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四书五经

书籍朋友圈分享微信Booker527

【全二十一册套装】



中華書局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总　目　录

春秋左传　一

春秋左传　二

春秋左传　三

春秋左传　四

春秋左传　五

春秋左传　六

春秋左传　七

春秋左传　八

尚书　上

尚书　下

诗经　上

诗经　中

诗经　下

论语　大学　中庸

周易　上

周易　下

孟子

礼记　一

礼记　二

礼记　三

礼记　四

｛书籍朋友圈分享微信Booker527｝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一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一

中華書局

前言

中国史学的发轫期，根据现存的文献，当在西周、春秋时期。所谓“《三坟》《五典》《八索》《九丘》”，仅是传说，是否史籍，真伪难辨。只是到了西周、春秋时代，才有完整的史书，如周王朝有《周书》《周志》，郑国有《郑志》《郑书》，楚国有《楚书》《杌梼》，晋国有《乘》。墨子说：“吾见百国《春秋》。”（《隋书·李德林传》及《史通·六家》篇引）说明《春秋》是当时各国史书的通称。只是这些史书绝大部分已亡佚，其体制与内容，当然也就无从知道了。流传至今的，只有《尚书》《春秋》等少数几部史书。

《汉书·艺文志》有云：“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举必书，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帝王靡不同之。”记事的史书为《春秋》，相传为孔子所修订。这是中国第一部编年简史，也是最早的私家所著的历史著作。《春秋》的记事，从鲁隐公元年开始，就是隐、桓、庄、闵、僖、文、宣、成、襄、昭、定、哀十二公，按照这十二公的次序来记载历史大事，从鲁隐公元年（周平王四十九年，前722）到鲁哀公十四年（周敬王三十九年，前481年），共记二百四十二年间的历史事件。《春秋》的内容以鲁国为主，兼及周王室和其他诸侯国。

作为一部以记事为主的编年体著作，《春秋》的首要特点是有了明确的时间顺序。作者“以事系日，以日系月，以月系时，以时系年”（杜预《春秋经传集解序》），按时序将历史事件排列起来，有所取舍，有

详有略。这一点，比之《尚书》是一大进步。《尚书》没有时序，为后人从发展演变的角度认识历史带来许多不便。《春秋》编年的记史方法，不但是史学方法论上的创新，也是历史观的发展与进步。《春秋》的编年记事，为读者提供了一个宏观地审视历史流变的依据，客观上也反映出作者历史演变的史学观念。这是史学观的一大进步，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春秋》的第二个特点就是记事“谨严”。（韩愈《进学解》说：“《春秋》谨严。”）所谓“谨严”，指的是遣词用字一丝不苟。这个风格，源自《春秋》的“书法”。举例来说，《春秋》隐公元年记载：“郑伯克段于鄢。”《春秋左传》中有一段解释《经》文的话：

> 书曰：“郑伯克段于鄢。”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称郑伯，讥失教也；谓之郑志。不言出奔，难之也。

意为共叔段与兄争国，不像个做弟弟的，所以《经》文不称之为“弟段”。郑庄公与叔段之战，宛如两国之君交战，郑庄公打败了对方，所以说“克”。《经》文称“郑伯”，意在讥讽郑庄公有失教弟之责，有意养成其恶。叔段败后逃亡共地，《经》文不写“出奔”，是因为郑庄公也有罪，史家又难以下笔，为尊者讳，所以不说“出奔”。可见《春秋》的用语是非常谨严的。这，也就是所谓的“春秋笔法”“微言大义”。

《春秋》“约其文辞而指博”（《史记·孔子世家》），要以一字之褒贬来达到“惩恶劝善”的目的，因此特别重视遣词造句。这与孔子著《春秋》的目的是相统一的。《孟子·滕文公下》说：

> 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

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通过历史事件尤其是人事的记载，达到“劝”与“惩”的目的，自古以来就有这个传统。《春秋》中的“书法”，在孔子以前的史官中已成为一种约定俗成的惯例，只是到了孔子依鲁史记修《春秋》，把这种手法加以系统化和模式化，形成了所谓的“春秋笔法”，“惩恶劝善”也成为中国古代史学以至传统文化精神中的一个重要原则。

《春秋》谨严的特点，其弊在于记事过于简略。《春秋》所记之事，少者一事仅一字，最多者也不过四十余字。如此简略的记载，只类似于今天的标题新闻。作为一部史书，它无法使人们了解历史运动的全过程，更无法使人从中认识历史发展的内在规律。例如“郑伯克段于鄢”一事，乃是春秋初年发生于郑国的一件大事，但《春秋》隐公元年仅以上述六字记之。这样简略的记载，读者不但对于郑庄公兄弟阋墙、母子构怨的经过无法了解，更无从知道春秋初年的小霸郑庄公在暴兴于诸侯之前为巩固君位、肃清内部障碍而消灭共叔段势力所起的历史作用。从这一点上说，王安石讥之为“断烂朝报”，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在对中国传统文化产生极大影响的先秦“六经”之中，《春秋》是非常重要的一部著作，成为儒家的经典之一。如前所述，孔子作《春秋》并非单纯为了记载历史事件，而是为了坚持西周制度，反对诸侯为政，目的在于匡救时弊，惩恶劝善。但是，《春秋》经文隐晦难晓，又蕴含褒贬，所以又有了“解经”的“《春秋》三传”，这就是《春秋左传》《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儒家经典，到了东汉前期，“经”的范围已经扩大，连解“经”的“传”“记”“诂”等也引进“经”内，上升到“经”的地位。“三传”也成为经书。唐代正定“五经”，实际上包含了“九经”，就是《易》《书》《诗》、三《礼》和三《传》。宋代以后，“十三经”这一套儒家经典著作基本形成，《春秋左传》成为“十三经”中重要的一部著

作。

在西汉的今古文经学的分野之中，《春秋左传》属于古文经学，《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属于今文经学。汉代经学的今古文之争，很大程度上是围绕着《春秋左传》进行的，特别是刘歆是否伪造《春秋左传》之争。这一论争，不但在汉代掀起轩然大波，而且这桩公案一直延续到清末。尽管如此，经过汉代刘歆、贾逵、服虔、郑玄以及晋代杜预等学者的弘扬推崇，《春秋左传》在“十三经”中已越来越被重视了。

关于《春秋左传》，有几个问题需要谈谈。

一、《春秋左传》书名

《春秋左传》，西汉人称之为《左氏春秋》，或“《春秋》古文”。《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

> 是以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故西观周室，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上记隐，下至哀之获麟，约其辞文，去其烦重，以制义法，王道备，人事浃。七十子之徒口受其传指，为有所刺讥褒讳挹损之文辞不可以书见也。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

这恐怕是有关《春秋左传》的最早的正式记载。《汉书·河间献王传》载河间献王刘德“立《毛氏诗》《左氏春秋》博士”，也称为“左氏春秋”。又因其为秦火前遗书，所以又有“《春秋》古文”之称。《史记·

吴太伯世家》太史公曰："余读《春秋》古文，乃知中国之虞与荆蛮句吴兄弟也。"刘歆《移让太常博士书》称："及《春秋》左氏丘明所修，皆古文旧书，多者二十余通，臧于秘府，伏而未发。""《春秋》古文"即指《春秋左传》。到了东汉，班固撰写《汉书》，称"及（刘）歆校秘书，见古文《春秋左氏传》，歆大好之"（《汉书·楚元王交传·附刘歆传》），又称："时丞相史尹咸以能治《左氏》，与歆共校经传。"又称："初，《左氏传》多古字古言，学者传训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传文以解经，转相发明，由是章句义理备焉。"（同前引）班固称之为《春秋左氏传》，时人又称为《左氏》《左氏传》。在《汉书》中有《左氏春秋》和《春秋左氏传》混用的情况。它如何变成《春秋左氏传》这一名称呢?沈玉成先生认为："经过一段时期，人们逐渐觉得《春秋左氏传》这一名称要比《左氏春秋》准确，于是就为学人所习惯使用，简称《左传》。"这样的推测是有一定道理的。

二、《春秋左传》的作者

《春秋左传》的作者，司马迁在《十二诸侯年表序》中说是左丘明（见前引）。班固基本上沿袭了司马迁的观点。《汉书·艺文志》说：

> 周室既微，载籍残缺，仲尼思存前圣之业……以鲁周公之国，礼文备物，史官有法，故与左丘明观其史记，据行事，仍人道，因兴以立功，就败以成罚，假日月以定历数，藉朝聘以正礼乐。有所褒讳贬损，不可书见，口授弟子，弟子退而异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论本事而作传，明夫子不以空言说经也。

班固此说并非盲目地附和史迁。大家知道，《汉书·艺文志》基本

上来自于刘向、刘歆父子的《七略》，所以向、歆父子也是持此看法的。此外，两汉至魏晋的一些大儒硕彦如贾逵、郑玄、何休、桓谭、王充、许慎、范宁、杜预等人，皆无异辞。这一观点直到唐代以后才开始有人怀疑，此后，持怀疑论者代不乏人。清代刘逢禄、康有为等人甚至认为是刘歆割裂《国语》伪造。但是，正如许多先秦典籍一样，由于时代变迁，聚散无常，加上古代转写流传印刷条件之限制，常有后人增损窜入，总会发现与原书抵牾矛盾之处。所以持怀疑论者虽然提出了一些证据，终觉文献不足征，难以使人信服。

三、《春秋左传》的成书年代

《春秋左传》的成书年代，大约在战国中前期。关于《春秋左传》一书的成书年代，历来有不同的看法。有的学者认为应在春秋末期，有的认为应在战国中期，两说皆自古延续至今。实际上先秦史书与诸子著作一样，有一个口头传诵的授受过程。一门之内，往往学传数代之后才开始写定。把一部近二十万字、包融各诸侯国史实和史料的巨著划定于一个短时期内甚至若干年内编撰而成，是不符合古代的实际情况的。有的学者认为，最初传授《春秋左传》的人应该是个史官，他不仅有条件看到大量史料，而且保留了史官传统的解说《春秋》的方式。而且《春秋左传》的口头传诵，也经历了一个较长的时期。在传授过程中，随时加入一些解说《春秋》的书法、凡例。今天见到的那些属于战国时代的史事和其中一些文字上的战国文风，也是在传授过程中加入的。这种看法，不妨作为我们了解《春秋左传》成书的时间和过程的参考。

四、《春秋左传》与《春秋》的关系

《春秋左传》与《春秋》的关系，集中到一点，即其是否为《春秋》作“传”。古者释经为之“传”。司马迁、班固都认为《春秋左传》是解经之作。东汉刘歆、陈元、韩歆、贾逵、郑众等古文经学家也都认定其为解经之作。但是西汉末今文学家出于政治功利上和争立博士官的需要对此予以否认。此后，传经与否的争论，久讼未决。虽然桓谭、杜预、孔颖达以及近代的章太炎、刘师培等人坚持传《经》之说。但是自两汉直至现当代，认定《春秋左传》是一部独立的史书，与《春秋》不存在互相依附关系的学者仍然大有人在。对于这种学术上的分歧，本来不足为怪，也不必作出强制性的统一。这里应该提到的是，今人杨伯峻先生研究《春秋左传》与《春秋》的关系时提出的意见，颇值得我们重视。

杨伯峻先生指出：《春秋左传》解释《春秋》有几种不同的方式：一是引《春秋》原文作说明，如《春秋》隐公“元年春王正月”句，《左传》说“元年春王周正月，不书即位，摄也”。二是用事实补充甚至说明《春秋》，如鲁隐公被杀，《春秋》只写“公薨”二字。《左传》却详细记载了隐公被杀的经过。三是订正《春秋》的错讹。如襄公二十七年《春秋》载“十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左传》订为“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四是《左传》有时把几条相关的经文，合并成一传。五是《春秋》不载的，《左传》也加以补充记载，等等（《春秋左传注前言》）。杨伯峻是主张《左传》解经说的，以上几点可以说明他立论的根据。由此也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二者之间实际存在的差异与内在的关系。可以说，《春秋左传》与《春秋》的确是存在着密切的关系的。正因为如此，有的学者取折中之说，认为《春秋左传》是一部以《春秋》为纲、并仿照它的体例编成的编年史。

其实，《春秋左传》解经与否只是经学史上今文经学家与古文经学

家之间的分歧，如果偏离了二者作为历史著作本身独立存在的价值而纠缠不休，意义并不大。《春秋经》作为编年史，只是略具雏形的开端，还未能建立起编年史的健全的体制；而《春秋左传》在历史编纂学上却有了长足的发展。正如梁启超所指出的，《春秋左传》的特色：

> 第一，不以一国为中心点，而将当时数个主要的文化国，平均叙述。……第二，其叙述不局限于政治，常涉及全社会之各方面。对于一时之典章与大事，固多详叙；而所谓琐语之一类，亦采择不遗。故能写出当时社会之活态，予吾侪以颇明了之印象。第三，其叙事有系统，有别裁，确成为一种组织体的著述。……对于重大问题，时复溯源竟委，前后照应，能使读者相悦以解。（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

这说明《春秋左传》作者已经有意识地从某种历史联系的角度来统筹规划、取舍剪裁以编撰成书。所以，钱穆先生说："《左传》是一部史学上更进一步的编年史，孔子《春秋》只是开拓者，《左传》才是编年史的正式完成。"（钱穆《中国史学名著·春秋三传》）

五、《春秋左传》与《国语》的关系

司马迁在《报任安书》中有"左丘失明，厥有国语"之说，又《史记·五帝本纪》中说："余观《春秋》《国语》。"《十二诸侯年表序》中说："于是谱十二诸侯，自共和讫孔子，表见《春秋》《国语》。"于是后人有认为《春秋左传》与《国语》同为左丘明所作，且都为解释《春秋》的。《汉书·艺文志》"春秋类"著录"《国语》二十一篇，左丘明著"，大概即本之于司马迁。《左传》与《国语》又有"《春秋》内传、

外传”之说。《汉书·律历志下》有“《春秋外传》曰：……”是为以《国语》为《春秋》外传之始。王充《论衡》也认为《国语》为“左氏之外传”。至韦昭作《国语》解序，以《左传》为“内传”，《国语》为“外传”，又是本之于班、王二说。后世更有人发挥说，《国语》是左丘明作《春秋传》的稿本，“时人共传习之，号曰《国语》”（《文献通考·经籍考》引巽岩李氏说）。所以，《国语》长期被目录学家列入“经部春秋类”中，以“准经典”的身份流传后世。

之所以称《左》《国》为内外传，除了上述的原因，还因为二书中之史事有很多相同之处。《国语》记史时间始于西周穆王，终于鲁悼公（约前967—前453），在时间上与《左传》大体相同，而且有许多历史事件既见于《左传》，又见于《国语》。因此后人疑《左》《国》本为同一书。到了晚清康有为作《新学伪经考》，更认为《左传》《国语》本为一书，后经刘歆割裂《国语》，乃一分为二。

驳《左》《国》非一人所作，自晋代傅玄开始，至唐、宋以迄清代、近代，皆有说者。如隋代刘炫，唐代柳宗元，宋代叶梦得、陈振孙，清代崔述等，皆有论述。这里且以崔述之论为代表。崔述《洙泗考信录》论“《国语》非左氏作”云：

> 《左传》之文，年月井井，事多实录；而《国语》荒唐诬妄，自相矛盾者甚多。《左传》纪事简洁，措辞亦多体要；而《国语》文献支蔓，冗弱无骨，断不出于一人之手明甚。且《国语》，周鲁多平衍，晋楚多尖颖，吴越多恣放，即《国语》亦非一人之所为也。盖《左传》一书，采之各国之史，《师春》一篇，其明验也。《国语》则后人取古人之事而拟之为文者，是以事少而辞多；《左传》一言可毕者，《国语》累章而未足也，故名之曰《国语》。语也者，别于纪事而为言者也。黑白迥殊，云泥远隔，而世以为一人

所作，亦已异矣。

崔述从事辞之风格、材料之来源及体裁之差异来论述《左》《国》作者非同一人，识见实为精邃。

崔述比较《左》《国》二书之差异，不但可以说明二书非一人所作，也可以说明二书本非同一书之分化。对于后一个问题，近代有许多学者已有详细论述。如杨向奎先生《论〈左传〉之性质及其与〈国语〉之关系》一文从《左》《国》体裁的差异，记事的分歧，以及在先秦典籍中名称的不同，证明二者不是同一书的分化。嗣后，孙次舟先生发表《〈左传〉〈国语〉原非一书证》之文，从刘向、歆父子校书的实际情况以及《左》《国》内容的比较，否定《左传》为刘歆割裂《国语》而成。刘节先生的《〈左传〉〈国语〉〈史记〉之比较研究》一文，则认为《左传》《国语》乃共同依据一种原始史料，然后按不同的目的加以改编，《国语》注重保存掌故制度，而《左传》注意政治和战争方面的史事，再次反驳割裂说。

争论虽然存在，但关于《左传》《国语》的关系，较多的研究者对比后的看法是：《左传》《国语》是在战国时就已存在的两部书，它们都参考过相同的原始史料，但各自独立成书。《左传》晚于《国语》，《左传》可能参考了《国语》中的史料，甚至改编了《国语》中的某些记载，但《左传》并不是割裂《国语》而成的。

在《春秋》三传之中，《春秋公羊传》和《春秋穀梁传》是以义理解说《春秋》的，而《春秋左传》则是以史料阐述《春秋》的，所以它又是一部历史著作，自成书之后，便受到人们的重视。作为历史著作，《春秋》的记事过于简洁，许多事件只有一句话甚至一个字，事与事之

间只是机械地按年、月、日编排，很难从中了解事件的整个过程和具体内容。《春秋左传》则不同，其记事内容、取材范围和描写的社会面都要比《春秋》丰富和广阔得多。它博采旧文简册，以及流传在口头上的历史传说，详细地反映了春秋时期各国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风俗的历史面貌和各方面代表人物的活动，描绘出一幅春秋时代的色彩斑斓的历史画卷。《春秋左传》一书反映了当时的进步思想，如以“爱民”为内容的民本思想，以反抗强暴、爱护国家为内容的爱国思想；对那个时期为国家和历史的进步作过贡献的政治家进行了热情的赞扬，对暴君佞臣的恶品邪行进行了批判。而且《春秋左传》对于后代历史著作体裁体例的形成，也具有开创之功，所以有的学者认为，《春秋左传》可以说是“集古史之大成，留给后人以无尽的宝藏”。《春秋左传》对后代的史学影响是巨大的，司马迁作《史记》，有关春秋时代的历史，就大量采用其内容；《史记》纪传体的创立，与其也不无关系。司马迁以后的史学家，无不从《左传》中吸取营养。

《春秋左传》又是一部杰出的文学巨著，具有很高的艺术成就。朱自清先生说：“《左传》是史学的权威，也是文学的权威。”《左传》的文章叙述完整，文笔严密，创造了许多精彩的篇章和富有魅力的文学语言。《左传》善于描写人物，善于将人物的动作和内心活动刻画得生动细致，以表现不同的人物性格，创造出一系列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人物形象，如春秋五霸、子产、叔向、楚灵王、吴王阖闾、越王句践等。《左传》善于用委曲尽致、谨严而分明的笔调来叙述战争，把复杂的战争描绘得波澜起伏、跌宕多姿。《左传》的应对辞令之美，又是它的一大特色。《左传》的辞令，无不曲折缜密、委婉有力，许多记述辞令的篇章，成为脍炙人口的佳构。正因为如此，《左传》成为先秦时期最优秀的叙事散文著作。后代的古文家取法先秦，多模仿《左传》。所以，《左传》对于后代叙事散文的发展，有着不可低估的影响。

笔者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师从刘方元、刘世南二位先生攻读研究生，得到二位业师的悉心指导。特别是师从刘世南先生研读《春秋左传》，毕业论文就以《左传》为选题。此后，在二十多年的教学和科研中，一直没离开过《春秋》和《左传》。并由此扩大到先秦两汉史传文学。先后出版过《春秋左传直解》《左传国策研究》《史传文学：文与史交融的时代画卷》等书。今天，在《春秋左传直解》的基础上再做《春秋左传》的全本全注全译，感慨良多。一是刘方元先生在前些年以94岁的高龄离我们而去。刘世南先生也已90余高龄，值得欣慰的是世南师身体依然康健，且每天仍然看书写作不辍。笔者时有疑难，仍可向世南师请益。二是对于《春秋左传》，还有许多疑难没有弄清楚，也还有许多可以做的课题，可惜总是力不从心而望洋兴叹！

本书以阮元刻本《十三经注疏》中的《春秋左传正义》原文为底本，参考杨伯峻先生的《春秋左传注》，有的原文依杨注亦有所校正。此外，杨伯峻先生的《春秋左传辞典》、沈玉成先生的《左传译文》和《春秋左传学史稿》等书，亦为作者所参考和引用。全书由笔者和博士生程小青、李彬源共同完成，具体分工如下：

李彬源：隐公、桓公、庄公、闵公、成公部分；

郭丹：僖公、文公、宣公部分；

程小青：襄公、昭公、定公、哀公部分。

最后由笔者审定全书。博士生林小云、尹雪华也参与了前期工作。

限于我们的学力和水平，本书的谬误与疏漏一定不少，敬祈专家读者不吝批评赐教。

郭丹
2018年12月于福州适斋

目　录

前言

隐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桓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 十一年
- 十二年
- 十三年
- 十四年
- 十五年
- 十六年
- 十七年
- 十八年

庄公

- 元年
- 二年
- 三年
- 四年
- 五年
- 六年
- 七年
- 八年
- 九年
- 十年
- 十一年
- 十二年
- 十三年
- 十四年
- 十五年
- 十六年
- 十七年
-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返回总目录

隐公

【题解】

隐公名息姑，鲁惠公庶子，为声子所生。前723年鲁惠公死，惠公正妻仲子所生之子桓公年少，前722年遂由隐公摄政，在位十一年，前712年被羽父所杀。

鲁国乃周天子分封的诸侯国，姬姓，文王之子、武王之弟周公旦的后代，建都于曲阜（今山东曲阜）。相传孔子以鲁国旧史为依据修订《春秋》，按鲁君在位年代纪事，起于鲁隐公元年（前722），终于鲁哀公十四年（前481）。现在通行的《春秋左传》所附的《春秋》经文记至哀公十六年（前479）。《左传》纪事，仍然依照《春秋》的编年次序，只是下限至鲁哀公二十七年（前468），末又附鲁悼公四年（前463）至鲁悼公十四年（前453）韩、魏灭智伯之事。

《隐公》共记十一年之事，主要记载了春秋初年郑庄公强盛郑国并与周王朝的矛盾斗争。

【传】

惠公元妃孟子[1]。孟子卒，继室以声子[2]，生隐公。

宋武公生仲子[3]。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为鲁夫人，故仲子归于

我[4]。生桓公而惠公薨[5]，是以隐公立而奉之[6]。

【注释】

[1]惠公：《史记·鲁世家》谓其名为弗湟，《索隐》引《世本》作“弗皇”，又引《年表》作“弗生”，隐公与桓公之父。惠公在位四十六年卒。元妃：诸侯原配正夫人。孟子：宋国国君之女。春秋时代，诸侯之女生下三月才起名。出嫁之后，便不再称名，其称谓，或由排行与母家姓组成，如“孟子”，孟是排行，即老大（孟、仲、叔、季），宋国子姓，所以称“孟子”；或以本国国名冠于姓上，如齐姜；或以丈夫国名冠于姓上，如秦嬴；或以丈夫的谥号冠于姓上，如庄姜；或以夫家之氏冠于母家之姓上，如栾祁；或另加谥号于姓上，如声子、厉妫等。周王之女则称为王姬。

[2]继室：续娶。《左传》凡四用“继室”，皆作动词，续娶之意。声子：孟子的妹妹。《史记·鲁世家》谓声子为贱妾，本书哀公二十四年《传》云：“若以妾为夫人，则固无其礼也。”似鲁未曾以妾为妻者，则声子不能视为正室夫人。

[3]宋武公：名司空。宋，国名，子姓，成汤的后裔。周武王灭纣，封其子武庚，武庚叛乱，为周公所败，改封纣的庶兄微子启为宋公，都城在今河南商丘。仲子：人名。是以排行加母家姓组成。

[4]“仲子生”至“归于我”：文，字。手，手掌。归，古代妇女出嫁称归。我，指鲁国。孔颖达《疏》云：“《石经》古文‘虞’作‘’，‘鲁’作‘’，手文容或似之。”据孔说，不以其手掌真有文字

为可信，大约手纹似“鲁夫人”三字或似“虞”字，当时人或后世人因而附会之。宋仲子之嫁于鲁，盖附会其手纹似“鲁夫人”三字。

[5]薨（hōng）：诸侯死称为薨。

[6]隐公立而奉之：指隐公摄政但仍奉戴桓公为君。之，此指鲁桓公。摄位称公亦犹周公摄位称王，固周礼也。此与下《传》“元年春王正月不书即位，摄也”为一《传》，后人分《传》之年，必以“某年”另起，故将此段提前而与下文隔绝。

【译文】

鲁惠公的原配夫人是孟子。孟子死后，惠公续娶了声子，生了隐公。

宋武公生了仲子。仲子生下来就有字在手掌上，说“为鲁夫人”，所以仲子嫁到鲁国。生了桓公不久鲁惠公就去世了，因此隐公摄政而奉戴桓公。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

1.2　三月，公及邾仪父盟于蔑[2]。

1.3　夏五月，郑伯克段于鄢[3]。

1.4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来归惠公、仲子之赗[4]。

1.5　九月，及宋人盟于宿[5]。

1.6　冬十有二月，祭伯来[6]。

1.7　公子益师卒[7]。

【注释】

[1]元年：古代帝王或国君即位之年称为元年。鲁隐公元年，当周平王四十九年，前722。刘师培《春秋左氏传时月日古例考元年例》自注云：“《汉书·律历志下》引刘歆《世经》有‘周公摄政五年’之文，则摄位得纪年，自系古文说，天子与诸侯一也。”春：《春秋》纪月，必于每季之初标出春、夏、秋、冬四时，虽此季度无事可载，亦标明。周历以建子之月（今农历十

一月）为正月，并以正月为春。但《春秋》之四时并不合于实际时令。周之春皆今之冬。《论语·卫灵公》：“行夏之时。”夏以建寅之月（今农历正月）为正月，则其春正今之春，考之以《诗经》，民间之四时皆夏时。王正（zhēng）月：鲁国用周历，因此称周王正月。王，指周天子。

[2]邾（zōu）：《国语·郑语》《晏子春秋·内篇上三》《孟子》并作“邹”。国名，曹姓，在今山东邹城一带，后为楚所灭。仪父（fǔ）：邾国国君的字，名克。盟：盟法，先凿地为坎（即穴、洞），以牛、羊或马为牺牲，杀于其上，割牲左耳，盛在盘中，取其血，盛在敦中。读盟约告神，然后参加盟会者一一微饮血，古人谓之“歃血”。歃血毕，把盟约正本放于牲上掩埋，副本则参与盟会者各持归藏。蔑：鲁地名，即姑蔑，在今山东泗水东。

[3]郑伯克段于鄢（yān）：郑庄公在鄢打败了共叔段。本年《传》详载此事。郑伯，指郑庄公。郑，诸侯国名，姬姓，周宣王母弟桓公友之后。初在今陕西华县东北，郑武公时迁至今河南新郑，后为韩所灭。克，战胜。段，共叔段，郑庄公同母弟。鄢，旧国名，妘（yún）姓，在今河南鄢陵北偏西，为郑武公所灭。

[4]天王：周天子，指周平王。使：派遣。宰：官名。咺（xuān）：人名。归（kuì）：通“馈”，赠送。赗（fèng）：助丧用的车马束帛等财物。

[5]及宋人盟于宿：此谓鲁与宋人盟于宿。“及”上省“鲁”字。与盟者未书姓名。杨伯峻曰：“春秋初期，外大夫盟会侵伐，皆不书

名。庄公二十二年《经》云‘及齐高傒盟于防’，此盟会外卿书名之始；文公八年《经》云‘公子遂会晋赵盾盟于衡雍’，此盟会内外大夫书名之始。”宿，国名，风姓，在今山东东平东南。

[6]祭（zhài）伯：周王卿士之一，祭为其食邑，在今河南郑州祭城镇。伯，指排行第一，部分学者认为是爵位。

[7]公子益师：鲁孝公之子，字众父。后为众氏，为众仲的祖先。公子，诸侯之子称公子。卒，大夫死称为卒。

【译文】

鲁隐公元年春周历正月。

三月，隐公与邾国国君仪父在蔑地会盟。

夏五月，郑庄公在鄢打败了共叔段。

秋七月，周天子派遣宰咺来馈送鲁惠公、仲子的丧礼。

九月，鲁国和宋人在宿会盟。

冬十二月，祭伯来鲁国。

公子益师去世。

【传】

1.1　元年春王周正月。不书即位，摄也[1]。

【注释】

[1]不书即位，摄也：依《春秋》书法，鲁国十二君，于其元年应书“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隐公因为是摄政，所以不书“即位”。书，记载。即位，开始做帝王或诸侯。摄，代理。

【译文】

元年春周历正月。《春秋》没有记载鲁隐公即位，因为他只是代理国政。

1.2　三月，公及邾仪父盟于蔑——邾子克也[1]。未王命，故不书爵[2]。曰“仪父”，贵之也[3]。公摄位而欲求好于邾，故为蔑之盟。

【注释】

[1]子：周朝第四等爵位。周王朝将贵族爵位分为公、侯、伯、子、男五等，在王廷为卿大夫，在诸侯国为国君。但考之《经》例，凡小国，或文化落后，或在偏远之地，所谓蛮、夷、戎、狄者，皆称其君为子。

[2]未王命，故不书爵：此是释《经》语。庄十六年《经》既书“邾子克卒”，子是爵；而此不云邾子，左氏以为此时尚未得王命。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附庸之君未王命，例称名。爵，爵位。

[3]曰“仪父”，贵之也：贵，尊重。杜预以为邾子克能自通于大国，继好息民，故书字贵之。

【译文】

三月，隐公和邾仪父在蔑地会盟——邾仪父就是邾子克。由于邾子还没有正式受周王室册封，所以《春秋》没有记载他的爵位。称他为“仪父”，是尊重他。隐公代行国政而想要和邾国友好，所以在蔑地举行了盟会。

1.3　夏四月，费伯帅师城郎[1]。不书，非公命也[2]。

【注释】

[1]费（bì）伯：鲁大夫，食邑在费。费，鲁地名，在今山东鱼台西南。帅，率领。师：军队。城：筑城。郎：鲁地名，在今山东鱼台东北。

[2]不书，非公命也：不书，指《经》不记载。《传》记此事，是由于城郎意出费伯本人，非奉隐公之命。

【译文】

夏四月，费伯率领军队在郎地筑城。《春秋》没有记载，这是因为不是奉鲁隐公的命令。

1.4　初，郑武公娶于申[1]，曰武姜[2]，生庄公及共叔段[3]。庄公寤生[4]，惊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恶之[5]。爱共叔段，欲立之。亟请于武公[6]，公弗许。

【注释】

[1]郑武公：姬姓，名掘突。《经》称郑“伯”，《传》称“公”，是因为不分公、侯、伯、子、男，诸侯可通称“公”。申：申国，姜姓，故城在今河南南阳。后为楚所灭。

[2]武姜：武公妻。武是武公之谥，姜为本人之姓。

[3]共（gōng）叔段：郑庄公弟，名段；兄弟间年岁小，故称“叔段”。段后出奔共地，故称“共叔段”。共，本为国名，在今河南辉县。

[4]寤（wù）生：难产。寤，通“牾”。指胎儿出生时脚先出来。这样出生的孩子一般会难产。

[5]恶（wù）：厌恶。之：此指郑庄公。

[6]亟（qì）：屡次。

【译文】

当初，郑武公娶了申国的女子，后被称为武姜。武姜生了庄公和共叔段。庄公出生时难产，使姜氏受了惊吓，所以取名为“寤生”，姜氏因此讨厌他。姜氏喜欢共叔段，想立他为太子。她多次向武公请求，武公没答应。

及庄公即位，为之请制[1]。公曰：“制，岩邑也[2]，虢叔死焉[3]。佗邑唯命[4]。”请京[5]，使居之，谓之京城大叔[6]。

【注释】

[1]制：地名，又名虎牢关，在今河南荥阳。

[2]岩邑：险要的城邑。

[3]虢（guó）叔死焉：《汉书·地理志》臣瓒《注》云：“郑桓公寄帑与贿于虢、会之间。幽王既败，二年而灭会，四年而灭虢。”盖虢叔之死亦在此年。虢，有东虢和西虢，此指东虢，韦昭以东虢为虢仲所封，则虢叔乃虢仲之后。

[4]佗：同“他”。唯命：唯命是从。

[5]京：地名，故城在今河南荥阳东南。

[6]谓之京城大叔：大，同“太”。《郑世家》云：“庄公元年，封弟段于京，号太叔。”杨伯峻曰：“顾颉刚谓古人用‘太’字，本指其位列之在前，叔段之称太叔以其为郑庄公之第一个弟弟也。”

【译文】

到了庄公即位，姜氏为共叔段请求制这个地方作为封地。庄公说：“制，可是个险要的地方，虢叔就死在那里。其他的地方任他挑选吧。”姜氏就替他请求京地，并让共叔段住在那里，大家都称他“京城太叔”。

祭仲曰[1]：“都，城过百雉，国之害也[2]。先王之制：大都，不过参国之一[3]；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4]，非制也，君将不堪[5]。”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6]？”对曰：“姜氏何厌之有[7]？不如早

为之所[8]，无使滋蔓[9]。蔓，难图也。蔓草犹不可除，况君之宠弟乎？”公曰：“多行不义，必自毙[10]，子姑待之。”

【注释】

[1]祭（zhài）仲：郑国大夫。祭为其食邑，即今河南中牟之祭亭，与祭伯之祭在郑州者为两地。

[2]都，城过百雉（zhì），国之害也：都，都邑。古之城邑皆可谓都。城，指城墙。过，超过。雉，古代城墙长三丈高一丈为一雉。古制侯伯之城方五里，计每面长九百丈，即三百雉。据后文大都不过其三分之一，故不能过百雉。

[3]参国之一：国都的三分之一。国，国都。参，通“三”。

[4]不度：不合法度。

[5]不堪：受不了。

[6]辟：逃避。

[7]何厌之有：有何厌。厌，满足。

[8]早为之所：犹言及早处置。所，处所，地方。

[9]滋蔓：滋生蔓延。比喻大叔段地益广，势益大。

[10]毙：倒仆，跌跤，此指失败。

【译文】

祭仲对庄公说：“都城的城墙周围超过三百丈，就会成为国家的危害。先王的制度：大的都城，不得超过国都的三分之一；中等的，不超过五分之一；小的，不超过九分之一。现在京地的城墙不符合规定，不是祖制所允许的，国君将来会难以忍受。”庄公说：“姜氏要这样，又哪能避免祸害呢？”祭仲回答说：“姜氏什么时候会满足啊？不如早点处置他，免得其贪欲蔓延滋长。一旦蔓延，就难以对付了。蔓延的野草尚且难以除掉，何况是国君您宠爱的弟弟呢？”庄公说：“多行不义之事，必定要失败。你且等着瞧吧。”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1]。公子吕曰[2]：“国不堪贰[3]，君将若之何[4]？欲与大叔[5]，臣请事之；若弗与，则请除之。无生民心。”公曰：“无庸[6]，将自及[7]。”大叔又收贰以为己邑[8]，至于廪延[9]。子封曰：“可矣，厚将得众[10]。”公曰：“不义不暱[11]，厚将崩[12]。”

【注释】

[1]既而：不久。鄙：边境之邑。贰：两属。

[2]公子吕：郑大夫，字子封。

[3]不堪贰：不能容忍两面听命的情况。

[4]若之何：怎么办。

[5]与（yǔ）：给予，指把君位让给太叔。

[6]无庸：不用，用不着。

[7]自及：自己遭祸。

[8]贰：指上述两属之邑，即西鄙、北鄙。《左传》凡数字皆用“二”，不用“贰”；“携贰”“陪贰”之“贰”字皆用“贰”，不用“二”，分别极为明显。

[9]廪（lǐn）延：地名。在今河南延津。

[10]厚：势力雄厚。得众：得民心。

[11]不义不暱（nì）：不义则不昵。“昵”依《说文》当作“䵒”，粘连之义。犹今言不义则不能团结其众。不义，不义于君。

[12]崩：崩溃。

【译文】

不久太叔命令西部和北部边境既听庄公的命令，又听自己的命令。公子吕说：“国家不能忍受这种两面听命的情况，您打算怎么办？您要把君位让给太叔，下臣就去事奉他；如果不给，那就请除掉他。不要让老百姓产生其他想法。”庄公说：“用不着，他会自食其果的。”太叔又收取原来两属的地方作为自己的封邑，并扩大到廪延地方。子封说：“可以动手了，他势力一大将会争得民心。”庄公说：“没有正义就不能号召人，势力大了，反而会崩溃。”

大叔完、聚[1]，缮甲、兵[2]，具卒、乘[3]，将袭郑[4]，夫人将启之[5]。公闻其期[6]，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7]。京叛大叔段[8]。段入于鄢，公伐诸鄢。五月辛丑[9]，大叔出奔共。

【注释】

[1]完：修缮城郭。聚：收集粮草。

[2]缮：修补。甲、兵：指武器。

[3]具：备足。卒、乘：指战士。步兵曰卒，车兵曰乘。

[4]袭：行军不用钟鼓，今言偷袭。

[5]启：开启城门。

[6]期：袭郑的时间。

[7]车二百乘：杨伯峻曰："春秋时多以车战，车一辆谓之一乘。杜预本《司马法》，谓车一乘有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但《司马法》为战国时书，未必合于春秋制度。以《左传》考之，闵二年，齐侯使公子无亏帅车三百乘，甲兵三千人以戍曹，是一车用甲士十人。僖二十八年，晋文公献楚俘于王，驷介百乘，徒兵千，一车徒兵亦十人。"

[8]京：此指京邑人。

[9]五月辛丑：五月二十三日。

【译文】

太叔修理城郭，储备粮草，补充武器装备，充实步兵车兵，准备袭击郑国都城，姜氏则打算作为内应打开城门。庄公听到太叔起兵的日期，说："可以了！"就命令子封率领二百辆战车进攻京城。京城的人叛离太叔。太叔逃到鄢地，庄公又赶到鄢地进攻他。五月二十三日，太叔

又逃到共国。

书曰："郑伯克段于鄢。"段不弟，故不言弟[1]；如二君，故曰克[2]；称郑伯，讥失教也[3]；谓之郑志[4]。不言出奔，难之也[5]。

【注释】

[1]段不弟，故不言弟：指叔段不守弟道，所以《春秋》不称他为庄公之弟。不弟，不像兄弟，不守弟道。

[2]如二君，故曰克：指叔段与庄公的对立，如同两个国君。庄公取胜，所以说"克"。

[3]称郑伯，讥失教也：指兄于弟本有教诲之责，而庄公于叔段不加教诲，养成其恶，故书其爵以示讥。

[4]郑志：郑庄公的意志。这里指阴谋。此言郑庄公本意即养成叔段之罪而诛之，书法是探其本心而言。

[5]不言出奔，难之也："出奔"是有罪之辞。叔段出奔共国，有罪，庄公有意养成叔段之罪，也有罪，若书"出奔"则是专罪叔段，故不说"出奔"。这是史官下笔为难之处。按，本段是说明《经》文何以这样记述，即所谓的"春秋笔法"。

【译文】

《春秋》说："郑伯克段于鄢。"太叔所作所为不像兄弟，所以不说"弟"字；兄弟相争，好像两个国君打仗一样，所以用个"克"字；把庄

公称为“郑伯”是讥刺他没有尽教诲之责；《春秋》这样记载就表明了庄公的本来的意思。不说“出奔”，是因为史官下笔有困难。

遂置姜氏于城颍[1]，而誓之曰：“不及黄泉，无相见也[2]。”既而悔之。颍考叔为颍谷封人[3]，闻之，有献于公。公赐之食，食舍肉[4]。公问之，对曰：“小人有母，皆尝小人之食矣，未尝君之羹[5]，请以遗之[6]。”公曰：“尔有母遗，繄我独无[7]！”颍考叔曰：“敢问何谓也[8]？”公语之故，且告之悔。对曰：“君何患焉[9]？若阙地及泉[10]，隧而相见[11]，其谁曰不然？”公从之。公入而赋[12]：“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13]！”姜出而赋：“大隧之外，其乐也洩洩[14]！”遂为母子如初。

【注释】

[1]城颍（yǐng）：地名。在今河南临颍。

[2]不及黄泉，无相见也：这两句犹言不死不相见。黄泉，地下之泉。

[3]颍考叔：郑大夫。颍，颍谷，地名。在今河南登封。封人：管理、镇守边疆的地方官。

[4]食舍肉：颍考叔吃肉时留下肉不吃。舍，置，谓食肉时将肉另置一边。

[5]羹（gēng）：肉汁，此指上文所舍之肉，盖熟肉必有汁，故有汁的肉也可称羹。

[6]遗（wèi）：赠送。

[7]繄（yì）：发声词，无义，可译为“唉”等语气词。

[8]敢问何谓也：敢，谦辞。何谓，为什么这么说。按，上文既言颍考叔“闻之，有献于公”，此又问何谓，是明知故问。

[9]患：忧虑。

[10]阙：通“掘”。

[11]隧：动词，挖成地道。

[12]赋：赋诗。

[13]融融：和乐相得的样子。

[14]洩洩（yì）：和好欢乐的样子。“洩”本作“泄”，今作“洩”者，盖仍《唐石经》避唐太宗李世民讳改。

【译文】

郑庄公就把姜氏安置在城颍地方，发誓说：“不到黄泉，不再相见。”不久以后又后悔起来。当时颍考叔在颍谷做边疆护卫长官，听到这件事，就献给庄公一些东西。庄公赏赐他食物，在吃的时候，他把肉留下不吃。庄公问他为什么，他说：“我有母亲，我孝敬她的食物她都已尝过了，就是没有尝过您的肉汤，请让我带给她吃。”庄公说：“你有母亲可送，唉！我却没有！”颍考叔说：“请问这是什么意思？”庄公就对他说明了原因，并且告诉他自己很后悔。颍考叔回答说：“您有什么可忧虑的呢？如果挖地见到了泉水，开一条隧道在里面相见，谁又会说

不对呢？”郑庄公听了颍考叔的意见。庄公进了隧道，赋诗说：“在大隧中相见，多么快乐啊！”姜氏走出隧道，赋诗说：“走出大隧外，多么舒畅啊。”于是母子关系恢复，和从前一样。

君子曰[1]：“颍考叔，纯孝也[2]，爱其母，施及庄公[3]。《诗》曰：‘孝子不匮，永锡尔类[4]。’其是之谓乎！”

【注释】

[1]君子曰：“君子曰”云云，《国语》《国策》及先秦诸子多有之，或为作者自己之议论，或为作者取他人之言论。

[2]纯孝：纯一专精之孝。

[3]施（yì）：延及，扩展到。

[4]孝子不匮（kuì），永锡尔类：见《诗经·大雅·既醉》。匮，竭尽。锡，赐予。类，同类的人。

【译文】

君子说：“颍考叔可算是真正的孝子，爱他的母亲，扩大影响到庄公。《诗》说：‘孝子的孝心没有穷尽，永远可以影响到你的同类。’说的就是这样的事情吧！”

1.5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来归惠公、仲子之赗。缓[1]，且子氏未薨[2]，故名[3]。天子七月而葬[4]，同轨毕至[5]；诸侯五月，同盟至[6]；大夫三

月，同位至[7]；士逾月[8]，外姻至[9]。赠死不及尸[10]，吊生不及哀[11]，豫凶事[12]，非礼也。

【注释】

[1]缓：迟。春秋时，旧君死之第二年新君始称元年，此时已是隐公元年七月，则惠公死已逾年。此时始来馈赠助丧之物，太迟缓了。

[2]子氏：惠公夫人，桓公之母仲子。仲子此时犹在，未死而助其丧，尤不合理。

[3]故名：依《春秋》体例，天子之卿大夫不宜书名，而此书“宰咺”，咺是其名，则是因天王之行事不合理故书之。

[4]七月：从死之月数到葬之月，一共七个月。下文“五月”“三月”同。

[5]同轨：指诸侯。

[6]同盟至：同盟诸侯派使者参加。

[7]同位至：官位相同者参加。

[8]逾月：经二月。

[9]外姻：有婚姻关系的亲戚。按，以上解释当时的丧礼制度。

[10]尸：未葬前的尸体。

[11]哀：指人死后主人所行的哀礼。包括自始死及殡（将葬停棺）、自启（将葬举棺）及反哭（古礼，葬后返庙而哭）。也指这一段时间。

[12]豫凶事：豫，事先致礼。此指仲子未死，而赠以助丧之车马，是豫赠以凶事之物也。隐二年十二月乙卯，仲子薨，或此时已病重，周室闻之，故于赗惠公之便，而兼赗之。

【译文】

秋七月，周平王派遣宰咺来赠送鲁惠公和仲子的丧仪。惠公已经下葬，这是迟了，而仲子还没有死，所以《春秋》直接写了宰咺的名字。天子死后历七个月下葬，诸侯全部参加葬礼；诸侯历五个月下葬，同盟的诸侯参加葬礼；大夫历三个月下葬，官位相同的参加葬礼；士一个月以后下葬，亲戚参加葬礼。向死者赠送东西没有赶上下葬，向生者吊丧没有赶上举哀的时间，人没有死而预先赠送有关丧事的东西，这都不合于礼。

1.6　八月，纪人伐夷[1]。夷不告，故不书[2]。

【注释】

[1]纪：诸侯国名，姜姓，故城在今山东寿光南。古器铭作“己”。近年寿光、莱阳、烟台等地皆有纪国青铜器出土，似纪国辖地甚广。夷：诸侯国名，妘姓，故城在今山东即墨西壮武故城。

[2]夷不告，故不书：指纪国人讨伐夷国，夷国没来报告，所以《春秋》不加记载。

【译文】

八月，纪国人讨伐夷国。夷国没有前来报告鲁国，所以《春秋》不加记载。

1.7　有蜚[1]。不为灾，亦不书[2]。

【注释】

[1]蜚（fěi）：即蜚盘虫，一种小飞虫，发恶臭，生于草中，会吃稻花。

[2]亦不书：以上两章皆无《经》有《传》，《传》并释鲁史何以“不书”。下同。

【译文】

发现蜚盘虫。没有造成灾害，《春秋》也不加记载。

1.8　惠公之季年[1]，败宋师于黄[2]。公立而求成焉[3]。九月，及宋人盟于宿[4]，始通也[5]。

【注释】

[1]季年：晚年，末年。

[2]黄：地名，宋国之邑，在今河南民权东。

[3]成：讲和，媾和。

[4]及：与。

[5]通：通好。

【译文】

鲁惠公的晚年，在黄地打败了宋国。鲁隐公即位，要求和宋人讲和。九月，和宋人在宿地结盟，两国开始通好。

1.9　冬十月庚申[1]，改葬惠公。公弗临[2]，故不书。惠公之薨也，有宋师[3]，大子少[4]，葬故有阙[5]，是以改葬。

【注释】

[1]庚申：十四日。

[2]公弗临（lìn）：临，到场哭吊亡者。隐公是摄位，不敢以丧主自居，故弗临。

[3]有宋师：即上文“败宋师于黄”之事。

[4]大子：指太子，即桓公。

[5]阙：不完备。

【译文】

冬十月十四日，改葬鲁惠公。隐公不敢以丧主的身份到场哭吊，所

以《春秋》不加记载。惠公死的时候，正好遇上和宋国打仗，太子又年幼，葬礼不完备，所以改葬。

1.10　卫侯来会葬[1]，不见公，亦不书。

【注释】

[1]卫侯：指卫桓公。卫，国名，姬姓，文王之子康叔之后，此时建都朝歌，即今河南淇县。

【译文】

卫桓公来鲁国参加葬礼，没有见到隐公，《春秋》也不加记载。

1.11　郑共叔之乱[1]，公孙滑出奔卫[2]。卫人为之伐郑，取廪延。郑人以王师、虢师伐卫南鄙[3]。请师于邾。邾子使私于公子豫[4]。豫请往，公弗许，遂行，及邾人、郑人盟于翼[5]。不书，非公命也。

【注释】

[1]共叔：即共叔段。

[2]公孙滑：共叔段之子。

[3]郑人以王师、虢师伐卫南鄙：郑人能指挥周王之师及虢师，是因为当时郑庄公为周王卿士，西虢公又与郑庄公同仕于周王朝。以，率领。王师，周王的军队。虢师，西虢军队。虢，指西虢

国，在今河南陕县。

[4]邾子：指邾子克。公子豫：鲁大夫。

[5]翼：邾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南。

【译文】

郑国共叔段叛乱，段的儿子公孙滑逃到卫国。卫国人替他进攻郑国，占领了廪延。郑国人率领周天子的军队、虢国的军队进攻卫国南部边境，同时又请求邾国出兵。邾子派人私下和公子豫商量，公子豫请求出兵援救，隐公不允许，公子豫就自己去了，和邾国、郑国在翼地会盟。《春秋》不加记载，因为不是出于隐公的命令。

1.12　新作南门[1]。不书，亦非公命也。

【注释】

[1]作：建造。

【译文】

新建南门。《春秋》不加记载，也由于不是出于隐公的命令。

1.13　十二月，祭伯来，非王命也。

【译文】

十二月，祭伯来，并不是奉了周王的命令。

1.14　众父卒。公不与小敛[1]，故不书日。

【注释】

[1]公不与（yù）小敛（liǎn）：杨伯峻曰："襄公五年《传》云'季文子卒，大夫入敛，公在位'，是卿大夫之丧，入敛公临之证。"与，参加。小敛，给死者穿衣。敛，通"殓"。

【译文】

众父去世。隐公没有参加小敛，所以《春秋》不记载死亡的日子。

二年

【经】

2.1 二年春[1]，公会戎于潜[2]。

2.2 夏五月，莒人入向[3]。

2.3 无骇帅师入极[4]。

2.4 秋八月庚辰[5]，公及戎盟于唐[6]。

2.5 九月，纪裂繻来逆女[7]。

2.6 冬十月，伯姬归于纪[8]。

2.7 纪子帛、莒子盟于密[9]。

2.8 十有二月乙卯[10]，夫人子氏薨[11]。

2.9 郑人伐卫[12]。

【注释】

[1]二年：鲁隐公二年当周平王五十年，前721。

[2]会：会见。戎：古代中原各国对北方少数民族的泛称。春秋时，

华、戎犹杂处。潜：鲁地名，在今山东济宁西南。

[3]莒（jǔ）：诸侯国名，己姓，时都今山东胶州，后迁莒县。入：以兵侵入他国。向：诸侯国名，姜姓，在今山东莒县南。

[4]无骇：鲁国司空，公子展之孙，展禽（柳下惠）之父。极：鲁之附属国，在今山东金乡南。按，极以后不再出现，可能自此后遂为鲁所有。

[5]庚辰：按今历法推算，八月无庚辰日，此记日当有误。

[6]唐：鲁地名，在今山东鱼台。

[7]纪裂繻（xū）来逆女：纪君娶鲁惠公女，裂繻为之来迎亲。纪裂繻，纪国大夫。逆，迎接。

[8]伯姬：鲁惠公长女。

[9]纪子帛：纪裂繻的字。密：莒地名，在今山东昌邑密乡。

[10]乙卯：十五日。

[11]子氏：桓公之母仲子。薨：诸侯或诸侯的夫人、母夫人死都可以叫薨。杨伯峻曰："《春秋》记鲁公或鲁夫人之死，除隐三年'君氏卒'及哀十二年'孟子卒'等特殊情况外，皆用'薨'字；记其他诸侯之死，则用'卒'字。"

[12]伐：凡行军时有钟鼓，堂堂正正地攻打别国叫伐。

【译文】

鲁隐公二年春，隐公在潜地会见戎人。

夏五月，莒国人攻入向国。

无骇领兵攻入极国。

秋八月庚辰日，隐公和戎人在唐地会盟。

九月，纪裂𦈡来我国迎亲。

冬十月，伯姬出嫁去纪国。

纪子帛、莒子在密地结盟。

十二月十五日，夫人仲子去世。

郑国人讨伐卫国。

【传】

2.1　二年春，公会戎于潜，修惠公之好也[1]。戎请盟，公辞[2]。

【注释】

[1]公会戎于潜，修惠公之好也：戎人与鲁惠公本有友好关系，今隐公会见戎人，是重修过去的友好关系。

[2]辞：不同意。

【译文】

鲁隐公二年春，隐公在潜地与戎人会见，再一次加强惠公时期的友好关系。戎人请求结盟，隐公婉言拒绝了。

2.2 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归[1]。夏，莒人入向[2]，以姜氏还[3]。

【注释】

[1]向姜：向国国君之女。

[2]莒人入向：莒国军队攻入向国国都。入，率军深入其国都。

[3]还：带回。

【译文】

莒子在向国娶了妻子，向姜在莒国不安心而回到向国。夏，莒子领兵进入向国，带着向姜回国。

2.3 司空无骇入极，费庈父胜之[1]。

【注释】

[1]司空无骇入极，费庈父（qín fǔ）胜之：司空无骇率师侵入极国后，即行退走，而费庈父乘机灭了极国。据《读史方舆纪要》，废鱼台县西南有费亭，费与极均在今金乡南而稍东。郎与极亦在废鱼台县附近。无骇入极，费庈父因城郎而灭极。司空，官名，掌管工程。费庈父，即元年《传》文“费伯帅师城

郎”中的费伯。胜之，灭之。

【译文】

司空无骇带兵进入极国，派费庈父灭亡了极国。

2.4　戎请盟。秋，盟于唐，复修戎好也。

【译文】

戎人请求结盟。秋季，在唐地结盟，这是为了再次加强和戎人的友好关系。

2.5　九月，纪裂繻来逆女，卿为君逆也[1]。

【注释】

[1]卿为君逆：春秋时代，诸侯娶妇，必派本国之卿出境迎接。此处特点明纪裂繻是为纪君迎女，而不是为自己。

【译文】

九月，纪裂繻来迎接隐公的女儿，这是纪卿为了国君而来迎娶。

2.6　冬，纪子帛、莒子盟于密，鲁故也[1]。

【注释】

[1]鲁故：鲁国和莒国之间不和睦。

【译文】

冬，纪子帛和莒子在密地结盟，这是为了调解鲁国和莒国间的不和睦。

2.7 郑人伐卫，讨公孙滑之乱也[1]。

【注释】

[1]郑人伐卫，讨公孙滑之乱也：上年卫人为公孙滑伐郑，所以郑国伐卫，以讨伐公孙滑。

【译文】

郑国人进攻卫国，讨伐公孙滑的叛乱。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1]。

3.2　三月庚戌，天王崩[2]。

3.3　夏四月辛卯，君氏卒[3]。

3.4　秋，武氏子来求赙[4]。

3.5　八月庚辰，宋公和卒[5]。

3.6　冬十有二月，齐侯、郑伯盟于石门[6]。

3.7　癸未，葬宋穆公[7]。

【注释】

[1]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此为前720年2月22日之日全食，是全世界最早的有确切日期的日食记录。隐公三年，当周平王五十一年，前720。己巳，初一。日食必在初一。

[2]三月庚戌，天王崩：庚戌，十二日。天王，此指周平王。崩，天子死叫崩。

[3]夏四月辛卯，君氏卒：辛卯，二十四日。君氏，隐公之母声子。

[4]武氏子来求赙（fù）：周平王死，周室使人来求助丧财物。按，对此古人有讥鲁不供奉王丧、讥周求赙非礼，以及周、鲁交讥三种意见。杨伯峻曰：“考《周礼·宰夫》郑玄《注》云：‘凡丧，始死，吊而含襚（送死者口中所含之珠玉及所着衣），葬而赗赠，其间加恩厚则有赙焉，《春秋》讥武氏子求赙。’推郑玄之意，则以为含襚赗赠是正礼，鲁已行之。赙以大量财币是加礼，鲁未如此，故使人求之，非礼。郑说可采。”武氏子，周大夫之子。赙，助丧用的金帛财物。

[5]八月庚辰，宋公和卒：庚辰，十五日。宋公和，指宋穆公，名和，武公司空之子，宣公力之弟，在位九年。卒，死。凡人死皆可谓卒。又《礼记·曲礼下》云“天子死曰崩，诸侯曰薨，大夫曰卒”。《春秋》之例，鲁君死书“薨”，其他诸侯死书“卒”，似为内（本国）外（他国）之别。

[6]齐侯：此指齐僖公。齐，国名，姜姓，姜太公之后，侯爵，建都于营丘，在今山东临淄。郑伯：郑庄公。石门：齐地名，在今山东长清。

[7]癸未：十二月二十日。

【译文】

鲁隐公三年春周历二月己巳日，发生日食。

三月十二日，周平王去世。

夏四月二十四日，隐公母声子去世。

秋，周大夫武氏之子来求取助丧的财物。

八月十五日，宋穆公和去世。

冬十二月，齐僖公、郑庄公在石门结盟。

十二月二十日，安葬宋穆公。

【传】

3.1　三年春，王三月壬戌[1]，平王崩。赴以庚戌，故书之[2]。

【注释】

[1]壬戌：二十四日。

[2]赴以庚戌，故书之：周平王是壬戌日死的，而讣告上说是庚戌日，《春秋》就记为庚戌日。杜预注云因天子葬期有一定期限，想让诸侯早日临丧，所以提前十二日，说是庚戌日死。杨伯峻非之，曰：“恐是臆测之辞。襄二十八年《经》云：‘十有二月甲寅，天王崩。’《传》云：‘癸巳，天王崩，未来赴，亦未书，礼也。王人来告丧，问崩日，以甲寅告，故书之，以征过也。’与此可以互相发明。”赴，同“讣”。告丧。

【译文】

鲁隐公三年春周历的三月二十四日，周平王逝世。讣告上写的是十二日，所以《春秋》也记载死日为十二日。

3.2　夏，君氏卒，声子也。不赴于诸侯，不反哭于寝，不祔于姑，故不曰薨。不称夫人，故不言葬[1]，不书姓，为公故，曰“君氏”[2]。

【注释】

[1]“不赴于诸侯”六句：声子虽是隐公之母，但非惠公之正夫人；隐公虽当时为鲁国之君，却自谓代桓公摄位，故去年十二月，桓公之母仲子死，以夫人之礼葬之，《春秋》亦书云“夫人子氏薨”，此时声子死则不按夫人之礼治丧。杨伯峻曰：“所谓以夫人之礼治丧者，当其初死，讣告于同盟诸侯，一也；既葬返哭于祖庙，虞于殡（虞为葬后迎死者之魂，祭而安乐之之礼）——此从沈钦韩说——二也；卒哭（虞后三月，卒无时之哭——意谓以后哭死者有时），以死者之主祔（以后死者祔于祖庙曰祔）于祖姑，三也。若三礼皆备，则书曰‘夫人某氏薨’，又书曰‘葬我小君某氏’。声子之死，既未向同盟诸侯讣告；葬后，隐公又未反哭于寝（祖庙）；卒哭后，亦未祔于祖姑，三者皆不具备，则是不以夫人看待声子，故《经》书其死用‘卒’字，而不用‘薨’字；只云‘某氏’，而不云‘夫人某氏’；又不书其葬。”赴于诸侯，讣告于同盟诸侯。反哭于寝，死者既葬后，亲属回到祖庙哭吊。寝，祖庙。祔（fù），以新亡者神主（牌位）附祭于宗庙。姑，婆婆，此指婆婆的神主。

[2]不书姓，为公故，曰“君氏”：声子姓子，依一般宫人死时记载惯例，宜曰“子氏卒”。但隐公时为鲁君，声子是其生母，如此对待声子，或者有伤隐公之心。当时习惯有“君夫人氏”之称，此故省“夫人”两字，称之为“君氏”。公，指隐公。

【译文】

夏，君氏去世，君氏就是声子。没有发讣告给诸侯，安葬后没有回到祖庙哭祭，没有把神主放在婆婆神主的旁边，所以《春秋》不称“薨”。又由于没有称她为“夫人”，所以不记载下葬的情况，也没有记载她的姓氏，只是因为她是隐公的生母的缘故，所以才称她为“君氏”。

3.3　郑武公、庄公为平王卿士[1]。王贰于虢[2]，郑伯怨王，王曰“无之”。故周、郑交质[3]。王子狐为质于郑[4]，郑公子忽为质于周[5]。王崩，周人将畀虢公政[6]。四月，郑祭足帅师取温之麦[7]。秋，又取成周之禾[8]。周、郑交恶[9]。

【注释】

[1]卿士：执政大臣。

[2]贰于虢：不专任郑伯，又同时将一些政事交给虢公处理。虢，西虢公。

[3]质：作抵押的人或物。此指人质。

[4]王子狐：周平王之子，后即位为周桓王。

[5]公子忽：郑庄公太子，后即位为郑昭公。

[6]王崩，周人将畀（bì）虢公政：此句指周平王一死，周人准备将执政权交给虢公。畀，给予。

[7]祭足：郑大夫祭仲。温：周王畿内的小国，在今河南温县南。

[8]成周：周的东都，遗址在今河南洛阳市王城公园。禾：稷类谷物。

[9]周、郑交恶：指郑国用武力强取了王室温地的麦子和成周的谷子，以示对周王重用虢君的抗议。这样一来，周王室和郑国结下了怨仇。

【译文】

郑武公、郑庄公先后担任周平王的卿士。平王暗中又将朝政分托给虢公，郑庄公埋怨周平王，平王说："没有这回事。"所以周、郑交换人质。周王子狐在郑国作为人质，郑国的公子忽在宗周作为人质。平王死后，周王室的人想把政权交给虢公。四月，郑国的祭足带兵割取了温地的麦子。秋天，又割取了成周的谷子。宗周和郑国彼此怨恨。

君子曰："信不由中[1]，质无益也。明恕而行[2]，要之以礼[3]，虽无有质，谁能间之[4]？苟有明信[5]，涧、谿、沼、沚之毛[6]，蘋、蘩、薀藻之菜[7]，筐、筥、锜、釜之器[8]，潢、污、行潦之水[9]，可荐于鬼神[10]，可羞于王公[11]，而况君子结二国之信，行之以礼，又焉用质？《风》有《采蘩》《采蘋》[12]，《雅》有《行苇》《泂酌》[13]，昭忠信也[14]。"

【注释】

[1]信不由中：诺言不发自内心。信，指人的言语。中，同"衷"。

[2]明恕：即对于自己是发自诚心，对于别人则能谅解。

[3]要（yāo）：约束。

[4]间（jiàn）：离间。

[5]苟：假如。明信：明显的诚信。

[6]涧、谿：山沟。沼、沚（zhǐ）：池塘。毛：凡地上所生植物都叫毛，此指野草。

[7]蘋（pín）：浅水中所长的植物。蘩（fán）：白蒿，草本植物。蕰（wēn）：一种水草。

[8]筐、筥（jǔ）：均为竹木编的盛器，方的为筐，圆的为筥。锜（qí）、釜（fǔ）：均为烹饪用的器具，有脚的叫锜、无脚的叫釜。

[9]潢（huáng）污：此指不流动的死水。潢，积水池。污，池塘。行潦（háng lǎo）：道路上的流水。

[10]荐（jiàn）：进献。

[11]羞（xiū）：进献食品。

[12]《风》：指《诗经》中的《国风》。《采蘩》《采蘋》：《诗经·国风·召南》中的两篇，均写妇女采集野菜以供祭祀。

[13]《雅》：指《诗经》中的《大雅》。《行苇》《泂酌（jiǒng zhuó）》：《诗经·大雅》中的两篇，内容均有关宴享。

[14]昭：显示，表明。

【译文】

君子说："诚意不发自内心，即使交换人质也没有益处。设身处地将心比心来办事，又用礼仪加以约束，虽然没有人质，又有谁能离间他们？假如确有诚意，即使是山沟、池塘里生长的野草，蘋、蘩、蕰藻这一类的野菜，筐、筥一般的竹器和锜、釜一类的器皿，大小池塘的积水乃至道路上的流水，都可以献给鬼神，进给王公，何况君子建立两国的信约，按照礼仪办事，又哪里还用得着人质？《国风》有《采蘩》《采蘋》，《大雅》有《行苇》《泂酌》这些诗篇，就是为了表明忠信。"

3.4　武氏子来求赙，王未葬也。

【译文】

武氏的儿子来鲁国求取办丧事的财物，这是由于周平王还没有举行葬礼。

3.5　宋穆公疾，召大司马孔父而属殇公焉[1]，曰："先君舍与夷而立寡人[2]，寡人弗敢忘。若以大夫之灵[3]，得保首领以没[4]，先君若问与夷，其将何辞以对？请子奉之[5]，以主社稷[6]，寡人虽死，亦无悔焉。"对曰："群臣愿奉冯也[7]。"公曰："不可。先君以寡人为贤，使主社稷，若弃德不让[8]，是废先君之举也[9]，岂曰能贤[10]？光昭先君之令德[11]，可不务乎[12]？吾子其无废先君之功[13]！"使公子冯出居于郑。八月庚辰，宋穆公卒。殇公即位。

【注释】

[1]大司马：宋国官名，掌邦政。孔父：名嘉，又称孔父嘉，正考父之子，孔子的祖先。属：嘱咐。殇（shāng）公：宋宣公之子与夷，宋穆公的侄子。

[2]先君舍与夷而立寡人：指当年宋宣公废弃太子与夷而立弟弟穆公。先君，指宋宣公。舍，舍弃，废弃。寡人，诸侯谦称，喻寡德之人。

[3]以大夫之灵：意即托大夫之福，仗大夫之力。灵，威灵。

[4]保首领以没：当时俗语，指善终。

[5]子：您，此是对孔父的尊称。奉：事奉，奉戴。

[6]主社稷：执政。土神叫社，谷神叫稷，社稷指代国家。

[7]冯：穆公之子，后为庄公。

[8]德：穆公以让国为德。让：让国。

[9]举：选拔。

[10]能贤：能够称为贤者。

[11]光昭：发扬光大。令德：美德。

[12]务：努力从事。

[13]吾子：表尊敬的代词，您或你们。

【译文】

宋穆公病重了，召见大司马孔父把殇公嘱托给他，说："先君废弃了他的儿子与夷而立我为国君，我不敢忘记。如果托大夫的福，我能得善终，先君如果问起与夷，将用什么话回答呢？请您事奉与夷来主持国家事务，我虽死也没什么后悔的了。"孔父回答说："群臣愿意事奉您的儿子冯啊！"穆公说："不行。先君认为我有德行，才让我主持国家事务。如果丢掉道德而不让位，这就是废弃了先君的提拔，哪里还能说有什么德行？发扬先君的美德，难道能不努力从事吗？您不要废弃先君的功业！"于是命令公子冯到郑国去住。八月十五日，宋穆公去世，殇公即位。

君子曰："宋宣公可谓知人矣[1]。立穆公，其子飨之[2]，命以义夫[3]。《商颂》曰：'殷受命咸宜，百禄是荷[4]。'其是之谓乎！"

【注释】

[1]知人：能了解人。

[2]飨（xiǎng）：通"享"，享有。宋宣公立穆公，穆公卒，仍立宣公子为君，所以说"其子飨之"。

[3]命：宣公的遗命。

[4]殷受命咸宜，百禄是荷：见《诗经·商颂·玄鸟》，意谓殷王受天命皆合道义，因此承受天赐百福。殷商王位多兄终弟及，宋国为殷商后裔，宋宣公也不传位儿子而传弟，所以作者引《商颂》赞扬他。

【译文】

君子说："宋宣公可以说是能了解人了。立了弟弟穆公，他的儿子却仍然享受了君位，这是因为他的遗命出于道义。《诗经·商颂》说：'殷王传授天命都合于道义，所以承受了各种福禄。'就是这种情况。"

3.6　冬，齐、郑盟于石门，寻卢之盟也[1]。庚戌[2]，郑伯之车偾于济[3]。

【注释】

[1]寻卢之盟：寻盟，当时俗语，重修旧好。寻，温。卢，地名，在今山东长清。卢之盟发生在春秋之前。

[2]庚戌：十二月无庚戌日，当是记日有误。

[3]偾（fèn）：翻车。济：济水，在山东齐河。

【译文】

冬，齐国和郑国在石门会盟，这是为了重温在卢地结盟的友好关系。庚戌日，郑伯在济水翻了车。

3.7　卫庄公娶于齐东宫得臣之妹[1]，曰庄姜[2]。美而无子，卫人所为赋《硕人》也[3]。又娶于陈[4]，曰厉妫[5]，生孝伯[6]，早死。其娣戴妫生桓公[7]，庄姜以为己子。

【注释】

[1]卫庄公：名扬，卫武公之子，在位二十三年。东宫：太子所居之地，后常称太子为东宫。得臣：齐庄公的太子，未即位便已死去。

[2]庄姜：卫庄公的妻子，是齐庄公嫡女，齐僖公姊妹。庄是丈夫谥号，姜是娘家的姓。

[3]所为：为之。赋：作诗。《硕人》：《诗经·国风·卫风》中的一篇，赞美庄姜之美。硕人，美人。硕，大。古人以硕大颀长为美。

[4]陈：诸侯国名，妫（guī）姓，虞舜之后，都于宛丘，在今河南淮阳。

[5]厉妫：人名，其中厉为谥号，妫为姓。

[6]孝伯：卫庄公与厉妫之子，早死。

[7]娣（dì）：妹妹。古代诸侯嫁女，要以侄娣陪嫁，所以自嫡室以下诸妾都叫“娣”。戴妫：人名，厉妫之妹，谥号戴。桓公：卫庄公之子，名完。

【译文】

卫庄公娶了齐国东宫得臣的妹妹，称为庄姜。庄姜漂亮却没有生孩子，卫国人因此为她创作了《硕人》这首诗。卫庄公又在陈国娶了一个妻子，称为厉妫，生了孝伯，很早就死了。跟厉妫陪嫁来的妹妹戴妫生了卫桓公，庄姜就把他作为自己的儿子。

公子州吁[1]，嬖人之子也[2]，有宠而好兵，公弗禁，庄姜恶之。石碏谏曰[3]：“臣闻爱子，教之以义方[4]，弗纳于邪。骄、奢、淫、泆[5]，所自邪也[6]。四者之来，宠禄过也。将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犹未也，阶之为祸[7]。夫宠而不骄，骄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能昣者，鲜矣[8]。且夫贱妨贵，少陵长，远间亲，新间旧，小加大，淫破义，所谓六逆也[9]。君义，臣行，父慈，子孝，兄爱，弟敬，所谓六顺也[10]。去顺效逆，所以速祸也[11]。君人者将祸是务去[12]，而速之，无乃不可乎[13]？”弗听。其子厚与州吁游[14]，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15]。

【注释】

[1]公子州吁（xū）：卫庄公之子。

[2]嬖（bì）人：指爱妾。嬖，宠幸。

[3]石碏（què）：卫大夫。

[4]义方：正确的礼仪规矩。

[5]泆（yì）：放荡恣肆。

[6]所自邪：邪恶由此而来。

[7]阶：阶梯。指以宠爱为阶梯作乱。

[8]“夫宠而不骄”五句：受宠爱则骄傲，地位下降则怨恨，怨恨则思作乱而不能自安自重，一般人常如此。石碏认为州吁也是如此。能降，安于地位下降。憾，恨。昣（zhěn），镇定自重的

样子。鲜（xiǎn），少。

[9]“且夫贱妨贵”七句：州吁与桓公完相比，从地位说，州吁庶出为贱，完夫人嫡子为贵；以年龄说，州吁年少，完年长；以亲疏说，州吁疏远，完亲近；以历史关系说，州吁是新进之人，完是耆旧之人；以情势说，州吁小，完大；以道义说，州吁淫邪，完忠义。所以如果立州吁，是犯了“六逆”。妨，妨害。陵，凌驾。间，离间。加，侵凌。破，破坏。逆，悖理的行为。

[10]“君义”七句：国君行事得宜，臣下坚决服从，父亲慈爱儿女，儿女孝敬父母，兄长爱护弟妹，弟妹尊敬兄长，这就是大家所说的“六顺”。顺，顺理之事。

[11]速祸：加速祸患的到来。

[12]君人：为人之君。将祸是务去：即“将务去祸”，一定要把祸患去掉。

[13]无乃：恐怕，只怕。

[14]游：交游，往来密切。

[15]老：告老隐退。按，此本与下年《传》“四年春，卫州吁弑桓公而立”为一段，被后人割裂。

【译文】

公子州吁是庄公宠妾的儿子，受到庄公宠爱，喜好武事，庄公不加禁止，庄姜则讨厌州吁。大夫石碏劝庄公说：“我听说疼爱孩子应当用

正道去教导他，不能使他走上邪路。骄横、奢侈、淫乱、放纵是导致邪恶的原因。这四种恶习的产生，是给他的宠爱和俸禄过了头。如果想立州吁为太子，就确定下来；如果定不下来，就会酿成祸乱。受宠而不骄横，骄横而能安于下位，地位下降而不怨恨，怨恨而能克制的人，是很少的。况且低贱妨害高贵，年轻欺凌年长，疏远离间亲近，新人离间旧人，弱小压迫强大，淫乱破坏道义，这是六件背离道理的事。国君仁义，臣下恭行，为父慈爱，为子孝顺，为兄爱护，为弟恭敬，这是六件顺理的事。背离顺理的事而效法违理的事，这就是很快会招致祸害的原因。作为统治民众的君主，应当尽力除掉祸害，而现在却加速祸害的到来，这大概是不行的吧？”卫庄公不听劝告。石碏的儿子石厚与州吁交往，石碏禁止，但未能如愿。到卫桓公即位做了国君，石碏就告老退休了。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二月[1]，莒人伐杞[2]，取牟娄[3]。

4.2　戊申[4]，卫州吁弑其君完[5]。

4.3　夏，公及宋公遇于清[6]。

4.4　宋公、陈侯、蔡人、卫人伐郑[7]。

4.5　秋，翚帅师会宋公、陈侯、蔡人、卫人伐郑[8]。

4.6　九月，卫人杀州吁于濮[9]。

4.7　冬十有二月，卫人立晋[10]。

【注释】

[1]四年：鲁隐公四年当周桓王元年，前719。

[2]杞（qǐ）：诸侯国名，姒姓。《史记》言武王克殷后，求禹后东楼公封于杞。本在河南杞县一带，后东迁到今山东安丘。

[3]牟（móu）娄：地名，在今山东诸城。

[4]戊申：三月十六日。二月无戊申。

[5]卫州吁弑（shì）其君完：卫国的州吁杀了卫桓公完自立为国君。《春秋》记载弑君从此开始。弑，古代称臣杀君、子杀父母为弑。完，指卫桓公，名完，卫庄公之子。

[6]公及宋公遇于清：鲁隐公和宋殇公在清地草草相见。公，指鲁隐公。宋公，指宋殇公。遇，非正式会见。清，卫邑，在今山东东阿南。

[7]宋公、陈侯、蔡人、卫人伐郑：此次伐郑，宋、陈两国是国君亲自领兵，蔡、卫是大夫领兵，所以称为“蔡人”“卫人”。陈侯，指陈桓公。蔡，国名，周武王之弟蔡叔度之后。此时建都上蔡，即今河南上蔡。《春秋传说汇纂》云：“此诸侯会伐之始，亦东诸侯分党之始。”

[8]翚（huī）帅师会宋公、陈侯、蔡人、卫人伐郑：《春秋传说汇纂》曰：“此大夫会伐之始。”翚，鲁大夫公子翚，字羽父。

[9]濮（pú）：陈国地名，在今安徽茓河上游。

[10]晋：指公子晋，此年被卫国人立为国君，号卫宣公。

【译文】

鲁隐公四年春周历二月，莒国人攻打杞国，占领牟娄。

三月十六日，卫国的州吁杀死了他的君主完。

夏，鲁隐公和宋殇公在清地草草相见。

宋殇公、陈桓公、蔡国人、卫国人攻打郑国。

秋，公子翚领兵会合宋殇公、陈桓公、蔡国人、卫国人攻打郑国。

九月，卫国人在濮地杀死州吁。

冬十二月，卫国人立公子晋为国君。

【传】

4.1　四年春，卫州吁弑桓公而立[1]。

【注释】

[1]四年春，卫州吁弑桓公而立：此句本是紧接上年末《传》文。

【译文】

鲁隐公四年春，卫国的州吁杀死了卫桓公而自立为国君。

4.2　公与宋公为会，将寻宿之盟[1]。未及期[2]，卫人来告乱。夏，公及宋公遇于清。

【注释】

[1]宿之盟：在鲁隐公元年。

[2]期（qī）：约定之日。

【译文】

隐公与宋殇公会面，打算重温在宿地盟会所建立的友好。还没有到约定之日，卫国人来报告说发生了叛乱。夏，隐公和宋殇公在清地非正式会见。

4.3　宋殇公之即位也，公子冯出奔郑[1]，郑人欲纳之[2]。及卫州吁立，将修先君之怨于郑[3]，而求宠于诸侯[4]，以和其民[5]。使告于宋曰[6]：“君若伐郑以除君害[7]，君为主，敝邑以赋与陈、蔡从[8]，则卫国之愿也[9]。”宋人许之。于是陈、蔡方睦于卫[10]，故宋公、陈侯、蔡人、卫人伐郑，围其东门[11]，五日而还。

【注释】

[1]公子冯出奔郑：公子冯，宋穆公之子，早年在郑国当人质。宋穆公传位于殇公，让他到郑国去，他即奔郑。

[2]纳之：即郑国打算送公子冯回国为君。

[3]修先君之怨于郑：郑、卫两国前代常有战争，隐公二年郑因公孙滑之乱又伐卫。修怨，指报复怨仇。先君之怨，指前代君主结下的怨仇。先君，当包括庄公、桓公以上诸君。

[4]求宠：讨好。

[5]和其民：使君民关系和谐，即安定百姓。

[6]使：派使者。

[7]君害：指宋公子冯，他对宋殇公的君位是个威胁。

[8]敝邑：谦词，卫国自称。赋：泛指战争所需的人力物力。

[9]卫国之愿：委婉的外交辞令。

[10]于是：这时。方：正，刚刚。睦：友好。

[11]东门：指郑国都城东门。按，以上记叙宋、卫、陈、蔡四国伐郑的原因及经过。

【译文】

当宋殇公即位的时候，公子冯逃到了郑国，郑国人想送他回国。等到州吁立为国君，准备向郑国报复前代国君结下的怨恨，以此向诸侯讨好，安定国内百姓。他派使者告诉宋国说："国君如果攻打郑国，以除去国君的祸害，以国君为主帅，敝邑出兵出物，和陈、蔡两国一起作为属军，这就是卫国的愿望。"宋国答应了。这时候陈国、蔡国正和卫国友好，所以宋殇公、陈桓公、蔡国人、卫国人联合攻打郑国，包围了郑国国都的东门，五天以后才回去。

公问于众仲曰[1]："卫州吁其成乎[2]？"对曰："臣闻以德和民，不闻以乱[3]。以乱，犹治丝而棼之也[4]。夫州吁，阻兵而安忍[5]。阻兵，无众；安忍，无亲。众叛、亲离，难以济矣[6]。夫兵[7]，犹火也；弗戢[8]，将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9]，于是乎不务令德[10]，而欲以乱成[11]，必不免矣[12]。"

【注释】

[1]众仲：鲁国大夫。

[2]其成乎：能成功吗？指能否坐稳君位。

[3]乱：此指用兵伐郑。

[4]棼（fén）：纷乱。

[5]阻兵：凭借兵力。安忍：安于残忍。

[6]济：成功。

[7]兵：此指战争。

[8]戢（jí）：止息。

[9]虐用：暴虐地使用。

[10]不务令德：不致力于建立美德。

[11]以乱成：通过出兵乱行来达到成功。

[12]免：免祸。

【译文】

鲁隐公向众仲询问说：“卫国的州吁能成功吗？”众仲回答说：“我只听说用德行安定百姓，没有听说用祸乱的。用祸乱，如同要理出乱丝的头绪反而弄得更加纷乱。州吁这个人，仗恃武力而安于残忍。仗恃武力就没有民众，安于残忍就没有亲附的人。民众背叛，亲近离开，难以

成功。战争，就像火一样，不去制止，将会焚烧自己。州吁杀了他的国君，又暴虐地使用百姓，不致力于建立美德，反而想通过祸乱来取得成功，就一定不能免于祸患了。”

4.4 秋，诸侯复伐郑。宋公使来乞师[1]，公辞之[2]。羽父请以师会之[3]，公弗许，固请而行[4]。故书曰“翚帅师”[5]，疾之也[6]。诸侯之师败郑徒兵[7]，取其禾而还。

【注释】

[1]宋公使来乞师：杨伯峻曰：“考之《春秋经》，他国来鲁乞师，除晋国外，皆不书，故此宋来乞师，不见于《春秋》。”乞师，请求出兵。

[2]辞之：拒绝出兵。

[3]羽父：公子翚之字。会之：出兵与诸侯之师会合。

[4]固请：坚决请求。

[5]故书曰“翚帅师”：指隐公拒绝出兵，而羽父擅自出兵，所以《春秋》记作“翚帅师”，以贬斥他的专横。

[6]疾：憎恶。

[7]徒兵：在车下作战的步卒。

【译文】

秋，诸侯再次进攻郑国。宋殇公派人前来请求出兵相助，隐公拒绝了。羽父请求出兵相会合，隐公不同意，羽父坚决请求以后前去。所以《春秋》记载说“翚帅师”，这是表示憎恶他不听命令。诸侯的军队打败了郑国的步兵，割取了那里的谷子才回来。

4.5　州吁未能和其民，厚问定君于石子[1]。石子曰：“王觐为可[2]。”曰：“何以得觐？”曰：“陈桓公方有宠于王，陈、卫方睦，若朝陈使请[3]，必可得也[4]。”厚从州吁如陈[5]。石碏使告于陈曰：“卫国褊小[6]，老夫耄矣[7]，无能为也。此二人者，实弑寡君，敢即图之[8]。”陈人执之[9]，而请莅于卫[10]。九月，卫人使右宰丑莅杀州吁于濮[11]，石碏使其宰獳羊肩莅杀石厚于陈[12]。

【注释】

[1]厚：石厚，州吁党羽。定君：安定君位。石子：石厚之父石碏。

[2]王觐（jìn）为可：意谓如能朝觐周天子，得到周天子的认可，就能取得合法地位。王觐，即觐王。觐，诸侯朝见天子叫觐。

[3]朝陈使请：指朝见陈桓公让他请命于周天子。

[4]必可得：一定能得到朝觐周天子的机会。

[5]从：跟随。如：前往。

[6]褊（biǎn）小：狭小。

[7]老夫：据《曲礼》，大夫七十岁以上自称老夫。耄（mào）：八

九十岁叫耄，此指昏乱，石碏自谦之词。

[8]即图之：就此机会擒拿他们。

[9]执：逮捕，捉住。

[10]请莅（lì）于卫：指请卫国来陈国处理此事。莅，来临。

[11]右宰：卫国官名，或因官名而为氏。丑：人名。

[12]宰：家臣之长叫宰。獳（nòu）羊肩：人名。

【译文】

州吁不能安定他的百姓，于是石厚向石碏询问安定君位的办法。石碏说："朝觐周天子就可以取得合法地位。"石厚说："如何才能去朝觐呢？"石碏说："陈桓公正受到天子的宠信。现在陈、卫两国正互相和睦，如果朝见陈侯，让他代为请求，就一定可以成功。"于是石厚就跟随州吁到了陈国。石碏派人告诉陈国说："卫国地方狭小，我老头子年纪老迈，不能做什么事了。这两个人，确实杀死了我国君主，请您趁此机会除掉他们。"陈国人把这两人抓住，请卫国派人来陈国处理。九月，卫国人派右宰丑在陈国的濮地杀了州吁，石碏派他的家宰獳羊肩在陈国杀了石厚。

君子曰："石碏，纯臣也[1]。恶州吁而厚与焉[2]。'大义灭亲'，其是之谓乎！"

【注释】

[1]纯臣：忠臣，毫无私心之臣。《晋语》云“事君不贰是谓臣”。

[2]恶州吁而厚与焉：指石碏憎恶州吁，而石厚为其帮凶，所以连石厚一同处置。与，连及。

【译文】

君子说：“石碏真是个忠臣。讨厌州吁，同时连儿子石厚一起处置。‘大义灭亲’，说的就是这样的情况吧！”

4.6　卫人逆公子晋于邢[1]。冬十二月，宣公即位[2]。书曰“卫人立晋”，众也[3]。

【注释】

[1]逆：迎接。邢（xíng）：国名，姬姓，周公之后。金文常作“井侯”“井伯”。今河北邢台襄国故城，即古邢国。

[2]宣公：指公子晋。

[3]众：多数人之意。

【译文】

卫国人到邢国迎接公子晋。冬十二月，卫宣公即位。《春秋》记载说“卫人立晋”，这是说出于大众的意志。

五年

【经】

5.1　五年春[1]，公矢鱼于棠[2]。

5.2　夏四月，葬卫桓公。

5.3　秋，卫师入郕[3]。

5.4　九月，考仲子之宫[4]。初献六羽[5]。

5.5　邾人、郑人伐宋。

5.6　螟[6]。

5.7　冬十有二月辛巳[7]，公子彄卒[8]。

5.8　宋人伐郑，围长葛[9]。

【注释】

[1]五年：鲁隐公五年当周桓公二年，前718。

[2]矢鱼：看渔人陈设渔具捕鱼，以此为乐。矢，陈设。棠，鲁地名，在今山东鱼台。

[3]郕（chéng）：诸侯国名，姬姓，据《史记·管蔡世家》，初受封

者成叔武为文王之子，武王与周公之弟。故城在今山东范县。1975年于陕西岐山县董家村发现成伯孙父鬲，或疑郕本封于西周畿内，东迁后改封于山东。

[4]考：古时宗庙宫室或重要器物初成时举行的祭礼，也叫“落”或者“成”。仲子之宫：指仲子之庙。《春秋经》例，周公之庙称大庙，群公之庙不称庙而称宫。故此仲子之宫，即仲子之庙。仲子，鲁桓公之母。隐公本代桓公执政，实奉桓公为君，故为桓公尊异其母，为别立一庙。

[5]初献六羽：仲子神主入庙时所献上的六羽乐舞。六羽，即六佾。古代乐舞，以八人为一列，谓之一佾。舞时，文舞执野鸡羽而舞，故亦称羽。古礼制，天子八佾，诸侯六佾，大夫四佾，士二佾。鲁公为诸侯，但据《礼记·祭统》与《明堂位》，成王、康王命鲁公世世祭祀周公，特用天子之礼乐，因而相沿用八佾。而今独于祭仲子时改用六佾，故云“初献六羽”，而他处仍用八佾。但杨伯峻曰：“此与考仲子之宫虽相关，而是两事。……考仲子之宫是为庙成而举行落成之祭，所祭为门、户、井、灶、中霤之神。考宫之礼不用乐舞，故知初献六羽与上句不相蒙。”

[6]螟（míng）：螟蛾的幼虫，会蛀食稻苗。螟害成灾，所以《春秋》加以记载。

[7]辛巳：二十九日。

[8]公子弜（kōu）：臧（zāng）僖伯，字子臧，鲁孝公之子。

[9]长葛：郑地名，在今河南长葛东北。

【译文】

鲁隐公五年春，鲁隐公在棠地看渔人陈设渔具捕鱼。

夏四月，安葬卫桓公。

秋，卫国军队攻入郕国。

九月，仲子之庙举行落成典礼。初献六羽乐舞。

邾国人、郑国人攻打宋国。

有螟虫为害。

冬十二月二十九日，公子彄去世。

宋国人攻打郑国，包围长葛。

【传】

5.1　五年春，公将如棠观鱼者[1]。臧僖伯谏曰[2]：“凡物不足以讲大事[3]，其材不足以备器用，则君不举焉[4]。君，将纳民于轨物者也。故讲事以度轨量谓之轨[5]，取材以章物采谓之物[6]，不轨不物，谓之乱政。乱政亟行[7]，所以败也。故春蒐、夏苗、秋狝、冬狩[8]，皆于农隙以讲事也。三年而治兵[9]，入而振旅[10]，归而饮至[11]，以数军实[12]。昭文章[13]，明贵贱，辨等列，顺少长，习威仪也。鸟兽之肉不登于俎[14]，皮革、齿牙、骨角、毛羽不登于器[15]，则公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泽之实[16]，器用之资[17]，皂隶之事[18]，官司之守[19]，非君所及

也。”公曰：“吾将略地焉[20]。”遂往，陈鱼而观之。僖伯称疾，不从。书曰“公矢鱼于棠”，非礼也，且言远地也[21]。

【注释】

[1]观鱼者：即矢鱼。

[2]臧僖伯：公子弜。孔《疏》云：“诸侯之子称公子，公子之子称公孙。公孙之子不得祖诸侯，乃以王父之字为氏。计僖伯之孙始得以臧为氏，今于僖伯之上已加‘臧’者，盖以僖伯是臧氏之祖，传家追言之也。”僖是其谥号。

[3]大事：春秋时国之大事专指祭祀和战争。

[4]举：举动，行动。

[5]讲事：演习大事。度（duó）：端正。轨量：法度。

[6]章：表明。物采：物色彩饰，即装饰车服旌旗之器。

[7]亟行：屡行。

[8]春蒐（sōu）、夏苗、秋猕（xiǎn）、冬狩（shòu）：四季打猎的名称，也指战斗演习。

[9]治兵：大演习。平常四时小演习，三年大演习。

[10]入而振旅：入国都整顿军队。一般演习是在郊外。

[11]饮至：国君外出归来，还告于宗庙，慰劳随从，叫作饮至。

[12]军实：俘获的战利品。

[13]昭文章：国君、大夫、士的车马、服饰、旌旗各有不同的花纹图案和色彩，要使它们文采鲜华。昭，表明。文章犹言文采，此指车服旌旗而言。

[14]俎（zǔ）：古代祭器，用来装已杀死的牺牲。

[15]皮革：用以作箭袋甲胄。齿牙：象牙，用以造弓。骨：用以饰弓的两端。角：用以造弓弩。毛羽：用以装饰旌旗。

[16]山林川泽之实：不仅指材木、樵薪、芡、鱼蟹之属，实包括一切不登于俎、不登于器而产于山川者。实，指产品。

[17]资：材料。

[18]皂（zào）隶：古代贱役。

[19]守：职分。

[20]吾将略地焉：略地，巡行视察边境。棠为鲁、宋两国交界之地，故隐公以略地为名。

[21]远地：棠距曲阜较远。

【译文】

鲁隐公五年春季，鲁隐公准备到棠地观看捕鱼。臧僖伯劝阻说："凡是一种东西不能用到讲习祭祀和兵戎的大事上，它的材料不能制作礼器和兵器，国君对它就不会采取行动。国君是要把百姓引入正轨、善于取材的人。所以演习大事以端正法度叫作'轨'，选取材料以制

作重要器物叫作‘物’。事情不合于‘轨’‘物’，叫作乱政。乱政屡次执行，国家将由此败亡。所以春蒐、夏苗、秋狝、冬狩这四种举动，都是在农业空闲时讲习。每三年举行一次大演习，进入国都整顿军队，回来祭祖告宗庙，宴请臣下，犒赏随员，以计算俘获的东西。要车服文采鲜明，贵贱有别，辨别等级，少长有序，这是讲习威仪。鸟兽的肉不摆进宗庙的祭器里，它的皮革、牙齿、骨角、毛羽不用到礼器上，国君就不去射它，这是古代的规定。至于山林河泽的产品，一般器物的材料，这是下等人关注的事情，有关官吏的职责，不是国君所应涉及的。”隐公说：“我是打算视察边境呀！”于是隐公就动身前往棠邑，让捕鱼者摆出捕鱼场面来观看。臧僖伯推说有病，没有跟随前去。《春秋》记载“公矢鱼于棠”，这是由于隐公的行为不合于礼制，而且暗示棠地离国都较远。

5.2　曲沃庄伯以郑人、邢人伐翼[1]，王使尹氏、武氏助之[2]。翼侯奔随[3]。

【注释】

[1]曲沃庄伯以郑人、邢人伐翼：杨伯峻曰：“晋国事始见于此，而《春秋经》不书，盖以晋五世有内乱，不及来告之故。”曲沃，晋国旧都，在今山西闻喜。庄伯，曲沃桓叔之子。翼，又称绛，晋都，在今山西翼城。《水经注》引郑氏《诗谱》云：“穆侯迁绛，孝侯继昭侯而立，改绛曰翼。武公子献公广其城，又命之曰绛，庄公二十六年‘士城绛以深其宫’是也。”

[2]王：指周桓王。尹氏、武氏：均为周世族大夫。

[3]翼侯：翼与绛是一地二名，故《史记·索隐》云："翼本晋都，自孝侯以下，一号翼侯。"则翼侯即是晋侯。此翼侯是晋鄂侯，晋昭侯之子，晋孝侯之弟。随：晋地名，在今山西介休。

【译文】

曲沃庄伯带领郑军、邢军进攻晋都翼，周桓王派尹氏、武氏帮助他。晋鄂侯逃到随地。

5.3　夏，葬卫桓公。卫乱，是以缓[1]。

【注释】

[1]是以缓：《经》书"夏四月葬卫桓公"。卫桓公被杀于隐公四年三月，至此已一年有余，始能安葬。依隐公元年《传》及《礼记·礼器》《杂记下》，诸侯五月而葬，此因卫有州吁之乱，故葬缓。

【译文】

夏，安葬卫桓公。由于卫国发生动乱，所以迟缓了。

5.4　四月，郑人侵卫牧[1]，以报东门之役[2]。卫人以燕师伐郑[3]。郑祭足、原繁、洩驾以三军军其前[4]，使曼伯与子元潜军军其后[5]。燕人畏郑三军，而不虞制人[6]。六月，郑二公子以制人败燕师于北制[7]。君子曰："不备不虞[8]，不可以师[9]。"

【注释】

[1]牧：郊外。

[2]东门之役：事见隐公四年。

[3]燕：有北燕、南燕之分，此指南燕国，姞姓，相传为黄帝之后，其地在今河南延津东北。

[4]祭足、原繁、洩驾：均为郑大夫。以三军军其前：前“军”为名词，作军队解；后“军”作动词，驻扎、布列之意。

[5]曼伯：郑昭公忽的字。杨伯峻认为是庄十四年《传》之子仪。子元：郑厉公的字。潜：偷偷地。

[6]虞：防备。制人：此即曼伯与子元所率军队。

[7]二公子：指曼伯、子元。北制：即虎牢关。

[8]不虞：意外之事。

[9]师：此指率军作战。

【译文】

四月，郑国人入侵卫国郊外，来报复去年东门那一战役。卫国人带领南燕军队进攻郑国。郑国的祭足、原繁、洩驾带领三军进攻燕军的前面，派曼伯和子元偷偷率领制地的军队袭击燕军的后面。燕国人害怕郑国的三军，而没有防备从制地来的军队。六月，郑国的两个公子曼伯和子元带领制人在虎牢关击败了燕军。君子说：“不防备意外，就不可以带兵作战。”

5.5　曲沃叛王[1]。秋，王命虢公伐曲沃，而立哀侯于翼[2]。

【注释】

[1]曲沃叛王：此前周桓王派尹氏、武氏帮助曲沃庄伯伐翼，此时双方关系已破裂，曲沃庄伯背叛周天子。

[2]哀侯：即晋哀侯，名光，晋鄂侯之子。

【译文】

曲沃背叛周桓王。秋，周桓王命令虢公进攻曲沃，而在翼地立哀侯为晋君。

5.6　卫之乱也[1]，郕人侵卫，故卫师入郕。

【注释】

[1]卫之乱：指州吁之乱。

【译文】

当卫国动乱的时候，郕国人入侵卫国，所以卫国的军队攻入郕国。

5.7　九月，考仲子之宫，将万焉[1]。公问羽数于众仲[2]。对曰：“天子用八，诸侯用六，大夫四，士二[3]。夫舞，所以节八音而行八风[4]，故自八以下。”公从之。于是初献六羽[5]，始用六佾也[6]。

【注释】

[1]万：古代乐舞名，包括文舞与武舞。文舞用雉羽和一种叫籥（yuè）的乐器，又叫籥舞、羽舞，模拟翟雉的春情；武舞用干戚，又叫干舞，模拟战术。万舞常用于宗庙祭祀。

[2]羽数：执羽的人数。

[3]“天子用八”四句：按周朝礼制，羽数的多少，有森严的等级规定，天子用八佾（yì）、诸侯用六佾、大夫用四佾、士只能用二佾。佾，乐舞的行列，以八人为一列，叫作一佾。

[4]所以：用以……的方法，表工具、方法。节：调节。八音：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种不同材料制作的乐器发出的乐音。行：传播。八风：指八方之风，谓东方谷风，东南清明风，南方凯风，西南凉风。西方阊阖风，西北不周风，北方广莫风，东北融风。《吕氏春秋·有始览》：“何谓八风?东北曰炎风，东方曰滔风，东南曰熏风，南方曰巨风，西南曰凄风，西方曰飕风，西北曰厉风，北方曰寒风。”八风之名，亦见《淮南子·地形训》与《史记·律书》，大同小异。

[5]六羽：指六佾。

[6]始用：才开始用。

【译文】

九月，祭仲子庙，准备在庙里献演万舞。隐公向众仲询问执羽舞的人数。众仲回答说：“天子用八佾，诸侯用六佾，大夫四佾，士二佾。舞，用来调节八种材料所制乐器的乐音而传播八方之风。所以人数在八

佾以下。”隐公听从了。从此以后献演六羽乐舞，开始使用六佾舞人。

5.8　宋人取邾田。邾人告于郑曰：“请君释憾于宋[1]，敝邑为道[2]。”郑人以王师会之[3]，伐宋，入其郛[4]，以报东门之役。宋人使来告命[5]。公闻其入郛也，将救之，问于使者曰：“师何及[6]？”对曰：“未及国[7]。”公怒，乃止[8]，辞使者曰：“君命寡人同恤社稷之难[9]，今问诸使者，曰‘师未及国’，非寡人之所敢知也。”

【注释】

[1]释憾：泄愤而进行报复。犹今言“解恨”。

[2]道：同“导”。做向导。

[3]郑人以王师会之：指郑国人带领周天子的军队和邾军会合。郑庄公为周王卿士，以此能指挥周王军队伐宋。

[4]郛（fú）：郭，外城。

[5]告命：以君命告急求救。

[6]何及：到了哪里。

[7]国：指宋国国都。

[8]止：停止出兵，不与救援。

[9]恤（xù）：忧虑。难：灾难。

【译文】

宋国人掠取邾国的土地。邾国人告诉郑国说：“请国君攻打宋国，报仇雪恨，敝邑愿意做向导。”郑国人带领周天子的军队和邾军会合，进攻宋国，进入了外城，以报复去年东门那一战役。宋国派人前来用国君的名义告急请救。隐公听说军队已经进入外城，打算出兵救援宋国，询问使者说：“军队到了什么地方？”使者欺骗他说：“还没有到国都。”隐公发怒，不去救援。他辞谢使者说：“贵国国君命令我一起为宋国的危难分忧，现在询问使者，回答说‘军队还没有到国都’，这就不是我所敢知道的了。”

5.9　冬十二月辛巳，臧僖伯卒。公曰：“叔父有憾于寡人[1]，寡人弗敢忘。”葬之加一等[2]。

【注释】

[1]叔父：指臧僖伯，他为隐公父惠公之弟，是亲叔父。有憾于寡人：指臧僖伯谏往棠观鱼，隐公不听一事。憾，怨恨。

[2]葬之加一等：指鲁隐公对臧僖伯的葬礼在原等级上再加一级，以褒扬其贤。

【译文】

冬，十二月二十九日，臧僖伯死了。隐公说：“叔父对我有怨恨，我不敢忘记他。”于是按照原等级加一级的葬仪安葬他。

5.10　宋人伐郑，围长葛，以报入郛之役也。

【译文】

宋国进攻郑国，包围长葛，以报复攻进外城的战役。

六年

【经】

6.1　六年春[1]，郑人来渝平[2]。

6.2　夏五月辛酉[3]，公会齐侯盟于艾[4]。

6.3　秋七月[5]。

6.4　冬，宋人取长葛。

【注释】

[1]六年：鲁隐公六年为周桓王三年，前717。

[2]郑人来渝平：隐公为公子时，与郑人战于狐壤，为郑人所获，赂尹氏而逃归，固与郑结仇。隐公四年，宋、陈、蔡、卫诸国伐郑，鲁公子翚率师会之伐郑。宋、郑世怨，而鲁、宋则屡结同盟，是鲁、郑亦仇怨之国。此盖郑庄公见上年鲁公拒绝宋使之求援，因而派使来，约弃前嫌而修新好。渝平，弃旧怨而修新好，重立和约。渝，改变。平，和而不结盟。

[3]辛酉：十二日。

[4]齐侯：此指齐僖公。艾：古地名，杨伯峻认为在今山东新泰西北。

[5]秋七月：《春秋》中某一季度虽无大事，但仍然记下四时与四季首月，如隐公元年的“春王正月”，这里的“秋七月”，以及其他年里的“夏四月”“冬十月”等，四时具备，以此编年。

【译文】

鲁隐公六年春，郑国来我国弃怨修好。

夏五月十二日，鲁隐公与齐僖公相会，在艾地结盟。

秋七月。

冬，宋国人攻下长葛。

【传】

6.1　六年春，郑人来渝平，更成也[1]。

【注释】

[1]更成：即渝平，重新修好。

【译文】

鲁隐公六年春，郑国人来我国要求弃怨修好，这种情况叫作“更成”。

6.2　翼九宗五正顷父之子嘉父逆晋侯于随[1]，纳诸鄂[2]。晋人谓之鄂侯[3]。

【注释】

[1]翼九宗五正顷父之子嘉父逆晋侯于随：嘉父迎晋侯于随。翼九宗五正顷父之子，说明嘉父的世系出身。翼，古地名，为顷父、嘉父所居之地。九宗五正，官名，顷父的官职。顷父，与其子嘉父皆为晋大夫。杨伯峻以为顷父或系当时极著声望之人，故叙其子嘉父，冠以其名位。又曰："此只叙一人耳，而详其地，详其族，详其官，详其父，于以见晋之有强宗耳。"晋侯，即晋鄂侯，上年《传》文中奔随的翼侯。

[2]纳：安置。鄂：故地在今山西乡宁。

[3]晋人谓之鄂侯：上年《传》，晋人已立哀侯于翼，所以翼侯无法回翼，嘉父于是把他安置在鄂，成为鄂侯。此时晋有三君并存，即哀侯、鄂侯和曲沃庄伯。

【译文】

晋国翼都的九宗五正顷父的儿子嘉父到随邑迎接晋侯，让他居住在鄂地。晋国人称他为鄂侯。

6.3　夏，盟于艾，始平于齐也[1]。

【注释】

[1]始平于齐：春秋前，鲁与齐两国不和，今弃恶结好，所以说"始平"。平，讲和结好。

【译文】

夏季，在艾地结盟，开始和齐国结好。

6.4 五月庚申[1]，郑伯侵陈，大获[2]。

【注释】

[1]庚申：十一日。

[2]大获：俘获很多，大胜。

【译文】

五月十一日，郑庄公入侵陈国，得到全胜。

往岁，郑伯请成于陈[1]，陈侯不许[2]。五父谏曰[3]：“亲仁善邻[4]，国之宝也。君其许郑[5]。”陈侯曰：“宋、卫实难[6]，郑何能为？”遂不许。

【注释】

[1]请成：请求和解。

[2]陈侯：此指陈桓公。

[3]五父：即陈公子佗，陈文公之子，陈桓公之弟，桓公末年，杀太子免自立。

[4]亲仁善邻：亲近仁义而结交邻国。

[5]其：表祈请的副词。

[6]宋、卫实难：即“宋、卫是患”。实，是。难，患，祸害。

【译文】

往年，郑庄公请求与陈国讲和，陈桓公不答应。五父劝谏说：“亲近仁义而和邻国友好，这是国家可宝贵的措施，您还是答应郑国的请求吧！”陈侯说：“宋国和卫国才是真正的祸患，郑国能做什么？”于是就没有答应。

君子曰：“善不可失，恶不可长[1]，其陈桓公之谓乎！长恶不悛[2]，从自及也[3]。虽欲救之，其将能乎[4]？《商书》曰：‘恶之易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乡迩，其犹可扑灭[5]？’周任有言曰[6]：‘为国家者，见恶如农夫之务去草焉，芟夷蕴崇之[7]，绝其本根，勿使能殖[8]，则善者信矣[9]。’”

【注释】

[1]长（zhǎng）：作动词用，滋长。

[2]悛（quān）：悔改。

[3]从：随即，跟着。自及：自取祸害。

[4]其：通“岂”。

[5]“恶之易也”四句：今本《尚书·商书·盘庚上》无“恶之易也”句。意谓恶一蔓延，如星火燎原，难以自灭。易，蔓延。乡迩，接近。乡，同“向”。

[6]周任：周大夫，古代的良史。江永《群经补义》云：“疑即《书·盘庚》迟任。”

[7]芟（shān）夷：除草。蕰（yùn）崇：也作蕴崇，把草堆积在苗根发酵肥田。

[8]殖：生长。

[9]善者：既指庄稼之苗，也指善人善政善事。信：同“伸”。伸张发扬。

【译文】

君子说：“善不可丢失，恶不可滋长，这说的就是陈桓公吧！滋长了恶而不悔改，马上就会自取祸害。即便想挽救，又怎么能办得到呢？《商书》说：‘恶的蔓延，就如同火在原野上蔓延，人不可以靠拢，难道还能扑灭？’周任有句话说：‘治理国和家的人，见到恶，就要像农夫急于除掉杂草一样，锄掉它聚积起来肥田，挖掉它的老根，不要使它再生长，那么善的就能发展了。’”

6.5　秋[1]，宋人取长葛。

【注释】

[1]秋：此事《经》文记在冬季，而这里记作秋季，是因为《经》文用的是周历，而《传》文用的是夏历。

【译文】

秋，宋国人占取长葛。

6.6　冬，京师来告饥[1]。公为之请籴于宋、卫、齐、郑[2]，礼也[3]。

【注释】

[1]京师：指周都城。饥：饥荒，谷不熟曰饥。

[2]籴（dí）：买谷。

[3]礼：合乎礼仪。

【译文】

冬，京城派人来报告饥荒，隐公就代周向宋、卫、齐、郑诸国请求购买谷物，这是合于礼的。

6.7　郑伯如周，始朝桓王也[1]。王不礼焉[2]。周桓公言于王曰[3]：“我周之东迁，晋、郑焉依[4]。善郑以劝来者，犹惧不蔇[5]，况不礼焉？郑不来矣！”

【注释】

[1]郑伯如周，始朝桓王也：周桓王即位后，周郑交恶，如今桓王即位已三年，郑庄公才来朝见周王，所以曰“始朝”。何焯《义门读书记》云：“郑既结怨于陈，又惧王之将讨己也，故朝周。”

[2]王不礼焉：因隐公三年，周郑交恶。郑庄公虽第一次朝见周桓王，但周桓王心怀旧怨，因此不以礼待之。

[3]周桓公：周执政大臣，又称周公黑肩。

[4]我周之东迁，晋、郑焉依：周幽王被犬戎所杀后，平王东迁，晋文侯、郑武公辅卫王室。晋、郑焉依，即晋、郑是依。焉，是。

[5]蔇（jì）：同“塈”。至，来。

【译文】

郑庄公去周都，第一次朝见周桓王。周桓王不加礼遇。周桓公对周桓王说：“我们周室东迁，依靠的就是晋国和郑国。友好地对待郑国，用以鼓励后来的人，还恐怕人家不来，何况不以礼接待呢？郑国不会来了。”

七年

【经】

7.1　七年春王三月[1]，叔姬归于纪[2]。

7.2　滕侯卒[3]。

7.3　夏，城中丘[4]。

7.4　齐侯使其弟年来聘[5]。

7.5　秋，公伐邾。

7.6　冬，天王使凡伯来聘[6]。戎伐凡伯于楚丘以归[7]。

【注释】

[1]七年：鲁隐公七年当周桓王四年，前716。

[2]叔姬：即鲁伯姬之妹。隐公二年《经》记载“伯姬归于纪”，现在叔姬作为陪嫁嫁于纪。古代诸侯娶嫁，以侄女与妹妹陪嫁，叫作媵（yìng）。伯姬出嫁时，叔姬年纪尚幼，所以六年后才嫁于纪。媵妾地位卑贱，嫁往夫家而竟书于《经》，或以为叔姬为纪侯所重之故，或以为叔姬有贤德，惟万斯大《学春秋随笔》本唐陆淳之意认为叔姬并非作为媵妾嫁与纪侯，而是嫁与纪侯之弟纪季。但此皆猜测之辞。

[3]滕：国名，姬姓，侯爵，开国君为文王之子错叔绣，地在今山东滕州。

[4]中丘：地名，在今山东临沂东北。

[5]齐侯：指齐僖公。弟：指夷仲年，齐侯同母弟。《春秋》所称“弟”，皆指同母弟。聘（pìn）：凡天子与诸侯、诸侯与诸侯之间派卿大夫相访问叫作聘。

[6]天王：指周桓王。凡：国名，姬姓，周公之后，伯爵，食邑在今河南辉县西南。此时凡伯为周王室卿士。

[7]戎伐凡伯：定公四年《传》云“君行，师从；卿行，旅从”，则凡伯之出使，人数一定不少，戎欲拦截袭击他们，也一定动用了相当兵力，所以叫“伐”。楚丘，古地名，在今山东成武西南。

【译文】

鲁隐公七年春周历三月，叔姬出嫁到纪国。

滕侯去世。

夏，修筑中丘城墙。

齐僖公派他的弟弟夷仲年来我国访问。

秋，鲁隐公攻打邾国。

冬，周桓王派凡伯来我国访问。戎国人在楚丘攻打凡伯，把他抓回国内。

【传】

7.1　七年春，滕侯卒。不书名，未同盟也。凡诸侯同盟，于是称名[1]，故薨则赴以名，告终、嗣也[2]，以继好息民[3]，谓之礼经[4]。

【注释】

[1]称名：春秋时同盟国结盟时以名告于神灵。

[2]告终：向同盟国报告国君之死。嗣：向同盟国报告继位者是什么人。

[3]继好息民：继续友好关系，安定人民。

[4]礼经：礼之大法。经，法则，原则。

【译文】

鲁隐公七年春季，滕侯去世。《春秋》没有记载滕侯的名字，是由于没有和鲁国同盟的缘故。凡是诸侯各国缔结过同盟，就彼此把国名向神明报告，所以当国君死后则在讣告上也写上名字，这是为了向同盟国报告国君逝世和继承的人，以便继续过去的友好关系，并以此安定人民，这是礼的大法。

7.2　夏，城中丘。书，不时也[1]。

【注释】

[1]不时：不合时宜。此时在中丘筑城，既非国防所急，又妨碍农时，《春秋》加以记载，有批评之意。

【译文】

夏季，在中丘筑城。《春秋》加以记载，是因为妨碍了农时。

7.3 齐侯使夷仲年来聘[1]，结艾之盟也[2]。

【注释】

[1]夷仲年：即《经》文中的齐侯弟年，仲是排行，夷是谥号。

[2]结：巩固。艾之盟：事在去年。

【译文】

齐僖公派夷仲年前来聘问，这是为了巩固艾地的盟约。

7.4 秋，宋及郑平。七月庚申[1]，盟于宿[2]。公伐邾，为宋讨也[3]。

【注释】

[1]庚申：十七日。

[2]宿：在今山东东平东南。

[3]为宋讨：隐公五年，邾、郑会合伐宋，隐公曾拒绝宋国的求援；六年初，又与郑弃旧嫌而媾和，欲依郑为援；现在宋、郑结

盟，隐公惧怕，所以伐邾以讨好宋国。

【译文】

秋季，宋国和郑国讲和。七月十七日，在宿地结盟。隐公进攻邾国，这是为宋国而去进攻的。

7.5　初，戎朝于周，发币于公卿[1]，凡伯弗宾[2]。冬，王使凡伯来聘。还，戎伐之于楚丘以归。

【注释】

[1]发币：致币，贵宾朝君以后，又访问公卿，要献上财礼，叫致币。公卿受币之后，应设宴招待，并回送财礼。币，束帛。

[2]弗宾：不以贵宾之礼相待。凡伯为周室世卿，戎人送礼于凡伯，凡伯竟不回报，所以说“弗宾”。

【译文】

当初，戎人朝觐周王，向公卿送了财币，唯有凡伯不以宾礼款待。冬季，周天子派凡伯来鲁国聘问。在回去的路上，戎人在楚丘对他加以截击，将他俘虏回去。

7.6　陈及郑平[1]。十二月，陈五父如郑莅盟[2]。壬申[3]，及郑伯盟，歃如忘[4]。洩伯曰[5]：“五父必不免[6]，不赖盟矣[7]。”

【注释】

[1]陈及郑平：去年，郑侵陈大获，此时乃媾和。

[2]陈五父：指陈佗。莅：临，参加。

[3]壬申：初二。

[4]歃（shà）如忘：指陈佗歃血时心不在焉。歃，歃血。古代盟法，先凿地成一洞穴，以牛、羊或马为牲，杀于洞穴之上，割牲左耳，盛于盘，取其血，以敦（duì，一种容器）盛血。读盟约以告于神灵，然后参加盟会者——口微吸牲耳之血，叫歃血。歃血毕，加盟约正本于牲上埋掉，副本则与盟者各带回收藏。如，通“而”。

[5]洩伯：郑大夫洩驾。

[6]不免：不能免于祸害。

[7]不赖盟：不把结盟当作国家的利益。赖，善，利。

【译文】

陈国与郑国讲和。十二月，陈国的五父到郑国参与结盟。初二，和郑庄公盟誓，歃血的时候心不在焉。洩伯说：“五父一定不免于祸，因为他不认为结盟是国家的利益。”

郑良佐如陈莅盟[1]，辛巳[2]，及陈侯盟，亦知陈之将乱也。

【注释】

[1]良佐：郑大夫。

[2]辛巳：十一日。

【译文】

郑国的良佐到陈国参加结盟，十一日，和陈侯结盟，也看出了陈国将要发生骚乱。

7.7　郑公子忽在王所[1]，故陈侯请妻之[2]。郑伯许之，乃成昏[3]。

【注释】

[1]公子忽：郑昭公，隐公三年为质于周。王所：周王室所在地。

[2]妻（qì）：以女嫁人。

[3]成昏：这里指举行订婚仪式。据《仪礼·士昏礼》，古代结婚有六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纳征之后，婚姻即订。此言“成昏”，即男家已向女家纳征（《春秋》经传称为“纳币”），成有定义。公子忽迎娶是在明年四月。古代娶妻必在黄昏，所以叫昏（婚）礼。

【译文】

郑国的公子忽在周桓王那里，所以陈桓公请求把女儿嫁给他。郑庄公同意了，于是就订了婚。

八年

【经】

8.1　八年春[1]，宋公、卫侯遇于垂[2]。

8.2　三月，郑伯使宛来归祊[3]。庚寅[4]，我入祊。

8.3　夏六月己亥[5]，蔡侯考父卒[6]。

8.4　辛亥[7]，宿男卒[8]。

8.5　秋七月庚午[9]，宋公、齐侯、卫侯盟于瓦屋[10]。

8.6　八月，葬蔡宣公。

8.7　九月辛卯[11]，公及莒人盟于浮来[12]。

8.8　螟。

8.9　冬十有二月，无骇卒[13]。

【注释】

[1]八年：鲁隐公八年当周桓王五年，前715。

[2]宋公：此指宋殇公。卫侯：此指卫宣公。垂：卫地名，在今山东

曹县。

[3]宛：郑国大夫。祊（bēng）：地名，在今山东费县东。

[4]庚寅：二十一日。

[5]己亥：初二。

[6]蔡侯考父：即蔡宣公，侯爵，当时为周卿士。

[7]辛亥：十四日。

[8]宿男：宿国国君，男爵。

[9]庚午：初三。

[10]齐侯：此指齐僖公。瓦屋：周地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北。

[11]辛卯：二十五日。

[12]莒：国名，子爵，在今山东莒县一带。浮来：今山东莒县西有浮来山。山半有莒子陵，则浮来为莒邑。

[13]冬十有二月，无骇卒：杜预《注》云：“公不与小敛，故不书日。卒而后赐族，故不书氏。”无骇卒，鲁国之卿，展禽（柳下惠）之父。见隐公二年《经》。

【译文】

鲁隐公八年春，宋殇公、卫宣公在垂地非正式会面。

三月，郑庄公派大夫宛来归还祊地。二十一日，我国入驻祊地。

夏，六月初二，蔡宣公考父去世。

十四日，宿国国君去世。

秋，七月初三，宋殇公、齐僖公、卫宣公在瓦屋会盟。

八月，安葬蔡宣公。

九月二十五日，鲁隐公和莒国人在浮来会盟。

有螟虫为害。

冬，十二月，无骇去世。

【传】

8.1　八年春，齐侯将平宋、卫[1]，有会期[2]。宋公以币请于卫[3]，请先相见，卫侯许之，故遇于犬丘[4]。

【注释】

[1]齐侯将平宋、卫：下文云“齐人卒平宋、卫于郑”，此处当指齐侯居中调停，使宋、卫两国与郑国和好。杨伯峻曰：“《国语·郑语》云：‘齐庄、僖于是乎小伯。’韦昭《注》云：‘小伯，小主诸侯盟会。’此或者亦是齐僖公小伯之一事。”

[2]有会期：已经确定了结盟的日期，即下文四月“会于温，盟于瓦屋”之期。

[3]币：财币，礼物。

[4]犬丘：即垂，一地两名。

【译文】

鲁隐公八年春季，齐僖公准备调停宋、卫两国和郑国讲和，已经有了结盟的日期。宋殇公用财币向卫国请求，希望先行见面。卫宣公同意，所以在犬丘举行非正式会见。

8.2 郑伯请释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祊易许田[1]。三月，郑伯使宛来归祊，不祀泰山也。

【注释】

[1]郑伯请释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祊易许田：泰山之祀，郑庄公之祖郑桓公为周宣王同母弟，因此赐郑国以祊地，作为天子祭祀泰山时郑君助祭的汤沐之邑（按周制，诸侯朝见天子，天子赐以王畿以内供住宿和斋戒沐浴的封邑）。周王曾赐周公许田，作为鲁君朝见周王时朝宿之邑。春秋时天子不再祭祀泰山，因祊近鲁，许近郑，郑国于是提议以祊易许。因许地有周公之庙，郑伯恐鲁国以不愿废祀周公为由拒绝，所以申明愿释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祊地易许田。释，舍弃。许，地名，在今河南许昌。田，田地。

【译文】

郑庄公请求免除对泰山的祭祀而祭祀周公，用泰山旁边的祊地交换

鲁国在许地的田地。三月，郑庄公派遣宛来致送祊地，表示不再祭祀泰山了。

8.3　夏，虢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1]。

【注释】

[1]虢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隐公三年《传》已记载周王有意让虢公做卿士（执政大臣），并引起郑庄公的猜忌。此时虢公才担任卿士，所以用一“始”字。顾栋高《春秋大事表》引程启生云：“郑伯为左卿士，则虢公右卿士也。郑伯夺政之后，盖周公黑肩代之，故桓五年伐郑之役，虢公将右军，周公将左军。”

【译文】

夏季，虢公忌父开始在周王室做卿士。

8.4　四月甲辰[1]，郑公子忽如陈逆妇妫[2]。辛亥[3]，以妫氏归。甲寅[4]，入于郑。陈鍼子送女[5]。先配而后祖[6]。鍼子曰：“是不为夫妇。诬其祖矣[7]，非礼也，何以能育[8]？”

【注释】

[1]甲辰：初六。

[2]郑公子忽如陈逆妇妫：此句与上年《传》末章“乃成昏”相衔接。古人除天子外，都必须亲自前往女方迎娶。新婿先到女家，迎

接新娘归。所以公子忽亲迎妇妫。妇妫，即新娘陈妫，陈国妫姓，所以又称妇妫。

[3]辛亥：十三日。

[4]甲寅：十六日。

[5]鍼（qián）子：陈国大夫。

[6]先配而后祖：按古礼，公子忽迎娶陈妫归来，应先祭祖庙，报告迎娶之事，后同居。公子忽则先同居后祭祖，不合于礼法。配，同床共寝。祖，返国时告祭于祖庙。

[7]诬：欺骗。

[8]何以能育：此指养育子孙而繁盛郑国。育，《说文》：“养子使作善也。”杨伯峻曰：“郑公子忽果不终享郑国，则其纵有子孙，亦难以存于郑。”

【译文】

四月初六，郑公子忽到陈国迎娶妻子妫氏。十三日，带着妫氏回来。十六日，进入郑国。陈鍼子送妫氏到郑国。他们先结婚而后告祭祖庙。鍼子说：“这不能算夫妇，欺骗了他的祖先，这不合于礼，怎么能够使子孙繁衍兴旺呢？”

8.5　齐人卒平宋、卫于郑[1]。秋，会于温[2]，盟于瓦屋，以释东门之役[3]，礼也。

【注释】

[1]卒：终于。

[2]温：古地名，在今河南温县。

[3]以释东门之役：如果宋、卫仍因曾经围郑东门而唯恐郑会报复，则难于调停。齐僖公早与郑庄公相亲而谋议，足以代表郑国表示其尽弃旧嫌之心，故此会虽平宋、卫于郑，而郑庄公可以不与盟。释，捐弃，解开。

【译文】

齐国人终于让宋、卫两国和郑国讲和。秋季，在温地会见，在瓦屋结盟，捐弃东门这一役的旧怨，这是合于礼的。

8.6　八月丙戌[1]，郑伯以齐人朝王，礼也[2]。

【注释】

[1]八月丙戌：八月无丙戌日，当是记日有误。

[2]郑伯以齐人朝王，礼也：郑庄公为周王卿士，率领齐僖公朝周王，以示服从王室，这是合乎礼的。郑伯，指郑庄公。以，率领，引导。

【译文】

八月丙戌，郑庄公带着齐国人朝觐周桓王，这是合于礼的。

8.7　公及莒人盟于浮来，以成纪好也[1]。

【注释】

[1]成纪好：达成对纪国的友好。隐公二年《传》云：“纪子帛、莒子盟于密，鲁故也。”纪、莒两国既为鲁国而盟会，则鲁与莒盟，亦是表示与纪友好，故云“成纪好”。

【译文】

隐公和莒子在浮来结盟，以达成对纪国的友好。

8.8　冬，齐侯使来告成三国[1]。公使众仲对曰：“君释三国之图[2]，以鸠其民[3]，君之惠也[4]。寡君闻命矣，敢不承受君之明德[5]。”

【注释】

[1]告成三国：报告宋、卫、郑三国成功和解。

[2]三国之图：指三国互相侵伐报复的打算。图，打算，图谋。

[3]鸠（jiū）：安定。

[4]君之惠：国君所给予的恩惠。

[5]敢不承受君之明德：指齐僖公平三国之举，有如盟主之功，鲁隐公于是表示敬佩。

【译文】

冬，齐僖公派人来报告宋、卫、郑三国成功讲和的事。隐公派众仲回答说："国君使三国舍弃相互侵伐报复的图谋，安定了他们的百姓，这都是国君的恩惠。寡君听到了，岂敢不承受国君的完美的德性。"

8.9　无骇卒。羽父请谥与族[1]。公问族于众仲。众仲对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赐姓，胙之土而命之氏[2]。诸侯以字为谥，因以为族[3]。官有世功，则有官族[4]，邑亦如之[5]。"公命以字为展氏[6]。

【注释】

[1]谥（shì）：古代帝王、诸侯及大夫等死后，朝廷根据其生平言行给予的表褒贬的称号。此礼大约从周共王、周懿王开始实行。

[2]天子建德，因生以赐姓，胙（zuò）之土而命之氏：大意为，天子建立有德之人以做诸侯，根据他的生地而赐姓，分封土地而又赐给他氏。建德，选用有德之人为诸侯。胙，赐予。

[3]诸侯以字为谥，因以为族：大意为，诸侯以字作为谥号，他的后人又以这作为氏族。古制，诸侯之子称为公子，公子之子称为公孙，公孙之子不可再称公孙，便以祖父之字为氏。

[4]官有世功，则有官族：以先世有功之官名为族氏。

[5]邑亦如之：以先世所食之采邑以为族姓。

[6]展氏：无骇为公子展之孙，所以以其字为氏，称为展氏。

【译文】

无骇去世，羽父为他请求谥号和族氏。隐公向众仲询问关于族氏的事。众仲回答说：“天子选用有德之人让他做诸侯，根据他的生地而赐姓，分封土地而又赐给他族氏。诸侯以字作为谥号，他的后人又以此作为族氏。世代做这种官职而有功绩，他的后人就以官名作为族氏。也有以封邑为族氏的。”隐公命令以无骇的字作为族氏，就是展氏。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天子使南季来聘[2]。

9.2　三月癸酉[3]，大雨，震电[4]。庚辰[5]，大雨雪[6]。

9.3　挟卒[7]。

9.4　夏，城郎[8]。

9.5　秋七月[9]。

9.6　冬，公会齐侯于防[10]。

【注释】

[1]九年：鲁隐公九年当周桓王六年，前714。

[2]南季：周王大夫。

[3]癸酉：初十。

[4]震电：大雷电，即霹雳。

[5]庚辰：十七日。

[6]雨（yù）雪：下雪。雨，在此作动词用，下。

[7]挟：人名，鲁国大夫。

[8]郎：鲁邑，在山东曲阜。与隐公元年费伯城郎之“郎”地为二地，后者在今山东鱼台东北。

[9]秋七月：记秋季的首月。

[10]防：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东北。世为臧氏食邑。

【译文】

鲁隐公九年春，周天子派大夫南季来访问我国。

三月初十，下大雨，打霹雳。十七，下大雪。

挟去世。

夏，修筑郎地的城墙。

秋七月。

冬，隐公在防地和齐僖公相会。

【传】

9.1　九年春，王三月癸酉，大雨霖以震[1]，书始也[2]。庚辰，大雨雪，亦如之[3]。书，时失也[4]。凡雨，自三日以往为霖。平地尺为大雪[5]。

【注释】

[1]霖：久雨。以：与。震：雷电。

[2]书始：指癸酉日为霖雨雷电开始之日。

[3]大雨雪，亦如之：指庚辰日也是大雪开始之日。

[4]书，时失也：杨伯峻曰："意谓《经》文所以书此者，当时误以王三月为夏正正月，不当有雷电；既有雷电，则不当有大雪。乃雷电之后八日复有大雪，皆节候不得其正，故言时失。"时失，天时不正常。

[5]平地尺：平地积雪一尺深。

【译文】

鲁隐公九年春周历三月初十，天久下大雨而且打雷闪电，《春秋》记载了开始的日期。十七日，又久下大雪，《春秋》也只记开始的日期。之所以记载，是由于天时不正常的缘故。凡是下雨，连续下三天以上就叫"霖"。平地雪深一尺就叫"大雪"。

9.2　夏，城郎，书，不时也[1]。

【注释】

[1]不时：妨碍农时。周历夏季，夏历正当春季，是农忙季节，筑城妨碍农时，所以说"不时"。

【译文】

夏，在郎地筑城。《春秋》记载这件事，是由于妨碍农时。

9.3　宋公不王[1]。郑伯为王左卿士[2]，以王命讨之，伐宋[3]。宋以入郛之役怨公，不告命[4]。公怒，绝宋使[5]。

【注释】

[1]不王：不朝，诸侯朝见天子叫王。

[2]左卿士：上年“虢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是虢公为右卿士，郑庄公为左卿士，共为执政大臣。

[3]以王命讨之，伐宋：杨伯峻曰：“春秋之世，朝王者极少。以鲁而论，十二公二百四十余年，据《春秋》所载，惟僖公因晋文之霸，两朝王所；成公因伐秦之役，一至京师；隐、桓二十九年间，王使来者不绝，而两公未尝一朝王。则郑伯以宋之不王而讨宋者，亦犹齐桓伐楚，责其包茅不入，皆藉辞而已。”

[4]宋以入郛之役怨公，不告命：入郛之役在隐公五年。隐公曾于七年为宋伐邾，想以此取悦于宋，而宋仍不释然，故虽被伐，也不来报告。不告命，没来报告。

[5]绝宋使：断绝与宋国的往来。

【译文】

宋殇公不去朝见周桓王。这时郑庄公正担任周桓王的左卿士，于是

用天子的名义讨伐他，进攻宋国。宋国由于被攻外城那次战役对隐公不满，不来报告。隐公发怒，就断绝与宋国的往来。

9.4　秋，郑人以王命来告伐宋[1]。

【注释】

[1]郑人以王命来告伐宋：郑来请求鲁出兵伐宋。杨伯峻曰：“前此郑伐宋，恐未尝得志，故郑再谋伐宋，而以王命来告。”

【译文】

秋，郑国人用天子的名义前来报告进攻宋国。

9.5　冬，公会齐侯于防，谋伐宋也[1]。

【注释】

[1]公会齐侯于防，谋伐宋也：杨伯峻曰：“郑伯未与会者，或以其国有北戎之役故。是以十年又有中丘之会。”

【译文】

冬，隐公和齐僖公在防地会面，策划进攻宋国。

9.6　北戎侵郑[1]，郑伯御之。患戎师，曰：“彼徒我车[2]，惧其侵轶我也[3]。”公子突曰[4]：“使勇而无刚者尝寇[5]，而速去之[6]，君为三覆以

待之[7]。戎轻而不整[8]，贪而无亲[9]，胜不相让，败不相救。先者见获必务进，进而遇覆必速奔，后者不救，则无继矣。乃可以逞[10]。”从之。

【注释】

[1]北戎：指今山西交城、平陆一带的戎人。戎狄本多为西北游牧部落，随着周朝的衰弱而渐向东南入侵，春秋初期，常侵凌中原。

[2]徒：步兵。车：车兵。

[3]侵轶：从后面突然袭击。轶，《淮南子·览冥训》高诱《注》云：“自后过前曰轶。”

[4]公子突：即后来的郑厉公。

[5]使勇而无刚者尝寇：派勇而无刚的人前去诱敌。勇则敢于前往，无刚则不以后退为耻。尝，试探。

[6]去：离开。

[7]三覆：分三批设下伏兵。覆，伏兵。

[8]轻：轻率。不整：无秩序。

[9]无亲：不团结。

[10]逞：成功。

【译文】

北戎人侵略郑国，郑庄公率兵抵御他们。又忧心戎军力量强大，说："他们是步兵，我们用战车，我很担心他们从后边突然绕到我军之前袭击我们。"公子突说："派遣一些勇敢而不刚毅的兵士，和敌人一接触就赶紧退走，国君设下三批伏兵等待他们。戎人轻率而不整肃，贪婪而不团结，打赢了各不相让，打败了各不相救。前面的见到有财物俘虏，必然一意前进，前进而遭遇伏兵，必然赶快奔逃。后面的人不去救援，敌兵就没有后继者了。这样，我们就可以得胜。"郑庄公听从了公子突的意见。

戎人之前遇覆者奔。祝聃逐之[1]，衷戎师[2]，前后击之，尽殪[3]。戎师大奔。十一月甲寅[4]，郑人大败戎师[5]。

【注释】

[1]祝聃：郑国大夫。

[2]衷戎师：将戎师截为数段。衷，中断，截断。

[3]尽殪（yì）：全部歼灭。殪，死。

[4]十一月甲寅：十一月无甲寅日，记日不确。

[5]郑人大败戎师：戎军先行遇伏者被全歼，郑军又打败崩溃的后继部队，故总说"大败戎师"。

【译文】

戎人的前锋部队遇到了伏兵就奔逃。祝聃追逐他们，把戎军从中截断，前后夹攻，将戎军先行遇伏的军队全部歼灭。戎军后继部队拼命奔逃。十一月甲寅，郑人把戎军打得大败而逃。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二月[1]，公会齐侯、郑伯于中丘[2]。

10.2　夏，翚帅师会齐人、郑人伐宋。

10.3　六月壬戌[3]，公败宋师于菅[4]。辛未[5]，取郜[6]。辛巳[7]，取防[8]。

10.4　秋，宋人、卫人入郑。宋人、蔡人、卫人伐戴[9]。郑伯伐取之。

10.5　冬十月壬午[10]，齐人、郑人入郕[11]。

【注释】

[1]十年：鲁隐公十年当周桓王七年，前713。

[2]齐侯：指齐僖公。郑伯：指郑庄公。中丘：在今山东临沂东北。

[3]壬戌：初七。

[4]菅（guān）：宋地名，在今山东单县北。

[5]辛未：十六日。

[6]郜（gào）：宋邑，在今山东城武东南。

[7]辛巳：二十六日。

[8]防：指西防，在今山东金乡西南。

[9]戴（zài）：通“载”。姬姓诸侯国，在今河南民权东稍北。

[10]壬午：二十九日。

[11]郕（chéng）：国名，故城在今山东范县。见隐公五年《经》。

【译文】

鲁隐公十年春周历二月，鲁隐公与齐僖公、郑庄公在中丘相会。

夏，公子翚率领军队会合齐国人、郑国人攻打宋国。

六月初七，鲁隐公在菅地打败宋国军队。十六日，攻取郜地。二十六日，攻取防地。

秋，宋国人、卫国人攻入郑国。宋国人、蔡国人、卫国人攻打戴国。郑庄公攻下了戴国，取得了戴地。

冬，十月二十九日，齐国人、郑国人攻入郕国。

【传】

10.1　十年春王正月，公会齐侯、郑伯于中丘。癸丑[1]，盟于邓[2]，为师期[3]。

【注释】

[1]癸丑：二十五日。

[2]邓：鲁地，在今山东兖州。

[3]为师期：决定出兵伐宋的日期。

【译文】

鲁隐公十年春周历正月，鲁隐公在中丘会见齐僖公、郑庄公。二月二十五日，在邓地结盟，决定出兵日期。

10.2　夏五月，羽父先会齐侯、郑伯伐宋[1]。

【注释】

[1]羽父：即公子翚。先会：先公而行以会师。

【译文】

夏季五月，羽父先行会合齐僖公、郑庄公，进攻宋国。

10.3　六月戊申[1]，公会齐侯、郑伯于老桃[2]。壬戌[3]，公败宋师于菅。庚午[4]，郑师入郜。辛未[5]，归于我。庚辰[6]，郑师入防。辛巳[7]，归于我。

【注释】

[1]戊申：六月无戊申日，当是记载有误。

[2]老桃：宋地名，今址不详。

[3]壬戌：初七。

[4]庚午：十五日。

[5]辛未：十六日。

[6]庚辰：二十五日。

[7]辛巳：二十六日。

【译文】

六月戊申日，隐公在老桃会见齐僖公、郑庄公。初七，隐公在菅地打败宋军。十五日，郑国军队开进郜地。十六日，郑国把郜地归属于我国。二十五日，郑国军队又开进防地。二十六日，郑国把防地归属于我国。

君子谓郑庄公“于是乎可谓正矣[1]。以王命讨不庭[2]，不贪其土，以劳王爵[3]，正之体也[4]”。

【注释】

[1]正：行事合于正道。

[2]不庭：不朝。上年说“宋公不王”，所以说“不庭”。

[3]以劳王爵：郑伯为王左卿士，以王命讨宋，不宜接受此土，鲁国

爵尊，郑伯爵卑，所以将此土归于鲁，所以说“劳王爵”。劳，慰劳。王爵，指接受天子爵位之国。

[4]正之体：治理政事的主体。正，通“政”。

【译文】

君子说郑庄公“这样做，可以说合于正道了。用天子的命令讨伐不来朝觐的诸侯，自己不贪求土地，而以犒赏受天子的爵位的鲁国，这是得到治理政事的本体了”。

10.4　蔡人、卫人、郕人不会王命[1]。

【注释】

[1]不会王命：去年郑伯以王命讨宋，三国不会同伐宋，所以说“不会王命”。

【译文】

蔡国人、卫国人、郕国人没有按照天子的命令会师讨伐宋国。

秋七月庚寅[1]，郑师入郊，犹在郊[2]。宋人、卫人入郑，蔡人从之伐戴。八月壬戌[3]，郑伯围戴。癸亥[4]，克之，取三师焉[5]。

【注释】

[1]庚寅：初五。

[2]犹在郊：指郑国军队从郜、防回师，还驻扎在远郊，未入国都。

[3]壬戌：初八。

[4]癸亥：初九。

[5]取三师：俘虏了宋、卫、蔡三国的军队。三国已入戴，郑伯围而克之，故能取三国之师。

【译文】

秋，七月初五，郑国的军队进入本国的远郊，仍然停留在那里。宋军、卫军趁此攻进郑国，蔡军跟在后面进攻戴地。八月初八，郑庄公包围戴地。初九，攻克戴地，俘虏了宋、卫、蔡三国军队。

宋、卫既入郑，而以伐戴召蔡人，蔡人怒，故不和而败。

【译文】

宋军、卫军已经攻入郑国，而又为了攻打戴地才联合蔡军，蔡国人发怒，所以因三国军队不合作而导致失败。

10.5　九月戊寅[1]，郑伯入宋。

【注释】

[1]戊寅：九月无戊寅日，当为记载之误。

【译文】

九月戊寅，郑庄公率军攻入宋国。

10.6　冬，齐人、郑人入郕，讨违王命也[1]。

【注释】

[1]违王命：郕人“不会王命”，所以以“违王命”讨伐它。

【译文】

冬，齐军、郑军攻入郕国，这是讨伐郕国违背天子的命令。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1]，滕侯、薛侯来朝[2]。

11.2　夏，公会郑伯于时来[3]。

11.3　秋七月壬午[4]，公及齐侯、郑伯入许[5]。

11.4　冬十有一月壬辰[6]，公薨[7]。

【注释】

[1]十有一年：鲁隐公十一年当周桓王八年，前712。

[2]滕：国名，姬姓，侯爵，在今山东滕州。此时国君名谥不详。薛：国名，任姓，侯爵，本居于薛城，在今山东滕州，春秋以后迁下邳，即今江苏邳州。此时国君名谥不详。阎若璩《四书释地》谓齐湣王三年，封田文于薛，即薛亡之岁。

[3]郑伯：指郑庄公。时来：古地名，在今河南郑州北。

[4]壬午：初三。

[5]齐侯：此指齐僖公。许：国名，姜姓，周武王封文叔于许，故城在今河南许昌东，后多次迁徙。战国初灭于魏。

[6]壬辰：十五日。

[7]公薨：指鲁隐公被羽父杀。

【译文】

鲁隐公十一年春，滕侯、薛侯来我国朝见。

夏，隐公在时来与郑庄公相会。

秋，七月初三，隐公与齐僖公、郑庄公进入许国。

冬，十一月十五日，隐公去世。

【传】

11.1　十一年春，滕侯、薛侯来朝，争长[1]。薛侯曰：“我先封[2]。”滕侯曰：“我，周之卜正也[3]。薛，庶姓也[4]，我不可以后之。”

【注释】

[1]争长（zhǎng）：争居首位。居首者先行礼。

[2]先封：指薛国立国在滕国之先。薛之祖先奚仲，为夏朝车正之官，所以薛封于夏代，在滕国之先。

[3]卜正：官名，天子卜官之长。

[4]庶姓：指与周姓不同姓。滕国姬姓，薛国任姓。

【译文】

鲁隐公十一年春，滕侯和薛侯前来朝见鲁君，争执行礼的先后。薛侯说："我先受封。"滕侯说："我是宗周的卜正。薛国是外姓，我不能落后于他。"

公使羽父请于薛侯曰："君与滕君辱在寡人[1]。周谚有之曰[2]：'山有木，工则度之[3]；宾有礼，主则择之。'周之宗盟[4]，异姓为后[5]。寡人若朝于薛，不敢与诸任齿[6]。君若辱贶寡人[7]，则愿以滕君为请。"

【注释】

[1]辱在：问候。辱表示谦敬，二国来朝隐公，所以这么说。寡人：少德之人，国君的谦称。

[2]周谚：周代俗语。

[3]度（duó）：剖分，削治。度，《尔雅·释器》郭璞《注》引作"剫"，治木谓之剫。又可解为丈量长短。《汉书·律历志》所谓"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长短也"。

[4]宗盟：会盟。

[5]异姓为后：陶鸿庆《左传别疏》云："《周礼·秋官·司仪职》云：'土揖庶姓，时揖异姓，天揖同姓。'郑《注》云：'庶姓，无亲者也；异姓，昏姻也。'……哀二十四年《传》，周公及武公娶于薛，薛于鲁固昏姻也，故滕侯言'庶姓'，公言'异姓'，庶有卑称，而异存敌体。滕侯意主指斥，公意主平亭。一语之

殊，辞气宛然。左氏修词精当如此。”

[6]诸任：与薛国同姓诸国。齿：并列。

[7]贶（kuàng）：赐予。

【译文】

鲁隐公派羽父向薛侯商量说：“承蒙国君和滕侯问候寡人。周的俗话说：‘山上有树木，工匠就加以整治；宾客有礼貌，主人就加以选择。’宗周的会盟，异姓在后面。寡人如果到薛国朝见，就不敢和任姓诸国并列。如果承蒙国君加惠于我，那就希望国君同意滕侯的请求。”

薛侯许之，乃长滕侯[1]。

【注释】

[1]长滕侯：尊滕侯为先。

【译文】

薛侯同意，就让滕侯先行朝礼。

11.2　夏，公会郑伯于郲[1]，谋伐许也。

【注释】

[1]郲（lái）：或作“时来”，见《经》文。

【译文】

夏，隐公和郑庄公在郲地会见，策划进攻许国。

郑伯将伐许，五月甲辰[1]，授兵于大宫[2]。公孙阏与颍考叔争车[3]，颍考叔挟辀以走[4]，子都拔棘以逐之[5]。及大逵[6]，弗及，子都怒。

【注释】

[1]甲辰：二十四日。

[2]授兵：古者兵器藏于国家，有兵事则颁发；事毕，仍须缴还。大宫：即“太宫”，诸侯之太祖庙多叫太宫。此指郑国祖庙。

[3]公孙阏（è）：郑国大夫，即子都。

[4]颍考叔挟辀（zhōu）以走：辀，车辕，车驾居中的弯曲车杠。在太庙内颁发兵车及兵器，车尚未驾马，故颍考叔为争夺此车，因挟辀以奔驰。

[5]棘：戟。

[6]大逵（kuí）：大路，能同时行走九乘车马。杨伯峻曰：“盖国都必有其最宽阔而又四通之道路，皆可谓之逵。”

【译文】

郑庄公准备进攻许国时，五月二十四日，在太祖庙内颁发武器。公

孙阏和颍考叔争夺兵车，颍考叔挟起车辕就跑，子都拔出戟追上去。追到大路上，没有追上，子都很愤怒。

11.3　秋七月，公会齐侯、郑伯伐许。庚辰[1]，傅于许[2]。颍考叔取郑伯之旗蝥弧以先登[3]，子都自下射之，颠[4]。瑕叔盈又以蝥弧登[5]，周麾而呼曰[6]：“君登矣！”郑师毕登。壬午[7]，遂入许。许庄公奔卫。

【注释】

[1]庚辰：初一。

[2]傅：附着，围近。

[3]蝥弧（máo hú）：郑伯旗名。

[4]颠：从城上坠下。

[5]瑕（xiá）叔盈：郑国大夫。

[6]周：遍。麾（huī）：同“挥”。挥动旗帜以招大军。

[7]壬午：初三。

【译文】

秋，七月，隐公会合齐僖公、郑庄公进攻许国。初一，军队汇合攻打许城。颍考叔拿着郑庄公的旗帜“蝥弧”争先登城，子都从下边用箭射他，颍考叔摔下来死了。瑕叔盈又举着“蝥弧”登城，向四周挥动旗帜，大喊说：“国君登城了！”于是郑国的军队全部登上了城墙。初三，郑庄

公就进入了许城。许庄公逃亡到卫国。

齐侯以许让公。公曰：“君谓许不共[1]，故从君讨之。许既伏其罪矣，虽君有命，寡人弗敢与闻[2]。”乃与郑人。

【注释】

[1]不共：不恭，不服从。

[2]寡人弗敢与（yù）闻：杨伯峻曰：“鲁隐公一则曰许既伏罪，二则曰我不敢与闻，其意盖欲保存许国而不私有之。”与闻，参与听闻，意即过问此事。

【译文】

齐僖公把许国让给隐公。隐公说：“国君说许国不恭顺，所以寡人才跟随国君讨伐它。许国既然已经认罪了，虽然国君有这样的好意，我也不敢过问这件事。”于是就把许国领土送给了郑庄公。

郑伯使许大夫百里奉许叔以居许东偏[1]，曰：“天祸许国，鬼神实不逞于许君[2]，而假手于我寡人[3]。寡人唯是一二父兄不能共亿[4]，其敢以许自为功乎？寡人有弟，不能和协，而使𫗭其口于四方[5]，其况能久有许乎？吾子其奉许叔以抚柔此民也[6]，吾将使获也佐吾子[7]。若寡人得没于地[8]，天其以礼悔祸于许[9]？无宁兹许公复奉其社稷[10]。唯我郑国之有请谒焉[11]，如旧昏媾[12]，其能降以相从也[13]。无滋他族实逼处此[14]，以与我郑国争此土也。吾子孙其覆亡之不暇[15]，而况能禋祀

许乎[16]？寡人之使吾子处此，不唯许国之为[17]，亦聊以固吾圉也[18]。”

【注释】

[1]奉：事奉。许叔：许庄公之弟，名郑，谥桓公。许东偏：许国东部。

[2]不逞：不满。

[3]假手：借某人之手。

[4]唯是：就是这。一二父兄：指同姓群臣。共亿：相安无事。

[5]寡人有弟，不能和协，而使餬（hú）其口于四方：指郑伯克段于鄢一事。和协，相安，和睦相处。餬口，寄食。

[6]吾子：尊称，相当于“您”。抚柔此民：安顿好这些百姓。抚柔，安抚。柔，和，安。

[7]获：郑国大夫公孙获。佐：协助。

[8]得没于地：指得以寿终。

[9]悔祸：撤除降予的祸害。

[10]无宁兹：愿使。无，发语词，无义。宁，宁可。兹，使。

[11]唯我郑国之有请谒：此句有省略，当为“唯我郑国之有请谒而是听”。请谒，请求。

[12]如旧昏媾：若旧通婚之国般相亲。昏媾，婚姻，姻亲。

[13]降以相从：屈己从人，即降格同意。

[14]无滋他族实逼处此：意为不要让旁人迫近这里。滋，同“兹”。使。

[15]吾子孙其覆亡之不暇：杨伯峻曰：“此句承上文而来，谓若使他族逼近而居于此，以与郑国相争，则郑国将忙于救护败亡。”覆亡，挽救危亡。覆，救护。

[16]禋（yīn）祀许：主持许国的祭祀。禋，虔诚斋戒。

[17]不唯许国之为：即不仅为许国。

[18]聊：姑且。圉（yǔ）：边境。

【译文】

郑庄公让许国大夫百里事奉许叔住在许都的东部，说：“上天降祸于许国，鬼神确实对许君不满意，而借寡人我的手惩罚他。寡人连一两个父老兄弟都不能相安，难道敢把讨伐许国作为自己的功绩？寡人有个兄弟，不能和睦相处，而使他四方求食，我难道还能长久占有许国？您应当帮着许叔来安抚这里的百姓，我准备让公孙获来辅助您。假如寡人得以善终，上天可能又依礼而撤回加于许国的祸害，愿意许公再来治理他的国家。那时候只要我郑国对许国有所请求，许国可能还是会像对待老亲戚一样，降格而同意的。不要让别国逼近住在这里，来和我郑国争夺这块土地。我的子孙挽救危亡还来不及，难道还能替许国敬祭祖先吗？我让您留在这里，不仅为了许国，也是姑且巩固我的边疆。”

乃使公孙获处许西偏[1]，曰：“凡而器用财贿[2]，无置于许[3]。我

死，乃亟去之[4]。吾先君新邑于此[5]，王室而既卑矣[6]，周之子孙日失其序[7]。夫许，大岳之胤也[8]，天而既厌周德矣，吾其能与许争乎[9]？”

【注释】

[1]许西偏：许国西部。

[2]而：你。财贿：财产。

[3]无：不要。

[4]亟：急，赶紧。

[5]吾先君新邑于此：郑国初封于西周，国土在今陕西华县东北二十里。东迁而后，郑武公伐虢、桧而其土地，因立国于今河南新郑一带。

[6]卑：衰微。

[7]序：所承受的功业。

[8]大岳之胤（yìn）：太岳的后代。大岳，尧时的四岳。大，同“太”。胤，后代。

[9]其：通“岂”。

【译文】

于是，就让公孙获住在许城的西部，对他说：“凡是你的器用财货，不要放在许国。我死后就赶紧离开这里。我祖先在这里新建城邑，

周王室已经逐渐衰微，我们这些周朝的子孙一天天丢掉自己的事业。而许国，是四岳的后代，上天既然已经厌弃了宗周，我哪里还能和许国争夺呢？”

君子谓郑庄公“于是乎有礼[1]。礼，经国家[2]，定社稷[3]，序民人[4]，利后嗣者也。许，无刑而伐之[5]，服而舍之[6]，度德而处之[7]，量力而行之，相时而动[8]，无累后人[9]，可谓知礼矣”。

【注释】

[1]于是：在这件事上。

[2]经：经营治理。

[3]定：安定。

[4]序民人：使百姓有秩序。

[5]无刑：不守法度。

[6]服：服从。

[7]度德：指郑国根据自己的威望。

[8]相（xiàng）时而动：选择有利时机而后行动。此指“我死乃亟去之”而言。

[9]无累后人：不给后人留下忧惧。累，恐，忧。

【译文】

君子说郑庄公“在这件事情上合乎礼。礼，是治理国家、安定社稷、使百姓有秩序、使后代有利的大法。许国违背法度而庄公讨伐他们，服罪了就宽恕他们，揣度自己德行而决定事情，衡量自己的力量而办理事务，看准了时机而行动，不要给后人留下忧惧，可以说是懂得礼了”。

11.4　郑伯使卒出豭[1]，行出犬鸡[2]，以诅射颍考叔者[3]。君子谓郑庄公“失政刑矣[4]。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无德政[5]，又无威刑[6]，是以及邪[7]。邪而诅之，将何益矣”。

【注释】

[1]卒：古代的军队编制，百人为卒。豭（jiā）：公猪。

[2]行（háng）：古代的军队编制，二十五人为行。出犬鸡：或出犬，或出鸡。《诗经·小雅·何人斯》“出此三物，以诅尔斯”，毛《传》云：“三物，豕、犬、鸡也。君以豕，臣以犬，民以鸡。”是古人祭神以诅人用豕、犬、鸡三物。

[3]以诅射颍考叔者：杨伯峻参石韫玉《读左卮言》曰：“射颍考叔者明知为公孙阏，而郑庄公佯为不知，使军士诅咒之。窃疑公孙阏即《诗经·郑风·山有扶苏》中‘不见子都，乃见狂且’之子都。其人貌美，得庄公之宠幸，故庄公不欲加之以刑，为平众怒计，乃出此策。”诅，诅咒，祭神使之加祸于某人。

[4]失政刑：失去正常的政令和刑罚。

[5]德政：有道德的政治。

[6]威刑：有威信的刑罚。

[7]及邪：发生邪恶。此指战斗中郑国大臣不和，自相残杀。

【译文】

郑庄公让一百名士兵拿出一头公猪，二十五人拿出一条狗或一只鸡，来诅咒射死颍考叔的凶手。君子说郑庄公“失掉了政令和刑罚。政令用来治理百姓，刑罚用来纠正邪恶。既缺乏有道德的政治，又没有威严的刑法，所以才发生邪恶。已经发生邪恶而加以诅咒，有什么好处呢”？

11.5　王取邬、刘、蒍、邘之田于郑[1]，而与郑人苏忿生之田[2]：温、原、絺、樊、隰郕、欑茅、向、盟、州、陉、隤、怀[3]。君子是以知桓王之失郑也。恕而行之[4]，德之则也，礼之经也。己弗能有而以与人，人之不至，不亦宜乎？

【注释】

[1]王：指周桓王。刘：在今河南偃师南。邬（wū）：在刘的西南。蒍（wěi）：在今河南孟津东北。邘（yú）：在今河南沁阳西北邘台镇。

[2]苏忿生：周武王时为司寇，受封于温。

[3]温：即隐公三年“取温之麦”的温，故城在今河南温县西稍南。杨伯峻曰：“此所谓温田者，亦王田之在温者耳，非以其全邑与郑，故温仍得为苏氏邑。”原：在今河南济源北。絺（chī）：在今河南沁阳西。樊：又叫阳樊，在今河南济源东南。隰（xí）郕：在今河南武陟西南。欑（zuàn）茅：在今河南修武。向：在今河南济源南。盟：在今河南孟州南。州：在今河南沁阳东。陉（xíng）：在今河南沁阳西北。隤（tuí）：在今河南获嘉北。怀：在今河南武陟西南。

[4]恕：恕道。

【译文】

周天子在郑国取得邬、刘、蒍、邘的田地，却给了郑国人原来属于苏忿生的田地：温、原、絺、樊、隰郕、欑茅、向、盟、州、陉、隤、怀。君子因此而知道桓王会失去郑国了。按照恕道办事，是德的准则，礼的常规。自己不能保有，就拿来送给别人，别人不再来朝见，不也应该吗？

11.6　郑、息有违言[1]，息侯伐郑。郑伯与战于竟[2]，息师大败而还。君子是以知息之将亡也：不度德，不量力，不亲亲[3]，不征辞[4]，不察有罪[5]，犯五不韪[6]，而以伐人，其丧师也，不亦宜乎！

【注释】

[1]息：一作鄎，姬姓国，在今河南息县。违言：指责之言。

[2]竟：通“境”。此指郑国境内。

[3]亲亲：亲近亲戚。郑、息同为姬姓，应该相亲。

[4]征辞：明察其言语。指郑、息两国言语不和，应明辨是非。征，明察。

[5]察有罪：知道罪过在哪里，分清曲直。

[6]不韪（wěi）：不是，错误。

【译文】

郑国和息国之间言语上有了冲突，息侯就进攻郑国。郑庄公和息侯在郑国境内作战，息国的军队大败而回。君子因此而知道息国将要灭亡了：不衡量德行，不考虑力量，不亲近亲邻，不分辨是非，不知道罪过在哪里，息国犯了这五种错误，还去讨伐别人，他的丧失军队，不也是应该的吗！

11.7　冬十月，郑伯以虢师伐宋。壬戌[1]，大败宋师，以报其入郑也[2]。

【注释】

[1]壬戌：十四日。

[2]报：报复。

【译文】

冬十月，郑庄公带着虢国的军队攻打宋国。十四日，把宋国的军队打得大败，以报复宋国攻入郑国的那次战役。

宋不告命[1]，故不书。凡诸侯有命，告则书，不然则否。师出臧否[2]，亦如之。虽及灭国，灭不告败，胜不告克，不书于策[3]。

【注释】

[1]命：指国家大事，政令。

[2]臧否（zāng pǐ）：善恶得失。古人常以臧否二字用于师旅。

[3]“虽及灭国”四句：春秋时战争中即使国被灭，被灭的一方不报告战败，胜利的一方不报告战胜，也不记在简册上，这是《春秋》记史的惯例。策，册。春秋时期书写于竹木之上。用木的叫方或牍，用竹的叫简或册。

【译文】

宋国没有前来报告这件事，所以《春秋》没有记载。凡是诸侯发生大事，前来报告就记载，不然就不记载。出兵顺利或者不顺利，也是一样。即使国家被灭亡，被灭的不报告战败，胜利的不报告战胜，也不记载在简册上。

11.8　羽父请杀桓公[1]，将以求大宰[2]。公曰：“为其少故也[3]，吾将授之矣。使营菟裘[4]，吾将老焉[5]。”羽父惧，反谮公于桓公而请弑之[6]。

【注释】

[1]羽父：即公子翚。

[2]大宰：即太宰，官名，有二义，一指一般官职，一指冢宰、执政、卿相。各国情况不同，权位也不同。鲁国本无太宰之官，此指执政之官。羽父想杀掉桓公以求为执政。

[3]少：年少。

[4]营：营建。菟（tú）裘：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史记·秦本纪》云：“秦之先为嬴姓，其后分封，以国为姓，有菟裘氏。”则以前为嬴姓小国。

[5]老：告老退位。

[6]谮（zèn）：进谗言，诬陷。

【译文】

鲁国大夫羽父请求杀掉桓公，想借此求得执政的官职。隐公说：“从前由于他年轻的缘故，所以我代为摄政，现在我打算把国君的位子交还给他。我已经派人在菟裘建筑房屋，打算退休养老了。”羽父害怕了，反而在鲁桓公那里诬陷鲁隐公而请求桓公杀死隐公。

公之为公子也，与郑人战于狐壤[1]，止焉[2]。郑人囚诸尹氏[3]，赂尹氏，而祷于其主钟巫[4]，遂与尹氏归，而立其主。十一月，公祭钟巫，齐于社圃[5]，馆于寪氏[6]。壬辰[7]，羽父使贼弑公于寪氏[8]，立桓公而讨寪氏，有死者[9]。不书葬，不成丧也[10]。

【注释】

[1]狐壤：郑地名，在今河南许昌北。

[2]止：俘获。此指隐公被俘获。

[3]尹氏：郑国大夫。

[4]主钟巫：钟巫神牌位。钟巫，神名，尹氏所立之祭神。

[5]齐：同“斋”。斋戒，古人祭祀前须先斋戒。社圃：园名。

[6]馆：住宿。䓕（wěi）氏：鲁国大夫。

[7]壬辰：十五日。

[8]贼：杀手。

[9]有死者：有被枉杀的。

[10]不书葬，不成丧也：意谓桓公没有按人君之礼安葬隐公。

【译文】

隐公还是公子的时候，曾率兵同郑国人在狐壤打仗，被俘获。郑国人把他囚禁在尹氏那里，隐公贿赂尹氏，并在尹氏所祭神主钟巫之前祷告，于是就和尹氏一起回国而在鲁国立了钟巫的神主。十一月，隐公将要祭祀钟巫，在社圃斋戒，住在䓕氏那里。十五日，羽父让杀手在䓕家刺杀隐公，立桓公为国君，并且讨伐䓕氏，䓕氏有人被杀害。《春秋》不记载安葬隐公，是因为桓公没有按国君的规格正式为隐公举行丧礼。

桓公

【题解】

桓公，鲁国第十五代国君。名允，一名轨，鲁惠公之子，鲁隐公之弟。由于是惠公正室夫人仲子所生，所以被立为太子。惠公去世时年纪尚幼，由其兄公子息（鲁隐公）摄政。鲁隐公被弑后，于前711年即位，在位十八年。前694年桓公赴齐，齐襄公指使公子彭生杀桓公。鲁桓公有四子：庶长子庆父，庶次子叔牙，嫡长子公子同，嫡次子季友。桓公死后，鲁立太子同，是为庄公。庆父、叔牙、季友三兄弟后代演化成权分鲁国的“三桓”。在桓公时代，楚国初步登上中原争霸的政治舞台。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

1.2　三月，公会郑伯于垂[2]，郑伯以璧假许田[3]。

1.3　夏四月丁未[4]，公及郑伯盟于越[5]。

1.4　秋，大水[6]。

1.5　冬十月。

【注释】

[1]元年：鲁桓公元年当周桓王九年，前711年。

[2]郑伯：指郑庄公。

[3]以璧假许田：指郑庄公以祊地加玉璧与鲁换许田。隐公八年，郑庄公曾派人请求用祊交换鲁国的许田。假，暂借。此为交易，讳言之，所以说“假”。

[4]丁未：初二。

[5]越：古地名，在今山东曹县一带。

[6]大水：大水成灾。

【译文】

鲁桓公元年春周历正月，鲁桓公即位。

三月，桓公在垂地与郑庄公相会，郑庄公用璧和祊地交换许田。

夏四月初二，桓公与郑庄公在越地会盟。

秋，大水成灾。

冬十月。

【传】

1.1 元年春，公即位，修好于郑。郑人请复祀周公，卒易祊田[1]。公许之。三月，郑伯以璧假许田，为周公、祊故也[2]。

【注释】

[1]郑人请复祀周公，卒易祊田：隐公八年记郑“以祊易许”，未说明鲁是否已送交许田，大概鲁接受祊地而不送许田，所以郑人乘修好之机再请祭祀周公，以促成这桩交易。

[2]为周公、祊故：为了请求祭祀周公和以祊交换许田的缘故。

【译文】

鲁桓公元年春，鲁桓公即位，对郑国恢复友好。郑人请求重新祭祀

周公、完成祊田的交换。桓公答应了。三月，郑庄公又加上玉璧来做许田的交易，这是为了请求祭祀周公和以祊交换许田的缘故。

1.2　夏四月丁未，公及郑伯盟于越，结祊成也[1]。盟曰：“渝盟[2]，无享国[3]。”

【注释】

[1]结祊成：指巩固祊地的交换。

[2]渝（yú）盟：背弃盟约。

[3]享国：享有其国。

【译文】

夏四月初二，鲁桓公和郑庄公在越地结盟，这是为祊田的交换表示友好。誓词说：“如果违背盟约，就不能享有国家。”

1.3　秋，大水。凡平原出水为大水。

【译文】

秋，发大水。凡是平原被水淹了叫作大水。

1.4　冬，郑伯拜盟[1]。

【注释】

[1]拜盟：拜谢结盟。

【译文】

冬，郑庄公前来拜谢结盟。

1.5　宋华父督见孔父之妻于路[1]，目逆而送之[2]，曰：“美而艳[3]。”

【注释】

[1]华父督：名督，字华父，宋戴公之孙，好父说之子。孔父：名嘉，宋大司马。

[2]目逆而送之：人从对面来，先眼看着她走来，等她走过后，又盯着她的背影看她走远。逆，迎。

[3]美而艳：美丽动人。美指面目姣好，艳指光彩动人。按，此条应与下年《传》文“二年春，宋督攻孔氏，杀孔父而取其妻”连读。

【译文】

宋国的华父督在路上见到孔父的妻子，他眼看她从对面走过来，又回过头从后面盯着她走过去，说：“既美丽，又动人。”

二年

【经】

2.1　二年春[1]，王正月戊申[2]，宋督弑其君与夷及其大夫孔父[3]。

2.2　滕子来朝[4]。

2.3　三月，公会齐侯、陈侯、郑伯于稷[5]，以成宋乱[6]。

2.4　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7]。戊申[8]，纳于大庙[9]。

2.5　秋七月，杞侯来朝[10]。

2.6　蔡侯、郑伯会于邓[11]。

2.7　九月，入杞[12]。

2.8　公及戎盟于唐[13]。

2.9　冬，公至自唐[14]。

【注释】

[1]二年：鲁桓公二年当周桓王十年，前710。

[2]正月戊申：正月无戊申日，当记日有误。

[3]与夷：即宋殇公。此年是宋殇公十年。

[4]滕子：滕国国君。

[5]齐侯：即齐僖公。陈侯：即陈桓公。郑伯：即郑庄公。稷：宋地名，在今河南商丘。

[6]以成宋乱：隐公三年，宋公子冯出居于郑。宋殇公与孔父多次与郑交战，华父督杀宋殇公而欲迎立公子冯，符合郑国的愿望。华父督又贿赂各国，因此鲁、齐、陈、郑会于稷，成全华父督之乱，树立华氏政权。成，成全。

[7]郜大鼎：鼎为郜国所铸，所以称为郜鼎。郜，在今山东成武东南，是年为宋所灭。

[8]戊申：初九。

[9]大庙：即鲁国太庙周公庙。大，同“太”。

[10]杞侯来朝：桓公即位，所以来朝。

[11]蔡侯：指蔡桓侯。邓：蔡国地名，其地在蔡之北、郑之南，在今河南郾城东南。

[12]入杞：指鲁国攻入杞国，《经》文不记名字，盖率兵者非卿。

[13]唐：鲁国地名，在今山东鱼台东北。

[14]公至自唐：指桓公从唐地回来。《春秋》凡记“至自”某地，都是回国后告于宗庙。

【译文】

二年春，周历正月戊申日，宋华父督杀害他的君主与夷和大夫孔父。

滕子来我国朝见。

三月，鲁桓公与齐僖公、陈桓公、郑庄公相会于稷地，是为了成全宋国之乱。

夏四月，从宋国取来郜国的大鼎。初九，把鼎放入太庙。

秋七月，杞侯来我国朝见。

蔡桓公、郑庄公相会于邓地。

九月，攻入杞国。

鲁桓公与戎国在唐地结盟。

冬，桓公从唐地回来告于祖庙。

【传】

2.1　二年春，宋督攻孔氏[1]，杀孔父而取其妻。公怒，督惧，遂弑殇公[2]。

【注释】

[1]孔氏：杨伯峻曰："孔父此时犹未以孔为氏，'孔氏'是追书之

辞。”

[2]公怒，督惧，遂弑殇公：《公羊传》《穀梁传》二处记此事，以为华父督欲弑殇公而先杀孔父，与《左传》所叙有出入。

【译文】

二年春，宋卿华父督攻打孔氏，杀死了孔父而占有他的妻子。宋殇公发怒，华父督害怕了，就把殇公也杀死了。

君子以督为有无君之心而后动于恶[1]，故先书弑其君。会于稷以成宋乱。为赂故，立华氏也。

【注释】

[1]君子以督为有无君之心而后动于恶：此句解释《经》文。君子认为《经》文先写宋督杀宋殇公，后写杀孔父，是宋督心中已无国君，然后才有此恶行。据隐公三年记载，孔父为顾命大臣，宋督杀孔父，则心目中已是无君了。动于恶，指杀害大臣的罪恶行为。

【译文】

君子认为华父督心里早已没有国君，然后才产生这种罪恶行动，所以《春秋》先记载弑其君。鲁桓公和齐僖公、陈桓公、郑庄公在稷地会见，商讨平定宋国的内乱。由于接受了贿赂的缘故，便建立华氏政权。

宋殇公立，十年十一战[1]，民不堪命[2]。孔父嘉为司马，督为大

宰，故因民之不堪命[3]，先宣言曰[4]：“司马则然[5]。”已杀孔父而弑殇公，召庄公于郑而立之[6]，以亲郑。以郜大鼎赂公，齐、陈、郑皆有赂，故遂相宋公。

【注释】

[1]十年十一战：宋殇公在隐公四年即位，到隐公十一年，共打了十一仗。其中除了隐公五年取邾田与郑无关外，其余皆宋、郑交战。

[2]不堪：不能忍受。

[3]故：有意。因：承。

[4]宣言：扬言。

[5]司马则然：大司马要这样做。司马掌管全国军队，且孔父嘉为宋执政大臣，所以宋督早就宣扬说，频繁战争，是大司马要这样做的。把责任推给孔父嘉。

[6]庄公：即公子冯，其时出居于郑。

【译文】

宋殇公即位以后，十年之中发生了十一次战争，百姓不能忍受。孔父嘉做司马，华父督做太宰，华父督故意利用百姓的不能忍受，先宣扬说：“这都是司马要这样干的。”在杀了孔父和殇公之后，他把庄公从郑国召回并立他为国君，以此来亲近郑国。同时又把郜国的大鼎送给鲁桓公，对齐、陈、郑诸国也都馈送财礼，所以华父督就当了宋公的宰相。

2.2　夏四月，取郜大鼎于宋。戊申，纳于大庙。非礼也。

【译文】

夏四月，桓公从宋国取来了郜国的大鼎。初九，把大鼎安放在太庙里。这件事不符合礼制。

臧哀伯谏曰[1]：“君人者，将昭德塞违[2]，以临照百官[3]，犹惧或失之，故昭令德以示子孙。是以清庙茅屋[4]，大路越席[5]，大羹不致[6]，粢食不凿[7]，昭其俭也。衮、冕、黻、珽[8]，带、裳、幅、舄[9]，衡、紞、纮、綖[10]，昭其度也。藻、率、鞞、鞛[11]，鞶、厉、游、缨[12]，昭其数也[13]。火、龙、黼、黻[14]，昭其文也[15]。五色比象[16]，昭其物也。钖、鸾、和、铃[17]，昭其声也。三辰旂旗[18]，昭其明也[19]。夫德，俭而有度[20]，登降有数[21]。文、物以纪之[22]，声、明以发之[23]，以临照百官，百官于是乎戒惧，而不敢易纪律。

【注释】

[1]臧哀伯：鲁大夫，名达，僖伯之子。

[2]昭：显扬。塞：堵塞。违：邪，不合德义，违礼之事。

[3]临照：本指天日之照耀，喻指君王的仪范。

[4]清庙茅屋：以茅草盖屋作太庙。清庙，太庙。

[5]大路：一种车，此处用于祀天。其中木辂最朴素，玉辂最奢华。

路，指君主所乘之车。越席：用蒲草结成的席，铺于大辂中作车垫。

[6]大羹：肉汁。祭祀用大羹。不致：仅煮而不用酸、苦、辛、咸、甘五味调和。

[7]粢食（zī sì）不凿：祭祀用的主食不舂。粢食，主食。《周礼·小宗伯》有六粢，即六种主食，黍、稷、稻、粱、麦、苽（gū，今谓之茭米）。祭祀以用黍、稷为常。凿，舂。

[8]衮（gǔn）：古代天子及上公的礼服。祭祀时穿用。冕：古代礼帽，大夫以上用。黻（fú）：祭服上用皮革做成以遮蔽腹膝之间的蔽膝。珽（tǐng）：天子所用笏，长三尺，一名大圭。古代天子以至士，朝见皆执笏。

[9]带：指大带。礼服上用以束腰，其余下垂部分叫绅。等级不同，其带装饰不同。裳：下身的衣服，也叫裙。幅（bī）：绑脚布，古人以布缠足背，上至于膝。与近代的绑腿相似。舄（xì）：古代一种双底鞋，天子、诸侯有吉事时穿用。

[10]衡：衡笄，用来固定帽子。紞（dǎn）：冠冕上用以系瑱玉（又叫充耳）的带子。纮（hóng）：冠冕上的纽带，由颔下挽上而系在笄的两端。綖（yán）：冠冕上的一种装饰，盖在冕上的一块布。

[11]藻：垫玉的木板，上以粉白画水藻文。率（lǜ）：亦作“帨”，佩巾。鞞（bǐng）：刀鞘。鞛（běng）：佩刀刀把上的装饰物。

[12]鞶（pán）：皮做的束衣带。厉：鞶带下垂作为装饰的部分。游（liú）：同“旒”。古代旌旗上悬垂的飘带。缨（yīng）：也叫“鞅”，套在马颈上的革带，驾车时用。

[13]昭其数：藻、率等八种物品各依地位之高低而不同。

[14]火、龙、黼（fǔ）、黻：皆衣裳上的花纹。火形是半环。龙即画成龙形。黼是黑白两色刺绣成一对斧头形。黻是用黑青两色刺绣成两个相背之弓形的花纹。

[15]昭其文：此四者均为文采，故云昭其文。

[16]五色：青、黄、赤、白、黑，古代以此为正色。比象：即用五色绘画山、龙、花、虫之象。

[17]钖（yáng）：马额头上的金属装饰，走时发出声响。鸾：通“銮”。古代的一种车铃。置于马嚼子或车衡上方。和：设在车轼（车前横木）上的小铃。铃：指设在旌旗上的小铃。

[18]三辰：日、月、星。旂（qí）旗：古代旗帜的总称。

[19]昭其明：旂旗所以为标志，且画有日、月、星、辰，故曰昭明。

[20]有度：有一定的制度。

[21]登降：增减。有数：有一定数量。

[22]文：指上文之火、龙、黼、黻。物：指五色比象。

[23]声：指钖、鸾、和、铃。明：指三辰旂旗。

【译文】

臧哀伯劝阻说："作为百姓的君主，要发扬道德而阻塞邪恶，以为百官的表率，即使这样，仍然担心有所失误，所以显扬美德以示范于子孙。因此太庙用茅草盖屋顶，祭天之车用蒲草席铺垫，肉汁不加调料，主食不吃舂过的米，这是为了表示节俭。礼服、礼帽、蔽膝、大圭，腰带、裙子、绑腿、鞋子，横簪、瑱绳、冠系、冠布，都各有规定，用来表示衣冠制度。玉垫、佩巾、刀鞘、鞘饰、革带、带饰、飘带、马鞅，各级多少不同，用来表示各个等级规定的数量。画火、画龙、绣黼、绣黻，这都是为了表示文饰。五种颜色绘出各种形象，这都是为了表示色彩。钖铃、鸾铃、轼铃、旗铃，这都是为了表示声音。画有日、月、星的旌旗，这是为了表示标志。行为的准则应当节俭而有制度，增减也有一定的数量。用文饰、色彩来记录它，用声音、旗帜来发扬它，以此向文武百官做表率，百官才有警戒和畏惧，不敢违反纪律。

"今灭德立违，而置其赂器于大庙[1]，以明示百官，百官象之[2]，其又何诛焉[3]？国家之败，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宠赂章也[4]。郜鼎在庙，章孰甚焉？武王克商，迁九鼎于雒邑[5]，义士犹或非之，而况将昭违乱之赂器于大庙，其若之何？"公不听。

【注释】

[1]赂器：郜鼎本受贿而得，所以称之为赂器。

[2]象之：以此为榜样。

[3]诛：惩罚。

[4]章：显示，表明。

[5]武王克商，迁九鼎于雒邑：武王与商纣王战于牧野，灭商，纣王自焚死。成王七年，营建雒邑。迁鼎之事，恐非武王所为，臧哀伯顺口说及。九鼎，古代传说夏禹铸九鼎，象征九州，三代时奉为传国之宝。雒邑，即王城，在今河南洛阳。

【译文】

“现在废除道德而树立邪恶，把人家贿赂来的器物放在太庙里，公然展示给百官看，百官也模仿这种行为，还能惩罚谁呢？国家的衰败，由于官吏的邪恶。官吏的失德，由于受宠而贿赂公行。郜鼎放在太庙里，还有比这更明显的吗？周武王打败商朝，把九鼎迁到雒邑，当时的义士还有人认为他不对，更何况把表明邪恶叛乱的贿赂器物放在太庙里，这又该怎么办？”桓公不听。

周内史闻之曰[1]：“臧孙达其有后于鲁乎[2]！君违不忘谏之以德[3]。”

【注释】

[1]内史：周王室官名，掌策命诸侯及公卿大夫，凡四方之事书则读之。以当时人观之，通晓神道与天道，能言吉凶。详见庄公三十二年《传》。

[2]臧孙达其有后于鲁乎：有后，指臧哀伯之后代能长享禄位。杨伯峻曰：“以鲁大夫言，臧氏享世禄为最久，哀二十四年犹有鲁侯伐齐，乞灵于臧氏，臧石帅师会之，取廪丘之记载。”

[3]违：违背礼制。

【译文】

周朝的内史听说了这件事，说：“臧孙达的后代在鲁国恐怕能长享禄位吧！国君违背礼制，他没有忘记以道德来劝阻。”

2.3　秋七月，杞侯来朝，不敬。杞侯归，乃谋伐之。

【译文】

秋七月，杞侯来鲁国朝见，态度不够恭敬。杞侯回国，桓公就策划讨伐他。

2.4　蔡侯、郑伯会于邓，始惧楚也[1]。

【注释】

[1]始惧楚：此年为楚武王之三十一年，中原诸国患楚自此始。楚，又叫荆，芈姓国，初都丹阳（今湖北秭归），后迁枝江（也叫丹阳）。楚武王时迁郢，即今湖北江陵北之纪南城。

【译文】

蔡桓侯、郑庄公在邓地会见，从这时起两国开始对楚国有所畏惧。

2.5　九月，入杞，讨不敬也[1]。

【注释】

[1]入杞，讨不敬也：杨伯峻曰：“僖二十七年《传》云：‘春，杞桓公来朝，用夷礼，故曰子。公卑杞，杞不共也。’又云：‘秋，入杞，责无礼也。’与此《传》事同而文异。”

【译文】

九月，攻入杞国，这是由于讨伐杞侯的不恭敬。

2.6　公及戎盟于唐，修旧好也[1]。

【注释】

[1]旧好：指隐公二年秋八月曾与戎结盟。

【译文】

桓公和戎在唐地结盟，这是为了重修过去的友好邦交。

2.7　冬，公至自唐，告于庙也。凡公行，告于宗庙；反行[1]，饮至[2]，舍爵[3]，策勋焉[4]，礼也。特相会[5]，往来称地[6]，让事也[7]。自参以上[8]，则往称地，来称会，成事也。

【注释】

[1]反：返回。

[2]饮至：诸侯朝天子、朝诸侯、参加盟会、征战，行前应亲自祭告祖庙，返回时，又应亲自祭告祖庙，祭后会群臣饮酒，叫饮至。

[3]舍（shè）爵：饮酒。舍，置。爵，酒杯。

[4]策勋：有功劳者书之于策，叫策勋，也叫书劳。

[5]特相会：指鲁公单独与另一国君相见。特，单独。

[6]往来称地：无论鲁公前往还是他国国君前来，都记载会见的地点。

[7]让事：二人单独相会，彼此谦让为主，叫让事。

[8]参：通“三”。

【译文】

冬季，桓公从唐地回来，《春秋》所以记载，是由于回来后祭告了宗庙。凡是国君出国之前，要祭告宗庙；回来，也要祭告宗庙，还要宴请臣下，互相劝酒，把功劳记载在档案里，这是合于礼的。两国国君单独会见，来回都只记载会见的地点，这是互相谦让谁为会首的会见。会见的国君在三个以上，那就在去他国时记载会见的地点，他国国君前来就不记载会见地点而仅仅记载会见，这是盟主已在会前决定，只是完成会见手续罢了。

2.8　初[1]，晋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条之役生太子[2]，命之曰仇[3]。其弟以千亩之战生[4]，命之曰成师。师服曰[5]：“异哉，君之名子也！夫名以制

义[6]，义以出礼，礼以体政[7]，政以正民[8]。是以政成而民听，易则生乱[9]。嘉耦曰妃[10]，怨耦曰仇[11]，古之命也[12]。今君命大子曰仇，弟曰成师，始兆乱矣[13]，兄其替乎[14]？”

【注释】

[1]初：当初，此是追叙前事。

[2]姜氏：齐侯女。穆侯四年，娶齐女为夫人。条之役：据《史记·晋世家》，条之役在晋穆侯七年（前805），当周宣王二十三年，鲁孝公二年。《竹书纪年》载“王师及晋穆侯伐条戎、奔戎，王师败逋”。条，条戎，故地在今陕西安邑。

[3]仇：晋文侯之名。条之役王师与晋师俱败逃，晋穆侯不悦，正在此时姜氏生太子，所以叫他仇。

[4]千亩之战：发生在晋穆侯十年（前802），当周宣王二十六年，晋攻千亩获胜。千亩，在今山西安泽北。

[5]师服：晋国大夫。

[6]名以制义：名字是用来表示道义。

[7]礼以体政：礼为政治、政法之本体。体，本体。

[8]正民：端正百姓的行为。

[9]易：相反。

[10]嘉耦曰妃（pèi）：美好姻缘叫妃。

[11]怨耦曰仇：夫妻相恶叫仇。

[12]命：名。

[13]兆乱：预兆祸乱。

[14]兄：指太子仇。替：衰微。

【译文】

当初，晋穆侯的夫人姜氏在条之战的时候生了太子，此战晋国战败，所以取名叫仇。仇的兄弟是在千亩之战时生的，此战晋国获胜，因此取名叫成师。师服说："奇怪呀，国君给儿子取这样的名字！取名表示一定的意义，意义产生礼仪，礼仪是政事的骨干，政事端正百姓行为。所以政事没有失误百姓就服从，相反就发生动乱。相爱的夫妻叫妃，相怨的夫妻叫仇，这是古代人命名的方法。现在国君给太子取名叫仇，他的兄弟叫成师，这就开始预示祸乱了。做哥哥的恐怕要衰微了吧？"

惠之二十四年[1]，晋始乱，故封桓叔于曲沃[2]，靖侯之孙栾宾傅之[3]。师服曰："吾闻国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4]，是以能固。故天子建国[5]，诸侯立家[6]，卿置侧室[7]，大夫有贰宗[8]，士有隶子弟[9]，庶人、工、商，各有分亲，皆有等衰[10]。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无觊觎[11]。今晋，甸侯也[12]，而建国。本既弱矣，其能久乎？"

【注释】

[1]惠之二十四年：即前745。惠，即鲁惠公。

[2]封桓叔于曲沃：《史记·晋世家》："文侯仇卒，子昭侯伯立。昭侯元年，封文侯弟成师于曲沃。曲沃邑大于翼。翼，晋君都邑也。成师封曲沃，号为桓叔。……桓叔是时年五十八矣，好德，晋国之众皆附焉。"

[3]靖侯：桓叔之高祖。栾宾：字宾父，为桓叔之叔祖。傅之：相之，辅佐他。

[4]本：根本。末：枝叶。

[5]天子建国：周天子分封诸侯，建立诸侯国。

[6]诸侯立家：诸侯分采邑与卿大夫，谓之立家。

[7]侧室：指庶子，亦为官名。

[8]贰宗：官名，以大夫宗室之弟担任。

[9]士有隶子弟：士自以其子弟为仆隶。

[10]等衰（cuī）：等差，等级。杨伯峻曰："庶民以及工商，其中不再分尊卑，而以亲疏为若干等级之分别。"

[11]服事：服从。觊觎（jì yú）：非分的企图。

[12]甸侯：周王朝甸服的诸侯。甸服，周有天下，规定天子王城外方圆千里以内的诸侯为甸服。晋为甸侯，其地位原不甚高，不能封赐卿大夫立家。

【译文】

鲁惠公二十四年，晋国开始发生动乱，所以把桓叔封在曲沃，靖侯的孙子栾宾做他的辅相。师服说："我听说国家的建立，根本大而枝节小，这样才能稳固。所以天子封建诸侯国，诸侯建立卿大夫的采邑，卿设置同宗兄弟为侧室官，大夫又有宗室子弟为贰宗官，士有仆隶子弟，庶人、工、商各有亲疏，都有大小不同的等级。所以百姓才肯事奉长上，身居下位的人也没有什么非分的念头。现在晋国是王畿之内的甸服侯国，而又另外建立侯国，它的根本既已衰弱，还能够长久吗？"

惠之三十年[1]，晋潘父弑昭侯而纳桓叔[2]，不克。晋人立孝侯[3]。惠之四十五年[4]，曲沃庄伯伐翼[5]，弑孝侯。翼人立其弟鄂侯[6]。鄂侯生哀侯[7]。哀侯侵陉庭之田[8]。陉庭南鄙启曲沃伐翼[9]。

【注释】

[1]惠之三十年：即前739。

[2]纳：接纳。曲沃本晋都，穆侯时迁都到绛（即翼）。昭侯把桓叔封在曲沃。潘父要迎桓叔入晋都，所以说"纳"。

[3]晋人立孝侯：《史记·晋世家》："昭侯七年，晋大臣潘父弑其君昭侯，而迎曲沃桓叔。桓叔欲入晋，晋人发兵攻桓叔。桓叔败，还归曲沃。晋人共立昭侯子平为君，是为孝侯。诛潘父。"孝侯，即晋孝侯，姓姬名平，晋昭侯之子，晋国第十三任君主。

[4]惠之四十五年：即前724。

[5]庄伯：桓叔子鱓。晋孝侯八年，桓叔死，子鱓代之，称为曲沃庄伯。翼：即绛地，当时晋都，在今山西翼城东南。

[6]鄂侯：即晋鄂侯，姓姬名郄，晋孝侯之子，晋国第十四任君主，在位六年。

[7]哀侯：即晋哀侯，姓姬名光，晋国第十五任君主，在位九年。

[8]陉（xíng）庭：翼南边境小城。

[9]南鄙：此指陉庭南部边境的人。启，引导。

【译文】

鲁惠公三十年，晋国的潘父弑昭侯而准备接纳桓叔，没有成功。晋国人立了孝侯。鲁惠公四十五年，曲沃庄伯攻打翼城，弑孝侯。翼城人立他的兄弟鄂侯。鄂侯生了哀侯。哀侯侵占陉庭地方的田土。陉庭南部边境的人引导曲沃攻打翼城。

三年

【经】

3.1　三年春正月[1]，公会齐侯于嬴[2]。

3.2　夏，齐侯、卫侯胥命于蒲[3]。

3.3　六月，公会杞侯于郕[4]。

3.4　秋七月壬辰朔[5]，日有食之，既[6]。

3.5　公子翚如齐逆女[7]。

3.6　九月，齐侯送姜氏于讙[8]。

3.7　公会齐侯于讙[9]。

3.8　夫人姜氏至自齐[10]。

3.9　冬，齐侯使其弟年来聘[11]。

3.10　有年[12]。

【注释】

[1]三年：鲁桓公三年当周桓王十一年，前709。

[2]齐侯：指齐僖公。嬴：在今山东莱芜西北。

[3]卫侯：指卫宣公。胥命：互相申约，但不歃血设盟，泛指一般的会见。蒲：卫地名，在今河南长垣。

[4]郕：在今山东宁阳东北。

[5]朔：初一。此日为前709年7月17日。

[6]日有食之，既：即发生了日全食。《汉书·五行志》云："京房《易传》以为桓三年日食，贯中央，上下竟而黄。"

[7]公子翚如齐逆女：杨伯峻曰："旧礼，除天子外，取妻皆必亲迎。但《春秋》无诸侯迎夫人之文，恐诸侯之亲迎，不出国境，出国境则使卿代迎。"

[8]讙（huān）：鲁地名，在今山东肥城。

[9]公会齐侯于讙：此事无《传》文说明，可能为桓公迎亲。

[10]姜氏：齐侯女。

[11]聘：外交访问。

[12]有年：五谷皆熟叫有年，即丰年。

【译文】

鲁桓公三年春正月，桓公与齐僖公在嬴地相会。

夏，齐僖公、卫宣公在蒲地会谈。

六月，桓公与杞侯在郕地相会。

秋七月初一凌晨，发生日全蚀。

公子翚去齐国迎接齐女。

九月，齐僖公送姜氏到讙地。

桓公与齐僖公在讙地相会。

夫人姜氏从齐国来到我国。

冬，齐僖公派他的弟弟夷仲年来我国聘问。

五谷丰收。

【传】

3.1　三年春，曲沃武公伐翼[1]，次于陉庭[2]。韩万御戎[3]，梁弘为右[4]，逐翼侯于汾隰[5]，骖絓而止[6]。夜获之，及栾共叔[7]。

【注释】

[1]曲沃武公：隐公七年，曲沃庄伯死，其子称继位，是为武公。

[2]次：军队停留两宿以上。古代军队在外，住一夜叫“舍”，两夜叫“信”，两夜以上叫“次”。

[3]韩万：曲沃桓叔之子，武公的叔父，受封于韩，因以为姓。韩，国名，姬姓，在今山西河津东。据《竹书纪年》，春秋前晋文

侯二十一年灭之。御戎：驾驭兵车。

[4]梁弘：曲沃之臣。为右：即车右，拿着戈盾，以防备非常。古代兵车，主将在中，御者在左，车右在右。

[5]逐翼侯于汾隰（xí）：汾水源出山西宁武西南之管涔山，西南流经静乐西，东南流经太原，折而西南，经介休、灵石、霍、洪洞、临汾诸地之西，至新绛东南折而西流，至河津西南入黄河。此逐翼侯之地当在今襄汾、曲沃之间。翼侯，即晋哀侯。汾，汾水。隰，水边低地。

[6]骖（cān）：古代兵车一车四马，中间两马叫服，两边二马叫骖。絓（guà）：绊住，挂碍。

[7]栾共叔：即曲沃桓叔之傅栾宾之子，名成。《国语·晋语一》云：“武公伐翼，杀哀侯，止栾共子曰：‘苟无死，吾以子见天子，令子为上卿，制晋国之政。’共子辞而死之。”《晋世家》云：“哀侯九年，伐晋于汾旁，虏哀侯。”则哀侯与栾共叔俱死。

【译文】

鲁桓公三年春，曲沃武公进攻翼城，军队驻扎在陉庭。韩万为武公驾车，梁弘作为车右，在汾水边的低洼地追赶晋哀侯，由于骖马被绊住才停下来。夜里，俘获了晋哀侯和栾共叔。

3.2　会于嬴，成昏于齐也。

【译文】

桓公和齐僖公在嬴地会见，这是由于和齐女订婚。

3.3　夏，齐侯、卫侯胥命于蒲，不盟也。

【译文】

夏季，齐僖公、卫宣公在蒲地只是会谈，没有结盟。

3.4　公会杞侯于郕，杞求成也[1]。

【注释】

[1]求成：要求讲和。上年鲁“入杞，讨不敬”，所以此年杞侯要求讲和。

【译文】

桓公和杞侯在郕地会见，这是由于杞国要求议和。

3.5　秋，公子翚如齐逆女。修先君之好，故曰“公子”[1]。齐侯送姜氏于**讙**，非礼也。凡公女[2]，嫁于敌国[3]，姊妹，则上卿送之，以礼于先君；公子[4]，则下卿送之。于大国，虽公子，亦上卿送之。于天子，则诸卿皆行，公不自送。于小国，则上大夫送之[5]。

【注释】

[1]公子：公子翚此行是重修前代国君旧好，所以《春秋》称他为公子。

[2]公女：公室女子。

[3]敌国：对等的国家。敌，匹敌，同等。

[4]公子：男女通用，此指女公子，即国君之女。

[5]则上大夫送之：按，“凡公女”至此是解释为什么说齐侯“非礼”。诸侯嫁女不自送，齐侯自送，所以说“非礼”。杨伯峻曰：“《士昏礼》云：‘舅飨送者以一献之礼，酬以束锦。’郑玄《注》云：‘送者，女家有司也。’则纵大夫与士嫁女，主人亦不自送。”

【译文】

秋，公子翚到齐国迎接齐女。因为是重修前代国君的友好关系，所以《春秋》称翚为“公子”。齐僖公护送姜氏出嫁，到了讙地，这是不合于礼的。凡是本国的公室女子出嫁到同等级国家，如果是国君的姐妹，就由上卿护送她，以表示对前代国君的尊敬；如果是国君的女儿，就由下卿护送她。出嫁到大国，即便是国君的女儿，也由上卿护送她。嫁给天子，各位大臣都要去护送她，国君不亲自护送。出嫁到小国，就由上大夫护送她。

3.6　冬，齐仲年来聘[1]，致夫人也[2]。

【注释】

[1]齐仲年来聘：古时诸侯女子出嫁，又派大夫随后加以聘问。

[2]致：护送，此指对被护送者尽到责任。

【译文】

冬季，齐仲年前来聘问，这是为了把姜氏护送到鲁都。

3.7　芮伯万之母芮姜恶芮伯之多宠人也[1]，故逐之，出居于魏[2]。

【注释】

[1]芮（ruì）：诸侯国名，姬姓，在今陕西大荔东南。宠人：即宠姬。

[2]魏：此指古魏国，即《诗经·国风·魏风》之魏，在今山西芮城东北。杨伯峻曰：“芮城县西三十里郑村有芮伯城，当为芮伯万被逐所居之地。”此句为明年秦国侵芮一事张本。

【译文】

芮伯万的母亲芮姜嫌恶芮伯的宠姬太多，因此把他赶走，让他住到魏城。

四年

【经】

4.1　四年春正月[1]，公狩于郎[2]。

4.2　夏，天王使宰渠伯纠来聘[3]。

【注释】

[1]四年：鲁桓公四年当周桓王十二年，前708。

[2]狩：冬猎叫狩。郎：在今山东鱼台东北。

[3]宰：官名，掌管王家内外事务。渠伯纠：渠，本周室地名，此以封邑为氏。排行第一称伯，纠是其名。

【译文】

鲁桓公四年春周历正月，桓公在郎地狩猎。

夏，周天子派宰渠伯纠来我国聘问。

【传】

4.1　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书，时，礼也[1]。

【注释】

[1]书，时，礼也：杨伯峻曰："《周礼·大司马》：'中冬教大阅，遂以狩田。'周正之春正月，正夏正之仲冬十一月。但此年实是建丑，春正月为夏正之季冬十二月，亦农闲可以狩猎之时，故曰'时'。"

【译文】

鲁桓公四年春正月，鲁桓公在郎地打猎。《春秋》记载这件事，是由于这正是狩猎之时，合于礼。

4.2　夏，周宰渠伯纠来聘。父在，故名[1]。

【注释】

[1]父在，故名：因为渠伯纠与他的父亲同在周王室任职，所以《春秋》记载他的名字。这是解释《春秋》书法。

【译文】

夏，周朝的宰官渠伯纠来鲁国聘问。由于他与他的父亲同在周王室任职，所以《春秋》写出他的名字。

4.3　秋，秦师侵芮[1]，败焉，小之也[2]。

【注释】

[1]秦师侵芮：按，这是《左传》首次记载秦国史事。秦，诸侯国名，嬴姓，相传周孝王封伯益之后非子于秦（今甘肃天水），作为附庸。后秦襄公护送周平王东迁有功，被分封为诸侯。秦宁公时迁都到平阳（今陕西宝鸡），秦德公时又迁都于雍（今陕西凤翔），献公时迁都栎阳（今陕西临潼），孝公迁都咸阳（今陕西咸阳）。

[2]小：轻敌。

【译文】

秋，秦国的军队袭击芮国，秦军战败，由于小看了敌人的缘故。

4.4　冬，王师、秦师围魏，执芮伯以归[1]。

【注释】

[1]芮伯：即芮伯万。

【译文】

冬，周桓王的军队和秦国军队联合包围芮国，俘虏了芮伯回来。

五年

【经】

5.1　五年春正月[1]，甲戌、己丑[2]，陈侯鲍卒[3]。

5.2　夏，齐侯、郑伯如纪[4]。

5.3　天王使仍叔之子来聘[5]。

5.4　葬陈桓公。

5.5　城祝丘[6]。

5.6　秋，蔡人、卫人、陈人从王伐郑[7]。

5.7　大雩[8]。

5.8　螽[9]。

5.9　冬，州公如曹[10]。

【注释】

[1]五年：鲁桓公五年当周桓王十三年，前707。

[2]甲戌：指上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己丑：指是年正月初六。

[3]陈侯鲍：指陈桓公。

[4]齐侯：指齐僖公。郑伯：指郑庄公。纪：国名，在今山东寿光。

[5]天王使仍叔之子来聘：仍叔年老，故使仍叔之子代其行事，因其本身在朝廷中没有爵位，所以不记其名。仍叔，世为周朝大夫。

[6]祝丘：鲁地名，在今山东临沂。

[7]蔡人、卫人、陈人从王伐郑：此次战役即《传》文中的繻葛之战。春秋间，唯此役天子亲征。

[8]雩（yú）：为求雨而举行的祭祀。

[9]螽（zhōng）：飞蝗。此指飞蝗成灾。

[10]州：诸侯国名，姜姓，地在今山东安丘。曹：诸侯国名，姬姓，武王时封其弟叔振铎于曹，地在今山东定陶。

【译文】

鲁桓公五年春周历正月，去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今年正月初六，陈桓公鲍去世。

夏，齐僖公、郑庄公去纪国。

周天子派仍叔之子来我国聘问。

安葬陈桓公。

修筑祝丘的城墙。

秋，蔡国人、卫国人、陈国人跟随周桓王讨伐郑国。

举行求雨的祭祀。

发生蝗灾。

冬，州公去曹国。

【传】

5.1　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陈侯鲍卒，再赴也[1]。于是陈乱，文公子佗杀太子免而代之[2]。公疾病而乱作，国人分散，故再赴[3]。

【注释】

[1]再赴也：指甲戌、己丑两次讣告。甲戌至己丑，相距十六日。赴，报丧。

[2]文公子佗：指陈佗，即五父，太子免的叔父。太子免：陈桓公太子。

[3]故再赴：这是说明“再赴”的缘故。杨伯峻曰：“《公羊传》云：‘甲戌之日亡，己丑之日死（尸）而得，君子疑焉，故以二日卒之也。’《穀梁传》云：‘《春秋》之义，信以传信，疑以传疑。陈侯以甲戌之日出，己丑之日得，不知死之日，故举二日以包也。’推二《传》之意，盖以陈桓公患精神病，甲戌之日一人出走，经十六日而后得其尸，不知其气绝之日，故《春秋》

作者举二日以包之。左氏则以为再赴，较为可信，故《史记》从之。”

【译文】

鲁桓公五年春正月，去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今年正月初六，陈侯鲍逝世。《春秋》所以记载两个日子，是由于发了两次讣告而日期不同。当时陈国发生动乱，文公的儿子佗杀了太子免而取代他。陈侯病危的时候动乱发生，国内臣民纷纷离散，因此发了两次讣告。

5.2　夏，齐侯、郑伯朝于纪，欲以袭之。纪人知之[1]。

【注释】

[1]纪人知之：齐、郑都是大国，且齐僖公、郑庄公都是当时雄主，此时一起来朝，可见别有用心，故纪人知之。

【译文】

夏，齐僖公、郑庄公去纪国访问，想要乘机袭击纪国。纪国人发觉了。

5.3　王夺郑伯政[1]，郑伯不朝。秋，王以诸侯伐郑[2]，郑伯御之。

【注释】

[1]王夺郑伯政：隐公三年，“王贰于虢”，周平王就想分郑庄公之

政；隐公八年，“虢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周桓王始分郑庄公之政；隐公九年，“郑伯为王左卿士”，虢公为王右卿士，二人平起平坐；至此年，周桓王罢免了郑庄公卿士的官职，不让他参与周朝政。

[2]诸侯：此指蔡、卫、陈等国。

【译文】

周桓王不让郑庄公参与周朝政，郑庄公不再入周朝觐。秋，周桓王带领诸侯讨伐郑国，郑庄公出兵抵御。

王为中军；虢公林父将右军[1]，蔡人、卫人属焉；周公黑肩将左军[2]，陈人属焉。

【注释】

[1]虢公林父：即虢仲，时为周王卿士。

[2]周公黑肩：指周桓公，名黑肩。杨伯峻以为此时代郑庄公为卿士。

【译文】

周桓王率领中军；虢公林父率领右军，蔡军、卫军隶属于右军；周公黑肩率左军，陈军隶属于左军。

郑子元请为左拒以当蔡人、卫人[1]，为右拒以当陈人，曰：“陈

乱[2]，民莫有斗心，若先犯之[3]，必奔。王卒顾之[4]，必乱。蔡、卫不枝[5]，固将先奔。既而萃于王卒[6]，可以集事[7]。”从之。曼伯为右拒[8]，祭仲足为左拒，原繁、高渠弥以中军奉公[9]，为鱼丽之陈[10]，先偏后伍，伍承弥缝[11]。

【注释】

[1]子元：郑庄公次子公子突。拒：或作“矩”，方形的阵势。当：抵敌，抵挡。

[2]陈乱：指陈桓公死，公子佗杀太子免，国人散乱之事。

[3]犯：攻击。

[4]王卒顾之：指王卒一边要与郑军作战，一边要顾及陈国被击溃的军队。顾，顾及，照顾。

[5]不枝：不能支持。枝，支持，支撑。

[6]萃：集中。

[7]集事：成功。

[8]曼伯：郑庄公长子公子忽。

[9]原繁：郑大夫。高渠弥：郑卿，亦称高伯。以上诸人俱已见隐公五年《传》。公：指郑庄公。

[10]鱼丽之陈：古代的一种军阵。陈，同“阵”。

[11]先偏后伍，伍承弥缝：此两句解释鱼丽阵法。兵车一队分为若干偏，并用步卒来弥补偏之间的缝隙。偏，车战二十五乘为一偏。伍，五人为伍。

【译文】

郑国的子元建议用左方阵来对付蔡军和卫军，用右方阵来对付陈军，说："陈国动乱，百姓都缺乏战斗意志，如果先攻击陈军，他们必定奔逃。周天子的军队要照顾陈军，就一定会发生混乱。蔡国和卫国的军队支撑不住，也一定会争先奔逃。这时我们可集中兵力对付周天子的中军，我们就可以获得成功。"郑庄公听从了。曼伯担任右方阵的指挥，祭仲足担任左方阵的指挥，原繁、高渠弥带领中军护卫郑庄公，摆开了叫作鱼丽的阵势，兵车在前，步卒在后，步卒来弥补兵车的空隙。

战于繻葛[1]，命二拒曰："旝动而鼓[2]。"蔡、卫、陈皆奔，王卒乱，郑师合以攻之，王卒大败。祝聃射王中肩[3]，王亦能军[4]。祝聃请从之[5]。公曰："君子不欲多上人[6]，况敢陵天子乎[7]！苟自救也，社稷无陨[8]，多矣[9]。"

【注释】

[1]繻（xū）葛：即隐公五年之长葛。在今河南长葛东北。

[2]旝（kuài）：大将所用军旗，用为号令。

[3]祝聃：郑国大臣。

[4]军：指挥军队。

[5]从：追逐。

[6]上：凌驾。

[7]陵：侵侮。

[8]陨：国家危亡。

[9]多矣：满足。当时的习惯用语。

【译文】

双方在繻葛交战，郑庄公命令左右两边方阵说："看到大旗挥动，就击鼓进军。"郑国的军队发起进攻，蔡、卫、陈军一起奔逃，周军因此混乱，郑国的军队从两边合拢来进攻，周军大败。祝聃射中周桓王的肩膀，桓王还能指挥军队。祝聃请求前去追赶。郑庄公说："君子不希望欺人太甚，哪里敢欺凌天子呢？只要能挽救自己，国家免于危亡，这就足够了。"

夜，郑伯使祭足劳王[1]，且问左右[2]。

【注释】

[1]劳：慰问。

[2]问左右：慰问周王左右之臣。

【译文】

夜间，郑庄公派遣祭仲足去慰问周桓王，同时也问候他的左右随

从。

5.4　仍叔之子来聘，弱也[1]。

【注释】

[1]弱：年幼，年少。

【译文】

仍叔的儿子前来聘问。《春秋》所以记为“仍叔之子”而不记他的名字，是由于他年轻。

5.5　秋，大雩。书，不时也。凡祀，启蛰而郊[1]，龙见而雩[2]，始杀而尝[3]，闭蛰而烝[4]。过则书[5]。

【注释】

[1]启蛰：惊蛰。古之惊蛰在雨水前，为夏正正月之中气。《淮南子·天文训》改惊蛰在雨水后，为夏正二月节气。郊：夏历正月祈谷的祭礼。

[2]龙见：角、亢两宿于黄昏出现于东方。在夏正四月。龙，苍龙，是东方角、亢、氐、房、心、尾、箕七宿的总称。见，同“现”。

[3]始杀：指秋气来后，天气萧杀。在夏正七月。尝：秋祭名。《礼

记·月令》所谓“孟秋之月，农乃登谷，天子尝新，先荐寝庙”。

[4]闭蛰：昆虫蛰伏。在夏正十月。烝（zhēng）：冬祭名，杜预《春秋左传》注所谓“万物皆成，可荐者众，故烝祭宗庙”。

[5]过：非正常时节的祭祀。

【译文】

秋季，为求雨而举行大雩祭。《春秋》记载这件事，是由于这不是按时的祭祀。凡是祭祀，昆虫惊动举行郊祭，苍龙的角亢二宿出现举行雩祭，秋天寒气降临举行尝祭，昆虫蛰伏举行烝祭。如果过了规定的时间举行祭礼，就要记载。

5.6　冬，淳于公如曹[1]。度其国危，遂不复。

【注释】

[1]淳于公：即州公。州，国名，都于淳于，在今山东安丘东北。以都名代称国名，古时本有此例，如魏惠王迁都大梁，即可称梁惠王；韩迁都于郑，亦称郑国。

【译文】

冬季，淳于公到曹国。自己估计他的国家将发生危难，因此没有再回国了。

六年

【经】

6.1　六年春正月，寔来[1]。

6.2　夏四月，公会纪侯于成[2]。

6.3　秋八月壬午[3]，大阅[4]。

6.4　蔡人杀陈佗[5]。

6.5　九月丁卯[6]，子同生[7]。

6.6　冬，纪侯来朝。

【注释】

[1]六年春正月，寔来：此句本应接上年《经》文，主语为“州公”。自分《经》之年后，一事分属两年。六年，鲁桓公六年当周桓王十四年，前706。寔，同“实”。

[2]成：同“郕”。故城在今山东宁阳东北。

[3]壬午：初八日。

[4]大阅：阅兵，即检阅兵车及驾车之马。

[5]蔡人杀陈佗：此事本年无《传》，据庄公二十二年《传》，蔡国为立己国女子所生的公子跃为君，故杀陈佗。公子跃即陈厉公。是年即为陈厉公元年。陈佗，即上年之公子佗。

[6]丁卯：二十四日。

[7]子同：鲁桓公的儿子，名同，后来的鲁庄公。

【译文】

鲁桓公六年春周历正月，州公来我国。

夏四月，桓公与纪侯在成地相会。

秋八月初八，举行盛大的阅兵活动。

蔡国人杀死陈佗。

九月二十四日，桓公之子同出生。

冬，纪侯来我国朝见。

【传】

6.1 六年春，自曹来朝。书曰“寔来”，不复其国也[1]。

【注释】

[1]复：回。

【译文】

鲁桓公六年春，州公从曹国前来朝见。《春秋》记载作“寔来”，是由于他真正不再回国了。

6.2　楚武王侵随[1]，使薳章求成焉[2]。军于瑕以待之[3]。随人使少师董成[4]。

【注释】

[1]楚武王：名熊通，前740年即位。是年为楚武王三十五年。随：诸侯国名，姬姓，在今湖北随州。

[2]薳（wěi）章：也作蒍章。《潜夫论·志氏姓》云：“蚠冒生章者，王子无钩也。”因食邑在薳，故名薳章。蚠冒亦作“蚡冒”，是楚武王的父亲，则薳章为楚武王的兄弟。

[3]瑕：随国地名。今地不详。

[4]少师：官名。董成：主持和谈。董，主持。

【译文】

楚武王入侵随国，先派薳章去谈判，把军队驻扎在瑕地以等待结果。随国人派少师主持和谈。

斗伯比言于楚子曰[1]：“吾不得志于汉东也[2]，我则使然。我张吾三军[3]，而被吾甲兵[4]，以武临之，彼则惧而协来谋我，故难间也[5]。汉

东之国，随为大，随张[6]，必弃小国[7]。小国离，楚之利也。少师侈[8]，请羸师以张之[9]。”熊率且比曰[10]：“季梁在[11]，何益？”斗伯比曰：“以为后图，少师得其君。”王毁军而纳少师[12]。

【注释】

[1]斗伯比：即后来的令尹子文之父。斗氏为芈姓，楚先王若敖的后代。

[2]得志：指扩张国土。汉东：汉水以东，多姬姓小国。

[3]张：扩大。

[4]被吾甲兵：整顿装备。

[5]间：离间。

[6]张：自高自大。

[7]弃：轻视。

[8]侈：骄傲。

[9]羸（léi）师：此处指让军队故意表现出衰弱的样子。羸，衰弱。

[10]熊率且比：楚国大夫。

[11]季梁：随国贤臣。

[12]毁军：故意乱其军阵。纳：迎于军中。

【译文】

斗伯比对楚武王说："我国在汉水东边领土得不到扩张，是我们自己造成的。我们扩大军队，整顿装备，用武力逼迫别国，他们害怕因而共同来对付我们，所以就难于离间了。在汉水东边的国家中，随国最大，随国要是自高自大，就必然轻视小国。小国离心，对楚国有利。少师这个人很骄傲，请君王隐藏我军的精锐，而让他看到疲弱的士卒，助长他的骄傲。"熊率且比说："有季梁在，这样做有什么好处？"斗伯比说："这是为以后打算，因为少师可以得到他们国君的信任。"楚武王故意把军容弄得疲惫懈怠来接待少师。

少师归，请追楚师，随侯将许之。季梁止之曰："天方授楚，楚之羸，其诱我也，君何急焉？臣闻小之能敌大也，小道大淫[1]。所谓道，忠于民而信于神也[2]。上思利民，忠也；祝史正辞[3]，信也。今民馁而君逞欲[4]，祝史矫举以祭[5]，臣不知其可也。"公曰："吾牲牷肥腯[6]，粢盛丰备[7]，何则不信？"对曰："夫民，神之主也。是以圣王先成民而后致力于神。故奉牲以告曰'博硕肥腯'[8]，谓民力之普存也，谓其畜之硕大蕃滋也[9]，谓其不疾瘯蠡也[10]，谓其备腯咸有也[11]。奉盛以告曰'洁粢丰盛'[12]，谓其三时不害而民和年丰也[13]。奉酒醴以告曰'嘉栗旨酒'[14]，谓其上下皆有嘉德而无违心也[15]。所谓馨香[16]，无谗慝也[17]。故务其三时，修其五教[18]，亲其九族[19]，以致其禋祀[20]。于是乎民和而神降之福，故动则有成。今民各有心，而鬼神乏主[21]，君虽独丰，其何福之有！君姑修政而亲兄弟之国[22]，庶免于难。"随侯惧而修政，楚不敢伐。

【注释】

[1]小道大淫：小国有道而大国无度。

[2]信：诚信。

[3]祝史：主持祭祀祈祷之官。正辞：言辞正实不欺。

[4]馁：饥饿。逞欲：力图满足自己的欲望。

[5]矫举：用诈伪之辞称述功德。

[6]牲牷（quán）：祭祀用的牺牲。牷，毛色纯一的牛。肥腯（tú）：肥壮。

[7]粢盛（chéng）：祭祀用的粮食。粢，祭祀所用之黍稷等谷物。盛，盛在祭器中的祭品。

[8]博：广。硕：大。

[9]蕃滋：繁殖。

[10]不疾瘯蠡（cù luǒ）：不病、不瘦弱。瘯蠡，指六畜疥癣之疾。

[11]备腯咸有：品种齐全。

[12]洁粢丰盛：指谷物清洁，盛满祭器。

[13]三时：春、夏、秋，是务农之时。不害：指不违农时。

[14]醴：酒。嘉栗旨酒：清洌而美的好酒。栗，杨伯峻引俞樾《茶香室经说》以为借为“洌”。

[15]无违心：无异心。

[16]馨香：芳香远闻。杨伯峻曰：“馨香既指祭品言，古人亦以为祭品之馨香尤在祭者之德行有以副之。”

[17]谗：诬陷人的坏话。慝（tè）：邪恶。

[18]五教：指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

[19]九族：从高祖、曾祖、祖父、父亲、本身，到子、孙、曾孙、玄孙共九代，称为九族。或说也包括异姓亲戚。

[20]禋（yīn）祀：祭祀鬼神。

[21]鬼神乏主：前云“民，神之主也”，如今民各有心则不和，则鬼神乏主。与前文照应。

[22]兄弟之国：指汉东诸姬姓国。

【译文】

少师回去，请求追逐楚军，随侯准备答应。季梁劝阻说：“上天正在帮助楚国，楚国军队显得疲惫懈怠的样子，是引诱我们。国君何必急于从事？下臣听说小国之所以能够抵抗大国，是小国有道，而大国君主放纵无度。所谓道，就是忠于百姓而取信于神明。上边的人想到对百姓有利，这是忠；祝史真实不欺地祝祷，这是信。现在百姓饥饿而国君放纵个人享乐，祝史浮夸功德来祭祀，下臣不知怎样行得通。”随侯说：“我祭祀用的牲口都既无杂色，又很肥大，黍稷也都丰盛完备，为什么不能取信于神明？”季梁回答说：“百姓，是神明的主人。因此圣王先团结百姓，而后才致力于神明。所以在奉献牺牲的时候祝告说‘牲口

又大又肥’，这是说百姓的财力普遍富足，牲畜肥大而繁殖生长，并没有得病而瘦弱，又有各种优良品种。在奉献黍稷的时候祷告说‘洁净的粮食盛得满满的’，这是说不在春、夏、秋三季做有违农时的事，百姓和睦而收成很好。在奉献甜酒的时候祝告说‘美酒又好又清’，这是说上上下下都有美德而没有坏心眼。所谓的祭品芳香，就是人心没有邪念。因为春、夏、秋三季都努力于农耕，修明五教，敦睦九族，用这些行为来致祭神明。这样百姓便和睦，神灵也降福，所以做任何事情都能成功。现在百姓各有各的想法，鬼神没有依靠，国君一个人祭祀丰富，又能求得什么福气呢？国君姑且修明政治，亲近兄弟国家，看能否免于祸难。”随侯害怕了，从而修明政治，楚国就没有敢来攻打。

6.3　夏，会于成，纪来谘谋齐难也[1]。

【注释】

[1]谘谋：商量。谘，同“咨”。

【译文】

夏，鲁桓公和纪侯在成地相会，这是由于纪侯前来商谈如何对付齐国灭纪的企图。

6.4　北戎伐齐[1]，齐使乞师于郑。郑大子忽帅师救齐。六月，大败戎师，获其二帅大良、少良[2]，甲首三百[3]，以献于齐。于是，诸侯之大夫戍齐，齐人馈之饩[4]，使鲁为其班[5]。后郑。郑忽以其有功也[6]，怒，故有郎之师[7]。

【注释】

[1]北戎：也叫山戎。

[2]大良、少良：杨伯峻以为是山戎之二帅之名。章炳麟以为即大君、少君，都是部落首领之称，犹匈奴之左贤王、右贤王。

[3]甲首：带甲兵士的首级。

[4]饩（xì）：送人熟食叫饔（yōng），送人生食叫饩。饩有牛、羊、豕、黍、粱、稷、禾等。

[5]为其班：安排次序。

[6]郑忽：郑太子忽。

[7]郎之师：指桓公十年，郑合齐、卫伐鲁之役。郎，鲁国地名，在今山东鱼台。

【译文】

北戎进攻齐国，齐国派人到郑国求援。郑国的太子忽率领军队救援齐国。六月，大败戎军，俘虏了它的两个主帅大良、少良，斩杀带甲戎军三百人，将其首级献给齐国。当时，诸侯的大夫在齐国防守边境，齐国人馈送他们食物，让鲁国来确定致送各国军队的先后次序。鲁国因依照周王朝所定的次序，把郑国排在后面。郑太子忽认为自己有功劳，很恼怒，所以四年之后就有郎地的战役。

公之未昏于齐也[1]，齐侯欲以文姜妻郑大子忽。大子忽辞，人问其

故，大子曰：“人各有耦[2]，齐大，非吾耦也。《诗》云：‘自求多福[3]。’在我而已，大国何为？”君子曰：“善自为谋。”及其败戎师也，齐侯又请妻之，固辞。人问其故，大子曰：“无事于齐，吾犹不敢。今以君命奔齐之急[4]，而受室以归[5]，是以师昏也。民其谓我何？”遂辞诸郑伯。

【注释】

[1]公：指鲁桓公。昏：同“婚”。

[2]耦：配偶。

[3]自求多福：见《诗经·大雅·文王》，谓求福在己，非由人。故有下文“在我而已”的话。

[4]奔齐之急：奔救齐国的急难。

[5]受室：即娶妇。

【译文】

桓公在没有与齐国结亲以前，齐僖公想把文姜嫁给郑太子忽。太子忽辞谢，别人问为什么，太子忽说：“人人都有合适的配偶，齐国强大，不是我的配偶。《诗》说：‘求于自己，多受福德。’靠我自己就是了，要大国干什么？”君子说：“太子忽善于为自己打算。”等到他打败了戎军，齐僖公又请求把别的女子嫁给他，太子忽坚决辞谢。别人问为什么，太子忽说：“我没有为齐国做什么事情，尚且不敢娶他们的女子。现在由于国君的命令奔赴齐国解救危急，反而娶了妻子回国，这是

利用战争而成婚。百姓将会对我有什么议论呢？”于是就用郑庄公的名义辞谢了。

6.5　秋，大阅，简车马也。

【译文】

秋，举行盛大的阅兵仪式，这是检阅战车和马匹。

6.6　九月丁卯，子同生，以大子生之礼举之，接以大牢[1]，卜士负之[2]，士妻食之[3]。公与文姜、宗妇命之[4]。

【注释】

[1]接：父亲接见儿子。大牢：祭祀时牛、羊、猪三牲齐全叫太牢。只用一牲叫特，用羊和猪叫少牢。大，同“太”。

[2]卜士负之：《礼记·内则》云：“三日，卜士负之。吉者宿齐（同斋），朝服寝门外，诗（持、承）负之。射人以桑弧蓬矢六射天地四方，保（保母）受乃负之。宰醴（礼）负子，赐之束帛。”卜，用占卜来选择。负，抱负。

[3]士妻食（sì）之：《礼记·内则》：“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则其母不自己哺乳，士之妻或大夫之妾之有乳汁者，卜其吉者使之哺乳太子。食，喂养，此指哺乳。

[4]宗妇：同宗之妇。命之：取名。

【译文】

九月二十四日，桓公的儿子同出生，举行太子出生的礼仪：父亲接见儿子时用牛、羊、豕各一的太牢，用占卜选择士人抱他，用占卜选择士人的妻子给他喂奶。桓公和文姜、同宗妇人为他取名字。

公问名于申繻[1]。对曰："名有五，有信，有义，有象，有假，有类。以名生为信[2]，以德命为义[3]，以类命为象[4]，取于物为假[5]，取于父为类[6]。不以国，不以官，不以山川[7]，不以隐疾[8]，不以畜牲[9]，不以器币[10]。周人以讳事神[11]，名，终将讳之。故以国则废名，以官则废职，以山川则废主[12]，以畜牲则废祀[13]，以器币则废礼[14]。晋以僖侯废司徒[15]，宋以武公废司空[16]，先君献、武废二山[17]，是以大物不可以命。"公曰："是其生也，与吾同物[18]，命之曰同。"

【注释】

[1]申繻（xū）：鲁大夫。

[2]以名生为信：用出生的某一种情况来命名是信。如唐叔虞初生，手掌有字似"虞"，所以叫"虞"。杨伯峻引沈钦韩《左传补注》谓名生之子，所包甚广，唐叔虞、公子友之事，其属偶然。殷代质直，以生日名子，或听其声，以律定其名，这即是"名生为信"。

[3]以德命为义：用祥瑞的字眼来命名是义。如周文王叫"昌"，武王

叫“发”，皆取其祥瑞。

[4]以类命为象：用相类似的事物来命名是象。据传孔子头顶像尼丘，因以类似的字眼“丘”命名之。

[5]取于物为假：假借某种事物的名称来命名是假。

[6]取于父为类：借用和父亲有关的字眼来命名是类。如鲁庄公与鲁桓公所生之日相同，所以叫“同”。

[7]不以国，不以官，不以山川：国、官、山川皆指本国山川。春秋国君多有以他国国名为名者。

[8]隐疾：疾病。疾病，人所不免，口难以避讳，故不以为名。

[9]畜牲：马、牛、羊、豕、狗、鸡。养之则为畜，用之以祭祀则为牲。

[10]器币：器，指礼器，如俎、豆、罍、彝、钟、磬之类，下文“以器币则废礼”可证。币，古者以礼物馈赠人曰“币”。圭、璋、璧、琮、琥、璜、马、皮、帛、锦、绣、黼等都是。

[11]周人以讳事神：杨伯峻曰：“明殷商无避讳之礼俗。以讳事神者，生时不讳，死然后讳之，《檀弓下》所谓‘卒哭而讳’。故卫襄公名恶，而其臣有石恶，君臣同名，不以为嫌。周人虽避讳，远不如汉以后禁忌日甚，嫌名、二名皆避，生时亦避。”

[12]以官则废职，以山川则废主：以官名为人名，则改其官名；以山川名为人名，则改其山川之名，如此则废职、废主。极言其不可。

[13]以畜牲则废祀：以牛、羊、豕等为人名，则不可以再用之为牺牲，所以是废祀也。

[14]以器币则废礼：器币都为行礼仪之物，以之为人名，由于避讳而不用其物，是废礼仪。

[15]晋以僖侯废司徒：晋僖侯名司徒，改司徒为中军。

[16]宋以武公废司空：宋武公名司空，改司空为司城。

[17]先君献、武废二山：鲁献公名具，武公名敖，故废具山、敖山之名，改以其乡名为山名。

[18]同物：据昭公七年《传》，岁、时、日、月、星、辰为六物。此指同日。

【译文】

桓公向申繻询问取名字的事。申繻回答说："取名有五种方式，有信，有义，有象，有假，有类。用出生的某一种情况来命名是信，用祥瑞的字眼来命名是义，用相类似的事物来命名是象，假借某种事物的名称来命名是假，借用和父亲有关的字眼来命名是类。命名不用国名，不用官名，不用山川名，不用疾病名，不用牲畜名，不用器物礼品名。周朝人用避讳来奉事神明，名，在死了以后就要避讳。所以用国名命名，就会废除人名，用官名命名就会改变官称，用山川命名就会改变山川的名称，用牲畜命名就会废除祭祀，用器物礼品命名就会废除礼仪。晋国因为僖公而改司徒的官名，宋国因为武公而改司空之官名，我国因为先君献公、武公而改变两座山之名，所以大的事物不可以用来命名。"桓公说："这孩子的出生，和我在同一日，给他命名叫同吧。"

6.7　冬，纪侯来朝，请王命以求成于齐[1]，公告不能。

【注释】

[1]请王命：指请桓公代纪国求得周天子的命令。

【译文】

冬，纪侯前来朝见，请求鲁国代纪国取得周天子的命令去向齐国求和，桓公告诉他说自己做不到。

七年

【经】

7.1　七年春二月己亥[1]，焚咸丘[2]。

7.2　夏，榖伯绥来朝[3]。邓侯吾离来朝[4]。

【注释】

[1]七年：鲁桓公七年当周桓王十五年，前705。春二月：夏历为四月。己亥：二十八日。

[2]焚：放火烧地，使野兽外逃，以便围猎。咸丘：鲁地名，在今山东巨野东南。

[3]榖：诸侯国名，嬴姓，伯爵，在今湖北谷城西北。绥：榖伯之名。

[4]邓：诸侯国名，曼姓，侯爵，在今河南邓州。吾离：邓侯之名。

【译文】

鲁桓公七年春周历二月二十八日，放火焚烧咸丘田地。

夏，榖伯绥来我国朝见。邓侯吾离来我国朝见。

【传】

7.1 七年春[1]，穀伯、邓侯来朝。名，贱之也[2]。

【注释】

[1]七年春：《经》文作“夏”，传文作“春”，是因为《传》文用夏历。

[2]贱：轻视。

【译文】

鲁桓公七年春，穀伯绥、邓侯吾离来鲁国朝见。《春秋》记载他们的名字，是由于轻视他们。

7.2 夏，盟、向求成于郑[1]，既而背之。

【注释】

[1]盟、向求成于郑：盟、向，二邑名，隐公十一年周天子以之与郑交换者。郑当时对二邑名义上有所有权，实际上并未得到。有学者推测二邑与郑国必有兵事，所以现在与郑求和。

【译文】

夏，盟邑、向邑向郑国求和，不久又背叛郑国。

7.3　秋，郑人、齐人、卫人伐盟、向。王迁盟、向之民于郏[1]。

【注释】

[1]王迁盟、向之民于郏（jiá）：盟、向叛郑，周王无力抵抗郑、齐、卫三国军队，只能迁两地之民，而将地给郑国。郏，地名，即郏鄏，又曰王城，在今河南洛阳。

【译文】

秋，郑人、齐人、卫人攻打盟邑、向邑。周桓王把盟邑、向邑的百姓迁到郏地。

7.4　冬，曲沃伯诱晋小子侯，杀之[1]。

【注释】

[1]冬，曲沃伯诱晋小子侯，杀之：曲沃伯，即曲沃武公。晋小子侯，晋哀侯子，晋国第十六世君主。按，此应与下年《传》“八年春，灭翼”连读，被后人割裂。

【译文】

冬，曲沃武公诱骗晋国小子侯，把他杀死了。

八年

【经】

8.1　八年春正月己卯[1]，烝[2]。

8.2　天王使家父来聘[3]。

8.3　夏五月丁丑[4]，烝。

8.4　秋，伐邾。

8.5　冬十月，雨雪[5]。

8.6　祭公来，遂逆王后于纪[6]。

【注释】

[1]八年：鲁桓公八年当周桓王十六年，前704。春正月：此春正月为夏历十二月。己卯：十四日。

[2]烝：冬祭。根据桓公五年《传》，烝一般应在夏历十月，所以这是非正常之祭，即前所谓“过则书”。

[3]家父：周天子大夫。

[4]丁丑：十三日。

[5]冬十月，雨雪：十月，夏历为九月，不应有雪而下雪，所以记载。雨雪，下雪。

[6]祭公来，遂逆王后于纪：时周天子与纪国通婚，因纪国小，所以由鲁国代为主持，祭公因此先至鲁，后迎亲。古时通婚，男女双方必须地位相称。周是天子，与诸侯通婚，地位不同。周王娶后，由王室派遣公卿来鲁，然后迎王后直归京师，所以祭公迎接王后必须来鲁。祭公，周天子的三公。

【译文】

鲁桓公八年春周历正月十四日，举行烝祭。

周天子派大夫家父来我国聘问。

夏五月十三日，举行烝祭。

秋，进攻邾国。

冬十月，下雪。

祭公来我国，然后去纪国迎接王后。

【传】

8.1　八年春，灭翼。

【译文】

鲁桓公八年春，曲沃武公灭亡了翼邑。

8.2　随少师有宠。楚斗伯比曰："可矣。仇有衅[1]，不可失也。"

【注释】

[1]仇：指随国。衅（xìn）：缝隙。

【译文】

随国少师受到宠信。楚国的斗伯比说："可以了。敌国内部有隙可乘，不可以失掉机会。"

夏，楚子合诸侯于沈鹿[1]。黄、随不会[2]，使薳章让黄[3]。楚子伐随，军于汉、淮之间。

【注释】

[1]沈鹿：楚地名，在今湖北钟祥东。

[2]黄：诸侯国名，嬴姓，在今河南潢川西北。

[3]让：谴责。

【译文】

夏季，楚武王在沈鹿会合诸侯的军队。黄、随两国不参加会议，楚国派薳章去责备黄国。楚武王亲自讨伐随国，军队驻扎在汉水、淮水之间。

季梁请下之[1]：“弗许而后战，所以怒我而怠寇也[2]。”少师谓随侯曰：“必速战。不然，将失楚师。”随侯御之，望楚师。季梁曰：“楚人上左[3]，君必左[4]，无与王遇[5]。且攻其右，右无良焉[6]，必败。偏败[7]，众乃携矣[8]。”少师曰：“不当王，非敌也[9]。”弗从。战于速杞[10]，随师败绩。随侯逸[11]，斗丹获其戎车[12]，与其戎右少师[13]。

【注释】

[1]下之：表示屈服。

[2]怒我：激怒我军，振作士气。怠：松懈。

[3]楚人上左：楚国以左为尊。上，通“尚”。崇尚，看重。时诸侯多以右为尊。

[4]君：此指随君。

[5]王：此指楚武王。遇：对阵。

[6]无良：无良将。

[7]偏：偏师，非主力。

[8]携：离散。

[9]敌：匹敌。

[10]速杞：随地名，在今湖北应山西。

[11]逸：逃走。

[12]斗丹：楚大夫。戎车：此指随君所乘之兵车。

[13]戎右少师：少师有宠，所以为车右。戎右，车右。

【译文】

季梁建议向楚人表示屈服，说："等他们不肯，然后作战，这样就可以激怒我军而使敌军懈怠。"少师对随侯说："必须速战，不这样，就会失去战胜楚军的机会。"随侯率军抵御楚军，远望楚国的军队。季梁说："楚人以左为尊，国君一定在左军之中，不要和楚王正面作战。姑且攻击他的右军，右军没有好指挥官，必然失败。他们的偏军一败，大军就离散了。"少师说："不与楚王正面作战，这就表示我们和他不能对等。"随侯又没有听从季梁的话。两军在速杞交战，随军大败。随侯逃走，斗丹俘获了随侯的战车和车右少师。

秋，随及楚平。楚子将不许，斗伯比曰："天去其疾矣，随未可克也。"乃盟而还。

【译文】

秋季，随国要同楚国讲和。楚武王本拟不同意，斗伯比说："上天已经铲除了他们的疾患，随国还不可能战胜。"于是订立了盟约回国。

8.3　冬，王命虢仲立晋哀侯之弟缗于晋[1]。

【注释】

[1]王命虢仲立晋哀侯之弟缗（mín）于晋：《史记·晋世家》：“周桓王使虢仲伐曲沃武公。武公入于曲沃。乃立晋哀侯弟缗为晋侯。”则周并非仅派虢仲立晋侯，还讨伐了曲沃武公。虢仲，即周王卿士虢公林父。

【译文】

冬，周桓王命令虢仲立了晋哀侯的兄弟缗为晋侯。

8.4 祭公来，遂逆王后于纪，礼也。

【译文】

祭公到鲁国来，然后到纪国迎接王后，这是合于礼的。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纪季姜归于京师[2]。

9.2　夏四月[3]。

9.3　秋七月[4]。

9.4　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来朝[5]。

【注释】

[1]九年：鲁桓公九年当周桓王十七年，前703。

[2]纪季姜：即上年祭公所迎之桓王后。京师：指周都洛邑。

[3]夏四月：夏季首月。

[4]秋七月：秋季首月。

[5]曹伯：即曹桓公。世子：即太子，射姑是其名。

【译文】

鲁桓公九年春，纪国季姜出嫁到京师。

夏四月。

秋七月。

冬，曹伯派他的太子射姑来我国朝见。

【传】

9.1　九年春，纪季姜归于京师。凡诸侯之女行[1]，唯王后书。

【注释】

[1]行：出嫁。

【译文】

鲁桓公九年春，纪国的季姜出嫁到京师。凡是诸侯的女儿出嫁，只有出嫁做王后才加以记载。

9.2　巴子使韩服告于楚[1]，请与邓为好[2]。楚子使道朔将巴客以聘于邓[3]。邓南鄙鄾人攻而夺之币[4]，杀道朔及巴行人[5]。楚子使薳章让于邓[6]，邓人弗受[7]。

【注释】

[1]巴：诸侯国名，姬姓，子爵，约在今湖北襄樊。韩服：巴国行人。

[2]为好：缔结友好关系。

[3]道朔：楚大夫。将：率领。巴客：指韩服。

[4]鄾（yōu）：地名，在今湖北襄阳东北。币：聘问的礼品。

[5]行人：官名，掌管朝觐聘问之事。此指韩服。

[6]让：责备。

[7]弗受：指拒绝接受责备。

【译文】

巴子派遣韩服向楚国报告，请求和邓国缔结友好关系。楚武王派遣道朔带领巴国的使者到邓国聘问。邓国南部边境的鄾地人攻击他们，并掠夺财礼，杀死了道朔和巴国的使者。楚武王派遣薳章责备邓国，邓国人拒不接受。

夏，楚使斗廉帅师及巴师围鄾[1]。邓养甥、聃甥帅师救鄾[2]。三逐巴师[3]，不克。斗廉衡陈其师于巴师之中以战[4]，而北[5]。邓人逐之，背巴师[6]。而夹攻之。邓师大败，鄾人宵溃。

【注释】

[1]斗廉：楚大夫。

[2]养甥、聃甥：邓大夫。

[3]逐：冲锋。

[4]衡：横。

[5]北：败逃。

[6]邓人逐之，背巴师：邓人不知楚军败退是计，追击楚军，于是巴军就到了邓人背后。

【译文】

夏季，楚国派遣斗廉率领楚军和巴军包围鄾地。邓国的养甥、聃甥率领邓军救援鄾地。邓军三次向巴军发起冲锋，不能得胜。斗廉率军在巴军之中列为横阵，交战时假装败逃。邓军追逐楚军，巴军就处于他们背后。楚、巴两军夹攻邓军。邓军大败，鄾地人黄昏后就溃散了。

9.3　秋，虢仲、芮伯、梁伯、荀侯、贾伯伐曲沃[1]。

【注释】

[1]梁：诸侯国名，嬴姓，伯爵，在今陕西韩城南。僖公十九年秦穆公灭之。荀：诸侯国名，姬姓，侯爵，今山西新绛东北临汾故城即古荀国。晋武公灭之。贾：诸侯国名，姬姓，伯爵，在今山西襄汾东。以上与虢、芮二国皆小国。

【译文】

秋，虢仲、芮伯、梁伯、荀侯、贾伯共同出兵讨伐曲沃。

9.4　冬，曹大子来朝。宾之以上卿，礼也。享曹大子，初献[1]，乐奏而

叹。施父曰[2]：“曹大子其有忧乎？非叹所也[3]。”

【注释】

[1]初献：享客时首次敬酒。

[2]施父：鲁国大夫。

[3]非叹所：不是叹气的地方。杨伯峻引杨树达《读左传》云：“昭二十八年《传》云：‘谚曰：“唯食亡忧。”’曹大子当食而叹，故云非叹所。”

【译文】

冬，曹国的太子来鲁国朝见。用上卿之礼接待他，这是合于礼的。设享礼招待曹太子，在行初献之礼时，曹太子在奏乐时叹气。施父说：“曹太子恐怕会有什么忧心事吧？因为这不是叹息的地方。”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正月[1]，庚申[2]，曹伯终生卒[3]。

10.2　夏五月，葬曹桓公。

10.3　秋，公会卫侯于桃丘[4]，弗遇[5]。

10.4　冬十有二月丙午[6]，齐侯、卫侯、郑伯来战于郎[7]。

【注释】

[1]十年：鲁桓公十年当周桓王十八年，前702。

[2]庚申：初六。

[3]曹伯终生：指曹桓公。

[4]桃丘：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5]弗遇：鲁公本来与卫侯相约在桃丘会晤，但卫侯既接受齐国请求伐鲁，故背约不来。

[6]十有二月丙午：十二月二十七日。

[7]齐侯、卫侯、郑伯：即齐僖公、卫宣公、郑庄公。郎：此为鲁都

城曲阜近郊之郎。

【译文】

鲁桓公十年春周历正月，初六，曹桓公终生去世。

夏五月，安葬曹桓公。

秋，鲁桓公去桃丘与卫宣公会面，没有见到卫宣公。

冬十二月二十七日，齐僖公、卫宣公、郑庄公来到郎地与我国交战。

【传】

10.1　十年春，曹桓公卒。

【译文】

鲁桓公十年春，曹桓公去世。

10.2　虢仲谮其大夫詹父于王[1]。詹父有辞[2]，以王师伐虢。夏，虢公出奔虞[3]。

【注释】

[1]詹父：虢公大夫。

[2]有辞：有理。

[3]虞：诸侯国名，姬姓，在今山西平陆东北。

【译文】

虢仲在周桓王那里进谗言诬陷大夫詹父。詹父有理，带领周天子的军队进攻虢国。夏，虢公逃亡到虞国。

10.3　秋，秦人纳芮伯万于芮[1]。

【注释】

[1]秦人纳芮伯万于芮：芮伯万在桓公四年被秦所擒，现将其送回。纳，送回芮国。

【译文】

秋，秦国人把芮伯万送回芮国。

10.4　初，虞叔有玉[1]，虞公求旃[2]。弗献。既而悔之。曰："周谚有之：'匹夫无罪[3]，怀璧其罪。'吾焉用此，其以贾害也[4]？"乃献。又求其宝剑。叔曰："是无厌也[5]。无厌，将及我[6]。"遂伐虞公，故虞公出奔共池[7]。

【注释】

[1]虞叔：虞公之弟。

[2]旃（zhān）："之焉"的合音，"之"是代词，"焉"是语气词。

[3]匹夫：平民百姓。

[4]贾（gǔ）害：买祸。贾，买。

[5]厌：满足。

[6]及：及于难，指有祸患。

[7]共池：在今山西平陆。

【译文】

当初，虞公的兄弟虞叔藏有宝玉，虞公向他索求玉。虞叔没有进献。不久又为此后悔，说："周的谚语说：'百姓没有罪，怀藏玉璧就有了罪。'我哪用得着美玉，难道要用它买来祸害？"于是就把玉璧献给了虞公。虞公又向虞叔索求宝剑。虞叔说："这是贪得无厌了。贪得无厌，祸害会连累到我身上。"于是就攻打虞公，所以虞公逃亡到共池。

10.5　冬，齐、卫、郑来战于郎，我有辞也。

【译文】

冬，齐国、卫国、郑国联军前来和我军在郎地作战，我国是有理的。

初，北戎病齐[1]，诸侯救之，郑公子忽有功焉。齐人饩诸侯，使鲁

次之。鲁以周班后郑[2]。郑人怒，请师于齐。齐人以卫师助之。故不称侵伐。先书齐、卫，王爵也[3]。

【注释】

[1]病齐：使齐困。指桓公六年北戎伐齐。病，困。

[2]鲁以周班后郑：郑是伯爵，且受封时间是在西周末宣王时，时间最晚，所以次序靠后。周班，周室封爵次序。

[3]王爵：即“周班”。按，此段叙事，详见桓公六年。

【译文】

当初，北戎骚扰齐国，使它困疲，诸侯救援齐国，郑国的公子忽有功劳。齐国人给诸侯的军队馈送食物，让鲁国确定馈送的次序。鲁国按周室封爵的次序把郑国排在后面。郑国人发怒，请求齐国出兵。齐国人率领卫国军队帮助郑国。所以《春秋》不称这次战争为“侵伐”。先记载齐国和卫国是按照周室封爵的次序。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正月[1]，齐人、卫人、郑人盟于恶曹[2]。

11.2　夏五月癸未[3]，郑伯寤生卒[4]。

11.3　秋七月，葬郑庄公。

11.4　九月，宋人执郑祭仲[5]。突归于郑[6]。郑忽出奔卫[7]。

11.5　柔会宋公、陈侯、蔡叔盟于折[8]。

11.6　公会宋公于夫钟[9]。

11.7　冬十有二月，公会宋公于阚[10]。

【注释】

[1]十有一年：鲁桓公十一年当周桓王十九年，前701。

[2]恶曹：地名，在今河南延津东南。

[3]癸未：初七。

[4]郑伯寤生：即郑庄公。

[5]祭仲：即祭足，也称祭仲足。仲是排行，足是名。

[6]突：郑公子突，郑庄公次子，即后来的郑厉公。

[7]郑忽出奔卫：忽为郑庄公太子，即后来的郑昭公。

[8]柔：鲁国大夫。宋公：即宋庄公。陈侯：即陈厉公。蔡叔：蔡国大夫，一云即蔡桓侯之弟。折：地名，不详。

[9]夫（fú）钟：鲁地名，在今山东汶上东北。

[10]阚：鲁地名，在山东汶上西。

【译文】

鲁桓公十一年春周历正月，齐人、卫人、郑人在恶曹结盟。

夏五月初七，郑庄公寤生去世。

秋七月，安葬郑庄公。

九月，宋国人逮捕郑祭仲。公子突回到郑国。郑忽逃亡到卫国。

柔与宋庄公、陈厉侯、蔡叔在折地会盟。

桓公与宋庄公在夫钟相会。

冬十二月，桓公与宋庄公在阚地相会。

【传】

11.1　十一年春，齐、卫、郑、宋盟于恶曹[1]。

【注释】

[1]宋：《经》文无宋，《传》文补上。

【译文】

鲁桓公十一年春，齐国、卫国、郑国、宋国在恶曹举行会盟。

11.2　楚屈瑕将盟贰、轸[1]。郧人军于蒲骚[2]，将与随、绞、州、蓼伐楚师[3]。莫敖患之[4]。斗廉曰："郧人军其郊，必不诫[5]，且日虞四邑之至也[6]。君次于郊郢[7]，以御四邑。我以锐师宵加于郧[8]，郧有虞心而恃其城[9]，莫有斗志。若败郧师，四邑必离[10]。"莫敖曰："盍请济师于王[11]？"对曰："师克在和[12]，不在众。商、周之不敌[13]，君之所闻也。成军以出[14]，又何济焉？"莫敖曰："卜之[15]？"对曰："卜以决疑，不疑何卜？"遂败郧师于蒲骚，卒盟而还[16]。

【注释】

[1]屈瑕：楚国大夫。贰：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广水。轸：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应城西。两国后来都为楚国所灭。

[2]郧（yún）：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安陆。蒲骚：郧地名，在今湖北应城西北。

[3]绞：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十堰郧阳区。州：诸侯国名，在今湖北

监利东。蓼（liǎo）：诸侯国名，在今河南唐河南。

[4]莫敖：楚国官名，相当于大司马。主管军政。屈瑕时为莫敖。

[5]诫：警戒。

[6]虞：盼望。四邑：即四国，指随、绞、州、蓼。

[7]君：指屈瑕。君除指国君外，也可作一般敬称。次：止，驻扎。郊郢：地名，在今湖北钟祥。

[8]锐师：精锐部队。

[9]虞心：盼望四国救援之心。

[10]离：离散。

[11]盍：何不。济师：增派军队。济，增援，增加。

[12]克：取胜。和：团结。

[13]商、周之不敌：商指殷纣王。周指周武王。据《孟子·尽心下》，武王伐殷，革车三百辆，虎贲之士三千人。又据昭二十四年《传》引《大誓》，纣有亿兆夷人。则相传纣王之军多，武王之兵少，而武王卒灭纣。

[14]成军：整顿军队，使之团结。

[15]卜：占卜以求吉凶。

[16]卒盟而还：于此可见随与诸国之伐楚师是想破坏楚与两国之盟

会。卒，终于。

【译文】

楚国的屈瑕打算和贰、轸两国结盟。郧国人的军队驻扎在蒲骚，准备和随、绞、州、蓼四国一起进攻楚国军队。莫敖为此忧心忡忡。斗廉说：“郧国的军队驻扎在他们的郊区，一定缺乏警戒，并且天天盼望四国军队的来到。您驻在郊郢来抵御这四个国家。我们用精锐部队夜里进攻郧国，郧国一心盼望四国军队，而且又依仗城郭坚固，没有人再有战斗意志。如果打败郧军，四国一定离散。”莫敖说：“何不向君王请求增兵？”斗廉回答说：“军队能够获胜，在于团结一致，不在于人多。商朝敌不过周朝，这是您所知道的。整顿军队而出兵，又增什么兵呢？”莫敖说：“占卜一下？”斗廉回答说：“占卜是为了决断疑惑，没有疑惑，为什么占卜？”于是就在蒲骚打败郧国军队，终于和贰、轸两国订立了盟约回国。

11.3　郑昭公之败北戎也[1]，齐人将妻之，昭公辞。祭仲曰：“必取之。君多内宠[2]，子无大援，将不立。三公子皆君也[3]。”弗从。

【注释】

[1]郑昭公：即原郑太子忽。

[2]内宠：指宠爱的妻妾。

[3]三公子皆君也：子突、子亹（wěi）、子仪，与子忽都非一母所生，且其母都有宠，都可能继承君位。

【译文】

郑昭公打败北戎的时候，齐侯打算把女儿嫁给他，昭公辞谢了。祭仲说："您一定要娶她。国君宠爱的姬妾很多，您如果没有有力的外援，将不能继承君位。其他三位公子都可能做国君的。"昭公不同意。

夏，郑庄公卒。

【译文】

夏，郑庄公去世。

初，祭封人仲足有宠于庄公[1]，庄公使为卿。为公娶邓曼[2]，生昭公，故祭仲立之。宋雍氏女于郑庄公[3]，曰雍姞[4]，生厉公。雍氏宗[5]，有宠于宋庄公，故诱祭仲而执之，曰："不立突，将死。"亦执厉公而求赂焉。祭仲与宋人盟，以厉公归而立之。

【注释】

[1]祭：郑地名，在今河南郑州东北。仲足：即祭仲足，祭是氏，仲是排行（第二），足是名。

[2]邓曼：邓国女。邓是国名，曼为邓国之姓。

[3]雍氏：宋国大夫。女（nǜ）：嫁女与人。

[4]姞（jí）：雍氏的姓。

[5]宗：为人所尊仰。

【译文】

当初，祭地封人仲足受到郑庄公的宠信，庄公任命他做卿。祭仲为庄公娶了邓曼，生了昭公，所以祭仲立他为国君。宋国的雍氏把女儿嫁给郑庄公，名叫雍姞，生了厉公。雍氏为人所尊重，受到宋庄公的宠爱，所以就诱骗祭仲把他抓起来，说：“不立突为国君，就杀死你。”雍氏还抓了厉公索取财货。祭仲和宋国人结盟，让厉公归国而立他为国君。

秋九月丁亥[1]，昭公奔卫。己亥[2]，厉公立。

【注释】

[1]丁亥：十三日。

[2]己亥：二十五日。

【译文】

秋，九月十三日，郑昭公逃亡到卫国。二十五日，郑厉公立为国君。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正月[1]。

12.2　夏六月壬寅[2]，公会杞侯、莒子盟于曲池[3]。

12.3　秋七月丁亥[4]，公会宋公、燕人盟于谷丘[5]。

12.4　八月壬辰[6]，陈侯跃卒[7]。

12.5　公会宋公于虚[8]。

12.6　冬十有一月，公会宋公于龟[9]。

12.7　丙戌[10]，公会郑伯[11]，盟于武父[12]。

12.8　丙戌，卫侯晋卒[13]。

12.9　十有二月，及郑师伐宋。丁未[14]，战于宋。

【注释】

[1]十有二年：鲁桓公十二年当周桓王二十年，前700。

[2]壬寅：初二。

[3]杞侯：即杞靖侯。曲池：地名，在今山东宁阳东北。

[4]丁亥：十七日。

[5]宋公：指宋庄公。燕：指南燕。谷丘：宋地名，在今河南商丘东南。

[6]壬辰：八月无壬辰日，当属误记。

[7]陈侯跃：陈厉公。

[8]虚：宋地名，在今河南延津东。

[9]龟：宋地名，在今河南睢县。

[10]丙戌：十八日。

[11]郑伯：指郑厉公。

[12]武父：郑地名，在今山东东明西南。

[13]卫侯晋：指卫宣公。

[14]丁未：初十。

【译文】

鲁桓公十二年春周历正月。

夏六月初二，桓公与杞靖侯、莒子相会，在曲池结盟。

秋七月十七日，桓公与宋庄公、燕国人相会，在谷丘结盟。

八月壬辰日，陈厉公跃去世。

桓公与宋庄公在虚地相会。

冬十一月，桓公与宋庄公在龟地相会。

十八日，桓公与郑厉公相会，在武父结盟。

十八日，卫宣公晋去世。

十二月，我军与郑军攻打宋国。初十，与宋国交战。

【传】

12.1　十二年夏，盟于曲池，平杞、莒也[1]。

【注释】

[1]平杞、莒：隐公四年，莒人伐杞，因此两国不和。鲁与两国相邻，桓公与杞侯、莒子盟于曲池，是为了调解杞、莒两国的关系。

【译文】

鲁桓公十二年夏，鲁桓公和杞侯、莒子在曲池会盟，这是让杞国和莒国讲和。

12.2　公欲平宋、郑[1]。秋，公及宋公盟于句渎之丘[2]。宋成未可知也，故又会于虚；冬，又会于龟。宋公辞平，故与郑伯盟于武父。遂帅

师而伐宋，战焉，宋无信也。

【注释】

[1]公欲平宋、郑：宋国向郑国求取过多的财物，郑国无法负担，所以两国不和。

[2]句（gōu）渎之丘：即谷丘。

【译文】

桓公想让宋国、郑国和睦相处。秋，桓公和宋庄公在句渎之丘会盟。由于不知道宋国对议和有无诚意，所以又在虚地会见；冬，又在龟地会见。宋公拒绝议和，所以桓公和郑厉公在武父结盟。盟后就率领军队进攻宋国，发生这场战争，是因为宋国不讲信用。

君子曰：“苟信不继，盟无益也。《诗》云：‘君子屡盟，乱是用长[1]。’无信也。”

【注释】

[1]君子屡盟，乱是用长：见于《诗经·小雅·巧言》，意为君子多次结盟，反而使动乱滋长。是用，是以。

【译文】

君子说：“如果一再不讲信用，结盟也没有好处。《诗》说：‘君子多次结盟，反而使动乱滋长。’就是由于没有信用。”

12.3　楚伐绞，军其南门[1]。莫敖屈瑕曰：“绞小而轻，轻则寡谋。请无扞采樵者以诱之[2]。”从之。绞人获三十人。明日，绞人争出，驱楚役徒于山中[3]。楚人坐其北门[4]，而覆诸山下[5]，大败之，为城下之盟而还[6]。

【注释】

[1]军其南门：驻扎在绞城的南门。

[2]扞：同“捍”。保卫。采樵者：军中砍柴的人。

[3]役徒：指被获之采樵者。

[4]坐：待。

[5]覆：埋伏。

[6]城下之盟：兵临城下时被迫接受的屈辱盟约。

【译文】

楚国进攻绞国，军队驻扎在南门。莫敖屈瑕说：“绞国地小而人轻浮，轻浮就缺少主意。请对砍柴的人不设保卫，用这引诱他们。”楚王听从了屈瑕的意见。绞军俘获了三十个砍柴人。第二天，绞军争着出城，把楚国的砍柴人赶到山里。楚军坐守在北门，同时在山下设伏兵，大败绞军，强迫绞国订立城下之盟才回国。

12.4　伐绞之役，楚师分涉于彭[1]。罗人欲伐之[2]，使伯嘉谍之[3]，三

巡数之[4]。

【注释】

[1]分涉：分兵渡河。彭：彭水，今名南河，发源于湖北房县西南。

[2]罗：诸侯国名，熊姓，在今湖北宜城西。

[3]伯嘉：罗国大夫。谍：侦察。

[4]巡：遍。数之：数楚军人数。

【译文】

在进攻绞国的这次战役中，楚军分兵渡过彭水。罗国准备攻打楚军，派遣伯嘉去侦探，三次遍数了楚军的人数。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二月[1]，公会纪侯、郑伯[2]。己巳[3]，及齐侯、宋公、卫侯、燕人战[4]。齐师、宋师、卫师、燕师败绩[5]。

13.2　三月，葬卫宣公。

13.3　夏，大水。

13.4　秋七月。

13.5　冬十月。

【注释】

[1]十有三年：鲁桓公十三年当周桓王二十一年，前699。

[2]纪侯：纪靖侯。郑伯：郑厉公。

[3]己巳：初三。

[4]齐侯：齐僖公。宋公：宋庄公。卫侯：卫惠公。卫宣公已死，虽未下葬，但《春秋》之例，旧君死，新君立，当年称子，逾年即称爵。燕人：指南燕之君，因国小，不称君。

[5]败绩：大溃败称败绩。

【译文】

鲁桓公十三年春周历二月，鲁桓公与纪靖侯、郑厉公相会。初三，与齐僖公、宋庄公、卫惠公、燕国人交战。齐、宋、卫、燕的军队大败。

三月，安葬卫宣公。

夏，发大水。

秋七月。

冬十月。

【传】

13.1　十三年春，楚屈瑕伐罗，斗伯比送之。还，谓其御曰[1]：“莫敖必败。举趾高[2]，心不固矣[3]。”遂见楚子曰：“必济师。”楚子辞焉，入告夫人邓曼。邓曼曰：“大夫其非众之谓[4]，其谓君抚小民以信，训诸司以德[5]，而威莫敖以刑也[6]。莫敖狃于蒲骚之役[7]，将自用也[8]，必小罗[9]。君若不镇抚，其不设备乎？夫固谓君训众而好镇抚之[10]，召诸司而劝之以令德[11]，见莫敖而告诸天之不假易也[12]。不然，夫岂不知楚师之尽行也[13]？”楚子使赖人追之[14]，不及。

【注释】

[1]御：驾车的人。

[2]举趾高：趾高气扬。

[3]心不固：心志浮动。

[4]大夫：指斗伯比。非众之谓：指不在人数多少。

[5]诸司：众官吏。

[6]刑：法令。

[7]狃（niǔ）：习以为常。

[8]自用：自以为是。

[9]小：轻视。

[10]夫：那，指斗伯比。

[11]令德：美德。

[12]告诸：告之，即告诉莫敖。不假易：不宽恕。

[13]尽行：全部出发。

[14]赖：诸侯国名，在今湖北随州东北。

【译文】

鲁桓公十三年春季，楚国的屈瑕进攻罗国，斗伯比为他送行。回来时，对他的御者说："莫敖一定会失败。他趾高气扬，表明他的心志浮动。"于是进见楚武王，说："一定要增派军队！"楚武王拒绝了，回宫告诉夫人邓曼。邓曼说："大夫斗伯比的意思不在人数的多少，而是说

君王要以诚信来镇抚百姓，以德义来训诫官员，而以刑法来使莫敖畏惧。莫敖已经满足于蒲骚这一次战功，他会自以为是，必然轻视罗国。君王如果不加控制，不是等于不设防范吗？斗伯比的本意是请君王训诫百姓好好地安抚督察他们，召集官员们勉之以美德，见到莫敖告诉他上天对他的过错是不会宽恕的。不是这样，斗大夫难道不知道楚国军队已经全部出发了？”楚王派赖国人追赶屈瑕，没有追上。

莫敖使徇于师曰[1]：“谏者有刑。”及鄢[2]，乱次以济[3]。遂无次，且不设备。及罗，罗与卢戎两军之[4]，大败之。莫敖缢于荒谷[5]，群帅囚于冶父以听刑[6]。楚子曰：“孤之罪也。”皆免之。

【注释】

[1]徇（xùn）：号令。

[2]鄢：鄢水，发源于湖北保康西南。

[3]乱次：无次序，指军队混乱不成行列。济：渡河。

[4]卢戎：妫姓，南蛮之国，在今湖北南漳东北，后为楚国所灭，为庐邑。两军之：两面夹击。

[5]缢（yì）：上吊自杀。荒谷：楚地名，在今湖北江陵西。

[6]冶父：地名，在今湖北江陵西。听刑：听候处罚。

【译文】

莫敖派人在军中通告：“敢于进谏的人要受刑罚！”到达鄢水，楚军

由于渡河而次序大乱。全军乱七八糟毫无秩序，而且又不设防。到达罗国，罗国和卢戎的军队从两边夹攻楚军，把楚军打得大败。莫敖在荒谷上吊自杀，其他将领们被囚禁在冶父，等待处罚。楚武王说：“这是我的罪过。”把将领们都赦免了。

13.2　宋多责赂于郑[1]，郑不堪命，故以纪、鲁及齐与宋、卫、燕战[2]。不书所战[3]，后也[4]。

【注释】

[1]责赂：即桓公十一年为立厉公而求财货于郑。责，索取。

[2]以：指挥。郑国是主战国，因此指挥纪、鲁之军。齐、宋、卫、燕联军，宋国是主战国。

[3]所战：指战于何处。

[4]后：迟到。

【译文】

宋国多次向郑国索取财货，郑国实在不能忍受，所以率领纪、鲁两国的军队和齐、宋、卫、燕四国的军队交战。《春秋》没有记载战争的地点，是由于桓公迟到了。

13.3　郑人来请修好[1]。

【注释】

[1]郑人来请修好：此当与十四年《传》“十四年春，会于曹”云云连接，被后人割裂。

【译文】

郑国派人来鲁国，请求重修旧好。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正月[1]，公会郑伯于曹[2]。

14.2　无冰[3]。

14.3　夏五[4]，郑伯使其弟语来盟[5]。

14.4　秋八月壬申[6]，御廪灾[7]。

14.5　乙亥[8]，尝[9]。

14.6　冬十有二月丁巳[10]，齐侯禄父卒[11]。

14.7　宋人以齐人、蔡人、卫人、陈人伐郑。

【注释】

[1]十有四年：鲁桓公十四年当周桓王二十二年，前698。

[2]郑伯：郑厉公。

[3]无冰：不记载月份，可能是二月。二月份仍寒冷，却不结冰，说明天气不正常。杨伯峻以为根据昭四年《传》“日在北陆而藏冰”可知“藏冰”为古二月之礼，至此气候仍暖，无冰可藏，故史

官书之。

[4]夏五：“五”下当有阙文。

[5]语：郑庄公之子，郑厉公之弟。

[6]壬申：十五日。

[7]御廪（lǐn）：诸侯储藏亲耕所获用以飨祀的粮食的仓库。灾：古人把“天火”叫灾。天火，可能是打雷起火，或自然之火。

[8]乙亥：十八日。

[9]尝：秋祭。

[10]丁巳：初二。

[11]齐侯禄父：齐僖公。

【译文】

鲁桓公十四年春周历正月，鲁桓公与郑厉公在曹国相会。

没有结冰。

夏五，郑厉公派他的弟弟语来我国结盟。

秋八月十五日，御廪发生天火火灾。

十八日，举行尝祭。

冬十二月初二，齐僖公禄父去世。

宋国人率领齐国人、蔡国人、卫国人、陈国人攻打郑国。

【传】

14.1　十四年春，会于曹。曹人致饩，礼也[1]。

【注释】

[1]曹人致饩，礼也：哀公十二年《传》述子服景伯之言曰：“夫诸侯之会，事既毕矣，侯伯致礼，地主归饩，以相辞也。”此会曹既为地主，亦于会毕致饩，故《传》曰“礼也”。

【译文】

鲁桓公十四年春，鲁桓公和郑厉公在曹国会见。曹国人送来食物，这是合于礼的。

14.2　夏，郑子人来寻盟[1]，且修曹之会。

【注释】

[1]子人：郑厉公弟弟语的字，后人便以字为氏。寻盟：指重温鲁桓公十二年武父之盟。

【译文】

夏，郑国的子人前来重温过去盟会的友好，并且也是重温在曹国的会见。

14.3　秋八月壬申，御廪灾。乙亥，尝。书，不害也[1]。

【注释】

[1]不害：指火灾救得及时，没有烧毁谷物。杨伯峻认为“不害”意为“不惧”，因为古人迷信，常以天道与人事相联系，以为凡有灾害，乃上天示警，人主必惧而反省。如今十五日御廪灾，三日后仍举行尝祭，不以天灾为惧，故书之。

【译文】

秋八月十五日，储藏祭祀谷物的仓库发生火灾。十八日，举行尝祭。《春秋》所以记载这件事，是表示火灾尚不足为害。

14.4　冬，宋人以诸侯伐郑，报宋之战也。焚渠门[1]，入，及大逵[2]。伐东郊，取牛首[3]。以大宫之椽归[4]，为卢门之椽[5]。

【注释】

[1]渠门：郑城门。

[2]大逵：城内四通八达的大街。

[3]牛首：郑郊，在今河南通许稍东北。

[4]大宫之椽（chuán）：太庙的梁上椽子。大宫，太庙，郑国祖庙。

[5]卢门：宋郊的城门。

【译文】

冬，宋国人联合诸侯进攻郑国，这是为了报复在宋国的那次战争。诸侯联军焚烧了郑国都城的渠门，进了城，到了大街上。攻打东郊，占取牛首。把郑国太庙的椽子拿回去做宋国卢门的椽子。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二月[1]，天王使家父来求车[2]。

15.2　三月乙未[3]，天王崩。

15.3　夏四月己巳[4]，葬齐僖公。

15.4　五月，郑伯突出奔蔡[5]。

15.5　郑世子忽复归于郑[6]。

15.6　许叔入于许[7]。

15.7　公会齐侯于艾[8]。

15.8　邾人、牟人、葛人来朝[9]。

15.9　秋九月，郑伯突入于栎[10]。

15.10　冬十有一月，公会宋公、卫侯、陈侯于袲[11]，伐郑。

【注释】

[1]十有五年：鲁桓公十五年当周桓王二十三年，前697。

[2]家父：周大夫。

[3]乙未：十一日。

[4]己巳：十五日。

[5]郑伯突：郑厉公。

[6]郑世子忽：即郑昭公。世子，嫡长子。复归：回来复位。桓公十二年郑庄公死，昭公当年出奔卫，四年后返国，所以不称君，称为世子。

[7]许叔入于许：隐公十一年，郑庄公使许大夫百里奉许叔居许东偏。今入许，即自许东偏入许都。许叔，即许穆公新臣。

[8]齐侯：齐襄公。艾：在今山东新泰西北。

[9]邾人、牟（móu）人、葛人：三国均为小国，所以称为“某人”，不称君。牟，诸侯国名，在今山东莱芜东。葛，诸侯国名，嬴姓，大约在今山东枣庄。

[10]栎（lì）：郑国大都，即今河南禹州。

[11]宋公、卫侯、陈侯：分别为宋庄公、卫惠公、陈庄公。袲（chǐ）：宋地名，在今安徽宿州西。

【译文】

鲁桓公十五年春周历二月，周桓王派家父来我国求索车辆。

三月十一日，周桓王去世。

夏四月十五日，安葬齐僖公。

五月，郑厉公突逃亡到蔡国。

郑世子忽回到郑国复位。

许叔进入许国。

桓公与齐襄公在艾地相会。

邾国、牟国、葛国国君来我国朝见。

秋九月，郑厉公突进入栎邑。

冬十一月，桓公与宋庄公、卫惠公、陈庄公在袲地相会，攻打郑国。

【传】

15.1　十五年春，天王使家父来求车，非礼也。诸侯不贡车、服[1]，天子不私求财。

【注释】

[1]诸侯不贡车、服：车、服是上赐下，所以诸侯不贡。车、服，车辆与戎服。

【译文】

鲁桓公十五年春，周桓王派大夫家父来鲁国索取车辆，这是不合于

礼的。诸侯不进贡车辆、戎服，天子不求取个人财物。

15.2　祭仲专[1]，郑伯患之，使其婿雍纠杀之[2]。将享诸郊[3]。雍姬知之[4]，谓其母曰："父与夫孰亲？"其母曰："人尽夫也，父一而已，胡可比也？"遂告祭仲曰："雍氏舍其室而将享子于郊[5]，吾惑之，以告。"祭仲杀雍纠，尸诸周氏之汪[6]。公载以出，曰："谋及妇人[7]，宜其死也。"夏，厉公出奔蔡。

【注释】

[1]专：专权。

[2]雍纠：郑国大夫，祭仲女婿。

[3]将享诸郊：意谓准备在郊外宴请祭仲趁机杀掉他。诸，"之于"的合音。

[4]雍姬：雍纠的妻子，祭仲的女儿。

[5]舍其室：不在家里宴请。

[6]周氏之汪：周氏的池塘。周氏，郑国大夫。汪，池。

[7]谋及妇人：与妇人谋划。

【译文】

祭仲专权，郑厉公对此很担心，派祭仲的女婿雍纠去杀他。雍纠准备在郊外宴请祭仲趁机杀掉他。雍姬知道了，对她母亲说："父亲与丈

夫哪一个更亲近？”她母亲说：“任何男子，都可能成为一个女人的丈夫，父亲却只有一个，怎么能够相比呢？”于是雍姬就告诉祭仲说：“雍氏不在他家里而在郊外宴请您，我怀疑这件事，所以告诉您。”祭仲就杀了雍纠，把尸体摆在周氏的池塘边。郑厉公装载了雍纠尸体逃离郑国，说：“大事和妇女商量，死得活该。”夏，郑厉公逃亡到蔡国。

15.3　六月乙亥[1]，昭公入。

【注释】

[1]乙亥：二十二日。

【译文】

六月二十二日，郑昭公进入郑国。

15.4　许叔入于许。

【译文】

许叔进入许国都城。

15.5　公会齐侯于艾，谋定许也。

【译文】

桓公和齐襄公在艾地会见，目的是为了谋划安定许国。

15.6　秋，郑伯因栎人杀檀伯[1]，而遂居栎。

【注释】

[1]檀伯：郑守栎大夫。

【译文】

秋，郑厉公凭借栎地的人杀了檀伯，因而就居住在栎地。

15.7　冬，会于袲，谋伐郑，将纳厉公也。弗克而还。

【译文】

冬，鲁桓公与宋庄公、卫惠公、陈庄公在袲地会见，策划进攻郑国，以便护送厉公回国。可是战争失败了，军队各自回国。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正月[1]，公会宋公、蔡侯、卫侯于曹[2]。

16.2　夏四月，公会宋公、卫侯、陈侯、蔡侯伐郑[3]。

16.3　秋七月，公至自伐郑。

16.4　冬，城向[4]。

16.5　十有一月，卫侯朔出奔齐。

【注释】

[1]十有六年：鲁桓公十六年当周庄王元年，前696。

[2]宋公、蔡侯、卫侯：分别指宋庄公、蔡桓侯、卫惠公。

[3]陈侯：陈庄公。

[4]向：诸侯小国名，姜姓，今山东莒县南有向城。

【译文】

鲁桓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桓公与宋庄公、蔡桓侯、卫惠公在曹国相会。

夏四月，桓公与宋庄公、卫惠公、陈庄公、蔡桓侯会合攻打郑国。

秋七月，桓公从攻打郑国的战役回国。

冬，修筑向地的城墙。

十一月，卫惠公朔逃亡到齐国。

【传】

16.1　十六年春正月，会于曹，谋伐郑也[1]。

【注释】

[1]谋伐郑：去年冬谋划送郑厉公回国没有成功，所以再次商议。

【译文】

鲁桓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鲁桓公和宋庄公、蔡桓侯、卫惠公在曹国会见，又策划进攻郑国。

16.2　夏，伐郑。

【译文】

夏季，进攻郑国。

16.3　秋七月，公至自伐郑，以饮至之礼也[1]。

【注释】

[1]饮至之礼：凡国君出外，行时必告于宗庙，归来亦必告于宗庙。归来告庙时要慰劳从者，即为饮至。

【译文】

秋七月，桓公进攻郑国回到国内，举行了祭告宗庙、大宴臣下的礼仪。

16.4　冬，城向。书，时也。

【译文】

冬，修筑向地城墙。《春秋》所以记载这件事，是由于不妨碍农时。

16.5　初，卫宣公烝于夷姜[1]，生急子[2]，属诸右公子[3]。为之娶于齐，而美，公取之，生寿及朔，属寿于左公子。夷姜缢。宣姜与公子朔构急子[4]。公使诸齐，使盗待诸莘[5]，将杀之。寿子告之，使行[6]。不可，曰："弃父之命，恶用子矣[7]！有无父之国则可也。"及行，饮以酒，寿子载其旌以先[8]，盗杀之。急子至，曰："我之求也。此何罪？请杀我乎！"又杀之。二公子故怨惠公[9]。

【注释】

[1]烝（zhēng）：古时指以下淫上，与母辈通奸。夷姜：卫宣公父

亲卫庄公之妾，是卫宣公庶母。

[2]急子：也叫伋子，本立为太子。

[3]属：使傅之。右公子：官名。左公子、右公子之称，缘由不详，或云“左右媵之子，因以为号”。

[4]宣姜：齐女。构：挑拨离间，诬陷。

[5]盗：派人伪装成强盗。莘：卫、齐之边境，在今山东莘县北，其地狭窄。

[6]行：逃走。

[7]恶：何。

[8]载其旌：卫宣公曾暗嘱贼人，载有旌旗的是急子。《史记·卫康叔世家》：“与太子白旄，而告界盗，见持白旄者杀之。”

[9]二公子：即左、右公子。惠公：卫惠公，即公子朔。

【译文】

当初，卫宣公和父亲的姬妾夷姜私通，生了急子，卫宣公让右公子作他的师傅。急子长大后为他到齐国娶妻，这个女人很美，卫宣公就自己娶了她，生了寿和朔，让左公子作寿的师傅。夷姜上吊自杀了。宣姜和公子朔诬陷急子。卫宣公派急子出使到齐国，派人伪装成强盗在莘地等着，打算杀死他。寿子把这件事告诉急子，让他逃走。急子不同意，说：“丢掉父亲的命令，哪里还用得着儿子！如果世界上有没有父亲的国家就可以逃到那里去了。”等到临走，寿子用酒把急子灌醉，在车上

插上急子的旗帜先到了莘地，强盗就杀了寿子。急子赶到，说：“要杀的是我。他有什么罪？请杀死我吧！”强盗又杀了急子。左、右两公子因此怨恨惠公。

十一月，左公子洩、右公子职立公子黔牟[1]。惠公奔齐。

【注释】

[1]公子黔牟：亦名留，为周庄王所支持。

【译文】

十一月，左公子洩、右公子职立公子黔牟为国君。卫惠公逃亡到齐国。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正月丙辰[1]，公会齐侯、纪侯盟于黄[2]。

17.2　二月丙午[3]，公会邾仪父[4]，盟于趡[5]。

17.3　夏五月丙午[6]，及齐师战于奚[7]。

17.4　六月丁丑[8]，蔡侯封人卒[9]。

17.5　秋八月，蔡季自陈归于蔡[10]。

17.6　癸巳[11]，葬蔡桓侯。

17.7　及宋人、卫人伐邾。

17.8　冬十月朔[12]，日有食之。

【注释】

[1]十有七年：鲁桓公十七年当周庄王二年，前695。丙辰：十三日。

[2]齐侯：齐襄公。纪侯：不详。黄：齐地名，在今山东淄川东北。

[3]二月丙午：二月无丙午日，当为误记。

[4]邾仪父：邾国国君，名克。

[5]趡（cuǐ）：鲁地名，在今山东泗水与邹城之间。

[6]丙午：初五。

[7]奚：地名，在今山东滕州南。

[8]丁丑：初六。

[9]蔡侯封人：即蔡桓侯，名封人。隐公九年立，在位二十年。

[10]蔡季自陈归于蔡：据成公十八年《传》“诸侯纳之曰归”，则蔡季之立，虽蔡召之，亦是由于陈国纳之。蔡季，即蔡哀侯，名献舞，是蔡桓侯之弟。

[11]癸巳：八月二十三日。

[12]朔：初一。

【译文】

鲁桓公十七年春周历正月十三日，桓公与齐襄公、纪侯在黄地结盟。

二月丙午日，桓公和邾仪父相会，在趡地结盟。

夏五月初五，我军与齐国军队在奚地交战。

六月初六，蔡桓侯封人去世。

秋八月，蔡季从陈国回到蔡国。

二十三日，安葬蔡桓侯。

我国与宋人、卫人攻打郑国。

冬十月初一，发生日食。

【传】

17.1　十七年春，盟于黄，平齐、纪[1]，且谋卫故也[2]。

【注释】

[1]平齐、纪：桓公五年，齐欲灭纪，十三年，纪又随鲁、郑败齐师，故鲁居间为之调停。

[2]谋卫：齐是卫惠公母舅之国，惠公奔齐，齐欲纳之。

【译文】

鲁桓公十七年春，鲁桓公和齐襄公、纪侯在黄地结盟，目的是为了促成齐、纪的和议，同时商量卫国的事情。

17.2　及邾仪父盟于趡，寻蔑之盟也[1]。

【注释】

[1]蔑之盟：隐公元年鲁与邾在蔑结盟。

【译文】

桓公和邾仪父在趡地结盟，这是由于重申蔑地的盟约。

17.3　夏，及齐师战于奚，疆事也[1]。于是齐人侵鲁疆[2]，疆吏来告，公曰：“疆埸之事[3]，慎守其一[4]，而备其不虞[5]。姑尽所备焉。事至而战[6]，又何谒焉[7]？”

【注释】

[1]疆事：边境冲突。

[2]于是：在这时。

[3]埸（yì）：边境。

[4]其一：其一方，指本国边境。

[5]备其不虞：防备发生意外之事。不虞，意外之事。

[6]事至：指他国突然袭击。事，戎事。

[7]谒（yè）：请示报告。

【译文】

夏，鲁军与齐国军队在奚地发生战争，这是边境局部冲突。当时齐国人入侵鲁国的边境，边境官吏前来报告，桓公说：“边境上的事情，谨慎地防守自己一边而且防备发生意外。暂且尽力防备就是了。发生了战事就迎战，又何必先行请示报告呢？”

17.4　蔡桓侯卒。蔡人召蔡季于陈。

【译文】

蔡桓侯去世了。蔡国人把蔡季从陈国召回来。

17.5　秋，蔡季自陈归于蔡，蔡人嘉之也。

【译文】

秋，蔡季从陈国回到蔡国，被立为国君，因为蔡国人都拥护他。

17.6　伐邾，宋志也[1]。

【注释】

[1]宋志：宋国的意愿。鲁伐邾违背了当年与邾国的盟约，是屈从于宋国的要求，所以强调“宋志”。

【译文】

进攻邾国，这是宋国的意愿。

17.7　冬十月朔，日有食之。不书日，官失之也[1]。天子有日官，诸侯有日御[2]。日官居卿以厎日[3]，礼也。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于朝[4]。

【注释】

[1]官失之：这次日食是发生在前695年10月10日的日环食，《春秋》没记载具体日子，是史官漏记。

[2]天子有日官，诸侯有日御：日官、日御，都是掌管天文历数的官。

[3]日官居卿：天子日官即太史，非六卿而官位同六卿。厎（zhǐ）日：推算历象。

[4]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于朝：天子之日官定历以颁于诸侯，诸侯之日御奉之以授百官。

【译文】

冬，十月初一，日食。《春秋》没有记载日子，这是史官的漏记。天子有日官，诸侯有日御。日官居于卿的地位以推算历象，这是合于礼的。日御详细记载每月大小和干支，无所遗漏，在朝廷上通告百官。

17.8　初，郑伯将以高渠弥为卿，昭公恶之，固谏，不听。昭公立，惧其杀己也。辛卯[1]，弑昭公，而立公子亹[2]。

【注释】

[1]辛卯：十月二十二日。

[2]弑昭公，而立公子亹（wěi）：《史记·郑世家》："冬十月辛卯，渠弥与昭公出猎，射杀昭公于野。祭仲与渠弥不敢入厉

公，乃更立昭公弟子亹为君。”公子亹，郑昭公之弟，无谥号。

【译文】

当初，郑庄公准备任命高渠弥做卿，昭公讨厌他，坚决劝阻，庄公不听从。昭公即位后，高渠弥畏惧昭公会杀掉自己，就在十月二十二日，杀死昭公，而立公子亹为国君。

君子谓昭公知所恶矣[1]。公子达曰[2]：“高伯其为戮乎[3]！复恶已甚矣[4]。”

【注释】

[1]君子谓昭公知所恶矣：《韩非子·难四篇》说此句云：“君子之举‘知所恶’，非甚之也，曰：知之若是其明也，而不行诛焉，以及于死，故曰‘知所恶’，以见其无权也。”所恶，所讨厌的人。

[2]公子达：鲁国大夫。

[3]高伯：即高渠弥，伯为其字。

[4]复恶：报怨。

【译文】

君子认为昭公了解他所讨厌的人。公子达说：“高伯恐怕要被诛杀的吧！因为他报仇报得太过分了。”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1]，公会齐侯于泺[2]。公与夫人姜氏遂如齐[3]。

18.2　夏四月丙子[4]，公薨于齐[5]。

18.3　丁酉[6]，公之丧至自齐[7]。

18.4　秋七月。

18.5　冬十有二月己丑[8]，葬我君桓公。

【注释】

[1]十有八年：鲁桓公十八年当周庄王三年，前694。

[2]齐侯：指齐襄公。泺（luò）：地名，在今山东济南西北。

[3]姜氏：文姜。

[4]丙子：初十。

[5]公薨于齐：鲁桓公是被杀，《春秋》为本国君主讳言，所以说“薨”。

[6]丁酉：五月初一。

[7]丧：已入柩的尸体。

[8]己丑：二十七日。

【译文】

鲁桓公十八年春周历正月，桓公与齐襄公在泺地相会。桓公与夫人姜氏到齐国去。

夏，四月初十，桓公在齐国去世。

五月初一，桓公之灵柩从齐国运回鲁国。

秋七月。

冬十二月二十七日，安葬我国国君桓公。

【传】

18.1　十八年春，公将有行[1]，遂与姜氏如齐。申𦈡曰[2]：“女有家[3]，男有室[4]，无相渎也[5]，谓之有礼。易此[6]，必败。”

【注释】

[1]有行：打算出行。

[2]申𦈡：鲁大夫。

[3]家：丈夫。

[4]室：妻子。

[5]渎：轻慢。

[6]易：违反。

【译文】

鲁桓公十八年春，鲁桓公准备外出，便和姜氏到齐国去。申繻劝阻说："女人有夫家，男人有妻室，不可以互相轻慢，这就叫有礼。违反这一点必然坏事。"

公会齐侯于泺，遂及文姜如齐。齐侯通焉[1]。公谪之[2]，以告。

【注释】

[1]通：通奸。

[2]谪：责备。

【译文】

桓公和齐襄公在泺地会见，然后就和文姜到了齐国。齐襄公和文姜通奸。桓公责怪文姜，文姜把这件事告诉了齐襄公。

夏四月丙子，享公[1]。使公子彭生乘公[2]，公薨于车[3]。

【注释】

[1]享：宴请。

[2]乘：扶持桓公上车。

[3]公薨于车：《公羊传》言齐襄公派彭生抱桓公上车时，故意拉折他的肋骨，所以桓公死在车上。

【译文】

夏四月初十，齐襄公设宴招待桓公。宴后齐襄公派公子彭生帮助桓公登车，桓公死在车中。

鲁人告于齐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宁居[1]，来修旧好，礼成而不反[2]，无所归咎[3]，恶于诸侯[4]。请以彭生除之。"齐人杀彭生。

【注释】

[1]宁居：安居。

[2]反：返回。

[3]咎：罪责。

[4]恶于诸侯：在诸侯中产生不良影响。

【译文】

鲁国人告诉齐襄公说："我们国君畏惧您的威严，不敢苟安，来到

贵国重修旧好，礼仪完成后却没有回国。我国不知道该归罪于谁，在诸侯中造成了恶劣影响。请求用彭生来清除这种影响。”齐国人杀死了彭生。

18.2　秋，齐侯师于首止[1]，子亹会之，高渠弥相[2]。七月戊戌[3]，齐人杀子亹而轘高渠弥[4]。祭仲逆郑子于陈而立之[5]。是行也，祭仲知之，故称疾不往。人曰：“祭仲以知免[6]。”仲曰：“信也[7]。”

【注释】

[1]师：驻军。首止：地名，在今河南睢县东南。

[2]相（xiàng）：助手。古代盟会等仪式，必备有助手，其人叫相，其行事叫相礼。

[3]戊戌：初三。

[4]轘（huàn）：车裂。

[5]郑子：郑昭公之弟子仪。

[6]知：同“智”。此指有预见。

[7]信：确实。

【译文】

秋，齐襄公率领军队驻扎在首止，子亹前去会见，高渠弥作为相礼随从。七月初三，齐国人杀死了子亹而把高渠弥车裂。祭仲到陈国迎接

子仪而立他为国君。这次会见，祭仲事先预料到情况不妙，所以假称有病而没有去。有人说：“祭仲由于有先见之明，所以才免祸。”祭仲说：“确实是。”

18.3　周公欲弑庄王而立王子克[1]。辛伯告王[2]，遂与王杀周公黑肩。王子克奔燕[3]。

【注释】

[1]周公：周公黑肩。王子克：周庄王之弟子仪。

[2]辛伯：周大夫。

[3]燕：此指南燕。

【译文】

周公打算杀死周庄王而立王子克。辛伯报告庄王，就帮着庄王杀了周公黑肩。王子克逃亡到燕国。

初，子仪有宠于桓王，桓王属诸周公。辛伯谏曰：“并后、匹嫡、两政、耦国[1]，乱之本也。”周公弗从，故及[2]。

【注释】

[1]并后：把妾媵等同于王后。匹嫡：把庶子等同于嫡子。两政：让权臣权力等同于正卿。政，正卿。耦国：城邑可以与国都抗

衡。耦，匹敌，相对。

[2]及：及于难，被杀。

【译文】

当初，子仪受到桓王的宠爱，桓王把他嘱托给周公。辛伯曾劝谏周公说：“妾媵并同于王后，庶子相等于嫡子，权臣和卿士互争权力，大城和国都一样，这都是祸乱的根本。”周公不听，所以招致杀身之祸。

庄公

【题解】

庄公，鲁国第十六任君主。名同，为鲁桓公嫡长子，文姜所生，前693年承袭鲁桓公国君位，在位三十二年。庄公在位期间，正是齐桓公称霸时期，鲁国与齐国发生了三次战争：一是庄公九年，鲁国战败，鲁国只好杀了与齐桓公争位的公子纠，把管仲归还齐国；二是庄公十年的长勺之战，鲁庄公采用曹刿的建议，以弱胜强，获得了长勺之战的胜利；三是庄公十三年，鲁庄公会齐桓公于柯，曹沫劫持齐桓公，逼齐桓公退还了齐侵占鲁的土地。庄公的夫人哀姜是齐国人，无子。庄公临死前欲立庶子般为嗣君，庄公弟叔牙建议立长弟庆父，另一弟季友则支持立般，季友以庄公之名逼叔牙饮毒酒自杀。鲁庄公三十二年八月，庄公病逝，季友立子般为君，十月庆父杀子般，立庄公另一庶子启为鲁君。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

1.2　三月，夫人孙于齐[2]。

1.3　夏，单伯送王姬[3]。

1.4　秋，筑王姬之馆于外[4]。

1.5　冬十月乙亥[5]，陈侯林卒[6]。

1.6　王使荣叔来锡桓公命[7]。

1.7　王姬归于齐[8]。

1.8　齐师迁纪郱、鄑、郚[9]。

【注释】

[1]元年：鲁庄公元年当周庄王四年，前693。

[2]三月，夫人孙（xùn）于齐：鲁人责备文姜，文姜出奔齐国。桓公之丧至自齐，文姜未随丧回鲁国；及庄公即位，文姜犹未归。她在庄公即位后回过鲁国，三月出奔齐国。夫人，指文

姜，庄公母。孙，逃遁，流亡。言“孙”，不言“出奔”是讳言。

[3]单（shàn）伯送王姬：天子嫁女于诸侯，必使同姓诸侯为之主，己不主婚，因为天子与诸侯尊卑不对等。周王准备嫁女于齐，请鲁公主婚，因此派单伯送女儿到鲁国，等待出嫁。单伯，周王之卿。王姬，周王之女的通称。

[4]馆：专供王姬住的房舍。

[5]乙亥：十七日。

[6]陈侯林：陈庄公。

[7]荣叔：周大夫。锡桓公命：这里指周天子追命桓公，褒扬他的德行。锡命，天子赐予诸侯爵服等赏命，是赏赐诸侯的一种荣宠。锡，通“赐”。

[8]归于齐：嫁于齐。

[9]郱（píng）、鄑（zī）、郚（wú）：皆为纪国邑名。齐国打算灭纪，所以派军队强行迁走这三个地方的百姓，并夺其土地。郱，故城当在今山东安丘西。鄑，故城当在今山东昌邑西北。郚，故城当在今山东安丘西南。

【译文】

鲁庄公元年春周历正月。

三月，夫人避逃到齐国。

夏，单伯送王姬来我国。

秋，在城外修筑王姬的馆舍。

冬，十月十七日，陈庄公林去世。

周庄王派遣荣叔来我国赐桓公爵服等赏命。

王姬出嫁到齐国。

齐国军队迁徙纪国郱、鄑、郚三邑的居民。

【传】

1.1　元年春，不称即位，文姜出故也。

【译文】

鲁庄公元年春，《春秋》没有记载鲁庄公即位，这是由于文姜外出没有回国的缘故。

1.2　三月，夫人孙于齐。不称姜氏，绝不为亲，礼也[1]。

【注释】

[1]绝不为亲，礼也：因文姜有杀夫之罪，庄公不认其为母，是合乎礼的。绝不为亲，断绝母子关系。

【译文】

三月，鲁桓公夫人逃避到了齐国。《春秋》不称姜氏而称夫人，是

由于断绝了母子关系，这是合于礼的。

1.3　秋，筑王姬之馆于外。为外，礼也[1]。

【注释】

[1]为外，礼也：王姬非鲁国之女，在城外建行馆，合于礼，显示了区别。外，非鲁国之女。

【译文】

秋，在城外建造王姬的行馆。因为王姬不是鲁国的女子，而是周天子的女儿，这是合于礼的。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二月[1]，葬陈庄公。

2.2 夏，公子庆父帅师伐於余丘[2]。

2.3 秋七月，齐王姬卒[3]。

2.4 冬十有二月，夫人姜氏会齐侯于禚[4]。

2.5 乙酉[5]，宋公冯卒[6]。

【注释】

[1]二年：鲁庄公二年当周庄王五年，前692。

[2]庆父：鲁桓公二子，鲁庄公弟。庄公有三弟：庆父、叔牙、季友，后世称为“三桓”。於余丘：近鲁小国，在今山东临沂。

[3]齐王姬：齐襄公夫人。

[4]夫人姜氏：指文姜。齐侯：齐襄公。禚（zhuó）：齐地名，在今山东长清。

[5]乙酉：十二月初四。

[6]宋公冯：即宋庄公，在位十九年，死后子闵公捷立。

【译文】

鲁庄公二年春周历二月，安葬陈庄公。

夏，公子庆父率领军队攻打於余丘。

秋七月，齐王姬去世。

冬十二月，夫人姜氏与齐襄公在禚地相会。

十二月初四，宋庄公冯去世。

【传】

2.1　二年冬，夫人姜氏会齐侯于禚。书，奸也[1]。

【注释】

[1]书，奸也：杜预认为这是文姜的意思。

【译文】

二年冬季，夫人姜氏和齐襄公在禚地相会。《春秋》记载这件事，是为了揭露他们的奸情。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溺会齐师伐卫[2]。

3.2　夏四月，葬宋庄公。

3.3　五月，葬桓王。

3.4　秋，纪季以酅入于齐[3]。

3.5　冬，公次于滑[4]。

【注释】

[1]三年：鲁庄公三年当周庄王六年，前691。

[2]溺：鲁国大夫。

[3]纪季：纪侯之弟。诸侯之弟常以排行仲、叔、季称呼。酅（xī）：纪邑名，在今山东淄博东。

[4]滑：郑地名，在今河南睢县西北。

【译文】

鲁庄公三年春周历正月，在溺会合齐国军队攻打卫国。

夏四月，安葬宋庄公。

五月，安葬周桓王。

秋，纪季带着酅地归入齐国。

冬，鲁庄公驻在滑地。

【传】

3.1　三年春，溺会齐师伐卫，疾之也[1]。

【注释】

[1]疾：厌恶。隐公四年公子翚违背君命帅师出征，《传》曰：“故书曰‘翚帅师，疾之也’。”此同例，意即溺此次会齐伐卫亦是未奉君命而行。

【译文】

鲁庄公三年春，公子溺会合齐国军队攻打卫国，《春秋》单称他的名字溺，不称公子，是表示对他的厌恶。

3.2　夏五月，葬桓王，缓也[1]。

【注释】

[1]缓：迟缓。周桓王死了七年才下葬，所以说缓。

【译文】

夏，五月，安葬周桓王。这在丧礼的时间上太迟缓了。

3.3　秋，纪季以酅入于齐，纪于是乎始判[1]。

【注释】

[1]纪于是乎始判：纪分为二，纪侯居纪，纪季以酅入齐而为附庸。判，分，一分为二。

【译文】

秋，纪季带着酅地做了齐国的附庸，纪国从这时候开始分裂。

3.4　冬，公次于滑，将会郑伯[1]，谋纪故也[2]。郑伯辞以难[3]。凡师，一宿为舍，再宿为信，过信为次。

【注释】

[1]郑伯：郑子仪。

[2]谋纪故也：纪国处于齐都临淄之东南，相距不过百余里，齐欲扩张，非并纪不可。所以纪侯多次向鲁求助，鲁也多方为之谋划，十余年间屡见于《经》《传》。此时纪形势更为危急，于是鲁求助于郑。

[3]难（nàn）：指国家有祸难。时厉公居于栎，谋欲入郑，子仪自

顾不暇，不能与大国齐为敌。

【译文】

冬，鲁庄公带领护卫军屯驻在滑地多夜，打算会见郑子仪，策划纪国的事务。郑伯用国内不安定为理由加以推脱。凡是军队在外，住一夜叫作舍，两夜叫作信，两夜以上叫作次。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二月[1]，夫人姜氏享齐侯于祝丘[2]。

4.2　三月，纪伯姬卒[3]。

4.3　夏，齐侯、陈侯、郑伯遇于垂[4]。

4.4　纪侯大去其国[5]。

4.5　六月乙丑[6]，齐侯葬纪伯姬[7]。

4.6　秋七月。

4.7　冬，公及齐人狩于禚[8]。

【注释】

[1]四年：鲁庄公四年当周庄王七年，前690。

[2]享：宴请。齐侯：指齐襄公。祝丘：鲁地名，在今山东临沂。

[3]纪伯姬：鲁惠公长女。隐公二年嫁于纪。

[4]陈侯：指陈宣公。郑伯：指郑子仪。垂：卫地名，在今山东曹县。

[5]大去：永远离开不再回国。去，离开。

[6]乙丑：二十三日。

[7]齐侯葬纪伯姬：去年纪季以酅入齐，今年纪侯亦大去其国，故齐侯为之葬伯姬。

[8]齐人：指齐襄公。

【译文】

鲁庄公四年春周历二月，夫人文姜在祝丘宴请齐襄公。

三月，纪伯姬去世。

夏，齐襄公、陈宣公、郑子仪在垂地非正式相会。

纪侯永久离开他的国家。

六月二十三日，齐襄公安葬纪伯姬。

秋七月。

冬，庄公与齐襄公在禚地打猎。

【传】

4.1　四年春，王正月，楚武王荆尸[1]，授师孑焉[2]，以伐随。将齐[3]，入告夫人邓曼曰："余心荡[4]。"邓曼叹曰："王禄尽矣[5]。盈而荡[6]，天之道也[7]。先君其知之矣[8]，故临武事，将发大命[9]，而荡王心焉。若

师徒无亏[10]，王薨于行，国之福也。”王遂行，卒于樠木之下[11]。令尹斗祁、莫敖屈重除道、梁溠[12]，营军临随[13]。随人惧，行成[14]。莫敖以王命入盟随侯，且请为会于汉汭而还[15]。济汉而后发丧。

【注释】

[1]荆尸：楚武王所创的一种阵法。

[2]孑（jié）：戟，一种兵器。

[3]齐（zhāi）：同“斋”。在太庙授以兵器，要先斋戒。

[4]心荡：心里不安。荡，动摇。

[5]王禄：王的寿命。

[6]盈：饱满。

[7]天之道：上天的启示。

[8]先君：指已逝的国君。

[9]大命：征伐之命。

[10]师徒：指军队。无亏：没有损失，不打败仗。

[11]樠（mán）木：武陵山别名，在今湖北钟祥东。一说为一种叫松心木的树。

[12]令尹：楚国官名，相当于宰相。除道：开路。梁：架设桥梁。

溠（zhā）：河名，今名扶恭河，发源于湖北随州西北鸡鸣山，南流注于涓水。

[13]营军临随：杨伯峻曰："楚武王新薨，军欲速退，而秘不发丧，开道筑桥，建筑营垒，佯示敌人以久战之计，促使敌人不战而降，此应变之方。"营军，为军队筑营垒。临随，兵临随国都下。

[14]行成：求和。

[15]汉：汉水。汭（ruì）：河流会合的地方或河流弯曲的地方。

【译文】

鲁庄公四年春周历正月，楚武王运用荆尸阵法，把戟发给士兵，要去攻打随国。准备斋戒时，武王入宫告诉夫人邓曼说："我的心神动荡不安。"邓曼叹气说："君王的福禄尽了。该精神饱满却心神散乱，这是上天的启示啊。我国去世的先君大概也知道了，所以在作战前，将要发布征伐命令时而使王的心不安。如果军队没有什么损失，而君王死在行军途中，这就是国家的福分了。"楚武王于是出征，死在樠木山下。令尹斗祁、莫敖屈重秘不发丧，开通新路，并在溠水架桥，在随国都城外建筑营垒。随国人恐惧，向楚军求和。莫敖屈重以楚王的名义进入随国，和随侯结盟，而且邀请随侯在汉水汇合处会见，然后退兵。渡过了汉水以后才公布武王已薨的消息。

4.2　纪侯不能下齐[1]，以与纪季。夏，纪侯大去其国，违齐难也[2]。

【注释】

[1]下齐：屈降从齐。

[2]违：躲避。齐难：《年表》云：“齐襄八年伐纪，去其都邑。”则纪侯之离国，由齐伐之。

【译文】

纪侯不能屈从齐国，把国家政权让给了纪季。夏，纪侯永远离开了他的国家，以躲避齐国的祸害。

五年

【经】

5.1　五年春王正月[1]。

5.2　夏，夫人姜氏如齐师。

5.3　秋，郳犁来来朝[2]。

5.4　冬，公会齐人、宋人、陈人、蔡人伐卫。

【注释】

[1]五年：鲁庄公五年当周庄王八年，前689。

[2]郳（ní）：鲁国的附庸国，在今山东滕州。开国君主是邾文公之子肥，肥封于郳。其后附从齐桓公以尊周室，周室命之为小邾子。郳与小邾一地二名。犁来：肥的曾孙。

【译文】

鲁庄公五年春周历正月。

夏，夫人文姜去齐国军队中。

秋，郳国的犁来来我国朝见。

冬，鲁庄公会合齐国人、宋国人、陈国人、蔡国人攻打卫国。

【传】

5.1 五年秋，郳犁来来朝，名，未王命也[1]。

【注释】

[1]未王命：未受周王封爵。

【译文】

五年秋，郳国的犁来来我国朝见。《春秋》只记载他的名字，是因为他还没有得到周天子的封爵。

5.2 冬，伐卫，纳惠公也[1]。

【注释】

[1]纳惠公：卫惠公朔于鲁桓公十六年奔齐，故齐襄公会合诸侯伐卫以送其回国。纳，护送回国。按，此应与下年《传》“六年春，王人救卫”连读，被后人割裂。

【译文】

冬，攻打卫国，是为了护送卫惠公回国。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正月[1]，王人子突救卫[2]。

6.2　夏六月，卫侯朔入于卫[3]。

6.3　秋，公至自伐卫。

6.4　螟。

6.5　冬，齐人来归卫俘[4]。

【注释】

[1]六年：鲁庄公六年当周庄王九年，前688。

[2]王人：周王室之属官。大概子突官职卑小，所以只称“王人”。

[3]卫侯朔：即卫惠公。

[4]归卫俘：诸《传》皆为“归卫宝”，杜预以为《经》文误。杨伯峻曰：“其实俘、保、宝古音皆近，得相通假。”

【译文】

鲁庄公六年春周历正月，周王室属官子突救援卫国。

夏六月，卫惠公朔回到卫国。

秋，鲁庄公从攻打卫国的前线回国。

发生螟灾。

冬，齐国人来我国归还卫国的俘虏。

【传】

6.1　六年春，王人救卫[1]。

【注释】

[1]六年春，王人救卫：当与上年《传》“冬，伐卫，纳惠公也”连读。

【译文】

鲁庄公六年春，周庄王的属官救援卫国。

夏，卫侯入[1]，放公子黔牟于周[2]，放甯跪于秦[3]，杀左公子泄、右公子职，乃即位。

【注释】

[1]卫侯入：王人救卫不成，鲁、齐、宋、陈、蔡等国送卫惠公入卫。

[2]放：放逐。公子黔牟：名留，受周庄王支持。

[3]甯跪：卫大夫。

【译文】

夏，卫惠公回国，放逐公子黔牟到周，放逐甯跪到秦，杀了左公子泄、右公子职，然后即国君位。

君子以二公子之立黔牟为不度矣[1]。夫能固位者[2]，必度于本末[3]，而后立衷焉[4]。不知其本，不谋[5]。知本之不枝[6]，弗强[7]。《诗》云：“本枝百世[8]。”

【注释】

[1]度：权衡、考虑，指权衡本末始终。

[2]固位：巩固君位。

[3]度于本末：沈钦韩《补注》云：“度其本者，其人于义当立者也；度其末者，其人立后能安固国家者也。”

[4]立衷：用适当的方式立为君。衷，中，中庸，指兼顾本末的主意。

[5]不谋：不立他。

[6]本之不枝：有本根无枝叶。即其人虽当立，然而孤立无助，不能安国家，固后世。

[7]弗强：不勉强立君。

[8]本枝百世：见《诗经·大雅·文王》，全句为：“文王孙子，本支百世。”这里借以说明有本有枝，百代相传。杨伯峻曰：“《左传》盖断章取义。古人引《诗》多如此，襄公二十八年《传》所谓‘赋《诗》断章，余取所求焉’者也。”

【译文】

君子认为左、右二公子扶立黔牟为国君，缺乏周到的考虑。凡对能够巩固自己地位的人，必须权衡他的各个方面，然后采取不偏不倚的适当主张。不了解他的根本，就不要考虑拥立他。了解他虽有根本却没有枝叶，也不要勉强拥立他。《诗》说：“有本有枝，繁衍百世。”

6.2　冬，齐人来归卫宝[1]，文姜请之也。

【注释】

[1]归卫宝：赠送卫国祭器。归，通“馈”。赠送。

【译文】

冬，齐国人前来赠送卫国的宝器，这是由于文姜的请求。

6.3　楚文王伐申[1]，过邓[2]。邓祁侯曰[3]：“吾甥也[4]。”止而享之。骓甥、聃甥、养甥请杀楚子[5]，邓侯弗许。三甥曰：“亡邓国者，必此人也。若不早图，后君噬齐[6]。其及图之乎[7]？图之，此为时矣。”邓侯

曰："人将不食吾余[8]。"对曰："若不从三臣，抑社稷实不血食[9]，而君焉取余？"弗从。还年[10]，楚子伐邓。十六年，楚复伐邓，灭之。

【注释】

[1]楚文王：楚武王之子。申：姜姓诸侯国，其地在今河南南阳。

[2]邓：曼姓诸侯国，其地在今河南祁县。

[3]邓祁侯：祁为邓侯谥号。

[4]吾甥也：据此，楚文王当是武王夫人邓曼之子。

[5]骓甥、聃甥、养甥：皆为邓国大夫，也都是邓侯外甥。

[6]噬齐：人不能咬到自己的肚脐，比喻后悔莫及，今有成语"噬脐莫及"。噬，咬。齐，通"脐"。肚脐。

[7]及："及时"的省略。

[8]不食吾余：古代俗语，贱视唾弃之意。余，指祭神后剩余的东西。

[9]不血食：不祭祀，意味着亡国。血食，祭祀时必杀牲畜，称血食。

[10]还年：伐申回国的那一年。

【译文】

楚文王进攻申国，路过邓国。邓祁侯说：“他是我的外甥。”把他留下设宴招待他。骓甥、聃甥、养甥请求杀掉楚文王，邓侯不允许。这三甥都说：“灭亡邓国的，必定是这个人。如果不早打主意，以后您后悔都来不及。现在下手还来得及！下手吧，现在正是时候！”邓侯说：“如果这样做，人们会唾弃我而不吃我剩下的东西的。”三位外甥回答说：“如果不听我们三个人的话，土地和五谷的神明就得不到祭享，国君到哪里去取得祭神的剩余？”邓祁侯还是不答应。攻打申国回国的那一年，楚王进攻邓国。庄公十六年，楚国再次攻打邓国，灭亡了邓国。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夫人姜氏会齐侯于防[2]。

7.2　夏四月辛卯[3]，夜，恒星不见[4]。夜中，星陨如雨[5]。

7.3　秋，大水。

7.4　无麦、苗[6]。

7.5　冬，夫人姜氏会齐侯于谷[7]。

【注释】

[1]七年：鲁庄公七年当周庄王十年，前687。

[2]齐侯：指齐襄公。防：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东北。

[3]辛卯：初五。

[4]恒星不见：日常所见的星不现。恒星，常见之星。见，同“现”。

[5]星陨如雨：据《传》，曰“与雨偕”，《穀梁》《公羊》皆云星陨似雨。据推算，是前687年3月16日发生的流星雨，这是世界上最早的天琴座流星雨记录。如，而。

[6]无麦、苗：周历秋相当于夏历的夏季，成熟的麦遭雨无收，黍、稷的苗也被水漂没。

[7]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译文】

鲁庄公七年春，夫人姜氏与齐襄公在防地相会。

夏四月初五，夜间，日常所见的星星都没有出现。半夜，星星陨落，天又下大雨。

秋，发大水。

麦子没有收成，禾苗漂没。

冬，夫人姜氏与齐襄公在谷地相会。

【传】

7.1　七年春，文姜会齐侯于防，齐志也[1]。

【注释】

[1]齐志：齐国的意愿。防是鲁地，齐襄公入鲁与文姜相会，这是出于齐襄公的意愿。志，意志，意愿。

【译文】

鲁庄公七年春，文姜和齐襄公在防地相会，这是出于齐襄公的意

愿。

7.2　夏，恒星不见，夜明也。星陨如雨，与雨偕也[1]。

【注释】

[1]星陨如雨，与雨偕也：杜预解“偕”为“俱”，读“如”为“而”，意为流星雨和雨一起落下。

【译文】

夏，看不到常见的星星，这是由于夜空明亮的缘故。流星坠落而且带着雨点，这是和雨一起落下来的。

7.3　秋，无麦、苗，不害嘉谷也[1]。

【注释】

[1]不害嘉谷：此时黍稷之苗还小，水淹之后还可重种，尚不影响收成，所以说不害嘉谷。嘉谷，指黍稷，用于祭祀，故称嘉谷。

【译文】

秋，麦子不收，禾苗漂没，但没有影响黍稷的收成。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师次于郎[2]，以俟陈人、蔡人[3]。

8.2　甲午[4]，治兵[5]。

8.3　夏，师及齐师围郕[6]，郕降于齐师。

8.4　秋，师还。

8.5　冬十有一月癸未[7]，齐无知弑其君诸儿[8]。

【注释】

[1]八年：鲁庄公八年当周庄王十一年，前686。

[2]郎：即隐公元年《传》文中之郎，在今山东鱼台。

[3]俟（sì）：等待。

[4]甲午：正月十三日。

[5]治兵：向军队分发武器。

[6]围郕：按，据杨伯峻《春秋左传注》，《春秋》书围国者二十五次，始于此。

[7]癸未：初七。

[8]无知：即公孙无知，齐庄公之孙，齐襄公堂弟。诸儿：即齐襄公。

【译文】

鲁庄公八年春周历正月，我军驻扎于郎地，等待陈国人、蔡国人。

正月十三日，发给兵士兵器。

夏，我军和齐军包围郕国，郕国向齐军投降。

秋，我军回国。

冬，十一月初七，齐无知杀死他的国君齐襄公诸儿。

【传】

8.1　八年春，治兵于庙，礼也。

【译文】

鲁庄公八年春，鲁庄公在太庙把武器发给军队，这是合于礼的。

8.2　夏，师及齐师围郕。郕降于齐师。仲庆父请伐齐师[1]。公曰：“不可。我实不德，齐师何罪？罪我之由[2]。《夏书》曰：‘皋陶迈种德，德，乃降[3]。’姑务修德[4]，以待时乎。”秋，师还。君子是以善鲁庄公[5]。

【注释】

[1]仲庆父：鲁庄公之弟。请伐齐师：因鲁与齐共同伐郕，而齐单独受降。

[2]罪我之由：即“罪由我”，罪因我而来。

[3]皋陶迈种德，德，乃降：意思是皋陶勉力培育德行，具备了德行，别人自然降服。所引《尚书》已佚，《古文尚书》将此文入《大禹谟》篇。皋陶，东夷族首领，舜命之掌刑狱事。迈，通“勱”。勤勉，勉力。

[4]务：致力于。

[5]善：赞美。

【译文】

夏，鲁军和齐军包围郕国。郕国单独向齐军投降。仲庆父请求进攻齐军。庄公说：“不行，我实在缺乏德行，齐军有什么罪？罪是由我引起的。《夏书》说：‘皋陶勉力培育德行，德行具备，别人就会降服。’我们姑且致力于修养德行，以等待时机吧！”秋，军队回国。君子因此而赞美鲁庄公。

8.3　齐侯使连称、管至父戍葵丘[1]。瓜时而往[2]，曰：“及瓜而代[3]。”期戍[4]，公问不至[5]。请代，弗许。故谋作乱。

【注释】

[1]连称、管至父：皆齐国大夫。戍：守卫。葵丘：在今山东临淄西有西安故城及蘧丘里，当即其地。

[2]瓜时：瓜熟时节，即夏历七月。《诗经·国风·豳风·七月》“七月食瓜”。

[3]及瓜而代：到第二年瓜熟时换防。

[4]期（jī）：一周年。

[5]问：指换防的通知。

【译文】

齐襄公派连称、管至父驻守葵丘。瓜熟的时节前去，说：“到明年瓜熟的时候派人替代你们。”驻守了一周年，齐襄公的命令并没有下来。连称、管至父请求派人替代，齐襄公不同意。因此两人就策划叛乱。

僖公之母弟曰夷仲年[1]，生公孙无知，有宠于僖公，衣服礼秩如適[2]。襄公绌之[3]。二人因之以作乱[4]。连称有从妹在公宫[5]，无宠，使间公[6]，曰：“捷[7]，吾以女为夫人[8]。”

【注释】

[1]母弟：同母弟。夷仲年：夷是其字或谥号，仲是排行，年是名。

[2]衣服礼秩如適：指服饰、章旗、待遇等级与嫡子相同。適，同“嫡”。嫡子。按，古代嫡子的衣服、章旗等与众子、庶子不同。

[3]绌（chù）：通“黜”。贬低。

[4]二人：指连称、管至父。因：依靠。

[5]从妹：堂妹。

[6]间（jiàn）：窥视，侦察。

[7]捷：事情成功。

[8]女：通“汝”。夫人：指国君正夫人。

【译文】

齐僖公的同母兄弟叫夷仲年，生了公孙无知，受到僖公的宠信，衣服礼仪等种种待遇都和嫡子一样。齐襄公降低了公孙无知的待遇。连称、管至父两个人就利用公孙无知发动叛变。连称有个堂妹在齐襄公的后宫，不得宠，就让她去侦察襄公的情况，公孙无知说：“事情成功，我把你立为君夫人。”

冬十二月，齐侯游于姑棼[1]，遂田于贝丘[2]。见大豕[3]，从者曰：“公子彭生也[4]。”公怒曰：“彭生敢见[5]！”射之，豕人立而啼[6]。公惧，队于车[7]，伤足，丧屦[8]。反，诛屦于徒人费[9]。弗得，鞭之，见血。走出，遇贼于门[10]，劫而束之[11]。费曰：“我奚御哉[12]！”袒而

示之背[13]，信之。费请先入，伏公而出[14]，斗，死于门中。石之纷如死于阶下[15]。遂入，杀孟阳于床[16]，曰：“非君也，不类[17]。”见公之足于户下[18]，遂弑之，而立无知。

【注释】

[1]姑棼（fén）：即薄姑，齐地名，在今山东博兴。

[2]田：打猎。贝丘：齐地名，在今山东博兴。

[3]豕（shǐ）：猪。

[4]公子彭生：即桓公十八年杀死鲁桓公的彭生。

[5]见：同“现”。

[6]人立：猪后脚站立，前脚悬空，如人站立。

[7]队：同“坠”。

[8]屦（jù）：单底鞋。

[9]诛屦：责令其寻找屦。诛，责令。徒人：应为寺人，相当于后世的宦官。费：人名。

[10]贼：叛贼，此指公孙无知的党徒。

[11]束：捆。

[12]御：抵抗。

[13]袒（tǎn）：裸露。

[14]伏：藏匿。公：指齐襄公。

[15]石之纷如：人名，也是寺人。之，用来助音节的，如介之推、宫之奇等。

[16]杀孟阳于床：孟阳也应是寺人，为保护襄公而伪装成襄公睡在床上，遂被杀。

[17]不类：不像。

[18]户下：门背下面。

【译文】

冬十二月，齐襄公到姑棼游玩，接着在贝丘打猎。看到一头大野猪，随从说："这是公子彭生啊！"齐襄公发怒说："彭生胆敢出现！"就用箭射它，野猪像人一样站起身啼叫。齐襄公害怕，从车上摔下来，伤了脚，丢了鞋。回去以后，责令徒人费去找鞋。费找不着，齐襄公就鞭打他，打得皮开血出。费跑出去，在宫门口遇到叛贼，叛贼把他劫走并捆起来。费说："我怎么会抵抗你们呢？"解开衣服让他们看自己受鞭刑的背，叛贼相信了。费请求为叛贼先进宫去刺探，他进去之后把齐襄公隐藏起来，然后和叛贼格斗，死在宫门里。石之纷如斗死在台阶下。叛贼于是入内，在床上杀了孟阳，说："这不是国君，样子不像。"见到齐襄公的脚从门下边露出来，于是把他杀死了，拥立无知为国君。

初，襄公立，无常[1]。鲍叔牙曰[2]："君使民慢[3]，乱将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4]。乱作，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纠来奔[5]。

【注释】

[1]无常：言行无准则，谓政令不守信用。《史记·齐太公世家》云：“初襄公之醉杀鲁桓公，通其夫人，杀诛数不当，淫于妇人，数欺大臣。”

[2]鲍叔牙：齐国大夫，公子小白之傅。

[3]君使民慢：言君主政令无常，使人民生出慢易之心。慢，松弛，放纵。

[4]公子小白：齐僖公之子，齐襄公之弟，无知死后入为桓公，春秋五霸之首。

[5]管夷吾：即管仲，齐国大夫，公子纠之傅。召忽：齐国大夫，亦公子纠之傅。公子纠：公子小白的庶兄，其母为鲁公族之女。

【译文】

当初，齐襄公即位，施政没有准则，使人不知所措。鲍叔牙说：“国君放纵，百姓懈怠，祸乱将要发生了。”就侍奉公子小白避乱到莒国。叛乱发生，管夷吾、召忽侍奉公子纠逃避到鲁国来。

8.4　初，公孙无知虐于雍廪[1]。

【注释】

[1]公孙无知虐于雍廪：按，此当与九年《传》“雍廪杀无知”相连，是以年分《传》者之妄分。虐，虐待。雍廪，齐地葵丘大夫。

【译文】

当初，公孙无知虐待雍廪。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齐人杀无知[2]。

9.2　公及齐大夫盟于蔇[3]。

9.3　夏，公伐齐纳子纠。齐小白入于齐。

9.4　秋七月丁酉[4]，葬齐襄公。

9.5　八月庚申[5]，及齐师战于乾时[6]，我师败绩。

9.6　九月，齐人取子纠杀之。

9.7　冬，浚洙[7]。

【注释】

[1]九年：鲁庄公九年当周庄王十二年，前685。

[2]齐人：指雍廪。

[3]蔇（xì）：鲁地名，在今山东枣庄。

[4]丁酉：二十四日。

[5]庚申：十八日。

[6]乾（gān）时：地名，在今山东临淄。

[7]浚（jùn）：疏通河道。洙：洙水，源出今山东泰安，后入泗水。

【译文】

鲁庄公九年春，齐国人杀死公孙无知。

鲁庄公及齐国大夫在蔇地会盟。

夏，鲁庄公攻打齐国，送子纠回国。齐国公子小白进入齐国。

秋，七月二十四日，安葬齐襄公。

八月十八日，我军与齐军在乾时交战，我军大败。

九月，齐国人索取子纠，把他杀了。

冬，疏通洙水的河道。

【传】

9.1　九年春，雍廪杀无知。

【译文】

鲁庄公九年春，雍廪杀死公孙无知。

9.2　公及齐大夫盟于蔇，齐无君也。

【译文】

鲁庄公和齐国的大夫在蔇地结盟，这是因为当时齐国没有国君的缘故。

9.3　夏，公伐齐，纳子纠。桓公自莒先入[1]。

【注释】

[1]公伐齐，纳子纠。桓公自莒先入：据《史记·齐太公世家》："及雍林人杀无知，议立君，高、国先阴召小白于莒。鲁闻无知死，亦发兵送公子纠，而使管仲别将兵遮莒道，射中小白带钩。小白佯死，管仲使人驰报鲁。鲁送纠者行益迟，六日至齐，则小白已入，高傒立之，是为桓公。"

【译文】

夏，庄公进攻齐国，护送公子纠回国即位。齐桓公从莒国抢先回到齐国。

9.4　秋，师及齐师战于乾时，我师败绩。公丧戎路[1]，传乘而归[2]。秦子、梁子以公旗辟于下道[3]，是以皆止[4]。

【注释】

[1]丧戎路：放弃战车。戎路，兵车。

[2]传乘：转乘他车。

[3]秦子、梁子以公旗辟于下道：秦子、梁子，庄公的车御与车右。按，此欲以诱致齐师而使鲁公得以逃脱。

[4]止：被俘。

【译文】

秋，我军和齐军在乾时作战，我军大败。庄公丧失战车，乘坐轻车逃了回来。秦子、梁子打着庄公的旗号躲在小道上作掩护，都被齐军俘虏了。

9.5 鲍叔帅师来言曰："子纠，亲也[1]，请君讨之。管、召，仇也[2]，请受而甘心焉。"乃杀子纠于生窦[3]，召忽死之[4]。管仲请囚，鲍叔受之，及堂阜而税之[5]。归而以告曰："管夷吾治于高傒[6]，使相可也。"公从之。

【注释】

[1]亲：指亲兄弟。

[2]仇：仇敌。

[3]生窦：在今山东菏泽北。

[4]死之：为之死，指自杀。之，指公子纠。

[5]堂阜：齐地名，齐鲁交界处，在今山东蒙阴。税：通“脱”。释放。

[6]治于高傒：指政治才能超过高傒。高傒，齐国执政大臣。

【译文】

鲍叔率领军队代表齐桓公来鲁国说：“子纠，是我齐君的亲人，请国君代我齐国诛杀。管仲、召忽，是我齐君的仇人，请交给我们让我们称心快意地处置。”于是就在生窦杀死公子纠，召忽自杀。管仲请求把他押送回齐国，鲍叔接受请求，到了堂阜就把他释放了。回国后，鲍叔报告齐桓公说：“管仲治国的才能超过高傒，可以让他辅助国君。”齐桓公接纳了这个意见。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正月[1]，公败齐师于长勺[2]。

10.2　二月，公侵宋[3]。

10.3　三月，宋人迁宿[4]。

10.4　夏六月，齐师、宋师次于郎。公败宋师于乘丘[5]。

10.5　秋九月，荆败蔡师于莘[6]，以蔡侯献舞归[7]。

10.6　冬十月，齐师灭谭[8]，谭子奔莒。

【注释】

[1]十年：鲁庄公十年当周庄王十三年，前684。

[2]长勺：在今山东曲阜。

[3]侵：古时出兵，有钟鼓之声叫伐，没有就叫侵。

[4]迁：迁走百姓，占有其土地。宿：在今江苏宿迁。

[5]乘丘：在今山东兖州。

[6]荆：即楚国。楚先王熊绎僻处荆山，后来常称楚为荆。莘：蔡国地名，在今河南汝南。

[7]以：俘获。蔡侯献舞：即蔡哀侯蔡季，名献舞。

[8]谭：诸侯国名，在今山东济南。

【译文】

鲁庄公十年春周历正月，鲁庄公在长勺打败齐军。

二月，鲁庄公攻打宋国。

三月，宋国人迁走宿地的百姓。

夏六月，齐军、宋军驻扎在郎地。鲁庄公在乘丘打败宋军。

秋九月，楚国在莘地打败蔡军，俘获了蔡哀侯献舞回国。

冬十月，齐军灭亡了谭国，谭子逃到莒国。

【传】

10.1　十年春，齐师伐我[1]。公将战，曹刿请见[2]。其乡人曰：“肉食者谋之[3]，又何间焉[4]。”刿曰：“肉食者鄙[5]，未能远谋。”乃入见。问何以战。公曰：“衣食所安，弗敢专也[6]，必以分人。”对曰：“小惠未遍[7]，民弗从也。”公曰：“牺牲玉帛[8]，弗敢加也[9]，必以信[10]。”对曰：“小信未孚[11]，神弗福也。”公曰：“小大之狱，虽不能察，必以情[12]。”对曰：“忠之属也[13]，可以一战，战则请从。”

【注释】

[1]齐师伐我：齐师伐鲁，是为了去年鲁欲送公子纠入齐即位的事。

[2]曹刿（guì）：又叫曹沫，生卒年不详，春秋时鲁国大夫。事迹见《史记·刺客列传》。

[3]肉食者：当时习惯语，指当官的贵族，大夫以上。

[4]间（jiàn）：参与。

[5]鄙：鄙陋，无远见。

[6]弗敢专：不敢专有享用，必分给群臣。

[7]未遍：不能周遍，人人皆有。

[8]牺牲：祭祀用的猪、牛、羊。

[9]加：增加，此指虚报。

[10]信：诚信。

[11]未孚：未取得信任。孚，信任。

[12]必以情：指处理得合情合理。

[13]忠：忠诚无私，尽心竭力。

【译文】

鲁庄公十年春，齐国的军队来攻打我国。庄公准备迎战，曹刿请求

接见。他的同乡人说："那些每天都吃肉的人在那里谋划，你又去参与什么？"曹刿说："吃肉的人鄙陋无远见，不能作长远考虑。"于是入宫进见庄公。曹刿问庄公："凭什么来作战？"庄公说："有吃有穿，不敢独自享受，一定分给别人。"曹刿回答说："小恩小惠不能周遍，百姓不会服从的。"庄公说："祭祀用的牛羊玉帛，不敢擅自增加，祝史的祷告一定反映真实情况。"曹刿回答说："一点点诚心不会取得神明的信任，神明不会降福的。"庄公说："大大小小的案件，虽然不能完全探明底细，但必定合情合理去办。"曹刿回答说："这是为百姓尽力的一种表现，凭这个可以打一下。打起来，请让我跟着去。"

公与之乘，战于长勺。公将鼓之[1]。刿曰："未可。"齐人三鼓，刿曰："可矣。"齐师败绩。公将驰之[2]。刿曰："未可。"下视其辙[3]，登轼而望之[4]，曰："可矣。"遂逐齐师。

【注释】

[1]鼓：擂鼓进军。

[2]驰之：驱动战车追击齐军。

[3]辙：车轮走过的痕迹。

[4]轼：车前扶手横木，全车最高点。

【译文】

庄公和曹刿同乘一辆兵车，与齐军在长勺展开战斗。庄公准备击鼓进军。曹刿说："还不行。"齐国人打了三通鼓，曹刿说："可以了。"齐

军大败。庄公准备追上去。曹刿说：“还不行。”下车，细看齐军的车辙，然后登上车前横木远望，说：“行了。”这才追击齐军。

既克，公问其故。对曰：“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夫大国难测也，惧有伏焉。吾视其辙乱，望其旗靡[1]，故逐之。”

【注释】

[1]视其辙乱，望其旗靡：辙乱说明行列不整，旗倒则师失耳目，说明失去指挥，所以知其为真败。靡，倒下。

【译文】

战胜以后，庄公问曹刿取胜的缘故。曹刿回答说：“作战全凭勇气。第一通鼓振奋勇气，第二通鼓勇气就少了一些，第三通鼓勇气就没有了。他们的勇气没有了，而我们的勇气刚刚振奋，所以战胜了他们。大国的情况难于捉摸，还恐怕有埋伏。我细看他们的车辙已经乱了，远望他们的旗子已经倒下，所以才追逐他们。”

10.2　夏六月，齐师、宋师次于郎。公子偃曰[1]：“宋师不整[2]，可败也。宋败，齐必还，请击之。”公弗许。自雩门窃出[3]，蒙皋比而先犯之[4]，公从之，大败宋师于乘丘。齐师乃还。

【注释】

[1]公子偃：鲁国大夫。

[2]不整：军纪混乱。

[3]雩门：鲁南城西门。窃出：私自出击。

[4]蒙皋比：以虎皮蒙马。皋比，虎皮。

【译文】

夏六月，齐国和宋国的军队驻扎在郎地。公子偃说：“宋军的军容不整齐，可以打败他。宋军败了，齐军必然回国，请您攻击宋军。”庄公不同意。公子偃从雩门私自出击，把马蒙上老虎皮先攻宋军，庄公领兵跟着进击，在乘丘把宋军打得大败。齐军也就回国了。

10.3　蔡哀侯娶于陈，息侯亦娶焉。息妫将归[1]，过蔡[2]。蔡侯曰：“吾姨也[3]。”止而见之，弗宾[4]。息侯闻之，怒，使谓楚文王曰：“伐我，吾求救于蔡而伐之。”楚子从之。秋九月，楚败蔡师于莘，以蔡侯献舞归。

【注释】

[1]归：出嫁。

[2]过蔡：陈都宛丘，在今河南淮阳。蔡都在今河南上蔡西南，息妫由陈至息必过蔡。

[3]姨：妻子的姐妹。

[4]弗宾：不礼貌。据十四年《传》，息妫甚美，则此所谓弗宾，盖有轻佻之行。

【译文】

蔡哀侯在陈国娶妻，息侯也在陈国娶妻。息妫出嫁时路过蔡国。蔡侯说：“她是我妻子的姊妹。”留下来见面，很不礼貌。息侯听到这件事，发怒，派人对楚文王说：“请您假装进攻我国，我向蔡国求援，您就可以攻打它。”楚文王同意。秋九月，楚国在莘地击败蔡军，俘虏了蔡侯献舞回国。

10.4　齐侯之出也[1]，过谭，谭不礼焉[2]。及其入也[3]，诸侯皆贺，谭又不至。冬，齐师灭谭，谭无礼也。谭子奔莒，同盟故也。

【注释】

[1]齐侯：指齐桓公。出：指齐桓公外出逃亡。

[2]不礼：不加礼遇。

[3]入：指齐桓公回国登位。

【译文】

齐侯逃亡在外的时候，经过谭国，谭国人对他很不礼貌。等到他回国，诸侯都去祝贺，谭国又没有人去。冬，齐军就灭亡了谭国，这是由于谭国没有礼貌。谭子逃亡到莒国，这是因为两国同盟的缘故。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

11.2　夏五月戊寅[2]，公败宋师于鄑[3]。

11.3　秋，宋大水。

11.4　冬，王姬归于齐。

【注释】

[1]十有一年：鲁庄公十一年当周庄王十四年，前683。

[2]戊寅：十七日。

[3]鄑：鲁地名，与庄公元年之“鄑”不同地。具体所在不详。

【译文】

鲁庄公十一年春周历正月。

夏五月十七日，庄公在鄑地打败宋军。

秋，宋国发大水。

冬，王姬出嫁到齐国。

【传】

11.1　十一年夏，宋为乘丘之役故侵我。公御之。宋师未陈而薄之[1]，败诸鄑[2]。

【注释】

[1]陈：同“阵”。薄：逼近。

[2]诸：之于。

【译文】

鲁庄公十一年夏，宋国为了乘丘那次战役的缘故而入侵我国。庄公出兵迎战。宋国的军队还没有摆开阵势，我军就逼近压过去，在鄑地打败宋军。

凡师，敌未陈曰败某师[1]，皆陈曰战，大崩曰败绩[2]，得俊曰克[3]，覆而败之曰取某师[4]，京师败曰王师败绩于某[5]。

【注释】

[1]陈：同“阵”。摆开阵势。

[2]大崩：全军崩溃。

[3]得俊：俘虏对方勇将。

[4]覆：设伏兵。

[5]京师：周天子的军队。

【译文】

凡是作战，敌方没有摆开阵势叫作“败某师”，都摆开了阵势叫作“战”，大崩溃叫作“败绩”，俘虏敌方的勇士叫作“克”，伏兵而击败敌军叫作“取某师”，周天子的军队被打败叫作“王师败绩于某”。

11.2　秋，宋大水。公使吊焉[1]，曰：“天作淫雨[2]，害于粢盛[3]，若之何不吊[4]？”对曰：“孤实不敬[5]，天降之灾，又以为君忧，拜命之辱。”臧文仲曰[6]：“宋其兴乎。禹、汤罪己，其兴也悖焉[7]；桀、纣罪人，其亡也忽焉[8]。且列国有凶[9]，称孤，礼也。言惧而名礼[10]，其庶乎[11]。”既而闻之曰公子御说之辞也[12]，臧孙达曰[13]：“是宜为君，有恤民之心[14]。”

【注释】

[1]吊：慰问。

[2]淫雨：久雨。

[3]粢盛：指百谷。

[4]若之何：如何。

[5]孤：君主自己的谦称。此指宋闵公。

[6]臧文仲：鲁国大夫。即臧孙辰。

[7]悖：通“勃”。勃然兴起。

[8]忽：迅速。

[9]列国：诸侯国。凶：灾荒。

[10]言惧：言语惶恐。指前面宋公说的不敬天而降灾，这是罪己。名礼：指称孤。

[11]庶：庶几，有希望。

[12]既而：不久。公子御说（yuè）：宋桓公，宋庄公之子，宋闵公弟。

[13]臧孙达：臧哀伯。臧文仲的祖父。

[14]恤民：体恤、爱护百姓。

【译文】

秋，宋国发大水。庄公派使者去慰问，说：“上天降下大雨，危害了庄稼，怎么能不慰问呢？”宋闵公回答说：“孤对于上天不诚敬，上天降灾，还使贵国国君担忧，承蒙关注，实不敢当。”臧文仲说：“宋国恐怕要兴盛了吧！禹、汤责罚自己，他们勃然兴起；桀、纣责罚别人，他们马上灭亡。而且诸侯国发生灾荒，国君称孤，这是合于礼的。言语有所戒惧而称名合于礼制，这就差不多了吧！”不久，又听说上面那番话是公子御说所说的，臧孙达说：“这个人适合当国君，因为他有体恤百姓的心思。”

11.3　冬，齐侯来逆共姬[1]。

【注释】

[1]齐侯：指齐桓公。共姬：王姬。

【译文】

冬，齐桓公来鲁国迎娶共姬。

11.4　乘丘之役，公之金仆姑射南宫长万[1]，公右歂孙生搏之[2]。宋人请之[3]，宋公靳之[4]，曰："始吾敬子。今子，鲁囚也。吾弗敬子矣。"病之。

【注释】

[1]仆姑：箭名。南宫长万：宋万，宋大夫，力士。南宫是氏，万是名，长是字。

[2]右：车右。歂（chuán）孙：人名。生搏：活捉。

[3]请之：请鲁国释放宋万回国。

[4]靳（jìn）：嘲笑。

【译文】

在乘丘战役中，庄公用叫金仆姑的箭射中南宫长万，庄公的车右歂孙活捉了他。宋国人请求把南宫长万释放回国。宋闵公开玩笑说："原

来我尊敬你，如今你成了鲁国的囚犯，所以我便不敬重你了。”南宫长万因此而怀恨他。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王三月[1]，纪叔姬归于酅[2]。

12.2　夏四月。

12.3　秋八月甲午[3]，宋万弑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4]。

12.4　冬十月，宋万出奔陈。

【注释】

[1]十有二年：鲁庄公十二年当周庄王十五年，前682。

[2]纪叔姬归于酅（xī）：纪叔姬，鲁女，嫁纪国，时纪季以酅入齐，国亡，故云“归于酅”。酅，纪国地名，在今山东益都。

[3]甲午：初十。

[4]宋万：即南宫长万。捷：即宋闵公。仇牧：宋国大夫。

【译文】

鲁庄公十二年春周历三月，纪叔姬从酅地归国。

夏四月。

秋八月初十，宋南宫长万杀死他的国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冬十月，宋南宫长万逃亡到陈国。

【传】

12.1　十二年秋，宋万弑闵公于蒙泽[1]。遇仇牧于门，批而杀之[2]。遇大宰督于东宫之西[3]，又杀之。立子游[4]。群公子奔萧[5]。公子御说奔亳[6]。南宫牛、猛获帅师围亳[7]。

【注释】

[1]蒙泽：宋地名，在今河南商丘。

[2]遇仇牧于门，批而杀之：《公羊传》曰："仇牧闻君弑，趋而至，遇之于门，手剑而叱之。万臂仇牧，碎其首。齿著乎门阖。"《史记·宋微子世家》云："大夫仇牧闻之，以兵造公门。万搏牧，牧齿著门阖死。"批，反手击。

[3]大宰督：指华父督。东宫：诸侯小寝。

[4]子游：宋公子。

[5]萧：诸侯国名，本为宋邑，后为附庸国，在今安徽萧县西北。

[6]亳（bó）：宋地名，在今河南商丘北。

[7]南宫牛：南宫长万之子。猛获：南宫万同党。

【译文】

鲁庄公十二年秋，宋国的南宫长万在蒙泽杀死了宋闵公。他在城门口遇到仇牧，反手便打死了他。在东宫的西面遇到太宰华督，又杀了他。拥立子游为国君。公子们都逃亡到萧邑，而公子御说逃亡到亳地。南宫牛、猛获率领军队包围了亳地。

冬十月，萧叔大心及戴、武、宣、穆、庄之族以曹师伐之[1]。杀南宫牛于师，杀子游于宋，立桓公[2]。猛获奔卫。南宫万奔陈，以乘车辇其母[3]，一日而至[4]。

【注释】

[1]萧叔大心：萧国长官，大心是其名。萧叔讨南宫长万有功，所以萧被宋封为附庸国。戴、武、宣、穆、庄之族：指宋戴公、武公、宣公、穆公、庄公的族人。戴公之族有华氏、乐氏、老氏、皇氏，庄公之族有仲氏，其他则无所闻。

[2]桓公：指公子御说。

[3]乘车：非兵车，通常载人之车。辇（niǎn）：用人挽车。

[4]一日而至：据杜预《春秋左传》注，宋离陈二百六十里，“一日而至”，言南宫万之多力。

【译文】

冬十月，萧叔大心和宋戴公、武公、宣公、穆公、庄公的族人率领

曹国的军队讨伐南宫牛和猛获。在阵前杀死了南宫牛，在宋国都城杀死了子游，拥立宋桓公为国君。猛获逃亡到卫国。南宫长万逃亡到陈国，长万自己拉车载着他母亲，一天就到达了。

宋人请猛获于卫，卫人欲勿与。石祁子曰[1]：“不可。天下之恶一也，恶于宋而保于我，保之何补？得一夫而失一国，与恶而弃好[2]，非谋也。”卫人归之。亦请南宫万于陈，以赂[3]。陈人使妇人饮之酒，而以犀革裹之。比及宋，手足皆见[4]。宋人皆醢之[5]。

【注释】

[1]石祁子：卫国大夫，石碏族人。

[2]与恶：袒护坏人。好：宋与卫本同盟，故曰好。

[3]赂：指送礼于陈国。

[4]手足皆见：此言南宫万力气大，能破犀牛之革。

[5]醢（hǎi）：古代酷刑，把人剁成肉酱。

【译文】

宋国人到卫国请求归还猛获，卫国人想不给他们。石祁子说：“不行。普天下的邪恶都是一样可恶的，在宋国作恶而在我国受到保护，保护了他有什么好处？得到一个人而失去一个国家，结交邪恶的人而丢掉友好的邦国，这不是好主意。”卫国人把猛获归还给了宋国。宋国又到陈国请求归还南宫长万，并且送上财礼。陈国人派女人把南宫长万灌醉

后，用犀牛皮把他捆裹了起来。等到达宋国时，南宫长万的手脚都露出来了。宋国人把两人都剁成了肉酱。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齐侯、宋人、陈人、蔡人、邾人会于北杏[2]。

13.2　夏六月，齐人灭遂[3]。

13.3　秋七月。

13.4　冬，公会齐侯，盟于柯[4]。

【注释】

[1]十有三年：鲁庄公十三年当周僖王元年，前681。

[2]齐侯、宋人、陈人、蔡人、邾人：指齐桓公和宋、陈、蔡、邾诸国的国君。北杏：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3]遂：妫姓小国，在今山东宁阳西北。

[4]柯：齐地名，在今山东阳谷东北。

【译文】

鲁庄公十三年春，齐桓公和宋、陈、蔡、邾诸国国君在北杏相会。

夏六月，齐国人灭亡了遂国。

秋七月。

冬，庄公与齐桓公相会，在柯地会盟。

【传】

13.1　十三年春，会于北杏，以平宋乱。遂人不至。夏，齐人灭遂而戍之[1]。

【注释】

[1]戍：戍守。

【译文】

鲁庄公十三年春，齐、宋、陈、蔡、邾等各国国君在北杏会见，这是为了平定宋国的动乱。遂国人没有来。夏，齐国人灭亡遂国并派人戍守。

13.2　冬，盟于柯，始及齐平也[1]。

【注释】

[1]盟于柯，始及齐平也：自庄公十年，鲁、齐两国发生了两次战争，至此讲和。盟于柯，《史记·齐太公世家》云：“（桓公）五年，伐鲁，鲁将师败。鲁庄公请献遂邑以平，桓公许，与鲁会柯而盟。鲁将盟，曹沫以匕首劫桓公于坛上，曰：‘反鲁之侵

地！’桓公许之。于是遂与曹沫三败所亡地于鲁。”《左传》此年既无齐伐鲁之事，且长勺之役，鲁胜齐败，更无曹刿之三败。然《史记》所述，颇流行于战国。

【译文】

冬，鲁庄公和齐桓公在柯地结盟，开始和齐国讲和。

13.3　宋人背北杏之会[1]。

【注释】

[1]宋人背北杏之会：此当与下年《传》“十四年春，诸侯伐宋”云云相连，被后人割裂。

【译文】

宋国人违背了北杏的盟约。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齐人、陈人、曹人伐宋。

14.2　夏，单伯会伐宋[2]。

14.3　秋七月，荆入蔡。

14.4　冬，单伯会齐侯、宋公、卫侯、郑伯于鄄[3]。

【注释】

[1]十有四年：鲁庄公十四年当周僖王二年，前680。

[2]单伯：周天子卿士。会伐宋：诸侯已伐宋国，单伯才到，故言“会伐宋”。

[3]齐侯、宋公、卫侯、郑伯：即齐桓公、宋桓公、卫惠公、郑厉公。鄄（juàn）：卫地名，在今山东鄄城。

【译文】

鲁庄公十四年春，齐国人、陈国人、曹国人进攻宋国。

夏，单伯领兵会合诸侯进攻宋国。

秋七月，楚国攻入蔡国。

冬，单伯与齐桓公、宋桓公、卫惠公、郑厉公在鄄地相会。

【传】

14.1　十四年春，诸侯伐宋，齐请师于周[1]。夏，单伯会之，取成于宋而还[2]。

【注释】

[1]齐请师于周：杜预《春秋左传》注："齐欲崇天子，故请师，假王命以示大顺。"

[2]取成：讲和。

【译文】

鲁庄公十四年春，诸侯进攻宋国，齐国请求宗周出兵。夏，单伯带兵同诸侯相会，与宋国讲和后回国。

14.2　郑厉公自栎侵郑[1]，及大陵[2]，获傅瑕[3]。傅瑕曰："苟舍我，吾请纳君。"与之盟而赦之。六月甲子[4]，傅瑕杀郑子及其二子[5]，而纳厉公。

【注释】

[1]栎：地名，在今河南禹州。

[2]大陵：地名，约在今河南新密与新郑之间。

[3]傅瑕：郑国大臣。

[4]甲子：二十日。

[5]郑子：即子仪。

【译文】

郑厉公从栎地带兵进攻郑国国都，到达大陵时，俘虏了傅瑕。傅瑕说："如果放了我，我设法使你归国为君。"郑厉公和他盟誓后，便把他释放了。六月二十日，傅瑕杀死郑子仪和他的两个儿子，接纳厉公回国。

初，内蛇与外蛇斗于郑南门中，内蛇死[1]。六年而厉公入。公闻之，问于申繻曰[2]："犹有妖乎[3]？"对曰："人之所忌[4]，其气焰以取之，妖由人兴也。人无衅焉[5]，妖不自作。人弃常，则妖兴，故有妖[6]。"

【注释】

[1]内蛇与外蛇斗于郑南门中，内蛇死：郑南门，据《水经注》，名时门。按，所谓内蛇与外蛇争斗，自是迷信传说。

[2]申繻：鲁国大夫。

[3]妖：妖孽。

[4]所忌：指忌遇妖。

[5]无衅：无瑕疵、缺点。

[6]人弃常，则妖兴，故有妖：申繻实际怀疑妖怪之客观存在。认为妖不自作，人失常，而有衅隙，则妖怪兴。

【译文】

当初，在郑国国都的南门下面，一条在城里的蛇和一条在城外的蛇相斗，城里的蛇被咬死。过了六年，郑厉公回国。鲁庄公听说这件事，问申繻说："这事与妖孽有关吗？"申繻回答说："一个人是否会遇到他所忌讳的事，是由于他自己的气焰所招致的，妖孽是由于人而兴起。人如没有毛病，妖孽不会自己发生。人丢弃正道，妖孽就会兴起，所以才有妖孽。"

厉公入，遂杀傅瑕。使谓原繁曰[1]："傅瑕贰[2]，周有常刑[3]，既伏其罪矣。纳我而无二心者，吾皆许之上大夫之事[4]，吾愿与伯父图之[5]。且寡人出，伯父无里言[6]；入[7]，又不念寡人[8]，寡人憾焉。"对曰："先君桓公命我先人典司宗祏[9]。社稷有主而外其心，其何贰如之？苟主社稷，国内之民其谁不为臣？臣无二心，天之制也。子仪在位十四年矣，而谋召君者，庸非贰乎。庄公之子犹有八人，若皆以官爵行赂劝贰而可以济事[10]，君其若之何？臣闻命矣。"乃缢而死。

【注释】

[1]原繁：郑国大夫，郑厉公的伯父。

[2]贰：贰心，不忠心。

[3]周有常刑：指按周王朝规定的刑法。

[4]上大夫：即卿。

[5]伯父：诸侯对同姓大夫的泛称。

[6]无里言：没有报告国内情况。

[7]入：回国。

[8]不念：不积极拥戴。

[9]典司宗祏（shí）：管理宗庙石室。宗祏，宗庙中藏神主的石室。

[10]济事：指夺取君位成功。

【译文】

郑厉公回国，就杀死了傅瑕。派人对原繁说："傅瑕对国君有贰心，对此周王朝有规定的刑法，现在傅瑕已经得到惩处了。帮助我回国而没有贰心的人，我都答应给他上大夫的职位，我愿意跟伯父一起商量一下。再说我离开国家在外时，伯父没有向我通报国内的情况；回国以后，又并不亲附我，我对此感到遗憾。"原繁回答说："先君桓公命令我的先人管理宗庙的石室，国家有君主而自己的心却在国外，还有比这更大的贰心吗？如果主持国家，国内的百姓谁不是他的臣下？做臣下的不应该有二心，这是上天的规定。子仪居于君位已经有十四年了，现在策划请国君回国的人，难道不是贰心吗？庄公的儿子还有八人在世，如果

都以封官爵为贿赂来劝说别人反叛而又能取得成功，国君又怎么办呢？下臣知道国君的意思了。”于是上吊而死。

14.3　蔡哀侯为莘故[1]，绳息妫以语楚子[2]。楚子如息，以食入享[3]，遂灭息[4]。以息妫归，生堵敖及成王焉。未言[5]。楚子问之，对曰：“吾一妇人而事二夫，纵弗能死，其又奚言？”楚子以蔡侯灭息，遂伐蔡。秋七月，楚入蔡。

【注释】

[1]为莘故：指庄公十年战于莘，蔡哀侯被俘之事。

[2]绳：赞美。楚子：楚文王。

[3]以食入享：设享礼招待息侯。

[4]遂灭息：此与下文“以息妫归”当为数年前之事。

[5]未言：指息妫从不主动开口说话。

【译文】

蔡哀侯由于莘地战役被俘的缘故，在楚文王面前赞美息妫。楚文王到息国，假装设享礼招待息侯，乘机攻打息国，灭亡了息国。他把息妫带回楚国，生了堵敖和成王。息妫从不主动开口，楚文王询问原因，她回答说：“我一个妇人却嫁了两个丈夫，既然不能以死守志，又能说什么呢？”楚文王由于蔡哀侯的挑拨而灭息国，为取悦息妫，于是进攻蔡国。秋七月，楚军攻入蔡国。

君子曰：“《商书》所谓‘恶之易也[1]，如火之燎于原，不可乡迩[2]，其犹可扑灭’者，其如蔡哀侯乎。”

【注释】

[1]易：蔓延。

[2]乡迩：接近。乡，通“向”。

【译文】

君子说：“《商书》所说‘恶蔓延时，就像大火在草原上燃烧，不能接近面对它，怎么能够扑灭呢？’恐怕就是指蔡哀侯这样的人吧！”

14.4　冬，会于鄄，宋服故也。

【译文】

冬，单伯和诸侯在鄄地会见，这是由于宋国顺服的缘故。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1]，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会于鄄[2]。

15.2　夏，夫人姜氏如齐[3]。

15.3　秋，宋人、齐人、邾人伐郳[4]。

15.4　郑人侵宋。

15.5　冬十月。

【注释】

[1]十有五年：鲁庄公十五年当周僖王三年，前679。

[2]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分别指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卫惠公、郑厉公。

[3]夫人姜氏：指文姜，齐僖公女。

[4]郳（ní）：宋国的附属国，在今山东枣庄，或云在今山东滕州。

【译文】

鲁庄公十五年春，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卫惠公、郑厉公在鄄

地相会。

夏，夫人姜氏去齐国。

秋，宋国人、齐国人、邾国人进攻郳国。

郑国人侵袭宋国。

冬十月。

【传】

15.1　十五年春，复会焉，齐始霸也。

【译文】

鲁庄公十五年春季，众诸侯再次相会，齐国开始称霸。

15.2　秋，诸侯为宋伐郳。郑人间之而侵宋[1]。

【注释】

[1]间（jiàn）：乘机。

【译文】

秋，各诸侯为宋国攻打郳国。郑国人便乘机入侵宋国。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

16.2　夏，宋人、齐人、卫人伐郑。

16.3　秋，荆伐郑。

16.4　冬十有二月，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滑伯、滕子同盟于幽[2]。

16.5　郳子克卒[3]。

【注释】

[1]十有六年：鲁庄公十六年当周僖王四年，前678。

[2]许男：即许穆公。滑：姬姓诸侯国，在今河南偃师。幽：宋地名，在今河南兰考。

[3]郳子克：即郳仪父，名克。

【译文】

鲁庄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

夏，宋国人、齐国人、卫国人攻打郑国。

秋，楚国攻打郑国。

冬十二月，鲁庄公会同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卫惠公、郑厉公、许穆公、滑伯、滕子在幽地建立同盟关系。

郝子克去世。

【传】

16.1　十六年夏，诸侯伐郑，宋故也。

【译文】

鲁庄公十六年夏，诸侯进攻郑国，这是由于郑国侵袭宋国的缘故。

16.2　郑伯自栎入，缓告于楚。秋，楚伐郑，及栎，为不礼故也。

【译文】

郑厉公从栎地回到国都为君，没有及时通知楚国。秋，楚国进攻郑国，打到栎地，这是为了郑国对楚国无礼的缘故。

16.3　郑伯治与于雍纠之乱者[1]。九月，杀公子阏[2]，刖强鉏[3]。公父定叔出奔卫[4]。三年而复之，曰：“不可使共叔无后于郑。”使以十月入[5]，曰：“良月也，就盈数焉。”

【注释】

[1]郑伯：指郑厉公。治：惩治。与：参与。雍纠之乱：在桓公十五年。厉公欲使雍纠杀祭仲，消息走漏，雍纠反被祭仲所杀，厉公被迫出逃。

[2]公子阏：应为公孙阏，与强鉏（chú）同是祭仲党羽。

[3]刖（yuè）：断足，一种酷刑。

[4]公父定叔：共叔段之孙。

[5]使以十月入：古人忌讳奇数之月，以偶数之月为吉利，且十为满数，因此让公父定叔十月回国。

【译文】

郑厉公惩罚参与雍纠之乱的人。九月，杀死公子阏，砍去强鉏的脚。公父定叔逃亡到卫国。三年后，郑厉公让他回国，说：“不能让共叔在郑国没有后代。”让他在十月回到国内，说：“这是好月份，十月是个满数呢。”

君子谓：“强鉏不能卫其足。”

【译文】

君子说：“强鉏不能保住他的两脚。”

16.4　冬，同盟于幽，郑成也[1]。

【注释】

[1]成：讲和。

【译文】

冬，诸侯在幽地一起结盟，这是为了对郑国讲和。

16.5　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军为晋侯[1]。

【注释】

[1]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军为晋侯：桓公七年《传》称“曲沃伯诱晋小子侯杀之”，八年《传》称“灭翼”，又称“王命虢仲立晋哀侯之弟缗于晋”。《史记·晋世家》云：“晋侯（缗）二十八年……曲沃武公伐晋侯缗，灭之，尽以其宝器赂献于周釐王。釐王命曲沃武公为晋君，列为诸侯，于是尽并晋地而有之。”至此曲沃伯完全吞并晋国，僖王因命为晋侯。王，指周僖王。曲沃伯，即曲沃武公、晋武公。一军，《周礼·夏官·叙官》云：“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

【译文】

周僖王派虢公命令曲沃伯建立一军，担任晋国国君。

16.6　初，晋武公伐夷[1]，执夷诡诸[2]。蔿国请而免之[3]。既而弗报，故子国作乱[4]，谓晋人曰：“与我伐夷而取其地。”遂以晋师伐夷，杀夷

诡诸。周公忌父出奔虢[5]。惠王立而复之[6]。

【注释】

[1]晋武公：即曲沃武公。夷：采地名。

[2]夷诡诸：周王室大夫，夷为其采地。

[3]𫇭国：周王室大夫，王子颓之师。

[4]子国：即𫇭国。

[5]周公忌父：周王室卿士。

[6]惠王：即周惠王，于庄公十八年即位。

【译文】

当初，晋武公进攻夷地，俘虏了夷诡诸。𫇭国为他求情而赦免了他。后来夷诡诸不加报答，所以𫇭国作乱，对晋国人说：“和我一起进攻夷地并占领它的土地。”于是领着晋军攻打夷地，杀死夷诡诸。周公忌父逃亡到虢国。周惠王立为君后让他回国复职。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1]，齐人执郑詹[2]。

17.2　夏，齐人歼于遂[3]。

17.3　秋，郑詹自齐逃来。

17.4　冬，多麋[4]。

【注释】

[1]十有七年：鲁庄公十七年当周僖王五年，前677。

[2]郑詹：郑国执政大臣。

[3]歼：歼灭。

[4]麋：麋鹿。

【译文】

鲁庄公十七年春，齐国人拘捕了郑詹。

夏，齐国人歼灭了遂国。

秋，郑詹从齐国逃来我国。

冬，多麋鹿。

【传】

17.1　十七年春，齐人执郑詹，郑不朝也。

【译文】

鲁庄公十七年春，齐国人拘捕了郑詹，是由于郑国不去朝见齐国。

17.2　夏，遂因氏、颌氏、工娄氏、须遂氏飨齐戍[1]，醉而杀之，齐人歼焉。

【注释】

[1]因氏、颌氏、工娄氏、须遂氏：均为遂国强族。飨：用酒食宴请。齐戍：庄公十三年齐国灭遂而戍之。

【译文】

夏，遂国的因氏、颌氏、工娄氏、须遂氏宴请在遂国戍守的齐军，把齐军灌醉后杀死。齐国人把遂国人全部杀尽。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三月[1]，日有食之[2]。

18.2　夏，公追戎于济西[3]。

18.3　秋，有蜮[4]。

18.4　冬十月。

【注释】

[1]十有八年：鲁庄公十八年当周惠王元年，前676。

[2]日有食之：此当为前676年4月15日之日全食。

[3]戎：此戎即己氏之戎。故城在今山东曹县。济西：济水之西。济水发源于河南济源。

[4]蜮（yù）：一种食禾苗的害虫。

【译文】

鲁庄公十八年春周历三月，发生日食。

夏，庄公在济水之西追击戎人。

秋，发现蜮虫。

冬十月。

【传】

18.1　十八年春，虢公、晋侯朝王[1]，王飨醴[2]，命之宥[3]，皆赐玉五瑴[4]，马三匹[5]。非礼也。王命诸侯，名位不同，礼亦异数，不以礼假人[6]。

【注释】

[1]虢公：虢公丑。晋侯：晋献公诡诸，晋武公上年已死。王：指周惠王。

[2]飨：设盛礼宴请宾客。醴（lǐ）：甜酒。

[3]命之宥（yòu）：指虢公、晋侯在周王敬酒之后回敬周王。宥，劝人饮食。

[4]瑴（jué）：白玉一双叫瑴。

[5]马三匹：当作马四匹，四古作☰，因脱一划而误。

[6]“王命诸侯”以下四句：虢公与晋侯名位不同，而所赐一样，所以左氏以此为“以礼假人”，认为是非礼。

【译文】

鲁庄公十八年春，虢公、晋献公朝觐周惠王。周惠王用甜酒招待，又允许他们回敬自己，都赐给他们五对玉，三匹马。这是不合于礼的。周天子策命诸侯，封爵地位不同，礼仪的等级也相应不同，不能随意将礼仪违例给人。

18.2　虢公、晋侯、郑伯使原庄公逆王后于陈[1]。陈妫归于京师，实惠后。

【注释】

[1]郑伯：郑厉公。原庄公：周王室卿士。原，即隐公十一年《传》中苏忿生十二田中的原。

【译文】

虢公、晋献公、郑厉公派原庄公去陈国迎接周王后陈妫。陈妫嫁到京城，就是惠王后。

18.3　夏，公追戎于济西。不言其来，讳之也[1]。

【注释】

[1]讳之也：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戎来而鲁不知，沈钦韩以为戎狄为中国之患，故讳言其来；但鲁国捍御有素，故书追之。

【译文】

夏，庄公在济水的西边追逐戎人。《春秋》没有记载戎人来攻，是由于避讳。

18.4　秋，有蜮，为灾也。

【译文】

秋，有蜮虫，《春秋》所以记载，是由于造成了灾害。

18.5　初，楚武王克权[1]，使斗缗尹之[2]。以叛，围而杀之。迁权于那处[3]，使阎敖尹之[4]。

【注释】

[1]权：子姓诸侯国，在今湖北当阳东南。

[2]斗缗（mín）：楚国大夫。尹之：把权作为楚县，派斗缗为县尹。楚称县宰为县尹，亦称县公。《淮南子·览冥训》高诱《注》云“楚僭号称王，其守县大夫皆称公”。

[3]那处：楚地名，在今湖北荆门东南那口城。

[4]阎敖：楚国大夫。

【译文】

当初，楚武王攻克权国，派斗缗为权地的县尹。斗缗占据权地叛变楚国，楚国包围权地杀死了斗缗。把权地的百姓迁到那处，改派阎敖治

理这个地方。

及文王即位[1]，与巴人伐申而惊其师。巴人叛楚而伐那处，取之，遂门于楚[2]。阎敖游涌而逸[3]。楚子杀之，其族为乱。冬，巴人因之以伐楚[4]。

【注释】

[1]文王：指楚文王，楚武王之子。鲁庄公五年为楚文王元年。

[2]门于楚：攻打楚国都城的城门。当时楚文王已迁都于郢，郢在今湖北江陵北之纪南城，那处即在其北。

[3]涌：湖名，即今湖北监利的乾港湖。逸：逃走。

[4]巴人因之以伐楚：按，此与下年《传》“十九年春，楚子御之，大败于津”云云本为一事，被后人割裂而分开。

【译文】

等到文王即位，楚军和巴国人一起攻打申国而惊扰巴军。巴国人背叛楚国，进攻那处，将之占领，接着攻打楚国都城的城门。阎敖游过涌湖逃走。楚文王把他杀死，他的族人起而作乱。冬，巴国人乘乱攻打楚国。

十九年

【经】

19.1　十有九年春王正月[1]。

19.2　夏四月。

19.3　秋，公子结媵陈人之妇于鄄[2]，遂及齐侯、宋公盟[3]。

19.4　夫人姜氏如莒[4]。

19.5　冬，齐人、宋人、陈人伐我西鄙[5]。

【注释】

[1]十有九年：鲁庄公十九年当周惠王二年，前675。

[2]公子结：鲁国大夫。媵（yìng）：古时指随嫁。古代诸侯娶于某国，另一国以庶出女儿作陪嫁，叫媵。陈人之妇：陈侯夫人。因其尚未嫁入陈国，还没成为夫人，故称。

[3]遂及齐侯、宋公盟：此当是卫国之女嫁与陈宣公为夫人，鲁国以女陪嫁，使公子结往送女，本应送至卫国都城，使与陈侯夫人同行，但公子结送至鄄，闻齐侯、宋公有会，遂临时变更计划，使他人往送女，己则代表鲁国参与盟会。齐侯、宋公，指齐桓公、宋桓公。

[4]夫人姜氏：指文姜。

[5]鄙：边境。

【译文】

鲁庄公十九年春周历正月。

夏四月。

秋，公子结送卫国出嫁到陈国的女子之陪嫁鲁女到达鄄地，因此与齐桓公、宋桓公结盟。

夫人姜氏到莒国去。

冬，齐国人、宋国人、陈国人攻打我国西部边境。

【传】

19.1　十九年春，楚子御之，大败于津[1]。还，鬻拳弗纳[2]，遂伐黄[3]，败黄师于踖陵[4]。还，及湫[5]，有疾。夏六月庚申[6]，卒。鬻拳葬诸夕室[7]，亦自杀也，而葬于绖皇[8]。

【注释】

[1]津：地名，在今湖北江陵。

[2]鬻（yù）拳：楚国主管城门的大臣。

[3]黄：嬴姓诸侯国，在今河南潢川西。

[4]踖（què）陵：黄地名，在今河南潢川。

[5]湫（jiǎo）：楚地名，在今湖北宜城东南。

[6]庚申：十五日。

[7]夕室：楚文王陵墓所在地。

[8]绖（dié）皇：墓前甬道的门。一说指殿前之庭，此指楚文王陵墓地宫殿前之庭。鬻拳之尸葬于此，所以示愿侍君于地下为其守卫也。章炳麟《左传读》谓绖皇为墓门内庭中的甬道。

【译文】

鲁庄公十九年春，楚文王发兵抵御巴军，在津地被巴军打得大败。回国，鬻拳不开城门接纳，楚文王就转而进攻黄国，在碏陵打败了黄国的军队。楚文王回国，到达湫地时得了病。夏六月十五日，楚文王去世。鬻拳把他安葬在夕室，然后自己也自杀身亡，安葬在文王地宫的前庭。

初，鬻拳强谏楚子，楚子弗从，临之以兵，惧而从之。鬻拳曰："吾惧君以兵，罪莫大焉。"遂自刖也。楚人以为大阍[1]，谓之大伯[2]，使其后掌之。君子曰："鬻拳可谓爱君矣，谏以自纳于刑，刑犹不忘纳君于善。"

【注释】

[1]大阍（hūn）：为典守城门之官。古人常以刖者守门。

[2]大伯：同“太伯”。

【译文】

当初，鬻拳坚决劝阻楚文王，楚文王不听从，鬻拳拿起武器对准楚文王，楚文王害怕只好听从。鬻拳说：“我用武器威胁国君，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于是就自己砍去双脚。楚国人让他担任大阍，称之为太伯，并且让他的后代执掌此职。君子说：“鬻拳可以说是爱护国君了，由于谏阻而对自己施刑，受了刑仍不忘使自己的国君归于正道。”

19.2　初，王姚嬖于庄王[1]，生子颓。子颓有宠，蒍国为之师。及惠王即位[2]，取蒍国之圃以为囿[3]。边伯之宫近于王宫[4]，王取之。王夺子禽祝跪与詹父田[5]，而收膳夫之秩[6]。故蒍国、边伯、石速、詹父、子禽祝跪作乱，因苏氏[7]。秋，五大夫奉子颓以伐王，不克，出奔温[8]。苏子奉子颓以奔卫[9]。卫师、燕师伐周[10]。冬，立子颓。

【注释】

[1]王姚：周庄王之妾。嬖（bì）：宠爱。

[2]惠王：即周惠王，周庄王之孙，周僖王之子，于去年即位。

[3]圃：种蔬菜、花果的园子。囿（yòu）：帝王蓄养禽兽的园林。

[4]边伯：周王室大夫。宫：古代对房屋、居室的通称。

[5]子禽祝跪与詹父：皆为周王室大夫。

[6]膳夫：掌管王室饮食的官，即下文的石速。秩：俸禄。

[7]因苏氏：桓王夺苏忿生十二邑之田以与郑，苏氏或因此不满王室。因，依靠。

[8]温：苏氏领地。

[9]苏子：即苏忿生。

[10]卫师、燕师伐周：《史记·卫康叔世家》云“二十五年，惠公怨周之容舍黔牟，与燕伐周”，则卫伐周，是为了泄助黔牟之忿。此燕，《史记》认为是姬姓北燕，现在普遍认为是姞姓的南燕。

【译文】

当初，王姚受宠于周庄王，生下了子颓。子颓也受到宠爱，蒍国做他的师傅。到周惠王继承王位，夺取了蒍国的菜园作为自己养牲畜的园囿。边伯的房子靠近王宫，周惠王也占取了。惠王又强取了子禽祝跪和詹父的田地，收回了膳夫石速的俸禄。因此蒍国、边伯、石速、詹父、子禽祝跪发动叛乱，依靠苏氏。秋，五位大夫拥戴子颓攻打惠王，没有取胜，逃亡到温地。苏子拥奉子颓逃亡到卫国。卫国、燕国的军队进攻宗周。冬，立王子颓为天子。

二十年

【经】

20.1　二十年春王二月[1]，夫人姜氏如莒。

20.2　夏，齐大灾。

20.3　秋七月。

20.4　冬，齐人伐戎。

【注释】

[1]二十年：鲁庄公二十年当周惠王三年，前674。

【译文】

鲁庄公二十年春周历二月，夫人姜氏去莒国。

夏，齐国发生大火灾。

秋七月。

冬，齐国人攻打戎国。

【传】

20.1　二十年春，郑伯和王室[1]，不克[2]。执燕仲父[3]。夏，郑伯遂以王归，王处于栎。秋，王及郑伯入于邬[4]。遂入成周[5]，取其宝器而还。

【注释】

[1]郑伯：即郑厉公。和：调解。

[2]不克：调解无结果。克，能。

[3]燕仲父：南燕国君仲父。

[4]邬：即隐公十一年郑与周桓王换取苏忿生十二田之地。

[5]成周：在京师王城之东，今河南洛阳东郊。此时王子颓在王城。

【译文】

鲁庄公二十年春，郑厉公调解周惠王和子颓之间的纠纷，没有结果。拘捕了燕仲父。夏，郑厉公就带了周惠王回国，周惠王住在栎地。秋，惠王和郑厉公到了邬地。接着进入成周，取得成周的宝器后回国。

冬，王子颓享五大夫，乐及遍舞[1]。郑伯闻之，见虢叔，曰：“寡人闻之，哀乐失时，殃咎必至。今王子颓歌舞不倦，乐祸也。夫司寇行戮[2]，君为之不举[3]，而况敢乐祸乎！奸王之位[4]，祸孰大焉？临祸忘忧，忧必及之。盍纳王乎[5]？”虢公曰：“寡人之愿也。”

【注释】

[1]乐及遍舞：指奏舞六代之乐。六代之乐，黄帝之《云门》《大卷》，尧之《大咸》，舜之《大韶》，禹之《大夏》，汤之《大濩》，周武王之《大武》也。

[2]司寇：掌管刑狱的官。

[3]不举：撤除丰盛的食品，并且不奏乐。

[4]奸王之位：此指篡夺王位。

[5]盍：何不。

【译文】

冬，王子颓宴享五位大夫，演奏音乐并遍舞六代舞蹈。郑厉公听到这件事，见到虢叔，对他说："我听说，悲哀或者快乐的不是时候，灾祸一定会降临。现在王子颓观赏歌舞而不知疲倦，是以祸患为快乐啊。司寇行刑杀人，国君为此而减膳撤乐，何况敢以祸患而快乐呢？篡夺王位，还有比这更大的祸患吗？面临祸患而忘记忧患，忧患一定会到来。为什么不让惠王复位呢？"虢公说："这正是我的愿望。"

二十一年

【经】

21.1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

21.2　夏五月辛酉[2]，郑伯突卒[3]。

21.3　秋七月戊戌[4]，夫人姜氏薨。

21.4　冬十有二月，葬郑厉公。

【注释】

[1]二十有一年：鲁庄公二十一年当周惠王四年，前673。

[2]辛酉：二十七日。

[3]郑伯突：即郑厉公。

[4]戊戌：初五。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一年春周历正月。

夏五月二十七日，郑厉公突去世。

秋七月初五，夫人姜氏去世。

冬十二月，安葬郑厉公。

【传】

21.1　二十一年春，胥命于弭[1]。夏，同伐王城[2]。郑伯将王自圉门入[3]。虢叔自北门入，杀王子颓及五大夫。

【注释】

[1]二十一年春，胥命于弭：此当与上年《传》相连接。胥命，诸侯相见，只会谈不歃血。弭，郑地名，在今河南密县。

[2]王城：在今河南洛阳。平王东迁至景王，周王都居住于此。

[3]将：事奉。圉门：王城南门。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一年春，郑厉公和虢公在弭地会谈。夏，一起进攻王城。郑厉公事奉惠王从圉门入城。虢叔从北门入城，杀了王子颓和五个大夫。

郑伯享王于阙西辟[1]，乐备[2]。王与之武公之略[3]，自虎牢以东[4]。原伯曰[5]：“郑伯效尤[6]，其亦将有咎[7]。”五月，郑厉公卒。

【注释】

[1]阙：古代宫殿前的高建筑物，犹如现在的门楼，左右各一，称为双阙。阙西辟即西阙。

[2]乐备：六代之乐皆齐备。

[3]略：疆界。

[4]虎牢：即隐公元年的“制”。

[5]原伯：即原庄公。

[6]郑伯效尤：指乐备而言。郑伯既以王子颓“乐备”为非，而自己在享王时也“乐备”，即所谓“效尤”。尤，罪过。

[7]咎：灾殃。

【译文】

郑厉公在宫门外西阙设享礼招待周惠王，全套乐舞齐备。周惠王赐给他虎牢以东原郑武公的土地。原伯说：“郑伯学坏样，他也将会遭殃。”五月，郑厉公去世。

王巡虢守[1]。虢公为王宫于玤[2]，王与之酒泉[3]。

【注释】

[1]巡虢守：天子巡视虢公防守的土地。

[2]宫：行宫。玤（bàng）：地名，在今河南渑池。

[3]酒泉：周地名，具体所在不详。

【译文】

周惠王巡视虢公防守的土地，虢公为惠王在玤地建造了行宫，惠王就把酒泉赐给他。

郑伯之享王也，王以后之鞶鉴予之[1]。虢公请器，王予之爵[2]。郑伯由是始恶于王[3]。

【注释】

[1]鞶（pán）鉴：饰有镜子的大带。鞶，大带。鉴，镜子。

[2]爵：青铜酒杯。比鞶鉴贵重。

[3]郑伯：指郑文公。郑厉公死，其子捷即位，是为文公。

【译文】

郑厉公设享礼招待惠王时，惠王赐给他王后的鞶鉴。虢公也请求赏赐器物，惠王赐给他爵。郑文公因此开始怀恨周惠王。

冬，王归自虢。

【译文】

冬，周惠王从虢国回到王城。

二十二年

【经】

22.1　二十有二年春王正月[1]，肆大眚[2]。

22.2　癸丑[3]，葬我小君文姜[4]。

22.3　陈人杀其公子御寇[5]。

22.4　夏五月[6]。

22.5　秋七月丙申[7]，及齐高傒盟于防。

22.6　冬，公如齐纳币[8]。

【注释】

[1]二十二年：鲁庄公二十二年当周惠王五年，前672。

[2]肆大眚（shěng）：赦有罪。眚，过失。

[3]癸丑：二十三日。

[4]小君：古时称呼诸侯的妻子为小君。

[5]公子御寇：陈国太子。

[6]夏五月：本年夏季季首应为四月。此“五”字恐为“四”之误。

[7]丙申：初九。

[8]纳币：送聘礼。

【译文】

鲁庄公二十二年春周历正月，大赦罪犯。

二十三日，安葬我国先君桓公的夫人文姜。

陈国人杀死他们的公子御寇。

夏五月。

秋七月初九，庄公与齐高傒在防地结盟。

冬，庄公到齐国去送聘礼。

【传】

22.1　二十二年春，陈人杀其大子御寇，陈公子完与颛孙奔齐[1]。颛孙自齐来奔。

【注释】

[1]陈公子完：陈厉公之子，后仕齐，卒谥敬仲，五代后昌大。颛孙：陈公子，与完均为太子党，到鲁后，为颛孙氏。

【译文】

鲁庄公二十二年春，陈国人杀了他们的太子御寇，陈公子完和颛孙逃亡到齐国。颛孙又从齐国逃来我国。

齐侯使敬仲为卿[1]。辞曰："羁旅之臣幸若获宥[2]，及于宽政[3]，赦其不闲于教训[4]，而免于罪戾，弛于负担[5]，君之惠也，所获多矣，敢辱高位以速官谤[6]？请以死告。《诗》云：'翘翘车乘[7]，招我以弓[8]。岂不欲往，畏我友朋[9]。'"使为工正[10]。

【注释】

[1]敬仲：即陈公子完。

[2]羁（jī）旅：做客他乡。羁，同"羁"。宥（yòu）：宽宥，宽恕。

[3]宽政：指齐桓公的优待。

[4]闲：通"娴"。熟悉。

[5]弛于负担：犹"放下包袱"。与"免于罪戾"同义。

[6]速：招致。官谤：指因不称职引来大臣们的指责。

[7]翘翘：车高大的样子。

[8]招我以弓：古代聘士用弓。敬仲自谦为士以下，盖羁旅之人已失禄位。

[9]畏我友朋：按：所引《诗》为逸《诗》，不在今《诗经》中。

[10]工正：管理工匠的官。

【译文】

齐桓公让敬仲做卿。敬仲辞谢说："寄居在外的臣子，有幸得到陈国宽恕，深受齐国宽大的政令，赦免我的不熟谙教训，才得以免除罪过，放下负担，这是国君的恩惠，我所得的已经很多了，哪里敢接受这样高的职位，而招致不称职的指责？谨昧死以告。《诗》说：'高高的车子，带着招聘我的弓。我难道不想去？怕的是我友朋的责讽。'"齐桓公于是让他做工正。

饮桓公酒[1]，乐。公曰："以火继之[2]。"辞曰："臣卜其昼，未卜其夜，不敢。"君子曰："酒以成礼，不继以淫[3]，义也；以君成礼，弗纳于淫，仁也。"

【注释】

[1]饮：使饮，让……喝。

[2]火：灯火。继之：以继昼饮。

[3]淫：凡事过分叫淫。

【译文】

敬仲请齐桓公宴饮，桓公很高兴。天晚了，桓公说："点上灯火继续喝酒。"敬仲辞谢说："我只占卜白天招待您，没占卜晚上陪饮。不敢

遵命。”君子说：“酒用来完成礼仪，不能没有节制，这是义；与君主饮酒完成了礼仪，不使君主过度，这是仁。”

初，懿氏卜妻敬仲[1]，其妻占之，曰：“吉，是谓‘凤皇于飞[2]，和鸣锵锵[3]。有妫之后[4]，将育于姜[5]。五世其昌，并于正卿[6]。八世之后，莫之与京[7]。’”

【注释】

[1]懿氏：陈国大夫。卜：因要嫁女给陈完，占卜吉凶。

[2]凤皇：即凤凰，古代相传为神鸟，雄为凤，雌为凰。

[3]锵锵：凤凰和鸣声。

[4]有：语助词。妫：陈国妫姓。

[5]育：繁育。姜：齐国姜姓。

[6]五世其昌，并于正卿：据《史记·田敬仲完世家》，敬仲生穉孟夷，穉孟夷生湣孟庄，湣孟庄生文子须无，文子生桓子无宇。则五世即陈无宇。正卿，卿之当权者。

[7]八世之后，莫之与京：据《史记·田敬仲完世家》，陈无宇生武子开与釐子乞，乞生成子常，成子常即杀齐简公之陈桓。陈桓于敬仲为七世，据其相代在位则八世。京，大。

【译文】

当初，懿氏要把女儿嫁给敬仲，占卜吉凶。他的妻子占卜，说：“吉利。这叫作‘凤凰飞翔，唱和的声音嘹亮。有妫的后人，养育于姜。五代要繁荣昌盛，与正卿并列朝班。八代以后，地位没有人能与他争强。’”

陈厉公，蔡出也[1]，故蔡人杀五父而立之[2]，生敬仲。其少也，周史有以《周易》见陈侯者[3]，陈侯使筮之[4]，遇《观》䷓之《否》䷋[5]。曰：“是谓‘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6]。此其代陈有国乎。不在此，其在异国；非此其身[7]，在其子孙。光，远而自他有耀者也。《坤》，土也。《巽》，风也。《乾》，天也。风为天，于土上，山也[8]。有山之材而照之以天光，于是乎居土上，故曰：‘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庭实旅百[9]，奉之以玉帛[10]，天地之美具焉，故曰：‘利用宾于王。’犹有观焉，故曰其在后乎[11]。风行而著于土，故曰其在异国乎[12]。若在异国，必姜姓也[13]。姜，大岳之后也[14]。山岳则配天，物莫能两大。陈衰，此其昌乎。”

【注释】

[1]蔡出：蔡女所生。

[2]蔡人杀五父：见桓公六年。五父，陈佗。

[3]周史：周太史。

[4]筮：用龟甲占卜叫卜，用蓍草占卜叫筮。

[5]遇《观（guān）》䷓之《否（pǐ）》䷋：《观》《否》，俱为

《周易》六十四卦中的卦名。《观》卦为《坤》下《巽》上两卦组成。《否》卦包括《坤》下《乾》上两卦。《观》之六四爻为阴爻，一变而为阳则《观》卦变为《否》卦，当时术语谓之“《观》之《否》”。

[6]观（guān）国之光，利用宾于王：杨伯峻曰：“《左传》《国语》引用《周易》爻辞，本无‘初六’‘上九’‘九四’‘六三’诸词，本卦所变之爻，变为何卦，即用其卦名以指其爻。如此占，本卦为《观》，变在第四爻，则变为《否》卦，于是《观》之《否》，即指《观·六四》爻词。”《仪礼·聘礼》有请观之举，谓使者聘于他国，亦欲请观其国之光也。用，于。宾于王，为王上宾。

[7]此其身：指其本人。

[8]风为天，于土上，山也：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巽》变为《乾》即风变为天，故曰风为天。但《坤》未变，代表土地。而自《否》卦之第二爻至第四爻，古所谓互体，为《艮》卦，《艮》为山，故云“山也”。

[9]庭实：诸侯朝见天子或相互聘问，将礼物陈列于庭内，叫庭实。《艮》有门庭之象，故云庭实。庭实多为车马等物。旅：陈。百：言其多。

[10]玉帛：《乾》为金玉，《坤》为布帛，故云。

[11]犹有观焉，故曰其在后乎：就《观》卦而言观，观者，看他人所作所为，而不是自己亲为，所以说“在其后”。

[12]风行而著于土，故曰其在异国乎：《巽》为风，《坤》为土，《观》卦《巽》在《坤》上，故云“风行而著于土”。风行，则自此处而落于他处，所以说“其在异国”。

[13]姜姓：指齐国。

[14]大岳：即太岳，见隐公十一年。

【译文】

陈厉公是蔡女所生，所以蔡国人杀了五父而立他为君，生了敬仲。在敬仲年少时，有一个周太史拿了《周易》去见陈厉公，陈厉公让他占筮，占得了《观》卦变为《否》卦。周太史说：“这就叫作‘出聘观光，利于作国君的上宾’。这个人恐怕要代替陈而享有国家吧！但不在本国，而在别国；不在其本身，而在他的子孙。光，是从另外地方照耀而来的。《坤》是土，《巽》是风，《乾》是天。风起于天而行于土上，这就是山。有了山上的物产，又有天光照射，这就居于土上，所以说：‘出聘观光，利于作国君的上宾。’庭中陈列的礼物上百，另外奉有美玉绸帛，天上地下美好的东西都齐备了，所以说：‘利于作国君的上宾。’还有等着观仰，所以说他的昌盛在于后代。风吹行而落在土上，所以说他的昌盛在于别国。如果在别国，必定是姜姓之国。姜，是太岳的后代。山岳高大可以与天相配，但事物不可能两者一样大。陈国衰亡时，是他后代昌盛时吧！”

及陈之初亡也[1]，陈桓子始大于齐[2]。其后亡也[3]，成子得政[4]。

【注释】

[1]初亡：指昭公八年楚国灭陈。

[2]陈桓子：敬仲五世孙陈无宇。

[3]后亡：指哀公十七年楚国再次灭陈。

[4]成子：即田成子陈常，又叫田常，敬仲八世孙，专齐国政。

【译文】

等到陈国第一次灭亡，陈桓子开始在齐国昌大。后来楚国再次灭亡陈国，陈成子执掌了齐国的政权。

二十三年

【经】

23.1　二十有三年春[1]，公至自齐。

23.2　祭叔来聘[2]。

23.3　夏，公如齐观社。

23.4　公至自齐。

23.5　荆人来聘[3]。

23.6　公及齐侯遇于谷[4]。

23.7　萧叔朝公[5]。

23.8　秋，丹桓宫楹[6]。

23.9　冬十有一月，曹伯射姑卒[7]。

23.10　十有二月甲寅[8]，公会齐侯盟于扈[9]。

【注释】

[1]二十有三年：鲁庄公二十三年当周惠王六年，前671。

[2]祭叔：周王室大夫。

[3]荆人来聘：自此楚始通鲁。

[4]齐侯：即齐桓公。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5]萧：宋的附属国。庄公十二年有萧叔大心。

[6]丹：朱色，此处名词用作动词。桓宫：桓公之庙。楹：厅堂前的柱子。

[7]曹伯射姑：即曹庄公。

[8]甲寅：初五。

[9]扈：齐地名，在今山东观城。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三年春，庄公从齐国回来。

祭叔来我国聘问。

夏，庄公到齐国观看祭祀社神。

庄公从齐国回来。

楚国人来我国聘问。

庄公和齐桓公在谷地相见。

萧叔朝见庄公。

秋，用朱漆漆桓公之庙的柱子。

冬十一月，曹庄公射姑去世。

十二月初五，庄公与齐桓公相会在扈地结盟。

【传】

23.1　二十三年夏，公如齐观社[1]，非礼也。曹刿谏曰：“不可。夫礼，所以整民也。故会以训上下之则，制财用之节；朝以正班爵之义[2]，帅长幼之序[3]；征伐以讨其不然[4]。诸侯有王[5]，王有巡守[6]，以大习之[7]。非是，君不举矣[8]。君举必书，书而不法，后嗣何观？”

【注释】

[1]社：祭祀社神。《墨子·明鬼下》云：“燕之有祖，当齐之社稷、宋之有桑林、楚之有云梦也，此男女之所属而观也。”则齐祭祀社神时男女相聚游观。

[2]义：同“仪”。

[3]帅长幼之序：诸侯之序，依爵位之贵贱，不依年龄之长幼，此云“帅长幼之序”，意为爵位相同者，则依年龄。帅，遵循。

[4]不然：不敬。

[5]诸侯有王：指诸侯朝觐天子。

[6]王有巡守：指天子巡视四方。

[7]大习之：熟悉会见和朝觐制度。

[8]举：出行。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三年夏，鲁庄公到齐国去观看祭祀社神，这是不合于礼的。曹刿劝谏说："您不能去。礼，是用来整饬百姓的。所以会见是用以训示上下之间的法则，制订节用财赋的标准；朝觐是用来申明排列爵位的仪式，遵循老少的次序；征伐是用以攻打对上的不尊敬。诸侯朝觐天子，天子视察四方，以熟悉会见和朝觐的制度。不是以上五种情况，国君是不出行的。国君出行史官一定要加以记载，记载而不合于法度，子孙后代如何作鉴戒？"

23.2　晋桓、庄之族逼[1]，献公患之。士蒍曰[2]："去富子[3]，则群公子可谋也已。"公曰："尔试其事。"士蒍与群公子谋，谮富子而去之[4]。

【注释】

[1]桓、庄之族：晋国大族。桓，曲沃桓叔。庄，曲沃庄伯。逼：逼迫，威胁。此指威胁到公族。

[2]士蒍：晋国大夫，字子舆，又称士舆。

[3]富子：桓、庄之族中多谋足智者。

[4]谮（zèn）：说人坏话。

【译文】

晋国桓叔、庄伯的家族势力强盛而威逼公族，晋献公对此忧患不安。士蒍说："去掉富子，那么群公子就有办法可以对付了。"晋献公说："你试着办这件事。"士蒍与群公子谋议，乘机讲富子坏话而赶走了他。

23.3　秋，丹桓宫之楹。

【译文】

秋，在桓公庙的梁柱上涂上红漆。

二十四年

【经】

24.1　二十有四年春王三月[1]，刻桓宫桷[2]。

24.2　葬曹庄公[3]。

24.3　夏，公如齐逆女。

24.4　秋，公至自齐。

24.5　八月丁丑[4]，夫人姜氏入[5]。

24.6　戊寅[6]，大夫宗妇觌[7]，用币[8]。

24.7　大水。

24.8　冬，戎侵曹。

24.9　曹羁出奔陈[9]。

24.10　赤归于曹[10]。

24.11　郭公[11]。

【注释】

[1]二十有四年：鲁庄公二十四年当周惠王七年，前670。

[2]刻：雕镂。桷（jué）：方形的椽子。

[3]葬曹庄公：曹庄公于上年冬十一月死。

[4]丁丑：初二。

[5]夫人姜氏：指哀姜。

[6]戊寅：初三。

[7]大夫宗妇：指同姓大夫的夫人。觌（dí）：相见。

[8]用币：用玉帛作为进见的礼物。

[9]曹羁：曹国世子。

[10]赤归于曹：贾逵以赤是戎之外孙，故戎侵曹逐羁而立赤。赤，即曹僖公。

[11]郭公：此处《经》文有缺误，意不详。

【译文】

鲁庄公二十四年春周历三月，雕镂桓公庙的椽子。

安葬曹庄公。

夏，庄公去齐国迎亲。

秋，庄公从齐国回来。

八月初二，夫人哀姜到达我国。

初三，大夫、宗妇进见夫人，用玉帛作礼物。

发大水。

冬，戎国攻打曹国。

曹羁逃亡到陈国。

曹僖公赤回到曹国。

郭公。

【传】

24.1　二十四年春，刻其桷，皆非礼也[1]。御孙谏曰[2]：“臣闻之：‘俭，德之共也[3]；侈，恶之大也。’先君有共德而君纳诸大恶，无乃不可乎！”

【注释】

[1]刻其桷，皆非礼也：此句应接上年《传》之“丹桓宫之楹”。据《穀梁传》，天子诸侯之屋柱用微青黑色，大夫用青色，士用黄色。天子宫庙之桷，斫之砻之，又加以细磨；诸侯宫庙之桷，斫之砻之，不加细磨；大夫之桷，只斫不砻；士人之桷，砍断树根而已。自天子以至大夫士，皆不红漆柱，亦不雕刻桷，则此丹楹、刻桷均非制。庄公之所以丹楹、刻桷，历来注家均以为新从齐国迎娶的夫人哀姜将至，即将庙见，故修饰宫

庙以相夸。

[2]御孙：鲁国掌管工匠的大夫。

[3]共（hóng）：大。

【译文】

鲁庄公二十四年春，雕镂桓公庙的椽子，这件事与去年用红漆漆庙柱，都是不合礼制的。御孙劝阻说：“下臣听说：‘节俭，是善行中的大德；奢侈，是邪恶中的大恶。’先君具有大德，而国君却把它放到大恶里去，恐怕不可以吧？”

24.2　秋，哀姜至。公使宗妇觌，用币，非礼也。御孙曰：“男贽[1]，大者玉帛，小者禽鸟，以章物也[2]。女贽，不过榛栗枣脩[3]，以告虔也[4]。今男女同贽，是无别也。男女之别，国之大节也。而由夫人乱之，无乃不可乎！”

【注释】

[1]贽（zhì）：古人相见时手执的礼物。公、侯、伯、子、男五等诸侯执玉，诸侯之太子及附庸国君与诸侯之孤卿执帛，卿执羔，大夫执雁，士执雉，庶人执鹜，工、商执鸡。

[2]以章物：以各人所执物之不同来显示其贵贱等差。

[3]榛（zhēn）：落叶灌木，果实叫榛子，可食。脩：干肉。

[4]告虔：表示诚敬。

【译文】

秋，哀姜来到鲁国。庄公令宗妇进见，用玉帛作礼物，这是不合于礼的。御孙说：“男人进见的礼物，大的用玉帛，小的用禽鸟，以所执物表明身份等级。女人进见的礼物，不超过榛、栗、枣、干肉，以表示诚敬而已。现在男女礼物相同，这是男女没有差别了。男女有别，是国家的大法。而由于夫人使之混乱，恐怕不可以吧！”

24.3　晋士蒍又与群公子谋，使杀游氏之二子[1]。士蒍告晋侯曰[2]：“可矣。不过二年，君必无患。”

【注释】

[1]游氏之二子：也是桓、庄之族人。

[2]晋侯：即晋献公。

【译文】

晋国的士蒍又与群公子谋画，让他们杀死了游氏的两个儿子。士蒍告诉晋献公说：“行了。不出两年，国君就必定没有忧患了。”

二十五年

【经】

25.1　二十有五年春[1]，陈侯使女叔来聘[2]。

25.2　夏五月癸丑[3]，卫侯朔卒[4]。

25.3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5]。鼓，用牲于社[6]。

25.4　伯姬归于杞[7]。

25.5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门[8]。

25.6　冬，公子友如陈[9]。

【注释】

[1]二十有五年：鲁庄公二十五年当周惠王八年，前669。

[2]陈侯：即陈宣公。女叔：陈国之卿，女为氏，叔为排行。

[3]癸丑：十二日。

[4]卫侯朔：卫惠公。

[5]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此当是前669年5月27日之日环食。

[6]社：土地神。

[7]伯姬：鲁庄公长女。嫁为杞成公夫人。

[8]门：指城门。

[9]公子友：鲁庄公幼弟，桓公幼子，又称季友。

【译文】

鲁庄公二十五年春，陈宣公派女叔来我国聘问。

夏，五月十二日，卫惠公朔去世。

六月初一清晨，发生日食。击鼓，用牺牲祭祀社神。

伯姬出嫁到杞国。

秋，发大水。击鼓，用牺牲祭祀社神、城门门神。

冬，公子友去陈国。

【传】

25.1　二十五年春，陈女叔来聘，始结陈好也。嘉之，故不名。

【译文】

鲁庄公二十五年春，陈国的女叔来我国聘问，这是开始和陈国结好。《春秋》赞美这件事，所以不记载女叔的名字。

25.2　夏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非常也[1]。唯正月之朔[2]，慝未作[3]，日有食之，于是乎用币于社，伐鼓于朝。

【注释】

[1]非常：指不合礼仪。据下文，此次日食，鲁于社只能用币，伐鼓只能于朝；则此伐鼓、用牲于社，是僭用天子之礼。

[2]正月：正阳之月，即夏历四月，周历六月。

[3]慝（tè）：阴气。

【译文】

夏六月初一，发生日食。击鼓，用牺牲祭祀社神，不合于常礼。只有夏历四月的初一，阴气没有发作，出现了日食，才用玉帛祭祀社神，在朝廷之上击鼓。

25.3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门，亦非常也。凡天灾，有币，无牲[1]。非日月之眚不鼓[2]。

【注释】

[1]凡天灾，有币，无牲：此为诸侯之礼，天子可以用牲。

[2]日月之眚（shěng）：指日食、月食。

【译文】

秋，发大水。击鼓，用牺牲祭祀社神和城门门神，也不合于常礼。凡是天灾，祭祀时用玉帛不用牺牲。不是日食、月食，不击鼓。

25.4　晋士蔿使群公子尽杀游氏之族，乃城聚而处之[1]。冬，晋侯围聚[2]，尽杀群公子。

【注释】

[1]聚：晋国邑名，在今山西绛县东南。

[2]晋侯：指晋献公。

【译文】

晋国士蔿让群公子杀尽了游氏家族，于是在聚地筑城让公子们住进去。冬，晋献公包围聚城，把群公子全部杀掉。

二十六年

【经】

26.1　二十有六年春[1]，公伐戎。

26.2　夏，公至自伐戎。

26.3　曹杀其大夫[2]。

26.4　秋，公会宋人、齐人伐徐[3]。

26.5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4]。

【注释】

[1]二十有六年：鲁庄公二十六年当周惠王九年，前668。

[2]大夫：是何人不详，可能没有告知鲁国。

[3]徐：嬴姓诸侯国，在今安徽泗县西北。

[4]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此当为前668年11月10日之日环食。

【译文】

鲁庄公二十六年春，鲁庄公攻打戎国。

夏，鲁庄公从伐戎的前线回国。

曹国人杀死他们的大夫。

秋，鲁庄公会合宋国人、齐国人一起攻打徐国。

冬十二月初一，发生日食。

【传】

26.1　二十六年春，晋士𫇭为大司空[1]。

【注释】

[1]大司空：官名，掌管工程，属卿一级。

【译文】

鲁庄公二十六年春，晋国的士𫇭做了大司空。

26.2　夏，士𫇭城绛[1]，以深其宫[2]。

【注释】

[1]绛：晋地名，在今山西翼城，本晋国都城。

[2]深其宫：加高宫墙。深，高。

【译文】

夏，士蒍加固绛都的城墙，同时加高宫墙。

26.3　秋，虢人侵晋。冬，虢人又侵晋。

【译文】

秋，虢国人侵袭晋国。冬，虢国人再次侵袭晋国。

二十七年

【经】

27.1　二十有七年春[1]，公会杞伯姬于洮[2]。

27.2　夏六月，公会齐侯、宋公、陈侯、郑伯[3]，同盟于幽。

27.3　秋，公子友如陈，葬原仲[4]。

27.4　冬，杞伯姬来[5]。

27.5　莒庆来逆叔姬[6]。

27.6　杞伯来朝[7]。

27.7　公会齐侯于城濮[8]。

【注释】

[1]二十有七年：鲁庄公二十七年当周惠王十年，前667。

[2]杞伯姬：庄公之女。即二十五年嫁到杞国的伯姬。洮（táo）：鲁地名，在今山东泗水东南。

[3]齐侯、宋公、陈侯、郑伯：指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郑文公。

[4]原仲：陈国大夫。

[5]来：即归宁，返回娘家向父母问安。

[6]莒庆：莒国大夫。叔姬：鲁庄公之女。

[7]杞伯：即杞惠公。

[8]城濮：卫地名，在今山东鄄城临濮集。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七年春，鲁庄公与杞伯姬在洮地相会。

夏六月，鲁庄公会合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郑文公，在幽地结盟。

秋，公子友去陈国，参加原仲的葬礼。

冬，杞伯姬回娘家探亲。

莒庆来我国迎娶叔姬。

杞惠公来我国朝见。

鲁庄公和齐桓公在城濮相会。

【传】

27.1　二十七年春，公会杞伯姬于洮，非事也[1]。天子非展义不巡守[2]，诸侯非民事不举，卿非君命不越竟[3]。

【注释】

[1]非事：与民事无关。

[2]展义：宣扬德义。

[3]竟：通“境”。

【译文】

鲁庄公二十七年春，鲁庄公和杞伯姬在洮地会见，与民事无关。天子不是为了宣扬德义不出去巡察，诸侯不是为了百姓的事情不出行，卿不是国君命令不出国。

27.2　夏，同盟于幽，陈、郑服也[1]。

【注释】

[1]陈、郑服也：二十二年陈人杀其太子御寇，陈完奔齐，桓公任其为工正，此时陈可能不服于齐。鲁文公十七年《传》载郑子家与赵宣子书有云“文公四年二月壬戌，为齐侵蔡，亦获成于楚”，郑文公四年，当鲁庄公二十五年，郑与楚交好，可见也曾不服于齐。

【译文】

夏，鲁庄公和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郑文公在幽地结盟，是由于陈国和郑国顺服。

27.3　秋，公子友如陈，葬原仲，非礼也[1]。原仲，季友之旧也[2]。

【注释】

[1]公子友如陈，葬原仲，非礼也：据后文，原仲是季友旧交，其如陈会葬非出于君命。“卿非君命不越竟”，故云“非礼”。

[2]季友：即公子友。

【译文】

秋，公子友去陈国参加原仲的葬礼，这是不合于礼的。原仲，是公子友的朋友。

27.4　冬，杞伯姬来，归宁也[1]。凡诸侯之女，归宁曰来[2]，出曰来归[3]。夫人归宁曰如某，出曰归于某。

【注释】

[1]归宁：出嫁后的女子返回娘家向父母问安。

[2]来：说明仍将返回夫家。

[3]出：被夫家所弃。来归：说明其归来之后，不再返回。

【译文】

冬，杞伯姬来，是说她回娘家。凡是诸侯的女儿，回娘家叫作“来”，被夫家休弃叫作“来归”。本国国君夫人回娘家叫作“如某”，被

丈夫休弃叫作“归于某”。

27.5　晋侯将伐虢，士𫇭曰：“不可。虢公骄，若骤得胜于我[1]，必弃其民。无众而后伐之，欲御我，谁与[2]？夫礼、乐、慈、爱，战所畜也[3]。夫民，让事、乐和、爱亲、哀丧[4]，而后可用也。虢弗畜也，亟战[5]，将饥[6]。”

【注释】

[1]骤得胜：一下子取胜。

[2]与：跟从。

[3]畜：具备。

[4]让事：谦让。此谓礼。乐和：和睦。此谓乐。爱亲：爱亲属。此谓慈。哀丧：对丧事哀痛。此谓爱。

[5]亟：屡次。

[6]饥：指失去民心、士气。

【译文】

晋献公准备进攻虢国，士𫇭说：“不行。虢公骄横，如果一下子与我国交战而得胜，必然会抛弃他的百姓。他没有百姓支持后我们再去攻打他，即使要抗拒，有谁会跟他呢？礼、乐、慈、爱，这是战争所应当具备的条件。百姓谦让、和睦、对亲属爱护、对丧事哀痛，这然后可以

使用。现在虢国不具备这些，屡次对外作战，百姓会缺乏士气的。”

27.6　王使召伯廖赐齐侯命[1]，且请伐卫，以其立子颓也。

【注释】

[1]召伯廖（liáo）：周王室卿士。

【译文】

周惠王派遣召伯廖赐命齐桓公，并请求他进攻卫国，因为卫国拥立子颓为天子。

二十八年

【经】

28.1　二十有八年春[1]，王三月甲寅[2]，齐人伐卫。卫人及齐人战，卫人败绩。

28.2　夏四月丁未[3]，邾子琐卒[4]。

28.3　秋，荆伐郑，公会齐人、宋人救郑。

28.4　冬，筑郿[5]。

28.5　大无麦、禾[6]，臧孙辰告籴于齐[7]。

【注释】

[1]二十有八年：鲁庄公二十八年当周惠王十一年，前666。

[2]甲寅：三月无甲寅日，记日有误。

[3]丁未：二十三日。

[4]邾子琐：邾国国君。

[5]郿：鲁国邑名，在今山东寿张南。

[6]大无麦、禾：指五谷严重歉收，即闹灾荒。禾，指黍、稷、稻一

类的庄稼。

[7]臧孙辰：即庄公十一年《传》的鲁国臧文仲。告：请。籴（dí）：买进粮食。

【译文】

鲁庄公二十八年春周历三月甲寅日，齐国人攻打卫国。卫国人与齐国人作战，卫国人大败。

夏四月二十三日，邾子琐去世。

秋，楚国攻打郑国，鲁庄公会合齐国人、宋国人救援郑国。

冬，修筑郿邑的城墙。

麦、禾严重歉收，臧孙辰向齐国请求购买粮食。

【传】

28.1　二十八年春，齐侯伐卫。战，败卫师。数之以王命[1]，取赂而还。

【注释】

[1]数：责备。

【译文】

鲁庄公二十八年春，齐桓公讨伐卫国。与卫国人作战，打败了卫国

军队。用周天子的名义责备卫国，收取了财货后回国。

28.2 晋献公娶于贾[1]，无子。烝于齐姜[2]，生秦穆夫人及大子申生[3]。又娶二女于戎[4]，大戎狐姬生重耳[5]，小戎子生夷吾[6]。晋伐骊戎[7]，骊戎男女以骊姬[8]。归，生奚齐，其娣生卓子。

【注释】

[1]贾：姬姓诸侯国，在今山西襄汾。

[2]烝：与母辈通奸。齐姜：此为晋武公之妾。

[3]秦穆夫人：申生姐，后嫁于秦穆公。大：同“太”。

[4]戎：地在今山西交城。

[5]大戎：唐叔后代，姬姓，以狐为氏。

[6]小戎：允姓之戎。子：女子。

[7]骊戎：姬姓诸侯国，地在今山西析城、王屋两山之间。

[8]骊戎男：骊戎国君，男爵。女：纳女于人。

【译文】

晋献公娶了贾国女子，没有生儿子。他和齐姜私通，生了秦穆夫人和太子申生。又娶了戎人的两个女子，大戎狐姬生了重耳，小戎子生了夷吾。晋国攻打骊戎，骊戎国君把骊姬献给晋献公。骊姬嫁来后生了奚

齐，她的妹妹生了卓子。

骊姬嬖，欲立其子，赂外嬖梁五与东关嬖五[1]，使言于公曰：“曲沃，君之宗也[2]。蒲与二屈[3]，君之疆也[4]，不可以无主。宗邑无主，则民不威[5]；疆埸无主[6]，则启戎心[7]。戎之生心，民慢其政[8]，国之患也。若使大子主曲沃，而重耳、夷吾主蒲与屈，则可以威民而惧戎，且旌君伐[9]。”使俱曰：“狄之广莫[10]，于晋为都。晋之启土，不亦宜乎？”晋侯说之。夏，使大子居曲沃，重耳居蒲城，夷吾居屈。群公子皆鄙[11]，唯二姬之子在绛。二五卒与骊姬谮群公子而立奚齐，晋人谓之“二五耦”[12]。

【注释】

[1]外嬖：也叫外宠，国君宠幸的臣子。梁五、东关嬖五：均为晋献公近臣。

[2]宗：宗邑。曲沃为晋献公始祖桓叔的封地，晋国宗庙所在。

[3]蒲：晋国邑名，在今山西隰县西北。与秦国交界。二屈：南屈、北屈二地。二屈毗邻，北屈在今山西吉县东北，与狄交界。

[4]疆：边境。

[5]不威：无所畏惧。

[6]疆埸（yì）：边境。

[7]启戎心：开启戎狄侵犯之心。

[8]慢其政：无视政令，即“不威”。

[9]旌（jīng）：表彰。伐：功劳。

[10]广莫：广大无边。

[11]皆鄙：都居于边境之地。

[12]二五耦：指梁五与东关嬖五二人狼狈为奸。古人两人共作俱曰“耦”。

【译文】

骊姬受到宠爱，想立自己的儿子为太子，贿赂男宠梁五和东关嬖五，让他们对晋献公说：“曲沃是国君的宗邑，蒲地和二屈是国君的边疆，不可以没有人主管。宗邑没人主管，百姓就无所畏惧；边疆没人主管，就会导致戎狄生起侵犯之心。戎狄有侵犯之心，百姓轻视政令，这是国家的祸患。如果让太子主管曲沃，又让重耳、夷吾主管蒲地和二屈，就可以使百姓畏惧、戎狄害怕，而且可以宣扬国君您的功绩。”又让两人一起进言：“狄人广大无边的土地，晋国可以在那里建立都邑。晋国能开辟疆土，不是很好的事情吗？”晋献公听了很高兴。夏，派遣太子居住曲沃，重耳居住蒲地，夷吾居住屈地。群公子都住在边境上，只有骊姬和她妹妹的儿子住在绛城。梁五与东关嬖五最终和骊姬诬陷了群公子，而立了奚齐为太子，晋国人称他们为“两个叫五的人朋比为奸”。

28.3　楚令尹子元欲蛊文夫人[1]，为馆于其宫侧，而振万焉[2]。夫人闻之，泣曰：“先君以是舞也，习戎备也。今令尹不寻诸仇雠[3]，而于未

亡人之侧[4]，不亦异乎！”御人以告子元[5]。子元曰：“妇人不忘袭仇，我反忘之！”

【注释】

[1]令尹：楚国官名，为楚国最高官职，掌军政大权。子元：楚文王之弟。蛊：引诱。文夫人：指文王夫人息妫。

[2]振万：指万舞中的武舞，舞时摇铃铎以和节奏，所以叫“振万”。万，万舞。

[3]寻：用。

[4]未亡人：古代寡妇自称。

[5]御人：息妫身边的侍者。

【译文】

楚国令尹子元想诱惑楚文王夫人，在她的宫殿旁建造馆舍，在里边摇铃铎跳万舞。夫人听见后，哭着说：“先君让人跳这个舞，是用来演习战备的。现在令尹不用于对付仇敌而用于我一个未亡人旁边，不是太不对头了吗？”侍者告诉了子元。子元说：“妇人都不忘记攻袭仇敌，我反倒忘了。”

秋，子元以车六百乘伐郑[1]，入于桔柣之门[2]。子元、斗御疆、斗梧、耿之不比为旆[3]，斗班、王孙游、王孙喜殿[4]。众车入自纯门[5]，及逵市[6]。县门不发[7]，楚言而出[8]。子元曰：“郑有人焉。”诸侯救

郑，楚师夜遁。郑人将奔桐丘[9]，谍告曰[10]：“楚幕有乌[11]。”乃止。

【注释】

[1]六百乘（shèng）：六百辆兵车。一乘兵车甲士十人。

[2]桔柣（dié）之门：郑国远郊之门。

[3]斗御疆：又叫斗彊，若敖之子。旆（pèi）：前军，以兵车前驱。

[4]斗班：斗彊之子。殿：后军。

[5]纯门：郑外郭门。

[6]逵市：郑城外大路上的市场。

[7]县门不发：此为郑诱敌之空城计。县门，郑内城的闸门。襄十年《传》孔《疏》云：“县门者，编版，广长如门，施关机以县门上，有寇则发机而下之。”

[8]楚言：说楚语，也就是子元所说的话。

[9]桐丘：在今河南扶沟西。

[10]谍：间谍，侦察兵。

[11]楚幕有乌：乌鸦栖止在楚军帐幕上，说明楚幕已空，楚军已经撤退。

【译文】

秋，子元带领六百辆战车进攻郑国，进入桔柣之门。子元、斗御疆、斗梧、耿之不比为前军，斗班、王孙游、王孙喜为后队。车队从纯门进去，到达内城外大路上的市场。内城的闸门没有放下，楚军怀疑有埋伏，用楚国话商议了一阵就退了出来。子元说："郑国有能人在。"诸侯救援郑国，楚军就夜里悄悄退走了。郑国人准备逃往桐丘，间谍报告说："楚国的帐篷上有乌鸦。"于是就停止不逃。

28.4　冬，饥。臧孙辰告籴于齐，礼也[1]。

【注释】

[1]臧孙辰告籴于齐，礼也：《周书·籴匡篇》云："大荒，卿参告籴。"

【译文】

冬，发生饥荒。臧孙辰向齐国请求购买粮食，这是合于礼的。

28.5　筑郿，非都也。凡邑有宗庙先君之主曰都，无曰邑。邑曰筑，都曰城。

【译文】

修筑郿邑的城墙，称"筑"是因为郿不是都城。凡是城邑，有宗庙和先君神主的称"都"，没有的称"邑"。修筑邑的城墙称"筑"，修筑都的城墙称"城"。

二十九年

【经】

29.1　二十有九年春[1]，新延厩[2]。

29.2　夏，郑人侵许。

29.3　秋，有蜚。

29.4　冬十有二月，纪叔姬卒。

29.5　城诸及防[3]。

【注释】

[1]二十有九年：鲁庄公二十九年当周惠王十二年，前665。

[2]新：新造。延厩：马棚。延，马厩之名。

[3]诸：鲁地名，在今山东诸城西南。防：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

【译文】

鲁庄公二十九年春，新造延厩。

夏，郑国人侵袭许国。

秋，出现蜚虫。

冬十二月，纪叔姬去世。

修筑诸及防地的城墙。

【传】

29.1　二十九年春，新作延厩。书，不时也。凡马，日中而出，日中而入[1]。

【注释】

[1]日中而出，日中而入：春分时百草始繁，牧于坰野；秋分农事始藏，水寒草枯，则皆还厩。日中，古时春分秋分都叫日中，因昼夜中分。杨伯峻曰：“据《周礼·夏官·圉师》及《牧师》，知马四季所居不同，春仲居牧，夏日居庌（yǎ，凉棚），秋仲居厩。《圉师》又云‘春除蓐衅厩始牧’，则必于始牧之时而后衅厩，其时为夏正之二月，周正之夏矣。今实于殷正之春（丑、寅、卯三月）新厩，故云不时。”

【译文】

鲁庄公二十九年春，新造延厩。《春秋》记载，是因为不合时令。凡是马，春分时放牧，秋分时入厩。

29.2　夏，郑人侵许。凡师有钟鼓曰伐，无曰侵，轻曰袭[1]。

【注释】

[1]轻：轻装部队。袭：袭其不备。

【译文】

夏，郑国人侵袭许国。凡是出兵，有钟鼓之声称“伐”，没有称“侵”，轻装部队快速突击称“袭”。

29.3　秋，有蜚，为灾也。凡物不为灾不书。

【译文】

秋，出现蜚虫，造成了灾害。凡是事物不造成灾害，《春秋》就不加记载。

29.4　冬十二月，城诸及防。书，时也。凡土功[1]，龙见而毕务[2]，戒事也[3]，火见而致用[4]，水昏正而栽[5]，日至而毕[6]。

【注释】

[1]土功：土木工程。

[2]龙见：指夏正九月、周正十一月，苍龙角、亢二宿早晨出现于东方。龙，苍龙，东方七宿总称。见，同“现”。毕务：夏收秋收完毕。

[3]戒事：告诫百姓做好土木工程的准备工作。

[4]火见：心宿夏正十月初，次角、亢之后，晨出于东方。火，心

宿，也叫大火星。致用：建筑工具放到工场，准备开工。

[5]水：即定星（营室），今飞马座α、β二星，十月黄昏正见于南方。栽：筑墙立板打夯。

[6]日至：冬至。冬至以后不再施工。

【译文】

冬十二月，修筑诸地和防地的城墙。《春秋》记载，是因为合于时令。凡是土木工程，苍龙星出现而农事结束，就要做好准备工作，大火星出现，就要把用具放到工场上，大水星黄昏在南方出现就要夯土筑墙，冬至以后不再施工。

29.5　樊皮叛王[1]。

【注释】

[1]樊皮叛王：此本应与下年《传》“王命虢公讨樊皮”云云为一体，为后人割裂。樊皮，周王室大夫。

【译文】

樊皮背叛周惠王。

三十年

【经】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1]。

30.2　夏，次于成[2]。

30.3　秋七月，齐人降鄣[3]。

30.4　八月癸亥[4]，葬纪叔姬。

30.5　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5]。鼓，用牲于社。

30.6　冬，公及齐侯遇于鲁济[6]。

30.7　齐人伐山戎[7]。

【注释】

[1]三十年：鲁庄公三十年当周惠王十三年，前664。

[2]成：即隐公五年之郕，故城在今山东范县。

[3]鄣：也叫纪鄣，纪国城邑，在今江苏赣榆。纪国虽已灭亡，但纪季仍保有酅地，并兼有鄣邑，此齐桓公降之。

[4]癸亥：二十三日。

[5]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此当为前664年8月28日之日全食。

[6]齐侯：指齐桓公。鲁济：春秋时济水流经曹、卫、齐、鲁等国，在齐境内叫齐济，在鲁境内叫鲁济。

[7]山戎：即北戎，地在今河北北部迁安、滦县一带。

【译文】

鲁庄公三十年春周历正月。

夏，我军驻扎在成地。

秋七月，齐国人使鄣地降附。

八月二十三日，安葬纪叔姬。

九月初一，发生日食。击鼓，用牺牲祭祀社神。

冬，鲁庄公和齐桓公在鲁国境内的济水边非正式会见。

齐国人攻打山戎。

【传】

30.1　三十年春，王命虢公讨樊皮。夏四月丙辰[1]，虢公入樊，执樊仲皮[2]，归于京师。

【注释】

[1]丙辰：十四日。

[2]樊仲皮：即樊皮，仲为其排行（第二）。

【译文】

鲁庄公三十年春，周惠王命令虢公讨伐樊皮。夏，四月十四日，虢公进入樊国，擒获了樊皮，带回京城。

30.2　楚公子元归自伐郑[1]，而处王宫。斗射师谏[2]，则执而梏之[3]。秋，申公斗班杀子元[4]。斗穀於菟为令尹[5]，自毁其家以纾楚国之难[6]。

【注释】

[1]公子元：即令尹子元。

[2]斗射师：或谓即斗廉，或谓为斗般。

[3]梏：铐上手铐。

[4]申公斗班：斗班为申县之长，称为申公。申，本为姜姓诸侯国，楚文王时灭之，为楚县。

[5]斗穀於菟（wū tú）：即令尹子文。

[6]毁其家：拿出家中的财物。毁，减少。纾：缓和。

【译文】

楚国公子元从攻打郑国的战役回国，住在王宫里。斗射师劝阻他，子元就把他抓起来戴上手铐。秋，申公斗班杀死子元。斗穀於菟做了令尹，拿出自己的家财来缓和楚国的危难。

30.3　冬，遇于鲁济，谋山戎也，以其病燕故也[1]。

【注释】

[1]谋山戎也，以其病燕故也：《史记·齐太公世家》云：“桓公二十三年，山戎伐燕，燕告急于齐。齐桓公救燕，遂伐山戎，至于孤竹而还。燕庄公遂送桓公入齐境。桓公曰：‘非天子，诸侯相送不出境，吾不可以无礼于燕。’于是分沟割燕君所至与燕，命燕君复修召公之政，纳贡于周，如成、康之时。诸侯闻之，皆从齐。”病燕，指山戎攻打燕国。此燕为姬姓北燕，召公奭之后。

【译文】

冬，鲁庄公和齐桓公在鲁国济水非正式会见，是策划攻打山戎，因为山戎危害燕国的缘故。

三十一年

【经】

31.1　三十有一年春[1]，筑台于郎[2]。

31.2　夏四月，薛伯卒[3]。

31.3　筑台于薛[4]。

31.4　六月，齐侯来献戎捷[5]。

31.5　秋，筑台于秦[6]。

31.6　冬，不雨。

【注释】

[1]三十有一年：鲁庄公三十一年当周惠王十四年，前663。

[2]郎：鲁邑，在山东曲阜。隐公九年有“城郎”之事。

[3]薛伯：薛国国君。

[4]薛：此薛为鲁国的城邑，具体所在不详，非指薛国。

[5]齐侯：指齐桓公。献戎捷：战胜而有所获，献其所获曰献捷，亦曰献功。献，致物于人。捷，此指俘虏。

[6]秦：鲁地名，在今山东范县。

【译文】

鲁庄公三十一年春，在郎地筑台。

夏四月，薛国国君去世。

在薛地筑台。

六月，齐桓公来我国献上俘获的戎人。

秋，在秦地筑台。

冬，没有下雨。

【传】

31.1　三十一年夏六月，齐侯来献戎捷，非礼也。凡诸侯有四夷之功[1]，则献于王，王以警于夷；中国则否。诸侯不相遗俘[2]。

【注释】

[1]夷：古代中原国家对四边少数民族的称呼。

[2]遗（wèi）：赠送。

【译文】

鲁庄公三十一年夏六月，齐桓公来我国奉献俘获的戎人，这是不合

于礼的。凡是诸侯讨伐四方夷狄取得胜利，要把俘获的人或物奉献给周天子，周天子用之来警戒四方夷狄；在中原作战便不献。诸侯之间不能互相赠送俘虏。

三十二年

【经】

32.1　三十有二年春[1]，城小谷[2]。

32.2　夏，宋公、齐侯遇于梁丘[3]。

32.3　秋七月癸巳[4]，公子牙卒[5]。

32.4　八月癸亥[6]，公薨于路寝[7]。

32.5　冬十月己未[8]，子般卒[9]。

32.6　公子庆父如齐[10]。

32.7　狄伐邢[11]。

【注释】

[1]三十有二年：鲁庄公三十二年当周惠王十五年，前662。

[2]小谷：即谷，齐国邑名，在今山东东阿。

[3]宋公、齐侯：即宋桓公、齐桓公。梁丘：宋地名，在今山东成武东北。

[4]癸巳：初四。

[5]公子牙：僖叔，即叔牙。

[6]癸亥：初五。

[7]公薨于路寝：当时之礼，以诸侯死于路寝为得其正。路寝，正寝。古代国君处理政事的宫室。

[8]己未：初二。

[9]子般：鲁庄公太子。

[10]公子庆父：庄公之弟。

[11]邢：姬姓诸侯国，在今河北邢台。

【译文】

鲁庄公三十二年春，修筑小谷的城墙。

夏，宋桓公、齐桓公在梁丘非正式会见。

秋七月初四，公子牙去世。

八月初五，鲁庄公在路寝去世。

冬十月初二，子般去世。

公子庆父去齐国。

狄人攻打邢国。

【传】

32.1　三十二年春，城小谷，为管仲也。

【译文】

鲁庄公三十二年春，修筑小谷的城墙，这是为管仲而筑的。

32.2　齐侯为楚伐郑之故，请会于诸侯[1]。宋公请先见于齐侯。夏，遇于梁丘。

【注释】

[1]请会：指会合诸侯商量为郑报仇之事。

【译文】

齐桓公由于楚国进攻郑国的缘故，请求与诸侯会见。宋桓公请求与齐桓公先行会见。夏，二人在梁丘非正式会见。

32.3　秋七月，有神降于莘[1]。惠王问诸内史过曰[2]：“是何故也[3]？”对曰：“国之将兴，明神降之，监其德也[4]；将亡，神又降之，观其恶也。故有得神以兴，亦有以亡，虞、夏、商、周皆有之。”王曰：“若之何？”对曰：“以其物享焉[5]，其至之日，亦其物也。”王从之。内史过往，闻虢请命[6]，反曰：“虢必亡矣，虐而听于神[7]。”

【注释】

[1]神：神灵。莘：虢地名，在今河南三门峡。

[2]内史过：周王室大夫。内史之官，代表周王室到诸侯行聘问庆吊之礼，也代表周王行策命之礼，时人认为他们通晓神道与天道，能预知吉凶。

[3]是：代词，这。

[4]监：与下句“观”俱有察看之意。

[5]物：指祭品、祭服。享：祭祀。

[6]请命：虢公请求神灵赐以土地。

[7]虐：暴虐。

【译文】

秋七月，有神明在莘地降临。周惠王向内史过询问说：“这是什么原因？”内史过回答说：“国家将要兴起，神明下降，观察它的德行；将要灭亡，神明也会下降，观察它的邪恶。所以有的得到神明而兴起，也有的得到神明而灭亡，虞、夏、商、周都有过这种情况。”周惠王说：“那应该怎么办？”内史过回答说：“用相应的物品来祭祀，依他来到的日子，就取那天的祭品祭祀他。”周惠王听从了。内史过前去祭祀，听到虢国请求神明赐予土地，回来说：“虢国必定要灭亡了，暴虐而听命于神明。”

神居莘六月。虢公使祝应、宗区、史嚚享焉[1]。神赐之土田。史嚚曰：“虢其亡乎！吾闻之：国将兴，听于民；将亡，听于神。神，聪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虢多凉德[2]，其何土之能得！”

【注释】

[1]祝：太祝，掌祝辞祈祷之事。宗：宗人，掌祭祀之礼。史：太史，起草文书，记载史事。应、区、嚚（yín）：均为人名。

[2]凉德：薄德，缺德。

【译文】

神明在莘地住了六个月。虢公派遣祝应、宗区、史嚚去祭祀。神明答应赐给他疆土田地。史嚚说：“虢国恐怕要灭亡了吧！我听说：国家将要兴起，听百姓的；将要灭亡，听神明的。神明，是聪明正直而一心一意的，按照各人的不同而赐福降祸。虢国多行恶德坏事，又怎么能够得到土地？”

32.4　初，公筑台临党氏，见孟任[1]，从之。𬮱[2]。而以夫人言，许之，割臂盟公，生子般焉。雩[3]，讲于梁氏[4]，女公子观之[5]，圉人荦自墙外与之戏[6]。子般怒，使鞭之。公曰：“不如杀之，是不可鞭。荦有力焉，能投盖于稷门[7]。”

【注释】

[1]孟任：党氏女儿。

[2]閟（bì）：关闭，闭门拒绝。

[3]雩（yú）：求雨的祭祀。

[4]讲：演习。预先演习雩祭。梁氏：鲁国大夫。

[5]女公子：鲁庄公女儿。观之：观看雩祭。

[6]圉（yǔ）人：掌管养马、放牧之事的官。荦（luò）：人名。

[7]盖：指稷门的门扇。稷门：鲁城正南之门。

【译文】

当初，庄公建造高台，可以看到党家，在台上望见党氏的女儿孟任，就跟着她走。孟任闭门拒绝。庄公答应立她为夫人，她答应了，割破手臂和庄公盟誓，后来就生了子般。一次正当雩祭，事先在梁家演习，庄公的女公子观看演习，圉人荦从墙外对她进行调戏。子般发怒，派人鞭打圉人荦。庄公说："不如杀掉他，这个人不能鞭打。他很有力气，能够投掷稷门的城门门扇。"

公疾，问后于叔牙[1]。对曰："庆父材[2]。"问于季友，对曰："臣以死奉般。"公曰："乡者牙曰'庆父材'[3]。"成季使以君命命僖叔[4]，待于鍼巫氏[5]，使鍼季鸩之[6]，曰："饮此，则有后于鲁国[7]；不然，死且无后。"饮之，归，及逵泉而卒[8]。立叔孙氏[9]。

【注释】

[1]后：后事。此指继承人。叔牙：与后面的庆父、季友都是庄公的弟弟。

[2]材：有才能。

[3]乡者：刚才。

[4]成季：即季友。僖叔：叔牙。

[5]鍼（qián）巫氏：即鍼季，鲁国大夫。巫为职或名，季为字。

[6]鸩（zhèn）：一种鸟，羽毛有毒，古人用它浸酒以毒杀人。以毒酒饮人亦曰鸩。

[7]有后于鲁国：指后代在鲁国仍可享有禄位。

[8]逵泉：水名，在山东曲阜东南。

[9]叔孙氏：叔牙死，鲁国立他的儿子继承禄位，称为叔孙氏。

【译文】

庄公得了重病，向叔牙询问继承人的事。叔牙回答说："庆父有才能。"向季友询问，季友回答说："臣尽死力事奉子般。"庄公说："刚才叔牙说'庆父有才能'。"季友就派人用国君的名义让僖叔等待在鍼巫家里，派鍼巫用毒酒毒死叔牙，说："喝了这个，你的后代在鲁国还可以享有禄位；不这样，你死了，后代还没有禄位。"叔牙喝了毒酒，回家时走到逵泉就死去了。鲁国立他的后人为叔孙氏。

32.5　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寝。子般即位，次于党氏[1]。冬十月己未，

共仲使圉人荦贼子般于党氏[2]。成季奔陈。立闵公[3]。

【注释】

[1]次：住。党氏：子般外婆家。

[2]共仲：即庆父。贼：刺死。

[3]立闵公：《史记·鲁周公世家》云："八月癸亥，庄公卒，季友竟立子斑为君，如庄公命。侍丧，舍于党氏。先时，庆父与哀姜私通，欲立哀姜娣子开。及庄公卒而季友立斑。十月己未，庆父使圉人荦杀鲁公子斑于党氏。季友奔陈。庆父竟立庄公子开，是为湣公。"闵公，哀姜妹叔姜之子，名开。其时最大不过八岁。

【译文】

八月初五，鲁庄公在路寝去世。子般即位，住在党氏家里。冬十月初二，共仲派圉人荦在党家刺死了子般。季友逃亡到陈国。立闵公为国君。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二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二

中華書局

目　录

闵公
元年
二年
僖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返回总目录

闵公

【题解】

闵公，或作愍公、湣公，是鲁国第十七任君主。名启，鲁庄公庶子，母亲叔姜。前662年，庄公卒，季友按照庄公的命令，立子般为君。即位两个月，庆父使圉人荦杀子般于党氏，立闵公。时闵公年幼（至多八岁），大权为庆父把持。闵公在位仅两年（前661—前660）。前660年，庆父派卜齮袭杀闵公于武闱。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

1.2　齐人救邢。

1.3　夏六月辛酉[2]，葬我君庄公。

1.4　秋八月，公及齐侯盟于落姑[3]。季子来归[4]。

1.5　冬，齐仲孙来[5]。

【注释】

[1]元年：鲁闵公元年当周惠王十六年，前661。

[2]辛酉：初七。

[3]齐侯：齐桓公。落姑：齐地名，在今山东平阴。

[4]季子：即季友，此时从陈国回到鲁国。

[5]仲孙：即仲孙湫，齐国大夫。

【译文】

鲁闵公元年春周历正月。

齐国人救援邢国。

夏六月初七，安葬我国国君鲁庄公。

秋八月，闵公与齐桓公在落姑结盟。季友回到国内。

冬，齐仲孙来我国。

【传】

1.1　元年春，不书即位，乱故也[1]。

【注释】

[1]乱：指上年之庆父之乱。子般被杀，成季奔陈。

【译文】

鲁闵公元年春，《春秋》没有记载闵公即位，是由于国内动乱的缘故。

1.2　狄人伐邢。管敬仲言于齐侯曰[1]：“戎狄豺狼，不可厌也[2]。诸夏亲昵，不可弃也。宴安鸩毒[3]，不可怀也。《诗》云：‘岂不怀归，畏此简书[4]。’简书，同恶相恤之谓也[5]。请救邢以从简书。”齐人救邢。

【注释】

[1]管敬仲：即管仲。

[2]厌：满足。

[3]宴安：安乐。

[4]岂不怀归，畏此简书：引《诗》见《诗经·小雅·出车》。简书，写在一片竹简上的文字，此指盟约。或曰指告急文书。沈钦韩《补注》云：“国有急难，不暇连简为策，单执简往告，犹今之羽檄矣。”

[5]同恶相恤：犹同仇敌忾，忧患与共。恤，救。

【译文】

狄人进攻邢国。管仲对齐桓公说：“戎狄好像豺狼，难以得到满足。中原各国互相亲近，不能够抛弃。安乐就像鸩酒毒药，不能够怀恋。《诗》说：‘难道不想回家乡，邻邦盟约不敢忘。’盟约，就是同仇敌忾、忧患与共的意思，请求您遵从盟约救援邢国。”于是齐国人出兵救援邢国。

1.3　夏六月，葬庄公。乱故，是以缓[1]。

【注释】

[1]是以缓：庄公死于去年八月，至此时已经十一个月。依古礼，诸侯五月而葬，而据《春秋》所载，多三月而葬。

【译文】

夏六月，安葬庄公。由于发生动乱的缘故，所以推迟了。

1.4　秋八月，公及齐侯盟于落姑，请复季友也[1]。齐侯许之，使召诸陈，公次于郎以待之。“季子来归”，嘉之也[2]。

【注释】

[1]复：回国。

[2]“季子来归”，嘉之也：《春秋经》多直书人名，此称行次而不书名，所以有褒意。

【译文】

秋八月，闵公和齐桓公在落姑结盟，请求齐桓公帮助季友回国。齐桓公同意了闵公的请求，派人从陈国召回季友，闵公驻扎在郎地等候他。《春秋》记载说“季子回到国内”，称“季子”，这是赞美他。

1.5　冬，齐仲孙湫来省难[1]。书曰“仲孙”，亦嘉之也。仲孙归曰：“不去庆父，鲁难未已[2]。”公曰：“若之何而去之？”对曰：“难不已，将自毙，君其待之。”公曰：“鲁可取乎？”对曰：“不可，犹秉周礼[3]。周礼，所以本也。臣闻之，国将亡，本必先颠[4]，而后枝叶从之。鲁不弃周礼，未可动也。君其务宁鲁难而亲之。亲有礼，因重固[5]，间携贰[6]，覆昏乱，霸王之器也[7]。”

【注释】

[1]省（xǐng）：慰问。

[2]不去庆父，鲁难未已：庆父杀子般，后来又杀闵公，是鲁国内乱的祸首。成语“庆父不死，鲁难未已”，就是由这件事而来。

[3]秉：持，执。

[4]颠：颠仆。

[5]因：依。重固：稳定坚固。

[6]携贰：内部不和。

[7]器：策略，方法。

【译文】

冬，齐国仲孙湫来我国慰问祸难。《春秋》称之为“仲孙”，也是对他表示赞美。仲孙回国说：“不除掉庆父，鲁国的祸难没完没了。”齐桓公说：“怎么样才能除掉他？”仲孙回答说：“祸难不止，将会自取灭亡，您就等着瞧吧！”齐桓公说：“鲁国可以攻取吗？”仲孙说：“不行。它们还遵行周礼。周礼，是立国的根本。下臣听说，国家将要灭亡，如同大树，躯干必然先行仆倒，然后枝叶随着落下。鲁国不抛弃周礼，是不能动它的。您应当从事于安定鲁国的祸难并且亲近它。亲近有礼仪的国家，依靠坚定稳固的国家，离间内部不和的国家，灭亡昏暗动乱的国家，这是称霸称王的策略。”

1.6　晋侯作二军[1]，公将上军，大子申生将下军。赵夙御戎[2]，毕万为右[3]，以灭耿、灭霍、灭魏[4]。还，为大子城曲沃。赐赵夙耿，赐毕万魏，以为大夫。

【注释】

[1]晋侯：晋献公。作二军：晋本有一军。

[2]赵夙：晋国大夫，赵衰的父亲。

[3]毕万：晋国大夫，周文王之子毕公高的后裔，姬姓。为后来晋国魏氏的先祖。

[4]耿：姬姓诸侯国，地在今山西河津东南。灭霍：《国语·晋语一》云：“（献公）十六年，公作二军。公将上军，太子申生将下军，以伐霍。太子遂行，克霍而反。”则灭霍者是太子之下军。霍，姬姓诸侯国，地在今山西霍县西南。魏：即桓公三年《传》的古魏国，姬姓诸侯国，地在今山西芮城。

【译文】

晋献公建立两个军，自己率领上军，太子申生率领下军。以赵夙为国君战车的驭手，以毕万作为车右，出兵灭掉耿国、霍国、魏国。回国后，为太子在曲沃建造城墙。把耿地赐给赵夙，把魏地赐给毕万，派他们做大夫。

士蔿曰：“大子不得立矣，分之都城而位以卿[1]，先为之极[2]，又焉得立。不如逃之，无使罪至。为吴大伯[3]，不亦可乎？犹有令名，与其及也[4]。且谚曰：‘心苟无瑕，何恤乎无家[5]。’天若祚大子，其无晋乎[6]。”

【注释】

[1]都城：指曲沃。邑有宗庙先君之主曰都。位以卿：言申生将下军，位同卿。

[2]先为之极：言申生身为储君而位于卿，已经到了极点。

[3]吴大伯：即吴太伯，周太王嫡长子。太王准备立幼子季历，他与弟仲雍自动离开，一说逃至江南，断发文身，后立为吴太伯。

[4]与其及也：指与其留下来最终获罪被废。

[5]恤：忧虑。

[6]天若祚（zuò）大子，其无晋乎：祚，赐福。无晋，离开晋国。按，此句仍是劝太子逃亡之意。

【译文】

士蒍说："太子不能继续做储君了，分给他都城，并让他处在卿位，先让他做到了极点，又怎么能够继续做储君呢？不如逃走他地，不要等罪降临。像吴太伯那样，不也是很好吗？这样还能有好的名声，胜过留下获罪。而且俗话说：'心里如果没有瑕疵，何必为无家而忧患呢？'上天如果赐福太子，他就一定会离开晋国。"

卜偃曰[1]："毕万之后必大。万，盈数也[2]；魏[3]，大名也；以是始赏，天启之矣。天子曰兆民，诸侯曰万民。今名之大，以从盈数，其必有众[4]。"

【注释】

[1]卜偃：晋国大夫，掌占卜的官。杨伯峻曰：“以其职曰卜偃，以其姓氏则曰郭偃……参以《墨子》《吕览》，则卜偃之于晋文公，实变法称霸之功臣。”

[2]盈数：满数。

[3]魏：同“巍”。高大。

[4]必有众：一定能得到百姓。

【译文】

卜偃说：“毕万的后代必定昌大。万，是满数；魏，是高大的名号。用这地方作起始封赏地，上天已启示预兆了。天子主天下称‘兆民’，诸侯主一国称‘万民’。现在名号高大又随着满数，他一定会得到民众。”

初，毕万筮仕于晋[1]，遇《屯》䷂之《比》䷇[2]。辛廖占之[3]，曰：“吉。《屯》固、《比》入[4]，吉孰大焉？其必蕃昌[5]。《震》为土[6]，车从马[7]，足居之[8]，兄长之[9]，母覆之[10]，众归之[11]，六体不易[12]，合而能固[13]，安而能杀[14]。公侯之卦也。公侯之子孙，必复其始[15]。”

【注释】

[1]筮仕：占卜做官的吉凶。

[2]《屯》䷂之《比》䷇：《屯》卦变易为《比》卦，第一爻由阳

爻变为阴爻。《屯》，六十四卦之一，震下坎上。《比》，六十四卦之一，坤下坎上。

[3]辛廖：周王室大夫。

[4]《屯》固、《比》入：《屯》艰险之象，所以坚固；《比》，亲密之象，所以能入。

[5]蕃昌：繁衍昌盛。

[6]《震》为土：《震》卦变为《坤》卦，《坤》为地，故言“为土”。

[7]车从马：《震》为车，《坤》为马，《震》变为《坤》，故言“从马”。

[8]足居之：《震》为足，《震》变为《坤》，安静之象，故言“足居之”。

[9]兄长之：《震》为长男，初爻变，为最长之意，故云。

[10]母覆之：《坤》为母，故云。

[11]众归之：《坤》为众。

[12]六体：指土、车、马、足、母、众六象。尚秉和《周易尚氏学附录》谓“《坎》数六，遇卦、之卦皆有《坎》。不易者，《坎》卦不变也”。

[13]合而能固：《比》卦有合众之义，《屯》卦有固守之义，故云。

[14]安而能杀：《比》卦有坤，坤为土安之象；《屯》卦有震，震为雷杀之象。以坤承震之变，故云。安为惠，杀为威，有惠有威，能生能杀。

[15]公侯之子孙，必复其始：毕万的祖毕公高为诸侯，他的后代一定可以恢复公侯的地位。始，指公侯之位。

【译文】

当初，毕万为在晋国做官而占卜，得到《屯》卦变成《比》卦。辛廖预测说：“吉利。《屯》坚固而《比》进入，还有比这更大的吉利吗？所以他必定繁衍昌盛。《震》卦变成了土，车跟随着马，脚踏实地，兄长抚育，母亲爱护，大众归附，这六条不变，能合又能固，安定又能杀戮。这是公侯的卦象。公侯的子孙，必定能恢复到他开始时公侯的地位。”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正月[1]，齐人迁阳[2]。

2.2　夏五月乙酉[3]，吉禘于庄公[4]。

2.3　秋八月辛丑[5]，公薨。

2.4　九月，夫人姜氏孙于邾[6]。

2.5　公子庆父出奔莒。

2.6　冬，齐高子来盟[7]。

2.7　十有二月，狄入卫。

2.8　郑弃其师[8]。

【注释】

[1]二年：鲁闵公二年当周惠王十七年，前660。

[2]齐人迁阳：阳，姬姓诸侯国，地在今山东沂水西南。此盖齐人逼迫阳人迁走取其地。

[3]乙酉：初六。

[4]吉禘（dì）：古代诸侯死后，三年（实为二十五个月）丧期结束，将其神主送入太庙，合诸祖的神主举行的大祭叫禘。因为三年丧满，凶事已毕，故称吉禘。

[5]辛丑：二十四日。

[6]夫人姜氏：指鲁庄公夫人哀姜。孙（xùn）：奔逃。

[7]高子：齐国的高傒。子，尊称。来盟：指齐桓公派高傒来慰问鲁国庆父之难。

[8]弃其师：指郑高克的军队溃败。

【译文】

鲁闵公二年春周历正月，齐国人迁移阳国的百姓。

夏五月初六，为鲁庄公举行大祭。

秋八月二十四日，鲁闵公去世。

九月，夫人姜氏逃亡到邾国。

公子庆父逃亡到莒国。

冬，齐国高子来我国结盟。

十二月，狄人攻入卫国。

郑国抛弃了它的军队。

【传】

2.1　二年春，虢公败犬戎于渭汭[1]。舟之侨曰[2]：“无德而禄，殃也。殃将至矣。”遂奔晋。

【注释】

[1]犬戎：战国以后称为匈奴。渭汭：渭水注入黄河处，在今陕西华阴。

[2]舟之侨：虢国大夫。

【译文】

鲁闵公二年春，虢公在渭水流入黄河的地方打败犬戎。舟之侨说：“没有德行而受禄，这是灾殃。灾殃将要来临了。”于是逃亡到晋国。

2.2　夏，吉禘于庄公，速也[1]。

【注释】

[1]速：鲁庄公卒于三十二年八月，按二十五月丧毕，本应于八月吉禘，今五月就提前举行了，所以称“速”。

【译文】

夏，为庄公举行大祭，时间提前了。

2.3　初，公傅夺卜齮田[1]，公不禁。秋八月辛丑，共仲使卜齮贼公于武闱[2]。成季以僖公适邾[3]。共仲奔莒，乃入，立之[4]。以赂求共仲于莒，莒人归之。及密[5]，使公子鱼请[6]，不许，哭而往。共仲曰："奚斯之声也。"乃缢。

【注释】

[1]公傅：闵公的保傅。当时诸侯贵族子弟皆有师有傅。卜齮（qí）：鲁国大夫。

[2]共仲：即庆父。武闱：路寝的旁门。路寝是古代天子、诸侯的正厅。

[3]僖公：闵公之弟。

[4]共仲奔莒，乃入，立之：共仲奔莒之后，成季复入鲁国而立僖公。

[5]密：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北。

[6]公子鱼：鲁国贤臣，字奚斯。请：指请求恕罪。

【译文】

当初，闵公的保傅夺取卜齮的田地，闵公没有禁止。秋八月二十四日，庆父指使卜齮在武闱杀死了闵公。成季带着僖公去邾国。庆父逃亡到莒国，成季和僖公才回鲁国，立僖公为国君。用财货向莒国求取庆父，莒国人把他送回鲁国。到达密地，庆父派公子鱼入朝请求赦免，没有得到同意，公子鱼哭着回去。庆父听见了，说："这是公子鱼的哭声

啊！”于是上吊死了。

闵公，哀姜之娣叔姜之子也，故齐人立之。共仲通于哀姜，哀姜欲立之。闵公之死也，哀姜与知之，故孙于邾。齐人取而杀之于夷[1]，以其尸归。僖公请而葬之。

【注释】

[1]齐人取而杀之于夷：《列女传·孽嬖传》云：“齐桓公立僖公，闻哀姜与庆父通以危鲁。乃召哀姜酖而杀之。”夷，地名，具体所在不详。

【译文】

闵公是哀姜妹妹叔姜的儿子，所以齐人立他为国君。庆父和哀姜私通，哀姜想立他为国君。闵公的被害，哀姜事先知道内情，所以她逃亡到邾国。齐国人向邾国索取了哀姜，在夷地杀了她，把她的尸首带回国。鲁僖公请求归还她的尸首，把她安葬了。

2.4　成季之将生也，桓公使卜楚丘之父卜之[1]。曰：“男也。其名曰友，在公之右[2]。间于两社[3]，为公室辅[4]。季氏亡，则鲁不昌。”又筮之[5]，遇《大有》䷍之《乾》䷀[6]，曰：“同复于父，敬如君所[7]。”及生，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命之。

【注释】

[1]卜楚丘之父：鲁国大夫，专掌占卜。

[2]在公之右：指当权用事。

[3]间于两社：指为鲁执政大臣。鲁有两社，即周社、亳社，两社之间即朝廷之所在和执政大臣治事之所在。

[4]辅：辅弼。

[5]又筮之：古代卜用龟，筮用蓍草，以动物灵于植物，故先卜后筮。

[6]《大有》䷍：卦名，乾下离上。《乾》䷀：卦名，乾下乾上。

[7]同复于父，敬如君所：同其父亲一样尊贵，国人敬重他如国君一样。按，这是筮者解释之言，不是卦爻辞。高亨《左传国语的周易说通解》云：“《大有》卦是上《离》下《乾》，《乾》卦是上《乾》下《乾》。《乾》为父，《离》为子，《大有》上卦的《离》变为《乾》，是象征子与其父同德，‘无改于父之道’，所以说‘同复于父’。《乾》又为君，《离》又为臣，《大有》上卦的《离》变为《乾》，又象征臣与其君同心，常在君的左右，所以又说‘敬如君所’。”

【译文】

成季将要出生时，鲁桓公让卜楚丘之父占卜。他说：“生的是男孩。他的名叫友，在公侯身边当权用事。他处于两社之间，为公室的辅弼。季氏灭亡，则鲁国不能昌盛。”又用筮草占，得到《大有》变为《乾》，卜楚丘之父说：“尊贵如同父亲，受到敬重如同国君。”等到他

生下来，他的手上有纹像个“友”字，就以友命名。

2.5　冬十二月，狄人伐卫。卫懿公好鹤，鹤有乘轩者[1]。将战，国人受甲者皆曰[2]：“使鹤，鹤实有禄位，余焉能战！”公与石祁子玦[3]，与甯庄子矢[4]，使守，曰：“以此赞国[5]，择利而为之。”与夫人绣衣，曰：“听于二子[6]。”渠孔御戎，子伯为右，黄夷前驱，孔婴齐殿[7]。及狄人战于荧泽[8]，卫师败绩，遂灭卫。卫侯不去其旗，是以甚败。狄人囚史华龙滑与礼孔，以逐卫人。二人曰：“我，大史也，实掌其祭。不先，国不可得也[9]。”乃先之。至则告守曰：“不可待也[10]。”夜与国人出。狄入卫，遂从之[11]，又败诸河[12]。

【注释】

[1]鹤有乘轩者：汪中《述学》云：“谓以卿之秩宠之，以卿之禄食之也。”未必一定载以轩车。轩，四面有遮蔽的车，大夫以上所乘。

[2]国人：指当时的城市自由民。受甲：授兵，临战前在祖庙领取甲胄武器。

[3]石祁子：卫国大夫。玦：有缺的环形玉佩，标志裁决之权。

[4]甯庄子：名速，甯跪之孙，卫国大夫。矢：即箭，标志发布军令之权。

[5]赞：助理。

[6]二子：指石祁子和甯庄子。

[7]殿：殿后。

[8]荧泽：在黄河之北，今河南淇县。

[9]“我，大史也”五句：古人极重视祭祀与祭器，所以太史这样说来骗狄人。

[10]待：抵御。

[11]从之：指追击卫人。

[12]河：指黄河。

【译文】

冬十二月，狄人攻打卫国。卫懿公喜欢鹤，有的鹤享受大夫待遇。卫国将要与狄人作战，国内接受甲胄的人都说：“派鹤去吧！鹤享有官禄职位，我们怎么能作战！”卫懿公把玉玦交给石祁子，把令箭交给了甯庄子，派他们守御，说：“用这个来辅助国家，选择有利的事去做。”把绣衣交给了夫人，说：“听从他们二位。”派渠孔驾驭战车，子伯为车右，黄夷为前锋，孔婴齐指挥后军。与狄人在荧泽交战，卫国军队大败，狄人于是灭亡了卫国。卫懿公不肯去掉自己的旗帜，所以惨败。狄人囚禁了太史华龙滑和礼孔，带着二人追逐卫军。二人说：“我们是太史，是执掌卫国祭祀的人。如果我们不先回国，你们是不可能得到卫国的。”狄人于是让他们先回国都。二人到了国都，告诉守御的人说：“没法抵御了。”夜里和国都的人一起撤离。狄人进入卫都，跟着追击卫国人，又在黄河边上打败了卫国人。

初，惠公之即位也少[1]，齐人使昭伯烝于宣姜[2]，不可，强之。生齐子、戴公、文公、宋桓夫人、许穆夫人[3]。文公为卫之多患也，先适齐。及败，宋桓公逆诸河，宵济[4]。卫之遗民男女七百有三十人[5]，益之以共、滕之民为五千人[6]，立戴公以庐于曹[7]。许穆夫人赋《载驰》[8]。齐侯使公子无亏帅车三百乘、甲士三千人以戍曹[9]。归公乘马[10]，祭服五称[11]，牛羊豕鸡狗皆三百，与门材[12]。归夫人鱼轩[13]，重锦三十两[14]。

【注释】

[1]惠公之即位也少：惠公即位时不过十五六岁。惠公，卫懿公父亲。

[2]昭伯：卫宣公之子公子顽，卫惠公庶兄。烝：以下犯上之意，或指通奸，此处指臣子娶君夫人之意。宣姜：齐女，惠公之母。

[3]齐子：或云即齐桓公宠姬之一的长卫姬。戴公：卫戴公，名申。文公：卫文公，名燬。宋桓夫人：宋桓公之夫人，宋襄公之母。

[4]宵济：乘夜渡河。盖因畏狄师。

[5]遗民：逃出来的卫人。

[6]共、滕：均为卫地名。共，在今河南辉县。滕，所在不详。

[7]立戴公以庐于曹：戴公实以闵二年十二月立，立而旋卒。庐，临时寄居。曹，卫地名，在今河南滑县西南之白马故城。

[8]《载驰》：诗见《诗经·国风·鄘风》。是许穆夫人闻知卫国败亡，星夜兼程赶赴曹邑吊唁祖国的危亡时面对赶来阻止她回去的许国大夫的悲愤之作。

[9]齐侯：指齐桓公。公子无亏：即公子武孟，母亲是卫姬。

[10]归（kuì）：通“馈”。赠送。乘马：指驾车之马。

[11]称：单衣复衣配套曰“称”。

[12]门材：建房做门用的木材。

[13]鱼轩：装饰着鱼皮的车子。

[14]重（chóng）锦：指精美的丝织品。三十两：三十匹。古代布帛，每匹四丈，分为两段，两两合卷，故谓之两，亦谓之匹。

【译文】

当初，卫惠公即位时年龄很小，齐国人让昭伯和宣姜成亲，昭伯不同意，齐国人就强迫他。生下齐子、戴公、文公、宋桓公夫人、许穆公夫人。文公由于卫国祸患太多，在与狄人交战前就去了齐国。等到卫国打败，宋桓公在黄河边迎接卫国败兵，夜间渡过了黄河。卫国的遗民男女共计七百三十人，加上共地、滕地的百姓共五千人，立戴公为国君，暂时寄居在曹邑。许穆夫人因此作《载驰》这首诗。齐桓公派遣公子无亏率领战车三百辆、甲士三千人守卫曹邑。赠送给戴公驾车的马，五套祭服，牛、羊、猪、鸡、狗各三百头，还有做门户的木材。赠送给夫人用鱼皮装饰的车子，厚实细锦三十匹。

2.6　郑人恶高克[1]，使帅师次于河上[2]，久而弗召。师溃而归，高克奔陈。郑人为之赋《清人》[3]。

【注释】

[1]郑人：指郑文公。高克：郑国大夫。

[2]帅师次于河上：据《诗经·国风·郑风·清人》疏，因狄侵卫，卫在河北，郑在河南，所以派高克帅师防备。

[3]《清人》：诗见《诗经·国风·郑风》。此诗讽刺高克率领部队在边界上无所事事，浪荡闲逛，终致部队溃散而归，自己也逃亡陈国，同时更是斥责郑文公在抵御外敌之时，因讨厌高克反而派他带领士兵去河边驻防的决策是完全错误的，是自弃其师的昏庸行为。清，清邑。在今河南中牟。

【译文】

郑文公厌恶高克，派他领兵驻扎在黄河边，很久不召他回来。军队溃散逃回，高克逃亡到陈国。郑国人为他作《清人》诗。

2.7　晋侯使大子申生伐东山皋落氏[1]。里克谏曰[2]：“大子奉冢祀[3]，社稷之粢盛[4]，以朝夕视君膳者也[5]，故曰冢子[6]。君行则守，有守则从。从曰抚军，守曰监国，古之制也。夫帅师，专行谋[7]，誓军旅[8]，君与国政之所图也[9]，非大子之事也。师在制命而已[10]。禀命则不威，专命则不孝，故君之嗣適不可以帅师[11]。君失其官，帅师不威，将焉用之。且臣闻皋落氏将战，君其舍之。”公曰：“寡人有子，未知其谁立

焉。”不对而退。见大子，大子曰：“吾其废乎？”对曰：“告之以临民[12]，教之以军旅[13]，不共是惧[14]，何故废乎？且子惧不孝，无惧弗得立，修己而不责人，则免于难。”

【注释】

[1]东山皋落氏：赤狄的一支。故地在今山西垣曲东南皋落镇。

[2]里克：晋国大夫里季。

[3]冢祀：宗庙之祀。

[4]粢盛：祭祀用的粮食。

[5]视君膳：古代礼制，太子须早晚照看国君的饮食。

[6]冢子：太子。冢，大。

[7]行谋：对策略做出决断。

[8]誓军旅：号令军队。

[9]国政：国家的正卿。

[10]制命：拟订命令。古代行师，主帅制命，所谓“自阃以外，将军制之”，“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

[11]嗣適：嫡嗣。適，同“嫡”。

[12]告之以临民：指命令太子居曲沃而治其民，是以治理百姓之道训太子。临民，治理百姓。

[13]教之以军旅：指派太子将下军，是以军旅之事教导太子。

[14]共：通“恭”。

【译文】

晋献公派太子申生攻打东山皋落氏。里克进谏说：“太子是奉事宗庙祭祀、社稷大祭，以及早晚照看国君饮食的人，所以叫作冢子。国君出行就守国，如国家已有人留守就跟随国君。跟随国君称抚军，守护国家称监国，这是古代的制度。领兵作战，专谋断略，号令将士，这是国君和正卿所应该策谋的，不是太子的事情。领兵作战的要点在于专制号令。太子领兵，如果遇事要向上请示就失去威严，擅自发号施令就是不孝，所以国君的嫡子不能统率军队。国君失去了任命职官的准则，太子统率军队也没有威严，将怎么用兵打仗呢？再说下臣听说皋落氏准备出兵迎战，国君还是收回命令为好。”晋献公说：“我有好几个儿子，还不知立谁为嗣君呢。”里克不回答，退了下去。进见太子，太子说：“我恐怕要被废黜了吧！”里克回答说：“国君命令您在曲沃治理百姓，教导您熟悉军事，您应害怕的是自己不恭敬，有什么缘故会废黜您呢？而且做儿子的应该害怕自己不孝，不应该害怕不能做嗣君，自己修身而不责备别人，就能够免于祸难。”

大子帅师，公衣之偏衣[1]，佩之金玦[2]。狐突御戎，先友为右[3]。梁馀子养御罕夷[4]，先丹木为右[5]。羊舌大夫为尉[6]。先友曰：“衣身之偏[7]，握兵之要[8]，在此行也，子其勉之。偏躬无慝[9]，兵要远灾[10]，亲以无灾，又何患焉[11]！”狐突叹曰：“时，事之征也[12]；衣，身之章也[13]；佩，衷之旗也[14]。故敬其事，则命以始[15]；服其身，则衣之纯

[16]；用其衷，则佩之度[17]。今命以时卒[18]，閟其事也[19]；衣之尨服[20]，远其躬也[21]；佩以金玦，弃其衷也。服以远之，时以閟之；尨，凉[22]；冬，杀；金，寒[23]；玦，离；胡可恃也？虽欲勉之，狄可尽乎？”梁馀子养曰：“帅师者受命于庙，受脤于社[24]，有常服矣[25]。不获而尨，命可知也[26]。死而不孝，不如逃之。”罕夷曰：“尨奇无常[27]，金玦不复，虽复何为，君有心矣。”先丹木曰：“是服也[28]，狂夫阻之[29]。曰‘尽敌而反’[30]，敌可尽乎！虽尽敌，犹有内谗[31]，不如违之[32]。”狐突欲行。羊舌大夫曰：“不可。违命不孝，弃事不忠。虽知其寒[33]，恶不可取[34]，子其死之。”

【注释】

[1]偏衣：左右异色的衣服，一半颜色与国君之服相同。偏，半。

[2]金玦：青铜做成的玦。

[3]狐突御戎，先友为右：此处表明太子是代晋侯将上军。狐突，晋国大夫，字伯行，狐偃的父亲，晋文公重耳的外祖父。先友，晋国大夫。

[4]梁馀子养御罕夷：太子本将下军，此时既将上军，则夷罕将下军。梁馀子养，晋国大夫，梁是姓，馀子为其字，养其名。罕夷，晋国下卿。

[5]先丹木：晋国大夫。

[6]羊舌大夫：叔向祖父，其名不详。尉：军尉。在军帅之下，众官

之上。晋国各军都设尉，主管发众使民之事。

[7]衣身之偏：指太子所穿偏衣有一半是国君之服的颜色。

[8]握兵之要：指太子佩金玦，将上军，下军从行。

[9]慝（tè）：恶意。

[10]兵要远灾：兵权在手，可以远离灾祸。

[11]又何患焉：按，先友将之视为好事，或已心知非常，故意这样说来慰勉太子。

[12]时，事之征也：意谓献公以冬季举兵征伐，冬主杀，则献公心存杀意。时，指征伐的时间。时为冬季。征，征象。

[13]衣，身之章也：古代的服色表明各人的身份。章，标记。

[14]佩，衷之旗也：佩饰表明心意。佩，配饰。衷之旗，心意的旗帜。

[15]命以始：在春夏发布命令。始，四时之始，指春夏。

[16]衣之纯：纯，指纯色衣服。古代戎服，尤贵纯色，故谓之均服。

[17]佩之度：佩饰要合乎礼度。古人以佩玉为常度。

[18]时卒：四时之卒，指年终。

[19]閟（bì）其事：使事情难以成功。閟，关门。亦泛指关闭。

[20]尨（máng）服：杂色服，指偏衣。

[21]远其躬：疏远太子。

[22]尨，凉：凉，《说文》引作“𫄨”，亦杂色之义。

[23]金，寒：古人谓玉之德温，而金之德寒。

[24]受脤（shèn）于社：出师前祭社稷，接受祭肉。脤，祭肉。

[25]常服：指规定的服饰。

[26]命可知也：指献公之命不怀善意。

[27]尨奇无常：《国语·晋语一》引仆人赞之语曰：“太子殆哉！君赐之奇，奇生怪，怪生无常，无常不立。”无常，非常，不正常。

[28]是服：指偏衣。

[29]阻：疑。

[30]尽敌而反：这是献公命太子之辞。

[31]内谗：指骊姬。

[32]违：去。指逃亡。

[33]寒：指国君的心意不善。

[34]恶：指不忠不孝。

【译文】

太子申生带领军队，晋献公让他穿左右异色的偏衣，佩带有缺口的青铜环形佩器。狐突驾驭战车，先友作为车右。梁馀子养为罕夷驾驭战车，先丹木作为车右。羊舌大夫任军尉。先友说："穿着一半与国君衣服相同的偏衣，掌握着军队大权，成败全在此一行，您要好好勉励自己。分出一半衣服给你是没有恶意，兵权在手可以远离灾祸，既得国君亲近又远离灾祸，又担心什么呢！"狐突叹息说："时令，是事物的征象；衣服，是身份的标识；佩饰，是心志的旗帜。因此如果看重这件事，就应该在春、夏时发布命令；赐予衣服，就不要用杂色；使人衷心为己所用，就要让他佩带合于礼度的配饰。如今在年终发布命令，是要让事情不能顺利进行；赐给他穿杂色衣服，是有意要疏远他；让他佩带缺口青铜环佩器，是表示内心对他的决绝。现在是用衣服疏远他，用时令使他不能顺利进行；杂色，意味着凉薄；冬天，意味着肃杀；金，意味着寒冷；玦，意味着决绝，这怎么可以依靠呢？即使想勉力而为，狄人怎么能消灭干净呢？"梁馀子养说："领兵的人，在太庙里接受命令，在土地神庙里接受祭肉，有规定的服饰。如今没得到规定的服饰而得到杂色衣服，命令的不怀好意可想而知了。死了以后还要落个不孝的罪名，不如逃走。"罕夷说："杂色的奇装异服不合规定，青铜环形佩器表示决绝不归。这样，即使是回来又有什么意思？国君已经不怀好意了。"先丹木说："这样的衣服，狂人也会对它产生疑惑。国君说'将敌人消灭干净再回来'，敌人难道可以消灭得完吗？即使把敌人消灭干净了，还有内部的谗言，不如离开这里。"狐突想走，羊舌大夫说："不行。违背君命是不孝，抛弃责任是不忠。虽然已经感到了国君心中寒薄，不孝不忠这样的邪恶也是不可取的，您还是为此而死吧！"

大子将战，狐突谏曰：“不可，昔辛伯谂周桓公云[1]：‘内宠并后[2]，外宠二政[3]，嬖子配適[4]，大都耦国，乱之本也。’周公弗从，故及于难。今乱本成矣，立可必乎？孝而安民[5]，子其图之，与其危身以速罪也。”

【注释】

[1]辛伯谂（shěn）周桓公：指桓公十八年子仪有宠于周桓王，桓王属之周公，辛伯谏周公之事。谂，规谏。

[2]内宠：暗指骊姬。

[3]外宠：暗指梁五与东关嬖五。

[4]嬖子：指奚齐、卓子。

[5]孝而安民：奉身为孝，不战为安民。

【译文】

太子准备作战，狐突劝阻说：“不行。从前辛伯劝阻周桓公说：‘妾媵并同于王后，宠臣相等于正卿，庶子和嫡子地位一样，大城和国都规模相同，这就是祸乱的根本。’周桓公没有听从，所以遭到祸难。现在祸乱的根本已经形成，您难道还能肯定会被立为嗣君吗？与其危害自身而加快罪过的到来，还不如奉身为孝、不战而安定百姓，您好好想想吧。”

2.8 成风闻成季之繇[1]，乃事之[2]，而属僖公焉[3]，故成季立之。

【注释】

[1]成风：鲁庄公之妾，僖公的母亲。繇（zhòu）：卜兆的占辞。

[2]事：结交。

[3]属：托付。

【译文】

成风听说了成季出生时占卜的卦辞，便与他结好，并且把僖公托付给他，所以成季立僖公为国君。

2.9 僖之元年，齐桓公迁邢于夷仪[1]。二年，封卫于楚丘[2]。邢迁如归，卫国忘亡。

【注释】

[1]夷仪：在今山东聊城。

[2]楚丘：在今河南滑县。

【译文】

僖公元年，齐桓公把邢国迁移到夷仪。二年，把卫国封在楚丘。邢国迁居后十分安定，好像回到原来的国土；卫国重建也安居乐业，忘记了自己的亡国之痛。

2.10 卫文公大布之衣[1]，大帛之冠[2]，务材训农[3]，通商惠工，敬教

劝学，授方任能[4]。元年，革车三十乘[5]；季年[6]，乃三百乘。

【注释】

[1]大布：粗布。

[2]大帛：粗丝织成的厚帛。

[3]务材：努力从事生产。

[4]方：为官之道。

[5]革车：兵车。

[6]季年：末年。卫文公之末年在鲁僖公二十五年。

【译文】

卫文公穿着粗布衣服，戴着粗帛帽子，努力生产，教导农耕，便利商贩，加惠百工，重视教化，奖励求学，训导百官为官之道，举贤受能。元年时，战车只有三十辆；到末年，已有了三百辆。

僖公

【题解】

僖公，或作釐公，鲁国第十八任国君。名申，庄公少子，闵公弟，成风所生。前660年庆父杀闵公，鲁季友立申，是为僖公。在位三十三年，前627年死，子文公兴立。僖公在位的三十多年里，晋文公重耳经过十九年的流亡，重新回到晋国当上国君，振兴晋国，并在僖公二十八年城濮之战中打败楚国，成为霸主，建立了继齐桓公之后又一强大的霸业。僖公在位期间，诸侯国之间还发生了几次重要的战争，如僖公十五年的秦晋韩原之战，僖公二十二年的泓之战，僖公三十三年的崤之战，成为春秋中期争霸斗争中的重要事件。在这期间，五霸中的齐桓公、宋襄公、晋文公叱咤一时之后都死去。春秋的形势，进入一个新的时期。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

1.2　齐师、宋师、曹伯次于聂北[2]，救邢[3]。

1.3　夏六月，邢迁于夷仪[4]。

1.4　齐师、宋师、曹师城邢。

1.5　秋七月戊辰[5]，夫人姜氏薨于夷，齐人以归[6]。

1.6　楚人伐郑[7]。

1.7　八月，公会齐侯、宋公、郑伯、曹伯、邾人于柽[8]。

1.8　九月，公败邾师于偃[9]。

1.9　冬十月壬午[10]，公子友帅师败莒师于郦[11]，获莒挐[12]。

1.10　十有二月丁巳[13]，夫人氏之丧至自齐[14]。

【注释】

[1]元年：鲁僖公元年当周惠王十八年，前659。

[2]曹伯：当作“曹师”。据《传》文“诸侯救邢”，则三国都是国君亲自率师，前二国皆称“师”，此不应独称“曹伯”。聂北：在今山东博平。

[3]救邢：庄公三十二年狄伐邢，此年诸侯救之。邢，姬姓国，在今河北邢台西南。

[4]夷仪：在今山东聊城西。

[5]戊辰：二十六日。

[6]夫人姜氏薨于夷，齐人以归：上年哀姜参与庆父之乱，齐人杀掉哀姜，现送回尸体。姜氏，哀姜。

[7]楚人：《春秋经》此前均称“楚”为“荆”，自此改称“楚”。

[8]柽（chēng）：宋地，在今河南淮阳西北。

[9]偃：邾地，在今山东费县南。

[10]壬午：十二日。

[11]公子友：季友。郦（lí）：鲁地，今河南内乡东北。

[12]获：大夫被俘虏，不管生死都叫获。莒挐（ná）：莒君的弟弟。

[13]丁巳：十八日。

[14]夫人氏：指哀姜。丧：入殓的尸体。

【译文】

鲁僖公元年春周历正月。

齐国、宋国、曹国的军队驻扎在聂北，准备救邢国。

夏六月，邢人迁都到夷仪。

齐国、宋国、曹国的军队在夷仪为邢筑城。

秋七月二十六日，夫人姜氏死于夷，齐人送回她的灵柩。

楚国人攻打郑国。

八月，僖公和齐桓公、宋襄公、郑文公、曹昭公、邾君在柽地会盟。

九月，僖公在偃地打败邾国军队。

冬十月十二日，公子友率军队在郦地打败莒国的军队，抓获莒君的弟弟挐。

十二月十八日，姜氏的灵柩从齐国送回。

【传】

1.1　元年春，不称即位，公出故也[1]。公出复入，不书，讳之也。讳国恶[2]，礼也。

【注释】

[1]出：上年八月闵公死，僖公出奔邾。

[2]国恶：国家之乱。指上年鲁国庆父之乱。九月，庆父逃亡莒国，僖公才回鲁国即位。

【译文】

鲁僖公元年春，《春秋》不记载僖公即位，是因为僖公出奔在外的缘故。僖公因内乱出奔而回国，《春秋》不记载，是出于隐讳。隐讳国家的坏事，这符合礼法。

1.2　诸侯救邢。邢人溃，出奔师[1]。师遂逐狄人，具邢器用而迁之[2]，师无私焉[3]。

【注释】

[1]出奔师：奔逃到诸侯军队中。

[2]器用：指财货物品。

[3]私：指私下拿走邢国器用财物。

【译文】

齐、宋、曹三国军队救邢国。邢国的军队败溃，都逃到诸侯军中。诸侯军于是赶走了狄人，收拾了邢人的全部财货器用让他们迁走，军队没有私自占取邢人的财物。

1.3　夏，邢迁于夷仪，诸侯城之[1]，救患也。凡侯伯[2]，救患、分灾、讨罪[3]，礼也。

【注释】

[1]城之：为邢国筑城。《国语·齐语》云："狄人攻邢，桓公筑夷仪以封之。男女不淫，牛马选具。"《管子·大匡篇》云："狄人伐邢，邢君出，致于齐，桓公筑夷仪以封之，予车百乘，卒千人。"

[2]侯伯：诸侯之伯，即霸主，此指齐桓公。

[3]分灾：诸侯之国遭受天灾，用谷物布帛去救济。讨罪：率诸侯军讨伐有罪。

【译文】

夏，邢国迁到夷仪，诸侯为它修筑城墙，这是为它解救患难。凡霸主，解救患难、分担灾难、讨伐有罪，这是符合礼法的。

1.4　秋，楚人伐郑，郑即齐故也[1]。盟于荦[2]，谋救郑也。

【注释】

[1]即：亲近。

[2]荦（luò）：即《经》文的柽。鲁、齐、宋、郑、曹、邾等国在荦会盟。

【译文】

秋天，楚国人攻打郑国，是因为郑国人与齐国亲近。诸侯在荦地结盟，商量救郑之事。

1.5　九月，公败邾师于偃，虚丘之戍将归者也[1]。

【注释】

[1]虚丘：在今山东费县。上年哀姜逃到邾，邾人送还哀姜。邾国派兵戍守虚丘，准备侵犯鲁国。齐人送回哀姜之丧，邾人害怕，撤回虚丘之兵，被鲁国拦击。

【译文】

九月，僖公在偃地打败邾国军队，这是戍守虚丘将撤回的军队。

1.6　冬，莒人来求赂[1]。公子友败诸郦，获莒子之弟挐。非卿也，嘉获之也[2]。公赐季友汶阳之田及费[3]。

【注释】

[1]赂：财货。上年鲁国以财货向莒国求取庆父，现在莒国又以此为由向鲁国求取财货。

[2]非卿也，嘉获之也：莒挐不是卿，本不应予记载，但《经》文予以记载，是嘉奖季友擒获莒挐的功劳。

[3]汶阳之田：汶水之北的田地。阳，山南水北叫阳。费：故城在山东费县西北。

【译文】

冬，莒国人来求取财货。公子友在郦地打败他们，擒获莒君之弟挐。莒挐不是卿，《春秋》加以记载，是为了嘉奖季友的功劳。僖公将汶阳的田地和费地奖赏给季友。

1.7　夫人氏之丧至自齐。君子以齐人杀哀姜也为已甚矣[1]，女子，从人者也[2]。

【注释】

[1]已甚：太过分。已，太。

[2]从人者：古代礼制，女子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哀姜既已嫁鲁国，虽对鲁国有罪，也不应由娘家的齐国来处置。

【译文】

夫人姜氏的灵柩从齐国送回。君子认为齐国人杀哀姜是太过分了。女子，是跟从夫家的。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正月[1]，城楚丘[2]。

2.2　夏五月辛巳[3]，葬我小君哀姜[4]。

2.3　虞师、晋师灭下阳[5]。

2.4　秋九月，齐侯、宋公、江人、黄人盟于贯[6]。

2.5　冬十月，不雨[7]。

2.6　楚人侵郑。

【注释】

[1]二年：鲁僖公二年当周惠王十九年，前658。

[2]城楚丘：此时卫尚庐于曹，先筑城而后迁徙，故云“城楚丘”。楚丘，在今河南滑县东。

[3]辛巳：十四日。

[4]小君：诸侯之妻。去年冬哀姜灵柩回来，此时才下葬。

[5]下阳：在今山西平陆北。

[6]江：嬴姓国，在今河南息县。黄：嬴姓国，在今河南潢川。贯：宋地，在今山东曹县南。

[7]不雨：不下雨，但没有发生旱灾。

【译文】

鲁僖公二年春周历正月，在楚丘筑城。

夏五月十四日，我国小君哀姜下葬。

虞国、晋国的军队攻灭下阳。

秋九月，齐桓公、宋襄公、江国、黄国的国君在贯地结盟。

冬十月，不下雨。

楚国人再次侵犯郑国。

【传】

2.1　二年春，诸侯城楚丘而封卫焉[1]。不书所会[2]，后也[3]。

【注释】

[1]封：封国，建国。卫国因狄人入侵而君死国灭，重新恢复，所以称为“封”。

[2]会：指会见。

[3]后：迟到。指鲁僖公迟到。

【译文】

二年春，诸侯在楚丘筑城并把卫国封在那里。因鲁僖公迟到，所以《春秋》没记载诸侯会见。

2.2　晋荀息请以屈产之乘与垂棘之璧[1]，假道于虞以伐虢[2]。公曰："是吾宝也[3]。"对曰："若得道于虞，犹外府也[4]。"公曰："宫之奇存焉[5]。"对曰："宫之奇之为人也，懦而不能强谏，且少长于君[6]，君昵之[7]，虽谏，将不听。"乃使荀息假道于虞，曰："冀为不道[8]，入自颠軨[9]，伐鄍三门[10]。冀之既病，则亦唯君故[11]。今虢为不道，保于逆旅[12]，以侵敝邑之南鄙。敢请假道以请罪于虢[13]。"虞公许之，且请先伐虢。宫之奇谏，不听，遂起师。夏，晋里克、荀息帅师会虞师伐虢，灭下阳[14]。先书虞，贿故也。

【注释】

[1]荀息：晋大夫，名黯，字息，也叫荀叔。屈产之乘：北屈所产的马。北屈，在今山西吉县东北，与狄交界。垂棘：晋地，在山西潞城北。

[2]假道于虞以伐虢：虞，在今山西平陆东北。虢，此指北虢，其故都下阳据王夫之《稗疏》，在平陆大阳之南，滨河之北。虞在晋国南边，虢又在虞南边，所以晋伐虢要向虞借道。

[3]是：指屈产之乘与垂棘之璧。

[4]外府：外库。

[5]宫之奇：虞国的贤臣。

[6]少长于君：自小和虞君一起在宫中长大。

[7]昵：亲近。

[8]冀：国名，在今山西河津东北。不道：残暴。

[9]颠軨（líng）：也叫虞坂，虞国境内要道，即晋国想借之路。

[10]鄍（míng）：虞地，在今山西平陆东北。

[11]亦唯君故：晋国曾为虞伐冀，因此说晋伐冀使冀受到损伤，完全是为了虞君。

[12]保：同“堡”。堡垒。逆旅：客舍，似后来的旅馆。

[13]请罪：问罪，此乃委婉之说法。

[14]下阳：虢国要塞，也是虢国宗庙所在。

【译文】

晋国的荀息请求用北屈出产的马和垂棘的玉璧作为礼物借路虞国以讨伐虢国。晋献公说：“这两项东西是我的宝贝啊。”荀息回答说：“如果能借得虞国的道路，那就等于把东西放在自己的外库里。”晋献公又说：“宫之奇在那里。”荀息回答说：“宫之奇的为人，懦弱又不能坚决进谏，而且从小和虞君一起在宫中长大，虞君很亲近他，即使进谏，虞君也不会听。”于是让荀息向虞国借路，说：“冀国残暴，从颠軨攻打虞

国，从三面城门进攻鄍地。晋国攻打冀国使冀国受到重创，完全是为了虞君啊。现在虢国无道，在客舍里筑硼堡，攻打晋国南部边境。所以请让我们借路，以向虢国问罪。”虞君答应了，并且请求作为前导先攻打虢国。宫之奇劝阻虞君，虞君不听，虞国于是发兵。夏，晋国的里克、荀息率领军队和虞军会师，攻打虢国，灭了下阳。《春秋》先写虞国，因为虞国接受了贿赂。

2.3　秋，盟于贯，服江、黄也[1]。

【注释】

[1]服江、黄：江、黄本是楚国的属国，现在来亲附齐国，所以诸侯会盟。

【译文】

秋，在贯地结盟，因为江、黄两国归附于齐国。

2.4　齐寺人貂始漏师于多鱼[1]。

【注释】

[1]寺人貂：即竖貂。寺人，宦官。漏师：泄露军事机密。多鱼：地名，大概在今河南虞城。

【译文】

齐国的宦官貂开始在多鱼泄露军事机密。

2.5　虢公败戎于桑田[1]。晋卜偃曰[2]：“虢必亡矣。亡下阳不惧，而又有功[3]，是天夺之鉴[4]，而益其疾也[5]。必易晋而不抚其民矣[6]，不可以五稔[7]。”

【注释】

[1]桑田：地名，在今河南灵宝。

[2]卜偃：晋国的占卜官，名偃。

[3]有功：指打败戎人。

[4]鉴：镜子。

[5]疾：病，此借指罪恶。

[6]易晋：以晋为易，即轻视晋国。

[7]稔（rěn）：庄稼成熟叫稔。谷物一年一熟，所以“稔”又借为“年”。

【译文】

虢公在桑田打败戎人。晋国的卜偃说：“虢国必定要亡国了。下阳被灭了不害怕，反而有了武功，这是上天夺走了它的镜子，而加重了它的罪恶。它必然轻视晋国而不安抚其百姓，不会超过五年了。”

2.6　冬，楚人伐郑，斗章囚郑聃伯[1]。

【注释】

[1]斗章：楚国大夫。聃伯：郑国大夫。

【译文】

冬，楚国人攻打郑国，楚国大夫斗章囚禁了郑国的聃伯。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不雨。

3.2　夏四月不雨。

3.3　徐人取舒[2]。

3.4　六月雨。

3.5　秋，齐侯、宋公、江人、黄人会于阳谷[3]。

3.6　冬，公子友如齐莅盟[4]。

3.7　楚人伐郑。

【注释】

[1]三年：鲁僖公三年当周惠王二十年，前657。

[2]徐：国名，嬴姓，在今安徽泗县西北。舒：偃姓国，在今安徽舒城一带。

[3]阳谷：齐地，在今山东阳谷北。

[4]莅盟：参加盟会。

【译文】

鲁僖公三年春周历正月，不下雨。

夏四月不下雨。

徐国人攻取了舒国。

六月下雨。

秋，齐桓公、宋襄公、江人、黄人在阳谷相会。

冬，公子友到齐国参加会盟。

楚国人攻打郑国。

【传】

3.1　三年春，不雨。夏六月雨。自十月不雨至于五月。不曰旱，不为灾也。

【译文】

鲁僖公三年春，不下雨。夏六月下雨。自上年十月一直到今年五月一直没有下雨。没有成灾，所以《春秋》的记载不说旱。

3.2　秋，会于阳谷，谋伐楚也。

【译文】

秋，诸侯在阳谷会见，商量讨伐楚国之事。

3.3　齐侯为阳谷之会，来寻盟。冬，公子友如齐莅盟。

【译文】

齐桓公为了阳谷的会见，派人来重续旧好。冬，鲁国派公子友到齐国参加盟会。

3.4　楚人伐郑，郑伯欲成[1]。孔叔不可[2]，曰："齐方勤我[3]，弃德不祥。"

【注释】

[1]成：讲和。

[2]孔叔：郑国大夫。

[3]勤我：为我而勤，即指来救我。勤，劳。

【译文】

楚国人攻打郑国，郑文公想讲和。孔叔不同意，说："齐国正要来救我，抛弃这种恩德不祥。"

3.5　齐侯与蔡姬乘舟于囿[1]，荡公[2]。公惧，变色。禁之，不可。公怒，归之，未之绝也。蔡人嫁之[3]。

【注释】

[1]蔡姬：蔡穆侯的妹妹，齐桓公夫人。囿：君主的园林。

[2]荡：摇晃。

[3]蔡人嫁之：此本与下年侵蔡事连为一体，为后人割裂在此。

【译文】

齐桓公和蔡姬在花园里乘船玩，蔡姬摇晃着船逗桓公。桓公害怕，变了脸色。要蔡姬停下来，她却不停。桓公发怒了，把蔡姬送回娘家，但没有完全休弃她。蔡国人却把她嫁给别国。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正月[1]，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侵蔡[2]。蔡溃，遂伐楚，次于陉[3]。

4.2　夏，许男新臣卒[4]。

4.3　楚屈完来盟于师[5]，盟于召陵[6]。

4.4　齐人执陈辕涛涂[7]。

4.5　秋，及江人、黄人伐陈。

4.6　八月，公至自伐楚。

4.7　葬许穆公。

4.8　冬十有二月，公孙兹帅师会齐人、宋人、卫人、郑人、许人、曹人侵陈[8]。

【注释】

[1]四年：鲁僖公四年当周惠王二十一年，前656。

[2]侵蔡：上年蔡国把齐桓公夫人蔡姬嫁给别国引起诸侯侵蔡。

[3]次：驻扎。陉（xíng）：楚地，在今河南郾城南。

[4]许男新臣：许穆公，男爵，名新臣。

[5]屈完：楚大夫。

[6]召陵：地名，在今河南郾城东。

[7]辕涛涂：陈国大夫。

[8]公孙兹：鲁叔牙之子叔孙戴伯。

【译文】

鲁僖公四年春周历正月，鲁僖公会合齐桓公、宋襄公、陈宣公、卫文公、郑文公、许穆公、曹昭公入侵蔡国。蔡国溃败，于是攻打楚国，军队驻扎在陉地。

夏，许穆公新臣死于军中。

楚大夫屈完到诸侯军中会盟，在召陵结盟。

齐国人抓住陈国大夫辕涛涂。

秋，齐国军队和江、黄二国攻打陈国。

八月，鲁僖公从伐楚的军中回国。

安葬许穆公。

冬十二月，公孙兹率领军队和齐国、宋国、卫国、郑国、许国、曹国的军队会合入侵陈国。

【传】

4.1　四年春，齐侯以诸侯之师侵蔡[1]。蔡溃，遂伐楚。

【注释】

[1]侵蔡：蔡国嫁了蔡姬，又亲楚，齐侵蔡是为伐楚做准备。

【译文】

鲁僖公四年春，齐桓公率领宋、鲁、陈、卫、郑、许、曹等国的军队去攻打蔡国。蔡国军队被打败，诸侯的军队于是讨伐楚国。

楚子使与师言曰："君处北海，寡人处南海，唯是风马牛不相及也[1]，不虞君之涉吾地也，何故？"

【注释】

[1]风马牛不相及也：孔颖达《疏》引服虔曰："牝牡相诱谓之风……此言'风马牛'，谓马牛风逸，牝牡相诱，盖是末界之微事，言此事不相及，故以取喻不相干也。"一说：风，放逸，走失。谓齐楚两地相离甚远，马牛不会走失至对方地界。后用以比喻事物之间毫不相干。风，谓兽类雌雄相诱。

【译文】

楚成王派使者去军中质问齐桓公说："贵国在北方，楚国在南方，两国相隔很远，就是牛马发情，也不能跑到一起呀，没想到您却侵入到

我国来了，这是为什么呀？”

管仲对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大公曰[1]：‘五侯九伯[2]，女实征之[3]，以夹辅周室[4]。’赐我先君履[5]：东至于海[6]，西至于河[7]，南至于穆陵[8]，北至于无棣[9]。尔贡包茅不入[10]，王祭不共[11]，无以缩酒[12]，寡人是征[13]；昭王南征而不复[14]，寡人是问。”

【注释】

[1]召康公：周武王时太保召公奭。大公：即太公姜尚，齐国始封君。

[2]五侯九伯：五侯，指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九伯，指九州之长。

[3]女：通“汝”。

[4]夹（xié）：通“挟”。

[5]赐我先君履：赐履，指征伐的足迹所到的范围。

[6]东至于海：《齐语》“东至于纪酅”，则齐桓公之疆境东不至海。

[7]西至于河：《齐语》述齐桓公正其封疆，西至于济，则此“西至于河”及前“东至于海”，当为可以征伐之界。河，黄河。

[8]穆陵：楚地名，大约在湖北麻城西北一带。

[9]无棣：地名，在今山东、河北交界处，今属山东。

[10]尔：指楚王。包茅：古代祭祀时用以滤酒的菁茅。因以裹束菁茅置匣中，故称。

[11]共：同“供”。

[12]缩酒：用菁茅滤去酒糟。

[13]是征：即征是。征，问罪。

[14]昭王南征而不复：周昭王晚年不理国事，人民怨恨，当他巡狩南方渡过汉水时，当地人民故意让他乘一只用胶黏的船，行至中流，船解体下沉，昭王与臣子都淹死了。昭王，即周昭王，成王之孙。

【译文】

管仲回答楚国使者说：“从前，召康公为周天子命令我们齐国的先君太公说：‘天下的诸侯，不论谁犯了罪，你都可以征伐，以便辅佐王室。’并赐予我们先君讨伐的范围：东到大海，西到黄河，南到穆陵，北到无棣。你们楚国，该进贡裹束的菁茅却没有进贡，以致天子祭祀时供应不上，没有东西可以滤酒祭神，寡人特意为此来问罪；昭王南巡到汉水而没有回去，寡人因此责问你们。”

对曰：“贡之不入，寡君之罪也，敢不共给？昭王之不复，君其问诸水滨[1]。”师进，次于陉。

【注释】

[1]“贡之不入”五句：贡之不入，罪小，故认改；昭王之不复，罪大，故推诿。诸，“之于”的合音。

【译文】

楚国使者回答说：“贡品没有送上去，这是我们国君的罪过，我们岂敢不供给？昭王南巡而不返，您去汉水边打听打听吧！”诸侯军队前进，驻扎在陉地。

夏，楚子使屈完如师，师退，次于召陵。

【译文】

到了夏天，楚王派大夫屈完到诸侯联军那里，联军后撤，驻扎在离陉地不远的召陵。

齐侯陈诸侯之师，与屈完乘而观之。齐侯曰：“岂不穀是为[1]，先君之好是继。与不穀同好，如何？”对曰：“君惠徼福于敝邑之社稷[2]，辱收寡君[3]，寡君之愿也。”齐侯曰：“以此众战，谁能御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对曰：“君若以德绥诸侯[4]，谁敢不服？君若以力，楚国方城以为城[5]，汉水以为池，虽众，无所用之！”屈完及诸侯盟。

【注释】

[1]不穀：国君自谦的称呼。

[2]君惠徼（yāo）福于敝邑之社稷：此句意为您为敝国的社稷求

福。惠，表谦敬的副词。徼，求。

[3]辱：客气语。收：接纳。

[4]绥（suí）：安抚。

[5]方城：山名，今河南叶县南有方城山。

【译文】

齐桓公让诸侯的军队全部列好阵势，然后自己和屈完一起同乘一辆车去检阅军队。齐桓公说："列国这样做难道是为了我吗？这是在继承我先君的友好精神呀！贵国和我们友好吧，怎么样？"屈完回答说："您为敝国求福谋利，愿接受我楚君做盟友，这本是我楚君最大的愿望啊！"齐桓公又说："用这样的军队去打仗，谁能抵挡得了？用这样的军队去攻城，什么样的城池不能攻下？"屈完回答说："您如果以道德安定诸侯，哪个敢不服？如果要用武力，那我们楚国将把方城山作为城墙，汉水作为护城河，您的军队虽然众多，恐怕也用不上啊！"于是屈完代表楚国和诸侯签订了盟约。

4.2　陈辕涛涂谓郑申侯曰[1]："师出于陈、郑之间，国必甚病[2]。若出于东方，观兵于东夷[3]，循海而归，其可也。"申侯曰："善。"涛涂以告齐侯，许之。申侯见曰："师老矣[4]，若出于东方而遇敌，惧不可用也[5]。若出于陈、郑之间，共其资粮屝屦[6]，其可也。"齐侯说，与之虎牢[7]。执辕涛涂。

【注释】

[1]申侯：郑国大夫。

[2]病：困乏。

[3]观兵：以兵力示威。东夷：指郯、莒、徐夷诸国。

[4]老：军队出兵久，疲惫不堪。

[5]惧不可用：不能对付敌人。

[6]资：也是粮。扉（fèi）屦：草鞋。常泛指行旅用品。

[7]虎牢：郑地，即制邑。

【译文】

陈国的辕涛涂对郑国的申侯说："齐军经过陈国、郑国之间，陈、郑两国负担沉重，必十分困乏。如果出兵东方，向东夷诸国陈兵示威，再沿海路回国，这就好了。"申侯说："对呀。"辕涛涂就把这个意见告诉齐桓公，齐桓公同意了。申侯去见齐桓公说："军队出兵已久，疲惫不堪，如果从东方走，遇到敌人，恐怕不能抵御敌人啊。如果取道陈国、郑国之间，由他们供应粮食和草鞋，该更好。"齐桓公很高兴，把虎牢奖给申侯。把辕涛涂抓起来。

4.3　秋，伐陈[1]，讨不忠也[2]。

【注释】

[1]伐陈：指齐国和江、黄一起伐陈。

[2]不忠：指辕涛涂引诱齐军出东道。

【译文】

秋，齐国和江、黄等国一起讨伐陈国，是为惩罚它的不忠。

4.4　许穆公卒于师，葬之以侯[1]，礼也。凡诸侯薨于朝、会，加一等[2]；死王事[3]，加二等。于是有以衮敛[4]。

【注释】

[1]葬之以侯：许穆公是男爵，而以侯爵之礼葬之。

[2]加一等：葬礼加一等级。

[3]王事：指征伐。许男死于为周王伐楚，亦属王事。

[4]衮（gǔn）：衮衣，天子及上公的礼服。

【译文】

许穆公死于军中，用侯爵的礼节安葬他，这是合乎礼的。凡是诸侯死于朝觐、会盟，葬礼加一等；死于征战，加二等。因此用衮衣入殓。

4.5　冬，叔孙戴伯帅师会诸侯之师侵陈[1]。陈成[2]，归辕涛涂。

【注释】

[1]诸侯之师：即鲁、齐、宋、卫、郑、许、曹联军。

[2]成：求和。

【译文】

叔孙戴伯率领军队和诸侯联军攻打陈国。陈国服罪求和，齐人因此放回辕涛涂。

4.6　初，晋献公欲以骊姬为夫人，卜之[1]，不吉；筮之[2]，吉。公曰：“从筮。”卜人曰[3]：“筮短龟长[4]，不如从长。且其繇曰[5]：‘专之渝[6]，攘公之羭[7]。一薰一莸[8]，十年尚犹有臭[9]。’必不可。”弗听，立之。生奚齐，其娣生卓子[10]。

【注释】

[1]卜：占卜。卜用龟甲。

[2]筮：用蓍草占卜。

[3]卜人：主占卜的官。

[4]筮短龟长：古人认为卜较筮为灵验，所以说筮短龟长。

[5]繇（zhòu）：占卜所得的兆辞。

[6]专：专宠。渝：变。

[7]攘：窃取，偷。羭（yú）：公羊。此暗指申生。

[8]薰：香草，暗指申生。莸：臭草，暗指骊姬。

[9]臭（xiù）：气味。凡气味不论香臭，都可称臭。此指臭气。

[10]娣：妹妹。按，以上追述前事，参见庄公二十八年《传》。

【译文】

当初，晋献公想立骊姬为夫人，占卜，不吉利；占筮，吉利。献公说："就依从占筮的吧。"占卜的人说："占筮不灵验，占卜比较灵验，不如依从占卜。况且其爻辞说：'专宠过分就会变出坏心，偷走你的公羊。香草臭草放在一起，十年之后还会有臭气。'一定不行。"晋献公不听，立了骊姬。骊姬生奚齐，她妹妹生了卓子。

及将立奚齐，既与中大夫成谋[1]。姬谓大子曰："君梦齐姜，必速祭之[2]。"大子祭于曲沃[3]，归胙于公[4]。公田[5]，姬置诸宫六日。公至，毒而献之。公祭之地，地坟[6]。与犬，犬毙。与小臣[7]，小臣亦毙。姬泣曰："贼由大子[8]。"大子奔新城[9]。公杀其傅杜原款。

【注释】

[1]中大夫：支持骊姬的宫中大夫。成谋：定下计谋。

[2]君梦齐姜，必速祭之：古人梦见先人，皆以食享之。齐姜，申生的生母。

[3]曲沃：晋献公祖庙所在，齐姜死后祔于祖姑，其庙也在曲沃。

[4]胙（zuò）：祭祀的酒肉。

[5]田：打猎。

[6]公祭之地，地坟：《史记·晋世家》曰：“献公从猎来还，宰人上胙献公，献公欲飨之。骊姬从旁止之，曰：‘胙所从来远，宜试之。’祭地，地坟……”祭之地，指饮前先酹酒，即将酒浇于地而祭。坟，地面隆起。

[7]小臣：献公身边太监。

[8]贼由大子：按，《史记·晋世家》记此语曰：“骊姬泣曰：‘太子何忍也！其父而欲弑代之，况他人乎？且君老矣，旦暮之人，曾不能待而欲弑之！’谓献公曰：‘太子所以然者，不过以妾及奚齐之故。妾愿子母辟之他国，若早自杀，毋徒使母子为太子所鱼肉也。始君欲废之，妾犹恨之；至于今，妾殊自失于此。’”更为阴险恶毒。贼，加害，干坏事。

[9]新城：即曲沃。

【译文】

到了晋献公准备立奚齐为太子时，骊姬已经和宫中大夫有了预谋。骊姬对太子申生说：“献公梦见你母亲齐姜，你要赶快去祭祀她。”太子就到曲沃去祭祀齐姜，回来把祭祀的酒肉献给献公。献公去打猎，骊姬把酒肉在宫中放了六天。献公回来，骊姬在酒肉中放了毒，然后献给献公。献公用酒来祭地，地上隆起一个土包来。拿肉去喂狗，狗吃了死了。给身边的太监吃，太监也死了。骊姬哭着说：“这是太子要加害于你。”太子申生逃亡到新城。献公杀了他的师父杜原款。

或谓大子：“子辞[1]，君必辩焉[2]。”大子曰：“君非姬氏，居不安，食不饱。我辞，姬必有罪。君老矣，吾又不乐。”曰：“子其行乎[3]！”大子曰：“君实不察其罪[4]，被此名也以出[5]，人谁纳我[6]？”

【注释】

[1]辞：申辩。

[2]辩：辨明是非。

[3]行：出逃。

[4]不察其罪：不了解我的罪过。

[5]被（pī）此名：带着弑父的恶名。

[6]人谁纳我：《国语·晋语二》云：“人谓申生曰：‘非子之悲，何不去乎？’申生曰：‘不可。去而罪释，必归于君，是怨君也。章父之恶，取笑诸侯，吾谁乡而入？内困于父母，外困于诸侯，是重困也。弃君、去罪，是逃死也。吾闻之：仁不怨君，智不重困，勇不逃死。若罪不释，去而必重。去而罪重，不智；逃死而怨君，不仁；有罪不死，无勇。去而厚怨，恶不可重，死不可避，吾将伏以俟命。’”

【译文】

有人对太子说：“你应该申辩，国君是能够明辨是非的。”太子说：“国君没有骊姬，睡也不安，吃也不饱。我去辩解，骊姬必定有罪。国君老了，如果失去骊姬，一定不快乐，我也不快乐。”那人

说：“那你将要逃亡吗？”太子说：“国君还没查清我的罪过，背负着弑君的罪名出逃，谁会收留我呢？”

十二月戊申[1]，缢于新城。姬遂谮二公子曰[2]：“皆知之。”重耳奔蒲，夷吾奔屈[3]。

【注释】

[1]戊申：二十七日。

[2]谮（zèn）：诬陷。

[3]重耳奔蒲，夷吾奔屈：蒲与屈本是二人的采邑。

【译文】

十二月二十七日，太子在新城上吊自杀。骊姬诬陷两位公子说：“他们都参与了这件事情。”于是重耳逃到蒲地，夷吾逃到屈地。

五年

【经】

5.1　五年春[1]，晋侯杀其世子申生[2]。

5.2　杞伯姬来朝其子[3]。

5.3　夏，公孙兹如牟[4]。

5.4　公及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会王世子于首止[5]。

5.5　秋八月，诸侯盟于首止。

5.6　郑伯逃归不盟[6]。

5.7　楚子灭弦[7]，弦子奔黄[8]。

5.8　九月戊申朔，日有食之[9]。

5.9　冬，晋人执虞公。

【注释】

[1]五年：鲁僖公五年当周惠王二十二年，前655。

[2]晋侯杀其世子申生：申生自杀于上年十二月戊申，所用为夏历，

以周历推算，正是今年春二月二十七日。世子，天子、诸侯的嫡长子，太子。

[3]伯姬：杞国君杞成公夫人。朝其子：派其子来朝于鲁。伯姬在庄公二十五年出嫁，其子此时最多不过十四岁。

[4]牟：鲁的邻国。

[5]王世子：周惠王太子郑，太子郑即后来的周襄王。首止：在今河南睢县东南。

[6]郑伯：郑文公。

[7]弦：姬姓国，在今河南潢川西北。

[8]黄：齐地，在今山东淄博南。

[9]九月戊申朔，日有食之：当为前655年8月19日之日全食。

【译文】

鲁僖公五年春周历正月，晋献公杀了他的太子申生。

杞伯姬派她的儿子来鲁国朝觐。

夏，公孙兹前往牟国。

鲁僖公和齐桓公、宋襄公、陈穆公、卫文公、郑文公、许僖公、曹昭公在首止会见周王太子。

秋八月，诸侯在首止结盟。

郑文公逃回不参加盟会。

楚成王灭了弦国，弦子逃奔黄地。

九月初一，日全食。

冬，晋国人俘虏了虞国国君。

【传】

5.1　五年春王正月辛亥朔，日南至[1]。公既视朔[2]，遂登观台以望[3]。而书，礼也。凡分、至、启、闭[4]，必书云物[5]，为备故也。

【注释】

[1]日南至：即今之冬至。周历正月初一为冬至。

[2]视朔：诸侯在每月初一以一只羊告祭于太庙叫告朔，也叫告月。告朔后，听取和处理一个月的政事叫视朔，也叫听朔。

[3]观（guàn）台：天子、诸侯的宫门都筑台，台上有屋，叫台门，台门两旁格外高出的屋子，叫观台。望：望云气。望云气之后要加以记载。

[4]分：春分、秋分。至：夏至、冬至。启：立春、立夏。闭：立秋、立冬。

[5]必书云物：古礼，国君于二分二至及四立之日，必登台以望天象或日旁云气之色，占其吉凶而书之。云物，气色灾变。

【译文】

鲁僖公五年春周历正月初一，冬至。僖公在太庙听政和处理政事后，就登上观台遥望云气。对此加以记载，是合于礼的。凡是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立春立夏、立秋立冬，必定要记载云气变化，这是为灾害做准备的缘故。

5.2　晋侯使以杀大子申生之故来告。

【译文】

晋献公使者来报告杀太子申生的原因。

初，晋侯使士**蒍**为二公子筑蒲与屈，不慎，置薪焉[1]。夷吾诉之[2]，公使让之。士**蒍**稽首而对曰[3]：“臣闻之：‘无丧而戚[4]，忧必雠焉[5]。无戎而城，仇必保焉[6]。’寇仇之保，又何慎焉！守官废命[7]，不敬；固仇之保，不忠。失忠与敬，何以事君？《诗》云[8]：‘怀德惟宁[9]，宗子惟城[10]。’君其修德而固宗子，何城如之？三年将寻师焉[11]，焉用慎？”退而赋曰：“狐裘龙茸[12]，一国三公，吾谁适从[13]？”

【注释】

[1]置薪焉：把柴草放进城墙里。

[2]诉之：告诉献公。

[3]稽首：叩头到地。古代最恭敬之礼。

[4]戚：悲哀。

[5]雠：应，指忧与戚相应。

[6]仇：此指仇敌。保：据守。

[7]废命：不执行命令。

[8]《诗》云：引《诗》见《诗经·大雅·板》。

[9]怀德惟宁：怀德是修德，修德是为了安宁。

[10]宗子惟城：意为团结好宗子，就等于修了城墙，何必再修泥土的城墙呢。宗子，同宗公子，此指献公之子重耳、夷吾。

[11]寻师：用兵。

[12]尨茸（méng róng）：亦作“蒙戎”，皮裘蓬松散乱的样子。

[13]谁適（dí）从：服从谁。適，主，以谁为主。

【译文】

当初，晋献公派士蔿为重耳、夷吾二位公子在蒲城和屈城加固城墙，士蔿不认真，把柴草放进城墙里。夷吾报告给晋献公，献公责备士蔿。士蔿叩头回答说：“下臣听说：‘没有丧事而悲伤，忧愁就跟着来了。没有兵患而筑城，反而为内部的仇敌凭借据守。’敌人可以以此据守，又何必谨慎？守着官位而不执行命令，是对君不敬；为仇敌修筑坚固的城墙，是对国不忠。失去了忠与敬，如何侍奉国君？《诗》中

说：‘修德才能安民，众公子就是你的城墙。’国君如果修养德行而使众公子地位巩固，又何必修城？三年之后将要用兵，哪里用得着谨慎？”士蔿退下后作诗说：“狐皮大衣散乱蓬松，一国有三公，我该服从哪个公？”

及难[1]，公使寺人披伐蒲[2]。重耳曰：“君父之命不校[3]。”乃徇曰[4]：“校者，吾仇也。”逾垣而走。披斩其袪[5]，遂出奔翟[6]。

【注释】

[1]及难：指骊姬之难。

[2]寺人披：太监披。披，人名。

[3]校（jiào）：抵抗。

[4]徇：向众人宣布。

[5]袪（qū）：袖口。

[6]翟：同“狄”。

【译文】

等到发生骊姬之难，献公派寺人披攻打蒲城。重耳说：“奉了国君和父亲的命令来，不能抵抗。”于是向众人宣布：“抵抗者，就是我的仇敌。”重耳翻墙而逃。寺人披只砍掉了他的袖口，重耳逃奔到翟国。

5.3　夏，公孙兹如牟，娶焉。

【译文】

夏，公孙兹到牟国娶亲。

5.4　会于首止，会王大子郑，谋宁周也[1]。

【注释】

[1]宁周：周惠王宠爱少子带，有废太子郑之意，诸侯与太子郑相会，是表示对太子郑的支持。

【译文】

诸侯在首止相会，会见周太子郑，商量如何安定周王室。

5.5　陈辕宣仲怨郑申侯之反己于召陵[1]，故劝之城其赐邑[2]，曰："美城之，大名也[3]，子孙不忘。吾助子请。"乃为之请于诸侯而城之，美。遂谮诸郑伯，曰："美城其赐邑，将以叛也。"申侯由是得罪[4]。

【注释】

[1]辕宣仲：即辕涛涂。反己于召陵：见上年《传》，郑大夫申侯出卖了辕涛涂，使他被齐人拘捕。

[2]城：修筑、加固城墙。赐邑：即上年《传》中齐桓公赐给申侯的

虎牢。

[3]大名：名声更大。

[4]申侯由是得罪：申侯于鲁僖公七年被杀。

【译文】

陈国的辕宣仲埋怨郑国的申侯在召陵的时候出卖了他，所以故意劝他在封邑筑城，说："把城筑得美观一些，这样名声更大，子孙也不会忘记你。此事我可以帮你请求。"于是帮助申侯向诸侯请求筑城，城修筑得很美观。于是在郑文公面前说申侯的坏话，说："把赐邑修筑得那么美观，是准备反叛了。"申侯因此得罪于郑文公。

5.6　秋，诸侯盟。王使周公召郑伯[1]，曰："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可以少安[2]。"郑伯喜于王命而惧其不朝于齐也，故逃归不盟。孔叔止之曰[3]："国君不可以轻[4]，轻则失亲[5]；失亲患必至。病而乞盟[6]，所丧多矣，君必悔之。"弗听，逃其师而归[7]。

【注释】

[1]周公：名宰孔。

[2]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可以少安：楚、晋未与齐盟，周惠王意为使郑投靠楚、晋而不与齐结盟。首止之盟是为了定王世子之位，并非惠王之意，惠王恨之，故召郑伯使之叛齐。少安，即稍安，稍稍得到安定。

[3]孔叔：郑国大夫。

[4]轻：轻举妄动。

[5]亲：援助。

[6]病：疲病。

[7]逃其师：诸侯赴盟，有军队随从，郑伯只身逃走，所以说“逃其师”。

【译文】

秋，诸侯会盟。周王派周公召见郑文公，说：“我安抚你，希望你去跟随楚国，以晋国作为辅助，这就可以稍稍安定了。”郑文公喜得王命，又惧怕不朝见齐国的威胁，所以只身逃回不参见盟会。孔叔阻止他，说：“国君不可轻举妄动，轻举妄动就会失去援助；失去援助，祸患一定来到。等国家疲病困难了再去乞求结盟，失去的将更多，国君你必定后悔。”郑文公不听，丢下军队自己逃回国内。

5.7　楚斗榖於菟灭弦[1]，弦子奔黄。于是江、黄、道、柏方睦于齐[2]，皆弦姻也[3]。弦子恃之而不事楚[4]，又不设备，故亡。

【注释】

[1]斗榖於菟：楚令尹子文。

[2]道：国名，在今河南确山北。柏：国名，在今河南舞阳东南。方睦于齐：僖公二年《经》记载：齐、宋、江、黄盟于贯。

[3]皆弦姻：此指这些国家与弦都有婚姻关系。

[4]恃之：依恃齐国。

【译文】

楚国的斗穀於菟灭了弦国，弦子逃奔到黄。此时江、黄、道、柏等国都与齐国友好，都与弦国有姻亲关系。弦子依仗这点而不亲近楚国，又不设防，所以被楚所灭。

5.8　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1]。宫之奇谏曰：“虢，虞之表也[2]。虢亡，虞必从之。晋不可启[3]，寇不可玩[4]，一之谓甚，其可再乎？谚所谓‘辅车相依[5]，唇亡齿寒’者，其虞、虢之谓也。”公曰：“晋，吾宗也[6]，岂害我哉？”对曰：“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7]。大伯不从，是以不嗣[8]。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9]，为文王卿士，勋在王室[10]，藏于盟府[11]。将虢是灭，何爱于虞？且虞能亲于桓、庄乎[12]？其爱之也，桓、庄之族何罪？而以为戮[13]，不唯逼乎？亲以宠逼[14]，犹尚害之，况以国乎？”公曰：“吾享祀丰洁，神必据我[15]。”对曰：“臣闻之，鬼神非人实亲[16]，惟德是依。故《周书》曰：‘皇天无亲，惟德是辅[17]。’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18]。’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繄物[19]。’如是，则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冯依[20]，将在德矣。若晋取虞，而明德以荐馨香[21]，神其吐之乎？”弗听，许晋使。宫之奇以其族行，曰：“虞不腊矣[22]，在此行也，晋不更举矣[23]。”

【注释】

[1]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晋献公第一次借道在僖公二年，灭下阳。

[2]表：指外围。

[3]启：开，指让晋扩张其野心。

[4]玩：轻慢，忽略。

[5]辅：车厢两旁的板。车载物必须用辅支持。

[6]宗：指同宗。晋、虞、虢都是姬姓诸侯国。

[7]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意即大伯和虞仲是大王的儿子。大伯、虞仲，太王的长子和次子。“大”同“太”。大王，即古公亶父。昭，古代宗庙之制，始祖神位居中，子在左，叫昭；子之子在右，叫穆。

[8]大伯不从，是以不嗣：大伯知道大王想传位给小儿子王季，就和虞仲出走吴国，不继承王位。不从，不跟随在侧。不嗣，没继承王位。

[9]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虢仲、虢叔，虢国的开国祖先，王季的次子和三子。王季为昭，二人为穆。虢叔为东虢，此被伐之虢为西虢，盖虢仲后代。其分支为北虢，僖公二年晋初次借道已取其下阳。

[10]勋：功勋。

[11]盟府：主管盟誓的官署。策勋之时，必有誓词。策勋之策兼其

盟誓之辞，并藏于盟府。

[12]桓、庄：桓叔和庄伯。桓叔，晋献公曾祖。庄伯，晋献公祖父。

[13]而以为戮：桓、庄之族人多势大，晋献公行士𫇭阴谋，尽杀群公子。详见庄公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年《传》。

[14]亲以宠逼：至亲恃宠，威胁君位。

[15]据：依靠。

[16]鬼神非人实亲：即“鬼神非亲人”。

[17]皇天无亲，惟德是辅：此句见于《古文尚书·周书·蔡仲之命》。

[18]黍稷非馨，明德惟馨：此句见于《古文尚书·周书·君陈》。黍稷，古代祭祀所用谷物。馨，香气。明德，光明之德，美德。

[19]民不易物，惟德繄（yī）物：此句见于《古文尚书·周书·旅獒》。易，变换。物，指祭品。繄，是。

[20]冯：同“凭”。

[21]荐：贡献。

[22]不腊：过不了腊祭。腊，年终祭祖先的大祭。通常在夏正之十月，周正之十二月。《左传》之腊是夏正十月。

[23]不更举：不用再举兵。

【译文】

晋献公又向虞国借路去攻打虢国。宫之奇劝告虞公说：“虢国，是虞国的外围。虢如果亡国了，虞国必然跟着被灭。切不可启发晋国的野心，不可忽视晋国这支军队，上一次借路已经是很严重的错误了，怎么可以再来第二次呢？谚语说的‘辅和车相互依存，没了嘴唇牙齿就感到寒冷’，就是说的虞和虢的关系啊！”虞公说：“晋国和我们是同宗，难道他会害我不成？”宫之奇答道：“太伯、虞仲，都是太王的儿子，太伯不在身旁，所以没有继承君位。虢仲、虢叔，都是王季的儿子，做过文王的卿士，对于王室有大功，受封的典册还藏在盟府里面。现在，晋国将要灭虢国了，对于虞国又有什么舍不得呢？再说，虞国能比桓叔和庄伯更亲近晋侯吗？晋侯与桓叔、庄伯两族关系那么亲密，桓叔、庄伯两族有什么罪过，晋侯却把他们杀掉，不就是因为晋侯感觉到他们的威胁吗？亲近而且受宠，一旦威胁到晋侯，都会被杀害，更何况一个国家呢？”虞公说：“我祭祀的祭品丰盛而且清洁，神灵一定会保佑我的。”宫之奇回答说：“我听说，神鬼不会随便亲近哪一个人，只是依从有德行的人。所以《周书》上说：‘上天不亲近哪个人，只帮助有德行的。’又说：‘祭祀的黍稷并不算芳香远扬，光明的美德才能芳香远播。’又说：‘人们不必改变自己的祭品，只有德行才可以充当祭品。’像这样，那么，不是有德之人，则百姓不知，祭品再丰洁，神也不会享用的。神所依靠的，是有德行的人。如果晋国占领了虞国，再发扬美德，给神灵献上芳香的祭品，神灵难道会吐出来吗？”虞公不听，答应了晋国使者的要求。宫之奇带领全族人离开虞国，说：“虞国过不了今年的腊祭了，晋在这一次就会灭掉虞国，不需要再发兵了。”

八月甲午[1]，晋侯围上阳[2]。问于卜偃曰：“吾其济乎[3]”？对

曰：“克之。”公曰：“何时？”对曰：“童谣云：‘丙之晨[4]，龙尾伏辰[5]，均服振振[6]，取虢之旂[7]。鹑之贲贲[8]，天策焞焞[9]，火中成军[10]，虢公其奔。’其九月、十月之交乎[11]。丙子旦，日在尾，月在策[12]，鹑火中，必是时也。”

【注释】

[1]八月甲午：夏历是八月，周历十月十七日。

[2]上阳：在今河南陕县南。

[3]济：成功。

[4]丙：丙子日。

[5]龙尾：星宿名，东方苍龙七宿中的尾星。伏辰：日月会于尾星，故尾星伏而不见。辰，日月相会叫“辰”。

[6]均服：戎服，色黑。振振：威武美好的样子。

[7]旂（qí）：同“旗”。取旂意味获胜。

[8]鹑（chún）：鹑火星。柳宿亦名鹑火，为朱鸟七宿之第三宿。贲贲（bēn）：形容鹑火星的样子。

[9]天策：星名，也叫傅说星，靠近太阳。焞焞（tūn）：无光的样子。

[10]火中：鹑火星出现在南方。火，鹑火星。中，某星出现在南

方。成军：整顿军队。

[11]交：晦朔交会之时。

[12]日在尾，月在策：此夜日月合朔于尾星，而月行较快，故旦而过在天策。

【译文】

八月十七日晋献公围攻上阳，问卜偃说："我会成功吗？"卜偃回答说："能攻克。"献公问："什么时候？"卜偃回答说："童谣说：'丙子日的清晨，龙尾星暱伏不见，军服威武，必取虢国的旗帜。鹑火星形如大鸟，天策星暗淡无光，鹑火在南方，虢公将逃亡。'恐怕就在九月末十月初。丙子日清晨，日在尾星，月在天策星，鹑火在正南，正是虢国被灭时。"

冬十二月丙子朔[1]，晋灭虢，虢公丑奔京师[2]。师还，馆于虞[3]，遂袭虞，灭之[4]，执虞公及其大夫井伯，以媵秦穆姬[5]。而修虞祀[6]，且归其职贡于王[7]。故书曰："晋人执虞公。"罪虞，且言易也[8]。

【注释】

[1]丙子朔：按夏历为十月初一。

[2]丑：虢公名。

[3]馆：驻扎。

[4]遂袭虞，灭之：《韩非子·十过篇》云："荀息牵马操璧而报献

公。献公说曰：‘璧则犹是也，虽然，马齿亦益长矣。’”

[5]以媵秦穆姬：指晋献公嫁女儿给秦穆公，把井伯等人作为陪嫁。媵，陪嫁的男女，此作动词。

[6]虞祀：指晋代为祭祀虞国境内的山川之神。

[7]职贡：赋税。

[8]易：指晋国取虞容易。

【译文】

冬十二月初一，晋国灭掉了虢国，虢公丑逃亡到京师。晋国军队回国的时候，驻扎在虞国，于是偷袭虞国，灭了它，逮捕了虞公和大夫井伯，把井伯作为秦穆姬的陪嫁。晋国不废虞国的祭祀，而且把虞国的赋税归于周王。所以《春秋》记载“晋人执虞公”，是怪罪虞国，并且表明晋国取虞很容易。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正月[1]。

6.2　夏，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曹伯伐郑，围新城[2]。

6.3　秋，楚人围许[3]，诸侯遂救许。

6.4　冬，公至自伐郑。

【注释】

[1]六年：鲁僖公六年当周惠王二十三年，前654。

[2]新城：即《传》文中的新密，在今河南新密东南。以其为新筑之城，故称。

[3]楚人：指楚成王。

【译文】

鲁僖公六年春周历正月。

夏，鲁僖公会合齐桓公、宋桓公、陈宣公、卫文公、曹昭公攻打郑国，包围新城。

秋，楚人包围许国，诸侯于是救许国。

冬，鲁僖公伐郑回国。

【传】

6.1　六年春，晋侯使贾华伐屈[1]。夷吾不能守，盟而行[2]。将奔狄，郤芮曰[3]：“后出同走，罪也[4]。不如之梁。梁近秦而幸焉[5]。”乃之梁。

【注释】

[1]贾华：晋国大夫。伐屈：骊姬之乱，夷吾逃奔到屈，因此伐屈。

[2]盟：与屈人立盟约，要求不背叛自己。

[3]郤芮（xī ruì）：也叫冀芮，晋国大夫。

[4]后出同走，罪也：重耳已奔狄，夷吾也奔狄，好像证实了骊姬的诬辞。

[5]幸：亲近。

【译文】

六年春，晋献公派贾华攻打屈地。夷吾守不住了，与屈人订立盟约后出逃。准备逃亡到狄国，郤芮说：“后出逃的和先出逃的一同逃奔狄，是有罪的。不如去梁国。梁国靠近秦又与它亲近。”于是夷吾逃到梁国。

6.2　夏，诸侯伐郑，以其逃首止之盟故也。围新密，郑所以不时城也[1]。

【注释】

[1]不时城：郑文公从首止逃回，为防备诸侯讨伐，在农忙时节急忙筑城。

【译文】

夏，诸侯攻打郑国，因为在首止之盟时他先跑回去的缘故。包围新密，即郑国在农忙时节急忙所筑之城。

6.3　秋，楚子围许以救郑[1]，诸侯救许，乃还[2]。

【注释】

[1]楚子围许以救郑：上年《传》中周王召郑伯曰“吾抚女以从楚”，故楚救之。

[2]乃还：郑国解围，楚王目的达到，撤兵。

【译文】

秋，楚人围攻许国以救援郑国，诸侯去救援许国，楚人于是回国。

6.4　冬，蔡穆侯将许僖公以见楚子于武城[1]。许男面缚[2]，衔璧[3]，大夫衰绖[4]，士舆榇[5]。楚子问诸逢伯[6]，对曰：“昔武王克殷，微子启如

是[7]。武王亲释其缚，受其璧而祓之[8]。焚其榇，礼而命之[9]，使复其所[10]。”楚子从之。

【注释】

[1]武城：在今河南南阳北。

[2]面缚：双手反绑于背而面向前。面，通“偭”。背。

[3]衔璧：古人死后口中含玉，这里表示不准备生还。

[4]衰绖（dié）：丧服，用粗麻布制成。

[5]舆榇（chèn）：抬着棺材。榇，棺材。

[6]逄伯：楚大夫。

[7]微子启：商纣的庶兄，周代宋国的始祖。武王克商后，微子曾面缚向周乞降。

[8]祓（fú）：为除灾去邪而举行的祭礼。

[9]礼：指给予礼遇。

[10]复其所：恢复微子之国。

【译文】

冬，蔡穆侯陪许僖公在武城面见楚成王。许僖公双手反绑，口中含玉，大夫穿着丧服，士抬着棺材。楚王询问逄伯，逄伯回答说：“从前

周武王攻克了商朝，微子启也是这样。武王亲自松开他的捆绑，接受他的玉璧而为他举行祓礼。烧了他的棺材，依礼而任命他，恢复他的封国。”楚王听从了逢伯的意见。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齐人伐郑。

7.2　夏，小邾子来朝[2]。

7.3　郑杀其大夫申侯。

7.4　秋七月，公会齐侯、宋公、陈世子款、郑世子华盟于甯母[3]。

7.5　曹伯班卒[4]。

7.6　公子友如齐。

7.7　冬，葬曹昭公。

【注释】

[1]七年：鲁僖公七年当周惠王二十四年，前653。

[2]小邾子：即庄公五年《经》中的“郳犁来”。

[3]甯母：鲁地，在今山东鱼台。

[4]曹伯班：曹昭公，名班。

【译文】

鲁僖公七年春，齐国人攻打郑国。

夏，小邾子来鲁国朝觐。

郑国杀了他们的大夫申侯。

秋七月，鲁僖公和齐桓公、宋桓公、陈国太子款、郑国太子华在甯母会盟。

曹昭公班去世。

公子友到齐国修好。

冬，安葬曹昭公。

【传】

7.1　七年春，齐人伐郑。孔叔言于郑伯曰[1]：“谚有之曰：‘心则不竞[2]，何惮于病[3]。’既不能强，又不能弱，所以毙也[4]。国危矣，请下齐以救国[5]。”公曰：“吾知其所由来矣[6]，姑少待我。”对曰：“朝不及夕[7]，何以待君？”

【注释】

[1]孔叔：郑大夫。

[2]则：如果。竞：强。

[3]病：屈辱。

[4]毙：指国家败亡。

[5]下齐：向齐屈服。

[6]知其所由来：知道齐人来的目的。

[7]朝不及夕：指郑国之危朝不保夕。

【译文】

鲁僖公七年春，齐国人攻打郑国。孔叔对郑文公说：“有谚语这样说：‘心里如果不强，为什么怕屈辱？’既不能强，又不能弱，所以会灭亡。国家危险了，还是向齐国屈服以挽救郑国吧。”郑文公说：“我知道齐人来的目的，姑且稍等一下吧。”孔叔说：“郑国朝不保夕了，还怎么等待国君您呢？”

7.2 夏，郑杀申侯以说于齐[1]，且用陈辕涛涂之谮也[2]。

【注释】

[1]说：同“悦”。取悦，讨好。

[2]陈辕涛涂之谮：僖公五年，辕涛涂为报复而谮申侯欲据虎牢而叛，申侯由是得罪于郑文公。

【译文】

夏，郑国杀了申侯以讨好齐国，且因为辕涛涂的诬陷。

初，申侯，申出也[1]，有宠于楚文王。文王将死[2]，与之璧，使行[3]，曰：“唯我知女[4]，女专利而不厌[5]，予取予求[6]，不女疵瑕也[7]。后之人将求多于女[8]，女必不免[9]。我死，女必速行。无适小国，将不女容焉[10]。”既葬，出奔郑，又有宠于厉公[11]。子文闻其死也[12]，曰：“古人有言曰：‘知臣莫若君。’弗可改也已。”

【注释】

[1]申出：申国女子所生。所谓某出，即某国女子所生。

[2]文王将死：楚文王死于鲁庄公十九年。

[3]使行：让他离开楚国。

[4]女：通“汝”。你。

[5]专利：垄断财货。

[6]予取予求：即取于我，求于我。

[7]不女疵瑕：不以女为疵瑕，不怪罪你。疵瑕，缺点或过失。

[8]后之人：指继位的楚君。求多于女：向你大量求取财物。

[9]不免：不免于刑罚。

[10]将不女容：将不会收留你。

[11]有宠于厉公：申侯逃奔到郑国，时郑厉公在位。

[12]子文：即斗穀於菟。

【译文】

当初，申侯，为申国女子所生，受宠于楚文王。楚文王临死的时候，给了申侯一块玉璧，让他离开楚国，说：“只有我了解你。你垄断财货而且不知满足，你可以从我这里取，从我这里求，我也不怪罪你。后继的人向你大量索取财物，你必然不免于获罪。我死后，你速离开楚国。不要去小国那里，小国不会收留你。”楚文王下葬后，申侯逃奔郑国，又受宠于郑厉公。子文听到他的死讯，说：“古人的话说：‘了解臣子的莫过于国君了。’此话不可改变啊。”

7.3　秋，盟于甯母，谋郑故也。

【译文】

秋，在甯母会盟，商量攻打郑国之事。

管仲言于齐侯曰：“臣闻之，招携以礼[1]，怀远以德[2]。德礼不易，无人不怀。”齐侯修礼于诸侯[3]，诸侯官受方物[4]。

【注释】

[1]招携：招抚离心之国。携，离，离心。

[2]怀远：使疏远之国归附。怀，思念，怀归，归附。

[3]修礼：此指按礼节对待。

[4]诸侯官受方物：齐国派有关官员接受诸侯贡献的土产献给天子。方物，本地产物，土产。

【译文】

管仲对齐桓公说："臣下听说，以礼招抚有二心的国家，以德来安抚疏远的国家。不违背礼和德，无人不归附。"齐桓公依礼对待诸侯，派有关官员接受诸侯贡献的土产献给天子。

郑伯使大子华听命于会[1]，言于齐侯曰："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2]，实违君命[3]。君若去之以为成，我以郑为内臣[4]，君亦无所不利焉。"齐侯将许之。管仲曰："君以礼与信属诸侯[5]，而以奸终之[6]，无乃不可乎？子父不奸之谓礼[7]，守命共时之谓信[8]。违此二者，奸莫大焉。"公曰："诸侯有讨于郑，未捷。今苟有衅[9]，从之，不亦可乎？"对曰："君若绥之以德，加之以训[10]，辞[11]，而帅诸侯以讨郑，郑将覆亡之不暇[12]，岂敢不惧？若揔其罪人以临之[13]，郑有辞矣[14]，何惧？且夫合诸侯以崇德也[15]，会而列奸[16]，何以示后嗣？夫诸侯之会，其德刑礼义，无国不记。记奸之位[17]，君盟替矣[18]。作而不记，非盛德也。君其勿许，郑必受盟。夫子华既为大子，而求介于大国[19]，以弱其国，亦必不免。郑有叔詹、堵叔、师叔三良为政[20]，未可间也。"齐侯辞焉。子华由是得罪于郑[21]。

【注释】

[1]听命于会：在盟会上接受命令。

[2]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都是郑国大夫。

[3]实违君命：意指僖公五年逃首止之盟是三族的主意。这是太子华想谗害三族，故如此说。

[4]为内臣：指郑国侍奉齐国，如国内臣民。

[5]属：会合。

[6]奸：邪恶。

[7]子父不奸：不违抗父命。奸，违反。

[8]守命共时：犹言见机行事以完成君命。守命，承命。共时，完成使命。共，通“恭”。

[9]衅：空隙。杜预《春秋左传》注：“子华犯父命，是其衅隙。”

[10]训：以礼教训它。

[11]辞：指郑国不接受。

[12]覆亡：救亡。

[13]摠（zǒng）：同“总”。率领。罪人：指违犯父命的太子华。临：征伐。

[14]有辞：有说辞，有理。

[15]崇德：尊崇德行。

[16]会：会合诸侯。列奸：使奸人列于君位。列，位，多指君位。奸，奸人，指太子华。

[17]记奸之位：记载奸人列于君位。

[18]替：废弃。

[19]求介：求助。介，借助。

[20]叔詹、堵叔、师叔：三人皆郑国贤臣。

[21]得罪于郑：僖公十六年，郑文公杀太子华。

【译文】

郑文公派太子华在盟会上接受命令，太子华对齐桓公说："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实在是违背了您的命令。如果除掉他们以言和，我们郑国将如国内臣民那要侍奉齐国，这对于您也没什么不利。"齐桓公准备答应他。管仲说："国君您以礼义和信用来会合诸侯，而以邪恶来结束它，恐怕不可以吧？儿子不违抗父命叫礼，见机行事完成使命叫信。违背这两项，没有比这更大的邪恶了。"齐桓公说："诸侯讨伐郑国，还没有胜利。现在如果有机可乘，利用它，不是也很好吗？"管仲回答说："国君您如果以德安抚它，再以理教训它，郑国仍不接受，就率领诸侯讨伐它；郑国救亡都来不及，哪里敢不怕？如果率领罪人来征讨，郑国就有理了，还怕什么？再说，会合诸侯应尊崇德行，会合诸侯却使奸人列于国君之位，将如何昭示后代？诸侯会盟，他们的德行、刑罚、礼仪、道义，没有哪国不记载的。如果记载了奸人之位，那盟约就等于废了。事情做了却不记载，不是崇高的道德。国君您一定不要答应！郑国一定会接受盟约的。太子华既然是太子，却求助于大国来削弱

自己的国家，必定不免于祸患。郑国有叔詹、堵叔、师叔三位贤臣执政，不会受到离间。”齐桓公于是辞谢了太子华的请求。子华因此得罪于郑国。

7.4　冬，郑伯使请盟于齐。

【译文】

冬，郑文公派使者来齐国请求订立盟约。

7.5　闰月[1]，惠王崩。襄王恶大叔带之难[2]，惧不立，不发丧而告难于齐[3]。

【注释】

[1]闰月：指闰十二月。

[2]襄王：即周王太子郑，周襄王。恶：怕，担心。大叔带之难：太子郑怕王子带争位。大叔带，即王子带，襄王弟弟。

[3]不发丧而告难于齐：僖公五年齐桓公为首止之会，即为定襄王之位，故此时他告难于齐。此节本与八年春洮之盟为一体，后人割裂分为两段。

【译文】

闰月，周惠王去世。襄王担心王子带争位，害怕不能立为天子，因

此秘不发丧，而先向齐国报告灾难。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公会王人、齐侯、宋公、卫侯、许男、曹伯、陈世子款盟于洮[2]。郑伯乞盟[3]。

8.2　夏，狄伐晋。

8.3　秋七月，禘于大庙[4]，用致夫人[5]。

8.4　冬十有二月丁未[6]，天王崩[7]。

【注释】

[1]八年：鲁僖公八年当周襄王元年，前652。

[2]王人：周王室的使者。洮（táo）：地名，北边属鲁、南边属曹，在今山东鄄城西南。

[3]乞盟：郑伯初未参加会盟，后才请求加入。

[4]禘（dì）：天子诸侯的庙祭。此指三年终丧后的大祭。大庙：即太庙，鲁国始祖周公之庙。

[5]用：因。致：指把夫人的神主送于太庙而列于昭穆之位。夫人：指哀姜。

[6]丁未：十八日。

[7]天王：指周惠王。周惠王本上年闰十二月死，以今年十二月十八日告。

【译文】

鲁僖公八年春周历正月，鲁僖公和周王室使者、齐桓公、宋桓公、卫文公、许僖公、曹共公、陈国世子款在洮地结盟。郑文公请求加盟。

夏，狄人攻打晋国。

秋七月，在太庙举行禘祭，因为要把夫人的牌位送入太庙。

冬十二月十八日，周惠王去世。

【传】

8.1　八年春，盟于洮，谋王室也[1]。郑伯乞盟，请服也。襄王定位而后发丧[2]。

【注释】

[1]八年春，盟于洮，谋王室也：此句应连接上年《传》“惠王崩”一事。

[2]襄王定位而后发丧：洮之盟，拥立太子郑为周王，是为周襄王。襄王定位后才公布惠王死讯。

【译文】

鲁僖公八年春，诸侯在洮会盟，商量如何安定王室。郑文公请求参加盟会，表示归服。襄王即位后才公布惠王死讯，举行丧礼。

8.2 晋里克帅师，梁由靡御，虢射为右[1]，以败狄于采桑[2]。梁由靡曰："狄无耻[3]，从之必大克。"里克曰："惧之而已，无速众狄[4]。"虢射曰："期年[5]，狄必至，示之弱矣[6]。"夏，狄伐晋，报采桑之役也，复期月[7]。

【注释】

[1]梁由靡御，虢射为右：梁由靡、虢射，皆晋大夫。

[2]采桑：地名，在今山西乡宁西。

[3]无耻：不以逃走为耻。

[4]速：招致。

[5]期（jī）年：一年。

[6]示之弱：显示晋军的懦弱。据下文"报采桑之役也"，此句以上是补叙去年之事。

[7]复：应验。期月：即期年。

【译文】

晋国的里克率领军队，梁由靡驾战车，虢射为车右，在采桑打败了狄人。梁由靡说：“狄人无羞耻之心，追击他们，必定大胜。”里克说：“吓吓他们而已，不要招致其他的狄人来。”虢射说：“一年之后狄人必来报复，因为我们显示我军懦弱。”夏，狄人进攻晋国，报复采桑之战，应验了一年后来报复的预言。

8.3　秋，禘而致哀姜焉，非礼也。凡夫人，不薨于寝[1]，不殡于庙[2]，不赴于同[3]，不祔于姑[4]，则弗致也。

【注释】

[1]不薨于寝：哀姜参与庆父之乱，被齐人杀于夷，见鲁闵公二年和僖公元年《传》。寝，正寝，指夫人的卧室。

[2]殡于庙：周代礼制，人死入棺，要停棺于祖庙。殡，停棺待葬。

[3]赴：讣告。同：同盟之国。

[4]祔（fù）：后死者附祭于先祖的活动。

【译文】

秋，禘祭后把哀姜的神主送进太庙，不符合礼制。凡是夫人，不死在自己的寝宫里，不在祖庙停棺，不讣告同盟国，不附祭于祖姑，就不能把神主送进太庙。

8.4　冬，王人来告丧[1]，难故也[2]，是以缓。

【注释】

[1]王人：周王室的使者。

[2]难故：因王室有难。

【译文】

冬，周王室的人来报告周惠王之丧，因王室有难，所以报告晚了。

8.5　宋公疾[1]，大子兹父固请曰[2]：“目夷长且仁[3]，君其立之。”公命子鱼[4]，子鱼辞，曰：“能以国让，仁孰大焉？臣不及也，且又不顺[5]。”遂走而退[6]。

【注释】

[1]宋公：宋桓公。

[2]兹父：即后来的宋襄公。

[3]目夷：兹父庶兄，字子鱼。

[4]命子鱼：命令立子鱼。

[5]不顺：指舍嫡立庶。

[6]遂走而退：本当与下年“春，宋桓公卒”云云为一体，后人割裂为两段。

【译文】

宋桓公生病，太子兹父再三地请求说：“目夷年长而又仁厚，您还是立他为国君吧。”桓公下令立子鱼为国君，子鱼辞让说：“能以国家相让的人，还有比这更仁厚的吗？臣下不如他啊，再说也不符合礼制。”于是跑着退出去。

九年

【经】

9.1　九年春王三月丁丑[1]，宋公御说卒[2]。

9.2　夏，公会宰周公、齐侯、宋子、卫侯、郑伯、许男、曹伯于葵丘[3]。

9.3　秋七月乙酉[4]，伯姬卒[5]。

9.4　九月戊辰[6]，诸侯盟于葵丘。

9.5　甲子[7]，晋侯佹诸卒[8]。

9.6　冬，晋里克杀其君之子奚齐[9]。

【注释】

[1]九年：鲁僖公九年当周襄王二年，前651。丁丑：十九日。

[2]御说（yuè）：宋桓公。

[3]宰周公：宰孔，周王太宰，食邑在周，所以叫宰周公。宋子：宋襄公，因宋桓公未葬，所以称“子”。葵丘：在今河南兰考东。

[4]乙酉：二十九日。

[5]伯姬卒：按《公羊传》《穀梁传》的说法，伯姬订婚但未出嫁，死时就以成人之礼之丧，所以《经》文记作“伯姬卒”。

[6]戊辰：十三日。

[7]甲子：依夏历在九月，按周历为十一月十日。

[8]晋侯佹（guǐ）诸：晋献公。

[9]杀其君之子奚齐：奚齐，晋公子，骊姬所生。奚齐未正式即位，所以称“其君之子”，称“杀”不称“弑”。

【译文】

鲁僖公九年春周历三月十九日，宋桓公御说去世。

夏，鲁僖公和宰周公、齐桓公、宋襄公、卫文公、郑文公、许僖公、曹共公在葵丘会见。

秋七月二十九日，伯姬去世。

九月十三日，诸侯在葵丘会盟。

十一月初十，晋献公去世。

冬，晋大夫里克杀死国君之子奚齐。

【传】

9.1　九年春，宋桓公卒。未葬而襄公会诸侯[1]，故曰子。凡在丧，王曰

小童，公侯曰子[2]。

【注释】

[1]会诸侯：指参加葵丘之会。

[2]公侯曰子：《春秋》之例，旧君死，新君立，不论已葬未葬，当年称子，逾年称爵。公侯，包括公、侯、伯、子、男五等爵。

【译文】

鲁僖公九年春，宋桓公去世。还没有下葬宋襄公就会见诸侯，所以《春秋》称他为“子”。凡在丧期，天子称为“小童”，公侯称“子”。

9.2　夏，会于葵丘，寻盟[1]，且修好[2]，礼也。

【注释】

[1]寻盟：重温过去的盟约，以巩固过去的盟约。

[2]修好：继续友好关系。

【译文】

夏，诸侯在葵丘会见，重温原先的盟约，且继续原来的友好关系，这是合乎礼的。

王使宰孔赐齐侯胙[1]，曰：“天子有事于文武[2]，使孔赐伯舅胙

[3]。”齐侯将下拜[4]。孔曰：“且有后命[5]。天子使孔曰：‘以伯舅耋老[6]，加劳[7]，赐一级，无下拜。’”对曰：“天威不违颜咫尺[8]，小白余敢贪天子之命[9]，无下拜？恐陨越于下[10]，以遗天子羞。敢不下拜？”下，拜；登，受[11]。

【注释】

[1]王使宰孔赐齐侯胙：致胙于齐桓公，乃因其强大，足以令诸侯。王，指周襄王。胙，祭肉。

[2]天子有事于文武：即周王祭祀祖庙。有事，指祭祀之事。文武，周文王、周武王。

[3]伯舅：天子对同姓诸侯称伯父或叔父，对异姓诸侯称为伯舅。

[4]下拜：下阶行再拜稽首礼。此为当时臣对君之礼。

[5]有后命：指天子还有命令。

[6]耋（dié）老：指年纪大。耋，年七十叫耋。

[7]加劳：加上功劳。

[8]违：离。颜：颜面。咫尺：极言其近。咫，八尺为咫。

[9]小白：齐桓公名。

[10]陨越：颠坠。

[11]下，拜；登，受：先降于两阶之间，再拜稽首，然后升堂，又

再拜稽首，然后受赐。下，下到两阶之间。登，登堂。

【译文】

周襄王派宰孔给齐桓公赠送祭肉，说：“天子祭祀文王、武王，派宰孔把祭肉赐给伯舅。”齐桓公将下阶行跪拜礼接受，宰孔说：“天子还有命令。天子派宰孔时说：‘因为伯舅年纪大，加上有功劳，加赐一等，不要下阶拜赐。’”齐桓公回答说：“天子的威严不离开脸面咫尺之遥，小白我哪敢贪天子之命而不下拜？不下拜只怕会跌倒在阶下，给天子带来羞耻。哪敢不下阶拜赐？”齐桓公下台阶，跪拜；再登堂，接受祭肉。

9.3　秋，齐侯盟诸侯于葵丘，曰：“凡我同盟之人，既盟之后，言归于好[1]。”宰孔先归，遇晋侯曰：“可无会也[2]。齐侯不务德而勤远略[3]，故北伐山戎[4]，南伐楚[5]，西为此会也。东略之不知[6]，西则否矣。其在乱乎[7]。君务靖乱[8]，无勤于行[9]。”晋侯乃还。

【注释】

[1]言归于好：言，语助词。按，关于葵丘之盟的誓词，《孟子·告子下》云：“葵丘之会，诸侯束牲载书而不歃血。初命曰：‘诛不孝，无易树子，无以妾为妻。’再命曰：‘尊贤、育才，以彰有德。’三命曰：‘敬老、慈幼，无忘宾、旅。’四命曰：‘士无世官，官事无摄。取士必得，无专杀大夫。’五命曰：‘无曲防，无遏籴，无有封而不告。’曰：‘凡我同盟之人，既盟之后，言归于好。’”《穀梁传》云：“葵丘之盟，陈牲而不杀，读书，加于牲上，壹明天子之禁，曰：‘毋雍泉，毋讫籴，毋易树子，毋以妾

为妻，毋使妇人与国事。’”

[2]无会：不参加盟会。此会晋献公迟到，宰孔在回去的路上遇见晋献公。

[3]勤远略：指忙于远征。略，征伐。

[4]北伐山戎：伐山戎在鲁庄公三十一年。

[5]南伐楚：伐楚在鲁僖公四年。

[6]东略：伐东方诸侯。

[7]其在乱乎：指西方有乱，齐国借口伐西方。

[8]靖乱：平定内乱。晋国太子申生已死，奚齐立为太子，国人不服，内乱将要萌发。

[9]无勤于行：行，指去参加盟会。关于葵丘之会，《史记·齐太公世家》云：“秋，复会诸侯于葵丘，益有骄色。周使宰孔会。诸侯颇有叛者。晋侯病，后，遇宰孔。宰孔曰：‘齐侯骄矣，第无行！’从之。”《公羊传》亦云“葵丘之会，桓公震而矜之，叛者九国”。

【译文】

秋，齐桓公在葵丘盟会诸侯，说：“凡是我们一同结盟的国家，结盟之后，大家归于友好。”宰孔先回去，遇见晋献公，说：“可以不参加盟会。齐桓公不致力于修养德行而忙于远征，所以北边攻打山戎，南边攻打楚国，西边就在葵丘举行盟会。是否伐东方诸侯还未可知，西边则

不可能。恐怕晋国将要有内乱了。您应该先安定内乱，不要忙于参加盟会。”晋献公于是也回去了。

9.4　九月，晋献公卒，里克、丕郑欲纳文公[1]，故以三公子之徒作乱[2]。

【注释】

[1]丕郑：晋国大夫。文公：即晋文公重耳。

[2]三公子之徒：申生、重耳、夷吾的党羽。

【译文】

九月，晋献公去世。里克、丕郑准备接纳重耳回国，所以率三位公子的党羽作乱。

初，献公使荀息傅奚齐[1]。公疾，召之，曰：“以是藐诸孤辱在大夫[2]，其若之何？”稽首而对曰：“臣竭其股肱之力[3]，加之以忠贞。其济[4]，君之灵也；不济，则以死继之。”公曰：“何谓忠贞？”对曰：“公家之利[5]，知无不为，忠也；送往事居[6]，耦俱无猜[7]，贞也。”及里克将杀奚齐，先告荀息曰：“三怨将作[8]，秦、晋辅之[9]，子将何如？”荀息曰：“将死之。”里克曰：“无益也。”荀叔曰[10]：“吾与先君言矣，不可以贰[11]。能欲复言而爱身乎[12]？虽无益也，将焉辟之[13]？且人之欲善，谁不如我？我欲无贰，而能谓人已乎[14]？”

【注释】

[1]傅：辅佐。

[2]以是藐诸孤辱在大夫：意谓将此弱小孤儿托付给你。藐，小，弱，指奚齐。孤，无父叫孤。辱在，当时习语。

[3]竭其股肱（gōng）之力：竭尽全力。股肱，大腿和手臂。

[4]济：成功。

[5]公家之利：指有利于公室。

[6]往：指死者。居：指新君。

[7]耦：指死者新君双方。猜：猜疑。

[8]三怨：指三公子之徒。

[9]晋：指三怨之外的晋人。暗指反对者甚众。

[10]荀叔：即荀息。

[11]贰：二心。

[12]复言：实现诺言。爱身：爱惜己身，指贪生怕死。

[13]辟：躲避。

[14]能谓人已乎：其意亦不阻止里克之效忠于重耳等人。已，止。

【译文】

当初，晋献公让荀息辅佐奚齐。献公生病，召见荀息，说："把这个弱小的孤儿托付给你，你将怎么办？"荀息叩头回答说："臣下将竭尽全力，并加上忠贞。如果成功，那是国君在天之灵；不成功，我将以死谢罪。"献公问："什么是忠贞？"回答说："公家的利益，知道了没有不去做的，这是忠；送走死去的侍奉新即位的，两边都不会猜疑，这是贞。"等到里克将要杀掉奚齐时，事先告诉荀息说："三方的怨恨将要发作，秦国、晋国的人都支持他，你将怎么办？"荀息说："我将为之死。"里克说："死无益啊！"荀息说："我和先君有言在先，不可以有二心。哪能想要实践诺言又贪生怕死呢？即使无益，我又能躲到哪里去？再说人们要行善，哪个不像我一样？我不能有二心，哪能叫别人不要这样做？"

冬十月，里克杀奚齐于次[1]。书曰："杀其君之子。"未葬也[2]。荀息将死之，人曰："不如立卓子而辅之[3]。"荀息立公子卓以葬。十一月，里克杀公子卓于朝[4]，荀息死之。君子曰："《诗》所谓'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5]。'荀息有焉。"

【注释】

[1]次：居丧的茅屋。

[2]未葬：献公未下葬。

[3]卓子：献公之子，骊姬之娣所生。参见僖公四年《传》。

[4]朝：朝廷。

[5]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diàn），不可为也：引《诗》

见《诗经·大雅·抑》。圭，玉。玷，玉上的瑕疵。

【译文】

冬十月，里克在居丧的茅屋里杀了奚齐。《春秋》记载说：“杀其君之子。”是因为献公还未下葬。荀息准备为之死，有人说：“不如立卓子辅佐他。”荀息立了卓子并安葬了晋献公。十一月，里克在朝廷上杀了公子卓，荀息为此自杀。君子说：“《诗》所说的‘白玉上的瑕疵，还可以磨掉；言语有了斑点，就无法改变了。’荀息就是如此啊！”

9.5　齐侯以诸侯之师伐晋，及高梁而还[1]，讨晋乱也。令不及鲁[2]，故不书。

【注释】

[1]高梁：晋地，在今山西临汾东北。

[2]令不及鲁：命令没有发到鲁国。

【译文】

齐桓公率诸侯军队攻打晋国，到高梁就回国了，此次是为了讨伐晋国之乱。命令没有发到鲁国，所以《春秋》没有记载。

9.6　晋郤芮使夷吾重赂秦以求入[1]，曰：“人实有国[2]，我何爱焉[3]？入而能民[4]，土于何有[5]。”从之。齐隰朋帅师会秦师，纳晋惠公。秦伯谓郤芮曰[6]：“公子谁恃[7]？”对曰：“臣闻亡人无党[8]，有党必有仇。夷

吾弱不好弄[9]，能斗不过[10]，长亦不改，不识其他[11]。”公谓公孙枝曰[12]：“夷吾其定乎[13]？”对曰：“臣闻之，唯则定国[14]。《诗》曰：‘不识不知，顺帝之则[15]。’文王之谓也。又曰：‘不僭不贼，鲜不为则[16]。’无好无恶，不忌不克之谓也[17]。今其言多忌克，难哉！”公曰：“忌则多怨，又焉能克？是吾利也[18]。”

【注释】

[1]郤芮：晋大夫。夷吾：即晋惠公。重赂秦：指送重礼给秦，此实为割地，以助其回国。

[2]人实有国：别人占有了国家。

[3]爱：爱惜，舍不得。

[4]能民：得民。

[5]土于何有：土地不足惜。

[6]秦伯：秦穆公。

[7]谁恃：依靠谁。

[8]亡人：指夷吾也逃亡在外。无党：没有党羽。

[9]弱不好弄：指幼小时不好侮弄人。

[10]能斗不过：能与人争斗，但不过分。

[11]不识其他：以上郤芮的答言，意谓夷吾在晋国无党无仇，无恩

无怨，不会有人反对他。

[12]公孙枝：字子桑，秦大夫。

[13]其定乎：能否定国。

[14]则：准则，法则。

[15]不识不知，顺帝之则：引《诗》见《诗经·大雅·皇矣》。意为好像不知不识，却顺着上帝的法则。

[16]不僭（jiàn）不贼，鲜不为则：引《诗》见《诗经·大雅·抑》。僭，假，不信。贼，伤害。

[17]不忌：不猜忌。不克：不好胜。

[18]吾利：秦国之利。

【译文】

晋国大夫郤芮让夷吾给秦国送重礼以请求回国，说："人家占有了国家，我们还有什么舍不得呢？回国而得到百姓，土地何足惜？"夷吾听从了郤芮的话。齐国的隰朋率领军队和秦军会合护送晋惠公回国。秦穆公问郤芮："公子依靠谁？"郤芮回答说："臣下听说逃亡之人没有党羽，有党羽则必有仇人。夷吾自小不好侮弄人，能与人争斗，但不过分。长大了也是这样，其他的就不知道了。"秦穆公对公孙枝说："夷吾能安定国家吗？"公孙枝说："臣下听说：只有符合准则才能安定国家。《诗》里说：'不识不知，却顺应上帝的法则。'文王治国，就是如此。又说：'不造假，不害人，少有不成为楷模的。'无爱好，无厌恶，就是说不猜忌也不好胜。现在他的话既猜忌又好胜，要回去定国，难

啊！”秦穆公说：“忌刻就多怨恨，又怎么能取胜？这正是对秦有利啊。”

9.7　宋襄公即位[1]，以公子目夷为仁[2]，使为左师以听政[3]，于是宋治[4]。故鱼氏世为左师[5]。

【注释】

[1]宋襄公：即太子兹父，见上年《传》。

[2]目夷：字子鱼，后以鱼为氏。

[3]左师：宋国六卿之一。

[4]宋治：宋国大治。

[5]世为左师：鲁文公七年，目夷之子公孙友继任左师。

【译文】

宋襄公即位，因为公子目夷仁厚，让他担任左师以主持政事，于是宋国大治。所以鱼氏世代做左师的官。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正月[1]，公如齐。

10.2　狄灭温[2]，温子奔卫。

10.3　晋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3]。

10.4　夏，齐侯、许男伐北戎[4]。

10.5　晋杀其大夫里克。

10.6　秋七月。

10.7　冬，大雨雪[5]。

【注释】

[1]十年：鲁僖公十年当周襄王三年，前650。

[2]温：周王畿内小国，在今河南温县。

[3]晋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杀卓子和荀息《传》在去年，而《经》书于今年，盖因《传》仍晋史用夏正，卓被杀于夏正之十一月。但此时各国历法俱不精确，鲁太史不知何据列于此年。此用“弑”，因卓子父死逾年为君。但其为君仅数日。

[4]北戎：山戎。

[5]雨（yù）：作动词，雨雪，下雪。

【译文】

鲁僖公十年春周历正月，鲁僖公前往齐国。

狄人灭了温，温国君逃奔到卫国。

晋国大夫里克杀了他的国君卓和大夫荀息。

夏，齐桓公和许僖公攻打北戎。

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里克。

秋七月。

冬，下了场大雪。

【传】

10.1　十年春，狄灭温，苏子无信也[1]。苏子叛王即狄[2]，又不能于狄[3]，狄人伐之，王不救，故灭[4]。苏子奔卫。

【注释】

[1]苏子：即《经》之温子，温国本苏忿生之田，所以又称苏子。

[2]叛王即狄：鲁庄公十九年周室五大夫之乱，苏子叛王，先逃于

卫，大概后来又逃到狄。

[3]不能：不和。

[4]故灭：狄虽灭温，但不能占有其地，温仍为周所有，二十五年赐予晋。

【译文】

鲁僖公十年春，狄人灭了温，原因是苏子无信用。苏子背叛周王投奔狄人，又与狄人不和，狄人讨伐他，周王不救他，所以被灭。苏子逃奔到卫。

10.2　夏四月，周公忌父、王子党会齐隰朋立晋侯[1]。晋侯杀里克以说[2]。将杀里克，公使谓之曰：“微子则不及此[3]。虽然，子弑二君与一大夫[4]，为子君者，不亦难乎？”对曰：“不有废也，君何以兴？欲加之罪，其无辞乎[5]？臣闻命矣。”伏剑而死。于是丕郑聘于秦，且谢缓赂[6]，故不及。

【注释】

[1]周公忌父：周王卿士。王子党：周大夫。晋侯：晋惠公。

[2]说：数说里克之罪。

[3]微子：如果没有你。微，无。

[4]二君：奚齐、公子卓。一大夫：荀息。

[5]欲加之罪，其无辞乎：成语“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源于此。

[6]谢缓赂：为推迟割地而致歉。

【译文】

夏四月，周公忌父、王子党会合齐国的隰朋立了晋惠公。晋惠公要杀里克并数说他的罪状。要杀里克之前，惠公派人对他说：“如果没有你，我没有今天。尽管如此，你杀了两个国君和一个大夫，做你的国君，不是也很难吗？”里克回答说：“没有被废的人，哪有你的兴起呢？要加给我罪名，还怕没有借口吗？臣下领命了。”里克拔剑自杀。此时丕郑正聘问于秦，是为了推迟割地而去秦国致歉，所以躲过了这场祸患。

10.3　晋侯改葬共大子[1]。秋，狐突适下国[2]，遇大子[3]。大子使登[4]，仆[5]，而告之曰：“夷吾无礼[6]，余得请于帝矣[7]。将以晋畀秦[8]，秦将祀余。”对曰：“臣闻之：‘神不歆非类，民不祀非族[9]。’君祀无乃殄乎[10]？且民何罪？失刑乏祀[11]，君其图之。”君曰：“诺。吾将复请。七日，新城西偏，将有巫者而见我焉[12]。”许之，遂不见。及期而往，告之曰[13]：“帝许我罚有罪矣[14]，敝于韩[15]。”

【注释】

[1]改葬共大子：即太子申生。共，通“恭”。申生自杀后，因国内乱，草草安葬，现重新安葬。

[2]下国：犹言陪都，曲沃新城。

[3]大子：太子，指申生，此指申生鬼魂。

[4]登：登上车。

[5]仆：驾车。狐突原本就是申生之御也。

[6]夷吾无礼：疑指惠公烝于申生夫人贾君。

[7]得请于帝：请求天帝并得到同意。

[8]畀（bì）：给予。

[9]神不歆非类，民不祀非族：上句就神言之，非其族之祀，神不受；下句就人言之，非其类之鬼，人不祭。歆，《说文》："歆，神食气也。"享神的食物，鬼神实不能食，以为神但嗅其气而已，故曰歆。非类，指异族人。非族，即非类。

[10]殄（tiǎn）：灭绝。

[11]失刑：处罚不当。晋民无罪而亡其国，则太子之请失其刑。

[12]巫者而见（xiàn）我：指自己将附在巫者身上来传话。见我，指巫者现其身说话。

[13]告之：巫者告诉狐突。

[14]有罪：有罪之人，指夷吾。

[15]敝：失败。韩：韩原。

【译文】

晋惠公改葬太子申生。秋，狐突到新城曲沃去，遇见太子。太子让他登上车，让他驾车，并告诉他说：“夷吾无礼，我请求天帝并得到同意，将把晋国送给秦国，秦国将会祭祀我。”狐突回答说：“臣下听说：‘神不享用异族人的祭祀，百姓也不祭祀不同族的鬼神。’您的祭祀恐怕要灭绝的。再说百姓有什么罪？刑罚不当，断绝祭祀，您要考虑考虑啊！”申生说：“好的。我将重新请求天帝。七日之后，新城的西边，将有一个巫人传达我的话。”狐突答应了，申生就不见了。到了时候，狐突前去，巫人告诉他：“天帝允许我惩罚有罪之人，他将在韩原大败。”

丕郑之如秦也，言于秦伯曰：“吕甥、郤称、冀芮实为不从[1]，若重问以召之[2]，臣出晋君[3]，君纳重耳，蔑不济矣[4]。”

【注释】

[1]吕甥：又叫瑕甥、瑕吕饴甥、阴饴甥。盖吕、瑕、阴皆其采邑，饴为其名；为晋侯之外甥，故配名而称之甥。郤称：晋大夫。冀芮：即郤芮。不从：指不给秦贿赂。

[2]重问：重礼。古人问好必有礼品。

[3]出晋君：赶走晋惠公。

[4]蔑：无。

【译文】

丕郑去秦国的时候，对秦穆公说：“吕甥、郤称、冀芮确实不同意

贿赂秦国土地，如果用重礼慰问并把他们召来，臣下赶走晋君，国君您再送重耳回国，事情没有不成功的。”

冬，秦伯使泠至报问[1]，且召三子[2]。郤芮曰：“币重而言甘，诱我也。”遂杀丕郑、祁举及七舆大夫[3]：左行共华、右行贾华、叔坚、骓歂、累虎、特宫、山祁，皆里、丕之党也。丕豹奔秦[4]，言于秦伯曰：“晋侯背大主而忌小怨[5]，民弗与也[6]，伐之必出。”公曰：“失众[7]，焉能杀？违祸[8]，谁能出君？”

【注释】

[1]泠（líng）至：秦国大夫。报问：回拜丕郑的聘问。

[2]三子：即吕甥等三人。

[3]七舆大夫：晋国下军的将官，即下面的七人。

[4]丕豹：丕郑的儿子。

[5]大主：指秦国。小怨：指里克、丕郑一党。

[6]弗与：不会拥护。

[7]失众：失去众人支持。

[8]违祸：避祸逃亡。

【译文】

冬，秦穆公派泠至回拜丕郑的聘问，并且把吕甥等三人召来。郤芮说："礼物厚重而且话语甜美，这是诱骗我啊。"于是杀了丕郑、祁举和七个军中大夫：左行共华、右行贾华、叔坚、骓歂、累虎、特宫、山祁，都是里克、丕郑的同党。丕豹逃奔到秦国，对秦穆公说："晋君背叛大的主子而忌恨小的怨仇，百姓是不会拥护他的。如果攻打晋国，百姓必定会赶走晋君。"秦穆公说："失去众人的支持，哪里还能杀大臣呢？大臣都避祸逃亡了，还有谁能赶走国君？"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1]，晋杀其大夫丕郑父[2]。

11.2　夏，公及夫人姜氏会齐侯于阳谷[3]。

11.3　秋八月，大雩[4]。

11.4　冬，楚人伐黄[5]。

【注释】

[1]十有一年：鲁僖公十一年当周襄王四年，前649。

[2]丕郑父：即丕郑。杀丕郑是去年，此处用的是周历。

[3]姜氏：声姜，鲁僖公夫人，齐桓公之女。阳谷：在今山东阳谷北。

[4]雩（yú）：求雨之祭。

[5]黄：在今河南潢川西北。

【译文】

鲁僖公十一年春，晋国杀了它的大夫丕郑。

夏，鲁僖公和夫人姜氏在阳谷和齐桓公相会。

秋八月，举行大规模的求雨雩祭。

冬，楚国人攻打黄国。

【传】

11.1　十一年春，晋侯使以丕郑之乱来告[1]。

【注释】

[1]十一年春，晋侯使以丕郑之乱来告：今年晋国才派人来鲁国报告杀丕郑，因此《经》文记在今年春。

【译文】

鲁僖公十一年春，晋惠公派使者来报告丕郑之乱。

11.2　天王使召武公、内史过赐晋侯命[1]。受玉惰[2]。过归，告王曰：“晋侯其无后乎！王赐之命而惰于受瑞[3]，先自弃也已，其何继之有[4]？礼，国之干也[5]；敬，礼之舆也[6]。不敬，则礼不行，礼不行，则上下昏，何以长世[7]？”

【注释】

[1]召（shào）武公：周王卿士。内史过：周大夫，内史，官名，

过，人名。赐命：新君即位，周天子给予册封，表示一种荣宠。

[2]受玉：接受赐玉。赐策命时必赐玉以为信。惰：懒洋洋的样子。《周语上》作“执玉卑，拜不稽首”，即其意。

[3]瑞：玉的通称。

[4]何继之有：即“有何继”。无继即无后。晋惠公之子怀公在鲁僖公二十四年被杀，未闻其有子，即有子，亦无位于晋。

[5]干：躯干。

[6]舆：载礼的车子，此用比喻。

[7]长世：历世久远。

【译文】

周天子派召武公、内史过来为晋惠公册封并赐予荣宠。晋惠公接受玉时懒洋洋的。内史过回去，告诉周天子说：“晋侯恐怕不会有后代继承禄位了。天子赐予荣宠，而他接受时无精打采，这是先自暴自弃啊，哪还会有继位的？礼仪，是国家的躯干；恭敬，是载礼的车子。不恭敬则礼仪不能施行，礼仪不施行则上下昏乱，又怎么能够长世不衰？”

11.3　夏，扬、拒、泉、皋、伊、雒之戎同伐京师[1]，入王城[2]，焚东门，王子带召之也[3]。秦、晋伐戎以救周。秋，晋侯平戎于王[4]。

【注释】

[1]扬、拒、泉、皋：四处皆戎人城邑，都在今河南洛阳西南。伊、雒之戎：居于今伊河、洛河之间的戎人。

[2]王城：今在河南洛阳西北隅。

[3]王子带召之：王子带企图叛乱篡位，因此招来戎人并作为内应。王子带，周惠王之子，襄王叔父。

[4]平：讲和。

【译文】

夏，扬、拒、泉、皋、伊、雒等地的戎人一同攻打京城，进入到王城，烧了东门，这是王子带招来的。秦、晋攻打戎人以救周王。秋，晋惠公让戎人和周天子讲和。

11.4　黄人不归楚贡[1]。冬，楚人伐黄国。

【注释】

[1]不归楚贡：不给楚国贡品。黄本是楚国盟国，后又亲齐，大概恃齐而不给楚国进贡。

【译文】

黄国人不给楚人进贡。冬，楚人攻打黄。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王三月庚午[1]，日有食之[2]。

12.2　夏，楚人灭黄。

12.3　秋七月。

12.4　冬十有二月丁丑[3]，陈侯杵臼卒[4]。

【注释】

[1]十有二年：鲁僖公十二年当周襄王五年，前648。

[2]日有食之：日食。此为前648年4月6日之日全食。

[3]丁丑：十一日。

[4]陈侯杵臼：陈宣公，名杵臼。

【译文】

鲁僖公十二年春周历三月初一，日食。

夏，楚人灭了黄国。

秋七月。

冬十二月十一日，陈宣公杵臼去世。

【传】

12.1　十二年春，诸侯城卫楚丘之郛[1]，惧狄难也[2]。

【注释】

[1]卫楚丘之郛（fú）：卫在鲁僖公二年迁到楚丘。楚丘，在今河南滑县东。郛，郭，外城。

[2]惧狄难：防备狄人再次入侵。

【译文】

鲁僖公十二年春，诸侯一起为卫国的楚丘修筑外城，是惧怕狄人再次入侵。

12.2　黄人恃诸侯之睦于齐也，不共楚职[1]，曰：“自郢及我九百里[2]，焉能害我？”夏，楚灭黄。

【注释】

[1]共：通“供”。职：贡。

[2]自郢及我九百里：郢，楚都，在湖北江陵。黄，在今河南潢川。以古代里数，相距约九百里。

【译文】

黄人依恃着诸侯都和齐国和睦，不再给楚国进贡，说："从郢都到我国有九百里远，楚人哪能危害我？"夏，楚人灭了黄国。

12.3　王以戎难故[1]，讨王子带。秋，王子带奔齐。

【注释】

[1]戎难：即上年王子带召戎人入侵京师。

【译文】

周王因为戎人攻打京师的缘故，讨伐王子带。秋，王子带逃亡齐国。

12.4　冬，齐侯使管夷吾平戎于王，使隰朋平戎于晋[1]。

【注释】

[1]齐侯使管夷吾平戎于王，使隰朋平戎于晋：上年晋侯曾"平戎于王"，未成功，所以齐桓公又派管仲和隰朋去调解。管夷吾，管仲。

【译文】

冬，齐桓公派管仲去让戎人和周天子讲和，派隰朋去让戎人和晋人讲和。

王以上卿之礼飨管仲，管仲辞曰："臣，贱有司也[1]，有天子之二守国、高在[2]，若节春秋来承王命[3]，何以礼焉？陪臣敢辞[4]。"王曰："舅氏[5]！余嘉乃勋[6]，应乃懿德[7]，谓督不忘[8]。往践乃职[9]，无逆朕命[10]。"管仲受下卿之礼而还。君子曰："管氏之世祀也宜哉[11]！让不忘其上[12]。《诗》曰：'恺悌君子，神所劳矣[13]。'"

【注释】

[1]贱有司：指低级的官员。管仲是下卿，齐桓公所任命。

[2]国、高：国氏、高氏是大族，世代为齐国上卿，是天子所任命。

[3]节：依时节。春秋来承王命：指春秋时节朝聘之礼。

[4]陪臣：诸侯的大夫，对天子自称陪臣。

[5]舅氏：舅父。齐国与周王异姓，所以称舅父。

[6]乃：你。

[7]应：接受。懿德：美德。

[8]督：通"笃"。深厚。

[9]往践乃职：管仲虽位为下卿，然在齐执政，职高而位卑，此仍劝其受上卿之礼。践，履行。

[10]逆：违背。

[11]宜：应当。

[12]让：谦让。其上：指高、国二氏。

[13]恺悌君子，神所劳矣：引《诗》见《诗经·大雅·旱麓》，意思是和乐平易的君子，神灵一定会保佑他。

【译文】

周王用上卿的礼仪设宴招待管仲，管仲辞让说：“我，只是个低级的官员。有天子任命的国氏、高氏在，如果他们按季节在春秋两季来接受天子之命，那将用什么礼节呢？下臣谨辞谢。”周天子说：“舅父！我赞美你的勋劳，接受你的美德，这是深厚而难以忘记的。来履行你的职责吧，不要违背我的命令！”管仲还是坚持接受下卿的礼节后回国。君子说：“管氏世世代代受到祭祀是应该的啊！谦让而不忘他的上卿。《诗》里说：‘和乐平易的君子，神灵会保佑他的！’”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狄侵卫[2]。

13.2　夏四月，葬陈宣公。

13.3　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于咸[3]。

13.4　秋九月，大雩。

13.5　冬，公子友如齐。

【注释】

[1]十有三年：鲁僖公十三年当周襄王六年，前647。

[2]狄侵卫：依《传》文，狄侵卫在去年春。

[3]咸：卫地，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译文】

鲁僖公十三年春，狄人入侵卫国。

夏四月，安葬陈宣公。

鲁僖公在咸地与齐桓公、宋襄公、陈穆公、卫文公、郑文公、许僖

公、曹共公等会见。

秋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冬，公子友到齐。

【传】

13.1　十三年春，齐侯使仲孙湫聘于周[1]，且言王子带[2]。事毕，不与王言[3]。归，复命曰：“未可。王怒未怠[4]，其十年乎？不十年，王弗召也[5]。”

【注释】

[1]仲孙湫：齐大夫。

[2]言王子带：去年王子带逃到齐国，此时齐桓公想让仲孙湫替他求情，请周襄王召他回去。

[3]不与王言：不提王子带之事。

[4]未怠：未息，未缓和。

[5]不十年，王弗召也：僖公二十二年《传》云：“王子带自齐复归于京师，王召之也。”果于十年之后召之。

【译文】

鲁僖公十三年春，齐桓公派仲孙湫到周朝廷聘问，并要谈王子带之

事。聘问事情结束，仲孙湫却不提王子带之事。回到齐国，他向齐桓公回复说：“不可以提。天子怒气未消，恐怕要十年以后吧？不到十年，天子是不会召他回去的。”

13.2　夏，会于咸，淮夷病杞故[1]，且谋王室也[2]。

【注释】

[1]淮夷：指淮河南北一带的小民族。病杞：淮夷觊觎杞国，让杞国感到威胁。

[2]谋王室：商量如何安定王室。

【译文】

夏，诸侯在咸地会见，是因为淮夷使杞国感到威胁，并且为了商量如何安定周王室。

13.3　秋，为戎难故，诸侯戍周，齐仲孙湫致之[1]。

【注释】

[1]致：送。送戍周的军队。

【译文】

秋，为了防备戎人入侵，诸侯军戍守周城。齐国的仲孙湫率军前往。

13.4　冬，晋荐饥[1]，使乞籴于秦[2]。秦伯谓子桑[3]：“与诸乎？”对曰：“重施而报[4]，君将何求？重施而不报，其民必携[5]，携而讨焉，无众必败[6]。”谓百里[7]：“与诸乎？”对曰：“天灾流行，国家代有[8]，救灾恤邻，道也。行道有福。”丕郑之子豹在秦，请伐晋。秦伯曰：“其君是恶，其民何罪？”秦于是乎输粟于晋，自雍及绛相继[9]，命之曰“泛舟之役”[10]。

【注释】

[1]荐饥：连年歉收引起饥荒。

[2]乞籴（dí）：请求购买粮食。

[3]子桑：公孙枝。

[4]重（chóng）施：指既护送夷吾回国，又支援其粮食。

[5]携：离，离心。

[6]无众：没有众人支持。

[7]百里：即百里奚，秦大夫。

[8]代有：轮流发生。代，更替。

[9]雍：秦国都城，在今陕西凤翔南。绛：晋国都城，在今山西翼城东南。

[10]泛舟之役：用船运粮，所以叫“泛舟之役”。自雍及绛，大约是

沿渭河而东，至华阴转黄河，又东入汾河转浍河。泛，浮。

【译文】

冬，晋国再次发生饥荒，派人到秦国请求购买粮食。秦穆公问子桑：“给他吗？”子桑回答说：“多次给予恩惠而后报答我们，国君还有什么祈求的呢？多次施恩而不报答，其百姓必然离心。离心之后再去讨伐它，失去众人支持，必败无疑。”问百里奚：“给他吗？”百里奚回答说：“天灾到处流行，各国都会有。救济灾荒，施援邻国，本是正道。实行正道，国家有福。”丕郑的儿子丕豹正在秦国，请求乘此机会攻打晋国。秦穆公说：“我们厌恶他的国君，他的百姓有什么罪呢？”秦国于是把粮食送到晋国去，运粮的船队从雍城到绛城接连不断，所以把它叫作“泛舟之役”。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诸侯城缘陵[2]。

14.2　夏六月，季姬及鄫子遇于防[3]。使鄫子来朝。

14.3　秋八月辛卯[4]，沙鹿崩[5]。

14.4　狄侵郑。

14.5　冬，蔡侯肸卒[6]。

【注释】

[1]十有四年：鲁僖公十四年当周襄王七年，前646。

[2]缘陵：地名，在今山东昌乐东南。

[3]季姬：鄫子夫人，鲁僖公之女。鄫（zēng）：姒姓国，在今山东枣庄东。鲁襄公六年被莒国所灭。

[4]辛卯：初五。

[5]沙鹿：山名，在今河北大名东。

[6]蔡侯肸（xī）：蔡穆侯。

【译文】

鲁僖公十四年春，诸侯在缘陵筑城。

夏六月，季姬和鄫子在防地见面。派鄫子来朝见。

秋八月初五，沙鹿山崩塌。

狄人入侵郑国。

冬，蔡穆侯肸去世。

【传】

14.1　十四年春，诸侯城缘陵而迁杞焉[1]。不书其人，有阙也[2]。

【注释】

[1]迁杞：淮夷侵伐杞国，因此诸侯修筑缘陵城并把杞国迁过去。

[2]有阙：指《经》文文字有缺漏。

【译文】

鲁僖公十四年春，诸侯修筑缘陵城并把杞国迁过去。《春秋》不记载具体的人，是因为文字有缺漏。

14.2　鄫季姬来宁[1]，公怒，止之[2]，以鄫子之不朝也。夏，遇于防，而使来朝。

【注释】

[1]宁：归宁，回娘家。

[2]止之：留住她。

【译文】

鄫国的季姬来鲁国回娘家，鲁僖公发怒，留住季姬不让她回去，因为鄫子不来朝见。夏，在防地让他们相见，并使鄫子来朝见。

14.3　秋八月辛卯，沙鹿崩。晋卜偃曰[1]：“期年将有大咎[2]，几亡国。”

【注释】

[1]卜偃：晋国史官。

[2]期（jī）年：一周年。大咎：大难。

【译文】

秋八月初五，沙鹿山崩塌。晋国的卜偃说：“一年内晋国将有大难，几乎亡国。”

14.4　冬，秦饥，使乞籴于晋，晋人弗与。庆郑曰[1]：“背施[2]，无亲；幸灾[3]，不仁；贪爱[4]，不祥；怒邻[5]，不义。四德皆失，何以守国？”虢射曰[6]：“皮之不存，毛将安傅[7]？”庆郑曰：“弃信，背邻，患

孰恤之？无信患作，失授必毙[8]。是则然矣。”虢射曰：“无损于怨[9]，而厚于寇[10]，不如勿与。”庆郑曰：“背施、幸灾，民所弃也。近犹仇之[11]，况怨敌乎[12]？”弗听。退曰：“君其悔是哉！”

【注释】

[1]庆郑：晋国大夫。

[2]背施：背弃施恩者。

[3]幸灾：幸灾乐祸。

[4]贪爱：贪图所爱惜的东西。

[5]邻：指秦国。

[6]虢射：晋大夫。

[7]皮之不存，毛将安傅：皮比喻曾许割给秦国的城池，毛比喻借给秦国粮食。意谓已背弃秦国的施恩而不与其城，结怨已深，如今虽给秦国粮食，犹毛之无皮，无所附着。傅，通“附”。

[8]毙：失败。

[9]无损于怨：意为即使给粮食，也不会减少秦国的怨恨。

[10]厚于寇：增加秦国力量。

[11]近：指国内人。

[12]怨敌：指秦国。

【译文】

冬，秦国闹饥荒，派人到晋国希望购买粮食，晋国不同意。庆郑说：“背弃恩惠，就会失去亲人；幸灾乐祸，就是不仁；贪图所爱，就是不祥；激怒邻国，就是不义。四种德行都失去了，你凭什么守卫国家？”虢射说：“皮已经不存在了，毛还附着在哪里？”庆郑说：“丢弃信义，背弃邻国，有祸患时谁来支援你？无信用，祸患就会来；失去援助，必定失败。这是必然的结果啊。”虢射说：“就是给粮食，也不会减少秦国的怨恨，反而增加了它的力量，不如不给。”庆郑说：“背弃恩惠，幸灾乐祸，百姓也会抛弃你。国内百姓把你当仇敌，更何况怨恨你的敌人呢？”晋惠公不听。庆郑退出去时说：“国君对此一定会后悔的！”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1]，公如齐。

15.2　楚人伐徐[2]。

15.3　三月，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盟于牡丘[3]，遂次于匡[4]。公孙敖帅师及诸侯之大夫救徐[5]。

15.4　夏五月，日有食之。

15.5　秋七月，齐师、曹师伐厉[6]。

15.6　八月，螽[7]。

15.7　九月，公至自会[8]。

15.8　季姬归于鄫。

15.9　己卯晦[9]，震夷伯之庙[10]。

15.10　冬，宋人伐曹。

15.11　楚人败徐于娄林[11]。

15.12　十有一月壬戌[12]，晋侯及秦伯战于韩[13]，获晋侯[14]。

【注释】

[1]十有五年：鲁僖公十五年当周襄王八年，前645。

[2]徐：徐国，在今安徽泗县西北。

[3]牡丘：在今山东聊城东北。

[4]次：驻扎。匡：宋地，在今河南睢县西。

[5]公孙敖：鲁国庆父的儿子孟穆伯。

[6]厉：国名，在今河南鹿邑东。

[7]螽（zhōng）：蝗灾。

[8]至自会：由牡丘会盟后回国。

[9]己卯：九月三十日。晦：阴历每月的最后一天。

[10]震：雷击。夷伯：鲁大夫展氏的祖父。

[11]娄林：在今安徽泗县东北。

[12]壬戌：十四日。

[13]韩：韩原，在今山西河津、万泉之间。

[14]获：生擒。

【译文】

鲁僖公十五年春周历正月，鲁僖公到齐国去。

楚人讨伐徐国。

三月，鲁僖公会见齐桓公、宋襄公、陈穆公、卫文公、郑文公、许僖公、曹共公，并在牡丘结盟，诸侯军驻扎在匡地。公孙敖率领军队和诸侯军一起救徐国。

夏五月，日食。

秋七月，齐国、曹国军队攻打厉国。

八月，发生蝗灾。

九月，僖公从牡丘会盟后回国。

季姬回到鄫国。

九月三十日晦日，雷击了夷伯之庙。

冬，宋国人攻打曹国。

楚人在娄林打败徐国。

十一月十四日，晋惠公和秦穆公在韩原交战，秦生擒了晋惠公。

【传】

15.1　十五年春，楚人伐徐，徐即诸夏故也[1]。三月，盟于牡丘，寻葵丘之盟，且救徐也。孟穆伯帅师及诸侯之师救徐[2]，诸侯次于匡以待之[3]。

【注释】

[1]诸夏：中原诸国，这里指以齐国为首的中原诸侯联盟。

[2]孟穆伯：即公孙敖。

[3]待之：等候孟穆伯。

【译文】

鲁僖公十五年春，楚人攻打徐国，因为徐国亲近中原诸国。三月，诸侯在牡丘会盟，重温葵丘的盟约，同时商量救援徐国。孟穆伯率军和诸侯军一起救徐，诸侯军驻扎在匡地以等待孟穆伯。

15.2　夏五月，日有食之。不书朔与日[1]，官失之也[2]。

【注释】

[1]朔：初一。

[2]官失之：史官记日食月食，按例当注明日期与朔望，此是史官漏记。

【译文】

夏五月，日食。《春秋》不记朔日和日期，是史官漏记了。

15.3　秋，伐厉，以救徐也。

【译文】

秋，攻打厉国，是为了救援徐国。

15.4　晋侯之入也，秦穆姬属贾君焉[1]，且曰：“尽纳群公子[2]。”晋侯烝于贾君[3]，又不纳群公子，是以穆姬怨之。晋侯许赂中大夫[4]，既而皆背之。赂秦伯以河外列城五[5]，东尽虢略[6]，南及华山[7]，内及解梁城[8]，既而不与。晋饥，秦输之粟；秦饥，晋闭之籴。故秦伯伐晋。

【注释】

[1]秦穆姬：秦穆公夫人，晋献公之女。贾君：太子申生的妃子。晋惠公的嫂子。

[2]群公子：指因骊姬之乱逃亡在外的众公子。

[3]烝于贾君：指与贾君通奸。

[4]晋侯：晋惠公。中大夫：指晋国内执政大臣。如里克、丕郑等。

[5]河外：指河西与河南。黄河自龙门至华阴，自北而南，晋都于绛，故以河西与河南为外。

[6]虢略：虢国的边界。略，边界。

[7]华山：山名，在今陕西华阴境内。

[8]解梁城：今山西解、临晋、虞乡三县之地。

【译文】

晋惠公从秦国回晋国时，秦穆夫人曾将贾君托付给晋惠公，并且对他说："应该让公子们都回国。"晋惠公回国后，竟和贾君通奸，又不肯接纳众公子，因此秦穆夫人怨恨晋惠公。晋惠公答应给中大夫财礼，后来又背弃了诺言。答应将黄河以西以南的五座城割给秦国，东边到虢国的边界，南到华山，还包括河内的解梁城，后来也都反悔不给了。晋国闹饥荒，秦国送给他粮食；秦国闹饥荒，晋惠公却拒绝卖粮食给秦国。所以秦穆公发兵攻打晋国。

卜徒父筮之[1]，吉："涉河，侯车败[2]。"诘之，对曰："乃大吉也。三败，必获晋君。其卦遇《蛊》䷑[3]，曰：'千乘三去，三去之余，获其雄狐[4]。'夫狐《蛊》[5]，必其君也。《蛊》之贞，风也；其悔[6]，山也。岁云秋矣[7]，我落其实而取其材[8]，所以克也。实落材亡，不败何待？"

【注释】

[1]卜徒父：秦国卜官，名徒父。

[2]涉河，侯车败：这是筮辞。侯车，晋侯之车。

[3]《蛊》䷑：《周易》卦名。《巽》下《艮》上。

[4]千乘（shèng）三去，三去之余，获其雄狐：此三句是繇辞。千乘，一千辆兵车，作为大国诸侯的代称。三去，石韫玉《读左卮言》之说："三去即三驱，其词应于下文之'三败及韩'，盖晋

人三败，则秦人三驱之矣。”雄狐，指晋侯。《蛊》外卦为《艮》，《九家易》，《艮》为狐，是其象为狐。主五爻，五为君位，则其象为雄狐。古人喜以雄狐喻君。

[5]狐《蛊》：《蛊》卦中的雄狐。

[6]《蛊》之贞，风也；其悔，山也：下卦为贞，内卦，代表己方；上卦为悔，外卦，代表对方。《蛊》卦由《巽》下《艮》上构成，贞为《巽》为风，是秦的象征；悔为《艮》为山，是晋的象征。

[7]岁云秋矣：下文云“九月”，是夏正九月。“云”为语中助词，无义。

[8]我落其实而取其材：《巽》为风象秦，《艮》为山象晋，风经山上，故附会为落实取材之象。

【译文】

卜徒父占筮，得到吉卦，占词上说：“渡过黄河，诸侯的车子将败。”秦穆公追问他，卜徒父回答说：“这是大吉大利啊！连败他们三次，一定能抓住晋国的国君。占筮得到《蛊》卦，卦辞说：‘千乘之国三次进军，三次进军之后，能逮住那只雄狐。’那只雄狐，指的就是他们的国君。《蛊》的内卦是风，外卦是山。时节已到了秋天，树上的果实都让风吹落了，山上的木材也可为我所用，所以一定能打胜仗。果实落地，木材也丧失了，此时不败，还等何时？”

三败及韩[1]，晋侯谓庆郑曰：“寇深矣，若之何？”对曰：“君实深

之，可若何！”公曰：“不孙[2]。”卜右[3]，庆郑吉，弗使。步扬御戎[4]，家仆徒为右[5]。乘小驷[6]，郑入也[7]。庆郑曰：“古者大事[8]，必乘其产，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教训而服习其道[9]，唯所纳之[10]，无不如志[11]。今乘异产，以从戎事，及惧而变，将与人易[12]。乱气狡愤[13]，阴血周作，张脉偾兴[14]，外强中干，进退不可，周旋不能。君必悔之。”弗听。

【注释】

[1]及韩：指晋军退到韩原。

[2]孙：通“逊”。指出言无礼。

[3]卜右：占卜担任车右的人。

[4]步扬：晋国公族大夫。郤氏之后。御戎：驾驭兵车。

[5]家仆徒：晋大夫。

[6]小驷：马的名称，比较矮小。

[7]郑入：郑人进贡的。

[8]大事：此指战争。成公十三年《传》云：“国之大事，在祀与戎。”

[9]服习：熟悉，习惯。

[10]纳之：使之。

[11]志：意愿。

[12]易：相反。指马与人的意图相反。

[13]乱气狡愤：指马呼吸、喘气而发怒。

[14]脉：血管。偾（fèn）兴：紧张突起。

【译文】

晋国战败了三次，一直退到韩地。晋惠公对庆郑说："敌人深入国境，怎么办？"庆郑说："是您让敌人深入的，又能怎么办？"晋惠公说："你这话太放肆了！"晋国占卜车右的人选，庆郑得吉卦，但晋惠公不用他。惠公让步扬驾驭战车，家仆徒为车右。用郑国所献的马小驷拉车。庆郑说："古代战争，必定要用本国产的马驾车。本国产的马熟悉水土，知人心意，听从教训，任凭怎样使用它，无不如意。现在用别国产的马来驾车打仗，一旦遇到意外情况，将因恐惧而改变常态，必然违反人的意图。那时它因受刺激而紧张地呼吸，血液在全身急促奔流，血管膨胀，外似强壮而内里已气虚力竭，进退不能，旋转不便。那时国君一定要后悔的。"晋惠公不听。

九月，晋侯逆秦师。使韩简视师[1]，复曰[2]："师少于我，斗士倍我[3]。"公曰："何故？"对曰："出因其资[4]，入用其宠[5]，饥食其粟：三施而无报，是以来也。今又击之，我怠秦奋，倍犹未也[6]。"公曰："一夫不可狃[7]，况国乎？"遂使请战，曰："寡人不佞，能合其众而不能离也[8]。君若不还[9]，无所逃命。"秦伯使公孙枝对曰："君之未入[10]，寡人惧之[11]；入而未定列[12]，犹吾忧也。苟列定矣，敢不承

命！”韩简退曰：“吾幸而得囚[13]。”

【注释】

[1]韩简：晋大夫。视师：探视秦国兵力。

[2]复：复命。

[3]斗士：拼死敢斗之士。

[4]出因其资：夷吾出奔，曾依靠秦国的资助。

[5]入用其宠：回国也靠秦国帮助。

[6]倍：相差一倍。

[7]一夫：普通人。狃（niǔ）：轻慢。

[8]能合其众而不能离也：意为既已把军队集合起来，就无法解散他们。言外非得较量一下不可。

[9]君：指秦君。

[10]未入：未回到国内。

[11]惧之：替晋侯担心。

[12]未定列：君位未安定。

[13]幸而得囚：做俘虏已是幸运了。言外此战晋国必败。

【译文】

九月，晋惠公迎战秦军。晋方派韩简去探视秦兵的虚实，韩简回来说："军队比我们少，拼死敢斗之士却比我们多一倍。"晋惠公说："此话怎讲？"韩简回答说："国君您逃离晋国时得到过秦国的资助；返国即位，也是得到秦国的帮助；有饥荒时吃了他们送的粟米，三次的恩惠都没有报答，秦国正是由于这样才来讨伐我们的。现在您又迎击他们，我军懈怠，秦军振奋，斗志相差一倍还不止呢。"晋惠公说："一介匹夫还不可让人轻辱，何况一个国家？"于是派韩简向秦军约战，说："我实不才，既已把军队集合起来，就无法解散他们。秦军如果不撤兵，我们实在无法回避进军的命令了。"秦穆公派公孙枝回答说："当初国君未能回国，我替他担忧；回国后君位未巩固，我仍然替他担忧。现在君位如果安定了，我岂敢不接受贵君作战的命令呢？"韩简回去的时候说："我如果能做俘虏，免死于战场，已经是非常幸运的了。"

壬戌[1]，战于韩原。晋戎马还泞而止[2]。公号庆郑，庆郑曰："愎谏违卜[3]，固败是求[4]，又何逃焉？"遂去之。梁由靡御韩简，虢射为右，辂秦伯[5]，将止之，郑以救公误之[6]，遂失秦伯。秦获晋侯以归[7]。

【注释】

[1]壬戌：十四日。

[2]戎马：指小驷。还（xuán）泞而止：马陷于泥潭之中，回旋不得出来。还，盘旋。

[3]愎谏：不接受劝谏。违卜：违反卜辞。指不用庆郑为车右。

[4]固败是求：即“固求败”，本来是自找失败。

[5]辂（yà）：通“迓”。迎上前去。

[6]郑以救公误之：此句讲韩简遇到秦穆公，正要抓获，庆郑招呼他去救惠公，因此耽误了抓秦穆公的机会。

[7]秦获晋侯以归：《史记·晋世家》《吕氏春秋·爱士篇》《韩诗外传》十、《淮南子·泛论训》《说苑·复恩篇》及《金楼子·说蕃篇》等都有秦伯尝赦食乘马肉之壮士三百人，韩之战危急时，此三百人救护秦伯，击退晋军，并俘获晋侯之事。

【译文】

九月十四日，秦、晋在韩原开战。晋惠公所乘兵车的马陷进泥潭之中，回旋不得出来。晋惠公向庆郑呼救，庆郑说：“不接受劝谏，又违反卜辞，实在是自找失败，还要逃走干什么？”于是离开晋惠公。梁由靡给韩简驾车，虢射为车右，迎战秦穆公，准备抓获秦穆公，因庆郑招呼他们去搭救晋惠公，因此耽误了抓秦穆公的时机。秦军反而抓获晋惠公回国了。

晋大夫反首拔舍从之[1]，秦伯使辞焉，曰：“二三子何其戚也[2]！寡人之从晋君而西也[3]，亦晋之妖梦是践[4]，岂敢以至[5]？”晋大夫三拜稽首[6]，曰：“君履后土而戴皇天[7]，皇天后土，实闻君之言，群臣敢在下风[8]。”

【注释】

[1]反首：头发披散，向下垂着。拔舍：拔起帐篷，露宿于野。

[2]戚：忧伤。

[3]从晋君而西：指俘虏晋惠公西归秦国。此为委婉说法。

[4]晋之妖梦：指僖公十年，晋大夫狐突遇到太子申生的鬼魂，申生斥责惠公无道，必败于韩，晋人称此事为妖梦。

[5]以：太。至：过分。

[6]三拜稽首：古人有再拜稽首之礼，此是变礼，是将亡或已亡国之人所行之礼。

[7]皇天、后土：都是对天的尊称。

[8]群臣敢在下风：意即我们也听到了您岂敢以至的话。下风，比喻处于下位，卑位。

【译文】

晋国的大夫们都披头散发，拆除帐篷，露宿于野，跟随着晋惠公。秦穆公派人安慰他们说：“你们这些人何必那么忧伤呢？我跟随着晋侯西去，只是应验了晋国的妖梦罢了，哪里敢把事情做得太过分呢！”晋国大夫们三拜叩头说：“国君头上有天，脚下有地，皇天后土，都听到您的话了，下臣们都在下面听候吩咐。”

穆姬闻晋侯将至，以太子罃、弘与女简璧登台而履薪焉[1]。使以免服衰绖逆[2]，且告曰：“上天降灾，使我两君匪以玉帛相见[3]，而以兴

戎。若晋君朝以入，则婢子夕以死；夕以入，则朝以死。唯君裁之！”乃舍诸灵台[4]。

【注释】

[1]太子䓨（yīng）：即后来的秦康公。登台而履薪：撤掉上台的木梯，积薪其下，人站于薪上，表示要自焚而死。

[2]免（wèn）服、衰绖（cuī dié）：都是丧服。初死则有免，服成则衰绖。免，去冠括发，以布缠头。衰绖，古人丧服胸前当心处缀有长六寸、广四寸的麻布，名衰，因名此衣为衰；围在头上的散麻绳为首绖，缠在腰间的为腰绖。衰、绖两者是丧服的主要部分。

[3]匪：同“非”。

[4]灵台：秦国的灵台，在秦都郊外。

【译文】

秦穆夫人听说晋惠公被抓来了，领着太子䓨、儿子弘和女儿简璧登上堆着柴草的高台。她派使者拿着丧服去迎接秦穆公，并且说：“老天降下灾祸，让我们两国国君不是用玉帛以礼相见，而是大动干戈。如果晋君早晨进入国都，那么贱妾就晚上死；晚上进入国都，就早上死。请国君考虑！”于是，秦穆公只好把晋惠公安置在郊外的灵台。

大夫请以入[1]。公曰：“获晋侯，以厚归也[2]。既而丧归[3]，焉用之？大夫其何有焉[4]？且晋人慼忧以重我[5]，天地以要我[6]。不图晋

忧，重其怒也[7]；我食吾言[8]，背天地也。重怒难任，背天不祥，必归晋君。”公子絷曰[9]：“不如杀之，无聚慝焉[10]。”子桑曰：“归之而质其大子[11]，必得大成。晋未可灭而杀其君，只以成恶[12]。且史佚有言曰[13]：‘无始祸[14]，无怙乱[15]，无重怒。’重怒难任，陵人不祥[16]。”乃许晋平。

【注释】

[1]请以入：请把惠公带回秦国都。

[2]以厚归：俘获晋君，是重大胜利，是“厚”。

[3]丧归：穆姬要自杀，是“丧”。

[4]何有：有何益处。

[5]慼忧以重我：指晋大夫反首拔舍，以忧愁来感动我。

[6]要：约束。

[7]重其怒：加重他们的怨恨。

[8]食吾言：指前已答应“岂敢以至”，所以不敢食言。

[9]公子絷：秦大夫，秦公子子显。穆公的儿子。

[10]聚慝（tè）：指晋惠公回国后仍将与秦为敌。慝，邪恶。

[11]质其大子：以其太子为质。

[12]成恶：造成更大的怨恨。

[13]史佚：西周初年的史官。

[14]无始祸：不要首发祸患。

[15]怙乱：等于说乘人之危。怙，依靠。

[16]陵人：欺凌别人。

【译文】

秦国大夫都请求把晋侯带进国都。秦穆公说："俘获晋君，本是大胜而归。如果闹出丧事，那有什么用？大臣们又有什么好处呢？再说晋大夫们用忧愁来感动我，指着天地和我相约。不考虑晋人的忧虑，会加重对我的怨恨；我如果说话不算数，就违背了天地。增加愤怒则难以承当，违背天意将不吉利，所以一定要放回晋君。"公子絷说："不如杀掉他，免得聚积邪恶。"子桑说："把晋君送回国，让他的太子留下作人质，必定更有好处。晋国还不会被灭亡，如果杀掉他们的国君，只能增加互相的仇恨。况且史佚说过：'不要先发动祸患，不要依靠动乱，不要加重愤怒。'加重愤怒，使人难以承受；欺凌别人，不吉利。"于是秦国同意晋国讲和。

晋侯使郤乞告瑕吕饴甥[1]，且召之。子金教之言[2]，曰："朝国人而以君命赏[3]。且告之曰：'孤虽归，辱社稷矣。其卜贰圉也[4]。'"众皆哭。晋于是乎作爰田[5]。吕甥曰："君亡之不恤[6]，而群臣是忧，惠之至也。将若君何？"众曰："何为而可？"对曰："征缮以辅孺子[7]。诸侯闻之，丧君有君，群臣辑睦[8]，甲兵益多，好我者劝[9]，恶我者惧，庶有

益乎。”众说[10]，晋于是乎作州兵[11]。

【注释】

[1]郤乞：晋大夫。瑕吕饴甥：晋大夫，姓吕，字子金，又称吕甥，食邑于瑕、阴二地，又称阴饴甥。

[2]教之：教郤乞怎么说话。

[3]朝国人：使国人朝。

[4]卜贰圉（yǔ）：意即立太子圉为君。卜，占卜。贰，指太子。《晋语一》云：“夫太子，君之贰也。”《礼记·坊记》云：“卜之日称贰君。”圉，惠公太子，即晋怀公。

[5]作爰田：谓变更旧日田土所有制，以公田赏赐众人。也称辕田。杨伯峻曰：“盖晋惠既以大量田土分赏众人，自必变更旧日田土所有制，一也；所赏者众，所得必分别疆界，又不能不开阡陌以益之，二也。商鞅‘制辕田，开阡陌’，然后秦孝公得以‘东雄诸侯’，则晋此之作爰田，其作用亦可知矣。”

[6]恤：忧。

[7]征：征收赋税。缮：修整军备。孺子：即太子圉。

[8]辑睦：和睦。

[9]劝：勉励。

[10]说：同“悦”。

[11]作州兵：改革兵制，训练地方武装。

【译文】

晋惠公派郤乞回国告诉瑕吕饴甥，并召他来进行谈判。瑕吕饴甥教郤乞说：“你接见国人并以晋君的名义赏赐东西给他们。并且告诉他们说：‘我虽然将回国，但已经给国家带来耻辱了，还是占卜一下立圉继承君位吧！’”众人听了郤乞的话，都感动得哭了。晋国从此时开始改易田制作爰田。吕甥说：“国君被俘流亡在外不忧愁自己，而担心着国内群臣，这是最大的恩惠啊。我们将怎样对待国君呢？”众人问道：“怎么办才好呢？”吕甥对大家说：“征收赋税，修整军备，辅助新君圉。诸侯知道我们虽失去了国君，又有了新君，群臣和睦，武器装备更多，与晋国友好的国家会勉励我们，憎恶晋国的会害怕我们，这也许更有好处。”众人很高兴。晋国从此开始改革兵制作州兵。

初，晋献公筮嫁伯姬于秦[1]，遇《归妹》䷵之《睽》䷥[2]。史苏占之曰[3]：“不吉。其繇曰[4]：‘士刲羊[5]，亦无衁也[6]。女承筐，亦无贶也[7]’。西邻责言[8]，不可偿也。《归妹》之《睽》，犹无相也[9]。《震》之《离》，亦《离》之《震》[10]。‘为雷为火，为嬴败姬[11]。车说其輹[12]，火焚其旗，不利行师，败于宗丘[13]。《归妹》《睽》孤[14]，寇张之弧[15]，侄其从姑，六年其逋[16]，逃归其国，而弃其家[17]，明年其死于高梁之虚[18]。’”及惠公在秦，曰：“先君若从史苏之占，吾不及此夫。”韩简侍，曰：“龟，象也[19]；筮，数也[20]。物生而后有象，象而后有滋[21]，滋而后有数。先君之败德，及可数乎[22]？史苏是占，勿从何益[23]？《诗》曰：‘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僔沓背憎，

职竞由人[24]。’”

【注释】

[1]筮嫁：出嫁时进行占筮。

[2]《归妹》䷵：卦名，《兑》下《震》上。之：变为。《睽（kuí）》䷥：卦名，《兑》下《离》上。

[3]史苏：晋献公之时的占卜官。

[4]繇：占辞。

[5]刲（kuī）：刺。

[6]衁（huāng）：血。

[7]无贶（kuàng）：无实，无所得。贶，赐予。

[8]西邻：指秦国。责言：指责的话。

[9]《归妹》之《睽》，犹无相也：此二句从卦名来讲，“归妹”是嫁女之意，“睽”是隔绝之意，所以《归妹》变为《睽》，是婚姻走向绝交，是没有帮助的。相，助。

[10]《震》之《离》，亦《离》之《震》：《归妹》卦是《兑》下《震》上；《睽》卦是《兑》下《离》上。《归妹》之《睽》就等于《震》变《离》，而《震》变《离》和《离》变《震》是一样的。

[11]为雷为火，为嬴败姬：《震》代表雷，《离》代表火，是晋国的象征，也是火气太盛的象征。火盛是女子嫁后反害其娘家的预兆，所以说“为嬴败姬”。嬴，秦国姓。姬，晋国姓。

[12]车说其𫐄（fù）：《说卦》云，《震》为车，《兑》为毁折，故谓“车脱其𫐄”。说，通“脱”。𫐄，车厢下面钩住车轴的木头。

[13]宗丘：即韩原。

[14]孤：孤绝。

[15]弧：弓。

[16]侄其从姑，六年其逋（bū）：意为太子圉是伯姬侄子，二年后即鲁僖公十七年，太子圉入秦为人质，因此说“侄其从姑”；僖公二十二年圉逃归本国，所以是“六年其逋”。逋，逃亡。

[17]弃其家：弃其家犹言弃其妻。圉在秦娶秦穆公女儿怀嬴，逃回时怀嬴留在秦没有回晋国，因此说“弃其家”。

[18]明年其死于高梁之虚：以上几句是卜筮之辞，是预言，其实是事后追记的。高梁，晋地，在今山西临汾东北。

[19]龟，象也：用龟甲来占卜，吉凶表现在形象上。象，指火灼龟甲之后裂纹的形象。

[20]筮，数也：用蓍草占筮，吉凶表现在数目上。数，筮草成卦所得的数目。

[21]滋：滋生，长。

[22]及可数：倒装句，即“数可及”。

[23]勿：语首助词，无义。

[24]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僔沓（zǔn　　tà）背憎，职竞由人：引《诗》见《诗经·小雅·十月之交》。孽，妖孽。僔沓，指在一起热烈谈论。僔，聚语。沓，杂沓。背憎，背地里互相憎恨。职，语助词。竞，通“竟”。终究。

【译文】

当初，晋献公为了嫁伯姬给秦国曾经占筮过，得到《归妹》卦变成《睽》卦。史苏占卜说：“不吉利啊！爻辞说：‘男人刺羊而没有血，女子提着筐而没东西装，这是做事而无所得。’西边的邻国责备下来，晋国无法应付。《归妹》变成《睽》，说明没有人帮忙。《震》卦变成《离》卦，也就是《离》卦变成《震》卦。‘《震》是雷，《离》是火。又是雷又是火，姓嬴的将打败姓姬的。战车将脱落车輹，大火将烧掉军旗，不利于出师，必将败于宗丘。《归妹》嫁女，《睽》卦孤单，敌人将张弓向自己进攻，侄儿跟随着姑姑，六年之后才会逃回自己的国家，但是将抛弃自己的妻室，第二年将死在高梁的废墟上。’”到了晋惠公被俘在秦国时，说：“先君当初如果听从了史苏的占卜，我也不会落到这个地步了。”韩简随侍在旁，说：“龟甲，是用形象来占卜的；筮草，是凭数目来占筮的。事物要先生成，才有形象，有形象之后才能演变，演变以后才有数目。先君所做败德之事太多了，难道数得完吗？史苏的占卜，就是听从了又有什么好处？《诗》里面说：‘下民的罪孽，不是自天而降的。当面谈笑奉承，背后相互憎恨，这终究是人为的

啊。’”

15.5　震夷伯之庙，罪之也，于是展氏有隐慝焉[1]。

【注释】

[1]隐慝：隐恶。

【译文】

雷击夷伯庙，是降罪于他，从这里可以知道展氏有隐匿的罪恶。

15.6　冬，宋人伐曹，讨旧怨也[1]。

【注释】

[1]旧怨：指鲁庄公十四年曹与齐、陈伐宋，此乃旧怨。

【译文】

冬，宋国人攻打曹，是要讨伐过去的怨恨。

15.7　楚败徐于娄林，徐恃救也[1]。

【注释】

[1]恃救：等待齐国等诸侯国去救援。

【译文】

楚人在娄林打败徐国，因为徐国在等待救援。

15.8　十月，晋阴饴甥会秦伯，盟于王城。秦伯曰：“晋国和乎[1]？”对曰：“不和。小人耻失其君而悼丧其亲[2]，不惮征缮以立圉也[3]，曰：‘必报仇，宁事戎狄。’君子爱其君而知其罪[4]，不惮征缮以待秦命[5]，曰：‘必报德，有死无二[6]。’以此不和。”秦伯曰：“国谓君何？”对曰：“小人戚，谓之不免[7]；君子恕[8]，以为必归。小人曰：‘我毒秦[9]，秦岂归君？’君子曰：‘我知罪矣，秦必归君。贰而执之[10]，服而舍之。德莫厚焉，刑莫威焉[11]！服者怀德，贰者畏刑，此一役也，秦可以霸。纳而不定[12]，废而不立，以德为怨，秦不其然[13]！’”秦伯曰：“是吾心也。”改馆晋侯[14]，馈七牢焉[15]。

【注释】

[1]和：团结一致。

[2]失其君：指惠公被俘。丧其亲：指将士战死。

[3]不惮：不怕。

[4]知其罪：了解惠公的错误。

[5]待秦命：等待秦国送惠公回国的命令。

[6]死无二：死无二心。

[7]不免：指秦君不肯赦免惠公。

[8]恕：宽恕。

[9]毒秦：害苦了秦。

[10]贰而执之：心怀二心，就俘虏他。

[11]威：威严。

[12]纳而不定：既送惠公回国，又不能使他安定君位。

[13]不其然：不会这样。

[14]馆：作动词，安置在宾馆。

[15]馈七牢：即待之以诸侯之礼，准备送他回国。馈，赠送。牢，牛、羊、猪各一头为一牢。

【译文】

十月，晋国的阴饴甥会见秦穆公，并在王城订立盟约。秦穆公问：“晋国内和睦吗？”阴饴甥回答说：“不和睦。小人因失去国君而感到耻辱，又哀悼亲人的战死，不怕征税和整顿武备之劳以立太子圉，说：‘宁可事奉戎狄，也一定要报仇。’君子爱他的国君了解他的错误，不辞征税和整顿武备的劳苦以等待秦国送回国君的命令，说：‘一定要报答秦国的恩德，死也不敢有二心。’所以说不和睦。”秦穆公又问：“晋人会认为秦国将如何处置晋君呢？”阴饴甥回答说：“小人忧愁，认为秦国不会赦免国君；君子宽恕，认为国君必定会回来。小人说：‘我们害苦了秦国，秦国岂能让国君回来？’君子说：‘我们知罪了，

秦国必定会让国君回来。心怀二心，便俘虏他；既已服罪，便放了他。德行没有比这个更宽厚的，刑罚也没有比这更威严的了。这样，服罪的怀念秦国的恩德，有二心的害怕受刑罚，这一仗，秦国可以成为诸侯霸主。当初贵国送国君回国，又不能使他安于君位，或者废了他又不立新君，使当初的恩德反变成怨恨，秦国必不会这样做的吧！”秦穆公又说：“这可是说到我的心坎上了。”于是改变态度，将晋惠公安置到宾馆里，并赠送了牛、羊、猪各七头。

蛾析谓庆郑曰：“盍行乎[1]？”对曰：“陷君于败[2]，败而不死，又使失刑[3]，非人臣也。臣而不臣，行将焉入？”十一月，晋侯归。丁丑[4]，杀庆郑而后入。

【注释】

[1]盍：何不。行：逃走。

[2]陷君于败：谓惠公呼救而不救，又因使韩简救惠公而失秦伯。

[3]失刑：当受刑罚而逃走，使晋不得罚之。

[4]丁丑：二十九日。

【译文】

蛾析对庆郑说：“你何不逃走呢？”庆郑回答说：“是我使国君陷于失败，失败了自己又没有殉国，如果再逃走，使国君无法施行刑罚，那就更失人臣之道了。做人臣子而有失人臣之道，即使逃走，又能逃到哪里去？”十一月，晋惠公回国。二十九日，惠公杀了庆郑然后才进入国

都。

是岁，晋又饥，秦伯又饩之粟[1]，曰："吾怨其君，而矜其民[2]。且吾闻唐叔之封也[3]，箕子曰[4]：'其后必大。'晋其庸可冀乎[5]？姑树德焉，以待能者[6]！"

【注释】

[1]饩（xì）：赠送。

[2]矜：哀怜。

[3]唐叔：武王之子，成王时始封于晋，为晋始祖。

[4]箕子：殷纣王的叔父。

[5]其庸：难道。冀：希望得到，图谋它。

[6]能者：有才能的人。

【译文】

这一年，晋国又发生饥荒，秦穆公又送给他们粮食，说："我怨恨他们的国君，但哀怜他的百姓。再说我听说唐叔受封的时候，箕子曾说过：'唐叔的后代必定会强大。'晋国难道是可以随便得到的吗？我姑且多树立德行，以等待有才能的人。"

于是秦始征晋河东[1]，置官司焉[2]。

【注释】

[1]征：赋税，此作动词，征收赋税。河东：黄河之东，即“东尽虢略，南及华山，内及解梁城”者，地当在今山西、河南两省境内。

[2]置官司：设置官吏，负责管理。

【译文】

从这时候起，秦国开始在黄河以东征收赋税，设置官吏，负责管理。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戊申朔[1]，陨石于宋五。是月，六鹢退飞[2]，过宋都。

16.2　三月壬申[3]，公子季友卒[4]。

16.3　夏四月丙申[5]，鄫季姬卒[6]。

16.4　秋七月甲子[7]，公孙兹卒[8]。

16.5　冬十有二月，公会齐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邢侯、曹伯于淮[9]。

【注释】

[1]十有六年：鲁僖公十六年当周襄王九年，前644。

[2]鹢（yì）：鸟名。

[3]壬申：二十五日。

[4]公子季友：鲁国大臣，又称季子，成季，执鲁国之政十六年。参见闵公元年《经》《传》。

[5]丙申：二十日。

[6]鄫季姬：鲁国女子嫁给鄫国为夫人者。

[7]甲子：十九日。

[8]公孙兹：即鲁国的叔孙戴伯。

[9]淮：地名，在今江苏盱眙。

【译文】

鲁僖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初一，在宋国有五颗陨石从天上坠落。这个月，六只鹢鸟后退着飞过宋国的国都。

三月二十五日，公子季友去世。

夏四月二十日，鄫国季姬去世。

秋七月十九日，公孙兹去世。

冬十二月，僖公在淮地与齐桓公、宋襄公、陈穆公、卫文公、郑文公、许僖公、邢侯、曹共公相会。

【传】

16.1　十六年春，陨石于宋五，陨星也[1]。六鹢退飞过宋都，风也[2]。周内史叔兴聘于宋[3]，宋襄公问焉，曰："是何祥也[4]？吉凶焉在[5]？"对曰："今兹鲁多大丧[6]，明年齐有乱[7]，君将得诸侯而不终[8]。"退而告人曰："君失问[9]。是阴阳之事，非吉凶所生也[10]。吉凶由人，吾不敢逆君故也。"

【注释】

[1]陨星：坠落之星，实即陨石。

[2]风也：此解释“退飞”，是因为风太大。

[3]内史：史官，名叔兴。

[4]祥：吉凶的征兆。

[5]焉在：将发生在哪里。

[6]今兹：今年。鲁多大丧：今年鲁国有季友、公孙兹之死，所以说大丧。

[7]明年齐有乱：明年齐桓公死，孝公奔宋。

[8]君将得诸侯而不终：意指宋襄公图霸，最终却不能成功。

[9]失问：问得不恰当，不得体。

[10]是阴阳之事，非吉凶所生也：指陨石与六鹢之事是宇宙阴阳之气所产生的，非关人事吉凶。

【译文】

鲁僖公十六年春，在宋国有五颗陨石从天上坠落，那是坠落的星星。六只鹢鸟倒退着飞过宋国的都城，是风太大的缘故。周朝内史叔兴到宋国聘问，宋襄公问此事，说：“这是什么样的预兆啊？吉凶将出现在哪里？”叔兴回答说：“今年鲁国多大的丧事，明年齐国有内乱，国君你将得到诸侯支持却不能成功。”叔兴退出去后告诉别人说：“宋君问得

不得体。这是阴阳的事情，非与人事吉凶有关。吉凶是由人事来定的，我只是不好违背国君之意才这样回答。”

16.2　夏，齐伐厉不克，救徐而还[1]。

【注释】

[1]齐伐厉不克，救徐而还：上年秋齐伐厉国以救徐，此再伐厉以救援徐国。

【译文】

夏，齐国攻打厉国，没有攻下，救援徐国后班师回国。

16.3　秋，狄侵晋，取狐、厨、受铎[1]，涉汾，及昆都[2]，因晋败也[3]。

【注释】

[1]狐、厨、受铎：三地都在山西汾水西的襄汾一带。

[2]昆都：在今山西临汾南。

[3]晋败：指晋国韩原之败。

【译文】

秋，狄人入侵晋国，攻入狐、厨、受铎三地，渡过汾水，到达昆

都。因为晋国在韩原打败，因此入侵。

16.4　王以戎难告于齐[1]，齐征诸侯而戍周[2]。

【注释】

[1]王以戎难告于齐：僖公十一年夏，诸戎攻打京师，此后戎人常来骚扰。

[2]征：此指调集。

【译文】

周王把戎人入侵的灾难告诉齐国，齐国征集诸侯军队戍守京城。

16.5　冬，十一月乙卯[1]，郑杀子华[2]。

【注释】

[1]乙卯：十二日。

[2]子华：太子华。宁母之盟，子华请齐国杀泄氏等三族，齐国拒绝。子华因此得罪于郑。事见僖公七年《传》。

【译文】

冬，十一月十二日，郑国杀了太子华。

16.6　十二月会于淮，谋鄫[1]，且东略也[2]。城鄫，役人病[3]。有夜登丘而呼曰[4]：“齐有乱。”不果城而还[5]。

【注释】

[1]谋鄫：淮夷侵凌鄫国，因此齐国与诸侯会于淮，商量救鄫国。

[2]东略：攻打东方。

[3]病：疲困。

[4]有：或，有人。

[5]不果城：未筑完城。役人不堪劳苦，对筑城不满，一哄而散。

【译文】

十二月诸侯在淮会合，商量救鄫国之事，并准备攻打东方。在鄫国筑城，服劳役的人困苦不堪。夜里有人登上小山高呼说：“齐国有动乱！”没有筑完城就都回国了。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1]，齐人、徐人伐英氏[2]。

17.2　夏，灭项[3]。

17.3　秋，夫人姜氏会齐侯于卞[4]。

17.4　九月，公至自会[5]。

17.5　冬十有二月乙亥[6]，齐侯小白卒[7]。

【注释】

[1]十有七年：鲁僖公十七年当周襄王十年，前643。

[2]英氏：偃姓国，在今安徽金寨东南。

[3]项：国名，在今河南项城。

[4]卞：鲁地，在今山东泗水东。

[5]至自会：因鲁军灭项，僖公被齐扣留，后才放回。详见《传》文。

[6]乙亥：初八。

[7]小白：齐桓公。

【译文】

鲁僖公十七年春，齐国、徐国人攻打英氏。

夏，灭了项国。

秋，鲁国夫人姜氏在卞地会见齐桓公。

九月，僖公从淮地的会见返回。

冬十二月初八，齐桓公小白去世。

【传】

17.1　十七年春，齐人为徐伐英氏，以报娄林之役也[1]。

【注释】

[1]报娄林之役：僖公十五年，楚败徐于娄林。英氏是楚的盟国，可能参加了娄林之役。

【译文】

鲁僖公十七年春，齐国因为徐国的缘故攻打英氏，以报复娄林的战役。

17.2　夏，晋大子圉为质于秦，秦归河东而妻之[1]。

【注释】

[1]秦归河东而妻之：僖公十五年，秦征河东且置官司，现将河东之地还晋，并嫁女给太子圉。

【译文】

夏，晋太子圉到秦国作人质，秦国归还河东之地并嫁女给太子圉。

惠公之在梁也[1]，梁伯妻之。梁嬴孕[2]，过期[3]，卜招父与其子卜之[4]。其子曰："将生一男一女。"招曰："然。男为人臣，女为人妾[5]。"故名男曰圉，女曰妾[6]。及子圉西质[7]，妾为宦女焉[8]。

【注释】

[1]惠公之在梁：惠公奔梁在僖公六年，这里补叙前事。

[2]梁嬴：惠公所娶梁伯女儿。

[3]过期：超过十个月还未生。

[4]卜招父：梁国太卜。

[5]男为人臣，女为人妾：臣、妾本义为奴婢。

[6]名男曰圉，女曰妾：圉指养马奴隶。惠公给男孩取名叫圉，女孩取名叫妾，是想借此来消除不祥。

[7]西质：即质于秦。

[8]宦女：妾媵。

【译文】

晋惠公在梁国的时候，梁伯把女儿嫁给他。梁嬴怀孕，过了分娩期还未生。卜招父和他的儿子占卜。他的儿子说："梁嬴将生一男一女。"招父说："是的。男的将做人家的奴仆，女的将做人家的奴婢。"所以把男的叫作圉，女的叫作妾。后来子圉去秦国做人质，妾在秦国做了侍女。

17.3 师灭项。淮之会[1]，公有诸侯之事，未归，而取项[2]。齐人以为讨[3]，而止公[4]。

【注释】

[1]淮之会：在去年冬十二月。

[2]公有诸侯之事，未归，而取项：僖公参加淮之会，未归，鲁军就灭了项国。

[3]以为讨：以为是僖公下命令进攻。

[4]止：留，扣留。

【译文】

鲁国军队灭了项国。淮地会盟时，僖公因参加诸侯会盟，未回来，而鲁军就占领了项国。齐人认为是僖公下令灭项，因此扣留了僖公。

17.4　秋，声姜以公故[1]，会齐侯于卞。九月，公至。书曰：“至自会。”犹有诸侯之事焉[2]，且讳之也[3]。

【注释】

[1]声姜：僖公夫人，齐侯女。

[2]犹有：尚有，指事情未完。

[3]讳之：讳言僖公被扣留，所以《春秋》记作“至自会”。

【译文】

秋，声姜因为僖公的缘故，在卞地会见齐桓公。九月，僖公回国。《春秋》记作“至自会”。这是因为淮之会还没结束，且讳言被扣留。

17.5　齐侯之夫人三：王姬，徐嬴，蔡姬，皆无子。齐侯好内[1]，多内宠[2]，内嬖如夫人者六人[3]：长卫姬，生武孟[4]；少卫姬，生惠公[5]；郑姬，生孝公[6]；葛嬴，生昭公[7]；密姬，生懿公[8]；宋华子[9]，生公子雍。公与管仲属孝公于宋襄公[10]，以为大子。雍巫有宠于卫共姬[11]，因寺人貂以荐羞于公[12]，亦有宠[13]，公许之立武孟[14]。管仲卒，五公子皆求立[15]。冬十月乙亥[16]，齐桓公卒。易牙入，与寺人貂因内宠以杀群吏[17]，而立公子无亏。孝公奔宋。十二月乙亥[18]，赴[19]。辛巳[20]，夜殡[21]。

【注释】

[1]内：指妇女。

[2]内宠：国君宠爱的人。

[3]内嬖：同“内宠”。如夫人：如同夫人，后用以称妾。

[4]长卫姬，生武孟：长卫姬，卫姬有二，所以分长少。武孟，公子无亏，武孟是其字。

[5]惠公：公子元。

[6]孝公：公子昭。

[7]昭公：公子潘。

[8]懿公：公子商人。

[9]宋华子：宋国华氏之女。

[10]属：托付。

[11]雍巫：即易牙。雍，通“饔”。古代掌烹饪之官。卫共姬：长卫姬。

[12]因：通过。寺人貂：竖刁。荐：进献。羞：精美的食品。

[13]亦有宠：指易牙、寺人貂等也受宠。《史记·齐太公世家》云：“管仲病，桓公问曰：‘群臣谁可相者？’管仲曰：‘知臣莫如君。’公曰：‘易牙如何？’对曰：‘杀子以适君，非人情，不可。’公曰：‘开方如何？’对曰：‘倍亲以适君，非人情，难近。’公曰：‘竖刀如何？’对曰：‘自宫以事君，非人情，难

亲。'管仲死，而桓公不用管仲言，卒近用三子，三子专权。"

[14]公许之立武孟：武孟为长卫姬所生，因此长卫姬和雍巫等请求立其为太子。

[15]五公子皆求立：孝公已立为太子，但非嫡长子，所以五人都求立。

[16]乙亥：初七。

[17]内宠：指六位如夫人。群吏：诸大夫。

[18]乙亥：初八。

[19]赴：同"讣"。发讣告。

[20]辛巳：十四日。

[21]夜殡：夜间入殓。沈钦韩《补注》曰："按礼，殡于日出时，言夜殡，明其非常。"按，自卒至殡已过了六十七日。《史记·齐太公世家》云："及桓公卒，遂相攻，以故宫中空，莫敢棺。桓公尸在床上六十七日，尸虫出于户。……辛巳夜，敛殡。"

【译文】

齐桓公的三个夫人：王姬、徐嬴、蔡姬，都没有儿子。齐桓公喜欢女色，有很多内宠，宫内被宠爱如同夫人的有六人：长卫姬，生了武孟；少卫姬，生了惠公；郑姬，生了孝公；葛嬴，生了昭公；密姬，生了懿公；宋华子，生了公子雍。齐桓公和管仲把孝公托付给宋襄公，立为太子。雍巫受长卫姬的宠信，通过寺人貂进献了精美的食品给齐桓

公，因此也受到宠信。齐桓公答应立武孟为太子。管仲死后，五个公子都求立为太子。冬十月初七，齐桓公死去。易牙进入宫中，和寺人貂依靠那些内宠杀了诸大夫，而立了公子无亏。孝公逃奔到宋国。十二月初八，发出讣告。十四日，夜里将齐桓公入殓。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1]，宋公、曹伯、卫人、邾人伐齐[2]。

18.2　夏，师救齐[3]。

18.3　五月戊寅[4]，宋师及齐师战于甗[5]，齐师败绩。

18.4　狄救齐。

18.5　秋八月丁亥[6]，葬齐桓公。

18.6　冬，邢人、狄人伐卫。

【注释】

[1]十有八年：鲁僖公十八年当周襄王十一年，前642。

[2]宋公、曹伯、卫人、邾人伐齐：宋襄公为护送齐孝公回国，因此召集诸侯伐齐。

[3]师：鲁师。

[4]戊寅：十四日。

[5]甗（yǎn）：齐地，在今山东济南附近。

[6]丁亥：八月无丁亥日，恐《经》文记日有误。

【译文】

鲁僖公十八年春周历正月，宋襄公、曹共公、卫国人、邾国人一起攻打齐国。

夏，鲁国的军队救援齐国。

五月十四日，宋军和齐军在甗地开战，齐军打败了。

狄人救援齐军。

秋八月丁亥日，安葬齐桓公。

冬，邢国人、狄人攻打卫国。

【传】

18.1　十八年春，宋襄公以诸侯伐齐[1]。三月，齐人杀无亏[2]。

【注释】

[1]以：率领。

[2]齐人杀无亏：宋襄公以兵护送齐太子昭（孝公）回国，齐人恐惧，杀无亏。

【译文】

鲁僖公十八年春，宋襄公率诸侯攻打齐国。三月，齐国人杀了无亏。

18.2　郑伯始朝于楚[1]，楚子赐之金[2]，既而悔之，与之盟曰：“无以铸兵[3]。”故以铸三钟。

【注释】

[1]郑伯始朝于楚：齐桓公一死，郑国就亲附楚国。

[2]楚子：楚成王。金：铜。

[3]铸兵：铸造兵器。

【译文】

郑文公初次到楚国朝见，楚成王赐给他很多铜，不久又后悔了，于是和郑国人盟誓说：“不要用它来铸造兵器！”所以郑国人就铸造了三座钟。

18.3　齐人将立孝公，不胜[1]，四公子之徒遂与宋人战[2]。夏五月，宋败齐师于甗[3]，立孝公而还。

【注释】

[1]不胜：挡不住。指挡不住四公子一伙人的反对。

[2]遂与宋人战：孝公逃到宋国，四公子一伙便与宋军作战。

[3]齐师：此齐师实际上是四公子一伙人。

【译文】

齐国人准备立孝公，挡不住四公子一伙人，四公子一伙与宋军作战。夏五月，宋军在甗地打败齐人，立了孝公回国。

秋八月，葬齐桓公。

【译文】

秋八月，安葬齐桓公。

18.4　冬，邢人、狄人伐卫，围菟圃[1]。卫侯以国让父兄子弟及朝众[2]，曰：“苟能治之，燬请从焉[3]。”众不可，而后师于訾娄[4]。狄师还。

【注释】

[1]菟圃：卫地，在今河南长垣。

[2]卫侯：卫文公。让：让位。朝众：指朝廷上的人。

[3]燬（huǐ）：卫文公名。

[4]师：摆开阵势，准备迎战。訾（zī）娄：在今河南滑县西南。

【译文】

冬，邢人、狄人一起攻打卫国，包围了菟圃。卫文公想把君位让给父兄子弟和其他人，说：“谁如果能治理好国家，我就让位并服从他。”大家不同意，于是就在訾娄摆开阵势。狄人的军队于是退回去了。

18.5　梁伯益其国而不能实也[1]，命曰新里[2]，秦取之[3]。

【注释】

[1]益其国：开拓了疆土。不能实：不能把百姓迁入充实其地。

[2]新里：在今陕西澄县东北。

[3]秦取之：此与下“十九年春遂城而居之”本为一体，为后人割裂分为二。

【译文】

梁国国君开拓了疆土却不能把百姓迁进去，他把新的国土命名为“新里”，但被秦国占领了。

十九年

【经】

19.1　十有九年春王三月[1]，宋人执滕子婴齐[2]。

19.2　夏六月，宋公、曹人、邾人盟于曹南[3]。

19.3　鄫子会盟于邾[4]。己酉[5]，邾人执鄫子，用之[6]。

19.4　秋，宋人围曹[7]。

19.5　卫人伐邢[8]。

19.6　冬，会陈人、蔡人、楚人、郑人盟于齐。

19.7　梁亡。

【注释】

[1]十有九年春：鲁僖公十九年当周襄王十二年，前641。

[2]滕子：即滕宣公，滕国国君，名婴齐。

[3]曹南：曹国南部边境。

[4]鄫子会盟于邾：鄫子未赶上曹南之盟，因此会盟于邾。

[5]己酉：二十一日。

[6]用之：杀了他用以祭祀。

[7]宋人围曹：曹南之盟，曹人未尽地主之谊，宋襄公怒而伐曹。

[8]伐邢：卫人报复上年菟圃之围。

【译文】

鲁僖公十九年春周历三月，宋国人抓走了滕国国君婴齐。

夏六月，宋襄公、曹国人、邾国人在曹南会盟。

鄫子在邾国结盟。二十一日，邾国人抓住鄫子，杀了他用以祭祀。

秋，宋国围攻曹国。

卫国人攻打邢国。

冬，僖公与陈国、蔡国、楚国、郑国的使者会见，并在齐国结盟。

梁国灭亡。

【传】

19.1　十九年春，遂城而居之。

【译文】

鲁僖公十九年春，秦国人在新里筑了城并居住在那里。

19.2　宋人执滕宣公。

【译文】

宋国人拘捕了滕国国君滕宣公。

19.3　夏，宋公使邾文公用鄫子于次睢之社[1]，欲以属东夷[2]。司马子鱼曰[3]：“古者六畜不相为用[4]，小事不用大牲，而况敢用人乎？祭祀以为人也。民，神之主也。用人，其谁飨之[5]？齐桓公存三亡国以属诸侯[6]，义士犹曰薄德[7]。今一会而虐二国之君[8]，又用诸淫昏之鬼[9]，将以求霸，不亦难乎？得死为幸[10]。

【注释】

[1]邾文公：即邾子。名蘧蒢。次睢：地名，在今江苏徐州铜山区附近。社：土地神。此指社祭。

[2]以属东夷：以此使东夷诸国来归属。

[3]司马子鱼：公子目夷。

[4]六畜不相为用：如祭马神则不用马作牺牲。此意指社祭不应用人。六畜，马、牛、羊、豕、犬、鸡。

[5]飨：通“享”。

[6]齐桓公存三亡国以属诸侯：鲁、卫、邢三国，皆因内乱或外患而靠齐桓公援助才得以转危为安，亡而复存。《国语·齐语》

云："桓公忧天下诸侯，鲁有夫人、庆父之乱，二君弑死，国绝无嗣。桓公闻之，使高子存之。狄人攻邢，桓公筑夷仪以封之。狄人攻卫，卫人出庐于曹，桓公城楚丘以封之。天下诸侯称仁焉，是故诸侯归之。"三亡国，指鲁、卫、邢三国。

[7]义士：有义之人。薄德：德不厚。

[8]一会：指曹南之会。虐二国之君：指执滕宣公和用鄫子于次睢之社。

[9]淫昏之鬼：指睢人之社。

[10]得死：善终。子鱼预言宋襄公能善终就不错了。

【译文】

夏，宋襄公让邾文公杀死鄫子并用来祭祀次睢的土地神，想以此使东夷各国来归附。司马子鱼说："古人六种牲畜不能互相用来祭祀，小祭祀不用大牺牲，何况用人呢？祭祀本来是为了人的。百姓，是神的主人。用人祭祀，有谁来享用啊？齐桓公保存了三个已灭亡的国家来使诸侯归附，义士还说他是德薄。现在一次会盟就伤害了两国的国君，又杀人祭昏邪的鬼神，这样想称霸诸侯，不是很困难吗？能善终就算幸运了。"

19.4　秋，卫人伐邢，以报菟圃之役。于是卫大旱[1]，卜有事于山川[2]，不吉。甯庄子曰[3]："昔周饥，克殷而年丰[4]。今邢方无道，诸侯无伯[5]，天其或者欲使卫讨邢乎？"从之，师兴而雨[6]。

【注释】

[1]于是：此时。

[2]卜有事于山川：占卜祭祀山川。

[3]甯庄子：名速，卫大夫。

[4]年丰：年成好，收成丰足。

[5]无伯：此时齐桓公已死，无霸主。伯，通“霸”。

[6]师兴而雨：军队刚集结就下雨。

【译文】

秋，卫国人攻打邢国，以报复菟圃之役。此时卫国大旱，为祭祀山川进行占卜时，卦象显示不吉利。甯庄子说：“过去周发生饥荒，打败了殷商后就丰收了。现在邢国无道，诸侯无霸主，老天或许是要让卫国讨伐邢国吧？”卫军听从了他的话，军队刚集结就下雨了。

19.5　宋人围曹，讨不服也[1]。子鱼言于宋公曰：“文王闻崇德乱而伐之[2]，军三旬而不降[3]，退修教而复伐之[4]，因垒而降[5]。《诗》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6]。’今君德无乃犹有所阙[7]，而以伐人，若之何？盍姑内省德乎[8]？无阙而后动[9]。”

【注释】

[1]不服：曹不服于宋国。

[2]崇：古国名，在今西安鄠邑区东，崇侯虎为君时，被周文王所灭。

[3]军三旬：军队攻了三十天。

[4]退：退兵。修教：修明教化。

[5]因垒而降：与上“军三旬不降”为对比。因垒，靠着原来的工事，指文王未增修工事。垒，指工事。

[6]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诗见《诗经·大雅·思齐》。刑，通“型”。典范，此作动词。寡妻，嫡妻。至于兄弟，推及到兄弟。御，治理。

[7]无乃：恐怕。阙：缺误，疏失。

[8]盍：何不。省（xǐng）德：反思一下自己的德行。

[9]动：动兵。

【译文】

宋国人围攻曹国，是因曹国不服宋国。子鱼对宋襄公说：“文王听说崇国国内德行混乱，于是讨伐它，军队攻了三十天而崇军不投降。文王就退兵回去，修明教化然后再攻打。文王靠着原来的工事进攻，崇国人就投降了。《诗》里说：‘先给嫡妻作典范，再推及到兄弟，以此来治理一家一国。’现在国君您的德行恐怕还有所欠缺，就要攻打别人，怎么可能呢？您何不先退兵，反思一下自己的德行，没有欠缺再动兵吧。”

19.6　陈穆公请修好于诸侯[1]，以无忘齐桓之德。冬，盟于齐，修桓公之好也[2]。

【注释】

[1]修好：重修友好关系。

[2]修桓公之好：此次盟会，由陈国建议，实为想结成一个与宋对抗的联盟。

【译文】

陈穆公请在诸侯中间重修友好关系，以不忘记齐桓公的德行。冬，诸侯盟会于齐国，以重修齐桓公建立的友好关系。

19.7　梁亡，不书其主[1]，自取之也。初，梁伯好土功[2]，亟城而弗处[3]，民罢而弗堪[4]，则曰："某寇将至。"乃沟公宫[5]，曰："秦将袭我[6]。"民惧而溃，秦遂取梁。

【注释】

[1]不书其主：《春秋》不记载灭亡梁国的人。

[2]梁伯：梁国国君。好土功：喜欢大兴土木。

[3]亟城而弗处：多次兴建，又无人居住。亟，屡次。

[4]罢：疲惫。

[5]沟公宫：在国君所住的公室外挖深沟。

[6]秦将袭我：此句呼应上面“某寇将至”。

【译文】

梁国灭亡，《春秋》不记载灭梁的人，是因为梁国乃自取灭亡。当初，梁国国君喜欢大兴土木，多次建城建好后又没人居住，百姓疲惫不堪，于是说：“某某敌寇就要来了。”于是在国君住的宫室外挖深沟，有人说：“秦国将来偷袭我。”百姓害怕而溃逃，秦国于是占领了梁国。

二十年

【经】

20.1　二十年春[1]，新作南门[2]。

20.2　夏，郜子来朝[3]。

20.3　五月乙巳[4]，西宫灾[5]。

20.4　郑人入滑[6]。

20.5　秋，齐人、狄人盟于邢。

20.6　冬，楚人伐随。

【注释】

[1]二十年：鲁僖公二十年当周襄王十三年，前640。

[2]南门：鲁国都城南门，本名稷门。

[3]郜子：郜国国君。

[4]乙巳：二十三日。

[5]西宫：诸侯之宫有东宫、西宫、北宫。此西宫发生火灾。

[6]滑：国名。姬姓国，在今河南偃师。

【译文】

鲁僖公二十年春，重新建造鲁国南门。

夏，郜国国君来朝见。

五月二十三日，西宫发生火灾。

郑国入侵滑国。

秋，齐国和狄人在邢结盟。

冬，楚国攻打随国。

【传】

20.1　二十年春，新作南门。书，不时也[1]。凡启塞[2]，从时[3]。

【注释】

[1]不时：违反农时。此次作南门是已过冬至而兴土木，所以说“不时”。

[2]启塞：启，门户。塞，门闩。此“启、塞”都作动词，指修造门户和门闩。

[3]从时：符合农时。

【译文】

鲁僖公二十年春，重新修造南门。《春秋》记载此事，因违反农时。凡是修造城门和门闩，应不违农时。

20.2　滑人叛郑而服于卫。夏，郑公子士、泄堵寇帅师入滑[1]。

【注释】

[1]郑公子士、泄堵寇帅师入滑：滑地近郑，郑在所必争。公子士，郑文公之子。泄堵寇，郑国大夫。

【译文】

滑国背叛郑国而归附卫国。夏，郑国的公子士、泄堵寇率领军队入侵滑国。

20.3　秋，齐、狄盟于邢，为邢谋卫难也[1]。于是卫方病邢[2]。

【注释】

[1]为邢谋卫难：上一年卫伐邢。齐、狄会盟为策划救援邢国。

[2]病：担心，防备。明年狄为邢伐卫。

【译文】

秋，齐国、狄人在邢国结盟，是为邢国谋划如何对付卫国的入侵。从这时起卫国开始担心邢国的威胁。

20.4　随以汉东诸侯叛楚。冬，楚斗穀於菟帅师伐随，取成而还。君子曰：“随之见伐，不量力也。量力而动，其过鲜矣[1]。善败由己[2]，而由人乎哉？《诗》曰：‘岂不夙夜，谓行多露[3]。’”

【注释】

[1]鲜（xiǎn）：少。

[2]善败：成败。

[3]岂不夙夜，谓行多露：引《诗》见《诗经·国风·召南·行露》。君子引此诗是比喻有所畏惧则不动，要量力而动。夙夜，早夜，夜未尽天未明的时候。谓，通“畏”，害怕。行，路。

【译文】

随国率领汉水以东的诸侯国背叛楚国。冬，楚国的斗穀於菟率领军队攻打随国，取得随国人的合约后回师。君子说：“随国被讨伐，是自己不自量力啊。度量自己的力量后再行动，它的过失就少了。成败是由自己，难道是由别人吗？《诗》里说：‘哪里是不早点赶路，我是怕路上露水太多。’”

20.4　宋襄公欲合诸侯[1]，臧文仲闻之，曰：“以欲从人[2]，则可；以人从欲，鲜济[3]。”

【注释】

[1]欲合诸侯：想会合诸侯，其实是想当霸主。

[2]以欲从人：让自己的欲望服从别人。

[3]济：成功。

【译文】

宋襄公准备会合诸侯。臧文仲听到了，说："以自己的欲望去服从别人，可以；强迫别人服从自己的意愿，很少能成功。"

二十一年

【经】

21.1　二十有一年春[1]，狄侵卫[2]。

21.2　宋人、齐人、楚人盟于鹿上[3]。

21.3　夏，大旱。

21.4　秋，宋公、楚子、陈侯、蔡侯、郑伯、许男、曹伯会于盂[4]。执宋公以伐宋。

21.5　冬，公伐邾。

21.6　楚人使宜申来献捷[5]。

21.7　十有二月癸丑[6]，公会诸侯盟于薄[7]。释宋公。

【注释】

[1]二十有一年：鲁僖公二十一年当周襄王十四年，前639。

[2]狄侵卫：僖公十九年，卫伐邢，狄人为邢报复卫国。参见上年《传》。

[3]鹿上：宋地，在今山东巨野西南。

[4]盂：宋地，在今河南睢县。

[5]宜申：楚大夫斗宜申。献捷：进献战利品。

[6]癸丑：初十。

[7]诸侯：指楚子、陈侯等。薄：即亳，宋邑，在今河南商丘北。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一年春，狄人入侵卫国。

宋国人、齐国人、楚国人在鹿上结盟。

夏，大旱。

秋，宋襄公、楚成王、陈穆公、蔡庄公、郑文公、许僖公、曹共公在盂地会盟。抓了宋襄公并且攻打宋国。

冬，鲁僖公攻打邾国。

楚人派斗宜申来鲁国进献攻打宋国的战利品。

十二月初十，鲁僖公在薄地与诸侯会盟。释放了宋襄公。

【传】

21.1　二十一年春，宋人为鹿上之盟[1]，以求诸侯于楚[2]，楚人许之。公子目夷曰：“小国争盟，祸也。宋其亡乎，幸而后败[3]。”

【注释】

[1]为鹿上之盟：此盟乃宋襄公欲求称霸。

[2]求诸侯于楚：僖公十七年，齐桓公卒；十八年，郑始朝楚；十九年，楚又与陈、蔡、郑盟于齐，则此时部分中原诸侯已归附楚国。宋襄公要想称霸，需请求楚国支持，要求归附楚国的中原诸侯奉己为盟主。

[3]幸而后败：战败不亡算是幸运了。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一年春，宋国人和诸侯举行鹿上之盟，要求归附楚国的诸侯奉自己为盟主，楚人答应了。公子目夷说：“小国争当盟主，灾祸啊。宋恐怕会亡国！如果战败了而不亡，那是幸运了。”

21.2　夏，大旱。公欲焚巫尪[1]。臧文仲曰：“非旱备也[2]。修城郭、贬食、省用、务穑、劝分[3]，此其务也。巫尪何为？天欲杀之，则如勿生；若能为旱，焚之滋甚[4]。”公从之。是岁也，饥而不害[5]。

【注释】

[1]公欲焚巫尪（wāng）：僖公要烧死巫尪来求雨。这种习俗起源很早。巫，女巫，主持祈祷求雨。尪，指患骨骼弯曲症而面朝天的人。

[2]非旱备也：这不是防备旱灾的办法。

[3]贬食：节约饮食。省用：节省开支。务穑：致力于农业以救荒。劝分：劝有积蓄的人分施给别人。

[4]滋甚：更加厉害。

[5]不害：不伤害民众。

【译文】

夏，大旱。僖公准备烧死巫尪来求雨。臧文仲说："这不是防备大旱的办法。修好城郭、节约饮食、节省开支、致力农业、劝人施舍，这才是当务之急啊。巫尪能做什么？天如果要杀他们，则不如不要生他们；如果他们能造成旱灾，烧死他们旱灾更厉害。"僖公听从了他的话。这年，有饥荒而不伤害人。

21.3　秋，诸侯会宋公于盂。子鱼曰："祸其在此乎！君欲已甚，其何以堪之？"于是楚执宋公以伐宋[1]。

【注释】

[1]于是楚执宋公以伐宋：《史记·楚世家》云："宋襄公欲为盟会，召楚。楚王怒曰：'召我，我将好往袭辱之。'遂行，至盂，遂执辱宋公，已而归之。"

【译文】

秋，诸侯和宋襄公在盂会盟。子鱼说："祸患恐怕就在这里吧！国君的欲望太过分了，别人怎么受得了？"在这次盟会上，楚国抓住宋襄

公并攻打宋国。

21.4　冬，会于薄以释之[1]。子鱼曰：“祸犹未也[2]，未足以惩君。”

【注释】

[1]会于薄以释之：据《经》文，是鲁国从中调停，楚国才释放宋襄公。

[2]犹未：还未完。

【译文】

冬，诸侯在薄地相会并释放了宋襄公。子鱼说：“祸患还没有完结啊，还不足以惩罚国君。”

21.5　任、宿、须句、颛臾[1]，风姓也。实司大皞与有济之祀[2]，以服事诸夏[3]。邾人灭须句，须句子来奔，因成风也[4]。成风为之言于公曰：“崇明祀[5]，保小寡[6]，周礼也；蛮夷猾夏[7]，周祸也。若封须句，是崇皞、济而修祀，纾祸也[8]。”

【注释】

[1]任：国名，在今山东济宁。宿：国名，在今山东东平。须句：亦作“须朐（qú）”，国名，在山东东平。颛臾（zhuān yú）：在山东费县。以上几国都是风姓国。

[2]司：主持。大皞：亦作“太皓”“太昊”，传说中古代东夷族首领。一说太皞即帝喾。上述四国都是太皞后代。有济：济水。

[3]诸夏：周王室所分封的诸国。

[4]因成风：须句是成风娘家，所以须句子奔逃到鲁国。成风，庄公妾，僖公之母。

[5]崇：尊崇。明祀：即指太皞与济水之祀。

[6]保小寡：保护小国寡民，指须句。

[7]蛮夷：此指邾。邾国地近诸戎，故称其为蛮夷，有蔑视之意。猾：扰乱。

[8]纾祸：解除祸患。

【译文】

任、宿、须句、颛臾，都是风姓国。他们主持太皞和济水的祭祀，并服从侍奉中原诸国。邾国灭了须句，须句君逃奔到鲁国，因为须句是成风的娘家。成风为此对鲁僖公说：“尊崇对太皞和济水的祭祀，保护小国，这是周朝的礼仪；蛮夷的邾国扰乱诸夏，是周朝的祸患。如果封须句，就是尊崇对太皞和济水的祭祀，纾解祸患啊。”

二十二年

【经】

22.1　二十有二年春[1]，公伐邾，取须句。

22.2　夏，宋公、卫侯、许男、滕子伐郑[2]。

22.3　秋八月丁未[3]，及邾人战于升陉[4]。

22.4　冬十有一月己巳朔，宋公及楚人战于泓[5]，宋师败绩。

【注释】

[1]二十有二年：鲁僖公二十二年当周襄王十五年，前638。

[2]伐郑：郑国亲附楚国，所以宋襄公率诸侯攻打郑国。

[3]丁未：初八。

[4]升陉（xíng）：鲁地，今地不详。

[5]泓：水名，在今河南柘城北。

【译文】

鲁僖公二十二年春，僖公攻打邾国，夺取了须句。

夏，宋襄公、卫文公、许僖公、滕国君一起攻打郑国。

秋八月初八，和邾人在升陉作战。

冬十一月初一，宋襄公和楚国人在泓水作战，宋国军队大败。

【传】

22.1　二十二年春，伐邾，取须句，反其君焉[1]，礼也。

【注释】

[1]反其君：让其君返回须句。

【译文】

鲁僖公二十二年春，鲁国攻打邾国，夺取了须句，让须句国君返回须句，这是合于礼的。

22.2　三月，郑伯如楚。

【译文】

三月，郑文公到楚国去。

22.3　夏，宋公伐郑。子鱼曰：“所谓祸在此矣[1]。”

【注释】

[1]所谓祸在此矣：郑自齐桓公死后即归附楚国，今年又朝楚。宋公伐郑，即是与楚争霸，所以说祸在此。

【译文】

夏，宋襄公攻打郑国。子鱼说：“所说的祸患就在这里了。”

22.4　初，平王之东迁也[1]，辛有适伊川[2]，见被发而祭于野者[3]，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4]！其礼先亡矣。”秋，秦、晋迁陆浑之戎于伊川[5]。

【注释】

[1]平王之东迁：周平王东迁洛邑，在前770年，是为东周。

[2]辛有：周大夫。伊川：伊河所经之地，在今河南嵩县及伊川一带。

[3]被发而祭：此为夷狄之俗。被，同“披”。

[4]此其戎乎：指这里将成为戎人居住的地方。

[5]陆浑之戎：允姓之戎人，居于陆浑。陆浑在今甘肃敦煌西。

【译文】

当初，平王东迁的时候，辛有到伊川去，见到披散头发在野外祭祀的人，说：“等不到百年，这里将是戎人居住的地方了！因为它的礼仪已经先消亡了。”秋，秦国、晋国将陆浑的戎人迁到伊川。

22.5　晋大子圉为质于秦，将逃归，谓嬴氏曰[1]：“与子归乎？”对曰：“子，晋大子，而辱于秦[2]，子之欲归，不亦宜乎？寡君之使婢子侍执巾栉[3]，以固子也[4]。从子而归，弃君命也。不敢从，亦不敢言[5]。”遂逃归。

【注释】

[1]嬴氏：怀嬴。僖公十七年太子圉为质于秦，秦国将怀嬴嫁给他。

[2]辱：屈居，指为质于秦。

[3]婢子：妇人自己的卑称。侍执巾栉（zhì）：意为侍候你。巾，手巾。栉，梳子。

[4]固子：使子固，使你安心。

[5]不敢言：意为不敢泄密。

【译文】

晋太子圉在秦国做人质，准备逃回晋国，对怀嬴说：“和你一起回去吧？”怀嬴回答说：“你，是晋太子，而屈居于秦，你要回去，不是应该的吗？我们国君让贱妾来侍候你，是为了使你安心。我跟随你回去，是背弃了我们国君的命令。我不敢随你回去，也不敢泄露你的秘密。”太子圉于是逃归晋国。

22.6　富辰言于王曰[1]：“请召大叔[2]。《诗》曰：‘协比其邻，昏姻孔云[3]。’吾兄弟之不协，焉能怨诸侯之不睦[4]？”王说[5]。王子带自齐复

归于京师，王召之也[6]。

【注释】

[1]富辰：周大夫。

[2]大叔：王子带。王子带于僖公十二年逃奔齐国。

[3]协比其邻，昏姻孔云：引《诗》见《诗经·小雅·正月》。协，和谐。比，亲近。孔，很，甚。云，友好。

[4]不睦：指不服于周。

[5]说：同“悦”。

[6]王召之也：按，僖公十三年，仲叔湫曾说：“不十年，王弗召也。”至此应验。

【译文】

富辰对周襄王说：“请把太叔带召回来。《诗》里说：‘与邻居亲近团结，婚姻亲戚也甚为友好。’我们兄弟都不和谐，哪能埋怨诸侯不服宗周呢？”周襄王听了很高兴。王子带从齐国回到京师，是周襄王把他召回来的。

22.7　邾人以须句故出师。公卑邾[1]，不设备而御之[2]。臧文仲曰：“国无小，不可易也[3]。无备，虽众，不可恃也[4]。《诗》曰：‘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5]。’又曰：‘敬之敬之，天惟显思，命不易哉

[6]。'先王之明德，犹无不难也，无不惧也[7]，况我小国乎！君其无谓邾小。蜂虿有毒[8]，而况国乎？"弗听。八月丁未，公及邾师战于升陉，我师败绩。邾人获公胄[9]，县诸鱼门[10]。

【注释】

[1]卑：轻视。

[2]不设备：不防备。

[3]易：轻视。

[4]恃：依靠。

[5]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引《诗》见《诗经·小雅·小旻》。

[6]敬之敬之，天惟显思，命不易哉：引《诗》见《诗经·周颂·敬之》。敬，戒慎。显，明。思，语气词，无义。不易，即"难"。意谓做事必须认真严肃，天监临在上而无所不照，获得与保守天命极不容易。

[7]惧：戒惧。

[8]虿（chài）：蝎子类的毒虫。

[9]胄：头盔。

[10]县：悬挂。鱼门：邾国城门。

【译文】

邾国人因为须句的缘故而出兵攻鲁。鲁僖公轻视邾国，不设防就抵御邾国军队。臧文仲说：“国家无所谓小，不能轻视它。不设防，虽是人多，也不可靠。《诗》里说：‘战战兢兢，如同面对着深渊，如同行走在薄冰上。’又说：‘戒慎啊戒慎！上天光明普照，得天命不易啊！’以先王那样的美德，尚且会碰到困难，没有不戒惧的，何况我们小国呢。国君不要以为邾国小。蜂、虿虽小却有毒，而况国家呢？”僖公不听。八月初八，僖公和邾国军队在升陉作战，鲁军大败。邾国人缴获僖公的头盔，把它悬挂在鱼门上。

22.8　楚人伐宋以救郑。宋公将战，大司马固谏曰[1]：“天之弃商久矣[2]，君将兴之，弗可赦也已[3]。”弗听。

【注释】

[1]大司马：即下文的子鱼，宋公子目夷，时为大司马，掌管军队。固谏：坚决劝阻。固，或认为是人名，即公孙固。

[2]商：此指宋。宋本是商的后裔，商为周所灭。

[3]弗可赦：违天之罪是不可赦免的。

【译文】

楚国派兵进攻宋国以救援郑国。宋襄公准备应战。大司马坚决劝阻道：“上天抛弃我们已经很久了，您想复兴它，违背天意，恐怕不可赦免啊。”宋襄公不听。

冬十一月己巳朔，宋公及楚人战于泓。宋人既成列[1]，楚人未既济[2]。司马曰：“彼众我寡，及其未既济也，请击之。”公曰：“不可。”既济而未成列[3]，又以告。公曰：“未可。”既陈而后击之[4]，宋师败绩，公伤股[5]，门官歼焉[6]。

【注释】

[1]既成列：已经摆好阵势。

[2]既济：全部渡过泓水。

[3]成列：形成队列，排成行列。

[4]陈：同“阵”。军阵。此为动词，列好阵势。

[5]公伤股：《史记·楚世家》云：“射伤宋襄公。”股，大腿。

[6]门官：国君的亲兵。

【译文】

冬十一月初一，宋襄公和楚军在泓水边交战。宋国的军队已经列好了阵势，楚国的军队还没有完全渡过泓水。司马子鱼劝宋襄公说：“楚军人多，我军人少，趁他们还没有全部渡过河，赶紧下令进攻。”宋襄公说：“不可以。”楚军渡过河还未摆成阵势，司马子鱼又劝宋襄公进攻，宋襄公说：“还是不可以。”等到楚人摆好阵势，宋襄公才下令进攻，结果宋军大败，宋襄公自己也大腿受了伤，亲兵全部被杀死。

国人皆咎公[1]。公曰："君子不重伤[2]，不禽二毛[3]。古之为军也，不以阻隘也[4]。寡人虽亡国之余，不鼓不成列[5]。"子鱼曰："君未知战。勍敌之人[6]，隘而不列[7]，天赞我也。阻而鼓之[8]，不亦可乎？犹有惧焉。且今之勍者，皆吾敌也。虽及胡耇[9]，获则取之，何有于二毛[10]？明耻教战[11]，求杀敌也。伤未及死，如何勿重？若爱重伤，则如勿伤；爱其二毛，则如服焉[12]。三军以利用也[13]，金鼓以声气也[14]。利而用之，阻隘可也；声盛致志[15]，鼓儳可也[16]。"

【注释】

[1]咎：归罪。

[2]重（chóng）伤：对已受伤的敌人再加以伤害。

[3]禽：同"擒"。二毛：头发两种颜色，指头发花白的老人。

[4]不以阻隘：不把敌人逼到险要地方以取胜。

[5]鼓：作动词，击鼓进军。

[6]勍（qíng）敌：强敌。勍，强。

[7]隘而不列：处于险隘之地还未列阵。

[8]阻而鼓之：凭险而进攻。

[9]胡耇（gǒu）：老年人。

[10]何有：有何可怜惜呢？有何舍不得呢？

[11]明耻：明白国耻之心。教战：教以战术。

[12]如：应该。服：投降。

[13]以利用：抓住有利时机用兵。

[14]金鼓以声气：金鼓是用来鼓舞士气的。

[15]声盛：金鼓洪亮。致志：鼓舞士气。

[16]儳（chán）：队列参差不齐。

【译文】

宋国国内人都怪罪宋襄公。宋襄公说："有德之人是不忍心伤害已经受了伤的敌人的，不捉拿头发花白的老年人。古人行军打仗，不凭险要地方来求得胜利。我虽是殷商亡国的后代，也不进攻还没摆好阵势的敌人。"子鱼说："您还不知道怎样打仗。强大的敌人被逼在险要的地方来不及摆开阵势，这是上天在帮助我们呀！凭着险阻进攻敌人，怎么不可以呢？我还怕打不赢呢！再说这些强大的士兵，都是我们的敌人。即使是老年的，抓到了就是俘虏，管他什么头发花白？训练士兵，先让他们明白国耻之心，然后教他们战术，就是为了杀死敌人。敌人受了伤，还没有死，怎么就不可以再杀伤他呢！您如果舍不得再伤害他，还不如一开始就不杀伤；如果怜悯他头发花白，就干脆向他投降。军队打仗，就应抓住有利时机作战，鸣金、击鼓，是用来鼓舞士气的。敌人在险隘之处，正是可利用的时机；鼓声大作，激发士气，进攻未成列的敌人，完全是应该的啊！"

22.9　丙子晨[1]，郑文夫人芈氏、姜氏劳楚子于柯泽[2]。楚子使师缙示

之俘馘[3]。君子曰："非礼也。妇人送迎不出门[4]，见兄弟不逾阈[5]，戎事不迩女器[6]。"

【注释】

[1]丙子：初八。

[2]芈（mǐ）氏：楚贵族之女。芈，楚姓。姜氏：齐女。劳：慰问。柯泽：郑国之地。

[3]师缙：楚国乐师。示之俘馘（guó）：这是为了显示战绩。俘，生擒的俘虏。馘，战时割取的所杀敌人的左耳，用以计功。此指死俘。

[4]送迎不出门：指送迎不出房门。

[5]不逾阈（yù）：不越过门槛。阈，门槛。

[6]不迩女器：不接近妇女的用具。迩，近。

【译文】

十一月初八早晨，郑文公夫人芈氏、姜氏到柯泽慰劳楚成王。楚成王派师缙将俘虏与杀死的敌人的左耳给她们看。君子说："这是不合于礼的。妇人迎送客人不出房门，见兄弟不跨越门槛，有战事时不接近妇女的用具。"

丁丑[1]，楚子入飨于郑[2]，九献[3]，庭实旅百[4]，加笾豆六品[5]。

飨毕，夜出，文芈送于军[6]，取郑二姬以归[7]。叔詹曰[8]：“楚王其不没乎[9]！为礼卒于无别[10]！无别不可谓礼，将何以没？”诸侯是以知其不遂霸也[11]。

【注释】

[1]丁丑：初九。

[2]入飨于郑：楚成王入郑都，郑文公宴请他。

[3]九献：九次向宾客敬酒。为国君飨燕之礼。

[4]庭实旅百：陈列于庭中的礼品有百种。旅，陈列。亦为国君飨燕之礼。

[5]加：在正礼之外又增添其他。笾（biān）豆：古代礼器，用以装礼品。六品：六件。

[6]文芈：即郑文夫人芈氏。

[7]取郑二姬：指楚成王带走了郑国两位姬姓女子做侍妾。

[8]叔詹：郑大夫。

[9]不没：不得善终。没，善终。鲁文公元年，楚成王为其子商臣所杀。

[10]无别：男女无别。古人讲男女大防。郑文公夫人劳军，夜间送楚王回楚军，楚王取走二姬，都有妇女参与，因此说是男女无别，不合于礼。

[11]不遂霸：不能完成霸业。僖公二十八年，楚为晋败于城濮。

【译文】

初九，楚王入郑国都，郑文公宴享他，主人敬了九次酒，在庭院中陈列礼品有百种，另加用笾豆装的食品六件。宴享结束，到夜里才出来，文芈一直送他到军营中。楚王还带了郑国的二位侍妾回去。叔詹说："楚王恐怕要不得善终了！施行礼仪最后连男女都无区别！男女无别不可以认为是有礼。楚王怎么能善终呢？"诸侯因此知道楚成王不会成就霸业。

二十三年

【经】

23.1　二十有三年春[1]，齐侯伐宋，围缗[2]。

23.2　夏五月庚寅[3]，宋公兹父卒[4]。

23.3　秋，楚人伐陈。

23.4　冬十有一月，杞子卒[5]。

【注释】

[1]二十有三年：鲁僖公二十三当周襄王十六年，前637。

[2]缗（mín）：古国名，在今山东金乡东北。

[3]庚寅：二十五日。

[4]宋公兹父：宋襄公。

[5]杞子：杞国国君杞成公。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三春，齐孝公攻打宋国，包围了缗。

夏五月二十五日，宋襄公去世。

秋，楚国攻打陈国。

冬十一月，杞成公去世。

【传】

23.1　二十三年春，齐侯伐宋，围缗，以讨其不与盟于齐也[1]。

【注释】

[1]不与盟于齐：僖公十九年，陈穆公“请修好于诸侯”，盟于齐。宋国不参加会盟。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三年春，齐孝公攻打宋国，包围缗地，是为讨伐它不参加齐国的会盟。

23.2　夏五月，宋襄公卒，伤于泓故也。

【译文】

夏五月，宋襄公去世，是因为在泓之战中受伤的缘故。

23.3　秋，楚成得臣帅师伐陈[1]，讨其贰于宋也[2]。遂取焦、夷[3]，城顿而还[4]。子文以为之功[5]，使为令尹。叔伯曰[6]：“子若国何[7]？”对曰：“吾以靖国也[8]。夫有大功而无贵仕[9]，其人能靖者与有几[10]？”

【注释】

[1]成得臣：楚臣，字子玉。

[2]贰于宋：对楚国二心而对宋国亲近。

[3]焦、夷：二地都属陈国。焦当今安徽亳州，夷在亳州东南。

[4]顿：国名，姬姓，在今河南项城西。

[5]之：代词，其，指成得臣子玉。

[6]叔伯：楚大夫薳吕臣。

[7]若国何：拿国家怎么办。叔伯认为子玉不能胜任令尹之职。

[8]靖国：安定国家。靖，安定。

[9]贵仕：高位。

[10]与：语气词。

【译文】

秋，楚国的成得臣率领军队攻打陈国，讨伐它背叛楚国亲近宋国。于是攻入焦、夷二地，并在顿修筑城墙后回国。子文认为这是他的功劳，就让他做令尹。叔伯说："你将拿国家怎么办啊？"子文回答说："我将以此安定国家。有大功而无高位，这样的人能安定国家的有几人？"

23.4　九月，晋惠公卒[1]。怀公立[2]，命无从亡人[3]。期[4]，期而不

至，无赦。狐突之子毛及偃从重耳在秦，弗召。冬，怀公执狐突曰：“子来则免。”对曰：“子之能仕，父教之忠[5]，古之制也。策名、委质[6]，贰乃辟也[7]。今臣之子，名在重耳[8]，有年数矣。若又召之，教之贰也。父教子贰，何以事君？刑之不滥[9]，君之明也，臣之愿也。淫刑以逞[10]，谁则无罪？臣闻命矣[11]。”乃杀之。

【注释】

[1]晋惠公卒：《春秋》记载晋惠公死在明年冬，可能《经》文记载有误。

[2]怀公：晋太子圉。

[3]无从：不要跟随。亡人：逃亡之人，指重耳，因其逃亡在外。

[4]期：对跟随重耳逃亡的人规定了返回的期限。

[5]父教之忠：父亲应教儿子忠诚。

[6]策名：把名字写在简册上。古时出仕之初，必须先把名字写在简策上。委质：出仕时需要送上见面的礼物。质，通“贽”。见面礼。无质就不能为人臣。

[7]贰：二心。辟：罪过。

[8]名在重耳：指做重耳的臣子。

[9]刑之不滥：不滥用刑罚。

[10]淫刑以逞：滥用刑罚以图快意。

[11]闻命：听到命令了。

【译文】

九月，晋惠公去世。晋怀公即位，命令不要跟随逃亡在外的重耳等人。并限定了返回的期限，到了期限不回来，不赦罪。狐突的儿子狐毛和狐偃跟随重耳在秦国，狐突不肯召他们回来。冬，怀公抓住狐突，对他说："儿子回来就赦免你。"狐突回答说："儿子能做官，父亲要教育他做到忠诚，这是自古的制度。把自己的名字写在简册上，给主人送上见面礼，如果有二心，就是罪过。现在臣下的儿子，名字列在重耳那边已经有好几年了。如果又召他们回来，那是教他们有二心啊。父亲教儿子三心二意，他怎么事奉国君呢？刑罚不滥用，是国君的圣明，下臣的希望。滥用刑罚以逞快意，谁能无罪呢？下臣听你的命令就是了。"晋怀公于是杀了狐突。

卜偃称疾不出，曰："《周书》有之[1]：'乃大明服[2]。'己则不明[3]，而杀人以逞，不亦难乎？民不见德[4]，而唯戮是闻[5]，其何后之有[6]？"

【注释】

[1]《周书》：指《尚书·康诰》篇。

[2]大明：指君主贤明。服：百姓顺服。

[3]则：如果。

[4]不见德：看不到德行，指君主不明。

[5]唯戮是闻：即“唯闻戮”，指滥用刑罚，杀人以逞。

[6]其何后之有：杜预《春秋左传》注：“言怀公必无后于晋，为二十四年杀怀公张本。”

【译文】

卜偃称病不出门，说：“《周书》里说：‘君主贤明，臣民顺服。’如果自己不贤明，而杀人以图快意，不是也很难稳固吗？百姓看不到君主的恩德，只听到杀戮，其后代还能长享有君位吗？”

23.5　十一月，杞成公卒。书曰“子”，杞，夷也[1]。不书名[2]，未同盟也[3]。凡诸侯同盟，死则赴以名[4]，礼也。赴以名，则亦书之，不然则否，辟不敏也[5]。

【注释】

[1]杞，夷也：指杞国用夷人之礼仪。襄公二十九年《传》云：“杞，夏余也，而即东夷。”则杞本非夷，因其用夷礼，因而将其视为夷。

[2]不书名：不记载杞成公的名字。

[3]未同盟：指未和鲁国结为同盟国。以上解释《经》文为何记为“杞子”。

[4]赴以名：在讣告上写上名字。赴，同“讣”。

[5]辟：避免。敏：通“审”。明悉。

【译文】

十一月，杞成公去世。《春秋》记载为“子”，是因为杞国用夷礼。不记载名字，是因为没有和鲁国结盟。凡结盟的诸侯国，死后在讣告上写上名字，是合乎礼的。讣告上写名字，《春秋》就加以记载，否则就不记载，避免弄不清楚而误记。

23.6　晋公子重耳之及于难也[1]，晋人伐诸蒲城[2]。蒲城人欲战。重耳不可，曰：“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禄[3]，于是乎得人[4]。有人而校[5]，罪莫大焉。吾其奔也。”遂奔狄[6]。从者狐偃、赵衰、颠颉、魏武子、司空季子[7]。狄人伐廧咎如[8]，获其二女：叔隗、季隗，纳诸公子。公子取季隗，生伯儵、叔刘，以叔隗妻赵衰，生盾[9]。将适齐，谓季隗曰：“待我二十五年，不来而后嫁。”对曰：“我二十五年矣[10]，又如是而嫁，则就木焉[11]。请待子。”处狄十二年而行。

【注释】

[1]及于难：指太子申生之难。僖公四年，晋献公听信宠姬骊姬的谗言，逼死太子申生，公子重耳、夷吾同时出逃。

[2]蒲城：今山西隰县，重耳的封邑。

[3]保：依靠。生禄：养生的禄邑。

[4]得人：得到众人拥护。

[5]有人：即“得人”。校：同“较”。较量，对抗。

[6]狄：古代北方的少数民族。

[7]狐偃：重耳的舅父，字子犯。赵衰（cuī）：字子馀。颠颉（xié）：晋大夫。魏武子：名犨（chōu）。司空季子：一名胥臣。食邑于臼，又称臼季。

[8]𦬷咎（qiáng gāo）如：狄族的别种，隗姓。在今河南安阳西南。

[9]盾：即赵盾。

[10]二十五年：指已经二十五岁了。

[11]就木：进棺材。木，棺材。

【译文】

晋公子重耳在骊姬之乱的时候，晋献公派人攻打蒲城。蒲城人要迎战。重耳不同意，说：“我是靠了国君的命令才有了养生的禄邑，因此才得到众人的拥护。有了百姓的拥护就要与国君对抗，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我还是逃亡吧。”于是逃奔到狄国。狐偃、赵衰、颠颉、魏武子、司空季子等人都跟随他出逃。狄国人攻打𦬷咎如，抓获了他们的两个女儿叔隗和季隗，把她们送给公子重耳。重耳娶了季隗，生了伯儵、叔刘。他把叔隗给了赵衰，生了赵盾。重耳准备到齐国去，对季隗说：“等我二十五年，我如果不回来，你再出嫁。”季隗回答说：“我已经二十五岁了，再过二十五年出嫁，我将进棺材了。我还是等您吧！”重耳在狄国呆了十二年才离开。

过卫，卫文公不礼焉[1]。出于五鹿[2]，乞食于野人[3]，野人与之块[4]。公子怒，欲鞭之。子犯曰："天赐也[5]。"稽首，受而载之。

【注释】

[1]不礼：不以礼待之。焉：之，代词，指重耳。

[2]五鹿：卫地，在今河南濮阳东北莎鹿城。

[3]野人：乡下人。

[4]块：土块。

[5]天赐：上天的赐予。子犯认为土块是土地的象征，表示上天将赐予重耳土地，即能回国当国君。

【译文】

重耳过卫国的时候，卫文公没有以礼接待他。经过五鹿这个地方，重耳一行人向乡下人要饭吃，乡下人给了他一块泥土。重耳发怒了，要鞭打乡下人。子犯忙说："这是上天赐予我们的啊！"行了稽首之礼后，把土块接过来放在了车上。

及齐，齐桓公妻之，有马二十乘[1]，公子安之[2]。从者以为不可[3]。将行，谋于桑下[4]。蚕妾在其上[5]，以告姜氏[6]。姜氏杀之，而谓公子曰："子有四方之志[7]，其闻之者吾杀之矣。"公子曰："无之[8]。"姜曰："行也。怀与安[9]，实败名[10]。"公子不可。姜与子犯谋，醉而遣之[11]。醒，以戈逐子犯。

【注释】

[1]二十乘（shèng）：八十匹马。一乘四匹马，古时一车四马为一乘。

[2]安之：安居于齐，不想走了。

[3]从者：即跟随重耳逃亡的狐偃等人。

[4]桑下：桑树下。

[5]蚕妾：养蚕的女奴。

[6]姜氏：齐桓公嫁给重耳的齐女。

[7]四方之志：指远大的志向。

[8]无之：重耳想安于齐国，因此不承认。

[9]怀与安：眷恋享受，安于现状。

[10]败名：败坏功名。

[11]遣之：把重耳送出齐国。

【译文】

到了齐国，齐桓公将宗室女儿嫁给重耳，又赠马八十匹，重耳便安于齐国的生活不想再走了。跟随出逃的人都认为这样不行。他们准备让重耳离开齐国，并在桑树下商量。养蚕的女奴在桑树上听到了，便报告给姜氏。姜氏把女奴杀了，然后对公子重耳说：“您有远大的志向，那

些听到秘密的人，我已经杀了。”重耳说：“没有这回事。”姜氏说：“您走吧！眷恋享受，安于现状，只能败坏功名。”公子不愿走，姜氏与子犯商量，把重耳灌醉，然后把他送走。重耳醒来之后，生气地拿起戈来追赶子犯。

及曹，曹共公闻其骈胁[1]，欲观其裸[2]。浴，薄而观之[3]。僖负羁之妻曰[4]：“吾观晋公子之从者，皆足以相国[5]。若以相，夫子必反其国[6]。反其国，必得志于诸侯[7]。得志于诸侯，而诛无礼，曹其首也。子盍蚤自贰焉[8]。”乃馈盘飧，置璧焉[9]。公子受飧反璧[10]。

【注释】

[1]骈胁：腋下肋骨连成一片。

[2]裸：裸体。指想乘重耳裸身时看看。

[3]薄：迫近。

[4]僖负羁：曹国大夫。

[5]相国：做国家的辅佐之臣。

[6]夫子：那个人，指重耳。

[7]得志于诸侯：指称霸诸侯。

[8]盍：“何不”的合音词。蚤：通“早”。

[9]乃馈盘飧（sūn），置璧焉：意即以璧为贽，向重耳示好。因臣

不能与外人结交，所以把璧藏在饭里，不让外人知道。飧，晚饭。

[10]反璧：表示不贪财。

【译文】

到了曹国，曹共公听说重耳腋下肋骨连成一片，便想要乘重耳裸露身体的时候看一看。重耳洗澡的时候，他便迫近前去观看。曹大夫僖负羁的妻子说："我看晋公子的随从，都是足以做国家辅臣的人才。如果用他们做辅政大臣，公子必定会返回晋国即位。返国之后，一定会称霸诸侯。称霸之后而惩罚对他无礼的国家，曹国必首当其冲。你何不早一点表示自己与曹君不同呢？"于是僖负羁就赠送给重耳一盘晚餐，把一块玉璧放置在食物中。重耳接受了他的晚餐而送还了玉璧。

及宋，宋襄公赠之以马二十乘。

【译文】

到了宋国，宋襄公赠送给重耳八十匹马。

及郑，郑文公亦不礼焉。叔詹谏曰[1]："臣闻天之所启[2]，人弗及也。晋公子有三焉[3]，天其或者将建诸[4]，君其礼焉。男女同姓，其生不蕃[5]。晋公子，姬出也[6]，而至于今，一也。离外之患[7]，而天不靖晋国[8]，殆将启之，二也。有三士足以上人而从之[9]，三也。晋、郑同侪[10]，其过子弟[11]，固将礼焉，况天之所启乎？"弗听。

【注释】

[1]叔詹：郑大夫郑詹。

[2]启：开，赞助，指天所帮助的人。

[3]三焉：三项与众不同的地方。

[4]其或者：其、或者，都是揣测副词。建诸：指天有意立他为君。

[5]蕃：繁盛。

[6]姬出：姬姓女所生。重耳之母为大戎狐姬。

[7]离：同“罹”。遭受。外：指逃亡国外。

[8]不靖晋国：重耳逃亡国外，晋国内一直不能安定。

[9]三士：指狐偃、赵衰和贾佗。上人：超过一般人。

[10]同侪（chái）：同等地位。

[11]其过子弟：那些来往经过郑国的晋国子弟。

【译文】

重耳到了郑国，郑国国君郑文公对他也不加礼遇。叔詹劝告郑文公说：“我听说上天所要帮助的人，一般人是比不上的。晋公子重耳有三件特殊的事非他人所能比。上天或者将要立他为君，您还是以礼相待的好。男女同姓通婚，他们的子孙不能繁盛。姬姓的晋公子重耳，又是姬姓女所生，但他至今仍健康地活着，这是第一件特殊的事。他遭受了逃

亡在外的忧患，而晋国国内却不能安定，上天替重耳创造有利条件，这是第二件特殊的事。有三个超出一般人的人跟着他，这是第三件。晋国和郑国是同等地位的国家，平时他们的子弟来往，本该以礼相待，更何况是天要帮助的人！”郑文公不听。

及楚，楚子飨之[1]，曰：“公子若反晋国，则何以报不穀[2]？”对曰：“子、女、玉、帛[3]，则君有之；羽、毛、齿、革，则君地生焉[4]。其波及晋国者[5]，君之余也，其何以报君？”曰：“虽然，何以报我？”对曰：“若以君之灵，得反晋国，晋、楚治兵[6]，遇于中原[7]，其辟君三舍[8]。若不获命[9]，其左执鞭、弭[10]，右属櫜、鞬[11]，以与君周旋[12]。”子玉请杀之。楚子曰：“晋公子广而俭[13]，文而有礼[14]。其从者肃而宽[15]，忠而能力[16]。晋侯无亲[17]，外内恶之。吾闻姬姓，唐叔之后[18]，其后衰者也[19]，其将由晋公子乎[20]。天将兴之，谁能废之？违天必有大咎。”乃送诸秦。

【注释】

[1]楚子：楚成王。

[2]不穀：君王自称之词。

[3]子、女：指男女奴隶。

[4]羽：鸟羽，翡翠、孔雀之类。毛：旄牛。齿：象牙。革：犀牛皮。

[5]波及：流散到。

[6]治兵：交战。

[7]中原：即原中，原野之中，指战场。

[8]辟：躲避。三舍：一舍三十里，共九十里。

[9]获命：获得退兵的命令。

[10]鞭：马鞭。弭（mǐ）：不加装饰的弓。

[11]属：手摸着。櫜（gāo）：箭袋。鞬（jiān）：弓套。

[12]周旋：应酬，此引申作交战。

[13]广：志向远大。俭：检束，指严于律己。

[14]文：说话有文采。

[15]肃：态度严肃。宽：待人宽厚。

[16]能力：能为重耳效力。

[17]晋侯：指晋惠公。

[18]唐叔：晋国始祖，周成王弟弟。

[19]其后衰者也：指晋国德泽久长，不会马上衰落。

[20]将由晋公子乎：指将由重耳振兴晋国。

【译文】

到了楚国，楚成王设宴招待他，说：“公子如果返回晋国即位，那

么将如何报答我呢？”重耳回答说：“男女奴仆，宝玉丝帛，君王已经有了；鸟羽、兽毛、象牙、犀牛皮，是贵国的土产。晋国生产的这些东西，不过是贵国流散到晋国的剩余罢了，我拿什么报答您好呢？”楚王说：“虽说是这样，您究竟用什么来报答我？”重耳回答说：“如果托您的福，能够返回晋国，一旦晋、楚两国交战，在战场上相遇，那我将把军队后撤九十里。如果还得不到君王的谅解而退兵，那只好左手拿着马鞭、弓箭，右手抚着箭袋、弓套，与君王较量一番了。”令尹子玉请求楚王杀掉重耳。楚王说：“晋公子重耳志向广大严于律己，文辞华美而有礼节。他的随从态度严肃，待人宽厚，忠诚而能为主人效力。现在的晋国国君没有亲近的人，国内外均不得人心。我听说唐叔的后代，是姬姓中最后衰亡的，这大概要由重耳来重振国势吧！上天要振兴他，谁又能够废掉他呢？违背天意，必定会有大灾难。”于是就把重耳送到秦国。

秦伯纳女五人，怀嬴与焉[1]。奉匜沃盥[2]，既而挥之[3]。怒曰：“秦、晋匹也[4]，何以卑我[5]！”公子惧，降服而囚[6]。

【注释】

[1]怀嬴：秦穆公之女，原嫁给晋怀公，怀公逃归后，又嫁给晋文公重耳，后又称辰嬴。

[2]奉匜（yí）沃盥（guàn）：怀嬴执洗手的盘子注水其中，重耳洗手。奉，捧着。匜，盛水的盘子。沃，注水。盥，洗。

[3]挥之：挥手甩干水。此为不礼貌的行为。怀嬴本为重耳侄媳，现在又嫁重耳，重耳心中不快，故有此下意识的动作。

[4]匹：匹敌，相等。

[5]卑我：以我为卑。卑我即是卑秦。

[6]降服而囚：脱去上衣，自囚以谢罪。

【译文】

秦穆公送给重耳五个女子，怀嬴也在其中。一次，怀嬴捧着水盘，倒水给重耳洗手。洗完之后，重耳挥手甩干。怀嬴生气地说："秦国和晋国地位相等，您为何蔑视我？"公子重耳害怕了，脱去上衣，把自己拘禁起来向怀嬴谢罪。

他日，公享之[1]。子犯曰："吾不如衰之文也[2]，请使衰从。"公子赋《河水》[3]，公赋《六月》[4]。赵衰曰："重耳拜赐[5]。"公子降[6]，拜，稽首。公降一级而辞焉[7]。衰曰："君称所以佐天子者命重耳[8]，重耳敢不拜？"

【注释】

[1]公：秦穆公。

[2]文：有文辞，善外交辞令。

[3]赋：宴会上宾主都可以指定诗篇，让乐工演奏，称赋诗。《河水》：杜预以为逸《诗》篇名。表示对秦穆公尊敬。《国语·晋语四》韦昭《注》云："河当作沔，字相似误也。其诗曰：'沔彼流水，朝宗于海。'言己反国，当朝事秦。"江永《群经补

义》曰："此说是也。余谓'嗟我兄弟，邦人诸友，莫肯念乱，谁无父母'，亦欲以此感动秦伯，望其念乱而送己归也。"按，《左传》记赋《诗》始于此，终于定公四年秦哀公赋《无衣》。杨伯峻曰："始于此，非前此无赋《诗》者，盖不足记也。终于定四年者，盖其时赋《诗》之风渐衰，后竟成绝响矣。"

[4]《六月》：《诗经·小雅》篇名。《国语·晋语四》韦昭《注》云："《小雅·六月》道尹吉甫佐宣王征伐，复文、武之业。其诗云：'王于出征，以匡王国。'其二章曰：'以佐天子。'三章曰：'共武之服，以定王国。'此言重耳为君，必霸诸侯，以匡佐天子。"

[5]拜赐：拜谢秦穆公的好意。

[6]降：下阶退到堂下。

[7]降一级而辞：秦穆公下阶一级，表示不敢接受降拜的大礼。

[8]佐天子者：《六月》是歌颂尹吉甫辅佐周宣王北伐的诗，所以称"佐天子者"。

【译文】

有一天，秦穆公宴享重耳。子犯说："我不如赵衰善于文辞，请让赵衰跟您去。"在宴会上，重耳教乐工奏《河水》这首诗以表示对秦穆公的尊敬，秦穆公叫人奏了《六月》这首诗作为回谢。赵衰忙说："重耳快拜谢君王的美意！"重耳退到阶下，拜，叩头。秦穆公下阶一级表示辞让。赵衰说："君主用辅佐天子的诗来命令重耳，重耳岂敢不拜？"

二十四年

【经】

24.1　二十有四年春王正月[1]。

24.2　夏，狄伐郑[2]。

24.3　秋七月。

24.4　冬，天王出居于郑[3]。

24.5　晋侯夷吾卒[4]。

【注释】

[1]二十有四年：鲁僖公二十四年当周襄王十七年，前636。

[2]狄伐郑：此次狄人攻打郑国，是周襄王所引。

[3]天王出居于郑：周襄王因王子带之乱逃奔到郑国。天王，天子，此指周襄王。

[4]夷吾：晋惠公。实死于上年九月。见上年《传》。

【译文】

鲁僖公二十四年周历正月。

夏，狄人攻打郑国。

秋七月。

冬，周襄王出奔到郑国。

晋侯夷吾去世。

【传】

24.1　二十四年春王正月，秦伯纳之[1]。不书，不告入也。

【注释】

[1]秦伯纳之：此与上年重耳事本为一体，被后人割裂置此。纳之，派兵护送重耳回国。

【译文】

鲁僖公二十四年春周历正月，秦穆公派兵护送重耳回国。《春秋》没有记载这件事，因为重耳回国之事没有向鲁国报告。

及河[1]，子犯以璧授公子，曰："臣负羁绁从君巡于天下[2]，臣之罪甚多矣，臣犹知之，而况君乎？请由此亡[3]。"公子曰："所不与舅氏同心者[4]，有如白水[5]。"投其璧于河[6]。

【注释】

[1]河：黄河。

[2]负羁绁（xiè）：指任仆役随从奔走。羁，马络头。绁，马缰绳。巡于天下：逃亡的委婉说法。

[3]亡：奔逃，指离开重耳。

[4]所：假设连词，如果。舅氏：舅父。

[5]有如白水：指河水发誓。有如，誓词中的常用语。

[6]投其璧于河：表示取信于河神。

【译文】

到了黄河，子犯把一块玉璧交给重耳说："臣下为您任仆役跟随着您奔走巡行天下，臣下的罪过很多，臣下自己都知道，何况您呢！请允许我从此离开您吧！"重耳说："我如果不与舅父一条心，可以指着黄河水发誓。"就把那块玉璧扔进黄河。

济河，围令狐[1]，入桑泉[2]，取臼衰[3]。二月甲午[4]，晋师军于庐柳[5]。秦伯使公子絷如晋师[6]。师退，军于郇[7]。辛丑[8]，狐偃及秦、晋之大夫盟于郇。壬寅[9]，公子入于晋师[10]。丙午[11]，入于曲沃[12]。丁未[13]，朝于武宫[14]。戊申[15]，使杀怀公于高梁[16]。不书，亦不告也。

【注释】

[1]令狐：在今山西临猗西。

[2]桑泉：在临猗东北。

[3]臼衰（cuī）：在今山西解县西北。

[4]甲午：二月无甲午日，恐记日有错。

[5]晋师：指晋怀公的军队。庐柳：在临猗。

[6]公子絷：秦公子。如：前往。

[7]郇（xún）：在临猗西南。

[8]辛丑：甲午后第七天。

[9]壬寅：辛丑第二天。

[10]公子入于晋师：晋军转向重耳，所以重耳能进入晋军中。

[11]丙午：壬寅后第四天。

[12]曲沃：在今山西闻喜东北。曲沃是晋国祖宗庙所在地。

[13]丁未：丙午第二天。

[14]武宫：晋曲沃武公之庙。晋侯每即位，必朝之。

[15]戊申：丁未第二天。

[16]高梁：在今山西临汾。

【译文】

渡过黄河，重耳一行包围了令狐，进入桑泉，攻取了臼衰。二月甲午日，晋怀公的军队驻扎在庐柳。秦穆公派公子絷到怀公军队中传达秦国的命令。晋军退，驻扎在郇地。辛丑日，狐偃和秦国、晋怀公的大夫在郇地结盟。壬寅日，重耳进入晋国军队，掌握了军队。丙午日，进入曲沃。丁未日，朝拜祖庙武宫。戊申日，派人在高梁杀了晋怀公。《春秋》没有记载这些事，也是因为晋人没来鲁国报告。

吕、郤畏逼[1]，将焚公宫而弑晋侯[2]。寺人披请见，公使让之，且辞焉，曰："蒲城之役[3]，君命一宿[4]，女即至[5]。其后余从狄君以田渭滨[6]，女为惠公来求杀余，命女三宿，女中宿至[7]。虽有君命，何其速也。夫祛犹在[8]，女其行乎。"对曰："臣谓君之入也，其知之矣[9]。若犹未也，又将及难[10]。君命无二[11]，古之制也。除君之恶，唯力是视[12]。蒲人、狄人，余何有焉[13]？今君即位，其无蒲、狄乎？齐桓公置射钩而使管仲相[14]，君若易之[15]，何辱命焉[16]？行者甚众，岂唯刑臣[17]。"公见之，以难告[18]。三月，晋侯潜会秦伯于王城[19]。己丑晦[20]，公宫火，瑕甥、郤芮不获公，乃如河上，秦伯诱而杀之。晋侯逆夫人嬴氏以归[21]。秦伯送卫于晋三千人，实纪纲之仆[22]。

【注释】

[1]吕、郤：吕，吕甥，即瑕甥。郤，郤芮。二人是晋惠公旧臣。

[2]公宫：晋侯的宫庭。晋侯：指重耳，此时已即君位，后又称晋文公。

[3]蒲城之役：指僖公五年，寺人披曾奉晋献公之命至蒲城追杀重耳之事。

[4]一宿：一夜。此指住一夜后到蒲城。

[5]女：通“汝”。你。即至：指当天就到了。

[6]田：打猎。渭滨：渭水之滨。

[7]中宿：第二宿后第三日。

[8]祛（qū）：袖管。寺人披伐蒲城，重耳越墙逃走，寺人披斩得重耳一只袖口。详见僖公五年《传》。

[9]知之：知道为君之道。

[10]及难：赶上灾难。及，赶上，指遭受。

[11]无二：无二心。

[12]唯力是视：即唯视力，尽自己能力之所及。

[13]余何有：对我有什么关系呢？

[14]齐桓公置射钩而使管仲相：齐桓公和公子纠争位时，管仲是公子纠之臣，为使公子纠继位，与桓公在回齐路上相遇时欲射杀桓公，误中衣带钩。后因鲍叔牙推荐，齐桓公又重用管仲。

[15]易之：改变齐桓公的做法。

[16]何辱命焉：何须你下命令。

[17]刑臣：受过宫刑之臣，寺人披自称。

[18]难：指吕、郤焚烧公宫的阴谋。

[19]潜会：秘密地会见。王城：秦地，在今陕西大荔东。

[20]晦：月终之日。

[21]嬴氏：指怀嬴。

[22]纪纲之仆：得力之仆人。

【译文】

吕甥、郤芮害怕受到重耳的迫害，准备焚烧公宫并杀死晋君重耳。寺人披请求进见重耳，重耳派人去责备他，拒绝接见他，说：“蒲城之战，献公命令你一夜之后到达蒲城，你当天就到了。后来我跟狄君一起在渭水之滨打猎，你奉惠公之命来追杀我，命令你三个晚上以后赶到，你过两个晚上就到了。虽然有国君的命令，可是追杀我你却那么快！当初被你砍掉的那只袖子还在呢，你还是走吧！”寺人披回答说：“我以为您回国为君，应该懂得为君之道了。如果还不懂，又将会有灾难啊。执行国君的命令不能三心二意，这是自古以来的制度。铲除国君所厌恶的人，我是尽力而为。杀一个蒲人或狄人，于我有什么关系呢？现在您当了国君，难道就没有像当年在蒲城和在狄那样的反对者吗？齐桓公能不计射钩之仇而重用管仲为相，您如果没有齐桓公的度量，改变他那样的做法，那我自然会走开，不必劳烦您下命令。那样的话要走的人很多，岂止我一个？”重耳于是接见了他，寺人披把吕、郤将作乱的事报告了重耳。三月，重耳秘密地到王城会见秦穆公。三月三十日，公宫被烧，瑕甥、郤芮没有抓到重耳，就追赶到黄河边上，秦穆公把二人诱骗过去

杀掉。重耳把怀嬴接回国内，秦穆公送给晋国三千名卫士，作为得力的仆人。

初，晋侯之竖头须[1]，守藏者也[2]。其出也，窃藏以逃，尽用以求纳之[3]。及入[4]，求见。公辞焉以沐[5]。谓仆人曰：“沐则心覆[6]，心覆则图反[7]，宜吾不得见也。居者为社稷之守[8]，行者为羁绁之仆，其亦可也[9]，何必罪居者？国君而仇匹夫，惧者甚众矣。”仆人以告，公遽见之[10]。

【注释】

[1]竖头须：竖，古代地位低微的小吏。头须，人名。

[2]藏（zàng）：库藏。

[3]纳：接纳重耳回国。

[4]入：指重耳回国。

[5]辞焉以沐：以洗头为借口辞谢不接见。沐，洗头。

[6]沐则心覆：洗头时低头向下，心也向下，所以说心覆。

[7]图反：考虑问题颠倒。

[8]居者：留在国内的人。社稷之守：看守社稷。

[9]其：指居者和行者。

[10]遽：立即，马上。

【译文】

当初，晋君有个小臣，名叫头须，是个监守府库的人。当年重耳逃亡时，头须偷走府库中的财物，全部用在接纳重耳回国这件事上。等到重耳回国了，头须请求进见重耳。重耳借口正在洗头而不愿见他。头须对重耳的仆人说："洗头的时候心是向下倒过来的，心倒过来，考虑问题就颠倒了，该我不能够进见他。在国内居留的人为您看守国家，跟您逃亡的人替您奔走服役，这两种人都是一样的，何必把留守的人看成是有罪的人呢？做国君的如果仇视普通人，那么害怕的人就多了。"仆人把这些话告诉给重耳，重耳马上接见了他。

狄人归季隗于晋，而请其二子[1]。文公妻赵衰，生原同、屏括、楼婴[2]。赵姬请逆盾与其母[3]，子馀辞[4]。姬曰："得宠而忘旧，何以使人？必逆之！"固请，许之。来，以盾为才[5]，固请于公，以为嫡子，而使其三子下之[6]，以叔隗为内子[7]，而己下之。

【注释】

[1]请：请求留下。二子：指伯儵、叔刘。

[2]生原同、屏括、楼婴：赵同、赵括、赵婴齐各食邑于原、屏、楼三地，故谓之原同、屏括、楼婴。原，在今河南济源西北。屏地未详。楼，在今山西永和南。

[3]赵姬：重耳女，即妻赵衰者。

[4]子馀：赵衰字。

[5]才：有才干。

[6]下之：居于赵盾之下。

[7]内子：嫡妻。

【译文】

狄国人将季隗送回晋国，而请求留下伯儵、叔刘二人。晋文公把女儿嫁给赵衰，生了原同、屏括、楼婴。赵姬请求接回赵盾和他的母亲叔隗，赵衰辞谢不同意。赵姬说："得到了宠爱而忘记了旧人，还如何使唤别人？一定要接他们回来。"坚决向赵衰请求，赵衰同意了。于是把叔隗和赵盾接回来，赵姬认为赵盾有才干，坚决向晋文公请求，要把赵盾立为嫡子，而使亲生的三个儿子居于赵盾之下；又以叔隗为正妻，自己居于叔隗之下。

晋侯赏从亡者，介之推不言禄[1]，禄亦弗及。推曰："献公之子九人，唯君在矣。惠、怀无亲，外内弃之。天未绝晋，必将有主。主晋祀者[2]，非君而谁？天实置之，而二三子以为己力[3]，不亦诬乎[4]？窃人之财，犹谓之盗，况贪天之功以为己力乎？下义其罪[5]，上赏其奸，上下相蒙[6]，难与处矣！"其母曰："盍亦求之？以死，谁怼[7]？"对曰："尤而效之[8]，罪又甚焉。且出怨言，不食其食。"其母曰："亦使知之，若何？"对曰："言，身之文也[9]。身将隐[10]，焉用文之？是求显也[11]。"其母曰："能如是乎？与女偕隐[12]。"遂隐而死。晋侯求之，不获，以绵上为之田[13]，曰："以志吾过，且旌善人[14]。"

【注释】

[1]介子推：晋大夫，姓介，名推。之，为语助。

[2]主晋祀者：主持晋国宗庙祭祀的人。指继位为国君。

[3]二三子：那些人，指从亡者。

[4]诬：欺骗。

[5]义其罪：以其罪为义。

[6]相蒙：相互欺骗蒙蔽。

[7]怼（duì）：怨恨。

[8]尤：过失，罪过。

[9]文：文饰。

[10]隐：隐居。

[11]求显：求显达，求为人所知。

[12]偕隐：一起隐居。

[13]晋侯求之，不获，以绵上为之田：《史记·晋世家》云：“介子推从者怜之，乃悬书宫门曰：‘龙欲上天，五蛇为辅，龙已升云，四蛇各入其宇。一蛇独怨，终不见处所。’文公出，见其书，曰：‘此介子推也。吾方忧王室，未图其功。’使人召之，则亡。遂求所在，闻其入绵上山中，于是文公环绵上山中而封

之，以为介推田。号曰介山。”《新序》且谓“求之不能得，以谓焚其山宜出。及焚其山，遂不出而焚死”。绵上，地名，在今山西介休东南。田，祭田。

[14]旌：表扬。

【译文】

晋文公奖赏跟随他逃亡的臣子，介子推没有提出要求赏赐，赏赐也没加给介之推。介之推说：“献公有儿子九个，现今只有国君在了。惠公、怀公没亲近之人，国内外的人都抛弃他。上天不愿灭绝晋国，必定会有新君。主持晋国宗庙祭祀的人，不是国君还有谁呢？上天一定要立国君为君，而他们几位随从逃亡的人却贪天之功以为己力，这不是欺蒙上天吗？偷人家的财物，尚且叫他盗贼，何况贪天之功以为自己的力量呢？在下的人把罪恶当做正义的行为，在上的又对他们所做的坏事加以赞赏，上下互相欺诈蒙骗，这就难以和他们相处了。”介之推的母亲说：“你何不也去求得封赏？否则就这样死去，又怨谁呢？”介之推回答说：“明知他们是错的又去效仿它，罪过就更大了。再说我已口出怨言，不能再接受他的俸禄。”他的母亲说：“要不然也让他知道一下，怎么样？”介之推回答说：“言辞，是身体上的装饰。身体将要隐藏起来，还要装饰干什么？这反而是去求得显达了。”他母亲说：“你能做到这样吗？那么我和你一起隐居吧！”于是母子俩一起隐居到死。重耳派人到处寻找他们没找到，就把绵上作为介之推的祭田，说：“就用这来记载我的过错，并表扬好人吧！”

24.2　郑之入滑也，滑人听命[1]。师还，又即卫[2]。郑公子士、洩堵俞弥帅师伐滑[3]。王使伯服、游孙伯如郑请滑[4]。郑伯怨惠王之入而不与

厉公爵也[5]，又怨襄王之与卫、滑也[6]，故不听王命而执二子[7]。王怒，将以狄伐郑。富辰谏曰：“不可。臣闻之：大上以德抚民[8]，其次亲亲[9]，以相及也[10]。昔周公吊二叔之不咸[11]，故封建亲戚以蕃屏周[12]。管、蔡、郕、霍、鲁、卫、毛、聃、郜、雍、曹、滕、毕、原、酆、郇[13]，文之昭也[14]。邘、晋、应、韩[15]，武之穆也[16]。凡、蒋、刑、茅、胙、祭[17]，周公之胤也[18]。召穆公思周德之不类[19]，故纠合宗族于成周而作诗[20]，曰：‘常棣之华，鄂不韡韡[21]。凡今之人，莫如兄弟。’其四章曰：‘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22]。’如是，则兄弟虽有小忿[23]，不废懿亲[24]。今天子不忍小忿以弃郑亲，其若之何？庸勋、亲亲、昵近、尊贤[25]，德之大者也。即聋、从昧、与顽、用嚚[26]，奸之大者也。弃德崇奸，祸之大者也。郑有平、惠之勋[27]，又有厉、宣之亲[28]，弃嬖宠而用三良[29]，于诸姬为近[30]，四德具矣[31]。耳不听五声之和为聋[32]，目不别五色之章为昧[33]，心不则德义之经为顽[34]，口不道忠信之言为嚚。狄皆则之，四奸具矣[35]。周之有懿德也，犹曰‘莫如兄弟’，故封建之。其怀柔天下也[36]，犹惧有外侮。扞御侮者[37]，莫如亲亲，故以亲屏周[38]。召穆公亦云。今周德既衰，于是乎又渝周、召[39]，以从诸奸[40]，无乃不可乎？民未忘祸[41]，王又兴之，其若文、武何[42]？”王弗听，使颓叔、桃子出狄师[43]。

【注释】

[1]郑之入滑也，滑人听命：僖公二十年滑人叛郑，郑军入滑。听命，听从命令。此指服从郑国。

[2]即卫：滑人又亲卫。

[3]公子士、洩堵俞弥：郑国大夫。洩堵俞弥，即洩堵寇。

[4]王：周襄王。伯服、游孙伯：周大夫。请滑：请求不要讨伐滑。

[5]惠王之入而不与厉公爵：此事见庄公二十一年《传》。厉公，指郑厉公。

[6]与卫、滑：偏袒卫、滑二国。

[7]二子：伯服、游孙伯二人。

[8]大上：即“太上”，最上等。

[9]亲亲：亲近自己的亲属。

[10]相及：及于他人。

[11]吊：伤悼。二叔之不咸：指管叔、蔡叔联合商纣之子武庚叛乱被周公平定，管叔被杀，蔡叔被流放而死。二叔，指管叔、蔡叔，二人都是周武王弟弟。不咸，不得善终。

[12]封建：分封土地，建立国家。蕃屏周：为周室作藩篱、屏障。

[13]管、蔡、郕、霍、鲁、卫、毛、聃、郜、雍、曹、滕、毕、原、酆、郇：都是周初封国名。管，在今河南郑州，始封君为武王之弟叔鲜。毛，西周时在扶风，东迁后在洛阳附近，始封君为毛公。聃，当在今河南开封，始封君为季载。雍，在今河南修武西，沁阳东北，始封君为文王第十三子雍伯。毕，在今陕西西安与咸阳西北，横跨渭水南北。酆，在今西安鄠邑区

东，咸阳南。郇，今山西临猗西南。

[14]文之昭：文王的儿子。

[15]邘（yú）、晋、应、韩：也是封国国名。邘，在今河南沁阳西北，始封君为周武王第二子邘叔。一说当在大、小盂鼎出土地陕西眉县。应，在今河南鲁山东，始封君为武王第四子。韩，其封本当在今河北固安东南韩寨营，后迁陕西韩城。

[16]武之穆：武王的儿子。

[17]凡、蒋、邢、茅、胙、祭：也是封国国名。蒋，在今河南固始东北，始封君为周公第三子伯龄。茅，在今山东金乡茅乡，始封君为茅伯，后属邾。胙，在今河南延津北故胙城东。祭，在今河南郑州东北，始封君为周公第五子。

[18]胤（yìn）：后代。

[19]召（shào）穆公：又称召伯虎，周厉王、宣王时大臣。不类：指周德衰微。类，善。

[20]纠合：集合。诗：据后文，是《诗经·小雅·常棣》。

[21]常棣之华，鄂不韡韡：常棣，又作“棠棣”。花名，又叫郁李。鄂，通“萼”。花萼，花蒂。不，萼足。韡韡，光明貌。

[22]兄弟阋（xì）于墙，外御其侮：意即兄弟内部虽然不和，犹同心抵御外侮。阋，争吵，争斗。

[23]忿：怨恨。

[24]懿亲：好亲戚。

[25]庸勋：酬劳有功。庸，酬劳。

[26]即聋：接近耳背的人。从昧：跟从昏暗的人。与顽：赞成固陋的人。用嚚（yín）：使用奸诈的人。

[27]平、惠之勋：周平王东迁，曾依靠郑国帮助。周惠王因王子颓之乱出奔，也靠郑国帮助返国。事见庄公二十年、二十一年《传》。

[28]厉、宣之亲：郑国始封君桓公友是周厉王儿子，周宣王弟弟。厉、宣，指周厉王、宣王。

[29]弃嬖宠：指僖公七年郑文公杀嬖臣申侯及十六年杀太子华。用三良：信任叔詹、堵叔、师说等贤臣。

[30]于诸姬为近：郑国出自周厉王，在姬姓诸国中与王室血缘最近。

[31]四德：即庸勋、亲亲、暱近、尊贤。

[32]五声：宫、商、角、徵（zhǐ）、羽五音。和：唱和。

[33]五色：青、赤、黄、白、黑五色。章：文采。

[34]则：法则。

[35]四奸：聋、昧、顽、嚚。

[36]怀柔：笼络。

[37]扞御：抵御。

[38]以亲屏周：以亲属来作为周室的屏障。

[39]渝：改变。

[40]从诸奸：指用狄军。

[41]民未忘祸：周室前有王子颓之乱，僖公十一年王子带又勾结狄人入侵，人们尚未忘记。

[42]若文、武何：意指必将废弃文、武二王建立的功业。

[43]颓叔、桃子：二人皆周大夫。出狄师：出动狄军伐郑。

【译文】

郑军攻入滑国的时候，滑人听从命令服了郑。郑军回去，滑国又亲附了卫国。郑国的公子士、泄堵俞弥又率军队讨伐滑国。周王派伯服、游孙伯到郑国去请求不要打滑国。郑文公怨恨当年周惠王回到王城时不给郑厉公酒爵，又埋怨周襄王偏袒卫、滑二国，所以不听周王之命而抓了伯服和游孙伯。周襄王大怒，准备率领狄人攻打郑国。富辰劝阻说："不可以。臣下听说：上等的策略是用德行来安抚百姓，其次是亲近自己的亲属，然后推及到别人。过去周公伤悼管叔、蔡叔不得善终，所以为亲属分封土地，建立国家，以保卫周室。管、蔡、郕、霍、鲁、卫、毛、聃、郜、雍、曹、滕、毕、原、酆、郇各国，都是文王的儿子。邗、晋、应、韩四国，都是武王的儿子。凡、蒋、刑、茅、胙、祭各国，是周公的后代。召穆公担忧周德衰微，所以召集宗族在成周作诗，说：'常棣的花儿，花蒂都有光彩。现在的人们，总不能像兄弟一样亲近。'诗的第四章又说：'兄弟在家争吵，遇到外侮共同抵抗。'像这

样，那么，兄弟即使有小小的怨恨，也不能废弃友好亲戚。今天你不能忍耐小小的怨恨而要抛弃郑国这个亲戚，那又能怎么样呢？酬劳有功、亲爱亲戚、亲近近亲、尊敬贤者，这是最大的德行啊。接近聋子、跟从昏昧的人、支持固陋的人、重用奸诈的人，是最大的邪恶。抛弃大德，崇尚邪恶，是最大的祸患！郑国有辅佐平王、惠王的功劳，又是厉王、宣王的亲属，郑国能抛弃那奸佞的宠臣而重用三良，在姬姓诸国中属于近亲，它四种德行都具备了。耳朵听不到和谐的五音是聋子，眼睛分不清五色的文采是昏昧，心不以德义为准则是顽固，口不说忠信之言是奸诈。狄人都效法这些，四种奸邪都具备了。周室有美德的时候，尚且说‘不如兄弟亲近’，所以要分封建国。在它能笼络天下的时候，还担心有外来的侵略。抵御外来的侵犯，没有比近亲更好的了，所以以近亲来保卫周室。召穆公也是这样说的。现在周室德行已经衰败，在此时又要改变周公、召公的做法，而跟从邪恶用狄人，恐怕不可以吧？百姓不会忘记当年的祸乱，君王又要把它挑起来，怎么向文王、武王交代呢？”周襄王不听，仍派颓叔、桃子出动狄军攻打郑国。

夏，狄伐郑，取栎[1]。王德狄人[2]，将以其女为后。富辰谏曰：“不可。臣闻之曰：‘报者倦矣[3]，施者未厌[4]。’狄固贪惏[5]，王又启之。女德无极[6]，妇怨无终[7]，狄必为患。”王又弗听。

【注释】

[1]栎：郑地，在今河南禹县。

[2]德：感谢。

[3]报者：报德者，指周襄王。

[4]施者：施德者，指狄人。厌：满足。

[5]贪惏：同“贪婪”。

[6]女德无极：指妇女受恩不知止境。

[7]妇怨无终：妇人的怨恨永无终了。

【译文】

夏，狄人攻打郑国，夺取了栎。周襄王感谢狄人，准备把狄人的女儿作为王后。富辰劝阻说：“不可以。臣下听说：‘报答的人已经疲倦了，施恩的人还未满足。’狄人本来就贪婪，君王又开启了他们的贪心。女人受恩没有止境，她的怨恨也就不会终了，狄人必定会成为祸患。”周襄王还是不听。

初，甘昭公有宠于惠后[1]，惠后将立之，未及而卒[2]。昭公奔齐[3]，王复之[4]。又通于隗氏[5]。王替隗氏[6]。颓叔、桃子曰：“我实使狄[7]，狄其怨我。”遂奉大叔以狄师攻王。王御士将御之[8]，王曰：“先后其谓我何[9]？宁使诸侯图之。”王遂出，及坎欿[10]，国人纳之。

【注释】

[1]甘昭公：王子带，周襄王弟弟，即下文的大叔。甘，在今河南洛阳南。

[2]卒：指惠后死。

[3]昭公奔齐：事见僖公十二年《传》。

[4]王复之：事见僖公二十二年《传》。

[5]隗氏：指周襄王所娶狄女。

[6]替：废弃。

[7]我实使狄：指狄人之所以如此，实是由我们指使。

[8]御士：侍卫之士。

[9]先后：指死去的惠后。

[10]坎欿（kǎn）：地名，在今河南巩义东南。

【译文】

当初，甘昭公被惠后宠爱，惠后想立他为太子，没来得及实现惠后就死了。甘昭公逃奔到齐国，周天子又让他回来。他又和隗氏私通。周襄王把隗氏废了。颓叔、桃子说：“狄人之所以这样，实在是我们造成的。狄人恐怕要怨恨我们的。”于是就拥戴王子带率狄军攻打周王。周王的侍卫要抵抗，周襄王说：“如果杀死太叔，惠后将会怎么说呢？宁可让诸侯国来想办法解决。”周襄王于是出逃，到了坎欿，国都的人又把他接回去。

秋，颓叔、桃子奉大叔以狄师伐周，大败周师，获周公忌父、原伯、毛伯、富辰[1]。王出适郑，处于氾[2]。大叔以隗氏居于温[3]。

【注释】

[1]获周公忌父、原伯、毛伯、富辰：《国语·周语中》云：“王黜狄后。狄人来，诛杀谭伯。富辰曰：‘昔吾骤谏王，王弗从，以及此难。若我不出，王其以我为怼乎？’乃以其属死之。”则此四人当皆被杀。

[2]氾（fàn）：地名，在今河南襄城南。

[3]温：今河南温县西南。

【译文】

秋，颓叔、桃子拥戴太叔率狄军攻打周王，大败周王军队，俘虏了周公忌父、原伯、毛伯、富辰。周王逃奔到郑国，居住在氾地。太叔带着隗氏居住在温地。

24.3　郑子华之弟子臧出奔宋[1]，好聚鹬冠[2]。郑伯闻而恶之，使盗诱之。八月，盗杀之于陈、宋之间。君子曰：“服之不衷[3]，身之灾也。《诗》曰：‘彼己之子，不称其服[4]。’子臧之服，不称也夫。《诗》曰：‘自诒伊戚[5]。’其子臧之谓矣。《夏书》曰‘地平天成’[6]，称也。”

【注释】

[1]郑子华之弟子臧出奔宋：僖公十六年郑杀太子华，大概其时子臧也逃亡。

[2]鹬（yù）冠：用鹬毛做的帽子。鹬，鸟名。

[3]不衷：不合适。

[4]彼己之子，不称其服：引《诗》见《诗经·国风·曹风·候人》。古人知天文者冠鹬冠，子臧不知天文而鹬冠，故以为不称。彼己之子，那个人。

[5]自诒（yí）伊戚：引《诗》见《诗经·小雅·小明》。意为给自己留下忧伤。诒，留下。伊，此。戚，忧伤。

[6]地平天成：此句所引的《夏书》是逸书。意为大地平静，上天成全。

【译文】

郑子华的弟弟子臧逃奔到宋国，他喜欢收集鹬冠。郑文公听说了非常讨厌，就派盗贼把子臧骗出来。八月，盗贼在陈国和宋国交界处把子臧杀了。君子说："服饰不合适，是身体的灾祸。《诗》里说：'那个人哪，他的服饰不相称。'子臧的服饰，就是不相称。《诗》里说：'自己给自己找忧愁。'说的不就是子臧吗？《夏书》说，'大地平静，上天成全'，就是说要上下相称。"

24.4　宋及楚平。宋成公如楚，还，入于郑。郑伯将享之，问礼于皇武子[1]。对曰："宋，先代之后也[2]，于周为客[3]。天子有事[4]，膰焉[5]；有丧，拜焉[6]。丰厚可也。"郑伯从之，享宋公，有加[7]，礼也。

【注释】

[1]皇武子：郑卿。

[2]先代之后：宋为殷商之后。先代，指殷商。

[3]于周为客：郑国是姬姓国，周室宗亲，宋对于郑来说是客人。

[4]有事：指祭祀。

[5]膰（fán）：祭肉，此作动词，送上祭肉。

[6]拜焉：答拜。

[7]有加：在正礼之外又有所增加。

【译文】

宋国和楚国讲和。宋成公到楚国去，回国时，进入郑国。郑文公准备宴享他，向皇武子问礼节。皇武子回答说："宋国，是先朝的后代，对于周室来说，是客人。天子祭祀，要分给他祭肉；有丧事，宋国来吊唁，天子要答拜。招待丰盛是可以的。"郑文公听从了，宴享宋成公，礼节有所增加，这是合于礼的。

24.5　冬，王使来告难[1]，曰："不穀不德[2]，得罪于母弟之宠子带[3]，鄙在郑地氾[4]，敢告叔父。"臧文仲对曰："天子蒙尘于外[5]，敢不奔问官守[6]。"王使简师父告于晋[7]，使左鄢父告于秦[8]。天子无出[9]，书曰"天王出居于郑"，辟母弟之难也。天子凶服、降名[10]，礼也。

【注释】

[1]告难：告王子带之乱。

[2]不穀：不善，诸侯自称的谦辞。

[3]母弟：王子带是周襄王的弟弟。母弟，应为“母氏”。

[4]鄙：野居。天子离开王都叫野居。

[5]蒙尘：受难。

[6]奔问：赶去慰问。官守：本指天子左右群臣，此代指天子以表恭敬。

[7]简师父：周大夫。

[8]左鄢父：周大夫。

[9]无出：天子无所谓出国。

[10]凶服：穿着凶服。降名：周王使者称“不穀”，是以诸侯自称天子，是自降身份，因此是降名。

【译文】

冬，周王派使者来报告王子带之乱，说：“不穀没有德行，得罪了同母的宠弟王子带，野居在郑国的氾地，谨以报告叔父。”臧文仲回答说：“天子受难在外，哪敢不赶去慰问呢？”周王还派简师父去晋国报告，派左鄢父到秦国报告。天子是无所谓出国的，《春秋》记载说“天王出居于郑”，是说因为躲避兄弟的祸难。天子穿着凶服，以诸侯之名自称，这合乎礼制。

24.6　郑伯与孔将鉏、石甲父、侯宣多省视官具于氾[1]，而后听其私政

[2]，礼也。

【注释】

[1]孔将钼、石甲父、侯宣多：此三人都是郑国大夫。官：官司，指天子的工作人员。具：器用。

[2]私政：指属于郑国的政事。天子出居郑国，郑文公巡视官、具后，方谈郑国的政事。

【译文】

郑文公和孔将钼、石甲父、侯宣多三人一起到汜地去慰问天子的随行人员并巡视供天子用的器物，然后听取郑国的政事，这合乎礼。

24.7　卫人将伐邢，礼至曰[1]：“不得其守[2]，国不可得也。我请昆弟仕焉[3]。”乃往，得仕[4]。

【注释】

[1]礼至：卫大夫。

[2]不得其守：实指不杀掉其正卿。守，官，指邢国正卿国子。

[3]昆弟：兄弟。

[4]得仕：此与下年“春卫人伐邢”本为一体，为后人割裂为二。

【译文】

卫国人准备攻打邢国，礼至说：“不杀掉他们的正卿，邢国不可能得到。我让我的兄弟先去做官。”于是他们去了邢国，做了官。

二十五年

【经】

25.1　二十有五年春王正月[1]，丙午[2]，卫侯燬灭邢[3]。

25.2　夏四月癸酉[4]，卫侯燬卒。

25.3　宋荡伯姬来逆妇[5]。

25.4　宋杀其大夫。

25.5　秋，楚人围陈，纳顿子于顿[6]。

25.6　葬卫文公。

25.7　冬十有二月癸亥[7]，公会卫子、莒庆盟于洮[8]。

【注释】

[1]二十有五年：鲁僖公二十五年当周襄王十八年，前635。

[2]丙午：二十日。

[3]卫侯燬：卫文公，名燬。

[4]癸酉：十九日。

[5]荡伯姬：鲁国女，嫁与宋大夫荡氏为妻。逆妇：为儿子娶媳妇。

[6]楚人围陈，纳顿子于顿：僖公二十三年，陈国威胁顿国，顿子逃亡到楚国，因此楚围攻陈，并护送顿子回国。

[7]癸亥：十二日。

[8]卫子：卫国新君卫成公郑，因卫文公死去未满一年，所以称卫子。莒庆：莒国大夫。洮：鲁地，在今山东泗水东南。

【译文】

鲁僖公二十五年周历正月，二十日，卫国国君燬灭了邢国。

夏四月十九日，卫文公燬去世。

宋国的荡伯姬来迎娶媳妇。

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

秋，楚人包围陈国，并把顿子护送回国。

安葬卫文公。

冬十二月十二日，僖公在洮地和卫君、莒庆会盟。

【传】

25.1　二十五年春，卫人伐邢[1]。二礼从国子巡城[2]，掖以赴外[3]，杀之[4]。正月丙午，卫侯燬灭邢，同姓也，故名[5]。礼至为铭曰[6]：“余掖

杀国子，莫余敢止[7]。”

【注释】

[1]二十五年春，卫人伐邢：此事与上年《传》末“卫人将伐邢”同为一事。

[2]二礼：指卫大夫礼至及其弟弟。

[3]掖以赴外：挟持住扔到城墙外。掖，抓住人的手臂。

[4]杀之：上年《传》礼至说灭邢必先杀国子，因此先杀了他。

[5]同姓也，故名：卫国无罪而灭了同姓的邢国，所以《经》文直接记载卫侯的名。有批评之意。

[6]为铭：在铜器上作铭文。

[7]止，阻止。

【译文】

鲁僖公二十五年春，卫国人攻打邢国。礼至兄弟跟随国子巡城，挟持着把他扔到城墙外，杀了他。正月二十日，卫侯燬灭了邢国。卫国和邢国同姓，《春秋》所以记载卫侯之名。礼至还在铜器上作铭文说：“我挟持杀了国子，没有人敢阻止我。”

25.2　秦伯师于河上，将纳王[1]。狐偃言于晋侯曰[2]：“求诸侯，莫如勤王[3]。诸侯信之，且大义也[4]。继文之业[5]，而信宣于诸侯[6]，今为可

矣。”

【注释】

[1]将纳王：上年王子带之乱，周襄王逃亡到氾地，秦穆公准备以武力护送襄王回朝。

[2]晋侯：晋文公。

[3]勤王：为王事勤劳。此指纳王。

[4]诸侯信之，且大义也：勤王可以得到诸侯信任，且合乎大义。

[5]继文之业：文，指晋文侯，曾辅佐周平王东迁。

[6]信宣于诸侯：在诸侯中宣扬信用。

【译文】

秦穆公的军队驻扎在黄河边，准备以武力护送周襄王回朝。狐偃对晋文公说：“求霸于诸侯，不如起兵救援天子。这样可以得到诸侯的信任，而且合乎大义。既继承了文侯的事业，而且在诸侯中宣扬了信用。现在做这个事情可以了。”

使卜偃卜之[1]，曰：“吉。遇黄帝战于阪泉之兆[2]。”公曰：“吾不堪也[3]。”对曰：“周礼未改。今之王，古之帝也[4]。”公曰：“筮之[5]。”筮之，遇《大有》䷍之《睽》䷥[6]，曰：“吉。遇‘公用享于天子’之卦也[7]。战克而王飨，吉孰大焉[8]？且是卦也，天为泽以当日[9]，天子降

心以逆公[10]，不亦可乎？《大有》去《睽》而复，亦其所也[11]。”

【注释】

[1]卜偃：占卜之官。此句主语是晋文公。

[2]黄帝战于阪泉：传说黄帝与赤帝战于阪泉之野，三战获胜。阪泉，在今河北逐鹿。

[3]不堪：不敢当。黄帝战于阪泉，是天子征伐之事，晋为诸侯，所以说不敢当。

[4]周礼未改。今之王，古之帝也：卜偃的意思是说黄帝战于阪泉之兆是指襄王与王子带之争，周德虽衰，其命未改，典章制度也未改，因此战争名义上由周王领衔，周王和黄帝地位相当。

[5]筮之：古代先卜后筮。

[6]《大有》䷍：卦名，《乾》下《离》上。《睽》䷥：卦名，《兑》下《离》上。

[7]公用享于天子：《易·大有·九三》的爻辞。《大有》之《睽》，第三爻由阳爻变为阴爻，所以用这一爻的爻辞。享，今《易》作“亨”。

[8]战克而王飨，吉孰大焉：卜偃根据《大有》的爻辞说明这是战胜狄兵，周王请公赴宴，大吉。

[9]天为泽以当日：此句是解释卦象。《大有》中《离》下的《乾》

（天）变为《睽》中《离》下的《兑》（泽），就是天为泽迎着太阳。

[10]天子降心以逆公：《乾》为天，《离》为火，《乾》在《离》下，这是天子屈心下意来接待公侯。

[11]《大有》去《睽》而复，亦其所也：本卦转为之卦，终要回到本卦。《大有》变为《睽》；《睽》终将回到《大有》，象征天子离开王朝，终要回到王朝。这是理所当然的。

【译文】

晋文公让卜偃占卜，卜偃说："吉利。得到的是皇帝战于阪泉的征兆。"文公说："我不敢当啊！"卜偃回答说："周朝的礼制没有改变，现在的王，就是古代的帝啊。"文公说："占筮看看。"占筮结果得到《大有》卦变为《睽》卦，卜偃说："吉利。得到'公被天子招待'这样的卦，象征战胜之后天子设宴席招待，还有比这更大的吉利吗？再说这卦，天为水泽迎着太阳，象征天子屈心下意来接待公侯，这不也是很好吗？《大有》变为《睽》，终将回到《大有》，也是理所当然的。"

晋侯辞秦师而下[1]。三月甲辰[2]，次于阳樊[3]。右师围温[4]，左师逆王。夏四月丁巳[5]，王入于王城，取大叔于温[6]，杀之于隰城[7]。

【注释】

[1]辞秦师而下：辞退秦军，晋军顺流而下。

[2]甲辰：十九日。

[3]阳樊：即“樊”，在今河南济源。

[4]围温：王子带及狄后居住在温地。

[5]丁巳：初三。

[6]大叔：王子带。

[7]隰城：即隰郕，在今河南武涉。

【译文】

晋文公辞退秦军，顺流而下。三月十九日，晋军驻扎在阳樊。右军包围温，左军迎接周襄王。夏四月初三，周王进入王城，在温地抓获大叔王子带，在隰城把他杀了。

戊午[1]，晋侯朝王，王飨醴，命之宥[2]。请隧[3]，弗许，曰：“王章也[4]。未有代德[5]，而有二王[6]，亦叔父之所恶也[7]。”与之阳樊、温、原、欑茅之田[8]。晋于是始启南阳[9]。

【注释】

[1]戊午：初四。

[2]王飨醴，命之宥：飨醴、命宥，设宴招待。醴，甜酒。命之宥，敬酒后再回敬。宥，劝人饮食。

[3]请隧：晋文公请求周王允许他死后以天子之礼下葬。隧，隧道，全在地下的地道，天子葬以隧道。诸侯葬以露出地面的羡道。

[4]王章：周王所用的典章制度。

[5]代德：指新王朝成立。

[6]二王：诸侯而用天子之礼，等于是有二王。

[7]叔父：晋国为武王子唐叔虞之后，故周王称叔父。恶：厌恶。

[8]田：即地。

[9]启：开辟。南阳：在今河南新乡一带。即阳樊诸邑所在地。

【译文】

初四，晋文公朝见周王。周王用甜酒设宴招待，晋文公回敬周王酒。晋文公请求死后用隧道之礼下葬，周王不允许，说：“这是周王的礼制。还没有取代周朝，而有两个天子，这是叔父所厌恶的。”周王赐给晋文公阳樊、温、原、欑茅等地。晋国在此时开始开辟南阳。

阳樊不服，围之[1]。苍葛呼曰[2]：“德以柔中国，刑以威四夷[3]，宜吾不敢服也。此[4]，谁非王之亲姻，其俘之也。”乃出其民[5]。

【注释】

[1]围之：晋军围阳樊。

[2]苍葛：阳樊人。

[3]刑以威四夷：此指不应以武力威胁阳樊。威，威胁。

[4]此：此地，指阳樊。

[5]出其民：阳樊人不愿归属晋国，晋人只好听任其民迁走。

【译文】

阳樊不归服，晋军包围阳樊。苍葛高呼说："要用德来安抚中原国家，刑罚只用于四方夷狄。你们用武力，难怪我们不敢归服啊！在这里，谁不是周王亲戚，岂能做俘虏呢？"晋人只好让阳樊人迁出城去。

25.3 秋，秦、晋伐鄀[1]。楚斗克、屈御寇以申、息之师戍商密[2]。秦人过析[3]，隈入而系舆人[4]，以围商密，昏而傅焉[5]。宵，坎血加书[6]，伪与子仪、子边盟者。商密人惧，曰："秦取析矣！戍人反矣[7]。"乃降秦师。秦师囚申公子仪、息公子边以归。楚令尹子玉追秦师，弗及，遂围陈，纳顿子于顿。

【注释】

[1]鄀（ruò）：秦、楚边界上的小国，受楚国保护，都商密，在今河南淅川西南。

[2]斗克：字子仪，楚申地的地方长官，称申公。屈御寇：字子边，楚息地的长官，称息公。楚国地方官称"公"，如申公、息公。商密：鄀的国都。

[3]析：鄀国的城邑。包括今湖南内乡、淅川西北。

[4]隈（wēi）：河流弯曲处，此指丹水河。系舆人：捆绑着自己的

士兵假装成析地的俘虏。舆人，众人，此指秦军士兵。

[5]昏：黄昏。傅：逼近城下。

[6]坎血加书：在地上掘坎，杀牲其上，歃血而盟，并把盟书放在上面。

[7]戍人：指楚军。

【译文】

秋，秦国、晋国攻打鄀国。楚斗克、屈御寇率申地、息地的军队戍守商密。秦人经过析地，绕道丹水河湾道，并捆绑着自己的士兵假扮成俘虏，来包围商密，黄昏时逼近到城下。夜里，秦人挖地掘坎，杀牲歃血，并把盟书放在上面，假装与楚国的子仪、子边盟誓。商密人害怕了，说："秦人占领析地了！戍守的楚人反叛了！"于是就投降了秦军。秦军囚禁了申公子仪、息公子边回国。楚国令尹子玉追赶秦军，赶不上了。于是包围陈国，把顿子送回顿国。

25.4　冬，晋侯围原，命三日之粮[1]。原不降，命去之[2]。谍出[3]，曰："原将降矣。"军吏曰："请待之[4]。"公曰："信，国之宝也，民之所庇也[5]。得原失信，何以庇之？所亡滋多[6]。"退一舍而原降[7]。迁原伯贯于冀[8]。赵衰为原大夫，狐溱为温大夫[9]。

【注释】

[1]命三日粮：下令准备三天的军粮。即准备三天内攻下。

[2]去之：撤军。

[3]谍：晋军间谍。出：从围城中出来。

[4]待之：不要急于撤军，等待原国投降。

[5]庇：庇护。

[6]所亡滋多：得原与失信相比，失去的东西更多。

[7]一舍：三十里。

[8]原伯贯：原邑长官。冀：在今山西河津东北。

[9]狐溱：狐毛之子。

【译文】

冬，晋文公围攻原邑，下令准备三天的军粮。三天后，原邑不降，晋文公下令撤军。间谍从城里出来说："原邑准备投降了。"晋国的军官说："请再等等看。"文公说："信用，是国家的宝贝，庇护百姓的东西。得到原邑却失去信用，用什么庇护百姓？失去的东西将更多！"晋军后退三十里而原邑投降。晋人把原伯贯迁到冀地。命赵衰为原大夫，狐溱为温大夫。

25.5　卫人平莒于我[1]，十二月，盟于洮，修卫文公之好，且及莒平也。

【注释】

[1]卫人平莒于我：僖公元年，鲁国打败莒国，获莒挐。此后鲁、莒结怨。卫国从中调停，使两国言归于好。

【译文】

卫国人调停莒国和我国的关系，十二月，在洮地结盟，重修与卫文公的旧好，并且和莒国讲和。

25.6　晋侯问原守于寺人勃鞮[1]，对曰：“昔赵衰以壶飧从[2]，径[3]，馁而弗食[4]。”故使处原[5]。

【注释】

[1]寺人勃鞮（dī）：寺人披。

[2]壶飧（sūn）：用壶装食物。

[3]径：走小路。

[4]馁：饿。

[5]故使处原：以上补叙任命赵衰为原大夫的原因。

【译文】

晋文公就镇守原邑的人选询问寺人勃鞮，勃鞮回答说：“当年赵衰带着用壶装的食物跟着您，一个人走在小路上，饿了也不吃带的食物。”所以就任命赵衰为原大夫。

二十六年

【经】

26.1　二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己未[2]，公会莒子、卫甯速盟于向[3]。

26.2　齐人侵我西鄙，公追齐师，至酅[4]，弗及。

26.3　夏，齐人伐我北鄙[5]。

26.4　卫人伐齐[6]。

26.5　公子遂如楚乞师[7]。

26.6　秋，楚人灭夔[8]，以夔子归。

26.7　冬，楚人伐宋，围缗[9]。公以楚师伐齐，取谷[10]。

26.8　公至自伐齐。

【注释】

[1]二十有六年：鲁僖公二十六年当周襄王十九年，前634。

[2]己未：初九。

[3]甯速：卫大夫甯庄子。向：莒地。在今山东莒县南。

[4]酅（xī）：齐地，在今山东东阿南。

[5]齐人伐我北鄙：齐侵西鄙未得逞，因此再入侵北鄙。

[6]卫人伐齐：卫人伐齐以救鲁。

[7]公子遂：《传》称东门襄仲，也叫东门遂，鲁庄公之子。

[8]夔：楚同姓国，在今湖北秭归。

[9]缗（mín）：宋邑，今山东金乡。

[10]谷：齐地，在今山东东阿。

【译文】

鲁僖公二十六年周历正月初九，鲁僖公在向地会见莒子、卫国的甯速并结盟。

齐国人入侵我西部边境，僖公追逐齐国军队，到达酅地，没追上。

夏，齐国人攻打我北部边境。

卫国攻打齐国。

公子遂到楚国请求出兵。

秋，楚人灭了夔国，抓获了夔子回国。

冬，楚国人攻打宋国，包围缗地。僖公率领楚军攻打齐国，攻取了谷地。

僖公由伐齐回国。

【传】

26.1　二十六年春王正月，公会莒兹丕公、甯庄子盟于向[1]，寻洮之盟也[2]。

【注释】

[1]兹丕公：莒子。

[2]寻洮之盟：洮之盟在去年。

【译文】

鲁僖公二十六年周历正月，僖公和莒兹丕公、卫国的甯庄子在向地结盟，巩固洮地之盟。

26.2　齐师侵我西鄙，讨是二盟也[1]。

【注释】

[1]二盟：指洮之盟和向之盟。齐孝公仍以霸主自居，不许鲁与他国盟会。

【译文】

齐国军队入侵我西部边境，这是因二次结盟而加以讨伐。

26.3　夏，齐孝公伐我北鄙。卫人伐齐，洮之盟故也[1]。

【注释】

[1]卫人伐齐，洮之盟故也：鲁、卫结盟，齐人伐鲁，卫于是伐齐以救鲁。

【译文】

夏，齐孝公出兵侵犯我国北部边境。卫国出兵攻打齐国，这是因为鲁、卫两国有洮地之盟的缘故。

公使展喜犒师[1]，使受命于展禽[2]。齐侯未入竟，展喜从之[3]，曰：“寡君闻君亲举玉趾[4]，将辱于敝邑[5]，使下臣犒执事[6]。”齐侯曰：“鲁人恐乎？”对曰：“小人恐矣，君子则否。”齐侯曰：“室如县罄[7]，野无青草，何恃而不恐？”对曰：“恃先王之命。昔周公、大公股肱周室[8]，夹辅成王。成王劳之，而赐之盟，曰：‘世世子孙，无相害也。’载在盟府[9]，大师职之[10]。桓公是以纠合诸侯，而谋其不协，弥缝其阙[11]，而匡救其灾[12]，昭旧职也。及君即位，诸侯之望曰：‘其率桓之功[13]。’我敝邑用不敢保聚[14]，曰：‘岂其嗣世九年[15]，而弃命废职[16]？其若先君何？君必不然。’恃此以不恐。”齐侯乃还。

【注释】

[1]展喜：鲁大夫。犒（kào）：慰劳。

[2]展禽：鲁大夫，名获，食邑于柳下，谥为“惠”，故又称柳下惠。

[3]展喜从之：展喜出境出会齐侯。

[4]玉趾：犹言“贵步”，委婉之辞。

[5]将辱于敝邑：屈辱你莅临我国。委婉之辞。

[6]执事：不敢直接称呼齐侯而托辞左右办事的人，实指齐侯。

[7]室如县罄（qìng）：指室内空洞无物。罄，通“磬”。

[8]周公：名旦，鲁国始祖。大公：姜尚，齐国的始祖。股肱（gōng）：大腿和胳膊，比喻辅助之臣。

[9]载：载书，指盟约。盟府：管理盟约、文书档案的官府。

[10]大师：司盟之官，周初太公为大师，兼主司盟。大，同“太”。职：主。

[11]弥缝：补救。阙：过失。

[12]匡救：拯救。

[13]其率桓之功：指齐孝公一定会继承齐桓公的功业。率，遵循。

[14]用：因。保聚：聚众防守。

[15]嗣世九年：齐孝公继桓公之位已九年。嗣世，嗣位。

[16]弃命废职：抛弃先王之命，废太公之职。

【译文】

鲁僖公派展喜去犒劳齐国军队，并让他向展禽请教犒劳齐军的辞令。齐孝公的军队还没有进入鲁国境内，展喜先出境迎接齐孝公，然后跟随着他，说："我们国君听说您亲自举贵步前来，将驾临我国，所以派下臣来犒劳您的军队。"齐孝公问："鲁国人害怕吗？"展喜回答说："小人害怕，君子则不是这样。"齐孝公说："你们屋内空空，连粮食都没有，田野里连草都不长，你们依靠什么而不害怕？"展喜回答说："靠的是先王的命令。从前，我们的始祖周公，贵国的太公，都是周天子有力的助手，他们共同辅佐成王，成王慰劳他们，给他们订立盟约，说：'你们的子孙，世世代代不要互相侵害。'这些盟辞，仍藏在盟府之中，由太师保管着。贵国的先君齐桓公所以联合诸侯会盟，对不团结的进行调解，纠正诸侯的错误，救助他们的灾难，以此显扬贵国太公的职责。等到您当上国君之后，各国都盼望说：'他一定会遵循桓公的功业的。'因此我们鲁国不敢聚众防守，都说：'难道齐侯继位才九年，就背弃成王之命而废除太公之职了吗？否则，怎么对得起太公和桓公呢？齐侯一定不会这样做的。'靠着这一点，所以他们不怕。"齐孝公于是撤兵回国。

26.4　东门襄仲、臧文仲如楚乞师[1]，臧孙见子玉而道之伐齐、宋[2]，以其不臣也[3]。

【注释】

[1]东门襄仲：公子遂。臧文仲：臧孙辰。

[2]子玉：楚国令尹成得臣。道：引导。

[3]不臣：不臣事周室。不臣是借口，实因齐、宋不侍奉楚国。

【译文】

东门襄仲、臧文仲到楚国请求出兵。臧孙辰会见子玉并且引导他们攻打齐、宋两国，因为两国不侍奉楚国。

26.5　夔子不祀祝融与鬻熊[1]，楚人让之。对曰："我先王熊挚有疾[2]，鬼神弗赦[3]，而自窜于夔。吾是以失楚[4]，又何祀焉？"秋，楚成得臣、斗宜申帅师灭夔[5]，以夔子归。

【注释】

[1]夔子不祀祝融与鬻（yù）熊：《史记·楚世家》："楚之先祖出自帝颛顼高阳。高阳生称，称生卷章，卷章生重黎。重黎为帝喾高辛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喾命曰祝融。帝诛重黎，而以其弟吴回为重黎后，复居火正，为祝融。吴回生陆终。陆终生子六人，六曰季连，芈姓，楚其后也。周文王之时，季连之苗裔曰鬻熊。"祝融与鬻熊都是楚国的先祖，夔与楚同姓，礼应祭祀二祖。

[2]熊挚：楚始祖熊绎的后人。

[3]鬼神弗赦：祈祷于鬼神，病不见好，所以说"弗赦"。

[4]失楚：失去楚国的援助。

[5]斗宜申：司马子西。

【译文】

夔子不祭祀祝融与鬻熊，楚国人责怪他。夔子回答说：“我们的先王熊挚有病，鬼神不赦免他，所以自己跑到夔。我们因此失去楚国的援助，又祭祀什么呢？”秋，楚成得臣、斗宜申率军队灭夔，俘虏了夔子回国。

26.6　宋以其善于晋侯也[1]，叛楚即晋。冬，楚令尹子玉、司马子西帅师伐宋，围缗。

【注释】

[1]善于晋侯：僖公二十三年《传》载，重耳出亡过宋，宋襄公赠马二十乘，即指此事。

【译文】

宋国因为曾对晋侯表示友善，背叛楚国亲近晋国。冬，楚国命令尹子玉、司马子西率领军队讨伐宋国，包围了缗地。

公以楚师伐齐，取谷。凡师，能左右之曰以[1]。置桓公子雍于谷，易牙奉之以为鲁援[2]。楚申公叔侯戍之[3]。桓公之子七人，为七大夫于楚。

【注释】

[1]左右之：指随意指挥别国军队。

[2]易牙：即雍巫。

[3]申公叔侯：申公名叔侯。

【译文】

鲁僖公率楚国军队攻打齐国，占领了谷地。凡是出兵，能随意指挥别国军队的叫作“以”。把齐桓公的儿子雍安置在谷地，易牙侍奉他并作为鲁国的后援。楚国申公叔侯戍守谷地。齐桓公有七个儿子，都在楚国做大夫。

二十七年

【经】

27.1　二十有七年春[1]，杞子来朝。

27.2　夏六月庚寅[2]，齐侯昭卒[3]。

27.3　秋八月乙未[4]，葬齐孝公。

27.4　乙巳[5]，公子遂帅师入杞[6]。

27.5　冬，楚人、陈侯、蔡侯、郑伯、许男围宋。

27.6　十有二月甲戌[7]，公会诸侯[8]，盟于宋。

【注释】

[1]二十有七年：鲁僖公二十七年当周襄王二十年，前633。

[2]庚寅：十八日。

[3]齐侯昭：齐孝公。

[4]乙未：二十四日。

[5]乙巳：九月初四。

[6]公子遂帅师入杞：杞子朝鲁时不敬，鲁国因此派兵讨伐。

[7]甲戌：初五。

[8]诸侯：指楚子、陈穆公、蔡庄公、郑文公、许僖公。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七年春，杞子来朝见。

夏六月十八日，齐孝公昭去世。

秋八月二十四日，安葬齐孝公。

九月初四，公子遂率军队入侵杞国。

冬，楚国人、陈穆公、蔡庄公、郑文公、许僖公包围宋国。

十二月初五，鲁僖公会见诸侯，在宋国之地结盟。

【传】

27.1　二十七年春，杞桓公来朝，用夷礼[1]，故曰子。公卑杞，杞不共也[2]。

【注释】

[1]用夷礼：用夷狄的礼节。

[2]不共：不恭敬。共，通“恭”。

【译文】

鲁僖公二十七年春，杞桓公来鲁国朝见，用夷狄的礼节，所以《春秋》称他为“子”。鲁僖公瞧不起他，认为杞桓公不恭敬。

27.2　夏，齐孝公卒。有齐怨[1]，不废丧纪[2]，礼也。

【注释】

[1]有齐怨：去年齐两次伐鲁。

[2]丧纪：丧事的礼数。

【译文】

夏，齐孝公去世。鲁国对齐国虽有怨恨，仍然不废弃丧礼的礼数，这是符合于礼的。

27.3　秋，入杞，责无礼也。

【译文】

秋，鲁国公子遂攻入杞国，以责备其无礼。

27.4　楚子将围宋[1]，使子文治兵于睽[2]，终朝而毕，不戮一人[3]。子玉复治兵于蒍[4]，终日而毕，鞭七人，贯三人耳[5]。国老皆贺子文[6]，子文饮之酒。蒍贾尚幼[7]，后至，不贺。子文问之，对曰：“不知所

贺。子之传政于子玉[8]，曰：‘以靖国也[9]。’靖诸内而败诸外，所获几何？子玉之败，子之举也。举以败国，将何贺焉？子玉刚而无礼，不可以治民[10]。过三百乘[11]，其不能以入矣[12]。苟入而贺，何后之有？”

【注释】

[1]楚子：楚成王。围宋：是因为宋叛楚。

[2]子文：名斗穀於菟，曾为楚国令尹。睽（kuí）：楚地名。

[3]终朝而毕，不戮一人：此言子文之宽简。终朝，一个上午。自旦至食时。戮，惩罚。

[4]子玉：名得臣，此时已代子文任楚国令尹。蒍（wěi）：楚地名。

[5]贯三人耳：贯耳，军中刑罚，用箭穿耳，比鞭刑重。

[6]国老皆贺子文：古礼，举拔得人，乃为之庆贺。国老，国中退职老臣。

[7]蒍贾：一名伯嬴，楚名相孙叔敖之父。

[8]传政：指将令尹之职传给子玉。

[9]以靖国也：僖公二十三年，子玉伐陈有功，子文使为令尹。叔伯曰：“子若国何？”子文答“吾以靖国也”。靖，安定。

[10]治民：此指治军。

[11]过三百乘（shèng）：兵车超过三百乘。一车四马为一乘。按每乘七十五人计，共二万二千五百人。

[12]不能以入：不能全师回国。

【译文】

楚成王准备攻打宋国，派子文在睽地练兵，子文一个上午就完事了，不惩罚一个人。令尹子玉又在蒍地练兵，演练了一整天才结束，鞭打了七个军士，用箭穿了三个人的耳朵。楚国的老臣们都来向子文祝贺，子文便招待他们喝酒。蒍贾当时还年幼，后到，却不祝贺。子文问他为什么，蒍贾回答说："我不知道该祝贺什么。您把政权传给了子玉，说是'为了安定国家'。这样国内虽可获得暂时的安定，但对外却可能要失败，岂非得不偿失？子玉的作战失败，是由于您的推荐。推荐人却导致国家失败，我祝贺什么呢？子玉其人刚强无礼，不可以让他治理军队，他统帅军队，兵车超过三百乘的话，恐怕就不能胜利回国了。如果凯旋了，再来祝贺也不迟呀。"

冬，楚子及诸侯围宋[1]。宋公孙固如晋告急[2]。先轸曰[3]："报施、救患[4]，取威、定霸，于是乎在矣[5]。"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于卫[6]，若伐曹、卫，楚必救之，则齐、宋免矣[7]。"于是乎蒐于被庐[8]，作三军[9]，谋元帅[10]。赵衰曰："郤縠可[11]。臣亟闻其言矣，说礼、乐而敦《诗》《书》[12]。《诗》《书》，义之府也[13]；礼、乐，德之则也；德、义，利之本也。《夏书》曰：'赋纳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14]。'君其试之。"乃使郤縠将中军，郤溱佐之[15]；使狐偃将上军，让于狐毛[16]，而佐之。命赵衰为卿，让于栾枝、先轸[17]。使栾枝将下

军，先轸佐之。荀林父御戎[18]，魏犨为右[19]。

【注释】

[1]及诸侯：据《经》文记载，随楚成王一起围宋的诸侯还有陈、蔡、郑、许等国。

[2]宋公孙固：宋庄公的孙子，曾为大司马。

[3]先轸：晋国将领，又称原轸。

[4]报施：指晋文公重耳流亡于宋国，当时宋襄公赠马八十匹，现应报恩。救患：救宋被围之患。

[5]于是乎在：在此一举。

[6]昏：同“婚”。

[7]齐、宋免矣：去年楚伐齐，侵占谷地，狐偃估计晋伐曹、卫，即可使齐、宋免于楚国的侵略，又可用以激楚。

[8]蒐（sōu）：检阅军队，亦指演习。被庐：晋国地名。

[9]作三军：闵公元年晋献公作二军，文公乘此机会建立三军，即中军、上军、下军。

[10]谋元帅：商量元帅的人选。晋国三军各置将、佐，称为六卿。中军主将为元帅、正卿。

[11]郤縠（hú）：晋大夫

[12]说：同“悦”。敦：崇尚。

[13]义之府：道义的府库，指道义集中的著作。

[14]赋纳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引文见《尚书·益稷》。赋纳，听取。赋，通“敷”。遍。试，尝试。功，事，具体任务。庸，功绩。

[15]佐之：为副手。

[16]狐毛：狐偃的哥哥。

[17]栾枝：又称栾贞子。

[18]荀林父：僖公二十八年《传》称荀林父将中行，故又以中行为氏，谥桓，又称中行桓子。

[19]魏犨（chōu）：即僖公二十三年《传》中的魏武子。

【译文】

这年冬天，楚成王和诸侯包围宋国。宋国的公孙固到晋国告急。先轸说：“报答宋国的施恩，救援宋国的患难，在诸侯中取得威望，奠定霸业，就在这一仗了。”狐偃说：“楚国刚得到曹国的同盟，新近又与卫国结为婚姻，如果攻打曹、卫两国，楚国必定救援，那么，齐国和宋国就可免于被攻了。”晋国因此在被庐阅兵，建立上、中、下三军，并商量中军元帅的人选。赵衰说：“郤縠可以胜任。我屡次听他谈论，他喜爱礼、乐而熟悉《诗》《书》这些典籍。《诗》《书》这两部典籍，道义都蕴藏其中；礼、乐，又是道德修养的准则。德与义，是利益的根本。《夏书》上说：‘使用一个人，应全面听取他的意见，把具体的任

务交给他，使他受到明白的考验，如果成功，就赏赐给他车马服饰作为酬劳。’您不妨试用一下吧。”于是晋文公就派郤縠统帅中军，郤溱辅佐他；派狐偃率领上军，狐偃让给狐毛而自己为副。任命赵衰为卿，赵衰让给栾枝、先轸。派栾枝率领下军，先轸辅佐他。荀林父为晋文公驾驭战车，魏犨担任车右。

晋侯始入而教其民[1]，二年，欲用之。子犯曰：“民未知义[2]，未安其居。”于是乎出定襄王[3]，入务利民[4]，民怀生矣[5]。将用之。子犯曰：“民未知信，未宣其用[6]。”于是乎伐原以示之信[7]。民易资者[8]，不求丰焉[9]，明征其辞[10]。公曰：“可矣乎？”子犯曰：“民未知礼，未生其共[11]。”于是乎大蒐以示之礼[12]，作执秩以正其官[13]。民听不惑[14]，而后用之。出谷戍[15]，释宋围，一战而霸[16]，文之教也。

【注释】

[1]教其民：训练百姓作战。

[2]未知义：不懂得道义。

[3]出定襄王：事见僖公二十五年《传》。当时周王朝发生王子带之乱，晋文公平定其乱。

[4]入务利民：《国语·晋语四》：“弃责（债）薄敛，施舍分寡，救乏振滞，匡困资无，轻关易道，通商宽农，懋穑劝分，省用足财，利器明德，以厚民性（生）。”

[5]怀生：即指安居乐业。怀，眷恋。生，产业。

[6]宣：明白。明白信义的作用。

[7]伐原以示之信：按，伐原在僖公二十五年。

[8]易资：交换商品，即做买卖。

[9]不求丰：不过分的求利。

[10]明征其辞：明码实价。

[11]共：通“恭”。恭敬之心。

[12]大蒐：指蒐于被庐。

[13]执秩：负责管理爵禄秩位的官。

[14]民听不惑：百姓听从指挥，明辨是非。

[15]出谷戍：赶走楚在谷地的驻军。事见下年《传》。

[16]一战而霸：指明年的城濮之战。此段文字综述晋文公经城濮之战成为霸主。

【译文】

晋文公一回国即位，就训练百姓作战，过了两年，就想用他们。子犯说：“百姓还不懂道义，还没能安守自己的本位。”于是在外，晋文公为周襄王平定王子带之乱；在内，则注重为百姓谋福利。百姓于是都安于他们的生计。晋文公又准备用他们作战。子犯说：“百姓还不知道信用，还不明白信义的作用。”于是文公就去攻打原邑来让百姓明白信义的作用。民众做买卖不求多获利益，讲究明码实价，以示信义。晋文公

问："现在可以用百姓作战了吧？"子犯说："百姓还不知道礼义，未养成恭敬尊上的习惯。"因此举行盛大的演习来让百姓知道礼义，建立管理爵禄佚位之官来规定官员的职责。等到百姓听从指挥，明辨是非，服从命令而不疑惑，然后才使用他们作战。于是，使楚国撤去戍守谷地的军队，解除宋国的包围，一战而成就霸业，这都是文公的教化所致。

二十八年

【经】

28.1　二十有八年春[1]，晋侯侵曹，晋侯伐卫。

28.2　公子买戍卫[2]，不卒戍[3]，刺之[4]。

28.3　楚人救卫[5]。

28.4　三月丙午[6]，晋侯入曹，执曹伯[7]。畀宋人[8]。

28.5　夏四月己巳[9]，晋侯、齐师、宋师、秦师及楚人战于城濮[10]，楚师败绩。

28.6　楚杀其大夫得臣[11]。

28.7　卫侯出奔楚[12]。

28.8　五月癸丑[13]，公会晋侯、齐侯、宋公、蔡侯、郑伯、卫子、莒子盟于践土[14]。

28.9　陈侯如会。

28.10　公朝于王所[15]。

28.11　六月，卫侯郑自楚复归于卫[16]。卫元咺出奔晋[17]。

28.12　陈侯款卒[18]。

28.13　秋，杞伯姬来[19]。

28.14　公子遂如齐。

28.15　冬，公会晋侯、齐侯、宋公、蔡侯、郑伯、陈子、莒子、邾子、秦人于温[20]。

28.16　天王狩于河阳[21]。

28.17　壬申[22]，公朝于王所[23]。

28.18　晋人执卫侯[24]，归之于京师。卫元咺自晋复归于卫。

28.19　诸侯遂围许[25]。

28.20　曹伯襄复归于曹[26]，遂会诸侯围许。

【注释】

[1]二十有八年：鲁僖公二十八年当周襄王二十一年，前632。

[2]公子买：鲁大夫，字子丛。

[3]不卒戍：驻守期未满就离开。

[4]刺：杀。

[5]楚人救卫：鲁、卫都是楚国的盟国，晋要伐卫，于是楚人救援

卫。

[6]丙午：初八。

[7]曹伯：曹共公。

[8]畀（bì）宋人：把曹国祭田给予宋人。畀，给予。

[9]己巳：初二。

[10]城濮：卫地，在今山东鄄城临濮集。

[11]楚杀其大夫得臣：子玉自杀。得臣，即子玉。

[12]卫侯：卫成公，知道楚军败，逃奔到楚。

[13]癸丑：十六日。

[14]卫子：卫成公出奔，其弟叔武代理参加会盟，所以称卫子。践土：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南。

[15]公朝于王所：周襄王参加践土之盟，鲁僖公借此机会朝见周王。

[16]卫侯郑：卫成公。

[17]元咺（xuān）：卫大夫。其先采邑在元，因以为氏。元，在今河北元氏。

[18]陈侯款：陈穆公。

[19]杞伯姬：鲁庄公女，杞成公夫人、桓公母亲。

[20]陈子：指刚即位的陈共公。

[21]狩：冬猎。河阳：在今河南孟州西。

[22]壬申：十月初七。

[23]公朝于王所：僖公再次朝见周王。

[24]卫侯：卫成公。

[25]诸侯遂围许：许国亲楚，又不参加践土之盟，因此包围许国加以讨伐。

[26]曹伯襄：曹共公。

【译文】

鲁僖公二十八年春，晋文公入侵曹国，攻打卫国。

公子买戍守卫国，驻守期限未到就离开，鲁国杀了他。

楚人救援卫国。

三月初八，晋文公攻入曹国，抓住曹共公，并把曹国的祭田送给宋国。

夏四月初二，晋文公和齐国、宋国、秦国的军队在城濮与楚国人作战，楚军大败。

楚国杀了大夫子玉。

卫成公逃奔楚国。

五月十六日，鲁僖公和晋文公、齐昭公、宋成公、蔡庄公、郑文公、卫叔武、莒子会见，在践土结盟。

陈穆公前往参加会盟。

鲁僖公到周王行宫朝见。

六月，卫侯郑从楚国又回到卫国。卫元咺逃奔到晋国。

陈穆公款去世。

秋，杞伯姬来鲁国归宁。

公子遂到齐国。

冬，鲁僖公在温地和晋文公、齐昭公、宋成公、蔡庄公、郑文公、陈共公、莒子、邾子、秦人会见。

周天子在河阳狩猎。

十月初七，僖公再次到周王行宫朝见。

晋国人抓住卫成公，送到京师交周王处置。卫国的元咺从晋国又回到卫国。

诸侯围攻许国。

曹共公回归曹国，未回国就参加诸侯围攻许国。

【传】

28.1　二十八年春，晋侯将伐曹，假道于卫[1]，卫人弗许。还，自南河济[2]。侵曹伐卫。正月戊申[3]，取五鹿[4]。二月，晋郤縠卒，原轸将中军[5]，胥臣佐下军[6]，上德也[7]。晋侯、齐侯盟于敛盂[8]。卫侯请盟，晋人弗许。卫侯欲与楚，国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说于晋。卫侯出居于襄牛[9]。

【注释】

[1]假道于卫：曹国在今山东境内，卫在河南境内，晋伐曹向卫借道路最近。

[2]自南河济：卫不肯借道，晋军只得南下渡过黄河，绕道去攻打曹国。南河，即南津，也称棘津、济津、石济津，在河南淇县之南，延津之北，河道今已湮。

[3]戊申：初九。

[4]取五鹿：僖公二十三年《传》，重耳“出于五鹿，乞食于野人，野人与之块”，子犯认为土块是土地的象征，表示上天将赐予重耳土地，今故取之以应其兆。

[5]原轸将中军：起用先轸为中军元帅。《国语·晋语四》：“取五鹿，先轸之谋也。郤縠卒，使先轸之代。”原轸，即先轸。

[6]胥臣佐下军：胥臣接替先轸原先职务。

[7]上德：先轸以下军佐跃为中军帅，故云尚德。上，通“尚”。崇尚。

[8]敛盂：卫地，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9]襄牛：卫国东部边境，在今山东范县。

【译文】

鲁僖公二十八年春，晋文公准备攻打曹国，向卫国借道路，卫国不同意。晋军回师，南下渡过黄河，绕道去入侵曹国、攻打卫国。正月初九，攻占了五鹿。二月，晋中军将郤縠死了，由先轸率中军，胥臣为下军佐，这是崇尚德行。晋文公、齐昭公在敛盂结盟。卫成公请求参加结盟，晋人不答应。卫成公想转而结好楚国，国内人不愿意，所以赶走了卫成公，以此取悦于晋国。卫成公逃离国都住到襄牛去了。

28.2　公子买戍卫，楚人救卫，不克。公惧于晋[1]，杀子丛以说焉[2]。谓楚人曰："不卒戍也。"

【注释】

[1]公惧于晋：鲁、卫本是楚国的盟国，晋国强大了，鲁国害怕。

[2]杀子丛以说焉：杀公子买以讨好晋国。子丛，公子买。

【译文】

公子买戍守卫国，楚人救援卫国，没有成功。鲁僖公害怕晋国，于是杀了他以讨好晋国。对楚人则说："戍守期限未到就撤走，所以杀了他。"

28.3　晋侯围曹，门焉[1]，多死。曹人尸诸城上[2]，晋侯患之。听舆人之谋曰[3]：“称舍于墓[4]。”师迁焉。曹人凶惧[5]，为其所得者，棺而出之[6]。因其凶也而攻之[7]。三月丙午，入曹。数之以其不用僖负羁[8]，而乘轩者三百人也[9]，且曰：“献状[10]。”令无入僖负羁之宫而免其族[11]，报施也[12]。魏犨、颠颉怒曰：“劳之不图[13]，报于何有！”爇僖负羁氏[14]。魏犨伤于胸，公欲杀之，而爱其材。使问[15]，且视之。病[16]，将杀之。魏犨束胸见使者，曰：“以君之灵，不有宁也[17]。”距跃三百，曲踊三百[18]。乃舍之。杀颠颉以徇于师[19]，立舟之侨以为戎右[20]。

【注释】

[1]门：做动词，攻打城门。

[2]尸诸城上：将晋军尸体堆列城上。

[3]舆人：役卒。

[4]舍于墓：将军队驻扎在曹人墓地上。

[5]凶惧：恐惧。曹人恐晋师掘其墓地，故恐惧。

[6]棺而出之：将晋军尸体装入棺材中送出来。

[7]因其凶：乘着他们恐惧时。

[8]数之：列数曹共公的罪状。

[9]乘轩者三百人：乘轩者，指贵族被封官爵的人。明郝敬《读左传日钞》卷三谓：“曹蕞尔国，举群臣不能三百人，而况大夫？言三百者，极道其滥耳。”

[10]献状：晋文公流亡于曹国，曹共公曾乘文公洗澡时偷看文公骈胁。现责其当初无礼罪状。详僖公二十三年《传》。

[11]宫：住宅。免其族：赦免僖负羁同族的人。

[12]报施：报“盘飧置璧”之恩。

[13]劳之不图：即不图劳。劳，功劳。图，考虑。杨伯峻曰：“二人各有从亡之劳，见僖二十三年《传》；而作三军时，除狐毛、狐偃、赵衰外，若郤縠、郤溱、栾枝、先轸皆非从亡者，魏犨仅为戎右，颠颉不言其官，则位又在其下矣。二人有不平之忿，因有劳之不图语。”

[14]爇（ruò）：烧。

[15]问：慰劳。

[16]病：伤重。

[17]不有宁：意为很安宁，安康。

[18]距跃三百（mò），曲踊三百（mò）：魏犨以此表示自己伤并不重。距跃，直跃向前。或曰向上跳。百，杜预注：“百，犹励也。”陆德明释文：“百，音陌，励也……励，音迈。”孔颖达疏：“言每跳皆勉力为之。”一说踊跃之度大约有此。曲踊，回身耸跳。或曰向前跳。

[19]徇：示众。

[20]舟之侨：本虢国旧臣，鲁闵公二年奔晋，为晋大夫。

【译文】

晋文公包围了曹国，攻城门时死了很多人。曹军把晋军的尸体都堆列在城上，晋文公很担心。他听到士兵们在议论说："把军队驻扎在他们的墓地上，挖他们的祖坟。"晋文公就把军队迁往曹人墓地。曹国人十分恐惧，就把他们所得到的晋军尸体用棺材装好送出来。趁着曹国人恐惧的时候，晋军发起进攻。三月初八，晋军攻入曹国都城。晋人列举曹共公的罪状，责备他不任用大臣僖负羁，而乘车的佞臣反而有三百人，并责令说："要供认当年偷看晋侯洗澡的罪状。"晋文公下令不得进入僖负羁的家里，同时赦免他的族人，以此来报答僖负羁当年的恩惠。魏犨、颠颉发怒说："我们这些有功劳的不考虑奖赏，还谈什么报答僖负羁？"于是放火烧了僖负羁的房屋。魏犨胸部受了伤，晋文公想杀他，但又爱惜他的才能，因此派使者去慰劳他，并察看他的病情，如果伤得厉害，就杀了他。魏犨把胸部捆得紧紧的出来见使者，说："托国君的福，我不是好好的吗？"说完就向前跳三次，又回身耸跳三次。于是晋文公饶恕他，把颠颉杀了在军中示众，立舟之侨为车右。

宋人使门尹般如晋师告急[1]。公曰："宋人告急，舍之则绝[2]，告楚不许[3]。我欲战矣，齐、秦未可，若之何？"先轸曰："使宋舍我而赂齐、秦，藉之告楚[4]。我执曹君，而分曹、卫之田以赐宋人。楚爱曹、卫，必不许也。喜赂、怒顽[5]，能无战乎？"公说，执曹伯，分曹、卫之田以畀宋人。

【注释】

[1]门尹般：宋大夫。门尹，相当于楚之大阍，为宋重臣。

[2]舍之则绝：不救宋，宋将与晋绝交。

[3]告楚不许：请楚退兵，楚必不许。

[4]藉之告楚：让齐、秦两国替宋向楚请求退兵。

[5]喜赂、怒顽：齐、秦两国喜得宋国的财物，又恼怒楚国的顽抗。

【译文】

宋国派门尹般向晋军求救。晋文公说："宋国来告急，不救他，就断绝了交往；要求楚国撤兵，楚人一定不答应。我们要同楚国作战，齐国和秦国又不同意，怎么办呢？"先轸说："让宋国不要来向我们求救，而去给齐、秦赠送财礼，假手他们两国去请楚国退兵。我们则拘留曹君，把曹、卫两国的田地分赐给宋人。楚国与曹、卫亲善，必定不会答应齐、秦两国的请求。齐、秦两国既高兴于得了宋国的贿赂，又恼怒楚人的顽抗，这样，他们能不参战吗？"晋文公听了很高兴，就扣住曹君，把曹、卫两国的田地分给了宋人。

楚子入居于申[1]，使申叔去谷[2]，使子玉去宋，曰："无从晋师[3]。晋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晋国。险阻艰难，备尝之矣；民之情伪，尽知之矣。天假之年[4]，而除其害[5]。天之所置，其可废乎？《军志》曰[6]：'允当则归[7]。'又曰：'知难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敌。'此三志者[8]，晋之谓矣。"子玉使伯棼请战[9]，曰："非敢必有功也，愿以间执

谗慝之口[10]。”王怒，少与之师，唯西广、东宫与若敖之六卒实从之[11]。

【注释】

[1]申：本姜姓小国，后为楚所吞并，在今河南南阳。

[2]申叔：即申公叔侯，楚大夫。去谷：两年前，楚伐齐，占领齐国谷地，命申叔驻防那里。现在命其撤兵，以消除齐国的怨恨。

[3]无从晋师：避免与晋军交战。

[4]天假之年：文公入国时已六十二岁。假，给予。之，指晋文公。

[5]除其害：指与文公对立的惠公、怀公、吕甥、郤芮等都被除掉。

[6]《军志》：古代兵书。

[7]允当则归：适可而止。允当，恰如其分。

[8]三志：三条记载。

[9]伯棼：楚大夫，即斗椒，一字子越。斗伯比之孙。

[10]间执：防止，杜塞。谗慝（tè）之口：播弄是非的话，指前面𫇭贾批评子玉会失败的话。

[11]西广、东宫与若敖之六卒：楚军队名称。西广，右军。东宫，太子属下的部队。若敖之六卒，即若敖氏的亲兵六百人。若敖，子玉的祖父。

【译文】

楚成王驻兵于申，下令叫申叔撤离谷地，叫子玉撤离宋国，告诫子玉说："不要去追逐晋军。晋侯流亡在外十九年，居然得到了晋国，当了国君。艰难险阻，他都经历过；民情真伪，他都明白。上天给他这样长的寿命，又帮他把政敌都剪除了，这是上天要树立他，能够废得了吗？兵书《军志》上说：'适可而止。'又说：'知难而退。'又说：'有德的人是不可与之为敌的。'这三条，都适用于晋国。"子玉派伯棼去向楚成王请战，说："不敢说一定能立功，只是想以此堵住播弄是非说闲话的人的嘴。"楚成王很不高兴，就给他少量的军队，只有右军西广、东宫太子属下和若敖氏的亲兵六百人跟着去。

子玉使宛春告于晋师曰[1]："请复卫侯而封曹[2]，臣亦释宋之围。"子犯曰："子玉无礼哉！君取一[3]，臣取二[4]，不可失矣。"先轸曰："子与之！定人之谓礼[5]，楚一言而定三国，我一言而亡之。我则无礼，何以战乎？不许楚言，是弃宋也。救而弃之[6]，谓诸侯何？楚有三施，我有三怨[7]，怨仇已多[8]，将何以战？不如私许复曹、卫以携之[9]，执宛春以怒楚，既战而后图之[10]。"公说，乃拘宛春于卫，且私许复曹、卫。曹、卫告绝于楚[11]。

【注释】

[1]宛春：楚大夫。

[2]复卫侯：恢复卫侯君位。封曹：恢复曹国之地。

[3]君：指晋文公。取一：只得到释宋围一桩好处。

[4]臣：指子玉。取二：可得复卫封曹两桩好处。

[5]定人：使人定，安定别人的国家。

[6]救而弃之：本为救宋而来，结果反弃之不顾。

[7]楚有三施，我有三怨：三施，对宋、曹、卫三国都有恩惠。三怨，不答应子玉，三国都对晋有怨恨。

[8]已：太。

[9]携：离间。离间曹、卫与楚的同盟。

[10]既战而后图之：打完仗后再说。

[11]曹、卫告绝于楚：晋用先轸之计，拆散了楚、曹、卫联盟。

【译文】

子玉于是派宛春通知晋军说："请你们让卫侯复位，同时把土地退还曹国，我也就解除宋国的包围。"子犯说："子玉好无礼！我们国君只得宋国解围这一样好处；他为人臣，倒得恢复曹、卫两样好处。不要失掉这样的作战机会。"先轸说："国君应该答应他！能安定别人的国家就是有礼。楚国一句话安定了三国，我们一句话送掉了三国。那是我们无礼，这样，还拿什么作战呢？不答应楚国的请求，就是抛弃宋国；既然来救宋国，结果又抛弃了它，怎么向诸侯列国交代呢？楚国一句话给三国带来恩惠，我方一句话使三国都埋怨我们，怨仇太多，将凭什么作战？不如私下答应恢复曹、卫来离间他们，再扣留宛春以激怒楚国，其

余的等打完仗再说吧。”晋文公赞成。于是就把宛春囚在卫国，并且私下答应恢复曹国、卫国。曹、卫两国于是宣告与楚国断绝关系。

子玉怒，从晋师。晋师退。军吏曰：“以君辟臣[1]，辱也。且楚师老矣[2]，何故退？”子犯曰：“师直为壮，曲为老[3]，岂在久乎？微楚之惠不及此[4]，退三舍辟之，所以报也[5]。背惠食言，以亢其仇[6]，我曲楚直。其众素饱[7]，不可谓老。我退而楚还，我将何求？若其不还，君退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众欲止，子玉不可。

【注释】

[1]辟：躲避。

[2]老：指军队疲弊已极，士气衰落不振。楚师去年冬围宋，至此已五六月，故言“老”。

[3]师直为壮，曲为老：曲、直，指道理。

[4]微：如果没有。

[5]退三舍辟之，所以报也：晋文公流亡于楚时，曾许诺交战时退让三舍。见僖公二十三年《传》。三舍，九十里。

[6]亢：捍御，庇护。

[7]素：向来。饱：士气饱满。

【译文】

子玉非常恼怒，追逐晋军。晋军朝后撤退。军官们说：“我们国君倒要躲避他们臣子，这是耻辱啊！况且楚军士气已经衰疲不振，我们为什么要撤退？”子犯说：“出兵打仗，理直者就气壮，理曲者就气衰，哪在时间的长短呢？如果没有楚国的恩惠，我们没有今天，后退九十里避让，就是为了报答楚王的恩惠。如果忘恩失信，又去保护他们的仇敌，那么，我们理亏，他们理直。他们的士气一向很旺盛，不能算是衰疲。我们退兵之后，楚国如果也撤回去，那我们还苛求什么？如果他们不撤兵，那么，为君的已经退了，为臣的还要进犯，这就是他们理亏了。”晋军退了九十里。楚国将士要求就此罢休，子玉不同意。

夏四月戊辰[1]，晋侯、宋公、齐国归父、崔夭、秦小子慭次于城濮[2]。楚师背酅而舍[3]，晋侯患之，听舆人之诵[4]，曰：“原田每每[5]，舍其旧而新是谋[6]。”公疑焉。子犯曰：“战也。战而捷，必得诸侯。若其不捷，表里山河[7]，必无害也。”公曰：“若楚惠何？”栾贞子曰：“汉阳诸姬，楚实尽之[8]，思小惠而忘大耻[9]，不如战也。”晋侯梦与楚子搏，楚子伏己而盬其脑[10]，是以惧。子犯曰：“吉。我得天[11]，楚伏其罪[12]，吾且柔之矣[13]。”

【注释】

[1]戊辰：初一。

[2]宋公：宋成公。国归父、崔夭：都是齐大夫。小子慭（yìn）：秦穆公的儿子。

[3]背酅（xī）而舍：背靠险要之地驻扎。酅，丘陵险阻之地。

[4]诵：宜于诵读的韵文，如诗歌、顺口溜之类。

[5]原田：即休耕地。每每：草盛的样子。

[6]舍其旧而新是谋：去年已耕种的，今年即不再用，而用休耕地，故曰“舍其旧而新是谋”。新是谋，谋新。

[7]表里山河：表是外，里是内，指晋外有黄河，内有太行之险。

[8]汉阳诸姬，楚实尽之：《史记·楚世家》载楚武王三十五年伐随，始开濮地而有之；文王六年伐蔡；楚强，陵江、汉间小国，皆畏之；成王时楚地千里云云；则汉水之北的姬姓小国多为楚吞并。汉阳诸姬，汉水之北许多姬姓小国。阳，水北为阳。

[9]思小惠而忘大耻：楚当年厚待重耳，是小惠；晋同姓诸国被灭，是大耻。

[10]盬（gǔ）其脑：吮吸他的脑髓。盬，咬，吮吸。

[11]得天：晋文公被压在下面，面朝天，所以说得天帮助。

[12]伏其罪：楚王面向地，是伏罪。

[13]柔：柔服之意。脑髓为柔软之物，或曰脑髓性属阴柔。

【译文】

夏四月初一，晋文公、宋成公、齐国大夫国归父和崔夭以及秦国的小子慭一起驻军城濮。楚军背靠险要之地扎营。晋文公很是担心楚人凭险进攻。他听到众人唱到：“休耕之地绿油油，旧的不要了，新的多犁

锄。”晋文公仍然犹豫不决。子犯说：“打吧！战而得胜，必定获得诸侯拥戴。万一不胜，我们外有黄河，内有大山，一定不妨事的。”文公说：“那楚国的恩惠怎么办？”栾贞子说：“汉水以北的姬姓小国都被楚国灭了，何必还记着他那点小恩惠而忘记大的耻辱，不如就交战吧。”晋文公梦见和楚王搏斗，楚王伏在他的身上吮吸他的脑髓，所以有些害怕。子犯说：“这是吉兆。我在下面脸朝天，是我得天助；他在上面脸朝地，是他伏罪，我们将要以柔制服他们了。”

子玉使斗勃请战[1]，曰：“请与君之士戏[2]，君冯轼而观之[3]，得臣与寓目焉[4]。”晋侯使栾枝对曰：“寡君闻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5]。为大夫退[6]，其敢当君乎[7]？既不获命矣，敢烦大夫，谓二三子[8]：‘戒尔车乘，敬尔君事，诘朝将见[9]。’”

【注释】

[1]斗勃：楚大夫。

[2]戏：游戏。此是轻视晋军的话。

[3]冯轼：靠着车前的横木。冯，同“凭”。

[4]寓目：看。

[5]是以在此：指退避三舍，撤退到这里。

[6]为大夫退：以为楚军也已退。为，通“谓”。以为。大夫，指子玉。

[7]其：通“岂”。君：指晋文公。

[8]二三子：等于说“你们将领”，指楚国诸将士。

[9]诘朝：明天早晨。

【译文】

子玉派斗勃来要求交战，说：“我军愿与晋军游戏一番，请贵君靠着车轼看看，得臣也将陪同观看。”晋文公派栾枝答复他说：“我们的国君听到贵国的命令了。楚君的恩惠，我们是不敢忘记的，所以才撤到这里。我们以为得臣已经退兵了，难道还敢抵挡国君吗？既然不退兵，那么，只好麻烦您转告你们将领：‘准备好你们的战车，忠于你们的国事，明天早上见面。’”

晋车七百乘，韅、靷、鞅、靽[1]。晋侯登有莘之虚以观师[2]，曰：“少长有礼[3]，其可用也。”遂伐其木，以益其兵[4]。己巳[5]，晋师陈于莘北[6]，胥臣以下军之佐当陈、蔡[7]。子玉以若敖之六卒将中军，曰：“今日必无晋矣[8]。”子西将左，子上将右[9]。胥臣蒙马以虎皮，先犯陈、蔡[10]。陈、蔡奔，楚右师溃。狐毛设二旆而退之[11]。栾枝使舆曳柴而伪遁[12]，楚师驰之[13]。原轸、郤溱以中军公族横击之[14]。狐毛、狐偃以上军夹攻子西[15]，楚左师溃。楚师败绩。子玉收其卒而止[16]，故不败。

【注释】

[1]韅（xiǎn）、靷（yǐn）、鞅（yāng）、靽（bàn）：指马身上的

缰绳络头之类，形容车马装备齐全。晋军战车七百乘，共有军士五万二千五百人。韅，系在马背部分的皮带。一说，指马腹带。靷，引车前行的皮带。骖马的外辔穿过服马的游环，系于车轴，以引车前进。鞅，套在牛马颈上的皮带。一说在马腹上。靽，驾车时套在牲口后股的皮带。

[2]有莘：古国名，在今河南陈留东北。虚：同“墟”。旧城废址。

[3]少长有礼：指晋军壮者在前，年长者在后，说明已懂得礼让。

[4]益：增加。

[5]己巳：初二。

[6]莘北：即城濮。

[7]陈、蔡：陈国、蔡国是楚国的同盟国，两国军队为楚方右翼。

[8]无晋：指消灭晋军。

[9]子西将左，子上将右：子西，楚司马斗宜申。子上，即斗勃。

[10]胥臣蒙马以虎皮，先犯陈、蔡：胥臣为晋下军佐，引一支部队攻击楚右师。

[11]狐毛设二旆（pèi）而退之：古代行军，只有中军主帅才树立二旆，狐毛是上军主将，故意设二旆且战且退以迷惑楚军。旆，军中大旗。

[12]栾枝使舆曳柴而伪遁：晋下军用战车拖着树枝，扬起灰尘，假装败逃，以诱楚中军。舆，战车。曳柴，拖着树枝。

[13]楚师：楚之中军。

[14]中军公族：由晋国贵族子弟所组成的中军。

[15]夹攻子西：狐毛本伪装撤退，此时也回头分两路夹攻子西率领的左师。

[16]子玉收其卒：子玉所收当为若敖之六卒。

【译文】

晋军兵车七百辆，装备非常齐全。晋文公登上莘国的旧城检阅全军，说："少壮的在前，年长的在后，军队已知道礼让，可以使用了。"于是命令士兵砍下山上的树木，补充兵器。初二这一天，晋军在莘北摆开阵势，下军副帅胥臣率部队抵御陈、蔡两国军队。子玉以若敖的亲兵作为中军，说："今天一定会消灭晋军。"楚子西统帅左军，子上统帅右军。晋军胥臣用虎皮蒙在战马身上，先攻陈、蔡两国军队。陈、蔡两军败逃，楚方右翼部队溃散。狐毛树起两面大旗，冒充晋中军撤退，栾枝则让兵车拖着树枝假装逃走，楚兵狂奔追上去。先轸、郤溱率中军的亲兵从中间拦腰攻击楚军，狐毛、狐偃率上军夹攻子西，楚国的左翼部队也溃败。子玉收兵不动，所以没有败。

晋师三日馆、谷[1]，及癸酉而还[2]。甲午[3]，至于衡雍[4]，作王宫于践土。

【注释】

[1]三日馆：歇兵三日。谷：做动词，吃楚军的粮食。

[2]癸酉：初六。

[3]甲午：二十七日。

[4]衡雍：郑国地名，在今河南原阳西北。

【译文】

晋军进驻楚人军营休整三天，吃楚军留下的粮食，到初六才起程回国。四月二十七日，晋军到达衡雍，晋文公在践土为天子建了一座行宫。

乡役之三月[1]，郑伯如楚致其师[2]。为楚师既败而惧，使子人九行成于晋[3]。晋栾枝入盟郑伯。五月丙午[4]，晋侯及郑伯盟于衡雍。

【注释】

[1]乡役：指这次城濮之战。乡，通“向”。

[2]致其师：把军队交给楚国指挥，一起对晋国作战。

[3]子人九：郑国大夫。行成：求和。

[4]丙午：初九。

【译文】

这一战役之前的三个月，郑文公到楚国把军队交给楚国指挥。楚军失败后郑文公害怕，就派遣子人九去向晋国求和。晋国的栾枝进入郑国

和郑文公订立盟约。五月初九，晋文公和郑文公在衡雍结盟。

丁未[1]，献楚俘于王，驷介百乘[2]，徒兵千[3]。郑伯傅王[4]，用平礼也[5]。己酉[6]，王享醴，命晋侯宥[7]。王命尹氏及王子虎、内史叔兴父策命晋侯为侯伯[8]，赐之大辂之服[9]，戎辂之服[10]，彤弓一、彤矢百[11]，玈弓矢千[12]，秬鬯一卣[13]，虎贲三百人[14]，曰："王谓叔父，敬服王命，以绥四国。纠逖王慝[15]。"晋侯三辞，从命，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扬天子之丕显休命[16]。"受策以出。出入三觐[17]。

【注释】

[1]丁未：初十。

[2]驷介：四匹披甲的马驾的战车。

[3]徒兵：步兵。

[4]傅王：给周王担任赞礼的职务。傅，相，负责赞礼的人。

[5]用平礼：按周平王接待晋文侯的礼仪来接待晋文公。

[6]己酉：十二日。

[7]王享醴，命晋侯宥：周王设盛礼宴请宾客，晋侯在周王敬酒之后回敬周王。

[8]尹氏、王子虎：周王卿士。内史叔兴父：周大夫，任内史之职。策命：书面任命。侯伯：诸侯的领袖，即霸主。

[9]大辂（lù）之服：金路，衮冕。大辂，古时天子所乘之车。以金辂赐同姓诸侯。服，指乘大辂时相配的冕服。

[10]戎辂之服：革路，韦弁服。戎辂，兵车。服，指乘戎辂时相配的韦弁，即熟皮所制的冠。

[11]彤弓、彤矢：漆了红色的弓箭。

[12]玈（lú）弓矢：黑色的弓箭。

[13]秬鬯（chàng）：古代宗庙祭祀用的香酒。以郁金香合黑黍酿成。秬，黑黍。卣（yǒu）：酒器。

[14]虎贲：勇士，指天子的侍卫。

[15]纠：劾责。逖（tì）：剔除。慝（tè）：恶。

[16]丕显休命：此形容天子的命令伟大、光明、美好。丕，大。显，明。休，美。

[17]出入三觐：一共朝见了三次。觐，进见。

【译文】

五月初十，晋文公把楚俘献给周天子，有驷马披甲的兵车一百辆，步卒一千人。郑文公担任相礼，用的是从前周平王接待晋文侯的礼节。五月十二日，周天子设享宴，用甜酒招待晋文公，并允许文公向自己敬酒。周天子还命令卿士尹氏、王子虎和内史叔兴父以书面命令晋文公为诸侯的领袖，赐给晋文公祭祀用的大辂和服饰、举行兵礼时用的戎辂和服饰，红色的弓一张，红色的箭一百枝，黑色的弓十张，黑色的箭一千

枝，黑黍造的香酒一卣，勇士三百人，说：“天子对叔父说：请恭敬地服从天子的命令，好好地安抚四方诸侯，惩治那些邪恶的坏人吧。”晋文公辞让了几次，才接受命令，说：“重耳谨再拜叩头，接受并发扬天子重大而美好的赐命。”于是晋文公接受了策书离开王宫。晋文公前后一共朝见周天子三次。

卫侯闻楚师败，惧，出奔楚[1]，遂适陈，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2]。癸亥[3]，王子虎盟诸侯于王庭，要言曰[4]：“皆奖王室[5]，无相害也。有渝此盟[6]，明神殛之[7]，俾队其师[8]，无克祚国[9]，及而玄孙，无有老幼。”君子谓是盟也信[10]，谓晋于是役也，能以德攻[11]。

【注释】

[1]出奔楚：从襄牛逃往楚国。

[2]使元咺（xuǎn）奉叔武以受盟：即使叔武摄政。元咺，卫国大夫。叔武，卫成公的兄弟。

[3]癸亥：二十六日。

[4]要言：约言，立誓言。

[5]奖：扶助。

[6]渝：变，背叛。

[7]殛（jí）：诛，惩罚。

[8]俾：使。队：同“坠”。丧失。

[9]无克：不能够。祚国：享有国家。

[10]信：讲信义。

[11]以德攻：以德义战胜敌国。

【译文】

卫成公听说楚国兵败，非常害怕，从襄牛逃往楚国，又逃到陈国，并派元咺事奉着叔武去接受诸侯的盟约。五月二十六日，王子虎在周王的住处与诸侯订立盟约，立下誓言说：“大家都应扶助王室，不能互相残害。谁要违背盟约，神灵就要严惩他，使他的军队败亡，不能享有国家，而且一直殃及到子孙，不论老幼都是一样。”君子认为这次盟约是守信用的，并认为在这次战役中晋国能够做到用道德的力量来讨伐楚国。

28.4　初，楚子玉自为琼弁、玉缨[1]，未之服也。先战，梦河神谓己曰：“畀余，余赐女孟诸之麋[2]。”弗致也。大心与子西使荣黄谏[3]，弗听。荣季曰：“死而利国[4]，犹或为之，况琼玉乎？是粪土也[5]，而可以济师[6]，将何爱焉？”弗听。出，告二子曰：“非神败令尹，令尹其不勤民[7]，实自败也。”既败，王使谓之曰：“大夫若入[8]，其若申、息之老何[9]？”子西、孙伯曰：“得臣将死，二臣止之曰：‘君其将以为戮。’”及连穀而死[10]。晋侯闻之而后喜可知也，曰：“莫余毒也已[11]！蒍吕臣实为令尹[12]，奉己而已[13]，不在民矣。”

【注释】

[1]琼：红色的玉。弁：马冠。玉缨：以玉装饰的马鞅。

[2]孟诸：宋国的沼泽地。麋：通“湄”。水边之地。

[3]大心：子玉的儿子，即下文的孙伯。荣黄：楚臣，即下文的荣季。

[4]而：如果。

[5]是：此，指琼弁、玉缨。

[6]济师：帮助军队打胜仗。

[7]不勤民：不以民事为重。

[8]大夫：指子玉。

[9]其若申、息之老何：申、息二邑子弟皆从子玉出征而死，子玉将如何对其父兄。与项羽无面目对江东父老有相似处。

[10]连穀：楚地名。今地不详。

[11]毒：害，指再也没有危害我的人。

[12]蒍吕臣：楚大夫叔伯，继子玉为令尹。

[13]奉己而已：只知保全自己罢了。

【译文】

当初，子玉曾为自己制作了镶玉的马冠马鞅，但还不曾用过。在战斗之前，子玉梦见河神对他说：“把这些东西送给我，我赐给你孟诸沼泽地。”子玉不肯送。子玉之子大心和子西让荣黄去劝他，子玉不听。荣黄说：“如果有利于国家，牺牲性命也要做，何况是美玉呢？这些东西，不过是粪土而已，如果能保佑军队打胜仗，还有什么舍不得呢？”子玉仍然不肯。荣黄出来告诉大心、子西说：“不是神灵要让令尹失败，而是令尹不肯为百姓办事，实在是自讨失败啊。”子玉战败后，楚成王派人对他说：“申、息的子弟大多战死了，大夫如果回来，怎么向申、息两地的父老交代呢？”子西、孙伯对使者说：“子玉打算自杀的，是我们二人阻止了他，说：‘不要自杀，等着楚王来制裁你吧。’”走到连榖，楚王还没有赦令下来，子玉就自杀了。晋文公得到这个消息，喜形于色，说：“子玉一死，再没有人能害我了。蒍吕臣接任楚国的令尹，不过是保住自己而已，他是不会为老百姓的事用心的。”

28.5　或诉元咺于卫侯曰[1]：“立叔武矣[2]。”其子角从公[3]，公使杀之。咺不废命[4]，奉夷叔以入守[5]。

【注释】

[1]或：有人。诉：谮，说人坏话。

[2]立叔武矣：诬告元咺要立叔武。

[3]角：元咺之子元角。

[4]废命：废弃卫成公之命。

[5]奉夷叔以入守：仍侍奉叔武回国摄政。

【译文】

有人在卫成公面前诬告元咺说：“他要立叔武做国君。”元咺的儿子角跟随着卫成公，卫成公派人杀了他。元咺并没有因此废弃卫成公之命，仍然侍奉叔武回国摄政。

六月，晋人复卫侯[1]。甯武子与卫人盟于宛濮[2]，曰：“天祸卫国，君臣不协[3]，以及此忧也。今天诱其衷[4]，使皆降心以相从也[5]。不有居者，谁守社稷？不有行者，谁扞牧圉[6]？不协之故，用昭乞盟于尔大神以诱天衷[7]。自今日以往，既盟之后，行者无保其力[8]，居者无惧其罪。有渝此盟，以相及也[9]。明神先君，是纠是殛[10]。”国人闻此盟也，而后不罚。

【注释】

[1]复卫侯：让卫成公返回。

[2]甯武子：卫大夫。宛濮：在今河南长垣西南。

[3]不协：指“卫侯欲与楚，国人不欲”。

[4]天诱其衷：当时习惯语，意指天保佑我。

[5]降心：放弃成见。

[6]扞：保卫，捍卫。牧圉：指国君外出所带的财产。牧，养牛。圉，养马。

[7]昭：彰明。以诱天衷：乞求天心佑护我。天衷，天心。

[8]保：依恃。力：功劳。

[9]相及：灾祸将降临到他头上。

[10]是纠是殛：即“纠是殛是”，指将加以惩罚、诛杀。

【译文】

六月，晋人让卫成公回国。甯武子和卫国人在宛濮签署盟约，说：“上天降祸卫国，君臣不和谐，因此才有这样的忧虑。现在上天保佑我们，让大家放弃成见互相听从。没有留守的人，谁来守卫国家？没有跟随国君出去的人，谁来保卫国君的财产？因为不和谐，所以大家在大神面前明白地盟誓，以求天保佑。从今日订立盟约以后，跟随国君出去的人不要依恃自己的功劳，留守的人不必害怕有罪。如果有谁违背此盟约，灾祸将降临到他头上。神灵和先君有灵，将加以惩罚诛杀。”国内的人听到这个盟约，就不再三心二意了。

卫侯先期入[1]，甯子先[2]，长牂守门[3]，以为使也，与之乘而入[4]。公子歂犬、华仲前驱[5]。叔孙将沐[6]，闻君至，喜，捉发走出[7]，前驱射而杀之。公知其无罪也，枕之股而哭之[8]。颛犬走出，公使杀之。元咺出奔晋。

【注释】

[1]先期入：卫成公本与卫人约定回国日期，但不到期先入，是因为不放心叔武。

[2]甯子先：甯武子又先于卫成公回国，为卫成公疏通。

[3]长牂（zāng）：卫守城门者。

[4]与之乘而入：长牂与甯武子一起乘车进城。按，长牂没守在城门，所以卫成公能直入而杀叔武。

[5]公子颛犬、华仲前驱：二人为卫侯之前驱。

[6]叔孙：即叔武。

[7]捉：握住。

[8]枕之股：把头枕在尸体的大腿上。

【译文】

卫成公比约定的时间先回到国内。甯武子又比卫成公先回国。长牂守城门，以为他是卫成公的使者，就和他一同乘车进入。公子颛犬、华仲作为前驱。叔武正要洗头，听说国君回来了，非常高兴，握住头发跑出去迎接，前驱一箭把他射死了。卫成公知道他是无辜的，把头枕在死者大腿上哭。颛犬逃跑了，卫成公派人杀了他。元咺逃奔到晋国。

28.6　城濮之战，晋中军风于泽[1]，亡大旆之左旃[2]。祁瞒奸命[3]，司马杀之[4]，以徇于诸侯，使茅筏代之[5]。师还。壬午[6]，济河。舟之侨先归，士会摄右[7]。秋七月丙申[8]，振旅[9]，恺以入于晋[10]。献俘、授馘[11]，饮至、大赏[12]，征会讨贰[13]。杀舟之侨以徇于国[14]，民于是大服。

【注释】

[1]风于泽：行军于大泽中遇大风。

[2]大旆之左旃（zhān）：前军之左旃。旃，赤色的旗。

[3]奸命：违犯军令。奸，犯。

[4]司马：官名，掌管军法。

[5]茅筏：晋大夫。

[6]壬午：十六日。

[7]摄：代理。舟之侨本为戎右，因先行回国，士会代替他。

[8]七月丙申：实应为六月三十日。

[9]振旅：军队胜利归来。

[10]恺：奏凯歌。

[11]俘：指活的俘虏。馘（guó）：割取所杀敌人的左耳，用以记功。

[12]饮至：国君从外归来，在宗庙告祭，慰劳随从。大赏：赏赐全体有功人员。

[13]征会：征召诸侯会盟，指冬天会于温。讨贰：讨伐有二心的诸侯。

[14]杀舟之侨：舟之侨自行先回国，违反军令，故被杀。

【译文】

城濮战役，晋军中军在大泽中遇到了大风，丢失了前军中左边的大旗。祁瞒违犯军令，司马把他杀了，并通告诸侯，由茅筏代替他。晋军回国。六月十六日，渡过黄河。舟之侨自行先回国，士会代理戎右。秋七月丙申日（六月三十日），军队胜利归来，奏凯歌进入晋国都。在太庙献上俘虏和杀敌的数目，慰劳全体随从，犒赏有功将士，征召诸侯，讨伐二心之国。杀了舟之侨并通告全国，百姓因此大为顺服。

君子谓："文公其能刑矣[1]，三罪而民服[2]。《诗》云：'惠此中国，以绥四方[3]。'不失赏刑之谓也。"

【注释】

[1]能刑：刑罚严明。

[2]三罪：三罪人，指颠颉、祁瞒、舟之侨。

[3]惠此中国，以绥四方：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中国，中原国家。

【译文】

君子认为："晋文公赏罚严明，杀三个罪人而百姓顺服。《诗》里说：'施惠于中原国家，安定四方诸侯。'正是不失赏罚分明啊。"

28.7　冬，会于温，讨不服也。

【译文】

冬，诸侯在温地会合，讨伐不服的诸侯国。

28.8　卫侯与元咺讼[1]，甯武子为辅[2]，鍼庄子为坐[3]，士荣为大士[4]。卫侯不胜。杀士荣，刖鍼庄子[5]，谓甯俞忠而免之。执卫侯，归之于京师，置诸深室[6]。甯子职纳櫜饘焉[7]。元咺归于卫，立公子瑕[8]。

【注释】

[1]讼：争讼。为杀叔武之事到晋国告状。

[2]辅：甯武子做卫成公的诉讼人。

[3]坐：诉讼代理人。

[4]大士：辩护人。

[5]刖（yuè）：砍断脚。

[6]深室：囚室。

[7]职：职务。櫜（tuó）：袋子，用来装衣服。饘（zhān）：稠的粥，此指食物。

[8]公子瑕：卫公子适。

【译文】

卫成公和元咺打官司，叫甯武子做诉讼人，鍼庄子做代理人，士荣

为辩护人。卫成公没有胜诉。晋国于是杀了士荣，砍了鍼庄子的脚，认为甯武子忠心耿耿而赦免了他。晋国逮捕了卫成公，并把他押解到京师，关在深牢里。甯子负责给他送衣服和吃的。元咺回到卫国，立公子瑕为君。

28.9　是会也[1]，晋侯召王，以诸侯见，且使王狩[2]。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训[3]。”故书曰：“天王狩于河阳。”言非其地也，且明德也[4]。

【注释】

[1]是会：指温之会。

[2]晋侯召王，以诸侯见，且使王狩：晋文公带领诸侯朝见，并让天子打猎，有“挟天子以令诸侯”之势。

[3]以臣召君，不可以训：召只可用于上对下，晋文公召天子，是无礼。

[4]言非其地也，且明德也：解释《经》文，说明狩猎地点河阳非周天子之地，隐去晋文公以臣召君之失，同时表明晋国勤王的功德。

【译文】

这次盟会，晋文公召周王前来，率领诸侯朝见，并且让周王狩猎。孔子说：“以臣的身份召王，不足为训。”所以《春秋》记为：“天王在河阳狩猎。”说明并非天子之地，且表明晋国的功德。

28.10　壬申[1]，公朝于王所。

【注释】

[1]壬申：初七。

【译文】

十月初七，鲁僖公到周王的行宫朝觐。

28.11　丁丑[1]，诸侯围许。

【注释】

[1]丁丑：十二日。

【译文】

十一月十二日，诸侯包围许国。

28.12　晋侯有疾，曹伯之竖侯獳货筮史[1]，使曰以曹为解[2]：“齐桓公为会而封异姓[3]，今君为会而灭同姓[4]。曹叔振铎[5]，文之昭也。先君唐叔[6]，武之穆也。且合诸侯而灭兄弟[7]，非礼也。与卫偕命，而不与偕复，非信也[8]。同罪异罚[9]，非刑也。礼以行义，信以守礼，刑以正邪，舍此三者[10]，君将若之何？”公说，复曹伯，遂会诸侯于许[11]。

【注释】

[1]竖侯獳（nòu）：名叫侯獳的小臣。竖，小臣。货：贿赂。筮史：晋国掌卜筮的官。

[2]为解：为辞。

[3]齐桓公为会而封异姓：指封邢、卫。邢、卫于齐为异姓。

[4]灭同姓：晋与曹同姓。

[5]曹叔振铎：曹国始封君，文王儿子。

[6]唐叔：晋国始封君唐叔虞是武王儿子。

[7]兄弟：晋、曹同为姬姓，所以说兄弟之国。

[8]与卫偕命，而不与偕复，非信也：意为晋已许诺复曹、卫，现只复卫而不复曹，是不讲信用。

[9]同罪异罚：曹、卫同罪，惩罚却不同。

[10]三者：指礼、信、刑。

[11]会诸侯于许：曹共公未回国，先到许国会诸侯。

【译文】

晋文公有病，曹共公的小臣侯獳贿赂卜筮之官，让卜筮官把文公得病的原因说成是由于灭了曹国，说："齐桓公召集盟会而封异姓诸侯，现在国君主持盟会而灭同姓之国。曹叔振铎，是文王的儿子。先君唐叔

虞，是武王的儿子。再说你会合诸侯而灭掉兄弟之国，这是不符合礼义的。曹和卫都得到国君的许诺，却不能一样的复国，这不符合信用。相同的罪过而惩罚不同，不是正当的刑罚。礼是用来施行道义的，信用要恪守礼义，刑罚是用来纠正邪恶的，舍弃了这三项，国君将怎么办啊？”晋文公听了很高兴，恢复了曹共公的君位，曹共公未回国，先到许国会诸侯。

28.13　晋侯作三行以御狄[1]，荀林父将中行，屠击将右行，先蔑将左行[2]。

【注释】

[1]作三行：行，步兵。晋国原有步兵两行，晋文公又建一行，为三行。

[2]荀林父将中行，屠击将右行，先蔑将左行：荀林父、屠击、先蔑，皆晋大夫。

【译文】

晋文公建立三个步兵军来抵御狄人，荀林父率中军，屠击率右军，先蔑率左军。

二十九年

【经】

29.1　二十有九年春[1]，介葛卢来[2]。

29.2　公至自围许。

29.3　夏六月，会王人、晋人、宋人、齐人、陈人、蔡人、秦人盟于翟泉[3]。

29.4　秋，大雨雹[4]。

29.5　冬，介葛卢来。

【注释】

[1]二十有九年：鲁僖公二十九年当周襄王二十二年，前631。

[2]介：鲁国南部的东夷小国。葛卢：介国国君名。

[3]翟泉：在今河南洛阳内。

[4]雨（yù）雹：下冰雹。

【译文】

鲁僖公二十九年春，介国国君葛卢来鲁朝见。

鲁僖公从围许国那里回国。

夏六月，僖公在翟泉与周王使者以及晋国、宋国、齐国、陈国、蔡国、秦国使者会盟。

秋，下大冰雹。

冬，介国国君葛卢再来鲁国朝见。

【传】

29.1　二十九年春，介葛卢来朝，舍于昌衍之上[1]。公在会[2]，馈之刍、米[3]，礼也。

【注释】

[1]昌衍：昌平山，在今山东曲阜东南。

[2]在会：会诸侯围许。

[3]刍：干草。

【译文】

鲁僖公二十九年春，介国君葛卢来朝见，住在昌平山上。僖公参加诸侯围许国的会见，赠送给他干草和大米，这是合于礼的。

29.2　夏，公会王子虎、晋狐偃、宋公孙固、齐国归父、陈辕涛涂、秦小子慭盟于翟泉，寻践土之盟，且谋伐郑也[1]。卿不书，罪之也[2]。在

礼，卿不会公、侯[3]，会伯、子、男可也。

【注释】

[1]谋伐郑：此时郑国又亲楚，因此诸侯谋伐郑。

[2]卿不书，罪之也：参加会盟的是各国的卿大夫，《经》文只记某人，有谴责之意。会盟曰“卿不书”始于此。践土之会以前，卿书或不书，无所谓褒贬；以后，卿称人，始为贬。

[3]不会公、侯：按礼，卿不能参加公、侯的会见。此盟会王子虎是周卿士，鲁僖公是公侯。

【译文】

夏，僖公在翟泉和王子虎、晋狐偃、宋公孙固、齐国归父、陈辕涛涂、秦小子慭会盟，重温践土之盟的旧好，并且商量讨伐郑国之事。《春秋》不记载参加会盟的卿的名字，有谴责之意。按照礼制，卿不能参加公、侯的会见，参加伯、子、男的会见是可以的。

29.3　秋，大雨雹，为灾也。

【译文】

秋，下大冰雹，且冰雹成灾。

29.4　冬，介葛卢来，以未见公故，复来朝。礼之，加燕好[1]。介葛卢

闻牛鸣，曰：“是生三牺[2]，皆用之矣[3]。其音云[4]。”问之而信[5]。

【注释】

[1]加燕好：飨宴时更盛于常礼。用宴礼并赠送上等礼品。

[2]牺：用于宗庙祭祀的小牛。

[3]用：杀了用以祭祀。

[4]云：如此，指牛叫的声音就是这样。

[5]信：果真如此。

【译文】

冬，介国君葛卢来朝见，因为上次未见到僖公，所以再来朝见。鲁国以礼接待，用宴礼并送给上等礼品。介君葛卢听到牛叫，说：“这头牛生了三头小牛，都杀了用来祭祀。它的叫声是这样。”问外面的人，果真如此。

三十年

【经】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1]。

30.2　夏，狄侵齐。

30.3　秋，卫杀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2]。卫侯郑归于卫[3]。

30.4　晋人、秦人围郑。

30.5　介人侵萧[4]。

30.6　冬，天王使宰周公来聘[5]。

30.7　公子遂如京师，遂如晋。

【注释】

[1]三十年：鲁僖公三十年当周襄王二十三年，前630。

[2]卫杀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僖公二十八年元咺立公子瑕。

[3]卫侯郑：卫成公。

[4]萧：宋地。在今安徽萧县西北。

[5]周公：即《传》文的周公阅。

【译文】

鲁僖公三十年周历正月。

夏，狄人入侵齐国。

秋，卫国杀了大夫元咺和公子瑕。卫成公回到卫国。

晋人、秦人围攻郑国。

介人入侵萧地。

冬，周天子派周公阅来鲁国聘问。

公子遂要去京师，于是到了晋国。

【传】

30.1　三十年春，晋人侵郑，以观其可攻与否。狄间晋之有郑虞也[1]，夏，狄侵齐[2]。

【注释】

[1]间：乘隙，乘机，钻空子。虞：忧虑。

[2]狄侵齐：齐、晋是盟国，晋侵郑，便无暇救齐。

【译文】

鲁僖公三十年春，晋人入侵郑国，试探一下郑国是否可以攻打。狄

人乘着晋国忧虑郑国的这个空子，夏，入侵齐国。

30.2　晋侯使医衍鸩卫侯[1]。甯俞货医[2]，使薄其鸩，不死。公为之请[3]，纳玉于王与晋侯，皆十瑴[4]。王许之。秋，乃释卫侯。卫侯使赂周歂、冶廑[5]，曰：“苟能纳我，吾使尔为卿。”周、冶杀元咺及子適、子仪[6]。公入，祀先君。周、冶既服[7]，将命[8]，周歂先入，及门，遇疾而死[9]。冶廑辞卿[10]。

【注释】

[1]衍：医生名。鸩（zhèn）：用毒酒害人。

[2]甯俞：甯武子。

[3]公为之请：鲁僖公为卫成公向周王请求。公，指鲁僖公。

[4]瑴（jué）：白玉一双。

[5]周歂（chuán）、冶廑（jǐn）：二人皆卫国大夫。

[6]子適：公子瑕。子仪：子適弟。

[7]既服：穿好礼服。

[8]将命：准备接受卿位的任命。

[9]遇疾：突然发病。

[10]冶廑辞卿：冶廑见周歂暴死，害怕，因此辞卿。

【译文】

晋文公派医生衍用毒酒毒死卫成公。甯俞贿赂医生，让他冲淡了毒酒，卫成公没死。鲁僖公为卫成公向周王求情，把白玉献给周王和晋文公，都是十对。周王答应了。秋，就释放了卫成公。卫成公派人贿赂周歂和冶廑，说："如果能接纳我回国，我让你们当卿。"周歂、冶廑二人于是杀了元咺和子適、子仪。卫成公进入国都，在太庙祭祀先王。周、冶二人穿好礼服，准备接受卿位的任命，周歂先进入太庙，刚到门口，突然发病而死。冶廑赶紧辞去了卿位。

30.3　九月甲午[1]，晋侯、秦伯围郑，以其无礼于晋[2]，且贰于楚也[3]。晋军函陵[4]，秦军氾南[5]。

【注释】

[1]甲午：初十。

[2]无礼于晋：僖公二十三年晋文公重耳出亡经过郑国，郑文公不接待他。

[3]贰于楚：亲近楚国。指城濮之战时，郑国把军队交给楚国攻打晋国。

[4]军：驻扎。函陵：在今河南新郑北。

[5]氾南：水名，在河南中牟南。

【译文】

九月初十，晋文公和秦穆公率领军队包围郑国，因为郑国当年对晋文公无礼，而且又亲附楚国。晋国的军队驻扎在函陵，秦国军队驻扎在氾南。

佚之狐言于郑伯曰[1]："国危矣，若使烛之武见秦君[2]，师必退。"公从之。辞曰："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过也。然郑亡，子亦有不利焉。"许之，夜缒而出[3]，见秦伯，曰："秦、晋围郑，郑既知亡矣。若亡郑而有益于君，敢以烦执事[4]。越国以鄙远[5]，君知其难也，焉用亡郑以陪邻[6]？邻之厚，君之薄也[7]。若舍郑以为东道主[8]，行李之往来[9]，共其乏困[10]，君亦无所害[11]。且君尝为晋君赐矣[12]，许君焦、瑕[13]，朝济而夕设版焉[14]，君之所知也。夫晋，何厌之有？既东封郑[15]，又欲肆其西封[16]，若不阙秦[17]，将焉取之？阙秦以利晋，唯君图之。"秦伯说，与郑人盟，使杞子、逢孙、扬孙戍之[18]，乃还。

【注释】

[1]佚（yì）之狐：郑国大夫。郑伯：郑文公。

[2]烛之武：郑国大夫。

[3]缒（zhuì）：用绳子绑住身子，从城墙下吊下去。

[4]执事：办事的人。此为敬辞，实指秦穆公。

[5]越国以鄙远：秦如要得郑以为鄙邑，必须越过晋国。鄙远，以远

方之国为边境。鄙，边境。

[6]焉用：何用。陪：通“倍”。增益。

[7]邻之厚，君之薄也：按，以上说亡郑于秦无利有害。

[8]东道主：东方道路上的主人。秦如要参与中原诸侯事务，必须向东行，多须经过郑国国境，郑可担任招待。

[9]行李：外交使节。

[10]共：能“供”。

[11]君亦无所害：按，此段又动秦穆公以利。

[12]君尝为晋君赐：指纳晋惠公夷吾事。晋君，指晋惠公。

[13]许君焦、瑕：晋惠公曾答应割“河外列城五”给秦国作为报答，焦、瑕是其中两地。焦，在今河南三门峡西。瑕，在今山西芮城南。

[14]朝济而夕设版焉：早晨渡河归国，晚上即筑城以备秦。言晋人背约之速。设版，指筑城抵御秦国。版，打土墙用的夹板。

[15]东封郑：东向略郑拓展东部边界。封，疆界。

[16]肆：伸张，扩展。一说，放恣。

[17]阙：损害。

[18]杞子、逢孙、扬孙：三人都是秦国大夫。

【译文】

大夫佚之狐对郑文公说："国家非常危险了，如果派烛之武去会见秦穆公，秦、晋两国一定会退兵。"郑文公听从了佚之狐的建议。烛之武推辞说："我在壮年的时候，还赶不上别人；现在老了，还能做什么呢？"郑文公说："我不能早重用您，现在事情危急了才来求您，这是我的过错。但是郑国被灭亡了，对您也不利啊。"于是烛之武答应了。夜里，郑人用绳子绑住烛之武的身体，把他从城上吊下去。烛之武见到秦穆公，说："秦军、晋军包围郑国，郑国自知必定要亡国了。如果灭亡了郑国对您有利，那就麻烦你们进攻吧。秦国要越过邻国到郑国来占领土地，使郑国成为你们的边境，您知道这是很困难的。那么，又何必灭亡了郑国去增加您的邻国——晋国的土地呢？邻国的实力雄厚了，你们可就要削弱了！如果不灭亡郑国，让郑国做东方大路上的主人，贵国的使节经过郑国，郑国还可以给他们提供所缺乏的物资，这样，对您也没有害处。再说，国君曾经给晋惠公施加过恩惠，他答应把焦和瑕两地送给您作为报答。可是，他早晨刚渡过黄河回国，晚上就设版筑城以防备秦国，这可是您知道的啊！晋国，它何时能满足呢？如果灭了郑国，晋国把郑国作为它东边的疆界，就必定要扩张它西边的疆界。扩张西边的疆界，不侵占秦国的领土，又到哪里去占有土地？这样，削弱秦国而使晋国得到好处，请国君好好考虑考虑吧。"秦穆公听了很高兴，就和郑国人订立了盟约，留下杞子、逄孙、扬孙三位将领帮助郑国防守，自己撤兵回去了。

子犯请击之，公曰："不可。微夫人之力不及此[1]。因人之力而敝之[2]，不仁；失其所与[3]，不知[4]；以乱易整[5]，不武[6]。吾其还也。"亦去之。

【注释】

[1]微：非。夫人：那人，指秦穆公。

[2]因：依凭。敝：损害。

[3]所与：同盟国。秦、晋是同盟国。

[4]知：同“智”。明智。

[5]乱：指秦、晋发生冲突。整：指秦、晋和睦一致。

[6]武：指使用武力所应遵守的道义准则。

【译文】

子犯请求晋文公攻击秦军，晋文公说：“不行，没有那个人的帮助，我们不能有今天。依靠了别人的力量，又反过来伤害他，这是不仁义的做法；失掉了自己的同盟国，这是不明智的；用秦、晋内部的冲突动乱代替原来的和睦一致，这是不威武。我们还是回去吧。”也撤兵离开了郑国。

30.4　初，郑公子兰出奔晋[1]，从于晋侯伐郑，请无与围郑[2]。许之，使待命于东[3]。郑石甲父、侯宣多逆以为大子[4]，以求成于晋，晋人许之。

【注释】

[1]公子兰：郑文公子，后继位为郑穆公。

[2]请无与围郑：公子兰请求不参加围攻郑国。

[3]东：晋国东部边境。

[4]石甲父、侯宣多：二人皆郑国大夫。石甲父，名癸，字甲父。

【译文】

当初，郑公子兰逃奔到晋国，跟随着晋文公讨伐郑国，他请求不参加围攻郑国。晋文公答应了，并让公子兰在东部边境等候命令。郑国的石甲父、侯宣多迎立公子兰为太子，以请求和晋国讲和，晋人答应了。

30.5　冬，王使周公阅来聘，飨有昌歜、白黑、形盐[1]。辞曰："国君，文足昭也[2]，武可畏也，则有备物之飨，以象其德[3]。荐五味，羞嘉谷[4]，盐虎形，以献其功[5]。吾何以堪之？"

【注释】

[1]飨：用酒食招待人。昌歜（zàn）：也叫昌蒲菹（zū），用昌蒲根做的腌菜。白：白米糕。黑：黑黍糕。形盐：虎形盐块。这些都是僖公招待周公阅的食物。

[2]文足昭：文治足以显扬四方。

[3]以象其德：宴请时所备物品须象征他的德行。

[4]荐五味，羞嘉谷：荐、羞，都指进献。五味，指昌歜。嘉谷，指稻、黍。

[5]献（yí）：通“仪”。效法，模拟。

【译文】

冬，周天子派周公阅来聘问，招待他的食物有昌歜、白米糕、黑黍糕和虎形盐块。周公阅辞谢说：“君主，文治要足以显扬四方，武功要足以使人畏惧，才备有特殊的食物来宴享他，以象征他的德行。进献五味、嘉谷，虎形盐块，来象征他的功业。而我怎么担当得起呢？”

30.6　东门襄仲将聘于周[1]，遂初聘于晋[2]。

【注释】

[1]东门襄仲：公子遂。聘于周：公子遂聘问于周，是回报宰周公之聘。

[2]遂初聘于晋：同时顺便到晋国作首次聘问。

【译文】

东门襄仲将到周朝廷聘问，乘此机会到晋国作首次聘问。

三十一年

【经】

31.1　三十有一年春[1]，取济西田[2]。

31.2　公子遂如晋。

31.3　夏四月，四卜郊[3]，不从，乃免牲[4]。犹三望[5]。

31.4　秋七月。

31.5　冬，杞伯姬来求妇[6]。

31.6　狄围卫。十有二月，卫迁于帝丘[7]。

【注释】

[1]三十有一年：鲁僖公三十一年当周襄王二十四年，前629。

[2]济：济水，发源于河南济源。

[3]四卜郊：四次占卜是否适宜郊祭。郊，郊祭，春天祈谷之祭。

[4]免牲：占卜不吉，因此不杀牲。牲，牺牲，祭祀用的赤毛牛犊。

[5]三望：鲁国三望为祭东海、泰山和淮水。望，祭山川。

[6]求妇：为其子来求娶媳妇。

[7]帝丘：在今河南濮阳西南。

【译文】

鲁僖公三十一年春，鲁国取得济水以西的田地。

公子遂到晋国。

夏四月，四次占卜郊祭，不吉利，于是不杀牲。仍然举行三次望祭。

秋七月。

冬，杞伯姬来求娶媳妇。

狄人围攻卫国。十二月，卫国迁到帝丘。

【传】

31.1　三十一年春，取济西田，分曹地也[1]。使臧文仲往，宿于重馆[2]。重馆人告曰："晋新得诸侯，必亲其共[3]。不速行，将无及也[4]。"从之。分曹地，自洮以南[5]，东傅于济[6]，尽曹地也。

【注释】

[1]分曹地：僖公二十八年晋国讨伐曹、卫，分曹、卫之田给诸侯，当时未分，现在才分。

[2]重：鲁地，在今山东鱼台西。馆：候馆，驿馆。

[3]共：通“恭”。

[4]无及：赶不上。

[5]洮：在今山东鄄城西南。原本北边属鲁、南边属曹。

[6]傅：接近。

【译文】

鲁僖公三十一年春，取得了济水以西的田地，这是瓜分曹国的土地。鲁国派臧文仲前去，住在重地的宾馆里。重地宾馆的人告诉他说：“晋国新近得到诸侯支持，必定亲近恭顺它的国家。不快点去，恐怕赶不上了。”臧文仲听从了那人的话，分得了曹国的土地，自洮地以南，东边接近济水，都是曹国的土地。

31.2　襄仲如晋，拜曹田也。

【译文】

公子遂到晋国去，拜谢分得曹国的田地。

31.3　夏四月，四卜郊，不从，乃免牲，非礼也。犹三望，亦非礼也。礼不卜常祀[1]，而卜其牲、日[2]。牛卜日曰牲[3]。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4]。望，郊之细也[5]。不郊，亦无望可也。

【注释】

[1]常祀：常规的祭祀。

[2]卜其牲、日：占卜使用的牺牲和日期。

[3]牛卜日曰牲：意为牛在占卜定日子以后就改称为牲。

[4]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意为牛已经成为牲了还要占卜郊祭的吉凶，这是在上者怠慢了大典，亵渎了龟甲。

[5]细：细节，指望祭只是郊祭中的一个细节，一小部分。

【译文】

夏四月，四次占卜郊祭的吉凶，都不吉利，于是不杀牲牛，这是不合于礼的。但仍举行三次望祭，这也是不合于礼的。依照礼制，常规的祭祀不用占卜吉凶，只需占卜使用的牺牲和日期。牛在占卜定下日期以后就改成为牲。已经成为牲了还占卜郊祭的吉凶，这是在上者怠慢了大典了。望祭，不过是郊祭的细节罢了。不举行郊祭，也不必举行望祭。

31.4　秋，晋蒐于清原[1]，作五军以御狄[2]。赵衰为卿[3]。

【注释】

[1]蒐（sōu）：阅兵。清原：在今山西稷山东南。

[2]五军：僖公二十八年晋“作三行”，现在又把三行改为上、下新军（步兵改为车兵），与原三军合为五军。

[3]赵衰为卿：任命赵衰为卿，率领新上军。《国语·晋语四》：“以

赵衰之故，蒐于清原，作五军。使赵衰将新上军，箕郑佐之；胥婴将新下军，先都佐之。”

【译文】

秋，晋国在清原阅兵，并建立五军来抵御狄人。任命赵衰为卿。

31.5　冬，狄围卫，卫迁于帝丘。卜曰三百年。

【译文】

冬，狄人围攻卫国，卫国迁到帝丘。占卜结果说可以立国三百年。

卫成公梦康叔曰[1]：“相夺予享[2]。”公命祀相。甯武子不可，曰：“鬼神非其族类，不歆其祀[3]。杞、鄫何事[4]？相之不享于此久矣，非卫之罪也。不可以间成王、周公之命祀[5]，请改祀命[6]。”

【注释】

[1]康叔：卫国的始祖。

[2]相：夏后帝启之孙，原居于帝丘。享：祭献的供品。

[3]不歆其祀：不享用其祭品。

[4]杞、鄫何事：杞、鄫本是夏的后代，本该祭祀相，为何不祭。

[5]不可以间成王、周公之命祀：卫国所祭祀的，由成王、周公所规

定，祭相不合规定。间，借为“干”。违犯。

[6]改祀命：更改祭相的命令。

【译文】

卫成公梦见康叔对他说：“相夺走了我的祭祀供品。”于是命令祭祀相。甯武子不同意，说：“鬼神与祭祀者如果不是同族，就不会享用他的供品。杞国和鄫国何事不祭祀呢？相没有得到祭祀已经很久了，这不是卫国的罪过。我们不能违犯成王、周公定下的祭祀规矩，请你改变祭祀相的命令吧。”

31.6　郑洩驾恶公子瑕[1]，郑伯亦恶之，故公子瑕出奔楚。

【注释】

[1]洩驾：郑国大夫。

【译文】

郑国的洩驾讨厌公子瑕，郑文公也讨厌他，所以公子瑕逃奔到楚国。

三十二年

【经】

32.1　三十有二年春王正月[1]。

32.2　夏四月己丑[2]，郑伯捷卒[3]。

32.3　卫人侵狄。秋，卫人及狄盟。

32.4　冬十有二月己卯[4]，晋侯重耳卒[5]。

【注释】

[1]三十有二年：鲁僖公三十二年当周襄王二十五年，前628。

[2]己丑：十五日。

[3]郑伯捷：郑文公。

[4]己卯：初九。

[5]晋侯重耳卒：晋文公死，在位九年。

【译文】

鲁僖公三十二年春周历正月。

夏四月十五日，郑文公捷去世。

卫国人侵入狄国。秋，卫人和狄人结盟。

冬十二月初九，晋文公重耳去世。

【传】

32.1　三十二年春，楚斗章请平于晋[1]，晋阳处父报之[2]。晋、楚始通。

【注释】

[1]斗章：楚大夫。请平：求和。

[2]阳处父：晋大夫。报：回聘。

【译文】

鲁僖公三十二年春，楚国派斗章到晋国求和，晋国派阳处父到楚国回聘。晋国、楚国开始正式通好。

32.2　夏，狄有乱。卫人侵狄，狄请平焉。秋，卫人及狄盟。

【译文】

夏，狄人发生内乱。卫国乘机入侵狄，狄人请求讲和。秋，卫人和狄人结盟。

32.3　冬，晋文公卒。庚辰[1]，将殡于曲沃[2]，出绛[3]，柩有声如

牛[4]。卜偃使大夫拜[5]，曰：“君命大事[6]，将有西师过轶我[7]，击之，必大捷焉。”

【注释】

[1]庚辰：初十。

[2]殡：停棺待葬。曲沃：晋君祖坟宗庙所在地，在今山西闻喜。

[3]绛：晋国都，在今山西翼城东。

[4]柩：棺材。

[5]卜偃：晋国卜筮之官。

[6]大事：指军事。

[7]西师：指秦军。过轶：指秦军越境而过。

【译文】

冬天，晋文公去世。十二月初十，晋文公的灵柩将送往曲沃停放。离开绛城的时候，棺材里发出像牛叫的声音。卜偃让晋大夫们都跪地而拜，说：“文公在发布军事命令：西边的军队将越过我国境内，如果我们攻击他们，必定大胜。”

杞子自郑使告于秦曰[1]：“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2]，若潜师以来[3]，国可得也。”穆公访诸蹇叔[4]，蹇叔曰：“劳师以袭远[5]，非所闻也。师劳力竭，远主备之[6]，无乃不可乎！师之所为，郑必知之。勤而

无所[7]，必有悖心[8]。且行千里，其谁不知？”公辞焉。召孟明、西乞、白乙[9]，使出师于东门之外。蹇叔哭之，曰：“孟子[10]，吾见师之出而不见其入也。”公使谓之曰：“尔何知？中寿，尔墓之木拱矣[11]。”蹇叔之子与师[12]，哭而送之，曰：“晋人御师必于崤[13]。崤有二陵焉[14]。其南陵，夏后皋之墓也[15]；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风雨也。必死是间，余收尔骨焉。”秦师遂东[16]。

【注释】

[1]杞子：秦将领，鲁僖公三十年时与扬孙、逢孙戍郑。

[2]北门：都城北门。管：钥匙。

[3]潜师：偷偷地派军队。

[4]蹇（jiǎn）叔：秦国老臣。

[5]劳师：使师劳。劳，辛苦。袭远：袭击远方之国。

[6]远主：指郑国。

[7]勤：劳苦。无所：无所得。

[8]悖心：怨恨之心。

[9]孟明、西乞、白乙：即秦将百里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

[10]孟子：即孟明。

[11]中寿，尔墓之木拱矣：意谓假如你仅得中寿，你墓上之树木早已成抱了。言其老而不死，昏悖而不可用。中寿，中等寿命，指六七十岁。拱，两手合抱。

[12]与师：在军队之中。

[13]崤：山名，在河南洛宁西北，西接陕县界，东接渑池界。

[14]二陵：二山，指东崤山与西崤山。

[15]夏后皋：夏代的天子皋，夏桀的祖父。

[16]秦师遂东：按，此当与下年《传》连读。

【译文】

秦将杞子从郑国派人向秦穆公报告说：“郑国人让我掌管都城北门的钥匙，如果秘密派军队前来，郑国一定可以攻下。”秦穆公为此咨询老臣蹇叔，蹇叔说：“辛辛苦苦调动军队去袭击远方的国家，我还没听说过。军队疲劳，战斗力衰竭，远方的国家又有了防备，这恐怕不行吧！军队的行动，郑国必定会知道。辛辛苦苦而无所得，军队将产生懊丧怨恨的心情。再说军队远行千里，又有谁会不知道？”秦穆公不听蹇叔的劝告，召见孟明、西乞、白乙三位将领，派他们率军从东门外出兵。蹇叔哭着送他们说：“孟明啊，我只看到军队出国而去，却看不到他们回来啊。”秦穆公派人去对蹇叔说：“你知道什么！如果你只活到六七十岁就死去的话，那么现在你墓上的树可以长到一抱粗了。”蹇叔的儿子也在这次出征的队伍之中，蹇叔哭着送他说：“晋国人必定会在崤山伏击你们。崤山有两座山陵，它的南山，是夏后皋的坟墓；它的北山，是周文王躲避风雨的地方。你们一定会死在这两座山之间，我只好

到那里去收你们的尸骨了。”秦国的军队于是向东进发。

三十三年

【经】

33.1　三十有三年春王二月[1]，秦人入滑[2]。

33.2　齐侯使国归父来聘。

33.3　夏四月辛巳[3]，晋人及姜戎败秦师于崤[4]。

33.4　癸巳[5]，葬晋文公。

33.5　狄侵齐。

33.6　公伐邾，取訾娄[6]。

33.7　秋，公子遂帅师伐邾。

33.8　晋人败狄于箕[7]。

33.9　冬十月，公如齐[8]。

33.10　十有二月，公至自齐。

33.11　乙巳[9]，公薨于小寝[10]。

33.12　陨霜不杀草[11]，李、梅实[12]。

33.13　晋人、陈人、郑人伐许。

【注释】

[1]三十有三年：鲁僖公三十三年当周襄王二十六年，前627。

[2]滑：国名，在今河南偃师。

[3]辛巳：十三日。

[4]姜戎：姜姓之戎人，居住在晋国南部边境。

[5]癸巳：二十五日。

[6]訾娄：郲国之地，与僖公十八年《传》的卫邑訾娄非同一地。

[7]箕：地名，在今山西蒲县东北。

[8]公如齐：僖公到齐国，回报国归父来聘，并慰问齐受狄人入侵。

[9]乙巳：十一日。

[10]小寝：也叫燕寝，君主休息安寝的地方，与路寝相对，路寝是办公的地方。

[11]不杀草：周历十二月是夏历十月，虽降霜，但草木不枯黄。

[12]李、梅实：李、梅结果。此和草木不黄都说明时令反常。

【译文】

鲁僖公三十三年春周历二月，秦人侵入滑国。

齐昭公派国归父来聘问。

夏四月十三日，晋国人和姜戎一起在崤地打败秦军。

二十五日，安葬晋文公。

狄人入侵齐国。

鲁僖公攻打邾国，夺得訾娄。

秋，公子遂率军队攻打邾国。

晋人在箕地打败狄人。

冬十月，鲁僖公到齐国去。

十二月，鲁僖公从齐国回国。

十一日，鲁僖公在燕寝去世。

下霜但草木不枯黄，李和梅结果。

晋人、陈人、郑人讨伐许国。

【传】

33.1　三十三年春，秦师过周北门[1]，左右免胄而下[2]，超乘者三百乘[3]。王孙满尚幼[4]，观之，言于王曰：“秦师轻而无礼[5]，必败。轻则寡谋，无礼则脱[6]。入险而脱，又不能谋，能无败乎？”

【注释】

[1]周北门：周朝都城洛邑的北门，在今洛阳。

[2]左右：古代的兵车，若非将帅之车，则御者居中，射者在左，持戈盾勇力之士在右。免胄：脱下头盔。胄，头盔。《吕氏春秋·悔过篇》载王孙满之曰："过天子之城，宜橐甲乘兵，左右皆下，以为天子礼。"免胄，则仅脱去头盔，并不去甲，也未必束其兵，不合于当时之礼。

[3]超乘：一跃而登车。指刚一下车又跳上车，以示其勇。此是无礼的行为。

[4]王孙满：周共王儿子圉的曾孙。

[5]轻：轻狂放肆。指其超乘。无礼：指其仅免胄而不卷甲束兵。

[6]脱：粗疏，粗心大意。

【译文】

鲁僖公三十三年春天，秦国的军队经过周朝都城的北门，车左车右都把头盔脱下，下车步行；有三百辆战车的将士，刚下车又轻率地一跃登车而去。王孙满年纪还小，观看秦国的军队经过，对周襄王说："秦军轻狂放肆而无礼节，必定会打败仗。轻狂就缺少谋略，无礼节就粗疏大意。进入险要之地，粗疏，又没有谋略，能不打败仗吗？"

及滑，郑商人弦高将市于周[1]，遇之，以乘韦先[2]，牛十二犒师，曰："寡君闻吾子将步师出于敝邑[3]，敢犒从者[4]。不腆敝邑[5]，为从者之淹[6]，居则具一日之积[7]，行则备一夕之卫。"且使遽告于郑[8]。

【注释】

[1]市于周：到周王京城去做生意。

[2]乘韦：四张熟牛皮。乘，四。古代兵车四马驾车为一乘，故以乘代称四。

[3]寡君：指郑穆公。步师：行军，指行军路过敝国。

[4]从者：指部下。

[5]不腆（tiǎn）敝邑：即敝邑不腆。不腆，当时客套之习语。腆，丰厚。

[6]淹：留，逗留，耽搁。

[7]积：指每天食用的米、菜、薪、刍（马吃的草料）等物品。

[8]遽：驿车。古代传递紧急公文，每隔若干里设驿站，接力换马，以求迅速。

【译文】

秦军到达滑国，郑国的商人弦高正要到周王京城去做生意，恰巧遇到秦军。郑弦高先拿出四张熟牛皮，又带着十二头牛犒劳秦军，对秦军说："我们国君听说贵军行军将经过敝国，谨派我来慰劳您的部下。敝国虽不富裕，不过为了贵军的居留，驻扎在这里一天，我们就准备一天的给养；住一夜，我们就准备一晚的守卫。"弦高又马上派驿车紧急向郑国国内报告。

郑穆公使视客馆[1]，则束载、厉兵、秣马矣[2]。使皇武子辞焉[3]，曰："吾子淹久于敝邑，唯是脯资饩牵竭矣[4]。为吾子之将行也，郑之有原圃[5]，犹秦之有具囿也[6]，吾子取其麋鹿，以闲敝邑，若何？"杞子奔齐，逢孙、扬孙奔宋。孟明曰："郑有备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围之不继[7]，吾其还也。"灭滑而还。

【注释】

[1]客馆：即秦将杞子、逢孙、扬孙所住的住所。

[2]束载：捆好行装。厉兵：磨砺好兵器。秣马：喂饱马。

[3]皇武子：郑国大夫。辞：辞谢。

[4]脯：干肉。资：食粮。饩（xì）：已宰杀的牲畜的肉。牵：活的牲口。

[5]原圃：郑国的猎场，在今河南中牟西北。

[6]具囿：秦国的猎场，在今陕西凤翔境。

[7]不继：没有后援。

【译文】

郑穆公派人去探视秦将杞子等人驻扎的馆舍，发现他们已经捆束好行装，磨好了兵器，喂饱了马匹。郑穆公派皇武子去辞谢他们，说："诸位在敝国耽搁得太久了，只是敝国的干肉、粮食、牲口，一切吃的用的都没有了。现在你们要回去了，郑国的猎场原圃，同秦国的猎

场具圃都是一样的；请诸位去那里猎取麋鹿，以便让敝国得到休息，诸位认为怎样？”于是杞子赶紧逃奔到齐国，逢孙、扬孙逃奔到宋国。孟明说：“郑国已有防备了，袭击郑国已无指望。攻打它不能取胜，围困它又没有后援，我们还是回去吧。”于是灭掉了滑国回师。

33.2　齐国庄子来聘[1]，自郊劳至于赠贿[2]，礼成而加之以敏[3]。臧文仲言于公曰：“国子为政[4]，齐犹有礼，君其朝焉。臣闻之，服于有礼，社稷之卫也[5]。”

【注释】

[1]国庄子：齐大夫国归父。

[2]自郊劳至于赠贿：聘问之礼的全过程。郊劳，使者到别国聘问，受聘之国派卿士到郊外迎接、慰劳。赠贿，聘问结束，使者要走，赠以礼物。

[3]礼成而加之以敏：指国庄子自始至终都有礼仪而且处事又谨慎恰当。

[4]国子：国归父。

[5]社稷之卫：社稷的保障。

【译文】

齐国的国庄子来聘问，从郊劳一直到赠贿，礼仪周全而又谨慎恰当。臧文仲对僖公说：“国子执政，齐国是有礼的，国君还是去朝见

吧。下臣听说：顺服于有礼之国，是国家的保障啊。”

33.3　晋原轸曰：“秦违蹇叔，而以贪勤民[1]，天奉我也[2]。奉不可失，敌不可纵[3]。纵敌患生，违天不祥。必伐秦师。”栾枝曰：“未报秦施而伐其师，其为死君乎[4]？”先轸曰：“秦不哀吾丧而伐吾同姓[5]，秦则无礼，何施之为？吾闻之，一日纵敌，数世之患也。谋及子孙，可谓死君乎[6]？”遂发命，遽兴姜戎[7]。子墨衰绖[8]，梁弘御戎，莱驹为右[9]。

【注释】

[1]以贪勤民：因为贪婪而使百姓劳苦。

[2]奉：助。

[3]纵：放纵，放走。

[4]死君：指死去的晋文公。

[5]吾丧：晋文公死去不久，晋国还在丧期。同姓：指郑国和滑国，晋、郑、滑皆姬姓。

[6]谋及子孙，可谓死君乎：意为伐秦是替后世子孙打算，怎能说忘记先君的遗命呢？

[7]遽：马上。姜戎：居于秦、晋两国间的戎人部族，与晋国友好。

[8]子墨衰绖：子，指晋文公子晋襄公，文公未葬，所以称子。墨，作动词，染成黑色。衰绖，丧服。衰，麻衣。绖，麻腰带。

[9]梁弘御戎，莱驹为右：梁弘、莱驹，二人皆晋大夫。右，做襄公的车右。

【译文】

晋国的先轸说："秦穆公违背了蹇叔的忠告，因为他的贪婪之心而使百姓劳苦，这是天助我也。天助我，机不可失；敌人不可随便放走。放走敌人，必生祸患；违背天意，是不吉利。一定要进攻秦国军队。"栾枝说："还没报答秦国的恩惠反而去攻打它的军队，心中还有死去的国君吗？"先轸说："秦国不为我们的丧事哀伤，反而攻打我们的同姓之国，秦国实在无礼。还讲什么恩惠？我听说：一天放走了敌人，会带来几辈子的祸患。我们要为子孙后代打算，这才是不忘先君的遗命呢。"于是下达了出击秦军的命令，并且紧急发动姜戎的军队参战。文公儿子晋襄公穿着染成黑色的丧服出征，梁弘为他驾驭战车，莱驹作车右。

夏四月辛巳[1]，败秦师于崤，获百里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以归[2]，遂墨以葬文公[3]。晋于是始墨[4]。

【注释】

[1]辛巳：十三日。

[2]获百里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以归：三帅被俘，《公羊传》《穀梁传》俱云："匹马只轮无反者。"

[3]遂墨以葬：穿着黑色孝服安葬文公。

[4]始墨：开始以黑色丧服为习俗。

【译文】

夏四月十三日，晋军在崤山打败了秦军，抓获了秦将百里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三人。于是穿上黑色孝服安葬晋文公。晋国从此开始以黑色丧服为俗。

文嬴请三帅[1]，曰："彼实构吾二君[2]，寡君若得而食之[3]，不厌[4]，君何辱讨焉[5]！使归就戮于秦[6]，以逞寡君之志[7]，若何？"公许之。先轸朝，问秦囚。公曰："夫人请之，吾舍之矣。"先轸怒曰："武夫力而拘诸原[8]，妇人暂而免诸国[9]。堕军实而长寇仇[10]，亡无日矣。"不顾而唾[11]。公使阳处父追之[12]，及诸河，则在舟中矣。释左骖[13]，以公命赠孟明[14]。孟明稽首曰："君之惠，不以累臣衅鼓[15]，使归就戮于秦，寡君之以为戮，死且不朽。若从君惠而免之[16]，三年将拜君赐[17]。"

【注释】

[1]文嬴：晋文公夫人。秦穆公嫁与重耳之女，襄公嫡母。三帅：孟明等三人。

[2]构：挑拨，离间。

[3]寡君：指秦穆公。

[4]不厌：不满足，指不解恨。

[5]讨：指惩罚孟明三人。

[6]就戮于秦：回到秦国受刑罚。

[7]逞：满足。

[8]力：拼力，努力。原：原野，指战场。

[9]暂：通“渐”。欺诈。免：放走。

[10]堕：毁弃。军实：战斗成果。

[11]不顾而唾：不回头就吐唾沫。这是极怒而失礼的举动。

[12]阳处父：晋大夫。

[13]左骖：驾车时最左边的那匹马。

[14]以公命：以晋襄公的名义。

[15]累臣：囚臣，俘虏之臣。衅鼓：以血涂鼓，祭鼓。古代有以俘囚祭鼓者。此处指处死。

[16]从君惠：托晋君之福。免：赦免，不用被杀。

[17]拜君赐：拜领晋君的礼物。意为再来报仇。

【译文】

文嬴请求释放孟明等三人，对晋襄公说：“他们三人实在是挑拨离间秦、晋两国国君的关系，秦君如果抓到他们，就是吃了他们的肉也不会解恨，何必劳驾您去惩罚他们呢？让他们回秦国去受刑，以满足秦君

的意愿，怎么样？”晋襄公同意了。先轸朝见襄公的时候，问起秦国的俘虏，襄公说：“夫人代他们求情，我已经放掉他们了。”先轸大怒，说：“勇士们花了大力气才在战场上抓获他们，一个女人几句谎话就在国都里把他们放了。这是毁弃自己的战果而长敌人的志气，这样下去，离亡国的日子不远了。”说完面对着襄公不回头就啐了一口唾沫。襄公派了阳处父去追赶孟明等三人，赶到黄河边上，孟明等人已登上船离岸了。阳处父解下左边的骖马，以襄公的名义要赠送给孟明。孟明叩头拜谢说：“承蒙贵国国君的恩惠，不杀我们这些被囚之臣去祭鼓，而让我们回秦国去受刑，我们国君如果杀了我们，我们死也是不朽的。如果托贵君的福不杀我们，三年之后我们再来拜谢贵君的恩赐。”

秦伯素服郊次[1]，乡师而哭[2]，曰：“孤违蹇叔，以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3]，曰：“孤之过也，大夫何罪？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4]。”

【注释】

[1]素服：凶服。据《周礼·大宗伯》及《注》，古代凶礼以哀邦国之忧者有五，死亡、凶札、祸灾、围败、寇乱是也。郊次：在郊外等待。

[2]乡：通“向”。

[3]替：废，撤换。

[4]眚（shěng）：眼病，引申为过失。

【译文】

秦穆公穿着白色丧服在郊外等待孟明他们，并对着回来的将士哭着说：“我违背了蹇叔的忠告，而使你们几位都蒙受了耻辱，这是我的罪过啊！”秦穆公没有撤换孟明的职务，说：“是我的罪过，大夫们有什么罪啊？再说我也不能因一次过错来掩盖你们的大德啊。”

33.4　狄侵齐，因晋丧也。

【译文】

狄人侵犯齐国，是乘着晋国有丧事。

33.5　公伐邾，取訾娄，以报升陉之役[1]。邾人不设备。秋，襄仲复伐邾[2]。

【注释】

[1]报升陉之役：僖公二十二年，鲁僖公与邾人战于升陉，鲁国败。

[2]襄仲：公子遂。

【译文】

鲁僖公攻打邾国，夺取訾娄，这是为报复升陉那次的败仗。邾国人不设防备。秋，襄仲再一次攻打邾国。

33.6　狄伐晋，及箕。八月戊子[1]，晋侯败狄于箕。郤缺获白狄子[2]。先轸曰："匹夫逞志于君[3]，而无讨[4]，敢不自讨乎？"免胄入狄师，死焉。狄人归其元[5]，面如生。

【注释】

[1]戊子：二十二日。

[2]白狄子：白狄的首领。白狄是狄人的一族，在今陕西延安、安塞一带。

[3]逞志于君：指前面自己因襄公释放秦囚不顾而唾之事。

[4]无讨：没受到惩罚。

[5]元：头颅。

【译文】

狄人攻打晋国，一直打到箕地。八月二十二日，晋襄公在箕地打败狄人。郤缺俘虏了白狄人的首领。先轸说："我一介匹夫在国君面前发泄自己的快意，而没有受到惩罚，我还敢不自己惩罚自己吗？"不戴头盔冲入狄人军阵，结果战死了。狄人送回他的头颅，面色像活着一样。

初，臼季使[1]，过冀[2]，见冀缺耨[3]，其妻馌之[4]。敬，相待如宾。与之归[5]，言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6]。能敬必有德。德以治民，君请用之。臣闻之：出门如宾，承事如祭，仁之则也。"公曰："其父有罪[7]，可乎？"对曰："舜之罪也殛鲧[8]，其举也兴禹[9]。管敬仲，

桓之贼也[10]，实相以济[11]。《康诰》曰[12]：‘父不慈，子不祇，兄不友，弟不共，不相及也[13]。’《诗》曰：‘采葑采菲，无以下体[14]。’君取节焉可也[15]。”文公以为下军大夫。反自箕，襄公以三命命先且居将中军[16]，以再命命先茅之县赏胥臣[17]，曰：“举郤缺，子之功也。”以一命命郤缺为卿，复与之冀[18]，亦未有军行[19]。

【注释】

[1]臼季：晋大夫胥臣。臼是其食邑，季是其字。使，出使。

[2]冀：在今山西平陆。

[3]冀缺：即郤缺。耨（nòu）：除草。

[4]馌（yè）：向田间送饭。

[5]之：指冀缺。

[6]德之聚：聚德成敬。

[7]其父有罪：郤缺父亲郤芮乃晋惠公之党，曾想烧死文公，为秦穆公所诱杀。事见僖公二十四年《传》。

[8]罪：作动词，惩办罪人。殛：流放。鲧（gǔn）：相传是禹的父亲，因治水无功，被舜流放而死。

[9]举：选拔人才。兴：起用。

[10]管敬仲，桓之贼也：指管仲曾射齐桓公。管敬仲，管仲。桓，

齐桓公。

[11]相（xiàng）：作动词，任命他为相。济：成功。

[12]《康诰》：《尚书·康诰》篇。

[13]“父不慈”五句：《康诰》篇无此文，恐是脱文。祗（zhī），敬。

[14]采葑采菲，无以下体：引《诗》见《诗经·国风·邶风·谷风》。葑，类似大头菜的植物。菲，萝卜。无以下体，不要只采叶子不要根。

[15]取节焉：节取其长处。

[16]三命：诸侯任命卿，有一命、再命、三命之分。三命是最高等级的命令，表示尊贵。先且（jū）居：先轸之子。

[17]命先茅之县赏胥臣：因先茅已无后人，所以将先茅的县赏给胥臣。先茅，晋大夫。

[18]复与之冀：把冀地重新给郤缺。

[19]未有军行：虽任命为卿，但还未担任军职。

【译文】

当初，臼季出使的时候，路过冀地，看见郤缺在除草，他的妻子到田里给他送饭。二人相敬如宾。臼季和他一起回来，对晋文公说：“好德行集中在一起，便成为恭敬。能恭敬，必定有德行。有德的人可以治理百姓，国君可以任用他！下臣听说，出门好像会见宾客，承担事情好

像参加祭祀一样，这是仁的准则啊。”晋文公说：“他父亲有罪，可以任用吗？”臼季回答说：“舜惩办鲧之罪，把他流放，选拔人才却起用鲧的儿子禹。管仲是齐桓公的敌人，桓公任命他为相得到了成功。《康诰》说：‘父亲不慈爱，儿子不诚敬，兄长不友爱，弟弟不恭敬，不要牵涉到别人。’《诗》里说：‘采食葑和菲，不要只采叶子不要根。’国君您取他的长处就可以了。”晋文公于是让他担任下军大夫。从箕地返回后，晋襄公以三命的级别命令先且居率中军，以再命的级别命令把先茅的县赏给胥臣，说：“推举郤缺，是你的功劳啊！”用一命的级别命令郤缺担任卿，并把冀地重新给他，只是还未担任军职。

33.7　冬，公如齐朝，且吊有狄师也。反，薨于小寝，即安也[1]。

【注释】

[1]薨于小寝，即安也：疾病当居路寝。鲁僖公病，未尝移居路寝，就在小寝中死去，故《传》云“即安”。

【译文】

冬，鲁僖公到齐国朝见，同时慰问齐国遭到狄人的进攻。返回后，在小寝中死去。是在休息时死去。

33.8　晋、陈、郑伐许，讨其贰于楚也。

【译文】

晋国、陈国、郑国攻打许国，因其亲附楚国，所以攻打它。

33.9　楚令尹子上侵陈、蔡。陈、蔡成[1]，遂伐郑，将纳公子瑕[2]。门于桔柣之门[3]。瑕覆于周氏之汪[4]，外仆髡屯禽之以献[5]。文夫人敛而葬之郐城之下[6]。

【注释】

[1]陈、蔡成：陈、蔡两国求和附楚。

[2]将纳公子瑕：僖公三十一年，公子瑕逃奔楚国。

[3]门：攻城。桔柣（dié）之门：郑国远郊之门。

[4]覆：战车翻倒。汪：污水池。

[5]外仆髡屯：外勤仆人，名叫髡屯。外仆，外勤仆人。以献：杀了公子瑕献给郑穆公。

[6]文夫人：郑文公夫人，公子瑕的母亲。郐（kuài）：地名，在今河南密县东南。

【译文】

楚国的令尹子上入侵陈、蔡二国。陈、蔡二国求和，于是攻打郑国，准备将公子瑕送回郑国。攻打桔柣之门的城门。公子瑕的战车翻倒在周氏的污水池里，外勤的仆人髡屯抓住了公子瑕，并把他杀了献给郑穆公。文公夫人把他殡敛了安葬在郐城之下。

33.10　晋阳处父侵蔡，楚子上救之，与晋师夹泜而军[1]。阳子患之，使

谓子上曰：“吾闻之：‘文不犯顺[2]，武不违敌[3]。’子若欲战，则吾退舍，子济而陈[4]，迟速唯命[5]。不然，纾我[6]。老师费财[7]，亦无益也。”乃驾以待[8]。子上欲涉，大孙伯曰[9]：“不可。晋人无信，半涉而薄我[10]，悔败何及[11]？不如纾之。”乃退舍。阳子宣言曰：“楚师遁矣[12]。”遂归。楚师亦归。大子商臣谮子上曰：“受晋赂而辟之[13]，楚之耻也，罪莫大焉。”王杀子上[14]。

【注释】

[1]夹泜（zhì）而军：隔泜水对峙。泜，水名，今叫沙河，源出于河南鲁山县。

[2]文不犯顺：此为当时人习语，意为我文辞顺理，当从我言。

[3]违：避。

[4]济：渡河。陈：同“阵”。布阵。

[5]迟速：迟打早打。

[6]不然，纾我：如果楚不进兵开战，就退一舍之地而让我渡河布阵。纾，缓。

[7]老师：军队在外面日久疲劳。

[8]驾以待：驾上战车等着。

[9]大孙伯：大心，子玉之子。

[10]薄：迫，迫近。

[11]悔败：失败以后再来后悔。

[12]遁：逃。

[13]辟：躲避。

[14]王杀子上：楚成王欲立商臣为太子，令尹子上尝反对劝阻，所以商臣因此怀恨而诬陷他。王，楚成王。

【译文】

晋国的阳处父入侵蔡国，楚国的子上去救援它，和晋军隔着泜水对峙。阳处父担心，派人对子上说：“我听说：‘文辞顺理，动武就不躲避敌人。’你如果想打，那么我退让三十里，你可以渡过河来布阵，迟打早打都由你决定。不然的话，让我缓口气吧。军队在外日久疲劳，耗费钱财，也没什么好处。”于是驾上战车等待他。子上要渡河，大孙伯说：“不行。晋国人不讲信用，如果我们渡过一半它逼近进攻我们，失败了再后悔，还来得及吗？不如让他们缓口气吧。”于是退三十里让晋军渡河。阳处父宣告说：“楚军败逃了。”于是班师回国。楚军也回国去了。太子商臣诬告子上说：“子上接受了晋国的贿赂而退兵，这是楚国的耻辱。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楚成王就杀了子上。

33.11　葬僖公，缓作主[1]，非礼也。凡君薨，卒哭而祔[2]，祔而作主[3]，特祀于主[4]，烝、尝、禘于庙[5]。

【注释】

[1]缓：迟了，不及时。主：也称神主，即灵牌，用木制成，上写死者名字，作为祭祀的对象。

[2]卒哭：死者灵柩在家，孝子早晚要哭，安葬之后就不再哭。孝子送葬归来举行祭祀，名叫虞祭，虞祭之后就要罢哭，叫卒哭。祔：即附，将死者神位附置于祖庙，附庙时有祭祀，叫祔祭。

[3]祔而作主：作神主是为了祔祭用，所以说“祔而作主”。

[4]特祀于主：单独向新死者的神主祭祀。

[5]烝：冬祭。尝：秋祭。禘（dì）：五年一次的大祭。

【译文】

安葬鲁僖公，没有及时做僖公的神主，这不合于礼。凡国君死去，安葬之后罢哭，然后举行祔祭，祔祭时就要制作神主，这时单独祭祀新死的死者神主，还在冬祭、秋祭和五年一次的大祭时在祖庙里和其他祖先一同祭祀。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三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三

中華書局

目　录

文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宣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返回总目录

文公

【题解】

文公，鲁国第十九任国君。名兴，僖公之子，声姜所生，前626年即位，在位十八年，前609年死，庶子倭立，是为宣公。

文公三年，秦穆公称霸西戎。文公六年，晋国罢新军，恢复三军之制，赵盾将中军，执政；秦穆公死，用177人殉葬，子车氏三子在内。文公十六年，楚与秦、巴一起灭庸，平定了西南蛮夷。文公十八年，鲁襄仲杀嫡立庶，此后鲁国公族衰微，三桓（仲孙、叔孙、季孙，均桓公之族）逐渐强大。综观鲁文公在位十八年期间，晋国的霸业仍在继续，但诸侯间没有太大的争斗，而在各诸侯国内，如鲁国、宋国，已经发生了一些势力的变化。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

1.2　二月癸亥[2]，日有食之。

1.3　天王使叔服来会葬[3]。

1.4　夏四月丁巳[4]，葬我君僖公。

1.5　天王使毛伯来锡公命[5]。

1.6　晋侯伐卫。

1.7　叔孙得臣如京师[6]。

1.8　卫人伐晋。

1.9　秋，公孙敖会晋侯于戚[7]。

1.10　冬十月丁未[8]，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頵[9]。

1.11　公孙敖如齐[10]。

【注释】

[1]元年：鲁文公元年当周襄王二十七年，前626。

[2]癸亥：此日实为三月初一。

[3]叔服：周内史。

[4]丁巳：二十六日。

[5]毛伯：周大夫，据《传》文，名卫。锡公命：天子赐予诸侯爵服等赏命，是赏赐诸侯的一种荣宠。锡，通“赐”。

[6]叔孙得臣：鲁桓公子僖叔牙之孙。

[7]公孙敖：鲁国庆父之子。戚：卫地，在今河南濮阳北。

[8]丁未：十八日。

[9]商臣：楚穆王。頵（yūn）：熊頵，楚成王。

[10]如齐：鲁文公新即位，派公孙敖到齐国聘问。

【译文】

鲁文公元年春周历正月，文公即位。

二月癸亥日，有日食。

周天子派叔服来参加鲁僖公的葬礼。

夏四月二十六日，葬我国君僖公。

周天子派毛伯来鲁国赐予文公策命荣宠。

晋襄公攻打卫国。

叔孙得臣到京师。

卫国人攻打晋国。

秋，公孙敖在戚地会见晋襄公。

冬十月十八日，楚国太子商臣杀了楚成王熊頵。

公孙敖到齐国去。

【传】

1.1 元年春，王使内史叔服来会葬[1]。公孙敖闻其能相人也[2]，见其二子焉[3]。叔服曰："穀也食子[4]，难也收子[5]。穀也丰下[6]，必有后于鲁国[7]。"

【注释】

[1]内史：官名，掌管著作简册等事宜。

[2]相人：给人相面。

[3]见（xiàn）其二子：让二子与叔服相见。

[4]穀也食子：穀，公孙敖之子名。即文伯。食子，使子食，指能祭祀供养你。

[5]难也收子：难，公孙敖之子名。即惠叔。收子，安葬你。

[6]丰下：下颔丰满。

[7]有后于鲁国：指后嗣将在鲁国昌盛。

【译文】

鲁文公元年春，周王派内史叔服来鲁国参加葬礼。公孙敖听说他能相面，就让他的两个儿子与叔服相见。叔服说："穀啊，可以供养祭祀你；难呢，可以安葬你。穀下颔丰满，其后代在鲁国必定昌盛。"

1.2　于是闰三月，非礼也[1]。先王之正时也[2]，履端于始[3]，举正于中[4]，归余于终[5]。履端于始，序则不愆[6]。举正于中，民则不惑[7]。归余于终，事则不悖[8]。

【注释】

[1]闰三月，非礼：《左传》作者认为置闰应在年终，此年在三月置闰，不合礼制。

[2]正时：安排时令。

[3]履端于始：年历的推算以冬至作为开始。始，冬至。

[4]举正于中：以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的月份作为四时的中月。

[5]归余于终：把剩余的日子归总在年终，即年终置闰月。

[6]序则不愆（qiān）：四时的次序就不会错乱。愆，错乱。

[7]不惑：不会迷惑。

[8]不悖：没有谬误。

【译文】

在这时闰三月，不符合礼制。先王安排时令时，年历以冬至作为开始，把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的月份作为四时的中月，剩余的日子归到年终。以冬至作为开始，四时的次序就不会错乱，以分、至作为四时的中月，百姓就不会糊涂。把剩余的日子归到年终，做事情就不会有误差。

1.3　夏四月丁巳，葬僖公。

【译文】

夏四月二十六日，安葬鲁僖公。

1.4　王使毛伯卫来锡公命。叔孙得臣如周拜。

【译文】

周王派毛伯卫来赐予周王的策命。叔孙得臣到周拜谢赐命。

1.5　晋文公之季年[1]，诸侯朝晋。卫成公不朝，使孔达侵郑[2]，伐绵、訾及匡[3]。晋襄公既祥[4]，使告于诸侯而伐卫，及南阳[5]。先且居曰：“效尤[6]，祸也。请君朝王，臣从师[7]。”晋侯朝王于温，先且居、

胥臣伐卫。五月辛酉朔[8]，晋师围戚。六月戊戌[9]，取之，获孙昭子[10]。

【注释】

[1]季年：晚年。

[2]孔达：卫大夫。

[3]绵、訾、匡：三地本卫地，后属郑，此时卫又夺回了它。绵，今地不详。当与匡邑相近。訾，疑即訾娄。匡，在今河南长垣西南。

[4]既祥：古代丧礼，合葬之后十三个月举行的祭礼叫小祥，二十五个月之祭叫大祥。既祥，举行小祥祭祀之后。

[5]南阳：在今河南新乡。

[6]效尤：效法错误。尤，错误。指像卫成公那样不朝。

[7]从师：率师伐卫。

[8]辛酉朔：初一。

[9]戊戌：初八。

[10]孙昭子：卫大夫。

【译文】

晋文公的晚年，诸侯朝见晋国。独卫成公不去朝见，反而派了孔达入侵郑国，攻打绵、訾和匡三地。晋襄公在结束小祥祭礼之后，派使者昭告诸侯然后攻打卫国，到达南阳。先且居说：“效法错误，这是取祸之道。请国君去朝见周王，由下臣率师伐卫。”晋襄公就到温地去朝见周王。先且居、胥臣攻打卫国。五月初一，晋军包围戚地。六月初八，打下戚地，俘获卫大夫孙昭子。

卫人使告于陈。陈共公曰：“更伐之，我辞之[1]。”卫孔达帅师伐晋。君子以为古[2]。古者，越国而谋[3]。

【注释】

[1]更伐之，我辞之：陈共公劝卫国转过去攻晋，然后由他向晋请和。

[2]古：通“沽”。简略，此指粗心忽略。

[3]越国而谋：让别国给自己出主意。

【译文】

卫国派人向陈国报告。陈共公说：“你转过去进攻晋国，然后我向晋国请和。”卫孔达于是率军攻打晋国。君子认为这是“古”。“古”的意思，指的是粗心忽略，让别国给自己出主意。

1.6　秋，晋侯疆戚田[1]，故公孙敖会之[2]。

【注释】

[1]疆戚田：划定戚地田地的疆界。

[2]公孙敖会之：戚地接近鲁国，所以公孙敖去会见晋襄公，为鲁文公表示敬意。

【译文】

秋，晋襄公划定戚地田地的疆界，所以公孙敖去会见他。

1.7　初，楚子将以商臣为大子[1]，访诸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齿未也[2]，而又多爱[3]，黜乃乱也[4]。楚国之举[5]，恒在少者[6]。且是人也[7]，蜂目而豺声，忍人也[8]，不可立也。"弗听。既[9]，又欲立王子职而黜大子商臣[10]。商臣闻之而未察[11]，告其师潘崇曰："若之何而察之？"潘崇曰："享江芈而勿敬也[12]。"从之。江芈怒曰："呼，役夫[13]！宜君王之欲杀女而立职也[14]。"告潘崇曰："信矣。"潘崇曰："能事诸乎[15]？"曰："不能。""能行乎[16]？"曰："不能。""能行大事乎[17]？"曰："能。"

【注释】

[1]楚子：楚成王。

[2]齿未：还年轻。

[3]多爱：多内宠。

[4]黜：指立了商臣又废黜他。

[5]举：立国君。

[6]恒在少者：指以立少子为常。

[7]是人：此人，指商臣。

[8]忍人：残忍之人。

[9]既：立商臣为太子之后。

[10]王子职：楚成王的庶子，商君的异母弟。

[11]闻之未察：只听说但未核实。

[12]江芈（mǐ）：楚成王之妹。芈为姓，因其嫁与江国，故称“江芈”。

[13]役夫：贱骨头。骂人的俗语。

[14]杀女：废汝。

[15]事诸：侍奉王子职。

[16]行：逃亡。

[17]大事：此指弑君夺位。

【译文】

起初，楚成王准备立商臣为太子，他去咨询令尹子上。子上

说：“君王的年纪还不大，又有众多的爱妃，要是立了之后又废黜太子，就会招致内乱。楚国立太子，常立年少的。况且商臣这个人，眼睛像胡蜂，声音如豺狼，是残忍之人，不能立他为太子。”成王不听。不久，成王又想立王子职而废黜太子商臣。商臣听到了这一消息，但尚未核实清楚，他告诉老师潘崇，并问道：“用什么办法加以核实？”潘崇说：“宴请江芈却对她无礼。”商臣按他的话去做。江芈愤怒地骂道：“呸，贱骨头！难怪君王要杀你立王子职。”商臣把这话告诉潘崇，说：“果有此事。”潘崇问：“你能事奉王子职吗？”商臣答道：“不能。”“你能逃亡出国吗？”答道：“不能。”“能干大事吗？”答道：“能。”

冬十月，以宫甲围成王[1]。王请食熊蹯而死[2]，弗听。丁未[3]，王缢。谥之曰“灵”，不瞑[4]；曰“成”，乃瞑[5]。

【注释】

[1]宫甲：太子宫中的卫队。

[2]王请食熊蹯而死：熊掌难熟，成王想借此拖延时间，等待外援。熊蹯，熊掌。

[3]丁未：十八日。

[4]谥之曰“灵”，不瞑：“灵”为恶谥，意为“乱而不损”，故“不瞑”，即不闭眼。

[5]曰“成”，乃瞑：“成”为美谥，意为“安民立政”，故“乃瞑”，即闭上眼。

【译文】

冬十月，商臣带领着宫中甲士包围了成王。成王请求吃了熊掌再死，商臣不答应。十八日，成王自缢而死。给他的谥号为“灵”，尸体的眼睛不闭上；换成谥号“成”，才闭上眼睛。

穆王立[1]，以其为大子之室与潘崇[2]，使为大师，且掌环列之尹[3]。

【注释】

[1]穆王立：商臣即位在明年，此提前叙述。

[2]大子之室：做太子时的宫室及宫室内的财物、男女奴仆。

[3]环列之尹：掌管宫中警卫军的长官。环列，指环列于王宫的兵卒。

【译文】

商臣即位，是为穆王，他将做太子时的宫室、财物、奴仆赠予潘崇，任命他为太师，并担任王宫禁卫军的长官。

1.8　穆伯如齐[1]，始聘焉，礼也。凡君即位，卿出并聘[2]，践修旧好[3]，要结外援，好事邻国[4]，以卫社稷，忠、信、卑让之道也[5]。忠，德之正也；信，德之固也；卑让，德之基也。

【注释】

[1]穆伯：公孙敖。

[2]并聘：遍聘诸侯。古代礼节，新君即位，应与各国聘问通好。

[3]践（zuǎn）：通“缵”。继续。

[4]好事邻国：善待邻国。

[5]卑让：谦让。

【译文】

穆伯到齐国去，开始聘问诸侯，这是合乎礼制的。凡是新君即位，派卿出去聘问各国诸侯，继续巩固过去的友好关系，团结外援，善待邻国，以保卫国家，这是忠、信、谦让之道。忠，显示德行的纯正；信，表示德行的巩固；谦让，更是德行的基础。

1.9　崤之役，晋人既归秦帅[1]，秦大夫及左右皆言于秦伯曰[2]：“是败也，孟明之罪也，必杀之。”秦伯曰：“是孤之罪也。周芮良夫之诗曰[3]：‘大风有隧，贪人败类。听言则对，诵言如醉。匪用其良，覆俾我悖[4]。’是贪故也，孤之谓矣。孤实贪以祸夫子[5]，夫子何罪？”复使为政[6]。

【注释】

[1]秦帅：指孟明、西乞、白乙三帅。

[2]秦伯：秦穆公。

[3]芮良夫：周厉王时卿士。

[4]“大风有隧”六句：引《诗》见于《诗经·大雅·桑柔》，是芮良夫为讽刺周厉王而作。有隧，形容风之迅疾。贪人，贪婪之人。类，善。诵言，劝谏之言。覆，反而。俾，使。悖，违背道义。

[5]夫子：指孟明。

[6]复使为政：此段当与明年《传》“二年春，秦孟明视帅师伐晋以报崤之役”连读。其实僖公三十三年秦伯已复孟明之位，非此年事。

【译文】

崤之战，晋国人放回了秦国主帅，秦大夫以及秦穆公左右的人都对秦穆公说：“这次战役的失败，是孟明的罪过，一定要杀了他。”秦穆公说：“这是我的罪过。周朝的芮良夫的诗说：‘大风迅猛把一切摧毁，贪婪的人把善良屏退。听到不相干的话就答对，听到劝阻之言就昏昏如醉。不能任用有才能的人，反而使我违背了道义。’这是由于我的贪婪，说的就是我。实因为我的贪婪害了孟明，孟明有何罪过？”重新任用孟明执政。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二月甲子[1]，晋侯及秦师战于彭衙[2]，秦师败绩。

2.2 丁丑，作僖公主[3]。

2.3 三月乙巳[4]，及晋处父盟[5]。

2.4 夏六月，公孙敖会宋公、陈侯、郑伯、晋士縠盟于垂陇[6]。

2.5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2.6 八月丁卯[7]，大事于大庙[8]，跻僖公[9]。

2.7 冬，晋人、宋人、陈人、郑人伐秦。

2.8 公子遂如齐纳币[10]。

【注释】

[1]二年：鲁文公二年当周襄王二十八年，前625。甲子：初七。

[2]彭衙：秦地，在今陕西白水东北。

[3]丁丑：二十日。主：死者牌位。

[4]乙巳：十九日。

[5]及晋处父盟：晋人派阳处父与鲁文公结盟。处父，阳处父。

[6]垂陇：郑地，在今河南荥阳东北。

[7]丁卯：十三日。

[8]大事：在太庙举行吉禘。即将其神主送入太庙，合诸祖的神主举行的大祭。大庙：周公之庙。

[9]跻僖公：把僖公的神主升到闵公之上。跻，升。

[10]如齐纳币：鲁文公准备娶齐女，公子遂为之送聘礼。

【译文】

鲁文公二年春周历二月初七，晋襄公和秦军在彭衙交战，秦军被打败。

二十日，制作僖公的神主。

三月十九日，和晋国的阳处父结盟。

夏六月，公孙敖在垂陇和宋成公、陈共公、郑穆公、晋国的士縠盟会。

自从十二月不下雨，一直到秋七月。

八月十三日，在太庙举行吉禘祭祀，把僖公的神主升到闵公之上。

冬，晋人、宋人、陈人、郑人攻打秦国。

公子遂到齐国送聘礼。

【传】

2.1　二年春，秦孟明视帅师伐晋，以报崤之役[1]。二月，晋侯御之。先且居将中军，赵衰佐之。王官无地御戎[2]，狐鞫居为右[3]。甲子[4]，及秦师战于彭衙，秦师败绩。晋人谓秦“拜赐之师”[5]。

【注释】

[1]以报崤之役：僖公三十三年，孟明视曾说“三年将拜君赐”。

[2]王官无地：晋大夫。王官为地名，可能此人以采邑为氏。

[3]狐鞫（jú）居：晋大夫，即下文的续简伯。

[4]甲子：初七。

[5]晋人谓秦“拜赐之师”：此句是晋人讥笑孟明“三年将拜君赐”的话。

【译文】

鲁文公二年春，秦孟明视率军攻打晋国，以报复崤之战。二月，晋襄公亲率军抵抗秦军。先且居率中军，赵衰辅佐他。王官无地为他驾驭战车，狐鞫居为车右。初七，和秦军在彭衙交战，秦军大败。晋人讥笑说秦人是“来拜谢恩赐的军队”。

战于崤也[1]，晋梁弘御戎，莱驹为右。战之明日，晋襄公缚秦囚，使莱驹以戈斩之。囚呼，莱驹失戈[2]，狼瞫取戈以斩囚[3]，禽之以从公乘[4]，遂以为右。箕之役[5]，先轸黜之，而立续简伯。狼瞫怒。其友曰：“盍死之[6]？”瞫曰：“吾未获死所[7]。”其友曰：“吾与女为难[8]。”瞫曰：“《周志》有之[9]：‘勇则害上，不登于明堂[10]。’死而不义[11]，非勇也。共用之谓勇[12]。吾以勇求右，无勇而黜，亦其所也[13]。谓上不我知[14]，黜而宜，乃知我矣。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陈，以其属驰秦师[15]，死焉。晋师从之，大败秦师[16]。君子谓：“狼瞫于是乎君子。《诗》曰：‘君子如怒，乱庶遄沮[17]。’又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18]。’怒不作乱，而以从师，可谓君子矣。”

【注释】

[1]战于崤也：此处追述崤之战时的事情。

[2]失戈：因俘虏大叫，莱驹受惊，戈掉地上。

[3]狼瞫（shěn）：晋大夫。

[4]禽：同“擒”。之：指莱驹。

[5]箕之役：在僖公三十三年。

[6]盍：何不。

[7]死所：死的地方。意为还没有死的机会。

[8]与：为。为难（nàn）：发难。指先杀掉先轸。

[9]《周志》：即《周书》。

[10]勇则害上，不登于明堂：引言今见《逸周书·大匡篇》，作“勇如害上，则不登于明堂”。登明堂，国君享祀先祖，以功臣配食。

[11]死而不义：杀先轸，自己也必死，这是不义之死。

[12]共用：为国家所用。

[13]亦其所：也是恰当的。

[14]上不我知：即“上不知我”。上，指先轸。

[15]属：部下。

[16]大败秦师：以上补叙彭衙之役晋国取胜的原因。

[17]君子如怒，乱庶遄（chuán）沮：引《诗》见《诗经·小雅·巧言》。遄，迅疾。沮，阻止。

[18]王赫斯怒，爰整其旅：引《诗》见《诗经·大雅·皇矣》。赫斯，赫然，发怒的样子。爰，于是。

【译文】

崤之战的时候，晋国梁弘为晋襄公驾驭战车，莱驹为车右。交战的第二天，晋襄公捆绑了秦国的俘虏，让莱驹用戈杀掉俘虏。俘虏突然大声喊叫，莱驹受惊，戈掉在地上。狼瞫拾起戈，斩了俘虏，并抓起莱驹追上晋襄公的战车，晋襄公于是任命他为车右。箕之役的时候，先轸罢黜了狼瞫，让续简伯代为车右。狼瞫发怒了。他的朋友对他说：“何不

去死呢？”狼瞫说：“我还没有找到死的地方。”他的朋友说：“我为你发难吧。”狼瞫说：“《周志》里说：‘因勇敢而杀害上面的长官，死后不能进入明堂。’不义而死，不是真勇敢。为国家所用而死，才叫勇敢。我因为勇敢担任车右，没有勇敢而被废黜，也是理所当然的。说上面的人不了解我，如果废黜恰当，那也就是了解我了。你且等着吧。”到了彭衙之战，布好战阵之后，狼瞫率领他的部下冲入秦军，战死在那里。晋军紧跟着冲上去，把秦军打得大败。君子认为：“狼瞫这算得上是君子。《诗》里说：‘君子如果发怒，战乱差不多很快就可以阻止。’又说：‘文王勃然发怒，于是就整顿军队。’狼瞫发怒不作乱，而冲进秦军战死，可算得上是君子了。”

秦伯犹用孟明。孟明增修国政，重施于民[1]。赵成子言于诸大夫曰[2]：“秦师又至，将必辟之。惧而增德[3]，不可当也。《诗》曰：‘毋念尔祖，聿修厥德[4]。’孟明念之矣[5]，念德不怠[6]，其可敌乎[7]？”

【注释】

[1]重施：给予优厚的好处。

[2]赵成子：赵衰。

[3]惧而增德：孟明因失败而畏惧，进一步修明德行。

[4]毋念尔祖，聿修厥德：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毋念，念。毋、聿，都是语助词。

[5]念之：知道这个道理。

[6]不怠：不松懈。

[7]其：难道。

【译文】

秦穆公仍然重用孟明。孟明进一步修明政事，对百姓给予优厚的恩惠。赵衰对晋国的大夫们说：“秦军如果再来，一定要避开它。孟明因失败而警惧，因而增进了德行，不可抵抗了。《诗》里说：‘怀念你的祖先，修明你的德行。’孟明知道这个道理啊，记住这个道理而努力不懈，难道是可以抵御的吗？”

2.2　丁丑，作僖公主，书，不时也[1]。

【注释】

[1]书，不时也：古礼“卒哭而祔，祔而作主”，则僖公葬后之第十四日当作主。今过葬十月始作主，故僖公三十三年《传》云“缓作主”，此《传》又云“书，不时也”。

【译文】

二十日，制作僖公神主。《春秋》记载此事，是因为其不及时。

2.3　晋人以公不朝来讨，公如晋。夏四月己巳[1]，晋人使阳处父盟公以耻之[2]。书曰：“及晋处父盟。”以厌之也[3]。适晋不书，讳之也[4]。

【注释】

[1]己巳：十三日。

[2]晋人使阳处父盟公以耻之：阳处父是大夫，晋国有意降低使者级别来羞辱鲁文公。

[3]厌：憎恶。

[4]讳之：隐讳。

【译文】

晋人因为鲁文公不来朝见而来讨伐，鲁文公于是去了晋国。夏四月十三日，晋国派大夫阳处父与文公结盟以此羞辱他。《春秋》记载说："和晋处父结盟。"是表示憎恶。文公到晋国去，《春秋》不加以记载，是出于隐讳。

2.4 公未至，六月，穆伯会诸侯及晋司空士縠盟于垂陇[1]，晋讨卫故也[2]。书士縠，堪其事也[3]。

【注释】

[1]士縠：士蒍之子。士蒍原为晋国大司空，士縠承袭父职。

[2]讨卫故：上年卫派孔达伐晋，因此晋准备报复。

[3]堪其事：能胜任其事。

【译文】

文公还未回到鲁国，六月，穆伯和诸侯以及晋国的司空士縠等在垂陇结盟，这是因为晋国要攻打卫国的缘故。《春秋》记载直称“士縠”，是认为他能胜任此事。

陈侯为卫请成于晋，执孔达以说[1]。

【注释】

[1]说：解说，解释。

【译文】

陈共公为了替卫国向晋国求情讲和，抓住孔达以向晋国解释。

2.5　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庙，跻僖公，逆祀也[1]。于是夏父弗忌为宗伯[2]，尊僖公，且明见曰[3]：“吾见新鬼大[4]，故鬼小[5]。先大后小，顺也。跻圣贤[6]，明也。明、顺，礼也。”

【注释】

[1]逆祀：不按顺序的祭祀。

[2]夏父弗忌：鲁大夫。宗伯：古代掌礼之官。

[3]明见：宣布他所见到的。

[4]新鬼：新死之鬼，指僖公。

[5]故鬼：死去已久的鬼，指闵公。

[6]圣贤：指僖公。齐召南《考证》云："鲁人甚重僖公，《鲁颂》之文铺张扬厉，赞不容口，宜乎夏父弗忌之以为圣贤也。"

【译文】

秋八月十三日，在太庙举行吉禘的祭祀，把僖公的神主升到闵公之上，这是不按顺序的祭祀。此时夏父弗忌担任宗伯，他尊崇僖公，而且宣布说："我看到新鬼大，旧鬼小。先大后小，这是顺序。让圣贤升到前面，这是明智。明智、和顺，合乎礼制。"

君子以为失礼："礼无不顺[1]。祀，国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谓礼乎？子虽齐圣[2]，不先父食久矣[3]。故禹不先鲧[4]，汤不先契[5]，文、武不先不窋[6]。宋祖帝乙[7]，郑祖厉王[8]，犹上祖也[9]。是以《鲁颂》曰：'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10]。'君子曰'礼'，谓其后稷亲而先帝也[11]。《诗》曰：'问我诸姑，遂及伯姊[12]。'君子曰'礼'，谓其姊亲而先姑也[13]。"

【注释】

[1]不顺：不合顺序。

[2]齐（jì）圣：当时习语，聪明圣哲。齐，通"斋"。明智。

[3]不先父食：不能在父亲之前享受祭品。意即后立之君不能在先立

之君前享受祭祀。

[4]鲧：禹的父亲。

[5]契（xiè）：商汤的先祖。

[6]不窋（zhú）：周始祖后稷的儿子。

[7]帝乙：宋始祖微子的父亲。

[8]厉王：周厉王，郑国始封君桓公的父亲。

[9]上：同“尚”。崇尚。

[10]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引《诗》见《诗经·鲁颂·閟宫》。春秋，四时。解，同“懈”。忒（tè），差错。皇皇后帝，指天。皇皇，称美的形容词。

[11]后稷亲而先帝：后稷虽然亲近，然而仍先称天帝。

[12]问我诸姑，遂及伯姊：引《诗》见《诗经·国风·邶风·泉水》。姑，父亲的姊妹叫姑。

[13]姊亲而先姑：姊妹虽更亲，但仍先问候我的姑母。

【译文】

君子认为这是失礼：“礼是没有不符合顺序的。祭祀，是国家的大事，而不按照顺序，这是合于礼吗？儿子即使聪明圣哲，也不能在父亲之前享受祭品，历来如此。所以禹不能先于鲧，汤不能先于契，文王、武王不能先于不窋。宋以帝乙为祖宗，郑以厉王为祖宗，这是尊崇祖

先。所以《鲁颂》说：‘四时祭祀不懈怠，享礼不变没差错。伟大的天啊，伟大的先祖后稷。’君子说这是合于礼，因为后稷虽是亲近而仍然先称天帝。《诗》里说：‘先问候我的姑母，再问及各位姐姐。’君子说这合于礼，因为其姐虽亲然而仍先称姑母。”

仲尼曰：“臧文仲[1]，其不仁者三，不知者三。下展禽[2]，废六关[3]，妾织蒲[4]，三不仁也。作虚器[5]，纵逆祀[6]，祀爰居[7]，三不知也。”

【注释】

[1]臧文仲：鲁大夫臧孙辰。臧文仲自庄公立于鲁之朝廷，历闵公、僖公以至文公，已为四朝老臣，其言行足以左右当时。

[2]下展禽：使展禽居下位。展禽，柳下惠。《论语·卫灵公》云：“臧文仲其窃位者与，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也。”

[3]废：设立。六关：关卡名，用以收税。

[4]妾织蒲：让妾织蒲席贩卖，这是与民争利。

[5]作虚器：臧文仲曾私藏大蔡之龟（古人把大乌龟叫蔡），并为它盖了一间非常漂亮的屋子，让它住在里面。

[6]纵逆祀：上面夏父弗忌的主张，大概得到臧文仲的允许和纵容。

[7]祀爰居：据传，有一只名叫爰居的海鸟，歇于鲁东门外三日，臧文仲让人祭祀它。《国语·鲁语上》：“海鸟曰爰居，止于鲁东

门之外三日，臧文仲使国人祭之。展禽曰：‘今海鸟至，己不知而祀之，以为国典，难以为仁且知矣。’”

【译文】

孔子说：“臧文仲，有三件不仁的事情，有三件不明智的事情。使展禽屈居下位，设立六关，让妾织蒲席，这是三项不仁之事。做房屋以藏大龟，纵容不合顺序的祭祀，祭祀海鸟爰居，这是三项不明智的事情。”

2.6　冬，晋先且居、宋公子成、陈辕选、郑公子归生伐秦[1]，取汪及彭衙而还[2]，以报彭衙之役。卿不书[3]，为穆公故[4]，尊秦也，谓之崇德[5]。

【注释】

[1]公子成：宋庄公之子。辕选：陈国辕涛涂的后裔。公子归生：郑灵公之弟。

[2]汪：地名，接近彭衙。在今陕西境内。

[3]卿不书：先且居为晋中军帅，公子成等亦皆各国之卿，而《经》书“晋人、宋人、陈人、郑人”，故云“卿不书”。自践土以来，晋元帅率诸侯之卿伐国，以此役为始。而明年阳处父伐楚，《经》书其名，则此役先且居等亦宜书名。

[4]穆公：秦穆公。

[5]崇德：尊崇德行。作者认为秦穆公有德行。

【译文】

冬，晋先且居、宋公子成、陈辕选、郑公子归生攻打秦国，夺取汪地和彭衙后回国，这是报复彭衙之战。《春秋》不记载卿的名字，是因为秦穆公的缘故，尊重秦国，叫作尊崇德行。

2.7　襄仲如齐纳币，礼也。凡君即位，好舅甥[1]，修昏姻[2]，娶元妃以奉粢盛[3]，孝也。孝，礼之始也。

【注释】

[1]好舅甥：齐、鲁世为婚姻之国，是舅甥关系，襄仲如齐，是巩固舅甥国家的友好关系。

[2]昏姻：即婚姻。

[3]元妃：文公是初娶，所以说元妃。奉粢盛：粢，祭祀所用的黍稷等。盛，把粢盛于器皿中，此指祭祀。古人认为娶妻以助祭祀，因此说奉粢盛。

【译文】

襄仲到齐国去送聘礼，合乎礼仪。凡国君即位，巩固舅甥国之间的友好关系，商量婚姻之事，娶原配夫人一起主持祭祀，这是孝道。孝道，这是礼的开始。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叔孙得臣会晋人、宋人、陈人、卫人、郑人伐沈[2]。沈溃。

3.2　夏五月[3]，王子虎卒[4]。

3.3　秦人伐晋。

3.4　秋，楚人围江[5]。

3.5　雨螽于宋[6]。

3.6　冬，公如晋。十有二月己巳[7]，公及晋侯盟。

3.7　晋阳处父帅师伐楚以救江[8]。

【注释】

[1]三年：鲁文公三年当周襄王二十九年，前624。

[2]叔孙得臣：即《传》文的庄叔。沈：国名，在今安徽阜阳西北。为周公后裔的封国。

[3]夏五月：《传》文作夏四月，恐《经》文有误。

[4]王子虎：周王卿士。《传》文作王叔文公。

[5]江：嬴姓国，在今河南息县。

[6]螽（zhōng）：螽斯，像蚱蜢一样的昆虫。

[7]己巳：二十二日。

[8]晋阳处父帅师伐楚以救江：杨伯峻曰："《春秋》书帅师者百三十次，而僖公以前仅九次，且皆为内大夫。文公、宣公以后，外大夫亦多书帅师，定公、哀公之间所书尤多，可见诸侯大夫之权日益增重，而史书体例因之有变。"

【译文】

鲁文公三年春周历正月，叔孙得臣和晋人、宋人、陈人、卫人、郑人会合攻打沈国。沈国百姓溃散逃亡。

夏五月，王子虎去世。

秦人攻打晋国。

秋，楚人围攻江国。

螽斯虫像雨一样落到宋国。

冬，文公到晋国去。十二月二十二日，文公与晋襄公结盟。

晋国的阳处父率领军队攻打楚国以救援江国。

【传】

3.1　三年春，庄叔会诸侯之师伐沈，以其服于楚也[1]。沈溃。凡民逃其上曰溃[2]，在上曰逃[3]。

【注释】

[1]服于楚：归服楚国。

[2]逃其上：背叛他们的统帅。

[3]在上：统帅或将领。

【译文】

鲁文公三年春，庄叔会合诸侯的军队攻打沈国，因为它亲服于楚国。沈国百姓溃逃。凡是百姓背叛他们的统帅而逃散的叫溃，统帅或将领逃走叫逃。

3.2　卫侯如陈，拜晋成也。

【译文】

卫成公到陈国去，拜谢他替卫国向晋国求和。

3.3　夏四月乙亥[1]，王叔文公卒[2]，来赴，吊如同盟[3]，礼也。

【注释】

[1]乙亥：二十四日。

[2]王叔文公：王子虎。文乃其谥号。

[3]如同盟：如同同盟诸侯国。王子虎乃周室卿士，非诸侯，故曰“如”。

【译文】

夏四月二十四日，王子虎去世，发来讣告，鲁国以同盟国诸侯之礼加以吊唁，这合乎礼制。

3.4　秦伯伐晋，济河焚舟[1]，取王官及郊[2]。晋人不出。遂自茅津济[3]，封崤尸而还[4]。遂霸西戎[5]，用孟明也。

【注释】

[1]济河焚舟：示必死之决心。后项羽巨鹿之战破釜沉舟亦如此。

[2]王官：在今山西闻喜西。郊：在王官附近。

[3]茅津：今山西平陆的茅津渡。对岸不远就是崤山。

[4]封崤尸：为在崤山战死的将士遗骨埋葬堆土树立标记。《史记·秦本纪》：“（秦穆公）三十六年，……于是缪公乃自茅津渡河，封崤中尸，为发丧，哭之三日。”

[5]遂霸西戎：《史记·秦本纪》：“（秦穆公）三十七年，秦用由余谋，伐戎王，益国十二，开地千里，遂霸西戎。”西戎，对当时

活动在今陕、甘一带的各兄弟民族的通称。

【译文】

秦穆公攻打晋国，渡过黄河后就把船烧了，攻取了王官和郊地。晋国人不出战。秦军于是从茅津渡河，到崤山把战死的将士遗骨埋葬并堆土树立了标志，然后回国。秦穆公于是称霸了西戎，这都是任用了孟明的缘故。

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为君也，举人之周也[1]，与人之壹也[2]；孟明之臣也[3]，其不解也[4]，能惧思也[5]；子桑之忠也[6]，其知人也，能举善也[7]。《诗》曰：‘于以采蘩？于沼于沚，于以用之？公侯之事[8]。’秦穆有焉。‘夙夜匪解，以事一人’[9]，孟明有焉。‘诒阙孙谋，以燕翼子’[10]，子桑有焉”。

【注释】

[1]举人：选拔人才。周：备，全面衡量。

[2]与人：任用人才。壹：专一，用人不疑。指孟明数败仍用之。

[3]臣：作动词，为臣尽心。

[4]解：通“懈”。懈怠。

[5]惧思：因败而惧，因惧而思修德，指从失败中汲取教训。

[6]子桑：公孙枝。

[7]举善：子桑举荐孟明，所以说能举善。

[8]“于以采蘩”四句：引《诗》见《诗经·国风·召南·采蘩》。隐公三年《传》云：“《风》有《采蘩》《采蘋》，《雅》有《行苇》《泂酌》，昭忠信也。”此处引《诗》谓秦穆公能以忠信待人，故人能为其所用。于以，于何，在何处。蘩，一种野菜。沼，沼泽。沚，小洲。事，祭祀。

[9]夙夜匪解，以事一人：引《诗》见《诗经·大雅·烝民》。一人，指秦穆公。

[10]诒厥孙谋，以燕翼子：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有声》。诒，给予，赠送。燕，安。翼，辅佐。

【译文】

君子因此知道“秦穆公作为一个国君，选拔人才能全面考量，任用人才能深信不疑；孟明作为一个臣子，能努力不懈怠，能因畏惧而深思；子桑的忠诚，能了解别人，举荐善人。《诗》里说：‘哪里采野菜？在沼泽在沙洲。用它做什么？用在公侯的祭祀上。’秦穆公就是这样的。‘早晚努力不懈，忠心事奉一人’，孟明就是这样啊。‘把他的谋略留给子孙，辅佐并使他们安定’，子桑就是这样”。

3.5　秋，雨螽于宋，队而死也[1]。

【注释】

[1]队而死：指大批螽斯虫如雨般落下，落地而死。这是怪异现象，

《春秋》特加以记载。队，同“坠”。

【译文】

秋，螽斯虫如雨般落下，落下地就死了。

3.6　楚师围江，晋先仆伐楚以救江[1]。冬，晋以江故告于周。王叔桓公、晋阳处父伐楚以救江[2]。门于方城[3]，遇息公子朱而还[4]。

【注释】

[1]先仆：晋大夫。

[2]王叔桓公：周王卿士，王叔文公之子。

[3]方城：山名，今河南叶县南有方城山。

[4]息公：息县尹，名子朱。杜预《注》以为即楚伐江主帅。

【译文】

楚国军队围攻江国，晋大夫先仆攻打楚国以救江。冬，晋国把江国的战事报告周王。王叔桓公和晋阳处父攻打楚国以救援江国。攻打方城城门，碰到楚国的息公子朱，于是回师。

3.7　晋人惧其无礼于公也，请改盟[1]。公如晋，及晋侯盟。晋侯飨公，赋《菁菁者莪》[2]。庄叔以公降、拜[3]，曰：“小国受命于大国，敢不慎仪[4]？君贶之以大礼[5]，何乐如之？抑小国之乐[6]，大国之惠也。”晋侯

降、辞[7]。登，成拜[8]。公赋《嘉乐》[9]。

【注释】

[1]晋人惧其无礼于公也，请改盟：去年阳处父与鲁文公结盟，有意羞辱文公，是无礼，因此晋国请求改订盟约。

[2]《菁菁者莪》：《诗经·小雅》中的一篇。诗中有“既见君子，乐且有仪”之句，晋侯以此诗称赞文公是君子。

[3]降、拜：降阶下拜。

[4]慎仪：对礼仪谨慎。

[5]贶（kuàng）：赐予。大礼：享礼。

[6]抑：发语词，无义。

[7]降、辞：降阶辞让。

[8]登，成拜：两人皆升阶至堂上，然后完成拜礼。

[9]《嘉乐》：《诗经·大雅》中的一篇。诗中有“显显令德，宜民宜人，受禄于天”之句，文公以此回敬晋侯，称颂晋侯美德。

【译文】

晋人担心当初对文公无礼，请求改订盟约。文公就到晋国去，和晋襄公结盟。晋襄公宴请文公，赋《菁菁者莪》这首诗。庄叔让文公降阶下拜，说：“小国在大国接受命令，哪敢对礼仪不谨慎？晋君把这样重

大的享礼赐予我们，还有比这更快乐的吗？小国的快乐，是大国的恩赐啊。”晋襄公降阶辞让。两人一起登上台阶，到堂上，完成拜礼。文公赋《嘉乐》这首诗。

四年

【经】

4.1　四年春[1]，公至自晋。

4.2　夏，逆妇姜于齐[2]。

4.3　狄侵齐。

4.4　秋，楚人灭江。

4.5　晋侯伐秦[3]。

4.6　卫侯使甯俞来聘[4]。

4.7　冬十有一月壬寅[5]，夫人风氏薨[6]。

【注释】

[1]四年：鲁文公四年当周襄王三十年，前623。

[2]逆妇姜于齐：鲁国为文公到齐国迎娶姜氏。

[3]伐秦：为报复王官之役。

[4]甯俞：甯武子。

[5]壬寅：初一。

[6]夫人风氏：成风，鲁庄公妾，僖公母。

【译文】

鲁文公四年春，鲁文公从晋国回鲁国。

夏，鲁国为文公到齐国迎娶姜氏。

狄人入侵齐国。

秋，楚国灭了江国。

晋襄公攻打秦国。

卫成公派甯俞来聘问。

冬十一月初一，夫人成风去世。

【传】

4.1 四年春，晋人归孔达于卫[1]，以为卫之良也[2]，故免之。

【注释】

[1]归孔达于卫：文公二年，陈侯为卫国向晋求和，抓住孔达交给晋。

[2]卫之良：卫国的突出人才。

【译文】

鲁文公四年春，晋国人把孔达送还给卫国，认为孔达是卫国的人才，所以赦免了他。

4.2　夏，卫侯如晋拜。

【译文】

夏，卫成公到晋国去拜谢释放孔达。

4.3　曹伯如晋会正[1]。

【注释】

[1]会正：当时小国诸侯有向霸主缴纳贡赋的义务，“会正”即商谈纳贡的事情。正，通“政”。贡赋之额。

【译文】

曹共公到晋国去商谈纳贡之事。

4.4　逆妇姜于齐，卿不行[1]，非礼也。君子是以知出姜之不允于鲁也[2]，曰：“贵聘而贱逆之[3]，君而卑之[4]，立而废之[5]，弃信而坏其主[6]，在国必乱，在家必亡[7]。不允宜哉？《诗》曰：‘畏天之威，于时保之[8]。’敬主之谓也。”

【注释】

[1]卿不行：指鲁国不派卿而只派地位较低的大夫去迎接。

[2]出姜：即姜氏。不允于鲁：不终于鲁。文公十八年出姜之子被杀，自己归于齐。允，借为“遂”，终。

[3]贵聘：文公二年公子遂到齐国送聘礼，是贵聘。贱逆：现在派一般的大夫去迎娶，是贱逆。

[4]君：指小君，国君之妻叫小君。卑之：不以国君夫人之礼迎接她，是“卑之”。

[5]立而废之：不以其礼迎接，等于是立为夫人又废弃她。

[6]弃信：指贵聘贱逆。主：内主，夫人是宫内之主，所以称内主。

[7]家：指卿大夫。古代卿大夫有采邑，称为家。

[8]畏天之威，于时保之：引《诗》见《诗经·周颂·我将》。于时，因此。之，内主。

【译文】

到齐国去迎接姜氏，卿大夫不去，不符合礼制。君子因此知道出姜不会终老于鲁国，说：“以尊贵的级别送聘礼而用低贱的级别去迎娶，身份是小君却又轻视她，这等于是立了她又废了她，抛弃了信用且损害了内主的身份，此事如发生在国内，必定引发动乱；在卿大夫家，必定会亡家。不终老于鲁，也是必然的了。《诗》里说：‘敬畏上天的威灵，因此才能保有福禄。’说的是内主也要敬重。”

4.5　秋，晋侯伐秦，围邧、新城[1]，以报王官之役。

【注释】

[1]邧（yuán）：秦地，在今陕西澄城。新城：在澄城东北。

【译文】

秋，晋襄公攻打秦国，围攻邧和新城，为报复王官之役。

4.6　楚人灭江，秦伯为之降服、出次、不举[1]，过数[2]。大夫谏，公曰：“同盟灭[3]，虽不能救，敢不矜乎[4]！吾自惧也。”君子曰：“《诗》云：‘惟彼二国，其政不获。惟此四国，爰究爰度[5]。’其秦穆之谓矣。”

【注释】

[1]降服：穿上素服。出次：不住在正寝。不举：减膳撤乐。

[2]过数：哀悼他国被灭，有一定的礼数，秦穆公已超过应有的礼数。

[3]同盟：秦、江是同盟国。

[4]矜：哀怜。

[5]惟彼二国，其政不获。惟此四国，爰究爰度：引《诗》见《诗经·大雅·皇矣》。二国，指殷、夏。不获，不得人心。四国，四方之国。爰，于是。究，推寻。度，谋划。

【译文】

楚人灭了江国，秦穆公为它穿上素服，离开正寝居住，减膳撤乐，已超过了应有的礼数。秦国大夫劝阻他。秦穆公说："同盟国被灭了，即使不能救援它，哪敢不哀怜它呢？我要自己警惕啊。"君子说："《诗》里说：'想到夏政、殷政，不得人心。想到四方之国，如何谋划安身。'这说的就是秦穆公吧。"

4.7　卫甯武子来聘，公与之宴，为赋《湛露》及《彤弓》[1]。不辞，又不答赋[2]。使行人私焉[3]。对曰："臣以为肄业及之也[4]。昔诸侯朝正于王[5]，王宴乐之[6]，于是乎赋《湛露》[7]，则天子当阳[8]，诸侯用命也[9]。诸侯敌王所忾[10]，而献其功[11]，王于是乎赐之彤弓一，彤矢百，玈弓矢千，以觉报宴[12]。今陪臣来继旧好，君辱贶之[13]，其敢干大礼以自取戾[14]？"

【注释】

[1]赋：让乐工演奏。《湛露》《彤弓》：《诗经·小雅》中的两篇。

[2]不辞，又不答赋：这是失礼行为。不辞，没有言辞表示。或曰不辞谢。不答赋，不赋诗回答。

[3]私焉：以私人身份探问甯武子。

[4]臣以为肄业及之也：此二诗是天子宴享诸侯之诗，文公赋此，不合于礼。甯武子佯为不知，说是乐工为练习而演奏，不是为我

所奏。肄业，练习。

[5]朝正于王：正月时去京师向天子朝贺。

[6]王宴乐之：古时设宴必奏乐。

[7]于是乎赋《湛露》：《湛露·序》云：“天子燕诸侯也。”

[8]天子当阳：《湛露》首章有云：“湛湛露斯，匪阳不晞。”当阳，对着太阳而坐，即面向南方。甯武子解此诗，又以阳喻天子，当阳谓天子向明而治。

[9]用命：效劳听命。

[10]敌王所忾：与王同仇敌忾。忾，愤恨。

[11]献其功：献四夷之功。

[12]觉报宴：指计算诸侯之功而报答以相应的宴乐。觉，借为“校”，计算。按，《彤弓·序》云：“天子赐有功诸侯也。”以上盖言赋《彤弓》之礼。

[13]辱：谦敬副词。贶（kuàng）：赐宴。

[14]干：犯。大礼：指天子飨诸侯之礼。戾：罪过。

【译文】

卫国的甯武子来聘问，文公设宴招待他，并让乐工为他演奏《湛露》与《彤弓》。甯武子不辞谢，也不赋诗回答。文公派人私下去探问原因，他回答说：“下臣以为是乐工在练习。从前诸侯在正月时去京师

朝贺天子，天子设宴招待并奏乐，这时就赋《湛露》这首诗，表示天子对着太阳南面而坐，诸侯效劳听命于天子。诸侯和天子同仇敌忾，向天子献上讨伐四方夷狄的俘虏，天子因此赏赐给予红色的弓一张，红色的箭一百支，黑色的弓十张和箭一千支，以计算诸侯的功劳而报以相应的宴乐。现在下臣前来继续过去的友好，承国君赐宴，岂敢犯大礼而自取罪过呢？”

4.8　冬，成风薨。

【译文】

冬，成风去世。

五年

【经】

5.1　五年春王正月[1]，王使荣叔归含[2]，且赗[3]。

5.2　三月辛亥[4]，葬我小君成风。

5.3　王使召伯来会葬[5]。

5.4　夏，公孙敖如晋。

5.5　秦人入鄀[6]。

5.6　秋，楚人灭六[7]。

5.7　冬十月甲申[8]，许男业卒[9]。

【注释】

[1]五年：鲁文公五年当襄王三十一年，前622。

[2]归：通“馈”。馈赠。含：把珠玉等物放入死者口中。故放入的珠玉也叫“含”。致送死者的含玉，不必真置于死者口中，盖远道致送，死者入殓已久。

[3]赗（fèng）：送给丧家的送葬之物，如助丧的车马。此作动词，

赠送赗物。此为助成风之丧。

[4]辛亥：十二日。

[5]召（shào）伯：即《传》文的召昭公。召氏世为周王卿士。

[6]鄀（ruò）：秦、楚边界上的小国，受楚国保护，都商密，在今河南淅川西南。

[7]六：国名，皋陶后代，地在今安徽六安。

[8]甲申：十八日。

[9]许男业卒：许僖公死。

【译文】

鲁文公五年春周历正月，周王派荣叔来赠送含玉，并且赠送其他陪葬物。

三月十二日，安葬小君成风。

周王派召伯来参加成风的葬礼。

夏，公孙敖到晋国去。

秦人入侵鄀国。

秋，楚人灭了六国。

冬十月十八日，许僖公业去世。

【传】

5.1　五年春，王使荣叔来含，且赗，召昭公来会葬，礼也[1]。

【注释】

[1]礼也：孔《疏》引郑玄《箴膏肓》云，天子于诸侯及夫人之丧："于诸侯，含之，赗之；小君亦如之。"使卿来会葬，亦是当时之礼，故曰"礼也"。

【译文】

鲁文公五年春，周王派荣叔来赠送含玉，还有其他丧葬品，召昭公来参加葬礼，这是合于礼的。

5.2　初，鄀叛楚即秦，又贰于楚[1]。夏，秦人入鄀[2]。

【注释】

[1]贰于楚：与秦有二心而亲楚。

[2]秦人入鄀：秦军进入鄀的国都。按，鄀未亡，迁都到今湖北宜城。

【译文】

当初，鄀国背叛楚国亲近秦国，后又亲附楚国。夏，秦人攻入鄀国。

5.3　六人叛楚即东夷[1]。秋，楚成大心、仲归帅师灭六[2]。

【注释】

[1]东夷：指东方郯、莒、徐夷诸国。

[2]成大心：楚大夫。仲归：楚大夫，字子家。

【译文】

六国人背叛楚国亲近东夷。秋，楚国成大心、仲归率军队灭了六国。

5.4　冬，楚公子燮灭蓼[1]。臧文仲闻六与蓼灭，曰："皋陶、庭坚不祀忽诸[2]。德之不建[3]，民之无援，哀哉！"

【注释】

[1]蓼（liǎo）：国名，相传为庭坚后裔，在今河南固始东北。

[2]皋陶：传说中东夷族的首领，曾被舜任为掌管刑法的官。庭坚：传说为高阳氏颛顼的后代。不祀忽诸：即"忽焉不祀"，一下子就没人祭祀了。

[3]德之不建：即"不建德"。

【译文】

冬，楚国公子燮灭了蓼国。臧文仲听说了六国和蓼国被灭，

说："皋陶、庭坚一下子就没人祭祀了。不建立自己的德行，百姓没有救援，可悲啊。"

5.5　晋阳处父聘于卫，反过甯[1]，甯嬴从之[2]，及温而还。其妻问之，嬴曰："以刚[3]。《商书》曰：'沈渐刚克，高明柔克[4]。'夫子壹之[5]，其不没乎[6]！天为刚德，犹不干时[7]，况在人乎？且华而不实，怨之所聚也。犯而聚怨[8]，不可以定身[9]。余惧不获其利而离其难[10]，是以去之。"

【注释】

[1]反：返回。甯：晋地名，在今河南获嘉西北。

[2]甯嬴：人名，掌管宾馆的大夫。

[3]以刚：太刚强。以，甚。

[4]沈渐刚克，高明柔克：《商书》二句见《尚书·洪范》。沈渐，指性格迟缓软弱。高明，指性格爽朗。柔，柔弱。

[5]壹之：只有一点，指阳处父本性爽朗，又太刚。

[6]不没：不得善终。

[7]天为刚德，犹不干时：意为天乃纯阳，属于刚强之德，尚且有不违犯四时运行次序的柔德。

[8]犯：触犯别人。

[9]定身：安定自身。

[10]离其难：指同阳处父一起受难。明年，阳处父被杀。离，同“罹”。遭受。

【译文】

晋阳处父到卫国聘问，返回时经过甯邑，甯嬴跟随着他，但甯嬴到温地又回来了。他的妻子问他，甯嬴回答说：“阳处父太刚强。《商书》说：‘深沉的人用刚强来克服，爽朗的人用柔弱来克服。’阳处父只有一面的性格，恐怕不得善终！上天是刚强之德，尚且不违背时令，更何况人呢？而且阳处父华而不实，怨恨就会聚集到身上。触犯别人又聚集怨恨，不可以安身自保。我怕没有得到他的好处反而和他一起遭受祸害，所以离开了他。”

晋赵成子、栾贞子、霍伯、臼季皆卒[1]。

【注释】

[1]赵成子：赵衰。栾贞子：栾枝。霍伯：先且居，先轸的儿子。臼季：胥臣。此句应与下年《传》“六年春”一节连读。

【译文】

晋国的赵衰、栾枝、先且居、胥臣都去世了。

六年

【经】

6.1　六年春[1]，葬许僖公。

6.2　夏，季孙行父如陈[2]。

6.3　秋，季孙行父如晋。

6.4　八月乙亥[3]，晋侯驩卒[4]。

6.5　冬十月，公子遂如晋[5]。

6.6　葬晋襄公。

6.7　晋杀其大夫阳处父。

6.8　晋狐射姑出奔狄[6]。

6.9　闰月不告月[7]，犹朝于庙[8]。

【注释】

[1]六年：鲁文公六年当周襄王三十二年，前621。

[2]季孙行父：季文子。季友之孙。

[3]乙亥：十四日。

[4]晋侯驩：晋襄公。

[5]公子遂如晋：公子遂到晋国参加晋襄公葬礼。

[6]狐射（yè）姑：狐偃之子。食邑于贾，字季，故一曰贾季。

[7]告月：告朔，诸侯在每月初一以一只羊告祭于太庙。

[8]朝于庙：告朔之后应视朔，然后祭于诸庙，即朝于庙，朝祭宗庙。

【译文】

鲁文公六年春，安葬许僖公。

夏，季孙行父到陈国去。

秋，季孙行父到晋国去。

八月十四日，晋襄公驩去世。

冬十月，公子遂到晋国去。

安葬晋襄公。

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阳处父。

晋国的狐射姑逃亡狄国。

闰月不举行告朔的祭礼，但还朝祭宗庙。

【传】

6.1　六年春，晋蒐于夷[1]，舍二军[2]。使狐射姑将中军，赵盾佐之[3]。阳处父至自温[4]，改蒐于董[5]，易中军。阳子，成季之属也[6]，故党于赵氏[7]，且谓赵盾能，曰："使能，国之利也。"是以上之[8]。宣子于是乎始为国政[9]。制事典[10]，正法罪[11]，辟刑狱[12]，董逋逃[13]，由质要[14]，治旧洿[15]，本秩礼[16]，续常职[17]，出滞淹[18]。既成，以授大傅阳子与大师贾佗[19]，使行诸晋国，以为常法。

【注释】

[1]蒐：检阅、检查。夷：采邑名，未知今地何处。

[2]舍二军：僖公三十一年，晋蒐于清原，作五军以御狄。今则废新上军、新下军，恢复晋文公四年三军之旧制。舍，撤销。

[3]赵盾：赵宣子，赵衰之子。

[4]至自温：温为阳处父采邑。上年阳处父聘卫，回国时在温停留。

[5]董：地名，在今山西万荣。

[6]阳子，成季之属：洪亮吉《春秋左传诂》曰："处父盖尝为赵衰属大夫。《说苑》，师旷对晋平公曰：'阳处父欲臣文公，因咎犯，三年不达；因赵衰，三日而达。'是处父由赵衰方得进用。"成季，赵衰，成是谥号，季是字。

[7]党：偏私。

[8]上之：使赵盾居上位，做中军将。

[9]为国政：为执政。晋国以中军将为执政。

[10]制事典：制定章程。

[11]正法罪：修订刑罚律令。

[12]辟刑狱：清理诉讼积案。

[13]董：督查。逋逃：追捕逃亡之人。

[14]由质要：使用契约。由，用。

[15]治旧洿（wū）：清除政事上的污垢。

[16]本秩礼：恢复被破坏的等级制度。

[17]续常职：重建被废弃的官职。

[18]出滞淹：选用屈居下位的贤人。

[19]大傅：太傅，位卿。晋太傅主管礼刑之事。大师：太师，也是三公之一。贾佗：晋公族，文公旧臣，尝从重耳出亡，年幼于狐偃、赵衰。

【译文】

六年春，晋国在夷地检阅军队，撤销二军。让狐射姑率领中军，赵盾辅佐他。阳处父从温地回来，把阅兵改在董地，并撤换中军主将。阳处父曾是赵衰的下属，所以对赵氏有偏私，而且认为赵盾有才干，

说："任用有才干的人，这是国家的利益。"所以让赵盾居上位。赵盾从此开始执掌晋国的政权。他制定国家章程，修订刑罚律令，清理诉讼积案，督查和追捕逃犯，办事使用契约，清除政治上的污垢，恢复被破坏的等级制度，重建被废弃的官职，选用屈居下位的贤人。政令法规制定之后，就交给太傅阳处父和太师贾佗，由他们在晋国内施行，成为国家的常用法规。

6.2　臧文仲以陈、卫之睦也，欲求好于陈。夏，季文子聘于陈，且娶焉。

【译文】

臧文仲因为陈国和卫国和睦友好，也想和陈国结好。夏，季文子到陈国聘问，并乘此机会娶陈国女子为妻。

6.3　秦伯任好卒[1]。以子车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为殉[2]，皆秦之良也。国人哀之，为之赋《黄鸟》[3]。

【注释】

[1]任好：秦穆公之名。

[2]奄息、仲行、鍼（qián）虎：三人皆为勇士。据《史记·秦本纪》，秦穆公死时以一百七十七人殉葬，子车氏三子也在其中。

[3]《黄鸟》：诗见《诗经·国风·秦风》。其《序》曰："《黄

鸟》，哀三良也。国人刺穆公以人从死而作是诗也。”

【译文】

秦穆公任好去世，用子车氏的三个儿子奄息、仲行、鍼虎殉葬，他们都是秦国的善人。国人哀伤，为此作《黄鸟》诗以示哀悼。

君子曰：“秦穆之不为盟主也宜哉。死而弃民。先王违世[1]，犹诒之法[2]，而况夺之善人乎[3]？”《诗》曰：‘人之云亡，邦国殄瘁[4]。’无善人之谓。若之何夺之？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长，是以并建圣哲[5]，树之风声[6]，分之采物[7]，著之话言[8]，为之律度[9]，陈之艺极[10]，引之表仪[11]，予之法制，告之训典[12]，教之防利[13]，委之常秩[14]，道之礼则[15]，使毋失其土宜[16]，众隶赖之[17]，而后即命[18]。圣王同之。今纵无法以遗后嗣，而又收其良以死，难以在上矣[19]。”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复东征也[20]。

【注释】

[1]违世：离世，去世。

[2]诒（yí）：遗，留下。

[3]夺之善人：夺去百姓中善人的生命。

[4]人之云亡，邦国殄瘁：引《诗》见《诗经·大雅·瞻印》。殄瘁，同义词连用，困苦。

[5]并：遍，普遍。圣哲：贤能。

[6]风声：教化风气。

[7]采物：即物采，指旗帜服饰等物品。

[8]话言：指有益的话语。

[9]律度：法度。

[10]艺极：准则。

[11]表仪：表率。

[12]训典：指先王遗训。

[13]防利：防止谋求私利。

[14]委：委任。常秩：常设的官职。

[15]道：教导。礼则：礼仪。

[16]土宜：因地制宜。

[17]众隶：指众人。赖：信赖。

[18]即命：就命，死去。

[19]在上：指做国君。

[20]不复东征：不能再向东征伐。秦国此后相当一个时期内没有再强盛，不能东进一步。

【译文】

君子说："秦穆公没有当上盟主也是理所当然的了。死了还抛弃百姓！先王去世，还留下了法则，怎么能夺走好人的命呢？《诗》里说：'贤人死亡，国家就要衰弱了。'说的就是没有好人。只怕没有好人，怎么还去夺走他们的生命呢？古代身居王位的人知道寿命不会长久，所以到处选贤任能，树立好的教化风气，分给大家旗帜服饰等各种物品，把有益的话语著于典册留给后人，并为他们制定法度，把各种准则颁布出去，树立表率以引导他们，教他们使用法规，告诉他们先王的遗训，教导他们如何防止谋求私利，委任他们一定的官职，教导他们各种礼仪，让他们不要失去因地制宜的规律，众人都能信赖他们，然后才离世死去。圣人和先王都是这样做的。现在不仅没有法则留给后人，还用那些善人来殉葬，就难以成为一个国君了。"君子因此知道秦国不可能再向东征伐了。

6.4　秋，季文子将聘于晋，使求遭丧之礼以行[1]。其人曰[2]："将焉用之？"文子曰："备豫不虞[3]，古之善教也。求而无之，实难[4]。过求[5]，何害？"

【注释】

[1]遭丧之礼：碰到丧事应备的礼仪物品。

[2]其人：指随行人员。

[3]备、豫：同义词，防备。不虞：意外。

[4]实难：将处于困境。

[5]过求：有准备而一时用不着。

【译文】

秋，季文子准备到晋国去聘问，派人准备一些丧事需用的礼仪物品然后才动身。他的随行人员问："准备这些做什么用？"文子说："防备意外，这是古人的好教训。临时需要却没有，那将处于尴尬的境地。有准备虽一时用不上，有什么害处？"

6.5　八月乙亥，晋襄公卒。灵公少[1]，晋人以难故，欲立长君[2]。赵孟曰[3]："立公子雍[4]。好善而长，先君爱之[5]，且近于秦[6]。秦，旧好也。置善则固[7]，事长则顺，立爱则孝[8]，结旧则安[9]。为难故，故欲立长君。有此四德者[10]，难必抒矣[11]。"贾季曰[12]："不如立公子乐[13]。辰嬴嬖于二君[14]，立其子，民必安之。"赵孟曰："辰嬴贱，班在九人[15]，其子何震之有[16]？且为二君嬖，淫也。为先君子，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国[17]，辟也[18]。母淫子辟，无威；陈小而远，无援。将何安焉？杜祁以君故[19]，让偪姞而上之[20]；以狄故，让季隗而己次之[21]，故班在四[22]。先君是以爱其子，而仕诸秦，为亚卿焉[23]。秦大而近，足以为援，母义子爱，足以威民。立之，不亦可乎？"使先蔑、士会如秦，逆公子雍。贾季亦使召公子乐于陈。赵孟使杀诸郫[24]。

【注释】

[1]灵公少：晋灵公此时还在襁褓之中。

[2]立长君：立年长的为国君。如此则要废太子。

[3]赵孟：赵盾。自赵盾以后，赵氏世称孟。

[4]公子雍：晋文公儿子，襄公庶弟。

[5]先君：指晋文公。

[6]近于秦：公子雍当时仕于秦。

[7]置善：前说公子雍是“好善而长”，因此立他为君便是置善，也是事长。固：国家巩固。

[8]立爱则孝：先君爱之，所以立他符合孝道。

[9]结旧：结交旧好，指秦。

[10]四德：指固、顺、孝、安。

[11]抒：缓解。

[12]贾季：狐射姑，狐偃之子。

[13]公子乐：公子雍庶弟，怀嬴儿子。

[14]辰嬴：即怀嬴，先嫁怀公，又嫁文公，死后谥“辰”。嬖：宠爱。二君：指怀公、文公。

[15]班在九人：文公妃妾中，怀嬴位在第九。班，位次。

[16]震：威，威望。

[17]出在小国：指公子乐出居在陈国。

[18]辟：鄙陋。

[19]杜祁：公子雍的母亲。杜，祁姓国，在今陕西西安。

[20]让偪姞而上之：襄公立为太子后，杜祁让位给偪姞，使她在上位。偪姞，襄公的母亲。偪，姞姓国，今地不详。

[21]以狄故，让季隗而己次之：狄人是晋国强邻，杜祁让季隗居于己上，是为了结好狄人。季隗，晋文公重耳流亡狄时所娶的夫人。

[22]班在四：杜祁本位居第二，让位后才居于第四。

[23]亚卿：位仅次于卿。

[24]郫（pí）：又叫郫邵，晋地，在今河南济源西。

【译文】

八月十四日，晋襄公去世。晋灵公还小，晋国人因为国难的缘故，准备立年长的为国君。赵孟说："立公子雍。他生性善良而且年长，先君喜欢他，而且与秦国亲近。秦国，是我们的老朋友。立善良之人国家就巩固，事奉年长的为君名正言顺，立先君所喜欢的人符合孝道，结交老朋友就能安定。国家有难，所以要立年长者为君。有这四项德行，国难就可以缓解了。"贾季说："不如立公子乐。辰嬴受到二位国君的宠爱，立她的儿子，百姓必能安定。"赵孟说："辰嬴低贱，文公妃妾中位次第九。她的儿子有何威望？而且她受两位国君宠爱，那是淫荡。作为先君的儿子，不能求得大国保护而出居在小国，这是鄙陋。母亲淫荡，

儿子鄙陋，没有威望；陈国小而且鄙远，有事无法救援，将如何安定呢？杜祁由于国君的缘故，让偪姞居于上位；因为狄人的缘故，让季隗居于自己之上，所以位次在第四。先君因此喜欢她的儿子，让他在秦国做官，位居亚卿。秦国大而且近，有事可以救援；母亲有义儿子有爱，足以君临百姓。立他，不是可以吗？”赵盾派先蔑、士会到秦国去迎接公子雍。贾季也派人到陈国去召回公子乐。赵孟派人在郫地把他们杀了。

6.6　贾季怨阳子之易其班也[1]，而知其无援于晋也。九月，贾季使续鞫居杀阳处父[2]。书曰：“晋杀其大夫。”侵官也[3]。

【注释】

[1]易其班：指贾季本为中军帅，后被阳处父贬为中军佐一事。

[2]续鞫居：即狐鞫居。

[3]侵官：侵夺了官职。贾季已任命为中军帅，阳处父又改换了他，是侵官。

【译文】

贾季怨恨阳处父贬了他的官职，又知道他在晋国孤立无援。九月，贾季派续鞫居杀了阳处父。《春秋》记载说：“晋国杀其大夫。”是因为剥夺官职的缘故。

6.7　冬十月，襄仲如晋葬襄公。

【译文】

冬十月，襄仲到晋国去参加晋襄公的葬礼。

6.8　十一月丙寅[1]，晋杀续简伯[2]。贾季奔狄。宣子使臾骈送其帑[3]。夷之蒐，贾季戮臾骈[4]，臾骈之人欲尽杀贾氏以报焉[5]。臾骈曰：“不可。吾闻《前志》有之曰：‘敌惠敌怨[6]，不在后嗣，忠之道也。’夫子礼于贾季[7]，我以其宠报私怨[8]，无乃不可乎？介人之宠[9]，非勇也。损怨益仇[10]，非知也。以私害公，非忠也。释此三者[11]，何以事夫子？”尽具其帑，与其器用财贿[12]，亲帅扞之[13]，送致诸竟[14]。

【注释】

[1]丙寅：十一月无丙寅日，恐记日有误。

[2]续简伯：即续鞫居。

[3]宣子：赵盾。臾骈：赵盾家臣。帑：通“孥”。妻子儿女。

[4]戮：侮辱。

[5]臾骈之人：臾骈的随从。

[6]敌惠敌怨：有惠于人，有怨于人。敌，对。

[7]夫子：指赵盾。

[8]以其宠：因受到赵盾的宠信。

[9]介：因，依赖。

[10]损怨益仇：减少自己的怨气，增加他人对我的仇恨。

[11]释：舍弃。三者：指勇、智、忠。

[12]器用财贿：器用财物。

[13]扞：保卫。

[14]竟：通“境”。

【译文】

十一月丙寅日，晋国杀了续简伯。贾季逃奔到狄国。赵宣子派臾骈把他的家小送到狄国去。在夷地阅兵时，贾季侮辱了臾骈，臾骈的随从准备把贾季的家小全部杀死以报仇。臾骈说：“不可以。我听说《前志》这部书里说过：‘有惠于人，有怨于人，都与他的后代无关。这才合于忠恕之道啊。’夫子待贾季以礼，我却因为受到宠信而报私怨，恐怕不可以吧？依赖别人的宠信来报仇，不算勇夫。虽消除了自己的怨气，却增加他人对我的仇恨，是不明智。以私仇损害公事，不是忠诚。抛弃了这三样，拿什么去事奉夫子呢？”于是把贾季的全部家小和器用财物集中好，亲自率领着卫队保护，送到边境上。

6.9　闰月不告朔[1]，非礼也。闰以正时[2]，时以作事[3]，事以厚生[4]，生民之道，于是乎在矣。不告闰朔，弃时政也[5]，何以为民[6]？

【注释】

[1]不告朔：文公因闰月便不举行告朔的仪式。

[2]闰以正时：闰月是用来补正四时的。

[3]时以作事：根据四时来安排农事。事，指农事。

[4]厚生：使百姓富裕。

[5]弃时政：违背了施政的时令。

[6]为民：即治民。

【译文】

闰月不举行告朔的祭礼，不合于礼。闰月是用来补正四时的，四时是用来安排农事的，农事不失时，可使百姓富足，养活百姓的方法，就在于此。闰月不告朔，是丢弃了施政的时令，如何能治理好百姓？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公伐邾。

7.2　三月甲戌[2]，取须句[3]。

7.3　遂城郚[4]。

7.4　夏四月，宋公王臣卒[5]。

7.5　宋人杀其大夫。

7.6　戊子[6]，晋人及秦人战于令狐[7]。晋先蔑奔秦。

7.7　狄侵我西鄙。

7.8　秋八月，公会诸侯、晋大夫盟于扈[8]。

7.9　冬，徐伐莒。

7.10　公孙敖如莒莅盟[9]。

【注释】

[1]七年：鲁文公七年当周襄王三十三年，前620。

[2]甲戌：十七日。

[3]须句：在今山东东平。僖公二十一年，须句灭于邾，须句子奔鲁，二十二年鲁伐邾，取须句，返其君。此时须句又为邾所占，所以文公伐邾取须句。

[4]郚（wú）：鲁邑，在今山东泗水东南。

[5]宋公王臣：宋成公。

[6]戊子：初一。

[7]令狐：在今山西临猗西。

[8]公会诸侯、晋大夫盟于扈：晋国新君即位，诸侯会盟祝贺。晋大夫，指赵盾。扈，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

[9]公孙敖如莒莅盟：徐国攻打莒国，莒人来请求结盟，公孙敖到莒国参加盟会。公孙敖，穆伯。

【译文】

鲁文公七年春，文公攻打邾国。

三月十七日，夺取须句。

于是在郚地筑城。

夏四月，宋成公王臣去世。

宋人杀了他们的大夫。

四月初一，晋国人和秦国人在令狐作战。晋国的先蔑逃奔到秦国。

狄人入侵我国西部边境。

秋八月，文公和诸侯、晋国大夫在扈地会盟。

冬，徐国攻打莒国。

公孙敖到莒国参加盟会。

【传】

7.1　七年春，公伐邾。间晋难也[1]。

【注释】

[1]间（jiàn）晋难：晋国内因争立新君发生祸难，无法救援邾，鲁国利用这个机会伐邾。

【译文】

鲁文公七年春，文公攻打邾国，是利用晋国内部有难的机会。

7.2　三月甲戌，取须句，置文公子焉[1]，非礼也。

【注释】

[1]文公子：指邾文公儿子。其时叛在鲁国，鲁国让他做须句的守官，以抵御邾国。

【译文】

三月十七日，攻取须句，把邾文公儿子安置在那里，这不符合礼。

7.3　夏四月，宋成公卒。于是公子成为右师[1]，公孙友为左师[2]，乐豫为司马[3]，鳞矔为司徒[4]，公子荡为司城[5]，华御事为司寇[6]。

【注释】

[1]公子成：宋庄公之子。

[2]公孙友：宋桓公之孙，公子目夷之子。

[3]乐豫：宋戴公玄孙。

[4]鳞矔：宋桓公之孙。

[5]公子荡：宋桓公之子。司城：即司空。宋武公名司空，宋故改司空之官为司城。

[6]华御事为司寇：华御事，华督之孙，华元之父。按，宋以右师、左师、司马、司徒、司城、司寇为六卿。随时代不同，六卿之轻重也不同。

【译文】

夏四月，宋成公去世。此时公子成担任右师，公孙友任左师，乐豫任司马，鳞矔任司徒，公子荡任司城，华御事任司寇。

昭公将去群公子[1]，乐豫曰："不可。公族[2]，公室之枝叶也，若去之，则本根无所庇阴矣。葛藟犹能庇其本根[3]，故君子以为比[4]，况国君乎？此谚所谓'庇焉而纵寻斧焉'者也[5]。必不可，君其图之！亲之以德，皆股肱也，谁敢携贰[6]？若之何去之？"不听。穆、襄之族率国人以攻公[7]，杀公孙固、公孙郑于公宫[8]。六卿和公室[9]，乐豫舍司马以让公子卬[10]，昭公即位而葬[11]。书曰："宋人杀其大夫。"不称名，众也，且言非其罪也。

【注释】

[1]昭公：宋成公之子，名杵臼。群公子：公族中之一部分。

[2]公族：诸侯的同族。

[3]葛藟（lěi）：一种藤类植物。

[4]君子以为比：《诗经·国风·王风·葛藟·序》云："《葛藟》，王族刺平王也。周室道衰，弃其九族焉。"

[5]纵、寻：都是"用"的意思。

[6]携贰：三心二意。

[7]穆、襄之族：指宋穆公、襄公的子孙，即昭公欲去之群公子。

[8]公孙固、公孙郑：皆昭公亲信。

[9]六卿：右师、左师、司马、司徒、司城、司寇为宋国六卿。和：调和。

[10]公子卬：昭公弟。

[11]葬：葬宋成公。

【译文】

宋昭公准备杀掉众公子，乐豫说："不行。国君的同族，是公室的枝叶，如果剪除它，那么树干和树根就无所庇护了。葛藟尚且能庇护它的干和根，所以君子拿它来打比方，更何况国君呢？这就是谚语所说的'树可以遮阴，你偏偏要用斧头去砍掉它'。一定不可以，国君您要好好考虑一下。应该用德行去亲近他们，他们都是左右辅弼之臣，谁敢三心二意？为什么要除掉他们呢？"昭公不听劝。穆公、襄公的族人率领国人进攻昭公，在宫内杀了公孙固、公孙郑。六卿出面进行调和，乐豫放弃司马的职位让给公子卬，昭公即位，安葬宋成公。《春秋》记载说："宋人杀了他们的大夫。"不记载被杀大夫的名字，因为人太多了，而且他们是无罪的。

7.4　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晋[1]，曰："文公之入也无卫，故有吕、郤之难[2]。"乃多与之徒卫[3]。

【注释】

[1]秦康公：秦穆公太子䓨，其母为秦穆姬，晋文公异母姊。

[2]吕、郤之难：文公回国，吕甥、郤芮欲杀之。事见僖公二十四年《传》。

[3]徒卫：步兵。用为护卫。

【译文】

秦康公把公子雍送回晋国，说：“文公回国时没有护卫，所以发生了吕、郤之难。”于是就多给予了他步兵卫队。

穆嬴日抱大子以啼于朝[1]，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2]，而外求君[3]，将焉置此[4]？”出朝，则抱以适赵氏，顿首于宣子[5]，曰：“先君奉此子也而属诸子[6]，曰：‘此子也才，吾受子之赐；不才，吾唯子之怨[7]。’今君虽终，言犹在耳，而弃之，若何？”宣子与诸大夫皆患穆嬴，且畏逼[8]，乃背先蔑而立灵公[9]，以御秦师。箕郑居守。赵盾将中军，先克佐之[10]；荀林父佐上军；先蔑将下军，先都佐之。步招御戎，戎津为右。及堇阴[11]。宣子曰：“我若受秦[12]，秦则宾也；不受，寇也[13]。既不受矣，而复缓师[14]，秦将生心[15]。先人有夺人之心[16]，军之善谋也。逐寇如追逃[17]，军之善政也。”训卒，利兵，秣马，蓐食[18]，潜师夜起。戊子，败秦师于令狐，至于刳首[19]。

【注释】

[1]穆嬴：晋襄公夫人，晋灵公母亲。

[2]適嗣：指太子夷皋，后继位为灵公。適，同“嫡”。

[3]外求君：指迎接公子雍。

[4]此：指太子。

[5]顿首：叩头。

[6]属：托付。

[7]“此子也才”四句：襄公嘱赵盾训导太子夷皋。唯子之怨，即唯怨子，将埋怨你。

[8]畏逼：怕穆嬴党徒威逼。

[9]背先蔑而立灵公：上年赵盾已派先蔑等去秦国迎接公子雍，此时先蔑已回国，背先蔑实际是背公子雍。

[10]先克：先且居之子。

[11]堇（jǐn）阴：晋地，在今山西临猗东，与令狐相近。

[12]受秦：指接受秦国护送的公子雍。

[13]不受，寇也：不接受，就是敌人。

[14]缓师：慢腾腾地出兵。

[15]生心：产生其他的念头，指以武力送公子雍回国为君。

[16]先人：先发制人，争取主动。夺人之心：破坏对方作战信心，动摇对方军心。

[17]追逃：追赶逃犯。

[18]蓐（rù）食：厚食，战前让士卒饱餐。

[19]刳（kū）首：在今山西临猗。

【译文】

穆嬴每天抱着太子在朝廷中哭，说：“先王有什么罪？他的后代继承人有什么罪？抛弃嫡子不立，反而到国外去迎接国君，那么太子将怎么安置啊？”出了朝廷，她就抱着太子到赵盾家去，向赵盾叩头，说：“先君把这孩子托付给你，说：‘这孩子如果成才，这就是您赐予我的恩惠；如果不成才，我将要怨你了。’今日先君虽然去世，话还在耳边响着，你要抛弃他，怎么着？”赵盾和众大夫都怕穆嬴，且怕穆嬴的党徒威逼，于是就违背了先蔑而立了灵公，并发兵抵御秦国军队。箕郑留守。赵盾率领中军，先克辅佐他；荀林父辅佐上军；先蔑率领下军，先都辅佐他。步招驾驭战车，戎津为车右。一直到达堇阴。赵宣子说：“我如果接受秦国护送的公子雍，就应把他当作客人；不接受，就是敌人。现在已经不接受了，又慢腾腾地出兵，秦国必将产生别的念头。先发制人，可以夺取敌人的军心，这是用兵的好计谋。追逐敌人好比追逐逃犯，这是打仗的好办法。”于是训练士兵，磨砺兵器，喂饱战马，部队吃饱，秘密发兵，夜里出动。四月初一，在令狐把秦军打败，而且追逐秦军到刳首。

己丑[1]，先蔑奔秦，士会从之。

【注释】

[1]己丑：四月初二。

【译文】

四月初二，先蔑逃亡到秦国，士会跟随他逃亡。

先蔑之使也[1]，荀林父止之，曰：“夫人、大子犹在，而外求君，

此必不行。子以疾辞[2]，若何？不然，将及[3]。摄卿以往[4]，可也，何必子？同官为寮[5]，吾尝同寮[6]，敢不尽心乎？”弗听。为赋《板》之三章[7]。又弗听。及亡，荀伯尽送其帑及其器用财贿于秦，曰：“为同寮故也。”

【注释】

[1]先蔑之使：指先蔑、士会到秦国迎接公子雍。

[2]以疾辞：借口生病不去。

[3]将及：将及祸，将赶上灾祸。

[4]摄卿以往：派一个大夫代理卿职前往。摄，代理。

[5]寮：同在一个部门做官叫同僚。

[6]吾尝同寮：僖公二十八年荀林父将中行，先蔑将左行，因此说“同僚”。

[7]《板》之三章：《诗经·大雅·板》第三章有“我虽异事，及尔同僚。我及尔谋，听我嚣嚣”等句。荀林父取其“同僚为你考虑，你应听从”之意来劝阻先蔑。

【译文】

先蔑出使秦国迎接公子雍的时候，荀林父曾阻止他，说：“夫人、太子都在，而你到国外去迎接国君，这一定是行不通的。你以生病借口不去，怎么样？不然，将遭受灾祸了。派一个代理卿的职位的大夫前去

就可以了，为何一定要你去呢？一起做官叫作同僚，我们曾是同僚，哪敢对你不尽心呢？”先蔑不听。荀林父为他赋诵了《板》这首诗的第三章，还是不听。等到他逃亡时，荀林父把他的家小和器用财物全部送到秦国，说：“因为我们是同僚。”

士会在秦三年，不见士伯[1]。其人曰[2]：“能亡人于国[3]，不能见于此，焉用之？”士季曰[4]：“吾与之同罪[5]，非义之也，将何见焉？”及归[6]，遂不见。

【注释】

[1]士伯：即先蔑。

[2]其人：士会随从。

[3]能亡人于国：意为和别人一起逃亡到这个国家。

[4]士季：即士会。

[5]同罪：指同去迎接公子雍。

[6]及归：士会在文公十三年才回晋国，而先蔑终老于秦。此是提前叙述。

【译文】

士会在秦国三年，都不和先蔑相见。他的随从说：“你和别人一起逃亡到这个国家，又不愿在此见面，何必这样呢？”士会说：“我和他一同去迎接公子雍，这是不义的事，怎么见？”士会一直到回国，都不见

先蔑。

7.5　狄侵我西鄙，公使告于晋[1]。赵宣子使因贾季问酆舒[2]，且让之[3]。酆舒问于贾季曰：“赵衰、赵盾孰贤？”对曰：“赵衰，冬日之日也。赵盾，夏日之日也[4]。”

【注释】

[1]告于晋：鲁国是想向晋国求援。

[2]因：通过。酆（fēng）舒：狄人的执政者。

[3]让：责备。责备狄人入侵鲁国。

[4]“赵衰”四句：冬日、夏日是比喻，冬日太阳可爱，夏日太阳可畏。

【译文】

狄人侵犯我鲁国西部边境，文公派人向晋国报告。赵宣子派人通过贾季问酆舒，并且责备酆舒。酆舒问贾季说：“赵衰、赵盾谁贤明？”贾季回答说：“赵衰，好比冬天的太阳；赵盾，好比夏天的太阳。”

7.6　秋八月，齐侯、宋公、卫侯、陈伯、郑伯、许男、曹伯会晋赵盾盟于扈，晋侯立故也。公后至，故不书所会[1]。凡会诸侯，不书所会，后也[2]。后至，不书其国，辟不敏也[3]。

【注释】

[1]不书所会：鲁文公晚到，所以《春秋》不具列与会的国家及卿大夫名。

[2]后：后至。

[3]辟不敏：避免由于弄不清楚而误记。

【译文】

秋八月，齐昭公、宋昭公、卫成公、陈共公、郑穆公、许昭公、曹共公在扈地和晋国的赵盾会盟，是因为晋侯新即位。鲁文公后到，所以《春秋》不记载与会的国家和卿大夫的名。凡诸侯盟会，不记载会盟的国家，就是因为有人晚到。晚到，不记载国家，是为了避免弄不清楚而误记。

7.7　穆伯娶于莒[1]，曰戴己，生文伯[2]，其娣声己生惠叔[3]。戴己卒，又聘于莒，莒人以声己辞[4]，则为襄仲聘焉[5]。

【注释】

[1]穆伯：公孙敖。

[2]曰戴己，生文伯：戴，谥号。文伯，与下文惠叔即公孙敖请叔服相面的二子。

[3]娣：女弟，妹妹。

[4]以声己辞：认为声己可作继室，不必再聘娶。声，谥号。

[5]襄仲：公子遂。公孙敖之从父弟。

【译文】

穆伯从莒国娶了女子，叫作戴己，生了文伯；她的妹妹声己生了惠叔。戴己死了，穆伯又要到莒国聘娶，莒人辞谢，认为已有声己，于是为襄仲行聘。

冬，徐伐莒。莒人来请盟[1]。穆伯如莒莅盟，且为仲逆[2]。及鄢陵[3]，登城见之[4]，美，自为娶之。仲请攻之，公将许之。叔仲惠伯谏曰[5]："臣闻之：'兵作于内为乱，于外为寇。寇犹及人[6]，乱自及也。'今臣作乱而君不禁，以启寇仇[7]，若之何？"公止之，惠伯成之[8]：使仲舍之[9]，公孙敖反之[10]，复为兄弟如初。从之[11]。

【注释】

[1]莒人来请盟：莒人来鲁结盟，想求得鲁国救援。

[2]为仲逆：为襄仲迎接莒女。

[3]鄢陵：此为莒邑，在今山东临沭。

[4]之：指莒女。

[5]叔仲惠伯：叔牙之孙。

[6]及人：伤及外人。

[7]以启寇仇：国有内乱，外部敌人必乘机进攻。

[8]成：调解。

[9]舍之：不娶莒女。舍，放弃。

[10]反之：送莒女回国。

[11]从之：按，二人因惠伯的面子，听从了劝告，但并未真正和好。

【译文】

冬，徐国攻打莒国，莒人来鲁国请求结盟。穆伯到莒国参加盟会，同时为襄仲迎接莒女。穆伯到了鄢陵，登上城楼见到莒女，认为很美，就把莒女占为己有。襄仲请求攻打穆伯，文公准备答应。叔仲惠伯劝阻说："臣下听说：'战争发生于内部叫作乱，起于外部叫作寇。寇来了必伤人，乱来了就是自己伤自己。'现在臣子作乱而国君不制止，必引来外部敌人乘机进攻，那将怎么办？"文公阻止了襄仲，惠伯为他们调解：要襄仲不娶莒女，穆伯也把莒女送回国，二人像兄弟一样和好如初。二人都听从了。

7.8　晋郤缺言于赵宣子曰："日卫不睦[1]，故取其地[2]。今已睦矣，可以归之。叛而不讨，何以示威？服而不柔[3]，何以示怀[4]？非威非怀[5]，何以示德？无德，何以主盟[6]？子为正卿，以主诸侯[7]，而不务德[8]，将若之何？《夏书》曰：'戒之用休，董之用威，劝之以《九歌》，勿使坏[9]。'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谓之《九歌》。六府、三事，谓之九功。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正德、利用、厚

生[10]，谓之三事。义而行之[11]，谓之德、礼。无礼不乐，所由叛也[12]。若吾子之德，莫可歌也[13]，其谁来之？盍使睦者歌吾子乎[14]？”宣子说之。

【注释】

[1]日：往日。不睦：指不服于晋国。

[2]故取其地：文公元年，卫不朝晋，晋攻取卫戚地。

[3]柔：怀柔，笼络。

[4]示怀：安抚它以示施恩。

[5]非：不。

[6]主盟：主持盟会，亦即当霸主。

[7]主诸侯：赵盾是中军帅，主晋国之政，晋国又是霸主，所以说主诸侯。

[8]不务德：不致力于德行修养。

[9]“戒之用休”四句：语见《古文尚书·大禹谟》。戒，告诉。休，美，指喜庆事。董，督察。《九歌》，相传为夏后启之歌。

[10]正德：端正德行。利用：利于使用。厚生：富裕民生。

[11]行之：推行六府三事之九功。

[12]无礼不乐，所由叛也：意为无礼则无德，无礼无德则不快乐，由是发生叛变。

[13]莫可歌：无德，便没有可歌颂的。

[14]使睦者歌吾子：意为施德于卫，让它归服并歌颂你。

【译文】

晋国的郤缺对赵宣子说："往日卫国不服于晋，所以占领它的土地。现在已经归服了，可以归还所占之地。背叛你而不讨伐，怎么显示你的声威？归服了而不怀柔它，又怎么显示你的恩惠？不威不怀，怎么显示你的德行？没有德行，怎么主持盟会？你是晋国的正卿，主持诸侯盟会之事，如果不致力于德行修养，那将怎么办？《夏书》说：'把喜事告诉他，用威刑督察他，拿《九歌》勉励它，不让他学坏。'九功的德行都可以歌颂，叫作《九歌》。六府三事叫作九功。水、火、金、木、土、谷，叫作六府；端正德行，利于使用，富裕民生，叫作三事。合乎道义就推行它，就叫作德和礼。无礼则不快乐，背叛之心由此产生。如果你的德行，没有一点儿可以歌颂的，那又有谁来归服你呢？为何不让归服你的人来歌颂你呢？"赵宣子听了很高兴。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

8.2　夏四月。

8.3　秋八月戊申[2]，天王崩[3]。

8.4　冬十月壬午[4]，公子遂会晋赵盾盟于衡雍[5]。

8.5　乙酉[6]，公子遂会雒戎盟于暴[7]。

8.6　公孙敖如京师，不至而复[8]。丙戌[9]，奔莒。

8.7　螽[10]。

8.8　宋人杀其大夫司马[11]。宋司城来奔[12]。

【注释】

[1]八年：鲁文公八年当周襄王三十四年，前619。

[2]戊申：二十八日。

[3]天王：周襄王。周襄王死，儿子顷王壬臣即位。

[4]壬午：初三。

[5]衡雍：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北。

[6]乙酉：初六。

[7]雒戎：即《传》文的伊雒之戎。暴：又称暴隧，在今河南原阳。

[8]不至而复：未到京师返回。

[9]丙戌：初七。

[10]螽：螽斯虫成灾。

[11]司马：指公子卬。

[12]宋司城来奔：司城荡意诸逃奔鲁国。

【译文】

鲁文公八年春周历正月。

夏四月。

秋八月二十八日，周襄王去世。

冬十月初三，公子遂会见晋国的赵盾并在衡雍结盟。

初六，公子遂会见雒戎并在暴地结盟。

公孙敖前往京师，未到京师又返回。初七，逃奔到莒国。

螽斯虫成灾。

宋人杀了大夫司马公子卬。宋国司城逃奔鲁国。

【传】

8.1　八年春，晋侯使解扬归匡、戚之田于卫[1]，且复致公壻池之封[2]，自申至于虎牢之竟[3]。

【注释】

[1]解扬：晋大夫，食邑在解，今山西运城。匡、戚之田：匡、戚本卫地，匡被郑占领，戚被晋攻取，现全部归还卫国。

[2]公壻池：晋大夫。封：疆界。

[3]申：在今河南巩义。虎牢：在今河南荥阳。

【译文】

鲁文公八年春，晋灵公派解扬将匡和戚的田地归还给卫国，而且重新承认公壻池所划定的疆界，从申地一直到虎牢边境。

8.2　夏，秦人伐晋，取武城[1]，以报令狐之役[2]。

【注释】

[1]武城：晋邑，在今陕西华县东北。

[2]令狐之役：去年秦送公子雍，晋败之于令狐。

【译文】

夏，秦人攻打晋国，攻取武城，此为报复令狐之役。

8.3　秋，襄王崩。

【译文】

秋，周襄王去世。

8.4　晋人以扈之盟来讨[1]。冬，襄仲会晋赵孟，盟于衡雍，报扈之盟也[2]。遂会伊雒之戎[3]。书曰“公子遂”，珍之也[4]。

【注释】

[1]晋人以扈之盟来讨：去年扈之盟，鲁文公晚到。

[2]报：补偿。

[3]会伊雒之戎：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伊雒之戎将伐鲁，襄仲来不及回鲁报告，就在暴地与戎会盟。

[4]珍之：襄仲阻止了戎人伐鲁的企图，因此《经》文称他为“公子遂”，以示尊敬。

【译文】

晋人因为扈之盟会来讨伐。冬，襄仲和晋国的赵盾在衡雍会盟，以补偿扈之盟的晚到。乘此机会又和伊雒的戎人会盟。《春秋》称他为“公子遂”，是表示尊敬。

8.5　穆伯如周吊丧，不至[1]，以币奔莒[2]，从己氏焉[3]。

【注释】

[1]不至：未到京师。

[2]币：所带的吊丧礼物。

[3]从己氏焉：己氏，即上年穆伯为襄仲行聘后又自娶之的莒女。按，公孙敖于僖公十五年帅师，应已成年，至此又二十七年，当年近六十。

【译文】

穆伯到周去吊周王之丧，没到京师，就带着吊丧的礼物跑到莒国，跟随莒女去了。

8.6　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1]，昭公不礼焉[2]。夫人因戴氏之族[3]，以杀襄公之孙孔叔、公孙钟离及大司马公子卬，皆昭公之党也。司马握节以死[4]，故书以官[5]。司城荡意诸来奔[6]，效节于府人而出[7]。公以其官逆之[8]，皆复之[9]。亦书以官，皆贵之也[10]。

【注释】

[1]襄王：周襄王。

[2]昭公不礼：宋襄公是昭公祖父，因此宋襄公夫人是他祖母。

[3]因：依靠。戴氏之族：戴公之后，华、乐、皇三族。

[4]司马握节以死：以表示自己死都不废弃君命。节，符节。

[5]书以官：记下他的官职。

[6]荡意诸：公子荡之孙。

[7]效节于府人而出：荡意诸送还符节，表示自免其官，然后出奔，以免辱没国体。效，送还。府人，管理府库的人。

[8]以其官逆：以迎接司城官职的礼仪接待他。

[9]皆复之：随从也以原官职之礼接待。

[10]贵之：表示尊重。

【译文】

宋襄公夫人，是周襄王的姐姐，宋昭公不以礼对待她。夫人依靠戴公的族人，杀了襄公的孙子孔叔、公孙钟离及大司马公子卬，他们都是昭公的党羽。大司马手握着符节而死，所以《春秋》记下他的官职。司城荡意诸逃奔到鲁国来，他把符节交还给管府库的人，然后出奔。文公仍然以迎接司城的礼仪接待他，他的随从文公也按照原官职的礼仪接待。《春秋》都记载官名，表示尊重。

8.7　夷之蒐[1]，晋侯将登箕郑父、先都[2]，而使士縠、梁益耳将中军[3]。先克曰：“狐、赵之勋[4]，不可废也。”从之[5]。先克夺蒯得田于堇阴[6]。故箕郑父、先都、士縠、梁益耳、蒯得作乱。

【注释】

[1]夷之蒐：在文公六年。

[2]登：提升，提拔。箕郑父：即箕郑。

[3]梁益耳：晋大夫。

[4]狐、赵之勋：指当年狐偃、赵衰跟随重耳流亡的功勋。

[5]从之：晋襄公本想任命士縠、梁益耳将中军，因先克之言而改为由狐射姑（贾季）将中军，赵盾佐之。以上是追叙前事。

[6]蒯（kuǎi）得：晋大夫。

【译文】

在夷地阅兵的时候，晋襄公准备提拔箕郑父和先都，而让士縠、梁益耳率领中军。先克说：“狐偃、赵衰二人的功勋不可没。”晋襄公听从了他的话。先克夺取蒯得在堇阴的田地。所以箕郑父、先都、士縠、梁益耳、蒯得发动叛乱。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毛伯来求金[2]。

9.2　夫人姜氏如齐[3]。

9.3　二月，叔孙得臣如京师[4]。辛丑[5]，葬襄王。

9.4　晋人杀其大夫先都。

9.5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齐。

9.6　晋人杀其大夫士縠及箕郑父。

9.7　楚人伐郑。

9.8　公子遂会晋人、宋人、卫人、许人救郑。

9.9　夏，狄侵齐。

9.10　秋八月，曹伯襄卒[6]。

9.11　九月癸酉[7]，地震。

9.12　冬，楚子使椒来聘[8]。

9.13　秦人来归僖公、成风之襚[9]。

9.14　葬曹共公。

【注释】

[1]九年：鲁文公九年当周顷王元年，前618。

[2]毛伯：毛伯卫，周王卿士。求金：即求赙。赙，助丧的财物。

[3]夫人姜氏如齐：文公夫人姜氏归宁齐国。

[4]叔孙得臣：即庄叔。如京师：参加周襄王的葬礼。

[5]辛丑：二十四日。

[6]曹伯襄：曹共公。

[7]癸酉：九月无癸酉日，记日有误。

[8]椒：子越椒，也叫斗椒，楚大夫。

[9]秦人来归僖公、成风之襚（suì）：成风死于文公四年，僖公已死十年，但古人有死后馈襚之例。归，同“馈”。赠送。襚，送死人的衣被。

【译文】

鲁文公九年春，毛伯来求取助丧的财物。

文公夫人姜氏到齐国归宁。

二月，叔孙得臣到京师去。二十四日，安葬周襄王。

晋人杀了他们的大夫先都。

三月，夫人姜氏从齐国返回。

晋人杀了他们的大夫士縠和箕郑父。

楚人攻打郑国。

公子遂会同晋人、宋人、卫人、许人救援郑国。

夏，狄人入侵齐国。

秋八月，曹共公襄去世。

九月癸酉，地震。

冬，楚王派斗椒来鲁国聘问。

秦人来赠送僖公、成风死后的衣被。

安葬曹共公。

【传】

9.1　九年春王正月己酉[1]，使贼杀先克[2]。乙丑[3]，晋人杀先都、梁益耳。

【注释】

[1]己酉：初二。

[2]使贼杀先克：此事接上年《传》“故箕郑父……作乱”。主语为箕郑父等人。

[3]乙丑：十八日。此事《经》文记作二月，是《经》文用周历，《传》依晋国用夏历。

【译文】

鲁文公九年春周历正月初二，箕郑父派杀手杀了先克。十八日，晋人杀先都、梁益耳。

9.2　毛伯卫来求金，非礼也。不书王命，未葬也。

【译文】

毛伯卫来求取助丧的财物，这不符合礼法。《春秋》不说是天子的命令，因周襄王未安葬。

9.3　二月，庄叔如周葬襄王。

【译文】

二月，庄叔到周参加周襄王的葬礼。

9.4　三月甲戌[1]，晋人杀箕郑父、士縠、蒯得[2]。

【注释】

[1]甲戌：二十八日。

[2]晋人杀箕郑父、士縠、蒯得：箕郑父等五人作乱，先后被杀。

【译文】

三月二十八日，晋人杀了箕郑父、士縠、蒯得。

9.5　范山言于楚子曰[1]：“晋君少，不在诸侯[2]，北方可图也。”楚子师于狼渊以伐郑[3]。因公子坚、公子龙及乐耳[4]。郑及楚平。公子遂会晋赵盾、宋华耦、卫孔达、许大夫救郑[5]，不及楚师[6]。卿不书[7]，缓也[8]，以惩不恪[9]。

【注释】

[1]范山：楚大夫。

[2]不在诸侯：心志不在称霸诸侯。

[3]狼渊：地名，在今河南许昌西。

[4]公子坚、公子龙及乐耳：三人都是郑国大夫。

[5]华耦：华御事之子。

[6]不及：没赶上，没碰上楚军。

[7]卿不书：赵盾、华耦、孔达都是卿，《经》不书，仅书“晋人、

宋人、卫人”。

[8]缓：迟缓，指出兵太慢，以致来不及救郑。

[9]以惩不恪：惩戒他们办事不严肃认真，出兵迟缓。恪，恭敬。

【译文】

范山对楚王说：“晋国君年少，心志还不在于称霸诸侯，我们可以打北方的主意。”楚王出兵狼渊攻打郑国。楚人囚禁了郑国的公子坚、公子龙和乐耳。郑国和楚国讲和。公子遂会合晋赵盾、宋华耦、卫孔达、许国大夫一起救郑国，没碰上楚军。《春秋》不记载卿的名字，是因为他们出兵迟缓，来不及救郑，以此惩戒他们的办事不认真。

9.6　夏，楚侵陈，克壶丘[1]，以其服于晋也。

【注释】

[1]壶丘：陈邑，在今河南新蔡东南。

【译文】

夏，楚国入侵陈国，攻克壶丘，因为陈国归服晋国。

9.7　秋，楚公子朱自东夷伐陈[1]，陈人败之，获公子茷[2]。陈惧[3]，乃及楚平。

【注释】

[1]公子朱：即文公三年《传》的息公子朱。

[2]公子茷：楚国公子。

[3]陈惧：陈是小国，虽胜楚，怕楚国报复。

【译文】

秋，楚公子朱从东夷那里攻打陈国，陈人打败了他，抓获了公子茷。陈人害怕了，又和楚国讲和。

9.8 冬，楚子越椒来聘，执币傲[1]。叔仲惠伯曰：“是必灭若敖氏之宗[2]。傲其先君，神弗福也[3]。”

【注释】

[1]币：礼物。

[2]是必灭若敖氏之宗：此预言若敖氏将被灭。宗，宗族。子越椒是若敖氏斗伯比的孙子。

[3]神弗福也：宣公四年，楚灭若敖氏。此为伏笔。

【译文】

冬，楚国的子越椒来鲁国聘问，手持礼物时态度傲慢。叔仲惠伯说：“这个人必定会使若敖氏的宗族灭亡。对他的先君如此傲慢，神不会保佑他。”

9.9　秦人来归僖公、成风之禭，礼也。诸侯相吊贺也，虽不当事[1]，苟有礼焉，书也，以无忘旧好。

【注释】

[1]不当事：不及时。

【译文】

秦人来赠送僖公、成风的丧葬衣衾，合于礼制。诸侯间互相吊丧或是贺喜，虽不及时，如果合于礼节，《春秋》必加以记载，以表示不忘记过去的友好。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三月辛卯[1]，臧孙辰卒[2]。

10.2　夏，秦伐晋。

10.3　楚杀其大夫宜申[3]。

10.4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10.5　及苏子盟于女栗[4]。

10.6　冬，狄侵宋。

10.7　楚子、蔡侯次于厥貉[5]。

【注释】

[1]十年：鲁文公十年当周顷王二年，前617。辛卯：二十一日。

[2]臧孙辰：臧文仲。庄公二十八年即为卿，至今五十年。

[3]宜申：斗宜申，字子西。

[4]苏子：周王卿士。僖公十年狄灭温，苏子奔卫。此又有苏子，当是狄灭其采邑而苏氏未亡。或周王复立苏氏旁支。女栗：地

名，今地不详。

[5]厥貉：地名，在今河南项城。

【译文】

鲁文公十年春周历三月二十一日，臧孙辰去世。

夏，秦国攻打晋国。

楚国杀了他们的大夫斗宜申。

从正月不下雨，一直到秋七月。

鲁文公与苏子在女栗结盟。

冬，狄人入侵宋国。

楚穆王、蔡庄公帅军队驻扎在厥貉。

【传】

10.1　十年春，晋人伐秦，取少梁[1]。夏，秦伯伐晋，取北徵[2]。

【注释】

[1]少梁：梁国，嬴姓国，在今陕西韩城。僖公十九年亡于秦。

[2]北徵：晋地，在今陕西澄城。

【译文】

鲁文公十年春，晋人攻打秦国，攻取少梁。夏，秦康公攻打晋国，攻取北徵。

10.2　初，楚范巫矞似谓成王与子玉、子西曰[1]：“三君皆将强死[2]。”城濮之役，王思之[3]，故使止子玉曰：“毋死。”不及[4]。止子西，子西缢而县绝[5]，王使适至，遂止之[6]，使为商公[7]。沿汉溯江[8]，将入郢[9]。王在渚宫[10]，下，见之。惧，而辞曰[11]：“臣免于死，又有谗言，谓臣将逃，臣归死于司败也[12]。”王使为工尹[13]，又与子家谋弑穆王[14]。穆王闻之，五月杀斗宜申及仲归。

【注释】

[1]范巫矞（yù）似：范邑的巫人名叫矞似。范，楚邑。

[2]三君：指成王、子玉、子西。强死：无病而死。意即被杀。强，健。

[3]思之：想起矞似的话。

[4]不及：未赶上。

[5]县：挂。绝：断。

[6]遂止之：阻止了子西自杀。

[7]商：商密，在今河南淅川西南。

[8]沿：顺流。

[9]郢：楚都，在今湖北江陵北的纪南城。子西入郢，乃图谋叛乱。

[10]渚宫：楚王别宫，在湖北沙市。

[11]辞：找借口解说。子西以下说辞，表示自己是入郢请死。

[12]归死于司败：等于说让司败判自己死罪。司败，楚人称司寇为司败。

[13]工尹：工正，掌百工之官。

[14]子家：仲归。

【译文】

当初，楚国范巫矞似对成王与子玉、子西说："你们三位都将横死。"城濮之战的时候，楚成王想起矞似的话，所以派人阻止子玉说："你不要自杀。"但没来得及。要阻止子西，子西上吊时绳子断了，成王的使者刚到，于是阻止了子西自杀，并让他做了商公。子西沿汉水顺流而下，然后溯长江逆流而上，准备进入郢都。成王在渚宫，下来见子西。子西害怕了，就找借口说："下臣免于一死，又有人进谗言，说下臣准备逃亡，那么现在下臣愿意去司败那里领死。"成王又让他做了工尹。如今子西又与子家谋杀楚穆王。穆王知道了，五月杀了斗宜申子西和仲归。

10.3　秋七月，及苏子盟于女栗，顷王立故也。

【译文】

秋七月，文公和苏子在女栗结盟，因为周顷王新即位的缘故。

10.4　陈侯、郑伯会楚子于息。冬，遂及蔡侯次于厥貉，将以伐宋。宋华御事曰[1]：“楚欲弱我也[2]，先为之弱乎[3]？何必使诱我[4]？我实不能，民何罪？”乃逆楚子，劳且听命[5]。遂道以田孟诸[6]。宋公为右盂[7]，郑伯为左盂。期思公复遂为右司马[8]，子朱及文之无畏为左司马[9]。命夙驾载燧[10]，宋公违命，无畏抶其仆以徇[11]。

【注释】

[1]华御事：其时为司寇。

[2]弱我：使我归服。

[3]先为之弱：先主动归服。

[4]何必使诱我：指何必摆出这种架势来逼迫人？

[5]劳且听命：慰劳楚王，表示归服。

[6]道：引导。孟诸：宋地，在今河南商丘。

[7]盂：田猎时的阵名，为圆形，分左右阵。

[8]期思：楚县名，在今河南固始西北。复遂：期思公之名。

[9]子朱：息公子朱。文之无畏：楚大夫，食邑于申，字舟，故又名申舟。

[10]夙驾：早点驾车。载燧：准备烧山打猎。燧，取火工具，如钻燧取火。

[11]抶（chì）：笞打。徇：在全军示众。古代打猎，相当于军事演习。

【译文】

陈共公、郑穆公在息和楚穆王会见。冬，他们和蔡庄公一起将军队驻扎在厥貉，准备进攻宋国。宋华御事说："楚国是想让我们归服，不如先主动归服它吧？楚国何必摆出这种架势来逼迫人呢？我等无能，但百姓有何罪啊？"于是亲自去厥貉迎接楚王，慰劳楚军并表示归服听命。于是引导楚王在孟诸打猎。宋昭公亲自为右阵，郑穆公为左阵，期思公复遂为右司马，子朱和文之无畏做左司马。命令下属一早驾车并装上取火工具出发准备烧山打猎，宋昭公违反了命令，文之无畏鞭打他的仆人并在全军示众。

或谓子舟曰："国君不可戮也[1]。"子舟曰："当官而行[2]，何强之有[3]？《诗》曰：'刚亦不吐，柔亦不茹[4]。''毋纵诡随，以谨罔极[5]。'是亦非辟强也[6]，敢爱死以乱官乎[7]！"

【注释】

[1]国君不可戮：意为鞭打仆人等于侮辱国君。戮，辱。

[2]当官：当其官守。行：行使职责。

[3]强：强横。

[4]刚亦不吐，柔亦不茹：引《诗》见《诗经·大雅·烝民》，原作：“柔亦不茹，刚亦不吐。”茹，吃。柔物不吞，刚物不吐，意即“不侮矜寡，不畏强御”。

[5]毋纵诡随，以谨罔极：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诡随，狡诈的人。罔极，无准则。

[6]非辟强：不避强横。

[7]爱死：爱惜生命。乱官：放弃职责。

【译文】

有人对子舟说：“国君是不能随便侮辱的。”子舟说：“我当这个官，按职责办事，有什么强横的呢？《诗》里说：‘硬的不吐出来，软的也吞不下去。’‘不要放任狡诈的人，谨防行事无准则。’说的就是要不避强横，我岂敢爱惜自己的生命而乱了职责呢？”

10.5　厥貉之会，麇子逃归[1]。

【注释】

[1]厥貉之会，麇（jūn）子逃归：此二句应与下年《传》“春，楚子伐麇”连读。麇，国名，在今湖北十堰郧阳区。麇子，麇国君。

【译文】

厥貉会见时，麇国君逃回国去。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1]，楚子伐麇。

11.2　夏，叔仲彭生会晋郤缺于承匡[2]。

11.3　秋，曹伯来朝。

11.4　公子遂如宋。

11.5　狄侵齐。

11.6　冬十月甲午[3]，叔孙得臣败狄于咸[4]。

【注释】

[1]十有一年：鲁文公十一年当周顷王三年，前616。

[2]叔仲彭生：或作“叔彭生”，即鲁大夫叔仲惠伯，叔牙之孙。承筐：承匡，宋地，在今河南睢县西。

[3]甲午：初三。

[4]咸：鲁地，在今山东巨野南。

【译文】

鲁文公十一年春，楚穆王攻打麇国。

夏，叔仲彭生在承匡和晋国的郤缺会见。

秋，曹文公来朝见。

公子遂到宋国去。

狄人入侵齐国。

冬十月初三，叔孙得臣在咸打败狄人。

【传】

11.1　十一年春，楚子伐麇，成大心败麇师于防渚[1]。潘崇复伐麇[2]，至于钖穴[3]。

【注释】

[1]成大心：楚成得臣儿子，字孙伯。防渚：麇地，在今湖北房县。

[2]潘崇：楚穆王为太子时师傅。曾助穆王弑成王继王。后为楚太师。

[3]钖（yáng）穴：在今陕西白河东。

【译文】

鲁文公十一年春，楚穆王攻打麇国，成大心在防渚打败麇国军队。潘崇再次攻打麇国，一直到达钖穴。

11.2　夏，叔仲惠伯会晋郤缺于承匡，谋诸侯之从于楚者。

【译文】

夏，叔仲惠伯在承匡会见晋国的郤缺，商量对付亲近楚国的国家。

11.3　秋，曹文公来朝，即位而来见也[1]。

【注释】

[1]即位而来见：曹共公九年去世，文公当于去年即位。

【译文】

秋，曹文公来鲁国朝见，因其即位不久而来朝见。

11.4　襄仲聘于宋，且言司城荡意诸而复之[1]。因贺楚师之不害也[2]。

【注释】

[1]言司城荡意诸而复之：文公八年，荡意诸因宋襄夫人之乱逃鲁。襄仲聘宋，请宋接纳荡意诸回国。

[2]楚师不害：上年楚伐宋，宋先顺服，因此未曾受害。

【译文】

襄仲到宋国聘问，并且向宋国进言请宋接纳荡意诸回国。襄仲是去

祝贺宋国未曾受到楚军侵害的缘故。

11.5　鄋瞒侵齐[1]，遂伐我。公卜使叔孙得臣追之，吉[2]。侯叔夏御庄叔[3]，绵房甥为右，富父终甥驷乘[4]。冬十月甲午，败狄于咸，获长狄侨如[5]。富父终甥摏其喉以戈[6]，杀之，埋其首于子驹之门[7]。以命宣伯[8]。

【注释】

[1]鄋（sōu）瞒：长狄的一支，或说在今山东境内。长狄为狄人的一支。

[2]吉：指占卜叔孙得臣追击狄人的结果。

[3]庄叔：即得臣。

[4]驷乘：古代兵车一车三人，此四人共乘，第四人叫驷乘，作为车右的副手。

[5]侨如：长狄的首领。

[6]摏（chōng）：撞击。

[7]子驹之门：鲁北郭西门。

[8]命：命名。宣伯：叔孙得臣之子叔孙侨如。

【译文】

鄋瞒入侵齐国，并因此攻打我国。文公占卜派叔孙得臣追击狄人的结果，得吉卦。侯叔夏驾驭得臣的战车，绵房甥为车右，富父终甥为驷乘。冬十月初三，在咸地打败狄人，俘虏了长狄首领侨如。富父终甥用戈抵住他的喉咙，杀死他，并把他的头颅埋在子驹之门下边。叔孙得臣将宣伯命名为叔孙侨如。

初，宋武公之世，鄋瞒伐宋。司徒皇父帅师御之。耏班御皇父充石[1]，公子穀甥为右，司寇牛父驷乘，以败狄于长丘[2]，获长狄缘斯[3]。皇父之二子死焉[4]。宋公于是以门赏耏班[5]，使食其征[6]，谓之耏门。

【注释】

[1]耏（ér）班：宋大夫。皇父充石：名充石，宋戴公儿子。

[2]长丘：宋地，在今河南封丘南。

[3]缘斯：侨如祖先。

[4]之：与。二子：指穀甥和牛父。

[5]门：指城门。

[6]食其征：征收城门税，此作为对耏班的奖赏。

【译文】

当初，宋武公在世时，鄋瞒攻打宋国。司徒皇父率领军队抵抗。耏班给皇父充石驾战车，公子穀甥为车右，司寇牛父为驷乘，在长丘打败了狄人，俘虏了长狄缘斯。皇父和穀甥、牛父皆战死。宋武公因此把城

门奖赏给耏班，让耏班征收城门税，把城门叫作耏门。

晋之灭潞也[1]，获侨如之弟焚如。齐襄公之二年[2]，鄋瞒伐齐。齐王子成父获其弟荣如[3]，埋其首于周首之北门[4]。卫人获其季弟简如[5]，鄋瞒由是遂亡。

【注释】

[1]晋之灭潞：据《传》文，晋灭潞在鲁宣公十五年。

[2]齐襄公之二年：即鲁桓公十六年。另据《史记·鲁世家》，此事在齐惠公二年，即鲁宣公二年。

[3]王子成父：齐大夫。其弟：侨如之弟。

[4]周首：齐邑，在今山东东阿东。

[5]季弟：小弟弟。

【译文】

晋国灭潞国的时候，俘虏了侨如的弟弟焚如。齐襄公二年，鄋瞒攻打齐国。齐国的王子成父抓获侨如的弟弟荣如，把他的头颅埋在周首的北门。卫国人抓获他的小弟弟简如。鄋瞒从此灭亡。

11.6　郕大子朱儒自安于夫钟[1]，国人弗徇[2]。

【注释】

[1]郕：国名，古城在今山东范县。安：安居。夫钟：郕邑，在今山东汶上。

[2]国人弗徇：此章当与下年《传》“春，郕伯卒”连读，或本为一体。徇，顺，顺服。

【译文】

郕太子朱儒自己安居在夫钟，国内人对他不顺服。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1]，郕伯来奔[2]。

12.2　杞伯来朝[3]。

12.3　二月庚子[4]，子叔姬卒[5]。

12.4　夏，楚人围巢[6]。

12.5　秋，滕子来朝[7]。

12.6　秦伯使术来聘[8]。

12.7　冬十有二月戊午[9]，晋人、秦人战于河曲[10]。

12.8　季孙行父帅师城诸及郓[11]。

【注释】

[1]十有二年：鲁文公十二年当周顷王四年，前615。

[2]郕伯：指郕太子朱儒。

[3]杞伯：杞桓公。

[4]庚子：十一日。

[5]子叔姬：杞桓公夫人。

[6]巢：国名，偃姓，今安徽巢县东北有居巢古城址，即古巢国。

[7]滕子：滕昭公。

[8]术：秦将西乞术。

[9]戊午：初四。

[10]河曲：晋地，在今山西永济南。黄河自此折向东，所以叫河曲。

[11]诸：鲁地，在今山东诸城西南。郓：鲁地，鲁有东西二郓，此为东郓，在今山东沂水东。西郓在山东郓城东。

【译文】

鲁文公十二年春周历正月，郕伯逃亡来鲁国。

杞桓公来鲁国朝见。

二月十一日，子叔姬去世。

夏，楚国人围攻巢国。

秋，滕昭公来鲁国朝见。

秦康公派西乞术来鲁国聘问。

冬十二月初四，晋人、秦人在河曲交战。

季孙行父率兵在诸和郓筑城。

【传】

12.1　十二年春，郕伯卒，郕人立君[1]。大子以夫钟与郕邽来奔[2]。公以诸侯逆之，非礼也[3]。故书曰：“郕伯来奔。”不书地，尊诸侯也。

【注释】

[1]郕人立君：郕太子朱儒安居于夫钟，国人不拥护，因此郕伯死后，国人另立新君。

[2]以：带着。邽：即圭，指郕国的宝玉。

[3]非礼：郕太子非君，不宜用诸侯之礼迎接。

【译文】

鲁文公十二年春，郕伯去世，郕人另立新君。太子朱儒带着夫钟之地和郕国的宝圭逃奔到鲁国来。文公用诸侯之礼迎接他，这不合于礼。所以《春秋》记载说：“郕伯逃奔到鲁。”不记载他所献之地，是为了讳言文公失礼而把朱儒作为诸侯来尊重。

12.2　杞桓公来朝，始朝公也[1]。且请绝叔姬而无绝昏[2]，公许之。二月，叔姬卒，不言杞，绝也[3]。书叔姬，言非女也[4]。

【注释】

[1]始朝：指文公即位后第一次来朝见。

[2]绝叔姬：休弃叔姬。无绝昏：叔姬嫁与杞桓公，本有女弟（妹妹）陪嫁，今杞桓公请休弃叔姬，女弟本应一同被休弃返回娘家，杞桓公希望女弟留下，请求同意。即“无绝昏”。

[3]绝也：和杞桓公断绝了关系。

[4]非女：指已不是未嫁的女子。

【译文】

杞桓公来鲁国朝见，这是第一次来朝见鲁文公。并且请求休弃叔姬，但不要断绝婚姻，鲁文公答应了。二月，叔姬去世。《春秋》不称“杞叔姬”，是由于已经和杞桓公断绝了夫妻关系。记载称“叔姬”，说明她已经不是未出嫁的女子。

12.3　楚令尹大孙伯卒[1]，成嘉为令尹[2]。群舒叛楚[3]。夏，子孔执舒子平及宗子[4]，遂围巢[5]。

【注释】

[1]大孙伯：成大心。

[2]成嘉：也是子玉的儿子，孙伯之弟。

[3]舒：偃姓国，因有舒庸、舒蓼、舒鸠、舒龙、舒鲍、舒龚等小

国，故称群舒。

[4]子孔：即成嘉。舒子平：舒国君名平。宗子：宗国之君。宗国之地在今安徽舒城一带。

[5]围巢：巢与群舒之地相近，故乘机围巢。

【译文】

楚令尹大孙伯去世，成嘉接任令尹。众舒国背叛楚国。夏，成嘉抓住舒君平和宗国国君，于是乘机包围巢地。

12.4　秋，滕昭公来朝，亦始朝公也。

【译文】

秋，滕昭公来鲁朝见，也是第一次来鲁国朝见。

12.5　秦伯使西乞术来聘，且言将伐晋。襄仲辞玉[1]，曰：“君不忘先君之好，照临鲁国[2]，镇抚其社稷[3]，重之以大器[4]，寡君敢辞玉[5]。”对曰：“不腆敝器[6]，不足辞也。”主人三辞。宾答曰：“寡君愿徼福于周公、鲁公以事君[7]，不腆先君之敝器[8]，使下臣致诸执事，以为瑞节[9]，要结好命[10]，所以藉寡君之命[11]，结二国之好，是以敢致之。”襄仲曰：“不有君子，其能国乎？国无陋矣[12]。”厚贿之。

【注释】

[1]玉：行聘使者所带来的圭、璋一类的聘礼，一般为国宝。

[2]照临：犹言光临。

[3]镇抚：安定，安抚。

[4]重：作动词，厚厚地赠予。大器：指圭、璋等宝器。

[5]敢辞玉：襄仲表示鲁不敢接受宝玉以助秦伐晋。

[6]不腆：当时谦辞习语。腆，厚。

[7]徼（yāo）福：祈福，求福。徼，通“邀”。招致，求福。周公：周公旦。鲁公：周公之子伯禽。

[8]先君之敝器：古代出聘前都要告祭于祖庙，所以说先君之敝器。

[9]瑞节：祥瑞的信物。节，信物。

[10]要（yāo）：约，引申为“缔结”，与“结”同义。好命：友好关系。

[11]所以藉寡君之命：意谓送玉是借以表达国君的命令。藉，以草类物衬垫。送玉时必有衬垫之物。

[12]无陋：并不鄙陋。

【译文】

秦康公派西乞术来朝聘，并且报告说秦将攻打晋国。襄仲辞谢西乞术带来的圭玉，说：“您不忘和先君的友好，光临鲁国，安抚我们国

家，厚重地赠给我们贵重宝器，寡君不敢接受圭玉。”西乞术回答说：“菲薄的一块圭玉，不值得你辞谢。”襄仲辞让了几次。来宾回答说：“寡君愿意在周公、鲁公面前求得福禄来事奉贵国国君，一点菲薄的先君的玉器，让下臣送达执事面前，作为祥瑞的信物，以此来缔结友好关系，借此表达寡君的命令，缔结两国的友好关系，所以敢献上它。”襄仲说：“没有君子，哪能治理好国家？秦国并不鄙陋。”送了重礼给西乞术。

12.6　秦为令狐之役故[1]，冬，秦伯伐晋，取羁马[2]。晋人御之。赵盾将中军，荀林父佐之；郤缺将上军，臾骈佐之；栾盾将下军[3]，胥甲佐之[4]。范无恤御戎[5]，以从秦师于河曲[6]。臾骈曰：“秦不能久，请深垒固军以待之[7]。”从之。

【注释】

[1]令狐之役：文公七年晋军在令狐袭击了秦国护送晋公子雍回国的人。

[2]羁马：晋邑，在今山西永济南。

[3]栾盾：栾枝之子。

[4]胥甲：胥臣之子。

[5]范无恤：代替步招。

[6]以从秦师：迎战秦军。

[7]深垒固军：高筑营垒巩固军营。

【译文】

秦国因为令狐之役的原因，冬，秦康公攻打晋国，夺取羁马。晋国人发兵抵抗。赵盾率领中军，荀林父辅佐他；郤缺率领上军，臾骈辅佐他；栾盾率领下军，胥甲辅佐他。范无恤驾驭战车，在河曲迎战秦军。臾骈说："秦军不能久战，请用深垒固军之计等待他们。"赵盾听从了。

秦人欲战，秦伯谓士会曰[1]："若何而战[2]？"对曰："赵氏新出其属曰臾骈[3]，必实为此谋，将以老我师也。赵有侧室曰穿[4]，晋君之婿也[5]，有宠而弱[6]，不在军事[7]，好勇而狂，且恶臾骈之佐上军也，若使轻者肆焉[8]，其可。"秦伯以璧祈战于河[9]。

【注释】

[1]秦伯谓士会：晋士会于文公七年逃奔秦，此时为秦军谋士。

[2]若何而战：意谓采取什么措施可打破"深垒固军"的局面，诱使晋军出战。

[3]赵氏新出其属曰臾骈：由此可知臾骈是赵盾家臣。

[4]侧室：旁支子弟。

[5]晋君之婿：当是晋襄公的女婿。

[6]弱：年少。

[7]不在军事：不懂作战。在，善于，擅长。

[8]轻者：勇敢而不刚强的人。肆：突然袭击。

[9]祈战：祈求胜利。

【译文】

秦人准备出战，秦康公对士会说："用什么办法对付晋军？"士会回答说："赵盾新启用他的家臣叫臾骈，必定是他出的主意，准备拖住我军使其疲劳。赵盾有个旁系子弟赵穿，是晋国国君的女婿，受赵盾宠爱而且年少，不懂作战，喜欢逞勇而又狂妄，而且讨厌臾骈辅佐上军，如果派一些勇敢而又不刚强的人去突然袭击，也许可以取胜。"秦康公把玉璧投到黄河中，以此祈求胜利。

十二月戊午，秦军掩晋上军[1]，赵穿追之[2]，不及。反，怒曰："裹粮坐甲[3]，固敌是求。敌至不击，将何俟焉[4]？"军吏曰："将有待也。"穿曰："我不知谋，将独出[5]。"乃以其属出[6]。宣子曰："秦获穿也，获一卿矣[7]。秦以胜归，我何以报[8]？"乃皆出战，交绥[9]。

【注释】

[1]掩：肆，突然袭击。

[2]赵穿追之：上军不动，赵穿独自率军追赶。

[3]裹粮坐甲：装好粮食，披着甲胄，即准备战斗。

[4]俟：等待。

[5]独出：独自出击。

[6]以其属：带领自己的部属。

[7]秦获穿也，获一卿矣：赵穿不在六卿之列，杜预《春秋左传注》云："晋自有散位从卿者。"

[8]报：回报国人。

[9]交绥（suí）：刚一接触就退兵。绥，退军。

【译文】

十二月初四，秦军突然袭击晋国的上军，赵穿追赶秦军，没赶上。返回时，发怒说："装好了粮食，披上了甲胄，本为寻求敌人决战。敌人来了却不出击，还等什么呢？"军吏说："将要有所等待。"赵穿说："我不懂得你们的计谋，我准备独自出击。"于是带领他的部属出击。赵宣子说："秦军如果俘虏了赵穿，就是抓获了一个卿了。秦军获大胜而归，我将何以回报国人？"于是全军出战，双方刚一接触就都退兵。

秦行人夜戒晋师曰[1]："两君之士皆未憖也[2]，明日请相见也。"臾骈曰："使者目动而言肆[3]，惧我也，将遁矣。薄诸河[4]，必败之。"胥甲、赵穿当军门呼曰[5]："死伤未收而弃之，不惠也[6]。不待期而薄人于险[7]，无勇也。"乃止。秦师夜遁。复侵晋，入瑕[8]。

【注释】

[1]行人：使者。戒：告请，约请。

[2]慭（yìn）：愿意。

[3]目动：眼珠转动，表明心中不安。言肆：声音失常，说明心中恐惧。

[4]薄：逼近。

[5]当军门：挡在军门，此为阻止晋军“薄诸河”。军门，营门。

[6]不惠：不仁慈。

[7]不待期：秦使者约明日再战，而晋军夜出，是不等到约定的时间，所以说不待期。

[8]瑕：在今山西芮城南。即晋惠公曾答应割给秦国的“河外列城五”中的一城。

【译文】

秦军使者夜里通知晋军说：“两国军队都还没满足心愿，明日请再决战。”臾骈说：“使者眼珠转动而声音失常，是害怕我们了，他们打算逃跑了。把他们逼到黄河边上去，一定能打败他们。”胥甲、赵穿却挡住军营大门高喊：“战死的人还没有收尸而抛弃他们，不仁慈啊。不等到约定的时间就出击而把人逼到险处，这不算勇气。”于是晋军停止出击。秦军连夜逃跑。后来又攻打晋国，攻入瑕地。

12.7　城诸及郓，书，时也。

【译文】

在诸地和郓地筑城，《春秋》加以记载，因为合乎时令。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王正月[1]。

13.2　夏五月壬午[2]，陈侯朔卒[3]。

13.3　邾子蘧蒢卒[4]。

13.4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13.5　大室屋坏[5]。

13.6　冬，公如晋。卫侯会公于沓[6]。

13.7　狄侵卫。

13.8　十有二月己丑[7]，公及晋侯盟。

13.9　公还自晋，郑伯会公于棐[8]。

【注释】

[1]十有三年：鲁文公十三年当周顷王五年，前614。

[2]壬午：五月无壬午日，或记日有误。

[3]陈侯朔：陈共公。

[4]籧篨（qú chú）：邾文公名。

[5]大室：指鲁太庙之室。屋：屋顶。

[6]沓：卫地，今地不详。

[7]己丑：当为“乙丑”之误。乙丑，十六日。

[8]棐（fěi）：郑地，在今河南新郑东。

【译文】

鲁文公十三年春周历正月。

夏五月壬午，陈共公朔去世。

邾子籧篨去世。

从正月不下雨，一直到秋七月。

鲁太庙屋顶损坏。

冬，文公到晋国朝聘。卫成公和文公在沓地会见。

狄人入侵卫国。

十二月十六日，文公和晋灵公会盟。

文公从晋国返国，郑穆公和文公在棐地会见。

【传】

13.1　十三年春，晋侯使詹嘉处瑕[1]，以守桃林之塞[2]。

【注释】

[1]晋侯使詹嘉处瑕：意即将瑕赐予詹嘉。故詹嘉又称瑕嘉。詹嘉，晋大夫。

[2]桃林之塞：在今河南灵宝以西，与瑕隔河相对。处瑕可以守住桃林，以遏制秦师东侵。

【译文】

鲁文公十三年春，晋灵公派詹嘉住在瑕地，以便防守桃林要塞。

13.2　晋人患秦之用士会也[1]，夏，六卿相见于诸浮[2]，赵宣子曰："随会在秦[3]，贾季在狄[4]，难日至矣，若之何？"中行桓子曰[5]："请复贾季[6]，能外事[7]，且由旧勋[8]。"郤成子曰[9]："贾季乱[10]，且罪大[11]，不如随会。能贱而有耻[12]，柔而不犯[13]，其知足使也，且无罪。"

【注释】

[1]用士会：上年秦、晋河曲之役，士会为秦国出主意。

[2]六卿相见于诸浮：孔颖达《疏》："特云'相见于诸浮者'，将欲密谋，虑其漏泄，故出就外野，屏人私议。"六卿，晋三军将佐。诸浮，晋国都城外近郊之地。

[3]随会：即士会。

[4]贾季在狄：文公六年，贾季派续鞫居杀了阳处父，晋杀续鞫居，贾季逃奔狄国。

[5]中行桓子：荀林父。

[6]复：让其回国。

[7]能外事：了解国外之事。

[8]由：因为。旧勋：指其父狐偃有大功。

[9]郤成子：郤缺。

[10]贾季乱：指其文公六年自作主张召公子乐回国欲立之之事。

[11]罪大：指文公六年杀阳处父事。

[12]贱而有耻：卑贱而有羞耻之心。

[13]柔而不犯：柔弱而不受侵犯。以上二句指士会。

【译文】

晋人担心秦国任用士会，夏，晋六卿在诸浮相见，赵宣子说："随会在秦国，贾季在狄国，灾难每天都可能到来，怎么办？"中行桓子说："请让贾季回国，他了解国外的事务，而且还有父辈的功劳。"郤成子说："贾季好作乱，而且罪更大，不如让随会回来。能做到卑贱而有羞耻之心，柔弱而不受到侵犯，他的智谋足可使用，而且没有罪。"

乃使魏寿余伪以魏叛者[1]，以诱士会。执其帑于晋[2]，使夜逸。请自归于秦[3]，秦伯许之。履士会之足于朝[4]。秦伯师于河西，魏人在东[5]。寿余曰：“请东人之能与夫二三有司言者[6]，吾与之先[7]。”使士会。士会辞，曰：“晋人，虎狼也。若背其言[8]，臣死，妻子为戮，无益于君，不可悔也[9]。”秦伯曰：“若背其言，所不归尔帑者，有如河。”乃行。绕朝赠之以策[10]，曰：“子无谓秦无人，吾谋适不用也。”既济，魏人噪而还[11]。秦人归其帑。其处者为刘氏[12]。

【注释】

[1]魏寿余：即闵公元年《传》毕万的后代。魏犨的近亲。

[2]执其帑：抓走魏寿余的家小。

[3]请自归于秦：请求把魏地并魏地臣民归入秦国。

[4]履士会之足于朝：魏寿余在朝廷上见到士会，悄悄踩一下士会的脚作暗示。

[5]东：黄河东。

[6]东人：指晋人。因晋国在黄河东，此暗指士会。晋人在秦而能与魏地官员说话者，只有士会。二三有司：指魏地的官吏。

[7]先：先渡河到魏地。此为以过河接收降邑为由让士会与自己先走。

[8]背其言：指晋食言不放回士会。

[9]妻、子为戮，无益于君，不可悔也：士会已知魏寿余之意，但怕归晋后妻室被秦杀掉，故有此言。

[10]绕朝：秦大夫。策：马鞭。

[11]魏人：指魏寿余等人。噪：因为计策成功而群呼乱叫。

[12]处者：指留在秦国者。

【译文】

于是派魏寿余假装带领魏地的人叛变，以引诱士会。晋人在晋国抓走魏寿余的妻室家小，让他连夜逃往秦国。魏寿余请求把魏地献给秦国，秦康公同意了。魏寿余在朝廷上暗暗踩了一下士会的脚作暗示。秦康公驻军在黄河之西，魏地人在黄河东。寿余说：“请派一位东边的人能与魏地官员们说话的，我和他先到魏地去。”秦国果然派士会一起去。士会却谢绝，说：“晋人，就像是老虎豺狼。如果他们背信食言，臣下被杀死了，我的妻子儿女也将被杀，这于国君没什么好处，那将后悔莫及。”秦康公说：“如果背信食言，而不送还你的妻子家小，我指河为证。”士会准备出发。绕朝把马鞭送给他，说：“你不要以为秦国无人，我的计谋他们不用罢了。”等渡过黄河后，魏地人群呼乱叫着回去。秦人还是送还士会的妻室。士会有留在秦国的亲属，后以刘为氏。

13.3　邾文公卜迁于绎[1]。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邾子曰：“苟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树之君[2]，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与焉[3]。”左右曰：“命可长也[4]，君何弗为？”邾子曰：“命在养民[5]。死之短长，时也[6]。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遂迁于绎。五月，邾

文公卒[7]。君子曰："知命。"

【注释】

[1]卜迁：为迁都而占卜。绎：邾邑，在今山东邹城东。

[2]树：立，设立。

[3]与：参与其中。

[4]命：指寿命。意为寿命是可以延长的。

[5]命：此"命"指活着的职责。

[6]死之短长，时也：指死或迟或早，是由于命运。

[7]邾文公卒：按，邾文公即位至此已五十一年。

【译文】

邾文公为迁都到绎地而占卜吉凶。史官说："有利于百姓而不利于国君。"邾文公说："如果有利于百姓，也就是对我有利。上天生了百姓而设立国君，就是要有利于他们。百姓有利了，我也在其中了。"左右的人说："寿命是可以延长的，国君为何不这样做呢？"邾文公说："活着就要长养百姓。死或早或晚，那是由于命运。百姓如果有利，那就迁都吧，没有比这更吉利的了。"于是迁都于绎。五月，邾文公去世。君子说："邾文公知天命。"

13.4　秋七月，大室之屋坏，书，不共也。

【译文】

秋七月，鲁太庙屋顶毁坏，《春秋》加以记载，是批评文公不恭敬。

13.5　冬，公如晋朝，且寻盟[1]。卫侯会公于沓，请平于晋[2]。公还，郑伯会公于棐，亦请平于晋。公皆成之[3]。

【注释】

[1]寻盟：重温文公八年衡雍之盟。

[2]请平于晋：向晋求和。卫成公是在半路上会见文公，请文公代向晋求和。

[3]成之：帮助他们与晋达成和议。

【译文】

冬，文公到晋国朝觐，并且重温衡雍之盟。卫成公在沓地会见文公，请文公代卫向晋求和。文公回国时，在棐地和郑穆公会见，郑也请文公向晋求和。文公都帮助他们与晋达成和议。

郑伯与公宴于棐[1]。子家赋《鸿雁》[2]。季文子曰："寡君未免于此[3]。"文子赋《四月》[4]。子家赋《载驰》之四章[5]。文子赋《采薇》之四章[6]。郑伯拜[7]。公答拜。

【注释】

[1]郑伯与公宴于棐：此段为补叙会于棐之事。郑穆公是在文公返回鲁国的路上与文公相会。

[2]子家赋《鸿雁》：《鸿雁》之首章云："鸿雁于飞，肃肃其羽。之子于征，劬劳于野。爰及矜人，哀此鳏寡。"子家赋《鸿雁》首章，以鳏寡自比郑国，请文公怜惜，返晋为郑向晋求和。子家，郑大夫公子归生的字。《鸿雁》，《诗经·小雅》篇名。《左传》记赋诗某篇，不说某章，通指首章。

[3]未免于此：此本推诿之词。

[4]文子赋《四月》：《四月》之首章云："四月维夏，六月徂暑。先祖匪人，胡宁忍予？"文子取首章之意，说明思归祭祀，不愿再返晋。《四月》，《诗经·小雅》篇名。

[5]子家赋《载驰》之四章：诗中有"控于大邦，谁因谁极"之句。寓意小国有急，请鲁国偏劳。《载驰》，《诗经·鄘风》篇名。

[6]文子赋《采薇》之四章：诗中有"戎车既驾，四牡业业。岂敢定居？一月三捷"之句。义取不敢定居，愿为郑国再往晋国求和。《采薇》，《诗经·小雅》篇名。

[7]郑伯拜：郑穆公因为鲁文公答应再回晋国为之请成而拜。

【译文】

郑穆公和文公在棐地宴饮，子家赋《鸿雁》诗。季文子说："我们国君也未能免于鳏寡啊。"文子赋了《四月》。子家又赋《载驰》的第

四章。文子又赋了《采薇》的第四章。郑穆公拜谢文公。文公回答了拜谢。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1]，公至自晋。

14.2　邾人伐我南鄙，叔彭生帅师伐邾[2]。

14.3　夏五月乙亥，齐侯潘卒[3]。

14.4　六月，公会宋公、陈侯、卫侯、郑伯、许男、曹伯、晋赵盾。癸酉，同盟于新城[4]。

14.5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5]。

14.6　公至自会。

14.7　晋人纳捷菑于邾[6]，弗克纳[7]。

14.8　九月甲申[8]，公孙敖卒于齐[9]。

14.9　齐公子商人弑其君舍[10]。

14.10　宋子哀来奔[11]。

14.11　冬，单伯如齐[12]，齐人执单伯。

14.12　齐人执子叔姬[13]。

【注释】

[1]十有四年：鲁文公十四年当周顷王六年，前613。

[2]叔彭生：鲁叔仲惠伯。

[3]夏五月乙亥，齐侯潘卒：乙亥，五月无乙亥，恐为“己亥”之误。己亥，五月二十三日。齐侯潘：齐昭公，在位二十年。

[4]癸酉，同盟于新城：癸酉，二十七日。新城，宋地，在今河南商丘西南。

[5]孛（bèi）：彗星。此是世界上最早的关于哈雷彗星的记载，比西方早六百七十多年。

[6]捷菑（zī）：邾文公次妃所生儿子。

[7]弗克纳：晋送捷菑回邾是想立其为君，没有成功。

[8]甲申：初十。

[9]公孙敖：穆伯，文公八年逃奔莒国。

[10]齐公子商人弑其君舍：齐昭公死，太子舍即位，公子商人弑之而自立，是为懿公。

[11]子哀：宋大夫高哀。子哀是其字。

[12]单伯：周王卿士。如齐：是到齐国为鲁求取子叔姬。

[13]子叔姬：鲁女，齐太子舍母亲，与文公十二年的子叔姬非同一人。

【译文】

鲁文公十四年春周历正月，鲁文公从晋国回国。

邾人攻打我国南部边境，叔彭生率领军队攻打邾国。

夏五月二十三日，齐侯潘去世。

六月，文公会见宋昭公、陈灵公、卫成公、郑穆公、许昭公、曹文公和晋国的赵盾。二十七日，在新城结盟。

秋七月，有彗星进入北斗。

文公从新城之会回国。

晋人想把捷菑送回邾国，没有成功。

九月初十，公孙敖在齐国去世。

齐公子商人杀了他的国君舍。

宋大夫子哀逃奔来鲁。

冬，单伯到齐国，齐人扣留了单伯。

齐人扣留了子叔姬。

【传】

14.1　十四年春，顷王崩[1]。周公阅与王孙苏争政[2]，故不赴[3]。凡崩、薨，不赴，则不书。祸、福，不告，亦不书。惩不敬也[4]。

【注释】

[1]崩：天子死。周顷王在位六年，死后儿子匡王班即位。

[2]周公阅：周太宰。争政：争夺执政权。

[3]赴：同“讣”。

[4]“凡崩、薨”七句：以上解释《春秋》惯例。

【译文】

鲁文公十四年春，周顷王去世。周公阅和王孙苏争夺执政权，所以没有发送讣告。凡是天子死、诸侯死，不发送讣告，《春秋》就不记载。灾祸、喜庆之事，不报告，也不记载。这是为了惩罚不恭敬。

14.2　邾文公之卒也[1]，公使吊焉，不敬[2]。邾人来讨，伐我南鄙，故惠伯伐邾。

【注释】

[1]邾文公之卒：邾文公去年死。

[2]不敬：指吊丧时礼仪不完备。

【译文】

郏文公去世时，文公派人去吊丧，礼仪不完备。因此郏人来讨伐，攻打我国南部边境，所以惠伯攻打郏国。

14.3　子叔姬妃齐昭公[1]，生舍[2]。叔姬无宠，舍无威[3]。公子商人骤施于国[4]，而多聚士[5]，尽其家，贷于公有司以继之[6]。夏五月，昭公卒，舍即位[7]。

【注释】

[1]妃：同“配”。

[2]舍：太子舍。

[3]无威：无威信。

[4]公子商人：齐桓公夫人密姬所生。参见僖公十七年《传》。

[5]多聚士：此指养了许多门客。

[6]贷：借。公有司：掌管公室财物的官员。此指商人自己家财用尽之后，又借公室之财以继续施舍。

[7]舍即位：此段应与下面“齐商人杀舍”一段连读。

【译文】

子叔姬嫁给齐昭公，生太子舍。叔姬不受宠爱，太子舍也就无威信。公子商人多次在国内施舍财物，而且养了许多门客，把家财都用尽，又借公室的财物继续施舍。夏五月，齐昭公去世，太子舍即位。

14.4　邾文公元妃齐姜，生定公，二妃晋姬[1]，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公，捷菑奔晋[2]。

【注释】

[1]二妃：次妃。

[2]捷菑奔晋：晋为捷菑母舅之国，所以逃奔晋。

【译文】

邾文公原配齐姜，生定公；次妃晋姬，生捷菑。邾文公去世，邾人立了定公。捷菑逃奔到晋国。

14.5　六月，同盟于新城，从于楚者服[1]，且谋邾也[2]。

【注释】

[1]从于楚者：原来服楚的陈、郑、宋等国。

[2]谋邾：商量护送捷菑回国。

【译文】

六月，文公和诸侯在新城会盟，这是因为原先服楚的国家现在顺服了，并且商量护送捷菑回国之事。

14.6　秋七月乙卯[1]，夜，齐商人杀舍[2]，而让元[3]。元曰："尔求之久

矣[4]。我能事尔，尔不可使多蓄憾[5]，将免我乎[6]？尔为之[7]！”

【注释】

[1]乙卯：七月无乙卯日，当是记日有误。

[2]齐商人杀舍：《史记·齐太公世家》云：“及昭公卒，子舍立，孤弱，即与众十月即墓上弑齐君舍。”

[3]元：齐惠公，商人兄，齐桓公少卫姬所生。

[4]求之：想要君位。之，指君位。

[5]蓄憾：积下怨恨。

[6]免我：不杀我。元之意，如果我接受君位，必将积怨于你而成为舍之第二被杀。

[7]尔为之：此段应与下面“齐人定懿公”一段连读。

【译文】

秋七月乙卯日，夜里，齐商人杀了太子舍，并且准备让位给元。元说：“你想得到这个君位已经很久了。我能事奉你，我不能让你积怨太多，否则你能赦免我吗？你做国君吧。”

14.7　有星孛入于北斗，周内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齐、晋之君皆将死乱。”

【译文】

有彗星冲入北斗，周内史叔服说：“不出七年，宋国、齐国、晋国的国君都将死于动乱。”

14.8　晋赵盾以诸侯之师八百乘纳捷菑于邾。邾人辞曰：“齐出貜且长[1]。”宣子曰：“辞顺[2]，而弗从，不祥。”乃还。

【注释】

[1]齐出貜且（jué jū）：齐女所生的貜且。长：年长。

[2]辞顺：指邾人立长为君，合乎情理。

【译文】

晋赵盾率诸侯的军队八百乘战车送捷菑回邾国。邾国人辞谢说：“齐女所生的貜且年长。”赵宣子说：“他们的话说得合情合理，如果不顺从他们，不吉祥。”于是撤兵回去。

14.9　周公将与王孙苏讼于晋[1]，王叛王孙苏[2]，而使尹氏与聃启讼周公于晋[3]。赵宣子平王室而复之[4]。

【注释】

[1]讼：争讼，打官司。

[2]王叛王孙苏：匡王本答应帮助王孙苏，后来又改助周公阅。王，

周匡王。叛，违背诺言。

[3]尹氏：周卿士。聃启：周大夫。讼周公：为周公诉冤求理。

[4]平王室：调解周公与王孙苏的纠纷。平，调解。

【译文】

周公阅准备和王孙苏到晋国去争讼，周匡王违背了帮助王孙苏的诺言，而派尹氏和聃启到晋国帮周公阅打官司。赵宣子调解了他们的纠纷并恢复了各人的职位。

14.10 楚庄王立[1]，子孔、潘崇将袭群舒[2]，使公子燮与子仪守[3]，而伐舒蓼。二子作乱[4]，城郢[5]，而使贼杀子孔，不克而还。八月，二子以楚子出[6]，将如商密[7]。庐戢梨及叔麇诱之[8]，遂杀斗克及公子燮。

【注释】

[1]楚庄王：名旅。楚穆王去年死，庄王今年立。

[2]子孔：成嘉，时为令尹。群舒：大致宗国在今安徽舒城，而散居于舒城、庐江至巢湖一带。

[3]子仪：即斗克。守：留守。其时楚庄王年幼，以子仪为师，公子燮为傅，因此让二人留守。

[4]二子：指公子燮与子仪。

[5]城郢：加筑郢都的城墙，以抵抗子孔回师入郢。城，作动词，常

指加筑城墙。

[6]以楚子出：二人估计敌不过子孔，因此挟持楚王离开郢都。

[7]商密：在今河南淅川西。

[8]庐：楚邑，在今湖北南漳东。戢梨：庐大夫。叔麇：戢梨副手。

【译文】

楚庄王即位，子孔、潘崇准备袭击各个舒氏部落，让公子燮和子仪留守，而进攻舒蓼。公子燮和子仪乘机作乱。二人加筑郢都城墙，而派杀手去刺杀子孔，刺客没有成功而返回。八月，二人挟持楚庄王出走，准备到商密去。庐戢梨和叔麇设计引诱他们，于是杀了斗克和公子燮。

初，斗克囚于秦[1]，秦有崤之败，而使归求成[2]。成而不得志[3]，公子燮求令尹而不得，故二子作乱[4]。

【注释】

[1]斗克囚于秦：僖公二十五年，秦、晋伐鄀，斗克等戍商密，秦用计取商密，囚斗克等归秦。

[2]使归求成：秦国崤之战失败后，放回斗克，请他向楚求和，联楚抗晋。

[3]不得志：秦楚结盟后，斗克自以为有功，却没得到封赏。

[4]故二子作乱：按，此段补叙二人作乱的原因。

【译文】

当初，斗克被囚禁在秦国，秦国刚好有崤之战的失败，于是秦国放回斗克请他向楚求和。求和成功后斗克却没有得到封赏，公子燮想当令尹也没有当上，所以二人作乱。

14.11　穆伯之从己氏也[1]，鲁人立文伯[2]。穆伯生二子于莒[3]，而求复[4]，文伯以为请[5]。襄仲使无朝[6]。听命[7]，复而不出[8]。三年而尽室以复适莒[9]。文伯疾，而请曰：“穀之子弱[10]，请立难也[11]。”许之。文伯卒，立惠叔。穆伯请重赂以求复，惠叔以为请，许之。将来，九月，卒于齐。告丧[12]，请葬[13]，弗许。

【注释】

[1]穆伯之从己氏：文公七年，穆伯为襄仲如莒聘女，莒女己氏美，穆伯自娶之，遂与襄仲有隙。后经调停，送己氏归莒。文公八年，穆伯后借如周吊丧之机奔莒从己氏。

[2]文伯：穆伯之子穀。

[3]二子：为己氏所生。

[4]复：返回鲁国。

[5]以为请：在朝廷上代父请求。

[6]使无朝：让他不得上朝参与政事。襄仲与穆伯有旧怨，虽同意穆伯返回，但不让参与朝政。

[7]听命：穆伯听从这个命令。

[8]复而不出：虽返国，但始终未外出。

[9]尽室：带走全部家财。

[10]穀之子：指孟献子仲孙蔑，当时尚年幼。

[11]难：文伯之弟。即惠叔。

[12]告丧：向鲁国讣告丧事。

[13]请葬：请求归葬鲁国。

【译文】

穆伯跟随己氏走后，鲁国人立了文伯。穆伯在莒国和己氏生了两个儿子，他请求返回鲁国。文伯为父亲向朝廷请求。襄仲让他不得参与朝廷政事。穆伯听从了，回来后不再出仕。三年后又把全部家财带走返回莒国。文伯生病，于是请求说："穀的儿子尚年幼，请立难吧。"朝廷同意了。文伯死，立惠叔。穆伯拿出丰厚的贿赂再次要求回国，惠叔为他请求，同意了。穆伯准备回国，九月，死在齐国。向鲁国告丧，请求归葬鲁国，没有得到允许。

14.12　宋高哀为萧封人[1]，以为卿，不义宋公而出[2]，遂来奔。书曰："宋子哀来奔。"贵之也[3]。

【注释】

[1]萧：宋邑，在今安徽萧县。封人：镇守边疆的地方官。

[2]不义宋公：以为宋公不义。指宋昭公多行不义。

[3]贵之：表示尊重。诸侯大夫来奔，《春秋》一般称名，这里称字，表示尊重。

【译文】

宋高哀担任萧地的封人，宋昭公任用他为卿，高哀认为宋昭公多行不义因而出走，于是逃奔来鲁国。《春秋》记载说：“宋子哀来奔。”这是表示尊重。

14.13 齐人定懿公[1]，使来告难[2]，故书以“九月”[3]。齐公子元不顺懿公之为政也[4]，终不曰“公”，曰“夫己氏”[5]。

【注释】

[1]定懿公：稳定懿公君位。此段应与上文“齐商人杀舍”一段连读。

[2]告难：报告舍被杀之难。

[3]故书以“九月”：杀舍本在七月，因政局未定，齐人九月才承认商人的君位，才来告难，因此《春秋》记在九月。

[4]不顺：不服。

[5]夫己氏：等于说“那个人”。或曰己在十天干中为第六位，商人在桓公诸子中行六，故称“夫己氏”。

【译文】

齐人稳定了齐懿公的君位，才派人来报告齐国的祸难，所以《春秋》记载说“九月”。齐公子元不服齐懿公执政，始终不称他为“公”，只称“那个人”。

14.14　襄仲使告于王，请以王宠求昭姬于齐[1]，曰：“杀其子，焉用其母[2]？请受而罪之[3]。”冬，单伯如齐，请子叔姬，齐人执之[4]，又执子叔姬[5]。

【注释】

[1]以王宠求昭姬：以天王的荣宠请求让叔姬回鲁国。昭姬，齐昭公妃叔姬。

[2]杀其子，焉用其母：太子舍为叔姬所生。

[3]受：指让她回鲁国。

[4]齐人执之：齐人恨鲁国恃王宠来求叔姬，因此扣留单伯以抗王命。

[5]又执子叔姬：扣留叔姬以侮辱鲁国。

【译文】

襄仲派人报告周王，请求以天子的荣宠请求齐国让叔姬回鲁国，说：“既然杀了她的儿子，还留着母亲干什么？请让她回国并让鲁国惩办她。”冬，单伯到齐国请求送回子叔姬，齐人把他抓了起来，又把子

叔姬抓了起来。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1]，季孙行父如晋[2]。

15.2　三月，宋司马华孙来盟[3]。

15.3　夏，曹伯来朝[4]。

15.4　齐人归公孙敖之丧[5]。

15.5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6]。鼓，用牲于社[7]。

15.6　单伯至自齐[8]。

15.7　晋郤缺帅师伐蔡。戊申[9]，入蔡。

15.8　秋，齐人侵我西鄙。

15.9　季孙行父如晋[10]。

15.10　冬十有一月，诸侯盟于扈[11]。

15.11　十有二月，齐人来归子叔姬[12]。

15.12　齐侯侵我西鄙，遂伐曹，入其郛[13]。

【注释】

[1]十有五年：鲁文公十五年当周�王元年，前612。

[2]季孙行父如晋：季孙行父，上年齐扣留单伯与叔姬，季文子请晋去向齐国请求。

[3]华孙：名耦。

[4]曹伯：曹文公。

[5]齐人归公孙敖之丧：公孙敖上年死于齐，今归葬鲁国。

[6]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此当是前612年4月21日之日食。辛丑朔，初一。

[7]社：土地神庙。

[8]单伯至自齐：齐国释放单伯，单伯从齐到鲁国。

[9]戊申：初八。

[10]季孙行父如晋：向晋报告齐入侵之事。

[11]扈：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

[12]齐人来归子叔姬：上年鲁国向齐请求召回子叔姬，齐不肯，今送叔姬回鲁。

[13]郛（fú）：郭，外城。

【译文】

鲁文公十五年春，季孙行父到晋国去。

三月，宋国司马华孙来鲁会盟。

夏，曹文公来鲁朝见。

齐人送回公孙敖的灵柩。

六月初一，有日食。击鼓，并在土地神庙用牺牲祭祀。

单伯从齐国回来。

晋郤缺率领军队攻打蔡国。六月初八，晋军进入蔡国。

秋，齐人侵入我国西部边境。

季孙行父到晋国去。

冬十一月，诸侯在扈地会盟。

十二月，齐人送子叔姬回鲁。

齐人入侵我国西部边境，并且攻打曹国，进入其都城的外城。

【传】

15.1　十五年春，季文子如晋，为单伯与子叔姬故也。

【译文】

鲁文公十五年春，季文子到晋国去，是为了单伯和子叔姬的事情去

的。

15.2　三月，宋华耦来盟，其官皆从之[1]。书曰“宋司马华孙”，贵之也。公与之宴，辞曰：“君之先臣督[2]，得罪于宋殇公，名在诸侯之策[3]。臣承其祀，其敢辱君[4]？请承命于亚旅[5]。”鲁人以为敏[6]。

【注释】

[1]其官：指华耦的部属。

[2]先臣督：指华耦的曾祖华督。华督在桓公二年杀其君宋殇公。

[3]名在诸侯之策：桓公二年《经》有“宋督弑其君与夷”的记载，即“名在诸侯之策”。策，简册。

[4]其敢辱君：华耦自以为罪人之孙，不敢屈辱文公与之共宴。故如此说。

[5]亚旅：上大夫。指请改用上大夫之礼。

[6]敏：对答敏捷。

【译文】

三月，宋国的华耦来，他的属官都跟随前来。《春秋》记载“宋司马华孙”，是表示尊重他。文公要宴请他，华耦辞谢说：“国君的先臣督开罪了宋殇公，名字记在诸侯的简册上。下臣继承他的祭祀，哪里敢使国君蒙羞？请用上大夫之礼吧。”鲁人认为他对答很敏捷。

15.3　夏，曹伯来朝，礼也。诸侯五年再相朝[1]，以修王命，古之制也[2]。

【注释】

[1]五年：文公十一年曹文公来朝，今又来，前后已五年。

[2]古之制：古代制度，诸侯每五年互相朝见一次，以重温天子的命令。

【译文】

夏，曹文公来鲁朝见，合乎礼制。诸侯间五年再互相朝见一次，以重温天子的命令，这是自古以来的制度。

15.4　齐人或为孟氏谋[1]，曰：“鲁，尔亲也，饰棺置诸堂阜[2]，鲁必取之。”从之。卞人以告[3]。惠叔犹毁以为请[4]，立于朝以待命[5]。许之，取而殡之。齐人送之[6]。书曰：“齐人归公孙敖之丧。”为孟氏，且国故也[7]。葬视共仲[8]。声己不视[9]，帷堂而哭[10]。襄仲欲勿哭[11]，惠伯曰[12]：“丧，亲之终也[13]。虽不能始[14]，善终可也[15]。史佚有言曰[16]：‘兄弟致美[17]。救乏、贺善、吊灾、祭敬、丧哀[18]，情虽不同，毋绝其爱，亲之道也[19]。’子无失道，何怨于人？”襄仲说，帅兄弟以哭之。

【注释】

[1]孟氏：穆伯公孙敖为庆父之子，其家族称为孟孙氏，或叫孟氏。

[2]饰棺：古代死人的棺木及其载柩之车，根据死者身份等级不同而有不同的装饰，叫饰棺。此指公孙敖的饰棺。堂阜：齐地，齐鲁交界处，在今山东蒙阴。

[3]卞人：卞邑大夫。邑大夫后称为县宰。

[4]毁：因居丧悲哀得面容消瘦。请：请归葬公孙敖。

[5]立于朝：表示不得允许不退。

[6]送之：送公孙敖之丧。

[7]为孟氏，且国故也：此二句解释《春秋》记载“齐人归公孙敖之丧”的原因。为孟氏，孟氏世代为鲁卿，公孙敖又为孟氏之祖。国故，指孟氏为鲁国公族。

[8]视：比，比照。共仲：庆父。

[9]声己：公孙敖次妻，惠叔母亲。不视：不去看灵柩。

[10]帷堂而哭：声己在帷堂外哭，是怨恨公孙敖从莒女。帷堂，古人初死，置于堂中，四周以帷幕围上，叫帷堂。

[11]襄仲欲勿哭：襄仲与公孙敖为堂兄弟，礼应哭，因仍怀旧怨，所以也不哭。

[12]惠伯：叔彭生。

[13]亲之终：最后一次对待亲人。

[14]虽不能始：指当初二人争莒女。始，善始。

[15]善终：指丧礼应好好对待。

[16]史佚：西周初年史官。

[17]致美：尽力做到完美。

[18]救乏：救济困乏。贺善：祝贺喜庆。吊灾：慰问灾祸。祭敬：祭祀恭敬。丧哀：丧事悲哀。

[19]亲之道：对待亲人之道。

【译文】

齐国有的人为孟孙氏出谋划策，说："鲁国，是你的宗亲，把公孙敖的饰棺放在堂阜，鲁国一定会去取回的。"孟孙氏听从了。卞邑大夫把此事报告给鲁国。惠叔仍因居丧悲哀而面容消瘦，向朝廷请求归葬公孙敖，并站立在朝廷上等待允许。鲁国同意了。取回公孙敖的饰棺停放。齐人送他的饰棺。《春秋》记载说："齐人归公孙敖之丧。"是为了孟氏，也是为了鲁国的缘故。鲁国对公孙敖的葬礼等同于共仲。声己不肯去看灵柩，只在帷堂外哭泣。襄仲也不想哭泣，惠伯说："丧事，是最后一次对待死者了。即使不能善始，也应该善终啊。史佚曾说过：'兄弟之间应尽力做到完美。救济困乏、祝贺喜庆、慰问灾祸、祭祀恭敬、丧事悲哀，感情虽然不一样，也不要断绝了他们的友爱，这是对待亲人的道理。'你不要失去为人之道，埋怨别人什么呢？"襄仲听了很高兴，带领众兄弟一起去哭灵。

他年[1]，其二子来[2]，孟献子爱之[3]，闻于国[4]。或谮之[5]，

曰：“将杀子。”献子以告季文子。二子曰：“夫子以爱我闻[6]，我以将杀子闻，不亦远于礼乎？远礼不如死[7]。”一人门于句鼆，一人门于戾丘，皆死[8]。

【注释】

[1]他年：此后若干年。

[2]二子：穆伯生于莒之二子。

[3]孟献子：文伯之子仲孙蔑，当时年少。

[4]闻于国：指国内人都知道他爱二子。闻，闻名。

[5]谮（zèn）之：向孟献子诬告二子。

[6]夫子：指孟献子。孟献子论辈分是二子之侄，但为孟氏嫡嗣，且继承卿位，可能其年龄也长于二子，故二子称之为“夫子”。

[7]远礼不如死：二子宁可受屈而死。

[8]一人门于句鼆（gōu měng），一人门于戾丘，皆死：句鼆、戾丘，均鲁邑。二子一人在句鼆守门，一人在戾丘守门，都战死。以上都是后事。

【译文】

过了几年，穆伯的两个儿子回来了，孟献子很喜欢他们，国内人都知道。有的人就向孟献子诬告他们，说：“二人将杀你。”孟献子把这话告诉季文子。这二人说：“孟孙他老人家以喜欢我们而闻名，而我们以

打算杀死他而出名，这不是远离礼义了吗？离开了礼义之道还不如去死。”后来一人在句鼆守门，一人在戾丘守门，都战死。

15.5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非礼也。日有食之，天子不举[1]，伐鼓于社[2]；诸侯用币于社[3]，伐鼓于朝，以昭事神、训民、事君[4]，示有等威[5]，古之道也[6]。

【注释】

[1]不举：撤除丰盛的食品，且不奏乐。

[2]伐鼓：击鼓。

[3]币：玉帛。用玉帛祭祀土地神。

[4]昭：表明。训：教训。

[5]等威：威仪有一定的等级。

[6]古之道也：以上解释“非礼”。“鼓、用牲于社”，乃用天子之礼，故曰“非礼”。

【译文】

六月初一，发生日食，击鼓，在土地神庙用牺牲祭祀，这不合于礼制。发生日食，天子减膳撤乐，在土地神庙击鼓；诸侯在土地神庙用玉帛祭祀，在朝廷上击鼓，以表明敬奉神灵、教导百姓、事奉国君，表示威仪有不同的等级，这是自古以来的制度。

15.6　齐人许单伯请而赦之[1]，使来致命[2]。书曰：“单伯至自齐。”贵之也。

【注释】

[1]齐人许单伯请而赦之：上年《传》“单伯如齐请子叔姬”，齐人执之。

[2]使来致命：齐释放了单伯，让他来鲁国传达愿意送回子叔姬的命令。

【译文】

齐人答应了单伯的请求而释放了他，并让他到鲁国传达命令。《春秋》记载“单伯至自齐”，是表示尊重他。

15.7　新城之盟，蔡人不与[1]。晋郤缺以上军、下军伐蔡，曰：“君弱[2]，不可以怠[3]。”戊申，入蔡，以城下之盟而还。凡胜国，曰灭之[4]；获大城焉，曰入之[5]。

【注释】

[1]不与：不参与会盟，亦即表示不服。去年新城之盟，原从楚的陈、郑、宋诸国都参加。

[2]君弱：指晋灵公尚年少。

[3]怠：懈怠。

[4]凡胜国，曰灭之：战胜一个国家，断绝其社稷祭祀，占有其土地，就叫灭。胜国，战胜一个国家。

[5]获大城焉，曰入之：得到大城邑，入可占有其地，也有不占有其地。郤缺入蔡，不占有其地。

【译文】

新城的盟会，蔡国不参加。晋国郤缺就率领上军和下军攻打蔡国，说："不要因为国君年少，就懈怠了。"六月初八，进入蔡国，订立了城下之盟然后返回。凡是战胜一个国家，叫作"灭"；得到大城市，叫作"入"。

15.8　秋，齐人侵我西鄙，故季文子告于晋。

【译文】

秋，齐人侵入我国西部边境，所以季文子去向晋国报告。

15.9　冬十一月，晋侯、宋公、卫侯、蔡侯、陈侯、郑伯、许男、曹伯盟于扈[1]，寻新城之盟，且谋伐齐也[2]。齐人赂晋侯，故不克而还。于是有齐难[3]，是以公不会[4]。书曰"诸侯盟于扈"[5]，无能为故也。凡诸侯会，公不与，不书，讳君恶也[6]。与而不书，后也。

【注释】

[1]晋侯、宋公、卫侯、蔡侯、陈侯、郑伯、许男、曹伯盟于扈：

按，阮刻本无“陈侯”二字，陈侯参加了盟会，应补上。

[2]谋伐齐：因齐侵鲁，且曾执王使单伯，所以诸侯商量伐齐。

[3]有齐难：即下文“侵我西鄙”。

[4]公不会：因齐国入侵，文公未能参加扈之盟。

[5]书曰“诸侯盟于扈”：因晋侯受贿，不克而还，所以《经》文只记“诸侯”二字，而不列各国。

[6]讳君恶：隐瞒国君的过失。

【译文】

冬十一月，晋灵公、宋昭公、卫成公、蔡庄公、陈灵公、郑穆公、许昭公、曹文公在扈地会盟，重温新城之盟，并且商量攻打齐国之事。齐人贿赂晋灵公，所以没有开战就撤兵回去了。此时鲁国有齐人之难，所以文公没有参加会盟。《春秋》只记载“诸侯盟于扈”，是因为没能伐成齐国的缘故。凡诸侯盟会，鲁公不参加，就不加以记载，是为了隐瞒国君的过失。参加了而不加以记载，是由于晚到了。

15.10　齐人来归子叔姬，王故也。

【译文】

齐人送子叔姬回来，是因为有天子的命令。

15.11　齐侯侵我西鄙，谓诸侯不能也[1]。遂伐曹，入其郛，讨其来朝

也[2]。季文子曰："齐侯其不免乎[3]？己则无礼[4]，而讨于有礼者，曰：'女何故行礼[5]！'礼以顺天，天之道也。己则反天[6]，而又以讨人，难以免矣。《诗》曰：'胡不相畏，不畏于天[7]？'君子之不虐幼贱，畏于天也。在《周颂》曰：'畏天之威，于时保之[8]。'不畏于天，将何能保？以乱取国[9]，奉礼以守，犹惧不终。多行无礼，弗能在矣[10]！"

【注释】

[1]不能：指诸侯不能伐齐救鲁。

[2]讨其来朝：讨伐曹国夏天朝见鲁国。

[3]不免：不免于难。文公十八年齐懿公被杀，此为预言。

[4]无礼：指齐扣留单伯，又侵鲁、曹。

[5]女何故行礼：此句是模拟齐侯的口吻。曹国朝鲁是行礼。

[6]反天：反礼。

[7]胡不相畏？不畏于天：引《诗》见《诗经·小雅·雨无正》，意谓为何不互相畏惧？因为不畏惧上天。

[8]畏天之威，于时保之：引《诗》见《诗经·周颂·我将》，意谓敬畏上天的威命，就能保有福禄。

[9]以乱取国：齐懿公本是杀太子舍自立的，是乱。

[10]在：指善终。

【译文】

齐懿公入侵我国西部边境，认为诸侯不能救援。于是攻打曹国，进入它的外城，以讨伐它夏天曾来我国朝见。季文子说：“齐侯将不免于灾难了吧？自己本来无礼，而要讨伐有礼之人，还说：‘你为何要遵循礼啊？’行礼顺从上天，这是上天的常道。自己已经违反上天之礼了，而又要讨伐别人，灾难是免不了的了。《诗》中说：‘为何不互相畏惧呢？因为不畏惧上天！’君子不虐待幼小和卑贱之人，就是由于敬畏上天。在《周颂》里说：‘敬畏上天的威命，就能保有福禄。’上天都不敬畏，有什么能保住？凭着动乱夺取了君位，就要尊奉礼来守住君位，如此还怕不得善终呢。多做非礼的事情，必不得善终了。”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1]，季孙行父会齐侯于阳谷[2]，齐侯弗及盟[3]。

16.2　夏五月，公四不视朔[4]。

16.3　六月戊辰[5]，公子遂及齐侯盟于郪丘[6]。

16.4　秋八月辛未[7]，夫人姜氏薨[8]。

16.5　毁泉台[9]。

16.6　楚人、秦人、巴人灭庸[10]。

16.7　冬十有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11]。

【注释】

[1]十有六年：鲁文公十六年当周匡王二年，前611。

[2]阳谷：齐地，在今山东阳谷北。

[3]弗及盟：指季文子会齐懿公，是欲与齐讲和，但齐懿公不肯结盟。

[4]视朔：诸侯每月初一以一只羊祭告太庙，叫告朔；告朔后，处理一个月的政事叫视朔。

[5]戊辰：初四。

[6]郪（qī）丘：齐地，在今山东东阿。或曰在今山东临淄附近。

[7]辛未：初八。

[8]姜氏：声姜，鲁僖公夫人，文公母亲。

[9]泉台：即郎台。郎为鲁国南郊之邑。庄公三十一年《经》文有“筑台于郎”的记载。

[10]巴：姬姓国，在今湖北襄樊附近。庸：属楚的小国，在湖北竹山东。

[11]杵臼：宋昭公。

【译文】

鲁文公十六年春，季孙行父在阳谷与齐懿公会见，齐懿公不肯结盟。

夏五月，鲁文公四次在初一不理朝政。

六月初四，公子遂和齐懿公在郪丘结盟。

秋八月初八，夫人姜氏去世。

拆毁泉台。

楚人、秦人、巴人联合灭了庸。

冬十一月，宋人杀了它的国君杵臼。

【传】

16.1　十六年春王正月，及齐平[1]。公有疾，使季文子会齐侯于阳谷。请盟，齐侯不肯，曰：“请俟君间[2]。”

【注释】

[1]及齐平：和齐国讲和。

[2]请俟君间：齐懿公认为与大夫盟有失体统，因此推辞说等文公病好后再结盟。俟，等待。间，病愈。

【译文】

十六年春周历正月，和齐国讲和。文公有病，派季文子和齐懿公在阳谷会见，并请求结盟。齐懿公不愿意，回答说：“请等贵君病好吧。”

16.2　夏五月，公四不视朔，疾也。公使襄仲纳赂于齐侯[1]，故盟于郪丘。

【注释】

[1]纳赂于齐侯：正月齐懿公不肯与季文子结盟，文公派襄仲送财礼后才肯结盟。

【译文】

夏五月，文公四次不视朔理朝政，是因为生病。文公派襄仲送财礼给齐懿公，所以才在郪丘结盟。

16.3　有蛇自泉宫出[1]，入于国[2]，如先君之数[3]。秋八月辛未，声姜薨。毁泉台[4]。

【注释】

[1]泉宫：即泉台。

[2]入于国：进入国都曲阜。

[3]如先君之数：据《史记·鲁世家》记载，鲁国自伯禽至僖公共十七君，进入国都的蛇有十七条，因此说“如先君之数”。

[4]毁泉台：鲁人认为蛇妖从泉宫出来，声姜就死了，因此要拆毁泉台。

【译文】

有蛇从泉宫里出来，又进入国都，正和鲁国去世的先君数一样。秋八月初八，声姜去世。鲁人拆毁了泉台。

16.4　楚大饥，戎伐其西南[1]，至于阜山[2]，师于大林[3]。又伐其东南，至于阳丘[4]，以侵訾枝[5]。庸人帅群蛮以叛楚[6]。麇人率百濮聚于选[7]，将伐楚。于是申、息之北门不启[8]。

【注释】

[1]戎：散处于楚国山区的戎人。

[2]阜山：楚邑，在今湖北房县南。

[3]师：驻军。大林：楚邑，在今湖北荆门西北。

[4]阳丘：亦楚邑，今地不详。

[5]訾枝：楚邑，在今湖北枝江。

[6]群蛮：当时散处在楚国西南的少数民族。

[7]麇：国名，在今湖北十堰郧阳区。百濮：散居在楚西南的濮人。濮人部族多，散居各处，因称百濮。选：楚地，在今湖北枝江。

[8]申、息之北门不启：申、息，二地均在今河南南阳，为楚北境防备中原诸国的重镇。西南诸少数民族叛乱，楚抽调军队南防，因此北门不敢开启，以防中原诸侯。

【译文】

楚国闹大饥荒，戎人攻打它的西南部，一直到达阜山，军队驻扎在大林。又攻打它的东南，到达阳丘，以便进攻訾枝。庸国人率领蛮人各部背叛楚国。麇国人率百濮人聚集在选地，准备攻打楚国。这时，楚国申、息两地的北门都不敢开启。

楚人谋徙于阪高[1]。蒍贾曰[2]：“不可。我能往，寇亦能往。不如伐

庸。夫麇与百濮，谓我饥不能师[3]，故伐我也。若我出师，必惧而归。百濮离居[4]，将各走其邑，谁暇谋人[5]？”乃出师。旬有五日，百濮乃罢。

【注释】

[1]徙于阪高：楚人商量迁都到阪高。阪高，在今湖北当阳东北之长阪。

[2]蒍贾：字伯嬴，孙叔敖的父亲。

[3]饥不能师：因饥荒不能出兵。

[4]离居：即散居。

[5]谁暇谋人：蒍贾认为，楚如果伐庸，百濮各自逃散，不再会想去攻打别人。

【译文】

楚国人商量着要把国都迁徙到阪高去。蒍贾说：“不可以。我能去，敌人也能去，不如去攻打庸国。那个麇国和百濮以为我们闹饥荒不能出兵，所以敢于攻打我们。如果我们出兵，必定害怕而撤兵回去。百濮族分散居住，必将各自跑回自己的地方，谁还有时间去算计别人呢？”楚国于是出兵。十五日之后，百濮果然罢兵回去。

自庐以往，振廪同食[1]。次于句澨[2]。使庐戢黎侵庸，及庸方城[3]。庸人逐之，囚子扬窗[4]。三宿而逸[5]，曰：“庸师众，群蛮聚焉，不

如复大师[6]，且起王卒[7]，合而后进。”师叔曰[8]：“不可。姑又与之遇以骄之[9]。彼骄我怒[10]，而后可克，先君蚡冒所以服陉隰也[11]。”又与之遇，七遇皆北[12]，唯裨、𠈰、鱼人实逐之[13]。

【注释】

[1]自庐以往，振廪同食：楚军从郢都出发伐庸，必经过庐。到庐之前，尚自带军粮，到庐之后，便打开当地粮仓让将士一起食用。庐，楚邑，在今湖北南漳东。振，散发。廪，粮仓。

[2]句澨（shì）：在今湖北均县西。

[3]方城：此为庸方城，在今湖北竹山东，与楚之方城不是同一地。

[4]子扬窗：庐戢梨的部属。字子扬，名窗。

[5]逸：子扬窗逃回。

[6]复大师：再发大兵。

[7]王卒：楚王的直属部队。

[8]师叔：楚大夫潘尪。

[9]姑又与之遇以骄之：意为以原先的部队再接战，以麻痹敌人。

[10]怒：士气奋发。

[11]蚡（fén）冒：楚武王之兄，楚国第十六君。谥为“厉王”。陉隰：顾栋高《春秋大事表》云：“荆州府以东多山溪之险，因

名。”

[12]七遇皆北：楚军伪装败走。北，败。

[13]唯裨（pí）、鯈、鱼人实逐之：意为庸人轻敌，只用少数部队追击楚军。裨、鯈、鱼，皆群蛮部落。

【译文】

楚军从庐地出兵后，每到一地便打开粮仓让将士一起食用。楚军驻扎在句澨。派庐戢梨入侵庸，到达庸的方城。庸人追逐楚军，囚禁了子扬窗。过了三个晚上，子扬窗逃回来，说：“庸人军队众多，蛮人各部族都聚集在那里，不如再发动大部队，同时出动君王的直属部队，会合以后再进攻。”师叔说：“不可以。姑且用原先的军队再接战，以麻痹敌人使他们骄傲。敌人骄傲我军士气奋发，才可以战胜敌人，先王蚡冒曾经用此计战胜陉隰之敌。”楚军又和庸蛮接战，交战七次，楚军都佯装败走，庸蛮人中只有裨、鯈、鱼人追击楚军。

庸人曰：“楚不足与战矣。”遂不设备[1]。楚子乘驲[2]，会师于临品[3]，分为二队，子越自石溪，子贝自仞以伐庸[4]。秦人、巴人从楚师，群蛮从楚子盟[5]。遂灭庸。

【注释】

[1]遂不设备：楚军佯败，庸人轻敌，果然中计，不再设防。

[2]驲（rì）：驿站用的专车。

[3]临品：在今湖北均县。

[4]子越：斗椒。子贝：楚大夫。石溪、仞：二地都在均县。

[5]群蛮从楚子盟：群蛮见楚军强大，脱离庸人与楚结盟。

【译文】

庸人说：“楚人不足以一战了。”于是不设防备。楚庄王乘驿站的专车，和其他楚军在临品会师，并将军队分为二支，子越从石溪，子贝从仞地同时进攻庸人。秦军、巴军跟随着楚军，蛮人各部都和楚王结盟。楚人于是灭了庸。

16.5　宋公子鲍礼于国人[1]，宋饥，竭其粟而贷之[2]。年自七十以上，无不馈诒也[3]，时加羞珍异[4]。无日不数于六卿之门[5]。国之材人[6]，无不事也；亲自桓以下，无不恤也[7]。公子鲍美而艳，襄夫人欲通之[8]，而不可，乃助之施[9]。昭公无道，国人奉公子鲍以因夫人[10]。

【注释】

[1]公子鲍：宋昭公庶弟。

[2]贷：施舍。

[3]馈诒（yí）：赠送。

[4]羞：进送。珍异：珍贵食品。

[5]无日不数（shuò）于六卿之门：指频繁进出于六卿之门。数，屡

次。

[6]材人：有才干的人。

[7]亲自桓以下，无不恤下：亲，亲属。桓，宋桓公。恤，体恤，周济。

[8]襄夫人：宋襄公夫人，周襄王姊。

[9]乃助之施：阮刻本作“夫人助之施”。

[10]因：依附。

【译文】

宋国的公子鲍礼遇国人，宋国有饥荒，他竭尽自己的全部粮食施舍给国人。年纪在七十以上的人，没有不赠送的，还不时地进送珍贵食品。他没有一天不奔走于六卿之门。国内有才能的人，他没有不事奉的；亲属中自桓公子孙以下，他都加以周济。公子鲍英俊而且艳丽，襄夫人想和他私通，公子鲍不肯，襄夫人就帮他施舍。宋昭公无道，国人尊奉公子鲍以依附襄夫人。

于是华元为右师[1]，公孙友为左师，华耦为司马，鳞鱹为司徒，荡意诸为司城[2]，公子朝为司寇。初，司城荡卒[3]，公孙寿辞司城[4]，请使意诸为之[5]。既而告人曰：“君无道，吾官近[6]，惧及焉[7]。弃官，则族无所庇。子，身之贰也[8]，姑纾死焉[9]。虽亡子，犹不亡族。”

【注释】

[1]华元：华督曾孙。

[2]荡意诸：荡意诸于文公八年逃奔鲁国，十一年回国复位。

[3]司城荡：文公七年，公子荡为司城，称司城荡。

[4]公孙寿辞司城：公孙寿，荡之子。父死，本子承其位，但公孙寿辞去司城之职。

[5]意诸：即荡意诸，公孙寿之子。

[6]官近：官位接近国君。

[7]及：祸患加身。

[8]身：我，自己。

[9]纾死：缓死。儿子继官位，有罪也是处死儿子，自己则可缓死。

【译文】

此时华元任右师，公孙友任左师，华耦任司马，鳞䲗为司徒，荡意诸为司城，公子朝为司寇。当初，司城荡死了，公孙寿辞去司城之职，请让荡意诸担任。后来他告诉人说：“国君无道，我的官职接近国君，害怕灾祸加身。如果弃官不干，那么族人就没有庇护的人了。儿子，是我的代表，有罪有他顶替，我则可缓点死去。即使失去了儿子，也不至于家族灭亡。”

既，夫人将使公田孟诸而杀之[1]。公知之，尽以宝行。荡意诸曰：“盍适诸侯[2]？”公曰：“不能其大夫至于君祖母以及国人[3]，诸侯谁

纳我？且既为人君，而又为人臣[4]，不如死。”尽以其宝赐左右以使行[5]。夫人使谓司城去公[6]，对曰：“臣之而逃其难，若后君何[7]？”

【注释】

[1]夫人将使公田孟诸而杀之：昭公对襄夫人无礼，文公八年，襄夫人已使人杀昭公之党数人。此时又欲杀昭公。夫人，即襄公夫人。公，宋昭公。孟诸，宋国的沼泽地。

[2]盍适诸侯：荡意诸劝昭公逃奔其他诸侯国。盍，何不。

[3]不能：不得，得不到支持。君祖母：昭公是襄公之孙，称襄公夫人为君祖母。

[4]又为人臣：逃亡诸侯，是做别人的臣子。

[5]使行：让左右离开。

[6]去公：劝荡意诸离开昭公。

[7]若后君何：怎么侍奉以后的国君。其实荡意诸本昭公之党，不愿意背叛昭公。

【译文】

不久，襄夫人准备让昭公去孟诸打猎并趁机杀他。昭公知道了，带着全部珍宝出走。荡意诸说：“为何不逃奔其他诸侯国呢？”昭公说：“我不能得到国内大夫以至君祖母和国人的信任，诸侯谁愿意接纳我啊？而且，既然做了国君，又去做人家的臣子，还不如死。”昭公把

他所带的全部珍宝分赐给左右随从，让他们离开。襄夫人派人去告诉司城要他离开昭公。司城回答说：“我既然做他的臣子又在有灾难的时候离开他，怎么侍奉以后的国君？”

冬十一月甲寅[1]，宋昭公将田孟诸，未至，夫人王姬使帅甸攻而杀之[2]。荡意诸死之[3]。书曰：“宋人弑其君杵臼。”君无道也[4]。文公即位[5]，使母弟须为司城[6]。华耦卒，而使荡虺为司马[7]。

【注释】

[1]甲寅：二十二日。

[2]王姬：即宋襄夫人，其为周王姊，故称王姬。帅甸：官名，甸地之帅，即公邑大夫。

[3]死之：为之而死，为宋昭公而死。

[4]君无道：宋昭公无道，所以《春秋》直称其为“君”。

[5]文公：即宋公子鲍。

[6]使母弟须为司城：代荡意诸。母弟须，公子鲍同母弟公子须。

[7]荡虺（huī）：荡意诸之弟。

【译文】

冬十一月二十二日，宋昭公将去孟诸打猎，还没到，夫人王姬就派帅甸进攻昭公并杀了他。荡意诸为此也死了。《春秋》记载说：“宋人

弑其君杵臼。”是因为昭公无道。宋文公即位，派同母弟须任司城。华耦死了，派荡虺做司马。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1]，晋人、卫人、陈人、郑人伐宋。

17.2　夏四月癸亥[2]，葬我小君声姜[3]。

17.3　齐侯伐我西鄙。六月癸未[4]，公及齐侯盟于谷[5]。

17.4　诸侯会于扈[6]。

17.5　秋，公至自谷[7]。

17.6　冬，公子遂如齐[8]。

【注释】

[1]十有七年：鲁文公十七年当周匡王三年，前610。

[2]癸亥：初四。

[3]小君：诸侯之妻。声姜上年死去。

[4]癸未：二十五日。

[5]谷：齐地，在今山东东阿。

[6]扈：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

[7]公至自谷：鲁文公与齐结盟后回国。

[8]公子遂如齐：公子遂到齐国拜谢谷之盟。

【译文】

鲁文公十七年春，晋人、卫人、陈人、郑人攻打宋国。

夏四月初四，安葬小君声姜。

齐懿公攻打我国西部边境。六月二十五日，文公和齐懿公在谷地会盟。

诸侯在扈地会见。

秋，文公从谷地回国。

冬，公子遂到齐国去。

【传】

17.1 十七年春，晋荀林父、卫孔达、陈公孙宁、郑石楚伐宋，讨曰："何故弑君[1]！"犹立文公而还[2]。卿不书，失其所也[3]。

【注释】

[1]何故弑君：诸侯是以弑君之罪讨伐宋国，故有此问。

[2]犹立文公：说“犹立”，其实诸侯之师到宋，文公君位已定，无法改变了，诸侯只好退师。

[3]失其所：处置失当。所，处所。诸侯之师本以弑君罪讨宋，却无功而返，是失其所。因此《春秋》只记某人，不记卿的名字。

【译文】

文公十七年春，晋荀林父、卫孔达、陈公孙宁、郑石楚攻打宋国，讨伐它说：“为什么杀了你们的国君！”还是立了文公然后回国。《春秋》不记载卿的名字，是因为认为他们处置失当。

17.2　夏四月癸亥，葬声姜。有齐难，是以缓[1]。

【注释】

[1]是以缓：依礼，诸侯五月而葬。声姜死于上年八月，已有九个月了，因为齐国入侵，是以推迟。

【译文】

夏四月初四，安葬声姜。因为有齐国入侵之难，所以推迟了。

17.3　齐侯伐我北鄙[1]，襄仲请盟。六月，盟于谷[2]。

【注释】

[1]北鄙：《经》文说“伐我西鄙”，此说北鄙。应该是此年齐国有二

次侵鲁，一在西鄙，一在北鄙。《经》《传》各记一次。

[2]盟于谷：鲁先派襄仲往齐国求和，然后齐、鲁二君在谷结盟。

【译文】

齐懿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襄仲请求结盟。六月，在谷地结盟。

17.4　晋侯蒐于黄父[1]，遂复合诸侯于扈，平宋也[2]。公不与会[3]，齐难故也。书曰“诸侯”，无功也[4]。

【注释】

[1]黄父：地名，一名黑壤，在今山西翼城东北。

[2]平宋：晋灵公趁在黄父阅兵的机会会合诸侯，准备与宋国和解。

[3]公：鲁文公。

[4]无功：平宋没有成功，因此《经》文只记下“诸侯”二字，不记国名，有讥讽其办事无成效之意。

【译文】

晋灵公在黄父阅兵，因此再次在扈地会合诸侯，准备与宋国和解。鲁文公没有参加诸侯的会合，是因为有齐国入侵之难。《春秋》记载为“诸侯”二字，因为平宋没有成功。

于是晋侯不见郑伯，以为贰于楚也。郑子家使执讯而与之书[1]，以

告赵宣子，曰：

【注释】

[1]子家：郑国同姓公族，即公子归生，字子家，时为大夫。执讯：官名，掌与各国通讯、问候之事。

【译文】

当时晋灵公在扈地与宋、卫等诸侯国君会盟时，不肯会见郑穆公，认为他亲附于楚国。郑国子家派执讯之官去晋国，并给他一封信，以向赵宣子解释。信中说：

“寡君即位三年[1]，召蔡侯而与之事君[2]。九月，蔡侯入于敝邑以行[3]。敝邑以侯宣多之难[4]，寡君是以不得与蔡侯偕。十一月，克减侯宣多[5]，而随蔡侯以朝于执事。十二年六月[6]，归生佐寡君之嫡夷[7]，以请陈侯于楚[8]，而朝诸君。十四年七月，寡君又朝以蒇陈事[9]。十五年五月，陈侯自敝邑往朝于君[10]。往年正月，烛之武往，朝夷也[11]。八月，寡君又往朝。以陈、蔡之密迩于楚[12]，而不敢贰焉，则敝邑之故也。虽敝邑之事君，何以不免[13]？在位之中，一朝于襄[14]，而再见于君[15]。夷与孤之二三臣相及于绛[16]。虽我小国，则蔑以过之矣[17]。今大国曰：‘尔未逞吾志[18]。’敝邑有亡，无以加焉[19]。古人有言曰：‘畏首畏尾，身其余几。’又曰：‘鹿死不择音[20]。’小国之事大国也，德，则其人也；不德，则其鹿也[21]，铤而走险[22]，急何能择？命之罔极[23]，亦知亡矣。将悉敝赋以待于鯈[24]。唯执事命之。文公二年

六月壬申[25]，朝于齐。四年二月壬戌[26]，为齐侵蔡，亦获成于楚[27]。居大国之间，而从于强令[28]，岂其罪也？大国若弗图，无所逃命[29]。”

【注释】

[1]寡君即位三年：郑穆公在鲁僖公三十三年即位，第三年当在鲁文公二年。寡君，指郑穆公。

[2]蔡侯：此指蔡庄公。君：此指晋襄公，晋文公之子。

[3]行：朝晋。

[4]侯宣多之难：侯宣多为郑大夫，曾拥立郑穆公为君，后恃功专权而作乱。

[5]克：平。减：绝，灭。

[6]十二年：指郑穆公十二年，即鲁文公十一年。

[7]嫡：嫡子，正妻所生之子，此指太子。夷：郑穆公太子灵公，名夷。

[8]请陈侯于楚：陈侯欲见晋君，又怕引起楚王的憎恨，故归生和太子夷替他向楚国请求。陈侯，此指陈共公。

[9]蒇（chǎn）陈事：完成陈国归服晋国之事。蒇，完成。

[10]陈侯：此指陈灵公，陈共公之子。

[11]烛之武往，朝夷也：烛之武去晋国，是为了让太子夷朝晋。朝

夷，使夷朝。

[12]密迩：紧挨着。

[13]不免：不免有罪，指受晋国责难。

[14]一朝于襄：指上文所说郑穆公即位第三年的十一月朝晋襄公。

[15]再见于君：两次朝见晋灵公。

[16]孤：郑穆公。二三臣：指子家及烛之武等人。绛：晋都，在今山西曲沃西南。

[17]虽我小国，则蔑以过之矣：以郑之小国，这样事晋，已达到顶点了。虽，唯。蔑，无。

[18]未逞吾志：未能满足我的愿望。

[19]敝邑有亡，无以加焉：此二句意为郑国已竭尽全力了，晋国还要有所诛求，只有等待灭亡，无法再做什么了。

[20]音：通“荫”。庇护地。

[21]德，则其人也；不德，则其鹿也：意为大国如以德相待，则小国将像人一样恭顺；否则，就会像鹿一样，“死不择音”，铤而走险。

[22]铤：疾走的样子。

[23]罔极：无准则。极，准则。

[24]悉敝赋以待于儵（chóu）：意即在晋郑边境集结军队准备与晋一战。赋，兵赋，指军队。古时按田赋（田亩税）出兵卒车马，故军队亦称“赋”。儵，地名，在晋郑交界处。

[25]文公二年：指郑文公二年，当鲁庄公二十三年。文公，此指郑文公。六月壬申：六月二十日。

[26]四年：郑文公四年，当鲁庄公二十五年。二月壬戌：此年二月无壬戌，此为二月某日。

[27]为齐侵蔡，亦获成于楚：蔡为楚之属国，郑侵蔡，楚却与郑和解，子家引此事，意在说明楚之胸怀宽广，以见晋之心胸狭窄，对郑屡加猜疑。获成，讲和。

[28]强令：大国以压力施加的命令。

[29]无所逃命：无处可逃。言外之意是郑国只好严阵以待了。

【译文】

“寡君即位三年，就召请蔡侯约他一同事奉贵国国君。九月，蔡侯来到敝国，并且前往贵国。敝国因为侯宣多作乱，故而敝国国君无法与蔡侯同行。十一月，灭掉侯宣多后，就紧随蔡侯之后向贵国方面朝觐。十二年六月，公子归生辅佐敝国国君的嫡太子夷，为陈侯朝晋一事向楚国请求。十四年七月，敝国国君又朝见贵国国君，以促成陈侯朝晋一事。十五年五月，陈侯自敝国前往朝见贵国国君。去年正月，烛之武为太子夷朝晋一事而前往贵国。八月，敝国国君又前去朝见。陈、蔡邻近于楚却不敢分心倾向于楚，这都是敝国影响的缘故。虽然敝国如此事奉贵国君，可为何还是不能免于灾祸呢？敝国国君在位期间，一次朝见贵

国先君襄公，两次朝见贵国当今国君。太子夷和敝国国君的一些臣子都相继到过绛都。虽然我们是小国，但事晋之诚心没有一国能超过。现在大国说：‘你们还没有满足我们的意愿。’这样，敝国只有等待灭亡了，无法再增加什么来事奉贵国了。古人曾说：‘畏首畏尾，身上还剩多少是不怕的？’又说：‘鹿将死时是不会选择庇护地的好坏的。’小国事奉大国，大国以德待之，小国就会像人一样恭顺；不以德待之，小国就会像鹿一样，狂奔赴险，情况危急，还谈什么选择。贵国的命令没有准则，我们也知道就要亡国了。我们将出动敝国的所有军队，在鯈地等待，就等贵国的办事人员下命令。文公于二年六月二十日，到齐国朝见齐国国君。四年二月壬戌日，为齐国攻打蔡国，但也和楚国达成和解。小国夹于大国之间，要屈从于强国的命令，难道这是小国的罪过吗？大国若不考虑小国的处境，那么小国也就无法逃避大国的命令了。”

晋巩朔行成于郑[1]，赵穿、公婿池为质焉[2]。

【注释】

[1]巩朔：晋大夫，又叫士庄伯，巩伯。行成：求和。

[2]公婿池：人名，复姓公婿，名池。

【译文】

晋国的巩朔前往郑国讲和，赵穿、公婿池留在郑国做人质。

17.5　秋，周甘歜败戎于邥垂[1]，乘其饮酒也。

【注释】

[1]甘歜（chù）：周王子带的后裔。邥（shěn）垂：地名，在今河南洛阳南。

【译文】

秋，周的甘歜在邥垂打败戎人，是乘他们喝酒不设防而打败的。

17.6　冬十月，郑大子夷、石楚为质于晋[1]。

【注释】

[1]郑大子夷、石楚为质于晋：郑、晋二国交换人质。

【译文】

冬十月，郑国的太子夷、石楚到晋国做人质。

17.7　襄仲如齐，拜谷之盟。复曰[1]：“臣闻齐人将食鲁之麦[2]。以臣观之，将不能[3]。齐君之语偷[4]。臧文仲有言曰[5]：‘民主偷，必死[6]。’”

【注释】

[1]复曰：回报鲁文公。

[2]食鲁之麦：指将伐鲁。

[3]将：殆，恐怕。

[4]语偷：指说话草率。偷，苟且。

[5]文仲：臧孙辰的谥号。

[6]民主偷，必死：按，明年五月，齐懿公被杀。

【译文】

襄仲到齐国去，拜谢谷地之盟。他回报鲁文公说：“臣下听说齐国人打算来鲁国吃鲁国的麦子。但在臣下看来，恐怕不能。齐国国君说话草率。臧文仲说过：‘百姓的主人草率而无远虑，必死无疑。”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二月丁丑[1]，公薨于台下[2]。

18.2　秦伯罃卒[3]。

18.3　夏五月戊戌[4]，齐人弑其君商人[5]。

18.4　六月癸酉[6]，葬我君文公。

18.5　秋，公子遂、叔孙得臣如齐[7]。

18.6　冬十月，子卒[8]。

18.7　夫人姜氏归于齐[9]。

18.8　季孙行父如齐。

18.9　莒弑其君庶其[10]。

【注释】

[1]十有八年：鲁文公十八年当周匡王四年，前609。丁丑：二十三日。

[2]台：鲁宫中之台。

[3]秦伯䓨：秦康公。

[4]戊戌：十五日。

[5]商人：齐懿公。

[6]癸酉：二十一日。

[7]公子遂：襄仲。叔孙得臣：庄叔。

[8]子：文公太子恶。

[9]姜氏：即文公四年的出姜，文公夫人，太子恶母亲。

[10]庶其：莒纪公名。

【译文】

鲁文公十八年春周历二月二十三日，鲁文公死于宫中台下。

秦伯䓨死。

夏五月十五日，齐人杀了他的国君商人。

六月二十一日，葬我国君文公。

秋，公子遂、叔孙得臣到齐国去。

冬十月，太子恶被杀死。

夫人姜氏回齐国。

季孙行父前往齐国。

莒人杀了他的国君庶其。

【传】

18.1　十八年春，齐侯戒师期[1]，而有疾。医曰：“不及秋，将死。”公闻之，卜，曰：“尚无及期[2]！”惠伯令龟[3]，卜楚丘占之[4]，曰：“齐侯不及期，非疾也。君亦不闻[5]。令龟有咎[6]。”二月丁丑，公薨。

【注释】

[1]戒师期：发布出兵伐鲁日期的命令。戒，敕令，发布命令。

[2]尚无及期：希望齐侯未到伐鲁的日期便死去。

[3]令龟：命龟，占卜前把所占之事致告龟甲，其实是将所卜之事刻于龟甲上，等待烧灼结果以断吉凶。

[4]卜楚丘：名叫楚丘的占卜官。

[5]君亦不闻：您也听不到齐侯的死讯。暗指文公将死在齐侯之前。

[6]有咎：指令龟的人也有灾祸。暗指惠伯亦将被杀。

【译文】

十八年春，齐懿公发布了出兵攻打鲁国的日期的命令，而后就病

了。医生说：“不到秋天，齐侯将死去。”鲁文公听到这个消息，就占卜，说：“希望他未到秋天伐鲁的时候就死。”惠伯叫人把要占卜的事情刻于龟甲。卜楚丘占卜，说：“齐侯将未到出兵日期就死，但不是因为病。国君也听不到齐侯的死讯。致告龟甲的人也有灾祸。”二月二十三日，鲁文公死。

18.2　齐懿公之为公子也，与邴歜之父争田[1]，弗胜。及即位，乃掘而刖之[2]，而使歜仆[3]。纳阎职之妻[4]，而使职骖乘[5]。夏五月，公游于申池[6]。二人浴于池[7]，歜以扑抶职[8]。职怒。歜曰：“人夺女妻而不怒[9]，一抶女，庸何伤[10]！”职曰：“与刖其父而弗能病者何如[11]？”乃谋弑懿公，纳诸竹中[12]。归，舍爵而行[13]。齐人立公子元[14]。

【注释】

[1]邴歜：齐国大夫。

[2]掘而刖（yuè）：齐懿公即位，邴歜之父已死，齐懿公便掘出其尸体并砍去他的脚。刖，断足。

[3]仆：即“御”，驾车。

[4]阎职：齐大夫。

[5]骖乘，亦即车右，乘车时站于车右边陪乘的人。

[6]申池：齐都南城西门名申门，申池即此门外的护城河。当在今山东淄博西。

[7]二人：指邴歜和阎职。

[8]扑：马鞭。抶（chì）：鞭打。

[9]女：通“汝”。

[10]庸何伤：庸，何。庸、何，同义连用。庸何伤即“何伤”。

[11]弗能病：不敢怨恨。

[12]纳诸竹中：将齐懿公的尸体藏在竹林中。竹中，竹林中。

[13]舍爵：告祭于宗庙。

[14]公子元：商人兄，齐桓公少卫姬所生。

【译文】

齐懿公还是公子的时候，和邴歜的父亲争夺田地，没有得胜。到了即位后，就把邴歜父亲的尸体挖出来并砍断他的脚，同时又让邴歜为他驾车。抢夺了阎职的妻子，而让阎职任骖乘。夏五月的一天，懿公在申池游玩。邴歜、阎职在池里洗澡，邴歜用马鞭鞭打阎职。阎职发怒了。邴歜说：“人家抢夺你的妻子你不发怒，我打了你一下，又有什么妨碍？”阎职反唇相讥说：“那与那个被人家砍了父亲的脚而不敢发怒的人相比又怎样？”于是二人商量杀了懿公，并把尸体扔在竹林里。回去后，二人告祭了宗庙然后逃走。齐人立了公子元。

18.3　六月，葬文公。

【译文】

六月，安葬鲁文公。

18.4　秋，襄仲、庄叔如齐，惠公立故，且拜葬也[1]。

【注释】

[1]拜葬：拜谢齐国来会葬鲁文公。

【译文】

秋，襄仲、庄叔到齐国去，一是为祝贺齐惠公即位，一是为拜谢齐国来会葬鲁文公。

文公二妃[1]，敬嬴生宣公。敬嬴嬖[2]，而私事襄仲[3]。宣公长，而属诸襄仲[4]，襄仲欲立之，叔仲不可[5]。仲见于齐侯而请之[6]。齐侯新立，而欲亲鲁，许之[7]。

【注释】

[1]二妃：长妃出姜，生太子恶和视；次妃敬嬴。

[2]嬖：宠幸。

[3]私事：私自与襄仲勾结。

[4]属：托付。

[5]叔仲不可：宣公非嫡子，所以叔仲不同意。叔仲，惠伯，叔彭生。

[6]请之：请齐国支持立宣公。

[7]许之：太子恶本齐国外甥，但齐惠公为了得到鲁国援助，同意襄仲废太子恶而立宣公。

【译文】

鲁文公有两个妃子，敬嬴生了宣公。敬嬴受宠爱，而且私下与襄仲勾结。宣公长大了，文公把宣公托付给襄仲，襄仲要立宣公为国君，叔仲不同意。襄仲见到齐懿公乘机请齐国支持立宣公。齐惠公新即位，且希望与鲁国亲近，就同意了。

18.5　冬十月，仲杀恶及视，而立宣公。书曰“子卒”，讳之也[1]。

【注释】

[1]书曰“子卒”，讳之也：《春秋》只记“子卒”二字，是为了隐讳事情真相。

【译文】

冬十月，襄仲杀了太子恶和视，立宣公为国君。《春秋》记为“子卒”，是为了隐讳事情真相。

仲以君命召惠伯[1]。其宰公冉务人止之[2]，曰：“入必死。”叔仲

曰："死君命可也。"公冉务人曰："若君命，可死；非君命，何听[3]？"弗听，乃入，杀而埋之马矢之中[4]。公冉务人奉其帑以奔蔡[5]，既而复叔仲氏[6]。

【注释】

[1]以君命：本应太子恶即位，此乃借恶之命。

[2]宰：卿大夫家臣之长。公冉务人：公冉是姓，务人是名。

[3]非君命，何听：务人知道非君命，因此阻止惠伯前往。

[4]马矢：马粪。矢，通"屎"。

[5]帑：家室。

[6]复叔仲氏：不久之后又立了惠伯之子，是为叔仲氏。

【译文】

襄仲以国君之命召见惠伯，惠伯的家臣之长公冉务人劝阻惠伯，说："你进去必定死。"叔仲惠伯说："死于国君的命令，是应该的。"公冉务人说："如果是国君之命，可以死；如果不是，为什么要听从呢？"惠伯不听，于是进去，襄仲杀了惠伯并把尸体埋在马粪中。公冉务人侍奉着惠伯的家室逃奔到蔡国，不久鲁国又立了叔仲氏。

18.6　夫人姜氏归于齐，大归也[1]。将行，哭而过市，曰："天乎！仲为不道[2]，杀適立庶[3]。"市人皆哭，鲁人谓之哀姜[4]。

【注释】

[1]大归：回娘家之后不再返回。恶与视都被杀，出姜不得不大归。

[2]仲为不道：即“襄仲无道”。

[3]杀適立庶：太子恶是嫡子，宣公是庶子。

[4]鲁人谓之哀姜：按，襄仲杀適立庶，此后鲁国公室衰微，三桓（仲孙、叔孙、季孙，皆桓公之族）逐渐强大。

【译文】

夫人姜氏返回齐国，回到娘家后不再回来了。将要离开鲁国的时候，她哭着经过市区，说：“天哪！襄仲无道，杀死嫡子立了庶子！”街上的人都跟着她哭，鲁国人称她为哀姜。

18.7　莒纪公生大子仆，又生季佗[1]，爱季佗而黜仆[2]，且多行无礼于国。仆因国人以弑纪公，以其宝玉来奔，纳诸宣公[3]。公命与之邑，曰：“今日必授！”季文子使司寇出诸竟[4]，曰：“今日必达[5]！”公问其故。季文子使大史克对曰[6]：

【注释】

[1]季佗：莒渠丘公。

[2]黜：废弃。

[3]纳诸宣公：指宣公收留了他。

[4]出诸竟：把太子仆赶出鲁国国境。竟，通“境”。

[5]必达：彻底执行。达，实现。

[6]大史克：鲁太史，名克。

【译文】

莒纪公生太子仆，又生了季佗。他喜欢季佗而废黜了太子仆，在国内又干了许多不合礼义的事情。太子仆依靠莒国人杀了莒纪公，并带着他的宝玉逃奔来鲁国，鲁宣公收留了他。宣公还命令送给他食邑，说：“今天就得给他！”季文子派司寇把太子仆赶出国境，说：“今天一定要执行赶走他！”宣公问他什么缘故，季文子派太史克回答说：

“先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礼，行父奉以周旋[1]，弗敢失队[2]。曰：‘见有礼于其君者，事之，如孝子之养父母也。见无礼于其君者，诛之，如鹰鹯之逐鸟雀也[3]。’先君周公制《周礼》曰[4]：‘则以观德[5]，德以处事，事以度功[6]，功以食民[7]。’作《誓命》曰[8]：‘毁则为贼，掩贼为藏[9]，窃贿为盗，盗器为奸[10]。主藏之名[11]，赖奸之用[12]，为大凶德，有常无赦[13]。在《九刑》不忘[14]。’行父还观莒仆[15]，莫可则也[16]。孝敬、忠信为吉德，盗贼、藏奸为凶德。夫莒仆，则其孝敬，则弑君父矣；则其忠信，则窃宝玉矣。其人，则盗贼也；其器，则奸兆也[17]。保而利之，则主藏也。以训则昏[18]，民无则焉。不度于善[19]，而皆在于凶德，是以去之。

【注释】

[1]周旋：应对宾客。

[2]失队：失礼。队，同“坠”。

[3]如鹰鹯（zhān）之逐鸟雀：像鹰鹯追逐鸟雀一样诛灭它。鹯，像鹞一样凶猛的鸟。

[4]《周礼》：指周公旦所著书名或篇名，今已亡佚。非今之所传之《周礼》。

[5]则以观德：以礼仪观人之德。则，礼仪。

[6]事以度功：事情用来衡量功劳。

[7]功以食民：功劳用以养育百姓。

[8]《誓命》：亦周公旦所作篇名，已亡佚。

[9]掩贼为藏：窝藏盗贼就是窝藏罪人。

[10]窃贿为盗，盗器为奸：偷一般的财物叫盗，偷盗宝器叫奸。贿，财物。器，宝器。

[11]主藏：窝赃。

[12]赖奸之用：利用奸人的宝器。赖，利，用。

[13]常：常刑。

[14]《九刑》：古刑书，已亡佚。

[15]还观：仔细察看。

[16]则：效法。

[17]奸兆：奸人的赃证。

[18]以训：以此训，以此教育百姓。训，教育。

[19]不度于善：不属于善。度，居，属于。

【译文】

“先大夫臧文仲教导行父我侍奉国君的礼仪，行父我尊奉它以应对宾客，不敢失礼。说：‘看到对他的国君有礼的，侍奉他，如同孝子奉养父母一样。见到对国君无礼的，就像鹰鹯追逐鸟雀一样诛灭他。’先君周公制定《周礼》说：‘礼仪用来观察一个人的德行，德行用来处理事情，事情用来衡量功劳，功劳用来养育百姓。’又作《誓命》说：‘毁弃礼仪就是贼，窝藏贼就是窝藏罪人，偷一般的财物叫盗，偷宝器叫奸。有窝藏之名，又利用奸人的宝器，这是最大的凶德，按照国家规定的刑罚，必不赦免。对于凶德之人的刑罚，都记在《九刑》之中，不能忘记。’行父仔细观察莒太子仆，没有什么可以效法的地方。孝敬、忠信，这是吉祥的德行；盗贼、藏奸，这是凶德。这个莒太子仆，效法他的孝敬，可他是杀君杀父之人；要效法他的忠信，那么他偷窃宝玉来鲁。这个人，他是盗贼；他的宝器，就是赃物。如果保护这个人并且用他的宝器，那就是窝赃。用这个来教育百姓，百姓将迷乱而失去准则。以上这些，都不属于善的行为，反而属于凶德，因此要赶走他。

“昔高阳氏有才子八人[1]，苍舒、隤敳、梼戭、大临、龙降、庭坚、仲容、叔达[2]，齐、圣、广、渊[3]，明、允、笃、诚[4]，天下之民谓之八恺[5]。高辛氏有才子八人[6]，伯奋、仲堪、叔献、季仲、伯虎、

仲熊、叔豹、季狸[7]，忠、肃、共、懿[8]，宣、慈、惠、和[9]，天下之民谓之八元[10]。此十六族也[11]，世济其美[12]，不陨其名。以至于尧，尧不能举[13]。舜臣尧，举八恺，使主后土[14]，以揆百事[15]，莫不时序[16]，地平天成[17]。举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18]，父义、母慈、兄友、弟共、子孝，内平外成[19]。

【注释】

[1]高阳氏：颛顼，传说中的古代部族首领。

[2]苍舒、隤敳（tuí ái）、梼戭（táo yǎn）、大临、尨（páng）降、庭坚、仲容、叔达：此八人乃传说中的人物，事迹已不可考。

[3]齐：中正。圣：通达。广：宽宏。渊：深远。

[4]允：守信。笃：厚道。

[5]恺：和乐。

[6]高辛氏：帝喾，据传是黄帝的曾孙。

[7]伯奋、仲堪、叔献、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伯奋等八人也是传说中人物，事迹不可考。

[8]肃：恭敬。共：勤谨。懿：端美。

[9]宣：周密。惠：仁爱。和：宽和。

[10]元：善。

[11]十六族：此十六人各因有功，赐予氏族，因此称“族”。

[12]济：继承。

[13]不能举：未能举用他们。

[14]主后土：主持管理土地的官职。

[15]揆（kuí）：掌管。

[16]时序：处事顺当。

[17]平、成：平静无事。

[18]布：颁布，宣扬。五教：五种教化，即下文的父义、母慈、兄友、弟共、子孝等五个方面。

[19]内：指中原诸国。外：指夷狄等少数民族。

【译文】

“过去高阳氏有才子八个人，叫苍舒、隤敳、梼戭、大临、龙降、庭坚、仲容、叔达，他们中正、通达、宽宏、深远，明亮、守信、厚道、诚实，天下的百姓称他们为‘八恺’。高辛氏有才子八人，叫伯奋、仲堪、叔献、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他们忠诚、恭敬、勤谨、端美，周密、慈祥、仁爱、宽和，天下百姓叫他们‘八元’。这十六个部族，世世代代继承他们的美德，没有丧失前世的好名声。一直到尧的时候，尧未能举荐他们。舜做尧的臣子的时候，举荐了八恺，让他们担任主持管理土地的官员，以掌管和处理各种事务，他们处理事情没有不顺当的，使得大地和上天都平静无事。举荐了八元，让他们到四方各

国宣扬五种教化，让父亲重道义，母亲有慈爱，兄长知友爱，弟弟懂恭敬，儿子懂孝顺，里里外外都平安无事。

“昔帝鸿氏有不才子[1]，掩义隐贼[2]，好行凶德，丑类恶物[3]，顽嚚不友[4]，是与比周[5]，天下之民谓之浑敦[6]。少皞氏有不才子[7]，毁信废忠，崇饰恶言[8]，靖谮庸回[9]，服谗蒐慝[10]，以诬盛德，天下之民谓之穷奇。颛顼有不才子[11]，不可教训，不知话言[12]，告之则顽[13]，舍之则嚚[14]，傲很明德[15]，以乱天常，天下之民谓之梼杌[16]。此三族也，世济其凶，增其恶名。以至于尧，尧不能去。缙云氏有不才子[17]，贪于饮食，冒于货贿[18]，侵欲崇侈[19]，不可盈厌[20]，聚敛积实，不知纪极[21]，不分孤寡，不恤穷匮[22]，天下之民以比三凶[23]，谓之饕餮[24]。舜臣尧，宾于四门[25]，流四凶族，浑敦、穷奇、梼杌、饕餮，投诸四裔[26]，以御螭魅[27]。是以尧崩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为天子，以其举十六相[28]，去四凶也。故《虞书》数舜之功，曰‘慎徽五典，五典克从’[29]，无违教也。曰‘纳于百揆，百揆时序’[30]，无废事也。曰‘宾于四门，四门穆穆’[31]，无凶人也。

【注释】

[1]帝鸿氏：黄帝。

[2]隐贼：包庇奸贼。

[3]丑类恶物：把恶物引为同类。丑，类。

[4]顽嚚（yín）：愚顽奸诈。

[5]比周：互相勾结。

[6]浑敦：也作“浑沌”。

[7]少皞氏：又作“少昊”，名挚，传说中古代东夷族首领。

[8]崇：饰。

[9]靖谮庸回：据杜预《春秋左传》注与孔《疏》，靖谮，安于谗谮；庸回，信用回邪。

[10]服谗：施行谗言。蒐慝（sōu tè）：与“掩义藏贼”同，隐瞒为恶之人。

[11]颛顼：高阳氏。

[12]话言：善言。

[13]告：开导。

[14]嚚：奸诈。

[15]很：《说文》：“不听从也。”

[16]梼杌（táo wù）：《五帝本纪》集解引贾逵：“梼杌，凶顽无畴匹之貌。”《神异经》解作怪兽。

[17]缙云氏：本黄帝时官名，后以官为氏。

[18]冒：贪。

[19]侵欲崇侈：任性奢侈。

[20]盈厌：满足。

[21]纪极：限度。

[22]穷匮：穷困之人。

[23]三凶：即前所说浑敦、穷奇、梼杌。

[24]饕餮（tāo tiè）：贪婪凶狠之人。贪财为饕，贪食为餮。《吕氏春秋》以为是一种贪食之兽。

[25]宾：依《尚书·舜典》，宾，迎接宾客之意。或谓“宾”同“摈”。

[26]裔：荒远之地。

[27]魑魅（chī mèi）：传说中山泽中的鬼怪。

[28]十六相：即八恺八元。

[29]慎徽五典，五典克从：引文见《尚书·舜典》。徽，美，善，此意为做好。五典，即上文的“五教”。

[30]纳于百揆，百揆时序：引文见《尚书·舜典》。百揆，百事。

[31]宾于四门，四门穆穆：引文见《尚书·舜典》。穆穆，恭敬肃穆。

【译文】

“过去帝鸿氏有不才之子，遮蔽仁义，包庇奸贼，总喜欢干凶德之事，把恶人恶事引为同类，愚顽奸诈，和愚昧奸诈的人勾结在一起，天

下百姓叫他浑敦。少皞氏有不才之子，毁坏信用，废弃忠诚，专说花言巧语，而且听信谗言，任用奸邪，造谣中伤，掩盖罪恶，诬陷有美德的人，天下百姓称之为穷奇。颛顼氏有不才之子，没法教育好他，不懂什么是善言，开导他又愚顽不化，随他去不管他，则奸诈刁恶，傲视美德，搅乱了上天的常道，天下百姓叫他梼杌。这三个部族，世世代代继承他们的凶恶，增加了他们的坏名声。一直到尧的时候，尧没能赶走他们。缙云氏有不才之子，贪图吃喝，贪求财货，任性奢侈，不知满足，他聚敛财物和粮食，没有限度，也不分给鳏寡孤独的人，不周济穷困的人，天下百姓拿他和三凶相比，叫他饕餮。舜做尧的臣子之后，开辟四方的城门，以礼接待宾客，把四凶部族流放出去，把浑敦、穷奇、梼杌、饕餮驱逐到四方边远的地方，让他们去抵御魑魅这些妖怪。所以尧死后而天下团结如一，同心拥戴舜，让舜做天子，因为他举荐了十六相，驱逐了四凶。所以《虞书》历数舜的功劳，说‘谨慎地做好五教，五教就能服从他’，说的是舜没有错误的教导。说‘放之于各种事务之中，各种事务都能顺顺当当’，说的是他没有荒废的事务。说‘开放四方的城门，从四门而来的宾客都恭敬肃穆’，就是说再也没有凶顽的人了。

“舜有大功二十而为天子[1]，今行父虽未获一吉人，去一凶矣。于舜之功，二十之一也，庶几免于戾乎[2]！”

【注释】

[1]大功二十：即举十六相和去四凶。

[2]戾：罪戾，罪过。

【译文】

“舜有二十件大功劳因而当上了天子，现在行父我虽然没有得到一个好人，却除去了一个凶顽之人。相对于舜的功劳来说，二十分之一了，差不多可以免于罪过了。”

18.8　宋武氏之族道昭公子[1]，将奉司城须以作乱[2]。十二月，宋公杀母弟须及昭公子，使戴、庄、桓之族攻武氏于司马子伯之馆[3]。遂出武、穆之族[4]。使公孙师为司城[5]。公子朝卒，使乐吕为司寇[6]，以靖国人。

【注释】

[1]武氏之族：宋武公子孙。道：引导。

[2]司城须：宋文公同母弟。司城为六卿之一。

[3]戴、庄、桓之族：宋戴公、庄公、桓公的族人。司马子伯：华耦。据十六年《传》，此时华耦已卒。馆：客馆。

[4]遂出武、穆之族：穆公之族也参与叛乱，所以也被逐出。

[5]公孙师：庄公之孙。

[6]乐吕：戴公曾孙。

【译文】

宋国武公一族引领着昭公的儿子，准备事奉司城须发动叛乱。十二

月，宋文公杀了同母弟须和昭公的儿子，让戴公、庄公、桓公的族人在司马子伯的客馆攻打武氏等叛乱者。武氏、穆公族人参与叛乱的，一同被赶出国外。派公孙师去任司城。公子朝死了，派乐吕担任司寇，国内的人们终于得到安定。

宣公

【题解】

宣公，鲁国第二十任国君。名倭，一作倭，文公之子，敬嬴所生。前609年文公死，鲁襄仲杀嫡子恶而立庶子倭，于次年即位，在位十八年，前591年死，子黑肱立，是为成公。

宣公年间，晋、楚两国对郑、陈的争夺更加激烈。晋、楚两国不断攻伐郑国、陈国，郑、陈两国只好采取“与其来者可也”的策略，即谁来攻打，就归服谁。宣公八年，楚国灭舒蓼后疆界扩大，与吴、越接壤。此年《左传》第一次记载吴、越二国。

宣公十二年，晋、楚发生邲之战，晋国因内部不和而战败，楚庄王因此称霸。晋国追究战败责任，杀了其大夫先縠。宣公十五年，楚国多次攻打宋国后，宋人与楚国讲和。鲁国也派公孙归父与楚国联系言和。此时楚庄王的势力达到顶峰。

宣公十五年，鲁国“初税亩”，即不问有田者所耕田地面积的大小，也不问有田者为何人，一律按亩向耕作者征收实物税。实行“初税亩”，表明鲁国正式宣布废除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权。这是经济制度的重大改革。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

1.2　公子遂如齐逆女[2]。

1.3　三月，遂以夫人妇姜至自齐[3]。

1.4　夏，季孙行父如齐。

1.5　晋放其大夫胥甲父于卫。

1.6　公会齐侯于平州[4]。

1.7　公子遂如齐[5]。

1.8　六月，齐人取济西田[6]。

1.9　秋，邾子来朝[7]。

1.10　楚子、郑人侵陈，遂侵宋。晋赵盾帅师救陈[8]。宋公、陈侯、卫侯、曹伯会晋师于棐林[9]，伐郑。

1.11　冬，晋赵穿帅师侵崇[10]。

1.12　晋人、宋人伐郑[11]。

【注释】

[1]元年：鲁宣公元年当周匡王五年，前608。

[2]公子遂如齐逆女：公子遂为宣公到齐国迎娶齐女。

[3]遂：公子遂。妇姜：宣公夫人姜氏。

[4]平州：在今山东莱芜西。

[5]公子遂如齐：此次到齐国是拜谢平州之会。

[6]济西：济水之西。济水发源于今河南济源。鲁国以济西之田赠送给齐国以表谢意。

[7]邾子来朝：宣公新立，邾子来朝见。

[8]晋赵盾帅师救陈：赵盾救陈、宋，楚国撤兵回去。

[9]棐（fěi）林：在今河南新郑东。楚国撤兵，四国在棐林与晋军会师，伐郑问罪。

[10]崇：秦的盟国，地处秦、晋两国之间。

[11]晋人、宋人伐郑：秋季四国伐郑没有成功，因此再伐郑。

【译文】

鲁宣公元年春周历正月，宣公即位。

公子遂到齐国迎娶齐女。

三月，公子遂带着夫人姜氏从齐国回来。

夏，季孙行父到齐国去。

晋国把本国大夫胥甲父放逐到卫国去。

宣公在平州会见齐惠公。

公子遂到齐国去。

六月，齐人得到了鲁国赠送的济西的田地。

秋，邾国国君来朝见。

楚庄王、郑穆公入侵陈国，于是侵入宋国。晋赵盾率领军队救陈。宋文公、陈灵公、卫成公、曹文公在棐林与晋军会师，讨伐郑国。

冬，晋国赵穿率军攻打崇国。

晋人、宋人再次攻打郑国。

【传】

1.1　元年春王正月，公子遂如齐逆女。尊君命也[1]。

【注释】

[1]尊君命：此句解释《经》文为何称之为“公子遂”，是由于尊重国

君的命令。

【译文】

鲁宣公元年春周历正月，公子遂到齐国迎接齐女。是尊重国君的命令。

1.2　三月，遂以夫人妇姜至自齐。尊夫人也[1]。

【注释】

[1]尊夫人：此仍是解释《经》文之意。如果仍称“公子遂”，则公子、夫人并称，显不出二者何人为尊。因此《经》文为表示尊敬夫人，对公子遂就单称“遂”。

【译文】

三月，公子遂带着夫人姜氏从齐国回国。《春秋》是表示尊敬夫人。

1.3　夏，季文子如齐，纳赂以请会[1]。

【注释】

[1]纳赂：即下文的送给齐国济西之田，请求让宣公与齐侯会见。

【译文】

夏，季文子到齐国去，送礼物以请求会见齐侯。

1.4　晋人讨不用命者[1]，放胥甲父于卫[2]，而立胥克[3]。先辛奔齐[4]。

【注释】

[1]讨：惩罚。不用命：不肯奉命。指文公十二年河曲之役，晋臾骈提议薄秦师于河，赵穿、胥甲当军门阻止出师，使秦军夜遁。

[2]胥甲父：即胥甲。

[3]立胥克：以继承其宗族。胥克，胥甲儿子。

[4]先辛：胥甲的下属。

【译文】

晋人惩罚作战不肯服从命令的人，就把胥甲驱逐到卫国，然后立了胥克。先辛逃亡到齐国去了。

1.5　会于平州，以定公位。

【译文】

宣公和齐惠公在平州相会，以稳定自己的君位。

1.6　东门襄仲如齐拜成。

【译文】

东门襄仲到齐国去拜谢让宣公参加盟会。

1.7　六月，齐人取济西之田，为立公故，以赂齐也[1]。

【注释】

[1]以赂齐：宣公本是以庶子篡立，曾得到齐国的支持，因此迎娶姜氏，请为平州之会，送齐国济西之田，都是为了结好齐国，以巩固君位。

【译文】

六月，齐人得到了济西的田地，是因为宣公能顺利即位的缘故，以此作为送给齐国的礼物。

1.8　宋人之弑昭公也[1]，晋荀林父以诸侯之师伐宋，宋及晋平，宋文公受盟于晋[2]。又会诸侯于扈，将为鲁讨齐[3]，皆取赂而还。郑穆公曰："晋不足与也[4]。"遂受盟于楚。陈共公之卒[5]，楚人不礼焉[6]。陈灵公受盟于晋[7]。秋，楚子侵陈[8]，遂侵宋。晋赵盾帅师救陈、宋。会于棐林，以伐郑也。楚蒍贾救郑，遇于北林[9]，囚晋解扬[10]。晋人乃还[11]。

【注释】

[1]宋人之弑昭公：弑昭公见文公十六年《传》。

[2]宋文公受盟于晋：事见文公十七年《传》。

[3]又会诸侯于扈，将为鲁讨齐：事见文公十五年《传》。

[4]与：亲附。晋国兴师伐宋，讨宋文公杀昭公之罪，结果收受宋文公之赂而还。为鲁国伐齐，又收受齐赂而还。所以郑穆公说“晋不足与也”。

[5]陈共公之卒：陈共公死在文公十三年。

[6]不礼：指楚国不参加陈国的吊丧仪式。

[7]陈灵公受盟于晋：陈国叛楚亲晋。

[8]楚子侵陈：侵陈即为讨其叛楚之罪。

[9]北林：郑地，在今河南郑州东南。

[10]解扬：晋大夫。

[11]晋人乃还：晋军失利，解扬被抓，只好罢兵回国。

【译文】

宋人杀死昭公的时候，晋荀林父率诸侯军队攻打宋国，宋国和晋国讲和，宋文公在晋国接受了盟约。又在扈地会合诸侯，准备为鲁国去讨伐齐国，结果都因得到了贿赂而撤兵。郑穆公说：“晋国不值得亲近和归附它。”于是接受了楚国的盟约。陈共公死的时候，楚国人不参加吊丧仪式。陈灵公因此和晋国结了盟。秋，楚庄王侵入陈国，乘机攻打宋

国。晋赵盾率军救陈、宋。晋军和诸侯军在棐林会师，以攻打郑国。楚国的𫇭贾救援郑国，和晋军在北林遭遇，楚军俘虏了解扬。晋军于是罢兵回国。

1.9　晋欲求成于秦，赵穿曰：“我侵崇，秦急崇[1]，必救之[2]。吾以求成焉。”冬，赵穿侵崇。秦弗与成[3]。

【注释】

[1]急崇：为崇国被侵而急。

[2]必救之：崇与秦是盟国，所以必救崇。

[3]弗与成：赵穿本想以侵崇要挟秦国，但秦国不肯就范。

【译文】

晋人希望和秦国讲和，赵穿说：“我侵入崇国，秦国必为此而着急，必定会救崇。我们就此提出讲和。”冬，赵穿入侵崇。但秦人并不与之讲和。

1.10　晋人伐郑，以报北林之役[1]。于是晋侯侈[2]，赵宣子为政，骤谏而不入[3]，故不竞于楚[4]。

【注释】

[1]以报北林之役：北林之役解扬被抓。

[2]侈：骄狂。

[3]骤谏：屡次劝谏。不入：不听，听不进去。

[4]不竞于楚：不能与楚争强。竞，强。

【译文】

晋人攻打郑国，以报复北林之战。此时晋灵公骄狂，赵宣子执政，多次劝谏晋灵公不听，所以晋国不能与楚国争强。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二月壬子[1]，宋华元帅师及郑公子归生帅师[2]，战于大棘[3]。宋师败绩，获宋华元。

2.2　秦师伐晋[4]。

2.3　夏，晋人、宋人、卫人、陈人侵郑[5]。

2.4　秋九月乙丑[6]，晋赵盾弑其君夷皋[7]。

2.5　冬十月乙亥[8]，天王崩[9]。

【注释】

[1]二年：鲁宣公二年当周匡王六年，前607。壬子：二月无壬子，此为二月某日。

[2]公子归生：郑国同姓公族，字子家。时楚郑联盟，故归生受楚之命而伐宋。

[3]大棘：宋地，在今河南睢县南。

[4]秦师伐晋：报复上年赵穿伐崇之战。

[5]晋人、宋人、卫人、陈人侵郑：报复大棘之役，晋国召集诸侯攻郑。

[6]乙丑：二十六日。

[7]夷皋：晋灵公。弑君者本是赵穿，《经》文记作赵盾，有讥其失职之意。

[8]乙亥：初六。

[9]天王：周匡王。周匡王死，其弟瑜立，是为定王。

【译文】

鲁宣公二年春周历二月壬子，宋国的华元率军和郑国的公子归生，在大棘交战。宋国战败，华元被俘。

秦军攻打晋国。

夏，晋人、宋人、卫人、陈人入侵郑国。

秋九月二十六日，晋国赵盾杀了他的国君夷皋。

冬十月初六，周匡王去世。

【传】

2.1　二年春，郑公子归生受命于楚，伐宋。宋华元、乐吕御之[1]。二月壬子，战于大棘，宋师败绩。囚华元，获乐吕[2]，及甲车四百六十乘[3]，俘二百五十人，馘百人[4]。

【注释】

[1]华元：自文公十六年为右师，前后执政达四十余年。乐吕：宋大夫，时为司寇。

[2]获：不论是“擒获”（活捉）还是“斩获”（杀死）都称“获”，此与“囚”对举，指“斩获”，即杀了乐吕。

[3]甲车：兵车，因其战马披有盔甲，故称。

[4]馘（guó）百人：或本作“馘百”。馘，杀敌并割其左耳以献功。

【译文】

鲁宣公二年春，郑国公子归生受楚国之命兴兵伐宋。宋国的华元、乐吕率军抵抗。二月壬子日，双方战于大棘，宋军大败。郑国擒得并囚禁了华元，杀死乐吕，还缴获战车四百六十辆，俘虏宋军二百五十人，割下被杀宋军一百人的左耳以献功。

狂狡辂郑人[1]，郑人入于井，倒戟而出之，获狂狡[2]。君子曰：“失礼违命[3]，宜其为禽也。戎，昭果毅以听之之谓礼[4]。杀敌为果，致果为毅[5]。易之[6]，戮也。”

【注释】

[1]狂狡：宋大夫。辂（yà）：迎战。

[2]获狂狡：狂狡倒拿着戟救郑人，等于授之戟柄，故郑人出来后反将狂狡擒获。

[3]失礼违命：军法以杀敌为上，狂狡竟以戟救敌，故云失礼违命。

[4]昭：明白，发扬。果：勇敢。毅：刚毅，毅力。听之：听之于耳，记之于心。

[5]致果：达到或养成果敢的精神。

[6]易之：反其道而行。

【译文】

战斗中宋大夫狂狡迎战郑军时，见郑军一士兵掉入井中，他倒拿着戟将这个士兵救出，但这个士兵被救出井后反将狂狡俘虏了。君子说："不遵从战争的法则，违背命令，狂狡当然要被擒获。凡用兵之道，应该发扬果毅精神，并使之牢记于心，这叫作'礼'。敢于杀敌叫'果'，养成这种果敢精神叫'毅'。若有违背，就要自取灭亡。"

将战，华元杀羊食士[1]，其御羊斟不与[2]。及战，曰："畴昔之羊[3]，子为政[4]；今日之事[5]，我为政。"与入郑师[6]，故败。君子谓："羊斟非人也，以其私憾，败国殄民[7]，于是刑孰大焉？《诗》所谓'人之无良'者[8]，其羊斟之谓乎，残民以逞[9]。"

【注释】

[1]食（sì）：把食物给人吃。

[2]羊斟：华元的车御。不与（yù）：不在其中，指没分到羊肉。

[3]畴昔：前日。

[4]子为政：由你做主。

[5]今日之事：指打仗驾车。

[6]与入郑师：把战车赶到郑军中。

[7]殄（tiǎn）：残害。

[8]人之无良：引《诗》出自《诗经·国风·鄘风·鹑之奔奔》。《诗经·小雅·角弓》作“民之无良”。

[9]以逞：以满足自己的欲望。

【译文】

战斗即将开始前，华元宰羊犒劳将士，他的战车御者羊斟没能吃上。到开战时，羊斟说：“日前的羊肉由你做主，今天打仗驾车，由我做主。”说完驾车驰入郑军，因而宋军大败。君子说：“羊斟真不是人，因个人怨恨而使国家失败、人民遭殃，还有什么罪过比这更大呢？《诗》上所说的‘心地不良的人’，也许指的就是羊斟这种人吧，他不惜以残害人民来满足自己的欲望。”

宋人以兵车百乘、文马百驷以赎华元于郑[1]。半入[2]，华元逃归，立于门外，告而入[3]。见叔牂[4]，曰：“子之马然也[5]。”对曰：“非马也，其人也。”既合而来奔[6]。

【注释】

[1]文马：毛色有文采的马。百驷：古代一车由四匹马拉，称“驷”，百驷，即四百匹马。

[2]半入：赎华元的车马只有一半送入郑国。

[3]告而入：指讲明情况、报明身份。按，告而入是华元行事一丝不苟的表现。

[4]叔牂（zāng）：即羊斟。阮芝生《左传杜注拾遗》云：“疑其陷元于敌，即脱身而逃，不与元同获。”

[5]子之马然也：意为我之被俘，是你的马不听指挥吧。按，这是华元不计前嫌、安慰羊斟的话。

[6]合：答话。羊斟怕华元治罪，故逃往鲁国。

【译文】

宋国用百辆兵车、四百匹毛色有文采的马，向郑国赎取华元。这些东西刚送去一半，华元就逃回来了，他站在城门外，向守城士兵讲明情况后才进去。他见到羊斟说：“上次被俘是因你的马不听指挥才那样的。”羊斟回答说：“不是因为马，而是因为人。”羊斟回答完就逃到了鲁国。

宋城，华元为植[1]，巡功[2]。城者讴曰：“睅其目[3]，皤其腹[4]，弃甲而复[5]。于思于思[6]，弃甲复来[7]。”使其骖乘谓之曰[8]：“牛则有皮，犀兕尚多[9]，弃甲则那[10]？”役人曰：“从其有皮[11]，丹漆若何[12]？”华元曰：“去之！夫其口众我寡。”

【注释】

[1]植：主持者。监督工事的将领。

[2]巡功：巡视检查。

[3]睅（hàn）：大目，此作动词，鼓出大眼睛。

[4]皤（pó）：大腹，此作动词，腆着大肚子。

[5]复：逃归。言外指打了败仗逃回来。

[6]于：语助词。思（sāi）：同“偲”。多须貌，大胡子。

[7]复来：指又来巡城。

[8]骖（cān）乘：在车上担任侍卫、陪乘的随从人员。

[9]兕（sì）：类似犀牛的野牛，独角，青色。牛和犀、兕的皮都可以用来制甲。

[10]那（nuó）：奈何，怎样。按，以上答歌是华元强作解嘲。

[11]从：同“纵”。

[12]丹漆：红漆。

【译文】

宋国筑城，华元为总监工，巡视筑城的工程。筑城的人唱到：“鼓着大眼珠，挺着大肚皮，丢盔弃甲忙逃离。络腮胡子一大把，弃甲丢盔逃回家。”华元派车上的随从人员以歌答道：“有牛就有皮，犀牛和兕还

很多，弃甲丢盔怕什么？”筑城的人又唱道：“纵然皮革多又多，丹漆难得可奈何？”华元说：“回去吧，他们人多嘴多，我们人少嘴少。”

2.2　秦师伐晋，以报崇也，遂围焦[1]。夏，晋赵盾救焦，遂自阴地[2]，及诸侯之师侵郑，以报大棘之役[3]。楚斗椒救郑，曰：“能欲诸侯而恶其难乎[4]？”遂次于郑，以待晋师。赵盾曰：“彼宗竞于楚[5]，殆将毙矣[6]。姑益其疾[7]。”乃去之[8]。

【注释】

[1]焦：在今河南陕县南。

[2]阴地：在今河南卢氏东北。

[3]以报大棘之役：大棘之役，郑败宋。赵盾率师救焦之后，又从阴地会同宋、卫、陈诸侯军袭击郑国。

[4]欲诸侯：欲得诸侯拥护。

[5]彼宗：他的宗族，指斗椒若敖氏之族。竞于楚：若敖氏自子文以来，世为令尹，是楚国强族。竞，强。

[6]将毙：快完蛋了。

[7]益其疾：加重他的疾病，指让斗椒更加骄横。

[8]乃去之：赵盾不敢与楚争锋，借口益其疾而撤兵。

【译文】

秦军攻打晋国，以报复崇之战，于是包围焦地。夏，晋赵盾救焦，于是从阴地会合诸侯军入侵郑国，以报复大棘之役。楚国的斗椒救援郑国，说：“要得到诸侯的拥护，还怕困难吗？”于是驻军在郑国，以等待晋军。赵盾说：“斗椒的宗族在楚国太强了，恐怕要完蛋了。我们姑且加重他的弊病吧。”因此撤离郑国。

2.3　晋灵公不君[1]：厚敛以雕墙[2]；从台上弹人，而观其辟丸也[3]；宰夫胹熊蹯不熟[4]，杀之，置诸畚[5]，使妇人载以过朝。赵盾、士季见其手[6]，问其故，而患之[7]。将谏，士季曰：“谏而不入，则莫之继也。会请先[8]，不入则子继之。”三进，及溜[9]，而后视之[10]，曰：“吾知所过矣，将改之[11]。”稽首而对曰：“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诗》曰：‘靡不有初，鲜克有终[12]。’夫如是，则能补过者鲜矣。君能有终，则社稷之固也[13]，岂唯群臣赖之。又曰：‘衮职有阙，惟仲山甫补之[14]。’能补过也。君能补过，衮不废矣。”

【注释】

[1]不君：无道，不合为君之道。

[2]厚敛：厚赋，指大肆搜刮百姓。雕：绘饰。

[3]辟丸：躲避弹丸。

[4]宰夫：诸侯国君的厨工。胹（ér）：炖，煮。熊蹯（fán）：熊掌，味美难熟。

[5]畚（běn）：用植物枝条编成的筐子一类的器具。

[6]士季：范武子，名会，字季。

[7]患之：为晋灵公的无道担心。

[8]会：士会。

[9]三进，及溜：进，往前走。溜，房顶瓦垅滴水处，此指屋檐下。

[10]而后视之：古代臣朝君，在升堂见君前，每走一小段，就要行礼一次，每行一次礼，坐在堂上的国君都会看得见，文中晋灵公知道士季要来进谏，想不理他，直到士季往前走了三次，行了三次礼后，才不得不见他。

[11]吾知所过矣，将改之：此句主语是晋灵公。晋灵公抢先开口，以免士会进谏。

[12]靡不有初，鲜（xiǎn）克有终：引《诗》出自《诗经·大雅·荡》。靡，无。鲜，少。克，能够。终，好结果。

[13]固：保障。

[14]衮（gǔn）职有阙，惟仲山甫补之：引《诗》出自《诗经·大雅·烝民》。衮，天子之服，此指周宣王。职，职责。仲山甫，周宣王时的卿士，辅佐宣王中兴。士季引用这两句诗，意在劝勉灵公，改过迁善。

【译文】

晋灵公不行为君之道：加重征收赋税来绘饰宫室垣墙；从台上用弹弓射人，以观看群臣躲避弹丸取乐；厨师炖熊掌没有熟透，就把他杀

掉，将尸体放在畚箕中，令宫女背着走过朝廷。赵盾、士季见到畚箕中露出的手，问明缘由后，很为此事担忧。他们准备进谏，士季说："如果同时进谏而不被采纳，就没人继续再谏。请让我士会先行入谏，不成功你再继续进谏。"士季向前走了三次，行了三次礼，到了殿堂的屋檐下，晋灵公才不得不见他，说："我知道自己的过错了，我准备改掉它。"士季叩头回答说："谁能没有过错！错而能改，就没有比这再好的了。《诗》上说：'事情无不有好的开头，却很少有好的结果。'正因为这样，所以能补过的人就显得很少。国君能有好的结果，那我们的国家就有了保障，岂止是群臣有了依赖。《诗》里又说：'周宣王有了过错，仲山甫都能及时弥补。'这说的是能补过的事。国君能补过迁善，就不会荒废国君的职事。"

犹不改。宣子骤谏，公患之，使鉏麑贼之[1]。晨往，寝门辟矣[2]，盛服将朝[3]。尚早，坐而假寐[4]。麑退，叹而言曰："不忘恭敬[5]，民之主也[6]。贼民之主，不忠；弃君之命，不信。有一于此，不如死也。"触槐而死。

【注释】

[1]鉏麑（chú ní）：晋之大力士。贼：戕害，此指杀害。

[2]寝门：古礼天子五门，诸侯三门，大夫二门。最内之门曰寝门，即路门。后泛指内室之门。辟：开。

[3]盛服：朝衣朝冠皆已穿戴好。

[4]假寐：不解衣冠而睡，此指闭目养神。

[5]不忘恭敬：指早起盛服将朝。

[6]民之主：百姓的依靠。

【译文】

晋灵公依然不改。赵盾屡次进谏，晋灵公对他很是讨厌，就派鉏麑去刺杀他。鉏麑凌晨潜入赵家，见赵盾寝室的门开着，赵盾穿着整齐的朝服，准备上朝。时间尚早，赵盾坐在那里闭目养神。鉏麑退到一旁，暗自叹道："不忘对国君的恭敬，这是百姓的依靠。暗杀百姓的依靠，这是不忠；丢弃国君的命令，这是不信。不忠与不信，我总占有一样，我不如死去。"鉏麑于是一头撞在槐树上自杀了。

秋九月，晋侯饮赵盾酒，伏甲[1]，将攻之。其右提弥明知之[2]，趋登[3]，曰："臣侍君宴，过三爵，非礼也[4]。"遂扶以下，公嗾夫獒焉[5]，明搏而杀之。盾曰："弃人用犬，虽猛何为！"斗且出，提弥明死之[6]。

【注释】

[1]伏甲：埋伏了甲士。

[2]右：车右，又称骖乘，与主人同乘一车、担任侍卫的兵士，车右一般由勇力过人者担任。提弥明：车右名。

[3]趋登：快步登上殿堂。

[4]臣侍君宴，过三爵，非礼也：古代君宴臣，除正燕礼，还有小燕

礼，即小饮酒礼。小饮酒礼不过三爵。此盖小饮酒之礼，所宴者惟赵盾一人。过三爵，超过了三杯酒。

[5]公嗾（sǒu）夫獒（áo）焉：当时赵盾被提弥明扶下殿堂，匆忙之中，晋灵公来不及向武士发布攻杀之令，就临时呼出猛犬，企图咬死赵盾。嗾，唤犬声，此作动词。獒，身长四尺的猛犬。

[6]死之：为之而死。

【译文】

秋九月，晋灵公请赵盾喝酒，预先埋伏下甲士，准备攻杀赵盾。赵盾的车右提弥明发觉了，他快步登上殿堂，说："臣子陪侍国君饮酒，超过三杯就是违背礼节。"说完便扶着赵盾下了殿堂，晋灵公急忙唤出猛犬。提弥明徒手与猛犬搏斗，并打死了它。赵盾说："废弃忠良之人而用猛犬，犬虽猛又有何用！"一路且斗且退，提弥明为掩护赵盾被杀。

初，宣子田于首山[1]，舍于翳桑[2]，见灵辄饿[3]，问其病。曰："不食三日矣。"食之，舍其半。问之，曰："宦三年矣[4]，未知母之存否，今近焉[5]，请以遗之。"使尽之，而为之箪食与肉[6]，置诸橐以与之[7]。既而与为公介[8]，倒戟以御公徒[9]，而免之。问何故。对曰："翳桑之饿人也。"问其名居[10]，不告而退，遂自亡也。

【注释】

[1]田：打猎。首山：又名首阳山，在今山西永济东南。

[2]翳（yì）桑：地名，在首阳山间。

[3]灵辄：人名。饿：非常饥饿。

[4]宦：贵族的仆隶，此作动词。

[5]近焉：离家不远了。

[6]箪（dān）：盛饭菜用的圆形小竹筐。

[7]橐（tuó）：口袋。

[8]与：参与，此作担任解。公介：灵公的甲士。

[9]倒戟：倒戈。

[10]名居：姓名和居所。

【译文】

从前，赵盾曾到首山打猎。在翳桑休息时，见到一个叫灵辄的人饿得厉害，赵盾问他得了什么病。他说："已经三天没吃饭了。"赵盾拿了食物给他吃，他把食物留下一半。赵盾问他为何这样，他说："出来当贵族的仆隶已经三年了，不知老母是否还健在，现在离家不远了，请让我把这些食物留给老母吃。"赵盾让他全都吃掉，另外又为他准备了一小筐的饭和肉，将它放在布袋里交给灵辄。灵辄后来做了晋灵公的甲士，他将戟掉过头来，以抵御灵公手下的伏兵，使赵盾终免于大难。赵盾问为何这样，他回答说："我是翳桑那个饿倒的人。"赵盾又问他的姓名、住处，他没有回答就退出去了，并自己逃亡他处。

乙丑，赵穿攻灵公于桃园[1]。宣子未出山而复[2]。大史书曰[3]：“赵盾弑其君[4]。”以示于朝。宣子曰：“不然。”对曰：“子为正卿，亡不越竟，反不讨贼[5]，非子而谁？”宣子曰：“乌呼！‘我之怀矣，自诒伊戚’[6]，其我之谓矣！”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书法不隐[7]。赵宣子，古之良大夫也，为法受恶。惜也，越竟乃免[8]。”

【注释】

[1]攻：当为“杀”之误，一本作“煞”，即“杀”。桃园：晋灵公的园囿名。

[2]未出山而复：未走出晋国国境，听说晋灵公被杀死，就又返回。

[3]大史：太史，朝廷史官，此指晋太史董狐。

[4]赵盾弑其君：董狐认为晋君被杀，赵盾负有主要责任，故作如此记载。

[5]贼：指赵穿。

[6]我之怀矣，自诒伊戚：《诗经·国风·邶风·雄雉》云：“我之怀矣，自诒伊阻”，与此仅一字之差，或以为此即引《雄雉》诗，或以为乃先秦逸诗。怀，此指怀念祖国。诒，给。一本此二句前无“诗曰”二字。

[7]书法：记史的原则，下文的“法”即“书法”之省略。

[8]越竟乃免：孔子认为，赵盾如果出境，则君臣之义绝，可以不负

弑君的责任，返回后，也不必讨伐逆贼，故云“越境乃免”。

【译文】

这月二十六日，赵穿在桃园杀了晋灵公。此时赵盾出奔，他还未走出晋国山界就又返回朝廷。史官董狐记道：“赵盾弑其君。”并将史书出示于朝廷给群臣看。赵盾说：“事实不是这样。”董狐说：“你身为执政大臣，出奔却没走出国境，回来也不讨伐逆贼，不是你弑君又是谁？”赵盾说：“哎呀，《诗》里说‘我太怀念故国，反而给自己带来悲戚’，这说的大概就是我吧！”孔子说：“董狐，是古代的好史官，他以不曲意隐讳作为记史的原则。赵盾是古代的好大夫，为了坚持记史的原则而蒙受弑君的恶名。太可惜了，他如果走出国境，就可以免去这个恶名。”

宣子使赵穿逆公子黑臀于周而立之[1]。壬申[2]，朝于武宫[3]。

【注释】

[1]公子黑臀（tún）：晋文公少子，即晋成公，在位七年。《史记·晋世家》谓其母为周女，故久居于周。

[2]壬申：十月初三。

[3]朝于武宫：晋国新君即位，必先朝祭于武宫。武宫，晋武公的神庙，在曲沃。

【译文】

赵盾派赵穿去周接回公子黑臀并立他为君。十月初三，公子黑臀朝祭于武宫，即位为君。

2.4　初，丽姬之乱[1]，诅无畜群公子[2]，自是晋无公族[3]。及成公即位，乃宦卿之適子而为之田[4]，以为公族。又宦其余子[5]，亦为余子[6]。其庶子为公行[7]。晋于是有公族、余子、公行[8]。

【注释】

[1]丽：同“骊”。骊姬之乱见僖公四年《传》。

[2]诅（zǔ）：神前盟誓。无畜群公子：骊姬之乱时，献公骊姬不让太子以外的诸公子留在国内，以免争夺君位。自献公、骊姬以至惠、怀、文、襄、灵诸公，晋国一直实行此令。畜，收留。群公子，《国语·晋语二》韦《注》云：“群公子，献公之庶孽及先君之支庶也。”

[3]公族：官名，公族大夫。周初时已有，职责为教训公室子弟。

[4]宦：授予官职。適：同“嫡”。嫡子。为：给予。

[5]余子：指嫡子的同母弟弟。

[6]余子：此“余子”为官名，专管上句“余子”之事。

[7]庶子：妾生儿子。公行（háng）：官名，掌管诸侯的兵车。

[8]晋于是有公族、余子、公行：晋成公为增强公室，重新设置这三种官职。

【译文】

当初，骊姬之乱的时候，曾在神前盟誓，要求不要收留诸公子，从此晋国就没有公族这一官职。到了成公即位，就把官职授予卿的嫡子，并分给祭田，且任用他们为公族大夫。又把官职授予卿的其他儿子，让他们担任余子的官职。其他妾生的儿子担任公行之职。晋国从此有了公族、余子、公行三种官职。

赵盾请以括为公族[1]，曰：“君姬氏之爱子也[2]。微君姬氏[3]，则臣狄人也[4]。”公许之。冬，赵盾为旄车之族[5]，使屏季以其故族为公族大夫[6]。

【注释】

[1]括：赵盾的异母弟，即僖公二十四年的屏括。

[2]君姬氏：指赵姬，晋文公之女，嫁给赵衰，生赵括。

[3]微：非，如果没有。

[4]臣狄人：赵盾生母叔隗为狄女，幼时随母居于狄，后赵姬坚持，才接赵盾、叔隗回晋，并以赵盾为嫡子，因此赵盾说如果没有赵姬，我将终老于狄。参见僖公二十四年《传》。

[5]赵盾为旄（máo）车之族：赵盾本为嫡子，应任公族大夫，现让与赵括，自己便任余子而以正卿兼掌旄车之族，平日教训卿之余子，战时则率之掌君之戎车。旄车之族，官名，即余子。旄车，诸侯所乘兵车。

[6]屏季：赵括。其：指赵盾。故族：赵夙以来的族属。

【译文】

赵盾请求让赵括担任公族大夫，说：“他是君姬氏的爱子。如果没有君姬氏，那么下臣将始终是狄人了。”成公同意了。冬，赵盾自任余子而掌管旄车之族，让赵括统率赵盾过去统率的赵氏宗族作为公族大夫。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郊牛之口伤[2]，改卜牛[3]。牛死，乃不郊。犹三望[4]。

3.2　葬匡王。

3.3　楚子伐陆浑之戎[5]。

3.4　夏，楚人侵郑[6]。

3.5　秋，赤狄侵齐[7]。

3.6　宋师围曹。

3.7　冬十月丙戌[8]，郑伯兰卒[9]。

3.8　葬郑穆公。

【注释】

[1]三年：鲁宣公三年当周定王元年，前606。

[2]郊牛之口伤：郊祭前先要占卜选择牛，吉利就养起来作为牺牲。现在选择的牛口受了伤。郊，郊祭，夏历正月祈谷的祭礼。

[3]改卜牛：选择其他的牛再占卜。

[4]望：望祭，祭山川。

[5]楚子：楚庄王。名侣。陆浑之戎：允姓之戎人，原居于陆浑，今甘肃敦煌西，僖公二十二年迁于伊川，今河南嵩县及伊川一带。

[6]楚人侵郑：郑国与晋国讲和，楚国因此进攻郑。

[7]赤狄：狄有赤狄、白狄之分，赤狄分布在今山西长治一带，白狄在陕西北部。

[8]丙戌：二十三日。

[9]郑伯兰：郑穆公。

【译文】

鲁宣公三年春周历正月，郊祭前所占卜选择的牛嘴巴受了伤，再占卜选择其他的牛。改卜的牛又死了，于是不举行郊祭。但仍举行三次望祭。

安葬周匡王。

楚庄王攻打陆浑的戎人。

夏，楚人入侵郑国。

秋，赤狄人入侵齐国。

宋军围攻曹国。

冬十月二十三日，郑穆公兰去世。

安葬郑穆公。

【传】

3.1　三年春，不郊，而望，皆非礼也[1]。望，郊之属也[2]。不郊亦无望，可也。

【注释】

[1]非礼：牛受伤、死了，就不举行郊祭，是非礼；而举行望祭，也是非礼。杜预《春秋左传》注曰：“言牛虽伤、死，当更改卜取其吉者，郊不可废也。”

[2]郊之属：望祭是郊祭中的一种。

【译文】

鲁宣公三年春，不举行郊祭，而举行望祭，都是不合礼制的。望祭，本是郊祭的一种。不举行郊祭，也不举行望祭，这是可以的。

3.2　晋侯伐郑，及郔[1]。郑及晋平，士会入盟。

【注释】

[1]郔（yán）：即隐公元年《传》的廪延，在今河南滑县。

【译文】

晋成公攻打郑国，一直打到郔地。郑国和晋人讲和，晋士会到郑国去缔结盟约。

3.3　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雒[1]，观兵于周疆[2]。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3]。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焉[4]。对曰："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5]，贡金九牧[6]，铸鼎象物[7]，百物而为之备[8]，使民知神、奸[9]。故民入川泽山林，不逢不若[10]。螭魅罔两[11]，莫能逢之。用能协于上下[12]，以承天休[13]。桀有昏德[14]，鼎迁于商，载祀六百[15]。商纣暴虐，鼎迁于周。德之休明[16]，虽小，重也。其奸回昏乱[17]，虽大，轻也。天祚明德[18]，有所厎止[19]。成王定鼎于郏鄏[20]，卜世三十，卜年七百[21]，天所命也。周德虽衰，天命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

【注释】

[1]雒：雒水，今作洛水，发源于陕西洛南。楚军到伊川后稍北行，即可到达洛阳南之洛水旁。

[2]观兵：陈兵示威。

[3]王孙满：周共王儿子圉的曾孙，时为周大夫。

[4]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鼎，指九鼎，相传为夏禹时所铸。夏、

商、周三代以九鼎作为王权的象征，楚庄王问九鼎之大小轻重，有取代周王朝之意。

[5]图物：描绘各地奇异的事物。

[6]贡金九牧：即“九牧贡金”，意谓天下贡金。金，铜。九牧，古将中国分成九州，九牧即九州的长官。

[7]象物：把奇物形象铸在鼎上。

[8]百物：亦即万物。

[9]奸：恶物，坏东西。

[10]不若：不顺，指不顺利的事，不顺眼的怪物。

[11]螭魅（chī mèi）：又作魑魅，山之鬼怪。罔（wǎng）两：又作蝄蜽、魍魉，木石之怪。

[12]用：因。协于上下：上下团结。

[13]休：保佑。

[14]桀：夏桀。昏德：指无道。

[15]载、祀：皆纪年之称。《尔雅·释天》谓：“夏曰岁，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载。”此泛称。六百：商享国约六百四十年，此举整数。

[16]休明：美善光明。

[17]奸回：奸邪。

[18]祚（zuò）：福，此作动词，赐福。

[19]底（zhǐ）止：终止，指最终的年限。

[20]成王定鼎于郏（jiá）鄏（rǔ）：周成王在郏鄏营建东都洛阳，名王城，并迁九鼎于此。郏，山名。鄏，地名。郏鄏均在今河南洛阳境内，此指洛阳。

[21]卜世三十，卜年七百：按，王孙满是周大夫，似不应自云国家灭亡时间。

【译文】

楚王征伐陆浑之戎，因而来到洛水，在周都城郊陈兵炫耀。周定王派王孙满慰劳楚王。楚王问鼎的大小与轻重。王孙满回答说："鼎的大小轻重，在于持鼎者的德行，而不在鼎本身。从前夏朝，当它有德的时候，将远方的山川物产，都画成图，又用九州长官进贡的铜铸成鼎，并把图画也铸在鼎上，天下百物鼎上均已具备，这样人民就知道什么是神，什么是奸。因而人民入山林，涉川泽时，就不会遇到不顺心的事。魑魅魍魉等鬼怪也不会再碰上。因而能上下协调，以接受上天的福佑。夏桀道德昏昧，九鼎被迁到商朝，商朝享国六百年。商纣王暴虐，九鼎又被搬迁到周朝。如果道德美善光明，鼎虽小，也是重的。如果奸邪昏乱，鼎再大，也是轻的。上天赐福给有光明品德的人，也是有时间的期限的。周成王把九鼎安放在郏鄏，占卜问得传世三十，又占卜问得传年七百，这些都是上天的旨意。周王朝的德行虽然已衰弱，但上天的旨意并未改变，鼎的轻重是不能问的。"

3.4　夏，楚人侵郑，郑即晋故也。

【译文】

夏，楚人入侵郑国，因为郑国亲近晋国的缘故。

3.5　宋文公即位三年[1]，杀母弟须及昭公子，武氏之谋也。使戴、桓之族攻武氏于司马子伯之馆，尽逐武、穆之族[2]。武、穆之族以曹师伐宋。秋，宋师围曹，报武氏之乱也。

【注释】

[1]即位三年：即宋文公二年，头年即位，第二年改元。

[2]尽逐武、穆之族：以上事见文公十八年《传》。

【译文】

宋文公即位的第三年，杀了同母弟须和昭公之子，这都是武氏策划的。宋人让戴、桓的族人在司马子伯的客馆攻打武氏，把武、穆之族全部驱逐出去。武、穆之族带领曹军来攻打宋国。秋，宋军围攻曹国，以报复武氏之乱。

3.6　冬，郑穆公卒。初，郑文公有贱妾曰燕姞[1]，梦天使与己兰，曰：“余为伯鯈[2]。余，而祖也[3]。以是为而子。以兰有国香[4]，人服媚之如是[5]。”既而文公见之，与之兰而御之[6]。辞曰[7]：“妾不才，幸而

有子[8]。将不信[9]，敢征兰乎[10]！”公曰：“诺。”生穆公，名之曰兰。

【注释】

[1]燕姞（jí）：南燕国之女，姞姓。

[2]伯鯈（tiáo）：南燕国之祖先。

[3]而：你。

[4]国香：其香全国第一。

[5]服：佩戴。媚：爱，喜欢。

[6]御之：让她侍寝。

[7]辞：陈辞，陈说。

[8]幸而有子：指怀有身孕。

[9]将：假如。

[10]征兰：以兰作为信物。

【译文】

冬，郑穆公去世。当初，郑文公有一个地位很低的妃子叫燕姞，燕姞梦见上天的使者送给自己一支兰草，对她说：“我是伯鯈。我是你的祖先。你拿这个作为你的儿子吧。因为兰的香味全国第一，人们佩戴它，也会像爱它一样的爱你。”不久，文公见到燕姞，给她一支兰草并要她侍寝。燕姞对文公说：“贱妾低贱不才，受恩宠而怀了孩子。假如

不信，可以拿兰草作为信物！”文公说：“好啊。”后来生了穆公，取名就叫兰。

文公报郑子之妃曰陈妫[1]，生子华、子臧。子臧得罪而出[2]。诱子华而杀之南里[3]，使盗杀子臧于陈、宋之间。又娶于江[4]，生公子士。朝于楚，楚人鸩之，及叶而死[5]。又娶于苏[6]，生子瑕、子俞弥。俞弥早卒。洩驾恶瑕，文公亦恶之，故不立也[7]。公逐群公子，公子兰奔晋，从晋文公伐郑[8]。石癸曰[9]：“吾闻姬、姞耦[10]，其子孙必蕃[11]。姞，吉人也[12]，后稷之元妃也[13]。今公子兰，姞甥也，天或启之，必将为君，其后必蕃，先纳之，可以亢宠[14]。”与孔将鉏、侯宣多纳之，盟于大宫而立之[15]。以与晋平[16]。

【注释】

[1]报：奸污亲属之妻叫报。郑子：子仪，文公叔父。陈妫（guī）：子仪娶陈女为妻，妫为陈姓。

[2]子臧得罪而出：僖公十六年郑杀太子华，子臧也同时逃亡。僖公二十四年八月，郑伯恶其好聚鹬冠，使盗杀之。

[3]诱子华而杀之南里：僖公七年宁母之盟，子华请齐国杀洩氏等三族，齐国拒绝。子华因此得罪于郑。十六年子华被杀。南里，郑地，在今河南新郑南。

[4]娶于江：又娶江女。

[5]叶：楚地，在今河南叶县南。

[6]苏：即隐公十一年《传》的温地。

[7]不立：不立子瑕为太子。僖公三十一年公子瑕出奔楚。

[8]从晋文公伐郑：伐郑事见僖公三十年《传》，“以其无礼于晋，且贰于楚也”。

[9]石癸：即郑大夫石甲父。

[10]姬、姞耦（ǒu）：指姬姓与姞姓宜结为配偶。郑国姬姓。

[11]蕃：繁盛。

[12]吉人：姞，从吉得声，石癸便从读音上来解释。

[13]后稷之元妃也：后稷的元妃也是姞姓，周人由后稷开始兴盛，由此断定姬、姞通婚，子孙必繁。

[14]亢宠：指可让公子兰长久保持宠信。亢，杜预《春秋左传》注：“亢，极也。”极宠，极受宠信。

[15]大宫：郑国祖庙。

[16]与晋平：此事同见于僖公三十年《传》。以上集中郑文公多年事加以总叙。

【译文】

郑文公奸污了郑子仪的妃子叫陈妫的，生了子华、子臧。子臧获罪逃离了郑国。文公把子华诱骗出来杀死在南里，又让杀手在陈国、宋国之间把子臧杀死。文公又娶了江国之女，生了公子士。公子士去楚国朝

见，楚人让他喝了毒酒，到了叶地就死了。郑文公又在苏地娶了个妻子，生了子瑕、子俞弥。俞弥早死。洩驾讨厌子瑕，文公也讨厌他，所以不立子瑕为太子。文公驱逐众公子，公子兰逃奔到晋国，曾跟随晋文公攻打郑国。石癸说："我听说姬姓、姞姓宜于通婚，他的后代子孙必定繁盛。姞，就是吉祥之人，是后稷的原配嫡妻啊。现在这个公子兰，是姞姓的外甥，上天恐怕是要开启光大他吧，他必定会成为国君，他的后代也一定会繁盛，先接纳他回来，让他成为国君，可以长久保有宠信。"因此就和孔将鉏、侯宣多接他回国，在郑国祖庙盟誓而立他为国君。以此和晋国讲和了。

穆公有疾，曰："兰死，吾其死乎！吾所以生也。"刈兰而卒[1]。

【注释】

[1]刈（yì）：割。

【译文】

郑穆公生病了，说："兰草死了，我也恐怕要死了吧！我是因为兰草而出生的啊！"割了兰草，郑穆公就死了。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正月[1]，公及齐侯平莒及郯[2]。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3]。

4.2　秦伯稻卒[4]。

4.3　夏六月乙酉[5]，郑公子归生弑其君夷[6]。

4.4　赤狄侵齐。

4.5　秋，公如齐[7]。

4.6　公至自齐。

4.7　冬，楚子伐郑。

【注释】

[1]四年：鲁宣公四年当周定王二年，前605。

[2]公及齐侯平莒及郯（tán）：莒与郯不和，鲁宣公和齐惠公出面调停。郯，国名，己姓少皞氏的后裔，故城在今山东郯城西南。

[3]向：在今山东莒县南。向本为小国，隐公二年有“莒人入向”的记载，因此鲁从莒人手里夺取向。

[4]秦伯稻：秦共公。

[5]乙酉：二十六日。

[6]郑公子归生弑其君夷：上年郑穆公死，儿子夷立，是为灵公。此时又为归生与公子宋所杀。

[7]公如齐：鲁宣公去齐国，对齐表示友好和顺服。

【译文】

鲁宣公四年春周历正月，宣公和齐惠公调停莒和郯两国讲和。莒人不肯。宣公攻打莒国，夺取了向。

秦共公稻去世。

夏六月二十六日，郑国的公子归生杀了他的国君夷。

赤狄人入侵齐国。

秋，宣公到齐国去。

宣公从齐国返回。

冬，楚庄王攻打郑国。

【传】

4.1　四年春，公及齐侯平莒及郯，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非礼也。平国以礼[1]，不以乱[2]。伐而不治[3]，乱也。以乱平乱，何治之有？无治，何以行礼？

【注释】

[1]平国：平定国与国之间的纠纷。

[2]乱：指用兵。

[3]伐而不治：攻打别国就不能太平，就是乱。

【译文】

鲁宣公四年春，宣公和齐惠公调停莒国和郯国的纠纷，莒人不肯讲和。宣公攻打莒国，夺取向地，这不符合礼。调停诸侯间的不和应该用礼，而不是用乱。攻打别国就不能太平，就是乱。以乱来解决乱，怎么可能太平？不能太平，怎么施行礼义？

4.2　楚人献鼋于郑灵公[1]。公子宋与子家将见[2]。子公之食指动，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3]，必尝异味[4]。"及入，宰夫将解鼋[5]，相视而笑[6]。公问之，子家以告。及食大夫鼋，召子公而弗与也[7]。子公怒，染指于鼎[8]，尝之而出。公怒，欲杀子公。子公与子家谋先[9]。子家曰："畜老，犹惮杀之，而况君乎？"反谮子家[10]，子家惧而从之。夏，弑灵公。书曰"郑公子归生弑其君夷"，权不足也[11]。君子曰："仁而不武，无能达也[12]。"凡弑君，称君，君无道也；称臣，臣之罪

也[13]。

【注释】

[1]鼋（yuán）：大鳖。

[2]公子宋：子公。子家：公子归生。将见：将进见郑灵公。

[3]如此：指食指动。

[4]异味：指新奇的美味。

[5]解鼋：鼋已煮熟，准备切成块。

[6]相视而笑：二人为子公的预言准确而笑起来。

[7]召子公而弗与：把子公叫来又偏不给他吃，以使子公预言失灵。

[8]染指于鼎：把指头蘸在鼎里。

[9]子公与子家谋先：子公和子家商量准备先于郑灵公发难。

[10]反谮（zèn）子家：子家不同意杀灵公，子公反过来在灵公面前诬陷子家。

[11]权不足：此句解释《经》文意思：子公之位高于子家，子家权力不足，在子公胁迫下一起弑君，因此《经》文把子家归为祸首。

[12]仁而不武，无能达也：子家本不愿意弑君，是仁；知道子公的阴谋而不加以讨伐反而参与其罪，是不勇武。因此说仁爱而不

勇武，总是行不通的。达，通。

[13]“凡弑君”五句：解释《经》文体例。凡弑君，称君，君无道也，杜预《春秋左传》注：“称君，谓唯书君名，而称国以弑，言众所共绝也。”称臣，臣之罪也，孔《疏》引杜预《释例》曰：“称臣者，谓书弑者之名，以垂来世，终为不义，而不可赦也。”

【译文】

楚人献给郑灵公一只大鳖。公子宋和子家准备去进见郑灵公。子公的食指突然动了起来，他给子家看，说：“往日我这样，一定要吃到新鲜美味了。”到了朝廷，厨师正将大鳖切成块，二人相视笑了起来。郑灵公问笑什么，子家把刚才的事告诉了灵公。到了灵公把大鳖分给大家时，把子公叫来而偏不给他吃。子公受了侮辱发怒了，自己上前把手指头蘸在鼎里，尝了味道走出去。灵公也发怒了，要杀子公。子公与子家先商量要杀灵公。子家说：“牲口老了，要杀它尚且还有顾虑，更何况国君？”子公反过来在灵公面前诬陷子家，子家害怕了，只好跟着子公干。夏，杀了郑灵公。《春秋》记载说“郑公子归生杀了他的国君夷”，这是子家权位不足的缘故。君子说：“仁爱而不勇武，是行不通的。”凡是杀死国君，《春秋》记载国君名字，是国君无道；记下臣子的名字，说明臣下有罪过。

郑人立子良[1]，辞曰：“以贤[2]，则去疾不足；以顺[3]，则公子坚长。”乃立襄公[4]。

【注释】

[1]子良：公子去疾，穆公庶子。

[2]以贤：以贤而论。

[3]以顺：按年龄长幼。

[4]襄公：公子坚。

【译文】

郑国人要立子良为国君，子良推辞说：“以贤而论，那么去疾不够格；按年龄长幼论，那么公子坚更年长。”于是立了公子坚为襄公。

襄公将去穆氏[1]，而舍子良[2]。子良不可，曰：“穆氏宜存，则固愿也[3]。若将亡之，则亦皆亡，去疾何为[4]？”乃舍之，皆为大夫[5]。

【注释】

[1]穆氏：穆公诸子，即襄公的兄弟们。

[2]舍子良：不驱逐子良。因子良让位。

[3]固愿：本来的愿望，即希望穆公诸子都留下。

[4]何为：意为留下来干什么。

[5]皆为大夫：穆公之子十三人，后以罕、驷、丰、游、印、国、良七族著，谓之“七穆”。

【译文】

襄公准备驱逐穆公的其他儿子，而让子良留下。子良不同意，说："穆公的儿子应该留下来，这也是我本来的愿望。如果要驱逐，就都驱逐，我留下来干什么呢？"于是穆公的儿子们都留下来，都被封为大夫。

4.3　初，楚司马子良生子越椒[1]，子文曰："必杀之！是子也，熊虎之状而豺狼之声，弗杀，必灭若敖氏矣[2]。谚曰：'狼子野心。'是乃狼也，其可畜乎[3]？"子良不可。子文以为大戚[4]。及将死，聚其族，曰："椒也知政[5]，乃速行矣，无及于难。"且泣曰："鬼犹求食[6]，若敖氏之鬼不其馁而[7]！"

【注释】

[1]司马子良：斗伯比之子，令尹子文的弟弟，司马乃其官职。子越椒：即斗椒。

[2]若敖：楚武王之祖，其后人以若敖为氏。

[3]其：犹岂，难道。畜：养。

[4]戚：忧虑。

[5]知政：执政。

[6]犹：如果。

[7]若敖氏之鬼：指其祖先。不其馁：指因子孙灭绝，无人祭祀而挨饿。馁，饿。

【译文】

当初，楚司马子良生了子越椒，子文说："一定要杀了他！这个孩子，熊虎的模样豺狼的声音；不杀，必定灭绝若敖氏啊。俗话说：'狼子野心。'这人是只狼，难道能够养他吗？"子良不同意。子文因此非常担心。等到子文将死的时候，召集他的族人，说："如果斗椒执政，你们一定要快点离开，不要遭遇到祸难。"并且哭着说："鬼如果要求食，若敖氏的鬼不是要挨饿吗？"

及令尹子文卒，斗般为令尹[1]，子越为司马[2]。蒍贾为工正[3]，谮子扬而杀之[4]。子越为令尹，己为司马。子越又恶之，乃以若敖氏之族，圄伯嬴于轑阳而杀之[5]，遂处烝野[6]，将攻王。王以三王之子为质焉[7]，弗受。师于漳澨[8]。秋七月戊戌[9]，楚子与若敖氏战于皋浒[10]。伯棼射王[11]，汰辀[12]，及鼓跗[13]，著于丁宁[14]。又射，汰辀，以贯笠毂[15]。师惧，退[16]。王使巡师曰[17]："吾先君文王克息[18]，获三矢焉，伯棼窃其二，尽于是矣[19]。"鼓而进之，遂灭若敖氏。

【注释】

[1]斗般为令尹：斗般即下文的子扬，子文之子，与庄公二十八年、三十年《传》中的斗般不是同一人。文公十二年，成嘉为令尹，斗般是接替成嘉担任令尹。子文之后的令尹依次是子玉、吕臣、子上、成大心、成嘉、斗般。

[2]子越：即子越椒，斗椒。

[3]𫇭贾：孙叔敖的父亲。

[4]谮子扬：𫇭贾为子越在楚王面前诬陷子扬，子扬因此被杀。

[5]圄（yǔ）伯嬴于轑（liáo）阳而杀之：子越又杀了𫇭贾。圄，囚禁。伯嬴，𫇭贾的字。轑阳，楚地，在今河南南阳。

[6]烝野：在今河南新野。

[7]王以三王之子为质：楚庄王以此作为讲和的条件。三王之子，楚文王、成王、穆王的子孙。

[8]漳澨（shì）：漳水边。漳水发源于湖北南漳西南，东南流入长江。此漳澨在湖北荆门西，漳水东岸。

[9]戊戌：初九。

[10]皋浒：在今湖北襄阳西。

[11]伯棼：斗椒的字。

[12]汰（tài）：掠过。此指箭力量很强地飞过去。辀（zhōu）：车辕。

[13]鼓跗（fū）：鼓架。古代元帅亲自掌旗鼓。楚庄王亲自领兵，亲自掌鼓。

[14]丁宁：即“钲”，形似钟而狭长，行军中传令收兵的乐器。

[15]笠毂（gǔ）：车盖柄。笠，车盖。

[16]退：子椒两箭都几乎射中庄王，庄王因此退兵。

[17]巡师：循师，遍告军队。

[18]文王克息：庄公十年，楚俘蔡哀侯，蔡哀侯因向楚文王赞美息妫美貌，文王遂灭息。见庄公十四年《传》。

[19]尽于是：子椒已射过两箭，庄王告诉部下子椒神箭已用完，不必惧怕，以鼓舞士气。

【译文】

等到令尹子文死去，斗般做令尹，子越为司马。蒍贾做工正，他在楚王面前诬陷子扬，子扬因此被杀。子越做了令尹，蒍贾自己做司马。子越又厌恶蒍贾，于是率若敖氏的族人把蒍贾囚禁在轑阳而后又杀了他，于是就驻扎在烝野，准备攻打楚庄王。楚庄王用三代楚王的子孙作为人质，子越不接受。楚庄王发兵驻扎在漳澨。秋七月初九，楚庄王和若敖氏在皋浒交战。子越用箭射楚庄王，箭力量很大，飞过车辕，越过鼓架，射在了铜钲上。再射一箭，又飞过车辕，射中车盖柄。楚庄王的军队害怕了，就退兵。楚庄王派人到军中宣扬说："我们的先君文王攻克息国的时候，缴获了三支神箭，伯棼偷去了二支，已全部用完了。"于是击鼓进军，就此灭了若敖氏。

初，若敖娶于䢵[1]，生斗伯比[2]。若敖卒，从其母畜于䢵，淫于䢵子之女[3]，生子文焉。䢵夫人使弃诸梦中[4]。虎乳之[5]。䢵子田，见之，惧而归。以告，遂使收之[6]。楚人谓乳穀，谓虎於菟，故命之曰斗穀於菟[7]。以其女妻伯比[8]，实为令尹子文。

【注释】

[1]䢵：即“郧”，在今湖北安陆。

[2]斗伯比：斗椒的祖父。

[3]淫于䢵子之女：斗伯比与䢵国国君女儿私通。

[4]䢵夫人：䢵女母亲。梦：云梦泽。古时云梦泽横跨长江南北，此指江北云梦泽。

[5]乳：喂奶。

[6]以告，遂使收之：䢵夫人把女儿私生子的事告诉䢵子，䢵子让人收留了子文。

[7]斗穀於菟：楚方言把乳叫作“穀（gòu）”，把虎叫作“於菟（wū tú）。子文吃过老虎的奶，因此按照楚方言把他叫作“斗穀於菟”。

[8]以其女妻伯比：原是私通，现在正式嫁给伯比。

【译文】

当年，若敖在䢵国娶妻，生了斗伯比。若敖死，斗伯比跟着他母亲在䢵国长大，后来和䢵国国君的女儿私通，生了子文。䢵夫人把子文丢弃在云梦泽中。有老虎来给他喂奶。䢵君打猎时，见到老虎和子文，害怕而返回。䢵夫人把女儿私生子的事告诉䢵君，䢵君就让人收养了子文。楚人把奶叫作“穀”，把虎叫作“於菟”，所以就把这个小孩叫作“斗穀於菟”。䢵君就把女儿正式嫁给伯比。斗穀於菟就是令尹子文。

其孙箴尹克黄使于齐[1]，还，及宋，闻乱[2]。其人曰[3]：“不可以入矣[4]。”箴尹曰：“弃君之命，独谁受之[5]？君，天也，天可逃乎[6]？”遂归，复命，而自拘于司败[7]。王思子文之治楚国也，曰：“子文无后，何以劝善[8]？”使复其所[9]，改命曰生。

【注释】

[1]其孙：指子文之孙，斗般之子，名叫克黄。箴尹：又作“鍼尹”，楚官名。

[2]乱：斗椒之乱。

[3]其人：克黄的随从。

[4]不可以入：楚庄王灭若敖氏，克黄为若敖后代，回去也可能被杀。

[5]独：语气词，无实际意义。

[6]天可逃乎：君命如天命，不可违背，就是逃亡了也无人收留。

[7]司败：楚国主管司法的官。

[8]子文无后，何以劝善：子文为令尹，治理楚国有功，不杀克黄，用以表彰子文，鼓励人们向善。

[9]复其所：恢复克黄箴尹之官。

【译文】

子文的孙子箴尹克黄出使齐国，返回时到宋国，就听说国内发生斗椒之乱。他的随从说：“不能回国内去了。”箴尹说：“抛弃了国君的命令，谁还能接纳你呢？国君，就是上天，天命难道可以违背吗？”于是仍然回到国内报告使命，并且自动请司败把他拘禁起来。楚庄王想到子文治理楚国有功劳，说：“如果子文没了后代，那么还用什么来劝人们行善呢？”因此恢复了克黄的官职，并让他改名叫“生”。

4.4　冬，楚子伐郑，郑未服也。

【译文】

冬，楚庄王攻打郑国，因为郑国还是不肯归服。

五年

【经】

5.1　五年春[1]，公如齐。

5.2　夏，公至自齐。

5.3　秋九月，齐高固来逆叔姬[2]。

5.4　叔孙得臣卒[3]。

5.5　冬，齐高固及子叔姬来[4]。

5.6　楚人伐郑。

【注释】

[1]五年春：鲁宣公五年当周定王三年，前604。

[2]高固：齐大夫。

[3]叔孙得臣：庄叔。

[4]子叔姬：叔姬已出嫁，所以称子。

【译文】

鲁宣公五年春，宣公到齐国去。

夏，宣公从齐国回国。

秋九月，齐国的高固来迎娶叔姬。

叔孙得臣去世。

冬，齐国的高固和子叔姬来鲁国。

楚人攻打郑国。

【传】

5.1　五年春，公如齐，高固使齐侯止公[1]，请叔姬焉[2]。

【注释】

[1]止：扣留。

[2]请叔姬：强迫宣公将叔姬嫁给高固。

【译文】

鲁宣公五年春，宣公到齐国行聘，高固让齐惠公扣留宣公，强迫宣公将鲁叔姬嫁与高固。

5.2　夏，公至自齐，书，过也[1]。

【注释】

[1]过也：宣公答应高固的婚事，有失国君的身份。

【译文】

夏，宣公从齐国回国，《春秋》记载此事，表示宣公有过错。

5.3　秋九月，齐高固来逆女，自为也[1]。故书曰：“逆叔姬。”卿自逆也[2]。

【注释】

[1]自为也：指高固为自己来鲁国迎接叔姬。

[2]卿自逆：诸侯娶妻，派卿大夫出国迎接。卿大夫以下娶妻，必须亲自去迎接，《经》文是点明高固是为自己迎娶。

【译文】

秋九月，齐高固来迎娶叔姬，是为自己迎娶。所以《春秋》记载说：“迎娶叔姬。”是点明卿大夫为自己迎娶。

5.4　冬，来，反马也[1]。

【注释】

[1]反马：女子嫁给大夫以上身份的，乘娘家之车，驾娘家之马。婚

后三个月，夫家留下车而送还马，叫反马之礼。郑玄云“留车，妻之道也”，谓做妻子的不敢自认为必能长久居于夫家，恐一旦被出，将乘此车回娘家；又云“反马，婿之义也”，谓夫家表示以后不会发生出妇之事。

【译文】

冬，高固和叔姬来鲁国，是来行反马之礼。

5.5 楚子伐郑。陈及楚平。晋荀林父救郑，伐陈。

【译文】

楚庄王攻打郑国。陈国和楚国讲和。晋国荀林父救援郑国，并攻打陈国。

六年

【经】

6.1　六年春[1]，晋赵盾、卫孙免侵陈[2]。

6.2　夏四月。

6.3　秋八月，螽[3]。

6.4　冬十月。

【注释】

[1]六年：鲁宣公六年当周定王四年，前603。

[2]孙免：卫大夫。

[3]螽（zhōng）：螽斯虫。

【译文】

鲁宣公六年春，晋国赵盾、卫国孙免联合讨伐陈国。

夏四月。

秋八月，螽斯虫成灾。

冬十月。

【传】

6.1　六年春，晋、卫侵陈，陈即楚故也。

【译文】

鲁宣公六年春，晋国、卫国联合入侵陈国，因为陈国又亲近楚国。

6.2　夏，定王使子服求后于齐[1]。

【注释】

[1]子服：周王室大夫。

【译文】

夏，周定王派子服到齐国求娶齐女为王后。

6.3　秋，赤狄伐晋，围怀及邢丘[1]。晋侯欲伐之。中行桓子曰[2]：“使疾其民[3]，以盈其贯[4]。将可殪也[5]。《周书》曰：‘殪戎殷[6]。’此类之谓也。”

【注释】

[1]怀：在今河南武陟西南。刑丘：在河南温县东。两地相近。

[2]中行桓子：荀林父。

[3]疾其民：意为让他肆虐为害百姓。疾，病，作“虐待”解。

[4]盈其贯：钱穿满了绳索，表示积累到极点。此指恶贯满盈。盈，满。贯，古代穿钱的绳索，即钱串。

[5]殪（yì）：一举歼灭。

[6]殪戎殷：此句见《尚书·康诰》。灭绝大国殷。戎，大。周人称殷商为大国殷。

【译文】

秋，赤狄攻打晋国，包围怀地和邢丘。晋成公准备攻打它。中行桓子说：“先让他肆虐为害百姓吧，等到恶贯满盈，可以一举歼灭他。《周书》里面说：‘一举歼灭大国殷。’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6.4　冬，召桓公逆王后于齐[1]。

【注释】

[1]召（shào）桓公：周王卿士。

【译文】

冬，召桓公到齐国为周定王迎娶王后。

6.5　楚人伐郑，取成而还。

【译文】

楚国人攻打郑国，郑国与楚讲和，楚国撤兵。

6.6　郑公子曼满与王子伯廖语[1]，欲为卿。伯廖告人曰：“无德而贪[2]，其在《周易》《丰》䷶之《离》䷝，弗过之矣[3]。”间一岁[4]，郑人杀之。

【注释】

[1]公子曼满、王子伯廖：二人都是郑大夫。

[2]无德而贪：此指曼满。

[3]其在《周易》《丰》䷶之《离》䷝，弗过之矣：《周易》之《丰》卦上爻由阴变阳，则成为《离》卦。杜预注：“《丰》上六曰：‘丰其屋，蔀其家，窥其户，阒其无人，三岁不觌，凶。’义取无德而大其屋，不过三岁，必灭亡。”即王子伯廖引《丰》卦上六的爻辞，论定公子曼满不出三年，必然遭祸。

[4]间一岁：中间隔一年。

【译文】

郑公子曼满告诉王子伯廖说，自己想做卿。伯廖和别人说：“他无德行而又贪婪，就是应了《周易》《丰》卦变为《离》卦的兆象了，不出三年，必然灭亡。”只隔一年，郑国人就把他杀了。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卫侯使孙良夫来盟[2]。

7.2　夏，公会齐侯伐莱[3]。

7.3　秋，公至自伐莱。

7.4　大旱。

7.5　冬，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于黑壤[4]。

【注释】

[1]七年：鲁宣公七年当周定王五年，前602。

[2]孙良夫：孙桓子，卫大夫。

[3]莱：国名，在今山东昌乐东南。

[4]黑壤：即黄父，在今山西翼城东北。

【译文】

鲁宣公七年春，卫成公派孙良夫来鲁国结盟。

夏，宣公会合齐惠公攻打莱国。

秋，宣公从伐莱回国。

鲁国大旱。

冬，宣公和晋成公、宋文公、卫成公、郑襄公、曹文公在黑壤会见。

【传】

7.1　七年春，卫孙桓子来盟，始通[1]，且谋会晋也[2]。

【注释】

[1]始通：宣公即位已经七年，卫国才来结盟，所以说“始通”。

[2]谋会晋：商量黑壤之会。

【译文】

鲁宣公七年春，卫国孙桓子来结盟，才开始和鲁国通好，并且商量和晋君的会见。

7.2　夏，公会齐侯伐莱，不与谋也[1]。凡师出，与谋曰“及”，不与谋曰“会”。

【注释】

[1]不与谋：指齐国伐莱，鲁国事先并未参与策划，只是派兵相助。

【译文】

夏，宣公会合齐惠公攻打莱国，鲁国并未事先参与策划。凡是出兵，事先参与策划的叫作“及”，不参与策划的叫作“会”。

7.3 赤狄侵晋，取向阴之禾[1]。

【注释】

[1]向阴：即隐公十一年的向，在今河南济源南。

【译文】

赤狄入侵晋国，割取向阴的禾稻。

7.4 郑及晋平，公子宋之谋也[1]，故相郑伯以会[2]。冬，盟于黑壤，王叔桓公临之[3]，以谋不睦[4]。

【注释】

[1]公子宋：子公。

[2]相郑伯，担任郑襄公的相礼。

[3]王叔桓公临之：王叔不参与会盟，奉天子之命只到会监临。王叔桓公，周王卿士。

[4]谋不睦：商量对付不服从晋国的国家。

【译文】

郑国和晋国讲和，这是公子宋的谋略，所以公子宋担任郑襄公的相礼参加诸侯之会。冬，诸侯在黑壤结盟。王叔桓公到会监临，以商量对付不服从晋国的国家。

晋侯之立也[1]，公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晋人止公于会[2]。盟于黄父，公不与盟[3]。以赂免[4]。故黑壤之盟不书，讳之也[5]。

【注释】

[1]晋侯之立：晋成公即位在鲁宣公二年。

[2]止公于会：晋成公即位，鲁宣公自己不去朝见，也不派大夫聘问，是失礼失敬。所以晋国拘留了宣公。

[3]公不与盟：诸侯会盟，先会后盟。宣公因被晋国囚禁，会后没有参加结盟。

[4]以赂免：鲁贿赂晋国，宣公才得以被释放。

[5]讳之：宣公没有参加结盟，《春秋》为隐讳这个耻辱，所以只记会见，不记结盟。

【译文】

晋成公即位的时候，鲁宣公不去朝见，也不派大夫去聘问，晋人于

是在黑壤之会上拘留了宣公。在黄父结盟，宣公没有参加结盟。因贿赂了晋国，宣公才得以被释放回国。所以黑壤之盟《春秋》不记载，是隐讳了宣公被拘留这件事。

八年

【经】

8.1　八年春[1]，公至自会。

8.2　夏六月，公子遂如齐，至黄乃复[2]。

8.3　辛巳[3]，有事于大庙[4]，仲遂卒于垂[5]。壬午[6]，犹绎[7]。万入[8]，去籥[9]。

8.4　戊子[10]，夫人嬴氏薨[11]。

8.5　晋师、白狄伐秦[12]。

8.6　楚人灭舒蓼[13]。

8.7　秋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14]。

8.8　冬十月己丑[15]，葬我小君敬嬴。雨，不克葬[16]。庚寅[17]，日中而克葬。

8.9　城平阳[18]。

8.10　楚师伐陈[19]。

【注释】

[1]八年：鲁宣公八年当周定王六年，前601。

[2]黄：齐邑，在今山东淄博。与隐公元年和桓公八年的黄不是同一地。复：回国。

[3]辛巳：十六日。

[4]有事：指禘祭，即三年终丧后举行一次的大祭。

[5]仲遂：公子遂。垂：齐邑。

[6]壬午：十七日。

[7]绎：祭祀的次日又祭。鲁宣公接连两天举行祭祀。

[8]万：万舞。

[9]籥（yuè）：籥舞。籥是乐器，吹奏以和舞蹈。

[10]戊子：二十三日。

[11]嬴氏：鲁宣公母亲敬嬴。

[12]白狄：狄人中的一支。在今陕西延安、安塞一带。

[13]舒蓼：群舒中的一国。鲁文公十四年楚庄王曾伐舒蓼，今年灭了它。

[14]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七月无日食，十月甲子朔有全食，“七”为“十”之误。既，日全食。

[15]己丑：二十六日。

[16]克：能。

[17]庚寅：二十七日。

[18]平阳：鲁邑，在今山东新泰西北。

[19]楚师伐陈：陈与晋讲和，楚即进攻陈国。

【译文】

鲁宣公八年春，宣公从黑壤之会回国。

夏六月，公子遂到齐国去，走到黄地便返回来了。

十六日，在太庙举行禘祭，仲遂死于垂地。十七日，又举行祭祀。举行了万舞，免去了籥舞。

二十三日，夫人嬴氏去世。

晋军和白狄一同攻打秦国。

楚人灭了舒蓼国。

秋七月三十日，有日食，是日全食。

冬十月二十六日，安葬宣公母亲敬嬴。下雨，不能够下葬。二十七日，中午才能够下葬。

在平阳筑城。

楚军攻打陈国。

【传】

8.1 八年春，白狄及晋平。夏，会晋伐秦[1]。晋人获秦谍[2]，杀诸绛市，六日而苏[3]。

【注释】

[1]会晋：指白狄会合晋国攻打秦国。

[2]谍：间谍。

[3]苏：复生，复活。

【译文】

鲁宣公八年春，白狄和晋国讲和。夏，白狄会合晋国攻打秦国。晋人抓获了秦国的间谍，把他杀死在绛城的街市上，六天之后他又复活了。

8.2 有事于大庙，襄仲卒而绎，非礼也[1]。

【注释】

[1]非礼：宣公大祭于太庙时，公子遂的死讯传来了，宣公仍于第二天举行绎祭，而不为公子遂致哀，所以说非礼。《礼记·檀弓下》："仲遂卒于垂，壬午犹绎，万入去籥。仲尼曰：'非礼

也。卿卒不绎。’”

【译文】

在太庙举行祭祀，襄仲去世仍举行绎祭，这是不合礼制的。

8.3　楚为众舒叛[1]，故伐舒蓼，灭之。楚子疆之[2]，及滑汭[3]。盟吴、越而还[4]。

【注释】

[1]众舒：即文公十二年所谓“群舒”。

[2]疆之：为之划定疆界。

[3]滑：河水名，在今安徽合肥东。汭（ruì）：河水的弯曲处。

[4]盟吴、越而还：楚灭舒蓼后，疆域与吴、越接壤。在《左传》中这是吴、越两国的第一次记载。吴，姬姓国，据说是周太王之子泰伯、仲雍的后代，据有今江苏、上海大部及安徽、浙江的一部分，建都于吴，即今苏州。越，姒姓国，相传始祖是夏代少康的庶子无余，有浙江杭州以南东至海之地。建都会稽，即今浙江绍兴。

【译文】

楚国因为舒姓诸国的背叛，所以攻打舒蓼，并灭了它。楚庄王于是划定疆界，一直到达滑水的弯曲处。和吴国、越国结盟后回去。

8.4 晋胥克有蛊疾[1]，郤缺为政[2]。秋，废胥克，使赵朔佐下军[3]。

【注释】

[1]蛊（gǔ）疾：神经错乱的病。

[2]郤缺为政：此时赵盾已死，郤缺代替赵盾为执政。

[3]赵朔：赵盾儿子。代替胥克。

【译文】

晋胥克患了神经错乱的毛病，郤缺为执政。秋，罢免了胥克，让赵朔任下军佐。

8.5 冬，葬敬嬴。旱，无麻[1]，始用葛茀[2]。雨，不克葬，礼也。礼，卜葬[3]，先远日[4]，辟不怀也[5]。

【注释】

[1]麻：大麻，皮可织布或搓绳子，可作引柩入穴的绳索，亦即“绋”。

[2]葛：藤本植物。茀（fú）：通“绋”。

[3]卜葬：占卜选择下葬日。

[4]先远日：占卜葬日时，先占卜较远的日子，由远及近，以此表示不急于下葬，有孝心。

[5]辟不怀：避免孝子不怀念其亲。古人尽量迟葬，以表示孝心。下雨推迟葬敬嬴，也是有孝心的表现。

【译文】

冬，安葬敬嬴。天旱，没有麻做苐，开始改用葛做苐。天下雨，不能够下葬，合于礼。依照礼，占卜葬日，先占卜较远的日子，以避免认为孝子不怀念其亲。

8.6 城平阳，书，时也。

【译文】

在平阳筑城，《春秋》加以记载，因为合于时令。

8.7 陈及晋平。楚师伐陈，取成而还。

【译文】

陈国和晋国讲和。楚军又攻打陈国，因陈国又来讲和而撤兵。

九年

【经】

9.1　九年春王正月[1]，公如齐。

9.2　公至自齐。

9.3　夏，仲孙蔑如京师[2]。

9.4　齐侯伐莱[3]。

9.5　秋，取根牟[4]。

9.6　八月，滕子卒[5]。

9.7　九月，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会于扈[6]。

9.8　晋荀林父帅师伐陈。

9.9　辛酉[7]，晋侯黑臀卒于扈[8]。

9.10　冬十月癸酉[9]，卫侯郑卒[10]。

9.11　宋人围滕。

9.12　楚子伐郑。

9.13　晋郤缺帅师救郑。

9.14　陈杀其大夫泄冶[11]。

【注释】

[1]九年：鲁宣公九年当周定王七年，前600。

[2]仲孙蔑：孟献子，公孙敖之孙，文伯縠之子。

[3]莱：国名，在今山东昌黄东南。

[4]根牟：国名，在今山东沂水南。

[5]滕子：滕昭公。

[6]扈：郑地，在今河南原阳西。

[7]辛酉：此年九月无辛酉日，《经》文记日有误。

[8]晋侯黑臀卒于扈：诸侯会见后，晋成公死在扈地。黑臀，晋成公。

[9]癸酉：十五日。

[10]卫侯郑：卫成公。

[11]陈杀其大夫泄冶：泄冶因劝阻陈灵公与夏姬通奸而被杀。

【译文】

鲁宣公九年春周历正月，宣公到齐国去。

宣公从齐国返回。

夏，仲孙蔑到京师。

齐惠公攻打莱国。

秋，夺取根牟。

八月，滕昭公去世。

九月，晋成公、宋文公、卫成公、郑襄公、曹文公在扈地相会。

晋荀林父率军攻打陈国。

九月辛酉，晋成公黑臀在扈地去世。

冬十月十五日，卫成公去世。

宋人围攻滕国。

楚庄王攻打郑国。

晋郤缺率军队救郑国。

陈国杀了他们的大夫洩冶。

【传】

9.1　九年春，王使来征聘[1]。夏，孟献子聘于周[2]。王以为有礼，厚贿

之。

【注释】

[1]王使：周定王使者。征聘：示意鲁国派使者往周聘问。征，召。

[2]周：即京师。

【译文】

鲁宣公九年春，周王使者来鲁示意鲁国派人去周聘问。夏，孟献子到周聘问。周王认为有礼，赠予厚礼。

9.2 秋，取根牟，言易也。

【译文】

秋，夺取根牟，《春秋》说“取”，表示很容易。

9.3 滕昭公卒。

【译文】

滕昭公去世。

9.4 会于扈，讨不睦也[1]。陈侯不会[2]。晋荀林父以诸侯之师伐陈。晋侯卒于扈，乃还。

【注释】

[1]讨不睦：晋、楚相争，亲楚国者，就是不睦于晋。

[2]陈侯不会：陈国上年又与楚国讲和，所以不参加扈之会。

【译文】

晋国与诸侯在扈地会见，准备攻打不服从晋的国家。陈灵公不参加。晋荀林父率诸侯军队攻打陈国。因晋成公在扈地去世，于是罢兵回去。

9.5　冬，宋人围滕，因其丧也。

【译文】

冬，宋人围攻滕国，因为滕国有丧事。

9.6　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通于夏姬[1]，皆衷其衵服[2]，以戏于朝。洩冶谏曰：“公卿宣淫[3]，民无效焉[4]，且闻不令[5]。君其纳之[6]！”公曰：“吾能改矣。”公告二子[7]，二子请杀之，公弗禁，遂杀洩冶。孔子曰：“《诗》云：‘民之多辟，无自立辟[8]。’其洩冶之谓乎。”

【注释】

[1]孔宁、仪行父：陈国之卿。孔宁，即公孙宁。夏姬：郑穆公之女，陈大夫御叔之妻，夏徵舒的母亲。夏姬为春秋时期有名的

淫乱之女。

[2]衷：贴身的内衣，此作动词，指穿在里面。衵（rì）服：内衣，贴身衣服。

[3]宣淫：宣扬淫乱。

[4]无效：无所效法。

[5]闻：名声，声誉。不令：不善，不美。

[6]纳之：指把衵衣收藏起来。

[7]二子：即孔宁、仪行父。

[8]民之多辟，无自立辟：见《诗经·大雅·板》。辟，邪，邪恶。自立辟，自立法度而危及自身。辟，法度。

【译文】

陈灵公和卿大夫孔宁、仪行父三人都与夏姬通奸。三人都把夏姬的贴身内衣穿在自己身上，还要在朝廷上互相开玩笑。泄冶劝他们说：“国君和卿大夫宣扬淫乱，百姓就无所效法了，而且不会有好名声。国君您赶快把夏姬的内衣收藏起来吧！”陈灵公说：“我能改过啊。”陈灵公把此事告诉了孔宁和仪行父，二人请求杀了泄冶，灵公没有禁止，于是二人杀了泄冶。孔子说：“《诗》里说：‘百姓多行邪恶，就不要再去自立法度了。’说的就是泄冶了！”

9.7　楚子为厉之役故[1]，伐郑。晋郤缺救郑。郑伯败楚师于柳棼[2]。国

人皆喜，唯子良忧曰[3]：“是国之灾也，吾死无日矣[4]。”

【注释】

[1]厉之役：指宣公六年楚人伐郑之事。

[2]柳棼：郑地，今地不详。

[3]子良：公子去疾。

[4]是国之灾也，吾死无日矣：楚国伐郑，主要原因是郑国参加了宣公七年的黑壤之盟，归服了晋国。现郑虽打败了楚军，但子良担心楚必报复，更大的灾祸将临头。

【译文】

楚庄王因为厉之战的缘故，攻打郑国。晋国的郤缺救援郑国。郑军在柳棼打败了楚军。国内人都很高兴，唯独子良很担心，说：“这是国家的灾难啊，我们离死没有多少日子了。”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1]，公如齐。

10.2　公至自齐。

10.3　齐人归我济西田[2]。

10.4　夏四月丙辰，日有食之[3]。

10.5　己巳[4]，齐侯元卒[5]。

10.6　齐崔氏出奔卫[6]。

10.7　公如齐。

10.8　五月，公至自齐。

10.9　癸巳[7]，陈夏徵舒弑其君平国[8]。

10.10　六月，宋师伐滕[9]。

10.11　公孙归父如齐[10]。葬齐惠公。

10.12　晋人、宋人、卫人、曹人伐郑[11]。

10.13　秋，天王使王季子来聘[12]。

10.14　公孙归父帅师伐邾，取绎[13]。

10.15　大水。

10.16　季孙行父如齐[14]。

10.17　冬，公孙归父如齐[15]。

10.18　齐侯使国佐来聘[16]。

10.19　饥[17]。

10.20　楚子伐郑[18]。

【注释】

[1]十年：鲁宣公十年当周定王八年，前599。

[2]齐人归我济西田：宣公元年，鲁为报答齐国支持立宣公，赠齐以济西之田，现齐人归还。

[3]夏四月丙辰，日有食之：此当为前599年3月6日的日环食。丙辰，初一。

[4]己巳：十四日。

[5]齐侯元：齐惠公。惠公死，儿子顷公即位。

[6]崔氏：齐大夫崔杼。

[7]癸巳：初八。

[8]夏徵舒：陈大夫，夏姬的儿子。平国：陈灵公。

[9]六月，宋师伐滕：上年冬，宋国包围滕国，此时攻打。

[10]公孙归父：鲁国公子遂儿子，字子家。

[11]晋人、宋人、卫人、曹人伐郑：郑国又归顺楚国，晋再伐郑。

[12]王季子：据《传》文，王季子即刘康公，周王同母弟。

[13]取绎：文公十三年，邾文公迁都于绎。此外又另设绎邑。归父所攻取的绎邑，即另设的绎邑。

[14]季孙行父如齐：齐顷公即位，行父前往祝贺。

[15]公孙归父如齐：解释伐邾之事。

[16]齐侯：齐顷公。国佐：齐卿，国归父之子国武子。

[17]饥：饥荒。水灾之后出现饥荒。

[18]楚子伐郑：郑与楚讲和，楚再伐郑。

【译文】

鲁宣公十年春，宣公到齐国去。

宣公从齐国返回。

齐人归还我济西的田地。

夏四月初一，发生日食。

十四日，齐惠公去世。

齐国崔氏逃奔卫国。

宣公到齐国去。

五月，宣公从齐国返回。

八日，陈国夏徵舒杀了他的国君平国。

六月，宋军攻打滕国。

公孙归父到齐国。安葬齐惠公。

晋人、宋人、卫人、曹人攻打郑国。

秋，周王派王季子来鲁国聘问。

公孙归父率军攻打邾国，攻取绎。

鲁国发大水。

季孙行父到齐国。

冬，公孙归父到齐国。

齐顷公派国佐来聘问。

鲁国发生饥荒。

楚庄王攻打郑国。

【传】

10.1　十年春，公如齐。齐侯以我服故[1]，归济西之田。

【注释】

[1]以我服故：齐国支持立宣公，因此宣公年年朝齐表示顺服。

【译文】

鲁宣公十年春，宣公到齐国去。齐惠公因为鲁国表示顺服，所以归还济西的田地。

10.2　夏，齐惠公卒。崔杼有宠于惠公[1]，高、国畏其逼也[2]，公卒而逐之，奔卫。书曰“崔氏”，非其罪也，且告以族，不以名[3]。凡诸侯之大夫违[4]，告于诸侯曰：“某氏之守臣某，失守宗庙[5]，敢告。”所有玉帛之使者则告，不然，则否[6]。

【注释】

[1]崔杼：即《经》文的“崔氏”。此时虽年少，但受宠而专权。

[2]高、国：指齐国的高氏、国氏两大族，世为上卿。

[3]不以名：指齐国使者来报告只说崔氏，未指名。“书曰”几句解释

《经》意。

[4]违：离开本国。

[5]失守宗庙：离开本国的委婉说法。依惯例，某人离开本国，应向诸侯报告，说明是“某氏之守臣某”，如崔氏，则应说“崔氏之守臣杼”，但齐国没有这样做。

[6]所有玉帛之使者则告，不然，则否：友好往来的国家就发给通告，否则，就不通告。此为解释诸侯大夫离国赴告的原则。玉帛之使者，指友好关系的国家。

【译文】

夏，齐惠公去世。崔杼很受惠公的宠爱，高氏、国氏害怕崔氏的威逼，惠公死后就驱逐了崔杼，崔杼逃奔到卫国。《春秋》记载说“崔氏”，因为并非崔杼的罪过，而且报告此事时只报告族氏未报告名。凡诸侯大夫离开本国，通告诸侯时应说：“某氏的守臣某，失守宗庙，谨此报告。”凡是有友好关系的国家就相通告，否则，就不通告。

10.3　公如齐奔丧。

【译文】

宣公到齐国奔丧。

10.4　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饮酒于夏氏[1]。公谓行父曰：“徵舒似女。”对曰：“亦似君[2]。”徵舒病之[3]。公出，自其厩射而杀之[4]。二子

奔楚[5]。

【注释】

[1]夏氏：即夏徵舒家。

[2]“公谓行父”四句：并非指夏徵舒真的像他们二人，而是二人以此取乐，等于说是对方的私生子。

[3]病：恨。

[4]之：指陈灵公。

[5]二子奔楚：《史记·陈杞世家》：“孔宁、仪行父皆奔楚，灵公太子午奔晋。徵舒自立为陈侯。”

【译文】

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一起在夏家喝酒取乐。陈灵公对行父说：“夏徵舒长得像你。”行父回答说：“也像国君你啊。”夏徵舒很愤恨。陈灵公走出去的时候，夏徵舒在马厩射死陈灵公。孔宁、仪行父二人逃奔楚国。

10.5　滕人恃晋而不事宋，六月，宋师伐滕。

【译文】

滕国人依恃着晋国而不侍奉宋国，六月，宋军攻打滕国。

10.6　郑及楚平。诸侯之师伐郑，取成而还。

【译文】

郑国和楚国讲和。诸侯的军队攻打郑国，因郑国讲和而罢兵。

10.7　秋，刘康公来报聘。

【译文】

秋，刘康公来鲁国回报上年孟献子对周王的聘问。

10.8　师伐邾，取绎。

【译文】

鲁军攻打邾国，攻取了绎地。

10.9　季文子初聘于齐[1]。

【注释】

[1]初聘：齐顷公即位，季文子就去聘问，所以说初聘。

【译文】

季文子初次聘问于齐。

10.10　冬，子家如齐[1]，伐邾故也。

【注释】

[1]子家：公孙归父。鲁国以大国侵凌小国，怕齐国怪罪，因此派子家前往解释。

【译文】

冬，子家到齐国去，是因为攻打邾国的缘故。

10.11　国武子来报聘。

【译文】

国武子来回报季文子的聘问。

10.12　楚子伐郑。晋士会救郑，逐楚师于颍北[1]。诸侯之师戍郑[2]。

【注释】

[1]颍：颍水，发源于河南登封西，东南流向，经禹州等地。颍北，当在今禹州北。

[2]诸侯之师戍郑：诸侯军留下一部分戍守郑国。

【译文】

楚庄王攻打郑国。晋士会救援郑国，在颍水北边赶走了楚军。诸侯部分军队留下戍守郑国。

10.13　郑子家卒[1]。郑人讨幽公之乱[2]，斫子家之棺而逐其族[3]。改葬幽公，谥之曰灵[4]。

【注释】

[1]子家：郑大夫公子归生。

[2]幽公之乱：指宣公四年，子家与公子宋杀灵公。幽公，郑灵公。

[3]斫（zhuó）子家之棺：郑人撬开子家的棺材，以暴露他的尸体。斫，砍。

[4]谥之曰“灵”：郑灵公初谥“幽”，后改为“灵”。

【译文】

郑国子家去世。郑人清算杀害幽公的动乱，把子家的棺木撬开并驱逐他的家族。改葬郑幽公，并改谥为“灵”。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

11.2　夏，楚子、陈侯、郑伯盟于辰陵[2]。

11.3　公孙归父会齐人伐莒。

11.4　秋，晋侯会狄于欑函[3]。

11.5　冬十月，楚人杀陈夏征舒。

11.6　丁亥[4]，楚子入陈。纳公孙宁、仪行父于陈[5]。

【注释】

[1]十有一年：鲁宣公十一年当周定王九年，前598。

[2]陈侯：陈灵公被杀不久，此陈侯可能是夏徵舒。辰陵：陈地，在今河南淮阳西。

[3]欑函：狄地。

[4]丁亥：十一日。

[5]纳公孙宁、仪行父于陈：上年二人逃亡楚国。公孙宁，即孔宁。

【译文】

鲁宣公十一年春周历正月。

夏，楚庄王、陈侯、郑襄公在辰陵结盟。

鲁国公孙归父会同齐人攻打莒国。

秋，晋景公前往欑函与狄人相会。

冬十月，楚人杀了陈国夏徵舒。

十一日，楚庄王进入陈国国都。护送公孙宁、仪行父回陈国。

【传】

11.1　十一年春，楚子伐郑，及栎[1]。子良曰[2]：“晋、楚不务德而兵争，与其来者可也[3]。晋、楚无信，我焉得有信？”乃从楚[4]。夏，楚盟于辰陵，陈、郑服也。

【注释】

[1]栎：郑地，在今河南禹州。

[2]子良：郑大夫公子去疾。

[3]与其来者：谁来攻打就归顺谁。

[4]乃从楚：从鲁宣公元年至今，晋国五次伐郑，楚国七次加兵，有时郑国一年中受到晋、楚的交相攻击，所以子良主张采取顺风

倒的策略。

【译文】

鲁宣公十一年春，楚庄王进攻郑国，到达栎地。子良说："晋国和楚国不致力于建立仁德而只知道争用武力，我们只好谁来攻打就归顺谁好了。晋国和楚国都不讲信用，我们还能够讲信用吗？"于是又归顺楚国。夏，楚庄王在辰陵结盟，因为陈、郑又归顺楚国了。

11.2　楚左尹子重侵宋[1]，王待诸郔[2]。令尹蒍艾猎城沂[3]，使封人虑事[4]，以授司徒[5]。量功命日[6]，分财用[7]，平板干[8]，称畚筑[9]，程土物[10]，议远迩[11]，略基趾[12]，具糇粮[13]，度有司[14]。事三旬而成，不愆于素[15]。

【注释】

[1]左尹：楚官名。子重：楚庄王之弟，公子婴齐。

[2]郔（yán）：在今河南项城南。

[3]蒍艾猎：孙叔敖。沂：楚邑，在今河南正阳。楚庄王以沂作为向北进攻的起点。

[4]封人：管理、镇守边疆的地方官，兼掌建筑城郭之事。虑事：考虑工程计划。

[5]以授司徒：封人是司徒的属官，虑事完备，要向司徒报告。

[6]量功命日：计量工程，规定日期。

[7]分财用：分配材料和用具。财，通“材”。

[8]平板干：取平夹板和支柱。板，筑墙的夹板。干，筑墙时树在两头的支柱。

[9]称畚筑：运土和筑土速度相等，不使窝工。称，相称。畚，装土的畚箕。筑，筑土杵。

[10]程土物：土方与材木皆先计算出来，预先准备好不致停工待料。程，计量。土，土方量。物，材木。

[11]议远迩：研究远近，好就近取材。迩，近。

[12]略：巡视。基趾：城郭的边界。

[13]具糇（hóu）粮：预先准备好夫役的干粮。糇粮，干粮。

[14]度：审察选拔。有司：此指工程各方面的负责人。

[15]愆（qiān）：超出。素：原定计划。

【译文】

楚国派左尹子重入侵宋国，楚庄王自己在郔地等待消息。令尹蒍艾猎在沂地筑城，派封人考虑工程计划，再向司徒报告。他们计量工程，规定日期，分配材料和用具，取平夹板和支柱，规划好运土和筑土的速度，计算好土方量和木料，研究取材的远近，巡视城郭的四至，准备好干粮，选拔工程负责人。工程三十天完成，没有超出预定计划。

11.3 晋郤成子求成于众狄[1]。众狄疾赤狄之役[2]，遂服于晋。秋，会于欑函，众狄服也。是行也，诸大夫欲召狄[3]。郤成子曰：“吾闻之，非德，莫如勤[4]，非勤，何以求人？能勤，有继[5]。其从之也[6]。《诗》曰：‘文王既勤止[7]。’文王犹勤，况寡德乎[8]？”

【注释】

[1]郤成子：郤缺。求成：和好。

[2]疾：憎恨。赤狄之役：被赤狄奴役。

[3]召狄：指召狄人前来会见，因为晋大夫认为晋侯前去，有失身份。

[4]非德，莫如勤：指不能以德服人，就必须自己勤谨。

[5]有继：事情能成功。

[6]其：祈使语气词，还是。从：就，前往。

[7]文王既勤止：引《诗》见《诗经·周颂·赉》。

[8]寡德：少德行，寡德之人。

【译文】

晋郤成子与狄人各部族谋求和好。狄人各部族憎恨赤狄对他们的奴役，因此顺服晋国。秋，相会于欑函，因为狄人各部族归服了。在这次会见前，晋国大夫们要召狄人前来会见。郤成子说：“我听说，不能以

德服人，就不如自己勤劳，自己不勤劳，怎么要求别人服我？能勤劳，事情便能成功。还是我们去吧。《诗》里说：‘文王已经勤劳了。’文王尚且勤劳了，更何况寡德之人呢？”

11.4　冬，楚子为陈夏氏乱故，伐陈。谓陈人无动[1]，将讨于少西氏[2]。遂入陈，杀夏徵舒，轘诸栗门[3]。因县陈[4]。陈侯在晋[5]。

【注释】

[1]动：惊恐。

[2]少西氏：指夏徵舒家族。少西，夏徵舒祖父名。

[3]轘（huàn）：车裂。栗门：陈城门。

[4]县：作动词，灭掉陈国，以其地设为楚县。

[5]陈侯：指陈灵公太子午，当时避乱在晋国。

【译文】

冬，楚庄王为了陈国夏氏动乱的缘故，攻打陈国。楚人告诉陈人不要惊慌，楚将讨伐少西氏。于是攻进陈国，杀了夏徵舒，在陈国的栗门车裂。把陈国设为楚国的一个县。陈侯当时在晋国。

申叔时使于齐[1]，反，复命而退[2]。王使让之，曰：“夏徵舒为不道，弑其君，寡人以诸侯讨而戮之[3]，诸侯、县公皆庆寡人[4]，女独不庆寡人，何故？”对曰：“犹可辞乎[5]？”王曰：“可哉！”曰：“夏徵舒弑

其君，其罪大矣；讨而戮之，君之义也。抑人亦有言曰[6]：‘牵牛以蹊人之田[7]，而夺之牛。’牵牛以蹊者，信有罪矣；而夺之牛，罚已重矣[8]。诸侯之从也[9]，曰讨有罪也。今县陈，贪其富也。以讨召诸侯，而以贪归之[10]，无乃不可乎？”王曰：“善哉！吾未之闻也。反之[11]，可乎？”对曰：“吾侪小人所谓取诸其怀而与之也[12]。”乃复封陈[13]。乡取一人焉以归，谓之夏州[14]。故书曰：“楚子入陈，纳公孙宁、仪行父于陈。”书有礼也[15]。

【注释】

[1]申叔时：楚大夫。

[2]复命而退：指申叔时复命后就退下，不祝贺灭陈的胜利。

[3]以诸侯：率领诸侯军。伐陈时有属国诸侯参加。

[4]县公：县令。

[5]辞：作动词，陈辞，陈说。

[6]抑：转折连词，不过。

[7]蹊（xī）：小路，此作动词，指践踏别人的田。

[8]已：太。

[9]从：从楚伐陈。

[10]归：结束。

[11]反之：恢复陈国。

[12]吾侪（chái）小人：当时习惯用语。吾侪，我辈。

[13]复封陈：恢复陈国，立陈成公。

[14]乡取一人焉以归，谓之夏州：意为取陈国每乡一人归楚，聚居一地，取名夏州，以彰扬楚国伐陈的武功。

[15]书有礼也：《史记·陈杞世家》亦载此事，末云："孔子读史记至楚复陈，曰：'贤哉楚庄王！轻千乘之国而重一言。'"

【译文】

申叔时出使齐国，返回到国内，回复命令后就退下了。楚王派人责备他，说："夏徵舒行无道之事，杀死他的国君，寡人率领诸侯讨伐他并且诛杀了他，诸侯、县公都向寡人庆贺，唯独你不向寡人庆贺，什么缘故啊？"申叔时回答说："我还可以陈述理由吗？"楚王说："可以啊。"申叔时回答说："夏徵舒杀了他的国君，他的罪够大了；您讨伐他并诛杀他，您是在行仁义啊。不过人们也说：'牵着牛以践踏别人的田，就夺走他的牛。'牵牛践踏别人，确实是有错的；但夺走他的牛，惩罚就太重了。诸侯跟随楚国攻打陈国，说是讨伐有罪。现在把陈国设为楚国的一个县，那是贪图它的财富了。以讨伐有罪召集诸侯，而以贪婪结束，恐怕不可以吧？"楚庄王说："好啊！我还没听说过这样的道理呢。恢复陈国，可以吗？"申叔时回答说："这就是我们这些小人所说的'从别人怀里夺过来再还给他'呀。"于是就恢复陈国并立了国君。取陈国每乡一个人归楚，聚于一地，取名夏州。所以《春秋》记载说："楚王入陈。护送公孙宁、仪行父回陈。"这样记载，是认为楚庄王贤明有礼。

11.5　厉之役[1]，郑伯逃归，自是楚未得志焉[2]。郑既受盟于辰陵，又徼事于晋[3]。

【注释】

[1]厉之役：指宣公六年楚人伐郑之役。

[2]未得志：指郑国的策略是“与其来者”，所以虽多次与楚讲和，并未真正服楚。

[3]郑既受盟于辰陵，又徼（yāo）事于晋：本年夏，郑国在辰陵与楚结盟后，并没有断绝同晋国的来往。此段本与下年“十二年春，楚子围郑”相连，今被分裂置此。徼事，请求侍奉。徼，求。

【译文】

厉地那次战役，郑襄公逃回，从此以后楚国并未能得志。郑国在辰陵虽然接受了盟约，又请求事奉晋国。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1]，葬陈灵公。

12.2　楚子围郑。

12.3　夏六月乙卯[2]，晋荀林父帅师及楚子战于邲[3]，晋师败绩。

12.4　秋七月。

12.5　冬十有二月戊寅[4]，楚子灭萧[5]。

12.6　晋人、宋人、卫人、曹人同盟于清丘[6]。

12.7　宋师伐陈。卫人救陈。

【注释】

[1]十有二年：鲁宣公十二年当周定王十年，前597。

[2]乙卯：六月无乙卯，此为六月某日。

[3]邲（bì）：郑地，在今河南郑州西北，荥阳东北。

[4]戊寅：初八。

[5]萧：诸侯国名，本为宋邑，后为附庸国，在安徽萧县西北。

[6]清丘：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译文】

鲁宣公十二年春，安葬陈灵公。

楚庄王围攻郑国。

夏六月乙卯日，晋国荀林父率军和楚庄王在邲地交战，晋军失败。

秋七月。

冬十二月初八，楚庄王灭了萧国。

晋人、宋人、卫人、曹人在清丘结盟。

宋军攻打陈国。卫人救援陈国。

【传】

12.1　十二年春，楚子围郑，旬有七日。郑人卜行成，不吉；卜临于大宫[1]，且巷出车[2]，吉。国人大临[3]，守陴者皆哭[4]。楚子退师。郑人修城。进复围之，三月，克之。入自皇门[5]，至于逵路[6]。郑伯肉袒牵羊以逆[7]，曰：“孤不天[8]，不能事君，使君怀怒以及敝邑，孤之罪也，敢不唯命是听？其俘诸江南[9]，以实海滨，亦唯命；其翦以赐诸侯[10]，使臣妾之[11]，亦唯命。若惠顾前好[12]，徼福于厉、宣、桓、武[13]，不泯其社稷[14]，使改事君，夷于九县[15]，君之惠也，孤之愿也，非所敢

望也。敢布腹心[16]，君实图之。”左右曰：“不可许也，得国无赦。”王曰：“其君能下人[17]，必能信用其民矣，庸可几乎[18]？”退三十里而许之平。潘尫入盟[19]，子良出质[20]。

【注释】

[1]临于大宫：哭于祖庙。临，哭。大宫，诸侯国太祖之庙，此指郑国的祖庙。

[2]巷出车：把兵车陈于里巷之间，准备巷战。按，“临于大宫”及“巷出车”表明郑人有死战到底的决心。

[3]国人大临：城中之人皆哭于大宫。

[4]守陴（pí）者皆哭：守城将士不得哭于大宫，故哭于陴上。守陴者，即守城者。陴，城上的女墙。

[5]皇门：郑都城门名。

[6]逵路：大路。

[7]郑伯：郑襄公。肉袒牵羊：表示愿意服罪受刑。肉袒，脱去上衣，赤裸肩背。

[8]不天：不能秉承天意。

[9]俘诸江南：指被放逐于江南。

[10]翦：消灭。

[11]臣妾之：做诸侯的奴仆。

[12]前好：楚郑二国世有盟誓之好。

[13]徼（yāo）福：求福。厉、宣：周厉王、周宣王。郑桓公是周厉王的少子、宣王是庶弟，宣王时始封于郑。桓、武：郑桓公、郑武公。郑武公是郑桓公之子。桓公、武公皆郑开国贤君。

[14]泯：灭。

[15]夷于九县：意即愿为楚之属国，而保留其社稷，如当时的陈、蔡等国。楚国曾将吞灭的小国置为县，如上年县陈；郑国土地较大，非仅一县，故云九县。夷，等同。九，虚数，非实指。

[16]布腹心：披露心里的话。

[17]能下人：能屈居于他人之下。

[18]庸：难道，哪里。几：通“冀”。希望。

[19]潘尪（wāng）：楚大夫，一称师叔。

[20]子良：即公子去疾，郑襄公之弟，以仁让忠良闻名于当时。

【译文】

鲁宣公十二年春天，楚庄王发兵包围郑国都城，有十七天。郑君臣以占卜问与楚求和之事，结果不吉利；又以占卜问哭于郑祖庙，然后陈车于巷准备巷战之事，结果大吉。都城里的人大哭于祖庙，守城的士兵也全都哭了。楚庄王命令退兵，郑人乘机修复了城墙。不久楚军又向前推进，又包围了郑都，三个月后，将其攻克。从皇门攻入，一直打到通

衢大道。郑襄公脱去上衣袒露肩背，牵着羊以迎接楚王进城，说：“孤得不到天的佑助，没能事奉好君王，使君王生气，来到敝城，这是孤的罪过，我岂敢不唯命是从？要是把我俘虏到江南，充实楚国海滨无人之地，我也将唯命是从；如果灭亡郑，将其赐给诸侯国，让郑国人做他们的臣妾，我也依然唯命是从。如果君王施予恩惠，顾念过去两国的友好，向周厉王、宣王、郑桓公、武公求福，不灭掉这个国家，让它改而事奉君王，等同于楚国的诸县，那可真是君王的恩德、我的愿望，但这并非我所敢于希望的。我大胆地向君王坦布我的心事，唯请君王考虑。”庄王左右的人都说：“不能答应郑君的要求，既已得人之国，就不宜再赦免它。”庄王说：“郑国之君能屈居于他人之下，就一定能凭诚信使用他的人民，这样的国家，我们岂可希望得到？”命令全军后退三十里，并答应郑国的求和。楚派潘尫入城结盟，郑派子良入楚为质。

12.2　夏六月，晋师救郑。荀林父将中军[1]，先縠佐之[2]；士会将上军[3]，郤克佐之[4]；赵朔将下军[5]，栾书佐之[6]。赵括、赵婴齐为中军大夫[7]，巩朔、韩穿为上军大夫[8]，荀首、赵同为下军大夫[9]。韩厥为司马[10]。

【注释】

[1]荀林父：晋大夫，又称桓子、荀伯、中行氏。晋三军以中军为首，中军将即三军的统帅。

[2]先縠（hú）：先轸的后裔，又名原縠，本人采食于彘，又称彘子。邲之役，因刚愎自用而为楚所败，后又招狄攻晋，终为晋人所杀。

[3]士会：字季，名会，亦称士季、随季、随会、随武子、范武子、范会。

[4]郤克：晋大夫，亦称郤献子、郤伯。

[5]赵朔：赵盾之子，晋成公的女婿，亦称赵庄子。

[6]栾书：晋名将，亦称栾武子、栾伯。

[7]赵括：赵盾的异母弟，亦称屏括、屏季。赵婴齐：赵括的同母弟，亦称赵婴、楼婴。中军大夫：指中军将佐之外的官，三军皆置有“大夫”。

[8]巩朔：晋大夫，亦称巩伯、士庄伯。韩穿：晋大夫韩简的同族。

[9]荀首：荀林父之弟，亦称知（zhì）庄子、知氏。赵同：赵括的同母兄，亦称原同、原叔。

[10]韩厥：韩简之孙，晋之名臣，亦称韩献子。司马：掌军政、军赋的官。

【译文】

夏六月，晋出兵救郑。荀林父率中军，先縠辅助他；士会率上军，郤克辅助他；赵朔率下军，栾书辅助他。赵括、赵婴齐为中军大夫，巩朔、韩穿为上军大夫，荀首、赵同为下军大夫。韩厥为司马。

及河，闻郑既及楚平，桓子欲还[1]，曰：“无及于郑而剿民[2]，焉用之？楚归而动[3]，不后。”随武子曰[4]：“善。会闻用师，观衅而动[5]。

德、刑、政、事、典、礼不易[6]，不可敌也，不为是征[7]。楚军讨郑[8]，怒其贰而哀其卑[9]。叛而伐之，服而舍之，德、刑成矣。伐叛，刑也；柔服[10]，德也。二者立矣。昔岁入陈[11]，今兹入郑，民不罢劳[12]，君无怨讟[13]，政有经矣[14]。荆尸而举[15]，商、农、工、贾不败其业，而卒乘辑睦[16]，事不奸矣[17]。蒍敖为宰[18]，择楚国之令典[19]，军行，右辕，左追蓐，前茅虑无，中权，后劲[20]。百官象物而动[21]，军政不戒而备[22]，能用典矣[23]。其君之举也[24]，内姓选于亲[25]，外姓选于旧[26]；举不失德，赏不失劳；老有加惠，旅有施舍。君子小人，物有服章[27]。贵有常尊，贱有等威[28]，礼不逆矣。德立、刑行，政成、事时、典从、礼顺[29]，若之何敌之？见可而进，知难而退，军之善政也。兼弱攻昧[30]，武之善经也[31]。子姑整军而经武乎[32]！犹有弱而昧者，何必楚？仲虺有言曰[33]：‘取乱侮亡。’兼弱也。《汋》曰：‘於铄王师，遵养时晦[34]。’耆昧也[35]。《武》曰：‘无竞惟烈[36]。’抚弱耆昧，以务烈所[37]，可也。”彘子曰[38]：“不可。晋所以霸，师武、臣力也。今失诸侯[39]，不可谓力；有敌而不从，不可谓武。由我失霸，不如死[40]。且成师以出[41]，闻敌强而退，非夫也[42]。命为军师，而卒以非夫，唯群子能[43]，我弗为也。”以中军佐济[44]。

【注释】

[1]桓子：荀林父的谥号。

[2]无及于郑：郑已降楚，救郑已来不及。剿：劳苦。

[3]楚归而动：意谓等楚兵返回后再动兵伐郑，责其降楚。

[4]随武子：士会。

[5]衅：间隙，机会。

[6]不易：不违背常规。

[7]不为是征：即“不征是”，不贸然进攻。

[8]军：或本作“君”。

[9]贰：贰于楚而亲晋。卑：指郑襄公卑辞以求服楚。

[10]柔服：用怀柔之道对待服罪的国家。

[11]昔岁入陈：即上年入陈杀夏徵舒事。

[12]罢（pí）：疲劳，衰弱。

[13]讟（dú）：怨言，怨谤。

[14]有经：符合常法。

[15]荆尸：是楚武王创造的一种作战阵法。举：举兵。

[16]卒：步兵。乘：战车上的甲士。辑睦：和睦。

[17]奸：犯，干扰，抵触。

[18]蒍敖：即宣公十一年传的蒍艾猎，孙叔敖。宰：楚之令尹。

[19]令典：好的政令和法典。令，善。

[20]“右辕”五句：右、左、前、中、后都指军队。右辕，右军夹辕（即夹车），保护兵车前进。辕，此指将军之战车。左追蓐，左军搜寻粮食刍薪。蓐，草，用以喂军马及人睡卧时铺地。茅，通“旄”。指“旄旌”，即饰以旄牛尾巴的旌旗。古代军制，前军探道时，以旌为标志告诉后军。虑无，侦查有无敌人的踪迹。后劲，以精兵作为殿后。

[21]象物而动：物，指绘有各种鸟兽图案的旗帜。古代行军，以各种不同的旗帜作行动的标志，如，举日章（绘有太阳的旗帜，下仿此）则昼行，举月章则夜行，举龙章则行水，举虎章则行林，举鸟章则行陂，举蛇章则行泽，举鹊章则行陆，举狼章则行山等（见《管子·兵法》）。

[22]戒：下令戒备。

[23]用典：运用法典。

[24]举：举用人才。

[25]内姓：同姓。亲：王室支系中亲近的人。

[26]外姓：异姓。旧：指贵族世家。

[27]物有服章：衣饰器物各有标志和文采。

[28]贱有等威：竹添光鸿云：“威、畏通，言贱者有等之可畏，而不苟犯尊也。”

[29]事时：办事合于时宜。典从：法典人人服从。

[30]兼弱：兼并弱小国家。攻昧：攻取政治上昏昧的国家。

[31]善经：指治军的好方法，好原则。

[32]经武：加强武备。

[33]仲虺（huǐ）：商汤的左相，姓任。

[34]於（wū）铄王师，遵养时晦：引《诗》出《诗经·周颂·酌》。汋，亦作酌。於，感叹词，有赞美之意。铄，盛大。遵，顺着。养，取。时，通“是”。此。晦，昏昧之人。

[35]耆（qí）昧：攻昧。耆，致，此指攻伐。

[36]无竞惟烈：引《诗》出《诗经·周颂·武》。无竞，无止境。烈，功业。

[37]务：致力于，寻求。烈所：功业之所在。

[38]彘子：先縠。

[39]诸侯：指郑国。

[40]不如死：晋国从文公以来，称霸已久，先縠认为不与楚会战将丢掉霸主地位。

[41]成师：整顿军队。

[42]夫：大丈夫。

[43]群子：你们这些人。

[44]以中军佐济：指挥中军佐所部渡河。济，渡河。

【译文】

晋军来到黄河边，听说郑国已经跟楚国讲和，荀林父想撤军回去，说："救郑国既然已经来不及，又使士卒非常劳苦，再进军又有何用？等楚军撤走后再兴师伐郑，为时也不晚。"士会说："对。士会听说凡用兵，必须见有机可乘，然后才可发动进攻。凡德行、刑罚、政令、事务、典则、礼仪不违背常道的国家，都是不可抵挡的，这样的国家是不能征讨的。楚军讨伐郑国，恼怒它的三心二意，哀怜它的谦卑。郑国反叛，就讨伐它，服罪就赦免它，楚国的德行、刑罚都已具备。讨伐反叛者，这是用刑罚；怀柔服罪者，这是施德行。这二者楚国都已树立起来了。去年伐陈国，今年又征讨郑国，人民不觉得疲劳，国君也不被人所怨恨诽谤，这说明楚之政令合乎常道。楚举兵出征，摆开阵势，国内的商贩、农夫、工匠、店主并没废弃他们的本职，步卒、甲士和睦相处，这说明楚国的事务是互不抵触的。蒍敖为楚之宰相，能斟酌选择适于楚国的好法典，行军打仗时，右军随将军战车之所向而进退，左军负责寻找草蓐，前军以旄旌为标志，探查有无敌人的踪迹，中军负责权衡一切，后军以劲旅殿后。军中百官根据不同的旗帜，采取不同的行动，军中政令，不待主帅下令警戒，士卒就已有所防备，这说明楚国善于运用典则。楚君录用人才，同姓的从亲族中选拔，异姓的从旧臣中选拔；选拔而不遗漏有德者，赏赐而不遗漏有功者；老者受优待，旅客得馈赠。君子小人，其衣饰器物都各有标志和章纹，以别尊卑。高贵者有不变的尊位，卑贱者有威仪之等差，这说明楚之礼仪不悖有序。德行树立，刑罚施行，政令完备，事务适时，典则人人服从，礼仪和谐顺畅，我们怎能与之为敌？见到有利就前进，知道艰难就撤退，这是治军的良好准则。兼并弱小之国，攻讨昏昧之国，这是用兵的良好韬略。你姑且先整

顿军队，经营武备吧，诸侯中尚有弱小或昏昧的国家，何必非伐楚不可？仲虺说过：‘攻取内乱之国，凌辱衰亡之国。’说的就是兼并弱者。《汋》说：‘伟大而强盛的王师，它顺从民意，攻取昏昧之王。’说的就是攻取昏昧者。《武》说：‘武王功业强盛无比。’说明安抚弱者、攻取昏昧，以求功业之所在，是可以的。”先縠说：“不行。晋国之所以称霸诸侯，是因为军队勇武，群臣尽力。现在失去了郑国，不能说尽到了力；遇到敌人，却不敢与之周旋，不能说勇武。因为我失去霸主的地位，还不如死去。况且整顿军队出征，听说敌人强大就撤退，这不是大丈夫。受命为军中主帅，而最终却不能像个大丈夫，唯有诸位能做到，我不做这样的人。”他带领自己中军副帅的部属渡过了黄河。

知庄子曰[1]：“此师殆哉[2]！《周易》有之，在《师》䷆之《临》䷒[3]，曰：‘师出以律，否臧，凶[4]。’执事顺成为臧[5]，逆为否。众散为弱，川壅为泽[6]，有律以如己也[7]，故曰律。否臧[8]，且律竭也。盈而以竭，夭且不整[9]，所以凶也。不行谓之《临》[10]，有帅而不从，临孰甚焉[11]！此之谓矣。果遇[12]，必败，彘子尸之[13]，虽免而归[14]，必有大咎。”韩献子谓桓子曰[15]：“彘子以偏师陷[16]，子罪大矣。子为元帅，师不用命，谁之罪也？失属亡师[17]，为罪已重，不如进也。事之不捷，恶有所分[18]。与其专罪[19]，六人同之，不犹愈乎[20]？”师遂济。

【注释】

[1]知庄子：荀首。

[2]殆：危险。

[3]在《师》䷆之《临》䷒：《师》卦卦形为《坎》下《坤》上。《临》卦卦形为《兑》下《坤》上。从《师》变成《临》，即由《坎》变为《兑》，其卦形唯初爻不同，故下文即《师·初六》爻辞。

[4]师出以律，否（pǐ）臧，凶：《师卦·初六》爻辞。师出以律，出师必须以法制号令指挥军队。否，不。臧，善。

[5]执事：行事。

[6]众散为弱，川壅为泽：此二句解释卦象。《师》变为《临》，是由于《坎》变为《兑》。“坎”象征众，“兑”象征柔弱，因此“坎”变为“兑”是众变为弱之象。“坎”代表大川，“兑”代表泽；“坎”变为“兑”又象征流动的川水因壅塞而变成沼泽。

[7]有律：指有纪律，即听从法制号令。如己：顺从自己，指就像自己指挥自己一样。

[8]否臧：指将佐不服从主帅，军纪实施不顺利。暗指先縠不服从主帅指挥，自己先渡河。

[9]盈而以竭，夭且不整：此是承上面“众散”两句卦象而言。盈而以竭，《坎》为川，川水盈满，川壅为泽，泽水易竭；又师出不以律，则律竭，两竭字相应，故曰“盈而以竭”。川壅为泽，是水被阻塞。众散，是不整。夭，塞。

[10]不行谓之《临》：从《师》卦变成《临》卦，唯下卦从《坎》变成《兑》，坎为水，兑为泽，说明水因堵塞不通畅而积聚成沼泽，故云“不行之谓《临》”。

[11]临孰甚焉：军中号令不行，这是最严重的“临”。

[12]遇：遇敌。

[13]尸：主，承受。

[14]免：免于战死。

[15]韩献子：韩厥。

[16]偏师：此指先縠所率领的中军佐的军队。

[17]属：属国，此指郑国。

[18]恶：罪责。

[19]专罪：指元帅一人承担罪责。

[20]愈：好过，胜过。

【译文】

知庄子说：“先縠的这支队伍危险呀！《周易》有这样的情况，从《师》卦变成《临》卦，爻辞说：‘行军出征，须有法度纪律，若纪律不好，则凶。’办事顺从主帅、完成使命，这叫善，反之则为否。众心涣散，力量就削弱，江河堵塞，就会变成沼泽地，行军有纪律，进退一如己意，这叫律。军纪实施得不好，说明军队已经败坏穷竭了。水由充盈而枯竭，堵塞而不通畅，这是凶险之兆。水流不通畅叫作《临》，有主帅却不听从，还有什么比这种《临》更严重的？这里讲的就是先縠这样的人。要是他带兵与敌人相遇，必败无疑，他遭遇此祸，即使能免于一死而回来，也一定有大难。”韩厥对荀林父说：“先縠带领部分军队陷

于敌阵，您的罪过可大了。您身为元帅，而军队却不听从命令，这是谁的罪过？失去属国，丧失军队，罪过是很重的，不如进军更好。要是战事不胜，罪过可由大家共同分担。与其由你一人独担罪责，不如我们六人共同承担，这不是更好吗？”于是全军遂渡过黄河。

楚子北师次于郔[1]。沈尹将中军[2]，子重将左[3]，子反将右[4]，将饮马于河而归。闻晋师既济，王欲还，嬖人伍参欲战[5]。令尹孙叔敖弗欲，曰：“昔岁入陈，今兹入郑，不无事矣[6]。战而不捷，参之肉其足食乎[7]？”参曰：“若事之捷，孙叔为无谋矣[8]。不捷，参之肉将在晋军，可得食乎？”令尹南辕、反旆[9]。伍参言于王曰：“晋之从政者新[10]，未能行令。其佐先縠刚愎不仁，未肯用命。其三帅者，专行不获[11]，听而无上，众谁适从？此行也，晋师必败。且君而逃臣，若社稷何[12]？”王病之[13]，告令尹改乘辕而北之[14]，次于管以待之[15]。

【注释】

[1]郔（yán）：地名，在今河南郑州北，靠近黄河。

[2]沈尹：楚大夫，余不详。

[3]子重：公子婴齐的字，楚庄王之弟，楚之正卿，亦称左尹子重。

[4]子反：公子侧的字，原为宋国公子，仕楚为正卿，后为大司马，亦称大司马侧。

[5]嬖（bì）：受宠之人。伍参：伍子胥的曾祖父。

[6]不无事：非无战事。

[7]参之肉其足食乎：言外之意即，若战而不胜，虽杀伍参不足以谢国人。

[8]孙叔：孙叔敖。

[9]令尹南辕、反旆（pèi）：意指准备撤退回国。敌人在北，车当北辕，今南辕，是回车。反旆，军旗也掉过头来。反，返回，掉头。

[10]从政者新：荀林父于邲之战前数月才任中军之将，故云。从政者，指荀林父。

[11]专行不获：在主帅的统帅下，不能专行己意。

[12]君而逃臣，若社稷何：以君逃臣，有辱国家。僖公二十八年《传》云："以君辟臣，辱也。"君，指楚王。臣，指晋臣，荀林父等。

[13]病之：对伍参君逃臣的话感到不舒服。

[14]改乘辕而北之：改变车辕的方向向北。意为准备迎战。

[15]管：地名，在今河南郑州北二里。

【译文】

楚王率军北上，驻扎于郔地。沈尹率中军，子重率左军，子反率右军，准备饮马于黄河然后回师。听说晋军已经渡过黄河，楚王想撤军，其宠幸小臣伍参想交战。令尹孙叔敖不想打，说："去年伐陈，今年征

郑，不是没有战争之事。战而不胜，伍参的肉够全国人吃吗？”伍参说：“如果作战胜利了，孙叔敖就是无谋之人了。如果不胜，伍参的肉将在晋军之中，能吃得到吗？”令尹把车辕转而向南，把军旗也掉转方向。伍参对楚王说：“晋国的执政者新任不久，无法推行军令。副将先縠倔强固执，缺乏仁心，不肯听令。三军之帅想自主行事也无法办到，士卒即使想听令也不知谁是主帅，不知该听谁的。此一仗，晋军必败。况且国君逃避臣子，这对国家的社稷之神如何交代？”楚庄王对“君避臣”很是忌讳，传令令尹，让他将战车再转而北上，驻扎在管地等待晋军。

晋师在敖、鄗之间[1]。郑皇戌使如晋师[2]，曰：“郑之从楚，社稷之故也，未有贰心。楚师骤胜而骄[3]，其师老矣[4]，而不设备，子击之，郑师为承[5]，楚师必败。”彘子曰：“败楚服郑，于此在矣，必许之。”栾武子曰[6]：“楚自克庸以来[7]，其君无日不讨国人而训之于民生之不易、祸至之无日、戒惧之不可以怠[8]。在军，无日不讨军实而申儆之于胜之不可保、纣之百克而卒无后[9]，训之以若敖、蚡冒筚路蓝缕以启山林[10]。箴之曰[11]：‘民生在勤，勤则不匮[12]。’不可谓骄。先大夫子犯有言曰：‘师直为壮，曲为老[13]。’我则不德，而徼怨于楚[14]，我曲楚直，不可谓老。其君之戎，分为二广，广有一卒，卒偏之两[15]。右广初驾[16]，数及日中[17]；左则受之，以至于昏。内官序当其夜[18]，以待不虞，不可谓无备。子良，郑之良也。师叔[19]，楚之崇也。师叔入盟，子良在楚，楚、郑亲矣。来劝我战，我克则来，不克遂往，以我卜也[20]！郑不可从。”赵括、赵同曰：“率师以来，唯敌是求。克敌、得属[21]，又何俟？必从彘子。”知季曰[22]：“原、屏，咎之徒也[23]。”赵庄

子曰[24]："栾伯善哉[25]！实其言[26]，必长晋国。"

【注释】

[1]敖、鄗（qiāo）：二山名，在今河南荥泽境内。

[2]皇戌：郑卿。

[3]骤胜：屡胜。楚庄王自灭庸以后，屡伐陈、宋，又伐陆浑戎而观兵于周疆，又灭舒，去年又伐陈，今年又伐郑，屡次取胜。

[4]老：士气衰竭。

[5]承：后继。

[6]栾武子：栾书。

[7]克庸：楚克庸在文公十六年。

[8]其君：指楚庄王。讨：治。训：教导。于：以。

[9]军实：指军中将士。申儆（jǐng）：再三告诫。

[10]若敖、蚡（fén）冒：均为楚国的远祖。若敖，名熊仪。当周幽王之世。蚡冒，楚武王之兄。谥为"厉王"。筚（bì）路：用竹木编成的车。筚，以荆柴编物。路，通"辂"。大车。蓝缕：同"襤褛"。破旧的衣服。启山林：指开辟山林，垦拓荒野。

[11]箴：规劝。

[12]匮：缺乏，不足。

[13]师直为壮，曲为老：子犯之言见僖公二十八年《传》城濮之战时。

[14]徼：求。

[15]其君之戎，分为二广，广有一卒，卒偏之两：广、卒、偏、两均楚国军队中的编制。楚王亲兵分为左右两部，每部叫广。楚以十五乘兵车为一偏，一卒有两偏，两偏为三十乘。一广就是一卒。之，与。

[16]初驾：先驾。

[17]数：数其时刻。

[18]内官：王左右亲近之臣。序：依照次序。

[19]师叔：潘尫。

[20]以我卜也：意为以我方之胜负决定其从晋或从楚。

[21]得属：指郑可从属晋国。

[22]知季：知庄子荀首。

[23]原、屏，咎之徒也：意谓按赵括、赵同之言行事是自取殃咎之道。原，赵同。屏，赵括。徒，通“途”。道路。

[24]赵庄子：赵朔。

[25]栾伯：栾书。

[26]实：实践，履行。

【译文】

晋军驻扎在敖、鄗两山之间。郑国派卿大夫皇戌出使晋军，说：“郑国跟从楚国，是为了国家社稷的缘故，对晋国并无二心。楚军因屡胜而骄傲，士卒疲劳，又不设防，你们攻击他，郑军为后继，楚军必败。”先縠说：“打败楚国，降服郑国，就在这一战，一定要答应郑国的要求。”栾书说：“楚国自攻克庸国以来，其君没有一天不在治理楚民，并教导他们注意：人生之艰难不易，灾祸没几天就会到来，警戒、畏惧之心不可懈怠。在军中，没有一天不在治理将士，并一再告诫他们注意：胜利无法长保，殷纣王虽然百战百胜，但最终亡国绝后。又用若敖、蚡冒乘着简朴柴车穿着破旧衣服，以开辟山林的事迹来教导楚人。还用良言规劝道：‘人之生计在于勤，勤则不匮乏。’故而不能说楚军已经骄傲了。先大夫子犯曾经说过：‘军队理直则士气盛壮，理曲则士气衰老。’这次是我们做事不符合道德，跟楚结下怨恨，我们理曲，楚国理直，不能说楚军士气衰老。楚君亲兵的战车，分为左右二广，每广有兵车一卒，一卒有兵车两偏。右广在鸡鸣时即驾车巡视，时至中午而止；然后由左广接替，直到黄昏。近臣依次值夜班，以防不测，故不能说楚军无备。子良，是郑国的贤良。师叔，是楚人所崇敬的大夫。师叔入郑结盟，子良在楚为质，楚、郑亲密极了。郑国来劝我们与楚交战，我们胜了他们就来归附，不胜就倒向楚国，这是以战之胜负作占卜来决定是否归服我。郑国的要求不能答应。”赵括、赵同说：“率军而来，所求的就是与敌交战。战胜敌人，得到属国，还等什么？一定得听先縠的话。”荀首说：“按照赵同、赵括的话，那是取祸之道。”赵朔说：“栾书说得太好了，按栾书的话去做，必能使晋国长治久安。”

楚少宰如晋师[1]，曰：“寡君少遭闵凶[2]，不能文[3]。闻二先君之出入此行也[4]，将郑是训定[5]，岂敢求罪于晋？二三子无淹久[6]！”随季对曰[7]：“昔平王命我先君文侯曰[8]：‘与郑夹辅周室[9]，毋废王命。’今郑不率[10]，寡君使群臣问诸郑，岂敢辱候人[11]？敢拜君命之辱[12]。”彘子以为谄[13]，使赵括从而更之，曰：“行人失辞[14]。寡君使群臣迁大国之迹于郑[15]，曰：‘无辟敌[16]！’群臣无所逃命[17]。”

【注释】

[1]少宰：官名，其人不详。

[2]闵凶：忧患。

[3]文：辞令。

[4]二先君：指楚成王、楚穆王。出入此行：楚成王、楚穆王都曾征讨过郑国。

[5]将郑是训定：此为倒装句，即“将训定郑”。

[6]淹：久。

[7]随季：随武子士会。

[8]文侯：晋文侯，名仇，周平王时曾与郑武公共定周室。

[9]夹辅：共同辅佐。

[10]率：遵从。

[11]岂敢辱候人：士会言外之意是：我们不想与楚军交战，因而也不敢劳驾楚军的候人。候人，斥候。军中侦伺敌情者。或曰指古代掌管整治道路稽查奸盗，或迎送宾客的官员。

[12]辱：指“二三子无淹久”。

[13]谄：奉承。

[14]行人：使者。此行人指随季。

[15]迁大国之迹于郑：此句为委婉的外交辞令，指把楚国赶出郑国。大国，指楚。迹，足迹。

[16]辟：躲避。

[17]无所逃命：指非与楚军决战不可。

【译文】

楚国少宰来到晋军，说：“寡君年少时就遭受忧患困苦，不善于文辞。听说我们二先君也曾来往于这条路上，那是为了教导、平定郑国的，岂敢得罪晋国？你们诸位无须久留此地。”士会回答说：“从前周平王命令我先君文侯说：‘与郑国一同辅佐周王室，不得废弃我周王的命令。’现在郑国不遵从，寡君派群臣向郑国问罪，岂敢劳驾你们侦查的士兵？我谨拜谢贵国君王的命令。”先縠认为这是在讨好楚王，立即叫赵括去更正，说：“外交官讲错了话，寡君派群臣把大国的足迹移出郑国，说：‘不要躲避敌人。’下臣们无法逃避命令。”

楚子又使求成于晋，晋人许之，盟有日矣[1]。楚许伯御乐伯，摄叔

为右，以致晋师[2]。许伯曰：“吾闻致师者，御靡旌摩垒而还[3]。”乐伯曰：“吾闻致师者，左射以菆[4]，代御执辔，御下[5]，两马、掉鞅而还[6]。”摄叔曰：“吾闻致师者，右入垒[7]，折馘、执俘而还[8]。”皆行其所闻而复。晋人逐之，左右角之[9]。乐伯左射马而右射人，角不能进。矢一而已[10]。麋兴于前，射麋丽龟[11]。晋鲍癸当其后，使摄叔奉麋献焉，曰：“以岁之非时[12]，献禽之未至[13]，敢膳诸从者[14]。”鲍癸止之[15]，曰：“其左善射，其右有辞[16]，君子也。”既免。

【注释】

[1]盟有日：已约定结盟日期。

[2]致晋师：向晋军挑战。按，楚王既与晋军讲和，又令人挑战，表示不欲讲和，使晋军将帅相疑。

[3]靡旌：指疾驰。车疾驰时，军旗会倾斜在一边。靡，倾斜。摩：迫近。垒：军垒，古代在作战的阵地外围都筑有营垒，如近代的碉堡。

[4]左：车左，古代兵车，若非元帅，则御者居中，射者居左，执戈、盾者居右。故此“左”即乐伯自称。菆（zōu）：一种质地坚硬的箭。

[5]下：下车。

[6]两马：古代战车由四匹马拉，两马在中为“服”，两马在边为“骖”，两马，即排比其马，使之两两整齐。时车右入垒挑

战，车在垒外等待，故御者以“两马”示其从容不迫。两，作动词，排比。掉：整理。鞅：古代用马拉车时安在马脖子上的皮套子。

[7]右：车右。

[8]折馘（guó）：杀敌割取左耳。执俘：生擒敌人。

[9]左右角之：张开左右翼从旁夹攻。

[10]矢一：只剩一支箭。

[11]射麋丽龟：此为古代善射的表现。丽，附着。龟，动物背脊中央耸起的部分。

[12]非时：指不是献禽兽的季节。西周、春秋时，每年夏中，各地都有专门负责猎取禽兽的人（即下文的“兽人”）来献禽兽，邲之役在初夏，故云“非时”。

[13]禽：走兽的总称。

[14]膳：进献。

[15]止之：阻止部下，不再追赶。

[16]有辞：善辞令。

【译文】

楚王又派使者与晋国求和，晋人答应了，结盟之事指日可待。楚国的许伯为乐伯驾战车，摄叔为车右，向晋军挑战。许伯说：“我听说挑

战时，御者须快速驾车，使车上旌旗倾斜，擦过敌方营垒然后回还。”乐伯说：“我听说挑战时，车左射以菆矢，代御者执缰绳，让御者下车，将驾车的马两两排列整齐，调整马颈上的皮带，然后回还。”摄叔说：“我听说挑战时，车右冲入敌垒，杀敌割下左耳，抓获敌人然后回来。”三人全都按他们所听说的去做，然后回来。晋人追击他们，张开左右翼以夹击。乐伯向左射马向右射人，夹击者无法前进。他的箭只剩下一支。突然一只麋鹿出现在面前，他箭射麋鹿正中脊背。晋将鲍癸在后面追赶，乐伯叫摄叔将麋鹿献给他，说：“现在还不是献禽兽的季节，奉禽兽的人还没到，我冒昧地将它作为食物进献给你们的随从。”鲍癸停止追击，说：“楚军的车左善射，车右很有口才，他们都是君子啊。”乐伯等三人都因此而免于被俘。

晋魏锜求公族未得[1]，而怒，欲败晋师。请致师，弗许。请使[2]，许之。遂往，请战而还。楚潘党逐之[3]，及荧泽[4]，见六麋，射一麋以顾献[5]，曰：“子有军事，兽人无乃不给于鲜[6]？敢献于从者。”叔党命去之[7]。赵旃求卿未得[8]，且怒于失楚之致师者[9]。请挑战，弗许。请召盟[10]，许之。与魏锜皆命而往。郤献子曰[11]：“二憾往矣[12]，弗备，必败。”彘子曰：“郑人劝战，弗敢从也。楚人求成，弗能好也。师无成命[13]，多备何为？”士季曰：“备之善。若二子怒楚，楚人乘我[14]，丧师无日矣。不如备之。楚之无恶，除备而盟，何损于好？若以恶来，有备，不败。且虽诸侯相见，军卫不彻[15]，警也。”彘子不可。士季使巩朔、韩穿帅七覆于敖前[16]，故上军不败[17]。赵婴齐使其徒先具舟于河[18]，故败而先济。

【注释】

[1]魏锜（qí）：亦称厨武子、吕锜。公族：公族大夫。

[2]使：作为使者前往楚军。

[3]潘党：潘尪之子，亦称叔党。

[4]荧泽：地名，荥泽，时为泽薮，东汉时堙塞为平地，在今河南荥阳东。

[5]顾献：回过头来献给追赶的潘党。

[6]兽人：主管田猎的官。鲜：新鲜禽兽。

[7]去之：命部下离去不追赶。

[8]赵旃（zhān）：赵穿之子。

[9]失楚之致师者：指上文乐伯等致晋师，鲍癸放走了他们。

[10]召盟：召楚人来结盟。

[11]郤献子：郤克。

[12]二憾：两个挟有私怨的人。指魏锜与赵旃。

[13]成命：一成不变的命令。

[14]乘我：乘机袭击我方。

[15]彻：撤除。

[16]七覆：伏兵七处。敖：敖山。

[17]上军不败：士会为上军将，作了应变措施，故不败。

[18]先具舟于河：事先在黄河边预备了船只。

【译文】

晋国的魏锜想做公族大夫，未得满足，心甚恼怒，他想让晋军失败。他请求去挑战，没有允许。请求出使楚军，得到了允许。他前往楚军，竟向楚军请战才回去。楚军潘党去追赶他，追到荧泽，见到六只麋鹿，魏锜射中一只，回过头献给潘党说："你有军事在身，负责猎取禽兽的人恐怕来不及供应时鲜吧，我冒昧地将这献给你的随从人员。"潘党下令撤回，不再追击。晋国的赵旃想做卿而没成功，而且气愤放走楚军的挑战者。他请求挑战，未得允许。请求去楚军营中召楚人结盟，得到了允许。他与魏锜一同受命前往楚军。郤克说："两个挟有私怨的人去了，我们如不防备，必然会失败。"先縠说："郑人劝我们作战，我们不敢听从。楚人要讲和，我们又不能表示友好。作战却没有始终如一的策略，多作防备又有何用？"士会说："还是防备的好。如果那两个人激怒了楚人，楚人乘机袭击我方，我军的败亡是没几天的事。不如加以防备。楚人要是没有恶意，我们撤除戒备而结盟，对于和好又有何损害？要是怀着恶意来，有备就不败。再说就是两国诸侯相见，军中的卫士也并不撤去，这也是有所警戒呀。"先縠不同意设防。士会跟巩朔、韩穿率兵埋伏于敖山前的七个地方，所以上军未被打败。赵婴齐派他的部属预先在黄河边准备舟船，所以战败后能先渡过黄河。

潘党既逐魏锜，赵旃夜至于楚军，席于军门之外[1]，使其徒入之。楚子为乘广三十乘，分为左右。右广鸡鸣而驾，日中而说[2]；左则受之，日入而说。许偃御右广，养由基为右[3]；彭名御左广，屈荡为右

[4]。乙卯，王乘左广以逐赵旃。赵旃弃车而走林，屈荡搏之[5]，得其甲裳[6]。晋人惧二子之怒楚师也，使軘车逆之[7]。潘党望其尘[8]，使骋而告曰：“晋师至矣。”楚人亦惧王之入晋军也，遂出陈[9]。孙叔曰：“进之。宁我薄人，无人薄我。《诗》云：‘元戎十乘，以先启行[10]。’先人也[11]。《军志》曰：‘先人有夺人之心。’薄之也。”遂疾进师，车驰卒奔，乘晋军。桓子不知所为，鼓于军中曰：“先济者有赏。”中军、下军争舟[12]，舟中之指可掬也[13]。

【注释】

[1]席：席地而坐。

[2]说（shuì）：解驾，休止。

[3]许偃御右广，养由基为右：许偃、养由基皆楚臣。养由基，春秋时著名的神箭手，亦称养叔。

[4]彭名御左广，屈荡为右：彭名、屈荡亦皆楚臣。杜预《春秋左传》注：“楚王更迭载之，故各有御、右。”

[5]屈荡搏之：屈荡为车右，下车与赵旃搏斗。

[6]甲裳：古人之甲革制，分上身甲衣与下身甲裳。

[7]軘（tún）车：防守用的兵车。

[8]潘党望其尘：潘党因逐魏锜而还在道中。

[9]陈：同“阵”。

[10]元戎十乘，以先启行（háng）：引《诗》出《诗经·小雅·六月》。元戎，大兵车。用以冲击敌方军阵。启行，开道。行，道路。

[11]先人也：抢在敌人之先，取得主动。

[12]中军、下军争舟：赵婴齐为中军大夫，预先准备了渡船，但先渡河者仅为其所率领之部，中军之其他部分则仍未济，故与下军互争舟。

[13]舟中之指可掬：晋之中军、下军为了争船，竞相用手攀附船舷，船上的人恐人多船沉，便用刀乱砍争船者的手，致使“舟中之指可掬”。掬，双手合捧。

【译文】

潘党赶走魏锜之后，赵旃于夜里来到楚军阵前，在军门外席地而坐，派他的部下冲进楚军。楚王有广车三十乘，分为左右两部。右广鸡鸣时驾车，中午时卸车；左广接替右广，到太阳下山后卸车。许偃为右广主车的御者，养由基为车右；彭名为左广主车的御者，屈荡为车右。六月乙卯日，楚王乘左广之车追击赵旃。赵旃弃车逃入林中，屈荡和他搏斗，缴获他的下身甲裳。晋人怕魏锜、赵旃二人激怒楚军，就派防卫用的战车去迎接他们。潘党望见飞扬的尘土，就派人驰车报告楚军说：“晋军来了。”楚人也怕楚王深入晋军，于是就出兵列阵。孙叔敖说：“前进，宁可我们逼近敌人，也不能让敌人逼近我们。《诗》上说：‘大兵车十辆，在前面开路。’这是说要抢在敌人之先。《军志》说：‘先发制人，就能夺敌人的士气。’这是说要主动逼近敌人。”于是急速进军，战车飞驰，士卒奔跑，掩杀晋军。荀林父不知所措，在军中击

鼓喊道："先渡过黄河的有赏。"中军、下军争着上船，船中被砍下的手指多到都可以用双手捧了。

晋师右移[1]，上军未动。工尹齐将右拒卒以逐下军[2]。楚子使唐狡与蔡鸠居告唐惠侯曰[3]："不榖不德而贪，以遇大敌，不榖之罪也。然楚不克，君之羞也。敢藉君灵[4]，以济楚师。"使潘党率游阙四十乘[5]，从唐侯以为左拒[6]，以从上军。驹伯曰[7]："待诸乎[8]？"随季曰："楚师方壮[9]，若萃于我[10]，吾师必尽。不如收而去之，分谤生民[11]，不亦可乎？"殿其卒而退[12]，不败。

【注释】

[1]右移：黄河在晋军右方，晋军退过河去，所以说右移。

[2]工尹齐：楚大夫。工尹，官名。齐，人名。拒：方形战阵。

[3]唐狡、蔡鸠居：皆楚大夫。唐惠侯：唐国国君。唐，小国名，春秋时为楚之属国，在今湖北随州西北。

[4]藉君灵：借国君您的福。

[5]游阙：兵车的一种，可以在战场巡游，何处需要，即投入补充。

[6]以为左拒：作左方阵。

[7]驹伯：郤克之子，名锜，时与其父同在军中。

[8]待诸：御之，抵御楚军。

[9]壮：气盛，斗志昂扬。

[10]萃：兵力集中。

[11]分谤：指上军也退兵不战，以此分担战败的罪名。

[12]殿其卒：士会以上军帅亲自为其军殿后。

【译文】

晋军向右转移，上军没有动。楚将工尹齐率领右方阵士卒追击晋之下军。楚王派唐狡和蔡鸠居告诉唐惠侯说："不穀无德而贪功，遇到了强敌，这是不穀的罪过。然而楚军不能取胜，您也将蒙受耻辱，我冒昧地想借助您的威灵以帮助楚军。"楚王派潘党率流动补阙战车四十乘，跟从唐侯作为左方阵，以追击晋之上军。驹伯说："要抵御楚军吗？"士会说："楚军士气正盛，若集中兵力攻我上军，我军必然全军覆灭。不如收兵撤离，共同分担失败的恶名，使士卒得以生还，这不是也可以吗？"士会亲自为其士卒殿后以撤退，故上军得以不败。

王见右广，将从之乘。屈荡户之[1]，曰："君以此始，亦必以终[2]。"自是楚之乘广先左[3]。

【注释】

[1]户：同"扈"。阻止。

[2]君以此始，亦必以终：指楚庄王开始时乘左广追逐赵旃，屈荡认为必须坚持乘左广到结束。

[3]先左：原先楚之广车，由右广鸡鸣时先驾，日中后由左广接替，自此役后，改由左广先驾，右广日中接替，故云“先左”。

【译文】

楚王见到右广的战车，准备改乘右广。屈荡阻止说：“君王从乘左广开始出战，也应当乘左广结束。”从此楚国的广车改为左广先驾。

晋人或以广队不能进[1]，楚人惎之脱扃[2]。少进，马还[3]，又惎之拔旆投衡[4]，乃出。顾曰：“吾不如大国之数奔也[5]。”

【注释】

[1]广：此泛指战车。队：同“坠”。指陷入。

[2]惎（jì）：教。扃（jiōng）：兵车前面的横板，用以遮拦兵器，防其掉落。

[3]还（xuán）：盘旋不进。

[4]拔旆（pèi）投衡：拔掉军旗放在车前横木上，此举为减少风的阻力。一说将军旗与衡都拔下扔掉，这样车轻马便，容易操控。

[5]吾不如大国之数奔也：这是晋人解嘲的话，言外之意即：你们经常打败仗，很有逃跑的经验。数奔，多次逃跑。

【译文】

晋国人有的兵车陷入泥坑不能前进，楚人教他们把车前的拦板卸掉，车稍微前进了一段，马又盘旋不进，楚人又教他们拔掉军旗，放在车辕端的横木上，这些兵车最终才得以逃脱。晋军却回过头对楚人说：“我们不像你们大国经常败逃啊。”

赵旃以其良马二济其兄与叔父[1]，以他马反。遇敌不能去，弃车而走林。逢大夫与其二子乘[2]，谓其二子无顾[3]。顾曰：“赵傁在后[4]。”怒之，使下，指木曰：“尸女于是[5]。”授赵旃绥[6]，以免。明日以表尸之[7]，皆重获在木下[8]。

【注释】

[1]济：救助。

[2]逢大夫：晋人，逢是氏。

[3]无顾：不要回头看。

[4]赵傁（sǒu）：此指赵旃。傁，同“叟”。对长辈的敬称。

[5]尸女：收你的尸骨。女，通“汝”。

[6]绥：用手挽以登车的绳索。逢大夫的车不能容多人，故使其二子下车，让赵旃上车。

[7]表：标记，依标记去找两个儿子的尸体。

[8]重获：两具尸体重叠而卧。获，被杀。

【译文】

赵旃用他的好马二匹，帮助其兄与叔父逃脱，而自己则用其他的马驾车返回。遇到敌人无法逃脱，只好弃车跑入林中。晋逢大夫和他的两个儿子乘着战车，他交代两个儿子不要回头看。儿子却回头看，说：“赵老在后面。”逢大夫发怒了，叫儿子下车，指着一棵树说：“就在这里收你们的尸体。”将登车用的绳子交给赵旃，让他上车，使他得以免去大难。第二天，逢大夫按标记去找尸体，儿子全被杀，尸体重叠在树下。

楚熊负羁囚知罃[1]。知庄子以其族反之[2]，厨武子御[3]，下军之士多从之。每射，抽矢，菆[4]，纳诸厨子之房[5]。厨子怒曰：“非子之求[6]，而蒲之爱[7]，董泽之蒲[8]，可胜既乎[9]？”知季曰：“不以人子，吾子其可得乎[10]？吾不可以苟射故也[11]。”射连尹襄老[12]，获之，遂载其尸。射公子縠臣[13]，囚之。以二者还[14]。

【注释】

[1]熊负羁：楚大夫。知罃（yīng）：荀首的儿子，字子羽。

[2]知庄子：荀首。族：部属，也指家兵。反之：重新回来寻找儿子。

[3]厨武子：魏锜。

[4]菆（zōu）：好箭。

[5]纳诸厨子之房：御者魏锜在车的前部，荀首在他的身后，如果抽出的是好箭，就不射，顺手装进魏锜的箭袋。房，箭袋。

[6]非子之求：不求子。

[7]蒲之爱：即爱蒲。蒲，蒲柳，又名赤杨，其干坚直，可以制箭。爱，舍不得。

[8]董泽：晋地名，即今山西闻喜东北之董氏陂，盛产蒲柳。

[9]胜：尽。既：通“摡”。取。

[10]其：犹岂，难道。

[11]吾不可以苟射故也：荀首言外之意即：他并非舍不得好的箭矢，而是要选一个能换回儿子的楚人来射。苟射，随便射。

[12]连尹：楚官名。襄老：人名。

[13]公子穀臣：楚庄王之子。

[14]二者：指襄老和公子穀臣。

【译文】

楚大夫熊负羁把知罃囚禁起来。荀首带着他的部属返回战场，魏锜为他驾车，下军的很多士卒都跟他回来。荀首每次射箭，抽到坚硬的菆矢时，都把它放到魏锜的箭袋里。魏锜愤怒地说：“你不是在心疼儿子，而是在心疼蒲柳之矢，董泽的蒲柳，能用得完吗？”荀首说：“不用他人之子交换，我的儿子难道可以得到吗？这是我不随便射箭的缘故啊。”射中连尹襄老，将他射死，用车载回他的尸体。射中公子穀臣，

将他囚禁起来。带着这两个人回去。

及昏，楚师军于邲。晋之余师不能军，宵济，亦终夜有声[1]。

【注释】

[1]有声：呼喊声不断。

【译文】

到了黄昏，楚军进驻于邲。晋之残余军队溃不成军，连夜渡河，通宵都是渡河的呼喊声。

丙辰[1]，楚重至于邲[2]，遂次于衡雍[3]。潘党曰："君盍筑武军[4]，而收晋尸以为京观[5]？臣闻克敌必示子孙，以无忘武功。"楚子曰："非尔所知也。夫文[6]，止戈为武[7]。武王克商，作《颂》曰：'载戢干戈，载櫜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时夏，允王保之[8]。'又作《武》[9]，其卒章曰：'耆定尔功[10]。'其三曰：'铺时绎思，我徂维求定[11]。'其六曰：'绥万邦，屡丰年[12]。'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众、丰财者也[13]，故使子孙无忘其章[14]。今我使二国暴骨[15]，暴矣；观兵以威诸侯，兵不戢矣；暴而不戢，安能保大？犹有晋在，焉得定功？所违民欲犹多[16]，民何安焉？无德而强争诸侯，何以和众[17]？利人之几[18]，而安人之乱，以为己荣，何以丰财？武有七德，我无一焉，何以示子孙？其为先君宫[19]，告成事而已[20]。武非吾功也。古者明王伐不敬，取其鲸鲵而封之[21]，以为大戮，于是乎有京观，以惩淫慝[22]。今

罪无所[23]，而民皆尽忠以死君命，又何以为京观乎？”祀于河，作先君宫，告成事而还。

【注释】

[1]丙辰：六月无乙卯，亦无丙辰，大约是在七月十三、七月十四日。

[2]重：辎重。

[3]衡雍：郑国地名，在今河南原武西北。

[4]武军：显示军功的军垒。

[5]京观（guàn）：积尸封土其上叫“京观”。京，高丘。观，古建筑名，形似城阙，取其可观示四方。

[6]文：文字。

[7]止戈为武：“武”字的甲骨文像人持戈而行，时人因此借以解释为有力量能控制战争，令干戈止息，这才是真正的武。但这本非武字的本义。

[8]“载戢（jí）干戈”五句：引《诗》出《诗经·周颂·时迈》。载，助词。戢，收藏。櫜（gāo），放弓箭的囊鞘，弓袋。此作动词。时，通“是”。这个。允，信，确实。

[9]《武》：即《诗经·周颂·武》。一说，指周初的《大武》乐章。

[10]耆（zhǐ）：致，使之得到。

[11]铺时绎思，我徂维求定：语出《诗经·周颂·赉》，并非《武》篇第三章。庄王所引，与今本《诗经》篇次不同。铺，颁布。时，此指代先王的功业、美德。绎，推演，发扬光大。思，助词。徂，往，指往征纣王。

[12]绥万邦，屡丰年：语出《诗经·周颂·桓》，亦非《武》篇第六章。绥，安定。

[13]禁暴：止戈为武是禁暴。戢兵：戢干戈、櫜弓矢是戢兵。保大：允王保之是保大。定功：耆定尔功是定功。安民：我徂求定是安民。和众：绥万邦是和众。丰财：屡丰年是丰财。

[14]章：功勋卓著叫章。

[15]暴骨：暴露尸骨。

[16]违民欲：违背百姓的意愿。

[17]和众：调和众人。

[18]几：危。

[19]为先君宫：为诸先王修建神庙。

[20]告成事：报告战事的胜利。

[21]鲸鲵：大鱼名，比喻吞灭小国的首恶之人。

[22]淫慝（tè）：指不敬之国。

[23]所：处所，此指罪之所在。

【译文】

七月十四日，楚军的辎重运抵邲地，军队便驻扎在衡雍。潘党说："君王何不修筑一座显耀武功的军垒，收聚晋人尸体造一座城阙似的坟丘呢？下臣听说战胜敌人后，一定要将这件事昭告后代子孙，以此让他们不忘武功。"楚王说："这不是你所知道的。从文字的结构看，'止'和'戈'组合而成为'武'字。周武王灭掉商朝，作《颂》诗云：'收藏起干戈，将弓矢放进囊鞘。我求的是美德，并将此心公布于华夏，这样才能成就王业，保有天下。'又作《武》篇，最后一章云：'获得并巩固你的功业。'第三章云：'铺陈先王的功德，并加以发扬光大，我出师征讨，求的是天下安定。'第六章云：'安定万邦，屡获丰年。'所谓武，就是禁止暴力、消弭战争、保有强大、巩固功业、安定人民、使民众和谐、财物丰厚，目的是使后代子孙无忘其显赫功德。现在我使二国将士暴露尸骨，这是暴；夸示兵力，以威势压服诸侯，使战争无法消弭；强暴而不消弭战争，怎能保住强大？晋国还在，怎能说功业已经巩固？违背人民愿望的事还很多，人民怎能安定？无德又与诸侯强争，怎能使人民和谐？以他人之危来利己，以他人之乱来安己，以败晋来作为自己的荣誉，这怎能使自己的财货丰厚呢？武有七种品德，我一种也没有，用什么来昭示子孙？给先王建造神庙，不过是将成功之事告诉先王罢了。用武不是我所要做的事。古代明主讨伐不敬之国，杀其首恶，埋其尸骸，以土封之，把这当作大杀戮，于是才有宫阙似的坟丘，这是为了惩处邪恶。现在无法确指晋人罪在何处，而晋人又全都尽忠于国君，愿为国君的命令而死，我们怎能去建造宫阙似的坟丘呢？"楚人祭祀了黄河，建造了先王的神庙，向先王报告了战事的成功然后回国。

12.3　是役也，郑石制实入楚师[1]，将以分郑[2]，而立公子鱼臣[3]。辛未[4]，郑杀仆叔及子服。君子曰：“史佚所谓‘毋怙乱’者[5]，谓是类也。《诗》曰：‘乱离瘼矣，爰其适归[6]？’归于怙乱者也夫[7]。”

【注释】

[1]石制：郑国大夫，字子服。

[2]分郑：按，石制欲分裂郑国，准备将其一半送给楚国，另一半立鱼臣为君，而自己则意欲专宠得权，故将楚军引入郑都城。

[3]公子鱼臣：字仆叔，郑国同姓公族。

[4]辛未：七月二十九日。

[5]毋怙乱：按，史佚此言常为人所引。

[6]乱离瘼（mò）矣，爰其适归：引《诗》出《诗经·小雅·四月》，第二句的原意是“何处是我们的归宿”，君子引此诗时，将其作另一种解释。瘼，病，作状语，形容乱离之甚。爰，何。

[7]归于怙乱者也夫：此变用原诗之意，指祸患归罪于恃人之乱以为己利者也。

【译文】

这次战役，事实上是郑国的石制把楚军引入了都城，他想分裂郑国而立公子鱼臣为君。七月二十九日，郑国杀了鱼臣和石制。君子说：“史佚所说的‘不要倚仗动乱’，说的就是这种人。《诗》里说：‘人

们陷于乱离的痛苦之中，这要归罪于何人呢？’归罪于倚仗乱离而谋私利的人吧！”

12.4　郑伯、许男如楚。

【译文】

郑襄公、许昭公到楚国。

12.5　秋，晋师归，桓子请死，晋侯欲许之。士贞子谏曰[1]：“不可。城濮之役，晋师三日谷，文公犹有忧色。左右曰：‘有喜而忧，如有忧而喜乎？’公曰：‘得臣犹在[2]，忧未歇也。困兽犹斗，况国相乎[3]！’及楚杀子玉，公喜而后可知也[4]，曰：‘莫余毒也已。’是晋再克而楚再败也[5]。楚是以再世不竞[6]。今天或者大警晋也[7]，而又杀林父以重楚胜[8]，其无乃久不竞乎[9]？林父之事君也，进思尽忠，退思补过，社稷之卫也，若之何杀之？夫其败也，如日月之食焉[10]，何损于明？”晋侯使复其位。

【注释】

[1]士贞子：士会的庶子，名渥浊，亦称士贞伯、士伯。

[2]得臣：字子玉，楚令尹，城濮之战中楚军主帅。

[3]国相：指子玉。

[4]知：见。

[5]晋再克而楚再败：城濮之战，楚败晋胜，子玉又战败自杀，等于是晋二次胜仗，楚二次败仗。

[6]再世：指成王、穆王两世。不竞：不强。

[7]大警晋：对晋国严厉的警告。

[8]杀林父以重楚胜：再杀荀林父，等于是楚得两次胜利。

[9]久不竞：长此将一蹶不振。

[10]如日月之食：指暂时现象。

【译文】

秋天，晋军回到国内，荀林父请求处死自己，晋景公想答应他的请求。士贞子劝谏说："不行。城濮之战，晋军连着三天吃缴获来的楚军的粮食，国君文公仍面有忧色。左右说：'有了喜事还在忧虑，如果有忧虑那反倒高兴吗？'文公说：'得臣还在，忧虑还无法消除。被困的野兽还想搏斗一番，何况一国的宰相？'到楚王杀了得臣，文公才喜形于色，说：'没有谁能害我了。'这是晋国两次胜利而楚国两次失败，所以楚国一连两代都无法振兴。这次失败，大概上天想要严厉警告晋国，但我们又要杀掉荀林父来增加楚国的胜利，这样做晋国恐怕也会长久无法振兴起来。荀林父事奉国君，进，想着如何竭尽忠诚；退，想着如何弥补过失，这是国家的卫士，怎能杀掉他？他这次战败，如同日食月食，何损于日月的光明？"晋景公让荀林父官复原职。

12.6　冬，楚子伐萧，宋华椒以蔡人救萧[1]。萧人囚熊相宜僚及公子丙[2]。王曰：“勿杀，吾退。”萧人杀之。王怒，遂围萧。萧溃。申公巫臣曰[3]：“师人多寒。”王巡三军，拊而勉之[4]，三军之士，皆如挟纩[5]。遂傅于萧[6]。

【注释】

[1]宋华椒以蔡人救萧：萧为宋的附属国，所以宋派华椒救萧。

[2]熊相宜僚、公子丙：皆楚大夫。

[3]申公巫臣：字子灵，申县县尹。

[4]拊：抚慰。

[5]纩（kuàng）：丝绵。

[6]傅：逼近。

【译文】

冬，楚庄王攻打萧国，宋华椒率领蔡人救援萧国。萧人囚禁了熊相宜僚和公子丙。楚王说：“不要杀他们，我退兵。”萧人杀了二人。楚王大怒，于是围攻萧。萧国溃败。申公巫臣说：“军队士兵都很寒冷。”楚王巡视三军，抚慰并勉励士兵们，三军士兵都心里热乎乎的如同披上了丝绵。军队于是逼近了萧国。

还无社与司马卯言[1]，号申叔展[2]。叔展曰：“有麦曲

乎[3]？”曰：“无。”“有山鞠穷乎[4]？”曰：“无[5]。”“河鱼腹疾奈何[6]？”曰：“目于眢井而拯之[7]。”“若为茅绖[8]，哭井则已[9]。”明日，萧溃。申叔视其井，则茅绖存焉，号而出之[10]。

【注释】

[1]还无社：萧国大夫。司马卯：楚大夫。

[2]号（háo）：呼喊。申叔展：楚大夫。

[3]麦曲：酿酒用的酵母。

[4]山鞠穷：即芎䓖，产于四川的叫川芎，一种中药。可治头风头痛、风湿痹痛等症。

[5]无：申叔展与还无社的对话是暗语。申叔展问此两样东西，暗示还无社逃于泥泽中躲避，还无社不解其意，因此回答说“无”。

[6]河鱼腹疾：当时习语，喻因水湿而得的风湿病。暗示还无社逃到低下处。

[7]目于眢（yuān）井而拯之：还无社已理解申叔展之意，回答将藏于枯井中。眢井，无水枯井。

[8]茅绖（dié）：茅草绳子。申叔展要还无社在井上放一草绳作为标志。

[9]哭井则己：听到井上哭声就是自己。

[10]号：哭有声无泪叫号。

【译文】

还无社对司马卯说，把申叔展喊出来。叔展问：“有麦曲吗？”还无社说：“没有啊。”“有山鞠穷吗？”回答说：“没有。”“潮湿得了风湿病怎么办呢？”回答说：“看看枯井上就能救我。”“你在井上放一根绳子，在井上哭的人就是我。”第二天，萧人溃败，申叔看见井上的绳子在那儿，就大声号哭，把还无社救出来了。

12.7　晋原縠、宋华椒、卫孔达、曹人同盟于清丘[1]，曰：“恤病，讨贰[2]。”于是卿不书，不实其言也[3]。

【注释】

[1]原縠：即先縠。

[2]恤病，讨贰：邲之战败后，晋国怕诸侯背叛自己，因此为清丘之盟，订立恤病讨贰之盟。恤病，周济有困难的国家。讨贰，讨伐有二心的国家。

[3]不实其言：虽有盟约，但未实行。杜预《春秋左传》注：“宋伐陈，卫救之，不讨贰也。楚伐宋，晋不救，不恤病也。”实，实行。

【译文】

晋原縠、宋华椒、卫孔达、曹人一起在清丘结盟，说：“要周济有困难的国家，讨伐有二心的国家。”此次盟会《春秋》没有记载卿的名

字，是因为没有实践盟约。

12.8　宋为盟故，伐陈[1]。卫人救之[2]。孔达曰：“先君有约言焉[3]，若大国讨[4]，我则死之。”

【注释】

[1]伐陈：陈归服楚，宋实践清丘之盟而伐陈。

[2]卫人救之：卫国背清丘之盟。

[3]先君有约言焉：此为孔达救陈的托词，意为卫成公与陈共公有旧好。先君，指卫成公。

[4]大国：指晋国。

【译文】

宋因为盟约的原因，攻打陈国。卫人救援陈国。孔达说：“先君与陈人有言在先，如果晋国来讨罪，我就为此而死。”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齐师伐莒。

13.2　夏，楚子伐宋。

13.3　秋，螽。

13.4　冬，晋杀其大夫先縠[2]。

【注释】

[1]十有三年：鲁宣公十三年当周定王十一年，前596。

[2]晋杀其大夫先縠：晋杀先縠并灭其族。

【译文】

鲁宣公十三年春，齐军攻打莒国。

夏，楚庄王攻打宋国。

秋，螽斯虫成灾。

冬，晋国杀了他的大夫先縠。

【传】

13.1　十三年春，齐师伐莒，莒恃晋而不事齐故也。

【译文】

鲁宣公十三年春，齐军攻打莒国，因为莒国依附晋国，不事奉齐国的缘故。

13.2　夏，楚子伐宋，以其救萧也[1]。君子曰："清丘之盟，唯宋可以免焉[2]。"

【注释】

[1]楚子伐宋，以其救萧也：去年宋华椒救萧。

[2]宋可以免：清丘之盟约定恤病讨贰，只有宋没有背约，可以免于被人讥议。

【译文】

夏，楚庄王攻打宋国，因为宋国救助萧国。君子说："清丘之盟，只有宋国可以免于被批评。"

13.3　秋，赤狄伐晋，及清[1]，先縠召之也[2]。

【注释】

[1]清：即清原，在今山西稷山东南。

[2]先縠召之：邲之战，先縠不服从命令而导致失败，恐惧，故召狄。

【译文】

秋，赤狄攻打晋国，一直打到清地，是先縠招引赤狄来的。

13.4　冬，晋人讨邲之败与清之师，归罪于先縠而杀之，尽灭其族。君子曰："恶之来也[1]，己则取之，其先縠之谓乎。"

【注释】

[1]恶：指刑戮。

【译文】

晋国人清算邲之战的失败和清地战败的责任，归罪于先縠因而把他杀了，并且把他全族也灭了。君子说："刑戮加身，是咎由自取，这说的就是先縠啊！"

13.5　清丘之盟，晋以卫之救陈也，讨焉[1]。使人弗去[2]，曰："罪无所归[3]，将加而师。"孔达曰："苟利社稷，请以我说[4]，罪我之由。我则为政，而亢大国之讨[5]，将以谁任？我则死之。"

【注释】

[1]讨：派人上门责问。

[2]弗去：不肯离开。

[3]罪无所归：指找不出罪魁祸首。

[4]请以我说：就解释是我的主谋。说，解释，说明。

[5]亢：当，面对。

【译文】

清丘的盟会上，晋人因为卫国救援陈国，派人来问罪。使者不肯离开，说：“如果找不出祸首，将加兵于你们卫国。”孔达说：“如果对国家社稷有利，请拿我作为祸首对晋人解说吧，罪过由于我啊。我是执政大臣，面对大国的责罚，难道能诿罪于他人？我愿意为此而死。”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卫杀其大夫孔达。

14.2　夏五月壬申[2]，曹伯寿卒[3]。

14.3　晋侯伐郑。

14.4　秋九月，楚子围宋。

14.5　葬曹文公。

14.6　冬，公孙归父会齐侯于谷[4]。

【注释】

[1]十有四年：鲁宣公十四年当周定王十二年，前595。

[2]壬申：十一日。

[3]曹伯寿：曹文公。

[4]公孙归父：鲁国的子家。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译文】

鲁宣公十四年春，卫国杀了他的大夫孔达。

夏五月十一日，曹文公寿去事。

晋景公攻打郑国。

秋九月，楚庄王围攻宋国。

安葬曹文公。

冬，公孙归父在谷地会见齐顷公。

【传】

14.1　十四年春，孔达缢而死[1]。卫人以说于晋而免。遂告于诸侯曰："寡君有不令之臣达[2]，构我敝邑于大国[3]，既伏其罪矣，敢告。"卫人以为成劳[4]，复室其子[5]，使复其位[6]。

【注释】

[1]孔达缢而死：此事承接上年《传》末。孔达自缢而死以承担责任。

[2]不令：不善。

[3]构：构怨，制造仇怨。

[4]成劳：旧勋。当时习惯语。此指孔达助卫成公复国。

[5]室：动词，娶妻。

[6]复其位：承袭父亲禄位。

【译文】

鲁宣公十四年春，孔达自缢而死。卫国人以此向晋国解释而免于被讨伐。卫国于是向诸侯各国通告说：“我们国君有不良之臣孔达，在敝国和大国之间制造仇怨，已经服罪被杀了，谨此通告。”卫人认为孔达有功劳，让孔达的儿子娶妻，并让他承袭父亲的禄位。

14.2　夏，晋侯伐郑，为邲故也[1]。告于诸侯，蒐焉而还[2]。中行桓子之谋也。曰：“示之以整[3]，使谋而来[4]。”郑人惧，使子张代子良于楚[5]。郑伯如楚，谋晋故也[6]。郑以子良为有礼，故召之。

【注释】

[1]为邲故：邲之战晋败，郑背晋亲楚，晋因此讨伐。

[2]蒐（sōu）焉而还：晋军并未入郑，只是阅兵以炫耀一下兵力，以示晋虽败于邲，兵力并不受损伤，由此向郑施加压力。蒐，阅兵。

[3]整：指队伍整齐，军纪严明。

[4]使谋而来：指让郑国好好考虑重新归服晋。

[5]子张：又叫伯张、公孙黑肱。穆公之孙。代子良：子良宣公十二年为质于楚。

[6]谋晋故：晋威吓郑国，郑反而求救于楚。

【译文】

夏，晋景公攻打郑国，因为邲之战的缘故。晋国昭告诸侯，阅兵结束后就回国。这是中行桓子的计谋。他说：“向他们显示一下我军的整肃，让郑国好好考虑要不要重新归服我晋国。”郑人害怕了，派子张代替子良到楚国去。郑襄公到楚国去，商量如何对付晋国。郑国认为子良知礼节，所以召他回来。

14.3　楚子使申舟聘于齐[1]，曰：“无假道于宋[2]。”亦使公子冯聘于晋[3]，不假道于郑。申舟以孟诸之役恶宋[4]，曰：“郑昭宋聋[5]，晋使不害，我则必死。”王曰：“杀女，我伐之[6]。”见犀而行[7]。及宋，宋人止之[8]。华元曰：“过我而不假道，鄙我也[9]。鄙我，亡也[10]。杀其使者必伐我，伐我亦亡也。亡一也。”乃杀之。楚子闻之，投袂而起[11]，屦及于窒皇[12]，剑及于寝门之外[13]，车及于蒲胥之市[14]。秋九月，楚子围宋。

【注释】

[1]申舟：楚大夫，名无畏，一作毋畏，亦称文之无畏，字子舟。

[2]无假道于宋：楚使聘于齐，须经过宋国，按规定须向宋国公开借道，庄王说“无假道于宋”，是对宋国的藐视，含有挑衅之意。

[3]公子冯（píng）：楚之同姓公族。

[4]申舟以孟诸之役恶宋：鲁文公十年，宋昭公陪同楚穆王在孟诸打猎，因宋昭公违背楚王之命，申舟遂以执法官的身份，责打宋

昭公的御者，以示惩罚。孟诸，泽名，在今河南商丘东北。

[5]郑昭宋聋：意指郑国明白，宋国昏聩。昭，眼明。聋，耳聋。

[6]杀女，我伐之：楚庄王知宋必杀申舟，为了攻宋服宋，正要以此为借口。

[7]犀：申舟儿子。

[8]止之：扣留申舟。

[9]鄙我：以我为鄙。鄙，边邑，此作动词。古代凡过他国之境，本应公开要求借道，否则，就是视他国为本国边境之地。

[10]亡也：不向我借道，是将宋国当作楚边境，等于亡国。

[11]投袂（mèi）：一甩袖子。投，挥。袂，袖子。

[12]屦（jù）及于窒皇：古代脱鞋入室，席地而坐，庄王怒而出，忘了穿鞋，到了寝宫门外，送鞋的人才赶上。屦，鞋。窒皇，即绖皇，正殿前的庭院。

[13]剑及于寝门之外：剑也是到宫门外才送上。

[14]车及于蒲胥之市：车驾到蒲胥之市才追上。蒲胥，楚郢都内的街市名。

【译文】

楚庄王派申舟到齐国去聘问，说："不要向宋国借道。"又派公子冯到晋国聘问，也不向郑国借道。申舟因为孟诸的事情得罪宋国，

说："郑国明白，宋国昏聩，聘晋的使者不会被害，我则必死无疑。"楚庄王说："宋国要是杀了你，我就征讨它。"申舟让自己的儿子申犀进见庄王，然后才出发。到了宋国，宋人拦住了他。宋华元说："经过我国而不借道，这是把我国当作他们的边邑。把我国当作边邑，就是亡国。杀其使者，楚必伐我，伐我也是亡国，反正是一样的亡国。"于是杀了申舟。楚王听到这消息，拂袖而起，随从一直追到寝宫门外庭院里才给他穿上鞋子，追到寝宫的殿门外才给他送上佩剑，车驾追到蒲胥街市才赶上他。秋九月，楚庄王围攻宋国。

14.4　冬，公孙归父会齐侯于谷[1]。见晏桓子[2]，与之言鲁，乐[3]。桓子告高宣子曰[4]："子家其亡乎[5]！怀于鲁矣[6]。怀必贪，贪必谋人[7]。谋人，人亦谋己。一国谋之，何以不亡[8]？"

【注释】

[1]公孙归父会齐侯于谷：归父会见齐侯，是商量如何与楚言和。

[2]晏桓子：晏婴父亲。晏，晏邑，以邑为氏。

[3]乐：很得意。公孙归父受宠于鲁宣公，因此得意。

[4]高宣子：高固。

[5]亡：逃离鲁国。

[6]怀：留恋其宠。

[7]谋人：算计别人。

[8]何以不亡：宣公十八年，公孙归父逃奔齐国。

【译文】

冬，公孙归父在谷地会见齐顷公。见到晏桓子，和他谈到鲁国时，很是得意。桓子告诉高宣子说：“子家恐怕要逃离鲁国了！他留恋于鲁国的宠信了。怀宠必贪婪，贪婪必定算计别人。算计别人，别人也算计自己。一国之人都算计他，他能不逃亡吗？”

14.5　孟献子言于公曰[1]：“臣闻小国之免于大国也，聘而献物[2]，于是有庭实旅百[3]，朝而献功[4]，于是有容貌采章[5]，嘉淑而有加货[6]，谋其不免也。诛而荐贿[7]，则无及也。今楚在宋，君其图之。”公说[8]。

【注释】

[1]孟献子：即仲孙蔑。

[2]聘而献物：派人去聘问，并进献财物。

[3]庭实旅百：诸侯朝见天子或相互聘问，将许多礼物陈列于庭内。

[4]朝：国君亲自到大国朝觐。献功：进献治国或征伐之功。

[5]容貌采章：各色珠玉绶带、羽毛齿革等装饰品，用以进献。

[6]嘉淑：美善之物。加货：额外所加的礼物。

[7]荐贿：进献财物。荐，进献。

[8]说：同“悦”。

【译文】

孟献子对宣公说：“臣下听说小国要想免于大国的征讨，就要派人去聘问，并进献财物，因此就有进献的百件礼品摆在庭中，国君亲自去朝见并进献功劳，于是就有珠玉齿革等各色装饰品，在这些美好的礼物外再加额外的财礼，以此来谋求不免的罪过。如果等到大国来责罚了再进献财物，那就来不及了。现在楚军还在宋国，国君应该好好考虑一下！”宣公听了很高兴。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1]，公孙归父会楚子于宋。

15.2　夏五月，宋人及楚人平[2]。

15.3　六月癸卯[3]，晋师灭赤狄潞氏[4]，以潞子婴儿归[5]。

15.4　秦人伐晋。

15.5　王札子杀召伯、毛伯[6]。

15.6　秋，螽。

15.7　仲孙蔑会齐高固于无娄[7]。

15.8　初税亩[8]。

15.9　冬，蝝生[9]。

15.10　饥。

【注释】

[1]十有五年：鲁宣公十五年当周定王十三年，前594。

[2]宋人及楚人平：楚国从去年九月围宋，前后达九个月之久，宋才与楚讲和。

[3]癸卯：十八日。

[4]潞：赤狄的一支，其国在今山西潞城东北。狄族尚在氏族社会，因此国名带“氏”字。

[5]潞子婴儿：潞国君，名婴儿。

[6]王札子：王子捷，与召伯、毛伯三人都是周王卿士。

[7]无娄：杞国之地，今地不详。

[8]初税亩：鲁国开始按亩征税。

[9]蝝（yuán）：一种有翅膀的大蚁，能吃谷子。

【译文】

鲁宣公十五年春，公孙归父在宋国和楚庄王会见。

夏五月，宋人和楚人讲和。

六月十八日，晋军灭了赤狄潞氏，俘虏了潞君婴儿回国。

秦人攻打晋国。

王札子杀了召伯、毛伯。

秋，螽斯虫成灾。

仲孙蔑在无娄会见齐国高固。

开始按亩征税。

冬，蝝虫成灾。

发生饥荒。

【传】

15.1　十五年春，公孙归父会楚子于宋。

【译文】

鲁宣公十五年春，公孙归父在宋国会见楚庄王。

15.2　宋人使乐婴齐告急于晋[1]，晋侯欲救之[2]。伯宗曰[3]：“不可。古人有言曰：‘虽鞭之长，不及马腹[4]。’天方授楚[5]，未可与争。虽晋之强，能违天乎？谚曰：‘高下在心[6]。’川泽纳污，山薮藏疾[7]，瑾瑜匿瑕[8]，国君含垢[9]，天之道也。君其待之。”乃止。

【注释】

[1]乐婴齐：宋公族，华元的族弟。

[2]晋侯欲救之：依清丘之盟，晋应救宋。

[3]伯宗：晋大夫。

[4]虽鞭之长，不及马腹：意指楚国不是晋国所宜攻击的对象。鞭长，比喻晋之强大。马腹，喻所击非宜。

[5]天方授楚：指楚正得天命而强大。

[6]高下在心：遇事能屈伸，必须心中有数。高下，犹言屈伸。

[7]薮（sǒu）：草野。疾：毒害之物。指蛇蝎等毒虫。

[8]瑾瑜：美玉。瑕：玉上的疵点。

[9]国君含垢：喻指国君也可忍受一时之辱，不必以不救宋为耻。

【译文】

宋人派乐婴齐到晋国告急求援，晋景公想救宋。大夫伯宗说："不能救。古人有过这样的话：'马鞭虽长，也打不到马腹。'上天正把强盛授予楚国，我们不可与之争锋。晋国虽然强大，可是能违背天的旨意吗？俗话说：'或高或低，或屈或伸，一切全由我心来裁度。'江河湖泽可以容纳污泥浊水，山林草莽可以藏毒害之物，美玉也隐藏着瑕疵，国君忍受耻辱，这也是天的常道。国君还是再等等吧。"晋景公于是停止发兵。

使解扬如宋[1]，使无降楚，曰："晋师悉起，将至矣[2]。"郑人因而献诸楚。楚子厚赂之，使反其言[3]，不许，三而许之[4]。登诸楼车[5]，使呼宋人而告之。遂致其君命[6]。楚子将杀之，使与之言曰："尔既许不穀，而反之，何故？非我无信，女则弃之[7]。速即尔刑[8]。"对曰："臣闻之，君能制命为义[9]，臣能承命为信[10]，信载义而行之为

利。谋不失利，以卫社稷，民之主也。义无二信[11]，信无二命[12]。君之赂臣，不知命也[13]。受命以出，有死无贾[14]，又可赂乎？臣之许君，以成命也[15]。死而成命，臣之禄也[16]。寡君有信臣，下臣获考死[17]，又何求？”楚子舍之以归[18]。

【注释】

[1]解扬：晋大夫。宣公元年曾被楚俘获，不知何时已归晋。

[2]晋师悉起，将至矣：晋已决定不救宋，却叫解扬去诈称晋将发兵，要宋坚守。

[3]反其言：说相反的话。即让解扬告诉宋人晋不肯出兵相救。

[4]三：多次。威逼再三。

[5]楼车：兵车的一种，较高，用于望敌。

[6]遂致其君命：解扬登上楼车后，并未按楚王的意思办，而是把晋君的命令如实地传达给宋国。致，送达，传达。

[7]女则弃之：指解扬自己先丢弃了信用。

[8]即尔刑：去接受死刑。即，就。

[9]制命：制定正确的命令。

[10]承命：奉行命令。

[11]义无二信：言外之意，即下臣不能既承担晋君的命令，又承担

楚君的命令。

[12]信无二命：讲信用就不能接受两种命令。意为既受晋君之命，就不受楚王之命。

[13]不知命：不知“信无二命”。

[14]霣（yǔn）：此指废弃。

[15]臣之许君，以成命也：解释之所以答应庄王，是为了完成晋君的使命。

[16]禄：福。

[17]考死：死得其所。考，终极。

[18]舍：赦免。

【译文】

晋派解扬到宋国去，叫宋人不要投降楚国，说：“晋军已经全部出发了，就要到达了。”解扬路经郑国时，郑人将他抓获，并献给楚军。楚王给他大量财物，要他对宋人说相反的话，解扬不答应，威逼再三他才答应。解扬登上楼车，楚人要他呼叫宋人并把情况告诉他们。解扬却乘机传达了晋君的命令。楚王要杀掉他，派人对他说：“你既然已答应我，却又反悔，这是何故？不是我们不讲信义，是你违背了诺言。你赶快去接受死刑吧。”解扬回答说：“下臣听说，国君能制定正确的命令叫义，臣子能承担命令叫信，以臣子的信去贯彻君主的义并加以推广叫利。谋划而不失去利，并以此来捍卫社稷，这是百姓的领袖。贯彻义不能有两种相互矛盾的信，守信的臣子也不能同时接受两种相互矛盾的命

令。君王赠给臣下财物，说明君王不懂得命令的含义。臣下接受寡君的命令出使于外，宁死也不废弃寡君的命令，又怎么可以因财物而改变呢？臣下之所以应许君王，是为了完成寡君的命令。身虽死但能完成命令，这是臣下的福气。寡君有守信的臣子，下臣得以善终，我还求什么呢？”楚庄王于是赦免了解扬，让他回国去了。

夏五月，楚师将去宋[1]，申犀稽首于王之马前[2]，曰：“毋畏知死而不敢废王命[3]，王弃言焉[4]。”王不能答。申叔时仆[5]，曰：“筑室反耕者[6]，宋必听命。”从之。宋人惧，使华元夜入楚师，登子反之床[7]，起之，曰：“寡君使元以病告[8]，曰：‘敝邑易子而食，析骸以爨[9]。虽然，城下之盟，有以国毙[10]，不能从也[11]。去我三十里，唯命是听。’”子反惧，与之盟，而告王。退三十里。宋及楚平，华元为质[12]。盟曰：“我无尔诈，尔无我虞[13]。”

【注释】

[1]夏五月，楚师将去宋：楚围宋已九月，《公羊传》及《史记·宋微子世家》俱谓楚军粮尽，故欲离开。

[2]申犀：申舟儿子犀。

[3]毋畏：申舟。

[4]王弃言：上年楚庄王许诺宋杀申舟，必伐宋，今要撤兵，是食言。

[5]仆：为王驾车。

[6]筑室反耕者：筑室是在城外盖起房子。反耕者是让因楚军到来而逃亡的农民回来种田。这是楚军的策略，造成不想撤离的假象，以逼迫宋国屈服。

[7]子反：即公子侧，时为楚军主帅。

[8]病：此指严重的困难。

[9]析骸以爨（cuàn）：拆了尸骨当柴烧。爨，烧火煮饭。

[10]以国毙：指全国牺牲。

[11]从：从命，指与楚订立城下之盟。

[12]华元为质：华元为质于楚，后宋以公子围龟换回。

[13]虞：欺骗。

【译文】

夏五月，楚军准备撤离宋国。申犀在楚王马前叩头说："毋畏明知要死但也不敢废弃君王的命令，可君王却抛弃了自己的诺言。"楚王无法回答。申叔时正好为楚王驾车，他说："建好房子，让耕田的人回来，宋国就一定听命于楚国。"楚庄王采纳了他的计策。宋人害怕了，派华元深夜潜入楚军阵营，登上子反之床，把子反拉起来，说："寡君让华元将严重的困难都告诉你们，说：'敝国城内已经是交换儿子杀了吃，劈碎骸骨当柴烧。即使这样，兵临城下而被迫结盟，我们宁可让国家灭亡，也不能从命。你们撤离我城三十里，我们就唯命是听。'"子反害怕了，与华元私下订立盟约，然后报告楚王。楚庄王命令大军后退三十里。宋与楚讲和结盟，华元入楚作人质。盟誓说："我不骗你，你也

不欺我。”

15.3　潞子婴儿之夫人，晋景公之姊也。酆舒为政而杀之，又伤潞子之目。晋侯将伐之，诸大夫皆曰：“不可。酆舒有三俊才[1]，不如待后之人[2]。”伯宗曰：“必伐之。狄有五罪，俊才虽多，何补焉？不祀[3]，一也；耆酒[4]，二也；弃仲章而夺黎氏地[5]，三也；虐我伯姬[6]，四也；伤其君目，五也。怙其俊才，而不以茂德[7]，兹益罪也。后之人或者将敬奉德义以事神人，而申固其命[8]，若之何待之[9]？不讨有罪，曰‘将待后’，后有辞而讨焉[10]，毋乃不可乎？夫恃才与众[11]，亡之道也。商纣由之，故灭。天反时为灾[12]，地反物为妖[13]，民反德为乱[14]。乱则妖灾生。故文，反正为乏[15]。尽在狄矣[16]。”晋侯从之。六月癸卯[17]，晋荀林父败赤狄于曲梁[18]。辛亥[19]，灭潞。酆舒奔卫，卫人归诸晋，晋人杀之[20]。

【注释】

[1]俊才：突出的才能。

[2]待后之人：等待潞国无俊才然后攻伐。

[3]不祀：不祭祀其祖先。

[4]耆：同“嗜”。古人认为嗜酒亡国。

[5]弃仲章而夺黎氏地：仲章曾劝阻酆舒夺黎氏地，酆舒废黜仲章。仲章，潞国的贤人。黎，小国名，原在山西长治西南，后迁于

黎城。

[6]虐：杀。伯姬：潞子夫人，晋景公之姊。

[7]茂德：美德。

[8]申固其命：巩固国家命运。

[9]若之何待之：意指酆舒的后人若能奉行德义，敬祀鬼神，则国运巩固，不好讨伐了。

[10]后有辞：指酆舒的后人有了理由。

[11]众：人多。

[12]天反时为灾：天应寒而暑，应暑而寒，时令反常，则成灾害。

[13]地反物为妖：地上的事物反其常性，则谓之妖怪。

[14]反德：行事违反准则。

[15]故文，反正为乏：文，字。小篆“正”与“乏”二字字形似相反。伯宗这里是望文生义，借以说明酆舒反其道而行，必走向困境。

[16]尽在狄：指上面所说的灾、妖、乱、乏，狄人都齐备。

[17]癸卯：十八日。

[18]曲梁：在今山西潞城北。

[19]辛亥：二十六日。

[20]晋人杀之：晋人杀酆舒。

【译文】

潞国国君婴儿的夫人，是晋景公的姐姐。酆舒在潞国当政时，杀了潞子夫人，又伤了潞子的眼睛。晋景公准备攻打酆舒，诸大夫都说：“不行。酆舒有三项突出的才能，不如等待他的后任时再去攻打。”伯宗却说：“一定要攻打他。狄人有五大罪状，即使俊才再多，于国何补呢？他不祭祀祖先，这是第一项罪；嗜酒，是第二项罪；废黜仲章而夺取黎氏的土地，是第三项罪；杀了我伯姬，是第四项罪；伤了他国君的眼睛，是第五项罪。依仗着他的俊才，而不是美德，此乃增加他的罪恶。潞国后任的人或者可能将会敬畏和奉行德义而侍奉神人，因而巩固国家的命运，怎么能等到后任的人呢？今天不讨伐有罪之人，说什么‘等待他们的后任’，以后的后任者有了理由我们再去讨伐，那恐怕就不可以了。如果依恃着所谓的才能和人多，那是亡国之道啊。商纣就是由此而行，所以灭亡。天违反时令就是灾害，地违反物性成为妖异，百姓行事违反准则就是乱。百姓乱了天灾地妖就都来了。所以从字形上看，‘正’字反过来就是‘乏’字。这些毛病，狄人都具备了。”晋景公听从了伯宗的话。六月十八日，晋荀林父在曲梁打败了赤狄。二十六日，灭了潞国。酆舒逃奔到卫，卫人把他押送到晋国，晋人杀了他。

15.4　王孙苏与召氏、毛氏争政[1]，使王子捷杀召戴公及毛伯卫，卒立召襄[2]。

【注释】

[1]王孙苏与召氏、毛氏争政：三人都是周王卿士，争夺执政权。

[2]召襄：召戴公之子。

【译文】

王孙苏和召氏、毛氏争夺执政权，派了王子捷杀了召戴公和毛伯卫，最终立了召襄。

15.5　秋七月，秦桓公伐晋，次于辅氏[1]。壬午[2]，晋侯治兵于稷[3]，以略狄土[4]，立黎侯而还[5]。及雒[6]，魏颗败秦师于辅氏[7]，获杜回，秦之力人也[8]。

【注释】

[1]辅氏：晋地，在今陕西大荔。晋伐赤狄，秦乘机攻晋。

[2]壬午：二十七日。

[3]治兵：演习，检阅军队。稷：晋地，在今山西稷山县南。

[4]略：强取。晋虽灭了潞国，其余狄人未服，因此继续攻取狄人土地。

[5]立黎侯：潞国夺取黎氏地，晋恢复黎国，立黎侯。

[6]雒：晋地，在今陕西大荔东南。

[7]魏颗：晋大夫。

[8]力人：大力士。

【译文】

秋七月，秦桓公攻打晋国，驻扎在辅氏。二十七日，晋景公在稷地检阅军队，并攻取狄人的土地，立了黎国国君后才回国。到雒地时，晋大夫魏颗在辅氏打败秦军，俘虏了秦国的大力士杜回。

初，魏武子有嬖妾[1]，无子。武子疾，命颗曰：“必嫁是。”疾病[2]，则曰：“必以为殉[3]！”及卒，颗嫁之，曰：“疾病则乱[4]，吾从其治也[5]。”及辅氏之役，颗见老人结草以亢杜回[6]，杜回踬而颠[7]，故获之。夜梦之曰：“余，而所嫁妇人之父也[8]。尔用先人之治命，余是以报。”

【注释】

[1]魏武子：魏犨，魏颗父亲。

[2]疾病：病重，病危。病，指病重。

[3]殉：以活人殉葬。古代有以妻妾殉葬的习俗。

[4]乱：神志不清。

[5]治：相对于“乱”而言，指神志清楚。

[6]亢：遮拦。此指结草绳遮拦杜回。

[7]踬（zhì）：被绊倒。颠：仆倒在地。

[8]而：你。

【译文】

当初，魏武子有一个宠爱的小妾，没有儿子。魏武子病了，命令魏颗说："我死了，一定要把她嫁出去。"到了病重时，却说："一定要让她殉葬！"魏武子死后，魏颗把她嫁出去了，说："人病重时神志不清，我依照他神志清楚时的话做。"到了辅氏之役，魏颗看见一个老人用草绳拦住杜回，杜回被绊倒在地，所以魏颗抓住了杜回。夜里魏颗梦见老人对他说："我，就是你所嫁出去的女子的父亲。你依照你先父神志清楚时的命令行事，我以此来报答你。"

15.6　晋侯赏桓子狄臣千室[1]，亦赏士伯以瓜衍之县[2]，曰："吾获狄土，子之功也。微子，吾丧伯氏矣[3]。"羊舌职说是赏也[4]，曰："《周书》所谓'庸庸祗祗'者[5]，谓此物也夫[6]。士伯庸中行伯[7]，君信之，亦庸士伯，此之谓明德矣。文王所以造周，不是过也。故《诗》曰：'陈锡哉周[8]。'能施也[9]。率是道也[10]，其何不济？"

【注释】

[1]狄臣：狄人奴隶。按，此亦包括奴隶耕种的土地。千室：千家。

[2]士伯：士贞子。瓜衍之县：即今山西孝义北的瓜城。

[3]伯氏：荀林父。宣公十二年，士伯劝阻杀掉荀林父，因此赏士伯。

[4]羊舌职：晋叔向的父亲。说：悦，对这样的赏赐感到高兴。

[5]庸庸祗祗：语出《尚书·康诰》，意为文王能重用可用之人，尊

敬可尊敬之人。庸，用。祗，敬。

[6]此物：此类。此以晋景公比周文王。

[7]士伯庸中行伯：士伯认为中行桓子为可用。庸，用。这里是意动用法，认为可用。

[8]陈锡哉周：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为把利益布施天下，创立周朝。陈，布施。锡，赐予。哉周，造周。

[9]能施：能施恩于人。

[10]率：遵循。

【译文】

晋景公奖赏桓子狄人奴隶上千家，同时把瓜衍之县赏给士伯，说："我能收获狄人的土地，是你的功劳。没有你，我就失去伯氏了。"羊舌职对这样的赏赐感到高兴，说："《周书》上说'用可用之人、敬可敬之人'，说的就是这类的事情啊。士伯能用中行伯，国君信任他，也重用士伯，这就叫作明德啊。周文王之所以能建立周朝，也不过如此。所以《诗》里说：'利益布施天下而创立周朝。'就是说能施恩于人。遵循此道而行，还有什么不能成功？"

15.7　晋侯使赵同献狄俘于周[1]，不敬。刘康公曰[2]："不及十年，原叔必有大咎[3]，天夺之魄矣[4]。"

【注释】

[1]献狄俘于周：晋献狄俘于周王，既是报捷，又是尊王。

[2]刘康公：王季子。

[3]原叔必有大咎：鲁成公八年，晋杀赵同。原叔，赵同。

[4]魄：魂魄。

【译文】

晋景公派赵同到周朝去进献狄人俘虏，赵同进献时不恭敬。刘康公说："不到十年，原叔必定有大祸，上天要夺走他的魂魄了。"

15.8 初税亩[1]，非礼也。谷出不过藉[2]，以丰财也[3]。

【注释】

[1]初税亩：殷、周以来，实行井田制。鲁国初税亩，即不问有田者所耕田地面积的大小，也不问有田者为何人，一律按亩向耕作者征收实物税。实行初税亩，表明鲁国正式宣布废除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权。初，开始。

[2]藉：借，借民力以耕田。井田制有私田，也有公田，农奴对于公田有进行无偿劳动的义务，即所谓藉法。

[3]丰财：《左传》作者认为，过去的征税方法是所征的稻谷不超过"藉法"的规定，这是用以丰富财货的办法，比初税亩好。

【译文】

鲁国从此开始按田亩多少征税，这不合于礼制。过去的征税方法是所征稻谷不超过“藉法”的规定，这可以因此丰富财货。

15.9　冬，蝝生，饥。幸之也[1]。

【注释】

[1]幸之：即㚔（niè）之，罪之。《穀梁传》云：“其曰蝝，非税亩之灾也。”《左传》则认为鲁蝝虫成灾，又饥荒，是天降罪的结果。

【译文】

冬，蝝虫成灾，发生大饥荒。天降罪啊。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晋人灭赤狄甲氏及留吁[2]。

16.2　夏，成周宣榭火[3]。

16.3　秋，郯伯姬来归[4]。

16.4　冬，大有年[5]。

【注释】

[1]十有六年：鲁宣公十六年当周定王十四年，前593。

[2]甲氏、留吁：赤狄的两支，甲氏在今山西屯留北，留吁在屯留南。

[3]成周：周之东都，在河南洛阳东。宣榭：土台上所建的堂式建筑，用以习射讲武。

[4]郯伯姬：鲁国女，郯君夫人。

[5]大有年：五谷大熟。

【译文】

鲁宣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晋人灭了赤狄的甲氏和留吁。

夏，成周城里的宣榭发生火灾。

秋，郯伯姬回到鲁国。

冬，五谷大丰收。

【传】

16.1　十六年春，晋士会帅师灭赤狄甲氏及留吁、铎辰[1]。

【注释】

[1]铎辰：也是赤狄的一支，在今山西潞城、屯留附近。

【译文】

鲁宣公十六年春，晋士会率军灭了赤狄的甲氏和留吁、铎辰。

三月，献狄俘[1]。晋侯请于王，戊申[2]，以黻冕命士会将中军[3]，且为大傅[4]。于是晋国之盗逃奔于秦[5]。羊舌职曰："吾闻之，'禹称善人[6]，不善人远'，此之谓也夫。《诗》曰：'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7]。'善人在上也[8]。善人在上，则国无幸民[9]。谚曰：'民之多幸，国之不幸也。'是无善人之谓也。"

【注释】

[1]献狄俘：向周王献俘。

[2]戊申：二十七日。

[3]黻（fú）冕：指当时卿大夫礼服。黻，古代礼服上黑青相间的花纹，此指上衣。冕，礼帽。

[4]大傅：太傅，晋主礼刑之近官。士会灭狄有功，被任命为中军帅并兼太傅，以为褒奖。

[5]晋国之盗逃奔于秦：指士会治国有方，晋国的盗贼都逃跑到秦国去了。

[6]称：举荐，任用。

[7]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引《诗》见《诗经·小雅·小旻》，形容恐惧戒慎的样子。

[8]善人在上：指善人执政。

[9]无幸民：百姓心中不存侥幸之想。

【译文】

三月，向周王进献狄人俘虏。晋景公向周王请求，二十七日，把黻冕等礼服赐给士会并任命他为中军帅，并且加太傅之号。此后，晋国的盗贼都逃走到秦国去了。羊舌职说："我听说，'禹任用了好人，坏人都远远地离开了'，说的就是这个情况。《诗》里说：'战战兢兢，如同面临深渊，如同踩着薄冰。'是有好人在上啊。好人执政，那么国内百姓就不会心存侥幸。谚语说：'百姓多存侥幸，国家就不幸了。'这是说没

有善人呀。”

16.2　夏，成周宣榭火，人火之也[1]。凡火，人火曰火，天火曰灾[2]。

【注释】

[1]人火之：是人把它烧着的。

[2]天火：天降的火。此句解释《经》文书火之例。

【译文】

夏，成周城里的宣榭着火，是人把它烧着的。凡是火灾，人烧着的叫作“火”，天降的火叫作“灾”。

16.3　秋，郯伯姬来归，出也。

【译文】

秋，郯伯姬回到鲁国，是被遗弃回来。

16.4　为毛、召之难故[1]，王室复乱。王孙苏奔晋。晋人复之[2]。冬，晋侯使士会平王室[3]，定王享之，原襄公相礼[4]。郗烝[5]。武子私问其故[6]。王闻之，召武子曰：“季氏[7]，而弗闻乎？王享有体荐，宴有折俎[8]。公当享[9]，卿当宴[10]。王室之礼也[11]。”武子归而讲求典礼，以修晋国之法[12]。

【注释】

[1]毛、召之难：毛、召之难在去年。

[2]晋人复之：晋将王孙苏送回去。

[3]平王室：调和王室的纠纷。平，调和。

[4]原襄公：周大夫。相礼：盟会或祭祀的助手，叫相，或相礼。

[5]郩烝：古代祭祀、宴会，杀牲放在俎上叫烝。将整牲放于俎，不煮熟，叫全烝，祭天所用。将半牲放于俎，叫房烝，也叫体荐。把肉切成大块放于俎，叫郩烝，也叫折俎。郩烝宾主可吃，全烝、房烝只是虚设，不能吃。郩，通“肴”。荤菜。

[6]武子：士会，字季，谥武。私问其故：周定王既设享礼，依下文，应用体荐；现用郩烝，士会因此偷偷问原襄公。

[7]季氏：士会。周王以字称之。

[8]享有体荐，宴有折俎：享、宴在此意义有别，享有体荐，是设宴杀牲，只具形式，宾主并不饮食；宴有折俎，则一起食用。体荐，即房烝。折俎，即郩烝。

[9]公当享：天子对诸侯用享礼。公，指诸侯。

[10]卿当宴：对诸侯之卿，则设宴礼。卿，诸侯之卿。

[11]王室之礼：诸侯之卿来，虽为之设享礼，仍用宴礼之法，进献郩烝。享礼用来教导恭敬节俭，宴礼用来表示慈爱恩惠，此是王室待宾之礼。

[12]武子归而讲求典礼，以修晋国之法：此指士会回国后，讲求典礼修明法度，这是尊王的表示。

【译文】

因为毛、召之难的缘故，周王室又发生内乱。王孙苏逃亡到晋国。晋国把他送回去让他复位。冬，晋景公让士会调和王室的纠纷，周定王用享礼招待他，原襄公担任相礼。设了郩烝。武季偷偷地问原襄公这是为什么。周王听到了，召武子说：“季氏，你没有听说过吗？天子设享礼有体荐，设宴礼有折俎。天子对诸侯用享礼，诸侯对卿用宴礼。这是王室的礼仪啊。”武子回国后，讲求典礼，并修明晋国的法度。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王正月庚子[1]，许男锡我卒[2]。

17.2　丁未，蔡侯申卒[3]。

17.3　夏，葬许昭公。

17.4　葬蔡文公。

17.5　六月癸卯，日有食之[4]。

17.6　己未[5]，公会晋侯、卫侯、曹伯、邾子同盟于断道[6]。

17.7　秋，公至自会。

17.8　冬十有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7]。

【注释】

[1]十有七年：鲁宣公十七年当周定王十五年，前592。庚子：二十四日。

[2]许男锡我：许昭公。许昭公死，其子灵公立。

[3]丁未：二月初二。蔡侯申：蔡文公。蔡文公死，子景侯固立。

[4]六月癸卯，日有食之：六月无日食，且朔日为六月乙巳。史家认为是宣公七年六月癸卯有日食，误记为此年。或认为是《经》文错简。

[5]己未：六月十五日。

[6]断道：晋地，在今山西济源西南。

[7]壬午：十一日。叔肸（xī）：鲁宣公同母弟。

【译文】

鲁宣公十七年春周历正月二十四日，许昭公锡我去世。

二月二日，蔡文公申去世。

夏，安葬许昭公。

安葬蔡文公。

六月癸卯日，有日食。

六月十五日，鲁宣公和晋景公、卫穆公、曹宣公、邾国国君在断道结盟。

秋，鲁宣公从断道之盟回国。

冬十一月十一日，宣公弟叔肸去世。

【传】

17.1　十七年春，晋侯使郤克征会于齐[1]。齐顷公帷妇人使观之[2]。郤子登，妇人笑于房[3]。献子怒[4]，出而誓曰：“所不此报，无能涉河[5]。”献子先归，使栾京庐待命于齐[6]，曰：“不得齐事，无复命矣[7]。”郤子至，请伐齐，晋侯弗许。请以其私属[8]，又弗许。

【注释】

[1]征会于齐：召齐顷公赴断道之会。征，召。

[2]帷：以布帛围起来作为帐幕，有如后来的屏风。妇人：指齐顷公母亲萧同叔子。

[3]郤子登，妇人笑于房：据传郤克是跛子，萧同叔子见他登台阶，笑出声来。郤克使齐，齐顷公让妇人围观，本是不敬，妇人讥笑他，更是不敬。登，上台阶。房，东西厢房。

[4]献子：即郤克。

[5]所不此报，无能涉河：所，假设连词，如果。无能涉河，指河为誓，不报此仇就不再渡黄河而东。按，此事成为成公二年齐、晋鞍之战的导火线。又据《穀梁传》成公元年记载：“季孙行父秃，晋郤克眇，卫孙良夫跛，曹公子手偻，同时而聘于齐。齐使秃者御秃者，使眇者御眇者，使跛者御跛者，使偻者御偻者。萧同姪子处台上而笑之。闻于客。”可参考。

[6]栾京庐：郤克使齐的副手。待命于齐：留在齐国，必使齐顷公赴会，才能回国。

[7]不得齐事，无复命矣：郤克受辱先归，未完成使命，因此要栾京庐完成。不得齐事，不能完成使齐赴会的使命。

[8]私属：家族之兵。

【译文】

鲁宣公十七年春，晋景公派郤克到齐国去请齐侯参加盟会。齐顷公接见郤克时用帷帐做屏风让妇人观看。郤克登台阶上朝，妇人在厢房看到他那样子笑了出来。郤克发怒了，出来时发誓说："如果不报此仇，就再也不渡河而东！"郤克就先回国去了，让栾京庐在齐国待命，说："不能完成使齐赴会的使命，就不要回来复命。"郤克回到晋国，请求攻打齐国，晋景公不同意。请求用他的宗族之兵伐齐，晋景公也不答应。

齐侯使高固、晏弱、蔡朝、南郭偃会[1]。及敛盂[2]，高固逃归[3]。夏，会于断道，讨贰也[4]。盟于卷楚[5]，辞齐人[6]。晋人执晏弱于野王[7]，执蔡朝于原[8]，执南郭偃于温[9]。苗贲皇使[10]，见晏桓子[11]。归，言于晋侯曰："夫晏子何罪？昔者诸侯事吾先君，皆如不逮[12]，举言群臣不信，诸侯皆有贰志[13]。齐君恐不得礼[14]，故不出，而使四子来。左右或沮之[15]，曰：'君不出，必执吾使。'故高子及敛盂而逃。夫三子者曰：'若绝君好，宁归死焉[16]。'为是犯难而来[17]。吾若善逆彼以怀来者[18]，吾又执之，以信齐沮[19]，吾不既过矣乎[20]？过而不改，而又久之[21]，以成其悔，何利之有焉？使反者得辞[22]，而害来者，以惧诸侯，将焉用之[23]？"晋人缓之，逸[24]。秋八月，晋师还[25]。

【注释】

[1]高固：高宣子，齐卿。晏弱：晏桓子。蔡朝、南郭偃：皆齐大夫。

[2]敛盂：卫地，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3]高固逃归：高固听说郤克受辱怨齐，怕此去有祸，中途逃回。

[4]讨贰：此时宋已与楚讲和，郑、陈、蔡已附楚，“贰”泛指这些背晋亲楚之国。

[5]卷楚：即断道。或曰卷楚与断道不是一地，但相距不远。

[6]辞齐人：齐顷公不亲自参加，只派四位大臣去，因此晋拒绝齐国参加盟会。

[7]野王：卫地名，在今河南沁阳。

[8]原：在今河南济源北。

[9]温：在今河南温县西稍南。

[10]苗贲（bēn）皇：楚斗椒之子，宣公四年楚灭若敖氏，逃奔晋国，晋以苗邑赐之，因以为氏。苗，在今河南济源西南。

[11]见晏桓子：苗贲皇出使经过野王，见到晏桓子。

[12]不逮：不及。

[13]举言群臣不信，诸侯皆有贰志：指诸侯有二心，是因为晋群臣

不讲信用。苗贲皇本意指晋君，不敢直指，托言群臣。举，皆。

[14]不得礼：不被礼待。

[15]左右：指齐君近臣。沮：阻止。

[16]若绝君好，宁归死焉：意谓与其因为我们不去而断绝友好关系，不如去了之后回去被处死。

[17]犯难：冒险。

[18]善逆彼以怀来者：应盛情款待他们，使来晋国的人怀恋思念。若，应该。

[19]以信齐沮：使齐人阻止前来的预言得到证实。

[20]既过：已经做错。过，错误。

[21]久之：久扣齐使不放。

[22]反者：指高固。得辞：得逃归之理由，指有了借口。

[23]将焉用之：苗贲皇之意，是要晋景公以信用折服诸侯。

[24]缓之，逸：有意放松了看管，晏桓子先逃回。

[25]晋师还：诸侯参加盟会，有军队随从。晋盟会之师回国。

【译文】

齐顷公派高固、晏弱、蔡朝、南郭偃四人参加盟会。到了敛盂这个

地方，高固先逃回齐国。夏，诸侯在断道会见，准备讨伐背晋亲楚的国家。同时在卷楚订立盟约，而拒绝齐人参加。晋人在野王抓住了晏弱，在原地抓住蔡朝，在温地抓住南郭偃。苗贲皇出使，途中见到晏桓子。回到晋国，对晋景公说："晏子有什么罪呢？从前诸侯们事奉我们的先君，都唯恐赶不上，都是因为晋国群臣不讲信用，所以诸侯有二心。齐君是担心不能得到礼遇，所以不出来，而派四个臣子来。齐君的左右有人劝阻他，说：'国君不去，晋人一定会抓走我们的使者。'所以高固到达敛盂就跑回去了。其他三个人说：'如果因我们不来而断绝了国君间的友好，宁可来了之后回去被处死。'因此他们冒险而来。我们应该好好地迎接款待他们以使来者留恋，可我们却又逮捕了他们，这样就证实了齐人的劝阻是对的，我们不是已经做错了吗？错了而不改，还扣住齐使者久久不放，以造成他们的后悔，这有什么好处呢？这样让先逃回去的人有了理由，又伤害了来参加会见的人，以使诸侯害怕，这还有什么用呢？"于是晋人有意放松了看守，晏桓子逃回。秋八月，晋军回国。

17.2　范武子将老[1]，召文子曰[2]："燮乎！吾闻之，喜怒以类者鲜[3]，易者实多[4]。《诗》曰：'君子如怒，乱庶遄沮。君子如祉，乱庶遄已[5]。'君子之喜怒，以已乱也。弗已者，必益之[6]。郤子其或者欲已乱于齐乎？不然，余惧其益之也[7]。余将老，使郤子逞其志[8]，庶有豸乎[9]。尔从二三子唯敬[10]。"乃请老，郤献子为政[11]。

【注释】

[1]范武子：士会，初封随，称随武子，后改封范，称范武子，其后子孙皆称范。老：告老退休。

[2]文子：士会之子士燮。

[3]以类：合乎礼法。类，法。

[4]易者：反其道而行，指迁怒。易，反。

[5]“君子如怒”四句：引《诗》见《诗经·小雅·巧言》。沮、已，止歇。庶，庶几，也许，也许可以。遄（chuán），速。祉（zhǐ），喜。

[6]弗已者，必益之：不能止其乱，必增加其乱。

[7]惧其益之：郤克使齐受辱发怒，或许能阻止齐国之乱，否则，也可能增加祸乱。

[8]逞其志：满足心愿。逞，快，满足。

[9]庶有豸（zhì）：祸乱庶几可以解除。豸，解决。

[10]二三子：指晋国诸大夫。

[11]郤献子为政：郤克代士会为中军帅。

【译文】

范武子准备告老退休，把文子叫来说：“燮啊！我听说，一个人的喜怒合乎礼法的是很少的，反其道而行的却很多。《诗》里说：‘君子如果发怒，祸乱庶几可以很快阻止。君子如果喜悦，祸乱或许很快可以停歇。’君子的喜怒，应是用来阻止祸乱的。不能止其乱，必定反增加其乱。郤克或许是想在齐国阻止祸乱吧。否则的话，我担心他会增加祸乱呢。我要告老了，就让郤克满足他的心愿吧，祸乱或许可以解除。你

跟随着诸位大夫，一定要恭敬从事。”于是请求告老退休。郤克执政。

17.3　冬，公弟叔肸卒，公母弟也。凡大子之母弟，公在曰公子，不在曰弟。凡称弟，皆母弟也[1]。

【注释】

[1]“凡大子之母弟”五句：按通例，庶出便不得称公子称弟。此几句解释《经》文称公子、称弟的通例。

【译文】

冬，宣公的弟弟叔肸去世，他是宣公的同母兄弟。凡太子的同母兄弟，国君在世就叫公子，不在就称弟。凡称为弟，都是同母兄弟。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1]，晋侯、卫世子臧伐齐[2]。

18.2　公伐杞。

18.3　夏四月。

18.4　秋七月，邾人戕鄫子于鄫[3]。

18.5　甲戌[4]，楚子旅卒[5]。

18.6　公孙归父如晋[6]。

18.7　冬十月壬戌[7]，公薨于路寝。

18.8　归父还自晋，至笙[8]。遂奔齐。

【注释】

[1]十有八年：鲁宣公十八年当周定王十六年，前591。

[2]世子：嫡长子。

[3]戕（qiāng）：杀害。鄫：姒姓国，在今山东枣庄东。

[4]甲戌：初七。

[5]楚子旅：楚庄王。楚庄王在位二十三年。楚国国君死去被《春秋》记载从此开始。

[6]公孙归父如晋：公孙归父想借晋国之力铲除三桓势力，请求晋援助。

[7]壬戌：二十六日。

[8]笙：鲁国边境之地，今地不详。

【译文】

鲁宣公十八年春，晋景公、卫国世子臧攻打齐国。

宣公攻打杞国。

夏四月。

秋七月，邾人到鄫国杀死了鄫子。

初七，楚庄王旅去世。

公孙归父到晋国去。

冬十月二十六日，鲁宣公在路寝去世。

归父从晋国回国，到达笙地。于是逃奔到齐国去了。

【传】

18.1　十八年春，晋侯、卫大子臧伐齐，至于阳谷[1]。齐侯会晋侯盟于缯[2]，以公子强为质于晋。晋师还[3]。蔡朝、南郭偃逃归[4]。

【注释】

[1]阳谷：齐地，在今山东阳谷北。

[2]缯（zēng）：地名，在阳谷附近。

[3]晋师还：齐国求和，晋国撤兵。

[4]蔡朝、南郭偃逃归：齐与晋结盟，看守松懈，故二人得以逃归。

【译文】

鲁宣公十八年春，晋景公、卫太子臧攻打齐国，到达阳谷。齐顷公在缯地会见晋景公，让公子强到晋国做人质。晋军撤回国。蔡朝、南郭偃逃回。

18.2　夏，公使如楚乞师，欲以伐齐。

【译文】

夏，鲁宣公派人到楚国请求军队，准备以此攻打齐国。

18.3　秋，邾人戕鄫子于鄫。凡自内虐其君曰弑[1]，自外曰戕[2]。

【注释】

[1]自内虐其君曰弑：国内杀死国君叫弑。

[2]戕（qiāng）：他国国君派人来杀死国君叫戕。此解释《经》文惯例。

【译文】

秋，邾人在鄫国杀害鄫子。凡是由国内人杀死国君叫弑，自外来杀害国君叫戕。

18.4　楚庄王卒，楚师不出[1]。既而用晋师[2]，楚于是乎有蜀之役[3]。

【注释】

[1]楚庄王卒，楚师不出：此应接上文“夏，公使如楚乞师”。鲁本请楚发兵，因楚庄王去世而作罢。

[2]既而用晋师：此即成公二年的鞍之战。此处疑有错简。楚师不出，鲁便求助晋师伐齐。

[3]蜀之役：在成公二年冬，鲁用晋师，楚认为鲁国背楚亲晋，因此攻袭鲁军。蜀，鲁地，在今山东泰安附近。

【译文】

楚庄王去世，楚军不出动。后来就用晋军伐齐，楚国因此有蜀地之战。

18.5 公孙归父以襄仲之立公也[1]，有宠[2]，欲去三桓[3]，以张公室。与公谋，而聘于晋，欲以晋人去之。冬，公薨。季文子言于朝曰：“使我杀適立庶以失大援者[4]，仲也夫[5]。”臧宣叔怒曰[6]：“当其时不能治也，后之人何罪？子欲去之，许请去之[7]。”遂逐东门氏[8]。子家还[9]，及笙，坛帷[10]，复命于介[11]。既复命，袒、括发[12]，即位哭[13]，三踊而出[14]。遂奔齐。书曰：“归父还自晋。”善之也[15]。

【注释】

[1]襄仲之立公：文公十八年，襄仲杀太子恶及视而立宣公。

[2]有宠：公孙归父为襄仲之子，因此有宠。

[3]三桓：鲁国的孟孙、叔孙、季孙三个家族，皆出于桓公，故称三桓。此时三桓势力已大，掌握鲁国政权，凌驾于鲁君之上。

[4]適：同“嫡”。失大援：失去大国的援助。

[5]仲也夫：按，季文子知公孙归父之谋，宣公一死，便欲以“杀嫡立庶”之罪驱逐东门氏。仲，襄仲。

[6]臧宣叔：臧孙许，臧文仲辰之子。

[7]许请去之：臧孙许时为鲁司寇，主行刑，因此请求除去公孙归父。许，臧孙许。

[8]东门氏：襄仲的族号。

[9]子家还：鲁驱逐东门氏时，子家使晋未回国。子家，公孙归父

字。

[10]坛：筑土为坛。帷：用帷幕围住土坛。

[11]复命于介：古代礼制，使者出使，得知其君死讯，如果已入所聘之国国境，则仍须完成使命。返国后，在死君灵前复命。公孙归父此时已闻知君死，家被逐，因此在途中为坛帷，让副手坐其中以代宣公，向他报告完成使命的情况。介，归父的副手。使者有上介、众介，上介为副手，众介为助手，此指上介。

[12]袒（tǎn）：左袒，解去左边外衣，露出内衣。括发：以麻束发。古人加冠时，先用锦束发，叫纚（xǐ）；再加安发簪，叫笄（jī）。初遭丧，先去冠，二日后去纚笄，于是以麻束发。此则不能返国，归父亦依其仪行之。

[13]即位哭：归父就自己之位而哭。

[14]三踊：三顿足。古代遭丧，有擗踊之仪。擗犹椎胸，踊犹顿足。男踊女擗，表示哀痛之至。

[15]善之：赞许他，赞许公孙归父仍不失礼仪。

【译文】

公孙归父因为其父襄仲当年立宣公，因此有宠，他准备驱逐三桓，张大鲁公室的势力。他与宣公谋划，然后到晋国聘问，准备借晋人的力量除去三桓。冬，宣公去世。季文子在朝廷上说："让我们杀了嫡子而立庶子以致失去大国的援助的，就是襄仲啊！"臧宣叔发怒说："当时不能治襄仲的罪，他的后人又有何罪呢？你如果要除掉他，我臧孙许请求

去除掉他。”于是把东门氏全族驱逐出鲁国。公孙归父返回鲁国，到达笙地，筑了土坛并用帷幕围起来，向副手行复命的礼仪。复命仪式结束后，他解去左边的外衣、以麻束发，并按照礼节到规定的位置上哭奠，顿足三次然后才出去。于是逃亡到齐国。《春秋》记载说：“归父还自晋。”是赞许他仍不失礼仪。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四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四

中華書局

目　录

成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襄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返回总目录

成公

【题解】

成公，鲁国第二十一任君主。名黑肱，为鲁宣公儿子，母穆姜。前590年承袭鲁宣公即位，时年尚幼。在位十八年间执政为季孙行父、仲孙蔑、叔孙侨如。前573年薨，子襄公姬午立。

鲁成公期间，诸侯争霸继续，晋国的霸业仍然稳固。成公二年，因齐顷公对晋使郤克的不敬，引发了鞍之战。此役齐国大败，齐顷公险些被俘。成公十六年，晋、楚发生鄢陵之战。楚共王亲自参战，结果楚国大败，中军将子反自杀。成公六年，吴寿梦称王。吴国开始崛起。成公七年，吴国开始攻楚，吴入州来，楚子重、子反疲于奔命。此后，楚国不断受到吴国骚扰，不胜其烦，国势大受影响。成公十五年，晋三郤杀伯宗，成公十七年，晋厉公杀三郤，晋国内乱。成公十八年，晋栾书、中行偃杀晋厉公。这一时期，争霸斗争仍然激烈，但各国内部的纷争也不断加剧。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2]。

1.2　二月辛酉[3]，葬我君宣公。

1.3　无冰[4]。

1.4　三月，作丘甲[5]。

1.5　夏，臧孙许及晋侯盟于赤棘[6]。

1.6　秋，王师败绩于茅戎[7]。

1.7　冬十月。

【注释】

[1]元年：鲁成公元年当周定王十七年，前590。

[2]公：即鲁成公姬黑肱，其时年尚幼。

[3]辛酉：二十七日。

[4]无冰：古代有在周正二月取冰、藏冰之礼。若天气暖和，不能结冰，则无法行此礼。

[5]丘甲：周制，九夫为井，四井为邑，四邑为丘，四丘为甸。每甸出车一乘，戎马四匹，牛二十头，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今鲁国每甸所赋令每丘出之，是为重敛。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则云“就是一丘出一定数量的军赋，丘中人各按所耕田数分摊，不同于公田制农夫出同等的军赋”，视之为军赋改革，且与宣公十五年“初税亩”联系。

[6]晋侯：即晋景公。赤棘：晋地名，今地不详。

[7]茅戎：戎人的一支，其地在今河南修武。

【译文】

鲁成公元年春周历正月，成公即位。

二月二十七日，安葬我国国君鲁宣公。

没有结冰。

三月，制定丘甲制。

夏，臧孙许和晋景公在赤棘结盟。

秋，周王室的军队被茅戎大败。

冬十月。

【传】

1.1　元年春，晋侯使瑕嘉平戎于王[1]，单襄公如晋拜成[2]。刘康公徼

戎[3]，将遂伐之。叔服曰[4]：“背盟而欺大国[5]，此必败。背盟，不祥；欺大国，不义；神人弗助，将何以胜？”不听，遂伐茅戎。三月癸未[6]，败绩于徐吾氏[7]。

【注释】

[1]瑕嘉：即文公十三年《传》的“詹嘉”。平戎于王：杜预以为此乃调停文公十三年周、戎之间因郑垂之役引起的仇怨。

[2]单襄公：周王卿士。

[3]刘康公：王季子，谥号康公。食采邑于刘，在今河南偃师。徼戎：乘讲和时戎人不防备之际进行袭击，侥幸败之。

[4]叔服：周王室内史。

[5]大国：此指晋国。

[6]癸未：十九日。

[7]徐吾氏：茅戎一支，此指其所在地。

【译文】

鲁成公元年春，晋景公派遣瑕嘉调解周天子和戎人的冲突，单襄公去晋国拜谢调解成功。刘康公打算乘戎人不备以侥幸攻伐取胜。叔服说：“背弃盟约而又欺骗大国，这一定会失败。背弃盟约就是不祥，欺骗大国就是不义，神明、百姓都不会帮助我们，将要如何去取胜？”刘康公没有听从，于是就去进攻茅戎。三月十九日，在徐吾氏地方被大

败。

1.2　为齐难故[1]，作丘甲。

【注释】

[1]齐难：宣公十七年断道之盟，鲁、晋诸国联盟，以齐为敌。十八年，鲁又向楚国乞师，欲伐齐；楚未出师，故须防齐国之侵。

【译文】

鲁国为了防备齐国入侵，定出丘甲的制度。

1.3　闻齐将出楚师，夏，盟于赤棘。

【译文】

鲁国听说齐国准备邀楚军前来进攻，夏，和晋国在赤棘结盟。

1.4　秋，王人来告败。

【译文】

秋，周定王的使者来我国报告战败的情况。

1.5　冬，臧宣叔令修赋、缮完、具守备[1]，曰：“齐、楚结好，我新与

晋盟，晋、楚争盟[2]，齐师必至。虽晋人伐齐，楚必救之，是齐、楚同我也。知难而有备[3]，乃可以逞[4]。”

【注释】

[1]修赋：整顿军赋，即实施作丘甲的政令。缮完：修治城郭。

[2]争盟：争当盟主。

[3]难：祸难。

[4]逞：解除祸难。

【译文】

冬，臧宣叔命令整顿军赋、修治城郭、完成防御设施，说：“齐国和楚国结成友好，我国最近和晋国订了盟约。晋国和楚国争夺盟主，齐国的军队一定会来攻打我国。虽然晋国进攻齐国，楚国必然去救它，这就是齐、楚两国一起与我为敌。预计到祸难而有所防备，祸难就能得以解除。”

二年

【经】

2.1　二年春[1]，齐侯伐我北鄙[2]。

2.2　夏四月丙戌[3]，卫孙良夫帅师及齐师战于新筑[4]，卫师败绩。

2.3　六月癸酉[5]，季孙行父、臧孙许、叔孙侨如、公孙婴齐帅师会晋郤克、卫孙良夫、曹公子首及齐侯战于鞍[6]，齐师败绩。

2.4　秋七月，齐侯使国佐如师。己酉[7]，及国佐盟于袁娄[8]。

2.5　八月壬午[9]，宋公鲍卒[10]。

2.6　庚寅[11]，卫侯速卒[12]。

2.7　取汶阳田。

2.8　冬，楚师、郑师侵卫。

2.9　十有一月，公会楚公子婴齐于蜀[13]。

2.10　丙申[14]，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陈人、卫人、郑人、齐人、曹人、邾人、薛人、鄫人盟于蜀。

【注释】

[1]二年：鲁成公二年当周定王十八年，前589。

[2]齐侯：指齐顷公。

[3]丙戌：二十九日。

[4]孙良夫：卫国大夫，孔林父之父。新筑：卫地名，在今河北魏县南。

[5]癸酉：十七日。

[6]叔孙侨如：叔孙得臣之子，又称宣伯。文公十一年，叔孙得臣伐鄋瞒获长狄侨如，因以名己子。公孙婴齐：又称仲婴齐，谥声伯，叔肸之子。鞍：齐地名，在今山东济南。

[7]己酉：二十三日。

[8]袁娄：即爰娄，在今山东淄博。

[9]壬午：二十七日。

[10]宋公鲍：宋文公。

[11]庚寅：初五。

[12]卫侯速：即卫穆公。

[13]公子婴齐：即子重，楚国令尹。蜀：鲁地名，在今山东泰安附近。

[14]丙申：十二日。

【译文】

鲁成公二年春，齐顷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

夏四月二十九日，卫国的孙良夫率军与齐军在新筑交战，卫军大败。

六月十七日，季孙行父、臧孙许、叔孙侨如、公孙婴齐率领军队会合晋国的郤克、卫国的孙良夫、曹国的公子首与齐顷公在鞍地交战，齐军大败。

秋七月，齐顷公派国佐到诸侯军中。二十三日，各国与国佐在袁娄结盟。

八月二十七日，宋文公鲍去世。

九月初五，卫穆公速去世。

收取汶水以北的田地。

冬，楚军、郑军侵袭卫国。

十一月，鲁成公与楚国公子婴齐在蜀地相会。

十二日，鲁成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陈人、卫人、郑人、齐人、曹人、邾人、薛人、鄫人在蜀地会盟。

【传】

2.1　二年春，齐侯伐我北鄙，围龙[1]。顷公之嬖人卢蒲就魁门焉[2]，龙

人囚之。齐侯曰：“勿杀！吾与而盟[3]，无入而封[4]。”弗听，杀而膊诸城上[5]。齐侯亲鼓，士陵城[6]。三日，取龙，遂南侵，及巢丘[7]。

【注释】

[1]龙：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东南。

[2]门：攻城。

[3]而：你。

[4]封：边境。

[5]膊（pò）：暴露，陈尸于城上。

[6]陵城：登上城墙。

[7]巢丘：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

【译文】

鲁成公二年春，齐顷公进攻我国北部边境，包围了龙地。齐顷公的宠臣卢蒲就魁攻打城门，龙人把他擒获。齐顷公说：“不要杀他！我和你们盟誓，不进入你们的境内。”龙人不听，杀了卢蒲就魁，暴尸城上。齐顷公亲自击鼓，兵士爬上城墙。三天，占领了龙地，就此向南侵袭，到达巢丘。

2.2　卫侯使孙良夫、石稷、甯相、向禽将侵齐[1]，与齐师遇。石子欲还，孙子曰：“不可。以师伐人，遇其师而还，将谓君何？若知不能

[2]，则如无出[3]。今既遇矣，不如战也。”

【注释】

[1]石稷：即石成子，石碏四世孙。甯相：甯俞子。向禽将：名禽将。侵齐：《史记·卫康叔世家》：“穆公十一年，孙良夫救鲁伐齐。”则司马迁认为卫侵齐为救鲁。

[2]不能：指不能战。

[3]如：应当。

【译文】

卫穆公派遣孙良夫、石稷、甯相、向禽将率兵侵袭齐国，和齐军相遇。石稷打算撤回，孙良夫说：“不行。带领军队攻打人家，遇上敌人就回去，怎么对国君交代呢？如果知道打不过，就应当不出兵。如今既然和敌军相遇，不如一战。”

夏，有……[1]

【注释】

[1]此处原文阙脱，所缺或为叙述新筑战事。

【译文】

夏，有……

石成子曰：“师败矣。子不少须[1]，众惧尽。子丧师徒，何以复命？”皆不对。又曰：“子，国卿也。陨子[2]，辱矣。子以众退，我此乃止[3]。”且告车来甚众[4]。齐师乃止，次于鞫居[5]。新筑人仲叔于奚救孙桓子[6]，桓子是以免。

【注释】

[1]少须：指坚持一阵顶住敌军。须，等待。

[2]陨：损失。

[3]子以众退，我此乃止：石稷见其他人不愿继续抵抗，就让大军先撤退，自己留下抵挡。

[4]且告车来甚众：此为石稷通告军中以安定军心。且，同时。车来甚众，指从新筑来的援军战车。

[5]鞫（jū）居：古地名，不知其详，或曰在今河南封丘。

[6]新筑人：指新筑大夫。孙桓子：指孙良夫。

【译文】

石稷说：“军队战败了，您如不坚持顶一阵，恐怕会全军覆灭。您丧失了军队，如何回报君命？”大家都不回答。石稷又说：“您，是国家的卿。损失了您，对国家是一种耻辱。您带着众人撤退，我留下来抵挡。”同时向全军通告大批援军的战车已来到。齐军于是停止前进，驻扎在鞫居。新筑大夫仲叔于奚救援孙良夫，孙良夫因此得免于难。

既[1]，卫人赏之以邑。辞，请曲县、繁缨以朝[2]，许之。仲尼闻之曰：“惜也，不如多与之邑。唯器与名[3]，不可以假人，君之所司也。名以出信[4]，信以守器[5]，器以藏礼[6]，礼以行义，义以生利，利以平民[7]，政之大节也。若以假人，与人政也。政亡，则国家从之，弗可止也已。”

【注释】

[1]既：事过之后。

[2]曲县：周礼，诸侯之乐，室内三面悬乐器，形曲，谓之“曲县”。也叫轩县、曲悬。大夫仅左右两面悬挂，曰“判县”。县，指悬挂着的钟、磬等乐器。繁（pán）缨：古代天子、诸侯所用辂马的带饰。繁，马腹带。缨，马颈革。仲叔于奚请“曲县”“繁缨”，是以大夫而僭越用诸侯之礼。

[3]器：指车马服饰乐器等物件。名：爵位名号。二者是人君用以明等级、指挥、统治臣民的工具。

[4]名以出信：有某种爵号，即赋予某种威信。

[5]信以守器：有某种威信，即能保持其所得器物。

[6]器以藏礼：制定各种器物，以示尊卑贵贱，体现当时之礼。藏，体现。

[7]平：治理。

【译文】

战后，卫国人把城邑赏给仲叔于奚。仲叔于奚辞谢，而请求得到诸侯用的曲县、用繁缨饰马朝见，卫穆公同意了。孔子听说了这件事，说：“可惜啊，还不如多给他几个城邑。只有器物和名号不能假借给别人，这是国君所掌管的。名号用来赋予威信，威信用来保持器物，器物用来体现礼制，礼制用来推行道义，道义用来产生利益，利益用来治理百姓，这是政事的大纲。如果把名位、礼器假借给别人，就是授予人政权。政权丢失，国家也会跟着灭亡，这是无法阻止的。”

2.3　孙桓子还于新筑，不入[1]，遂如晋乞师。臧宣叔亦如晋乞师。皆主郤献子[2]。晋侯许之七百乘。郤子曰：“此城濮之赋也[3]。有先君之明与先大夫之肃[4]，故捷。克于先大夫，无能为役[5]，请八百乘。”许之。郤克将中军，士燮佐上军，栾书将下军，韩厥为司马，以救鲁、卫。臧宣叔逆晋师，且道之[6]。季文子帅师会之。

【注释】

[1]不入：指不入国都。

[2]主郤献子：以郤克为主人。郤克为中军帅、执政大臣，皆曾为齐顷公母所笑，与齐有怨，发誓报仇，因此二人通过他的关系请求出兵。

[3]赋：兵员数量。

[4]先君：指晋文公。先大夫：指先轸、狐偃等先辈大夫。肃：敏捷。

[5]役：仆役。

[6]道：做向导。

【译文】

孙桓子回到新筑，不进国都，就到晋国请求出兵。臧宣叔也到晋国请求出兵。两人都通过郤克向晋景公请求。晋景公答应派兵车七百辆。郤克说："这是城濮之战我军的兵车数。因为有先君的明察和先大夫们的敏捷才能，所以得胜。我郤克和先大夫们相比，连做他们的仆役都嫌无能，请派八百乘兵车。"晋景公同意了。郤克率领中军，士燮辅佐上军，栾书率领下军，韩厥做司马，出兵救援鲁国和卫国。臧宣叔迎接晋军，并作为向导开路。季文子率领军队和他们会合。

及卫地，韩献子将斩人，郤献子驰，将救之。至则既斩之矣。郤子使速以徇[1]，告其仆曰："吾以分谤也[2]。"

【注释】

[1]徇：陈尸示众。

[2]分谤：分担责任。

【译文】

到达卫国境内，韩厥将要杀人，郤克飞车赶去，准备救下那个人。等赶到时，已经杀了。郤克让人赶快把死者尸体在军中示众，告诉自己的御者说："我用这样的做法来分担人们对韩厥的非议。"

师从齐师于莘[1]。六月壬申[2]，师至于靡笄之下[3]。齐侯使请战，曰：“子以君师，辱于敝邑，不腆敝赋[4]，诘朝请见[5]。”对曰：“晋与鲁、卫，兄弟也[6]。来告曰：‘大国朝夕释憾于敝邑之地[7]。’寡君不忍，使群臣请于大国，无令舆师淹于君地[8]。能进不能退，君无所辱命。”齐侯曰：“大夫之许，寡人之愿也；若其不许，亦将见也。”齐高固入晋师，桀石以投人[9]，禽之而乘其车[10]，系桑本焉[11]，以徇齐垒，曰：“欲勇者贾余余勇[12]。”

【注释】

[1]莘：卫地名，在今山东莘县北。为从卫至齐之要道。

[2]壬申：十六日。

[3]靡笄：山名，即今山东济南千佛山。

[4]不腆：不厚。

[5]诘朝：次日早晨。

[6]晋与鲁、卫，兄弟也：晋、鲁、卫皆是姬姓诸侯国，故云。

[7]大国：指齐国。释憾：发泄愤恨。敝邑：鲁、卫自称。

[8]舆师：众多军队。

[9]桀：举起。

[10]禽：同“擒”。

[11]桑本：连根的桑树。本，根。

[12]贾：买。

【译文】

晋、鲁、卫联军在莘地追上齐军。六月十六日，军队到达靡笄山下。齐顷公派人请战，说："您带领贵国国君的军队光临敝邑，敝国将以不强大的军队，请求和你们在明天早晨相见决战。"郤克回答说："晋和鲁、卫是兄弟国家，鲁、卫前来告诉我们说：'大国不分日夜到敝邑土地上发泄气愤。'寡君于心不忍，派我们这些下臣们来向大国请求，不要使我们的军队过久地停留在贵国。我们只能前进不能后退，用不着再劳动您的命令。"齐顷公说："大夫允许决战，正是寡人的愿望；如果您不允许，也要兵戎相见的。"齐国的高固冲入晋军中，举起石头投掷晋军，抓获晋兵而抢坐上他的战车，把桑树根系在车上，遍行齐军中，说："需要勇气的人可以来买我多余的勇气！"

癸酉[1]，师陈于鞍。邴夏御齐侯[2]，逢丑父为右[3]。晋解张御郤克[4]，郑丘缓为右[5]。齐侯曰："余姑翦灭此而朝食[6]。"不介马而驰之[7]。郤克伤于矢，流血及屦，未绝鼓音，曰："余病矣[8]！"张侯曰[9]："自始合[10]，而矢贯余手及肘[11]，余折以御，左轮朱殷[12]，岂敢言病[13]。吾子忍之！"缓曰："自始合，苟有险，余必下推车，子岂识之[14]？然子病矣！"张侯曰："师之耳目，在吾旗鼓，进退从之[15]。此车一人殿之[16]，可以集事[17]，若之何其以病败君之大事也？擐甲执兵[18]，固即死也。病未及死，吾子勉之！"左并辔，右援枹而鼓[19]，马逸不能止，师从之。齐师败绩。逐之，三周华不注[20]。

【注释】

[1]癸酉：十七日。

[2]邴夏：齐国大夫。

[3]逢丑父：齐国大夫。

[4]解张：晋国大夫。

[5]郑丘缓：晋国大夫，郑丘为复姓。

[6]翦灭：消灭。朝食：早饭。

[7]不介马：马不披甲。介，甲。

[8]病：身负重伤，意指不能再坚持。

[9]张侯：指解张。张是其字，侯是其名。

[10]合：交战。

[11]矢贯余手及肘：意谓张侯中两箭，一箭贯手，一箭贯肘。贯，穿。

[12]殷（yān）：赤黑色。

[13]岂敢言病：《荀子·议兵篇》：“将死鼓，御死辔。”意谓各尽力于职责，故解张不敢言病。

[14]子岂识之：你哪里知道呢？杨伯峻云：“虽同在一车中，主将不知车右下推车，足见主将受伤甚重而又专心于击鼓。”

[15]师之耳目，在吾旗鼓，进退从之：《孙子·军争篇》引《军政》曰：“言不相问，故为金鼓；视不相见，故为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人之耳目也。人既专一，则勇者不得独进，怯者不得独退，此用众之法也。”

[16]殿：镇守。

[17]集：完成。

[18]擐（huàn）：穿。

[19]右援枹（fú）而鼓：右手拿鼓槌代郤克击鼓。援，引。枹，鼓槌。

[20]华（huà）不注：山名，在今山东济南。

【译文】

十七日，齐、晋两军在鞍地摆开阵势。邴夏为齐顷公驾车，逢丑父为车右。晋国的解张为郤克驾车，郑丘缓为车右。齐顷公说：“我们姑且消灭了这些人后再吃早饭。”马不披甲，飞驰而出。郤克受了箭伤，血流到鞋子上，但是鼓声没有停歇过，说：“我受了重伤了！”解张说：“从一开始交战，箭就射穿了我的手和肘，我折断了箭杆继续驾车，左边的车轮都染成深红色，哪里敢说受伤？您还是忍着点吧！”郑丘缓说：“从一开始交战，只要遇到险阻，我必定下车推车，您哪里知道呢？不过您真是受了重伤了！”解张说：“军队的耳目，在于我们的旌旗和鼓声，前进后退都要听从旗鼓的指挥。这辆战车有一个人镇守着，就可以完成战斗任务。怎能因为受伤而败坏国君的大事呢？身披盔甲，拿起武器，本来就是抱定必死的决心。现在受伤还没到死的程度，你还

是尽力而为吧！”于是，用左手总揽马缰，右手拿起鼓槌击鼓，马失去控制一直向前不能停止，军队也就跟着冲上去。齐军大败，晋国追赶齐军，绕华不注山跑了三圈。

韩厥梦子舆谓己曰[1]：“且辟左右[2]。”故中御而从齐侯[3]。邴夏曰：“射其御者，君子也[4]。”公曰：“谓之君子而射之[5]，非礼也。”射其左，越于车下[6]。射其右，毙于车中，綦毋张丧车[7]，从韩厥，曰：“请寓乘[8]。”从左右，皆肘之[9]，使立于后。韩厥俛[10]，定其右。逢丑父与公易位[11]。将及华泉[12]，骖絓于木而止[13]。丑父寝于轏中[14]，蛇出于其下，以肱击之[15]，伤而匿之，故不能推车而及。韩厥执絷马前[16]，再拜稽首，奉觞加璧以进[17]，曰：“寡君使群臣为鲁、卫请，曰：‘无令舆师陷入君地。’下臣不幸，属当戎行[18]，无所逃隐。且惧奔辟，而忝两君[19]，臣辱戎士，敢告不敏[20]，摄官承乏[21]。”丑父使公下，如华泉取饮[22]。郑周父御佐车[23]，宛茷为右[24]，载齐侯以免。韩厥献丑父，郤献子将戮之。呼曰：“自今无有代其君任患者[25]，有一于此，将为戮乎！”郤子曰：“人不难以死免其君。我戮之不祥，赦之以劝事君者。”乃免之。

【注释】

[1]子舆：韩厥之父。

[2]且辟左右：古代军制，天子、诸侯亲为元帅，或其他人为元帅，立于兵车之中，在鼓之下。若非元帅，则御者在中，本人在左。韩厥为司马，应在车左，主射。辟，躲避。

[3]中御：站在车中央，代替御者。

[4]射其御者，君子也：邴夏所谓“君子”指身份较高。

[5]谓之君子而射之：齐顷公所谓“君子”指道德高尚。

[6]越：坠。

[7]綦毋（qí wú）张：晋国大夫，姓綦毋名张。

[8]寓乘：搭乘。寓，寄。

[9]肘之：用肘将綦毋张向后推，不让他立于左右，以免被杀。

[10]俛：同“俯”。

[11]逢丑父与公易位：韩厥未曾见过逢丑父和齐侯，不能分辨其面貌。古代兵服，国君与将佐相同，故易位即足以欺骗敌人。

[12]华泉：华不注山下之泉。

[13]骖（cān）：左右两旁的马。絓（guà）：绊住。

[14]辗（zhàn）：栈车。用竹木制成的车子。

[15]肱（gōng）：小臂。

[16]韩厥执絷（zhí）马前：执絷为当时军帅见敌国君主之礼。絷，绊马索。

[17]奉觞加璧：敬酒献玉。

[18]属：适合，恰当。戎行：兵车的行列。

[19]忝（tiǎn）：羞辱。

[20]不敏：当时惯用谦辞，不才。

[21]摄官承乏：此为当时辞令，实际意为将执行任务，俘虏齐侯。摄，代理。承乏，谦辞，表示某事由于缺乏人手，只能由自己承当。乏，缺乏人手。

[22]丑父使公下，如华泉取饮：意即让齐顷公就此逃走。

[23]郑周父：齐国大夫。佐车：诸侯的副车。

[24]宛茷：齐国大夫。

[25]任患：担当祸患。

【译文】

韩厥梦见父亲子舆对他说："明天交战不要站在战车左右两侧。"因此韩厥就在中间驾车追赶齐顷公。邴夏说："射那个驾车人，他是个君子。"齐顷公说："认为他是君子而射他，这不合于礼。"射车左，车左死在车下。射车右，车右死在车里。綦毋张丢了战车，跟上韩厥说："请让我搭乘您的战车。"上车后准备站在车左或车右，韩厥用肘推他，使他站在自己身后。韩厥弯下身子，放稳车右的尸体。逢丑父和齐顷公乘机互换位置。快到华泉时，骖马被树木绊住了，车停了下来不能前进。前几天，逢丑父睡在栈车里，有一条蛇爬到他身边，他用手臂去打蛇，被蛇咬伤，没有声张，因此这时不能用臂推车，被韩厥赶上。韩厥握着马缰走到马前，下拜叩头，捧着酒杯加上璧献上，说："寡君派

遣臣下们为鲁、卫两国请命，说：‘不要让军队久留齐国的土地。’下臣不幸，正好在军中服役，不能逃避责任。而且也怕奔走逃避会成为两国国君的耻辱。下臣勉强充当一名战士，谨向国君禀告我的无能，但由于人手缺乏，不得不承当这个职位。”逢丑父让齐顷公下车，去华泉取水。郑周父驾驭副车，宛茷为车右，载上齐顷公使之免于被俘。韩厥献上逢丑父，郤克准备杀死他。逢丑父喊叫说：“到现在为止还没有能代替他的国君受难的人，有一个这样的人在这里，还要被杀死吗？”郤克说：“一个人不怕牺牲自己来使自己的国君免于祸患，我杀了他是不吉利的。赦免他用来勉励事奉国君的人吧。”于是赦免了逢丑父。

齐侯免，求丑父，三入三出[1]。每出，齐师以帅退[2]。入于狄卒[3]，狄卒皆抽戈楯冒之[4]。以入于卫师，卫师免之[5]。遂自徐关入[6]。齐侯见保者[7]，曰：“勉之！齐师败矣。”辟女子[8]，女子曰：“君免乎？”曰：“免矣。”曰：“锐司徒免乎[9]？”曰：“免矣。”曰：“苟君与吾父免矣，可若何[10]？”乃奔。齐侯以为有礼，既而问之，辟司徒之妻也[11]。予之石窌[12]。

【注释】

[1]三入三出：指齐顷公三次出入晋军，企图救出逢丑父。杨伯峻曰：“第一次入、出晋师，第二次入、出狄卒，第三次入、出卫师。狄卒、卫师皆晋之友军。”

[2]齐师以帅退：齐顷公每自敌军出，齐军均拥护之后退。

[3]狄卒：指参加晋军的狄人步卒。

[4]狄卒皆抽戈楯（dùn）冒之：狄卒皆抽戈与盾以护卫齐顷公。楯，同“盾”。冒，遮拦，庇护。

[5]免：不加伤害。

[6]徐关：地名，在今山东临淄。

[7]保者：守卫城邑的人。

[8]辟：使行人避开。

[9]锐司徒：官名，主管锋利军械。锐司徒为女子之父。

[10]可若何：还要怎样。意谓不必再担心了。

[11]辟司徒：官名，主管军中营垒之事。辟，同“壁”。

[12]石窌（liù）：齐地名，在今山东长清东南。

【译文】

齐顷公免于被俘以后，寻找逢丑父，在晋军中三进三出。每次出来的时候，齐军都簇拥着护卫他后退。冲入狄人的军队中，狄人士兵都拿起戈和盾护卫他。冲入卫军中，卫军也不让他受伤害。于是，齐顷公就从徐关进入齐都。齐顷公见到守城军队，说：“你们努力吧！齐军战败了！”齐顷公的前卫让一女子让路，这个女子问：“国君免于祸难了吗？”说：“免了。”又问：“锐司徒免于祸难了吗？”说：“免了。”女子说：“如果国君和我父亲都免于祸难了，还要怎么样？”便跑开了。齐顷公认为她知礼，不久后查问，才知道她是辟司徒的妻子，便赐给她石窌作为封邑。

晋师从齐师，入自丘舆[1]，击马陉[2]。

【注释】

[1]丘舆：在今山东益都西南。

[2]马陉：在丘舆之北。

【译文】

晋军追赶齐军，从丘舆进入齐国，攻打马陉。

齐侯使宾媚人赂以纪甗、玉磬与地[1]。“不可，则听客之所为[2]。”宾媚人致赂，晋人不可，曰：“必以萧同叔子为质，而使齐之封内尽东其亩[3]。”对曰：“萧同叔子非他，寡君之母也。若以匹敌，则亦晋君之母也。吾子布大命于诸侯，而曰：‘必质其母以为信。’其若王命何？且是以不孝令也。《诗》曰：‘孝子不匮，永锡尔类[4]。’若以不孝令于诸侯，其无乃非德类也乎[5]？先王疆理天下[6]，物土之宜[7]，而布其利[8]。故《诗》曰：‘我疆我理，南东其亩[9]。’今吾子疆理诸侯，而曰‘尽东其亩’而已，唯吾子戎车是利，无顾土宜，其无乃非先王之命也乎？反先王则不义，何以为盟主？其晋实有阙[10]。四王之王也[11]，树德而济同欲焉[12]。五伯之霸也[13]，勤而抚之[14]，以役王命[15]。今吾子求合诸侯，以逞无疆之欲[16]。《诗》曰：‘布政优优，百禄是遒[17]。’子实不优[18]，而弃百禄，诸侯何害焉！不然，寡君之命使臣则有辞矣，曰：‘子以君师辱于敝邑，不腆敝赋，以犒从者。畏君之震[19]，师徒桡

败[20]，吾子惠徼齐国之福，不泯其社稷，使继旧好，唯是先君之敝器、土地不敢爱。子又不许，请收合余烬[21]，背城借一[22]。敝邑之幸，亦云从也。况其不幸，敢不唯命是听。’”

【注释】

[1]宾媚人：即国佐。纪甗（yǎn）、玉磬：二者均为齐灭纪国时获得的珍宝。甗，古代炊器。磬，乐器。

[2]客：指晋国。

[3]封内：境内。东其亩：古代多南亩，若田垄改为东西向，道路也随之东西向，晋在齐之西，日后兵车入齐境时易于通行。亩，此指田垄。

[4]孝子不匮，永锡尔类：引《诗》见《诗经·大雅·既醉》。匮，竭尽。锡，赏赐。类，同类的人。

[5]非德类：不符合道德法则。

[6]疆：定疆界。理：分地理。

[7]物：考察。

[8]布其利：做有利于生产的布置。布，布置。

[9]我疆我理，南东其亩：引《诗》见《诗经·小雅·信南山》。意谓我划定疆界，分别地理，南向东向开辟田亩。

[10]阙：过失。

[11]四王之王（wàng）：指舜、禹、汤、武统一天下。四王，指舜、禹、汤、武。

[12]树德：树立德政。济：满足。同欲：诸侯共同的愿望。

[13]五伯：指夏之昆吾，商之大彭、豕韦，周之齐桓公、晋文公。

[14]勤：勤劳。抚之：安抚其他诸侯。

[15]役王命：服役于天子之命。

[16]无疆：无止境。

[17]布政优优，百禄是遒：引《诗》见《诗经·商颂·长发》。意谓推行宽仁之政，百种的幸福都将聚集在他身上。布，施行。优优，和缓宽大的样子。遒，聚集。

[18]不优：即“不优优”。

[19]震：威严。

[20]桡（náo）败：失败。

[21]余烬：烧残的灰，比喻残余的军队。

[22]背城借一：在自己的城下决一死战。

【译文】

齐顷公派遣宾媚人把纪甗、玉磬和土地送给战胜诸国以求和，指示他“如果对方不同意讲和，就听任他们怎么办”。国佐献上财礼，晋国人

不同意，说："一定要以萧同叔子作为人质，而且把齐国境内的田垄全都改成东西走向。"国佐回答说："萧同叔子不是别人，是寡君的母亲。如果从对等地位来说，也就是晋国国君的母亲。您在诸侯中发布重大命令，反而说：'一定要把他的母亲作为人质才能取信。'将怎样对待周天子的命令呢？而且这样做，就是用不孝来号令诸侯。《诗》说：'孝子的孝心没有穷尽，他永远把自己的孝思分给同类的人。'如果以不孝来号令诸侯，那恐怕不符合道德准则吧！先王把天下的土地划分疆界、区分地理，因地制宜，以获取应得的利益。所以《诗》说：'我划定疆界、分别地理，南向东向开辟田亩。'如今您让诸侯定疆界、分地理，却说'把田垄全部改成东向'而已，只考虑方便自己兵车通行，不顾土地是否适宜，恐怕不符合先王的政令吧！违反先王的遗命就是不合道义，怎么能做诸侯的盟主呢？晋国在这点上确实是有过失的。四王之所以能统一天下，是因为他们能树立德行，满足诸侯的共同愿望。五伯之所以成就霸业，是因为他们勤劳而安抚诸侯，共同为天子效命。如今您要求会合诸侯，来满足自己没有止境的欲望。《诗》说：'政事的推行宽大和缓，各种福禄都将积聚到你身上。'您如果不肯宽和施政，而丢弃一切福禄，这对诸侯又有什么害处呢？如果您不肯答应讲和，寡君命令我使臣，还有一番话要说：'您带领贵国国君的军队光临敝邑，敝邑只能以自己微薄的力量来犒劳您的随从。畏惧贵国国君的威严，我们的军队战败了。承蒙您惠临为齐国求福，如果不灭亡我们的国家，让齐、晋两国继续过去的友好关系，那么先君留下的破旧器物和土地，我们是不敢爱惜的。您如果又不允许，我们就只能请求收拾残兵败将，背靠自己的城墙决一死战。如果敝邑侥幸取胜，也还是会依从贵国的。如果不幸而败，岂敢不唯命是从？'"

鲁、卫谏曰："齐疾我矣！其死亡者，皆亲昵也。子若不许，仇我

必甚。唯子则又何求？子得其国宝，我亦得地，而纾于难[1]，其荣多矣！齐、晋亦唯天所授，岂必晋？”晋人许之，对曰：“群臣帅赋舆[2]，以为鲁、卫请。若苟有以藉口[3]，而复于寡君，君之惠也。敢不唯命是听。”

【注释】

[1]纾难：解除祸患。纾，缓。

[2]赋舆：指兵车。

[3]若苟有以藉口：意谓若稍有所得。若苟，同义词连用，如果。

【译文】

鲁、卫两国劝谏郤克说：“齐国痛恨我们了！他们死去和溃散的，都是宗族亲戚。您如果不肯答应，他们必然更加仇恨我们。即使是您，还有什么可希求的？如果您得到齐国的宝器，我们得到土地，又解除了祸患，这荣耀也就很多了。齐国和晋国都是上天眷顾的国家，难道一定只有晋国永久胜利吗？”晋国人答应了鲁、卫的意见，回答说：“下臣们率领兵车来为鲁、卫两国请命，只要有所交代能让我们可以向国君复命，就是国君的恩惠了。岂敢不唯命是从？”

禽郑自师逆公[1]。

【注释】

[1]禽郑自师逆公：鲁公从鲁国来与晋军相会，禽郑从军中出迎。禽郑，鲁国大夫。

【译文】

禽郑从军中去迎接鲁成公。

秋七月，晋师及齐国佐盟于爰娄[1]，使齐人归我汶阳之田[2]。公会晋师于上鄍[3]，赐三帅先路三命之服[4]，司马、司空、舆帅、候正、亚旅[5]，皆受一命之服。

【注释】

[1]爰娄：地名，在今山东临淄。

[2]汶阳之田：汶水之北的田地。僖公元年，鲁已将汶阳之田归于季氏。齐后又取之，今又归鲁。

[3]上鄍（míng）：齐、卫二国交界之地，在今山东阳谷。

[4]三帅：指郤克、士燮与栾书。先路：天子、诸侯乘车叫路，卿大夫接受天子、诸侯所赐之车也叫路。三命之服：卿大夫所受的最高等级的礼服。三命，诸侯任命卿，有一命、再命、三命之分。三命是最高等级的命令，表示尊贵。

[5]司马：指韩厥。司空：主管军事工程之官。舆帅：主管兵车之官。候正：主管侦察谍报之官。亚旅：上大夫的别称。

【译文】

秋七月，晋军和齐国国佐在爰娄结盟，让齐国归还我国汶阳的田地。成公在上鄍会见晋军，赐给晋军三位主将先路和三命的车服，司马、司空、舆帅、候正、亚旅都接受了一命的车服。

2.4　八月，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1]，益车马[2]，始用殉[3]，重器备[4]。椁有四阿[5]，棺有翰桧[6]。

【注释】

[1]蜃炭：用蜃烧成灰。蜃，大蚌蛤。或曰，蜃指用蜃烧成的灰。炭，指木炭，在棺椁外置炭是当时贵族丧葬习惯。此二物用以吸湿。

[2]益车马：增加车马的数量。益，增加。古代天子、诸侯用车马随葬。

[3]殉：用人殉葬。

[4]重（chóng）器备：增加随葬用品。重，增加。器备，指用品。

[5]椁（guǒ）：棺外套棺。四阿：本古代天子宫室宗庙建筑形式，墓穴仿此，用于椁上。

[6]翰：棺木旁的装饰。桧（guì）：棺木上的装饰。两种装饰皆天子所用。

【译文】

八月，宋文公去世。开始厚葬：使用蜃炭，增加陪葬的车马，开始

用活人殉葬，用很多器物陪葬。椁有四阿，棺有翰、桧等装饰。

君子谓：“华元、乐举[1]，于是乎不臣。臣，治烦去惑者也[2]，是以伏死而争[3]。今二子者，君生则纵其惑[4]，死又益其侈[5]，是弃君于恶也。何臣之为[6]？”

【注释】

[1]华元、乐举：皆为宋国执政大臣。

[2]烦：乱。去惑：解除惑乱。

[3]伏死而争：冒死谏诤。

[4]纵其惑：任其作恶。

[5]益其侈：指为其厚葬。

[6]何臣之为：即“为何臣”。

【译文】

君子说：“华元、乐举，在这件事上有失为臣之道。作为臣子，是为国君去烦乱解迷惑的，因此要冒死谏诤。现在这两个人，国君活着时放纵他去作恶，死了又增加他的奢侈，这是把国君置于邪恶中，算是什么臣子？”

2.5　九月，卫穆公卒，晋三子自役吊焉[1]，哭于大门之外[2]。卫人逆

之，妇人哭于门内，送亦如之。遂常以葬。

【注释】

[1]三子：指郤克、士燮与栾书。

[2]哭于大门之外：邻国官员奉命来吊，吊者应进门升堂哭吊。但郤克等三人未奉晋君之命，于率军队返国复命途中，顺便吊唁，因而不能依常礼，只在大门之外哭吊。

【译文】

九月，卫穆公去世，晋国三位主将从战地率兵返国途中前往吊唁，在大门之外哭吊。卫国人迎接他们，女人们在门内哭，送行时也是如此。以后别国官员来吊唁就依此例直到下葬。

2.6 楚之讨陈夏氏也[1]，庄王欲纳夏姬[2]。申公巫臣曰：“不可。君召诸侯，以讨罪也[3]；今纳夏姬，贪其色也。贪色为淫，淫为大罚。《周书》曰：‘明德慎罚[4]。’文王所以造周也。明德，务崇之之谓也；慎罚，务去之之谓也。若兴诸侯，以取大罚，非慎之也。君其图之！”王乃止。子反欲取之[5]，巫臣曰：“是不祥人也[6]。是夭子蛮[7]，杀御叔[8]，弑灵侯[9]，戮夏南[10]，出孔、仪[11]，丧陈国[12]，何不祥如是？人生实难，其有不获死乎？天下多美妇人，何必是？”子反乃止。王以予连尹襄老。襄老死于邲[13]，不获其尸，其子黑要烝焉[14]。巫臣使道焉，曰：“归！吾聘女。”[15]又使自郑召之，曰：“尸可得也，必来逆之。”[16]姬以告王，王问诸屈巫。对曰：“其信！知罃之父[17]，成公之

嬖也，而中行伯之季弟也[18]，新佐中军，而善郑皇戌，甚爱此子[19]。其必因郑而归王子与襄老之尸以求之[20]。郑人惧于邲之役而欲求媚于晋，其必许之。”王遣夏姬归。将行，谓送者曰：“不得尸，吾不反矣。”巫臣聘诸郑，郑伯许之。

【注释】

[1]楚之讨陈夏氏：楚庄王因夏徵舒弑陈灵公而讨之。事在宣公十一年。

[2]夏姬：夏徵舒的母亲。

[3]讨罪：指讨伐夏徵舒弑君之罪。

[4]明德慎罚：引文见《尚书·康诰》。意谓文王能宣扬道德，小心惩罚，因此创立周王朝。

[5]子反：指公子侧。

[6]是：此，指夏姬。

[7]夭子蛮：使子蛮早死。夭，早死。昭公二十八年《传》说夏姬杀三夫，子蛮或是其第一个丈夫。

[8]御叔：夏姬第二个丈夫，夏徵舒之父。

[9]灵侯：指陈灵公，因与夏姬通奸而被夏徵舒所杀。

[10]夏南：即夏徵舒。

[11]出孔、仪：孔宁、仪行父亦与夏姬通奸，夏徵舒弑灵公，二人因此逃奔楚国。

[12]丧陈国：楚讨伐夏徵舒，因而灭陈，后又复陈。以上事见宣公十一、十二年《传》。

[13]襄老死于邲：襄老在宣公十二年邲之战中被知庄子荀首射死。

[14]黑要（yāo）：襄老之子。

[15]“巫臣使道焉”三句：意谓巫臣派人示意夏姬，让她先设法回其娘家郑国，然后巫臣聘她为妻。道，通“导”。

[16]“又使自郑召之”三句：巫臣又让郑国召夏姬回国，对她说回国可以得到襄老尸体。

[17]知罃之父：即知庄子荀首。邲之战，知罃被楚人俘获。

[18]中行伯之季弟：荀首是中行伯荀林父的小弟弟。

[19]此子：指知罃。

[20]王子：指楚公子穀臣，为荀首俘虏，见宣公十二年《传》。

【译文】

楚国攻打陈国夏氏时，楚庄王想收纳夏姬。申公巫臣说：“不行。君王召集诸侯，是为了讨伐有罪；如今收纳夏姬，是贪恋她的美色。贪恋美色叫淫，淫便要受到重大处罚。《周书》说：‘宣扬道德，谨慎惩罚。’文王因此而创立周朝。宣扬道德，是说要致力于提倡它；谨慎惩罚，是说要致力于避免它。如果出动诸侯的军队，反而得到重大处罚，

就不是谨慎避免了。君王还是考虑一下吧！”楚庄王便打消了收纳夏姬的想法。子反想要娶夏姬，巫臣说：“这是个不吉利的人啊！她使子蛮早死，使御叔被杀，灵侯被弑，夏南遭戮，孔宁、仪行父逃亡在外，陈国因此被灭亡，有什么不吉利的能与她相比？人生在世实在很不容易，如果娶了夏姬，恐怕也将不得好死吧！天下美貌的女人很多，为何一定要娶她？”子反也打消了娶夏姬的想法。楚庄王把夏姬给了连尹襄老。襄老在邲之战中被杀死，没有要回尸首。他的儿子黑要和夏姬私通。巫臣派人向夏姬示意，说：“你回到郑国去，我娶你为妻。”又派人从郑国召她，说：“襄老的尸首可以得到，但一定要亲自来迎接。”夏姬把这话报告楚庄王。楚庄王询问巫臣的意见。巫臣回答说：“这话应该可信。知䓨的父亲，是晋成公的宠臣，又是荀林父的弟弟，新近做了中军佐，和郑国的皇戌交情很好，非常喜爱这个儿子。他一定会通过郑国归还王子和襄老的尸首而要求交换知䓨。郑国人担心邲之战得罪了晋国，必然要讨好于晋国，他们一定会答应。”楚庄王就打发夏姬回郑国。将要动身时，夏姬对送行的人说：“得不到襄老的尸首，我就不回来了。”巫臣在郑国聘她为妻，郑襄公同意了。

及共王即位，将为阳桥之役[1]，使屈巫聘于齐，且告师期。巫臣尽室以行[2]。申叔跪从其父[3]，将适郢，遇之，曰：“异哉！夫子有三军之惧[4]，而又有《桑中》之喜[5]，宜将窃妻以逃者也[6]。”及郑，使介反币[7]，而以夏姬行。将奔齐，齐师新败[8]，曰：“吾不处不胜之国。”遂奔晋，而因郤至[9]，以臣于晋。晋人使为邢大夫[10]。子反请以重币锢之[11]，王曰：“止！其自为谋也则过矣[12]。其为吾先君谋也则忠[13]。忠，社稷之固也，所盖多矣[14]。且彼若能利国家，虽重币，晋将可乎？若无益于晋，晋将弃之，何劳锢焉。”

【注释】

[1]阳桥之役：见下文。阳桥，鲁地名，在今山东泰安西北。

[2]尽室：带走全部家室和财产。

[3]申叔跪：申叔时之子。

[4]夫子：指巫臣。有三军之惧：巫臣因军事使命去齐国，应慎戒从事，所以说“三军之惧”。

[5]《桑中》之喜：暗指巫臣与夏姬的私约。桑中，本卫国地名，在今河南淇县。《诗经·国风·鄘风》有《桑中》篇，为民间男女幽会的恋歌。

[6]宜：殆，大概，恐怕。

[7]介：副使。

[8]齐师新败：此指鞍之战，齐败于晋。

[9]郤至：郤克的族侄。

[10]邢：晋邑名，在今河南温县东北。

[11]锢：禁锢，等于说永不录用。

[12]自为谋：为自己打算。指娶夏姬而逃。

[13]为吾先君谋：指劝庄王不娶夏姬。

[14]盖：覆盖，在此意为保护。

【译文】

到了楚共王即位，将要发动阳桥战役，派巫臣去齐国聘问，同时把出兵的日期告诉齐国。巫臣带上全家及一切家财前往。申叔跪跟着他的父亲将要到郢都去，碰上巫臣，说：“奇怪呀！这个人有肩负军事重任的戒惧之心，却又有‘桑中’幽会的喜悦之色，大概是要带别人的妻子私奔吧！”到了郑国，巫臣派副使带回财礼，就带着夏姬走了。他原准备逃亡到齐国，齐国新近战败，巫臣说：“我不住在不打胜仗的国家。”于是逃亡到晋国，通过郤至的关系，作了晋国的臣子。晋国人让他做邢地的大夫。子反请求送重礼要求晋国不要录用巫臣，楚共王说：“别那样做！他为自己打算是有罪过的，他为我的先君打算则是忠诚的。忠诚，便使国家巩固，所能保护的东西就多了。而且他如果能有利于晋国，即使送去重礼，晋国会同意永不录用吗？如果对晋国没有好处，晋国将会丢弃他，哪用得着我们求他永不录用呢？”

2.7　晋师归，范文子后入[1]。武子曰[2]：“无为吾望尔也乎[3]？”对曰：“师有功，国人喜以逆之，先入，必属耳目焉[4]，是代帅受名也，故不敢。”武子曰：“吾知免矣。”

【注释】

[1]范文子：指士燮。

[2]武子：士会，士燮父亲。

[3]望：盼望。

[4]属耳目：众人耳目都集中于我一个人。属，专注。

【译文】

晋军回到国内，范文子最后进城。他的父亲范武子说：“你不知道我也在盼望你吗？”范文子回答说：“军队打了胜仗，国内的人们高兴地迎接他们。先进城的人，一定格外受到人们的注意，这是代替统帅接受荣誉，所以我不敢走在前面。”武子说：“你这样谦让，我认为可以免于祸害了。”

郤伯见[1]，公曰：“子之力也夫！”对曰：“君之训也，二三子之力也，臣何力之有焉！”范叔见[2]，劳之如郤伯[3]。对曰：“庚所命也[4]，克之制也[5]，燮何力之有焉！”栾伯见[6]，公亦如之，对曰：“燮之诏也[7]，士用命也，书何力之有焉！”

【注释】

[1]郤伯：指郤克。

[2]范叔：范文子。

[3]劳：慰劳。

[4]庚所命：荀庚将上军，未出战，士燮为上军佐，应受命于上军将。庚，指荀庚，荀林父之子。

[5]克之制：郤克为中军帅，节制上军。

[6]栾伯：指栾书。下军帅。

[7]燮之诏：《国语·晋语五》作：“书也受命于上军，以命下军之士。”燮，士燮。诏，指示。

【译文】

郤克进见，晋景公说：“这是您的功劳啊！”郤克回答说：“这是国君的教导，诸位将帅的功劳，下臣有什么功劳呢？”范文子进见，晋景公像对郤伯一样慰劳他。范文子回答说：“这是荀庚的命令，郤克的节制，我士燮有什么功劳呢？”栾书进见，晋景公也这样慰劳他。栾书回答说：“这是士燮的指示，将士们效命，我栾书有什么功劳呢？”

2.8　宣公使求好于楚[1]。庄王卒，宣公薨，不克作好。公即位，受盟于晋[2]，会晋伐齐[3]。卫人不行使于楚，而亦受盟于晋，从于伐齐。故楚令尹子重为阳桥之役以救齐。将起师，子重曰：“君弱[4]，群臣不如先大夫，师众而后可。《诗》曰：‘济济多士，文王以宁[5]。’夫文王犹用众，况吾侪乎？且先君庄王属之曰[6]：‘无德以及远方，莫如惠恤其民[7]，而善用之。’”乃大户[8]，已责[9]，逮鳏[10]，救乏[11]，赦罪，悉师[12]，王卒尽行。彭名御戎，蔡景公为左，许灵公为右。二君弱[13]，皆强冠之[14]。

【注释】

[1]宣公使求好于楚：宣公十八年鲁曾派使者去楚国乞师伐齐。

[2]受盟于晋：指去年与晋盟于赤棘。

[3]会晋伐齐：即本年之鞍之战。

[4]君弱：时楚共王年仅十二三岁。

[5]济济多士，文王以宁：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谓有了众多的人才，文王才得以安宁。

[6]属：嘱托。

[7]惠恤其民：体恤百姓。

[8]大户：清理户口。

[9]已责：免除积欠的赋税。已，止。责，同“债”。

[10]逮鳏（guān）：施舍及于鳏夫。鳏，丧偶的男人。

[11]乏：生活困难者。

[12]悉师：出动全部军队。

[13]二君弱：指蔡景公、许灵公二人年少。

[14]强冠之：不到成年，却勉强举行冠礼。为车左、车右，一定要在行冠礼以后。

【译文】

鲁宣公曾派遣使者到楚国要求建立友好关系，由于楚庄王去世，鲁宣公也去世，没能建立友好关系。鲁成公即位，接受了晋国的盟约，会同晋国攻打齐国。卫国人不派使者去楚国聘问，也接受了晋国的盟约，随晋国攻打齐国。因此楚国的令尹子重发动阳桥战役来救齐国。将要发兵时，子重说：“国君年幼，臣下们又比不上先大夫，军队人数众多然

后才可以取胜。《诗》说：‘有众多的人才，文王才借以得到安宁。’文王尚且使用众多人才，何况是我们这些人呢？再说先君庄王把国君嘱托给我们说：‘如果没有德行播及远方，不如加恩体恤百姓，而好好地使用他们。’”于是楚国就清查户口，免除拖欠的赋税，施舍鳏夫，救济困乏，赦免罪人，动员全部军队，楚王的亲军也全部出动。彭名驾驭战车，蔡景公作为车左，许灵公作为车右。两国国君还没有成年，都勉强为他们举行冠礼。

冬，楚师侵卫，遂侵我师于蜀[1]。使臧孙往，辞曰：“楚远而久，固将退矣。无功而受名，臣不敢。”楚侵及阳桥，孟孙请往[2]，赂之以执斫、执针、织纴[3]，皆百人。公衡为质[4]，以请盟，楚人许平。

【注释】

[1]蜀：鲁地，在今山东泰安附近。

[2]孟孙：即孟献子仲孙蔑。

[3]执斫：木工。执针：裁缝。织纴（rèn）：织布工。

[4]公衡：鲁成公之子。

【译文】

冬，楚军侵袭卫国，接着从蜀地进攻我国。鲁成公派臧孙到楚军中求和。臧孙辞谢说：“楚军远离本国为时已久，本来就要撤退了。没有退兵的功劳而得到这份荣誉，下臣不敢。”楚军进攻到达阳桥，孟孙请求前往，送给楚军木工、缝工、织工各一百人，以公衡作为人质，请求

结盟。楚国人答应讲和。

十一月，公及楚公子婴齐、蔡侯、许男、秦右大夫说、宋华元、陈公孙宁、卫孙良夫、郑公子去疾及齐国之大夫盟于蜀[1]。卿不书，匮盟也[2]。于是乎畏晋而窃与楚盟，故曰匮盟。蔡侯、许男不书，乘楚车也，谓之失位。君子曰：“位其不可不慎也乎！蔡、许之君，一失其位，不得列于诸侯，况其下乎？《诗》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塈[3]。’其是之谓矣。”

【注释】

[1]右大夫：秦国官名。说（yuè）：人名。

[2]匮盟：缺乏诚意的会盟。

[3]不解（xiè）于位，民之攸塈（jì）：引《诗》见《诗经·大雅·假乐》。意谓在高位的人不懈怠，百姓才能得到休息。解，通“懈”。攸，语助词，无义。塈，休息。

【译文】

十一月，鲁成公和楚国公子婴齐、蔡景侯、许灵公、秦国右大夫说、宋国华元、陈国公孙宁、卫国孙良夫、郑国公子去疾以及齐国的大夫在蜀地结盟。《春秋》没有记载卿的名字，这是因为这次结盟缺乏诚意。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害怕晋国而偷偷和楚国结盟，所以说“结盟缺乏诚意”。《春秋》没有记载蔡景侯、许灵公，是因为他们乘坐楚国的战车，这叫作失去身份。君子说：“身份是不可以不谨慎对待的啊！蔡、

许两国国君，一旦失去身份，就不能排列在诸侯之中，何况在他们之下的人呢！《诗》说：‘在高位的人不懈怠，百姓就能得到休息。’说的就是这种情况了。”

楚师及宋，公衡逃归。臧宣叔曰：“衡父不忍数年之不宴[1]，以弃鲁国，国将若之何？谁居[2]？后之人必有任是夫！国弃矣。”

【注释】

[1]衡父：即公衡。宴：安宁。

[2]居：语末助词，表疑问。

【译文】

楚军到达宋国，公衡逃了回来。臧孙许说：“公衡不肯忍耐几年的不安宁，因此抛弃鲁国，国家将怎么办？谁来承担祸患？他的后代一定会有人承担祸患的！他抛弃了国家！”

是行也[1]，晋辟楚[2]，畏其众也。君子曰：“众之不可以已也[3]。大夫为政，犹以众克，况明君而善用其众乎？《大誓》所谓商兆民离，周十人同者[4]，众也。”

【注释】

[1]是行：指阳桥之役。

[2]辟：避开。

[3]已：止。

[4]《大誓》所谓商兆民离，周十人同者：昭公二十四年《传》亦引《大誓》，作“纣有亿兆夷人，亦有离德；余有乱臣十人，同心同德”。《大誓》，即《泰誓》，《尚书》篇名，今存者为伪书。

【译文】

在这次军事行动中，晋军避开楚军，是因为畏惧楚军人数众多。君子说：“大众是不可以不重视的。楚国大夫执政，尚且可以利用大众来战胜敌人，何况是贤明的国君而善于使用大众的呢？《大誓》所说商朝亿万人离心离德，周朝十个人同心同德，就是说使用大众的重要性。”

2.9　晋侯使巩朔献齐捷于周，王弗见，使单襄公辞焉，曰：“蛮夷戎狄，不式王命[1]，淫湎毁常[2]，王命伐之，则有献捷，王亲受而劳之，所以惩不敬，劝有功也。兄弟甥舅[3]，侵败王略[4]，王命伐之，告事而已[5]，不献其功，所以敬亲昵、禁淫慝也[6]。今叔父克遂[7]，有功于齐，而不使命卿镇抚王室[8]，所使来抚余一人[9]，而巩伯实来，未有职司于王室，又奸先王之礼[10]，余虽欲于巩伯[11]，其敢废旧典以忝叔父[12]？夫齐，甥舅之国也[13]，而大师之后也[14]，宁不亦淫从其欲以怒叔父[15]，抑岂不可谏诲[16]？”士庄伯不能对[17]。王使委于三吏[18]，礼之如侯伯克敌使大夫告庆之礼，降于卿礼一等。王以巩伯宴[19]，而私贿之[20]。使相告之曰[21]：“非礼也，勿籍。”

【注释】

[1]式：用。

[2]淫：淫于女色。湎：沉湎于酒。毁常：败坏常规制度。

[3]兄弟：指同姓诸侯。甥舅：指异姓诸侯。

[4]略：法度。

[5]告事：报告讨伐情况。

[6]淫慝：凶恶奸邪。

[7]克：能够。遂：成功。

[8]命卿：经天子任命的卿。

[9]余一人：周王专用的自称。

[10]奸：违反。

[11]欲：好，喜欢。

[12]其：犹“岂”。难道。忝：辱。叔父：指晋侯。

[13]夫齐，甥舅之国也：当时王后是齐女。

[14]大师：即太师，此指齐国始祖吕尚，也就是姜太公。

[15]宁：岂。不：语助词，无义。从：同“纵”。

[16]不可谏诲：不可救药。

[17]士庄伯：即巩朔。

[18]使委于三吏：让三吏接待巩朔。三吏，指三公，即司徒、司马、司空。

[19]以：与。

[20]私贿：告庆之礼本无赠礼，现赠以礼品，故曰私贿。

[21]相（xiàng）：相礼者，司仪。

【译文】

晋景公派遣巩朔到周进献齐国的俘虏，周定王不肯接见他，派单襄公辞谢，说："蛮夷戎狄，不遵奉天子的命令，沉湎酒色，败坏纲常，天子命令讨伐他们，就有了进献俘虏的礼仪。天子亲自接受并加以慰劳，这是用来惩罚不敬、勉励有功。如果兄弟甥舅之国侵犯败坏天子的法度，天子命令讨伐他，只要向天子报告一下情况就行了，不用进献俘虏，这是用来尊敬亲近、禁止邪恶。如今叔父能成功，在齐国建立功勋，却不派遣曾受天子任命的卿来安抚王室，所派来安抚我的使者，却只是巩伯，他在王室中又没有担任职务，这事违背了先王的礼制。我虽然喜爱巩伯，但又岂敢废除旧典来羞辱叔父？齐国和周室是甥舅之国，而且是姜太公的后代，叔父攻打齐国，难道是齐国放纵了私欲以激怒了叔父？或是齐国已经不可谏诤和教诲了呢？"巩朔不能回答。周定王把接待的事情交给三公，让他们按照诸侯战胜敌人派大夫来朝告庆的礼仪接待他，比接待卿的礼节低一等。周定王和巩伯饮宴，私下送给他财礼，让相礼者告诉他说："这是不合于礼制的，不要记载在史册上。"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伐郑[2]。

3.2　辛亥[3]，葬卫穆公。

3.3　二月，公至自伐郑。

3.4　甲子[4]，新宫灾[5]。三日哭[6]。

3.5　乙亥[7]，葬宋文公[8]。

3.6　夏，公如晋。

3.7　郑公子去疾帅师伐许[9]。

3.8　公至自晋。

3.9　秋，叔孙侨如帅师围棘[10]。

3.10　大雩。

3.11　晋郤克、卫孙良夫伐廧咎如[11]。

3.12　冬十有一月，晋侯使荀庚来聘。

3.13　卫侯使孙良夫来聘。

3.14　丙午[12]，及荀庚盟。

3.15　丁未[13]，及孙良夫盟。

3.16　郑伐许。

【注释】

[1]三年：鲁成公三年当周定王十九年，前588。

[2]晋侯、宋公、卫侯、曹伯：指晋景公、宋共公、卫定公、曹宣公。

[3]辛亥：二十八日。

[4]甲子：十二日。

[5]新宫：鲁宣公庙。灾：遭天火。

[6]三日哭：依礼，先君庙遭火焚，须哭三日。

[7]乙亥：二十三日。

[8]葬宋文公：去年八月宋文公去世，今年二月始葬，相距七月，天子七月而葬，诸侯五月。可见宋文公僭用天子之礼。

[9]公子去疾：即子良。

[10]棘：地名，在今山东肥城。

[11]廧咎如：赤狄的一支，隗姓。在今河南安阳西南。

[12]丙午：二十八日。

[13]丁未：二十九日。

【译文】

鲁成公三年春，周历正月，鲁成公会合晋景公、宋共公、卫定公、曹宣公攻打郑国。

二十八日，安葬卫穆公。

二月，鲁成公从伐郑的战役中回国。

十二日，鲁宣公庙遭天火。哭泣三日。

二十三日，安葬宋文公。

夏，鲁成公去晋国。

郑公子去疾率军攻打许国。

鲁成公从晋国回来。

秋，叔孙侨如率军围攻棘邑。

举行求雨的祭祀。

晋郤克、卫孙良夫攻打悉咎如。

冬十一月，晋景公派荀庚来我国聘问。

卫定公派孙良夫来我国聘问。

二十八日，与荀庚订立盟约。

二十九日，与孙良夫订立盟约。

郑国攻打许国。

【传】

3.1　三年春，诸侯伐郑[1]，次于伯牛[2]，讨邲之役也，遂东侵郑。郑公子偃帅师御之[3]，使东鄙覆诸鄤[4]，败诸丘舆[5]。皇戌如楚献捷。

【注释】

[1]诸侯：即晋与鲁、宋、卫、曹等国。

[2]伯牛：郑地名，在郑国西部，今地不详。

[3]公子偃：郑穆公儿子子游。

[4]覆：埋伏。鄤（màn）：郑地名，在郑国东部，今地不详。

[5]丘舆：郑地名，在郑国东部，今地不详。

【译文】

鲁成公三年春，诸侯联军进攻郑国，驻扎在伯牛，这是讨伐邲之战郑国欺骗晋国之罪，于是就从东边侵袭郑国。郑国的公子偃率军抵御，命令东部边境的军队在鄤地设下埋伏，在丘舆击败了敌军。皇戌去楚国

进献俘虏。

3.2　夏，公如晋，拜汶阳之田。

【译文】

夏，鲁成公去晋国，拜谢晋国让齐国退还汶阳的田地之事。

3.3　许恃楚而不事郑，郑子良伐许。

【译文】

许国依仗与楚国友好而不事奉郑国，郑国的子良攻打许国。

3.4　晋人归公子穀臣与连尹襄老之尸于楚，以求知罃。于是荀首佐中军矣，故楚人许之。王送知罃，曰：“子其怨我乎？”对曰：“二国治戎[1]，臣不才，不胜其任，以为俘馘。执事不以衅鼓[2]，使归即戮[3]，君之惠也。臣实不才，又谁敢怨？”王曰：“然则德我乎？”对曰：“二国图其社稷，而求纾其民[4]，各惩其忿[5]，以相宥也[6]，两释累囚以成其好。二国有好，臣不与及[7]，其谁敢德？”王曰：“子归，何以报我？”对曰：“臣不任受怨，君亦不任受德，无怨无德，不知所报。”王曰：“虽然，必告不穀。”对曰：“以君之灵，累臣得归骨于晋，寡君之以为戮，死且不朽。若从君之惠而免之，以赐君之外臣首[8]；首其请于寡君，而以戮于宗[9]，亦死且不朽。若不获命，而使嗣宗职[10]，次及于事，而帅偏师，以修封疆[11]。虽遇执事[12]，其弗敢违[13]。其竭力致

死，无有二心，以尽臣礼，所以报也。”王曰：“晋未可与争。”重为之礼而归之。

【注释】

[1]治戎：交战。

[2]衅鼓：以血涂鼓，祭鼓，古代有以俘囚祭鼓者。此处指处死。

[3]即戮：回去就被诛戮。

[4]纾：缓解，指得到平安。

[5]惩：抑止。忿：愤怒。

[6]宥（yòu）：赦免。

[7]不与及：指两国都为社稷，并非为己。

[8]外臣：卿大夫对异国国君自称外臣。首：荀首，知罃的父亲。

[9]首其请于寡君，而以戮于宗：荀首不但是知罃之父，且是荀氏小宗宗子，于本族成员有杀戮之权，然先须得国君同意。宗，宗庙。

[10]宗职：家族世袭的官职。

[11]以修封疆：参与边境的战事。

[12]执事：指楚王。

[13]其：将，作副词。违：逃避。

【译文】

晋国人把公子穀臣和连尹襄老尸首归还给楚国，要求换回知罃。当时荀首已经任中军佐，所以楚国人答应了。楚共王为知罃送别，说："你怨恨我吗？"知罃回答说："两国交战，下臣没有才能，不能胜任职务，所以做了俘虏。君王的左右没有用我的血来祭鼓，而让我回国受死，这是君王对我的恩惠。下臣实在没有才能，又敢怨恨谁呢？"楚共王说："那么你感激我吗？"知罃回答说："两国为自己的国家利益打算，希望让百姓得到安宁，各自抑止自己的愤怒，求得互相原谅，两边都释放俘虏，建立友好关系。两国友好，下臣不曾与谋，又敢感激谁呢？"楚共王说："你回去，用什么报答我？"知罃回答说："下臣既没有什么可怨恨的，君王也不值得感恩，没有怨恨没有恩德，就不知道该报答什么。"楚共王说："尽管这样，你一定要告诉我你的想法。"知罃说："承君王的福佑，我这被囚的下臣能够回到晋国，寡君如果加以诛戮，死且不朽。如果由于君王的恩惠而受到赦免，把下臣赐给君王的外臣荀首，荀首向我君请求而把下臣杀戮在自己的宗庙中，也死得其所。如果得不到我君诛戮的命令，而让下臣继承宗子的职位，按次序承担晋国的政事，率领部分军队保卫边疆，虽然碰到君王的左右，我也不敢违背礼义回避，竭尽全力以至于死，没有二心，以尽到为臣的职责，这就是所报答于君王的。"楚共王说："晋国是不能够与它相争的呀！"于是就对知罃重加礼遇后放他回晋国去。

3.5　秋，叔孙侨如围棘，取汶阳之田。棘不服，故围之。

【译文】

秋，叔孙侨如包围棘邑，占取了汶阳的田地。由于棘人不服从，所以包围了棘邑。

3.6　晋郤克、卫孙良夫伐廧咎如，讨赤狄之余焉。廧咎如溃，上失民也[1]。

【注释】

[1]上失民：指廧咎如首领失去百姓的拥护。

【译文】

晋国的郤克、卫国的孙良夫进攻廧咎如，讨伐赤狄人的残余。廧咎如溃败，这是由于他们的首领失去百姓的拥护。

3.7　冬十一月，晋侯使荀庚来聘，且寻盟。卫侯使孙良夫来聘，且寻盟。公问诸臧宣叔曰："中行伯之于晋也[1]，其位在三[2]。孙子之于卫也，位为上卿，将谁先[3]？"对曰："次国之上卿，当大国之中[4]，中当其下，下当其上大夫。小国之上卿当大国之下卿，中当其上大夫，下当其下大夫。上下如是，古之制也。卫在晋，不得为次国。晋为盟主，其将先之。"丙午，盟晋，丁未，盟卫，礼也。

【注释】

[1]中行伯：即荀庚，荀林父之子。

[2]其位在三：指荀庚为上军帅，为第三，列于中军帅郤克、中军佐

荀首之后。

[3]先：指先接待而结盟。

[4]中：中卿。

【译文】

冬十一月，晋景公派遣荀庚前来我国聘问，并重温过去的盟约。卫定公也派遣孙良夫前来我国聘问，并重温过去的盟约。鲁成公向臧宣叔询问说："中行伯在晋国，位次排列第三；孙良夫在卫国，位次是上卿，应该让谁在前？"臧宣叔回答说："次等国家的上卿，相当于大国的中卿，中卿相当于大国的下卿，下卿相当于大国的上大夫。小国的上卿，相当于大国的下卿，中卿相当于大国的上大夫，下卿相当于大国的下大夫。位次的上下如此，这是古代的制度。卫国对晋国来说，称不上是次等国家。晋国为盟主，应该让它先行礼。"二十八日，和晋国结盟。二十九日，和卫国结盟。这是合于礼的。

3.8　十二月甲戌[1]，晋作六军[2]。韩厥、赵括、巩朔、韩穿、荀骓、赵旃皆为卿[3]，赏鞍之功也。

【注释】

[1]甲戌：二十六日。

[2]作六军：僖公二十七年，晋作三军，此时增设新中、上、下三军，扩大为六军。

[3]韩厥、赵括、巩朔、韩穿、荀骓、赵旃：六人在鞍之战中有功，提升为新三军的将佐。上、中、下三军原各有将佐，计六卿；今增置新三军，亦各有将、佐，增六人为卿。

【译文】

十二月二十六日，晋国编成六个军。韩厥、赵括、巩朔、韩穿、荀骓、赵旃都做了卿，这是为了犒赏他们在鞍之战中的功劳。

3.9　齐侯朝于晋，将授玉[1]。郤克趋进曰[2]：“此行也，君为妇人之笑辱也[3]，寡君未之敢任[4]。”晋侯享齐侯。齐侯视韩厥[5]，韩厥曰：“君知厥也乎[6]？”齐侯曰：“服改矣。”韩厥登[7]，举爵曰：“臣之不敢爱死，为两君之在此堂也[8]。”

【注释】

[1]授玉：古代诸侯相见，有授玉受玉之礼，此时正要举行授玉仪式。

[2]趋进：快步进入。

[3]妇人之笑：即宣公十七年郤克为齐顷公母所笑之事。

[4]寡君未之敢任：按，郤克此语犹在发泄其被笑之怨。任，担当。

[5]视：仔细看。

[6]知：认识。

[7]登：上堂。

[8]臣之不敢爱死，为两君之在此堂也：意谓两君如今在堂上宴会和好，正是我在作战中奋勇追逐之目的。爱，惜。

【译文】

齐顷公到晋国去朝见，将要举行授玉仪式。郤克快步走上前说：“这一次，国君是因为妇人的嬉笑而受辱，寡君不敢受礼。”晋景公设宴招待齐顷公。齐顷公注视着韩厥。韩厥说：“国君认识我韩厥吗？”齐顷公说：“服装换过了。”韩厥登上台阶，举起酒杯说：“下臣在战斗中不惜一死，为的就是两位国君现在在这个堂上和睦共处啊。”

3.10　荀䓨之在楚也[1]，郑贾人有将置诸褚中以出[2]。既谋之，未行，而楚人归之。贾人如晋，荀䓨善视之[3]，如实出己，贾人曰：“吾无其功，敢有其实乎？吾小人，不可以厚诬君子[4]。”遂适齐。

【注释】

[1]荀䓨：即知䓨。

[2]褚（zhǔ）：装衣物的大口袋。

[3]视：看待。

[4]诬：骗。

【译文】

荀罃在楚国时，有个郑国商人准备把他藏在装衣物的大口袋里带出楚国。已经商量好了，还没有实施，楚国人就把他放回来了。这个商人到晋国去，荀罃待他很好，好像他真的救了自己一样。商人说：“我没有那样的功劳，岂敢接受这样的实惠？我是小人，不能这样来欺骗君子。”于是就到齐国去了。

四年

【经】

4.1　四年春[1]，宋公使华元来聘[2]。

4.2　三月壬申[3]，郑伯坚卒[4]。

4.3　杞伯来朝[5]。

4.4　夏四月甲寅[6]，臧孙许卒。

4.5　公如晋。

4.6　葬郑襄公。

4.7　秋，公至自晋。

4.8　冬，城郓[7]。

4.9　郑伯伐许[8]。

【注释】

[1]四年：鲁成公四年当周定王二十年，前587。

[2]宋公：即宋共公。

[3]壬申：此日应为二月二十五日，《经》文日月有误。

[4]郑伯坚：即郑襄公。

[5]杞伯：即杞桓公。

[6]甲寅：初八。

[7]郓：鲁地名，在今山东郓城东。郓有东郓、西郓，此为西郓。

[8]郑伯：指郑悼公。

【译文】

鲁成公四年春，宋共公派华元来我国聘问。

三月壬申日，郑襄公坚去世。

杞桓公来我国朝见。

夏四月初八，臧孙许去世。

鲁成公去晋国。

安葬郑襄公。

秋，鲁成公从晋国回国。

冬，修筑郓地城墙。

郑悼公攻打许国。

【传】

4.1　四年春，宋华元来聘，通嗣君也[1]。

【注释】

[1]嗣君：指宋共公。

【译文】

鲁成公四年春，宋国的华元来我国聘问，是为他们新继位的国君通好。

4.2　杞伯来朝，归叔姬故也[1]。

【注释】

[1]归叔姬故：杞伯要休弃叔姬，先来朝鲁，说明原因。

【译文】

杞桓公来我国朝见，是为了要休弃叔姬回鲁国的缘故。

4.3　夏，公如晋，晋侯见公，不敬。季文子曰："晋侯必不免。《诗》曰：'敬之敬之！天惟显思，命不易哉！[1]'夫晋侯之命在诸侯矣，可不敬乎？"

【注释】

[1]敬之敬之！天惟显思，命不易哉：引《诗》见《诗经·周颂·敬之》，意谓做事必须认真严肃，天监临在上而无所不照，获得与保守天命极不容易。敬，戒慎。显，明。思，语气词，无义。不易，即“难”。

【译文】

夏，鲁成公去晋国。晋景公会见成公，不恭敬。季文子说：“晋景公一定难以免除祸患。《诗》说：‘处事谨慎又谨慎，天理昭彰不可欺，保全国运实在不容易！’晋景公的命运决定于诸侯，怎么可以不恭敬呢？”

4.4　秋，公至自晋，欲求成于楚而叛晋，季文子曰：“不可。晋虽无道，未可叛也。国大臣睦，而迩于我，诸侯听焉，未可以贰。《史佚之志》有之[1]，曰：‘非我族类[2]，其心必异。’楚虽大，非吾族也，其肯字我乎[3]？”公乃止。

【注释】

[1]史佚：西周初年的史官。

[2]族类：种族。

[3]其：犹“岂”。难道。字：爱。

【译文】

秋，成公从晋国回到鲁国，想要向楚国请求和好而背叛晋国。季文子说：“不行。晋国虽然无道，但尚不能背叛。晋国国家广大、群臣和睦，而且靠近我国，诸侯听他的命令，不能有二心。《史佚之志》有这样的话：‘不是我相同的种族，他的心意必然不同。’楚国虽然土地广大，但不是我们的同族，他怎么肯爱护我们呢？”成公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4.5　冬十一月，郑公孙申帅师疆许田[1]，许人败诸展陂[2]。郑伯伐许，取鉏任、泠敦之田[3]。

【注释】

[1]公孙申：即叔申。疆：划定界限。

[2]展陂：地名，在今河南许昌西北。

[3]鉏任（rén）、泠敦：皆为地名，在今河南许昌。

【译文】

冬十一月，郑国的公孙申率军划定所占许国田地的疆界，许国人在展陂打败了他。郑悼公攻打许国，占领了鉏任、泠敦的田地。

晋栾书将中军，荀首佐之，士燮佐上军，以救许伐郑，取汜、祭[1]。

【注释】

[1]汜（fán）：应作汜（sì），郑地名，在今河南荥阳西北。祭：郑地名，在今河南郑州北。

【译文】

晋将栾书率领中军，荀首作为副帅，士燮为上军副帅，去救援许国，攻打郑国，占领了汜地、祭地。

楚子反救郑，郑伯与许男讼焉[1]。皇戌摄郑伯之辞[2]，子反不能决也，曰："君若辱在寡君[3]，寡君与其二三臣共听两君之所欲，成其可知也[4]。不然，侧不足以知二国之成[5]。"

【注释】

[1]讼：两人争是非曲直。

[2]摄：代。

[3]辱在寡君：屈驾去问候寡君。在，问候。

[4]成：平息争讼。

[5]侧：即公子反之名。

【译文】

楚国的子反率军救援郑国，郑悼公和许灵公在子反面前互相指责对方，皇戌代表郑悼公发言。子反无法判定谁是谁非，说："二位国君如果肯屈驾去问候寡君，寡君和他几个臣子共同听取两国国君的意见，是

非曲直就可以判明了。否则，我不足以确定哪一国有理。”

4.6　晋赵婴通于赵庄姬[1]。

【注释】

[1]晋赵婴通于赵庄姬：赵婴，又名楼婴，赵婴齐。是赵衰之子，赵盾之异母弟。赵庄姬，晋成公之女，赵盾之子赵朔之妻。赵朔谥号“庄”，因此称庄姬。按，此句应与下年《传》“原、屏放诸齐”云云连读。

【译文】

晋国的赵婴和赵庄姬私通。

五年

【经】

5.1　五年春王正月[1]，杞叔姬来归。

5.2　仲孙蔑如宋。

5.3　夏，叔孙侨如会晋荀首于谷[2]。

5.4　梁山崩[3]。

5.5　秋，大水。

5.6　冬十有一月己酉[4]，天王崩[5]。

5.7　十有二月己丑[6]，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邾子、杞伯同盟于虫牢[7]。

【注释】

[1]五年：鲁成公五年当周定王二十一年，前586。

[2]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3]梁山：在今陕西韩城，离黄河不远。据《传》，梁山崩塌，黄河因之壅塞。

[4]己酉：十二日。

[5]天王：即周定王。

[6]己丑：二十三日。

[7]虫牢：郑地名，在今河南封丘北。

【译文】

鲁成公五年春周历正月，杞叔姬被休回国。

仲孙蔑去宋国。

夏，叔孙侨如在谷地与晋荀首相会。

梁山发生山崩。

秋，发大水。

冬十一月十二日，周定王去世。

十二月二十三日，成公会同晋景公、齐顷公、宋共公、卫定公、郑悼公、曹宣公、邾定公、杞桓公一起在虫牢结盟。

【传】

5.1　五年春，原、屏放诸齐[1]。婴曰：“我在，故栾氏不作[2]。我亡，吾二昆其忧哉[3]！且人各有能有不能[4]，舍我何害？”弗听。婴梦天使谓己：“祭余，余福女。”使问诸士贞伯[5]，贞伯曰：“不识也。”既而告其

人曰[6]：“神福仁而祸淫，淫而无罚，福也。祭，其得亡乎[7]？”祭之，之明日而亡。

【注释】

[1]五年春，原、屏放诸齐：此句接上年《传》末句“晋赵婴通于赵庄姬”。原，赵同，亦称原同、原叔。屏，赵括，亦称屏括、屏季。原、屏为同母兄弟，与赵婴、赵盾是异母兄弟。

[2]栾氏不作：指栾书等人不会作乱。栾氏，指栾书等人，此时栾书将中军，为晋国执政。作，作乱。

[3]吾二昆：指赵同、赵括二人，均为赵婴之兄。昆，兄。

[4]人各有能有不能：此句意谓我虽乱伦，但能保护赵氏，而原、屏却不能。

[5]士贞伯：又称士贞子、士渥浊、贞伯。

[6]既而告其人：于礼，士贞子不当告赵婴，但于私可以己意告其使者。其人，指赵婴派去询问的人。

[7]亡：通“无”。指免于受罚。或曰，亡即逃亡、放逐之意。

【译文】

鲁成公五年春，赵同、赵括把赵婴放逐到齐国。赵婴说：“有我在，所以栾氏不敢作乱。我走后，我的两位兄长恐怕就有忧患了。再说人们各有所能，也有所不能，赦免我又有什么坏处？”赵同、赵括不

听。赵婴做梦梦见天使对他说：“祭祀我，我保佑你。”他派人去向士贞伯请教。士贞伯说：“我不知道。”不久士贞伯又告诉别人说：“神灵保佑仁爱的人，而降祸给淫邪的人。淫邪而没有受到惩罚，这就是福了。祭祀了难道就能免除祸患？”赵婴祭祀了神，第二天就被放逐。

5.2　孟献子如宋，报华元也。

【译文】

孟献子去宋国，是回报华元对鲁国的聘问。

5.3　夏，晋荀首如齐逆女，故宣伯饫诸谷[1]。

【注释】

[1]宣伯：叔孙侨如。饫（yùn）：给在野外的行人赠送粮食。

【译文】

夏，晋国的荀首去齐国迎亲，所以宣伯在谷地馈送食物给他。

5.4　梁山崩，晋侯以传召伯宗[1]。伯宗辟重[2]，曰：“辟传！”重人曰[3]：“待我，不如捷之速也[4]。”问其所，曰：“绛人也。”问绛事焉，曰：“梁山崩，将召伯宗谋之。”问：“将若之何？”曰：“山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国主山川。故山崩川竭，君为之不举[5]，降服[6]，乘缦[7]，彻乐[8]，出次[9]，祝币[10]，史辞以礼焉[11]。其如此而已，虽伯宗若

之何？”伯宗请见之，不可。遂以告而从之。

【注释】

[1]传（zhuàn）：传车，古代驿站专用的车辆，每到一中途站换车换马，御者继续前进，速度极快。伯宗：晋国大夫。

[2]重：重车，装载货物的车。以人力拉行。

[3]重人：押送重车之人。

[4]捷：走捷径。

[5]不举：饮食不杀牲，菜肴简单，不奏乐。

[6]降服：不着华丽衣服，穿白衣、戴白绢帽。

[7]缦：无彩饰的车。

[8]彻乐：不奏音乐。

[9]出次：离开寝宫，住于郊外。

[10]祝币：太祝陈列献神的礼物。祝，太祝，祭祀时司告鬼神的人。

[11]史辞：太史读祭神文辞。

【译文】

梁山发生山崩，晋景公用传车召见伯宗。伯宗在路上叫装载货物的

重车让道，说：“为传车让路！”押送重车的人说：“与其等我让道，不如走捷径来得快。”伯宗问他是哪里人，他回答说：“绛城人。”伯宗问起绛城的事情。押车人说：“梁山发生山崩，打算召见伯宗商量。”伯宗问：“应该怎么办？”押车人回答说：“山因为有了腐朽的土壤而崩塌，又能怎么办？山川是国家的根本，所以遇到山崩川竭，国君就要为此减膳撤乐、穿素服、乘坐没有彩饰的车子、不奏音乐、离开寝宫住到郊区、太祝陈列献神的礼物，太史宣读祭文，以礼祭祀山川之神。这样做就可以了，即使是伯宗来还能怎么样？”伯宗邀请押车人一起去见晋景公，他不同意。于是伯宗就把押车人的话告诉了晋景公，晋景公照着做了。

5.5　许灵公愬郑伯于楚[1]。六月，郑悼公如楚，讼，不胜。楚人执皇戌及子国[2]。故郑伯归，使公子偃请成于晋。秋八月，郑伯及晋赵同盟于垂棘[3]。

【注释】

[1]许灵公愬郑伯于楚：此去年事。愬，控告。

[2]楚人执皇戌及子国：皇戌代郑伯申诉，不胜，故楚人执之。子国，郑穆公之子公子发。

[3]垂棘：晋地名，在今山西潞城北。

【译文】

许灵公向楚国控告郑悼公。六月，郑悼公去楚国争讼，没有获胜，

楚国人拘留了皇戌和子国。所以郑悼公回国后，派遣公子偃到晋国要求讲和。秋八月，郑悼公和晋国的赵同在垂棘结盟。

5.6　宋公子围龟为质于楚而归[1]，华元享之。请鼓噪以出，鼓噪以复入，曰：“习攻华氏。”宋公杀之。

【注释】

[1]公子围龟：字子灵，宋文公之子。杜预以为他是代华元在楚为质者。

【译文】

宋国的公子围龟在楚国当人质后回到宋国，华元设享礼招待他。围龟请求打鼓呼叫着出了华元的大门，又打鼓呼叫着进去，说：“我这是演习进攻华氏。”宋共公把他杀了。

5.7　冬，同盟于虫牢，郑服也。诸侯谋复会[1]，宋公使向为人辞以子灵之难[2]。

【注释】

[1]复会：再次会见。

[2]向为人：卫大夫，宋桓公后人。

【译文】

冬，鲁成公和诸侯们在虫牢结盟，是因为郑国顺服晋国。诸侯商议再次聚会，宋共公派向为人以发生子灵事件为由辞谢了。

5.8　十一月己酉，定王崩。

【译文】

十一月十二日，周定王去世。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正月[1]，公至自会[2]。

6.2　二月辛巳[3]，立武宫[4]。

6.3　取鄟[5]。

6.4　卫孙良夫帅师侵宋。

6.5　夏六月，邾子来朝[6]。

6.6　公孙婴齐如晋。

6.7　壬申[7]，郑伯费卒[8]。

6.8　秋，仲孙蔑、叔孙侨如帅师侵宋。

6.9　楚公子婴齐帅师伐郑。

6.10　冬，季孙行父如晋。

6.11　晋栾书帅师救郑。

【注释】

[1]六年：鲁成公六年当周简王元年，前585。

[2]会：指虫牢之会。

[3]辛巳：十六日。

[4]武宫：纪念武功的建筑。

[5]鄟（zhuān）：鲁国的附庸国，在今山东郯城东北。

[6]郲子：即郲定公。

[7]壬申：初九。

[8]郑伯费：即郑悼公。

【译文】

鲁成公六年春周历正月，成公从虫牢之会回国。

二月十六日，建立武宫。

占领鄟国。

卫孙良夫率领军队侵袭宋国。

夏六月，郲定公来我国朝见。

公孙婴齐去晋国。

初九，郑悼公费去世。

秋，仲孙蔑、叔孙侨如率领军队侵袭宋国。

楚公子婴齐率领军队攻打郑国。

冬，季孙行父去晋国。

晋国的栾书率领军队救援郑国。

【传】

6.1　六年春，郑伯如晋拜成，子游相[1]，授玉于东楹之东[2]。士贞伯曰：“郑伯其死乎？自弃也已[3]！视流而行速[4]，不安其位，宜不能久[5]。”

【注释】

[1]子游：公子偃的字。相：相礼。

[2]授玉：古代诸侯相见，有授玉受玉之礼。东楹：古代堂上有东西两大柱，叫东楹、西楹，两楹之中叫中堂。

[3]自弃：不尊重自己。行授玉礼，如宾主身份相当，授受玉应在两楹之间。如宾身份低于主人，授受玉在中堂与东楹之间，即在东楹之西。晋景公与郑悼公皆一国之君，依当时常礼，应授受玉于两楹之间。郑悼纵以为晋景为霸主，不敢行平等身份之礼，亦当在中堂与东楹之间。今晋景安详缓步，而郑悼则快步又过谦，竟至东楹之东授玉，尤见自卑。

[4]视流：谓其东张西望。流，如流水。

[5]宜：殆，大概。

【译文】

鲁成公六年春，郑悼公去晋国拜谢晋同意讲和之事，子游任相礼，在东楹的东边行授玉之礼。士贞伯说：“郑悼公恐怕要死了吧？自己太不尊重自己！目光流动不停而走路又快，很不安地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大概不能活多久了。”

6.2　二月，季文子以鞌之功立武宫，非礼也。听于人以救其难[1]，不可以立武。立武由己，非由人也。

【注释】

[1]听于人以救其难：鞌之战是鲁向晋请求出兵，故军事行动均听命于晋人。

【译文】

二月，季文子由于鞌之战的功勋建立武宫，这是不合于礼的。听从别人的指挥来解救本国的灾难，不能标榜武功。建立武宫要靠自己取胜才行，不是靠别人的功劳。

6.3　取郜，言易也。

【译文】

占领郜国，《春秋》用“取”字，是说事情完成得很容易。

6.4　三月，晋伯宗、夏阳说[1]，卫孙良夫、甯相，郑人，伊、雒之戎[2]，陆浑[3]，蛮氏侵宋[4]，以其辞会也。师于鍼[5]，卫人不保[6]。说欲袭卫，曰：“虽不可入，多俘而归，有罪不及死。”伯宗曰：“不可。卫唯信晋，故师在其郊而不设备。若袭之，是弃信也。虽多卫俘，而晋无信，何以求诸侯？”乃止。师还，卫人登陴[7]。

【注释】

[1]夏阳说（yuè）：晋国大夫。

[2]伊、雒之戎：居于今伊河、洛河之间的戎人。

[3]陆浑：即《传》的陆浑之戎。允姓之戎人，原居于陆浑，在今甘肃敦煌西。僖公二十二年秦、晋迁之于伊川。

[4]蛮氏：即昭公十六年的戎蛮。今指居于河南临汝一带的少数民族。

[5]鍼（qián）：卫邑名，离卫都帝丘不远，在今河南濮阳附近。

[6]不保：不设防。卫有孙良夫、甯相率师参加联军，故联军驻扎在其郊外，卫不加守备。

[7]师还，卫人登陴：此侵宋回国之师疑仅晋师及卫师，其余郑师等不必再经卫回国。此时卫人登城设防。陴，城上的女墙。

【译文】

三月，晋国伯宗、夏阳说，卫国孙良夫、甯相，郑国人，伊、雒的

戎人，陆浑，蛮氏侵袭宋国，是因为宋国拒绝参加盟会。军队驻扎在**鍼**地，卫国人不设防。夏阳说想袭击卫国，说：“虽然未必能攻入都城，多抓一些俘虏回去，国君即使怪罪也不至于死。”伯宗说：“不行。卫国因为相信晋国，所以军队驻扎在郊外而不加防守。如果袭击他，是背信弃义。虽然能多抓些卫国俘虏，但晋国因此失去了信义，用什么去获得诸侯的拥戴？”于是就停止了行动。军队回国。卫国人登上了城墙守卫。

6.5　晋人谋去故绛[1]。诸大夫皆曰：“必居郇、瑕氏之地[2]，沃饶而近盬[3]，国利君乐，不可失也。”韩献子将新中军，且为仆大夫[4]。公揖而入[5]。献子从。公立于寝庭[6]，谓献子曰：“何如？”对曰：“不可。郇、瑕氏土薄水浅，其恶易觏[7]。易觏则民愁，民愁则垫隘[8]，于是乎有沉溺重膇之疾[9]。不如新田，土厚水深，居之不疾，有汾、浍以流其恶，且民从教，十世之利也。夫山、泽、林、盬，国之宝也。国饶，则民骄佚。近宝，公室乃贫[10]，不可谓乐。”公说，从之。夏四月丁丑[11]，晋迁于新田[12]。

【注释】

[1]故绛：指以前的晋都绛，即翼，在今山西翼城。

[2]郇：在今山西临猗西南。瑕：在今山西芮城南。

[3]盬（gǔ）：古盐池名，今叫解池。

[4]仆大夫：官名，掌管宫中之事。

[5]揖而入：按当时礼，朝毕，国君遍揖群臣后退入路门内。

[6]寝：即路寝，也叫正寝，是君主处理政事的宫室。

[7]恶：污秽脏物。觏（gòu）：通“构”。成，积聚。

[8]垫隘：羸弱。

[9]沉溺：湿气，指风湿病。重：通“肿”。膇（zhuì）：脚肿。

[10]近宝，公室乃贫：孔颖达认为国都近宝，百姓都将弃农就商，贫富兼并悬殊。贫者无以供官府，富者又不能多征，国家赋税将因之减少。近宝，指上文的“近盬”。

[11]丁丑：十三日。

[12]新田：晋国新都绛（旧都称故绛），在今山西侯马。

【译文】

晋国人计划离开故都绛城，大夫们都说：“一定要住在郇、瑕氏的地方，那里肥沃富饶且靠近盐池，国家有利，国君快乐，不可以失掉那地方。”此时韩献子正为新中军将，且兼任仆大夫。晋景公朝罢向群臣作揖而后退入路门，韩献子跟着。晋景公站在正寝外边的庭院里，对韩献子说：“怎么样？”韩献子回答说：“不行。郇、瑕氏土薄水浅，污秽肮脏的东西容易积聚。污秽的东西容易积聚，百姓就愁苦，百姓愁苦便身体羸弱，在这种情况下就会生风湿脚肿的疾病。不如迁到新田去，那里土厚水深，住在那里不会生病，有汾水、浍水带走产生的污秽物，而且百姓顺从教导，子孙十代可以安享其利。深山、大泽、森林、盐池，是国家的宝藏。国家富饶，百姓就容易骄傲放荡。靠近宝藏，大家争

利，国家财富就少。不能说是快乐。”晋景公听了很满意，依从了他的话。夏四月十三日，晋国迁都到新田。

6.6　六月，郑悼公卒。

【译文】

六月，郑悼公去世。

6.7　子叔声伯如晋[1]。命伐宋。

【注释】

[1]子叔声伯：指公孙婴齐。

【译文】

子叔声伯去晋国，晋国命令鲁国攻打宋国。

6.8　秋，孟献子、叔孙宣伯侵宋，晋命也。

【译文】

秋，孟献子、叔孙宣伯侵袭宋国，是奉了晋国的命令。

6.9　楚子重伐郑，郑从晋故也。

【译文】

楚国的子重攻打郑国，是因为郑国顺服晋国的缘故。

6.10　冬，季文子如晋，贺迁也[1]。

【注释】

[1]贺迁：指祝贺晋国迁都新田。

【译文】

冬，季文子去晋国，是为了祝贺晋国迁都。

6.11　晋栾书救郑，与楚师遇于绕角[1]。楚师还，晋师遂侵蔡。楚公子申、公子成以申、息之师救蔡[2]，御诸桑隧[3]。赵同、赵括欲战，请于武子[4]，武子将许之。知庄子、范文子、韩献子谏曰[5]：“不可。吾来救郑，楚师去我，吾遂至于此[6]，是迁戮也[7]。戮而不已，又怒楚师，战必不克。虽克，不令[8]。成师以出[9]，而败楚之二县[10]，何荣之有焉？若不能败，为辱已甚[11]，不如还也。”乃遂还。

【注释】

[1]绕角：在今河南鲁山东南。

[2]申、息之师：楚国的两支强劲部队。申、息，指楚国的申县和息县。

[3]桑隧：在今河南确山东。

[4]武子：指栾书。

[5]知庄子、范文子：即荀首和士燮。

[6]此：指蔡地。

[7]迁戮：把杀戮移到别人身上。此指侵蔡。

[8]令：善。

[9]成师：整顿军队。

[10]楚之二县：指申、息二县之师。

[11]已：太。

【译文】

晋国的栾书救援郑国，和楚军在绕角相遇。楚军撤退，晋军就侵袭蔡国。楚国公子申、公子成带领申、息二县的军队去救援蔡国，在桑隧抵抗晋军。赵同、赵括想要出战，向栾武子请求，栾武子打算答应。知庄子、范文子、韩献子劝谏说："不行。我们来救援郑国，楚军不与我们交战，我们于是到了这里，这是把杀戮转移到别人头上。不停止杀戮，又激怒楚军，战争一定不能得胜。即便战胜，也不是好事。整顿军队出国，仅仅打败楚国两个县的军队，有什么光荣呢？如果不能打败他们，那耻辱就太大了，还不如撤回去。"于是晋军就回国去了。

于是军帅之欲战者众，或谓栾武子曰："圣人与众同欲，是以济

事。子盍从众？子为大政[1]，将酌于民者也[2]。子之佐十一人，其不欲战者，三人而已。欲战者可谓众矣。《商书》曰：‘三人占，从二人[3]。’众故也。”武子曰：“善钧从众[4]。夫善，众之主也。三卿为主，可谓众矣。从之，不亦可乎？”

【注释】

[1]大政：执政大臣。

[2]酌于民：斟酌百姓的意见行事。

[3]三人占，从二人：语见《尚书·洪范》，意谓三人占卜，各人的判断未必相同，听从两个相同的。

[4]钧：通“均”。平均，相当。

【译文】

此时，军中将领想出战的占多数，有人对栾武子说：“圣人的愿望和大众相同，所以能成功。您何不听从大家的意见？您是执政大臣，应当斟酌百姓的意见。您的辅佐十一人，不想出战的，不过三个人。想出战的人可以说是多数。《商书》说：‘三个人占卜，听从相同的两个人。’因为是多数的缘故。”栾武子说：“各人的美德相同，才服从多数。美德，是大众服从的主导。现在有三位卿这样认为，可以说是多数了。依从他们，不也是可以的吗？”

七年

【经】

7.1　七年春王正月[1]，鼷鼠食郊牛角[2]，改卜牛。鼷鼠又食其角，乃免牛。

7.2　吴伐郯[3]。

7.3　夏五月，曹伯来朝[4]。

7.4　不郊，犹三望。

7.5　秋，楚公子婴齐帅师伐郑。

7.6　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曹伯、莒子、邾子、杞伯救郑。八月戊辰[5]，同盟于马陵[6]。

7.7　公至自会。

7.8　吴入州来[7]。

7.9　冬，大雩。

7.10　卫孙林父出奔晋[8]。

【注释】

[1]七年：鲁成公七年当周简王二年，前584。

[2]鼷（xī）鼠：一种极小的鼠，咬人及牛马的皮肤成疮。郊牛：准备用于郊祭的牛。

[3]吴伐郯：吴，姬姓诸侯国。建都于吴，即今江苏苏州。此时吴国君主是寿梦。郯，国名，己姓少皞氏的后裔，故城在今山东郯城西南。按，吴见于《经》始于此。

[4]曹伯：曹宣公。

[5]戊辰：十一日。

[6]马陵：卫地名，在今河北大名东南。

[7]州来：国名，在今安徽凤台。

[8]孙林父：孙良夫之子，谥号为“文”。

【译文】

鲁成公七年春周历正月，鼷鼠咬坏郊祭用牛的角，占卜另外选定用牛。鼷鼠又咬坏那只牛的角，于是不用牛祭祀。

吴国攻打郯国。

夏五月，曹宣公来我国朝见。

不举行郊祭，仍然望祭三处。

秋，楚公子婴齐率领军队攻打郑国。

成公会合晋景公、齐顷公、宋共公、卫定公、曹宣公、莒子、邾子、杞桓公救援郑国。八月十一日，一起在马陵结盟。

成公从马陵之会回国。

吴国人攻入州来。

冬，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卫国孙林父逃亡到晋国。

【传】

7.1　七年春，吴伐郯，郯成。季文子曰："中国不振旅[1]，蛮夷入伐[2]，而莫之或恤[3]，无吊者也夫[4]！《诗》曰：'不吊昊天，乱靡有定[5]。'其此之谓乎！有上不吊[6]，其谁不受乱？吾亡无日矣！"君子曰："知惧如是，斯不亡矣。"

【注释】

[1]中国：当时华夏各国的总称。振旅：军队胜利归来称振旅。

[2]蛮夷：指吴国。

[3]恤：忧虑。

[4]吊（dì）者：善君。此指霸主。吊，善。

[5]不吊昊天，乱靡有定：引《诗》见《诗经·小雅·节南山》。意谓

上天不仁，动乱频仍没有安定的时候。

[6]上：霸主。

【译文】

鲁成公七年春，吴国进攻郯国，郯国和吴国讲和。季文子说：“中原诸国不能震慑蛮夷，蛮夷打了进来，却没有人对此感到担忧，这是因为没有霸主的缘故吧！《诗》说：‘上天不仁，祸乱频仍没有安定的时候。’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有在诸侯之上的霸主却不善，还有谁不受到祸乱？我们离灭亡不远了。”君子说：“像这样知道戒惧，就不会灭亡了。”

7.2　郑子良相成公以如晋，见，且拜师。

【译文】

郑国的子良相礼郑成公一起去晋国，朝见晋景公，同时拜谢去年晋国出兵救郑的事。

7.3　夏，曹宣公来朝。

【译文】

夏，曹宣公前来我国朝见。

7.4　秋，楚子重伐郑，师于氾[1]。诸侯救郑。郑共仲、侯羽军楚师[2]，

囚郧公钟仪[3]，献诸晋。八月，同盟于马陵，寻虫牢之盟，且莒服故也[4]。晋人以钟仪归，囚诸军府[5]。

【注释】

[1]氾（fàn）：指南氾，在今河南襄城。

[2]军：包围。

[3]郧公钟仪：郧县县尹名钟仪。郧，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安陆。此时当已被楚所灭，故有县尹。

[4]莒服：莒本属齐，齐服晋，莒也服晋。

[5]军府：军用储藏库，用以囚禁战俘。

【译文】

秋，楚国的子重攻打郑国，军队驻扎在氾地。诸侯救援郑国。郑国的共仲、侯羽包围楚军，囚禁郧公钟仪，把他献给晋国。八月，鲁成公和众诸侯一起在马陵结盟，重温在虫牢的盟约，同时是因为莒国顺服的缘故。晋国人把钟仪带回国，囚禁在军府。

7.5　楚围宋之役[1]，师还，子重请取于申、吕以为赏田[2]，王许之。申公巫臣曰："不可。此申、吕所以邑也，是以为赋[3]，以御北方[4]。若取之，是无申、吕也。晋、郑必至于汉。"王乃止。子重是以怨巫臣。子反欲取夏姬[5]，巫臣止之，遂取以行，子反亦怨之。及共王即位，子重、子反杀巫臣之族子阎、子荡及清尹弗忌及襄老之子黑要[6]，而分其

室[7]。子重取子阎之室，使沈尹与王子罢分子荡之室[8]，子反取黑要与清尹之室。巫臣自晋遗二子书[9]，曰："尔以谗慝贪婪事君[10]，而多杀不辜。余必使尔罢于奔命以死[11]。"

【注释】

[1]楚围宋之役：宣公十四年九月至十五年五月，楚围宋九个月，因华元夜登子反之床告以宋情而与宋平。

[2]吕：古国名，姜姓，故城在今河南南阳西。此时则早灭于楚。

[3]是以为赋：申、吕就靠这些田地供给军赋。

[4]以御北方：申、吕二县在楚国北边，申、吕不存，不能抵御北方诸侯，晋、郑必南侵。

[5]取：同"娶"。

[6]子阎、子荡及清尹弗忌：皆巫臣族人。清尹，楚国官名。

[7]室：家族的财产，包括土地、人口、房屋、器具等。

[8]沈尹：楚沈县尹。王子罢（pí）：可能是楚共王的兄弟。

[9]二子：子重、子反。

[10]谗慝：奸邪。

[11]罢（pí）：疲劳，衰弱。

【译文】

楚国包围宋国那一次战役，楚军回国，子重请求取得申邑、吕邑田地作为赏田。楚庄王答应了。申公巫臣说：“不行。申、吕两地之所以为城邑，就是靠这些田地供给军赋，以抵御北方。如果让私人占有这些田地，这就不能成为申邑和吕邑。晋国和郑国一定会进逼到汉水。”楚庄王便撤回了命令。子重因此而怨恨巫臣。子反想娶夏姬，巫臣阻止他，结果自己反而娶了夏姬逃到晋国，子反因此也怨恨巫臣。到了楚共王即位，子重、子反杀了巫臣的族人子阎、子荡和清尹弗忌以及襄老的儿子黑要，并且瓜分他们的家产。子重取得了子阎的家产，让沈尹和王子罢瓜分子荡的家产，子反取得黑要和清尹弗忌的家产。巫臣从晋国写信给子反、子重两人，说：“你们用邪恶贪婪事奉国君，杀了许多无罪的人，我一定要让你们疲于奔命而死。”

巫臣请使于吴，晋侯许之。吴子寿梦说之[1]。乃通吴于晋。以两之一卒适吴[2]，舍偏两之一焉[3]。与其射御，教吴乘车，教之战陈，教之叛楚[4]。置其子狐庸焉，使为行人于吴[5]。吴始伐楚、伐巢、伐徐[6]。子重奔命。马陵之会，吴入州来。子重自郑奔命。子重、子反于是乎一岁七奔命。蛮夷属于楚者，吴尽取之，是以始大，通吴于上国[7]。

【注释】

[1]寿梦：据《史记·吴太伯世家》，是吴国自太伯以来的第十九位国君。季札的父亲。

[2]两之一卒：合两偏成一卒之车，即兵车三十辆。

[3]舍偏两之一：留其卒之一偏，即留下十五辆给吴。

[4]“与其射御”四句：意谓巫臣帮吴国训练军队，教吴军车战，使其成为楚国东部最危险的敌人。

[5]行人：外交官。

[6]巢：国名，偃姓，今安徽巢湖东北有居巢古城址，即古巢国。徐：嬴姓诸侯国，在今安徽泗县西北。

[7]上国：中原诸国。

【译文】

巫臣请求出使吴国，晋景公同意了。吴王寿梦很喜欢他。于是巫臣就使吴国和晋国通好，带领了晋国的三十辆兵车去吴国，留下十五辆给吴国。送给吴国射手和御者，教吴国人使用兵车，教他们安排战阵，教他们背叛楚国。巫臣又把自己的儿子狐庸留在吴国，让他担任吴国的行人。吴国开始进攻楚国、进攻巢国、进攻徐国，子重奉命奔驰救援。马陵盟会时，吴军攻入州来，子重从郑国奉命赶去救援。就这样，子重、子反一年之中七次奉命奔驰以抵御吴军。那些从属于楚国的蛮夷，吴国全部加以攻取，因此开始强大起来，得以和中原诸国通问往来。

7.6　卫定公恶孙林父。冬，孙林父出奔晋。卫侯如晋，晋反戚焉[1]。

【注释】

[1]戚：卫地，在今河南濮阳北。

【译文】

卫定公厌恶孙林父。冬，孙林父离开卫国逃亡到晋国。卫定公去晋国，晋国把戚地还给卫国。

八年

【经】

8.1 八年春[1]，晋侯使韩穿来言汶阳之田，归之于齐。

8.2 晋栾书帅师侵蔡。

8.3 公孙婴齐如莒。

8.4 宋公使华元来聘。

8.5 夏，宋公使公孙寿来纳币。

8.6 晋杀其大夫赵同、赵括。

8.7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来赐公命[2]。

8.8 冬十月癸卯[3]，杞叔姬卒[4]。

8.9 晋侯使士燮来聘。

8.10 叔孙侨如会晋士燮、齐人、邾人伐郯。

8.11 卫人来媵[5]。

【注释】

[1]八年：鲁成公八年当周简王三年，前583。

[2]召伯：召桓公，周王室卿士。

[3]癸卯：二十三日。

[4]杞叔姬：杞叔姬于成公五年被休弃回鲁，今死。

[5]来媵：据礼，一国国君之女嫁与另一国国君，其他同姓国应送女子陪嫁。此指鲁共姬嫁与宋共公，卫国来送女陪嫁。媵，送陪嫁之女。

【译文】

鲁成公八年春，晋景公派遣韩穿来我国通知有关汶阳之田的事，叫我国把田地归还给齐国。

晋国的栾书率领军队侵袭蔡国。

公孙婴齐去莒国。

宋共公派华元来我国聘问。

夏，宋共公派公孙寿来我国送聘礼。

晋国杀死他们的大夫赵同、赵括。

秋七月，周简王派召伯来我国赐给成公仪物命服。

冬十月二十三日，杞叔姬去世。

晋景公派士燮来我国聘问。

叔孙侨如会同晋国的士燮、齐国人、邾国人攻打郯国。

卫国人送来陪嫁之女。

【传】

8.1　八年春，晋侯使韩穿来言汶阳之田，归之于齐。季文子饯之[1]，私焉，曰："大国制义以为盟主[2]，是以诸侯怀德畏讨，无有贰心。谓汶阳之田，敝邑之旧也，而用师于齐，使归诸敝邑[3]。今有二命[4]，曰：'归诸齐。'信以行义，义以成命，小国所望而怀也。信不可知，义无所立，四方诸侯，其谁不解体[5]？《诗》曰：'女也不爽，士贰其行。士也罔极，二三其德[6]。'七年之中[7]，一与一夺，二三孰甚焉！士之二三，犹丧妃耦[8]，而况霸主？霸主将德是以[9]，而二三之，其何以长有诸侯乎？《诗》曰：'犹之未远，是用大简[10]。'行父惧晋之不远犹而失诸侯也[11]，是以敢私言之。"

【注释】

[1]饯：设酒食送行。

[2]制义：处理事务合乎道义。

[3]而用师于齐，使归诸敝邑：鞍之战后，晋逼齐把汶阳之田归还鲁国。用师于齐，指鞍之战。

[4]二命：不同的命令。

[5]解体：涣散，瓦解。

[6]“女也不爽”四句：引《诗》见《诗经·国风·卫风·氓》，是一首弃妇诗。意谓女方毫无过失，始终如一；男方行为有过错，行事没有定准，行为前后不一致。罔极，无准则。二三，前后不一致。

[7]七年之中：鞍之战在成公二年，距今七年。

[8]妃耦：配偶。

[9]以：用。

[10]犹之未远，是用大简：引《诗》见《诗经·大雅·板》。意谓谋略没有远见，我因此竭力规劝。犹，同“猷”。谋划。简，仅作“谏”。

[11]行父：季文子之名。

【译文】

鲁成公八年春，晋景公派遣韩穿来鲁国通知关于汶阳之田的事，要求我国把田地归还给齐国。季文子设宴为韩穿饯行，和他私下交谈，说：“大国处理事务合乎道义因而成为诸侯盟主，因此诸侯感怀德行害怕受到讨伐，没有产生叛离的异心。大国说汶阳之田，是敝国原来的领土，因而对齐国用兵，让齐国把田地还给敝邑。现在又有不同的命令，说：‘把田地归还给齐国。’信用用来推行道义，道义用来完成命令，这是小国所盼望而感怀的。信用不能得知，道义无所树立，四方的诸侯，怎能不离心涣散？《诗》说：‘我做妻子没有过失，是你男子太无情。是是非非没有标准，前后不一败坏德行。’七年当中，忽而给予忽而夺

走，还有比这更前后不一的吗？一个男人前后不一，尚且要失去配偶，何况是霸主？霸主应该唯德是用，却前后不一，他怎么能长久得到诸侯的拥护呢？《诗》说：‘谋略缺乏远见，因此极力劝谏。’行父我害怕晋国没有深谋远虑而失去诸侯，所以大胆私下和您说这番话。”

8.2　晋栾书侵蔡[1]，遂侵楚，获申骊[2]。楚师之还也，晋侵沈[3]，获沈子揖初[4]，从知、范、韩也[5]。君子曰：“从善如流，宜哉！《诗》曰：‘恺悌君子，遐不作人[6]。’求善也夫！作人，斯有功绩矣。”是行也，郑伯将会晋师，门于许东门，大获焉。

【注释】

[1]晋栾书侵蔡：事见成公六年：“晋栾书救郑，与楚师遇于绕角。楚师还，晋师遂侵蔡。”

[2]申骊：楚国大夫。

[3]沈：诸侯国名，在今河南平舆。

[4]沈子揖初：指沈国国君，名揖初。

[5]从知、范、韩：栾书听从荀首等三人的建议。知、范、韩，指知庄子荀首、范文子士燮、韩献子韩厥。

[6]恺悌君子，遐不作人：引《诗》见《诗经·大雅·旱麓》，意谓恭敬随和的君子，为什么不起用人才。遐不，何不。作人，起用人才。

【译文】

晋国栾书率军侵袭蔡国，接着又侵袭楚国，俘虏了申骊。楚军回国时，晋军又侵袭沈国，俘虏了沈国国君揖初，这是听从了荀首、士燮、韩厥等人意见的结果。君子说：“从善如流，这是多么恰当啊！《诗》说：‘恭敬随和的君子，为什么不起用人才？’这就是求取善人啊！起用人才，这就有功绩了。”这次行动，郑成公准备会合晋军，经过许国，攻打许国国都的东门，俘获很多。

8.3　声伯如莒，逆也。

【译文】

声伯去莒国，是为自己迎亲。

8.4　宋华元来聘，聘共姬也[1]。

【注释】

[1]共姬：鲁成公姊妹，穆姜所生，嫁与宋共公，称共姬。

【译文】

宋国华元来我国聘问，为宋共公聘共姬为夫人。

8.5　夏，宋公使公孙寿来纳币[1]，礼也。

【注释】

[1]公孙寿：宋司城荡之子，让司城一职于子荡意诸。纳币：送聘礼给女家。

【译文】

夏，宋共公派公孙寿来我国送聘礼，这是合乎礼的。

8.6　晋赵庄姬为赵婴之亡故，谮之于晋侯，曰：“原、屏将为乱。”栾、郤为征[1]。六月，晋讨赵同、赵括。武从姬氏畜于公宫[2]。以其田与祁奚[3]。韩厥言于晋侯曰：“成季之勋[4]，宣孟之忠[5]，而无后，为善者其惧矣。三代之令王皆数百年保天之禄[6]。夫岂无辟王[7]，赖前哲以免也。《周书》曰：‘不敢侮鳏寡[8]。’所以明德也。”乃立武，而反其田焉[9]。

【注释】

[1]栾、郤为征：栾氏、郤氏为庄姬之谮作证。征，通“证”。

[2]武：赵武，赵朔与赵庄姬所生。从：跟随。畜：养。公宫：晋景公之宫。

[3]以其田与祁奚：田为氏族之主要财产，赵氏被灭，故晋侯收其田赏于他人。祁奚，晋国大夫，字黄羊。

[4]成季：赵衰。

[5]宣孟：赵盾。

[6]令王：贤明的君王。

[7]辟王：指昏君。辟，邪僻。

[8]不敢侮鳏寡：句见《尚书·康诰》。

[9]乃立武，而反其田焉：按，《史记·赵世家》记载赵氏被灭与赵武复立相当曲折精彩，与此不同，即后来各种戏剧影视《赵氏孤儿》之底本。然全采战国传说，不是信史。

【译文】

晋国的赵庄姬为了赵婴被放逐的缘故，在晋景公面前诬陷赵同与赵括，说："赵同、赵括将要作乱。"栾氏、郤氏为她作证。六月，晋国讨伐赵同、赵括。赵武跟随庄姬寄住在晋景公宫中，免于被杀。晋景公把赵氏的田地赐给祁奚。韩厥对晋景公说："以赵衰的功勋，赵盾的忠诚，却没有继承他们爵位的后代，做好事的人就要害怕了。三代时的贤明君王，都能够几百年保持上天赐予的禄位。这几百年中间难道就没有邪僻的人？但都靠着他祖先的贤明得以免除祸难。《周书》说：'不敢欺侮鳏夫寡妇。'就是用这样的做法来发扬道德。"于是晋景公立赵武为赵氏继承人，归还他赵氏的田地。

8.7　秋，召桓公来赐公命[1]。

【注释】

[1]召桓公：召公，周王室卿士。赐命：天子赐予诸侯爵服等赏命，是赏赐诸侯的一种荣宠。

【译文】

秋，召桓公来我国向鲁成公颁赐仪物命服。

8.8　晋侯使申公巫臣如吴，假道于莒。与渠丘公立于池上[1]，曰：“城已恶[2]！”莒子曰：“辟陋在夷，其孰以我为虞[3]？”对曰：“夫狡焉思启封疆以利社稷者，何国蔑有[4]？唯然[5]，故多大国矣，唯或思或纵也[6]。勇夫重闭[7]，况国乎？”

【注释】

[1]渠丘公：即成公十四年《经》的莒子朱。莒为夷国，国君无谥号，以地名为号。渠丘，莒国地名，在今山东莒县北。池：护城河。

[2]恶：坏。

[3]虞：企望。此指觊觎。

[4]蔑有：无有。

[5]唯然：正因为这样。

[6]或思或纵：有的小国考虑预防故得存，有的小国放纵不备故亡国。

[7]重闭：重重关闭门户。

【译文】

晋景公派遣申公巫臣去吴国，向莒国借路。巫臣和渠丘公站在护城河边，说："城墙坏得太厉害了！"渠丘公说："敝国偏僻简陋，处在蛮夷之地，有谁会把敝国作为觊觎的目标呢？"巫臣说："想开辟疆土以利于自己国家的狡诈之人，哪个国家没有？正因为如此，所以有了这么多大国，不过受觊觎的小国有的警惕防备而得存，有的放纵不备而灭亡。勇敢的人尚且要层层关闭好内外门户，何况国家？"

8.9　冬，杞叔姬卒。来归自杞，故书。

【译文】

冬，杞叔姬去世。由于她被杞君休弃回国，所以《春秋》加以记载。

8.10　晋士燮来聘，言伐郯也，以其事吴故。公赂之，请缓师。文子不可[1]，曰："君命无贰，失信不立[2]。礼无加货[3]，事无二成[4]。君后诸侯[5]，是寡君不得事君也[6]。燮将复之[7]。"季孙惧，使宣伯帅师会伐郯。

【注释】

[1]文子：即士燮。

[2]失信不立：不能完成使命为失信，失信则难以自立。

[3]礼无加货：除规定的礼物外，不得再有所馈赠。

[4]二成：两头都满意。意谓出师与缓师，二者只取其一。言外拒绝缓师。

[5]后：鲁不出兵，是后。

[6]不得事君：意谓将与鲁绝交。

[7]复之：以此向晋侯复命。

【译文】

晋国的士燮来我国聘问，告知要进攻郯国，因为郯国奉事吴国。鲁成公送给他财礼，请求迟些时候再出兵。士燮不答应，说："国君的命令不能违背，失去信义就难以自立。除规定的礼物外，不应该增加财币，出师缓师不能两全其美。国君后于诸侯出兵，这样寡君就不能事奉国君了。我将如此向寡君回报。"季孙听了这话很害怕，派宣伯率军会合晋军攻打郯国。

8.11　卫人来媵共姬，礼也。凡诸侯嫁女，同姓媵之，异姓则否。

【译文】

卫国人送女来鲁国作为共姬的陪嫁，这是合乎礼的。凡是诸侯女儿出嫁，同姓诸侯送女作为陪嫁，异姓的不送。

九年

【经】

9.1　九年春王正月[1]，杞伯来逆叔姬之丧以归。

9.2　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于蒲[2]。

9.3　公至自会。

9.4　二月伯姬归于宋[3]。

9.5　夏，季孙行父如宋致女[4]。

9.6　晋人来媵。

9.7　秋七月丙子[5]，齐侯无野卒[6]。

9.8　晋人执郑伯。

9.9　晋栾书帅师伐郑。

9.10　冬十有一月，葬齐顷公。

9.11　楚公子婴齐帅师伐莒。庚申[7]，莒溃。楚人入郓[8]。

9.12　秦人、白狄伐晋。

9.13　郑人围许。

9.14　城中城[9]。

【注释】

[1]九年：鲁成公九年当周简王四年，前582。

[2]蒲：卫地名，在今河南长垣。

[3]伯姬：嫁于宋后称共姬。

[4]致女：古代诸侯女儿出嫁三月，派大夫聘问，称致女。

[5]丙子：七月无丙子，此为七月中某一日。

[6]齐侯无野：即齐顷公，无野是其名。

[7]庚申：十七日。

[8]郓：鲁地，鲁有东西二郓，此为东郓，在今山东沂水东。郓当时属莒。

[9]中城：内城，指鲁都曲阜的内城。

【译文】

鲁成公九年春周历正月，杞桓公来我国迎接叔姬的尸体回国。

鲁成公会合晋景公、齐顷公、宋共公、卫定公、郑成公、曹宣公、莒渠丘公、杞桓公，一起在蒲地结盟。

鲁成公从蒲之会回国。

二月，伯姬出嫁到宋国。

夏，季孙行父去宋国慰问伯姬。

晋国人送女来作陪嫁。

秋七月丙子日，齐顷公无野去世。

晋国人拘禁郑成公。

晋国的栾书率领军队攻打郑国。

冬十一月，安葬齐顷公。

楚公子婴齐率领军队攻打莒国。十七日，莒国溃散。楚国人攻入郓地。

秦国人、白狄攻打晋国。

郑国人包围许国。

修筑鲁都内城城墙。

【传】

9.1　九年春，杞桓公来逆叔姬之丧[1]，请之也[2]。杞叔姬卒，为杞故也[3]。逆叔姬，为我也[4]。

【注释】

[1]丧：已入棺的尸体。

[2]请之：因鲁国的请求，杞桓公来迎丧。

[3]为杞故：叔姬之死，是由于为杞所弃绝。

[4]为我：即鲁请之。

【译文】

鲁成公九年春，杞桓公来鲁国接回叔姬的灵柩，这是应我国的请求而来。杞叔姬去世，是由于被杞国遗弃的缘故。杞桓公来接回叔姬的灵柩，是为了我国的颜面。

9.2　为归汶阳之田故，诸侯贰于晋。晋人惧，会于蒲，以寻马陵之盟[1]。季文子谓范文子曰：“德则不竞[2]，寻盟何为？”范文子曰：“勤以抚之，宽以待之，坚强以御之，明神以要之，柔服而伐贰[3]，德之次也[4]。”是行也，将始会吴，吴人不至。

【注释】

[1]马陵之盟：在成公七年。

[2]竞：强。

[3]柔服：笼络顺服者。

[4]德之次：晋国不能修德而强争诸侯，比德等而下之。

【译文】

由于晋国让鲁国把汶水以北的田地归还齐国的缘故，诸侯对晋国产生了叛离之心。晋国人畏惧，在蒲地和诸侯相会，以重温在马陵的盟约。季文子对范文子说：“晋国德行已经衰弱，重温旧盟做什么？”范文子说：“用勤勉来安抚诸侯，用宽厚来对待诸侯，用坚强来驾驭诸侯，用盟誓来约束诸侯，笼络顺服的而讨伐有二心的，这也是次一等的德行。”这一次会议，晋国准备开始与吴国会见，吴国人没有来。

9.3　二月，伯姬归于宋。

【译文】

二月，伯姬出嫁到宋国。

9.4　楚人以重赂求郑，郑伯会楚公子成于邓[1]。

【注释】

[1]邓：诸侯国名，曼姓，其地在今河南祁县。庄公十六年为楚文王所灭。

【译文】

楚国人送重礼要求郑国归服他们，郑成公和楚国公子成在邓地相会。

9.5　夏，季文子如宋致女，复命，公享之。赋《韩奕》之五章[1]。穆姜出于房[2]，再拜，曰："大夫勤辱[3]，不忘先君[4]，以及嗣君[5]，施及未亡人[6]。先君犹有望也！敢拜大夫之重勤。"又赋《绿衣》之卒章而入[7]。

【注释】

[1]《韩奕》之五章：《韩奕》为《诗经·大雅》篇名，第五章写韩姞嫁与韩侯，生活安乐快活。季文子以此说明伯姬在宋快乐。

[2]穆姜：宣公夫人，伯姬之母。房：古代宫室，路寝之北中间叫室，东西两房叫房。

[3]勤辱：辛劳。

[4]先君：指宣公。

[5]嗣君：指成公。

[6]施（yì）：延及。未亡人：古代寡妇自称之辞。

[7]《绿衣》之卒章：《绿衣》为《诗经·国风·邶风》中的一篇，其最后一章有"我思古人，实获我心"两句，意谓想念我的故人，正合我的心意，借此表示对伯姬的思念以及表明季文子所赋正合心意。

【译文】

夏，季文子去宋国慰问伯姬，回国复命，鲁成公设宴招待他。季文

子赋《韩奕》的第五章，穆姜从房里出来，两次下拜，说：“大夫辛勤，不忘记先君以及嗣君，延及我这个未亡人，先君也是如此期望你的。谨拜谢大夫加倍的辛勤。”又赋《绿衣》的最后一章后才进去。

9.6　晋人来媵，礼也。

【译文】

晋国人送女来作陪嫁，这是合乎礼的。

9.7　秋，郑伯如晋。晋人讨其贰于楚也，执诸铜鞮[1]。

【注释】

[1]铜鞮（tí）：在今山西沁县南，此地有晋国别宫。

【译文】

秋，郑成公去晋国。晋国人讨伐他叛晋顺服楚国，在铜鞮拘捕了他。

9.8　栾书伐郑，郑人使伯蠲行成[1]，晋人杀之，非礼也。兵交，使在其间可也[2]。

【注释】

[1]伯蠲：郑国大夫。

[2]使在其间：使者可来往于两国之间。

【译文】

晋国栾书攻打郑国，郑国人派遣伯蠲求和，晋国人把他杀了，这是不合乎礼的。两国交兵，使者可以在其间往来。

楚子重侵陈以救郑[1]。

【注释】

[1]侵陈以救郑：此前陈国已弃楚从晋，因此子重侵陈。

【译文】

楚国的子重侵袭陈国以救援郑国。

9.9　晋侯观于军府，见钟仪。问之曰："南冠而縶者[1]，谁也？"有司对曰："郑人所献楚囚也。"使税之[2]。召而吊之[3]。再拜稽首。问其族[4]，对曰："泠人也[5]。"公曰："能乐乎？"对曰："先父之职官也，敢有二事？"使与之琴，操南音[6]。公曰："君王何如？"对曰："非小人之所得知也。"固问之[7]，对曰："其为大子也，师、保奉之[8]，以朝于婴齐而夕于侧也[9]。不知其他。"公语范文子，文子曰："楚囚，君子也。言称先职，不背本也。乐操土风[10]，不忘旧也。称大子，抑无私也[11]。名其二卿[12]，尊君也。不背本，仁也；不忘旧，信也；无私，忠也；

尊君，敏也[13]。仁以接事，信以守之，忠以成之，敏以行之。事虽大，必济。君盍归之[14]，使合晋、楚之成？”公从之，重为之礼，使归求成。

【注释】

[1]南冠：楚式帽子。絷（zhí）：拘囚，拘捕。

[2]税：通“脱”。解开刑具。

[3]吊：慰问。

[4]族：此指世官。

[5]泠人：亦作伶人，乐官。

[6]南音：南方各地乐调，此指楚乐。

[7]固：再三。

[8]奉：事奉。

[9]婴齐：令尹子重。侧：司马子反。

[10]土风：本乡本土的乐调，此指南音。

[11]抑：发语词，无义。无私：晋景公问楚君，钟仪答以楚君为太子时之事，表明楚君自幼而贤，以此表示其称赞楚君非出阿谀之私。

[12]名其二卿：依时礼，下对上才称名。钟仪在晋景公前直呼子重、子反之名，是尊敬景公的表现。

[13]敏：通达事理。

[14]盍：何不。

【译文】

晋景公视察军用仓库，见到钟仪。问看管的人说："戴着南方人的帽子而被囚禁的人是谁？"主管官吏回答说："是郑国人所献的楚国俘虏。"晋景公让人把他释放出来，召见他，并表示慰问。钟仪再拜叩头。晋景公问他世系职业，他回答说："是乐官。"晋景公说："能够奏乐吗？"钟仪回答说："这是我先人所掌管的职务，我岂敢从事其他工作呢？"晋景公让人给钟仪琴，他弹奏的是南方的乐调。晋景公说："你们的君王怎么样？"钟仪回答说："这不是小人所能知道的。"晋景公再三问他，他回答说："他做太子时，师保奉事他，每天早晨向婴齐请教，晚上向侧请教。我不知道别的事。"晋景公把这件事告诉范文子。文子说："这个楚囚是个君子。言辞中举出先人的职官，这是不忘根本；奏乐奏家乡的乐调，这是不忘故旧；列举楚君做太子时之事，这是没有私心；对二卿直呼其名，这是尊崇国君。不忘根本，是仁；不忘故旧，是守信；没有私心，是忠诚；尊崇国君，是敏达。用仁来处理事情，用信来坚持，用忠来完成，用敏来执行。哪怕再大的事情也能成功。国君何不放他回去，让他结成晋、楚之间的友好。"晋景公听从了范文子的话，对钟仪重加礼遇，让他回国去替晋国求和。

9.10　冬十一月，楚子重自陈伐莒，围渠丘。渠丘城恶[1]，众溃，奔

莒。戊申[2]，楚入渠丘。莒人囚楚公子平，楚人曰：“勿杀！吾归而俘[3]。”莒人杀之。楚师围莒。莒城亦恶，庚申[4]，莒溃。楚遂入郓，莒无备故也。

【注释】

[1]渠丘城恶：见成公八年《传》。

[2]戊申：初五。

[3]而：你，你们。

[4]庚申：十七日。

【译文】

冬十一月，楚国子重从陈国出发攻打莒国，包围了渠丘。渠丘城池破败，大众溃散，逃亡到莒城。初五，楚军攻入渠丘。莒国人俘虏了楚公子平。楚国人说：“不要杀他，我们放回你们的俘虏。”莒国人把公子平杀了，楚军包围了莒城。莒城的城墙也破败，十七日，莒国溃败。楚军就进入郓城，这是由于莒国没有设防的缘故。

君子曰：“恃陋而不备，罪之大者也；备豫不虞[1]，善之大者也。莒恃其陋，而不修城郭，浃辰之间[2]，而楚克其三都[3]，无备也夫！《诗》曰：‘虽有丝、麻，无弃菅、蒯；虽有姬、姜，无弃蕉萃。凡百君子，莫不代匮[4]。’言备之不可以已也。”

【注释】

[1]备豫不虞：防备意外。

[2]浃（jiā）辰：由戊申到庚申，恰经历地支一遍，即十二日。浃，遍。辰，指从子到亥十二辰。

[3]三都：指渠丘、莒与郓。

[4]“虽有丝、麻”六句：引《诗》不见今《诗经》，杜预《春秋左传注》认为是逸诗。菅（jiān）、蒯（kuǎi），皆草本植物，丝、麻、菅、蒯都可以用来编织鞋子绳索，但有上等、下等之分。姬、姜，指美女。蕉萃，即“憔悴”。面容枯槁。代匮，更替着缺乏，或缺此，或缺彼。匮，缺乏。

【译文】

君子说：“凭借地处偏僻而不设防备，这是罪中的大罪；防备意外，这是善中的大善。莒国凭借地处偏僻而不修治城郭，十二天之间，楚军攻克了它的三个城邑，这是由于没有防备的缘故啊！《诗》里说：‘虽然有了丝和麻，不要丢弃菅和蒯；虽然有了美人，不要丢掉憔悴人。凡是君子，没有不碰上缺此少彼的时候。’说的就是防备不可以停止。”

9.11　秦人、白狄伐晋，诸侯贰故也[1]。

【注释】

[1]贰：二心。晋国失盟主之德，尤其是逼鲁国返汶阳之田于齐国，莒国受楚国侵伐而不救，使诸侯对晋国产生二心，于是秦国与白狄乘机伐晋。

【译文】

秦国人、白狄攻打晋国，是由于诸侯对晋国产生了叛离之心的缘故。

9.12　郑人围许，示晋不急君也。是则公孙申谋之[1]，曰："我出师以围许，为将改立君者，而纾晋使，晋必归君。"

【注释】

[1]公孙申：即叔申，郑国大夫。

【译文】

郑国人包围许国，这是向晋国表示他们并不急于救出郑成公。这是公孙申出的计谋，他说："我们出兵包围许国，假装打算另立国君的样子，而暂时不派使者去晋国，晋国一定会放我们国君回来。"

9.13　城中城，书，时也。

【译文】

修筑内城城墙，《春秋》记载这件事，是因为合乎时令。

9.14　十二月，楚子使公子辰如晋[1]，报钟仪之使，请修好结成[2]。

【注释】

[1]公子辰：据下年《传》，字子商，官太宰。

[2]结成：缔结和约。

【译文】

十二月，楚共王派公子辰到晋国，回报钟仪的使命，请求恢复友好关系，缔结和约。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1]，卫侯之弟黑背帅师侵郑[2]。

10.2　夏四月，五卜郊，不从，乃不郊。

10.3　五月，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曹伯伐郑[3]。

10.4　齐人来媵。

10.5　丙午[4]，晋侯獳卒[5]。

10.6　秋七月，公如晋。

10.7　冬十月。

【注释】

[1]十年：鲁成公十年当周简王五年，前581。

[2]黑背：即《传》之子叔黑背，卫穆公子，定公弟，以子叔为氏。

[3]晋侯：时晋景公疾，晋人立太子为君，为晋厉公。

[4]丙午：初六。

[5]晋侯獳（nòu）：晋景公。

【译文】

鲁成公十年春，卫定公的弟弟黑背率领军队侵袭郑国。

夏四月，五次占卜定郊祀的日期，都不吉利，于是不举行郊祀。

五月，鲁成公会合晋厉公、齐灵公、宋共公、卫定公、曹宣公攻打郑国。

齐国人送女来作陪嫁。

六月初六，晋景公獳去世。

秋七月，鲁成公去晋国。

冬十月。

【传】

10.1　十年春，晋侯使籴茷如楚[1]，报大宰子商之使也[2]。

【注释】

[1]籴茷（dí fèi）：晋国大夫。

[2]子商：公子辰。

【译文】

鲁成公十年春，晋景公派遣籴茷去楚国，这是回报太宰子商出使晋国。

10.2　卫子叔黑背侵郑，晋命也。

【译文】

卫国的子叔黑背侵袭郑国，是执行晋国的命令。

10.3　郑公子班闻叔申之谋[1]。三月，子如立公子𦈡[2]。夏四月，郑人杀𦈡，立髡顽[3]。子如奔许。栾武子曰："郑人立君，我执一人焉，何益？不如伐郑而归其君，以求成焉。"晋侯有疾。五月，晋立大子州蒲以为君，而会诸侯伐郑。郑子罕赂以襄钟[4]，子然盟于脩泽[5]，子驷为质[6]。辛巳[7]，郑伯归。

【注释】

[1]叔申之谋：即上年《传》所谓"我出师以围许，为将改立君者，而纾晋使，晋必归君"。

[2]子如：即公子班。

[3]髡（kūn）顽：据襄公七年《经》《传》，为郑成公太子郑僖公。

[4]子罕：郑穆公之子公子喜。襄钟：郑襄公庙的钟。

[5]子然：郑穆公之子。脩泽：郑国地名，在今河南原阳西南。

[6]子驷：郑穆公之子公子騑。

[7]辛巳：十一日。

【译文】

郑国的公子班听说了叔申的计谋。三月，公子班立公子繻为国君。夏四月，郑国人杀死公子繻，立髡顽为国君。公子班逃亡到许国。栾武子说："郑国人立了国君，我们抓的就是一个普通人，有什么好处？不如攻打郑国，把他们的国君送回去，以此求和。"这时晋景公生病。五月，晋国立太子州蒲为国君，会合诸侯进攻郑国。郑国的子罕把郑襄公宗庙中的钟献给晋国，子然和诸侯在脩泽结盟，子驷作为人质。十一日，郑成公回到国内。

10.4　晋侯梦大厉[1]，被发及地[2]，搏膺而踊[3]，曰："杀余孙[4]，不义。余得请于帝矣[5]！"坏大门及寝门而入。公惧，入于室。又坏户。公觉，召桑田巫[6]。巫言如梦。公曰："何如？曰："不食新矣[7]。"公疾病[8]，求医于秦。秦伯使医缓为之[9]。未至，公梦疾为二竖子[10]，曰："彼[11]，良医也。惧伤我，焉逃之？"其一曰："居肓之上[12]，膏之下[13]，若我何？"医至，曰："疾不可为也。在肓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14]，达之不及[15]，药不至焉，不可为也。"公曰："良医也。"厚为之礼而归之。六月丙午，晋侯欲麦[16]，使甸人献麦[17]，馈人为之[18]。召桑田巫，示而杀之[19]。将食，张[20]，如厕，陷而卒。小臣有晨梦负公以登天[21]，及日中，负晋侯出诸厕，遂以为殉。

【注释】

[1]晋侯：指晋景公。厉：恶鬼，也叫厉鬼。

[2]被（pī）：同“披”。

[3]搏膺：捶胸。踊：跳跃。

[4]杀余孙：当指成公八年晋侯杀赵同、赵括事。孙，后代。据此，则大厉是赵氏祖先的幻影。

[5]得请于帝：指鬼已诉于上帝，上帝允许他为子孙报仇。

[6]桑田：地名，在今河南灵宝。桑田本虢邑，晋灭虢后并入晋。

[7]不食新：意谓景公将死在尝新麦之前。新，新麦。

[8]疾病：病重。

[9]医缓：秦国名医。名缓。为：诊治。

[10]疾为二竖子：疾病变为两个小孩。竖子，小孩。

[11]彼：指秦医缓。

[12]肓（huāng）：胸腹之间的横膈膜。

[13]膏：心脏下方有脂肪处。

[14]攻：指炙。

[15]达：指针。

[16]欲麦：即食新。

[17]甸人：主管藉田，并供给野物。

[18]馈人：为诸侯主持饮食之官。为之：煮好新麦。

[19]示而杀之：示以新麦，见其预言不准。

[20]张：通“胀”。肚子发胀。

[21]小臣：宦官。

【译文】

晋景公梦见一个大恶鬼，长发拖到地上，捶胸跳跃，说：“你杀了我的子孙，这是不义。我请求为子孙复仇，已经得到上帝的允许了！”鬼毁坏了宫门及寝门走进来。晋景公害怕，躲进内室，厉鬼又毁掉了内室的门。晋景公醒来，召见桑田的巫人问吉凶。巫人叙述的情况与晋景公的梦境一样。晋景公问：“怎么样？”巫人说：“国君吃不到新收的麦子了！”晋景公病重，向秦国请求良医。秦桓公派医缓去晋国为他诊治。医缓还没有到达，晋景公又梦见疾病变成两个小孩，一个说：“他是个良医，我们恐怕会受到他的伤害，往哪儿逃好呢？”另一个说：“我们待在肓之上，膏之下，他能拿我们怎么样？”医缓来了，说：“病已不能治了，在肓之上，膏之下，艾灸不能用，针刺够不着，药力也达不到，不能治了。”晋景公说：“真是好医生啊。”于是赠送给他丰厚的礼物让他回去。六月初六，晋景公想吃麦饭，让甸人献上新麦，馈人烹煮。做好后召桑田巫人来，让他看了煮好的新麦饭，然后把他杀了。景公将要进食，突然肚子发胀，便上厕所，跌进厕坑里死了。有个宦官早晨梦见背着晋景公登天，到了中午，他把晋景公从厕坑里背

出来，于是就以他作为殉葬。

10.5　郑伯讨立君者，戊申[1]，杀叔申、叔禽[2]。君子曰：“忠为令德，非其人犹不可，况不令乎[3]？”

【注释】

[1]戊申：初八。

[2]叔禽：叔申之弟。

[3]忠为令德，非其人犹不可，况不令乎：意谓忠诚本是美德，但所忠之人不合适。其人，指郑成公。

【译文】

郑成公讨伐拥立新君的人，六月初八，杀了叔申、叔禽。君子说：“忠诚是美德，但所忠的对象不合适，反害己身，何况本人又不善呢？”

10.6　秋，公如晋。晋人止公，使送葬。于是籴茷未反。

【译文】

秋，鲁成公去晋国。晋国人把成公留住，让他给晋景公送葬。当时籴茷还没有回来。

10.7　冬，葬晋景公。公送葬，诸侯莫在。鲁人辱之[1]，故不书，讳之也。

【注释】

[1]辱之：以此为辱。

【译文】

冬，安葬晋景公。鲁成公送葬，诸侯没有一个到场的。鲁国人以此为辱，所以《春秋》不加记载，这是有意隐讳。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王三月[1]，公至自晋。

11.2　晋侯使郤犨来聘[2]，己丑[3]，及郤犨盟。

11.3　夏，季孙行父如晋。

11.4　秋，叔孙侨如如齐[4]。

11.5　冬十月。

【注释】

[1]十有一年：鲁成公十一年当周简王六年，前580。

[2]晋侯：指晋厉公。郤犨（chōu）：郤克从兄弟。

[3]己丑：二十四日。

[4]叔孙侨如：宣伯。

【译文】

鲁成公十一年春周历三月，成公从晋国回来。

晋厉公派郤犨来我国聘问，二十四日，与郤犨订立盟约。

夏，季孙行父去晋国。

秋，叔孙侨如去齐国。

冬十月。

【传】

11.1　十一年春，王三月，公至自晋。晋人以公为贰于楚，故止公。公请受盟，而后使归。

【译文】

鲁成公十一年春，周历三月，鲁成公从晋国回来。晋国人认为成公与楚国通好，所以扣留了他。成公请求接受盟约，晋国才让他回国。

11.2　郤犨来聘，且莅盟。

【译文】

郤犨来我国聘问，同时参加结盟。

11.3　声伯之母不聘[1]，穆姜曰：“吾不以妾为姒[2]。”生声伯而出之[3]，嫁于齐管于奚。生二子而寡，以归声伯。声伯以其外弟为大夫[4]，而嫁其外妹于施孝叔[5]。郤犨来聘，求妇于声伯。声伯夺施氏妇以

与之。妇人曰："鸟兽犹不失俪[6]，子将若何？"曰："吾不能死亡。"妇人遂行，生二子于郤氏。郤氏亡[7]，晋人归之施氏，施氏逆诸河，沉其二子。妇人怒曰："己不能庇其伉俪而亡之[8]，又不能字人之孤而杀之[9]，将何以终？"遂誓施氏[10]。

【注释】

[1]声伯：公孙婴齐。不聘：没有举行媒聘之礼就和叔肸同居。《礼记·内则》云"聘则为妻"，不聘则为妾。

[2]姒（sì）：妯娌，古代妯娌之间年长者为姒，年幼者为娣。穆姜为鲁宣公夫人，声伯之父叔肸与宣公为同胞兄弟，则穆姜与声伯之母为妯娌。穆姜认为声伯之母非明媒正娶，因此不当她为嫂嫂。

[3]出：被遗弃。

[4]外弟：指其母与管于奚所生儿子。下句外妹指其母与管于奚所生之女。

[5]施孝叔：鲁惠公五世孙。

[6]俪：配偶。

[7]郤氏亡：成公十七年，郤氏被灭。

[8]己：自己。伉俪（kàng lì）：夫妻、配偶。

[9]字：养育。人：他人，指郤氏。

[10]誓施氏：发誓再不与施氏为夫妻。

【译文】

声伯的母亲嫁过来时没有举行媒聘之礼，穆姜说：“我不能称一个小妾为嫂嫂。”声伯的母亲生了声伯后，就被遗弃，嫁给了齐国的管于奚。她生了两个孩子后又守寡，便靠声伯过日子。声伯让外弟担任大夫，而把外妹嫁给施孝叔。郤犨前来聘问，向声伯求鲁女为妻。声伯把他外妹从施孝叔那儿夺走，嫁给郤犨。他外妹对丈夫说：“鸟兽尚且不肯丢失配偶，你打算怎么办？”施孝叔说：“我不能为你而死去或逃亡。”声伯的外妹就跟着郤犨走了，在郤家生了两个孩子。郤氏被灭，晋国人又把她送还给施孝叔。施孝叔在黄河边迎接她，把她的两个孩子丢进河里。她发怒说：“自己不能保护配偶而让她离开，又不能够养育别人的孤儿而杀死他们，这样的人怎么会有好结果？”于是就发誓再也不做施氏的妻子。

11.4　夏，季文子如晋报聘，且莅盟也。

【译文】

夏，季文子去晋国回报聘问，并参加结盟。

11.5　周公楚恶惠、襄之逼也[1]，且与伯舆争政[2]，不胜，怒而出。及阳樊[3]，王使刘子复之[4]，盟于鄄而入[5]。三日，复出奔晋。

【注释】

[1]周公楚：周公阅的后代。惠、襄：指周惠王、周襄王的后裔族人。

[2]伯舆：周王室卿士。

[3]阳樊：即隐公十一年《传》之樊地，在今河南济源，此时为晋邑。

[4]刘子：刘康公。

[5]鄍：周邑，今地不详。

【译文】

周公楚讨厌周惠王、周襄王族人的逼迫，同时又和伯舆争夺政权，没有取胜，发怒而离开。到达阳樊，周简王派刘康公去请他回来，在鄍地订立盟约后入进国都。三天后，周公楚再次离开逃亡到晋国。

11.6　秋，宣伯聘于齐，以修前好[1]。

【注释】

[1]以修前好：鞍之战以前之友好关系。

【译文】

秋，宣伯到齐国聘问，以重修以往的友好关系。

11.7　晋郤至与周争鄇田[1]，王命刘康公、单襄公讼诸晋。郤至

曰："温，吾故也，故不敢失。"刘子、单子曰："昔周克商，使诸侯抚封[2]，苏忿生以温为司寇[3]，与檀伯达封于河[4]。苏氏即狄，又不能于狄而奔卫[5]。襄王劳文公而赐之温[6]，狐氏、阳氏先处之[7]，而后及子。若治其故，则王官之邑也，子安得之？"晋侯使郤至勿敢争。

【注释】

[1]鄇（hóu）：温的别邑，在今河南武陟西南。

[2]抚：有。

[3]苏忿生：周武王时为司寇。

[4]檀伯达：檀为周邑，在今河南济源。伯达封于此，因此叫檀伯达。封于河，檀与温都在黄河北，且近于河，所以说封于河。

[5]苏氏即狄，又不能于狄而奔卫：鲁庄公十九年周室五大夫之乱，苏子叛王，先逃于卫，大概后来又逃到狄，又与狄不和。僖公十年，狄人伐灭之，苏子奔卫。

[6]襄王劳文公而赐之温：此事见僖公二十五年。王子带之乱，周襄王逃至氾，晋文公护送其入于王城，襄王与之阳樊、温、原、欑茅之田。

[7]狐氏：狐溱，僖公二十五年晋使之为温大夫。阳氏：指阳处父，温曾为阳处父采邑。

【译文】

晋国的郤至和周王室争夺鄇的田地，周简王命令刘康公、单襄公到晋国争讼。郤至说："温地，过去就是我的封邑，所以我不敢丢失。"刘康公、单襄公说："以前周朝战胜商朝，让诸侯拥有封地。苏忿生拥有温地担任司寇，和檀伯达被封在黄河边。苏氏投奔狄人，又和狄人不和逃到卫国。襄王为了慰劳文公而赐给他温地，狐氏、阳氏先住在这里，后来才轮到你。如果要追溯过去，那么它是周天子属官的封邑，您怎么能得到它？"晋厉公下令使郤至不敢再争。

11.8　宋华元善于令尹子重，又善于栾武子。闻楚人既许晋籴茷成[1]，而使归复命矣。冬，华元如楚，遂如晋，合晋、楚之成。

【注释】

[1]闻楚人既许晋籴茷成：事在前一年春。

【译文】

宋国华元和楚令尹子重友好，又和晋国栾武子相善，他听说楚国人已经同意晋国籴茷求和，而让他回国复命。冬，华元去楚国，接着去晋国，安排晋、楚两国和好的事情。

11.9　秦、晋为成，将会于令狐[1]。晋侯先至焉，秦伯不肯涉河，次于王城[2]，使史颗盟晋侯于河东[3]。晋郤犨盟秦伯于河西。范文子曰："是盟也何益？齐盟[4]，所以质信也[5]。会所[6]，信之始也。始之不从，其何质乎？"秦伯归而背晋成。

【注释】

[1]令狐：在今山西临猗西。在黄河东。

[2]王城：秦地，在今陕西大荔东。在黄河之西。

[3]史颗：秦国大夫。

[4]齐：同“斋”。盟誓前须斋戒，以表示诚信。

[5]质信：以保证信用。

[6]会所：约定盟会的地点。

【译文】

秦、晋两国和好，准备在令狐相会。晋厉公先到，秦桓公不肯渡过黄河，驻扎在王城，派史颗与晋厉公在河东订立盟约。晋国的郤犨则和秦桓公在河西订立盟约。范文子说：“这样的结盟有什么好处？斋戒盟誓，是为了保证信用。约定会见地点，是信用的开始。连开始都不遵从，盟约可以相信吗？”秦桓公回去就背弃了和晋国的友好盟约。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1]，周公出奔晋[2]。

12.2　夏，公会晋侯、卫侯于琐泽[3]。

12.3　秋，晋人败狄于交刚[4]。

12.4　冬十月。

【注释】

[1]十有二年：鲁成公十二年当周简王七年，前579。

[2]周公：即周公楚。

[3]琐泽：晋国地名，在今河北涉县。

[4]狄：指白狄，此时赤狄已灭。交刚：今地所在不详。

【译文】

鲁成公十二年春，周公离开周都逃亡到晋国。

夏，成公与晋厉公、卫定公在琐泽相会。

秋，晋国人在交刚打败狄人。

冬十月。

【传】

12.1　十二年春，王使以周公之难来告[1]。书曰：“周公出奔晋。”凡自周无出，周公自出故也。

【注释】

[1]王使以周公之难来告：周公楚奔晋在去年夏，《经》文记在今年，因周于今年春才来报告。

【译文】

鲁成公十二年春，周简王的使者来我国通告周公楚的祸难。《春秋》记载说：“周公离开周都出逃到晋国。”凡是从周朝外逃的不能称为“出”，这是周公楚自己要出逃，所以才用“出”字。

12.2　宋华元克合晋、楚之成。夏五月，晋士燮会楚公子罢、许偃[1]。癸亥[2]，盟于宋西门之外，曰：“凡晋、楚无相加戎，好恶同之，同恤灾危，备救凶患。若有害楚，则晋伐之。在晋，楚亦如之。交贽往来[3]，道路无壅[4]，谋其不协，而讨不庭[5]。有渝此盟，明神殛之，俾队其师[6]，无克胙国[7]。”郑伯如晋听成[8]，会于琐泽，成故也。

【注释】

[1]公子罢（pí）、许偃：皆为楚国大夫。

[2]癸亥：初四。

[3]交贽：指使者往来。贽，使者聘问所带的礼物。

[4]壅：堵塞。

[5]不庭：不朝。此指不服晋、楚的诸侯。

[6]俾（bǐ）：使。队：同“坠”。

[7]胙国：保佑国家。

[8]郑伯如晋听成：晋、楚和好，郑作为楚的盟国，去晋受命。听，受。

【译文】

宋国华元成功使晋、楚两国和好。夏五月，晋国的士燮会见楚国的公子罢、许偃。初四，在宋国西门之外结盟，誓词说：“凡是晋、楚两国，不以兵戎相见，要好恶相同，一起救济灾难危困，无保留地救援饥荒祸患。如果有危害楚国的，晋国就攻打它；对晋国，楚国也是这样做。两国使者往来聘问，道路没有阻隔，共同协商对付不顺服的国家，讨伐背叛的诸侯。谁要是违背盟约，神灵就要诛杀他，使他的军队颠覆，不能享有国家。”郑成公去晋国听受和约，和诸侯在琐泽相会，这是由于晋、楚和好的缘故。

12.3　狄人间宋之盟以侵晋，而不设备。秋，晋人败狄于交刚。

【译文】

狄人乘晋国人在宋国与楚国结盟的机会侵袭晋国，自己却又不加防备。秋，晋国人在交刚打败了狄人。

12.4　晋郤至如楚聘，且莅盟。楚子享之，子反相，为地室而县焉[1]。郤至将登[2]，金奏作于下[3]，惊而走出。子反曰：“日云莫矣[4]，寡君须矣[5]，吾子其入也！”宾曰[6]：“君不忘先君之好，施及下臣，贶之以大礼[7]，重之以备乐[8]。如天之福，两君相见，何以代此。下臣不敢。”子反曰：“如天之福，两君相见，无亦唯是一矢以相加遗[9]，焉用乐？寡君须矣，吾子其入也！”宾曰：“若让之以一矢[10]，祸之大者，其何福之为？世之治也，诸侯间于天子之事[11]，则相朝也，于是乎有享、宴之礼。享以训共俭，宴以示慈惠[12]。共俭以行礼，而慈惠以布政。政以礼成，民是以息。百官承事，朝而不夕[13]，此公侯之所以扞城其民也[14]。故《诗》曰：‘赳赳武夫，公侯干城[15]。’及其乱也，诸侯贪冒[16]，侵欲不忌，争寻常以尽其民[17]，略其武夫，以为己腹心、股肱、爪牙[18]。故《诗》曰：‘赳赳武夫，公侯腹心[19]。’天下有道，则公侯能为民干城，而制其腹心。乱则反之。今吾子之言，乱之道也，不可以为法。然吾子，主也，至敢不从？”遂入，卒事[20]。归，以语范文子。文子曰：“无礼必食言，吾死无日矣夫！”

【注释】

[1]县：悬挂钟鼓。

[2]登：登堂。

[3]金奏：奏九种《夏》乐，先击钟镈，后击鼓磬，叫作金奏。金，指钟镈乐器。杨伯峻以为“此金奏，应是奏《九夏》之一之《肆夏》。据襄四年《传》，《肆夏》本是天子享元侯乐曲，春秋时诸侯相见亦用此乐曲。稍后，诸侯卿大夫亦有用此乐曲者”。

[4]日云莫：意谓时间已经不早。云，语助词，无义。莫，同“暮”。

[5]须：等待。

[6]宾：指郤至。

[7]贶（kuàng）：赐予。

[8]备乐：指金奏。

[9]无亦唯是一矢以相加遗：意谓晋、楚两君只有战争才相见。无，语首助词，无义。加遗，同义词连用。加、遗，赠与。

[10]让：借为“饷”。用酒食招待。此指用箭来款待。

[11]间：闲暇。

[12]享以训共俭，宴以示慈惠：享礼设有酒食，但并不吃喝，只是用来教导恭敬节俭。宴礼则宾主一起吃喝，以表示慈爱恩惠。

[13]朝：白天谒见叫朝。夕：晚上谒见叫夕。

[14]扞城：干城。干，盾牌。干和城都比喻捍卫者，此作动词，捍卫。

[15]赳赳武夫，公侯干城：引《诗》见《诗经·国风·周南·兔罝》，意谓赳赳武士，是公侯的卫士。

[16]贪冒：同义词连用，贪、冒，贪婪。

[17]寻常：八尺曰寻，一丈六尺曰常。指尺寸之地。尽其民：驱使人民从事战争而死亡。

[18]腹心、股肱、爪牙：皆同义词，得力的助手。

[19]赳赳武夫，公侯腹心：引《诗》见《诗经·国风·周南·兔罝》，意谓赳赳武士，是公侯的得力助手。郤至将“公侯干城”与“公侯腹心”相对，此古人“断章取义”，不必与《诗经》原意相合。

[20]卒事：完成会盟之事。

【译文】

晋国的郤至去楚国聘问，同时参加盟会。楚共王设享礼招待他，子反担任相礼，在地下室悬挂钟鼓等乐器。郤至将要登堂，下面击起了钟镈鼓磬，郤至惊慌地退了出来。子反说：“时间不早了，寡君在等着，请您还是进去吧！”郤至说：“贵国君王不忘记我们先君之间的友好关系，推爱及于下臣，赐我以盛大的礼仪，再加上成套的音乐。如果上天降福，让我们两国国君相见，还能增加什么礼节呢？下臣不敢接受。”子反说：“如果上天降福，让我们两国国君相见，也只能用一支箭彼此相赠，哪里用得着奏乐？寡君在等着，请您还是进去吧！”郤至说：“如果用一支箭来款待，这是祸患中的大祸患，还说什么降福？当天下大治的时候，诸侯在完成天子使命的闲暇之时，就互相朝见，在这

种情况下就有了享、宴的礼仪。享礼用来教导恭敬俭约，宴礼用来表示慈爱恩惠。恭敬俭约用来推行礼仪，慈爱恩惠用来施行政教。政教凭借礼仪来完成，百姓因此得以休养生息。百官承担政事，白天朝见，不在晚上相会，这是公侯所用以捍卫他们百姓的措施，所以《诗》说：‘赳赳武士，是公侯的卫士。’等到动乱的时世，诸侯贪图私利，侵夺的欲望无所顾忌，为了争夺尺寸之地而致百姓于死亡之地，网罗他的武士，作为自己的心腹、股肱、爪牙。所以《诗》说：‘赳赳武士，是公侯的得力助手。’天下有道，那么公侯就能做百姓的捍卫者，制约好他的心腹。天下动乱就出现相反情况。现在您的话，是动乱之道，不能用来作为行动的准则。然而您是主人，我郤至岂敢不服从？”于是就进去，把事情办完。郤至回去把情况告诉了范文子。范文子说：“无礼的人，必然说话不算数，我们离死的日子不远了。”

冬，楚公子罢如晋聘，且莅盟。十二月，晋侯及楚公子罢盟于赤棘[1]。

【注释】

[1]赤棘：晋地名，今地不详。

【译文】

冬，楚国公子罢去晋国聘问，同时参加盟会。十二月，晋厉公和楚公子罢在赤棘结盟。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晋侯使郤锜来乞师[2]。

13.2　三月，公如京师。

13.3　夏五月，公自京师，遂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

13.4　曹伯卢卒于师[3]。

13.5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13.6　冬，葬曹宣公。

【注释】

[1]十有三年：鲁成公十三年当周简王八年，前578。

[2]郤锜：又称驹伯。

[3]曹伯卢：即曹宣公。

【译文】

鲁成公十三年春，晋厉公派郤锜来我国请求出兵。

三月，成公去京师。

夏五月，成公从京师离开，于是会合晋厉公、齐灵公、宋共公、卫定公、郑成公、曹宣公、邾国人、滕国人攻打秦国。

曹宣公卢在军中去世。

秋七月，成公从伐秦的前线回国。

冬，安葬曹宣公。

【传】

13.1　十三年春，晋侯使郤锜来乞师，将事不敬[1]。孟献子曰：“郤氏其亡乎！礼，身之干也。敬，身之基也。郤子无基。且先君之嗣卿也[2]，受命以求师，将社稷是卫，而惰[3]，弃君命也。不亡何为？”

【注释】

[1]将事：处理事务。

[2]嗣卿：郤锜父郤克为景公上卿，郤锜为厉公卿，故云。

[3]惰：即“将事不敬”。

【译文】

鲁成公十三年春，晋厉公派郤锜来我国请求出兵，处理事务时态度不恭敬。孟献子说：“郤氏恐怕要灭亡了吧！礼仪，是身体的躯干；恭

敬，是身体的基础。郤子却没有基础。而且他的父亲是先君的卿，他又是国君的卿，接受命令来请求出兵，打算以此保卫国家，却怠惰，这是抛弃国君的命令。他不灭亡还能怎样？”

13.2　三月，公如京师。宣伯欲赐[1]，请先使[2]。王以行人之礼礼焉[3]。孟献子从。王以为介而重贿之[4]。

【注释】

[1]宣伯：叔孙侨如。欲赐：想要得到周王的赏赐。

[2]先使：先出使去通报。

[3]王以行人之礼礼焉：按普通使节的礼节接待他，不加赏赐。

[4]介：成公的副使。

【译文】

三月，鲁成公去京师。宣伯想要得到周王的赏赐，请求先去通报。周简王以对待行人的礼仪来接待他。孟献子跟着成公。周简王把他作为成公的副使，重重地赏赐他。

公及诸侯朝王，遂从刘康公、成肃公会晋侯伐秦。成子受脤于社[1]，不敬。刘子曰：“吾闻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2]，所谓命也[3]。是以有动作礼义威仪之则，以定命也[4]。能者养以之福[5]，不能者败以取祸。是故君子勤礼[6]，小人尽力，勤礼莫如致敬，尽力莫如敦笃[7]。敬

在养神[8]，笃在守业[9]。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祀有执膰[10]，戎有受脤，神之大节也。今成子惰，弃其命矣，其不反乎？”

【注释】

[1]成子：成肃公。受脤（shèn）于社：古代出兵祭社，祭毕，以社肉颁赐诸人，谓之受脤。

[2]民受天地之中以生：古人以为人是得天地中和之气而生的。中，中和之气。

[3]命：生命。

[4]定命：固定、福佑生命。

[5]之福：致福。之，作动词用。

[6]勤礼：勤于礼法。

[7]敦笃：敦厚笃实。

[8]养神：供奉鬼神。

[9]守业：各安本分。

[10]执膰（fán）：祭祀宗庙后把祭肉分发给有关人员。

【译文】

鲁成公和诸侯朝觐周简王，接着跟着刘康公、成肃公会合晋厉公攻打秦国。成肃公在社神庙接受祭肉的时候不恭敬。刘康公说：“我听

说，百姓得到天地的中和之气而降生，这就是所谓的生命。因此就有了动作、礼义、威仪的准则，用来福佑天命。有能力的人保持这些准则可以得到福分，没有能力的人败坏这些准则就足以取祸。所以君子勤于礼法，小人竭尽能力。勤于礼法莫过于恭敬，竭尽能力莫过于敦厚笃实。恭敬在于供奉神灵，笃实在于各安本分。国家的大事，在于祭祀与战争。祭祀有分配祭肉之礼，战争有接受祭肉之礼，这是侍奉神灵的关键所在。现在成子在接受祭肉时懒惰不恭，这是丢弃他的生命了，他恐怕回不来了吧？”

13.3　夏四月戊午晋侯使吕相绝秦[1]，曰：“昔逮我献公，及穆公相好，戮力同心，申之以盟誓，重之以昏姻[2]。天祸晋国，文公如齐，惠公如秦[3]。无禄，献公即世，穆公不忘旧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晋[4]。又不能成大勋，而为韩之师[5]。亦悔于厥心，用集我文公[6]，是穆之成也。文公躬擐甲胄，跋履山川，踰越险阻，征东之诸侯，虞、夏、商、周之胤而朝诸秦[7]，则亦既报旧德矣。郑人怒君之疆埸，我文公帅诸侯及秦围郑[8]。秦大夫不询于我寡君，擅及郑盟[9]。诸侯疾之，将致命于秦。文公恐惧，绥静诸侯，秦师克还无害，则是我有大造于西也[10]。无禄，文公即世。穆为不吊[11]，蔑死我君[12]，寡我襄公，迭我崤地[13]，奸绝我好[14]，伐我保城，殄灭我费滑[15]，散离我兄弟，挠乱我同盟[16]，倾覆我国家。我襄公未忘君之旧勋，而惧社稷之陨，是以有崤之师。犹愿赦罪于穆公，穆公弗听，而即楚谋我[17]。天诱其衷[18]，成王陨命，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19]。穆、襄即世，康、灵即位。康公，我之自出[20]，又欲阙翦我公室，倾覆我社稷，帅我蝥贼，以来荡摇我边疆，我是以有令狐之役[21]。康犹不悛，入我河曲，伐我涑川，

俘我王官，翦我羁马，我是以有河曲之战[22]。东道之不通[23]，则是康公绝我好也。

【注释】

[1]戊午：初五。吕相：晋大夫魏锜之子，亦称魏相，因食邑为吕，故又称吕相。成公十一年，秦、晋二国在令狐结盟，至期，晋厉公先到，而秦桓公却临时变卦，不欲前往，后秦又挑唆白狄和楚国伐晋。晋得知此事，便派吕相使秦，数秦之罪，与之绝交。

[2]昏姻：婚姻，指晋献公将女儿嫁给秦穆公。

[3]天祸晋国，文公如齐，惠公如秦：指晋骊姬之乱。献公的夫人骊姬为了立自己的儿子为太子，遂设计陷害太子申生及其他公子，致使公子重耳逃奔狄、齐等国，公子夷吾逃奔梁、秦等国。

[4]献公即世，穆公不忘旧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晋：晋献公去世后不久，秦国即护送夷吾回晋国即位，是为晋惠公。古代唯有国君才有资格主持国家祭祀，故“奉祀于晋”即“为晋之国君”。

[5]又不能成大勋，而为韩之师：晋惠公回国即位后，背信弃义，没有兑现他当初对秦许下的诺言，秦穆公兴兵伐晋，战于韩原，晋大败，惠公被俘。事见僖公十五年。按，韩之战是晋咎由自取，非秦之错。这是晋人强词夺理。

[6]亦悔于厥心，用集我文公：惠公死后，其子怀公即位，这时秦穆

公又护送公子重耳回国夺取君位，是为晋文公。集，成就。

[7]“文公躬擐甲胄”五句：此事《春秋》三传都不见记载。

[8]郑人怒君之疆埸（yì），我文公帅诸侯及秦围郑：围郑事见僖公三十年。晋文公当年流亡到郑国时，郑文公没有给他应有的礼遇，城濮之战，郑与楚联盟，晋文公即位后，遂邀秦穆公兴师问罪。郑并未侵犯秦之边境，吕相所言，实为诬枉之词。又，当时围郑的只有晋、秦二国军队，所谓“帅诸侯”，亦为不实之词。怒，此作“侵犯”解。埸，边界。

[9]秦大夫不询于我寡君，擅及郑盟：郑烛之武说秦王，秦与郑盟而独自退兵。

[10]“诸侯疾之”六句：欲攻秦军的是狐偃，无所谓“诸侯”。此亦晋国的夸大之词。绥静，安抚，说服。克，能够。大造，大功。

[11]不吊（dì）：不祥，不善。

[12]蔑死我君：一本作“蔑我死君”，文义较通顺。

[13]迭我崤地：僖公三十二年，秦过晋而伐郑，并未侵犯晋之崤山，相反，倒是晋军于崤山伏击了秦师，故“迭我崤地”亦为诬枉之辞。迭，通“轶”。突然进犯。

[14]奸绝：断绝，拒绝。奸，通“扞”。排斥。

[15]殄灭我费（bì）滑：秦袭郑不成，回师时遂把滑国灭掉。费滑，滑国。费，滑国都城，在今河南偃师附近。

[16]散离我兄弟，挠乱我同盟：指郑、滑二国，二国与晋同为姬姓，又是同盟关系。

[17]即楚谋我：楚臣斗克本囚于秦，秦在崤山败于晋侯，遂释斗克，以求与楚结盟。即，接近。

[18]天诱其衷：当时习惯语，意指天保佑我。诱，本义是诱导、开导，此作“开”解。衷，内心。

[19]成王陨命，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因楚成王为其子所杀，遂使秦楚结盟不成。

[20]康公，我之自出：这里指秦康公乃晋之外甥。康公之母穆姬乃晋献公女儿。

[21]帅我蝥贼，以来荡摇我边疆，我是以有令狐之役：令狐之役在文公七年。晋襄公死后，群臣因太子夷皋年幼，欲立晋文公之子、襄公庶弟公子雍为君。时公子雍客居于秦，晋遂派人往迎，秦康公亦派兵护送。后襄公夫人极力要立太子夷皋（即晋灵公），群臣只好依从，并派兵在令狐抵拒秦军和公子雍，史称“令狐之役”。吕相这里说“荡摇我边疆”乃片面之词。蝥贼，本指两种食禾苗的害虫，此指晋之公子雍。令狐，晋地名，在今山西临猗。

[22]“入我河曲”五句：河曲之战在文公十二年。秦人欲报令狐之役，而有此战。河曲，晋地名，在今山西永济。涑（sù）川，河名，流经山西西南部，最后注入黄河。王官，晋地名，在今山西闻喜。羁马，晋地名，在今山西永济。

[23]东道之不通：此指秦晋两国断绝邦交关系。晋在秦的东边，故云。

【译文】

夏，四月初五，晋厉公派吕相与秦断绝交往，说：“自从我国献公与秦穆公相互友好以来，二国协力同心，又用盟誓加以明确，用婚姻加深关系。后来上天降灾祸给晋国，文公逃亡齐国，惠公逃亡秦国。不幸，献公去世，但穆公仍不忘旧日恩德，使我国惠公能回到晋国主持祭祀。但没能将这一大功业完成好，于是导致了韩原之战。穆公对俘获惠公一事心中颇为后悔，因而又促成我国文公回国即位，这些都是穆公的功劳成就。我国文公亲自披甲戴胄，跋涉山川，穿越险阻，征伐东方的诸侯，让虞、夏、商、周的后代，都到秦国朝见，这样我们也可以算是报答了秦国往日的恩德了。郑国人侵犯国君的边境，我国文公率领诸侯与秦国一起包围郑国。可是秦国大夫不征询我国寡君的意见，擅自和郑国订了盟约。诸侯对这事都很憎恨，都准备与秦国拼死一战。文公担心，赶紧说服诸侯，使秦军得以安然回国，这说明我晋国是大有功于秦国的。不幸，文公去世。秦穆公不肯来吊唁，蔑视我已故的国君，欺负我们襄公，突袭我国崤地，断绝与我国和好，攻打我国边境城堡，灭掉我国的盟友滑国，离间我们兄弟之邦，扰乱我们同盟之国，妄图颠覆我国家。我襄公没有忘记秦君旧日的恩德，但又惧怕国家遭到灭亡，因而才有崤之战。我国国君仍然希望向穆公解释我们的罪过，但穆公不答应，而勾结楚国算计我国。幸亏老天开眼，楚成王丧命，使穆公对我晋国的算计没能得逞。穆公、襄公去世，康公、灵公即位。秦康公是我晋国的外甥，却又想削弱我晋国公室，颠覆我国家，率领我晋国的败类，前来骚扰我国边疆。所以我国才发动了令狐之役。秦康公仍不悔悟，又侵入我河曲，攻打我涑川，掳掠我王官，损害我羁马，我晋国所以又发

动了河曲之战。秦国往东的道路不通畅，就是由于秦康公与我们断绝友好关系而造成的。

“及君之嗣也[1]，我君景公引领西望曰：‘庶抚我乎！’君亦不惠称盟[2]，利吾有狄难[3]，入我河县，焚我箕、郜[4]，芟夷我农功[5]，虔刘我边陲[6]。我是以有辅氏之聚[7]。君亦悔祸之延，而欲徼福于先君献、穆，使伯车来[8]，命我景公曰：‘吾与女同好弃恶，复修旧德，以追念前勋。’言誓未就，景公即世，我寡君是以有令狐之会[9]。君又不祥，背弃盟誓。白狄及君同州[10]，君之仇雠，而我之昏姻也。君来赐命曰：‘吾与女伐狄。’寡君不敢顾昏姻，畏君之威，而受命于吏。君有二心于狄，曰：‘晋将伐女。’狄应且憎[11]，是用告我。楚人恶君之二三其德也，亦来告我曰：‘秦背令狐之盟，而来求盟于我，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曰[12]：“余虽与晋出入[13]，余唯利是视。”不穀恶其无成德，是用宣之，以惩不壹[14]。’诸侯备闻此言，斯是用痛心疾首，昵就寡人。寡人帅以听命，唯好是求。君若惠顾诸侯，矜哀寡人，而赐之盟，则寡人之愿也。其承宁诸侯以退[15]，岂敢徼乱。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16]，其不能以诸侯退矣。敢尽布之执事，俾执事实图利之！”

【注释】

[1]君：此指秦桓公。

[2]不惠称盟：不肯举行盟会。称，举。

[3]有狄难：指宣公十五年，晋灭赤狄潞氏国事。按，把“灭狄”说

成“有难”，这也是吕相故意歪曲事实。

[4]箕：晋城邑，在今山西蒲县东北的箕城。郜（gào）：晋城邑，在今山西祁县西。

[5]芟（shān）：本义是“除草”，这里作割除、抢割解。

[6]虔刘我边陲：屠杀我国边界人民。虔刘，劫掠，杀戮。陲，边疆，边地。

[7]辅氏之聚：宣公十五年，秦桓公伐晋，晋败秦军于辅氏。辅氏，晋地名，在今陕西大荔东。

[8]伯车：秦桓公之子。名鍼，又称后子。

[9]我寡君：此指晋厉公。令狐之会：在成公十一年。

[10]白狄：狄族的一支，居住在今陕西北部一带。州：此指雍州，古九州之一。包括今陕西、甘肃二省及青海的一部分。

[11]狄应且憎：狄人一方面接受秦人警告，一方面憎恶秦人这种行为。

[12]秦三公：指秦穆公、康公、共公。楚三王：指楚成王、穆王、庄王。

[13]与晋出入：指与晋来往。

[14]以惩不壹：按，此时晋、楚已经和解，所以楚将秦之谋告晋。

[15]承宁：止息，安定。

[16]不佞：当时习语，不才，不敏。

【译文】

“等到国君继位后，我国君景公伸长脖子西望说：‘秦国大概会安抚我们吧！’可是国君仍不肯加恩结盟，反而利用我国有赤狄作乱的机会，侵入我黄河沿岸的县邑，焚烧我箕、郜两城，抢割、毁坏我国的庄稼，杀戮我边境的人民，所以我国将兵卒聚于辅氏，以抵御秦军。国君对两国灾祸的漫延也感到后悔，求福于先君献公、穆公，派伯车来我国，命令我景公说：‘我和你共同和好，抛弃怨恨，重新恢复旧日的恩德，以追念前人的功业。’盟约尚未达成，景公就去世了。所以寡君又有与贵国国君的令狐的盟会。可是贵国国君又萌不良之心，背弃了盟誓。白狄与贵国国君同住在雍州之内，他们是贵国国君的仇敌，但却是我晋国的婚姻亲属之国。贵国国君传来命令说：‘我与你晋国共同征讨狄。’寡君不敢顾念婚姻的关系，畏惧贵国国君的威灵，因而接受你的使臣传来的命令。但贵国国君又分心倾向于狄，对狄人说：‘晋国准备征伐你们。’狄人表面应和但心中却很憎恨，因而将这话告诉我们。楚人也憎恨贵国国君的前后不一，也来告诉我们说：‘秦人违背令狐的盟会，却来要求和我们结盟，并对着皇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明白宣誓道：“我虽然与晋国往来，但我是唯利是从。”我厌恶秦国无专一道德，因而将他的话揭露出来，以惩治他的言行不一。’诸侯全都听到这些话，因而对秦国感到痛心疾首，都来亲近我寡君。寡君率领诸侯以听从贵国国君的命令，所要求的仅仅是友好。贵国国君如果友好仁慈地顾念诸侯，哀怜我寡君，赐予我们以盟约，那可真是我寡君的愿望。我们将接受贵国国君的命令，使诸侯安宁并让其退走，哪里还敢谋求战乱。贵国国君若不愿施予恩惠，寡人不才，也就无法叫诸侯退兵了。我大胆地将我们的意见全都陈述于贵国国君的办事人员，以便让办事人员予以认

真考虑。”

秦桓公既与晋厉公为令狐之盟，而又召狄与楚，欲道以伐晋[1]，诸侯是以睦于晋。晋栾书将中军，荀庚佐之。士燮将上军，郤锜佐之。韩厥将下军，荀罃佐之。赵旃将新军，郤至佐之。郤毅御戎[2]，栾鍼为右[3]。孟献子曰：“晋帅乘和[4]，师必有大功。”五月丁亥[5]，晋师以诸侯之师及秦师战于麻隧[6]。秦师败绩，获秦成差及不更女父[7]。曹宣公卒于师。师遂济泾[8]，及侯丽而还[9]。迓晋侯于新楚[10]。

【注释】

[1]道：引导。

[2]郤毅：郤至之弟，又称步毅。

[3]栾鍼：栾书之子。

[4]晋帅乘和：指晋军上下团结一致。帅，军帅。乘，车上的甲士。

[5]丁亥：初四。

[6]麻隧：秦地名，在今陕西泾阳北。

[7]成差：秦国大夫。不更女父：不更为秦国爵名，女父为其名，也为大夫。刘劭《爵制》云“不更者为车右”，此不更或即车右。

[8]师遂济泾：据《国语·鲁语下》，当时诸侯军队俱不肯渡泾水，晋叔向见鲁叔孙豹，鲁军始先渡河，各国军队乃随之渡河。

泾，泾水。

[9]侯丽：秦地名，在泾水南岸，今陕西泾阳，或曰在今陕西礼泉。

[10]逆：迎。新楚：秦地名，在今陕西大荔。

【译文】

秦桓公和晋厉公在令狐结盟后，又招来狄人和楚人，想引导他们进攻晋国，诸侯因此与晋国和睦。晋国的栾书率领中军，荀庚作为辅佐；士燮率领上军，郤锜作为辅佐；韩厥率领下军，荀䓨作为辅佐；赵旃率领新军，郤至作为辅佐。郤毅驾驭战车，栾鍼作为车右。孟献子说："晋国的将领和甲士上下团结一致，军队必然能建立大功。"五月初四，晋军率领诸侯的军队和秦军在麻隧作战，秦军大败，俘虏了秦国的成差和不更女父。曹宣公在军中去世。军队于是渡过泾水，到达侯丽然后回去。在新楚迎接晋厉公。

成肃公卒于瑕[1]。

【注释】

[1]瑕：晋地名，在今山西芮城南。

【译文】

成肃公在瑕地去世。

13.4　六月丁卯夜[1]，郑公子班自訾求入于大宫[2]，不能[3]，杀子印、

子羽[4]。反军于市，己巳[5]，子驷帅国人盟于大宫[6]，遂从而尽焚之，杀子如、子駹、孙叔、孙知[7]。

【注释】

[1]丁卯：十五日。

[2]郑公子班自訾求入于大宫：郑公子班奔许已十年，此时入郑。訾，郑国地名。当在郑国南部，今地不详。大宫，郑国祖庙。

[3]不能：不得入太宫。

[4]子印、子羽：皆郑穆公子。

[5]己巳：十七日。

[6]子驷：即公子騑。郑穆公之子。

[7]子如：即公子班。子駹（máng）：子如之弟。孙叔：子如之子。孙知：子駹之子。

【译文】

六月十五夜，郑国的公子班从訾地请求进入祖庙，没有获得同意，就杀了子印、子羽，回来驻扎在市上。十七日，子驷率领国内的人们在祖庙结盟，人们于是跟着子驷把公子班的军营全部烧毁，杀了公子班及子駹、孙叔、孙知。

13.5　曹人使公子负刍守[1]，使公子欣时逆曹伯之丧[2]。秋，负刍杀其

大子而自立也，诸侯乃请讨之。晋人以其役之劳[3]，请俟他年。冬，葬曹宣公。既葬，子臧将亡[4]，国人皆将从之。成公乃惧[5]，告罪，且请焉，乃反，而致其邑[6]。

【注释】

[1]负刍：曹宣公庶子。

[2]欣时：也是曹宣公庶子。

[3]其役：伐秦之役。

[4]子臧：公子欣时字。

[5]成公：曹成公，即负刍。

[6]致其邑：把采邑还给成公。

【译文】

曹国人派公子负刍守国，派公子欣时去迎接曹宣公的灵柩。秋，公子负刍杀了曹宣公的太子而自立为国君，诸侯就请求讨伐他。晋国人因为伐秦战役疲劳，请求等以后再说。冬，安葬曹宣公。安葬以后，公子欣时准备离开曹国，国人都要跟着他逃亡。曹成公负刍才感到恐惧，承认罪过，而且请求子臧留下来不要出走。子臧这才返回来，却把采邑还给了曹成公。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1]，莒子朱卒[2]。

14.2　夏，卫孙林父自晋归于卫。

14.3　秋，叔孙侨如如齐逆女。

14.4　郑公子喜帅师伐许[3]。

14.5　九月，侨如以夫人妇姜氏至自齐[4]。

14.6　冬十月庚寅[5]，卫侯臧卒[6]。

14.7　秦伯卒[7]。

【注释】

[1]十有四年：鲁成公十四年当周简王九年，前577。

[2]莒子朱：即成公八年《传》之莒渠丘公，名季佗。莒子朱在位三十二年，死后子密州即位，称黎比公。

[3]公子喜：郑穆公子，字子罕。

[4]妇姜氏：姜氏即齐女。时宣公夫人尚在，于姜氏为婆婆，所以称

为“妇”。

[5]庚寅：十六日。

[6]卫侯臧：即卫定公。

[7]秦伯：即秦桓公。

【译文】

鲁成公十四年春周历正月，莒渠丘公朱去世。

夏，卫国孙林父从晋国回到卫国。

秋，叔孙侨如去齐国迎亲。

郑国公子喜率领军队攻打许国。

九月，侨如带着成公夫人姜氏从齐国回来。

冬，十月十六日，卫定公臧去世。

秦桓公去世。

【传】

14.1　十四年春，卫侯如晋，晋侯强见孙林父焉[1]。定公不可。夏，卫侯既归，晋侯使郤犨送孙林父而见之。卫侯欲辞，定姜曰[2]：“不可。是先君宗卿之嗣也[3]，大国又以为请，不许，将亡。虽恶之，不犹愈于亡乎[4]？君其忍之！安民而宥宗卿[5]，不亦可乎？”卫侯见而复之。

【注释】

[1]晋侯强见孙林父：成公七年，孙林父因卫定公讨厌他而逃亡到晋国，晋厉公有意让卫国君臣二人相见，是想让卫定公接纳孙林父回国。

[2]定姜：卫定公夫人。

[3]先君宗卿：孙氏出于卫武公，与卫君同宗，孙良夫又是当时的卫国执政大臣，所以说“先君宗卿”。先君，指卫定公之父卫穆公。宗卿，此指孙林父之父孙良夫。

[4]愈：胜过。

[5]宗卿：此指孙林父。因曾承袭孙良夫执卫国之政。

【译文】

鲁成公十四年春，卫定公去晋国，晋厉公坚持要卫定公接见孙林父，卫定公不答应。夏，卫定公回国后，晋厉公派郤犨送孙林父去见他。卫定公想要推辞，定姜说：“不行。孙林父是先君宗卿的后人，大国又为他求情，如果不答应，国家将会灭亡。虽然讨厌他，总比亡国强些吧？国君还是忍耐一下吧！安定百姓而赦免宗卿，不也是可行吗？”卫定公便接见了孙林父，并且恢复了他的官职和采邑。

卫侯飨苦成叔[1]，甯惠子相[2]。苦成叔傲。甯子曰：“苦成家其亡乎！古之为享食也，以观威仪、省祸福也[3]。故《诗》曰：‘兕觥其觩，旨酒思柔。彼交匪傲，万福来求[4]。’今夫子傲，取祸之道也[5]。”

【注释】

[1]苦成叔：郤犨。苦成，地名，在今山西运城东，是郤犨采邑。

[2]甯惠子：卫国大夫甯殖。

[3]省：省察，检查。

[4]“兕（sì）觥（gōng）其觩（qiú）”四句：引《诗》见《诗经·小雅·桑扈》，意谓兕觥交错的享宴中，只有不骄不傲，才能聚集万福。兕觥，犀牛角制成的酒杯。觩，兽角弯曲貌。旨酒，甜酒。思，语助词，无义。彼，通“匪”。交，骄傲。求，聚集。

[5]取祸之道：按，此为成公十七年晋杀三郤伏笔。

【译文】

卫定公设享礼招待苦成叔，甯惠子任相礼。苦成叔表现出傲慢的神色。甯惠子说：“苦成叔恐怕要被灭亡了吧！古代举行享礼，是用来观察威仪、省察祸福的，所以《诗》说：‘弯弯角杯，柔和甜酒。不骄不傲，聚集万福。’现在这个人态度傲慢，是取祸之道啊！”

14.2　秋，宣伯如齐逆女。称族，尊君命也[1]。

【注释】

[1]称族，尊君命也：此解释《经》称“叔孙侨如”之意：尊重国君的命令，所以称他的族名“叔孙”。

【译文】

秋，宣伯到齐国迎亲。《春秋》称他的族名“叔孙”，是因为尊重国君的命令。

14.3　八月，郑子罕伐许[1]，败焉。戊戌[2]，郑伯复伐许。庚子[3]，入其郛[4]。许人平以叔申之封[5]。

【注释】

[1]子罕：即公子喜。

[2]戊戌：二十三日。

[3]庚子：二十五日。

[4]郛：外城。

[5]叔申之封：即成公四年叔申划定的许国疆界。

【译文】

八月，郑国子罕攻打许国，战败。二十三日，郑成公再次攻打许国。二十五日，攻入许国外城。许国人以承认叔申划定的许国疆界为条件与郑国讲和。

14.4　九月，侨如以夫人妇姜氏至自齐。舍族[1]，尊夫人也。故君子曰：“《春秋》之称[2]，微而显[3]，志而晦[4]，婉而成章[5]，尽而不

污[6]，惩恶而劝善。非圣人，谁能修之？”

【注释】

[1]舍族：指《经》文不称“叔孙”。

[2]称：说，记述。指其遣词造句。

[3]微而显：指用词细密而意义显明。

[4]志而晦：指记载史实而意义深远。

[5]婉而成章：指表达婉转曲折而顺理成章。

[6]尽而不污：指记事穷尽而无所歪曲。

【译文】

九月，侨如带着夫人姜氏从齐国而来。《春秋》不称他族名，是由于尊重夫人。所以君子说：“《春秋》的记载，言辞细密而意义显明，记载史实而意义深远，表达婉转而顺理成章，记事穷尽而无所歪曲，警戒邪恶而奖励善良。如果不是圣人，谁能编撰？”

14.5　卫侯有疾，使孔成子、甯惠子立敬姒之子衎以为大子[1]。冬十月，卫定公卒。夫人姜氏既哭而息，见大子之不哀也，不内酌饮[2]，叹曰：“是夫也，将不唯卫国之败，其必始于未亡人！乌呼！天祸卫国也夫！吾不获鱄也使主社稷[3]。”大夫闻之，无不耸惧[4]。孙文子自是不敢舍其重器于卫[5]，尽置诸戚[6]，而甚善晋大夫[7]。

【注释】

[1]孔成子：卫国孔达之子孔烝鉏。敬姒：卫定公妾。衎（kàn）：卫献公名。

[2]内：同“纳”。酌饮：依古礼，死者殡后，妻妾皆应粗食饮水。此酌饮指饮水。

[3]鱄（zhuān）：衎的同母弟。

[4]耸：通“悚”。惧。

[5]舍：放置。重器：贵重之器。通常指祭祀之器。卫：卫国都城。

[6]戚：本孙氏采邑，孙林父逃亡到晋国，晋国将戚归还卫国。孙林父返国，卫侯又将戚还给他。

[7]而甚善晋大夫：此为襄公十四年孙林父、甯殖逐卫献公伏笔。

【译文】

卫定公有病，让孔成子、甯惠子立敬姒的儿子衎作为太子。冬十月，卫定公去世。夫人姜氏哭丧后休息，看到太子并不哀伤，就连水也喝不下去，叹息说：“这个人啊，不仅将要败坏卫国，而且必然从我这个未亡人身上开始动手。天啊！这是上天降祸给卫国吧！让我不能得到鱄来主持国家的机会。”大夫们听到以后，无不感到恐惧。孙文子从此不敢把他的宝器放在都城，而都放在戚邑，同时尽量和晋国的大夫们交好。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王二月[1]，葬卫定公。

15.2　三月乙巳[2]，仲婴齐卒[3]。

15.3　癸丑[4]，公会晋侯、卫侯、郑伯、曹伯、宋世子成、齐国佐、邾人同盟于戚[5]。晋侯执曹伯归于京师。

15.4　公至自会。

15.5　夏六月，宋公固卒[6]。

15.6　楚子伐郑[7]。

15.7　秋八月庚辰[8]，葬宋共公。

15.8　宋华元出奔晋。

15.9　宋华元自晋归于宋。

15.10　宋杀其大夫山[9]。

15.11　宋鱼石出奔楚[10]。

15.12　冬十有一月，叔孙侨如会晋士燮、齐高无咎、宋华元、卫孙林

父、郑公子䲡、邾人会吴于钟离[11]。

15.13　许迁于叶[12]。

【注释】

[1]十有五年：鲁成公十五年当周简王十年，前576。

[2]乙巳：初三。

[3]仲婴齐：鲁仲遂之子，公孙归父之弟。

[4]癸丑：十一日。

[5]宋世子成：其时宋共公病，故其世子与盟。

[6]宋公固：即宋共公。

[7]楚子：楚共王。

[8]庚辰：初十。

[9]山：即荡泽，官司马，公孙寿之孙。

[10]鱼石：公孙目夷之曾孙，官左师。

[11]钟离：诸侯国名，地在今安徽凤阳东北。时在吴、楚交界处，或已灭。此钟离当是属于吴国的一部分。䲡（qiū）：人名。

[12]叶：地名，在今河南叶县。

【译文】

鲁成公十五年春周历二月，安葬卫定公。

三月初三，仲婴齐去世。

十一日，成公会合晋厉公、卫献公、郑成公、曹成公、宋世子成、齐国佐、邾国人，一起在戚地结盟。晋厉公把曹成公抓起来送往京师。

成公从盟会回国。

夏六月，宋共公固去世。

楚共王攻打郑国。

秋八月初十，安葬宋共公。

宋国的华元出逃到晋国。

宋国的华元从晋国回到宋国。

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山。

宋国的鱼石出逃到楚国。

冬十一月，叔孙侨如会合晋国士燮、齐国高无咎、宋国华元、卫国孙林父、郑国公子𬶍、邾国人在钟离与吴国人相会。

许国迁移到叶地。

【传】

15.1　十五年春，会于戚，讨曹成公也[1]。执而归诸京师。书曰："晋侯执曹伯。"不及其民也。凡君不道于其民，诸侯讨而执之，则曰某人执某侯。不然，则否[2]。

【注释】

[1]讨曹成公：曹成公之罪是杀宣公太子而自立为君。

[2]"凡君不道于其民"五句：此为解释《经》文"晋侯执曹伯"之意，说明《经》文记载诸侯被逮捕的义例。这就是所谓《春秋》的"微言大义"。

【译文】

鲁成公十五年春，诸侯们在戚地会盟，是为了讨伐曹成公。把曹成公抓起来送到京师。《春秋》记载说："晋侯执曹伯。"这是因为曹成公没有危害他的百姓。凡是国君对百姓无道，诸侯讨伐且逮捕了他，就说"某人执某侯"，否则就不这样记载。

诸侯将见子臧于王而立之[1]，子臧辞曰："《前志》有之[2]，曰：'圣达节，次守节，下失节[3]。'为君，非吾节也。虽不能圣，敢失守乎？"遂逃，奔宋。

【注释】

[1]子臧：曹公子欣时。

[2]《前志》：古书名。

[3]圣达节，次守节，下失节：意谓圣人能进能退，能上能下，通达节操；其次者只能保守节操；下等的唯名利是图，无节操可言。

【译文】

诸侯准备让子臧进见周王而立他为曹国国君。子臧辞谢说：“《前志》有这样的话，说：‘圣人通达节义，其次者保守节义，最下者失去节义。’做国君，不合乎我的节义。我虽然比不上圣人，又岂敢失去节义呢？”于是逃亡到宋国。

15.2　夏六月，宋共公卒。

【译文】

夏六月，宋共公去世。

15.3　楚将北师[1]，子囊曰[2]：“新与晋盟而背之，无乃不可乎？”子反曰：“敌利则进，何盟之有？”申叔时老矣，在申，闻之，曰：“子反必不免。信以守礼，礼以庇身，信礼之亡，欲免得乎？”

【注释】

[1]北师：指侵袭郑、卫。

[2]子囊：楚庄王之子，楚共王弟公子贞。

【译文】

楚国准备向北方出兵，子囊说：“刚刚与晋国结盟而背弃盟约，恐怕不可以吧？”子反说：“敌情有利于我们就前进，管它什么盟约？”申叔时已经年老，住在采邑申地，听说这件事后说：“子反一定难以免于祸难。信用是用来保持礼义的，礼义是用来庇护自身的，信用、礼义都没有了，还想免于祸难吗？”

楚子侵郑，及暴隧[1]，遂侵卫，及首止[2]。郑子罕侵楚，取新石[3]。

【注释】

[1]暴隧：即暴，在今河南原阳。

[2]首止：卫地名，在今河南睢县东南。

[3]新石：楚国邑名，在今河南叶县。

【译文】

楚共王侵袭郑国，到达暴隧，于是又入侵卫国，到达首止。郑国的子罕侵袭楚国，攻取了新石。

栾武子欲报楚，韩献子曰：“无庸[1]，使重其罪，民将叛之。无民，孰战？”

【注释】

[1]庸：用。

【译文】

晋国的栾武子想要报复楚国，韩献子说："不用，让他们加重自己的罪过，百姓就会背叛他们。失去了民心，谁为他们打仗？"

15.4　秋八月，葬宋共公。于是华元为右师，鱼石为左师，荡泽为司马，华喜为司徒[1]，公孙师为司城[2]，向为人为大司寇[3]，鳞朱为少司寇[4]，向带为大宰[5]，鱼府为少宰[6]。荡泽弱公室，杀公子肥。华元曰："我为右师，君臣之训，师所司也。今公室卑而不能正，吾罪大矣。不能治官[7]，敢赖宠乎[8]？"乃出奔晋。

【注释】

[1]华喜：华父督的玄孙。

[2]公孙师：宋庄公孙。

[3]向为人：宋桓公后代。

[4]鳞朱：鳞瓘孙。

[5]向带：宋桓公之后。

[6]鱼府：宋桓公之后。

[7]不能治官：指不能尽职。

[8]赖宠：以得到宠信为利。赖，利。

【译文】

秋八月，安葬宋共公。在这时，华元任右师，鱼石任左师，荡泽任司马，华喜任司徒，公孙师任司城，向为人任大司寇，鳞朱任少司寇，向带任太宰，鱼府任少宰。荡泽要削弱公室的力量，杀了公子肥。华元说："我担任右师，国君与臣下的教导，这是师所执掌的。现在公室衰落我却不能拨正，我的罪过大了。做官不能尽到职责，岂敢以倚仗得到宠信而取利呢？"于是出逃到晋国。

二华，戴族也[1]；司城，庄族也[2]；六官者，皆桓族也[3]。鱼石将止华元，鱼府曰："右师反，必讨，是无桓氏也。"鱼石曰："右师苟获反，虽许之讨，必不敢。且多大功[4]，国人与之[5]，不反，惧桓氏之无祀于宋也[6]。右师讨，犹有戌在[7]，桓氏虽亡，必偏[8]。"鱼石自止华元于河上[9]。请讨，许之，乃反。使华喜、公孙师帅国人攻荡氏，杀子山。书曰："宋杀大夫山。"言背其族也[10]。

【注释】

[1]戴族：指宋戴公之后。族，氏族。

[2]庄族：指宋庄公之后。

[3]六官者，皆桓族也：六官，指鱼石、荡泽、向为人、鳞朱、向

带、鱼府。桓族，指宋桓公之后。

[4]多大功：华元自文公十六年为右师执政以来，已三十余年，就《左传》所记大功主要有宣公十五年之劫子反以解宋围，以及成公十二年谋求晋、楚之成等。

[5]与：拥戴。

[6]不反，惧桓氏之无祀于宋也：不让华元回国，恐怕国人会群起而攻，桓族可能会被全部消灭。

[7]戌：向戌，即合左师，也是桓族。

[8]偏：一部分。

[9]河：黄河。

[10]言背其族：此说明《经》文不称子山族名的缘故：荡氏本宋公族，反欲削弱、危害公室，故书其名，不书其氏，以示其罪。族，宗族。

【译文】

华元、华喜，是戴公的族人；司城公孙师，是庄公的族人；其他六大臣都是桓公的族人。鱼石准备阻止华元逃亡，鱼府说：“右师如果回来，一定会讨伐荡泽，这样就会没有我们桓氏一族了。”鱼石说：“右师如果能回来，即使允许他讨伐，他也一定不敢。而且他建立了许多功勋，国人拥护他，他不回来，我担心我们桓氏一族在宋国无立身之地了。右师如果讨伐，还有向戌能免，桓氏一族即使灭亡，也必然只是灭亡掉一部分。”鱼石亲自在黄河边上劝阻华元别走。华元请求讨伐荡

泽，鱼石答应了，华元这才回来。派遣华喜、公孙师率领国内的人们进攻荡氏，杀了荡泽。《春秋》记载说“宋杀其大夫山”，称名而不称族，是说荡泽背弃了自己的宗族。

鱼石、向为人、鳞朱、向带、鱼府出舍于睢上[1]。华元使止之，不可。冬十月，华元自止之，不可。乃反。鱼府曰：“今不从，不得入矣。右师视速而言疾，有异志焉[2]。若不我纳，今将驰矣。”登丘而望之，则驰。骋而从之[3]，则决睢澨[4]，闭门登陴矣[5]。左师、二司寇、二宰遂出奔楚。华元使向戌为左师，老佐为司马[6]，乐裔为司寇，以靖国人。

【注释】

[1]睢上：离宋都不远的濉河边。

[2]右师视速而言疾，有异志焉：指从华元的眼神和说话中，知其并非真心挽留他们。

[3]骋而从之：五人驱车跟随华元。

[4]睢澨（shì）：睢河的堤防。

[5]陴（pí）：墙。

[6]老佐：宋戴公五世孙。

【译文】

鱼石、向为人、鳞朱、向带、鱼府离开都城居住在睢水边。华元派人劝阻他们，不听。冬十月，华元亲自去劝阻他们，他们还是不同意，华元就回来了。鱼府说：“现在不听从华元的话，以后就不能进入国都了。右师眼睛转动很快而且说话很急，他已另有打算了。如果不接纳我们，现在就要疾驰而去了。”他们登上山头一看，就看到华元疾驰而去。众人驱车跟着他，他已经掘开睢水堤防，关闭城门，登城设防了。左师、二司寇、二宰就逃亡到楚国。华元任命向戌为左师、老佐为司马、乐裔为司寇，以安定国人。

15.5　晋三郤害伯宗[1]，谮而杀之，及栾弗忌[2]。伯州犁奔楚[3]。韩献子曰：“郤氏其不免乎！善人，天地之纪也，而骤绝之[4]，不亡何待？”

【注释】

[1]三郤：郤锜、郤犨、郤至。伯宗：晋国大夫，孙伯纠之子。

[2]栾弗忌：晋国大夫，伯宗党羽。

[3]伯州犁：伯宗之子。

[4]骤：屡次。先后杀害两人，故曰“骤”。

【译文】

晋国的三郤陷害伯宗，诬陷他使他被杀，连带杀了栾弗忌。伯州犁逃亡到楚国。韩献子说：“郤氏恐怕难以免除祸难吧！善人，是天地的纲纪，而先后加以杀害，不灭亡还等什么？”

初，伯宗每朝，其妻必戒之曰：“‘盗憎主人，民恶其上[1]。’子好直言，必及于难。”

【注释】

[1]盗憎主人，民恶其上：为当时俗语，言主人未得罪盗贼，而盗贼憎恨主人；统治者未得罪百姓，而百姓常厌恶统治者。

【译文】

当初，伯宗每次朝见，他的妻子一定会劝诫他说：“‘盗贼无缘故地憎恨主人，百姓无缘故地讨厌统治者。’您喜欢直言不讳，一定会蒙受祸难。”

15.6　十一月，会吴于钟离，始通吴也。

【译文】

十一月，诸侯与吴国在钟离相会，这是开始和吴国往来。

15.7　许灵公畏逼于郑，请迁于楚。辛丑[1]，楚公子申迁许于叶[2]。

【注释】

[1]辛丑：初三。

[2]楚公子申迁许于叶：许迁之后，其本土被郑占有，郑人称之

为“旧许”。此后许成为楚的附庸。

【译文】

许灵公害怕郑国的逼迫，请求把国家迁到楚国去。十一月初三，楚国公子申把许国迁到叶地。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雨，木冰[2]。

16.2　夏四月辛未[3]，滕子卒[4]。

16.3　郑公子喜帅师侵宋。

16.4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5]。

16.5　晋侯使栾黡来乞师[6]。

16.6　甲午晦[7]，晋侯及楚子、郑伯战于鄢陵[8]。楚子、郑师败绩。

16.7　楚杀其大夫公子侧[9]。

16.8　秋，公会晋侯、齐侯、卫侯、宋华元、邾人于沙随[10]，不见公。

16.9　公至自会。

16.10　公会尹子[11]，晋侯、齐国佐、邾人伐郑。

16.11　曹伯归自京师[12]。

16.12　九月，晋人执季孙行父，舍之于苕丘[13]。

16.13　冬十月乙亥[14]，叔孙侨如出奔齐。

16.14　十有二月乙丑[15]，季孙行父及晋郤犨盟于扈[16]。

16.15　公至自会。

16.16　乙酉[17]，刺公子偃。

【注释】

[1]十有六年：鲁成公十六年当周简王十一年，前575。

[2]木冰：气象学之雾凇，今北方人又称树挂，冷却的雨滴或云雾滴在树木上结成冰。《经》文作者认为是异常现象，因此加以记载。

[3]辛未：初五。

[4]滕子：滕文公。

[5]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此为前575年5月9日的日全食。丙寅朔，初一。

[6]栾黡（yǎn）：栾书之子，一称栾桓子、桓主。

[7]甲午晦：六月二十九日。晦，每月最后一天。

[8]鄢陵：即隐公元年《传》之鄢，在今河南鄢陵北。

[9]公子侧：子反。

[10]沙随：宋地名，在今河南宁陵北。

[11]尹子：尹武公，周王卿士。

[12]曹伯：曹成公。

[13]苕（tiáo）丘：晋地名，今地不详。

[14]乙亥：十二日。

[15]乙丑：初三。

[16]扈：郑地名，在今河南原阳西。

[17]乙酉：二十三日。

【译文】

鲁成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下雨，沾附在树上凝结成冰。

夏，四月初五，滕文公去世。

郑国公子喜率领军队侵袭宋国。

六月初一，发生日食。

晋厉公派栾黡来我国请求出兵。

六月二十九日，晋厉公与楚共王、郑成公在鄢陵交战。楚共王、郑国军队战败。

楚国杀死他们的大夫公子侧。

秋，成公与晋厉公、齐灵公、卫献公、宋国华元、邾国人在沙随相会，晋厉公不肯接见成公。

成公从沙随之会回国。

成公会同尹武公、晋厉公、齐国国佐、邾国人攻打郑国。

曹成公从京师回国。

九月，晋国人拘捕了季孙行父，安置在苕丘。

冬十月十二日，叔孙侨如出逃到齐国。

十二月初三，季孙行父与晋国郤犨在扈地结盟。

成公从盟会回国。

二十三日，杀死公子偃。

【传】

16.1　十六年春，楚子自武城使公子成以汝阴之田求成于郑[1]。郑叛晋，子驷从楚子盟于武城。

【注释】

[1]武城：在今河南南阳北。汝阴：汝水之南，在河南郏县与叶县之间。

【译文】

鲁成公十六年春，楚共王从武城派公子成以割让汝水以南田地为条件向郑国求和。郑国背叛晋国，子驷前往武城与楚共王结盟。

16.2　夏四月，滕文公卒。

【译文】

夏四月，滕文公去世。

16.3　郑子罕伐宋，宋将鉏、乐惧败诸汋陂[1]。退，舍于夫渠[2]，不儆[3]，郑人覆之[4]，败诸汋陵[5]，获将鉏、乐惧。宋恃胜也。

【注释】

[1]将鉏、乐惧：皆宋国大夫。汋陂：宋地名，在今河南商丘。

[2]夫渠：离汋陂不远。

[3]儆：警戒。

[4]覆：伏兵袭击。

[5]汋陵：地名，在今河南宁陵南。

【译文】

郑国的子罕进攻宋国，宋国的将鉏、乐惧在汋陂打败了他。宋军退

兵，驻扎在夫渠，不加警备。郑军设伏兵袭击，在汋陵打败宋军，俘虏了将鉏、乐惧。宋国败在仗恃打了胜仗而不加戒备。

16.4　卫侯伐郑，至于鸣雁[1]，为晋故也。

【注释】

[1]鸣雁：地名，在今河南杞县北。

【译文】

卫献公攻打郑国，到达鸣雁，是为了晋国而出兵。

16.5　晋侯将伐郑，范文子曰[1]：“若逞吾愿[2]，诸侯皆叛，晋可以逞[3]。若唯郑叛，晋国之忧，可立俟也[4]。”栾武子曰[5]：“不可以当吾世而失诸侯，必伐郑。”乃兴师。栾书将中军，士燮佐之。郤锜将上军，荀偃佐之[6]。韩厥将下军，郤至佐新军，荀罃居守[7]。郤犨如卫，遂如齐，皆乞师焉。栾黡来乞师，孟献子曰[8]：“有胜矣。”戊寅[9]，晋师起。

【注释】

[1]范文子：即士燮，亦称范叔。

[2]逞吾愿：满足我使晋国政治安定、国家强盛的愿望。逞，意为满足。

[3]逞：作“行、做”解释。

[4]立俟：站着就能等得到、看得见。

[5]栾武子：即栾书。

[6]荀偃：字伯游，即中行献子，一称中行偃，荀林父之孙，荀庚之子。

[7]荀罃：即知罃，一称知武子，知庄子荀首之子。居守：留守国内。

[8]孟献子：仲孙蔑。

[9]戊寅：此指四月十二日。

【译文】

晋厉公准备征讨郑国，范文子说：“如果满足我的愿望，那么只有当诸侯全都背叛我们时，我们才能出兵征讨。如果只有郑国背叛而我们也同样出兵，那么晋国的忧患，马上就会到来。”栾书说：“不能在我们这一代失去诸侯的拥护，一定得征伐郑国。”于是出兵伐郑。栾书率中军，士燮辅佐他。郤锜率上军，荀偃辅佐他。韩厥率下军，郤至辅佐新军，荀罃留守晋都。郤犨前往卫国，接着去齐国，都是为了请求出兵援助。栾黡也前来我国请求出兵，孟献子说：“晋国胜算在握了。”四月十二日，晋军出发。

郑人闻有晋师，使告于楚，姚句耳与往[1]。楚子救郑，司马将中军[2]，令尹将左[3]，右尹子辛将右[4]。过申[5]，子反入见申叔时，曰：“师

其何如？”对曰：“德、刑、详、义、礼、信[6]，战之器也[7]。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详以事神，义以建利，礼以顺时，信以守物。民生厚而德正，用利而事节，时顺而物成。上下和睦，周旋不逆[8]，求无不具，各知其极[9]。故《诗》曰：‘立我烝民，莫匪尔极[10]。’是以神降之福，时无灾害，民生敦厖[11]，和同以听，莫不尽力以从上命，致死以补其阙。此战之所由克也。今楚内弃其民，而外绝其好，渎齐盟[12]，而食话言，奸时以动[13]，而疲民以逞。民不知信，进退罪也。人恤所厎[14]，其谁致死？子其勉之！吾不复见子矣。”姚句耳先归，子驷问焉，对曰：“其行速，过险而不整。速则失志[15]，不整丧列。志失列丧，将何以战？楚惧不可用也。”

【注释】

[1]姚句（gōu）耳：郑国大夫。

[2]司马：楚官名。此司马为公子侧，字子反。

[3]令尹：楚官名。此令尹为公子婴齐，字子重。

[4]右尹：楚官名。子辛：即公子壬夫，字子辛。

[5]申：地名，在今河南南阳北。

[6]详：通“祥”。指用心精诚专一。

[7]器：器用，手段。

[8]周旋：举动。逆：悖逆。

[9]极：标准，原则。

[10]立我烝民，莫匪尔极：引《诗》出《诗经·周颂·思文》，意谓周祖先后稷安置众民，无不合乎准则。烝，众。

[11]敦：富厚。厖（máng）：大，富足。

[12]齐：同“斋”。斋戒，古代盟誓前须斋戒沐浴。

[13]奸时以动：鄢陵之战在周历四月（夏历二月），正是春耕季节，故云“奸时以动”。

[14]恤：忧虑。底（zhǐ）：往。

[15]志：心志，此指思虑。

【译文】

郑国人听说有晋军进犯，就派人向楚国报告，大夫姚句耳也一同前往。楚共王率兵救郑，由司马子反率中军，令尹子重率左军，右尹子辛率右军。经过申地时，子反拜见了申叔时，问：“这次交战，结果会怎样？”申叔时回答说：“道德、刑罚、赤诚、义理、礼法、信用，都是战争取胜的必备条件。道德用来施予恩惠，刑罚用来纠正邪恶，赤诚用来事奉神灵，义理用来获取利益，礼法用来顺应时势，信用用来保有万物。人民生活富裕，道德就自然纯正；使用人民若于国有利，则办事就会有节制；顺应时势，事情就会成功。上下和睦，行为处事就不会受阻，凡是有所求的都无不具备，各人都懂得行事的准则。所以《诗》上说：‘先王治理我民众，让他们无不懂得行为的准则。’因而神灵降下幸福，一年四季都没灾害，人民生活富足，同心协力，听从指挥，无不尽心尽力，服从上面的命令，甘愿牺牲生命以弥补国家的损失。这就是战

争之所以取胜的原因。现在楚国，对内抛弃他的人民，对外弃绝友好国家，亵渎斋戒盟誓之事，说过的话不兑现，违背农时而兴师动武，以百姓的疲劳来满足自己的欲望。人民不懂得什么是信义，进退都可能获罪。士卒对奔赴前线心感忧虑，还有谁肯卖命送死？你努力自勉吧，我不会再见到您了。”姚句耳先回到郑国，子驷问他，他回答说：“楚师行军甚速，经过险要地段时也不加整饬。行军过速，就会考虑不周，不加整饬，就会失去应有的队形队列。考虑不周，队列丧失，凭什么作战？我怕楚军靠不住。”

五月，晋师济河。闻楚师将至，范文子欲反，曰：“我伪逃楚，可以纾忧。夫合诸侯，非吾所能也，以遗能者。我若群臣辑睦以事君，多矣[1]。”武子曰：“不可。”

【注释】

[1]多：足够。

【译文】

五月，晋军渡过黄河。听说楚军就要到达，士燮想撤军回去，说：“我们假装逃避楚军，这样可以缓解国内的忧患。会合诸侯，不是我们所能办到的，把这留给有能力的人吧。如果我们群臣能和衷共济事奉国君，那也就足够了。”栾书说：“不行。”

六月，晋、楚遇于鄢陵。范文子不欲战，郤至曰：“韩之战[1]，惠公不振旅[2]；箕之役[3]，先轸不反命[4]；邲之师[5]，荀伯不复从[6]。皆

晋之耻也。子亦见先君之事矣。今我辟楚，又益耻也。”文子曰：“吾先君之亟战也[7]，有故。秦、狄、齐、楚皆强，不尽力，子孙将弱。今三强服矣，敌楚而已。唯圣人能外内无患，自非圣人[8]，外宁必有内忧。盍释楚以为外惧乎？”

【注释】

[1]韩之战：指僖公十五年的秦晋韩之战，晋国战败，惠公被俘。韩，晋地名，在今陕西韩城南。

[2]不振旅：失败。振旅，治兵而归，胜利而归。

[3]箕之役：指鲁僖公三十三年的晋狄箕之战，晋军主帅先轸战死。箕，地名，在今山西太谷东。

[4]不反命：没有活着回来。

[5]邲之师：指宣公十二年的晋楚邲之战，晋国战败。邲，郑地名，在今河南郑州。

[6]不复从：也指失败。从，周旋。

[7]亟（qì）：屡次。

[8]自非：若非。

【译文】

六月，晋楚两军在鄢陵相遇。士燮不想交战，郤至说：“韩之战，惠公不能凯旋；箕之战，先轸未能回军复命；邲之战，荀伯战败，不能

再与楚军周旋。这些都是晋国的耻辱。以上先君的事情您也见过吧。现在我们如果躲避楚军，这是又给晋国增添耻辱。”士燮说：“我们先君之所以屡次征战，这是有原因的。秦、狄、齐、楚，都是强国，如果不尽力征战，子孙恐将会被削弱。现在秦、狄、齐三强国已经归服了，敌手只有一个楚国。唯有圣人才能做到国内外均无忧患，我们不是圣人，国外安宁必然出现国内的忧患。何不放过楚国，把它当作引起戒惧的外部国家呢？”

甲午晦，楚晨压晋军而陈。军吏患之。范匄趋进[1]，曰：“塞井夷灶，陈于军中[2]，而疏行首[3]。晋、楚唯天所授，何患焉？”文子执戈逐之，曰：“国之存亡，天也。童子何知焉？”栾书曰：“楚师轻窕，固垒而待之，三日必退。退而击之，必获胜焉。”郤至曰：“楚有六间[4]，不可失也：其二卿相恶[5]；王卒以旧[6]；郑陈而不整；蛮军而不陈[7]；陈不违晦[8]；在陈而嚣，合而加嚣，各顾其后，莫有斗心。旧不必良，以犯天忌，我必克之。”

【注释】

[1]范匄（gài）：士燮之子，一称范宣子。时年尚幼，故其父称之为“童子”。

[2]塞井夷灶，陈于军中：古代军中须凿井垒灶以取水炊饭，由于楚军逼近，晋军阵地变小，故范匄建议塞井夷灶，列阵于军中。陈，同“阵”。

[3]疏行首：将行列间道路隔宽。行首，行道。古人作战，行列欲其

疏阔，如《司马法·定爵篇》“凡陈行惟疏”，《淮南子·道应训》“疏队而击之”。

[4]间：间隙，空子。

[5]二卿相恶：二卿指子反和子重。二人不和，故战败后子重逼子反自杀。

[6]旧：旧家子弟。

[7]蛮：指楚王带来的楚国南方的蛮族军队。

[8]陈不违晦：古代迷信，晦日不宜布阵作战，但楚军却不回避，故郤至说这也是楚军的一间。

【译文】

六月二十九日，这是六月的最后一天，楚军在清晨逼近晋军并摆开阵势。晋军吏为此担心。范匄跑进营帐，说：“填掉井铲平灶，在军中摆开阵势，并使行列间道路疏阔。晋、楚都是上天所眷顾的国家，怕什么？”士燮拿起戈赶走他，说：“国家的存亡是由天决定的，小孩懂得什么？”栾书说：“楚军轻浮急躁，我们只要固守营垒以等待，三天后楚军必退。等其退时再出击，必获全胜。”郤至说：“楚军有六处弱点，这次的机会不可丢失：两位卿相互仇视；楚王的亲兵都是旧家子弟；郑军虽摆开阵势，但军容不整；虽有南蛮军队，但并未摆开阵势；布阵而不避开晦日；士卒在军阵中喧哗说话，两军相遇后喧哗更甚，各自想着逃脱的后路，全无斗志。旧家子弟未必都是精兵，晦日布阵犯了天忌，我军必定能打败楚军。”

楚子登巢车以望晋军[1]，子重使大宰伯州犁侍于王后[2]。王曰：“骋而左右[3]，何也？”曰：“召军吏也。”“皆聚于军中矣！”曰：“合谋也。”“张幕矣。”曰：“虔卜于先君也[4]。”“彻幕矣！”曰：“将发命也。”“甚嚣，且尘上矣！”曰：“将塞井夷灶而为行也。”“皆乘矣，左右执兵而下矣[5]！”曰：“听誓也。”“战乎？”曰：“未可知也。”“乘而左右皆下矣！”曰：“战祷也。”伯州犁以公卒告王。苗贲皇在晋侯之侧[6]，亦以王卒告。皆曰：“国士在，且厚，不可当也。”苗贲皇言于晋侯曰：“楚之良，在其中军王族而已[7]。请分良以击其左右，而三军萃于王卒[8]，必大败之。”公筮之，史曰：“吉。其卦遇《复》䷗[9]，曰：‘南国蹙，射其元王中厥目[10]。’国王伤，不败何待？”公从之。

【注释】

[1]巢车：一种高大的兵车，如树上的鸟巢，可以登之而瞭望敌人。宣公十五年《传》又谓之“楼车”。

[2]大宰：官名，掌王族事务。大，同“太”。伯州犁：晋大夫伯宗之子，因其父被杀而奔楚。

[3]骋而左右：晋国兵车向左右两方驰骋。这句是楚王的话。按，以下这段凡不加“曰”的，皆楚王所说，凡加“曰”的，皆伯州犁回答的话。

[4]虔卜于先君：古代行军，必将前代国君主位载在车上同行。此乃在先君主位前诚心问卜。

[5]左右：春秋时，一般的兵车，将领居左，车右居右。

[6]苗贲皇：原为楚臣，斗椒之子，宣公四年奔晋。

[7]王族：与下文的“王卒”，均指楚王的亲兵。

[8]萃：聚集。

[9]《复》䷗：复卦，《震》卦在下，《坤》卦在上。

[10]南国蹙（cù），射其元王中阙目：这两句是史官根据《复》卦的卦象、卦爻辞而作的归纳。蹙，同“蹙”。窘迫。元王，最高之王。

【译文】

楚共王登上巢车瞭望晋军，子重叫太宰伯州犁侍立于楚共王后面。楚共王问：“战车时左时右地奔驰，这是何故？”伯州犁回答说：“这是在召集军吏。”“全都聚集于军帐之中！”说：“这是在一同谋划军务。”“帐幕拉开了。”说：“这是在虔诚地向先君问卜。”“帐幕又撤去了。”说：“就要发布命令了。”“喧哗得很，连尘土都飞扬起来了。”说：“即将填井平灶布列行阵。”“全都登上战车，但将领和车右又都拿着兵器下来了。”说：“要去听取主帅的誓师号令。”“要出战了吗？”说：“还不知道。”“上了战车，可是将领和车右又全都下车了！”说：“要作战前的祈祷。”伯州犁将晋厉公亲兵的情况禀报给楚共王。苗贲皇站在晋厉公旁边，也将楚共王亲兵的情况禀报给晋厉公。晋厉公左右的人都说：“楚国的杰出人才，全在军中，而且人数众多，这是不可抵挡的。”苗贲皇对晋厉公说：“楚国的精兵，仅仅是中军的亲兵而已。请将我们的精兵分成两部分，分别攻击他们的左右军，再集中三军攻其亲兵，必能大败楚军。”晋厉公进行占筮，史官说：“吉利。得到《复》卦，该卦意思说：‘南国艰难窘迫，射他的元首，中其一目。’国

君窘迫，国王受伤，楚国此时不败还要拖到何时？”晋厉公遵从占筮结果出战。

有淖于前，乃皆左右相违于淖[1]。步毅御晋厉公[2]，栾鍼为右[3]。彭名御楚共王，潘党为右。石首御郑成公，唐苟为右。栾、范以其族夹公行。陷于淖，栾书将载晋侯，鍼曰：“书退[4]，国有大任，焉得专之。且侵官，冒也；失官[5]，慢也；离局[6]，奸也。有三罪焉，不可犯也。”乃掀公以出于淖。

【注释】

[1]违：避开。

[2]步毅：即郤毅，郤至之弟，郤克的同族。

[3]栾鍼：栾书之子，栾黡之弟。

[4]书退：《礼记·曲礼》上“君前臣名”，古代在国君前群臣之间皆直呼其名，故栾鍼于其父栾书也直呼其名。

[5]失官：若元帅载国君于己车，必将抛弃自己作为元帅的职责。

[6]离局：离开自己的部属。

【译文】

晋军的前面有一个泥坑，晋军全都左右绕行，避开泥坑。步毅为晋厉公驾车，栾鍼为车右。彭名为楚共王驾车，潘党为车右。石首为郑成公驾车，唐苟为车右。栾氏、范氏带领着他们的家族士兵左右夹护着晋

厉公前进。战车陷入泥坑之中，栾书准备让晋厉公乘坐自己的战车，栾鍼说：“栾书你走开，国家有许多重大任务，哪能由你一人独占。而且侵夺他人职责，这是冒犯；丢弃本人职守，这是怠慢；离开自己的部属，这是错误的。这三条罪过，都是不可触犯的。”于是他托起晋厉公的坐车，将它推出泥坑。

癸巳[1]，潘尫之党与养由基蹲甲而射之[2]，彻七札焉[3]。以示王，曰：“君有二臣如此，何忧于战？”王怒曰：“大辱国[4]。诘朝尔射[5]，死艺[6]。”吕锜梦射月[7]，中之，退入于泥。占之，曰：“姬姓，日也。异姓，月也，必楚王也[8]。射而中之，退入于泥，亦必死矣。”及战，射共王中目。王召养由基，与之两矢，使射吕锜，中项，伏弢[9]。以一矢复命。

【注释】

[1]癸巳：这是上文“甲午晦”的前一天，即六月二十八日。以下补叙癸巳日的事情。

[2]潘尫之党：即潘尫之子潘党。养由基：楚国名将，善射。蹲甲：把甲积叠起来。

[3]彻：穿透。七札：革甲内外厚薄复叠七层。札，编织甲的皮革。

[4]大辱国：楚共王认为为将应有勇有谋，而潘、养二人仅以“彻七札”的匹夫之勇就说“何忧于战”，显然是“不尚智谋”的表现，因而楚共王发怒，骂他们是“大辱国”。

[5]诘朝：第二天早晨。

[6]死艺：只凭射艺，恐怕要死在这武艺上。

[7]吕锜：即晋国的魏锜。

[8]姬姓，日也。异姓，月也，必楚王也：古代以日比天子，以月比臣、诸侯，周天子与晋侯均姬姓，故云“日也”，楚王芈姓，为异姓诸侯，故云“月也”。

[9]弢（tāo）：弓衣，盛弓的套子。

【译文】

六月二十八日，楚大夫潘尫的儿子潘党与楚大夫养由基堆叠起皮甲衣比赛射箭，二人都射透七层皮甲。他们拿着这些皮甲给楚王看，说：“君王有两位如此能耐的臣子，还担忧什么与晋交战？”楚王发怒道：“太羞辱国家了。明天早上，你们要是射箭，就会死在这射技上面。”这天晚上，晋将吕锜做梦朝月亮射箭，射中了，但后退时又掉入泥坑里。他为这个梦进行占卜，占梦的人说：“姬姓，是太阳。异姓，是月亮，必定是楚王。你射中他，但后退时又掉入泥坑里，你也必死无疑。”到第二天交战时，吕锜射中楚共王眼睛。楚共王招来养由基，给他两支箭，要他去射吕锜，他一箭射中吕锜的脖子，吕锜伏在弓套上死去。养由基拿着剩下的一支箭去复命。

郤至三遇楚子之卒，见楚子必下，免胄而趋风[1]。楚子使工尹襄问之以弓[2]，曰：“方事之殷也，有韎韦之跗注[3]，君子也。识见不穀而趋[4]。无乃伤乎？”郤至见客，免胄承命，曰：“君之外臣至[5]，从寡君之

戎事，以君之灵，间蒙甲胄[6]，不敢拜命。敢告不宁[7]，君命之辱，为事之故，敢肃使者[8]。”三肃使者而退。

【注释】

[1]免胄而趋风：脱下头盔快步走。这是臣见君时的恭敬表现。

[2]工尹：官名。襄：人名。问：春秋时，向某人问候时，一般须送上礼物以表示情意。

[3]韎（mèi）：赤黄色。韦：熟牛皮。跗（fū）注：当时的军服，衣裤相连，裤脚系在踝跗之上。

[4]不穀：不善。这是春秋时诸侯国君的谦称。

[5]君：此指楚共王。外臣：古代臣子在他国国君之前自称“外臣”。文中工尹襄代表楚共王，故郤至亦自称“外臣”。

[6]间：参与。蒙：披着，穿着。

[7]宁：通“慭”。受伤。

[8]肃：肃拜。古代的一种行礼方式，身略俯折，与今之作揖相似。本古代妇女所行礼节，男子则以拜或顿首等以示恭敬。无论拜与顿首，都必须折腰。而古礼，甲胄之士不拜，故只行肃拜之礼。

【译文】

郤至三次遇到楚共王的亲兵，每次见到楚共王时都要下车，脱去头

盔，疾走如风。楚共王派工尹襄送给他一张弓，说：“正当战事激烈之时，有个身穿金黄色皮军装的人，他真是个君子。见到不穀就快步走。他莫非受伤了？”郤至接见楚军来客，脱下头盔并接受楚共王的问候，说：“君王的外臣郤至，跟随寡君来作战，托楚君的威灵，参与披戴铠甲和头盔，所以无法拜受君王慰劳的旨意。我冒昧地告诉您，我并没受伤，对于君王的问候，我感到惭愧，因为战事的缘故，我冒昧地向您作揖行礼。”他向使者作了三次揖后才退去。

晋韩厥从郑伯，其御杜溷罗曰：“速从之！其御屡顾，不在马，可及也。”韩厥曰：“不可以再辱国君[1]。”乃止。郤至从郑伯，其右茀翰胡曰：“谍辂之[2]，余从之乘而俘以下。”郤至曰：“伤国君有刑。”亦止。石首曰：“卫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败于荧[3]。”乃内旌于弢中。唐苟谓石首曰：“子在君侧，败者壹大[4]。我不如子，子以君免，我请止。”乃死。

【注释】

[1]不可以再辱国君：吕锜已射中楚共王一目，羞辱过一个国君；若追及郑成公，是羞辱第二个国君，故韩厥说：“不可以再辱国君。”

[2]谍：侦察兵，此指轻兵。辂（yà）：迎战，此指拦击。

[3]卫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败于荧：闵公二年，卫与狄战于荧泽，卫军大败，卫懿公因不去其旗，被狄人认出而被杀。卫懿公，春秋初年卫国国君，名赤。荧，荧泽，地名，在黄河之北，今河南淇县。

[4]败者壹大：指战败者应专心一意保护国君。壹，专心一意。大，此指国君。

【译文】

晋韩厥追赶郑成公，他的御者杜溷罗说："赶快追赶！他的御者屡屡回顾，心不在驭马，可以赶上。"韩厥说："不能再羞辱国君了。"因而停止了追击。郤至追赶郑成公，他的车右茀翰胡说："派遣轻兵拦击，我从后面登上他的车将他俘获抓下。"郤至说："伤害国君是要受处罚的。"也停止了追击。郑成公的御者石首说："卫懿公就是因为不拿掉车上的旗帜，所以才在荧泽打了败仗。"他们于是把旗帜放进弓套里。车右唐苟对石首说："您在国君的旁边，战败者应一心保护国君。这方面我不如您，您带着国君逃走，我请留下。"唐苟因此而战死。

楚师薄于险，叔山冉谓养由基曰[1]："虽君有命[2]，为国故，子必射！"乃射。再发，尽殪。叔山冉搏人以投，中车折轼。晋师乃止。囚楚公子筏。

【注释】

[1]叔山冉：楚之勇士，复姓叔山，名冉。

[2]君有命：楚共王曾责潘党、养由基二人"尔射，死艺"，言外之意即禁止其射箭。

【译文】

楚军在一险要地段受到晋军的逼迫，叔山冉对养由基说：“虽然有国君的禁令，但为了国家，你也一定要射箭！”养由基便箭射晋军。他连发二箭，所射尽死。叔山冉捉住晋人，又将他向晋军投去，投中战车，折断车前横木。晋军这才停止追击。晋军俘获、囚禁了楚国的公子筏。

栾鍼见子重之旌，请曰：“楚人谓：‘夫旌，子重之麾也[1]。’彼其子重也。日臣之使于楚也，子重问晋国之勇。臣对曰：‘好以众整[2]。’曰：‘又如何？’臣对曰：‘好以暇[3]。’今两国治戎，行人不使，不可谓整；临事而食言，不可谓暇。请摄饮焉[4]。”公许之。使行人执榼承饮[5]，造于子重，曰：“寡君乏使，使鍼御持矛[6]，是以不得犒从者，使某摄饮。”子重曰：“夫子尝与吾言于楚，必是故也，不亦识乎[7]？”受而饮之。免使者而复鼓。

【注释】

[1]夫旌，子重之麾也：栾识子重之旗帜，盖由楚军被俘者所供。旗帜上书姓氏，是战国以后制度。

[2]整：整齐，严整。

[3]暇：从容。

[4]摄饮：栾鍼为晋厉公车右，不能离开，故请求派人代为献酒。摄，代。

[5]榼（kē）：装食物的器具。承：奉。

[6]御持矛：侍于侧而持矛，指为晋厉公的车右。御，侍。

[7]识（zhì）：记。此指记忆力强。

【译文】

栾鍼看见子重的旗帜，向晋厉公请求道："楚人说：'那面旗帜是子重的旗帜。'那个人大概就是子重。从前下臣出使楚国时，子重问晋人勇武的表现。下臣回答说：'喜欢部队整饬周密。'又问：'还有什么？'下臣回答说：'喜欢从容不迫。'现在两国交战，不派使者，不能说是整饬周密；遇到战事就自食其言，不能说是从容不迫。请派人代下臣向子重进酒。"晋厉公答应了。派使者拿着食盒和酒，到子重那里，说："寡君缺乏人才，让栾鍼持矛侍立于寡君之侧，所以无法来犒劳你的随从人员，派我来代为进酒。"子重说："那位先生曾跟我在楚国交谈过，必定是为了那次交谈的缘故，他的记忆力真是太好了。"收下酒并喝下。送走使者后又重新擂鼓。

旦而战，见星未已。子反命军吏察夷伤[1]，补卒乘，缮甲兵，展车马[2]，鸡鸣而食，唯命是听。晋人患之。苗贲皇徇曰："蒐乘补卒，秣马利兵，修陈固列，蓐食申祷[3]，明日复战。"乃逸楚囚[4]。王闻之，召子反谋。穀阳竖献饮于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见。王曰："天败楚也夫！余不可以待。"乃宵遁。

【注释】

[1]夷：创伤。

[2]展：排列。

[3]蓐食：厚食，战前让士卒饱餐。一说，黎明清晨，尚未起床，就在寝席被蓐上吃早饭，极言进食之早。申祷：再次祈祷求胜。

[4]乃逸楚囚：故意放松警惕，让楚军俘虏逃走。按，晋军“逸楚囚”的目的，是想借楚囚的口告诉楚王：晋军亦早有准备。

【译文】

这天，从清晨开始交战，到晚上星星出来了还没结束。子反命令军吏去查点伤员，补充士卒战车，修理甲胄和兵器，排列好兵车战马，天亮鸡鸣时就进食，要绝对服从命令。晋人很担心。苗贲皇向军中传令说：“检阅战车，补充士卒，喂饱战马，磨快兵器，整顿军阵，巩固行列，早早地进食，再三地祈祷，明日再战。”晋人故意放走楚军俘虏。楚共王听了这些俘虏的报告后，忙召子反商量。子反的小臣穀阳竖献酒给子反，子反喝醉了，不能去见楚共王。楚共王说：“天败楚国啊！我不能坐以待毙。”因而连夜逃走。

晋入楚军，三日谷。范文子立于戎马之前[1]，曰：“君幼，诸臣不佞，何以及此？君其戒之！《周书》曰：‘唯命不于常’[2]，有德之谓。”

【注释】

[1]戎马：晋厉公的车马。

[2]唯命不于常：语出《尚书·周书·康诰》。意谓天命之所在并非一成不变的。常，不变的规律。

【译文】

晋军攻入楚军营垒，一连三天，吃缴获来的楚军粮食。士燮站在晋厉公兵车的马前，说：“国君年幼，诸臣无才，凭什么取得这种战果？国君要警惕啊！《周书》说‘天命之所在并非一成不变的’，说的是有德者才能享有天命。”

楚师还及瑕[1]。王使谓子反曰：“先大夫之覆师徒者[2]，君不在[3]。子无以为过，不穀之罪也。”子反再拜稽首曰：“君赐臣死，死且不朽。臣之卒实奔，臣之罪也。”子重使谓子反曰：“初陨师徒者[4]，而亦闻之矣！盍图之[5]？”对曰：“虽微先大夫有之，大夫命侧，侧敢不义？侧亡君师，敢忘其死？”王使止之，弗及而卒。

【注释】

[1]瑕：随国地名，随为楚之附庸国，故楚军得以在瑕地歇息。

[2]先大夫：指子玉，子反的父亲。

[3]君不在：子玉在城濮之战中为令尹、中军之帅，败于晋军，时楚成王不在军中，故失败的责任应由子玉承担，而这次楚共王在军中，故下文共王说“不穀之罪也”。

[4]初陨师徒者：此指子玉。陨，损失。

[5]盍图之：按，子重要子反考虑一下子玉的下场，其用意是逼其自杀。

【译文】

楚军撤回到瑕地，楚共王派人对子反说：“先大夫使楚军覆败，当时国君不在军中。您不要认为自己这次有过错，这是不穀的罪过。”子反对来人拜了两拜，叩头说：“国君赐臣以死，臣虽死而不朽。臣的士卒确实有溃败逃奔的，这是臣的罪过。”子重派人对子反说：“当初那位使楚军受挫的人，你大概也听说过了吧，你何不考虑考虑？”子反回答说：“即使没有先大夫那件事，大夫命令侧考虑，侧岂敢不义而偷生？侧损失了君王的军队，岂敢忘记先大夫的自杀？”楚共王派人去制止，但还没赶到，子反就自杀了。

战之日，齐国佐、高无咎至于师[1]。卫侯出于卫，公出于坏隤[2]。宣伯通于穆姜[3]，欲去季、孟[4]，而取其室。将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晋难告[5]，曰：“请反而听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趋过[6]，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公待于坏隤，申宫儆备[7]，设守而后行，是以后。使孟献子守于公宫[8]。

【注释】

[1]高无咎：高固之子。

[2]坏隤：鲁地名，在今山东曲阜。

[3]宣伯：叔孙侨如。穆姜：鲁成公之母。

[4]季、孟：指季文子和孟献子。

[5]晋难：即晋国让鲁国出兵会同伐郑。

[6]公子偃、公子鉏：二人皆为成公庶弟。

[7]申宫：即司宫，即守宫。申，司。儆备：即加强戒备。

[8]使孟献子守于公宫：按，季文子随从成公率兵去会晋伐郑，孟献子留守公宫，可见成公无意于去此二人。前言“请反而听命”托词而已。

【译文】

作战的时候，齐国国佐、高无咎到达军中。卫献公从卫国出来，鲁成公从坏隤出来。宣伯和穆姜私通，想要去掉季、孟两人而占取他们的家财。成公将要出行，穆姜送他，让他驱逐季文子和孟献子。成公以要应晋国要求出兵的事敷衍她，说：“请等我回来后再听取您的命令。”穆姜很生气，公子偃、公子鉏快步走过，穆姜指着他们说：“你不同意，这两个人都可以是国君。”鲁成公便在坏隤等待，防护宫室，加强戒备，设置守卫后出行，所以迟到了。他让孟献子在公宫留守。

16.6　秋，会于沙随，谋伐郑也。宣伯使告郤犨曰：“鲁侯待于坏隤以待胜者。”郤犨将新军，且为公族大夫，以主东诸侯[1]。取货于宣伯而诉公于晋侯[2]，晋侯不见公。

【注释】

[1]主东诸侯：主持东部诸侯如齐、鲁等的招待事宜。

[2]诉：诽谤。

【译文】

秋，诸侯在沙随相会，商议进攻郑国。宣伯派人告诉郤犨说：“鲁侯在坏隤等着，以观望谁是胜利者。”郤犨率领新军，并且担任公族大夫，主持对东方诸侯的接待联络事务。他从宣伯那里收取贿赂而在晋厉公面前毁谤鲁成公，晋厉公因此不肯接见鲁成公。

16.7　曹人请于晋曰：“自我先君宣公即世[1]，国人曰：‘若之何？忧犹未弭[2]。’而又讨我寡君，以亡曹国社稷之镇公子[3]，是大泯曹也[4]。先君无乃有罪乎？若有罪，则君列诸会矣[5]。君唯不遗德刑，以伯诸侯。岂独遗诸敝邑[6]？敢私布之。”

【注释】

[1]即世：去世。曹宣公死于成公十三年。

[2]忧：指曹宣公死，太子为负刍所杀。弭：止息。

[3]亡曹国社稷之镇公子：指成公十五年子臧因曹成公被持而奔宋。镇，重。

[4]泯：灭。

[5]列诸会：即“列之于会”。之，指先君曹宣公。会，指宣公十七年断道会盟等。

[6]遗：失。

【译文】

曹国人向晋国请求说："自从我国先君宣公去世，国内的人们说：'怎么办？忧患还没有消除。'而贵国又讨伐我国寡君，因而使主持我们曹国国政的公子臧逃亡，这是在大举削弱我们曹国。莫非是由于先君有罪？可是如果有罪，那么国君又让他参加会盟了。国君正因为不丢失德行和刑罚，所以才能称霸诸侯。难道唯独丢弃敝邑？谨在此私下向国君表达真情。"

16.8　七月，公会尹武公及诸侯伐郑[1]。将行，姜又命公如初。公又申守而行[2]。诸侯之师次于郑西。我师次于督扬[3]，不敢过郑。子叔声伯使叔孙豹请逆于晋师[4]。为食于郑郊。师逆以至。声伯四日不食以待之，食使者而后食。

【注释】

[1]尹武公：即《经》文的尹子。

[2]申守：即前文"申宫儆备"。

[3]督扬：郑地名，在郑国东部。

[4]子叔声伯：鲁国的公孙婴齐。叔孙豹：叔孙侨如之弟。

【译文】

七月，鲁成公会合尹武公和诸侯进攻郑国。成公将要出行，穆姜又

像以前一样命令成公。成公又在宫中设了防备以后才出行。诸侯的军队驻扎在郑国西部，我国的军队驻扎在督扬，不敢经过郑国。子叔声伯派叔孙豹请求晋军前来迎接我军，又在郑国郊外为晋军准备饭食。晋军为迎接我军而来到。声伯等着他们四天没有吃饭，直到让晋国的使者吃了饭以后自己才吃。

16.9　诸侯迁于制田[1]。知武子佐下军[2]，以诸侯之师侵陈，至于鸣鹿[3]。遂侵蔡。未反，诸侯迁于颍上[4]。戊午[5]，郑子罕宵军之[6]，宋、齐、卫皆失军[7]。

【注释】

[1]制田：郑地名，在今河南新郑东北。

[2]知武子：即荀罃。鄢陵之役留守晋国，此次出军。

[3]鸣鹿：地名，在今河南鹿邑西。

[4]颍上：颍水之旁，在今河南禹州。

[5]戊午：二十四日。

[6]宵军：夜间出兵。

[7]失军：溃不成军。

【译文】

诸侯的军队迁移到制田。知武子作为下军副帅，率领诸侯的军队入

侵陈国，到达鸣鹿。于是就侵袭蔡国。还没有回兵，诸侯又迁移到颍上。七月二十四日，郑国的子罕发动夜袭，宋国、齐国、卫国都溃不成军。

16.10　曹人复请于晋，晋侯谓子臧：“反，吾归而君。”子臧反，曹伯归。子臧尽致其邑与卿而不出[1]。

【注释】

[1]致：交出。卿：指所任卿职。不出：不出仕。

【译文】

曹国人再次请求晋国，晋厉公对子臧说：“你回去吧，我让你们国君回国。”子臧回国，曹成公也回来了。子臧把他的封邑和卿的职位全部交出去而不再做官。

16.11　宣伯使告郤犨曰：“鲁之有季、孟，犹晋之有栾、范也，政令于是乎成。今其谋曰：‘晋政多门，不可从也。宁事齐、楚，有亡而已，蔑从晋矣[1]。’若欲得志于鲁，请止行父而杀之，我毙蔑也[2]，而事晋，蔑有贰矣[3]。鲁不贰，小国必睦。不然，归必叛矣[4]。”

【注释】

[1]蔑从晋：意谓即令亡国，不从晋国。蔑，不。

[2]蔑：仲孙蔑，即孟献子，当时留守公宫。

[3]蔑：无。

[4]归必叛：指季孙行父归鲁必叛晋。

【译文】

叔孙侨如派人告诉郤犨说："鲁国有季氏、孟氏，就好像晋国有栾氏、范氏，政令就是由这些宗族制订的。如今他们商议说：'晋国的政令出自多门，不能服从。宁可事奉齐国和楚国，哪怕亡国，也不要跟从晋国了。'晋国如果要在鲁国行使自己的意志，请拘留季孙行父并把他杀了，我杀了仲孙蔑事奉晋国，这样就没有背叛晋国的人了。鲁国不背叛晋国，其他小国必然亲附晋国。不这样，季孙行父回国后就必然背叛晋国。"

九月，晋人执季文子于苕丘。公还，待于郓[1]，使子叔声伯请季孙于晋。郤犨曰："苟去仲孙蔑而止季孙行父，吾与子国，亲于公室[2]。"对曰："侨如之情[3]，子必闻之矣。若去蔑与行父，是大弃鲁国而罪寡君也。若犹不弃，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晋君，则夫二人者，鲁国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4]，鲁必夕亡。以鲁之密迩仇雠[5]，亡而为仇，治之何及？"郤犨曰："吾为子请邑[6]。"对曰："婴齐，鲁之常隶也[7]，敢介大国以求厚焉[8]！承寡君之命以请，若得所请，吾子之赐多矣。又何求？"范文子谓栾武子曰："季孙于鲁，相二君矣[9]。妾不衣帛，马不食粟，可不谓忠乎？信谗慝而弃忠良，若诸侯何？子叔婴齐奉君命无私，谋国家不贰，图其身不忘其君。若虚其请[10]，是弃善人也。子其图之！"乃许鲁平，赦季孙。

【注释】

[1]郓：鲁地名，在今山东郓城东。鲁有二郓，此为西郓。

[2]吾与子国，亲于公室：即让你持鲁国之政，且亲声伯甚于鲁公室。国，国政。

[3]侨如之情：指叔孙侨如与穆姜通奸及欲夺季、孟财产的事。

[4]之：指季、孟二人。

[5]密迩：紧靠，靠近。仇雠：指齐、楚诸国。

[6]请邑：请求封邑。

[7]常隶：指地位低下的小臣。此为声伯谦辞。

[8]介：依仗。厚：厚禄，指封邑。

[9]二君：指宣公和成公。

[10]虚其请：意谓拒绝他的请求。

【译文】

九月，晋国人在苕丘拘捕了季孙行父。成公回国，停留在郓地，派子叔声伯向晋国请求放回季孙。郤犨说："如果除掉仲孙蔑而留下季孙行父，我让你任鲁国执政，对你比对公室还亲。"声伯回答说："侨如的情况，您一定听到了。如果去掉仲孙蔑和季孙行父，是大大削弱鲁国而加罪寡君。如果还不弃鲁国，而承蒙您向周公求福，让寡君能够事奉晋君，那么这两人就是鲁国的社稷之臣。早晨如果除掉他们，鲁国晚上一

定灭亡。鲁国靠近晋国的仇敌，灭亡鲁国便帮助了仇敌，那时还来得及补救吗？”郤犨说：“我为您请求封邑。”声伯回答说：“婴齐我是鲁国的小臣，岂敢仗恃大国以求取厚禄？我奉寡君的命令前来请求，如果所请得到应允，您对我的恩赐就很多了，我还求什么？”范文子对栾武子说：“季孙在鲁国，辅助过两个国君。妾不穿丝绸，马不吃粮食，难道他不是个忠臣吗？听信奸邪而丢弃忠良，怎么向诸侯交代？子叔婴齐接受国君的命令而没有私心，为国家谋划也忠心不二，为自己打算而不忘国君。如果拒绝他的请求，这是丢弃善人啊！您还是考虑一下吧！”于是就允许鲁国讲和，赦免了季孙行父。

冬十月，出叔孙侨如而盟之[1]，侨如奔齐。十二月，季孙及郤犨盟于扈。归，刺公子偃，召叔孙豹于齐而立之[2]。

【注释】

[1]出：放逐。盟之：与诸大夫盟。

[2]召叔孙豹于齐而立之：立叔孙豹为叔孙氏之后。

【译文】

冬十月，放逐叔孙侨如，并和大夫们设立盟誓，侨如逃亡到齐国。十二月，季孙和郤犨在扈地结盟。回到国内，杀死了公子偃，把叔孙豹从齐国召回，让他继承叔孙氏官职。

齐声孟子通侨如[1]，使立于高、国之间[2]。侨如曰：“不可以再罪。”奔卫，亦间于卿。

【注释】

[1]声孟子：齐灵公之母，宋国女。

[2]高、国：指高氏、国氏，为齐国世袭上卿。

【译文】

齐国的声孟子和叔孙侨如私通，让他位于高氏、国氏之间。侨如说：“不能再犯罪了。”便逃亡到卫国，也位于各卿之间。

16.12 晋侯使郤至献楚捷于周，与单襄公语，骤称其伐[1]。单子语诸大夫曰：“温季其亡乎[2]！位于七人之下[3]，而求掩其上[4]。怨之所聚，乱之本也。多怨而阶乱[5]，何以在位？《夏书》曰：‘怨岂在明？不见是图[6]。’将慎其细也。今而明之，其可乎？”

【注释】

[1]伐：功劳。

[2]温季：即郤至。温为其采邑。

[3]位于七人之下：郤至时仅是新军佐，其上尚有栾书、士燮、郤锜、荀偃、韩厥、荀䓨、郤犨等七人。

[4]掩：盖过。

[5]阶：阶梯。

[6]怨岂在明？不见是图：此两句本逸书，后人编入《古文尚书》之《五子之歌》。意谓怨恨不只在明处，尚须注意不易见的细微怨恨，要谨慎其细微处。

【译文】

晋厉公派遣郤至去宗周进献对楚国作战的战利品，郤至和单襄公说话，屡次夸耀自己的功劳。单襄公对大夫们说：“郤至恐怕要被杀吧！他的官位在七人之下，而想要盖过他的上级。聚集怨仇，是祸乱的根本。多招怨恨而自造祸乱的阶梯，怎么还能据有官位？《夏书》说：‘怨恨难道只是在看得到的地方？看不到的倒更要防备。’这是说在细微之处也要谨慎从事。如今郤至把看不到的怨恨公开化了，难道可以吗？”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1]，卫北宫括帅师侵郑[2]。

17.2　夏，公会尹子、单子、晋侯、齐侯、宋公、卫侯、曹伯、邾人伐郑。

17.3　六月乙酉[3]，同盟于柯陵[4]。

17.4　秋，公至自会。

17.5　齐高无咎出奔莒。

17.6　九月辛丑[5]，用郊。

17.7　晋侯使荀罃来乞师。

17.8　冬，公会单子、晋侯、宋公、卫侯、曹伯、齐人、邾人伐郑。

17.9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郑。

17.10　壬申[6]，公孙婴卒于狸脤[7]。

17.11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8]。

17.12　邾子貜且卒[9]。

17.13　晋杀其大夫郤锜、郤犨、郤至。

17.14　楚人灭舒庸[10]。

【注释】

[1]十有七年：鲁成公十七年当周简王十二年，前574。

[2]北宫括：卫成公曾孙。

[3]乙酉：二十六日。

[4]柯陵：郑地名，在郑国西部，今河南临颍北。

[5]辛丑：十三日。

[6]壬申：十一月无壬申，恐记日有误。

[7]狸脤：地名，今地不详。

[8]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此为前574年10月22日之日全食。

[9]貜且（jué jū）：邾定公名。

[10]舒庸：群舒之一，偃姓国，在今安徽舒城一带。

【译文】

鲁成公十七年春，卫国北宫括率领军队侵袭郑国。

夏，成公会合尹武公、单襄公、晋厉公、齐灵公、宋平公、卫献

公、曹成公、邾国人攻打郑国。

六月二十六日，一起在柯陵结盟。

秋，成公从盟会回国。

齐国高无咎出逃到莒国。

九月十三日，举行郊祭。

晋厉公派荀罃来我国请求出兵。

冬，成公会合单襄公、晋厉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齐国人、邾国人攻打郑国。

十一月，成公从伐郑的前线回国。

壬申日，公孙婴齐在狸脤去世。

十二月初一，发生日食。

邾定公貜且去世。

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郤锜、郤犨、郤至。

楚国人灭亡舒庸。

【传】

17.1　十七年春，王正月，郑子驷侵晋虚、滑[1]。卫北宫括救晋，侵

郑，至于高氏[2]。夏五月，郑大子髡顽、侯獳为质于楚[3]，楚公子成、公子寅戍郑。

【注释】

[1]虚：晋邑名，在今河南偃师。滑：费滑，姬姓国，在今河南偃师。后被秦灭，又归于晋。

[2]高氏：地名，在今河南禹州西南。

[3]侯獳：郑国大夫，与僖公二十八年《传》的曹国大夫侯獳不是同一人。

【译文】

鲁成公十七年春，周历正月，郑国子驷侵袭晋国的虚、滑两地。卫国的北宫括救援晋国，侵袭郑国，到达高氏。夏五月，郑国太子髡顽和侯獳到楚国作人质，楚国公子成、公子寅戍守郑国。

17.2　公会尹武公、单襄公及诸侯伐郑，自戏童至于曲洧[1]。

【注释】

[1]戏童：地名，又称戏，在今河南巩义、登封一带。曲洧：即今河南洧川。

【译文】

鲁成公会合尹武公、单襄公以及诸侯攻打郑国，从戏童打到曲洧。

17.3　晋范文子反自鄢陵，使其祝宗祈死[1]，曰：“君骄侈而克敌，是天益其疾也。难将作矣！爱我者惟祝我[2]，使我速死，无及于难，范氏之福也。”六月戊辰[3]，士燮卒。

【注释】

[1]祝宗：卿大夫之家有祝史，主持宗庙祷祝，祝宗为祝只之长。

[2]祝：诅咒。

[3]戊辰：初九。

【译文】

晋国的范文子从鄢陵战役回国后，让他的祝宗祈求让他早点死去，说：“国君骄侈而战胜了敌人，这是上天加重他的毛病，祸难将要到来了。爱我的人只有诅咒我，让我快点死去，不要遭受祸难，这是范氏的福气。”六月初九，范文子去世。

17.4　乙酉，同盟于柯陵，寻戚之盟也[1]。

【注释】

[1]戚之盟：在成公十五年。

【译文】

六月二十六日，诸侯一起在柯陵结盟，是重温戚地的盟约。

17.5　楚子重救郑，师于首止[1]。诸侯还。

【注释】

[1]首止：地名，在今河南睢县东南。

【译文】

楚国子重援救郑国，军队驻扎在首止。诸侯退兵回国。

17.6　齐庆克通于声孟子[1]，与妇人蒙衣乘辇而入于闳[2]。鲍牵见之[3]，以告国武子[4]，武子召庆克而谓之[5]。庆克久不出，而告夫人曰：“国子谪我[6]！”夫人怒。国子相灵公以会，高、鲍处守。及还，将至，闭门而索客[7]。孟子诉之曰：“高、鲍将不纳君，而立公子角[8]。国子知之[9]。”秋七月壬寅[10]，刖鲍牵而逐高无咎[11]。无咎奔莒，高弱以卢叛[12]。齐人来召鲍国而立之[13]。

【注释】

[1]庆克：齐国大夫，庆封之父。

[2]蒙衣：为当时妇女外出的习俗。庆克当时是男扮女装。辇：人力推挽的车。闳（hóng）：宫中夹道之门，巷门。

[3]鲍牵：鲍叔牙曾孙。

[4]国武子：国佐。

[5]谓：告诉。

[6]谪：责备。

[7]闭门而索客：灵公将返，关闭城门，检查旅客，本警戒预防措施。

[8]公子角：齐顷公之子。

[9]知之：参与其事。

[10]壬寅：十三日。

[11]刖（yuè）：砍足，古代的一种酷刑。

[12]高弱：高无咎之子。卢：高氏采邑，在今山东长清西南。

[13]鲍国：鲍牵之弟，谥文子，此时在鲁国。

【译文】

齐国的庆克和声孟子私通，与一妇人同穿女衣一起坐辇进入宫中的巷门。鲍牵见到了，报告了国武子。武子把庆克招来，告诉他这件事。庆克躲在家里很久不出门，而报告声孟子说：“国子责备我。”声孟子发怒。国武子作为齐灵公的相礼参加会盟，高无咎、鲍牵留守。等到齐灵公回国，将要到达都城时，高、鲍关闭城门，检查旅客。声孟子诬陷说：“高、鲍两人打算不接纳国君进城，立公子角为君，国佐参与了这

件事。”秋，七月十三日，齐灵公砍去鲍牵的双脚，放逐了高无咎。高无咎逃亡到莒国。高弱带领卢地百姓发动叛乱。齐国人来我国召回鲍国，让他继承鲍氏的职位。

初，鲍国去鲍氏而来为施孝叔臣[1]。施氏卜宰[2]，匡句须吉[3]。施氏之宰有百室之邑。与匡句须邑，使为宰，以让鲍国，而致邑焉。施孝叔曰：“子实吉[4]。”对曰：“能与忠良，吉孰大焉！”鲍国相施氏忠，故齐人取以为鲍氏后。仲尼曰：“鲍庄子之知不如葵[5]，葵犹能卫其足。”

【注释】

[1]施孝叔：鲁惠公五世孙。

[2]卜宰：占卜选择家臣之长。

[3]匡：鲁国邑名。句须：匡邑宰，因以匡为氏。

[4]子：指匡句须。

[5]鲍庄子：鲍牵。知：同“智”。葵：古代人常吃的一种蔬菜，往往不等叶老便摘下来食用，让它再长嫩叶而不伤其根。

【译文】

当初，鲍国离开鲍氏而来我国做施孝叔的家臣。施氏占卜决定家宰人选，匡句须吉利。施氏的家宰有一百家的采邑。施氏给了匡句须采邑，让他担任家宰，他却把这职位让给鲍国，并把采邑也给了鲍国。施孝叔说：“占卜确定你是吉利的。”匡句须回答说：“能够给忠良，还有

比这再大的吉利吗？”鲍国辅助施氏很忠诚，所以齐国人让他回国作为鲍氏的继承人。孔子说：“鲍牵的智慧还不如葵菜，葵菜尚且能保护自己的脚。”

17.7　冬，诸侯伐郑。十月庚午[1]，围郑。楚公子申救郑，师于汝上[2]。十一月，诸侯还。

【注释】

[1]庚午：十二日。

[2]汝：汝水，当时为楚、郑两国交界线。

【译文】

冬，诸侯进攻郑国。十月十二日，包围郑国都城。楚国公子申救援郑国，军队驻扎在汝水边上。十一月，诸侯退兵回国。

17.8　初，声伯梦涉洹[1]，或与己琼瑰[2]，食之，泣而为琼瑰，盈其怀。从而歌之曰：“济洹之水，赠我以琼瑰。归乎！归乎！琼瑰盈吾怀乎！”惧不敢占也[3]。还自郑，壬申，至于狸脤而占之，曰：“余恐死，故不敢占也。今众繁而从余三年矣，无伤也[4]。”言之，之莫而卒[5]。

【注释】

[1]洹：洹水，即今安阳河，在河南境内。

[2]琼瑰：似玉的美石制的珠子。

[3]惧不敢占：古人死后，口含石珠。声伯疑为凶梦，故不敢卜问。

[4]今众繁而从余三年矣，无伤也：声伯最初以为是凶梦，如今从属既多，且相随三年，故认为琼瑰满怀，可能应验在此，认为是吉梦，因敢于占卜而又云无伤。众，从属。

[5]之莫：即“至暮”。

【译文】

当初，声伯梦见自己蹚过洹水，有人给自己琼瑰，他吃下去，哭出来的眼泪都成了琼瑰，落满了怀抱。他接着唱道：“渡过了洹水，赠给我琼瑰。回去吧！回去吧！琼瑰装满我怀内！”声伯醒来后心中害怕，不敢占梦。这次从郑国回来，十一月壬申日，到达狸脤而占此梦，说：“我害怕会死，所以不敢占卜。如今这么多人跟随我已经三年了，没有妨碍了。”说了这件事，到晚上就死了。

17.9　齐侯使崔杼为大夫，使庆克佐之，帅师围卢。国佐从诸侯围郑，以难请而归。遂如卢师，杀庆克，以谷叛[1]。齐侯与之盟于徐关而复之[2]。十二月，卢降。使国胜告难于晋[3]，待命于清[4]。

【注释】

[1]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2]徐关：地名，在今山东临淄。

[3]国胜：国佐之子。

[4]清：齐国邑名，在今山东聊城西。

【译文】

齐灵公任命崔杼为大夫，派庆克辅佐他，率领军队包围卢地。国佐跟随诸侯包围郑国，以齐国发生祸难为由请求回国。于是就去包围卢地的军队中，杀死庆克，率领谷地百姓发动叛乱。齐灵公与国佐在徐关订立盟约后恢复了他的官职。十二月，卢地投降。齐灵公派遣国胜去晋国报告发生的祸难，让他在清地等候命令。

17.10　晋厉公侈，多外嬖[1]。反自鄢陵[2]，欲尽去群大夫，而立其左右。胥童以胥克之废也[3]，怨郤氏，而嬖于厉公。郤锜夺夷阳五田[4]，五亦嬖于厉公。郤犨与长鱼矫争田[5]，执而梏之，与其父母妻子同一辕，既，矫亦嬖于厉公。栾书怨郤至[6]，以其不从己而败楚师也[7]，欲废之。使楚公子茷告公曰[8]：“此战也，郤至实召寡君[9]。以东师之未至也[10]，与军帅之不具也[11]，曰：‘此必败！吾因奉孙周以事君[12]。’”公告栾书，书曰：“其有焉！不然，岂其死之不恤，而受敌使乎[13]？君盍尝使诸周而察之[14]！”郤至聘于周，栾书使孙周见之。公使觇之[15]。信。遂怨郤至。

【注释】

[1]外嬖：此指下文的胥童、夷阳五、长鱼矫等人。

[2]反自鄢陵：指上一年晋与楚战于鄢陵之后返回晋国。

[3]胥童：胥克之子。胥克之废：宣公八年，郤缺因胥克有蛊疾而废其下军佐。胥克，晋文公时大臣胥臣之孙。

[4]夷阳五：又作夷羊五，复姓夷羊，名五。

[5]长鱼矫：复姓长鱼，名矫。

[6]栾书：亦称栾武子、栾伯。

[7]不从己而败楚师：按，晋、楚鄢陵之战中，晋军主帅栾书主张先固守而后再出击，时为新军之帅的郤至则主张速战，厉公用郤至之谋而败楚，故栾书对郤至颇为不满。

[8]公子茷：晋、楚鄢陵之战中，晋俘楚公子茷以归。

[9]寡君：此指楚共王。

[10]东师：此指齐、鲁、卫等东方诸侯国军队，他们与晋均为同盟关系。

[11]军帅之不具：晋师有上、中、下、新，共四军，本应有八位将佐。但当时荀罃以下军佐留守晋都，郤犨以新军将往各国求援，因而参战的将佐实际上只有六位。

[12]孙周：晋襄公的曾孙，名周，即后来的晋悼公。

[13]受敌使：指鄢陵之战中，楚共王派使者问候郤至，并送给他一把弓。

[14]使诸周而察之：时孙周在周侍奉单襄公。按，晋自献公之后，群公子一律居外，而不留在国内，故孙周在周而不在晋。

[15]觇（chān）：伺察。

【译文】

晋厉公很骄纵，有许多宠幸的臣子。从鄢陵回来后，想罢免所有的大夫，然后立自己左右的宠臣。胥童因为父亲胥克被罢免，因而怨恨郤氏，他自己则颇得厉公宠幸。郤锜夺去了夷阳五的田地，夷阳五后来也得宠于厉公。郤犨与长鱼矫争夺田地，郤犨将长鱼矫抓起来戴上镣铐，把他和他的父母一同绑在一根车辕上，事后不久，长鱼矫也得到了厉公的宠爱。栾书怨恨郤至，因为他不赞同自己的谋略竟然打败了楚军，因而想撤郤至的职。他让楚公子茷跟厉公说："那次鄢陵之战，是郤至把寡君招来的。因为当时东方诸侯国军队还没到，晋军将佐也未到齐，因而郤至说：'此战晋必败，我借此机会立孙周为君来侍奉国君。'"厉公把这话告诉栾书，栾书说："也许有这回事，不然的话，他难道会不考虑一下死的危险，而接受敌方使者的礼物？国君何不试着派他出使周王室而观察他一下。"郤至到周王室聘问，栾书叫孙周去见郤至。厉公派人侦察，果然有郤至和孙周会面的事。厉公于是很恨郤至。

厉公田，与妇人先杀而饮酒[1]，后使大夫杀。郤至奉豕，寺人孟张夺之，郤至射而杀之。公曰："季子欺余。"

【注释】

[1]与妇人先杀而饮酒：按当时之礼，国君与大夫射猎时，妇人不得参与。

【译文】

晋厉公有一次打猎时，和女人一道先射杀禽兽并饮酒助兴，然后才叫众大夫去射杀。郤至奉献上射死的一头野猪，宦官孟张要夺他的野猪，郤至将他射死了。厉公说：“郤至在欺负我。”

厉公将作难，胥童曰：“必先三郤，族大，多怨。去大族，不逼，敌多怨，有庸[1]。”公曰：“然。”郤氏闻之，郤锜欲攻公，曰：“虽死，君必危。”郤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也。信不叛君，知不害民，勇不作乱。失兹三者，其谁与我？死而多怨，将安用之？君实有臣而杀之，其谓君何？我之有罪，吾死后矣！若杀不辜，将失其民，欲安得乎？待命而已！受君之禄，是以聚党，有党而争命，罪孰大焉！”壬午[2]，胥童、夷羊五帅甲八百，将攻郤氏。长鱼矫请无用众，公使清沸魋助之[3]，抽戈结衽[4]，而伪讼者。三郤将谋于榭[5]。矫以戈杀驹伯、苦成叔于其位[6]。温季曰：“逃威也[7]！”遂趋。矫及诸其车，以戈杀之。皆尸诸朝。

【注释】

[1]庸：功劳，成功。

[2]壬午：二十六日。

[3]清沸魋（tuí）：厉公的宠臣。

[4]抽戈结衽：长鱼矫与清沸魋两人各抽戈，衣襟相结。

[5]榭：建于台上的房子。

[6]驹伯：郤锜。苦成叔：郤犨。

[7]逃威也：上文郤至说“待命而已”，言愿受君命而死，而此时长鱼矫、清沸魋以戈相威胁，乃出于私恨，而非君命，他不愿这样死去，故曰“逃威也”。威，威胁。

【译文】

晋厉公准备发难，胥童说：“一定要先除掉三郤，三郤家族大，仇家多。除掉大家族，国君就不会受逼迫；讨伐仇多恨大之人，容易成功。”厉公说：“对。”郤氏家族听到这消息，郤锜想攻打厉公，说：“我们即使死了，国君也必定危险。”郤至说：“人之所以能立身于世，靠的是信义、明智、勇敢。信义使人不会背叛国君，明智使人不会残害人民，勇敢使人不会发动祸乱。失去这三者，谁还会拥护我们？因叛乱而死只会招来更多的怨恨，这对我们有什么用处？国君拥有臣子，他杀了臣子，你能说国君什么？我如果有罪，那么我现在死已经晚了！国君如果杀害无罪之臣，那么他将失去他的人民，他想平安无事，办得到吗？我们还是听候处置的命令吧！接受国君赐予的禄位，才能集聚成郤氏族党，有了族党却与国君的命令相抗争，没有什么罪过会比这更大！”十二月二十六日，胥童、夷羊五率领甲兵八百名，准备攻打郤氏家族。长鱼矫请求不要动用这么多人，厉公就派清沸魋帮助他。长鱼矫和清沸魋各自抽戈在手，系起衣襟，装出吵架争斗的样子。三郤准备在榭里和他们二人商谈。到商谈时，长鱼矫用戈将郤锜、郤犨杀死在座位上。郤至说：“这是用武力威胁，我快逃吧。”于是快步跑出。长鱼矫追到他的坐车，就用戈杀了他。三人的尸体全都陈列于朝廷殿堂上。

胥童以甲劫栾书、中行偃于朝[1]。矫曰：“不杀二子，忧必及君。”公曰：“一朝而尸三卿，余不忍益也。”对曰[2]：“人将忍君。臣闻乱在外为奸，在内为轨[3]。御奸以德，御轨以刑。不施而杀，不可谓

德；臣逼而不讨，不可谓刑[4]。德刑不立，奸轨并至。臣请行。”遂出奔狄。公使辞于二子，曰：“寡人有讨于郤氏，郤氏既伏其辜矣。大夫无辱[5]，其复职位。”皆再拜稽首曰：“君讨有罪，而免臣于死，君之惠也。二臣虽死，敢忘君德。”乃皆归。公使胥童为卿。

【注释】

[1]中行偃：即荀偃，字伯游，又称中行献子。

[2]对曰：主语应当是栾书和中行偃。

[3]轨：通“宄”。犯法作乱。

[4]“不施而杀”四句：意为对朝廷外的平民动乱，应先施恩惠；对朝廷内的臣子威逼国君，则应立即以武力讨伐。

[5]辱：指胥童劫持栾书、中行偃之事。

【译文】

胥童带着甲兵在朝廷殿堂上劫持了栾书、中行偃。长鱼矫说：“不杀掉这两个人，忧患一定会延及到国君身上。”厉公说：“一天之内把三位卿的尸体陈列于朝廷殿堂上，我不忍心再增加了。”长鱼矫回答说：“可是他人会对国君忍心的。下臣听说动乱发生在朝廷之外的叫奸，发生在朝廷之内的叫轨。用德行来对付奸，用刑罚来对付轨。对百姓不先施恩惠就加以杀戮，不能说是有德行；臣子威逼国君却不加以讨伐，不能说是用了刑罚。德行与刑罚如不能建立，奸和轨就会一同出现。请让下臣出走吧。”他们于是投奔到狄人那里。厉公派人向栾书、荀偃二人说：“寡人讨伐郤氏，郤氏已经伏罪了。二位大夫不会再有可

羞辱之事了，请二位还是恢复原来的职位吧。”二人拜了又拜，叩头说：“国君讨伐有罪之人，又免去下臣的死罪，这是国君的恩惠啊。我们二位臣子就是死了，也不敢忘记国君的恩德。”二人于是全都回去了。厉公叫胥童做卿。

公游于匠丽氏[1]，栾书、中行偃遂执公焉。召士匄[2]，士匄辞。召韩厥，韩厥辞，曰：“昔吾畜于赵氏，孟姬之谗[3]，吾能违兵[4]。古人有言曰‘杀老牛莫之敢尸’[5]，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焉用厥也？”

【注释】

[1]匠丽氏：晋厉公的宠臣。

[2]士匄（gài）：晋大臣，士燮之子，又称范匄，范宣子。

[3]孟姬之谗：成公八年，孟姬谗杀赵同、赵括，栾氏、郤氏也乘机诬陷赵氏。孟姬，又称赵庄姬，晋成公之女，赵盾之子赵朔之妻。

[4]吾能违兵：在孟姬之谗时，韩厥极力为赵氏说话，使晋君终于立赵武（赵盾之孙）为赵氏继承人。违兵，不肯用兵。言外之意即：我对赵氏尚不肯用兵，何况对国君。

[5]杀老牛莫之敢尸：古人认为牛有功于人，因而当牛衰老无用之时，也没人敢主张将其宰杀掉。尸，主。

【译文】

晋厉公到匠丽氏那里游玩，栾书、中行偃乘机把他抓了起来。二人去请士匄，士匄推辞不来。又去请韩厥，韩厥也推辞不来，说：“过去我由赵氏抚养长大，孟姬谗害赵氏时，我都能做到不参与用兵。古人有过这样的话：‘即使是宰杀老牛，也没人敢做主。’何况是国君？你们几个人连国君都不能事奉，又哪能用得上我呢？”

17.11　舒庸人以楚师之败也，道吴人围巢[1]，伐驾[2]，围釐、虺[3]，遂恃吴而不设备。楚公子橐师袭舒庸，灭之。

【注释】

[1]道：引导。巢：国名，偃姓，今安徽巢湖东北有居巢古城址，即古巢国。

[2]驾：地名，在今安徽无为。

[3]釐：地名，在今安徽无为。虺：地名，在今安徽庐江。

【译文】

舒庸人由于楚军的战败，引导吴国人包围巢地，进攻驾地，包围釐地和虺地，因此就依仗着吴国而不设防。楚国公子橐师入侵舒庸，灭亡了舒庸。

17.12　闰月乙卯晦[1]，栾书、中行偃杀胥童。民不与郤氏，胥童道君为乱，故皆书曰：“晋杀其大夫[2]。”

【注释】

[1]晦：古称每月的最后一天为“晦”。

[2]故皆书曰：“晋杀其大夫”：称晋，表明杀三郤与胥童符合晋国人民的意愿。这是《左传》作者解释《春秋》的微言大义。

【译文】

闰十二月乙卯日，这天是月底的最后一天，栾书、中行偃杀掉胥童。人民不拥护郤氏，胥童引诱厉公作乱，故而《春秋》一并写作：“晋杀其大夫。”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1]，晋杀其大夫胥童。

18.2　庚申[2]，晋弑其君州蒲[3]。

18.3　齐杀其大夫国佐[4]。

18.4　公如晋[5]。

18.5　夏，楚子、郑伯伐宋。宋鱼石复入于彭城[6]。

18.6　公至自晋。

18.7　晋侯使士匄来聘[7]。

18.8　秋，杞伯来朝。

18.9　八月，邾子来朝。

18.10　筑鹿囿[8]。

18.11　己丑[9]，公薨于路寝。

18.12　冬，楚人、郑人侵宋。

18.13　晋侯使士鲂来乞师[10]。

18.14　十有二月，仲孙蔑会晋侯、宋公、卫侯、邾子、齐崔杼同盟于虚朾[11]。

18.15　丁未[12]，葬我君成公。

【注释】

[1]十有八年：鲁成公十八年当周简王十三年，前573。

[2]庚申：初五。

[3]州蒲：指晋厉公。

[4]国佐：即国武子。

[5]公如晋：指晋悼公新即位，鲁成公前往朝贺。

[6]彭城：今江苏徐州。

[7]晋侯：晋厉公前已被杀，此晋侯乃晋悼公。

[8]鹿：地名。囿：帝王蓄养禽兽的园林。

[9]己丑：初七。

[10]士鲂（fáng）：晋国大夫，士会之子，食邑于彘，又称彘季。

[11]仲孙蔑：即孟献子。虚朾（chēng）：又名虚，宋地名，在今河南延津东。

[12]丁未：二十六日。

【译文】

鲁成公十八年春周历正月，晋国杀了他们的大夫胥童。

初五，晋国杀死了他们的君主晋厉公州蒲。

齐国杀了本国的大夫国佐。

鲁成公去晋国。

夏，楚共王、郑成公攻打宋国。宋国的鱼石复回国进入彭城。

鲁成公从晋国回来。

晋悼公派士匄来我国聘问。

秋，杞桓公来我国朝见。

八月，邾宣公来我国朝见。

修筑鹿囿的围墙。

初七，鲁成公在路寝去世。

冬，楚国人、郑国人侵袭宋国。

晋悼公派士鲂来我国请求出兵。

十二月，仲孙蔑会合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邾宣公、齐国的崔杼在虚朾结盟。

二十六日，安葬我国国君鲁成公。

【传】

18.1　十八年春王正月庚申，晋栾书、中行偃使程滑弑厉公[1]，葬之于翼东门之外，以车一乘[2]。使荀䓨、士鲂逆周子于京师而立之[3]，生十四年矣。大夫逆于清原[4]。周子曰：“孤始愿不及此。虽及此，岂非天乎[5]！抑人之求君，使出命也，立而不从，将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6]，共而从君[7]，神之所福也。”对曰：“群臣之愿也，敢不唯命是听。”庚午[8]，盟而入，馆于伯子同氏[9]。辛巳[10]，朝于武宫，逐不臣者七人[11]。周子有兄而无慧[12]，不能辨菽麦[13]，故不可立。

【注释】

[1]程滑：晋国大夫。

[2]葬之于翼东门之外，以车一乘：晋厉公在匠丽氏被捉，即在此被杀。依古代礼制，被杀之君不葬于先君墓址内，匠丽氏在翼地，因此葬厉公于晋国旧都翼。又依礼，诸侯死，随葬之车七乘，今只有一乘，是不以国君之礼对待，只简单草率埋葬了厉公。

[3]士鲂：士会之子，食邑于彘，又称彘季。周子：孙周，晋悼公。

[4]清原：晋地名，在今山西稷山东南。

[5]岂非天乎：按，归之于天，表示并非群臣推戴之力。

[6]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成公十六年《传》云“晋政多门”，悼公未即位，即表示将收回政权。

[7]共：通“恭”。恭敬。

[8]庚午：十五日。

[9]伯子同：晋国大夫。

[10]辛巳：二十六日。

[11]不臣者：指厉公死党如夷羊五之属以及不尽臣责的人。

[12]无慧：即白痴。

[13]菽麦：豆与麦。比喻极易识别的事物。

【译文】

鲁成公十八年春周历正月初五，晋国的栾书、中行偃派程滑杀死晋厉公，葬在翼地的东门外，只用了一辆车随葬。派遣荀䓨、士鲂去京师迎接周子回国立为国君，这时周子才十四岁。大夫们在清原迎接他，周子说：“我开始的愿望并没有想要这样。现在虽然到这地步，难道不是上天的意志吗？不过人们要求有国君，是为了让他发布命令。立了国君后又不服从，要国君有什么用？各位要我做国君是在今天，不要我做国君也在今天说清楚，恭敬而服从国君，这是神灵所保佑的。”大夫们回答说：“这是下臣们的愿望，岂敢不唯命是听。”十五日，周子与大夫们订立盟约后才进入国都，住在伯子同氏家里。二十六日，周子在武宫朝

见，放逐了不合臣道的大夫七人。周子有个哥哥是白痴，分不清豆类和麦子，所以不能立为国君。

18.2　齐为庆氏之难故，甲申晦[1]，齐侯使士华免以戈杀国佐于内宫之朝[2]。师逃于夫人之宫[3]。书曰："齐杀其大夫国佐。"弃命[4]，专杀[5]，以谷叛故也。使清人杀国胜。国弱来奔[6]，王湫奔莱[7]。庆封为大夫[8]，庆佐为司寇。既，齐侯反国弱，使嗣国氏，礼也。

【注释】

[1]甲申晦：正月二十九日。

[2]士：掌刑之官。华免：人名。内宫之朝：齐侯休息、安寝之宫的前堂。朝，内宫前堂。

[3]师：指在内宫之朝的众人。

[4]弃命：指抛弃会师伐郑之命而先归。

[5]专杀：专权杀人，指杀庆克。

[6]国弱：国胜之弟。

[7]王湫：国佐党羽。

[8]庆封：与下句之庆佐皆为庆克之子。大夫：齐国的大夫相当于诸侯之卿。

【译文】

齐国由于庆氏祸难的缘故，正月二十九日，齐灵公派士华免用戈在内宫的前堂把国佐杀死，众人逃进了夫人的宫里。《春秋》记载说：“齐杀其大夫国佐。”这是由于国佐废弃国君的命令，专权杀人，带领谷地百姓叛乱的缘故。灵公让清地的人杀死国胜。国弱逃亡到我国，王湫逃亡到莱地。齐灵公任命庆封为大夫，庆佐为司寇。后来，齐灵公让国弱回国，要他继承国氏宗嗣，这是合于礼的。

18.3　二月乙酉朔[1]，晋侯悼公即位于朝。始命百官，施舍、已责[2]，逮鳏寡，振废滞[3]，匡乏困，救灾患，禁淫慝，薄赋敛，宥罪戾，节器用，时用民，欲无犯时。使魏相、士鲂、魏颉、赵武为卿[4]。荀家、荀会、栾黡、韩无忌为公族大夫[5]，使训卿之子弟共俭孝弟。使士渥浊为大傅，使修范武子之法。右行辛为司空[6]，使修士蒍之法[7]。弁纠御戎[8]，校正属焉[9]，使训诸御知义[10]。荀宾为右，司士属焉[11]，使训勇力之士时使[12]。卿无共御，立军尉以摄之[13]。祁奚为中军尉[14]，羊舌职佐之，魏绛为司马[15]，张老为候奄[16]。铎遏寇为上军尉[17]，籍偃为之司马[18]，使训卒乘亲以听命[19]。程郑为乘马御[20]，六驺属焉[21]，使训群驺知礼。凡六官之长，皆民誉也。举不失职，官不易方[22]，爵不逾德，师不陵正，旅不逼师[23]，民无谤言，所以复霸也。

【注释】

[1]二月乙酉朔：二月初一。

[2]施舍：赐予财物。已责：免除百姓对国家拖欠的债务。责，同“债”。

[3]振废滞：起用被免职和长期没有升迁的贤良。

[4]魏相：吕相，魏锜之子。魏颉：魏颗之子。

[5]韩无忌：韩厥长子。

[6]右行辛：或曰为晋文公时贾华之后，又称贾辛。

[7]士蒍之法：士蒍曾为晋献公司空。

[8]弁纠：栾纠。

[9]校正：掌马之官。

[10]诸御：驾驭一般兵车的御者。相对于驾驭国君兵车的御戎而言。

[11]司士：主管车右之官。

[12]勇力之士：此指车右的预备队。车右一般选勇力之士充任。时使：至战时选用为车右。

[13]卿无共御，立军尉以摄之：以前各军将佐之御者都有定员定人，此时则取消此定员定人，而立军尉兼代。卿，指各军将佐。共，通“供”。配备。

[14]祁奚：祁黄羊。

[15]魏绛：魏犨之子。谥为庄子。

[16]候奄：即成公二年《传》的候正，主掌侦察之官。

[17]铎遏寇：复姓铎遏，寇为其名。

[18]籍偃：籍谈之父。

[19]亲：和睦亲近。

[20]乘马御：国君乘车的仆御。

[21]六驺（zōu）：六闲之驺。闲即马厩，每闲有马二百一十六匹。六闲之驺有一百零八人，由程郑率领。驺，官名，主管驾车与卸车。

[22]方：常规。

[23]师不陵正，旅不逼师：旅、师、正皆为军职。正大于师，师大于旅，为各军各部门之长。

【译文】

二月初一，晋悼公在朝廷上即位。开始任命百官，赏赐众人，免除百姓对国家的欠债，施惠遍及鳏夫、寡妇，起用被废黜和长居下位的贤良，救济贫困，援救灾难，禁止邪恶，减轻赋税，宽恕罪过，节约器用，按时用民，个人的欲望不与农时相冲突。派魏相、士鲂、魏颉、赵武为卿。荀家、荀会、栾黡、韩无忌为公族大夫，让他们教育卿的子弟恭敬、节俭、孝顺、友爱。任命士渥浊为太傅，让他学习范武子治国的法度。任命右行辛为司空，让他学习士蒍建都城宫室的法度。任命弁纠驾驭战车，主管马的校正归他管辖，让他训练御者们明白道义。任命荀宾作为车右，司士官归他管辖，让他训练勇士们待时而用。规定卿不用固定的御者，设立军尉兼管这些事。任命祁奚为中军尉，羊舌职辅佐他。魏绛为中军司马，张老为中军候奄。铎遏寇为上军尉，籍偃为上军

司马，让他训练步兵车兵和睦亲近，听从命令。任命程郑为乘马御，国君的六驺归他管辖，让他训练马匹知道礼仪进退。凡是各部门的长官，都是百姓赞誉的人。举拔的人不失职，做官的人不改变常规，任命的爵位不超过德行，师不凌驾于正之上，旅不逼迫师，百姓没有怨言，所以晋国又成为诸侯的领袖。

18.4　公如晋，朝嗣君也[1]。

【注释】

[1]嗣君：此指新君晋悼公。

【译文】

鲁成公去晋国，是去朝见新国君晋悼公。

18.5　夏六月，郑伯侵宋，及曹门外[1]。遂会楚子伐宋，取朝郏[2]。楚子辛、郑皇辰侵城郜[3]，取幽丘[4]，同伐彭城，纳宋鱼石、向为人、鳞朱、向带、鱼府焉，以三百乘戍之而还。书曰“复入”，凡去其国，国逆而立之，曰“入”；复其位，曰“复归”；诸侯纳之，曰“归”；以恶曰复入。宋人患之。西鉏吾曰：“何也？若楚人与吾同恶[5]，以德于我，吾固事之也，不敢贰矣。大国无厌，鄙我犹憾[6]。不然，而收吾憎[7]，使赞其政，以间吾衅，亦吾患也。今将崇诸侯之奸而披其地[8]，以塞夷庚[9]。逞奸而携服[10]，毒诸侯而惧吴、晋。吾庸多矣[11]，非吾忧也。且事晋何为？晋必恤之。”

【注释】

[1]曹门：宋国都城西北门。

[2]朝郏：地名，在今河南夏邑。

[3]子辛：公子壬夫，曾任楚国右尹、令尹。皇辰：郑国大夫。城郜：在今安徽萧县。

[4]幽丘：亦在今安徽萧县。

[5]同恶：指同恶鱼石等人。

[6]鄙我：以我为其边鄙。

[7]吾憎：指宋所憎恶的鱼石等人。

[8]崇诸侯之奸：指尊崇鱼石等人。披其地：指楚国夺取彭城封给鱼石。披，分。

[9]塞夷庚：夷，平。庚，道路。彭城为各国间往来之要道，今由楚国派兵驻扎，故云塞其通道。

[10]逞奸：使鱼石等乱臣得快其意。携服：使本来服楚之国渐生离心。携，叛离。

[11]庸：功，此指利益。

【译文】

夏六月，郑成公侵袭宋国，到达宋国曹门外。接着就会合楚共王攻

打宋国，占领了朝郏。楚国子辛、郑国的皇辰入侵城郜，占取了幽丘。一起进攻彭城，把宋国的鱼石、向为人、鳞朱、向带、鱼府送回宋国，用三百辆战车留守后回国。《春秋》记载说“复入”，凡是离开自己的国家，本国人迎接他回国而拥立他，称为“入”；让他恢复原来的职位，称为“复归”；诸侯送他回国的，称为“归”；用不正当手段回国的，称为“复入”。宋国人担心这件事。西鉏吾说：“有什么可担心的？如果楚国人和我们同仇敌忾，施恩德给我们，我们本来是会事奉他们的，不敢有三心二意。现在这个大国的欲望没有个止境，即使把我国作为他们的边邑还会觉得不满足。否则，收留我们所讨厌的人，让他们辅助政事，等候机会打击我们，也是我们的祸害。如今他们却尊崇诸侯的乱臣，而且分给他们土地，阻塞了各国之间的通道，使乱臣得以快意而使服从他们的国家离心，触犯诸侯而威胁吴国、晋国，我们的利益就多啦，这不是我们的忧患。而且事奉晋国是为了什么？晋国必然会来救助我们。”

18.6　公至自晋。晋范宣子来聘[1]，且拜朝也。君子谓：“晋于是乎有礼。”

【注释】

[1]范宣子：范匄，士匄。

【译文】

鲁成公从晋国回国。晋国的范宣子来我国聘问，同时答拜成公对晋君的朝见。君子说：“晋国在这件事情上合乎礼。”

18.7　秋，杞桓公来朝，劳公，且问晋故。公以晋君语之。杞伯于是骤

朝于晋而请为昏[1]。

【注释】

[1]骤：疾速。

【译文】

秋，杞桓公前来我国朝见，慰劳成公，同时询问晋国的消息。成公把晋君贤明的情况告诉他。杞桓公因此很快朝见晋国并请求通婚。

18.8　七月，宋老佐、华喜围彭城，老佐卒焉。

【译文】

七月，宋国的老佐、华喜包围彭城，老佐死于这次战役中。

18.9　八月，邾宣公来朝，即位而来见也。

【译文】

八月，邾宣公前来我国朝见，这是由于他新即位而来进见。

18.10　筑鹿囿，书，不时也。

【译文】

鲁国建造鹿囿的围墙，《春秋》记载，是因为不合时令。

18.11　己丑，公薨于路寝，言道也[1]。

【注释】

[1]言道：指合于正常情况。

【译文】

初七，鲁成公在路寝中去世，这是说属于正常情况。

18.12　冬十一月，楚子重救彭城，伐宋，宋华元如晋告急。韩献子为政，曰：“欲求得人[1]，必先勤之[2]。成霸、安强[3]，自宋始矣。”晋侯师于台谷以救宋[4]，遇楚师于靡角之谷[5]。楚师还。

【注释】

[1]得人：得到诸侯拥护。

[2]勤：劳。

[3]安强：抑制强楚。

[4]台谷：地名，今地不详。

[5]靡角之谷：地名，在彭城附近。

【译文】

冬十一月，楚国的子重救援彭城，攻打宋国。宋国的华元去晋国告急。这时韩献子执政，说：“想要得到诸侯的拥护，一定要先为他们付出勤劳。成就霸业，抑制强楚，从宋国开始。”晋悼公率军从台谷出发以救援宋国，与楚军在靡角之谷相遇，楚军退回国内。

18.13　晋士鲂来乞师。季文子问师数于臧武仲[1]，对曰：“伐郑之役，知伯实来[2]，下军之佐也。今彘季亦佐下军[3]，如伐郑可也。事大国，无失班爵而加敬焉[4]，礼也。”从之。

【注释】

[1]问师数：问出多少军队。臧武仲：臧孙纥，臧宣叔之子。

[2]知伯：荀䓨。

[3]彘季：士鲂。

[4]班爵：爵位次序。

【译文】

晋国的士鲂前来我国请求出兵。季文子向臧武仲询问出兵的数量，臧武仲回答说：“攻打郑国的战役，是知伯来请求出兵的，他是下军佐。如今士鲂也是下军佐，出兵数与攻打郑国时相同就可以了。事奉大国，不要弄乱来使的爵位次序，同时加等对待，这是合于礼的。”季文子听从了他的建议。

18.14　十二月，孟献子会于虚朾，谋救宋也。宋人辞诸侯而请师以围彭城。孟献子请于诸侯，而先归会葬。

【译文】

十二月，孟献子和诸侯在虚朾相会，策划救援宋国。宋国人辞谢诸侯，而请求出兵包围彭城。孟献子向诸侯请求，先回国参加成公的葬礼。

18.15　丁未，葬我君成公，书，顺也。

【译文】

十二月二十六日，安葬我国国君成公，《春秋》这样记载，是表示诸事顺当。

襄公

【题解】

襄公，鲁国第二十二任君主，名午，成公之子，定姒所生。前572年即位，即位时年仅四岁，在位三十一年。前542年死，子昭公裯立。襄公即位时年幼，但朝廷中有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辅佐，虽然也存在大族专权的情况，但国内局势相对平稳。外交上，鲁国注意有礼、有利、有节，较好地处理了与晋国及其他诸侯国的关系。襄公十一年，鲁国作三军，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

襄公二十二年（前551），孔子出生。

襄公时期，晋楚争霸，晋国较有优势，是有力的盟主。襄公十一年，晋国已九合诸侯，诸侯国大都归顺，晋国基本稳定了霸主地位。但是，齐、秦等国仍然不服，继续发生冲突，终于在襄公十八年爆发平阴之战。在这次战役中，晋国率领诸侯共同讨伐齐国，齐国败北。此后几年齐国对晋国的态度时有反复。襄公二十七年，各诸侯在宋国召开了弭兵大会。

在晋、楚争霸的斗争中，晋国在晋悼公时期政治清明，上下团结，楚国无法与之抗衡。晋平公时期国君生活淫逸，政治不如悼公时期，但朝廷多国家栋梁，因此仍然保持盟主地位。至襄公后期，晋国公室卑弱，已呈现政在大夫的端倪。

郑国作为小国处于晋、楚两大国之间，由于重要的战略位置，一直是两国争夺的焦点。这种情况下，郑国周旋于大国之间，艰难地争取生存空间。襄公十一年萧鱼之会，郑国终于归服晋国。襄公三十年，子产为政，终于安定郑国。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2]。

1.2　仲孙蔑会晋栾黡、宋华元、卫甯殖、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围宋彭城[3]。

1.3　夏，晋韩厥帅师伐郑，仲孙蔑会齐崔杼、曹人、邾人、杞人次于鄫[4]。

1.4　秋，楚公子壬夫帅师侵宋[5]。

1.5　九月辛酉[6]，天王崩[7]。

1.6　邾子来朝[8]。

1.7　冬，卫侯使公孙剽来聘[9]。晋侯使荀罃来聘。

【注释】

[1]元年：鲁襄公元年当周简王十四年，前572。

[2]公即位：襄公即位，时年仅四岁。襄公，名午。成公之子，定姒所生。

[3]仲孙蔑会晋栾黡、宋华元、卫甯殖、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围宋彭城：诸侯应宋之请，围宋彭城。事见成公十八年《经》《传》。

[4]鄫（zēng）：郑地，在今河南睢县东南。

[5]公子壬夫：即成公十八年《传》的子辛，子反之弟。

[6]辛酉：十五日。

[7]天王崩：周简王去世。

[8]邾子来朝：邾宣公朝鲁。

[9]公孙剽：卫定公弟子叔黑背之子。

【译文】

鲁襄公元年春周历正月，襄公即位。

仲孙蔑会同晋栾黡、宋华元、卫甯殖、曹国人、莒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率领的军队围困宋国彭城。

夏，晋国韩厥率领军队攻打郑国，仲孙蔑会同齐国崔杼、曹国人、邾国人、杞国人率领的军队驻扎在鄫地。

秋，楚公子壬夫率领军队入侵宋国。

九月十五日，周简王去世。

邾宣公前来朝见。

冬，卫献公派公孙剽前来聘问，晋悼公也派荀罃前来聘问。

【传】

1.1　元年春己亥[1]，围宋彭城。非宋地，追书也[2]。于是为宋讨鱼石，故称宋，且不登叛人也[3]，谓之宋志。彭城降晋[4]，晋人以宋五大夫在彭城者归，置诸瓠丘[5]。齐人不会彭城，晋人以为讨。二月，齐大子光为质于晋。

【注释】

[1]己亥：正月无己亥，“己亥”当为“乙亥”之误。乙亥即正月二十五日。

[2]围宋彭城。非宋地，追书也：此时彭城已为鱼石所据，彭城后又归宋，《经》书“宋彭城”，是后来追记。

[3]故称宋，且不登叛人也：彭城此时虽为鱼石所据，但不承认它属于鱼石，故仍将其列于宋国名下。不登，不记载。叛人，指鱼石等人。

[4]彭城降晋：彭城投降晋国，晋后来又将彭城归还宋国，事见襄公二十六年声子之言。

[5]瓠（hù）丘：壶丘，在今山西垣曲东南。

【译文】

鲁襄公元年春正月二十五日，诸侯包围宋国彭城。此时彭城已不是

宋国的地盘，但彭城后来又归宋，《春秋》这是后来的追记。当时是为宋国收复彭城而讨伐鱼石，所以说“宋彭城”，而且不记载叛人的名字，这是宋人的意愿。彭城投降晋国，晋人将占据彭城的原宋五大夫鱼石等人带回去，把他们安置在瓠丘。齐人不参加彭城之役，晋人因此要讨伐它。二月，齐太子光到晋国当人质。

1.2　夏五月，晋韩厥、荀偃帅诸侯之师伐郑[1]，入其郛[2]，败其徒兵于洧上[3]。于是东诸侯之师次于鄫[4]，以待晋师。晋师自郑以鄫之师侵楚焦、夷及陈[5]。晋侯、卫侯次于戚[6]，以为之援。

【注释】

[1]晋韩厥、荀偃帅诸侯之师伐郑：韩厥为中军帅，荀偃为副帅，故《经》文仅记韩厥一人。

[2]郛：郭，外城。

[3]徒兵：步兵。洧（wěi）：洧水。今曰双洎河。源出河南登封，东流入贾鲁河。

[4]东诸侯：即鲁、齐、曹、邾、杞等国。

[5]晋师自郑以鄫之师侵楚焦、夷及陈：陈为楚盟国，故连及侵陈。焦、夷，二地本为陈地，焦当今安徽亳州，夷在亳州东南。

[6]戚：卫地，在今河南濮阳北。

【译文】

夏五月，晋国韩厥、荀偃率领诸侯国的军队攻打郑国，攻入它的外城，在洧水边击败了郑国步兵。当时东诸侯的军队驻扎在鄫地，等待晋师的到来。晋军从郑国率领驻扎于鄫的诸侯之师入侵楚国的焦、夷以及楚之盟国陈国。晋悼公、卫献公驻扎在戚地，作为后援。

1.3　秋，楚子辛救郑[1]，侵宋吕、留[2]。郑子然侵宋[3]，取犬丘[4]。

【注释】

[1]子辛：即公子壬夫。

[2]侵宋吕、留：侵宋以救郑。吕、留，皆宋邑名。吕，在今徐州东南。留，在今沛县东南，徐州北。

[3]子然：郑穆公子。

[4]犬丘：在今河南永城西北。

【译文】

秋，楚国子辛出兵救郑，入侵宋国吕、留二地。郑国子然也侵入宋国，占领了犬丘。

1.4　九月，邾子来朝，礼也[1]。

【注释】

[1]九月，邾子来朝，礼也：邾宣公因襄公即位来朝。此时周天子

崩，依礼诸侯当守丧，应暂停朝聘之礼。因天子新丧，讣告未到，诸侯不知而仍行朝聘之礼，故仍书之曰“礼也”。

【译文】

九月，郏宣公前来朝见，这是履行礼仪。

1.5　冬，卫子叔、晋知武子来聘[1]，礼也。凡诸侯即位，小国朝之，大国聘焉，以继好、结信、谋事、补阙[2]，礼之大者也。

【注释】

[1]子叔：公孙剽。知武子：荀罃。

[2]阙：过失。

【译文】

冬，卫国子叔、晋国知武子前来聘问，也是符合礼仪的。凡是诸侯新君即位，小国要来朝见，大国要来聘问，从而得以继续以往的友好关系，取得彼此相互信任，以及商议国事和弥补过失，这是礼仪中的大事。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正月[1]，葬简王。

2.2　郑师伐宋。

2.3　夏五月庚寅[2]，夫人姜氏薨[3]。

2.4　六月庚辰[4]，郑伯睔卒[5]。

2.5　晋师、宋师、卫甯殖侵郑[6]。

2.6　秋七月，仲孙蔑会晋荀罃、宋华元、卫孙林父、曹人、邾人于戚。

2.7　己丑[7]，葬我小君齐姜。

2.8　叔孙豹如宋[8]。

2.9　冬，仲孙蔑会晋荀罃、齐崔杼、宋华元、卫孙林父、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戚，遂城虎牢[9]。

2.10　楚杀其大夫公子申。

【注释】

[1]二年：鲁襄公二年当周灵王元年，前571。

[2]庚寅：十八日。

[3]夫人姜氏：即后文所说齐姜，成公夫人，谥齐。

[4]庚辰：应为七月初九。按，杨伯峻注，“庚寅距庚辰五十日。杜注，‘庚辰，七月九日’，是也。”

[5]郑伯睔（gùn）卒：郑成公去世。睔，郑成公名。

[6]晋师、宋师、卫甯殖侵郑：三国之晋、宋率师者名位不高，唯甯殖为卫卿，因此特举出甯殖名。诸侯趁郑丧期进攻郑国。一说谓鲁成公二年，“卫侯速卒”，而当年楚师郑师即侵卫。此次郑丧，卫亦率师侵之，以牙还牙，故书其主帅名。

[7]己丑：十八日。

[8]叔孙豹：穆叔。杨伯峻注，“叔孙豹于是始参与鲁政”。

[9]遂城虎牢：指诸侯在虎牢筑城以逼郑。虎牢，即隐公元年的“制”地，在今河南荥阳。

【译文】

鲁襄公二年春周历正月，安葬周简王。

郑军攻打宋国。

夏五月十八日，夫人姜氏去世。

七月初九，郑成公睔去世。

晋军、宋军、卫国甯殖率领军队侵袭郑国。

秋七月，仲孙蔑同晋荀罃、宋华元、卫孙林父、曹国人、邾国人在戚相会。

七月十八日，安葬我国夫人齐姜。

叔孙豹到宋国。

冬，仲孙蔑和晋荀罃、齐崔杼、宋华元、卫孙林父、曹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小邾国人在戚相会，于是在虎牢筑城。

楚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子申。

【传】

2.1　二年春，郑师侵宋，楚令也[1]。

【注释】

[1]郑师侵宋，楚令也：杨伯峻注："彭城本宋地，楚取之以纳鱼石等。"去年彭城降晋，因此楚命令郑国攻宋。

【译文】

鲁襄公二年春，郑军侵袭宋国，这是楚国的命令。

2.2　齐侯伐莱[1]，莱人使正舆子赂夙沙卫以索马牛[2]，皆百匹，齐师乃还。君子是以知齐灵公之为“灵”也[3]。

【注释】

[1]莱：国名，在今山东昌乐东南。

[2]正舆子：莱国贤大夫。夙沙卫：齐灵公幸臣，曾任齐国少傅。索马牛：精选的牛马。索，选择。

[3]君子是以知齐灵公之为“灵”也：伐莱之事，可见齐灵公贪鄙。后来齐灵公废太子光而立牙，并使夙沙卫为少傅，终乱齐国。事见襄公十九年《传》。灵，谥号。《谥法》，不勤成名曰灵，任本性，不见贤思齐。属于恶谥。

【译文】

齐灵公攻打莱国，莱国人派正舆子贿赂夙沙卫精选的马、牛各一百匹，于是齐军撤兵。君子由此而知道齐灵公之所以谥为“灵”的缘故。

2.3　夏，齐姜薨。初，穆姜使择美檟[1]，以自为榇与颂琴[2]，季文子取以葬[3]。

【注释】

[1]穆姜：鲁宣公夫人，成公之母。檟（jiǎ）：即楸（qiū），木材细密，可制器具及棺木。

[2]榇（chèn）：内棺，这里泛指棺材。颂琴：一种古琴。穆姜制以殉葬。

[3]季文子取以葬：季文子将穆姜的梓棺及颂琴拿来安葬齐姜，有报仇之意。成公十六年，穆姜与叔孙侨如私通，欲去季、孟，因成公不许而未遂。穆姜此时已无权势，被软禁于东宫。

【译文】

夏，齐姜去世。当初，穆姜派人选择质地上乘的槚木，用它们为自己做了一副棺材和颂琴，季文子把它们拿来安葬齐姜。

君子曰："非礼也。礼无所逆。妇，养姑者也[1]。亏姑以成妇，逆莫大焉[2]。《诗》曰：'其惟哲人，告之话言，顺德之行[3]。'季孙于是为不哲矣。且姜氏，君之妣也[4]。《诗》曰：'为酒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礼，降福孔偕[5]。'"

【注释】

[1]姑：婆婆。古代称丈夫的父母为舅姑，即公婆。

[2]亏姑以成妇，逆莫大焉：齐姜为成公夫人，穆姜是齐姜的婆婆，将穆姜的棺木与颂琴给齐姜下葬，作者认为此举于礼不顺。

[3]其惟哲人，告之话言，顺德之行：引《诗》出《诗经·大雅·抑》。哲，明智，有智慧。

[4]且姜氏，君之妣（bǐ）也：姜氏，指穆姜。君，指鲁襄公。妣，

祖母，穆姜为鲁襄公祖母。后文“祖妣”并列指祖父、祖母。

[5]为酒为醴，烝畀（zhēng　bì）祖妣。以洽百礼，降福孔偕：引《诗》出《诗经·周颂·丰年》。作者引此诗，意在说明后人本应向祖妣献礼才是，今季文子亏姑以成妇，于礼不合。烝，进。畀，给予。洽，协和。孔，很。偕，普遍。

【译文】

君子指出：“这是不符合礼的。礼不能有所不顺。媳妇是奉养婆婆的，亏损婆婆以成就媳妇，没有比这更大的不顺了。《诗》说：‘只有明哲的人，才可以把好话告诉他，让他顺德而行。’季孙在这件事上是不明智的。况且穆姜还是国君襄公的祖母啊。《诗》说：‘酿造美酒与甜醪，献给祖父母。用以谐和各种礼仪，祖父母将会普降福气。’”

2.4　齐侯使诸姜、宗妇来送葬[1]。召莱子，莱子不会[2]，故晏弱城东阳以逼之[3]。

【注释】

[1]齐侯使诸姜、宗妇来送葬：杨伯峻注：“《礼记·檀弓下》云，‘妇人不越疆而吊人’。出国境吊丧尚且不可，出国境送丧更不合当时之礼。”诸姜，与齐同姓嫁给齐大夫的妇女。宗妇，同姓大夫的妻子。

[2]召莱子，莱子不会：莱为齐毗邻小国，齐召莱君，让他与诸姜、宗妇一同去鲁国送葬，此有意凌蔑莱国，莱君因此不来。

[3]晏弱：即晏桓子。东阳：齐边境城邑。

【译文】

齐灵公派遣嫁给大夫的宗女和同姓大夫的妻子前来送葬。召莱子同去，莱子不来，所以晏弱在东阳筑城以胁迫他。

2.5　郑成公疾，子驷请息肩于晋[1]。公曰：“楚君以郑故，亲集矢于其目[2]，非异人任，寡人也[3]。若背之，是弃力与言[4]，其谁昵我？免寡人，唯二三子！”

【注释】

[1]子驷请息肩于晋：郑此时服从楚国，楚国对郑国要求甚多，郑不堪重负，所以子驷请求顺服晋国以解除对楚国的负担。子驷，公子骓（fēi）。

[2]楚君以郑故，亲集矢于其目：指成公十六年晋、楚鄢陵之战，楚共王为晋吕锜射中眼睛事。

[3]非异人任，寡人也：即非任异人，指楚共王伤目不是为别人，而是为了郑成公自己。

[4]力：功劳。言：自己的誓言。

【译文】

郑成公生病，子驷请求顺服晋国以解除对楚国的负担。成公说：“楚君由于郑国的缘故，他的眼睛都被箭射中，承受这样的灾祸不

是为了别人，正是为了寡人我啊。如果背弃楚国，这是丢弃楚国的功劳和自己的誓言，还会有谁亲近我们？能让我免于犯错的，就全在于各位了！”

秋七月庚辰[1]，郑伯睔卒。于是子罕当国[2]，子驷为政，子国为司马[3]。晋师侵郑，诸大夫欲从晋。子驷曰：“官命未改[4]。”

【注释】

[1]庚辰：初九。

[2]子罕：公子喜，郑穆公之子。当国：主持国事。

[3]子国：公子发，郑穆公之子。

[4]官命未改：指郑成公不愿弃楚之言。官命，指成公之令。春秋时，旧君死，新君第二年改元。此时成公虽死，但没下葬，新君不得发布新命令，因此说“官命未改”。

【译文】

秋七月初九，郑成公睔去世。当时子罕主持国事，子驷处理政务，子国为司马。晋军侵犯郑国，大夫们想要顺从晋国。子驷说：“国君的命令还没有改变。”

会于戚，谋郑故也。孟献子曰[1]：“请城虎牢以逼郑[2]。”知武子曰[3]：“善。鄫之会，吾子闻崔子之言，今不来矣[4]。滕、薛、小邾之不

至，皆齐故也[5]。寡君之忧不唯郑[6]。䓨将复于寡君，而请于齐[7]。得请而告[8]，吾子之功也。若不得请，事将在齐[9]。吾子之请，诸侯之福也[10]，岂唯寡君赖之。”

【注释】

[1]孟献子：即鲁卿仲孙蔑。

[2]虎牢：本属郑国西北边境的险要之地，此时为晋所占。

[3]知武子：即知䓨，又名荀䓨。

[4]鄫之会，吾子闻崔子之言，今不来矣：鄫之会在去年，孟献子曾参加。知䓨虽未与会，而晋有韩厥、荀偃，故知䓨可知会议情况。会上齐崔杼可能有于晋不满之言。

[5]滕、薛、小邾之不至，皆齐故也：滕、薛、小邾皆近齐小国，听命于齐。

[6]寡君之忧不唯郑：意谓忧郑之外更忧齐。若齐、郑、楚联盟，晋则难以称霸。

[7]䓨将复于寡君，而请于齐：以此报告晋君，并请齐相会，以考验齐国。

[8]得请而告：得齐允许，便告诉诸侯共同在虎牢筑城。

[9]事将在齐：将伐齐。事，指战事。

[10]诸侯之福：意谓能够在虎牢筑城，足以使郑降服，楚不能争，可免于战争。

【译文】

诸侯在戚相会，是为了讨论对付郑国的办法。孟献子说："请在虎牢筑城来逼迫郑国。"知武子说："好主意。鄫地的盟会，您是听到齐国崔杼的话的，现在他果然不来了。滕、薛、小邾也都不到会，这都是由于齐国的缘故。我们国君的忧患不仅仅是郑国。我将向我的国君汇报，同时向齐国发出会见的请求。如果请求得到同意，便告知诸侯共同在虎牢筑城，这是您的功劳。如果不被同意，战事就将在齐国发生。您的请求，是诸侯的福气，岂独我国国君依靠它。"

2.6 穆叔聘于宋，通嗣君也[1]。

【注释】

[1]穆叔聘于宋，通嗣君也：穆叔，叔孙豹。襄公新立，使叔孙豹聘于宋，以示通好之意。

【译文】

穆叔到宋国聘问，向他们通报新君即位。

2.7 冬，复会于戚，齐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会，知武子之言故也[1]。遂城虎牢，郑人乃成。

【注释】

[1]齐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会，知武子之言故也：因知䓨说“事将在齐”，齐人害怕，所以率滕、薛、小邾参加会见。崔武子，崔杼。

【译文】

冬，再次在戚地相会，齐国崔武子以及滕、薛、小邾等国的大夫都与会了，这是由于知武子那一番话的缘故。于是在虎牢筑城，郑国人于是与晋媾和。

2.8 楚公子申为右司马，多受小国之赂，以逼子重、子辛[1]，楚人杀之。故书曰：“楚杀其大夫公子申。”

【注释】

[1]以逼子重、子辛：逼迫子重、子辛，欲夺其权势。

【译文】

楚公子申为右司马，大量收受小国的贿赂，以威逼子重、子辛，楚国人便把他杀了。所以《春秋》记载说：“楚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子申。”

三年

【经】

3.1　三年春[1]，楚公子婴齐帅师伐吴[2]。

3.2　公如晋[3]。

3.3　夏四月壬戌[4]，公及晋侯盟于长樗[5]。

3.4　公至自晋。

3.5　六月，公会单子、晋侯、宋公、卫侯、郑伯、莒子、邾子、齐世子光。己未[6]，同盟于鸡泽[7]。

3.6　陈侯使袁侨如会[8]。

3.7　戊寅[9]，叔孙豹及诸侯之大夫及陈袁侨盟。

3.8　秋，公至自会。

3.9　冬，晋荀䓨帅师伐许。

【注释】

[1]三年：鲁襄公三年当周灵王二年，前570。

[2]楚公子婴齐帅师伐吴：公子婴齐，即子重。按，吴楚争强自此开

始。

[3]公如晋：襄公即位后第一次朝晋。

[4]壬戌：二十五日。

[5]长樗（chū）：在晋国都的郊外。

[6]己未：二十三日。

[7]鸡泽：古地名。在今河北邯郸东北。

[8]陈侯使袁侨如会：陈国想背楚投晋，所以派袁侨参加鸡泽之会。

[9]戊寅：六月无戊寅，应为七月十三日。

【译文】

鲁襄公三年春，楚国公子婴齐率师攻打吴国。

襄公前往晋国。

夏四月二十五日，襄公和晋悼公在长樗结盟。

襄公从晋回国。

六月，襄公和单顷公以及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郑僖公、莒犁比公、邾宣公并齐国太子光相会。二十三日，在鸡泽结盟。

陈成公派袁侨到会。

七月十三日，叔孙豹和各国大夫以及陈国袁侨结盟。

秋，襄公自盟会回国。

冬，晋荀罃率军攻打许国。

【传】

3.1　三年春，楚子重伐吴，为简之师[1]，克鸠兹[2]，至于衡山[3]。使邓廖帅组甲三百、被练三千以侵吴[4]。吴人要而击之，获邓廖。其能免者，组甲八十、被练三百而已。

【注释】

[1]简之师：经过挑选的军队。

[2]鸠兹：吴邑。在今安徽芜湖东南。

[3]衡山：吴地名。即横山，今安徽当涂东北。

[4]组甲：用丝带子连缀的铠甲，车兵服用。被练：用帛连缀的铠甲，步卒服用。

【译文】

鲁襄公三年春，楚国子重攻吴，组织起一支经过挑选的军队，攻下鸠兹，到达衡山。派邓廖率领穿组甲的车兵三百人、穿被练的步兵三千人侵袭吴国。吴人拦腰攻击楚军，俘获邓廖。逃脱的不过组甲八十人、被练三百人。

子重归，既饮至三日[1]，吴人伐楚，取驾[2]。驾，良邑也。邓廖，亦楚之良也。君子谓：“子重于是役也，所获不如所亡[3]。”楚人以是咎子重。子重病之，遂遇心疾而卒[4]。

【注释】

[1]饮至：出征奏凯，至宗庙祭祀宴饮庆功之礼。

[2]驾：楚邑，在今安徽无为。

[3]子重于是役也，所获不如所亡：子重伐吴，吴反攻子重，两相比较，楚损失更惨重。

[4]心疾：指精神病。

【译文】

子重回国，举行凯旋饮至之礼三天后，吴国攻打楚国，夺取了驾。驾是上等城邑，邓廖也是楚国良将。君子认为：“子重在这次战役中所得到的不如所失去的。”楚国人由此怪罪子重。子重对此很烦恼，便得了精神错乱症而死去。

3.2　公如晋，始朝也[1]。夏，盟于长樗。孟献子相，公稽首[2]。知武子曰：“天子在，而君辱稽首，寡君惧矣[3]。”孟献子曰：“以敝邑介在东表，密迩仇雠，寡君将君是望，敢不稽首？”

【注释】

[1]公如晋，始朝也：襄公始朝霸主。

[2]孟献子相，公稽首：襄公此时仅六七岁，所以需由孟献子作为相礼者。

[3]天子在，而君辱稽首，寡君惧矣：鲁君只有对周王才行稽首礼，知武子表示晋悼公不敢当。

【译文】

襄公前往晋国，这是初次去朝见。夏，在长樗结盟。孟献子作为相礼者，襄公行稽首大礼。知武子说："有天子在那里，而有辱贵君行稽首大礼，我的国君感到害怕。"孟献子说："由于敝国地处东海边，紧挨着仇国，敝国国君唯有希望贵君支持，岂敢不行稽首之礼？"

3.3　晋为郑服故，且欲修吴好[1]，将合诸侯。使士匄告于齐曰[2]："寡君使匄，以岁之不易[3]，不虞之不戒，寡君愿与一二兄弟相见，以谋不协[4]，请君临之，使匄乞盟。"齐侯欲勿许，而难为不协，乃盟于耏外[5]。

【注释】

[1]欲修吴好：晋见吴逐渐强大，足以困楚，故欲与吴国修好。

[2]士匄：范匄，范宣子。

[3]不易：这里指诸侯间的纠纷。易，平安。

[4]不协：实暗指齐国多有异志。见去年七月戚之会《传》文及注可知。

[5]邴（ér）外：在齐都临淄西北郊近邴水处。邴，邴水，即时水。

【译文】

晋国因为郑国顺服了，而且想要和吴国修好，准备会合诸侯。派士匄告知齐国说："敝国君派我前来，是由于近来诸侯间纠纷不少，对意外变故又没有戒备，敝国君愿意和几位兄弟相见，共同商量解决彼此间的不和睦，请国君您光临，派我先来请求结盟。"齐国君本想不答应，又不敢表示心怀异志，就在邴水边结盟。

3.4　祁奚请老[1]，晋侯问嗣焉[2]。称解狐，其仇也[3]，将立之而卒；又问焉，对曰："午也可[4]。"于是羊舌职死矣[5]，晋侯曰："孰可以代之？"对曰："赤也可[6]。"于是使祁午为中军尉，羊舌赤佐之。

【注释】

[1]祁奚：祁黄羊，又称祁大夫。祁奚此时为中军尉。

[2]嗣：接替者。

[3]称解（xiè）狐，其仇也：解狐与祁奚有私仇。称，举荐。仇，仇家。

[4]午：祁午，祁奚的儿子。

[5]羊舌职：叔向父亲，此时为佐中军尉。

[6]赤：羊舌赤，字伯华，羊舌职之子。

【译文】

祁奚请求告老退休，晋悼公询问接替的人。举荐解狐，这是他的仇家，将要任命时解狐死了；又问谁可胜任，回答说：“祁午可以。”这时羊舌职死了，晋悼公问：“谁可以代替他？”回答说：“羊舌赤可以。”于是任命祁午为中军尉，羊舌赤为副职。

君子谓：“祁奚于是能举善矣。称其仇，不为谄。立其子，不为比。举其偏，不为党。《商书》曰：‘无偏无党，王道荡荡[1]。’其祁奚之谓矣！解狐得举，祁午得位，伯华得官，建一官而三物成[2]，能举善也夫！唯善，故能举其类。《诗》云：‘惟其有之，是以似之[3]。’祁奚有焉。”

【注释】

[1]无偏无党，王道荡荡：引文出自《尚书·洪范》。

[2]一官：指中军尉。三物：指得举、得位、得官。

[3]惟其有之，是以似之：引《诗》出《诗经·小雅·裳裳者华》。意谓祁奚有这样的善德，故其所举荐的人也有类似的善德。杜预《春秋左传注》：“唯有德之人能举似己者。”

【译文】

君子认为：“祁奚在这件事上可以算能举荐贤才了。推荐自己的私

仇，不是谄媚。安排儿子，不是偏私。推举副手，不为结党。《商书》说：‘不偏私不结党，先王正道浩浩荡荡。’这说的就是祁奚啊！解狐能得到推举，祁午得到任命，伯华获得官位，设立一个官位而成就三件事，这是由于能够举荐贤人的缘故啊！因为他贤明，所以能够举荐他的同类。《诗》说：‘正因为有这美德，因而所举荐的人也像他那样。’祁奚就是如此。”

3.5　六月，公会单顷公及诸侯[1]。己未[2]，同盟于鸡泽。

【注释】

[1]单顷公：即《经》之单子，周王卿士。

[2]己未：二十三日。

【译文】

六月，襄公会见单顷公与诸侯。二十三日，一起在鸡泽结盟。

晋侯使荀会逆吴子于淮上[1]，吴子不至[2]。

【注释】

[1]晋侯使荀会逆吴子于淮上：要由此会与吴国结好，因此派人迎接吴子。吴子，吴王寿梦。淮上，淮水北，约在今安徽凤台境内。

[2]吴子不至：吴国因路远未能赴会。

【译文】

晋悼公派荀会在淮河边迎接吴王寿梦，吴王寿梦没来。

3.6　楚子辛为令尹，侵欲于小国[1]。陈成公使袁侨如会求成[2]，晋侯使和组父告于诸侯[3]。秋，叔孙豹及诸侯之大夫及陈袁侨盟，陈请服也[4]。

【注释】

[1]楚子辛为令尹，侵欲于小国：侵害勒索小国，贪鄙无厌，因此小国厌楚。侵欲，侵吞贪求。

[2]陈成公使袁侨如会求成：陈国亦背楚投晋，因此请求加盟。袁侨，袁涛涂四世孙。

[3]和组父：晋大夫。

[4]叔孙豹及诸侯之大夫及陈袁侨盟，陈请服也：鸡泽之盟本已结束，因陈国请盟，因此诸侯与陈国再次结盟。

【译文】

楚国子辛任令尹，不断侵害勒索小国。陈成公为此派袁侨到会请求加盟，晋悼公派和组父把这事向诸侯通告。秋，叔孙豹和诸侯的大夫以及陈袁侨再次结盟，这是由于陈国请求顺服的缘故。

3.7　晋侯之弟扬干乱行于曲梁[1]，魏绛戮其仆[2]。晋侯怒，谓羊舌赤曰：“合诸侯，以为荣也。扬干为戮，何辱如之？必杀魏绛，无失也[3]！”对曰：“绛无贰志，事君不辟难[4]，有罪不逃刑，其将来辞[5]，何辱命焉？”言终，魏绛至，授仆人书[6]，将伏剑。士鲂、张老止之。公读其书，曰：“日君乏使，使臣斯司马[7]。臣闻师众以顺为武，军事有死无犯为敬。君合诸侯，臣敢不敬？君师不武，执事不敬，罪莫大焉。臣惧其死，以及扬干，无所逃罪。不能致训[8]，至于用钺[9]。臣之罪重，敢有不从以怒君心？请归死于司寇[10]。”公跣而出[11]，曰：“寡人之言，亲爱也。吾子之讨，军礼也。寡人有弟，弗能教训，使干大命，寡人之过也。子无重寡人之过[12]，敢以为请。”

【注释】

[1]晋侯之弟扬干乱行于曲梁：此指在鸡泽之会上扬干乱行。乱行，扰乱军队行列。曲梁，在鸡泽附近。

[2]魏绛戮其仆：魏绛时为中军司马，主管晋军军法，故能行戮。不能戮扬干，故戮其仆。仆，车夫。

[3]必杀魏绛，无失也：羊舌赤时为中军尉佐，职位高于司马，故晋侯可以命其杀魏绛。

[4]辟：逃避。

[5]来辞：自己前来供状解释。

[6]仆人：接受官员紧急奏事之官。

[7]斯：同“司”。担任的意思。

[8]致训：事前不能教导众人。

[9]钺（yuè）：大斧。这里指大刑。

[10]司寇：国家的司法官。

[11]公跣（xiǎn）而出：古人入室脱履，出室要穿上。悼公恐魏绛自杀，来不及穿履，故赤脚而出。跣，赤足。

[12]重（chóng）：再。

【译文】

晋悼公弟弟扬干在曲梁扰乱军队的行列，魏绛杀了他的车夫。悼公发怒，对羊舌赤说：“会合诸侯是引以为荣的事，现在扬干受到羞辱，还有什么比这更大的侮辱？一定要杀掉魏绛，不要耽误了！”羊舌赤回答：“魏绛并没有二心异志，事奉君主不避危难，有了罪不逃避惩罚，他会来供状解释的，何必劳驾您下命令呢？”话音刚落，魏绛就来了，把一封信交给传事官后，就要拔剑自杀。士鲂、张老劝阻了他。悼公读信，信上说：“以前君主缺少使唤的人，派我担任司马。我听说军旅以服从命令为武，军中之事以宁死不犯军纪为敬。您会合诸侯，下臣岂敢不敬？君主的军队有不服从军令的，办事的人有不严肃执行军法的，罪过没有比这更大的了。我害怕自己因不严肃执行军法而犯死罪，所以处理了扬干，这罪过无可逃避。我没能事先进行教导，以至于要动用大刑。我的罪很重，哪里敢不服从刑罚，而使君主发怒？请求回去死在司寇那里。”悼公光着脚跑出来，说道：“我的话，是出于对兄弟的亲爱。你杀死扬干的车夫，是执行军法。我有弟弟，却没有教育好，使他犯了

军令，这是我的过错。请别让我错上加错，拜托你了！”

晋侯以魏绛为能以刑佐民矣，反役[1]，与之礼食[2]，使佐新军[3]。张老为中军司马[4]，士富为候奄[5]。

【注释】

[1]反役：从鸡泽之役归来。

[2]礼食：国君在太庙宴请臣子称“礼食”。

[3]佐新军：司马位为大夫，佐新军则位列于卿。

[4]张老为中军司马：张老本是候奄，此是提升。

[5]士富：士会的别族。

【译文】

晋悼公由此认为魏绛能够用刑罚来治理人民，从盟会回国，就在太庙设宴款待他，并提拔他为新军副帅。张老任中军司马，士富当候奄。

3.8　楚司马公子何忌侵陈，陈叛故也。

【译文】

楚国司马公子何忌侵袭陈国，是因为陈国背叛楚国的缘故。

3.9　许灵公事楚，不会于鸡泽。冬，晋知武子帅师伐许。

【译文】

许灵公事奉楚国，不参加鸡泽会盟。冬，晋国知武子率领军队攻打许国。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三月己酉[1]，陈侯午卒[2]。

4.2　夏，叔孙豹如晋[3]。

4.3　秋七月戊子[4]，夫人姒氏薨[5]。

4.4　葬陈成公。

4.5　八月辛亥[6]，葬我小君定姒。

4.6　冬，公如晋。

4.7　陈人围顿[7]。

【注释】

[1]四年：鲁襄公四年当周灵王三年，前569。己酉：三月无己酉，此处记载当有误。

[2]陈侯午卒：陈成公去世。

[3]叔孙豹如晋：回报荀䓨聘鲁，叔孙豹到晋聘问。

[4]戊子：二十八日。

[5]姒（sì）氏：成公妾，襄公母。即下文“小君定姒”，定为谥号。

[6]辛亥：二十二日。

[7]顿：靠近陈的小国。

【译文】

鲁襄公四年春周历三月己酉，陈成公午去世。

夏，叔孙豹前往晋国聘问。

秋七月二十八日，夫人姒氏去世。

安葬陈成公。

八月二十二日，安葬我国夫人定姒。

冬，襄公前往晋国。

陈国军队包围顿国。

【传】

4.1　四年春，楚师为陈叛故，犹在繁阳[1]。韩献子患之[2]，言于朝曰：“文王帅殷之叛国以事纣，唯知时也[3]。今我易之，难哉[4]！”

【注释】

[1]楚师为陈叛故，犹在繁阳：去年楚公子何忌率师侵陈，陈不服，

因此楚师仍驻扎在繁阳。繁阳，蔡地名。在今河南新蔡北。

[2]韩献子：即韩厥，时为中军帅，当政。

[3]文王帅殷之叛国以事纣，唯知时也：相传当时天下分为九州，文王得其六州，仍率领背叛商朝的国家去事奉纣王，是因时机未到。

[4]今我易之，难哉：认为晋未能服楚，此时接受楚的叛国陈不是时候。

【译文】

鲁襄公四年春，楚军因为陈国背叛的缘故，还驻扎在繁阳。韩献子为此感到担忧，在朝廷上说："文王率领背叛商朝的国家去事奉纣王，是因为他知道时机未到。现在我们改变文王的做法，未能服楚而接受楚的叛国陈，想要成功称霸难哪！"

4.2 三月，陈成公卒。楚人将伐陈，闻丧乃止[1]。陈人不听命。臧武仲闻之，曰："陈不服于楚，必亡。大国行礼焉，而不服，在大犹有咎，而况小乎[2]？"夏，楚彭名侵陈[3]，陈无礼故也。

【注释】

[1]闻丧乃止：当时人以为乘丧期伐人，是为无道。

[2]"大国行礼焉"四句：楚不伐陈丧是知礼，陈不因此而归服楚是无礼。咎，灾祸。

[3]彭名：楚国大夫。

【译文】

三月，陈成公去世。楚国准备攻打陈国，听到陈国有丧事便停止了军事行动。陈国不听从楚国的命令。臧武仲听说了这种情况，说道："陈国不肯顺服楚国，一定灭亡。大国按礼行事，小国却不顺服，这么做对大国来说尚且有灾祸，何况小国呢？"夏，楚国彭名攻打陈国，这是由于陈国无礼的缘故。

4.3　穆叔如晋，报知武子之聘也[1]。晋侯享之，金奏《肆夏》之三[2]，不拜。工歌《文王》之三[3]，又不拜。歌《鹿鸣》之三[4]，三拜[5]。韩献子使行人子员问之[6]，曰："子以君命，辱于敝邑。先君之礼，藉之以乐[7]，以辱吾子。吾子舍其大[8]，而重拜其细[9]，敢问何礼也？"对曰："三《夏》[10]，天子所以享元侯也[11]，使臣弗敢与闻。《文王》，两君相见之乐也，使臣不敢及[12]。《鹿鸣》，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嘉[13]？《四牡》，君所以劳使臣也[14]，敢不重拜？《皇皇者华》，君教使臣曰：'必咨于周[15]。'臣闻之：'访问于善为咨，咨亲为询，咨礼为度，咨事为诹[16]，咨难为谋。'臣获五善[17]，敢不重拜？"

【注释】

[1]穆叔如晋，报知武子之聘也：知䓨聘鲁在襄公元年。穆叔，即叔孙豹。

[2]金奏：奏九种《夏》乐，先击钟镈，后击鼓磬，叫做金奏。《肆

夏》之三：乐章名，其辞今亡。三，三章，据《国语·鲁语》记载这三章为《肆夏》《樊遏》《渠》。

[3]工：乐工。《文王》之三：指《诗经·大雅》中的《文王》《大明》《绵》三曲。

[4]《鹿鸣》之三：指《诗经·小雅》中的《鹿鸣》《四牡》《皇皇者华》三曲。

[5]三拜：每奏完一曲，穆叔一拜谢，共三拜谢。

[6]行人：外交官。

[7]藉：进献。

[8]大：指《肆夏》之三和《文王》之三。

[9]重（chóng）拜：一、再、三拜。细：指《鹿鸣》之三。

[10]《三夏》：即《肆夏》之三曲。

[11]元侯：诸侯之长。

[12]及：参与，与闻。

[13]《鹿鸣》，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嘉：《鹿鸣》中有“我有嘉宾”等句，穆叔认为这是晋侯用来嘉奖鲁君的，因此拜谢。

[14]《四牡》，君所以劳使臣也：《四牡》中有“岂不怀归，王事靡盬”等句，是慰劳使臣的诗。

[15]咨：询问。周：忠信之人。

[16]事：政事。诹（zōu）：咨询。

[17]五善：指咨、询、度、诹、谋五种善道，都指询问。

【译文】

穆叔去往晋国是为了回报知武子的聘问，晋悼公设享礼招待他。钟镈奏《肆夏》等三章，穆叔不拜谢。乐工歌唱《大雅》中《文王》等三篇，穆叔又没拜谢。歌唱《小雅》中《鹿鸣》等三篇，穆叔三次拜谢。韩献子派行人子员去问他，说："您奉国君的命令，光临敝国。我国按先王的礼仪，用音乐来招待您。您舍弃重大的音乐而再三拜谢细小的乐歌，敢问这是什么礼仪？"穆叔回答道："《肆夏》三曲是天子用来招待诸侯领袖的，使臣不敢听赏。《文王》是两国国君相见的音乐，使臣不敢参与。《鹿鸣》是贵国国君用来嘉奖我国国君的，岂敢不拜谢这嘉奖？《四牡》是贵国国君用来慰劳使臣的，哪敢不再拜？《皇皇者华》，是贵国国君借以教导使臣说：'一定要向忠信的人咨询。'下臣听说：'向善人访求询问就是咨，咨询亲戚就是询，咨询礼仪就是度，咨询事情就是诹，咨询困难就是谋。'下臣得到这五种善道，岂敢不再拜？"

4.4　秋，定姒薨。不殡于庙[1]，无榇[2]，不虞[3]。匠庆谓季文子曰[4]："子为正卿，而小君之丧不成[5]，不终君也[6]。君长，谁受其咎？"

【注释】

[1]殡：停棺待葬。

[2]榇（chèn）：内棺。

[3]虞：祭礼，也叫反哭。死者葬后，送殡者返回祭祀并安死者之灵。虞祭时必哭，故称反哭。此时襄公年幼，权在季文子手中，季文子于是不以夫人之礼葬定姒。

[4]匠庆：名庆的木匠。或即鲁大匠，掌管宫室土木建造的官员。

[5]不成：不以夫人之礼安葬。

[6]不终君：使国君不能为其生母送终而尽其情。

【译文】

秋，定姒去世。不把棺木停放在祖庙，没有内棺，没举行虞祭。木匠庆对季文子说："您是正卿，而夫人的丧事不完备，这使国君不能为他母亲送终。国君长大后，谁将受到责罚？"

初，季孙为己树六槚于蒲圃东门之外[1]。匠庆请木，季孙曰："略[2]。"匠庆用蒲圃之槚，季孙不御[3]。君子曰："《志》所谓'多行无礼[4]，必自及也'，其是之谓乎！"

【注释】

[1]蒲圃：鲁国场圃名。

[2]略：简略，指不必选良木。季文子不愿献出槚木，故如此说。

[3]御：阻止。

[4]《志》：古书名。

【译文】

当初，季文子在蒲圃东门外为自己种了六棵槚树。木匠庆请示用来给定姒做棺木的木料，季文子说：“简单点吧。”木匠庆使用了蒲圃的槚树，季孙未加阻止。君子说：“《志》所说的‘多作不合礼仪的事，祸患一定会发生在自己身上’，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4.5　冬，公如晋听政[1]，晋侯享公。公请属鄫[2]，晋侯不许。孟献子曰：“以寡君之密迩于仇雠，而愿固事君，无失官命[3]。鄫无赋于司马，为执事朝夕之命敝邑，敝邑褊小[4]，阙而为罪[5]，寡君是以愿借助焉！”晋侯许之。

【注释】

[1]听政：听取晋国对给晋贡赋数额的要求。

[2]请属鄫：请求晋侯同意以鄫国为鲁之附庸。鄫，姒姓国，在今山东枣庄东。

[3]官命：指晋君之令。

[4]褊（biǎn）：狭小。

[5]阙：指贡赋不足。

【译文】

冬，襄公到晋国听取晋国的贡赋要求，晋悼公设享礼款待。襄公请求把鄫国作为鲁国的属国，晋悼公没答应。孟献子说：“敝国君紧挨着仇国，却愿意一心一意事奉晋国，没有耽误您的命令。鄫国没有向贵国司马交纳贡赋，而您的左右执事却不断向敝国索求，敝国狭小，不能满足需求便是罪过，我国国君因此想得到鄫国作为帮助！”晋悼公答应了。

4.6　楚人使顿间陈而侵伐之[1]，故陈人围顿。

【注释】

[1]顿：靠近陈的小国，姬姓，在今河南项城西。间陈：钻陈国的空子。

【译文】

楚国让顿国乘陈不备而侵袭陈国，所以陈国人包围顿国。

4.7　无终子嘉父使孟乐如晋[1]，因魏庄子纳虎豹之皮，以请和诸戎[2]。晋侯曰：“戎狄无亲而贪，不如伐之。”魏绛曰：“诸侯新服，陈新来和，将观于我。我德，则睦；否，则携贰。劳师于戎，而楚伐陈，必弗能救，是弃陈也。诸华必叛[3]。戎，禽兽也。获戎失华，无乃不可乎！《夏训》有之曰[4]：‘有穷后羿……’[5]”公曰：“后羿何如？”对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鉏迁于穷石[6]，因夏民以代夏政[7]。恃其射也，不修民事，而淫于原兽[8]。弃武罗、伯困、熊髡、龙圉[9]，而用寒浞[10]。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11]。伯明后寒弃之[12]，夷羿收之[13]，信而使

之，以为己相。浞行媚于内[14]，而施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15]。树之诈慝[16]，以取其国家，外内咸服。羿犹不悛[17]，将归自田，家众杀而亨之[18]，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19]。靡奔有鬲氏[20]。浞因羿室[21]，生浇及豷[22]，恃其谗慝诈伪，而不德于民。使浇用师，灭斟灌及斟寻氏[23]。处浇于过[24]，处豷于戈[25]。靡自有鬲氏，收二国之烬[26]，以灭浞而立少康[27]。少康灭浇于过，后杼灭豷于戈[28]，有穷由是遂亡，失人故也。昔周辛甲之为大史也[29]，命百官，官箴王阙[30]。于《虞人之箴》曰[31]：'芒芒禹迹[32]，画为九州[33]，经启九道[34]。民有寝庙，兽有茂草，各有攸处[35]，德用不扰[36]。在帝夷羿，冒于原兽[37]，忘其国恤[38]，而思其麀牡[39]。武不可重[40]，用不恢于夏家[41]。兽臣司原[42]，敢告仆夫[43]。'《虞箴》如是，可不惩乎[44]？"于是晋侯好田，故魏绛及之。

【注释】

[1]无终：国名，在今山西太原一带。嘉父：无终国君名。《春秋》对蛮夷或小国之国国君常称子。孟乐：无终使臣。

[2]因魏庄子纳虎豹之皮，以请和诸戎：晋国此时国力强盛，声威大振，戎人因此也来请和。魏庄子，即魏绛。

[3]诸华：指中原诸国。

[4]《夏训》：夏书。

[5]有穷后羿（yì）：这里是魏绛的话还没讲完，晋悼公突然插问。

有穷，夏代国名。后，君主。羿，国君名。

[6]鉏（jū）：古地名。在今河南滑县东。穷石：即穷谷，在今河南洛阳南。

[7]因夏民以代夏政：相传禹之孙太康荒淫失国，夏人立其弟仲康。仲康死，儿子相立，后羿遂推翻相而夺取王位。因，依靠。

[8]原兽：田兽，田猎。

[9]武罗、伯困、熊髡（kūn）、尨圉（máng yǔ）：四人都是后羿的贤臣。

[10]寒浞（zhuó）：后羿相。寒，本为部落名，在今山东潍坊。寒浞以部落名为氏。

[11]伯明：寒国国君。谗：奸诈。

[12]伯明后寒：即寒后伯明，寒国国君伯明。后，君王。

[13]夷羿：后羿。

[14]行媚于内：指浞与后羿妻妾通奸。

[15]虞：同“娱”。

[16]慝（tè）：邪恶。

[17]悛（quān）：悔改。

[18]亨：同“烹”。煮。

[19]穷门：穷国城门。或曰穷门即穷石。

[20]靡：夏朝人，曾事奉羿。有鬲（gé）氏：部落名。地在今山东德州东南。

[21]室：妻妾。

[22]浇（ào）及豷（yì）：浞和后羿妻妾通奸所生两个儿子。

[23]斟灌：部落名。在今山东范县北。斟寻：也是部落名。在今河南偃师东北。

[24]过：部落名。在今山东莱州西北，近海。

[25]戈：部落名。在宋、郑之间。

[26]烬：遗民。

[27]少康：夏后相之子，相传他在有鬲氏的帮助下，攻杀寒浞，恢复了夏朝统治。

[28]后杼：少康子。

[29]辛甲：本为殷商大臣，后为周太史。大史：即太史。

[30]箴（zhēn）：规诫。阙：过失。

[31]虞人：掌管田猎之官。

[32]芒芒：邈远的样子。禹迹：大禹治水的痕迹，指中国国土。

[33]画：分。

[34]九：泛指多数。

[35]攸处：所处。

[36]德：指人与兽的本质而言。用：因。

[37]冒：贪恋。

[38]国恤：国家的忧患。

[39]麀（yōu）牡：泛指各种禽兽。麀，雌鹿。牡，雄兽。

[40]武：田猎。重：多次，意即过度。

[41]用不恢于夏家：意谓因此使国家灭亡。用，因。恢，扩大。

[42]兽臣：虞人自称。司：主管。原：原兽，田猎。

[43]仆夫：这里不敢直言告诉君主，以仆夫代称。

[44]惩：引以为戒。

【译文】

无终国国君嘉父派孟乐到晋国去，通过魏绛献上虎豹皮，请求晋国和各部落戎人媾和。晋悼公说："戎狄不认亲情而贪婪，不如攻打他们。"魏绛说："诸侯才归顺，陈国刚来讲和，都在观察我们的行动。我们有德，他们就亲近我们；否则就将背叛我们。劳动军队去打戎人，一旦楚国进攻陈国，我们肯定无法救援，这就是丢弃陈国。这样中原诸国一定会背叛我们。戎人犹如禽兽，得到戎而失去中原，恐怕不合适吧？《夏训》有这样的话：'有穷后羿……'"晋悼公说："后羿怎么样呢？"魏

绛回答说：“从前正当有夏衰落的时候，后羿从鉏迁徙到穷石，借用夏朝民众的力量夺取了夏朝政权。倚仗自己精于射箭，他不致力于治理百姓，而沉湎于打猎。废弃武罗、伯困、熊髡、龙圉而任用寒浞。寒浞本是伯明氏的奸诈子弟。寒君伯明抛弃了他，却被后羿所接纳，信任并重用他，作为自己的辅相。寒浞在内宫对女人献媚，在外广布恩惠以收买人心。愚弄民众，而且引诱后羿沉迷于田猎。扶植奸诈邪恶者，由此夺取了后羿的家和国，朝廷内外都顺从归附。后羿还不知悔改，当他准备从狩猎处回家时，手下人把他杀死并煮了他，强迫他的儿子吃。后羿的儿子不忍心吃，又被杀死在有穷国的城门。在这种局面下，靡逃亡到了有鬲氏部落。寒浞霸占了后羿的妻妾，与她们生了浇和豷，仗着他的奸邪诈伪而不对百姓施德。派浇出兵，消灭了斟灌氏、斟寻氏。把浇安置在过，让豷住在戈。靡从有鬲氏那里收容二国遗民，用他们消灭了寒浞而拥立少康。少康在过灭掉了浇，后杼在戈灭掉了豷，有穷氏因此而灭亡，这都是因为失去民众的缘故啊。当初辛甲任周太史时，命令百官都来劝诫天子的过失。《虞人之箴》中就说：‘大禹走过的邈远辽阔的大地，划分为九州，开辟了众多的道路。民众有住处有宗庙，野兽有丰盛茂密的青草，人兽各有所处，互不干扰。后羿身居帝位，却一心贪恋打猎，忘记国家的忧患，想的只是飞禽走兽。田猎之事不能太频繁，那样做不利于扩大夏朝国力，其后果是导致国家的灭亡。我主管的是田猎之事，谨以此规劝君主的左右。’《虞箴》都这样说，能不引以为戒吗？”当时晋悼公爱好打猎，所以魏绛委婉地说了这件事。

公曰：“然则莫如和戎乎？”对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荐居[1]，贵货易土[2]，土可贾焉，一也。边鄙不耸[3]，民狎其野[4]，穑人成功[5]，二也。戎狄事晋，四邻振动，诸侯威怀，三也。以德绥戎，师徒不勤[6]，甲兵不顿[7]，四也。鉴于后羿，而用德度[8]，远至迩安，五也。

君其图之！”公说[9]，使魏绛盟诸戎，修民事，田以时。

【注释】

[1]荐居：逐水草而居。荐，草。

[2]易土：轻视土地。

[3]耸：恐惧。

[4]民狎其野：习居其边野而心安。狎，习。

[5]穑人：疑为当时管理边鄙农田之人。

[6]师徒：指将士。勤：劳。

[7]顿：疲劳。

[8]德度：道德法度。

[9]说：同“悦”。

【译文】

晋悼公说：“那么就没有比跟戎人修好更好的对策吗？”魏绛回答：“与戎人讲和有五个好处：戎狄逐水草而居，重财宝而轻土地，可以向他们收买土地，这是其一。边境不再恐惧，民众安心于农事，农夫可获收成，这是其二。戎狄事奉晋国，四边邻国都受到震动，诸侯们慑服于我们的威严，这是其三。用德行安抚戎人，将士免去辛劳，武器不被损坏，这是其四。有鉴于后羿失国的教训，而使用道德法度，远方国

家来朝，近邻国家安定，这是其五。请国君您好好考虑考虑吧！”晋悼公很满意魏绛这一番话，就派他与各部戎人媾和，又致力于治理民事，打猎合乎时令。

4.8　冬十月，邾人、莒人伐鄫。臧纥救鄫[1]，侵邾，败于狐骀[2]。国人逆丧者皆髽[3]。鲁于是乎始髽，国人诵之曰[4]：“臧之狐裘，败我于狐骀。我君小子[5]，朱儒是使[6]。朱儒！朱儒！使我败于邾。”

【注释】

[1]臧纥：鲁国臧孙纥。晋国已同意以鄫为鲁的附属国，鲁因此救鄫。

[2]狐骀（tāi）：古地名。在今山东滕州东南。

[3]逆：迎接。髽（zhuā）：古代妇女丧服的露髻，用麻束发。

[4]诵：讽刺。

[5]小子：指襄公，当时他有生母定姒之丧，故称。

[6]朱儒：即“侏儒”。矮人，这里指臧孙纥，他身材矮小。

【译文】

冬十月，邾国、莒国攻打鄫国。臧孙纥出兵救鄫，侵袭邾国，在狐骀被打败。鲁国人去迎接死亡将士以麻系发。鲁国从此有了以麻系发的丧葬习俗，民众编了首歌谣讽刺说：“穿狐裘的臧孙纥，让我国败在狐骀。我们国君小孩子，派个侏儒去打仗。侏儒啊侏儒，使我们败给了

郝。”

五年

【经】

5.1　五年春[1]，公至自晋。

5.2　夏，郑伯使公子发来聘[2]。

5.3　叔孙豹、鄫世子巫如晋[3]。

5.4　仲孙蔑、卫孙林父会吴于善道[4]。

5.5　秋，大雩[5]。

5.6　楚杀其大夫公子壬夫[6]。

5.7　公会晋侯、宋公、陈侯、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齐世子光、吴人、鄫人于戚。

5.8　公至自会。

5.9　冬，戍陈[7]。

5.10　楚公子贞帅师伐陈[8]。

5.11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齐世子光救陈。

5.12　十有二月，公至自救陈。

5.13　辛未[9]，季孙行父卒[10]。

【注释】

[1]五年：鲁襄公五年当周灵王四年，前568。

[2]公子发：郑国大夫，子产之父。

[3]叔孙豹、鄫世子巫如晋：鄫已是鲁国的附属国，所以派太子巫与叔孙豹前往朝晋。

[4]善道：古地名。在今安徽盱眙北。

[5]雩（yú）：为求雨举行的祭礼。

[6]公子壬夫：楚令尹子辛。

[7]戍陈：诸侯各国都派兵戍守陈国，以防楚国进攻。《经》文特别记载了鲁国。

[8]公子贞：楚庄王之子子囊。

[9]辛未：二十日。

[10]季孙行父：季文子。

【译文】

鲁襄公五年春，襄公从晋国回国。

夏，郑僖公派公子发来鲁国聘问。

叔孙豹、鄫世子巫去晋国。

仲孙蔑、卫孙林父和吴国人在善道会晤。

秋，举行了盛大的求雨祭礼。

楚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子壬夫。

襄公在戚与晋悼公、宋平公、陈哀公、卫献公、郑僖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滕悼公、薛伯、齐太子光、吴国人、鄫国人相会。

襄公从盟会回国。

冬，派兵到陈国防守。

楚国公子贞带兵攻打陈国。

襄公和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郑僖公、曹成公、齐太子光救援陈国。

十二月，襄公从救陈战地回国。

二十日，季文子去世。

【传】

5.1　五年春，公至自晋。

【译文】

鲁襄公五年春，襄公从晋国回国。

5.2　王使王叔陈生诉戎于晋[1]，晋人执之。士鲂如京师，言王叔之贰于戎也。

【注释】

[1]王叔陈生：周王卿士。诉：控告。

【译文】

周灵王派王叔陈生到晋国控告戎人侵凌周王室，晋国人拘禁了他。士鲂到京师，向周灵王说明王叔与戎人相勾结。

5.3　夏，郑子国来聘[1]，通嗣君也。

【注释】

[1]子国：公子发。

【译文】

夏，郑国子国前来聘问，通报郑僖公即位之事。

5.4　穆叔觌鄫大子于晋[1]，以成属鄫。书曰：“叔孙豹、鄫大子巫如晋。”言比诸鲁大夫也[2]。

【注释】

[1]觌（dí）：相见。

[2]比诸鲁大夫：鄫已为鲁的附属国，所以其国的太子就等同于鲁国大夫。

【译文】

穆叔在晋国和鄫国太子会晤，以完成鄫附属于鲁国的手续。《春秋》记载说：“叔孙豹、鄫国太子巫到晋国去。”这样说是由于鄫国已是鲁国附属国，鄫国太子的身份和鲁国大夫相当。

5.5　吴子使寿越如晋[1]，辞不会于鸡泽之故[2]，且请听诸侯之好[3]。晋人将为之合诸侯，使鲁、卫先会吴，且告会期。故孟献子、孙文子会吴于善道。

【注释】

[1]吴子：名乘，字寿梦。寿越：吴国大夫。

[2]辞：解释并表示歉意。

[3]听：听从。

【译文】

吴国君派寿越去晋国，就未参加鸡泽盟会一事加以解释并表示歉意。同时请求听从命令与诸侯交好。晋国准备为此会合诸侯，使鲁、卫二国先与吴国会面，并告知盟会时间。因此孟献子、孙文子和吴国人在善道相会。

5.6　秋，大雩，旱也。

【译文】

秋，举行盛大的求雨祭礼，是因为天旱。

5.7　楚人讨陈叛故，曰：“由令尹子辛实侵欲焉。”乃杀之。书曰：“楚杀其大夫公子壬夫。”贪也。

【译文】

楚国人质问陈国背叛自己的缘故，陈国说道：“是由于令尹子辛侵害小国以满足私欲。”便杀了子辛。《春秋》记载：“楚国杀了其国大夫公子壬夫。”是由于他贪婪。

君子谓：“楚共王于是不刑[1]。《诗》曰：‘周道挺挺，我心扃扃；讲事不令，集人来定[2]。’已则无信，而杀人以逞，不亦难乎？《夏书》曰：‘成允成功[3]。’”

【注释】

[1]于是：对于此事。不刑：惩处不当。

[2]周道挺挺，我心扃扃（jiǒng）；讲事不令，集人来定：所引《诗》已佚失，今本《诗经》未收。周道，大路。挺挺，笔直的样子。扃扃，明察的意思。讲事，谋事。集人，聚集贤人。

[3]成允成功：做好信用才能完成功业。按，此为逸书，后来被收入《古文尚书·大禹谟》。

【译文】

君子说："楚共王在这件事上用刑不当。有《诗》说：'大路笔直，我心明察；遇事处理不当，应聚集贤人共同商定。'自己不讲信用，却用杀人来立威，不是很成问题吗？《夏书》说：'做好信用才能完成功业。'"

5.8　九月丙午[1]，盟于戚，会吴，且命戍陈也。穆叔以属鄫为不利[2]，使鄫大夫听命于会。

【注释】

[1]丙午：二十三日。

[2]穆叔以属鄫为不利：鄫为鲁附属国，鲁需保卫鄫，负担加重。

【译文】

九月二十三日，诸侯在戚地会盟，是为了和吴国相会，并且要求诸侯戍守陈国。穆叔认为把鄫国作为属国对鲁不利，就让鄫国大夫以独立国家身份出席会议听取盟主命令。

5.9　楚子囊为令尹。范宣子曰："我丧陈矣！楚人讨贰而立子囊，必改行，而疾讨陈。陈近于楚，民朝夕急，能无往乎[1]？有陈，非吾事也，无之而后可。"冬，诸侯戍陈。子囊伐陈。十一月甲午[2]，会于城棣以

救之[3]。

【注释】

[1]往：归于楚。

[2]甲午：十二日。

[3]城棣：古地名。在今河南原阳北。

【译文】

楚国子囊任令尹。范宣子说：“我国将要失去陈国了！楚国人讨伐有二心的人而立子囊，必定会改变以往的做法而很快攻打陈国。陈国与楚国邻近，民众终日惶急，能不归附楚国吗？保有陈国，对我国没什么意义，放弃陈国反而更好。”冬，诸侯戍守陈国。子囊攻打陈国。十一月十二日，诸侯在城棣相会以援救陈国。

5.10　季文子卒[1]。大夫入敛，公在位。宰庀家器为葬备[2]，无衣帛之妾，无食粟之马，无藏金玉，无重器备[3]。君子是以知季文子之忠于公室也。相三君矣，而无私积，可不谓忠乎？

【注释】

[1]季文子卒：季文子久执鲁国之政，历宣、成、襄三世。

[2]宰：家臣之长。庀（pǐ）：备具。

[3]无重：无双份。器备：一切用具。

【译文】

季文子去世。按大夫礼仪入殓，襄公亲自前来看视。家宰收集家中器皿作为葬器，家中没有穿丝绸的妾，没有以粮食饲养的马，没有收藏金器玉器，没有双份的用具。君子由此而看到季文子对公室的忠心。他辅佐了三代君主，却没有私人积蓄，能不说是忠心吗？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三月壬午[1]，杞伯姑容卒[2]。

6.2　夏，宋华弱来奔[3]。

6.3　秋，葬杞桓公。

6.4　滕子来朝。

6.5　莒人灭鄫。

6.6　冬，叔孙豹如邾[4]。

6.7　季孙宿如晋[5]。

6.8　十有二月，齐侯灭莱。

【注释】

[1]六年：鲁襄公六年当周灵王五年，前567。壬午：初二。

[2]杞伯姑容：杞桓公，名姑容，在位七十年，为春秋诸侯在位最长久者。

[3]华弱：华椒之子。

[4]叔孙豹如邾：鲁与邾讲和。

[5]季孙宿：季文子之子，继承父职为卿。

【译文】

鲁襄公六年春周历三月初二，杞桓公姑容去世。

夏，宋国华弱被逐，逃奔鲁国。

秋，杞国安葬桓公。

滕成公朝鲁。

莒国人灭亡鄫国。

冬，叔孙豹前往邾国。

季孙宿去往晋国。

十二月，齐灵公灭了莱国。

【传】

6.1　六年春，杞桓公卒，始赴以名，同盟故也。

【译文】

鲁襄公六年春天，杞桓公去世，开始在讣告上写他的名字，是因为同盟国的缘故。

6.2　宋华弱与乐辔少相狎[1]，长相优[2]，又相谤也。子荡怒[3]，以弓梏华弱于朝[4]。平公见之，曰：“司武而梏于朝[5]，难以胜矣！”遂逐之。夏，宋华弱来奔。

【注释】

[1]狎：亲昵。

[2]优：调戏。

[3]子荡：即乐辔。

[4]梏：用弓套住脖子，像戴枷似的。

[5]司武：司马。指华弱。成公十八年，宋司马老佐死于围彭城之役，华弱应是之后代之。

【译文】

宋国华弱与乐辔从小关系亲密，长大互相嘲戏又相互诽谤。乐辔发怒，在朝堂上用弓套住华弱的脖子。平公见了，说道：“官居司马却在朝堂上被套着脖子，难以在征战中取胜了！”就驱逐了他。夏，宋国华弱逃奔鲁国。

司城子罕曰[1]：“同罪异罚，非刑也。专戮于朝[2]，罪孰大焉！”亦逐子荡。子荡射子罕之门，曰：“几日而不我从！”子罕善之如初[3]。

【注释】

[1]司城：司空。

[2]专：专横。戮：羞辱。

[3]子罕善之如初：意谓子罕虽心有是非，而终不敢触怒恶人。

【译文】

司空子罕说："同罪而不同罚，这是不合刑法的。专横地在朝廷上侮辱人，还有比这更大的罪过吗！"也把乐辔逐出国。乐辔一箭射在子罕的门上，说道："用不着几天你也会落到和我一样的下场！"子罕于是善待乐辔如初。

6.3　秋，滕成公来朝，始朝公也。

【译文】

秋，滕成公来鲁国朝见，这是他首次朝见襄公。

6.4　莒人灭鄫，鄫恃赂也[1]。

【注释】

[1]莒人灭鄫，鄫恃赂也：鄫为鲁附属国，必送财物与鲁，因此依仗鲁而不防备。其实上年戚之会，鲁已让鄫独立，因此鲁未能救援鄫国。

【译文】

莒国灭了鄫国，这是由于鄫国仗着已经给鲁送过财物而没加防备的缘故。

6.5　冬，穆叔如邾，聘，且修平[1]。

【注释】

[1]且修平：襄公四年，鲁曾为救鄫而与邾战，败于狐骀，如今鄫已亡于莒，故鲁与邾修好。

【译文】

冬，穆叔到邾国，聘问，并且讲和。

6.6　晋人以鄫故来讨，曰：“何故亡鄫？”季武子如晋见，且听命。

【译文】

晋国人以鄫国被灭一事来问责我国，说：“为什么让鄫亡国？”季武子到晋国觐见，并表示愿听凭处治。

6.7　十一月，齐侯灭莱，莱恃谋也[1]。

【注释】

[1]莱恃谋：指襄公二年“莱人使正舆子赂夙沙卫以索马牛”。

【译文】

十一月，齐灵公灭莱国，这是由于莱国倚仗着用了谋略而未加以防备的缘故。

于郑子国之来聘也[1]，四月，晏弱城东阳，而遂围莱。甲寅[2]，堙之环城[3]，傅于堞[4]。及杞桓公卒之月[5]，乙未[6]，王湫帅师及正舆子、棠人军齐师[7]，齐师大败之。丁未[8]，入莱。莱共公浮柔奔棠。正舆子、王湫奔莒，莒人杀之。四月，陈无宇献莱宗器于襄宫[9]。晏弱围棠，十一月丙辰[10]，而灭之。迁莱于郳。高厚、崔杼定其田[11]。

【注释】

[1]于郑子国之来聘也：指子国聘鲁的那一年，即去年。

[2]甲寅：去年四月无甲寅，恐记日有误。

[3]堙（yīn）：堆土成山。

[4]堞：陴，女墙。

[5]杞桓公卒之月：杞桓公卒在今年三月。则围城达一年之久。

[6]乙未：十五日。

[7]王湫：齐国佐党羽，成公十八年，齐杀国佐时逃奔莱国。棠：莱国城邑。在今山东平度东南。

[8]丁未：二十七日。

[9]陈无宇：陈桓子，陈敬仲玄孙。襄宫：齐襄公庙。杨伯峻曰：“襄公至灵公已八代，依旧礼，襄公庙应早已不存。且何故不献于他庙而独献于襄公之庙？疑‘襄’当作‘惠’……惠公曾于鲁宣七年及九年伐莱，故献莱宗器于其庙。”

[10]十一月丙辰：按照《经》文，应为十二月初十。

[11]高厚：高固儿子。定其田：勘察划定莱国土地。齐既灭莱，当将其土地分与齐人，先由高厚、崔杼勘定其疆界。

【译文】

在郑国子国前来聘问的那一年，四月，晏弱在东阳再次筑城，接着包围了莱国。四月甲寅，沿着莱国都城堆土为山，紧紧挨着女墙。在杞桓公去世那一月的十五日，王湫领兵和正舆子以及棠邑军队迎战齐军，被齐师大败。二十七日，攻入莱国。莱共公浮柔逃往棠邑。正舆子、王湫逃奔莒国，莒国人杀了他们。四月，陈无宇把莱国宗庙里的宝器献到襄公庙。晏弱包围棠邑，十二月初十，攻灭棠邑。把莱国民众迁往郳地。高厚、崔杼去勘察划定莱国土地，以便分配。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郯子来朝[2]。

7.2　夏四月，三卜郊，不从，乃免牲。

7.3　小邾子来朝。

7.4　城费[3]。

7.5　秋，季孙宿如卫。

7.6　八月，螽。

7.7　冬十月，卫侯使孙林父来聘。壬戌[4]，及孙林父盟。

7.8　楚公子贞帅师围陈[5]。

7.9　十有二月，公会晋侯、宋公、陈侯、卫侯、曹伯、莒子、邾子于𨝮[6]。郑伯髡顽如会[7]，未见诸侯，丙戌[8]，卒于鄵[9]。

7.10　陈侯逃归。

【注释】

[1]七年：鲁襄公七年当周灵王六年，前566。

[2]郯（tán）：国名。己姓，或云嬴姓，在今山东郯城。

[3]费：地名。季氏私邑。

[4]壬戌：二十一日。

[5]公子贞：即子囊。

[6]鄬（wéi）：郑地名。约在今河南鲁山。

[7]髡（kūn）顽：郑僖公名。

[8]丙戌：十六日。

[9]鄵（cào）：郑地名。郑僖公中途被杀，没能参加鄬之会，《经》文不言“弑”而说“卒”。

【译文】

鲁襄公七年春，郯国国君前来朝见。

夏四月，三次为郊祭占卜都不吉利，于是不用牺牲。

小邾穆公前来朝见。

在费筑城。

秋，季孙宿前往卫国。

八月，蝗虫成灾。

冬十月，卫献公派孙林父来鲁国聘问。二十一日，与孙林父订立盟

约。

楚国公子贞带兵包围陈国。

十二月，襄公在𨚍地和晋悼公、宋平公、陈哀公、卫献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相会。郑僖公髡顽赴会，没有和诸侯相见，十六日，在鄵去世。

陈哀公逃回国。

【传】

7.1　七年春，郯子来朝，始朝公也。

【译文】

鲁襄公七年春，郯国国君来鲁朝见，这是他首次朝见襄公。

7.2　夏四月，三卜郊，不从，乃免牲。孟献子曰：“吾乃今而后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农事也。是故启蛰而郊[1]，郊而后耕。今既耕而卜郊[2]，宜其不从也。”

【注释】

[1]启蛰（zhé）：古代节气名。在雨水前，为夏正正月之中气。

[2]今既耕而卜郊：据《夏小正》“正月农及雪泽”，则古代耕田似乎在今农历正月。鲁国用周正，四月相当于农历二月，已经耕过

田了。

【译文】

夏四月，三次为郊祭占卜都不吉利，于是不用牺牲。孟献子说：“我从今而后才知道卜和筮的灵验。郊祭祭祀后稷，是为了祈求农业丰收。因此一到启蛰节气就举行郊祭，然后开始耕作。现在已经耕作才为郊祭举行占卜，难怪神明不同意了。”

7.3　南遗为费宰[1]。叔仲昭伯为隧正[2]，欲善季氏，而求媚于南遗，谓遗：“请城费，吾多与而役[3]。”故季氏城费。

【注释】

[1]南遗：季氏家臣。宰：县宰。

[2]叔仲昭伯：名带，惠伯之孙。隧正：掌徒役之官。

[3]而：你。

【译文】

南遗担任费邑县宰。叔仲昭伯任隧正，想讨好季氏，因而向南遗献殷勤，对南遗说：“您去提出在费邑筑城的要求，我多派给你劳役。”因此季氏在费筑城。

7.4　小邾穆公来朝，亦始朝公也。

【译文】

小邾国穆公前来朝见，也是首次朝见襄公。

7.5　秋，季武子如卫，报子叔之聘[1]，且辞缓报，非贰也。

【注释】

[1]报子叔之聘：回报子叔在襄公元年的聘鲁。子叔，卫国大夫公孙剽。

【译文】

秋，季武子到卫国去，回报子叔的聘问，并解释所以晚来回报的原委，说明不是出于对卫国有二心。

7.6　冬十月，晋韩献子告老[1]。公族穆子有废疾[2]，将立之。辞曰："《诗》曰：'岂不夙夜，谓行多露[3]。'又曰：'弗躬弗亲，庶民弗信[4]。'无忌不才，让，其可乎？请立起也[5]！与田苏游[6]，而曰好仁。《诗》曰：'靖共尔位，好是正直。神之听之，介尔景福[7]。'恤民为德，正直为正[8]，正曲为直[9]，参和为仁[10]。如是，则神听之，介福降之[11]。立之，不亦可乎？"庚戌[12]，使宣子朝，遂老。晋侯谓韩无忌仁，使掌公族大夫[13]。

【注释】

[1]告老：退休。

[2]穆子：即下文的无忌，韩厥长子，此时为公族大夫。废疾：久治不愈的疾病或残废。

[3]岂不夙夜，谓行多露：引《诗》见《诗经·国风·召南·行露》。《行露》本为男女婚姻诉讼之诗，这里仅取其中二句借以说明自己有病，不能早晚跟随国君。谓，奈何。行，道路。

[4]弗躬弗亲，庶民弗信：引《诗》见《诗经·小雅·节南山》。表明自己有病，不能躬亲办事，因此不能取信于众。

[5]起：无忌弟，谥宣子。

[6]田苏：晋国贤人。

[7]靖共尔位，好是正直。神之听之，介尔景福：引《诗》见《诗经·小雅·小明》，意思是谦恭谨慎于职守，喜爱那正直的人，神灵将会听到，赐给你大福。靖，谦恭。共，通“恭”。介，帮助。景，大。

[8]正直：正己心。

[9]正曲：正他人之曲。

[10]参和：德、正、直三者合而为一。

[11]介：大。

[12]庚戌：初九。

[13]公族大夫：公族大夫不止一人，这里是指担任首席公族大夫。

【译文】

冬十月，晋国韩献子告老退休。公族大夫穆子无忌患有残疾，准备让他继任为卿。无忌推辞说：“《诗》上说：‘难道不想早晚赶着前来，无奈路上露水太大。’又说：‘有事不能亲临，就不能取信于众。’我不具备这方面的才干，让给别人，这样可以吧？请任命起吧！他和田苏交往，田苏称道他‘好仁’。《诗》说：‘谦恭谨慎地做好本职之事，喜爱正直之人，神明将会听到这一切，赐给你大福。’体恤人民是德，校正己心是正，纠正他人之曲是直，德、正、直三者合而为一是仁。这样做，神明将会听到这一切，赐给你大福。任命起，不是很合适的吗？”初九，让韩起朝见，韩献子于是退休。晋悼公认为韩无忌有仁德，便让他担任首席公族大夫。

7.7　卫孙文子来聘，且拜武子之言，而寻孙桓子之盟[1]。公登亦登[2]。叔孙穆子相，趋进，曰：“诸侯之会，寡君未尝后卫君。今吾子不后寡君，寡君未知所过。吾子其少安[3]！”孙子无辞，亦无悛容[4]。穆叔曰：“孙子必亡。为臣而君，过而不悛，亡之本也。《诗》曰：‘退食自公，委蛇委蛇[5]。’谓从者也。衡而委蛇必折[6]。”

【注释】

[1]孙桓子：即孙良夫，孙文子之父，成公三年聘鲁并结盟。

[2]公登亦登：按礼仪规矩，国君和贵宾登阶上殿，国君先登二级，然后贵宾登一级。现在鲁襄公登阶，孙林父随之同登，是无礼

的行为。

[3]安：止。使脚步稍停。

[4]悛：改悔。

[5]退食自公，委蛇（wēi　yí）委蛇：引《诗》见《诗经·国风·召南·羔羊》。原意为退朝回家吃饭，从容自得。这里是说只有顺从于君主的人才会从容自得。委蛇，从容自得的样子。

[6]衡：专横。

【译文】

卫国孙文子前来聘问，同时答谢季武子的解释，并重温孙桓子和我国结盟的友好关系。襄公登上台阶，孙文子也并肩而登。叔孙穆子相礼，快步上前说："诸侯间相会，我国国君的地位不比卫君低，从来没有走在卫君后面。现在您不走在我国国君后面，我国国君不知道犯了什么过错而受此轻蔑。您还是稍停一下吧！"孙文子没有解释，也没有愧悔的样子。穆叔说道："孙文子必会逃亡。作为臣子却自以为可以和国君并肩，有过错而不思悔改，这是逃亡的根本原因。《诗》说：'从朝堂回家吃饭，从容又自得。'说的是小心顺从的人。这样专横而且满不在乎，必定要遭受挫折。"

7.8　楚子囊围陈，会于鄬以救之。

【译文】

楚国子囊包围陈国，诸侯在鄬地会面准备救援陈国。

7.9　郑僖公之为大子也，于成之十六年，与子罕适晋，不礼焉[1]。又与子丰适楚，亦不礼焉。及其元年，朝于晋。子丰欲诉诸晋而废之，子罕止之。及将会于𨛭，子驷相，又不礼焉。侍者谏，不听，又谏，杀之。及鄵，子驷使贼夜弑僖公，而以疟疾赴于诸侯。简公生五年[2]，奉而立之。

【注释】

[1]焉：指子罕。子罕及下文子丰都是郑穆公儿子，是僖公长辈。

[2]简公：僖公之子。

【译文】

郑僖公当太子的时候，在鲁成公十六年，和子罕前往晋国，对子罕无礼。又和子丰去楚国，同样也无礼。在他即位元年，到晋国朝见。子丰准备向晋国控告并废黜他，子罕阻止了他。等到将要去𨛭地与诸侯相会时，子驷相礼，又对子驷无礼。侍者劝谏，僖公不听，侍者又劝谏，僖公就杀了侍者。到了鄵地，子驷派人在夜间杀死僖公，而以生疟疾而死讣告诸侯。简公当时五岁，被立为郑国国君。

7.10　陈人患楚[1]。庆虎、庆寅谓楚人曰[2]：“吾使公子黄往而执之[3]。”楚人从之。二庆使告陈侯于会，曰：“楚人执公子黄矣！君若不来，群臣不忍社稷宗庙，惧有二图[4]。”陈侯逃归。

【注释】

[1]陈人患楚：楚国围陈。

[2]庆虎、庆寅：陈国执政大夫。

[3]公子黄：哀公弟。

[4]二图：将改立国君。

【译文】

陈国人忧虑楚国的围攻。庆虎、庆寅对楚国人说："我们让公子黄到你们那儿，请拘捕他。"楚国人听从了。庆虎、庆寅让人到会上报告陈哀公说："楚国人抓了公子黄！国君如果不回来，群臣不忍心国家被楚国灭亡，恐怕会有别的图谋。"陈哀公逃回国了。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公如晋。

8.2　夏，葬郑僖公。

8.3　郑人侵蔡，获蔡公子燮。

8.4　季孙宿会晋侯、郑伯、齐人、宋人、卫人、邾人于邢丘[2]。

8.5　公至自晋。

8.6　莒人伐我东鄙。

8.7　秋九月，大雩。

8.8　冬，楚公子贞帅师伐郑。

8.9　晋侯使士匄来聘[3]。

【注释】

[1]八年：鲁襄公八年当周灵王七年，前565。

[2]邢丘：在今河南温县东。

[3]士匄：即范宣子。

【译文】

鲁襄公八年春周历正月，襄公到晋国。

夏，安葬郑僖公。

郑国军队侵袭蔡国，俘获蔡国公子燮。

季孙宿和晋悼公、郑简公、齐国人、宋国人、卫国人、邾国人在邢丘相会。

襄公从晋国回来。

莒国军队攻打我国东部边境。

秋九月，举行祈雨的盛大祭祀。

冬，楚国公子贞领兵攻打郑国。

晋悼公派士匄来我国聘问。

【传】

8.1　八年春，公如晋，朝，且听朝聘之数。

【译文】

鲁襄公八年春，襄公到晋国朝聘，同时听取晋国要求朝贡礼物的数目。

8.2　郑群公子以僖公之死也，谋子驷。子驷先之。夏四月庚辰[1]，辟杀子狐、子熙、子侯、子丁[2]。孙击、孙恶出奔卫[3]。

【注释】

[1]庚辰：十二日。

[2]辟：罪。借口有罪。

[3]孙击、孙恶：二人是子狐之子。

【译文】

郑国公子们由于僖公之死，谋划杀死子驷。子驷抢先下手。夏四月十二日，借口某个罪名杀掉子狐、子熙、子侯、子丁。孙击、孙恶出逃到卫国。

8.3　庚寅[1]，郑子国、子耳侵蔡[2]，获蔡司马公子燮。郑人皆喜，唯子产不顺[3]，曰："小国无文德，而有武功，祸莫大焉。楚人来讨[4]，能勿从乎？从之，晋师必至。晋、楚伐郑，自今郑国不四五年，弗得宁矣[5]。"子国怒之曰："尔何知？国有大命[6]，而有正卿[7]。童子言焉[8]，将为戮矣[9]。"

【注释】

[1]庚寅：二十二日。

[2]子耳：子良之子。

[3]子产：公孙侨，子国之子。不顺：不随从附和。

[4]楚人来讨：蔡、楚为盟国，侵蔡必引起楚人讨伐。

[5]晋、楚伐郑，自今郑国不四五年，弗得宁矣：子产认为郑国介于晋、楚二大国之间，无论从谁，皆不得安宁。

[6]大命：发兵兴师的命令。

[7]正卿：指子驷，当时他专国政。

[8]童子：此时子产年纪尚幼，父亲可称其子为“童子”。

[9]将为戮矣：《荀子·臣道篇》引逸诗云：“国有大命，不可以告人，妨其躬身。”亦明哲保身之意。

【译文】

二十二日，郑国子国、子耳攻打蔡国，掳获蔡国司马公子燮。郑国人都很高兴，唯独子产不随声附和，说：“小国没有文治德行，却有武功，再没有比这更大的祸患了。楚国人前来讨伐，我们能够不顺从吗？听从楚国，晋国的军队又必然来攻。晋、楚两国都来攻打郑国，从今以后郑国至少在四五年内不得安宁了。”子国对他发怒道：“你知道什么？国家有发兵的重大命令，自有正卿做主。小孩子谈论这些，将会有杀身之祸。”

8.4　五月甲辰[1]，会于邢丘，以命朝聘之数，使诸侯之大夫听命。季孙

宿、齐高厚、宋向戌、卫甯殖、邾大夫会之。郑伯献捷于会，故亲听命[2]。大夫不书，尊晋侯也。

【注释】

[1]甲辰：初七。

[2]郑伯献捷于会，故亲听命：此会一般由各国大夫参加，郑简公要到会献伐蔡的俘虏，因此亲自听命。

【译文】

五月初七，在邢丘相会，晋国颁布朝聘财物的数目，要诸侯的大夫们到会听取命令。季孙宿、齐国高厚、宋国向戌、卫国甯殖、邾国大夫参加会见。郑简公要在会上奉献俘虏，所以亲自前来听取命令。《春秋》没有记载各国大夫的名字，是出于对晋悼公的尊重。

8.5　莒人伐我东鄙，以疆鄫田[1]。

【注释】

[1]疆鄫田：莒人已灭鄫，鲁国入侵其西境，所以莒国攻打鲁国东境，以划定鄫地疆界。

【译文】

莒国侵犯我国东境，以划定鄫地疆界。

8.6　秋九月，大雩，旱也。

【译文】

秋九月，举行盛大求雨祭礼，是因为天旱。

8.7　冬，楚子囊伐郑，讨其侵蔡也。子驷、子国、子耳欲从楚[1]，子孔、子蟜、子展欲待晋[2]。子驷曰：“《周诗》有之曰：‘俟河之清，人寿几何？兆云询多，职竞作罗[3]。’谋之多族，民之多违，事滋无成[4]。民急矣，姑从楚以纾吾民[5]。晋师至，吾又从之。敬共币帛[6]，以待来者，小国之道也。牺牲玉帛，待于二竟[7]，以待强者而庇民焉。寇不为害，民不罢病[8]，不亦可乎？”

【注释】

[1]子驷、子国、子耳欲从楚：据襄公二十二年《传》，子驷曾随襄公朝晋，晋悼公不以礼待，所以子驷欲从楚。

[2]子孔：穆公之子。子蟜：公孙虿（chài），谥桓子，子游之子。子展：公孙舍之，谥桓子，子罕之子。

[3]“俟河之清”四句：这是逸诗。“俟河之清，人寿几何”，意为黄河自古浑浊，传说五百年才清一次，因此说人生短暂，难待河清。“兆云询多，职竞作罗”，意为占卜实在太多，等于为自己编织罗网。兆，占卜。云，语助词。询，信，实在。职，当。竞，语助词。

[4]谋之多族，民之多违，事滋无成：子驷想要一个人专断，所以这样说。滋，益，更加。

[5]纾：缓和。

[6]共：通“供”。

[7]二竟：郑楚、郑晋边境。竟，通“境”。

[8]罢：疲乏。

【译文】

冬，楚国子囊攻打郑国，讨伐他侵袭蔡国。子驷、子国、子耳意欲顺从楚国，子孔、子蟜、子展想要等待晋国的救援。子驷说：“《周诗》这样说：‘等待黄河清澈，人生能有多长寿命？占卜实在太多，等于为自己编织罗网。’主意太多，百姓则多数不能跟从，事情更不可能成功。百姓现在处于危急之中，暂且顺从楚国以缓解我国百姓的苦难。晋国军队到了，我们再顺从晋国。恭恭敬敬地献上财物，等待他人的到来，这是小国的求生之道。把牺牲玉帛，放在二国边境上，以等待强有力者来庇护百姓吧。这样一来敌寇不造成祸害，百姓不疲乏劳困，不也是可行的吗？”

子展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国无信，兵乱日至，亡无日矣。五会之信[1]，今将背之，虽楚救我，将安用之？亲我无成[2]，鄙我是欲[3]，不可从也。不如待晋。晋君方明，四军无阙[4]，八卿和睦[5]，必不弃郑。楚师辽远，粮食将尽，必将速归，何患焉？舍之闻之[6]：‘杖莫如信[7]。’完守以老楚[8]，杖信以待晋，不亦可乎？”

【注释】

[1]五会：指襄公三年会于鸡泽，五年会于戚，又会于城棣，七年会于郏，八年会于邢丘。

[2]无成：无终，无好结果。

[3]鄙我是欲：意谓楚国想要将我国变成其边邑。鄙，边鄙之地。

[4]四军：中、上、下、新四军。无阙：兵员配备完整。

[5]八卿：四军将佐。据襄公九年《传》，八卿为荀罃、士匄、荀偃、韩起、栾黡、士鲂、赵武、魏绛。

[6]舍之：子展名。

[7]杖莫如信：没有比信用更值得倚仗的了。杖，凭恃，依靠。

[8]完守：整治守备。老楚：使楚军疲惫无士气。

【译文】

子展说："小国用以事奉大国的，是靠讲信用。小国不讲信用，兵祸战乱将时时到来，离亡国的日子就不远了。五次盟会树立的信用，现在打算背弃掉，即便楚国会来救援，又有什么用呢？楚国的亲近对我国不会有好结果，它是要把我国纳入其边界，决不可顺从。不如等待晋国。晋国国君正当贤明，四军兵员配备完整，八卿和睦相处，一定不会丢弃郑国。楚军大老远前来，粮食很快就将吃完，必定很快撤兵回国，怕什么呢？我听说：'没有比信用更值得倚仗的了。'整治守备以使楚军疲惫无士气，坚守信用以等待晋国，不也是可行的吗？"

子驷曰："《诗》云：'谋夫孔多，是用不集。发言盈庭，谁敢执其咎？如匪行迈谋，是用不得于道[1]。'请从楚，騑也受其咎[2]。"

【注释】

[1]"谋夫孔多"六句：引《诗》见《诗经·小雅·小旻》。意思是出主意的人很多，所以不能有所成。发言的人挤满庭院，谁敢承担过错？一边走路一边和人商量，因此无所得。孔，很。集，成就。匪，彼。行迈，走路，行、迈为同义词连用。道，道路。

[2]騑：子驷名。

【译文】

子驷说："《诗》说：'出主意人的很多，所以不能有所成。发言的人挤满庭院，谁敢承担过错？就如一边走一边和路人商量，当然是无所得。'请顺从楚国吧，我来承担责任。"

乃及楚平，使王子伯骈告于晋[1]，曰："君命敝邑：'修而车赋[2]，儆而师徒[3]，以讨乱略[4]。'蔡人不从，敝邑之人，不敢宁处，悉索敝赋[5]，以讨于蔡，获司马燮，献于邢丘。今楚来讨曰：'女何故称兵于蔡[6]？'焚我郊保[7]，冯陵我城郭[8]。敝邑之众，夫妇男女[9]，不遑启处[10]，以相救也。翦焉倾覆[11]，无所控告。民死亡者，非其父兄，即其子弟。夫人愁痛[12]，不知所庇。民知穷困，而受盟于楚，孤也与其二三臣不能禁止[13]。不敢不告。"

【注释】

[1]王子伯骈：郑国大夫。

[2]车赋：车乘。

[3]儆（jǐng）：戒备。

[4]乱略：叛乱侵夺。略，乱。

[5]赋：军赋，指兵力。

[6]称兵：举兵。

[7]郊保：郊外的城堡。保，同“堡”。

[8]冯陵：攻犯，侵略。冯、陵，同义词。

[9]夫妇男女：指全部居民。夫妇，已嫁娶者。男女，未嫁娶者或鳏夫寡妇。

[10]遑：闲暇。启处：安居休息。启，小跪。处，安坐。

[11]翦焉：将要倾覆的样子。

[12]夫人：人人。

[13]孤：郑简公自指。

【译文】

于是和楚国媾和，派王子伯骈向晋国报告，说：“贵国国君命令敝

国：‘整备你们的战车，让你们军队保持戒备，去讨伐动乱。’蔡国人不顺从，敝国人不敢安居，集中了全部兵力，去攻打蔡国，擒获其司马公子燮，奉献给了邢丘的盟会。现在楚国前来讨伐，说：‘你们为什么对蔡国用兵？’焚毁了敝国郊外的城堡，侵犯我们的城郭。敝国民众，无论男女老少，无暇休息片刻，互相救援。国家即将倾覆，无处控告求助。民众死亡逃难的，不是父兄，就是子弟，人人哀愁悲痛，不知道在哪里可以得到庇护。民众意识到已经山穷水尽，只好接受楚国的盟约，寡人和几位臣子无法禁止，不敢不向贵国报告。”

知武子使行人子员对之曰[1]：“君有楚命，亦不使一介行李告于寡君[2]，而即安于楚。君之所欲也，谁敢违君？寡君将帅诸侯以见于城下，唯君图之！”

【注释】

[1]知武子：即荀罃，时任晋国中军帅。

[2]行李：即行人，使者。

【译文】

知武子派外交使节子员回答说：“贵国君主受到楚国的讨伐，也不派一名使节告诉敝国国君，却马上向楚国顺服。这是你们所希望的，谁敢反对？敝国君主将要带领诸侯和你们在城下相见，请你们国君好好准备吧！”

8.8　晋范宣子来聘[1]，且拜公之辱，告将用师于郑。公享之，宣子赋

《摽有梅》[2]。季武子曰[3]：“谁敢哉！今譬于草木[4]，寡君在君，君之臭味也[5]。欢以承命，何时之有？”武子赋《角弓》[6]。宾将出，武子赋《彤弓》[7]。宣子曰：“城濮之役，我先君文公献功于衡雍，受彤弓于襄王[8]，以为子孙藏。匄也，先君守官之嗣也[9]，敢不承命？”君子以为知礼。

【注释】

[1]范宣子：即士匄，时任中军佐。

[2]《摽（piào）有梅》：《诗经·国风·召南》中诗篇名，本意是说求婚男子应及时行事，士匄借此希望鲁国及时出兵讨郑。摽，落。

[3]季武子：当时襄公年幼，享宴中季武子相礼。

[4]譬于草木：因赋《摽有梅》，所以季武子说以草木为喻。

[5]寡君在君，君之臭（xiù）味也：意思是晋国君是花木，鲁国君只是其所发出的气味，比喻两国形同一体。臭味，气味。

[6]《角弓》：《诗经·小雅》中诗篇名。季武子取其中兄弟婚姻，互相不要疏远之意。

[7]《彤弓》：《诗经·小雅》中诗篇名。本意为天子赐给有功诸侯的诗歌，这里借以希望晋悼公继承文公的霸业。

[8]我先君文公献功于衡雍，受彤弓于襄王：僖公二十八年城濮之战后，周王策命晋侯为侯伯，并赐之彤弓等。

[9]匄也，先君守官之嗣也：士匄曾祖郤缺在文公时任卿，士匄自己继承士会、士燮为卿。

【译文】

晋国范宣子前来聘问，并拜谢襄公的朝见，报告准备向郑国用兵。襄公设享礼款待，范宣子即席赋《摽有梅》诗句。季武子说：“谁敢不及时呢！现在用草木做比喻，对于贵国国君来说，敝国国君只是其气味罢了。高高兴兴地接受命令，哪儿会拖延时间呢？”季武子赋《角弓》诗句。宾客将要退席，季武子又赋《彤弓》诗句。范宣子说：“城濮一战，敝国先君文公在衡雍奉献战功，在襄王那里接受了彤弓，作为子孙的宝藏。我是先君官员的后嗣，岂敢不接受您的命令？”君子认为范匄懂得礼仪。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宋灾[2]。

9.2　夏，季孙宿如晋。

9.3　五月辛酉[3]，夫人姜氏薨[4]。

9.4　秋八月癸未[5]，葬我小君穆姜。

9.5　冬，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齐世子光伐郑。十有二月己亥[6]，同盟于戏[7]。

9.6　楚子伐郑。

【注释】

[1]九年：鲁襄公九年当周灵王八年，前564。

[2]灾：天火叫灾，即不知起因的火。

[3]辛酉：二十九日。

[4]姜氏：穆姜，鲁成公母亲，下文称“小君”。

[5]癸未：二十三日。

[6]己亥：十二月无己亥，此应为十一月初十。

[7]戏：即戏童。在今河南巩义、登封一带。

【译文】

鲁襄公九年春，宋国发生火灾。

夏，季孙宿到晋国去。

五月二十九日，夫人穆姜去世。

秋八月二十三日，安葬我国夫人穆姜。

冬，襄公会合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齐太子光讨伐郑国。十一月初十，诸侯在戏地结盟。

楚共王攻打郑国。

【传】

9.1　九年春，宋灾。乐喜为司城以为政[1]。使伯氏司里[2]，火所未至，彻小屋，涂大屋[3]；陈畚挶[4]，具绠缶[5]，备水器；量轻重[6]，蓄水潦[7]，积土涂[8]；巡丈城[9]，缮守备[10]，表火道[11]。使华臣具正徒[12]，令隧正纳郊保[13]，奔火所。使华阅讨右官[14]，官庀其司[15]。向戌讨左[16]，亦如之。使乐遄庀刑器[17]，亦如之。使皇郧命校正出马[18]，工正出车[19]，备甲兵，庀武守。使西鉏吾庀府守[20]。令司宫、巷伯儆宫[21]。二师令四乡正敬享[22]，祝宗用马于四墉[23]，祀盘庚于西门之

外[24]。

【注释】

[1]乐喜：即子罕。为司城以为政：以司城之职主持国政。

[2]伯氏：宋大夫。司里：管辖城内街巷。里，里巷。

[3]彻小屋，涂大屋：拆除小屋，留出空地以隔火；大屋以泥涂上，使不易烧着。

[4]陈：陈列。挶（jū）：抬土的器具。

[5]绠（gěng）：汲水绳索。缶（fǒu）：汲水器。

[6]量轻重：按各人力量大小分配任务。

[7]蓄水潦：在水塘里蓄上水以备汲取。水潦，水塘。

[8]涂：泥土。

[9]丈城：城郭四周。

[10]缮守备：修理防守之具，戒备因火灾发生内患外寇。

[11]表火道：标记火道，使人知趋避。火道，起火时焚烧的方向。

[12]华臣：华元之子，时为司徒。具正徒：调集常备的徒卒。

[13]隧正：一隧之长。隧，五县为隧。纳郊保：调集远郊城堡的徒卒。

[14]华阅：华元之子，继承华元为右师。讨：治，管理。右官：右师所管属官。

[15]庀（pǐ）：治理。

[16]向戌：向戌时为左师。

[17]乐遄：为司寇，主管刑法。

[18]皇郧：文公十一年《传》中皇父充石的后人，为宋国司马。校正：主管马匹。

[19]工正：掌管战车。

[20]西鉏吾：为太宰。庀：同“庇”。保护。府守：国库。

[21]司宫：宫内宦官之长。巷伯：主管宫中巷、寝门户的宦官。儆：戒备。

[22]二师：右师与左师。乡正：宋都有四乡，每乡一乡正，即乡大父。敬享：祭祀群神。

[23]祝宗：祝史之长。用马于四墉：杀马以祭四城神灵。墉，城。

[24]祀盘庚于西门之外：盘庚是殷商十世之君，宋人为远祖。他曾迁都于今河南安阳安阳河两岸之殷墟，宋都今商丘，殷墟在其西北，故祀于西门之外。

【译文】

鲁襄公九年春，宋国发生火灾。乐喜以司城之职主持国政。他派伯

氏管辖城中所有街巷，凡是火没烧到的地方，统统把小屋拆掉，大屋涂上泥巴；预备运土器具，备好打水的绳、罐，备齐贮水器；根据各项工作的轻重安排人力，把水塘蓄满水，堆积灭火的沙土；巡视城防，修缮守卫工具，标明火势发展的趋向。派华臣调集常备的徒卒，命令隧正调集郊外各城堡士兵，奔赴火灾现场。派华阅主管右师属官，令他们恪尽职守。向戌主管左师属官，同样要恪尽职守。派乐遄管好刑器，属官也各守其职。派皇郧命令校正牵出马匹，工正推出战车，准备好衣甲兵器，守卫好武器库。派西鉏吾保护好府库守备。命司宫、巷伯加强宫内警戒。左、右师命令四乡的乡正祭祀群神，祝宗在四城用马祭祀神灵，在西门外祭祀盘庚。

晋侯问于士弱曰[1]：“吾闻之，宋灾于是乎知有天道[2]，何故？”对曰：“古之火正[3]，或食于心[4]，或食于咮[5]，以出内火[6]。是故咮为鹑火，心为大火[7]。陶唐氏之火正阏伯居商丘[8]，祀大火，而火纪时焉[9]。相土因之[10]，故商主大火。商人阅其祸败之衅[11]，必始于火，是以日知其有天道也[12]。”公曰：“可必乎[13]？”对曰：“在道[14]。国乱无象[15]，不可知也。”

【注释】

[1]士弱：士渥浊之子，谥庄子。

[2]宋灾于是乎知有天道：宋因火灾而知天道。

[3]火正：上古火官名，职掌祭火星，为五行官之一。火正为祝融。

[4]食：配食，祔祭。心：星名。二十八宿之一，东方苍龙七宿的第

五宿，有星三颗。

[5]咮（zhòu）：星宿名，柳宿的别名。

[6]出内火：杨伯峻曰：“有二义，一谓心宿二见与伏；一谓心宿二见，陶冶用火。”

[7]咮为鹑火，心为大火：柳宿即鹑火星，心宿为大火星。

[8]阏（è）伯：相传为高辛氏苗裔。

[9]火纪时：根据大火星的移动轨迹而定时节。

[10]相土：殷商先祖。

[11]阅：观察。衅：征兆。

[12]日：往日。

[13]必：肯定。

[14]在道：意思是上述经验不一定，在于国家治乱之道。

[15]国乱无象：国家动乱，上天不给预兆。

【译文】

晋悼公向士弱询问说：“我听说，宋国因发生了火灾，从而知天道，这是什么缘故呢？”士弱回答说：“古时候火正祭火星时，有的用心宿配祭，有的用柳宿配祭，因为火星运行于这两个星宿之间。因此柳宿又称鹑火，心宿又称大火。陶唐氏的火正阏伯居住在商丘，祭祀大火，

并用火星来确定时节。相土继承了他的做法，所以商朝祭祀的主星是大火。商人考察他们祸乱败亡的预兆，一定从火灾开始，所以过去自以为掌握了天道。”悼公说：“可以肯定吗？”回答说：“不，还得看有道还是无道。国家动乱而上天不显示相应的预兆，那是无法预知的。”

9.2　夏，季武子如晋，报宣子之聘也[1]。

【注释】

[1]宣子之聘：范宣子聘鲁在去年。

【译文】

夏天，季武子去晋国，这是为了回报范宣子的聘问。

9.3　穆姜薨于东宫[1]。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2]。史曰：“是谓《艮》之《随》䷐。《随》，其出也[3]。君必速出[4]。”姜曰：“亡[5]。是于《周易》曰：‘《随》，元、亨、利、贞，无咎[6]。’元，体之长也[7]；亨，嘉之会也[8]；利，义之和也[9]；贞，事之干也[10]。体仁足以长人[11]，嘉德足以合礼[12]，利物足以和义[13]，贞固足以干事[14]。然，故不可诬也[15]，是以虽《随》无咎[16]。今我妇人，而与于乱[17]，固在下位，而有不仁[18]，不可谓元。不靖国家[19]，不可谓亨。作而害身[20]，不可谓利。弃位而姣[21]，不可谓贞。有四德者，《随》而无咎。我皆无之，岂《随》也哉[22]？我则取恶，能无咎乎？必死于此[23]，弗得出矣。”

【注释】

[1]穆姜薨于东宫：穆姜是襄公祖母，与叔孙侨如私通，曾逼成公去季孙、孟孙，不果，后被迫迁于东宫即被打入冷宫。参见成公十六年《传》。

[2]《艮》之八䷐：《艮》之八即《艮》卦变为《随》卦，除第二爻不变外，其余五爻都变了。

[3]《随》，其出也：史官根据卦名的含义做解释，认为《随》卦是随人而行，有出走之象。

[4]君：指穆姜。

[5]亡：不。

[6]《随》，元、亨、利、贞，无咎：这是《随》卦卦辞。

[7]元，体之长也：元，首，它处于身体最高处。

[8]亨，嘉之会也：亨是享宴中主宾相会。亨，享。

[9]利，义之和也：利是道义的总和。

[10]贞，事之干也：诚信坚强是办好事情的根本。贞，信。干，本体。

[11]体仁足以长人：体现了仁就足以领导别人，才够得上“元”。

[12]嘉德足以合礼：有嘉德足以协调礼仪，才够得上“亨”。合，通“洽”。协调。

[13]利物足以和义：利物足以总括道义，才够得上“利”。利物，利人。

[14]贞固足以干事：诚信坚强足以办好事情，才够得上“贞”。按，以上是穆姜根据《随》卦卦辞指出元、亨、利、贞的意蕴。

[15]然，故不可诬也：这样，本不可以欺骗。然，这样。故，通“固”。诬，欺骗。

[16]是以虽《随》无咎：只有具备元、亨、利、贞四德，即便得到《随》卦也不会有灾祸。

[17]与于乱：指想要除去季氏、孟氏及欲废掉鲁成公。

[18]固在下位，而有不仁：处在下位而参与作乱。下位，古代男尊女卑，妇女处下位。不仁，指参与作乱。

[19]不靖国家：乱鲁而让国家不得安定。靖，安定。

[20]作而害身：如此作为，终被囚于东宫，是害了自身。

[21]弃位而姣：穆姜本应在夫死后守未亡人之道，当守太后之仪，反而修饰美色，私通叔孙侨如，是“弃位而姣”。姣，美，好。

[22]我皆无之，岂《随》也哉：穆姜自己也意识到四德均无，不能“无咎”，不可能离开东宫。

[23]必死于此：穆姜自料必死于东宫。

【译文】

穆姜在东宫去世。当初住进去的时候，曾占筮预测吉凶，得到《艮》卦变为八。太史说：“这叫作《艮》卦变为《随》卦。随，是出走的意思。您一定能很快出去。”穆姜说：“不。这卦象在《周易》里说：‘《随》，元、亨、利、贞，没有灾祸。’元，是躯体的最高处；亨，是嘉礼中的宾主相会；利，是道义的总和；贞，是诚信为事情的主体。体现了仁就足以领导别人，有嘉德足以协调礼仪，有利于众人就足以总括道义，本体坚固足可办好事情。这些本来都是不能欺骗的，因此虽然得到《随》卦而没有灾祸。现在我身为妇人而参与作乱，处在低下的地位而有没有仁德，不能说是元。使国家不安定，不能说是亨。作乱而自害身，不能说是利。不守本分而打扮得娇艳招摇，不能说是贞。有上面所说这四种德行的，即便得到《随》卦而可以没有灾祸。我四德俱无，难道能合于《随》卦的卦义吗？我自取邪恶，能够没有灾祸吗？肯定要死在这里，不可能出去了。”

9.4　秦景公使士雃乞师于楚[1]，将以伐晋，楚子许之。子囊曰：“不可。当今吾不能与晋争。晋君类能而使之[2]，举不失选[3]，官不易方[4]。其卿让于善，其大夫不失守[5]，其士竞于教[6]，其庶人力于农穑[7]。商工皂隶，不知迁业[8]。韩厥老矣，知䓨禀焉以为政[9]。范匄少于中行偃而上之[10]，使佐中军。韩起少于栾黡，而栾黡、士鲂上之，使佐上军[11]。魏绛多功，以赵武为贤，而为之佐[12]。君明臣忠，上让下竞[13]。当是时也，晋不可敌[14]，事之而后可。君其图之！”王曰：“吾既许之矣[15]。虽不及晋[16]，必将出师。”秋，楚子师于武城[17]，以为秦援。秦人侵晋，晋饥，弗能报也[18]。

【注释】

[1]士雃（qiān）：秦国大夫。

[2]类能而使之：按人的能力区别使用。

[3]举不失选：举拔人才，得其所选。

[4]官不易方：任用官员不改变政策。方，法术，这里指政策、政令。

[5]不失守：不失职守。

[6]其士竞于教：士都努力于教训。

[7]庶人力于农穑：庶人致力于农事。

[8]迁业：改变职业。

[9]禀：继承，这里指韩厥退休后知罃接替他担任中军将。

[10]范匄少于中行偃而上之：范匄虽然年少，但中行偃让他高于自己。

[11]韩起少于栾黡，而栾黡、士鲂上之，使佐上军：中行偃让范匄佐中军，自己将上军。栾黡宜任上军佐，但他让于士鲂，士鲂又让于韩起。

[12]魏绛多功，以赵武为贤，而为之佐：魏绛本应将新军，但他让给了赵武，自己为新军佐。

[13]下：指士、庶人、工商、皂隶。竟：努力。

[14]晋不可敌：晋国国内安定，上下团结，无法与之对抗。

[15]吾既许之：我已经答应秦国出兵。

[16]虽不及晋：虽然不如晋国强大。

[17]武城：楚地，今河南南阳北。

[18]晋饥，弗能报也：晋国因饥荒不能还击。但明年还是伐秦。

【译文】

秦景公派士雃向楚国请求出兵，准备攻打晋国，楚共王答应了。子囊曰："不行。目前我国不能和晋国对抗。晋国君主根据各人的能力加以使用，举荐人才没有不恰当的，任命官员没有改变政策法令。卿能把职位让给善人，大夫不失职守，士努力教育民众，百姓致力于农事。各行各业安心本职不想改变职业。韩厥已经退休，知䓨继承其职当政。范匄比中行偃年轻，但中行偃让他地位在自己之上，让他辅佐中军。韩起比栾黡年轻，而栾黡、士鲂使他排位在自己之上，让他辅佐上军。魏绛功劳很多，却认为赵武贤能而甘愿做他的辅佐。国君贤明臣下忠诚，在上者谦让在下者努力。在目前这个时候，晋国是不可战胜的，只能事奉他为妙。请您认真考虑！"共王说："我已经答应秦国了，我国虽然比不上晋国，但也一定要出兵。"秋天，楚共王驻军于武城，充当秦国的后援。秦国侵袭晋国，晋国正遭受饥荒，无力还击。

9.5　冬十月，诸侯伐郑[1]。庚午[2]，季武子、齐崔杼、宋皇郧从荀䓨、士匄门于鄟门[3]。卫北宫括、曹人、邾人从荀偃、韩起门于师之梁[4]。滕人、薛人从栾黡、士鲂门于北门[5]。杞人、郳人从赵武、魏绛斩行

栗[6]。甲戌[7]，师于氾[8]，令于诸侯曰：“修器备[9]，盛糇粮[10]，归老幼，居疾于虎牢，肆眚[11]，围郑。”

【注释】

[1]诸侯伐郑：去年郑与楚讲和，又据襄公二十二年《传》子产之言得知，这年六月郑国曾朝楚，因此晋国讨伐郑国。

[2]庚午：十一日。

[3]季武子、齐崔杼、宋皇郧从荀罃、士匄门于鄟（zhuān）门：这里指鲁、齐、宋军队跟随晋中军攻东门。鄟门，郑都城的东门。

[4]卫北宫括、曹人、邾人从荀偃、韩起门于师之梁：卫、曹、邾军队随晋上军攻郑西门。梁，郑都城的西门。荀偃、韩起将上军。

[5]滕人、薛人从栾黡、士鲂门于北门：滕、薛军队随晋下军攻郑北门。

[6]杞人、郳人从赵武、魏绛斩行栗：杞、郳军随晋新军砍伐道路两旁的栗树。郳，即《经》中的小邾。行栗，道路两旁的栗树。斩行栗，或开路，或用来做器材。

[7]甲戌：十五日。

[8]氾（fán）：东氾水，在今河南中牟西南。

[9]器备：攻守之器。

[10]糇（hóu）粮：干粮。

[11]肆眚（shěng）：宽赦有罪的人。肆，宽免。眚，过错，罪。

【译文】

冬十月，诸侯攻打郑国。二十一日，季武子、齐国崔杼、宋国皇郧随从荀罃、士匄进攻鄟门。卫国北宫括、曹国和邾国人马随从荀偃、韩起攻打师之梁门。滕国和薛国军队跟从栾黡、士鲂进攻北门。杞国、小邾国人马随同赵武、魏绛砍伐路边的栗树。十五日，军队驻扎在氾水边上，晋悼公命令诸侯道：“整修好作战器械，备足干粮，把老人小孩送回去，把有病的人留在虎牢，赦免有罪的人，包围郑国。”

郑人恐，乃行成。中行献子曰[1]：“遂围之，以待楚人之救也，而与之战[2]。不然，无成。”知武子曰[3]：“许之盟而还师，以敝楚人[4]。吾三分四军[5]，与诸侯之锐，以逆来者，于我未病，楚不能矣。犹愈于战[6]。暴骨以逞[7]，不可以争。大劳未艾[8]。君子劳心，小人劳力，先王之制也。”诸侯皆不欲战，乃许郑成。十一月己亥[9]，同盟于戏，郑服也。

【注释】

[1]中行献子：即荀偃。

[2]以待楚人之救也，而与之战：荀偃主张待楚军援郑时与楚决战，

败楚而使郑国最终服晋。

[3]知武子：即知䓨。

[4]许之盟而还师，以敝楚人：同意郑求和的请求，楚国一定会因讨伐郑国而疲惫。敝，疲惫。

[5]三分四军：晋有中、上、下、新四军，而分为三部，轮番作战。

[6]犹愈于战：胜过围郑等待楚军决战的做法。

[7]暴骨以逞：决战必有死亡，以白骨暴露于野求得一时的快意。

[8]大劳未艾：更大的疲劳还没有完结。艾，止息。

[9]己亥：初十。

【译文】

郑国人害怕了，便求和。荀偃说："完成对郑国的包围，等待楚国人来救郑的时候再和他交战。不然的话，就没有真正的顺服。"知䓨说："应同意他们结盟的请求然后退兵，让楚国攻打郑国而困乏。我们把四军分为三部分，会同诸侯精锐部队共同迎击前来的楚军，对我们来说不疲乏，楚国人却承受不了。这比与楚国决战来得好。暴露骸骨以求一时的快意，不能用这样的方法与楚军争强。更大的疲劳还没有结束。君子用智，小人用力，这是先王的规制。"诸侯也都不想作战，于是就答应郑国媾和。十一月初十，诸侯在戏地结成同盟，因为郑国已经顺服了。

将盟，郑六卿，公子騑、公子发、公子嘉、公孙辄、公孙虿、公孙

舍之及其大夫、门子[1]，皆从郑伯。晋士庄子为载书[2]，曰："自今日既盟之后，郑国而不唯晋命是听[3]，而或有异志者，有如此盟[4]。"公子騑趋进曰："天祸郑国，使介居二大国之间[5]。大国不加德音，而乱以要之[6]，使其鬼神不获歆其禋祀[7]，其民人不获享其土利，夫妇辛苦垫隘[8]，无所厎告[9]。自今日既盟之后，郑国而不唯有礼与强可以庇民者是从[10]，而敢有异志者，亦如之。"荀偃曰："改载书[11]。"公孙舍之曰："昭大神要言焉[12]。若可改也，大国亦可叛也。"知武子谓献子曰："我实不德，而要人以盟[13]，岂礼也哉！非礼，何以主盟？姑盟而退，修德息师而来[14]，终必获郑，何必今日？我之不德，民将弃我，岂唯郑？若能休和[15]，远人将至，何恃于郑？"乃盟而还。

【注释】

[1]公子騑：即子驷。公子发：即子国。公子嘉：即子孔。公孙辄：即子耳。公孙虿：即子蟜（jiǎo）。公孙舍之：即子展。门子：卿的嫡子。

[2]士庄子：即士弱。载书：盟书。

[3]而：如果。

[4]有如此盟：依照盟书所记处罚。

[5]介居：夹处。

[6]乱：战乱。要：要挟。

[7]歆：祭祀时神灵先享受其气。禋（yīn）祀：祭祀。

[8]垫隘：困顿，羸（léi）弱。

[9]无所厎（zhǐ）告：无处诉说。厎告，转达话语。子驷对晋以兵相逼表示不满。

[10]郑国而不唯有礼与强可以庇民者是从：意思是谁有礼而且强大，可以保护郑国，郑国就服从他。

[11]改载书：荀偃反对子驷的话，所以提出修改盟辞。

[12]昭大神要言：盟约已经报告神灵了。要言，指盟约。

[13]要：要挟。

[14]息师：休整军队。

[15]休和：安逸和睦。

【译文】

将要结盟时，郑国的六卿公子騑、公子发、公子嘉、公孙辄、公孙虿、公孙舍之和大夫、卿的嫡子都跟随郑简公。晋国士庄子制作盟书，说："从今天盟誓以后，郑国如果不对晋国唯命是听，或者有别的想法，就将同这份盟书所说的那样。"公子騑快步上前说："上天降祸郑国，让我国夹处两个大国之间。大国不对我们友好，反而以战乱逼迫我国结盟，使我们的鬼神不能得到祭祀，我们的人民不能享受土地出产之物，不分男女夫妇都那么辛苦羸弱，无处哭诉。从今日结盟以后，郑国要是不完全服从对我们有礼以及强大可以保护我们的国家，反而敢有别

的打算的话，也如同这份盟书所记的一样。”荀偃说：“修改这盟书。”公孙舍之说：“已经把盟誓清楚报告给神明了。要是可以改动，大国也就可以背叛了。”知罃对荀偃说道：“实在是我们没有德行，反而用盟约来要挟别人，岂是合乎礼的！不合礼，凭什么主持盟会？暂且结盟而退，修养德行、休整军队后再来，一定能得到郑国，何必非要在今天不可呢？如果我们没有德行，人民将会抛弃我们，岂止是郑国？如果能够安逸和睦，远方的人将会归附，还要凭借郑国干什么？”于是结盟后回国了。

9.6　晋人不得志于郑[1]，以诸侯复伐之。十二月癸亥[2]，门其三门[3]。闰月戊寅[4]，济于阴阪[5]，侵郑。次于阴口而还[6]。子孔曰：“晋师可击也，师老而劳，且有归志[7]，必大克之。”子展曰：“不可。”

【注释】

[1]晋人不得志于郑：由上面子驷、子展的话，可以看出郑国并不完全服晋，因此说不得志于郑。

[2]癸亥：初五。

[3]门其三门：再进攻东、西、北门，独留下南门不攻，显然是用以待楚兵的到来。

[4]闰月：杜预认为应是“门五日”之误，应可信从。戊寅：二十日。

[5]阴阪：洧水渡口，在今河南新郑西稍北。

[6]阴口：在阴阪北面，阴阪对岸。

[7]师老而劳，且有归志：晋军连续作战已疲惫，无心再战。

【译文】

晋国没有能使郑国完全顺服，所以带领诸侯再次进攻郑国。十二月初五，攻打郑国都的三面城门，攻了五天。十二月二十日，在阴阪渡河，侵袭郑国。驻扎在阴口然后班师。子孔说：“晋军可以攻击，他们长期在外很疲劳了，而且萌生了撤回的念头，一定能大败他们。”子展曰：“不行。”

9.7　公送晋侯，晋侯以公宴于河上，问公年[1]。季武子对曰：“会于沙随之岁[2]，寡君以生。”晋侯曰：“十二年矣！是谓一终，一星终也[3]。国君十五而生子。冠而生子，礼也[4]。君可以冠矣！大夫盍为冠具[5]？”武子对曰：“君冠，必以祼享之礼行之[6]，以金石之乐节之[7]，以先君之祧处之[8]。今寡君在行，未可具也[9]。请及兄弟之国而假备焉。”晋侯曰：“诺。”公还，及卫，冠于成公之庙[10]，假钟磬焉，礼也。

【注释】

[1]问公年：问鲁襄公年龄。

[2]会于沙随之岁：在成公十六年。

[3]是谓一终，一星终也：一终，一星终，即十二年。星指木星，即岁星。岁星十二年行一周天。

[4]冠而生子，礼也：冠，古代由童子变为成人所举行的礼节，冠礼之后才能结婚生子。

[5]盍：何不。冠具：行冠礼的用具。

[6]祼（guàn）享之礼：有祼之仪式的享礼。祼，以配上香料煮成的酒倒于地，使受祭者闻到香气。

[7]节之：表示有节度。

[8]以先君之祧（tiāo）处之：冠礼必须在祖庙举行。祧，祖庙。

[9]今寡君在行，未可具也：行，道路。未可具，不能具备冠礼之具。

[10]成公：卫成公。

【译文】

襄公送晋悼公，晋悼公为襄公在黄河边设宴，打听襄公的年龄。季武子回答说："在沙随相会那年，我们国君出生。"晋悼公说："那就是十二年了！这叫作一终，就是岁星运行了一周天。国君十五岁即可生孩子。行冠礼后生子，是合乎礼仪的，贵国国君可以举行冠礼了！大夫何不准备好行冠礼的用品？"季武子回答说："国君行冠礼，一定要用祼享这种礼仪，用钟磬的音乐来节度，还要在前代君主的宗庙中举行。现在敝国君正在行途中，无法具备行冠礼的器具。请在到达兄弟国家以后向他们借用吧。"晋悼公说："可以。"襄公回国途中，到达卫国，在卫成公庙里举行冠礼，借用了钟磬，这是符合礼仪的。

9.8　楚子伐郑，子驷将及楚平。子孔、子蟜曰："与大国盟[1]，口血未干而背之[2]，可乎？"子驷、子展曰："吾盟固云：'唯强是从。'今楚师至，晋不我救，则楚强矣。盟誓之言，岂敢背之？且要盟无质[3]，神弗临也[4]。所临唯信[5]。信者，言之瑞也[6]，善之主也，是故临之。明神不蠲要盟[7]，背之可也。"乃及楚平。公子罢戎入盟[8]，同盟于中分[9]。楚庄夫人卒[10]，王未能定郑而归[11]。

【注释】

[1]大国：指晋国。

[2]口血未干：指刚结盟不久，因为结盟必歃（shà）血。

[3]要盟：要挟之盟。质：诚信。

[4]临：降临。

[5]所临唯信：诚信之盟，神才降临。

[6]瑞：符信，凭证。

[7]明神不蠲（juān）要盟：明神认为要盟不清洁。蠲，清洁。

[8]罢戎入盟：罢戎入郑国都城结盟。罢戎，楚国大夫。

[9]中分：郑国都城中里名。

[10]楚庄夫人：楚共王之母。

[11]王未能定郑而归：共王因母亲去世，未能安定郑国便匆忙回国。

【译文】

楚共王攻打郑国，子驷准备和楚国讲和。子孔、子蟜说：“和大国结盟，口血还没干就背弃它，行吗？”子驷、子展说：“我们的盟约本来就说：‘只服从强国。’如今楚国军队打来了，晋国不救援我们，那么楚国就是强大的了。盟誓的话，岂敢背弃？况且在强力要挟下形成的盟誓没有诚信，神灵不会降临。神灵只降临有诚信的盟会。信用是言语的凭证，善良的主体，所以神灵会降临。明察一切的神认为在受要挟的情况下举行的盟会不干净，背弃它是完全可以的。”于是和楚国媾和。楚国派公子罢戎进入郑国结盟，双方在中分盟誓。楚庄王夫人去世，共王没能安定郑国就匆匆回国了。

9.9　晋侯归，谋所以息民[1]。魏绛请施舍[2]，输积聚以贷[3]。自公以下，苟有积者，尽出之。国无滞积[4]，亦无困人[5]，公无禁利[6]，亦无贪民[7]。祈以币更[8]，宾以特牲[9]，器用不作[10]，车服从给[11]。行之期年[12]，国乃有节[13]。三驾而楚不能与争[14]。

【注释】

[1]谋所以息民：谋求让百姓休养生息的办法。

[2]施舍：赐予恩惠。

[3]输积聚以贷：把积聚的财物运出来借给百姓。输，转运。

[4]国无滞积：财货流通，都散给了百姓。

[5]亦无困人：百姓也没有困乏者。

[6]公无禁利：不禁止百姓牟利。

[7]亦无贪民：也没有贪心的百姓。

[8]祈以币更：祈祷以币代替牺牲。币，指皮、裘、缯、帛等物。

[9]宾以特牲：招待宾客只用一种牲畜。特，牲一头。

[10]器用不作：不做新器，只用旧物。

[11]从给：够用即可。

[12]期年：一周年。

[13]有节：有法度，走上正轨。

[14]三驾：三次兴师，指襄公十年师于牛首，十一年夏师于向，秋观兵于郑国东门。驾，驾兵车。

【译文】

晋悼公回国后，谋求让百姓休养生息的对策。魏绛请求施予恩惠，把积聚的财物拿出来借给百姓。从悼公以下，有积蓄的，全都拿了出来。国内不再有不流通的财物，也没了困乏的民众，公家不禁止百姓牟利，也没有贪婪的百姓。祈祷时用财币代替牺牲，待客只用一种牲畜，新的器物不再制作，车马服饰只求够用。这样实行了一年，国家便有了法度。三次出兵楚国都不能和晋国抗衡。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1]，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齐世子光会吴于柤[2]。

10.2　夏，五月甲午[3]，遂灭偪阳[4]。

10.3　公至自会。

10.4　楚公子贞、郑公孙辄帅师伐宋。

10.5　晋师伐秦。

10.6　秋，莒人伐我东鄙。

10.7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莒子、邾子、齐世子光、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郑。

10.8　冬，盗杀郑公子騑、公子发、公孙辄。

10.9　戍郑虎牢[5]。

10.10　楚公子贞帅师救郑。

10.11　公至自伐郑。

【注释】

[1]十年：鲁襄公十年当周灵王九年，前563。

[2]柤（zhā）：楚地，在今江苏邳州北稍西的泇口。

[3]甲午：初八。

[4]偪（fù）阳：妘姓小国，在邳州。

[5]戍郑虎牢：晋军屯驻在郑国的虎牢。

【译文】

鲁襄公十年春，襄公会同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齐太子光在柤地与吴国人相会。

夏五月初八，灭了偪阳。

襄公从柤之会回国。

楚国公子贞、郑国公孙辄率领军队攻打宋国。

晋国军队进攻秦国。

秋，莒国军队侵袭我国东部边境。

襄公会合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齐太子光、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攻打郑国。

冬，盗贼杀死郑国公子騑、公子发、公孙辄。

戍守郑国虎牢。

楚国公子贞统率军队救援郑国。

襄公从攻打郑国前线回国。

【传】

10.1　十年春，会于柤，会吴子寿梦也[1]。

【注释】

[1]吴子寿梦：名乘。晋约诸侯会吴，意在联吴制楚。

【译文】

鲁襄公十年春，诸侯在柤相会，这是为了会见吴王寿梦。

三月癸丑[1]，齐高厚相大子光，以先会诸侯于钟离[2]，不敬。士庄子曰："高子相大子以会诸侯，将社稷是卫，而皆不敬，弃社稷也，其将不免乎[3]！"

【注释】

[1]癸丑：二十六日。

[2]钟离：古地名。在今安徽凤阳东稍北。

[3]不免：不免于祸。这是在为襄公十九年齐杀高厚、二十五年太子光（后为齐庄公）被崔杼所杀埋伏笔。

【译文】

三月二十六日，齐国高厚作为太子光的相礼，与诸侯先期在钟离会见，表现得不恭敬。士庄子说：“高厚相礼太子来和诸侯会面，是为了保卫自己的国家，二人却都表现出不恭敬，这是丢弃国家，恐怕将不免于祸！”

夏四月戊午[1]，会于柤。

【注释】

[1]戊午：初一。

【译文】

夏四月初一，在柤相会。

10.2　晋荀偃、士匄请伐偪阳，而封宋向戌焉[1]。荀䓨曰：“城小而固，胜之不武，弗胜为笑。”固请[2]。丙寅[3]，围之，弗克。孟氏之臣秦堇父辇重如役[4]。偪阳人启门，诸侯之士门焉[5]。县门发[6]，郰人纥抉之以出门者[7]。狄虒弥建大车之轮[8]，而蒙之以甲，以为橹[9]。左执之，右拔戟，以成一队[10]。孟献子曰：“《诗》所谓‘有力如虎’者也[11]。”主人县布[12]，堇父登之，及堞而绝之[13]。队[14]，则又县之，苏而复上者

三[15]。主人辞焉，乃退[16]。带其断以徇于军三日[17]。

【注释】

[1]封宋向戌：宋一向事晋，而向戌为宋国贤臣，因此请将偪阳送给向戌作为封邑。

[2]固请：荀偃等坚决要求。

[3]丙寅：初九。

[4]秦堇（jǐn）父：鲁国孟孙氏家奴。辇：用人拉车。重：辎重车。如役：到达战地。

[5]诸侯之士门：因城门开启，诸侯军队乘机进攻。

[6]县（xuán）门：内城闸门。发：放下。

[7]郰（zōu）人纥抉之以出门者：郰人纥高举城门让攻入城里的士卒出来。郰，在今山东曲阜一带。纥，叔梁纥，鲁国郰邑大夫，孔子之父。抉之，高举内城闸门。

[8]狄虒（sī）弥：鲁国人。建大车之轮：把大车轮子立起来。大车，平地载重之车，其轮高古尺九尺，轮周则过二丈八尺。

[9]橹：大盾。

[10]队：百人为队。这是冲锋陷阵的步兵。

[11]《诗》所谓“有力如虎”者也：郰人纥、秦堇父与狄虒弥都是勇

武之士，所以这样称赞他们。引《诗》见《诗经·国风·邶风·简兮》。

[12]主人：指偪阳守将。县布：把长布从城上垂下来。

[13]堞：女墙。绝：割断。

[14]队：同“坠”。

[15]苏而复上者三：秦堇父苏醒后再缘布登城，反复三次。

[16]主人辞焉，乃退：偪阳人赞赏其勇，不再悬布。

[17]带其断以徇于军：秦堇父以断布为带在军中显示其勇。

【译文】

晋国荀偃、士匄请求攻打偪阳，再把它作为宋国向戌的封邑。荀䓨说：“这座城很小但很坚固，即便攻下也算不上勇武，而攻不下可就要被人耻笑。”荀偃、士匄一再请求。初九，包围偪阳，攻不下来。孟氏的家臣秦堇父用人力拉了辎重车来到战场。偪阳人打开城门，诸侯的军队乘机冲进去。内城闸门放下，郰邑大夫叔梁纥双手托着闸门让攻进城的人马撤出。狄虒弥把大车轮子拆下立起，蒙上皮甲，作为大盾牌。他左手持盾，右手执戟，领一队步兵进攻敌人。孟献子说：“这就是《诗》上所说的‘有力如虎’的人啊。”偪阳里的人把布从城上垂下来引诱对方，秦堇父拉着布登城，爬到接近城垛时，守城者把布割断。秦堇父跌落城下，守城人又把布垂下来，秦堇父苏醒又往上爬，前后重复了三次。守城人表示钦佩，便不再垂布，退下城去。秦堇父把断布作为带子，在军营夸示了三天。

诸侯之师久于偪阳，荀偃、士匄请于荀䓨曰：“水潦将降[1]，惧不能归，请班师[2]。”知伯怒[3]，投之以机[4]，出于其间[5]，曰：“女成二事[6]，而后告余。余恐乱命[7]，以不女违。女既勤君而兴诸侯，牵帅老夫以至于此[8]，既无武守，而又欲易余罪[9]，曰：‘是实班师，不然克矣[10]。’余羸老也，可重任乎[11]？七日不克，必尔乎取之[12]！”五月庚寅[13]，荀偃、士匄帅卒攻偪阳，亲受矢石[14]。甲午[15]，灭之。书曰“遂灭偪阳”，言自会也[16]。

【注释】

[1]水潦：雨季。

[2]班师：退兵。班，还。

[3]知伯：即荀䓨，这时为中军帅。

[4]机：发箭的弩机。

[5]出于其间：从二人中间飞过。

[6]女：同“汝”。二事：指攻占偪阳、封赐向戌。

[7]乱命：将帅各执己见。

[8]老夫：知䓨自称。宣公十二年晋、楚邲之战，知䓨曾经参战，其时必已成年。至此又历三十四年，计其年当在五十以上，故自称“老夫”。

[9]易余罪：归罪于我。易，施，延及。

[10]是实班师，不然克矣：是荀䓨要退兵，不然已经攻克了。按，这是荀䓨假设荀偃、士匄二人归罪自己的设辞。

[11]重（chóng）任：再次承担罪责，因为在邲（bì）之战中荀䓨曾被俘，这次任主帅再不攻克，就是“重任”了。

[12]必尔乎取之：一定要在限期内攻下，不然以你们抵罪。尔乎，于尔。

[13]庚寅：初四。

[14]亲受矢石：亲自出马冲锋攻城。矢，箭。石，也是守城武器。

[15]甲午：初八。

[16]书曰“遂灭偪阳”，言自会也：意思是自柤之会后即攻占偪阳。

【译文】

诸侯人马长时间滞留偪阳，荀偃、士匄向荀䓨请求说：“雨季快到了，恐怕到时候不能回去，请下令退兵吧。”荀䓨发怒，把弩机向他们扔过去，从两人中间穿过，说道：“等你们把两件事办成了再来跟我说话。当初我怕我们之间意见不一致而乱了军令，因此没有违背你们的意愿。你们既已劳动了国君、调动了诸侯的军队，连我这老头子都被拉到这里，既不坚持进攻，又想要回去后归罪于我，说：‘实在是荀䓨要撤兵，不然早已攻下了。’我已老弱，岂能再次承担罪责？要是七天不能攻克，一定要以你们的脑袋抵罪！”五月初四，荀偃、士匄率步兵攻打偪阳，二人亲冒箭石战斗在第一线。初八，攻占偪阳。《春秋》记载

说“遂灭偪阳”，指的是从柤地相会之后就开始攻打偪阳。

以与向戌，向戌辞曰：“君若犹辱镇抚宋国，而以偪阳光启寡君[1]，群臣安矣，其何贶如之[2]？若专赐臣，是臣兴诸侯以自封也[3]，其何罪大焉？敢以死请。”乃予宋公。

【注释】

[1]光启寡君：使我的国境扩大疆土。光启，即广启，扩大疆土。

[2]何贶（kuàng）如之：所受赏赐没有比这更大的了。贶，赐予。

[3]兴诸侯以自封：调动诸侯军队为自己夺得封地。

【译文】

晋国要把偪阳封给向戌，向戌辞谢说：“如果承蒙贵国国君镇抚宋国，而以偪阳来扩大敝国君的疆土，群臣们就放心了，还有什么比得上这样的赏赐呢？如果只是专门赐给下臣我，那就成了下臣劳动诸侯的军队而为自己求取封地，有什么罪过比这更大的呢？我谨以一死来相请。”于是把偪阳交给了宋平公。

宋公享晋侯于楚丘[1]，请以《桑林》[2]。荀䓨辞[3]。荀偃、士匄曰：“诸侯宋、鲁，于是观礼[4]。鲁有禘乐[5]，宾祭用之[6]。宋以《桑林》享君，不亦可乎[7]？”舞[8]，师题以旌夏[9]。晋侯惧而退入于房[10]。去旌[11]，卒享而还。及著雍[12]，疾[13]。卜，桑林见[14]。荀偃、士匄欲奔请祷焉[15]。荀䓨不可，曰：“我辞礼矣，彼则以之[16]。犹有鬼

神[17]，于彼加之。”晋侯有间[18]，以偪阳子归，献于武宫[19]，谓之夷俘[20]。偪阳，妘姓也。使周内史选其族嗣[21]，纳诸霍人[22]，礼也。

【注释】

[1]楚丘：即宋都商丘，在今山东曹县东南。

[2]《桑林》：桑林本是桑山之林，商汤曾在此处祷雨，后殷商及宋国奉为圣地，立神以祀之。殷因有《桑林》之乐，乃天子之乐，宋国沿用了。

[3]荀罃辞：荀罃认为不敢当而辞让。

[4]诸侯宋、鲁，于是观礼：诸侯之中，宋为殷王之后，鲁为周公之后，都用的是天子礼乐，所以可以观礼。

[5]禘（dì）乐：禘祭时所用之乐。禘，三年大祭。

[6]宾祭用之：大祭与享大宾时都用此乐。

[7]宋以《桑林》享君，不亦可乎：既然宾能享鲁国禘乐，那晋悼公也能享《桑林》之舞。

[8]舞：舞《桑林》。

[9]师题以旌夏：意谓乐队首领举旌夏引乐人以入。师，乐队之帅。题，标志。旌夏，一种旌旗。以雉羽缀于竿首，羽又染以五色。

[10]房：指正屋东西两旁的屋子。

[11]去旌：撤除旌夏，仍舞《桑林》。

[12]著雍：晋国地名。

[13]疾：晋悼公生病。

[14]桑林见：这里指占卜晋悼公的疾病，从卜兆里看到桑林之神。

[15]欲奔请祷：想折回宋国祈祷。

[16]我辞礼矣，彼则以之：我们已经辞去《桑林》之礼，是宋国人还在用它。以，用。

[17]犹：假如。

[18]有间：不经祈祷而病愈。

[19]武宫：晋武公庙，晋国作为太庙，大事必在太庙举行，献俘也在太庙。

[20]夷俘：讳言中国，所以称其为夷。

[21]选其族嗣：不用偪阳子的近亲，而选取其宗族中的后嗣。

[22]霍人：晋邑，在今山西繁峙东郊。

【译文】

宋平公在楚丘设享礼招待晋悼公，请求使用《桑林》乐舞。荀罃谢绝了。荀偃、士匄说："诸侯中的宋国、鲁国，可以在那里观看礼仪。鲁国有禘乐，宴请重要宾客或重大祭祀使用。宋国用《桑林》乐舞招待

国君，不也是可以的吗？”乐舞开始，乐队首领手举旌夏之旗带领乐队进来。晋悼公因害怕而退入厢房。撤去旌夏，悼公才参加享礼到结束，然后回国。到达著雍，悼公生病。占卜，从卜兆中发现是桑林神在作怪。荀偃、士匄要奔往宋国去祈祷请求。荀䓨不同意，说：“我们已经辞谢这一礼仪了，是他们一定要这么做。如果有鬼神的话，应该把灾祸加给他们。”晋悼公病愈，带着偪阳国君回国，奉献于武宫，称之为夷人俘虏。偪阳是妘姓国。悼公让周内史选择妘姓宗族中的后人，把他们安顿在霍人，这是合乎礼仪的。

师归，孟献子以秦堇父为右[1]。生秦丕兹[2]，事仲尼。

【注释】

[1]以秦堇父为右：秦堇父有勇力，让他任车右之职。

[2]秦丕兹：或曰其即为《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之秦商。《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解》云“秦商，鲁人，字不兹”。

【译文】

军队回国，孟献子让秦堇父担任车右。秦堇父生下秦丕兹，拜孔子为师。

10.3　六月，楚子囊、郑子耳伐宋[1]，师于訾毋[2]。庚午[3]，围宋，门于桐门[4]。

【注释】

[1]楚子囊、郑子耳伐宋：楚、郑联军伐宋，其实是在向晋国挑衅。

[2]訾毋：宋地，在今河南鹿邑南。

[3]庚午：十四日。

[4]桐门：宋国北门。

【译文】

六月，楚国子囊、郑国子耳讨伐宋国，驻兵于訾毋。十四日，包围宋国，进攻桐门。

10.4 晋荀䓨伐秦，报其侵也[1]。

【注释】

[1]报其侵：报复去年秦国对晋国的侵犯。

【译文】

晋国荀䓨攻打秦国，报复它入侵晋国。

10.5 卫侯救宋，师于襄牛[1]。郑子展曰："必伐卫，不然，是不与楚也。得罪于晋，又得罪于楚，国将若之何？"子驷曰："国病矣[2]！"子展曰："得罪于二大国，必亡。病，不犹愈于亡乎？"诸大夫皆以为然。故郑皇耳帅师侵卫[3]，楚令也[4]。

【注释】

[1]襄牛：卫国东部边境，在今山东范县。

[2]病：困乏。

[3]郑皇耳：郑皇戌儿子。

[4]楚令：侵卫也是奉楚国的命令。

【译文】

卫献公援救宋国，屯兵襄牛。郑国子展说："一定要进攻卫国，不然的话，就是不听从楚国。得罪了晋国，又得罪了楚国，难以想象国家将会怎么样？"子驷说："国家已经很困乏了！"子展说："得罪两个大国，国家必亡。困乏难道不比亡国强吗？"大夫们认为子展的话有道理。所以郑皇耳率领军队进攻卫国，这也是奉了楚国的命令。

孙文子卜追之[1]，献兆于定姜[2]。姜氏问繇[3]。曰："兆如山陵，有夫出征，而丧其雄[4]。"姜氏曰："征者丧雄，御寇之利也。大夫图之！"卫人追之，孙蒯获郑皇耳于犬丘[5]。

【注释】

[1]孙文子：即孙林父，时为卫国的执政。卜追之：为追逐郑国军队而占卜。

[2]定姜：卫定公之妻，献公之母，成公十四年曾劝卫定公接纳孙林父。

[3]繇（zhòu）：兆辞。兆是烧灼龟壳的裂纹，各有占辞。

[4]兆如山陵，有夫出征，而丧其雄：这三句为繇辞，意思是兆如山陵，有人出国征伐，将丧其英雄，说明卫军追赶郑军将大吉。

[5]孙蒯：孙林父之子。

【译文】

孙文子用占卜决定是否追赶郑国，把卜兆拿给定姜看。定姜问繇辞怎么说。孙文子说："征兆如同山陵，有人出外征战，将丧其英雄。"定姜说："出征者丧失其雄，这对御敌者是吉利的。大夫请考虑吧！"卫国人追逐郑军，孙蒯在犬丘擒获了郑国的皇耳。

10.6　秋七月，楚子囊、郑子耳伐我西鄙[1]。还，围萧[2]。八月丙寅[3]，克之。九月，子耳侵宋北鄙。孟献子曰："郑其有灾乎！师竞已甚[4]。周犹不堪竞，况郑乎[5]？有灾，其执政之三士乎[6]！"

【注释】

[1]楚子囊、郑子耳伐我西鄙：楚、郑伐宋之后侵鲁。

[2]萧：宋国城邑，在今安徽萧县北稍西。

[3]丙寅：十一日。

[4]竞：相争。已：太。

[5]周犹不堪竞，况郑乎：以周天子之尊尚且不堪屡屡用兵，何况郑

国。

[6]有灾，其执政之三士：因为当时郑简公年幼，有灾必定降于三位执政者身上。三士，指子驷、子国、子耳三人，这是在为下面三人被杀埋下伏笔。士，春秋时期卿大夫也称为士，到了战国，高级官吏泛称士大夫。

【译文】

秋七月，楚国子囊、郑国子耳袭击我国西部边境。回兵时包围了萧地。八月十一日，攻占萧。九月，子耳侵犯宋国北部边境。孟献子说："郑国恐怕要有灾难了！军队征战太频繁了。周天子尚且经不起一再用兵，更何况郑国呢？要有灾祸的话，恐怕将落在执政的三位大夫头上吧！"

10.7　莒人间诸侯之有事也[1]，故伐我东鄙。

【注释】

[1]间：钻空子，乘机。有事：指当时晋、楚相争，鲁、宋等都卷入。

【译文】

莒国乘诸侯有战事的空子，侵犯我国东部边境。

10.8　诸侯伐郑。齐崔杼使大子光先至于师，故长于滕[1]。己酉[2]，师于牛首[3]。

【注释】

[1]齐崔杼使大子光先至于师，故长于滕：这是解释《经》文中齐国太子光所以会排在滕国国君的前面，是由于晋悼公要与楚争霸，一定要借助齐国的力量，故以太子光先到为理由把他排在前面。

[2]己酉：二十五日。

[3]牛首：郑地，在今河南通许稍北。

【译文】

诸侯讨伐郑国。齐国崔杼让太子光先到达军队，所以名次排在了滕国国君的前面。七月二十五日，军队驻扎在牛首。

10.9　初，子驷与尉止有争[1]，将御诸侯之师而黜其车[2]。尉止获[3]，又与之争。子驷抑尉止曰[4]：“尔车非礼也[5]。”遂弗使献[6]。初，子驷为田洫[7]，司氏、堵氏、侯氏、子师氏皆丧田焉[8]，故五族聚群不逞之人[9]，因公子之徒以作乱[10]。

【注释】

[1]尉止：郑国大夫。

[2]御诸侯之师：抵御驻扎在牛首的各国军队。黜其车：减少其所率的兵车。

[3]获：俘获敌人。

[4]抑：压抑，有意限制。

[5]尔车非礼：你的战车过多，超过规定。

[6]弗使献：不让献俘。

[7]田洫（xù）：田间沟洫及田塍。

[8]司氏、堵氏、侯氏、子师氏皆丧田：子驷修筑水沟田塍侵占了以上四氏之田。

[9]五族：指尉止与上述四氏，他们都怨恨子驷。不逞：不快。

[10]公子之徒：指襄公八年子驷所杀子狐、子熙、子侯、子丁等的党羽。

【译文】

起初，子驷和尉止有争执，在将要抵御诸侯军队的时候减少了尉止的兵车。尉止俘获敌人，子驷又和他争功。子驷压制尉止说：“你的兵车过多不合礼制。”于是不让他献俘。当初，子驷开挖田沟，司氏、堵氏、侯氏、子师氏的田地都受损，因此这五族汇聚一伙对子驷不满的人，依托公子的徒党发动叛乱。

于是子驷当国[1]，子国为司马，子耳为司空，子孔为司徒。冬十月戊辰[2]，尉止、司臣、侯晋、堵女父、子师仆帅贼以入，晨攻执政于西宫之朝，杀子驷、子国、子耳，劫郑伯以如北宫[3]。子孔知之，故不

死[4]。书曰“盗”，言无大夫焉[5]。

【注释】

[1]于是：当此之时。当国：掌握国政。

[2]戊辰：十四日。

[3]如：往。北宫：诸侯之宫有东宫、西宫、北宫。西宫为君臣治事场所。

[4]子孔知之，故不死：子孔事先知道此乱，但不告，只是自己免于难。子孔，公子嘉。

[5]书曰“盗”，言无大夫焉：尉止等五人都是士，没有卿大夫参与此乱，因此《经》文记载为“盗”。

【译文】

这时子驷执掌国政，子国任司马，子耳任司空，子孔任司徒。冬十月十四日，尉止、司臣、侯晋、堵女父、子师仆带领叛贼攻入宫门，清晨在西宫的朝堂攻击执政，杀死子驷、子国、子耳，劫持郑简公进入北宫。子孔事先知道这件事，所以免于一死。《春秋》记载说“盗”，是说没有大夫参与这次叛乱。

子西闻盗[1]，不儆而出[2]，尸而追盗[3]，盗入于北宫，乃归授甲。臣妾多逃，器用多丧[4]。子产闻盗[5]，为门者[6]，庀群司[7]，闭府库，慎闭藏，完守备，成列而后出[8]，兵车十七乘，尸而攻盗于北宫。子**蟜**

帅国人助之[9]，杀尉止、子师仆，盗众尽死[10]。侯晋奔晋，堵女父、司臣、尉翩、司齐奔宋[11]。

【注释】

[1]子西：公孙夏，子驷之子。

[2]儆：戒备。

[3]尸：收殓尸骨。

[4]臣妾多逃，器用多丧：子西家臣及婢妾大多逃走，器物丧失，所以无法授甲追盗。

[5]子产闻盗：子产之父子国也被杀。

[6]为门者：设置守门人，严禁出入。

[7]庀（pǐ）群司：配齐所有官员。

[8]成列而后出：以私族之兵列队而出。

[9]子蟜：公孙虿。

[10]盗众：指上述“群不逞”之人。

[11]尉翩：尉止之子。司齐：司臣之子。

【译文】

子西听说有叛乱，不加戒备就出来了，收殓好其父尸骨就去追赶叛

乱分子。叛贼进入北宫，他回去打算准备好武器再来。结果家臣妾婢多已逃走，器具也大多丢失。子产听说发生叛乱，安排好守门人，设置了所有官员，关闭府库，谨慎收藏，完善守备，把人马布列成队才出门，共有兵车十七辆，收殓尸骨后再去北宫攻打叛贼。子蟜率领其他国人来帮他，杀掉尉止、子师仆，叛乱分子尽数杀死。侯晋出奔晋国，堵女父、司臣、尉翩、司齐出奔宋国。

子孔当国[1]，为载书，以位序，听政辟[2]。大夫、诸司、门子弗顺[3]，将诛之[4]。子产止之，请为之焚书[5]。子孔不可，曰："为书以定国，众怒而焚之，是众为政也，国不亦难乎[6]？"子产曰："众怒难犯，专欲难成[7]，合二难以安国，危之道也。不如焚书以安众，子得所欲[8]，众亦得安，不亦可乎？专欲无成，犯众兴祸，子必从之。"乃焚书于仓门之外[9]，众而后定。

【注释】

[1]子孔当国：子孔接替子驷执政。

[2]为载书，以位序，听政辟：载书，盟书。辟，法令。位序、听政即盟书的内容，规定官员各守其位，听取执政的法令，实际是子孔想要独专国政。

[3]大夫：指诸卿。诸司：各主管部门。门子：指卿的嫡子。顺：顺从。

[4]将诛之：子孔想诛杀不顺从者。

[5]请为之焚书：请求烧掉载书。

[6]是众为政也，国不亦难乎：众人为政，国家难以治理。

[7]专欲：个人的专权、欲望。

[8]所欲：当国政。

[9]仓门：郑国都的东南门。按，这里特意在仓门而不在朝内烧载书，是为了让远近的人都能看到。

【译文】

子孔掌握国政，制作了盟书，规定官员要各守其位，听取执政的法令。大夫、官员以及卿的嫡子都不肯顺从，子孔准备加以诛杀。子产阻止他，请他把盟书烧掉。子孔不同意，说：“制作盟书是为了使国家安定，因为众人发怒就烧了它，这岂不成了众人在当政，国家不就难于治理了吗？”子产说：“众人的怒气难以触犯，专权的想法难以实现，把这两件难办的事放在一起来安定国家，是很危险的做法。不如焚毁盟书使大家安定，这样你得到你所想得到的，众人也可以放心，这不很好吗？专权的愿望行不通，冒犯大伙会发生祸乱，你一定要顺从他们！”便在仓门外烧毁盟书，众人也就安定了下来。

10.10　诸侯之师城虎牢而戍之。晋师城梧及制[1]，士鲂、魏绛戍之。书曰“戍郑虎牢”，非郑地也，言将归焉[2]。郑及晋平。

【注释】

[1]晋师城梧及制：晋在梧与制筑城以逼郑。梧，在虎牢附近。制，即虎牢。

[2]书曰“戍郑虎牢”，非郑地也，言将归焉：虎牢本郑国重镇，此时晋占领。晋准备等郑屈服后归还。《经》文曰“郑虎牢”，表明晋国的用意。

【译文】

诸侯的军队修筑虎牢城戍守在那里。晋国军队在梧和制两地筑城，由士鲂、魏绛戍守。《春秋》上说“戍郑虎牢”，其实这时它被晋国占领，不是郑国的领土，这样说是表示将要回归郑国了。郑国和晋国媾和。

10.11　楚子囊救郑。十一月，诸侯之师还郑而南[1]，至于阳陵[2]。楚师不退。知武子欲退，曰：“今我逃楚，楚必骄，骄则可与战矣。”栾黡曰：“逃楚，晋之耻也。合诸侯以益耻，不如死。我将独进。”师遂进。己亥[3]，与楚师夹颍而军[4]。子蟜曰：“诸侯既有成行[5]，必不战矣。从之将退，不从亦退[6]。退，楚必围我。犹将退也[7]，不如从楚，亦以退之[8]。”宵涉颍，与楚人盟[9]。栾黡欲伐郑师，荀䓨不可，曰：“我实不能御楚，又不能庇郑，郑何罪[10]？不如致怨焉而还[11]。今伐其师，楚必救之。战而不克，为诸侯笑。克不可命[12]，不如还也！”丁未[13]，诸侯之师还[14]，侵郑北鄙而归。楚人亦还。

【注释】

[1]还：环绕而行。

[2]阳陵：郑地，在今河南许昌西北。

[3]己亥：十六日。

[4]颍：颍水。

[5]成行：完成退兵准备。

[6]从之将退，不从亦退：服晋与否，晋及诸侯军皆退。从，指服晋。

[7]犹：同样。

[8]不如从楚，亦以退之：不如同样用服楚的办法让楚国退兵。

[9]宵涉颍，与楚人盟：怕晋知道，故夜里渡过颍水和楚国结盟。

[10]我实不能御楚，又不能庇郑，郑何罪：我们既然不能保护郑国，那么郑国要服楚，就不能责怪郑国。

[11]致怨：郑国服楚，楚国如果诛求无厌，郑国必然怨楚。

[12]克不可命：胜利难以肯定。

[13]丁未：二十四日。

[14]诸侯之师还：晋国不敢与楚国争，只好退兵。

【译文】

楚国子囊援救郑国。十一月，诸侯的军队绕过郑国往南去，到达阳陵。楚国军队不退。荀䓨准备撤兵，说道：“现在我们避让楚军，楚军一定会骄傲起来，他们骄傲就可以和他们交战了。”栾黡说：“避让楚军，是晋军的耻辱。会合诸侯反而增添耻辱，还不如一死！我要单独进兵。”军队就向前挺进。十六日，和楚军隔着颍水驻军。子蟜说：“诸侯都已经做好撤军的准备，一定不会再和楚国作战了。顺从晋国要退兵，不顺从也要退兵。诸侯退走了，楚国一定会包围住我们。同样是要退军，不如顺从楚国，以便让楚国也退兵。”于是在夜里渡过颍水，和楚国人结盟。栾黡要攻打郑军，荀䓨不同意，说：“我们确实无法抵御楚国，又不能保护郑国，那么郑国又有什么罪呢？不如把郑国人的这份怨恨转到楚国然后回国。现在攻打他们，楚国一定来解救。交战而不能取胜，就会被诸侯笑话。既然胜利没有把握，那还不如回去吧！”二十四日，诸侯军队撤回，侵袭了郑国北部边境而回。楚国军队也退兵了。

10.12　王叔陈生与伯舆争政[1]。王右伯舆[2]，王叔陈生怒而出奔。及河，王复之，杀史狡以说焉[3]。不入，遂处之[4]。晋侯使士匄平王室[5]，王叔与伯舆讼焉[6]。王叔之宰与伯舆之大夫瑕禽坐狱于王庭[7]，士匄听之。王叔之宰曰：“筚门闺窦之人而皆陵其上[8]，其难为上矣！”瑕禽曰：“昔平王东迁，吾七姓从王[9]，牲用备具[10]，王赖之，而赐之骍旄之盟[11]，曰：‘世世无失职。’若筚门闺窦，其能来东厎乎[12]？且王何赖焉？今自王叔之相也[13]，政以贿成[14]，而刑放于宠[15]。官之师旅[16]，不胜其富，吾能无筚门闺窦乎[17]？唯大国图之[18]！下而无直，则何谓正矣[19]？”范宣子曰：“天子所右，寡君亦右之；所左[20]，亦左之。”使王叔氏与伯舆合要[21]，王叔氏不能举其契[22]。王叔奔晋。不书，不告也[23]。单靖公为卿士，以相王室[24]。

【注释】

[1]王叔陈生与伯舆争政：王叔陈生、伯舆，二人都是周王的卿士。争政，争权。

[2]右：支持。

[3]杀史狡以说焉：史狡为陈生所厌恶，陈生准备出奔晋国，周王杀史狡来取悦陈生。说，同“悦”。

[4]不入，遂处之：王叔陈生不回京师，就住在黄河边。

[5]平：调和。

[6]王叔与伯舆讼：二人在士匄跟前争曲直。

[7]宰：家臣之长。瑕禽：伯舆所属大夫。坐狱：他们作为双方诉讼代理人，当面争论是非。

[8]筚门闺窦：这里指伯舆乃微贱之家。筚门，柴门。闺窦，小户。陵：凌驾。

[9]昔平王东迁，吾七姓从王：平王东迁时，伯舆之祖等七姓大臣跟随。

[10]牲用：牺牲。备具：准备齐全。

[11]骍（xīng）旄：赤牛，用为牺牲。杜预《春秋左传注》曰：“举骍旄者，言得重盟，不以犬鸡。”

[12]来东底（zhǐ）：来到东方住下。底，至。按，以上是瑕禽驳斥

伯舆本是微贱的说法。

[13]王叔之相：王叔辅助朝政。

[14]政以贿成：把持朝政，贿赂公行。

[15]刑放于宠：由宠臣专刑。

[16]师旅：泛指军队及政府部门。

[17]吾能无筚门闺窦乎：意思是由于王叔为政贪污，因此伯舆贫困。

[18]大国：指晋国。

[19]下而无直，则何谓正矣：在下位虽有理而不能直，则不可谓公正。

[20]左：不支持。

[21]合要：对证讼词。

[22]王叔氏不能举其契：王叔拿不出证词。契，讼词的契卷。

[23]不书，不告也：因为此事没告诉鲁国，所以《经》文没有记载。

[24]单靖公：单顷公儿子。相王室：代替王叔相王室。

【译文】

王叔陈生和伯舆争夺执政权。周灵王支持伯舆，王叔陈生发怒而出

奔。到了黄边河，周灵王请他回国复位，并杀了史狡来讨好他。王叔陈生不肯回去，就在河边住了下来。晋悼公使士匄来调停王室纠纷，王叔陈生和伯舆提出诉讼。王叔陈生的家宰和伯舆一边的大夫瑕禽在周王的朝堂上争辩是非曲直，士匄听取他们的申诉。王叔陈生的家宰说：“蓬门小户的卑贱人却要凌驾于他上面的人，在上者就很难办了！”瑕禽说：“当日周平王东迁，我们七姓大臣跟从平王，牺牲全都备齐，平王信赖他们，赐给赤牛为牲品的重盟，说：‘世世代代不要失去职守。’如果是蓬门小户人家，能来到东方安居下来吗？况且天子又凭什么信赖他们呢？现在自从王叔辅佐天子后，政事全凭贿赂才能办成，任用宠臣来专施刑罚。各有关官员，富到无法形容，我们能不变成蓬门小户吗？请大国好好想一想吧！在下者有理不能申诉辩白，那么什么叫作公正呢？”士匄说：“凡是天子所支持的，我国国君也支持他；天子所反对的，我国国君也同样反对他。”让王叔和伯舆相互对证，王叔拿不出令人信服的证词来。于是王叔逃奔晋国。《春秋》不记载，是因为没告诉我国的缘故。单靖公就做了卿士，由他辅佐王室。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作三军[2]。

11.2　夏四月，四卜郊，不从，乃不郊。

11.3　郑公孙舍之帅师侵宋[3]。

11.4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齐世子光、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郑。

11.5　秋七月己未[4]，同盟于亳城北[5]。

11.6　公至自伐郑。

11.7　楚子、郑伯伐宋。

11.8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齐世子光、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郑，会于萧鱼[6]。

11.9　公至自会。

11.10　楚人执郑行人良霄[7]。

11.11　冬，秦人伐晋[8]。

【注释】

[1]十有一年：鲁襄公十一年当周灵王十年，前562。

[2]作三军：鲁国本来无中军，只有上、下二军，皆属于公室。现重新改组编制，增立中军，是为三军。军，一万二千五百人为军。

[3]公孙舍之：字子展。帅师侵宋：郑国侵宋是为了激怒晋国。

[4]己未：初十。

[5]亳（bó）城：郑地，在今河南郑州。

[6]萧鱼：郑地，在今河南许昌。

[7]良霄：即公孙辄子，字伯有。

[8]秦人伐晋：秦国用伐晋来救郑国。

【译文】

鲁襄公十一年春周历正月，建立三军。

夏四月，四次为郊祭占卜都不吉利，于是不举行郊祭。

郑国公孙舍之率领军队攻打宋国。

襄公会同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齐国太子光、莒犁比公、邾宣公、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攻打郑国。

秋七月初十，共同结盟于亳城北。

襄公自讨郑战场回国。

楚共王、郑简公进攻宋国。

襄公会合晋悼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齐国太子光、莒犁比公、邾宣公、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攻打郑国，在萧鱼相会。

襄公从萧之会回国。

楚国擒获郑国使节良霄。

冬，秦国人攻打晋国。

【传】

11.1　十一年春，季武子将作三军，告叔孙穆子曰[1]：“请为三军，各征其军[2]。”穆子曰：“政将及子，子必不能[3]。”武子固请之[4]，穆子曰：“然则盟诸[5]？”乃盟诸僖闳[6]，诅诸五父之衢[7]。

【注释】

[1]告叔孙穆子：季氏想作三军，不向襄公请示，一则因襄公年尚幼，二因三家强大，叔孙氏世为司马，掌军政，因此先告叔孙穆子。

[2]各征其军：三家各有一军。

[3]政将及子，子必不能：此时季武子尚年少，穆子为政，但季氏世

为鲁上卿，穆子因此说不久政权将由你执掌。同时古时诸侯大国有三军，作三军便要按大国等级向霸主纳贡，穆子担心鲁国负担不了。

[4]武子固请之：季武子有自己的打算，坚持作三军。

[5]然则盟诸：穆子提议盟誓取信。诸，“之乎（于）”的合音。

[6]僖闳（hóng）：鲁僖公庙的大门。

[7]诅诸五父之衢：诅，盟誓时祭神，诅咒不守盟誓者将受祸。五父之衢，道路名，在今曲阜。按，既盟又诅，可见三家互有猜疑。

【译文】

鲁襄公十一年春，季武子打算组建三军，告诉叔孙穆子说：“请组编为三个军，各家率领一个军。”穆子说：“国政将来要由你来执掌，你肯定承担不了。”武子执着地请求，穆子说：“那就为此设个盟誓如何？”于是就在僖公庙的门口盟誓，在五父之衢立下咒誓。

正月，作三军，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1]。三子各毁其乘[2]。季氏使其乘之人，以其役邑入者无征，不入者倍征[3]。孟氏使半为臣，若子若弟[4]。叔孙氏使尽为臣，不然不舍[5]。

【注释】

[1]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即把公室的军队一分为三，各有其一。三

家各得一军之指挥权和编制权。有军队，就有兵员，也有了军赋，也就有了政治上的实力，此所谓“三分公室”。

[2]三子各毁其乘：三家原来各有私家车，现在各自毁除而并入自己管辖的一军中。

[3]季氏使其乘之人，以其役邑入者无征，不入者倍征：季氏释放其属邑奴隶为自由民，服兵役者免税，不服者加倍征税。

[4]孟氏使半为臣，若子若弟：孟孙氏使其中的一半即少壮者为奴隶兵。若子若弟，或自由民之子，或自由民之弟。若，或。

[5]叔孙氏使尽为臣，不然不舍：叔孙氏仍将私乘全编为奴隶兵，不如此则不改置。按，以上说明三家“毁其乘”的做法各自不同。

【译文】

正月，编定三个军，把公室的军队一分为三，各家掌握一军。三家各自把自己原有的私家车兵并入。季氏让他私族军队中的成员，凡服兵役的人免除征税，不服兵役的加倍征税。孟氏使自己私族军队中一半的人即少壮者留下当兵，他们或为自由民之子，或是其弟。叔孙氏使其私族兵全部编入军中，不然的话就不改置。

11.2　郑人患晋、楚之故[1]，诸大夫曰：“不从晋，国几亡。楚弱于晋，晋不吾疾也[2]。晋疾，楚将辟之[3]。何为而使晋师致死于我[4]，楚弗敢敌，而后可固与也[5]。”子展曰：“与宋为恶，诸侯必至，吾从之盟。楚师至，吾又从之，则晋怒甚矣。晋能骤来[6]，楚将不能，吾乃固与晋[7]。”大夫说之，使疆埸之司恶于宋[8]。宋向戌侵郑，大获。子展

曰："师而伐宋可矣[9]。若我伐宋，诸侯之伐我必疾，吾乃听命焉，且告于楚。楚师至，吾乃与之盟，而重赂晋师，乃免矣[10]。"夏，郑子展侵宋。

【注释】

[1]郑人患晋、楚之故：郑国国都在今河南新郑，北临晋国，南接楚地，西经周室可达关西秦地，东边是宋、陈等国。控制郑国，既可北上，又可南下。晋、楚争霸，必争郑国，因此自襄公以来，郑国几乎年年有战事。

[2]晋不吾疾：晋国不急于控制郑国。疾，急。

[3]辟：逃避。

[4]何为而使晋师致死于我：如何才能使晋国下死力攻打我使我顺服。

[5]楚弗敢敌，而后可固与：郑国大夫考虑如何使晋国能与楚国决一死战，打败楚国，然后坚定依附晋国。固与，坚决亲附。

[6]骤：屡次，频繁。

[7]楚将不能，吾乃固与晋：子展主张故意激起晋怒而来攻，楚不能抵挡，郑国便可亲附晋国。

[8]使疆埸（yì）之司恶于宋：让边境官员向宋国挑起事端。疆埸，边境。

[9]师：出师。

[10]乃免：免于年年遭兵患而亡国。

【译文】

郑国人担心晋国和楚国不断来侵，大夫们说："不顺从晋国，国家几乎灭亡。楚国比晋国弱，而晋国并不急于要我国顺服。要是晋国态度积极，楚国会避让晋国的。怎样才能让晋国下死力攻打我们，楚国不敢抵敌，然后我们就可以坚决亲附晋国了。"子展说："和宋国交恶，诸侯的军队一定会来进攻，我们就和诸侯结盟。楚国军队来了，我们再顺从他们，那么晋国一定大怒。晋国能够一再前来，而楚国却办不到，我国就可以坚定地亲附晋国。"大夫们都对这办法很满意，便让守边官员向宋国挑衅。宋国向戌入侵郑国，俘获很多。子展说："可以出兵攻打宋国了。如果我们出兵打宋国，诸侯的军队一定会拼命来打我们，我们就服从他们，并且向楚国报告。楚兵到来，我们又和他们结盟，同时以重金贿赂晋军，就可以免除祸患了。"夏，郑国子展侵袭宋国。

11.3　四月，诸侯伐郑。己亥[1]，齐大子光、宋向戌先至于郑，门于东门。其莫[2]，晋荀䓨至于西郊[3]，东侵旧许[4]。卫孙林父侵其北鄙[5]。六月，诸侯会于北林[6]，师于向[7]。右还，次于琐[8]。围郑，观兵于南门[9]，西济于济隧[10]。郑人惧，乃行成。

【注释】

[1]己亥：十九日。

[2]莫：同“暮”。

[3]至于西郊：晋在郑的西边，所以先到西郊。

[4]旧许：许国于成公十五年迁于叶，地入于郑，故称“旧许”。在今河南许昌东。

[5]北鄙：卫国在郑的北边，所以先侵北部边境。

[6]北林：郑地，在今河南新郑北。

[7]向：郑地，在今河南尉氏西南。

[8]琐：郑地，在今河南新郑北。

[9]观兵于南门：诸侯军队北行向西，在郑国南门向郑、楚示威。

[10]济隧：水名。在今河南原阳西。

【译文】

四月，诸侯军队攻打郑国。十九日，齐国太子光、宋国向戌先到达郑国，驻扎在东门。当天晚上，晋国荀罃到达西郊，往东侵袭原属许国的地方。卫国孙林父攻打北部边境。六月，诸侯在北林会面，屯兵向地。又向右绕转，在琐驻扎。包围了郑国，在南门炫耀武力，往西渡过济隧。郑国人害怕了，于是求和。

秋七月，同盟于亳[1]。范宣子曰：“不慎[2]，必失诸侯。诸侯道敝而无成[3]，能无贰乎？”乃盟，载书曰：“凡我同盟，毋蕴年[4]，毋壅利[5]，毋保奸[6]，毋留慝[7]，救灾患[8]，恤祸乱[9]，同好恶[10]，奖王室

[11]。或间兹命[12]，司慎、司盟[13]，名山、名川[14]，群神、群祀[15]，先王、先公，七姓十二国之祖[16]，明神殛之[17]，俾失其民，队命亡氏[18]，踣其国家[19]。”

【注释】

[1]同盟于亳：郑国与诸侯在亳结盟。

[2]不慎：指盟辞不谨慎。

[3]道敝：因为多次攻打郑国而困顿于道途之中。无成：没有结果。

[4]毋蕴年：不要囤积粮食而不救郑。蕴，囤积。年，粮食收成。

[5]毋壅利：不要垄断山川之利。

[6]毋保奸：不要庇护别国的罪人。

[7]毋留慝（tè）：不要收留邪恶的人。

[8]灾患：指自然灾害。

[9]祸乱：指权力斗争。

[10]同：统一。

[11]奖：辅助。

[12]间：违犯。

[13]司慎：察不敬的人。司盟：司盟者。按，二司为天神。

[14]名山、名川：大山大川之神。

[15]群神：各种天神。群祀：天神之外受祀祭之神。

[16]七姓十二国：实应为七姓十三国，即，晋、鲁、卫、郑、曹、滕，姬姓；邾、小邾，曹姓；宋，子姓；齐，姜姓；莒，己姓；杞，姒姓；薛，任姓。

[17]殛（jí）：诛杀。

[18]队命亡氏：君丧命，族被灭。队，同“坠”。

[19]踣（bó）：灭亡。

【译文】

秋七月，在亳结盟。范宣子说：“如果不谨慎，必然失去诸侯的拥护。诸侯在道途中疲于奔命而没能取得成功，能不背叛吗？”于是举行盟誓，盟书上说：“凡是我们同盟国家，不要囤积粮食而不互相支援，不要垄断利益不让人分享，不要庇护奸人，不要收留邪恶的人，救济灾荒，平定祸乱，统一好恶，辅助王室。有人违反这些命令，司慎、司盟，名山、名川之神，群神、群祀，先王、先公，七姓十二国的祖宗，明察的神灵诛杀他，让他失去百姓，死君灭国，亡国亡家。”

11.4　楚子囊乞旅于秦[1]，秦右大夫詹帅师从楚子，将以伐郑[2]。郑伯逆之。丙子[3]，伐宋[4]。

【注释】

[1]乞旅：求兵。

[2]将：率领。

[3]丙子：二十七日。

[4]伐宋：攻宋以激怒晋国。

【译文】

楚国子囊向秦国求援兵。秦国右大夫詹率领军队跟从楚共王，由共王指挥攻打郑国。郑简公前去迎接。二十七日，进攻宋国。

11.5　九月，诸侯悉师以复伐郑。郑人使良霄、大宰石㚟如楚[1]，告将服于晋，曰：“孤以社稷之故，不能怀君[2]。君若能以玉帛绥晋[3]，不然则武震以摄威之[4]，孤之愿也。”楚人执之[5]，书曰“行人”，言使人也[6]。

【注释】

[1]石㚟（chuò）：良霄的副使。

[2]怀：亲近。

[3]绥：安抚。

[4]震：威胁。摄威：威慑。

[5]楚人执之：楚国怒而囚禁了两人。

[6]书曰“行人”，言使人：《经》文记作行人，是指他们是使者，并非他们的罪过。

【译文】

九月，诸侯全部出兵再次攻打郑国。郑国派良霄、太宰石㚤到楚国去，报告打算顺服晋国，说：“我因为国家的缘故，不能对君主您效忠。您如果能够用玉帛结好晋国，不然就用武力对其加以威慑，是寡人的愿望。”楚国囚禁了这两人，《春秋》记做“行人”，是说他们是使者不应该被拘禁。

诸侯之师观兵于郑东门，郑人使王子伯骈行成。甲戌[1]，晋赵武入盟郑伯。冬十月丁亥[2]，郑子展出盟晋侯。十二月戊寅[3]，会于萧鱼。庚辰[4]，赦郑囚，皆礼而归之。纳斥候[5]，禁侵掠。晋侯使叔肸告于诸侯[6]。公使臧孙纥对曰：“凡我同盟，小国有罪，大国致讨，苟有以藉手，鲜不赦宥。寡君闻命矣[7]。”

【注释】

[1]甲戌：二十六日。

[2]丁亥：初九。

[3]戊寅：初一。

[4]庚辰：初三。

[5]纳：撤回。斥候：巡逻兵与侦察兵。

[6]叔肸（xī）：即羊舌肸，字叔向。

[7]苟有以藉手，鲜不赦宥。寡君闻命矣：意思是晋国讨伐小国之罪，稍有所得便赦免其罪，德义如此，小国不敢不承命。藉手，稍有所得。

【译文】

诸侯军队在郑国东门炫耀武力，郑国派王子伯骈前往求和。二十六日，晋国赵武入郑都和郑简公订立盟约。冬十月初九，郑国子展出城与晋悼公结盟。十二月初一，在萧鱼相会。初三，赦免郑国的俘虏，都以礼相待放回国。撤回巡逻兵，禁止抢掠。晋悼公派叔肸通告诸侯。襄公派臧孙纥答复说：“凡是我们同盟国家，小国有了罪过，大国出兵讨伐，稍有所得便赦免其罪。敝国国君知道您的命令了！”

郑人赂晋侯以师悝、师触、师蠲[1]，广车、軘车淳十五乘[2]，甲兵备，凡兵车百乘[3]，歌钟二肆[4]，及其镈、磬[5]，女乐二八[6]。

【注释】

[1]师悝（kuī）、师触、师蠲（juān）：三人都是乐师。

[2]广车：横阵之车，用来攻击。軘（tún）车：屯守之车。淳（chún）：成对，指广车与軘车相配为一对，各十五对三十乘。

[3]甲兵备，凡兵车百乘：广车、軘车与其他兵车共百乘。

[4]钟：古代乐器。二肆：悬钟十六枚为一肆，二肆为三十二枚。

[5]镈（bó）：大钟。磬（qìng）：古乐器，以美石或玉雕成，形状如矩，打击发声。二者都用以配歌钟。

[6]女乐二八：奏乐之女十六人。二八，即二佾（yì）。古乐舞八人为一列，称为佾。

【译文】

郑国献给晋悼公师悝、师触、师蠲三名乐师，成对的广车、軘车各十五辆，并配备了衣甲、兵器。共计送了兵车一百辆，歌钟两架配上相应的镈和磬，女乐二队十六人。

晋侯以乐之半赐魏绛，曰："子教寡人和诸戎狄以正诸华。八年之中[1]，九合诸侯[2]，如乐之和，无所不谐[3]。请与子乐之[4]。"辞曰："夫和戎狄，国之福也；八年之中，九合诸侯，诸侯无慝[5]，君之灵也[6]，二三子之劳也[7]，臣何力之有焉？抑臣愿君安其乐而思其终也[8]！《诗》曰：'乐只君子，殿天子之邦。乐只君子，福禄攸同。便蕃左右，亦是帅从[9]。'夫乐以安德[10]，义以处之，礼以行之，信以守之，仁以厉之[11]，而后可以殿邦国、同福禄、来远人，所谓乐也。《书》曰[12]：'居安思危。'思则有备，有备无患，敢以此规[13]。"公曰："子之教，敢不承命。抑微子，寡人无以待戎[14]，不能济河[15]。夫赏，国之典也，藏在盟府[16]，不可废也。子其受之！"魏绛于是乎始有金石之乐[17]，礼也。

【注释】

[1]八年之中：和戎在襄公四年，至今已八年。

[2]九合诸侯：襄公五年会于戚，又会于城棣救陈，七年会于邬，八年会于邢丘，九年盟于戏，十年会于柤，又戍郑虎牢，十一年同盟于亳城北，又会于萧鱼。

[3]如乐之和，无所不谐：就像音乐一样和谐。

[4]请与子乐之：与你共同享受这音乐。

[5]无慝：指都顺从。

[6]灵：威信。

[7]二三子：指中军帅佐以下人等。

[8]抑臣愿君安其乐而思其终也：此时郑已归服，魏绛希望晋悼公居安思危。抑，但是，然而。

[9]“乐只君子”六句：引《诗》见《诗经·小雅·采菽》，但文字小有差异。只，语助词。攸，所。殿，镇抚。便蕃，治理。左右，指附近小国。帅从，即“率从”，相率服从。

[10]乐以安德：音乐用来巩固德行。

[11]厉：勉励。

[12]《书》：指的是逸《书》。

[13]规：规劝。

[14]待戎：和戎。

[15]济河：指渡河服郑。

[16]夫赏，国之典也，藏在盟府：赏勋是国家大典，盟府掌记载之职，应当遵行。盟府，管理盟约、文书档案的官府。

[17]金石之乐：钟磬之乐。

【译文】

晋悼公把乐器与乐队的一半赐给魏绛，说：“你教我与各部戎狄和好以整顿中原诸国。八年里九次会合诸侯，就如音乐一样和谐，没有一处不谐调的。请让我和你共同享用它们。”魏绛辞谢说：“与戎狄和好，是国家的福分；八年里面九次会合诸侯，诸侯没有不顺服的，这是君主的威灵，也和各位大夫的辛劳分不开，微臣哪里出过什么力呢？不过臣希望君主既安享这份快乐而能居安思危！《诗》说：‘快乐啊君子，镇抚天子的家邦。快乐啊君子，他的福禄和别人共享。治理好附近的小国，使他们相率服从。’音乐是用来巩固德行的，用道义来处置它，用礼仪来推行它，用信用来保持它，用仁爱来勉励它，然后才能做到镇抚邦国，福禄同享，召来远方人，这就是所谓的快乐。《书》说：‘在安定的环境中要想到危险。’想到了就有所防备，有了防备就不会有祸患，臣斗胆以此向您提出规劝。”悼公说：“您的教诲，我岂敢不遵照去做。要是没有您，我就不能正确对待戎人，也不能渡过黄河。赏赐是国家的典章，藏在盟府中，是不能够废除的。您还是接受吧！”魏绛从此开始有了金石的音乐，这是合乎礼的。

11.6　秦庶长鲍、庶长武帅师伐晋以救郑[1]。鲍先入晋地，士魴御之[2]，少秦师而弗设备[3]。壬午[4]，武济自辅氏[5]，与鲍交伐晋师[6]。己丑[7]，秦、晋战于栎[8]，晋师败绩，易秦故也[9]。

【注释】

[1]庶长：秦国官职名。

[2]士魴御之：士魴留守国内，抵御秦兵。

[3]少秦师：觉得秦军兵力少。

[4]壬午：初五。

[5]辅氏：在今陕西大荔东。

[6]交伐：夹攻。

[7]己丑：十二日。

[8]栎：晋地名，在今山西永济西。

[9]易秦：轻视秦军。

【译文】

秦国庶长鲍、庶长武带兵攻打晋国来救援郑国。鲍先进入晋国领地，士魴抵御他们，见秦军人少而不加防备。初五，武从辅氏渡过黄河，和鲍夹击晋军。十二日，秦、晋军队在栎地交锋，晋军大败，这是由于轻视秦军的缘故。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王二月[1]，莒人伐我东鄙，围台[2]。

12.2　季孙宿帅师救台，遂入郓[3]。

12.3　夏，晋侯使士鲂来聘。

12.4　秋九月，吴子乘卒[4]。

12.5　冬，楚公子贞帅师侵宋。

12.6　公如晋。

【注释】

[1]十有二年：鲁襄公十二年当周灵王十一年，前561。

[2]台：在今山东费县东南。

[3]郓：鲁地，鲁有东西二郓，此为东郓，在今山东沂水东。此时被莒国所占。

[4]吴子乘卒：乘，吴王寿梦。寿梦死，子诸樊继立。

【译文】

鲁襄公十二年春周历二月，莒国攻打我国东部边境，包围了台。

季孙宿带领军队救援台，于是攻入郓地。

夏，晋悼公派士鲂来我国聘问。

秋九月，吴王乘去世。

冬，楚国公子贞率军袭击宋国。

襄公到晋国去。

【传】

12.1　十二年春，莒人伐我东鄙，围台。季武子救台，遂入郓，取其钟以为公盘[1]。

【注释】

[1]盘：盛食器或浴器。

【译文】

鲁襄公十二年春，莒国侵犯我国东部边境，包围了台地。季武子救援台地，于是进入郓地，拿走他们的钟改铸为公室的盘。

12.2　夏，晋士鲂来聘，且拜师[1]。

【注释】

[1]拜师：拜谢前年出兵攻打郑国。

【译文】

夏，晋国士鲂来鲁国聘问，并拜谢鲁国出兵攻打郑国。

12.3 秋，吴子寿梦卒。临于周庙[1]，礼也。凡诸侯之丧，异姓临于外[2]，同姓于宗庙，同宗于祖庙[3]，同族于祢庙[4]。是故鲁为诸姬，临于周庙。为邢、凡、蒋、茅、胙、祭，临于周公之庙[5]。

【注释】

[1]临于周庙：因为吴祖泰伯、鲁祖周公都是文王之后，所以襄公临于周庙哭吊吴王乘。临，哭吊死者。周庙，周文王庙，也就是下文的宗庙。

[2]异姓临于外：异姓在城外向其国哭吊。

[3]祖庙：始封君之庙。

[4]同族：同一高祖谓同族。祢（nǐ）庙：父庙。

[5]为邢、凡、蒋、茅、胙、祭，临于周公之庙：以上六国都是周公支子，另封为国，都祖周公。

【译文】

秋，吴王寿梦去世。襄公在周文王庙中哭吊寿梦，这是合乎礼的。凡是诸侯的丧事，异姓的在城外哭吊，同姓的在宗庙哭吊，同宗的在祖

庙哭吊，同族的在祢庙哭吊。因此，鲁国为姬姓诸国，在周文王庙哭吊。为邢、凡、蒋、茅、胙、祭六国，在周公庙哭吊。

12.4　冬，楚子囊、秦庶长无地伐宋，师于杨梁[1]，以报晋之取郑也。

【注释】

[1]杨梁：在今河南商丘东南。

【译文】

冬，楚国子囊、秦国庶长无地攻伐宋国，在杨梁驻兵，是报复晋国从楚国手里夺走郑国。

12.5　灵王求后于齐[1]。齐侯问对于晏桓子[2]，桓子对曰："先王之礼辞有之。天子求后于诸侯，诸侯对曰：'夫妇所生若而人[3]。妾妇之子若而人。'无女而有姊妹及姑姊妹[4]，则曰：'先守某公之遗女若而人[5]。'"齐侯许婚。王使阴里结之[6]。

【注释】

[1]求后：求娶王后。

[2]问对：询问如何答复。晏桓子：晏弱。

[3]夫妇所生：指自己的嫡配所生。若而人：若干人。

[4]姑姊妹：父亲的姊妹。

[5]先守：先君。某公：这里是用谥号称谓。

[6]阴里：周大夫。结：结言，口头约定。

【译文】

周灵王向齐国求婚。齐灵公向晏弱征求应对的意见，晏弱回答说："先王的礼仪辞令中有这样的话。天子向诸侯求婚，诸侯回答说：'有夫人所生的女儿若干人。妾妇所生的女儿若干人。'没有女儿但有姊妹和姑妈的，就说：'先君某公的遗女若干人。'"齐灵公同意了婚事。周灵王派阴里到齐国作了口头约定。

12.6　公如晋朝，且拜士鲂之辱[1]，礼也。

【注释】

[1]公如晋朝，且拜士鲂之辱：士鲂夏天聘问鲁国，襄公此行也是对士鲂聘鲁的报答。辱，谦辞，屈尊。

【译文】

襄公到晋国朝见，同时拜谢士鲂的聘问，这是合乎礼的。

12.7　秦嬴归于楚[1]。楚司马子庚聘于秦[2]，为夫人宁[3]，礼也。

【注释】

[1]秦嬴：秦景公妹，楚共王夫人。归于楚：返秦省母后回楚国。

[2]子庚：名午，楚庄王儿子。

[3]宁：妇女出嫁后返回母家省亲。

【译文】

秦嬴嫁到楚国。楚国司马子庚到秦国聘问，是为了夫人回娘家的事，这是合乎礼的。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公至自晋。

13.2　夏，取邿[2]。

13.3　秋九月庚辰[3]，楚子审卒[4]。

13.4　冬，城防[5]。

【注释】

[1]十有三年：鲁襄公十三年当周灵王十二年，前560。

[2]邿（shī）：妊姓小国名，在今山东济宁南。

[3]庚辰：十四日。

[4]楚子审卒：楚共王去世。

[5]城防：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东北。世为臧氏食邑。

【译文】

鲁襄公十三年春，襄公从晋国回国。

夏，夺取邿国。

秋九月十四日，楚共王审去世。

冬，修筑防地的城墙。

【传】

13.1　十三年春，公至自晋，孟献子书劳于庙[1]，礼也。

【注释】

[1]书劳：又叫策勋，将功劳写在策上。

【译文】

鲁襄公十三年春，襄公从晋国回来，孟献子把功劳记载于宗庙，这是符合礼的。

13.2　夏，邿乱，分为三。师救邿，遂取之[1]。凡书“取”，言易也[2]，用大师焉曰“灭”，弗地曰“入”[3]。

【注释】

[1]师救邿，遂取之：鲁国出兵平乱，乘机灭了邿国。

[2]凡书“取”，言易：轻易可取，不必用大部队，则记做“取”。

[3]弗地曰“入”：得其国，但不占有其地叫“入”。

【译文】

夏，邿国发生动乱，国家分裂为三部分。鲁国出兵救援邿国，于是灭了邿国。凡是《春秋》记载为“取”的，是表示轻易可取，动用大部队的称为“灭”，攻破但不占领土地的为“入”。

13.3　荀䓨、士鲂卒。晋侯蒐于绵上以治兵[1]，使士匄将中军[2]，辞曰：“伯游长[3]。昔臣习于知伯[4]，是以佐之，非能贤也。请从伯游。”荀偃将中军[5]，士匄佐之。使韩起将上军，辞以赵武。又使栾黡，辞曰：“臣不如韩起。韩起愿上赵武，君其听之！”使赵武将上军[6]，韩起佐之。栾黡将下军，魏绛佐之[7]。新军无帅，晋侯难其人[8]，使其什吏率其卒乘官属[9]，以从于下军，礼也。晋国之民，是以大和，诸侯遂睦[10]。

【注释】

[1]蒐（sōu）：打猎及训练军队。绵上：古地名。在今山西翼城西。治兵：阅兵。

[2]使士匄将中军：士匄本为中军佐，中军将荀䓨死后由他递补。

[3]伯游：荀偃的字。长：能力更强。

[4]习于知伯：指与荀䓨互相了解，能密切配合。

[5]荀偃将中军：晋悼公听从了士匄的建议，让荀偃当中军将。

[6]使赵武将上军：赵武本是新军帅，现在将上军，位由第七跃升为第三。

[7]魏绛佐之：魏绛代士鲂。

[8]难其人：难有合适的人选。

[9]什吏：每军都有军尉、司马、司空、舆尉和候奄共五吏，五吏又各有副手，因此合称为“十吏”。什，同“十”。

[10]诸侯遂睦：大夫谦让，唯贤是举，因此大为和睦。

【译文】

荀䓨、士鲂去世。晋悼公在绵上打猎并检阅军队，派士匄统率中军，士匄推辞说：“荀偃比我强。过去因为下臣和知伯相知，所以辅佐他，并不是由于我能干。请任命荀偃。”于是荀偃率领中军，士匄辅佐他。任命韩起统率上军，韩起辞让给赵武。又任命栾黡，他也辞谢说：“下臣不如韩起。韩起希望让赵武在上位，请君主还是听从他吧！”于是任命赵武统领上军，韩起辅佐他。栾黡统率下军，魏绛辅佐他。新军无主帅，晋悼公对这个人选感到为难，便让新军的十个官吏率领徒兵骑兵和所属官员，附属于下军，这是合乎礼的。晋国民众，因此十分和睦团结，诸侯间也由此而和睦。

君子曰：“让，礼之主也。范宣子让，其下皆让。栾黡为汏，弗敢违也[1]。晋国以平[2]，数世赖之[3]。刑善也夫[4]！一人刑善，百姓休和[5]，可不务乎？《书》曰：‘一人有庆，兆民赖之，其宁惟永[6]。’其是之谓乎？周之兴也，其《诗》曰：‘仪刑文王，万邦作孚[7]。’言刑善

也。及其衰也，其《诗》曰：‘大夫不均，我从事独贤[8]。’言不让也。世之治也，君子尚能而让其下[9]，小人农力以事其上[10]，是以上下有礼，而谗慝黜远，由不争也，谓之懿德[11]。及其乱也，君子称其功以加小人[12]，小人伐其技以冯君子[13]，是以上下无礼，乱虐并生[14]，由争善也[15]，谓之昏德。国家之敝，恒必由之。”

【注释】

[1]栾黡为汏（tài），弗敢违也：栾黡虽然骄横，也不敢违背而只好谦让。汏，同“汰”。骄横。

[2]平：团结。

[3]赖：利。

[4]刑善：取法于善。刑，法。

[5]百姓：各族各姓。

[6]一人有庆，兆民赖之，其宁惟永：引文出自《尚书·吕刑》，意思是在上的一人为善，亿万人都受其利，国家可以长治久安。庆，善。

[7]仪刑文王，万邦作孚：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仪刑，效法。孚，信任。

[8]大夫不均，我从事独贤：引《诗》见《诗经·小雅·北山》。原意是讽刺周幽王役使不均，唯有自己劳役最多，此借指自夸贤能

而不相让。独贤，独多，独劳。

[9]尚能：崇尚贤能。

[10]农力：努力。

[11]懿德：美德。

[12]君子：在位者。称：夸耀。加：凌驾。

[13]伐：夸耀。冯：凭，凌驾。

[14]乱虐：动乱残暴。

[15]争善：争相自夸以为善。

【译文】

君子说：“谦让是礼的主体。范宣子谦让，其下属也就都谦让了。连栾黡那样骄横的人，也不敢违背。晋国因此而和平团结，几世都受益，这是由于取法于善的缘故啊！一个人取法于善，各族各姓都安逸和平，这样的事能不努力去做吗？《书》说：‘一个人有善行，亿万人得利，国家就长治久安。’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周朝兴盛时，《诗》上说：‘以文王为榜样，万国诸侯都信任。’说的就是取法于善。到了衰败时，《诗》上说：‘大夫做事不公平，唯独我派的事最多。’这是说不肯谦让。当处在治世时，君子崇尚贤能而对下谦让，小人努力干活以事奉其上司，所以上下有礼，奸邪馋慝被废黜远离，这是由于不争的缘故，称为美德。到了乱世，君子夸耀自己的功劳而凌驾于小人之上，小人夸耀自己的技艺以凌驾君子，所以上下无礼，动乱暴虐一起发生，这是由于争相夸耀自己之故，称为昏德。国家的衰败，总是从这里开始。”

13.4　楚子疾[1]，告大夫曰：“不穀不德，少主社稷[2]，生十年而丧先君[3]，未及习师保之教训而应受多福[4]，是以不德，而亡师于鄢[5]，以辱社稷，为大夫忧，其弘多矣[6]。若以大夫之灵，获保首领以殁于地[7]，唯是春秋窀穸之事[8]，所以从先君于祢庙者[9]，请为‘灵’若‘厉’[10]。大夫择焉！”莫对[11]。及五命乃许[12]。秋，楚共王卒。子囊谋谥。大夫曰：“君有命矣。”子囊曰：“君命以共[13]，若之何毁之？赫赫楚国，而君临之，抚有蛮夷，奄征南海[14]，以属诸夏[15]，而知其过，可不谓共乎？请谥之‘共’。”大夫从之[16]。

【注释】

[1]楚子疾：楚共王生病。

[2]少主社稷：楚共王十岁就为楚国君主。

[3]先君：指共王父亲楚庄王。

[4]师保：古代担任教导贵族子弟职务的官，教导太子的有太师、少师、太傅、少傅、太保、少保等。应：同“膺”。受。多福：指君主之位。

[5]亡师于鄢：成公十六年楚在鄢陵之战中战败。

[6]弘多：太多。

[7]获保首领以殁于地：意思是得以善终。

[8]春秋：指祭祀。窀穸（zhūn xī）：安葬。

[9]从先君于祢（nǐ）庙：共王死后，先君神主要迁入祖庙，原有祢庙作为新君祭祀共王的祢庙，所以说“从先君于祢庙”。祢庙，父庙。君主埋葬以后，春秋在祢庙祭祀，须先加谥号。

[10]“灵”若“厉”：“灵”或“厉”都是恶谥。乱而不损曰灵，戮杀不辜曰厉。若，或。

[11]莫对：群臣不同意，所以没人答应。

[12]五命乃许：命令了五次，群臣才同意谥为“灵”或“厉”。

[13]君命以共：共，通“恭”。意谓共王的命令是表示他的谦恭。

[14]奄征：大举征伐。

[15]属诸夏：使中原各国附属于楚。

[16]大夫从之：大夫们同意子囊的意见。按，以上说明共王为何谥为“共”。

【译文】

楚共王生病，告诉大夫们说：“不穀没有德行，幼年时便承担国君重任，出生十年就丧失先君，没能来得及好好学习师保们的教育训导，却承受了过多的福分，因而缺乏德行，在鄢地打了败仗，使国家蒙受耻辱，使大夫们忧虑，罪责够大的了。如果能托大夫们的福，得以善终入土，在诸如春秋祭祀安葬等事情上，能像当年先君那样安置在祢庙中，请谥为‘灵’或‘厉’。大夫们选定吧！”没人吭声赞同。直到命令了五次才同意。秋，楚共王去世。子囊和大家商议谥号。大夫们说：“国君已经有命令了。”子囊说：“国君的命令是体现他的谦恭，怎么能因此而诋毁

他？我们声威赫赫的楚国，国君在上统治，安抚并统领蛮夷，大举征伐南海，让中原诸国服从于楚国，而国君又已自知其过，能说不是‘共’？请谥他为‘共’。”大夫们采纳了他的意见。

13.5　吴侵楚[1]，养由基奔命[2]，子庚以师继之[3]。养叔曰：“吴乘我丧，谓我不能师也[4]，必易我而不戒[5]。子为三覆以待我[6]，我请诱之[7]。”子庚从之。战于庸浦[8]，大败吴师，获公子党。君子以吴为不吊[9]。《诗》曰：“不吊昊天，乱靡有定[10]。”

【注释】

[1]吴侵楚：吴国乘楚国国丧侵犯楚国。

[2]养由基：即养叔，楚国大夫。奔命：应急出战的部队。

[3]子庚：楚国公子午，这时担任司马。

[4]谓我不能师：因为丧事而不能整军抗敌。

[5]易：轻视。不戒：丧失警惕，不戒备。

[6]三覆：三批伏兵。覆，同“伏”。

[7]我请诱之：养由基作先锋诱敌。

[8]庸浦：楚地名，在今安徽无为南长江北岸。

[9]吊（dì）：善。

[10]不吊昊天，乱靡有定：引《诗》见《诗经·小雅·节南山》。意思是上天认为你不善，动乱就不能平定。这里借以批评吴国乘着楚国国丧而进攻之。昊天，苍天。

【译文】

吴国侵袭楚国，养由基急速奔赴前线迎敌，子庚率军接着跟上。养由基说：“吴国乘我国国丧侵犯我国，是认为我们不能出兵，必定会轻视我们而不加戒备。你安排好三支伏兵等着我，我前去诱敌。”子庚同意了。与吴国在庸浦接战，大败吴军，擒获公子党。君子认为吴国不对。《诗》上说：“上天觉得你不对，动乱就不会平定。”

13.6　冬，城防，书事，时也。于是将早城[1]，臧武仲请俟毕农事，礼也[2]。

【注释】

[1]早城：提前筑城。

[2]臧武仲请俟毕农事，礼也：农事过后动工，合于时令，即合于礼。

【译文】

冬，在防筑城，《春秋》记载这件事，是因为合乎时令。本想早点筑城，臧武仲请求等农事完毕再动工，这是合于礼的。

13.7　郑良霄、大宰石㚟犹在楚[1]。石㚟言于子囊曰：“先王卜征五

年[2]，而岁习其祥[3]，祥习则行[4]。不习，则增修德而改卜[5]。今楚实不竞，行人何罪？止郑一卿[6]，以除其逼，使睦而疾楚[7]，以固于晋[8]，焉用之？使归而废其使[9]，怨其君以疾其大夫[10]，而相牵引也，不犹愈乎[11]？”楚人归之。

【注释】

[1]郑良霄、大宰石㚟（chuò）犹在楚：二人在襄公十一年出使楚国被囚禁。

[2]卜征五年：为征伐连续占卜五年。征，征伐。

[3]岁习其祥：五年卜征，每年都吉祥。习，通“袭”。重复。

[4]祥习则行：每年都吉祥就出兵。

[5]改卜：重新起卜。

[6]止：留住。一卿：指良霄。

[7]以除其逼，使睦而疾楚：良霄刚愎自用，威逼郑国君臣，楚国扣留他，实际是在替郑国除去威逼，郑国内部和睦，怨恨楚国。

[8]以固于晋：服晋之心更加坚固。

[9]废其使：未能完成出使的任务。

[10]怨其君以疾其大夫：良霄回国，将会既怨国君又恨各位大夫。以，与。

[11]而相牵引也，不犹愈乎：与其扣留良霄不放，不如放他回国，使郑国内部不和睦而互相牵制。

【译文】

郑国良霄、太宰石㚟仍被扣留在楚国。石㚟对子囊说：“先王为了征伐之事而连续占卜了五年，每年都是吉祥，连续吉祥就出兵。要是有一年不吉祥就更加努力修明德行而重新占卜。现在楚国实在不能与晋国争强，使节又有什么罪过呢？扣留郑国一位卿，这就除去了对郑国君臣的威逼，使他们相互和睦而怨恨楚国，更坚定了他们顺服晋国的决心，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不如放他回国使他完不成使命，从而怨恨其国君、痛恨大夫们，使君臣之间互相牵制，不是更好吗？”楚国放良霄回国。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1]，季孙宿、叔老会晋士匄、齐人、宋人、卫人、郑公孙虿、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会吴于向[2]。

14.2　二月乙未朔，日有食之[3]。

14.3　夏四月，叔孙豹会晋荀偃、齐人、宋人、卫北宫括、郑公孙虿、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伐秦[4]。

14.4　己未[5]，卫侯出奔齐。

14.5　莒人侵我东鄙[6]。

14.6　秋，楚公子贞帅师伐吴。

14.7　冬，季孙宿会晋士匄、宋华阅、卫孙林父、郑公孙虿、莒人、邾人于戚[7]。

【注释】

[1]十有四年：鲁襄公十四年当周灵王十三年，前559。

[2]叔老：鲁国大夫。向：郑地，在今安徽怀远西。

[3]二月乙未朔，日有食之：即前559年1月14日之日环食。乙未朔，初一。

[4]伐秦：晋国报复襄公十一年栎之战。按，秦、晋交兵，自鲁僖公三十三年峭之役开始，经历六十八年，此后《春秋》再不书晋、秦交兵。

[5]己未：二十六日。

[6]莒人侵我东鄙：报复襄公十二年季武子进攻郓之战。

[7]戚：卫孙林父的采邑，在今河南濮阳稍东北。

【译文】

鲁襄公十四年春周历正月，季孙宿、叔老会同晋国士匄、齐国人、宋国人、卫国人、郑国公孙虿、曹国人、莒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杞国人和小邾国人与吴国人相会于向。

二月初一，日食。

夏四月，叔孙豹会同晋国荀偃、齐国人、宋国人、卫国北宫括、郑国公孙虿、曹国人、莒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杞国人及小邾国人联合进攻秦国。

二十六日，卫献公出奔齐国。

莒国进犯我国东部边境。

秋，楚国公子贞带领军队攻打吴国。

冬，季孙宿与晋国士匄、宋国华阅、卫国孙林父、郑国公孙虿、莒国人、邾国人在戚地相会。

【传】

14.1　十四年春，吴告败于晋[1]。会于向，为吴谋楚故也[2]。范宣子数吴之不德也[3]，以退吴人。

【注释】

[1]吴告败于晋：晋、吴同盟，因此吴国向晋国报告被楚国打败的事。

[2]为吴谋楚故：打算伐楚为吴国报仇。

[3]数（shǔ）：责备。吴之不德：吴国乘楚国丧而伐楚是不道德的。

【译文】

鲁襄公十四年春，吴国向晋国通报去年被楚国战败的事。在向地相会，这是为了要替吴国策划攻打楚国的缘故。范宣子责备吴国人不讲道德，以此拒绝了吴国人的请求。

执莒公子务娄，以其通楚使也[1]。

【注释】

[1]以其通楚使：莒贰于楚，故连年伐鲁。晋因以与楚通使之罪扣留莒公子务娄。

【译文】

逮捕莒国公子务娄，这是因为他派使者和楚国往来。

将执戎子驹支[1]。范宣子亲数诸朝[2]，曰："来！姜戎氏[3]！昔秦人迫逐乃祖吾离于瓜州[4]，乃祖吾离被苫盖、蒙荆棘以来归我先君[5]。我先君惠公有不腆之田[6]，与女剖分而食之。今诸侯之事我寡君不如昔者，盖言语漏泄，则职女之由[7]。诘朝之事[8]，尔无与焉[9]！与，将执女！"对曰："昔秦人负恃其众，贪于土地，逐我诸戎[10]。惠公蠲其大德[11]，谓我诸戎是四岳之裔胄也[12]，毋是翦弃[13]。赐我南鄙之田，狐狸所居，豺狼所嗥[14]。我诸戎除翦其荆棘，驱其狐狸豺狼，以为先君不侵不叛之臣，至于今不贰[15]。昔文公与秦伐郑，秦人窃与郑盟而舍戍焉[16]，于是乎有崤之师[17]。晋御其上，戎亢其下[18]，秦师不复[19]，我诸戎实然[20]。譬如捕鹿，晋人角之[21]，诸戎掎之[22]，与晋踣之[23]，戎何以不免[24]？自是以来[25]，晋之百役，与我诸戎相继于时[26]，以从执政，犹崤志也[27]。岂敢离逷[28]？今官之师旅无乃实有所阙[29]，以携诸侯[30]，而罪我诸戎！我诸戎饮食衣服不与华同，贽币不通[31]，言语不达，何恶之能为[32]？不与于会，亦无瞢焉[33]！"赋《青蝇》而退[34]。宣子辞焉[35]，使即事于会，成恺悌也[36]。

【注释】

[1]驹支：戎部落头目之名。

[2]朝：盟会的地方也设朝位。

[3]姜戎氏：瓜州之戎有姜姓、允姓二支，这里是姜姓。

[4]吾离：姜戎祖父名。瓜州：古地名。在今甘肃敦煌。

[5]被苫（shān）盖，蒙荆棘：这里是形容其贫困。被，同“披”。苫盖，编茅草为衣。蒙荆棘，头戴用荆棘所编的冠。

[6]不腆：不多。

[7]职女之由：都是由于你的缘故。职，当。女，通“汝”。

[8]诘朝：明日。

[9]尔无与：你不要参加明天的会盟。

[10]昔秦人负恃其众，贪于土地，逐我诸戎：指秦穆公称霸西戎。

[11]蠲（juān）：昭明，显示。

[12]四岳：尧时诸侯之长，姜姓。裔胄：后代。

[13]毋是翦弃：不要灭亡他们。翦弃，灭亡。

[14]嗥（háo）：咆哮。

[15]不贰：不改变做法。

[16]昔文公与秦伐郑，秦人窃与郑盟而舍戍焉：指僖公三十年烛之

武退秦师，秦国与郑国结盟，并派杞子等三人戍郑。舍，安置。

[17]崤之师：崤之战，在僖公三十三年。

[18]戎亢其下：戎人配合晋军抗秦。亢，同“抗”，抵抗。

[19]不复：战败而回不去。

[20]诸戎实然：所以如此，是诸戎之功。

[21]角之：从正面执其角。

[22]掎（jǐ）之：从后面拖其足。

[23]踣（bó）：向前扑倒。

[24]不免：不能免于罪责。

[25]是：指崤之战。

[26]晋之百役，与我诸戎相继于时：晋国有战事，诸戎都共同从事，从未间断。

[27]以从执政，犹崤志也：从，追随。犹崤志，还是与崤之战时候一样无二心。

[28]逿（tì）：同“逖”。远。

[29]官之师旅：指晋国群臣大夫。有所阙：有过失。

[30]以携诸侯：使诸侯离心。

[31]贽币不通：财礼不相往来。

[32]言语不达，何恶之能为：这是驳范宣子责备戎人使得诸侯离晋、言语漏泄。达，通。

[33]瞢（méng）：惭愧。按，以上是驹支历举戎人帮助晋国打败秦国的事实，说明晋国的责难毫无根据。

[34]《青蝇》：《诗经·小雅》中的一篇。这里是取其中“恺悌君子，无信谗言”的意思。

[35]辞：道歉。

[36]成恺悌：不信谗。

【译文】

打算拘捕戎部落首领驹支。范宣子亲自在朝堂上责备他，说道：“过来，姜戎氏！当初秦国人在瓜州追赶你的祖父吾离，你祖父吾离身穿蓑衣、头戴荆冠来归附我国先君。我们先君惠公只有不多的田地，还和你们共同平分而食用。如今诸侯事奉我国国君不如以前，这是由于话语泄漏了机密，显然是你们传出去的。明天早晨的事，你们就不要参与了！如果参与，就要把你们逮起来！”驹支回答说：“从前秦国人倚仗人多，贪图土地，驱赶我们各部戎人。惠公显示了他的大德，认为我们戎人各部都是四岳的后裔，不应把我们丢弃不管。于是赐给我们南部边境的田地。这里都是狐狸出没、豺狼乱嚎的荒野之地。我们戎人砍掉这里的荆棘，赶走狐狸豺狼，成为贵国先君不离弃不背叛的臣下，至今没有二心。当初晋文公与秦国讨伐郑国，秦国人暗地里和郑国结盟而安排了戍守的兵力，于是有崤的战役。晋国在上面抵御，戎人在下面对

抗，秦国军队无法撤回，正是我们戎人各部的功劳。譬如捕鹿，晋人抓住了它的角，戎人拖住了它的腿，与晋国一起把它放倒。戎人为何不能免于罪责呢？此后，晋国的各个战役，我各部戎人一个接一个地随时参与，以追随执事，如同崤之战一样。岂敢逃避远离？现在群臣官员恐怕有所失误，使得诸侯离心，反而怪罪我各部戎人！我们各部戎人饮食衣服与中原不同，财礼不相往来，言语不通，还能做什么坏事呢？不参加会见，我们也没什么好惭愧的。”赋了《青蝇》这首诗然后退下。范宣子听完之后表示了歉意，让他参加会见，成就了不信谗言的雅量。

于是子叔齐子为季武子介以会[1]，自是晋人轻鲁币而益敬其使[2]。

【注释】

[1]子叔齐子：叔老。子叔婴齐之子。介：副手。

[2]晋人轻鲁币而益敬其使：晋国减轻鲁国的财礼而更敬重其使者。

【译文】

当时，子叔齐子作为季武子的副手参加了会见，从此晋国减轻鲁国的财礼而更敬重其使者。

14.2　吴子诸樊既除丧[1]，将立季札[2]。季札辞曰：“曹宣公之卒也[3]，诸侯与曹人不义曹君[4]，将立子臧。子臧去之，遂弗为也，以成曹君[5]。君子曰‘能守节’[6]。君，义嗣也，谁敢奸君[7]？有国，非吾节也。札虽不才，愿附于子臧，以无失节[8]。”固立之。弃其室而耕。乃

舍之。

【注释】

[1]诸樊既除丧：吴王寿梦死于襄公十二年秋七月，到现在丧期已满三年（实际是十七个月）。诸樊，吴王寿梦长子。除丧，除去丧服。

[2]季札：诸樊之弟，贤而有才。

[3]曹宣公之卒：曹宣公死于成公十三年。

[4]不义曹君：指鲁成公十三年负刍杀太子自立为君。曹君，指曹成公负刍。

[5]子臧去之，遂弗为也，以成曹君：事见成公十五、十六年《传》。去之，子臧离开曹国。

[6]能守节：当时子臧曾说“圣达节，次守节，下失节。为君非吾节也”。

[7]君，义嗣也，谁敢奸君：诸樊是嫡长子，继承君位是合法的。奸，冒犯。

[8]愿附于子臧，以无失节：季札愿意学子臧而不失节。

【译文】

吴王诸樊已经服丧期满，准备立季札为国君。季札推辞说：“曹宣公去世的时候，诸侯与曹国人不赞成立曹成公，要立子臧为国君。子臧

离开了曹国，所以计划没能实行，便成全了曹成公。君子认为子臧‘能够保持节操’。你是合法的继承人，谁敢冒犯你？作国君，这不符合我的节操。我虽然不才，但愿意追随子臧，以不失节操。”诸樊坚持要拥立他，季札便抛弃家室而去种地，诸樊才不再勉强他。

14.3　夏，诸侯之大夫从晋侯伐秦，以报栎之役也[1]。晋侯待于竟[2]，使六卿帅诸侯之师以进。及泾，不济[3]。叔向见叔孙穆子[4]，穆子赋《匏有苦叶》，叔向退而具舟[5]。鲁人、莒人先济。郑子蟜见卫北宫懿子曰[6]：“与人而不固[7]，取恶莫甚焉！若社稷何？”懿子说。二子见诸侯之师而劝之济[8]。济泾而次。秦人毒泾上流，师人多死[9]。郑司马子蟜帅郑师以进，师皆从之[10]，至于棫林，不获成焉[11]。荀偃令曰：“鸡鸣而驾，塞井夷灶，唯余马首是瞻[12]！”栾黡曰：“晋国之命，未是有也。余马首欲东[13]。”乃归。下军从之[14]。左史谓魏庄子曰[15]：“不待中行伯乎[16]？”庄子曰：“夫子命从帅[17]。栾伯，吾帅也[18]，吾将从之。从帅，所以待夫子也。”伯游曰：“吾令实过，悔之何及，多遗秦禽[19]。”乃命大还[20]。晋人谓之迁延之役[21]。

【注释】

[1]以报栎之役也：栎之役在襄公十一年。

[2]竟：通“境”。

[3]及泾，不济：诸侯之师不肯渡泾。泾，河水名，有南北二源，会合后经今陕西彬州、泾阳、高陵流入渭河。杨伯峻认为，这里的泾水济渡处当在泾阳南。

[4]叔向见叔孙穆子：叔向即叔肸（xī），叔孙穆子是鲁国的叔孙豹。

[5]穆子赋《匏有苦叶》，叔向退而具舟：此诗里有“匏有苦叶，济有深涉。深则厉，浅则揭”等句，叔孙穆子赋此诗，是表示愿意渡泾水，叔向会意，于是回去准备船只。《匏有苦叶》是《诗经·国风·邶风》中篇名。

[6]北宫懿子：即北宫括。

[7]与人而不固：亲附别人而不坚定。

[8]二子见诸侯之师而劝之济：鲁、莒已先渡河，于是劝诸侯各国也渡河。诸侯之师，指齐、宋、曹、邾、滕、薛、杞及小邾等国。二子，指郑子𫐐和卫北宫括。

[9]秦人毒泾上流，师人多死：秦军在泾水上流放毒，晋兵饮用了毒水，死了很多。

[10]郑司马子𫐐帅郑师以进，师皆从之：按，杨伯峻指出，襄公十九年子𫐐去世，晋悼公向周王请求赐子𫐐以大路行葬之礼，就是因为他的这次行动。

[11]至于棫（yù）林，不获成焉：棫林，秦地名，在泾水西南。不获成，秦不肯屈服求和。

[12]鸡鸣而驾，塞井夷灶，唯余马首是瞻：荀偃要大家听从自己指挥，准备明早决战。塞井夷灶是为了便于布阵。

[13]余马首欲东：栾黡不服气，想要回师。因为秦军在西，所以“欲

东”就是撤兵回国。

[14]下军从之：栾黡是下军帅。

[15]左史：官名。杨伯峻指出，这里的左史是随军记述之官。魏庄子：即魏绛。

[16]不待中行伯乎：中行伯即荀偃，他作为中军帅还没有下达退兵的命令。

[17]夫子命从帅：夫子指荀偃。

[18]栾伯，吾帅也：魏绛是下军佐，故云。

[19]多遗秦禽：只会留下人马让秦军来俘获。多，只，适。

[20]大还：全军撤退。

[21]迁延之役：因为拖拉而贻误战机。这里指起初诸侯军队不肯渡泾水，鲁渡河后才在郑、卫的劝说下渡河，之后郑国军队前进了他们才跟着进兵，到了棫林又因将帅不和而大撤退。

【译文】

夏，诸侯各国大夫跟从晋悼公去讨伐秦国，以报复栎地的战役。晋悼公在边境等候，派六卿率领诸侯军队进军。到达泾水，诸侯军队都不愿意渡河。叔向进见叔孙穆子，穆子赋《匏有苦叶》一诗，叔向回去就备办船只。鲁国、莒国人马先行渡河了。郑国子蟜去见卫国的北宫懿子，说道：“亲附别人却三心二意，没有比这更让人讨厌的了！又如何向国家交代？”懿子赞同他的话。二人去见诸侯的军队，劝他们渡河，

于是都渡过泾水并驻扎下来。秦军在泾水上流放毒，诸侯军队的士兵死了很多。郑司马子蟜率领郑国军队前进，各国的军队也就都跟上来，便到达棫林，而秦国仍不肯服输求和。荀偃下令："鸡叫就出兵，填塞水井、铲平炉灶，只看我的马朝哪个方向就前进！"栾黡说："晋国从来没有过这样的命令。我可要撤兵回国。"便往回走，下军也都跟随他回去。左史对魏绛说："不等荀偃了吗？"魏绛说："正是他命令我们要跟从主帅。栾黡是我的主帅，我要跟从他。跟从主帅就是尊重荀偃他老人家。"荀偃说："我的命令确实错了，现在悔不当初，多留下军队只会让秦军俘虏。"于是命令全部撤军。晋国人把这次军事行动称为"迁延之役"。

栾鍼曰[1]："此役也，报栎之败也。役又无功，晋之耻也。吾有二位于戎路[2]，敢不耻乎？"与士鞅驰秦师[3]，死焉。士鞅反。栾黡谓士匄曰："余弟不欲往，而子召之。余弟死，而子来，是而子杀余之弟也[4]。弗逐，余亦将杀之。"士鞅奔秦[5]。

【注释】

[1]栾鍼：栾黡的弟弟，这时担任戎右。

[2]二位：指栾黡、栾鍼兄弟俩。戎辂：将帅所乘兵车。路，即辂。

[3]士鞅：士匄的儿子。

[4]"余弟不欲往"五句：栾黡认为栾鍼是受士鞅的怂恿才战死的，所以责怪士鞅。而子，你的儿子。而，你，你的。

[5]士鞅奔秦：按，从此栾、范两家结怨。

【译文】

栾针说："这次战役，本是为了报复在栎的失败，结果却无功而返，这是晋国的耻辱。我们家有两人这次出任将帅，能不感到耻辱吗？"便和士鞅一起冲进秦军，结果战死。士鞅跑了回来。栾黡对士匄说："我弟弟本不想去，都是你儿子叫他去的。结果我弟弟死了，你的儿子却活着回来，是你儿子杀了我的弟弟。你不把他赶走，我就要杀了他。"士鞅就逃往秦国。

于是，齐崔杼、宋华阅、仲江会伐秦[1]。不书，惰也[2]。向之会亦如之。卫北宫括不书于向，书于伐秦，摄也[3]。

【注释】

[1]仲江：宋国公孙师之子。

[2]不书，惰也：这是解释齐崔杼、宋华阅、仲江三人都参加讨秦，而《经》文所以只记作齐人、宋人而不记三人的名字，是因为他们临事怠慢。

[3]卫北宫括不书于向，书于伐秦，摄也：这次记下北宫括的名字，是由于他积极参与了讨秦战斗。摄，杨伯峻认为，这里作整顿或佐助讲均可通。

【译文】

这时齐国崔杼、宋国华阅、仲江合兵攻秦，《春秋》不记载其名，是由于他们临事怠慢。向地相会的情形也是这样。卫国北宫括在向之会的记载中没有留下姓名，可在这次伐秦有记载，是因为他这次积极参与了战斗。

秦伯问于士鞅曰："晋大夫其谁先亡？"对曰："其栾氏乎！"秦伯曰："以其汰乎？"对曰："然。栾黡汰虐已甚，犹可以免[1]，其在盈乎[2]！"秦伯曰："何故？"对曰："武子之德在民，如周人之思召公焉，爱其甘棠，况其子乎[3]？栾黡死，盈之善未能及人，武子所施没矣[4]，而黡之怨实章，将于是乎在[5]。"秦伯以为知言[6]，为之请于晋而复之。

【注释】

[1]犹：如果。

[2]盈：栾盈，栾黡之子。

[3]"武子之德在民"四句：因为栾武子有德，人们会像周人作《甘棠》怀念召公一样思念他，何况他的儿子呢。武子，即栾书，栾黡的父亲。甘棠，传说召公奭在甘棠树下听讼断狱，周人思念他而作《甘棠》之诗，见《诗经·国风·召南》。

[4]盈之善未能及人，武子所施没矣：栾盈的善行没有施及别人，栾书的恩泽也消失了。

[5]而黡之怨实章，将于是乎在：人们怨恨栾黡，其亡将在于此。这是为襄公二十三年栾氏被灭伏笔。章，明显。

[6]知言：有见识的话。知，同“智”。

【译文】

秦景公向士鞅打听：“晋国大夫中谁会先灭亡？”回答说：“可能是栾氏吧！”景公说：“是因为他骄横吗？”回答说：“是的。栾黡太过骄横暴虐，如果他可以免于灾祸，这灾祸大概要落到栾盈的头上吧！”景公问：“这是什么缘故呢？”回答说：“栾武子对人民有恩德，正如周民众思念召公那样，因爱其人而施及甘棠树，更何况他的儿子呢？但栾黡死后，栾盈的善行未能施及别人，栾武子所施的恩惠人们又已淡忘，而人们对栾黡的怨恨却越来越大，因而将会在栾盈这里爆发。”景公认为这是有见地的话，便为他向晋国求情，使他回国复位。

14.4　卫献公戒孙文子、甯惠子食[1]，皆服而朝[2]。日旰不召[3]，而射鸿于囿。二子从之[4]，不释皮冠而与之言[5]。二子怒。孙文子如戚，孙蒯入使[6]。公饮之酒，使大师歌《巧言》之卒章[7]。大师辞[8]，师曹请为之[9]。初，公有嬖妾，使师曹诲之琴，师曹鞭之。公怒，鞭师曹三百。故师曹欲歌之，以怒孙子，以报公[10]。公使歌之，遂诵之[11]。蒯惧，告文子。文子曰：“君忌我矣，弗先，必死[12]。”并帑于戚而入[13]，见蘧伯玉[14]，曰：“君之暴虐，子所知也。大惧社稷之倾覆，将若之何？”对曰：“君制其国，臣敢奸之[15]？虽奸之，庸知愈乎[16]？”遂行，从近关出[17]。

【注释】

[1]卫献公戒孙文子、甯惠子食：约请孙林父、甯惠子吃饭。戒食，

约请吃饭。孙文子，即孙林父。甯惠子，即甯殖。

[2]皆服而朝：都穿朝服在朝堂等着。

[3]日旰（gàn）：天晚。

[4]二子从之：两人跟到园林里。

[5]不释皮冠而与之言：君见臣，臣穿朝服，君应脱去皮帽。卫献公不脱，是有意羞辱二人。

[6]孙蒯入使：孙林父恼怒地回到戚不再去上朝，而让儿子代替他。孙蒯，孙林父之子。

[7]大师：乐官之长。大，同“太”。《巧言》之卒章：《巧言》乃《诗经·小雅》的篇名。其卒章说：“彼何人斯，居河之麋。无拳无勇，职为乱阶。”卫献公这是借以暗指孙氏跋扈不臣，又无能耐。

[8]大师辞：太师知道这样会更加激怒孙氏，所以不愿歌唱。

[9]师曹：太师所属的乐人。

[10]故师曹欲歌之，以怒孙子，以报公：这是插叙师曹“欲歌之”是为报复被鞭打之恨。

[11]公使歌之，遂诵之：怕孙蒯不知其意，又诵读一遍。歌，依谱歌唱。诵，诵读。杨伯峻曰，歌必依乐谱，诵仅有抑扬顿挫。

[12]君忌我矣，弗先，必死：孙林父决定先发制人。

[13]并帑（nú）于戚而入：将家众迁入戚地，然后入都攻卫献公。帑，指妻室儿女及子弟臣仆等家众。杨伯峻指出，孙氏家众本分二处，一在采邑戚，一在卫都帝丘。这时为发动叛乱，将家众聚于戚，而后率众如帝丘。

[14]见蘧（qú）伯玉：杨伯峻认为，这是孙林父如都时偶然遇见蘧伯玉，因伯玉见他率领兵众，孙氏不得不和他说。蘧伯玉，名瑗（yuàn），谥成子，蘧无咎之子。

[15]奸：冒犯。

[16]虽奸之，庸知愈乎：意思是即使废旧君、立新君，哪里能知道新君就胜过旧君呢？庸知，岂知。

[17]遂行，从近关出：蘧伯玉担心遭祸，从最近的关口出国。

【译文】

卫献公约请孙文子、甯惠子吃饭，二人都穿好朝服等在朝堂上。直到太阳快落山了献公还不召见，反而在苑囿里射雁。二人跟到园里，献公不脱下皮帽就和他们说话。二人心中大怒。孙文子回戚地去，而派孙蒯入朝。献公招待他喝酒，让太师歌唱《巧言》的最后一章。太师推辞了，师曹却主动请求替他唱。起初，献公有个宠妾，师曹被派去教她弹琴，师曹鞭打过她。献公发怒，打了师曹三百鞭子。所以师曹想唱这诗，用以激怒孙蒯，达到报复献公的目的。献公让他唱，他就唱了又诵读了一遍。孙蒯害怕，回去告诉了孙文子。孙文子说："国君忌恨我了，不先下手就会被他杀死。"于是孙文子把所有家属、家众都集中到戚地，然后入都，途中遇见蘧伯玉，跟他说："国君的暴虐，是你所知道的。我很担心国家会倾覆，你看该怎么办？"蘧伯玉："君主控制着国

家，臣下哪敢冒犯？即使冒犯他而另立新君，又怎么知道就一定比原来的强呢？”蘧伯玉就离开国都，从最近的边关出境。

公使子蟜、子伯、子皮与孙子盟于丘宫[1]，孙子皆杀之。四月己未[2]，子展奔齐[3]。公如鄄[4]，使子行请于孙子[5]，孙子又杀之。公出奔齐，孙氏追之，败公徒于河泽[6]。鄄人执之[7]。

【注释】

[1]公使子蟜、子伯、子皮与孙子盟于丘宫：孙氏之兵已迫临公宫，卫献公害怕了，派三人向孙林父求和。子蟜、子伯、子皮，三人是卫国群公子。丘宫，在卫都内。

[2]己未：二十六日。

[3]子展奔齐：卫献公打算奔齐，子展为之先行。子展，卫献公弟。

[4]鄄（juàn）：卫地名，在今山东鄄城。

[5]使子行请于孙子：卫献公再次派人去求和。子行，卫国群公子。

[6]河泽：古地名。今山东聊城。

[7]鄄人执之：逮住卫献公的败兵。

【译文】

卫献公派子蟜、子伯、子皮和孙文子在丘宫订立盟约，结果孙文子把三人都杀死。四月二十六日，子展出逃到齐国。献公到鄄地，派子行

去向孙文子求和，孙文子又把他杀了。献公逃往齐国，孙文子追赶他，在河泽将其亲兵打败。鄄地人则把这些败兵都抓了起来。

初，尹公佗学射于庚公差，庚公差学射于公孙丁。二子追公[1]，公孙丁御公。子鱼曰[2]："射为背师，不射为戮，射为礼乎[3]？"射两軥而还[4]。尹公佗曰："子为师，我则远矣[5]。"乃反之[6]。公孙丁授公辔而射之，贯臂[7]。

【注释】

[1]二子：尹公佗和庚公差。

[2]子鱼：庚公差的字。

[3]射为背师，不射为戮，射为礼乎：射是违背师恩，不射又将被杀，而射更合于礼。

[4]軥（qú）：车轭下边夹马颈的曲木。

[5]子为师，我则远矣：你因为公孙丁是师傅而不射中，对于我，他只是我的师祖，关系较疏远。

[6]乃反之：回车再追卫献公。

[7]贯臂：公孙丁一箭射穿尹公佗的手臂，卫献公得以逃脱。

【译文】

当初，尹公佗向庚公差学射箭，庚公差向公孙丁学射箭。尹公佗和

庚公差追赶献公，而公孙丁为献公驾车。庚公差说：“射是背叛师傅，不射又要被杀，以一种礼仪性的方式来射吧。”于是发箭射中车軥而回。尹公佗说：“你为了师傅而故意不射中，我和公孙丁的关系就又远了一层。”于是回车再追。公孙丁把缰绳交给献公后便向尹公佗射箭，一箭射穿他的手臂。

子鲜从公[1]，及竟，公使祝宗告亡，且告无罪[2]。定姜曰[3]：“无神，何告？若有，不可诬也[4]。有罪，若何告无？舍大臣而与小臣谋，一罪也。先君有冢卿以为师保[5]，而蔑之[6]，二罪也。余以巾栉事先君[7]，而暴妾使余[8]，三罪也。告亡而已，无告无罪[9]。”

【注释】

[1]子鲜：卫献公同母弟。

[2]公使祝宗告亡，且告无罪：让祝宗将自己出奔之事告于宗庙，且声明自己无罪。祝宗，古代主持祭祀祈祷者。

[3]定姜：卫定公嫡夫人，卫献公嫡母。

[4]诬：欺骗。

[5]有冢卿以为师保：为卿佐即为其师保。冢卿，六卿中掌治国政的人，这里指孙林父、甯殖。师保，古代担任教导贵族子弟职务的官。

[6]蔑：轻视，鄙视。

[7]余以巾栉（zhì）事先君：意谓自己是先君的嫡夫人。巾栉，手巾梳子。

[8]暴妾使余：定姜非卫献公生母，卫献公待她暴虐无礼，如同对待婢妾。

[9]无告：不要。

【译文】

子鲜跟从卫献公。到了边境，献公派祝宗向祖宗神灵报告逃亡，同时告称自己无罪。定姜说："如果没有神灵，报告什么？如果有，就不能欺骗。明明有罪，为何说没有？抛开大臣而与小臣商议，这是第一宗罪。先君有正卿为你作师保，你却蔑视他们，这是第二宗罪。我是先君的妻子，你对我却像对婢妾一样凶暴，这是第三罪宗。你就报告逃亡罢了，不要说自己无罪。"

公使厚成叔吊于卫[1]，曰："寡君使瘠，闻君不抚社稷[2]，而越在他竟[3]，若之何不吊？以同盟之故，使瘠敢私于执事[4]，曰：'有君不吊，有臣不敏，君不赦宥，臣亦不帅职[5]，增淫发泄，其若之何[6]？'"卫人使大叔仪对[7]，曰："群臣不佞[8]，得罪于寡君。寡君不以即刑[9]，而悼弃之[10]，以为君忧。君不忘先君之好，辱吊群臣[11]，又重恤之[12]。敢拜君命之辱，重拜大贶[13]。"厚孙归，复命，语臧武仲曰："卫君其必归乎[14]！有大叔仪以守[15]，有母弟鱄以出[16]。或抚其内，或营其外，能无归乎？"

【注释】

[1]厚成叔：鲁国大夫，名瘠。

[2]不抚社稷：指失去君位。抚，有。

[3]越：流亡。

[4]执事：卫国的各位大夫。

[5]有君不吊，有臣不敏，君不赦宥，臣亦不帅职：这里厚成叔对卫献公和孙林父都加以批评。不吊，不善。不敏，不明达。

[6]增淫发泄，其若之何：成公十四年卫献公初立，孙氏闻定姜对献公的评论即将私家宝器移于戚，献公因与孙氏有嫌隙，至此时间积久，终于大发作而驱逐卫献公。增淫，积久。

[7]大叔仪：卫国大夫，谥文子。大，同“太”。

[8]不佞：不才。

[9]不以即刑：不处罚群臣。

[10]而悼弃之：卫献公弃臣逃亡。悼，逃。

[11]辱吊群臣：慰问群臣失君。

[12]又重恤之：又哀怜群臣不明达，未尽职。

[13]敢拜君命之辱，重拜大贶（kuàng）：一谢吊失君，又谢哀怜群臣。贶，赠，赐。

[14]卫君其必归乎：预言卫献公将重回卫国。

[15]有大叔仪以守：有大叔仪留守国内。

[16]有母弟鱄（tuán）以出：有子鲜跟从卫献公出亡。鱄，即子鲜。

【译文】

襄公派厚成叔到卫国慰问说："我们国君派我来，是因为听说你们国君失去君位，逃亡到国外去了，怎么能不来慰问呢？由于是同盟的关系，派我私下对各位说：'国君不明智，臣子不敏达，国君不肯宽恕臣子，臣子又不尽职，时间久了而发作，又应该怎么办？'"卫国派太叔仪回应道："群臣不才，得罪了自己的国君。国君不处罚群臣，而是远远地抛弃了臣子，给贵国国君带来了忧虑。贵国君主不忘与先君的友好，承蒙您前来慰问敝国群臣，又加怜恤。谨此拜谢贵君主的好意，并拜谢对敝国群臣的哀怜。"厚成叔回国复命，对臧武仲说："卫献公应该能够回国的吧！有太叔仪留守国内，又有同母弟鱄一起出亡。这样，有人安抚国内，有人在国外经营事务，能回不去吗？"

齐人以郲寄卫侯[1]。及其复也[2]，以郲粮归[3]。

【注释】

[1]郲：即莱国，襄公七年为齐所灭。寄：寓居。

[2]及其复也：卫献公回国在十二年以后，这里提前叙述。

[3]以郲粮归：卫献公临回国时，把郲地的粮食席卷而归，可见其贪婪。

【译文】

齐国安排卫献公住在郲地。到他复位回国的时候，把郲地的粮食载运回国。

右宰穀从而逃归[1]，卫人将杀之。辞曰：“余不说初矣[2]，余狐裘而羔袖[3]。”乃赦之。

【注释】

[1]右宰穀：卫国大夫。

[2]余不说初矣：意思是当初跟随卫献公出逃并非乐意。说，同“悦”。

[3]余狐裘而羔袖：意思是我一身皆善，唯有跟从国君出走这点小恶。狐裘，贵重，比喻善。羔，比喻恶。

【译文】

右宰穀随从献公出奔又逃回卫国，卫国人要杀他。右宰穀辩解道：“我当初并不是心甘情愿走的，我只是有小过错而已。”卫国便宽赦了他。

卫人立公孙剽[1]，孙林父、甯殖相之，以听命于诸侯[2]。

【注释】

[1]公孙剽：卫殇公，卫穆公之孙。

[2]听命于诸侯：孙、甯辅佐殇公，听取诸侯的命令。命，杜预《春秋左传注》：“听盟会之命。”

【译文】

卫国立公孙剽为君，孙林父、甯殖辅佐，以听取诸侯的命令。

卫侯在郲，臧纥如齐[1]，唁卫侯[2]。卫侯与之言，虐[3]。退而告其人曰：“卫侯其不得入矣[4]！其言粪土也[5]，亡而不变，何以复国？”子展、子鲜闻之，见臧纥，与之言，道[6]。臧孙说[7]，谓其人曰：“卫君必入。夫二子者，或輓之，或推之[8]，欲无入，得乎[9]？”

【注释】

[1]臧纥：鲁国臧武仲名。

[2]唁：慰问生者。

[3]虐：态度粗暴。

[4]其：大概。

[5]粪土：比喻其“虐”。

[6]道：顺。子展、子鲜说话通情达理。

[7]臧孙：即臧纥。

[8]或輓之，或推之：这里以推车做比喻，指子展、子鲜善于辅佐卫献公。輓，在前拉车。

[9]欲无入，得乎：这里为襄公二十六年卫献公回国伏笔。

【译文】

卫献公在郲地，臧纥到齐国来慰问他。献公和他交谈，态度粗暴。臧纥出来以后对手下人说："卫国国君大概不可能回国了！他的话就如同粪土，逃亡在外却不悔改，怎么能回国复位？"子展、子鲜听说了，进见臧纥，与他交谈，很通情达理。臧纥很高兴，对手下说："卫国国君一定能回国。这两人一个推一个拉，怎能不回国呢？"

14.5　师归自伐秦[1]，晋侯舍新军[2]，礼也。成国不过半天子之军[3]。周为六军，诸侯之大者，三军可也[4]。于是知朔生盈而死[5]，盈生六年而武子卒[6]，彘裘亦幼[7]，皆未可立也。新军无帅，故舍之[8]。

【注释】

[1]师归自伐秦：伐秦的诸侯之师回国。

[2]舍：废除。这里指晋国撤销新军。

[3]成国：大国。

[4]诸侯之大者，三军可也：古代诸侯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晋为大国，三军合于礼制。

[5]知朔：知罃长子。

[6]武子：知罃。

[7]彘裘：士鲂之子。

[8]新军无帅，故舍之：知氏、士氏都是晋国的强宗，无人继承卿位，是撤新军的原因。

【译文】

军队攻打秦国归来，晋悼公裁掉新军，这是合于礼的。大国的军队不超过周王军队的一半。周是六军，诸侯中的大国，三军就可以了。当时知朔生了知盈就去世了，知盈出生六年知罃去世，彘裘也还年幼，都不能做继承人。新军没有主帅，所以把它撤销了。

14.6　师旷侍于晋侯[1]。晋侯曰："卫人出其君，不亦甚乎？"对曰："或者其君实甚[2]。良君将赏善而刑淫[3]，养民如子，盖之如天，容之如地[4]。民奉其君，爱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5]？夫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6]。若困民之主[7]，匮神乏祀[8]，百姓绝望，社稷无主，将安用之[9]？弗去何为？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10]，勿使失性。有君而为之贰[11]，使师保之，勿使过度[12]。是故天子有公，诸侯有卿，卿置侧室，大夫有贰宗，士有朋友[13]，庶人、工、商、皂、隶、牧、圉皆有亲昵[14]，以相辅佐也。善则赏之[15]，过则匡之[16]，患则救之，失则革之[17]。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补察其政[18]。史为书[19]，瞽为诗[20]，工诵箴谏[21]，大夫规诲

[22]，士传言[23]，庶人谤[24]，商旅于市[25]，百工献艺[26]。故《夏书》曰[27]：‘遒人以木铎徇于路[28]。官师相规[29]，工执艺事以谏。’正月孟春，于是乎有之，谏失常也[30]。天之爱民甚矣，岂其使一人肆于民上[31]，以从其淫[32]，而弃天地之性？必不然矣[33]。”

【注释】

[1]师旷：晋国乐师子野。

[2]其君实甚：卫献公过分。

[3]刑淫：责罚邪恶。

[4]盖之如天，容之如地：覆盖百姓如天之高大，容载百姓如地之宽厚。

[5]其可出乎：其，同“岂”。

[6]夫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国君主持祭祀，是百姓的希望。

[7]若困民之主：使百姓财货匮乏。主，应为“生”，形近而误。

[8]匮神乏祀：鬼神失去祭祀。匮，缺乏。

[9]将安用之：如果国君如此，则不必有君。

[10]司牧：管理牧养，即统治。

[11]贰：卿佐。

[12]使师保之，勿使过度：上天又设立卿佐师保去辅佐国君，使他不超越法度。

[13]“是故天子有公”五句：公、卿、侧室、贰宗、朋友各为天子、诸侯、卿、大夫、士之辅佐。朋友，或指同宗，或指同师门。

[14]皂、隶：官府奴隶。牧：养牛的奴隶。圉：养马的奴隶。亲昵（nì）：亲近之人。

[15]赏：宣扬。

[16]匡：纠正。

[17]革：更改。

[18]补察其政：观察并补救政令得失。

[19]史为书：太史记录国君言行。

[20]瞽（gǔ）为诗：瞽用诗讽谏。古代以瞽者为乐官，因此指乐师。瞽，眼瞎。

[21]工：乐工。箴谏：规劝匡正的话。

[22]规诲：规谏教导。

[23]士传言：士人通过大夫传达他们的意见。

[24]谤：议论，指责。

[25]商旅于市：商旅在市中议论。商、旅，同义词连用。

[26]百工献艺：百工各就其事提出意见。百工，各种工匠。

[27]《夏书》：这是逸书，《古文尚书》羼入今《胤征篇》。

[28]遒（qiú）人以木铎徇于路：遒人摇着木铎在大路上巡行宣令。遒人，地方宣令之官。木铎，木舌的铜铃。

[29]官师相规：官师自相规劝。官师，大夫。

[30]正月孟春，于是乎有之，谏失常也：平常有谏官，待孟春之月才有遒人巡路之事，在下者可乘此机会进谏。谏失常，恐人君失常度而谏。

[31]肆：任意胡为。

[32]从：同“纵”。

[33]必不然矣：按，本段中师旷认为“民为邦本”，卫人出君，过分的是君而不是卫人。

【译文】

师旷随侍在晋悼公身边。悼公说：“卫国人赶走了他们国君，不也太过分了吗？”回答说：“也许是国君太过分了。好的国君会奖励善良而处罚邪恶，抚育百姓如同对待子女，覆盖他们就像天一样，容纳他们就跟地一样。人民尊奉国君，爱戴他就像爱戴父母，景仰他如同景仰日月，敬重他如同敬重神明，畏惧他就像畏惧雷霆，又怎么会赶走他呢？作为国君，是祭神的主持者，又是民众的希望。要是使百姓财货匮乏，神灵失去祭祀，百姓绝望，国家无人主持，那还要国君何用？为什么不赶走他？上天化育万民并为他们设立国君，是要他治理民众，不使他们

失去天性。上天又设立卿佐师保去辅佐国君，不使他超越法度。因此天子有公，诸侯有卿，卿设置侧室，大夫有贰宗，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隶、牧、圉都有亲近的人，用来互相帮助。好的就表彰，不对就纠正，灾患则援救，错失就改正。从天子以下各自有父兄子弟审察补救其行事的得失。太史做记录，乐师作歌诗，乐工诵读箴谏，大夫规劝教诲，士传达意见，庶人评议，商人在市场议论，工匠呈献技艺。所以《夏书》说：‘遒人摇着木铎在路上巡行，官员规劝，工匠通过技艺进行谏劝。’正月孟春时就有遒人巡行，是为了让人谏劝君主失去常规的行为。上天对民众的关爱实在是够周全了，难道会让一个人在百姓头上胡作非为，放纵其邪恶，而丢弃天地的本性？一定不会这样的。”

14.7　秋，楚子为庸浦之役故[1]，子囊师于棠[2]，以伐吴，吴人不出而还。子囊殿，以吴为不能而弗儆。吴人自皋舟之隘要而击之[3]，楚人不能相救。吴人败之，获楚公子宜穀。

【注释】

[1]楚子为庸浦之役故：楚国去年在庸浦打败吴军。

[2]棠：古地名。在今江苏六合西北。

[3]皋舟：吴险隘之道。要：拦腰截击。

【译文】

秋，楚康王为庸浦战役的缘故，派子囊从棠地出师伐吴，吴国不出兵迎战，楚军便撤回。子囊断后，以为吴国不是对手而不加防备。吴国军队从皋舟的险隘拦腰截击楚军，楚军不能彼此相救。吴国打败楚国，

俘获了楚国公子宜穀。

14.8　王使刘定公赐齐侯命[1]，曰："昔伯舅大公右我先王[2]，股肱周室，师保万民，世胙大师[3]，以表东海[4]。王室之不坏，繄伯舅是赖[5]。今余命女环[6]，兹率舅氏之典[7]，纂乃祖考[8]，无忝乃旧[9]。敬之哉，无废朕命！"

【注释】

[1]王使刘定公赐齐侯命：周灵王将娶齐女，所以先赐齐灵公荣宠。赐命，对诸侯赐以荣宠。

[2]伯舅：对异姓诸侯的称呼。大公：指吕尚，即姜太公。大，同"太"。右：辅佐。

[3]胙：酬谢。大师：大公。

[4]以表东海：使之在东海显扬光大。

[5]繄：发语词，无实义。

[6]环：齐灵公名。

[7]兹：借为"孳"，努力不懈。率：遵循。典：常法。

[8]纂：继承。祖考：指祖先。

[9]无忝（tiǎn）乃旧：无愧于祖先。忝，玷辱。

【译文】

周灵王派刘定公赐给齐灵公荣宠，说道：“往昔伯舅太公辅佐我先王，成为周室的股肱，百姓的师保。为此世代酬谢太师，让他在东海显扬光大。周王室没有颓败，全仗了伯舅。现在我命令你环，你要孜孜不倦地遵循舅氏的常规，继承你的祖先，不要玷辱他们。你要恭敬啊，不要废弃我的命令！”

14.9　晋侯问卫故于中行献子[1]，对曰：“不如因而定之。卫有君矣[2]，伐之，未可以得志，而勤诸侯。史佚有言曰：‘因重而抚之[3]。’仲虺有言曰[4]：‘亡者侮之，乱者取之，推亡，固存[5]，国之道也。’君其定卫以待时乎[6]！”冬，会于戚，谋定卫也[7]。

【注释】

[1]晋侯问卫故于中行献子：卫人逐其君，悼公问是否应当讨伐。故，事。中行献子，即荀偃。

[2]卫有君矣：已经立了殇公。

[3]重：指殇公已定位。

[4]仲虺（huī）：商汤左相。

[5]推亡：推翻灭亡的。固存：巩固存在的。此荀偃意之所在。

[6]待时：待卫国昏乱之时再讨伐。

[7]会于戚，谋定卫也：按，孙林父也参与了此会，即所谓“以听命于诸侯”。

【译文】

晋悼公向荀偃征求对卫国的策略，回答说：“不如根据现状而先安定它。卫国已有国君，讨伐它，不见得能够达到目的，反而要劳动诸侯。史佚有句话说：‘在它安定的基础上安抚它。’仲虺有句话说：‘已经灭亡的可以欺侮，正在动乱的可以攻取，推翻灭亡的，巩固存在的，这才是治国之道。’国君您还是安定卫国以等待时机吧！”冬，在戚地相会，是为了商议安定卫国办法。

14.10　范宣子假羽毛于齐而弗归[1]，齐人始贰。

【注释】

[1]范宣子假羽毛于齐而弗归：此二物为齐国所有，范宣子借观之后不归还。羽，鸟羽。毛，旄牛尾。二物皆可用于舞，也可用作旗杆或仪仗装饰。

【译文】

范宣子向齐国借了鸟羽和旄牛尾而不还，于是齐国开始有二心。

14.11　楚子囊还自伐吴[1]，卒。将死，遗言谓子庚[2]：“必城郢[3]。”君子谓：“子囊忠。君薨，不忘增其名[4]，将死，不忘卫社稷，可不谓忠乎？忠，民之望也。《诗》曰：‘行归于周，万民所望[5]。’忠也。”

【注释】

[1]子囊：公子贞。

[2]子庚：公子午，继子囊为令尹。

[3]必城郢：城郢以备吴。

[4]君薨，不忘增其名：楚共王死时谥其为共。

[5]行归于周，万民所望：引《诗》见《诗经·小雅·都人士》的首章，意思是德行归于忠信，即为万民所瞻仰。这里用来赞扬子囊。

【译文】

楚国子囊攻讨吴国回来，就去世了。临终时，留遗言给子庚："必须修筑郢地城墙。"君子认为："子囊忠诚。国君去世，不忘谥他为共，自己将死，不忘保卫国家，能不说是忠吗？忠诚是人民所希望的。《诗》说：'德行归于忠信，即为万民所仰望。'就是说忠诚的意思。"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五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五

中華書局

目　录

襄公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返回总目录

襄公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1]，宋公使向戌来聘。二月己亥[2]，及向戌盟于刘[3]。

15.2　刘夏逆王后于齐[4]。

15.3　夏，齐侯伐我北鄙，围成[5]。公救成，至遇[6]。

15.4　季孙宿、叔孙豹帅师城成郛[7]。

15.5　秋八月丁巳，日有食之[8]。

15.6　邾人伐我南鄙。

15.7　冬十有一月癸亥[9]，晋侯周卒[10]。

【注释】

[1]十有五年：鲁襄公十五年当周灵王十四年，前558。

[2]己亥：十一日。

[3]刘：鲁地。在鲁都曲阜城外。

[4]刘夏：即十四年《传》的刘定公。

[5]成：鲁地。在今山东宁阳东北。也作“郕”。

[6]遇：鲁地，在曲阜和宁阳之间。

[7]郛：外城。

[8]八月丁巳，日有食之：此为前558年5月31日之日偏食。八月丁巳，八月无丁巳，应为七月初一。

[9]癸亥：初九。

[10]晋侯周卒：晋悼公死，在位十六年，年仅三十岁。

【译文】

鲁襄公十五年春，宋平公派向戌来我国聘问。二月十一日，和向戌在刘地结盟。

刘夏去齐国迎接王后。

夏，齐灵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包围了成地。襄公救援成地，到达遇。

季孙宿、叔孙豹率领军队修筑成地外墙。

秋七月初一，发生日食。

邾国攻打我国南部边境。

冬十一月初九，晋悼公周去世。

【传】

15.1　十五年春，宋向戌来聘，且寻盟[1]。见孟献子，尤其室[2]，曰：“子有令闻[3]，而美其室，非所望也！”对曰：“我在晋，吾兄为之，毁之重劳[4]，且不敢间[5]。”

【注释】

[1]宋向戌来聘，且寻盟：回报襄公二年叔孙豹聘问，重温襄公十一年亳之盟。

[2]尤其室：责备他的房子太漂亮。尤，责备。

[3]令闻：好名声。

[4]毁之重劳：要毁掉重建，反而加重劳役。

[5]且不敢间：不敢以兄之所为为非。间，非。

【译文】

鲁襄公十五年春，宋国向戌前来聘问，同时重温旧盟。进见孟献子，对孟献子的房屋不满，说：“你有好名声，但房屋却修得这么漂亮，不是人们所希望与你的！”孟献子回答说：“是我在晋国的时候，我哥哥造的，毁了它反而加重劳役，而且也不敢以哥哥所作为非。”

15.2　官师从单靖公逆王后于齐[1]。卿不行，非礼也[2]。

【注释】

[1]官师从单靖公逆王后于齐：《经》称“刘夏逆王后”，《经》《传》记载不同。官师，指周大夫刘夏。

[2]卿不行，非礼也：按，此句《经》《传》文有抵牾。按周朝制度，天子娶妻不亲迎，派上卿代为迎娶。据《经》文，刘夏不是上卿，说“非礼也”成立，而《传》文里的单靖公是卿，不应说“卿不行”，不存在“非礼”的问题。

【译文】

官师随从单靖公到齐国迎接王后。卿没有去，这是不符合礼的。

15.3　楚公子午为令尹，公子罢戎为右尹，蒍子冯为大司马[1]，公子橐师为右司马，公子成为左司马，屈到为莫敖[2]，公子追舒为箴尹[3]，屈荡为连尹，养由基为宫厩尹，以靖国人。

【注释】

[1]蒍子冯：孙叔敖之侄。

[2]屈到：屈荡之子。

[3]追舒：楚庄王之子子南。箴尹：谏官。

【译文】

楚国公子午任令尹，公子罢戎任右尹，𫇭子冯任大司马，公子橐师任右司马，公子成任左司马，屈到任莫敖，公子追舒任箴尹，屈荡任连尹，养由基任宫厩尹，以使国内民众安定。

君子谓：“楚于是乎能官人[1]。官人，国之急也。能官人，则民无觎心[2]。《诗》云：‘嗟我怀人，置彼周行[3]。’能官人也。王及公、侯、伯、子、男、甸、采、卫大夫，各居其列，所谓周行也[4]。”

【注释】

[1]能官人：恰当地安排官职人选。

[2]无觎（yú）心：不存非分之想。觎，觊觎，非分之想。

[3]嗟我怀人，置彼周行：引《诗》出自《诗经·国风·周南·卷耳》。本意指采卷耳的妇女把筐放在大路旁，思念远行的丈夫，这里借喻为想念君子，任用贤人。怀，思念。周行，大路。

[4]王及公、侯、伯、子、男、甸、采、卫大夫，各居其列，所谓周行也：自王以下，各人都在他应该在的行列里，即所谓“周行”。这是《左传》作者附会诗意的解释。古代王畿外围的地方，以五百里为标准，按照距离的远近分为五等，叫五服，依次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卫服。这里的甸、采、卫泛指各级大夫。

【译文】

君子认为："楚国在这件事上称得上善于安排官员。任命官员，这是国家的当务之急。能够合理任命官员，百姓就不会生出非分念头。《诗》说：'嗟叹我所怀念的贤人，要把他们都安排在恰当的位置上。'就是说能合理地安排官员。王和公、侯、伯、子、男、甸、采、卫各级大夫，各人都在自己应该在的位子上，这就是所谓的'周行'了。"

15.4　郑尉氏、司氏之乱[1]，其余盗在宋。郑人以子西、伯有、子产之故[2]，纳赂于宋，以马四十乘，与师茷、师慧[3]。三月，公孙黑为质焉[4]。司城子罕以堵女父、尉翩、司齐与之，良司臣而逸之[5]，托诸季武子，武子置诸卞[6]。郑人醢之三人也[7]。

【注释】

[1]郑尉氏、司氏之乱：襄公十年，尉止、司臣、侯晋、堵女父、子师仆帅贼晨攻执政于西宫之朝，杀子驷、子国、子耳。

[2]郑人以子西、伯有、子产之故：子西之父子驷、伯有之父子耳、子产之父子国都被尉氏、司氏等杀。

[3]以马四十乘，与师茷、师慧：以此作为换回"余盗"的礼物。乘，四匹为乘，这里一共一百六十匹。师茷、师慧，二人都是乐师。

[4]公孙黑为质焉：公孙黑为质于宋。公孙黑，字子晳，子驷之子。

[5]司城子罕以堵女父、尉翩、司齐与之，良司臣而逸之：堵女父、尉翩、司齐及司臣都是尉氏、司氏"余盗"。宋国子罕将堵女

父、尉翩、司齐交还给郑国，认为司臣有才能而放走了他。

[6]卞：鲁地，在今山东泗水东。

[7]之三人：指堵女父等三人。之，这。

【译文】

郑国尉氏、司氏的叛乱，其残余的叛乱者逃在宋国。郑国因为子西、伯有、子产的关系，送礼给宋国，送去一百六十匹马和乐师师茷、师慧二人。三月，公孙黑去宋国当人质。宋国的司城子罕将堵女父、尉翩、司齐三人交给郑国，觉得司臣有才而将他放走，托付给季武子，季武子把他安顿在卞地。郑国将堵女父等三人施以醢刑。

师慧过宋朝[1]，将私焉[2]。其相曰[3]："朝也。"慧曰："无人焉。"相曰："朝也，何故无人？"慧曰："必无人焉。若犹有人，岂其以千乘之相易淫乐之矇[4]？必无人焉故也[5]。"子罕闻之，固请而归之[6]。

【注释】

[1]朝：朝堂。

[2]私：小便。

[3]相：古代乐师都是盲人，扶乐师的人叫相。

[4]岂其以千乘之相易淫乐之矇：意思是宋国不为子产等三人杀盗，而要等到给财礼之后才送回，是重淫乐而轻千乘之相。千乘之相，指子产等人。淫乐，旧称"郑声淫"，当时人或称郑乐为淫

乐。矇，盲人，指乐师。

[5]必无人焉故也：暗指宋国没有明哲的人。

[6]固请而归之：向宋平公坚请送回师慧等。

【译文】

师慧经过宋国朝堂，要小便。扶持他的相说："这是朝堂。"师慧："并没有人啊。"相说："朝堂怎么会没有人啊？"师慧说："肯定没有人。如果有人，难道会轻千乘之国的国相而重演唱淫乐的盲人？一定没有人。"子罕听说之后，坚决向宋平公请求把师慧等送回郑国。

15.5　夏，齐侯围成，贰于晋故也[1]。于是乎城成郛[2]。

【注释】

[1]齐侯围成，贰于晋故也：齐国因上年范宣子借羽旄不还而怨晋，于是侵犯同盟的鲁国。

[2]于是乎城成郛：因此筑成地的外城。

【译文】

夏，齐灵公包围成地，是因为叛离晋国的缘故。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修筑成的外城。

15.6　秋，邾人伐我南鄙[1]。使告于晋，晋将为会以讨邾、莒[2]。晋侯

有疾，乃止。冬，晋悼公卒，遂不克会[3]。

【注释】

[1]邾人伐我南鄙：邾人也对晋国怀有二心，故伐鲁。

[2]晋将为会以讨邾、莒：襄公十二、十四年莒人侵鲁，晋都没有加以讨伐，这次打算一同讨莒。

[3]晋悼公卒，遂不克会：由于晋悼公去世，未能会合诸侯。

【译文】

秋，邾国侵犯我国南部边境。我国派人向晋国报告，晋国准备举行会盟来讨伐邾、莒二国。由于晋悼公生病，事情便搁置下来了。冬，晋悼公去世，没能举行会盟。

15.7　郑公孙夏如晋奔丧[1]，子蟜送葬。

【注释】

[1]公孙夏：子西。郑卿。

【译文】

郑国公孙夏到晋国吊丧，又派子蟜前往送葬。

15.8　宋人或得玉，献诸子罕。子罕弗受。献玉者曰：“以示玉人[1]，玉

人以为宝也，故敢献之。”子罕曰：“我以不贪为宝，尔以玉为宝，若以与我，皆丧宝也。不若人有其宝[2]。”稽首而告曰：“小人怀璧，不可以越乡[3]。纳此以请死也[4]。”子罕置诸其里[5]，使玉人为之攻之[6]，富而后使复其所[7]。

【注释】

[1]玉人：治玉的工匠。

[2]不若人有其宝：不献不纳，二人各有其宝。

[3]小人怀璧，不可以越乡：越乡必被盗贼所害。意谓地位低下的人藏有宝物一定会遇害。

[4]请死：请求免于一死。

[5]子罕置诸其里：子罕把献玉者安置在自己居住的里巷。

[6]攻：治理。

[7]富而后使复其所：将玉卖掉，使献玉人富有并让他回归乡里。

【译文】

宋国有人得到一块玉石，把它献给子罕。子罕不接受。献玉的人说：“我把玉拿给玉工看过，玉工认为是块宝玉，所以才敢献给您。”子罕说：“我把不贪婪视为宝，你把玉视为宝，如果把玉给了我，你我就都丧失了宝物。不如各人保有各人的宝物吧。”献玉人叩头禀告说：“小人怀藏玉璧，不可能走出所住乡里。请让我把它献纳给您以免一

死。”子罕就把献玉人安置在自己居住的里巷，让玉工加工宝玉，将玉卖出，使献玉人富有以后让他回家去了。

15.9　十二月，郑人夺堵狗之妻，而归诸范氏[1]。

【注释】

[1]郑人夺堵狗之妻，而归诸范氏：堵狗是堵女父族人，娶晋国范氏女为妻。郑国杀了堵女父，怕堵狗依靠范氏作乱，所以先夺走其妻送回给范氏，以绝其援。

【译文】

十二月，郑国人抢堵狗的妻子，让她回到范氏娘家去。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葬晋悼公。

16.2　三月，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溴梁[2]。戊寅[3]，大夫盟。

16.3　晋人执莒子、邾子以归[4]。

16.4　齐侯伐我北鄙。

16.5　夏，公至自会。

16.6　五月甲子[5]，地震。

16.7　叔老会郑伯、晋荀偃、卫甯殖、宋人伐许。

16.8　秋，齐侯伐我北鄙，围成。

16.9　大雩。

16.10　冬，叔孙豹如晋[6]。

【注释】

[1]十有六年：鲁襄公十六年当周灵王十五年，前557。

[2]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湨（jú）梁：此会齐侯不来，派高厚参加，高厚逃归，所以不记齐国。湨梁，湨水的堤梁。湨水在今河南西北部，源出济源，东南流入黄河。湨梁在济源西。

[3]戊寅：二十六日。

[4]晋人执莒子、邾子以归：邾、莒屡次侵鲁，所以抓走二国国君。

[5]甲子：十三日。

[6]叔孙豹如晋：向晋国报告齐国伐鲁。

【译文】

鲁襄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安葬晋悼公。

三月，襄公和晋平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宣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在湨梁相会。二十六日，诸侯大夫们结盟。

晋国逮捕莒犁比公、邾宣公并带回国。

齐灵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

夏，襄公从湨梁之会回国。

五月十三日，发生地震。

叔老会同郑简公、晋国荀偃、卫国甯殖、宋国人进攻许国。

秋，齐灵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包围了成邑。

举行盛大的求雨祭祀。

冬，叔孙豹前往晋国。

【传】

16.1　十六年春，葬晋悼公。平公即位[1]，羊舌肸为傅[2]，张君臣为中军司马[3]，祁奚、韩襄、栾盈、士鞅为公族大夫[4]，虞丘书为乘马御[5]。改服、修官[6]，烝于曲沃[7]。警守而下[8]，会于溴梁。命归侵田[9]。以我故，执邾宣公、莒犁比公，且曰：“通齐、楚之使[10]。”

【注释】

[1]平公：悼公之子彪。

[2]羊舌肸（xī）：即叔向。傅：平公太傅。《国语·晋语七》叙晋悼公以叔向熟悉《春秋》，乃召叔向使傅太子彪。今彪嗣为晋君，故以之为太傅。

[3]张君臣：即成公十八年《传》张老之子。

[4]韩襄：韩厥之孙，韩无忌之子。

[5]乘马御：晋国官名。

[6]改服：脱丧服，穿吉服。修官：选贤能。

[7]烝于曲沃：在曲沃晋国祖庙举行冬祭。烝，冬祭。

[8]警守：在国都布置守备。下：沿黄河而下。

[9]命归侵田：命诸侯皆退回侵占的别国田地。

[10]通齐、楚之使：谴责邾、莒二国使者往来于齐、楚之间。

【译文】

鲁襄公十六年春天，安葬晋悼公。晋平公即位，羊舌肸为太傅，张君臣为中军司马，祁奚、韩襄、栾盈、士鞅为公族大夫，虞丘书为乘马御。换上吉服，选贤任能，在曲沃举行烝祭。在国都布置守备后就顺黄河而下，在溴梁与诸侯相会。命令诸侯归还所侵占的别国田地。由于我国的缘故，逮捕了邾宣公、莒犁比公，并且说："你们二国使者往来于齐、楚之间。"

晋侯与诸侯宴于温[1]，使诸大夫舞，曰："歌诗必类[2]！"齐高厚之诗不类。荀偃怒，且曰："诸侯有异志矣[3]！"使诸大夫盟高厚，高厚逃归。于是，叔孙豹、晋荀偃、宋向戌、卫甯殖、郑公孙虿、小邾之大夫盟，曰："同讨不庭[4]。"

【注释】

[1]温：在今河南温县西南，溴水边。

[2]必类：唱的诗要和舞蹈相配，并能表达自己的思想。按，古人舞时必唱诗。

[3]诸侯有异志矣：荀偃怒高厚公然违反晋平公之命，并且从其诗知道齐有二心。

[4]不庭：指不忠于盟主晋国者。

【译文】

晋平公和诸侯在温地宴饮，让大夫们起舞，说：“所唱的诗必须和舞蹈相配！”齐国高厚所唱的诗不相配。荀偃发怒，并说：“诸侯有叛离的念头了！”叫大夫们和高厚订立盟约，高厚逃回国去。当时，叔孙豹、晋国荀偃、宋国向戌、卫国甯殖、郑国公孙虿和小邾国的大夫订立盟约，说：“共同讨伐不顺从的国家。”

16.2　许男请迁于晋[1]。诸侯遂迁许，许大夫不可。晋人归诸侯[2]。郑子蟜闻将伐许，遂相郑伯以从诸侯之师[3]。穆叔从公。齐子帅师会晋荀偃[4]。书曰“会郑伯”，为夷故也[5]。夏六月，次于棫林[6]。庚寅[7]，伐许，次于函氏[8]。

【注释】

[1]许男请迁于晋：许都本在今河南许昌东，成公十五年，许灵公为逃避郑国威胁，请楚将许迁于叶。现在请晋迁许，是要叛楚从晋。

[2]晋人归诸侯：晋国让诸侯各自回国，准备独立讨伐许国大夫。

[3]郑子蟜闻将伐许，遂相郑伯以从诸侯之师：郑国与许国有宿怨，因此积极参加伐许。

[4]齐子帅师会晋荀偃：按，以上补叙诸侯返国之前郑、鲁、齐三国的行动。

[5]书曰："会郑伯"，为夷故也：《经》文记叔老会郑伯，然后再记晋荀偃等人，是为了把次序摆平。夷，平。

[6]棫林：许地名，在今河南叶县东北，与襄公十四年《传》中秦地棫林不是一个地方。

[7]庚寅：初九。

[8]函氏：许地名，在叶县北。

【译文】

许灵公向晋平公请求迁往晋地。诸侯帮助许国迁移，许国大夫们却不同意。晋国让诸侯们回国，打算独立讨伐许国。郑子蟜听说要讨伐许国，就辅佐郑简公随同诸侯军队。穆叔跟从襄公。齐子率领军队会合晋国荀偃。《春秋》记载说"会合郑简公"，是为了把次序摆平。夏六月，军队驻扎在棫林。初九，攻打许国，驻兵于函氏。

16.3　晋荀偃、栾黡帅师伐楚，以报宋杨梁之役[1]。楚公子格帅师及晋师战于湛阪[2]，楚师败绩。晋师遂侵方城之外[3]，复伐许而还。

【注释】

[1]晋荀偃、栾黡帅师伐楚，以报宋杨梁之役：晋师单独伐楚。按，襄公十二年冬，楚子囊、秦庶长无地伐宋，师于杨梁。

[2]湛阪：在今河南平顶山北。

[3]方城：山名，今河南叶县南有方城山。本为楚国北境，后来方城之外又有被楚国所占领的。

【译文】

晋国荀偃、栾黡带兵进攻楚国，以报复在宋国杨梁那一仗。楚国公子格领兵与晋军在湛阪交战，楚兵被打败。晋军便侵袭方城的外边，再次进击许国后班师。

16.4　秋，齐侯围成，孟孺子速徼之[1]。齐侯曰：“是好勇[2]，去之以为之名[3]。”速遂塞海陉而还[4]。

【注释】

[1]孟孺子速：孟献子之子，名速，谥庄子。徼（yāo）之：拦截齐军。

[2]是：此人。

[3]去之以为之名：撤围以成全孟孺子好勇之名。

[4]海陉：齐、鲁间隘道。

【译文】

秋，齐灵公包围成邑，孟孺子速拦截齐军。齐灵公说：“这个人喜欢逞勇，我们离开这里成就他的名声吧。”孟孺子就堵塞了险道海陉而

后回去。

16.5　冬，穆叔如晋聘，且言齐故[1]。晋人曰：“以寡君之未禘祀[2]，与民之未息[3]。不然，不敢忘。”穆叔曰：“以齐人之朝夕释憾于敝邑之地，是以大请！敝邑之急，朝不及夕，引领西望曰：‘庶几乎！’比执事之间[4]，恐无及也！”见中行献子，赋《圻父》[5]。献子曰：“偃知罪矣！敢不从执事以同恤社稷[6]，而使鲁及此。”见范宣子，赋《鸿雁》之卒章[7]。宣子曰：“匄在此[8]，敢使鲁无鸠乎[9]？”

【注释】

[1]且言齐故：齐国再次侵鲁。

[2]禘祀：指三年丧期之后的吉禘。

[3]民之未息：刚刚讨伐楚国、许国。

[4]比执事之间：等到你有空。比，等待。

[5]《圻（qí）父》：《诗经·小雅》的篇名，现在作《祈父》。这里穆叔借诗中责备祈父不尽其职，使百姓受困苦之句表示对晋国的不满。祈父，官名，掌封畿兵甲的司马。

[6]恤：忧虑。

[7]赋《鸿雁》之卒章：《鸿雁》，《诗经·小雅》的篇名。《鸿雁》末章有“鸿雁于飞，哀鸣嗷嗷。维此哲人，谓我劬（qú）劳”等句，献子借以表明鲁国已忧困不安。

[8]匄：即士匄，范宣子。

[9]鸠：安宁。

【译文】

冬，穆叔到晋国聘问，并报告齐国侵犯之事。晋国说："由于寡君还没有禘祀，百姓也没有休养生息，所以不能救援。不是这样的话，是不敢忘记盟誓的。"穆叔说："由于齐国人时刻在敝国土地上泄愤胡为，所以才郑重其事地来请求！敝国的危急，到了朝不保夕的地步，大家伸长脖子望着西方说：'大概来了吧！'如果要等到你们有空，恐怕就来不及了！"于是进见荀偃，赋《圻父》一诗。荀偃说："我知道错了！岂敢不跟你们一起忧虑国家大计，而让鲁国陷入这样的境地。"荀偃去见士匄，赋《鸿雁》的末章。士匄说："有我在此，敢让鲁不得安宁？"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王二月庚午[1]，邾子牼卒[2]。

17.2　宋人伐陈。

17.3　夏，卫石买帅师伐曹[3]。

17.4　秋，齐侯伐我北鄙，围桃[4]。高厚帅师伐我北鄙，围防。

17.5　九月，大雩。

17.6　宋华臣出奔陈。

17.7　冬，邾人伐我南鄙。

【注释】

[1]十有七年：鲁襄公十七年当周灵王十六年，前556。庚午：二十三日。

[2]邾子牼（kēng）：即邾宣公，名牼。他去年被晋国抓走，不久放回国。

[3]卫石买：卫石稷之子。

[4]桃：鲁地名。在今山东汶上北稍东。

【译文】

鲁襄公十七年春周历二月二十三日，邾宣公牼去世。

宋国攻打陈国。

夏，卫国石买带兵进攻曹国。

秋，齐灵公侵犯我国北部边境，包围桃城。高厚领兵进犯我国北部边境，包围了防。

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祭祀。

宋国华臣奔亡到陈国。

冬，邾国攻打我国南部边境。

【传】

17.1　十七年春，宋庄朝伐陈，获司徒卬[1]，卑宋也[2]。

【注释】

[1]司徒卬：陈国大夫。

[2]卑宋：陈因轻视宋而不防备，因此败。

【译文】

鲁襄公十七年春，宋国庄朝讨伐陈国，俘获司徒卬，陈国由于轻视宋国而吃败仗。

17.2　卫孙蒯田于曹隧[1]，饮马于重丘[2]，毁其瓶[3]。重丘人闭门而询之[4]，曰："亲逐而君，尔父为厉[5]。是之不忧，而何以田为？"夏，卫石买、孙蒯伐曹，取重丘。曹人诉于晋[6]。

【注释】

[1]卫孙蒯田于曹隧：孙蒯越过国境打猎。曹隧，曹国隧地。

[2]重丘：古地名。在今山东茌平西南。

[3]毁其瓶：孙蒯毁坏重丘人的瓶子。瓶，汲水器。

[4]询：同"诟"。责骂。

[5]为厉：为恶。

[6]曹人诉于晋：按，此为明年晋因此逮住石买、孙蒯做伏笔。

【译文】

卫国孙蒯越境到曹国隧地打猎，在重丘饮马，毁坏了汲水瓶。重丘百姓关起门来责骂，说道："亲自赶走了自己的国君，你父亲做了坏事。你不去忧虑这事，来打猎做什么？"夏，卫国石买、孙蒯进攻曹国，攻重丘。曹国向晋国控诉。

17.3　齐人以其未得志于我故[1]，秋，齐侯伐我北鄙，围桃。高厚围臧纥于防[2]。师自阳关逆臧孙，至于旅松[3]。郰叔纥、臧畴、臧贾帅甲三百[4]，宵犯齐师，送之而复[5]。齐师去之[6]。

【注释】

[1]齐人以其未得志于我故：去年围成因避孟孺子而未遂。

[2]齐侯伐我北鄙，围桃。高厚围臧纥于防：齐分二军，一军围桃，一军围防。防，在今山东费县东北，为臧纥采邑。

[3]师自阳关逆臧孙，至于旅松：鲁师畏惧齐师，不敢直接到防地，从阳关出来迎接臧纥，到旅松便停下来。阳关，鲁地名。在今山东泰安东偏南。旅松，鲁地名。距离防不远。

[4]郰叔纥：孔丘之父。臧畴、臧贾：臧纥兄弟。

[5]宵犯齐师，送之而复：三人与臧纥都在防城里，夜里护送臧纥到旅松，又回防城守卫。

[6]齐师去之：臧纥已经逃离防城，所以齐国撤兵。

【译文】

齐国因为没能从侵犯我国中满足要求，秋，齐灵公攻打我国北部边境，包围了桃地。高厚在防邑包围了臧纥。我军从阳关去接臧孙，到达旅松。郰叔纥、臧畴、臧贾带领甲士三百名，夜袭齐军，把臧纥送到旅松然后返回防邑。齐兵离开了鲁国。

齐人获臧坚[1]。齐侯使夙沙卫唁之，且曰：“无死！”坚稽首曰：“拜命之辱！抑君赐不终[2]，姑又使其刑臣礼于士[3]。”以杙抉其伤而死[4]。

【注释】

[1]臧坚：臧纥族人。

[2]抑：但，然而。赐不终：谓“无死”。

[3]姑又使其刑臣礼于士：虽赐不终，又故意叫贱人夙沙卫来慰问，是有意羞辱我。姑，借为“故”，故意。刑臣，指夙沙卫，是宦官。士，臧坚自称。

[4]以杙（yì）抉其伤而死：臧坚用小木桩刺进伤口自杀。杙，小木桩。

【译文】

齐国俘获臧坚。齐灵公派夙沙卫去慰问他，并且说：“不要死！”臧坚叩头说：“谨此拜谢国君的好意！然而国君赐命我不要死，却又故意派个受宫刑的臣子来慰问士。”就用杙刺进伤口而死。

17.4　冬，邾人伐我南鄙，为齐故也[1]。

【注释】

[1]为齐故也：为了帮助齐国。

【译文】

冬，邾国侵犯我国南部边境，这为了帮助齐国。

17.5　宋华阅卒，华臣弱皋比之室[1]，使贼杀其宰华吴。贼六人以铍杀诸卢门合左师之后[2]。左师惧，曰：“老夫无罪。”贼曰：“皋比私有讨于吴[3]。”遂幽其妻[4]，曰：“畀余而大璧[5]！”宋公闻之[6]，曰：“臣也不唯其宗室是暴，大乱宋国之政[7]，必逐之！”左师曰：“臣也亦卿也[8]。大臣不顺[9]，国之耻也。不如盖之[10]。”乃舍之[11]。左师为己短策[12]，苟过华臣之门，必骋[13]。十一月甲午[14]，国人逐瘈狗[15]，瘈狗入于华臣氏，国人从之。华臣惧，遂奔陈[16]。

【注释】

[1]华臣：华阅之弟。弱：以为弱而加以侵害。皋比：华阅之子。

[2]贼六人以铍（pī）杀诸卢门合左师之后：贼人杀华吴于向戌屋后。铍，两刃的剑。卢门，宋城门。合左师，向戌，合是他的采邑，在今山东枣庄与江苏沛县之间。

[3]皋比私有讨于吴：谎称皋比私自讨华吴。

[4]遂幽其妻：囚禁华吴的妻子。幽，囚禁。

[5]畀（bì）：给予。

[6]宋公：宋平公。

[7]臣也不唯其宗室是暴，大乱宋国之政：华臣此举，不仅欺凌宗室，而且大乱宋国政令。

[8]臣也亦卿也：华臣也是卿。向戌惧怕华臣，所以为其开脱。

[9]不顺：不和顺。

[10]盖：掩盖。

[11]乃舍之：不逐华臣。

[12]策：马鞭。

[13]苟过华臣之门，必骋：向戌不敢与华臣打照面，每过华臣家门，就帮助御者赶马，疾驰而过。骋，快跑。

[14]甲午：二十二日。

[15]瘈（zhì）狗：疯狗。

[16]华臣惧，遂奔陈：华臣心虚，国人追赶疯狗，他以为是追逐自己，于是逃往陈国。

【译文】

宋国华阅去世，华臣认为皋比家族力量微弱，派杀手去杀他的家宰华吴。六名杀手用铍把华吴杀死在卢门向戌家屋后。向戌害怕地说：“我老头子没罪。”杀手说：“是皋比私自讨伐华吴。”把华吴的妻子关起来，说：“把你的大玉璧给我！”宋平公听说后，说：“华臣不仅对其宗室这么残暴，而且使宋国的国政大乱，一定要把他赶走！”向戌说：“华臣也是卿。大臣间不和睦，是国家的耻辱。不如把它掩盖起

来。”平公便不再追究此事。向戌为自己预备了短马鞭，只要经过华臣家门前，必定驱马快跑。十一月二十二日，国人驱赶疯狗，疯狗跑进华臣家，国人跟着追进去。华臣害怕了，就逃往陈国。

17.6　宋皇国父为大宰，为平公筑台，妨于农功[1]。子罕请俟农功之毕，公弗许。筑者讴曰：“泽门之皙[2]，实兴我役。邑中之黔[3]，实慰我心。”子罕闻之，亲执扑[4]，以行筑者[5]，而抶其不勉者[6]，曰：“吾侪小人皆有阖庐以辟燥湿寒暑[7]。今君为一台而不速成，何以为役？”讴者乃止。或问其故，子罕曰：“宋国区区[8]，而有诅有祝，祸之本也[9]。”

【注释】

[1]妨于农功：周历十一月就是现在的九月，正是农业收获季节。

[2]泽门之皙：皇国父住在泽门，面孔白皙，因此被称为“泽门之皙”。

[3]邑中之黔：子罕住在城内，面黑，所以称作“邑中之黔”。

[4]扑：竹鞭。

[5]行：巡视。

[6]抶（chì）：鞭打。不勉者：不卖力者。

[7]阖庐：房屋。辟，躲避。

[8]区区：形容小。

[9]而有诅有祝，祸之本也：子罕认为，国内出现褒贬为官者的歌谣，是不团结出祸乱的根源。

【译文】

宋国皇国父为太宰，为平公建造一座台，影响了农事。子罕请求等到农事结束后再建，平公不同意。筑台者唱道：“住在泽门的白面人，征发我们来服役。住在城里的黑脸汉，实在让我们欣慰。”子罕听到后，亲自拿了竹鞭，巡查筑台者，并鞭打不好好干活的人，说道：“我辈小人都有房屋躲避干湿寒暑。如今国君要造一座台你们却不赶快建，又怎么能做其他事情呢？”歌唱的人才停止不唱。有人问子罕这样做的原因，子罕说：“宋国区区小国，却有人被诅咒有人被歌颂，这是祸乱的根源所在。”

17.7　齐晏桓子卒[1]，晏婴粗缞斩[2]，苴绖、带、杖，菅屦，食鬻，居倚庐，寝苫，枕草[3]。其老曰[4]：“非大夫之礼也[5]。”曰：“唯卿为大夫[6]。”

【注释】

[1]晏桓子：即晏弱，晏婴之父。

[2]粗缞（cuī）斩：粗布的斩衰。斩缞，最重的一种丧服，用最粗的麻布做成，不缝边。

[3]苴（jū）绖（dié）、带、杖，菅屦（jù），食鬻（zhōu），居倚

庐，寝苫（shān），枕草：都是晏婴所行的丧礼。苴绖、带、杖，指苴绖、苴带、苴杖。苴绖，戴在头上的麻带。苴带，系在腰间的麻带。苴杖，竹杖。苴，结子的麻。菅屦，丧服中的草鞋。鬻，粥。居倚庐，住在草棚里。苫，禾秆编的席子。

[4]其老：晏婴的家宰。

[5]非大夫之礼也：当时士与大夫丧礼各有不同，家宰认为晏婴是以大夫而行士礼。

[6]唯卿为大夫：古代广义的大夫可包括卿。晏婴的意思是只有卿才是大夫，我还够不上大夫的身份。

【译文】

齐国晏弱去世。晏婴穿粗麻丧服，头系麻带，腰系麻绳，手拄竹杖，脚穿草鞋，喝粥，住草棚子，睡草垫子，用草做枕头。他的家臣说：“这不是大夫的丧礼。”晏婴说：“只有卿才是大夫。”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1]，白狄来[2]。

18.2　夏，晋人执卫行人石买[3]。

18.3　秋，齐师伐我北鄙。

18.4　冬十月，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同围齐[4]。

18.5　曹伯负刍卒于师[5]。

18.6　楚公子午帅师伐郑。

【注释】

[1]十有八年：鲁襄公十八年当周灵王十七年，前555。

[2]白狄来：白狄来鲁通好。

[3]石买：石买上年伐曹，曹告于晋，所以今年晋国将他逮捕。

[4]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同围齐：齐国多次伐鲁而且对晋二心，所以晋国会合诸侯讨齐。

[5]曹伯负刍卒于师：曹成公死于伐齐的军中。负刍，曹成公名。

【译文】

鲁襄公十八年春，白狄来我国。

夏，晋国逮捕卫国使节石买。

秋，齐国军队攻打我北部边境。

冬十月，襄公会同晋平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成公、莒犁比公、邾悼公、滕子、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一起包围齐国。

曹成公负刍在讨伐齐国的军中去世。

楚国公子午带兵进攻郑国。

【传】

18.1　十八年春，白狄始来[1]。

【译文】

[1]鲁襄公十八年春天，白狄第一次来我国。

18.2　夏，晋人执卫行人石买于长子[1]，执孙蒯于纯留[2]，为曹故也[3]。

【注释】

[1]长子：古地名。在今山西长子西郊。

[2]纯留：古地名。在今山西屯留南。

[3]为曹故也：去年孙蒯与石买一起攻打曹国。

【译文】

夏，晋国在长子逮住卫国使节石买，在纯留逮住孙蒯，是因为曹国被侵之事。

18.3　秋，齐侯伐我北鄙。中行献子将伐齐，梦与厉公讼，弗胜[1]。公以戈击之，首队于前[2]，跪而戴之，奉之以走[3]，见梗阳之巫皋[4]。他日，见诸道[5]，与之言，同[6]。巫曰：“今兹主必死[7]，若有事于东方，则可以逞[8]。”献子许诺。

【注释】

[1]中行献子将伐齐，梦与厉公讼，弗胜：按，成公十七、十八年荀偃杀晋厉公。

[2]首队于前：梦见头被晋厉公砍掉。队，同“坠”。

[3]跪而戴之，奉之以走：把头安上，用两手捧着以防再坠落。

[4]梗阳：古地名。在今山西清徐。皋：巫名。按，以上是荀偃的梦境。

[5]见诸道：在路上遇见巫皋。

[6]与之言，同：荀偃告诉巫皋自己所做的梦，巫皋同时也梦见荀偃与晋厉公讼争事。

[7]今兹：今年。主：对荀偃的称呼。

[8]若有事于东方，则可以逞：意思是如果东伐齐国，可以有功。事，指战事。

【译文】

秋，齐灵公进犯我国北部边境。荀偃准备讨伐齐国，梦见与晋厉公争讼，没有胜诉，厉公用戈击打他，头被砍掉落下来，他跪着把头安好，捧着头跑走，遇见梗阳的巫皋。一天，在路上遇见巫皋，和他交谈起来，发现巫皋和自己做了同样的梦。巫皋说："今年你一定会死，但要是东边有战事，是可以有功的。"荀偃答应了。

晋侯伐齐，将济河，献子以朱丝系玉二瑴[1]，而祷曰："齐环怙恃其险[2]，负其众庶[3]，弃好背盟，陵虐神主[4]。曾臣彪将率诸侯以讨焉[5]，其官臣偃实先后之[6]。苟捷有功，无作神羞[7]，官臣偃无敢复济[8]。唯尔有神裁之[9]！"沉玉而济。

【注释】

[1]瑴（jué）：又作"珏"，玉一双。

[2]环：齐灵公名。

[3]负：依仗。众庶：人多。

[4]神主：指百姓。

[5]曾臣：陪臣。按，天子对神自称臣，诸侯为天子之臣，所以诸侯对于神而言称陪臣。彪：晋平公名。

[6]官臣：负具体职责之臣。先后：辅佐。

[7]无作神羞：不让神灵羞耻。

[8]官臣偃无敢复济：不再渡河而归，表示以死求胜。

[9]有：词头，无实义。

【译文】

晋平公攻打齐国，将要渡过黄河。荀偃用红丝线系着两对玉，祷告道："齐国的环倚仗地势险要，人口众多，背弃友好抛弃盟誓，欺凌虐待百姓。陪臣彪将要率领诸侯去讨伐，他的官臣偃在旁边辅佐。如果得胜有功，就不使神明蒙受羞辱，否则官臣偃不敢再渡河回来。请神灵明鉴！"把玉沉入水中后渡过河去。

冬十月，会于鲁济[1]，寻溴梁之言[2]，同伐齐。齐侯御诸平阴[3]，堑防门而守之，广里[4]。夙沙卫曰："不能战，莫如守险[5]。"弗听。诸侯之士门焉[6]，齐人多死。范宣子告析文子[7]，曰："吾知子[8]，敢匿情乎？鲁人、莒人皆请以车千乘自其乡入[9]，既许之矣。若入，君必失国[10]。子盍图之[11]？"子家以告公，公恐。晏婴闻之曰："君固无勇，而又闻是，弗能久矣。"

【注释】

[1]鲁济：济水流经鲁国处。

[2]寻溴梁之言：襄公十六年溴梁之盟有“同讨不庭”的盟辞。

[3]平阴：古地名。在今山东平阴东北。

[4]堑防门而守之，广里：堑，挖壕沟。防门，在平阴南。广里，所挖壕沟宽一里。

[5]不能战，莫如守险：夙沙卫认为防门无险可守，不能对抗晋军。

[6]门：攻打城门。

[7]析文子：齐国大夫子家。

[8]知：相知，了解。

[9]鲁人、莒人皆请以车千乘自其乡入：鲁在齐都临淄西南，莒在齐都东南，则莒从东南向西北、鲁从西南向东北，并攻齐都。
乡，通“向”。

[10]君必失国：意谓齐国必定灭亡。

[11]子盍图之：按，范宣子以上所说的几句话意在恐吓齐灵公。

【译文】

冬十月，襄公和晋平公等各国国君在鲁国的济水边会合，重温溴梁会盟的誓言，共同讨伐齐国。齐灵公在平阴抵御，在防门挖了壕沟固

守，沟宽达一里。夙沙卫说：“没法和诸侯交战，不如据守险要。”灵公没有采纳。诸侯的甲士攻打防城门，齐军士兵很多战死。士匄告诉子家说：“我了解你，怎敢隐匿真情？鲁国、莒国都请求带一千辆战车从各自国家进攻齐国，我们已经同意了。一旦攻入，贵国国君一定会丢掉国家。你何不考虑出路？”子家把这话告诉灵公，灵公害怕了。晏婴听到后说：“国君本来就没有勇气，现在又听到这话，坚持不了多久了。”

齐侯登巫山以望晋师[1]。晋人使司马斥山泽之险[2]，虽所不至，必旆而疏陈之[3]。使乘车者左实右伪[4]，以旆先[5]，舆曳柴而从之[6]。齐侯见之，畏其众也，乃脱归[7]。丙寅晦[8]，齐师夜遁。师旷告晋侯曰：“鸟乌之声乐[9]，齐师其遁。”邢伯告中行伯曰[10]：“有班马之声[11]，齐师其遁。”叔向告晋侯曰：“城上有乌，齐师其遁[12]。”

【注释】

[1]巫山：一名孝堂山，在今山东肥城西北。

[2]斥：侦察。

[3]虽所不至，必旆而疏陈之：即使军队无法达到的险要之地，也插起大旗为军阵。

[4]左实右伪：车左实有人，车右为假人。这样原来一车三人，现为二人，多出的人可以多排出兵车。

[5]以旆先：用大旗做先导。

[6]舆曳柴而从之：车后拖着树枝，扬起灰尘，以迷惑对方。

[7]脱归：齐灵公离开齐军，脱身而归。

[8]丙寅晦：二十九日。

[9]鸟乌之声乐：乌鸦叫声欢快，表明敌营已经没人。

[10]邢伯：晋国大夫邢侯。中行伯：即荀偃。

[11]班马：马盘桓不前。

[12]城上有乌，齐师其遁：城，指平阴城。按，以上几句写晋军用物候的方法判断敌情。

【译文】

齐灵公登上巫山眺望晋军。晋国派司马侦察山林河泽的险阻，即便大部队无法到达的险要地方，也一定插上旗帜布成稀疏的阵地。让战车上左边站着真甲士右边用假人，打着大旗作先导，车辆后面拉拽着树枝跟进。齐灵公见了，害怕晋军人马众多，便逃离前线回到国都。二十九日，齐军连夜逃走。师旷告诉晋平公说："乌鸦的叫声很欢快，齐军可能已经逃跑了。"邢侯告诉荀偃说："有马徘徊不前的声音，齐军可能已经逃跑了。"叔向告诉晋平公："城墙上有乌鸦，齐军可能已经逃跑了。"

十一月丁卯朔[1]，入平阴，遂从齐师[2]。夙沙卫连大车以塞隧而殿[3]。殖绰、郭最曰："子殿国师，齐之辱也[4]。子姑先乎！"乃代之殿。卫杀马于隘以塞道也[5]。晋州绰及之[6]，射殖绰，中肩，两矢夹脰[7]，

曰：“止，将为三军获；不止，将取其衷[8]。”顾曰：“为私誓[9]。”州绰曰：“有如日[10]！”乃弛弓而自后缚之[11]。其右具丙亦舍兵而缚郭最[12]，皆衿甲面缚[13]，坐于中军之鼓下。

【注释】

[1]丁卯朔：初一。

[2]从：追赶。

[3]隧：山中小路。殿：殿后。

[4]子殿国师，齐之辱也：夙沙卫是宦官，充当殿后的重任，有辱齐国。

[5]卫杀马于隘以塞道：夙沙卫怀恨在心，杀马塞道以挡住殖绰、郭最二人的退路。

[6]及：赶上。

[7]射殖绰，中肩，两矢夹脰（dòu）：先射一箭中殖绰的肩，又射两箭，从他颈项的两边飞过去。脰，颈项。

[8]止，将为三军获；不止，将取其衷：不逃跑还只是被捕，如果逃跑就一箭射死。衷，中心。

[9]为私誓：殖绰要求两人私下里立誓不加伤害。

[10]有如日：指日为誓。

[11]乃弛弓而自后缚之：解下弓弦从后边反捆殖绰的手。

[12]其右：州绰车右。

[13]衿甲：不解甲。面缚：从后边反捆。

【译文】

十一月初一，晋军进入平阴，随即又去追赶齐军。夙沙卫把大车连接起来堵住山中小道并断后。殖绰、郭最说：“你来为我国军队殿后，是齐国的耻辱。你还是先走吧！”便代替他断后。卫夙沙杀掉战马堵塞住险隘小道。晋国州绰赶上齐军，用箭射殖绰，射中他的肩部，两箭又从其脖子的左右边穿过，说道：“站住不动，被我军抓获；不站住，就要射中你的心窝。”殖绰回头说道：“你私下发个誓。”州绰说：“有太阳在上为证！”州绰便卸下弓弦从背后把殖绰捆了。他的车右具丙也放开手中兵器来绑郭最，二人都穿着铠甲反绑着，坐在中军的鼓下。

晋人欲逐归者[1]，鲁、卫请攻险[2]。己卯[3]，荀偃、士匄以中军克京兹[4]。乙酉[5]，魏绛、栾盈以下军克邿[6]。赵武、韩起以上军围卢[7]，弗克。十二月戊戌[8]，及秦周，伐雍门之萩[9]。范鞅门于雍门，其御追喜以戈杀犬于门中[10]。孟庄子斩其櫄以为公琴[11]。己亥[12]，焚雍门及西郭、南郭。刘难、士弱率诸侯之师焚申池之竹木[13]。壬寅[14]，焚东郭、北郭。范鞅门于扬门[15]。州绰门于东闾[16]，左骖迫[17]，还于门中[18]，以枚数阖[19]。

【注释】

[1]晋人欲逐归者：追赶齐国逃兵。

[2]攻险：攻打据险死守的齐军。

[3]己卯：十三日。

[4]京兹：古地名。在山东平阴东南。

[5]乙酉：十九日。

[6]郝：齐地名。在平阴西。

[7]卢：齐地名。在今山东长清西南。

[8]戊戌：初二。

[9]及秦周，伐雍门之萩（qiū）：诸侯军队已经逼近齐都临淄城下。秦周，雍门附近。雍门，齐都西门。萩，梓树。

[10]其御追喜以戈杀犬于门中：追喜杀犬以示悠闲自得。

[11]孟庄子斩其櫄（chūn）以为公琴：制琴以作为胜利的纪念品。孟庄子，鲁国大夫孺子速。櫄，椿树，木材可做琴。公琴，颂琴。

[12]己亥：初三。

[13]刘难、士弱：都是晋国大夫。申池：在齐城南门外。

[14]壬寅：初六。

[15]扬门：齐城西北门。

[16]东闾：齐东门。按，以上表明齐都四门都被包围。

[17]左骖迫：左边骖马由于拥挤不能前进。

[18]还于门中：不能进去，在东门中盘旋。还，旋转，回旋。

[19]以枚数阖：犹云数阖之枚。州绰用马鞭点数门上的乳钉，表示从容不惧。枚，门扇上乳形钉子。阖，门扇。

【译文】

晋军准备追赶逃走的齐士兵，鲁、卫二国请求攻打险隘。十三日，荀偃、士匄率中军攻克京兹。十九日，魏绛、栾盈带下军占领邿。赵武、韩起统率上军包围了卢地，但没攻下。十二月初二，到达秦周，砍伐雍门的萩树。范鞅攻打雍门，他的车夫追喜在门里用戈杀死一条狗。孺子速砍了楢树制作颂琴。初三，焚烧雍门和西面、南面的外城。刘难、士弱率领诸侯军队焚烧申池的竹子树木。初六，焚烧东部、北部的外城。范鞅攻打扬门。州绰攻打东闾门，左骖马因为路窄无法前进，只在城门洞里盘旋，州绰用马鞭点数城门上的乳钉。

齐侯驾，将走邮棠[1]。大子与郭荣扣马[2]，曰："师速而疾，略也[3]。将退矣[4]，君何惧焉！且社稷之主不可以轻[5]，轻则失众。君必待之。"将犯之[6]。大子抽剑断鞅，乃止[7]。甲辰[8]，东侵及潍[9]，南及沂[10]。

【注释】

[1]邮棠：齐地名。即棠，有说在今山东平度东南。

[2]大子：太子光。郭荣：齐大夫。扣：拉住。

[3]师速而疾，略也：疾，攻击奋勇。略，抢夺财物。

[4]将退矣：诸侯军队没有久战取地的想法。

[5]轻：不持重，即逃走。

[6]将犯之：齐灵公不听，想冲过二人而去。

[7]大子抽剑断鞅，乃止：太子砍断马鞅，则居中的两马与车辕前端的横木分离，不能驾车，齐灵公才停下来。鞅，套在马颈上的皮带。

[8]甲辰：初八。

[9]东侵及潍：晋军往东打到潍水。潍，潍水，发源于山东莒县西北的潍山，经昌邑入海。

[10]南及沂：南抵沂水。沂，沂水，即大沂河，源出山东蒙阴北。

【译文】

齐灵公驾车，打算逃往邮棠。太子和郭荣拉住马，说：“敌军行动迅速勇猛，只是在掠夺财物。马上就要退兵了，国君有什么可怕的呢！再说作为一国之主，不能轻举妄动，轻举妄动就会失去民众。您一定要留下来。”灵公想直冲过去，太子拔剑砍断马鞅，才停了下来。初八，诸侯军队向东一直打到潍水，向南到达沂水。

18.4　郑子孔欲去诸大夫，将叛晋而起楚师以去之[1]。使告子庚[2]，子

庚弗许。楚子闻之，使杨豚尹宜告子庚曰[3]：“国人谓不穀主社稷而不出师，死不从礼[4]。不穀即位，于今五年，师徒不出[5]，人其以不穀为自逸而忘先君之业矣。大夫图之！其若之何[6]？”子庚叹曰：“君王其谓午怀安乎[7]！吾以利社稷也。”见使者[8]，稽首而对曰：“诸侯方睦于晋，臣请尝之。若可，君而继之。不可，收师而退，可以无害，君亦无辱。”

【注释】

[1]郑子孔欲去诸大夫，将叛晋而起楚师以去之：郑国从襄公十一年萧鱼之会从晋至今，已经八年。子孔想要专权，襄公十年为载书，遭到子产等人的反对。现在想要叛晋而请楚国出兵除掉各位大夫。

[2]子庚：楚国令尹公子午。

[3]杨豚尹宜：豚尹，使者。杨是其氏，宜是其名。

[4]国人谓不穀主社稷而不出师，死不从礼：指现在不能继承先君的霸业，死后就不能用先君的礼仪祭祀。

[5]师徒不出：自己未尝统帅出兵。

[6]大夫图之！其若之何：按，楚康王主张出兵。

[7]怀安：贪图安逸。

[8]使者：即杨豚尹宜。

【译文】

郑子孔想把大夫们免掉，准备背叛晋国而利用楚军来达到这一目的。他派人告诉子庚，子庚不同意。楚康王听到消息，派豚尹杨宜告诉子庚说：“国人在说寡人主持国家却不出兵打仗，死后就不能用先君的礼仪祭祀。我即位到现在已经五年，军队从未打过仗，人们大概以为我只顾自己安逸，忘记了先君的大业。大夫们考虑一下吧！该怎么办呢？”子庚叹气道：“君王可能是认为我在贪图安逸吧！我这样做是为了国家啊。”会见使者，稽首回答说：“诸侯目前正与晋国和睦，请让下臣去试探一下。如果可行，君王就接着来。不行的话，收兵退回，可以没有损害，君王也不会蒙受羞辱。”

子庚帅师治兵于汾[1]。于是子**蟜**、伯有、子张从郑伯伐齐[2]，子孔、子展、子西守[3]。二子知子孔之谋[4]，完守入保[5]。子孔不敢会楚师[6]。

【注释】

[1]汾：古地名。在今河南许昌西南，颍水南岸。

[2]子张：公孙黑肱。

[3]子孔、子展、子西守：三人留守国内。

[4]二子：子展、子西。

[5]完守入保：加强守备，入城堡固守。保，同“堡”。

[6]子孔不敢会楚师：子孔的阴谋没能得逞。

【译文】

子庚领军在汾地练兵。这时候子蟜、伯有、子张正跟随郑简公攻打齐国，子孔、子展、子西留守国内。子展、子西察觉子孔阴谋，便加强守备入城坚守。子孔不敢和楚军会合。

楚师伐郑，次于鱼陵[1]。右师城上棘，遂涉颍[2]，次于旃然[3]。蒍子冯、公子格率锐师侵费滑、胥靡、献于、雍梁[4]，右回梅山[5]，侵郑东北，至于虫牢而反[6]。子庚门于纯门[7]，信于城下而还[8]，涉于鱼齿之下[9]。甚雨及之[10]，楚师多冻，役徒几尽[11]。

【注释】

[1]鱼陵：古地名。具体地点不详。

[2]右师城上棘，遂涉颍：楚右军渡颍水前，在上棘筑小城作防备。上棘，古地名。在今河南禹州颍水边上。

[3]旃然：水名，即索水，源出河南荥阳南。

[4]蒍子冯：即薳子冯。费滑：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南之缑氏镇。胥靡、献于、雍梁：这三处都是郑国的地盘。胥靡，在今偃师东。献于，今地不详。雍梁，或曰在今禹州东北。

[5]右回梅山：向右绕过梅山。梅山，在今郑州西南，与新郑接界。

[6]虫牢：古地名。在今河南封丘北。

[7]纯门：郑都外郭门。

[8]信：住二宿。

[9]鱼齿：古地名。在今河南平顶山西北。

[10]甚雨：大雨。

[11]楚师多冻，役徒几尽：天寒多雨，军中役徒几乎都冻死，楚军无功而还。

【译文】

楚军进攻郑国，驻军鱼陵。右翼部队在上棘筑城，又徒步涉水渡过颍水，驻扎在旃然。蒍子冯、公子格率领精锐人马侵袭费滑、胥靡、献于、雍梁，往右绕过梅山，攻打郑国东北，到达虫牢后回师。子庚进攻纯门，在城下住了两夜后回师，在鱼齿山下涉水渡河。赶上大雨，楚军中很多人被冻坏，服杂役的人几乎都死光了。

晋人闻有楚师，师旷曰：“不害。吾骤歌北风[1]，又歌南风。南风不竞[2]，多死声。楚必无功[3]。”董叔曰：“天道多在西北，南师不时，必无功[4]。”叔向曰：“在其君之德也[5]。”

【注释】

[1]骤：屡次。风：指曲调，如《诗经》中的《国风》。

[2]不竞：不强劲。

[3]楚必无功：古人常以乐律占卜出兵吉凶。

[4]天道多在西北，南师不时，必无功：这里指岁星（木星）在西北，对南方不利，楚军出征不合天时。天道，岁星所行之道。

[5]在其君之德也：意思是不在天时地利，而在人和。

【译文】

晋国听说楚国发兵，师旷说："不要紧。我屡次歌唱北方的歌曲，又唱南方的歌曲。南曲不强，多为象征死亡的声音。楚国一定不能成功。"董叔说："今年岁星多在西北，南边军队不合天时，肯定不会成功。"叔向说："胜败取决于国君的德行。"

十九年

【经】

19.1　十有九年春王正月[1]，诸侯盟于祝柯[2]。晋人执邾子。

19.2　公至自伐齐。

19.3　取邾田，自漷水[3]。

19.4　季孙宿如晋[4]。

19.5　葬曹成公。

19.6　夏，卫孙林父帅师伐齐。

19.7　秋七月辛卯[5]，齐侯环卒[6]。

19.8　晋士匄帅师侵齐，至谷，闻齐侯卒，乃还[7]。

19.9　八月丙辰[8]，仲孙蔑卒[9]。

19.10　齐杀其大夫高厚。

19.11　郑杀其大夫公子嘉[10]。

19.12　冬，葬齐灵公。

19.13　城西郛[11]。

19.14　叔孙豹会晋士匄于柯[12]。

19.15　城武城[13]。

【注释】

[1]十有九年：鲁襄公十九年当周灵王十八年，前554。

[2]诸侯：指去年围齐各国。祝柯：古地名。在今山东长清东北。

[3]取邾田，自漷（kuò）水：晋国为鲁取回邾国所占的田地，并以漷水划定鲁、邾疆界。漷水，源出今山东峄城西北，经鱼台东北入泗水。

[4]季孙宿如晋：拜谢晋国。

[5]辛卯：二十八日。

[6]齐侯环卒：齐灵公去世。

[7]谷：齐地名，在今山东东阿南的东阿镇。

[8]丙辰：二十三日。

[9]仲孙蔑卒：鲁国孟献子死。

[10]郑杀其大夫公子嘉：郑国杀了子孔。

[11]城西郛：鲁国修筑西边外城城墙。

[12]柯：古地名。在今河南内黄东北。

[13]武城：古地名。在今山东嘉祥，靠近齐国。

【译文】

鲁襄公十九年春周历正月，诸侯在祝柯结盟。晋国逮捕了邾悼公。

襄公从讨齐前线归来。

取得邾国田地，从漷水起都归我国。

季孙宿到晋国。

安葬曹成公。

夏，卫国孙林父带兵进攻齐国。

秋七月二十八日，齐灵公环去世。

晋国士匄领兵侵袭齐国，到达谷地，听到齐灵公的死讯，便撤军回国。

八月二十三日，仲孙蔑去世。

齐国杀了他们的大夫高厚。

郑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子嘉。

冬，安葬齐灵公。

修筑都城西边外城。

叔孙豹和晋国士匄在柯会面。

修筑武城城墙。

【传】

19.1　十九年春，诸侯还自沂上，盟于督扬[1]，曰：“大毋侵小[2]。”执邾悼公，以其伐我故[3]。遂次于泗上[4]，疆我田[5]。取邾田，自漷水归之于我[6]。

【注释】

[1]督扬：即祝柯。

[2]大毋侵小：大国不要侵略小国。

[3]执邾悼公，以其伐我故：襄公十七年邾国攻打鲁国。

[4]泗上：泗水边上。

[5]疆我田：划定鲁国疆界。

[6]取邾田，自漷水归之于我：漷水以西的田地，有的是鲁田，被邾占去，有的本来就是邾田。现在以漷水为界，凡漷水以西的田地都归鲁国。

【译文】

鲁襄公十九年春，诸侯从沂水边回来，在督扬结盟，盟誓说：“大

国不得侵犯小国。”逮捕邾悼公，因为他进攻我国之故。诸侯军队又驻在泗水边，划定我国与邾国边界。取得被邾国占有的田地，从漷水起都归我国所有。

晋侯先归。公享晋六卿于蒲圃[1]，赐之三命之服；军尉、司马、司空、舆尉、候奄，皆受一命之服。贿荀偃束锦[2]，加璧，乘马[3]，先吴寿梦之鼎[4]。

【注释】

[1]蒲圃：鲁国场圃名。

[2]束：五匹为一束。

[3]乘：四马为乘。

[4]先吴寿梦之鼎：先送束锦等物，再送吴寿梦之鼎。按，因为荀偃是中军帅，所以加赐。

【译文】

晋平公先回国。襄公在蒲圃设享礼招待晋国六卿，赐给他们三命的车服；军尉、司马、司空、舆尉、候奄，都得到一命车服。送给荀偃五匹锦，加上玉璧，四匹马，再送吴寿梦铜鼎。

荀偃瘅疽，生疡于头[1]。济河，及著雍[2]，病，目出[3]。大夫先归者皆反。士匄请见，弗内。请后[4]，曰：“郑甥可[5]。”二月甲寅[6]，

卒，而视，不可含[7]。宣子盥而抚之[8]，曰：“事吴敢不如事主[9]！”犹视。栾怀子曰[10]：“其为未卒事于齐故也乎[11]？”乃复抚之曰：“主苟终，所不嗣事于齐者[12]，有如河！”乃瞑，受含。宣子出，曰：“吾浅之为丈夫也[13]。”

【注释】

[1]荀偃瘅（dàn）疽，生疡于头：瘅疽，恶疮。疡，疮。

[2]著雍：晋地名。

[3]病，目出：荀偃病危，连眼珠都鼓出来。

[4]请后：问谁为继承人。

[5]郑甥：指荀吴，其母为郑女，他是郑国外甥。

[6]甲寅：十九日。

[7]而视，不可含：荀偃死后眼睛睁着，口紧闭，不能含玉。含，古人以珠玉放在死者口中。

[8]宣子盥而抚之：士匄为荀偃盥洗并抚尸。

[9]事吴敢不如事主：将像事奉您一样事奉荀吴。

[10]栾怀子：即栾盈。

[11]为未卒事于齐故也乎：恐怕是伐齐之事未完成而死不瞑目。

[12]嗣事：继续从事。

[13]吾浅之为丈夫也：自恨浅薄，不理解荀偃的心志。

【译文】

荀偃生恶疮，头上长了个疮。渡过黄河，到达著雍的时候，病危，眼睛都鼓出来了。大夫先回国的都赶回来。士匄请求见他，不接纳。派人问他谁可以做继承人，回答："可立郑国女子所生的荀吴。"二月十九日，去世，眼睛睁着，口紧闭无法放入珠玉。士匄替他盥洗后抚摸着遗体，说："事奉荀吴，怎敢不如事奉您！"还是睁着眼睛。栾盈说："大概是因为攻打齐国的事还没完成的缘故吧？"便又抚摸着遗体说："如果您死后我们不继续进攻齐国的话，有河神为证！"荀偃这才合上眼睛，松开嘴巴接受做口含的珠玉。士匄出来后，说道："作为一个男人，我实在太浅薄了啊。"

19.2　晋栾鲂帅师从卫孙文子伐齐[1]。

【注释】

[1]晋栾鲂帅师从卫孙文子伐齐：上面栾盈说将"嗣事于齐"，因此晋、卫再次伐齐。

【译文】

晋国栾鲂率军随从卫国孙文子讨伐齐国。

19.3　季武子如晋拜师[1]，晋侯享之。范宣子为政[2]，赋《黍苗》[3]。

季武子兴[4]，再拜稽首，曰："小国之仰大国也，如百谷之仰膏雨焉[5]！若常膏之，其天下辑睦，岂唯敝邑？"赋《六月》[6]。

【注释】

[1]季武子如晋拜师：谢晋国讨伐齐国以及为鲁取郏田。

[2]范宣子为政：范宣子以中军佐升为中军将。

[3]《黍苗》：《诗经·小雅》的篇名，本是赞美召伯慰劳诸侯，这里借喻为晋国国君关怀鲁国。

[4]兴：从座位上起来。

[5]小国之仰大国也，如百谷之仰膏雨焉：《黍苗》的开头两句是"芃芃黍苗，阴雨膏之"，季武子就是承这两句而说。膏，润泽。

[6]《六月》：《诗经·小雅》的篇名，赞颂尹吉甫辅佐周王出征之事，这里用尹吉甫比晋平公而赞颂之。

【译文】

季孙宿往晋国拜谢出兵，晋平公设享礼款待他。范宣子任执政，赋《黍苗》一诗。季孙宿从座位上起来，再拜叩头说："小国仰望大国，就如百谷仰望润泽的雨水！如果能经常滋润，将会使天下和睦安定，岂止敝国？"他赋了《六月》一诗。

19.4　季武子以所得于齐之兵作林钟而铭鲁功焉[1]。臧武仲谓季孙

曰："非礼也。夫铭，天子令德[2]，诸侯言时计功[3]，大夫称伐[4]。今称伐，则下等也[5]；计功，则借人也[6]，言时，则妨民多矣，何以为铭？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7]，铭其功烈[8]，以示子孙，昭明德而惩无礼也。今将借人之力以救其死[9]，若之何铭之？小国幸于大国[10]，而昭所获焉以怒之，亡之道也[11]。"

【注释】

[1]季武子以所得于齐之兵作林钟而铭鲁功焉：季武子用所获齐国兵器铸成林钟，并用铭文记载鲁国的武功。林钟，又称大林。

[2]天子令德：天子作铭文记载德行而不记功。令，动词，令德即铭德。

[3]诸侯言时计功：诸侯举动合于时令且有功劳，才作铭文。

[4]大夫称伐：大夫则记载征伐之劳。

[5]今称伐，则下等也：称伐就是向下等同于大夫。

[6]计功，则借人也：借晋国之力。

[7]彝器：宗庙常用的礼器，如钟、鼎。

[8]功烈：同义词连用。烈，功。

[9]今将借人之力以救其死：现在鲁国只是借晋国之力挽救自己的危亡。

[10]小国：指鲁国。幸：侥幸战胜。大国：指齐国。

[11]而昭所获焉以怒之，亡之道也：现在侥幸取胜就铸钟铭功，更会激怒齐国，因此臧武仲反对铸钟。

【译文】

季孙宿把在齐国所得到的兵器熔铸成林钟，铭刻上记述鲁国功劳的文字。臧武仲对他说："这是不合于礼的。铭文，天子用来记载德行，诸侯用来记载符合时令的举动和建立的功劳，大夫用来记载征伐。现在记载征伐，那已是降了一等了；如果说是记载功劳，那是凭别人的力量而取胜的，说是记载合乎时令的举动，其实这一仗对民众的妨害太多了，用什么来记入铭文？况且以大国打小国，把缴获他们的东西制成彝器，铭刻上功业告诉子孙后代，是为了宣扬美德而惩戒无礼。现在却是借他人之力来挽救自己的死亡，怎么能铭刻这些呢？小国侥幸胜了大国，反而宣扬所获战利品以激怒对方，这是亡国之道啊。"

19.5　齐侯娶于鲁，曰颜懿姬，无子。其侄鬷声姬[1]，生光，以为大子。诸子仲子、戎子[2]。戎子嬖。仲子生牙，属诸戎子。戎子请以为大子，许之。仲子曰："不可。废常[3]，不祥；间诸侯[4]，难[5]。光之立也，列于诸侯矣[6]。今无故而废之，是专黜诸侯[7]，而以难犯不祥也。君必悔之。"公曰："在我而已[8]。"遂东大子光[9]。使高厚傅牙，以为大子，夙沙卫为少傅[10]。

【注释】

[1]其侄鬷（zōng）声姬：鬷声姬作为侄女陪嫁。

[2]诸子：诸妾中姓子的。仲子、戎子：都是宋女。

[3]常：常规。按，嫡妻无子，立年长者为常，光最长，应立。

[4]间：触犯。

[5]难：事难成。

[6]光之立也，列于诸侯矣：从襄公三年以来，光多次参加盟会与诸侯征伐，所以说是“列于诸侯”。

[7]今无故而废之，是专黜诸侯：光为太子已为诸侯承认，现在要废掉他，是专横而轻视诸侯。黜，摈弃。

[8]在我而已：废立由我，不在诸侯，灵公坚持废光。

[9]遂东大子光：废太子光并把他迁到东部边境。

[10]夙沙卫为少傅：按，以上是补叙以前的事。

【译文】

齐灵公娶鲁国女子为妻，名颜懿姬，没生儿子。随同他陪嫁来的侄女鬷声姬生下光，被立为太子。姬妾中有仲子、戎子。戎子得到宠爱。仲子生下牙，被托付给戎子抚育。戎子请求把牙立为太子，灵公应许了。仲子说：“不可以。废除常规，不吉祥；触犯诸侯，难于成事。光立为太子，已经多次参与诸侯盟会的行列。现在无故废掉他，这是专横而蔑视诸侯，用难以成功的事去触犯‘废常’这不吉祥的事。国君一定会后悔的。”灵公说：“ 一切由我决定。”就把太子光迁移到东部边境。派高厚做牙的太傅，立牙为太子，任命夙沙卫为少傅。

齐侯疾，崔杼微逆光[1]。疾病而立之[2]。光杀戎子，尸诸朝[3]，非礼也。妇人无刑[4]。虽有刑，不在朝市[5]。

【注释】

[1]微：暗中。

[2]疾病而立之：乘齐灵公病危，复立光为太子。

[3]尸诸朝：陈尸于朝。

[4]妇人无刑：没有专为妇女订立的刑罚条目。

[5]虽有刑，不在朝市：即便犯死刑，也不可暴尸于朝。

【译文】

齐灵公生病，崔杼暗地里把光接回来。灵公病危时，崔杼立光为太子。光杀了戎子，把尸体陈列在朝堂上，这是不合乎礼的。妇女没有专门的刑罚。即便受刑，也不能陈尸在朝堂。

夏五月壬辰晦，齐灵公卒[1]。庄公即位[2]，执公子牙于句渎之丘[3]。以夙沙卫易己[4]，卫奔高唐以叛[5]。

【注释】

[1]夏五月壬辰晦，齐灵公卒：《经》文记载灵公七月死，是按庄公即位后的报告而记。杨伯峻则认为，《经》书七月，《传》书

五月，是因为齐用夏历，《经》为鲁史，改从周历。壬辰晦，二十九日。

[2]庄公：即太子光。

[3]句渎之丘：即谷丘。在齐国境内。

[4]以夙沙卫易己：太子光认为是夙沙卫教齐灵公废掉自己。

[5]高唐：古地名。在今山东高唐东。

【译文】

夏五月二十九日，齐灵公去世。庄公即位，在句渎之丘逮捕了公子牙。他认定自己被废是夙沙卫出的主意，夙沙卫逃往高唐叛变齐国。

19.6　晋士匄侵齐，及谷，闻丧而还，礼也[1]。

【译文】

[1]晋国士匄进攻齐国，到谷地，听到齐灵公的死讯就撤兵了，这是合乎礼的。

19.7　于四月丁未[1]，郑公孙虿卒，赴于晋大夫[2]。范宣子言于晋侯，以其善于伐秦也[3]。六月，晋侯请于王，王追赐之大路[4]，使以行[5]，礼也。

【注释】

[1]丁未：十三日。

[2]郑公孙虿卒，赴于晋大夫：这是追述四月公孙虿死的事。

[3]善于伐秦：指襄公十四年伐秦，公孙虿劝诸侯之师渡泾。

[4]王追赐之大路：周王赐公孙虿大路以为褒奖。大路，天子所赐车的总称。

[5]使以行：出葬时让赐车跟在柩车后。行，行葬。士以上之葬，柩车在前，道车、槁车序从，大夫以上更有遣车。

【译文】

四月十三日，郑国公孙虿去世，向晋国大夫发去讣告。士匄告知晋平公，因为公孙虿在攻打秦国的战事中表现突出。六月，晋平公向周灵王请求对公孙虿奖赏，周灵王追赐给他大路，让它跟随出葬的车列，这是合于礼的。

19.8　秋八月，齐崔杼杀高厚于洒蓝[1]，而兼其室[2]。书曰“齐杀其大夫”，从君于昏也[3]。

【注释】

[1]洒蓝：齐地名。在今山东临淄城外。

[2]室：指财货封邑。

[3]从君于昏也：这是解释《经》文的意思。齐灵公废太子光而改立

公子牙，实属昏庸，高厚顺从齐灵公昏聩之令，做公子牙的太傅，因而被杀，是咎由自取。

【译文】

秋八月，齐国崔杼在洒蓝杀了高厚，兼并了他的家财采邑。《春秋》记载“齐国杀了他们的大夫”，这是由于高厚顺从了国君昏聩的命令。

19.9　郑子孔之为政也专。国人患之，乃讨西宫之难与纯门之师[1]。子孔当罪[2]。以其甲及子革、子良氏之甲守[3]。甲辰[4]，子展、子西率国人伐之，杀子孔，而分其室。书曰“郑杀其大夫”，专也。

【注释】

[1]西宫之难：事在襄公十年，尉止等作乱，子孔知道而不告发。纯门之师：去年子孔欲去诸大夫布专政，招楚来伐，楚子庚门于纯门。

[2]子孔当罪：上述二个事件中子孔都有责，应当抵罪。

[3]以其甲及子革、子良氏之甲守：子孔已听到风声，招集甲士自保。

[4]甲辰：十一日。

【译文】

郑国子孔执政独断专行。郑国人很担忧，就追究西宫那次祸难和楚

国攻打纯门之战的罪责。子孔应该抵罪，他带领自家甲士和子革、子良家的甲士保卫自己。十一日，子展、子西率领国人讨伐他，杀死子孔，瓜分了他的家财采邑。《春秋》记载“郑国杀了他们的大夫”，是因为子孔专横。

子然、子孔，宋子之子也[1]；士子孔，圭妫之子也[2]。圭妫之班亚宋子[3]，而相亲也；二子孔亦相亲也[4]。僖之四年[5]，子然卒。简之元年[6]，士子孔卒。司徒孔实相子革、子良之室[7]，三室如一，故及于难[8]。子革、子良出奔楚，子革为右尹[9]。郑人使子展当国，子西听政，立子产为卿[10]。

【注释】

[1]子然、子孔，宋子之子也：子然，子革之父。宋子，郑穆公妾。

[2]士子孔，圭妫之子也：士子孔，即公子志。圭妫，郑穆公妾。

[3]班：位置。亚宋子：次于宋子。

[4]二子孔：指子孔与士子孔，两人为同父异母兄弟。相亲：其母相亲，两人也相亲。

[5]僖之四年：郑僖公四年即鲁襄公六年。

[6]简之元年：郑简公元年即鲁襄公八年。

[7]司徒孔：子孔，襄公十年前子驷执政时为司徒。子革：子孔胞侄。子良：士子孔之子，也是子孔侄子。

[8]三室如一，故及于难：三家相亲，所以子革、子良的甲士为子孔守，两家也卷入事件中。

[9]子革为右尹：子革后来为楚国右尹，又称为郑丹、然丹，见昭公十二、十三年《传》。

[10]立子产为卿：按，子产始登上郑国政治舞台。

【译文】

子然、子孔，是宋子的儿子；士子孔，是圭妫的儿子。圭妫的位次在宋子之下，但两人关系亲密；两个子孔也关系亲近。郑僖公四年，子然去世。简公元年，士子孔去世。司徒子孔辅助子革、子良两家，三家亲如一家，所以子革、子良也受牵连而遭难。子革、子良逃往楚国，子革任楚国右尹。郑国让子展主政，子西负责日常政务，立子产为卿。

19.10　齐庆封围高唐[1]，弗克。冬十一月，齐侯围之，见卫在城上，号之[2]，乃下。问守备焉，以无备告[3]。揖之，乃登[4]。闻师将傅[5]，食高唐人[6]。殖绰、工偻会夜缒纳师，醢卫于军[7]。

【注释】

[1]齐庆封围高唐：按，因夙沙卫据高唐而叛。

[2]见卫在城上，号之：叫夙沙卫。

[3]问守备焉，以无备告：夙沙卫下城，二人隔着护城河对话。齐庄公问守备情况，夙沙卫告诉他无备。

[4]揖之，乃登：齐庄公向夙沙卫作揖，卫还礼后又登上城墙，准备与齐庄公死战。

[5]傅：缘城进攻。

[6]食高唐人：夙沙卫让高唐人饱吃一顿。

[7]殖绰、工偻会夜缒纳师，醢卫于军：二人夜里垂下绳子让齐军入城。齐军攻入高唐，杀夙沙卫。殖绰、工偻会，都是齐国大夫。

【译文】

齐国庆封包围高唐，没攻下。冬十一月，齐庄公包围了高唐，看见夙沙卫在城上，就高声喊他，夙沙卫就下城来见庄公。问他高唐守备的情况，夙沙卫告诉说没有防备。庄公向他作揖，夙沙卫又返回城上。夙沙卫听说齐军将缘城进攻，就让高唐人马饱吃一顿。殖绰、工偻会夜里垂下绳索让齐军入城，将夙沙卫在军中剁成肉酱。

19.11　城西郛，惧齐也[1]。

【注释】

[1]惧齐也：鲁国去年和晋国一起伐齐，又以齐兵器铸钟，所以怕齐国来攻。

【译文】

修筑都城西边的外城，是因为怕齐国报复。

19.12　齐及晋平，盟于大隧[1]。故穆叔会范宣子于柯。穆叔见叔向，赋《载驰》之四章[2]。叔向曰：“肸敢不承命[3]。”穆叔归，曰：“齐犹未也[4]，不可以不惧。”乃城武城[5]。

【注释】

[1]大隧：古地名。在今山东高唐。

[2]赋《载驰》之四章：《载驰》是《诗经·国风·鄘风》的篇名，其第四章有“控于大邦，谁因谁极”二句，穆叔借此表示希望晋国能及时救援。

[3]肸敢不承命：叔向答应救鲁。可见齐虽然与晋盟，但并没有真正服晋。

[4]齐犹未也：齐国不会停止攻伐。

[5]城武城：防备齐国。

【译文】

齐国和晋国讲和，在大隧结盟。因此穆叔和士匄在柯地相会。穆叔进见叔向，赋《载驰》第四章。叔向说：“我岂敢不接受命令。”穆叔回国后说：“齐国不会就此罢休，不能不小心。”便在武城筑城。

19.13　卫石共子卒[1]，悼子不哀[2]。孔成子曰[3]：“是谓蹷其本[4]，必不有其宗[5]。”

【注释】

[1]石共子：石买。

[2]悼子：石买之子石恶。

[3]孔成子：卫卿孔烝鉏，庄叔达之孙。

[4]蹷（jué）：同“蹶”。拔掉。

[5]不有其宗：不能保有其宗族。按，这里是在为襄公二十八年石恶奔晋埋下伏笔。

【译文】

卫国石买去世，石恶并不悲伤。孔成子说：“这叫丧失了本性，必定不能保全他的宗族。”

二十年

【经】

20.1　二十年春王正月辛亥[1]，仲孙速会莒人盟于向[2]。

20.2　夏六月庚申[3]，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盟于澶渊[4]。

20.3　秋，公至自会。

20.4　仲孙速帅师伐邾[5]。

20.5　蔡杀其大夫公子燮[6]。蔡公子履出奔楚[7]。

20.6　陈侯之弟黄出奔楚。

20.7　叔老如齐[8]。

20.8　冬十月丙辰朔，日有食之[9]。

20.9　季孙宿如宋[10]。

【注释】

[1]二十年：鲁襄公二十年当周灵王十九年，前553。辛亥：二十一日。

[2]仲孙速：鲁宗族臣，孟庄子，孟孺子速。向：莒国城邑，在今山东莒县南。

[3]庚申：初三。

[4]澶渊：在今河南濮阳西北。原为卫地，现晋已取之。

[5]仲孙速帅师伐邾：对邾国攻打鲁国进行报复。

[6]公子燮：蔡庄公之子。

[7]蔡公子履：燮的同母弟。

[8]叔老如齐：鲁国叔老聘齐。

[9]冬十月丙辰朔，日有食之：此应为前553年8月31日之日环食。丙辰朔，初一。

[10]季孙宿如宋：季武子聘宋。

【译文】

鲁襄公二十年春周历正月二十一日，仲孙速和莒国人相会并在向地结盟。

夏六月初三，襄公与晋平公、齐庄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武公、莒犁比公、邾悼公、滕成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在澶渊会盟。

秋，襄公从盟会回国。

仲孙速领兵进攻邾国。

蔡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子燮。蔡国公子履逃往楚国。

陈哀公弟弟黄出逃到楚国。

叔老前往齐国。

冬十月初一，发生日食。

季孙宿去宋国。

【传】

20.1　二十年春，及莒平。孟庄子会莒人盟于向，督扬之盟故也[1]。

【注释】

[1]督扬之盟故也：莒多次犯鲁，去年督扬之盟诸侯和解，现在两国再相盟结好。

【译文】

鲁襄公二十年春天，和莒国和好。仲孙速和莒国人相会并在向地结盟，这是由于先有督扬盟会的缘故。

20.2　夏，盟于澶渊，齐成故也[1]。

【注释】

[1]盟于澶渊，齐成故也：齐国去年已经和晋国讲和，为此诸侯再盟于澶渊。

【译文】

夏，在澶渊结盟，是由于和齐国讲和。

20.3　邾人骤至[1]，以诸侯之事弗能报也[2]。秋，孟庄子伐邾以报之[3]。

【注释】

[1]邾人骤至：襄公十五、十七年邾国几次攻打鲁国。骤，屡次。

[2]以诸侯之事弗能报也：邾国认为鲁国连年随同晋国征伐盟会，不能报复。

[3]孟庄子伐邾以报之：按，上年晋国为鲁国逮捕邾国国君，取得邾国田土，也是对邾伐鲁的报复。

【译文】

邾国人屡次来犯，我国因为连年参加诸侯间的盟会征伐，没能报复。秋，孟庄子讨伐邾国作为报复。

20.4　蔡公子燮欲以蔡之晋[1]，蔡人杀之。公子履，其母弟也，故出奔楚[2]。

【注释】

[1]蔡公子燮欲以蔡之晋：蔡本是楚的盟国，燮想要以蔡服晋。

[2]公子履，其母弟也，故出奔楚：杨伯峻认为，杜预说公子履与燮同谋，如果真是这样，就应出奔晋国。也许他并未参与，只是担心因为兄弟的关系而受牵连，所以到楚国去以免除嫌疑。

【译文】

蔡国公子燮想让蔡国顺从晋国，蔡国人杀了他。公子履是他的同母弟，所以出逃到楚国。

陈庆虎、庆寅畏公子黄之逼[1]，诉诸楚曰："与蔡司马同谋[2]。"楚人以为讨。公子黄出奔楚[3]。初，蔡文侯欲事晋，曰："先君与于践土之盟[4]，晋不可弃，且兄弟也[5]。"畏楚，不能行而卒[6]。楚人使蔡无常[7]。公子燮求从先君以利蔡，不能而死。书曰"蔡杀其大夫公子燮"，言不与民同欲也[8]。"陈侯之弟黄出奔楚"，言非其罪也[9]。公子黄将出奔，呼于国曰："庆氏无道，求专陈国，暴蔑其君[10]，而去其亲[11]，五年不灭，是无天也[12]。"

【注释】

[1]陈庆虎、庆寅畏公子黄之逼：怕公子黄夺其政权。庆虎、庆寅，陈国卿大夫。

[2]与蔡司马同谋：指与蔡公子燮同谋叛楚服晋。

[3]公子黄出奔楚：楚国讨伐陈国，公子黄奔楚辩解。

[4]先君：指蔡文侯之父庄侯，名甲午。践土之盟：在僖公二十八年。

[5]且兄弟也：晋、蔡同为姬姓国。

[6]畏楚，不能行而卒：蔡文侯虽有事晋之心，终因畏楚而不能实现，并在宣公十七年去世。

[7]使：役使。无常：没有一定的准则。

[8]言不与民同欲也：当时蔡国大多数人（主要是士大夫）想要从楚，公子燮则要从晋，所以说“不与民同欲”。

[9]“陈侯之弟黄出奔楚”，言非其罪也：《经》文称“弟”以示公子黄无罪，罪在陈哀公与庆虎、庆寅。

[10]暴蔑：轻慢。

[11]而去其亲：公子黄是陈哀公亲属。

[12]五年不灭，是无天也：五年之内不灭亡，就是没有天理了。
按，襄公二十三年，二庆被杀。

【译文】

陈国庆虎、庆寅害怕公子黄的威逼，向楚国报告：“公子黄和蔡国司马共同谋划要顺服晋国。”楚国为此发起讨伐。公子黄出逃到楚国。当初，蔡文侯想顺服晋国，说道：“先君参加了践土之盟，晋不应丢弃，况且我们还是兄弟关系呢。”但因为怕楚国，没能施行就去世了。

楚国役使蔡国全无常规法度，公子燮要求继承先君遗志以有利于蔡国，没办成就死了。《春秋》记载说“蔡国杀了大夫公子燮”，是说公子燮不能与百姓同意愿；“陈哀公弟弟黄出逃到楚国”，说的是并非他的罪过。公子黄临出逃前，在国都高声呼喊：“庆氏无道，想要在陈国专权，轻慢国君，铲除国君的亲属，五年之内不灭亡，就是没有天理了。”

20.5　齐子初聘于齐，礼也[1]。

【注释】

[1]齐子初聘于齐，礼也：澶渊之盟，齐、鲁也和好，齐庄公又新即位，鲁国派叔老聘齐以示友好。齐子，即《经》文的叔老。

【译文】

叔老第一次到齐国聘问，这是合于礼的。

20.6　冬，季武子如宋，报向戌之聘也[1]。褚师段逆之以受享[2]，赋《常棣》之七章以卒[3]。宋人重贿之。归，复命，公享之[4]。赋《鱼丽》之卒章[5]。公赋《南山有台》[6]。武子去所[7]，曰：“臣不堪也[8]。”

【注释】

[1]报向戌之聘：向戌聘鲁在襄公十五年。

[2]褚师：官名，这里是以官为氏。段：宋共公之子子石。受享：武

子受宋平公的享礼。

[3]赋《常棣》之七章以卒：七章以卒，第七章与最后一章（即第八章）。《常棣》，《诗经·小雅》的篇名。武子借《常棣》第七、第八章中妻子和兄弟和睦之意，表示鲁、宋两国将和睦相处。

[4]公享之：襄公设宴招待季武子。

[5]赋《鱼丽》之卒章：《鱼丽》为宴饮宾客之诗，末章称赞食物丰盛，都是时鲜。季武子借以说明聘宋适时。《鱼丽》，《诗经·小雅》的篇名。

[6]公赋《南山有台》：襄公取本诗中“乐只君子，邦家之基”称赞季武子出色完成使命。《南山有台》，《诗经·小雅》的篇名。

[7]去所：离席。

[8]臣不堪也：季武子表示谦让。

【译文】

冬，季孙宿到宋国，这是回报向戌的聘问。褚师段迎接他并让他接受宋平公的享礼，季孙宿赋《常棣》的第七、第八章。宋国送他一份厚礼。他回国复命，襄公设享礼慰劳，季孙宿赋《鱼丽》的末章。襄公赋《南山有台》一诗。季孙宿离开座席，说道：“下臣不敢当。”

20.7　卫甯惠子疾[1]，召悼子曰[2]：“吾得罪于君，悔而无及也[3]。名藏在诸侯之策，曰：‘孙林父、甯殖出其君。’君入，则掩之[4]。若能掩

之，则吾子也。若不能，犹有鬼神，吾有馁而已，不来食矣[5]。”悼子许诺[6]，惠子遂卒。

【注释】

[1]甯惠子：甯殖。

[2]召：借用为“诏”，告诉。悼子：甯喜。甯殖之子。

[3]吾得罪于君，悔而无及也：襄公十四年，甯殖与孙林父一起驱逐了卫献公。

[4]君入，则掩之：卫献公回国，才能掩盖逐君的罪名。

[5]若不能，犹有鬼神，吾有馁而已，不来食矣：甯殖以死后不享受祭祀要挟甯喜，要他迎回卫献公。犹，假如。馁，饿。

[6]悼子许诺：按，这为襄公二十六年卫献公回国伏笔。

【译文】

卫国甯殖有病，对甯喜说：“我得罪了国君，后悔已经来不及了。我的名字已记在诸侯的简策上，写着：‘孙林父、甯殖驱逐国君。’只有国君回国才能掩盖这个恶名。你要是掩盖我的罪名，你就是我的好儿子。如果不能，假如有鬼神的话，我宁可挨饿，也不来享受你的祭祀。”甯喜答应，甯殖就死了。

二十一年

【经】

21.1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公如晋。

21.2　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2]。

21.3　夏，公至自晋。

21.4　秋，晋栾盈出奔楚。

21.5　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3]。

21.6　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4]。

21.7　曹伯来朝[5]。

21.8　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于商任[6]。

【注释】

[1]二十有一年：鲁襄公二十一年当周灵王二十年，前552。

[2]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庶其逃奔鲁国，以漆、闾丘二地献给鲁国。庶其，邾国大夫。漆，古地名。在今山东邹城。闾丘，在

漆东北。

[3]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这是前522年8月20日之日环食。庚戌朔，初一。

[4]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九月已经日环食，十月不应该再有日食，此日食是史官（天文官）误记。庚辰朔，初一。

[5]曹伯来朝：曹武公朝鲁。

[6]商任：古地名。在今河北任县东南。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一年春周历正月，襄公去晋国。

邾国庶其带着漆与闾丘二地来投奔我国。

夏，襄公从晋国回来。

秋，晋国栾盈出逃楚国。

九月初一，发生日食。

冬十月初一，发生日食。

曹武公来我国朝见。

襄公与晋平公、齐庄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武公、莒犁比公、邾悼公在商任相会。

【传】

21.1　二十一年春，公如晋，拜师及取邾田也[1]。

【注释】

[1]拜师及取邾田也：拜谢襄公十八年晋伐齐师及取邾田。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一年春，襄公到晋国去，拜谢晋国出兵和为鲁国取得邾国田地。

21.2　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季武子以公姑姊妻之[1]，皆有赐于其从者。于是鲁多盗。季孙谓臧武仲曰：“子盍诘盗[2]？”武仲曰：“不可诘也，纥又不能[3]。”季孙曰：“我有四封[4]，而诘其盗，何故不可？子为司寇[5]，将盗是务去，若之何不能？”武仲曰：“子召外盗而大礼焉[6]，何以止吾盗？子为正卿，而来外盗[7]，使纥去之[8]，将何以能？庶其窃邑于邾以来，子以姬氏妻之，而与之邑[9]，其从者皆有赐焉。若大盗，礼焉以君之姑姊与其大邑[10]，其次皂牧舆马[11]，其小者衣裳剑带[12]，是赏盗也。赏而去之，其或难焉[13]。纥也闻之，在上位者洒濯其心[14]，壹以待人[15]，轨度其信，可明征也[16]，而后可以治人。夫上之所为，民之归也[17]。上所不为，而民或为之，是以加刑罚焉，而莫敢不惩[18]。若上之所为，而民亦为之，乃其所也[19]，又可禁乎？《夏书》曰[20]：‘念兹在兹，释兹在兹，名言兹在兹，允出兹在兹，惟帝念功

[21]。’将谓由己壹也[22]。信由己壹，而后功可念也[23]。”

【注释】

[1]姑姊：姑母。

[2]诘：禁止。

[3]不可诘也，纥又不能：臧纥自称无能力诘盗。

[4]四封：四方边界。

[5]司寇：主刑官员。

[6]子召外盗而大礼焉：指庶其奔鲁而季武子妻之以鲁公之姑母并与之邑。

[7]而来外盗：接纳外盗。

[8]之：指国内盗贼。

[9]而与之邑：另外赏给庶其封邑。

[10]焉：同“之”。指大盗。

[11]其次皂牧舆马：次一等的给予皂牧舆马。皂，皂役，杂役。牧，牧人。

[12]其小者衣裳剑带：最低等的给予衣裳剑带。

[13]赏而去之，其或难焉：一边赏赐盗贼，一边要除掉盗贼，恐怕

很难了。

[14]洒濯其心：洗涤其心，使之知礼仪。

[15]壹以待人：待人以诚。

[16]轨度其信，可明征也：轨度，纳之于轨范。信，诚心。征，征信。

[17]夫上之所为，民之归也：上行下效。

[18]惩：警戒。

[19]若上之所为，而民亦为之，乃其所也：上行下效是势所必然。

[20]《夏书》：逸书，《古文尚书》羼入《大禹谟》篇。

[21]“念兹在兹”五句：意思是所思念而为者在于此，所舍弃而不为者在于此，所号令要说者在于此，诚信所行者也在于此。只有天帝才能记下这成功。兹，此，这个，指当时的规范、标准。释，舍弃。名，号令。允，诚信。念功，记功。

[22]将谓由己壹也：《夏书》所说，大概指要由自身来体现标准的一致。将，殆，大概。

[23]信由己壹，而后功可念也：诚信由于自己的一致，然后才可以记录功劳。按，臧武仲在这里意在批评季孙为贪求土地而诚信不一。

【译文】

邾国庶其带着漆、闾丘二地来投奔我国。季孙宿把襄公的姑妈嫁给他，他的随从也都有赏赐。当时鲁国的盗贼很多。季孙宿对臧纥说：“你为什么不捕治盗贼？”臧纥说：“盗贼无法捕治，我也没有能力捕治。”季孙宿说：“我国有四面边境的限制用来禁治盗贼，为什么做不到呢？你官居司寇，捕盗是你的职责，为什么做不到呢？”臧纥说：“你把国外的大盗招来，给予优渥的礼遇，又怎么能禁止国内的盗贼呢？你是正卿，把外国的盗贼引来，却要我去除掉国内的盗贼，我怎么可能办得到？庶其在邾国偷盗城邑而来，你把姬氏嫁给他做妻子，还赏给城邑，他的随从也都有赏赐。对大盗，你给他国君的姑妈和大城邑以表示优待，次一等的给予奴隶车马，最差的也给予衣裳剑带，这是在奖赏盗贼。奖赏盗贼又要除去盗贼，这恐怕有难度。我听说，在上位的要洗涤自己的心，专一待人，诚信待人，使它合于法度，有明确的行动做证明，然后才可以治理人民。在上者的所作所为，是人民的榜样。在上者不做而百姓有人做了，由此对他们施以刑罚，就没有人敢不当心。如果在上者做了而百姓也这样做了，这是势所必然的，又怎么能够禁止住呢？《夏书》说：‘想要干的就是这个，想丢弃的就是这个，所要命令的就是这个，诚信所在的就是这个，只有天帝才能记下这功劳。’大约说的就是要由自己来体现标准的一致性。诚信出于自己的一致，而后才可以记录功劳。”

庶其非卿也，以地来，虽贱，必书，重地也[1]。

【注释】

[1]“庶其非卿也”四句：这是解释《经》文。按《春秋》例，非卿不记载其名。庶其献了土地，虽不是卿，但因重视土地而特记其

名。

【译文】

庶其不是卿，但他带着城邑来，所以虽然地位卑贱，《春秋》也要加以记载，是因为重视土地。

21.3　齐侯使庆佐为大夫，复讨公子牙之党[1]，执公子买于句渎之丘[2]。公子鉏来奔。叔孙还奔燕。

【注释】

[1]齐侯使庆佐为大夫，复讨公子牙之党：齐庄公即位，清除公子牙同党，崔杼、庆佐的势力日益强大。庆佐，崔杼的同党。

[2]公子买：与下面的公子鉏、叔孙还都是齐国的公族。

【译文】

齐庄公任命庆佐为大夫，再次讨伐公子牙的党羽，在句渎之丘逮捕了公子买。公子鉏逃来我国。叔孙还出逃燕国。

21.4　夏，楚子庚卒，楚子使薳子冯为令尹。访于申叔豫[1]，叔豫曰：“国多宠而王弱，国不可为也[2]。”遂以疾辞。方暑，阙地，下冰而床焉[3]。重茧，衣裘，鲜食而寝[4]。楚子使医视之，复曰：“瘠则甚矣，而血气未动[5]。”乃使子南为令尹[6]。

【注释】

[1]访：与人商议。申叔豫：申叔时之孙。

[2]国不可为也：国事没法做好，意思是不能去当令尹。

[3]阙地，下冰而床焉：挖地，放上冰块再安置床，使寒气更重。

[4]重茧，衣裘，鲜食而寝：薳子冯用装病来推辞当令尹。重茧，两层棉袍。鲜食，吃得很少。

[5]瘠则甚矣，而血气未动：虽然很瘦，但血气正常。说明没病。

[6]子南：即公子追舒。

【译文】

夏，楚国子庚去世，楚康王任命薳子冯当令尹。薳子冯向申叔豫请教。申叔豫说："国家宠臣众多而君王年轻，国家没办法管好。"于是薳子冯以疾病为辞不当令尹。正当大暑天，他挖地，埋进冰块后架上床。身穿两层棉衣，又穿上皮袍，吃得很少，躺在床上。楚王派医生去探视，回来报告说："虽然很瘦，但血气没亏。"楚王便任命子南为令尹。

21.5　栾桓子娶于范宣子，生怀子[1]。范鞅以其亡也，怨栾氏[2]，故与栾盈为公族大夫而不相能[3]。桓子卒，栾祁与其老州宾通[4]，几亡室矣[5]。怀子患之。祁惧其讨也，诉诸宣子曰："盈将为乱，以范氏为死桓主而专政矣[6]，曰：'吾父逐鞅也，不怒而以宠报之[7]，又与吾同官而专之[8]，吾父死而益富[9]。死吾父而专于国，有死而已，吾蔑从之矣

[10]。’其谋如是，惧害于主[11]，吾不敢不言。”范鞅为之征[12]。怀子好施[13]，士多归之。宣子畏其多士也，信之[14]。怀子为下卿[15]，宣子使城著而遂逐之[16]。

【注释】

[1]栾桓子娶于范宣子，生怀子：栾桓子娶士匄之女。栾桓子，即栾黡。怀子，即栾盈。

[2]范鞅以其亡也，怨栾氏：襄公十四年，诸侯伐秦，栾黡之弟栾鍼主动要求与范鞅冲击秦师，结果范鞅生还而栾鍼战死，栾黡认为栾鍼是受范鞅的怂恿才战死的，所以责怪其父范宣子，迫其驱逐范鞅。范鞅出逃秦国，后回国复位。范氏与栾氏结怨。范鞅，士鞅，范宣子士匄之子。

[3]故与栾盈为公族大夫：襄公十六年，范鞅与栾盈同为公族大夫。不相能：不能共处。

[4]栾祁：栾黡妻，士匄女，栾盈母。杨伯峻指出，范氏传为尧的后代，本祁姓。周时妇女举姓不氏，所以叫栾祁。其老州宾：老，室老，大夫家臣之长，名州宾。通：通奸。

[5]几亡室矣：栾氏家财几乎全为州宾侵占。

[6]盈将为乱，以范氏为死桓主而专政矣：栾祁诬陷栾盈，说他认为是范氏弄死栾黡。桓主，栾黡。

[7]吾父逐鞅也，不怒而以宠报之：范鞅由秦国回晋后，栾黡不怒，

反而让他为公族大夫。

[8]又与吾同官而专之：同为公族大夫而范鞅独断专行。

[9]吾父死而益富：范氏更富。

[10]死吾父而专于国，有死而已，吾蔑从之矣：栾祁诬陷栾盈将以死作难。蔑，无。

[11]主：指范宣子士匄。

[12]范鞅为之征：替栾祁作证。征，证。

[13]好施：好施舍。

[14]宣子畏其多士也，信之：怕栾盈得人心而势力更大，便相信栾祁的话。

[15]怀子为下卿：栾盈当时任下军佐，位居第六。

[16]宣子使城著而遂逐之：范宣子令栾盈到著地筑城乘机赶走他。著，晋国城邑，可能即著雍。

【译文】

栾黡娶范宣子士匄之女为妻，生下栾盈。范鞅因为曾被迫逃亡一事，怨恨栾氏，所以虽然和栾盈同为公族大夫却不能友好相处。栾黡去世后，其妻栾祁和家宰州宾私通，州宾几乎把栾家家产全都侵吞。栾盈感到很烦恼。栾祁害怕他讨伐，向士匄诉说道：“栾盈将要发动叛乱，认为是范氏把栾黡弄死从而把持国政，他说：‘我父亲赶走范鞅，待他回国以后不但不愤怒反而报以宠信，又和我同任公族大夫官，而他则大

权独揽，我父亲去世后他更富了。弄死我父亲而掌国政，我宁可死，也不愿服从他！’他的阴谋就是这样，我担心会伤害您，所以不敢不告知您。”范鞅也证实她的话是事实。栾盈喜好施舍周济别人，很多士人都归附他。士匄害怕归附栾盈的士人众多，就相信了栾祁的话。栾盈任下卿，士匄派他负责修筑著地城墙遂乘机赶走他。

秋，栾盈出奔楚。宣子杀箕遗、黄渊、嘉父、司空靖、邴豫、董叔、邴师、申书、羊舌虎、叔罴[1]。囚伯华、叔向、籍偃[2]。人谓叔向曰：“子离于罪，其为不知乎[3]？”叔向曰：“与其死亡若何[4]？《诗》曰：‘优哉游哉，聊以卒岁。’知也[5]。”

【注释】

[1]宣子杀箕遗、黄渊、嘉父、司空靖、邴豫、董叔、邴师、申书、羊舌虎、叔罴：以上十人都是晋国大夫，栾盈同党。

[2]叔向：他并非栾盈同党，因其弟羊舌虎与栾盈同党而牵连入狱。籍偃：当时任上军司马。

[3]子离于罪，其为不知乎：离，遭遇。知，同“智”。

[4]与其死亡若何：虽受囚而胜于死亡。

[5]《诗》曰：“优哉游哉，聊以卒岁。”知也：叔向认为优游于乱世，能避害而终其寿，就是智。引诗为逸诗，今《诗经》中有和它相近的诗句。

【译文】

秋，栾盈逃往楚国。士匄杀了箕遗、黄渊、嘉父、司空靖、邴豫、董叔、邴师、申书、羊舌虎、叔罴。囚禁了伯华、叔向、籍偃。有人对叔向说：“你被牵连入狱，是不明智的结果吧？”叔向说：“比起死与逃亡来说又怎么样？有《诗》说：‘优哉游哉，能避害而终寿。’这就是明智啊。”

乐王鲋见叔向曰[1]：“吾为子请[2]！”叔向弗应。出，不拜[3]。其人皆咎叔向。叔向曰：“必祁大夫[4]。”室老闻之[5]，曰：“乐王鲋言于君，无不行，求赦吾子，吾子不许。祁大夫所不能也[6]，而曰必由之，何也？”叔向曰：“乐王鲋，从君者也[7]，何能行？祁大夫外举不弃仇，内举不失亲[8]，其独遗我乎？《诗》曰：‘有觉德行，四国顺之[9]。’夫子，觉者也[10]。”

【注释】

[1]乐王鲋：晋国大夫乐桓子。

[2]请：请求释放。

[3]出，不拜：乐王鲋出，叔向不拜。

[4]必祁大夫：只有祁奚能救我。

[5]室老：羊舌氏家臣之长。

[6]不能：做不到。

[7]从君：只会看国君脸色行事。

[8]祁大夫外举不弃仇，内举不失亲：襄公三年祁奚请老时推荐其仇解狐、其子祁午和羊舌赤，君子赞曰："祁奚于是能举善矣。称其仇，不为谄。立其子，不为比。举其偏，不为党。"

[9]有觉德行，四国顺之：引《诗》见《诗经·大雅·抑》。意思是德行公正，则天下顺从。觉，通"梏"。正直，高大。

[10]夫子，觉者也：祁奚是正直的人。夫子，对第三人的敬称，这里指祁奚。

【译文】

乐王鲋去见叔向，说："我可以为你去求情！"叔向没应声。乐王鲋走的时候，叔向也不拜送。叔向的随从都责备他。叔向说："一定要祁大夫才能救我。"他的家宰听说后，对他说："乐王鲋对国君说的话，没有不被采纳的，他要去请求赦免你，你不答应。可这是祁大夫所无法办到的，你却说一定要通过他，这是为什么？"叔向说："乐王鲋，只是顺从国君的人，他怎么能行？祁大夫举荐外族人不丢弃仇家，举拔族内人时不失去亲人，他难道会单单把我遗漏掉吗？《诗》说：'有正直的德行，四方的人都会归顺他。'祁大夫正是这样正直的人啊。"

晋侯问叔向之罪于乐王鲋，对曰："不弃其亲，其有焉[1]。"于是祁奚老矣[2]，闻之，乘驲而见宣子[3]，曰："《诗》曰：'惠我无疆，子孙保之[4]。'《书》曰：'圣有谟勋，明征定保[5]。'夫谋而鲜过、惠训不倦者[6]，叔向有焉，社稷之固也[7]。犹将十世宥之[8]，以劝能者。今壹不免其身[9]，以弃社稷，不亦惑乎？鲧殛而禹兴[10]；伊尹放大甲而相之，卒无怨色[11]；管、蔡为戮，周公右王[12]。若之何其以虎也弃社稷？子

为善，谁敢不勉[13]？多杀何为？”宣子说，与之乘[14]，以言诸公而免之[15]。不见叔向而归[16]。叔向亦不告免焉而朝[17]。

【注释】

[1]不弃其亲，其有焉：乐王鲋怀恨而落井下石，说叔向不弃兄弟，可能同谋。亲，指羊舌虎。

[2]于是祁奚老矣：祁奚请老在襄公三年，十六年又出为公族大夫，现又已告老退休。

[3]驲（rì）：传车。杨伯峻指出，当时祁奚住处可能离晋都新绛远，所以乘传，取其快速。

[4]惠我无疆，子孙保之：引《诗》见《诗经·周颂·烈文》。意思是恩赐我们无边际，子子孙孙保持它。

[5]圣有谟勋，明征定保：引《书》为逸书，今纂入《古文尚书·胤征》篇。意思是圣人有谋略功勋，应当明信而保护。谟，谋略。按，祁奚在这里引诗、书都是用来称赞叔向。

[6]夫谋而鲜过：此即“圣有谟勋”。惠训不倦：此即“惠我无疆”。

[7]社稷之固：国家柱石。

[8]犹将十世宥之：其十代子孙犯罪都要追念其功业而加以赦宥。

[9]壹：指羊舌虎这件事。身：自身。

[10]鲧殛（jí）而禹兴：鲧治水无功，舜将他流放，而用其子禹。

这是不以父罪废其子。

[11]伊尹放大甲而相之，卒无怨色：太甲为汤之孙，即位荒淫，伊尹把他放逐到桐宫三年，待他改过后复位，自己为相，太甲始终没有怨色。伊尹，商汤之相。这是君臣不相怨。

[12]管、蔡为戮，周公右王：管叔、蔡叔和周公是三兄弟，管、蔡叛周助殷，周公杀了管、蔡而辅佐成王。这是兄弟不同，不能同罪。按，以上三例都是意在说明不能搞株连。

[13]勉：尽力。

[14]与之乘：因为祁奚是乘传车，不可以朝，所以士匄“与之乘”。

[15]言诸公而免之：劝说晋平公赦免叔向。

[16]不见叔向而归：叔向已被赦免，祁奚不见他就回去了。

[17]叔向亦不告免焉而朝：叔向也不告谢祁奚，只朝晋平公。按，二人都是不讲私情，秉公办事。

【译文】

晋平公向乐王鲋询问叔向的罪责，乐王鲋回答说：“他这人不会背弃自己的亲人，他可能参与了叛乱的策划。”这时祁奚已告老退休，听说此事后，乘坐驿车去见士匄，说道：“《诗》说：‘赐给我们的恩惠无边无际，子子孙孙永远保有它。’《书》说：‘圣贤有谋略功勋，应当对他信任保护。’说到谋划而少有过错，教诲别人不知疲倦，叔向都具备了，这是国家的柱石啊。即便他的子孙十代有罪都要赦免，用来激励有能力的人。可现在因一点罪过却连自身都无法免罪，国家的栋梁弃之不

顾，不也太让人疑惑不解吗？鲧被杀而他的儿子禹受重用；伊尹曾放逐太甲而太甲后来用他为相，并且始终没有怨恨的情绪；管叔、蔡叔被杀，而他们的兄长周公却辅佐成王。为什么要因为一个羊舌虎，而损失一个国家栋梁？您如果做此好事，谁敢不努力？何必要多杀人呢？”士匄听了觉得说得对，就和祁奚一起乘车入朝，劝说晋平公赦免了叔向。祁奚没有去见叔向就回家了。叔向出来后也没有去拜谢祁奚，只是朝见晋平公。

初，叔向之母妒叔虎之母美而不使[1]，其子皆谏其母。其母曰：“深山大泽，实生龙蛇。彼美，余惧其生龙蛇以祸女。女，敝族也[2]。国多大宠[3]，不仁人间之[4]，不亦难乎？余何爱焉[5]！”使往视寝，生叔虎。美而有勇力，栾怀子嬖之，故羊舌氏之族及于难[6]。

【注释】

[1]不使：不让她侍寝。

[2]敝：衰败。

[3]国多大宠：六卿专权，都受大宠。

[4]不仁人间之：不仁人挑拨六卿。间，离间。

[5]余何爱焉：意思是自己是为羊舌氏考虑，不是为个人打算。爱，爱惜。

[6]故羊舌氏之族及于难：以上补叙羊舌虎出生及羊舌氏遭此难的预言。

【译文】

当初，叔向的母亲嫉妒叔虎的母亲漂亮而不让她侍寝，她的儿子们都劝谏她。她说：“深山大泽，是产生龙蛇一类妖异的地方。她这么美，我担心她生下龙蛇似的人来祸害你们。你们是衰败的家族。国家受宠信的大族很多，坏人又从中挑拨，想要太平无事不也很难了吗？我自己又有什么舍不得的呢！”便让她去侍寝，生下叔虎。叔虎长得美而有勇力，栾盈很宠爱他，于是羊舌氏家族遭受祸害。

栾盈过于周，周西鄙掠之[1]。辞于行人曰[2]：“天子陪臣盈得罪于王之守臣[3]，将逃罪。罪重于郊甸[4]，无所伏窜，敢布其死[5]。昔陪臣书能输力于王室[6]，王施惠焉。其子黡不能保任其父之劳[7]。大君若不弃书之力[8]，亡臣犹有所逃[9]。若弃书之力，而思黡之罪，臣，戮余也[10]，将归死于尉氏[11]，不敢还矣。敢布四体[12]，唯大君命焉！”王曰：“尤而效之，其又甚焉[13]！”使司徒禁掠栾氏者，归所取焉。使候出诸轘辕[14]。

【注释】

[1]周西鄙掠之：西鄙的人劫掠其财物。

[2]辞于行人：栾盈向周室使者申诉。

[3]陪臣：诸侯之臣对天子的自称。王之守臣：王室守土之臣，这里指晋平公。

[4]罪重于郊甸：栾盈被西鄙的人劫掠，委婉地说是重得罪于郊甸。

郊、甸，古代城郭外叫郊，郊外叫甸。

[5]敢布其死：冒死进言。

[6]书：栾书。输力：献力，效力。

[7]保任：保、任，同义词，即保持。

[8]大君：指周王。

[9]亡臣犹有所逃：希望周王看在栾书的功劳上庇护自己。

[10]戮余：逃亡之人幸免于被戮杀，故自云戮余。

[11]尉氏：古代刑狱之官。

[12]敢布四体：杜预曰，一说表示无所隐藏，一说将受刑戮。

[13]尤而效之，其又甚焉：晋国驱逐栾盈，周王以为非，自己如果再掠夺之，罪将更大。

[14]候：候人，迎送宾客之官。轘辕：山名，在今河南登封西北。

【译文】

栾盈经过周，周西部边境的人劫掠了他的财物。栾盈去向周室使者申诉，说：“天子的陪臣栾盈，得罪了天子的守臣，打算逃避惩罚。却又在天子的郊外得罪，无处逃避藏匿，大胆冒死进言。当初陪臣栾书能为王室效力，天子施与恩惠。他的儿子栾黡，不能保住他父亲的功勋。天王如果不忘却栾书的功劳，逃亡在外的陪臣我还有地方逃匿。如果丢弃栾书的功劳，而计较栾黡的罪过，那么臣本是刑余的人，就将要回国

死在狱官手里，不敢再回来了。谨此直诉衷曲，唯天王的命令是听！”周灵王说：“别人有过错而去效仿，那过错就更大了！”命令司徒制止抢掠栾氏财物的人，把抢走的财物归还栾氏。派遣候人把栾盈送过轘辕山。

21.6　冬，曹武公来朝，始见也[1]。

【注释】

[1]始见也：曹武公即位三年，第一次朝见襄公。

【译文】

冬，曹武公前来朝见，这是第一次朝见襄公。

21.7　会于商任，锢栾氏也[1]。齐侯、卫侯不敬[2]。叔向曰：“二君者必不免[3]。会朝，礼之经也[4]；礼，政之舆也[5]；政，身之守也[6]。怠礼，失政；失政，不立，是以乱也[7]。”

【注释】

[1]会于商任，锢栾氏也：晋国在商任会诸侯，要求他们不要收留栾盈。锢，禁锢。

[2]齐侯、卫侯：齐庄公、卫殇公。不敬：实际上是齐、卫两国不想遵守不收留栾盈的盟约。

[3]必不免：将不免于祸。

[4]礼之经：礼之常，礼仪的规范。

[5]礼，政之舆也：政载礼而行。

[6]政，身之守也：政事是存身之所。

[7]怠礼，失政；失政，不立，是以乱也：政治有失，难以立身。这是在为襄公二十五年齐庄公被杀、二十六年卫殇公被杀伏笔。

【译文】

诸侯在商任相会，是为了禁锢栾氏。齐庄公、卫殇公不想遵从。叔向说："这两国国君肯定不能免于祸难。会盟和朝见，这是礼仪中的规范；礼仪，这是政事的载体；政事，这是存身之所。轻慢礼仪，政事便会有错失；政事错失就难以立身，因此就会发生动乱。"

21.8　知起、中行喜、州绰、邢蒯出奔齐[1]，皆栾氏之党也。乐王鲋谓范宣子曰："盍反州绰、邢蒯？勇士也[2]。"宣子曰："彼栾氏之勇也，余何获焉[3]？"王鲋曰："子为彼栾氏，乃亦子之勇也[4]。"

【注释】

[1]知起、中行喜、州绰、邢蒯出奔齐：四人都是晋国大夫。

[2]盍反州绰、邢蒯？勇士也：建议让这二人回来。

[3]彼栾氏之勇也，余何获焉：其勇只为栾氏，不为己用。获，得。

[4]子为彼栾氏，乃亦子之勇也：如果你待之如栾氏，也将为你所用。按，据后文，范宣子没有采纳乐王鲋的意见。

【译文】

知起、中行喜、州绰、邢蒯出逃齐国，他们都是栾氏的党羽。乐王鲋对士匄说："何不让州绰、邢蒯回国，他们都是勇士啊。"士匄说："他们是栾氏的勇士，我又能得到什么？"乐王鲋说："您如果像栾氏那样待他们，他们也就会成为您的勇士。"

齐庄公朝，指殖绰、郭最曰："是寡人之雄也[1]。"州绰曰："君以为雄，谁敢不雄？然臣不敏[2]，平阴之役，先二子鸣[3]。"庄公为勇爵[4]。殖绰、郭最欲与焉[5]。州绰曰："东闾之役，臣左骖迫，还于门中，识其枚数[6]。其可以与于此乎？"公曰："子为晋君也[7]。"对曰："臣为隶新[8]。然二子者，譬于禽兽，臣食其肉而寝处其皮矣[9]。"

【注释】

[1]雄：雄鸡。这里用来比喻二人之勇。

[2]不敏：不才。

[3]平阴之役，先二子鸣：襄公十八年平阴之役，州绰曾抓获殖绰、郭最二人，因此自比于雄鸡斗胜了先打鸣。这是州绰不服气的话。

[4]勇爵：勇士的爵位。或曰此为用以觞勇士之饮酒器。

[5]殖绰、郭最欲与焉：二人自以为勇，因此想要有一份。

[6]东闾之役，臣左骖迫，还于门中，识其枚数：见襄公十八年《传》。

[7]子为晋君也：指那时是为晋国君而不是为齐国。

[8]臣为隶新：初到齐为臣。

[9]然二子者，譬于禽兽，臣食其肉而寝处其皮矣：平阴之役州绰曾射中殖绰，因此州绰这话的意思是当时要不是手下留情，早已食其肉寝其皮了。

【译文】

齐庄公上朝，指着殖绰、郭最说："这是我的雄鸡。"州绰说："国君认为他们是雄鸡，谁敢说他们不是？不过下臣不才，在平阴之役中，可是比二人先打鸣。"庄公设立勇士的爵位。殖绰、郭最想得到这爵位。州绰说："东闾之役中，下臣的左骖马由于路窄进不去，在城门洞中盘旋，我把城门上的乳钉都数了个遍。是不是在这里可以有一份呢？"庄公说："那时是为晋国国君啊。"回答说："下臣充当国君仆从的时间不长。但那两个人，用禽兽来打比方的话，下臣早已吃了他们的肉睡在他们的皮上了。"

二十二年

【经】

22.1　二十有二年春王正月[1]，公至自会。

22.2　夏四月。

22.3　秋七月辛酉[2]，叔老卒[3]。

22.4　冬，公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沙随[4]。

22.5　公至自会。

22.6　楚杀其大夫公子追舒[5]。

【注释】

[1]二十有二年：鲁襄公二十二年当周灵王二十一年，前551。

[2]辛酉：十六日。

[3]叔老：鲁国大夫子叔齐子。

[4]沙随：宋地，在今河南宁陵西北。

[5]追舒：楚庄王之子子南。去年为令尹。

【译文】

鲁襄公二十二年春周历正月，襄公从商任之会回国。

夏四月。

秋七月十六日，鲁国大夫子叔齐子去世。

冬，襄公和晋平公、齐庄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武公、莒犁比公、邾悼公、薛伯、杞孝公、小邾穆公在沙随相会。

襄公从沙随之会回国。

楚国杀死他们的大夫公子追舒。

【传】

22.1　二十二年春，臧武仲如晋[1]。雨，过御叔[2]。御叔在其邑，将饮酒，曰：“焉用圣人[3]！我将饮酒，而己雨行，何以圣为[4]？”穆叔闻之，曰：“不可使也，而傲使人[5]，国之蠹也。”令倍其赋[6]。

【注释】

[1]臧武仲：臧孙纥。

[2]过：探望。御叔：鲁国御邑大夫。

[3]焉用圣人：指臧孙纥，他多智，时人称之为圣人。

[4]我将饮酒，而己雨行，何以圣为：御叔意思是说，我正打算饮

酒，而他自己却冒雨出行，聪明何用。

[5]不可使也，而傲使人：意思是御叔自己不配出使，反而傲视使者。使人，指臧孙纥。

[6]令倍其赋：将御叔赋税增加一倍以示惩罚。

【译文】

鲁襄公二十二年春天，臧孙纥到晋国去。下着雨，他顺道去看望御叔。御叔在他的封邑里，正准备饮酒，说："要这个圣人有什么用？我将要饮酒，而他却冒雨出行，要这聪明做什么？"穆叔听说了，说道："这个人自己不堪出使，反而傲视出使的人，是国家的蛀虫。"下令把他的赋税增加一倍。

22.2　夏，晋人征朝于郑[1]。郑人使少正公孙侨对[2]，曰："在晋先君悼公九年，我寡君于是即位。即位八月，而我先大夫子驷从寡君以朝于执事[3]，执事不礼于寡君。寡君惧。因是行也，我二年六月朝于楚[4]，晋是以有戏之役[5]。楚人犹竞[6]，而申礼于敝邑[7]。敝邑欲从执事，而惧为大尤[8]，曰：'晋其谓我不共有礼[9]。'是以不敢携贰于楚[10]。我四年三月，先大夫子蟜又从寡君以观衅于楚[11]，晋于是乎有萧鱼之役[12]。谓我敝邑，迩在晋国，譬诸草木，吾臭味也，而何敢差池[13]？楚亦不竞，寡君尽其土实[14]，重之以宗器[15]，以受齐盟[16]。遂帅群臣随于执事，以会岁终[17]。贰于楚者，子侯、石盂[18]，归而讨之。溴梁之明年[19]，子蟜老矣，公孙夏从寡君以朝于君，见于尝酎[20]，与执燔焉[21]。间二年，闻君将靖东夏[22]，四月，又朝以听事期[23]。不朝之

间，无岁不聘，无役不从[24]。以大国政令之无常，国家罢病，不虞荐至，无日不惕[25]，岂敢忘职[26]？大国若安定之，其朝夕在庭，何辱命焉[27]？若不恤其患，而以为口实[28]，其无乃不堪任命，而翦为仇雠[29]？敝邑是惧，其敢忘君命[30]？委诸执事[31]，执事实重图之[32]。”

【注释】

[1]晋人征朝于郑：晋国召郑国来朝。

[2]少正：亚卿。公孙侨：即子产，当时任少正。

[3]而我先大夫子驷从寡君以朝于执事：襄公八年，郑国朝晋国，并献捷于邢丘，这时郑简公仅仅六岁。执事，这里是对晋国国君的敬称。

[4]我二年六月朝于楚：意思是晋国不礼郑君，郑国才朝楚国。

[5]晋是以有戏之役：襄公九年，晋率鲁、宋、卫、曹、莒、邾、滕、薛、杞、小邾、齐等诸侯伐郑，之后同盟于戏。

[6]竞：强。

[7]而申礼于敝邑：楚国多次救援郑国，是对郑国有礼仪。

[8]而惧为大尤：怕犯下大错。尤，过错。

[9]晋其谓我不共有礼：对有礼的楚国不恭敬。共，通“恭”。有礼，指楚国。

[10]是以不敢携贰于楚：其时郑国子驷主张从楚，子产这是掩饰之词。

[11]观衅：即朝，这是委婉掩饰的说法。

[12]晋于是乎有萧鱼之役：襄公十一年，晋率鲁、宋、卫、曹、莒、邾、滕、薛、杞、小邾、齐等诸侯伐郑，会于萧鱼。

[13]“谓我敝邑”五句：郑国自认为离晋国近，两国同姓，晋国譬如草木，郑国只是它发出来的气味，事晋不敢有二心。差（cī）池，不一致。

[14]土实：土地所出产之物。

[15]重（chóng）：加上。

[16]齐盟：斋盟。

[17]遂帅群臣随于执事，以会岁终：说明郑国真心服晋。会岁终，朝正，这里指正月朝见霸主。

[18]贰于楚者，子侯、石盂：二人都是郑国大夫，勾结楚国。

[19]溴梁之明年：溴梁会盟在襄公十六年。

[20]尝酎（zhòu）：用醇酒进行尝祭。尝，尝祭。在夏正七月。《礼记·月令》所谓“孟秋之月，农乃登谷，天子尝新，先荐寝庙”。酎，连酿三次的醇酒。

[21]与执燔（fán）焉：公孙夏和郑简公朝见晋国，参与了尝祭，祭后分得膰肉。执燔，祭祀宗庙后把祭肉分发给有关人员。燔，

通“播”。

[22]间二年，闻君将靖东夏：襄公十八年围攻齐国，二十年盟于澶渊，是往东使齐国服晋。

[23]四月，又朝以听事期：澶渊之盟在六月，郑国国君又提前二月朝见，以听取结盟的日期。

[24]不朝之间，无岁不聘，无役不从：表明郑国为晋国奔走不暇，事奉晋国不敢有丝毫的怠慢。

[25]不虞荐至，无日不惕：不虞，忧患。荐，屡次。惕，戒惧。

[26]岂敢忘职：虽然国家疲惫，忧患屡至，郑国也不忘朝晋之职。

[27]大国若安定之，其朝夕在庭，何辱命焉：晋国能够安定郑国，郑国自然会去朝见，何须你征召。辱命，召郑国使朝晋国。

[28]口实：借口。

[29]其无乃不堪任命，而翦为仇雠：晋国若不体恤郑国的忧患，一味逼迫，郑国将成为晋国的仇敌。翦，弃除。

[30]其：犹“岂”。难道。

[31]委：托付。

[32]执事实重图之：希望晋国认真考虑。

【译文】

夏，晋国征召郑国来朝见。郑国派少正公孙侨应答说：“在晋国先君悼公九年时，我国国君在那时即位。即位八个月，而我国先大夫子驷跟随我国国君朝见晋国，可是贵国对我国国君不尊重。我国国君很是害怕。因为这一次的出行，我国就在二年六月去朝见楚国，晋国由此而发动了戏地战役。这时楚国还很强大，但对我国表现出了应有的礼节。敝国想要顺从贵国，又怕犯下大错，说：‘晋国将会认为我们不尊敬有礼仪的国家。’因此不敢背叛楚国。在四年三月，先大夫子蟜又随从我国国君朝见楚国，晋于是有了萧鱼战役。认为敝国，近在晋国边上，以草木作比方，晋国是草木，我们只是它的气味罢了，哪里敢有不一致？楚国这时逐渐衰弱，我国国君拿出土地上的全部出产，再加上宗庙中的礼器，来接受盟约。并带领群臣随同晋国参加年终的朝会。对楚国亲附的，是子侯、石盂，我们回国后就讨伐了他俩。溴梁会盟的第二年，公孙子蟜告老退休，公孙夏随从我国国君来朝见晋国国君，在尝祭的时候拜见，参与了祭祀。过了两年，听说贵国国君准备平定东方，四月，又到贵国朝见，听取结盟的日期。没有朝见的年头，我们没有一年不派使者聘问，也没有一次盟会征伐没参加。由于贵国的政令没有常规，我国疲惫困乏，意外的事情屡屡发生，没有一天不警惕，但哪敢忘掉我们的职责？大国如果能使我国安定，我们会不断来朝见，又何劳你们下令呢？要是不体恤我们的忧患，而以不朝见作为借口，难道不会使我们无法忍受贵国的命令，被你们丢弃而成为敌国？敝国对此十分担心，哪敢忘记国君的命令？我们把一切都交你们，请贵国认真考虑一下。”

22.3　秋，栾盈自楚适齐。晏平仲言于齐侯曰[1]：“商任之会，受命于晋[2]。今纳栾氏，将安用之？小所以事大，信也。失信，不立[3]。君其图之。”弗听。退告陈文子曰[4]：“君人执信，臣人执共[5]，忠、信、笃、敬，上下同之，天之道也。君自弃也，弗能久矣[6]！”

【注释】

[1]晏平仲：即晏婴。

[2]商任之会，受命于晋：晋国有禁锢栾氏之命。

[3]失信，不立：失信将难以立国立身。

[4]陈文子：名须无，陈完曾孙。

[5]共：通“恭”。恭敬。

[6]君自弃也，弗能久矣：按，襄公二十五年齐庄公被杀。

【译文】

秋，栾盈从楚国去往齐国。晏婴对齐庄公说：“商任会上，我们接受了晋国的命令。现在接纳栾氏，准备怎么任用他？小国所用以事奉大国的，是信用。失去信用，就无法站住脚。请国君好好考虑一下。”庄公不听。晏婴出来后告诉陈须无说：“做人君的守住信用，当臣子的保持恭敬，忠诚、信用、笃实、恭敬，上下共同保持它，这是天道。国君自暴自弃，不可能长久了！”

22.4　九月，郑公孙黑肱有疾[1]，归邑于公[2]。召室老、宗人立段[3]，而使黜官、薄祭[4]。祭以特羊[5]，殷以少牢[6]。足以共祀[7]，尽归其余邑。曰：“吾闻之，生于乱世，贵而能贫，民无求焉，可以后亡。敬共事君与二三子[8]。生在敬戒，不在富也。”己巳[9]，伯张卒[10]。君子曰：“善戒[11]。《诗》曰：‘慎尔侯度，用戒不虞[12]。’郑子张其有

焉[13]。”

【注释】

[1]黑肱：字子张。

[2]归邑于公：将封邑归还给郑简公。

[3]召室老、宗人立段：立段为后嗣。宗人，也叫宗老，掌管宗室礼仪。段，黑肱之子。

[4]而使黜官、薄祭：子张要段减省家臣，祭祀从简。

[5]特羊：一只羊。

[6]殷：三年一次的盛祭，通常要用太牢。少牢：只用羊、猪。

[7]足以共祀：只留足以供给祭祀的土地。

[8]敬共事君与二三子：希望段恭敬地事奉国君与诸大臣。

[9]己巳：二十五日。

[10]伯张：即子张。

[11]善戒：子张善于警戒。

[12]慎尔侯度，用戒不虞：引《诗》见《诗经·大雅·抑》篇。侯度，公侯的法度。用戒，用来警戒。不虞，不测。

[13]郑子张其有焉：子张能做到如诗所说的慎用法度，以警戒意

外。

【译文】

九月，郑国公孙黑肱有病，将封邑归还给郑简公。召集家宰、宗人立段为后嗣，并要他减少家臣、降低祭祀规格。普通的祭祀用一只羊，殷祭只用羊和猪。留下足以供祭祀的田地，其余的全部归还给国君。他说：“我听说，生在乱世，地位显贵而能清贫，不向民众索求，可以比他人后消亡。你要恭敬地事奉国君和各位大夫。生存在于能警戒，不在于富有。”二十五日，公孙黑肱去世。君子说：“公孙黑肱善于警戒。《诗》说：‘谨慎地奉行公侯的法度，用以防备意外的祸患。’公孙黑肱可谓有此德行。”

22.5　冬，会于沙随，复锢栾氏也[1]。栾盈犹在齐。晏子曰：“祸将作矣。齐将伐晋，不可以不惧[2]。”

【注释】

[1]会于沙随，复锢栾氏也：晋国知道栾盈在齐，因此再召诸侯，重申各国不得收留栾氏。

[2]齐将伐晋，不可以不惧：按，为明年齐国攻打晋国伏笔。

【译文】

冬，在沙随相会，是晋国为了重申禁锢栾氏。这时栾盈还在齐国。晏婴说：“祸乱将要降临了！齐国将会讨伐晋国，不能不使人担忧。”

22.6　楚观起有宠于令尹子南[1]，未益禄而有马数十乘[2]。楚人患之，王将讨焉。子南之子弃疾为王御士[3]，王每见之，必泣。弃疾曰：“君三泣臣矣[4]，敢问谁之罪也？”王曰：“令尹之不能[5]，尔所知也。国将讨焉，尔其居乎[6]？”对曰：“父戮子居，君焉用之？泄命重刑[7]，臣亦不为。”王遂杀子南于朝，轘观起于四竟[8]。

【注释】

[1]观起：楚国大夫。

[2]未益禄而有马数十乘：子南偏宠观起，观起也恃宠招权纳贿。杨伯峻曰：“《荀子·强国篇》云：‘大功已立，士大夫益爵，官人益秩，庶人益禄。’此云未益禄，则观起乃庶人之在官者（语见《孟子·万章下》及《礼记·王制》）。《尚书大传》云：‘庶人木车单马。’今观起有马数十乘，子南之势焰可知。”

[3]御士：侍御的人。

[4]三：多次。

[5]不能：不善。

[6]国将讨焉，尔其居乎：楚康王意在试探弃疾的态度。居，不逃走。

[7]泄命重刑：泄漏君命，更加重刑罚。

[8]轘（huán）观起于四竟：将观起车裂并在四方示众。竟，

通“境”。

【译文】

楚国观起得到令尹子南的宠信，没增加俸禄，却有能驾几十辆车子的马。楚国人对此深感忧虑，楚康王准备讨伐他。子南的儿子弃疾任康王的御士，康王每次见到他，必定哭泣。弃疾说：“君王已经多次在下臣跟前哭泣了，请允许我问一下是谁的罪过？”康王说：“令尹的不善，你是知道的。国家将要讨伐他，你仍会留下不走吗？”回答说：“父亲被杀儿子不离开，国君还怎么能任用他？泄漏国君的命令而加重刑罚，下臣也不会这么做。”康王便在朝堂上杀了子南，把观起车裂并在四方示众。

子南之臣谓弃疾：“请徙子尸于朝[1]。”曰：“君臣有礼，唯二三子[2]。”三日，弃疾请尸，王许之。既葬，其徒曰：“行乎[3]？”曰：“吾与杀吾父[4]，行将焉入？”曰：“然则臣王乎[5]？”曰：“弃父事仇，吾弗忍也。”遂缢而死。

【注释】

[1]请徙子尸于朝：古代杀人，陈尸三日。子南之臣要偷盗子南之尸于朝。子，这里指子南。

[2]君臣有礼，唯二三子：移尸有规定的礼仪，弃疾不愿违命盗尸。二三子，诸大臣。

[3]行乎：问弃疾是否出走。

[4]与：与闻，知道而不告。

[5]臣王：仍做楚王之臣。

【译文】

子南的家臣对弃疾说：“请让我们把主人的遗体从朝堂上搬出来。”弃疾回答说：“君臣间有规定的礼仪，看那几位大夫怎么处理吧。”过了三天，弃疾请求收尸，康王同意了。安葬后，随从问：“出走吗？”弃疾说：“我参与了杀我父亲的事，出走又有什么地方可去呢？”随从说：“那么还当康王的臣子吗？”回答说：“抛弃父亲事奉仇人，我不能忍受这种情况。”就上吊死了。

复使薳子冯为令尹，公子䶵为司马，屈建为莫敖[1]。有宠于薳子者八人，皆无禄而多马。他日朝，与申叔豫言，弗应而退[2]。从之，入于人中[3]。又从之，遂归。退朝，见之[4]，曰：“子三困我于朝[5]，吾惧，不敢不见。吾过，子姑告我。何疾我也[6]？”对曰：“吾不免是惧[7]，何敢告子？”曰：“何故？”对曰：“昔观起有宠于子南，子南得罪，观起车裂。何故不惧[8]？”自御而归[9]，不能当道[10]。至，谓八人者曰：“吾见申叔，夫子所谓生死而肉骨也[11]。知我者，如夫子则可[12]。不然，请止[13]。”辞八人者，而后王安之。

【注释】

[1]屈建：屈到儿子子木。

[2]弗应而退：申叔豫躲避不回答。

[3]入于人中：申叔豫避入人群中。

[4]退朝，见之：薳子冯退朝之后往申叔豫家里见他。

[5]三困我：三次不见。

[6]疾：厌恶。

[7]吾不免是惧：害怕不免于祸。

[8]“昔观起有宠于子南”四句：申叔豫此言是希望薳子冯以子南、观起为鉴戒。

[9]自御而归：薳子冯亲自驾车。

[10]不能当道：因心中惶恐，车都不能走在正道上。当道，车行正道。

[11]生死而肉骨也：使死者复生，使白骨长肉，比喻能救人。

[12]知我者，如夫子则可：能像申叔那样理解我的请留下。夫子，指申叔。

[13]不然，请止：否则就作罢。

【译文】

楚康王再次任命薳子冯当令尹，公子𬺈任司马，屈建为莫敖。受到薳子冯宠信的有八个人，都没有禄位而马匹却很多。一天，薳子冯上朝，想和申叔豫说话，申叔豫不吭声就退走。他又追上去，申叔豫钻进人群中去。薳子冯再次追过去，申叔豫就回家去了。退朝后，薳子冯到

申叔豫家见他，说道：“你在朝廷上三次让我受窘，我心中恐惧，不敢不来见你。我有过错，你不妨告诉我。为什么要厌恶我呢？”申叔豫回答说：“我担心的是无法免于祸患，又哪里敢告诉你？”问道：“什么缘故？”回答说：“当初观起得到子南的宠信，结果子南获罪，观起被车裂，怎么能不害怕？”薳子冯亲自驾车而回，车子都无法走在车道上。到家后，对那八个人说：“我刚刚见过申叔，他就是所谓能使死者复生让白骨长肉的人啊。能够像他那样理解我的，就请留下。不然的话，请就此分手。”辞退了这八个人，康王才对他感到放心。

22.7　十二月，郑游贩将归晋[1]，未出竟，遭逆妻者，夺之[2]，以馆于邑[3]。丁巳[4]，其夫攻子明，杀之，以其妻行。子展废良而立大叔[5]，曰：“国卿，君之贰也，民之主也，不可以苟[6]。请舍子明之类。”求亡妻者，使复其所[7]。使游氏勿怨[8]，曰：“无昭恶也[9]。”

【注释】

[1]游贩：公孙虿儿子，字子明。

[2]遭逆妻者，夺之：游贩夺人妻子。

[3]以馆于邑：在其邑留宿不走。

[4]丁巳：十二月无丁巳日，此日应为十一月十四日。

[5]子展废良而立大叔：游贩父子皆为恶，因此不立良。良，游贩之子。大叔，游吉，游贩弟。

[6]苟：苟且，不慎重。

[7]求亡妻者，使复其所：杀子明者必逃亡，子展让他仍回乡里。

[8]使游氏勿怨：勿怨杀子明者。

[9]无昭恶也：如果再报复更加使子明罪恶昭彰。

【译文】

十二月，郑国游贩准备回晋国去，还没走出国境，碰到迎亲的，他夺走了人家的妻子，就在那里住下了。十一月十四日，那女人的丈夫攻打游贩，杀了他，带着妻子逃走了。子展废黜了游良而立太叔，说道："国卿是国君的副手，民众的主宰，不能不慎重。请舍弃游贩一类的恶人。"寻找妻子被抢的人，让他回到自己乡里生活。告诫游氏不要怨恨报复，说道："不要再显扬游贩的罪恶了。"

二十三年

【经】

23.1　二十有三年春王二月癸酉朔[1]，日有食之[2]。

23.2　三月己巳[3]，杞伯匄卒[4]。

23.3　夏，邾畀我来奔[5]。

23.4　葬杞孝公。

23.5　陈杀其大夫庆虎及庆寅。

23.6　陈侯之弟黄自楚归于陈[6]。

23.7　晋栾盈复入于晋，入于曲沃。

23.8　秋，齐侯伐卫，遂伐晋。

23.9　八月，叔孙豹帅师救晋，次于雍榆[7]。

23.10　己卯[8]，仲孙速卒[9]。

23.11　冬十月乙亥[10]，臧孙纥出奔邾。

23.12　晋人杀栾盈。

23.13　齐侯袭莒[11]。

【注释】

[1]二十有三年：鲁襄公二十三年当周灵王二十二年，前550。癸酉朔：初一。

[2]日有食之：此为前550年1月5日之日环食。

[3]己巳：二十八日。

[4]杞伯匄卒：杞孝公去世。

[5]邾畀我来奔：畀我是庶其同党，同样有窃邑叛君之罪，所以逃奔鲁国。

[6]陈侯之弟黄自楚归于陈：襄公二十年公子黄出奔楚国。

[7]雍榆：古地名。在今河南浚县西南、滑县西北。

[8]己卯：初十。

[9]仲孙速卒：鲁国孟庄子死。

[10]乙亥：初七。

[11]齐侯袭莒：攻打晋国之后又侵袭莒国。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三年春周历二月初一，发生日食。

三月二十八日，杞孝公匄去世。

夏，邾国畀我投奔我国。

安葬杞孝公。

陈国杀他们的大夫庆虎和庆寅。

陈哀公的弟弟黄从楚国回到陈国。

晋国栾盈又回到晋国，进入曲沃。

秋，齐庄公讨伐卫国，接着攻打晋国。

八月，叔孙豹领兵救援晋国，驻扎在雍榆。

初十，孟庄子去世。

冬十月初七，臧孙纥出逃到邾国。

晋国杀了栾盈。

齐庄公袭击莒国。

【传】

23.1　二十三年春，杞孝公卒，晋悼夫人丧之[1]。平公不彻乐[2]，非礼也。礼，为邻国阙[3]。

【注释】

[1]晋悼夫人：晋平公母亲，杞孝公的姊妹。丧之：为杞孝公服丧。

[2]彻乐：撤除音乐。

[3]礼，为邻国阙：按照礼仪，邻国有丧，诸侯应不举乐。晋平公与杞孝公为甥舅关系，不撤除音乐，竟连邻国关系都不如。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三年春，杞孝公去世，晋悼公夫人为他服丧。平公竟然不撤除音乐，这是不合乎礼仪的。按照礼仪，邻国有丧，应该撤除音乐。

23.2　陈侯如楚[1]，公子黄诉二庆于楚[2]，楚人召之[3]。使庆乐往，杀之[4]。庆氏以陈叛。夏，屈建从陈侯围陈。陈人城[5]，板队而杀人[6]。役人相命[7]，各杀其长，遂杀庆虎、庆寅[8]。楚人纳公子黄。君子谓庆氏："不义，不可肆也[9]。故《书》曰：'惟命不于常[10]。'"

【注释】

[1]陈侯如楚：朝楚。

[2]公子黄诉二庆于楚：襄公二十年，陈庆虎、庆寅畏公子黄夺其政，诬其与蔡公子燮同谋叛楚，楚人以讨，公子黄奔楚自诉。

[3]楚人召之：楚国召二庆前往对质。

[4]使庆乐往，杀之：二庆不敢去，派庆乐去。楚国相信公子黄的申

诉，杀了庆乐。

[5]陈人城：二庆筑城抗拒。

[6]板队而杀人：夹板坠落，二庆杀死筑工。板，古代筑城，两板夹土打夯，叫板筑。队，同“坠”。

[7]相命：互相传令，即秘密联络。

[8]各杀其长，遂杀庆虎、庆寅：二庆的暴虐激起役人反抗。

[9]不义，不可肆也：不可以放纵不义之心。肆，放纵。

[10]惟命不于常：引《书》见《尚书·康诰》。意思是有义则存，无义则亡。这里指二庆之罪当杀。

【译文】

陈哀公去楚国朝见，公子黄在楚国控诉庆虎、庆寅，楚国召二庆来对质。二庆派庆乐前往，结果被楚国杀了。庆氏便让陈国背叛楚国。夏，屈建跟从陈哀公包围陈国。陈国人筑城，夹板坠落，庆氏就杀了那个筑城工。民工们互相转告，各自杀死他们的领工者，并趁势杀死庆虎、庆寅。楚国送公子黄回国。君子认为庆氏：“行动不合道义，不能赦免。因此《书》说：‘天命不会长在。’”

23.3　晋将嫁女于吴，齐侯使析归父媵之[1]，以藩载栾盈及其士[2]，纳诸曲沃[3]。栾盈夜见胥午而告之[4]。对曰：“不可。天之所废，谁能兴之？子必不免[5]。吾非爱死也[6]，知不集也[7]。”盈曰：“虽然，因子而死，吾无悔矣。我实不天，子无咎焉[8]。”许诺。伏之而觞曲沃人[9]，乐

作，午言曰：“今也得栾孺子何如[10]？”对曰：“得主而为之死，犹不死也[11]。”皆叹，有泣者。爵行[12]，又言[13]。皆曰：“得主，何贰之有？”盈出，遍拜之[14]。

【注释】

[1]齐侯使析归父媵之：派析归父送媵妾给晋女陪嫁。

[2]以藩载栾盈及其士：将栾盈及其武士一起藏于藩车中。藩，有篷的车。

[3]纳诸曲沃：此曲沃为栾盈封邑，可能是桃林塞，在今河南陕州区西南，并非山西闻喜之曲沃。

[4]栾盈夜见胥午而告之：栾盈要胥午共同发难。胥午，守曲沃大夫。

[5]子必不免：栾氏为天所弃，必定不能免于死。

[6]爱死：惜死。

[7]不集：不能成功。

[8]我实不天，子无咎焉：意思是我虽然不被天所助，你无过错，可因你行事。

[9]伏之而觞曲沃人：胥午藏匿栾盈而宴请众人。

[10]今也得栾孺子何如：胥午想让栾盈和众人见面，先行试探。栾孺子，即栾盈。

[11]得主而为之死，犹不死也：曲沃是栾盈封地，因此说为主而死，虽死犹生。

[12]爵行：互相举杯。

[13]又言：胥午再说此话，看众人是否真心。

[14]盈出，遍拜之：谢众人忠于自己。

【译文】

晋国将要把女儿嫁到吴国，齐庄公派析归父送陪嫁女子到晋国去，他就用篷车载上栾盈及其门下士，把他们安顿在曲沃。栾盈夜里去见胥午，把自己的打算告诉他。胥午回答："不能那么做。上天所废弃的人，谁能使他兴起？你肯定免不了一死。我不是怕死，是明知事情不可能成功。"栾盈说："尽管如此，依靠你而死去，我不后悔。我确实得不到上天的保佑，可是你没有错，也许可以靠你而成事。"胥午答应了。他把栾盈藏好后请曲沃人喝酒，音乐演奏起来。胥午说道："现在栾盈要在这儿的话，各位会怎么办？"回答说："找到主人而为他死去，虽死犹生。"都在叹息，有的还哭起来。酒过几巡，胥午又提起刚才的话题。大伙儿都说："要是找到主人，还有什么三心二意的？"栾盈就走出来，对大家一一拜谢。

四月，栾盈帅曲沃之甲，因魏献子，以昼入绛[1]。初，栾盈佐魏庄子于下军[2]，献子私焉[3]，故因之。赵氏以原、屏之难怨栾氏[4]，韩、赵方睦[5]。中行氏以伐秦之役怨栾氏[6]，而固与范氏和亲[7]。知悼子少，而听于中行氏[8]。程郑嬖于公。唯魏氏及七舆大夫与之[9]。

【注释】

[1]因魏献子，以昼入绛：栾盈靠着魏舒进入绛。魏献子，魏绛之子魏舒。绛，晋国都城，在今山西侯马。

[2]魏庄子：即魏绛。

[3]献子私焉：二人相友善。

[4]赵氏以原、屏之难怨栾氏：成公八年，赵庄姬谗害原同、屏括，栾氏为之作证，二人被杀。

[5]韩、赵方睦：襄公十三年，韩起让赵武将上军，二人因此和睦。

[6]中行氏以伐秦之役怨栾氏：襄公十四年伐秦，栾黡违抗荀偃命令，说“余马首欲东”。

[7]而固与范氏和亲：范宣子佐荀偃于中军，二人相亲。

[8]知悼子少，而听于中行氏：知氏与中行氏同祖，因此听从中行氏。知悼子，知䓨之子荀盈。

[9]唯魏氏及七舆大夫与之：以上介绍两派力量，与栾盈为敌的有赵氏、韩氏、中行氏和智（知）氏、范氏及程郑等，支持者仅魏氏与七舆大夫。七舆大夫，晋国下军的将官。

【译文】

四月，栾盈带领曲沃的甲士，借助魏舒的帮助，白天进入绛城。起初，栾盈在下军辅佐魏庄子，与魏舒私交好，所以依靠他。赵氏由于赵原、赵屏被杀的事而怨恨栾氏，这时候韩、赵两方关系正和睦。中行氏

因为讨伐秦国战役的事怨恨栾氏，他们本来就和范氏关系亲密。知悼子还年幼，听从中行氏的话。程郑得到晋平公的宠爱。因此唯有魏氏和七舆大夫亲附栾氏。

乐王鲋侍坐于范宣子[1]。或告曰：“栾氏至矣[2]！”宣子惧。桓子曰[3]：“奉君以走固宫，必无害也[4]。且栾氏多怨，子为政，栾氏自外，子在位，其利多矣[5]。既有利权，又执民柄[6]，将何惧焉？栾氏所得，其唯魏氏乎，而可强取也[7]。夫克乱在权，子无懈矣。”

【注释】

[1]侍坐：范宣子坐，乐王鲋也坐侍。

[2]栾氏至矣：因为他是大白天进入绛地，所以人们得以知道。

[3]桓子：即乐王鲋。

[4]奉君以走固宫，必无害也：把国君控制在自己手中就不要紧了。固宫，晋悼公的别宫。

[5]其利多矣：有利条件多。

[6]民柄：赏罚。

[7]而可强取也：可以用武力强迫魏氏为我所用。

【译文】

乐王鲋侍坐在范宣子旁边。有人来报告：“栾氏来了！”范宣子很害

怕。乐王鲋说：“簇拥国君进入固宫，肯定没有危险。况且栾氏怨敌众多，您是执政，栾氏从外边来，您处在掌权的地位，有利的条件很多。既有利有权，又掌握着赏罚百姓的大权，有什么可害怕的呢？栾氏所能得到的支持，应该只有魏氏，而我们可以通过武力强迫他。平定叛乱凭的是权力，您不要懈怠。”

公有姻丧[1]，王鲋使宣子墨缞冒绖，二妇人辇以如公[2]，奉公以如固宫。范鞅逆魏舒，则成列既乘，将逆栾氏矣[3]。趋进[4]，曰：“栾氏帅贼以入，鞅之父与二三子在君所矣[5]，使鞅逆吾子。鞅请骖乘。”持带，遂超乘[6]。右抚剑，左援带，命驱之出[7]。仆请[8]，鞅曰：“之公[9]。”宣子逆诸阶，执其手[10]，赂之以曲沃[11]。

【注释】

[1]姻丧：即上文所说晋悼公夫人服杞孝公之丧。

[2]王鲋使宣子墨缞冒绖，二妇人辇以如公：乐王鲋让范宣子装扮成晋悼公夫人的侍御，与二名妇人乘辇去见晋悼公。缞，粗麻丧服。冒，头巾。绖，腰带。

[3]成列既乘，将逆栾氏矣：魏舒已列好队，驾好马，做好迎接栾盈的准备。

[4]趋进：范鞅赶紧跑到魏舒车前。

[5]二三子：诸大夫。

[6]持带，遂超乘：范鞅抓住车上之带跳上魏舒的车。带，挽以上车的带子。

[7]右抚剑，左援带，命驱之出：以武力劫持魏舒离开行列。

[8]仆请：驾车的问去哪里。

[9]之：前往。公：指晋平公。

[10]宣子逆诸阶，执其手：迎接魏舒。

[11]赂之以曲沃：答应将栾盈的封地给魏舒，加以笼络。

【译文】

晋平公有姻亲去世，乐王鲋让范宣子穿着黑色的丧服，戴上麻巾，系上麻带，由二名妇人拉车去晋平公那里，簇拥平公到固宫。范鞅前往迎接魏舒，这时魏舒的军队已经排成行列，登上战车，准备去迎接栾氏了。范鞅赶快上前，说道："栾氏率领叛乱分子进了城，我的父亲和各位大夫都在国君那里，派我来迎接您，请让我作为您的骖乘。"说着就拉住挽带，跳上魏舒的车。他右手拿剑，左手抓紧带子，下令驱车离开队列。车夫问到哪儿去，范鞅说："到国君那儿去。"到了固宫，范宣子在台阶前迎接魏舒，拉住他的手，答应把曲沃给他。

初，斐豹，隶也，著于丹书[1]。栾氏之力臣曰督戎，国人惧之。斐豹谓宣子曰："苟焚丹书，我杀督戎。"宣子喜，曰："而杀之[2]，所不请于君焚丹书者，有如日！"乃出豹而闭之[3]。督戎从之。逾隐而待之[4]，督戎逾入，豹自后击而杀之[5]。

【注释】

[1]斐豹，隶也，著于丹书：斐豹犯罪，没为官奴，其罪用红字记载在竹简上。

[2]而：你。

[3]乃出豹而闭之：让斐豹出宫后关上宫门。

[4]逾隐而待之：斐豹跳过短墙，藏在墙下等候督戎。隐，短墙，矮墙。

[5]督戎逾入，豹自后击而杀之：等督戎也跳墙过来，斐豹从后面击杀了他。按，劫持了魏舒，又杀死力士督戎，栾盈就孤立无援了。

【译文】

起初，斐豹因犯罪被罚为奴隶，用红字记载在竹简上。栾氏有一个力士名叫督戎，国内民众都怕他。斐豹对范宣子说："如果烧掉带红字的竹简，我就杀死督戎。"范宣子大喜，说："你要杀了他，我如果不请求国君焚毁那竹简的话，有当头的太阳作证！"便把斐豹放出宫而后关闭宫门。督戎跟踪在他后面。斐豹翻越一堵矮墙等待督戎，督戎也翻进墙来，斐豹从后面猛击他，杀死了督戎。

范氏之徒在台后[1]，栾氏乘公门[2]。宣子谓鞅曰："矢及君屋，死之[3]！"鞅用剑以帅卒[4]，栾氏退，摄车从之[5]。遇栾乐[6]，曰："乐免之。死，将讼女于天[7]。"乐射之，不中；又注[8]，则乘槐本而覆[9]。或

以戟钩之，断肘而死[10]。栾鲂伤。栾盈奔曲沃。晋人围之[11]。

【注释】

[1]台后：公台之后。

[2]乘：登。

[3]矢及君屋，死之：栾氏之箭如果射到国君的房屋，威胁到国君的安全，你就要死。

[4]鞅用剑以帅卒：用剑率领步兵迎战。

[5]摄车从之：乘车追赶栾氏兵。

[6]栾乐：栾盈族人。

[7]乐免之。死，将讼女于天：如果栾乐不战，可赦免他；要是栾乐战，范鞅战死，将向上天起诉栾乐，决不赦免其罪。

[8]注：箭上弦。

[9]则乘槐本而覆：栾乐的车轮撞上槐树根而翻车，不能射。

[10]断肘而死：栾乐死。

[11]晋人围之：包围曲沃。

【译文】

范氏手下人藏在台后，栾氏登上了宫门。范宣子对范鞅说：“箭要

是射到国君的房屋，你就要去死！”范鞅用剑指挥步兵迎战，栾氏败退。范鞅跳上战车追赶，遇到栾乐，范鞅说：“栾乐，别抵抗了，不然，我死了也将向上天控诉你。”栾乐用箭射他，没射中；又搭箭瞄准，结果车轮碰上槐树根而翻车。有人用戟钩他，把他的手臂拉断而死。栾鲂受伤。栾盈逃往曲沃，晋军包围了曲沃。

23.4　秋，齐侯伐卫。先驱[1]，穀荣御王孙挥，召扬为右[2]；申驱[3]，成秩御莒恒，申鲜虞之傅挚为右[4]。曹开御戎，晏父戎为右[5]。贰广[6]，上之登御邢公，卢蒲癸为右[7]；启[8]，牢成御襄罢师，狼蘧疏为右[9]。胠[10]，商子车御侯朝，桓跳为右[11]；大殿[12]，商子游御夏之御寇，崔如为右[13]；烛庸之越驷乘[14]。自卫将遂伐晋[15]。

【注释】

[1]先驱：前锋军。

[2]穀荣御王孙挥，召扬为右：穀荣、王孙挥、召扬都是齐国大夫。

[3]申驱：次于先驱的第二军。

[4]成秩御莒恒，申鲜虞之傅挚为右：成秩、莒恒、申鲜虞也都是齐国大夫。傅挚，申鲜虞之子。

[5]曹开御戎，晏父戎为右：曹开、晏父戎这两名齐国大夫任齐庄公的车御与车右。

[6]贰广：国君的副车。

[7]上之登御邢公，卢蒲癸为右：上之登、邢公、卢蒲癸也是齐国大夫。

[8]启：军的左翼。

[9]牢成御襄罢师，狼蘧疏为右：牢成、襄罢师、狼蘧疏都是左军将领。

[10]胠（qū）：军的右翼。

[11]商子车御侯朝，桓跳为右：商子车、侯朝、桓跳是右军将领。

[12]大殿：后军。

[13]商子游御夏之御寇，崔如为右：商子游、夏之御寇、崔如是殿军将领。

[14]烛庸之越：也是殿军将领。驷乘：四人同乘一车。按，以上是齐国的兵力部署，齐庄公亲征。

[15]自卫将遂伐晋：先伐卫，目的在于伐晋。

【译文】

秋，齐庄公攻打卫国。先锋部队，縠荣为王孙挥驾驭战车，召扬为车右。第二队，成秩为莒恒驾驭战车，申鲜虞的儿子傅挚为车右。曹开为庄公驾驭战车，晏父戎为车右。庄公的副车，上之登为邢公驾驭战车，卢蒲癸为车右。左翼部队，牢成为襄罢师驾驭战车，狼蘧疏为车右。右翼部队，商子车为侯朝驾驭战车，桓跳为车右。后军，商子游为夏之御寇驾驭战车，崔如为车右，烛庸之越等四人共乘一车殿后。从卫

国准备进攻晋国。

晏平仲曰："君恃勇力，以伐盟主，若不济，国之福也。不德而有功，忧必及君[1]。"崔杼谏曰："不可。臣闻之，小国间大国之败而毁焉，必受其咎[2]。君其图之！"弗听[3]。陈文子见崔武子[4]，曰："将如君何？"武子曰："吾言于君，君弗听也。以为盟主，而利其难[5]。群臣若急，君于何有[6]？子姑止之。"文子退，告其人曰："崔子将死乎！谓君甚，而又过之[7]，不得其死[8]。过君以义，犹自抑也，况以恶乎[9]？"

【注释】

[1]不德而有功，忧必及君：晏婴反对伐卫攻晋。

[2]小国间大国之败而毁焉，必受其咎：不能乘人之乱而攻之。间，钻空子。大国之败，指晋有栾氏之变。

[3]弗听：按，齐庄公有意与晋国为敌，先是抗命收留栾盈，继又暗送栾盈回晋国为乱，现在是要乘乱进攻晋国，以雪洗平阴大败的耻辱，因此不听晏、崔二人的劝阻。

[4]崔武子：即崔杼。

[5]以为盟主，而利其难：既以晋为盟主，就不能以其难为有利可图。

[6]群臣若急，君于何有：有急则顾不上国君了，暗中透露出将杀国君以取悦于晋国。

[7]谓君甚，而又过之：既认为齐庄公不应乘乱伐人，己又将乘此机会弑君，其罪更胜。

[8]不得其死：崔杼有不轨之心，必不得善终。

[9]过君以义，犹自抑也，况以恶乎：以义行超过国君，尚且要自己抑制，何况自己将行恶。按，这里为襄公二十五年崔杼杀齐庄公伏笔。

【译文】

晏平仲说："国君凭借勇力去攻打盟主，如果不能成功，那是国家的福气啊。无德行而取得功勋，其忧患必然累及国君。"崔杼进谏说："不能去攻打晋国。我听说，小国乘大国失利而以武力相加，必定会受到灾祸。还是请国君从长计议！"齐庄公不予采纳。陈文子去见崔杼，说："打算把国君怎么办？"崔杼说："我向国君进谏，他不听。我国奉晋国为盟主，却乘其危难谋取利益。群臣要是遇到国家有急难，又哪里还会顾及国君？您暂时就不要管这事了。"陈文子退出后，告诉他的随从说："崔杼恐怕快要死了吧！觉得国君太过分，自己反而比他更甚，不会有善终的。推行道义超过了国君，尚且要自我抑制，更何况是做坏事呢？"

齐侯遂伐晋，取朝歌[1]。为二队，入孟门，登大行[2]。张武军于荧庭[3]，戍郫邵[4]，封少水[5]，以报平阴之役[6]，乃还。赵胜帅东阳之师以追之[7]，获晏牦[8]。八月，叔孙豹帅师救晋，次于雍榆，礼也[9]。

【注释】

[1]朝歌：古地名。在今河南淇县。

[2]为二队，入孟门，登大行：攻取朝歌后，兵分两路，一入孟门，一登太行陉。孟门，古地名。在今河南辉县西。大行，即太行陉，古地名。在今河南沁阳西北。

[3]张武军于荧庭：在此筑营垒。或曰，此是收晋尸而建表木。荧庭，古地名。在今山西翼城东南，西距晋都不过百里。

[4]郫（pí）邵：古地名。在今河南济源西。

[5]封少水：在少水堆积晋军尸体以作京观，炫耀武功。少水，即沁水，源出山西沁源。

[6]以报平阴之役：平阴之役见襄公十八年《传》。

[7]赵胜：赵旃之子，谥倾子，食采邑于邯郸，又称邯郸胜，邯郸午之父。东阳之师：指晋国太行山以东的军队。

[8]获晏牦：晋国由于栾盈之乱，未能大举反攻。晏牦，齐国大夫，晏婴之子。

[9]叔孙豹帅师救晋，次于雍榆，礼也：盟主有难，鲁国出师相救，所以称之合于礼。

【译文】

齐庄公于是攻打晋国，占领朝歌。兵分两路，一路攻入孟门，一路登上太行陉。在荧庭筑起营垒，派人戍守郫邵，在少水集中堆积晋军尸体，用以报复平阴之役的耻辱，然后撤回。赵胜率东阳军队追击，俘获

晏牦。八月，叔孙豹领兵救晋，驻扎在雍榆，这是合于礼的。

23.5　季武子无適子[1]，公弥长，而爱悼子[2]，欲立之。访于申丰曰[3]：“弥与纥，吾皆爱之，欲择才焉而立之[4]。”申丰趋退，归，尽室将行[5]。他日，又访焉，对曰：“其然，将具敝车而行[6]。”乃止[7]。

【注释】

[1]適子：嫡妻所生之子。適，同“嫡”。

[2]公弥长，而爱悼子：二人都是姬妾所生。公弥，即公鉏。悼子，名纥。

[3]申丰：季氏家臣。

[4]弥与纥，吾皆爱之，欲择才焉而立之：不立长而立少，择才只是借口。

[5]尽室将行：申丰知道季武子的意图，怕生事变，因此不答而退，打算全家出走。

[6]其然，将具敝车而行：果真如此，申丰将套车出走。其，如果。

[7]乃止：暂时不立悼子。

【译文】

季武子没有嫡子，庶子中公鉏年长，但他喜爱悼子，想立他为继承人。他去征求申丰的看法，说道：“公鉏和悼子，我都很喜欢，我想从

中挑选有才干的人立为继承人。”申丰听后立即退出，回家后打算全家出走。过了几天，季武子又去问申丰的意见，申丰回答说：“果真如此的话，我将驾车离去。”季武子才暂停此事。

访于臧纥，臧纥曰：“饮我酒，吾为子立之。”季氏饮大夫酒，臧纥为客[1]。既献[2]，臧孙命北面重席，新尊洁之[3]。召悼子，降，逆之[4]。大夫皆起[5]。及旅[6]，而召公鉏，使与之齿[7]。季孙失色[8]。

【注释】

[1]臧纥为客：以臧纥为上宾。

[2]既献：向宾客献酒。

[3]臧孙命北面重席，新尊洁之：这一系列做法表明对来者极其尊重。臧孙，即臧纥。北面，是尊位。重席，铺二层席子。新尊洁之，用新的酒杯并加以洗涤。

[4]召悼子，降，逆之：然后召悼子，臧纥下阶迎接。

[5]大夫皆起：上宾既起，众宾也必须起来。臧纥特意以此造成悼子是合法继承人的印象。

[6]旅：按次序宾主互相敬酒酬答。

[7]而召公鉏，使与之齿：让公鉏与众人按年龄次序排列座位，表明只把他当作一般庶子。

[8]季孙失色：臧纥此举突然，季孙深感意外。

【译文】

季武子又去征求臧孙纥的意见，臧孙纥说：“招待我喝酒，我为你立悼子。”季武子请大夫们都来喝酒，尊臧纥为上宾。向宾客敬酒完毕，臧孙纥让在北面铺上二重席子，换上新酒尊并且洗涤洁净。然后召见悼子，他亲自走下台阶迎接他。大夫门见状也都起立迎候。到宾主互相敬酒酬答后，才召见公锄，让他和其他人按年龄大小排列座位。季武子感到很意外，脸色都变了。

季氏以公锄为马正[1]，愠而不出[2]。闵子马见之[3]，曰：“子无然[4]！祸福无门，唯人所召。为人子者，患不孝，不患无所[5]。敬共父命，何常之有[6]？若能孝敬，富倍季氏可也[7]。奸回不轨[8]，祸倍下民可也。”公锄然之。敬共朝夕[9]，恪居官次[10]。季孙喜，使饮己酒，而以具往，尽舍旃[11]。故公锄氏富，又出为公左宰[12]。

【注释】

[1]季氏以公锄为马正：以此职安抚公锄。马正，大夫家的司马，主管土地、军赋。

[2]愠而不出：公锄因恼恨而不出任马正。

[3]闵子马：闵马父，鲁国大夫。

[4]无然：不要这样。

[5]不患无所：不怕没地位。

[6]敬共父命，何常之有：敬恭父亲之命，事物不会固定不变，而是会起变化的。

[7]季氏：这里专指悼子。

[8]奸回：奸邪。不轨：不合法度。

[9]敬共朝夕：对其父恭敬，早晚问安。

[10]恪（kè）：谨慎。官次：官职，职位。

[11]季孙喜，使饮己酒，而以具往，尽舍旃（zhān）：季孙让公钼招待自己饮酒，并带去酒器，喝过后把酒器全部留给公钼。具，宴饮的器物。旃，“之焉”的合音。

[12]故公钼氏富，又出为公左宰：公钼后来出任鲁公左宰，果然如闵子马所说的那样。

【译文】

季武子让公钼任马正，公钼因怨恨而不肯上任。闵子马见了，说道：“你不要这样！祸福无门，由人自召。当儿子的，怕的是不孝，而不怕没地位。你能恭敬地按父亲的要求去做，事情怎么可能固定不变呢？如果能够孝顺恭敬，可以远比悼子还富有。如果奸邪而不守规矩，祸患可能要远远大过普通百姓了。”公钼听从了他的话，早晚恭敬地问候请安，恪守自己的职责。季武子很高兴，让他招待自己喝酒，而带了宴会所用的器具前往，酒后把它们全部留给了公钼。因此公钼氏变得很富，又任命他当了鲁公的左宰。

孟孙恶臧孙，季孙爱之[1]。孟氏之御驺丰点好羯也[2]，曰："从余言，必为孟孙[3]。"再三云，羯从之。孟庄子疾，丰点谓公鉏："苟立羯，请仇臧氏[4]。"公鉏谓季孙曰："孺子秩固其所也[5]。若羯立，则季氏信有力于臧氏矣[6]。"弗应[7]。己卯，孟孙卒[8]。公鉏奉羯立于户侧[9]。季孙至，入，哭，而出，曰："秩焉在？"公鉏曰："羯在此矣[10]！"季孙曰："孺子长[11]。"公鉏曰："何长之有？唯其才也[12]。且夫子之命也[13]。"遂立羯。秩奔邾[14]。

【注释】

[1]孟孙恶臧孙，季孙爱之：因为臧孙助其立悼子，故季孙爱之。

[2]御驺：养马兼驾车之官。丰点：姓丰名点。羯：孟庄子庶子，孺子秩的弟弟。

[3]从余言，必为孟孙：将帮助羯立为孟孙氏继承人。

[4]苟立羯，请仇臧氏：臧孙用计使季孙废长立少，现在丰点也使孟孙废长立少，以报复臧氏。仇臧氏，报复臧氏。

[5]孺子秩固其所也：本当为孟氏继承人。

[6]若羯立，则季氏信有力于臧氏矣：季孙当时只是想舍公鉏而立悼子，臧孙助其成，现在孺子秩已经定为继承人，季孙能废秩立羯，说明季氏力量比臧孙强。

[7]弗应：季孙不应答。

[8]孟孙卒：仲孙速死。

[9]公钽奉羯立于户侧：古代丧礼，死者尚在室内，丧主立于门边接受宾客吊唁。公钽以此姿态表示羯是孟孙继承人。

[10]羯在此矣：季孙问秩，说明仍以秩为孟氏后。公钽答以“羯在此”，则说明以羯为孟氏后。

[11]孺子长：意思是孺子秩年长，是继承人，应立于户侧。

[12]何长之有？唯其才也：这是用季孙立悼子时说过的话报复季孙。

[13]且夫子之命也：假称这是孟庄子的命令。

[14]秩奔邾：孺子秩不出逃，则有被杀的危险。

【译文】

孟庄子讨厌臧孙纥，但季武子却喜欢他。孟氏的御驺丰点喜欢羯，对羯说：“照我的话去做，一定能成为孟氏继承人。”他再三地说，羯听从了。孟庄子有病，丰点对公钽说：“要是立羯为继承人，就让他仇恨臧氏。”公钽对季武子说：“孺子秩本应立为继承人。但要立了羯，那么季氏就确实要比臧氏的实力大多了。”季武子不做回应。八月十日，孟庄子去世。公钽拥立羯站在门边接受宾客的吊唁。季武子到来，进门，哭吊毕，出门，问：“孺子秩在哪里？”公钽说：“羯在这里了！”季武子说：“孺子秩年长。”公钽说：“有什么年长不年长的？以才能为标准啊。再说这是他父亲的遗命。”于是立羯为继承权人。孺子秩出奔邾国。

臧孙入哭，甚哀，多涕。出，其御曰：“孟孙之恶子也，而哀如是[1]。季孙若死，其若之何？”臧孙曰：“季孙之爱我，疾疢也[2]；孟孙之恶我，药石也[3]。美疢不如恶石[4]。夫石犹生我[5]，疢之美，其毒滋多[6]。孟孙死，吾亡无日矣[7]。”孟氏闭门，告于季孙曰：“臧氏将为乱，不使我葬[8]。”季孙不信。臧孙闻之，戒。冬十月，孟氏将辟[9]，藉除于臧氏[10]。臧孙使正夫助之[11]，除于东门[12]，甲从己而视之[13]。孟氏又告季孙。季孙怒[14]，命攻臧氏。乙亥[15]，臧纥斩鹿门之关以出奔邾[16]。

【注释】

[1]孟孙之恶子也，而哀如是：孟孙厌恶你，你还如此悲哀。

[2]季孙之爱我，疾疢（chèn）也：季孙爱我，就如小病害人，没什么痛苦。疢，小病。

[3]孟孙之恶我，药石也：孟孙恶我如药石可治病。石，古代以石为针砭，用以治病。

[4]美疢不如恶石：没痛苦的病不如使人痛苦的药石。

[5]夫石犹生我：药石能治病，使我生。

[6]滋多：更多。

[7]孟孙死，吾亡无日矣：臧孙认为，孟孙恶我，可使我提高警觉；季孙爱我，将使我放纵。现在孟孙死了，我也将亡。

[8]臧氏将为乱，不使我葬：孟孙恨臧孙，以此陷害臧孙。

[9]辟：开掘墓道。

[10]藉除：借用开掘墓道的役夫。

[11]正夫：正徒，常备的徒卒。

[12]除于东门：在东门挖墓道。

[13]甲从己而视之：臧孙又带上甲士去视察。

[14]季孙怒：季孙得知臧孙带有甲士，以为是要攻自己，便相信了孟氏的话。其实臧孙只为防备孟氏。

[15]乙亥：初七。

[16]臧纥斩鹿门之关以出奔邾：臧孙砍断鹿门门闩出逃。鹿门，鲁国都城南城的东门。

【译文】

臧孙纥入门吊唁，哭得很伤心，流了很多眼泪。出门后，他的御者说："孟庄子这么讨厌你，你却哭得这么伤心。要是孙武子死的话，又该怎么悲哀呢？"臧孙纥说："季武子喜欢我，就像是无痛苦而有病；孟庄子讨厌我，则是治我病的药石啊。没痛苦而有病比不上治病的恶石。药石虽苦却能使我生存，无痛的疾病毒害更甚。孟庄子死了，我离灭亡的日子也不远了。"孟氏关起大门，告诉季武子说："臧孙纥将要叛乱，不让我们下葬。"季武子不相信。臧孙纥听到风声，暗做防备。冬十月，孟氏准备开挖墓道，向臧氏处借人工。臧孙纥派出正徒相助，在东

门开掘，自己则带领甲士前往视察。孟氏又对季武子说了臧孙纥的坏话。季武子发怒，下令攻打臧氏。十月初七，臧孙纥砍断鹿门的门闩出奔邾国。

初，臧宣叔娶于铸[1]，生贾及为而死。继室以其侄[2]，穆姜之姨子也[3]。生纥，长于公宫。姜氏爱之，故立之[4]。臧贾、臧为出在铸[5]。臧武仲自邾使告臧贾，且致大蔡焉[6]，曰：“纥不佞，失守宗祧[7]，敢告不吊[8]。纥之罪不及不祀[9]。子以大蔡纳请，其可[10]。”贾曰：“是家之祸也，非子之过也。贾闻命矣。”再拜受龟。使为以纳请[11]，遂自为也[12]。臧孙如防[13]，使来告曰：“纥非能害也，知不足也[14]。非敢私请[15]！苟守先祀，无废二勋[16]，敢不辟邑[17]！”乃立臧为。臧纥致防而奔齐[18]。其人曰[19]：“其盟我乎[20]？”臧孙曰：“无辞[21]。”将盟臧氏，季孙召外史掌恶臣，而问盟首焉[22]。对曰：“盟东门氏也，曰：‘毋或如东门遂不听公命，杀適立庶[23]。’盟叔孙氏也，曰：‘毋或如叔孙侨如欲废国常，荡覆公室[24]。’”季孙曰：“臧孙之罪，皆不及此。”孟椒曰：“盍以其犯门斩关[25]？”季孙用之。乃盟臧氏，曰：“毋或如臧孙纥干国之纪[26]，犯门斩关。”臧孙闻之，曰：“国有人焉[27]，谁居[28]？其孟椒乎[29]！”

【注释】

[1]铸：古国名，在今山东肥城南。

[2]继室以其侄：铸国女死，宣叔又以其妻之侄女为继室。

[3]穆姜之姨子也：其妻之侄女就是穆姜妹妹的女儿。

[4]姜氏爱之，故立之：臧纥被立为宣叔继承人，也是以庶出得立。按，以上是追述前事。姜氏，即穆姜。

[5]臧贾、臧为出在铸：二人住在舅家铸国。

[6]大蔡：大龟。杨伯峻指出，古代以龟为卜，龟越大，便以为越神灵。

[7]纥不佞，失守宗祧（tiāo）：不能祭祀宗庙。

[8]不吊：不善。

[9]纥之罪不及不祀：是说臧孙氏应该有后嗣。

[10]子以大蔡纳请，其可：臧纥逃亡在邾，因此请臧贾献大龟而请立臧氏后嗣。

[11]使为以纳请：臧贾让臧为为自己请求立嗣。

[12]遂自为也：臧为不为臧贾请，而为自己请。

[13]防：臧孙封邑。

[14]知不足：指自己带甲氏巡视，正好给他们以诬告的把柄。知，同“智”。

[15]非敢私请：请立后非为自己，是为氏族。

[16]无废二勋：不废掉文仲、宣叔二人的功劳。

[17]敢不辟邑：如能立臧氏为后，臧纥愿意让出封邑他往。

[18]臧纥致防而奔齐：献出防地奔齐。

[19]其人：跟随臧纥出奔的人。

[20]其盟我乎：古代对于恶臣，有公布其罪恶、盟于诸大夫以为戒的做法。臧纥随从怕季孙也这样做。

[21]无辞：臧孙真正的罪过，是助季孙废长立少，但季孙不敢说此事，因此盟辞将不好写。

[22]季孙召外史掌恶臣，而问盟首焉：问盟辞如何写。恶臣，指逃亡在外之臣。盟首，盟辞。

[23]毋或如东门遂不听公命，杀適立庶：东门遂之罪是杀嫡立庶。他杀了嫡子恶而立宣公，事见文公十八年《传》。东门遂，即襄仲。

[24]毋或如叔孙侨如欲废国常，荡覆公室：叔孙侨如通于鲁成公母穆姜，欲去季氏、孟氏而取其室，穆姜为其言于成公，且以废成公威胁之。又向晋进谗使之执季文子，后晋人赦免季文子，叔孙侨如奔齐。事见成公十六年《传》。

[25]盍以其犯门斩关：宣布臧孙之罪是犯门斩关。

[26]干国之纪：触犯国家法纪。干，犯。

[27]国有人焉：国内有人才。

[28]居：同“欤”。疑问助词。

[29]其孟椒乎：臧孙知道以犯门斩关盟臧氏者一定是孟椒。孟椒，孟献子之孙子服惠伯。

【译文】

当初，臧宣叔娶铸国女子为妻，生下贾和为就死了。臧宣叔又将妻子的侄女娶为继室，她就是穆姜妹妹的女儿，生下纥，从小在鲁国公宫长大。穆姜很喜欢他，所以立他为臧宣叔的继承人。臧贾、臧为离开鲁国住在铸国。臧孙纥从邾国派人告诉臧贾，并且送上一只大龟，说道："我不才，不能守祭宗庙，谨向您报告我的无能。但我的罪还不到绝祀的程度，您把这只大龟献上，请求立我们家族的继承人，大概能办成。"臧贾说："这是我们家族的不幸，不是您的过错。我谨遵嘱咐。"二次行拜礼后收下大龟。他让臧为去代他传述请求立自己为臧氏继承人，臧为却请求立他自己。臧孙纥去往防地，派人来报告说："我不是能伤害他人者，只是智谋不足。我不敢为一己之私而提出请求！如果能够保住先人的祭祀，不废二位先人的勋劳，我怎敢不让出封邑！"于是鲁国便立了臧为。臧孙纥献出防邑并奔往齐国。他的随从问："将会为我们设立盟誓吗？"臧孙纥说："盟会不好措辞。"季武子准备为臧氏写盟辞，召见掌管恶臣的外史，问他该怎么写盟辞。回答说："照着盟东门氏那样写，说：'不要有人像东门遂那样不听从国君的命令，杀嫡子而立庶子。'或是照着盟叔孙氏那样写，说：'不要有人像叔孙侨如那样，想要废弃国家的常道，颠覆公室。'"季武子说："臧孙纥的罪过都还没到这程度。"孟椒说："何不归咎于他破坏门禁斩断门闩？"季武子采纳了这说法。于是为臧氏设盟誓，说："不要像臧孙纥那样触犯国家法纪，破坏门禁斩断门闩。"臧孙纥听到盟辞，说："国内有人才啊，会是谁呢？应该是孟椒吧！"

23.6　晋人克栾盈于曲沃，尽杀栾氏之族党。栾鲂出奔宋。书曰：“晋人杀栾盈。”不言大夫，言自外也[1]。

【注释】

[1]不言大夫，言自外也：栾盈逃亡齐国后又回国作乱，于是不再视其为大夫。

【译文】

晋人在曲沃攻克栾盈，把栾氏族党斩尽杀绝。栾鲂出逃宋国。《春秋》记载说：“晋人杀栾盈。”不说他是大夫，是说他从国外回国发动叛乱。

23.7　齐侯还自晋，不入，遂袭莒。门于且于[1]，伤股而退。明日，将复战，期于寿舒[2]。杞殖、华还载甲夜入且于之隧[3]，宿于莒郊。明日，先遇莒子于蒲侯氏[4]。莒子重赂之，使无死[5]，曰：“请有盟。”华周对曰[6]：“贪货弃命，亦君所恶也。昏而受命，日未中而弃之，何以事君[7]？”莒子亲鼓之，从而伐之，获杞梁[8]。莒人行成[9]。

【注释】

[1]且于：当时是莒邑，在今山东莒县境内。

[2]寿舒：古地名。在今山东莒县境内。齐庄公与其军队约定在寿舒集中。

[3]杞殖、华还：都是齐国大夫。隧：隘道。

[4]蒲侯氏：古地名。靠近莒的城邑。

[5]莒子重赂之，使无死：莒犁比公遇到这二人，以重礼贿赂他们不要死战。按，二人率军夜自险道入莒郊邑，遇到莒子所帅的大军，势必拼死作战，莒子想要免战请盟，故使无死战。

[6]华周：即华还。

[7]昏而受命，日未中而弃之，何以事君：华还不同意免战。昏而受命，昨晚才接受的命令。

[8]获杞梁：杞殖战死。获，死获。杞梁，即杞殖。

[9]莒人行成：莒国仍然主动讲和。

【译文】

齐庄公从晋国回来，不入国境，就去袭击莒国。攻打且于城门，大腿受伤而退军。第二天，准备再去进攻，约好军队在寿舒集合。杞殖、华还用战车载着甲士乘夜进入且于的隘道，在莒都郊外宿营。第二天，先在蒲侯氏与莒犁比公相遇。莒犁比公送他俩厚礼，让他们不要死战，说："愿意和你们订立盟誓。"华还回答说："贪财而背弃君命，这也是国君您所憎恶的啊。昨晚刚刚接受命令，现在太阳还没到中天就抛弃了它，还凭什么去事奉国君？"莒犁比公亲自击鼓进攻齐军，并杀死杞殖。莒国主动与齐国媾和。

齐侯归，遇杞梁之妻于郊[1]，使吊之。辞曰："殖之有罪，何辱命

焉[2]？若免于罪，犹有先人之敝庐在，下妾不得与郊吊[3]。”齐侯吊诸其室[4]。

【注释】

[1]遇杞梁之妻于郊：杞梁战死，其妻郊迎灵柩。

[2]殖之有罪，何辱命焉：杞殖如果有罪，则不足以吊唁。

[3]下妾不得与郊吊：古代贱者才受郊吊，杞殖是齐国大夫，因此其妻不受郊吊。

[4]齐侯吊诸其室：到死者家里吊唁。按，杞梁之妻后来演变为孟姜女的故事。

【译文】

齐庄公回国，在郊外遇到杞殖的妻子，便派人向她吊唁。杞殖妻拒绝了，说：“如果杞殖有罪，岂敢劳驾国君派人吊唁？如果能够免罪，还有先人的破旧房屋在，下妾不能接受在郊外的吊唁。”于是齐庄公就到她家去吊唁。

23.8　齐侯将为臧纥田。臧孙闻之，见齐侯，与之言伐晋[1]。对曰：“多则多矣[2]！抑君似鼠[3]。夫鼠，昼伏夜动，不穴于寝庙[4]，畏人故也。今君闻晋之乱而后作焉[5]，宁将事之，非鼠如何[6]？”乃弗与田[7]。

【注释】

[1]与之言伐晋：齐庄公自夸伐晋之功。

[2]多：指战功。

[3]抑：但是。

[4]寝庙：宗庙。

[5]作：起兵。

[6]宁将事之，非鼠如何：趁人之乱而攻伐，是鼠窃狗盗的行为。

[7]乃弗与田：按，臧孙预料齐庄公将有难，有意以鼠讥笑他，激怒齐庄公而使他不给自己田地，以此保持与齐庄公的距离。

【译文】

齐庄公准备封给臧孙纥田地。臧孙纥听说了，去见庄公，庄公向他说起伐晋的事。臧孙纥回答道：“您的功劳确实很多！不过您就像那老鼠。老鼠白天潜伏夜里活动，但不在宗庙里打洞做窝，是因为怕人的缘故。现在您听说晋国动乱而乘机起兵，那不如去事奉他呢，您不是老鼠又是什么？”庄公就没给他封地。

仲尼曰：“知之难也。有臧武仲之知[1]，而不容于鲁国[2]，抑有由也[3]。作不顺而施不恕也[4]。《夏书》曰：‘念兹在兹。’顺事、恕施也。”

【注释】

[1]知：同“智”。

[2]不容于鲁国：臧孙能预知齐庄公将有难而使自己免于祸，但在鲁国却被逼逃亡在外。

[3]由：原由。

[4]作不顺而施不恕也：臧孙废长立少，这是做事不顺于事理，所为不合于恕道。

【译文】

孔子说：“要做个智者确实难啊。像臧武仲这样有智慧，却不容于鲁国，是有原因的。所作所为不顺于事理而且不合恕道。《夏书》说：‘想着这个就一心做这个。’这就是说做事要顺乎理合于恕道。”

二十四年

【经】

24.1　二十有四年春[1]，叔孙豹如晋[2]。

24.2　仲孙羯帅师侵齐。

24.3　夏，楚子伐吴。

24.4　秋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3]。

24.5　齐崔杼帅师伐莒。

24.6　大水。

24.7　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4]。

24.8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夷仪[5]。

24.9　冬，楚子、蔡侯、陈侯、许男伐郑。

24.10　公至自会。

24.11　陈鍼宜咎出奔楚[6]。

24.12　叔孙豹如京师[7]。

24.13　大饥[8]。

【注释】

[1]二十有四年：鲁襄公二十四年当周灵王二十三年，前549。

[2]叔孙豹如晋：赴晋祝贺晋平定栾氏之乱。

[3]秋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此为前549年6月19日之日全食。甲子朔，初一。既，尽。

[4]八月癸巳朔，日有食之：七月朔日全食，八月朔不会再日食，当为史官误记。

[5]夷仪：在今山东聊城西。

[6]陈鍼宜：陈鍼子八世孙，陈国二庆同党。

[7]叔孙豹如京师：鲁穆叔聘问周天子。

[8]大饥：《穀梁传》以为五谷都无收成为大饥。

【译文】

鲁襄公二十四年春，叔孙豹去晋国。

仲孙羯率领军队侵袭齐国。

夏，楚康王攻打吴国。

秋七月初一，发生日食，是日全食。

齐国崔杼率领军队讨伐莒国。

发大水。

八月癸巳朔日，发生日食。

襄公与晋平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武公、莒犁比公、邾悼公、滕成公、薛伯、杞文公、小邾穆公在夷仪相会。

冬，楚康王、蔡景公、陈哀公、许灵公攻打郑国。

襄公从夷仪之会回来。

陈鍼宜咎出逃到楚国。

叔孙豹前往京师。

发生大饥荒。

【传】

24.1　二十四年春，穆叔如晋。范宣子逆之，问焉，曰：“古人有言曰，‘死而不朽’[1]，何谓也？”穆叔未对。宣子曰：“昔匄之祖，自虞以上，为陶唐氏，在夏为御龙氏，在商为豕韦氏[2]，在周为唐杜氏[3]，晋主夏盟为范氏[4]，其是之谓乎[5]？”穆叔曰：“以豹所闻，此之谓世禄，非不朽也。鲁有先大夫曰臧文仲，既没，其言立[6]。其是之谓乎！豹闻之：‘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7]。若夫保姓受氏[8]，以守宗祊[9]，世不绝祀，无国无之。禄之大者，不可谓不朽[10]。”

【注释】

[1]死而不朽：指身死而名不朽灭。

[2]昔匄之祖，自虞以上，为陶唐氏，在夏为御龙氏，在商为豕韦氏：据昭公二十九年《传》，陶唐氏之后裔刘累学驯龙于豢龙氏，夏以事孔甲，孔甲赐氏曰御龙氏，以更豕韦之后。其所驯之龙一雌死，潜醢以食孔甲。孔甲为久又欲食此味，刘累不能得，惧而迁于鲁县，范氏即其后。陶唐氏，尧之后。豕韦氏，祝融之后。杜预《春秋左传注》云：“以刘累代彭姓之豕韦。累寻迁鲁县，豕韦复国，至商而灭。累之后世复承其国为豕韦氏。”相传河南旧滑县治东南五十里有韦乡，即古豕韦国。

[3]唐杜：国名。杨伯峻认为，今陕西西安东南、长安东北有杜陵，应该就是唐杜故国。

[4]晋主夏盟：指晋国为中原各国盟主。

[5]其是之谓乎：意思是范氏能保持贵族姓氏，保有世卿世禄，是不朽的业绩。

[6]其言立：其言世代不废弃。

[7]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穆叔认为，所谓的不朽，在于对后世所做的不可磨灭的贡献中。

[8]保姓：世代保持贵族地位。受氏：官世代有功则受氏。

[9]宗祊（bēng）：宗庙。

[10]禄之大者，不可谓不朽：如范氏，虽然禄及子孙，也不能说是不朽。

【译文】

鲁襄公二十四年春，穆叔到晋国去。范宣子迎接他，问他说："古人这么说，'死而不朽'，是什么意思呢？"穆叔没有作答。范宣子说："当初我范匄的祖上，虞舜以上是陶唐氏，在夏朝是御龙氏，在商朝是豕韦氏，在周朝是唐杜氏，晋国主持中原诸侯盟会的是我范氏，'不朽'大概指的就是这种情况吧？"穆叔说："以我所知，这叫世禄，不是不朽。鲁国有已故大夫叫臧文仲，他死以后，所说的话世代流传。这才称得上不朽！我听说：'最高的是树立德行，其次是建功立业，再其次是留下言论。'即便逝去久远也不会废弃，这才是不朽。至于保持贵族地位、世代有功，以此来守护宗庙，世代祭祀不断，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这种情况。这只是禄位的显赫，不能称为不朽。"

24.2　范宣子为政，诸侯之币重[1]。郑人病之。二月，郑伯如晋。子产寓书于子西，以告宣子[2]，曰："子为晋国[3]，四邻诸侯不闻令德，而闻重币[4]，侨也惑之。侨闻君子长国家者，非无贿之患，而无令名之难[5]。夫诸侯之贿聚于公室，则诸侯贰[6]。若吾子赖之，则晋国贰[7]。诸侯贰则晋国坏[8]；晋国贰，则子之家坏[9]，何没没也[10]！将焉用贿？夫令名，德之舆也[11]；德，国家之基也。有基无坏，无亦是务乎[12]！有德则乐，乐则能久。《诗》云：'乐只君子，邦家之基[13]。'有令德也夫！'上帝临女，无贰尔心[14]。'有令名也夫！恕思以明德[15]，则令名载而行之，是以远至迩安。毋宁使人谓子'子实生我'，而谓'子浚我以生'乎[16]？象有齿以焚其身，贿也[17]。"宣子说，乃轻币。

【注释】

[1]诸侯之币重：晋国对诸侯所定的贡赋数量很大。

[2]子产寓书于子西，以告宣子：子西陪伴郑简公去晋国，子产让他带信给范宣子。子西，郑国大夫公孙夏，公子骈之子。

[3]为：治理。

[4]重币：很重的贡赋。

[5]非无贿之患，而无令名之难：不患无钱财，只患无好名声。贿，财货。难，患。

[6]夫诸侯之贿聚于公室，则诸侯贰：国君聚敛钱财，内部将分裂。贰，离心。

[7]若吾子赖之，则晋国贰：如果您也如此，则晋国将分裂。

[8]诸侯贰则晋国坏：晋国是盟主，诸侯乱，晋国也将受害。

[9]晋国贰，则子之家坏：晋国内部分裂，则当道之臣受祸。

[10]没没：糊涂，不明白。

[11]夫令名，德之舆也：德靠美名而远传。

[12]有基无坏，无亦是务乎：有德，国家才不会崩溃，治国应致力于此。

[13]乐只君子，邦家之基：引《诗》见《诗经·小雅·南山有台》，

意思是君子之乐在于有美德，这是国家的基石。

[14]上帝临女，无贰尔心：引《诗》见《诗经·大雅·大明》，意思是天帝在上，武王不怀二心。

[15]恕思以明德：心存忠厚，对人谅解，就会显出美德。

[16]毋宁使人谓子“子实生我”，而谓“子浚（jùn）我以生”乎：晋国应该宁可减轻贡赋而使人感激，也不要因掠夺剥削而使人怨恨。浚，剥削，掠夺。

[17]象有齿以焚其身，贿也：象因牙齿值钱而毙命。晋国应该考虑到积聚财富的危险。

【译文】

范宣子执政，诸侯的贡赋很重。郑国感到难以承受。二月，郑简公前往晋国。子产托子西给范宣子捎去一封信，信上说：“您治理晋国，四邻各诸侯国没有听到您有什么美德，却知道要交很重的贡赋，敝人感到困惑。敝人听说君子掌管国家大政，并不担心缺少财货，而害怕难有好名声。如果诸侯的财货都被集中到国君手里，那么诸侯就会生出二心。如果您把这些据为己有，那么晋国的内部就会生出二心。诸侯有二心，晋国就难以保存。晋国内部有二心，您的家族就会遭劫。您怎么会这么糊涂呢！要这些财货又有什么意义呢？好的名声是美德的载体。德行是国家和家族的基石。有好基石，国家就不至于毁坏，难道不应该致力于此吗！有德行就快乐，快乐就能长久。《诗》说：‘君子之乐在于有美德，这是国家的基石。’这就是有美德吧！‘天帝在上，武王不怀二心。’这就是有好名声吧！心存忠厚，对人体谅，就会显出美德，美德并能远扬，远方的人就归服，邻近的人也安心。宁可减轻贡赋而使人感

激地说‘你让我得以生活’，也不要因掠夺剥削而使人怨恨地说‘你靠掠夺我为生’。象因牙齿值钱而毙命，这是因为人们贪财的缘故啊。”宣子听后很高兴，便减轻了各国的贡赋。

是行也，郑伯朝晋，为重币故，且请伐陈也。郑伯稽首，宣子辞[1]。子西相，曰：“以陈国之介恃大国[2]，而陵虐于敝邑，寡君是以请罪焉[3]，敢不稽首？”

【注释】

[1]郑伯稽首，宣子辞：不敢接受此重礼。

[2]介恃：依仗。大国：指楚国。

[3]请罪焉：请得罪于陈，意思是请求伐陈。

【译文】

这次郑简公去晋国朝见，是为了贡赋太重的缘故，同时请求讨伐陈国。郑简公叩头，范宣子辞谢不敢接受这大礼。子西相礼，说道：“由于陈国倚仗楚国而欺凌敝国，我们国君所以请求向陈国兴师问罪，岂敢不叩头？”

24.3　孟孝伯侵齐，晋故也[1]。

【注释】

[1]孟孝伯侵齐，晋故也：去年齐伐晋，鲁国为晋国报复齐国。孟孝伯，即仲孙羯。

【译文】

孟孝伯侵犯齐国，是为了晋国的缘故。

24.4　夏，楚子为舟师以伐吴[1]，不为军政[2]，无功而还。

【注释】

[1]舟师：水军。

[2]不为军政：不对军队进行训练。军政，军中政教，如赏罚、训诫等。

【译文】

夏，楚康王率领水军攻打吴国，因为不对军队进行训导，结果没有取得成功而撤兵。

24.5　齐侯既伐晋而惧，将欲见楚子。楚子使薳启彊如齐聘，且请期[1]。齐社[2]，蒐军实，使客观之[3]。陈文子曰：“齐将有寇[4]。吾闻之，兵不戢，必取其族[5]。”

【注释】

[1]请期：问会见的日期。

[2]社：祭社神。

[3]蒐军实，使客观之：向楚国显示军力。蒐军实，大检阅。军实，指车徒以及军器。客，指薳启彊。

[4]齐将有寇：齐国将受到侵犯。

[5]兵不戢，必取其族：夸耀武力，必以武力害己。不戢，不藏。族，类。

【译文】

齐庄公侵犯了晋国，随后又感到害怕，想要和楚康王见面。康王派薳启彊到齐国聘问，同时商量会见的时间。齐国在军中祭祀社神，举行大阅兵，让薳启彊参观。陈文子说：“齐国将会受到侵犯。我听说，不收藏武力，必然要伤害到自己的族类。”

24.6　秋，齐侯闻将有晋师[1]，使陈无宇从薳启彊如楚，辞[2]，且乞师。崔杼帅师送之，遂伐莒，侵介根[3]。

【注释】

[1]晋师：指夷仪之师。

[2]辞：因为有晋国军队，不能与楚王相见，故辞。

[3]遂伐莒，侵介根：去年齐国与莒国讲和，现在又侵莒，是不守信义。介根，莒国地名，在今山东高密东南。

【译文】

秋，齐庄公听说晋军将要侵袭齐国，便派陈无宇跟随薳启彊到楚国去，提出取消会见，并且请求楚国派兵救援。崔杼带领军队送他，乘机进攻莒国，侵袭了介根。

24.7　会于夷仪，将以伐齐，水，不克。

【译文】

晋国和诸侯在夷仪相会，准备攻打齐国，赶上发大水，没能行动。

24.8　冬，楚子伐郑以救齐[1]，门于东门，次于棘泽[2]。诸侯还救郑。晋侯使张骼、辅跞致楚师[3]，求御于郑[4]。郑人卜宛射犬[5]，吉。子大叔戒之曰[6]：“大国之人，不可与也[7]。”对曰：“无有众寡，其上一也[8]。”大叔曰：“不然，部娄无松柏[9]。”二子在幄[10]，坐射犬于外，既食而后食之。使御广车而行，己皆乘乘车[11]。将及楚师，而后从之乘，皆踞转而鼓琴[12]。近，不告而驰之[13]。皆取胄于橐而胄[14]，入垒，皆下，搏人以投[15]，收禽挟囚[16]。弗待而出[17]。皆超乘[18]，抽弓而射[19]。既免[20]，复踞转而鼓琴，曰：“公孙！同乘，兄弟也，胡再不谋[21]？”对曰：“曩者志入而已，今则怯也[22]。”皆笑，曰：“公孙之亟也[23]。”

【注释】

[1]楚子伐郑以救齐：因陈无宇请求出兵的缘故。

[2]次于棘泽：楚军攻打郑国都城东门，大军驻扎在棘泽。棘泽，在今河南新郑东南。

[3]张骼、辅跞：晋国大夫。致楚师：向楚军挑战。

[4]求御于郑：因郑人熟悉地形，故请郑国派御者。

[5]宛射犬：郑公族。食邑于宛，故曰宛射犬。

[6]子大叔：郑国大夫游吉。

[7]大国之人，不可与也：告诫宛射犬，对晋国的人不能平行抗礼，而应谦卑有礼。与，对当。

[8]无有众寡，其上一也：无论兵众多寡，御者都在车右、车左之上，哪国都是这样。

[9]部（pǒu）娄无松柏：小土山不生大树，小国不能与大国平行。部娄，小山丘。

[10]二子：指张骼、辅跞。

[11]使御广车而行，己皆乘乘车：让宛射犬驾广车，自己乘乘车前进。广车，攻敌的兵车。乘车，平时所乘的战车。

[12]转：轸，车后横木。

[13]近，不告而驰之：宛射犬心中有怨气，车近楚营，不告诉二人，疾驰而入。

[14]胄：头盔。櫜（gāo）：装甲胄的袋子。

[15]搏人以投：抓起敌兵投向其他敌人。

[16]收禽挟囚：将抓获的俘虏捆好，夹在腋下。禽，同“擒”。这里指擒获的楚兵。

[17]弗待而出：宛射犬仍然不等待二人，独自驰车出敌垒。

[18]皆超乘：二人急忙跳上车。

[19]抽弓而射：杨伯峻指出，弓本插于兵车两旁，二人既上车，为抗击追赶的敌兵，所以抽弓射击。

[20]既免：已脱离险境。

[21]胡再不谋：何故两次都不商量。

[22]曩者志入而已，今则怯也：“不告而驰”是因专注于入敌营，“弗待而出”是由于心中畏惧，所以两次都未商量。这是宛射犬的解释，其实是掩饰之词。

[23]公孙之亟也：二人知其心中怨恨，以性急笑其不能受屈。亟，急。

【译文】

冬，楚康王讨伐郑国以救援齐国，攻打东门，驻扎在棘泽。诸侯回师救郑国。晋平公派张骼、辅跞向楚军挑战，并向郑国提出派给驾车者。郑国占卜派宛射犬，吉利。子太叔告诫宛射犬：“对大国的人，你不能和他们分庭抗礼。”宛射犬回答：“对驾车者来说，不论兵多兵少，

御者都在车右、车左之上，哪里都是这样。”太叔说：“不对，小土丘上是长不出松柏来的。”张骼、辅跞在帐篷中休息，让宛射犬坐在外面；自己吃了饭才招呼宛射犬吃饭。让宛射犬驾着攻敌的广车前进，自己则都坐普通的战车。将要到达楚营时，才坐到宛射犬的车上，还都是蹲在后部的横木上弹琴。车子逼近楚营时，宛射犬不告知二人就急速前进。二人都赶紧从袋子里取出头盔戴好，进入敌营，二人都跳下车，把楚兵抓起来抛出去，把俘虏捆好夹在腋下。宛射犬不等这二人就自己驱车而出。二人只得跳上车，抽弓射击追赶的楚军。脱险后，又蹲在车后的横木上弹琴，说：“公孙！同坐一辆车，就是兄弟，为什么两次都不和我们商量一下？”宛射犬回答说：“头一次是由于我一心想着冲进去，后一次则是因为害怕了。”二人都笑了，说道：“公孙的性子真急啊。”

楚子自棘泽还[1]，使薳启彊帅师送陈无宇。

【注释】

[1]楚子自棘泽还：楚伐郑，目的在转移诸侯之师以救齐，因舒鸠人叛，于是撤兵。

【译文】

楚康王从棘泽回来，就派薳启彊率兵送陈无宇回国。

24.9　吴人为楚舟师之役故，召舒鸠人[1]。舒鸠人叛楚。楚子师于荒浦[2]，使沈尹寿与师祁犁让之[3]。舒鸠子敬逆二子，而告无之，且请受盟。二子复命，王欲伐之。薳子曰[4]：“不可。彼告不叛，且请受盟，

而又伐之，伐无罪也。姑归息民，以待其卒[5]。卒而不贰，吾又何求？若犹叛我，无辞[6]，有庸[7]。”乃还。

【注释】

[1]舒鸠：楚的属国，故址在今安徽舒城。

[2]荒浦：舒鸠之地。

[3]沈尹寿、师祁犁：楚国大夫。让：责备。

[4]薳子：即薳子冯。

[5]卒：终了，结果。

[6]若犹叛我，无辞：舒鸠如果再背叛，讨伐他就无话可说。

[7]有庸：有功。

【译文】

吴国因为楚国水军侵犯自己的缘故，召唤舒鸠人。舒鸠人便背叛了楚国。楚康王陈兵荒浦，派沈尹寿和师祁犁前往责备舒鸠人。舒鸠国国君恭敬地迎接二人，告诉他们并无背叛之事，并请求接受盟约。二人回见康王复命，康王想讨伐舒鸠国。薳启冯说：“不合适。他们告说没有背叛我国，并请求接受盟约，我们去攻打，这是讨伐无罪者。不如暂且回国，让百姓休养生息，静待结果。要是最终没有背叛，我们又有什么别的要求呢？如果还是背叛我国，他们就无话可说了，我们也能成功了。”于是退兵回国。

24.10　陈人复讨庆氏之党，鍼宜咎出奔楚。

【译文】

陈国又讨伐庆氏的余党，鍼宜咎出逃到楚国。

24.11　齐人城郏[1]。穆叔如周聘，且贺城。王嘉其有礼也，赐之大路[2]。

【注释】

[1]齐人城郏：齐国叛晋，于是城郏以讨好天子。郏，郏鄏，王城。

[2]大路：即大辂，天子所赐之车的总名。

【译文】

齐国在郏地筑城。穆叔到周朝聘，同时祝贺筑城竣工。周灵王赞赏穆叔有礼，赐给他大辂车。

24.12　晋侯嬖程郑，使佐下军[1]。郑行人公孙挥如晋聘[2]。程郑问焉，曰："敢问降阶何由[3]？"子羽不能对，归以语然明[4]。然明曰："是将死矣。不然，将亡[5]。贵而知惧，惧而思降，乃得其阶[6]。下人而已[7]，又何问焉？且夫既登而求降阶者，知人也[8]，不在程郑[9]。其有亡衅乎[10]？不然，其有惑疾[11]，将死而忧也[12]。"

【注释】

[1]晋侯嬖程郑，使佐下军：按，以代替栾盈。

[2]公孙挥：即子羽。

[3]降阶：降级。

[4]然明：郑国大夫鬷蔑。

[5]亡：逃亡。

[6]得其阶：得到适合其才德的地位。

[7]下人：以位让人，在人下。

[8]且夫既登而求降阶者，知人也：既登高位，自感难保而求降位，是明智之人。

[9]不在程郑：程郑以佞媚得宠而升上卿位，不是明智者。

[10]亡衅：逃亡的迹象。

[11]惑疾：疑心病，指程郑本小人。

[12]将死而忧也：按，此为明年程郑死伏笔。

【译文】

晋平公宠爱程郑，让他做下军佐。郑国行人公孙挥到晋国聘问。程郑向他请教，说："请问怎样才能降级？"公孙挥无法回答，回国后把此事告诉了然明。然明说："这人将要死了。不然的话，就是将要逃亡。

地位尊贵而知道戒惧，害怕了而想要降级，从而得到合适的地位。这只要甘居人下就可以了，又问什么呢？再说既已登上高位而要求降级的，是聪明人，但程郑不属于这种人。他大概已经有了要逃亡的想法了吧？不然的话，就是他有疑心病，将要死了而为自己担心。”

二十五年

【经】

25.1　二十有五年春[1]，齐崔杼帅师伐我北鄙。

25.2　夏五月乙亥[2]，齐崔杼弑其君光[3]。

25.3　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夷仪[4]。

25.4　六月壬子[5]，郑公孙舍之帅师入陈[6]。

25.5　秋八月己巳[7]，诸侯同盟于重丘[8]。

25.6　公至自会。

25.7　卫侯入于夷仪[9]。

25.8　楚屈建帅师灭舒鸠。

25.9　冬，郑公孙夏帅师伐陈[10]。

25.10　十有二月，吴子遏伐楚[11]，门于巢[12]，卒[13]。

【注释】

[1]二十有五年：鲁襄公二十五年当周灵王二十四年，前548。

[2]乙亥：十七日。

[3]齐崔杼弑其君光：崔杼杀死齐庄公。

[4]公会晋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夷仪：晋国召集诸侯攻打齐国。

[5]壬子：二十四日。

[6]郑公孙舍之帅师入陈：郑国为了报复去年陈、楚二国侵袭郑国而讨伐陈国。

[7]八月己巳：应为七月十二日，不是八月。

[8]诸侯：指在夷仪相会的诸侯。重丘：齐地名，在今山东聊城东南。

[9]卫侯入于夷仪：夷仪本来是邢地，卫国灭亡邢国后成了卫地。卫侯，即卫献公。

[10]郑公孙夏帅师伐陈：子西再次进伐陈国。

[11]吴子遏：吴王诸樊。

[12]巢：古地名。在今安徽巢湖。

[13]卒：诸樊受伤而死。

【译文】

鲁襄公二十五年春，齐国崔杼领兵攻打我国北部边境。

夏五月十七日，齐国崔杼杀了他的国君庄公光。

襄公与晋平公、宋平公、卫殇公、郑简公、曹武公、莒犁比公、邾悼公、滕成公、薛伯、杞文公、小邾穆公在夷仪相会。

六月二十四日，郑国公孙舍之率领军队进入陈国。

秋七月十二日，诸侯一起在重丘结盟。

襄公从重丘之会回国。

卫献公进入夷仪。

楚国屈建领兵灭掉舒鸠国。

冬，郑国公孙夏带兵攻打陈国。

十二月，吴王诸樊进攻楚国，攻打巢邑城门，受伤而死。

【传】

25.1　二十五年春，齐崔杼帅师伐我北鄙，以报孝伯之师也[1]。公患之，使告于晋。孟公绰曰[2]：“崔子将有大志，不在病我[3]，必速归，何患焉？其来也不寇[4]，使民不严[5]，异于他日。”齐师徒归[6]。

【注释】

[1]以报孝伯之师也：报复去年孟孝伯侵齐。

[2]孟公绰：鲁国大夫。

[3]崔子将有大志，不在病我：崔杼志在弑君，不在侵鲁。

[4]不寇：不劫掠。

[5]使民不严：役使百姓不严，意在收买人心。

[6]徒归：空手而归，无所获。

【译文】

鲁襄公二十五年春，齐国崔杼领兵攻打我国北部边境，以报复孟孝伯对他们的进攻。襄公感到担忧，派人向晋国报告。孟公绰说：“崔杼将有大动作，目的不在损害我们，肯定很快回国，有什么可担心的呢？他到我国不行掳掠，役使百姓不严厉，和往常不一样。”齐军一无所获地撤兵回去。

25.2　齐棠公之妻[1]，东郭偃之姊也。东郭偃臣崔武子[2]。棠公死，偃御武子以吊焉。见棠姜而美之，使偃取之[3]。偃曰：“男女辨姓[4]，今君出自丁，臣出自桓，不可[5]。”武子筮之，遇《困》䷮之《大过》䷛[6]。史皆曰：“吉[7]。”示陈文子，文子曰：“夫从风，风陨妻[8]，不可娶也。且其《繇》曰：‘困于石，据于蒺梨，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9]。’困于石，往不济也[10]。据于蒺梨，所恃伤也[11]。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无所归也[12]。”崔子曰：“嫠也[13]，何害？先夫当之矣[14]。”遂取之。

【注释】

[1]棠公：齐国棠邑大夫。

[2]崔武子：崔杼。

[3]使偃取之：崔杼让东郭偃为自己娶棠姜为妻。

[4]男女辨姓：指同姓不通婚。

[5]今君出自丁，臣出自桓，不可：丁，指齐丁公。桓，指齐桓公，同为姜姓，故不能通婚。

[6]遇《困》䷮之《大过》䷛：《困》卦为《坎》下《兑》上，《大过》卦为《巽》下《兑》上，《困》卦变为《大过》卦，即第三爻由阴爻变为阳爻。

[7]史皆曰“吉”：史仅就《困卦》言之，《兑》为少女，《坎》为中男，以少女配中男，故吉。这是太史为了逢迎崔杼。

[8]夫从风，风陨妻：上面的变卦，是《困》卦的《坎》变为《巽》，《坎》为中男，故曰夫，《巽》为风，是夫变为风。《大过》卦是风吹掉其妻。陈文子根据卦象断言不可娶。

[9]“困于石”五句：这是《困》卦“六三”的爻辞，下面是陈文子的解释。

[10]困于石，往不济也：人走路竟被石头绊倒，前进也没有用。

[11]据于蒺梨，所恃伤也：绊倒而两手抓在蒺藜上，是受到所依靠者的伤害。

[12]“入于其宫”四句：回到家中，将看不到妻子，家破人亡，无可归宿。

[13]嫠（lí）：寡妇。

[14]先夫当之矣：意思是棠公已受棠姜之凶而死。先夫，指棠公。

【译文】

齐国棠公的妻子，是东郭偃的姐姐。东郭偃是崔杼的家臣。棠公死后，东郭偃驾车送崔杼前往吊唁。崔杼见到棠姜觉得她很美，让东郭偃把她嫁给自己。东郭偃说：“男女结婚前要辨明姓氏，您是丁公的后代，下臣出自桓公，同姓不能结婚。”崔杼让人卜筮，得到《困》卦变成《大过》卦。史官都说：“吉利。”崔杼把卦象拿给陈文子看，陈文子说：“丈夫变为风，风把妻子吹落，不能娶她。而且这卦的《繇》辞说：‘被石头所困，以蒺藜为依靠，回到家里，不见他的妻子，凶。’为石头所困，意味着做了不会成功。以蒺藜为依靠，意味着所依靠的对象会使人受伤。回到家中，不见他的妻子，凶，意味着无家可归。”崔杼说：“她是个寡妇，有什么妨碍？即便有，他的前夫已经承担了这凶险。”于是娶了她。

庄公通焉[1]，骤如崔氏[2]。以崔子之冠赐人，侍者曰：“不可。”公曰：“不为崔子，其无冠乎[3]？”崔子因是[4]，又以其间伐晋也[5]，曰：“晋必将报。”欲弑公以说于晋，而不获间[6]。公鞭侍人贾举，而又近之[7]，乃为崔子间公[8]。

【注释】

[1]庄公通焉：齐庄公私通棠姜。

[2]骤：屡次。

[3]不为崔子，其无冠乎：意思是不用崔杼之冠，岂无他冠可用。这是庄公目无崔杼，有意侮辱他。不为，不是。其，犹“岂”。难道。

[4]崔子因是：崔杼因此怨恨齐庄公。

[5]间伐晋：乘晋国有难而攻打它。

[6]不获间：没有找到机会。间，机会。

[7]公鞭侍人贾举，而又近之：庄公鞭打贾举，过后又亲宠他。

[8]乃为崔子间公：贾举为崔杼寻找机会杀庄公。

【译文】

齐庄公与棠姜私通，多次到崔宅。把崔杼的帽子赐给别人，侍者说：“不能这样。”庄公说：“不用崔杼的帽子，难道就没有别人的帽子可用了吗？”崔杼因此怨恨庄公，又因为庄公曾乘晋国的内乱而进攻晋国，崔杼说：“晋国必然要报复。”他想要杀死庄公以取悦晋国，只是没找到机会。庄公鞭打侍人贾举而又亲宠他，贾举便为崔杼窥察机会。

夏五月，莒为且于之役故[1]，莒子朝于齐。甲戌[2]，飨诸北郭，崔子称疾，不视事[3]。乙亥，公问崔子[4]，遂从姜氏。姜入于室[5]，与崔子自侧户出。公拊楹而歌[6]。侍人贾举止众从者而入，闭门[7]。甲

兴[8]，公登台而请[9]，弗许；请盟，弗许；请自刃于庙，弗许。皆曰：“君之臣杼疾病，不能听命[10]。近于公宫，陪臣干掫有淫者[11]，不知二命[12]。”公逾墙，又射之，中股，反队[13]，遂弑之。贾举、州绰、邴师、公孙敖、封具、铎父、襄伊、偻堙皆死[14]。祝佗父祭于高唐[15]，至，复命，不说弁而死于崔氏[16]。申蒯，侍渔者[17]，退，谓其宰曰：“尔以帑免[18]，我将死。”其宰曰：“免，是反子之义也[19]。”与之皆死[20]。崔氏杀鬷蔑于平阴[21]。

【注释】

[1]且于之役：发生在去年。

[2]甲戌：十六日。

[3]崔子称疾，不视事：崔杼称病不上朝，意在诱使庄公来崔家。

[4]公问崔子：庄公果然来问候。

[5]姜入于室：棠姜进入内室，意在将庄公引入彀中。

[6]公拊楹而歌：庄公以此暗示棠姜。拊，拍打。楹，柱子。

[7]侍人贾举止众从者而入，闭门：贾举将庄公的随从关在门外。

[8]甲兴：崔杼预先埋伏的甲士一拥而上。

[9]请：请求免死。

[10]君之臣杼疾病，不能听命：崔杼自己不露面，下人称他病重而

不能听取庄公的命令，实际是不准许庄公的请求。

[11]近于公宫，陪臣干掫（zōu）有淫者：由于地近公宫，所以要严防奸盗。近于公宫，指崔宅靠近国君宫室。陪臣，家臣自称。干掫，巡夜捕击不法的人。

[12]不知二命：只知奉崔杼之命捕杀淫者，不知其他。这里是不把庄公视为国君，只当作淫者。

[13]中股，反队：庄公中箭，仍跌到墙里。队，同“坠”。

[14]贾举、州绰、邴师、公孙敖、封具、铎父、襄伊、偻堙皆死：以上八人都是庄公的宠臣，不过其中的贾举不是那个侍人贾举。

[15]高唐：齐国别庙所在。在今山东高唐东。

[16]不说弁而死于崔氏：祭服还没脱就被杀。说，通“脱”。弁，祭服。

[17]侍渔者：主管渔业之官。

[18]尔以帑免：申蒯托他保护自己的家室。帑，指申蒯的妻子。

[19]免，是反子之义也：我如果逃走，是违背了死君之义。

[20]皆：偕，一同。

[21]崔氏杀鬷（zōng）蔑于平阴：庄公之母曰鬷声姬，鬷蔑或其母党，又守平阴，平阴为临淄外围险邑，故崔子杀之。以上包括鬷蔑这些被杀者都是庄公的党羽。鬷蔑，平阴大夫。平阴，在

今山东平阴东北。

【译文】

夏五月，莒国由于去年进攻且于的缘故，莒犁比公去齐国朝见庄公。十六日，庄公在北城设享礼招待莒犁比公，崔杼推说有病，不理政事。十七日，庄公来探望崔杼，乘机和姜氏见面。姜氏进入内室，又和崔杼一起从侧门避出去。庄公拍着柱子唱歌。侍人贾举拦住庄公的随从不让进，自己进去后又把门关上。埋伏的甲士一拥而出，庄公登上高台请求免死，不被允许；请求结盟，也不答应；请求在太庙自杀，还是不同意。都说：“国君的下臣崔杼病得厉害，不能来听取命令。这里离公宫很近，我们只知道巡夜搜捕淫乱者，不知有其他的命令。”庄公爬墙逃跑，甲士们向他射箭，射中大腿，坠落在墙里，便被杀了。贾举、州绰、邴师、公孙敖、封具、铎父、襄伊、偻堙也都被杀死。祝佗父在高唐祭祀，回到都城，复命，还没脱掉祭服便被杀。申蒯是主管渔业之官，退出来，对自己的家宰说：“你带着我的妻儿逃命去，我准备一死。”家宰说：“如果我逃命，这是违背了您所持的道义之义了。”便和申蒯一起自杀。崔杼又在平阴杀了鬷蔑。

晏子立于崔氏之门外[1]，其人曰[2]：“死乎[3]？”曰：“独吾君也乎哉，吾死也[4]？”曰：“行乎？”曰：“吾罪也乎哉，吾亡也[5]？”曰：“归乎[6]？”曰：“君死，安归？君民者，岂以陵民？社稷是主[7]。臣君者，岂为其口实，社稷是养[8]。故君为社稷死，则死之；为社稷亡，则亡之。若为己死，而为己亡，非其私昵，谁敢任之[9]？且人有君而弑之[10]，吾焉得死之？而焉得亡之？将庸何归[11]？”门启而入，枕尸股而哭[12]。兴，三踊而出[13]。人谓崔子：“必杀之[14]！”崔子曰：“民之望

也[15]！舍之，得民[16]。”卢蒲癸奔晋，王何奔莒[17]。

【注释】

[1]晏子立于崔氏之门外：晏婴得知崔氏之乱而来到崔宅。晏子，即晏婴。

[2]其人：指晏婴的随从。

[3]死乎：是否为国君而死。

[4]独吾君也乎哉，吾死也：岂独是我一人的国君吗？为什么要为其死。

[5]吾罪也乎哉，吾亡也：我有什么罪要逃亡。

[6]归：回去。

[7]君民者，岂以陵民？社稷是主：民之君不可凌驾于民之上，应好好主持国政。

[8]臣君者，岂为其口实，社稷是养：为臣的，不能只为俸禄，应保养国家。口实，俸禄。

[9]“若为己死”四句：晏婴认为，国君不是为国家而是为个人的私欲而死，不必为其死或逃亡。私昵，私下亲昵宠爱的人。谁敢任之，谁能承担此祸。

[10]人：指崔杼。有君：得到国君的信任。

[11]吾焉得死之？而焉得亡之？将庸何归：崔杼弑君不对，但也不必为国君而死，应该分辨公义和私情。焉得，怎么能。庸，何。

[12]枕尸股而哭：头枕在尸体的大腿上号哭。

[13]兴，三踊而出：当时哭君之礼，三次顿足表示哀痛。兴，哭完起来。

[14]必杀之：杀晏婴。

[15]民之望也：晏婴是民心所向的人。

[16]舍之，得民：不杀晏婴能得民心。

[17]卢蒲癸奔晋，王何奔莒：卢蒲癸、王何都是庄公党羽。

【译文】

晏婴站在崔杼门外，他的随从问他："准备去死吗？"回答说："难道他只是我一个人的国君吗，为什么要死？"又问："那么逃亡吗？"说："他的死是我的罪过吗，为什么要逃亡？""那么回去吗？"说："国君死了，回到哪里去？作为百姓的君主，难道可用来凌驾在民众之上吗？是让他来主持国政的。当臣子的，岂能只为俸禄，应保养国家。所以国君是为了国家而死，那么臣子就要为他而死；国君是为了国家而逃亡，那么臣子就要随他逃亡。要是国君是因为自己个人而死，为自己逃亡，不是他所亲昵宠爱的人，谁敢承担这责任？况且别人得到国君信任而把他杀死，我哪能为他而死？哪能为他而逃亡？不过我又能回到哪里去呢？"崔家把门打开，晏婴进入，头枕在庄公尸体的大腿上号哭。然后站起来，顿足三次而后出去。有人对崔杼说："一定要

杀了他！”崔杼说：“他是民心所仰望的人。放过他，可以得民心。”卢蒲癸逃往晋国，王何出奔莒国。

叔孙宣伯之在齐也[1]，叔孙还纳其女于灵公[2]，嬖，生景公[3]。丁丑[4]，崔杼立而相之，庆封为左相，盟国人于大宫[5]，曰：“所不与崔、庆者……[6]”晏子仰天叹曰：“婴所不唯忠于君、利社稷者是与，有如上帝[7]。”乃歃[8]。辛巳[9]，公与大夫及莒子盟[10]。

【注释】

[1]叔孙宣伯之在齐也：鲁国大夫叔孙侨如在成公十六年出奔齐国。叔孙宣伯，即叔孙侨如。

[2]叔孙还纳其女于灵公：将叔孙侨如女儿送给齐灵公。叔孙还，齐国公子。

[3]景公：名杵臼，庄公同父异母弟。

[4]丁丑：十九日。

[5]大宫：齐太公庙。

[6]所不与崔、庆者……：崔、庆二人宣读盟辞，要与盟的人都和自己结党，但没读完，晏婴插话改变了它。

[7]婴所不唯忠于君、利社稷者是与，有如上帝：言外之意指崔、庆二人不忠于君，不利于社稷，不可与盟。

[8]乃歃：晏婴先歃血定盟。

[9]辛巳：二十三日。

[10]公与大夫及莒子盟：莒犂比公朝齐，因崔氏之乱而未能结盟，现在和齐景公结盟。

【译文】

叔孙侨如在齐国的时候，叔孙还把他的女儿嫁给齐灵公，受到宠爱，生下景公。十九日，崔杼立景公为国君，自己为相辅佐他，庆封任左相，与国人在太公庙中结盟，说："有不亲附崔氏、庆氏的……"晏婴仰天叹息道："我如果不亲附忠君利国的人，有上帝作证。"于是率先歃血定盟。二十三日，景公与大夫和莒犂比公结盟。

大史书曰："崔杼弑其君。"崔子杀之。其弟嗣书，而死者二人[1]。其弟又书，乃舍之[2]。南史氏闻大史尽死，执简以往[3]。闻既书矣，乃还[4]。

【注释】

[1]其弟嗣书，而死者二人：太史弟弟仍然秉笔直书，接连二人被杀。

[2]其弟又书，乃舍之：崔杼不敢再杀。

[3]南史氏闻大史尽死，执简以往：南史氏也欲直书其罪，准备前往。简，竹简。

[4]闻既书矣，乃还：按，此段记齐国史官都是不畏权势，秉笔直书。

【译文】

太史记载说：“崔杼杀了他的国君。”崔杼杀了太史。太史弟弟接着这样写，因而又连接有两人被杀。太史另一个弟弟又这样记载，崔杼只得放过他。南史氏听说太史都被杀死了，带着同样写好的竹简前去。听到已经如实记载了，这才回去。

闾丘婴以帷缚其妻而载之，与申鲜虞乘而出[1]。鲜虞推而下之[2]，曰：“君昏不能匡，危不能救，死不能死，而知匿其昵[3]，其谁纳之？”行及弇中[4]，将舍[5]。婴曰：“崔、庆其追我！”鲜虞曰：“一与一，谁能惧我[6]？”遂舍，枕辔而寝[7]，食马而食[8]，驾而行。出弇中，谓婴曰：“速驱之！崔、庆之众，不可当也[9]。”遂来奔[10]。

【注释】

[1]闾丘婴以帷缚其妻而载之，与申鲜虞乘而出：仓促逃难，闾丘婴用车帷包捆其妻，放在车上逃跑。闾丘婴、申鲜虞都是齐庄公近臣。

[2]鲜虞推而下之：推闾丘婴妻子于车下。

[3]匿：藏。昵：亲爱，指其妻。

[4]弇（yǎn）中：峪名，狭道。

[5]舍：住宿。

[6]一与一，谁能惧我：道狭窄，车不能并行，一对一，不足为惧。与，敌。

[7]枕辔而寝：怕失去马匹。

[8]食马而食：先喂马然后自己才吃饭。

[9]速驱之！崔、庆之众，不可当也：出弇中，路变宽敞，人多便抵挡不住。

[10]遂来奔：二人出奔鲁国。

【译文】

闾丘婴用车上的帷布捆好妻子放到车上，和申鲜虞乘坐一辆车出逃。申鲜虞将闾丘婴妻子推到车下，说道："国君昏聩而不能匡正，危难不能解救，死了不能殉死，只知道藏匿自己亲昵的人，会有谁接纳我们？"走到狭道中，准备住宿。闾丘婴说："崔、庆他们恐怕要追上我们！"申鲜虞说："一对一，谁能让我们害怕？"就停下住宿，枕着马缰而睡，喂好马才用餐，然后驾车上路。走出狭道后，对闾丘婴说："赶紧走！崔、庆的人多，无法抵挡他们。"于是逃来我国。

崔氏侧庄公于北郭[1]。丁亥[2]，葬诸士孙之里[3]。四翣[4]，不跸[5]，下车七乘[6]，不以兵甲[7]。

【注释】

[1]侧庄公于北郭：不殡于祖庙。侧，用砖把棺材围砌住。

[2]丁亥：二十九日。

[3]葬诸士孙之里：士孙是人名，用来作里名。按，依礼诸侯应五月而葬，现在只有十三天便把庄公葬了。

[4]四翣（shà）：按礼，诸侯应该六翣，大夫四翣，葬庄公也只用四翣，是有意贬低他。翣，为一种长柄扇形物，古代本以羽毛为之，葬时随柩车持之两旁而行，葬则置立于墓坑中。

[5]不跸：不戒严清除道路。

[6]下车七乘：齐旧依上公礼，送葬的车本应九辆，今减为七辆；本应用好车，今用粗恶之车，故云下车。

[7]不以兵甲：按礼，古代大出殡有甲兵，国君还应列军阵，现在都没用。按，本段都意在说明崔氏不以国君之礼而只草草埋葬齐庄公。

【译文】

崔杼在城北用砖把庄公的棺材草草围砌住。二十九日，埋葬在士孙里。只用四把长柄羽扇，也不戒严清除道路，送葬只用下车七辆，也没用甲士列出军阵。

25.3　晋侯济自泮[1]，会于夷仪，伐齐，以报朝歌之役[2]。齐人以庄公说[3]，使隰鉏请成[4]，庆封如师。男女以班[5]。赂晋侯以宗器、乐器[6]。自六正、五吏、三十帅、三军之大夫、百官之正长、师旅及处守

者皆有赂[7]。晋侯许之。使叔向告于诸侯[8]。公使子服惠伯对曰：“君舍有罪[9]，以靖小国，君之惠也。寡君闻命矣！”

【注释】

[1]晋侯济自泮：晋平公渡过泮水。泮，泮水，源出于泰山分水岭。

[2]朝歌之役：襄公二十三年，齐趁晋有栾盈之乱伐晋，取朝歌。

[3]齐人以庄公说：以杀庄公向晋国解释。说，解释。

[4]隰鉏：齐桓公时大夫隰朋曾孙。

[5]男女以班：男女奴隶分开排列、捆绑，以送晋国。

[6]宗器：祭祀的器具。乐器：钟磬一类。

[7]自六正、五吏、三十帅、三军之大夫、百官之正长、师旅及处守者皆有赂：晋国军政大小官吏都得到财礼。六正，六卿。五吏、三十帅、三军之大夫，都是军中官职。百官之正长、师旅，晋国各部门长官及其属官。

[8]使叔向告于诸侯：告知齐国服晋。

[9]有罪：指齐国。

【译文】

晋平公渡过泮水，与诸侯在夷仪会合，攻打齐国，以报复朝歌战役。齐国以杀庄公来向晋国解释，派隰鉏来请求媾和，庆封来到军中。

男女奴隶分列并捆绑好送给晋国。送给晋平公宗庙的祭器、乐器。从晋国的六卿、五吏、三十帅、三军的大夫，到各部门的长官、属官，以及留守国内的人，都得到礼物。晋平公同意讲和。派叔向告知诸侯。襄公派子服惠伯回复说：“晋君赦免有罪的齐国，以安定小国，这是晋君的恩惠。敝国君遵命了！”

25.4　晋侯使魏舒、宛没逆卫侯[1]，将使卫与之夷仪[2]。崔子止其帑，以求五鹿[3]。

【注释】

[1]卫侯：指卫献公，襄公十四年逃到齐国。

[2]将使卫与之夷仪：晋国强迫卫国分出夷仪的一部分给献公居住。

[3]崔子止其帑，以求五鹿：崔杼想得到卫国的五鹿，便扣留卫献公的妻室为质。

【译文】

晋平公派魏舒、宛没去齐国迎接卫献公，准备让卫国把夷仪给献公居住。崔杼扣留卫献公的家小，要求得到五鹿。

25.5　初，陈侯会楚子伐郑[1]，当陈隧者，井堙木刊[2]。郑人怨之。六月，郑子展、子产帅车七百乘伐陈，宵突陈城[3]，遂入之。陈侯扶其大子偃师奔墓[4]，遇司马桓子，曰：“载余！”曰：“将巡城[5]。”遇贾获[6]，载其母妻，下之，而授公车[7]。公曰：“舍而母[8]！”辞曰：“不

祥[9]。”与其妻扶其母以奔墓，亦免。

【注释】

[1]陈侯会楚子伐郑：事在去年冬天。

[2]当陈隧者，井堙（yīn）木刊：陈军经过之处，井被塞，树被砍。隧，道路。堙，堵塞。刊，除。

[3]突：突然进攻。

[4]奔墓：逃到墓地。

[5]将巡城：司马回答正要巡城，不载二人。

[6]贾获：陈国大夫。

[7]载其母妻，下之，而授公车：贾获让其母、妻下车，将车交给陈哀公。

[8]舍而母：让贾获母亲同载。舍，安置。

[9]不祥：男女同车不祥。

【译文】

起初，陈哀公会同楚康王进攻郑国，凡是陈军经过之处，水井被填树木被砍。郑国人对此怨气很大。六月，郑国子展、子产率领战车七百辆讨伐陈国，夜里对陈国都城发起突击，便攻进城。陈哀公扶着太子偃师逃往墓地，路遇司马桓子，说：“让我们上车吧！”司马桓子回

答："我要去巡城。"又遇到贾获，正载着母亲、妻子，贾获让母亲、妻子下车，把车给哀公坐。哀公说："也让你母亲坐车上吧！"贾获推辞说："男女同车不吉利。"便和他的妻子扶着母亲逃往墓地，也得免于难。

子展命师无入公宫，与子产亲御诸门[1]。陈侯使司马桓子赂以宗器。陈侯免[2]，拥社[3]，使其众男女别而累，以待于朝[4]。子展执絷而见，再拜稽首，承饮而进献[5]。子美入，数俘而出[6]。祝祓社[7]，司徒致民，司马致节，司空致地，乃还[8]。

【注释】

[1]子展命师无入公宫，与子产亲御诸门：只为服陈，所以不让军队入公宫掳掠。

[2]免（wèn）：穿上丧服。

[3]拥社：怀抱土地神神主。

[4]使其众男女别而累，以待于朝：百官及众将佐男女等人分别捆绑以待命，表示顺服。

[5]子展执絷而见，再拜稽首，承饮而进献：此外臣于战胜时见敌国君之礼。承饮，捧着酒杯。

[6]子美入，数俘而出：清点俘获数目，并不准备带回。子美，即子产。

[7]祝祓（fú）社：郑军入陈，怕触怒陈国鬼神，因此祝告社神，祓除不祥。祓，除去。

[8]司徒致民，司马致节，司空致地，乃还：陈国自以为已亡国，郑则收其人民、兵马，并驻其土地而又归还。与陈军入郑的“井堙木刊”不同，郑入陈国，秋毫无犯，示其有礼。司徒、司马、司空都是郑国官员。致，送还。节，兵符，指军权。

【译文】

子展命令军队不得进入哀公的宫室，他和子产亲自守在门口。陈哀公派司马桓子向郑国献上宗庙的祭器。陈哀公穿上丧服，捧着土地神的木主，让手下众男女分别排列并且捆绑，在朝堂等待处置。子展手持绊马索入见陈哀公，再拜叩头，捧杯向陈哀公敬酒。子产进来，清点完俘虏的人数就退出去了。郑国人向土地神祝告除灾祛邪，司徒归还百姓，司马交还符节，司空归还土地，便回郑国。

25.6　秋七月己巳，同盟于重丘，齐成故也。

【译文】

秋七月十二日，诸侯一起在重丘结盟，这是因为与齐国讲和的缘故。

25.7　赵文子为政[1]，令薄诸侯之币，而重其礼[2]。穆叔见之，谓穆叔曰：“自今以往，兵其少弭矣[3]。齐崔、庆新得政，将求善于诸侯。武也知楚令尹[4]。若敬行其礼[5]，道之以文辞[6]，以靖诸侯，兵可以弭

[7]。”

【注释】

[1]赵文子为政：范宣子士匄已死，赵武代为执政。

[2]令薄诸侯之币，而重其礼：减轻诸侯的贡赋，以重礼待诸侯。

[3]少：稍，略。弭（mǐ）：消除。

[4]武也知楚令尹：赵武和楚令尹关系亲近。楚令尹，指楚国的屈建。

[5]若敬行其礼：晋国依礼而行。

[6]道之以文辞：外交辞令有礼。道，辞令。

[7]以靖诸侯，兵可以弭：晋国有弭兵的愿望，为后面襄公二十七年晋、楚二国弭兵伏笔。

【译文】

赵文子执政，下令减轻诸侯的贡赋，以重礼相待。穆叔进见，赵文子对穆叔说：“从今以后，战争应该可以稍稍平息了。齐国崔氏、庆氏新近掌握国政，将会力求与诸侯改善关系。我和楚令尹交好。要是恭敬地依礼而行，施以有礼的外交辞令，以此安定诸侯，战争就可以止息。”

25.8　楚薳子冯卒，屈建为令尹[1]，屈荡为莫敖[2]。舒鸠人卒叛楚，令

尹子木伐之，及离城[3]，吴人救之。子木遽以右师先[4]，子强、息桓、子捷、子骈、子盂帅左师以退。吴人居其间七日[5]。子强曰：“久将垫隘，隘乃禽也[6]，不如速战！请以其私卒诱之[7]，简师，陈以待我[8]。我克则进，奔则亦视之[9]，乃可以免。不然，必为吴禽。”从之。五人以其私卒先击吴师，吴师奔，登山以望，见楚师不继，复逐之[10]，傅诸其军[11]，简师会之[12]。吴师大败。遂围舒鸠，舒鸠溃。八月，楚灭舒鸠[13]。

【注释】

[1]楚薳子冯卒，屈建为令尹：此事在重丘之盟以前。屈建，即下文的子木。

[2]屈荡：此屈荡不是宣公十二年提到的屈建祖父屈荡。

[3]离城：舒鸠城西。

[4]子木遽以右师先：右师先出动。遽，急。

[5]吴人居其间七日：在楚军左、右师之间七天。

[6]久将垫隘，隘乃禽也：时间长了，将士疲弱，势必被擒。垫隘，疲弱。禽，擒拿。

[7]以其私卒诱之：以私卒诱敌。私卒，各将领的家兵。

[8]简师，陈以待我：正规部队选择精兵，摆开阵势等待。

[9]我克则进，奔则亦视之：根据情况而救助。

[10]见楚师不继，复逐之：吴军回头追赶楚方的私卒。

[11]傅诸其军：迫近楚军。傅，迫近。

[12]简师会之：正规军和私卒会合攻打吴军。

[13]楚灭舒鸠：子强等五人打败吴师后，又和屈建一起围灭舒鸠国。

【译文】

楚国薳子冯去世，屈建任令尹，屈荡任莫敖。舒鸠国最终还是背叛了楚国。令尹屈建率兵讨伐，到达离城，吴国出兵救援舒鸠人。屈建急忙让右翼军先出动，子强、息桓、子捷、子骈、子盂率领左翼人马撤退。吴国军队在楚国左、右翼军队之间待了七天。子强说："时间久了兵士将会疲弱，疲弱就将束手就擒，不如速战！我请求带领家兵去引诱他们，你们挑选精兵，摆开阵势等我的消息。如果我打胜了就前进，要是败逃也看情况采取行动，才能免于被俘。不然的话，肯定要被吴国俘虏。"屈建采纳了他的建议。子强等五人带着家兵先去袭击吴军，吴军败逃，后来登山眺望，看见楚兵没有后援，就又来追赶楚军，当快要靠近时，楚国精兵和子强等人的家兵会合起来，吴军大败。于是包围了舒鸠，舒鸠溃败。八月，楚国灭亡舒鸠。

25.9　卫献公入于夷仪[1]。

【注释】

[1]卫献公入于夷仪：按，此句为下面从夷仪与甯喜说事做铺垫。

【译文】

卫献公进入夷仪。

25.10　郑子产献捷于晋[1]，戎服将事[2]。晋人问陈之罪[3]。对曰："昔虞阏父为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4]。我先王赖其利器用也，与其神明之后也[5]，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6]，而封诸陈，以备三恪[7]。则我周之自出，至于今是赖[8]。桓公之乱，蔡人欲立其出[9]，我先君庄公奉五父而立之[10]，蔡人杀之[11]，我又与蔡人奉戴厉公[12]。至于庄、宣，皆我之自立[13]。夏氏之乱，成公播荡，又我之自入，君所知也[14]。今陈忘周之大德，蔑我大惠[15]，弃我姻亲，介恃楚众，以凭陵我敝邑，不可亿逞[16]，我是以有往年之告[17]。未获成命[18]，则有我东门之役[19]。当陈隧者，井堙木刊。敝邑大惧不竞，而耻大姬，天诱其衷，启敝邑之心[20]。陈知其罪，授手于我[21]。用敢献功[22]！"晋人曰："何故侵小[23]？"对曰："先王之命，唯罪所在，各致其辟[24]。且昔天子之地一圻[25]，列国一同[26]，自是以衰[27]。今大国多数圻矣，若无侵小，何以至焉[28]？"晋人曰："何故戎服？"对曰："我先君武、庄为平、桓卿士[29]。城濮之役[30]，文公布命[31]，曰：'各复旧职[32]！'命我文公戎服辅王，以授楚捷[33]。不敢废王命故也[34]。"士庄伯不能诘[35]。复于赵文子。文子曰："其辞顺。犯顺，不祥。"乃受之。

【注释】

[1]郑子产献捷于晋：献伐陈之功，请求认可。

[2]戎服将事：穿着军服处理事情。

[3]晋人问陈之罪：责问以何罪伐陈。去年郑曾请伐陈，晋人未许。

[4]昔虞阏（è）父为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虞阏父，人名。虞舜后人。陶正，主管陶业的官职。先王，指周武王。

[5]我先王赖其利器用也，与其神明之后也：武王嘉奖他能做器物，又是虞舜的后人。赖，善，嘉奖。神明，指虞舜。

[6]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把长女太姬嫁给他儿子。庸，乃。元女大姬，武王长女。胡公，虞阏父儿子。

[7]三恪：周封黄帝、尧、舜的后人，以表示诚敬。

[8]则我周之自出，至于今是赖：陈是周的外甥，至今依赖周朝。

[9]桓公之乱，蔡人欲立其出：事见鲁桓公五年。陈桓公死后，子弟争位，于是乱。其出，指陈桓公之子厉公，是蔡女所生。

[10]五父：陈桓公弟五父佗，由郑庄公所立。

[11]蔡人杀之：桓公六年，蔡人杀陈佗。

[12]奉戴：奉事拥戴。

[13]至于庄、宣，皆我之自立：陈庄公、宣公也都是依靠郑国帮助而继位。

[14]“夏氏之乱”四句：宣公十年，夏徵舒杀陈灵公，陈成公午流亡晋国，得到郑国的帮助才返国即位。播荡，流离失所。按，以

上说明郑国对陈国一向有恩。

[15]蔑：抛弃。

[16]亿逞：满足。

[17]我是以有往年之告：去年郑简公告晋请求伐陈。

[18]未获成命：去年晋国没答应。

[19]则有我东门之役：不讨伐陈国，于是去年陈与楚国一起攻打郑国东门。

[20]天诱其衷，启敝邑之心：陈国如此无道，才开启郑国伐陈之心。

[21]授手：即“授首”，有罪得到惩罚。

[22]用敢献功：以上子产历数陈国背恩侵郑之罪，说明伐陈原因。

[23]何故侵小：郑大陈小，盟辞常称“大无侵小”，所以晋国以此责问。

[24]唯罪所在，各致其辟：有罪就应该给予惩罚。辟，刑罚。

[25]一圻（qí）：方圆千里。

[26]一同：方圆百里。

[27]自是以衰（cuī）：以此递减。衰，差降。

[28]今大国多数圻矣，若无侵小，何以至焉：晋国也是大国，如果

不侵小也不成其大。

[29]我先君武、庄为平、桓卿士：郑武公、庄公为周平王、桓王的卿士。

[30]城濮之役：在僖公二十八年。

[31]文公：指晋文公。

[32]各复旧职：这样的话，郑国国君仍然是周王的卿士。

[33]命我文公戎服辅王，以授楚捷：郑文公戎服帮助周王接受晋国所献的楚国俘虏。

[34]不敢废王命故也：意谓穿着戎服是天子所命。

[35]士庄伯：士弱。诘：责问。

【译文】

郑国子产向晋国奉献从陈国缴获的战利品，他穿着军服处理事务。晋国质问陈国有何罪过。子产回答说：“往昔虞阏父任周朝的陶正，为周先王效力。周先王嘉奖他能制作器物于人有用，而且是虞舜的后裔，就把长女太姬许配给虞阏父的儿子胡公，封在陈地，以示诚敬。所以陈国是我周朝的外甥，至今还依赖着周朝。桓公死后陈国动乱，蔡国想要扶立蔡女所生的人，我国先君庄公拥立五父佗，蔡国又杀了他，我国又和蔡国拥戴厉公登位。直到庄公、宣公，都是我国所拥立的。夏徵舒动乱，成公流亡，又是我们帮助他回国，这是您所知道的。现在陈国忘记周朝大德，丢弃我国的大恩，抛掉我们这姻亲，倚仗楚国人多，欺凌我国，欲望没有止境，所以我国有去年请求攻打陈国的报告，但是没有得

到贵国的同意，于是有陈国进攻我国东门的战役。凡是陈国军队所过之处，水井被填，树木被砍。我们实在担心被削弱，而让太姬蒙羞，幸亏上天厌恶他们，开启我们攻打陈国的念头。陈国自知罪过，得到应有的惩罚。所以我们大胆地献上俘获！”晋国说：“为什么进攻小国？”回答说：“周先王有命令，只要有罪，就要给予惩处。再说从前天子的土地只有方圆千里，诸侯各国的土地不过方圆百里，并依此递降。现在大国多达方圆数千里，要是没侵犯小国，怎么能到这地步呢？”晋国说：“为何穿着军服？”回答说：“我国先君武公、庄公是平王、桓王的卿士。城濮战役时，贵国文公发布命令，说：‘你们各自恢复原来的职务！’命令我国文公穿着军装辅佐周王，以接受楚国俘虏。所以我们不敢废弃周王的命令。”士庄伯无法反驳。向赵文子汇报。赵文子说：“他的言辞合乎情理，违背情理不吉利。”于是接受了郑国献上的战利品。

冬十月，子展相郑伯如晋，拜陈之功。子西复伐陈，陈及郑平。

【译文】

冬十月，子展担任郑简公的相礼随同去晋国，拜谢晋国接受郑国所献陈国的战利品。子西又讨伐陈国，陈国与郑讲和。

仲尼曰：“《志》有之[1]：‘言以足志，文以足言[2]。’不言，谁知其志？言之无文，行而不远。晋为伯，郑入陈，非文辞不为功。慎辞哉[3]！”

【注释】

[1]《志》：古书。

[2]言以足志，文以足言：言语用来表达心志，文采用来修饰语言。足，完成。

[3]晋为伯，郑入陈，非文辞不为功。慎辞哉：晋国成为霸王，郑国进入陈国，非善言就不能成功。孔子称赞子产言辞谨慎得体。

【译文】

孔子说："《志》上有这样的话：'言语用来表达心志，文采用来修饰语言。'不说话，谁能知道他的心志？言辞没有文采，就不能传到远处。晋国成为盟主，郑国进入陈国，不是（子产）善于辞令也不会成功。要慎重地使用言辞啊！"

25.11　楚蒍掩为司马[1]，子木使庀赋[2]，数甲兵。甲午[3]，蒍掩书土田[4]，度山林[5]，鸠薮泽[6]，辨京陵[7]，表淳卤[8]，数疆潦[9]，规偃猪[10]，町原防[11]，牧隰皋[12]，井衍沃[13]，量入修赋[14]，赋车籍马[15]，赋车兵、徒卒、甲楯之数。既成，以授子木[16]，礼也。

【注释】

[1]蒍掩：蒍子冯之子。又作"薳奄"。

[2]庀（pǐ）赋：治理军赋。

[3]甲午：初八。

[4]书土田：记载土地、田泽的情况。

[5]度山林：度量山林之材。

[6]鸠薮（sǒu）泽：聚集水泽的出产。鸠，聚集。薮，水少的泽地。

[7]辨京陵：区别、测量各种高地。

[8]表淳卤：标出盐碱地。淳卤，盐碱地。

[9]数疆潦：计算水淹地。按，盐碱地和水淹地可以减轻赋税。疆，即“强”。疆潦，土性刚硬，受水则潦。

[10]规偃猪：规划蓄水池塘。偃猪，陂池。偃，同“堰”。猪，同“潴”。

[11]町（tǐng）原防：划分小块田地。町，作动词。原防，堤防间的狭小耕地。

[12]牧隰皋：在低下沼泽地放牧牛羊。隰皋，低下沼泽地。

[13]井衍沃：在肥沃平整土地上划定井田。衍沃，肥沃平整的土地。

[14]量入修赋：计量全国收入，制定赋税制度。

[15]赋车籍马：用所收赋税来准备战车和马匹。赋、籍，作动词，都指税收。

[16]既成，以授子木：子木为令尹，所以交付给子木。按，令尹屈

建这次所进行的赋税制度的整顿改革，重在量入为用，一律按土地占有征取军赋。这样一来，楚国仍保持了强大的国力。

【译文】

楚国𫇭掩任司马，屈建让他征收赋税，清点盔甲兵器。十月初八，𫇭掩记载土泽地田的情况，度量山林的木材，聚集水泽的产品，区别高地山陵的情况，标明盐碱地，计算水淹地，规划蓄水池的建立，划分小块地，在沼泽地放牧，在平坦肥沃的田地划定井田，根据收入制订赋税多少，规定百姓缴纳的战车、马匹数，以及战车、步卒所用武器、盔甲和盾牌数。办妥以后，把它们移交给屈建，这是合乎礼的。

25.12　十二月，吴子诸樊伐楚，以报舟师之役[1]。门于巢。巢牛臣曰："吴王勇而轻，若启之，将亲门[2]。我获射之，必殪[3]。是君也死，疆其少安[4]。"从之。吴子门焉，牛臣隐于短墙以射之，卒。

【注释】

[1]舟师之役：在去年夏天。

[2]若启之，将亲门：意即打开城门引诱他进入。

[3]殪（yì）：死。

[4]是君也死，疆其少安：诸樊一死，楚国边境可得安宁。

【译文】

十二月，吴王诸樊攻打楚国，以报复舟师之役。吴兵攻打巢邑城

门。巢牛臣说：“吴王勇敢但轻率，如果打开城门，他将会亲自冲入。我们乘机用箭射他，一定能射杀。这个人一死，我国边疆就可以稍稍安定了。”听从了他的意见。吴王真的冲进来，牛臣藏在短墙后面用箭射他，他被射死了。

25.13　楚子以灭舒鸠赏子木。辞曰：“先大夫蒍子之功也[1]。”以与蒍掩。

【注释】

[1]先大夫蒍子之功也：去年楚国打算讨伐舒鸠，薳子冯请退兵，等舒鸠背叛楚国再攻打。现在攻灭舒鸠，是薳子冯出谋的成功。

【译文】

楚康王因为屈建攻灭舒鸠有功而奖赏他。屈建辞谢道：“这是已去世的大夫蒍子冯的功劳。”就把赏赐给了蒍掩。

25.14　晋程郑卒，子产始知然明[1]，问为政焉。对曰：“视民如子。见不仁者诛之，如鹰鹯之逐鸟雀也[2]。”子产喜，以语子大叔，且曰：“他日吾见蔑之面而已，今吾见其心矣[3]。”

【注释】

[1]晋程郑卒，子产始知然明：去年然明曾预言程郑将死。

[2]鹰鹯（zhān）：老鹰。

[3]他日吾见蔑之面而已，今吾见其心矣：子产意即以前只见然明面貌丑陋，如今才了解他才智出众。蔑，鬷蔑，即然明。其相貌丑陋。

【译文】

晋国程郑死了，子产于是开始了解然明，向他询问治国方略。然明告诉他："看待人民有如自己的儿子。见到不仁的人就诛灭他，犹如老鹰追赶鸟雀一样。"子产很高兴，把这些话告诉了子太叔，并且说："以前我见到的只是然明的外貌，如今我看清他的心地了。"

子太叔问政于子产。子产曰："政如农功，日夜思之，思其始而成其终，朝夕而行之[1]。行无越思[2]，如农之有畔[3]，其过鲜矣。"

【注释】

[1]"政如农功"四句：治政如农活，应该朝夕考虑它。

[2]行无越思：先思后行。

[3]畔：田埂，借指界限。

【译文】

子太叔向子产询问政事。子产说："国政就像农事，日夜想着它，开始深思熟虑接着又想法去取得成功，早晚都照想的做。先思后行，就如农田有田埂那样。这样，过错就会少了。"

25.15　卫献公自夷仪使与甯喜言[1]，甯喜许之。大叔文子闻之[2]，曰：“乌乎！《诗》所谓‘我躬不说，皇恤我后’者，甯子可谓不恤其后矣[3]。将可乎哉？殆必不可。君子之行，思其终也[4]，思其复也[5]。《书》曰：‘慎始而敬终，终以不困[6]。’《诗》曰：‘夙夜匪解，以事一人[7]。’今甯子视君不如弈棋，其何以免乎？弈者举棋不定，不胜其耦[8]，而况置君而弗定乎？必不免矣[9]。九世之卿族[10]，一举而灭之，可哀也哉！”

【注释】

[1]卫献公自夷仪使与甯喜言：请求返国复位。

[2]大叔文子：即大叔仪。

[3]《诗》所谓“我躬不说，皇恤我后”者，甯子可谓不恤其后矣：引《诗》见《诗经·国风·邶风·谷风》，意思是我自身还不能被容，何暇顾念后人。意思是甯喜自身尚不能被容，何暇顾及后人。躬，自身。说，通“阅”。容。遑，暇。恤，顾念。

[4]思其终也：应想到结果。

[5]思其复也：应想到下次能够再做。

[6]慎始而敬终，终以不困：这里所引《书》为逸书，意思是开始慎重，最终也不怠慢，结果便不会困顿。

[7]夙夜匪解，以事一人：引《诗》见《诗经·大雅·烝民》，意思是专诚事君。解，通“懈”。一人，借指国君。

[8]耦：下棋的对方。

[9]必不免矣：襄公二十年甯殖死时，说自己得罪献公，让甯喜为他补救，甯喜因为个人打算答应复献公位，大叔仪预言甯喜必将有祸。

[10]九世之卿族：甯氏出自卫武公，到甯喜已经九代。

【译文】

卫献公从夷仪派人和甯喜商谈复位的事，甯喜答应了。太叔文子听说了，说道："啊呀！《诗》所说的'我自身还不被人容纳，怎能顾及我的后人'，甯喜可称得上不考虑自己的后代了。这怎么可以呢？恐怕肯定不行的。君子行事，要想到结果，要考虑下次能再做。《书》说：'慎重地开始而不怠慢于结果，最终就不会窘迫。'《诗》说：'早晚都不懈怠，全心全意奉事一人。'现在甯喜看待国君不如下棋那样慎重，他怎么能免于灾祸呢？棋手举棋不定，就无法战胜对手，何况在安置国君时犹豫不决呢？他肯定免除不了灾难。传承了九世的卿族，就此一下子被消灭，真是可悲呀！"

25.16　会于夷仪之岁[1]，齐人城郏[2]。其五月，秦、晋为成[3]。晋韩起如秦莅盟，秦伯车如晋莅盟[4]，成而不结[5]。

【注释】

[1]会于夷仪之岁：指去年会于夷仪。

[2]齐人城郏：也在去年。

[3]秦、晋为成：二国讲和。

[4]伯车：秦公弟弟鍼。

[5]不结：不巩固。按，此本与下年“二十六年春，秦伯之弟如晋修成”一段为一体，被割裂置此。

【译文】

在夷仪相会那一年，齐国在郏地修筑城墙。当年五月，秦、晋二国讲和。晋国的韩起到秦国参加盟会，秦伯车到晋国参加盟会，虽然讲和却不牢固。

二十六年

【经】

26.1　二十有六年春王二月辛卯[1]，卫甯喜弑其君剽[2]。

26.2　卫孙林父入于戚以叛[3]。

26.3　甲午[4]，卫侯衎复归于卫[5]。

26.4　夏，晋侯使荀吴来聘[6]。

26.5　公会晋人、郑良霄、宋人、曹人于澶渊[7]。

26.6　秋，宋公杀其世子痤[8]。

26.7　晋人执卫甯喜。

26.8　八月壬午[9]，许男宁卒于楚[10]。

26.9　冬，楚子、蔡侯、陈侯伐郑[11]。

26.10　葬许灵公。

【注释】

[1]二十有六年：鲁襄公二十六年当周灵王二十五年，前547。辛

卯：初七。

[2]卫甯喜弑其君剽：甯喜杀卫殇公。

[3]卫孙林父入于戚以叛：以戚邑投奔晋国。

[4]甲午：二月初十。

[5]卫侯衎复归于卫：卫献公返国复位。

[6]荀吴：荀偃之子，奉命聘鲁。

[7]公会晋人、郑良霄、宋人、曹人于澶渊：晋国会合诸侯以讨伐卫国。澶渊，在今河南濮阳西北。原为卫地，现晋已取之。

[8]宋公杀其世子痤（cuó）：宋国太子痤被逼自杀。

[9]壬午：初一。

[10]许男宁卒于楚：许灵公去世。

[11]楚子、蔡侯、陈侯伐郑：为许国攻打郑国。

【译文】

鲁襄公二十六年春周历二月初七，卫国甯喜杀其国君剽。

卫国孙林父进入戚发动叛乱。

二月初十，卫献公衎又回到卫国为国君。

夏，晋平公派荀吴来鲁国聘问。

鲁襄公与晋国人、郑国良霄、宋国人、曹国人在澶渊相会。

秋，宋平公杀太子痤。

晋国拘禁卫国甯喜。

八月初一，许灵公宁在楚国去世。

冬，楚康王、蔡景侯、陈哀公攻打郑国。

安葬许灵公。

【传】

26.1　二十六年春，秦伯之弟鍼如晋修成[1]，叔向命召行人子员。行人子朱曰："朱也当御[2]。"三云，叔向不应。子朱怒，曰："班爵同[3]，何以黜朱于朝[4]？"抚剑从之[5]。叔向曰："秦、晋不和久矣！今日之事，幸而集[6]，晋国赖之。不集，三军暴骨[7]。子员道二国之言无私，子常易之[8]。奸以事君者，吾所能御也[9]。"拂衣从之[10]。人救之[11]。平公曰："晋其庶乎[12]！吾臣之所争者大[13]。"师旷曰："公室惧卑。臣不心竞而力争[14]，不务德而争善[15]，私欲已侈，能无卑乎[16]？"

【注释】

[1]秦伯之弟鍼如晋修成：此文应同上年《传》末章连读。

[2]当御：当值。

[3]班爵同：职位级别相同。

[4]黜：退，不用。

[5]抚剑从之：以武力威胁叔向。抚，持。

[6]集：成功。

[7]三军暴骨：指发生战争。

[8]子员道二国之言无私，子常易之：子员无私心，子朱则不是这样。易，违反。

[9]奸以事君者，吾所能御也：叔向认为子朱有私心是为国不忠，所以道义在自己这边，凭此就可以抵御他。御，抗御。

[10]拂衣从之：准备和他搏斗。拂衣，振衣，撩衣。

[11]救：劝止。

[12]晋其庶乎：大约可以大治。

[13]吾臣之所争者大：臣下能为大问题而争。

[14]臣不心竞而力争：不竞争于心而竞争于力。

[15]不务德而争善：都以己为善。

[16]私欲已侈，能无卑乎：师旷认为，臣下竟为私欲而以武力争，只怕公室地位要降低了。

【译文】

鲁襄公二十六年春，秦景公的弟弟鍼到晋国议和，叔向命令召唤行人子员来接待。行人子朱说：“是我在当班。”连说三次，叔向都没理他。子朱发怒，说：“我的职务、地位都和子员相同，为何在朝廷上黜退我？”便持剑跟了上去。叔向说：“秦、晋两国不和已经很久！今日的事情，如果幸而成功，晋国赖以安定。不成功的话，就会发生战争。子员沟通二国的话没有私心，你却常常不是这样。以邪恶事奉国君的人，我是能够抗御的。”就撩起衣服迎了上去。大家把他们劝解开了。晋平公说：“晋国该要大治了吧！我的臣下所争执的是大事。”师旷说：“公室的地位怕要降低。臣下不以心智竞争而诉诸武力，不致力于德行而争执是非，私欲已经膨胀，公室的地位能不降低吗？”

26.2　卫献公使子鲜为复[1]，辞。敬姒强命之[2]。对曰：“君无信，臣惧不免[3]。”敬姒曰：“虽然，以吾故也。”许诺。初，献公使与甯喜言[4]，甯喜曰：“必子鲜在，不然，必败[5]。”故公使子鲜[6]。子鲜不获命于敬姒[7]，以公命与甯喜言，曰：“苟反[8]，政由甯氏，祭则寡人[9]。”甯喜告蘧伯玉。伯玉曰：“瑗不得闻君之出[10]，敢闻其入[11]？”遂行，从近关出[12]。告右宰穀[13]。右宰穀曰：“不可。获罪于两君[14]，天下谁畜之？”悼子曰[15]：“吾受命于先人[16]，不可以贰。”穀曰：“我请使焉而观之[17]。”遂见公于夷仪。反，曰：“君淹恤在外十二年矣[18]，而无忧色，亦无宽言[19]，犹夫人也[20]。若不已，死无日矣[21]。”悼子曰：“子鲜在。”右宰穀曰：“子鲜在，何益？多而能亡，于我何为[22]？”悼子曰：“虽然，不可以已。”

【注释】

[1]子鲜：献公同母弟弟鱄（zhuān）。为复：为自己求复君位。

[2]敬姒：献公与子鲜的母亲。

[3]君无信，臣惧不免：献公不讲信用，所以子鲜不愿为他求复位。

[4]献公使与甯喜言：即上年《传》所谓“卫献公自夷仪使与甯喜言”。

[5]必子鲜在，不然，必败：子鲜贤明，得国人信任，所以要子鲜在场。

[6]故公使子鲜：按，以上补叙为何让子鲜为复。

[7]子鲜不获命于敬姒：敬姒强令子鲜为献公复位活动，又没有具体的指示。

[8]反：回国。

[9]政由甯氏，祭则寡人：献公只求恢复君位，政事仍由甯喜主持。祭，祭祖先宗庙，由国君主祭。

[10]瑗不得闻君之出：襄公十四年孙氏逐献公，蘧伯玉“从近关出”。瑗，蘧伯玉名瑗。

[11]敢闻其入：蘧伯玉反对让卫献公复位。

[12]遂行，从近关出：按，《论语·卫灵公》载孔子之言曰：“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则仕；邦无道，则可卷（捲）而怀之。”蘧瑗两次从近关出国，或即孔子所谓“卷而怀之”之事。

[13]右宰穀：卫国大夫。

[14]获罪于两君：前逐献公，今又杀殇公。

[15]悼子：即甯喜。

[16]吾受命于先人：指襄公二十年甯殖吩咐甯喜一定要复献公之位。

[17]我请使焉而观之：先去观察献公的态度，再决定可否让他复位。

[18]淹恤：避难。

[19]亦无宽言：没有宽容的言语。

[20]犹夫人也：献公还是老样子，没有改悔之心。夫人，那人。

[21]若不已，死无日矣：预言献公回国必将进行报复。已，停止，指停止让献公复位。

[22]多而能亡，于我何为：子鲜在，至多不过自己逃亡，于我无益。

【译文】

卫献公指使子鲜操办复位的事，子鲜拒绝了。敬姒一定要他答应。子鲜回答道：“国君不讲信用，下臣担心不免于祸难。”敬姒说：“即便这样，你也看在我的份上去办吧。”子鲜答应了。当初，献公派人和甯喜商量这事，甯喜说：“一定要由子鲜在场，不然必定办不成。”因此献公指使子鲜操办。子鲜没从敬姒那儿得到具体指示，就将献公的命令告

诉甯喜，说：“如果回国，国政由甯氏主持，祭祀则由我本人主持。”甯喜告诉了蘧伯玉。伯玉说：“我不知道国君出走之事，哪敢与闻他的回国？”于是出走，从最近的边境出国。甯喜把这事告诉了右宰穀。右宰穀说：“不能这样做。得罪了两个国君，天下谁会接纳你？”甯喜说：“我接受了先人的遗命，不能够违背。”右宰穀说：“我请求出使去观察一下。”就在夷仪进见献公。回来说：“国君在外避难已经十二年了，却没有忧愁的神色，也没有宽容的话语，而是依然故我。如不终止计划，我们将离死不远了。”甯喜说：“有子鲜在。”右宰穀说：“子鲜在又有什么用？他至多不过自己逃亡，又能为我们做什么事？”甯喜说：“尽管如此，但不能停下来了。”

孙文子在戚，孙嘉聘于齐，孙襄居守[1]。二月庚寅[2]，甯喜、右宰穀伐孙氏[3]，不克。伯国伤[4]。甯子出，舍于郊[5]。伯国死，孙氏夜哭。国人召甯子，甯子复攻孙氏，克之[6]。辛卯，杀子叔及大子角[7]。书曰“甯喜弑其君剽”，言罪之在甯氏也。孙林父以戚如晋。书曰“入于戚以叛”，罪孙氏也[8]。臣之禄，君实有之[9]。义则进，否则奉身而退。专禄以周旋，戮也[10]。

【注释】

[1]孙文子在戚，孙嘉聘于齐，孙襄居守：戚地是孙氏封邑，所以孙林父在戚。孙嘉、孙襄，孙林父的两个儿子。居守，留守在卫国都城家中。

[2]庚寅：初六。

[3]甯喜、右宰穀伐孙氏：孙林父、孙嘉都不在，只有孙襄一人在，甯喜与右宰穀乘机攻打。

[4]伯国：即孙襄。

[5]甯子出，舍于郊：因攻孙氏不胜，准备逃亡。

[6]国人召甯子，甯子复攻孙氏，克之：乘孙襄死，孙氏哀丧之时再进攻。

[7]子叔：卫殇公剽。其父为子叔黑背，此或以其父之号称之为子叔。

[8]书曰“入于戚以叛”，罪孙氏也：孙林父以戚邑投奔晋国，也是有罪，《经》文特称其为“叛”。

[9]臣之禄，君实有之：臣下的俸禄，是国君所给予的。禄包括封邑。

[10]专禄以周旋，戮也：孙林父以封邑作为私有而事奉大国，其罪应当受到诛戮。按，这是作者对孙氏叛卫的议论。专禄，指孙林父带着戚邑投晋。

【译文】

孙林父在戚地，孙嘉去齐国聘问，孙襄在都城家中留守。二月初六，甯喜、右宰穀攻打孙氏，没能攻克。孙襄受了伤，甯喜退走郊外。孙襄死了，孙家人在夜里号哭。都城的人召唤甯喜，甯喜再次进攻孙氏，这次成功了。初七，杀了卫殇公和太子角。《春秋》记载说“甯喜杀了他的国君剽”，这是说罪过在于甯氏。孙林父带着戚地投奔晋国。

《春秋》记载说“入于戚以叛”，是归罪于孙氏。臣下的俸禄，是国君所给予的。合于义则进，不合于义则全身引退。以封邑作为私有而事奉大国，其罪应当受到诛戮。

甲午，卫侯入。书曰“复归”，国纳之也[1]。大夫逆于竟者，执其手而与之言。道逆者，自车揖之。逆于门者，颔之而已[2]。公至，使让大叔文子曰：“寡人淹恤在外，二三子皆使寡人朝夕闻卫国之言[3]，吾子独不在寡人[4]。古人有言曰：‘非所怨，勿怨。’寡人怨矣[5]。”对曰：“臣知罪矣。臣不佞，不能负羁绁以从扞牧圉[6]，臣之罪一也。有出者，有居者[7]。臣不能贰[8]，通外内之言以事君，臣之罪二也。有二罪，敢忘其死？”乃行，从近关出。公使止之[9]。

【注释】

[1]书曰“复归”，国纳之也：复归，复其位。国纳之，国人让他回来。

[2]“大夫逆于竟者”六句：写卫献公对迎接者的三种不同态度，显出献公心胸狭窄。颔，点头。

[3]二三子皆使寡人朝夕闻卫国之言：诸位大夫都向我报告卫国消息。二三子，诸位大夫。

[4]在：关心，问候。

[5]“古人有言曰”四句：献公引古人的话，说明不抱怨不应抱怨的人，那么我现在所怨恨的，就是该怨恨的人。去年太叔文子曾

反对甯喜接纳献公，献公因此怨恨。

[6]不能负羁绁以从捍牧圉：不能跟从国君避难以保护财物。

[7]有出者，有居者：出者，指献公。居者，指殇公。

[8]臣不能贰：不能事二君。

[9]乃行，从近关出。公使止之：之，指太叔文子。按，献公回国后责怨旧臣，报复异己，是“无信”而不改其本性。

【译文】

二月初十，卫献公返国。《春秋》说“复其位”，是国人让他回来的。到边境迎接的大夫，献公拉着他们的手跟他们说话。对于在大路上迎接的大夫，献公仅仅站在车上向他们作揖。在城门迎接的，点点头而已。献公回城后，派人责备太叔文子说：“寡人流亡在外，诸位大夫都使寡人早晚了解卫国的情况，唯独你不关心寡人。古人说：‘不抱怨不应抱怨的人。’那么我现在所怨恨的，就是该怨恨的人。”太叔文子回答说：“下臣知罪了。下臣不才，不能跟从国君避难以保护财物，这是下臣的头条罪状。有在国外的，有在国内的。下臣不能事奉两个国君，传递内外消息来事奉您，这是下臣第二桩罪状。有两条罪状，岂敢忘记一死？”于是出走，从近处城门出关。献公派人阻止他。

26.3　卫人侵戚东鄙[1]，孙氏诉于晋，晋戍茅氏[2]。殖绰伐茅氏[3]，杀晋戍三百人。孙蒯追之，弗敢击。文子曰：“厉之不如[4]。”遂从卫师，败之圉[5]。雍嗃获殖绰[6]。复诉于晋[7]。

【注释】

[1]卫人侵戚东鄙：卫献公派兵攻打戚邑东境。按，戚在卫都帝丘东约八十里。

[2]茅氏：古地名。在戚邑东境。

[3]殖绰：齐国勇士，齐庄公被杀后逃到卫国。

[4]文子曰："厉之不如"：孙文子斥责孙蒯还不如那三百个被杀的厉鬼。厉，恶鬼。文子，孙林父，孙蒯之父。

[5]遂从卫师，败之圉：孙蒯为父亲的言语所刺激，于是追逐殖绰。圉，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东。

[6]雍剎：孙氏家臣。

[7]复诉于晋：孙氏再次向晋国控诉，于是晋国讨伐卫国。

【译文】

卫人侵袭戚邑东部边境，孙林父向晋国控诉，晋国派兵戍守茅氏。殖绰攻打茅氏，杀死晋国守军三百人。孙蒯追赶殖绰，却不敢攻击。孙林父说："你真是连厉鬼都不如！"孙蒯终于追上卫军，并在圉地打败了对方。雍鉏俘获了殖绰。孙林父再次向晋国控诉。

26.4　郑伯赏入陈之功，三月甲寅朔[1]，享子展，赐之先路三命之服，先八邑[2]；赐子产次路再命之服，先六邑。子产辞邑，曰："自上以下，降杀以两[3]，礼也。臣之位在四[4]，且子展之功也，臣不敢及赏

礼，请辞邑。”公固予之，乃受三邑。公孙挥曰：“子产其将知政矣，让不失礼[5]。”

【注释】

[1]甲寅朔：初一。

[2]赐之先路三命之服，先八邑：先赐先路，再赐八邑。古礼，轻礼先赏。先路，天子、诸侯乘车叫路，卿大夫接受天子、诸侯所赐之车也叫路。三命之服，卿大夫所受的最高等级的礼服。

[3]自上以下，降杀以两：从上而下，礼数以二的数目递降。

[4]臣之位在四：子产之上还有子展、伯有、子西，子产位在第四，依次序子产不敢得六邑。

[5]子产其将知政矣，让不失礼：子产谦让而不失礼。预言子产将要执政。

【译文】

郑简公赏赐攻入陈国的功劳，三月初一，设享礼宴请子展，赐给他先路、三命的车服，又赐给八座城邑；赐给子产次路、再命的车服，赐给他六座城邑。子产推辞城邑，说：“从上到下，按礼依次以二数递减。下臣排位第四，况且这是子展的功劳，下臣不敢接受这种赏赐和礼仪，请求辞去城邑。”郑简公坚持要给他，于是接受三座城。公孙挥说：“子产大约将要执政了，他谦让而不失礼。”

26.5　晋人为孙氏故，召诸侯，将以讨卫也。夏，中行穆子来聘[1]，召公也[2]。

【注释】

[1]中行穆子：即《经》文的荀吴。

[2]召公也：来聘的目的是召鲁襄公参加澶渊盟会。

【译文】

晋国因为孙林父的缘故，召集诸侯，打算攻打卫国。夏，荀吴来我国聘问，是为了召请襄公赴会。

26.6　楚子、秦人侵吴，及雩娄[1]，闻吴有备而还。遂侵郑。五月，至于城麇[2]。郑皇颉戍之，出，与楚师战，败。穿封戌囚皇颉[3]，公子围与之争之[4]，正于伯州犁。伯州犁曰："请问于囚[5]。"乃立囚。伯州犁曰："所争，君子也，其何不知[6]？"上其手，曰："夫子为王子围，寡君之贵介弟也[7]。"下其手，曰："此子为穿封戌，方城外之县尹也。谁获子？"囚曰："颉遇王子，弱焉[8]。"戌怒，抽戈逐王子围，弗及。楚人以皇颉归。

【注释】

[1]雩娄：古地名。在今河南商城东、安徽金寨北。

[2]城麇（jūn）：古地名。今址不详。

[3]穿封戌：楚国大夫。

[4]公子围：即后来的楚灵王，此时为王子。

[5]囚：指俘虏皇颉。

[6]君子也，其何不知：君子指皇颉。称其为君子，说他什么都清楚，是在暗示皇颉。

[7]贵介：地位高贵。介，大。

[8]弱：抵挡不住，意思是被王子俘获。

【译文】

楚康王、秦国人侵袭吴国，到达雩娄，听说吴国已有防备而退兵。顺道攻打郑国。五月，到达城麇。郑国皇颉在城麇戍守，出城与楚兵交战，被打败。穿封戌逮住皇颉，公子围和他争功，要伯州犁做评判。伯州犁说：“那就问一下俘虏吧。”便让俘虏站在前面。伯州犁说：“他们所争夺的是你，你是个君子，会有什么不明白的呢？”举起手，说：“那一位是王子围，国君尊贵的弟弟。”手向下指，说：“这人是穿封戌，是方城外的县尹。究竟是谁俘获你的？”俘虏说：“我碰上王子，战他不过被擒。”穿封戌大怒，抽出戈追打王子围，没能追上。楚国人带着皇颉归国了。

印堇父与皇颉戍城麇[1]，楚人囚之，以献于秦。郑人取货于印氏以请之[2]，子大叔为令正[3]，以为请[4]。子产曰：“不获[5]。受楚之功，而取货于郑，不可谓国，秦不其然[6]。若曰：‘拜君之勤郑国。微君之

惠，楚师其犹在敝邑之城下[7]。’其可。”弗从，遂行。秦人不予。更币，从子产，而后获之[8]。

【注释】

[1]印堇父：郑国大夫。

[2]郑人取货于印氏以请之：从印氏那里取财物向秦赎印堇父。

[3]令正：起草文件的官。

[4]以为请：拟定请赎的辞令。

[5]不获：肯定不能赎回印堇父。

[6]“受楚之功”四句：出卖楚国所献俘虏而贪求郑国财物，有失国家体统，秦国不会这样干。按，这是说明“不获”的原因。

[7]“拜君之勤郑国”三句：秦国虽然出兵，但并未和郑军交战。所以子产欲把请词改写成“若不是秦国助郑，楚军恐怕仍兵临郑国城下”，这样秦国必释放印堇父。

[8]更币，从子产，而后获之：改派使者持币前往，按子产的话说，秦国才放回印堇父。说明子产辞令的严谨。

【译文】

印堇父与皇颉一起戍守城麇，楚国人抓住他，献给秦国。郑国向印堇父家要了一份财物向秦国请求赎回印堇父，子太叔是令正，照这意思拟定的文书。子产说：“这样是不可能得到印堇父的。秦国接受楚国奉

献的俘虏，却接受郑国的财物，不能说合乎国家体统，秦国不会这样做的。而如果说：‘感谢国君帮助郑国。如果不是国君施恩，楚军恐怕还在我国城下。’这才可以。”子太叔没接受这建议，就去了。秦国没同意释放。再派使者带着礼品，按照子产的话去说，果然接回了印堇父。

26.7　六月，公会晋赵武、宋向戌、郑良霄、曹人于澶渊以讨卫，疆戚田[1]。取卫西鄙懿氏六十以与孙氏[2]。赵武不书，尊公也[3]。向戌不书，后也[4]。郑先宋，不失所也[5]。

【注释】

[1]疆戚田：划定戚地的疆界。

[2]取卫西鄙懿氏六十以与孙氏：名为划定戚地疆界，实为扩大戚地。懿氏，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西北，戚邑西北。六十，指六十邑。

[3]赵武不书，尊公也：《经》文写“晋人”，不写“赵武”，是因为将晋国大夫与襄公并列，有辱襄公身份。

[4]向戌不书，后也：《经》文不记向戌的名字，是因为他迟到。

[5]郑先宋，不失所也：因向戌迟到，郑国如期到达，所以列郑于宋国之上。

【译文】

六月，鲁襄公和晋国赵武、宋国向戌、郑国良霄、曹国人在澶渊相

会以讨伐卫国，划定戚邑的疆界。划取卫国西部边境懿氏的六十座城邑给孙林父。《春秋》不记载赵武的名字，是由于尊重襄公。不记载向戌的名字，是因为他迟到了。把郑国排在宋国前面，是因为郑国准时到会。

于是卫侯会之[1]。晋人执甯喜、北宫遗[2]，使女齐以先归[3]。卫侯如晋，晋人执而囚之于士弱氏[4]。

【注释】

[1]于是卫侯会之：卫献公参加澶渊盟会。

[2]北宫遗：北宫括之子。

[3]使女齐以先归：让女齐带着甯喜、北宫括先回晋国。女齐是晋国大夫司马侯。按，甯氏二人杀殇公又攻孙氏，因此抓走他们。

[4]士弱：晋国主管刑狱的大夫。

【译文】

这时卫献公也到会。晋国人逮捕了甯喜、北宫遗，派女齐把他们先押回去。卫献公到晋国，晋国将他拘禁并关在士弱那里。

秋七月，齐侯、郑伯为卫侯故如晋[1]，晋侯兼享之。晋侯赋《嘉乐》[2]。国景子相齐侯[3]，赋《蓼萧》[4]。子展相郑伯，赋《缁衣》[5]。叔向命晋侯拜二君[6]，曰：“寡君敢拜齐君之安我先君之宗祧

也，敢拜郑君之不贰也[7]。”国子使晏平仲私于叔向，曰：“晋君宣其明德于诸侯，恤其患而补其阙[8]，正其违而治其烦[9]，所以为盟主也。今为臣执君[10]，若之何？”叔向告赵文子，文子以告晋侯。晋侯言卫侯之罪[11]，使叔向告二君。国子赋《辔之柔矣》[12]，子展赋《将仲子兮》[13]，晋侯乃许归卫侯。叔向曰：“郑七穆[14]，罕氏其后亡者也。子展俭而壹[15]。”

【注释】

[1]齐侯、郑伯为卫侯故如晋：齐、郑二国为卫献公说情。

[2]《嘉乐》：《诗经·大雅》篇名，又作《假乐》。晋平公取诗中“假乐君子，显显令德，宜民宜人，受禄于天”等诗句，赞美齐、郑二君。

[3]国景子：齐国大夫国弱。

[4]《蓼萧》：《诗经·小雅》篇名。国弱取诗中“孔燕岂弟，宜兄宜弟”诗句，指出晋、卫为兄弟之国，晋国应该宽大为怀。

[5]《缁衣》：《诗经·国风·郑风》篇名。子展借诗中“适子之馆兮，还，予授子之灿兮”诗句，希望晋平公能因齐景公、郑简公亲自到来，释放卫献公。

[6]命：告诉。

[7]寡君敢拜齐君之安我先君之宗祧也，敢拜郑君之不贰也：齐、郑二国君赋诗，意在请求释放卫献公，叔向知道晋平公不愿意释

放，故意曲解齐、郑二国君赋诗之意。宗祧，宗庙。

[8]恤其患而补其阙：忧诸侯之患而补诸侯之缺。恤，忧。

[9]正其违而治其烦：纠正诸侯违礼之行并治其乱。违，违礼。烦，乱。

[10]今为臣执君：指为孙林父而抓卫献公。为臣执君，增加其乱，非盟主所为。

[11]晋侯言卫侯之罪：晋平公以卫国杀晋国戍卒三百人作为辩解。

[12]《辔之柔矣》：逸诗。《逸周书·大子晋篇》引《诗》云："马之刚矣，辔之柔矣。马亦不刚，辔亦不柔。志气麃麃，取予不疑。"当即此诗。这里是以柔辔御烈马比喻晋国应该宽政安定诸侯。

[13]《将仲子兮》：《诗经·国风·郑风》篇名。子展取诗中"畏人之多言"告诫晋平公：卫献公虽然有罪，但大家仍会认为晋国是"为臣执君"。

[14]七穆：指郑穆公后代七个家族。按，郑穆公有十一子，子然、子孔、士子孔三族已亡，子羽不在卿位，所存当政者只剩七族，称为七穆。七穆中子展公孙舍之为罕氏，子西公孙夏为驷氏，子产公孙侨为国氏，伯有良霄为良氏，子太叔游吉为游氏，子石公孙段为丰氏，伯石印段为印氏。

[15]子展俭而壹：子展节俭而专一，所以罕氏能后亡。子展，子罕之子。

【译文】

秋七月，齐景公、郑简公为卫献公的事到晋国去，晋平公设享礼一起招待他们。晋平公赋《嘉乐》。国景子任齐景公相礼，赋《蓼萧》。子展任郑简公相礼，赋《缁衣》。叔向让晋平公拜谢二国国君，说："我们国君谨此拜谢齐国国君安定我先君的宗庙，拜谢郑国国君对我国忠贞不贰。"国景子让晏婴私下去对叔向说："晋国国君在诸侯中宣扬其美德，同情他们的忧患而补正其缺失，纠正他们的错误而治理他们的动乱，因此才为盟主。可如今他为了臣下而抓捕国君，该怎么办呢？"叔向把这些话告诉赵文子，赵文子又告诉给晋平公。晋平公列举卫献公杀晋国戍卒的罪状，让叔向告知齐、郑二国国君。国景子赋《辔之柔矣》，子展赋《将仲子兮》，晋平公于是答应释放卫献公。叔向说："郑穆公的七支后代，罕氏大概是最后灭亡的。子展俭朴而专一。"

26.8　初，宋芮司徒生女子[1]，赤而毛，弃诸堤下，共姬之妾取以入[2]，名之曰弃。长而美。平公入夕[3]，共姬与之食。公见弃也，而视之，尤[4]。姬纳诸御[5]，嬖，生佐[6]。恶而婉[7]。大子痤美而很[8]，合左师畏而恶之[9]。寺人惠墙伊戾为大子内师而无宠[10]。

【注释】

[1]芮司徒：宋国大夫。

[2]共姬：宋共公夫人伯姬。

[3]平公：共姬之子。入夕：傍晚问候请安。

[4]尤：绝美。

[5]姬纳诸御：共姬将弃送给平公做侍妾。

[6]佐：宋元公。

[7]恶而婉：面貌丑恶，但性情温顺。

[8]大子痤美而很：太子痤貌美而心地狠毒。

[9]合左师畏而恶之：向戌讨厌太子痤。合左师，即向戌。

[10]惠墙伊戾：内师的名字。惠墙是氏，伊戾是名。内师：太子宫内宦官之长。

【译文】

当初，宋国芮司徒生了个女儿，皮肤发红并长着毛，芮司徒把她抛弃在大堤之下，共姬的侍妾捡了回来，取名为弃。长大后容貌美丽。平公一天晚上入宫给共姬请安，共姬留他吃饭。平公看到弃，发现她非常漂亮。共姬就把她给了平公当侍妾，受到宠爱，生下佐。佐长相很丑但性格温顺。太子痤相貌英俊但性情狠毒，向戌对他又怕又恨。宦官惠墙伊戾是太子的内师，但不受宠。

秋，楚客聘于晋，过宋。大子知之[1]，请野享之，公使往。伊戾请从之。公曰："夫不恶女乎[2]？"对曰："小人之事君子也，恶之不敢远，好之不敢近，敬以待命，敢有贰心乎[3]？纵有共其外，莫共其内[4]，臣请往也。"遣之。至，则欿，用牲，加书，征之[5]，而骋告公[6]，

曰："大子将为乱，既与楚客盟矣。"公曰："为我子[7]，又何求？"对曰："欲速[8]。"公使视之，则信有焉[9]。问诸夫人与左师[10]，则皆曰："固闻之。"公囚大子。大子曰："唯佐也能免我[11]。"召而使请[12]，曰："日中不来，吾知死矣。"左师闻之，聒而与之语[13]。过期[14]，乃缢而死。佐为大子。公徐闻其无罪也，乃亨伊戾[15]。

【注释】

[1]大子知之：太子痤与楚客相识。知，相识。

[2]夫：代词，那人，指太子痤。女：你。

[3]"小人之事君子也"五句：意思是不论主人喜欢还是不喜欢，我都不敢有二心。

[4]纵有共其外，莫共其内：伊戾是宦官，因此以太子虽然有人在外侍候，但恐没人在内侍候为理由请求前往。共，通"供"。

[5]至，则欿（kǎn），用牲，加书，征之：这是伊戾伪造太子与楚客结盟的证据，并加以验证，以陷害太子。欿，用牲，加书，指挖坑于地，加盟书于牺牲之上。欿，通"坎"。

[6]骋：驰马。

[7]为我子：已是太子。子，嗣子，太子。

[8]欲速：想快点即位。

[9]则信有焉：确有结盟的证据。信，确实。

[10]夫人：佐的母亲弃。左师：即向戌。

[11]唯佐也能免我：佐性情温和诚实，能为他作证。

[12]召而使请：召佐为之请免。

[13]左师闻之，聒（guō）而与之语：向戌惧恨太子痤，故意和佐长谈以拖延时间。聒，说话絮絮不休。

[14]过期：过约定的时间而佐没来。

[15]亨：同“烹”。

【译文】

秋，楚国使者去晋国聘问，途经宋国。太子因与其是老相识，便请求在野外设宴招待他，平公同意让他前往。伊戾请求跟随前去。平公说：“太子不是不喜欢你吗？”伊戾回答道：“小人事奉君子的规矩是，他讨厌你，你不应该离得太远；他喜欢你，你不应该过分亲近，恭敬地等候指令，岂敢有三心二意呢？即便有人在外边侍候太子，却没人在里面侍候，下臣请求前往。”平公便派他去。到了郊外，伊戾挖了个坑，杀了只牲口作牺牲，又放了份盟书在上面，检查好后，驰马回来告诉平公说：“太子将要作乱，已经和楚国使者结盟了。”平公说：“他已是我的继承人了，还想要什么？”伊戾说：“想尽快即位。”平公派人查看，果真有此事。平公问夫人和左师向戌，他们都说：“的确听说过。”平公把太子囚禁了起来。太子说：“只有佐能帮我免于灾祸。”让人去请佐向平公求情，并说：“如果他中午不来，我就只有一死了。”向戌听说了，就去和佐絮语闲聊。过了中午，太子就上吊死了。佐被立为太子。平公慢慢得知痤其实无罪，就把伊戾煮杀。

左师见夫人之步马者[1]，问之，对曰：“君夫人氏也。”左师曰：“谁为君夫人？余胡弗知[2]？”圉人归[3]，以告夫人。夫人使馈之锦与马，先之以玉，曰：“君之妾弃使某献[4]。”左师改命曰“君夫人”[5]，而后再拜稽首受之。

【注释】

[1]步马：蹓马。

[2]谁为君夫人？余胡弗知：弃本出身低微，现在为君夫人，向戌假装不知道，是提醒她不得无视自己。

[3]圉人：即步马者。

[4]君之妾弃使某献：称“君之妾”、直称自己的名字“弃”，是表示自知地位卑下而尊左师。可见弃很知趣。

[5]左师改命曰“君夫人”：向戌得到贿赂，便向使者改称“君夫人”。

【译文】

向戌遇见夫人弃的遛马人，问他是谁，回答说：“是君夫人家的。”向戌问：“谁是君夫人？我怎么不知道？”遛马人回去后，把这话告诉夫人。夫人派人给向戌先送上玉，又送去锦缎与马匹，说：“国君的侍妾弃派我把这些送给您。”向戌便改口称弃为“君夫人”，而后再拜叩头接受了礼物。

26.9　郑伯归自晋，使子西如晋聘[1]，辞曰：“寡君来烦执事，惧不免于

戾[2]，使夏谢不敏[3]。”君子曰：“善事大国。”

【注释】

[1]使子西如晋聘：回聘答谢。

[2]寡君来烦执事，惧不免于戾：担心失敬于大国而得罪。戾，罪过。

[3]夏：子西的名字。

【译文】

郑简公从晋国回来，派子西去晋国聘问，致辞说：“寡君来麻烦执事，害怕失敬而不免于罪过，他派下臣夏来表示歉意。”君子说：“郑国善于事奉大国。”

26.10　初，楚伍参与蔡太师子朝友[1]，其子伍举与声子相善也[2]。伍举娶于王子牟[3]，王子牟为申公而亡[4]，楚人曰：“伍举实送之[5]。”伍举奔郑，将遂奔晋。声子将如晋，遇之于郑郊[6]，班荆相与食[7]，而言复故[8]。声子曰：“子行也！吾必复子[9]。”

【注释】

[1]子朝：蔡公子朝。

[2]伍举：伍子胥祖父椒举。声子：子朝之子，即公孙归生。

[3]王子牟：即申公子牟。

[4]王子牟为申公而亡：担任申公时获罪逃亡。

[5]伍举实送之：认为伍举与此事有牵连。送，护送。

[6]遇之于郑郊：遇伍举。

[7]班荆：拔草而铺于地以代席，坐在上面。班，布，铺。荆，草名。

[8]而言复故：谈论重返楚国的事。故，事。

[9]吾必复子：必能使伍举回楚国。按，以上是追述前事。

【译文】

当初，楚国伍参与蔡太师子朝是好朋友，他的儿子伍举和声子关系融洽。伍举娶王子牟女儿为妻，王子牟任申公时获罪逃亡，楚国人说："是伍举护送他逃走的。"伍举便出奔郑国，并准备逃往晋国。声子赴晋途中，与伍举相遇于郑国郊外，坐在草地上共同进食，并谈到重返楚国的事。声子说："你走吧！我一定想办法让你回来。"

及宋向戌将平晋、楚，声子通使于晋，还如楚[1]。令尹子木与之语，问晋故焉[2]，且曰："晋大夫与楚孰贤？"对曰："晋卿不如楚，其大夫则贤，皆卿材也[3]。如杞、梓、皮革[4]，自楚往也。虽楚有材，晋实用之。"子木曰："夫独无族姻乎[5]？"对曰："虽有，而用楚材实多。归生闻之：'善为国者，赏不僭而刑不滥[6]。'赏僭，则惧及淫人；刑

滥，则惧及善人[7]。若不幸而过，宁僭，无滥。与其失善，宁其利淫[8]。无善人，则国从之[9]。《诗》曰：‘人之云亡，邦国殄瘁[10]。’无善人之谓也。故《夏书》曰：‘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11]。’惧失善也。《商颂》有之曰：‘不僭不滥，不敢怠皇，命于下国，封建厥福[12]。’此汤所以获天福也。古之治民者，劝赏而畏刑[13]，恤民不倦[14]。赏以春夏，刑以秋冬[15]。是以将赏，为之加膳，加膳则饫赐[16]，此以知其劝赏也[17]。将刑，为之不举，不举则彻乐[18]，此以知其畏刑也。夙兴夜寐，朝夕临政，此以知其恤民也。三者[19]，礼之大节也。有礼无败。今楚多淫刑，其大夫逃死于四方，而为之谋主[20]，以害楚国，不可救疗，所谓不能也[21]。子仪之乱，析公奔晋[22]。晋人置诸戎车之殿，以为谋主[23]。绕角之役[24]，晋将遁矣，析公曰：‘楚师轻窕，易震荡也[25]。若多鼓钧声[26]，以夜军之[27]，楚师必遁。’晋人从之，楚师宵溃。晋遂侵蔡，袭沈，获其君，败申、息之师于桑隧，获申丽而还[28]。郑于是不敢南面[29]。楚失华夏，则析公之为也。雍子之父兄谮雍子[30]，君与大夫不善是也[31]，雍子奔晋，晋人与之鄐[32]，以为谋主。彭城之役，晋、楚遇于靡角之谷[33]。晋将遁矣，雍子发命于军曰：‘归老幼，反孤疾，二人役，归一人[34]，简兵蒐乘[35]，秣马蓐食[36]，师陈焚次[37]，明日将战。’行归者[38]，而逸楚囚[39]。楚师宵溃，晋降彭城而归诸宋，以鱼石归[40]。楚失东夷，子辛死之，则雍子之为也[41]。子反与子灵争夏姬[42]，而雍害其事[43]，子灵奔晋，晋人与之邢[44]，以为谋主。扞御北狄，通吴于晋，教吴叛楚，教之乘车、射御、驱侵，使其子狐庸为吴行人焉[45]。吴于是伐巢、取驾、克棘、入州来[46]，楚罢于奔命[47]，至今为患，则子灵之为也。若敖之乱，伯贲之子贲皇奔晋[48]，

晋人与之苗[49]，以为谋主。鄢陵之役，楚晨压晋军而陈。晋将遁矣。苗贲皇曰：‘楚师之良在其中军王族而已，若塞井夷灶，成陈以当之，栾、范易行以诱之[50]，中行、二郤必克二穆[51]。吾乃四萃于其王族[52]，必大败之。’晋人从之，楚师大败，王夷师熸[53]，子反死之[54]。郑叛，吴兴，楚失诸侯，则苗贲皇之为也[55]。”子木曰：“是皆然矣。”声子曰：“今又有甚于此。椒举娶于申公子牟，子牟得戾而亡[56]，君大夫谓椒举：‘女实遣之。’惧而奔郑，引领南望，曰：‘庶几赦余。’亦弗图也。今在晋矣。晋人将与之县，以比叔向[57]。彼若谋害楚国，岂不为患？”子木惧，言诸王，益其禄爵而复之。声子使椒鸣逆之[58]。

【注释】

[1]声子通使于晋，还如楚：晋、楚弭兵在明年，这里先作疏通工作，声子也参加。

[2]故：事，情况。

[3]皆卿材也：晋国大夫都是当卿的人才。

[4]杞、梓：都是树木名。

[5]夫：彼，指代晋国。族姻：国君的宗族和亲戚，指晋国的贵族。

[6]善为国者，赏不僭而刑不滥：赏不僭越，刑不泛滥，赏罚都应该恰当。

[7]赏僭，则惧及淫人；刑滥，则惧及善人：赏赐过分，邪恶的人也可能得到；刑罚过滥，好人恐怕也因此被罚。

[8]与其失善，宁其利淫：与其失去好人，不如利于坏人。

[9]无善人，则国从之：国无善人，则国家也将从此灭亡。

[10]人之云亡，邦国殄瘁：引《诗》见《诗经·大雅·瞻卬》，意思是说国无能人，国家就会遭受灾害。殄瘁，困苦。

[11]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所引《夏书》为逸书，《古文尚书·大禹谟》袭用此文，意思是与其杀无辜，不如对罪人失于刑罚。不经，不用常法。

[12]不僭不滥，不敢怠皇，命于下国，封建厥福：引《诗》见《诗经·商颂·殷武》，意思是说商汤赏不过分，刑不滥用，所以天命统治下国，大建其福，安享其禄。怠，懈怠。皇，通“遑”。闲暇，指不敢偷闲。封，大。

[13]劝赏而畏刑：尽量多用赏而少用刑。

[14]恤民：忧民，为百姓操心。

[15]赏以春夏，刑以秋冬：赏刑各有季节。

[16]是以将赏，为之加膳，加膳则饫（yù）赐：古时治者将行赏，便加膳，加膳之后可把剩余菜肴赐给下边。饫，饱足。

[17]此以知其劝赏也：以此表示乐于行赏。

[18]为之不举，不举则彻乐：不杀牲，不用盛馔，食时不奏乐，都是表示哀伤。举，丰富饮食，兼以乐助食。

[19]三者：指劝赏、畏刑、恤民。

[20]谋主：主要策划者。

[21]所谓不能也：楚国不能用其才。

[22]子仪之乱，析公奔晋：文公十四年，公子燮与子仪作乱，城郢，而使贼杀子孔，不克而还。八月，二人挟持楚庄王离开郢都去商密，被庐戢梨及叔麇诱杀。

[23]晋人置诸戎车之殿，以为谋主：置析公于国君戎车后边，作为谋主。

[24]绕角之役：成公六年，晋栾书救郑，与楚师遇于绕角。楚师还。

[25]楚师轻窕，易震荡也：楚军轻佻，容易动摇军心。

[26]若多鼓钧声：故作大举进攻的声势以恐吓楚军。钧声，相同声音。

[27]军之：全军同时进攻。

[28]“晋遂侵蔡”五句：成公六年，楚师还后，晋遂侵蔡，侵楚，获申骊；八年，又侵沈，获沈子揖初。

[29]郑于是不敢南面：郑国服于晋国，不再南面事楚。

[30]谮（zèn）：诬陷。

[31]善是：正确判断是非。

[32]鄐（chù）：古地名。在今河南温县附近。

[33]彭城之役，晋、楚遇于靡角之谷：成公十八年，楚纳宋国叛臣鱼石等于彭城，宋告急于晋，晋、楚遇于靡角之谷，楚师还。

[34]归老幼，反孤疾，二人役，归一人：老、幼者及孤儿、病人，都可回家。兄弟二人在军中，可回一人。反，返回。

[35]简兵蒐乘：精选徒兵，检阅车兵。

[36]秣马蓐食：喂饱马，让士兵吃饱。

[37]师陈焚次：摆好阵势，烧掉帐篷，表示决一死战。陈，同“阵”。次，行军至某处留驻三宿以上。此指住宿的帐篷。

[38]归者：即老幼孤疾等。

[39]而逸楚囚：放松看守，故意让楚囚逃跑以通风报信。

[40]楚师宵溃，晋降彭城而归诸宋，以鱼石归：襄公元年，楚师还后，彭城降晋，晋人将鱼石等五位宋国叛臣带回晋国，安置在瓠丘。鱼石，宋国叛臣。

[41]楚失东夷，子辛死之，则雍子之为也：楚国不能救彭城，陈国及东夷各国都叛楚。东夷，楚国东边各个小国。子辛死之，子辛并非死于是役，襄公五年，楚国讨伐陈国之叛，杀令尹子辛。

[42]子反与子灵争夏姬：宣公十一年，楚讨陈夏徵舒，杀之。当时子反欲纳夏徵舒之母夏姬，申公巫臣劝止，而己与夏姬相约嫁娶。成公二年，巫臣借聘齐之机至郑会夏姬，遂奔晋。子灵，申公巫臣。

[43]而雍害其事：子反怨巫臣，成公七年，子重、子反杀巫臣之族子阎、子荡及清尹弗忌及襄老之子黑要，而分其室。子重取子阎之室，使沈尹与王子罢分子荡之室，子反取黑要与清尹之室。雍害，破坏，加害。雍，通“壅”。

[44]邢：即今河南温县平皋故城。

[45]“扞御北狄”五句：成公七年，申公巫臣得知族人被害，家产被分于是报复楚国。

[46]驾：古地名。在今安徽无为。棘：古地名。在今河南永城南。州来：古地名。在今安徽凤台。

[47]罢：疲惫。

[48]若敖之乱，伯贲之子贲皇奔晋：宣公四年，伯贲以若敖氏之族攻楚庄王，被打败，遂灭若敖氏。伯贲，宣公四年作“伯棼”，又称斗越椒，子越，为若敖氏之族长，时为楚司马。

[49]苗：晋国地名，在今河南济垣。

[50]栾：栾书，当时统率中军。范：士燮，当时任中军佐。易行：交换位置。

[51]中行：即荀偃，当时任上军佐。二郤：郤锜、郤至，当时郤锜将上军，郤至佐新军。二穆：指子重、子辛，都是楚穆王后人。子重为左军帅，子辛为右军帅。

[52]四萃：四面集中攻击。

[53]夷：受伤。当时晋国吕锜射中楚共王眼睛。熸（jiān）：火熄灭，比喻士气不振。

[54]子反死之：以上鄢陵之战，见成公十六年《传》。

[55]郑叛，吴兴，楚失诸侯，则苗贲皇之为也：按，声子以上所举四人四事，都是楚才晋用，反害楚国的例子。

[56]得戾：得罪。

[57]以比叔向：爵禄可和叔向相比。

[58]椒鸣：伍举儿子，伍奢弟弟。

【译文】

当宋国向戌准备调解晋、楚两国关系的时候，声子出使晋国，从晋国回来时去楚国。令尹子木和他交谈，问起晋国的情况，并说：“晋国大夫和楚国比谁更贤明？”声子回答说：“晋国的卿不如楚国，他们的大夫却是贤能的，都是任卿的材料。就如杞、梓、皮革，是从楚国运去的。虽然楚国有良材，却被晋国所用。”子木说：“他们难道就没有国君的宗族和亲戚吗？”声子回答说：“虽然有，但是更多的是使用楚国人才。我听说：‘善于治理国家的人，赏赐不过分而刑罚不滥用。’赏赐过分，就怕会奖励了坏人；刑罚滥用，担心会牵连好人。如果不幸而出现过分，那就宁可多赏而不滥罚。与其对好人处理不当，宁可让奸人沾光。没有好人，国家将跟着受害。《诗》说：‘良臣贤士都跑光了，国家就会受到伤害。’说的就是国家没有好人的情况。所以《夏书》说：‘与其杀无罪者，还不如放过有罪的，让他逃过刑罚。’这是因为怕失去好人。《商颂》有这样的话：‘不过分不滥用，不敢懈怠与偷懒。

向下国发布命令，大力培植其福。’这是汤所以获得上天赐福的原因。古时治理人民者乐于赏赐而慎用刑罚，操心民情不知疲倦。在春夏进行赏赐，到秋冬才施以刑法。因此将要行赏时，就加膳，加膳之后可以把剩余的食品赏赐给下边，从而让人明白他是乐于赏赐的。将要动刑，为此而`减膳，减膳就要撤去音乐，由此而知道他是怕用刑罚。早起晚睡，早晚亲自临朝办理国事，由此而知他在为百姓操心。这三件事，是礼仪的大关键。有礼仪就不会失败。现在楚国滥用刑罚，大夫们四处逃命，而成为所去国家的谋士，为之出谋划策，来危害楚国，到了无法制止挽救的地步，这就是楚国不能用其才的情况。子仪之乱，析公逃往晋国。晋国人把他安置在国君戎车的后面，让他当谋士出谋献策。绕角之役时，晋军快要逃跑了，析公说：‘楚军轻佻，容易被威慑震住。如果增加鼓一起敲击，趁夜晚全军出击，楚军必定溃逃。’晋国人采纳了他的意见，楚军果然当夜溃败。晋国于是侵袭蔡国，攻打沈国，并俘获其国君，在桑隧打败申邑、息邑军队，擒获申丽而班师。郑国这时再不敢服从他南面的楚国。楚国失去中原诸侯，都是析公造成的。雍子父兄诬陷雍子，国君与大夫不能正确辨明是非曲直，雍子只好逃往晋国，晋国把鄐地给他住，并以他为自己的谋士。彭城之役时，晋、楚两军在靡角之谷相遇。晋国军队打算逃走，雍子对军队发布命令说：‘把年老年幼的都打发回家，独生子和病人也离开，一家有二人服役的，也遣返一人，精选步兵检阅车兵，喂饱马，让士兵都吃饱，排好军阵，烧掉军帐，明日将要决一死战。’于是让该回去的都回去了，又故意放松看守，将楚国俘虏放跑。楚师当夜溃败，晋军收复彭城并将它归还宋国，押解着鱼石回国。楚国失去东夷，子辛战死，都是雍子所起的作用。子反与子灵争夺夏姬而破坏子灵的婚事，子灵逃往晋国，晋人给他邢地，让其为谋士。子灵献计抵御北狄，与吴国通好，动员吴国背叛楚国，教他们乘车、射箭、车战，派他的儿子狐庸担任吴国外交官。吴国这时便攻打巢地，夺取驾地，攻克棘地，进入州来，楚军疲于奔命，直到今天

还是楚国的祸患，这一切都是子灵所做的。若敖之乱，伯贲的儿子贲皇逃往晋国，晋国封给他苗地，让他做谋士出谋划策。鄢陵之役，楚军清晨直逼晋军，摆设阵势。晋军准备逃走。苗贲皇说：‘楚军的精良，在于中军的王族，如果填塞水井填平炉灶，摆开阵势抵挡他们的进攻，栾书、士燮改用家兵去诱敌，中行和郤锜、郤至一定能战胜对方的子重、子辛。我们再把军队从四面集中起来攻击楚国的中军王族，一定能够大败他们。’晋国听从他的意见，楚军果然大败，楚共王受伤，军队士气低落，子反战死。郑国叛楚，吴国兴起，楚国失去诸侯，这都是苗贲皇所起的作用。”子木说：“的确是这样的。”声子说：“现在还有更甚于此的。椒举娶了申公子牟的女儿，子牟得罪逃亡，国君和大夫对椒举说：‘是你送他逃跑的。’椒举害怕而出奔郑国，伸长脖子望着南方，说道：‘希望能赦免我。’可楚国并没放在心上。现在椒举已到晋国。晋人准备给他封邑，而且和叔向的待遇一样。他要是出谋危害楚国，岂不是祸患？”子木害怕，报告给楚康王，增加了椒举的禄爵，让他回国官复原职。声子派椒鸣到晋国接他回来。

26.11　许灵公如楚，请伐郑[1]，曰：“师不兴，孤不归矣。”八月，卒于楚。楚子曰：“不伐郑，何以求诸侯[2]？”冬十月，楚子伐郑。郑人将御之，子产曰：“晋、楚将平，诸侯将和，楚王是故昧于一来[3]。不如使逞而归[4]，乃易成也[5]。夫小人之性，衅于勇，啬于祸，以足其性，而求名焉者，非国家之利也[6]，若何从之[7]？”子展说[8]，不御寇。十二月乙酉[9]，入南里[10]，堕其城。涉于乐氏[11]，门于师之梁[12]。县门发[13]，获九人焉[14]。涉于汜而归[15]，而后葬许灵公。

【注释】

[1]许灵公如楚，请伐郑：郑、许二国有宿怨，襄公十六年郑简公又亲自出马带兵随同晋国攻许，许国因此怨恨。

[2]不伐郑，何以求诸侯：不讨伐郑国，将失去诸侯的拥护。

[3]昧于一来：冒昧而来。

[4]使逞而归：让楚国满足快意。

[5]乃易成也：楚国满足，易于讲和。

[6]“夫小人之性”五句：子产认为，主张御楚者不过是见有机会就表现血气之勇，贪求在祸乱中得利，以此满足其本性罢了。以此追求虚名的人，并非为国家利益考虑。衅于勇，借机表现其勇。衅，动。啬于祸，以祸贪利。啬，贪。小人，指想要抵御楚国的郑人。

[7]若何从之：为何听从他。子产反对御楚。

[8]说：同“悦”。

[9]乙酉：初五。

[10]入南里：郑国不抵抗，楚国进入南里。南里，郑国地名，在今河南新郑。

[11]乐氏：古地名。在今河南新郑。

[12]师之梁：郑国城门。

[13]县门发：楚军攻门，郑军放下内城门的闸板坚守。县门，古时

守城之闸板，安装于内城门，无事则悬起，寇至则下之。

[14]获九人焉：楚兵在城外俘获九名郑国人。

[15]涉于氾而归：楚军从氾城下涉汝水南归。氾，指南氾，在今河南襄城南，汝水流经氾城下。

【译文】

许灵公去楚国，请求楚国出兵伐郑，说："如果不派军队，我就不回去了。"八月，在楚国去世。楚康王说："不讨伐郑国，怎么能得到诸侯的拥护？"冬十月，楚康王攻郑。郑国准备抵抗，子产说："晋、楚准备讲和，诸侯即将和好，楚王实是冒昧来犯。不如让他快意而归，和议就容易达成了。小人的本性是喜欢表现血气之勇，贪求在祸乱中获得好处，以满足其本性并求取虚名，这不符合国家的利益，怎么能听他的呢？"子展同意他的意见，就不派兵御寇。十二月初五，楚军进入南里，拆毁了城墙。从乐氏渡过洧水，攻打师之梁城门。内城的悬门放下，楚军抓获没能进城的九名郑国人。楚军又从氾城下涉汝水南归，然后安葬许灵公。

26.12　卫人归卫姬于晋，乃释卫侯[1]。君子是以知平公之失政也[2]。

【注释】

[1]卫人归卫姬于晋，乃释卫侯：数月前齐侯、郑伯亲为卫献公向晋平公求情，晋平公答应放而一直未放，直到卫国嫁女才放了卫献公。

[2]平公之失政也：晋平公此举有失常道。

【译文】

卫国嫁卫姬到晋国，晋国才把卫献公释放回国。君子由此看出晋平公失去治国常道。

26.13　晋韩宣子聘于周。王使请事[1]。对曰：“晋士起将归时事于宰旅[2]，无他事矣。”王闻之，曰：“韩氏其昌阜于晋乎[3]！辞不失旧[4]。”

【注释】

[1]请事：问事，问何事来聘。

[2]晋士起将归时事于宰旅：前来向天子奉献贡品。士，诸侯大夫入天子之国自称士。起，韩宣子名字。宰旅，冢宰所属之官，这里代指天子。

[3]昌阜：昌盛。

[4]辞不失旧：周朝衰微，韩起仍然不失旧礼，天子因此嘉许他必能昌盛。

【译文】

晋国韩起到宗周聘问。周灵王派人询问来意。韩起回答说：“晋国的士韩起前来向宰旅献上贡品，此外并无他事。”周灵王听了，说：“韩氏恐怕将会在晋国昌盛发达吧！他依然保持着以往的辞令。”

26.14　齐人城郏之岁[1]，其夏，齐乌馀以廪丘奔晋[2]，袭卫羊角[3]，取之。遂袭我高鱼[4]。有大雨，自其窦入[5]，介于其库[6]，以登其城，克而取之。又取邑于宋。于是范宣子卒[7]，诸侯弗能治也[8]。及赵文子为政，乃卒治之。文子言于晋侯曰：“晋为盟主。诸侯或相侵也，则讨而使归其地[9]。今乌馀之邑，皆讨类也[10]，而贪之，是无以为盟主也[11]。请归之。”公曰：“诺。孰可使也？”对曰：“胥梁带能无用师[12]。”晋侯使往[13]。

【注释】

[1]齐人城郏之岁：襄公二十四年。

[2]乌馀：齐国大夫。廪丘：古地名。在今山东范县东南。廪丘本卫邑，或齐取之以与乌馀，故乌馀得以之奔晋。

[3]羊角：古地名。在今山东郓城西北与范县交接处。

[4]高鱼：古地名。在今山东郓城北，羊角城东，鄄城东北。

[5]有大雨，自其窦入：下雨开窦，乌馀乘机率众由窦入城。窦，城里排水道。

[6]介于其库：进入高鱼兵库，取出甲胄装备士兵。

[7]范宣子卒：范宣子即士匄，死于襄公二十五年。

[8]诸侯弗能治也：不能惩治乌馀。

[9]诸侯或相侵也，则讨而使归其地：诸侯相侵，盟主应出面讨伐，

并归还侵夺之地。

[10]今乌馀之邑，皆讨类也：乌馀之邑都是侵夺而来，应加以讨伐。

[11]而贪之，是无以为盟主也：作为盟主，不可贪乌馀之地。

[12]胥梁带：晋国大夫。无用师：不用兵就可完成任务。

[13]晋侯使往：按本段本与下年《传》之首章为一体，被割裂置此。

【译文】

齐国修筑郏城那一年，夏，齐国乌馀带着廪丘叛逃到晋国，并且侵袭卫国的羊角，占领了它。随后又攻打鲁国高鱼。碰上大雨天，乌馀人马从城墙的水洞钻进去，打开城里的武库装备自己，登上城墙，攻下了高鱼，又攻取宋国的城邑。这时范宣子已经去世，诸侯没能制裁乌馀。等到赵文子执政，才惩治。赵文子对晋平公说："晋国是盟主。诸侯如有互相侵犯，就应征讨他并归还他所侵占之地。现在乌馀所有的城邑，都在讨伐之列，而我国却贪图它，这就不是盟主所应有的做法了。请把它归还给诸侯吧。"平公说："好的。谁能担当这一使命？"赵文子说："胥梁带能不用军队而完成任务。"晋平公便派胥梁带前去办理。

二十七年

【经】

27.1　二十有七年春[1]，齐侯使庆封来聘[2]。

27.2　夏，叔孙豹会晋赵武、楚屈建、蔡公孙归生、卫石恶、陈孔奂、郑良霄、许人、曹人于宋[3]。

27.3　卫杀其大夫甯喜。

27.4　卫侯之弟鱄出奔晋[4]。

27.5　秋七月辛巳[5]，豹及诸侯之大夫盟于宋[6]。

27.6　冬十有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7]。

【注释】

[1]二十有七年：鲁襄公二十七年当周灵王二十六年，前546。

[2]齐侯使庆封聘：齐景公新即位，派庆封聘鲁通好。

[3]夏，叔孙豹会晋赵武、楚屈建、蔡公孙归生、卫石恶、陈孔奂、郑良霄、许人、曹人于宋：诸侯会于宋，召开弭兵大会。

[4]卫侯之弟鱄出奔晋：甯喜被杀，子鲜逃亡晋国。鱄，即子鲜。

[5]辛巳：初五。

[6]豹及诸侯之大夫盟于宋：弭兵大会完成，十三个诸侯国结盟。

[7]冬十有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即前546年10月13日之日全蚀。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七年春，齐景公派庆封来鲁国聘问。

夏，叔孙豹和晋国赵武、楚国屈建、蔡国公孙归生、卫国石恶、陈国孔奂、郑国良霄及许国人、曹国人在宋国会盟。

卫国杀死他们的大夫甯喜。

卫献公弟弟鱄出奔晋国。

秋七月初五，叔孙豹和各国诸侯大夫在宋订盟。

冬十二月初一，发生日食。

【传】

27.1　二十七年春，胥梁带使诸丧邑者具车徒以受地，必周[1]。使乌馀具车徒以受封[2]。乌馀以众出，使诸侯伪效乌馀之封者，而遂执之[3]，尽获之[4]。皆取其邑，而归诸侯[5]。诸侯是以睦于晋。

【注释】

[1]胥梁带使诸丧邑者具车徒以受地，必周：胥梁带想智取乌馀，所

以让各失地的诸侯准备好车兵、徒兵，来接受土地，行动必须秘密。按，此段应与上年《传》末章连读。丧邑者，失地的诸侯国。周，行动秘密。

[2]使乌馀具车徒以受封：诈请乌馀来受地。

[3]使诸侯伪效乌馀之封者，而遂执之：让齐、鲁等国假装把土地送给乌馀，乘机逮住乌馀。效，献。

[4]尽获之：乌馀随从也都被抓。

[5]皆取其邑，而归诸侯：将乌馀所夺诸侯之地归还给诸侯。以廪丘归齐，以羊角归卫，以高鱼归鲁。

【译文】

鲁襄公二十七年春，胥梁带让失去城邑的各诸侯国准备好车兵、步兵前来接受城邑，要求行动须秘密。让乌馀也备好车兵步卒来受封。乌馀带领部众出来，胥梁带要诸侯装做向乌馀献上封地，乘机逮捕了乌馀，他身边的人也无一漏网。把他侵占的城邑，统统归还给诸侯。因此诸侯都顺服晋国。

27.2　齐庆封来聘，其车美。孟孙谓叔孙曰：“庆季之车[1]，不亦美乎？”叔孙曰：“豹闻之：‘服美不称，必以恶终[2]。’美车何为？”叔孙与庆封食[3]，不敬。为赋《相鼠》[4]，亦不知也。

【注释】

[1]庆季：即庆封。

[2]服美不称，必以恶终：古人衣着、车马、装饰都有严格的等级规定，因此当时人认为超越等级，必有恶果。

[3]叔孙与庆封食：设便宴招待庆封。

[4]《相鼠》：《诗经·国风·鄘风》的篇名，其中有“相鼠有皮，人而无仪。人而无仪，不死何为”句，叔孙赋此以讥刺庆封，庆封也不明白，可见他愚昧无知。此事为明年庆封逃亡做铺垫。

【译文】

齐国庆封来鲁国聘问，他的车子十分华美。孟孙对叔孙说：“庆封的车，不显得太漂亮了吗？”叔孙说：“我听说：‘车马服饰的漂亮和人不相称，必将得到恶果。’华美的车子又有什么用？”叔孙招待庆封宴饮，庆封表现得很不恭敬。叔孙为此赋《相鼠》，庆封也不知道是在讽刺自己。

27.3　卫甯喜专[1]，公患之。公孙免馀请杀之[2]。公曰：“微甯子，不及此[3]。吾与之言矣[4]。事未可知[5]，只成恶名，止也。”对曰：“臣杀之，君勿与知。”乃与公孙无地、公孙臣谋，使攻甯氏[6]。弗克，皆死[7]。公曰：“臣也无罪，父子死余矣[8]！”夏，免馀复攻甯氏，杀甯喜及右宰穀，尸诸朝。石恶将会宋之盟，受命而出[9]。衣其尸，枕之股而哭之[10]。欲敛以亡[11]，惧不免，且曰：“受命矣。”乃行[12]。

【注释】

[1]卫甯喜专：甯喜把持朝政。

[2]公孙免馀：卫国大夫。

[3]微甯子，不及此：靠甯喜之力才得以返国。

[4]吾与之言矣：当初有“政由甯氏，祭则寡人”的约言，见上年《传》。

[5]事未可知：指杀甯喜未必能成功。

[6]乃与公孙无地、公孙臣谋，使攻甯氏：卫献公终究容不得“政由甯氏”，默许免馀杀掉甯氏。

[7]弗克，皆死：公孙无地和公孙臣都死了。

[8]臣也无罪，父子死余矣：献公出亡时，公孙臣之父为孙氏所杀。死余，为我而死。

[9]石恶将会宋之盟，受命而出：石恶受命赴宋国参加弭兵大会。

[10]衣其尸，枕之股而哭之：石恶也是甯氏一党，于是给甯喜尸体穿好衣服，枕尸体而哭。

[11]欲敛以亡：准备大殓甯喜后逃亡。

[12]惧不免，且曰：“受命矣。”乃行：石恶想逃亡，又怕受祸，只好先受命赴宋。

【译文】

卫国甯喜专权，卫献公很不满。公孙免馀请求杀掉甯喜。献公说：“没有甯喜我就不会有今天。我和他曾有约定。事情成功与否没把握，只会得到坏名声，不能做。”公孙免馀说：“下臣去杀他，国君您不要参与。”于是和公孙无地、公孙臣商量，让他们去攻讨甯氏。没能成功，二人都战死。献公说：“公孙臣没罪，他们父子都是为我而死！”夏，免馀又攻甯氏，杀甯喜和右宰穀，把他们的尸体陈列在朝堂。石恶将要参加宋国的盟会，受命出使。给甯喜尸体穿上衣服，头枕在尸体的大腿上号哭。想把甯喜入殓后逃亡，又担心无法免祸，便说：“我已受命要走了。”就动身去宋国。

子鲜曰：“逐我者出，纳我者死[1]。赏罚无章，何以沮劝[2]？君失其信，而国无刑，不亦难乎[3]？且鱄实使之[4]。”遂出奔晋。公使止之，不可。及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于河[5]。托于木门[6]，不乡卫国而坐[7]。木门大夫劝之仕，不可，曰：“仕而废其事[8]，罪也，从之，昭吾所以出也[9]。将谁诉乎？吾不可以立于人之朝矣。”终身不仕。公丧之如税服终身[10]。

【注释】

[1]逐我者出，纳我者死：孙林父逐卫献公，逃亡晋国；甯喜纳卫献公，被杀。

[2]沮：止，止恶。劝：勉，勉励为善。

[3]君失其信，而国无刑，不亦难乎：献公失信无刑，难以治国。

[4]鱄实使之：当初子鲜劝甯喜接纳献公。

[5]止使者而盟于河：子鲜拒绝使者的挽留，并指河为誓，表示决不返回。

[6]托于木门：子鲜寓居木门，发誓终身不仕。托，寄寓而不仕。木门，晋国城邑，在今河北河间西北。

[7]不乡卫国而坐：子鲜不肯面对卫国而坐，表示深恶痛绝。乡，通“向”。

[8]仕而废其事：指废弃自己的职责。

[9]昭吾所以出也：再出仕，等于宣扬了自己逃亡的原因。

[10]公丧之如税服终身：子鲜死后，卫献公为他服丧一直到死。税服，即繐服，一种稀疏细布所制的丧服。

【译文】

子鲜说：“驱逐我们的出逃在外，接纳我们的又已死去。赏罚没有章法，用什么来止恶劝善？国君失其信用，国家没有正确的刑罚，要维持下去不是太难了吗？何况这事其实是我让甯喜做的。”便出奔晋国。献公派人劝止他，不听。到黄河边，献公又派人挽留。他不让使者再前来，面对黄河发誓。他寓居在木门，不肯面对卫国的方向坐。木门大夫劝他出来做官，他不同意，说：“做官而不努力做事，这是罪过，尽力去做，则把我出亡之事彰明于世。我的苦衷又能向谁诉说呢？我不能够立于别人的朝廷上了。”于是终身不再做官。他去世后，卫献公为他服丧到死。

公与免馀邑六十，辞曰：“唯卿备百邑，臣六十矣。下有上禄，乱

也[1]，臣弗敢闻[2]。且甯子唯多邑，故死，臣惧死之速及也[3]。”公固与之，受其半。以为少师。公使为卿，辞曰：“大叔仪不贰，能赞大事，君其命之[4]。”乃使文子为卿[5]。

【注释】

[1]下有上禄，乱也：免馀为大夫，不能有上卿的爵禄，否则将有祸乱。

[2]臣弗敢闻：谢绝不受。

[3]且甯子唯多邑，故死，臣惧死之速及也：甯喜多邑而死，免馀引以为戒。

[4]大叔仪不贰，能赞大事，君其命之：上年《传》太叔仪曾说“臣不能贰”，因此建议任命太叔仪。

[5]文子：太叔仪。

【译文】

献公赐给公孙免馀六十座城，公孙免馀辞谢道：“只有卿才能有百座城邑，下臣已六十了。官居下位而有上位的禄封，将有祸乱，下臣不敢接受。而且甯喜正是因为城邑过多，所以被杀，下臣也怕死期会很快到来。”献公坚持要给他，只接受一半。献公任命他为少师。又要他任卿职，他辞谢说：“太叔仪忠心耿耿，能主持大事，请国君任命他吧。”于是任命太叔仪为卿。

27.4　宋向戌善于赵文子，又善于令尹子木，欲弭诸侯之兵以为名[1]。如晋，告赵孟。赵孟谋于诸大夫，韩宣子曰：“兵，民之残也，财用之蠹[2]，小国之大灾也。将或弭之，虽曰不可，必将许之[3]。弗许，楚将许之，以召诸侯，则我失为盟主矣。”晋人许之。如楚，楚亦许之。如齐，齐人难之。陈文子曰：“晋、楚许之，我焉得已？且人曰‘弭兵’，而我弗许，则固携吾民矣[4]，将焉用之？”齐人许之。告于秦，秦亦许之。皆告于小国，为会于宋。

【注释】

[1]宋向戌善于赵文子，又善于令尹子木，欲弭诸侯之兵以为名：宋国向戌和赵文子、子木相友善，并想为自己取得名誉，因此力促弭兵大会的召开。弭兵，停止战争。以为名，取得名声。按，弭兵之意，各诸侯国早已有之。襄公二十五年晋国赵文子就说过“自今以往，兵其少弭矣”。此时晋、齐等国因内部斗争消耗了国力，无法大规模对外用兵，楚国受吴国牵制，也无力和晋国争雄，因此具备弭兵的条件。

[2]兵，民之残也，财用之蠹：战争残害民众，又耗费财用。蠹，蛀虫。

[3]将或弭之，虽曰不可，必将许之：战争未必能长久停止，但不可不答应。

[4]携吾民矣：百姓将对执政者有怨言离心。

【译文】

宋国向戌与晋国赵文子友好，又和楚国令尹子木有交情，想以消除诸侯之间的争战博得名声。他来到晋国，把这想法告诉了赵文子。赵文子和各位大夫商议，韩起说：“战争是对民众的残害，又是消耗国家财力的蠹虫，是小国的大灾难。有人想制止战争，即便办不成，也要答应他。要是不答应，楚国就将应许他，以此号召诸侯，那么我们将失去盟主的地位。”晋国答应了向戌。向戌来到楚国，楚国也答应了。到齐国，齐国感到为难。陈文子说：“晋、楚都答应了，我们怎么能阻止这事？而且人家说‘停止战争’，我们不同意，那就会使我国民众生出二心，将怎么使用他们？”齐国也答应了。又告知秦国，秦国也赞成。于是遍告各小国，在宋国举行盟会。

五月甲辰[1]，晋赵武至于宋。丙午[2]，郑良霄至。六月丁未朔[3]，宋人享赵文子，叔向为介[4]。司马置折俎，礼也[5]。仲尼使举是礼也，以为多文辞[6]。戊申[7]，叔孙豹、齐庆封、陈须无、卫石恶至。甲寅[8]，晋荀盈从赵武至[9]。丙辰[10]，邾悼公至。壬戌[11]，楚公子黑肱先至，成言于晋[12]。丁卯[13]，宋向戌如陈，从子木成言于楚[14]。戊辰[15]，滕成公至。子木谓向戌：“请晋、楚之从交相见也[16]。”庚午[17]，向戌复于赵孟。赵孟曰：“晋、楚、齐、秦，匹也[18]，晋之不能于齐，犹楚之不能于秦也[19]。楚君若能使秦君辱于敝邑，寡君敢不固请于齐[20]？”壬申[21]，左师复言于子木[22]，子木使驲谒诸王[23]。王曰：“释齐、秦，他国请相见也[24]。”秋七月戊寅[25]，左师至[26]。是夜也，赵孟及子皙盟[27]，以齐言[28]。庚辰[29]，子木至自陈。陈孔奂、蔡公孙归生至。曹、许之大夫皆至。以藩为军[30]。

【注释】

[1]甲辰：二十七日。

[2]丙午：二十九日。

[3]丁未朔：初一。

[4]为介：做副手，陪客。

[5]司马置折俎，礼也：把熟牲切成小块盛于俎上，这合乎诸侯享卿之礼。

[6]仲尼使举是礼也，以为多文辞：向戌很得意于自己的弭兵之举，宴享赵武时辞藻甚美，后来孔子见到这次礼仪的记载，认为辞藻修饰太多。举，记录。

[7]戊申：初二。

[8]甲寅：初八。

[9]晋荀盈从赵武至：晋国以赵武为主，荀偃十天后到。

[10]丙辰：初十。

[11]壬戌：十六日。

[12]成言：征询和约条件。

[13]丁卯：二十一日。

[14]宋向戌如陈，从子木成言于楚：当时楚国令尹屈建在陈国。

[15]戊辰：二十二日。

[16]请晋、楚之从交相见也：请晋、楚二国的附属国属晋的朝楚，属楚的朝晋。

[17]庚午：二十四日。

[18]晋、楚、齐、秦，匹也：四大国地位对等。

[19]晋之不能于齐，犹楚之不能于秦也：晋不能指挥齐，楚也不能指挥秦。

[20]楚君若能使秦君辱于敝邑，寡君敢不固请于齐：楚能让秦朝于晋，则晋必能让齐朝于楚。赵武有意以此为难楚国。

[21]壬申：二十六日。

[22]左师：即向戌。

[23]驲（rì）：传车。谒诸王：报告楚王。

[24]释齐、秦，他国请相见也：楚国提出“晋、楚之从交相见也”的要求，即要原先分别从属于晋、楚的中小国家现在同时负担向晋、楚二国朝贡的义务。原来从属晋的侯国占多数，这样对晋不利。由于晋国的反对，楚国同意免去齐、秦，其他各国仍“交相见”。

[25]戊寅：初二。

[26]左师至：向戌从陈国回来。

[27]子皙：楚国公子黑肱。

[28]以齐言：商定同意盟辞，到时不能再反悔争讼。

[29]庚辰：初四。

[30]以藩为军：虽是盟会，诸侯仍各带有军队，只是不互相表示敌意。藩，藩篱，不筑营垒，仅以篱笆为营墙。

【译文】

五月二十七日，晋国赵文子到达宋国。二十九日，郑国良霄到。六月初一，宋国设享礼招待赵文子，叔向为副主宾。司马把煮好的熟肉切好放在俎上，这是合于礼的。后来孔子看到这次礼仪的记载，认为宾主间文辞修饰过多。初二，叔孙豹、齐国庆封、陈国须无、卫国石恶也到了。初八，晋国荀盈随赵文子之后到达。初十，邾悼公到。十六日，楚国公子黑肱先来，与晋国商议和约条款。二十一日，宋国向戌到陈国，与子木商谈有关楚国的条件。二十二日，滕成公到。子木对向戌说："请晋、楚二国的服从国互相交换朝见。"二十四日，向戌把子木的意见回复给赵文子。赵文子说："晋、楚、齐、秦四国地位对等，晋国不能指挥齐国，就如楚国不能指使秦国一样。楚国国君要能让秦国国君屈尊到敝国，我们国君岂敢不坚持向齐国提出这种请求？"二十六日，向戌又向子木转告此话，子木派人坐传车请示楚康王。康王说："除去齐、秦二国，其他国家要互相朝见。"秋七月初二，向戌到达。当晚，赵文子和公子黑肱谈妥盟书的条款，统一了口径。初四，子木从陈国到达。陈国孔奂、蔡国公孙归生也来到。曹、许二国的大夫都来了。各国军队以藩篱为分界。

晋、楚各处其偏[1]。伯夙谓赵孟曰[2]：“楚氛甚恶，惧难[3]。”赵孟曰：“吾左还[4]，入于宋，若我何[5]？”辛巳[6]，将盟于宋西门之外，楚人衷甲[7]。伯州犁曰：“合诸侯之师，以为不信，无乃不可乎？夫诸侯望信于楚，是以来服。若不信，是弃其所以服诸侯也。”固请释甲[8]。子木曰：“晋、楚无信久矣，事利而已[9]。苟得志焉，焉用有信？”大宰退[10]，告人曰：“令尹将死矣，不及三年。求逞志而弃信，志将逞乎[11]？志以发言[12]，言以出信[13]，信以立志[14]，参以定之[15]。信亡[16]，何以及三[17]？”赵孟患楚衷甲，以告叔向。叔向曰：“何害也？匹夫一为不信，犹不可，单毙其死[18]。若合诸侯之卿，以为不信，必不捷矣[19]。食言者不病[20]，非子之患也。夫以信召人，而以僭济之[21]，必莫之与也，安能害我？且吾因宋以守病[22]，则夫能致死[23]。与宋致死[24]，虽倍楚可也[25]。子何惧焉？又不及是[26]。曰弭兵以召诸侯，而称兵以害我[27]，吾庸多矣[28]，非所患也。”

【注释】

[1]晋、楚各处其偏：晋在北，楚在南，各在两头。

[2]伯夙：即荀盈。

[3]楚氛甚恶，惧难（nàn）：伯夙发觉楚国心怀不轨，气氛不对，担心楚国发难攻晋。难，祸难。

[4]左还：向左而行。还，旋转，回旋。

[5]入于宋，若我何：赵孟认为，有事就跑进宋国都城，不怕楚人发

难。

[6]辛巳：初五。

[7]楚人衷甲：楚国心怀不轨，暗中穿甲做好战斗准备。衷甲，在外衣里穿上铠甲。

[8]固请释甲：伯州犁主张以信用服诸侯。释甲，脱去铠甲。

[9]事利而已：事情有利于我则可，不必讲信义。

[10]大宰：即伯州犁。

[11]求逞志而弃信，志将逞乎：意谓弃信必不能得志。

[12]志以发言：有意志于是发之于语言。志，指意志、思想。

[13]言以出信：有语言则必须有相应的行动，才产生信用。

[14]信以立志：言行相符，其志才得以树立。

[15]参以定之：志、言、信三者俱备才能安定。参，通“三”。

[16]信亡：楚与向戌本来有约言，现在要动武，是无信。

[17]何以及三：按，此为明年子木死伏笔。

[18]单毙其死：无信的人必定没有善终。单，通“殚”。尽。毙，踣，仆倒。

[19]捷：成功。

[20]不病：不能害人。

[21]僭：诈伪。济：利用。

[22]且吾因宋以守病：我们为楚所困，则进入宋国都城。病，指为楚所困。

[23]则夫能致死：这样晋军人人能拼死命。夫，指晋军。

[24]与宋致死：宋军也能拼命。

[25]虽倍楚可也：楚军再增一倍也不怕。按，以上是从楚军进攻考虑。

[26]又不及是：此句是叔向估计楚国不敢贸然进攻。

[27]称兵：举兵。

[28]庸：用，好处。

【译文】

晋、楚人马各自驻扎在两头。伯夙对赵文子说："楚军的气氛很不好，怕会发动袭击。"赵文子说："我们从左边绕过去，进入宋都，他能把我们怎么样？"初五，将在宋国西门外会盟，楚人贴身穿着铠甲。伯州犁说："会合诸侯的军队，却对他们不讲信用，恐怕不合适吧？诸侯希望得到楚国的信任，所以前来表示顺服。如果不守信，就是丢弃让诸侯顺服的东西了。"坚持请求脱去铠甲。子木说："晋、楚之间相互无信用已经很久了，只做对我们有利的事就行了。如果获得成功，又要什么信用？"伯州犁退了出来，告诉别人说："子木快死了，用不了三年。为

了满足自己的意愿而背信弃义，目的能实现吗？有意愿便发而为言语，说出话就形成信用，有了信用便可以实现意愿，这三者是互相关联着的。没了信用，又怎么能活三年呢？”赵文子对楚国人身穿甲衣感到不放心，把此事告诉叔向。叔向说：“这有什么可担心的？普通人一旦做出不守信用的事，尚且不行，一概不得好死。如果会合诸侯的卿做出不守信的事情，必定不会成功的。说话不算数的人不可能对人产生危害，这不会是你的祸患。以信用召集他人，却用虚伪待人，必然没人听他的，怎么能危害我们？而且我们依凭宋国来防御他们制造的威胁，那么人人都会拼命。我们和宋国拼死抗争，即使楚军增加一倍也抵挡得了。你又担心什么呢？何况事情未必就会到这个地步。说是要消除战争而把诸侯招来，却发动战事来危害我们，我们将得到的好处可就多了，你不要担心。”

季武子使谓叔孙以公命，曰：“视邾、滕[1]。”既而齐人请邾，宋人请滕[2]，皆不与盟[3]。叔孙曰：“邾、滕，人之私也[4]；我，列国也，何故视之？宋、卫，吾匹也。”乃盟[5]。故不书其族，言违命也。

【注释】

[1]视邾、滕：由于“交相见”，中小国家要负担双重贡赋，因此季武子以襄公之命告诉叔孙豹，将鲁国等同于邾、滕小国，以求减轻贡赋。

[2]既而齐人请邾，宋人请滕：齐、宋请求以邾、滕作为自己的属国，不再向晋、楚朝贡。

[3]皆不与盟：邾、滕因此失去独立国地位，不参与盟会。

[4]私：私属之国。

[5]乃盟：鲁国和宋、卫相等，于是参加盟会。

【译文】

季武子派人以襄公的名义告诉叔孙豹，说：“把我国的地位等同于邾、滕二国。”不久齐国提出把邾国作为其属国的要求，宋国则提出滕国为属国，都不参加结盟。叔孙豹说：“邾、滕是人家的私属；我们是诸侯国，为什么要和他们等同起来？宋、卫二国才是和我们对等的。”于是参加结盟。《春秋》因此不记载其族名，是说叔孙豹违背了命令的缘故。

晋、楚争先[1]。晋人曰：“晋固为诸侯盟主，未有先晋者也。”楚人曰：“子言晋、楚匹也，若晋常先，是楚弱也。且晋、楚狎主诸侯之盟也久矣[2]，岂专在晋？”叔向谓赵孟曰：“诸侯归晋之德只[3]，非归其尸盟也[4]。子务德，无争先。且诸侯盟，小国固必有尸盟者[5]，楚为晋细，不亦可乎[6]？”乃先楚人。书先晋，晋有信也。

【注释】

[1]晋、楚争先：二国争先歃血，实际是争当盟主。

[2]且晋、楚狎主诸侯之盟也久矣：许多诸侯国时而服楚，时而服晋，因此楚国也有主持盟会的时候。狎，更替。

[3]只：语尾助词，无意义。

[4]尸盟：主盟。

[5]小国固必有尸盟者：小国主持会盟的琐细事务。固必，当然。

[6]楚为晋细，不亦可乎：叔向用这话宽慰赵孟，实际上准备做出让步。细，指歃血为盟琐细的具体事务。

【译文】

晋、楚二国争着要先歃血。晋国人说："晋国本来就是诸侯盟主，从来没有先于晋国歃血的国家。"楚国人说："你说过晋、楚是对等的国家，如果总是晋国在先，这是意味着楚国弱于晋国。再说晋、楚轮流主持诸侯盟会已经很久了，怎么能总由晋国当盟主？"叔向对赵文子说："诸侯归服的是晋国的德行，不是归服它是否主持盟会。您致力于修明德行，不要去争歃血的先后。而且诸侯结盟，小国本来就要为主盟做具体事务，让楚国为晋国做具体琐细的事务，不就行了吗？"于是让楚国先歃血。《春秋》记载把晋国放在前面，这是由于晋国有信用。

壬午[1]，宋公兼享晋、楚之大夫，赵孟为客[2]，子木与之言，弗能对。使叔向侍言焉[3]，子木亦不能对也[4]。

【注释】

[1]壬午：初六。

[2]客：上宾。

[3]使叔向侍言焉：叔向在旁边帮着答对。

[4]子木亦不能对也：晋、楚相争激烈，互不相让。

【译文】

初六，宋平公同时设享礼招待晋、楚两国大夫，赵文子为主宾，子木和他交谈，赵文子无法应对。让叔向在一旁帮着回应，结果子木也不能应对。

乙酉[1]，宋公及诸侯之大夫盟于蒙门之外[2]。子木问于赵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3]？"对曰："夫子之家事治，言于晋国无隐情。其祝史陈信于鬼神无愧辞[4]。"子木归，以语王[5]。王曰："尚矣哉[6]！能歆神、人[7]，宜其光辅五君以为盟主也[8]。"子木又语王曰："宜晋之伯也[9]，有叔向以佐其卿，楚无以当之，不可与争[10]。"

【注释】

[1]乙酉：初九。

[2]蒙门：宋国都东北门。

[3]范武子之德何如：士会以贤闻名诸侯，所以屈建问赵孟。范武子，士会。

[4]其祝史陈信于鬼神无愧辞：士会以诚事鬼神。无愧辞，没有言不由衷的话。

[5]王：指楚康王。

[6]尚：高尚。

[7]能歆神、人：使神享其祭，人怀其德。歆，享。

[8]五君：指晋文公、襄公、灵公、成公和景公五位国君。

[9]宜晋之伯也：晋国该为盟主。

[10]楚无以当之，不可与争：晋国多贤臣，楚国自愧不如。

【译文】

初九，宋平公和诸侯国大夫们在蒙门外结盟。子木问赵文子：“范武子的德行怎么样？”赵文子回答：“此人治理家事井井有条，对晋国来说没有需要隐瞒的事情。他的祝史祭祀时对鬼神很真诚，没有言不由衷的话。”子木回国后，把这话告诉了楚康王。康王说：“范武子真是位高尚的人！能够让神、人都高兴，难怪他能辅佐五世国君成为盟主。”子木对康王说：“晋国的确够格当诸侯的领袖，有叔向辅佐正卿，楚国没人能和他匹敌，不能和他们相争。”

晋荀盈遂如楚莅盟[1]。

【注释】

[1]晋荀盈遂如楚莅盟：晋、楚重新结好。弭兵之盟，前后花了二个月时间，终于在晋、楚等国中达成协议。按，据杨伯峻统计，弭兵后，晋、楚怠于大规模出兵侵伐，不被侵伐者，宋凡六十五年，鲁凡四十五年，卫凡四十七年，曹凡五十九年；然小战

仍有。

【译文】

晋国荀盈便到楚国参加结盟。

27.5　郑伯享赵孟于垂陇[1]，子展、伯有、子西、子产、子大叔、二子石从[2]。赵孟曰：“七子从君，以宠武也。请皆赋，以卒君贶[3]，武亦以观七子之志[4]。”子展赋《草虫》[5]，赵孟曰：“善哉，民之主也！抑武也，不足以当之[6]。”伯有赋《鹑之贲贲》[7]，赵孟曰：“床笫之言不逾阈[8]，况在野乎[9]？非使人之所得闻也[10]。”子西赋《黍苗》之四章[11]，赵孟曰：“寡君在，武何能焉[12]？”子产赋《隰桑》[13]，赵孟曰：“武请受其卒章[14]。”子大叔赋《野有蔓草》[15]，赵孟曰：“吾子之惠也[16]。”印段赋《蟋蟀》[17]，赵孟曰：“善哉，保家之主也！吾有望矣。”公孙段赋《桑扈》[18]，赵孟曰：“‘匪交匪敖’，福将焉往[19]？若保是言也，欲辞福禄，得乎[20]？”

【注释】

[1]郑伯享赵孟于垂陇：晋国赵武一行从宋返国，经过郑国国境，受到郑简公的宴享招待。垂陇，古地名。在今河南郑州。

[2]二子石：指印段、公孙段，二人的字都是子石。

[3]七子从君，以宠武也。请皆赋，以卒君贶（kuàng）：七大夫跟随郑简公宴享赵武，是特别尊重赵武，因此赵武请各人赋诗，

以完成郑简公的恩赐。贶，赐。

[4]武亦以观七子之志：古人有赋诗言志的习惯，通过赋诗表达各人之志。

[5]《草虫》：《诗经·国风·召南》篇名。诗中有“未见君子，忧心忡忡。亦既见止，亦既觏止，我心则降”句，子展借此称赞赵武为君子。

[6]抑武也，不足以当之：赵武自认为不足以当君子。抑，但。

[7]《鹑之贲贲》：《诗经·国风·鄘风》篇名。《诗序》认为此诗为讥刺卫宣姜淫乱而作，所以赵武说是“床第之言”。伯有取其中“人之无良，我以为君”句以讥刺郑简公。

[8]床第（zǐ）之言：指男女枕边的情话。阈（yù）：门坎。

[9]况在野乎：垂陇之宴在野外。

[10]非使人之所得闻也：赵武含蓄批评伯有赋诗不得体。使人，赵武自指。

[11]《黍苗》之四章：《黍苗》是《诗经·小雅》篇名。其中第四章歌颂召伯营治谢邑之功，子西以赵武比召伯。

[12]寡君在，武何能焉：赵武归功于晋平公。

[13]《隰桑》：《诗经·小雅》篇名。诗中有思见君子尽心以事之的意思，其中有“既见君子，其乐如何”句，子产借以表示尽心事晋与仰慕赵武。

[14]武请受其卒章：《隰桑》末章写心中不忘所喜爱的人，赵武以此表示对子产的感谢与称赞。

[15]《野有蔓草》：《诗经·国风·郑风》篇名。其中有“邂逅相遇，适我愿兮”句，子太叔借以表示与赵武相见的喜悦。

[16]吾子之惠也：赵武表示感谢子太叔。

[17]《蟋蟀》：《诗经·国风·唐风》篇名。以诗中“无以大康，职思其居。好乐无荒，良士瞿瞿”句来表示应能戒惧而不荒唐，眼光四顾，讲礼仪。

[18]《桑扈》：《诗经·小雅》篇名。取其君子有礼有文采，因此能受天之福的含义。

[19]“匪交匪敖”，福将焉往：《桑扈》末章说“彼交匪敖，万福来求”，意思是不骄不傲，福禄能跑到哪儿去？

[20]若保是言也，欲辞福禄，得乎：能以诗中所说行事，必能保住福禄。按，郑国诸臣除伯有外，都是志在称美赵孟，以联络晋、郑二国的友谊，因此赵孟或是谦虚不受，或是回敬几句好话。

【译文】

郑简公在垂陇设享礼宴请赵文子，子展、伯有、子西、子产、子太叔、两位子石随从郑简公。赵文子说：“七位跟从国君，这是给我的莫大宠荣。请各位都赋诗以完成国君的恩赏，我也借此了解七位的心志。”子展赋《草虫》，赵文子说：“真好啊，这位是人民的主人！不过我没有资格承受这褒美。”伯有赋《鹑之贲贲》，赵文子说：“床笫之间

的话语不应传出门外，更何况是在野外呢？这不是应该让人听到的。”子西赋《黍苗》的第四章，赵文子说：“是因为我们国君在，我又有什么能力呢？”子产赋《隰桑》，赵文子说：“我只敢接受那最后一章。”子太叔赋《野有蔓草》，赵文子说：“这是您赐予的恩惠。”印段赋《蟋蟀》，赵文子说：“真好啊，这位是保住家族的大夫！我有希望了。”公孙段赋《桑扈》，赵文子说：“‘不求侥幸不骄傲’，福禄还能跑到哪里去？如果能按照这话去做，即便想拒绝福禄，又哪儿能行呢？”

卒享，文子告叔向曰：“伯有将为戮矣[1]。诗以言志，志诬其上，而公怨之，以为宾荣[2]，其能久乎？幸而后亡[3]。”叔向曰：“然，已侈[4]，所谓不及五稔者，夫子之谓矣[5]。”文子曰：“其余皆数世之主也。子展其后亡者也，在上不忘降[6]。印氏其次也，乐而不荒[7]。乐以安民，不淫以使之[8]，后亡，不亦可乎！”

【注释】

[1]伯有将为戮矣：按，赵孟预料伯有将有难。

[2]志诬其上，而公怨之，以为宾荣：伯有赋诗取“人之无良，我以为君”句，其诗有诬蔑怨恨其君的意思，又是在宾客面前炫耀。

[3]幸而后亡：即使侥幸不被杀，也一定逃亡。

[4]已侈：太骄奢。已，太，甚。

[5]所谓不及五稔（rěn）者，夫子之谓矣：叔向预言伯有不及五年必被杀。五稔，五年。

[6]在上不忘降：子展所赋之诗有“我心则降”，说明他虽处在上位而不忘记降抑自己。

[7]印氏其次也，乐而不荒：印氏赋诗有“好乐无荒”句，说明他也能谨慎检束。

[8]不淫以使之：不过分役使百姓。淫，过分。

【译文】

宴会结束后，赵文子告诉叔向说：“伯有将要受诛戮之祸了。诗是用来表达心志的，他心里在诬蔑国君，而又公开抱怨，并以此作为对宾客的荣宠，他能长久吗？能够侥幸多活些日子，将来也是一定要流亡的。”叔向说：“不错，他太骄奢了，所谓不到五年这句话，指的就是他这种人。”赵文子说：“其他大夫都是可以传承数世的人。子展或许是最后灭亡的，他在上位而不忘降抑自己。印氏也许仅次于他，欢乐而不放纵。欢乐用来安定民众，又不过分地役使百姓，他比较迟衰亡，不也是正常的吗？”

27.6　宋左师请赏[1]，曰：“请免死之邑[2]。”公与之邑六十。以示子罕[3]。子罕曰：“凡诸侯小国，晋、楚所以兵威之，畏而后上下慈和，慈和而后能安靖其国家，以事大国，所以存也[4]。无威则骄，骄则乱生，乱生必灭，所以亡也[5]。天生五材[6]，民并用之，废一不可，谁能去兵[7]？兵之设久矣，所以威不轨而昭文德也[8]。圣人以兴，乱人以废[9]。废兴、存亡、昏明之术，皆兵之由也，而子求去之，不亦诬乎[10]！以诬道蔽诸侯，罪莫大焉[11]。纵无大讨，而又求赏，无厌之甚也[12]。”削而投之[13]。左师辞邑[14]。

【注释】

[1]宋左师请赏：向戌有奔走发起弭兵之功，于是请赏。

[2]请免死之邑：弭兵盟会，晋、楚相争激烈，如不成功，向戌不免于死，因此他说臣下免于一死，请赐给城邑，其实也是表功的意思。

[3]以示子罕：向戌将所得赏邑的文书向子罕炫耀。

[4]“凡诸侯小国”六句：小国所以生存，是大国以武力相威胁，才使它们上下慈爱和睦，安定团结。慈和，慈爱和睦。

[5]“无威则骄”四句：没有外来威胁，必定骄傲而生内乱，从而导致亡国。

[6]五材：指金、木、水、火、土。

[7]废一不可，谁能去兵：兵器材料用金、木，铸造用水、火，又取于土地，是五材皆用。

[8]所以威不轨而昭文德也：战争是威胁不法行为、伸张正义的工具。

[9]圣人以兴，乱人以废：圣人因战争而兴起，作乱者因战争而被废弃。

[10]而子求去之，不亦诬乎：子罕认为战争不可能真正清除。

[11]以诬道蔽诸侯，罪莫大焉：子罕认为兵不可弭，所以向戌奔走弭兵，是欺骗之道，不但无功，反而有罪。诬道，欺诈术。蔽，蒙蔽。

[12]纵无大讨，而又求赏，无厌之甚也：向戌没受到惩罚，已属便宜，又求赏赐，可见心不知足。

[13]削而投之：古代文书写在竹简上，子罕削其字而投于地，表示反对。

[14]左师辞邑：向戌原自诩有功，不料受到子罕一顿批评，只好辞去赏邑。

【译文】

向戌向宋平公请赏，说道："我有幸做成此事免于一死，请赐给城邑。"平公给他六十座城邑。向戌把赏赐的简册给子罕看。子罕说："凡是诸侯中的小国，晋、楚就用武力来威慑，小国害怕了就能上下慈爱和睦，上下慈爱和睦了便能使国家安定，以事奉大国，小国才因此得以生存。不受到威慑就会骄傲，骄傲便要发生动乱，动乱就必然被消灭，因此而灭亡。上天生育五种材料，人民都要用到，缺一不可，谁又能够去除武器？战争的设置已经很久远了，是用来威慑不法行为和昭明文德的。圣人依靠它而兴起，作乱者因为它而遭废弃。兴起和废弃、生存和灭亡、昏聩与贤明的办法，都由战争而来，而你却想去除它，这不是在骗人吗！以欺骗的手段蒙蔽诸侯，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不受到大的讨伐已是幸运，现在又去求赏，真是太贪得无厌了。"就把简册上的文字删削后扔到地上。向戌于是推辞不接受赐给的城邑。

向氏欲攻司城[1]。左师曰：“我将亡，夫子存我，德莫大焉。又可攻乎[2]？”君子曰：“‘彼己之子，邦之司直[3]。’乐喜之谓乎[4]！‘何以恤我，我其收之[5]。’向戌之谓乎[6]！”

【注释】

[1]向氏欲攻司城：子罕任司城，向氏族人要攻子罕以为向戌出气。

[2]“我将亡”四句：向戌认为子罕指出过失，于己有大德，故阻止族人攻子罕。

[3]彼己之子，邦之司直：引《诗》见《诗经·国风·郑风·羔裘》，意思是那个人是邦国中主持正义的人。司，主。

[4]乐喜之谓乎：称赞子罕正直不阿。乐喜，即子罕。

[5]何以恤我，我其收之：引《诗》为逸诗，意思是用什么赐我，我都将接受。

[6]向戌之谓乎：赞扬向戌能知过，又乐于接受批评。

【译文】

向戌族人要去攻打子罕。向戌说：“我将要灭亡，是他保存了我，再没有比这更大的恩德了。又怎么可以去攻打他呢？”君子说：“‘那个人，他是国家主持正义的人。’说的就是子罕这样的人吧！‘你拿什么赐给我，我都打算收下它。’说的就是向戌这样的人吧！”

27.7　齐崔杼生成及强而寡[1]，娶东郭姜[2]，生明。东郭姜以孤入，曰棠无咎[3]，与东郭偃相崔氏。崔成有疾而废之，而立明。成请老于崔[4]，崔子许之，偃与无咎弗予，曰：“崔，宗邑也，必在宗主[5]。”成与强怒，将杀之，告庆封曰：“夫子之身[6]，亦子所知也，唯无咎与偃是从，父兄莫得进矣。大恐害夫子，敢以告[7]。”庆封曰：“子姑退，吾图之。”告卢蒲嫳[8]。卢蒲嫳曰：“彼，君之仇也[9]。天或者将弃彼矣。彼实家乱，子何病焉？崔之薄，庆之厚也[10]。”他日又告[11]。庆封曰：“苟利夫子，必去之。难，吾助女[12]。”

【注释】

[1]齐崔杼生成及强而寡：崔杼妻子在生下成和强后就死了。寡，古代无夫无妻通称寡。

[2]娶东郭姜：襄公二十五年，崔杼不顾占卜结果不吉而娶东郭偃的寡姐。东郭氏为姜姓，故曰东郭姜。

[3]东郭姜以孤入，曰棠无咎：东郭姜带了前夫棠公的儿子棠无咎进门。孤，指东郭姜前夫之子。因其生父已死，故云。

[4]成请老于崔：崔成准备居住在崔邑终老。崔，古地名。在今山东济阳东稍北。

[5]崔，宗邑也，必在宗主：宗邑是宗庙所在，应归宗主。宗主，这里是崔明。按，东郭偃是崔明的舅舅，棠无咎是崔明的同母异父兄长。

[6]夫子：指崔杼。

[7]大恐害夫子，敢以告：二人向庆封求援。

[8]告卢蒲嫳（piè）：庆封将成、强的话告诉自己的下属大夫卢蒲嫳。

[9]彼，君之仇也：崔杼杀齐庄公。彼，指崔杼。

[10]崔之薄，庆之厚也：暗示崔杼家乱，正可利用，崔败，则庆封专权。家乱，家族内出乱子。

[11]他日又告：成、强又告诉庆封。

[12]“苟利夫子”四句：庆封假意告诉二人，愿意帮助他们除掉棠无咎与东郭偃，若有危难，将去救助。

【译文】

齐国崔杼生下崔成和崔强后妻子去世，又娶东郭姜，生崔明。东郭姜带着前夫的儿子棠无咎嫁到崔家，和东郭偃一起辅佐崔氏。崔成有病被废，立崔明为继承人。崔成请求在崔邑生活到老，崔杼答应了，东郭偃与棠无咎不肯给，说：“崔是宗庙所在地，理应归宗主居住。”崔成与崔强大怒，准备要杀他们，告诉庆封说：“我父亲的情况，您是知道的，他只听从棠无咎与东郭偃的话，父老兄长都说不上话。我们很担心对他老人家产生危害，特地向您报告。”庆封说：“你们先回去，待我慢慢想办法解决。”庆封把这事告诉了卢蒲嫳。卢蒲嫳说：“他是国君的对头。上天大概要抛弃崔氏了。这其实是其家族的内乱，你伤什么脑筋？崔家没落，正是庆家强盛之时。”过不久崔成他们又来诉说。庆封说：“只要对你父亲有利，一定要把他们除掉。有什么困难，有我帮助

你们。”

九月庚辰[1]，崔成、崔强杀东郭偃、棠无咎于崔氏之朝[2]。崔子怒而出，其众皆逃，求人使驾，不得。使圉人驾，寺人御而出[3]，且曰：“崔氏有福，止余犹可[4]。”遂见庆封。庆封曰：“崔、庆一也[5]。是何敢然？请为子讨之。”使卢蒲嫳帅甲以攻崔氏。崔氏堞其宫而守之[6]。弗克，使国人助之，遂灭崔氏，杀成与强，而尽俘其家，其妻缢[7]。嫳复命于崔子，且御而归之。至，则无归矣。乃缢[8]。崔明夜辟诸大墓[9]。辛巳[10]，崔明来奔，庆封当国。

【注释】

[1]庚辰：初五。

[2]朝：指大夫之朝，这里指崔氏之朝。

[3]使圉人驾，寺人御而出：圉人只管养马，现在只好让他套车，由宦官驾车。

[4]崔氏有福，止余犹可：这是崔杼的话，意思是希望祸只及于己身，不要再延续下去以至灭族。

[5]崔、庆一也：崔、庆亲如一家。

[6]崔氏堞其宫而守之：崔氏家众加固短墙以抵抗。堞，短墙。

[7]遂灭崔氏，杀成与强，而尽俘其家，其妻缢：庆封乘机消灭崔氏，东郭姜上吊自杀。

[8]至，则无归矣。乃缢：崔杼已无家可归，猛然醒悟中了庆封的圈套，便上吊自杀。按，襄公二十五年崔杼娶东郭姜的繇辞曰“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应验于此。

[9]崔明夜辟诸大墓：崔明避于墓，所以没死。

[10]辛巳：初六。

【译文】

九月初五，崔成、崔强在崔氏朝堂上杀死了东郭偃、棠无咎。崔杼怒气冲冲地出走，他的手下人都已四散逃命，崔杼找人驾车都找不到。只好让养马人套车，由宦官驾车而出，并留下话：“崔氏如果有福的话，灾祸就到我本身为止吧。”便去见庆封。庆封说：“崔、庆本是一家。他们怎么敢这么做？请允许我为您去讨伐他们。”就派卢蒲嫳带领甲士去攻打崔氏。崔家加固了围墙上的短墙坚守。卢蒲嫳攻不下来，庆封让国人来助攻，就灭了崔氏，杀死崔成与崔强，掠取崔家所有的人口和财物，崔杼妻子上吊自杀。卢蒲嫳向崔杼复命，并驾车送他回家。崔杼到家一看，已经无家可归了。便上吊死了。崔明连夜避难到墓地。初六，崔明逃奔鲁国，庆封执掌了齐国大权。

27.8　楚薳罢如晋莅盟，晋将享之。将出，赋《既醉》[1]。叔向曰：“薳氏之有后于楚国也，宜哉[2]！承君命，不忘敏[3]。子荡将知政矣[4]。敏以事君，必能养民，政其焉往？”

【注释】

[1]《既醉》：《诗经·大雅》篇名。诗中有“既醉以酒，既饱以德。

君子万年，介尔景福”等句，这里借以赞美晋平公为太平君主。

[2]薳氏之有后于楚国也，宜哉：称赞薳罢，预言薳氏以后将长享禄位。

[3]承君命，不忘敏：薳罢赋《既醉》，既谢享礼，又赞美晋平公，将出而赋，甚得其时，更体现其聪敏。

[4]子荡将知政矣：预见薳罢很快将在楚国执政。子荡，即薳罢。

【译文】

楚国薳罢到晋国参加盟会，晋平公设享礼招待他。将要退席时，薳罢赋《既醉》。叔向说：“薳氏后代在楚国长盛不衰，是理所当然的啊！秉承国君的命令，能够不忘敏捷应对。薳罢将要执国政了。能敏捷地奉事国君，就必定能教养民众，国政还能落到哪里去呢？”

27.9　崔氏之乱[1]，申鲜虞来奔[2]，仆赁于野，以丧庄公[3]。冬，楚人召之，遂如楚为右尹。

【注释】

[1]崔氏之乱：指襄公二十五年崔杼弑齐庄公。

[2]申鲜虞来奔：襄公二十五年，申鲜虞有勇有谋，甩掉追兵，与闾丘婴一起奔鲁。

[3]仆赁于野，以丧庄公：申鲜虞出逃鲁国，在郊外雇用了仆人，为齐庄公服丧。

【译文】

崔氏叛乱时，申鲜虞逃来鲁国，在郊外雇人为仆，为庄公服丧。冬，楚国召他前往，申鲜虞便到楚国当了右尹。

27.10　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辰在申，司历过也，再失闰矣[1]。

【注释】

[1]辰在申，司历过也，再失闰矣：辰即斗柄。斗柄指申，于周正当为九月，《经》文记作十二月，《左传》作者认为《经》文有误，这是由于主持历法官员的过错，两次应置闰而未置，所以产生差错。

【译文】

十一月初一，发生日食。这时斗柄指着申，是主管历法者的失误，应该两次置闰月却都没有置闰。

二十八年

【经】

28.1　二十有八年春[1]，无冰[2]。

28.2　夏，卫石恶出奔晋[3]。

28.3　邾子来朝。

28.4　秋八月，大雩。

28.5　仲孙羯如晋[4]。

28.6　冬，齐庆封来奔[5]。

28.7　十有一月，公如楚。

28.8　十有二月甲寅[6]，天王崩[7]。

28.9　乙未[8]，楚子昭卒[9]。

【注释】

[1]二十有八年：鲁襄公二十八年当周灵王二十七年，前545。

[2]无冰：周历春正月应是夏历冬十一月，无冰反常，所以加以记载。

[3]卫石恶出奔晋：石恶为甯喜同党，逃亡晋国。

[4]仲孙羯：即鲁国孟孝伯。

[5]齐庆封来奔：齐人攻庆氏，庆封逃亡鲁国。

[6]甲寅：十六日。

[7]天王崩：周灵王去世。

[8]乙未：十二月无乙未，记日有误。

[9]楚子昭卒：楚康王去世。

【译文】

鲁襄公二十八年春，没有结冰。

夏，卫国石恶出逃到晋国。

邾悼公来鲁国朝见。

秋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仲孙羯前往晋国。

冬，齐国庆封逃来鲁国。

十一月，襄公去楚国。

十二月十六日，周灵王去世。

乙未，楚康王昭去世。

【传】

28.1　二十八年春，无冰。梓慎曰[1]：“今兹宋、郑其饥乎！岁在星纪，而淫于玄枵[2]，以有时灾[3]，阴不堪阳[4]。蛇乘龙[5]，龙，宋、郑之星也[6]。宋、郑必饥[7]。玄枵，虚中也[8]。枵，耗名也[9]。土虚而民耗，不饥何为[10]？”

【注释】

[1]梓慎：鲁国大夫。

[2]岁在星纪，而淫于玄枵（xiāo）：据梓慎推算，这年的岁星应在星纪，而观察所得，实在玄枵，所以说过头到了玄枵。岁，岁星，即木星。淫，过。星纪、玄枵，古人为了量度日、月、行星的位置和运动，把黄道带按照由西到东的次序分为星纪、玄枵等十二等分，叫十二次，每次都有二十八宿中的某些星宿作为标志。十二次主要用于记木星位置。

[3]以有时灾：有天时不正常之灾。

[4]阴不堪阳：古人认为寒冷为阴，温暖为阳。时节应有冰而无冰，即应寒而暖，所以是阴不胜阳。

[5]蛇乘龙：古人以岁星为木，木为青龙，龙指岁星。玄枵有女、虚、危三宿。虚、危古以为蛇。岁星次于玄枵，是龙行疾而失位，出于虚、危宿下，是龙在下而蛇在上，所以说蛇乘龙。

[6]龙，宋、郑之星也：岁星是宋、郑二国的星宿。古人根据地上的区域来划分天上的星宿，把天上的星宿分别指配于地上的州国，使它们互相对应，说某星是某国的分野，某某星宿是某某州国的分野。古人因此将在该天区发生的天象作为各对应地方的吉凶预兆。

[7]宋、郑必饥：以上由天象应地气来推断宋、郑二国必有饥荒。实际上冬暖无冰，土中害虫不能消灭，土壤干燥，必然影响耕种，与天上星宿之象无关。

[8]玄枵，虚中也：玄枵有女、虚、危三宿，虚宿在中。

[9]枵，耗名也：凡物虚耗叫枵，肚饥叫枵腹，因此，枵是消耗的别称。

[10]土虚而民耗，不饥何为：按，以上又由玄枵之名说明宋、郑必饥。

【译文】

鲁襄公二十八年春，没有结冰。梓慎说："今年宋、郑二国大概要发生饥荒吧！岁星当在星纪，却走过了头到达玄枵，这是因为有天时不正的灾难，所以阴气不敌阳气。蛇位在龙的上面，龙是宋、郑二国的星宿。所以宋、郑必定会发生饥荒。玄枵的中间是虚宿。枵是消耗的名称。土地空虚而百姓消耗，怎么会不发生饥荒呢？"

28.2　夏，齐侯、陈侯、蔡侯、北燕伯、杞伯、胡子、沈子、白狄朝于晋，宋之盟故也[1]。

【注释】

[1]齐侯、陈侯、蔡侯、北燕伯、杞伯、胡子、沈子、白狄朝于晋，宋之盟故也：陈、蔡等国原属楚国，依照上年在宋会盟时的约定朝晋。北燕，姬姓燕国，都城在蓟，即今北京。胡，有姬姓胡与归姓胡二国，这是归姓胡，故城在今安徽阜阳。

【译文】

夏，齐景公、陈哀公、蔡景侯、北燕懿公、杞文公、胡子、沈子、白狄去晋国朝见，这是为了遵从在宋国所订盟约。

齐侯将行，庆封曰："我不与盟，何为于晋[1]？"陈文子曰："先事后贿，礼也[2]。小事大，未获事焉[3]，从之如志，礼也[4]。虽不与盟，敢叛晋乎？重丘之盟[5]，未可忘也。子其劝行[6]！"

【注释】

[1]我不与盟，何为于晋：去年弭兵大会，齐、秦没参加，所以庆封反对朝晋。

[2]先事后贿，礼也：朝晋必送贡礼，庆封反对朝晋，是出于惜财，因此陈位子认为应先事奉大国，然后才考虑财礼的事。

[3]未获事焉：指齐国没参加宋国之盟。

[4]从之如志，礼也：晋为大国，还是顺从大国的意图行事为好。

[5]重丘之盟：襄公二十五年，晋攻齐，齐赂晋国，盟于重丘。

[6]劝行：劝国君出行。

【译文】

齐景公将要上路，庆封说：“我们没有参加结盟，为什么要去晋国朝见？”陈文子说：“先考虑大事再考虑财货，这是合于礼的。小国事奉大国，即便没有参与盟誓，但顺从大国的意愿，也是合乎礼的。我国虽然没有参加盟会，岂敢背叛晋国呢？重丘的盟会，不能忘记。您还是劝国君去吧！”

28.3　卫人讨甯氏之党，故石恶出奔晋。卫人立其从子圃[1]，以守石氏之祀，礼也[2]。

【注释】

[1]从子：兄弟的儿子。圃：从子名。

[2]以守石氏之祀，礼也：石恶的先人石碏对卫国有大功，于是立圃以继承石氏之祀。

【译文】

卫国人讨伐甯氏同党，因此石恶出逃到晋国。卫国立其侄子圃，以保存石氏的祭祀，这是合于礼的。

28.4　郲悼公来朝，时事也[1]。

【注释】

[1]时事也：郳悼公朝鲁，属于四时朝聘，与宋之盟无关。

【译文】

郳悼公来鲁国朝见，这只是按时令而行的礼节。

28.5　秋八月，大雩，旱也。

【译文】

秋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是由于旱情严重。

28.6　蔡侯归自晋，入于郑。郑伯享之，不敬。子产曰："蔡侯其不免乎！日其过此也[1]，君使子展廷劳于东门之外[2]，而傲。吾曰犹将更之[3]。今还，受享而惰，乃其心也[4]。君小国，事大国[5]，而惰傲以为己心，将得死乎[6]？若不免，必由其子[7]。其为君也，淫而不父[8]。侨闻之，如是者，恒有子祸[9]。"

【注释】

[1]日：往日。指前往晋国时。

[2]廷（wàng）：前往。劳：慰劳。

[3]更：改，指改变傲慢无礼的态度。

[4]乃其心也：本性难改。

[5]君小国，事大国：小国，指蔡国。大国，指郑国。郑国大于蔡国。

[6]将得死乎：意思是岂将得死乎，也就是不得善终。得死，指善终。

[7]若不免，必由其子：若不免于祸难，则由儿子起。

[8]淫而不父：蔡景侯与太子班之妻通奸，不是当父亲者应有的。

[9]如是者，恒有子祸：为襄公三十年蔡太子班杀蔡景侯伏笔。子祸，由儿子发动的祸乱。

【译文】

蔡景侯从晋国回国，进入郑都。郑简公设享礼宴请，他却表现得不恭敬。子产说：“蔡侯恐怕要不免于祸难吧！前几天他路过这里，国君派子展在东门外犒劳他，他就态度傲慢。我还以为他会改正的，现在回程，接受享礼仍然这么不恭敬，这就是他的本性了。作为小国的国君事奉大国，反而以不恭敬和傲慢为本性，能有好死吗？如果不能免于祸难，那一定是由儿子引起。他作为国君，淫荡而不像父亲的样子。我听说过，像这样的人，必然会有来自儿子的祸乱。”

28.7　孟孝伯如晋，告将为宋之盟故如楚也。

【译文】

孟孝伯去晋国，报告将为履行在宋国所订盟约而去楚国朝见。

28.8　蔡侯之如晋也，郑伯使游吉如楚。及汉，楚人还之[1]，曰："宋之盟，君实亲辱[2]。今吾子来，寡君谓吾子姑还！吾将使驲奔问诸晋而以告[3]。"子大叔曰："宋之盟，君命将利小国，而亦使安定其社稷，镇抚其民人，以礼承天之休[4]，此君之宪令，而小国之望也[5]。寡君是故使吉奉其皮币[6]，以岁之不易，聘于下执事[7]。今执事有命曰：'女何与政令之有[8]？必使而君弃而封守[9]，跋涉山川，蒙犯霜露，以逞君心[10]。'小国将君是望，敢不唯命是听[11]？无乃非盟载之言，以阙君德，而执事有不利焉，小国是惧。不然，其何劳之敢惮[12]？"

【注释】

[1]及汉，楚人还之：游吉到汉水，楚国让他转回去。

[2]宋之盟，君实亲辱：指郑简公亲自参加弭兵大会。

[3]吾将使驲奔问诸晋而以告：楚国对郑简公没有亲自前来表示不满，因此托词问晋国郑国君是否应该来朝。

[4]"宋之盟"五句：意即弭兵之盟，本应让小国得到安定。休，福禄。

[5]此君之宪令，而小国之望也：弭兵大会双方以晋、楚为主，所以子太叔这样说。

[6]皮币：指聘礼所用礼物。皮，狐貉之皮。币，缯帛之类。

[7]以岁之不易，聘于下执事：因为国内有饥荒，所以郑简公无法亲自朝楚。下执事，不直接称说楚国君，而谦称“下执事”。

[8]女何与政令之有：游吉不足以参与郑国的政令。女，你，你的。

[9]而：你，这里指郑国。封守：疆土守备。

[10]以逞君心：让楚国君快意。

[11]小国将君是望，敢不唯命是听：如果一定要郑国君亲自朝楚，楚国才能快意，那么郑国一定唯命是听。

[12]“无乃非盟载之言”六句：一定要郑国君前来，只怕违犯盟书的规定，使楚国失德。否则，郑国君必不畏任何劳苦，前来朝楚。这里，子太叔委婉地批评楚王贪而傲，恃强凌弱。

【译文】

蔡景侯去晋国时，郑简公派游吉到楚国。到达汉水时，楚国让游吉回去，说：“宋国的盟会，贵国国君亲自到会。如今却派你来，我们国君说你先回去吧！我国将派人乘传车到晋国问清楚再告知你们。”游吉说道：“宋国的盟会上，贵国国君命说将会有利于小国，使小国国家安定，安抚人民，按礼仪承接上天的赐福，这是贵国君颁布的法令，也是我们小国所希望的。由于今年饥荒，我们国君派我带了礼物，前来贵国朝聘。现在贵国却说：‘你怎么能参与郑国的政令？一定要让你的国君扔下国土，跋山涉水，蒙霜冒露前来，以使我国国君快意。’我们小国对贵国国君充满了希望，哪敢不唯命是从呢？不过这并不符合盟约的规定，会使贵国国君由此而失德，也对你们有所不利，我们对此有顾虑。否则，岂敢害怕劳苦呢？”

子大叔归，复命。告子展曰：“楚子将死矣。不修其政德，而贪昧于诸侯[1]，以逞其愿，欲久，得乎？《周易》有之，在《复》䷗之《颐》䷚[2]，曰：‘迷复，凶[3]。’其楚子之谓乎！欲复其愿，而弃其本[4]，复归无所，是谓迷复，能无凶乎[5]？君其往也，送葬而归，以快楚心[6]。楚不几十年，未能恤诸侯也[7]，吾乃休吾民矣[8]。”裨灶曰[9]：“今兹周王及楚子皆将死。岁弃其次，而旅于明年之次[10]，以害鸟帑，周、楚恶之[11]。”

【注释】

[1]贪昧于诸侯：贪图诸侯的进奉。

[2]在《复》䷗之《颐》䷚：《复》卦是《震》下《坤》上，《颐》卦则《震》下《艮》上。

[3]迷复，凶：《复》卦变《颐》卦，即上爻由阴爻变为阳爻。这里用《复》卦上的六爻辞，意思是迷路往回走，不吉利。

[4]欲复其愿，而弃其本：复，实践。弃其本，指不修德。

[5]复归无所，是谓迷复，能无凶乎：这里用爻辞来评论楚康王，意思是他不修德而忘本，因此不能免祸。复归无所，是谓迷复，迷了路才想回来，希望回到自己所喜爱的地方，然而忘掉了原来的路径，结果是无处可归。

[6]君其往也，送葬而归，以快楚心：预言楚康王必死，郑君前往，必定是去给他送葬。

[7]楚不几十年，未能恤诸侯也：指楚国失道已远，没有近十年时间，不能争霸。几，近。

[8]吾乃休吾民矣：楚国不能再为害，不必惧怕。

[9]裨（pí）灶：郑国大夫。

[10]岁弃其次，而旅于明年之次：即今年《传》首段岁星不在星纪而在玄枵。旅，行，运行。

[11]以害鸟帑，周、楚恶之：二十八宿中，南方为朱雀七宿。以十二次为纲，周、楚是十二次中鹑火、鹑尾的分野，岁星运行到玄枵，将危害鸟尾，周、楚要有灾祸。因此裨灶预言周灵王和楚康王将死。鸟，即朱雀。帑，鸟尾。

【译文】

游吉回国，向郑简公复命。他告诉子展说："楚康王快要死了。他不修明政事德行，却一味贪图诸侯的进奉，以满足自己的私欲，想活得长久，怎么可能呢？《周易》有这样的情况，在《复》䷗变成《颐》䷚，说：'迷入歧途不能回复，有凶险。'说的就是楚康王吧！想实现他的愿望，却丢弃了自己的根本，想回来却找不着地方，这就叫迷复，能够没有凶险吗？国君尽管前往吧，去为楚康王送葬，让楚国人痛快一下。楚国没有近十年，无法称霸诸侯，我们可以让民众好好休养生息了。"裨灶说："今年周灵王和楚康王都将死去。岁星失去它应有的位置，却运行到明年的地方，会危及鸟尾，周朝、楚国都将有灾。"

九月，郑游吉如晋，告将朝于楚，以从宋之盟。子产相郑伯以如

楚。舍不为坛[1]。外仆言曰[2]：“昔先大夫相先君适四国[3]，未尝不为坛。自是至今亦皆循之。今子草舍[4]，无乃不可乎？”子产曰：“大适小，则为坛；小适大，苟舍而已[5]，焉用坛？侨闻之，大适小有五美：宥其罪戾[6]，赦其过失，救其灾患，赏其德刑[7]，教其不及[8]。小国不困，怀服如归。是故作坛以昭其功，宣告后人，无怠于德[9]。小适大有五恶：说其罪戾[10]，请其不足，行其政事[11]，共其职贡[12]，从其时命[13]。不然，则重其币帛[14]，以贺其福而吊其凶[15]，皆小国之祸也，焉用作坛以昭其祸？所以告子孙，无昭祸焉可也[16]。”

【注释】

[1]舍不为坛：古代国君到他国朝聘，应除草筑坛以受郊劳，现在只搭帐篷而不筑坛。

[2]外仆：官名，主管设坛和为舍。

[3]先大夫相先君：泛指郑国以前的君臣。四国：四方之国。

[4]今子草舍：不除草而为舍。

[5]苟舍：草草地设置帐篷。

[6]宥：宽宥，赦免。

[7]德刑：德行与典范。刑，法。

[8]教其不及：教育它所未想到的。

[9]宣告后人，无怠于德：大国去到小国，于是筑坛以宣扬它的功德，并昭示后人应努力进德修业。按，这是筑坛的目的。

[10]说：解释，解说。其：指大国。

[11]请其不足，行其政事：请求得到所缺乏的东西并奉行它的命令。

[12]共其职贡：小国要对大国缴纳贡品。共，通“供”。供给贡品。

[13]从其时命：服从大国不时之命。

[14]币帛：指一切贡赋。

[15]以贺其福而吊其凶：大国有喜有祸，都将向小国追加额外贡赋。

[16]“皆小国之祸也”四句：小国去朝大国，对小国来说，都是祸患，无须筑坛以宣扬，只让子孙知道就可以了。按，郑国是被迫朝楚，所以子产这样说。

【译文】

九月，郑国游吉去晋国，报告郑简公将到楚国朝见，以履行在宋国订立的盟约。子产相礼郑简公前往楚国。搭建帐篷而不设坛。外仆进言说：“从前先大夫辅相先君前往四方各国，从不曾不设坛。从那以后都是照此办理的。现在您不除草就搭建帐篷，恐怕不可以吧？”子产说：“大国到小国去，就要筑坛；小国前往大国，只要草草搭建帐篷就行了，哪里用得着筑坛？我听说，大国去小国有五样好处：原谅其罪过，赦免其过失，救助其灾难，奖励其德行与典范，教导其不完善之

处。小国因此而不困乏，感念和顺服大国犹如回到家一样。因此要筑坛以显扬其功劳，昭示后人，不要在修明德行上懈怠。小国去大国有五样坏处：向大国解释自己的罪过，索要自己缺少的东西，奉行大国的命令，奉献贡品，听从大国下达的不时之命令。不然，就是将加重小国进贡的财物，用来祝贺其喜事和吊唁其凶祸，这些都是小国的祸患，哪里用得着筑坛来显扬自己的灾祸？把这些告诉子孙，不要显扬祸患就行了。”

28.9　齐庆封好田而耆酒，与庆舍政[1]，则以其内实迁于卢蒲嫳氏[2]，易内而饮酒[3]。数日，国迁朝焉[4]。使诸亡人得贼者，以告而反之[5]，故反卢蒲癸[6]。癸臣子之[7]，有宠，妻之[8]。庆舍之士谓卢蒲癸曰[9]：“男女辨姓。子不辟宗[10]，何也？”曰：“宗不余辟，余独焉辟之[11]？赋诗断章，余取所求焉，恶识宗[12]？”癸言王何而反之，二人皆嬖[13]。使执寝戈而先后之[14]。

【注释】

[1]齐庆封好田而耆酒，与庆舍政：庆封虽然专朝政，却不理事，一概交与庆舍。田，打猎。耆，同“嗜”。庆舍，庆封之子。

[2]则以其内实迁于卢蒲嫳氏：将妻室宝物尽数搬移到卢蒲嫳家。内实，妻室宝物。

[3]易：交换。内：妻妾。

[4]国迁朝焉：庆封虽然不理政，但仍然专权，因为居住在卢蒲氏处，诸大夫只好到卢蒲氏家朝见他。

[5]使诸亡人得贼者，以告而反之：亡人，避崔杼之难者。贼，崔氏之党。告，告于庆氏。反，返回。令告发者返国。

[6]故反卢蒲癸：卢蒲癸曾为齐庄公的车右，襄公二十五年崔杼弑齐庄公，卢蒲癸奔晋。现在让卢蒲癸返回。

[7]癸臣子之：卢蒲癸做了子之的家臣。子之，庆舍的字。

[8]有宠，妻之：庆舍将女儿嫁给卢蒲癸。

[9]士：也指家臣。

[10]子不辟宗：古代同姓不婚。庆氏和卢蒲氏都姓姜。不辟宗，不回避同宗。辟，回避。

[11]宗不余辟，余独焉辟之：指庆舍要将女儿嫁给我，我何必避开。焉，疑问助词。

[12]赋诗断章，余取所求焉，恶识宗：春秋时赋诗言志，各取所需，不顾本义断章取义。这里用赋诗做比喻，如果有求于庆氏，不顾辨姓与否。

[13]癸言王何而反之，二人皆嬖：卢蒲癸与王何都是庄公党羽，襄公二十五年崔杼之乱时王何奔莒。此时卢蒲癸说通庆舍，让王何回来，并且都受到宠信，准备为庄公报仇。

[14]使执寝戈而先后之：二人都为庆舍的近卫，或在其先，或在其后。寝戈，一种护卫用的武器。

【译文】

齐国庆封喜好田猎并且贪杯嗜酒，把政务都交给庆舍去处置，自己带着妻妾财宝搬到卢蒲嫳家去住，互换妻妾喝酒。几天后，官员们都改到卢蒲嫳家去朝见庆封。他还让逃亡在外而知道崔氏余党的人，如果前来告发就允许他回来，于是就让卢蒲癸回来了。卢蒲癸还做了庆舍的家臣，受到宠信，庆舍把女儿嫁给他。庆舍的家臣对卢蒲癸说："男女婚姻时应该辨别是否同姓。你却不避同宗，这是为什么？"卢蒲癸说："同宗的人不避我，我怎么能独独去避开呢？就如同赋诗时断章取义一样，我得到我所要的就行了，哪里顾得上是不是同宗？"卢蒲癸又说通庆舍，让王何回国，二人都得到宠信。庆舍让他们持寝戈在前后护卫自己。

公膳日双鸡[1]，饔人窃更之以鹜[2]。御者知之[3]，则去其肉，而以其洎馈[4]。子雅、子尾怒[5]。庆封告卢蒲嫳[6]。卢蒲嫳曰："譬之如禽兽，吾寝处之矣[7]。"使析归父告晏平仲[8]。平仲曰："婴之众不足用也，知无能谋也。言弗敢出，有盟可也[9]。"子家曰[10]："子之言云[11]，又焉用盟？"告北郭子车[12]。子车曰："人各有以事君，非佐之所能也[13]。"陈文子谓桓子曰[14]："祸将作矣，吾其何得？"对曰："得庆氏之木百车于庄[15]。"文子曰："可慎守也已。"

【注释】

[1]公膳：卿大夫在朝办事用餐，公家供给卿大夫伙食。

[2]饔（yōng）人：主烹饪之事者。更之以鹜：将鸡换成鸭。鹜，家鸭。

[3]御者：送饭的人。

[4]则去其肉，而以其洎（jì）馈：饔人、御者有意挑拨诸大夫和庆氏的关系，于是偷换伙食。洎，肉汁。按，这可能是卢蒲癸、王何的主意。

[5]子雅、子尾：二人都是齐惠公的孙子。

[6]庆封告卢蒲嫳：公膳之事，当国者有责任。所以子雅、子尾怒，庆封知道后告诉卢蒲嫳。

[7]譬之如禽兽，吾寝处之矣：古时杀兽，食其肉而寝其皮。这里意思是杀掉二人。

[8]使析归父告晏平仲：庆封想拉晏婴一起攻子雅、子尾。

[9]“婴之众不足用也”四句：按，这是晏婴不愿参与庆封之谋，托词拒绝，但答应不泄密。

[10]子家：即庆封。

[11]云：如此。

[12]子车：齐国大夫。

[13]人各有以事君，非佐之所能也：人各有以事君，各人用不同方式事君。佐，子车名。按，子车也拒绝与庆封同谋。

[14]桓子：陈文子之子陈无宇。

[15]得庆氏之木百车于庄：陈桓子预言庆氏必败，唯陈氏可以得

利。庄，临淄城大街名。

【译文】

朝廷供应卿大夫的伙食标准是每天两只鸡，管伙食的偷偷换成了鸭子。上菜的知道了，就把肉拿走而只留下肉汤。子雅、子尾大怒。庆封告诉了卢蒲嫳。卢蒲嫳说：“这两人就好比是禽兽，我要睡在他们的皮上了。”庆封派析归父告知晏婴。晏婴说：“我的手下不堪使用，我的智慧也无法出谋划策。但我决不会泄漏此事，可以设盟发誓。”庆封说：“你已经这样表态了，还要盟誓做什么？”庆封又告知北郭子车。子车说：“每个人都用自己的方式事奉国君，这事不是我所能做到的。”陈文子对儿子陈无宇说：“祸乱即将发作，我们能得到什么呢？”陈无宇回答：“可以在庄街上得到庆氏的木头一百车。”陈文子曰：“你要谨慎地保住它。”

卢蒲癸、王何卜攻庆氏，示子之兆[1]，曰：“或卜攻仇，敢献其兆[2]。”子之曰：“克，见血[3]。”冬十月，庆封田于莱[4]，陈无宇从。丙辰[5]，文子使召之，请曰：“无宇之母疾病，请归[6]。”庆季卜之[7]，示之兆，曰：“死。”奉龟而泣，乃使归[8]。庆嗣闻之[9]，曰：“祸将作矣。”谓子家：“速归，祸作必于尝，归犹可及也[10]。”子家弗听，亦无悛志[11]。子息曰[12]：“亡矣！幸而获在吴越[13]。”陈无宇济水，而戕舟发梁[14]。

【注释】

[1]兆：龟甲的裂纹，由此判断吉凶。

[2]或卜攻仇，敢献其兆：二人准备攻庆氏，故意托言别人要攻打仇家让庆舍断吉凶。

[3]克，见血：庆舍预言不但可成功，而且能得到仇人的血。

[4]莱：古地名。在今山东昌邑东南。

[5]丙辰：十七日。

[6]无宇之母疾病，请归：陈文子知道要出事，以妻子病重为名，将儿子召回。

[7]庆季：庆封。

[8]“示之兆”四句：庆封占卜之后给陈无宇看，无宇故意说是死兆，言其母必死，又捧着龟甲哭泣，庆封只好让他回去。这是陈无宇担心庆封不放他回去有意做戏。

[9]庆嗣：庆封族人。

[10]速归，祸作必于尝，归犹可及也：庆嗣由陈无宇之行知道必有祸事发生，因此劝庆封赶紧回朝。尝，秋祭。

[11]悛（quān）志：悔改之意。

[12]子息：庆嗣字。

[13]亡矣！幸而获在吴越：庆封必逃亡，能逃到吴越算是侥幸。

[14]陈无宇济水，而戕舟发梁：陈无宇由莱地回临淄，渡潍河后便破坏了船和桥梁，以断绝庆封的归路和对他的救援。戕，破

坏。发，即拆毁。梁，桥梁。

【译文】

卢蒲癸、王何为进攻庆氏而占卜，把卦象给庆舍看，说：“有人为攻打仇人而占卜，请你看看征兆如何。”庆舍说：“能成功，见到了血。”冬十月，庆封在莱地打猎，陈无宇随从。十七日，陈文子派人把陈无宇叫回来，陈无宇向庆封请求说：“我母亲病重，请允许我回去。”庆封为陈无宇占卜，把卦兆给他看，陈无宇说：“这是死的卦象。”捧着龟甲大哭，庆封就让他回去了。庆嗣听说了，说道：“祸乱将要发生了。”对庆封说：“赶紧回去，祸乱必将发生在尝祭的时节，回去还来得及制止。”庆封不听，也没有悔改之意。庆嗣说：“他将要逃亡了！幸运的话能逃到吴国或是越国。”陈无宇渡过河后，把船凿沉桥梁拆毁。

卢蒲姜谓癸曰[1]：“有事而不告我，必不捷矣。”癸告之。姜曰：“夫子愎，莫之止，将不出。我请止之[2]。”癸曰：“诺。”十一月乙亥[3]，尝于大公之庙，庆舍莅事[4]。卢蒲姜告之，且止之，弗听，曰：“谁敢者[5]？”遂如公[6]。麻婴为尸[7]，庆奊为上献[8]。卢蒲癸、王何执寝戈。庆氏以其甲环公宫[9]。陈氏、鲍氏之圉人为优[10]。庆氏之马善惊，士皆释甲束马，而饮酒，且观优，至于鱼里[11]。栾、高、陈、鲍之徒介庆氏之甲[12]。子尾抽桷，击扉三[13]，卢蒲癸自后刺子之，王何以戈击之，解其左肩[14]。犹援庙桷，动于甍[15]。以俎、壶投，杀人而后死[16]。遂杀庆绳、麻婴[17]。公惧[18]，鲍国曰：“群臣为君故也[19]。”陈须无以公归，税服而如内宫[20]。

【注释】

[1]卢蒲姜：卢蒲癸的妻子，庆舍的女儿。

[2]“夫子愎（bì）”四句：卢蒲姜支持丈夫，又知道庆舍性情刚愎，献计由自己故意劝阻庆舍不要去参加尝祭，庆舍必不听从，由此给卢蒲癸制造机会。夫子，指庆舍。愎，刚愎自用。

[3]乙亥：初七。

[4]尝于大公之庙，庆舍莅事：庆舍准备亲临祭事。

[5]谁敢者：庆舍果然不听，认为无人敢胡作非为。

[6]遂如公：至公所，即到太公庙。

[7]麻婴：齐国大夫。尸：古时祭祀以活人代替受祭者，这个人称为“尸”。

[8]庆奊（xié）：齐国大夫。上献：即上宾，在属吏中遴选。《仪礼·有司彻》“上宾洗爵以升”。亦曰宾长。

[9]庆氏以其甲环公宫：庙在宫内，庆氏派甲士围住公宫。

[10]圉人：养马者。优：俳优，以乐舞戏谑为业的艺人。

[11]“庆氏之马善惊”五句：庆氏士兵都释甲束马，饮酒观优，因此毫无准备。善，喜欢，容易。束马，系住马不让奔跑。鱼里，里名。这里指优在鱼里表演，众人都前往观看。

[12]栾、高、陈、鲍之徒介庆氏之甲：庆氏之兵都解甲，四族之兵

于是取而穿上。栾，子雅。高，子尾。陈，陈须无，即陈文子。鲍，鲍国。

[13]子尾抽桷（jué），击扉三：抽桷击扉是动手的暗号。桷，这里指槌子。扉，门扇。

[14]卢蒲癸自后刺子之，王何以戈击之，解其左肩：王何砍掉庆舍的左肩。

[15]犹援庙桷，动于甍（méng）：庆舍虽受伤，还抽房椽，把房屋都拉动了。桷，方形椽子。甍，栋梁。

[16]以俎、壶投，杀人而后死：庆舍力大勇猛，重伤之下仍搏斗而死。俎，盛肉祭器。壶，盛酒器。

[17]遂杀庆绳、麻婴：二人都是庆氏同党。庆绳，即庆[illegible]。

[18]公：指齐景公。

[19]群臣为君故也：意思是为公室利益而除庆氏，不是作乱。

[20]税服而如内宫：脱了祭服送齐景公回内宫。税，通“脱”。

【译文】

卢蒲姜对卢蒲癸说：“有事情而不告诉我，必然不能成功。”卢蒲癸把情况告诉了她。卢蒲姜说：“我父亲为人刚愎，没人劝阻他，他将不出来。就让我去劝阻他。”卢蒲癸说：“好吧。”十一月初七，在太公庙举行尝祭，庆舍将到场主持。卢蒲姜把情况告诉了他，并且阻止他前往，庆舍不听，说：“谁敢作乱？”便到太公庙去了。麻婴充当祭尸，庆

𡙇任上献。卢蒲癸、王何手持寝戈侍卫。庆氏带着甲士包围住公宫。陈氏、鲍氏的养马人演戏。庆氏家的马容易受惊，甲士们都解下身上的甲衣拴好马，在那儿喝酒，又到鱼里看戏。栾、高、陈、鲍家的人都把庆氏家人解下的甲衣穿上。子尾抽出槌子，敲击门板三下，卢蒲癸从后面刺击庆舍，王何用戈朝庆舍砍去，砍下他的左肩。庆舍仍能拽着庙宇的椽子，连屋梁都被扯动了。又用俎、壶掷人，把人打死后自己才死去。众人便杀了庆绳、麻婴。齐景公很害怕，鲍国说："群臣是为了国君而杀死这些人的。"陈文子护着景公回到宫中，脱去祭服后进入内宫。

庆封归，遇告乱者[1]。丁亥[2]，伐西门，弗克。还伐北门，克之。入，伐内宫[3]，弗克。反，陈于岳[4]，请战，弗许，遂来奔。献车于季武子，美泽可以鉴[5]。展庄叔见之[6]，曰："车甚泽，人必瘁，宜其亡也[7]。"叔孙穆子食庆封[8]，庆封氾祭[9]。穆子不说，使工为之诵《茅鸱》，亦不知[10]。既而齐人来让，奔吴。吴句馀予之朱方[11]，聚其族焉而居之，富于其旧[12]。子服惠伯谓叔孙曰："天殆富淫人[13]，庆封又富矣。"穆子曰："善人富谓之赏，淫人富谓之殃[14]。天其殃之也，其将聚而歼旃[15]。"

【注释】

[1]庆封归，遇告乱者：庆封原先在莱地打猎，从莱回齐都。

[2]丁亥：十九日。

[3]伐内宫：陈、鲍及齐景公都在内宫。

[4]岳：杨伯峻指出，《山东通志》称岳里在临淄南街，未必可信。里巷狭小，不足以列阵，岳应该也是大街。

[5]献车于季武子，美泽可以鉴：庆封的车子很华丽，光彩照人。

[6]展庄叔：鲁国大夫。

[7]车甚泽，人必瘁，宜其亡也：庆封车美，必定是大肆聚敛搜刮，人受其害，憔悴不堪，这样，庆封必亡。

[8]食：设便宴招待。

[9]氾祭：古人饮食前必先祭，氾祭是遍祭诸神，非礼所宜，表明庆封不知礼。

[10]穆子不说，使工为之诵《茅鸱》，亦不知：穆子让乐工诵《茅鸱》讥刺庆封，他也听不出来，可见其愚蠢。工，乐师。《茅鸱》，逸诗，内容是讥刺不敬者。

[11]句馀：吴王馀祭。朱方：古地名。在今江苏镇江东丹徒南。

[12]富于其旧：庆封居朱方，比在齐国时更富。

[13]淫人：淫恶的人。

[14]淫人富谓之殃：淫人得富必有祸殃。

[15]天其殃之也，其将聚而歼旃（zhān）：这里为昭公四年杀庆封伏笔。旃，“之焉”的合音。

【译文】

庆封在回来的路上，遇到前来报告动乱的人。十九日，庆封攻打西门，没能攻下。又去攻北门，攻克了。进入城里，攻打内宫，没攻下。回兵在岳布阵，提出决战，没有得到回应，于是逃来鲁国。庆封献给季武子一辆车，十分华美，光彩照人。展庄叔见了，说："车这么漂亮，人民必定憔悴，他出亡在外是必然的。"叔孙穆子宴请庆封，庆封在宴会上先遍祭群神。叔孙穆子很不高兴，让乐工为他诵读《茅鸱》，庆封也听不懂。不久齐国人来责备鲁国收留庆封，庆封便逃到吴国。吴王句馀把朱方给了他，庆封召集其族众住在那里，比原先还要富有。子服惠伯对叔孙穆子说："上天大概是专门要让坏人富起来，你看庆封又富了。"叔孙穆子说："善人富有是奖赏，坏人富有则是灾殃。上天大概要降灾给他，所以让他们聚拢一起全部歼灭掉吧。"

28.10　癸巳[1]，天王崩[2]。未来赴，亦未书，礼也[3]。

【注释】

[1]癸巳：十一月二十五日。

[2]天王崩：周灵王死，子景王贵立。

[3]未来赴，亦未书，礼也：周灵王死于十一月，因当月未来讣告，《经》文于十一月未加记载，这是合于礼的。按，这里是在解释《经》文。

【译文】

十一月二十五日，周天子驾崩。没有发来讣告，《春秋》也没有记载，这是合于礼的。

28.11　崔氏之乱，丧群公子，故鉏在鲁，叔孙还在燕，贾在句渎之丘[1]。及庆氏亡，皆召之，具其器用，而反其邑焉[2]。与晏子邶殿其鄙六十[3]，弗受。子尾曰："富，人之所欲也，何独弗欲？"对曰："庆氏之邑足欲，故亡[4]。吾邑不足欲也，益之以邶殿，乃足欲。足欲，亡无日矣[5]。在外，不得宰吾一邑[6]。不受邶殿，非恶富也，恐失富也。且夫富，如布帛之有幅焉，为之制度，使无迁也[7]。夫民，生厚而用利，于是乎正德以幅之[8]，使无黜嫚[9]，谓之幅利[10]。利过则为败。吾不敢贪多，所谓幅也。"与北郭佐邑六十，受之。与子雅邑，辞多受少。与子尾邑，受而稍致之[11]。公以为忠，故有宠。释卢蒲嫳于北竟[12]。

【注释】

[1]"崔氏之乱"五句：这是襄公二十一年齐庄公复讨伐公子牙同党的事。齐庄公为崔杼所立，故溯其源曰"崔氏之乱"。贾在句渎之丘，襄公二十一年《传》作"执公子买于句渎之丘"，应是"买"与"贾"形近而误。

[2]"及庆氏亡"四句：公子鉏、叔孙还、公子贾等都返回，并归还他们的器物封邑。

[3]邶殿其鄙：即邶殿之郊鄙，很广阔。邶殿，齐国大邑，在今山东昌邑。"其"在这里作"之"用。

[4]庆氏之邑足欲，故亡：庆氏贪得封邑的欲望满足了，结果却是逃亡。

[5]足欲，亡无日矣：晏子意谓不义所得，必有灾祸。

[6]在外，不得宰吾一邑：如果逃亡在外，就连一邑也保不住。

[7]“且夫富”四句：布帛的幅度有定制，不可改变，一个人的富有也是如此。富、幅谐音，晏婴用来作比。

[8]夫民，生厚而用利，于是乎正德以幅之：民都喜欢生厚用利，却必须端正道德加以限制。生厚，生活享受丰厚。用利，器物财货富饶。幅，引申为限制。

[9]使无黜嫚：不可不足，也不可过分。黜，不足。嫚，过分。

[10]谓之幅利：限制其利，不可纵欲奢侈。

[11]受而稍致之：接受后又全部送还。稍，尽。

[12]释卢蒲嫳于北竟：卢蒲嫳为庆封同党，所以放逐于北部边境。释，放逐。竟，通“境”。

【译文】

崔氏动乱，公子们四丧逃亡，所以公子鉏在鲁国，叔孙还在燕国，公子贾在句渎之丘。到庆氏灭亡后，把他们全都召回，归还他们的日常器物，把封邑也归还他们。赐给晏婴邶殿边境六十座城邑，晏婴辞谢不接受。子尾说：“富裕是人人都想得到的，为何唯独你不要？”晏婴回答说：“庆氏的封邑满足了他的欲望，所以逃亡。我的城邑的确还没有满足欲望，但加上邶殿六十邑，就可满足欲望了。欲望满足，离逃亡的日子也就不远了。如果逃亡在外，连一座城邑也不能保住。不接受邶殿城邑，并非讨厌富裕，正是怕失去富裕。何况富有就如布帛有一定的尺寸，给它设定一定的幅度，让它不能改变。民众总是想生活富足，器用丰富，所以要端正道德观念来加以限制，使它既不缺乏也不过分，这就

是所谓限制欲望。欲望过分了就会败坏。我不敢贪多，就是所谓限制。”于是赐给他北郭佐邑六十座，他接受了。也赐给子雅城邑，他辞掉大多数，只接受少量地盘。赐给子尾城邑，他接受而后又全部还给景公。景公觉得子尾忠诚，所以宠信他。把卢蒲嫳流放到北部边境。

求崔杼之尸，将戮之，不得。叔孙穆子曰：“必得之，武王有乱臣十人[1]，崔杼其有乎？不十人，不足以葬[2]。”既，崔氏之臣曰：“与我其拱璧，吾献其柩[3]。”于是得之。十二月乙亥朔[4]，齐人迁庄公[5]，殡于大寝[6]。以其棺尸崔杼于市[7]，国人犹知之[8]，皆曰：“崔子也。”

【注释】

[1]武王有乱臣十人：相传武王有十个治世之臣。乱，治。

[2]不十人，不足以葬：意思是崔杼不得人心。武王有治臣十人而得天下，崔杼连十个和他同心的人都没有，因此尸体必定能找到。

[3]与我其拱璧，吾献其柩：崔杼有大璧，其家臣以得璧为条件，愿献出崔杼尸体。拱璧，大璧。

[4]乙亥：应为己亥，初一。

[5]齐人迁庄公：迁葬庄公。

[6]殡于大寝：齐庄公葬前先殡于路寝。

[7]以其棺尸崔杼于市：崔杼杀庄公，又不以礼葬庄公，于是用崔杼

的棺材装上崔杼的尸体暴露在街市，以显示他的罪恶。其，指崔杼。

[8]知：认识。

【译文】

寻求崔杼的尸体，打算戮尸，但找不到。叔孙穆子说："一定能找到，武王有十个治世臣子，崔杼有吗？他没有十个这样的人，就一定不能安葬。"不久，崔氏家臣说："如果把崔氏的大璧给我，我就献出他的棺材。"于是得到了崔杼的尸体。十二月初一，齐国迁葬庄公，停棺在大寝。把崔杼的棺材装上其尸体暴露在街市，国人还能认识，都说："这是崔杼。"

28.12　为宋之盟故，公及宋公、陈侯、郑伯、许男如楚[1]。公过郑，郑伯不在[2]，伯有迋劳于黄崖[3]，不敬。穆叔曰："伯有无戾于郑，郑必有大咎[4]。敬，民之主也，而弃之，何以承守[5]？郑人不讨，必受其辜[6]。济泽之阿，行潦之蘋藻，置诸宗室，季兰尸之，敬也[7]。敬可弃乎[8]？"

【注释】

[1]为宋之盟故，公及宋公、陈侯、郑伯、许男如楚：诸侯朝楚。

[2]公过郑，郑伯不在：郑简公已在楚国。

[3]伯有迋劳于黄崖：异国之君过境，不入国都，东道国大夫应到郊

外慰劳。黄崖，古地名。在今河南新郑北。

[4]伯有无戾于郑，郑必有大咎：伯有不被治罪，必成为郑国的祸害。戾，罪。

[5]敬，民之主也，而弃之，何以承守：不敬就不能保持祖宗的家业。

[6]郑人不讨，必受其辜：不讨伯有，必有祸乱。辜，祸殃。

[7]“济泽之阿”五句：水边的薄土，阿泽中的蘋藻，虽然菲薄，仍可作为祭品；由少女作祭尸，神能享用，就在于恭敬。济，渡口。泽，水草相交的地方。阿，水崖，这里指水边薄土。行，道路。潦，积水。蘋藻，蘋草水藻。置诸宗室，将蘋藻作为祭品，献于宗庙。季兰，季女，少女。

[8]敬可弃乎：伯有不敬，必不免祸。这为襄公三十年郑国杀伯有伏笔。

【译文】

为践行在宋国订立的盟约，鲁襄公和宋平公、陈哀公、郑简公、许悼公去朝见楚国。襄公路过郑国，郑简公不在国内，由伯有到黄崖慰劳襄公，举止不恭敬。穆叔说：“伯有如果不在郑国获罪，郑国必有大灾祸。恭敬是民众的主心骨，他却丢弃了，怎么继承先人保守家业？郑国人不讨伐他，必定会受到他的连累。渡口水泽边的薄土、道路积水中所生的浮蘋水藻，放在宗庙中当祭品，少女作为祭尸而被接受，是由于恭敬。恭敬岂是可以丢弃的？”

及汉，楚康王卒。公欲反。叔仲昭伯曰[1]：“我楚国之为，岂为一人？行也[2]！”子服惠伯曰：“君子有远虑，小人从迩[3]。饥寒之不恤，谁遑其后[4]？不如姑归也。”叔孙穆子曰：“叔仲子专之矣，子服子，始学者也[5]。”荣成伯曰[6]：“远图者，忠也。”公遂行[7]。宋向戌曰：“我一人之为，非为楚也。饥寒之不恤，谁能恤楚[8]？姑归而息民，待其立君而为之备[9]。”宋公遂反。

【注释】

[1]叔仲昭伯：鲁国大夫叔仲带。

[2]我楚国之为，岂为一人？行也：此行为楚国，不是为康王一人。

[3]小人从迩：小人只看眼前。迩，近。

[4]饥寒之不恤，谁遑其后：饥寒都顾不上，更无暇顾及以后。惠伯主张回去。遑，暇。

[5]叔仲子专之矣，子服子，始学者也：叔仲带之言可听从，子服惠伯却如刚学习的人，没远见。穆子赞同叔仲带的意见。

[6]荣成伯：荣驾鹅，宣公弟叔肸曾孙。

[7]公遂行：群臣争论结果，为长远考虑，襄公仍去楚国。

[8]“我一人之为”四句：楚康王既死，楚国一时必不能为害他国，所以向戌认为可以暂不朝楚。

[9]姑归而息民，待其立君而为之备：让国内百姓休息整顿，以防备

楚人。

【译文】

襄公达到汉水时，楚康王去世。襄公打算回国。叔仲昭伯说：“我们是为了楚国而来的，岂是为康王一人？还是去吧！”子服惠伯说：“君子有远虑，小人只考虑眼前。饥寒都顾不上了，谁还能顾及以后？不如先回去吧。”叔孙穆子说：“叔仲昭伯可以被专门任用了，子服惠伯只是初学者。”荣成伯说：“考虑长远的人，是忠诚者。”襄公于是继续前进。宋国向戌说：“我们是为了一个人而来，不是为楚国而来。饥寒都顾不上，谁能顾及楚国？姑且回去，让民众休养生息，等立了新国君后再戒备他们。”宋平公就回国了。

28.13　楚屈建卒[1]，赵文子丧之如同盟，礼也[2]。

【注释】

[1]屈建卒：令尹子木死。

[2]赵文子丧之如同盟，礼也：襄公二十七年弭兵大会，晋国以赵武为主，楚国以屈建为主，楚国虽有衷甲之举，晋国不计前嫌，吊丧时如同对待同盟国一样。

【译文】

楚国屈建去世，赵文子去吊丧就如对待同盟国一样，这是合乎礼的。

28.14　王人来告丧，问崩日，以甲寅告[1]，故书之，以徵过也[2]。

【注释】

[1]王人来告丧，问崩日，以甲寅告：周灵王实死于癸巳，使者误以甲寅告。

[2]故书之，以徵（chéng）过也：《经》文记以甲寅，以惩戒使者之过。徵，通“惩”。罚。

【译文】

周朝使者来告知周灵王去世的事，问其死期，回答说是十二月十六日，所以《春秋》就这样记载，用以惩戒其过错。

二十九年

【经】

29.1　二十有九年春王正月[1]，公在楚[2]。

29.2　夏五月，公至自楚。

29.3　庚午[3]，卫侯衎卒[4]。

29.4　阍弑吴子馀祭[5]。

29.5　仲孙羯会晋荀盈、齐高止、宋华定、卫世叔仪、郑公孙段、曹人、莒人、滕人、薛人、小邾人城杞。

29.6　晋侯使士鞅来聘。

29.7　杞子来盟。

29.8　吴子使札来聘[6]。

29.9　秋九月，葬卫献公。

29.10　齐高止出奔北燕[7]。

29.11　冬，仲孙羯如晋[8]。

【注释】

[1]二十有九年：鲁襄公二十九年当周景王元年，前544。

[2]公在楚：襄公上年十一月朝楚未归。

[3]庚午：初五。

[4]卫侯衎卒：卫献公死。卫献公，前576年即位，但前558—前547年之间，由卫殇公执政。扣除这十二年，卫献公共在位二十一年。

[5]阍（hūn）弑吴子馀祭：吴王馀祭被守门人杀死。阍，守门人。

[6]吴子使札来聘：吴国开始和鲁国通好，馀祭在被杀之前派季札聘鲁，季札在赴鲁途中，所以还不知道馀祭被杀的事。札，也叫季札，吴王寿梦第四子，因封邑在延陵、州来二地，又称延陵季子或延州来季子。

[7]齐高止出奔北燕：齐国驱逐高止。

[8]仲孙羯如晋：鲁国为回报士鞅聘鲁，派孟孝伯到晋国去。

【译文】

鲁襄公二十九年春周历正月，襄公在楚国。

夏五月，襄公从楚国回国。

六月初五，卫献公衎去世。

看门人杀死吴王馀祭。

仲孙羯会同晋国荀盈、齐国高止、宋国华定、卫国世叔仪、郑国公孙段、曹国人、莒国人、滕国人、薛国人和小邾国人修筑杞国都城的城墙。

晋平公派士鞅来鲁国聘问。

杞文公来鲁国结盟。

吴王馀祭派季札来鲁国聘问。

秋九月，安葬卫献公。

齐国高止出逃到北燕。

冬，仲孙羯去晋国。

【传】

29.1　二十九年春王正月，公在楚，释不朝正于庙也[1]。

【注释】

[1]释不朝正于庙也：鲁国国君每年正月有朝庙告朔之礼。现在襄公不在，国内仍行此礼。《经》文记“公在楚”，是解释襄公不在祖庙听政的原因。

【译文】

鲁襄公二十九年春周历正月，襄公在楚国，这是解释为什么不去太庙朝正的原因。

楚人使公亲襚[1]，公患之。穆叔曰：“祓殡而襚，则布币也[2]。”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殡[3]。楚人弗禁，既而悔之[4]。

【注释】

[1]楚人使公亲襚（suì）：襚是外国使臣吊邻国国君丧所行之礼，楚国让襄公行此礼，是将他当作使臣，有意羞辱他。襚，为死者穿衣。

[2]祓（fú）殡而襚，则布币也：祓殡而后行襚礼，与朝而布币无异。祓殡，祓除不祥之祭。布币，陈列朝聘的皮币。

[3]乃使巫以桃茢（liè）先祓殡：据《礼记·檀弓下》“君临臣丧，以巫祝桃茢执戈，恶之也”，则桃茢祓殡，乃君临臣丧之礼。桃茢，以桃枝作帚，扫除凶邪。茢，笤帚。

[4]楚人弗禁，既而悔之：楚人起初不知其意，未加制止，后来发现受愚弄，后悔莫及。本来是要羞辱鲁国，反而被鲁国所辱。

【译文】

楚国让襄公亲自为康王的尸体穿衣，襄公对此很不高兴。穆叔说：“先举行为殡葬而祓除不祥的祭祀然后再给死者穿衣，这就等于朝聘时送礼物了。”于是让巫者用桃枝作笤帚先祓除不祥。楚国人没加制止，后来又为此而后悔。

29.2　二月癸卯[1]，齐人葬庄公于北郭[2]。

【注释】

[1]癸卯：初六。

[2]齐人葬庄公于北郭：上年十二月，齐人将庄公之棺殡于正寝，现在出葬。因为不是善终，所以葬于外城北边。

【译文】

二月初六，齐国人在北面的外城安葬庄公。

29.3　夏四月，葬楚康王，公及陈侯、郑伯、许男送葬，至于西门之外，诸侯之大夫皆至于墓。楚郏敖即位[1]。王子围为令尹[2]。郑行人子羽曰：“是谓不宜，必代之昌[3]。松柏之下，其草不殖[4]。”

【注释】

[1]郏敖：楚康王之子熊麇。

[2]王子围：楚康王的弟弟。

[3]是谓不宜，必代之昌：预言王子围必将取代郏敖。

[4]松柏之下，其草不殖：王子围强霸如松柏，郏敖幼弱如小草，必不长久。此为昭公元年王子围杀郏敖预设伏笔。

【译文】

夏四月，安葬楚康王，襄公和陈哀公、郑简公、许悼公送葬，送到

西门外，诸侯国大夫都送到墓地。楚国郏敖即位。王子围任令尹。郑国行人子羽说：“这就叫作不恰当，令尹必定会取代楚王而昌盛。松柏的下面，草是长不好的。”

29.4　公还，及方城。季武子取卞[1]，使公冶问[2]。玺书追而与之[3]，曰：“闻守卞者将叛，臣帅徒以讨之，既得之矣。敢告[4]。”公冶致使而退[5]，及舍，而后闻取卞[6]。公曰：“欲之而言叛，只见疏也[7]。”公谓公冶曰：“吾可以入乎[8]？”对曰：“君实有国，谁敢违君[9]？”公与公冶冕服[10]。固辞，强之而后受[11]。公欲无入，荣成伯赋《式微》[12]，乃归。五月，公至自楚。公冶致其邑于季氏[13]，而终不入焉[14]。曰：“欺其君，何必使余[15]？”季孙见之，则言季氏如他日；不见，则终不言季氏[16]。及疾，聚其臣[17]，曰：“我死，必无以冕服敛，非德赏也[18]。且无使季氏葬我。”

【注释】

[1]卞：原是鲁国公室之邑，在今山东泗水东。

[2]公冶：季氏家臣。问：问候襄公。

[3]玺（xǐ）书追而与之：公冶已走，追送玺书给他，让带去给襄公。玺，印章。按，秦朝以前尊卑印章都可称为玺。

[4]“闻守卞者将叛”四句：这是玺书的内容。季武子想要占卞邑，就乘襄公不在国内之机占取，所谓“守卞者将叛”是季武子强占卞邑的借口。

[5]致使：表达使命，既问安，又交信。

[6]及舍，而后闻取卞：公冶本不知信中内容，回到休息处才得知，应是襄公看信后传到他的耳里。

[7]欲之而言叛，只见疏也：意思是季氏想要卞邑，却不明说，而找借口，是对国君表示疏远。这是襄公愤怒的话语。而季氏专权逼君，襄公也无可奈何。

[8]吾可以入乎：怕季氏有不轨行为，因此发问。

[9]君实有国，谁敢违君：公冶认为国内无人敢拒绝襄公。

[10]公与公冶冕服：赏给公冶卿服玄冕。

[11]固辞，强之而后受：公冶坚决辞谢，襄公强迫他，他才接受。可见他洁身奉公。

[12]《式微》：《诗经·国风·邶风》篇名，其中有“式微式微，胡不归”句，荣成伯以此劝襄公回国。

[13]公冶致其邑于季氏：退还季氏所送之邑，表示不再为其家臣。

[14]而终不入焉：不入季孙家，不做季氏家臣。

[15]欺其君，何必使余：公冶明白季孙问候襄公起居是假，致书告取卞是真，而取卞邑是欺君，自己受使也被欺骗。

[16]“季孙见之”四句：按，公冶以此表示对季氏的不满。

[17]臣：这里指为公冶服务的人。

[18]我死，必无以冕服敛，非德赏也：公冶自认为替季孙送信是为季孙欺骗国君，襄公赏给自己冕服，并非因为自己有德，而是惧怕季氏，因此拒绝以冕服入殓。

【译文】

襄公回国，到达方城。季武子攻占了卞邑，派公冶去问候襄公。公冶走后，又以印封好书信派人追上公冶，让他交给襄公，信中说：“听到守卞人要叛变，下臣率领部下讨伐，已经占领了卞邑。谨此报告。”公冶拜见襄公后退出，到了住处以后才知道攻取卞邑之事。襄公说：“想要得到它却借口说它叛变，只能说对我表示疏远。”襄公问公冶道：“我可以入境吗？”公冶回答说：“国君拥有国家，谁敢违背国君？”襄公奖励公冶冕服。公冶坚决推辞，襄公坚持要给才接受了。襄公想不进入国境，荣成伯赋《式微》一诗，襄公才回国。五月，襄公从楚国回来。公冶把自己的封邑还给季武子，就再也不进季氏的家门。他说：“他要欺骗国君，何必派我去？”季孙去见他，公冶则和季孙氏像往日一样交往；不见面的时候，便始终不提到季氏。到病危时，公冶召集身边人，说道：“我死后，一定不要用冕服入殓，因为这不是靠德行得来的奖赏。同时不要让季氏来安葬我。”

29.5　葬灵王[1]，郑上卿有事，子展使印段往[2]。伯有曰：“弱[3]，不可。”子展曰：“与其莫往，弱不犹愈乎[4]？《诗》云：‘王事靡盬，不遑启处[5]。’东西南北，谁敢宁处？坚事晋、楚，以蕃王室也。王事无旷，何常之有[6]？”遂使印段如周。

【注释】

[1]葬灵王：鲁襄公没参加会葬，所以《经》文未记载。

[2]郑上卿有事，子展使印段往：郑简公正在楚国，上卿子展留守国内，于是派印段参加。

[3]弱：年少。

[4]与其莫往，弱不犹愈乎：年少总比没人去好。莫，没人。

[5]王事靡盬（gǔ），不遑启处：引《诗》见《诗经·小雅·四牡》，意思是王事应当细致，没有工夫安居。这里借用来表示坚定地事奉晋、楚二国，也就是捍卫王室。靡，无。盬，不细致。启处，安居。

[6]“坚事晋、楚”四句：子展认为，坚事晋、楚也是维护王室，派印段前往也不能算是违反常例。蕃，通“藩”。捍卫。无旷，没有缺失。

【译文】

安葬周灵王，郑国上卿子展因国事在身不能去，派了印段前往。伯有说：“他太年轻，不行。”子展说：“与其没人去，派个年轻的不是比无人去好吗？《诗》说：‘王家差事做不完，哪有时间去休息。’东西南北，谁敢安居？坚定地事奉晋国、楚国，用以捍卫王室。王事无缺失，管他什么常例？”就派印段到宗周去。

29.6　吴人伐越，获俘焉，以为阍，使守舟。吴子馀祭观舟，阍以刀弑之。

【译文】

吴国人讨伐越国，抓回了俘虏，让他做看门人，去看守船只。吴王馀祭来观看船只，看门人用刀杀死馀祭。

29.7　郑子展卒，子皮即位[1]。于是郑饥，而未及麦，民病[2]。子皮以子展之命，饩国人粟，户一钟[3]，是以得郑国之民，故罕氏常掌国政[4]，以为上卿。宋司城子罕闻之，曰："邻于善[5]，民之望也。"宋亦饥，请于平公，出公粟以贷；使大夫皆贷[6]。司城氏贷而不书[7]，为大夫之无者贷[8]。宋无饥人。叔向闻之，曰："郑之罕[9]，宋之乐[10]，其后亡者也，二者其皆得国乎[11]！民之归也。施而不德，乐氏加焉[12]，其以宋升降乎[13]！"

【注释】

[1]郑子展卒，子皮即位：子皮代父为上卿。

[2]于是郑饥，而未及麦，民病：没到麦收闹饥荒，百姓陷入困境。

[3]子皮以子展之命，饩（xì）国人粟，户一钟：还在子展丧期，因此子皮以子展之命分粮。饩，赠送粮食。一钟，合今天的一又十分之三石。

[4]罕氏：子展、子皮为罕氏。

[5]邻于善：接近于善，指输粟于民的善行。

[6]请于平公，出公粟以贷；使大夫皆贷：因子罕之请，宋平公和大

夫都借粮给百姓。

[7]不书：不写契约，表示不求归还。

[8]为大夫之无者贷：子罕又为缺少粮食的大夫借粮给百姓。

[9]郑之罕：子展、子皮为罕氏。

[10]宋之乐：宋子罕为乐氏。

[11]其后亡者也，二者其皆得国乎：指二氏都能长掌二国之政。

[12]施而不德，乐氏加焉：乐氏施舍于民，而不求百姓感激，是更胜一筹。

[13]其以宋升降乎：乐氏将长盛不衰，与宋国同命运。

【译文】

郑国子展去世，子皮继承他的职位。当时郑国饥荒，还没到麦收时节，百姓困乏。子皮用子展的遗命，送给国人粮食，每户一钟，由此得到郑国民众的拥护，所以罕氏一直执掌国政，担任上卿。宋国的司城子罕听说了，说道："与善为邻，这是百姓的期望。"宋国也饥荒，子罕向宋平公请求，拿出公室的粮食借给人民；让大夫都借粮给百姓。司城子罕借粮给百姓而不立借条，并替没粮可借的大夫代为放粮。于是宋国没有挨饿的人。叔向听说后，说："郑国的罕氏，宋国的乐氏，大概会是最后消亡的，两家都将会长久执掌国政吧！因为百姓归服于他们。施恩而不求感激，乐氏显得更胜一筹，他家大概会与宋国同盛衰吧！"

29.8　晋平公，杞出也，故治杞[1]。六月，知悼子合诸侯之大夫以城杞[2]，孟孝伯会之。郑子大叔与伯石往。子大叔见大叔文子[3]，与之语。文子曰：“甚乎，其城杞也[4]！”子大叔曰：“若之何哉！晋国不恤周宗之阙，而夏肄是屏[5]，其弃诸姬，亦可知也已[6]。诸姬是弃，其谁归之？吉也闻之，弃同即异[7]，是谓离德。《诗》曰：‘协比其邻，昏姻孔云[8]。’晋不邻矣，其谁云之[9]？”

【注释】

[1]晋平公，杞出也，故治杞：晋平公母亲为杞国女，平公是杞国外甥，所以杞国迁都淳于，即今山东安丘，平公为之修城。

[2]知悼子：荀盈。

[3]大叔文子：卫大夫太叔仪。

[4]甚乎，其城杞也：太叔文子认为，晋平公召集诸侯为舅家修城太过分。

[5]晋国不恤周宗之阙，而夏肄是屏：这里指责晋国不考虑周室之衰而只想保护夏朝的残余。周宗，指周室，它已衰微。夏肄，杞为夏之后。肄，余。屏，蕃屏，保护。

[6]其弃诸姬，亦可知也已：周室为姬姓之本，晋国不恤周宗，其他姬姓诸国也必将被弃。

[7]弃同即异：晋国的行为，是弃同姓之国而亲近异姓之国。即，就，亲近。

[8]协比其邻，昏姻孔云：引《诗》见《诗经·小雅·正月》，这里指晋国应该先亲近近亲之国，婚姻之国才会和它友好。协比，亲附。孔，甚。

[9]晋不邻矣，其谁云之：晋国既不以近亲为亲，谁还能和它友好？这是诸侯对晋国表示不满。

【译文】

晋平公是杞国女子所生，所以整修杞国的城墙。六月，知悼子会合各诸侯国大夫修筑杞城，孟孝伯前往参加。郑国子太叔和伯石也去。子太叔见到太叔文子，与他交谈。文子说："为杞国修城的事做得太过分了！"子太叔说："拿他怎么办呢！晋国不顾念周朝宗室的衰微，却保护夏朝的残余，他将抛弃各姬姓国，也是可以预料到的了。各姬姓国被抛弃，又会有谁归服于他？我听说过，抛弃同姓接近异姓，这叫离德。《诗》说：'亲附近亲与同姓，姻亲往来周旋忙。'晋国不亲近同姓近亲，还有谁来和他友好交往？"

29.9　齐高子容与宋司徒见知伯，女齐相礼[1]。宾出，司马侯言于知伯曰："二子皆将不免。子容专[2]，司徒侈[3]，皆亡家之主也。"知伯曰："何如？"对曰："专则速及，侈将以其力毙，专则人实毙之，将及矣[4]。"

【注释】

[1]齐高子容与宋司徒见知伯，女齐相礼：高子容，高止。宋司徒，华定。知伯，晋国荀盈。女齐，晋国大夫司马侯。

[2]专：独断专权。

[3]侈：奢侈。

[4]“专则速及”四句：为今年秋天高止逃亡燕国和昭公二十年华定出奔陈国伏笔。及，及于祸。侈将以其力毙，奢侈将由于力尽而自毙。

【译文】

齐国高子容与宋国司徒来见知伯，女齐作相礼。宾客出门后，司马侯对知伯说：“这两人都将难以避免祸难。子容专横，司徒骄纵，都是败亡家族的罪魁祸首。”知伯说：“何以见得？”女齐回答说：“专横会很快遭殃，骄纵则因自己力量强大而致死，专横则人们将消灭他，他们遭难的日子快要到了。”

29.10 范献子来聘，拜城杞也[1]。公享之，展庄叔执币[2]。射者三耦[3]。公臣不足，取于家臣[4]。家臣，展瑕、展王父为一耦；公臣，公巫召伯、仲颜庄叔为一耦，鄫鼓父、党叔为一耦。

【注释】

[1]范献子来聘，拜城杞也：拜谢鲁国为杞国筑城。

[2]展庄叔执币：主人劝宾客饮酒，宾送上束帛，名叫酬币。展庄叔，鲁国大夫。币，束帛。

[3]射：这里指宴饮之中的射礼，叫燕射。三耦：三对人。二人为

耦。古代天子与诸侯射六耦，诸侯与诸侯射四耦，此诸侯与卿大夫射，则三耦。依古礼，三耦先射，每射四箭；然后主人与宾射。

[4]公臣不足，取于家臣：三耦要六人，并要习于礼仪又善射的。公室已经找不到六个这样的人，只好在家臣中选取，表明鲁国公室衰微，私家势力之盛。

【译文】

范献子来鲁国聘问，拜谢帮助修筑杞国城墙。襄公设享礼款待，由展庄叔捧着礼物。参加射礼的要三对人。公臣不够数，就从家臣中选取。家臣中展瑕、展王父为一对；公臣中公巫召伯、仲颜庄叔为一对，鄫鼓父、党叔为一对。

29.11　晋侯使司马女叔侯来治杞田[1]，弗尽归也[2]。晋悼夫人愠曰[3]：“齐也取货。先君若有知也，不尚取之[4]。”公告叔侯。叔侯曰：“虞、虢、焦、滑、霍、杨、韩、魏[5]，皆姬姓也，晋是以大[6]。若非侵小，将何所取？武、献以下，兼国多矣[7]，谁得治之？杞，夏余也，而即东夷[8]。鲁，周公之后也，而睦于晋。以杞封鲁犹可，而何有焉[9]？鲁之于晋也，职贡不乏，玩好时至[10]，公卿大夫相继于朝，史不绝书，府无虚月[11]。如是可矣，何必瘠鲁以肥杞[12]？且先君而有知也，毋宁夫人，而焉用老臣[13]？”

【注释】

[1]司马女叔侯：即女齐，官司马。上文称司马侯，下文又称叔侯。治杞田：让鲁国归还以前所侵占的杞国田地。

[2]弗尽归也：鲁国没有全部归还。

[3]晋悼夫人：即晋平公的母亲，杞国女。愠（yùn）：怒，怨。

[4]齐也取货。先君若有知也，不尚取之：晋悼夫人以为女齐一定是受了鲁国之贿，鲁国才不全部归还杞田。尚，《尔雅·释诂》："右也。"佑助。

[5]虞、虢、焦、滑、霍、杨、韩、魏：这八个国家都先后被晋国灭。焦，古地名。在今河南三门峡东。杨，古地名。在今山西洪洞东南。

[6]晋是以大：晋国灭此八国，才成为大国。

[7]武、献以下，兼国多矣：晋国到武公、献公大量兼并小国，开始强盛。

[8]杞，夏余也，而即东夷：杞国接近东夷，行夷礼。

[9]以杞封鲁犹可，而何有焉：即使将杞国封给鲁国，也不必可惜。女齐认为，不应该心目中只有杞国。

[10]职贡不乏，玩好时至：职贡，贡物。玩好，各种玩物。

[11]公卿大夫相继于朝，史不绝书，府无虚月：鲁国公卿大夫不断朝晋，晋国府库没有哪一个月不接受鲁国贡品。

[12]瘠（jí）：瘦弱，这里引申为削弱。

[13]且先君而有知也，毋宁夫人，而焉用老臣：意即先君如果有知，只会责怪夫人，不会责怪我。女齐认为自己做的事并没错。

【译文】

晋平公派司马女齐前来鲁国办理退还鲁国所占杞国土地的事，女齐没让鲁国将土地尽数归还杞国。晋悼夫人发火说：“女齐一定得了鲁国的好处。如果先君有知，绝对不会同意他这样做。”平公告诉了女齐。女齐说：“虞、虢、焦、滑、霍、杨、韩、魏，都是姬姓国，晋国由此而得发展壮大。如果不是掠取小国，将从哪里取得土地？武公、献公以来，兼并的国家很多，谁能够退还？杞国是夏朝的残余，而靠近东夷。鲁国是周公的后代，而与晋国和睦。把杞国封给鲁国都是可以的，为何心中只有杞国？鲁国对我们晋国，朝贡不断，玩物时时送来，公卿大夫络绎来朝，史书记载不绝，国库没有一月没收到他们的财物。这就可以了，何必要削弱鲁国来养肥杞国呢？再说先君如果有知的话，就宁可让夫人自己去办，哪里用得着老臣我？”

29.12　杞文公来盟[1]。书曰“子”，贱之也[2]。

【注释】

[1]杞文公来盟：鲁国归还所侵之田，所以来结盟拜谢。

[2]书曰“子”，贱之也：杞文公用夷礼，因此《经》文称为“子”，以示鄙贱。

【译文】

杞文公来鲁国结盟。《春秋》称他为“子”，是鄙视他。

29.13　吴公子札来聘，见叔孙穆子，说之[1]。谓穆子曰：“子其不得死乎！好善而不能择人。吾闻君子务在择人。吾子为鲁宗卿[2]，而任其大政，不慎举，何以堪之？祸必及子[3]！”

【注释】

[1]说：同“悦”。

[2]宗卿：与国君同宗的世卿。

[3]祸必及子：昭公四年，叔孙穆子为其儿子竖牛所害。

【译文】

吴国公子季札来鲁国聘问，会见叔孙穆子，很喜欢他。他对叔孙穆子说：“您怕要不得好死吧！喜欢行善却不懂得选择善人。我听说君子应当致力于选择善人。您任鲁国宗卿，掌管国家大政，举拔人不慎重，怎么能维持得下去？祸患必然要降到您的身上！”

请观于周乐[1]。使工为之歌《周南》《召南》[2]，曰：“美哉！始基之矣，犹未也，然勤而不怨矣[3]。”为之歌《邶》《鄘》《卫》[4]，曰：“美哉，渊乎！忧而不困者也[5]。吾闻卫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6]！”为之歌《王》[7]，曰：“美哉！思而不惧，其周之东乎[8]？”为之歌《郑》[9]，曰：“美哉！其细已甚，民弗堪也[10]。是其先

亡乎[11]！”为之歌《齐》[12]，曰：“美哉，泱泱乎！大风也哉[13]！表东海者，其大公乎！国未可量也[14]。”为之歌《豳》[15]，曰：“美哉，荡乎[16]！乐而不淫，其周公之东乎[17]！”为之歌《秦》[18]，曰：“此之谓夏声[19]。夫能夏则大[20]，大之至也，其周之旧乎[21]！”为之歌《魏》[22]，曰：“美哉，沨沨乎[23]！大而婉[24]，险而易行[25]，以德辅此，则明主也[26]。”为之歌《唐》[27]，曰：“思深哉[28]！其有陶唐氏之遗民乎！不然，何其忧之远也[29]？非令德之后[30]，谁能若是？”为之歌《陈》[31]，曰：“国无主，其能久乎[32]！”自《郐》以下，无讥焉[33]。为之歌《小雅》[34]，曰：“美哉！思而不贰[35]，怨而不言[36]，其周德之衰乎？犹有先王之遗民焉[37]。”为之歌《大雅》[38]，曰：“广哉，熙熙乎[39]！曲而有直体[40]，其文王之德乎！”为之歌《颂》[41]，曰：“至矣哉[42]！直而不倨[43]，曲而不屈[44]，迩而不逼[45]，远而不携[46]，迁而不淫[47]，复而不厌[48]，哀而不愁，乐而不荒[49]，用而不匮[50]，广而不宣[51]，施而不费[52]，取而不贪[53]，处而不底[54]，行而不流[55]。五声和[56]，八风平[57]。节有度[58]，守有序[59]，盛德之所同也[60]。”

【注释】

[1]请观于周乐：鲁为国公之后，所以有天子之乐，季札请求聆听观看周朝的音乐和舞蹈。

[2]工：乐工。歌：弦歌，用各国的乐曲伴奏。《周南》《召南》：《诗经·国风》的前两篇。南，乐名。一说周公旦、召公奭之风化自北而南，从岐周被于江、汉，南方之国亦可谓南。

[3]美哉！始基之矣，犹未也，然勤而不怨矣：美哉，是赞美其音乐。始基之矣，“二南”产生的时代较早，所以季札认为从“二南”中可以听出周的教化已经奠基了。未，指尚未尽善。勤而不怨，指民虽劳而不怨。按，季札观乐，是把音乐看成政治的象征，从各国的“风”（民歌）的乐调，判断它们的政治情况，从四代乐舞的姿态，体察出舜、禹、汤、武四位帝王的政教业绩，以下所论，都是由此而发。

[4]《邶》（bèi）《鄘》（yōng）《卫》：分别指《诗经·国风》中的《邶风》《鄘风》和《卫风》。邶，周代诸侯国名，在今河南淇县东北到河北南部一带。鄘，也是周代诸侯国名，今河南新乡的鄘城即古鄘国。卫，同样是周代诸侯国名，在今河南淇县。按，这三地本是三国，武王灭纣，分其地为三监，三监叛周，周平王平叛后将邶、鄘并入卫国。所以季札后面的评论单指卫。

[5]美哉，渊乎!忧而不困者也：渊乎，这时候赞叹其声音的深远。忧而不困，指民虽有忧思，但还没到困穷的地步。

[6]吾闻卫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季札由音乐的优美深远联想到康叔、武公二君的贤能。康叔，周公弟弟。武公，康叔九世孙，二人都是卫国的贤君。

[7]《王》：指《诗经》中的《王风》，是东周洛邑王城的乐曲。

[8]美哉！思而不惧，其周之东乎：《王风》是忧伤宗周陨灭的诗歌。季札认为它虽有忧思，但无恐惧之意，或许是周室东迁以后的诗。

[9]《郑》：指《诗经》中的《郑风》。

[10]美哉！其细已甚，民弗堪也：季札认为由此可知郑国风化日衰，政情可见，因此百姓不能忍受。细，指民歌反映男女恋情过于琐碎。已，太。弗堪，受不了。

[11]是其先亡乎：由此预言郑国将先灭亡。郑亡于前376年，即周安王二十六年，韩哀侯灭郑，韩徙都于郑，故战国韩亦称郑。

[12]《齐》：指《诗经》中的《齐风》。

[13]美哉，泱（yāng）泱乎！大风也哉：齐是大国，季札论其音乐有大国之风。泱泱，宏大的声音。大风，绰绰宏大的大国之风。

[14]表东海者，其大公乎！国未可量也：齐为姜姓国，姜太公是其远祖。季札认为这种声音象征着齐国可以做东海一带诸侯的表率，齐国大有希望。大公，太公。

[15]《豳》（bīn）：指《诗经》中的《豳风》。按，今本《诗经》中《豳风》是十五国风中最后一国。豳为周的旧国，在今陕西彬州、旬邑一带。

[16]荡乎：博大的样子。

[17]乐而不淫，其周公之东乎：周公遭管、蔡之变，东征三年，为成王陈述后稷、先公不敢荒淫，以成王业。季札认为，此音乐欢乐而有节制，不是荒淫无度之音，或许为周公东征后的诗。淫，过度，没有节制。

[18]《秦》：指《诗经》中的《秦风》。

[19]夏声：也就是指西周王畿的声调。按，秦地在今陕、甘一带，本是西周旧都。

[20]夫能夏则大：这里指《秦风》既为京声，自然声音宏大。夏，即大。

[21]其周之旧乎：秦国处在西周旧地域。

[22]《魏》：指《诗经》中的《魏风》。按，魏指古魏国，在今山西芮城，闵公元年为晋献公所灭。

[23]沨（féng）：音节轻飘浮泛。

[24]大而婉：声音虽大而委婉曲折。

[25]险：狭隘、迫促，这里指乐歌的节拍急促。易行：指乐调易于使转，并不艰涩难歌。

[26]以德辅此，则明主也：季札观乐时，魏国早已为晋国所灭，所以此乐乃是晋乐的风格。此句仍然以音乐为政治教化的象征，指音乐如此，正如政治方面德教不足；如果有人用德教来辅助，一定是一位贤君。

[27]《唐》：指《诗经》中的《唐风》。唐为唐叔虞始封之地，在今山西太原。

[28]思：忧思。

[29]其有陶唐氏之遗民乎！不然，何其忧之远也：尧本封陶，后迁

徙于唐，古唐为尧旧都。季札认为，其乐反映了唐尧时代的旧风俗，所以忧思深远。

[30]令德：美德。后：指尧的后裔。

[31]《陈》：指《诗经》中的《陈风》。陈国之地在今河南开封以东、安徽亳州以北。

[32]国无主，其能久乎：陈乐淫靡放荡，说明国无贤君，将不能长久。哀公十七年，楚国灭陈，距此仅六十五年。

[33]自《郐》（kuài）以下，无讥焉：因为国家微小，季札不再加以分析评论。《郐》，指《诗经》中的《郐风》，下面还有《曹风》。郐，古国，在今河南新密。讥，评论。

[34]《小雅》：指《诗经·小雅》。雅，王畿的音乐。《小雅》多是周室衰微到平王东迁后的作品。

[35]美哉！思而不贰：思文、武之德，无背叛之心。

[36]怨而不言：虽有怨恨而不敢尽情倾吐。

[37]先王：指周代文、武、成、康诸王。

[38]《大雅》：指《诗经·大雅》，大部分是周初的作品。

[39]熙熙：和美，融洽。

[40]曲而有直体：乐曲音节表面曲折柔缓而内容刚劲有力。

[41]《颂》：指《诗经》中的《周颂》《鲁颂》和《商颂》三部

分，是祭祀的乐歌。

[42]至矣哉：尽善尽美。

[43]直：正直无私。倨：倨傲不逊。

[44]曲而不屈：婉顺而不屈挠。

[45]迩而不逼：亲近而不避促。

[46]远而不携：疏远而不离异。

[47]迁而不淫：虽有变异而不淫乱。淫，乱。

[48]复而不厌：多反复重叠而不使人厌倦。

[49]哀而不愁，乐而不荒：哀伤而不忧愁，欢乐而不过分。荒，过度。

[50]用而不匮：乐调表现出道德宏大，可用之无穷。匮，穷困。

[51]广而不宣：宽广而又不夸张炫耀。

[52]施而不费：如施惠于人而不损耗。

[53]取而不贪：如有征收而不贪婪。

[54]处而不底：声音好似静止了，实则并未停滞。处，不动。底，停滞。

[55]行而不流：此句意思正与上句相对。流，放荡。按，从“直而不倨”以下都是形容《颂》的乐调之美。

[56]五声：指宫、商、角、徵（zhǐ）、羽。和：和谐。

[57]八风：八方之气，这里指乐曲协调。

[58]节有度：八音和谐。八音指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类乐器。

[59]守有序：乐器交相鸣奏，有一定次序，不互相干扰。

[60]盛德之所同也：这里仍以音乐作为政治的象征，意思是文、武、周公同有如此的盛德。

【译文】

公子札请求观赏周朝乐舞。于是让乐工为他歌唱《周南》《召南》，公子札说："真美妙啊！周朝的教化已经开始奠定基础了，不过还没到尽善，但民众已经勤劳而不埋怨了。"为他歌唱《邶风》《鄘风》《卫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这样地深厚！虽有忧思但不至于困穷。我听说卫康叔、武公的德行就是这样，它应该是《卫风》吧！"为他歌唱《王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虽有忧思但不至于恐惧，它该是周室东迁以后的诗吧？"为他歌唱《郑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它的音节过于琐细，人民受不了啦。它恐怕要先灭亡吧！"为他歌唱《齐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这样深广宏大！这是大国的音乐吧！做东海诸侯表率的，该是太公的国家吧！国家的前程不可限量。"为他歌唱《豳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如此坦荡博大！欢乐而有节制，它是周公东征的歌吧！"为他歌唱《秦风》，公子札说："这就叫作西方的夏声。能发出夏声，自然声音洪亮，而且洪亮到极点了，它应是周朝的旧乐吧！"为他歌唱《魏风》，公子札说："真美妙啊，多么轻飘浮泛！声音虽大而委婉曲折，节拍局促却容易歌唱，如果再用道

德加以辅佐，就是贤明的君主了。”为他歌唱《唐风》，公子札说：“思虑很深啊！也许是陶唐氏的遗民吧！不然怎么会忧思这么深远呢？不是美德者的后代，谁能这样？”为他唱歌《陈风》，公子札说：“国家没有主人，怎么能长久呢！”从《郐风》以下公子札不再加以评论。为他歌唱《小雅》，公子札说：“真美妙啊！虽有忧思却无背叛之心，虽有怨恨而不形于言语，莫不是周德衰落时的音乐吧？还有先王的遗民在啊。”为他歌唱《大雅》，公子札说：“真宽广啊，多和美啊！柔婉曲折而本体则刚劲有力，那该是表现文王的美德吧！”为他歌唱《颂》，公子札说：“美极了！正直而不倨傲，柔婉曲折而不卑下靡弱，亲近而不冒犯，疏远而不离心，变化多端而不淫乱，反复重叠而不使人厌倦，哀伤而不忧愁，欢乐而不放浪过度，使用而不会匮乏，宽广而不夸张炫耀，施予而不耗损，收取而不贪婪，静止而不停滞，流动而不放荡。五声和谐，八风协调。节拍有一定的尺度，乐器鸣奏有一定的顺序，这都是盛德之人所共同具有的。”

见舞《象箾》《南籥》者[1]，曰：“美哉！犹有憾[2]。”见舞《大武》者[3]，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4]！”见舞《韶濩》者[5]，曰：“圣人之弘也，而犹有惭德，圣人之难也[6]。”见舞《大夏》者[7]，曰：“美哉！勤而不德，非禹，其谁能修之[8]？”见舞《韶箾》者[9]，曰：“德至矣哉，大矣！如天之无不帱也，如地之无不载也。虽甚盛德，其蔑以加于此矣[10]。观止矣[11]！若有他乐，吾不敢请已[12]。”

【注释】

[1]《象箾（xiāo）》《南籥（yuè）》：两种舞蹈名。象，武舞。箾，舞者所持的竿子。“象箾”是执竿而舞。南，文舞。籥，似

笛的乐器。“南籥”是持籥而舞。二者都是歌颂文王的乐舞。

[2]憾：有遗憾，感到美中不足。

[3]《大武》：武王的乐舞。

[4]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文王未致太平，所以季札见《象箾》《南籥》而说“犹有憾”。武王时周室开始兴盛，因此见《大武》而称颂“周之盛”。

[5]《韶濩（hù）》：商汤的乐舞。

[6]圣人之弘也，而犹有惭德，圣人之难也：季札认为，汤虽伟大，但汤伐桀，未免有失君臣之义。弘，伟大。惭德，缺点。

[7]《大夏》：夏禹的乐舞。

[8]美哉！勤而不德，非禹，其谁能修之：禹勤劳于民事，不自以为功，非禹不能成此大业。不德，不自以为德。

[9]《韶箾》：虞舜的乐舞。

[10]“德至矣哉”六句：季札认为，从《韶箾》可知舜之德崇高到极点，如天之覆盖一切，地之周载万物。舜之德无以复加了。帱（dào），覆盖。蔑，没有。

[11]观止矣：观乐至此，实在是达到顶点了。

[12]若有他乐，吾不敢请已：尽善尽美已到最大限度，再有别的音乐，也不想再欣赏了。按，杨伯峻引姜宸英《湛园札记》云：“季札观乐，使工歌之，初不知其所歌者何国之诗也。闻

声而后别之，故皆为想像之辞，曰：‘此其《卫风》乎！’‘其周之东乎！’至于见舞，则便知其为何代之乐，直据所见以赞之而已，不复有所拟议也。”

【译文】

公子札见到跳《象箾》《南籥》舞，说：“真美妙啊！不过还有遗憾。”见到跳《大武》舞，说：“真美妙啊！周朝兴盛时大约就是这样的吧！”见到跳《韶濩》舞，说：“圣人这么伟大，尚且有所惭愧，当圣人真难啊。”见到跳《大夏》舞，说：“真美妙啊！勤劳于民事而不自以为功，不是大禹，谁能做得到？”见到跳《韶箾》舞，说：“德行到达顶点了，真伟大啊！就好像天无所不覆盖，地无所不承载。即使是再高的德行，也没办法在此之上增加什么了。观乐到此，已达到顶点了！如果还有其他乐舞，我也不敢再欣赏了。”

其出聘也，通嗣君也[1]。故遂聘于齐，说晏平仲[2]，谓之曰：“子速纳邑与政[3]。无邑无政，乃免于难。齐国之政将有所归，未获所归，难未歇也。”故晏子因陈桓子以纳政与邑，是以免于栾、高之难[4]。

【注释】

[1]其出聘也，通嗣君也：季札为馀祭与鲁通好。嗣君，指夷昧。

[2]说：同“悦”。

[3]子速纳邑与政：建议晏婴将封邑和政权归还给国君。

[4]栾、高之难：发生在昭公八年。

【译文】

公子札出国聘问，是因为新君嗣立而与各国通好。于是就到齐国聘问，与晏婴很谈得来，对晏婴说：“您赶快把封邑与政权交还给国君。没有封邑和政权，才能免于灾祸。齐国的政权将会有所归属，不得到归属，祸难就不会停止。”因此晏婴通过陈桓子交出了政权与封邑，在栾、高发起的动乱中幸免于难。

聘于郑，见子产，如旧相识。与之缟带，子产献纻衣焉[1]。谓子产曰：“郑之执政侈，难将至矣[2]。政必及子。子为政，慎之以礼。不然，郑国将败。”

【注释】

[1]与之缟（gǎo）带，子产献纻（zhù）衣焉：二人互赠礼物。缟带，白绢大带。缟，白色生绢。纻衣，麻织衣服。

[2]郑之执政侈，难将至矣：伯有放肆刚愎，明年为驷氏所杀。执政，指伯有。

【译文】

公子札到郑国聘问，见到子产，如同旧相识那样。送给子产白绢大带，子产回送他麻布衣服。公子札对子产说：“郑国的执政者放肆刚愎，祸难将要降临了。国政必然会落到您的手中。您执政，要用礼仪谨慎从事。不然的话，郑国将衰败。”

适卫，说蘧瑗、史狗、史鳝、公子荆、公叔发、公子朝[1]，曰：“卫多君子，未有患也。”自卫如晋，将宿于戚[2]。闻钟声焉，曰：“异哉！吾闻之也，辩而不德，必加于戮[3]。夫子获罪于君以在此[4]，惧犹不足，而又何乐？夫子之在此也，犹燕之巢于幕上[5]。君又在殡[6]，而可以乐乎？”遂去之[7]。文子闻之，终身不听琴瑟[8]。

【注释】

[1]蘧瑗（yuàn）：即蘧伯玉。史狗：史朝之子文子。史鳝（qiū）：即史鱼。公叔发：即公叔文子。公子朝：杨伯峻指出，此人不是昭公二十年《传》中的那个公子朝，梁玉绳《史记志疑》疑乃“公孙朝”之误。

[2]戚：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是孙文子的封邑。

[3]辩而不德，必加于戮：孙林父驱逐卫献公，现在又奏钟作乐，所以说发动变乱而没有德行，必然遭到诛戮。辩，通“变”。

[4]夫子获罪于君以在此：指孙林父据戚而叛。

[5]燕之巢于幕上：帐幕随时可撤，燕筑巢其上，非常危险。幕，帐幕。

[6]君又在殡：这时卫献公死而未葬。

[7]遂去之：不在戚留宿。

[8]文子闻之，终身不听琴瑟：孙文子知过能改，不再作乐。

【译文】

公子札到卫国，喜欢蘧瑗、史狗、史鳝、公子荆、公叔发、公子朝，公子札说：“卫国的君子很多，不会有祸患。”从卫国前往晋国，将在戚邑住宿。听到敲钟声，他说：“奇怪啊！我听说，发动变乱而没有德行，必定会受到诛戮。这个人得罪国君因而待在这里，害怕还来不及，又有什么可高兴的呢？他住在这里，就如同燕子在帐幕上筑巢。国君还没有安葬，怎么可以作乐呢？”便离开了戚邑。孙林父听到了，终身不再作乐。

适晋，说赵文子、韩宣子、魏献子[1]，曰：“晋国其萃于三族乎[2]！”说叔向。将行，谓叔向曰：“吾子勉之！君侈而多良[3]，大夫皆富，政将在家[4]。吾子好直，必思自免于难[5]。”

【注释】

[1]赵文子：赵武。韩宣子：韩起。魏献子：魏舒。

[2]晋国其萃（cuì）于三族乎：预言晋国政权将集于韩、赵、魏三家。萃，聚集。

[3]良：良臣。

[4]大夫皆富，政将在家：大夫富，必然厚施于民，政权将由公室落入大夫手中。

[5]吾子好直，必思自免于难：叔向耿直，恐不免于难，季札劝他戒备。按，季札出使各国，作者借此分析各国政治形势的发展趋

势。

【译文】

公子札到了晋国，很喜欢赵文子、韩宣子、魏献子，说：“晋国的国政将会集中在三族了！”喜欢叔向。将离开时，对叔向说：“您好好努力吧！国君过分放纵而良臣很多，大夫都很富有，国政将归于大夫。你喜欢直言不讳，一定要设法让自己免于祸难。”

29.14　秋九月，齐公孙虿、公孙灶放其大夫高止于北燕[1]。乙未，出[2]。书曰“出奔”，罪高止也[3]。高止好以事自为功[4]，且专，故难及之。

【注释】

[1]齐公孙虿：子尾。公孙灶：子雅。

[2]乙未，出：九月初二被逐。乙未，初二。

[3]书曰“出奔”，罪高止也：《经》文记载为出奔而不写被逐，是认为罪在高止。

[4]高止好以事自为功：高止喜欢生事且自以为功。

【译文】

秋九月，齐国公孙虿、公孙灶把该国大夫高止放逐到北燕。初二，高止出境。《春秋》记载说他“出逃”，是归罪于高止。高止喜欢生事而且居功，又专横，所以招来祸难。

29.15　冬，孟孝伯如晋，报范叔也[1]。

【注释】

[1]范叔：即士鞅。

【译文】

冬，孟孝伯去晋国，这是为了回报范叔的聘问。

29.16　为高氏之难故，高竖以卢叛[1]。十月庚寅[2]，闾丘婴帅师围卢。高竖曰：“苟请高氏有后，请致邑。”齐人立敬仲之曾孙酀，良敬仲也[3]。十一月乙卯[4]，高竖致卢而出奔晋，晋人城绵而置旃[5]。

【注释】

[1]为高氏之难故，高竖以卢叛：高止被逐，其子高竖据卢而叛。卢，古地名。在今山东长清西南、平阴东北。

[2]庚寅：二十七日。

[3]齐人立敬仲之曾孙酀，良敬仲也：因敬仲贤良，因此立酀。敬仲，高傒。酀，高偃。良，贤。

[4]乙卯：二十三日。

[5]晋人城绵而置旃：晋国让高竖在绵居住。绵，即绵上，也称介上，在今山西介休东南。旃，“之焉”的合音。

【译文】

由于高氏受到惩罚的缘故，高竖占据卢邑发动叛乱。十月二十七日，闾丘婴率军包围卢邑。高竖说：“如果让高氏在齐国有后代，我就交出卢邑。”齐国人立敬仲曾孙酀为高氏继承人，这是因为钦佩敬仲。十一月二十三日，高竖交出卢邑而出逃到晋国，晋国在绵地筑城安置他。

29.17　郑伯有使公孙黑如楚[1]，辞曰：“楚、郑方恶，而使余往，是杀余也。”伯有曰：“世行也[2]。”子皙曰：“可则往，难则已，何世之有[3]？”伯有将强使之。子皙怒，将伐伯有氏，大夫和之[4]。十二月己巳[5]，郑大夫盟于伯有氏[6]。裨谌曰[7]：“是盟也，其与几何[8]？《诗》曰：‘君子屡盟，乱是用长[9]。’今是长乱之道也。祸未歇也，必三年而后能纾[10]。”然明曰：“政将焉往？”裨谌曰：“善之代不善，天命也，其焉辟子产[11]？举不逾等，则位班也[12]。择善而举，则世隆也[13]。天又除之[14]，夺伯有魄[15]，子西即世，将焉辟之[16]？天祸郑久矣，其必使子产息之，乃犹可以戾[17]。不然，将亡矣[18]。”

【注释】

[1]公孙黑：即子皙。

[2]世行也：伯有认为，既然世代为行人，就应使楚。世行，世代为行人，即外交使者。

[3]可则往，难则已，何世之有：子皙认为，无危难则去，有危难则

止，无所谓世代为使者。

[4]和：和解。

[5]己巳：初七。

[6]郑大夫盟于伯有氏：为调解而在伯有家结盟。

[7]裨（pí）谌（chén）：郑国大夫。

[8]其与几何：即“其几何与”，指此盟不能长久。

[9]君子屡盟，乱是用长：引《诗》见《诗经·小雅·巧言》，意思是君子多次结盟，动乱反而因此增添。

[10]必三年而后能纾：三年后子产平定郑国大族之乱。纾，解除。

[11]焉辟子产：指政必归子产。辟，避开。

[12]举不逾等，则位班也：只要不越级，按次序应由子产执政。班，次序。

[13]择善而举，则世隆也：选择善人选用，子产是为世人所尊重者。隆，尊重。

[14]除之：为子产清除道路。

[15]夺伯有魄：伯有将不得善终。为人作恶，称为天夺魄。

[16]子西即世，将焉辟之：按班次，伯有之后应为子西，而他已死，所以子产必执政。

[17]戾：安定。

[18]不然，将亡矣：按，子产明年执政，这里为之渲染铺垫。

【译文】

郑国伯有派公孙黑去楚国，公孙黑推辞说：“楚、郑二国正交恶，却让我前往，这等于杀我。”伯有说：“你家世代都是外交使者。”公孙黑说：“可以去就去，有危难就不去，与世代办外交有什么关系？”伯有想强迫他去。公孙黑大怒，打算讨伐伯有氏，大夫们为两人劝和。十二月初七，郑国大夫们在伯有家里结盟。裨谌说：“这次结盟，能维持多久呢？《诗》说：‘君子频繁结盟，动乱反而滋长。’现在这样正是滋长动乱的做法。祸乱不会停止，一定要到三年后才能解除。”然明说：“国政又将落到谁的手中？”裨谌说：“善人代替坏人，这是天命，国政怎能避开子产？如果举拔人才不超越等级，按班次就应该是子产。如果选择善人并加以举荐，那么子产正是为世人所尊重的人。上天又替子产扫除了障碍，夺去伯有的魂魄，子西又去世，执政的人哪里能避开他呢？上天降祸郑国很久了，一定是要子产来平息祸难，这样郑国才可以得到安宁。不然的话，郑国就要灭亡了。”

三十年

【经】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1]，楚子使薳罢来聘。

30.2　夏四月，蔡世子般弑其君固[2]。

30.3　五月甲午[3]，宋灾，宋伯姬卒[4]。

30.4　天王杀其弟佞夫。

30.5　王子瑕奔晋。

30.6　秋七月，叔弓如宋[5]，葬宋共姬。

30.7　郑良霄出奔许[6]，自许入于郑，郑人杀良霄。

30.8　冬十月，葬蔡景公。

30.9　晋人、齐人、宋人、卫人、郑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会于澶渊，宋灾故[7]。

【注释】

[1]三十年：鲁襄公三十年当周景王二年，前543。

[2]固：蔡景侯之名。

[3]甲午：初五。

[4]宋灾，宋伯姬卒：宋国发生火灾，宋伯姬被烧死。宋伯姬，宋共公夫人。

[5]叔弓：叔老之子，鲁宣公弟叔肸曾孙。

[6]良霄：即伯有。

[7]晋人、齐人、宋人、卫人、郑人、曹人、莒人、邾人、滕子、薛人、杞人、小邾人会于澶渊，宋灾故：宋国遭火灾，诸侯会于澶渊商量援助宋国。澶渊，在今河南濮阳西北。原为卫地，后晋取之。

【译文】

鲁襄公三十年春周历正月，楚国郏敖派薳罢来鲁国聘问。

夏四月，蔡国太子般杀死国君固。

五月初五，宋国发生火灾。宋伯姬被烧死。

周景王杀其弟弟佞夫。

王子瑕逃往晋国。

秋七月，叔弓到宋国，参加宋共姬的葬礼。

郑国良霄出奔许国，又由许国回到郑国，郑国人杀了良霄。

冬十月，安葬蔡景公。

晋国人、齐国人、宋国人、卫国人、郑国人、曹国人、莒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杞国人、小邾国人在澶渊会面，这是为了宋国火灾的缘故。

【传】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楚子使薳罢来聘，通嗣君也[1]。穆叔问王子围之为政何如[2]。对曰：“吾侪小人，食而听事[3]，犹惧不给命，而不免于戾，焉与知政[4]？”固问焉，不告。穆叔告大夫曰：“楚令尹将有大事[5]，子荡将与焉助之，匿其情矣[6]。”

【注释】

[1]楚子使薳罢（pí）来聘，通嗣君也：楚国郏敖即位，薳罢为新君通好。

[2]王子围：即后来的楚灵王，此时为令尹。

[3]食而听事：吃饭听使唤。

[4]犹惧不给命，而不免于戾，焉与知政：薳罢推脱，不愿谈王子围之为政。不给命，不足以完成使命。戾，罪过。

[5]大事：指杀王夺位。

[6]子荡将与焉助之，匿其情矣：由薳罢隐匿不告，可知他一定参与了王子围之谋。昭公元年，王子围杀郏敖自立，这里为伏笔。子荡，即薳罢。

【译文】

鲁襄公三十年春周历正月，郑敖派薳罢来鲁国聘问，是为新立的国君通好。穆叔问他王子围为政怎么样，薳罢回答说：“我辈小人物吃饭听使唤，还担心难以完成使命，而不免于获罪，哪里还能参与政事？”再三问他，薳罢始终不说。穆叔对大夫说：“楚国令尹将要有大举动，薳罢将参与其间，所以帮着隐匿实情。”

30.2　子产相郑伯以如晋，叔向问郑国之政焉。对曰：“吾得见与否，在此岁也[1]。驷、良方争，未知所成[2]。若有所成，吾得见，乃可知也[3]。”叔向曰：“不既和矣乎？”对曰：“伯有侈而愎[4]，子皙好在人上，莫能相下也。虽其和也，犹相积恶也，恶至无日矣[5]。”

【注释】

[1]吾得见与否，在此岁也：意思是今年可见分晓。

[2]驷、良方争，未知所成：驷、良相争，未能调停平息。驷，驷氏，即子皙。良，良氏，即伯有。成，和，调解。

[3]若有所成，吾得见，乃可知也：郑国内大族争斗是个严重问题，因此子产认为，只有驷、良等大族争斗平息，才能预知政事的前景。

[4]伯有侈而愎：伯有放肆而刚愎。

[5]恶至无日矣：虽已结盟，但怨仇未解，总有一天爆发。这为今年秋伯有逃亡伏笔。

【译文】

子产相礼郑简公去晋国，叔向向他问起郑国的政务。子产回答说："就在今年我便可以将形势判断清楚了。子皙、伯有正在争斗，不知道能否调解。如果能和解，我能由此做出判断，那就可以知道了。"叔向说："不是已经讲和了吗？"子产回答说："伯有放肆而刚愎，子皙喜欢凌驾于别人之上，两人互不相让。虽说讲和，其实仍然在累积恶感，爆发的日子不远了。"

30.3　二月癸未[1]，晋悼夫人食舆人之城杞者[2]，绛县人或年长矣[3]，无子而往，与于食[4]。有与疑年，使之年[5]。曰："臣，小人也，不知纪年。臣生之岁，正月甲子朔[6]，四百有四十五甲子矣。其季于今三之一也[7]。"吏走问诸朝[8]。师旷曰："鲁叔仲惠伯会郤成子于承匡之岁也[9]。是岁也，狄伐鲁，叔孙庄叔于是乎败狄于咸，获长狄侨如及虺也、豹也，而皆以名其子[10]。七十三年矣[11]。"史赵曰："亥有二首六身，下二如身，是其日数也[12]。"士文伯曰："然则二万六千六百有六旬也[13]。"赵孟问其县大夫，则其属也[14]。召之，而谢过焉[15]，曰："武不才，任君之大事，以晋国之多虞[16]，不能由吾子，使吾子辱在泥涂久矣，武之罪也[17]。敢谢不才。"遂仕之，使助为政。辞以老。与之田，使为君复陶，以为绛县师[18]，而废其舆尉[19]。

【注释】

[1]癸未：二十二日。

[2]舆人：众人，指筑杞的晋国人。按，筑杞城在去年。

[3]或：有人。

[4]无子而往，与于食：无儿子代服劳役者，虽年老也只好亲自去筑杞城。夫人赏役卒饭吃，他也在场。

[5]有与疑年，使之年：有人怀疑其年龄太大，于是问他年纪。

[6]臣生之岁，正月甲子朔：老人生于正月初一甲子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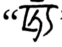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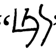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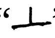
[7]四百有四十五甲子矣。其季于今三之一也：老人活了四百四十五个甲子，在最近这一个甲子中，又到了癸未，共二十天，是一个甲子的三分之一。按，古代用干支记日，六十天为一周期，称为一个甲子。其季，其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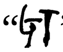
[8]吏走问诸朝：小吏不知是多少岁，因此问于朝廷。

[9]鲁叔仲惠伯会郤成子于承匡之岁也：在文公十一年。

[10]“是岁也”五句：文公十一年《传》记叙叔孙得臣，即庄叔，俘获长狄侨如，以侨如命名儿子宣伯。宣伯弟弟叔孙豹、叔孙虺也是以敌俘名字命名。

[11]七十三年矣：绛老人生于文公十一年，即前616年，到今年虚岁七十四，实岁七十三。

[12]亥有二首六身，下二如身，是其日数也：亥字篆文作“”，上半为“二”，下半的“”，均像数码的“六”字。古人筹算，六或摆作“”，或摆作“”，总之，一横为五，一竖为一，五加一

为六。“”都是六之数字所构成。所以说是二首六身。下二如身，是其日数，把二移下成“”，是数码的二万六千六百六十。

[13]有六旬：又六十日。

[14]赵孟问其县大夫，则其属也：问老人谁是其县大夫，原来是赵武下属。

[15]召之，而谢过焉：之，指老人。谢过，道歉。

[16]虞：忧患。

[17]不能由吾子，使吾子辱在泥涂久矣，武之罪也：以不能及早发现老人，择才而使为歉。由，任用。泥涂，田间野处。

[18]使为君复陶，以为绛县师：老人为君复陶，同时也为绛县师。复陶，管理衣服的官。杨伯峻认为是办理免役之事。县师，掌管地域的官。

[19]废其舆尉：舆尉征发老人，因此罢免其职。

【译文】

二月二十二日，晋悼夫人赐给修筑杞国城墙的役夫酒饭，绛县人中有个老人，没有儿子，自己前往修城，也参加了酒席。有人怀疑他的年龄，让他报出年纪。他说：“下臣是小人，不知道记住年龄。只知道下臣出生那年，是正月初一甲子，如今已经过去四百四十五个甲子了。最末一个甲子到今天刚好过了三分之一。”官吏到朝廷去请教那老人的岁数。师旷说：“是鲁国叔仲惠伯在承匡会见郤成子那一年。这一年，狄

人进攻鲁国，叔孙庄叔那时在咸地打败狄人，俘获了长狄侨如和虺、豹，用俘虏的名字来给儿子取名。到现在已经七十三年啦。”史赵说：“亥字是‘二’字头‘六’字身，把‘二’下移到身上，就是他在世的天数了。”士文伯说：“那么就是二万六千六百六十旬了。”赵孟问绛县的大夫，原来正是他的下属。赵孟把老人招来，向他道歉，说：“我没有才能，却担负国君委任的重职，由于晋国忧患重重，没能任用你，使你埋没在田间野处，这是我的过错。谨致歉意。”于是让他为官，使他辅助自己执政。老人以年老为由谢绝了。便给他田地，让他为国君管理衣服，担任绛县师，而罢免了绛县的舆尉。

于是鲁使者在晋，归以语诸大夫。季武子曰：“晋未可媮也[1]。有赵孟以为大夫[2]，有伯瑕以为佐[3]，有史赵、师旷而咨度焉[4]，有叔向、女齐以师保其君[5]。其朝多君子，其庸可媮乎？勉事之而后可[6]。”

【注释】

[1]媮（tōu）：这里指轻视。

[2]有赵孟以为大夫：赵武为上卿，主晋国大政。

[3]伯瑕：即士匄，士文伯。

[4]咨度：咨询，作顾问。

[5]师保：太子的师傅，这里作动词。

[6]其朝多君子，其庸可媮乎？勉事之而后可：季武子认为，晋国多良臣，因此能长久保住盟主地位，只有尽力事奉晋国才好。

【译文】

这时鲁国使者正在晋国，回国后把此事告诉了大夫们。季武子说：“晋国不可轻视啊。有赵孟执政，有伯瑕辅佐，有史赵、师旷供咨询，有叔向、女齐以为国君的师保。他们的朝廷上君子很多，怎么能轻视晋国呢？要尽力事奉他们才行。”

30.4　夏四月己亥[1]，郑伯及其大夫盟[2]。君子是以知郑难之不已也。

【注释】

[1]四月己亥：四月不当有己亥日，当是史官记载有误。

[2]郑伯及其大夫盟：因驷氏与良氏相争，郑简公与大夫结盟。

【译文】

夏四月己亥，郑简公和大夫们订立盟约。君子由此知道郑国的祸难不断。

30.5　蔡景侯为大子般娶于楚，通焉[1]。大子弑景侯。

【注释】

[1]通焉：蔡景侯与儿媳通奸。

【译文】

蔡景侯替太子般娶楚国女，却和楚女私通。太子杀了景侯。

30.6　初，王儋季卒[1]，其子括将见王[2]，而叹。单公子愆期为灵王御士[3]，过诸廷，闻其叹，而言曰：“乌乎！必有此夫[4]！”入以告王，且曰：“必杀之！不戚而愿大，视躁而足高，心在他矣[5]。不杀，必害。”王曰：“童子何知[6]！”及灵王崩，儋括欲立王子佞夫[7]。佞夫弗知。戊子[8]，儋括围蒍[9]，逐成愆[10]。成愆奔平畤[11]。五月癸巳[12]，尹言多、刘毅、单蔑、甘过、巩成杀佞夫[13]。括、瑕、廖奔晋[14]。书曰：“天王杀其弟佞夫。”罪在王也[15]。

【注释】

[1]儋季：周灵王的弟弟。

[2]括：儋季之子。

[3]御士：侍御之士。

[4]必有此夫：指儋括有野心，想占有朝廷大权。

[5]不戚而愿大，视躁而足高，心在他矣：其父刚死，无悲哀而有大愿望，目光不定，四处张望，趾高气扬，必有他心。戚，哀伤。视躁，四处张望。

[6]童子何知：灵王未理会单愆期的话。童子，指单愆期，大概当时尚年少。按，以上是灵王未死之事。

[7]王子佞夫：周灵王之子，景王之弟。

[8]戊子：二十八日。

[9]蒍：在今河南孟津东北。

[10]成愆：蒍邑大夫。

[11]平畤（zhì）：周邑，在今洛阳附近。按，儋括想立王子佞夫，因此围蒍作乱。

[12]癸巳：初四。

[13]尹言多、刘毅、单蔑、甘过、巩成：五人都是周大夫。

[14]括、瑕、廖奔晋：王子瑕与廖为儋括同党。

[15]书曰："天王杀其弟佞夫。"罪在王也：此次周王室之乱，罪魁是儋括，王子佞夫本人并不知情，杀佞夫实为冤枉。《经》文如此记载，意在归罪周王。

【译文】

起初，周灵王的弟弟儋季去世，儋季儿子儋括将要进见灵王，却叹气。单国的公子愆期担任灵王的侍御，经过朝廷，听见儋括的叹气，说："啊！他一定是想占据这里吧！"就进去告诉灵王，并说："一定要把他杀掉！父亲死了，他不哀伤，却野心勃勃，四处张望，趾高气扬，他的心思在别的地方了。不杀他必然造成危害。"灵王说："小孩子知道什么！"到灵王去世，儋括想立王子佞夫。佞夫自己并不知道。二十八日，儋括包围蒍地，赶走成愆。成愆逃到平畤。五月初四，尹言多、刘毅、单蔑、甘过、巩成杀了佞夫。儋括、瑕、廖逃往晋国。《春秋》记载："周景王杀死弟弟佞夫。"这是说罪责在周王。

30.7　或叫于宋大庙[1]，曰：“嘻嘻，出出[2]！”鸟鸣于亳社[3]，如曰“嘻嘻”[4]。甲午，宋大灾。宋伯姬卒，待姆也[5]。君子谓宋共姬“女而不妇。女待人，妇义事也”[6]。

【注释】

[1]叫：呼喊。大庙：宋国始封君微子之庙。

[2]嘻嘻，出出：象声词，皆为鸟叫声。

[3]亳社：殷社。

[4]如曰“嘻嘻”：按，以上是宋国发生火灾之前的两件怪异之事。

[5]宋伯姬卒，待姆也：火起，宋伯姬必等保姆来后才走，结果被烧死。姆，指保姆，女师傅。

[6]女而不妇。女待人，妇义事也：未婚女应待保姆而后行动；已婚之妇则可便宜行事。宋共公死于成公十五年，宋伯姬守寡已三十四年，年纪已大。君子之意是讥伯姬不知权变。女子未嫁叫女，已嫁叫妇。

【译文】

宋国太庙中有大声呼喊的声音，说：“嘻嘻，出出！”鸟在亳社鸣叫，叫声如同“嘻嘻”。五月初五，宋国发生大火灾。宋共姬被烧死，她是为了等保姆。君子认为宋共姬“奉行的是当闺女而不是当媳妇的原则。闺女要等待保姆，已出嫁的媳妇就可以随机应变了”。

30.8　六月，郑子产如陈莅盟。归，复命。告大夫曰："陈，亡国也，不可与也。聚禾粟，缮城郭，恃此二者，而不抚其民。其君弱植[1]，公子侈[2]，大子卑[3]，大夫敖[4]，政多门[5]，以介于大国[6]，能无亡乎？不过十年矣[7]。"

【注释】

[1]弱植：根基不牢。

[2]公子：指公子留。

[3]大子卑：太子偃师卑弱，不受宠。

[4]敖：傲慢。

[5]政多门：政事不由一人，而是各行其是。

[6]介：间，处于。

[7]不过十年矣：按，此为昭公八年楚灭陈国伏笔。

【译文】

六月，郑国子产到陈国参加盟会。回国复命后，告诉大夫们说："陈国是将要灭亡的国家，不可与它亲近。他们积聚粮食，修缮城墙，依仗这二者，却不安抚民众。国君根底浅薄，公子过分放纵，太子卑微，大夫傲慢，政出多门，又处于大国之间，能不灭亡吗？要不了十年了。"

30.9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共姬也[1]。

【注释】

[1]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共姬也：按礼，鲁国不必派卿参加宋共姬葬礼，因哀怜伯姬被火烧死，特派叔弓参加。

【译文】

秋七月，叔弓到宋国去，是去参加共姬的葬礼。

30.10　郑伯有耆酒，为窟室[1]，而夜饮酒，击钟焉[2]。朝至，未已[3]。朝者曰："公焉在[4]？"其人曰："吾公在壑谷[5]。"皆自朝布路而罢[6]。既而朝[7]，则又将使子皙如楚[8]，归而饮酒。庚子[9]，子皙以驷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醒而后知之[10]，遂奔许。

【注释】

[1]窟室：地下室。

[2]击钟焉：击钟奏乐。

[3]朝至，未已：伯有通宵达旦饮酒作乐，众大夫来朝伯有，伯有饮酒尚未停止。

[4]公：指伯有。伯有之家臣尊称伯有为公，朝者亦因其称以问。

[5]壑谷：指窟室，含有讽刺的意思。

[6]皆自朝布路而罢：朝者只好分散回去。布路，分散。

[7]既而朝：伯有与群臣朝国君。

[8]则又将使子皙如楚：上年伯有曾强使子皙使楚，子皙不去。

[9]庚子：十一日。

[10]伯有奔雍梁，醒而后知之：伯有逃到雍梁时酒醒，才知道发生了事变。雍梁，古地名。在今河南新郑西南、长葛西北。

【译文】

郑国伯有嗜好喝酒，造了间地下室，整夜饮酒，还敲钟奏乐。众大夫来朝见他，他还不肯停杯。朝见的人问："主人在哪里？"伯有手下人说："我们主人在沟壑里呢。"大夫们都四散回去了。不久朝见郑简公，又提出派子皙出使楚国，回家后又饮酒。七月十一日，子皙率领驷氏家族的甲士攻打伯有家，并放火烧了他家。伯有逃到雍梁，酒醒后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于是出奔许国。

大夫聚谋，子皮曰："《仲虺之志》云[1]：'乱者取之，亡者侮之[2]。'推亡固存，国之利也[3]。罕、驷、丰同生[4]。伯有汰侈，故不免[5]。"人谓子产就直助强[6]。子产曰："岂为我徒[7]？国之祸难，谁知所敝[8]？或主强直，难乃不生[9]。姑成吾所[10]。"辛丑[11]，子产敛伯有氏之死者而殡之，不及谋而遂行[12]。印段从之[13]。子皮止之[14]。众曰："人不我顺，何止焉[15]？"子皮曰："夫子礼于死者，况生者乎[16]？"遂自止之。壬寅[17]，子产入。癸卯[18]，子石入[19]。皆受盟于

子皙氏。乙巳[20]，郑伯及其大夫盟于大宫[21]，盟国人于师之梁之外[22]。

【注释】

[1]仲虺：商汤左相。

[2]乱者取之，亡者侮之：意思是攻取动乱的，欺负灭亡的。

[3]推亡固存，国之利也：子皮的意思是应消灭伯有。推，借为“摧”，摧毁。固，巩固。

[4]罕、驷、丰同生：三家本是同母兄弟。罕，罕氏子皮。驷，驷氏子皙。丰，丰氏公孙段。

[5]伯有汰侈，故不免：三家同生，伯有孤立，又汰侈，所以必亡。汰，骄傲自大。

[6]人谓子产就直助强：时人认为子皙直，三家强，于是建议子产支持这一边。

[7]岂为我徒：子产既不与驷氏同党，又不与良氏同党。徒，同党。

[8]敝：同“弊”。停止，指祸难平息。

[9]或主强直，难乃不生：主持国政的人强大而正直，就不会有祸难。现在三家与伯有都不能如此，因此子产对双方都不支持。

[10]成：定，保住。所：指不偏袒任何一方的地位。

[11]辛丑：十二日。

[12]不及谋而遂行：子产怕有变，未及和大夫们商量就出走了。

[13]印段从之：印段认为子产贤良，所以一同出走。

[14]子皮止之：子皮挽留子产。

[15]人不我顺，何止焉：因为子产收伯有氏的死者，三家之众反对挽留子产。

[16]夫人礼于死者，况生者乎：子产此举是有礼，不是偏袒伯有氏。

[17]壬寅：十三日。

[18]癸卯：十四日。

[19]子石：即印段。

[20]乙巳：十六日。

[21]大宫：太庙，始封君桓叔之庙。

[22]盟国人于师之梁之外：郑简公与众结盟，反对伯有。师之梁，郑国城门。

【译文】

大夫们聚集在一起商议怎么办，子皮说：“《仲虺之志》说：‘动乱的就攻取它，灭亡的就欺侮它。’摧毁灭亡的巩固存在的，是对国家有

利的。罕氏、驷氏、丰氏本是同胞兄弟。伯有骄傲又放肆，所以不免于祸难。”有人劝子产靠近正直的帮助强盛的。子产说：“他们莫非是我的同伙？国家的祸难，谁能知道该怎么平息它？要是主持国政的人强大而正直，祸难就不会发生。先保持自己的立场再说吧。”十二日，子产收殓伯有家族死者的尸体葬埋了，没和大夫们打招呼就离开都城。印段跟随着他。子皮阻止子产。大家说：“他既然不肯顺服我们，劝阻他做什么？”子皮说：“他对死去的人尚且有礼，更何况对生者呢？”便亲自劝止子产。十三日，子产进入国都。十四日，印段也进入国都。两人都在子皙家和大夫们订立盟约。十六日，郑简公和大夫们在太庙订立盟约，在师之梁门外和国人订立盟约。

伯有闻郑人之盟己也[1]，怒。闻子皮之甲不与攻己也，喜，曰：“子皮与我矣[2]。”癸丑[3]，晨，自墓门之渎入[4]，因马师颉介于襄库[5]，以伐旧北门。驷带率国人以伐之[6]。皆召子产[7]。子产曰：“兄弟而及此，吾从天所与[8]。”伯有死于羊肆[9]，子产襚之[10]，枕之股而哭之，敛而殡诸伯有之臣在市侧者[11]，既而葬诸斗城[12]。子驷氏欲攻子产，子皮怒之曰：“礼，国之干也[13]。杀有礼，祸莫大焉[14]。”乃止。

【注释】

[1]盟己：因己而盟。伯有以为郑人是想共同抵抗自己。

[2]子皮与我矣：伯有知道子皮没有派兵攻自己，误以为是支持自己。

[3]癸丑：二十四日。

[4]墓门：郑国城门。渎：排水洞。

[5]因马师颉介于襄库：通过颉用襄库的皮甲来装备士兵。马师颉，子羽之孙。

[6]驷带：子西之子，子皙同宗。

[7]皆召子产：驷氏、伯有都召子产。

[8]兄弟而及此，吾从天所与：子产反对同室操戈，哪一方都不卷入。伯有、驷带都是穆公曾孙，则兄弟辈；子产、子皙、伯石都是穆公孙，亦兄弟辈。

[9]羊肆：即羊市，卖羊的街市。

[10]襚之：为伯有尸体穿衣。

[11]敛：大殓，将尸体装入棺材。

[12]既而葬诸斗城：子产安葬伯有。斗城，地名，在今河南通许东北。

[13]国之干也：国家的支柱。

[14]杀有礼，祸莫大焉：子产殓伯有有礼，不可攻。

【译文】

伯有听说郑国人盟誓共同对付自己，大怒。又听说子皮的甲士没参与攻打自己，很高兴，说：“子皮站在我一边。”二十四日清晨，伯有等人从墓门的出水洞潜入，通过马师颉从襄库取得衣甲装备，带人攻打旧

北门。驷带率领国人讨伐伯有。双方都召请子产。子产说：“兄弟却到了这个地步，我顺从上天所护佑的一方。”伯有死在羊市，子产给他的尸体穿衣，枕着他的大腿号哭，收殓入棺，停放在街市伯有部下的家中，接着又安葬在斗城。驷氏想攻打子产，子皮怒斥道：“礼是国家的主干。攻杀有礼的人，没有比这更大的祸患了。”驷氏才停止行动。

于是游吉如晋还，闻难，不入，复命于介[1]。八月甲子[2]，奔晋。驷带追之，及酸枣[3]。与子上盟，用两珪质于河[4]。使公孙肸入盟大夫。己巳[5]，复归[6]。

【注释】

[1]复命于介：使副手入都代为复命。介，游吉的副手。

[2]甲子：初六。

[3]酸枣：古地名。在今河南延津西南。

[4]与子上盟，用两珪质于河：结盟时沉珪玉于河表示信用。子上，即驷带。

[5]己巳：十一日。

[6]复归：游吉回国。

【译文】

当时游吉出使晋国归来，听说国内发生祸难，就不入境，让副手回来复命。八月初六，游吉逃往晋国。驷带追赶他，在酸枣赶上。游吉和

驷带立盟，把两件玉珪沉入黄河表示诚意。游吉派公孙肸入都与大夫们订立盟约。十一日，游吉回到国内。

书曰：“郑人杀良霄。”不称大夫，言自外入也[1]。

【注释】

[1]不称大夫，言自外入也：伯有是逃亡于外后再回来的，已失去大夫之位，所以不称其为大夫。按，这是解释《经》文。

【译文】

《春秋》记载说：“郑国人杀了良霄。”不称良霄为大夫，是说他从国外回来，已经不具有大夫身份。

于子蟜之卒也[1]，将葬，公孙挥与裨灶晨会事焉。过伯有氏，其门上生莠[2]。子羽曰[3]：“其莠犹在乎[4]？”于是岁在降娄[5]，降娄中而旦[6]。裨灶指之[7]，曰：“犹可以终岁[8]，岁不及此次也已[9]。”及其亡也，岁在娵訾之口[10]，其明年乃及降娄[11]。

【注释】

[1]子蟜：即公孙虿。死于襄公十九年。

[2]莠（yǒu）：狗尾草。

[3]子羽：即公孙挥。

[4]其莠犹在乎：以莠比喻伯有，指其不能长久。

[5]于是岁在降娄：当时岁星正运行到降娄。岁，岁星。降娄，也叫奎类，十二星次之一。

[6]降娄中而旦：公孙虿死于襄公十九年周历四月，葬时当在七月，此时降娄在中天而天亮。

[7]之：指降娄。

[8]终岁：指岁星绕日一周，约需十二年。

[9]岁不及此次也已：指伯有活的时间不会再等到岁星回到降娄了，即不会超过十二年。

[10]及其亡也，岁在娵訾（jū　zǐ）之口：岁星此时正过娵訾，尚未到降娄。娵訾，十二星次之一。

[11]其明年乃及降娄：以上由天象说明裨灶预言正确。

【译文】

子蟜去世后，将要安葬，公孙挥与裨灶清晨去子蟜家会商办理丧事。路过伯有家，看到门上已经长草。公孙挥说："这棵草还能存在多久呢？"这时岁星在降娄，降娄在天空中顶时天亮了。裨灶指着说："还可以让岁星绕行一周，不过他到不了岁星再到这里就会枯萎了。"到伯有被杀时，岁星正好处在娵訾口上，第二年才到达降娄。

仆展从伯有[1]，与之皆死。羽颉出奔晋，为任大夫[2]。鸡泽之

会[3]，郑乐成奔楚，遂适晋。羽颉因之，与之比而事赵文子[4]，言伐郑之说焉。以宋之盟故[5]，不可。子皮以公孙鉏为马师[6]。

【注释】

[1]仆展：郑国大夫，伯有同党。

[2]羽颉出奔晋，为任大夫：逃到晋国后为任大夫。羽颉，即马师颉，助伯有伐北门。任，晋邑，在今河北任县东南。

[3]鸡泽之会：在襄公三年。

[4]比：勾结。

[5]宋之盟：弭兵大会之盟。

[6]公孙鉏：子罕之子，代替羽颉。

【译文】

仆展跟从伯有，和伯有一起战死。羽颉逃往晋国，担任任地大夫。鸡泽之会时，郑国的乐成出逃楚国，又前往晋国。羽颉接近他，和他相勾结一起事奉赵文子，提议攻打郑国。因为有宋国盟约的制约，赵文子没有采纳。子皮让公孙鉏担任马师。

30.11　楚公子围杀大司马蒍掩而取其室[1]。申无宇曰：“王子必不免。善人，国之主也。王子相楚国，将善是封殖[2]，而虐之[3]，是祸国也。且司马，令尹之偏[4]，而王之四体也[5]。绝民之主，去身之偏，艾王之

体[6]，以祸其国，无不祥大焉[7]。何以得免[8]？”

【注释】

[1]𫇘掩：𫇘子冯之子。为楚贤臣，参见襄公二十五年《传》。

[2]封殖：扶植，培养。

[3]虐：残害。

[4]偏：佐，辅佐。

[5]而王之四体也：司马也是王的股肱之臣。

[6]艾（yì）：斩除。

[7]无：发语词，无义。

[8]何以得免：公子围弑郏敖为楚灵王，昭公十三年，被杀。

【译文】

楚国公子围杀了大司马𫇘掩而占有他的家财。申无宇说：“公子围肯定不免于祸难。善人是国家的栋梁。公子围执掌楚国大权，应该培植善人，反而加以残害，这是祸害国家。再说司马就如令尹的半边身子，有如国君的四肢。杀死国家的栋梁之材，去掉身子的半边，砍掉国君的手脚，如此祸害国家，真是极大的不祥。他又怎么能免于祸难呢？”

30.12　为宋灾故，诸侯之大夫会，以谋归宋财[1]。冬十月，叔孙豹会晋

赵武、齐公孙虿、宋向戌、卫北宫佗、郑罕虎及小邾之大夫[2]，会于澶渊[3]。既而无归于宋，故不书其人[4]。君子曰：“信其不可不慎乎！澶渊之会，卿不书，不信也。夫诸侯之上卿，会而不信，宠名皆弃[5]，不信之不可也如是。《诗》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6]。’信之谓也。又曰：‘淑慎尔止，无载尔伪[7]。’不信之谓也。”书曰“某人某人会于澶渊，宋灾故”，尤之也[8]。不书鲁大夫，讳之也[9]。

【注释】

[1]为宋灾故，诸侯之大夫会，以谋归宋财：商量支援宋国财物以救灾。归，同“馈”。

[2]北宫佗：北宫括之子。

[3]澶渊：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西北。

[4]既而无归于宋，故不书其人：此次会后却没馈送宋国什么财物，因此《经》文不记与会卿大夫姓名，以示批评。

[5]宠：尊荣。名：指氏族与名字。

[6]文王陟（zhì）降，在帝左右：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思是文王有信，或升或降，都在天帝左右。陟，升。

[7]淑慎尔止，无载尔伪：这是逸诗，意思是要谨慎你的行动，不要表现你的虚伪。淑，善。止，举止。

[8]尤之：责备诸侯之卿大夫。

[9]不书鲁大夫，讳之也：鲁国叔孙豹其实参加了澶渊之会，《经》文不加记载，是为之隐讳。按，以上是解释《经》文的意思。

【译文】

为了宋国火灾之故，诸侯国大夫们相会，商量资助宋国财物。冬十月，叔孙豹会同晋国赵武、齐国公孙虿、宋国向戌、卫国北宫佗、郑国罕虎以及小邾国的大夫，在澶渊相会。因为结果并没给宋国财物，所以《春秋》没有记载参加会议的人。君子说："信用能不谨慎对待吗！澶渊之会连上卿的名字都不记载，就是因为不守信用！诸侯上卿，相会而不守信，尊贵与姓名全都丢掉了，不能不守信用就是这样啊。《诗》说：'文王或升或降，都是在天帝的左右。'说的就是讲信用。又说：'好好地谨慎你的举止，不要做出虚伪事。'说的是不守信用。"《春秋》记载说"某人某人会于澶渊，是因为宋国火灾的缘故"，这是表示责备。不记载鲁国大夫，是在为之隐讳。

30.13　郑子皮授子产政[1]。辞曰："国小而逼[2]，族大宠多[3]，不可为也[4]。"子皮曰："虎帅以听，谁敢犯子[5]？子善相之。国无小，小能事大，国乃宽[6]。"

【注释】

[1]郑子皮授子产政：伯有死后，子皮执政，因子产贤能，让与子产。

[2]逼：逼进大国。

[3]族大宠多：郑国公族盛大，而恃宠专横的人甚多。

[4]不可为：不可治。按，子产辞谢。

[5]虎帅以听，谁敢犯子：子皮愿意率公族以听命于子产。虎，罕虎，即子皮。

[6]国无小，小能事大，国乃宽：国不在于小，只要善治，可以宽舒缓和。这是子皮打消子产的顾虑。

【译文】

郑国子皮把国政交给子产。子产推辞说："国家小而逼近大国，公族庞大，受宠者多，没法治理。"子皮说："我带领众人听你的命令，谁敢冒犯你？你好好地辅佐国政吧。国家不在于小，小国能事奉大国，国家就能宽舒缓和。"

子产为政，有事伯石[1]，赂与之邑[2]。子大叔曰："国皆其国也，奚独赂焉[3]？"子产曰："无欲实难。皆得其欲，以从其事，而要其成[4]。非我有成，其在人乎[5]？何爱于邑，邑将焉往[6]？"子大叔曰："若四国何[7]？"子产曰："非相违也，而相从也，四国何尤焉[8]？《郑书》有之曰[9]：'安定国家，必大焉先[10]。'姑先安大，以待其所归[11]。"既，伯石惧而归邑，卒与之。伯有既死，使大史命伯石为卿，辞。大史退，则请命焉[12]。复命之，又辞。如是三，乃受策入拜[13]。子产是以恶其为人也，使次己位[14]。

【注释】

[1]有事伯石：有政事让伯石去办。伯石，即公孙段，字子石。

[2]赂与之邑：给伯石田邑作为报偿。

[3]国皆其国也，奚独赂焉：大家为国出力，伯石为何特别奖赏？

[4]要（yāo）：求。

[5]非我有成，其在人乎：只要事情成功，就达到目的，赏邑只是一种手段。其，难道。

[6]何爱于邑，邑将焉往：虽赏之田邑，田邑却不会跑掉，仍在郑国。爱，爱惜。

[7]若四国何：子太叔担心这样做将被邻国所笑。

[8]非相违也，而相从也，四国何尤焉：赏之田邑，是使大夫相顺从，团结一致，邻国没理由责怪。

[9]《郑书》：指郑国的史籍。

[10]必大焉先：即“必先大”。大，大族。

[11]姑先安大，以待其所归：先安定大族，再观其后果。

[12]请命：请求重新发布命令，愿就任卿位。

[13]如是三，乃受策入拜：可见伯石虚伪矫情。

[14]子产是以恶其为人也，使次己位：子产恶其虚伪，又怕他作乱，因此加以笼络。按，以上都是子产安抚大族的政策。

【译文】

子产执政，有事要伯石去办，就送给他城邑。子太叔说：“国家是大家的国家，为何唯独送他城邑？”子产说：“人没欲望其实很难。我使他们的欲望得到满足，好让他们为国办事，并以此要求他们把事办好。这不是我的成功，难道还是他人的成功？为什么要舍不得城邑，城邑还能跑到哪里去？”子太叔说：“要是周边邻国议论怎么办？”子产说：“我这样做不是分裂国家，而是使大家和睦，各国有什么可非议的呢？《郑书》有这样的话：‘安定国家，一定要优先考虑大族。’先安定大族，以观察其结果。”不久，伯石因害怕而交出了城邑，但子产最终还是给了他。伯有死后，子产让太史命令伯石为卿，伯石推辞。太史走后，伯石却又请求重新发布任命。再次下命令，伯石又推辞。这样往返了三次，伯石才接受任命入朝拜谢。子产由此厌恶伯石的为人，但还是让他居于仅次于自己的职位。

子产使都鄙有章[1]，上下有服[2]，田有封洫[3]，庐井有伍[4]。大人之忠俭者[5]，从而与之[6]；泰侈者因而毙之[7]。

【注释】

[1]子产使都鄙有章：国都与乡间一切事情都有一定的规章。都，国都。鄙，乡野。

[2]上下有服：各有职责。服，职责。

[3]田有封洫（xù）：子产作封洫，是清理田亩，划定田界，将侵占他人的土地归还原主的一项经济政策。封，田界。洫，灌田水

沟。

[4]庐井有伍：将居民按照户口有一定的安排，使房舍和耕地互相适应。庐，房舍。

[5]大人：指卿大夫。

[6]与之：亲近他，举拔他。

[7]泰侈者因而毙之：骄傲放肆者依法惩办，赏罚分明。泰侈，汰侈。

【译文】

子产使国都与乡间的一切事物都有章法，上下各司其职，田地有疆界和沟渠，耕地房舍合理配套。大夫中忠诚俭朴的，就听从他亲近他；骄横放肆的就惩罚他。

丰卷将祭[1]，请田焉[2]。弗许，曰：“唯君用鲜，众给而已[3]。”子张怒，退而征役[4]。子产奔晋，子皮止之，而逐丰卷。丰卷奔晋。子产请其田、里[5]，三年而复之[6]，反其田、里及其入焉[7]。

【注释】

[1]丰卷：郑穆公后裔，字子张。

[2]田：田猎。猎取祭品。

[3]唯君用鲜，众给而已：国君祭祀时才用“鲜”，群臣只要一般祭品

齐备就可以了。鲜，指新杀的动物。给，指一般的供应。

[4]子张怒，退而征役：子张招聚兵众，准备攻打子产。子张，丰卷。

[5]子产请其田、里：子产请求国君不没收丰卷的田、里。里，住宅。

[6]三年而复之：三年后让丰卷回国。

[7]入：指三年的收入。

【译文】

丰卷将要祭祀，请求让他打猎获得祭品。子产不批准，说："唯有国君祭祀才用新杀的动物，其他人只要普通的祭品齐备就行了。"丰卷大怒，退出后就召集兵卒。子产要逃往晋国，子皮拦住了他，而驱逐丰卷。丰卷出逃晋国。子产请求不要没收丰卷的田产、房舍，三年后便把丰卷召回，并把田地、房舍和三年来的收入都归还给他。

从政一年，舆人诵之，曰："取我衣冠而褚之[1]，取我田畴而伍之[2]。孰杀子产，吾其与之[3]！"及三年，又诵之，曰："我有子弟，子产诲之[4]；我有田畴，子产殖之[5]。子产而死，谁其嗣之[6]？"

【注释】

[1]取我衣冠而褚之：指骄奢逾制的衣冠不敢用。褚，即"贮"。储藏。

[2]取我田畴而伍之：指把田亩进行重新划分、安排。畴，耕地。

[3]与之：助之，帮助杀子产。按，以上舆人之诵，表明部分贵族对子产改革政策的反对。

[4]诲：教诲。

[5]殖：繁殖，增产。

[6]子产而死，谁其嗣之：子产的政治措施取得成就，受到众人歌颂。而，如果。嗣，继承。

【译文】

子产从政一年，人们评议他，说："将我的衣冠藏起来，把我的田地重安排。谁要杀子产，我一定跟从他！"三年后，又有评议，说："我有子弟，子产教导他；我有田地，子产使它增产。子产如果死了，谁能继承他？"

三十一年

【经】

31.1　三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

31.2　夏六月辛巳[2]，公薨于楚宫[3]。

31.3　秋九月癸巳[4]，子野卒[5]。

31.4　己亥[6]，仲孙羯卒[7]。

31.5　冬十月，滕子来会葬[8]。

31.6　癸酉[9]，葬我君襄公。

31.7　十有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10]。

【注释】

[1]三十有一年：鲁襄公三十一年当周景王三年，前542。

[2]辛巳：二十八日。

[3]公薨于楚宫：鲁襄公去世。

[4]癸巳：十一日。

[5]子野：鲁国公子。

[6]己亥：十七日。

[7]仲孙羯：即孟孝伯。

[8]滕子来会葬：滕成公来参加鲁襄公葬礼。

[9]癸酉：二十一日。

[10]密州：莒国君犁比公。

【译文】

鲁襄公三十一年春周历正月。

夏六月二十八日，鲁襄公在楚宫去世。

秋九月十一日，子野去世。

十七日，仲孙羯去世。

冬十月，滕成公来鲁国参加襄公葬礼。

二十一日，安葬我国国君襄公。

十一月，莒国人杀死他们的国君密州。

【传】

31.1　三十一年春王正月，穆叔至自会[1]。见孟孝伯，语之曰：“赵孟将

死矣。其语偷，不似民主[2]。且年未盈五十[3]，而谆谆焉如八九十者[4]，弗能久矣。若赵孟死，为政者其韩子乎[5]！吾子盍与季孙言之，可以树善[6]，君子也[7]。晋君将失政矣[8]，若不树焉[9]，使早备鲁[10]，既而政在大夫，韩子懦弱，大夫多贪，求欲无厌，齐、楚未足与也，鲁其惧哉[11]！”孝伯曰：“人生几何？谁能无偷？朝不及夕，将安用树？”穆叔出而告人曰：“孟孙将死矣。吾语诸赵孟之偷也，而又甚焉。”又与季孙语晋故，季孙不从。及赵文子卒[12]，晋公室卑，政在侈家[13]，韩宣子为政，不能图诸侯[14]。鲁不堪晋求[15]，谗慝弘多[16]，是以有平丘之会[17]。

【注释】

[1]穆叔至自会：从澶渊之会返鲁。

[2]其语偷，不似民主：赵孟本为晋国执政，但听他说话毫无远虑，不像个掌权的人。偷，说话毫无远虑。

[3]且年未盈五十：赵孟约生于成公二年，至此才四十七八岁。

[4]谆谆：说话唠叨絮絮不休的样子。

[5]韩子：韩起。

[6]树善：结好。

[7]君子也：韩起有君子之德，必不会忘记鲁国的结好。

[8]晋君将失政矣：晋国大夫日益强大，国君将渐渐失去治国权力。

[9]树：树善。

[10]使早备鲁：让韩起早点为鲁国着想。

[11]齐、楚未足与也，鲁其惧哉：齐、楚两国不足以让鲁国依附，一旦晋国大权落入大夫手里，鲁国将陷入困境。

[12]及赵文子卒：赵文子死于明年。

[13]侈家：即上面说的“多贪，求欲无厌”的大夫。

[14]韩宣子为政，不能图诸侯：晋国政局正如穆叔所料。图诸侯，继续为诸侯霸主。

[15]鲁不堪晋求：鲁国难以负担晋国的贡赋要求。

[16]谗慝：奸邪小人。弘多：很多，同义词连用。

[17]是以有平丘之会：平丘之会在昭公十三年，晋国执季孙意如。

【译文】

鲁襄公三十一年春周历正月，穆叔从澶渊盟会回国。见到孟孝伯，告诉他说：“赵孟快要死了。他说话毫无远虑，不像个主持国政的人。而且他年龄还不满五十，却唠唠叨叨像八九十的人，活不久了。要是赵孟死了，掌权的恐怕是韩起吧！您何不跟季孙去说，这个人可以早日和他搞好关系，他是个君子。晋国国君将失去政权，如不早日搞好关系，让他早些为鲁国着想，到时候大权落到大夫手里，韩起性格软弱，大夫又大多贪婪，要求和欲望没有满足的时候，齐、楚两国又靠不住，鲁国恐怕就危险了！”孟孝伯说：“人的一生能有多长？谁能不得过且过？早

晨好好的也许就活不到晚上，哪里用得着早做准备？”穆叔出来告诉别人说：“孟孙将要死了。我告诉他赵孟在得过且过，他可比赵孟更甚。”穆叔又和季孙说起晋国的情况，季孙也没有听从他的意见。到赵孟死后，晋国公室地位卑下，国政掌握在骄纵的大夫手里，韩起执政，不能使诸侯拥护晋国。鲁国无法负担晋国的要求，奸邪小人又多，于是就有平丘之会。

31.2　齐子尾害闾丘婴[1]，欲杀之，使帅师以伐阳州[2]。我问师故。夏五月，子尾杀闾丘婴，以说于我师[3]。工偻洒、渻灶、孔虺、贾寅出奔莒[4]。出群公子。

【注释】

[1]害：恐其为害。闾丘婴：齐大夫。襄公二十年崔杼之乱，闾丘婴奔鲁，庆封灭崔氏后返齐。

[2]阳州：此时为鲁地，在今山东东平。

[3]说：解释。

[4]工偻洒、渻（shěng）灶、孔虺、贾寅出奔莒：四人都是闾丘婴同党。

【译文】

齐国子尾担心闾丘婴为害，想杀了他，便让闾丘婴领兵去攻打阳州。我国质问出兵的理由。夏五月，子尾杀死闾丘婴，以此来向我国做出交代。工偻洒、渻灶、孔虺、贾寅逃往莒国。把公子们都放逐了。

31.3　公作楚宫[1]。穆叔曰："《大誓》云：'民之所欲，天必从之[2]。'君欲楚也夫[3]，故作其宫。若不复适楚，必死是宫也。"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宫。

【注释】

[1]楚宫：襄公到楚国去，喜欢其宫室，回来效仿而建的宫室。

[2]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天必听从百姓的要求；国君的私欲，天则不一定听从。这里穆叔引用《大誓》的话，有批评襄公的意思。《大誓》，已逸。

[3]欲楚：喜欢楚国。

【译文】

襄公建造楚国式宫殿。穆叔说："《大誓》说：'民众所希望的，上天一定满足他。'国君是喜欢楚国吧，所以建造这样的宫殿。如果不再去楚国，一定会死在这座宫殿里。"六月二十八日，襄公在楚宫去世。

叔仲带窃其拱璧[1]，以与御人，纳诸其怀，而从取之[2]，由是得罪[3]。

【注释】

[1]拱璧：襄公的大玉璧。

[2]以与御人，纳诸其怀，而从取之：叔仲带将大玉璧送给御者，后

来又取了回去。

[3]由是得罪：鲁国因此鄙视叔仲带，所以其子孙不得志于鲁国。

【译文】

叔仲带偷走襄公的大璧，给了御者，就放在他的怀里，出宫后又从御者怀里取走，由此而被鲁国人鄙视。

立胡女敬归之子子野[1]，次于季氏[2]。秋九月癸巳，卒，毁也[3]。

【注释】

[1]胡：归姓国。敬归：鲁襄公妾。

[2]次于季氏：子野住在季氏家里。

[3]卒，毁也：子野哀痛过度而死。

【译文】

立胡国女子敬归的儿子子野为国君，暂时住在季氏家里。秋九月十一日死了，是由于哀伤过度。

31.4　己亥，孟孝伯卒。

【译文】

九月十七日，孟孝伯去世。

立敬归之娣齐归之子公子裯[1]。穆叔不欲，曰：“大子死，有母弟，则立之，无，则立长[2]。年钧择贤[3]，义钧则卜[4]，古之道也。非適嗣，何必娣之子[5]？且是人也，居丧而不哀，在戚而有嘉容[6]，是谓不度[7]。不度之人，鲜不为患。若果立之，必为季氏忧。”武子不听，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衰衽如故衰[8]。于是昭公十九年矣，犹有童心，君子是以知其不能终也[9]。

【注释】

[1]娣：妹妹。公子裯（chóu）：即鲁昭公。

[2]“大子死”五句：都是庶子，就立年长者。

[3]年钧择贤：年纪相当则选贤者。钧，通“均”。

[4]义钧则卜：同样贤能就以占卜选择。义，贤能。

[5]非適嗣，何必娣之子：子野不是嫡子，也未必一定要立其母亲妹妹的儿子。適，同“嫡”。娣之子，公子裯。

[6]在戚：父母死。嘉容：面有喜色。

[7]不度：不孝。《礼记·祭统》孔《疏》引《孝经援神契》云“天子之孝曰就，诸侯曰度”。

[8]三易衰，衰衽如故衰：到襄公下葬已换三次孝服，孝服的衣襟还是蹭蹋得像破旧衣服一样，说明他嬉戏无度如儿童。三易衰，到襄公下葬已换三次孝服，这是不合礼节的。衰，孝服。衽，

衣襟。

[9]君子是以知其不能终也：预言昭公不得善终。按，昭公二十五年逃亡齐国。

【译文】

立敬归的妹妹齐归的儿子公子裯为君。穆叔不同意，说："太子死了，有同母弟就立同母弟，没有的话，就在庶子中立年长的。年龄相当就选择贤能的，同样贤能就通过占卜决定，这是古代传下来的规矩。死去的并非嫡子，何必要立其母亲妹妹的儿子？再说这个人居丧而不哀伤，服孝期间面有喜色，这叫作不孝。不孝之人很少有不造成祸患的。要是立了他，必定给季氏带来忧患。"季武子不听，最终还是立了裯。到安葬襄公的时候，三次给裯换丧服，他还是把丧服的衣襟蹭蹋得跟旧衣服一样。这时昭公已经十九岁了，还像小孩子一样贪玩，君子由此而知他不会有什么好结果。

31.5　冬十月，滕成公来会葬，惰而多涕[1]。子服惠伯曰："滕君将死矣。怠于其位[2]，而哀已甚[3]，兆于死所矣[4]。能无从乎[5]？"

【注释】

[1]惰：不恭敬。

[2]怠于其位：滕成公"惰"，这是在临吊之位上表现懈怠。

[3]而哀已甚：多涕是哀伤太过分的表现。

[4]兆于死所矣：滕成公有将死的先兆。死所，指会葬。

[5]能无从乎：为昭公三年滕成公死伏笔。从，从死。

【译文】

冬十月，滕成公前来参加葬礼，表现得不恭敬却流了很多眼泪。子服惠伯说：“滕成公将要死了。他在临吊的位子上表现懈怠，却过分的悲哀，他的死兆已经在葬礼中表现出来了。他能不跟着死吗？”

31.6　癸酉，葬襄公。

【译文】

十月二十一日，安葬襄公。

公薨之月，子产相郑伯以如晋，晋侯以我丧故，未之见也。子产使尽坏其馆之垣而纳车马焉[1]。士文伯让之[2]，曰：“敝邑以政刑之不修，寇盗充斥，无若诸侯之属辱在寡君者何[3]，是以令吏人完客所馆[4]，高其闬闳[5]，厚其墙垣，以无忧客使[6]。今吾子坏之，虽从者能戒[7]，其若异客何？以敝邑之为盟主，缮完葺墙[8]，以待宾客，若皆毁之，其何以共命[9]？寡君使匄请命[10]。”对曰：“以敝邑褊小，介于大国，诛求无时[11]，是以不敢宁居，悉索敝赋，以来会时事[12]。逢执事之不间[13]，而未得见，又不获闻命，未知见时[14]。不敢输币[15]，亦不敢暴露[16]。其输之，则君之府实也[17]，非荐陈之，不敢输也[18]。其暴露之，则恐燥湿之不时而朽蠹，以重敝邑之罪[19]。侨闻文公之为盟主也[20]，宫室

卑庳[21]，无观台榭[22]，以崇大诸侯之馆，馆如公寝[23]；库厩缮修，司空以时平易道路[24]，圬人以时塓馆宫室[25]；诸侯宾至，甸设庭燎[26]，仆人巡宫[27]，车马有所[28]，宾从有代[29]，巾车脂辖[30]，隶人、牧、圉，各瞻其事[31]；百官之属，各展其物[32]；公不留宾，而亦无废事[33]；忧乐同之，事则巡之[34]；教其不知，而恤其不足[35]。宾至如归，无宁灾患[36]；不畏寇盗，而亦不患燥湿。今铜鞮之宫数里[37]，而诸侯舍于隶人[38]，门不容车，而不可逾越[39]；盗贼公行，而天厉不戒[40]。宾见无时，命不可知[41]。若又勿坏[42]，是无所藏币以重罪也。敢请执事将何以命之[43]？虽君之有鲁丧，亦敝邑之忧也[44]。若获荐币，修垣而行，君之惠也，敢惮勤劳[45]！”文伯复命[46]。赵文子曰：“信[47]。我实不德，而以隶人之垣以赢诸侯[48]，是吾罪也。”使士文伯谢不敏焉[49]。晋侯见郑伯，有加礼[50]，厚其宴好而归之[51]。乃筑诸侯之馆。叔向曰：“辞之不可以已也如是夫[52]！子产有辞，诸侯赖之[53]，若之何其释辞也[54]？《诗》曰：‘辞之辑矣，民之协矣；辞之绎矣，民之莫矣[55]。’其知之矣。”

【注释】

[1]子产使尽坏其馆之垣而纳车马焉：拆毁客馆的围墙，将车马赶进去。

[2]士文伯：即士匄。《广韵》引《世本》：“司功氏，士匄弟佗为晋司功，因官为氏。”则士匄此时或亦为司功，诸侯宾馆是其所职掌。让：责问。

[3]寇盗充斥，无若诸侯之属辱在寡君者何：因盗贼很多，若客馆破旧，将无法保证诸侯宾客的安全。

[4]是以令吏人完客所馆：特意修好宾馆。

[5]闬（hàn）、闳（hóng）：都指门。

[6]以无忧客使：外宾可不用担心寇盗为患。

[7]从者：指郑国的随从。戒：戒备，防备寇盗。

[8]完：借用为“院”，也指墙。葺（qì）：修补。

[9]共命：供给所求。

[10]寡君使匄请命：请问毁垣的理由。匄，士文伯名匄。

[11]以敝邑褊小，介于大国，诛求无时：晋国随时要小国贡纳物品。诛求，责求。

[12]是以不敢宁居，悉索敝赋，以来会时事：郑国不敢安生，搜尽国内财富以作朝聘之礼。

[13]不间：无暇。

[14]又不获闻命，未知见时：晋国又不通知何时接见。

[15]不敢输币：因晋国君未接见，不能献纳贡品。

[16]暴露：指礼品日晒夜露。

[17]其输之，则君之府实也：其，如果。府实，府库中的物品。

[18]非荐陈之，不敢输也：不经一定的仪式，又不敢进献。荐陈，将贡品陈列于庭，此时要举行一定的仪式。

[19]其暴露之，则恐燥湿之不时而朽蠹，以重敝邑之罪：贡品日晒雨淋，虫咬朽坏，将加重郑国之罪。朽，腐烂。蠹，虫咬坏。

[20]侨：子产名。文公：晋文公。

[21]卑庳（bì）：同义词连用，指低矮。

[22]无观台榭：没有供游观的台榭。

[23]以崇大诸侯之馆，馆如公寝：文公把客馆修得又高又大，如同自己的路寝。寝，路寝，古代天子、诸侯的正厅。

[24]司空以时平易道路：道路按时修整。司空，周为六卿之一，即冬官大司空，掌管工程。

[25]圬（wū）人以时塓（mì）馆宫室：房间按时涂饰。圬人，泥工。塓，涂墙。

[26]甸：即甸人，管理柴薪者。庭燎：古代庭中照明的火炬。

[27]巡宫：巡视客馆。

[28]车马有所：马厩已修好，车马有地方安置。

[29]宾从有代：外宾的仆从有人代为服役。

[30]巾车：管理车辆的官。脂辖：用油脂涂轮轴。

[31]隶人、牧、圉，各瞻其事：各人负责各自的差事。隶人，洒扫房舍、清除厕所的人。牧，看守牛羊的人。圉，看马的人。瞻，照管。

[32]百官之属，各展其物：百官陈列各种物品招待外宾。

[33]而亦无废事：虽接见迅速，外交仪式仍然齐备，并不废除。

[34]事则巡之：有意外情况，格外注意警卫巡行。事，指意外事件。

[35]教其不知，而恤其不足：对外宾热心指教，尽量照顾。

[36]宾至如归，无宁灾患：文公如此礼遇外宾，何来灾患。宁，语助词。

[37]铜鞮（dī）之宫：晋国君离宫。铜鞮宫在今山西沁县南。

[38]而诸侯舍于隶人：诸侯外宾住在隶人的房舍。

[39]门不容车，而不可逾越：门小，车又不能越墙而入。

[40]天厉：瘟疫。不戒：不能预防。

[41]命：指晋国君接见之命。

[42]若又勿坏：不坏馆垣。

[43]敢请执事将何以命之：子产反诘士匄有何指教。

[44]虽君之有鲁丧，亦敝邑之忧也：鲁国有丧，郑国同哀。意思是

晋国不应该以鲁丧为借口不接见。按，晋、郑同鲁都是姬姓，故鲁君去世，郑、晋都要表示忧戚。

[45]敢惮勤劳：按，子产这番话是批评晋国内政不修，以致“盗则公行”；对小国掠夺和压榨，又骄横奢侈，对诸侯无礼。

[46]复命：向国君复命。

[47]信：子产的话有道理。

[48]赢：受，指接待。

[49]使士文伯谢不敏焉：晋国表示歉意。

[50]晋侯见郑伯，有加礼：礼节特别隆重。

[51]厚其宴好而归之：宴会更加隆重，回赠更加丰厚。宴，宴礼。好，好货。

[52]辞之不可以已也如是夫：外交辞令不可忽视。辞，辞令。

[53]子产有辞，诸侯赖之：子产善辞令，诸侯得其利。

[54]释辞：废弃辞令。

[55]辞之辑矣，民之协矣，辞之绎矣，民之莫矣：引《诗》见《诗经·大雅·板》，意思是辞令和谐，人民团结；辞令愉快，人民安定。叔向引这段诗句称赞子产善辞令，而且知道辞令的重要。辑，和谐。协，今作“洽”，融洽。绎，喜悦。莫，安定。

【译文】

襄公去世那个月，子产相礼郑简公到晋国去，晋平公因为鲁国有丧事，没有会见。子产派人把招待外宾的宾馆围墙全部拆毁，把车马都赶进馆舍。士文伯责备他，说：“我国由于政事刑罚没搞好，以致寇盗很多，这对于屈尊来存问的诸侯臣属没有什么好办法，所以派官吏把宾馆修缮好，大门造得高高的，墙垣筑得厚厚的，以使来宾无忧。现在您拆毁了它，虽然您的随从能做好警戒，别国的宾客又怎么住呢？由于敝国忝为盟主，所以修缮馆舍，筑好围墙，以接待宾客，您把它们都毁掉，又如何满足宾客的需要呢？我们国君派我来向你请教。”子产回答说：“由于敝国狭小，又夹在大国之间，大国随时要敝国进贡财物，所以我们不敢安居，搜尽敝国的财物，前来朝见。恰逢你们不得空，没能得见，又没有得到明示，不知什么时候能接见。既不敢献纳财物，又不敢把它们放在露天。如果献纳，这些财物是国君府库里的物品，不经过一定的仪式，我们不敢献纳。如果放在露天，又怕时而干燥时而潮湿，或被虫咬，使东西朽坏，从而加重敝国的罪责。我听说晋文公当盟主的时候，宫室低小，没有可供观览的台榭，却把接待诸侯的宾馆建得高大宽敞，宾馆就如同国君的路寝正厅。修缮馆舍的仓库、马厩，司空按时平整道路，泥水匠按时粉刷馆舍宫室墙壁；诸侯的宾客来了，甸人在庭院中点起火把，仆人巡视客馆，车马有安置的场所，宾客的仆从有专人替代，管车官员给车轴加好油，管洒扫的隶人和养牛羊、看马的，各司其责；百官各人陈列其礼品；文公不让宾客耽搁，也没有失礼的事情；与宾客忧乐与共，有意外情况就加以安抚；对宾客热情教导，所缺乏的给予周济照顾。宾至如归，不但没有灾患，不怕盗贼，也不怕干湿。如今贵国的铜鞮宫绵延数里，而把诸侯安顿在像给下人住的地方，大门进不去车，又无法越墙进入；盗贼公然横行，而天灾又无法防止。宾客进见没有一定的时间，国君的命令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发出。如果不拆毁围墙，就没有地方藏贡品而加重罪责。谨此请问贵执事对我们有什么指教？虽然贵国国君遭到鲁国丧事，可这同样也是敝国感到忧戚的事。如

果能让献纳财礼，我们愿把围墙修好再离开，这就是国君的恩惠了，岂敢害怕辛劳？”士文伯回去复命。赵文子说：“他说的是实情。是我们德行有亏，用下人住的房屋接待诸侯，这是我们的过错。”派士文伯去赔礼道歉。晋平公接见郑简公，礼仪有加，厚加款待，赠送了丰厚的礼物，然后让他们回去了。于是新建了接待诸侯的宾馆。叔向说：“辞令不能废弃就如这个例子！子产善于辞令，诸侯因此获益，为何要放弃辞令呢？《诗》说：‘辞令和谐，民众团结；辞令动听，百姓安定。’子产懂得这道理。”

31.7　郑子皮使印段如楚，以适晋告，礼也[1]。

【注释】

[1]郑子皮使印段如楚，以适晋告，礼也：弭兵大会规定诸侯“交相见”，因此印段使楚，行前先向晋国报告此事。

【译文】

郑子皮派印段前往楚国，行前去晋国报告此事，这是合于礼的。

31.8　莒犁比公生去疾及展舆[1]。既立展舆，又废之。犁比公虐，国人患之。十一月，展舆因国人以攻莒子，弑之，乃立[2]。去疾奔齐，齐出也。展舆，吴出也[3]。书曰“莒人弑其君买朱锄”，言罪之在也[4]。

【注释】

[1]犁比：莒国君密州之号。

[2]展舆因国人以攻莒子，弑之，乃立：展舆自立为君。因，依靠。

[3]展舆，吴出也：展舆之母为吴女。此为展舆明年奔吴伏笔。

[4]书曰“莒人弑其君买朱钼”，言罪之在也：解释《经》文的意思，认为罪在莒君。买朱钼，莒犁比公。

【译文】

莒犁比公生去疾和展舆。已经立展舆为太子，又把他废除了。犁比公残暴，国人忧闷发愁。十一月，展舆依靠国人攻打犁比公，杀了他，自立为君。去疾逃往齐国，因为他是齐女所生。展舆是吴女所生。《春秋》记载“莒国人杀死他们的国君买朱钼”，是说罪责在于犁比公。

31.9　吴子使屈狐庸聘于晋[1]，通路也[2]。赵文子问焉，曰：“延州来季子其果立乎[3]？巢陨诸樊[4]，阍戕戴吴[5]，天似启之，何如？”对曰：“不立。是二王之命也[6]，非启季子也。若天所启，其在今嗣君乎[7]！甚德而度[8]。德不失民，度不失事。民亲而事有序，其天所启也[9]。有吴国者，必此君之子孙实终之[10]。季子，守节者也。虽有国，不立[11]。”

【注释】

[1]屈狐庸：申公巫臣儿子。成公七年至吴为行人。

[2]通路也：沟通两国往来之路。

[3]延州来季子其果立乎：问季札是否立为国君。延州来季子，即季札。

[4]巢陨诸樊：襄公二十五年，吴王诸樊死于攻巢之役。

[5]阍戕戴吴：襄公二十九年馀祭被守门人所杀。戴吴，即馀祭。

[6]是二王之命也：诸樊、馀祭二王之死，是命运所定。

[7]今嗣君：指吴王夷昧。

[8]甚德而度：甚有品德，行有法度。

[9]“德不失民”四句：吴王夷昧有德有度，得民拥护。

[10]有吴国者，必此君之子孙实终之：指夷昧及其子孙能长久保有吴国。据《史记·吴太伯世家》，吴王僚为馀昧之子，公子光，即吴王阖庐，为诸樊之子，公子光杀王僚而自立，传太子夫差而灭于越。而据《世本》，公子光是夷昧之子。《公羊传·襄公二十九年》曰夷昧生光而废之，僚是夷昧的庶兄。

[11]季子，守节者也。虽有国，不立：按，相传季札曾多次让国，为后人所称道。

【译文】

吴王派屈狐庸到晋国聘问，是为了沟通两国的友好关系。赵文子问他说：“延州来季子是否一定会被立为国君呢？巢地战役死了诸樊，守门人杀死戴吴，上天似乎为季子打开了做国君的大门，结果怎么样？”屈狐庸回答说：“季子不会立为国君。你所说的只是二位君王的命

运不佳，并非打开季子当国君的大门。如果上天打开大门，应该是在现在继立国君的身上吧！他很有德行而且合乎法度。有德行的人不会失去人民的拥护，有法度就不会办错事。人民亲附而事情有次序，他才是上天所为之打开大门的人。享有吴国的，一定是这位国君的子孙。季子是讲究节操的人，即便把国家交给他，他也不会当国君。”

31.10　十二月，北宫文子相卫襄公以如楚[1]，宋之盟故也[2]。过郑，印段迋劳于棐林[3]，如聘礼而以劳辞[4]。文子入聘[5]。子羽为行人，冯简子与子大叔逆客。事毕而出，言于卫侯曰：“郑有礼，其数世之福也，其无大国之讨乎[6]！《诗》曰：‘谁能执热，逝不以濯[7]。’礼之于政，如热之有濯也。濯以救热，何患之有[8]？”

【注释】

[1]北宫文子：北宫佗。卫襄公：卫献公之子。

[2]宋之盟故也：指弭兵大会规定的“交相见”。

[3]迋劳：前往慰劳。棐林：即北林，古地名。在今河南新郑。

[4]如聘礼而以劳辞：仪节如聘问之礼，而用郊劳之辞。

[5]文子入聘：北宫文子入郑回报印段之劳。

[6]郑有礼，其数世之福也，其无大国之讨乎：郑国此时正值子产执政，实是称赞子产贤能，必将安定郑国。其，恐怕。

[7]谁能执热，逝不以濯：引《诗》见《诗经·大雅·桑柔》，本意为

天气闷热，谁能不去洗澡。这里以此比喻礼对于政的重要。

[8]“礼之于政”四句：礼仪对于政事，如天热必须洗澡。以礼治国，国可长久。

【译文】

十二月，北宫文子相礼卫襄公前往楚国，是为了履行在宋国订立的盟约。路过郑国，印段在棐林慰劳他们，行聘问之礼，用郊劳的辞令。文子进入郑国国都聘问。郑国子羽为行人，冯简子与子太叔出来迎宾。聘礼结束后，北宫文子出来，对卫襄公说：“郑国有礼仪，他们几代都将有福，大概不会被大国讨伐了！《诗》说：‘谁能忍受炎热，谁能不去洗澡。’礼对于政事，就如天热要洗澡一样。通过洗澡以消除酷热，还会有什么祸患？”

子产之从政也，择能而使之。冯简子能断大事，子大叔美秀而文[1]，公孙挥能知四国之为[2]，而辨于其大夫之族姓、班位、贵贱、能否[3]，而又善为辞令。裨谌能谋，谋于野则获，谋于邑则否[4]。郑国将有诸侯之事，子产乃问四国之为于子羽，且使多为辞令[5]；与裨谌乘以适野，使谋可否；而告冯简子使断之[6]。事成，乃授子大叔使行之，以应对宾客，是以鲜有败事[7]。北宫文子所谓有礼也。

【注释】

[1]子大叔美秀而文：子太叔貌美举止文雅，谈吐又有文采。文，谓习典章制度诗乐。

[2]公孙挥能知四国之为：子羽是个出色的外交官。为，指政令。公孙挥，即子羽。

[3]辨：明察。族姓：家族姓氏。班位：禄秩爵位。贵贱：指身份。能否：才能高低。

[4]裨谌能谋，谋于野则获，谋于邑则否：裨谌喜静不喜闹，考虑问题要到野外去，才能有收获。野，郊外。邑，城里。

[5]多为辞令：多拟几份外交辞令稿。

[6]而告冯简子使断之：谋划之后，让冯简子判断，再作最后决定。

[7]“事成”四句：以上综述子产执政有方，量才使用，择能而使，以证实北宫文子的话。

【译文】

子产从政，选择贤能者加以使用。冯简子能决断大事；子太叔美秀而有文采；子羽能了解四方诸侯的政令，明辨各国大夫的家族姓氏、爵禄职位、身份贵贱、能干与否，又善于辞令；裨谌能够出谋划策，他在野外思考便能有正确的判断，在城里就不行。郑国一旦有和诸侯交往的事情，子产就向子羽询问四方诸侯的情况，并让他多准备几份外交辞令；和裨谌乘车到野外，让他思考良策；然后告诉冯简子让他做出决断；计划完成，就交给子太叔去办理，与来宾交往应对，所以很少有办错事的。这就是北宫文子所说的有礼。

31.11　郑人游于乡校[1]，以论执政。然明谓子产曰：“毁乡校何如[2]？”子产曰：“何为？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以议执政之善否。其所善

者，吾则行之；其所恶者，吾则改之，是吾师也。若之何毁之？我闻忠善以损怨，不闻作威以防怨[3]。岂不遽止[4]？然犹防川。大决所犯，伤人必多[5]，吾不克救也。不如小决使道[6]，不如吾闻而药之也[7]。”然明曰：“蔑也今而后知吾子之信可事也[8]。小人实不才，若果行此，其郑国实赖之，岂唯二三臣[9]？”仲尼闻是语也，曰：“以是观之，人谓子产不仁，吾不信也[10]。”

【注释】

[1]乡校：乡间的公共场所，既是学校，又是乡人聚会议事场所。

[2]毁乡校何如：众人在乡校议论行政得失，然明建议毁掉乡校。

[3]我闻忠善以损怨，不闻作威以防怨：只有多行忠善以减少怨恨，不可用威势来防止怨恨。

[4]岂不遽止：作威防怨，怨可以马上止住。遽，马上。

[5]大决所犯，伤人必多：子产以防水打比方，河水大决口，伤人一定多。大决，河水大决口。

[6]不如小决使道：开小口使水流通。即发扬舆论，让意见随时说出来。道，引导。

[7]不如吾闻而药之也：舆论既出，取之以作药。这是子产所主张的实行贵族内部的民主政治。

[8]蔑也今而后知吾子之信可事也：然明称赞子产。蔑，名鬷蔑，即

然明，这里是他自指。信可事，实在可以成事。

[9]“小人实不才”四句：按照子产主张行事，郑国就有希望了。

[10]以是观之，人谓子产不仁，吾不信也：孔子生于襄公二十二年，这时才十一岁，这话应是后来称赞子产时才说的。

【译文】

郑国人休闲时就到乡校相聚，在那里议论执政得失。然明对子产说：“毁掉乡校怎么样？”子产说：“为什么呢？人们早晚休息时到那里走走，评议执政的好坏。他们认为好的，我就照办；他们不赞成的，我就改正，他们实际上是我的老师。为什么要毁掉？我听说凭借忠善可以减少怨言，没听说用威势可以防止怨恨。用强硬办法难道不能立刻把人们的口堵住？但就如预防河水决口一样。如果大决口，伤害人必定很多，我没办法解救。不如开小口加以引导，不如让我听到批评后作为药石来改正。”然明说：“我从今以后知道您的确能成大事。我实在没能力，如果真按您的想法去做，郑国就有了可靠的保障，岂止我们几个大臣得到好处？”孔子后来听说了子产那番话，说道：“由此看来，人们说子产不仁，我才不相信呢。”

31.12　子皮欲使尹何为邑[1]。子产曰：“少[2]，未知可否。”子皮曰：“愿[3]，吾爱之，不吾叛也。使夫往而学焉，夫亦愈知治矣[4]。”子产曰：“不可。人之爱人，求利之也[5]。今吾子爱人则以政，犹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伤实多[6]。子之爱人，伤之而已，其谁敢求爱于子[7]？子于郑国，栋也，栋折榱崩，侨将厌焉，敢不尽言[8]？子有美锦，不使人学制焉[9]。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学者制焉[10]，其为美锦不

亦多乎[11]？侨闻学而后入政，未闻以政学者也[12]。若果行此，必有所害。譬如田猎，射御贯，则能获禽[13]，若未尝登车射御，则败绩厌覆是惧，何暇思获[14]？”子皮曰：“善哉！虎不敏。吾闻君子务知大者、远者，小人务知小者、近者[15]。我，小人也。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慎之，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我远而慢之[16]。微子之言，吾不知也。他日我曰[17]：子为郑国，我为吾家，以庇焉，其可也[18]。今而后知不足。自今请，虽吾家，听子而行[19]。”子产曰：“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吾岂敢谓子面如吾面乎[20]？抑心所谓危，亦以告也[21]。”子皮以为忠，故委政焉，子产是以能为郑国[22]。

【注释】

[1]尹何：子皮家臣。为邑：治理私邑。

[2]少：尹何年少。

[3]愿：为人老实。

[4]使夫往而学焉，夫亦愈知治矣：子皮认为，若派尹何学为邑宰，会更增进他行政的能力。

[5]人之爱人，求利之也：爱其人，总要对他有利。

[6]今吾子爱人则以政，犹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伤实多：年少而授予政事，就像让不会拿刀的人割东西，必将自伤。

[7]子之爱人，伤之而已，其谁敢求爱于子：爱人反而伤人，人必疏

远你。

[8]“子于郑国”五句：子产由子皮举荐为政，子皮犹如国家栋梁，栋梁一断，屋椽也会崩塌，自己也将受到影响。榱（cuī），屋椽。厌，压。

[9]子有美锦，不使人学制焉：既是美锦，是不会让人用它练习做衣服的。锦，有彩色花纹的绸缎。学制，学裁缝。

[10]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学者制焉：大官和封邑是自身的庇护，更不能让人来练习治理。庇，庇护，依赖。

[11]其为美锦不亦多乎：让毫无经验的人去学做大官，比让不会裁缝的人去剪裁美锦还要糟糕。

[12]侨闻学而后入政，未闻以政学者也：先经训练再为政，而不是借做官的机会来学习为政。

[13]射御贯，则能获禽：御，指驾车。贯，通“惯”。娴熟。禽，走兽的总称。

[14]若未尝登车射御，则败绩厌覆是惧，何暇思获：不会驾车的人去射猎，恐怕一心只考虑是否翻车被压，无暇顾及猎获了。按，子产的话多比喻，这里仍然是用比喻说理。

[15]吾闻君子务知大者、远者，小人务知小者、近者：君子有远虑，其了解的一定是大的远的；小人只是看见眼前的小的。

[16]“衣服附在吾身”四句：衣服在身，我知爱惜，官职、采邑，反而疏远轻视了。

[17]他日：往日。

[18]“子为郑国”四句：原来认为你治理国事，我治理家事，有所托庇就可以了。为，治理。

[19]虽吾家，听子而行：今后连家事都听你的。

[20]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吾岂敢谓子面如吾面乎：意思是人心各有打算，我不能干预你的家事。

[21]抑心所谓危，亦以告也：意思是只是心里认为不妥，因此以实相告。抑，表转折，不过。

[22]子皮以为忠，故委政焉，子产是以能为郑国：子产知无不言，忠于国事；子皮虚心改过，支持子产。

【译文】

子皮想让尹何管理封邑。子产说：“尹何太年轻，不知道行不行。”子皮说：“这个人忠厚老实，我喜欢他，他不会背叛我的。让他去学习一下，他就更知道该怎么治理了。”子产说：“可不行。喜欢一个人，是希望对他有利。现在您爱一个人，就把政事交给他去办理，就像还不会拿刀却让他去割东西，会对他造成很大伤害的。您这样爱人，只会伤害他，那么谁还敢求得您的喜爱呢？您对于郑国，是栋梁，如果栋梁折断椽子也就崩塌，我将被压在下面，怎敢不把话全部说出来呢？您有漂亮的缎锦，是不会让人用它来学裁剪的。大官、大邑，是您身家性命的庇护，反而让人去学着治理，岂不是比让不会裁缝的人去剪裁美锦更糟糕吗？我听说要学习以后再做官，没听说过把做官作为学习手段的。如果这样做去，一定有所伤害。譬如打猎，熟悉了射箭驾车，就能

获得猎物，如果不曾驾车射箭，那他一心害怕车翻被压，哪有时间顾及猎获呢？”子皮说：“说得太好了！我实在考虑不周。我听说君子致力于重大、长远的事务，小人只知道小的、眼前的。我是一个目光短浅的人。衣服穿在我身上，我知道爱惜它，大官、大邑恰恰是用以护身的，我却疏远轻视它。没有你这番话，我还不明白。以前我说过：你治理郑国，我管理我的家，让我有所依托庇护，这就可以了。现在看来还不行。请从现在起，即便是我的家事，也听你的。”子产说：“人心不相同，就像人的面目各不相同一样，我哪敢说您的面目就跟我的一样呢？不过我是觉得这有危险，所以就实言相告。”子皮觉得子产是个忠诚的人，就把郑国的国政托付给他，子产因此能够致力于郑国的管理。

31.13　卫侯在楚，北宫文子见令尹围之威仪[1]，言于卫侯曰：“令尹似君矣[2]，将有他志[3]。虽获其志，不能终也[4]。《诗》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5]。’终之实难，令尹其将不免。”公曰：“子何以知之？”对曰：“《诗》云：‘敬慎威仪，惟民之则[6]。’令尹无威仪，民无则焉。民所不则，以在民上，不可以终[7]。”公曰：“善哉！何谓威仪？”对曰：“有威而可畏谓之威，有仪而可象谓之仪[8]。君有君之威仪，其臣畏而爱之，则而象之[9]，故能有其国家，令闻长世[10]。臣有臣之威仪，其下畏而爱之，故能守其官职，保族宜家[11]。顺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12]。《卫诗》曰：‘威仪棣棣，不可选也[13]。’言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皆有威仪也。《周诗》曰：‘朋友攸摄，摄以威仪[14]。’言朋友之道必相教训以威仪也。《周书》数文王之德，曰：‘大国畏其力，小国怀其德。’言畏而爱之也[15]。《诗》云：‘不识不知，顺帝之则[16]。’言则而象之也。纣囚文王七年[17]，诸侯皆从之

囚，纣于是乎惧而归之，可谓爱之[18]。文王伐崇，再驾而降为臣[19]，蛮夷帅服[20]，可谓畏之。文王之功，天下诵而歌舞之，可谓则之[21]。文王之行，至今为法，可谓象之[22]。有威仪也。故君子在位可畏，施舍可爱[23]，进退可度[24]，周旋可则[25]，容止可观[26]，作事可法，德行可象，声气可乐[27]，动作有文[28]，言语有章[29]，以临其下，谓之有威仪也[30]。”

【注释】

[1]令尹围：王子围，后来的楚灵王，此时为令尹。

[2]令尹似君矣：令尹围已有国君的威仪。

[3]将有他志：必将杀王自立。

[4]虽获其志，不能终也：指令尹围的野心虽然能实现，但不能善终。

[5]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引《诗》见《诗经·大雅·荡》，意思是虽有好的开头，却很少能有好的结果。

[6]敬慎威仪，惟民之则：引《诗》见《诗经·大雅·抑》，意思是不要滥用威仪，它是百姓的准则。

[7]民所不则，以在民上，不可以终：百姓所不效法的人，位居于百姓之上，必不能善终。不则，不效法的人。

[8]仪：仪容、举止、言语等。象：仿效。

[9]则而象之：作为准则并仿效。

[10]令闻：好名声。

[11]保族宜家：保护家族，家庭和睦。

[12]顺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上下都如此，因此国家巩固。

[13]威仪棣棣，不可选也：引《诗》见《诗经·国风·邶风·柏舟》，意思是人各有威仪，不可随便退让。棣棣，雍容娴雅的样子。选，屈挠退让。按，《邶》《鄘》《卫》都是卫诗。

[14]朋友攸摄，摄以威仪：引《诗》见《诗经·大雅·既醉》，意思是朋友之间互相辅助，所用的就是威仪。

[15]“《周书》数文王之德”五句：文王有威仪，因此大国惧怕他的力量，小国怀念他的恩德。按，这里的《周书》指逸《书》。

[16]不识不知，顺帝之则：引《诗》见《诗经·大雅·皇矣》，意思是文王行事，唯顺着天帝的准则并加以仿效。

[17]纣囚文王七年：相传商纣囚文王于羑里，七年后才释放。

[18]可谓爱之：诸侯都爱文王。

[19]文王伐崇，再驾而降为臣：文王两次伐崇，崇国降服。

[20]蛮夷帅服：蛮夷相继归服。

[21]文王之功，天下诵而歌舞之，可谓则之：天下赞颂文王，并以

之为准则。

[22]文王之行，至今为法，可谓象之：文王之法，成为规范，大家都仿效。

[23]施舍可爱：施舍可使人爱他。

[24]进退可度：进退可作为法度。度，法度，准则。

[25]周旋：行礼时进退揖让的动作。

[26]容止可观：行为举止值得观看。

[27]声气可乐：声音气度可使人高兴。

[28]有文：有修养。

[29]有章：有条理。

[30]以临其下，谓之有威仪也：所谓威仪，应可畏可爱，可度可则，可观可法，可象可乐，归为一点，即应有德。文王有德，故有威仪。如楚令尹围，非真有威仪。

【译文】

卫襄公在楚国，北宫文子见到令尹围的举止仪表，对卫襄公说："令尹像国君一样了，他将要有其他的打算。不过他虽然能满足愿望，却不能善终。《诗》说：'都可以有开头，却很少有好的结果。'好的结果实在太难，令尹他将不免于祸难。"卫襄公说："你是从哪里看出来的？"北宫文子回答说："《诗》说：'举止行为要谨慎，因为人民以此为标准。'令尹举没有威仪，人民就不仿效。人民所不效法的人，却

居民上，是不会有好结果的。”卫襄公说：“说得好！那么什么是威仪呢？”北宫文子回答说：“有威严使人敬畏叫做威，有仪表可让人效仿叫做仪。国君有国君的威仪，臣下就会敬畏并拥护他，以他为榜样而效仿他，所以能保有他的国家，美名流芳百世。臣子有臣子的威仪，他的下属就敬畏并拥护他，所以能保住他的官职，保护家族使家庭和睦。依此类推都是如此，所以上上下下能相互巩固。《卫诗》说：‘威仪安祥，不可随便。’是说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都有各自的威仪。《周诗》说：‘朋友之间相互辅助，所用的就是威仪。’是说朋友之道一定要用威仪来教导。《周书》列举文王的美德，说：‘大国怕他的力量，小国感他的恩德。’是说怕他并拥护他。《诗》说：‘无识无知，顺着天帝的准则。’是说以他为榜样而效仿他。纣囚禁文王七年，诸侯都跟他一起去坐牢，纣于是害怕而释放了文王，可称得上诸侯爱戴文王了。文王攻打崇国，两次出兵，崇国降服，蛮夷也相继归服，也称得上诸侯爱戴文王了。文王的功绩，天下赞诵歌舞，可称得上以他为榜样。文王的举措，至今仍然被奉为法则，可称得上被人仿效。这就是因为他有威仪啊。因此君子在位使人敬畏，赏赐给人让人拥戴，进退可以作为法度，行礼揖让可以作为准则，仪容举止值得观摩，做事可以让人效法，德行可以视为典范，声音气度可以使人高兴，举止文明优雅，言语有条有理，这样对待下人，就叫做有威仪了。”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六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六

中華書局

目　录

昭公
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返回总目录

昭公

【题解】

昭公，鲁国第二十三任国君，名裯，一作稠，襄公之子，齐归所生。前541年即位，时年十九岁。在位二十五年，寄居于齐、晋八年，共三十二年。前510年死于乾侯（晋地，在今河北成安）。弟宋立，是为定公。

昭公时期，公室进一步衰弱，鲁国的实际当政者为季孙氏。昭公五年，季孙氏废除中军，四分公室，季氏得其二，叔孙、孟孙各得其一，公室更加衰弱了。昭公为人无情无能，有贤臣子家羁而不能用，在内不能整顿国政，在外失信于诸侯，终于昭公二十五年被逼逃亡国外，最后死于异国。

昭公时期，诸侯国普遍出现公室卑弱，政在家门的局面。各国内部纷争不断，内乱不已。同时，周王室也更加没落，周景王去世后，王室陷入诸王子争立的混乱，导致周敬王数年间不能安居于王城。

这一时期晋国霸业已衰，楚国意欲凌驾于晋国之上，在昭公元年虢之会上抢占风头，又于昭公四年大会诸侯于申，甚至企图问鼎周室。但是，楚国君臣骄横轻敌，肆意攻伐，多行不义，并不能取信于诸侯，同时遭到了新崛起的吴国的有力打击。晋国国君生活奢侈，民力凋敝，虒祁宫落成后，诸侯有二心。为示威于诸侯，昭公十三年，晋国主持了平

丘之会。同为政权下移，但晋国卿相较有德行与能力，能够顾全大局，他们苦苦撑持了晋国的盟主地位。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

1.2　叔孙豹会晋赵武、楚公子围、齐国弱、宋向戌、卫齐恶、陈公子招、蔡公孙归生、郑罕虎、许人、曹人于虢[2]。

1.3　三月，取郓[3]。

1.4　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晋。

1.5　六月丁巳[4]，邾子华卒[5]。

1.6　晋荀吴帅师败狄于大卤[6]。

1.7　秋，莒去疾自齐入于莒[7]。莒展舆出奔吴。

1.8　叔弓帅师疆郓田[8]。

1.9　葬邾悼公。

1.10　冬十有一月己酉[9]，楚子麇卒[10]。

1.11　楚公子比出奔晋[11]。

【注释】

[1]元年：鲁昭公元年当周景王四年，前541。

[2]虢：指东虢，周文王弟虢叔所封。后为郑国所灭，周平王即以其地与郑国。在今河南郑州。

[3]郓：地名，在今山东沂水东北。

[4]丁巳：初九。

[5]邾子华卒：邾悼公死。

[6]大卤：古地名。在今山西太原西南。

[7]莒去疾自齐入于莒：去疾去年因展舆弑君自立而奔齐，今年返国。

[8]叔弓帅师疆郓田：鲁国今春占据郓，接着为郓田划定疆界。

[9]己酉：初四。

[10]楚子麇（jūn）卒：楚王郏敖去世。

[11]公子比出奔晋：公之围杀楚王郏敖，公子比逃晋。

【译文】

鲁昭公元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即位。

叔孙豹和晋国赵武、楚国公子围、齐国国弱、宋国向戌、卫国齐恶、陈国公子招、蔡国公孙归生、郑国罕虎、许国人、曹国人在虢会

见。

三月，占领郓邑。

夏，秦景公弟弟鍼出逃到晋国。

六月初九，邾悼公华去世。

晋国荀吴带兵在大卤打败狄人。

秋，莒国去疾从齐国进入莒国。莒国展舆逃往吴国。

叔弓领兵划定郓地田地的疆界。

安葬邾悼公。

冬十一月初四，楚国君郏敖麇去世。

楚国公子比出逃晋国。

【传】

1.1 元年春，楚公子围聘于郑，且娶于公孙段氏[1]。伍举为介[2]。将入馆[3]，郑人恶之[4]，使行人子羽与之言，乃馆于外[5]。既聘，将以众逆[6]。子产患之，使子羽辞[7]，曰：“以敝邑褊小，不足以容从者，请墠听命[8]！”令尹命大宰伯州犁对曰[9]：“君辱贶寡大夫围[10]，谓围将使丰氏抚有而室[11]。围布几筵，告于庄、共之庙而来[12]。若野赐之，是委君贶于草莽也[13]。是寡大夫不得列于诸卿也[14]。不宁唯是[15]，又使围蒙其先君[16]，将不得为寡君老[17]，其蔑以复矣[18]。唯大夫图之。”子羽

曰：“小国无罪，恃实其罪[19]。将恃大国之安靖己，而无乃包藏祸心以图之[20]。小国失恃，而惩诸侯[21]，使莫不憾者[22]，距违君命，而有所壅塞不行是惧[23]。不然，敝邑，馆人之属也[24]，其敢爱丰氏之祧[25]？”伍举知其有备也，请垂櫜而入[26]。许之。

【注释】

[1]且娶于公孙段氏：公子围将娶公孙段家女儿。

[2]伍举：楚国大夫椒举。介：副使。

[3]将入馆：入城住于客馆。

[4]郑人恶之：知道楚人不怀好意。

[5]乃馆于外：只让楚人住在城外。

[6]既聘，将以众逆：聘问之礼毕，楚人准备率兵众进城迎亲。众，兵众。

[7]子产患之，使子羽辞：子产担心楚人乘机侵郑，因此拒绝其进城。

[8]以敝邑褊小，不足以容从者，请墠（shàn）听命：古人迎亲，须在祖庙迎娶，子产拒绝楚人进城，因此在城外除地为墠，代替公孙段氏祖庙以行婚礼。墠，为供祭祀之用而清除的地面。

[9]令尹：即公子围。

[10]君辱贶寡大夫围：虽是娶丰氏女，但言及郑国君，表示有礼。贶，赐。寡大夫围，谦称公子围。

[11]将使丰氏抚有而室：丰氏已答应将女儿嫁给公子围。丰氏，公孙段。抚，有。室，妻子。

[12]围布几（jī）筵，告于庄、共之庙而来：为表诚意，公子围祭告父祖之庙而来娶妇。布，陈列。几筵，这里代指祭神之物。几，凭靠的小桌。筵，竹席。庄，楚庄王，公子围祖父。共，楚共王，公子围之父。

[13]若野赐之，是委君贶于草莽也：如果野外迎娶，等于弃郑国君之赐于草野。君，指郑国君。莽，草深。

[14]是寡大夫不得列于诸卿也：公子围也不能享受上卿之礼。

[15]不宁唯是：不仅如此。宁，语助词。

[16]又使围蒙其先君：来前已告于祖庙，现在不得迎娶于女家之庙，是欺骗祖先。蒙，欺骗。

[17]将不得为寡君老：意思是这样一来我将不能再做国君的上卿了。老，天子诸侯大夫之臣之长皆曰老。

[18]其蔑以复矣：将无法返国。

[19]小国无罪，恃实其罪：依恃大国而不设防备，即小国之罪。

[20]将恃大国之安靖己，而无乃包藏祸心以图之：与楚国结亲，是想仰仗大国安定自己，不希望楚国借以侵郑。按，子羽明言楚

人包藏祸心。

[21]而惩诸侯：使诸侯因此戒惧楚国。惩，戒惧。

[22]憾：怨恨。

[23]壅塞不行：楚君的命令不能通行。

[24]敝邑，馆人之属也：郑国就等于楚国的客馆。馆人，守客馆者。

[25]其：难道。祧（tiāo）：祖庙。

[26]请垂櫜（gāo）而入：楚国打消侵郑念头。垂櫜，口袋向下，表示内无兵器。櫜，装兵器的口袋。

【译文】

鲁昭公元年春，楚国公子围到郑国聘问，并娶公孙段家女子为妻。伍举作为副使。楚国人将要进入宾馆，郑国人厌恶他们，派行人子羽对他们婉言拒绝，于是就住在城外。聘问完毕，公子围准备带众多人马入城迎亲。子产为此感到担心，派子羽辞谢，说：“由于敝国狭小，不足以容纳您的随从，请求在郊外建墠听取您的命令！”公子围派太宰伯州犁回复说：“承蒙贵君赐给敝国大夫围恩惠，对围说要将丰氏女儿嫁给你做妻子。围陈列祭品，在庄王、共王的庙中祭告后才前来。如果在野外将她赐给他，这是把贵君的赏赐扔在草丛里了。这样将使敝国大夫无法享受上卿之礼。不仅仅如此，又使围欺骗了他的先君，将不能再担任我们国君的卿了，恐怕还无法回去复命。请大夫好好考虑一下。”子羽说：“小国没有罪过，但如倚靠大国而不加防范就是罪过。我们打算依靠大国使自己安定，无奈大国可能包藏祸心来图谋我国。小国失去依

靠，而使诸侯引起警戒，全都怨恨大国，对贵君的命令采取抗拒的态度，使它行不通，这是我们所担心的。否则，敝国就等于是贵国的宾馆，哪敢舍不得丰氏的宗庙？”伍举知道对方已有防备，就请求倒垂弓袋入城。郑国人答应了。

正月乙未[1]，入，逆而出[2]。遂会于虢，寻宋之盟也[3]。祁午谓赵文子曰[4]：“宋之盟，楚人得志于晋[5]。今令尹之不信，诸侯之所闻也。子弗戒，惧又如宋。子木之信称于诸侯，犹诈晋而驾焉[6]，况不信之尤者乎[7]？楚重得志于晋[8]，晋之耻也。子相晋国，以为盟主，于今七年矣[9]。再合诸侯[10]，三合大夫[11]，服齐、狄，宁东夏[12]，平秦乱[13]，城淳于[14]，师徒不顿[15]，国家不罢[16]，民无谤讟[17]，诸侯无怨，天无大灾，子之力也。有令名矣，而终之以耻，午也是惧。吾子其不可以不戒[18]。”文子曰：“武受赐矣[19]。然宋之盟，子木有祸人之心，武有仁人之心，是楚所以驾于晋也。今武犹是心也，楚又行僭，非所害也[20]。武将信以为本，循而行之。譬如农夫，是穮是蓘，虽有饥馑，必有丰年[21]。且吾闻之，能信不为人下，吾未能也[22]。《诗》曰：‘不僭不贼，鲜不为则[23]。’信也。能为人则者，不为人下矣。吾不能是难[24]，楚不为患[25]。”楚令尹围请用牲，读旧书加于牲上而已[26]，晋人许之。

【注释】

[1]乙未：十五日。

[2]入，逆而出：公子围入城，在祖庙迎娶新妇。入，入城入庙。

逆，迎妇。

[3]遂会于虢，寻宋之盟也：公子围与诸侯国的大夫会见，重温襄公二十七年宋国盟会的友情。

[4]祁午：祁奚儿子。

[5]宋之盟，楚人得志于晋：宋弭兵之会，楚人先歃。

[6]诈晋：指宋之盟时楚人衷甲。驾：凌驾。

[7]不信之尤者：指公子围。

[8]重：再次。

[9]子相晋国，以为盟主，于今七年矣：赵武于襄公二十五年执政。

[10]再合诸侯：指襄公二十五年会诸侯于夷仪，二十六年会于澶渊。再，两次。

[11]三合大夫：指襄公二十七年会于宋，三十年会于澶渊，这次又会于虢。

[12]服齐、狄，宁东夏：襄公二十八年齐景公、白狄曾朝晋国。东夏，华夏东方的国家，指齐国。

[13]平秦乱：指崤之战后秦、晋不和，襄公二十六年两国和解。

[14]城淳于：襄公二十九年修杞之淳于城。淳于，古地名。在今山东安丘东北。

[15]顿：疲惫。

[16]罢：疲惫。

[17]讟（dú）：怨言。

[18]吾子其不可以不戒：按，祁午历数赵武政绩，希望此次会见不能让楚人得志。

[19]武受赐矣：接受祁午的意见。

[20]今武犹是心也，楚又行僭（jiàn），非所害也：晋国坚持守信，楚国肯定不能伤害晋国。僭，不守信，超越本分。

[21]“武将信以为本”六句：以农夫为喻，只要辛勤耕作，必有丰收；晋国坚持仁信，必受诸侯拥护。穮（biāo），耘田除草。蓘（gǔn），给苗培土。

[22]能信不为人下，吾未能也：守信必不会居于人下，只怕自己还不能做到这样。

[23]不僭不贼，鲜不为则：引《诗》见《诗经·大雅·抑》，意思是说，没有过错，不伤害人，没有不成为典范的。贼，戕害。鲜，少。则，准则，典范。

[24]吾不能是难：难在不能做到这一点。

[25]楚不为患：按，赵武坚持以信得诸侯。

[26]楚令尹围请用牲，读旧书加于牲上而已：楚国怕晋国先歃血，于是请求用牺牲，不歃血，仅仅宣读一下旧盟约后将盟书放在

牺牲上。旧书，指襄公二十七年宋之盟约。

【译文】

正月十五日，公子围进入郑国都城，迎亲后出城。就在虢会见，重温在宋国的盟约。祁午对赵文子说：“在宋国的盟会，楚国占了晋国的先。现在楚国令尹不守信用，是诸侯们所知道的。你要是不加戒备，怕又会像在宋国那样。子木的信用著称于诸侯，尚且欺骗晋国而凌驾在晋国之上，又何况眼前这个尤其不守信用的人呢？楚国如果再次压在晋国之上，是晋国的耻辱。您辅相晋国作为盟主，到现在已经七年了。其间两次会合诸侯，三次会合大夫，使齐国、狄人归服，东方诸侯安定，平定秦国造成的动乱，修筑淳于城，军队不劳顿，国家不疲弱，人民不抱怨，诸侯无怨言，上天无大灾，这都是您的功绩。我担心您已经有了好名声，而以耻辱结束。您实在不能不加以戒备。”赵文子说：“我接受您的教诲了。不过在宋国的盟会，子木有害人之心，我有爱人之心，这是楚国所以凌驾在晋国之上的原因。如今我还是抱定爱人之心，要是楚国又做出不守信用的事，就不是他所能伤害的了。我将以信为本，并照此行事。就好比农夫，只要勤于除草培土，即便出现饥荒，也一定丰收。而且我听说，能守信用的人不会处在别人的下风，只怕我还是不能做到守信用啊。《诗》说：‘不弄虚作假不害人，很少不被当作典范。’这是由于守信用的缘故。能成为他人准则的人，不会处于人下。我难在不能做到这一点，楚国不可能成为祸患。”楚国令尹围请求用牺牲，仅仅宣读旧的盟书，然后放在牺牲上面，晋国同意了。

三月甲辰[1]，盟。楚公子围设服离卫[2]。叔孙穆子曰：“楚公子美矣，君哉[3]！”郑子皮曰：“二执戈者前矣[4]！”蔡子家曰：“蒲宫有前，不亦可乎[5]？”楚伯州犁曰：“此行也，辞而假之寡君[6]。”郑行人挥曰

[7]："假不反矣[8]！"伯州犁曰："子姑忧子皙之欲背诞也[9]。"子羽曰："当璧犹在，假而不反，子其无忧乎[10]？"齐国子曰[11]："吾代二子愍矣[12]！"陈公子招曰："不忧何成，二子乐矣[13]。"卫齐子曰[14]："苟或知之，虽忧何害[15]？"宋合左师曰："大国令，小国共。吾知共而已[16]。"晋乐王鲋曰："《小旻》之卒章善矣，吾从之[17]。"

【注释】

[1]甲辰：二十五日。

[2]楚公子围设服离卫：陈设国君的仪仗服饰，两个卫兵拿着戈并排侍立。离，并排。按，公子围只是令尹，这里用国君礼仪是僭越。

[3]君哉：如同国君。

[4]二执戈者前矣：按礼，国君前行，有执戈卫士二人前导。这里指公子围已用国君的礼仪。

[5]蒲宫有前，不亦可乎：指公子围既造王宫而居，有二执戈卫士在前并不奇怪。按，这是讥讽的话。蒲宫，用蒲苇屏蔽成王宫。

[6]辞而假之寡君：指公子围那些仪仗，是临行前向国君请求而借来的。按，以上这些诸侯大夫的议论，已经暗示公子围有篡位野心，所以伯州犁出来为他掩饰。

[7]郑行人挥：即子羽。

[8]假不反矣：这是承接伯州犁的话。假，借。反，归还。

[9]子姑忧子晳之欲背诞也：指襄公三十年郑国子晳杀伯有作乱。背诞，违命作乱。伯州犁反唇相讥，要子羽只为郑国考虑，不必为公子围担心。

[10]当璧犹在，假而不反，子其无忧乎：楚国公子弃疾还在，公子围即便当上国君，也不能没有忧虑。当璧，指楚国公子弃疾。昭公十三年《传》载，楚共王无嫡子，乃埋璧于大室之庭，祈于神，当璧而拜者为神所立。命五宠子拜，公子弃疾当璧。

[11]齐国子：即国弱。

[12]吾代二子愍（mǐn）矣：伯州犁后来被楚灵王（即公子围）所杀，楚灵王也不得善终，所以国弱说替他俩担心。愍，忧虑。

[13]不忧何成，二子乐矣：这里公子招承接国弱的话，认为二人不忧而乐，其事必不成。

[14]卫齐子：即齐恶。

[15]苟或知之，虽忧何害：能事先知道，虽有忧难，也无损害。

[16]大国令，小国共。吾知共而已：宋国左师向戌不愿正面评论公子围，只是说，大国发令，小国恭敬，我只知道恭敬罢了。共，通“恭”。

[17]《小旻（mín）》之卒章善矣，吾从之：《小旻》，《诗经·小雅》篇名。《小旻》最后一章以暴虎冯河、临渊履冰为喻，说不敬则有危险。按，作者假借诸大夫的议论，预示公子围的野

心及其结局，而乐王鲋的话是不赞成诸大夫公开讥评公子围。

【译文】

三月二十五日结盟。楚国公子围用国君的仪仗服饰，两名卫兵持戈侍立。叔孙穆子说：“楚国公子围的仪仗服饰真华美，已经与国君一样了！”郑国子皮说：“他用两名侍卫持戈前导了！”蔡国子家说：“他住在蒲宫，有两名侍卫前导不也是可以的吗？”楚国伯州犁说：“这是这次出行时求得我们国君的允许借来的。”郑国行人子羽说：“借了就不会再还了！”伯州犁说：“你还是去担忧你们国家的子皙想要违命作乱吧。”子羽说：“公子弃疾还在，借了不归还，你难道没有忧虑吗？”齐国国弱说：“我在替二位担心啊！”陈国公子招说：“不忧愁又怎么能办成事，不过这二位可高兴了。”卫国齐恶说：“如果事先知道了，即便有忧患又有什么危害？”宋国向戌说：“大国发布命令，小国恭敬地听命。我只知道恭敬地听命。”晋国乐王鲋说：“《小旻》最后一章说得好，我就照着它来做。”

退会，子羽谓子皮曰：“叔孙绞而婉[1]，宋左师简而礼[2]，乐王鲋字而敬[3]，子与子家持之[4]，皆保世之主也[5]。齐、卫、陈大夫其不免乎！国子代人忧[6]，子招乐忧[7]，齐子虽忧弗害[8]。夫弗及而忧[9]，与可忧而乐[10]，与忧而弗害[11]，皆取忧之道也，忧必及之[12]。《大誓》曰：‘民之所欲，天必从之。’三大夫兆忧[13]，能无至乎？言以知物，其是之谓矣[14]。”

【注释】

[1]叔孙绞而婉：叔孙穆子的话恰切而婉转。

[2]宋左师简而礼：向戌说恭事大国的话无所臧否，是为有礼。简，无所臧否。

[3]乐王鲋字而敬：乐王鲋知道自爱，不冲撞别人，是恭敬。字，爱。

[4]子与子家持之：子皮和蔡国公子归生说话得体。子，指子皮。子家，蔡国公子归生。持，指说话无可无不可。

[5]皆保世之主也：上述各人将可保持几代的爵位。

[6]国子代人忧：国弱说“代二子愍”，是替他人忧虑。

[7]子招乐忧：公子招以忧为乐。

[8]齐子虽忧弗害：齐恶虽然知道忧虑却不当作危害。

[9]夫弗及而忧：忧不及己而代人忧。

[10]可忧而乐：应忧而乐。

[11]忧而弗害：有忧而不以为害。

[12]皆取忧之道也，忧必及之：以上三种情况，是真正取忧之道，所以必招忧惹祸。按，以上是子羽评论各位大夫的话。

[13]兆忧：有了忧虑的征兆。

[14]言以知物，其是之谓矣：察言而知祸福之类，就是说的这种情

况。物，类。按，后来在昭公八年陈招杀太子，昭公二十年齐恶之子齐豹被灭，哀公六年国弱之子国夏奔鲁，都应验了子羽的预言。

【译文】

散会后，子羽对子皮说："叔孙穆子言辞恰当而委婉，宋国向戌简明而合乎礼，乐王鲋自爱而尊重别人，您和子家说话得体，都是可以保全爵禄世代不衰的人。齐、卫、陈三国大夫大概却要不免于祸患了吧？国弱替别人担忧，公子招以高兴代替忧虑，齐恶虽然有忧虑却没意识到危害。与自己无关却忧虑，该忧愁反而高兴，以及有忧虑却没意识到危害，都是导致忧虑的根由，忧患必定会到来。《大誓》说：'人民所愿望的，上天一定听从。'三位大夫有了忧虑的预兆，忧虑能不到来吗？通过话语预知事物的结局，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1.2　季武子伐莒，取郓。莒人告于会。楚告于晋曰："寻盟未退[1]，而鲁伐莒，渎齐盟，请戮其使[2]。"乐桓子相赵文子[3]，欲求货于叔孙，而为之请[4]。使请带焉[5]，弗与。梁其胫曰[6]："货以藩身[7]，子何爱焉？"叔孙曰："诸侯之会，卫社稷也。我以货免，鲁必受师[8]。是祸之也，何卫之为？人之有墙，以蔽恶也[9]。墙之隙坏[10]，谁之咎也？卫而恶之，吾又甚焉[11]。虽怨季孙，鲁国何罪[12]？叔出季处，有自来矣，吾又谁怨[13]？然鲋也贿，弗与，不已。"召使者，裂裳帛而与之[14]，曰："带其褊矣[15]。"赵孟闻之，曰："临患不忘国，忠也；思难不越官，信也[16]；图国忘死，贞也[17]；谋主三者，义也[18]。有是四者，又可戮乎？"乃请诸楚曰："鲁虽有罪，其执事不辟难[19]，畏威而敬命矣

[20]。子若免之，以劝左右可也[21]。若子之群吏，处不辟污，出不逃难[22]，其何患之有？患之所生，污而不治，难而不守[23]，所由来也。能是二者，又何患焉？不靖其能，其谁从之？鲁叔孙豹可谓能矣，请免之，以靖能者。子会而赦有罪，又赏其贤[24]，诸侯其谁不欣焉望楚而归之，视远如迩[25]？疆埸之邑[26]，一彼一此，何常之有？王、伯之令也[27]，引其封疆[28]，而树之官，举之表旗[29]，而著之制令，过则有刑[30]，犹不可壹[31]。于是乎虞有三苗[32]，夏有观、扈[33]，商有姺、邳[34]，周有徐、奄[35]。自无令王，诸侯逐进[36]，狎主齐盟[37]，其又可壹乎？恤大舍小[38]，足以为盟主，又焉用之？封疆之削，何国蔑有？主齐盟者，谁能辩焉[39]？吴、濮有衅，楚之执事岂其顾盟[40]？莒之疆事，楚勿与知[41]。诸侯无烦[42]，不亦可乎？莒、鲁争郓，为日久矣[43]。苟无大害于其社稷，可无亢也[44]。去烦宥善[45]，莫不竞劝[46]。子其图之！”固请诸楚，楚人许之，乃免叔孙[47]。

【注释】

[1]寻盟未退：重温宋国弭兵之盟尚未结束。

[2]渎齐盟，请戮其使：此时鲁国叔孙豹参加虢之会，因此楚国请求诛杀鲁国使者。渎，亵渎。齐盟，即斋盟，盟前必先斋戒，故名。

[3]乐桓子：即乐王鲋。相：相礼。

[4]欲求货于叔孙，而为之请：乐王鲋想向叔孙豹索取贿赂，因此替他向赵武请求免戮。

[5]使请带焉：乐王鲋不好明言，以要叔孙豹的腰带作暗示。

[6]梁其胫：叔孙家臣。

[7]藩：保卫。

[8]我以货免，鲁必受师：个人行贿免戮，国家将被伐。

[9]人之有墙，以蔽恶也：喻意自己卫国，就如墙可挡住坏人。

[10]隙：裂缝。

[11]卫而恶之，吾又甚焉：我本来为保卫社稷，现在反而使它受伐，罪过更重。

[12]虽怨季孙，鲁国何罪：季孙伐莒，应怨季孙，鲁国无罪。

[13]叔出季处，有自来矣，吾又谁怨：叔孙氏出使，季孙氏守国，有多年的历史了，职有所分，即使受戮，无所怨恨。自襄公二十一年后，盟会聘问，皆书叔孙，仲孙偶然参与，《经》未尝书季孙，已十余年。

[14]裳帛：裙帛。裳，下身穿的衣裙，古代男女皆着。

[15]带其褊（biǎn）矣：腰带太狭小，只好撕下做裙子的帛相赠。褊，狭小。按，叔孙豹既不肯贿赂免戮，又能权变。

[16]思难不越官，信也：临难不忘职守，甘受灾祸，是有诚意。信，诚。

[17]图国忘死，贞也：为国而不惜一死，是贞。贞，坚定。

[18]谋主三者，义也：考虑问题从忠、信、贞出发，是义。

[19]执事：指叔孙豹。

[20]畏威而敬命矣：畏楚威，敬楚命。

[21]子若免之，以劝左右可也：宽宥叔孙豹，可以勉励他人。左右，指楚国群臣。

[22]处不辟污，出不逃难：处，指在国内。出，指在国外。辟，躲避。污，指困难之事。

[23]难而不守：遇困难而不能坚守。

[24]又赏其贤：指赦免叔孙豹。

[25]诸侯其谁不欣焉望楚而归之，视远如迩：这样一来，楚国虽然远离中原，诸侯却觉得亲近。

[26]疆埸（yì）：边境。

[27]王：指三王，即夏禹、商汤、周文王。伯：指五霸，即夏昆吾、商大彭、豕韦、周齐桓公、晋文公。令：政令。

[28]引：正，划定。

[29]而树之官，举之表旗：为划定疆界设置官员，树立标志。表旗，界碑之类。

[30]而著之制令，过则有刑：制定章程法令，不得相侵犯，越境则受罚。制令，边界章程。过，越境。

[31]犹不可壹：如此尚不能固定列国境界而一成不变。

[32]三苗：国名。相传舜征伐三苗而道死于苍梧。

[33]观、扈：二古国名，观国在今山东范县境内，扈国在今陕西西安鄠邑区北。

[34]姺（shēn）：即有莘氏，在今山东曹县境北。邳（pī）：古国名，在今江苏邳州。

[35]徐、奄：二古国名。古徐国在今江苏泗洪南，古奄国在今山东曲阜东。按，三王以下诸国，为历代反抗当时王朝的诸侯，意指三王五霸强盛时，尚有诸侯相争。

[36]诸侯逐进：诸侯争相扩张。逐，追逐，竞争。

[37]狎主齐盟：交替主盟。狎，更替。

[38]恤大舍小：慎重考虑大事，不过问小事。大，大事，指篡弑灭亡之祸。小，小事，指边境纠纷。

[39]辩：治理。

[40]吴、濮有衅，楚之执事岂其顾盟：意思是楚之邻国有机可乘，楚国也不会为顾念弭兵之盟而不攻打它们。吴、濮，楚的邻国。有衅，有隙可乘。

[41]勿与知：不必过问。

[42]无烦：不因伐鲁而劳烦。

[43]莒、鲁争郓，为日久矣：文公十二年季孙行父城郓，可知郓属鲁；成公九年楚伐莒入郓，则郓又已属莒，可见两国争郓日久。

[44]亢：庇护。

[45]去烦宥善：不劳诸侯，赦免善人叔孙豹。

[46]莫不竞劝：如此则人人努力为善。

[47]固请诸楚，楚人许之，乃免叔孙：此次盟会，已是完全由楚国主持，莒人告于会，实则告于楚。晋国赵文子坚持向楚请求，才赦免了叔孙豹。

【译文】

季武子攻打莒国，夺取郓邑。莒国人向盟会报告。楚国告诉晋国说：“重温旧盟还没结束，鲁国却攻讨莒国，亵渎盟约，请把使者杀掉。”乐桓子相礼赵文子，想向叔孙豹索取财物，然后为他说情。派人向叔孙豹索要他的腰带，叔孙豹不给。梁其胫说：“财物是用来护卫身体的，你何必舍不得呢？”叔孙豹说：“诸侯相会，是为了保卫国家。如果我通过贿赂免除自身灾难，鲁国一定会被进攻。这是为鲁国带来祸患，谈得上什么卫国？人所以要有围墙，是为了阻挡坏人的入侵。墙有了缝隙或损坏，这是谁的过错呢？为保卫国家反而使它受到攻击，我的罪过就更大了。虽然季孙应该怨恨，但鲁国有什么罪？叔孙出使季孙守国，很长时间以来都是这样，我又能去抱怨谁呢？不过乐王鲋贪财，我不给，他一定不会罢休。”于是召见来使，从下裙上扯裂一块丝帛给他，说：“身上的腰带恐怕太狭窄了。”赵文子听说了，说：“身临祸患而不忘国家，这是忠；临难而不放弃职守，这是信；为国考虑而忘死，

这是贞；考虑问题从这三样出发，这是义。一个人有了这四种优点，又怎么可以被杀戮呢？”便向楚国请求说：“鲁国虽然有罪，但他的使者不避祸难，畏惧贵国的威势而恭敬地遵命。您如果赦免了他，可以用来劝勉您的左右。如果您的官员在国内不躲避困难以处理的事情，在国外不逃避祸难，还有什么可忧虑的呢？忧患的产生，在于遇到麻烦而不去解决，碰到祸难而不能坚守，祸患就是由此而来的。能够做到以上这两点，又有什么可担忧的呢？不安抚贤能的人，又有谁会听从您？鲁国叔孙豹可以算得贤能了，请赦免他，以安抚贤能者。您召集诸侯聚会而赦免有罪的，又奖励那贤能的，诸侯有谁会不高兴地向着楚国而归顺，视远方的楚国如同近邻？边境上的城邑，时而归这国，时而归那国，哪有固定不变的？尽管三王五霸有政令，划定了疆界，并且设置官员防守，建立标志，明白地记载在法令上，越境就有刑罚，还依然不能一成不变。在这种情况下，虞时有三苗，夏时有观氏、扈氏，商时有姺氏、邳氏，周时有徐国、奄国。自从没有了英明的天子，诸侯争相扩张，交替主持盟会，哪里又能划一不变呢？关注大事忽略小事，这就足可以为盟主，哪用得着去计较那些小事？边境被侵削，哪一个国家没有？主持盟会的，有谁能处理？吴、濮之间要是有机可乘，楚国的大夫们岂会顾及盟约？莒国疆界之事，楚国不要去过问。让诸侯们不必劳烦出兵，不也是好事吗？莒、鲁争夺郓邑，已经很长时间了。如果对他们的国家没有大的危害，大可不必去庇护。免除烦劳，赦免善人，其他人就没有不争相努力的。请您好好考虑一下吧！”坚决请求楚国，楚国答应了，于是赦免叔孙豹。

1.3　令尹享赵孟，赋《大明》之首章[1]。赵孟赋《小宛》之二章[2]。事毕，赵孟谓叔向曰：“令尹自以为王矣，何如？”对曰：“王弱，令尹强，其可哉[3]！虽可，不终[4]。”赵孟曰：“何故？”对曰：“强以克弱而

安之，强不义也[5]。不义而强，其毙必速。《诗》曰：‘赫赫宗周，褒姒灭之[6]。’强不义也[7]。令尹为王，必求诸侯。晋少懦矣，诸侯将往[8]。若获诸侯，其虐滋甚[9]。民弗堪也，将何以终？夫以强取，不义而克，必以为道[10]。道以淫虐，弗可久已矣[11]！”

【注释】

[1]令尹享赵孟，赋《大明》之首章：《大明》首章歌颂文王明德显扬天下，公子围借以比附炫耀自己。《大明》，《诗经·大雅》篇名。

[2]赵孟赋《小宛》之二章：《小宛》第二章暗指君臣如果纵欲骄奢，失仪败德，将致灭亡。赵孟借以告诫令尹。《小宛》，《诗经·小雅》篇名。

[3]其可哉：令尹野心也可能成功。其，或许。

[4]不终：不得善终。

[5]强以克弱而安之，强不义也：以强凌弱而心安理得，不义。

[6]赫赫宗周，褒姒灭之：引《诗》见《诗经·小雅·正月》，写周幽王宠爱褒姒，最终被犬戎所杀。宗周，西周镐京，这里指西周王朝。褒姒，周幽王后。

[7]强不义也：西周虽赫赫强盛，不义却足以使它灭亡。

[8]晋少懦矣，诸侯将往：此次虢之会由楚国出面主持，莒也向楚求救，可见晋国霸业已逐渐衰弱，叔向已经意识到这一点。少

懦，渐渐衰弱。

[9]若获诸侯，其虐滋甚：楚得诸侯，暴虐将更甚。

[10]夫以强取，不义而克，必以为道：以不义强取君位，必以不义作为常道。

[11]道以淫虐，弗可久已矣：楚国令尹以荒淫暴虐为常道，多行不义，必不能长久。按，此为昭公十三年楚灵王被杀伏笔。

【译文】

楚国令尹设享礼宴请赵文子，赋《大明》第一章。赵文子赋《小宛》第二章。宴会结束后，赵文子对叔向说：“令尹自以为是国君了，你认为怎么样？”叔向回答说：“楚王弱，令尹强，大约是会成功的吧！不过虽然成功，不会善终。”赵文子说：“为什么？”叔向回答说：“强大的战胜弱小的而心安理得，强大者就不合道义。不合道义而强大，一定很快灭亡。《诗》说：‘赫赫宗周多兴旺，褒姒一笑就灭掉。’这是因为虽强但不义的缘故。令尹当了楚王，必然要谋求诸侯拥护。晋国比以前虚弱了，诸侯将会去投靠楚国。楚国获得诸侯的拥护，势必更加暴虐。人民无法承受，怎么能够善终？用强力取得君位，以不义而获胜，也一定会以此作为治国之道。把荒淫暴虐作为常道，是不可能长久的！”

1.4　夏四月，赵孟、叔孙豹、曹大夫入于郑，郑伯兼享之[1]。子皮戒赵孟[2]，礼终，赵孟赋《瓠叶》[3]。子皮遂戒穆叔，且告之[4]。穆叔曰：“赵孟欲一献[5]，子其从之！”子皮曰：“敢乎？”穆叔曰：“夫人之所欲也，又何不敢？”及享，具五献之笾豆于幕下[6]。赵孟辞[7]，私于子产

曰："武请于冢宰矣[8]。"乃用一献。赵孟为客，礼终乃宴[9]。穆叔赋《鹊巢》[10]。赵孟曰："武不堪也[11]。"又赋《采蘩》[12]，曰："小国为蘩，大国省穑而用之，其何实非命[13]？"子皮赋《野有死麕》之卒章[14]。赵孟赋《常棣》[15]，且曰："吾兄弟比以安[16]，尨也可使无吠[17]。"穆叔、子皮及曹大夫兴，拜[18]，举兕爵[19]，曰："小国赖子，知免于戾矣。"饮酒乐。赵孟出，曰："吾不复此矣[20]。"

【注释】

[1]赵孟、叔孙豹、曹大夫入于郑，郑伯兼享之：虢之会后三人经过郑国，郑简公同时宴请他们。

[2]戒：通知享礼日期，通知时也有礼节。

[3]《瓠（hù）叶》：《诗经·小雅》篇名。杨宽《古史新探》以为"叙述低级贵族举行饮酒礼的情况"。按，赵孟借此诗告诉子皮享宴饮食可从简。

[4]子皮遂戒穆叔，且告之：子皮通知穆叔享礼时间，同时告诉穆叔赵孟赋诗的情况。

[5]一献：古代享礼，先由主人敬酒，叫献；次由宾回敬，叫酢；再由主人先酌酒自饮，随即劝客同饮，叫酬。献、酢、酬合称一献。只要一献，其他食品仪节可以相应减少从简。一献，为士饮酒之礼。

[6]具五献之笾（biān）豆于幕下：子皮仍然准备得非常丰盛。笾，古代祭祀和宴会时盛果脯的竹器。豆，木制的盛肉类礼器，形

似高脚盘。幕下，东房。《仪礼·特牲馈食礼》："设洗于阼阶东南，壶禁在西序，豆笾铏在东房。"

[7]赵孟辞：赵孟提出只用一献，现在用五献，过于丰盛，所以推辞不受。

[8]冢宰：指子皮。

[9]礼终乃宴：古人享宴，先用享礼，享后再宴。如果享礼隆重，如九献、七献，则宾客向主人还敬次数相应增多，作乐与酬币亦繁重，为时长，宴礼将隔日举行；此次享礼只用一献，时间不长，因此享礼完毕即行宴礼。

[10]《鹊巢》：《诗经·国风·召南》篇名。诗中有"维鹊有巢，维鸠居之"等句，穆叔借以称赞赵孟能治理晋国。杨伯峻以为："穆叔意或比赵孟为鹊，以己为鸠。大国主盟，己得安居，免于楚之请杀之也。"

[11]武不堪也：赵孟表示自己不敢当。

[12]《采蘩》：《诗经·国风·召南》篇名。蘩，白蒿。穆叔又赋此诗表示蘩菜虽然菲薄，借以敬献公侯。

[13]小国为蘩，大国省穑而用之，其何实非命：意思是小国献蘩，贡品菲薄，大国并不嫌弃，爱惜而用之，又岂敢不服从大国的命令？这是穆叔自己解释赋诗的意思。穑，通"啬"。爱惜。

[14]《野有死麇（jūn）》：《诗经·国风·召南》篇名。其卒章云："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帨兮，无使尨也吠。"子皮以此喻指赵孟能以义安抚诸侯，而不以无礼相欺凌。麇，獐子。

[15]《常棣》：《诗经·小雅》篇名。赵孟赋此诗借以答谢，意思是兄弟之国本应相亲团结。

[16]吾兄弟比以安：兄弟亲密又安好。比，亲密。

[17]尨（máng）也可使无吠：《野有死麇》中有“无使尨也吠”的诗句，赵孟借指兄弟相安，便不会有惊扰。尨，多毛的狗。

[18]兴，拜：宴礼时坐席上，现在起而后拜。兴，起来。

[19]兕（sì）爵：以兕牛角做的酒杯。兕，雌犀牛。爵，古代酒杯，形似雀。

[20]吾不复此矣：赵孟很满意，但认为不再会见到这样的欢乐了。

【译文】

夏四月，赵文子、叔孙豹、曹国大夫进入郑国，郑简公设享礼一起款待他们。子皮正式通知了赵文子，通知礼仪结束，赵文子赋《瓠叶》。子皮又去通知叔孙豹，同时告诉他赵文子赋诗事。叔孙豹说：“赵文子只想要一献，你们就依从他吧！”子皮说：“我们哪敢呢？”叔孙豹说：“这是他自己所希望的，又有什么不敢？”到举行享礼时，郑国在东房准备了五献的器物用具。赵文子推辞了，私下对子产说：“我已经向执政请求过了呀。”于是只用一献。赵文子为主宾，享礼结束后就宴饮。叔孙豹赋《鹊巢》。赵文子说：“我可不敢当。”叔孙豹又赋《采蘩》，说：“小国献上蘩，大国爱惜而加以使用，岂敢不服从大国的命令？”子皮赋《野有死麇》最后一章。赵文子赋《常棣》，并说：“我们像兄弟一样安好，就可以让狗不叫唤了。”叔孙豹、子皮和曹国大夫从座位上起来，下拜，举起兕角酒杯，说：“小国仰赖着您，知

道可以免于罪过了。”大家酒喝得很高兴。赵文子出来后，说：“我不会再看到像今天这样的快乐了。”

1.5　天王使刘定公劳赵孟于颍[1]，馆于雒汭[2]。刘子曰：“美哉禹功！明德远矣。微禹，吾其鱼乎[3]！吾与子弁冕端委[4]，以治民、临诸侯，禹之力也。子盍亦远绩禹功，而大庇民乎[5]？”对曰：“老夫罪戾是惧，焉能恤远？吾侪偷食，朝不谋夕，何其长也[6]？”刘子归，以语王曰：“谚所为老将知而耄及之者，其赵孟之谓乎[7]！为晋正卿，以主诸侯，而侪于隶人，朝不谋夕，弃神人矣[8]。神怒民叛，何以能久？赵孟不复年矣[9]。神怒，不歆其祀[10]；民叛，不即其事[11]。祀、事不从，又何以年[12]？”

【注释】

[1]天王：周景王。刘定公：刘夏，周朝臣子。颍：本属周邑，后属郑国，在今河南登封东。

[2]洛汭：洛水曲流处，在今河南巩义西。

[3]“美哉禹功”四句：洛水流经洛阳，北入黄河，刘定公因见洛水、黄河而赞美大禹治水之功，意思是禹的功德深远，没有他，我们早成鱼鳖了。

[4]弁冕：卿大夫的礼帽。端委：礼服。

[5]子盍亦远绩禹功，而大庇民乎：刘定公劝赵孟继承大禹之功，造福安抚百姓。绩，继承。庇，庇护。

[6]“老夫罪戾是惧”五句：我苟且度日，朝不虑夕，唯恐犯下罪过，哪能考虑到长远之事？这是赵孟自谦之辞。侪，同辈分的人。偷，苟且。

[7]谚所为老将知而耄及之者，其赵孟之谓乎：俗话说老了会聪明些，可老态昏聩也跟着来了。赵孟这时年未满五十，而似八九十岁的人，正是如此。耄，八十、九十曰耄，同时也有昏乱之意。

[8]“为晋正卿”五句：赵孟为晋国正卿，主盟诸侯，却将自己等同于隶人。民为神之主，不恤抚百姓，是抛弃了神灵和百姓。

[9]不复年：见不到明年，指将死。

[10]不歆：不享受祭品。

[11]不即其事：不干事情。不即，不就。

[12]祀、事不从，又何以年：按，本年冬，赵孟死，这里为他预言。

【译文】

周景王派刘定公到颍地慰劳赵文子，让他住在雒水边。刘定公说：“大禹的功绩真辉煌啊！他伟大的德行流传千古。没有大禹，我们都要变成鱼了吧！我和您戴着礼帽穿着礼服，治理人民、面对诸侯，都是大禹的力量。您何不也远承大禹的功德，大力庇护人民呢？”赵文子回答说：“老夫唯恐犯下罪过，哪里能想得那么长远？我辈苟且度日，早晨顾不上晚上，哪里能够作长远考虑呢？”刘定公回去后，告诉景王说：“谚语所谓老年人富有智慧可糊涂也降临了，说的就是赵文子这样

的人吧！他担任晋国正卿，领导诸侯，却把自己等同于那些下贱的人，早晨不考虑晚上的事，抛弃了神明和人民。神明生气人民背叛，怎么能够长久？赵文子过不了今年了。神怒，不会享用他的祭祀；人民背叛，不肯为他做事。祭祀和事功都不能办理，又怎么能过得了年？”

1.6　叔孙归，曾夭御季孙以劳之[1]。旦及日中不出[2]。曾夭谓曾阜曰[3]：“旦及日中，吾知罪矣[4]。鲁以相忍为国也。忍其外，不忍其内，焉用之[5]？”阜曰：“数月于外，一旦于是，庸何伤[6]？贾而欲赢，而恶嚣乎[7]？”阜谓叔孙曰：“可以出矣！”叔孙指楹曰[8]：“虽恶是，其可去乎？”乃出见之。

【注释】

[1]曾夭：季孙家臣。

[2]旦及日中不出：叔孙豹怨恨季孙伐莒，使自己在虢之会上几乎被戮，所以季孙从早晨等到中午，叔孙豹都不出来见他。

[3]曾阜：叔孙家臣。

[4]旦及日中，吾知罪矣：季孙久候不见，既不发怒，又不离开，是知罪的表示。

[5]忍其外，不忍其内，焉用之：对外能忍让，对内又何必不忍让呢？外，指虢之会。内，指对内，现在。

[6]数月于外，一旦于是，庸何伤：叔孙出使在外数月，季孙在此一个早晨，又算得了什么。庸，何。

[7]贾（gǔ）而欲赢，而恶嚣乎：譬如商贾欲求赢利，还厌恶市场的喧嚣之声吗？贾，商人。嚣，喧嚣。

[8]楹（yíng）：厅堂大柱，赖以支持房屋，这里喻指季孙。

【译文】

叔孙豹回国，曾夭为季孙驾车来慰劳他。叔孙豹从早上直到中午都不出来。曾夭对曾阜说："从早上直到中午了，我们已经知道自己的过错了。鲁国是靠互相忍让来治理国家的。在国外能忍让，在国内却不能忍让，那又何必呢？"曾阜说："他在外劳累了几个月，你们在这里等一个早上，又算得了什么？商人要想赢利，还害怕市场的喧嚣吗？"曾阜对叔孙豹说："可以出去了！"叔孙豹指着堂上的柱子说："虽然厌恶它，但能把它去掉吗？"便出来见季孙。

1.7　郑徐吾犯之妹美[1]，公孙楚聘之矣，公孙黑又使强委禽焉[2]。犯惧，告子产。子产曰："是国无政，非子之患也。唯所欲与[3]。"犯请于二子，请使女择焉。皆许之[4]。子皙盛饰入，布币而出[5]。子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6]。女自房观之，曰："子皙信美矣，抑子南，夫也[7]。夫夫妇妇[8]，所谓顺也。"适子南氏[9]。子皙怒，既而櫜甲以见子南[10]，欲杀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执戈逐之。及冲[11]，击之以戈。子皙伤而归，告大夫曰："我好见之，不知其有异志也，故伤[12]。"

【注释】

[1]徐吾犯：郑国大夫，复姓徐吾。

[2]公孙楚聘之矣，公孙黑又使强委禽焉：二人争娶徐吾犯的妹妹。公孙楚，即子南，郑穆公孙。聘，定婚。公孙黑，即子皙。委禽，送聘礼。按，上古聘礼用雁。

[3]唯所欲与：应该由女子自己选择丈夫。

[4]皆许之：二人同意由女选择。

[5]子皙盛饰入，布币而出：盛饰，装扮华丽。布币，陈设彩礼。币即贽币，初见时礼品，男用玉帛或禽鸟，陈于堂上。按，是以此取悦于女。

[6]子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子南表演左右开弓射箭，然后一跃上车出去。按，子南已聘，所以不再纳币。

[7]抑子南，夫也：但子南威武，才是个大丈夫。抑，然而。夫，是大丈夫。

[8]夫夫妇妇：丈夫要像个丈夫，妻子要像个妻子。前一夫、妇都是名词，指其身，下一夫、妇是述语。

[9]适：嫁给。

[10]橐甲：这里是把皮甲穿在外衣里面，即衷甲。

[11]冲：十字路口。

[12]我好见之，不知其有异志也，故伤：子皙橐甲见子南，本蓄意动武，不得逞而受伤，反而说子南有异志以自我掩饰。

【译文】

郑国徐吾犯妹妹长得很美，公孙楚已经聘她为妻，公孙黑又派人强行送去聘礼。徐吾犯害怕了，告给子产。子产说：“这是国家政事混乱，不是你的忧患。你妹妹愿意嫁谁就嫁谁。”徐吾犯向公孙楚、公孙黑二人提出，让妹妹自己来择婿。二人都答应了。公孙黑打扮得漂漂亮亮到徐家，在堂上放好礼物就退出。公孙楚穿着戎服到来，左右开弓射了箭，就跳上车走了。徐吾犯妹妹从屋里观察他们，说：“公孙黑确实很漂亮，而公孙楚才是真正的大丈夫。丈夫要像丈夫，妻子要像妻子，才是所谓顺。”于是嫁给公孙楚。公孙黑大怒，不久在衣服里边穿着皮甲去见公孙楚，想要杀死公孙楚而娶其妻。公孙楚知道后，持戈追赶公孙黑。到了交叉路口，用戈击打公孙黑。公孙黑受伤逃回，告诉大夫们说：“我好心好意去见公孙楚，没想到他有不良的念头，所以打伤了我。”

大夫皆谋之。子产曰：“直钧，幼贱有罪。罪在楚也[1]。”乃执子南而数之，曰：“国之大节有五，女皆奸之[2]。畏君之威，听其政，尊其贵，事其长，养其亲，五者所以为国也[3]。今君在国，女用兵焉[4]，不畏威也；奸国之纪，不听政也[5]；子皙，上大夫；女，嬖大夫[6]，而弗下之，不尊贵也。幼而不忌[7]，不事长也；兵其从兄[8]，不养亲也。君曰：‘余不女忍杀，宥女以远[9]。’勉[10]，速行乎，无重而罪！”

【注释】

[1]直钧，幼贱有罪。罪在楚也：直钧，各有理由。幼贱，乃少且位低。楚，即子南，公孙楚。按，子皙欲夺子南已聘之妻，不得，又欲杀子南，子南不过自卫而伤之。子皙分明无理，但子

产以子皙大族，故以子南伤之为无理。

[2]奸：触犯。

[3]所以为国：国之大节，治国之道。

[4]用兵：子南以戈击子皙，是用兵。

[5]奸国之纪，不听政也：用兵伤人，是触犯法纪。纪，法纪。

[6]嬖大夫：下大夫。

[7]忌：敬畏。

[8]兵：用兵。从兄：堂兄。

[9]宥女以远：宽宥其罪，逐于远方。

[10]勉：尽力，是劝勉之辞。

【译文】

大夫们一起商量如何处理这件事。子产说：“双方都有理，年幼地位低的有罪，所以罪在公孙楚。”于是逮捕公孙楚宣布他的罪状，说：“国家大节有五项，你都违犯了。要畏惧国君的威严，听从他的政令，尊重显贵者，事奉年长者，奉养亲眷，这五条是治理国家的基本条件。现在国君在国都里，你却动用武器，这是不畏惧国君的威严；干犯国纪，这是不听从政令；公孙黑是上大夫，你只是下大夫，却不甘居于其下，这是不尊重显贵者；年幼而不恭敬，是不事奉年长者；用武器对付堂兄，这是不奉养亲属。国君说：‘我不忍心杀你，赦免你让你到远方去。’你还是勉力吧，赶快上路，不要再加重自己的罪责了！”

五月庚辰[1]，郑放游楚于吴[2]。将行子南，子产咨于大叔[3]。大叔曰：“吉不能亢身[4]，焉能亢宗[5]？彼，国政也，非私难也[6]。子图郑国，利则行之，又何疑焉？周公杀管叔而蔡蔡叔[7]，夫岂不爱？王室故也。吉若获戾，子将行之[8]，何有于诸游[9]？”

【注释】

[1]庚辰：初二。

[2]游楚：即子南。

[3]子产咨于大叔：子产征求太叔游吉的意见。咨，咨询，征求意见。大叔，即游吉，子南兄长的儿子，游氏宗主。古代一族之人皆须听宗主之命，所以大叔虽为子南的侄子，子南也须听命。所以子产征求其意见。

[4]亢：保护。身：自身。

[5]宗：家族。

[6]彼，国政也，非私难也：子南、子晳之事，是国家政事，不是私人之难。

[7]周公杀管叔而蔡蔡叔：周成王年少，管叔、蔡叔挟殷纣之子武庚以作乱，周公伐武庚，杀管叔，流放蔡叔。蔡，《说文》作“⿱杀米”，流放。

[8]行之：执行刑罚。

[9]何有于诸游：不必顾虑游氏诸人。按，明年子产终于杀了公孙黑。

【译文】

五月初二，郑国放逐公孙楚到吴国。准备让他动身前，子产向太叔征询意见。太叔说：“我连自身都无法保护，哪里能护佑宗族？他的事情属于国政，并非私家危难。你为郑国着想，有利的就去办，何必有什么疑虑呢？当初周公杀了管叔而流放蔡叔，难道不爱他们？是为了王室的缘故啊。我要是获罪，你也将照办，何必顾及游家其他人呢？”

1.8　秦后子有宠于桓，如二君于景[1]。其母曰：“弗去，惧选[2]。”癸卯[3]，鍼适晋，其车千乘[4]。书曰：“秦伯之弟鍼出奔晋。”罪秦伯也[5]。

【注释】

[1]秦后子有宠于桓，如二君于景：后子因受到秦桓公的疼爱，在秦景公时与秦景公如两君并列。后子，秦桓公之子，秦景公同母弟弟鍼。

[2]弗去，惧选：其母怕景公加害于鍼。选，遣，这里指放逐。

[3]癸卯：二十五日。

[4]鍼适晋，其车千乘：鍼的随车千乘，可见其权宠豪富。

[5]罪秦伯也：《经》文这样记载，是责怪秦景公不能容纳其弟的意

思。

【译文】

秦国后子得到秦桓公的宠爱，在秦景公时就如同二君并列。他的母亲说：“你要是不离开，恐怕会放逐你。”五月二十五日，后子到晋国去，随行车辆有千辆。《春秋》记载说：“秦景公弟弟鍼逃往晋国。”这是把罪责归于秦景公。

后子享晋侯，造舟于河[1]，十里舍车，自雍及绛[2]。归取酬币，终事八反[3]。司马侯问焉[4]，曰：“子之车，尽于此而已乎？”对曰：“此之谓多矣！若能少此，吾何以得见？”女叔齐以告公，且曰：“秦公子必归。臣闻君子能知其过，必有令图。令图，天所赞也[5]。”

【注释】

[1]造舟：列船作浮桥。

[2]十里舍车，自雍及绛：从雍到绛，每隔十里停车若干。雍，秦国国都，在今陕西凤翔。绛，晋国国都，在今山西侯马。

[3]归取酬币，终事八反：后子享晋平公用最隆重的九献之礼。九献要用酬币九次，起初已经带来一次，后来又回去取币八次。酬，参见前文“一献”解。酬币，主人劝酒时奉献的礼物。

[4]司马侯：即下文的女叔齐，晋大夫。

[5]“秦公子必归”五句：司马侯认为，后子能知其过，必能返回秦

国。昭公五年，秦景公死，后子终于归返秦国。令图，好的打算。赞，赞助。

【译文】

后子设享礼款待晋平公，在黄河上用船搭成桥，每十里停放一批车辆，从雍都直到绛都。又回去取奉献的礼物，到享礼结束一共往返了八趟。司马侯问他，说：“你的车辆全都在这里了吗？”后子回答说：“这已经太多了！如果比这要少，我哪里会见到你呢？”司马侯把这话告给平公，并且说：“秦国公子鍼肯定能回国。下臣听说君子能够意识到自己的过错，必定有好的打算。有了好的打算，上天就会帮助他。”

后子见赵孟。赵孟曰：“吾子其曷归[1]？”对曰：“鍼惧选于寡君，是以在此，将待嗣君[2]。”赵孟曰：“秦君何如？”对曰：“无道。”赵孟曰：“亡乎[3]？”对曰：“何为[4]？一世无道，国未艾也[5]。国于天地，有与立焉[6]。不数世淫，弗能毙也[7]。”赵孟曰：“夭乎[8]？”对曰：“有焉。”赵孟曰：“其几何[9]？”对曰：“鍼闻之，国无道而年谷和熟[10]，天赞之也[11]。鲜不五稔[12]。”赵孟视荫[13]，曰：“朝夕不相及，谁能待五？”后子出而告人曰：“赵孟将死矣。主民，玩岁而愒日[14]，其与几何？”

【注释】

[1]曷：何时。

[2]将待嗣君：待新君继位再回国。

[3]亡乎：国君既无道，秦国是否会灭亡。

[4]何为：为何会灭亡。

[5]艾：绝。

[6]国于天地，有与立焉：立国于天地，必有辅助之者。与立，辅助的人。

[7]不数世淫，弗能毙也：没有连续几代国君放纵乱政，国家不会灭亡。

[8]夭乎：指国君短命。

[9]其几何：何时而死。

[10]年谷和熟：指粮食丰收。

[11]赞：辅佐。

[12]鲜：少。五稔：五年。

[13]荫：日影。

[14]玩岁而愒（kài）日：得过且过又荒废时日。

【译文】

后子去见赵文子。赵文子说：“你估计什么时候回国？”后子回答说：“我担心遭到我们国君的放逐，所以留在这里，等待着继位的国君登基。”赵文子说：“秦国国君怎么样？”后子回答说：“无道。”赵文子

问："那么国家会灭亡吗？"后子回答说："为什么会灭亡呢？一代国君无道，国家还不至于陷入绝境。国家立于天地间，就一定有辅助的人。不是几代国君都荒淫无道，国家是不会灭亡的。"赵文子问："秦公会短命吗？"后子回答说："会的。"赵文子问："那要到什么时候？"后子回答说："我听说过，国无道但年成丰收，是上天在帮他。少则不过五年。"赵文子看了看太阳的影子，说道："早晨在晚上未必能在，谁能等到五年？"后子出来后告诉别人说："赵文子快要死了。作为人民的主宰，既混日子又荒废时日，他还能活多久？"

1.9　郑为游楚乱故[1]，六月丁巳[2]，郑伯及其大夫盟于公孙段氏，罕虎、公孙侨、公孙段、印段、游吉、驷带私盟于闺门之外[3]，实薰隧[4]。公孙黑强与于盟，使大史书其名，且曰七子。子产弗讨[5]。

【注释】

[1]游楚：即子南。

[2]丁巳：初九。

[3]罕虎、公孙侨、公孙段、印段、游吉、驷带私盟于闺门之外：六位卿大夫在闺门结盟。闺门，郑国城门。

[4]薰隧：门外道路名。

[5]子产弗讨：按，这时子皙仍然强大，时机未到，所以子产未加讨伐。

【译文】

郑国因为公孙楚作乱的缘故，六月初九，郑简公和大夫们在公孙段家设立盟誓，罕虎、公孙侨、公孙段、印段、游吉、驷带私下在闺门外结盟，地点在薰隧。公孙黑强行加入盟约，让太史记下他的名字，并称为“七子”。子产没有讨伐他。

1.10　晋中行穆子败无终及群狄于大原，崇卒也[1]。将战，魏舒曰：“彼徒我车[2]，所遇又厄[3]，以什共车[4]，必克。困诸厄，又克。请皆卒，自我始[5]。”乃毁车以为行[6]，五乘为三伍[7]。荀吴之嬖人不肯即卒[8]，斩以徇。为五陈以相离[9]，两于前，伍于后，专为右角，参为左角，偏为前拒[10]，以诱之。翟人笑之[11]。未陈而薄之，大败之[12]。

【注释】

[1]晋中行穆子败无终及群狄于大原，崇卒也：中行穆子重用步兵，打败了敌人。中行穆子，即荀吴。无终，国名，在今山西太原一带。大原，大卤，在今太原西南。崇，尚，重视。卒，步兵。

[2]徒：步兵。

[3]厄：险要之地。

[4]以什共车：以十个精锐之兵当一车。

[5]“困诸厄”四句：如果我们以十兵当一车，又困敌于险隘之地，必能一胜而再胜，因此魏舒请求全部改为步兵。诸，“之于”的合音。

[6]毁车：弃车不用。行：步兵的行列。

[7]五乘为三伍：每乘三人，五乘十五人，改编为三个伍。伍，战斗的最小单位，五人为伍。

[8]即卒：参加步兵行列。

[9]五陈：五种阵法。相离：互相呼应。离，通“丽”。附丽。

[10]两于前，伍于后，专为右角，参为左角，偏为前拒：两、伍、专、参、偏，都是步兵阵法名，可能是临时设置的。前拒，作前锋。杨伯峻曰：“两者，两个伍，十人也；伍者，或一伍，或伍为五之讹，五人或二十五人也；专，独也，一也，即一伍，五人也；参，通三，三伍十五人也；偏，《司马法》及《周礼·小司徒》，百人为卒，宣十二年《传》谓卒为二偏，则偏五十人，杜《注》亦如此。则五阵不过百许人耳。”

[11]翟人笑之：五阵人数不多，不合常规，所以狄人笑之。翟，同“狄”。

[12]未陈而薄之，大败之：狄人未及布阵，晋军迫近攻击，大败狄军。按，以上追记败狄原因。

【译文】

晋国中行穆子在大原打败无终国和各部狄人，这是由于重视了步兵的作用。将要交战时，魏舒说：“他们是步兵我们是车兵，两军相遇的地方又地形狭隘，用十个人当一辆战车，必然会取胜。如果我们以十兵当一车，又困敌于险隘处，步兵能一胜再胜。请全部将车兵改为步兵，从我的部队开始。”便毁坏战车改为步兵行列，五辆战车的人改编为三

个伍。荀吴的宠臣不肯编入步兵，于是杀了他示众。设立五种阵法互相配合，两在前面，伍在后面，专作为右翼，参作为左翼，偏作为前锋，用来诱敌。狄人讥笑他们。晋军趁对方还没布阵就迫近了他们，结果大败狄人。

1.11　莒展舆立，而夺群公子秩[1]。公子召去疾于齐[2]。秋，齐公子鉏纳去疾，展舆奔吴[3]。叔弓帅师疆郓田[4]，因莒乱也。于是莒务娄、瞀胡及公子灭明以大厖与常仪靡奔齐[5]。君子曰："莒展之不立[6]，弃人也夫[7]！人可弃乎？《诗》曰：'无竞维人[8]。'善矣。"

【注释】

[1]秩：俸禄。按，古代秩禄，或以田，或以谷。

[2]公子召去疾于齐：群公子召唤去年奔齐的去疾。

[3]展舆奔吴：展舆母亲是吴女，所以他投奔吴国。

[4]叔弓：鲁国宗室子叔敬叔。叔老之子。疆郓田：划定郓田的疆界。按，此后郓一直为鲁所有，后昭公二十五年奔齐，齐侯取郓，让昭公住在这里。

[5]于是莒务娄、瞀（mào）胡及公子灭明以大厖（páng）与常仪靡奔齐：莒务娄、瞀胡、公子灭明，三人都是展舆的党羽。大厖、常仪靡，莒国二邑。

[6]莒展：指展舆。

[7]弃人：指夺群公子秩禄，从而失去他们的支持。

[8]无竞维人：引《诗》见《诗经·周颂·烈文》，意思是，要强大只有靠人拥护。无，发语词，无义。竞，强。

【译文】

莒国展舆即位，削减了公子们的俸禄。公子们把去疾从齐国召回来。秋，齐国公子鉏送去疾回国，展舆逃往吴国。叔弓领兵划定郓地田土的疆界，是由于莒国内乱的缘故。这时莒国的务娄、瞀胡及公子灭明带着大厖与常仪靡二地投奔了齐国。君子说：“莒国展舆不能立为国君，是因为丢弃民众！民众哪里可以丢弃呢？《诗》说：‘要强大唯有靠民众。’说得太对了。”

1.12　晋侯有疾，郑伯使公孙侨如晋聘，且问疾。叔向问焉，曰：“寡君之疾病[1]，卜人曰：‘实沈、台骀为祟[2]。’史莫之知。敢问此何神也？”子产曰：“昔高辛氏有二子[3]，伯曰阏伯，季曰实沈[4]，居于旷林[5]，不相能也，日寻干戈[6]，以相征讨。后帝不臧[7]，迁阏伯于商丘[8]，主辰[9]。商人是因[10]，故辰为商星。迁实沈于大夏[11]，主参[12]，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其季世曰唐叔虞[13]。当武王邑姜方震大叔[14]，梦帝谓己[15]：‘余命而子曰虞，将与之唐，属诸参[16]，而蕃育其子孙。’及生，有文在其手曰‘虞’，遂以命之[17]。及成王灭唐而封大叔焉，故参为晋星[18]。由是观之，则实沈，参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19]，为玄冥师[20]，生允格、台骀。台骀能业其官[21]，宣汾、洮[22]，障大泽[23]，以处大原。帝用嘉之[24]，封诸汾川[25]，沈、姒、蓐、黄[26]，实守其祀。今晋主汾而灭之矣[27]。由是观之，则台骀，汾神

也。抑此二者，不及君身[28]。山川之神，则水旱疠疫之灾，于是乎禜之[29]。日月星辰之神，则雪霜风雨之不时，于是乎禜之[30]。若君身，则亦出入、饮食、哀乐之事也，山川星辰之神又何为焉？侨闻之，君子有四时：朝以听政，昼以访问，夕以修令，夜以安身[31]。于是乎节宣其气，勿使有所壅闭湫底以露其体，兹心不爽，而昏乱百度[32]。今无乃壹之[33]，则生疾矣。侨又闻之，内官不及同姓[34]，其生不殖[35]。美先尽矣，则相生疾[36]，君子是以恶之。故《志》曰：‘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违此二者[37]，古之所慎也。男女辨姓，礼之大司也[38]。今君内实有四姬焉[39]，其无乃是也乎？若由是二者，弗可为也已[40]。四姬有省犹可，无则必生疾矣。”叔向曰：“善哉！肸未之闻也。此皆然矣。”

【注释】

[1]疾病：病重。

[2]实沈、台骀（tái）：二神名。

[3]高辛氏：即帝喾。

[4]伯曰阏（è）伯，季曰实沈：伯，季，都是排行。最长曰伯，最少曰季。

[5]旷林：古地名。或曰即旷野。

[6]日寻干戈：意即经常打仗。寻，用。

[7]后帝：即尧。臧：善。

[8]商丘：宋地。

[9]主辰：主祀商星。辰，大火星，又名商星。

[10]因：沿袭下来。

[11]大夏：地名，今山西太原。

[12]参（shēn）：参宿。按，参、商二星此出彼没，两不相见。

[13]季世：末世。

[14]邑姜：周武王后，齐太公女儿。震：通“娠”。怀孕。大叔：周成王弟弟唐叔虞，晋国始祖。

[15]己：指邑姜。

[16]属诸参：唐属于参星的分野。

[17]有文在其手曰“虞”，遂以命之：手掌上有纹似“虞”的字形，就起名为“虞”。文，同“纹”。按，这一段是承上文追叙唐叔虞出生时的灵异。

[18]及成王灭唐而封大叔焉，故参为晋星：叔虞封唐侯，子燮父改为晋侯，晋也是参星的分野。

[19]金天氏：即少皞（hào）帝。裔子：后代。

[20]玄冥师：水官之长。

[21]业其官：继承水官的世业。

[22]宣：疏导。汾、洮：汾水、洮水。

[23]障：筑堤防。

[24]帝：指颛顼。用：因此。

[25]汾川：汾水流域。

[26]沈、姒、蓐、黄：台骀后裔建立的四个小国，都在晋国境内。

[27]今晋主汾而灭之矣：晋国为汾水流域之主，并灭了那四国。

[28]抑此二者，不及君身：但二者与晋平公的疾病无关。二者，指参神实沈和汾神台骀。

[29]山川之神，则水旱疠疫之灾，于是乎禜（yǒng）之：有水旱瘟疫，就祭台骀这样的山川之神。疠疫，传染病。禜，古代禳灾之祭。为禳风雨、雪霜、水旱、疠疫而祭日月星辰、山川之神。

[30]日月星辰之神，则雪霜风雨之不时，于是乎禜之：遇到气候不合时令，就祭实沈这样的星辰之神。杨伯峻指出，祭日月星辰与山川之神其实都是因为水旱疠疫，都是禜。子产分别说，是因为台骀为山川之神，实沈为星辰之神。

[31]“朝以听政”四句：一天的时间分为四段，应按时工作和休息。修令，确定政令。

[32]“于是乎节宣其气”四句：四时有劳有逸，以调节、通畅人体精神、血气的运行，不至于使它闭塞而使身体衰弱，否则，将心

里糊涂，百事昏乱。节宣，有节制地散发。壅闭湫（qiū）底，壅塞。露，羸弱。兹，如此。百度，各事的节度。

[33]壹之：混同四时，作息无度。

[34]内官：妃嫔姬妾。

[35]不殖：不昌繁。

[36]美先尽矣，则相生疾：同姓通婚，必选甚美者，美集于一人之身，就会得病。

[37]二者：一指四时混乱，一指同姓通婚。

[38]大司：大事。

[39]今君内实有四姬焉：晋平公的姬妾中有同是姬姓的女子四个。内实，宫内姬妾。

[40]弗可为：病不可治。

【译文】

晋平公有病，郑简公派子产到晋国去聘问，并问候病情。叔向询问子产，说道："我们国君病重，卜人说：'是实沈、台骀在作怪。'太史不知道是何方神灵。请问这是什么神呀？"子产说："从前高辛氏有两个儿子，大的叫阏伯，小的叫实沈，他们住在旷林，互相不服气，整天拿起武器，互相攻打。帝尧看不过去，把阏伯迁移到商丘，用大火星来定时节。商朝人于是沿用这办法，因此大火星就成了商星。把实沈迁移到大夏，以参星定时节，唐国人于是沿用这办法，服事了夏朝、商朝。唐国

末代国君叫唐叔虞。当武王夫人邑姜怀着太叔时，梦见天帝对她说：‘我给你的儿子命名为虞，将把唐国给他，属于参星，繁衍养育他的子孙。’到太叔出生，他的手掌有文字‘虞’，就取名为虞。到成王灭掉唐国后就封太叔在唐地，所以参是晋国的星宿。由此看来，实沈是参星之神。往昔金天氏有个后裔叫昧，担任水官长，生下允格、台骀。台骀能继承父亲的官职，疏导汾水、洮水，筑堤防堵住大泽，让人民居住在广阔的高原上。颛顼帝因此嘉奖他，把他封在汾水流域，沈、姒、蓐、黄四国，世代守着他的祭祀。现今晋国有了汾水流域而灭掉沈、姒等国。由此看来，台骀是汾水之神。不过这两位神不会降祸到贵国国君身上。山川的神灵，遇到水旱瘟疫这些灾祸，就向他们祭祀禳灾。日月星辰的神灵，遇到雪霜风雨不正常，也向他们祭祀禳灾。至于贵国国君的身体，不过是由于劳逸、饮食、哀乐这些问题的缘故，山川星辰的神明，又怎么能够降祸于他呢？我听说，君子有四段时间：早晨用来听政，白天用来访问调查，晚上用来修订政令，夜里用来安歇身子。这样就能有节制地宣泄气血，不让他有所堵塞而损伤身体，使心里不爽快，而使百事昏乱。现在莫非是贵国国君把精力全部用在一个地方，结果就生出疾病来。我又听说，国君的姬妾不能有同姓的，不然子孙不能昌盛。美貌者集中到一个人那儿，那样就要产生疾病，君子所以厌恶这一点。因此《志》说：‘买妾不知道她的姓，就用占卜来决定。’违背这两点，古人是非常注意避免的。男女婚姻要辨别姓氏，这是礼仪的大事。如今国君的宫内有四名姬姓女子，大约他的病就是源于此吧？如果是由于这两点，病可就没治了。去掉这四名姬姓女子还可挽回，不然一定会加重病情。”叔向说：“说得真好啊！我闻所未闻。这些话都说得很对。”

叔向出，行人挥送之[1]。叔向问郑故焉[2]，且问子皙。对曰：“其与

几何[3]？无礼而好陵人，怙富而卑其上[4]，弗能久矣[5]。”

【注释】

[1]行人挥：子羽。

[2]郑故：郑国政事。故，事。

[3]其与几何：即“其几何欤”，指子皙不能长久。

[4]怙富：仗恃其富有。

[5]弗能久矣：明年子皙被杀。

【译文】

叔向退出，行人子羽送他。叔向问郑国的政事，并问起公孙黑的情况。子羽回答说：“他还能活多久呢？无礼而好凌驾于人，仗着富有而瞧不起地位比他高的人，他活不久了。”

晋侯闻子产之言，曰：“博物君子也[1]。”重贿之[2]。

【注释】

[1]博物：知识渊博。

[2]重贿：赠以厚礼。

【译文】

晋平公听了子产一席话，说：“真是博学多闻的君子啊。”送给子产一份厚礼。

晋侯求医于秦，秦伯使医和视之[1]，曰：“疾不可为也。是谓近女室，疾如蛊[2]。非鬼非食，惑以丧志[3]。良臣将死，天命不佑。”公曰：“女不可近乎？”对曰：“节之[4]。先王之乐，所以节百事也，故有五节[5]。迟速本末以相及，中声以降[6]。五降之后，不容弹矣[7]。于是有烦手淫声[8]，慆堙心耳[9]，乃忘平和[10]，君子弗听也。物亦如之。至于烦[11]，乃舍也已，无以生疾。君子之近琴瑟[12]，以仪节也，非以慆心也[13]。天有六气[14]，降生五味[15]，发为五色[16]，征为五声[17]。淫生六疾[18]。六气曰阴、阳、风、雨、晦、明也，分为四时[19]，序为五节[20]，过则为灾[21]：阴淫寒疾，阳淫热疾，风淫末疾[22]，雨淫腹疾，晦淫惑疾[23]，明淫心疾[24]。女，阳物而晦时[25]，淫则生内热惑蛊之疾。今君不节、不时，能无及此乎[26]？”

【注释】

[1]和：秦医之名。

[2]是谓近女室，疾如蛊：亲近女人，蛊惑得病。蛊，蛊惑。

[3]非鬼非食，惑以丧志：疾病不是由于鬼神、饮食而起，是沉溺于女色，丧失心志。

[4]节之：并非不可近女色，但应有节制。

[5]五节：指先王之乐有五声的节制。

[6]迟速本末以相及，中声以降：五声有迟有速，有本有末，互相调节，使音调中和，然后降于无声。

[7]五降之后，不容弹矣：五声降而无声，不可再弹。

[8]烦手：繁复的手法。淫声：过度之音，靡靡之音。

[9]慆（tāo）：淫，指怠惰。堙：堵塞。

[10]平和：平和之声，即中声。

[11]烦：过度。

[12]琴瑟：比喻女色。

[13]慆心：烦荡心志。

[14]六气：即下文阴、阳、风、雨、晦、明。

[15]五味：辛、酸、咸、苦、甘。

[16]五色：白、青、黑、赤、黄。

[17]五声：宫、商、角、徵、羽。

[18]淫生六疾：滋味、声色过度，则发生六种疾病。

[19]四时：一说为春夏秋冬，一说为一日有朝昼夕夜。

[20]五节：五声之节。

[21]过则为灾：六气也有时分与顺序，过头便成灾。

[22]末：四肢。

[23]晦淫惑疾：夜里没有节制则惑乱。惑，心志惑乱。

[24]明淫心疾：白天没有节制则成心病。心疾，思虑烦多，心劳成疾。

[25]女，阳物而晦时：女阴男阳，女子随男子而成家室，生育子孙，所以是阳之物。男女同寝在夜里，所以说晦时。

[26]今君不节、不时，能无及此乎：医和最后指出，晋平公的病是沉溺于女色，荒淫过度。不节，贪色过度。不时，近女色不分晦明。

【译文】

晋平公向秦国请求派医生来，秦景公派了医和来为平公看病，医和说：“您的病已经无可救药了。这就是亲近女色，病同蛊惑。既不是因为鬼神也不是饮食所致，而是被迷惑丧失心志。国家的良臣将要死去，天命不能保佑。”晋平公说：“女色不可接近吗？”医和回答说：“要有节制。先王的音乐，就是用来节制百事的，所以有五声作为节制。有快慢本末来互相调节，从中和之声逐渐下降。五声都下降而停止之后，就不能再弹了。这时再弹就会有复杂的手法和靡靡之音，使人听了心怠耳烦，忘了中和之声，所以君子不听这种音乐。其他事物也是这样。一到过度，就要停止，不要因此而得病。君子亲近妻室，也应有礼仪节度，不可使自己心志佚荡。天有六种气象，因而产生五味，表现为五色，应验为五音。过了头就产生六种疾病。六气是阴、阳、风、雨、晦、明，

分为四时，以五声的节奏为顺序，过分了就成为灾祸：阴过了头就生寒疾，阳过了头就生热病，风过了头就使手脚出毛病，雨过了头就生腹疾，晦过了头就生迷乱疾病，明过了头就生心病。女色属于阳物而表现在晚上，女色过度就生内热蛊惑之疾。现在国君既不节制、又不分昼夜，能够不病吗？”

出，告赵孟。赵孟曰：“谁当良臣[1]？”对曰：“主是谓矣[2]！主相晋国，于今八年，晋国无乱，诸侯无阙[3]，可谓良矣。和闻之，国之大臣，荣其宠禄，任其大节，有灾祸兴，而无改焉，必受其咎[4]。今君至于淫以生疾，将不能图恤社稷，祸孰大焉？主不能御[5]，吾是以云也。”赵孟曰：“何谓蛊？”对曰：“淫溺惑乱之所生也。于文，皿虫为蛊[6]。谷之飞亦为蛊[7]。在《周易》，女惑男、风落山，谓之《蛊》䷑[8]。皆同物也[9]。”赵孟曰：“良医也。”厚其礼归之。

【注释】

[1]谁当良臣：医和前面说“良臣将死”，所以赵孟问“谁是良臣”。

[2]主是谓矣：指的是您。主，指赵孟。医和自称为宾，称赵孟为主。

[3]阙：缺失。

[4]有灾祸兴，而无改焉，必受其咎：有灾祸而不改变其做法，必受其灾祸。灾祸，此指晋平公好色。

[5]御：禁止。

[6]于文，皿虫为蛊：从字形上解释，器皿里生虫子叫蛊。文，字。

[7]谷之飞亦为蛊：谷积久所生飞虫也叫蛊。

[8]在《周易》，女惑男、风落山，谓之《蛊》䷑：《周易》的《蛊》卦，上《艮》下《巽》，《艮》为山，《巽》为风，是风吹落山木之象。《艮》又为少男，《巽》又为长女，又是女人迷惑男人之象。按，这是引用《蛊》卦来解释蛊疾。

[9]同物：同类事物。

【译文】

退出后，医和把情况告诉了赵文子。赵文子说："谁相当于良臣？"医和回答说："说的就是您了！您辅相晋国，到现在已经八年了，晋国没有内乱，诸侯没有缺失，可以算得上是良臣了。我听说，国家大臣光荣地受到国家的信任和爵禄，承担国家重任，有灾祸兴起，却不能改变它，就一定会受到连累。现在国君女色过度以至于生病，将不再能为国家图谋操心，难道还有比这更大的祸难吗？您无法制止，我所以这样说。"赵文子问："什么叫蛊？"医和回答说："沉迷惑乱于某事。在文字上，器皿生虫为蛊。谷子生出的飞虫也叫蛊。在《周易》中，女人迷惑男人、大风吹落山木，都叫《蛊》。它们是同类事物。"赵文子说："真是好医生啊。"赠给他丰厚礼物送他回国了。

1.13　楚公子围使公子黑肱、伯州犁城犨、栎、郏[1]。郑人惧。子产曰："不害。令尹将行大事[2]，而先除二子也。祸不及郑，何患焉？"

【注释】

[1]公子黑肱：公子围的弟弟子皙。犨、栎、郏：三地本是郑国城邑，这时已经属于楚国。分别在今河南叶县西、新蔡北、三门峡西北。

[2]行大事：弑君自立。

【译文】

楚国公子围派公子黑肱、伯州犁在犨、栎、郏三地筑城。郑国害怕了。子产说：“不要紧。令尹将要做出大事，因而要先除掉这二人。祸害不会到达郑国，担心什么呢？”

冬，楚公子围将聘于郑，伍举为介。未出竟，闻王有疾而还。伍举遂聘。十一月己酉，公子围至，入问王疾，缢而弑之[1]，遂杀其二子幕及平夏[2]。右尹子干出奔晋[3]，宫厩尹子皙出奔郑[4]。杀大宰伯州犁于郏。葬王于郏，谓之郏敖[5]。使赴于郑，伍举问应为后之辞焉[6]，对曰：“寡大夫围。”伍举更之曰：“共王之子围为长[7]。”

【注释】

[1]入问王疾，缢而弑之：公子围借探望楚王之机绞杀楚王。

[2]幕及平夏：楚王二子。

[3]右尹子干：即王子比。

[4]宫厩尹子皙出奔郑：子皙在外筑城，于是逃郑。

[5]郏敖：即楚王麇。敖，或以为即“獒”，今之酋长；或以为丘陵，某敖即某陵。

[6]应为后之辞：发讣告时关于继承人的措辞。

[7]共王之子围为长：伍举更改讣辞，称公子围为楚共王长子，应该继位，以掩饰篡弑之事。

【译文】

冬，楚国公子围将到郑国聘问，伍举担任副使。还没出国境，听说楚王有病就返回了。伍举就往郑国聘问。十一月初四，公子围回到国都，进宫探视楚王的病，趁机把楚王勒死了，并且杀了楚王的两个儿子幕与平夏。右尹子干逃往晋国，宫厩尹子皙出逃到郑国。公子围又把太宰伯州犁杀死在郏地。把楚王安葬在郏地，称为郏敖。派人到郑国发讣告，伍举问使者关于继承人的措辞，使者回答说：“寡大夫围。”伍举更正说：“共王的儿子围是老大。”

子干奔晋，从车五乘，叔向使与秦公子同食[1]，皆百人之饩[2]。赵文子曰：“秦公子富。”叔向曰：“底禄以德，德钧以年，年同以尊[3]。公子以国[4]，不闻以富。且夫以千乘去其国，强御已甚[5]。《诗》曰：‘不侮鳏寡，不畏强御[6]。’秦、楚，匹也[7]。”使后子与子干齿[8]，辞曰：“鍼惧选，楚公子不获[9]，是以皆来，亦唯命。且臣与羁齿，无乃不可乎[10]？史佚有言曰：‘非羁，何忌[11]？’”

【注释】

[1]同食：食禄相同。

[2]百人之饩：一百人口粮的数目，大约是田百亩。

[3]厎（zhǐ）禄以德，德钧以年，年同以尊：对来奔者授食禄，以德行为依据，德相同则以年龄为依据，年龄相同以地位为依据。厎禄，得禄。厎，致。钧，通“均”。

[4]公子以国：同为公子来奔，以其国之大小为据。

[5]强御：指秦公子鍼强横。

[6]不侮鳏寡，不畏强御：引《诗》见《诗经·大雅·烝民》。

[7]匹：对等。

[8]齿：并列。

[9]不获：得不到信任。

[10]且臣与羁齿，无乃不可乎：后子鍼先来，已仕晋为臣，因此以主人自居。子干刚来，犹如羁旅之客。

[11]非羁，何忌：后子借史佚的话，说明自己不是客人，不必受到如此恭敬的对待，于是辞谢和子干同列。

【译文】

子干逃到晋国，随从的车子有五辆，叔向让他和秦国公子后子食禄相同，都是供应一百个人的口粮。赵文子说：“秦国公子富有。”叔向说：“颁发俸禄是根据德行，德行相同则根据年龄，年龄相同就根据地

位。对公子要根据他的国家，没听说根据富有程度的。况且后子带着一千辆车离开他的国家，太过强横了。《诗》说：‘不欺侮鳏寡，不害怕强暴。’秦、楚是相等的国家。”便让后子和子干等同，后子谢绝说：“我因为怕被放逐，楚国公子是得不到信任，所以都来投奔晋国，也就唯命是听。而且下臣与宾客并列，恐怕不行吧？史佚有句话说：‘不是宾客，为什么如此恭敬？’”

1.14　楚灵王即位[1]，薳罢为令尹，薳启强为大宰。郑游吉如楚，葬郏敖，且聘立君。归，谓子产曰：“具行器矣[2]。楚王汰侈[3]，而自说其事[4]，必合诸侯[5]。吾往无日矣[6]。”子产曰：“不数年未能也[7]。”

【注释】

[1]楚灵王：即公子围，即位后改名为熊虔。

[2]具行器矣：准备为盟会所用的行装器具。

[3]汰（tài）侈：骄傲放纵。

[4]自说：自我得意。说，同“悦”。

[5]必合诸侯：游吉由楚灵王行状预言他必将会合诸侯。

[6]吾往无日矣：指不必多久便将参加楚国的盟会。

[7]不数年未能也：子产预言还得几年。昭公四年，楚灵王会诸侯于申。

【译文】

楚灵王即位，薳罢担任令尹，薳启强任太宰。郑国游吉去楚国，参加郏敖的葬礼，并且聘问新国君。回国后，对子产说：“快准备行装吧。楚王骄横放纵，而且沾沾自喜，必定要会合诸侯。我过不了多久就又要去楚国了。”子产说：“没有几年的时间他办不到。”

1.15　十二月，晋既烝[1]，赵孟适南阳，将会孟子馀[2]。甲辰朔[3]，烝于温[4]。庚戌[5]，卒。郑伯如晋吊，及雍乃复[6]。

【注释】

[1]烝：冬祭。

[2]会：同“禬（huì）”。祈求消灾除病的祭祀。孟子馀：即赵衰，赵武的曾祖。

[3]甲辰朔：初一。

[4]温：古地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南。

[5]庚戌：初七。

[6]郑伯如晋吊，及雍乃复：郑简公吊唁赵氏，因赵氏辞谢，仅到雍地便返回了。

【译文】

十二月，晋国举行了烝祭，赵文子到南阳去，准备会祭孟子馀。初一，在温地举行烝祭。初七，赵文子去世。郑简公到晋国吊唁，到达雍地就返回了。

二年

【经】

2.1　二年春[1]，晋侯使韩起来聘。

2.2　夏，叔弓如晋。

2.3　秋，郑杀其大夫公孙黑。

2.4　冬，公如晋，至河乃复[2]。

2.5　季孙宿如晋[3]。

【注释】

[1]二年：鲁昭公二年当周景王五年，前540。

[2]公如晋，至河乃复：晋国少姜死，鲁昭公前往吊唁。晋国辞谢，昭公中途返回。

[3]季孙宿如晋：昭公中途返回后，由季孙宿前往晋国送丧服。

【译文】

鲁昭公二年春，晋平公派韩起来鲁国聘问。

夏，叔弓到晋国去。

秋，郑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公孙黑。

冬，昭公去晋国，到达黄河边便返回了。

季孙宿到晋国去。

【传】

2.1　二年春，晋侯使韩宣子来聘，且告为政而来见，礼也[1]。观书于大史氏[2]，见《易》《象》与《鲁春秋》[3]，曰：“周礼尽在鲁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与周之所以王也[4]。”公享之，季武子赋《绵》之卒章[5]。韩子赋《角弓》[6]。季武子拜，曰：“敢拜子之弥缝敝邑，寡君有望矣[7]。”武子赋《节》之卒章[8]。既享，宴于季氏。有嘉树焉，宣子誉之。武子曰：“宿敢不封殖此树[9]，以无忘《角弓》。”遂赋《甘棠》[10]。宣子曰：“起不堪也，无以及召公。”

【注释】

[1]晋侯使韩宣子来聘，且告为政而来见，礼也：鲁昭公即位，韩起奉命前来聘问祝贺，同时报告自己代赵武子将中军，执掌国政，礼貌周到，合于礼。

[2]大史：即太史，掌管文献、档案、国史、册书等。

[3]《易》：指《周易》。杨伯峻指出，此书的六十四卦与《卦辞》《爻辞》作于西周初，十翼则是战国至西汉的作品，韩起不及见。《象》：即哀公三年《传》“命藏《象魏》”之《象魏》，

因其悬挂于象魏，故以名之，也省称《象》。象魏也名魏阙，又曰观，为宫门外悬挂法令俾众周知的地方。这里指鲁国历代的政令。《鲁春秋》：指鲁国史书。

[4]周礼尽在鲁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与周之所以王也：韩起所见《鲁春秋》，可能从周公旦与伯禽开始叙起，由于遵周公之典以序事，所以说周礼尽在鲁国。又加以当时礼崩乐坏，只有鲁国备周礼，所以韩起由此称赞周公之德与周之成就王业。

[5]《绵》之卒章：《绵》是《诗经·大雅》篇名，是称颂周文王的诗歌。末章称文王有四贤臣，因此能兴盛不衰。季武子赋此诗，以晋平公比周文王，以韩起比四贤臣，加以赞颂。

[6]《角弓》：《诗经·小雅》篇名。韩起取其中“兄弟昏姻，无胥远矣”的诗句，意指兄弟之国本应相亲相善。

[7]敢拜子之弥缝敝邑，寡君有望矣：季武子表示客气的话，感谢韩起以兄弟之义弥合两国的关系。

[8]《节》之卒章：《节》，指《诗经·小雅·节南山》。季武子以此诗的末章称赞晋国之德可以蓄养万邦。

[9]封殖：培植。

[10]《甘棠》：《诗经·国风·召南》篇名。召公曾息于甘棠树下，人们于是作诗赞美他。

【译文】

鲁昭公二年春，晋平公派韩起来鲁国聘问，并且通告他因执掌国政

而来相见，这是合于礼的。韩起到太史氏那里参观藏书，见到《易》《象》和《鲁春秋》，说道："周礼都在鲁国了，我今天才知道周公的德行，与周朝所以能成就王业的缘故了。"昭公设享礼款待他，季武子赋《绵》的最后一章。韩起赋《角弓》。季武子下拜，说："谨此拜谢您为敝国弥补缝合，我们国君有希望了。"季武子赋《节》的最后一章。享礼结束后，在季氏家宴请韩起。季氏家有棵美树，韩起称赞它。季武子说："我怎敢不好好培植这棵树，以不忘《角弓》。"就赋了《甘棠》一诗。韩起说："我可不敢当，我哪里比得上召公。"

宣子遂如齐纳币[1]。见子雅[2]。子雅召子旗[3]，使见宣子。宣子曰："非保家之主也，不臣[4]。"见子尾[5]。子尾见强[6]，宣子谓之如子旗。大夫多笑之，唯晏子信之，曰："夫子[7]，君子也。君子有信，其有以知之矣[8]。"

【注释】

[1]宣子遂如齐纳币：聘鲁之后，韩起为晋平公聘娶少姜而使齐送聘礼。

[2]子雅：齐国大夫公孙灶。

[3]子旗：子雅之子栾施。

[4]非保家之主也，不臣：韩起预言子旗将败家。不臣，不像个臣子。

[5]子尾：齐国大夫公孙虿。

[6]见强：让强拜见韩起。强，子尾之子高强。

[7]夫子：指韩起。

[8]有以知之：说话是有根据的。昭公十年，齐国陈、鲍二氏攻栾、高，栾施、高强奔鲁，这里预为伏笔。

【译文】

韩起就到齐国为晋平公聘娶少姜纳聘礼。他拜见子雅。子雅叫来儿子子旗，让他拜见韩起。韩起说：“这不是能保住家业的人，他不像个臣子。”韩起又进见子尾。子尾让儿子强拜见他，韩起像评价子旗一样评价强。齐国的大夫大多嘲笑韩起，只有晏婴相信他的话，说：“那人是个君子。君子有信用，他说话是有根据的。”

自齐聘于卫。卫侯享之，北宫文子赋《淇澳》[1]，宣子赋《木瓜》[2]。

【注释】

[1]《淇澳》：《诗经·国风·卫风》篇名，赞美武公。北宫文子借以称韩起有武公之德。

[2]《木瓜》：《诗经·国风·卫风》篇名。韩起借此诗表示将要厚报以结两国关系之好。

【译文】

韩起又从齐国到卫国聘问。卫襄公设享礼招待，北宫文子赋《淇

澳》，宣子赋《木瓜》。

2.2　夏四月，韩须如齐逆女[1]。齐陈无宇送女[2]，致少姜[3]。少姜有宠于晋侯，晋侯谓之少齐[4]。谓陈无宇非卿，执诸中都[5]。少姜为之请曰：“送从逆班[6]，畏大国也，犹有所易，是以乱作[7]。”

【注释】

[1]韩须如齐逆女：为晋平公迎娶少姜。韩须，韩起之子。逆，迎接。

[2]陈无宇：即陈桓子。

[3]致：护送到达目的地。

[4]晋侯谓之少齐：姜为母家姓，晋平公改以齐国名称她，以示宠异。

[5]谓陈无宇非卿，执诸中都：按当时礼，齐国应该派卿送女。陈无宇只是上大夫，晋平公认为陈无宇非卿，因此在中都扣押了他。中都，晋地。

[6]送从逆班：少姜为之辩解，意思是晋国来迎接的非卿，齐国也不派卿护送。

[7]畏大国也，犹有所易，是以乱作：韩须只是公族大夫，而齐国因为敬畏大国，特派上大夫护送，才有此混乱。这里少姜仍然委婉地请求释放陈无宇。

【译文】

夏四月，韩须去齐国迎亲。齐国陈无宇送亲，护送少姜到晋国。少姜得到晋平公的宠爱，晋平公称她为少齐。晋平公认为陈无宇不是卿，在中都把他逮了起来。少姜为他求情说：“送亲的地位应和迎亲的相当，齐国敬畏大国，还有所改易，所以发生了误会。”

2.3　叔弓聘于晋，报宣子也[1]。晋侯使郊劳[2]。辞曰：“寡君使弓来继旧好，固曰：‘女无敢为宾[3]！’彻命于执事[4]，敝邑弘矣[5]，敢辱郊使？请辞。”致馆[6]。辞曰：“寡君命下臣来继旧好，好合使成[7]，臣之禄也。敢辱大馆？”叔向曰：“子叔子知礼哉！吾闻之曰：‘忠信，礼之器也[8]；卑让，礼之宗也[9]。’辞不忘国[10]，忠信也；先国后己[11]，卑让也。《诗》曰：‘敬慎威仪，以近有德[12]。’夫子近德矣。”

【注释】

[1]叔弓聘于晋，报宣子也：为报答韩起聘问，叔弓回访晋国。

[2]郊劳：使者到别国聘问，受聘之国派卿士到郊外迎接、慰劳。

[3]女无敢为宾：你不能接受迎宾之礼。

[4]彻命：传达命令。

[5]弘：受惠很大。

[6]致馆：让叔弓住客馆。

[7]使成：使命完成。

[8]忠信，礼之器也：忠信为载礼之器。

[9]卑让，礼之宗也：卑让为礼之根本。

[10]辞不忘国：口称为国继旧好，是不忘国。

[11]先国后己：先称敝邑之弘，后言臣之禄，是先国后己。

[12]敬慎威仪，以近有德：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意思是谨慎保持威仪，以亲近有德之人。叔向以此称赞叔弓为近德之人。

【译文】

叔弓到晋国聘问，是回报韩起的聘问。晋平公派人到郊外迎接犒劳。叔弓辞谢说："我们国君派下臣来是为了继续以往的友好，强调说：'你可不敢以宾客自居！'只要把我们国君的意思上达给您，敝国就受恩多了。岂敢有劳使者郊劳？请允许辞谢。"请叔弓住进宾馆。他又辞谢说："我们国君派下臣来继续过去的友好关系，友好能保持，就是下臣的福气了。怎敢住在高大的宾馆里？"叔向说："叔弓真是个懂礼的人！我听说：'忠诚信用，是礼的载体；谦卑逊让，是礼的根本。'他言辞不忘国家，是忠诚信用；先国家后自己，是谦卑逊让。《诗》说：'不要滥用威仪，以亲近有德的人。'叔弓已经接近贤德了。"

2.4　秋，郑公孙黑将作乱，欲去游氏而代其位[1]，伤疾作而不果[2]。驷氏与诸大夫欲杀之[3]。子产在鄙[4]，闻之，惧弗及，乘遽而至[5]。使吏

数之[6]，曰：“伯有之乱以大国之事[7]，而未尔讨也。尔有乱心，无厌，国不女堪。专伐伯有，而罪一也。昆弟争室[8]，而罪二也。薰隧之盟，女矫君位[9]，而罪三也。有死罪三，何以堪之？不速死，大刑将至[10]。”再拜稽首，辞曰：“死在朝夕，无助天为虐[11]。”子产曰：“人谁不死？凶人不终，命也。作凶事，为凶人。不助天，其助凶人乎！”请以印为褚师[12]。子产曰：“印也若才，君将任之；不才，将朝夕从女[13]。女罪之不恤[14]，而又何请焉？不速死，司寇将至[15]。”七月壬寅，缢[16]。尸诸周氏之衢，加木焉[17]。

【注释】

[1]欲去游氏而代其位：想除掉游吉而代其职位。欲去游氏，必伐其宗主。游氏，指游吉，游氏宗主。

[2]伤疾作而不果：去年被公孙楚击伤，伤痛发作，未能作乱。

[3]驷氏与诸大夫欲杀之：驷氏与诸大夫都要杀公孙黑。驷氏，公孙黑的氏族。驷氏亦欲杀公孙黑，因诸大夫皆恶之，恐其祸族。

[4]鄙：边境。

[5]遽（jù）：传车，驿车，速度很快。

[6]数之：列举公孙黑的罪状。

[7]伯有之乱：伯有之乱见襄公三十年《传》，当时公孙黑率族兵进攻伯有。

[8]昆弟争室：和公孙楚争夺徐吾犯妹妹。

[9]矫：假称，指让太史书曰“七子”一事，见上年《传》。

[10]不速死，大刑将至：子产以三罪逼公孙黑自杀。大刑，死刑。

[11]死在朝夕，无助天为虐：公孙黑因创伤复发，自认不久将死，无须逼己自杀以助天虐待自己。

[12]请以印为褚师：公孙黑请求任命印为褚师。印，公孙楚之子。褚师，古代管理市场的官吏。

[13]将朝夕从女：不久也将受刑。

[14]恤：忧虑。

[15]司寇：行刑官。

[16]七月壬寅，缢：七月初一，公孙黑上吊自杀。

[17]尸诸周氏之衢，加木焉：暴公孙黑之尸于周氏之衢，将其罪状写在木头上放在尸体上。

【译文】

秋，郑国公孙黑打算发动叛乱，想要除掉游氏而代替他的职位，因伤病发作而未能作乱。驷氏与大夫们想杀了他。子产在边境，听到这消息，怕赶不及制止内乱，就乘坐驿车回都。派官吏历数公孙黑的罪状，说：“伯有那次动乱，因为要应付大国的事，没有讨伐你。你有作乱之心，不能满足，国家无法容忍你。你擅自讨伐伯有，是你的第一条罪状。兄弟争抢妻室，是你的第二条罪状。薰隧盟会，你假托君位，是你

的第三条罪状。有这三条死罪，怎么能容忍你？不快些去死，就要对你执行死刑。”公孙黑再拜叩头，推托说：“我早晚要死，没必要帮着上天来虐待我。”子产说：“人谁不死？凶恶的人不得好死，这是天命。做了凶事，就是凶恶的人。不帮助上天，难道反而帮助凶恶的人不成！”公孙黑请求让儿子印担任褚师。子产说：“印如果是个人才，国君将任用他；如果不成器，将会很快跟从你去死。你不考虑自己的罪过，又提什么请求？不赶快去死，司寇马上就到。”七月初一，公孙黑上吊自杀。郑国人把他的尸体陈放在周氏之衢，把写着罪状的木牌放在他的尸体上。

2.5　晋少姜卒，公如晋，及河，晋侯使士文伯来辞，曰：“非伉俪也，请君无辱[1]！”公还。季孙宿遂致服焉[2]。

【注释】

[1]非伉俪也，请君无辱：少姜不是晋平公正妻，不敢劳驾昭公亲临吊丧，于是派士文伯来辞谢。伉俪，妻子，配偶。按，依当时之礼，纵诸侯嫡配之丧，诸侯亦无亲吊者。

[2]致服：送下葬的丧服。

【译文】

晋国少姜去世，昭公去晋国吊唁，到了黄河，晋平公派士文伯来辞谢，说：“少姜不是正妻，请您不必光临！”昭公回国。便派季孙宿到晋国送去下葬的衣服。

叔向言陈无宇于晋侯曰：“彼何罪？君使公族逆之[1]，齐使上大夫送之，犹曰不共[2]，君求以贪[3]。国则不共[4]，而执其使。君刑已颇[5]，何以为盟主？且少姜有辞[6]。”冬十月，陈无宇归。

【注释】

[1]君使公族逆之：派公族大夫韩须迎少姜。

[2]不共：不恭敬。

[3]以贪：太过分。以，通“已”。太。

[4]国则不共：晋国派韩须迎娶已是不恭。

[5]君刑已颇：君主的刑罚太偏。颇，偏。

[6]且少姜有辞：少姜生前曾请求释放陈无宇，所以更应放人。

【译文】

叔向向晋平公为陈无宇求情：“他有什么罪？国君派了公族大夫去迎亲，齐国派出上大夫送亲，还说不恭敬，国君的要求也太过分了。自己的国家不恭敬，反而逮捕别国的使者。国君的刑罚太偏颇，又怎么当盟主？而且少姜也替他求过情。”冬十月，陈无宇回国。

十一月，郑印段如晋吊。

【译文】

十一月，郑国印段到晋国吊唁。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丁未[1]，滕子原卒[2]。

3.2　夏，叔弓如滕[3]。

3.3　五月，葬滕成公。

3.4　秋，小邾子来朝[4]。

3.5　八月，大雩。

3.6　冬，大雨雹。

3.7　北燕伯款出奔齐[5]。

【注释】

[1]三年：鲁昭公三年当周景王六年，前539。丁未：初九。

[2]滕子原：滕成公。

[3]叔弓如滕：为滕成公送葬。

[4]小邾子来朝：小邾穆公朝鲁。

[5]北燕伯款：燕简公。

【译文】

鲁昭公三年春周历正月初九，滕成公原去世。

夏，叔弓到滕国去。

五月，安葬滕成公。

秋，小邾穆公来鲁国朝聘。

八月，举行求雨的雩祭。

冬，下大冰雹。

北燕简公款出逃到齐国。

【传】

3.1　三年春王正月，郑游吉如晋，送少姜之葬。梁丙与张趯见之[1]。梁丙曰：“甚矣哉，子之为此来也[2]！”子大叔曰：“将得已乎！昔文、襄之霸也，其务不烦诸侯。令诸侯三岁而聘，五岁而朝，有事而会，不协而盟[3]。君薨，大夫吊，卿共葬事；夫人，士吊，大夫送葬。足以昭礼、命事、谋阙而已，无加命矣[4]。今嬖宠之丧，不敢择位，而数于守適[5]，唯惧获戾，岂敢惮烦？少姜有宠而死，齐必继室[6]。今兹吾又将来贺，不唯此行也。”张趯曰：“善哉，吾得闻此数也[7]！然自今子其无事矣。譬如火焉，火中，寒暑乃退[8]。此其极也，能无退乎[9]？晋将失诸侯，诸侯求烦不获。”二大夫退。子大叔告人曰：“张趯有知，其犹在

君子之后乎[10]！”

【注释】

[1]梁丙、张趯（tì）：晋国二位大夫。

[2]甚矣哉，子之为此来也：卿来为妾送葬，太过分了。

[3]“令诸侯三岁而聘”四句：意谓诸侯朝会无定期。昭公十三年《传》，叔向曰：“是故明王之制，使诸侯岁聘以志业（每年相聘），间朝以讲礼（三年一朝），再朝而会以示威（六年一会），再会而盟以显昭明（十二年一盟），自古以来未之或失也。”

[4]足以昭礼、命事、谋阙而已，无加命矣：朝聘时以昭明礼义，发布命令，盟会时以商量补救缺失。此外不再有额外的命令。

[5]今嬖宠之丧，不敢择位，而数于守適：按照文、襄之制，夫人之丧仅士吊大夫送葬，现在不敢如旧礼制选择适位之人来，而派卿来吊送妾葬，是礼数超过正夫人了。嬖宠，指少姜，得到晋平公的宠幸。守適，指正夫人。適，同“嫡”。数，礼数。

[6]齐必继室：齐国必须继续嫁女给晋国。

[7]数：朝会吊丧的礼数。

[8]譬如火焉，火中，寒暑乃退：大火星夏末黄昏出现于天空，暑气将退；冬末早晨出现于天空，寒气渐消。火，大火星。

[9]此其极也，能无退乎：如大火星出现寒暑将消一样，盛极必衰。晋国霸权现在已经极盛，也必将衰退。

[10]君子之后：君子之列。

【译文】

鲁昭公三年春周历正月，郑国游吉去晋国，为少姜送葬。梁丙与张趯见游吉。梁丙说：“您竟然为这事来晋国，实在太过分了！”游吉说：“我能不这么做吗！当初晋文公、晋襄公领袖诸侯的时候，以不麻烦诸侯为宗旨。命令诸侯三年聘问一次，五年朝见一次，有事就会面，有冲突就结盟。国君去世，大夫吊唁，卿参加葬礼；夫人去世，士去吊唁，大夫去送葬。只要能够足以昭明礼仪、发布命令、商议补救缺失就足够了，没有额外的命令。现在连宠妾的丧事，诸侯国都不敢选派地位相当的人来，而且礼数超过正妻，我们唯恐获罪，哪敢怕麻烦？少姜得到国君的宠爱而死了，齐国必定会继续把女子嫁过来。今年我又要来祝贺了，并非仅仅来这一次。”张趯说：“说得好，让我知道这样的礼数！不过您从今以后大概会没事了。就好比大火星吧，它运行到天空正中，寒暑就将消退。现在就是国君的顶点了，能不消退吗？晋国将会失去诸侯的拥戴，以后诸侯就是想求得麻烦都得不到了。”二位大夫退出。游吉告诉身边人说：“张趯明白事理，他应当排在君子的行列里吧！”

3.2　丁未，滕子原卒。同盟，故书名[1]。

【注释】

[1]同盟，故书名：滕成公自襄公五年于戚、九年于戏、十一年于亳

城北、十九年于祝柯、二十年于澶渊、二十五年于重丘，凡与盟者六次，为同盟国；襄公卒，原来会葬；其葬，鲁卿亦往会，相亲好如此。所以《经》文记下他的名字。

【译文】

正月初九，滕成公原去世。因为是同盟国，所以《春秋》记下他的名字。

3.3　齐侯使晏婴请继室于晋[1]，曰：“寡君使婴曰：‘寡人愿事君，朝夕不倦，将奉质币以无失时[2]，则国家多难，是以不获[3]。不腆先君之適以备内官[4]，焜耀寡人之望[5]，则又无禄，早世陨命[6]，寡人失望。君若不忘先君之好，惠顾齐国，辱收寡人[7]，徼福于大公、丁公[8]，照临敝邑，镇抚其社稷，则犹有先君之適及遗姑姊妹若而人[9]。君若不弃敝邑，而辱使董振择之[10]，以备嫔嫱，寡人之望也[11]。’”韩宣子使叔向对曰：“寡君之愿也。寡君不能独任其社稷之事，未有伉俪，在缞绖之中，是以未敢请[12]。君有辱命，惠莫大焉。若惠顾敝邑，抚有晋国，赐之内主[13]，岂唯寡君，举群臣实受其贶，其自唐叔以下，实宠嘉之[14]。”

【注释】

[1]齐侯使晏婴请继室于晋：即前文所说“齐必继室”。

[2]将奉质币以无失时：将按时朝聘贡奉财礼。质币，财礼。

[3]则国家多难，是以不获：国君不能亲自前来。

[4]不腆：当时常用的谦辞，不厚富。先君之適：指少姜，可能为齐庄公嫡夫人所生。备内官：谦虚之辞，指少姜聊充内宫之数。

[5]焜耀：照亮。

[6]则又无禄，早世殒命：不意少姜过早死去。

[7]收：安抚。

[8]徼福：求福。大公、丁公：齐国先君。

[9]遗姑姊妹：指齐景公的大姑小姑。非齐灵公嫡妻所生。遗，余。若而人：若干人。

[10]董振：慎重。

[11]寡人之望也：齐国希望晋平公再娶齐女。按，这是全用委婉的外交辞令来申述。

[12]在缞绖之中，是以未敢请：服丧期间，未敢请求再娶齐女。缞绖之中，服丧期间。

[13]内主：指正夫人，为内官之主。

[14]其自唐叔以下，实宠嘉之：齐君称受大公、丁公之福，因此叔向也自称晋国自唐叔以下都会因受宠惠而称赞齐国。唐叔，晋国之祖。

【译文】

齐景公派晏婴请求再次把女子嫁到晋国去，说：“我们国君派下臣婴说：‘寡人愿意事奉贵国国君，从早到晚，不知疲倦，按时奉献财礼，但由于国家多难，不能亲自前来。将区区先君的嫡亲女儿备充国君的内宫，使寡人感到荣耀，可她没有福分，早早去世，寡人很失望。国君如果不忘先君的友好关系，惠顾齐国，安抚寡人，求福于太公、丁公，光辉照耀敝国，镇定安抚敝国，那么还有先君的亲生女儿及遗姑姐妹若干人。国君如果不嫌弃敝国，而派使者从中慎重选择，以充姬妾，这是寡人所希望的。’”韩起派叔向答复说：“这正是我们国君的愿望啊。我们国君不能独立担任国家大事，没有正妻，但还在服丧期间，所以不敢提出这种请求。贵国国君有赐命，没有比这更大的恩惠了。如果能加恩顾念敝国，安抚晋国，赐给晋国正宫夫人，岂止我们国君，所有臣子都受到恩赐，从唐叔以下列祖列宗，都会因受宠惠而赞美。”

既成昏[1]，晏子受礼[2]，叔向从之宴，相与语。叔向曰：“齐其何如？”晏子曰：“此季世也[3]，吾弗知齐其为陈氏矣[4]。公弃其民，而归于陈氏。齐旧四量[5]，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6]。釜十则钟[7]。陈氏三量皆登一焉，钟乃大矣[8]。以家量贷，而以公量收之[9]。山木如市，弗加于山；鱼、盐、蜃、蛤，弗加于海[10]。民参其力，二入于公，而衣食其一[11]。公聚朽蠹，而三老冻馁[12]。国之诸市，屦贱踊贵[13]。民人痛疾，而或燠休之[14]。其爱之如父母，而归之如流水，欲无获民，将焉辟之？箕伯、直柄、虞遂、伯戏，其相胡公、大姬已在齐矣[15]。”叔向曰：“然。虽吾公室，今亦季世也。戎马不驾，卿无军行，公乘无人，卒列无长[16]。庶民罢敝，而宫室滋侈[17]。道殣相望[18]，而女富溢尤[19]。民闻公命，如逃寇仇。栾、郤、胥、原、狐、续、庆、伯[20]，降在皂隶。政在家门[21]，民无所依。君日不

悛[22]，以乐慆忧[23]。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24]？《谗鼎之铭》曰[25]：‘昧旦丕显，后世犹怠[26]。’况日不悛，其能久乎？”晏子曰：“子将若何[27]？”叔向曰：“晋之公族尽矣。肸闻之，公室将卑，其宗族枝叶先落，则公室从之。肸之宗十一族，唯羊舌氏在而已[28]。肸又无子[29]，公室无度[30]，幸而得死，岂其获祀[31]？”

【注释】

[1]成昏：订婚。

[2]受礼：接受享礼。

[3]季世：末世，衰微之世。

[4]吾弗知齐其为陈氏矣：预言齐国将被陈氏所取代。

[5]四量：四种量器名，即豆、区（ōu）、釜、钟。

[6]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四豆为区，一区，一斗六升。四区为釜，一釜六斗四升。这是由小量升至大量，从升至釜，各用四进制。自，用。登，成为。

[7]釜十则钟：十釜为一钟，十进制，一钟为六斛四斗。

[8]陈氏三量皆登一焉，钟乃大矣：这三量都加一，即以五升为豆，五豆为区，五区为釜。这样一来钟也加大，一钟为八斛。三量，指豆、区、釜。登，增加。

[9]以家量贷，而以公量收之：以陈氏之量器出借，用公家之量器回

收，这样借出的多，收回的少，以此收买人心。

[10]山木如市，弗加于山；鱼、盐、蜃（shèn）、蛤（gé），弗加于海：山上木料运往市面卖，价格与在山上相同；海产在市面卖，和海上一样，都不加价。这同样是陈氏收买人心的做法。如，前往。蜃、蛤，海产。

[11]民参其力，二入于公，而衣食其一：公室重赋敛，人民劳动所得，二分纳于公室，一分作为自己衣食之用。

[12]三老：上寿、中寿、下寿，指八十以上的老人。或曰指致仕的老臣。

[13]屦（jù）贱踊（yǒng）贵：刑罚苛刻，受刖足之刑的人多。屦，麻、葛等制成的鞋子。踊，古代受刖刑的人所穿的一种特制鞋子。

[14]燠（yù）休：优恤，抚慰。此指陈氏对痛疾之民厚加赏赐。

[15]箕伯、直柄、虞遂、伯戏，其相胡公、大姬已在齐矣：指陈氏即将获得齐国政权，其祖先神灵已同来受享。箕伯、直柄、虞遂、伯戏，四人都是陈氏先祖。相，随。胡公、大姬，陈氏始受封立国的国君和夫人。

[16]“戎马不驾”四句：晋国衰弱，不能征讨诸侯，兵车组织瘫痪；各大族离散，卿大夫不过问军事，不在军伍之中；公室的戎车上没有甲士，步卒的队伍中也没有官长。军纪废弛，已不能使诸侯畏服。

[17]滋侈：更加奢侈。

[18]殣（jìn）：饿死的人。

[19]女富溢尤：宠妾家里却豪富得太过分。女，国君的嬖宠。尤，过。

[20]栾、郤、胥、原、狐、续、庆、伯：这八氏都是晋国旧贵族，本皆姬姓。其中栾枝、郤缺、胥臣、先轸、狐偃五氏皆卿，续简伯、庆郑、伯宗皆大夫。

[21]政在家门：晋国政权此时已掌握在韩、赵诸家手中。

[22]悛（quān）：悔改。

[23]以乐慆（tāo）忧：以娱乐度过忧患。慆，过，度过。

[24]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公室的卑微必将到来。其，肯定的假设词。

[25]谗鼎：古代大鼎名。

[26]昧旦丕显，后世犹怠：意思是人君每日早起，从事光明大业，可以大显赫。但后世之君犹有懈怠政事的。昧旦，天将明未明时，黎明。丕显，大显赫。

[27]子将若何：指叔向你自己将怎样避开这个危难。

[28]肸之宗十一族，唯羊舌氏在而已：与叔向同祖者共十一族，现在只有羊舌氏还在。羊舌氏，叔向本族。

[29]无子：没有贤能子孙。

[30]无度：无法度。

[31]岂其获祀：言己必不得享祀。其，将。

【译文】

订婚以后，晏婴接受晋国的享礼，叔向和他饮宴，互相交谈。叔向问：“齐国怎么样啊？”晏婴说：“已经到了末世了，我不知道齐国什么时候将属于陈氏了。国君抛弃人民，使人民归附于陈氏。齐国向来有四种量器，就是豆、区、釜、钟。四升为一豆，依四进位，直到成一釜。十釜就成一钟。陈氏的前三种量器都是加大四分之一，钟就变大了。他们用自家的量器放贷，而用国家的量器收回。山上的木材运到市上，卖价和在山上一样；鱼、盐、蜃、蛤，价格也不高于海边。人民的劳力分为三份，二份所得交给国家，只有一份供应自己的衣食。国库里堆聚的财物朽烂长虫，而老人们却在挨饿受冻。国内市场上，鞋子便宜而踊昂贵。民众有苦痛，陈氏就给予慰问资助。百姓爱戴陈氏如同自己的父母，犹如流水一样归附陈氏，想不得到人民的拥护，又怎么可能？箕伯、直柄、虞遂、伯戏，这几人跟随着胡公、大姬，已经在齐国了。”叔向说：“不错。即便是晋国的公室，现在也到了末世了。战马不驾战车，卿不率领军队，公室的战车没有御者和车右，军队里没有军官。百姓疲惫不堪，宫室却更加奢侈。道路上饿殍相望，国君宠姬娘家却富得流油。人民听到国君的命令，如同躲避寇仇一样。栾、郤、胥、原、狐、续、庆、伯八家，已经沦为低贱的隶役。国政掌握在私家手里，人民无所依靠。国君没有一天想到要悔改，而是用欢乐来度过忧患。公室卑弱到了如此地步，还能有多少时光？《谗鼎之铭》说：‘黎明即起致力于声名显赫，子孙后代还会懈怠。’何况从不思悔改，能维持长久吗？”晏婴说：“那您打算怎么办？”叔向说：“晋国的公族完了。我听说，公室将要卑弱，它的宗族像树的枝叶一样先落，然后公室随着

完结。我这一宗总共十一族，现在只剩下羊舌氏还在了。我又没有好儿子，公室没有法度，我有幸得到善终就不错了，难道还会得到祭祀？”

初，景公欲更晏子之宅，曰：“子之宅近市，湫隘嚣尘[1]，不可以居，请更诸爽垲者[2]。”辞曰：“君之先臣容焉[3]，臣不足以嗣之，于臣侈矣[4]。且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5]，小人之利也，敢烦里旅[6]？”公笑曰：“子近市，识贵贱乎？”对曰：“既利之，敢不识乎？”公曰：“何贵何贱？”于是景公繁于刑[7]，有鬻踊者[8]。故对曰：“踊贵屦贱。”既已告于君，故与叔向语而称之[9]。景公为是省于刑。君子曰：“仁人之言，其利博哉！晏子一言，而齐侯省刑。《诗》曰：‘君子如祉，乱庶遄已[10]。’其是之谓乎！”

【注释】

[1]湫（jiū）隘：低湿狭小。嚣：喧嚣嘈杂。尘：尘土飞扬。

[2]更：更换。爽垲（kǎi）：明亮干燥。

[3]君之先臣容焉：先人已居于此。先臣，指晏婴先人。

[4]臣不足以嗣之，于臣侈矣：吾德不足以继承先世，居先人之宅已太奢侈。

[5]得所求：因为近市，买东西方便。

[6]敢烦里旅：不敢烦劳众人为自己筑新居。里旅，众人。

[7]于是：当时。繁于刑：用刑过多。

[8]鬻：卖。

[9]既已告于君，故与叔向语而称之：见前文关于“踊贵屦贱”的谈话。

[10]君子如祉，乱庶遄（chuán）已：引《诗》见《诗经·小雅·巧言》，意思是说君子行福，则祸乱庶几可以速止。如，行。祉，福。遄，速。已，止。

【译文】

起初，齐景公想让晏婴换一所住宅，说道：“你的住宅靠近闹市，低湿狭小，喧闹嘈杂，尘土飞扬，无法居住，请让我为你换个高爽的房子。”晏婴辞谢说：“国君的先臣就住在这里，下臣不足以继承祖业，住在这里已经是奢侈了。况且小人住得靠近市场，早晚可以随时得到所需要的，这是小人的好处，哪里敢烦劳众人为我建造新房？”景公笑着说：“你靠近市场，了解物品的贵贱吗？”晏婴回答说：“既然感到便利，怎么会不知道呢？”景公问：“什么东西贵什么东西贱？”当时景公滥用刑罚，街市上有卖踊的。所以回答说：“踊贵鞋贱。”此前晏婴已经告诉了景公，所以和叔向交谈时提起这件事。景公为此而减省了刑罚。君子说：“仁德之人所说的话，产生的好处真大呀！晏婴一句话，使得齐景公减省了刑罚。《诗》说：‘君子降下福祉，祸乱将很快被制止。’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及晏子如晋，公更其宅，反，则成矣[1]。既拜，乃毁之，而为里室，皆如其旧，则使宅人反之[2]，曰：“谚曰：‘非宅是卜，唯邻是卜[3]。’二三子先卜邻矣，违卜不祥[4]。君子不犯非礼，小人不犯不祥，古

之制也。吾敢违诸乎[5]？”卒复其旧宅，公弗许，因陈桓子以请，乃许之。

【注释】

[1]反，则成矣：晏婴从晋国回来，新居已建成。

[2]“既拜”五句：因景公拆掉里中邻家扩大晏婴的住宅，现在晏婴毁新居，恢复邻家旧屋，让旧宅的居民仍回原屋居住。拜，向景公拜谢新宅。毁之，毁去新宅。里室，里中的邻家。

[3]非宅是卜，唯邻是卜：选择居宅，不是卜其吉凶，而是要选择邻居。

[4]二三子先卜邻矣，违卜不祥：邻人居住于此，已先卜邻，不可违背。二三子，指邻人。

[5]“君子不犯非礼”四句：去俭就奢是非礼，违卜迁居是不祥，既不可有非礼之举，也不可做不祥之事。

【译文】

等到晏婴去晋国，景公改建了晏婴的住宅，晏婴回国时，房子已经建成了。晏婴拜谢过景公，又把新居拆毁，建好邻居的房屋，一切都跟原来的一样，然后让邻居们搬回来，并说：“谚语说：‘不是建住宅要占卜，唯有选择邻里才要占卜。’各位已经都为选择邻居占卜过了，违背占卜的结果是不吉祥的。君子不去干不合礼仪的事，小人不违犯不吉祥的事，这是古往今来的制度。我难道敢违背吗？”最终还是恢复了自己的旧宅，景公不允许，晏婴通过陈桓子向景公请求，才被准许。

3.4　夏四月，郑伯如晋，公孙段相[1]，甚敬而卑，礼无违者。晋侯嘉焉，授之以策[2]，曰：“子丰有劳于晋国，余闻而弗忘[3]。赐女州田[4]，以胙乃旧勋[5]。”伯石再拜稽首，受策以出。君子曰：“礼，其人之急也乎[6]！伯石之汏也[7]，一为礼于晋，犹荷其禄[8]，况以礼终始乎？《诗》曰：‘人而无礼，胡不遄死[9]？’其是之谓乎！”

【注释】

[1]公孙段：郑国大夫伯石。

[2]策：赐命之书。

[3]子丰有劳于晋国，余闻而弗忘：郑僖公即位那年，子丰曾和他一起前往晋国，见襄公七年《传》。子丰，公孙段的父亲。

[4]州：古地名。在今河南温县。隐公十一年周桓王将州赐予郑国，后被晋国所得。

[5]胙：酬报。

[6]礼，其人之急也乎：礼仪是人所急需的。

[7]伯石之汏也：伯石欲为卿而伪让者三，子产恶之，见襄公三十年《传》。汏，骄傲。

[8]荷其禄：得到了福禄。指得到州田。

[9]人而无礼，胡不遄死：引《诗》见《诗经·国风·鄘风·相鼠》。

【译文】

夏四月，郑简公去晋国，公孙段为相礼，很恭敬而且卑躬屈节，没有违背礼仪之处。晋平公很赞赏他，授给他策书，说：“子丰对晋国有过功劳，我听说后一直没忘。赐给你州地的田地，以酬报你家过去的勋劳。”公孙段再拜叩头，接受策书后退出。君子说：“礼仪应该是人所急需的吧！像公孙段这样骄奢的人，偶然在晋国有礼，尚且得到了福禄，何况始终奉行礼仪的人呢？《诗》说：‘人如果没有礼，为什么不赶快死去？’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初，州县，栾豹之邑也[1]。及栾氏亡[2]，范宣子、赵文子、韩宣子皆欲之。文子曰：“温，吾县也[3]。”二宣子曰：“自郤称以别，三传矣[4]。晋之别县不唯州，谁获治之[5]？”文子病之[6]，乃舍之。二宣子曰：“吾不可以正议而自与也[7]。”皆舍之。及文子为政，赵获曰[8]：“可以取州矣。”文子曰：“退！二子之言，义也。违义，祸也。余不能治余县，又焉用州？其以徼祸也[9]。君子曰：‘弗知实难[10]。’知而弗从，祸莫大焉。有言州必死！”丰氏故主韩氏[11]，伯石之获州也，韩宣子为之请之，为其复取之之故[12]。

【注释】

[1]栾豹：栾盈族人。

[2]栾氏亡：栾氏灭亡见襄公二十三年《传》。

[3]温，吾县也：温县是赵氏之邑，州本属于温，所以赵文子认为州

县应属赵氏。

[4]自郤称以别，三传矣：州从郤称到赵氏，再到栾豹，已传三家。郤称，晋国大夫。其时划分温与州为二地，郤称得州。

[5]晋之别县不唯州，谁获治之：晋国一分为二的县很多，谁也不可能按划分前的情况去治理它。别县，将一县一分为二。

[6]病之：自感惭愧。

[7]正议而自与：说得公正其实自己想要。按，这样一来，三人都不取州了。

[8]赵获：赵文子之子。

[9]其以徼祸也：如再取州县，是自找祸患。

[10]弗知实难：担心的是不知祸患发生的原因。

[11]丰氏故主韩氏：子丰到晋国，曾住在韩起私宅。丰氏，公孙段的氏族。主，住于其家。

[12]伯石之获州也，韩宣子为之请之，为其复取之之故：韩起想取州田，故意为伯石请求州田，为以后重得州田做准备。昭公七年，丰氏将州归还韩起。

【译文】

当初州县是栾豹的封邑。到栾氏灭亡后，范宣子、赵文子、韩宣子都想得到州地。赵文子说：“温县是我的封邑。”范宣子、韩宣子都说：“自从郤称把州县从温县划出至今，已经传了三家了。晋国将一县

划分为二，并不只有州县，谁能够收回划出的地盘？”赵文子感到惭愧，就放弃了这种念头。范、韩二人说：“我们不能口头上说要公正而把好处留给自己。”于是都放弃州县。到赵文子执政以后，赵获说：“可以取州县了。”赵文子说“住口！范、韩二人的话合乎道义。违背道义，会导致祸难。我不能治理好自己的封县，又哪里用得着要州县？要了是自找灾祸啊。君子说：‘不知祸从何处来就很难防止。’知道了而不加以防止，祸害没有比这更大的了。今后有再说起州县的一定处死！”丰氏来晋国都是住在韩氏那里，公孙段得到州县，就是韩宣子为他请求的，其实这是为自己再次取得州县而做的准备。

3.5　五月，叔弓如滕，葬滕成公，子服椒为介[1]。及郊，遇懿伯之忌，敬子不入[2]。惠伯曰[3]：“公事有公利，无私忌，椒请先入[4]。”乃先受馆。敬子从之[5]。

【注释】

[1]介：副使。

[2]及郊，遇懿伯之忌，敬子不入：因为刚好碰上懿伯忌日，叔弓便不进入滕国。懿伯，子服椒之父。忌，忌日。敬子，即叔弓。按，古人于父母逝世纪念日，不做他事，不举音乐，谓之不用。此时两人已至滕、鲁两国相接之郊，入滕境，则子服椒必受滕之郊劳、授馆等礼仪，故敬子因之不入滕境，为子服椒稽缓一日。

[3]惠伯：即子服椒。

[4]公事有公利，无私忌，椒请先入：不要因为私家的忌讳而妨碍公家之利。

[5]乃先受馆。敬子从之：惠伯先入滕国住进客馆，叔弓也一同入滕国。

【译文】

五月，叔弓去滕国，参加滕成公的葬礼，子服椒担任副使。到了滕国郊外，正好遇上懿伯的忌日，叔弓便停下不进入国都。子服椒说："执行公务只考虑国家的利益，没有私家的忌讳，请让我先进入。"于是先进城住进宾馆。叔弓听从了他的意见。

3.6　晋韩起如齐逆女。公孙虿为少姜之有宠也，以其子更公女，而嫁公子[1]。人谓宣子："子尾欺晋[2]，晋胡受之？"宣子曰："我欲得齐，而远其宠，宠将来乎[3]？"

【注释】

[1]公孙虿为少姜之有宠也，以其子更公女，而嫁公子：公孙虿将自己的女儿嫁给晋平公，而将齐景公女儿嫁与他人。子，古代男女都可称子。

[2]子尾欺晋：以己女换景公女，是欺骗晋国的行为。子尾，公孙虿。

[3]我欲得齐，而远其宠，宠将来乎：不接受公孙虿女儿，是疏远了他，便不可能得齐。宠，宠信的人，指公孙虿。

【译文】

晋国韩起到齐国迎亲。公孙虿因为少姜得到晋平公的宠爱，便将自己的女儿换下国君的女儿嫁到晋国，而把国君的女儿嫁给别人。有人对韩起说：“公孙虿欺骗晋国，晋国为什么要接受他的女儿？”韩起说：“我们想得到齐国的拥护，反而疏远它的宠臣，宠臣会拥护我们吗？”

3.7　秋七月，郑罕虎如晋，贺夫人[1]，且告曰：“楚人日征敝邑以不朝立王之故[2]。敝邑之往，则畏执事其谓寡君而固有外心[3]；其不往，则宋之盟云[4]。进退罪也。寡君使虎布之[5]。”宣子使叔向对曰：“君若辱有寡君[6]，在楚何害？修宋盟也。君苟思盟，寡君乃知免于戾矣[7]。君若不有寡君，虽朝夕辱于敝邑，寡君猜焉[8]。君实有心，何辱命焉。君其往也[9]！苟有寡君，在楚犹在晋也。”

【注释】

[1]郑罕虎如晋，贺夫人：祝贺晋平公新娶齐女。

[2]楚人日征敝邑以不朝立王之故：楚灵王新立，郑国还没有去朝聘，楚国于是每日来责问。征，问。

[3]敝邑之往，则畏执事其谓寡君而固有外心：假如郑国去朝楚，又怕晋国责怪郑国有二心。

[4]其不往，则宋之盟云：盟约在先，不敢不朝。宋之盟，指襄公二十七年的弭兵之盟，当时楚国提出“晋、楚之从交相见”的盟

约。

[5]进退罪也。寡君使虎布之：朝与不朝，两边得罪，因此向晋告白。布，陈述。

[6]君若辱有寡君：如果对晋国有真心。

[7]君苟思盟，寡君乃知免于戾矣：如此朝楚，也是修宋盟之好，晋国也不必承受罪过了。

[8]君若不有寡君，虽朝夕辱于敝邑，寡君猜焉：对晋无真心，天天朝晋也不能被信任。猜，猜疑。

[9]君实有心，何辱命焉。君其往也：真心事晋，朝楚可不需来告。

【译文】

秋七月，郑国罕虎到晋国去，祝贺晋平公娶夫人，并且报告说："楚国不断来质问敝国不去朝见他们新君的原因。敝国如果前往，又担心贵国认为我们国君原来就有外心；要是不去，可又有宋国的盟约在。去与不去都是罪过。我们国君派下臣来陈述苦衷。"韩起让叔向回复他说："贵国国君如果心里有我们国君，去楚国又有什么妨害？不过是重修在宋国盟会的友好。贵国国君如果是考虑到盟约，我们国君就知道可以免除罪过了。贵国国君如果心中没有我们国君，即使早晚不断光临敝国，我们国君还是会有猜疑的。贵国国君真有我们国君在心中，何必要来告诉我们呢。你们还是去吧！如果心中有我们国君，在楚国就如同来晋国一样。"

张趯使谓大叔曰："自子之归也，小人粪除先人之敝庐[1]，曰：'子

其将来。’今子皮实来，小人失望[2]。”大叔曰：“吉贱，不获来，畏大国，尊夫人也[3]。且孟曰‘而将无事’，吉庶几焉[4]。”

【注释】

[1]粪除：扫除。

[2]今子皮实来，小人失望：因为游吉吊少姜时说过“又将来贺”，结果是子皮来而游吉不来，所以张趯失望。子皮，即罕虎。

[3]吉贱，不获来，畏大国，尊夫人也：游吉地位较低，郑国畏惧大国，尊敬夫人，所以派了上卿罕虎来。

[4]且孟曰“而将无事”，吉庶几焉：当时张趯曾说“然自今子其无事”，游吉也许是应验了此话。孟，即张趯。

【译文】

张趯派人对游吉说：“自从您回国后，小人打扫干净先人的居室，说：‘您大约要来了。’可如今却是子皮前来，小人感到很失望。”游吉回复说：“我地位低下，没资格前来，这是由于害怕大国，尊重夫人的缘故。况且当初您曾说过‘你将会没事了’，我也许是被你说中了。”

3.8　小邾穆公来朝，季武子欲卑之[1]。穆叔曰：“不可。曹、滕、二邾，实不忘我好，敬以逆之，犹惧其贰，又卑一睦[2]，焉逆群好也？其如旧而加敬焉。《志》曰：‘能敬无灾。’又曰：‘敬逆来者，天所福也。’”季孙从之[3]。

【注释】

[1]季武子欲卑之：想不以诸侯之礼接待小邾穆公。

[2]一睦：指小邾，睦邻友好之国。

[3]季孙从之：仍然以诸侯之礼接待小邾穆公。按，小邾分别朝鲁庄公、僖公和襄公各一次，现在又来朝。

【译文】

小邾国穆公前来鲁国朝见，季武子想要降格接待。穆叔说："不能这样做。曹国、滕国和两个邾国确实都没忘记和我国的友好，我们恭敬地迎接他们，还担心他们有二心，如果再降低一个友好国家的地位，又怎能迎接其他的友好国家呢？还是同往常一样地接待而且要更加恭敬。《志》说：'能恭敬就没灾祸。'又说：'恭敬地迎接来宾，上天就会赐福。'"季武子听从了。

3.9　八月，大雩，旱也[1]。

【注释】

[1]大雩，旱也：鲁国大旱，祭祀求雨。杨伯峻指出，《春秋》记载鲁国雩祭有二十一次，仅昭公时就占其七。昭公二十五年旱甚而大雩，足见当时气象之变化。

【译文】

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是因为大旱。

3.10　齐侯田于莒[1]，卢蒲嫳见，泣，且请曰：“余发如此种种，余奚能为[2]？”公曰：“诺，吾告二子[3]。”归而告之。子尾欲复之[4]，子雅不可，曰：“彼其发短而心甚长，其或寝处我矣[5]。”九月，子雅放卢蒲嫳于北燕[6]。

【注释】

[1]莒：在齐国东境。

[2]余发如此种种，余奚能为：卢蒲嫳是庆封余党，襄公二十八年被放逐于境，这时见齐景公，自言已经衰老，不能再为害。种种，头发短的样子。

[3]二子：指子雅、子尾。

[4]子尾欲复之：复卢蒲嫳官位。

[5]彼其发短而心甚长，其或寝处我矣：子雅认为，卢蒲嫳工于心计，贼心不死，如果复其官位，必将报复。

[6]子雅放卢蒲嫳于北燕：担心卢蒲嫳再作乱，所以再放逐于北燕。

【译文】

齐景公在莒地打猎，卢蒲嫳求见，哭着请求说：“我的头发都这么短少了，还能做什么坏事？”景公说：“好的，我会说给那两人。”回去后就告诉了子尾和子雅。子尾想让卢蒲嫳回来，子雅不同意，说：“他头发虽短但心计很多，他也许又想要睡我的皮了。”九月，子雅把卢蒲嫳流放到北燕。

3.11　燕简公多嬖宠，欲去诸大夫而立其宠人。冬，燕大夫比以杀公之外嬖[1]。公惧，奔齐。书曰：“北燕伯款出奔齐。”罪之也[2]。

【注释】

[1]比：勾结。外嬖：宠臣。

[2]罪之也：燕简公失为君之道，所以逃亡，《经》文这样记载，认为罪在简公自己。

【译文】

燕简公有很多宠幸的人，他想把大夫们除掉而立他宠幸的人。冬，燕国大夫们联合起来杀了燕简公宠幸的人。燕简公害怕了，逃往齐国。《春秋》记载：“北燕国君款出逃到齐国。”是归罪于他。

3.12　十月，郑伯如楚，子产相。楚子享之，赋《吉日》[1]。既享，子产乃具田备[2]，王以田江南之梦[3]。

【注释】

[1]《吉日》：《诗经·小雅》篇名，是周宣王田猎宴宾之诗，楚灵王准备和郑简公一起打猎，于是赋此诗。

[2]田备：田猎用具。

[3]以：与，和郑简公。江南之梦：古代云梦泽跨长江南北，这里指长江以南的云梦泽。

【译文】

十月，郑简公到楚国去，子产任相礼。楚灵王设享礼招待，赋《吉日》。享礼结束后，子产便备下打猎的工具，楚灵王和郑简公在江南的云梦泽打猎。

3.13　齐公孙灶卒[1]。司马灶见晏子[2]，曰："又丧子雅矣。"晏子曰："惜也！子旗不免，殆哉[3]！姜族弱矣[4]，而妫将始昌[5]。二惠竞爽[6]，犹可，又弱一个焉，姜其危哉！"

【注释】

[1]公孙灶：即子雅。

[2]司马灶：齐国大夫。

[3]子旗不免，殆哉：去年韩起曾预言子旗与高强不是保家之主，现在子雅一死，子旗必不免于祸患。殆，危险。

[4]姜族：指齐国公室。

[5]妫（guī）：指陈氏。

[6]二惠：指子雅、子尾，二人都是齐惠公孙。竞爽：刚强明白。

【译文】

齐国公孙灶去世。司马灶见晏婴，说："又丧失了一位子雅。"晏婴说："可惜啊！子旗将不免于难，危险了！姜族衰弱了，而妫姓将开始

昌盛了。惠公的两个孙子刚强明理还可以维持姜姓，现在又少了一个，姜姓危险了！”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正月[1]，大雨雹[2]。

4.2　夏，楚子、蔡侯、陈侯、郑伯、许男、徐子、滕子、顿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会于申[3]。

4.3　楚人执徐子。

4.4　秋七月，楚子、蔡侯、陈侯、许男、顿子、胡子、沈子、淮夷伐吴，执齐庆封，杀之[4]。遂灭赖[5]。

4.5　九月，取鄫[6]。

4.6　冬十有二月乙卯[7]，叔孙豹卒。

【注释】

[1]四年：鲁昭公四年当周景王七年，前538。

[2]大雨雹：鲁国发生大雹灾。

[3]楚子、蔡侯、陈侯、郑伯、许男、徐子、滕子、顿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会于申：这是楚灵王第一次大会诸侯。申，古地名。在今河南南阳。

[4]楚子、蔡侯、陈侯、许男、顿子、胡子、沈子、淮夷伐吴，执齐庆封，杀之：楚灵王会于申之后伐吴，庆封于襄公二十八年逃亡到吴国，此时被杀。

[5]赖：赖国，在今湖北随州东北。

[6]鄫：姒姓国，襄公六年被莒所灭，成为莒邑。在今山东枣庄东。

[7]乙卯：二十八日。

【译文】

鲁昭公四年春周历正月，下大冰雹。

夏，楚灵王、蔡灵侯、陈哀公、郑简公、许悼公、徐子、滕悼公、顿子、胡子、沈子、小邾穆公、宋国太子佐、淮夷在申地相会。

楚灵王逮捕了徐子。

秋七月，楚灵王、蔡灵侯、陈哀公、许悼公、顿子、胡子、沈子、淮夷讨伐吴国，抓住齐国庆封，杀了他。接着消灭了赖国。

九月，取得鄫地。

冬十二月二十八日，叔孙豹去世。

【传】

4.1　四年春王正月，许男如楚，楚子止之，遂止郑伯，复田江南，许男与焉。使椒举如晋求诸侯，二君待之[1]。椒举致命曰[2]：“寡君使举

曰：日君有惠，赐盟于宋[3]，曰：‘晋、楚之从交相见也。’以岁之不易，寡人愿结欢于二三君，使举请间[4]。君若苟无四方之虞，则愿假宠以请于诸侯[5]。”晋侯欲勿许。司马侯曰：“不可。楚王方侈，天或者欲逞其心[6]，以厚其毒，而降之罚，未可知也。其使能终[7]，亦未可知也。晋、楚唯天所相[8]，不可与争。君其许之，而修德以待其归[9]。若归于德，吾犹将事之，况诸侯乎？若适淫虐，楚将弃之，吾又谁与争[10]？”公曰：“晋有三不殆[11]，其何敌之有？国险而多马，齐、楚多难[12]，有是三者，何乡而不济[13]？”对曰：“恃险与马，而虞邻国之难[14]，是三殆也。四岳、三涂、阳城、大室、荆山、中南，九州之险也，是不一姓[15]。冀之北土，马之所生，无兴国焉[16]。恃险与马，不可以为固也，从古以然。是以先王务修德音以亨神人[17]，不闻其务险与马也。邻国之难，不可虞也。或多难以固其国，启其疆土[18]；或无难以丧其国，失其守宇[19]。若何虞难？齐有仲孙之难，而获桓公，至今赖之[20]。晋有里、丕之难，而获文公，是以为盟主[21]。卫、邢无难，敌亦丧之[22]。故人之难，不可虞也。恃此三者，而不修政德，亡于不暇[23]，又何能济？君其许之！纣作淫虐，文王惠和[24]，殷是以陨，周是以兴，夫岂争诸侯[25]？”乃许楚使。使叔向对曰：“寡君有社稷之事，是以不获春秋时见[26]。诸侯，君实有之，何辱命焉[27]？”椒举遂请昏，晋侯许之[28]。

【注释】

[1]使椒举如晋求诸侯，二君待之：晋国本为盟主，但楚灵王想取得霸业，于是派伍举到晋国，请求诸侯朝楚。椒举，楚国大夫伍

举。二君，许、郑二国国君。

[2]致命：传达命令。

[3]日君有惠，赐盟于宋：楚国受晋国之惠，得以参加宋之盟。日，昔日。宋之盟，襄公二十七年向戌弭兵。

[4]以岁之不易，寡人愿结欢于二三君，使举请间：这是客套话。不易，多难。二三君，指众诸侯。请间，请求在您空闲时向您禀报这件事。间，闲暇。

[5]君若苟无四方之虞，则愿假宠以请于诸侯：晋国若无边境之患，楚国愿意借晋君之宠威以会诸侯。这是外交辞令，意在照会晋国同意。

[6]天或者欲逞其心：上天或许要纵楚灵王为非。

[7]能终：能得善终。

[8]晋、楚唯天所相：晋、楚都得到上天扶助。相，扶助。

[9]而修德以待其归：晋国可自修其德，看看楚灵王归宿如何。归，归宿。

[10]若适淫虐，楚将弃之，吾又谁与争：楚灵王如果荒淫暴虐，楚国自将抛弃他，晋国不用争而霸主地位可保。

[11]晋有三不殆：晋国有三个有利条件可以免除危险。殆，危险。

[12]多难：指国内多篡弑之难。

[13]何乡而不济：无往不成。乡，通“向”。

[14]虞：指望。

[15]四岳、三涂、阳城、大室、荆山、中南，九州之险也，是不一姓：说明地形险要不足恃。四岳，指东岳泰山、西岳华山、南岳衡山（一说南岳指安徽霍山，衡山作南岳是以后的事）、北岳恒山。三涂，指今河南嵩县西南的三涂山。阳城，阳城山，俗名城山岭，在今河南登封东南。大室，即太室，河南的嵩山。荆山，在今湖北南漳西。中南，即今陕西西安南的终南山。是不一姓，非一姓所有，统治者屡次更换。

[16]冀之北土，马之所生，无兴国焉：此言多马也不足恃。冀之北土，指燕、代诸国。兴，强盛。

[17]亨：同“享”。神人：神灵与祖先。人，祖先。

[18]或多难以固其国，启其疆土：意谓国多难反而兴盛。

[19]或无难以丧其国，失其守宇：意谓国无难也可能丧国失地。守宇，疆土。

[20]齐有仲孙之难，而获桓公，至今赖之：庄公八年、九年，齐国因公孙无知弑齐襄公，齐桓公得以即位，齐国至今仍得桓公余荫。仲孙，即公孙无知。

[21]晋有里、丕之难，而获文公，是以为盟主：僖公九年，晋国里克、丕郑在晋献公死后连弑奚齐、卓子，晋国乱。僖公二十四年，重耳回国，是为文公。僖公二十八年，文公指挥城濮之战，晋成为盟主。

[22]卫、邢无难，敌亦丧之：闵公二年，狄灭卫国；僖公二十五年，卫灭邢国。

[23]亡于不暇：救亡都来不及。

[24]惠和：仁慈和蔼。

[25]夫岂争诸侯：在于修德，不在于争夺诸侯。

[26]寡君有社稷之事，是以不获春秋时见：这里谦言不能亲自前往。

[27]诸侯，君实有之，何辱命焉：意思是楚国不必来征求意见。

[28]椒举遂请昏，晋侯许之：伍举同时为楚灵王向晋国求婚，晋平公答应了。

【译文】

鲁昭公四年春周历正月，许悼公到楚国去，楚灵王留下他，又挽留了郑简公，再到江南打猎，许悼公参加了。楚灵王派椒举到晋国去要求会合诸侯，让郑简公、许悼公留下等候消息。椒举传达楚灵王的话说："我们国君派下臣来说：往日国君施恩，赐敝国在宋国参与结盟，说：'晋国、楚国的附属国互相朝见。'由于年来多事，寡人愿与各位国君交好，派下臣来在您空闲时向您禀报这件事。国君如果没有四方边境的忧患，那么愿借国君的威宠请诸侯们到会。"晋平公想不予同意。司马侯说："不行。楚王正狂妄，上天或许是想满足他的心愿，从而增加他的罪恶，然后再降给惩罚，这是未可知的事。他或许能够善终，也是说不定的事。晋、楚两国都依靠上天的帮助，不能彼此相争。请国君同

意他的要求，而修明德行等待其最后的结果。如果楚王最终有德行，我国都将要事奉他，更何况诸侯呢？如果走向荒淫暴虐，楚国自己会抛弃他，又有谁来和我国相争呢？”晋平公说：“晋国有三个条件可以免于危险，有谁能和我国匹敌？国家地势险要而且多出产马匹，齐、楚二国正在祸难频发，有这三条，何往而不胜？”司马侯回答说：“倚仗险要与多马，并把希望寄托在邻国的祸难上，恰恰是三个危险。四岳、三涂、阳城、太室、荆山、中南，都是九州中的险要之地，它们并不归一姓所有。冀州北面的地区，是马繁育之地，并无一个强盛的国家。倚仗险要与多马，并不能作为巩固自己的条件，自古以来都是这样的。所以先王致力于修明德行，使神明和人民高兴，没听说致力于地势险要与多马。至于邻国的祸难，是不可以寄以希望的。有的多难反而使国家巩固，开疆辟土；有的无祸难反倒丧失国家，失掉疆土。怎么能把希望寄托在别国的祸难上？齐国有仲孙的祸难，却得到了桓公，齐国至今还靠着他的余荫。晋国有里克、丕郑的祸难，却获得文公，并由此而成为盟主。卫国、邢国并无祸难，敌国却灭亡了它们。所以他人的祸难，是不可以寄予希望的。倚仗上述三条，却不修明政德，挽救灭亡还顾不上，又如何能够得到成功？所以国君还是同意了楚国的要求吧！纣王淫佚暴虐，文王贤惠和顺，殷因此灭亡，周因此兴起，难道在于争夺诸侯吗？”晋平公便同意了楚国使者的要求。派叔向答复说：“我们国君有国家大事要处理，因此不能在春秋两季按时相见。至于诸侯，贵国国君本来就拥有他们，何必再征求意见呢？”椒举于是为楚灵王求婚，晋平公答应了。

楚子问于子产曰：“晋其许我诸侯乎？”对曰：“许君。晋君少安，不在诸侯[1]。其大夫多求[2]，莫匡其君[3]。在宋之盟，又曰如一[4]。若不许君，将焉用之[5]？”王曰：“诸侯其来乎？”对曰：“必来。从宋之盟，承君之欢，不畏大国[6]，何故不来？不来者，其鲁、卫、曹、邾

乎！曹畏宋，邾畏鲁，鲁、卫逼于齐而亲于晋[7]，唯是不来[8]。其余，君之所及也，谁敢不至[9]？”王曰：“然则吾所求者，无不可乎？”对曰：“求逞于人，不可[10]；与人同欲，尽济[11]。”

【注释】

[1]晋君少安，不在诸侯：晋平公贪图小处安逸，不以诸侯叛服为意。

[2]多求：贪求私利。

[3]匡：帮助。

[4]如一：晋、楚同等，应同样朝贡，即“交相见”。

[5]若不许君，将焉用之：晋国要是不答应，宋之盟还有什么用？

[6]不畏大国：晋国已经同意，不必怕晋国责难。大国，指晋国。

[7]鲁、卫逼于齐而亲于晋：鲁、卫逼于齐，不得不亲近晋国。

[8]唯是：因此。唯，因。

[9]君之所及也，谁敢不至：楚国威力所及，诸侯不敢不来。

[10]求逞于人，不可：求快己意于人，不可。

[11]与人同欲，尽济：自己所为，应该和大多数人同欲，如此则无不成功。

【译文】

楚灵王询问子产说：“晋国会同意我召集诸侯吗？”子产回答说：“会答应您的。晋国国君贪图小处安逸，志向不在于诸侯。该国大夫又多贪求，没有谁能匡扶国君。在宋国的盟约又规定了诸侯对待楚国、晋国要同样朝贡。如果不答应您，宋国的盟约又有什么用呢？”楚灵王问：“诸侯们会来吗？”子产回答说：“一定会来。服从在宋国的盟约，得到您的欢心，不用害怕晋国，为何不来？不来的，大概只有鲁国、卫国、曹国和邾国吧！曹国畏惧宋国，邾国害怕鲁国，鲁、卫二国为齐国所威逼而亲近晋国，因此不会来。其余各国，是您的威力所能达到的，谁敢不到会？”楚灵王说：“那么我所要求的，就没有办不到的了？”子产回答说：“让别人服从自己的愿望，不行；与大多数人愿望相同，就能成功。”

4.2　大雨雹。季武子问于申丰曰[1]：“雹可御乎[2]？”对曰：“圣人在上，无雹。虽有，不为灾。古者日在北陆而藏冰[3]，西陆朝觌而出之[4]。其藏冰也，深山穷谷，固阴冱寒，于是乎取之[5]。其出之也，朝之禄位[6]，宾、食、丧、祭[7]，于是乎用之。其藏之也，黑牡、秬黍，以享司寒[8]。其出之也，桃弧、棘矢，以除其灾[9]。其出入也时。食肉之禄[10]，冰皆与焉。大夫命妇丧浴用冰[11]。祭寒而藏之，献羔而启之[12]，公始用之[13]，火出而毕赋[14]。自命夫命妇至于老疾，无不受冰。山人取之[15]，县人传之[16]，舆人纳之，隶人藏之[17]。夫冰以风壮，而以风出[18]。其藏之也周，其用之也遍，则冬无愆阳[19]，夏无伏阴，春无凄风，秋无苦雨，雷出不震，无灾霜雹[20]，疠疾不降[21]，民不夭札[22]。今藏川池之冰弃而不用[23]，风不越而杀[24]，雷不发而

震[25]。雹之为灾，谁能御之？《七月》之卒章，藏冰之道也[26]。”

【注释】

[1]申丰：季氏家臣。

[2]御：防止。

[3]古者日在北陆而藏冰：太阳行至虚宿和危宿，是夏历十二月，在小寒和大寒时节，古人在这时取冰而藏。北陆，指虚宿与危宿二星宿。

[4]西陆朝觌（dí）而出之：昴宿和毕宿在早晨出现，正是夏历四月，应是清明、谷雨时节，这时取冰而出。西陆，指昴宿与毕宿。觌，显示，显现。

[5]其藏冰也，深山穷谷，固阴沍（hù）寒，于是乎取之：前言藏冰用冰之时，这里说藏冰取冰之地。固阴沍寒，寒气凝固。

[6]朝之禄位：指卿大夫等。

[7]宾：迎宾。食：君之膳食。丧：丧礼。祭：祭祀。

[8]其藏之也，黑牡、秬（jù）黍，以享司寒：藏冰时先祭司寒。黑牡，黑色公羊。秬，黑黍。司寒，冬神玄冥。冬在北陆，故用黑色。

[9]其出之也，桃弧、棘矢，以除其灾：取冰时，以桃弓棘箭置于储冰室的门上以消灾。

[10]食肉之禄：即肉食者，有禄位的官。

[11]命妇：大夫之妻。丧浴：死后擦身。

[12]祭寒而藏之，献羔而启之：藏、取冰都要祭祀。寒，指司寒。献羔，献羔羊祭祖。

[13]公始用之：国君先用。

[14]火出而毕赋：大火星出现为夏历三月，这时分冰完毕。火，大火星。

[15]山人：主管山林的小官。

[16]县人：县正，遂的属官。按，五县为遂。

[17]舆人纳之，隶人藏之：取冰、运输、交付、收藏都由下级官员承担。舆人、隶人，都是低级小官。

[18]夫冰以风壮，而以风出：冰由于寒风而更坚固，由于春风而取出使用。

[19]愆阳：阳气过盛。愆，过度。

[20]雷出不震，无灾霜雹：有雷鸣而不伤人，有霜雹而不成灾。

[21]疠疾：传染病，流行病。

[22]夭：短命而死。札：因流行病而死。

[23]藏川池之冰弃而不用：既不藏山谷之冰，又不遍用藏冰。

[24]风不越而杀：风不散而草木凋零。越，飘散。杀，指草木枯萎。

[25]雷不发而震：雷不鸣而击物伤人，阴阳失序，风雷为灾。

[26]《七月》之卒章，藏冰之道也：《七月》，《诗经·国风·豳风》篇名。此诗的末章有“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凌阴，四之日其蚤献羔祭韭”等句，吟咏取冰藏冰用冰之事。

【译文】

下大冰雹。季武子向申丰询问说：“冰雹可以防止吗？”申丰回答说：“圣人在上，就没有冰雹。即便有，也不会成为灾害。古时候，太阳行走在虚宿和危宿的位置上就藏冰，昴宿和毕宿出现在清晨时就把冰取出来。当藏冰的时候，在深山穷谷，凝聚着阴寒之气的地方，在这儿取冰。在取出冰的时候，凡是朝廷上有禄位的，在迎宾、膳食、丧事、祭祀时就取用。当藏冰时，用黑公羊和黑黍来祭祀司寒之神。取出来的时候，用桃木弓、荆棘箭来祓除灾祸。取冰藏冰都有一定的时令。凡是有禄位吃祭肉的官吏，都能用到冰。大夫和妻子死后洗擦身子也要用冰。祭祀司寒之神而藏冰，奉献羔羊而后取用，国君首先使用，大火星出现时分配完毕。从大夫、命妇直到退休有病的，无不分到冰。山人凿冰，县人运送，舆人交纳，隶人收藏。冰由于寒风而坚固，又由于春风而取出。它收藏周密，使用普遍，那么冬天不会过于暖和，夏天不会过于阴寒，春天没有寒冷的风，秋天没有连绵的雨，雷鸣不伤害人畜，霜雹不会造成灾害，瘟疫不会流行，人民不会夭折死亡。现在收藏着河川水池中的冰而放弃不用，风就不发散而使草木凋零，雷不作声而震伤人畜。冰雹所造成的灾害，谁能防止？《七月》最后一章，说的就是藏冰的道理。”

4.3　夏，诸侯如楚，鲁、卫、曹、邾不会。曹、邾辞以难，公辞以时祭，卫侯辞以疾[1]。郑伯先待于申。六月丙午[2]，楚子合诸侯于申。椒举言于楚子曰：“臣闻诸侯无归，礼以为归[3]。今君始得诸侯，其慎礼矣。霸之济否，在此会也。夏启有钧台之享[4]，商汤有景亳之命[5]，周武有孟津之誓[6]，成有岐阳之蒐[7]，康有酆宫之朝[8]，穆有涂山之会[9]，齐桓有召陵之师[10]，晋文有践土之盟[11]。君其何用？宋向戌、郑公孙侨在，诸侯之良也[12]，君其选焉。”王曰：“吾用齐桓。”王使问礼于左师与子产[13]。左师曰：“小国习之，大国用之，敢不荐闻[14]？”献公合诸侯之礼六[15]。子产曰：“小国共职[16]，敢不荐守[17]？”献伯子男会公之礼六[18]。君子谓合左师善守先代[19]，子产善相小国[20]。

【注释】

[1]曹、邾辞以难，公辞以时祭，卫侯辞以疾：四国都找借口拒绝朝楚，正与子产预料相合。难，指国家不安定。公，指鲁昭公。时祭，祭祖。

[2]丙午：十六日。

[3]臣闻诸侯无归，礼以为归：诸侯只归服于有礼者。

[4]夏启有钧台之享：夏启曾在钧台宴享诸侯。钧台，古地名。在今河南禹州。

[5]商汤有景亳之命：商汤曾在景亳发布命令。景亳，古地名。在今河南商丘北。

[6]周武有孟津之誓：周武王两次在孟津会合诸侯，誓师伐纣。孟津，即盟津，古地名，在今河南孟州南。

[7]成有岐阳之蒐：周成王从奄归来，在岐阳田猎。岐阳，即岐山之阳，古地名。在今陕西岐山。

[8]康有酆宫之朝：周康王曾在酆宫朝诸侯。酆宫，文王庙，在今陕西西安鄠邑区东。

[9]穆有涂山之会：周穆王曾在涂山会诸侯。涂山，古地名。据传在今安徽怀远东南。按，以上六王之会，除周武王外，都不知其事件本末。

[10]齐桓有召陵之师：僖公四年，齐桓公率鲁、宋、陈、卫、郑、许、曹等国军队在召陵与楚结盟。

[11]晋文有践土之盟：僖公二十八年城濮之战后，晋文公与鲁、齐、宋、蔡、郑、卫、莒等诸侯盟于践土。

[12]良：能。此谓向戌与子产习于礼，闻见广。

[13]左师：即向戌。

[14]荐闻：献其所闻，以备采择。

[15]献公合诸侯之礼六：宋国为公爵，所以献公会合诸侯之礼仪六种。

[16]共职：指事奉大国。共，通“供”。

[17]守：所遵守的典礼。

[18]献伯子男会公之礼六：郑国是伯爵，所以献伯子男会盟主之礼仪六种。

[19]合左师善守先代：宋国为公爵，向戌所献礼，符合宋国传统的大国地位，是善守先代传统。

[20]子产善相小国：郑国是伯爵，服于大国，子产所献礼，符合敬事大国之道，是善于辅佐小国。

【译文】

夏，诸侯们前往楚国，鲁国、卫国、曹国、邾国果然没到会。曹国、邾国借口国内不安定，鲁昭公以举行祭祀来推辞，卫襄公推托有病。郑简公先在申地等待。六月十六日，楚灵王和诸侯在申地相会。椒举对楚灵王说："下臣听说诸侯不归服别的，只归服有礼者。现今国君刚刚得到诸侯的拥护，对礼仪要慎重。霸业成功与否，就在这次相会。夏启有钧台的宴享，商汤有景亳的命令，周武王有孟津的誓师，周成王有岐阳的田猎，周康王有酆宫的朝会，周穆王有涂山的会见，齐桓公有召陵的会师，晋文公有践土的盟会。国君打算用哪一种形式？宋国向戌、郑国公孙侨在此，他们是诸侯大夫中的佼佼者，国君您就在他们中选用吧。"楚灵王说："我采用齐桓公的方式。"楚灵王派人到向戌和子产那儿询问礼仪。向戌说："小国学习礼仪，大国使用礼仪，我怎敢不进献自己所知道的？"他献上了公会见诸侯的礼仪六种。子产说："小国的职责就是事奉大国，哪里敢不进献所遵守的典礼？"献上了伯子男会见公的礼仪六种。君子认为向戌善于保持先世的礼仪，子产善于辅佐小国。

王使椒举侍于后以规过[1]，卒事不规。王问其故，对曰："礼，吾

所未见者有六焉，又何以规[2]？”

【注释】

[1]规过：纠正过失。

[2]礼，吾所未见者有六焉，又何以规：向戌、子产二人所献六礼，楚国都未曾实行过，甚是齐备，椒举无从纠正。

【译文】

楚灵王让椒举侍立在自己身后以纠正过失，直到仪式结束椒举也没有纠正过一次。楚灵王问他是何缘故，椒举回复说：“这些礼中有六种我从来没有见过，我又怎么能纠正呢？”

宋大子佐后至，王田于武城[1]，久而弗见[2]。椒举请辞焉。王使往，曰：“属有宗祧之事于武城[3]，寡君将堕币焉，敢谢后见[4]。”

【注释】

[1]武城：古地名。在今河南南阳北。

[2]久而弗见：楚灵王恨宋太子迟到。

[3]属：适逢。宗祧之事：指为宗庙祭祀田猎的事。

[4]寡君将堕币焉，敢谢后见：不满于宋太子晚到，所以说须等到会诸侯献宗庙礼时才接见。按，这是追记会诸侯前的话。堕币，

布币，向宗庙献礼。

【译文】

宋国太子佐迟到了，楚灵王正在武城打猎，很久都不接见他。椒举请楚灵王辞谢他。灵王派人前去，说：“不凑巧在武城有宗庙祭祀的事，我们国君将把礼物献于宗庙，谨为不能及时接见而致歉意。”

徐子[1]，吴出也，以为贰焉，故执诸申。

【注释】

[1]徐：国名，在今安徽泗县。

【译文】

徐国国君是吴国女子所生，楚灵王认为他有二心，所以在申地抓了他。

楚子示诸侯侈[1]，椒举曰：“夫六王、二公之事[2]，皆所以示诸侯礼也，诸侯所由用命也[3]。夏桀为仍之会[4]，有缗叛之[5]。商纣为黎之蒐[6]，东夷叛之。周幽为大室之盟，戎狄叛之。皆所以示诸侯汏也，诸侯所由弃命也[7]。今君以汏，无乃不济乎？”王弗听。子产见左师曰：“吾不患楚矣。汏而愎谏，不过十年[8]。”左师曰：“然。不十年侈，其恶不远，远恶而后弃。善亦如之，德远而后兴[9]。”

【注释】

[1]侈：骄纵。

[2]六王：夏启、商汤、周武、周成、周康、周穆王六人。二公：齐桓公、晋文公。

[3]用命：听命。

[4]仍：国名，在今山东金乡。

[5]有缗：即缗国，也是国名，舜之后，姚姓，也在今山东金乡。

[6]黎：小国名，原在山西长治西南，后迁于黎城。

[7]皆所以示诸侯汏也，诸侯所由弃命也：上举都是暴君，骄侈过甚，诸侯因此都违命不从。

[8]汏而愎（bì）谏，不过十年：子产预言楚灵王霸业必不能长久，郑国不必担心。愎谏，固执己见，不接受别人忠言。

[9]“不十年侈”五句：为恶及远，必为人所弃；行善及远，必能兴盛。昭公十三年，楚灵王自缢而死，这里为之预言。远，这里既指时间，也指地域。

【译文】

楚灵王在诸侯面前表现得很骄纵，椒举说：“六王、二公会合诸侯时，都是向诸侯显示礼仪，诸侯所以服从命令。夏桀在仍地的会见，有缗背叛他。商纣在黎地打猎，东夷背叛他。周幽王在太室举行盟会，戎狄背叛他。这都是由于对诸侯表现出骄纵，诸侯所以背弃他们的命令。

现在国君过于骄侈，恐怕不会成功吧？”楚灵王不听从椒举的话。子产见到向戌说：“我不担心楚国了。楚灵王骄横而不听从劝谏，用不了十年就会完蛋。”向戌说：“是的。没有十年的骄奢，他的恶名不能远播，臭名远扬后就会被抛弃。善也是，德行远播后才能兴盛。”

4.4　秋七月，楚子以诸侯伐吴。宋大子、郑伯先归。宋华费遂、郑大夫从。使屈申围朱方[1]，八月甲申[2]，克之，执齐庆封而尽灭其族。将戮庆封[3]，椒举曰：“臣闻无瑕者可以戮人。庆封唯逆命[4]，是以在此，其肯从于戮乎？播于诸侯，焉用之[5]？”王弗听，负之斧钺，以徇于诸侯[6]，使言曰：“无或如齐庆封弑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7]。”庆封曰：“无或如楚共王之庶子围弑其君——兄之子麇——而代之，以盟诸侯[8]！”王使速杀之[9]。

【注释】

[1]屈申：屈荡之子。朱方：吴邑，襄公二十八年，齐庆封逃吴，吴王赐封朱方。

[2]八月甲申：八月不当有甲申日，当为史官误记。

[3]将戮庆封：据下文，此当指在诛杀之前先羞辱他。戮，羞辱。

[4]逆命：违逆君命。

[5]播于诸侯，焉用之：楚灵王想公布庆封之罪，杀于诸侯之前，以示其为诸侯讨贼之举。椒举则担心楚灵王本身有瑕，万一庆封宣扬出去，灵王反自取其辱。

[6]负之斧钺，以徇于诸侯：让庆封背着大斧示众于诸侯中。此即前所谓“戮”。

[7]无或如齐庆封弑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齐国崔杼弑君，庆封为其同党，因此以弑君罪加于庆封。孤，指齐景公。庆封欺其幼弱。襄公二十五年《传》载盟国人于大宫，其初辞曰“所不与崔、庆者”，国人即大夫，即盟其大夫。无，不要。

[8]无或如楚共王之庶子围弑其君——兄之子麇——而代之，以盟诸侯：昭公二年，楚灵王杀郏敖自立。兄之子麇，即楚君郏敖。

[9]王使速杀之：庆封果然播灵王之恶，灵王果自取其辱。

【译文】

秋七月，楚灵王率领诸侯攻打吴国。宋国太子、郑简公先回国了。宋国华费遂、郑国大夫随从灵王。楚灵王派屈申包围了朱方，八月甲申，攻克朱方，抓住齐国庆封并把他家灭族。楚灵王准备诛戮庆封，椒举说：“下臣听说没有缺点的人才可以诛戮人。庆封就因为违逆君命，所以逃亡到这里，他怎肯乖乖地受戮？如果他在诸侯中散播您的丑闻，那时该怎么办？”楚灵王不听，让庆封背上斧钺，在诸侯军中游行示众，让他说：“不要像齐国庆封那样杀死国君，削弱国君的孤儿，来和他的大夫们会盟。”庆封说：“不要像楚共王的庶子围那样杀死国君——兄长的儿子麇——而取代他当国君，来和诸侯会盟！”楚灵王赶紧让人把庆封杀掉。

遂以诸侯灭赖[1]。赖子面缚衔璧，士袒，舆榇从之，造于中军[2]。王问诸椒举，对曰：“成王克许，许僖公如是，王亲释其缚，受其璧，

焚其榇。”王从之。迁赖于鄢[3]。楚子欲迁许于赖，使斗韦龟与公子弃疾城之而还[4]。申无宇曰：“楚祸之首将在此矣[5]。召诸侯而来，伐国而克，城竟莫校[6]。王心不违，民其居乎[7]？民之不处[8]，其谁堪之？不堪王命，乃祸乱也。”

【注释】

[1]遂以诸侯灭赖：克朱方与灭赖是以两支军同时进行，楚灵王派屈申克朱方，自己率军灭赖。

[2]中军：指楚灵王所率中军。

[3]鄢：地名，在今湖北宜城南。

[4]使斗韦龟与公子弃疾城之而还：楚灵王派二人为许国筑城。斗韦龟，楚国令尹子文的玄孙。

[5]楚祸之首将在此矣：灵王会诸侯，克朱方，灭赖迁许，野心得逞，但申无宇认为楚国之祸也由此开始。

[6]城竟莫校：筑城于外境，而诸侯无一争论异议。校，抗争，抵抗。

[7]王心不违，民其居乎：楚王逞其私欲，百姓何能安居？

[8]不处：不能安居。

【译文】

于是又率领诸侯灭掉赖国。赖国国君反绑双手口含玉璧，士袒露肩

背，抬着棺木跟着，来到中军。楚灵王询问椒举如何处理，椒举回答说："当初成王攻下许国时，许僖公就是这样的，成王亲自解开他的捆缚，接受他的玉璧，焚毁棺木。"楚灵王按他所说做了。把赖国迁到鄢地。楚灵王想把许国迁到赖地，派斗韦龟和公子弃疾为许国筑城完毕而回。申无宇说："楚国的祸乱开端将在这里了。召集诸侯，诸侯就前来，攻打别国就能攻下，在边境筑城也没人敢有异议。君王的愿望全都得到满足，人民能够安居吗？人民无法安居乐业，谁能忍受得了？不能忍受君王的命令，就是祸乱。"

4.5　九月，取鄫，言易也。莒乱，著丘公立而不抚鄫，鄫叛而来，故曰取。凡克邑，不用师徒曰取。

【译文】

九月，取得鄫地，是说来得容易。莒国动乱，著丘公立为国君而不安抚鄫地，鄫叛离莒国而来投奔鲁国，所以说"取"。凡是取得城邑而不动用军队就叫"取"。

4.6　郑子产作丘赋[1]，国人谤之[2]，曰："其父死于路[3]，己为虿尾[4]，以令于国，国将若之何[5]？"子宽以告[6]。子产曰："何害？苟利社稷，死生以之[7]。且吾闻为善者不改其度[8]，故能有济也。民不可逞[9]，度不可改。《诗》曰：'礼义不愆，何恤于人言[10]。'吾不迁矣[11]。"浑罕曰[12]："国氏其先亡乎[13]！君子作法于凉，其敝犹贪[14]。作法于贪，敝将若之何[15]？姬在列者[16]，蔡及曹、滕其先亡乎，逼而无礼[17]。郑先卫亡，逼而无法[18]。政不率法，而制于心[19]。民各有心，何上之有[20]？"

【注释】

[1]郑子产作丘赋：丘，原为乡鄙奴隶所居，隶属于采邑主，不服兵役，现在由公室令其出军赋、服兵役。

[2]国人谤之：咒骂子产。

[3]其父死于路：襄公十年，子产父亲子国被尉止杀死。

[4]虿：蝎子，尾有毒刺。

[5]以令于国，国将若之何：国人咒骂子产以重赋“毒害”国人。

[6]子宽：郑国大夫。

[7]苟利社稷，死生以之：于国有利，愿以身许国。以，用。

[8]度：制度。

[9]逞：快意，指尽得其欲。

[10]礼义不愆（qiān），何恤于人言：这是逸诗，意思是于国有利，于礼义无过失，不必担心别人的闲言。愆，过失。

[11]不迁：不变更。

[12]浑罕：即子宽。

[13]国氏：子产父亲子国，以国为氏。

[14]君子作法于凉，其敝犹贪：君子之法以薄取为原则，其流弊尚

有厚敛贪财的。凉，薄。

[15]作法于贪，敝将若之何：作法于贪，后果更不堪设想。

[16]姬在列者：姬姓诸国。

[17]蔡及曹、滕其先亡乎，逼而无礼：蔡邻近楚，曹、滕临近于宋。逼，邻近大国。

[18]郑先卫亡，逼而无法：郑邻近晋、楚二国。邻近大国，且又无礼仪无法度，必先亡。按，以上都是子宽的预言。

[19]政不率法，而制于心：子宽认为子产作丘赋，不循旧法，只以己意制订。

[20]民各有心，何上之有：子宽责备子产以己心制订政令，则民心不同，将无上矣。上，指统治者。

【译文】

郑国子产制订丘赋，国人咒骂他，说："他的父亲死在路上，他自己毒如蝎子的尾巴，他在国内发布命令，国家将要怎么办？"子宽把这些话告诉了子产。子产说："这有什么妨害？如果有利于国家，我死生都不在乎。何况我听说做好事的人不改变他的法度，所以能有所成。百姓不可尽得其欲，法度不可改变。《诗》说：'在礼义上没有过错，何必担心闲言碎语。'我不会改变了。"子宽说："国氏恐怕要先灭亡了！君子在薄取的基础上制定法度，还会产生贪婪的后果。在贪婪的基础上制定法度，后果又将怎么样？姬姓列国，蔡国及曹国、滕国大概先灭亡，因为它们邻近大国而且没有礼仪。郑国比卫国先灭亡，是由于逼近大国而无法度。政令不遵循法度，而是由自己的意志来决定。民各有

志，怎么会尊崇在上面的人？”

4.7　冬，吴伐楚，入棘、栎、麻[1]，以报朱方之役。楚沈尹射奔命于夏汭[2]，咸尹宜咎城钟离[3]，薳启彊城巢[4]，然丹城州来[5]。东国水，不可以城[6]。彭生罢赖之师[7]。

【注释】

[1]棘、栎、麻：三地都是楚国东部边境之邑。棘，在今河南永城南。栎，在今河南新蔡北。麻，在今安徽砀山东北。

[2]楚沈尹射奔命于夏汭：楚国沈尹射奔赴夏汭应命。沈，县名，在今安徽临泉。尹，楚国县长叫尹。射，人名。夏汭，西淝河下游入淮水处，在今安徽凤台西南。

[3]宜咎：本是陈国大夫，襄公二十四年奔楚。钟离：古地名。在今安徽凤阳东北。

[4]巢：古地名。在今安徽寿州南。

[5]然丹：郑国穆公孙，子然之子，襄公十九年奔楚。州来：古地名。在今安徽凤台。

[6]东国水，不可以城：东部地区水灾，不能筑城。

[7]彭生罢赖之师：停止了赖地军队的筑城。彭生，楚国大夫。罢，结束，停止。

【译文】

冬，吴国讨伐楚国，进入棘、栎、麻三地，以报复楚国攻打朱方的战役。楚国沈尹射受命奔赴夏汭，咸尹宜咎修筑钟离城，薳启彊修筑巢城，然丹修筑州来城。东部发大水，无法筑城。彭生停止了赖地军队的筑城。

4.8　初，穆子去叔孙氏[1]，及庚宗[2]，遇妇人，使私为食而宿焉[3]。问其行，告之故，哭而送之[4]。适齐，娶于国氏，生孟丙、仲壬。梦天压己，弗胜，顾而见人，黑而上偻[5]，深目而豭喙[6]，号之曰："牛！助余！"乃胜之。旦而皆召其徒[7]，无之。且曰："志之[8]。"及宣伯奔齐[9]，馈之[10]。宣伯曰："鲁以先子之故，将存吾宗，必召女[11]。召女，何如？"对曰："愿之久矣。"

【注释】

[1]穆子去叔孙氏：这是追述成公十六年穆叔避其兄宣伯侨如之难而逃奔齐国时事。侨如嗣立为鲁卿，而与成公母穆姜私通，谋去季孙行父与孟孙蔑。鲁人驱逐了叔孙侨如。穆子，即穆叔，鲁国叔孙豹。

[2]庚宗：鲁地名，在今山东泗水东。

[3]遇妇人，使私为食而宿焉：穆叔与这个妇人私通。

[4]问其行，告之故，哭而送之：妇人问穆叔，得知避难之事，哭送穆叔。

[5]上偻（lóu）：上身弯曲。

[6]深目：眼睛凹进。豭（jiā）喙（huì）：嘴巴像猪。

[7]徒：随从。

[8]志之：嘱咐随从记下“牛”的面貌。

[9]宣伯：即叔孙侨如，也在成公十六年逃奔齐国。

[10]馈：赠食。

[11]鲁以先子之故，将存吾宗，必召女：因先人之故，鲁国将保存叔孙氏的宗族，并立为卿。先子，宣伯先人。

【译文】

当初穆子离开叔孙氏出走，到达庚宗，遇见一个女人，让她替自己偷偷弄点吃的，并在她那里留宿。女人问他的去向，告诉她原因，女人哭着送他上路。穆子到了齐国，娶国氏女为妻，生下孟丙、仲壬。穆子梦见天塌下来压着自己，快要顶不住了，回头见到一个人，皮肤很黑而且上身伛偻，眼眶深陷嘴巴像猪，穆子大声呼叫说：“牛！快来帮助我！”这才顶住了。早上穆子把手下人全都招来，没有梦中见到的人。穆子吩咐：“把那人的模样记下来。”等到宣伯也逃来齐国，穆子送了食物给他。宣伯说：“鲁国因为我们先人的缘故，将要保存我们的宗族，必定召你回国。要是召你，你打算怎么办？”穆子回答说：“我已经盼望很久了。”

鲁人召之，不告而归[1]。既立[2]，所宿庚宗之妇人献以雉[3]。问其姓[4]，对曰：“余子长矣，能奉雉而从我矣[5]。”召而见之，则所梦也。

未问其名，号之曰“牛”，曰：“唯[6]。”皆召其徒，使视之，遂使为竖[7]。有宠，长使为政[8]。公孙明知叔孙于齐[9]，归，未逆国姜[10]，子明取之，故怒，其子长而后使逆之[11]。

【注释】

[1]鲁人召之，不告而归：穆叔不告诉宣伯便回鲁国。

[2]既立：穆叔被立为卿。

[3]所宿庚宗之妇人献以雉：古礼，妇人献雉是表示已有儿子。

[4]问其姓：问她儿子的情况。姓，子。

[5]余子长矣，能奉雉而从我矣：到穆叔回鲁为卿，其儿子已经长大。杨伯峻曰：“叔孙豹为鲁卿，当在成公十七年后，襄公二年前，《经》《传》无明文，其召庚宗妇人，又在为鲁卿之后。杜云‘襄二年竖牛五六岁’，盖以叔孙豹见《经》之年即为卿之年，未必然也。此等处不必深究。”

[6]唯：恭敬的应答声。《礼记·曲礼上》：“父召无诺，唯而起。”

[7]竖：小臣。

[8]为政：主管叔孙家政。

[9]公孙明知叔孙于齐：在齐国时公孙明和穆叔就有交情。公孙明，齐大夫子明。

[10]国姜：即穆叔所娶齐国国氏妻子。

[11]故怒，其子长而后使逆之：穆叔怒其妻改嫁子明，所以到孟丙、仲壬长大后才接回鲁国。

【译文】

鲁国召穆子回国，穆子没告诉宣伯就回国了。穆子立为卿之后，在庚宗留宿过的女人向他献上雉鸡。穆子询问儿子的情况，妇人回答说："我的儿子已经长大了，能够拿着雉鸡跟从我了。"穆子召见那孩子，就是梦中所见的人。他没问孩子的名字，大声叫他"牛"，孩子回答说："哎。"于是把手下人都招来，让大家看这孩子，便让他当了小臣。竖牛得到穆子的宠爱，长大后让他主管家政。公孙明和穆子在齐国时交情很好，穆子回国后，没把妻子国姜接来，公孙明娶了国姜为妻，穆子因此发怒，待到两个儿子长大了才把他们接回来。

田于丘莸[1]，遂遇疾焉。竖牛欲乱其室而有之，强与孟盟，不可[2]。叔孙为孟钟[3]，曰："尔未际，飨大夫以落之[4]。"既具，使竖牛请日[5]。入，弗谒；出，命之日[6]。及宾至，闻钟声[7]。牛曰："孟有北妇人之客[8]。"怒，将往，牛止之。宾出，使拘而杀诸外[9]。牛又强与仲盟[10]，不可。仲与公御莱书观于公[11]，公与之环。使牛入示之[12]。入，不示；出，命佩之[13]。牛谓叔孙："见仲而何[14]？"叔孙曰："何为？"曰："不见，既自见矣，公与之环而佩之矣[15]。"遂逐之，奔齐[16]。疾急，命召仲，牛许而不召。杜洩见，告之饥渴，授之戈[17]。对曰："求之而至，又何去焉[18]？"竖牛曰："夫子疾病，不欲见人。"使置馈于个而退[19]。牛弗进，则置虚命彻[20]。十二月癸丑[21]，叔孙不食。乙卯，卒[22]。牛立昭子而相之[23]。

【注释】

[1]丘莸（yóu）：古地名。今地不详。

[2]强与孟盟，不可：竖牛强要孟丙盟誓顺从自己，孟丙不肯。

[3]叔孙为孟钟：穆叔为孟丙铸了一口钟。

[4]尔未际，飨大夫以落之：穆叔想借此机会使孟丙得到诸大夫的支持。未际，未和诸大夫交际。落，以公猪血衅钟时举行的享宴。

[5]既具，使竖牛请日：享礼准备就绪，由竖牛请穆叔择定日子。

[6]入，弗谒；出，命之日：竖牛入，不报告请日之事，出来后又假传穆叔之命定一日期。

[7]及宾至，闻钟声：落成享宾客，穆叔不知享日，听到钟声而奇怪。

[8]孟有北妇人之客：竖牛有意以公孙明激怒穆叔。北妇人，指国姜。客，指公孙明。

[9]使拘而杀诸外：穆叔不知真情，拘禁孟丙并杀掉。

[10]仲：即仲壬。

[11]公御莱书：昭公御者，名莱书。观于公：在公宫游玩。

[12]使牛入示之：让竖牛将玉环给穆叔看。

[13]入，不示；出，命佩之：假传穆叔之命让仲壬佩戴玉环。

[14]见仲而何：让仲壬见昭公以确立其承嗣地位怎么样？而何，如何。

[15]既自见矣，公与之环而佩之矣：仲壬已自己去见昭公了，有佩环为证。

[16]遂逐之，奔齐：穆叔怒逐仲壬，仲壬奔齐。

[17]杜泄见，告之饥渴，授之戈：穆叔被竖牛断了吃喝，于是让杜泄杀了竖牛。

[18]求之而至，又何去焉：当初既找回竖牛，现在又因何要除掉他。

[19]使置馈于个而退：食物并没有送到穆叔房中。个，东西厢房。

[20]置虚命彻：倒掉食物，食具空虚，表示穆叔已吃，然后撤去食具。

[21]癸丑：二十六日。

[22]乙卯，卒：二十八日穆叔饿死。

[23]昭子：穆叔的庶子叔孙婼（ruò）。

【译文】

穆子在丘莸打猎，在这里生了病。竖牛想搅乱家室后占有它，就强行要和孟丙结盟，孟丙不肯。穆子为孟丙铸了一口钟，说：“你还没正

式与人交往，我为你设享礼宴请大夫的时候举行钟的落成典礼。”孟丙完成了享礼的准备，就让竖牛向穆子请示日期。竖牛进去后，并没请示穆子；出来后假传穆子的命令订定日期。到那天宾客来了，穆子听到钟声。竖牛说：“孟丙那里有北边女人的客人。”穆子大怒，准备前去，竖牛阻止了他。宾客走后穆子派人拘捕了孟丙，并把他杀死在郊外。竖牛又强行要和仲壬盟誓，仲壬也不肯。仲壬和昭公的御者莱书在公宫玩耍，昭公赐给他玉环。仲壬让竖牛把玉环拿进去给穆子看。竖牛进去后，并没出示玉环；出来后，假传穆子的话让仲壬佩带。竖牛对穆子说：“让仲壬进见国君吧？”穆子说：“为什么要引见？”竖牛说：“你不引见，他已经自己去见国君了，国君赐给他玉环佩戴在身上了。”穆子于是把仲壬放逐，仲壬逃往齐国。穆子病重的时候，命令召仲壬，竖牛表面答应了其实没召。杜泄进见穆子，穆子告诉他自己又饿又渴，授给他戈。杜泄回答说：“把他找来了，又为何要去掉他？”竖牛说：“他老人家病重，不想见人。”杜泄让人把食物放到厢房就退出了。竖牛并不把食物送进去，而是把它们倒掉，命人撤走食具。十二月二十六日，穆子开始没吃东西。二十八日死去。竖牛立昭子并辅佐他。

公使杜泄葬叔孙。竖牛赂叔仲昭子与南遗，使恶杜泄于季孙而去之[1]。杜泄将以路葬[2]，且尽卿礼。南遗谓季孙曰：“叔孙未乘路，葬焉用之？且冢卿无路，介卿以葬，不亦左乎[3]？”季孙曰：“然。”使杜泄舍路。不可，曰：“夫子受命于朝而聘于王，王思旧勋而赐之路[4]，复命而致之君。君不敢逆王命而复赐之，使三官书之。吾子为司徒，实书名[5]。夫子为司马，与工正书服[6]。孟孙为司空，以书勋[7]。今死而弗以[8]，是弃君命也。书在公府而弗以，是废三官也。若命服[9]，生弗敢服，死又不以，将焉用之？”乃使以葬[10]。

【注释】

[1]竖牛赂叔仲昭子与南遗，使恶杜洩于季孙而去之：杜洩已经不是同党，竖牛想要通过叔仲昭子与南遗谗害杜洩而让季孙除掉他。叔仲昭子，即叔仲带。南遗，季氏家臣，他们素有勾结，见襄公七年《传》。

[2]路：即“辂”，这里指周王赐穆叔的车。

[3]且冢卿无路，介卿以葬，不亦左乎：次卿比正卿待遇高，不合适。冢卿，卿中居首位者，这里指季孙。介卿，次卿，这里指穆叔。左，不正，不正当。

[4]夫子受命于朝而聘于王，王思旧勋而赐之路：襄公二十四年，齐人城郏。穆叔如周聘，且贺城。王嘉其有礼也，赐之大路。夫子，指穆叔。

[5]吾子为司徒，实书名：季孙为司徒，记载姓名。

[6]夫子为司马，与工正书服：穆叔为司马，让工正记载所受车服之器。

[7]孟孙为司空，以书勋：孟孙记载功勋。

[8]今死而弗以：不用路葬。以，用。

[9]命服：国君赐命使用的车服。

[10]乃使以葬：杜洩力争，才以大路葬穆叔。

【译文】

昭公派杜洩安葬穆子。竖牛贿赂叔仲昭子和南遗，让他们在季孙面前说杜洩的坏话从而除掉他。杜洩打算用路车葬穆子，并且全都按照卿的礼仪安葬。南遗对季孙说：“穆子没有乘坐过路车，安葬时怎么能用它？而且正卿没有路车，副卿用路车安葬，这不是不合适吗？”季孙说：“是这样。”就让杜洩放弃路车。杜洩不肯，说：“他老人家受命于朝廷去聘问周天子，周天子念及他往日的功勋而赐给路车，他回国复命时把路车交给国君。国君不敢违背周王的命令又把路车赐给他，并让三名官员把它记载下来。您是司徒，记载姓名。他老人家为司马，让工正记下车服。孟孙为司空，记录功勋。现在他死了，却不能用路车，这是背弃国君的命令。记载藏在公府而不能用路车，这是废弃了三名记载的官员。如果国君命令使用的车服，生前不敢服用，死后又不让用以陪葬，还何时用它？”季孙这才同意将路车葬叔孙。

季孙谋去中军[1]，竖牛曰：“夫子固欲去之[2]。”

【注释】

[1]季孙谋去中军：季孙想要削弱公室，扩充势力，图谋废除中军。

[2]夫子固欲去之：竖牛为讨好季孙，造舆论说穆叔生前曾要撤除中军。

【译文】

季孙打算撤销中军，竖牛说：“我家老人早就想撤掉它了。”

五年

【经】

5.1　五年春王正月[1]，舍中军[2]。

5.2　楚杀其大夫屈申。

5.3　公如晋。

5.4　夏，莒牟夷以牟娄及防、兹来奔[3]。

5.5　秋七月，公至自晋。

5.6　戊辰[4]，叔弓帅师败莒师于蚡泉[5]。

5.7　秦伯卒[6]。

5.8　冬，楚子、蔡侯、陈侯、许男、顿子、沈子、徐人、越人伐吴。

【注释】

[1]五年：鲁昭公五年当周景王八年，前537。

[2]舍中军：鲁国废除中军。鲁于襄公十一年立中军，今年舍之，前后共二十四年。

[3]牟娄：古地名。在今山东诸城西。防：古地名。在今山东安丘西

南。兹：古地名。在今山东诸城北、安丘西南。

[4]戊辰：十四日。

[5]蚡泉：莒、鲁两国交界地。

[6]秦伯卒：秦景公去世。

【译文】

鲁昭公五年春周历正月，废除中军。

楚国杀了他们的大夫屈申。

昭公到晋国去朝见。

夏，莒国牟夷带着牟娄和防、兹三地来投奔鲁国。

秋七月，昭公从晋国回来。

十四日，叔弓带兵在蚡泉打败莒国军队。

秦景公去世。

冬，楚灵王、蔡灵侯、陈哀公、许悼公、顿子、沈子、徐国人、越国人攻打吴国。

【传】

5.1 五年春王正月，舍中军，卑公室也[1]。毁中军于施氏，成诸臧氏[2]。初，作中军，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尽征之，叔孙氏臣其

子弟，孟氏取其半焉[3]。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4]，季氏择二，二子各一，皆尽征之[5]，而贡于公[6]。

【注释】

[1]舍中军，卑公室也：季孙氏废除中军，公室更微弱了。

[2]毁中军于施氏，成诸臧氏：在施氏家中讨论撤中军之事，在臧氏家立约。施氏，指公子施父之族。臧氏，指公子子臧之族。臧氏当时任司寇，古时兵狱同制，而二家本来就是秉承季孙的意旨行事。

[3]“初，作中军”七句：见襄公十一年《传》。

[4]四分公室：把公室的军队一分为四。

[5]皆尽征之：全都改为征兵或征税。

[6]贡于公：三家各以所入的一小部分贡于公室。

【译文】

鲁昭公五年春周历正月，废除中军，这是为了削弱公室。讨论废除中军是在施氏家里进行，而立约则是在臧氏家。当初设置中军，是把公室的军队一分为三，各家掌握一军。季孙氏掌握的部队全都采用征兵或征税的办法；叔孙氏让壮丁做奴隶兵，老弱者作为自由民；孟孙氏以一半作为奴隶，一半作为自由民。废除中军以后，把公室军队一分为四，季氏得四分之二，其他两家各得四分之一，全都改为征兵或征税，然后把其中的一小部分交给公室。

以书使杜洩告于殡[1]，曰：“子固欲毁中军，既毁之矣，故告[2]。”杜洩曰：“夫子唯不欲毁也，故盟诸僖闳，诅诸五父之衢[3]。”受其书而投之，帅士而哭之[4]。

【注释】

[1]以书使杜洩告于殡：季孙让杜洩将此事告之于穆叔灵柩前。

[2]子固欲毁中军，既毁之矣，故告：季孙先是让施、臧二家谋废中军，现在又让杜洩告之于穆叔之殡，意在逃避祸首之责。子固欲毁中军，这是用上年《传》中竖牛的话。

[3]夫子唯不欲毁也，故盟诸僖闳，诅诸五父之衢：穆叔本意并不愿毁中军，故襄公十一年在三分公室前在僖公庙的门口盟誓，在五父之衢立下咒誓。

[4]帅士而哭之：杜洩痛心穆叔被诬枉而带领手下士民大哭。

【译文】

季孙用策书派杜洩在叔孙的灵柩前告知，说：“您本来就要废除中军，现在已经实现了，特来向您报告。”杜洩说：“他老人家并不打算废除中军，所以在僖公庙门口盟誓，在五父之衢诅咒发誓。”杜洩接过策书把它扔在地上，带领手下大哭。

叔仲子谓季孙曰：“带受命于子叔孙曰：‘葬鲜者自西门[1]。’”季孙命杜洩。杜洩曰：“卿丧自朝，鲁礼也[2]。吾子为国政，未改礼而又迁

之[3]。群臣惧死，不敢自也[4]。”既葬而行[5]。

【注释】

[1]带受命于子叔孙曰：“葬鲜者自西门”：要灵柩出西门，意在卑弱穆叔。带，叔仲子。鲜，不以寿终。穆叔饥渴三日而死，所以也称为鲜。西门，非朝廷正门。

[2]卿丧自朝，鲁礼也：卿之丧礼应从朝门出。周代之礼，葬前必移柩于宗庙，从朝出正门，由朝之路，出国都之南门。

[3]未改礼：改变礼仪必有一定程序，季氏无此程序，故云未改礼。而又迁之：季孙只是凭己意随便改变。

[4]自：服从。

[5]既葬而行：葬穆叔后，杜洩逃走了。据《唐书·宰相世系表》，“杜洩避季子之难奔于楚”。

【译文】

叔仲子对季孙说：“我曾在叔孙穆子那里接受命令，说：‘安葬不是善终的人要从西门出殡。’”季孙让杜洩从西门出殡。杜洩说：“卿的丧礼从朝门出殡，这是鲁国的礼仪。您执掌国政，礼仪并未改变却不遵从它。臣下害怕被诛戮，不敢服从。”他安葬完叔孙穆子就出走了。

仲至自齐[1]，季孙欲立之。南遗曰：“叔孙氏厚，则季氏薄。彼实家乱，子勿与知，不亦可乎[2]？”南遗使国人助竖牛以攻诸大库之庭[3]，

司宫射之，中目而死[4]。竖牛取东鄙三十邑以与南遗。

【注释】

[1]仲至自齐：仲壬上年奔齐，得知穆叔之丧而回鲁国。

[2]“叔孙氏厚”五句：上年竖牛曾贿赂南遗，因此南遗要季孙假装不知道，以阻止立仲壬。

[3]南遗使国人助竖牛以攻诸大库之庭：南遗帮助竖牛进攻仲壬。大库之庭，杜预以为即鲁都城内“有大庭氏之虚，于其上作库”。或云大库即长府，藏财货武器的府库。

[4]司宫射之，中目而死：仲壬被司宫射死。司宫，季孙氏或叔孙氏的内臣。

【译文】

仲壬从齐国回来，季孙打算立他继承叔孙氏。南遗说：“叔孙氏强大了，季孙氏就弱。他们家发生内乱，您不要去管，不也是可以的吗？”南遗让国人帮助竖牛在大库的庭院里攻打仲壬，司宫射仲壬，仲壬眼睛被射中后死去。竖牛把东边三十座城邑送给南遗。

昭子即位，朝其家众，曰：“竖牛祸叔孙氏，使乱大从[1]，杀適立庶，又披其邑[2]，将以赦罪[3]，罪莫大焉。必速杀之！”竖牛惧，奔齐。孟、仲之子杀诸塞关之外[4]。投其首于宁风之棘上[5]。仲尼曰：“叔孙昭子之不劳，不可能也[6]。周任有言曰：‘为政者不赏私劳，不罚私

怨[7]。’《诗》云：‘有觉德行，四国顺之[8]。’”

【注释】

[1]使乱大从：搅乱了重要的秩序。从，顺。

[2]又披其邑：竖牛赠南遗三十邑。披，析，分裂。

[3]赦罪：逃避罪责。赦，宽免罪过。

[4]塞关：齐、鲁边界上的关口。

[5]投其首于宁风之棘上：使竖牛身首异处。宁风，齐地，处边境。

[6]叔孙昭子之不劳，不可能也：昭子为竖牛所立，他不报竖牛立己之功，反而杀之，实属难能可贵。劳，酬劳。

[7]为政者不赏私劳，不罚私怨：不因个人恩怨而行赏罚。

[8]有觉德行，四国顺之：引《诗》见《诗经·大雅·抑》，意思是品德正直，各国都会归顺。孔子用它来称赞昭子。觉，正直。

【译文】

昭子即位后，召集家族上下人等朝见，说：“竖牛祸害叔孙氏，搅乱重大的秩序，杀死嫡子立了庶子，又把封邑分割给别人，想用它来逃避罪责，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行了。一定要赶快杀掉他！”竖牛害怕了，逃往齐国。孟丙、仲壬的儿子把他杀死在齐、鲁边界的关口之外，又把他的头扔在宁风的荆棘上。孔子说：“叔孙昭子不酬劳竖牛立己之功，真是难能可贵。周任有句话说：‘执政者不赏赐他个人的私劳，不处罚

他个人的私怨。’《诗》说：‘如有正直的德行，四方诸侯都会来归顺。’”

初，穆子之生也，庄叔以《周易》筮之[1]，遇《明夷》䷣之《谦》䷎，以示卜楚丘。楚丘曰：“是将行，而归为子祀[2]。以谗人入，其名曰牛，卒以馁死。《明夷》，日也[3]。日之数十，故有十时，亦当十位[4]。自王已下，其二为公，其三为卿[5]。日上其中，食日为二，旦日为三[6]。《明夷》之《谦》，明而未融，其当旦乎，故曰‘为子祀’[7]。日之《谦》，当鸟，故曰‘明夷于飞’[8]。明而未融，故曰‘垂其翼’[9]。象日之动，故曰‘君子于行’[10]。当三在旦，故曰‘三日不食’[11]。《离》，火也；《艮》，山也。《离》为火，火焚山，山败[12]。于人为言，败言为谗，故曰‘有攸往，主人有言’。言必谗也[13]。纯《离》为牛，世乱谗胜，胜将适《离》，故曰‘其名曰牛’[14]。谦不足，飞不翔[15]；垂不峻，翼不广[16]。故曰‘其为子后乎’[17]。吾子，亚卿也，抑少不终[18]。”

【注释】

[1]庄叔：穆叔的父亲叔孙得臣。

[2]是将行，而归为子祀：将会有出奔，但仍能归国事奉祭祀。行，出奔。穆叔于成公十六年曾逃奔齐国，既而回国代侨如袭叔孙氏爵禄。

[3]《明夷》，日也：《明夷》，卦名，《离》下《坤》上，《离》为火为日，坤为地，即日在地下，有日将出于地上之象。

[4]日之数十，故有十时，亦当十位：古代记日，十日为一旬。一日又分为十时。人又分为十个等级。楚丘把人的十等和日的十时相配，所以说十时“亦当十位”。

[5]自王已下，其二为公，其三为卿：人分十等，王为最高等级，公是第二等级，卿是第三等级。

[6]日上其中，食日为二，旦日为三：日中是太阳最高时，以配王；食日（早饭时）稍低，以配第二位的公；旦日（日初出）更低，以配第三位卿。日中、食日和旦日是十时中的三个时名。上、二、三指太阳上升高度级别。

[7]“《明夷》之《谦》”四句：《明夷》卦变为《谦》卦，下卦《离》日变为《艮》山，上卦《坤》地未变，象征太阳初被大地遮住，旋被大山遮住，还没大放光明，是旦日之象。旦日和卿相配，所以说穆叔将继承爵位，为卿，奉叔孙氏的祭祀。

[8]日之《谦》，当鸟，故曰“明夷于飞”：《离》日变为《艮》山，《离》又为雉，又是雉向山间飞之象。

[9]明而未融，故曰“垂其翼”：《明夷》的日是未大放光明，所以雉将垂下翅膀，未能大展翅羽。

[10]象日之动，故曰“君子于行”：日比君子，日的运行可比君子行路。

[11]当三在旦，故曰“三日不食”：《明夷》之日为旦日，居第三位，未到食日，又象征三日不食。

[12]“《离》，火也”七句：《离》变为《艮》，有火焚山之象，山

将毁坏。

[13]“于人为言”五句：在人的方面，火似谗言，火焚山似谗言败坏家国。

[14]“纯《离》为牛”四句：《明夷》是《离》下《坤》上，以《坤》配《离》。《坤》又为牛，《离》为火为谗言，则进谗言的人应叫作“牛”。且当此乱世，谗人胜利，所以胜利将归于谗人。纯，相配。

[15]谦不足，飞不翔：谦就是不满足，所以能飞却不能远翔。

[16]垂不峻，翼不广：翅膀下垂，所以不能广远。峻，高。

[17]故曰“其为子后乎”：不广远，不能远行，不会远离，所以会是你的继承人。

[18]吾子，亚卿也，抑少不终：穆叔虽长寿，但有点不得善终。抑，但。亚卿，庄叔父子世为亚卿。少，小。按，以上是楚丘根据卦象结合《明夷》初九的爻辞来预言穆叔的一生。

【译文】

当初，叔孙穆子出生的时候，庄叔用《周易》为他占筮，得到《明夷》变成《谦》，拿给卜楚丘看。楚丘说：“他将出逃，然后又回来为您祭祀。他领着奸邪的人回来，名字叫牛，他最终将饿死。《明夷》是日。日的数目为十，所以有十个时辰，也和十个位次相配。从王以下，第二是公，第三是卿。太阳在中天是第一，食时之日是第二，刚升起是第三。《明夷》变成《谦》，是已经明亮但升不高，大约相当于刚升起，所以说‘为您祭祀’。日变为《谦》，和鸟相配，所以说‘雉向山间飞

翔’。明亮而不高，所以说‘垂下翅膀’。象征太阳的运动，所以说‘君子远走他方’。第三的位子是太阳刚升起，还没到食时所以说‘三天吃不到食物’。《离》是火，《艮》是山。《离》是火，火烧山，山被毁坏。在人是言语，毁坏的言语是谗言，所以说‘有人离开，主人有话’。是说一定会受谗言。与《离》相配的是牛，时世动乱，进谗言的人将得到胜利，胜利了将归向《离》，所以说‘他的名字叫牛’。谦就是不足，所以虽然能飞但不能高翔；翼垂就是不高，所以虽有翅膀但飞不远。所以说‘应该会是你的继承人’。您是亚卿，但继承人虽长寿却有点不得善终。”

5.2　楚子以屈申为贰于吴，乃杀之。以屈生为莫敖[1]，使与令尹子荡如晋逆女。过郑，郑伯劳子荡于汜，劳屈生于菟氏[2]。晋侯送女于邢丘[3]。子产相郑伯会晋侯于邢丘。

【注释】

[1]屈生：屈建之子。

[2]过郑，郑伯劳子荡于汜，劳屈生于菟氏：郑简公亲自慰劳二人，以示对楚国特别恭敬。汜、菟氏都是郑地。汜，在今河南襄城南。菟氏在今河南尉氏西北。

[3]晋侯送女于邢丘：据《仪礼·士昏礼》，父母送女不下堂。晋平公亲自送女，也是敬畏楚国。邢丘，古地名，在今河南温县东北。

【译文】

楚灵王因为屈申私通吴国，于是杀了他。任命屈生担任莫敖，让他和令尹子荡到晋国迎亲。路过郑国，郑简公在氾地慰劳子荡，在菟氏慰劳屈生。晋平公亲自把女儿送到邢丘。子产相礼郑简公与晋平公在邢丘相会。

5.3　公如晋，自郊劳至于赠贿，无失礼[1]。晋侯谓女叔齐曰：“鲁侯不亦善于礼乎？”对曰：“鲁侯焉知礼？”公曰：“何为？自郊劳至于赠贿，礼无违者，何故不知？”对曰：“是仪也，不可谓礼[2]。礼，所以守其国，行其政令，无失其民者也。今政令在家[3]，不能取也。有子家羁[4]，弗能用也。奸大国之盟，陵虐小国[5]，利人之难[6]，不知其私[7]。公室四分，民食于他[8]。思莫在公，不图其终[9]。为国君，难将及身，不恤其所[10]。礼之本末将于此乎在，而屑屑焉习仪以亟[11]。言善于礼，不亦远乎？”君子谓叔侯于是乎知礼[12]。

【注释】

[1]公如晋，自郊劳至于赠贿，无失礼：鲁昭公自始至终揖让周旋，都合乎礼仪。自郊劳至于赠贿，聘问之礼的全过程。郊劳，使者到别国聘问，受聘之国派卿士到郊外迎接、慰劳。赠贿，聘问结束，使者要走，赠以礼物。

[2]是仪也，不可谓礼：仪、礼有别。

[3]今政令在家：此时鲁国公室衰弱，大权已在三家。家，卿大夫。

[4]子家羁：鲁庄公玄孙懿伯。

[5]奸大国之盟，陵虐小国：这里指伐莒取郓违反宋之盟。奸，犯。

[6]利人之难：指去年利用莒乱取鄫。

[7]不知其私：凌虐弱小，却不知自己有私难。

[8]公室四分，民食于他：三家四分公室，百姓只好依赖三家为生。他，指三家。

[9]思莫在公，不图其终：无人思念国君，昭公也不考虑后果。

[10]不恤其所：不忧虑自己地位岌岌可危。

[11]礼之本末将于此乎在，而屑屑焉习仪以亟：礼之本在守国、在行政令、在无失民，礼是治国之本；仪是仪式，是枝节。昭公不重本，却急于追求琐碎的仪节。亟，急。

[12]叔侯：即女叔齐。

【译文】

昭公到晋国去，从郊劳到赠贿，没有失礼的地方。晋平公对女叔齐说："鲁侯不是很善于礼吗？"女叔齐回答说："鲁侯哪里懂得礼？"平公说："为什么这么说？他从郊劳到赠贿，在礼仪上都没有过失，怎么说是不知礼？"女叔齐回答说："这是仪，不能叫礼。礼是用来保有国家，推行政令，不失去人民的。现在政令出于私家，不能取回。有子家羁这样的人才，却不能任用。违反大国的盟约，欺凌虐待小国，利用别人的祸难，却不知道自己将有私难。公室一分为四，人民靠三家大夫养活。无人思念国君，昭公也不考虑后果。身为国君，祸难即将降临，却不忧虑自己地位岌岌可危。礼的根本与枝节就在于此，反而急着学习仪式。

说他精通礼，不是差得太远了吗？”君子认为，从女叔齐的看法说明他是懂得礼的。

5.4 晋韩宣子如楚送女，叔向为介。郑子皮、子大叔劳诸索氏[1]。大叔谓叔向曰：“楚王汏侈已甚，子其戒之。”叔向曰：“汏侈已甚，身之灾也，焉能及人？若奉吾币帛，慎吾威仪，守之以信，行之以礼，敬始而思终，终无不复[2]。从而不失仪[3]，敬而不失威[4]，道之以训辞[5]，奉之以旧法[6]，考之以先王[7]，度之以二国[8]，虽汏侈，若我何？”

【注释】

[1]索氏：郑国地名，在今河南荥阳。

[2]终无不复：太叔怕叔向在楚国有不测，所以叔向回答说将安然返国。复，返归晋国。

[3]从而不失仪：顺从主人而不失仪度。

[4]敬而不失威：恭敬主人而不失晋国尊严。

[5]道：引导。训辞：先贤的语言。

[6]旧法：传统的法度。

[7]考之以先王：以先王之事为准则加以分析考核。

[8]度之以二国：斟酌晋、楚二国的形势而后行事。

【译文】

晋国韩起到楚国送亲，叔向担任副使。郑国子皮、子太叔在索氏慰劳他们。太叔对叔向说："楚王太过骄横，您要小心谨慎。"叔向说："太过骄横，只是他自身的灾祸，哪里能祸害到别人？如果奉献我们的礼物，谨慎地维护自己的威仪，守信用，行礼仪，慎始慎终，不可能不安然回国。顺从而不失礼仪，恭敬而不失威仪，以古圣前贤的语言为前导，奉行以往的法度，参考先王的做法，把握权衡晋、楚二国的利益，即便他骄横，又能奈我何？"

及楚，楚子朝其大夫，曰："晋，吾仇敌也。苟得志焉[1]，无恤其他。今其来者，上卿、上大夫也[2]。若吾以韩起为阍[3]，以羊舌肸为司宫[4]，足以辱晋，吾亦得志矣。可乎？"大夫莫对。薳启彊曰："可。苟有其备，何故不可？耻匹夫不可以无备，况耻国乎？是以圣王务行礼，不求耻人。朝聘有珪，享眺有璋[5]。小有述职，大有巡功[6]。设机而不倚，爵盈而不饮[7]；宴有好货，飧有陪鼎[8]，入有郊劳，出有赠贿[9]，礼之至也。国家之败，失之道也[10]，则祸乱兴。城濮之役，晋无楚备，以败于邲[11]。邲之役，楚无晋备，以败于鄢[12]。自鄢以来，晋不失备，而加之以礼，重之以睦，是以楚弗能报，而求亲焉[13]。既获姻亲，又欲耻之，以召寇仇，备之若何？谁其重此[14]？若有其人，耻之可也。若其未有，君亦图之。晋之事君，臣曰可矣：求诸侯而麇至[15]；求昏而荐女，君亲送之，上卿及上大夫致之。犹欲耻之，君其亦有备矣。不然，奈何？韩起之下，赵成、中行吴、魏舒、范鞅、知盈[16]；羊舌肸之下，祁午、张趯、籍谈、女齐、梁丙、张骼、辅跞、苗贲皇[17]，皆诸侯之选也[18]。韩襄为公族大夫，韩须受命而使矣[19]。箕襄、邢带、叔禽、叔椒、子羽，皆大家也[20]。韩赋七邑，皆成县

也[21]。羊舌四族[22]，皆强家也。晋人若丧韩起、杨肸[23]，五卿八大夫辅韩须、杨石[24]，因其十家九县[25]，长毂九百[26]，其余四十县，遗守四千[27]，奋其武怒，以报其大耻。伯华谋之[28]，中行伯、魏舒帅之，其蔑不济矣[29]。君将以亲易怨，实无礼以速寇，而未有其备，使群臣往遗之禽[30]，以逞君心，何不可之有？”王曰：“不穀之过也，大夫无辱。”厚为韩子礼。王欲敖叔向以其所不知[31]，而不能，亦厚其礼[32]。

【注释】

[1]得志：满足羞辱晋国的愿望。

[2]今其来者，上卿、上大夫也：韩起为上卿，叔向为上大夫。

[3]以韩起为阍：让韩起看门。阍，守门人。

[4]以羊舌肸为司宫：派叔向当阉官。羊舌肸，即叔向。司宫，宫内阉官，须加宫刑。

[5]朝聘有珪，享眺（tiào）有璋：聘问、朝见时都有相应的礼器。眺，谒见。珪、璋，朝享之礼所执的玉制礼器。

[6]小有述职，大有巡功：小国有述职的规定，大国有巡功的制度。小、大，指小国、大国。述职，诸侯朝天子陈述职事。巡功，天子巡视诸侯的治绩。

[7]设机而不倚，爵盈而不饮：不倚不饮以示有礼。机，通“几”。古人跪坐时用以靠着休息。爵，酒器。盈，满。

[8]宴有好货，飧（sūn）有陪鼎：宴会时赠送礼品，陪鼎以示极殷勤。飧，熟食。陪鼎，另加的菜肴。

[9]入有郊劳，出有赠贿：迎送各以其礼。

[10]失之道也：失朝聘宴享之礼仪。

[11]城濮之役，晋无楚备，以败于邲：僖公二十八年的城濮之役，晋胜楚而轻敌，结果在宣公十二年邲之战败于楚。

[12]邲之役，楚无晋备，以败于鄢：邲之战后，楚胜晋后不做防备，在成公十六年的鄢陵之战中败于晋。

[13]是以楚弗能报，而求亲焉：楚国不能报鄢陵战败之耻，提出婚姻的请求。

[14]重此：负此重责。重，任。

[15]求诸侯而麇至：去年楚国照会晋国而求诸侯，诸侯会于申。麇至，群至。

[16]韩起之下，赵成、中行吴、魏舒、范鞅、知盈：五人位在韩起之下，都是晋国三军将佐。赵成，赵武之子。中行吴，荀偃之子。

[17]羊舌肸之下，祁午、张趯、籍谈、女齐、梁丙、张骼、辅跞、苗贲皇：八人都是晋国贤大夫。

[18]诸侯之选也：诸侯所应选拔之良臣。

[19]韩襄为公族大夫，韩须受命而使矣：韩襄现任公族大夫，韩须

虽年幼，已出任使臣。韩襄，韩起族人，韩无忌之子。韩须，韩起嫡子。

[20]箕襄、邢带、叔禽、叔椒、子羽，皆大家也：箕襄、邢带同为韩起同族，叔禽、叔椒、子羽都是韩起庶子，这几家都是大家族。

[21]韩赋七邑，皆成县也：韩氏收七大县之赋，实力雄厚。成县，大县，可供兵车百乘。

[22]羊舌四族：指铜鞮伯华、叔向、叔鱼、叔虎兄弟。

[23]杨肸：羊舌肸采邑为杨，因此称为杨肸。

[24]杨石：叔向儿子杨食我。

[25]因其十家九县：两族共十一家，封邑共九县。

[26]长毂：兵车。

[27]遗守四千：留守的兵车还有四千乘。

[28]伯华：叔向兄。

[29]中行伯、魏舒帅之，其蔑不济矣：辱其二人，必怒其两族，楚国无法对付。中行伯，即荀吴。蔑不济，没有不成功的。

[30]往遗之禽：送群臣去做晋国俘虏。禽，同“擒”。

[31]敖：同“傲”。

[32]亦厚其礼：楚灵王不能加辱于二人，只好厚礼送他们回国。

【译文】

到了楚国，楚灵王召集大夫们朝见，说：“晋国是我们的仇敌。如果我们能达到目的，不要顾忌其他。现在到我国来的人，是晋国的上卿、上大夫。如果我们让韩起看门，派叔向做宫内阉官的工作，就足可羞辱晋国，我也就满足了愿望。这么办可以吗？”大夫们都不应答。薳启彊说：“可以。如果我们做好防备，为什么不可以？羞辱普通人都不能没防备，何况羞辱一个国家呢？所以明圣君主致力于推行礼仪，而不想去羞辱别人。朝聘时有珪，宴享进见有璋。小国对大国有朝见，大国对小国有巡察。设置了几而不靠，酒杯倒满酒而不喝；宴会时有好的礼品，吃饭时添加菜肴，宾客入境在郊外慰劳，宾客离境有礼物赠送，这是礼仪的最高要求。国家的败亡，都是因为失去这些礼仪的常规，结果祸乱发生。城濮战役，晋军胜利后对楚国不加戒备，因此在邲地打了败仗。邲地战役，楚军胜利后也没防备晋军，结果在鄢地被打败。自鄢之战以来，晋国没有疏于防备，并且对楚国很注重礼节，又格外重视两国间的和睦，所以楚国无法报复雪耻，而向晋国求亲。现在已经成为姻亲，又想要羞辱他们，自找仇家，请问我国准备得怎么样了？谁来承担这个责任？如果有人来担责，就可以羞辱他们；如果没有人敢担责，君王还是要好好考虑一下。晋国事奉君王，下臣以为够可以了：要求诸侯朝见，诸侯就成群结队到来；请求婚姻就进奉女子，国君亲自送亲，上卿和上大夫护送前来。还想要羞辱他们，君王大概已经做好了准备。不然的话，到时候该怎么办？韩起以下，有赵成、中行吴、魏舒、范鞅、知盈；羊舌肸以下，有祁午、张趯、籍谈、女齐、梁丙、张骼、辅跞、苗贲皇，这些人都是诸侯国中的佼佼者。韩襄任公族大夫，韩须已能奉命出使。箕襄、邢带、叔禽、叔椒、子羽都是大家族。韩氏食邑七县，

而且都是大县。羊舌氏四族，都是强盛的家族。晋国人如果丧失韩起、叔向，五卿八大夫辅佐韩须、杨石，凭借他们十一个家族九个采邑的实力，战车九百辆，其余四十个县留守的兵车四千辆，发扬其武勇，来报复奇耻大辱。伯华为他们出谋划策，中行伯、魏舒统领军队，那就没有不成功的了。君王将会把亲善换成仇怨，实在是以无礼的行为招致敌对，却没应有的防备，让群臣送上门去当俘虏，以满足君王的心愿，又有什么事不可以做的呢？”楚灵王说：“是寡人的过错，大夫不用再说了。”于是对韩起厚加礼遇。灵王企图用叔向所不知道的事物来傲视他，却没能办到，于是也对他厚加礼遇。

韩起反，郑伯劳诸圉[1]。辞不敢见，礼也[2]。

【注释】

[1]圉：古地名。在今河南杞县南。

[2]辞不敢见，礼也：韩起不敢当国君亲来慰劳，因此辞谢不见。

【译文】

韩起返回晋国，郑简公在圉地慰问。韩起不敢劳动国君亲来慰劳，因此辞谢不见，这是合于礼的。

5.5　郑罕虎如齐，娶于子尾氏。晏子骤见之[1]，陈桓子问其故，对曰：“能用善人，民之主也[2]。”

【注释】

[1]骤：屡次。

[2]能用善人，民之主也：襄公三十一年，罕虎授子产政，晏婴称赞他能选贤任能。

【译文】

郑国罕虎到齐国，在子尾氏家娶亲。晏婴多次会见，陈桓子询问这样做的原因，晏婴回答说：“他能任用善人，是人民的好主宰。”

5.6　夏，莒牟夷以牟娄及防、兹来奔。牟夷非卿而书，尊地也。莒人诉于晋，晋侯欲止公[1]。范献子曰：“不可。人朝而执之，诱也。讨不以师，而诱以成之，惰也[2]。为盟主而犯此二者，无乃不可乎？请归之，间而以师讨焉[3]。”乃归公。秋七月，公至自晋。

【注释】

[1]晋侯欲止公：当时鲁昭公正朝晋，晋平公想扣留他。

[2]讨不以师，而诱以成之，惰也：以引诱取得成功，是怠惰，不光彩。

[3]间：闲暇，有时间。

【译文】

夏，莒国牟夷带着牟娄和防、兹三地投奔鲁国。牟夷不是卿而在《春秋》中加以记载，是因为看重这些地方。莒国向晋国控诉鲁国，晋平公想扣留昭公。范献子说：“不能这样做。人家来朝见反而抓他，这

是诱骗。讨伐不用军队，而是靠引诱来达到目的，这是怠惰。身为盟主而犯下这两个过错，难道可以这样吗？请让他回国，等有时间再派军队去讨伐。”于是放昭公回去。秋七月，昭公从晋国回国。

5.7　莒人来讨[1]，不设备[2]。戊辰，叔弓败诸蚡泉，莒未陈也。

【注释】

[1]莒人来讨：莒国攻鲁，讨伐鲁国接受牟夷。

[2]不设备：莒不设防。

【译文】

莒国派兵攻打鲁国，自己却不加防备。十四日，叔弓在蚡泉打败他们，是趁莒军还没布阵就发起攻击。

5.8　冬十月，楚子以诸侯及东夷伐吴，以报棘、栎、麻之役[1]。薳射以繁扬之师会于夏汭[2]。越大夫常寿过帅师会楚子于琐[3]。闻吴师出，薳启彊帅师从之[4]，遽不设备[5]，吴人败诸鹊岸[6]。楚子以驲至于罗汭[7]。

【注释】

[1]棘、栎、麻之役：昭公四年冬，吴伐楚，入棘、栎、麻。

[2]薳射以繁扬之师会于夏汭：薳射率军队与楚灵王会师。繁扬，古

地名。在今河南新蔡。

[3]常寿过：复姓常寿名过，吴仲雍之后。琐：楚地名，在今安徽霍邱东。

[4]薳启彊帅师从之：薳启彊带兵迎战吴军。

[5]遽不设备：匆忙中没设防。

[6]鹊岸：古地名。在今安徽无为南至铜陵沿长江北岸一带。

[7]驲（rì）：驿车。罗汭：汨罗江，在今湖南省境。

【译文】

冬十月，楚灵王统率诸侯和东夷各国进攻吴国，以报复吴国入侵棘、栎、麻地的战役。薳射率领繁扬的军队和楚灵王在夏汭会师。越国大夫常寿过率领军队和楚灵王在琐地会合。听到吴军出动，薳启彊率领军队迎击，匆忙中来不及设防，吴国军队把他挫败在鹊岸。楚灵王乘驿车赶到罗汭。

吴子使其弟蹶由犒师[1]，楚人执之，将以衅鼓[2]。王使问焉，曰：“女卜来吉乎？”对曰：“吉。寡君闻君将治兵于敝邑，卜之以守龟[3]，曰：‘余亟使人犒师[4]，请行以观王怒之疾徐，而为之备，尚克知之[5]。’龟兆告吉，曰：‘克可知也。’君若欢焉，好逆使臣，滋敝邑休怠[6]，而忘其死，亡无日矣。今君奋焉，震电冯怒[7]，虐执使臣，将以衅鼓，则吴知所备矣。敝邑虽羸，若早修完[8]，其可以息师。难易有备[9]，可谓吉矣。且吴社稷是卜，岂为一人？使臣获衅军鼓，而敝邑知

备，以御不虞[10]，其为吉，孰大焉？国之守龟，其何事不卜？一臧一否，其谁能常之[11]？城濮之兆，其报在邲[12]。今此行也，其庸有报志[13]？”乃弗杀。

【注释】

[1]吴子使其弟蹶由犒师：派蹶由犒劳楚师。

[2]衅鼓：古代战争时，杀人或杀牲以血涂鼓行祭。

[3]守龟：天子诸侯占卜用的龟甲。

[4]亟：急，赶紧。

[5]尚克知之：或许能预知吉凶。尚，庶几，犹言也许可以。

[6]滋敝邑休怠：则吴国将更加松懈斗志。滋，更加。休怠，懈怠。

[7]冯怒：盛怒。

[8]修完：城郭武器修缮完备。

[9]难易有备：祸难或平安均有所准备。易，平安。

[10]不虞：意外之事，指楚师入侵。

[11]一臧一否，其谁能常之：事之吉凶，并不能定于一。臧否，吉凶。

[12]城濮之兆，其报在邲：城濮之役，楚卜吉，结果败；邲之役，

楚胜，吉兆应验在邲之役。

[13]其庸有报志：蹶由来时卜吉，今若被杀，必有吉报，即吴国将战胜楚国。其庸，岂。

【译文】

吴王派他弟弟蹶由犒劳军队，楚国捉住他，准备杀了他取血祭鼓。灵王派人问他，说：“你来的时候占卜过是否吉利吗？”蹶由回答说：“占卜吉利。我们国君听说贵国国君将要在敝国用兵，用守龟占卜，说：‘我打算立刻派人犒劳军队，请以此行来观察楚王怒气的大小，从而加以防备，如果能获胜请赐知。’龟兆显示的是吉利，说：‘获胜是可以预知的。’楚王要是高兴，友好地迎接使臣，将使敝国更加懈怠，忘记危险，那么国亡就没多久了。现在贵国国君勃然大怒，如疾雷闪电，暴虐地逮捕使臣，将要用其血祭鼓，那么吴国就知道要好好戒备了。敝国虽然羸弱，但如果早早把城墙、武器修缮好，大概可以挡住楚军的进攻。不论祸难与平安，只要事先有了准备，可以说就是吉了。况且吴国是为国家占卜吉凶，哪里是为了我一个人？使臣得以血涂抹军鼓，从而使敝国知道戒备，以提防意外事件的发生，还有比这更大的吉利吗？国家的守龟，有什么事不能占卜出来？再说了，一吉一凶，谁能够就肯定应验在哪一件事情上？城濮战役的征兆贵国应是吉兆，结果却应验在邲地战役上。我此次前来的占卜结果，也许会应验吧？”灵王于是不杀蹶由。

楚师济于罗汭，沈尹赤会楚子，次于莱山[1]。薳射帅繁扬之师先入南怀，楚师从之，及汝清[2]。吴不可入。楚子遂观兵于坻箕之山[3]。是行也，吴早设备，楚无功而还，以蹶由归。楚子惧吴，使沈尹射待命于

巢，薳启彊待命于雩娄[4]，礼也。

【注释】

[1]莱山：古地名。今河南光山南之天台山或曰即莱山。

[2]薳射帅繁扬之师先入南怀，楚师从之，及汝清：薳射带领繁扬军队首先进入南怀，楚军随后跟从，到达汝清。南怀、汝清都是楚地，当在今江、淮间。

[3]坻箕之山：在今安徽巢湖南，即踟蹰山。

[4]雩娄：古地名，在今安徽金寨北。

【译文】

楚军渡过罗汭，沈尹赤与楚灵王会合，驻扎在莱山。薳射率领繁扬的军队首先进入南怀，楚军随后跟从，到达汝清。楚国无法攻进吴国。楚灵王于是在坻箕山检阅军队。这次出兵，由于吴国早已做好防备，楚军无功而返，押着蹶由归国了。楚灵王怕吴国进犯，派沈尹射在巢地驻军，薳启彊在雩娄待命，这是合乎礼的。

5.9　秦后子复归于秦，景公卒故也[1]。

【注释】

[1]秦后子复归于秦，景公卒故也：秦后子于昭公元年奔晋，现在因景公死而返回秦国。

【译文】

秦国后子又回到秦国，是由于秦景公去世的缘故。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正月[1]，杞伯益姑卒[2]。

6.2　葬秦景公。

6.3　夏，季孙宿如晋。

6.4　葬杞文公。

6.5　宋华合比出奔卫。

6.6　秋九月，大雩。

6.7　楚薳罢帅师伐吴。

6.8　冬，叔弓如楚。

6.9　齐侯伐北燕。

【注释】

[1]六年：鲁昭公六年当周景王九年，前536。

[2]杞伯益姑卒：杞文公益姑去世。

【译文】

鲁昭公六年春周历正月，杞文公益姑去世。

安葬秦景公。

夏，季孙宿去晋国。

安葬杞文公。

宋国华合比出逃卫国。

秋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楚国薳罢领兵讨伐吴国。

冬，叔弓前往楚国。

齐景公进攻北燕。

【传】

6.1　六年春王正月，杞文公卒，吊如同盟，礼也[1]。

【注释】

[1]吊如同盟，礼也：吊唁如同对盟国一样。杜预《春秋左传注》："鲁怨杞因晋取其田，而今不废丧纪，故礼之。"

【译文】

鲁昭公六年春周历正月，杞文公去世，鲁国吊唁如同对待同盟国，

这是合于礼的。

6.2　大夫如秦，葬景公，礼也[1]。

【注释】

[1]大夫如秦，葬景公，礼也：古代制度，诸侯之丧，士吊，大夫送葬，所以称合于礼。

【译文】

鲁国派大夫到秦国去，参加景公葬礼，是合于礼的。

6.3　三月，郑人铸刑书[1]。叔向使诒子产书[2]，曰："始吾有虞于子[3]，今则已矣。昔先王议事以制[4]，不为刑辟，惧民之有争心也[5]。犹不可禁御，是故闲之以义[6]，纠之以政[7]，行之以礼，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为禄位，以劝其从[8]，严断刑罚，以威其淫。惧其未也，故诲之以忠，耸之以行[9]，教之以务[10]，使之以和[11]，临之以敬，莅之以强，断之以刚[12]，犹求圣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长、慈惠之师[13]，民于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祸乱。民知有辟，则不忌于上[14]。并有争心，以征于书[15]，而徼幸以成之[16]，弗可为矣。夏有乱政[17]，而作《禹刑》[18]；商有乱政，而作《汤刑》[19]；周有乱政，而作《九刑》[20]。三辟之兴[21]，皆叔世也[22]。今吾子相郑国，作封洫[23]，立谤政[24]，制参辟[25]，铸刑书，将以靖民[26]，不亦难乎？《诗》曰：'仪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27]。'又曰：'仪刑文王，万邦作孚[28]。'如是，

何辟之有[29]？民知争端矣，将弃礼而征于书，锥刀之末，将尽争之[30]。乱狱滋丰，贿赂并行。终子之世，郑其败乎？肸闻之：‘国将亡，必多制[31]。’其此之谓乎！”

【注释】

[1]郑人铸刑书：将法令条文铸在鼎上，公布于众，使用刑有准则。

[2]诒（yí）：送。

[3]虞：期望。

[4]议事以制：衡量事情轻重以断刑。议，通“仪”。拟想，推测，忖度。制，断。

[5]不为刑辟，惧民之有争心也：不预定条文，若有预定条文，民将依据条文争执不已。辟，法。

[6]闲之以义：用道义来防范。闲，防范。

[7]纠之以政：用政令来约束。纠，约束。

[8]劝其从：勉励顺从者。从，顺从教诲者。

[9]耸之以行：用模范行为来加以奖励。耸，相劝。行，模范行为。

[10]教之以务：教给他们专业知识。务，专业知识。

[11]使之以和：和悦慈爱地使用他们。和，和悦慈爱。

[12]临之以敬，莅之以强，断之以刚：面对百姓严肃而有威严，断罪判刑坚决。临、莅，面对。强，威严。

[13]犹求圣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长、慈惠之师：让这些人以德、义教民。上，执政的上卿。官，主事官员。长，乡长，一乡之贤。师，乡校掌教导之师。

[14]不忌于上：对上不恭敬。忌，敬。

[15]征于书：征引法律条文。

[16]而徼幸以成之：以求侥幸逃避刑罚。

[17]乱政：犯政令者。

[18]《禹刑》：杨伯峻指出，相传夏有《赎刑》，也作《禹刑》，但未必是禹所作。

[19]《汤刑》：杨伯峻引《墨子·非乐》篇、《吕氏春秋·孝行览》《韩非子·内储说（上）》等书证实确有商汤有刑之说。

[20]《九刑》：杨伯峻引文公十八年《传》中史克的话和《周书·尝麦解》的记载，证明“周初本有刑书，名曰《九刑》”。

[21]三辟：即上文所说夏、商、周的三刑法。

[22]叔世：衰世。

[23]作封洫：襄公三十年，子产作封洫，清理田亩，划定田界，将侵占他人的土地归还原主。

[24]立谤政：指昭公四年作丘赋，郑人谤之。

[25]制参辟：指子产刑书取法于上述三法。参，通“三”。

[26]靖：安定。

[27]仪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引《诗》见《诗经·周颂·我将》，意思是效法文王典章，每天安定四方。仪式刑，三字同义连用，即法。

[28]仪刑文王，万邦作孚：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思是效法文王，万邦信赖。孚，信。

[29]如是，何辟之有：这样一来，就不必有法律，不必铸刑书。

[30]锥刀之末，将尽争之：有了刑书，字句都要争个明白。锥刀之末，比喻每字每句。

[31]多制：多制定法律。

【译文】

三月，郑国把刑法铸在鼎上。叔向派人给子产送去一封信，说：“原先我对你寄托了期望，现在则不这么想了。以往先王衡量犯罪的轻重来判定刑罚，而不制订刑法，是害怕人民有争竞之心。这样还不能禁止，所以就用道义来防范，用政令来约束，用礼仪来奉行，用信用来保持，用仁爱来奉养，制订禄位来勉励顺从的人，用严格的刑罚来威慑放纵的人。担心不能奏效，所以用忠教诲他们，用模范行为来加以奖励，用专业知识教育他们，和蔼慈爱地使用他们，敬重地面对他们，威严地管理他们，坚决地判定他们的罪行，还要访求聪慧睿智的卿相、明

察事理的官吏、忠诚守信的乡长、慈爱和惠的教师，人民在这种情况下才可以任凭使唤，而不会生出祸乱。人民知道有法律，便对在上者不恭敬。并且怀有争竞之心，征引法律条文作为依据，以求侥幸逃避刑法，那么就没法治理了。夏朝有违犯政令的人，于是制订《禹刑》；商朝有违犯政令的人，于是制订《汤刑》；周朝有违犯政令的人，于是制订《九刑》。三种刑法的制订，都是在各朝的衰世。现在你辅佐郑国后，划定田界水沟，实施备受批评的政事，仿效上述三种刑法制定法律，并把它铸在鼎上，想用这种办法来安定人民，不也是十分困难的吗？《诗》说：‘效法文王典章，每天安定四方。’又说：‘效法文王，万邦信赖。’像这样何必还要有法律？人民知道了争端的依据，将会抛弃礼仪而征引法律条文，一字一句都要争辩明白。那么，触犯法律的案件就会更多，贿赂到处流行。这样一来，至多到你去世，郑国就将衰败了吧？我听说：‘国家将要灭亡，必然会订立更多法律。’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复书曰：“若吾子之言[1]，侨不才，不能及子孙，吾以救世也[2]。既不承命，敢忘大惠[3]！”

【注释】

[1]若吾子之言：这句话没说完，意思是如果按照你的说法，我不能。若，顺。

[2]吾以救世也：挽救当世要紧。

[3]既不承命，敢忘大惠：子产表示，虽不能接受叔向的话，但不会忘记箴诫之言。

【译文】

子产复信说："若按照您所说的那样——我才干不足，不能考虑到子孙，我只是考虑如何救世。虽然不能接受您的教导，但哪里敢忘您的大恩大德！"

士文伯曰："火见[1]，郑其火乎？火未出，而作火以铸刑器，藏争辟焉[2]。火如象之，不火何为[3]？"

【注释】

[1]火：大火星。

[2]火未出，而作火以铸刑器，藏争辟焉：大火星应在周历五月出现，这时才三月，大火星未出现，却用火铸刑鼎，铸有引起争端的法律文字。刑器，指刑鼎。

[3]火如象之，不火何为：火未出现而用火，其征兆必有火灾。按，晋国大夫士文伯也反对铸刑书。

【译文】

士文伯说："大火星出现，郑国该发生火灾吧？大火星还没有出来，就用火来铸刑鼎，铸上包含引起争议的法律条文。大火星要是象征这个，怎么可能不发生火灾呢？"

6.4　夏，季孙宿如晋，拜莒田也[1]。晋侯享之，有加笾[2]。武子退，使

行人告曰：“小国之事大国也，苟免于讨，不敢求贶[3]。得贶不过三献[4]。今豆有加[5]，下臣弗堪，无乃戾也[6]。”韩宣子曰：“寡君以为欢也。”对曰：“寡君犹未敢，况下臣，君之隶也，敢闻加贶？”固请彻加，而后卒事。晋人以为知礼，重其好货。

【注释】

[1]季孙宿如晋，拜莒田也：去年夏，莒国牟夷逃奔鲁国，鲁得防、兹二地，莒人诉于晋，晋国并未讨伐鲁国，因此季孙宿来晋国拜谢。

[2]有加笾：宴请季孙，比常礼增加菜肴。笾，宴会、祭祀时用于盛干食品的竹器。

[3]小国之事大国也，苟免于讨，不敢求贶：晋国不讨伐鲁国，已经满足，不敢奢求赏赐。季孙宿表示谦让。贶，赏赐。

[4]得贶不过三献：小国朝大国，得赏赐不超过三献。

[5]今豆有加：依例，有加笾必有加豆。豆盛湿物，笾盛干食。豆，高足盘。

[6]下臣弗堪，无乃戾也：不敢当此厚赐，恐怕由此获罪。

【译文】

夏，季孙宿到晋国去，拜谢晋国不追究鲁国接受莒田之事。晋平公设享礼款待，有额外的加菜。季孙宿退席，让行人报告说：“小国事奉大国，如果免于被讨伐已经很满足了，不敢奢求赏赐。即便接受，也不

能超过三献。现在菜肴有增加，下臣不敢当，这样岂不是罪过。”韩起说：“我们国君是以此表达相见的欢悦。”季孙宿回答说：“我们国君尚且不敢接受这样的赏赐，何况下臣只是贵国国君的奴仆，怎敢听闻额外赏赐的事？”坚决请求撤去加菜，然后完成享宴。晋国人认为他懂礼，送给他厚重的礼物。

6.5　宋寺人柳有宠[1]，大子佐恶之。华合比曰：“我杀之[2]。”柳闻之，乃坎、用牲、埋书[3]，而告公曰：“合比将纳亡人之族[4]，既盟于北郭矣。”公使视之，有焉，遂逐华合比。合比奔卫。于是华亥欲代右师[5]，乃与寺人柳比[6]，从为之征[7]，曰“闻之久矣。”公使代之。见于左师[8]，左师曰：“女夫也[9]，必亡。女丧而宗室[10]，于人何有？人亦于女何有[11]？《诗》曰：‘宗子维城，毋俾城坏，毋独斯畏[12]。’女其畏哉[13]！”

【注释】

[1]宋寺人柳有宠：寺人柳有宠于宋平公。寺人，宦官。

[2]我杀之：华合比时为右师，欲杀寺人柳以取悦于太子。

[3]乃坎、用牲、埋书：杀牲、挖坑、置盟书于牲之上，以此伪造结盟现场。

[4]亡人之族：指襄公十七年出奔陈的华臣。

[5]于是华亥欲代右师：华亥是华合比弟，华合比没出逃前他就想要取华合比而代之任右师。

[6]比：勾结。

[7]征：证明。

[8]左师：即向戌。

[9]女夫：蔑视人的称呼，指华亥。女，你。

[10]宗室：犹言宗子、宗主。

[11]于人何有？人亦于女何有：华亥的行为，于别人无益，别人也必轻贱之。

[12]宗子维城，毋俾城坏，毋独斯畏：引《诗》见《诗经·大雅·板》，意思是宗族如城垣，不要使城垣毁坏，使自己孤独而害怕。这里把华合比比做华氏的宗子，即华族的城垣。宗子，群宗之子，这里指宗族。

[13]女其畏哉：华亥陷害族兄，日后必有惩罚。按，此为昭公二十年华亥出奔做伏笔。

【译文】

宋国宦官柳受到宋平公的宠爱，太子佐厌恶他。华合比说："我来杀掉他。"柳听说了，便去挖了个坑、杀了牺牲、埋进盟书，而后来报告平公说："合比准备接纳逃亡在外的人，已经在北城外结盟了。"平公派人去查看，果然有这回事，便放逐了华合比。合比出逃卫国。当时华亥想代华合比任右师，便和寺人柳勾结，跟随柳去为他作证，说："听说这事已经很久了。"平公就让他取代华合比的职务。华亥去见左师向戌，向戌说："你这么个人，必定不免于逃亡的下场。你毁坏自己的宗

室，对别人又有什么好处？人家又给了你什么？《诗》说：‘宗族就像是城墙，不要让城墙毁坏，不要使自己孤独而害怕。’你会害怕的！”

6.6　六月丙戌[1]，郑灾。

【注释】

[1]丙戌：初七。

【译文】

六月初七，郑国发生火灾。

6.7　楚公子弃疾如晋，报韩子也[1]。过郑，郑罕虎、公孙侨、游吉从郑伯以劳诸柤[2]，辞不敢见。固请，见之。见如见王[3]。以其乘马八匹私面[4]。见子皮如上卿[5]，以马六匹；见子产以马四匹；见子大叔以马二匹。禁刍牧采樵[6]，不入田，不樵树，不采艺[7]，不抽屋[8]，不强丐[9]。誓曰：“有犯命者，君子废，小人降[10]。”舍不为暴，主不慁宾[11]。往来如是，郑三卿皆知其将为王也。

【注释】

[1]楚公子弃疾如晋，报韩子也：回报去年韩起送亲来楚国之事。

[2]柤（zhā）：郑地。近郑都。

[3]见如见王：弃疾表示恭敬，见郑简公如见楚王。

[4]私面：外国使臣以私人身份见国君。

[5]见子皮如上卿：见子皮如见楚国上卿。子皮，罕虎。

[6]刍（chú）：割草。

[7]不采艺：不采所种菜果。

[8]不抽屋：不拆房屋。

[9]不强丐：不强行讨取。

[10]有犯命者，君子废，小人降：有违犯者，有官职的撤职，是皂、舆、隶的降级。君子，指有官职者。小人，指皂、舆、隶等杂役。降，降级。小人亦有等级，如七年《传》称“皂臣舆，舆臣隶，隶臣僚，僚臣仆，仆臣台”。按，以上是弃疾过郑国时所制定的纪律，有违犯者，将受处分。

[11]舍不为暴，主不慁（hùn）宾：寄住于东道国没有暴行，也不使东道主担心。慁，患。

【译文】

楚国公子弃疾到晋国，是回报韩起送亲来楚国。路过郑国，郑国子皮、子产、子太叔随从郑简公在柤地慰劳他，弃疾辞谢不敢劳动国君接见。再三要求，才见。见郑简公如见楚王。把自己驾车的八匹马作为私人进见的礼物。见子皮如同见楚国上卿，送马六匹做礼物；见子产时送了四匹马；见子太叔时送了两匹马。禁止手下割草放牧采摘砍柴，不准进入农田，不准砍树，不准采摘果蔬，不准拆毁民居，不准强行索要。发誓说：“有触犯命令的，有职务的撤职，奴仆降级。”寄宿宾馆不做暴

行，主人不受宾客打扰。他往来都是如此，郑国三位卿都看出弃疾将当楚王。

韩宣子之适楚也，楚人弗逆[1]。公子弃疾及晋竟，晋侯将亦弗逆。叔向曰：“楚辟，我衷[2]，若何效辟？《诗》曰：‘尔之教矣，民胥效矣[3]。’从我而已[4]，焉用效人之辟？《书》曰：‘圣作则[5]。’无宁以善人为则，而则人之辟乎？匹夫为善，民犹则之，况国君乎？”晋侯说，乃逆之。

【注释】

[1]楚人弗逆：不郊迎韩起。

[2]楚辟，我衷：楚国邪恶我们正派。辟，邪，不正派。衷，正派。

[3]尔之教矣，民胥效矣：引《诗》见《诗经·小雅·角弓》，意思是上以所行教民，民都仿效。胥，都。

[4]从我而已：根据自己的准则。

[5]圣作则：所引书为逸书，《古文尚书》取入《说命》。意思是圣人做出准则。

【译文】

韩起到楚国去，楚国没有派人郊迎。公子弃疾到晋国边境，晋平公也想不派人郊迎。叔向说：“楚国邪恶我国正派，为什么要去效仿邪恶？《诗》说：‘你的教导，人民都会仿效。’只按照我们的老规矩办就

是了，哪里用得着去效仿别人的邪恶？《书》说：‘圣人做出榜样。’宁可以善人为学习的榜样，怎能去学别人的邪恶呢？普通人做了善事，人民还以他作为榜样，何况国君呢？”晋平公听了很高兴，便郊迎弃疾。

6.8　秋九月，大雩，旱也。

【译文】

秋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因为发生了旱灾。

6.9　徐仪楚聘于楚[1]，楚子执之，逃归。惧其叛也，使薳洩伐徐[2]。吴人救之。令尹子荡帅师伐吴，师于豫章[3]，而次于乾溪[4]。吴人败其师于房钟[5]，获宫厩尹弃疾[6]。子荡归罪于薳洩而杀之。

【注释】

[1]仪楚：徐国太子。徐国本在今江苏泗洪南，昭公三十年被吴所灭，楚迁之于城父，在今安徽亳州东南。

[2]薳洩：楚国大夫。

[3]豫章：古地名。指从今安徽霍邱至河南光山一带地域。

[4]乾溪：古地名。在今安徽亳州东南。

[5]房钟：古地名。在今安徽蒙城西南。

[6]弃疾：斗韦龟之父。

【译文】

徐仪楚到楚国聘问，楚灵王逮捕了他，他逃了回去。楚灵王怕他背叛楚国，派薳泄进攻徐国。吴国出兵救援。令尹子荡领兵讨伐吴国，军队从豫章出发，驻扎在乾溪。吴国人在房钟击败楚军，擒获宫厩尹弃疾。子荡归罪于薳泄，把他杀了。

6.10　冬，叔弓如楚聘，且吊败也[1]。

【注释】

[1]吊败：慰问被吴国打败。

【译文】

冬，叔弓到楚国聘问，同时对楚国战败表示慰问。

6.11　十一月，齐侯如晋，请伐北燕也[1]。士匄相士鞅逆诸河，礼也[2]。晋侯许之。十二月，齐侯遂伐北燕，将纳简公[3]。晏子曰：“不入[4]。燕有君矣，民不贰。吾君贿，左右谄谀，作大事不以信，未尝可也。”

【注释】

[1]齐侯如晋，请伐北燕也：晋国是盟主，齐国请求同意伐燕。

[2]士匄：晋国大夫士文伯。

[3]简公：指北燕伯，昭公三年逃奔到齐国。

[4]不入：简公送不回去。

【译文】

十一月，齐景公去晋国，请求讨伐北燕。士匄辅佐士鞅，到黄河边迎接，这是合于礼的。晋平公同意了齐国的请求。十二月，齐景公便出兵攻北燕，想要把燕简公送回国。晏婴说："他不可能回去。北燕已经有国君了，人民不会背叛他。我国国君贪财，身边臣子谄媚阿谀，做大事不讲信用，办不成这事。"

七年

【经】

7.1　七年春王正月[1]，暨齐平[2]。

7.2　三月，公如楚[3]。

7.3　叔孙婼如齐莅盟[4]。

7.4　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5]。

7.5　秋八月戊辰[6]，卫侯恶卒[7]。

7.6　九月，公至自楚。

7.7　冬十有一月癸未[8]，季孙宿卒。

7.8　十有二月癸亥[9]，葬卫襄公。

【注释】

[1]七年：鲁昭公七年当周景王十年，前535。

[2]暨齐平：北燕与齐国讲和。

[3]公如楚：鲁昭公赴楚贺章华台落成。

[4]叔孙婼如齐莅盟：鲁昭公将赴楚，所以叔孙婼赴齐结盟。

[5]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此即前535年3月18日的日全食。甲辰朔，初一。

[6]戊辰：二十六日。

[7]卫侯恶卒：卫襄公恶去世。

[8]癸未：十三日。

[9]癸亥：二十三日。

【译文】

鲁昭公七年春周历正月，北燕和齐国讲和。

三月，鲁昭公赴楚国。

叔孙婼到齐国参加盟会。

夏四月初一，发生日食。

秋八月二十六日，卫襄公恶去世。

九月，鲁昭公由楚国回来。

冬十一月十三日，季孙宿去世。

十二月二十三日，安葬卫襄公。

【传】

7.1　七年春王正月，暨齐平，齐求之也[1]。癸巳[2]，齐侯次于虢[3]。燕人行成，曰：“敝邑知罪，敢不听命？先君之敝器请以谢罪[4]。”公孙皙曰[5]：“受服而退，俟衅而动，可也[6]。”二月戊午[7]，盟于濡上[8]。燕人归燕姬[9]，赂以瑶瓮、玉椟、斝耳，不克而还[10]。

【注释】

[1]暨齐平，齐求之也：这里应和上年《传》末章连读，即齐伐燕，燕人贿赂齐国，齐反而求和。

[2]癸巳：十八日。

[3]齐侯次于虢：虢在燕境内，在今河北任丘西北。

[4]先君之敝器请以谢罪：以先君之敝器谢罪。敝器，谦辞，指下文所说的瑶瓮、玉椟、斝（jiǎ）耳等物。

[5]公孙皙：齐国大夫。

[6]受服而退，俟衅而动，可也：先接受燕的归服，有机会时再动兵。衅，缝隙，这里指机会。

[7]戊午：十四日。

[8]濡上：古地名。在今河北任丘西北。当离齐军驻扎处不远。

[9]燕人归燕姬：嫁燕姬给齐国君。

[10]赂以瑶瓮、玉椟、斝耳，不克而还：燕国送瑶瓮、玉椟、斝耳

给齐国，齐国没能送回燕简公。瑶，玉。椟，柜。斝耳，酒器。

【译文】

鲁昭公七年春周历正月，北燕与齐国讲和，是齐国要求讲和。十八日，齐景公住在虢地。燕国人前来讲和，说：“敝国知道罪过，岂敢不听从命令？谨用先君的陈旧器物来谢罪。”公孙皙说：“接受了他们的顺服而退兵，等有机会时再出兵，这是可行的。”二月十四日，在濡水边结盟。燕国把燕姬嫁给齐景公，并送上瑶瓮、玉椟、斝耳，齐国没有送回燕简公，就这么回兵了。

7.2 楚子之为令尹也，为王旌以田[1]。芋尹无宇断之[2]，曰：“一国两君，其谁堪之？”及即位，为章华之宫[3]，纳亡人以实之[4]。无宇之阍入焉[5]。无宇执之，有司弗与[6]，曰：“执人于王宫，其罪大矣。”执而谒诸王[7]。王将饮酒，无宇辞曰[8]：“天子经略，诸侯正封[9]，古之制也。封略之内，何非君土？食土之毛[10]，谁非君臣？故《诗》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11]。’天有十日，人有十等[12]，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13]。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皂臣舆，舆臣隶，隶臣僚，僚臣仆，仆臣台[14]。马有圉，牛有牧[15]，以待百事。今有司曰：‘女胡执人于王宫？’将焉执之？周文王之法曰，‘有亡，荒阅’[16]，所以得天下也。吾先君文王[17]，作仆区之法[18]，曰‘盗所隐器[19]，与盗同罪’，所以封汝也[20]。若从有司，是无所执逃臣也。逃而舍之，是无陪台也[21]。王事无乃阙乎？昔武王数纣之罪，以告诸侯曰：‘纣为天下逋逃主，萃渊薮[22]。’故夫致死焉[23]。君王

始求诸侯而则纣，无乃不可乎？若以二文之法取之[24]，盗有所在矣[25]。”王曰：“取而臣以往[26]。盗有宠，未可得也[27]。”遂赦之。

【注释】

[1]楚子之为令尹也，为王旌以田：当楚灵王还是令尹时，便用国君的旌旗，早有夺位野心。旌，旗的一种，上有飘带，称为旒（liú）。《周礼·夏官·节服氏·疏》引《礼纬·含文嘉》，天子之旗，十二旒，长九仞，诸侯旌九旒七仞，卿大夫旌七旒五仞。

[2]芋尹：楚国官名。断之：斩断其旌旒。

[3]章华之宫：在今湖北监利西北离湖上。

[4]亡人：逃亡者。

[5]无宇之阍入焉：无宇的守门人有罪逃入章华宫。

[6]有司：章华宫的管理人员。

[7]执而谒诸王：把无宇抓去见楚王。

[8]辞：陈述。

[9]天子经略，诸侯正封：周王治理天下，诸侯管理自己的国土。经、正，同义词，治理。略、封，同义词，指国土。

[10]毛：草，这里指生于地上的物产。

[11]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引《诗》见《诗

经·小雅·北山》。普，遍。率，沿着。

[12]天有十日，人有十等：即昭公五年《传》所谓“日之数十，故有十时，亦当十位”，古代记日，十日为一旬。一日又分为十时，人分为十个等级。

[13]共：通“供”。

[14]“故王臣公”九句：自王至台共为十个等级，皂以下为各级奴隶。臣，统治。或曰，士为卫士长，皂为无爵之卫士，相当于皂役，舆为众人，隶为罪人，僚为苦刑犯，仆为三代奴戮，台指罪人为奴者。

[15]马有圉，牛有牧：圉、牧比台更下贱。圉，养马者。牧，养牛者。

[16]荒阅：大搜查。

[17]吾先君文王：指楚文王。

[18]作仆区（ōu）之法：指处理逃亡窝藏的规定。仆区，窝藏。

[19]盗所隐器：收藏赃物。

[20]封汝：因执法严，使楚国边界直达汝水一带。

[21]陪台：奴隶。

[22]纣为天下逋逃主，萃渊薮（sǒu）：纣是天下逃亡者的窝主。逋逃主，逃亡者投奔的主人。萃，集聚。渊薮，鱼与兽类聚居地。

[23]故夫致死焉：人人卖命地讨纣。夫，人。

[24]二文：指周文王和楚文王。

[25]盗有所在矣：暗指楚灵王也是窝主。

[26]而：你。臣：指逃亡之阍。往：去。

[27]盗有宠，未可得也：灵王戏称自己这个盗还居于尊位，未能抓到。盗，灵王自称。

【译文】

楚灵王当令尹的时候，举着楚王用的旌旗去打猎。芋尹无宇斩断旌旗的流苏，说："一国有两个国君，谁能受得了？"等到即位为楚王，建造章华宫，接纳逃亡的人住在宫内。无宇的守门人也逃到里面。无宇去抓捕，管理宫殿的官员不给，说："在王宫里抓人，是很大的罪过了。"就把无宇抓去见楚灵王。灵王正要喝酒，无宇解释说："周王治理天下，诸侯管理自己的国土，这是自古以来的制度。疆界以内，什么地方不是国君的土地？吃着地上出产之物的人，谁不是国君的臣子？所以《诗》说：'普天下无论哪里，没有不是君王的领土。四海之内，没有谁不是君王的臣子。'天上有十个太阳，人分为十个等级，在下者事奉在上者，在上者供奉神明。所以王统治公，公统治大夫，大夫统治士，士统治皂，皂统治舆，舆统治隶，隶统治僚，僚统治仆，仆统治台。养马有圉，放牛有牧，各有专司以管理各种事务。现在管宫殿的却说：'你怎么在王宫抓人？'请问我该在哪里抓他？周文王的法令说，'有逃亡者，就进行大搜捕'，所以能得到天下。我国先君文王制订了惩罚窝藏的法令，说'收藏了盗贼的赃物，和盗贼同罪'，所以得到了直达汝水的封地。要是按宫殿管理人的做法，这就无从去抓逃亡的奴隶了。逃

亡而放弃搜捕，就会没有陪台了。这样一来国家的工作不就有欠缺了吗？往昔周武王声讨纣的罪行，通告天下诸侯说：‘纣是普天下逃亡者的窝主，逃亡者聚集的渊薮。’所以众人下死力攻打他。君王现在希望求得诸侯的拥护却效仿纣，不是行不通吗？如果依照二位文王的法令来捕捉盗贼，盗贼是有地方捕获的。”灵王说：“把你的守门人带走吧。至于我这个盗贼现在正受上天宠爱，你还不能抓他。”于是赦免了陈无宇。

7.3　楚子成章华之台，愿与诸侯落之[1]。大宰薳启彊曰：“臣能得鲁侯。”薳启彊来召公，辞曰：“昔先君成公命我先大夫婴齐曰：‘吾不忘先君之好，将使衡父照临楚国，镇抚其社稷，以辑宁尔民。’婴齐受命于蜀[2]。奉承以来，弗敢失陨，而致诸宗祧[3]。日我先君共王引领北望[4]，日月以冀。传序相授，于今四王矣[5]。嘉惠未至，唯襄公之辱临我丧[6]。孤与其二三臣悼心失图[7]，社稷之不皇[8]，况能怀思君德[9]？今君若步玉趾，辱见寡君，宠灵楚国[10]，以信蜀之役[11]，致君之嘉惠，是寡君既受贶矣，何蜀之敢望[12]？其先君鬼神实嘉赖之，岂唯寡君？君若不来，使臣请问行期[13]，寡君将承质币而见于蜀，以请先君之贶[14]。”

【注释】

[1]落之：举行落成典礼。

[2]“昔先君成公命我先大夫婴齐曰”六句：以上事见成公二年《经》《传》。此年楚公子婴齐侵卫，同时侵鲁于蜀。鲁国求和，以衡父（公衡）为质于楚，后来衡父逃回。辑宁，安宁。

[3]致诸宗祧：婴齐回楚后，以鲁成公之语祭告于宗庙。

[4]日我先君共王引领北望：盼望鲁国朝楚。

[5]四王：指共王、康王、郏敖及灵王。

[6]唯襄公之辱临我丧：襄公于二十八年赴楚国参加康王丧礼。杨伯峻指出，襄公临康王之丧，实际上是在郏敖即位之初，而后灵王杀郏敖自立，薳启彊故意诡言不能怀襄公到楚之德，以应上文“于今四王矣”。

[7]孤：即郏敖，康王之子。悼心失图：心中摇摆不定，没了主意。悼，通“掉”。

[8]不皇：不暇。

[9]怀思君德：怀思襄公的恩德。

[10]宠灵：赐宠赐福。灵，福。

[11]以信蜀之役：继续蜀之盟的友好。信，通“伸”。

[12]何蜀之敢望：不敢希望如蜀之盟那样再有人质。

[13]问行期：问鲁国被伐之期，这是以兵相威胁。

[14]寡君将承质币而见于蜀，以请先君之贶：蜀之盟实为楚侵鲁，因鲁送财礼求和而结盟。薳启彊的意思是，昭公如果不来，就只有被伐或送礼求和一条路了。质币，财礼。请，问。

【译文】

楚灵王建成章华台，想和诸侯一起举行落成典礼。太宰薳启彊说："下臣能让鲁国国君来。"薳启彊来鲁国召唤昭公，致辞说："往日贵国的先君成公命令我国先大夫婴齐说：'我没忘记先君的友好关系，将让衡父前往楚国，以使国家安定，百姓安宁。'婴齐在蜀地接受命令。从奉命以来，不敢有所怠慢失礼，而祭告于宗庙。往日我先君共王伸长脖子向北眺望，天天盼望贵国国君前来。世代相传，到现在已经历四位君王了。但给我国的恩惠始终没有到来，唯有襄公曾经屈尊光临我国康王的丧礼。孤儿郏敖和身边臣子当时因为丧事正心绪不宁，国家都无暇顾及，又哪有可能去感怀贵国国君的恩德呢？现在国君如果能移步前来，屈尊和我们国君见面，就会使楚国得到恩宠福泽，来重申蜀地的盟约，送来国君的恩惠，我们国君就受到恩宠了，又岂敢想有蜀地盟会那样的做法？先君的鬼神也会嘉许和依赖它，岂止我们国君得到恩惠？国君如果不来，使臣请问出兵的日期，我们国君将带着进见的礼物在蜀地与国君相见，以要求得到当年成公许诺的恩赐。"

公将往，梦襄公祖[1]。梓慎曰："君不果行[2]。襄公之适楚也，梦周公祖而行。今襄公实祖，君其不行[3]。"子服惠伯曰："行！先君未尝适楚，故周公祖以道之[4]。襄公适楚矣，而祖以道君，不行，何之[5]？"

【注释】

[1]梦襄公祖：昭公梦见襄公为他祭路神。祖，祭路神。

[2]君不果行：梓慎认为昭公终究去不了。梓慎，鲁国大夫。

[3]君其不行：梓慎反对昭公赴楚。

[4]周公祖以道之：《逸周书·作雒篇》谓“武王崩，周公立，相成王，二年作师旅，凡所征熊、盈族十有七国”，盈为淮夷之姓，熊为楚人之氏。则周公或曾适楚。道，引导。

[5]不行，何之：惠伯主张昭公应赴楚。

【译文】

昭公准备前往楚国，梦见襄公为自己祭路神。梓慎说：“国君最终去不了。当初襄公去楚国的时候，梦见周公为自己祭路神而前往。现在襄公祭路神，国君还是不要去。”子服惠伯说：“要去！先君没有去过楚国，所以周公祭路神为他引路。襄公到过楚国，又祭路神来引导国君，不去的话，又去哪里？”

三月，公如楚，郑伯劳于师之梁[1]。孟僖子为介，不能相仪[2]。及楚，不能答郊劳[3]。

【注释】

[1]师之梁：郑城门。

[2]孟僖子为介，不能相仪：孟僖子担任副手，却不能相礼。孟僖子，鲁国大夫仲孙貜。

[3]及楚，不能答郊劳：到楚国，孟僖子不能对楚国之郊劳进行答礼。据下文所知，孟僖子不通礼仪。

【译文】

三月，昭公前往楚国，郑简公在师之梁慰劳昭公。孟僖子是副手，不能相礼。到了楚国，不能在对方行郊劳之礼时答礼。

7.4　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晋侯问于士文伯曰：“谁将当日食[1]？”对曰：“鲁、卫恶之。卫大，鲁小。”公曰：“何故？”对曰：“去卫地，如鲁地。于是有灾，鲁实受之[2]。其大咎其卫君乎？鲁将上卿[3]。”公曰：“《诗》所谓‘彼日而食，于何不臧’者[4]，何也？”对曰：“不善政之谓也。国无政，不用善，则自取谪于日月之灾。故政不可不慎也。务三而已：一曰择人[5]，二曰因民[6]，三曰从时[7]。”

【注释】

[1]谁将当日食：古人认为，天上日食，地上必有人受其祸，因此问谁将承受此祸。

[2]“去卫地”四句：士文伯认为，此次日食开始于卫之分野，至鲁国分野才复圆所以灾大发于卫国，而鲁受其余祸。

[3]其大咎其卫君乎？鲁将上卿：卫丧其君，鲁丧上卿。据《经》，八月，卫襄公死。十一月，季孙宿死。

[4]彼日而食，于何不臧：引《诗》见《诗经·小雅·十月之交》，意思是天上日食，地上必有不善。

[5]择人：择贤人。

[6]因民：依靠百姓。

[7]从时：顺从时令。按，士文伯是在以天象劝诫人事。

【译文】

夏四月初一，发生日食。晋平公向士文伯询问说：“谁将应验日食降示的灾祸？”士文伯回答说：“鲁、卫两国将受祸。不过卫国祸大，鲁国祸小。”平公问：“为什么？”士文伯回答说：“日食离开卫国分野，达到鲁国分野。这种情况下发生灾祸，鲁国会承受部分灾祸。而大灾难将会落到卫国国君的头上吧？鲁国将会应在上卿身上。”平公说：“《诗》所说的‘那个太阳发生日食，什么地方做得不对了’，是什么意思？”士文伯回答说：“这说的是不行善政。国家没有善政，不用善人，便会在日月之灾中自取其咎。所以政事是不能不谨慎的。只要致力于做好下面三件事就可以了：一是选拔贤人，二是依靠人民，三是顺从天时。”

7.5　晋人来治杞田，季孙将以成与之[1]。谢息为孟孙守[2]，不可。曰：“人有言曰：‘虽有挈瓶之知，守不假器，礼也[3]。’夫子从君[4]，而守臣丧邑[5]，虽吾子亦有猜焉[6]。”季孙曰：“君之在楚，于晋罪也。又不听晋，鲁罪重矣。晋师必至，吾无以待之[7]，不如与之，间晋而取诸杞[8]。吾与子桃[9]，成反，谁敢有之？是得二成也[10]。鲁无忧，而孟孙益邑，子何病焉[11]？”辞以无山，与之莱、柞[12]，乃迁于桃[13]。晋人为杞取成[14]。

【注释】

[1]晋人来治杞田，季孙将以成与之：昭公赴楚，晋国不满，于是以划定杞之田界，为杞取成地，威压鲁国。成，即郕，本是杞田，后为孟孙氏邑。

[2]谢息：成地宰。

[3]虽有挈（qiè）瓶之知，守不假器：虽小智之人，守着器物也不借与人。挈瓶之知，指小智小慧。挈瓶，汲水瓶器。知，同“智”。

[4]夫子：指孟僖子，随同昭公赴楚。

[5]守臣：谢息自指。

[6]虽吾子亦有猜焉：即便季孙也将猜疑我。猜，猜疑。

[7]待：抵御。

[8]间晋而取诸杞：等晋国有机可乘时再伐杞取田。

[9]桃：古地名。在今山东汶上东北。

[10]成反，谁敢有之？是得二成也：成地一旦夺回，别人不敢占有，孟氏等于是得到两个成地。

[11]鲁无忧，而孟孙益邑，子何病焉：晋军不来讨伐，鲁国无忧，孟氏得邑，两全其美，你有什么可担忧的呢？病，担心，忧心。

[12]辞以无山，与之莱、柞：谢息以桃地无山为由推辞，季孙又给予莱、柞二山。莱、柞，在今山东莱芜的二座山。

[13]乃迁于桃：谢息迁于桃地。

[14]晋人为杞取成：成地归杞。

【译文】

晋国来划定杞国的田界，季孙准备把成地还给杞国。谢息是孟孙管理成邑的守臣，表示不同意，说："人们有话说：'虽然只有小智慧，也知道守着器物不出借，这是合于礼的。'我家主人跟随国君外出，我作为守臣却丢失了他的封邑，即便是您也会猜疑的。"季孙说："国君在楚国，对晋国来说已是罪过。又不听从晋国，鲁国的罪过更重了。晋国军队一定会到来，我们无法抵御他们，不如给了他们，等晋国有机可乘时再从杞国夺回。我给你桃地，成地一旦再夺回，谁敢占有它？这是等于得到两个成地了。鲁国无忧，而孟孙增加城邑，你又担心什么呢？"谢息以桃地无山为由推辞，季孙又给他莱、柞二山，谢息才迁到桃地。晋国为杞国取得成地。

7.6　楚子享公于新台[1]，使长鬣者相[2]。好以大屈[3]。既而悔之。薳启彊闻之，见公。公语之，拜贺。公曰："何贺？"对曰："齐与晋、越欲此久矣。寡君无适与也，而传诸君，君其备御三邻[4]，慎守宝矣，敢不贺乎？"公惧，乃反之。

【注释】

[1]新台：章华台。

[2]长鬣（liè）者：这里指高大健壮的人。

[3]好以大屈：赠鲁昭公大屈弓。大屈，弓名。

[4]君其备御三邻：指齐、晋、越将为夺弓而伐鲁。

【译文】

楚灵王在章华台设享礼款待鲁昭公，选派长须大汉任相礼。并把名弓大屈送给昭公。过后又后悔了。薳启彊知道了，就来见昭公。昭公和他谈起这事，薳启彊下拜庆贺。昭公说："为什么拜贺？"薳启彊回答说："齐国和晋国、越国都想得到这张弓很久了。我们国君都没有给别人而给了国君您，您要做好抵御三个邻国进兵的防备，谨慎地守卫这件宝物，下臣岂敢不拜贺？"昭公害怕了，就把大屈归还楚灵王。

7.7　郑子产聘于晋。晋侯有疾，韩宣子逆客，私焉，曰："寡君寝疾，于今三月矣，并走群望[1]，有加而无瘳[2]。今梦黄熊入于寝门，其何厉鬼也？"对曰："以君之明，子为大政[3]，其何厉之有[4]？昔尧殛鲧于羽山[5]，其神化为黄熊，以入于羽渊[6]，实为夏郊[7]，三代祀之[8]。晋为盟主，其或者未之祀也乎[9]？"韩子祀夏郊，晋侯有间，赐子产莒之二方鼎。

【注释】

[1]并走群望：遍祭本国名山大川。并，遍。望，祭祀名。

[2]有加而无瘳（chōu）：病情不见好反而加重。瘳，病愈。

[3]大政：指正卿。

[4]厉：也是鬼，厉鬼即恶鬼。

[5]昔尧殛鲧（gǔn）于羽山：传说鲧窃帝之息壤以堙洪水，被杀于羽山。殛，诛杀。

[6]羽渊：羽山水流汇合处。

[7]夏郊：孔《疏》云："《祭法》云'夏后氏禘黄帝而郊鲧'，言郊祭天而以鲧配，是夏家郊祭之也。"郊，郊祭。

[8]三代祀之：夏、商、周三代都郊祭鲧。

[9]晋为盟主，其或者未之祀也乎：晋国既为盟主，应辅佐天子祭群神。

【译文】

郑国子产到晋国聘问。晋平公有病，韩起迎接客人，私下对子产说："我们国君卧病，至今已经三个月了，把名山大川都祭祀过了，病却有增无减。如今梦见黄熊进入寝宫大门，这究竟是什么恶鬼呢？"子产回答说："凭着贵国国君的贤明，您又主持国政，哪能有什么恶鬼？昔日尧将鲧诛杀在羽山，他的神灵变成黄熊，进入羽渊，成为受夏朝郊祭的神，夏、商、周三代都祭祀他。晋国是盟主，也许是没有祭祀他吧？"韩起便祭祀鲧，晋平公病逐渐痊愈，赐给子产莒国进贡的两只方鼎。

7.8　子产为丰施归州田于韩宣子[1]，曰："日君以夫公孙段为能任其事，而赐之州田，今无禄早世[2]，不获久享君德。其子弗敢有，不敢以

闻于君，私致诸子[3]。”宣子辞。子产曰：“古人有言曰：‘其父析薪，其子弗克负荷[4]。’施将惧不能任其先人之禄[5]，其况能任大国之赐？纵吾子为政而可，后之人若属有疆埸之言[6]，敝邑获戾，而丰氏受其大讨。吾子取州，是免敝邑于戾，而建置丰氏也[7]。敢以为请。”宣子受之，以告晋侯。晋侯以与宣子。宣子为初言，病有之[8]，以易原县于乐大心[9]。

【注释】

[1]子产为丰施归州田于韩宣子：昭公三年晋国将州田赐予公孙段。丰施，郑国公孙段之子。

[2]今无禄早世：不幸早死。公孙段死于这年正月。

[3]私致诸子：私下通过韩起送还州田。

[4]其父析薪，其子弗克负荷：比喻父亲勤劳创立家业，其子不能继承。析薪，劈柴。

[5]任：承受。

[6]属：副词，会适，碰巧。疆埸之言：指对晋国送州田给郑国有闲话。

[7]建置：扶持。

[8]宣子为初言，病有之：回想当初不取州田之言，今若取之，自感惭愧。初言，指当初与赵文子争州田时的话。

[9]以易原县于乐大心：韩起以州田向乐大心换原县。乐大心，宋国大夫。原县本是晋邑，赐给了乐大心。

【译文】

子产替丰施把州田归还给韩起，说：“往日贵国国君因为公孙段能够承担事务，从而赐给他州田，现在他不幸早死，不能够长久享受贵国国君的恩德。公孙段的儿子不敢拥有，又不敢向贵国国君说，所以私下送给您。”韩起辞谢。子产说：“古人有话说：‘他的父亲砍柴，儿子无法把柴背走。’丰施害怕不能承继其先人的禄位，更何况接受大国的恩赐？即便您执政时没人敢说什么，后来的人要是有关于边界的闲话，敝国获罪，丰氏则将获重罪。您取得州田，这是使敝国免除罪过，而扶持了丰氏啊。冒昧地谨以此向您请求。”韩起便接受了州田，并把这事报告了晋平公。晋平公把它赐给韩起。韩起因为当初说过的话，占有州田感到惭愧，就用它换了乐大心的原县。

7.9　郑人相惊以伯有，曰：“伯有至矣！”则皆走，不知所往[1]。铸刑书之岁二月[2]，或梦伯有介而行[3]，曰：“壬子[4]，余将杀带也[5]。明年壬寅[6]，余又将杀段也[7]。”及壬子，驷带卒，国人益惧。齐、燕平之月[8]，壬寅[9]，公孙段卒，国人愈惧。其明月[10]，子产立公孙洩及良止以抚之[11]，乃止。子大叔问其故，子产曰：“鬼有所归，乃不为厉，吾为之归也[12]。”大叔曰：“公孙洩何为[13]？”子产曰：“说也[14]。为身无义而图说[15]，从政有所反之，以取媚也[16]。不媚，不信[17]。不信，民不从也。”

【注释】

[1]“郑人相惊以伯有”四句：伯有于襄公三十年作乱被杀，现在有人传言伯有化为厉鬼而来，众人都逃散。

[2]铸刑书之岁二月：去年二月。

[3]介：披甲。

[4]壬子：去年三月初二。

[5]带：即驷带，伯有仇家，曾助子皙杀伯有，见襄公三十年《传》。

[6]明年壬寅：今年壬寅日。

[7]段：即公孙段，也曾攻打伯有。

[8]齐、燕平之月：今年正月。

[9]壬寅：二十七日。

[10]其明月：今年二月。

[11]子产立公孙洩及良止以抚之：立二人为大夫，以安抚伯有鬼魂。公孙洩，子孔之子。良止，伯有之子。

[12]鬼有所归，乃不为厉，吾为之归也：鬼、归同韵，声近，此指鬼魂有所归宿，才不变为厉鬼。

[13]公孙洩何为：子孔于襄公十九年被杀，死后并未为厉鬼，太叔问何以也要立公孙洩。

[14]说：向百姓解释。

[15]为身无义而图说：意思是伯有无义，本不应立后，因并立两人，可以认为是从继绝世出发，使之有人祭祀，并非惧怕伯有为厉。为身无义，指伯有。

[16]从政有所反之，以取媚也：既为执政，应依当时礼义而行。伯有、子孔为恶被杀，本应无祀，今立二人儿子，是逆当时礼义而行，但又是为了取悦百姓。

[17]不媚，不信：不得百姓欢心，就不能使之信服。

【译文】

郑国人因为伯有鬼魂而受惊扰，说："伯有来了！"都逃跑，慌不择路。铸刑鼎的那年二月，有人梦见伯有身披铠甲走路，说："三月初二，我将杀死驷带。明年正月二十七日，我又要杀公孙段。"到去年三月初二，驷带死去，国人更加害怕。齐、燕两国媾和那一月二十七日，公孙段去世，国人更加害怕。到第二个月，子产立了公孙泄和良止来安抚伯有的鬼魂，国人才安定下来。子太叔问起子产这样做的原因，子产说："鬼魂有了依归，才不会再当恶鬼，我是在为他找归宿。"太叔说："那为什么要立公孙泄呢？"子产说："是为了向民众解释。立身没有道义而希图高兴，执政官对礼仪有所违背，是要取悦于鬼魂从而取悦于百姓。不取得民众的欢心，民众就不信服。不信服，民众就不会顺从。"

及子产适晋，赵景子问焉[1]，曰："伯有犹能为鬼乎？"子产曰："能。人生始化曰魄[2]，既生魄，阳曰魂[3]。用物精多[4]，则魂魄

强，是以有精爽至于神明[5]。匹夫匹妇强死[6]，其魂魄犹能冯依于人，以为淫厉[7]。况良霄[8]，我先君穆公之胄[9]，子良之孙[10]，子耳之子[11]，敝邑之卿，从政三世矣。郑虽无腆[12]，抑谚曰‘蕞尔国’[13]，而三世执其政柄，其用物也弘矣[14]，其取精也多矣。其族又大，所冯厚矣[15]。而强死，能为鬼，不亦宜乎！”

【注释】

[1]赵景子：赵成，晋国中军佐。

[2]始化：刚死。化，死。

[3]阳曰魂：阳气叫作魂。

[4]物：养生之物。精多：精美丰富。

[5]是以有精爽至于神明：魂魄强有力，其现形的能力一直达到神化。

[6]强死：无病横死，不得善终。

[7]淫厉：惑乱肆虐。

[8]良霄：即伯有。

[9]胄：后代。

[10]子良：公子去疾。

[11]子耳：公孙辄。

[12]无腆：不厚。这里意为小国。

[13]蕞（zuì）：很小的样子。

[14]弘：多，丰富。

[15]其族又大，所冯厚矣：良氏为大族，势力雄厚。冯，同“凭”。

【译文】

子产去晋国时，赵景子问起这事，说：“伯有还能变成鬼吗？”子产说：“能。人刚死叫作魄，产生了魄，阳气是魂。生时衣食精美丰富，魂魄就强健，所以有现形的能力，一直达到神化。普通男女不得好死，他的魂魄还能依附在人的身上，成为肆虐的厉鬼。何况伯有是我国先君穆公的后裔，子良的孙子，子耳的儿子，敝国的卿，执政已经三代了。郑国虽说不富有，或者正如谚语所说的‘蕞尔小国’，但伯有家族三代执掌国政，享用的物品很多，从其中汲取的精粹也很多。他的家族又大，所凭依的势力雄厚。可又不得善终，他能变成鬼，不也是很自然的吗！”

7.10　子皮之族饮酒无度，故马师氏与子皮氏有恶[1]。齐师还自燕之月[2]，罕朔杀罕魋[3]。罕朔奔晋。韩宣子问其位于子产[4]。子产曰：“君之羁臣[5]，苟得容以逃死，何位之敢择？卿违，从大夫之位[6]；罪人以其罪降[7]，古之制也。朔于敝邑，亚大夫也，其官，马师也，获戾而逃，唯执政所置之。得免其死，为惠大矣，又敢求位？”宣子为子产之敏也[8]，使从嬖大夫[9]。

【注释】

[1]马师氏：公孙鉏之子罕朔，与子皮本为同族。襄公三十年马师颉出奔，公孙鉏代为马师。

[2]齐师还自燕之月：今年二月。

[3]罕朔杀罕魋（tuí）：罕朔与罕魋为堂兄弟。

[4]韩宣子问其位于子产：此时子产正在晋国，因此问他可安排什么官位。

[5]羁臣：寄居之臣。

[6]卿违，从大夫之位：依礼应降位一等。违，离开本国。

[7]罪人以其罪降：有罪逃离本国，收容国应依其罪降其位。

[8]子产之敏：子产言语恰当。敏，审，恰当。

[9]使从嬖大夫：让罕朔只降一等，随下大夫之位次，而不以罪降级。

【译文】

子皮的族人饮酒无度，因此马师氏与子皮氏关系紧张。齐军从燕国撤回的那月，罕朔杀了罕魋。罕朔逃到晋国。韩宣子向子产咨询该给罕朔什么官位。子产说："他是贵国国君的寄居之臣，能够免死就很好了，哪里敢挑选什么官位？卿离开他的国家，就随从大夫的班位；有罪的人根据他的罪行降级，这是古来的制度。罕朔在敝国是亚大夫，他的官职是马师，获罪而逃亡，就听凭您的安排。能够免他一死，恩德就很

大了，哪里敢要求官位？”韩起认为子产的应答很恰当，便让罕朔随下大夫的班次。

7.11　秋八月，卫襄公卒。晋大夫言于范献子曰：“卫事晋为睦，晋不礼焉，庇其贼人而取其地，故诸侯贰[1]。《诗》曰：‘鶺鸰在原，兄弟急难[2]。’又曰：‘死丧之威，兄弟孔怀[3]。’兄弟之不睦，于是乎不吊[4]，况远人，谁敢归之？今又不礼于卫之嗣[5]，卫必叛我，是绝诸侯也。”献子以告韩宣子。宣子说，使献子如卫吊，且反戚田。

【注释】

[1]庇其贼人而取其地，故诸侯贰：襄公二十六年，卫国甯喜杀其君剽，孙林父奔晋献戚邑。卫献公复位，晋又疆戚田，并取卫西境懿氏六十邑送给孙林父，诸侯对此颇有不满。贼人，指孙林父。

[2]鶺鸰（jí　líng）在原，兄弟急难：引《诗》见《诗经·小雅·常棣》。鶺鸰原为水鸟，今落在平原，比喻遇难兄弟应互相救援。鶺鸰，又作鹡（jí）鸰，水鸟。

[3]死丧之威，兄弟孔怀：引《诗》也见《诗经·小雅·常棣》，是说死丧是可怕的，兄弟应互相关怀。按，二处引诗都是意在说明兄弟之国应友爱关怀。

[4]不吊（dì）：不相亲善。

[5]今又不礼于卫之嗣：又对嗣君不礼貌。晋不往吊，是不礼于嗣

君。

【译文】

秋八月，卫襄公去世。晋国大夫对范献子说：“卫国事奉晋国恭敬亲近，晋国却不加礼遇，包庇卫国叛贼而占取他们的土地，所以诸侯有二心。《诗》说：‘䳭鸰落在原野，遇到急难兄弟互相救援。’又说：‘死亡那么可怕，兄弟要互相关怀。’兄弟不和睦，就不相亲善，何况远方的人，谁敢来归顺？现在又对卫国的嗣君不给予礼遇，卫国必然背叛我国，这是断绝诸侯与我国的关系。”范献子把这话告诉韩起。韩起认为说得很对，就派范献子到卫国吊唁，并归还戚地给卫国。

卫齐恶告丧于周，且请命[1]。王使郕简公如卫吊，且追命襄公曰：“叔父陟恪[2]，在我先王之左右，以佐事上帝，余敢忘高圉、亚圉[3]？”

【注释】

[1]请命：诸侯死后请求赐命。

[2]陟恪：升天。

[3]在我先王之左右，以佐事上帝，余敢忘高圉、亚圉：周的先王曾受商王追命，故不敢忘恩而不追命卫襄公。高圉、亚圉，二人都是周的先代，殷时贤诸侯，曾受殷王追命。亚圉，高圉儿子。

【译文】

卫国齐恶向周王报告丧事，并请求赐予恩命。周景王派郕简公到卫国吊唁，并且追命襄公说：“叔父升天，在我先王的左右，以辅佐事奉上帝，我哪敢忘了高圉、亚圉？”

7.12　九月，公至自楚。孟僖子病不能相礼[1]，乃讲学之，苟能礼者从之。及其将死也[2]，召其大夫曰：“礼，人之干也。无礼，无以立。吾闻将有达者曰孔丘，圣人之后也[3]，而灭于宋[4]。其祖弗父何以有宋而授厉公[5]。及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兹益共[6]，故其鼎铭云[7]：‘一命而偻，再命而伛，三命而俯[8]。循墙而走，亦莫余敢侮[9]。饘于是，鬻于是，以糊余口[10]。’其共也如是。臧孙纥有言曰[11]：‘圣人有明德者，若不当世，其后必有达人[12]。’今其将在孔丘乎？我若获没，必属说与何忌于夫子[13]，使事之，而学礼焉，以定其位[14]。”故孟懿子与南宫敬叔师事仲尼[15]。仲尼曰：“能补过者，君子也。《诗》曰：‘君子是则是效[16]。’孟僖子可则效已矣。”

【注释】

[1]病不能相礼：因不能相礼而惭愧。

[2]及其将死也：孟僖子死于昭公二十四年。这里是预叙。

[3]吾闻将有达者曰孔丘，圣人之后也：孟僖子死时，孔子三十四岁。圣人，指弗父何与正考父。

[4]而灭于宋：孔子六代祖孔父嘉为宋国华督所杀，其子奔鲁。事在桓公二年。

[5]弗父何：孔父嘉高祖，宋湣公太子，宋厉公兄，让位于宋厉公。

[6]及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兹益共：正考父辅佐戴公、武公、宣公，做了上卿后益加恭敬。正考父，弗父何曾孙，孔父嘉之父。三命，受三命为上卿。兹益，兹，同“滋”。同义词连用。共，通“恭”。

[7]鼎：指考父庙之鼎。

[8]一命而偻（lǚ），再命而伛（yǔ），三命而俯：一次比一次恭敬。偻、伛、俯，都是弯腰恭敬的样子。

[9]循墙而走，亦莫余敢侮：沿着墙快步走，不敢昂首阔步，以示地位愈高愈谦恭。虽如此，人也不敢欺侮。

[10]饘（zhān）于是，鬻（zhōu）于是，以糊余口：用此鼎煮饘粥，表示俭朴。饘，米糊，厚粥。鬻，粥。厚曰饘，稀曰粥。

[11]臧孙纥：即武仲。

[12]圣人有明德者，若不当世，其后必有达人：圣人在世不能居大位，其后代必有显贵的。

[13]我若获没，必属说与何忌于夫子：我如果能够善终，一定把说和何忌嘱托给孔子。没，指善终。说，南宫敬叔。何忌，孟懿子。二人都是孟僖子儿子。夫子，指孔子。

[14]使事之，而学礼焉，以定其位：学礼知礼，才能安定其地位。按，这是孟僖子临终遗命。

[15]故孟懿子与南宫敬叔师事仲尼：二人师事孔子应在昭公二十四年以后。

[16]君子是则是效：引《诗》见《诗经·小雅·鹿鸣》。则，效法。效，仿效。

【译文】

九月，昭公从楚国回来。孟僖子因自己不精通礼仪而感到羞愧，于是学习礼仪，如果有精通礼仪的就跟他学。到他快要死的时候，召唤属下大夫说："礼是人的主干。无礼就无法立身。我听说将要闻名于世的人名叫孔丘，是圣人的后代，家族在宋国灭亡了。他的先祖弗父何可以当宋国国君而把君位让给了厉公。到正考父，辅佐戴公、武公、宣公，三命后当了上卿而更加恭敬，所以他的鼎上铭文说：'一命低头，二命躬身，三命深深弯腰。沿着墙快步走，也没人敢把我欺侮。稠粥在这鼎里煮，稀粥也在这鼎里煮，用来糊口填饱肚子。'他是这样的恭敬。臧孙纥有话说：'圣人里有贤明德行的人，如果不当国君，后代必有闻名于世的人。'现在将要应在孔丘身上了吧？我如果能够善终，一定要把说与何忌托付给孔丘，让他们师事孔丘，向他学礼，以稳定他们的地位。"因此孟懿子与南宫敬叔师事孔丘。孔子说："能弥补过错的，就是君子。《诗》说：'学习仿效君子。'孟僖子可以学习仿效了。"

7.13　单献公弃亲用羁[1]。冬十月辛酉[2]，襄、顷之族杀献公而立成公[3]。

【注释】

[1]单献公：周王卿士，单靖公儿子。

[2]辛酉：二十日。

[3]襄：即襄公，顷公父亲。成公：献公弟弟。

【译文】

单献公不用亲族而用外来的逃臣。冬十月二十日，襄公、顷公的族人杀死献公立了成公。

7.14　十一月，季武子卒[1]。晋侯谓伯瑕曰[2]：“吾所问日食，从矣，可常乎[3]？”对曰：“不可。六物不同[4]，民心不壹，事序不类[5]，官职不则[6]，同始异终，胡可常也？《诗》曰：‘或燕燕居息，或憔悴事国[7]。’其异终也如是。”公曰：“何谓六物？”对曰：“岁、时、日、月、星、辰，是谓也[8]。”公曰：“多语寡人辰而莫同，何谓辰[9]？”对曰：“日月之会是谓辰，故以配日[10]。”

【注释】

[1]季武子卒：季孙宿死。

[2]伯瑕：即士文伯。

[3]吾所问日食，从矣，可常乎：季孙宿死，晋平公认为所问日食之言应验，于是又问可否经常如此占验。按，问日食事见上文。

[4]六物不同：六物各异时。

[5]事序：事之轻重。

[6]不则：不等。

[7]或燕燕居息，或憔悴事国：引《诗》见《诗经·小雅·北山》，意思是有人安然地休息，有人筋疲力尽地为国操劳。燕燕，安居的样子。

[8]岁：一曰木星，一曰即年。时：四时，四季。日：一曰即十天干，自甲至癸。月，一曰为十二月。星：当时天空能见到的星星。

[9]何谓辰：当时对辰有多种概念，所以问辰。概括来说主要有北辰—北极说，大辰—心宿说，三辰—日、月、星说，浃辰—从子至亥十二辰说，以及下文日月之会说等。

[10]日月之会是谓辰，故以配日：这是士文伯对辰的解释，指以天干配地支组成六十干支来记日。

【译文】

十一月，季孙宿去世。晋平公对伯瑕说：“我所询问的日食一事，应验了，可以经常这样占验吗？”伯瑕回答说：“不能。六种事物各异于时。民心不一致，事物的轻重不相类，官员的好坏不一样，开始相同结果却不同，怎么可以经常这么看待？《诗》说：‘有人悠闲地在家安居休息，有人筋疲力尽地为国事操劳奔命。’他们的结果是这样地不同。”昭公说：“什么是六物？”伯瑕回答说：“是说岁、时、日、月、星、辰六种。”平公说：“很多人跟我说辰而没有一致的解释，那么什么叫辰？”伯瑕回答说：“日月交会叫辰，所以用来和日相配。”

7.15 卫襄公夫人姜氏无子[1]，嬖人婤姶生孟絷[2]。孔成子梦康叔谓己[3]："立元[4]，余使羁之孙圉与史苟相之[5]。"史朝亦梦康叔谓己："余将命而子苟与孔烝鉏之曾孙圉相元。"史朝见成子，告之梦，梦协[6]。晋韩宣子为政聘于诸侯之岁[7]，婤姶生子，名之曰元。孟絷之足不良能行[8]。孔成子以《周易》筮之，曰："元尚享卫国，主其社稷[9]。"遇《屯》䷂[10]。又曰："余尚立絷[11]，尚克嘉之[12]。"遇《屯》䷂之《比》䷇[13]。以示史朝。史朝曰："'元亨'，又何疑焉[14]？"成子曰："非长之谓乎[15]？"对曰："康叔名之，可谓长矣[16]。孟非人也，将不列于宗，不可谓长[17]。且其繇曰：'利建侯'。嗣吉，何建？建非嗣也[18]。二卦皆云[19]，子其建之！康叔命之，二卦告之，筮袭于梦[20]，武王所用也[21]，弗从何为？弱足者居[22]。侯主社稷，临祭祀，奉民人，事鬼神，从会朝，又焉得居？各以所利，不亦可乎[23]？"故孔成子立灵公[24]。十二月癸亥，葬卫襄公。

【注释】

[1]姜氏：即宣姜。

[2]婤姶（zhōu è）：襄公宠姬。

[3]孔成子：名烝鉏，孔达之孙，卫国卿。康叔：卫国始祖。

[4]元：孟絷之弟，孔成子梦时还没出生。

[5]羁：孔成子之子。圉：又叫仲叔圉、孔文子。史苟：亦作史狗，史朝之子。

[6]梦协：二人梦相合。

[7]晋韩宣子为政聘于诸侯之岁：昭公二年。

[8]孟縶之足不良能行：孟縶跛足。良，善。

[9]元尚享卫国，主其社稷：襄公死，是立元还是立縶，孔成子不能决定，于是占筮，这是命筮之辞，是说元希望享有卫国，主持国政。尚，希望。

[10]遇《屯》䷂：卦名，《震》下《坎》上。

[11]尚：还要。

[12]尚克嘉之：希望得吉兆。尚，希望。嘉，善。按，这是筮立孟縶之辞。

[13]《屯》䷂之《比》䷇：《比》，卦名，《坤》下《坎》上，《屯》初九爻由阳变阴，即由《屯》变为《比》。

[14]“元亨”，又何疑焉：《屯》卦卦辞有“元亨”二字，史朝将元联系到人名，解“亨”为“享”，所以说元应享有卫国，立为卫君。

[15]非长之谓乎：孔成子认为“元亨”之“元”指年长，应立长子孟縶。

[16]康叔名之，可谓长矣：康叔为他命名，就是为长。

[17]孟非人也，将不列于宗，不可谓长：孟縶跛足，不是全人，不能列为宗主，不可为长。非人，非其人。

[18]“且其繇曰”五句：《屯》卦卦辞有“利建侯”句，意思是建国封侯吉利。若立孟縶，只是嗣立，不是建侯，这样，“利建侯”则无所指了。这是利用爻辞说明应立元。

[19]二卦皆云：指两次占卜结果皆云“元亨”。

[20]筮袭于梦：占筮和梦境相合。

[21]武王所用也：《国语·周语下》引《大誓》曰：“朕梦协朕卜，袭于休祥，戎商必克。”则武王曾有卜与梦相协之事，武王从之。

[22]弱足者居：跛足者只有待在家里。此用《屯·初九·爻辞》“盘桓利居”，盘桓即蹒跚，跛行的样子。

[23]各以所利，不亦可乎：跛者利于居家，元则利于建侯，各有其长。史朝再次强调应立元。

[24]故孔成子立灵公：按，以上记述立灵公的经过。灵公，即元。

【译文】

卫襄公夫人姜氏没生儿子，宠姬婤姶生了孟縶。孔成子梦见康叔对自己说：“立元，我让羁的孙子圉与史苟辅佐他。”史朝也梦见康叔对自己说：“我将命令你的儿子苟与孔烝鉏曾孙圉辅佐元。”史朝见孔成子，告诉他梦里的事，两梦相合。晋国韩起执政往诸侯国聘问那一年，婤姶又生下一子，名叫元。孟縶脚跛行走不便。孔成子用《周易》来占筮，说：“元希望享有卫国，主持国政。”得到《屯》卦。又说：“我也想立縶，希望得到允许。”得到《屯》卦变成《比》卦。把卦象给史朝看。史朝说：‘元享有’，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孔成子说：“那卦象难道不

是‘长’的意思吗？”史朝回答说：“康叔为他取名，就可以说是‘长’了。孟絷不是完人，不能列在宗主里，不能叫‘长’。而且那繇辞说：‘利建侯’。如果嗣位吉利，还建什么侯？建不是指嗣位。二卦卦象都那么说，您还是立他吧！康叔命名，二卦又告诉了我们，占筮和梦境相合，这是武王采用过的，为什么不依从？腿脚有毛病者适宜居家。国君要主持国家，亲临祭祀，奉养人民，事奉鬼神，参与会见朝聘，又怎么能够待在家中？他们各做有利于自己的事，不是很好吗？”因此孔成子立了灵公。十二月二十三日，安葬卫襄公。

八年

【经】

8.1　八年春[1]，陈侯之弟招杀陈世子偃师。

8.2　夏四月辛丑[2]，陈侯溺卒[3]。

8.3　叔弓如晋[4]。

8.4　楚人执陈行人干徵师杀之[5]。

8.5　陈公子留出奔郑。

8.6　秋，蒐于红[6]。

8.7　陈人杀其大夫公子过。

8.8　大雩。

8.9　冬十月壬午[7]，楚师灭陈。执陈公子招，放之于越。杀陈孔奂[8]。

8.10　葬陈哀公。

【注释】

[1]八年：鲁昭公八年当周景王十一年，前534。

[2]辛丑：初三。

[3]陈侯溺卒：陈哀公去世。

[4]叔弓如晋：叔弓赴晋贺虒（sī）祁宫落成。

[5]干徵师：陈国大夫。

[6]蒐于红：鲁国在此检阅军队。红，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

[7]壬午：十七日。

[8]孔奂：公子招同党。

【译文】

鲁昭公八年春，陈哀公的弟弟招杀了陈国太子偃师。

夏四月初三，陈哀公溺去世。

叔弓到晋国去。

楚国抓了陈国行人干徵师并杀害。

陈国公子留逃往郑国。

秋，鲁国在红地举行阅兵。

陈国杀了本国大夫公子过。

举行求雨大祭。

冬十月十七日，楚军灭亡陈国。逮捕陈国公子招，把他放逐到越

国。杀掉陈国孔奂。

安葬陈哀公。

【传】

8.1　八年春，石言于晋魏榆[1]。晋侯问于师旷曰：“石何故言？”对曰：“石不能言，或冯焉[2]。不然，民听滥也[3]。抑臣又闻之曰：‘作事不时，怨讟动于民[4]，则有非言之物而言。’今宫室崇侈，民力凋尽[5]，怨讟并作，莫保其性[6]，石言，不亦宜乎[7]？”于是晋侯方筑虒祁之宫[8]。叔向曰：“子野之言君子哉[9]！君子之言，信而有征，故怨远于其身[10]。小人之言，僭而无征[11]，故怨咎及之。《诗》曰：‘哀哉不能言，匪舌是出，唯躬是瘁。哿矣能言，巧言如流，俾躬处休[12]。’其是之谓乎[13]！是宫也成，诸侯必叛，君必有咎，夫子知之矣[14]。”

【注释】

[1]石言：石头说话。魏榆：古地名。在今山西榆次西北。

[2]冯：依凭。

[3]滥：失实。

[4]怨讟（dú）：诽谤，怨言。

[5]民力凋尽：凋，凋敝。尽，财力竭尽。

[6]莫保其性：不能确保自己的基本生活。性，生命，生活。

[7]石言，不亦宜乎：按，以上师旷借石言，对晋平公大兴宫室提出了批评。

[8]虒（sī）祁之宫：宫名，在今山西侯马附近。

[9]子野：师旷的字。

[10]信而有征，故怨远于其身：诚实而有证验，怨恨远离其身，不至于招祸。征，证验。

[11]僭：不信。

[12]哀哉不能言，匪舌是出，唯躬是瘁。哿（gě）矣能言，巧言如流，俾躬处休：引《诗》见《诗经·小雅·雨无正》，意思是不会说话使人伤心，话从舌上出来，只能劳累他自己。会说话者可真好，漂亮的话如流水，又会使他安居休息。哿，可，嘉，表称许的意思。俾，使。

[13]其是之谓乎：师旷由论石言而归于谏国君，好似巧言如流，叔向引诗称赞他。

[14]君必有咎，夫子知之矣：按，此为昭公十年晋平公死伏笔。夫子，指师旷。

【译文】

鲁昭公八年春，晋地魏榆石头开口说话。晋平公向师旷询问说：“石头为什么开口说话？”师旷回答说：“石头并不能开口说话，可能是其他东西凭附在上面了。不然的话，就是百姓听错了。不过下臣又听说：‘做事不合时宜，激起民众的怨恨诽谤，便有不会说话的物体开

口说话。’现在宫殿高大奢侈，人民财力耗尽，怨声载道，不能确保自己的基本生活，石头开口说话，不也是很自然的吗？”当时晋平公正在兴建虒祁宫。叔向说：“师旷的话真是君子之言啊！君子的话，诚实而有根据，所以怨言远离其身。小人的话，虚假而没有根据，所以怨言灾祸降临其身。《诗》说：‘不会说话多可悲。话从舌上出来，只能劳累他自己。会说话可真好，漂亮的话如流水，又会使他安居休息。’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这座宫殿建成，诸侯必定背叛我国，国君一定会有灾祸，师旷已经预见到了。”

8.2　陈哀公元妃郑姬生悼大子偃师[1]，二妃生公子留，下妃生公子胜。二妃嬖，留有宠，属诸司徒招与公子过[2]。哀公有废疾[3]。三月甲申[4]，公子招、公子过杀悼大子偃师而立公子留。夏四月辛亥[5]，哀公缢[6]。干徵师赴于楚，且告有立君[7]。公子胜诉之于楚，楚人执而杀之[8]。公子留奔郑。书曰“陈侯之弟招杀陈世子偃师”，罪在招也[9]；“楚人执陈行人干徵师杀之”，罪不在行人也[10]。

【注释】

[1]元妃：嫡夫人。悼：太子偃师的谥号。

[2]司徒招、公子过：二人都是陈哀公的弟弟。

[3]废疾：不治之症。谓有残疾而不能做事。

[4]甲申：十六日。

[5]辛亥：十三日。《经》文记作“辛丑”，《传》纠正了。

[6]哀公缢：哀公忧愤自杀。

[7]且告有立君：告知又立公子留。

[8]公子胜诉之于楚，楚人执而杀之：以公子招、公子过杀偃师向楚国起诉，楚人杀掉干徵师。

[9]书曰“陈侯之弟招杀陈世子偃师”，罪在招也：《经》文如此记载，意在归罪于公子招。

[10]“楚人执陈行人干徵师杀之”，罪不在行人也：《经》文的意思是干徵师乃无辜被杀。

【译文】

陈哀公夫人郑姬生了悼太子偃师，次妃生了公子留，下妃生了公子胜。次妃得宠，公子留也受宠爱，哀公把他托付给司徒公子招与公子过。哀公患有不治之症。三月十六日，公子招、公子过杀了悼大子偃师而立公子留。夏四月十三日，哀公上吊自杀。干徵师到楚国，并告知立公子留为国君。公子胜向楚国控诉，楚国抓了干徵师并杀掉。公子留逃往郑国。《春秋》记载“陈哀公的弟弟招杀死陈国太子偃师”，是把罪责归于招；“楚国抓了陈国行人干徵师并杀掉”，是说罪不在行人干徵师。

8.3　叔弓如晋，贺虒祁也。游吉相郑伯以如晋，亦贺虒祁也。史赵见子大叔[1]，曰：“甚哉，其相蒙也[2]！可吊也，而又贺之[3]。”子大叔曰：“若何吊也？其非唯我贺，将天下实贺。”

【注释】

[1]子大叔：即游吉。

[2]相蒙：相欺骗。

[3]可吊也，而又贺之：上文师旷论石言，叔向预言“是宫也成，诸侯必叛，君必有咎”，这本是可吊之事，现在都来贺。

【译文】

叔弓到晋国去，是祝贺虒祁宫建成。游吉相礼郑简公去晋国，也是祝贺虒祁宫建成。史赵去见子太叔，说：“太过分了！你们这样互相欺骗！本来是可堪哀悼的事情，你们反而来祝贺。”子太叔说：“为什么要哀悼？不仅仅我国前来祝贺，各国也都会来祝贺。”

8.4　秋，大蒐于红，自根牟至于商、卫[1]，革车千乘。

【注释】

[1]大蒐于红，自根牟至于商、卫：鲁国此次阅兵，自东而西，规模很大。根牟，鲁国东境，在今山东莒县西南。至于商、卫，到达宋国、卫国边境。商，宋。按，鲁国西南与宋国毗邻，西北与卫国接壤。

【译文】

秋，在红地举行盛大阅兵，从根牟直到宋、卫两国边境，共出动了革车千辆。

8.5　七月甲戌[1]，齐子尾卒。子旗欲治其室[2]。丁丑[3]，杀梁婴[4]。八月庚戌[5]，逐子成、子工、子车，皆来奔[6]，而立子良氏之宰[7]。其臣曰："孺子长矣，而相吾室，欲兼我也[8]。"授甲，将攻之[9]。陈桓子善于子尾，亦授甲，将助之[10]。或告子旗，子旗不信。则数人告。将往[11]，又数人告于道，遂如陈氏[12]。桓子将出矣，闻之而还，游服而逆之[13]。请命[14]。对曰："闻强氏授甲将攻子[15]，子闻诸？"曰："弗闻。""子盍亦授甲？无宇请从[16]。"子旗曰："子胡然[17]？彼孺子也，吾诲之，犹惧其不济，吾又宠秩之[18]，其若先人何[19]？子盍谓之[20]？《周书》曰：'惠不惠，茂不茂[21]。'康叔所以服弘大也[22]。"桓子稽颡[23]，曰："顷、灵福子[24]，吾犹有望[25]。"遂和之如初[26]。

【注释】

[1]甲戌：初八。

[2]子旗欲治其室：子旗想要控制兼并子尾家政。子旗，栾施。

[3]丁丑：十一日。

[4]梁婴：子尾家宰。

[5]庚戌：十四日。

[6]逐子成、子工、子车，皆来奔：三人都是齐国大夫，子尾同党，被逐，都逃奔鲁国。

[7]而立子良氏之宰：子旗为子良氏立家宰。子良，子尾儿子高强。

[8]孺子长矣，而相吾室，欲兼我也：孩子已经长大了，子旗要治我家政，是想兼并我们。孺子，小孩子，指子良。

[9]授甲，将攻之：准备先下手攻子旗。

[10]陈桓子善于子尾，亦授甲，将助之：陈桓子准备助子良家臣攻打子旗。

[11]将往：子旗准备去子良家。

[12]遂如陈氏：子旗始信，不敢去子良家，改去陈氏家。

[13]游服而逆之：脱去戎服，改穿便服见子旗。游服，闲居时的便服。

[14]请命：子旗问陈桓子有何想法。

[15]强氏：高强，即子良。

[16]子盍亦授甲？无宇请从：按，这是陈桓子（无宇）试探子旗的话。

[17]胡然：何故如此。

[18]宠秩：给予高官厚禄，实指为之立宰。

[19]其若先人何：若再出兵攻打，如何面对先人？按，此句上面有省略的话。

[20]子盍谓之：请陈桓子告诉子良不要攻自己。

[21]惠不惠，茂不茂：出自《尚书·康诰》，意思是施惠于不惠者，劝勉不受劝勉的人。茂，劝勉。

[22]康叔所以服弘大也：正因为如此，所以康叔做事宽宏大量。言外之意是自己不与子良计较。

[23]桓子稽颡（sǎng）：稽颡，磕响头，本是凶礼中最重的礼节，陈桓子用此表示于心有愧。

[24]顷、灵福子：灵公是顷公之子，灵公和子雅、子尾是堂兄弟，都是齐惠公的孙子。那么，子雅之子栾施（子旗）和子尾之子高强（子良）也是堂兄弟。子旗既提到先人，所以说顷、灵二公将会保佑你。

[25]吾犹有望：希望子旗施惠于己。

[26]遂和之如初：使栾、高两家和好如初。

【译文】

七月初八，齐国子尾去世。子旗想控制子尾的家。十一日，子旗杀了梁婴。八月十四日，放逐子成、子工、子车，三人都逃来鲁国，子旗立了子良氏的家宰。子良家臣说："子良已经成年了，他却要帮助管理我们的家政，是想要兼并我们。"于是发放武器衣甲，准备攻打子旗。陈桓子和子尾交好，也发放武器衣甲，准备帮助子良家。有人告诉了子旗，子旗不相信。接连有几个人来报告。子旗准备去子良家，又有几个人在途中告诉了他，子旗便到陈氏家去。陈桓子正要领着人马出发，听说子旗来了，就转身回内室，换上家居便服出来迎接子旗。子旗问陈桓子有何用意。陈桓子回答说："听说子良家发放武器衣甲，准备攻打

你，你听说了吗？”子旗说：“没听说。”“你何不也发放武器衣甲？请让我跟你去。”子旗说：“你为什么要这样说？他只是个孩子，我教导他，还担心他不能成功，所以我又为他立了家宰，再出兵攻打又如何向先人交代？你何不去跟他说说？《周书》说：‘施惠给不感恩的人，勉励不受勉励的人。’这正是康叔做事宽宏大量的缘故。”陈桓子磕着响头，说：“顷公、灵公会赐福给你，我还希望得到你的恩赐。”于是使两家和好如初。

8.6　陈公子招归罪于公子过而杀之。九月，楚公子弃疾帅师奉孙吴围陈[1]，宋戴恶会之[2]。冬十一月壬午[3]，灭陈。舆嬖袁克杀马毁玉以葬[4]。楚人将杀之，请置之[5]。既又请私[6]，私于幄，加绖于颡而逃[7]。

【注释】

[1]吴：陈惠公，偃师之子。杨伯峻指出，孙吴犹言太孙吴。

[2]宋戴恶会之：戴恶领兵与楚师会合。戴恶，宋国大夫。

[3]十一月壬午：《经》为十月壬午，《传》误记。

[4]舆嬖袁克杀马毁玉以葬：袁克以马、玉殉葬陈哀公。舆嬖，为国君掌乘之宠臣。

[5]请置之：袁克请楚人赦免自己。置，赦免。

[6]私：小便。

[7]加绖于颡而逃：借小便而逃脱。加绖于颡，为哀公服丧。绖，麻带。颡，额。

【译文】

陈国公子招把一切归罪于公子过而杀掉他。九月，楚国公子弃疾率兵打着陈国悼太子的儿子吴的旗号包围陈国，宋国戴恶带兵和他会合。冬十一月十七日，灭亡陈国。为国君掌乘的宠臣袁克杀了马匹弄坏玉器给陈哀公殉葬。楚国人要杀他，他请求放了自己。接着又要求小便，在帐篷里小便时，把麻带缠在头上逃跑了。

使穿封戌为陈公[1]，曰：“城麇之役，不谄[2]。”侍饮酒于王，王曰：“城麇之役，女知寡人之及此，女其辟寡人乎[3]？”对曰：“若知君之及此，臣必致死礼以息楚[4]。”

【注释】

[1]使穿封戌为陈公：楚灭陈国后改为楚县，让穿封戌为陈县之长。穿封戌，楚国大夫。

[2]城麇之役，不谄：指襄公二十六年楚郑战于城麇，穿封戌囚郑皇颉，还是公子的楚灵王与穿封戌争俘一事。

[3]女其辟寡人乎：你会避让我吗？辟，避让。

[4]若知君之及此，臣必致死礼以息楚：穿封戌说，如果知道你会弑君自立，当初必定会冒死杀死你，以安定楚国。

【译文】

楚灵王让穿封戌当陈公，说：“你在城麇战役时不讨好我。”穿封戌侍候楚灵王饮酒，灵王说：“城麇战役时，你要是想到寡人会有今天的话，你大概会对寡人避让的吧？”穿封戌回答说：“如果想到您会有今天，下臣一定拼死杀了您来安定楚国。”

晋侯问于史赵曰：“陈其遂亡乎？”对曰：“未也。”公曰：“何故？”对曰：“陈，颛顼之族也[1]。岁在鹑火，是以卒灭[2]。陈将如之[3]。今在析木之津，犹将复由[4]。且陈氏得政于齐而后陈卒亡[5]。自幕至于瞽瞍无违命[6]，舜重之以明德，置德于遂[7]。遂世守之。及胡公不淫，故周赐之姓，使祀虞帝[8]。臣闻盛德必百世祀。虞之世数未也。继守将在齐，其兆既存矣[9]。”

【注释】

[1]陈，颛顼之族也：陈之祖为舜，舜出于颛顼帝，所以陈也是颛顼的后代。

[2]岁在鹑火，是以卒灭：颛顼灭时，岁星在鹑火。鹑火，十二星次之一。

[3]陈将如之：陈为颛顼之后，也将是岁在鹑火时被灭。

[4]今在析木之津，犹将复由：岁星只运行于银河间，陈国还不会灭绝。析木之津，在箕宿、斗宿之间的银河。复由，复生。

[5]且陈氏得政于齐而后陈卒亡：预言只有陈氏代齐之后，陈国才会灭亡。

[6]自幕至于瞽瞍无违命：这一族从幕到瞽瞍，没有因违背天命而被灭绝的。幕，舜的祖先。瞽瞍，舜的父亲。

[7]舜重之以明德，置德于遂：舜有明德，其德一直流传到遂。遂，舜的后代。

[8]及胡公不淫，故周赐之姓，使祀虞帝：舜姓姚氏，胡公满曾事奉周武王，被封于陈，赐姓妫，祭祀虞舜。胡公不淫，即胡公满，陈开国君主。

[9]继守将在齐，其兆既存矣：指出陈氏代齐，早已有预兆。庄公二十二年《传》述懿氏卜妻敬仲，言“八世之后，莫之与京”；昭公三年《传》又述晏婴言“齐其为陈氏矣”，都是预兆。

【译文】

晋平公询问史赵说：“陈国这就灭亡了吗？”史赵回答说：“没有。”平公问：“什么缘故？”史赵回答说：“陈是颛顼氏的后代。岁星处在鹑火时，颛顼氏由此而最终灭亡。陈也将是这样。岁星现在还在银河之间，所以还会复兴。而且要到陈氏在齐国执掌国政以后陈国才会最终灭亡。从幕到瞽瞍都没有违背天命，舜又增加了美德，并且德行一直落到遂的身上。遂的后人世代保持它。到胡公不淫，所以周朝赐给他姓，让他祭祀虞帝。下臣听说有盛德者享有百代的祭祀。虞的世代还没到这数目。继续保持对虞祭祀的将在齐国，它的预兆已经在那里了。”

九年

【经】

9.1　九年春[1]，叔弓会楚子于陈。

9.2　许迁于夷[2]。

9.3　夏四月，陈灾。

9.4　秋，仲孙貜如齐[3]。

9.5　冬，筑郎囿[4]。

【注释】

[1]九年：鲁昭公九年当周景王十二年，前533。

[2]许迁于夷：成公十五年许曾迁于叶，现在又由叶迁于夷。夷，古地名。在今安徽亳州东南的城父。

[3]仲孙貜（jué）：即孟僖子。

[4]郎：古地名。在今山东鱼台东北。囿：园林。

【译文】

鲁昭公九年春，叔弓和楚灵王在陈地相会。

许国迁移到夷地。

夏四月，陈国火灾。

秋，孟僖子前往齐国。

冬，修建郎囿。

【传】

9.1　九年春，叔弓、宋华亥、郑游吉、卫赵黡会楚子于陈[1]。

【注释】

[1]叔弓、宋华亥、郑游吉、卫赵黡会楚子于陈：楚改陈为县，四国畏楚，于是各派大夫前往会见楚灵王。

【译文】

鲁昭公九年春，叔弓、宋国华亥、郑国游吉、卫国赵黡和楚灵王在陈地相会。

9.2　二月庚申[1]，楚公子弃疾迁许于夷，实城父，取州来、淮北之田以益之[2]，伍举授许男田。然丹迁城父人于陈，以夷濮西田益之[3]。迁方城外人于许[4]。

【注释】

[1]庚申：二月无庚申，当是记日有误。

[2]取州来、淮北之田以益之：用州来、淮北两地之田补给许国。州来，古地名。在今安徽凤台淮水以北。

[3]以夷濮西田益之：将濮水西边的夷田补给城父人。

[4]迁方城外人于许：许由叶迁于夷，迁后叶地空虚，又迁方城外的人来充实。按，楚灭陈后，许表示对楚国亲附，自请迁于夷。楚国派人主持其事，但一举而动三地百姓，使百姓不得安宁。

【译文】

二月庚申，楚国公子弃疾把许迁到夷地，其实就是城父，取了州来、淮北的田地增补给许，伍举举行仪式授给许悼公田地。然丹把城父人迁到陈地，把夷濮以西的田地增补给城父人。又把方城外人迁到原许国。

9.3　周甘人与晋阎嘉争阎田[1]。晋梁丙、张趯率阴戎伐颍[2]。王使詹桓伯辞于晋曰[3]："我自夏以后稷，魏、骀、芮、岐、毕，吾西土也[4]。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东土也[5]；巴、濮、楚、邓，吾南土也[6]；肃慎、燕、亳，吾北土也[7]。吾何迩封之有[8]？文、武、成、康之建母弟，以蕃屏周，亦其废队是为[9]，岂如弁髦[10]，而因以敝之？先王居梼杌于四裔，以御魑魅[11]，故允姓之奸居于瓜州[12]。伯父惠公归自秦，而诱以来[13]，使逼我诸姬，入我郊甸，则戎焉取之[14]。戎有中国，谁之咎也[15]？后稷封殖天下[16]，今戎制之，不亦难乎！伯父图之[17]！我在伯父，犹衣服之有冠冕，木水之有本原，民人之有谋主也[18]。伯父

若裂冠毁冕，拔本塞原，专弃谋主，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19]？”叔向谓宣子曰：“文之伯也，岂能改物[20]？翼戴天子[21]，而加之以共。自文以来，世有衰德，而暴灭宗周[22]，以宣示其侈[23]，诸侯之贰，不亦宜乎！且王辞直[24]，子其图之。”宣子说。王有姻丧[25]，使赵成如周吊，且致阎田与禭，反颍俘[26]。王亦使宾滑执甘大夫襄以说于晋[27]，晋人礼而归之[28]。

【注释】

[1]甘人：指甘大夫襄。阎嘉：晋国阎县大夫。阎田：周、晋边界地。

[2]阴戎：即陆浑之戎。颍：周邑，在今河南登封。

[3]詹桓伯：周大夫。辞：责备。

[4]我自夏以后稷，魏、骀（tái）、芮（ruì）、岐、毕，吾西土也：周在夏代因后稷之功受封，魏、骀、芮、岐、毕五国是其西部领土。骀，即邰。按，魏、骀等五国在今山西、陕西一带。

[5]蒲姑：在今山东博兴。商奄：在今山东曲阜。

[6]巴：在今重庆。濮：在今湖北石首一带。楚：在今湖北江陵。邓：在今河南邓州。

[7]肃慎、燕、亳，吾北土也：北部达于今河北、辽宁、黑龙江。肃慎，或说在今黑龙江。按，以上是说周领土的四至。

[8]吾何迩封之有：周领土甚广，没有近的界线，诸侯怎么能与周争地？

[9]文、武、成、康之建母弟，以蕃屏周，亦其废队是为：封同母兄弟以土建国，这是为了护卫周室，以防止它废坏坠落。蕃屏，护卫。队，同“坠”。

[10]弁髦：少年时初戴的帽子，成年行冠礼后就抛弃不再用。

[11]先王居梼杌（táo　wù）于四裔，以御魑（chī）魅：先王把梼杌迁移到四方边远地方，以抗御山林中的精怪。梼杌，传说是尧时四凶之一。四裔，四方边远地区。魑魅，鬼怪。

[12]允姓之奸：指阴戎的祖先。阴戎本为四凶的后裔。瓜州：古地名。在今甘肃敦煌等边远地区。

[13]伯父惠公归自秦，而诱以来：晋惠公于僖公十五年自秦归晋，僖公二十二年春，晋国始迁陆浑之戎。伯父惠公，对晋惠公的尊称。伯父，天子对于同姓诸侯，无论生死，都称伯父、叔父。

[14]使逼我诸姬，入我郊甸，则戎焉取之：自此以后，戎人入侵，取周郊甸之地。郊甸，邑外为郊，郊外为甸。焉，于是。

[15]戎有中国，谁之咎也：言外之意是罪在晋国。

[16]封殖：缔造。

[17]伯父：这里指晋平公。

[18]民人之有谋主：周王为天下之共主。

[19]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晋国本应保护周室，如果连晋都不尊重周王，阴戎更目无周王了。余一人，周王自称。

[20]文之伯也，岂能改物：文公称霸尚且不能改正朔，易服色。文，指晋文公。伯，霸。改物，改变服色、正朔等。

[21]翼戴：辅佐拥戴。

[22]暴灭：损害和轻视。宗周：指周天子。

[23]侈：骄横。

[24]直：有理。

[25]王有姻丧：周王又外戚之丧。

[26]且致阎田与禭，反颍俘：送还阎田送去禭，遣返伐颍时俘获的周人。禭，殉葬衣服。

[27]宾滑：周大夫。

[28]晋人礼而归之：晋国放回襄，纠纷和解。

【译文】

周朝甘邑大夫和晋国阎嘉争夺阎地的田地。晋国梁丙、张趯率领阴戎攻打颍地。周景王派詹桓伯责备晋国说：“我们在夏朝因为后稷的功劳，封地直到魏、骀、芮、岐、毕，都是我们的西部领土。到武王战胜商朝，蒲姑、商奄，都是我们的东部领土；巴、濮、楚、邓，这是我们

的南部领土；肃慎、燕、亳，这是我们的北部领土。我们在近处哪里有与别人交界的领土？文王、武王、成王、康王分封同母弟建国，是用来护卫周朝，也是为了防止周室的毁坏坠落，哪里会像缁布冠那样用过就丢掉？先王让梼杌居住在四方边远地区，用以抵御山林精怪，所以允姓中的坏人住在瓜州。伯父惠公从秦国归来，就引诱他们前来，让他们威逼我们姬姓国家，侵入我们的郊甸，戎人借此占据了这里。戎人占有中原地区，这是谁的过错？后稷缔造了天下，现在却被戎人控制，不是让人难以接受吗！伯父好好想一想吧！我对于伯父，就像衣服有冠冕，木水有根源，人民有谋主。伯父如果撕裂毁坏冠冕，拔掉树根堵塞泉源，专断并抛弃谋主，即便是戎狄，他们心里又哪里会有我这样一个人？”叔向对韩起说：“文公即使领袖诸侯，也哪里能改易礼制？他辅佐拥戴周天子，而且十分恭敬。从文公以来，晋国一代代德行衰减，损害轻视周室，来表现自己的骄奢，诸侯背叛我们，不就是很自然的吗！而且周王说得有理，你好好想想。”韩起认为他说得对。正好周景王有姻亲之丧，韩起便派赵成到京师吊唁，并归还阎田，送去襚服，遣返伐颍时的俘虏。周景王也派宾滑逮捕甘邑大夫襄以取悦于晋国，晋国对襄给予礼遇并放他回去。

9.4　夏四月，陈灾。郑裨灶曰：“五年陈将复封，封五十二年而遂亡[1]。”子产问其故。对曰：“陈，水属也[2]，火，水妃也[3]，而楚所相也[4]。今火出而火陈，逐楚而建陈也[5]。妃以五成，故曰五年[6]。岁五及鹑火，而后陈卒亡，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十二年[7]。”

【注释】

[1]五年陈将复封，封五十二年而遂亡：预言陈将重新受封复国。

[2]陈，水属也：颛顼水德，陈为颛顼之后，所以隶属于水。

[3]火，水妃也：水火相辅相成。妃，匹配。

[4]而楚所相也：楚之祖先祝融，为高辛氏火正，专治火事。相，治理。

[5]今火出而火陈，逐楚而建陈也：今大火星出现而陈国发生火灾，预兆将逐楚复陈。火出，大火星出现。

[6]妃以五成，故曰五年：以五行来说，阴阳五行与五相配，所以说五年将复陈。

[7]“岁五及鹑火”五句：此年岁星在星纪，五年运行到大梁，此时陈复国。自大梁始，岁星第五次到鹑火，正好历五十二年。岁五及鹑火，岁星五次经过鹑火。按，陈复国于鲁昭公十三年，到鲁哀公十七年灭亡，共五十二年。

【译文】

夏四月，陈国发生火灾。郑国裨灶说：“五年后陈将恢复封邑，封五十二年后被灭亡。”子产问其中的缘故。裨灶回答说：“陈国隶属于水，火是水的配偶，楚国是主治火的。现在大火星出现而陈国发生了火灾，这是驱逐楚国而建陈国的预兆。阴阳五行以五相配，所以说要五年。岁星五次经过鹑火，然后陈国才灭亡，楚国战胜并占有它，这是天道，所以说五十二年。”

9.5　晋荀盈如齐逆女，还，六月，卒于戏阳[1]。殡于绛，未葬。晋侯饮酒，乐[2]。膳宰屠蒯趋入[3]，请佐公使尊[4]，许之。而遂酌以饮工[5]，

曰："女为君耳，将司聪也[6]。辰在子卯，谓之疾日[7]，君彻宴乐，学人舍业，为疾故也[8]。君之卿佐，是谓股肱。股肱或亏，何痛如之[9]？女弗闻而乐[10]，是不聪也。"又饮外嬖嬖叔[11]，曰："女为君目，将司明也。服以旌礼[12]，礼以行事，事有其物，物有其容[13]。今君之容，非其物也[14]，而女不见，是不明也。"亦自饮也，曰："味以行气[15]，气以实志[16]，志以定言，言以出令[17]。臣实司味[18]，二御失官[19]，而君弗命[20]，臣之罪也[21]。"公说，彻酒。初，公欲废知氏而立其外嬖[22]，为是悛而止[23]。秋八月，使荀跞佐下军以说焉[24]。

【注释】

[1]戏阳：古地名。在今河南内黄北。

[2]晋侯饮酒，乐：荀盈死，晋平公照样饮酒作乐，毫无悲哀的神态。乐，奏乐。

[3]屠蒯：膳宰名。

[4]请佐公使尊：请求帮着为平公斟酒。尊，酒杯。

[5]而遂酌以饮工：让乐工喝酒。工，乐工。

[6]女为君耳，将司聪也：古人认为音乐可以聪耳，所以乐工等于君的耳朵。

[7]辰在子卯，谓之疾日：甲子为商纣灭亡之日，乙卯为夏桀灭亡之日，当时人以甲子、乙卯为忌日。辰，日。疾日，忌日。

[8]君彻宴乐，学人舍业，为疾故也：忌日，国君罢宴乐，学乐者停止学音乐。

[9]股肱或亏，何痛如之：股肱之臣死去，应比忌日更痛心。股肱或亏，指荀盈死。

[10]女弗闻而乐：不闻此理而奏乐。

[11]嬖叔：宠臣。

[12]服以旌礼：服饰用来表示礼仪。旌，显示。

[13]事有其物，物有其容：事情各有类别，每一类别各有其外貌。物，类。容，容貌。

[14]今君之容，非其物也：卿大夫死亡，应有哀戚之容，现在国君仍然宴饮作乐，所以说非其类。

[15]味以行气：口味使气血流通。

[16]气以实志：气血可充实意志。

[17]志以定言，言以出令：意志充实则言语确定，便可发布命令。

[18]臣实司味：屠蒯为厨工之长，负责调和口味。

[19]二御失官：乐工和嬖叔都失职了。

[20]弗命：不下令治罪。

[21]臣之罪也：屠蒯用责乐工、嬖叔及自己失职来谏劝平公。

[22]知氏：即荀氏，荀盈即知盈。

[23]悛：悔改，停止。

[24]使荀跞佐下军以说焉：平公让荀跞代父为下军佐，以表明自己不废知氏之意。荀跞，荀盈之子知文子。

【译文】

晋国荀盈到齐国迎亲，回国途中，六月，在戏阳去世。停棺在绛地，还没下葬。晋平公喝酒，奏乐。膳宰屠蒯快步入宫，请求帮助平公斟酒，平公同意了。屠蒯就斟了酒给乐工喝，说：“你是国君的耳朵，是要使它听力灵敏。在子或卯的日子，称为忌日，国君要撤除宴乐，学乐的人停止演习，这是为了避忌的缘故。国君的卿佐，这是股肱。股肱如果有折损，还有比这更痛心的吗？你不闻此理而奏乐，这是你耳朵不聪。”又让宠臣嬖叔喝酒，说：“你是国君的眼睛，是要使国君眼睛明亮。服饰用来表示礼仪，礼仪用来指导行为，凡事都有类别，各类事物通过外貌表达。现在国君的外貌，不是他应有的那种，而你却看不到，这是眼睛不明。”自己也喝了酒，说：“滋味是用来使气血流通，气血用来使意志充实，意志用来确定言语，言语用来发布命令。下臣的职责是调和滋味，两个侍御国君的人失职，而国君没下令治罪，是下臣的罪责。”平公觉得他说得对，就撤掉酒席。起初，平公打算废掉荀盈家族而立他的宠臣，由于屠蒯这番谏劝而改变想法。秋八月，任命荀跞辅佐下军，以表明自己的态度。

9.6　孟僖子如齐殷聘[1]，礼也。

【注释】

[1]殷聘：盛大的聘问。鲁自叔老聘齐，至此二十年，两国之间聘问停止已久，故此聘特为丰盛。

【译文】

孟僖子到齐国进行盛大的聘问，这是合于礼的。

9.7　冬，筑郎囿，书，时也[1]。季平子欲其速成也[2]，叔孙昭子曰：“《诗》曰：‘经始勿亟，庶民子来[3]。’焉用速成，其以剿民也[4]？无囿犹可，无民，其可乎[5]？”

【注释】

[1]时也：不误农时。

[2]季平子：即季孙意如，季武子之孙。季武子死后，平子嗣位。

[3]经始勿亟，庶民子来：引《诗》见《诗经·大雅·灵台》。本指文王造灵台，下令不必急成，结果百姓如同儿子，踊跃而来。昭子借此劝季平子不必急于求成。亟，急。

[4]剿：劳。

[5]无囿犹可，无民，其可乎：劝季平子应以民为上。

【译文】

冬，修筑郎囿，《春秋》加以记载，是因为合乎时令。季平子想让它快点建成，叔孙昭子说：“《诗》说：‘开始建造不着急，百姓如同儿子自动来。’哪里用得着速成，以使百姓受累呢？没有园林关系不大，没有人民行吗？”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正月[1]。

10.2 夏，齐栾施来奔。

10.3 秋七月，季孙意如、叔弓、仲孙貜帅师伐莒。

10.4 戊子[2]，晋侯彪卒[3]。

10.5 九月，叔孙婼如晋，葬晋平公[4]。

10.6 十有二月甲子[5]，宋公成卒[6]。

【注释】

[1]十年：鲁昭公十年当周景王十三年，前532。

[2]戊子：初三。

[3]晋侯彪卒：晋平公去世。

[4]叔孙婼如晋，葬晋平公：叔孙婼赴晋送葬。

[5]甲子：初二。

[6]宋公成卒：宋平公去世。

【译文】

鲁昭公十年春周历正月。

夏，齐国子旗逃来鲁国。

秋七月，季孙意如、叔弓、仲孙貜率领军队攻打莒国。

七月初三，晋平公彪去世。

九月，叔孙婼到晋国，参加晋平公的葬礼。

十二月初二，宋平公成去世。

【传】

10.1　十年春王正月，有星出于婺女[1]。郑裨灶言于子产曰：“七月戊子，晋君将死。今兹岁在颛顼之虚[2]，姜氏、任氏实守其地[3]，居其维首[4]，而有妖星焉，告邑姜也[5]。邑姜，晋之妣也。天以七纪[6]，戊子，逢公以登，星斯于是乎出[7]，吾是以讥之[8]。”

【注释】

[1]有星出于婺女：有客星出现在婺女宿。婺女，二十八宿中的女宿。

[2]今兹：今年。岁：岁星。颛顼之虚：指十二星次中的玄枵。

[3]姜氏、任氏实守其地：姜，指齐姜。任，指薛姓。齐、薛二国为玄枵的分野。

[4]居其维首：玄枵包括二十八宿中的女、虚、危三宿，女宿（婺女）为玄枵三宿之首。维，星次。

[5]而有妖星焉，告邑姜也：客星出现，这是预告灾祸将归于邑姜。妖星，指客星。邑姜，齐太公女儿，晋始祖唐叔母亲。

[6]天以七纪：二十八宿分布四方，每方七宿，所以以七记数。

[7]戊子，逢公以登，星斯于是乎出：当年逢公是戊子日死去，其时客星出现于婺女宿。逢公，殷商时诸侯，居于齐地。登，登天，死去。

[8]吾是以讥之：由逢公之死而占卜得知晋平公死的日期，这是预言晋平公将死。讥，同“乩”。占卜。

【译文】

鲁昭公十年春周历正月，有客星出现在婺女宿。郑国裨灶对子产说：“七月初三，晋国国君将死。今年岁星在玄枵，姜氏、任氏据有玄枵的分野，婺女星是玄枵三宿的首位，而有客星出现，这是预告灾祸将归于邑姜。邑姜是晋国始封君的母亲。上天用七来记数，七月初三逢公去世，客星在那时候出现，我所以根据它而预知。”

10.2　齐惠栾、高氏皆耆酒[1]，信内多怨[2]，强于陈、鲍氏而恶之[3]。夏，有告陈桓子曰：“子旗、子良将攻陈、鲍。”亦告鲍氏。桓子授甲而如鲍氏[4]，遭子良醉而骋，遂见文子[5]，则亦授甲矣[6]。使视二子[7]，

则皆从饮酒。桓子曰："彼虽不信[8]，闻我授甲，则必逐我[9]。及其饮酒也，先伐诸[10]？"陈、鲍方睦，遂伐栾、高氏。子良曰："先得公，陈、鲍焉往[11]？"遂伐虎门[12]。

【注释】

[1]齐惠栾、高氏皆耆酒：栾、高氏即栾施、高强，二人都是齐惠公曾孙。耆，同"嗜"。

[2]信内多怨：听信女人之言，积怨甚多。

[3]强于陈、鲍氏而恶之：栾、高氏势强于陈、鲍且厌恶陈、鲍。

[4]桓子授甲而如鲍氏：陈桓子一面准备迎战，一面亲往鲍氏处。

[5]遭子良醉而骋，遂见文子：途中遇见子良喝醉酒驾车狂奔，陈桓子于是往见鲍文子。

[6]则亦授甲矣：鲍氏也已准备作战。

[7]二子：指栾施、高强。

[8]彼虽不信：因见二子仍在饮酒作乐，毫无作战准备，陈桓子以为传言可能失实。不信，不确实。

[9]闻我授甲，则必逐我：事已至此，栾、高必将驱逐陈、鲍氏。

[10]及其饮酒也，先伐诸：陈桓子建议先发制人。

[11]先得公，陈、鲍焉往：先控制国君，以制服陈、鲍。

[12]遂伐虎门：齐景公路寝南门。

【译文】

齐国惠公的孙子栾施、高强都嗜酒，听信女人之言，积怨甚多，势力强过陈氏、鲍氏并厌恶陈氏、鲍氏。夏，有人报告陈桓子说："栾施、高强将攻打陈氏、鲍氏。"也报告了鲍氏。陈桓子发放武器衣甲给手下然后去鲍氏处，正赶上子良醉酒驾车狂奔，就去见鲍文子，鲍氏也发放武器衣甲给手下了。派人去窥探栾施、高强，则正准备喝酒。陈桓子说："传言虽不确实，但听说我们发放了武器衣甲，必定要放逐我们。乘他们在喝酒，先去攻他们吧？"陈氏、鲍氏这时正和睦，就去攻打栾氏、高氏。高强说："先控制国君，陈、鲍两家还能跑到哪里去？"于是攻打虎门。

晏平仲端委立于虎门之外[1]，四族召之，无所往[2]。其徒曰："助陈、鲍乎？"曰："何善焉[3]？""助栾、高乎？"曰："庸愈乎[4]？""然则归乎？"曰："君伐[5]，焉归？"公召之，而后入。公卜使王黑以灵姑钘率，吉[6]，请断三尺焉而用之[7]。五月庚辰[8]，战于稷[9]，栾、高败，又败诸庄[10]。国人追之，又败诸鹿门[11]。栾施、高强来奔。陈、鲍分其室。

【注释】

[1]端委：朝服，这里做动词。

[2]四族召之，无所往：四族都召晏婴，晏婴不介入任何一族。四族，栾、高、陈、鲍。

[3]何善焉：陈、鲍没有值得帮助的。

[4]庸愈乎：栾、高不比陈、鲍好。庸，岂。愈，胜过。

[5]君伐：国君被围攻。

[6]公卜使王黑以灵姑銔（pī）率，吉：要让王黑举着齐景公的旗帜率兵反击，占卜吉利。王黑，齐国大夫。灵姑銔，齐景公的旗帜。

[7]请断三尺焉而用之：诸侯之旗比大夫之旗要长，王黑为表恭敬，将旗截断三尺。

[8]五月庚辰：五月无庚辰，当是记日有误。

[9]稷：齐城门。在今山东淄博临淄西。

[10]栾、高败，又败诸庄：栾、高一败再败。庄，临淄城内大街。

[11]鹿门：齐都城门，或曰是东南门。

【译文】

晏婴穿着朝服站在虎门外面，四族都召请他，他哪一边也不去。手下人说："帮助陈氏、鲍氏吗？"晏婴说："他们有什么值得帮助的？""那么帮助栾氏、高氏吗？"晏婴说："他们难道比陈氏、鲍氏好吗？""那么回去吧？"晏婴说："国君遭到进攻，回哪里去？"齐景公召见他，晏婴才进宫。景公为派王黑用自己的旗帜领兵而占卜，吉利，王黑请求将旗截断三尺后再使用。五月庚辰，在稷门交战，栾、高被打败，又在庄街被打败。国人追击他们，又在鹿门打败他们。栾施、高强

逃到鲁国。陈、鲍瓜分了两家的资产。

晏子谓桓子："必致诸公[1]！让，德之主也。让之谓懿德[2]。凡有血气，皆有争心，故利不可强，思义为愈[3]。义，利之本也。蕴利生孽[4]。姑使无蕴乎！可以滋长。"桓子尽致诸公，而请老于莒[5]。

【注释】

[1]必致诸公：将所取栾、高的财产交齐景公。

[2]让之谓懿德：能谦让是美德。

[3]故利不可强，思义为愈：利益不可强取，应多想到道义。愈，胜。

[4]蕴利生孽：聚积利益就会生出妖孽。蕴，积聚。

[5]请老于莒：陈桓子告老退休住到莒邑。莒，齐邑。

【译文】

晏婴对陈桓子说："一定要把所取两家财产交给国君！谦让是德行的主干，谦让称为美德。凡有血气的人，都有争竞之心，所以利益不可强取，想到道义才是更胜一筹。道义是利益的根本。蓄积利益会生妖孽。姑且不要让它积聚吧！可以让它慢慢地增长。"陈桓子把从两家得来的财产尽数上交给景公，并请求退休到莒地养老。

桓子召子山[1]，私具幄幕、器用、从者之衣屦，而反棘焉[2]。子商

亦如之，而反其邑。子周亦如之，而与之夫于[3]。反子城、子公、公孙捷[4]，而皆益其禄。凡公子、公孙之无禄者，私分之邑[5]。国之贫约孤寡者，私与之粟[6]。曰：“《诗》云：‘陈锡载周[7]。’能施也。桓公是以霸[8]。”公与桓子莒之旁邑，辞。穆孟姬为之请高唐[9]，陈氏始大[10]。

【注释】

[1]子山：与下文的子商、子周都是齐公子，襄公三十一年被子尾所逐。

[2]私具幄幕、器用、从者之衣屦，而反棘焉：陈桓子私自送子山器物及其随从者衣服鞋子，将棘邑归还子山。棘，子山原来的采邑。

[3]夫于：古地名。今山东长山。

[4]子城、子公、公孙捷：即昭公八年子旗所逐之子成、子工、子车三人。

[5]私分之邑：将私邑分给他们。

[6]国之贫约孤寡者，私与之粟：将自家的粮食分给贫困孤寡之人。

[7]陈锡载周：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思是文王将得到的赏赐拿出来分给人，于是创建了周朝。

[8]桓公是以霸：齐桓公因善施而称霸。按，陈桓子这些行为，是为了收买人心。

[9]穆孟姬：齐景公母亲。高唐：古地名。今山东高唐东。

[10]陈氏始大：栾、高外逃，陈氏收买人心，又得高唐之地，自此力量更加强大。

【译文】

陈桓子召见子山，私下准备了帐幕、器物、随从的衣服鞋子，并归还棘地。对子商也是如此处理，归还原先的封邑。对子周也是如此处理，并给他夫于。召回子城、子公、公孙捷，都增加了他们的俸禄。凡是公子、公孙中没有俸禄的，私下将自己的封邑分给他们。国内贫困孤寡者，都私下周济粮食。他说："《诗》说：'文王将得到的赏赐拿出来分给人，于是创建了周朝。'这就是能施舍的缘故。桓公因为这样而成为霸主。"景公赐给陈桓子莒的近邑，陈桓子辞谢了。穆孟姬为他请封高唐，陈氏开始强大。

10.3　秋七月，平子伐莒，取郠[1]。献俘，始用人于亳社[2]。臧武仲在齐，闻之，曰："周公其不飨鲁祭乎！周公飨义，鲁无义[3]。《诗》曰：'德音孔昭，视民不佻[4]。'佻之谓甚矣[5]，而壹用之[6]，将谁福哉？"

【注释】

[1]郠（gěng）：莒邑，在今山东沂水。

[2]始用人于亳社：献俘于殷社时用人做牺牲。亳社，殷社。

[3]鲁无义：杀人以祭，无义。

[4]德音孔昭，视民不佻（tiāo）：引《诗》见《诗经·小雅·鹿鸣》，意思是先王德教分明，使百姓不轻薄于礼义。孔，很。昭，明。佻，浇薄，不厚道。

[5]佻之谓甚矣：以人为牺牲，将人比于牛羊，可谓轻薄随便得太过分了。

[6]壹：专门。

【译文】

秋七月，季平子进攻莒国，占领郠地。献上俘虏，开始在亳社用人做牺牲。臧武仲在齐国，听说了，说："周公将会不再享用鲁国的祭祀了吧！周公享用合乎道义的祭祀，鲁国不讲道义。《诗》说：'先王德教分明，使百姓不轻薄于礼义。'鲁国的做法太轻薄了，而又专门这样做，上天将会降福给谁呢？"

10.4　戊子，晋平公卒。郑伯如晋，及河，晋人辞之[1]。游吉遂如晋。九月，叔孙婼、齐国弱、宋华定、卫北宫喜、郑罕虎、许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如晋，葬平公也[2]。

【注释】

[1]郑伯如晋，及河，晋人辞之：诸侯死，不必别国诸侯亲吊，所以晋国辞谢。

[2]叔孙婼、齐国弱、宋华定、卫北宫喜、郑罕虎、许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如晋，葬平公也：盟主

死，诸侯派大夫会葬。

【译文】

七月初三，晋平公去世。郑简公去晋国，到黄河边，晋国辞谢。游吉便到晋国去。九月，叔孙婼、齐国国弱、宋国华定、卫国北宫喜、郑国罕虎、许国人、曹国人、莒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杞国人、小邾国人去晋国，参加平公的葬礼。

郑子皮将以币行[1]。子产曰：“丧焉用币？用币必百两[2]，百两必千人，千人至，将不行[3]。不行，必尽用之。几千人而国不亡？”子皮固请以行。

【注释】

[1]币：指见新君的礼物。

[2]用币必百两：用一百辆车载物。

[3]千人至，将不行：千人随行，一时不会返回。不行，不还。

【译文】

郑国罕虎要带上礼品前往。子产说：“丧事哪里要用礼品？而且带礼品必定要用一百辆车，一百辆车就要动用千人，千人前往，一时将无法返回。回不来，就会把财物都用光。几次派千人送礼，国家有不灭亡的吗？”罕虎坚持请求这样做了。

既葬，诸侯之大夫欲因见新君[1]。叔孙昭子曰：“非礼也。”弗听[2]。叔向辞之[3]，曰：“大夫之事毕矣[4]，而又命孤[5]，孤斩焉在衰绖之中[6]，其以嘉服见[7]，则丧礼未毕。其以丧服见，是重受吊也。大夫将若之何[8]？”皆无辞以见。

【注释】

[1]新君：平公死，子昭公夷立。

[2]弗听：众大夫不听。

[3]辞：婉言谢绝。

[4]事：指送葬之事。

[5]命孤：使我与诸国大夫相见。孤，新君昭公自称。这是叔向代晋昭公说话。

[6]孤斩焉在衰绖之中：昭公正在丧期中。斩焉，哀痛的样子。斩，悲痛。

[7]嘉服：喜庆的服饰。

[8]大夫将若之何：按，此言无论以嘉服或以丧服见，均不合适。

【译文】

安葬完毕，诸侯国大夫们希望借此拜见新国君。叔孙昭子说：“这是不合礼的。”大家不听。叔向婉言谢绝，说：“大夫们吊丧的事务已经

完成了，又命令要见国君的孤儿，孤儿正哀痛地处在服丧期间，用吉服见各位，却又是丧礼未完；用丧服见，便是重新接受大家的吊唁。大夫们打算怎么办？”众人都没理由再请见了。

子皮尽用其币，归，谓子羽曰：“非知之实难，将在行之[1]。夫子知之矣，我则不足[2]。《书》曰：‘欲败度，纵败礼[3]。’我之谓矣。夫子知度与礼矣，我实纵欲，而不能自克也[4]。”

【注释】

[1]非知之实难，将在行之：知理不难，难在实行。

[2]夫子知之矣，我则不足：因币用尽，后悔当初不听子产的告诫。夫子，指子产。

[3]欲败度，纵败礼：此为逸《书》，《古文尚书》取入《太甲·中篇》。意思是逞私欲将败坏法度，纵欲则败坏礼义。度，法度。纵，随心所欲而行。

[4]我实纵欲，而不能自克也：子皮善做自我批评。克，克制。

【译文】

罕虎把财礼全部用完，回到国内，对子羽说：“不是知道困难，而是实行很难。子产懂得这一点，我却懂得不够。《书》说：‘欲望败坏法度，纵欲败坏礼法。’这是说的我了。子产知道法度和礼仪，我实在是纵容自己的欲望而不能自我克制。”

昭子至自晋，大夫皆见。高强见而退[1]。昭子语诸大夫曰：“为人子不可不慎也哉！昔庆封亡，子尾多受邑，而稍致诸君[2]，君以为忠，而甚宠之。将死，疾于公宫，辇而归，君亲推之[3]。其子不能任[4]，是以在此。忠为令德，其子弗能任，罪犹及之，难不慎也[5]？丧夫人之力[6]，弃德、旷宗[7]，以及其身，不亦害乎？《诗》曰：‘不自我先，不自我后[8]。’其是之谓乎！”

【注释】

[1]高强见而退：子良不敢见昭子。高强，即齐国子良。

[2]昔庆封亡，子尾多受邑，而稍致诸君：襄公二十八年，庆封逃亡后，赐给子尾很多城邑，他接受后又把城邑全部送还国君。稍，尽。

[3]疾于公宫，辇而归，君亲推之：子尾死前在公宫得病，国君亲自推车送他。

[4]任：谓继承其父之志。

[5]难不慎也：怎么能不谨慎呢？难，“奈何”的合音。

[6]夫人：指子尾。力：功劳。

[7]旷宗：使宗庙空废无人祭祀。

[8]不自我先，不自我后：引《诗》见《诗经·小雅·正月》，意思是祸乱不在他人，而在己身。这里指高强是自取其祸。

【译文】

叔孙昭子从晋国回来，大夫们都来进见。高强进见后就退出去了。叔孙昭子对大夫们说："作为人子不能不谨慎啊！从前庆封逃亡，子尾得到很多城邑，他接受后又把城邑全部送还国君，国君以为他忠诚，很宠爱他。快死的时候，在国君宫中得病，用车送他回去，国君还亲自推送。其子不能继承，才在这里。忠是美德，其子不能继承，罪过尚且降临，怎么能不谨慎呢？丧失了先人的功劳，丢弃德行，宗庙空置而得不到祭祀，罪过延及自身，不也是祸害吗？《诗》说：'祸乱不在他人，而在己身。'说的就是这个吧！"

10.5　冬十二月，宋平公卒。初，元公恶寺人柳[1]，欲杀之。及丧，柳炽炭于位[2]，将至，则去之。比葬，又有宠[3]。

【注释】

[1]元公：宋平公太子佐。

[2]及丧，柳炽炭于位：天气寒冷，寺人柳用炭将丧位烧暖，以便于元公坐。位，指太子佐丧位。

[3]比葬，又有宠：葬后，寺人柳又得到元公的宠信。按，寺人柳善于逢迎，宋元公好恶无常。

【译文】

冬十二月，宋平公去世。起初，元公厌恶寺人柳，想杀了他。到平公丧事时，柳在佐的丧位烧炭烤暖，元公将要来了，就撤去炭炉。到安

葬平公后，寺人柳又受到元公的宠爱。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王二月[1]，叔弓如宋。

11.2　葬宋平公。

11.3　夏四月丁巳[2]，楚子虔诱蔡侯般杀之于申[3]。

11.4　楚公子弃疾帅师围蔡。

11.5　五月甲申[4]，夫人归氏薨[5]。

11.6　大蒐于比蒲[6]。

11.7　仲孙貜会邾子，盟于祲祥[7]。

11.8　秋，季孙意如会晋韩起、齐国弱、宋华亥、卫北宫佗、郑罕虎、曹人、杞人于厥慭[8]。

11.9　九月己亥[9]，葬我小君齐归。

11.10　冬十有一月丁酉[10]，楚师灭蔡，执蔡世子有以归，用之[11]。

【注释】

[1]十有一年：鲁昭公十一年当周景王十四年，前531。

[2]丁巳：初七。

[3]楚子虔：即楚灵王，即位后改名虔。蔡侯般：蔡灵侯。

[4]甲申：初四。

[5]夫人归氏：鲁昭公母亲，胡女，归姓，襄公嫡夫人敬归之妹齐归。

[6]大蒐于比蒲：鲁在比蒲举行盛大阅兵。比蒲，古地名。具体地点不详。

[7]祲祥：古地名。或说在今山东曲阜。

[8]厥憖（yín）：又作“屈银”，古地名。或说在今河南新乡。

[9]己亥：二十一日。

[10]丁酉：二十日。

[11]执蔡世子有以归，用之：杀蔡太子有，作为牺牲。

【译文】

鲁昭公十一年春周历二月，叔弓去宋国。

安葬宋平公。

夏四月初七，楚灵王虔诱骗蔡灵侯般前来并在申地把他杀死。

楚国公子弃疾领兵包围蔡国。

五月初四，夫人齐归去世。

在比蒲举行盛大阅兵。

孟僖子与邾庄公相会，在祲祥结盟。

秋，季孙意如与晋国韩起、齐国国弱、宋国华亥、卫国北宫佗、郑国罕虎、曹国人、杞国人在厥慭会面。

九月二十一日，安葬我国夫人齐归。

冬十一月二十日，楚国军队灭亡蔡国，抓了蔡国太子有回国，用他做牺牲。

【传】

11.1　十一年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平公也。

【译文】

鲁昭公十一年春周历二月，叔弓去宋国，是去参加平公的葬礼。

11.2　景王问于苌弘曰[1]：“今兹诸侯何实吉？何实凶？”对曰：“蔡凶。此蔡侯般弑其君之岁也，岁在豕韦[2]，弗过此矣[3]。楚将有之，然壅也[4]。岁及大梁，蔡复，楚凶，天之道也[5]。”

【注释】

[1]苌弘：周大夫。

[2]此蔡侯般弑其君之岁也，岁在豕（shǐ）韦：襄公三十年即岁星行至豕韦那年，般弑君自立，现在岁星又到豕韦，正好一周期。豕韦，星宿名，二十八宿之室宿的别名。

[3]弗过此矣：蔡凶过不了此年。

[4]楚将有之，然壅也：预言楚将灭蔡，但楚也将因此聚积其恶行。壅，聚积。

[5]岁及大梁，蔡复，楚凶，天之道也：楚灵王弑君之年，岁星行至大梁，苌弘预言到岁星再行至大梁时，蔡复国，楚将有凶。大梁，十二星次之一。按，昭公十三年，岁星再行至大梁，楚灵王亡。

【译文】

周景王问苌弘说："现今诸侯中哪个吉利？哪个不吉利？"苌弘回答说："蔡国不吉利。今年是蔡灵侯般杀死其国君的年份，岁星在豕韦，他过不去今年了。楚国将占有蔡国，但楚是在积聚自己的罪恶。岁星到大梁时，蔡将复国，楚国不吉利，这是天道。"

楚子在申，召蔡灵侯。灵侯将往，蔡大夫曰："王贪而无信，唯蔡于感[1]，今币重而言甘，诱我也，不如无往。"蔡侯不可。三月丙申[2]，楚子伏甲而飨蔡侯于申，醉而执之。夏四月丁巳，杀之。刑其士七十人。公子弃疾帅师围蔡。

【注释】

[1]唯蔡于感：蔡为近楚之国，楚常恨蔡不顺服。感，通“憾”。恨。

[2]丙申：十五日。

【译文】

楚灵王在申地，召见蔡灵侯。灵侯准备前往，蔡国大夫说：“楚王贪婪而不讲信用，对蔡国只有怨恨，现在送的财物多话语甜蜜，这是诱骗我们，不如不要去。”蔡灵侯不肯。三月十五日，楚灵王在申地先埋伏甲兵后设享礼款待蔡灵侯，乘他酒醉抓了他。夏四月初七，杀死蔡灵侯。同时杀死他的士七十人。公子弃疾带兵包围了蔡国。

韩宣子问于叔向曰：“楚其克乎？”对曰：“克哉！蔡侯获罪于其君[1]，而不能其民[2]，天将假手于楚以毙之，何故不克？然肸闻之，不信以幸，不可再也[3]。楚王奉孙吴以讨于陈，曰：‘将定而国。’陈人听命，而遂县之[4]。今又诱蔡而杀其君，以围其国，虽幸而克，必受其咎，弗能久矣。桀克有缗，以丧其国[5]。纣克东夷，而陨其身。楚小位下，而亟暴于二王，能无咎乎[6]？天之假助不善，非祚之也，厚其凶恶而降之罚也[7]。且譬之如天其有五材而将用之，力尽而敝之[8]，是以无拯，不可没振[9]。”

【注释】

[1]蔡侯获罪于其君：指弑父自立。

[2]不能：得不到。

[3]不信以幸，不可再也：意思是楚国不讲信用，虽侥幸而得利，也只有一而不可再了。

[4]陈人听命，而遂县之：事见昭公八年。这是楚王无信之一。

[5]桀克有缗，以丧其国：按，昭公四年《传》曰“夏桀为仍之会，有缗叛之”，其亡因宠有施国女妹喜。叔向此言不知何据。

[6]楚小位下，而亟暴于二王，能无咎乎：楚灵王比之于桀、纣，国更小，位更卑，但暴虐超过了桀、纣，所以灾祸必将不免。亟，屡次。

[7]天之假助不善，非祚之也，厚其凶恶而降之罚也：天借不善的楚君之手伐蔡，不是赐福于楚，而是积楚恶而罚之。假，借。祚，赐福。

[8]且譬之如天其有五材而将用之，力尽而敝之：人用五材，材力尽则丢弃。五材，指金、木、水、火、土。敝，丢弃。

[9]不可没振：如五材尽其用而弃之，楚国不能复兴。没，最终。振，兴。

【译文】

韩宣子向叔向询问说：“楚国能成功吗？”叔向回答说：“一定能！蔡侯得罪于他的国君，又得不到人民的拥护，上天将借楚国之手处死他，为什么不能成功？不过我听说，不讲信用而得利，可一不可二。楚王打着陈国太孙吴的旗号讨伐陈国，说：‘将要安定你们的国家。’陈国

人听从了他的命令，结果却是废国为县。现在又诱骗蔡国而杀了他们的国君，包围蔡国，虽然侥幸成功，必将受到它的祸害，不会很久了。桀战胜有缗而丢掉了他的国家。纣战胜东夷而丧失了自身的生命。楚国国小位卑，但他的屡次残暴超过桀、纣二王，能没有灾祸吗？上天借助坏人，不是赐福给他，是要增加他的凶恶后降罚给他。而且譬如上天有金、木、水、火、土五种材料而人加以使用，材力用尽就丢弃了，所以楚国已经无法拯救，最终不可能兴盛。”

11.3　五月，齐归薨，大蒐于比蒲，非礼也[1]。

【注释】

[1]非礼也：蒐一般在春季举行，今已入夏，有碍农时，又在齐归丧期，所以说非礼。

【译文】

五月，齐归去世，在比蒲举行盛大阅兵，这是非礼的行为。

11.4　孟僖子会邾庄公，盟于祲祥，修好，礼也。

【译文】

孟僖子和邾庄公相会，在祲祥结盟，修复友好，这是合于礼的。

泉丘人有女[1]，梦以其帷幕孟氏之庙[2]，遂奔僖子，其僚从之[3]。盟于清丘之社[4]，曰：“有子，无相弃也。”僖子使助薳氏之簉[5]。反自

祲祥，宿于薳氏，生懿子及南宫敬叔于泉丘人[6]。其僚无子，使字敬叔[7]。

【注释】

[1]泉丘：鲁邑，在今山东宁阳、泗水间。

[2]梦以其帷幕孟氏之庙：梦以帷幕覆盖孟氏祖庙。

[3]其僚从之：她的同伴和她一起私奔孟僖子。

[4]盟于清丘之社：二女与孟僖子盟誓。清丘，离泉丘不远。社，土地庙。

[5]僖子使助薳氏之簉（zào）：以二女为妾，住在薳氏。薳氏，孟僖子别邑。簉，妾。

[6]生懿子及南宫敬叔于泉丘人：孟僖子和泉丘女生了懿子和南宫敬叔。

[7]字：抚养。

【译文】

泉丘人有个女儿，梦见用自己的帷幕覆盖孟氏宗庙，于是私奔到孟僖子处，她的女伴跟着她。她们和孟僖子在清丘的土地庙盟誓，说："如果有了儿子，不要抛弃我。"孟僖子让她们住在薳氏为妾。孟僖子从祲祥回来，住在薳氏，与泉丘女生了懿子和南宫敬叔两个儿子。女伴没生儿子，让她抚养敬叔。

11.5　楚师在蔡，晋荀吴谓韩宣子曰："不能救陈，又不能救蔡，物以无亲[1]。晋之不能，亦可知也已！为盟主而不恤亡国，将焉用之[2]？"秋，会于厥慭，谋救蔡也。郑子皮将行，子产曰："行不远。不能救蔡也[3]。蔡小而不顺，楚大而不德，天将弃蔡以壅楚，盈而罚之[4]。蔡必亡矣。且丧君而能守者鲜矣[5]。三年，王其有咎乎！美恶周必复，王恶周矣[6]。"晋人使狐父请蔡于楚，弗许[7]。

【注释】

[1]物以无亲：别人不会来亲附晋国。物，别人。

[2]为盟主而不恤亡国，将焉用之：按，这时晋霸日衰，畏惧楚国，面对陈、蔡被楚所灭，晋已无可奈何了。

[3]行不远。不能救蔡也：救蔡无希望，子皮行而不远。

[4]天将弃蔡以壅楚，盈而罚之：让楚恶贯满盈，再加以惩罚。

[5]且丧君而能守者鲜矣：丧失国君而能守住国家的很少。鲜，少。

[6]美恶周必复，王恶周矣：或美或恶，或吉或凶，岁星运行一周后必有报应，楚灵王也是如此。复，报应。参见前文苌弘答景王问注解。

[7]晋人使狐父请蔡于楚，弗许：按，救蔡果不成功。狐父，晋国大夫。

【译文】

楚国军队在蔡国，晋国荀吴对韩起说：“不能救陈国，又不能救蔡国，别人不会来亲附晋国了。晋国的无能，也由此可见了！作为盟主而不为灭亡的国家忧虑，那还用得着这个盟主吗？”秋，诸侯在厥慭相会，讨论援救蔡国的办法。郑国子皮准备参加，子产说：“你走不远。不可能挽救蔡国。蔡国小而不顺服，楚国大而不行德，上天将抛弃蔡国来让楚国蓄积罪恶，满盈时就惩罚它。蔡国一定会亡国了。况且丧失国君而能守住国家的事很少。过三年，楚王就将有灾祸了吧！美和恶在岁星运行一周后必然会有报应，楚王作恶马上要到岁星一周的时间了。”晋国派狐父到楚国为蔡国求情，楚国没有答应。

11.6　单子会韩宣子于戚[1]，视下言徐[2]。叔向曰：“单子其将死乎！朝有著定[3]，会有表[4]，衣有襘，带有结[5]。会朝之言必闻于表著之位，所以昭事序也[6]。视不过结襘之中，所以道容貌也[7]。言以命之，容貌以明之，失则有阙[8]。今单子为王官伯[9]，而命事于会[10]，视不登带，言不过步[11]，貌不道容，而言不昭矣[12]。不道，不共[13]；不昭，不从[14]。无守气矣[15]。”

【注释】

[1]单子：单成公。

[2]视下言徐：目光向下，说话迟缓。

[3]朝有著定：朝见有固定的位置。

[4]会有表：会见时诸侯大夫依次设位，作为标记。表，标志。

[5]衣有褣（guì），带有结：服饰穿戴有一定的礼制。褣，衣衿交结处。带有结，衣带系于腰间。

[6]会朝之言必闻于表著之位，所以昭事序也：说话应使在座者都能听见，有条不紊。事序，事理。

[7]视不过结褣之中，所以道容貌也：目光不低于结褣之间，使仪容端正。

[8]言以命之，容貌以明之，失则有阙：言语发布命令，仪容表明态度，否则便是有缺失。

[9]王官伯：王官之长。

[10]而命事于会：单子此次来，是要在厥慭之会上宣布王命。

[11]视不登带，言不过步：即上面所说“视下言徐”。言不过步，声音细小，走过一步就听不到。

[12]貌不道容，而言不昭矣：视下言徐是单成公的失职。貌，外貌。容，威仪。昭，明白。

[13]不道，不共：仪容不端正，是不恭敬。

[14]不昭，不从：言语不明白，别人就不顺从。

[15]无守气矣：不能保住身体之气，即将死的意思。按，单成公死于本年十二月。这里是预言。

【译文】

单成公和韩起在戚地相会，目光向下，说话迟缓。叔向说：“单子快要死了吧！朝见有规定的位置，会见有标志，衣服有交结，带子有结。会见朝见时说的话一定要让在位的人都听到，用它来表明事情有条不紊。目光不低于结襘之中，用它来端正仪容外貌。言语用来发布命令，仪容外貌用来表明态度，没做到就是有缺失。现在单子身为百官之长，要在会议上宣布周王的命令，却目光低于衣带，声音超过一步远的地方就听不见，仪容不端正，言语就不能让人明白了。不端正就不恭敬，言语不明白，别人就不顺从。他已经没有养生之气了。”

11.7　九月，葬齐归，公不戚[1]。晋士之送葬者归以语史赵[2]。史赵曰：“必为鲁郊[3]。”侍者曰：“何故？”曰：“归姓也，不思亲，祖不归也[4]。”

【注释】

[1]葬齐归，公不戚：昭公母葬而不哀痛。

[2]晋士之送葬者：据昭公三年《传》记载“夫人丧，士吊，大夫送葬”，这次晋国也派士参加送葬。

[3]必为鲁郊：意思是昭公必出奔于国外。

[4]归姓也，不思亲，祖不归也：昭公为归氏之子，母死不悲哀，其祖必不会保佑他。归，依附。

【译文】

九月，安葬齐归，昭公不悲伤。晋国来参加送葬的士，回国后把这

事告给了史赵。史赵说：“鲁公必将寄居鲁国郊外。”侍者说：“为什么？”史赵说：“他是归氏所生，不思念亲人，祖先不会保佑他的。”

叔向曰：“鲁公室其卑乎？君有大丧，国不废蒐[1]；有三年之丧，而无一日之戚。国不恤丧，不忌君也[2]。君无戚容，不顾亲也[3]。国不忌君，君不顾亲，能无卑乎？殆其失国[4]。”

【注释】

[1]君有大丧，国不废蒐：五月大蒐于比蒲。

[2]国不恤丧，不忌君也：国有丧事而不悲哀，人们将不怕国君。恤，悲哀。忌，敬畏。

[3]君无戚容，不顾亲也：不思亲不顾亲，是抛弃亲人。

[4]殆其失国：此为二十五年昭公被逐伏笔。

【译文】

叔向说：“鲁国公室将要没落了吧？国君有重大丧事，国家却不废止阅兵；有三年的服丧期，却一天也没表现出哀戚。国家没有因丧事而悲伤，人民将不敬畏国君。国君没有哀戚之容，是不顾念亲人。国家不敬畏国君，国君不顾念亲人，能够不没落吗？他大概要失去他的国家。”

11.8　冬十一月，楚子灭蔡，用隐大子于冈山[1]。申无宇曰：“不祥。五

牲不相为用[2]，况用诸侯乎[3]？王必悔之。”

【注释】

[1]用隐大子于冈山：杀太子以祭冈山。隐，太子谥号。

[2]五牲不相为用：五种牺牲不能替代使用。五牲，指牛、羊、豕、犬、鸡。不相为用，如祭牛之祖不可用牛。

[3]况用诸侯乎：何况用诸侯呢。诸侯，指蔡太子。杨伯峻曰：“隐太子虽未即蔡君之位，以太子帅国人以抗楚，可以诸侯待之也。”

【译文】

冬十一月，楚灵王灭亡蔡国，用隐太子做牺牲祭祀冈山。申无宇说：“这不吉祥。五种牺牲不能相互替代，何况用诸侯呢？楚王一定要后悔的。”

11.9　十二月，单成公卒。

【译文】

十二月，单成公去世。

11.10　楚子城陈、蔡、不羹[1]。使弃疾为蔡公。王问于申无宇曰：“弃疾在蔡，何如[2]？”对曰：“择子莫如父，择臣莫如君。郑庄公城栎而置子元焉，使昭公不立[3]。齐桓公城谷而置管仲焉[4]，至于今赖之。臣闻

五大不在边[5]，五细不在庭[6]。亲不在外[7]，羁不在内[8]。今弃疾在外，郑丹在内，君其少戒[9]！”王曰：“国有大城，何如[10]？”对曰：“郑京、栎实杀曼伯[11]，宋萧、亳实杀子游[12]，齐渠丘实杀无知[13]，卫蒲、戚实出献公[14]。若由是观之，则害于国[15]。末大必折，尾大不掉[16]，君所知也[17]。”

【注释】

[1]不羹：有二城，东城在今河南舞阳北，西城在今河南襄城东南。

[2]弃疾在蔡，何如：就让弃疾为蔡公一事征询申无宇。

[3]郑庄公城栎而置子元焉，使昭公不立：郑庄公将子元安置于栎，后来子元与郑昭公争位，便以栎为根据地而取得君位。栎，古地名。今河南禹县。子元，厉公，郑庄公儿子。

[4]谷：即小谷，古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5]臣闻五大不在边：五大不宜任封疆大臣。五大，太子、母弟、贵庞公子、公孙、累世上卿。

[6]五细不在庭：五小不宜在朝廷任职。五小，贱者、年少者、疏远者、新人、弱小者。

[7]亲不在外：亲贵大臣不宜出任地方官。

[8]羁不在内：寄居之臣不宜在朝内任要职。羁，寄居之臣。按，以上四句为申无宇所述任官的原则，否则将危及君位。

[9]今弃疾在外，郑丹在内，君其少戒：弃疾为灵王幼弟，是“大”是“亲”；郑丹是郑国亡臣子革，是“羁”，任楚国右尹。

[10]国有大城，何如：国内有超大的城邑，怎么样。

[11]郑京、栎实杀曼伯：指“郑伯因栎人杀檀伯（曼伯）”，见桓公十五年《传》。

[12]宋萧、亳实杀子游：庄公十二年，宋南宫长万弑宋闵公而立子游，冬，萧叔大心及戴、武、宣、穆、庄之族以曹师伐之。杀南宫牛于师，杀子游于宋，立桓公。

[13]齐渠丘实杀无知：齐公孙无知弑齐襄公自立，而虐葵丘大夫雍禀，庄公九年被雍禀杀。渠丘，即葵丘。

[14]卫蒲、戚实出献公：襄公十四年甯殖、孙林父出卫献公。蒲，甯殖采邑。戚，孙林父采邑。

[15]若由是观之，则害于国：以上诸事，都是据大城叛乱的例子。

[16]末大必折，尾大不掉：本细而末大，本将折断；尾大则不能摇摆，比喻臣属势力膨胀，将无法控制。

[17]君所知也：按，昭公十三年，弃疾等凭借陈、蔡叛乱，这里为之伏笔。

【译文】

楚灵王修筑陈、蔡、不羹的城墙。任命弃疾为蔡公。楚灵王向申无宇询问说：“让弃疾在蔡地，怎么样？”申无宇回答说：“选择儿子没有

人比得上父亲，选择臣子没有人比得上国君。郑庄公修筑栎城安置子元，使得昭公不能立为国君。齐桓公修筑谷城安置管仲，齐国至今受其好处。下臣听说五种大人物不安置在边境，五种小人物不安排在朝廷。亲近的人不任外职，寄居的人不任内官。现在弃疾在外，郑丹在内，君王恐怕要稍加戒备了！”灵王说：“国内有超大的城邑，怎么样？”申无宇回答说：“郑国的京地、栎地导致杀死曼伯，宋国的萧地、亳地导致杀死子游，齐国的渠丘导致杀死无知，卫国的蒲地、戚地导致放逐献公。由此来看的话，那是有害于国家的。本细而末大，本将折断，尾大则不能摇摆，是君王所清楚的。”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1]，齐高偃帅师纳北燕伯于阳[2]。

12.2　三月壬申[3]，郑伯嘉卒[4]。

12.3　夏，宋公使华定来聘[5]。

12.4　公如晋，至河乃复[6]。

12.5　五月，葬郑简公。

12.6　楚杀其大夫成熊。

12.7　秋七月。

12.8　冬十月，公子慭出奔齐。

12.9　楚子伐徐。

12.10　晋伐鲜虞[7]。

【注释】

[1]十有二年：鲁昭公十二年当周景王十五年，前530。

[2]高偃：即襄公二十九年之高酀，齐国大夫，敬仲玄孙。阳：即唐，古地名。在今河北顺平西。

[3]壬申：二十七日。

[4]郑伯嘉卒：郑简公去世。

[5]华定：华椒之孙。

[6]公如晋，至河乃复：晋国拒绝昭公朝晋，昭公到黄河返回。

[7]鲜虞：白狄之一族，在今河北正定以北一带，战国时为中山国。

【译文】

鲁昭公十二年春，齐国高偃领兵把北燕伯款护送到阳地。

三月二十七日，郑简公嘉去世。

夏，宋元公派华定来鲁国聘问。

昭公去晋国，到黄河边便返回。

五月，安葬郑简公。

楚国杀了本国大夫成熊。

秋七月。

冬十月，公子慭出逃到齐国。

楚灵王讨伐徐国。

晋国攻打鲜虞国。

【传】

12.1　十二年春，齐高偃纳北燕伯款于唐，因其众也[1]。

【注释】

[1]齐高偃纳北燕伯款于唐，因其众也：北燕伯在昭公三年逃到齐国，昭公六年，齐国讨伐北燕，想将北燕伯款送回，未成。这次因唐地民众欢迎北燕伯款，高偃率军把他送到唐地，没有进入燕都。

【译文】

鲁昭公十二年春，齐国高偃把北燕伯款护送到唐地，这是因为唐地民众愿意接纳他。

12.2　三月，郑简公卒，将为葬除[1]。及游氏之庙，将毁焉[2]。子大叔使其除徒执用以立，而无庸毁[3]，曰："子产过女，而问何故不毁，乃曰：'不忍庙也！诺，将毁矣[4]！'"既如是，子产乃使辟之[5]。司墓之室有当道者[6]，毁之，则朝而堋[7]；弗毁，则日中而堋[8]。子大叔请毁之，曰："无若诸侯之宾何？"子产曰："诸侯之宾，能来会吾丧，岂惮日中？无损于宾，而民不害，何故不为？"遂弗毁，日中而葬。君子谓："子产于是乎知礼。礼，无毁人以自成也[9]。"

【注释】

[1]为葬除：为安葬而清除道路。

[2]及游氏之庙，将毁焉：想拆除游氏祖庙以通丧车。游氏，子太叔族。

[3]子大叔使其除徒执用以立，而无庸毁：按，子太叔让清除道路的人做出样子好像准备拆庙，其实并不想拆。除徒，清除道路的人。用，拆庙工具。

[4]不忍庙也！诺，将毁矣：这是子太叔教大家的回答。不忍庙也，因是祖庙，不忍心拆。诺，答应声。将毁矣，既然要拆，也只好拆了。

[5]子产乃使辟之：另择其他路径，避开游氏祖庙。辟，避开。

[6]司墓：管理坟墓的官。

[7]堋（bèng）：下葬。

[8]弗毁，则日中而堋：不拆，丧车要绕道，只好到中午下葬。日中，正午。

[9]礼，无毁人以自成也：礼应以不毁坏别人来成全自己为原则。

【译文】

三月，郑简公去世，准备为下葬而清道。到达游氏祖庙，准备拆毁它。子太叔让手下清道的役夫手持工具站在那儿，而不动手拆庙，说：“子产经过你们这儿，问为何不拆掉，就告诉他：‘不忍心拆祖庙

啊！好吧，就要拆了！’”这样一来，子产就让大家避开游氏的祖庙。司墓的房屋有挡道的，要是拆毁了，早上就可以下葬；不拆毁，就要到正午才能下葬。子太叔提出拆了它，说：“不这样对各诸侯国来宾怎么办？”子产说：“诸侯来宾能来参加我国的丧礼，哪里会害怕等到中午？不拆，既对来宾没损害，人民又不受害，为什么不去做呢？”就不拆毁房屋，绕道而行，到中午才下葬。君子说：“子产在这件事上是知礼的。礼要求不去毁坏别人来成全自己。”

12.3　夏，宋华定来聘，通嗣君也[1]。享之，为赋《蓼萧》[2]，弗知，又不答赋[3]。昭子曰：“必亡[4]。宴语之不怀[5]，宠光之不宣[6]，令德之不知[7]，同福之不受[8]，将何以在[9]？”

【注释】

[1]宋华定来聘，通嗣君也：宋元公新即位，华定来为新君通好。

[2]《蓼（lù）萧》：《诗经·小雅》篇名，是歌咏燕饮诸侯之诗。

[3]弗知，又不答赋：春秋时期，外交场合常赋诗答对。华定不懂得这首诗，又不赋诗作答，是无知和失礼的表现。

[4]必亡：预言将逃亡。

[5]宴语之不怀：对诗中所诵的宴会中笑语，不知思念。宴语，《蓼萧》有句云：“燕笑语兮，是以有誉处兮。”怀，思念。

[6]宠光之不宣：对主人谦称又受宠爱又增光，他不知宣扬。《蓼萧》有句云：“为龙为光。”龙即宠。

[7]令德之不知：对称颂兄弟美德，他全然不知。《蓼萧》有句云："宜兄宜弟，令德寿凯（恺）。"

[8]同福之不受：对诗中所诵的同享万福，他也不知酬答。《蓼萧》有句云："万福攸同。"华定不答赋，是不受也。

[9]将何以在：按，昭公二十年，华定出逃。

【译文】

夏，宋国华定来鲁国聘问，是为新君通好。设享礼款待他，为他赋《蓼萧》，华定不知诗意，又不赋诗回答。昭子说："他必将逃亡。对诗中所述宴会的笑语不知怀念，对主人谦称受宠和增光不知宣扬，赞诵兄弟的美德全然不知，对诗中所说同享万福也不知道酬答，怎么能在这职位呆得长久？"

12.4　齐侯、卫侯、郑伯如晋，朝嗣君也[1]。公如晋，至河，乃复。取郠之役[2]，莒人诉于晋，晋有平公之丧，未之治也，故辞公。公子慭遂如晋[3]。

【注释】

[1]朝嗣君也：晋昭公新即位。

[2]取郠之役：昭公十年，鲁国攻打莒国，夺取郠地。

[3]公子慭遂如晋：改派公子慭到晋国。

【译文】

齐景公、卫灵公、郑定公去晋国，是朝见新即位的晋昭公。鲁昭公去晋国，到黄河边便返回。占领郠地的战役后，莒国向晋国控诉，晋国因为有平公的丧事，没有追究，所以这次拒绝鲁昭公。便改派公子慭到晋国去。

晋侯享诸侯，子产相郑伯，辞于享，请免丧而后听命[1]。晋人许之，礼也。

【注释】

[1]请免丧而后听命：郑简公刚死，还在丧期中，因此子产请求不参加享礼，待丧期满后再听吩咐。

【译文】

晋昭公设享礼招待各国诸侯，子产相礼郑定公，没有参加享礼，请求待丧期满后再听取命令。晋国同意了，这是合于礼的。

晋侯以齐侯宴[1]，中行穆子相[2]。投壶，晋侯先[3]。穆子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4]。寡君中此，为诸侯师[5]。"中之。齐侯举矢，曰："有酒如渑[6]，有肉如陵。寡人中此，与君代兴[7]。"亦中之。伯瑕谓穆子曰[8]："子失辞[9]。吾固师诸侯矣，壶何为焉，其以中俊也[10]？齐君弱吾君，归弗来矣[11]！"穆子曰："吾军帅强御[12]，卒乘竞劝[13]，今犹古也，齐将何事？"公孙傁趋进[14]，曰："日旰君勤[15]，可以出矣！"以齐侯出[16]。

【注释】

[1]晋侯以齐侯宴：与齐景公宴饮。以，同“与”。

[2]中行穆子：即荀吴。

[3]投壶，晋侯先：晋昭公先投壶。投壶，宴会中的礼制，用来娱乐。它以盛酒的壶口作为目标，用箭投入，中多者胜，负者饮酒。

[4]有酒如淮，有肉如坻：以称赞酒肉之多兴起。坻，水中高地。

[5]寡君中此，为诸侯师：如果射中，将为诸侯之长。按，杨伯峻指出，淮、坻、师三字古韵部相同，押韵。

[6]渑（shéng）：渑水，出今山东淄博西北古齐城外，西北流，经博兴入时水。

[7]与君代兴：齐将代晋而强盛。

[8]伯瑕：即士文伯。

[9]子失辞：认为穆子言辞不当。

[10]吾固师诸侯矣，壶何为焉，其以中俊也：晋国本来就是诸侯之长，穆子却以投壶卜算晋将统帅诸侯，投中有什么稀奇？投壶胜又有什么用？

[11]齐君弱吾君，归弗来矣：齐景公说“与君代兴”，是以为晋君弱，回去以后不会再来晋国了。

[12]强御：强有力。

[13]竞劝：作战时争相勉励。

[14]公孙傁（sǒu）：齐国大夫。趋进：快步前进。

[15]日旰（gàn）：日晚。勤：疲劳。

[16]以齐侯出：齐国君臣的话，暴露了齐国争霸的野心，引起了晋国的不满。公孙傁听到这里，怕发生事变，急忙引齐景公退席。

【译文】

晋昭公和齐景公宴饮，荀吴相礼。席中投壶，晋昭公先投。穆子说："有酒似淮水，有肉如高丘。我们国君投中了，将为诸侯长。"果然投中了。齐景公举起箭，说："有酒似渑水，有肉如山陵。寡人投中了，代君而兴盛。"也投中了。士文伯对穆子说："你说错话了。我国本来就是诸侯长了，还投壶做什么，投中又有什么用？齐景公看不起我们国君，他回去就不会再来了！"穆子说："我们军队的统帅坚强有力，士卒争相勉励，现在还跟以前一样，齐国能做什么事？"公孙傁快步进前，说："天晚了，国君已累，可以出去了！"就和齐景公退了出来。

12.5　楚子谓成虎，若敖之余也，遂杀之[1]。或谮成虎于楚子，成虎知之，而不能行。书曰："楚杀其大夫成虎。"怀宠也。

【注释】

[1]楚子谓成虎，若敖之余也，遂杀之：成虎与斗氏同为若敖氏后裔。宣公四年，斗椒作乱，秋七月，楚庄王和若敖氏战于皋浒，灭若敖氏，现在又以若敖氏余党杀成虎。成虎，即成熊，令尹子玉之孙。

【译文】

楚灵王认为成虎是若敖氏的余孽，就把他杀了。有人在楚灵王那里诬陷成虎，成虎知道了，却不能下决心出逃。《春秋》说："楚国杀了本国大夫成虎。"是说成虎留恋优宠的生活，以至被杀。

12.6　六月，葬郑简公[1]。

【注释】

[1]六月，葬郑简公：《经》记为五月，《传》加以纠正。

【译文】

六月，安葬郑简公。

12.7　晋荀吴伪会齐师者，假道于鲜虞，遂入昔阳[1]。秋八月壬午[2]，灭肥[3]，以肥子绵皋归[4]。

【注释】

[1]昔阳：古地名。在今河北晋州西。或曰昔阳即鼓国都城。此

云“入”，是入而未灭之。

[2]壬午：初十。

[3]肥：鲜虞属国。

[4]绵皋：肥国国君名。

【译文】

晋国荀吴假装要去和齐军相会，向鲜虞借路经过，乘机占领了昔阳。秋八月初十，灭亡肥国，把肥国国君绵皋抓回晋国。

12.8 周原伯绞虐，其舆臣使曹逃[1]。冬十月壬申朔[2]，原舆人逐绞，而立公子跪寻[3]。绞奔郊[4]。

【注释】

[1]周原伯绞虐，其舆臣使曹逃：原公暴虐，众臣成群逃亡。原伯，周大夫原公。舆，众。曹，成群。

[2]壬申朔：初一。

[3]跪寻：伯绞弟弟。

[4]郊：周地。

【译文】

周原伯绞暴虐，他的臣子们成群逃跑。冬十月初一，原地民众赶走

伯绞，而立公子跪寻。伯绞逃到郊地。

12.9　甘简公无子[1]，立其弟过。过将去成、景之族[2]，成、景之族赂刘献公[3]，丙申[4]，杀甘悼公[5]，而立成公之孙鳅[6]。丁酉[7]，杀献太子之傅庾皮之子过[8]，杀瑕辛于市，及宫嬖绰、王孙没、刘州鸠、阴忌、老阳子[9]。

【注释】

[1]甘简公：周卿士。

[2]成、景：过的先君。

[3]刘献公：周卿士，刘定公之子。

[4]丙申：二十五日。

[5]甘悼公：即过。

[6]鳅（qiū）：甘成公。

[7]丁酉：二十六日。

[8]庾皮之子过：庾皮的儿子庾过。

[9]杀瑕辛于市，及宫嬖绰、王孙没、刘州鸠、阴忌、老阳子：瑕辛等六人都是周大夫，和庾过都是甘悼公党羽。

【译文】

甘简公没有儿子，立他弟弟过做国君。过准备除掉成、景两族的人，成、景两族人贿赂刘献公，二十五日，杀了甘悼公，而立成公的孙子鰍。二十六日，杀献太子师傅庾皮的儿子庾过，并在市上杀死瑕辛，又杀了宫嬖绰、王孙没、刘州鸠、阴忌、老阳子。

12.10　季平子立，而不礼于南蒯[1]。南蒯谓子仲[2]：“吾出季氏，而归其室于公，子更其位[3]。我以费为公臣[4]。”子仲许之。南蒯语叔仲穆子[5]，且告之故[6]。

【注释】

[1]南蒯（kuǎi）：季氏家臣南遗儿子，季氏费邑宰。

[2]子仲：公子慭。

[3]子更其位：让子仲取代季氏为卿。更，取代。

[4]我以费为公臣：变家臣为公臣。

[5]叔仲穆子：叔仲带之子叔仲小。

[6]且告之故：告知赶走季氏的原因。即季平子不礼。

【译文】

季平子立，对南蒯不加礼遇。南蒯对公子慭说：“我赶走季氏，把他的家产归公，您取代他的职位。我带着费邑做国君的臣子。”公子慭答应了。南蒯告诉了叔仲穆子，并且告知这样做的原因。

季悼子之卒也，叔孙昭子以再命为卿[1]。及平子伐莒克之，更受三命[2]。叔仲子欲构二家[3]，谓平子曰：“三命逾父兄，非礼也[4]。”平子曰：“然。”故使昭子[5]。昭子曰：“叔孙氏有家祸[6]，杀適立庶，故婼也及此。若因祸以毙之，则闻命矣[7]。若不废君命，则固有著矣[8]。”昭子朝，而命吏曰：“婼将与季氏讼，书辞无颇[9]。”季孙惧，而归罪于叔仲子。故叔仲小、南蒯、公子慭谋季氏。慭告公，而遂从公如晋。南蒯惧不克，以费叛如齐[10]。子仲还，及卫，闻乱，逃介而先[11]。及郊，闻费叛，遂奔齐。

【注释】

[1]季悼子之卒也，叔孙昭子以再命为卿：季悼子，季武子之子，季平子之父。悼子之卒，《经》未书，《论语·季氏》“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注家俱指季友、文子、武子、平子、桓子，而不数悼子，疑未嗣位为卿。季武子死于七年冬，疑平子以孙继祖。叔孙昭子，叔孙婼。

[2]及平子伐莒克之，更受三命：据十年《经》，鲁之季孙意如、叔弓、仲孙貜皆率师伐莒，不过季平子为主帅而已。昭子虽未与师，其四分公室所得之师必出，或由叔弓率之，故亦以功受三命。

[3]叔仲子：即叔仲小。构：挑拨离间。

[4]三命逾父兄，非礼也：卿以三命为最高等级，叔仲子认为昭子并未参加伐莒，而受三命，超过了父兄辈，这是无功受禄，以此离间季氏和叔孙昭子。父兄，父辈兄辈。

[5]故使昭子：要让昭子自行降职一级。

[6]叔孙氏有家祸：指昭公四年、五年竖牛之乱。

[7]若因祸以毙之，则闻命矣：叔孙昭子为竖牛所立，如果因此来讨伐，昭子表示俯首听命。

[8]若不废君命，则固有著矣：如果承认君命，则所得位次是应当的。著，位次。

[9]婼将与季氏讼，书辞无颇：叔孙昭子要和季氏争个是非曲直，令官吏写讼词不要偏袒。

[10]南蒯惧不克，以费叛如齐：公子慭赴晋，有求晋国支援除掉季氏的意图。因晋国拒绝昭公入晋，南蒯担心难以成事，于是先发制人，以费邑叛乱，并投奔齐国。

[11]逃介而先：公子慭丢下副使先逃回国。介，副手。

【译文】

季悼子去世时，叔孙昭子受了再命而当了卿。到季平子攻打莒国并且取得胜利，叔孙昭子又改受三命。叔仲子想挑拨离间二家，就对季平子说："叔孙昭子受三命，超过他的父兄辈了，是不合于礼的。"季平子说："不错。"于是让叔孙昭子自行降级。昭子说："叔孙氏发生过家难，杀死嫡子而立了庶子，所以我才到这位置。如果因家祸而来讨伐我，那就遵命。如果不废除国君的命令，那么本来我就应该有这样的位置。"昭子朝见，命令官吏说："我要和季氏争讼曲直，你记录讼词时不要偏袒。"季平子害怕了，就把罪责推到叔仲小身上。所以叔仲小、南蒯和公子慭合谋要赶走季平子。公子慭告诉昭公，于是跟随昭公到晋国

去。南蒯怕事情不能成功，就带着费邑叛逃到齐国。公子慭回国，到达卫国，听说叛乱发生，就丢下副手先逃回国。到了郊外，听到费邑叛变，就逃往齐国。

南蒯之将叛也，其乡人或知之，过之而叹，且言曰：“恤恤乎，湫乎攸乎[1]！深思而浅谋[2]，迩身而远志[3]，家臣而君图[4]，有人矣哉[5]！”南蒯枚筮之[6]，遇《坤》䷁之《比》䷇[7]，曰：“黄裳元吉[8]。”以为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9]？”惠伯曰：“吾尝学此矣[10]，忠信之事则可，不然，必败[11]。外强内温，忠也[12]；和以率贞，信也[13]。故曰‘黄裳元吉’[14]。黄，中之色也[15]；裳，下之饰也[16]；元，善之长也。中不忠，不得其色[17]；下不共，不得其饰[18]；事不善，不得其极[19]。外内倡和为忠[20]，率事以信为共[21]，供养三德为善[22]，非此三者弗当。且夫《易》，不可以占险，将何事也[23]？且可饰乎[24]？中美能黄，上美为元，下美则裳，参成可筮[25]。犹有阙也，筮虽吉，未也[26]。”

【注释】

[1]恤恤乎，湫乎攸乎：此句是反复咏叹忧愁。恤，忧愁。湫，借为“愁”。攸，借为“悠”，忧思。

[2]深思而浅谋：想除去强大的季氏是深思，但想借晋国的力量则是浅谋。

[3]迩身而远志：身为季氏家臣，却想除去季氏，是身近志远。

[4]家臣而君图：南蒯说“以费为公臣”，是身为家臣却图谋君事。

[5]有人矣哉：意思是如果要这样，须大有为之人，但南蒯不是这样的人。人，人才。

[6]枚筮：不先说所筮的事情进行的占筮。

[7]遇《坤》䷁之《比》䷇：由《坤》卦变为《比》卦，即六五爻由阴变阳。《坤》，卦名，《坤》下《坤》上。《比》，卦名，《坤》下《坎》上。

[8]黄裳元吉：这是《坤》卦六五爻爻辞。黄裳，染成黄色的下裳。元吉，大吉。

[9]即欲有事，何如：南蒯不明说自己的意思，而是请惠伯解释。即，假如。

[10]吾尝学此矣：曾学《易》。

[11]忠信之事则可，不然，必败：筮得此爻，做忠信恭善的事就吉利，否则不吉。按，这是针对南蒯“即欲有事，何如”而回答的话。

[12]外强内温，忠也：以卦来说，《比》外卦为《坎》，坎，险的意思，所以说强。内卦为《坤》，完，顺的意思，所以温。强于外而温于内，是忠。

[13]和以率贞，信也：和，和顺。率，实行。贞，占卜。以和顺来占卜，是信。

[14]故曰“黄裳元吉”：言外之意是只有忠信之人得此爻辞才能大吉。

[15]黄，中之色也：黄是内衣的颜色。中，同“衷”。内衣。

[16]裳，下之饰也：古代男子着裳，裳就是今天的裙子。

[17]中不忠，不得其色：占卜者内心不忠，就当不起黄的美色。中，指心中。

[18]下不共，不得其饰：在下者不恭敬，就受不起黄裳的衣饰。下，在下位者。共，通“恭”。

[19]事不善，不得其极：做事不善，就不合准则，也不符合元的含义、准则。按，以上用黄、裳、元三字来论断吉凶。

[20]倡和：和谐一致，不想背离。

[21]率事：行事。

[22]三德：指忠、信、极。

[23]且夫《易》，不可以占险，将何事也：前面南蒯只说“有事”，惠伯明知故问，你有什么事？《易》是不可以用来占验冒险之事的。

[24]且可饰乎：恭敬者得其饰，就看你是否恭敬了。

[25]参成可筮：只有三美具备，才可以合于卦辞的预测。参，通“三”。指三美，即中美（忠）、上美（善）、下美（恭）。

[26]犹有阙也，筮虽吉，未也：三美不齐备，虽得吉卦，事也不成。这是惠伯借此反对南蒯反叛季氏。犹，假如。有阙，三美不齐备。

【译文】

南蒯将要背叛季氏的时候，他的同乡有人知道了，经过南蒯家门而叹气，并且说道：“忧愁啊，愁啊忧啊！想做大事却智谋浅薄，身为近臣却又志向远大，作为家臣却要为国君谋划，他是这样的人吗！”南蒯不说明何事而占筮，得到《坤》卦变成《比》卦，爻辞说：“黄裳元吉。”他认为是大吉，把它拿给子服惠伯看，说：“如果要做事，是否吉利？”惠伯说：“我曾经学过《易》，如果是占卜忠信的事就可以，不然的话必败。这卦象外面强盛内里温和，是忠诚；用和顺来占卜，这是信。所以说‘黄裳元吉’。黄是内衣的颜色，裳是下部的服装，元是善的首位。心中不忠诚，就和颜色不相配；在下而不恭敬，就与服装不相配；做事不善，就和准则不相配。外面和内部和谐就是忠，办事讲信用就是恭，做到上述三种德行就是善，不是这三种德行就当不起爻辞。况且《易》不能够用来占卜冒险之事，你到底要做什么事？并且能否在下位而做到了恭敬？内心美就能配黄，做事善就能配元，在下而恭敬就能配裳，这三者齐全了才可以合于卦辞的预测。如果有欠缺，卦辞虽然吉利，还是不行的。”

将适费，饮乡人酒[1]。乡人或歌之曰：“我有圃，生之杞乎[2]！从我者子乎[3]，去我者鄙乎[4]，倍其邻者耻乎[5]！已乎已乎[6]，非吾党之士乎[7]！”

【注释】

[1]将适费，饮乡人酒：南蒯将去费地，请乡人喝酒。

[2]我有圃，生之杞乎：杞柳本应生于水旁，现在却生在菜地里，圃不长蔬菜而生杞柳，比喻事所不宜。

[3]从我者子乎：顺从我的人不失为男子汉。子，男子的美称。

[4]去我者鄙乎：违背我的人是鄙陋之人。鄙，鄙陋的人。

[5]倍其邻者耻乎：背弃亲人可耻。倍，通“背”。邻，亲人。

[6]已乎：罢了。

[7]非吾党之士乎：不是我们的同伙人。按，乡人用歌谣反对南蒯举事。

【译文】

南蒯准备到费邑去，请乡里的人喝酒。有乡人歌唱说：“我有菜园子，却长满了杞柳！跟随我的是男子汉啊，离开我的是鄙陋者，背弃亲人的人可耻啊！罢了罢了，他不是我们的同伙人啊！”

平子欲使昭子逐叔仲小。小闻之，不敢朝。昭子命吏谓小待政于朝[1]，曰：“吾不为怨府[2]。”

【注释】

[1]待政于朝：仍然上朝等待办公。

[2]吾不为怨府：昭子不愿为季氏逐叔仲小而结怨于人。怨府，怨恨所聚集之人。

【译文】

季平子想让叔孙昭子驱逐叔仲小。叔仲小听说了，不敢入朝。叔孙昭子派官吏告诉叔仲小到朝廷来准备办公，说："我不想做怨恨积聚的人。"

12.11 楚子狩于州来[1]，次于颍尾[2]，使荡侯、潘子、司马督、嚣尹午、陵尹喜帅师围徐以惧吴[3]。楚子次于乾溪[4]，以为之援。雨雪，王皮冠，秦复陶[5]，翠被[6]，豹舄[7]，执鞭以出，仆析父从[8]。右尹子革夕[9]，王见之，去冠、被，舍鞭[10]，与之语曰："昔我先王熊绎与吕伋、王孙牟、燮父、禽父并事康王[11]，四国皆有分[12]，我独无有。今吾使人于周，求鼎以为分，王其与我乎[13]？"对曰[14]："与君王哉！昔我先王熊绎，辟在荆山[15]，筚路蓝缕，以处草莽[16]。跋涉山林，以事天子，唯是桃弧、棘矢以共御王事[17]。齐，王舅也[18]；晋及鲁、卫，王母弟也[19]。楚是以无分，而彼皆有。今周与四国服事君王，将唯命是从，岂其爱鼎[20]？"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旧许是宅[21]。今郑人贪赖其田，而不我与[22]。我若求之，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周不爱鼎，郑敢爱田？"王曰："昔诸侯远我而畏晋，今我大城陈、蔡、不羹，赋皆千乘，子与有劳焉[23]。诸侯其畏我乎？"对曰："畏君王哉！是四国者，专足畏也[24]。又加之以楚，敢不畏君王哉！"工尹路请曰[25]："君王命剥圭以为鏚柲，敢请命[26]。"王入视之。析父谓子革："吾子，楚国之望也。今与王言如响，国其若之何[27]？"子革曰："摩厉以

须[28]，王出，吾刃将斩矣[29]。”王出，复语。左史倚相趋过[30]。王曰：“是良史也，子善视之。是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31]。”对曰：“臣尝问焉。昔穆王欲肆其心[32]，周行天下，将皆必有车辙马迹焉[33]。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以止王心[34]，王是以获没于祗宫[35]。臣问其诗而不知也。若问远焉，其焉能知之[36]？”王曰：“子能乎？”对曰：“能。其诗曰：‘祈招之愔愔，式昭德音[37]。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38]。形民之力，而无醉饱之心[39]。’”王揖而入，馈不食，寝不寐[40]，数日，不能自克，以及于难[41]。仲尼曰：“古也有志[42]：‘克己复礼，仁也。’信善哉[43]！楚灵王若能如是，岂其辱于乾溪？”

【注释】

[1]狩：冬猎。州来：今安徽凤台。

[2]颍尾：古地名。颍水下游入淮河处，即今安徽颍上的西正阳镇。

[3]使荡侯、潘子、司马督、嚣尹午、陵尹喜帅师围徐以惧吴：徐国为吴的盟国，所以围徐以威胁吴国。荡侯等五人都是楚国大夫。

[4]乾溪：古地名。在今安徽亳州东南。

[5]秦复陶：秦国所送羽衣。

[6]翠被（pī）：翠羽披肩。

[7]豹舄（xì）：豹皮鞋子。

[8]仆：太仆。析父：人名。

[9]右尹子革：子革，即郑丹，又称然丹，郑国大夫子然儿子，襄公十九年逃往楚国。夕：晚上朝见楚王。

[10]王见之，去冠、被，舍鞭：表示对子革的尊重。

[11]熊绎：楚国始封君。吕伋（jí）：齐太公姜尚之子。王孙牟：卫国始封君康叔之子，又称康伯。燮父：晋国唐叔儿之。禽父：即伯禽，周公旦之子，鲁国始封君。康王：即周康王。

[12]四国皆有分（fèn）：五国同事康王，四国都得到周王的宝器。四国，指齐国、晋国、鲁国、卫国。分，珍宝之器。

[13]求鼎以为分，王其与我乎：九鼎为王权的象征，楚灵王问周鼎，显示出他的野心。鼎，九鼎，周室的国宝。

[14]对曰：这是子革答对。

[15]昔我先王熊绎，辟在荆山：楚国熊绎都于丹阳，即今湖北秭归，荆山在其北。荆山，楚国的发祥地，在今湖北南漳，熊绎分封在这里。

[16]筚路蓝缕，以处草莽：即宣公十二年《传》所谓“筚路蓝缕以启山林”。筚路，用竹木编成的车。筚，以荆柴编物。路，大车。蓝缕，同“褴褛”。破旧的衣服。

[17]唯是桃弧、棘矢以共御王事：楚地贫瘠，只能进贡桃弧、棘矢给周王，以祛除不祥。共，通“供”。供御，贡献。

[18]齐，王舅也：周成王母亲为姜太公女儿，所以齐国国君是周王舅舅。

[19]晋及鲁、卫，王母弟也：周公旦、卫康叔为周武王母弟，唐叔为成王母弟。

[20]今周与四国服事君王，将唯命是从，岂其爱鼎：意思是楚国已经强大，周与四周诸侯都来事奉楚王，为什么舍不得九鼎？按，子革的话实际含有讽喻。

[21]昔我皇祖伯父昆吾，旧许是宅：我的皇祖伯父原来居住在旧许。昆吾是楚国远祖的哥哥，所以称皇祖伯父。旧许，在今河南许昌，后因迁于叶、夷，原国土为郑所得，所以称旧许。旧许是宅，即“宅旧许”，旧许是从前昆吾所居之地。

[22]今郑人贪赖其田，而不我与：郑国仍占着旧许。

[23]子与有劳焉：修筑城墙，子革也有功劳。

[24]是四国者，专足畏也：仅此四国的兵力，已足使诸侯畏惧。四国，指陈、蔡、二不羹四城。

[25]工尹：官名。路：工尹名。

[26]君王命剥圭以为鏚（qī）柲（bí），敢请命：要剖开圭玉来装饰斧柄，工尹路请楚灵王指示样式。剥圭，剖开玉。鏚，斧。柲，柄。

[27]今与王言如响，国其若之何：析父认为，子革回答楚灵王之问一味随声附和，顺王之心，是纵容他的野心。响，回声。

[28]摩厉以须：子革将自己的话比做刀刃，意思是刀已磨利，只等机会。厉，同“砺”。须，等待。

[29]王出，吾刃将斩矣：待楚王出来，我的刀刃将要对准要害砍去。言外之意是要劝阻楚灵王不要好大喜功，害民生事。

[30]左史倚相：左史，楚国官名，名倚相。趋过：小跑经过王前，表示恭敬。

[31]《三坟》《五典》《八索》《九丘》：四部书都是古书，已失传，内容不详。

[32]穆王：周穆王。肆其心：放纵其野心。

[33]将皆必有车辙马迹焉：想使自己的车辙马迹无处不有。

[34]祭（zhài）公谋父：周公之孙，武公之子，名谋父，是周王卿士。

[35]王是以获没于祇宫：谋父作诗以谏穆王，打消了穆王的意图，穆王筑祇宫，并善终于祇宫。祇宫，穆王的别宫，在今陕西华县。

[36]臣问其诗而不知也。若问远焉，其焉能知之：问倚相，他连《祈招》的诗都不知道，更不必说久远之事了。

[37]祈招之愔愔（yīn），式昭德音：祈招性情平和，不滥用武力，因此显示了周天子的好名声。愔愔，安和的样子。式，语首助词，无义。

[38]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周王的举止，如金似玉一般坚重而完美。度，仪度，举止。

[39]形民之力，而无醉饱之心：使用民力财力，适度而已，不可放纵无度。按，子革用此诗劝灵王应量力而行，适可而止，如放纵其野心，后果将不堪设想。形，衡量。醉饱之心，比喻放纵过度。

[40]王揖而入，馈不食，寝不寐：楚灵王已经领悟了子革讽谏的意思，因此吃不下睡不着。

[41]数日，不能自克，以及于难：思量好几天，灵王仍不能克制自己的野心，终于有明年的乾溪之难。克，克制。

[42]志：记载。

[43]“克己复礼，仁也。”信善哉：克制自己，使自己遵循先王的礼法，才是真正的仁人。信，确实。

【译文】

楚灵王在州来打猎，驻扎在颍尾，派荡侯、潘子、司马督、嚣尹午、陵尹喜率领军队包围徐国以威胁吴国。灵王驻扎在乾溪，作为后援。下着雪，灵王戴着皮帽，穿上秦国的复陶羽衣，披着翠羽披风，脚着豹皮靴，手持鞭子出去，仆从析父跟着他。右尹子革晚上朝见，灵王看见他，去掉帽子、披风，放下鞭子，对他说：“往昔我们先王熊绎和吕伋、王孙牟、燮父、禽父一起事奉康王，四国都得到了宝器，唯独我国没有。现在我要是派人出使到宗周，请求赐给九鼎作为宝器，周王会给我吗？”子革回答说：“会给君王的！当年我们先王熊绎居住在偏僻的

荆山，筚路蓝缕以开辟荒野，跋涉山林以事奉天子，只能把桃弧、棘矢作为给天子的贡品。齐国是周王的舅舅，晋和鲁、卫是周王的同母弟弟。楚国所以无宝器，而他们都有。现在周和四国都服事君王，将会唯命是从，怎么会舍不得鼎呢？”灵王说：“往昔我皇祖伯父昆吾居住在旧许地。现在郑国贪图那里的田地，不肯还给我们。我如果要求他们归还，会给我吗？”子革回答说：“会给君王的！周王不吝惜鼎，郑国敢舍不得田地？”灵王说：“当年诸侯疏远我国而畏惧晋国，现在我们在陈、蔡、不羹这些大城，兵车都有千辆，你是有功劳的。诸侯会畏惧我吗？”子革回答说：“会畏惧君王的！单是这四座城，就足够他们害怕的了。再加上楚国全国的力量，怎敢不畏惧君王呢！”工尹路请示说：“君王命令剖玉来装饰斧柄，谨请下令怎么做。”灵王进去察看。析父对子革说：“您是楚国有名望的人，如今和君王说话却随声附和，国家将会怎么样？”子革说：“我已磨好刀等着，君王出来，我的刀就要砍下去了。”灵王出来，又和子革说话。左史倚相快步经过。灵王说：“这是个好史官，你要好好对待他。他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子革回答说：“下臣曾经问过他事情。当初周穆王想要放纵自己的欲望，周游天下，打算到处留下自己的车辙和马迹。祭公谋父作《祈招》一诗来劝阻穆王的欲望，穆王因此得以善终于祗宫。下臣问他这首诗他却不知道。如果问起更久远的事，他哪里能知道？”灵王说：“你能知道吗？”子革回答说：“能。那诗说：‘祈招和悦安闲，德音宏大深远。想起我们君王的风度，如玉如金般温润坚强。他谋求保存人民的力量，而没有醉饱之心。’”灵王向子革作个揖就进去了，吃饭吃不下，睡觉睡不着，过了好几天，还是不能自我克制，所以遭到祸难。孔子说：“古时候有句话：‘克制自己回到礼，就是仁。’这话说得真好啊！楚灵王如果能做到这一点，哪里会在乾溪受辱？”

12.12　晋伐鲜虞，因肥之役也[1]。

【注释】

[1]晋伐鲜虞，因肥之役也：六月晋军假道鲜虞灭肥，回师乘机伐鲜虞。

【译文】

晋国假道鲜虞灭亡肥国，回师时乘机攻占鲜虞。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叔弓帅师围费。

13.2　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晋归于楚[2]，弑其君虔于乾溪[3]。

13.3　楚公子弃疾杀公子比。

13.4　秋，公会刘子、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平丘[4]。

13.5　八月甲戌[5]，同盟于平丘。公不与盟[6]。

13.6　晋人执季孙意如以归。

13.7　公至自会。

13.8　蔡侯庐归于蔡。陈侯吴归于陈[7]。

13.9　冬十月，葬蔡灵公。

13.10　公如晋，至河乃复。

13.11　吴灭州来[8]。

【注释】

[1]十有三年：鲁昭公十三年当周景王十六年，前529。

[2]公子比：即子干。

[3]其君虔：即楚灵王。

[4]刘子：刘献公，周卿士。平丘：古地名。在今河南长垣南。

[5]甲戌：初七。

[6]公不与盟：晋国拒绝昭公参加盟会。

[7]蔡侯庐归于蔡。陈侯吴归于陈：蔡、陈二国复国。

[8]吴灭州来：州来本是楚邑，现在被吴国攻占。

【译文】

鲁昭公十三年春，叔弓带兵包围了费地。

夏四月，楚国公子比从晋国回到楚国，在乾溪杀死国君虔。

楚国公子弃疾杀了公子比。

秋，鲁昭公同刘献公、晋昭公、齐景公、宋元公、卫灵公、郑定公、曹武公、莒著丘公、邾庄公、滕悼公、薛伯、杞平公、小邾穆公在平丘相会。

八月初七，诸侯在平丘结盟。昭公没参加结盟。

晋国抓了季平子回国。

昭公从平丘之会回国。

蔡平侯庐回到蔡国。陈惠公吴回到陈国。

冬十月，安葬蔡灵公。

昭公到晋国去，到达黄河便返回。

吴国灭了州来。

【传】

13.1　十三年春，叔弓围费，弗克，败焉。平子怒，令见费人执之[1]，以为囚俘。冶区夫曰[2]：“非也。若见费人，寒者衣之，饥者食之，为之令主[3]，而共其乏困[4]。费来如归，南氏亡矣[5]。民将叛之，谁与居邑[6]？若惮之以威，惧之以怒，民疾而叛，为之聚也[7]。若诸侯皆然，费人无归，不亲南氏，将焉入矣？”平子从之，费人叛南氏[8]。

【注释】

[1]令见费人执之：季平子下令见到费人就抓。

[2]冶区夫：鲁国大夫。

[3]令主：好主人。

[4]共：通“供”。

[5]费来如归，南氏亡矣：费邑人来投奔季氏，如同回家一样，南氏

就只能灭亡。按，冶区夫建议争取费邑民众，孤立南蒯。

[6]谁与居邑：谁会与他住在围城中。按，费人如果叛南蒯，费邑将不攻自破。

[7]“若惮之以威”四句：如果威吓暴虐费人，他们必然嫉恨季氏，背叛季氏，反而为南蒯赢得百姓。

[8]费人叛南氏：季平子采纳冶区夫的建议，果然争取了费人，明年，费人叛南蒯。

【译文】

鲁昭公十三年春，叔弓包围费地，没有攻下，反被打败。季平子大怒，下令见到费地人就抓，作为囚犯。冶区夫说：“不能这样做。要是见到费地人，寒冷的给他衣服穿，饥饿的给他食物吃，当他们的好主人，供给他们缺乏的东西。费地的人就会像回到家一样归顺，那么南氏也就完了。人民如果背叛了他，还有谁和他住在一起？如果以威势来使他们害怕，用愤怒让他们畏惧，人民因憎恨而背叛你，恰恰是为南氏积聚势力。要是诸侯也都这样做了，费地人没有地方可去，不亲近南氏的话，还能到哪儿去呢？”季平子听从了，结果费地人背叛了南氏。

13.2　楚子之为令尹也，杀大司马薳掩，而取其室[1]。及即位，夺薳居田[2]；迁许而质许围[3]。蔡洧有宠于王，王之灭蔡也，其父死焉[4]，王使与于守而行[5]。申之会，越大夫戮焉[6]。王夺斗韦龟中犨[7]，又夺成然邑[8]，而使为郊尹[9]。蔓成然故事蔡公[10]，故薳氏之族及薳居、许围、蔡洧、蔓成然，皆王所不礼也[11]。因群丧职之族[12]，启越大夫常

寿过作乱[13]，围固城，克息舟，城而居之[14]。

【注释】

[1]杀大司马薳掩，而取其室：襄公三十年，楚灵王杀薳掩。

[2]薳居：薳掩族人。

[3]迁许而质许围：扣留许围为人质。迁许事在昭公九年。许围，许大夫。

[4]蔡洧（wěi）有宠于王，王之灭蔡也，其父死焉：蔡洧，蔡国人，楚灭蔡后，洧在楚国为官。楚灭蔡时，蔡洧父亲被楚王所杀。

[5]王使与于守而行：让蔡洧留守国内，楚灵王自己前往乾溪。

[6]越大夫戮焉：昭公四年申之会，越国大夫常寿过被楚灵王侮辱。戮，羞辱。

[7]斗韦龟：令尹子文玄孙。中犫（chōu）：邑名。今地不详。

[8]成然：斗韦龟之子，食邑于蔓，又称蔓成然。

[9]郊尹：治理郊区的官。

[10]故：从前。事：事奉。蔡公：指公子弃疾，楚灵王在昭公十一年灭蔡后封他为蔡公。

[11]故薳氏之族及薳居、许围、蔡洧、蔓成然，皆王所不礼也：

按，楚灵王多行不义，树敌颇多。

[12]因：凭借。群丧职之族：楚灵王时许多丧失职位的亲族。

[13]启越大夫常寿过作乱：启，诱导。按，上述诸人都怨恨楚灵王，于是内外勾结作乱。

[14]围固城，克息舟，城而居之：作乱者包围固城，攻克息舟，并筑息舟之城而据守。固城、息舟，楚国二邑。

【译文】

楚灵王当令尹的时候，杀死大司马薳掩，并夺取他的家产。即位以后，又夺取薳居的田地；把许国迁走而扣留许围为人质。蔡洧得到楚灵王的宠爱，灵王灭蔡国时，蔡洧父亲死于这次战争，灵王派蔡洧留守都城自己离城出征。申地会盟时，越国大夫常寿过遭到楚灵王的羞辱。灵王夺走斗韦龟的中犨邑，又夺去成然封邑，而让他担任郊尹。蔓成然原来事奉蔡公弃疾，所以薳氏家族及薳居、许围、蔡洧、蔓成然，都是灵王不加礼遇的人。他们借助那些丧失职位的家族，诱使越国大夫常寿过作乱，包围固城，攻克息舟，并在这里修筑城墙据守。

观起之死也[1]，其子从在蔡，事朝吴[2]，曰："今不封蔡，蔡不封矣[3]。我请试之[4]。"以蔡公之命召子干、子皙[5]，及郊，而告之情[6]，强与之盟，入袭蔡。蔡公将食，见之而逃[7]。观从使子干食[8]，坎，用牲，加书，而速行[9]。已徇于蔡[10]，曰："蔡公召二子，将纳之，与之盟而遣之矣，将师而从之[11]。"蔡人聚，将执之[12]。辞曰："失贼成军，而杀余，何益[13]？"乃释之。朝吴曰："二三子若能死亡，则如违

之，以待所济[14]。若求安定，则如与之，以济所欲[15]。且违上，何适而可[16]？”众曰：“与之。”乃奉蔡公，召二子而盟于邓[17]，依陈、蔡人以国[18]。楚公子比、公子黑肱、公子弃疾、蔓成然、蔡朝吴帅陈、蔡、不羹、许、叶之师，因四族之徒[19]，以入楚。及郊，陈、蔡欲为名，故请为武军[20]。蔡公知之，曰：“欲速。且役病矣[21]，请藩而已[22]。”乃藩为军。蔡公使须务牟与史猈先入[23]，因正仆人杀大子禄及公子罢敌[24]。公子比为王，公子黑肱为令尹，次于鱼陂[25]。公子弃疾为司马，先除王宫[26]。使观从从师于乾溪，而遂告之[27]，且曰：“先归复所，后者劓[28]。”师及訾梁而溃[29]。

【注释】

[1]观起之死：襄公二十二年，楚杀观起。

[2]朝吴：蔡国大夫声子之子，楚灭蔡后，依附楚国公子弃疾。

[3]今不封蔡，蔡不封矣：现在如果不恢复蔡国，蔡国就没希望了。

[4]我请试之：观从准备响应作乱以图谋恢复蔡国。

[5]以蔡公之命召子干、子皙：观从假托公子弃疾的名义召二人返回楚国。子干，公子比。子皙，公子黑肱。按，二人都是楚灵王弟弟，昭公元年，子干奔晋，子皙奔郑。

[6]及郊，而告之情：二人到达蔡郊，观从告诉他们真情。

[7]蔡公将食，见之而逃：弃疾起先不知何故，所以吓跑了。

[8]观从使子干食：让子干吃弃疾没吃的食物。

[9]坎，用牲，加书，而速行：观从挖坑杀牲，置盟书于牲之上，伪造公子弃疾和子干结盟的迹象，并迅速公布于众。

[10]己：观从自己。徇：公开宣布。

[11]与之盟而遣之矣，将师而从之：观从假说弃疾与二公子结盟，并将率军援助二人入楚。

[12]蔡人聚，将执之：蔡人不信观从的话，准备逮捕他。

[13]失贼成军，而杀余，何益：贼人已走，蔡公军队已组成，杀我无益。贼，指子干、子皙。

[14]二三子若能死亡，则如违之，以待所济：如果效忠楚灵王，能为他而死，就应违背蔡公，以观事情的成败，再做决断。如，应当。之，指蔡公。

[15]若求安定，则如与之，以济所欲：求安定就应当襄助蔡公，以求复国。与之，助蔡公。所欲，恢复祖国。

[16]且违上，何适而可：如果违背蔡公，将会无所适从。上，指蔡公弃疾。

[17]邓：古地名。在蔡旧都上蔡，即今河南漯河东南。

[18]依陈、蔡人以国：陈、蔡人都有复国的愿望，所以用复国的许诺来发动陈、蔡人。依，依赖。

[19]四族：薳氏、许围、蔡洧、蔓成然。

[20]陈、蔡欲为名，故请为武军：陈、蔡为了播扬诛除无道和复国的名声，想大筑营垒，树起陈、蔡军旗。武军，显示军功的军垒。

[21]役病：修营垒，士卒将疲弊。

[22]藩：藩篱，暂时用篱笆编成工事以驻军。

[23]须务牟、史猈（pí）：楚国大夫，蔡公同党。

[24]正仆人：仆人之长。大子禄、公子罢（pí）敌：都是楚灵王之子。

[25]鱼陂（pí）：古地名。在今湖北天门西北。

[26]公子弃疾为司马，先除王宫：除王宫，清理王宫，驱除灵王亲信。按，弃疾一入国都，先清理王宫，可见其野心。

[27]使观从从师于乾溪，而遂告之：楚灵王在乾溪，为伐徐之师作后援。观从赴乾溪，告知子干等起兵叛王。

[28]先归复所，后者劓（yì）：观从号召众人背叛灵王。复所，恢复其禄位、居室和田产。劓，割鼻刑罚。

[29]师及訾（zī）梁而溃：灵王回师，到訾梁全军溃散。訾梁，訾水上的桥梁，在今河南信阳。

【译文】

观起死的时候，其子观从在蔡地事奉朝吴，说：“现在不重建蔡国，蔡国就没有机会复国了。让我来试试看吧。”他假传蔡公弃疾的命

令召回子干、子皙，二人到达城郊，观从才告知真情，强行和他们结盟，进兵攻蔡邑。蔡公正要吃饭，见到他们进来便逃走了。观从让子干吃了那些食物，挖了坑，杀了牺牲，把盟书放在上面，而后要他们快走。自己则在蔡地宣布，说："蔡公召回二人，准备送回楚国，已经和他们结盟并送他们走了，即将率军队跟随出发。"蔡地人聚集而来，要抓观从。观从辩解说："已经放走了贼人，组成了军队，把我杀了又有什么用？"蔡地人便放了他。朝吴说："各位如果能为楚王而死，那就违背蔡公，以等待最后的结果。如果希望得到安定，那就应该支持蔡公，以实现共同的愿望。况且违抗在上者，那么又何所适从呢？"大家都说："支持蔡公。"便事奉蔡公，召见子干、子皙二人在邓地盟誓，用复国的许诺利用陈、蔡两地人的力量。楚国公子比、公子黑肱、公子弃疾、蔓成然、蔡国朝吴带领陈、蔡、不羹、许、叶等地的军队，依靠薳氏等四族的族人，进入楚国。到达国都郊外，陈、蔡二地的人想宣扬自己的名声，便请求修筑城堡。蔡公知道了，说："这次行动要快。而且役夫已经很疲惫了，用篱笆隔离就行了。"于是编篱笆作为军营。蔡公派须务牟和史猈先进入都城，通过正仆人杀死太子禄和公子罢敌。公子比立为楚王，公子黑肱为令尹，驻扎在鱼陂。公子弃疾任司马，先去清除王宫。派观从前往乾溪军中，把情况告诉他们，并且说："先回去的保留所有待遇，后回去的将受割鼻刑罚。"楚军到达訾梁便溃散了。

王闻群公子之死也，自投于车下[1]，曰："人之爱其子也，亦如余乎？"侍者曰："甚焉[2]。小人老而无子，知挤于沟壑矣[3]。"王曰："余杀人子多矣，能无及此乎[4]？"右尹子革曰："请待于郊，以听国人[5]。"王曰："众怒不可犯也。"曰："若入于大都，而乞师于诸侯[6]。"王曰："皆叛矣。"曰："若亡于诸侯，以听大国之图君也[7]。"王曰："大福

不再，只取辱焉[8]。”然丹乃归于楚[9]。王沿夏[10]，将欲入鄢[11]。芋尹无宇之子申亥曰[12]：“吾父再奸王命[13]，王弗诛，惠孰大焉？君不可忍[14]，惠不可弃，吾其从王。”乃求王，遇诸棘围以归[15]。夏五月癸亥[16]，王缢于芋尹申亥氏。申亥以其二女殉而葬之。

【注释】

[1]自投于车下：摔到车下。

[2]甚焉：爱子之心更甚于楚灵王。

[3]小人老而无子，知挤于沟壑矣：小人老而无子，一旦身死，就必被抛弃于沟壑之中。暗讽灵王自己也将死于非命，何必还眷恋儿子被杀。小人，侍者自称。

[4]余杀人子多矣，能无及此乎：杀别人之子太多，才有今日的报应。

[5]请待于郊，以听国人：劝灵王至郢郊听凭国人的处置。

[6]若入于大都，而乞师于诸侯：建议先入大的都邑，再请求诸侯出兵。若，或者。

[7]若亡于诸侯，以听大国之图君也：由大国出面为楚灵王进行干预。

[8]大福不再，只取辱焉：灵王知道大国也不会支持。大福，指当国君的好运。

[9]然丹乃归于楚：子革也离开灵王归楚。然丹，子革。

[10]夏：汉水的别名。

[11]鄢：楚国别都，在今河北宜城。

[12]芋尹无宇：即申无宇。

[13]吾父再奸王命：指昭公七年申无宇斩断王旌及入章华宫追捕逃犯二事。奸，触犯。

[14]君不可忍：灵王有难，我不可狠心不救。忍，狠心。

[15]乃求王，遇诸棘围以归：申亥遇灵王，和他一起回来。棘围，楚国棘邑之门。

[16]癸亥：二十五日。

【译文】

楚灵王听到儿子们的死讯，不由自主地摔到了车下，说："别人疼爱儿子，也像我一样吗？"侍者说："还有过之。小人年老而没有儿子，自己知道将来会落得掉进沟壑而死的下场。"灵王说："我杀死别人的儿子太多了，怎能不落到这一地步呢？"右尹子革说："请您等在郊外，由国人来处置。"灵王说："众怒不可犯啊。"子革说："或者进入大都城，再向诸侯求救兵。"灵王说："诸侯都背叛了。"子革说："要不逃亡到诸侯国去，听凭大国为君王做主。"灵王说："大的福分不可能再有，只会自取羞辱。"子革便自己回到楚国。楚灵王沿汉水而下，打算进入鄢都。芋尹无宇的儿子申亥说："我父亲两次触犯王命，灵王没杀他，还有比这更大的恩惠吗？对国君不能忍心不救，恩惠不能背弃，我要跟从

灵王。”便去寻找灵王，在棘门相遇，便一起回来了。夏五月二十五日，灵王在芋尹申亥家上吊自杀。申亥用他两个女儿殉死安葬了灵王。

观从谓子干曰：“不杀弃疾，虽得国，犹受祸也[1]。”子干曰：“余不忍也。”子玉曰[2]：“人将忍子[3]，吾不忍俟也。”乃行。国每夜骇曰：“王入矣[4]！”乙卯夜[5]，弃疾使周走而呼曰[6]：“王至矣！”国人大惊。使蔓成然走告子干、子晳曰：“王至矣，国人杀君司马[7]，将来矣！君若早自图也[8]，可以无辱。众怒如水火焉，不可为谋[9]。”又有呼而走至者，曰：“众至矣！”二子皆自杀。丙辰[10]，弃疾即位，名曰熊居[11]。葬子干于訾，实訾敖[12]。杀囚，衣之王服，而流诸汉，乃取而葬之，以靖国人。使子旗为令尹[13]。

【注释】

[1]不杀弃疾，虽得国，犹受祸也：按，观从看出弃疾有夺位的野心。

[2]子玉：即观从。

[3]人将忍子：别人将忍心伤害你。

[4]王入矣：当时不知道灵王的生死，所以国都里的人常常夜里以灵王回国而相互惊扰。

[5]乙卯：十七日。

[6]使周走：让人走遍各处。

[7]国人杀君司马：杀司马弃疾。

[8]早自图：为自己打算。

[9]众怒如水火焉，不可为谋：蔓成然逼二人下台。

[10]丙辰：十八日。

[11]弃疾即位，名曰熊居：弃疾为国君，即楚平王。按，楚国国君之名多用“熊”字，弃疾即位后也更名熊居。

[12]葬子干于訾，实訾敖：楚国君死后无谥号，多以葬地冠“敖”字，如前面的郏敖和这里的訾敖。实，就是。

[13]子旗：即蔓成然。

【译文】

观从对子干说：“不杀掉弃疾，即便得到国家，还是要受到祸难。”子干说：“我不忍心。”观从说：“人家将会狠心地对待您，我不忍心这样的结果出现。”便出走了。国内民众经常在夜里大呼：“灵王进城了！”十七日夜，弃疾派人四处奔走大喊说：“灵王来了！”国人十分惊恐。又派蔓成然跑去告诉子干、子皙说：“灵王来了，国人杀了司马弃疾，马上就要过来了！君王如果及早拿定主意，可以免于受辱。众人的怒火就像水火一样厉害，已无计可施了。”又有人高叫着跑来，说：“大伙儿来了！”子干、子皙都自杀了。十八日，弃疾即位为楚王，改名为熊居。安葬子干在訾地，就是訾敖。又杀了个囚犯，穿上灵王的服装，让尸体在汉水漂流，然后捞上来下葬，用来安定人心。任命蔓成然为令尹。

楚师还自徐[1]，吴人败诸豫章[2]，获其五帅[3]。

【注释】

[1]楚师还自徐：去年围徐的部队返回。

[2]豫章：古地名。指从今安徽霍邱至河南光山一带地域。

[3]五帅：指领兵伐徐的荡侯等五人。

【译文】

楚国军队从徐国回来，吴国在豫章击败楚军，俘获了楚军五名将领。

平王封陈、蔡[1]，复迁邑[2]，致群赂[3]，施舍、宽民[4]，宥罪、举职[5]。召观从，王曰："唯尔所欲[6]。"对曰："臣之先佐开卜[7]。"乃使为卜尹[8]。使枝如子躬聘于郑[9]，且致犨、栎之田[10]。事毕弗致[11]。郑人请曰："闻诸道路[12]，将命寡君以犨、栎，敢请命[13]。"对曰："臣未闻命[14]。"既复，王问犨、栎，降服而对[15]，曰："臣过失命[16]，未之致也。"王执其手，曰："子毋勤[17]。姑归，不穀有事，其告子也[18]。"

【注释】

[1]平王封陈、蔡：复陈、蔡二国，立陈惠公（吴）于陈，立蔡平公（庐）于蔡（今河南新蔡）。

[2]复迁邑：灵王时被迁徙的都返回原来的居处。

[3]致群赂：初起事时答应的赏赐，现在都兑现。

[4]施舍、宽民：布施恩惠，与民休息。

[5]宥罪、举职：赦免罪臣，举拔贤才。

[6]唯尔所欲：虽然观从曾劝子干杀自己，但平王不计前嫌，答应他所有的要求。

[7]佐开卜：担任卜人的助手。

[8]卜尹：卜师。

[9]枝如子躬：楚国大夫。枝如为复姓。

[10]且致犨、栎之田：犨、栎本是郑国之邑，被楚国夺去。平王即位，准备将它们归还郑国，以敦睦邦交。

[11]弗致：子躬并没有把二邑归还郑国。

[12]闻诸道路：道听途说。

[13]将命寡君以犨、栎，敢请命：郑国得知平王的意思，要向子躬讨还二邑。

[14]臣未闻命：枝如子躬诡称没得到平王此令。

[15]降服：脱去上衣，表示请罪。

[16]过：罪过。一说，过，犹故，故意。

[17]子毋勤：平王用好话劝慰子躬，不要这样自苦。勤，劳苦。一说，勤，犹辱，指降服。

[18]姑归，不穀有事，其告子也：劝慰子躬，以后有事，仍要用他。

【译文】

楚平王重新恢复陈国、蔡国，使被迁徙的人返回迁出的城邑，赏赐有功者，布施恩惠、宽政待民，赦免罪人、举荐贤才。召回观从，平王说："你要求什么都可以满足。"观从回答说："下臣先人是卜尹的助手。"平王便让他担任卜尹。派枝如子躬到郑国聘问，并且归还犨、栎的田地。但聘问完毕枝如子躬并没把犨、栎二邑交还郑国。郑国人请示说："道路传言说将命我们国君治理犨、栎二地，谨此请命。"枝如子躬回答说："我没听说有这命令。"回到楚国后，平王问起犨、栎二地的事，枝如子躬脱去上衣回复说："下臣有罪，没有遵命归还二地给郑国。"平王拉着他的手，说："你不要这样自苦。先回去吧，以后寡人有事还会告诉你。"

他年，芋尹申亥以王柩告，乃改葬之。

【译文】

过了几年，芋尹申亥把楚灵王的灵柩所在告诉平王，于是将他改葬。

初，灵王卜曰："余尚得天下[1]！"不吉。投龟，诟天而呼曰[2]："是区区者而不余畀[3]，余必自取之。"民患王之无厌也[4]，故从乱如归[5]。

【注释】

[1]尚：或许，可能。

[2]诟：责骂。

[3]区区：指小小的楚国。畀（bì）：给予。

[4]王之无厌：灵王野心很大，贪得无厌。

[5]故从乱如归：按，此段补叙楚灵王失败的原因。

【译文】

起初，灵王占卜说："我也许得到天下！"结果并不吉利。他把龟扔到地下，责骂上天并呼喊道："不过区区小国都不给我，我一定要自己夺取。"楚国民众对灵王贪得无厌很不满，所以跟随作乱如同百川归海。

初，共王无冢適[1]，有宠子五人，无適立焉[2]。乃大有事于群望[3]，而祈曰："请神择于五人者，使主社稷。"乃遍以璧见于群望，曰："当璧而拜者[4]，神所立也，谁敢违之？"既[5]，乃与巴姬密埋璧于大室之庭[6]，使五人齐[7]，而长入拜[8]。康王跨之[9]，灵王肘加焉[10]，子干、子皙皆远之[11]。平王弱，抱而入，再拜，皆厌纽[12]。斗韦龟属成然焉[13]，且曰："弃礼违命，楚其危哉[14]！"

【注释】

[1]冢適：嫡长子。適，同“嫡”。

[2]有宠子五人，无適立焉：五人都是宠妾所生，不知立谁为太子合适。五人，指康王、灵王、子干、子皙和平王。

[3]大有事：遍祭。群望：名山大川之神。

[4]当璧：面对玉璧。

[5]既：望祭完毕。

[6]巴姬：共王宠妾。大室：祖庙。

[7]齐：同“斋”。斋戒。

[8]长入拜：按长幼次序而入拜神。

[9]康王跨之：两脚各跨璧的一边。

[10]灵王肘加焉：肘放于璧上。

[11]子干、子皙皆远之：子干、子皙更远离玉璧。

[12]平王弱，抱而入，再拜，皆厌纽：平王年幼，被人抱进来，两次下拜，都压在玉璧的璧纽上。平王位置正好当璧。弱，幼小。厌，压。纽，璧上穿绳子的鼻子。

[13]斗韦龟属成然焉：斗韦龟知道平王必将为楚国国君，所以将成然托付给平王。

[14]弃礼违命，楚其危哉：康王、灵王都曾为王，共王违背立长之

礼，又违背“当璧”之命，是弃礼违命，所以楚国必定危险。

【译文】

当初，楚共王没有嫡子，但宠爱的儿子有五个，拿不定主意该立谁。就遍祭山川，祝祷说：“请神明在这五人中选择，让他主持国政。”就将玉璧向所有的山川神灵展示，说：“正对玉璧下拜的，就是神所立的人，谁敢违背？”事后和巴姬秘密地将玉璧埋在祖庙的庭院里，让五个儿子斋戒，然后按长幼次序入拜。康王两脚跨在玉璧上，灵王的胳膊压在玉璧上，子干、子皙都离玉璧很远。平王年幼，被人抱进来，两次下拜，都压在玉璧的璧纽上。斗韦龟把成然托付给平王，并说：“抛弃礼仪违背神灵的命令，楚国恐怕危险了！”

子干归[1]，韩宣子问于叔向曰：“子干其济乎！”对曰：“难。”宣子曰：“同恶相求，如市贾焉，何难[2]？”对曰：“无与同好，谁与同恶[3]？取国有五难：有宠而无人[4]，一也；有人而无主[5]，二也；有主而无谋[6]，三也；有谋而无民[7]，四也；有民而无德[8]，五也。子干在晋，十三年矣[9]。晋、楚之从，不闻达者[10]，可谓无人。族尽亲叛[11]，可谓无主。无衅而动[12]，可谓无谋。为羁终世，可谓无民[13]。亡无爱征[14]，可谓无德。王虐而不忌[15]，楚君子干，涉五难以弑旧君，谁能济之[16]？有楚国者，其弃疾乎！君陈、蔡，城外属焉[17]。苛慝不作[18]，盗贼伏隐[19]，私欲不违[20]，民无怨心[21]。先神命之[22]，国民信之。芈姓有乱，必季实立，楚之常也[23]。获神[24]，一也；有民，二也；令德，三也；宠贵，四也；居常[25]，五也。有五利以去五难，谁能害之[26]？子干之官，则右尹也[27]。数其贵宠，则庶子也[28]。以神所命，

则又远之。其贵亡矣，其宠弃矣，民无怀焉，国无与焉[29]，将何以立？”宣子曰：“齐桓、晋文，不亦是乎[30]？”对曰：“齐桓，卫姬之子也，有宠于僖[31]。有鲍叔牙、宾须无、隰朋以为辅佐[32]，有莒、卫以为外主[33]，有国、高以为内主[34]。从善如流，下善齐肃[35]，不藏贿[36]，不从欲[37]，施舍不倦，求善不厌[38]。是以有国，不亦宜乎？我先君文公，狐季姬之子也，有宠于献[39]；好学而不贰[40]，生十七年，有士五人[41]。有先大夫子馀、子犯以为腹心[42]，有魏犨、贾佗以为股肱，有齐、宋、秦、楚以为外主[43]，有栾、郤、狐、先以为内主[44]。亡十九年，守志弥笃[45]。惠、怀弃民，民从而与之[46]。献无异亲[47]，民无异望[48]，天方相晋，将何以代文[49]？此二君者，异于子干。共有宠子[50]，国有奥主[51]。无施于民，无援于外；去晋而不送[52]，归楚而不逆[53]，何以冀国[54]？”

【注释】

[1]子干归：子干由晋国回到楚国。

[2]同恶相求，如市贾焉，何难：都憎恶楚灵王，那么起事当如商贾那样各求所欲，容易成功。同恶，共同憎恶楚灵王无道。

[3]无与同好，谁与同恶：他人并不和子干一条心，所以也不可能同恶。

[4]有宠而无人：地位显贵，但没贤人辅佐。

[5]有人而无主：即便有贤人，但缺乏有实力的人为他撑腰做主，做

他的支援或内应。主，指有势力的人。

[6]谋：谋略。

[7]无民：没有百姓支持。

[8]无德：不修德，不修仁政。

[9]子干在晋，十三年矣：子干在昭公元年逃亡晋国，至今十三年。

[10]晋、楚之从，不闻达者：晋楚两国中追随子干的人都不是贤人。

[11]族尽亲叛：子干已无亲族在楚国。

[12]无衅而动：无可乘之机，即仓促起事。

[13]为羁终世，可谓无民：子干长年流亡于晋国，缺乏国内百姓的支持。

[14]亡无爱征：子干长年逃亡在外，国内却没有人怀念他。

[15]王虐而不忌：灵王虽然暴虐，但不忌刻，也有宽容的时候。

[16]楚君子干，涉五难以弑旧君，谁能济之：子干夺位，存在上述五难，没人能使他成功。君子干，以子干为国君。

[17]君陈、蔡，城外属焉：弃疾据有陈、蔡，方城以外的地方也归属他。城，指方城。

[18]苛：苛刻的政令。慝：邪恶的行为。

[19]盗贼伏隐：弃疾统治的区域里盗贼销声匿迹。

[20]私欲不违：弃疾不以私欲违背礼法。

[21]民无怨心：弃疾政治清明，得到百姓拥护。

[22]先神命之：指“再拜，皆厌纽”。

[23]芈（mǐ）姓有乱，必季实立，楚之常也：楚国有乱，常立小儿子为国君，这是叔向认为弃疾将被立为王时所做的分析。芈，楚王族之姓。季，少子。常，常例。

[24]获神：即上文的“当璧而拜”。

[25]居常：弃疾最幼小，立少合于常例。

[26]有五利以去五难，谁能害之：弃疾有五利，必被立为国君。

[27]子干之官，则右尹也：子干官不过右尹，地位不如弃疾。

[28]数其贵宠，则庶子也：贵宠不如弃疾。

[29]民无怀焉，国无与焉：百姓不怀念子干，国内也没有同情他的人。

[30]齐桓、晋文，不亦是乎：二人也是庶出，也逃亡在外。

[31]齐桓，卫姬之子也，有宠于僖：齐桓公得到僖公的宠爱。卫姬，齐僖公妾。僖，齐僖公。

[32]有鲍叔牙、宾须无、隰朋以为辅佐：齐桓公有贤人辅佐。

[33]有莒、卫以为外主：齐桓公流亡到莒国，卫国是他的舅家，有两国为外援。

[34]有国、高以为内主：国氏、高氏可以为内应。

[35]下善：见人有善，就以身下之。齐肃：有斋戒之事，律己甚严。齐，同“斋”。

[36]不藏贿：不贪财货。

[37]从：同“纵”。

[38]施舍不倦，求善不厌：这就是有德、有民。

[39]献：指晋献公。

[40]不贰：专心致志。

[41]有士五人：指狐偃、赵衰、颠颉、魏武子、司空季子，他们都是贤人。

[42]子馀：即赵衰。子犯：即狐偃。

[43]有齐、宋、秦、楚以为外主：杜预《春秋左传注》：“齐妻以女，宋赠以马，楚王享之，秦伯纳之。”四国支持文公，见僖公二十三年《传》。

[44]有栾、郤、狐、先以为内主：栾枝、郤縠、狐突、先轸都支持文公返国。

[45]志：返国之志。

[46]惠、怀弃民，民从而与之：二君都弃民，民归附文公。惠、怀，晋惠公、怀公。

[47]献无异亲：晋献公有九个儿子，只存文公。

[48]民无异望：百姓再没有可寄托希望的人。

[49]天方相晋，将何以代文：文公获神、有民、令德、宠贵诸利皆备，所以能立为国君。

[50]共有宠子：楚共王有宠子弃疾，子干无宠。共，即楚共王。

[51]国有奥主：子干回国时灵王尚在王位。奥主，指国君。

[52]去晋而不送：子干离开晋国时没人送行。

[53]归楚而不逆：回来时楚国也没有人迎接他。

[54]何以冀国：子干宠贵、令德、有主、有民无一具备，所以没希望享有楚国。

【译文】

子干回到楚国，韩起向叔向询问说："子干应该能成功吧！"叔向回答说："很难。"韩起说："他们有共同的憎恨者而互相需要，犹如市场上的商贾，有什么难的？"叔向回答说："没人和子干有相同的喜好，谁又和他有共同的憎恶？夺取国家有五难：得到宠爱而无贤人相助，这是第一；有贤人而缺乏有力者的支持，这是第二；有人做主而缺少谋略，这是第三；有谋略而没有人民的支持，这是第四；有人民拥护而自己没有德行，这是第五。子干在晋国已经十三年了。晋、楚两国中追随他的

人，没听说有贤达者，可说是没贤人。族人被灭尽，亲戚也都背叛了他，可说是缺乏有力者。楚国内部没有空子可钻却轻举妄动，可说是缺少谋略。终生在外流亡，可说没有人民的拥护。逃亡在外而没人怀念，可称得上没有德行。楚王暴虐但不忌刻，楚国要拥立子干为国君，有这五难而且要杀死旧国君，谁能办得到？能得到楚国的，恐怕是弃疾吧！他统治着陈、蔡二地，方城外也属他管辖。没有烦苛的政令和邪恶的事情，盗贼潜伏不敢胡来，有私欲但不违背礼法，人民没有怨恨情绪。原先已得到神灵的命令，国民信任他，而且芈姓有乱，总是立小的为国君，这是楚国的常规。他得到神灵保佑，这是第一；有人民的拥护，这是第二；有好的德行，这是第三；受到爱宠地位尊贵，这是第四；合乎立为国君的常规，这是第五。他有五利而远离五难，谁又能够危害他？子干的官职，不过是右尹。论起他的尊贵与受宠程度，则只是庶子。说到神灵的敕命，他可是远离玉璧。他的显贵已经丧失，爱宠已经没有，人民并不怀念，国内没有亲附他的，凭什么可以立为国君？”韩起说：“齐桓公、晋文公不也是庶子吗？”叔向回答说：“齐桓公是卫姬儿子，得到僖公的宠爱。有鲍叔牙、宾须无、隰朋作为辅佐，有莒国、卫国作为外援，有国氏、高氏作为内应。他从善如流，日常行为严肃庄重，不贪财，不纵欲，施舍财物不知疲倦，追求善行从不满足。所以他享有国家，不也是很自然的吗？我国先君文公，是狐季姬之子，得到献公的宠爱；好学而专心一致，才十七岁，就有贤士五人辅佐他。有先大夫子馀、子犯作为心腹，有魏犫、贾佗作为左膀右臂，有齐国、宋国、秦国、楚国作为外援，有栾枝、郤縠、狐突、先轸作为内应。流亡十九年，坚守回国志向愈加坚定。惠公、怀公抛弃人民，人民因而追随文公并支持他。献公没有其他的亲人，人民没有别的希望，上天正保佑晋国，又将有谁能代替文公？这两位国君，和子干不相同。楚共王有宠爱的儿子，国内还有国君在。子干又没有施惠给人民，而且外部没有援助；他离开晋国时没人送行，回到楚国也没人迎接，他凭什么希望享有

楚国？”

13.3　晋成虒祁[1]，诸侯朝而归者皆有贰心。为取郠故[2]，晋将以诸侯来讨。叔向曰：“诸侯不可以不示威[3]。”乃并征会[4]，告于吴。秋，晋侯会吴子于良[5]，水道不可，吴子辞，乃还[6]。

【注释】

[1]晋成虒祁：虒祁宫落成在昭公八年。

[2]为取郠故：鲁国占取莒之郠地在昭公十年。

[3]诸侯不可以不示威：楚灵王与晋争霸，晋不敢与之竞争；楚灭陈灭蔡，晋也不能救；子产谓“晋政多门，贰偷之不暇”，所以晋国想以此向诸侯显示一下威力。

[4]乃并征会：召集全体诸侯。征，召。

[5]晋侯会吴子于良：晋昭公准备会见吴王。良，古地名。在今江苏邳州。

[6]水道不可，吴子辞，乃还：吴都在今江苏苏州，因水道不通，吴王辞谢不来，晋昭公返回国内。

【译文】

晋国虒祁宫落成，诸侯前往朝见归来后都产生了二心。因为夺取郠地的缘故，晋国准备率领诸侯军队前来讨伐鲁国。叔向说：“诸侯有离心倾向不能不显示一下我们的威力。”便召集诸侯来会见，并告知吴

国。秋，晋昭公要和吴王夷末在良地见面，因为水路不通，吴王推辞不来，昭公便回国了。

七月丙寅[1]，治兵于邾南[2]，甲车四千乘[3]，羊舌鲋摄司马[4]，遂合诸侯于平丘。子产、子大叔相郑伯以会，子产以幄、幕九张行[5]，子大叔以四十[6]，既而悔之，每舍，损焉[7]。及会，亦如之[8]。

【注释】

[1]丙寅：二十九日。

[2]邾南：邾国南境。

[3]甲车四千乘：按，晋国大规模阅兵，即所谓“示威于诸侯”。

[4]羊舌鲋：叔向弟弟。摄：代理。

[5]子产以幄、幕九张行：子产带幄、幕各九张供住宿。幄、幕，军队的营帐。

[6]子大叔以四十：幄、幕各四十张。

[7]每舍，损焉：每住宿一次，就减少幄、幕一次。

[8]及会，亦如之：到达平丘，子太叔也只剩幄、幕各九张。

【译文】

七月二十九日，在邾国南境阅兵，有甲车四千辆，羊舌鲋代理司马

职务，于是在平丘会合诸侯。子产、子太叔辅佐郑定公赴会，子产带了幄、幕各九张，子太叔带了幄、幕各四十张，随即后悔了，每次宿营，就减少一些幄、幕。到达盟会地，也就跟子产的数量一样了。

次于卫地，叔鲋求货于卫，淫刍荛者[1]。卫人使屠伯馈叔向羹与一箧锦[2]，曰：“诸侯事晋，未敢携贰[3]，况卫在君之宇下[4]，而敢有异志？刍荛者异于他日[5]，敢请之。”叔向受羹反锦[6]，曰：“晋有羊舌鲋者，渎货无厌[7]，亦将及矣[8]。为此役也，子若以君命赐之，其已[9]。”客从之[10]，未退而禁之[11]。

【注释】

[1]淫刍荛者：放纵晋军砍柴草的人胡作非为。淫，纵。

[2]箧（qiè）：小箱子。

[3]携贰：叛离。

[4]宇下：屋檐下。比喻卫国和晋国相隔很近，受到晋国的庇护。

[5]刍荛者异于他日：对刍荛者胡作非为的委婉说法。

[6]叔向受羹反锦：羹汤非财礼，叔向接受，以示领情；退回锦，以示不受贿。

[7]渎货：贪求财物。渎，通“黩”。

[8]亦将及矣：将有灾祸。

[9]子若以君命赐之，其已：以卫国国君之命赐叔鲋箧锦，事情就可了结。

[10]客：指屠伯。

[11]未退而禁之：屠伯还没走，叔鲋已下令禁止刍荛者。

【译文】

叔鲋在卫地驻扎，向卫国索取财物，放纵打草砍柴的人。卫国人派屠伯送给叔向羹汤和一箱锦，说："诸侯事奉晋国，不敢有二心，何况卫国就在国君的屋宇下，哪敢有别的想法？这次打草砍柴者的表现和往日不一样，敢请您过问一下。"叔向接受羹汤而退回了锦，说："晋国有个叫羊舌鲋的人，他贪得无厌，祸难也就要降临了。对于这次的事情，你如果以国君的名义赐给他财物，事情应该就会了结了。"屠伯听从了他的话，还没走，禁止乱砍柴草的命令就下达了。

晋人将寻盟，齐人不可[1]。晋侯使叔向告刘献公曰[2]："抑齐人不盟[3]，若之何？"对曰："盟以底信[4]。君苟有信，诸侯不贰，何患焉？告之以文辞，董之以武师，虽齐不许，君庸多矣[5]。天子之老请帅王赋[6]，'元戎十乘，以先启行'[7]，迟速唯君[8]。"叔向告于齐，曰："诸侯求盟，已在此矣[9]。今君弗利[10]，寡君以为请[11]。"对曰："诸侯讨贰，则有寻盟[12]。若皆用命，何盟之寻[13]？"叔向曰："国家之败，有事而无业，事则不经[14]。有业而无礼，经则不序[15]；有礼而无威，序则不共[16]；有威而不昭，共则不明[17]。不明弃共，百事不终，所由倾覆也[18]。是故明王之制，使诸侯岁聘以志业[19]，间朝以讲礼[20]，再朝

而会以示威[21]，再会而盟以显昭明[22]。志业于好[23]，讲礼于等[24]，示威于众[25]，昭明于神[26]。自古以来，未之或失也[27]。存亡之道，恒由是兴。晋礼主盟[28]，惧有不治[29]。奉承齐牺，而布诸君，求终事也[30]。君曰：‘余必废之’，何齐之有[31]？唯君图之，寡君闻命矣[32]！”齐人惧，对曰：“小国言之[33]，大国制之[34]，敢不听从？既闻命矣，敬共以往，迟速唯君[35]。”叔向曰：“诸侯有间矣[36]，不可以不示众[37]。”八月辛未[38]，治兵[39]，建而不旆[40]。壬申[41]，复旆之[42]。诸侯畏之[43]。

【注释】

[1]晋人将寻盟，齐人不可：按，齐国已有二心。

[2]刘献公：周王卿士。

[3]抑：语首助词，无义。

[4]底（zhǐ）信：取得信用。底，招致。

[5]“告之以文辞”四句：齐国既不同意寻盟，那么先礼后兵，加以讨伐，晋国可以成功。董，监督。庸，利功。

[6]天子之老：天子之卿，是刘献公自称。王赋：周王的军队。

[7]元戎十乘，以先启行：引《诗》见《诗经·小雅·六月》，意思是愿率兵先导。

[8]迟速唯君：表示愿佐晋国讨伐齐国。

[9]诸侯求盟，已在此矣：已会诸侯于平丘。

[10]弗利：不以会盟为利，即不参加盟会。

[11]寡君以为请：按，叔向再次请齐国参加盟会。

[12]诸侯讨贰，则有寻盟：诸侯有二心，才需要重温盟约以巩固友好关系。

[13]若皆用命，何盟之寻：齐国以诸侯并无二心为由拒绝寻盟。用命，效命。

[14]有事而无业，事则不经：有事情而没有贡赋，事情就不能正常办理。业，贡赋。

[15]有业而无礼，经则不序：虽有贡赋，而无礼节，则失高下之序。

[16]有礼而无威，序则不共：虽有礼节，而无威严，能分别高下之序而没有恭敬。

[17]有威而不昭，共则不明：有威严而不昭告神灵，有恭敬也没有明显的信义。

[18]不明弃共，百事不终，所由倾覆也：信义不明则弃威严，无威严则弃礼仪，无礼无经，无经无业，所以百事不成，国家倾覆。而盟以取信，会盟乃理所当然。不终，无结果。倾覆，指国家败亡。

[19]使诸侯岁聘以志业：诸侯每年朝聘，以记住自己的职责。业，

职责。

[20]间朝：每隔两年朝觐一次。

[21]再朝而会：六年诸侯会见一次。

[22]再会而盟以显昭明：十二年一盟，以显示信义。

[23]志业于好：在聘问的友好关系中记住自己的职责。

[24]讲礼于等：在朝觐中以等级次序来演习礼仪。

[25]示威于众：在会见时向众人显示威严。

[26]昭明于神：结盟时向神灵显示信义。

[27]自古以来，未之或失也：聘、朝、会、盟，古制如此，从未缺失。

[28]晋礼主盟：按照旧礼，晋国本应主盟诸侯。

[29]惧有不治：担心事情办不好。

[30]奉承齐牺，而布诸君，求终事也：晋国主盟，谨奉斋牺以布陈于各位诸侯面前，以求好于诸侯，使事情完满结束。齐牺，盟会时的牺牲。齐，同“斋”。布，陈列。

[31]何齐之有：何盟之有。齐，同“斋”。盟会也称斋会。

[32]唯君图之，寡君闻命矣：这就是叔向先“告之以文辞”。闻命，晋国国君听着，等待齐国的答复。

[33]言之：指上面“何盟之有”的话。

[34]制：裁夺。

[35]既闻命矣，敬共以往，迟速唯君：按，齐国害怕，表示愿前往会盟。

[36]诸侯有间矣：从齐国之举看出诸侯与晋国有离心。间，嫌隙。

[37]不可以不示众：需炫耀兵力以巩固盟主的地位。

[38]辛未：初四。

[39]治兵：军事演习。

[40]建：建立旌旗。不旆（pèi）：将飘带缠起来。旆，旌旗的飘带。

[41]壬申：初五。

[42]复旆之：又将飘带放开。按，古代兵法，将战则飘带飘扬。

[43]诸侯畏之：诸侯见此，以为晋国将用兵，都畏惧晋国。

【译文】

晋国打算重修旧盟，齐国不同意。晋昭公派叔向禀告刘献公说：“要是齐国不肯结盟，怎么办？”刘献公回答说：“结盟是用来取得信用的。国君如果有信用，诸侯不三心二意，有什么好忧虑的呢？可以对齐国用文辞告知，用武力督促，即便齐国不同意，国君的功劳就很多了。我作为天子的卿士请求率领天子军队，‘大型战车十辆，在前面为

您开路’，时间迟早一凭国君决定。”叔向告知齐国，说：“诸侯请求结盟，已经等在这里了。现在贵国国君不以会盟为利，我们国君请您明示理由。”齐国回复说：“诸侯讨伐叛离者，才有重修旧盟的举动。要是全都服从命令，何必再修旧盟呢？”叔向说：“国家的败亡，在于有了事情而无贡赋，事情就不能正常进行。有了贡赋而没有礼仪，规矩就没有秩序；有礼仪而没有威严，虽有秩序也显不出恭敬；有威严而不显扬，有恭敬也不能昭告神灵。不明白显示又抛弃恭敬，所有的事情都不会有结果，这是国家倾覆的根源。因此贤明君主订立制度，让诸侯每年聘问一次以记住自己的职责，每隔二年朝见一次以讲习礼仪，六年会见一次以昭示威仪，十二年盟会一次以显示信义。在友好中记住职责，用等级次序讲习礼仪，向百姓显示威严，向神灵昭明信义。自古以来都没有缺失。存亡之道总由此而发生。晋国按照礼仪而主持盟会，唯恐不能办好。谨奉结盟的牺牲展布在诸位国君之前，以求得事情的圆满结束。国君则说：‘我一定要废除它’，那还用得着什么结盟呢？请贵国国君好好考虑，我们国君听凭您的命令！”齐国害怕了，回答说：“小国说出想法，由大国来裁定，怎敢不听从？我们已经听到命令了，会恭敬地前往，时间迟早听凭国君的吩咐。”叔向说：“诸侯对晋国有嫌隙了，不能不向他们展示一下实力。”八月初四，检阅军队，树起旌旗但不舒展旆带。初五，才放开旆带。诸侯害怕了。

邾人、莒人诉于晋曰：“鲁朝夕伐我，几亡矣。我之不共，鲁故之以[1]。”晋侯不见公，使叔向来辞曰：“诸侯将以甲戌盟，寡君知不得事君矣[2]，请君无勤[3]。”子服惠伯对曰：“君信蛮夷之诉[4]，以绝兄弟之国，弃周公之后，亦唯君。寡君闻命矣[5]。”叔向曰：“寡君有甲车四千乘在，虽以无道行之[6]，必可畏也，况其率道[7]，其何敌之有[8]？牛虽

瘠，偾于豚上，其畏不死[9]？南蒯、子仲之忧[10]，其庸可弃乎[11]？若奉晋之众，用诸侯之师，因邾、莒、杞、鄫之怒[12]，以讨鲁罪，间其二忧[13]，何求而弗克[14]？”鲁人惧，听命[15]。

【注释】

[1]我之不共，鲁故之以：二国诉苦，说不能向盟主进贡财物，是因鲁国经常侵犯。共，通“供”。

[2]不得事君：不能事奉您。这是拒绝鲁君的委婉的外交辞令。

[3]无勤：不必劳驾。

[4]蛮夷：指邾、莒二国。

[5]寡君闻命矣：表示对于晋国的告诫并不服气。

[6]无道：不以常道办事。

[7]率道：遵循常道。

[8]其何敌之有：按，以上用兵力威胁。

[9]牛虽瘠，偾（fèn）于豚（tún）上，其畏不死：牛虽瘦，仆倒压在小猪的身上，猪必死无疑。这是比喻晋霸虽衰，但加兵于鲁，不由鲁国不服。偾，仆倒。豚，小猪。

[10]南蒯、子仲之忧：昭公十二年，南蒯、子仲欲出季平子，不克，南蒯以费叛如齐，子仲亦奔齐。

[11]其庸：岂。弃：忘记。

[12]因邾、莒、杞、鄫之怒：四小国靠近鲁国，常受鲁国欺凌。因，依靠。

[13]间：间隙，动词，利用这间隙。二忧：即南蒯、子仲之忧。

[14]何求而弗克：按，叔向用鲁国外有晋与诸侯之兵，内有南蒯、子仲之乱恐吓鲁国。

[15]鲁人惧，听命：鲁昭公终于不敢前往结盟。

【译文】

邾国、莒国向晋国控诉说："鲁国不断攻打我们，我们快要被灭亡了。我们不能贡献财物，都是鲁国造成的。"晋昭公不见鲁昭公，派叔向来辞谢说："诸侯将在初七结盟，我们国君知道不能够事奉国君了，请国君不必劳动大驾了。"子服惠伯回答说："贵君听信蛮夷的话，断绝兄弟国家，丢弃周公的后代，也只好听凭贵君了。我们国君听到命令了。"叔向说："我们国君有甲车四千辆在这里，即便不按常规行事，也肯定是可畏的了，何况是遵循常规办理，还有谁能抵敌？牛虽瘦，压到小猪身上，还怕压不死它？南蒯、子仲的忧患，难道可以忘却吗？如果以晋国的众多人马，动用诸侯的军队，依靠邾国、莒国、杞国、鄫国的愤怒，来讨伐鲁国的罪行，利用贵国南蒯、子仲的忧患，要什么而得不到？"鲁国害怕了，听从了晋国的命令。

甲戌，同盟于平丘，齐服也[1]。令诸侯日中造于除[2]。癸酉[3]，退朝[4]。子产命外仆速张于除[5]，子大叔止之，使待明日。及夕，子产闻

其未张也，使速往，乃无所张矣[6]。

【注释】

[1]甲戌，同盟于平丘，齐服也：齐国顺服，于是结盟。

[2]造：到达。除：除去杂草筑土为坛，即盟会之处。

[3]癸酉：初六。

[4]退朝：初七结盟，初六诸侯先朝晋，朝见后退出。

[5]外仆：主管营舍的官。张：搭帐篷。

[6]子产闻其未张也，使速往，乃无所张矣：让外仆赶快前去搭，会盟处已经无处可搭帐篷了。按，由此可见子产办事干练，有预见。

【译文】

初七，诸侯在平丘结盟，因为齐国已经顺服了。命令诸侯中午到达盟会地。初六，朝见晋国完毕。子产命外仆赶快去盟会地搭帐篷，子太叔拦住了，让等到明天再搭。晚上，子产听说还没去搭，让赶紧去，已经没有可搭的地方了。

及盟，子产争承[1]，曰：“昔天子班贡[2]，轻重以列[3]，列尊贡重，周之制也。卑而贡重者，甸服也[4]。郑伯，男也，而使从公侯之贡[5]，惧弗给也[6]，敢以为请。诸侯靖兵[7]，好以为事[8]。行理之命无月不至

[9]，贡之无艺[10]，小国有阙，所以得罪也。诸侯修盟，存小国也。贡献无极，亡可待也[11]。存亡之制，将在今矣。”自日中以争，至于昏，晋人许之。既盟，子大叔咎之曰[12]：“诸侯若讨，其可渎乎[13]？”子产曰：“晋政多门，贰偷之不暇，何暇讨[14]？国不竞亦陵，何国之为[15]？”

【注释】

[1]承：贡赋轻重等级。

[2]班贡：定贡赋的等级次序。班，次序。

[3]轻重以列：贡赋多少依爵位高低而定。

[4]甸服：古代王畿外围的地方，以五百里为标准，按照距离的远近分为五等，叫五服，依次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卫服。

[5]郑伯，男也，而使从公侯之贡：郑国在甸服之外，为男服，不应出公侯的贡赋。

[6]弗给（jǐ）：不能如数供给。给，足够。

[7]靖兵：息兵。

[8]好以为事：以友好为事。

[9]行理：行旅、使者，这里是催问贡赋的使者。

[10]无艺：无极，无限度。

[11]贡献无极，亡可待也：大国对小国勒索无度，小国危亡将至。

[12]咎：责怪。

[13]诸侯若讨，其可渎乎：意思是现在得罪于晋国，如果晋国来讨伐，无法轻易对付。渎，轻易。

[14]晋政多门，贰偷之不暇，何暇讨：晋国大夫大多各自为政，自身不能同心同德，苟安都还来不及，哪有可能来讨伐。贰，分歧。偷，苟安。

[15]国不竞亦陵，何国之为：不竞亦陵，不竞争则遭受欺凌。按，晋国不断增加诸侯贡赋，子产为反对强权，捍卫郑国的利益而斗争，并取得胜利。

【译文】

结盟时，子产争论进贡物品的轻重等级，说："往昔天子确定贡献的等级次序，轻重是根据地位来决定的，地位尊贵贡赋就重，这是周朝的制度。位置低下而贡赋重的，是甸服。郑伯是男爵，让我国按公侯的标准纳贡，恐怕无法如数交纳，冒昧地请求酌减。诸侯间没有战事，以友好为事。使者传达的命令没有一月没有，贡赋没有限度，小国无法满足，因此而多有得罪。诸侯重温旧盟，是为了保存小国。贡献礼物没有限度，灭亡的日子就指日可待了。决定存亡的制度，就在今天了。"从中午一直争论到傍晚，晋国终于同意了。缔结盟约后，子太叔责备子产说："诸侯如果来讨伐郑国，我们可以轻易地应付吗？"子产说："晋国政出多门，他们苟且偷安还来不及，哪有闲暇来讨伐？不和他们争竞国家也将被欺凌，那还成个什么国家？"

公不与盟。晋人执季孙意如[1]，以幕蒙之[2]，使狄人守之。司铎射怀锦，奉壶饮冰，以蒲伏焉[3]。守者御之[4]，乃与之锦而入。晋人以平子归，子服湫从[5]。

【注释】

[1]晋人执季孙意如：鲁国攻打邾、莒时，季孙执掌鲁国之政，晋国于是拘捕季孙，以示惩罚。

[2]以幕蒙之：用幕布把季平子遮盖起来。姚鼐《左传补注》云："盖晋以在行无牢狱，故以幕蒙闭之以为狱，不必裹之也。"

[3]司铎射怀锦，奉壶饮冰，以蒲伏焉：司铎射怀里藏锦，以壶盛冰水，爬进去送给季平子。司铎射，鲁国大夫。蒲伏，匍匐，爬行。怕被人看见受阻止。

[4]御：阻止。

[5]子服湫：子服惠伯，曾跟随季平子去晋国。

【译文】

鲁昭公不参加盟会。晋国抓了季平子，用幕布蒙罩着，派狄人看守。司铎射怀里藏了锦，捧着装冰的壶，偷爬了进去。看守人挡住他，司铎射把锦送给看守，才得以进入。晋人押着季平子回国，子服惠伯跟去晋国。

子产归，未至，闻子皮卒，哭，且曰：“吾已[1]！无为为善矣[2]，唯夫子知我。”

【注释】

[1]已：完了。

[2]无为为善矣：无人助我为善。

【译文】

子产回国，还没到，听说子皮去世，哭了起来，并说：“我完了！再也没有人帮助我做好事了，只有他老人家了解我。”

仲尼谓：“子产于是行也，足以为国基矣[1]。《诗》曰：‘乐只君子，邦家之基[2]。’子产，君子之求乐者也。”且曰：“合诸侯，艺贡事[3]，礼也。”

【注释】

[1]子产于是行也，足以为国基矣：意思是子产在平丘盟会上对晋国所做的斗争，足见他是郑国的柱石。基，基石。

[2]乐只君子，邦家之基：引诗见《诗经·小雅·南山有台》，意思是君子所以乐，因其能成为国家的基石。只，语助词，无义。

[3]艺贡事：制定贡赋的极限。

【译文】

孔子说："子产在这次盟会中的表现，足以为国家的基石了。《诗》说：'君子多快乐，因为他是国家和家族的基石。'子产是君子中追求快乐的人。"又说："会合诸侯，确定贡赋的限度，这就是礼啊。"

13.4　鲜虞人闻晋师之悉起也[1]，而不警边，且不修备[2]。晋荀吴自著雍以上军侵鲜虞[3]，及中人[4]，驱冲竞[5]，大获而归。

【注释】

[1]悉起：全部出动，指参加平丘之盟前的演习。

[2]而不警边，且不修备：鲜虞人麻痹，不警戒边境，也不加强武备。

[3]著雍：晋地名。

[4]中人：古地名。在今河北唐县西北。

[5]驱冲竞：驱动冲车与鲜虞人争逐。冲，冲车，用以冲锋陷阵的车。竞，和鲜虞人争逐。

【译文】

鲜虞人听说晋军全部出动，就没有警戒边境，而且不整治武备。晋国荀吴从著雍率领上军侵袭鲜虞，到达中人，驱动冲车和鲜虞人作战，得到许多战利品归去。

13.5　楚之灭蔡也，灵王迁许、胡、沈、道、房、申于荆焉[1]。平王即位，既封陈、蔡，而皆复之[2]，礼也。隐大子之子庐归于蔡[3]，礼也。悼大子之子吴归于陈[4]，礼也。

【注释】

[1]许、胡、沈：都是小国。许，昭公九年迁于夷。胡，妫姓，在今安徽阜阳市和阜阳县境。沈，姬姓，在今安徽阜阳西北。道、房、申：诸侯国，楚国将它们灭亡后改为邑。道，在今河南确山北。房，在今河南遂平。申，姜姓，在今河南南阳。荆，楚。

[2]平王即位，既封陈、蔡，而皆复之：让六国全部迁回原地。按，平王一反灵王所为，恢复被迁的小国，以收揽人心。

[3]隐大子：太子有。庐：蔡平侯。

[4]悼大子：即偃师。吴：即陈惠公。

【译文】

楚国灭亡蔡国以后，楚灵王把许、胡、沈、道、房、申各国人都迁到楚国境内。楚平王即位后，分封陈、蔡二国，又将各国迁回原处，这是合于礼的。让隐太子的儿子庐回到蔡国，这也是合于礼的。悼太子的儿子吴回到陈国，同样是合于礼的。

13.6　冬十月，葬蔡灵公[1]，礼也。

【注释】

[1]葬蔡灵公：蔡复国，安葬蔡灵公。

【译文】

冬十月，安葬蔡灵公，这是合于礼的。

13.7　公如晋[1]。荀吴谓韩宣子曰："诸侯相朝，讲旧好也[2]。执其卿而朝其君，有不好焉[3]，不如辞之。"乃使士景伯辞公于河[4]。

【注释】

[1]公如晋：鲁昭公朝晋，真正目的是请求放回季孙。

[2]讲旧好：重温过去的友好。

[3]执其卿而朝其君，有不好焉：拘捕季孙又让昭公来朝，不是友好的表示。

[4]士景伯：士文伯儿子弥牟。

【译文】

鲁昭公去晋国。荀吴对韩起说："诸侯互相朝见，是为了重修旧好。现在拘捕了他们的卿而让国君来朝见，这是不友好的，不如辞谢不见。"于是派士景伯在黄河边谢绝鲁昭公前来。

13.8　吴灭州来。令尹子期请伐吴，王弗许，曰："吾未抚民人，未事鬼

神，未修守备，未定国家，而用民力，败不可悔。州来在吴，犹在楚也。子姑待之[1]。”

【注释】

[1]子姑待之：按，鉴于楚灵王滥用民力，频繁对外用兵，终致失国杀身，平王先从休养人民、安定国家做起，不肯轻易出兵。

【译文】

吴国灭亡州来。令尹子期请求讨伐吴国，楚平王没同意，说：“我还没有安抚人民，没有祭祀鬼神，没有修治防守设备，没有安定国家，却使用民力，失败了后悔莫及。州来在吴国，就像在楚国一样。你暂且忍耐一下吧。”

13.9　季孙犹在晋，子服惠伯私于中行穆子曰：“鲁事晋，何以不如夷之小国[1]？鲁，兄弟也，土地犹大，所命能具[2]。若为夷弃之，使事齐、楚，其何瘳于晋[3]？亲亲、与大[4]，赏共、罚否[5]，所以为盟主也。子其图之。谚曰：‘臣一主二[6]。’吾岂无大国[7]？”穆子告韩宣子，且曰：“楚灭陈、蔡，不能救[8]，而为夷执亲，将焉用之？”乃归季孙。惠伯曰：“寡君未知其罪，合诸侯而执其老[9]。若犹有罪，死命可也[10]。若曰无罪而惠免之，诸侯不闻，是逃命也，何免之为[11]？请从君惠于会[12]。”宣子患之[13]，谓叔向曰：“子能归季孙乎[14]？”对曰：“不能。鲋也能。”乃使叔鱼[15]。叔鱼见季孙曰：“昔鲋也得罪于晋君，自归于鲁君[16]，微武子之赐[17]，不至于今。虽获归骨于晋，犹子则肉之，敢不

尽情[18]？归子而不归[19]，鲋也闻诸吏，将为子除馆于西河[20]，其若之何[21]？”且泣[22]。平子惧，先归[23]。惠伯待礼[24]。

【注释】

[1]夷之小国：指邾、莒二国。

[2]所命能具：晋国所命贡赋都能具备。

[3]使事齐、楚，其何瘳（chōu）于晋：晋国如果丢弃鲁国，鲁国就事齐、楚，对晋国无益。

[4]亲亲、与大：亲善兄弟的国家，赞助地大的国家。

[5]共：通“供”。否：不供。

[6]臣一主二：道不相合，将去事奉他国，所以一臣必有二主。

[7]吾岂无大国：晋国如果不讲情面，鲁国将去事奉他国。

[8]楚灭陈、蔡，不能救：当时晋国怕楚国，不敢救陈、蔡二国。

[9]老：诸侯之卿，这里指季孙。

[10]死命可也：可奉命而死。

[11]“若曰无罪而惠免之”四句：意谓不在诸侯中公开赦免，不算是赦免。

[12]请从君惠于会：意思是要和晋国公开结盟后才离开。

[13]宣子患之：如果和鲁国结盟之后放回季孙，等于承认当初拘捕季孙是错的，所以韩起感到为难。

[14]归季孙：想个妥善的办法让季孙归鲁。

[15]叔鱼：即叔鲋。

[16]昔鲋也得罪于晋君，自归于鲁君：指襄公二十一年叔虎与栾氏同党而得罪。

[17]微：如果没有。武子：季平子祖父季武子。

[18]虽获归骨于晋，犹子则肉之，敢不尽情：虽是季武子使自己归晋，由祖恩感及子孙，就如同季平子使自己再生一样。

[19]归子而不归：指季平子不返回鲁国。

[20]除：修筑。西河：在今陕西大荔、华阴一带，在黄河以西，离鲁国甚远。

[21]其若之何：暗示晋国将长期监禁季平子。

[22]且泣：叔鱼哭泣，季平子信以为真。

[23]平子惧，先归：不要求结盟便返回鲁国。

[24]惠伯待礼：惠伯不走，等待晋国以礼相送。

【译文】

季平子还在晋国，子服惠伯私下对中行穆子说：“鲁国事奉晋国，

怎么就不如夷人小国？鲁国是晋国的兄弟之国，土地也广大，你们所规定的贡赋都能交纳。要是为了夷人而抛弃鲁国，让它去事奉齐、楚二国，对晋国又有什么好处呢？亲近关系亲密的国家，支持大国，奖赏能贡献财物的国家，惩罚不贡献物品的国家，这才是作为盟主应该做的。您好好想想吧。谚语说：‘一个臣子可以选择两个主人。’我们难道没有大国可以投靠？”中行穆子告诉了韩起，并说：“楚国灭亡陈国、蔡国，我国不能救援，却为了夷人拘捕亲近国家的人，这又有什么用？”便决定放季平子回国。子服惠伯说：“我们国君不知有什么罪，会合诸侯却抓走我们的卿。要是有罪，就请下达处死的命令吧。如果没罪而加恩赦免，可诸侯并不知晓，这是逃避命令，怎么能算赦免呢？谨请国君赐恩公开结盟。”韩起感到为难，对叔向说：“你能让季平子回去吗？”叔向回答说：“我不能。但叔鲋能做到。”于是派叔鲋前去。叔鲋进见季平子说：“以前我得罪了晋君，自己前往归顺鲁君，要是没有季武子的恩赐，我到不了今天。虽然让我这把老骨头回到晋国，但就如同是你使我获得新生，怎敢不为你尽力？让你回国你却不回去，我从官吏那儿听说，将为你在西河修筑馆舍，那时该怎么办？”说着就哭起来。季平子害怕了，就先回国去。子服惠伯在晋国等待以礼遣送。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意如至自晋[2]。

14.2　三月，曹伯滕卒[3]。

14.3　夏四月。

14.4　秋，葬曹武公。

14.5　八月，莒子去疾卒[4]。

14.6　冬，莒杀其公子意恢。

【注释】

[1]十有四年春：鲁昭公十四年当周景王十七年，前528。

[2]意如至自晋：季平子由晋回国。

[3]曹伯滕卒：曹武公去世。

[4]莒子去疾卒：莒著丘公死。他在位十四年，儿子郊公继位。

【译文】

鲁昭公十四年春，季平子由晋回国。

三月，曹武公滕去世。

夏四月。

秋，安葬曹武公。

八月，莒著丘公去疾去世。

冬，莒国杀死本国公子意恢。

【传】

14.1　十四年春，意如至自晋，尊晋、罪己也[1]。尊晋、罪己，礼也。

【注释】

[1]意如至自晋，尊晋、罪己也：季平子获赦免回国，《经》文不称族氏季孙只称意如，是尊重晋国而归罪自己。

【译文】

鲁昭公十四年春天，意如从晋国回来，《春秋》只称他意如，是尊重晋国而归罪自己。尊重晋国，归罪自己，这是合于礼的。

14.2　南蒯之将叛也，盟费人[1]。司徒老祁、虑癸伪废疾[2]，使请于南蒯曰："臣愿受盟而疾兴，若以君灵不死，请待间而盟[3]。"许之。二子因民之欲叛也，请朝众而盟[4]。遂劫南蒯曰："群臣不忘其君[5]，畏子以

及今，三年听命矣。子若弗图[6]，费人不忍其君[7]，将不能畏子矣[8]。子何所不逞欲[9]？请送子[10]。”请期五日[11]。遂奔齐[12]。侍饮酒于景公。公曰：“叛夫[13]！”对曰：“臣欲张公室也[14]。”子韩皙曰[15]：“家臣而欲张公室，罪莫大焉。”司徒老祁、虑癸来归费[16]，齐侯使鲍文子致之[17]。

【注释】

[1]南蒯之将叛也，盟费人：与费人盟誓，同心反季氏。南蒯以费叛在昭公十二年。

[2]司徒老祁、虑癸：季氏家臣。伪废疾：假装发病。废，通“发”。

[3]请待间而盟：二人装病推迟盟期。间，指病稍稍痊愈。

[4]二子因民之欲叛也，请朝众而盟：二人依靠百姓想要背叛南蒯的愿望，要求集合他们一起结盟。因，依靠。按，此当是今年之事。

[5]君：指季氏。

[6]子若弗图：不考虑百姓对你的怨恨。

[7]费人不忍其君：不能对季氏忍心。忍，狠心。

[8]将不能畏子矣：不再怕你，指将叛南蒯。

[9]子何所不逞欲：何处不能快意，不必一定在费。

[10]请送子：指将驱逐南蒯。

[11]请期五日：南蒯请求等待五天。

[12]遂奔齐：按，昭公十二年南蒯以费叛如齐，大约是去了齐国后又回到费邑，此年离开费邑只身逃奔齐国。

[13]叛夫：叛徒。这是景公对南蒯的戏称。

[14]臣欲张公室也：自己本意是要削弱季氏，强大鲁国公室。这是南蒯自我掩饰的话。

[15]子韩皙：齐国大夫。

[16]司徒老祁、虑癸来归费：二人将费地收回鲁国。

[17]齐侯使鲍文子致之：当初南蒯叛，带着费地到齐国，所以齐景公为了讨好鲁国，派鲍文子送还费地。鲍文子，齐国大夫。

【译文】

南蒯将要叛变时，和费邑官吏结盟。司徒老祁、虑癸假装得病，派人向南蒯请求说："臣愿意接受盟约但疾病发作，如果托您的福而不死，请允许病稍好些再结盟。"南蒯答应了。二人依靠百姓想要背叛南蒯的愿望，就集聚众人一起结盟。于是劫持南蒯说："臣子们不能忘记自己的君主，因为害怕你而一直拖到今天，已经服从你的命令三年了。你如果不另想办法，费地人不忍心对君主这样，将不再害怕你了。你去什么地方不能满足自己的欲望呢？请让我们送走你。"南蒯请求等待五天。于是出逃到齐国。南蒯一次陪侍齐景公饮酒。景公说："叛徒！"南蒯回答说："臣是想使公室强大。"子韩皙说："作为家臣而想使公室强

大，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行了。”司徒老祁、虑癸前来要求归还费地，齐景公派鲍文子去交还费邑。

14.3　夏，楚子使然丹简上国之兵于宗丘[1]，且抚其民。分贫[2]，振穷[3]；长孤幼[4]，养老疾，收介特[5]，救灾患，宥孤寡[6]，赦罪戾；诘奸慝，举淹滞[7]；礼新，叙旧[8]；禄勋，合亲[9]；任良，物官[10]。使屈罢简东国之兵于召陵[11]，亦如之[12]。好于边疆[13]，息民五年，而后用师，礼也[14]。

【注释】

[1]简：选拔，检阅。上国：楚国西部。西方居上流，故谓之上国。兵：包括一切武备与卒乘。宗丘：古地名。在今湖北秭归。

[2]分：给予，施舍。

[3]振：救济。

[4]长：抚育。

[5]收介特：收容单身汉。介特，单身汉。

[6]宥：宽免，这里指宽免赋税。

[7]诘奸慝，举淹滞：禁治奸邪，举拔沉滞在下的人才。

[8]礼新，叙旧：外人新来，以礼待之；旧有之人，有才者任用之。

[9]禄勋，合亲：奖赏有功者，使宗族和睦。

[10]任良，物官：任用贤良，量才授官。

[11]东国：东部地区。召陵：古地名。在今河南郾城。

[12]亦如之：做法跟然丹简上国之兵一样。

[13]好于边疆：与四方邻国结好。

[14]息民五年，而后用师，礼也：杨伯峻曰："十七年长岸之役，非平王本意。至十九年，楚始主动出兵伐濮，城州来，则息民五年矣。"按，楚平王整顿国政，休养生息，结好邻国，以巩固自己的君位和楚国的地位。

【译文】

夏，楚平王派然丹在宗丘选拔检阅西部的军队和装备，并安抚当地民众。令他施舍贫苦，赈济穷人；抚育年幼的孤儿，赡养年老有病的人，收容单身流民，救济受灾的人，宽免孤儿寡妇的赋税，赦免有罪的人；究治奸邪，举拔被埋没的人才；礼遇新来者，抚慰旧有的居民；赏赐有功的人，和睦亲族；任用贤良，物色官吏。又派屈罢在召陵选拔检阅东部的军队和装备，也像然丹的做法一样。和四方邻国交好，让百姓休养生息五年，然后才用兵，这是合于礼的。

14.4　秋八月，莒著丘公卒，郊公不戚[1]。国人弗顺[2]，欲立著丘公之弟庚舆[3]。蒲馀侯恶公子意恢[4]，而善于庚舆，郊公恶公子铎，而善于意恢。公子铎因蒲馀侯而与之谋[5]，曰："尔杀意恢，我出君而纳庚舆[6]。"许之。

【注释】

[1]郊公不戚：父亲死儿子却不哀痛。郊公，著丘公之子。

[2]弗顺：不服从郊公。

[3]庚舆：即莒共公。

[4]蒲馀侯：莒国大夫兹夫。意恢：莒国公子。

[5]因：依靠。之：指蒲馀侯。

[6]出君：驱逐郊公。

【译文】

秋八月，莒著丘公去世，郊公一点也不哀戚。国人都不服从郊公，想立著丘公弟弟庚舆。蒲馀侯厌恶公子意恢，和庚舆友好，郊公厌恶公子铎，和意恢友善。公子铎依靠蒲馀侯而和他商议，说："你杀了意恢，我赶走国君接纳庚舆。"蒲馀侯答应了。

14.5　楚令尹子旗有德于王[1]，不知度[2]。与养氏比[3]，而求无厌。王患之。九月甲午[4]，楚子杀斗成然，而灭养氏之族。使斗辛居郧[5]，以无忘旧勋[6]。

【注释】

[1]楚令尹子旗有德于王：子旗有佐平王夺位之功。见去年《传》。子旗，即下文之斗成然，也称蔓成然。

[2]不知度：恃功而不知节制。

[3]养氏：养由基后代。比：勾结。

[4]甲午：初三。

[5]斗辛：子旗儿子郧公辛。郧：诸侯国名，在今湖北安陆。此时已为楚邑。

[6]旧勋：不仅指子旗佐立之功，也包括思令尹子文斗穀於菟之功。

【译文】

楚国令尹子旗对楚平王有恩德，却不知节制。他和养氏相勾结，并且贪得无厌。平王感到不安。九月初三，楚平王杀死斗成然，灭掉养氏家族。让斗辛住在郧地，表示不忘记过去的功勋。

14.6　冬十二月，蒲馀侯兹夫杀莒公子意恢，郊公奔齐。公子铎逆庚與于齐，齐隰党、公子鉏送之，有赂田[1]。

【注释】

[1]公子铎逆庚與于齐，齐隰党、公子鉏送之，有赂田：莒国以田贿赂齐国，齐国便支持庚與返回莒国。

【译文】

冬十二月，蒲馀侯兹夫杀死莒公子意恢，郊公逃往齐国。公子铎从齐国迎接庚與，齐国隰党、公子鉏送行，莒国送给他们田地。

14.7　晋邢侯与雍子争鄐田[1]，久而无成[2]。士景伯如楚，叔鱼摄理[3]，韩宣子命断旧狱，罪在雍子。雍子纳其女于叔鱼，叔鱼蔽罪邢侯[4]。邢侯怒，杀叔鱼与雍子于朝。宣子问其罪于叔向。叔向曰：“三人同罪，施生戮死可也[5]。雍子自知其罪而赂以买直[6]，鲋也鬻狱[7]，刑侯专杀[8]，其罪一也。己恶而掠美为昏[9]，贪以败官为墨[10]，杀人不忌为贼[11]。《夏书》曰：‘昏、墨、贼，杀[12]。’皋陶之刑也[13]。请从之。”乃施邢侯而尸雍子与叔鱼于市[14]。

【注释】

[1]晋邢侯与雍子争鄐田：襄公二十六年《传》，声子曰雍子奔晋，晋人与之鄐。《说文》曰：“鄐，晋邢侯邑。”则雍子、邢侯共有鄐田，故二人争田界。邢侯，楚申公巫臣儿子。雍子，也是逃奔到晋的楚国人。

[2]久而无成：争持很久，调解不成功。

[3]士景伯如楚，叔鱼摄理：士景伯是晋国的狱官，他赴楚后职务由叔鱼代理。

[4]蔽：判决。

[5]施生：杀死活着的人。戮死：已死者暴尸。

[6]买直：指以女嫁叔鱼而取得胜诉。

[7]鲋：叔鱼。鬻狱：受贿而枉断狱讼，出卖法律。鬻，卖。

[8]专杀：擅自杀人。

[9]己恶而掠美为昏：自己有罪而掠取别人的美名，是昏乱。这里指雍子。

[10]贪以败官为墨：指叔鱼败坏职责，不廉洁。败官，败坏职责。墨，不廉洁。

[11]不忌：无所顾忌，指邢侯。

[12]昏、墨、贼，杀：昏、墨、贼都是死罪。

[13]皋陶之刑也：指犯三罪者处死刑，古已有之。

[14]施：先杀后陈尸。尸：陈尸，暴尸。

【译文】

晋国邢侯和雍子争夺鄐地的田地，很久没有定论。士景伯到楚国去，叔鱼代理他的狱官职务，韩起命令叔鱼审理旧案件，罪在雍子。雍子把女儿嫁给叔鱼，叔鱼便枉断邢侯有罪。邢侯大怒，在朝廷上杀死了叔鱼和雍子。韩起向叔向询问如何定罪。叔向说：“三人同罪，处死活的人并对已死的暴尸。雍子知道自己的罪过而通过贿赂来胜诉，叔鱼出卖法律，刑侯擅自杀人，他们的罪行是一样的。自己有罪恶却掠取别人的美名就是昏，贪婪而败坏职责就是墨，杀人毫无顾忌就是贼。《夏书》说：‘犯昏、墨、贼三种罪行的，处死。’这是皋陶的刑法。请照此办理。”于是杀死邢侯而陈尸，把雍子和叔鱼的尸首陈列在市上。

仲尼曰：“叔向，古之遗直也[1]。治国制刑，不隐于亲[2]。三数叔鱼

之恶，不为末减[3]。曰义也夫[4]。可谓直矣！平丘之会，数其贿也[5]，以宽卫国，晋不为暴[6]。归鲁季孙，称其诈也，以宽鲁国，晋不为虐[7]。邢侯之狱，言其贪也，以正刑书，晋不为颇[8]。三言而除三恶，加三利[9]。杀亲益荣[10]，犹义也夫[11]！”

【注释】

[1]叔向，古之遗直也：叔向的正直，有古代的遗风。

[2]治国制刑，不隐于亲：判定罪刑，不因为是亲属而包庇隐藏。

[3]末减：减轻。

[4]曰义也夫：由义行义。曰，应作“由”。

[5]平丘之会，数其贿也：指上年叔鱼求货于卫国，叔向批评他“渎货无厌”。

[6]以宽卫国，晋不为暴：因叔向批评，叔鱼收敛，才未侵暴卫国。

[7]“归鲁季孙”四句：指上年叔鱼诈称将囚禁季平子，使季平子返回鲁国。

[8]“邢侯之狱”四句：以上就是三数叔鱼之罪。刑书，刑法。颇，偏斜。

[9]三言而除三恶，加三利：除掉三恶，等于得三利。三恶，指暴、虐、颇。

[10]杀亲：指叔鱼是叔向弟弟。益荣：名声更加显著。

[11]犹义：行义。犹，通“由”。

【译文】

孔子说：“叔向有古人正直的遗风。治理国家制定刑法，不包庇自己的亲人。三次责备叔鱼的罪恶，不为他减轻开脱。这是符合道义的，他可以称得上正直了！平丘盟会，责备叔鱼贪财，从而宽免卫国，使晋国不侵暴。让鲁国季平子回国，称道他的奸诈，以此宽免鲁国，使晋国避免暴虐。邢侯之案，数说叔鱼贪婪，维护法律的正义，使晋国不产生偏差。三次数说叔鱼并除掉三种罪恶，从而增加了三利。杀了亲族使名声更加彰显，这是合乎道义的啊！”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1]，吴子夷末卒[2]。

15.2　二月癸酉[3]，有事于武宫[4]。籥入，叔弓卒[5]。去乐，卒事[6]。

15.3　夏，蔡朝吴出奔郑。

15.4　六月丁巳朔，日有食之[7]。

15.5　秋，晋荀吴帅师伐鲜虞。

15.6　冬，公如晋。

【注释】

[1]十有五年：鲁昭公十五年当周景王十八年，前527。

[2]吴子夷末卒：吴王夷末去世。

[3]癸酉：十五日。

[4]有事：指祭祀。武宫：鲁武公（伯禽玄孙）之庙。《礼记·明堂位》："鲁公之庙，文世室也；武公之庙，武世室也。"郑玄《注》："此二庙象周有文王、武王之庙也。世室者，不毁之名。鲁公，伯禽也；武公，伯禽之玄孙也，名敖。"

[5]籥（yuè）入，叔弓卒：当奏籥的人进入时，叔弓暴卒。籥，古代管乐器。按，祭祀时必有乐物，其中文舞执羽籥。

[6]去乐，卒事：撤去音乐，继续祭祀完毕。

[7]六月丁巳朔，日有食之：这是前527年4月18日的日环食。

【译文】

鲁昭公十五年春周历正月，吴王夷末去世。

二月十五日，在武宫举行祭祀。舞籥的乐队进来，叔弓去世。于是撤去音乐，继续完成祭祀。

夏，蔡国朝吴逃往郑国。

六月丁巳朔，发生日食。

秋，晋国荀吴率领军队进攻鲜虞。

冬，鲁昭公到晋国去。

【传】

15.1　十五年春，将禘于武公[1]，戒百官[2]。梓慎曰：“禘之日其有咎乎！吾见赤黑之祲[3]，非祭祥也，丧氛也[4]。其在莅事乎[5]？”二月癸酉，禘，叔弓莅事，籥入而卒。去乐，卒事，礼也[6]。

【注释】

[1]禘：大祭祀。

[2]戒：斋戒。

[3]吾见赤黑之祲（jìn）：赤黑色的妖气出现于宗庙之上。祲，妖恶之气。

[4]丧氛也：妖气出现是丧事的迷雾。

[5]莅事：主持祭礼的人。

[6]去乐，卒事，礼也：大臣死，撤去音乐以示哀悼。

【译文】

鲁昭公十五年春，将对武公进行禘祭，让百官斋戒。梓慎说："禘祭那天，将会有灾祸发生吧！我望见有赤黑色的妖气，这可不是祭祀的祥瑞，而是丧事的凶气。或许要应验在主祭官身上吧？"二月十五日，举行禘祭，叔弓主祭，舞籥的乐队进来，他却突然去世。于是撤除音乐，继续完成祭祀，这是合乎礼的。

15.2　楚费无极害朝吴之在蔡也，欲去之[1]。乃谓之曰："王唯信子，故处子于蔡。子亦长矣[2]，而在下位，辱。必求之，吾助子请[3]。"又谓其上之人曰[4]："王唯信吴，故处诸蔡，二三子莫之如也[5]。而在其上，不亦难乎？弗图，必及于难[6]。"夏，蔡人逐朝吴。朝吴出奔郑。王怒，曰："余唯信吴，故置诸蔡。且微吴，吾不及此[7]。女何故去之[8]？"无极对曰："臣岂不欲吴？然而前知其为人之异也[9]。吴在蔡，蔡必速飞。去吴，所以翦其翼也[10]。"

【注释】

[1]楚费无极害朝吴之在蔡也，欲去之：朝吴本是蔡国大夫，又有功于楚平王，费无极怕他有宠，嫉妒并要除掉他。

[2]长：年纪已大。

[3]必求之，吾助子请：为朝吴请求上位。

[4]其上之人：位在朝吴之上的蔡人。

[5]莫之如：没有能和他比的。

[6]弗图，必及于难：挑唆蔡人对朝吴采取措施。

[7]且微吴，吾不及此：平王夺位，朝吴有功。按，昭公十三年，朝吴先是说服蔡人叛灵王而拥戴平王，又亲率军入楚。

[8]女何故去之：平王得知朝吴逃亡郑国，责难无极。

[9]前：早。异：有异心。

[10]“吴在蔡”四句：以鸟作为比喻，驱逐朝吴，就像剪除鸟的翅膀，使蔡无法离开楚国而去。

【译文】

楚国费无极嫉妒朝吴在蔡国，想要除去他。便对朝吴说：“楚王只信任你，所以把你安排在蔡国。你年纪也已经不小了，却处在下位，这是耻辱。一定要求得提升，我会帮你提出请求。”又对位处朝吴之上的人说：“君王只信任朝吴，所以把他安排在蔡国，你们都不如他，却位

在他之上，不也很难长久吗？不做打算，必将蒙受祸难。”夏，蔡国人驱逐朝吴。朝吴逃到郑国。楚平王发怒，说：“我只信任朝吴，所以把他安置在蔡国。而且要是没有朝吴，我不会有今天。你为什么要赶走他？”无极回复说：“下臣哪里不想要朝吴？但是我早就知道他已经有异心了。朝吴在蔡国，蔡国必然会很快飞走。赶走朝吴，就是为了剪去蔡国的羽翼啊。”

15.3　六月乙丑[1]，王大子寿卒[2]。

【注释】

[1]乙丑：初九。

[2]大子寿：周景王太子。

【译文】

六月初九，周景王太子寿去世。

15.4　秋八月戊寅[1]，王穆后崩[2]。

【注释】

[1]戊寅：二十二日。

[2]穆后：太子寿母亲。

【译文】

秋八月二十二日，周景王穆后去世。

15.5　晋荀吴帅师伐鲜虞，围鼓[1]。鼓人或请以城叛[2]，穆子弗许。左右曰：“师徒不勤，而可以获城[3]，何故不为？”穆子曰：“吾闻诸叔向曰：‘好恶不愆[4]，民知所适[5]，事无不济。’或以吾城叛，吾所甚恶也[6]。人以城来，吾独何好焉？赏所甚恶，若所好何？若其弗赏，是失信也，何以庇民[7]？力能则进，否则退，量力而行[8]。吾不可以欲城而迩奸，所丧滋多[9]。”使鼓人杀叛人而缮守备[10]。围鼓三月，鼓人或请降，使其民见，曰：“犹有食色[11]，姑修而城[12]。”军吏曰：“获城而弗取，勤民而顿兵[13]，何以事君？”穆子曰：“吾以事君也[14]。获一邑而教民怠，将焉用邑？邑以贾怠，不如完旧[15]，贾怠无卒[16]，弃旧不祥。鼓人能事其君，我亦能事吾君。率义不爽[17]，好恶不愆，城可获而民知义所[18]，有死命而无二心[19]，不亦可乎！”鼓人告食竭力尽，而后取之。克鼓而反，不戮一人，以鼓子䵣鞮归[20]。

【注释】

[1]鼓：姬姓国，白狄一族，当时附属鲜虞，其地在今河北晋州。

[2]鼓人或请以城叛：鼓人请求带城里人献城投降。

[3]师徒不勤，而可以获城：不劳军队而得城。

[4]不愆：不过分。

[5]适：归向。

[6]或以吾城叛，吾所甚恶也：假设句，意谓如果有人带着我的城邑背叛，我一定很厌恶他。

[7]若其弗赏，是失信也，何以庇民：人既以城来，不赏又不行，否则是失信。

[8]力能则进，否则退，量力而行：围鼓地应衡量自己的力量而行。

[9]吾不可以欲城而迩奸，所丧滋多：为得城邑而接近奸邪，是得不偿失。奸，指“赏所恶”和“弗赏，失信”，二者都是奸邪行为。

[10]缮守备：准备应战。

[11]犹有食色：从脸上看出鼓人能吃饱，没有饥荒。

[12]姑修而城：可以修城再战。

[13]勤民：劳民。顿兵：损毁武器。

[14]吾以事君也：以此事君。

[15]邑以贾怠，不如完旧：得邑而买个斗志懈怠，宁可不得邑而保持斗志。旧，指不怠的斗志。

[16]无卒：不会有好结果。

[17]率义：遵循道义行事。不爽：不差。

[18]城可获而民知义所：城可不战而取却不取，是为使民众知道道义的所在。

[19]有死命而无二心：这样一来就能拼命而没二心。

[20]鼓子𪿤（yuān）鞮（dī）：鼓国国君。𪿤，同“鸢”。

【译文】

晋国荀吴率领军队进攻鲜虞，包围了鼓城。鼓地有人来请求叛变交出鼓城，荀吴没有答应。左右的人说：“军队不劳累，又可以得到鼓城，为什么不肯呢？”荀吴说：“我从叔向那儿听说：‘喜爱、厌恶都不过分，人民知道该怎么做，事情就没有办不成的。’有人带着我们的城邑叛变，是我们十分憎恶的。别人带着城邑来，我们为什么偏偏喜欢呢？奖赏自己所憎恶的，对所喜爱的又该怎么办？如果不奖赏，又是失信，那么凭什么来庇护人民？有力量就前进，否则就后退，要量力而行。我们不可以因为想得到城邑而接近奸邪，那样所丧失的会更多。”让鼓城人杀掉想叛变者而修缮防御设备。包围鼓城三个月，鼓城有人请求投降，荀吴让鼓城人来见自己，说道：“从脸色上看还吃得饱饭，还是去修缮你们的城墙吧。”军吏说：“可以得到城邑而不取，劳累人民并损毁兵器，用什么来事奉国君？”荀吴说：“我就用这办法来事奉国君。获得一座城邑而使人民懈怠，要城邑何用？得到城邑而换来懈怠，还不如保持原先的状态，换来懈怠不会有好结果，抛弃原先所有不吉祥。鼓城人能事奉他的国君，我也能事奉我的国君。遵循道义而不偏离，喜爱、厌恶不过分，城邑可以获得而人民知道道义的所在，有拼命精神而没有背叛的念头，不也是可以的吗！”鼓城人报告粮食吃完力量用尽，然后占领了它。攻克鼓城而班师，不杀一人，带着鼓国国君𪿤鞮回国。

15.6　冬，公如晋，平丘之会故也[1]。

【注释】

[1]公如晋，平丘之会故也：平丘之会后，季平子被赦放回鲁国，于是昭公赴晋答谢。

【译文】

冬，鲁昭公到晋国去，是由于平丘盟会的缘故。

15.7　十二月，晋荀跞如周，葬穆后，籍谈为介[1]。既葬，除丧[2]，以文伯宴[3]，樽以鲁壶[4]。王曰：“伯氏[5]，诸侯皆有以镇抚王室[6]，晋独无有，何也？”文伯揖籍谈[7]。对曰：“诸侯之封也，皆受明器于王室[8]，以镇抚其社稷，故能荐彝器于王[9]。晋居深山，戎狄之与邻，而远于王室，王灵不及[10]，拜戎不暇[11]，其何以献器？”王曰：“叔氏，而忘诸乎[12]？叔父唐叔[13]，成王之母弟也，其反无分乎[14]？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大蒐也[15]。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16]。唐叔受之[17]，以处参虚[18]，匡有戎狄[19]。其后襄之二路[20]，鏚钺、秬鬯[21]，彤弓、虎贲，文公受之[22]，以有南阳之田，抚征东夏[23]，非分而何？夫有勋而不废[24]，有绩而载[25]，奉之以土田[26]，抚之以彝器，旌之以车服[27]，明之以文章[28]，子孙不忘，所谓福也[29]。福祚之不登，叔父焉在[30]？且昔而高祖孙伯黡司晋之典籍[31]，以为大政[32]，故曰籍氏[33]。及辛有之二子董之晋[34]，于是乎有董史[35]。女，司典之后也[36]，何故忘之？”籍谈不能对。宾出[37]，王曰：“籍父其无后乎！数典而忘其祖[38]。”

【注释】

[1]晋荀跞如周，葬穆后，籍谈为介：晋国派荀跞参加穆后葬礼，籍谈为副使。

[2]除丧：减轻丧服。

[3]以文伯宴：周景王与荀跞宴饮。以，与。文伯，荀跞。

[4]樽以鲁壶：用鲁国所献的酒杯。

[5]伯氏：伯父，这里是对荀跞的尊称。下文叔氏即叔父，是对籍谈的尊称，因为荀跞、籍谈和周王都是姬姓后代。

[6]镇抚王室：指贡献财物给周王室。

[7]揖籍谈：揖让籍谈，让他来回答。

[8]明器：重器宝物。

[9]荐：进献。彝器：礼器和食用之器的总称。

[10]王灵：周王的福祐。

[11]拜戎：对付戎狄入侵。

[12]而：你。

[13]叔父唐叔：周王对同姓诸侯，无论行辈，都称伯父、叔父。

[14]其：岂。分：封赐的器物。

[15]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大蒐也：周文王讨伐密须，获得鼓和大辂，就用来检阅军队。密须，姞姓国，在今甘肃灵台西。

[16]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阙巩国出产的铠甲，周武王曾经用来战胜商朝。阙巩，周初小国。周武王灭之，为周族卿之采邑。

[17]唐叔受之：上述宝物，都赐给唐叔，唐叔带回了晋国。

[18]参虚：指晋国，因为晋国为参星分野。

[19]匡：正，统治。

[20]其后襄之二路：周襄王赐给晋文公大辂、戎辂。

[21]鏚钺：斧钺。秬鬯（chàng）：黑黍酿造的酒。秬，黑黍。鬯，香酒。

[22]文公受之：文公所收之赐，参见僖公二十八年《传》。

[23]东夏：晋文公称霸，征服齐、鲁、郑、宋等国，它们都在晋国东边，所以称东夏。

[24]不废：加以重赏。

[25]载：记载于史册。

[26]奉之以土田：指南阳的田地。

[27]旌：表彰。车服：指襄公赐的二路。

[28]明之以文章：赐给旌旗使之显耀。文章，指旌旗。

[29]子孙不忘，所谓福也：意思是晋国不但得到周王之“分”，也得周王之“福”。

[30]福祚之不登，叔父焉在：杨伯峻引顾炎武《日知录》记载，意思是说忘记了彝器，是“福祚之不登”，哪里配称为叔父？

[31]孙伯黡：籍谈远祖。

[32]大政：孙伯黡任晋国正卿，而正卿主持国家大政。

[33]籍氏：因世代管理典籍，所以以官为氏。

[34]辛有：周朝大夫。二子：次子。董：人名。

[35]于是乎有董史：董入晋，和籍氏共同主管晋国典籍。

[36]司典：指孙伯黡。

[37]宾：指荀跞、籍谈等人。

[38]数典而忘其祖：籍谈既要列举典故，却忘了自己的祖宗。

【译文】

十二月，晋国荀跞去周朝，参加穆后的葬礼，籍谈任副使。安葬后，减换丧服，周景王与荀跞宴饮，用鲁国进献的壶做酒杯。景王说：“伯父，诸侯都有器具进贡以镇抚王室，唯独晋国没有，是什么缘故呢？”荀跞揖让给籍谈来答复。籍谈回答说：“诸侯受封的时候，都从王室这里得到宝器，用以镇抚自己的国家，所以能把彝器贡献给周王。

晋国居处深山之中，戎狄和我国为邻，又远离王室，天子的威福不能得到，对付戎人都还来不及，怎么能进献宝器？”景王说：“叔父，你难道忘记了吗？叔父唐叔是成王的同母弟弟，难道反而没有得到赏赐的宝器吗？密须国的鼓和它的大路，文王得到后因此而举行盛大的阅兵。阙巩国的皮甲，武王得到了因而战胜商朝。唐叔接受了这些，而居住在参星的分野，统治着戎狄人。以后襄王赐给文公二路，鏚钺、黑黍酒，红色弓、勇士，文公都接受了，保有南阳的田地，安抚征伐东部诸侯，不是宝器又是什么呢？有了功勋而不废弃，有了功绩而记载在册，用田地来奉养，用彝器来镇抚，用车服来表彰，用旌旗来显耀，子孙不忘记，这就是福啊。这种福祚都没记住，叔父的心思在哪儿呢？而且往昔你的远祖孙伯黡，管理晋国的典籍，以主持国家大政，所以称为籍氏。到了辛有的次子董到晋国，在这时就有了董姓的史官。你是管理典籍者的后代，为何忘记了这些？”籍谈无法回答。宾客退出后，周景王说：“籍父的后代恐怕不能再享有禄位了吧！他历数典故却忘了自己的祖宗。”

籍谈归，以告叔向。叔向曰：“王其不终乎[1]！吾闻之：‘所乐必卒焉[2]。’今王乐忧[3]，若卒以忧，不可谓终[4]。王一岁而有三年之丧二焉[5]，于是乎以丧宾宴，又求彝器，乐忧甚矣，且非礼也[6]。彝器之来，嘉功之由，非由丧也[7]。三年之丧，虽贵遂服，礼也[8]。王虽弗遂，宴乐以早[9]，亦非礼也。礼，王之大经也[10]。一动而失二礼[11]，无大经矣。言以考典[12]，典以志经[13]。忘经而多言[14]，举典，将焉用之[15]？”

【注释】

[1]王其不终乎：周景王将不得善终。

[2]所乐必卒焉：所乐何事，必以何事死。

[3]乐忧：以忧为乐。周景王有丧事，是忧。

[4]终：寿终，善终。

[5]王一岁而有三年之丧二焉：本年有太子寿和穆后两件丧事，景王都该服丧三年。

[6]“于是乎以丧宾宴”四句：在丧期中又宴宾客又求彝器，以忧为乐，太过分了。以，与。丧宾，吊丧的客人。

[7]彝器之来，嘉功之由，非由丧也：嘉奖功勋才求彝器，因丧事而求彝器，不合适。

[8]三年之丧，虽贵遂服，礼也：虽贵为天子，也应守丧满期。遂服，守丧礼满期。

[9]以早：太早。

[10]大经：根本准则。

[11]失二礼：指求彝器和太早宴乐。

[12]考典：说话要稽考可以为法之典。

[13]志：记载。

[14]忘经：失二礼就是忘经，即忘记准则、规范。多言：即下文的

举典，多举典籍。

[15]举典，将焉用之：这是驳景王，认为他是“举典而忘经”。

【译文】

籍谈回国后，把情况告诉了叔向。叔向说：“周景王将不得善终吧！我听说：‘对什么事感到喜乐就将因此而死。’现在景王以忧为乐，如果因为忧愁而死，就不能称为善终。景王一年内有二次服丧三年的丧事，在这种情况下还因为丧事而和来宾宴饮，又要求取彝器，把忧愁当欢乐也太过分了，再说这也不合于礼。诸侯贡献彝器，是由于嘉奖功劳，不是由于丧事。要服丧三年的丧事，即便贵为天子，也是要服满丧期，这是合于礼的。周王即使不能服满丧期，但宴乐过早，也不合于礼。礼是天子的根本规范。做一件事而违反了两项礼仪，他就没了根本准则了。言语用来稽考典故，典籍用来记载规范。忘了规范却说了许多话，列举典故，又有什么用？”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1]，齐侯伐徐[2]。

16.2　楚子诱戎蛮子杀之[3]。

16.3　夏，公至自晋[4]。

16.4　秋八月己亥[5]，晋侯夷卒[6]。

16.5　九月，大雩。

16.6　季孙意如如晋[7]。

16.7　冬十月，葬晋昭公。

【注释】

[1]十有六年：鲁昭公十六年当周景王十九年，前526。

[2]齐侯伐徐：齐景公攻打徐国。

[3]戎蛮子：蛮氏部落首领嘉。戎蛮，在今河南汝南。

[4]公至自晋：鲁昭公从晋国回来。

[5]己亥：二十日。

[6]晋侯夷卒：晋昭公夷去世。晋昭公，前531年即位，共在位六年。

[7]季孙意如如晋：季平子到晋国参加昭公葬礼。

【译文】

鲁昭公十六年春，齐景公攻打徐国。

楚平王诱使戎蛮国君嘉前来，并把他杀了。

夏，鲁昭公从晋国回来。

秋八月二十日，晋昭公夷去世。

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季平子到晋国去。

冬十月，安葬晋昭公。

【传】

16.1 十六年春王正月，公在晋，晋人止公[1]。不书，讳之也。

【注释】

[1]晋人止公：仍然因为鲁国攻打莒国夺取郠地事，晋国扣留鲁昭

公。

【译文】

鲁昭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鲁昭公在晋国，晋国扣留鲁昭公。《春秋》没有记载，是为了隐讳这件事。

16.2　齐侯伐徐[1]。

【注释】

[1]齐侯伐徐：此条当置于“二月丙申”下。

【译文】

齐景公攻打徐国。

楚子闻蛮氏之乱也与蛮子之无质也[1]，使然丹诱戎蛮子嘉杀之，遂取蛮氏。既而复立其子焉，礼也[2]。

【注释】

[1]蛮氏：即戎蛮，居住于今河南一带的少数民族部落。无质：无信，不讲信用。

[2]既而复立其子焉，礼也：又立蛮子嘉儿子，复蛮氏。按，杨伯峻指出，楚平王杀戎蛮子嘉及复立其子事，应另是一《传》，当置于下段“其是之谓乎”后，但错简已久，所以不复移订。

【译文】

楚平王听说蛮氏发生动乱，而且蛮国国君没有信用，就派然丹诱骗戎蛮国君嘉前来并杀了他，于是占领了蛮氏。不久又立嘉的儿子为戎蛮国君，这是合于礼的。

二月丙申[1]，齐师至于蒲隧[2]。徐人行成[3]。徐子及郯人、莒人会齐侯，盟于蒲隧，赂以甲父之鼎[4]。叔孙昭子曰："诸侯之无伯，害哉[5]！齐君之无道也，兴师而伐远方，会之，有成而还，莫之亢也[6]，无伯也夫[7]！《诗》曰：'宗周既灭，靡所止戾。正大夫离居，莫知我肄[8]。'其是之谓乎[9]！"

【注释】

[1]丙申：十四日。

[2]蒲隧：古地名。在今江苏睢宁西南。

[3]行成：求和。按，此段本应与"齐侯伐徐"相衔接。

[4]甲父：古国名，在今山东金乡。

[5]诸侯之无伯，害哉：诸侯没有盟主，是小国的祸害。伯，盟主，霸主。害，成为小国之害。

[6]"齐君之无道也"五句：晋霸衰落，齐国侵犯小国，和三国相会，并盟于蒲隧，没有谁敢于抗御。会之，和三国相会。有成而还，盟于蒲隧。亢，同"抗"。抵抗，抗御。

[7]无伯也夫：这是由于没有霸主的缘故。

[8]宗周既灭，靡所止戾。正大夫离居，莫知我肄：引《诗》见《诗经·小雅·雨无正》，意思是周朝已趋向衰亡，纷乱不止，没有可以栖身处。执政大夫都逃散，有谁知我（百姓）辛劳。宗周，今本作“周宗”。戾，安。肄，劳。

[9]其是之谓乎：意思是晋霸衰落，诸侯无霸，就如宗周被灭的时候一样。

【译文】

二月十四日，齐国军队到达蒲隧。徐国请求讲和。徐国国君和郯国人、莒国人一起和齐景公相会，在蒲隧结盟，送上甲父之鼎作为礼物。叔孙昭子说：“诸侯没有盟主，危害太大了！齐君无道，兴师攻打远方国家，相会并订立盟约后回国，没有谁能和他抗御的，这都是由于没有盟主的缘故啊！《诗》说：‘周朝已趋向衰亡，没有可以栖身处。执政大夫都逃散，有谁知我百姓辛劳。’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16.3　三月，晋韩起聘于郑，郑伯享之。子产戒曰：“苟有位于朝，无有不共恪[1]。”孔张后至[2]，立于客间[3]，执政御之[4]；适客后，又御之；适县间[5]。客从而笑之。事毕，富子谏曰[6]：“夫大国之人，不可不慎也，几为之笑[7]，而不陵我[8]？我皆有礼，夫犹鄙我[9]。国而无礼，何以求荣？孔张失位，吾子之耻也。”子产怒曰：“发命之不衷[10]，出令之不信，刑之颇类[11]，狱之放纷[12]，会朝之不敬，使命之不听[13]，取陵于大国，罢民而无功[14]，罪及而弗知，侨之耻也[15]。孔张，君之昆孙子孔之后也[16]，执政之嗣也[17]。为嗣大夫，承命以使，周于诸侯，国

人所尊，诸侯所知。立于朝而祀于家[18]，有禄于国，有赋于军[19]，丧、祭有职[20]，受脤、归脤[21]，其祭在庙，已有著位[22]，在位数世，世守其业，而忘其所[23]，侨焉得耻之[24]？辟邪之人而皆及执政，是先王无刑罚也[25]。子宁以他规我[26]。”

【注释】

[1]苟有位于朝，无有不共恪（kè）：凡参加享礼者，不要发生不恭敬之事。共恪，恭敬。

[2]孔张后至：主宾都到齐后，孔张才到。孔张，即公孙申，字子张，子孔孙子。

[3]立于客间：此以晋韩起为主客，其随从为一般宾客。子张为郑臣，应就其原有之位。

[4]执政：主持享宴典礼者。御：阻止。

[5]县：钟磬等悬乐器。

[6]富子：郑国大夫。

[7]几：同“岂”。

[8]而不陵我：怎么会不被欺凌。陵，欺凌。

[9]夫：代词，指韩起等晋人。鄙我：贱视我。

[10]衷：恰当。

[11]颇类：偏颇不顺。

[12]放纷：放纵纷乱。

[13]使命之不听：下不服从上命。

[14]罢：使疲惫。

[15]侨之耻也：如有上述事情发生，是我子产的责任。

[16]昆：兄。按，孔张的祖父子孔是郑襄公的哥哥。

[17]执政之嗣也：子孔曾为郑国执政。

[18]立于朝：在朝中有官爵。祀于家：家有祖庙，所以说“祀于家”。

[19]有禄于国，有赋于军：得到国家的爵禄封邑，战争时负担国家的军赋。赋，指大夫采邑所应出的军赋，即战士、军器等。

[20]有职：有自己的职责。

[21]受脤（shèn）：国君祭祀，将祭肉赐予大夫。脤，祭肉。归脤：大夫家祭，献祭肉给国君。

[22]其祭在庙，已有著位：辅佐国君在宗庙里祭祀，已有规定的位置。

[23]忘其所：忘记自己应处的位子。

[24]侨焉得耻之：子产认为孔张失位，是自取其辱，不是自己的责

任。

[25]辟邪之人而皆及执政，是先王无刑罚也：子产意谓辟邪之人自应用刑罚，不应都由执政负责。

[26]宁：宁可。他：其他的事。规：纠正。

【译文】

三月，晋国韩起到郑国聘问，郑定公设享宴招待他。子产告诫说：“只要在朝廷上有位子的官员，都不要做出不恭敬的事来。”孔张后到，站立在宾客中间，主持典礼者加以制止；又站到宾客后面，又阻止他；他便站到悬挂的钟磬间。宾客由此而嘲笑他。享礼完毕后，富子谏劝子产说：“对大国的人，不可不谨慎，哪有被他们嘲笑而不欺凌我们的？我们都对他们有礼，尚且鄙视我们。国家如果无礼，凭什么求得光荣？孔张没站到他应站的位置，是您的耻辱啊。”子产发怒道：“发出命令不适当，命令发出而不能执行，刑罚偏颇不顺，案件放纵纷乱，会朝不恭敬，使命没人听从，从而被大国所欺凌，让人民疲惫而无功，罪过上身而不知道，这才是我的耻辱。孔张是国君兄长的孙子，子孔的后代，执政大夫的继承人。他接任为大夫，奉命出使，遍历诸侯各国，也受到国人的尊敬，是诸侯们所熟知的。他在朝中有职务，在家中主持祭祀，得到国家的俸禄封邑，分担国家的军赋，丧事与祭祀中有一定的职务，接受祭肉也奉献祭肉，辅佐国君在宗庙祭祀，已有规定的位子，在这位子上已经几代，世代保守着他们的家业，现在却忘了自己的位子，我为什么要为他感到耻辱？别人行为不规范都归罪于执政，这样先王没有刑罚了。你还是用别的事来规劝我吧。”

宣子有环[1]，其一在郑商[2]。宣子谒诸郑伯[3]，子产弗与，曰：“非

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4]。”子大叔、子羽谓子产曰：“韩子亦无几求[5]，晋国亦未可以贰[6]。晋国、韩子，不可偷也[7]。若属有谗人交斗其间[8]，鬼神而助之，以兴其凶怒，悔之何及？吾子何爱于一环，其以取憎于大国也，盍求而与之[9]？”子产曰：“吾非偷晋而有二心，将终事之，是以弗与，忠信故也[10]。侨闻君子非无贿之难，立而无令名之患[11]。侨闻为国非不能事大字小之难，无礼以定其位之患[12]。夫大国之人令于小国，而皆获其求，将何以给之[13]？一共一否，为罪滋大[14]。大国之求，无礼以斥之[15]，何餍之有[16]？吾且为鄙邑，则失位矣[17]。若韩子奉命以使，而求玉焉，贪淫甚矣[18]，独非罪乎[19]？出一玉以起二罪，吾又失位，韩子成贪，将焉用之？且吾以玉贾罪，不亦锐乎[20]？”

【注释】

[1]环：玉环。

[2]其一在郑商：玉环一双两只，一只在韩起手里，另外一只在郑国商人手里。按，王国维《观堂集林·说环玦》云：“余读《春秋左氏传》‘宣子有环，其一在郑商’，知环非一玉所成。岁在己未，见上虞罗氏所藏古玉一，共三片，每片上侈下敛，合三而成规。片之两边各有一孔，古盖以物系之，余谓此即古之环也。环者，完也；对玦而言，阙其一则为玦。玦者，缺也。以此读《左氏》，乃得其解。后世日趋简易，环与玦皆以一玉为之，遂失其制。”则所谓“其一在郑商”指组右玉环的三片玉中的一片在郑商手中。

[3]谒：请。这里指请求玉环。

[4]非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子产以玉环不是宫中之物，郑定公不知道为由，拒绝了韩起。

[5]几求：所求不多。

[6]晋国亦未可以贰：不可以二心待晋国。

[7]偷：简慢。

[8]属：恰巧。交斗：挑拨离间。

[9]盍求而与之：子太叔和子羽二人认为，不要为一玉环而得罪晋国。盍，何不。

[10]“吾非偷晋而有二心”四句：子产正因为要始终事晋，才不给，这也是为了忠实与守信用。

[11]侨闻君子非无贿之难，立而无令名之患：君子立于朝，不患无财物，只患为官没有好名声。贿，财富。难，患。

[12]侨闻为国非不能事大字小之难，无礼以定其位之患：治国不患不能服事大国，抚养小国，只患无礼仪以安定其位。字，抚养。

[13]“夫大国之人令于小国”三句：对大国有求必应，拿什么不断满足他们。给，满足。

[14]一共一否，为罪滋大：大国欲壑难填，求而不止。今天给了，明天不给，得罪更大。共，通“供”。

[15]无礼以斥之：如不依礼驳斥。

[16]餍：满足。

[17]吾且为鄙邑，则失位矣：不能大国要什么就给什么，否则郑国将沦为晋国的边地，丧失了独立国的地位。且，将。为鄙邑，成为晋国边鄙之地。

[18]贪淫甚矣：贪婪邪恶太过分了。

[19]独：岂。

[20]锐：细小。

【译文】

韩起有只玉环，配对的另一只在郑国的商人手里。韩起请求郑定公帮助，子产不肯给，说：“这不是公家所有的器物，我们国君不知道。”子太叔、子羽对子产说：“韩起也并没有别的要求，对晋国也不能有二心。晋国和韩起都不能怠慢。要是恰巧有奸邪小人从中挑拨离间，再有鬼神助力，惹得晋国和韩起都生气，那时候悔之何及？您何必舍不得一只玉环，让大国憎恨呢，何不设法找到那只玉环给他？”子产说：“我并非怠慢晋国而有三心二意，相反是要始终事奉晋国，不给玉环，正是我对他们忠心诚信的缘故啊。我听说君子不怕没有财富，是怕立身却没有好名声。我听说治理国家并不难于事奉大国扶持小国，难的是不能按礼仪来安定职位。如果大国的人对小国发号施令，都能满足要求，小国如何供给？一次给了一次不能供给，罪过就更大了。大国的要求，如不依礼加以驳回，他们何厌之有？我国将变成他们边境的一座城邑，可就失去地位了。如果韩起奉命出使，却索求玉环，那就是过分贪

婪了，难道不是罪过吗？给一只玉环而造成二项罪责，我国又将失去地位，也使韩起成为贪婪的人，哪能这样做呢？而且我们因为玉环而获罪，不是太不值吗？”

韩子买诸贾人，既成贾矣[1]，商人曰：“必告君大夫[2]。”韩子请诸子产曰：“日起请夫环[3]，执政弗义[4]，弗敢复也[5]。今买诸商人，商人曰，必以闻，敢以为请。”子产对曰：“昔我先君桓公与商人皆出自周[6]，庸次比耦以艾杀此地[7]，斩之蓬蒿藜藋[8]，而共处之。世有盟誓，以相信也，曰：‘尔无我叛，我无强贾，毋或丐夺[9]。尔有利市宝贿，我勿与知[10]。’恃此质誓[11]，故能相保以至于今。今吾子以好来辱[12]，而谓敝邑强夺商人[13]，是教敝邑背盟誓也，毋乃不可乎！吾子得玉，而失诸侯，必不为也。若大国令，而共无艺[14]，郑，鄙邑也[15]，亦弗为也。侨若献玉，不知所成[16]。敢私布之[17]。”韩子辞玉[18]，曰：“起不敏，敢求玉以徼二罪[19]？敢辞之。”

【注释】

[1]既成贾矣：已经成交。

[2]君大夫：国君和大夫。

[3]日：往日。起：韩起自称。夫：代词，那个，指玉环。

[4]弗义：以为不合宜。

[5]弗敢复也：不敢再请求。

[6]昔我先君桓公与商人皆出自周：郑封邑本在西周王畿之内（即在今陕西渭南华州区），郑桓公时始东迁立国。东迁时，商人一同前往。桓公，郑国始封君，周厉王少子。

[7]庸次比耦：共同合作。艾杀：清除开发。

[8]之：其。蓬蒿藜藿（huò）：各种野草。

[9]尔无我叛，我无强贾，毋或丐夺：商人不背叛官府，官府不强买东西，不乞求，不掠夺。

[10]尔有利市宝贿，我勿与知：政府不干涉商人的交易。利市，好买卖。宝贿，珍贵财宝。

[11]质誓：守信的盟誓。

[12]今吾子以好来辱：以聘问修好光临郑国。

[13]而谓敝邑强夺商人：要我强迫商人卖给你。

[14]共无艺：供给无度。无艺，无度。

[15]郑，鄙邑也：是将郑国等同于晋国的边邑。

[16]不知所成：不知有何道理和好处。

[17]布：告诉。

[18]辞玉：退回玉环。

[19]徼：求取。

【译文】

韩起从商人那里买到玉环，已经成交了，商人说：“一定要告知国君和大夫。”韩起向子产请求说：“前些日子我请求得到那只玉环，执政认为不合道义，我就不敢再提起。现在从商人那里买到，商人说一定要让您知道，谨此请求您允许。”子产回答说：“往昔敝国先君桓公和商人都是从周迁徙出来，一起并肩整治这块土地，砍去所有杂草，在这里和睦相处。我们世代设有盟誓，以此互相信赖，说：‘你不背叛我，我不强买你的货物，不乞求，不掠夺。你有丰厚的利润和珍贵财宝，我也不过问。’倚仗这种盟誓，所以能互相保全，直到今天。现在承蒙您带着友好情谊辱临敝国，却要敝国强夺商人，是教弊国背弃盟誓，不是不可以的吗！您得到玉环却失去诸侯，您一定不肯这么做。如果大国下达命令，却无限制地要我们供应，那就是把郑国当成晋国的边境城邑了，我们也不会同意的。我要是献上玉环，不知道会有什么好处，谨此私下向您陈述。”韩起退回玉环，说：“是我考虑不周，怎敢因求玉环而获得两项罪过？谨请把玉环退还。”

夏四月，郑六卿饯宣子于郊[1]。宣子曰：“二三君子请皆赋[2]，起亦以知郑志[3]。”子齹赋《野有蔓草》[4]。宣子曰：“孺子善哉[5]！吾有望矣。”子产赋郑之《羔裘》[6]。宣子曰：“起不堪也[7]。”子大叔赋《褰裳》[8]。宣子曰：“起在此，敢勤子至于他人乎[9]？”子大叔拜。宣子曰：“善哉，子之言是[10]！不有是事，其能终乎[11]？”子游赋《风雨》[12]，子旗赋《有女同车》[13]，子柳赋《萚兮》[14]。宣子喜曰：“郑其庶乎[15]！二三君子以君命贶起，赋不出郑志[16]，皆昵燕好也[17]。二三君子，数世之主也[18]，可以无惧矣[19]。”宣子皆献马焉，而赋《我

将》[20]。子产拜，使五卿皆拜，曰：“吾子靖乱，敢不拜德？”

【注释】

[1]六卿：即子䶮、子产、子太叔、子游、子旗、子柳。饯：送行饮酒。

[2]二三君子：诸位大臣。赋：赋诗，即指定诗篇，命乐工奏乐。

[3]起亦以知郑志：诗以言志，韩起希望以此见郑国之志。

[4]子䶮（cuó）：子皮儿子婴齐。《野有蔓草》：《诗经·国风·郑风》篇名。子䶮赋此诗，取其“邂逅相遇，适我愿兮”表示和韩起相见很高兴。

[5]孺子：指子䶮，因为子皮死于昭公十三年，子䶮服丧未满三年，故称孺子。

[6]郑之《羔裘》：《诗经·国风·郑风》篇名。诗中有“彼其之子，舍命不渝”“彼其之子，邦之司直”“彼其之子，邦之彦兮”等句，子产以此赞美韩起。

[7]不堪：不敢当。

[8]《褰裳》：《诗经·国风·郑风》篇名。诗中有“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不我思，岂无他人”之句，本是表现男女爱情的诗歌，这里借以喻指郑、晋两国关系，意思是晋国如果亲近郑国，郑国也必定亲近晋国；晋国不亲近郑国，郑国将亲近他国。

[9]起在此，敢勤子至于他人乎：有我韩起在此，不敢有劳你去亲近他人。

[10]是：此，指《褰裳》一诗。

[11]不有是事，其能终乎：感谢子太叔以此诗告诫，使两国能善始善终友好下去。

[12]子游：驷带儿子驷偃。《风雨》：《诗经·国风·郑风》篇名。这里取其“既见君子，云胡不夷”之句，言风雨之中，既见所爱之人，获得安慰的意思。

[13]子旗：公孙段儿子丰施。《有女同车》：《诗经·国风·郑风》篇名。这里取其“洵美且都”句以美好且有风度称赞韩起。

[14]子柳：印段儿子印癸。《萚（tuò）兮》：《诗经·国风·郑风》篇名。这里取其“倡予和女”句以表示韩起倡，我将和之，比喻晋、郑两国关系和洽。

[15]庶：差不多要强盛了。

[16]赋不出郑志：六人所赋诗都出自《诗经·国风·郑风》。郑志，指郑国诗歌。

[17]皆昵（nì）燕好也：是友好的表示。昵，亲近。燕好，快乐友好。

[18]数世之主：可以传位几代。

[19]可以无惧矣：郑国将无所畏惧。

[20]《我将》：《诗经·周颂》篇名。这里取其“日靖四方，我其夙夜，畏天之威”几句表示晋国将敬畏天威，志在靖乱，保护小国。

【译文】

夏四月，郑国六卿在郊外给韩起饯行。韩起说：“请各位都赋一首诗，让我也可以借此知道郑国的志向。”子齹赋《野有蔓草》。韩起说：“孺子说得好啊！我看到了希望。”子产赋郑风中的《羔裘》。韩起说：“我可不敢当啊。”子太叔赋《褰裳》。韩起说：“有我在这里，岂敢劳动你去事奉他人呢？”子太叔拜谢。韩起说：“好啊，你说到了这一点！如果没有这回事，也许不能始终保持友好关系吧？”子游赋《风雨》，子旗赋《有女同车》，子柳赋《萚兮》。韩起高兴地说：“郑国应该要强盛了吧！各位以国君的名义赏赐我，赋的诗又不出郑诗之外，都是表示亲热友好的。各位都是可传数世的人，郑国可以无忧了。”韩起向各人献上马匹，并赋《我将》一诗。子产拜谢，让其他五卿也都拜谢，说：“有您安定动乱，我们岂敢不拜谢大德？”

宣子私觐于子产以玉与马[1]，曰：“子命起舍夫玉，是赐我玉而免吾死也，敢不藉手以拜[2]？”

【注释】

[1]私觐：私下见面。以玉与马：以二物作为进见的礼物。

[2]子命起舍夫玉，是赐我玉而免吾死也，敢不藉手以拜：按，子产用不给韩起玉环，借以规劝韩起不要假公济私，贪求无度，损

害郑国的独立地位，韩起表示感激。藉手，借玉和马拜谢。

【译文】

韩起私下拜会子产并送给玉和马匹，说：“您让我放弃那玉环，这是赐我玉环并免除我的死罪，怎敢不借此薄礼以拜谢？”

16.4　公至自晋[1]。子服昭伯语季平子曰[2]：“晋之公室其将遂卑矣。君幼弱，六卿强而奢傲，将因是以习，习实为常，能无卑乎？”平子曰：“尔幼，恶识国？”

【注释】

[1]公至自晋：晋国释放鲁昭公回国。

[2]子服昭伯：子服惠伯儿子子服回。

【译文】

鲁昭公从晋国回来。子服昭伯对季平子说：“晋国的公室将要卑弱了。国君年幼势弱，六卿强大而奢侈骄傲，将由此而习以为常，习惯成了自然，能不卑弱吗？”季平子说：“你还年幼，哪里懂得治国之事？”

16.5　秋八月，晋昭公卒[1]。

【注释】

[1]晋昭公卒：晋昭公去世。

【译文】

秋八月，晋昭公去世。

16.6　九月，大雩，旱也。

【译文】

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是因为天旱。

郑大旱，使屠击、祝款、竖柎有事于桑山[1]。斩其木[2]，不雨。子产曰：“有事于山，艺山林也[3]，而斩其木，其罪大矣[4]。”夺之官邑[5]。

【注释】

[1]屠击、祝款、竖柎：三人都是郑国大夫。有事：祭祀。

[2]斩其木：砍去山上的树木。

[3]艺：培育，繁殖。

[4]而斩其木，其罪大矣：向山求雨，本应保护山林，现在反而破坏山林，所以罪更大。

[5]夺之官邑：夺三人的官爵和封邑。

【译文】

郑国大旱，派屠击、祝款、竖柎去桑山祭祀。三人砍伐山上的树木，仍然不下雨。子产说：“祭祀山神，应该养护山林，却去砍伐树木，那罪过就更大了。”于是免去他们的官职，收回采邑。

16.7　冬十月，季平子如晋葬昭公。平子曰：“子服回之言犹信[1]，子服氏有子哉[2]！”

【注释】

[1]子服回之言犹信：因为亲自前往晋国，季平子才相信子服回“晋公室将卑”的话。

[2]子服氏有子哉：称赞子服回，认为子服氏有贤子。

【译文】

冬十月，季平子到晋国参加昭公的葬礼。季平子说：“子服昭伯的话可信，子服氏可有了个好儿子！”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七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七

中華書局

目　录

昭公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返回总目录

昭公

十七年

【经】

17.1　十有七年春[1]，小邾子来朝[2]。

17.2　夏六月甲戌朔[3]，日有食之。

17.3　秋，郯子来朝。

17.4　八月，晋荀吴帅师灭陆浑之戎[4]。

17.5　冬，有星孛于大辰[5]。

17.6　楚人及吴战于长岸[6]。

【注释】

[1]十有七年：鲁昭公十七年当周景王二十年，前525。

[2]小邾子来朝：小邾国穆公朝鲁。

[3]甲戌朔：初一。

[4]陆浑之戎：僖公二十二年，秦、晋迁陆浑之戎于伊川。

[5]有星孛于大辰：彗星出现于大火星旁。孛，彗星。大辰，大火星。

[6]楚人及吴战于长岸：宋陈傅良《春秋后传》云："于是始书'战'，则以吴、楚敌言之也。"长岸，古地名。在今长江裕溪口一带。

【译文】

鲁昭公十七年春，小邾穆公来鲁国朝见。

夏六月初一，发生日食。

秋，郯国国君前来朝见。

八月，晋国荀吴带兵灭了陆浑的戎人。

冬，有彗星在大辰星边出现。

楚国和吴国在长岸交战。

【传】

17.1　十七年春，小邾穆公来朝，公与之燕。季平子赋《采叔》[1]，穆公赋《菁菁者莪》[2]。昭子曰："不有以国，其能久乎[3]？"

【注释】

[1]《采叔》：现在作《采菽》，《诗经·小雅》篇名。季平子赋此诗取其“君子来朝，何锡与之”，是以穆公比君子，表示欢迎。

[2]《菁菁者莪》：也是《诗经·小雅》篇名。穆公以此诗作答，取其“既见君子，乐且有仪”表示朝见鲁国国君，心里高兴。

[3]不有以国，其能久乎：不有，如果没有。以国，治国，这里指治国人才。按，季平子赞穆公贤能，能答赋，能久有国。

【译文】

鲁昭公十七年春，小邾穆公来朝见，昭公与他宴饮。季平子赋《采菽》，穆公赋《菁菁者莪》。昭子说：“要是没有这种治理国家的人才，国家能长久吗？”

17.2　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祝史请所用币[1]。昭子曰：“日有食之，天子不举[2]，伐鼓于社[3]；诸侯用币于社[4]，伐鼓于朝，礼也[5]。”平子御之[6]，曰：“止也。唯正月朔，慝未作，日有食之，于是乎有伐鼓用币，礼也[7]。其余则否。”大史曰：“在此月也[8]。日过分而未至[9]，三辰有灾[10]，于是乎百官降物[11]，君不举，辟移时[12]，乐奏鼓[13]，祝用币，史用辞[14]。故《夏书》曰：‘辰不集于房[15]，瞽奏鼓[16]，啬夫驰[17]，庶人走。’此月朔之谓也[18]。当夏四月，是谓孟夏[19]。”平子弗从。昭子退，曰：“夫子将有异志，不君君矣[20]。”

【注释】

[1]祝史请所用币：依礼，日食应祈祷于社，所以祝史请求祈祷所用

的祭品。币，指祭品。

[2]不举：不用丰盛的菜肴。

[3]伐鼓于社：在土地庙里击鼓。

[4]用币于社：祭于社。

[5]伐鼓于朝，礼也：古人以为日食是君主有难的征兆，所以要击鼓祈祷祭祀，以示援救，祛除灾难。

[6]御：禁止。

[7]“唯正月朔”五句：季平子认为只有在正（zhēng）月时有日食，才用币。慝，阴气。

[8]在此月也：正月是指正阳之月，即周历六月、夏历四月。季平子错以正（zhèng）月为年初正（zhēng）月，所以太史纠正他。

[9]日过分而未至：太阳过了春分而没到夏至。

[10]三辰：日、月、星。

[11]降物：穿上素服。

[12]君不举，辟移时：避开正寝躲过日食。辟，避开。

[13]乐奏鼓：乐工击鼓。

[14]用辞：宣读文辞。按，古人认为日食是上天所显示的谴责，因此用文辞自责。

[15]辰不集于房：指日食时日月交会不在正常的位置上。按，古人不知日食的原因，以为是日月不安其舍。辰，日月交会。集，安居。房，房舍。

[16]瞽：乐师。

[17]啬夫：乡邑之官。

[18]此月朔之谓也：据《夏书》，月初一日食，乐师应击鼓，啬夫应驾车奔驰，百姓应奔跑，以此消灾。

[19]当夏四月，是谓孟夏：孟夏时，阴气消尽，是正阳之月，即正月。

[20]夫子将有异志，不君君矣：季平子不同意发币祭社，是乐于见到国君受灾的表现，所以说他有异志。不君君，不以国君为国君。

【译文】

夏六月初一，发生日食。祝史请示祭祀所用的祭品。昭子说：“发生日食，天子不进丰盛的饮食，在土地庙击鼓；诸侯用祭品在土地庙祭祀，在朝廷击鼓，这是礼制。”季平子加以阻止，说：“不能这样做。只有正月初一，阴气还没有发作，发生日食，才击鼓用祭品，这是合于礼的。其他时候则不这样。”太史说：“就是在这一月。太阳过了春分而没到夏至，日、月、星有了灾殃。这时百官穿上素服，国君减少膳食，离开正寝躲过日食的时辰，乐工击鼓，祝史用玉帛祭祀，太史用辞令祝祷。所以《夏书》说：‘日月交会不在正常的位置上，瞽师击鼓，啬夫驾车，百姓奔跑。’就是说的这个月初一的情景。正当夏正的四月，所

以称为孟夏。”季平子不采纳。昭子退出说：“他有不正当的念头，将不把国君当国君了。”

17.3　秋，郯子来朝，公与之宴。昭子问焉，曰：“少皞氏鸟名官，何故也[1]？”郯子曰：“吾祖也[2]，我知之。昔者黄帝氏以云纪，故为云师而云名[3]；炎帝氏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4]；共工氏以水纪[5]，故为水师而水名；大皞氏以龙纪[6]，故为龙师而龙名。我高祖少皞挚之立也，凤鸟适至[7]，故纪于鸟，为鸟师而鸟名：凤鸟氏，历正也[8]；玄鸟氏，司分者也[9]；伯赵氏，司至者也[10]；青鸟氏，司启者也[11]；丹鸟氏，司闭者也[12]。祝鸠氏，司徒也[13]；鴡鸠氏，司马也[14]；鳲鸠氏，司空也[15]；爽鸠氏，司寇也[16]；鹘鸠氏，司事也[17]。五鸠，鸠民者也[18]。五雉为五工正[19]，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20]。九扈为九农正[21]，扈民无淫者也[22]。自颛顼以来，不能纪远，乃纪于近[23]，为民师而命以民事，则不能故也[24]。”仲尼闻之，见于郯子而学之。既而告人曰：“吾闻之：‘天子失官，学在四夷[25]。’犹信。”

【注释】

[1]少皞（hào）氏鸟名官，何故也：据定公四年《传》，鲁封于少皞之墟，郯子又为少皞之后，所以昭子问少皞氏何以用鸟名作为官名。少皞氏，传说中的古代帝王，己姓的祖先。

[2]祖：这里指高祖。

[3]昔者黄帝氏以云纪，故为云师而云名：黄帝为姬姓之祖，用云纪

事，所以设置长官都用云命名。《史记·五帝本纪·集解》引应劭曰：“黄帝受命有云瑞，故以云纪事也。春官为青云，夏官为缙云，秋官为白云，冬官为黑云，中官为黄云。”这大概是传说。师，长。

[4]炎帝氏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炎帝氏，即神农氏，为姜姓之祖。火师而火名，孔《疏》引服虔云：“炎帝以火名官，春官为大火，夏官为鹑火，秋官为西火，冬官为北火，中官为中火。”此说并无实据，仅备一说。

[5]共工氏：传说为古代诸侯的霸主。

[6]大皞氏：即伏牺氏，为风姓之祖。

[7]我高祖少皞挚之立也，凤鸟适至：挚即位时凤鸟正好来到。挚，少皞氏之名。

[8]凤鸟氏，历正也：凤鸟氏是主历法的官。

[9]玄鸟氏，司分者也：玄鸟氏掌管春分、秋分。玄鸟，燕子。分，指春分、秋分。

[10]伯赵氏，司至者也：伯赵氏掌管夏至、冬至。伯赵，伯劳。至，夏至、冬至。

[11]青鸟氏，司启者也：青鸟氏掌管立春、立夏。青鸟，或曰即仓庚鸟，俗称黄莺。启，立春、立夏。

[12]丹鸟氏，司闭者也：丹鸟氏掌管立秋、立冬。丹鸟，今名锦鸡。闭，立秋、立冬。按，以上四鸟是凤鸟氏的属官。

[13]祝鸠氏，司徒也：祝鸠氏是主教民之官。祝鸠，鹁鸪鸟。司徒，官名，主教民。

[14]鴡（jū）鸠氏，司马也：鴡鸠氏是主法制之官。鴡鸠，王鴡。司马，官名，主法制。

[15]鸤（shī）鸠氏，司空也：鸤鸠氏是主管水土治理之官。鸤鸠，即布谷鸟。司空，官名，主管水土治理之事。

[16]爽鸠氏，司寇也：爽鸠氏是主捕捉盗贼之官。爽鸠，鹰鸷。司寇，官名，主管捕捉盗贼之事。

[17]鹘（gǔ）鸠氏，司事也：鹘鸠氏是主管农事之官。鹘鸠，鶌鸠。司事，官名，主管农事。

[18]鸠民：聚合百姓。鸠，聚集，集合。

[19]五工正：五工之长。五工指木工、陶工、金工、皮工和染工。

[20]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五工正的职责是改善器物用具，统一度量衡，使百姓得到均平。

[21]扈：或作鳸、雇，也是鸟名。九农：指九种农事，如耕耘、收获等。

[22]扈民无淫者也：防止百姓放纵。扈，防止。

[23]不能纪远，乃纪于近：不能记述远古之事，就从近古开始记述。远，指民事以外的云、鸟等。近，指民事。

[24]为民师而命以民事，则不能故也：颛顼继少皞为帝，不再用

龙、鸟为官名，以就近之民事为官名。不能故，不能照过去办理。

[25]天子失官，学在四夷：意思是周、鲁衰弱，典章缺失，而远方小国仍知前古官名之沿革，保存古代官学，保存先代典制。

【译文】

秋，郯国国君前来朝见，昭公和他宴饮。昭子向他请教，说："少皞氏用鸟名作官名，这是什么缘故呢？"郯国国君说："他是我的祖先，所以我知道。往昔黄帝氏以云记事，所以各部门官长都用云来命名；炎帝氏以火记事，所以各部门官长都用火来命名；共工氏以水记事，所以各部门官长都用水来命名；大皞氏以龙记事，所以各部门官长都用龙来命名。我高祖少皞氏挚即位的时候，凤鸟刚好飞来，所以用鸟记事，各部门官长都用鸟来命名。凤鸟氏就是历正，玄鸟氏掌管春分、秋分，伯赵氏掌管夏至、冬至，青鸟氏掌管立春、立夏，丹鸟氏掌管立秋、立冬。祝鸠氏是司徒，鴡鸠氏是司马，鳲鸠氏是司空，爽鸠氏是司寇，鹘鸠氏是司事。这五鸠是聚集百姓的官。五雉是管五种工艺的官，负责改善生活用具，统一度量，让百姓得到均平。九扈是管九项农事的官，制约百姓不让放纵。自从颛顼以来，不能记述久远的事，便从近代开始记述，做百姓的官长而用百姓的事来命名，那就不能按过去的情况来办理了。"孔子听说了，就去拜见郯国国君并向他问学。后来告诉别人说："我听说：'天子的百官失职，学问就保存在四方边远的小国。'这还是可以相信的。"

17.4　晋侯使屠蒯如周[1]，请有事于雒与三涂[2]。苌弘谓刘子曰[3]："客容猛，非祭也，其伐戎乎[4]！陆浑氏甚睦于楚，必是故也[5]。君其备

之！”乃警戎备[6]。九月丁卯[7]，晋荀吴帅师涉自棘津[8]，使祭史先用牲于雒[9]。陆浑人弗知，师从之[10]。庚午[11]，遂灭陆浑，数之以其贰于楚也[12]。陆浑子奔楚，其众奔甘鹿[13]。周大获[14]。宣子梦文公携荀吴而授之陆浑，故使穆子帅师[15]，献俘于文宫[16]。

【注释】

[1]晋侯：晋顷公。屠蒯：晋国膳宰。见昭公九年《传》。

[2]请有事于雒与三涂：请求在洛水和三涂山祭祀。雒，同“洛”。即洛水。三涂，三涂山，山名，在今河南嵩县西南，伊水之北。雒与三涂皆在周，故请于周。

[3]苌弘：刘子的属官。

[4]客容猛，非祭也，其伐戎乎：屠蒯脸色凶猛，大概不是为祭祀，而是要讨伐戎人。容，脸色。

[5]陆浑氏甚睦于楚，必是故也：陆浑之戎和楚国友好，晋国一定要攻讨。

[6]乃警戎备：加强对戎人的防备。

[7]丁卯：二十四日。

[8]棘津：即孟津。

[9]使祭史先用牲于雒：先用牺牲祭洛水。

[10]陆浑人弗知，师从之：戎人毫无防备，晋军乘机攻过去。

[11]庚午：二十七日。

[12]数之以其贰于楚也：宣布陆浑氏之罪，乃是与楚国有勾结。

[13]甘鹿：古地名。在今河南嵩县西北。

[14]周大获：刘子因先有戒备，所以俘获大批陆浑人。

[15]宣子梦文公携荀吴而授之陆浑，故使穆子帅师：出师前韩起梦见晋文公拉着荀吴将陆浑交给他，以为大吉，所以让荀吴率军出征。

[16]献俘于文宫：为答谢吉梦，在晋文公庙里奉献俘虏。

【译文】

晋顷公派屠蒯前往宗周，请求祭祀洛水和三涂山。苌弘对刘子说："来客容貌凶猛，不是为了祭祀，该是要攻打戎人吧？陆浑氏和楚国关系密切，一定是为了攻打他们。您还是做好防备吧！"于是对戎人加强戒备。九月二十四日，晋国荀吴率领军队从棘津涉水而过，事先派祭史用牺牲祭祀洛水。陆浑人不知道，晋军就乘机攻过去。二十七日，就灭了陆浑，责备他们和楚国相勾结。陆浑国君逃往楚国，部众出逃甘鹿。周朝俘获了大批陆浑人。韩起梦见晋文公拉着荀吴把陆浑交给他，所以派荀吴带兵出征，而后在文公庙献俘。

17.5　冬，有星孛于大辰[1]，西及汉[2]。申须曰[3]："彗所以除旧布新也[4]。天事恒象[5]，今除于火[6]，火出必布焉，诸侯其有火灾乎[7]！"梓

慎曰："往年吾见之，是其征也[8]。火出而见，今兹火出而章[9]，必火入而伏[10]。其居火也久矣，其与不然乎[11]？火出，于夏为三月，于商为四月，于周为五月[12]。夏数得天[13]，若火作，其四国当之[14]，在宋、卫、陈、郑乎？宋，大辰之虚也[15]；陈，大皞之虚也[16]；郑，祝融之虚也[17]；皆火房也[18]。星孛及汉，汉，水祥也[19]。卫，颛顼之虚也，故为帝丘[20]，其星为大水[21]，水，火之牡也[22]。其以丙子若壬午作乎！水火所以合也[23]。若火入而伏，必以壬午，不过其见之月[24]。"

【注释】

[1]孛：彗星，俗称扫帚星。

[2]西及汉：扫帚星尾巴的光芒向西射到银河。汉，银河。

[3]申须：鲁国大夫。

[4]彗所以除旧布新也：扫帚是除旧布新的工具。

[5]天事恒象：天上发生的事常象征吉凶。按，古人常以天象论人事，又以人事命天象。恒，常。

[6]今除于火：现在大火星不见。火，大火星。

[7]火出必布焉，诸侯其有火灾乎：现在彗星过大辰而及银河，是扫帚将大火星扫出了它的位置，而火星被扫出，必散布开来，它重新出现时，这些星宿的分野之国必然发生火灾。

[8]往年吾见之，是其征也：去年也见彗星，是其征兆。

[9]火出而见，今兹火出而章：去年大火星出现时已见彗星，今年彗星更加明亮。章，明亮。

[10]必火入而伏：大火星秋季始没，彗星必随之潜伏。

[11]其居火也久矣，其与不然乎：彗星与大火星相处已久，必然发生火灾。其，岂。与，句中语气词，无义。

[12]“火出”四句：夏历三月即商历四月、周历五月，此时黄昏可见大火星。

[13]夏数得天：夏历以立春之月为正月，所以夏历和自然气象适应。

[14]若火作，其四国当之：四国将有火灾。

[15]宋，大辰之虚也：宋国为大火星的分野。

[16]陈，大皞之虚也：大皞氏旧居于陈。

[17]郑，祝融之虚也：祝融为高辛氏火正，旧居于郑。

[18]皆火房也：三国都属于大火星的分野。房，舍。

[19]星孛及汉，汉，水祥也：彗星扫到天河，天河是水。

[20]卫，颛顼之虚也，故为帝丘：卫国原都帝丘，因过去颛顼帝曾居住，所以称为帝丘。

[21]其星为大水：卫国的分野星是大水。

[22]水，火之牡也：水火相配。牡，雄性。这里以火比做雌，以水为雄。

[23]其以丙子若壬午作乎！水火所以合也：丙子日或壬午日水火相合，这时必有火灾。若，或者。作，有火灾。

[24]见之月：即火见之月，周历五月。按，申须、梓慎以天象人事互解。

【译文】

冬，有彗星在大辰星边出现，往西直到银河。申须说："扫帚星是用来除旧布新的。天上发生的事常常显示吉凶，现在扫除大火星，它再次出现时必定布散灾祸。诸侯中也许将有火灾吧？"梓慎说："去年我也见到彗星，这就是它的征兆了。大火星出现时见到它，现在大火星出现时它更加明亮，一定在大火星消失时隐伏。它在大火星的位置已经很久了，难道不是这样的吗？大火星出现，在夏历是三月，在商历是四月，在周历是五月。夏历的气数与天象相应，如果发生火灾，应该是四个国家承受，会是在宋、卫、陈、郑四国吧？宋国是大辰星的分野，陈国是大皞氏居住的地方，郑国是祝融氏居住的地方，都是大火星所居之处。彗星到达银河，银河是水。卫国是颛顼氏居住的地方，所以称为帝丘，他的星是大水，水是火的配偶。可能将在丙子或者壬午日发作吧？那是水火相配合的日子。如果大火星消失而彗星隐伏，就一定在壬午日，不会超过它出现的那个月。"

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用瓘斝玉瓒，郑必不火[1]。"子产弗与[2]。

【注释】

[1]若我用瓘（guàn）斝（jiǎ）玉瓒，郑必不火：裨灶请求以玉器祭神，禳除火灾。瓘斝，玉酒尊。玉瓒，玉勺子。

[2]子产弗与：子产不同意这样做。

【译文】

郑国裨灶对子产说："宋、卫、陈、郑四国将同日发生火灾。要是我们用瓘斝、玉瓒祭祀，郑国一定不会有火灾。"子产不同意。

17.6　吴伐楚。阳匄为令尹[1]，卜战，不吉。司马子鱼曰[2]："我得上流[3]，何故不吉？且楚故[4]，司马令龟[5]，我请改卜。"令曰："鲂也以其属死之，楚师继之，尚大克之[6]！"吉。战于长岸。子鱼先死，楚师继之，大败吴师，获其乘舟馀皇[7]。使随人与后至者守之[8]，环而堑之，及泉[9]，盈其隧炭，陈以待命[10]。吴公子光请于其众[11]，曰："丧先王之乘舟，岂唯光之罪，众亦有焉。请藉取之以救死[12]。"众许之。使长鬣者三人潜伏于舟侧[13]，曰："我呼馀皇，则对[14]。"师夜从之，三呼，皆迭对[15]。楚人从而杀之[16]，楚师乱，吴人大败之，取馀皇以归。

【注释】

[1]阳匄：楚国令尹子瑕，穆王曾孙。

[2]司马子鱼：公子鲂。

[3]我得上流：楚国占据上游，顺江而下，易于取胜。

[4]故：传统。

[5]令龟：命龟，占卜前先告以所卜之事。

[6]鲂也以其属死之，楚师继之，尚大克之：这是子鱼命龟之辞。其属，指公子鲂的部属。尚，希望。

[7]馀皇：舟名。据后文，知为吴先王之乘舟。

[8]随人：当时随国是楚的盟国。

[9]环而堑之，及泉：楚军守着馀皇船，并环船挖深沟，直到见泉水。

[10]盈其隧炭，陈以待命：道上布满炭，并布好阵势，以防吴军劫船。

[11]吴公子光：吴王夷末儿子阖庐。

[12]藉取之：借众人之力夺回馀皇。救死：免除失去馀皇的死罪。

[13]长鬣者：强壮的人。

[14]我呼馀皇，则对：按，此是公子光与潜伏在舟侧的长鬣者约定以暗号对答。

[15]迭对：交替回答。

[16]楚人从而杀之：楚军杀死潜伏的吴兵。

【译文】

吴国攻打楚国。阳匄任令尹，为迎战而占卜，显示不吉利。司马子鱼说：“我们地处上游，为什么不吉利？况且按照楚国惯例，由司马祝告，我请求重新占卜。”子鱼祝告说：“我率领私卒死战，楚军跟上，希望大胜敌军。”显示吉利。在长岸交战，子鱼先战死，楚军跟上，大败吴兵，缴获吴军所乘坐的馀皇船。派随国人和后到的看守它，拖到岸上环绕船四周挖了深沟，直到泉水涌出，在道上填满炭，排好阵势等待命令。吴国公子光与手下人商量，说：“丢失先王的乘船，岂止仅是我的罪过，大家也都难逃罪责。希望能依靠大家的力量夺回来，用以救赎死罪。”众人答应了。公子光派了三个强壮的人，潜伏在船旁，说：“我呼叫馀皇，你们就回应。”军队夜间迫近船边叫了三次，潜伏的人交替回应。楚军把三人杀了，结果楚军大乱，吴军大败楚军，夺取馀皇船回国而去。

十八年

【经】

18.1　十有八年春王三月[1]，曹伯须卒[2]。

18.2　夏五月壬午[3]，宋、卫、陈、郑灾[4]。

18.3　六月，邾人入鄅[5]。

18.4　秋，葬曹平公。

18.5　冬，许迁于白羽[6]。

【注释】

[1]十有八年：鲁昭公十八年当周景王二十一年，前524。

[2]曹伯须卒：曹平公去世。

[3]壬午：十三日。

[4]宋、卫、陈、郑灾：这四国发生火灾。

[5]鄅（yǔ）：妘（yún）姓国，在今山东临沂北。

[6]许迁于白羽：鲁成公十五年，许迁于叶，此后便以叶为都。昭公九年，自叶迁于夷，十一年迁于楚国境内，十三年楚平王复

许，仍都于叶，到这时又由叶迁于白羽。白羽，古地名。在今河南西峡。

【译文】

鲁昭公十八年春周历三月，曹平公须去世。

夏五月十三日，宋、卫、陈、郑四国发生火灾。

六月，邾国人进入鄅国。

秋，安葬曹平公。

冬，许国迁移到白羽。

【传】

18.1　十八年春王二月乙卯[1]，周毛得杀毛伯过而代之[2]。苌弘曰："毛得必亡，是昆吾稔之日也[3]，侈故之以[4]。而毛得以济侈于王都[5]，不亡，何待[6]？"

【注释】

[1]乙卯：十五日。

[2]毛得：毛伯过族人。毛伯过：周大夫。

[3]是昆吾稔（rěn）之日也：乙卯是昆吾恶贯满盈的日子。昆吾，人名，祝融之孙。初封于帝丘，后其国、国君亦称昆吾。稔，

指恶贯满盈。

[4]侈故之以：即“以侈之故”。侈，骄横。

[5]以济侈：即“以侈济”，以骄横成事。

[6]不亡，何待：按，昭公二十六年，毛得逃往楚国，这里为之伏笔。

【译文】

鲁昭公十八年春周历二月十五日，周毛得杀毛伯过而取代他的职位。苌弘说：“毛得必定要逃亡，这天正好是昆吾恶贯满盈的日子，这是由于骄横的缘故。毛得在天子的都城以骄横成事，不逃亡又怎么可能！”

18.2　三月，曹平公卒。

【译文】

三月，曹平公去世。

18.3　夏五月，火始昏见[1]。丙子[2]，风[3]。梓慎曰：“是谓融风[4]，火之始也[5]。七日[6]，其火作乎！”戊寅[7]，风甚[8]。壬午[9]，大甚[10]。宋、卫、陈、郑皆火。梓慎登大庭氏之库以望之[11]，曰：“宋、卫、陈、郑也。”数日，皆来告火。

【注释】

[1]火始昏见：大火星开始在黄昏出现。见，同“现”。出现。

[2]丙子：初七。

[3]风：刮风。

[4]融风：东北风。《淮南子·地形训》曰：“东北曰炎风。”高诱曰：“艮气所生也，一曰融风。”张晏曰：“融风，立春木风也，火之母也，火所始生也。”

[5]火之始也：火灾将开始。

[6]七日：七天以后。

[7]戊寅：初九。

[8]风甚：风很猛烈。

[9]壬午：十三日。

[10]大甚：风更猛。

[11]大庭氏：古国名，在鲁国都城内，其上有库房，地势较高。梓慎登上以观天象。

【译文】

夏五月，大火星开始在黄昏时出现。初七，刮风。梓慎说：“这就是所谓的融风，是火灾的开始。七天以后，火灾恐怕就要发作了

吧！”初九，风刮得很厉害。十三日，风更大了。宋、卫、陈、郑四国都发生火灾。梓慎登上大庭氏的库房眺望，说：“是宋、卫、陈、郑四国起火。”几天以后都来告知火灾。

裨灶曰：“不用吾言[1]，郑又将火。”郑人请用之，子产不可。子大叔曰：“宝以保民也[2]，若有火，国几亡。可以救亡，子何爱焉[3]？”子产曰：“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4]？灶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5]，岂不或信[6]？”遂不与，亦不复火。

【注释】

[1]不用吾言：去年裨灶请求用玉器祭神禳除火灾，子产不同意。

[2]宝：即裨灶所请用的瓘斝玉瓒。

[3]可以救亡，子何爱焉：子太叔以为子产是因为舍不得这些宝器而不同意裨灶的请求。

[4]“天道远”四句：天道幽远，人道切近，怎么能由天道而知人道？

[5]是：此人，指裨灶。

[6]岂不或信：意思是裨灶话说多了，只是偶尔说中罢了。

【译文】

裨灶说：“不听我的话，郑国将要再次发生火灾。”郑国人请求按裨灶的话去做，子产不同意。子太叔说：“宝物是用来保护人民的，如果

再有火灾，国家差不多要灭亡。可以挽救危亡，您又何必吝惜呢？”子产说：“天道远，人道近，两者并不相关，怎么能由天道而知人道？裨灶怎能知晓天道？这人话说多了，难道就没有偶尔说中的？”于是不举行祭祀，也没再发生火灾。

郑之未灾也，里析告子产曰[1]：“将有大祥[2]，民震动，国几亡。吾身泯焉，弗良及也[3]。国迁，其可乎[4]？”子产曰：“虽可，吾不足以定迁矣[5]。”及火，里析死矣，未葬，子产使舆三十人迁其柩[6]。

【注释】

[1]里析：郑国大夫。

[2]祥：变异。

[3]吾身泯焉，弗良及也：我将死，来不及了。泯，灭，死。良，能。

[4]国迁，其可乎：里析建议迁都，或可免于火灾。

[5]虽可，吾不足以定迁矣：迁都乃大事，一个人不足以决定。按，子产不信灾异，以此为托辞。

[6]子产使舆三十人迁其柩：因里析预见有火灾，建议迁都，所以死后迁走其灵柩。

【译文】

郑国还没发生火灾的时候，里析告诉子产说：“将要发生大的变

异，百姓震动，国家几乎要灭亡。那时我已经死了，看不到了。把国都迁到别的地方去，可以吗？”子产说：“虽然可以，但我一个人无法决定迁都的事。”到火灾发生时，里析已经死了，还没下葬，子产派了三十个役夫把他的灵柩迁走。

火作，子产辞晋公子、公孙于东门[1]。使司寇出新客[2]，禁旧客勿出于宫[3]。使子宽、子上巡群屏摄，至于大宫[4]。使公孙登徙大龟[5]。使祝史徙主祏于周庙，告于先君[6]。使府人、库人各儆其事[7]。商成公儆司宫[8]，出旧宫人[9]，置诸火所不及。司马、司寇列居火道，行火所焮[10]。城下之人伍列登城[11]。明日，使野司寇各保其征[12]，郊人助祝史[13]，除于国北[14]，禳火于玄冥、回禄，祈于四鄘[15]。书焚室而宽其征，与之材[16]。三日哭，国不市[17]。使行人告于诸侯[18]。宋、卫皆如是。陈不救火，许不吊灾，君子是以知陈、许之先亡也[19]。

【注释】

[1]子产辞晋公子、公孙于东门：晋人刚来，子产派人辞谢，不让他们入城。杨伯峻指出，晋国在郑国西边，这里却是“辞晋公子、公孙于东门”，是因为东门是郑国的繁华市区。

[2]出新客：把新来的晋人送出去。

[3]禁旧客勿出于宫：防止火灾混乱，旧客不得离开客馆。旧客，已来的诸侯大夫。

[4]使子宽、子上巡群屏摄，至于大宫：巡行宗庙，不让火烧近。子

宽、子上，都是郑国大夫。子宽是游吉之子游速。屏摄，诸庙牌位。大宫，郑国祖庙。

[5]使公孙登徙大龟：按，用以占卜的大龟，古人视为国宝，所以搬走不让烧着。

[6]使祝史徙主祏（shí）于周庙，告于先君：将主祏搬走并集中于周厉王庙，以便抢救，并将此事祭告祖先。主祏，神主石函。

[7]使府人、库人各儆其事：让各府、库管理人员警惕，随时准备救火。儆，戒备。

[8]商成公：郑国大夫。司宫：管理宫殿之官。

[9]旧宫人：先公的宫女。

[10]司马、司寇列居火道，行火所焮（xìn）：司马、司寇巡行于火道，一边救火，一边防盗贼趁火打劫。行，巡视。火所焮，火所烧着之处。

[11]伍列登城：列队登城，以防奸人作乱。

[12]野司寇：掌管乡邑刑狱之官。保其征：管好所征发服役的人。

[13]郊人：乡人。

[14]除于国北：在都城北面整地筑祭坛。

[15]禳火于玄冥、回禄，祈于四鄘：向火神、水神祈祷消除火灾，又在四城祈祷，以求消灭余火。玄冥，水神。回禄，火神。鄘，城。

[16]书焚室而宽其征，与之材：登记被烧的房舍，减免其赋税，发给建筑材料。

[17]国不市：市场停止交易，以示悲戚。

[18]使行人告于诸侯：派使者向诸侯各国报告。行人，使者。按，以上是记叙子产救火及灾后优抚工作井井有条。

[19]陈不救火，许不吊灾，君子是以知陈、许之先亡也：意思是陈、许二国不行义，不抚民，所以先亡。按，哀公十年，楚灭陈；定公六年，郑灭许。

【译文】

火灾发生后，子产在东门送走了晋国的公子、公孙。又派司寇把新来的宾客送走，阻止在郑国的旧客不要离开宾馆。派子宽、子上巡视所有祭祀的宗庙，直到祖庙。派公孙登搬走大龟。派祝史把宗庙中的神主石函迁入周庙，并向先君报告。令府人、库人各自戒备自己的管辖区域。商成公督促司宫戒备，转移先公的宫女，安顿到火烧不到的地方。司马、司寇都到火道上，一边救火，一边防盗贼趁火打劫。城下的人排列队伍登城。第二天，命令野司寇各自管好自己所征发的役夫。郊人帮助祝史在都城北面清理地面建祭坛，向玄冥、回禄祭祷请求灭火，又在四城祈祷。登记被烧毁的人家，宽免其赋税，发给建筑材料。号哭三日，国内市场停业不开。派行人向诸侯通报。宋国、卫国也都是这样做。陈国不救火，许国不慰问灾情，君子由此知道陈、许二国将先灭亡。

18.4　六月，鄅人藉稻[1]。邾人袭鄅，鄅人将闭门，邾人羊罗摄其首

焉[2]，遂入之，尽俘以归[3]。鄅子曰：“余无归矣。”从帑于邾[4]。邾庄公反鄅夫人[5]，而舍其女[6]。

【注释】

[1]鄅人：这里指鄅国国君。藉稻：巡行踏勘农田。

[2]邾人羊罗摄其首焉：羊罗砍下鄅守门者脑袋，手持其头冲入。摄，持。

[3]尽俘以归：把鄅人全部抓走。鄅国小人少，故能尽俘。

[4]从帑于邾：鄅国国君虽没被抓，但百姓与其妻室已全部被抓，无家国可归，便也到邾国去。

[5]鄅夫人：据明年《传》，鄅夫人是宋国向戌的女儿。

[6]舍其女：留下鄅国国君的女儿。

【译文】

六月，鄅国国君出城巡察踏勘农田。邾国偷袭鄅国，鄅国人将要关闭城门，邾国人羊罗砍下看门人的脑袋，于是进城，把鄅国人全部俘获回去。鄅国国君说：“我已无处可去了。”就随同妻小到邾国。邾庄公遣返鄅夫人，而留下他的女儿。

18.5　秋，葬曹平公。往者见周原伯鲁焉[1]，与之语，不说学[2]。归以语闵子马。闵子马曰：“周其乱乎？夫必多有是说，而后及其大人[3]。

大人患失而惑[4]。又曰：‘可以无学，无学不害。’不害而不学，则苟而可[5]。于是乎下陵上替[6]，能无乱乎？夫学，殖也[7]。不学将落[8]，原氏其亡乎[9]！”

【注释】

[1]往者：鲁国前往参加曹平公葬礼的人。原伯鲁：周大夫。

[2]不说学：不爱学习，这里指学礼。说，同“悦”。

[3]夫必多有是说，而后及其大人：不好学之说多了，必影响其执政者。是说，不好学之说。大人，执政者。

[4]大人患失而惑：执政者患失其位，不好学，则不明事理。

[5]不害而不学，则苟而可：不学将无知，又认为无害，于是得过且过，苟且因循，不求真理。

[6]于是乎下陵上替：在下者凌驾于上，在上者政务废弛。陵，凌驾。替，废，弛。

[7]夫学，殖也：学习如同种植。殖，种植。

[8]不学将落：不学则才智日退，如同草木衰落。

[9]原氏其亡乎：原伯鲁不好学，必因此而亡。

【译文】

秋，安葬曹平公。去参加葬礼的鲁国使者见到周原伯鲁，和他交

谈，发现他不爱学习。回国后告诉了闵子马。闵子马说：“周朝恐怕要发生动乱吧？一定是先流行了这种观念，然后影响到在位的大夫们。大夫们害怕丢失官位而不明事理。又说：‘可以不用学习，不学习没有坏处。’认为没坏处而不学习，就会得过且过。因此在下者欺凌在上者，在上的政务废弛，能不发生动乱吗？学习就如同种植，不学习就要堕落，原氏恐怕要被灭亡了吧！”

18.6　七月，郑子产为火故，大为社[1]，祓禳于四方[2]，振除火灾[3]，礼也。乃简兵大蒐[4]，将为蒐除[5]。子大叔之庙在道南，其寝在道北[6]，其庭小，过期三日[7]，使除徒陈于道南庙北[8]，曰：“子产过女，而命速除，乃毁于而乡[9]。”子产朝，过而怒之[10]。除者南毁[11]。子产及冲[12]，使从者止之，曰：“毁于北方[13]。”

【注释】

[1]大为社：大筑社庙。

[2]祓禳于四方：祭四方之神以解除灾患。

[3]振除：救治。

[4]简兵大蒐：精选兵卒，准备大阅兵。

[5]将为蒐除：为阅兵清理场地。

[6]寝：指子太叔的住家。

[7]其庭小，过期三日：子太叔庙、寝之庭小，必须拆除庙或寝，三

日期限已过，还没拆除。

[8]除徒：子太叔所派清理场地的士卒。

[9]乃毁于而乡：指拆毁子太叔之庙。乡，通“向”。

[10]过而怒之：怒其不清理场地。

[11]除者南毁：拆庙。

[12]冲：交叉路口。

[13]毁于北方：不让其毁庙而拆其寝室。

【译文】

七月，郑国子产因为火灾的缘故，大规模建造社庙，祭祀祈祷四方神灵，救治火灾，这是合于礼的。于是精选兵卒准备大检阅，将要为此而清理场地。子太叔的家庙在道南，他的家在道北，那儿庭院狭小。清理场地的限期已经超过三天，子太叔让他手下清除场地的徒卒排列在路南庙北，说：“子产经过要是命令你们快些清理，你们就朝面对的方向动手。”子产上朝经过这里，发现没清场而发怒，役卒就往南边拆除。子产走到路口，派随从去制止他们，说：“拆毁北边的。”

火之作也，子产授兵登陴[1]。子大叔曰：“晋无乃讨乎[2]？”子产曰：“吾闻之，小国忘守则危，况有灾乎[3]？国之不可小[4]，有备故也。”既[5]，晋之边吏让郑，曰：“郑国有灾，晋君、大夫不敢宁居，卜筮走望[6]，不爱牲玉[7]。郑之有灾，寡君之忧也。今执事撊然授兵登

陴[8]，将以谁罪？边人恐惧，不敢不告。”子产对曰：“若吾子之言，敝邑之灾，君之忧也。敝邑失政，天降之灾，又惧谗慝之间谋之[9]，以启贪人，荐为敝邑不利[10]，以重君之忧。幸而不亡，犹可说也[11]；不幸而亡，君虽忧之，亦无及也。郑有他竟，望走在晋[12]。既事晋矣，其敢有二心？”

【注释】

[1]子产授兵登陴（pí）：分发武器，派人登上城墙，加强警戒。陴，城上矮墙。

[2]晋无乃讨乎：先前辞晋公子、公孙，现在又授兵，怕晋国误会为叛晋，会前来责问。

[3]小国忘守则危，况有灾乎：小国忘记防备就有危险，要是有灾患，更容易受到大国的入侵。

[4]国之不可小：国家不可被人轻视。

[5]既：事后。

[6]卜筮走望：占卜占筮，四处祭祀名山大川，为郑国祈求消灾。

[7]不爱牲玉：晋国并不吝惜祭品。牲玉，祭祀所用祭品。

[8]𢲼（jiǎn）然：忿忿然。

[9]间谋：指谗奸者乘机进行阴谋活动，打郑国的主意。

[10]荐：再次。

[11]幸而不亡，犹可说也：郑国不被灭亡，还可将事情解释清楚。说，解释。

[12]郑有他竟，望走在晋：郑国虽然和其他国家接壤为邻，但所指望奔走的仍然是晋国。

【译文】

火灾发生的时候，子产给兵卒发武器让他们登上城墙守卫。子太叔说：“晋国怕要来讨伐吧？”子产说：“我听说，小国忘了守备就很危险，何况有火灾呢？国家不被轻视，就是因为有防备的缘故。”事后，晋国边境官员责备郑国说：“郑国发生火灾，晋国国君、大夫都不敢安居，占卜占筮，四处祭祀名山大川，不吝惜牺牲玉帛。郑国有灾难，也是我们国君所忧虑的。现在你们忿忿然分发兵器登上城墙，是要向谁问罪？边境的人心存恐惧，不敢不报告。”子产回答说：“正如您所说，敝国的灾难，就是贵国国君的忧患。敝国政事失修，上天降下灾难，又怕奸邪小人乘机算计我们，并引诱贪婪恶人，再次对敝国不利，加重国君的忧虑。有幸而不灭亡，还可以解释清楚；不幸而被灭亡了，国君即便担忧，也来不及了。郑国虽然有其他接壤的邻国，但有难时只希望投奔晋国。已经奉事晋国了，岂敢有二心？”

18.7　楚左尹王子胜言于楚子曰：“许于郑，仇敌也，而居楚地，以不礼于郑[1]。晋、郑方睦，郑若伐许，而晋助之，楚丧地矣[2]。君盍迁许？许不专于楚[3]，郑方有令政[4]，许曰：‘余旧国也[5]。’郑曰：‘余俘邑也[6]。’叶在楚国，方城外之蔽也[7]。土不可易，国不可小[8]，许不可

俘，仇不可启，君其图之[9]！”楚子说。冬，楚子使王子胜迁许于析，实白羽[10]。

【注释】

[1]“许于郑”四句：楚平王复许，许国居于叶地。许国与郑国本有宿怨，现在更因恃楚而不事郑国。

[2]楚丧地矣：叶本为楚地。

[3]许不专于楚：许国如果迁出楚境，则不为楚国所专有。

[4]令政：善政。

[5]旧国：许国旧都许昌，后来被郑国占有。

[6]余俘邑也：隐公十一年郑庄公灭许而复存之，许迁之后，仍占有其地。俘邑，战胜而得的城邑。

[7]叶在楚国，方城外之蔽也：对楚国来说，叶是方城外的屏障。蔽，屏障。

[8]国不可小：意谓郑国不可轻视。

[9]君其图之：按，叶是方城外的屏障，许、郑有怨，此时郑、晋结好，如果郑、晋伐许，将会引起楚国的战祸，所以王子胜建议将许迁离叶地。

[10]实白羽：析即白羽。

【译文】

楚左尹王子胜对楚平王说："许国对于郑国而言，是仇敌，却居住在楚国境内，并恃楚而对郑国无礼。晋、郑二国关系正当和睦之际，郑国要是攻打许国，而晋国帮助郑国，楚国就要丢失国土了。君王何不把许国迁走？许国不为楚国专有，郑国正行善政。许国说：'那儿是我们的旧国都。'郑国说：'那是我国攻下的城邑。'叶对于楚国是方城外的屏障。土地不能轻易给人，国家不能小觑，许国不能作为俘虏，仇隙不能重新挑起，君王还是考虑一下吧。"楚平王很高兴。冬，楚平王派王子胜把许迁到析，就是白羽。

十九年

【经】

19.1　十有九年春[1]，宋公伐邾[2]。

19.2　夏五月戊辰[3]，许世子止弑其君买[4]。

19.3　己卯[5]，地震。

19.4　秋，齐高发帅师伐莒[6]。

19.5　冬，葬许悼公。

【注释】

[1]十有九年：鲁昭公十九年当周景王二十二年，前523。

[2]宋公伐邾：由于邾国侵入鄅国，因此伐邾。

[3]戊辰：初五。

[4]买：许悼公名。许悼公，前546年即位，在位二十四年。

[5]己卯：十六日。

[6]高发：齐国大夫。

【译文】

鲁昭公十九年春，宋元公攻打邾国。

夏五月初五，许国太子止杀死许悼公买。

十六日，发生地震。

秋，齐国高发带兵攻打莒国。

冬，安葬许悼公。

【传】

19.1　十九年春，楚工尹赤迁阴于下阴[1]，令尹子瑕城郏[2]。叔孙昭子曰：“楚不在诸侯矣，其仅自完也，以持其世而已[3]。”

【注释】

[1]阴：这里指阴地的戎人。下阴：古地名。在今湖北光化西，汉水北岸。

[2]郏：古地名。在今河南三门峡，本是郑国之地，后来属楚国。

[3]楚不在诸侯矣，其仅自完也，以持其世而已：楚国虽迁阴城郏，其意不在欺凌诸侯，仅是防御性地保护自己。言外之意是楚平王之政已衰。自完，保护自己。持，维持。

【译文】

鲁昭公十九年春，楚国工尹赤把阴地的戎人迁移到下阴，令尹子瑕在郏地筑城。叔孙昭子说：“楚国的意图不在于诸侯了，它仅仅是求自保，以维持它的世代传承罢了。”

19.2　楚子之在蔡也[1]，郹阳封人之女奔之[2]，生大子建。及即位，使伍奢为之师[3]，费无极为少师[4]，无宠焉[5]，欲谮诸王[6]，曰：“建可室矣[7]。”王为之聘于秦，无极与逆[8]，劝王取之[9]。正月，楚夫人嬴氏至自秦[10]。

【注释】

[1]楚子之在蔡也：指楚平王任大夫时曾往蔡聘问。

[2]郹（jú）阳：蔡国邑名，在今河南新蔡。封人：管理土地边界之官。奔之：与之姘居。

[3]伍奢：伍举之子，伍员之父。

[4]少师：也是太子的师傅，位次于太师。

[5]无宠焉：太子建不喜欢费无极。

[6]欲谮诸王：费无极准备陷害太子建。

[7]可室：可以娶妻。

[8]无极与逆：费无极同往迎亲。

[9]劝王取之：本为太子建娶妻，费无极却劝平王自己娶此女。按，

这是费无极陷害太子建所设的圈套之一。

[10]楚夫人嬴氏至自秦：即本为太子建所娶的秦女，成了楚平王的夫人。

【译文】

楚平王在蔡国时，郹阳封人的女儿私奔到他那里，生下太子建。到平王即位，派伍奢担任太子建的师傅，费无极任少师，但不得太子建的宠信，费无极想要在平王面前陷害他，说：“太子建应该娶妻了。”平王为他聘秦国女，派费无极同往迎亲，费无极劝平王自己娶秦女。正月，楚平王夫人嬴氏从秦国来到楚国。

19.3 鄅夫人，宋向戌之女也，故向宁请师[1]。二月，宋公伐邾，围虫[2]。三月，取之。乃尽归鄅俘[3]。

【注释】

[1]故向宁请师：向宁请宋元公出兵伐邾，为鄅国报仇。向宁，向戌之子。

[2]虫：邾国邑名，在今山东济宁。

[3]乃尽归鄅俘：被邾国所俘虏的鄅人全部放回。

【译文】

鄅夫人是宋国向戌的女儿，所以向宁请求出兵攻打邾国。二月，宋元公讨伐邾国，包围了虫邑。三月，占领虫邑。于是全部遣返鄅国被俘

者。

19.4　夏，许悼公疟[1]。五月戊辰，饮大子止之药卒。大子奔晋。书曰：“弑其君。”君子曰：“尽心力以事君，舍药物可也[2]。”

【注释】

[1]疟：患疟疾。

[2]尽心力以事君，舍药物可也：这是解释《经》文的意思。太子止虽然不是有意毒杀许悼公，但私自进药，同样是未尽心尽力事君，所以仍然说他“弑其君”。

【译文】

夏，许悼公患疟疾。五月初五，喝下太子止的药而去世。太子止逃往晋国。《春秋》记载说：“止杀死他的国君。”君子说：“尽心尽力地事奉国君，不必进药物也是可以的。”

19.5　邾人、郳人、徐人会宋公。乙亥[1]，同盟于虫[2]。

【注释】

[1]乙亥：十二日。

[2]同盟于虫：郑国被伐之后，四国结盟。

【译文】

邾国人、郳国人、徐国人和宋元公见面。五月十二日，在虫邑结成同盟。

19.6　楚子为舟师以伐濮[1]。费无极言于楚子曰：“晋之伯也[2]，迩于诸夏[3]，而楚辟陋，故弗能与争。若大城城父，而置大子焉，以通北方，王收南方，是得天下也[4]。”王说，从之。故大子建居于城父。

【注释】

[1]舟师：水师。濮：即南夷。

[2]伯：通“霸”。

[3]诸夏：指中原地区诸国。

[4]“若大城城父”五句：按，费无极其意在将太子建调离楚都。城父，有两处，这里指楚国城邑，在今河南宝丰东。

【译文】

楚平王用水军攻打濮。费无极对楚平王说：“晋国之称霸诸侯，是由于与中原诸国接近，而楚国处在偏僻之地，所以不能和它相争。要是大规模修筑城父城墙，派太子驻守那里，用来和北方通好，君王收服南方，就可以获得天下。”平王认为他说得对，就听从了。所以太子建就住到城父。

令尹子瑕聘于秦，拜夫人也。

【译文】

令尹子瑕到秦国聘问，是为了拜谢秦夫人嫁到楚国。

19.7　秋，齐高发帅师伐莒[1]，莒子奔纪鄣[2]。使孙书伐之[3]。初，莒有妇人，莒子杀其夫，已为嫠妇[4]。及老，托于纪鄣[5]，纺焉以度而去之[6]。及师至，则投诸外。或献诸子占，子占使师夜缒而登。登者六十人，缒绝[7]。师鼓噪[8]，城上之人亦噪。莒共公惧，启西门而出。七月丙子[9]，齐师入纪[10]。

【注释】

[1]齐高发帅师伐莒：莒国不事奉齐国，所以讨伐。

[2]纪鄣：在今江苏赣榆北，或在今柘汪与海头之间。

[3]使孙书伐之：孙书再伐纪鄣。孙书，陈无宇之子，即下文的子占。

[4]嫠妇：寡妇。

[5]托：寄居。

[6]纺焉以度而去之：老妇纺线搓绳子，绳子之长足与城墙比高，然后藏起来，以待有人外攻时用，为自己报仇。去，藏。

[7]缒：指所垂之绳。

[8]噪：呐喊。

[9]丙子：十四日。

[10]纪：即纪鄣。

【译文】

秋，齐国高发带兵攻打莒国，莒国国君逃往纪鄣。再派孙书攻纪鄣。起初，莒国有个妇女，国君杀了她的丈夫而守寡。到年老后，寄居在纪鄣，纺线编绳达到城墙的高度后收藏起来。待齐国兵到，便把它垂到城外。有人把绳子献给孙书，孙书就派兵在夜里攀绳登城。六十人登城后，绳子便断了。齐军击鼓呐喊，城上齐兵也大喊。莒共公害怕了，打开西门出逃。七月十四日，齐军进入纪鄣。

19.8　是岁也，郑驷偃卒[1]。子游娶于晋大夫，生丝，弱[2]，其父兄立子瑕[3]。子产憎其为人也，且以为不顺[4]，弗许，亦弗止[5]。驷氏耸[6]。他日，丝以告其舅[7]。冬，晋人使以币如郑，问驷乞之立故。驷氏惧，驷乞欲逃，子产弗遣[8]。请龟以卜，亦弗予[9]。大夫谋对[10]，子产不待而对客曰[11]：“郑国不天[12]，寡君之二三臣札瘥夭昏[13]，今又丧我先大夫偃。其子幼弱，其一二父兄惧队宗主[14]，私族于谋，而立长亲[15]。寡君与其二三老曰[16]：‘抑天实剥乱是，吾何知焉[17]？’谚曰：‘无过乱门[18]。’民有乱兵，犹惮过之，而况敢知天之所乱？今大夫将问其故，抑寡君实不敢知，其谁实知之[19]？平丘之会[20]，君寻旧盟曰[21]：‘无或失职。’若寡君之二三臣，其即世者，晋大夫而专制其位，是晋之县鄙也，何国之为[22]？”辞客币而报其使[23]，晋人舍之[24]。

【注释】

[1]驷偃：子游。

[2]弱：年幼。

[3]其父兄立子瑕：众人立子瑕为驷氏继承人。子瑕，驷乞。按，子游、子瑕是兄弟，子瑕是丝的叔叔。

[4]子产憎其为人也，且以为不顺：子产厌恶子瑕的为人，并且认为不立子而立弟，不合常理。

[5]弗许，亦弗止：子产不表态，保持中立。表示不干预大夫家政。

[6]耸：恐惧。

[7]其舅：即晋国大夫。

[8]弗遣：不让驷乞走。

[9]请龟以卜，亦弗予：驷氏请求以龟甲占卜，子产也不给。

[10]大夫谋对：商量如何答复晋人。

[11]子产不待而对客：不等大夫商量好就回答晋使。

[12]不天：不被天所保佑。

[13]札：得瘟疫而死。瘥（cuó）：病死。夭：短命而死。昏：通“泯”。泯没。

[14]队：同“坠”。宗主：大夫继承者，为一宗之主。

[15]私族于谋，而立长亲：指立驷乞是族人私自商议，立成年亲属。

[16]二三老：诸位大夫。老，卿大夫。

[17]抑天实剥乱是，吾何知焉：意思是天要搅乱此继承法，立驷乞，我也无可奈何。抑，转折连词，而。剥，乱。

[18]无过乱门：不经过动乱人家的门口，意思是不参与其乱。

[19]今大夫将问其故，抑寡君实不敢知，其谁实知之：郑君不敢与知，他人更不敢过问。意即晋人不应过问。抑，转折词，而。

[20]平丘之会：事在昭公十三年。

[21]寻：重申。

[22]“若寡君之二三臣”五句：如果郑国大臣去世，其继承人还要晋国来干涉，那么郑国还算什么国家？这样郑国就只是晋国的边境城邑。按，子产虽然厌恶驷乞，但坚决反对晋国干涉内政。即世，去世。专制，专断。其位，指继承人。

[23]辞客币：退回礼物，以示拒绝晋人的责问。报其使：回报使者，以示不失礼。

[24]晋人舍之：不敢再追究此事。

【译文】

这一年，郑国驷偃去世。他娶晋国大夫女儿为妻，生下儿子丝，丝还年幼，族人便立了子瑕为继承人。子产憎恶子瑕的为人，并且认为这

样做不符合继承顺序，不表态，也不制止。驷氏感到害怕。过了些日子，丝把情况告知他的舅舅。冬，晋国派人带着礼物来郑国，责问立驷乞的理由。驷氏害怕了，驷乞想出逃，子产不让走。请求用龟占卜，也不给。大夫们商量对策，子产不等商量结果就答复来人说："郑国不得上天保佑，我们国君的几个臣子不幸患病早死，现在又失去我国先大夫驷偃。他的儿子还年幼，家族中有父兄辈担心断绝宗主，便私下和族人商议，立了嫡系中年长的人。我们国君和几位卿大夫说：'或者是上天有意搅乱继承顺序，我能过问什么？'谚语说：'不经过动乱者的家门。'百姓动武作乱，人们还害怕经过那里，何况敢过问上天所降的动乱？如今大夫要问它的缘故，连我们国君也确实不敢过问，还会有谁过问？平丘盟会时，国君重温过去的盟约说：'不要有人失职。'如果我们国君的臣下中有人去世，晋国大夫要专权擅定他们的继承人，就是把郑国视为晋国的边境城邑了，那还成什么国家？"辞退了带来的礼物而回报他的使者，晋国人也没敢再过问。

19.9　楚人城州来。沈尹戌曰[1]："楚人必败。昔吴灭州来[2]，子旗请伐之。王曰：'吾未抚吾民。'今亦如之[3]，而城州来以挑吴，能无败乎？"侍者曰："王施舍不倦，息民五年，可谓抚之矣。"戌曰："吾闻抚民者，节用于内，而树德于外，民乐其性，而无寇仇[4]。今宫室无量，民人日骇，劳罢死转，忘寝与食，非抚之也[5]。"

【注释】

[1]沈尹戌：楚庄王曾孙，叶公诸梁之父。

[2]昔吴灭州来：事在昭公十三年。

[3]今亦如之：指如今仍未抚民。

[4]民乐其性，而无寇仇：百姓安居乐业，没有战争，没有外来干涉侵略。性，生命。

[5]“今宫室无量”五句：沈尹戌认为，平王之政衰败，王室奢侈无度，百姓疲劳转死，寝食不安，而向吴国挑衅，必然失败。日骇，每天惊惧不安。罢，疲惫。转，死后尸体被抛弃。

【译文】

楚国在州来筑城。沈尹戌说：“楚国必败。往昔吴国灭亡州来，子旗请求攻打吴国。楚王说：‘我还没有安抚我的人民。’现在仍然如此，却在州来筑城来挑动吴国，能不失败吗？”侍者说：“君王施舍不知疲倦，让百姓休养生息五年，可以说是安抚他们了。”沈尹戌说：“我听说安抚人民的人，在国内节约开支费用，在国外树立德行，人民对生活感到安乐，而没有仇敌。现今宫室的规模无限量增加，人民整天担惊受怕，劳苦疲倦到死还没人收葬，愁苦得连睡觉、饮食都忘记了，这不是安抚他们。”

19.10　郑大水，龙斗于时门之外洧渊[1]，国人请为禜焉[2]，子产弗许，曰：“我斗，龙不我觌也[3]；龙斗，我独何觌焉？禳之，则彼其室也[4]。吾无求于龙，龙亦无求于我。”乃止也。

【注释】

[1]时门：郑城南门。洧渊：洧水发源于今河南登封，经过新郑，有潭，就是洧渊。

[2]禜（yǒng）：禳灾之祭。

[3]觌（dí）：相见。

[4]禳之，则彼其室也：洧渊本是龙所居之室，即使设祭请它离开，也不可能。

【译文】

郑国发生大水灾，龙在时门外的洧渊争斗，国人请求举行禜祭，子产不同意，说："我们人争斗，龙不看我们；龙争斗，我们为何要去管它们？祭祷祓除它们，可那里本来就是龙的住所啊。我们无求于龙，龙也无求于我们。"于是没有祭祀。

19.11　令尹子瑕言蹶由于楚子[1]，曰："彼何罪？谚所谓'室于怒市于色'者，楚之谓矣[2]。舍前之忿可也[3]。"乃归蹶由。

【注释】

[1]令尹子瑕言蹶由于楚子：为蹶由向楚平王进言。蹶由，吴王弟弟，昭公五年楚伐吴，蹶由犒师，被楚灵王扣留。

[2]谚所谓"室于怒市于色"者，楚之谓矣：这就是所谓"生家里人的气却到街上给别人脸色看"。指灵王生吴王的气，却迁怒于其弟。

[3]前之忿：过去灵王对吴的忿恨。

【译文】

令尹子瑕为蹶由向楚平王进言，说：“他有什么罪？谚语所谓的‘在家发怒却到街上给人脸色’，说的就是楚国了。该抛弃前嫌了。”楚国于是放蹶由回国。

二十年

【经】

20.1　二十年春王正月[1]。

20.2　夏，曹公孙会自鄸出奔宋[2]。

20.3　秋，盗杀卫侯之兄絷[3]。

20.4　冬十月，宋华亥、向宁、华定出奔陈。

20.5　十有一月辛卯[4]，蔡侯卢卒[5]。

【注释】

[1]二十年：鲁昭公二十年当周景王二十三年，前522。

[2]曹公孙会自鄸出奔宋：公孙会叛曹，从鄸逃往宋国。公孙会，曹宣公之孙，子威之子。鄸，曹邑，在今山东菏泽西北。

[3]盗杀卫侯之兄絷：卫国齐豹杀死公孟絷。盗，指齐豹，卫国司寇，齐恶之子。昭公三十一年《传》曰：“齐豹为卫司寇，守嗣大夫，作而不义，其书为‘盗’。”卫侯之兄絷，卫灵公兄，字公孟，名絷。

[4]辛卯：初七。

[5]蔡侯卢卒：蔡平公去世。

【译文】

鲁昭公二十年春周历正月。

夏，曹国公孙会从鄸地出逃到宋国。

秋，盗贼齐豹杀死卫灵公的哥哥縶。

冬十月，宋国华亥、向宁、华定逃往陈国。

十一月初七，蔡平公卢去世。

【传】

20.1　二十年春王二月己丑[1]，日南至[2]。梓慎望氛[3]，曰：“今兹宋有乱，国几亡，三年而后弭[4]。蔡有大丧[5]。”叔孙昭子曰：“然则戴、桓也[6]。汏侈，无礼已甚，乱所在也[7]。”

【注释】

[1]己丑：初一。

[2]日南至：即冬至。按，本应记为周历正月己丑朔日冬至，因为去年十二月后应置闰，史官失记，所以变为周历二月初一冬至。

[3]梓慎：鲁国日官。望氛：望气以觇吉凶。

[4]弭：平定。

[5]蔡有大丧：预言蔡平公死。

[6]然则戴、桓也：预言华、向二氏将为乱。戴，戴族，宋戴公后裔，华氏。桓，桓族，宋桓公后裔，向氏。

[7]汏侈，无礼已甚，乱所在也：二氏骄纵奢侈，无礼至极，必为乱。

【译文】

鲁昭公二十年春周历二月初一，冬至。梓慎望气后说："今年宋国将有动乱，国家几乎灭亡，三年后才会安定。蔡国有大丧事。"叔孙昭子说："那么就会落到戴、桓两族头上了。他们骄纵奢侈，无礼到极点，动乱就发生在他们那儿。"

20.2　费无极言于楚子曰："建与伍奢将以方城之外叛[1]，自以为犹宋、郑也[2]，齐、晋又交辅之[3]，将以害楚，其事集矣[4]。"王信之，问伍奢。伍奢对曰："君一过多矣[5]，何信于谗？"王执伍奢。使城父司马奋扬杀大子[6]。未至，而使遣之[7]。三月，大子建奔宋。王召奋扬，奋扬使城父人执己以至[8]。王曰："言出于余口，入于尔耳，谁告建也？"对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9]，不能苟贰[10]。奉初以还，不忍后命[11]，故遣之。既而悔之，亦无及已。"王曰："而敢来[12]，何也？"对曰："使而失命[13]，召而不来，是再奸也[14]。逃无所入[15]。"王曰："归，从政如他日[16]。"

【注释】

[1]建与伍奢将以方城之外叛：去年费无极建议令太子建居于城父，现在费无极诬蔑他将据守以叛。

[2]自以为犹宋、郑也：将割据自成一国，像宋、郑那样。

[3]交：俱，一同。

[4]集：成功。

[5]一过：指平王夺太子建之妻。多：严重。

[6]奋扬：奋是氏，扬是名。

[7]未至，而使遣之：奋扬知道太子建被陷害，自己还没到城父，先派人通知太子建逃走。

[8]城父人：城父大夫。执己以至：把自己逮捕押回郢都，以示服罪。

[9]不佞：不才。

[10]苟贰：苟且而怀二心。

[11]奉初以还，不忍后命：既奉王之初命必须好生事奉太子，就不忍再执行后来杀太子的命令。

[12]而：你。

[13]失命：没完成使命。

[14]再奸：二次违犯命令。

[15]逃无所入：无处可逃。

[16]归，从政如他日：楚平王不惩治奋扬，让他回城父，仍为城父司马。

【译文】

费无极对楚平王说："太子建将和伍奢领着方城以外地区的人叛乱，自认为如同宋国、郑国一样，齐国、晋国又一起辅助他们，将会危害楚国，这事要成功了。"平王相信了，就质问伍奢。伍奢回答说："君王有了一次过错已经很严重了，为何要听信谗言？"平王逮捕了伍奢，派城父司马奋扬去杀太子建。奋扬还没到达，先派人通知太子逃走。三月，太子建逃往宋国。平王召回奋扬，奋扬让城父大夫把自己押到郢都。平王说："话出自我的口，进入你的耳，是谁告给太子建的？"奋扬回答说："是下臣告诉的。君王命令下臣说：'事奉太子建要如同事奉我一样。'下臣不才，不能苟且违背。奉了起初的命令，就不忍心执行后来的命令，所以让他逃走了。事后又感到后悔，但也来不及了。"平王说："你敢回来，究竟因为什么？"奋扬回答说："接受使命而没有完成，召我再不回来，是再次违背命令，而且也无处可逃。"平王说："你回去吧，还跟以往那样履行政务。"

无极曰："奢之子材[1]，若在吴，必忧楚国，盍以免其父召之[2]。彼仁，必来。不然，将为患。"王使召之，曰："来，吾免而父。"棠君尚谓其弟员曰[3]："尔适吴，我将归死。吾知不逮[4]，我能死，尔能报[5]。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6]；亲戚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7]。奔死免父，孝也；度功而行，仁也[8]；择任而往，知也[9]；知死不辟[10]，勇也。父不可弃，名不可废[11]，尔其勉之！相从为愈[12]。"伍尚归。奢闻

员不来，曰：“楚君、大夫其旰食乎[13]！”楚人皆杀之[14]。

【注释】

[1]奢之子材：伍奢儿子有才能。材，有才能。

[2]盍以免其父召之：何不以免伍奢死罪来召其子。

[3]棠君尚谓其弟员（yún）：伍尚时为棠邑大夫，所以称为棠君。员，字子胥，二人都是伍奢儿子。棠地在今河南遂平西北。

[4]吾知不逮：我的才智不及你。

[5]我能死，尔能报：我归郢都，与父同死；你逃吴，报仇雪恨。

[6]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楚王既以免父死之命来召，不可无人前往。

[7]亲戚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父兄被杀，仇不可不报。

[8]度功而行，仁也：估计能成功而去做，是仁。

[9]择任而往，知也：知道伍员才干比自己强，让他逃吴，是明智之举。知，同“智”。

[10]知死不辟：回去必死，但不躲避。

[11]父不可弃，名不可废：兄弟都出逃是弃父，兄弟都死，无人报仇，是废名。

[12]相从为愈：希望伍员听自己的话。

[13]楚君、大夫其旰食乎：伍奢知道伍员必来报仇，楚国君臣连吃饭都不得安稳了。旰食，晚食。

[14]楚人皆杀之：杀伍奢、伍尚父子。

【译文】

费无极说："伍奢的儿子都有才能，要是到吴国，必定成为楚国的忧患，何不用赦免其父的名义召回他们。他们仁爱，一定会来。不然的话，将成为祸患。"平王派人召他们，说："回来吧，我赦免你们的父亲。"棠邑大夫伍尚对弟弟伍员说："你去吴国吧，我打算回去受死。我的才智不如你，我能受死，你能报仇。听到赦免父亲的命令，不能没人回去；亲人被杀戮，不能没人报仇。奔向死亡而使父亲免死，是孝；估计功效而后行动，是仁；选择合适的任务而前往，是明智；明知死而不逃避，是勇敢。父亲不可抛弃，名誉不可废弃，你好好努力吧！希望你听从我的话。"伍尚回去了。伍奢听说伍员不回来，说："楚国的国君、大夫将要吃不好饭了！"楚国把伍奢父子都杀了。

员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1]。公子光曰："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2]。"员曰："彼将有他志[3]。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4]。"乃见鱄设诸焉[5]，而耕于鄙[6]。

【注释】

[1]州于：吴王僚。

[2]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认为伍员只为报私仇而利用

吴国，不可依从。反其仇，报仇。

[3]彼：公子光。他志：别有用心，指夺位之心。

[4]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伍员知道公子光不用自己，于是准备为之物色勇士以助成其事，自己退居郊外等待时机。

[5]见：引见。鱄（zhuān）设诸：即鱄诸。

[6]而耕于鄙：伍员自己耕于边鄙之处。按，昭公二十七年，公子光杀吴王僚。

【译文】

伍员逃到吴国，向州于陈说攻打楚国的好处。公子光说：“这个人的家族被杀戮，他是想报仇，不能听从他。”伍员说：“公子光将有异志。我姑且替他寻求勇士，住在郊外等待机会。”于是向他推荐了鱄设诸，自己则在郊外耕地，等待时机。

20.3　宋元公无信多私[1]，而恶华、向。华定、华亥与向宁谋曰：“亡愈于死，先诸[2]？”华亥伪有疾，以诱群公子。公子问之[3]，则执之。夏六月丙申[4]，杀公子寅、公子御戎、公子朱、公子固、公孙援、公孙丁，拘向胜、向行于其廪[5]。公如华氏请焉，弗许，遂劫之[6]。癸卯[7]，取大子栾与母弟辰、公子地以为质[8]。公亦取华亥之子无戚、向宁之子罗、华定之子启，与华氏盟，以为质[9]。

【注释】

[1]多私：多私心。

[2]亡愈于死，先诸：亡，逃亡。先，先下手。按，三人怕元公杀自己，准备先作乱。

[3]问之：探视疾病。

[4]丙申：初九。

[5]杀公子寅、公子御戎、公子朱、公子固、公孙援、公孙丁，拘向胜、向行于其廪：廪，谷仓。按，以上八人都是元公同党。

[6]公如华氏请焉，弗许，遂劫之：元公前往请求放人，自己反而被华氏劫持。

[7]癸卯：十六日。

[8]大子栾：即后来的宋景公。辰、公子地：都是元公之子。

[9]与华氏盟，以为质：按，双方互换人质，矛盾暂时缓和。

【译文】

宋元公没有信用而且私心重，还讨厌华氏、向氏。华定、华亥和向宁商量说："逃亡强过死，先下手吗？"华亥假装有病，以诱骗公子们来探视。公子们来探问，被抓了起来。夏六月初九，杀了公子寅、公子御戎、公子朱、公子固、公孙援、公孙丁，在谷仓逮住向胜、向行。宋元公到华氏那里求情，不答应，反而乘机劫持了元公。十六日，得到太子栾和同母弟辰、公子地作为人质。元公也将华亥之子无戚、向宁之子罗、华定之子启扣下，和华氏订盟，双方互换人质。

20.4　卫公孟絷狎齐豹[1]，夺之司寇与鄄[2]。有役则反之，无则取之[3]。公孟恶北宫喜、褚师圃，欲去之。公子朝通于襄夫人宣姜[4]，惧，而欲以作乱。故齐豹、北宫喜、褚师圃、公子朝作乱。

【注释】

[1]狎：轻慢。

[2]夺之司寇与鄄：夺齐豹的官爵和采邑。鄄，齐豹之邑，在今山东鄄城西北。

[3]有役则反之，无则取之：公孟絷跛足，所以有劳役之事，就将官、邑还给齐豹，让他服役，没有劳役便又夺之。

[4]通：私通。襄夫人宣姜：卫灵公生母。

【译文】

卫国公孟絷轻慢齐豹，夺去他的司寇官职与采邑鄄。有劳役就把它们归还齐豹，没有劳役便又夺走。公孟絷讨厌北宫喜、褚师圃，想把他们赶走。公子朝和襄公夫人宣姜私通，心中害怕，便想发动叛乱。所以齐豹、北宫喜、褚师圃、公子朝发动了叛乱。

初，齐豹见宗鲁于公孟，为骖乘焉[1]。将作乱，而谓之曰：“公孟之不善，子所知也，勿与乘[2]，吾将杀之。”对曰：“吾由子事公孟，子假吾名焉[3]，故不吾远也[4]。虽其不善，吾亦知之。抑以利故，不能去，是吾过也[5]。今闻难而逃，是僭子也[6]。子行事乎，吾将死之，以

周事子[7]，而归死于公孟，其可也[8]。”

【注释】

[1]齐豹见（xiàn）宗鲁于公孟，为骖乘焉：宗鲁是卫国武士，齐豹将他推荐给公孟絷当骖乘。见，推荐。

[2]勿与乘：不要和公孟絷同车。

[3]假吾名：借我以善名，即替我吹嘘，使公孟絷用我。

[4]不吾远：即“不远吾”，亲近我。

[5]抑以利故，不能去，是吾过也：如果自己为图私利而不愿离开公孟絷，这是不对的。抑，但是。

[6]今闻难而逃，是僭（jiàn）子也：僭，失信，使齐豹之言失信。按，宗鲁不愿临难而逃。

[7]子行事乎，吾将死之，以周事子：请齐豹照旧行事，自己将以死助其成功。周，最终。

[8]而归死于公孟，其可也：既然临危逃命是不守信用，宗鲁表示将为公孟絷而死。

【译文】

起初，齐豹把宗鲁推荐给公孟絷，做了骖乘。将要叛乱时，告诉宗鲁说：“公孟絷不是好人，这是你所清楚的，不要和他同乘一车，我准备杀他。”宗鲁回答说：“我因您而得事奉公孟絷，是您替我吹嘘，所以

公孟絷亲近我。虽然他不好，这我也知道。但是我因为对自己有好处，不能离开他，这是我的过错。现在听说有祸难而逃离，这却是让您失去信用了。您就做您的事吧，我准备为此而死，以完成对您的事奉，并最终为公孟絷殉身，也许这样做好。”

丙辰[1]，卫侯在平寿[2]，公孟有事于盖获之门外[3]，齐子氏帷于门外，而伏甲焉[4]。使祝蛙置戈于车薪以当门[5]，使一乘从公孟以出[6]。使华齐御公孟，宗鲁骖乘。及闳中[7]，齐氏用戈击公孟，宗鲁以背蔽之，断肱[8]，以中公孟之肩。皆杀之[9]。

【注释】

[1]丙辰：二十九日。

[2]卫侯在平寿：卫灵公不在都城。平寿，卫邑。

[3]有事：祭祀。盖获之门：卫国城门。

[4]齐子氏帷于门外，而伏甲焉：齐子氏，齐豹家人。帷，设帷帐。按，准备伏击公孟絷。

[5]当门：挡住城门。

[6]使一乘从公孟以出：派一部车跟在公孟絷后面，以断其后。

[7]闳中：曲门中。按，祝蛙以薪车挡门，公孟絷从曲门出。

[8]断肱：折断胳膊。

[9]皆杀之：杀宗鲁和公孟縶。

【译文】

六月二十九日，卫灵公在平寿，公孟縶到盖获门外祭祀，齐子氏在门外张起帷帐，里边埋伏了甲兵。派祝蛙把戈藏在车上柴薪里挡住城门，派一辆车跟在公孟縶后面出来。派华齐驾着公孟縶的车，宗鲁为骖乘。到达曲门中，齐氏用戈袭击公孟縶，宗鲁用背部遮挡，被打断胳膊，也击中公孟縶的肩膀。齐氏把他们都杀了。

公闻乱，乘，驱自阅门入[1]。庆比御公，公南楚骖乘，使华寅乘贰车[2]。及公宫，鸿骝魋驷乘于公[3]，公载宝以出[4]。褚师子申遇公于马路之衢，遂从[5]。过齐氏，使华寅肉袒[6]，执盖以当其阙[7]。齐氏射公，中南楚之背，公遂出。寅闭郭门，逾而从公[8]。公如死鸟[9]，析朱鉏宵从窦出，徒行从公[10]。

【注释】

[1]公闻乱，乘，驱自阅门入：卫灵公闻乱急返都城。

[2]贰车：卫灵公的副车。

[3]鸿骝（liú）魋驷乘于公：鸿骝魋加入卫灵公的车，一车四人。

[4]公载宝以出：卫灵公运载宝物出逃。

[5]褚师子申遇公于马路之衢，遂从：褚师子申随卫灵公出逃。

[6]肉袒：光着上身，表示不与齐氏争。

[7]执盖以当其阙：华寅以车盖遮蔽空当，掩护卫灵公。盖，车盖。

[8]寅闭郭门，逾而从公：华寅关闭城门，使追兵无法出城，自己跳墙而出，跟上卫灵公。

[9]死鸟：卫地名。

[10]析朱锄宵从窦出，徒行从公：析朱锄夜里从下水洞逃出，徒步跟随卫灵公。

【译文】

卫灵公听说发生叛乱，坐上车子，从阅门进入国都。庆比驾车，公南楚为骖乘，派华寅乘坐副车。到达公宫，鸿骊魋也坐上灵公的车，灵公载运宝物出城。褚师子申在十字路口遇见灵公，便跟从灵公出走。经过齐氏处，让华寅光着上身，手持车盖遮挡空当。齐氏用箭射灵公，射中南楚的后背，灵公得以逃出国都。华寅关闭城门，跳出城墙跟从灵公。灵公来到死鸟，析朱锄夜里从城墙的下水洞逃出，徒步跟随灵公。

齐侯使公孙青聘于卫[1]。既出[2]，闻卫乱，使请所聘[3]。公曰："犹在竟内，则卫君也[4]。"乃将事焉[5]，遂从诸死鸟。请将事。辞曰[6]："亡人不佞，失守社稷，越在草莽，吾子无所辱君命[7]。"宾曰："寡君命下臣于朝曰：'阿下执事[8]。'臣不敢贰[9]。"主人曰："君若惠顾先君之好，昭临敝邑，镇抚其社稷，则有宗祧在[10]。"乃止[11]。卫侯固请见之[12]，不获命[13]，以其良马见[14]，为未致使故也[15]。卫侯以为乘

马[16]。宾将掫[17]，主人辞曰："亡人之忧，不可以及吾子；草莽之中，不足以辱从者[18]。敢辞。"宾曰："寡君之下臣，君之牧圉也[19]。若不获捍外役，是不有寡君也[20]。臣惧不免于戾，请以除死[21]。"亲执铎，终夕与于燎[22]。

【注释】

[1]公孙青：齐顷公之孙，字子石。

[2]既出：已走出齐境。

[3]使请所聘：因得知卫乱，所以派人请示是否仍然前往聘问。

[4]犹在竟内，则卫君也：卫灵公未离国境，仍是国君，意思是继续聘问。

[5]乃将事焉：仍行聘问。

[6]辞曰：卫灵公辞谢。

[7]"亡人不佞"四句：卫灵公的意思是逃亡在外，不敢接受齐国聘问。

[8]阿下执事：命令自己等同于卫灵公臣下。阿，比，等同。

[9]贰：违命。

[10]则有宗祧在：受聘应在宗庙，而这是郊野，不合适。宗祧，宗庙。

[11]乃止：公孙青停止聘问。

[12]卫侯固请见之：要见公孙青。

[13]不获命：本要辞谢，不被同意。

[14]以其良马见：不得已，以良马作为礼物见卫灵公。

[15]未致使：未完成行聘礼之使命。

[16]卫侯以为乘马：以公孙青所赠之马为驾车之马。

[17]掫（zōu）：夜里警戒巡逻。

[18]草莽之中，不足以辱从者：不敢劳齐国使者巡夜警卫。从者，指公孙青。

[19]寡君之下臣，君之牧圉也：公孙青自谦之辞，意思是自己是齐侯的下臣，也是您卫君所使唤的人。牧圉，养马牛者。

[20]若不获捍外役，是不有寡君也：不让巡守，是心目中无齐君。

[21]臣惧不免于戾，请以除死：请答应请求，以免除死罪。

[22]亲执铎，终夕与于燎：公孙青亲自拿着大铃，和卫国人一起巡夜。铎，大铃。

【译文】

齐景公派公孙青到卫国聘问。走出国境，听到卫国动乱，派人请示关于聘问的事。景公说："卫公还在国内，仍是卫国国君。"于是奉命行

事，跟到了死鸟。请求按照命令行聘礼。卫灵公辞谢说：“逃亡的人无能，失守了国家，流落在草莽，无法让您完成国君的命令。”公孙青说：“我们国君在朝廷命令下臣说：‘等同于卫君臣下。’下臣不敢违命。”卫灵公说：“国君如果惠顾先君的友好关系，光照敝国，镇抚我们的国家，那么有宗庙在那里。”公孙青于是停止了聘问。卫灵公坚决要求见公孙青，公孙青不得已，用好马作为进见礼物，这是因为还没有执行使命的缘故。卫灵公把送来的马用以驾车。公孙青准备在夜里警戒巡逻，卫灵公辞谢说：“逃亡者的忧虑，不能落到您的肩上；处在草莽之中，不敢劳动您。谨此辞谢。”公孙青说：“作为我们国君的下臣，就是国君的牧牛放马人。如果不能担任在外警戒的差使，这就是心目中没有我们国君了。下臣惧怕不能免罪，请求以此免死。”公孙青亲自拿着大铃，整夜和卫国的巡夜人一起守夜。

齐氏之宰渠子召北宫子[1]。北宫氏之宰不与闻[2]，谋杀渠子，遂伐齐氏，灭之[3]。丁巳晦[4]，公入，与北宫喜盟于彭水之上[5]。秋七月戊午朔[6]，遂盟国人。八月辛亥[7]，公子朝、褚师圃、子玉霄、子高鲂出奔晋[8]。闰月戊辰[9]，杀宣姜[10]。卫侯赐北宫喜谥曰贞子[11]，赐析朱钼谥曰成子[12]，而以齐氏之墓予之[13]。

【注释】

[1]齐氏之宰渠子召北宫子：北宫子，北宫喜。按，齐氏想和北宫喜结党。

[2]北宫氏之宰不与闻：不让北宫喜知道。

[3]谋杀渠子，遂伐齐氏，灭之：按，北宫氏反而先灭齐氏。

[4]丁巳晦：三十日。

[5]公入，与北宫喜盟于彭水之上：北宫氏本与齐氏同盟，现在反灭齐氏，所以卫灵公返国后先和北宫氏盟誓。

[6]戊午朔：初一。

[7]辛亥：二十五日。

[8]公子朝、褚师圃、子玉霄、子高鲂出奔晋：这些人都是齐氏同党。

[9]闰月戊辰：闰八月十二日。

[10]杀宣姜：因为宣姜和公子朝私通。

[11]卫侯赐北宫喜谥曰贞子：北宫喜最后反而灭齐氏，所以死后谥为贞子。

[12]赐析朱钼谥曰成子：析朱钼徒步随卫灵公出逃，所以死后谥为成子。

[13]而以齐氏之墓予之：把齐氏的墓地赐二人。

【译文】

齐氏家宰渠子召见北宫喜。北宫喜家宰不让北宫喜知道，密谋杀死了渠子，并攻打齐氏，灭掉他们。六月三十日，卫灵公进入国都，和北宫喜在彭水边上结盟。秋七月初一，又和国内人结盟。八月二十五日，

公子朝、褚师圃、子玉霄、子高鲂逃往晋国。闰八月十二日，杀死宣姜。卫灵公赐北宫喜谥号叫贞子，赐析朱鉏谥号叫成子，而且把齐氏的墓地赐给他们。

卫侯告宁于齐[1]，且言子石[2]。齐侯将饮酒，遍赐大夫曰："二三子之教也[3]。"苑何忌辞[4]，曰："与于青之赏，必及于其罚[5]。在《康诰》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6]。'况在群臣？臣敢贪君赐以干先王[7]？"

【注释】

[1]告宁：报告平定齐豹之乱。

[2]且言子石：言子石有礼。子石，公孙青。

[3]二三子之教也：意思是子石有礼，乃是诸位的教导。

[4]苑何忌：齐国大夫。辞：不受赐酒。

[5]与于青之赏，必及于其罚：今日因公孙青受赏，他日如果公孙青有罪，也必然一起受罚。

[6]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意思是虽然是父子兄弟，有罪互不牵连。

[7]臣敢贪君赐以干先王：贪君赏赐，日后必与公孙青共同受罚，这是违反了先王"不相及"的训诫。何忌以此作为不受赐酒的理由。先王，指周成王。成王时封康叔为卫始封君，《康诰》是为训诫康叔所作。

【译文】

卫灵公向齐国报告国内安定，同时赞扬公孙青有礼。齐景公将要饮酒，就遍赐大夫们，说：“这都是诸位教导的啊。”苑何忌辞谢不喝，说：“既然因公孙青而受赏，也必将与他一起受罚。《康诰》上说：‘父子兄弟的罪过互不相干。’何况在群臣之间？下臣岂敢贪图国君的赏赐而冒犯先王？”

琴张闻宗鲁死[1]，将往吊之。仲尼曰：“齐豹之盗，而孟絷之贼，女何吊焉[2]？君子不食奸[3]，不受乱[4]，不为利疚于回[5]，不以回待人[6]，不盖不义[7]，不犯非礼[8]。”

【注释】

[1]琴张：此琴张是孔子同时代人。孔子有学生亦名琴张，二人有别。

[2]齐豹之盗，而孟絷之贼，女何吊焉：孔子反对琴张吊宗鲁，认为齐豹之所以成为坏人，公孟絷之所以被杀，都由于宗鲁。女，同“汝”。

[3]不食奸：不食奸人之禄。既然公孟絷不善，宗鲁受其禄，便是食奸。

[4]不受乱：宗鲁知道齐豹要作乱却加以默许，就是受乱。

[5]不为利疚于回：不因为贪利委身于奸邪之人而痛苦。疚，心中痛苦。回，奸邪。

[6]不以回待人：宗鲁既事齐豹，又为公孟縶而死，对于双方，都是以奸邪待人。

[7]不盖不义：齐豹杀公孟縶，宗鲁知道而不告发，并说“以周事子”，是掩盖不义。盖，掩盖。

[8]不犯非礼：不做非礼之事。宗鲁以二心事奉公孟縶，是非礼。按，孔子认为宗鲁在齐豹和公孟縶之间都不是忠臣，不值得吊唁。

【译文】

琴张听到宗鲁的死讯，想前去吊唁。孔子说：“齐豹所以成为盗贼，公孟縶所以被杀，都是由于他，你有什么可吊唁的呢？君子不吃坏人的俸禄，不牵入动乱，不为了私利而受到邪恶的侵蚀，不以邪恶待人，不掩盖不义的事情，不做非礼的事。”

20.5　宋华、向之乱，公子城、公孙忌、乐舍、司马强、向宜、向郑、楚建、郳甲出奔郑[1]。其徒与华氏战于鬼阎[2]，败子城。子城适晋。

【注释】

[1]公子城、公孙忌、乐舍、司马强、向宜、向郑、楚建、郳（ní）甲：这八人都是宋元公同党，避华、向之乱而外逃。楚建，楚平王太子建，当时逃亡在宋国。郳甲，小邾穆公之子。

[2]其徒：八人的党羽。鬼阎：宋国地名，在今河南西华东北。

【译文】

因为宋国华、向的动乱，公子城、公孙忌、乐舍、司马强、向宜、向郑、楚建、郳甲逃往郑国。他们的党羽和华氏在鬼阎交战，公子城被打败。公子城逃往晋国。

华亥与其妻，必盥而食所质公子者而后食[1]。公与夫人每日必适华氏，食公子而后归[2]。华亥患之，欲归公子[3]。向宁曰："唯不信[4]，故质其子。若又归之，死无日矣。"公请于华费遂[5]，将攻华氏。对曰："臣不敢爱死，无乃求去忧而滋长乎[6]！臣是以惧，敢不听命？"公曰："子死亡有命[7]，余不忍其诟[8]。"冬十月，公杀华、向之质而攻之。戊辰[9]，华、向奔陈，华登奔吴[10]。向宁欲杀大子，华亥曰："干君而出[11]，又杀其子，其谁纳我？且归之有庸[12]。"使少司寇牼以归[13]，曰："子之齿长矣，不能事人[14]，以三公子为质，必免[15]。"公子既入，华牼将自门行[16]。公遽见之，执其手，曰："余知而无罪也，入，复而所[17]。"

【注释】

[1]华亥与其妻，必盥而食所质公子者而后食：由于太子栾等群公子在华氏处当人质，华亥与其妻每天必侍候群公子食后自己才得食。

[2]公与夫人每日必适华氏，食公子而后归：元公和夫人也每天要到华氏家中照应群公子，等他们食后才回去。

[3]华亥患之，欲归公子：华亥以此为苦，想送回群公子。

[4]不信：宋元公不守信。

[5]华费遂：宋国大司马。

[6]无乃求去忧而滋长乎：如攻华氏，华氏将杀太子，忧虑更重。

[7]子死亡有命：认为人质或死或亡，命中注定了。子，太子栾等人质。

[8]诟（gòu）：耻辱。

[9]戊辰：十三日。

[10]华登奔吴：因其父华费遂不听从元公攻华氏之命，于是逃往吴国。

[11]干：触犯。

[12]且归之有庸：放回太子，日后或许有功劳。庸，功劳。

[13]使少司寇牼以归：由牼送回群公子。牼，华亥庶兄。

[14]子之齿长矣，不能事人：指华牼已年长，无法逃到其他国家。

[15]以三公子为质，必免：送群公子回去可证明其不叛。质，信。

[16]华牼将自门行：准备从公门出去。

[17]复而所：恢复华牼官职。

【译文】

华亥和妻子一定要盥洗干净、伺候作为人质的公子们吃完饭自己才吃饭。宋元公和夫人每天必定要到华氏那里，照应公子们吃完饭才回去。华亥以此为苦，想要把公子们送回去。向宁说：“正因为国君不讲信用，才把他的儿子抓来当人质。如果又把他们送回，死期就不远了。”元公向华费遂求助，准备攻打华氏。华费遂回答说：“下臣不敢爱惜一死，但这样做恐怕是想去掉忧虑却反而使忧虑滋长吧！下臣因此担心，但岂敢不听从命令？”元公说：“儿子们或死或亡，命中注定了，我不能忍受华氏的耻辱。”冬十月，元公杀华、向的人质并进攻他们。十三日，华氏、向氏逃往陈国，华登逃往吴国。向宁想杀太子，华亥说：“触犯国君而出逃，又杀他儿子，还会有谁接纳我们？还是把他们送回日后或许有功劳。”便让少司寇华牼送他们回去，说：“你的年纪大了，不能再事奉别人，有三位公子作为见证，一定可以免罪。”公子们进入公宫后，华牼准备从公门出去。元公急忙召见，拉着华牼的手，说：“我知道你没罪，进来吧，恢复你的官职。”

20.6　齐侯疥，遂痁[1]，期而不瘳[2]。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3]。梁丘据与裔款言于公曰[4]：“吾事鬼神丰，于先君有加矣。今君疾病，为诸侯忧，是祝、史之罪也。诸侯不知，其谓我不敬[5]。君盍诛于祝固、史嚚以辞宾[6]？”公说[7]，告晏子。晏子曰：“日宋之盟[8]，屈建问范会之德于赵武[9]。赵武曰：‘夫子之家事治[10]；言于晋国，竭情无私[11]。其祝、史祭祀，陈信不愧[12]；其家事无猜[13]，其祝、史不祈[14]。’建以语康王[15]。康王曰：‘神人无怨，宜夫子之光辅五君以为诸侯主也[16]。’”公曰：“据与款谓寡人能事鬼神，故欲诛于祝、史，子称是

语，何故[17]？”对曰：“若有德之君，外内不废[18]，上下无怨，动无违事[19]，其祝、史荐信，无愧心矣[20]。是以鬼神用飨[21]，国受其福，祝、史与焉[22]。其所以蕃祉老寿者[23]，为信君使也[24]，其言忠信于鬼神。其适遇淫君，外内颇邪[25]，上下怨疾[26]，动作辟违[27]，从欲厌私[28]。高台深池，撞钟舞女[29]，斩刈民力[30]，输掠其聚[31]，以成其违，不恤后人[32]。暴虐淫从[33]，肆行非度，无所还忌[34]，不思谤讟[35]，不惮鬼神。神怒民痛，无悛于心[36]。其祝、史荐信，是言罪也[37]。其盖失数美，是矫诬也[38]。进退无辞，则虚以求媚[39]。是以鬼神不飨其国以祸之，祝、史与焉[40]。所以夭昏孤疾者，为暴君使也，其言僭嫚于鬼神[41]。”公曰：“然则若之何[42]？”对曰：“不可为也：山林之木，衡鹿守之[43]；泽之萑蒲[44]，舟鲛守之[45]；薮之薪蒸[46]，虞候守之[47]。海之盐蜃，祈望守之[48]。县鄙之人，入从其政，逼介之关，暴征其私[49]。承嗣大夫，强易其贿[50]。布常无艺[51]，征敛无度；宫室日更，淫乐不违[52]。内宠之妾，肆夺于市[53]；外宠之臣，僭令于鄙[54]。私欲养求[55]，不给则应[56]。民人苦病，夫妇皆诅[57]。祝有益也，诅亦有损。聊、摄以东[58]，姑、尤以西[59]，其为人也多矣[60]。虽其善祝，岂能胜亿兆人之诅[61]？君若欲诛于祝、史，修德而后可[62]。”公说，使有司宽政，毁关，去禁，薄敛，已责[63]。

【注释】

[1]齐侯疥（jiè），遂痁（shān）：齐景公一身二病。疥，生疥癣。痁，疟疾。

[2]期：一年。瘳：痊愈。

[3]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在齐国有很多诸侯派来探病的客人。

[4]梁丘据与裔款：二人都是齐景公的宠臣。

[5]不敬：不敬鬼神。

[6]君盍诛于祝固、史嚚以辞宾：归罪于祝固、史嚚二人，准备杀他们以向诸侯宾客解释。

[7]公说：准备采纳二人的意见。说，同“悦”。

[8]日：往日。宋之盟：襄公二十七年弭兵之会。

[9]屈建：楚国大夫。范会：晋国士会。

[10]夫子之家事治：家事治理得好。

[11]言于晋国，竭情无私：对于国事，敢于讲话，竭尽心力而不求私利。

[12]陈信不愧：陈说实情，心不惭愧。

[13]无猜：无可猜疑。

[14]不祈：无求于鬼神。

[15]建以语康王：告诉楚康王。

[16]五君：士会曾辅佐晋国文、襄、灵、成、景五公。

[17]“据与款谓寡人能事鬼神”四句：晏婴提赵武、康王之事，是希望景公正直，不要听信妄言，一味迷信，枉杀祝、史。景公不解其意，以为晏婴答非所问，所以再问。

[18]外：国事。内：宫中之事。不废：不荒废。

[19]违事：违礼之事。

[20]其祝、史荐信，无愧心矣：君有功德，祝、史陈述实情无诬妄，也就无愧于心了。

[21]是以鬼神用飨：因此享其祭品。用，因。

[22]国受其福，祝、史与焉：得鬼神之福，祝、史也有一份。

[23]蕃祉：多福。

[24]信君：诚信之君。

[25]颇邪：偏颇歪曲。

[26]怨疾：怨恨。

[27]辟违：邪僻背礼。

[28]从欲厌私：放纵侈心，满足私欲。从，同“纵”。

[29]高台深池，撞钟舞女：筑高台，挖深池，奏乐歌舞。指生活奢侈腐化。

[30]斩刈（yì）：暴虐。

[31]输：掠。其聚：百姓的积蓄。

[32]以成其违，不恤后人：淫君多行不义，连后代也不顾恤了。

[33]从：同“纵”。放纵。

[34]还忌：顾忌。

[35]谤讟：怨恨。

[36]悛：悔改。

[37]其祝、史荐信，是言罪也：祝、史以实告神，是报告国君的罪过。

[38]其盖失数美，是矫诬也：掩饰过失，数说美德，是虚诈欺骗。

[39]进退无辞，则虚以求媚：不陈述实情，只好作虚词以欺骗鬼神。

[40]是以鬼神不飨其国以祸之，祝、史与焉：鬼神祸其国，祝、史也有一份。

[41]所以夭昏孤疾者，为暴君使也，其言僭嫚于鬼神：祝、史欺诈鬼神，成为暴君之使者，必然夭折患病，为鬼神所惩罚。僭嫚，欺诈轻侮。

[42]然则若之何：按，晏婴的话，已经使景公稍微悟到自己政治上的过失，因此征询晏婴有何办法。

[43]衡鹿：管山林的官。

[44]萑（huán）蒲：芦苇，可葺屋编席。

[45]舟鲛（jiāo）：管水泽的官。

[46]薪蒸：木柴。

[47]虞候：管柴薪的官。

[48]海之盐蜃，祈望守之：国君垄断山川海泽之利，百姓无法取用。蜃，大蛤。祈望，管海产的官。

[49]“县鄙之人”四句：县鄙之人入都服劳役，一些关卡还对他们横征暴敛。逼介之关，迫近国都的关卡。

[50]承嗣大夫，强易其贿：世袭大夫强买货物。贿，财物。

[51]布常：公布政令。无艺：无准则。

[52]不违：不离开。

[53]肆夺：肆意掠夺。

[54]外宠之臣，僭令于鄙：宠臣在边邑上假传君令。

[55]养求：食物玩好。

[56]应：以判罪作为报复。

[57]民人苦病，夫妇皆诅：百姓痛苦，怨声载道。

[58]聊、摄：齐国西界，在今山东聊城一带。

[59]姑、尤：齐国东界。姑，大姑河。尤，小姑河。

[60]其为人也多矣：这一地带人口众多。

[61]虽其善祝，岂能胜亿兆人之诅：虽有一些人善于祝祷，也敌不过千万张嘴的诅咒。

[62]君若欲诛于祝、史，修德而后可：诛祝、史并不管用，国君修德才是根本。

[63]“公说”六句：景公纳谏，采取宽民政策。去禁，撤销对山海物产的禁令。已责，豁免未偿清的赋税。责，同“债”。

【译文】

齐景公得了疥疮和疟疾，过了一年还没痊愈。诸侯派宾客来问候的很多。梁丘据和裔款对景公说：“我们事奉鬼神很丰厚，比先君时还有增多。现在国君病重，成为诸侯的忧虑，这是祝、史的罪过。诸侯不知道，还认为是我们对鬼神不敬。国君何不杀掉祝固、史嚚来向诸侯的来宾做解释？”景公认为他们说得对，就告诉晏婴。晏婴说：“往日在宋国的盟会，屈建向赵武了解范会的德行。赵武说：‘他老人家的家事治理得很好，在晋国说话坦诚而没有私心。他的祝、史祭祀时陈说实情，并无愧疚；他的家族中没有让人猜疑之事，所以他的祝、史不用向鬼神祈祷。’屈建把这话告给楚康王。康王说：‘神和人都没有怨言，难怪他老人家能辅佐五位国君而成为诸侯的领袖。’”齐景公说：“梁丘据和裔款认为寡人能够事奉鬼神，所以想杀死祝、史，您说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晏婴回答说：“如果是有德的国君，国家和宫里都没有荒废，上下没有怨言，行动没有违礼之事，他的祝、史就会向鬼神陈说实情，心中也无愧了。所以鬼神享用祭品，国家受到鬼神的福佑，祝、史都有份。

他们所以繁衍有福，健康长寿，是因为他们乃诚信国君的使者，他的话对鬼神忠信。他们要是不巧遇上放纵淫佚的国君，国家和宫内的事情偏颇邪恶，上下怨声载道，行动邪僻背礼，放纵欲望私心。构筑高台深池，奏乐歌舞，任意耗用民力，掠夺人民的财产，以铸成过错，不能为后人着想。暴虐放纵，胡作非为，没有顾忌，不顾人民的诅咒，不怕鬼神。神怒民恨，而无悔改之心。他的祝、史说实话，就只是报告国君的罪过。掩盖过错虚夸好事，这是虚伪欺诈。真假都没法说，就只能说些空话来讨好鬼神。所以鬼神不享用国家的祭品反而降祸给他们，祝、史也跟着倒霉。他们所以会夭折患病，是因为他们是暴虐国君的使者，他们的话是对鬼神的欺诈轻侮。”景公说：“那该怎么办呢？”晏婴回答说：“没办法了：山林的树木，都由衡鹿守着；洼地的芦苇蒲草，都被舟鲛守住；草野的柴火，都被虞候管着。海中的盐蛤，都被祈望看守。偏僻地方的人，都要来服劳役，靠近国都的地方还设关卡，横征暴敛。世袭大夫，强买财货。任意发布命令，征收赋税没有节制；宫室经常更新，沉湎淫乐不肯离开。宫内宠妾，任意掠夺；在外的宠臣，在边远地区假传旨令。私人欲望、衣食玩好，不能满足供给就治罪。人民痛苦困乏，夫妇都在诅咒。祝祷有好处，但诅咒也有损害。聊、摄以东以及姑、尤以西地区咒骂的人极多。即便祝、史善于祝祷，又哪能超过这么多人的诅咒？国君如果要杀祝、史，只有修明德行以后才可以。”景公听了很高兴，便让官府放宽政令，拆掉关卡，废除禁令，减轻赋税，豁免拖欠的租税。

20.7　十二月，齐侯田于沛[1]，招虞人以弓，不进[2]。公使执之。辞曰：“昔我先君之田也，旃以招大夫，弓以招士，皮冠以招虞人。臣不见皮冠，故不敢进[3]。”乃舍之[4]。仲尼曰：“守道不如守官[5]。”君子韪之[6]。

【注释】

[1]齐侯田于沛：齐景公病愈，外出打猎。沛，大泽名。

[2]招虞人以弓，不进：齐景公以弓招虞人，虞人不理睬。

[3]臣不见皮冠，故不敢进：意思是齐景公不以等级招他。

[4]乃舍之：释放虞人。

[5]守道不如守官：国君召唤，本应前往，现在虞人不进，是恪守官道而弃常道。

[6]君子韪之：君子肯定了此话。

【译文】

十二月，齐景公到沛打猎，用弓召唤虞人前来，虞人不肯上前。景公派人把他抓来。虞人辩解说："当初我们先君打猎的时候，是用红旗召唤大夫，用弓召唤士，用皮冠召唤虞人。下臣没看到皮冠，所以不敢前进。"景公便放了他。孔子说："坚守道义不如坚守官职。"君子肯定了这话。

20.8　齐侯至自田，晏子侍于遄台[1]，子犹驰而造焉[2]。公曰："唯据与我和夫[3]！"晏子对曰："据亦同也，焉得为和[4]？"公曰："和与同异乎？"对曰："异。和如羹焉，水、火、醯、醢、盐、梅[5]，以烹鱼肉，燀之以薪[6]，宰夫和之[7]，齐之以味，济其不及，以泄其过[8]。君子食之，以平其心[9]。君臣亦然[10]。君所谓可而有否焉[11]，臣献其否以成

其可[12]；君所谓否而有可焉，臣献其可以去其否[13]。是以政平而不干[14]，民无争心。故《诗》曰：‘亦有和羹，既戒既平。鬷嘏无言，时靡有争[15]。’先王之济五味、和五声也[16]，以平其心，成其政也。声亦如味，一气[17]，二体[18]，三类[19]，四物[20]，五声，六律[21]，七音[22]，八风[23]，九歌[24]，以相成也；清浊、小大，短长、疾徐，哀乐、刚柔，迟速、高下，出入、周疏，以相济也[25]。君子听之，以平其心。心平，德和。故《诗》曰：‘德音不瑕[26]。’今据不然。君所谓可，据亦曰可；君所谓否，据亦曰否[27]。若以水济水，谁能食之？若琴瑟之专一，谁能听之[28]？同之不可也如是[29]。”

【注释】

[1]遄（chuán）台：古地名。在今山东临淄附近。

[2]子犹：梁丘据。造：来到。

[3]和：和谐。

[4]据亦同也，焉得为和：梁丘据和你，只能称为相同，不能称为和谐。同，相同。

[5]醯（xī）：醋。醢（hǎi）：肉酱。梅：味酸，调味也用梅汁。

[6]燀（chǎn）：炊煮。

[7]宰夫和之：厨师调和其味。宰夫，厨师。

[8]齐之以味，济其不及，以泄其过：味道太重或太淡，都由厨师加

以调和。齐，同“剂”。调剂。济，增加。泄，减少。

[9]君子食之，以平其心：五味和谐，君子食之，可使内心平静。君子，指有德行的人。

[10]君臣亦然：君臣关系要达到和谐，也应如此。

[11]君所谓可而有否焉：可行之中有不正确的。可，可行，正确的。否，不可行，不正确的。

[12]臣献其否以成其可：臣下应指出其不正确的而使可行的更完善。

[13]君所谓否而有可焉，臣献其可以去其否：国君认为不可行而其中却不乏正确之处，臣下应肯定其正确之处而去其不可行处。按，以上意谓臣下对于国君所认为的可行与不可行，不应苟同。

[14]不干：不违礼制。

[15]亦有和羹，既戒既平。鬷（zōng）嘏无言，时靡有争：引《诗》见《诗经·商颂·烈祖》。意思是调和的羹汤已准备完毕，神灵来享用而无所指责，上下都没有争心。和羹，五味调和的羹汤。戒，备。平，成。鬷嘏，同“奏假”。招请神灵到来。

[16]五味：辛、酸、咸、苦、甘。五声：宫、商、角、徵、羽。

[17]气：声音由气来发动。

[18]体：奏乐有刚柔阴阳之体。

[19]三类：有《风》《雅》《颂》三类。

[20]四物：用四方之物以制成乐器。

[21]六律：审定音乐高低清浊的六种标准，即黄钟、大蔟、姑洗、蕤（ruí）宾、夷则、无射（yì）。

[22]七音：五音再加上变宫、变徵。

[23]八风：八方之风。

[24]九歌：歌九功之德。九功，古谓六府三事为九功。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谓之三事。

[25]“清浊、小大”六句：音乐以气、体等组成，由清浊、小大等调剂。

[26]德音不瑕：引《诗》见《诗经·国风·豳风·狼跋》。意思是有德之声没有瑕疵。

[27]“今据不然”五句：梁丘据对国君只会随声附和。

[28]“若以水济水”四句：梁丘据如此，如同以水调水，索然无味；如琴瑟只弹一音，无人爱听。

[29]同之不可也如是：所以不应该仅是相同。按，晏婴以此劝景公政治上应允许发表不同意见，不求绝对的统一。

【译文】

齐景公从打猎的地方回来，晏婴在遄台随侍，梁丘据驱车前来。景公说："只有梁丘据和我和谐啊！"晏婴回答说："梁丘据也只是同罢了，怎么能算是和？"景公说："和与同有不同吗？"晏婴回答说："不相同。和就像羹汤，用水、火、醋、醢、盐、梅来烹调鱼肉，用柴火来煮，厨师加以调和，使味道适中，太淡就加调料，太咸就冲淡，君子吃后，内心平和。君臣之间也是这样。国君认为可行其实也有不可行之处，臣子就指出不可行之处而使之更加完善；国君认为不可行其实也有可行之处，臣子就肯定其可行的而去掉不可行的部分。因此政事平和而不违背礼制，人民就没有争竞之心。所以《诗》说：'调和的羹汤已准备完毕，神灵来享用而无所指责，上下都没有争心。'先王调匀五味、和谐五声，是用来平静内心，助成政事的。声音也跟味道一样，是由一气、二体、三类、四物、五声、六律、七音、八风、九歌相互组成的；是用清浊、小大，短长、疾徐，哀乐、刚柔，迟速、高下，出入、疏密相互调剂的。君子听后，内心宁静。心平就会德和。所以《诗》说：'德音没有瑕疵。'现在梁丘据却不是这样。国君认为行的，他也说行；国君认为不行的，梁丘据也说不行。如果用水去调剂水，谁能吃得下去？如果琴瑟只有一个音调，谁能听得下去？不应该相同的道理也如同这样。"

饮酒乐[1]。公曰："古而无死[2]，其乐若何？"晏子对曰："古而无死，则古之乐也，君何得焉[3]？昔爽鸠氏始居此地[4]，季荝因之[5]，有逢伯陵因之[6]，蒲姑氏因之[7]，而后大公因之[8]。古者无死，爽鸠氏之乐，非君所愿也[9]。"

【注释】

[1]饮酒乐：齐景公饮酒很高兴。

[2]而：如果。

[3]古而无死，则古之乐也，君何得焉：自古以来如果没有死，则现在的欢乐就仍是古人的欢乐，国君您能得到什么呢？

[4]爽鸠氏：传说为少皞氏司寇，最早在齐地居住。

[5]季萴（cè）：传说为虞、夏时诸侯。因之：继承下来。

[6]有逢伯陵：殷时诸侯。姜姓。

[7]蒲姑氏：商、周之际诸侯。

[8]大公：姜太公。

[9]古者无死，爽鸠氏之乐，非君所愿也：如果自古以来人都不死，那么始居齐地的爽鸠氏当长享安乐至今，齐地不归你齐景公所有了。按，齐景公向往神仙方士之说，晏婴稽古以驳之。

【译文】

景公饮酒很快乐。景公说："从古以来要都没有死，那该有多么快乐啊？"晏婴回答说："从古以来要都没有人死，那么就只有古人的快乐了，国君哪能得到快乐？往昔爽鸠氏最初居住在这地方，季萴沿袭下来，又由有逢伯陵沿袭，再由蒲姑氏沿袭，然后太公沿袭居住。古人没死去，就只有爽鸠氏的快乐，这并不是国君所希望的。"

20.9　郑子产有疾，谓子大叔曰："我死，子必为政。唯有德者能以宽服

民[1]，其次莫如猛[2]。夫火烈，民望而畏之，故鲜死焉；水懦弱，民狎而玩之[3]，则多死焉。故宽难[4]。”疾数月而卒[5]。大叔为政，不忍猛而宽。郑国多盗，取人于萑苻之泽[6]。大叔悔之，曰：“吾早从夫子，不及此。”兴徒兵以攻萑苻之盗，尽杀之，盗少止[7]。

【注释】

[1]宽：宽大的政策。

[2]猛：严厉的政策。

[3]狎：轻视。

[4]故宽难：按，这里以水、火比宽、猛之政，说明实行宽政更难。

[5]疾数月而卒：子产自襄公三十年执政，至此已二十一年有余。

[6]取：同“聚”。萑苻（pú）之泽：又叫圃田泽，在今河南中牟。

[7]尽杀之，盗少止：太叔实行猛政，盗贼稍稍收敛。

【译文】

郑国子产有病，对子太叔说：“我死了，你必定执政。只有有德的人能够用宽大来使百姓服从，其次就不如用严厉的政策。火猛烈，人民望而生畏，所以少有死于火的；水柔弱，人民轻慢而玩弄它，却有很多死于它。因此实行宽政很难。”子产病了几月就死了。太叔执政，不忍行严厉之政而行宽政。郑国盗贼很多，聚集在萑苻泽里。太叔很后悔，说：“我早听从子产的话，就不会到今天这地步。”派步兵攻打萑苻泽的

盗贼，全部杀掉，盗贼才稍有收敛。

仲尼曰："善哉！政宽则民慢[1]，慢则纠之以猛。猛则民残[2]，残则施之以宽。宽以济猛，猛以济宽，政是以和。《诗》曰：'民亦劳止，汔可小康；惠此中国，以绥四方[3]。'施之以宽也。'毋从诡随，以谨无良；式遏寇虐，惨不畏明[4]。'纠之以猛也。'柔远能迩，以定我王[5]。'平之以和也。又曰：'不竞不絿，不刚不柔，布政优优，百禄是遒[6]。'和之至也[7]。"及子产卒，仲尼闻之，出涕曰："古之遗爱也[8]。"

【注释】

[1]慢：怠慢，无视法纪。

[2]残：伤残。

[3]民亦劳止，汔（qì）可小康；惠此中国，以绥四方：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意思是实行宽政，以抚慰百姓，可使天下安定。止，语尾助词，无义。汔，庶几。

[4]毋从诡随，以谨无良；式遏寇虐，惨不畏明：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意思是不要放纵小恶，以警戒不善，镇压暴乱者，因为他们不明法律。诡随，小恶。式，助词。遏，止。惨，乃，曾。

[5]柔远能迩，以定我王：引《诗》见《诗经·大雅·民劳》。意思是政事正常，才能怀柔远方，亲如一家，安定王室。能，

同“如”。迩，近。

[6]不竞不絿，不刚不柔，布政优优，百禄是遒（qiú）：引《诗》见《诗经·商颂·长发》。意思是政治不急不缓，不刚不柔，从容不迫，一切福禄都能得到。竞，争。絿，急。遒，聚集。

[7]和之至也：宽猛结合，政事和谐，可达于顶点。

[8]古之遗爱也：称赞子产如古代圣贤，子产之仁爱，有古人之遗风。

【译文】

孔子说：“子产的话讲得真好啊！政策宽和了人民就会怠慢，怠慢了就用严厉来纠正。政策严厉会使人民受残害，受到残害又要用宽政来对待。用宽大调剂严厉，用严厉调剂宽大，政事因此调和。《诗》说：‘人民已很辛劳，大概应该稍让安康；赐惠中原各国，用以安定四方。’这是说施行宽和的政策。‘不要放纵小恶，以约束不良的人；应当制止侵夺暴虐，他们从来不怕法度。’这是说用严厉来纠正。‘安抚边远柔服近处，来安定我王。’这是说用和来使国家安定。又说：‘不急不缓，不刚不柔，施行政令多宽和，各种福禄就到来。’这时候和谐达到了顶峰。”子产去世后，孔子听说了，流泪说道：“他具有古人仁爱的遗风啊。”

二十一年

【经】

21.1　二十有一年春王三月[1]，葬蔡平公。

21.2　夏，晋侯使士鞅来聘[2]。

21.3　宋华亥、向宁、华定自陈入于宋南里以叛[3]。

21.4　秋七月壬午朔，日有食之[4]。

21.5　八月乙亥[5]，叔辄卒[6]。

21.6　冬，蔡侯朱出奔楚。

21.7　公如晋，至河乃复。

【注释】

[1]二十有一年：鲁昭公二十一年当周景王二十四年，前521。

[2]晋侯使士鞅来聘：晋顷公即位后，遣使赴鲁国通好。

[3]南里：在宋国都城内。

[4]秋七月壬午朔，日有食之：这是前521年6月10日之日全食。

[5]乙亥：二十五日。

[6]叔辄：叔弓之子伯张。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一年春周历三月，安葬蔡平公。

夏，晋顷公派士鞅来鲁国聘问。

宋国华亥、向宁、华定由陈国进入宋国南里发动叛乱。

秋七月初一，日全食。

八月二十五日，叔辄去世。

冬，蔡侯朱出逃楚国。

鲁昭公去晋国，到黄河边便返回。

【传】

21.1　二十一年春，天王将铸无射[1]。泠州鸠曰[2]："王其以心疾死乎[3]！夫乐，天子之职也[4]。夫音，乐之舆也[5]；而钟，音之器也[6]。天子省风以作乐[7]，器以钟之[8]，舆以行之[9]。小者不窕，大者不槬[10]，则和于物[11]，物和则嘉成[12]。故和声入于耳而藏于心，心亿则乐[13]。窕则不咸，槬则不容[14]，心是以感[15]，感实生疾。今钟槬矣[16]，王心弗堪，其能久乎[17]？"

【注释】

[1]天王：指周景王。无射：大钟名，以律中无射而得名。

[2]泠：乐官。州鸠：乐官名。

[3]王其以心疾死乎：预言周景王将死于心病。

[4]夫乐，天子之职也：音乐为天子所主管。

[5]夫音，乐之舆也：这是以车为比喻，声音是音乐的车子，音乐靠声音而行。

[6]而钟，音之器也：音由乐器发出。

[7]天子省风以作乐：天子考察风俗以作乐曲。省，观察。

[8]器以钟之：各种乐器发声，具备各种乐音。钟，汇聚。

[9]舆以行之：乐音具备，音乐因此而成。

[10]小者不窕（tiǎo），大者不槬（huà）：乐器小而音不一定细小，乐器大不一定洪大粗犷。窕，音细小。槬，宽大。按，泠州鸠不赞成天子铸大钟，认为钟过大而音不一定能和，只有适中，才能和谐。

[11]物：泛指人物、事物、器物。

[12]嘉成：美好的音乐产生。

[13]亿：安定。乐：快乐。

[14]窕则不咸，槬则不容：音纤细则不能四处听到，音太响则难以入耳。咸，遍。

[15]感：通“憾”。不安。

[16]今钟槬矣：钟声洪大。

[17]王心弗堪，其能久乎：按，明年，周景王死。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一年春，周景王打算铸造无射大钟。泠州鸠说：“天子也许要由于心病而死吧！音乐是天子主管的。声音是音乐的车子；而钟是声音的器具。天子考察风俗而制作音乐，各种乐器具备各种乐音，用声音来表达。乐器小而音不一定细小，乐器大而音不一定洪大粗犷，能使万物和谐，万物和谐就产生美妙的音乐。所以和谐的声音进入耳朵而藏在心中，心中安宁就快乐。声音细小就不能传遍四方，过分洪亮又不能忍受，内心因此不安，不安就会生病。现在的钟声过于洪亮，天子内心难以承受，他还能活长久吗？”

21.2　三月，葬蔡平公。蔡大子朱失位[1]，位在卑[2]。大夫送葬者归[3]，见昭子[4]。昭子问蔡故[5]，以告。昭子叹曰：“蔡其亡乎！若不亡，是君也必不终[6]。《诗》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塈[7]。’今蔡侯始即位，而适卑，身将从之[8]。”

【注释】

[1]失位：葬礼中太子朱没有站在嫡子应站的位置上。

[2]位在卑：太子朱按长幼排列，处于下位。

[3]大夫：指鲁国大夫。

[4]昭子：鲁国叔孙婼。

[5]故：事情，情况。

[6]是君也必不终：其为君必不得善终。

[7]不解于位，民之攸塈（jì）：引《诗》见《诗经·大雅·假乐》。意思是不懈怠于职守，百姓才得休息。解，通“懈”。塈，休息。

[8]今蔡侯始即位，而适卑，身将从之：蔡悼公（即原太子朱）刚刚即位，即处于下位，是不祥之兆，其君位也不能长久。按，本年冬，蔡悼公出奔楚国，这里是预言。

【译文】

三月，安葬蔡平公。蔡国太子朱没有站在应站的位置，他的位次在下位。鲁国大夫送葬完毕回国，进见昭子。昭子询问蔡国的情况，他就以实情相告。昭子叹息说：“蔡国要灭亡了吧！如果不灭亡，这位国君也一定不得善终。《诗》说：‘在位不懈怠，百姓就能得休息。’现在蔡侯刚即位，就站在下位，他自身也将失去位子的。”

21.3　夏，晋士鞅来聘，叔孙为政[1]。季孙欲恶诸晋[2]，使有司以齐鲍国归费之礼为士鞅[3]。士鞅怒，曰：“鲍国之位下，其国小，而使鞅从其牢礼[4]，是卑敝邑也。将复诸寡君。”鲁人恐，加四牢焉，为十一

牢[5]。

【注释】

[1]为政：主持接待士鞅。

[2]恶诸晋：存心得罪晋国，以难为叔孙。

[3]使有司以齐鲍国归费之礼为士鞅：昭公十四年，齐鲍国来鲁国归还费地，鲁国待之以卑礼，现在仍然用这礼节接待士鞅，有意激怒他。

[4]从其牢礼：当时接待鲍国是七牢的礼节。

[5]鲁人恐，加四牢焉，为十一牢：士鞅发怒以后改用十一牢。

【译文】

夏，晋国士鞅来鲁国聘问，叔孙昭子负责接待。季孙存心要得罪晋国，让官吏用接待齐国鲍国归还费地的礼节接待士鞅。士鞅发怒，说：“鲍国的地位卑下，他的国家小，你们让我跟从他所用的七牢礼节，这是轻视敝国。我将向我们国君报告。”鲁国人害怕了，又加上四牢，使用了十一牢。

21.4　宋华费遂生华貙、华多僚、华登[1]。貙为少司马，多僚为御士[2]，与貙相恶，乃谮诸公曰：“貙将纳亡人[3]。”亟言之[4]。公曰：“司马以吾故[5]，亡其良子[6]。死亡有命，吾不可以再亡之[7]。”对曰：“君若爱司马，则如亡。死如可逃，何远之有[8]？”公惧，使侍人召司马之侍

人宜僚，饮之酒，而使告司马[9]。司马叹曰：“必多僚也[10]。吾有谗子，而弗能杀[11]，吾又不死。抑君有命，可若何[12]？”乃与公谋逐华貙，将使田孟诸而遣之[13]。公饮之酒，厚酬之[14]，赐及从者[15]。司马亦如之[16]。张匄尤之[17]，曰：“必有故。”使子皮承宜僚以剑而讯之[18]。宜僚尽以告[19]。张匄欲杀多僚。子皮曰：“司马老矣，登之谓甚[20]，吾又重之，不如亡也[21]。”五月丙申[22]，子皮将见司马而行，则遇多僚御司马而朝。张匄不胜其怒，遂与子皮、臼任、郑翩杀多僚[23]，劫司马以叛，而召亡人。壬寅[24]，华、向入。乐大心、丰愆、华牼御诸横[25]。华氏居卢门[26]，以南里叛。六月庚午[27]，宋城旧鄘及桑林之门而守之[28]。

【注释】

[1]貙：音chū。

[2]御士：为宋元公御士。

[3]亡人：指逃亡的华亥等。

[4]亟：多次。

[5]司马：指华费遂，时任大司马。

[6]良子：指上年逃往吴国的华登。

[7]死亡有命，吾不可以再亡之：宋元公听信多僚的谗言，但又不愿再伤华费遂的心而驱逐华貙。

[8]“君若爱司马”四句：您如果爱大司马，就应该让华貙逃亡。华貙不逃将死，逃亡可以免死，再远也无妨。按，多僚仍然唆使宋元公驱逐华貙。

[9]使侍人召司马之侍人宜僚，饮之酒，而使告司马：让宜僚告诉华费遂将驱逐华貙。

[10]必多僚也：必是多僚为祟。

[11]吾有谗子，而弗能杀：因为宋元公正宠信多僚。

[12]吾又不死。抑君有命，可若何：自己已年老，无可奈何，只有执行君命。

[13]将使田孟诸而遣之：准备在孟诸打猎时让华貙走。

[14]公饮之酒，厚酬之：宋元公请华貙饮酒，并送给厚礼。酬之，饮酒时送劝酒客人礼物。

[15]赐及从者：手下人也得到赏赐。

[16]司马亦如之：因要驱逐华貙，华费遂也赏赐他们。

[17]张匄：华貙家臣。尤：感到奇怪。

[18]子皮：即华貙。承宜僚以剑：把剑架在宜僚的脖子上。讯：问。

[19]宜僚尽以告：全部坦白。把从多僚之谮至公与费遂谋逐华貙全部说出。

[20]登之谓甚：华登逃亡，伤大司马之心已甚。

[21]吾又重之，不如亡也：杀多僚将再伤大司马的心，不如自己逃亡。

[22]丙申：十四日。

[23]臼任、郑翩：都是华貙的家臣。

[24]壬寅：二十日。

[25]横：古地名。在今河南商丘横城。

[26]卢门：宋国东城南门。

[27]庚午：十九日。

[28]宋城旧鄘及桑林之门而守之：修缮旧城及桑林之门据守，以抵御华氏。旧鄘，旧城。桑林之门，城门名。

【译文】

宋国华费遂生下华貙、华多僚、华登。华貙任少司马，多僚当御士，他和华貙关系紧张，便在元公面前说坏话：“华貙打算接纳逃亡的人。”说了多次。元公说：“司马因为我的缘故，已经失去他的好儿子。死或逃亡是命中注定，我不能再让他的儿子逃亡。”多僚回答道：“国君要是爱司马，那就应当让华貙逃亡。如果能够逃避一死，还计较什么远不远的呢？”元公害怕了，派侍者召来司马的侍者宜僚，给他酒喝，让他告知司马要驱逐华貙。司马叹气说：“一定是多僚干的。我有一个进谗言的儿子，却不能杀他，我又不死。国君又有命令，该怎么办？”便

和元公商议驱逐华貙，打算让他到孟诸打猎而打发他走。元公让华貙喝酒，送他厚礼，并且赏赐到跟从的人。司马也这样做。张匄感到奇怪，说：“一定有什么缘故。”让华貙把剑架在宜僚脖子上讯问他。宜僚把内情全部告知。张匄想杀多僚。华貙说：“司马老了，华登的逃亡已经很伤他的心了，我再加重，还不如逃亡吧。”五月十四日，华貙想进见司马以后就出走，刚好遇见多僚驾车载着司马上朝。张匄控制不住愤怒，就和华貙、臼任、郑翩杀了多僚，劫持司马发动叛乱，并召集逃亡的人。二十日，华氏、向氏回国。乐大心、丰愆、华牼在横地抵御他们。华氏住在卢门，带领南里的人反叛。六月十九日，宋国修缮旧城和桑林之门来防守。

21.5　秋七月壬午朔，日有食之。公问于梓慎曰：“是何物也[1]？祸福何为[2]？”对曰：“二至、二分[3]，日有食之，不为灾。日月之行也，分，同道也[4]；至，相过也[5]。其他月则为灾[6]，阳不克也，故常为水[7]。”于是叔辄哭日食[8]。昭子曰：“子叔将死，非所哭也[9]。”八月，叔辄卒。

【注释】

[1]何物：怎么回事。

[2]祸福何为：日食的祸福如何。

[3]二至：冬至、夏至。二分：春分、秋分。

[4]日月之行也，分，同道也：日月运行，春分、秋分时，黄道和赤道相交点同。

[5]至，相过也：夏至、冬至时，相交点远。

[6]其他月：除二至、二分之外。

[7]阳不克也，故常为水：梓慎认为日食是阴侵阳，阳不胜阴，所以常为水灾。

[8]于是叔辄哭日食：因忧虑灾祸而哭。

[9]非所哭也：不应该哭而哭。

【译文】

秋七月初一，发生日食。昭公问梓慎道："这是怎么回事？是什么样的祸福？"梓慎回答说："冬至、夏至、春分、秋分时发生日食，不会成为灾殃。日月的运行，在春分、秋分时，黄道和赤道交点相同；夏至、冬至时，交点相远。其他月份则要发生灾害，是由于阳不胜阴，所以常常发生水灾。"这时叔辄为日食而号哭。叔孙昭子说："叔辄将要死了，不应该哭而哭。"八月，叔辄去世。

21.6　冬十月，华登以吴师救华氏。齐乌枝鸣戍宋[1]。厨人濮曰[2]："《军志》有之：'先人有夺人之心[3]，后人有待其衰[4]。'盍及其劳且未定也伐诸[5]。若入而固，则华氏众矣，悔无及也[6]。"从之。丙寅[7]，齐师、宋师败吴师于鸿口，获其二帅公子苦雂、偃州员[8]。华登帅其余以败宋师。公欲出[9]，厨人濮曰："吾小人，可藉死而不能送亡[10]，君请待之[11]。"乃徇曰："扬徽者[12]，公徒也。"众从之[13]。公自扬门见之，下而巡之[14]，曰："国亡君死，二三子之耻也，岂专孤之罪

也？”齐乌枝鸣曰：“用少莫如齐致死[15]，齐致死莫如去备[16]。彼多兵矣，请皆用剑[17]。”从之。华氏北[18]，复即之[19]。厨人濮以裳裹首而荷以走，曰：“得华登矣[20]！”遂败华氏于新里[21]。翟偻新居于新里，既战，说甲于公而归[22]。华妵居于公里，亦如之[23]。

【注释】

[1]乌枝鸣：齐国大夫。

[2]厨人濮：宋国厨邑大夫，名濮。

[3]先人：先发制人。

[4]后人有待其衰：后发制人，则待敌衰再攻。

[5]盍及其劳且未定也伐诸：华登与吴师远道而来，疲劳而未安定，应趁早攻之。

[6]若入而固，则华氏众矣，悔无及也：如果华登率军进入南里，军心已定，阵势已列，且与华氏会合，就难以攻破。

[7]丙寅：十七日。

[8]齐师、宋师败吴师于鸿口，获其二帅公子苦雂（qín）、偃州员：齐国支持宋元公，派乌枝鸣联合宋军打败吴军，抓获吴军二帅。鸿口，古地名。在今河南虞城西北。

[9]公欲出：宋元公要出逃。

[10]可藉死而不能送亡：可为国君死难而不能护送国君逃亡。

[11]君请待之：待决一胜负。

[12]徽：标志，这里指旌旗。

[13]众从之：众人挥动旌旗，表示支持宋元公。

[14]公自扬门见之，下而巡之：元公见众人扬徽，下城巡视。扬门，旧注认为是睢阳（今河南商丘）正东门。

[15]少：少量兵力。致死：拚死。

[16]去备：撤去长兵器。

[17]彼多兵矣，请皆用剑：以短兵相接。按，用短兵于战阵始见于此。

[18]北：败。

[19]即：就，追击。

[20]“厨人濮以裳裹首而荷以走”三句：用裳裙包裹着砍下的头，扛于肩上，伪称华登被杀，以乱华氏军心。

[21]新里：华氏所占之邑。

[22]翟偻新居于新里，既战，说甲于公而归：翟偻新不助华氏，脱下盔甲归附宋元公。说，通“脱”。

[23]华妵（tǒu）居于公里，亦如之：华妵本是华氏，也不战而归附

宋元公。

【译文】

冬十月，华登率领着吴国军队来救华氏。齐国乌枝鸣在宋国戍守。厨邑大夫濮说：“《军志》有这样的话：‘先发制人能够摧毁敌人士气，后发制人则要等待敌人士气衰弱。’何不在他们疲劳而且还没安定的时机进攻。如果让他们进来而且稳住以后，那么华氏人马众多，将悔之不及了。”他的话被接受了。十七日，齐军、宋军在鸿口打败吴军，俘获吴军两名将领公子苦雂、偃州员。华登带领其余人马打败宋军。元公想出逃，厨邑大夫濮说：“我是小人，可为国君死而不能送国君逃亡，国君请再等一下。”于是巡行全军说：“挥舞旗帜的，是国君的战士。”众人按他的话挥舞旗帜。元公从扬门上看到，就下来巡视，说：“国家灭亡国君死难，是诸位的耻辱啊，哪里仅仅是我一人的罪过呢？”齐国乌枝鸣说：“使用少量的兵力不如一起拼命，一起拼命就不如撤去防备。对方兵器很多，请都用剑吧。”他的建议被采纳。华氏被打败，宋军、齐军又追上去。厨邑大夫濮用裳裙包裹着一个人头扛在肩上说：“已经杀掉华登了！”于是在新里击败华氏。翟偻新住在新里，开战后，脱下盔甲归附元公。华姞住在公里，也像翟偻新那样做了。

十一月癸未[1]，公子城以晋师至[2]。曹翰胡会晋荀吴、齐苑何忌、卫公子朝救宋[3]。丙戌[4]，与华氏战于赭丘[5]。郑翩愿为鹳，其御愿为鹅[6]。子禄御公子城[7]，庄堇为右。干犨御吕封人华豹[8]，张匄为右。相遇，城还。华豹曰：“城也！”城怒而反之[9]。将注，豹则关矣[10]。曰：“平公之灵，尚辅相余[11]。”豹射，出其间[12]。将注，则又关矣[13]。曰：“不狎，鄙[14]！”抽矢[15]，城射之，殪[16]。张匄抽殳而下[17]，

射之，折股[18]。扶伏而击之，折轸[19]。又射之，死[20]。干犨请一矢[21]，城曰："余言汝于君[22]。"对曰："不死伍乘，军之大刑也[23]。干刑而从子，君焉用之？子速诸！"乃射之，殪[24]。大败华氏，围诸南里。华亥搏膺而呼[25]，见华貙，曰："吾为栾氏矣[26]！"貙曰："子无我迋，不幸而后亡[27]。"使华登如楚乞师，华貙以车十五乘、徒七十人，犯师而出[28]，食于睢上[29]，哭而送之，乃复入[30]。楚薳越帅师将逆华氏，大宰犯谏曰[31]："诸侯唯宋事其君[32]。今又争国，释君而臣是助[33]，无乃不可乎！"王曰："而告我也后，既许之矣[34]。"

【注释】

[1]癸未：初四。

[2]公子城以晋师至：公子城去年逃往晋国。今还救宋。

[3]曹翰胡会晋荀吴、齐苑何忌、卫公子朝救宋：晋、齐、曹、卫四国都支持宋元公。卫公子朝去年奔晋，此时已回卫国。

[4]丙戌：初七。

[5]赭（zhě）丘：宋国地名，有说在河南西华，不确。

[6]郑翩愿为鹳，其御愿为鹅：郑翩，华氏同党。鹳、鹅都是战阵名。

[7]子禄：向宣。

[8]吕封人华豹：也是华氏同党。吕，宋城邑，在今江苏徐州北。封

人，地方长官。

[9]华豹曰："城也！"城怒而反之：华豹直呼公子城的名字，公子城怒其直呼己名，返身交战。

[10]将注，豹则关矣：注，箭上弦。关，引满弓将射。按，华豹的射箭动作比公子城快。

[11]平公之灵，尚辅相余：临战前公子城祈祷平公之灵保佑。平公，公子城父亲。

[12]豹射，出其间：华豹的箭从公子城和子禄之间穿过。

[13]将注，则又关矣：华豹又将射。

[14]不狎，鄙：公子城说华豹不让自己还手，卑鄙。狎，更换。

[15]抽矢：华豹取下箭，让公子城射。

[16]城射之，殪：一箭射死华豹。

[17]殳（shū）：兵器，长丈二。

[18]射之，折股：公子城射断张匄腿。

[19]扶伏而击之，折轸：张匄击公子城，断其车轸。扶伏，同"匍匐"。轸，车厢底的横木。

[20]又射之，死：张匄被射死。

[21]干犨请一矢：干犨求死。

[22]余言汝于君：公子城想救干犨，使他免死。

[23]不死伍乘，军之大刑也：不能战死，是犯军中大法。

[24]乃射之，殪：干犨被射死。

[25]搏膺：捶胸。

[26]吾为栾氏矣：襄公二十三年，晋国栾盈作乱而死，华亥说华氏也将败亡。

[27]子无我迋（guàng），不幸而后亡：意思是今日之事，是否败亡还说不定。迋，恐吓。

[28]华貙以车十五乘、徒七十人，犯师而出：突围而出，送华登。

[29]睢上：睢水岸边，在今河南商丘。

[30]复入：再次冲进南里。

[31]犯：大宰名。

[32]唯宋事其君：当时诸侯多数政权下移，唯有宋国臣民仍然事奉其国君。

[33]今又争国，释君而臣是助：华氏争夺国政，楚国不助宋国国君而助其臣下。

[34]既许之矣：已答应接纳华氏了。

【译文】

十一月初四，公子城带领晋军到来。曹国翰胡会合晋国荀吴、齐国苑何忌、卫国公子朝救援宋国。初七，与华氏在赭丘交战。郑翩希望摆成鹳阵，他的御者希望摆成鹅阵。子禄为公子城驾车，庄堇为车右。干犨为吕地封人华豹驾车，张匄为车右。两车相遇，公子城退了回去。华豹叫：“城啊！”公子城发怒而返身。他刚搭上箭，华豹却已经拉开弓了。公子城说：“愿平公的威灵保佑我。”华豹射出箭，从公子城和子禄之间穿过。公子城刚搭箭，华豹又拉开弓了。公子城说：“不让我还手，真卑鄙！”华豹便从弓上抽下箭，公子城一箭射去，华豹被射死。张匄抽出殳下车来，公子城又射一箭，射断张匄的腿。张匄爬过来，用殳击折公子城的车轸。公子城又向他射箭，张匄也被射死。干犨请求给他一箭，公子城说：“我替你向国君求情。”干犨回答说：“不和战友同死，是犯军中大法的。犯了法而跟随你，国君怎么用得着我？你快射吧！”公子城便射出箭，干犨也死了。各国联军大败华氏，包围住南里。华亥捶打着胸脯大喊大叫，见到华貙，说：“我们成了晋国的栾氏了！”华貙说：“你别吓我，是否失败还说不定。”让华登到楚国求援兵，华貙用十五辆战车、七十名步兵突围而出，在睢水岸边吃好饭，哭着送走华登，又冲入南里。楚国薳越率军要接华氏，太宰犯谏劝说：“诸侯中唯有宋国的臣子事奉其国君。现在又争夺国政，不管国君而帮助臣子，恐怕不行吧！”楚平王说：“你对我说得迟了，我已经答应他们了。”

21.7　蔡侯朱出奔楚。费无极取货于东国[1]，而谓蔡人曰：“朱不用命于楚，君王将立东国[2]。若不先从王欲，楚必围蔡[3]。”蔡人惧，出朱而立东国。朱诉于楚，楚子将讨蔡。无极曰：“平侯与楚有盟，故封[4]。其子有二心[5]，故废之。灵王杀隐大子，其子与君同恶，德君必甚[6]。又

使立之，不亦可乎！且废置在君，蔡无他矣[7]。”

【注释】

[1]取货：求取货物。东国：蔡国隐太子之子，蔡平侯庐之弟，蔡侯朱叔父。

[2]朱不用命于楚，君王将立东国：朱不听命于楚国，楚国将废朱立东国。

[3]若不先从王欲，楚必围蔡：这是费无极恐吓蔡人的话。

[4]平侯与楚有盟，故封：昭公十三年，复蔡时蔡平侯和楚国盟于邓。

[5]其子：指蔡侯朱。

[6]灵王杀隐大子，其子与君同恶，德君必甚：灵王杀东国之父隐太子，平王又杀灵王，东国必与平王同恶灵王而十分感谢平王。

[7]且废置在君，蔡无他矣：废立之权操纵在楚王手里，蔡不敢有他心。按，这是费无极诡言阻止平王讨蔡。

【译文】

蔡侯朱出逃到楚国。费无极得到东国的财物，对蔡国人说：“朱不听从楚国的话，君王将要立东国为君。如果不先顺从楚王的意愿，楚国必定包围蔡国。”蔡国人怕了，驱逐朱而立了东国。朱向楚国控诉，楚平王准备讨伐蔡国。费无极说：“蔡平侯和楚国有盟约，所以封他。他

的儿子有二心，所以废掉他。灵王杀了隐太子，隐太子的儿子和君王有共同的仇人，一定非常感激君王。现在又立他为国君，不是很好吗！况且废立大权在君王手里，蔡国不敢有他心了。”

21.8　公如晋，及河，鼓叛晋[1]。晋将伐鲜虞，故辞公。

【注释】

[1]鼓叛晋：鼓地叛晋，归附鲜虞。

【译文】

鲁昭公去晋国，刚到黄河边，鼓国背叛晋国。晋国准备攻打鲜虞，所以辞谢了昭公。

二十二年

【经】

22.1　二十有二年春[1]，齐侯伐莒。

22.2　宋华亥、向宁、华定自宋南里出奔楚。

22.3　大蒐于昌间[2]。

22.4　夏四月乙丑[3]，天王崩[4]。

22.5　六月，叔鞅如京师[5]，葬景王。

22.6　王室乱[6]。

22.7　刘子、单子以王猛居于皇[7]。

22.8　秋，刘子、单子以王猛入于王城[8]。

22.9　冬十月，王子猛卒[9]。

22.10　十有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10]。

【注释】

[1]二十有二年：鲁昭公二十二年当周景王二十五年，前520。

[2]大蒐于昌间：鲁国在昌间举行春猎。昌间，或曰在今山东泗水县。

[3]乙丑：十八日。

[4]天王崩：周景王去世。

[5]叔鞅：鲁国叔弓之子。

[6]王室乱：周王室内乱。

[7]刘子、单子以王猛居于皇：避乱居于皇。猛，王子猛。皇，地名。在今河南洛阳东、巩义西南。

[8]王城：东周都城，在今河南洛阳。

[9]王子猛卒：王子猛死，周人谥为悼王。

[10]十有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此为前520年11月23日的日全食。

【译文】

鲁昭公二十二年春，齐景公攻打莒国。

宋国华亥、向宁、华定从宋国南里出逃到楚国。

在昌间举行大规模阅兵式。

夏四月十八日，周景王去世。

六月，叔鞅到京师，参加周景王的葬礼。

周王室内乱。

刘蚠、单穆公奉悼王猛居住在皇地。

秋，刘蚠、单穆公奉悼王猛进入王城。

冬十月，悼王猛去世。

十二月初一，发生日食。

【传】

22.1　二十二年春王二月甲子[1]，齐北郭启帅师伐莒[2]。莒子将战，苑羊牧之谏曰[3]：“齐帅贱，其求不多，不如下之[4]。大国不可怒也。”弗听，败齐师于寿余[5]。齐侯伐莒[6]，莒子行成。司马灶如莒莅盟[7]，莒子如齐莅盟，盟于稷门之外[8]。莒于是乎大恶其君[9]。

【注释】

[1]甲子：十六日。

[2]北郭启：齐国大夫。

[3]苑羊牧之：莒国大夫。苑氏，名牧之，字羊。

[4]齐帅贱，其求不多，不如下之：齐帅级别低，虽然伐莒，但要求不高，不如妥协以满足他们。

[5]寿余：古地名。在今山东安丘。

[6]齐侯伐莒：齐景公发怒，率军亲征。

[7]司马灶：齐国大夫。

[8]盟于稷门之外：齐使莅盟，不于城内，而于城外，是有意辱之。稷门，齐国城门。

[9]莒于是乎大恶其君：莒国国君好战，结果辱国求和，莒国大夫于是讨厌他。

【译文】

鲁昭公二十二年春周历二月十六日，齐国北郭启领兵攻打莒国。莒君庚舆准备迎战，苑羊牧之谏阻说：“齐国统帅级别低，他的要求不多，不如对他表示顺服。大国不要去触怒。”莒君庚舆不听，在寿余击败齐军。齐景公讨伐莒国，莒君庚舆求和。司马灶到莒国参加结盟，莒君庚舆到齐国参加结盟，在稷门外盟誓。莒国人由此对其国君大为不满。

22.2　楚薳越使告于宋曰：“寡君闻君有不令之臣为君忧，无宁以为宗羞[1]？寡君请受而戮之[2]。”对曰：“孤不佞，不能媚于父兄[3]，以为君忧，拜命之辱。抑君臣日战，君曰‘余必臣是助’，亦唯命[4]。人有言曰：‘唯乱门之无过[5]。’君若惠保敝邑，无亢不衷，以奖乱人[6]，孤之望也。唯君图之[7]！”楚人患之。诸侯之戍谋曰[8]：“若华氏知困而致死，楚耻无功而疾战[9]，非吾利也。不如出之，以为楚功[10]，其亦无能为也已[11]。救宋而除其害，又何求[12]？”乃固请出之，宋人从之[13]。己巳[14]，宋华亥、向宁、华定、华貙、华登、皇奄伤、省臧、士平出奔

楚。宋公使公孙忌为大司马[15]，边卬为大司徒[16]，乐祁为司城[17]，仲几为左师[18]，乐大心为右师[19]，乐輓为大司寇[20]，以靖国人。

【注释】

[1]无宁以为宗羞：华氏作乱，是宋国宗庙之羞。无宁，无乃，恐怕。

[2]寡君请受而戮之：意谓楚国愿意接纳华氏，请宋国放走华氏。

[3]媚：取悦。父兄：指华氏、向氏。二氏皆是公族。

[4]君曰“余必臣是助”，亦唯命：楚国如果帮助华、向作战，宋国只好听命。

[5]唯乱门之无过：即昭公十九年《传》所曰“无过乱门”。

[6]无亢不衷，以奖乱人：不保护不善之臣，不奖励作乱者。亢，保护。不衷，不善。

[7]唯君图之：按，宋国不同意楚国之请，以委婉外交辞令拒绝。

[8]诸侯之戍：戍守宋国的诸侯。

[9]若华氏知困而致死，楚耻无功而疾战：华氏将作困兽之斗，拼死一战，楚国耻于不能救华氏，必急派兵作战。

[10]不如出之，以为楚功：不如放华氏、向氏去楚国，满足楚国的请求。

[11]其亦无能为也已：认为华氏再也不能成为宋患。其，指华氏。

[12]救宋而除其害，又何求：戍宋本为救宋，华氏如能离开宋国，那么目的就已达到。

[13]宋人从之：让华、向离开宋国。

[14]己巳：二十一日。

[15]宋公使公孙忌为大司马：代替华费遂。

[16]边卬为大司徒：代替华定。边卬，宋平公曾孙。

[17]乐祁：即乐祁犁，子罕之孙。

[18]仲几为左师：代替向宁。仲几，仲江之孙。

[19]乐大心为右师：代替华亥。

[20]乐輓：子罕之孙。

【译文】

楚国薳越派人告知宋国说："我们国君听说贵国国君有不肯臣服的臣子造成国君的忧虑，这岂不成为宗庙的羞耻？我们国君请求接走他们而加以诛戮。"宋元公答复说："寡人不才，不能取悦于父兄，给君王带来了忧虑，劳动君王下达命令。但君臣之间每天作战，如果君王说'我一定要帮助臣子'，也只能唯命是听。前人有句话说：'不要经过动乱的门前。'君王要是赐恩保护敝国，不以庇护不忠之人来奖励叛乱者，这是我的愿望。请君王好好考虑一下！"楚国感到忧虑。诸侯派在宋国戍守的大夫商议说："如果华氏明白没有退路而拼死作战，楚国因无法成

就此事感到耻辱而迅速出兵参战，这对我们不利。不如让他们出去，以成全楚国的功绩，华氏他们对宋国已经无能为力了。挽救宋国而除掉他们的祸害，还求什么呢？”于是坚持请求放走华氏，宋国人同意了。二月二十一日，宋国华亥、向宁、华定、华貙、华登、皇奄伤、省臧、士平逃往楚国。宋元公任命公孙忌为大司马，边印任大司徒，乐祁任司城，仲几任左师，乐大心任右师，乐輓任大司寇，以安定国人。

22.3　王子朝、宾起有宠于景王[1]，王与宾孟说之，欲立之[2]。刘献公之庶子伯蚠事单穆公[3]，恶宾孟之为人也，愿杀之。又恶王子朝之言，以为乱，愿去之[4]。宾孟适郊，见雄鸡自断其尾。问之，侍者曰：“自惮其牺也[5]。”遽归告王，且曰：“鸡其惮为人用乎[6]！人异于是[7]。牺者实用人[8]，人牺实难，己牺何害[9]？”王弗应[10]。夏四月，王田北山，使公卿皆从，将杀单子、刘子[11]。王有心疾，乙丑，崩于荣锜氏[12]。戊辰[13]，刘子挚卒，无子，单子立刘蚠[14]。五月庚辰[15]，见王[16]，遂攻宾起，杀之，盟群王子于单氏[17]。

【注释】

[1]王子朝：周景王庶长子。宾起：即宾孟，王子朝师傅。

[2]欲立之：想立王子朝为太子。

[3]刘献公：周卿士。伯蚠（fén）：即刘狄、刘蚠。单穆公：也是周卿士。

[4]又恶王子朝之言，以为乱，愿去之：王子朝有要继位的话语，伯

盆讨厌他，准备除掉他。乱，不合礼制。

[5]自惮其牺也：牺牲要用毛羽完美的牲畜，所以侍者回答说，雄鸡怕被用作牺牲，所以自断其尾。

[6]用：用为祭品。

[7]人异于是：鸡毛完美为人所宠爱，但必被作为牺牲而杀掉，人则不同，被宠者必贵盛。

[8]实用人：实用于人。

[9]人牺实难，己牺何害：宾孟有感于鸡自断其尾，以鸡为喻，牺牲只是为人使用而已，你既宠爱王子朝，就应早立之，有何妨害？人牺，为人宠爱而被任用。己牺，为己宠爱而任用之。

[10]王弗应：昭公十五年太子寿死后，曾要立王子猛，现在宾孟提议立王子朝，景王心里同意，但因王子猛的缘故而不置可否。

[11]王田北山，使公卿皆从，将杀单子、刘子：景王知道单、刘二人拥护王子猛，想借打猎机会杀单、刘二人。北山，今河南洛阳北邙山。

[12]崩于荣锜氏：还没下手，景王因心脏病发作而死。荣锜，周大夫。氏，家。

[13]戊辰：二十二日。

[14]刘子挚卒，无子，单子立刘盆：刘献公挚也死，立刘盆，即伯盆。

[15]庚辰：初四。

[16]王：指王猛。景王死后，在刘、单的支持下，猛继位。

[17]盟群王子于单氏：怕诸王子有异议，所以在单穆公家结盟。

【译文】

王子朝、宾起得到周景王的宠信，景王和宾起都喜欢王子朝，想立他为太子。刘献公的庶子伯蚠事奉单穆公，讨厌宾起的为人，想去杀了他。又讨厌王子朝的话，认为违背了礼制，想除掉他。宾起到郊外，看见一只公鸡自己弄断尾部羽毛。就问为什么，侍者说："它这是害怕成为牺牲。"宾起报告景王，并且说："鸡大概是怕被人用作牺牲吧！人则和它不一样。牺牲是被人利用的，为人宠爱而被用作牺牲很难，但被自己用作牺牲有什么不好？"景王没应答。夏四月，景王到北山打猎，让公卿们都跟去，准备杀掉单穆公、刘献公。景王有心脏病，十八日，死在荣锜家。二十二日，刘献公挚去世，没有嫡子，单穆公立了刘蚠。五月初四，进见周天子，于是进攻宾起，杀了他，与王子们在单氏家结盟。

22.4　晋之取鼓也[1]，既献而反鼓子焉[2]。又叛于鲜虞[3]。六月，荀吴略东阳[4]，使师伪籴者[5]，负甲以息于昔阳之门外[6]，遂袭鼓，灭之[7]，以鼓子鸢鞮归，使涉佗守之[8]。

【注释】

[1]晋之取鼓也：事在昭公十五年。

[2]既献而反鼓子焉：在宗庙献俘之后，又让鼓子归国为君。

[3]又叛于鲜虞：鼓国本属鲜虞，鼓子归国，又叛晋而归于鲜虞。

[4]略：巡视。东阳：太行山以东，河南北部、河北南部属于晋国的地方。

[5]籴（dí）：买粮。

[6]昔阳：古地名。在今河北晋州西。

[7]遂袭鼓，灭之：晋国设计袭击并灭掉鼓国。

[8]涉佗：晋国大夫。守之：镇守鼓地。

【译文】

晋国占领鼓国，向宗庙献捷后又让鼓国国君回去。鼓国又背叛晋国而归属鲜虞。六月，荀吴巡视东阳，派军队装作买粮的，背着铠甲在昔阳城门外休息，乘机袭击鼓国，灭了鼓，逮住鼓国国君鸢鞮回国，派涉佗镇守鼓地。

22.5　丁巳[1]，葬景王。王子朝因旧官、百工之丧职秩者与灵、景之族以作乱[2]。帅郊、要、饯之甲[3]，以逐刘子[4]。壬戌[5]，刘子奔扬[6]。单子逆悼王于庄宫以归[7]。王子还夜取王以如庄宫[8]。癸亥[9]，单子出[10]。王子还与召庄公谋[11]，曰：“不杀单旗，不捷[12]。与之重盟[13]，必来。背盟而克者多矣[14]。”从之。樊顷子曰[15]：“非言也[16]，必不克。”遂奉王以追单子[17]。及领[18]，大盟而复，杀挚荒以说[19]。刘子如

刘[20]，单子亡，乙丑[21]，奔于平畤[22]。群王子追之，单子杀还、姑、发、弱、鬷、延、定、稠，子朝奔京[23]。丙寅[24]，伐之[25]。京人奔山[26]。刘子入于王城。辛未[27]，巩简公败绩于京。乙亥[28]，甘平公亦败焉[29]。

【注释】

[1]丁巳：十一日。

[2]百工：百官。灵、景之族：周灵王、景王子孙。

[3]郊、要、饯：都是周城邑。

[4]刘子：伯蚠。

[5]壬戌：十六日。

[6]扬：本为戎人城邑。当距今河南偃师不远。

[7]单子逆悼王于庄宫以归：单子将周悼王接回自己的家。单子，单穆公单旗。悼王，王子猛。庄宫，周庄王庙。在王城。

[8]王子还夜取王以如庄宫：王子还又将悼王劫回庄宫。王子还，王子朝同党。

[9]癸亥：十七日。

[10]单子出：单子因为失去悼王，所以出逃。

[11]召庄公：召伯奂，王子朝同党。

[12]不捷：事情不会成功。

[13]重盟：再次结盟，因前已盟群王子。

[14]背盟：现在以再盟召单子，是要乘机杀死他，所以说背盟。

[15]樊顷子：樊齐，单、刘同党。

[16]非言：指王子还的话非善言。

[17]遂奉王以追单子：王子还奉悼王令追单子。

[18]领：崿岭，一名轘辕山。

[19]杀挚荒以说：王子还与单子盟，并将劫悼王一事归罪于挚荒，杀挚荒以作解释。

[20]刘子如刘：刘蚠自扬回到自己的采邑。刘，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西南。

[21]乙丑：十九日。

[22]奔于平畤：单子知道王子还之谋，又奔平畤。平畤，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不远处。

[23]单子杀还、姑、发、弱、鬷、延、定、稠，子朝奔京：八人皆王子朝党羽，被杀，王子朝奔京。按，还等八人都是王子，即灵、景之族。京，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西南、伊水南。

[24]丙寅：二十日。

[25]伐之：单子伐京。

[26]山：邙山。

[27]辛未：二十五日。

[28]乙亥：二十九日。

[29]甘平公：巩、甘都是周王卿士，都为王子朝所败。

【译文】

六月十一日，安葬周景王。王子朝凭借旧官和百工中被免职的人，与灵王、景王的族人一起发动叛乱。率领郊、要、饯的甲士，驱逐刘蚠。十六日，刘蚠逃往扬地。单穆公到庄宫迎接悼王到自己家。王子还夜里又将悼王接回庄宫。十七日，单穆公出逃。王子还和召庄公商量，说："不杀掉单旗，不能算胜利。再和他结盟，他一定会来。违背盟约而取得胜利的事情是很多的。"召庄公同意了。樊顷子说："这不像话，必定不能成功。"王子还便奉悼王令去追赶单穆公。到达领地，举行盛大的结盟仪式后返回，杀死挚荒以向单穆公解释。刘蚠由扬到刘，单穆公逃亡，十九日，逃到平畤。王子们去追赶他，单穆公杀了公子还、姑、发、弱、鬷、延、定、稠，王子朝逃到京地。二十日，单穆公伐京。京地人逃往山中。刘蚠进入王城。二十五日，巩简公在京地大败。二十九日，甘平公也战败。

叔鞅至自京师[1]，言王室之乱也。闵马父曰[2]："子朝必不克。其所与者，天所废也[3]。"

【注释】

[1]叔鞅至自京师：安葬周景王之后返回鲁国。

[2]闵马父：即闵子马，鲁国大夫。

[3]天所废：指“百工之丧职秩者”，本为上天所弃，王子朝依靠他们，必败。

【译文】

叔鞅从京师回国，说起王室的动乱。闵马父说：“王子朝肯定不会成功。他所依靠的人，都是上天所抛弃的。”

单子欲告急于晋。秋七月戊寅[1]，以王如平畤，遂如圃车，次于皇[2]。刘子如刘。单子使王子处守于王城[3]。盟百工于平宫[4]。辛卯[5]，鄩肸伐皇[6]。大败，获鄩肸。壬辰[7]，焚诸王城之市[8]。八月辛酉[9]，司徒丑以王师败绩于前城[10]。百工叛。己巳[11]，伐单氏之宫，败焉[12]。庚午[13]，反伐之。辛未[14]，伐东圉[15]。冬十月丁巳[16]，晋籍谈、荀跞帅九州之戎及焦、瑕、温、原之师，以纳王于王城[17]。庚申[18]，单子、刘盆以王师败绩于郊[19]，前城人败陆浑于社[20]。十一月乙酉[21]，王子猛卒[22]，不成丧也[23]。己丑[24]，敬王即位[25]，馆于子旅氏[26]。十二月庚戌[27]，晋籍谈、荀跞、贾辛、司马督帅师军于阴，于侯氏，于溪泉，次于社[28]。王师军于氾，于解，次于任人[29]。闰月，晋箕遗、乐徵、右行诡济师取前城[30]，军其东南。王师军于京楚[31]。辛丑[32]，伐京，毁其西南[33]。

【注释】

[1]戊寅：初三。

[2]以王如平時，遂如圃车，次于皇：让悼王离开王城，以示危急。圃车，周地，离皇不远。皇，在今河南巩县西。

[3]单子使王子处守于王城：守王城以抵御王子朝。王子处，悼王同党。

[4]平宫：平王庙。

[5]辛卯：十六日。

[6]鄩肸：王子朝同党。

[7]壬辰：十七日。

[8]焚诸王城之市：在王城之市烧死鄩肸。

[9]辛酉：十六日。

[10]丑：悼王司徒。前城：古地名。王子朝所得之邑，在今河南洛阳东南，伊水东岸。

[11]己巳：二十四日。

[12]伐单氏之宫，败焉：因为司徒丑败，百工叛，攻单氏，反为单氏所败。

[13]庚午：二十五日。

[14]辛未：二十六日。

[15]东圉：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西南。

[16]丁巳：十三日。

[17]晋籍谈、荀跞帅九州之戎及焦、瑕、温、原之师，以纳王于王城：单、刘向晋国告急，晋国出兵，护送悼王回王城。九州之戎，陆浑之戎。

[18]庚申：十六日。

[19]单子、刘盆以王师败绩于郊：为王子朝同党所败。

[20]前城人败陆浑于社：陆浑戎也被王子朝之众所败。前城人，王子朝之众。社，周邑。

[21]乙酉：十二日。

[22]王子猛卒：王子猛死，周人谥为悼王。《经》记做“冬十月”，《传》纠正为“十一月”。

[23]不成丧也：《经》不称王“崩”，因为王子猛没有正式即位，所以未行天子丧葬之礼。

[24]己丑：十六日。

[25]敬王：王子猛母弟王子丐。

[26]子旅氏：周大夫。

[27]庚戌：初七。

[28]晋籍谈、荀跞、贾辛、司马督帅师军于阴，于侯氏，于溪泉，次于社：籍谈驻军于阴，荀跞驻军于侯氏，贾辛驻军于溪泉，司马督驻军于社。阴，即平阴，古地名。在今河南孟津北、黄河南岸。侯氏，古地名。即今缑氏镇。溪泉，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

[29]王师军于汜，于解，次于任人：王师分驻三地。汜、解、任人，都在今河南洛阳附近。

[30]箕遗、乐徵、右行诡：都是晋国大夫。济师：部队渡洛水、伊水。

[31]京楚：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附近。

[32]辛丑：二十九日。

[33]伐京，毁其西南：王子朝在京，所以伐京，毁京之西南部。

【译文】

单穆公想向晋国告急。秋七月初三，他带着周悼王到平畤，又去往圃车，住在皇地。刘蚠去刘邑。单穆公派王子处守在王城。与百工在平王庙中结盟。十六日，鄩肸攻打皇地。大败，鄩肸被俘虏。十七日，把鄩肸烧死在王城的市上。八月十六日，司徒丑率领周悼王的军队在前城大败。百工叛变。二十四日，攻打单穆公的住宅，被打败。二十五日，单穆公反来进攻。二十六日，单穆公进攻东圉。冬十月十三日，晋国籍谈、荀跞率领九州的戎人和焦、瑕、温、原等地的军队，把周悼王送回王城。十六日，单穆公、刘蚠所带周悼王的军队在郊地被打败，前城人

在社地打败陆浑。十一月十二日，王子猛去世，没有举行天子的丧葬仪式。十六日，周敬王即位，住在子旅氏家。十二月初七，晋国籍谈、荀跞、贾辛、司马督分别率军队驻扎在阴、侯氏、溪泉和社地。周王军队驻扎在氾地、解地和任人。闰十二月，晋国箕遗、乐徵、右行诡统领军队渡过洛水、伊水占领前城，驻扎在前城东南。周王军队驻扎在京楚。二十九日，攻打京地，破坏了它的西南部。

二十三年

【经】

23.1　二十有三年春王正月[1]，叔孙婼如晋[2]。

23.2　癸丑[3]，叔鞅卒。

23.3　晋人执我行人叔孙婼[4]。

23.4　晋人围郊[5]。

23.5　夏六月，蔡侯东国卒于楚[6]。

23.6　秋七月，莒子庚舆来奔[7]。

23.7　戊辰[8]，吴败顿、胡、沈、蔡、陈、许之师于鸡父[9]，胡子髡、沈子逞灭[10]，获陈夏啮[11]。

23.8　天王居于狄泉[12]。尹氏立王子朝[13]。

23.9　八月乙未[14]，地震。

23.10　冬，公如晋，至河，有疾，乃复。

【注释】

[1]二十有三年春王正月：鲁昭公二十三年当周敬王元年，前519。

[2]叔孙婼如晋：鲁国武城人伏击邾军，晋国问罪，叔孙婼赴晋解说。

[3]癸丑：十二日。

[4]晋人执我行人叔孙婼：晋国扣留叔孙婼。

[5]晋人围郊：围郊讨伐王子朝。郊，周邑。

[6]蔡侯：蔡悼侯，在位共三年。

[7]莒子庚舆来奔：莒共公被逐，逃奔鲁国。莒子庚舆，莒共公，莒著丘公之弟。

[8]戊辰：二十九日。

[9]胡：妫姓国，在今安徽阜阳。鸡父：楚国地名，在今河南固始东南。

[10]胡子髡、沈子逞灭：胡、沈二国国君被杀。

[11]获：杀死。夏啮（niè）：夏徵舒曾孙。

[12]天王居于狄泉：周敬王为避王子朝，居于狄泉。狄泉，即《传》文中的泽邑，在今河南洛阳城内大仓西南池水。

[13]尹氏立王子朝：尹氏，周世卿之族。按，书尹氏立子朝，明非周人所欲立。

[14]乙未：二十六日。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三年春周历正月，叔孙婼到晋国去。

十二日，叔鞅去世。

晋国扣留我国使者叔孙婼。

晋国包围郊邑。

夏六月，蔡悼公东国在楚国去世。

秋七月，莒国国君庚舆逃来鲁国。

二十九日，吴国在鸡父打败顿、胡、沈、蔡、陈、许六国军队，胡子髡、沈子逞被杀，杀死陈国夏啮。

周敬王居住在狄泉。尹氏立王子朝为王。

八月二十六日，发生地震。

冬，昭公去晋国，到黄河，因生病，便回国。

【传】

23.1　二十三年春王正月壬寅朔，二师围郊[1]。癸卯[2]，郊、鄩溃[3]。丁未[4]，晋师在平阴[5]，王师在泽邑[6]。王使告间[7]，庚戌[8]，还[9]。

【注释】

[1]二师围郊：由于王子朝据于郊，所以王师和晋师联合讨伐。二师，指周王军队和晋国军队。按，此《传》文应与上年《传》文“伐京，毁其西南”连读。

[2]癸卯：初二。

[3]郊、鄩溃：郊、鄩二邑都被王子朝占据。鄩，也是周邑，在今河南巩县。

[4]丁未：初六。

[5]平阴：即上年《传》文中的阴。

[6]王师在泽邑：周敬王随军在泽邑。泽邑，即狄泉。

[7]王使告间：王师自己可以抵御，晋军可以回师。间，本指病好转，这里指王子朝之乱稍平。

[8]庚戌：初九。

[9]还：晋军回国。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三年春周历正月初一，周天子军队和晋国军队包围郊邑。初二，郊、鄩溃败。初六，晋军在平阴，周天子的军队在泽邑。周天子派人向晋军告知局势好转，初九，晋军回国。

23.2　邾人城翼[1]，还，将自离姑[2]。公孙钼曰[3]：“鲁将御我[4]。”欲自武城还，循山而南[5]。徐钼、丘弱、茅地曰[6]：“道下，遇雨，将不出[7]，是不归也。”遂自离姑[8]。武城人塞其前，断其后之木而弗殊，邾师过之，乃推而蹶之[9]，遂取邾师，获钼、弱、地。邾人诉于晋，晋人来讨。叔孙婼如晋，晋人执之。书曰：“晋人执我行人叔孙婼。”言使人也[10]。晋人使与邾大夫坐[11]。叔孙曰：“列国之卿，当小国之君，固周制也。邾又夷也。寡君之命介子服回在[12]，请使当之，不敢废周制故也。”乃不果坐。

【注释】

[1]翼：邾国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南。

[2]还，将自离姑：从翼经离姑回国。按，从此路回国必经过鲁国武城。离姑，邾国地名，在翼北。

[3]公孙钼：邾国大夫。

[4]鲁将御我：经过邻国之境必须借道，现在不借道而经过武城，武城人必然抗御。

[5]欲自武城还，循山而南：公孙钼提议不经过武城，依沂蒙山南行。

[6]徐钼、丘弱、茅地：三人都是邾国大夫。

[7]道下，遇雨，将不出：山道低下，遇雨将走不出去。

[8]遂自离姑：仍然取道武城经离姑回国。

[9]“武城人塞其前”四句：武城人前面以兵挡路，后面砍树而不砍断，等邾国军队经过，推断树以伏击之。殊，断。蹶，倒。

[10]书曰：“晋人执我行人叔孙婼。”言使人也：即使诸侯有罪，盟主也不宜逮捕使臣。《经》文称“行人叔孙婼”，就是批评晋国随便逮捕使臣。

[11]坐：古代诉讼双方互相辩论曰坐。

[12]介：副使。子服回：鲁国大夫，当时是叔孙婼副使。

【译文】

邾国在翼地筑城，返程准备取道离姑。公孙钼说：“鲁国将会抗击我们。”想从武城折返，沿山往南走。徐钼、丘弱、茅地说：“山道低下，遇上雨将出不去，这就不能回去了。”于是还是从离姑走。武城人把前面的道路堵住了，砍后面路旁的树木而不让它断倒，邾国军队经过时，武城人推倒树木断其后路，便消灭了邾军，俘获徐钼、丘弱、茅地。邾国向晋国控诉，晋国前来问罪。叔孙婼到晋国，晋国把他逮捕。《春秋》记载说：“晋国扣留我国使者叔孙婼。”是说他们逮捕使臣是违法的。晋国让叔孙婼和邾国大夫辩论。叔孙婼说：“各国的卿，相当于小国的国君，本是周朝的制度。邾国还是夷人。我们国君所任命的副使子服回在，请让他和邾国大夫辩论，我这是由于不敢废弃周朝的制度。”叔孙婼终于没和邾国大夫辩论。

韩宣子使邾人聚其众，将以叔孙与之[1]。叔孙闻之，去众与兵而

朝[2]。士弥牟谓韩宣子曰[3]："子弗良图[4]，而以叔孙与其仇，叔孙必死之。鲁亡叔孙，必亡邾。邾君亡国，将焉归[5]？子虽悔之，何及[6]？所谓盟主，讨违命也[7]。若皆相执[8]，焉用盟主？"乃弗与[9]。使各居一馆[10]。士伯听其辞，而诉诸宣子，乃皆执之[11]。士伯御叔孙，从者四人，过邾馆以如吏[12]。先归邾子。士伯曰："以刍荛之难，从者之病，将馆子于都[13]。"叔孙旦而立，期焉[14]。乃馆诸箕[15]。舍子服昭伯于他邑[16]。

【注释】

[1]将以叔孙与之：准备把叔孙婼交给邾国众人。

[2]叔孙闻之，去众与兵而朝：按，叔孙婼不带随从武器只身朝见晋国国君，以示赴死。

[3]士弥牟：即士景伯。

[4]子弗良图：计谋不善。

[5]邾君亡国，将焉归：当时邾君在晋国，要是鲁国灭亡邾国，邾君无所归，反而增加晋国麻烦。

[6]子虽悔之，何及：到时将后悔不及。

[7]所谓盟主，讨违命也：盟主的职责，乃是讨伐违命之国。

[8]若皆相执：鲁国抓了邾国三位大夫，晋国又使邾人抓叔孙婼。

[9]乃弗与：不将叔孙婼交给邾国人。

[10]使各居一馆：让叔孙婼和子服回各住一客馆。

[11]士伯听其辞，而诉诸宣子，乃皆执之：叔孙婼二人极力辩解，士景伯听后，报告韩起，将叔孙婼和子服回都抓了起来。

[12]士伯御叔孙，从者四人，过邾馆以如吏：士伯故意载着叔孙婼经过邾人居住之馆，以羞辱叔孙婼。

[13]以刍荛之难，从者之病，将馆子于都：晋国以柴草不足，随从人员劳苦为借口，准备将叔孙婼囚禁于别处。都，别邑。

[14]叔孙旦而立，期焉：叔孙婼立以待命。期，待。

[15]箕：古地名。在今山西蒲县东北。

[16]舍子服昭伯于他邑：子服回被软禁于别的地方。

【译文】

韩起让邾国聚集手下人，准备把叔孙婼交给他们。叔孙婼闻讯，屏去随从没带武器前往朝见晋顷公。士弥牟对韩起说："您的计谋不周全，要把叔孙婼交给他的仇敌，叔孙婼必然因此而死。鲁国失去叔孙婼，必定灭亡邾国。邾国国君没了国家，将会到哪里去？到那时您即便懊悔，又哪里来得及？所谓盟主，职责是讨伐违背命令的诸侯。如果都互相抓人，又哪里用得着盟主？"韩起便没把叔孙婼交给邾国人，让他和子服回各住一所宾馆。士弥牟听取他们的辩解后，把情况告诉了韩起，于是把他们都抓起来。士弥牟驾车载着叔孙婼，随从的有四个人，经过邾国人的宾馆而到官吏那里去。先让邾国国君回国。士弥牟说："因为柴草困乏，随从人员太辛苦，准备把你安排到别的城邑。"叔孙婼一早就站在那里等待动身。于是让他住到箕邑。把子服回安排到另

外的城邑。

范献子求货于叔孙，使请冠焉[1]。取其冠法，而与之两冠[2]，曰：“尽矣。”为叔孙故，申丰以货如晋[3]。叔孙曰：“见我，吾告女所行货[4]。”见而不出[5]。吏人之与叔孙居于箕者[6]，请其吠狗，弗与[7]。及将归，杀而与之食之[8]。叔孙所馆者，虽一日，必葺其墙屋[9]，去之如始至。

【注释】

[1]范献子求货于叔孙，使请冠焉：范献子以求冠为借口，向叔孙婼索取贿赂。

[2]取其冠法，而与之两冠：叔孙婼明知范献子之意，故意让人取范献子的冠做样子，然后送回两顶相同的冠，以塞范献子的口。

[3]为叔孙故，申丰以货如晋：鲁国想用财物求得晋国赦免叔孙婼。

[4]所行货：财物送到哪里。

[5]见而不出：叔孙婼让申丰来见自己，即留住他不让出去，拒绝以贿赂求赦免。

[6]吏人：看守叔孙婼的人。

[7]请其吠狗，弗与：叔孙婼不给吠狗，表示连小吏也不贿赂。吠狗，叔孙婼所养善吠之狗。

[8]及将归，杀而与之食之：叔孙婼杀吠狗与吏人吃，表示先前并非吝惜不给。

[9]叔孙所馆者，虽一日，必葺其墙屋：所居之处，即便仅仅一天，叔孙婼也必修缮一新。葺，修缮。

【译文】

范献子向叔孙婼索求财货，派人向他讨要帽子。叔孙婼弄来范献子帽子的样子，照着做了两顶送给他，说：“都在这里了。”因为叔孙婼被扣留的缘故，申丰带着财物到晋国来。叔孙婼说：“来见我，我告诉你要把财物送到哪里。”申丰入见后叔孙婼不让他出来。在箕地和叔孙婼住在一起的吏人向叔孙婼讨要一只善吠的狗，叔孙婼不给。到将回国时，叔孙婼把狗杀了和吏人一起吃。叔孙婼所住的地方，即便只住一天，也一定要修整墙屋，离开的时候就跟刚来时一样。

23.3　夏四月乙酉[1]，单子取訾，刘子取墙人、直人[2]。六月壬午[3]，王子朝入于尹[4]。癸未[5]，尹圉诱刘佗杀之[6]。丙戌[7]，单子从阪道[8]，刘子从尹道伐尹[9]。单子先至而败，刘子还[10]。己丑[11]，召伯奂、南宫极以成周人戍尹[12]。庚寅[13]，单子、刘子、樊齐以王如刘[14]。甲午[15]，王子朝入于王城，次于左巷[16]。秋七月戊申[17]，鄩罗纳诸庄宫[18]。尹辛败刘师于唐[19]。丙辰[20]，又败诸鄩。甲子[21]，尹辛取西闱[22]。丙寅[23]，攻蒯，蒯溃[24]。

【注释】

[1]乙酉：十四日。

[2]单子取訾，刘子取墙人、直人：三邑本为王子朝所占据。訾，有东訾、西訾之分，都在今河南巩县西南。墙、直，二邑名，在今河南新安。

[3]壬午：十二日。

[4]王子朝入于尹：自京入尹氏之邑。尹，在今河南洛宁。

[5]癸未：十三日。

[6]尹圉：尹文公。刘佗：刘蚠族人，周敬王同党。

[7]丙戌：十六日。

[8]阪道：偏僻山道。

[9]尹道：入尹之道。

[10]单子先至而败，刘子还：因单子败，刘子返回。

[11]己丑：十九日。

[12]召伯奂、南宫极以成周人戍尹：召、南二人为周卿士，戍尹以支持王子朝。

[13]庚寅：二十日。

[14]单子、刘子、樊齐以王如刘：为避王子朝，奉周敬王出居于刘子之邑。

[15]甲午：二十四日。

[16]左巷：近东城之地。

[17]戊申：初九。

[18]鄩罗：周大夫，鄩肸之子。

[19]尹辛：尹氏族人。唐：周地名，在今河南洛阳东。

[20]丙辰：十七日。

[21]甲子：二十五日。

[22]西闱：周地，在今河南洛阳西南。

[23]丙寅：二十七日。

[24]攻蒯，蒯溃：尹氏攻蒯，刘师又败。蒯，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按，此时周敬王居刘，王子朝入王城，二王并存。

【译文】

夏四月十四日，单子占取訾地，刘子占取墙人、直人。六月十二日，王子朝进入尹邑。十三日，尹圉诱骗刘佗并杀死他。十六日，单子从偏僻山道、刘子从入尹之道讨伐尹邑。单子先到而被打败，刘子便回兵。十九日，召伯奂、南宫极带领成周军队戍守尹邑。二十日，单子、刘子、樊齐奉周敬王到刘邑。二十四日，王子朝进入王城，住在左巷。秋七月初九，鄩罗把王子朝送到庄宫。尹辛在唐邑打败刘军。十七日，又在鄩地打败他。二十五日，尹辛占领西闱。二十七日，进攻蒯地，蒯地人溃败。

23.4　莒子庚舆虐而好剑[1]，苟铸剑，必试诸人[2]。国人患之。又将叛齐[3]。乌存帅国人以逐之[4]。庚舆将出，闻乌存执殳而立于道左，惧将止死[5]。苑羊牧之曰[6]：“君过之[7]！乌存以力闻可矣，何必以弑君成名[8]？”遂来奔。齐人纳郊公[9]。

【注释】

[1]莒子庚舆：犁比公之子，著丘公之弟。

[2]苟铸剑，必试诸人：用杀人来试剑的利钝。

[3]又将叛齐：去年与齐结盟，现在想叛齐。

[4]乌存：莒国大夫。

[5]庚舆将出，闻乌存执殳而立于道左，惧将止死：莒子庚舆怕被乌存拦住杀死。

[6]苑羊牧之：莒国大夫。

[7]君过之：要莒子庚舆尽管过去。

[8]乌存以力闻可矣，何必以弑君成名：苑羊牧之估计乌存不至于杀国君。以力闻，以勇力闻名。

[9]齐人纳郊公：齐国送郊公回莒国去即位。郊公，著丘公之子，昭公十四年奔齐。

【译文】

莒子庚舆暴虐而爱剑，要是铸了剑，必定用人来试剑。国人都怨恨。他又打算背叛齐国。乌存率领国人赶走他。庚舆将出逃，听说乌存持殳站立道左，害怕会把自己截住杀死。苑羊牧之说：“国君尽管过去！乌存以勇力闻名就行了，何必靠杀死国君来成名？”莒子就逃来鲁国。齐国把郊公送回莒国即位。

23.5　吴人伐州来[1]，楚薳越帅师及诸侯之师奔命救州来[2]。吴人御诸钟离[3]。子瑕卒，楚师熸[4]。吴公子光曰：“诸侯从于楚者众，而皆小国也，畏楚而不获已[5]，是以来。吾闻之曰：‘作事威克其爱，虽小，必济[6]。’胡、沈之君幼而狂[7]，陈大夫啮壮而顽[8]，顿与许、蔡疾楚政[9]。楚令尹死，其师熸。帅贱、多宠，政令不壹。七国同役而不同心[10]，帅贱而不能整，无大威命[11]，楚可败也。若分师先以犯胡、沈与陈，必先奔。三国败，诸侯之师乃摇心矣[12]。诸侯乖乱[13]，楚必大奔。请先者去备薄威[14]，后者敦陈整旅[15]。”吴子从之。戊辰晦[16]，战于鸡父[17]。吴子以罪人三千先犯胡、沈与陈[18]，三国争之[19]。吴为三军以系于后：中军从王[20]，光帅右，掩馀帅左[21]。吴之罪人或奔或止，三国乱[22]。吴师击之，三国败，获胡、沈之君及陈大夫。舍胡、沈之囚使奔许与蔡、顿[23]，曰：“吾君死矣！”师噪而从之[24]，三国奔[25]，楚师大奔。书曰：“胡子髡、沈子逞灭，获陈夏啮。”君臣之辞也[26]。不言战，楚未陈也[27]。

【注释】

[1]吴人伐州来：昭公十三年，州来属吴，昭公十九年楚国曾城州

来，大概后来又取之。

[2]楚薳越帅师及诸侯之师奔命救州来：此时令尹子瑕有病，虽在军中，但由司马薳越代行其事。奔命，奉楚王之命带兵参战。

[3]钟离：古地名。在今安徽凤阳稍北。

[4]熸（jiān）：火熄灭，这里比喻士气低落。

[5]不获已：不得已。

[6]作事威克其爱，虽小，必济：带兵其威严若胜过感情，兵虽少，也必胜。克，胜过。

[7]狂：浮躁。

[8]顽：顽钝不化。

[9]疾：憎恨。

[10]七国：楚、顿、胡、沈、蔡、陈、许。

[11]帅贱而不能整，无大威命：薳越地位较低，不能整齐号令，没有高的威信。

[12]摇心：军心动摇。

[13]乖乱：混乱。

[14]请先者去备薄威：先头部队放松警戒，减少军威以诱敌。

[15]后者敦陈整旅：后面的部队巩固军阵，整顿师旅以应战。

[16]戊辰晦：七月二十九日。按，晦日忌战，吴军则出其不意攻击楚军。

[17]鸡父：楚国地名，在今河南固始东南。

[18]吴子以罪人三千先犯胡、沈与陈：罪犯囚徒不习作战，用此就是“去备薄威”以诱敌。

[19]三国争之：三国不知是计，争抓俘虏。

[20]中军从王：吴王率中军。

[21]掩馀：吴王寿梦之子。

[22]吴之罪人或奔或止，三国乱：为捉俘虏，军阵不整。

[23]舍胡、沈之囚使奔许与蔡、顿：让胡、沈俘虏逃回，以动摇许、蔡、顿军心。

[24]师噪而从之：吴军乘机攻击许、蔡、顿三国军队。噪，鼓噪。

[25]三国奔：许、蔡、顿三国兵士败逃。

[26]书曰：“胡子髡、沈子逞灭，获陈夏啮。”君臣之辞也：胡子、沈子都是国君，君亡等于国灭，所以书二君灭；夏啮为大夫，臣位轻，虽被杀，只称获。

[27]不言战，楚未陈也：楚军未摆开阵势，所以《经》文不说“战”。

【译文】

吴国攻打州来，楚国薳越率军和诸侯军队奉楚平王之命援救州来。吴国在钟离抵御他们。子瑕去世，楚军士气低落。吴国公子光说：“诸侯跟从楚国的很多，但都是小国，是畏惧楚国而不得已，所以前来。我听说：‘做事要是威严胜过感情，虽然弱小，也一定能成。’胡、沈二国国君年轻而浮躁，陈国大夫啮年富力强但顽钝，顿与许、蔡三国憎恨楚国政令。楚国令尹死了，军队的士气低落。统帅地位低下军内多宠臣，政令不专一。七国同时出兵而不同心，统帅地位低而不能整肃号令，没有高的威信，楚国是可以打败的。如果分兵先攻胡、沈与陈三国军队，他们必然率先逃走。三国被打败，诸侯就军心动摇了。诸侯混乱，楚国军队必然大败。请让先头部队放松戒备收敛威势，后续部队加强军阵整顿军旅。”吴王听从了。七月二十九日，在鸡父交战。吴王用三千名罪囚先攻胡、沈与陈国的军队，三国军队争抢着去抓捕他们。吴国组成三军随后出击：中军随从吴王，公子光带领右军，掩馀率领左军。吴国的罪人有的奔逃，有的停步，三国军队乱了阵脚。吴军进攻，三国军队失败，俘获胡、沈国君和陈国大夫。吴国释放胡、沈二国的俘虏，让他们逃往许和蔡、顿三国，说：“我们的国君死了！”吴军擂鼓呐喊着跟在后面，许和蔡、顿三国军队奔逃，楚军大败。《春秋》记载说：“胡子髡、沈子逞灭，获陈国夏啮。”这是对国君和臣下所使用的不同文辞。不说“战”，是因为楚方还没摆开阵势。

23.6　八月丁酉[1]，南宫极震[2]。苌弘谓刘文公曰[3]：“君其勉之！先君之力可济也[4]。周之亡也，其三川震[5]。今西王之大臣亦震[6]，天弃之矣！东王必大克[7]。”

【注释】

[1]丁酉：二十七日。

[2]南宫极震：周地地震，南宫极被压死。

[3]刘文公：刘蚠。

[4]先君之力可济也：地震而南宫极死，预兆你父亲刘献公想立王子猛的意愿可以成功。

[5]周之亡也，其三川震：周幽王时，有泾、渭、洛三川都震的预兆。

[6]西王：指王子朝，因在王城。大臣：指南宫极。

[7]东王必大克：敬王居刘邑，在王城之东，所以称东王。按，苌弘以地震预言王子朝和周敬王的成败。

【译文】

八月二十七日，南宫极死于地震。苌弘对刘文公说：“您请努力吧！先君所致力的事可以成功了。周室灭亡的时候，三川发生地震。现在西王的大臣也遇地震而死，是上天抛弃他！东王必将大获全胜。”

23.7　楚大子建之母在郹，召吴人而启之[1]。冬十月甲申[2]，吴大子诸樊入郹[3]，取楚夫人与其宝器以归。楚司马薳越追之，不及。将死[4]，众曰：“请遂伐吴以徼之[5]。”薳越曰：“再败君师[6]，死且有罪。亡君夫人，不可以莫之死也[7]。”乃缢于薳澨[8]。

【注释】

[1]楚大子建之母在郹，召吴人而启之：楚平王娶秦女，废太子建，建之母归家住于郹，现在其母开启郹城门以招纳吴人。

[2]甲申：十六日。

[3]吴大子诸樊：吴王僚太子。

[4]将死：薳越准备自杀。

[5]请遂伐吴以徼之：乘机攻打吴国以侥幸取胜。徼，同“侥”。侥幸。

[6]再败：救州来已是一败，这次如果再败，是两次失败。

[7]亡君夫人，不可以莫之死也：已失国君夫人，不可不为之而死。

[8]薳澨：古地名。在今湖北京山西，汉水东岸。

【译文】

楚国太子建的母亲住在郹地，召来吴国人为他们打开城门。冬十月十六日，吴国太子诸樊进入郹地，带着楚夫人和她的宝器回国了。楚国司马薳越追赶吴军，但没追上。他准备自杀，大家说：“请就此攻打吴国，也许侥幸能取胜。”薳越说：“再次使国君的军队吃败仗，死有余辜。丢了国君的夫人，不能不为此而死。”便在薳澨上吊自杀。

23.8　公为叔孙故如晋[1]，及河，有疾，而复。

【注释】

[1]公为叔孙故如晋：求晋国释放叔孙婼。

【译文】

鲁昭公因为叔孙婼的事前往晋国，到达黄河，生病，便返回国去。

23.9　楚囊瓦为令尹[1]，城郢[2]。沈尹戌曰：“子常必亡郢。苟不能卫，城无益也。古者，天子守在四夷[3]；天子卑，守在诸侯[4]。诸侯守在四邻[5]。诸侯卑，守在四竟[6]。慎其四竟，结其四援[7]，民狎其野[8]，三务成功[9]，民无内忧，而又无外惧，国焉用城[10]？今吴是惧[11]，而城于郢，守已小矣[12]。卑之不获[13]，能无亡乎？昔梁伯沟其公宫而民溃[14]，民弃其上，不亡，何待？夫正其疆埸，修其土田，险其走集[15]，亲其民人，明其伍候[16]，信其邻国，慎其官守，守其交礼[17]，不僭不贪[18]，不懦不耆[19]，完其守备，以待不虞[20]，又何畏矣[21]？《诗》曰：‘无念尔祖，聿修厥德[22]。’无亦监乎若敖、蚡冒至于武、文[23]？土不过同[24]，慎其四竟，犹不城郢。今土数圻，而郢是城，不亦难乎[25]？”

【注释】

[1]囊瓦：子常，楚国子囊之孙，代子瑕为令尹。

[2]城郢：因惧怕吴国，故再增修郢都城。

[3]天子守在四夷：天子有德，德及于远方，四夷之国都为王朝守

卫。

[4]天子卑，守在诸侯：天子地位降低，此时以诸侯抵御四夷之侵。卑，指地位降低。

[5]诸侯守在四邻：诸侯亲善邻国，四邻安静，如同为之守卫。

[6]诸侯卑，守在四竟：诸侯地位下降，此时仅守四境以自保全。竟，通“境”。

[7]结其四援：结好四邻，以为援助。

[8]狎其野：安习农事。

[9]三务：春、夏、秋三季耕作之事。

[10]民无内忧，而又无外惧，国焉用城：国无内忧外患，则不必修城以增强武备。

[11]今吴是惧：现在惧怕吴国。

[12]而城于郢，守已小矣：城于郢，说明守卫范围连四境都没达到，所以说小。

[13]卑之不获：诸侯卑时守在四境，现在则连四境也不能守了。

[14]昔梁伯沟其公宫而民溃：僖公十九年，梁伯好土功，沟公宫，或曰秦来袭，民惧而溃，秦遂取梁。

[15]险：巩固。走集：边境的堡垒。

[16]明其伍候：民有部伍，轮流瞭望侦察。

[17]交礼：交邻的礼节。

[18]不僭不贪：外交上无差失，不贪婪。

[19]不懦不耆：不显得懦弱，也不强横欺人。

[20]不虞：意外事件。

[21]又何畏矣：按，沈尹戌认为，城郢无益，修明政治，安抚百姓，结好邻国才是上策。

[22]无念尔祖，聿修厥德：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思是思念祖先，发扬祖德。无、聿，发语词，无义。

[23]监：通“鉴”。若敖、蚡冒、武、文：四人都是楚国先代贤君。

[24]同：方百里。

[25]今土数圻（qí），而郢是城，不亦难乎：现在国土虽大，如果不修德，即便城郢也没用。圻，方千里。

【译文】

楚国囊瓦担任令尹，在郢都增修城墙。沈尹戌说：“囊瓦肯定要丢掉郢都。如果不能守卫，修城是没有好处的。古时候，天子的守卫在四夷；天子地位降低，守卫在诸侯。诸侯的守卫在四方邻国。诸侯的地位降低，守卫在四方边境。谨守四方边境，结交四方援兵，人民就可以安心在野外耕作，春、夏、秋三时的农事得到收获，人民既无内忧，又无外患，国都哪里用得着增修城墙？现在害怕吴国，而在郢都增修城墙，

守卫的地方已经很小了。地位降低以后的那种守卫都办不到，能够不灭亡吗？往昔梁伯在公宫边挖沟而百姓溃散，人民抛弃在上位者，不灭亡还等什么？如果划定疆界，整修田地，巩固边境堡垒，亲近人民，加强瞭望，取信邻国，慎守官吏职责，保持外交礼节，不差失不贪婪，不懦弱不强横，修整防卫设施，以应付意外事件，又有什么可害怕的呢？《诗》说：‘思念你的祖先，发扬他们的美德。’难道没看到若敖、蚡冒到武王、文王的先例？他们国土不超过百里见方，警惕四方边境，尚且不在郢都筑城。现在国土超过几千里见方，反而在郢都增修城墙，不也是很成问题吗？”

二十四年

【经】

24.1　二十有四年春王二月丙戌[1]，仲孙貜卒[2]。

24.2　婼至自晋[3]。

24.3　夏五月乙未朔，日有食之[4]。

24.4　秋八月，大雩。

24.5　丁酉[5]，杞伯郁釐卒[6]。

24.6　冬，吴灭巢[7]。

24.7　葬杞平公。

【注释】

[1]二十有四年：鲁昭公二十四年当周敬王二年，前518。丙戌：二十五日。

[2]仲孙貜卒：鲁国孟僖子死。

[3]婼至自晋：叔孙婼被晋国释放，返回鲁国。

[4]夏五月乙未朔，日有食之：此即前518年4月9日的日环食。乙未

朔，初一。

[5]丁酉：初五。

[6]杞伯郁釐卒：杞平公死。

[7]巢：国名，偃姓，今安徽巢湖东北有居巢古城址，即古巢国。

【译文】

二十四年春周历二月二十五日，鲁国孟僖子去世。

叔孙婼从晋国回来。

夏五月初一，发生日环食。

秋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九月初五，杞平公郁釐去世。

冬，吴国灭亡了巢国。

安葬杞平公。

【传】

24.1　二十四年春王正月辛丑[1]，召简公、南宫嚚以甘桓公见王子朝[2]。刘子谓苌弘曰：“甘氏又往矣[3]。”对曰：“何害？同德度义[4]。《大誓》曰：‘纣有亿兆夷人，亦有离德；余有乱臣十人，同心同德[5]。’此周所以兴也。君其务德，无患无人。”戊午[6]，王子朝入于邬

[7]。

【注释】

[1]辛丑：初五。

[2]召简公：即召伯盈，召庄公之子。南宫嚚（yín）：南宫极之子。以：带着。甘桓公：甘平公之子。

[3]甘氏又往矣：忧虑甘氏又归附王子朝。

[4]同德度义：同心同德在于合乎道义。度，在。

[5]纣有亿兆夷人，亦有离德；余有乱臣十人，同心同德：意谓不在于人多，而在于有德。夷，语中助词，无义。余，我，指周武王。乱臣，治臣。

[6]戊午：二十二日。

[7]鄩：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南。

【译文】

二十四年春周历正月初五，召简公、南宫嚚带着甘桓公进见王子朝。刘子对苌弘说：“甘氏又去了。”苌弘回答说：“这有什么妨害？同德在于合乎正义。《太誓》说：‘纣有亿兆人，但离心离德；我有治世之臣十人，却能同心同德。’这是周所以兴起的原因。君王还是致力于德行，不要担心没有人。”二十二日，王子朝进入鄩地。

24.2　晋士弥牟逆叔孙于箕。叔孙使梁其胫待于门内[1]，曰：“余左顾而欬，乃杀之[2]。右顾而笑，乃止。”叔孙见士伯，士伯曰：“寡君以为盟主之故，是以久子[3]。不腆敝邑之礼，将致诸从者[4]。使弥牟逆吾子。”叔孙受礼而归。二月，“婼至自晋”，尊晋也[5]。

【注释】

[1]梁其胫：叔孙婼家臣。

[2]余左顾而欬（kài），乃杀之：叔孙以为士弥牟是来杀自己，所以让梁其胫先杀士弥牟。欬，同“咳”。咳嗽。

[3]久子：久留叔孙婼。

[4]不腆敝邑之礼，将致诸从者：意谓要释放叔孙婼，临行赠礼饯行。

[5]二月，“婼至自晋”，尊晋也：《经》文如此记载，表示尊重晋国。

【译文】

晋国士弥牟到箕地迎接叔孙婼。叔孙婼让梁其胫埋伏在门内，说：“我向左看并咳嗽，你就把他杀了。向右看而发笑，就不要动手。”叔孙婼接见士弥牟，士弥牟说：“我们国君因为是盟主的缘故，所以让您长久留在敝国。备了菲薄的敝国礼物，将要送给您的随从。派我来接您。”叔孙婼接受礼物回国了。二月，《春秋》记载“婼从晋国回国”，是尊重晋国。

24.3　三月庚戌[1]，晋侯使士景伯莅问周故[2]。士伯立于乾祭[3]，而问于介众[4]。晋人乃辞王子朝，不纳其使[5]。

【注释】

[1]庚戌：十五日。

[2]晋侯使士景伯莅问周故：晋侯派士景伯到王城了解王室之乱。

[3]乾祭：王城北面。

[4]介众：大众。

[5]晋人乃辞王子朝，不纳其使：众人都说王子朝之非，所以晋国辞谢王子朝的使者。

【译文】

三月十五日，晋顷公派士弥牟到王城了解周王室之乱。士弥牟站在乾门北面，向众人询问。晋国于是辞谢王子朝，不接纳他的使者。

24.4　夏五月乙未朔，日有食之。梓慎曰：“将水[1]。”昭子曰：“旱也。日过分而阳犹不克，克必甚，能无旱乎[2]？阳不克莫[3]，将积聚也[4]。”

【注释】

[1]将水：梓慎认为日食是阴胜阳，所以将有水灾。

[2]日过分而阳犹不克，克必甚，能无旱乎：昭子认为，日已过春

分，而阳气还不能胜阴气，此时阳气积聚，一待日食复圆，阳气迸发，必为旱。

[3]阳不克莫：即日已过春分而阳不胜阴。莫，同“暮”。即已过其时。

[4]将积聚也：阳气必然积聚。

【译文】

夏五月初一，日食。梓慎说：“将有水灾。”昭子说：“是旱灾。太阳过了春分而阳气依然不胜阴气，一旦胜过阴气，阳气一定猛烈，能不旱吗？阳气不胜阴气，这是正在积聚阳气。”

24.5　六月壬申[1]，王子朝之师攻瑕及杏[2]，皆溃。

【注释】

[1]壬申：初八。

[2]瑕及杏：二地都是周敬王之邑。瑕，今地不详。杏，在今河南禹州北。

【译文】

六月初八，王子朝的军队进攻瑕和杏二邑，两地军队都被打败。

24.6　郑伯如晋，子大叔相[1]，见范献子。献子曰：“若王室何[2]？”对

曰：“老夫其国家不能恤，敢及王室[3]？抑人亦有言曰：‘嫠不恤其纬，而忧宗周之陨，为将及焉[4]。’今王室实蠢蠢焉[5]，吾小国惧矣。然大国之忧也，吾侪何知焉？吾子其早图之[6]！《诗》曰：‘瓶之罄矣，惟罍之耻[7]。’王室之不宁，晋之耻也[8]。”献子惧，而与宣子图之。乃征会于诸侯，期以明年[9]。

【注释】

[1]子大叔：即游吉。

[2]若王室何：问对王室之乱的看法。

[3]老夫其国家不能恤，敢及王室：子大叔表示自顾不暇，不敢过问王室之事。老夫，子太叔自称。

[4]嫠（lí）不恤其纬，而忧宗周之陨，为将及焉：寡妇不操心织事，而忧虑宗周陨落，是因为祸患也将及己。这里用比喻表达郑国之忧。嫠，寡妇。纬，织布时的纬线。

[5]蠢蠢：动乱的样子。

[6]吾子其早图之：言外之意是晋国作为盟主，对王室之乱不应袖手旁观。

[7]瓶之罄矣，惟罍（léi）之耻：引《诗》见《诗经·小雅·蓼莪》，意思是瓶中空空无酒，是酒坛子的耻辱。瓶，小酒瓶。罍，大酒坛子。瓶中酒空，表示罍中酒不注入瓶，故曰耻。

[8]王室之不宁，晋之耻也：子太叔引《诗》以瓶子喻王室，以酒坛喻晋国，王室之乱，也是晋国的耻辱。

[9]乃征会于诸侯，期以明年：晋召集诸侯，定于明年商量如何安定王室。按，明年诸侯会于黄父。

【译文】

郑定公去晋国，子太叔相礼，进见范献子。范献子说："对王室该怎么办？"子太叔回答说："老夫对自己的国家和家族都不能照顾好，哪敢关心王室之事？况且人们有句话说：'寡妇不操心纺织，却担心宗周的削弱，是害怕灾祸会降临到自己。'现在王室的确动乱不安，我们小国害怕了。但是，这是大国的忧虑，我辈又哪里知道呢？您还是早做打算吧！《诗》说：'酒瓶空空，是酒坛子的耻辱。'王室的不安宁，是晋国的耻辱。"范献子害怕了，与韩起商量。于是召集诸侯举行会议，时间定在明年。

24.7　秋八月，大雩，旱也[1]。

【注释】

[1]秋八月，大雩，旱也：秋八月即夏历六月，正是农作物需雨时节，却大旱，所以举行雩祭求雨。

【译文】

秋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是因为天旱。

24.8　冬十月癸酉[1]，王子朝用成周之宝珪沉于河[2]。甲戌[3]，津人得诸河上[4]。阴不佞以温人南侵[5]，拘得玉者，取其玉，将卖之，则为石。王定而献之，与之东訾[6]。

【注释】

[1]癸酉：十一日。

[2]王子朝用成周之宝珪沉于河：按，王子朝以此向河神祈求福佑。

[3]甲戌：十二日。

[4]津人得诸河上：船工拾得此宝珪。按，以津人得之，则宝珪当沉于成周东北之盟津。

[5]阴不佞以温人南侵：晋国以温地之兵助敬王，袭击王子朝。阴不佞，周敬王大夫。

[6]王定而献之，与之东訾：王室安定以后，阴不佞即将此石献与周敬王，敬王给他东訾之地。东訾，今河南巩义东。

【译文】

冬十月十一日，王子朝用成周的宝珪沉入黄河以祈福。十二日，渡口的船工在河边拾到。阴不佞领着温地人往南进击王子朝，拘捕了得到珪玉的人，夺走他的玉，准备卖掉，玉变成了石头。王室安定以后，阴不佞把珪玉献给周天子，周天子把东訾赏赐给他。

24.9　楚子为舟师以略吴疆[1]。沈尹戌曰："此行也，楚必亡邑。不抚民而劳之，吴不动而速之[2]，吴踵楚[3]，而疆埸无备，邑，能无亡乎[4]？"越大夫胥犴劳王于豫章之汭[5]，越公子仓归王乘舟[6]。仓及寿梦帅师从王[7]，王及圉阳而还[8]。吴人踵楚，而边人不备，遂灭巢及钟离而还[9]。沈尹戌曰："亡郢之始，于此在矣。王一动而亡二姓之帅[10]，几如是而不及郢[11]？《诗》曰：'谁生厉阶，至今为梗[12]？'其王之谓乎？"

【注释】

[1]楚子为舟师以略吴疆：楚王派水师巡于吴国边界，准备偷袭。略，巡行。

[2]吴不动而速之：楚平王此举，是使吴国加速出兵。

[3]踵：追逐。

[4]而疆埸无备，邑，能无亡乎：楚平王挑衅吴国，而边境没有防备，只能是劳民失邑。

[5]胥犴（àn）：越大夫之名。豫章：古地名。指从今安徽霍邱至河南光山一带地域。汭（ruì）：水的弯曲处。

[6]越公子仓归（kuì）王乘舟：将座船送给楚平王。归，赠送。

[7]寿梦：越国大夫。

[8]圉阳：楚国地名，在今安徽巢湖。

[9]钟离：古地名。在今安徽凤阳东稍北。

[10]二姓之帅：指守巢与钟离的大夫。

[11]几如是而不及郢：平王轻举妄动，如此几次，必然兵临郢都城下。

[12]谁生厉阶，至今为梗：引《诗》见《诗经·大雅·桑柔》，这里引用来指平王开了这个祸端，为害无穷，郢都将不保。厉阶，恶之根源。梗，害人。

【译文】

楚平王组织水军巡行吴国边疆。沈尹戌说：“这次行动，楚国必将丢失城邑。不安抚百姓反而使他们疲惫，吴国没有动静却去招惹它，吴国如果紧追楚国，而边境又没有防备，城邑能不丢失吗？”越国大夫胥犴在豫章水边慰劳楚平王，越国公子仓送给平王座船。公子仓和寿梦带兵随从平王，平王到达圉阳就回去了。吴军紧追楚军，而边境守军没有防备，吴军灭掉巢和钟离后回去。沈尹戌说：“丢掉郢都的开端就在这里了。君王一动而失去两地的统帅，照这样来几次，怎么会不使兵临郢都城下？《诗》说：‘谁生出了祸端，至今还在祸害？’恐怕说的就是君王吧？”

二十五年

【经】

25.1　二十有五年春[1]，叔孙婼如宋。

25.2　夏，叔诣会晋赵鞅、宋乐大心、卫北宫喜、郑游吉、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黄父[2]。

25.3　有鸲鹆来巢[3]。

25.4　秋七月上辛[4]，大雩；季辛[5]，又雩。

25.5　九月己亥[6]，公孙于齐，次于阳州[7]。齐侯唁公于野井[8]。

25.6　冬十月戊辰[9]，叔孙婼卒。

25.7　十有一月己亥[10]，宋公佐卒于曲棘[11]。

25.8　十有二月，齐侯取郓[12]。

【注释】

[1]二十五年：鲁昭公二十五年当周敬王三年，前517。

[2]叔诣：鲁国大夫。黄父：古地名。在今山西沁水西北、翼城东北。

[3]有鸲鹆（qú　yù）来巢：八哥鸟来鲁国筑巢，时以为怪异。《春秋》记此，以为昭公出走之先兆，盖古代迷信。鸲鹆，八哥鸟。

[4]上辛：上旬的辛日，即辛卯，七月初三。

[5]季辛：下旬的辛日，即辛亥，七月二十三日。

[6]己亥：十二日。

[7]公孙于齐，次于阳州：鲁昭公被逐逃往齐国。孙，逃亡。阳州，本是鲁邑，后为齐国所有，在今山东东平。

[8]唁：慰问。野井：古地名。在今山东齐河东南。

[9]戊辰：十一日。

[10]己亥：十三日。

[11]宋公佐卒于曲棘：宋元公死于曲棘。曲棘，古地名。在今河南兰考东南、民权西北。

[12]齐侯取郓：据《传》文，今年围郓，明年正月取郓。

【译文】

二十五年春，叔孙婼去宋国。

夏，叔诣在黄父与晋国赵鞅、宋国乐大心、卫国北宫喜、郑国游吉、曹国人、邾国人、滕国人、薛国人、小邾国人相会。

有鸲鹆来鲁国筑巢。

秋七月初三，举行盛大的雩祭；二十三日，再次举行雩祭。

九月十二日，昭公逃亡到齐国，住在阳州。齐景公到野井慰问昭公。

冬十月十一日，叔孙婼去世。

十一月十三日，宋元公佐在曲棘去世。

十二月，齐景公占领郓邑。

【传】

25.1　二十五年春，叔孙婼聘于宋，桐门右师见之[1]。语，卑宋大夫而贱司城氏[2]。昭子告其人曰：“右师其亡乎！君子贵其身，而后能及人[3]，是以有礼。今夫子卑其大夫而贱其宗，是贱其身也[4]，能有礼乎？无礼，必亡。”

【注释】

[1]桐门右师：即乐大心，官为右师，居桐门。桐门即宋北门。

[2]卑宋大夫而贱司城氏：交谈中，乐大心对宋国大夫及司城氏不尊重。卑、贱，鄙视，不尊重。

[3]君子贵其身，而后能及人：自身尊贵，然后能尊重他人，而不是“卑贱”他人。

[4]今夫子卑其大夫而贱其宗，是贱其身也：在他国人面前不尊重本国大夫和自己的宗族，也是不尊重自己。贱其宗，司城氏是乐氏大宗，乐大心贱之即贱其宗。

【译文】

鲁昭公二十五年春，叔孙婼到宋国聘问，乐大心去拜访他。交谈中，乐大心看不起宋国大夫，也不尊重司城氏。叔孙婼对随从说："乐大心怕要逃亡了吧！君子尊重自己，然后才能尊重他人，这就是有礼。现在他鄙视本国大夫而又不尊重自己的宗族，这是不尊重自己，能算有礼吗？无礼，必然逃亡。"

宋公享昭子，赋《新宫》[1]。昭子赋《车辖》[2]。明日宴，饮酒，乐。宋公使昭子右坐[3]，语相泣也[4]。乐祁佐[5]，退而告人曰："今兹君与叔孙其皆死乎？吾闻之：'哀乐而乐哀[6]，皆丧心也。'心之精爽[7]，是谓魂魄。魂魄去之，何以能久[8]？"

【注释】

[1]《新宫》：这是逸诗。

[2]《车辖》：今作《车舝（xiá）》，《诗经·小雅》篇名，是新婚燕饮之诗，歌颂得贤女以配君子。昭子将为季孙迎娶宋元公女，所以赋此诗。

[3]宋公使昭子右坐：古代宴礼设座，主人坐于堂前东阶，面向西；宾客坐于西阶，面向南。现在为了交谈，让昭子移坐于东阶，

坐在宋元公右边。

[4]语相泣也：交谈中二人都掉泪。

[5]佐：辅佐主持宴会。

[6]哀乐而乐哀：可乐而哀，应哀而乐。

[7]心之精爽：心的精华神明。

[8]何以能久：本年冬，叔孙婼、宋元公都死了。

【译文】

宋元公设享礼招待叔孙婼，赋了《新宫》一诗。叔孙婼赋《车辖》。第二天举行宴会，一起喝酒，很快乐。宋元公让叔孙婼坐在自己的右边，两人说着都哭了。乐祁辅佐主持宴会，宴席散后告诉别人说：“近期国君和叔孙婼怕都要死了吧？我听说：‘该高兴时却悲哀，应悲哀时却高兴，都是丧失心志。’心的精华神明，就叫魂魄。魂魄散失了，怎么可能活得久？”

25.2　季公若之姊为小邾夫人[1]，生宋元夫人，生子[2]，以妻季平子。昭子如宋聘，且逆之[3]。公若从[4]，谓曹氏勿与，鲁将逐之[5]。曹氏告公，公告乐祁。乐祁曰：“与之。如是[6]，鲁君必出。政在季氏三世矣[7]。鲁君丧政四公矣[8]。无民而能逞其志者，未之有也[9]，国君是以镇抚其民。《诗》曰：‘人之云亡，心之忧矣[10]。’鲁君失民矣，焉得逞其志[11]？靖以待命犹可[12]，动必忧。”

【注释】

[1]季公若之姊为小邾夫人：小邾夫人为季平子庶姑，和公若同母，所以称为公若姊。季公若，鲁国宗室。

[2]生子：宋元夫人生了女儿。子，指女儿。

[3]昭子如宋聘，且逆之：季平子不亲往迎娶，让叔孙婼代替。

[4]公若从：季公若随同叔孙婼聘娶。

[5]谓曹氏勿与，鲁将逐之：告诉曹氏，鲁国将驱逐季平子，不要答应这门亲事。曹氏，即宋元夫人，因小邾国君为曹姓。宋元夫人称季公若为舅。

[6]如是：如果鲁国驱逐季平子。

[7]政在季氏三世矣：季文子、季武子、季平子三世专权。

[8]鲁君丧政四公矣：鲁国宣公、成公、襄公、昭公都没有实权。

[9]无民而能逞其志者，未之有也：没有人民做基础而能行使君权，从来是不可能的。

[10]人之云亡，心之忧矣：引《诗》见《诗经·大雅·瞻印》，意思是丧失了百姓，是心头的忧虑。人，这里指百姓。云，语中助词，无义。

[11]鲁君失民矣，焉得逞其志：季氏势力强大，要驱逐季平子是不可能的。

[12]靖：安静不动。待命：等待天命。

【译文】

季公若的姐姐是小邾国国君夫人，生下宋元公夫人，宋元公夫人生了女儿，要嫁给季平子。叔孙婼到宋国聘问，并且代为迎亲。季公若随从叔孙婼前往，劝宋元公夫人不要将女儿嫁给季平子，告诉她鲁国正要驱逐季平子。夫人把这话告诉了宋元公，元公告诉乐祁。乐祁说："嫁给他吧。要真是这样，鲁国国君必将出亡。国政在季氏手里已经三代了。鲁国国君丧失权力已经历四公。没有民众拥护而能实现志向的，还从来没有过，国君因此才镇抚人民。《诗》说：'丧失了百姓，是心头的忧虑。'鲁君失掉了人民，怎么可能实现自己的愿望？安心等待上天的安排还好，有所举动必将自找麻烦。"

25.3　夏，会于黄父，谋王室也[1]。赵简子令诸侯之大夫输王粟、具成人[2]，曰："明年将纳王[3]。"

【注释】

[1]谋王室也：商量平定王子朝之乱。

[2]赵简子：晋国赵鞅。输王粟：送粮食给周天子。具成人：准备好戍守周敬王王朝的将士。

[3]明年将纳王：送周敬王回王城。

【译文】

夏，诸侯国在黄父相会，是要商量如何平定王子朝之乱。赵简子下令各诸侯大夫向周王室输送粮食、准备戍守的将士，说：“明年要送周王回王都。”

子大叔见赵简子，简子问揖让、周旋之礼焉[1]。对曰：“是仪也，非礼也。”简子曰：“敢问何谓礼？”对曰：“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2]。’天地之经，而民实则之[3]。则天之明[4]，因地之性[5]，生其六气[6]，用其五行[7]。气为五味，发为五色，章为五声[8]。淫则昏乱，民失其性[9]。是故为礼以奉之[10]：为六畜、五牲、三牺[11]，以奉五味；为九文、六采、五章[12]，以奉五色；为九歌、八风、七音、六律，以奉五声[13]；为君臣上下，以则地义[14]；为夫妇外内，以经二物[15]；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亚，以象天明[16]；为政事、庸力、行务，以从四时[17]；为刑罚威狱，使民畏忌，以类其震曜杀戮[18]；为温慈惠和，以效天之生殖长育。民有好恶、喜怒、哀乐，生于六气。是故审则宜类，以制六志[19]。哀有哭泣，乐有歌舞，喜有施舍，怒有战斗；喜生于好，怒生于恶[20]。是故审行信令[21]，祸福赏罚，以制死生。生，好物也；死，恶物也[22]；好物，乐也；恶物，哀也。哀乐不失[23]，乃能协于天地之性，是以长久[24]。”简子曰：“甚哉，礼之大也！”对曰：“礼，上下之纪，天地之经纬也[25]，民之所以生也，是以先王尚之[26]。故人之能自曲直以赴礼者，谓之成人[27]。大，不亦宜乎[28]？”简子曰：“鞅也请终身守此言也。”

【注释】

[1]周旋：应对。

[2]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礼为上天的规范，大地的规则，百姓行动的依据。经，规范。

[3]则：效法。

[4]天之明：指日、月、星辰，其运行与排列都有规则。

[5]因地之性：地有高下刚柔，是它的本性。因，依循。

[6]六气：阴、阳、风、雨、晦、明。

[7]五行：金、木、水、火、土。

[8]气为五味，发为五色，章为五声：气形成五种味道，表现出五种颜色，显示为五种声音。

[9]淫则昏乱，民失其性：百姓要是纵情声色气味，便失去本性。

[10]是故为礼以奉之：制定礼来保持本性。

[11]六畜：马、牛、羊、鸡、犬、豕。五牲：牛、羊、豕、犬、鸡。三牺：用以祭天地、宗庙的牛、羊、豕。

[12]九文：九种纹饰。龙、山、华（花）虫、火、宗彝五者皆绣于衣；藻（水草）、粉米（白米）、黼、黻四者绣于裳。六采：青与白、赤与黑、玄与黄。五章：杜预《春秋左传》注：“青与赤谓之文，赤与白谓之章，白与黑谓之黻，黑与青谓之黼，五色备谓之绣。”

[13]九歌：歌九功之德。九功，古谓六府三事为九功。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谓之三事。八风：八方之风。七音：五音再加上变宫、变徵。六律：审定音乐高低清浊的六种标准，即黄钟、大蔟、姑洗、蕤（ruí）宾、夷则、无射（yì）。

[14]为君臣上下，以则地义：地有高下，因此效法地以制定君臣上下关系。

[15]为夫妇外内，以经二物：物有阴阳之分，也用它分夫妇。外内，夫妇。二物，指阴阳。

[16]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亚，以象天明：上天星月绕日，因此效法它以制定父子亲属关系。昏媾，婚姻关系。姻亚，翁婿、连襟关系。亚，同“娅”。

[17]为政事、庸力、行务，以从四时：由天地四时之变而制定各种政策措施。庸力，指农工管理。行，指日常工作。务，一时的措施。

[18]为刑罚威狱，使民畏忌，以类其震曜（yào）杀戮：古人认为，天以震曜杀伤万物，因此制定刑狱以惩罚百姓。震，雷震。曜，电闪。

[19]是故审则宜类，以制六志：六志秉承六气而生，所以要制礼以制约六志，不使过度。审则宜类，审慎地效法，适当地模仿。六志，好、恶、喜、怒、哀、乐。

[20]喜生于好，怒生于恶：高兴由爱好而生，愤怒因厌恶而来。

[21]审行信令：行动审慎，出令有信。

[22]生，好物也；死，恶物也：生为人所好，死为人所厌恶。

[23]哀乐不失：或哀或乐，都应不失于礼。

[24]乃能协于天地之性，是以长久：按，子太叔论礼，认为礼不应只是一套盲目遵循的外在仪节、形式，而应有其自身本质的特点和作用。

[25]礼，上下之纪，天地之经纬也：礼为维系上下的纲纪，天地的准则。

[26]是以先王尚之：先王以礼为第一等大事。

[27]故人之能自曲直以赴礼者，谓之成人：人或本其情性以达到礼，或改变其情性以达到礼，能如此的，就叫成人。

[28]大，不亦宜乎：礼的作用如此，所以宏大无比。

【译文】

子太叔拜见赵简子，赵简子向他请教揖让、周旋之礼。子太叔回答说：“这是仪式，不是礼。”赵简子说：“请问什么是礼？”子太叔回答说：“我听先大夫子产说：‘所谓礼，是上天的规范，大地的准则，人民的行动依据。’天地的规范，民众就加以效法。效法天上明亮的星体，依凭大地本性，生出六气，使用地的五行。气是五种味道，表现为五种颜色，显示为五种声音。过头了就昏乱，民众会失去本性。因此要通过礼来奉行：制订六畜、五牲、三牺，来使五味有所遵循；制订九文、六采、五章，来使五色有所遵循；制订九歌、八风、七音、六律，来使五

声有所遵循；制订君臣上下的规范，以效法大地的准则；制订夫妇内外的规矩，以规范阴阳二物；制订父子、兄弟、姑姊、甥舅、婚姻、翁婿的关系，以象征天象星辰；制订国家政令、农工管理、行为规范，以随顺四时；制订刑罚、威狱，让人民害怕，来模仿雷电的杀戮；制订温和慈祥的举措，以效法上天的生长繁育。百姓有好恶、喜怒、哀乐，它们从六气生出。所以要审慎地效法、恰当地模仿，以制约六志。哀伤便有哭泣，欢乐便有歌舞，高兴便有施舍，愤怒便有战斗；高兴从喜好生出，愤怒从厌恶生出。所以要使行动审慎，政令有信用，用祸福赏罚来制约死生。生是人们喜好的，死是人们厌恶的；喜好的给人带来欢乐，厌恶的使人产生哀伤。哀伤欢乐不失于礼，才能够和天地本性协和，所以能长久。”赵简子说：“礼的宏大真是到了极点！”子太叔回答说：“礼是上下的纲纪，天地准则，人民据以生存，所以先王尊崇它。因此人们能够委屈自己或率由本性以到达礼，就称为成人。它的宏大不就是当然的了吗？”赵简子说：“我将终身谨守这些话。”

宋乐大心曰：“我不输粟[1]。我于周为客[2]，若之何使客[3]？”晋士伯曰：“自践土以来[4]，宋何役之不会，而何盟之不同？曰‘同恤王室’，子焉得辟之？子奉君命，以会大事[5]，而宋背盟，无乃不可乎？”右师不敢对[6]，受牒而退[7]。士伯告简子曰：“宋右师必亡。奉君命以使，而欲背盟以干盟主，无不祥大焉[8]。”

【注释】

[1]我不输粟：上文黄父之会，令诸侯输王粟。

[2]为客：指周王以宾客之礼待之。宋为商后，周待之如宾客。

[3]使：指使，分派。

[4]践土：指僖公二十八年践土之盟。

[5]大事：指救周王室。

[6]右师不敢对：按，乐大心自知理亏。

[7]牒：写明输粟具戍任务的文书。

[8]无不祥大焉：再没有比这更大的不吉利。

【译文】

宋国乐大心说："我们不给天子供给粮食。我国对周来说是宾客，怎么可以役使宾客呢？"晋国士伯说："自从践土会盟以来，宋国有哪一次战事没参加，哪一次盟会没到来？盟誓说'共同为王室操心'，你们怎么能推辞？你奉了国君的命令，前来会商大事，而宋国要背弃盟约，岂不是不可以的吗？"乐大心不敢回答，接受了文书就退出。士伯告诉赵简子说："宋国乐大心必将逃亡。奉了国君命令出使，却想背弃盟约以触犯盟主，没有比这更大的不祥了。"

25.4　"有鸲鹆来巢"，书所无也[1]。师己曰[2]："异哉！吾闻文、成之世[3]，童谣有之，曰：'鸲之鹆之[4]，公出辱之[5]。鸲鹆之羽，公在外野，往馈之马[6]。鸲鹆跦跦[7]，公在乾侯[8]，征褰与襦[9]。鸲鹆之巢，远哉遥遥，裯父丧劳，宋父以骄[10]。鸲鹆鸲鹆，往歌来哭[11]。'童谣有是，今鸲鹆来巢，其将及乎[12]！"

【注释】

[1]书所无也：鲁国没有这种鸟，现在此鸟来筑巢，以为异事，所以《经》文加以记载。

[2]师己：鲁国大夫。

[3]文、成之世：指鲁文公至成公之世。

[4]鸲之鹆之：以鸲鹆起兴。

[5]公出辱之：国君出国，受到羞辱。按，鹆、辱古音押韵。

[6]鸲鹆之羽，公在外野，往馈之马：君在外野，有臣下为之送马。外野，远郊。按，羽、野、马古音押韵。

[7]跦跦：蹦蹦跳跳。

[8]乾侯：古地名。在今河北成安东南。

[9]征：求取。褰（qiān）：裤子。襦（rú）：短袄。按，跦、侯、襦古音押韵。

[10]稠父丧劳，宋父以骄：昭公将死于外，所以说丧于辛劳；宋父代昭公即位，所以说以此骄傲。稠父，昭公。宋父，定公。按，巢、遥、劳古音押韵。

[11]鸲鹆鸲鹆，往歌来哭：昭公生时歌唱，死后号哭。按，鹆、哭押韵。

[12]今鸲鹆来巢，其将及乎：古人迷信，以鸲鹆来巢为昭公出走之

先兆。又童谣所唱馈马、征褰与襦及公在乾侯，以后皆有其事。

【译文】

《春秋》记载“有鸲鹆来鲁国筑巢”，是记下以前所没有的事。师己说：“怪事啊！我听说文公、成公的时候，童谣这么唱道：‘鸲鹆啊鸲鹆，国君出国受羞辱。鸲鹆的羽毛，国君在郊野，臣下送马到。鸲鹆蹦蹦跳跳，国君在乾侯，讨要裤子和短袄。鸲鹆的老巢，迢迢而路远，稠父死于劳，宋父为此骄。鸲鹆啊鸲鹆，去时歌唱归来哭。’童谣这么唱，现在鸲鹆来筑巢，祸难就要降临了吧！”

25.5　秋，书再雩，旱甚也[1]。

【注释】

[1]秋，书再雩，旱甚也：《经》文记两次雩祭，因为极旱。按，周历七月为夏历五月，正值芒种节气，农事急需雨水。

【译文】

秋，《春秋》记载两次举行雩祭，是因为旱得厉害。

25.6　初，季公鸟娶妻于齐鲍文子[1]，生甲[2]。公鸟死，季公亥与公思展与公鸟之臣申夜姑相其室[3]。及季姒与饔人檀通[4]，而惧，乃使其妾抶己[5]，以示秦遄之妻[6]，曰：“公若欲使余[7]，余不可而抶余。”又诉于公甫[8]，曰：“展与夜姑将要余[9]。”秦姬以告公之[10]，公之与公甫告

平子，平子拘展于卞[11]，而执夜姑，将杀之。公若泣而哀之，曰：“杀是，是杀余也[12]。”将为之请[13]，平子使竖勿内[14]，日中不得请。有司逆命[15]，公之使速杀之。故公若怨平子[16]。

【注释】

[1]季公鸟：季公若的哥哥，季平子庶叔父。

[2]甲：某甲，其名已佚。

[3]季公亥：即季公若。公思展：季氏族人。相其室：经管季公鸟的家务。

[4]季姒：即鲍文子之女，季公鸟妻子。饔人檀：季氏家臣。饔人，管饮食的官。

[5]抶（chì）：鞭打。

[6]以示秦遄之妻：秦遄，鲁国大夫，其妻秦姬为公鸟的妹妹。

[7]使余：让我侍寝。

[8]公甫：季孙纥之子，季平子的弟弟。

[9]展与夜姑将要余：同样为诬陷公思展与申夜姑之辞。要余，要挟胁迫我与公若通奸。

[10]公之：名鞅。亦季孙纥之子，季平子的弟弟。

[11]卞：古地名。在今山东泗水县东。

[12]杀是，是杀余也：如杀夜姑，是承认季姒的诬告为事实，不仅夜姑被冤枉，自己也被冤枉。

[13]之：指申夜姑。

[14]竖：左右小臣。勿内：不让公若入内，不见他。

[15]逆命：已接受杀夜姑之命。

[16]故公若怨平子：季公若因此和季平子结怨。

【译文】

起初，季公鸟娶齐国鲍文子女儿为妻，生下甲。公鸟死后，季公若和公思展、公鸟家臣申夜姑共同管理季公鸟的家政。后来季姒和饔人檀通奸，怕人知道，便让自己的侍妾打伤自己，跑去让秦遄妻子看伤痕，说："公若想让我侍寝，我没答应便打我。"又告诉公甫，说道："公思展和申夜姑要挟我。"秦遄妻子告给了公之，公之和公甫告诉了季平子，季平子把公思展拘禁在卞，并逮住夜姑，准备杀死他。公若哭着哀求，说："杀他就是杀我。"想为申夜姑求情，季平子吩咐小吏不放他进来，直到中午都没能请求。执行官去领受命令，公之让他快杀了申夜姑。因此季公若怨恨季平子。

季、郈之鸡斗[1]。季氏介其鸡[2]，郈氏为之金距[3]。平子怒[4]，益宫于郈氏[5]，且让之。故郈昭伯亦怨平子。

【注释】

[1]郈（hòu）：鲁国大夫氏。

[2]介：给鸡头戴上铠甲。

[3]金距：鸡爪子装上金属套子。距，雄鸡脚后面突出像脚趾的部分。

[4]平子怒：因斗鸡败而怒。

[5]益宫于郈氏：侵犯郈氏的房屋来扩大自己的宫室。

【译文】

季氏、郈氏玩斗鸡。季氏给鸡套上铠甲，郈氏给鸡爪子安上金属套。季平子因斗鸡失败而发怒，在郈氏住处扩建房屋，并且责备他们。所以郈昭伯也怨恨季平子。

臧昭伯之从弟会为谗于臧氏[1]，而逃于季氏。臧氏执旃[2]。平子怒，拘臧氏老[3]。将禘于襄公，万者二人，其众万于季氏[4]。臧孙曰："此之谓不能庸先君之庙[5]。"大夫遂怨平子[6]。

【注释】

[1]臧昭伯：臧孙赐。会：臧会。为谗：诬陷别人。

[2]旃（zhān）："之焉"的合音字。

[3]老：家臣。

[4]将禘于襄公，万者二人，其众万于季氏：公室要禘祭襄公，举行万舞本应三十六人，结果只来了二人，其余都被季氏要去举行万舞了。

[5]此之谓不能庸先君之庙：不能使昭公祭祀其父襄公以酬谢先君。庸，功。

[6]大夫遂怨平子：礼，君祭孟月，臣祭仲月。季氏与君同日祭，又矫用乐舞，以私废公，所以大夫怨恨他。按，季氏四处树敌，成了众矢之的。

【译文】

臧昭伯的堂弟臧会在臧昭伯那里诬陷别人，事发后逃到季氏处。臧昭伯从他那儿抓回臧会。季平子发怒，抓了臧氏家臣。将要在襄公庙举行禘祭，跳万舞的只有二人，其余的人都到季氏那里跳万舞了。臧昭伯说：“这叫作使国君不能在先君庙中祭祀以酬谢先君。”大夫们便都怨恨季平子。

公若献弓于公为[1]，且与之出射于外，而谋去季氏。公为告公果、公贲[2]。公果、公贲使侍人僚楠告公[3]。公寝[4]，将以戈击之，乃走[5]。公曰：“执之。”亦无命也[6]。惧而不出，数月不见[7]，公不怒。又使言，公执戈以惧之[8]，乃走。又使言，公曰：“非小人之所及也[9]。”公果自言，公以告臧孙，臧孙以难[10]。告郈孙，郈孙以可，劝[11]。告子家懿伯[12]，懿伯曰：“谗人以君侥幸[13]，事若不克，君受其名[14]，不可为也。舍民数世[15]，以求克事，不可必也[16]。且政在焉[17]，其难图也。”公退之[18]。辞曰：“臣与闻命矣，言若泄，臣不获

死[19]。”乃馆于公宫[20]。

【注释】

[1]公为：昭公之子务人。

[2]公果、公贲：都是公为的弟弟。

[3]公果、公贲使侍人僚楠告公：告诉昭公公若将除掉季氏。僚楠，昭公侍者。

[4]公寝：僚楠怕泄密，待昭公就寝时报告此事。

[5]将以戈击之，乃走：昭公以戈击僚楠，僚楠跑走。戈，寝戈，就寝时用之以防万一。

[6]亦无命也：昭公口说抓住僚楠，却没正式下命令。

[7]惧而不出，数月不见：僚楠害怕，数月不出见昭公。

[8]公执戈惧之：昭公仅仅是吓唬一下僚楠，不是真的要杀他。

[9]非小人之所及也：昭公认为，谋去季氏乃大事，不是僚楠这样的小人所管得着的。按，鲁国公室与三家势不两立，由来已久，昭公同意去季氏，但认为僚楠不能有所作为，几次发怒，只是佯怒而已。

[10]公以告臧孙，臧孙以难：臧孙与季氏有矛盾，但认为难以成功。

[11]郈孙以可，劝：郈孙以为可行，怂恿昭公行事。

[12]子家懿伯：即子家羁，鲁贤臣，庄公玄孙。

[13]谗人以君侥幸：想让昭公侥幸行事以求成功。谗人，指季公若、郈孙等人。

[14]君受其名：昭公担当恶名。

[15]舍民数世：上文乐祁说“鲁君丧政四公矣”，表明鲁几代以来国政在三家，公室失政，百姓几乎忘记了有个国君。

[16]不可必也：难以成功。

[17]且政在焉：政在季氏。

[18]公退之：昭公不同意子家羁的意见，让他辞出。

[19]不获死：不得好死。

[20]乃馆于公宫：子家羁说既已得知此事，愿意留在公宫以证明自己没有泄密。

【译文】

公若把弓献给公为，并和他一起出外射箭，商议除去季氏之事。公为告知公果、公贲。公果、公贲派侍人僚楠禀告昭公。昭公已睡下，要用戈击刺僚楠，僚楠便跑走了。昭公喊：“抓住他。”但也不下达命令。僚楠害怕不敢露面，几月不去见昭公，昭公也不发怒。又派僚楠去说，昭公拿起戈恐吓，僚楠又跑了。再让僚楠去说，昭公说：“这不是你小人物所过问的事。”公果自己去说，昭公告诉了臧孙，臧孙感到为难。

告诉郈孙，郈孙认为可行，怂恿昭公行事。昭公告诉子家羁，子家羁说：“谗邪小人让国君做侥幸的事，要是办不成，国君要蒙受坏名声，这是不能做的。鲁国国君已经几代失去人民的拥戴了，想要成功，没有保证。况且大权在季氏手里，恐怕难以做到。”昭公让他退出。子家羁回答说：“下臣已经知道了这事，消息如果泄漏出去，下臣会不得好死。”于是就住在公宫。

叔孙昭子如阚[1]，公居于长府[2]。九月戊戌[3]，伐季氏，杀公之于门[4]，遂入之[5]。平子登台而请曰：“君不察臣之罪，使有司讨臣以干戈，臣请待于沂上以察罪[6]。”弗许。请囚于费[7]，弗许。请以五乘亡[8]，弗许。子家子曰：“君其许之[9]！政自之出久矣，隐民多取食焉[10]，为之徒者众矣[11]，日入慝作，弗可知也[12]。众怒不可蓄也，蓄而弗治，将蕴[13]。蕴畜，民将生心[14]。生心，同求将合[15]。君必悔之！”弗听[16]。郈孙曰：“必杀之[17]。”

【注释】

[1]阚：鲁国地名，在山东汶上西。

[2]长府：藏财货的府库。

[3]戊戌：十一日。

[4]公之：季平子的弟弟。

[5]遂入之：进入季平子住宅。

[6]不察臣之罪，使有司讨臣以干戈，臣请待于沂上以察罪：希望昭公调查清楚再作处理。沂，沂水，源出山东邹城，往西流经曲阜。

[7]费：季氏采邑。

[8]请以五乘亡：只带五辆车子出逃国外。

[9]君其许之：允许季氏流亡。季氏亡，其余党可以逐渐收拾，这是子家羁的策略。

[10]隐民多取食焉：贫困百姓多取食于季氏。隐民，贫困百姓。

[11]为之徒者众矣：许多人得了季氏的好处，成了他的徒众。

[12]日入慝作，弗可知也：一旦奸人叛乱助季氏，后果难以预料。日入慝作，日暮奸人将起。慝，奸恶之人。

[13]众怒不可蓄也，蓄而弗治，将蕰（yùn）：众怒不平息，会聚积得越来越厉害。蕰，聚积。

[14]生心：生叛乱之心。

[15]生心，同求将合：生叛心之民与季氏之叛君者必定纠合在一起。

[16]弗听：昭公不听。

[17]必杀之：郈昭伯一定要杀掉季平子。

【译文】

叔孙婼到阚邑，昭公住在长府。九月十一日，攻打季氏，在大门口杀死公之，就进入季氏家。季平子登上高台请求道：“国君不察勘下臣的罪过，便派官员用武力讨伐下臣，下臣请求待在沂水边上等候国君调查下臣的罪过。”昭公不答应。季平子请求把自己囚禁于费地，也不答应。请求带上五辆车逃亡，还是不答应。子家羁说：“国君还是答应了吧！政令已经很久都由他发布了，贫民大多靠他生存，做他同伙的很多，太阳落山后奸人会不会发动进攻，还难以预料。众怒不能蓄积，蓄积了而不加以疏导，将会越来越严重。怨怒蓄积，民众将生出反叛之心。一旦生出叛心，将会合一起。国君必将后悔的！”昭公不听。郈孙说：“一定要杀了季平子。”

公使郈孙逆孟懿子[1]。叔孙氏之司马鬷戾言于其众曰[2]：“若之何？”莫对。又曰：“我，家臣也，不敢知国[3]。凡有季氏与无[4]，于我孰利？”皆曰：“无季氏，是无叔孙氏也。”鬷戾曰：“然则救诸！”帅徒以往，陷西北隅以入。公徒释甲执冰而踞[5]。遂逐之[6]。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7]。见叔孙氏之旌，以告[8]。孟氏执郈昭伯，杀之于南门之西，遂伐公徒[9]。子家子曰：“诸臣伪劫君者，而负罪以出，君止[10]。意如之事君也，不敢不改[11]。”公曰：“余不忍也[12]。”与臧孙如墓谋，遂行[13]。

【注释】

[1]公使郈孙逆孟懿子：昭公还想联络孟孙、叔孙二家。孟懿子，仲孙何忌。

[2]言：问。

[3]不敢知国：不敢考虑国家大事。

[4]凡：大概。

[5]公徒释甲执冰而踞：昭公亲兵毫无斗志，都解甲蹲着饮水休息。冰，箭筒的盖子，临时用以取水。

[6]遂逐之：鬷戾之兵驱逐公徒。

[7]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孟氏派人登上自家西北角，观望季氏形势。

[8]见叔孙氏之旌，以告：知道叔孙已援救季氏。

[9]孟氏执郈昭伯，杀之于南门之西，遂伐公徒：孟孙氏也捕杀郈氏，进攻昭公。按，孟懿子此时年仅十四，或许是其家臣所为。

[10]诸臣伪劫君者，而负罪以出，君止：子家羁建议，让臣下假装是劫持昭公不成出逃，这样可以显示昭公是被人所迫，仍留下来。负罪，背负罪名。

[11]意如之事君也，不敢不改：意如，季平子。按，子家是主张与三家和解，争取季氏改变态度。

[12]余不忍也：不能忍受三家如此欺君。

[13]遂行：昭公逃亡。

【译文】

昭公派郈孙去迎接孟懿子。叔孙氏司马鬷戾问身边众人："怎么办？"没人能答得上。他又说："我只是家臣，不敢参与国家大事。有季氏和没有季氏，哪一种对我们有利？"大家都说："没有了季氏，也就没有了叔孙氏。"鬷戾说："那么就去救季氏吧！"便率领徒众前往，攻破西北角进入季氏家。昭公的军队正脱了衣甲，手拿箭筒盖喝水。于是把他们赶走。孟氏派人登上西北角，瞭望季氏家的情况。望见叔孙氏的旌旗，便报告了孟氏。孟氏逮住郈昭伯，在南门的西边杀死他，并攻打昭公的人马。子家羁说："臣下们装作劫持国君的样子，蒙受罪名出逃，国君留下。季平子对国君就不敢不改变态度。"昭公说："我无法忍受。"昭公和臧孙到墓地商量后，就离开了都城。

己亥，公孙于齐，次于阳州。齐侯将唁公于平阴[1]，公先至于野井[2]。齐侯曰："寡人之罪也。使有司待于平阴，为近故也[3]。"书曰："公孙于齐，次于阳州，齐侯唁公于野井。"礼也。将求于人，则先下之，礼之善物也[4]。齐侯曰："自莒疆以西，请致千社，以待君命[5]。寡人将帅敝赋以从执事[6]，唯命是听。君之忧，寡人之忧也。"公喜。子家子曰："天禄不再[7]。天若胙君，不过周公。以鲁足矣[8]。失鲁而以千社为臣，谁与之立[9]？且齐君无信，不如早之晋。"弗从[10]。

【注释】

[1]平阴：古地名。在今山东平阴东北。

[2]公先至于野井：昭公越过平阴到野井迎齐景公。

[3]使有司待于平阴，为近故也：因为平阴距阳州近。按，这是齐景

公致歉之辞。

[4]将求于人，则先下之，礼之善物也：昭公有求于人，先迎齐景公，是有礼的表现。物，事。

[5]自莒疆以西，请致千社，以待君命：齐侯以千社赠昭公，以待昭公讨伐季氏之命。社，二十五家为一社。

[6]敝赋：指齐国军队。

[7]天禄不再：天之禄命不会有两次。意谓既得千社，不能再回鲁国。

[8]天若胙君，不过周公。以鲁足矣：意思是不能安于得千社，应积极准备返鲁。胙，福佑。周公，指鲁国。

[9]失鲁而以千社为臣，谁与之立：得齐国千社，等于是人家的臣子，谁还为昭公复位？

[10]弗从：昭公不同意。

【译文】

十一月十三日，昭公逃往齐国，在阳州停留。齐景公准备在平阴慰问昭公，昭公便先到达野井。齐景公说："是寡人的过错。让官员在平阴等待，是为了就近的缘故。"《春秋》记载说："昭公逃亡到齐国，住在阳州，齐景公在野井慰问昭公。"这是合于礼的。将要有求于人，就先自我谦卑，这是合乎礼的好事。齐景公说："从莒国疆界以西，请送上一千社，等待国君的命令。寡人将率领敝国军队跟随执事，唯命是听。国君的忧患就是寡人的忧患啊。"昭公很高兴。子家羁说："上天不

会两次赐给禄福。上天要保佑国君，那也不能超过周公。给鲁国就足够了。失去鲁国而得千社成为别人的臣子，谁会再扶立国君？而且齐国国君没信用，不如早点到晋国去。”昭公没听从。

臧昭伯率从者将盟[1]，载书曰：“戮力壹心，好恶同之。信罪之有无[2]，缱绻从公，无通外内[3]。”以公命示子家子。子家子曰：“如此，吾不可以盟。羁也不佞，不能与二三子同心，而以为皆有罪[4]。或欲通外内，且欲去君[5]。二三子好亡而恶定，焉可同也[6]？陷君于难，罪孰大焉[7]？通外内而去君，君将速入[8]，弗通何为？而何守焉[9]？”乃不与盟[10]。

【注释】

[1]臧昭伯率从者将盟：与跟随昭公的人盟誓，表示坚决跟随昭公。

[2]信罪之有无：从公者无罪，居留者有罪。信，明确。

[3]缱绻（qiǎn quǎn）从公，无通外内：臧昭伯的意思是，凡是随昭公出亡的人都要坚决追随昭公，不能和留居国内的人来往沟通。缱绻，坚决。

[4]而以为皆有罪：子家认为从者、留者都有罪。

[5]或欲通外内，且欲去君：指自己将与国内外联系，取得支持，争取昭公回国，因此要离开昭公奔走。或，或者。

[6]二三子好亡而恶定，焉可同也：臧氏一帮人好逃亡而恶安定君

位，我则相反，所以不可能同好恶。

[7]陷君于难，罪孰大焉：好逃亡是陷国君于危难，其罪更大。

[8]君将速入：赶快回国。

[9]弗通何为？而何守焉：死守此地，有何作为？

[10]乃不与盟：子家羁和臧昭伯等人意见分歧故不参加结盟。

【译文】

臧昭伯率领随从昭公的人准备结盟，盟书说：“合力齐心，好恶相同。明确有罪无罪，坚决跟从国君，不与内外交通。”用昭公的名义把盟书给子家羁看。子家羁说：“这样的话，我不能结盟。我不才，不能和诸位同心，而认为从者留者都有罪。我想和国内通气，并且想离开国君。各位愿意流亡而不喜欢安定君位，我怎么能和各位同行呢？让国君陷于危难，罪过还有比这更大的吗？要是交通内外而离开国君，使国君能快些返国，为什么不去交流沟通呢？为什么要死守这里呢？”子家羁便没有参加盟誓。

昭子自阚归，见平子。平子稽颡[1]，曰：“子若我何[2]？”昭子曰：“人谁不死？子以逐君成名，子孙不忘，不亦伤乎[3]？将若子何？”平子曰：“苟使意如得改事君[4]，所谓生死而肉骨也[5]。”昭子从公于齐，与公言[6]。子家子命适公馆者执之[7]。公与昭子言于幄内，曰：“将安众而纳公[8]。”公徒将杀昭子，伏诸道[9]。左师展告公[10]。公使昭子自铸归[11]。平子有异志[12]。冬十月辛酉[13]，昭子齐于其寝，使

祝宗祈死[14]。戊辰[15]，卒。左师展将以公乘马而归，公徒执之[16]。

【注释】

[1]稽颡：磕头到地，是凶拜，季平子以此表示对逐昭公的自责。

[2]子若我何：要我怎么办？

[3]子以逐君成名，子孙不忘，不亦伤乎：以逐君成名，是为可悲。

[4]苟使意如得改事君：改变态度以事奉昭公。

[5]所谓生死而肉骨也：季平子表示改悔，愿请昭公回国；叔孙婼如能帮助自己，是使自己再生。生死，使死者复生。肉骨，使枯骨长肉。

[6]昭子从公于齐，与公言：转达季平子的意思。

[7]子家子命适公馆者执之：不让他人进入公馆，以防泄密。

[8]将安众而纳公：昭子表示先归鲁，安定大众再接昭公回国。

[9]公徒将杀昭子，伏诸道：公徒不想让昭公回国，伏兵于道旁，将杀叔孙婼。公徒，昭公的随从。

[10]左师展：鲁国大夫。

[11]公使昭子自铸归：让昭子绕道回鲁国。铸，古地名。在今山东肥城南。

[12]平子有异志：季平子改变主意，不想接纳昭公。

[13]辛酉：初四。

[14]昭子齐于其寝，使祝宗祈死：叔孙婼知道季平子并非真心接纳昭公，只是假装悔过罢了，因耻为季平子所骗，所以自杀。齐，同“斋”。斋戒。祈死，求死。

[15]戊辰：十一日。

[16]左师展将以公乘马而归，公徒执之：左师展想以一乘马车与昭公返回鲁国，被昭公随从逮住，未能如愿。

【译文】

叔孙婼从阚地回来，进见季平子。季平子下拜叩头到地，说：“你要我怎么办？”叔孙婼说：“人谁不死？你由于驱逐国君成名，子子孙孙无法忘怀，不是太可悲了吗？我能把你怎么样？”季平子说：“如果能让我改过重新去事奉国君，就是让死人复生白骨长肉的大恩啊。”叔孙婼跟随昭公到齐国，向昭公说了季平子的话。子家羁命令把凡是到昭公公馆的人都逮起来。昭公和叔孙婼在帐幕里说话，叔孙婼说：“将安定众人而接纳国君。”昭公身边的人准备杀死叔孙婼，埋伏在半道。左师展报告了昭公。昭公让叔孙婼取道铸地回国。季平子改变了原来的主意。冬十月初四，叔孙婼在寝室斋戒，让祝宗为自己祈祷求死。十一日，叔孙婼去世。左师展打算带着昭公同坐一辆马车回去，昭公的随从逮住了他。

25.7　壬申[1]，尹文公涉于巩，焚东訾，弗克[2]。

【注释】

[1]壬申：十五日。

[2]尹文公涉于巩，焚东訾，弗克：尹文公由巩渡洛水而焚东訾。尹文公，王子朝同党。东訾，周敬王的城邑。

【译文】

十月十五日，尹文公从巩邑渡过洛水，放火焚烧东訾，但没能攻克。

25.8　十一月，宋元公将为公故如晋[1]，梦大子栾即位于庙，己与平公服而相之[2]。旦，召六卿[3]。公曰：“寡人不佞，不能事父兄[4]，以为二三子忧，寡人之罪也。若以群子之灵[5]，获保首领以殁，唯是楄柎所以藉干者，请无及先君[6]。”仲几对曰[7]：“君若以社稷之故，私降昵宴，群臣弗敢知[8]。若夫宋国之法，死生之度[9]，先君有命矣[10]。群臣以死守之，弗敢失队[11]。臣之失职，常刑不赦。臣不忍其死[12]，君命只辱[13]。”宋公遂行。己亥，卒于曲棘。

【注释】

[1]宋元公将为公故如晋：到晋国商量接纳昭公之事。

[2]平公：元公父亲。服而相之：穿着朝服辅佐太子栾。

[3]召六卿：临行前召六卿交代后事。

[4]寡人不佞，不能事父兄：指华、向作乱。父兄，指华、向。

[5]群子：诸位。

[6]唯是楄柎（pián fù）所以藉干者，请无及先君：楄柎，棺中垫尸体的木板。藉，身卧其上。干，身体。按，元公要求一切葬具从简，不超过先君体制。

[7]仲几：宋国左师。

[8]君若以社稷之故，私降昵宴，群臣弗敢知：元公如果自己减损饮宴声色的供奉，群臣不敢过问。昵宴，指亲近声色饮食之事。昵，亲近。

[9]度：制度。

[10]有命：已有成文规定。

[11]弗敢失队：不敢违背。队，同“坠”。

[12]臣不忍其死：不能因失职而受刑。

[13]君命只辱：表示不能执行元公之命。

【译文】

十一月，宋元公准备为鲁昭公之事到晋国去，梦见太子栾在宗庙中即位，自己和宋平公穿着朝服辅佐他。早上，他召见六卿。元公说：“寡人不才，不能事奉好父兄辈，给各位带来忧患，是寡人的罪过。如果得到各位的庇佑，能够善终，那些用来装盛我骸骨的葬具，请不要和先君的一样。”仲几回答说：“国君如果由于国家的缘故，自己降低饮宴声色的供奉，下臣们不敢与闻。至于宋国的法度，关于死与生的

规定，先君已有成命。下臣们用生命来守护，不敢失职。下臣失职，法律是不能赦免的。下臣不愿这样死去，只好不奉行国君的命令了。”宋元公就出发了。十三日，死在曲棘。

25.9　十二月庚辰[1]，齐侯围郓[2]。

【注释】

[1]庚辰：二十四日。

[2]齐侯围郓：齐国想要夺取郓邑以安置昭公。

【译文】

十二月二十四日，齐景公包围郓邑。

25.10　初，臧昭伯如晋，臧会窃其宝龟偻句[1]，以卜为信与僭[2]，僭吉。臧氏老将如晋问[3]，会请往[4]。昭伯问家故，尽对[5]。及内子与母弟叔孙，则不对[6]。再三问，不对。归，及郊[7]，会逆。问，又如初。至，次于外而察之，皆无之[8]。执而戮之[9]，逸，奔郈[10]。郈鲂假使为贾正焉[11]。计于季氏[12]。臧氏使五人以戈楯伏诸桐汝之闾[13]。会出，逐之[14]，反奔[15]，执诸季氏中门之外。平子怒，曰：“何故以兵入吾门？”拘臧氏老。季、臧有恶[16]。及昭伯从公，平子立臧会[17]。会曰：“偻句不余欺也[18]。”

【注释】

[1]臧会窃其宝龟偻句：窃宝龟占卜。偻句，宝龟名。

[2]信：诚实。僭：不信，不诚实。

[3]臧氏老将如晋问：将赴晋问候昭伯。

[4]会请往：臧会请代家臣而行。

[5]昭伯问家故，尽对：问家事，臧会据实回答。故，事。

[6]及内子与母弟叔孙，则不对：昭伯问妻子和母弟，臧会故意吞吞吐吐不答，似有难言之隐。内子，妻子。

[7]及郊：昭伯返鲁到达郊外。

[8]次于外而察之，皆无之：昭伯有疑心，居于城外查访妻子与母弟，都没有可疑之处。

[9]执而戮之：抓住臧会准备杀掉。

[10]逸，奔郈：臧会逃往郈。逸，逃走。郈，地名。在今山东东平东南。

[11]郈鲂假：郈邑大夫。贾正：掌管物价的官员。

[12]计于季氏：贾正为司徒属官，据昭四年《传》，季武子为司徒，季氏当世袭此职，故臧会送其账本于季氏。计，动词，送账簿。臧会为贾正，这是他的职务。

[13]桐汝：里名。闾：里门。

[14]会出，逐之：待臧会从季氏家出来，追之。

[15]反奔：臧会想逃回季氏家去。

[16]季、臧有恶：按，以上详细补叙季、臧结怨的缘由。

[17]平子立臧会：立臧会为臧氏继承人。

[18]偻句不余欺也：臧会自喜以僭得立。

【译文】

当初，臧昭伯去晋国，臧会偷了他的宝龟偻句，用来占卜应该诚实还是不诚实，结果不诚实吉利。臧氏家臣将到晋国问候臧昭伯，臧会请求派他前往。臧昭伯问起家里的情况，臧会全都一一回答。及问到妻子和同母弟叔孙时，就不回答。再三询问，依然不回答。臧昭伯归来，到郊外，臧会去迎接他。又问起家里的事，还是原先的态度。臧昭伯到了国都，住在外面查访，妻子、弟弟都没有什么不端。臧昭伯抓了臧会要杀他，臧会逃出，跑到郈地。郈鲂假让他做了贾正。一次臧会到季氏家送账本。臧昭伯派了五个人带着戈楯埋伏在桐汝的门里。臧会出来，就上前去追，臧会转身奔逃，在季氏家中门外被抓住。季平子发怒，说："凭什么带着兵器进入我的家门？"就拘禁了臧昭伯的家臣。于是季、臧二家交恶。到臧昭伯随从昭公出逃，季平子就立臧会为臧氏的继承人。臧会说："偻句没有欺骗我啊。"

25.11　楚子使薳射城州屈，复茄人焉[1]。城丘皇，迁訾人焉[2]。使熊相禖郭巢[3]，季然郭卷[4]。子大叔闻之，曰："楚王将死矣。使民不安其土，民必忧。忧将及王[5]，弗能久矣[6]。"

【注释】

[1]楚子使薳射城州屈，复茄（jiā）人焉：让茄人回州屈居住。州屈，古地名。在今安徽凤阳西。茄，古地名。近淮水的小邑。

[2]城丘皇，迁訾人焉：迁訾人于丘皇。丘皇，古地名。在今河南信阳南。

[3]熊相禖（méi）：楚国大夫。郭：外城，这里做动词，筑外城。

[4]季然：也是楚国大夫。卷（quān）：在今河南叶县西南。

[5]忧将及王：民忧则君亦忧。

[6]弗能久矣：按，明年，楚平王死。

【译文】

楚平王派薳射修筑州屈城，让茄人回去居住。在丘皇筑城，把訾人迁去住。派熊相禖在巢筑外城，季然在卷筑外城。子太叔听说了，说："楚王将要死了。让人民不能在原来的地方安居，人民必定忧患。这忧患将会波及君王，他不会活很久了。"

二十六年

【经】

26.1　二十有六年春王正月[1]，葬宋元公。

26.2　三月，公至自齐，居于郓。

26.3　夏，公围成[2]。

26.4　秋，公会齐侯、莒子、邾子、杞伯，盟于鄟陵[3]。

26.5　公至自会，居于郓。

26.6　九月庚申[4]，楚子居卒[5]。

26.7　冬十月，天王入于成周[6]。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7]。

【注释】

[1]二十有六年：鲁昭公二十六年当周敬王四年，前516。

[2]公围成：齐军与昭公军队围攻鲁国成邑。

[3]鄟陵：今地不详。

[4]庚申：初九。

[5]楚子居卒：楚平王去世。楚子居，熊居，楚平王。

[6]天王入于成周：晋国出兵送周敬王入王城。

[7]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王子朝及其党羽出逃楚国。

【译文】

鲁昭公二十六年春周历正月，安葬宋元公。

三月，昭公从齐国回来，居住在郓地。

夏，昭公围攻成邑。

秋，昭公与齐景公、莒郊公、邾庄公、杞悼公相会，在鄟陵结盟。

昭公从鄟陵之会回来，住在郓邑。

九月初九，楚平王居去世。

冬十月，周敬王进入成周。尹氏、召伯、毛伯奉王子朝逃往楚国。

【传】

26.1　二十六年春王正月庚申[1]，齐侯取郓。

【注释】

[1]庚申：初五。

【译文】

鲁昭公二十六年春周历正月初五，齐景公占领郓邑。

26.2　葬宋元公，如先君，礼也[1]。

【注释】

[1]葬宋元公，如先君，礼也：上年《传》，宋元公曾遗嘱丧礼从简，低于先君，现在仍用先君之礼安葬。

【译文】

安葬宋元公，规格跟先君一样，这是合于礼的。

26.3　三月，公至自齐，处于郓，言鲁地也[1]。

【注释】

[1]公至自齐，处于郓，言鲁地也：这是解释《经》文的意思。说“至自”“处”，是因为郓本是鲁地，昭公虽未入国都，但已返鲁境，所以用此措辞。

【译文】

三月，昭公从齐国回来，住在郓邑，这是在强调郓是鲁地。

26.4　夏，齐侯将纳公，命无受鲁货[1]。申丰从女贾[2]，以币锦二两[3]，缚一如瑱[4]，适齐师。谓子犹之人高齮[5]：“能货子犹，为高氏

后，粟五千庾[6]。”高齮以锦示子犹，子犹欲之[7]。齮曰：“鲁人买之，百两一布[8]，以道之不通，先入币财[9]。”子犹受之，言于齐侯曰：“群臣不尽力于鲁君者，非不能事君也[10]，然据有异焉[11]。宋元公为鲁君如晋，卒于曲棘；叔孙昭子求纳其君，无疾而死。不知天之弃鲁耶，抑鲁君有罪于鬼神，故及此也[12]？君若待于曲棘，使群臣从鲁君以卜焉[13]。若可，师有济也[14]，君而继之[15]，兹无敌矣[16]。若其无成，君无辱焉[17]。”齐侯从之，使公子钼帅师从公[18]。

【注释】

[1]命无受鲁货：齐国打算以兵送昭公回国，命令不得接受鲁国礼物。

[2]申丰、女贾：二人都是季氏家臣。

[3]两：量词。古代布帛以二丈为一端，二端为一两，二两类似今之二匹。

[4]缚一如瑱（zhèn）：二人以织锦为币（礼物），为便于藏带，将织锦捆成如瑱圭形状。瑱，也作“镇”，镇圭，长方形玉。

[5]子犹：梁丘据。高齮（yǐ）：梁丘据家臣。

[6]能货子犹，为高氏后，粟五千庾：申丰、女贾二人想通过高齮贿赂齐景公宠臣梁丘据，使不纳昭公，并答应事后立高齮为高氏继承人，赠送粮食五千庾。庾，古时二斗四升为一庾。

[7]子犹欲之：梁丘据贪财，想要织锦。

[8]百两一布：百两一堆，意指织锦还多。布，列，堆。

[9]以道之不通，先入币财：古代送礼，先送轻礼，后送重礼。这里暗示鲁国还有重礼相赠。

[10]群臣不尽力于鲁君者，非不能事君也：齐国群臣并非不想尽力送昭公归鲁。

[11]异：感到奇怪。

[12]不知天之弃鲁邪，抑鲁君有罪于鬼神，故及此也：意思是宋元公及叔孙婼为鲁昭公奔走，都暴卒，所以纳昭公恐怕违背天意，不可为。

[13]使群臣从鲁君以卜焉：让群臣先随从昭公去伐鲁，以验吉凶。

[14]师有济也：战斗胜利。

[15]而：乃。

[16]兹：因此。敌：抵抗。

[17]若其无成，君无辱焉：如果出师不利，齐景公就不必亲往。梁丘据以此阻拦送昭公回国。

[18]使公子鉏帅师从公：率兵随昭公先伐鲁。公子鉏，齐国大夫。

【译文】

夏，齐景公准备送昭公回国，命令不要接受鲁国的礼物。申丰跟着女贾，用两匹锦做礼品，把它捆扎成瑱的样子，到齐军来。对梁丘据家

臣高齮说："如果你能买通梁丘据，就立你为高氏继承人，并送你五千庾粮食。"高齮把锦拿给梁丘据看，梁丘据想要。高齮说："这是鲁国人买的，一百匹一堆，由于道路不通，先把这作为礼物的样品。"梁丘据收下它，对齐景公说："臣下们对鲁国国君不愿尽力，并非不能奉行君命，只是感到不解。宋元公为鲁君事前往晋国，死在曲棘；叔孙婼谋求让其国君回国，也无疾而死。不知道是上天要抛弃鲁国呢，还是鲁君得罪了鬼神，所以到这地步？国君要是待在曲棘，就派臣下们跟随鲁君向鲁国开战以作试探。如果行，军队获胜，国君便继续前进，就不会有人抵抗了。如果不成功，就不用劳动国君了。"齐景公听从了，派公子鉏领兵随从昭公。

成大夫公孙朝谓平子曰[1]："有都，以卫国也[2]，请我受师[3]。"许之。请纳质[4]，弗许，曰："信女，足矣[5]。"告于齐师曰："孟氏，鲁之敝室也[6]。用成已甚，弗能忍也[7]，请息肩于齐[8]。"齐师围成。成人伐齐师之饮马于淄者[9]，曰："将以厌众[10]。"鲁成备而后告曰："不胜众[11]。"

【注释】

[1]成：本为孟氏邑，在今山东宁阳北。谓平子：此役以季氏为主，且孟懿子年幼，故公孙朝与季平子商议。

[2]有都，以卫国也：都城用来保卫国家。

[3]请我受师：请以成邑抵御齐军。

[4]请纳质：公孙朝为孟氏家臣，怕季氏疑心，提出送上人质以取

信。

[5]信女，足矣：季平子表示相信公孙朝，不必纳人质。

[6]敝室：破败宗族。

[7]用成已甚，弗能忍也：孟氏奴役成邑太过分，成邑人无法忍受。

[8]请息肩于齐：诈称成邑不堪忍受孟氏奴役，愿降齐，请齐军攻成。息肩，免除劳役负担。

[9]淄：小汶河，源于山东新泰，至泰安入大汶河。

[10]将以厌众：公孙朝骗齐军，为了不使季氏知道自己已降，故意攻打饮马者以做样子。厌众，满足众人心理。

[11]不胜众：待鲁国准备充分后，公孙朝又告诉齐国说，众人不想投降，拧不过大家，于是不降齐。

【译文】

成邑大夫公孙朝对季平子说：“设立都邑，是用来保卫国家的，请让我们抵御敌军。”季平子答应了。公孙朝请求奉上人质，季平子不同意，说：“信任你就足够了。”公孙朝告诉齐军说：“孟氏是鲁国的破败宗族。使用成邑的人力物力太多了，我们无法忍受，请求归降齐国以得到休息。”齐兵包围了成。成邑人攻讨在淄水饮马的齐军，说：“这是做给众人看的。”鲁国准备充分以后，他又告诉齐军说：“我们无法说服众人。”

师及齐师战于炊鼻[1]。齐子渊捷从洩声子[2]，射之，中楯瓦[3]，繇朐汰辀，匕入者三寸[4]。声子射其马，斩鞅，殪[5]。改驾[6]，人以为鬷戾也，而助之[7]。子车曰："齐人也[8]。"将击子车，子车射之，殪。其御曰："又之[9]。"子车曰："众可惧也，而不可怒也[10]。"子囊带从野洩[11]，叱之。洩曰："军无私怒，报乃私也，将亢子[12]。"又叱之[13]，亦叱之[14]。冉竖射陈武子[15]，中手，失弓而骂[16]。以告平子，曰："有君子白皙[17]，鬒须眉[18]，甚口[19]。"平子曰："必子强也，无乃亢诸？"对曰："谓之君子，何敢亢之？"林雍羞为颜鸣右，下[20]。苑何忌取其耳[21]，颜鸣去之[22]。苑子之御曰："视下！"顾[23]。苑子刜林雍[24]，断其足。鑋而乘于他车以归[25]。颜鸣三入齐师，呼曰："林雍乘[26]！"

【注释】

[1]炊鼻：古地名。在今山东宁阳。

[2]子渊捷：字子车，齐顷公孙子。从：追逐。洩声子：鲁国大夫。

[3]楯瓦：盾中脊背。

[4]繇朐（qú）汰辀（zhōu），匕（bǐ）入者三寸：子渊捷弓强力猛，射洩声子，箭由轲而上，穿过车辕，射入洩声子的盾脊三寸。繇，同"由"。朐，通"轲"。车轭下面夹马颈的部分。汰，箭激起而过。辀，车辕。匕，箭镞。

[5]斩鞅，殪：洩声子射断子渊捷的马鞅，马也死了。鞅，马颈皮带。

[6]改驾：子渊捷改乘别的车而战。

[7]人以为鬷戾也，而助之：鲁国人误将子渊捷当成鲁国的鬷戾，便来助战。鬷戾，叔孙氏司马。

[8]齐人也：子渊捷声明自己是齐国人。

[9]又之：御者叫子渊捷再射。

[10]众可惧也，而不可怒也：吓走鲁人就行了，不可激怒他们。子渊捷因此不再射。按，齐国人并不力战。

[11]子囊带：齐国大夫。野洩：洩声子。

[12]军无私怒，报乃私也，将亢子：洩声子不为报私怨而回骂子囊带，准备与之交战。亢，同“抗”。抵挡。

[13]又叱之：子囊带又叱骂洩声子。

[14]亦叱之：洩声子也叱骂子囊带。按，双方都无心交战，只是相骂。

[15]冉竖：季氏家臣。陈武子：齐国陈无宇之子，字子强。

[16]失弓：陈武子手中箭受伤，弓掉落地上。

[17]白皙：皮肤白皙。

[18]鬒（zhěn）须眉：胡子眉毛黑且密。鬒，黑发，一说是稠发。

[19]甚口：善骂。

[20]林雍羞为颜鸣右，下：林雍羞为车右，下车。林雍、颜鸣都是鲁国大夫。

[21]苑何忌取其耳：割下林雍耳朵以羞辱他。苑何忌，齐国大夫。

[22]颜鸣去之：颜鸣离开。

[23]苑子之御曰："视下！"顾：御者告诉苑何忌注意下边，又看着林雍的脚。

[24]刜（fú）：砍。

[25]䡖（qīng）：一只脚走路。

[26]林雍乘：颜鸣入齐师，高呼以救林雍。杜预《春秋左传》注："言鲁人皆致力于季氏，不以私怨而相弃。"

【译文】

鲁军和齐军在炊鼻交战。齐国子渊捷碰上了洩声子，就发箭射他，射中楯脊，箭镞从横木穿过车辕，箭头嵌入盾牌三寸。洩声子射对方的马，射断马颈的皮带，把马射死。子渊捷改乘别的车，鲁国人误认成是鬷戾，就去帮他。子渊捷说："我是齐国人。"鲁兵准备攻击子渊捷，子渊捷射他，射死了。子渊捷的御者说："再射。"子渊捷说："众人只可恐吓一下，但不可激怒他们。"子囊带碰到洩声子，叱骂他。洩声子说："战斗中没有个人间的愤怒，我要回骂就是为我个人了，我将和你对抗。"子囊带又叱骂洩声子，洩声子也回骂他。冉竖箭射陈武子，陈武子被射中手，弓掉地上而大骂。冉竖告诉季平子，说："有一个君子皮肤白皙，须眉黑而密，很会骂人。"季平子说："一定是子强，莫非你和他对抗？"冉竖回答说："称他为君子，哪敢与他交战？"林雍耻于当

颜鸣的车右，下车了。苑何忌割了他的耳朵，颜鸣驾车跑了。苑何忌的御者说：“看着下面！”眼睛盯着林雍的脚。苑何忌去砍林雍，砍断一只脚。林雍用一只脚跳着，搭上别人的战车跑回来。颜鸣三次冲进齐军，大喊道：“林雍来坐车！”

26.5　四月，单子如晋告急。五月戊午[1]，刘人败王城之师于尸氏[2]。戊辰[3]，王城人、刘人战于施谷[4]，刘师败绩。

【注释】

[1]戊午：初五。

[2]王城之师：指王子朝的军队。尸氏：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西。

[3]戊辰：十五日。

[4]施谷：周地。在今河南洛阳东。杨伯峻引高士奇《地名考略》曰，一谓施谷、萑谷皆大谷之支径。大谷在洛阳东，连亘至于今颍阳废县，长九十里。

【译文】

四月，单子到晋国告急。五月初五，刘地军队在尸氏打败王城的军队。十五日，王城人、刘地人在施谷交战，刘地军队被打败。

26.6　秋，盟于鄟陵，谋纳公也[1]。

【注释】

[1]盟于鄟陵，谋纳公也：由齐景公发起，商量送回昭公。

【译文】

秋，在鄟陵结盟，商议送昭公回国之事。

26.7　七月己巳[1]，刘子以王出[2]。庚午[3]，次于渠[4]。王城人焚刘。丙子[5]，王宿于褚氏[6]。丁丑[7]，王次于萑谷[8]。庚辰[9]，王入于胥靡[10]。辛巳[11]，王次于滑[12]。晋知跞、赵鞅帅师纳王，使女宽守阙塞[13]。

【注释】

[1]己巳：十七日。

[2]刘子以王出：因刘军败于施谷，于是奉周敬王由刘邑出逃。

[3]庚午：十八日。

[4]渠：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

[5]丙子：二十四日。

[6]褚氏：古地名。也在今河南洛阳东。

[7]丁丑：二十五日。

[8]萑（huán）谷：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东。

[9]庚辰：二十八日。

[10]胥靡：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东。

[11]辛巳：二十九日。

[12]滑：古地名。在今河南偃师南之缑氏镇。

[13]女宽：又称叔宽，女齐之子。阙塞：即伊阙，今河南洛阳龙门。

【译文】

七月十七日，刘文公奉周敬王逃离刘邑。十八日，驻扎在渠地。王城军队焚毁刘邑。二十四日，周敬王住在褚氏。二十五日，周敬王住在萑谷。二十八日，周敬王进入胥靡。二十九日，周敬王住在滑地。晋国知跞、赵鞅领兵接纳周敬王，派女宽镇守阙塞。

26.8　九月，楚平王卒。令尹子常欲立子西[1]，曰："大子壬弱[2]，其母非適也[3]，王子建实聘之[4]。子西长而好善。立长则顺，建善则治。王顺、国治，可不务乎[5]？"子西怒曰："是乱国而恶君王也[6]。国有外援[7]，不可渎也[8]。王有適嗣，不可乱也[9]。败亲、速仇、乱嗣[10]，不祥，我受其名。赂吾以天下，吾滋不从也，楚国何为[11]？必杀令尹！"令尹惧，乃立昭王[12]。

【注释】

[1]子西：楚平王庶长子宜申。

[2]大子壬弱：太子壬当时不过七八岁。

[3]適：同“嫡”。

[4]王子建实聘之：太子之母秦女本子建所聘，平王听费无极之言而自娶之。事见昭公十九年《传》。

[5]务：必如此行事。

[6]是乱国而恶君王也：太子壬是平王夺媳所生，如果立子西不立壬，是乱国家而暴露君王之丑。

[7]国有外援：指秦国，因为太子壬母亲是秦女。

[8]渎：轻慢。

[9]王有適嗣，不可乱也：太子壬是嫡子，废嫡而立庶，是乱。

[10]败亲：恶君王。速仇：指秦国可能来讨伐。

[11]赂吾以天下，吾滋不从也，楚国何为：子西坚决不受王位。

[12]昭王：即太子壬。

【译文】

九月，楚平王去世。令尹子常想立子西，说：“太子壬年幼，其母不是嫡夫人，本是太子建所聘的。子西年长而好善。立年长的顺于情理，立善良的人国家就太平。君王顺理、国家太平，能不这么办

吗？”子西发怒道：“这是使国家混乱而张扬君王的恶行。国家有外援，不能轻慢。君王有嫡出的继承人，不能混乱。败坏亲情、招致仇敌、扰乱继承人，这不吉利，我会蒙受恶名。即使用天下来收买我，我也不会去做的，区区楚国又算得了什么？我一定要杀了令尹！”令尹害怕，就立了昭王。

26.9　冬十月丙申[1]，王起师于滑[2]。辛丑[3]，在郊[4]，遂次于尸[5]。十一月辛酉[6]，晋师克巩。召伯盈逐王子朝[7]。王子朝及召氏之族、毛伯得、尹氏固、南宫嚚奉周之典籍以奔楚。阴忌奔莒以叛[8]。召伯逆王于尸，及刘子、单子盟。遂军圉泽[9]，次于堤上[10]。癸酉[11]，王入于成周。甲戌[12]，盟于襄宫[13]。晋师使成公般戍周而还[14]。十二月癸未[15]，王入于庄宫[16]。

【注释】

[1]丙申：十六日。

[2]王起师于滑：周敬王起兵。

[3]辛丑：二十一日。

[4]郊：王子朝之邑。

[5]尸：即上文的尸氏。

[6]辛酉：十一日。

[7]召伯盈逐王子朝：召伯盈本是王子朝同党，因见晋国军队攻占巩

地，于是倒戈迎敬王。召伯盈，召简公。

[8]阴忌：也是王子朝同党。莒：周邑。叛：反对敬王。

[9]圉泽：周地，在今河南洛阳。

[10]堤上：也是周地，在今河南洛阳。

[11]癸酉：二十三日。

[12]甲戌：二十四日。

[13]盟于襄宫：在襄王庙盟誓。

[14]晋师使成公般戍周而还：留成公般戍守成周，其余的军队回晋国。成公般，晋国大夫。

[15]癸未：初四。

[16]庄宫：在王城中。

【译文】

冬十月十六日，周敬王在滑地起兵。二十一日，在郊地，就驻扎在尸地。十一月十一日，晋军攻克巩地。召伯盈驱逐王子朝。王子朝与召氏家族、毛伯得、尹氏固、南宫嚚带着周朝典籍出奔楚国。阴忌逃到莒地反对敬王。召伯到尸地迎接周敬王，与刘子、单子结盟。就驻扎在圉泽，住在堤上。二十三日，周敬王进入成周。二十四日，在襄王庙盟誓。晋军派成公般戍守成周，然后班师。十二月初四，周敬王进入庄宫。

王子朝使告于诸侯曰：“昔武王克殷，成王靖四方[1]，康王息民，并建母弟，以蕃屏周[2]，亦曰：‘吾无专享文、武之功，且为后人之迷败倾覆而溺入于难，则振救之[3]。’至于夷王[4]，王愆于厥身[5]，诸侯莫不并走其望，以祈王身[6]。至于厉王，王心戾虐，万民弗忍，居王于彘[7]。诸侯释位，以间王政[8]。宣王有志，而后效官[9]。至于幽王，天不弔周，王昏不若，用愆厥位[10]。携王奸命，诸侯替之，而建王嗣[11]，用迁郏鄏[12]。则是兄弟之能用力于王室也[13]。至于惠王，天不靖周，生颓祸心，施于叔带，惠、襄辟难，越去王都[14]。则有晋、郑咸黜不端，以绥定王家[15]。则是兄弟之能率先王之命也。在定王六年[16]，秦人降妖[17]，曰：‘周其有髭王，亦克能修其职，诸侯服享，二世共职[18]。王室其有间王位，诸侯不图，而受其乱灾[19]。’至于灵王[20]，生而有髭。王甚神圣，无恶于诸侯。灵王、景王克终其世[21]。

【注释】

[1]昔武王克殷，成王靖四方：指平定武庚、管叔、蔡叔的叛乱。

[2]康王息民，并建母弟，以蕃屏周：成王、康王分封同母兄弟，以保卫周室。

[3]吾无专享文、武之功，且为后人之迷败倾覆而溺入于难，则振救之：不敢专有文、武之功劳，于是分封母弟，且后代一旦荒淫败坏，陷于危难，则可拯救。按，成王、康王之际，天下安宁，号称成康之治。

[4]夷王：周厉王父亲。

[5]王愆于厥身：身染恶疾。愆，恶疾。

[6]诸侯莫不并走其望，以祈王身：诸侯各祭其名山大川，为夷王祈福。

[7]“至于厉王”四句：周厉王暴虐，人民不堪忍受，将厉王流放于彘。彘（zhì），古地名。在今山西霍州。

[8]诸侯释位，以间王政：指周厉王被逐之后，共伯和受诸侯拥戴，代行王政。周厉王死后，始归政于周宣王。释位，离开国内的职位。间，参与。

[9]效官：归政于周宣王。

[10]“至于幽王”四句：幽王昏乱，为犬戎所杀，西周灭亡。幽王，宣王之子。不弔，不保佑。不若，不顺。用，因此。愆，失去。

[11]携王奸命，诸侯替之，而建王嗣：幽王死后，虢公翰拥立王子馀臣为王，至周平王二十一年被晋文侯杀死。王嗣，指周平王，本为太子，幽王死后，为鲁、郑等国拥立，东迁洛阳。携王，王子馀臣。

[12]郏鄏：古地名。今河南洛阳。

[13]兄弟：指分封的诸侯。

[14]“至于惠王”六句：周惠王时发生王子颓之乱，见庄公十六年、十九年《传》。周襄王时发生王子带之乱，见僖公二十四年《传》。二王子作乱时，惠王、襄王出奔。惠王，平王六世

孙。颓，王子颓，惠王叔叔。施（yì），延及。叔带，王子带，襄王弟。

[15]则有晋、郑咸黜不端，以绥定王家：郑国支持惠王回国，攻灭王子颓；晋国支持襄王回国，攻灭王子带。咸，都。

[16]在定王六年：定王六年为鲁宣公八年。

[17]秦人降妖：秦国出现妖言。

[18]“周其有髭（zī）王”四句：意思是周朝有一长胡子的天子，能尽其职分，使诸侯顺服，其后两代天子都能谨守自己的职分。髭，嘴上的胡须。

[19]王室其有间王位，诸侯不图，而受其乱灾：这是王子朝借妖言为自己造舆论，说有人觊觎王位，诸侯却不起来铲除。间王位，乘隙干求王位，指王子猛与敬王。

[20]灵王：定王孙子。

[21]灵王、景王克终其世：二王能善始善终。景王，灵王儿子。

【译文】

王子朝遣使报告诸侯说：“昔日武王战胜殷商，成王安定四方，康王与民休养生息，一起分封同母兄弟，以作为周朝的屏障，还说：‘我不能单独安享文王、武王的功业，同时还为了后代一旦荒淫败乱，陷入危难时，可以得到救援。’到了夷王，他恶疾缠身，诸侯无不奔走遍祭境内名山大川，为他的健康祈祷。到厉王时，他的内心乖张暴虐，百姓无法忍受，就让他住到彘地。诸侯离开其君位，来参与王朝的政事。宣

王富有智慧，诸侯就把王位奉还给他。到了幽王，上天不保佑周朝，天子昏聩不贤，因此失去王位。携王违背天命，诸侯废黜了他，另立王位继承人，并由此迁都郏鄏。这就是由于兄弟们能为王室效力的缘故啊。到了惠王，上天不让周朝安定，使颓生出祸心，延及于叔带，惠王、襄王出逃避难，离开了国都。这时候便有晋国、郑国都来消灭那些作乱者，以平定王室。这是因为兄弟们能奉行先王的命令。定王六年时，秦国流传妖言，说：‘周朝会有个长胡子的天子，也还能够修明自己的职责，诸侯顺服而享有国家，两代都恭敬地谨守本职。王室中有人觊觎王位，诸侯不为王室出谋出力，结果蒙受动乱和灾祸。’到了灵王，生下就有胡子。灵王十分神敏圣明，对诸侯没有做什么错事。灵王、景王都能善终。

“今王室乱，单旗、刘狄剥乱天下[1]。壹行不若[2]，谓：‘先王何常之有？唯余心所命，其谁敢讨之[3]？’帅群不吊之人[4]，以行乱于王室。侵欲无厌，规求无度[5]，贯渎鬼神[6]，慢弃刑法[7]，倍奸齐盟[8]，傲很威仪[9]，矫诬先王[10]。晋为不道，是摄是赞[11]，思肆其罔极[12]。兹不穀震荡播越，窜在荆蛮，未有攸底[13]。若我一二兄弟甥舅奖顺天法[14]，无助狡猾[15]，以从先王之命，毋速天罚，赦图不穀，则所愿也[16]。敢尽布其腹心及先王之经[17]，而诸侯实深图之。

【注释】

[1]剥：乱。

[2]壹行不若：专门倒行逆施。壹，专。

[3]唯余心所命，其谁敢讨之：意思是立谁为王，本无成法，唯我所立，谁敢干涉。这是王子朝转述单、刘的意思。

[4]不弔：不善。

[5]侵欲无厌，规求无度：侵吞无厌，贪求无度。

[6]贯：通“惯”。惯于。

[7]慢：轻慢，无视。

[8]倍：通“背”。齐盟：斋盟。

[9]傲很威仪：蔑视威仪。

[10]矫诬先王：意思是先王本要立自己，立敬王是违背景王本意。先王，指景王。

[11]摄、赞：都是赞助之意。

[12]思肆其罔极：指晋国支持、放纵单、刘的无道无厌。肆，放肆。罔极，无限度。

[13]兹不穀震荡播越，窜在荆蛮，未有攸底：说自己动荡流离，逃窜在外，无所归宿。不穀，王子朝自称。未有攸底，未有所至。攸，所。底，至。

[14]兄弟：指同姓诸侯。甥舅：指异姓诸侯。

[15]狡猾：指单、刘及敬王等人。

[16]毋速天罚，赦图不穀，则所愿也：赦，为自己除去忧愁。图，为自己解难。按，王子朝希望诸侯弃敬王而拥戴自己。

[17]先王之经：先王之命。

【译文】

“现在王室动乱，单旗、刘狄搅乱天下，专门倒行逆施，认为：‘先王即位有什么常规？我想立谁就立谁，有谁敢来声讨？’带领一群不轨之徒，在王室中制造混乱。他们贪心不足，贪求无度，一贯亵渎鬼神，轻慢蔑弃刑法，违背盟约，蔑视礼仪，违背先王。晋国无道，对他们支持赞助，想要放纵其永不满足的欲望。现在不穀动荡流离，逃窜在荆蛮，没有归宿。如果我的一二兄弟甥舅能顺从上天的法度，不帮助不轨之徒，而听从先王的命令，不招致上天的惩罚，除去不穀的忧患，那正是不穀所希望的。谨此尽情披露内心所想和先王的命令，希望诸侯们深思熟虑。

“昔先王之命曰：‘王后无適[1]，则择立长。年钧以德，德钧以卜[2]。’王不立爱[3]，公卿无私，古之制也。穆后及大子寿早夭即世[4]，单、刘赞私立少[5]，以间先王[6]，亦唯伯仲叔季图之[7]！”

【注释】

[1]適：同“嫡”。

[2]年钧以德，德钧以卜：年龄相同则立有德者，德相当则由占卜而定。

[3]不立爱：不因偏爱而立之。

[4]穆后及大子寿早夭即世：昭公十五年穆后与太子寿同年去世。

[5]赞私立少：己意偏私而立敬王。

[6]间：违背。

[7]亦唯伯仲叔季图之：王子朝以天子自居，指责敬王篡位，希望诸侯拥立自己。伯仲叔季，泛指诸侯。

【译文】

“往昔先王的命令说：‘王后没有嫡子，就选择立长子。年纪相当就根据其德行，德行相当就由占卜确定。’天子不立偏爱的人，公卿没有私心，这是古代的制度。穆后和太子寿早年去世，单、刘二人偏私立了年幼者，违反了先王的命令，也请诸侯们好好思虑一番！”

闵马父闻子朝之辞，曰：“文辞以行礼也。子朝干景之命[1]，远晋之大[2]，以专其志[3]，无礼甚矣，文辞何为？”

【注释】

[1]干景之命：违反景王遗命。景王虽爱王子朝，但前已立王子猛为太子。

[2]远晋之大：疏远晋国这样的大国。

[3]专其志：指其一心想做天子。

【译文】

闵马父听到王子朝这番说辞，说道：“文辞是用来实行礼的。王子朝违背景王的命令，疏远晋国这个大国，一心想做天子，真是无礼到了极点，文辞又会有什么用？”

26.10　齐有彗星，齐侯使禳之[1]。晏子曰：“无益也，只取诬焉[2]。天道不谄，不贰其命[3]，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秽也[4]。君无秽德，又何禳焉[5]？若德之秽，禳之何损[6]？《诗》曰：‘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怀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国[7]。’君无违德，方国将至，何患于彗？《诗》曰：‘我无所监，夏后及商。用乱之故，民卒流亡[8]。’若德回乱，民将流亡，祝史之为，无能补也[9]。”公说，乃止。

【注释】

[1]齐有彗星，齐侯使禳之：齐侯以为彗星出现有灾，派人祭祷消灾。

[2]取诬：禳灾只是骗人的做法。诬，欺骗。

[3]天道不谄，不贰其命：天道不可怀疑，不能使它有所差错。谄，同“慆（tāo）”。疑。贰，当作“忒（tè）”，差。

[4]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秽也：彗星俗称扫帚星，用扫帚来消除天上的污秽。彗，彗星。

[5]君无秽德，又何禳焉：德无污秽，不必怕扫帚。

[6]若德之秽，禳之何损：祭祷也不能减少秽德。

[7]“惟此文王”六句：引《诗》见《诗经·大雅·大明》，意思是文王恭事天帝，以求百福。文王之德，不违天意，因此四方之国归之。翼翼，恭敬的样子。聿，语首助词，无义。不回，不违天意。

[8]我无所监，夏后及商。用乱之故，民卒流亡：此为逸诗，意思是借鉴夏商，都因乱而亡。监，通“鉴”。借鉴。

[9]若德回乱，民将流亡，祝史之为，无能补也：德若不善，祭祷也没用。按，晏婴不信天示，而重人德。

【译文】

齐国出现彗星，齐景公派人祭祷消灾。晏婴说：“没用处，只能招来欺罔。天道不可怀疑，不能使它改变运行，为什么要禳祭？况且天上出现彗星，是用来扫除污秽的。国君没有污秽的德行，又何必禳祭呢？要是德行污秽，禳祭又能减轻什么？《诗》说：‘就是这位周文王，小心翼翼真善良。光明正大事上帝，求取福禄无限量。他的德行顺天命，各国归附民所望。’国君没有违背上天的恶德，四方国家将会前来归顺，对彗星又有什么可害怕的呢？有《诗》说：‘我没什么可作借鉴，要有就是夏后和商。因为政事混乱，百姓终致流亡。’如果德行违背天命而混乱，人民将要流亡，祝史的作为也无法补救。”齐景公认为他说得对，就停止祭祷。

26.11　齐侯与晏子坐于路寝[1]。公叹曰："美哉室！其谁有此乎[2]？"晏子曰："敢问，何谓也？"公曰："吾以为在德[3]。"对曰："如君之言，其陈氏乎[4]！陈氏虽无大德，而有施于民。豆、区、釜、钟之数[5]，其取之公也薄[6]，其施之民也厚[7]。公厚敛焉，陈氏厚施焉，民归之矣。《诗》曰：'虽无德与女，式歌且舞[8]。'陈氏之施，民歌舞之矣。后世若少惰[9]，陈氏而不亡[10]，则国其国也已[11]。"公曰："善哉！是可若何？"对曰："唯礼可以已之[12]。在礼，家施不及国[13]，民不迁，农不移，工贾不变，士不滥，官不滔，大夫不收公利[14]。"公曰："善哉！我不能矣。吾今而后知礼之可以为国也。"对曰："礼之可以为国也久矣，与天地并[15]。君令臣共[16]，父慈子孝，兄爱弟敬，夫和妻柔，姑慈妇听[17]，礼也。君令而不违，臣共而不贰；父慈而教，子孝而箴[18]；兄爱而友[19]，弟敬而顺；夫和而义[20]，妻柔而正[21]；姑慈而从[22]，妇听而婉[23]：礼之善物也。"公曰："善哉！寡人今而后闻此礼之上也[24]。"对曰："先王所禀于天地，以为其民也，是以先王上之[25]。"

【注释】

[1]路寝：齐景公正厅。

[2]美哉室！其谁有此乎：齐景公直到晚年未立太子，因此叹惜宫室虽美，不知死后为谁所有。

[3]吾以为在德：有德者将据有此宫室。

[4]如君之言，其陈氏乎：陈氏将代为齐君。

[5]豆、区、釜、钟：都是古代量器。

[6]取之公：在采邑中收取赋税。采邑为公所赐，谦言取之公。薄：谓以公量收税。

[7]其施之民也厚：指陈氏以公量收，以私量贷。陈氏私量比公量大，参见昭公三年《传》。

[8]虽无德与女，式歌且舞：引《诗》见《诗经·小雅·车辖》，意思是虽无大德与人，也当博得人们的歌颂。式，当。

[9]后世：指齐君的后代。

[10]而：如果。

[11]国其国：即齐国将为陈氏所有。

[12]已之：阻止陈氏代齐。

[13]在礼，家施不及国：家族的施舍不能扩大到国内。这是针对陈氏的遍施于民而言。

[14]“民不迁”六句：百姓安居乐业，臣子慎守其职，不贪财作福。不变，不变其业。不滥，不失职。不滔，不怠慢。公利，公家之利。

[15]礼之可以为国也久矣，与天地并：礼存在长久，有天地则有礼。

[16]共：通“恭”。

[17]姑：婆婆。妇：媳妇。

[18]箴（zhēn）：谏诫。

[19]友：友善。

[20]义：通“宜”。合理。

[21]正：正直。

[22]从：听从规劝。

[23]婉：委婉陈词。

[24]上：崇尚。

[25]先王所禀于天地，以为其民也，是以先王上之：礼可以治理国家，与天地并，所以先王崇尚它，从天地那里继承了礼，以治理百姓。禀，承受。

【译文】

齐景公和晏婴坐在正厅中。景公感叹道：“多美丽的宫室啊！谁将会拥有它呢？”晏婴说：“敢问国君的意思是什么？”景公说：“我认为它将转入有德者的手里。”晏婴回答说：“要按国君所说的，恐怕是陈氏吧！陈氏虽然没有大的德行，但对百姓有所施与。豆、区、釜、钟的容量，陈氏从公田中征税时用小的，施与民众时用大的。公室征税多，陈氏施与多，人民都归向他了。《诗》说：‘虽然没有美德给予你，也应唱歌又跳舞。’陈氏的施与，人民已经为之载歌载舞了。您的后代如果稍有怠惰，陈氏又不灭亡，那么国家就变为他的国家了。”景公说：“说

得好啊！那该怎么办？”晏婴回答说：“唯有礼可以制止这事发生。要是合于礼，家族的施与就不能扩大到国内，民众不迁移，农夫不搬迁，商贾不改行，士人不失职，官员不怠慢，大夫不占取公家的利益。”景公说：“说得对！但我不能做到了。我现在知道礼可以用来治理国家了。”晏婴回答说：“礼可以用来治理国家已经很久，它和天地同样长久。国君发令臣下恭从，父亲慈爱儿子孝顺，哥哥仁爱弟弟恭敬，丈夫和顺妻子温柔，婆婆仁慈媳妇听话，这是礼。国君发令而没有违背，臣下恭敬而无二心；父亲慈爱而能教诲，儿子孝顺而能箴劝；哥哥仁爱而友善，弟弟恭敬而顺服；丈夫和蔼而合理，妻子温柔而正派；婆婆仁慈而听从规劝，媳妇听话而委婉陈辞：这是礼中的上乘。”景公说：“好啊！寡人现在知道礼应该加以崇尚了。”晏婴回答说：“先王从天地那里继承了礼，以治理百姓，所以先王崇尚它。”

二十七年

【经】

27.1　二十有七年春[1]，公如齐[2]。

27.2　公至自齐，居于郓。

27.3　夏四月，吴弑其君僚[3]。

27.4　楚杀其大夫郤宛。

27.5　秋，晋士鞅、宋乐祁犁、卫北宫喜、曹人、邾人、滕人会于扈[4]。

27.6　冬十月，曹伯午卒[5]。

27.7　邾快来奔[6]。

27.8　公如齐。

27.9　公至自齐，居于郓。

【注释】

[1]二十有七年：鲁昭公二十七年当周敬王五年，前515。

[2]公如齐：昭公自郓前往齐国。

[3]吴弑其君僚：吴公子光刺杀吴王僚。

[4]晋士鞅、宋乐祁犁、卫北宫喜、曹人、邾人、滕人会于扈：诸侯商量戍守成周与纳昭公之事。扈，郑国地名，在今河南原阳西。

[5]曹伯午卒：曹悼公去世。

[6]邾快：邾国大夫。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七年春，昭公到齐国去。

昭公从齐国回来，住在郓地。

夏四月，吴国杀死本国国君僚。

楚国杀死本国大夫郤宛。

秋，晋国士鞅、宋国乐祁犁、卫国北宫喜、曹国人、邾国人、滕国人在扈地相会。

冬十月，曹悼公午去世。

邾快逃来鲁国。

昭公再去齐国。

昭公从齐国回来，还住在郓。

【传】

27.1　二十七年春，公如齐。公至自齐，处于郓，言在外也[1]。

【注释】

[1]言在外也：这是解释《经》文的意思。郓地去年为齐所占，昭公虽然住在这里，但已属齐地，“言在外”即指昭公住在国都以外。

【译文】

鲁昭公二十七年春，昭公去齐国。昭公从齐国回来住在郓地，是说他住在国都以外。

27.2　吴子欲因楚丧而伐之[1]，使公子掩馀、公子烛庸帅师围潜[2]。使延州来季子聘于上国[3]，遂聘于晋，以观诸侯[4]。楚莠尹然、王尹麇帅师救潜[5]，左司马沈尹戌帅都君子与王马之属以济师[6]，与吴师遇于穷[7]。令尹子常以舟师及沙汭而还[8]。左尹郤宛、工尹寿帅师至于潜，吴师不能退[9]。

【注释】

[1]吴子欲因楚丧而伐之：去年楚平王死。

[2]掩馀、烛庸：都是吴王僚同母弟弟。潜：古地名。在今安徽霍山东北。

[3]延州来季子：即季札，本封延陵，后又封州来，故称延州来。上国：吴对中原各国的尊称。

[4]遂聘于晋，以观诸侯：与晋国结好，以为援助，并观察诸侯的强弱与态度。

[5]莠尹、王尹：楚国官名。然、麇：二人名。

[6]都君子：居于下边都邑的贵族子弟。王马之属：楚王养马官属。按，二者本不服兵役，因事急而征发他们。济师：增援。

[7]穷：古地名。在今安徽霍邱西南。

[8]沙汭：沙水入淮口，在今安徽怀远东北。

[9]吴师不能退：楚国穷之师在前阻挡，到达潜的军队断了吴军的后路，前后夹攻，吴军进退维谷。

【译文】

吴王想借楚国丧事的机会讨伐它，派公子掩馀、公子烛庸领兵包围潜邑。派延州来季子到中原各国聘问，先去晋国聘问，借此观察诸侯的情况。楚国莠尹然、王尹麇率兵救援潜邑，左司马沈尹戌带领都邑的贵族子弟组成的亲兵和王马的部属去增援，与吴军在穷地相遇。令尹子常带着水军到沙汭后就回师。左尹郤宛、工尹寿带兵到达潜，吴军被阻不能退却。

吴公子光曰：“此时也[1]，弗可失也。”告鱄设诸曰：“上国有言曰：‘不索，何获[2]。’我，王嗣也，吾欲求之[3]。事若克，季子虽至，

不吾废也[4]。”鲊设诸曰：“王可弑也。母老、子弱，是无若我何[5]？”光曰：“我，尔身也[6]。”

【注释】

[1]时：夺取王位的时机。此时吴国大军在外，国内空虚。

[2]不索，何获：现在不求取，更待何时？

[3]我，王嗣也，吾欲求之：吴王寿梦生四个儿子：诸樊、馀祭、夷眛、季札，兄弟相约兄终弟继，轮到季札时，季札不受，夷眛庶兄僚继立。公子光为夷眛之子，认为季札不受，当由自己嗣立。

[4]季子虽至，不吾废也：即便季札聘晋归来，也无妨害。

[5]母老、子弱，是无若我何：母老子弱，无法处理，就把他们托付给公子光。

[6]我，尔身也：我身即你身。公子光表示接受托付。

【译文】

吴国公子光说：“现在是机会，不能失去。”告诉鲊设诸说：“中原国家有句话说‘不去寻求，怎能得到’。我是王位的继承者，我想得到它。事情要是成功，季札即便回来，也不可能废掉我。”鲊设诸说：“吴王可以杀掉。但我母亲年老儿子幼小，要是我死了他们怎么办？”公子光说：“我就是你。”

夏四月，光伏甲于堀室而享王[1]。王使甲坐于道及其门[2]。门、阶、户、席，皆王亲也[3]，夹之以铍[4]。羞者献体改服于门外[5]。执羞者坐行而入[6]，执铍者夹承之，及体，以相授也[7]。光伪足疾，入于堀室[8]。鲊设诸置剑于鱼中以进[9]，抽剑刺王，铍交于胸[10]，遂弑王。阖庐以其子为卿[11]。

【注释】

[1]甲：武士。堀室：地下室。

[2]王使甲坐于道及其门：吴王僚布置甲士待在道路两旁一直到公子光门口，以此备非常之变。坐，待。

[3]门、阶、户、席，皆王亲也：由门至阶，由阶至户内之席，都是吴王僚的亲兵。

[4]夹之以铍（pī）：以剑夹着。铍，剑。吴王僚防备森严。

[5]羞者献体改服于门外：进食者在门外解衣检查，更换衣服，才能入内。羞者，进食的人。献体，露体更衣。

[6]执羞者：进食者。坐行：膝行。

[7]执铍者夹承之，及体，以相授也：吴王僚亲兵用剑夹着进食者，剑刃几乎碰到进食者的身体，然后才将菜递给吴王僚身旁侍者，由侍者献上。

[8]光伪足疾，入于堀室：公子光怕事发被吴王僚亲兵所杀，先避入

地下室。

[9]置剑于鱼中：藏剑于全鱼腹中。

[10]铍交于胸：鲑设诸刺王，同时自己也被杀。

[11]阖庐以其子为卿：阖庐任命鲑设诸的儿子为卿。这是公子光继位后的事。阖庐，即公子光。公子光即位后改名阖庐。

【译文】

夏四月，公子光在地下室埋伏甲士而设享礼宴请吴王。吴王派甲士遍布道路两边直到公子光家门口。大门、台阶、内室门、酒席边，都是吴王的亲兵，都持剑而立。上菜的人要在门外脱光衣服改换另外的衣服。端菜的人膝行而入，持剑甲士夹着他，剑尖都快要顶到身体，然后递上菜给侍者。公子光假装脚疾，躲进地下室。鲑设诸把剑藏在鱼腹中端进去，抽出剑猛刺吴王，自己也被两旁的剑交叉刺入胸部，结果还是刺死吴王。阖庐任命鲑设诸的儿子为卿。

季子至，曰：“苟先君无废祀[1]，民人无废主[2]，社稷有奉，国家无倾，乃吾君也，吾谁敢怨[3]？哀死事生[4]，以待天命。非我生乱，立者从之[5]，先人之道也。”复命哭墓[6]，复位而待[7]。吴公子掩馀奔徐，公子烛庸奔钟吾[8]。楚师闻吴乱而还[9]。

【注释】

[1]先君无废祀：不废弃先君的祭祀。

[2]民人无废主：百姓不废弃国君。

[3]“社稷有奉”四句：阖庐杀君自立，既成事实，季札只有承认。

[4]死：指王僚。生：指阖庐。

[5]立者从之：谁立为君，就服从谁。

[6]复命哭墓：聘晋为吴王僚所遣，所以到吴王僚墓前报告使命。

[7]复位而待：回到原来的位子，等待阖庐之命。

[8]吴公子掩馀奔徐，公子烛庸奔钟吾：徐、钟吾都是小国。钟吾，古地名。在今江苏宿迁东北。昭公三十年，因接纳吴公子，二国为吴国所灭。

[9]楚师闻吴乱而还：吴乱，楚国径自撤兵。

【译文】

季札回到国内，说：“如果先君的祭祀不被废除，民众不废弃君主，社稷之神有人供奉，国家不会倾覆，那么他就是我的国君，我又敢怨恨谁呢？我将哀悼死者事奉生者，以待天命。不是我发起动乱，谁做国君我就服从谁，这是祖先的常规。”于是到吴王僚墓前复命哭泣，回到自己的职位等待命令。吴国公子掩馀逃往徐国，公子烛庸出逃钟吾国。楚军得知吴国内乱便撤军。

27.3　郤宛直而和[1]，国人说之[2]。鄢将师为右领[3]，与费无极比而恶之[4]。令尹子常贿而信谗，无极谮郤宛焉[5]，谓子常曰：“子恶欲饮子

酒[6]。”又谓子恶：“令尹欲饮酒于子氏。”子恶曰：“我，贱人也，不足以辱令尹[7]。令尹将必来辱，为惠已甚[8]。吾无以酬之[9]，若何？”无极曰：“令尹好甲兵，子出之，吾择焉[10]。”取五甲五兵[11]，曰：“置诸门，令尹至，必观之，而从以酬之[12]。”及飨日，帷诸门左[13]。无极谓令尹曰：“吾几祸子。子恶将为子不利，甲在门矣，子必无往[14]！且此役也[15]，吴可以得志[16]，子恶取赂焉而还，又误群帅，使退其师，曰‘乘乱不祥’[17]，吴乘我丧，我乘其乱，不亦可乎？”令尹使视郤氏，则有甲焉[18]。不往，召鄢将师而告之[19]。将师退，遂令攻郤氏，且爇之[20]。子恶闻之，遂自杀也。国人弗爇[21]，令曰：“不爇郤氏，与之同罪。”或取一编菅焉，或取一秉秆焉[22]，国人投之，遂弗爇也[23]。令尹炮之[24]，尽灭郤氏之族党，杀阳令终与其弟完及佗，与晋陈及其子弟[25]。晋陈之族呼于国曰：“鄢氏、费氏自以为王[26]，专祸楚国，弱寡王室，蒙王与令尹以自利也[27]。令尹尽信之矣，国将如何？”令尹病之[28]。

【注释】

[1]直而和：正直而温和。

[2]说：同“悦”。

[3]右领：楚国官名。

[4]比：勾结。

[5]令尹子常贿而信谗，无极谮郤宛焉：费无极勾结鄢将师，设圈套

挑拨子常与郤宛的关系。贿，贪求贿赂。

[6]子恶欲饮子酒：说郤宛打算请子常喝酒。子恶，即郤宛，也即子氏。

[7]辱：让令尹屈尊前来。

[8]令尹将必来辱，为惠已甚：令尹光临，恩惠极大。

[9]酬：奉献礼物以为报答。

[10]令尹好甲兵，子出之，吾择焉：为郤宛挑选好的甲兵，以备献给子常。

[11]五兵：五种兵器。

[12]置诸门，令尹至，必观之，而从以酬之：这是费无极告诉郤宛如何做。

[13]帷诸门左：郤宛按费无极所教的办，将五甲五兵放在门边帷帐里。

[14]子必无往：暗示郤宛将谋杀子常。

[15]且此役也：指前文楚国救潜抗吴之役。

[16]吴可以得志：楚国本可战胜吴国。

[17]“子恶取赂焉而还”四句：意思是指郤宛退兵，是受了吴人的贿赂，而假意说是吴有内乱，不要乘人之危。

[18]令尹使视郤氏，则有甲焉：子常信谗，相信了费无极的话。

[19]召鄢将师而告之：告诉鄢将师郤宛要害自己。

[20]爇（ruò）：焚烧。

[21]国人弗爇：郤宛得到国人的拥护，国人不焚烧其家。

[22]或取一编菅（jiān）焉，或取一秉秆焉：编菅和秆都是用来烧郤宛的。编菅，盖屋的茅草。菅，茅草。一秉，一把。秆，禾茎。

[23]国人投之，遂弗爇也：国人夺走编菅和秆，不让烧郤宛家。

[24]炮之：焚烧郤宛家。

[25]杀阳令终与其弟完及佗，与晋陈及其子弟：以上诸人都是郤宛的同党。阳令终，令尹子瑕阳匄的儿子。晋陈，楚国大夫。

[26]鄢氏、费氏自以为王：当时楚昭王年幼，二人横行无忌，以君王自居。

[27]蒙：欺骗，蒙蔽。

[28]令尹病之：费无极的倒行逆施，已引起众怒，令尹子常感到担心。

【译文】

郤宛为人正直而温和，国人很喜欢他。鄢将师任右领，与费无极朋比为奸而憎恨郤宛。令尹子常贪财而听信谗言，费无极就进谗诬陷郤

宛，对子常说：“郤宛打算请您喝酒。”又对郤宛说：“令尹想到你家喝酒。”郤宛说：“我是地位低贱的人，不配令尹屈尊前来。令尹一定要屈尊光临，对我的恩惠实在太大。我没什么可以回报，怎么办？”费无极说：“令尹喜好皮甲兵器，你拿出来，我帮你挑选。”郤宛取出五副皮甲、五件兵器，费无极说：“把它们放在门口，令尹来了，一定会观看，就乘机送给他。”到了请客的日子，郤宛把甲兵放在门左边的帷幕里。无极对令尹说：“我差一点儿害了您。郤宛准备对您下毒手，皮甲都安放在门边了，您千万不要去！况且这次潜地的战役，我国本来可以得胜，但因郤宛接受了贿赂而撤军，又误导各位将领，让他们退兵，说：‘乘别人有动乱而进击是不吉祥的。’其实吴国乘我们有丧事，我们乘其动乱，不也是可行的吗？”令尹派人去郤宛家察看，果然有皮甲在。就不去，并召来鄢将师告知情况。鄢将师退出后，就下令进攻郤宛，并且放火烧房。郤宛得知消息，就自杀了。民众不肯放火烧房，鄢将师下令说：“不烧郤宛家的，和郤宛一同治罪。”有的人拿来一张盖屋的茅草，有的人拿来一把稻草，民众都把它扔掉了，因此没有烧起来。令尹派人烧了郤宛家，把郤氏族人全都杀掉，还杀了阳令终与他的弟弟完、佗，以及晋陈和他的子弟。晋陈的族人在国都大喊：“鄢氏、费氏以君王自居，专权而祸乱楚国，削弱孤立王室，蒙骗楚王和令尹来为自己谋利。令尹已完全相信他们了，国家将要怎么办？”令尹听了很担心。

27.4　秋，会于扈，令戍周，且谋纳公也。宋、卫皆利纳公，固请之。范献子取货于季孙，谓司城子梁与北宫贞子曰[1]：“季孙未知其罪，而君伐之[2]。请囚、请亡，于是乎不获，君又弗克，而自出也。夫岂无备而能出君乎[3]？季氏之复[4]，天救之也。休公徒之怒，而启叔孙氏之心[5]。不然，岂其伐人而说甲执冰以游[6]？叔孙氏惧祸之滥[7]，而自同于

季氏，天之道也[8]。鲁君守齐，三年而无成。季氏甚得其民，淮夷与之，有十年之备[9]，有齐、楚之援[10]，有天之赞，有民之助，有坚守之心，有列国之权[11]，而弗敢宣也，事君如在国[12]。故鞅以为难[13]。二子皆图国者也[14]，而欲纳鲁君，鞅之愿也，请从二子以围鲁。无成，死之[15]。”二子惧，皆辞。乃辞小国，而以难复[16]。

【注释】

[1]司城子梁：宋国乐祁。北宫贞子：卫国北宫喜。

[2]季孙未知其罪，而君伐之：言外之意是无罪被伐。

[3]夫岂无备而能出君乎：如果昭公是季氏赶走，季氏必然是早有准备，现在季氏无备，说明不是季氏逐君，是昭公自己出走。

[4]季氏之复：季氏被伐、请囚、请亡，都没有失去权势和地位。

[5]休公徒之怒，而启叔孙氏之心：止住了昭公亲兵之怒，却启发了叔孙氏之心。休，平息。

[6]岂其伐人而说甲执冰以游：指叔孙氏救季氏时，昭公之兵毫无斗志。

[7]祸之滥：指祸延及自己。

[8]而自同于季氏，天之道也：以上事见昭公二十五年《传》。

[9]淮夷与之，有十年之备：淮夷支持季氏，可打十年。淮夷，鲁国东部夷人。

[10]有齐、楚之援：昭公虽在齐国，但齐国并不真心支持昭公，季氏反而得齐、楚之援。

[11]有列国之权：季氏的权势有如列国诸侯。

[12]而弗敢宣也，事君如在国：昭公虽出逃，但季氏不敢另立国君，仍然事奉昭公。宣，用。

[13]鞅：范鞅，范献子。

[14]图国者：能为国打算的人。

[15]无成，死之：围鲁失败，就得死难。按，晋国正值卿大夫专权，也正在取代公室，形势与鲁国相似，执政的范献子又得了季氏的贿赂，所以用危言恐吓宋、卫二国，阻拦护送昭公回国。

[16]乃辞小国，而以难复：以事情难办报告晋顷公。

【译文】

秋，诸侯在扈地相会，下令戍守成周，并且商议送回昭公。宋国、卫国都认为送回昭公对自己有利，坚决请求这样做。范献子从季孙那里得到财礼，对司城子梁和北宫贞子说：“季孙并不知道有什么罪，国君却攻打他。季孙自请囚禁、逃亡，当时都没有获准，国君又没能战胜他，而是自己出走了。难道没有防备而能赶走国君吗？季氏恢复原位，是上天救了他。平息了昭公亲兵的愤怒，而启发叔孙氏的心意。不然的话，为什么那些人攻打别人反而脱下皮甲手拿箭筒在那里游荡？叔孙氏害怕祸难波及自己，因而自愿站在季氏一边，是上天的意志。鲁国国君请求齐国帮助，三年没有成功。季氏很受民众拥护，淮夷亲附他，已做

好十年的准备，有齐国、楚国的后援，有上天的帮助，有民众的支持，有坚守的决心，有列国一般的权势，而不敢专权，事奉国君就如同国君还在国都那样，所以我认为这事很难办。二位都是为国家着想的人，把鲁国国君送回国也是我的愿望，请求随从二位去包围鲁国。要是不成功，就死在那儿。”二人害怕了，都辞谢了。于是辞退小国，而以事情难办回复晋顷公。

27.5　孟懿子、阳虎伐郓[1]。郓人将战，子家子曰：“天命不慆久矣[2]，使君亡者，必此众也[3]。天既祸之，而自福也，不亦难乎[4]！犹有鬼神，此必败也。呜呼！为无望也夫！其死于此乎！”公使子家子如晋，公徒败于且知[5]。

【注释】

[1]孟懿子、阳虎伐郓：昭公居郓，二人伐郓，准备抢夺昭公。阳虎，即阳货，季氏家臣。杨伯峻曰：“据昭十一年《传》，孟懿子生，则此年尚不足十六岁，盖阳虎为主，孟懿子以卿位为名耳。疑季氏闻扈之会，谋纳昭公，而昭公居郓，故先伐之。”

[2]不慆：无可怀疑，指天助季氏。慆、谄二字通用，疑。

[3]使君亡者，必此众也：料定迎战必败，昭公连郓也保不住。此众，指将迎战的一伙人。

[4]天既祸之，而自福也，不亦难乎：天不助昭公，而想迎战侥幸求福，实不可能。按，杨伯峻指出，子家羁以昭公之出归于天命，实则当时的形势是，昭公实处劣势，其人又不足以有为，

看他十九岁仍有童心，并且屡次不采纳子家羁的建议，就可以知道了。

[5]公徒败于且知：昭公属下不听子家羁的劝告，迎战阳虎，果然失败。且知，古地名。在郓地附近。

【译文】

孟懿子、阳虎攻打郓邑。郓邑人准备出战，子家羁说：“天命无可怀疑已经很久了，让国君逃亡的，一定是这些人。上天已经降祸给国君，而要自求其福，不也很难吗！要是有鬼神，这一战必然失败。天哪！没有希望了吧！也许要死在这里了！”昭公派子家羁去晋国，昭公的亲兵在且知被打败。

27.6　楚郤宛之难，国言未已[1]，进胙者莫不谤令尹[2]。沈尹戌言于子常曰：“夫左尹与中厩尹[3]，莫知其罪，而子杀之[4]，以兴谤讟[5]，至于今不已。戌也惑之：仁者杀人以掩谤[6]，犹弗为也。今吾子杀人以兴谤而弗图，不亦异乎[7]？夫无极，楚之谗人也，民莫不知。去朝吴[8]，出蔡侯朱[9]，丧大子建，杀连尹奢[10]，屏王之耳目[11]，使不聪明[12]。不然，平王之温惠共俭，有过成、庄，无不及焉[13]，所以不获诸侯，迩无极也[14]。今又杀三不辜[15]，以兴大谤，几及子矣。子而不图，将焉用之[16]？夫鄢将师矫子之命[17]，以灭三族。三族，国之良也，而不愆位[18]。吴新有君，疆埸日骇[19]，楚国若有大事[20]，子其危哉！知者除谗以自安也，今子爱谗以自危也，甚矣，其惑也[21]！”子常曰：“是瓦之罪[22]，敢不良图[23]！”九月己未[24]，子常杀费无极与鄢将师，尽灭其族，以说于国。谤言乃止。

【注释】

[1]国言未已：国内怨言不息。

[2]进胙（zuò）者莫不谤令尹：有资格分得胙肉者都指责令尹子常。胙，祭肉。诸侯祭祀，祭后必分祭肉给卿大夫。

[3]左尹：郤宛。中厩尹：阳令终。

[4]莫知其罪，而子杀之：指二人无辜被杀。莫，无人。

[5]谤讟（dú）：怨言。

[6]掩谤：掩盖谤怨。

[7]今吾子杀人以兴谤而弗图，不亦异乎：杀人兴谤，却不考虑补救办法，实在奇怪。

[8]去朝吴：朝吴本是蔡国大夫，又有功于楚平王，费无极怕他有宠，昭公十五年设计使蔡人逐朝吴。

[9]出蔡侯朱：昭公二十一年，费无极收受蔡侯朱的叔父东国的贿赂，恐吓蔡人，使之出朱而立东国。

[10]杀连尹奢：昭公二十年，费无极诬陷伍奢与太子建将以方城之外叛而杀伍奢与其子伍尚。连尹奢，即伍奢。

[11]屏：遮挡。

[12]聪明：耳听得清为聪，眼看得清为明。

[13]平王之温惠共俭，有过成、庄，无不及焉：平王温和仁慈恭敬节俭超过成王、庄王。

[14]所以不获诸侯，迩无极也：不能称霸，因为亲近费无极。迩，接近。

[15]三不辜：指郤氏、阳氏、晋陈氏。

[16]焉用之：何必用令尹。

[17]矫：假传。

[18]不愆（qiān）位：在位没过错。

[19]疆埸日骇：楚、吴二国边境日益紧张。骇，惊惧。

[20]大事：指战争。

[21]今子爱谗以自危也，甚矣，其惑也：按，沈尹戌历数费无极的罪状，请杀掉费无极和鄢将师。

[22]瓦：囊瓦，字子常。

[23]良图：好好考虑。

[24]己未：十四日。

【译文】

楚国郤宛的祸难，国内怨言不断，凡有资格分胙肉的人没有不指责令尹的。沈尹戌对令尹子常说："左尹和中厩尹无人知晓其罪，而你却

杀了他们，招致怨言，直到现在还没止息。我感到很困惑：仁爱者用杀人来掩盖指责，尚且不可这样做。现在您杀了人而招致指责，却不考虑补救，这不奇怪吗？况且费无极是楚国的谗佞小人，民众无人不知。他除掉朝吴，赶走蔡侯朱，丧失太子建，杀了连尹奢，蒙蔽君王的耳目，让他耳不聪眼不明。不然的话，平王的温和恭俭，超过了成王、庄王，而没有不及之处，他所以得不到诸侯的拥护，就是因为亲近费无极。现在又杀了三个无辜者，引起极大不满，几乎要拖累您了。您如果不考虑解决，还用您这位令尹干什么？鄢将师假传您的命令，灭了三族。这三族是国家的良材，在位并没有过错。吴国刚刚立了新君，边境日益紧张，楚国如果发生战事，您可就危险了！聪明人去除谗佞者以使自己安全，现在您却喜爱进谗者而使自己危险，您也太过昏聩糊涂了！”子常说：“的确是我的罪过，怎敢不好好考虑！”九月十四日，子常杀了费无极和鄢将师，灭绝其宗族，以取悦于国人，指责的言论才平息下来。

27.7　冬，公如齐，齐侯请飨之[1]。子家子曰：“朝夕立于其朝，又何飨焉？其饮酒也[2]。”乃饮酒，使宰献[3]，而请安[4]。子仲之子曰重[5]，为齐侯夫人，曰：“请使重见。”子家子乃以君出[6]。

【注释】

[1]公如齐，齐侯请飨之：昭公属下败于且知，昭公又回到齐国。

[2]朝夕立于其朝，又何飨焉？其饮酒也：古代飨礼最隆重，只在诸侯聘问时使用，现在昭公在齐，如同寓公，常在齐国朝廷，所以子家羁认为不必用飨礼，改用宴礼饮酒为好。

[3]使宰献：诸侯相饮，应该互相酌酒饮客，现在让宰臣向昭公敬

酒，是将昭公当臣子看待。

[4]请安：齐景公请求退席离开，也是对昭公不尊重。

[5]子仲：鲁国公子慭，昭公十二年谋逐季氏失败而逃亡齐国。重：子仲女儿。

[6]子家子乃以君出：齐景公想让夫人见昭公，也是不恭敬，所以子家羁带着昭公出去，避而不见。

【译文】

冬，昭公前往齐国，齐景公准备设飨礼招待他。子家羁说：“每天早晚都在齐国的朝廷上，又设飨礼做什么？还是喝酒吧。”于是喝酒，景公让宰臣给昭公献酒，自己则请求退席。子仲的女儿名重，是齐景公夫人，说：“请允许重出来见您。”子家羁就带着昭公退席了。

27.8　十二月，晋籍秦致诸侯之戍于周，鲁人辞以难[1]。

【注释】

[1]晋籍秦致诸侯之戍于周，鲁人辞以难：晋国送戍卒到成周，鲁国以国难为由拒绝派戍卒。籍秦，晋国大夫籍谈之子。

【译文】

十二月，晋国籍秦命令诸侯把戍卒送往成周，鲁国托言有祸难而推辞派兵。

二十八年

【经】

28.1　二十有八年春王三月[1]，葬曹悼公。

28.2　公如晋，次于乾侯[2]。

28.3　夏四月丙戌[3]，郑伯宁卒[4]。

28.4　六月，葬郑定公。

28.5　秋七月癸巳[5]，滕子宁卒[6]。

28.6　冬，葬滕悼公。

【注释】

[1]二十有八年：鲁昭公二十八年当周敬王六年，前514。

[2]公如晋，次于乾（gān）侯：昭公到晋国，请求回到鲁国，晋国让他住在乾侯。乾侯，古地名。在今河北成安东南。

[3]丙戌：十四日。

[4]郑伯宁卒：郑定公去世。

[5]癸巳：二十三日。

[6]滕子宁卒：滕悼公去世。

【译文】

鲁昭公二十八年春周历三月，安葬曹悼公。

昭公到晋国去，在乾侯停留。

夏四月十四日，郑定公宁去世。

六月，安葬郑定公。

秋七月二十三日，滕悼公宁去世。

冬，安葬滕悼公。

【传】

28.1　二十八年春，公如晋，将如乾侯[1]。子家子曰："有求于人，而即其安[2]，人孰矜之[3]？其造于竟[4]。"弗听，使请逆于晋[5]。晋人曰："天祸鲁国，君淹恤在外。君亦不使一个辱在寡人[6]，而即安于甥舅，其亦使逆君[7]？"使公复于竟，而后逆之[8]。

【注释】

[1]将如乾侯：昭公在齐国受辱，所以赴晋国，准备先往乾侯。

[2]即其安：安养于齐国。

[3]人孰矜之：既有求于晋，又安居于齐，不会得到人家的同情。

矜，怜惜，同情。

[4]其造于竟：子家羁建议先到边境上等着。造，往。竟，通“境”。

[5]使请逆于晋：昭公要晋国派人迎接自己到晋都。

[6]一个：指使者。在：问候。

[7]而即安于甥舅，其亦使逆君：晋国责怪昭公，既然安于齐，应当让齐人相迎，何必让晋人迎接？甥舅，这里指齐国。因为齐、鲁常为婚姻，所以互为甥舅。

[8]使公复于竟，而后逆之：晋国让昭公回到鲁境，然后派人迎至乾侯，并未至晋都。

【译文】

鲁昭公二十八年春，昭公前往晋国，将要到达乾侯。子家羁说：“有求于人，却心安理得地住在其他国家，有谁会来同情你？还是在边境等待为好。”昭公不听，派人请求晋国来迎接。晋国人说：“上天祸降鲁国，国君淹留在外。国君也不派一个使者屈尊来问候寡人，而是安稳地住在有甥舅之亲的齐国，难道还要派人去齐国迎接国君吗？”让昭公回到鲁国边境上，再派人迎接。

28.2　晋祁胜与邬臧通室[1]。祁盈将执之，访于司马叔游[2]。叔游曰：“《郑书》有之：‘恶直丑正，实蕃有徒[3]。’无道立矣，子惧不免[4]。《诗》曰：‘民之多辟，无自立辟[5]。’姑已，若何[6]？”盈曰：“祁氏私有讨，国何有焉[7]？”遂执之[8]。祁胜赂荀跞，荀跞为之言于晋侯。

晋侯执祁盈。祁盈之臣曰："钧将皆死[9]，憖使吾君闻胜与臧之死也以为快[10]。"乃杀之。夏六月，晋杀祁盈及杨食我[11]。食我，祁盈之党也，而助乱，故杀之。遂灭祁氏、羊舌氏[12]。

【注释】

[1]晋祁胜与邬臧通室：祁胜和邬臧互相与对方妻子通奸。祁胜、邬臧，都是祁盈家臣。

[2]访：征求意见。司马叔游：女叔齐之子。

[3]恶直丑正，实蕃有徒：意思是嫉恶正直的人多得是。丑、恶，同义词。蕃，众多。徒，同类。

[4]无道立矣，子惧不免：世道衰乱，谗人得势，只怕不免于祸。

[5]民之多辟，无自立辟：引《诗》见《诗经·大雅·板》，意思是民众已多邪恶，不要自己再陷于邪恶。辟，邪恶。

[6]姑已，若何：叔游劝祁盈不要干涉此事。

[7]祁氏私有讨，国何有焉：讨伐自己的家臣，与国事无关。

[8]遂执之：逮捕祁胜、邬臧。

[9]钧将皆死：指杀祁胜与否，都将被杀。钧，同样。

[10]憖（yìn）使吾君闻胜与臧之死也以为快：祁盈手下人认为晋顷公处理此事不公，将杀祁胜、邬臧。憖，宁肯。吾君，指祁盈。

[11]杨食我：叔向儿子伯石。杨，叔向的采邑。

[12]羊舌氏：杨氏。

【译文】

晋国祁胜和邬臧互相和对方妻子通奸。祁盈准备把他们抓起来，向司马叔游征询意见。叔游说："《郑书》有这样的话：'厌恶刚直丑化正派，这类人实在多得很。'如今无道者在位，你恐怕不免于祸患。《诗》说：'民众之中多邪恶，当心自己别陷入。'姑且缓一缓，怎么样？"祁盈说："祁氏以私家的名义讨伐，这与国家有什么关系？"便把他们抓了起来。祁胜买通荀跞，荀跞为他在晋顷公跟前说好话。晋顷公抓了祁盈。祁盈家臣说："同样是一死，宁可让我们的主人听到祁胜和邬臧的死讯快意一下。"就杀了二人。夏六月，晋国杀祁盈和杨食我。杨食我是祁盈同党，帮助祁盈为乱，所以杀了他。于是灭掉祁氏、羊舌氏。

初，叔向欲娶于申公巫臣氏[1]，其母欲娶其党[2]。叔向曰："吾母多而庶鲜，吾惩舅氏矣[3]。"其母曰："子灵之妻杀三夫、一君、一子[4]，而亡一国、两卿矣[5]，可无惩乎[6]？吾闻之，'甚美必有甚恶'[7]，是郑穆少妃姚子之子，子貉之妹也[8]。子貉早死，无后，而天钟美于是[9]，将必以是大有败也[10]。昔有仍氏生女[11]，黰黑而甚美，光可以鉴，名曰玄妻[12]。乐正后夔取之，生伯封，实有豕心[13]，贪婪无餍，忿纇无期[14]，谓之封豕[15]。有穷后羿灭之，夔是以不祀[16]。且三代之亡、共子之废，皆是物也[17]。女何以为哉[18]？夫有尤物[19]，足以移人[20]。苟非德义，则必有祸[21]。"叔向惧，不敢取。平公强使取之，生伯石[22]。

伯石始生，子容之母走谒诸姑[23]，曰：“长叔姒生男[24]。”姑视之，及堂，闻其声而还[25]，曰：“是豺狼之声也。狼子野心，非是，莫丧羊舌氏矣。”遂弗视[26]。

【注释】

[1]叔向欲娶于申公巫臣氏：娶申公巫臣与夏姬所生的女儿。

[2]娶其党：娶其娘家女儿。按，羊舌氏本是晋国公族，叔向母亲也是姬姓女，所以叔向父亲是与同姓通婚。

[3]吾母多而庶鲜，吾惩舅氏矣：叔向父亲妻妾多而庶子少，娶舅家女儿不易生子，所以叔向反对。惩，以为鉴戒。

[4]子灵之妻：夏姬。子灵，申公巫臣。杀三夫：子蛮、夏徵舒之父御叔、连尹襄老。一君：陈灵公。一子：夏徵舒。

[5]一国：指陈国。两卿：孔宁、仪行父。

[6]可无惩乎：夏姬之恶，足以鉴戒。

[7]甚美必有甚恶：貌甚美，其行必甚恶。

[8]子貉：郑灵公。灵公于鲁宣四年立，即为公子归生所杀。

[9]钟：汇集。是：指夏姬。

[10]将必以是大有败也：即“甚美必有甚恶”。

[11]有仍氏：古代诸侯。

[12]黰（zhěn）黑而甚美，光可以鉴，名曰玄妻：因为头发黑亮，光可照人，所以称之为玄妻。黰黑，头发密而黑。黰，即“鬒”，黑发。

[13]实有豕心：心地如猪。

[14]忿纇（lèi）：暴躁乖戾。纇，通“戾”。无期：无极。

[15]封豕：大猪。

[16]夔是以不祀：夔因为娶了有仍氏女儿而灭亡。

[17]且三代之亡、共子之废，皆是物也：夏桀、殷纣、周幽王都因美色而亡，太子申生也因骊姬而废。共子，晋国太子申生，谥共。是物，指美色。

[18]何以为：为何再娶夏姬女儿。

[19]尤物：极美的女人。

[20]移人：改变人的心志。

[21]苟非德义，则必有祸：若非有德之人，娶尤物必有祸殃。按，叔向母亲认为女色为害，反对叔向娶夏姬女儿。

[22]伯石：杨食我。

[23]子容之母：伯华之妻，叔向的嫂子。谒：告诉。姑：叔向母亲。

[24]长叔：指叔向。因为叔向为伯华长弟，嫂子称他为长叔。姒：

指叔向的妻子，即夏姬女。按，兄弟之妻，年长者称为姒，年幼者称为娣。长叔姒，即大弟媳妇。

[25]及堂，闻其声而还：未见婴儿，只闻其声。

[26]遂弗视：按，以上补叙杨食我出生的情况。

【译文】

起初，叔向想娶申公巫臣的女儿为妻，他母亲想让他娶自己的族亲。叔向说："我母亲很多而庶兄弟少，娶舅家女儿不易生子，我引以为戒。"他母亲说："巫臣的妻子杀死了三个丈夫、一个国君、一个儿子，使一个国家灭亡、两名卿逃亡，能不作为鉴戒吗？我听说，'特别漂亮者必然有特别丑恶的行径'，夏姬这个女人是郑穆公少妃姚子的女儿，子貉的妹妹。子貉早死，没有后嗣，而上天把美丽汇集在她身上，必然是要用她来狠狠地败坏别人。往昔有仍氏生下一女，头发稠密乌黑，非常美丽，光彩照人，名为玄妻。乐正后夔娶了她，生下伯封，心地和猪一样，贪婪无餍，暴躁乖戾无比，被称为大猪。有穷后羿灭亡了他，夔因此不能得到祭祀。而且三代的灭亡、共子的被废，都是由于美色。你为什么要娶那个女人呢？具有特别姿色的女人，足以使人改变心性。如果不是极有道德正义的人，娶了这样的女人必然有祸患。"叔向怕了，不敢娶那个女人。晋平公强行让他娶了，生下杨食我。杨食我刚生下时，子容的母亲跑去报告婆婆，说："大弟媳生了个男孩子。"婆婆前往探视，走到堂前，听到孩子的哭声就转身而去，说："这是豺狼的声音。豺狼般的孩子必然有野心，不是这个人，没有谁能毁掉羊舌氏。"就不去看视。

28.3　秋，晋韩宣子卒，魏献子为政[1]。分祁氏之田以为七县[2]，分羊

舌氏之田以为三县[3]。司马弥牟为邬大夫[4]，贾辛为祁大夫，司马乌为平陵大夫，魏戊为梗阳大夫[5]，知徐吾为涂水大夫，韩固为马首大夫[6]，孟丙为盂大夫，乐霄为铜鞮大夫，赵朝为平阳大夫，僚安为杨氏大夫[7]。谓贾辛、司马乌为有力于王室[8]，故举之；谓知徐吾、赵朝、韩固、魏戊，余子之不失职能守业者也[9]；其四人者，皆受县而后见于魏子，以贤举也[10]。

【注释】

[1]晋韩宣子卒，魏献子为政：韩起死，魏舒执政。

[2]七县：邬（在今山西介休东北）、祁（在今山西祁县东南）、平陵（在今山西文水东北）、梗阳（在今山西清徐）、涂水（在今山西榆次）、马首（在今山西平定东南）、盂（在今山西盂县）。

[3]三县：铜鞮（在今山西沁县南）、平阳（在今山西临汾）、杨氏（在今山西洪洞东南）。

[4]大夫：县邑长官。

[5]魏戊：魏舒庶子。

[6]韩固：韩起之孙。

[7]僚安为杨氏大夫：按，以上，魏舒将祁氏、杨氏土地分为十个县，由国家直接派官吏管理，把贵族的采邑变成了国家行政区域，实际上是废除分封制，建立郡县制。

[8]谓贾辛、司马乌为有力于王室：昭公二十二年二人率师助敬王。司马乌，司马督。

[9]谓知徐吾、赵朝、韩固、魏戊，余子之不失职能守业者也：以上四人都是庶子。余子，卿的庶子。

[10]其四人者，皆受县而后见于魏子，以贤举也：魏舒任用县大夫，选贤任能，不徇私情。四人，司马弥牟、孟丙、乐霄、僚安。

【译文】

秋，晋国韩宣子去世，魏献子执政。他把祁氏封地分为七个县，把羊舌氏封地分为三个县。任命司马弥牟为邬大夫，贾辛为祁大夫，司马乌为平陵大夫，魏戊为梗阳大夫，知徐吾为涂水大夫，韩固为马首大夫，孟丙为盂大夫，乐霄为铜鞮大夫，赵朝为平阳大夫，僚安为杨氏大夫。认为贾辛、司马乌曾为周王室效力，所以举拔他们；认为知徐吾、赵朝、韩固、魏戊是庶子中能不失职、可保守家业的人；其余四人，都先接受职务而后拜见魏献子，因为他们是由于贤能而被举荐的。

魏子谓成鱄[1]：“吾与戊也县，人其以我为党乎[2]？”对曰：“何也！戊之为人也，远不忘君，近不逼同[3]，居利思义，在约思纯[4]，有守心而无淫行[5]。虽与之县，不亦可乎！昔武王克商，光有天下[6]，其兄弟之国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国者四十人，皆举亲也[7]。夫举无他，唯善所在，亲疏一也[8]。《诗》曰：‘唯此文王，帝度其心[9]。莫其德音，其德克明[10]。克明克类[11]，克长克君[12]。王此大国，克顺克比[13]。比于文王，其德靡悔[14]。既受帝祉，施于孙子[15]。’心能制义曰度[16]，德正应

和曰莫[17]，照临四方曰明[18]，勤施无私曰类[19]，教诲不倦曰长，赏庆刑威曰君[20]，慈和遍服曰顺[21]，择善而从之曰比，经纬天地曰文[22]。九德不愆[23]，作事无悔，故袭天禄[24]，子孙赖之。主之举也，近文德矣，所及其远哉[25]！”

【注释】

[1]成鱄：晋国大夫。

[2]吾与戊也县，人其以我为党乎：让魏戊任梗阳大夫，怕有人批评自己“任人唯亲”。

[3]近不逼同：不以势威逼同事。

[4]在约思纯：在困穷之中思想纯正，保持操守。约，穷困。

[5]守：指保持礼义。淫行：犯礼行为。

[6]光：通“广”。

[7]其兄弟之国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国者四十人，皆举亲也：武王分封诸侯，不避亲属。

[8]夫举无他，唯善所在，亲疏一也：举荐人才，唯善是举，不分亲疏。

[9]帝度其心：上帝能知其心。

[10]莫其德音，其德克明：意思是政令清静，便能宣扬其德行。

莫，今作“貊”，静。克明，能区分是非。

[11]克类：能区分同类。

[12]克长：能教诲不倦。克君：赏罚严明，人人敬畏。

[13]克顺克比：文王为君，能使四方顺从归附。比，顺从。

[14]比于文王，其德靡悔：归顺文王，其德行无悔恨。

[15]既受帝祉，施于孙子：文王承受上天之福，延及子孙。祉，福。按，从“唯此文王”至“施于孙子”十二句出自《诗经·大雅·皇矣》，是赞美文王德行纯正，能王大国，赐福子孙。

[16]心能制义：内心能制约于道义。

[17]德正应和：德行端正，反应和谐。

[18]照临四方：德能光照四方。

[19]勤施无私：勤于施舍而无私心。

[20]赏庆刑威：赏不僭，故人以为庆；刑不滥，故人以为威。

[21]慈和遍服：慈祥和顺，别人归服。

[22]经纬天地曰文：经纬相错，织成文彩。

[23]九德：即上文“度”“莫”等九种德行。不愆：无过失。

[24]袭：承受。

[25]主之举也，近文德矣，所及其远哉：所举拔魏戊等人，量才选用无私心；司马弥牟等四人，择善而从。魏舒用人，已接近文德，影响深远，成鱄因此请魏舒不必担心“任人唯亲”之讥。

【译文】

魏献子问成鱄说：“我任命魏戊为县大夫，人们会认为我有偏心吗？”成鱄回答说：“哪里会！魏戊的为人，远不忘记国君，近不逼迫同事，处在有利的地位能想到道义，处在困境时保持操守，有守业的心志而没有放荡的行为。让他管理一个县，不也是可以的吗！昔日武王战胜商朝，广有天下，他的兄弟中得到封国的有十五人，姬姓中得到封国的有四十人，都是举拔的亲属。举拔没有别的要求，只要是善的所在，亲疏都是一样的。《诗》说：‘正是这一位文王，上天使他内心合于道义。道德高尚政清静，四方宣扬其德行。光明公正施政佳，堪称师长好国君。在此大国当君王，能使四方亲顺服。亲附爱戴周文王，德行高尚不悔怨。接受上天赐福祉，恩惠延及子孙长。’内心能受道义的制约叫度，德行端正反应和谐叫莫，光照四方叫明，勤于施舍而无私心叫类，诲人不倦叫长，赏罚严明叫君，慈祥和顺使人一致归服叫顺，选择善人而跟从叫比，经纬天地叫文。这九种德行不出差错，做事情就没有悔恨，所以承袭上天的福禄，子孙得到荫庇。现在您的举荐，已经接近文德了，影响会很深远的啊！”

贾辛将适其县，见于魏子。魏子曰：“辛，来！昔叔向适郑，鬷蔑恶[1]。欲观叔向，从使之收器者，而往[2]，立于堂下，一言而善[3]。叔向将饮酒，闻之，曰：‘必鬷明也[4]。’下，执其手以上，曰：‘昔贾大夫恶[5]，娶妻而美，三年不言不笑。御以如皋[6]，射雉，获之，其妻始笑

而言[7]。贾大夫曰："才之不可以已[8]。我不能射，女遂不言不笑夫！"今子少不扬，子若无言，吾几失子矣[9]。言不可以已也如是[10]！'遂如故知[11]。今女有力于王室，吾是以举女[12]。行乎！敬之哉！毋堕乃力[13]！"

【注释】

[1]鬷（zōng）蔑：即下文的"鬷明"，又叫然明。恶：面貌丑。

[2]从使之收器者，而往：鬷蔑随着收拾器具的人前去，想看看叔向。收器者，收拾器具的人。

[3]立于堂下，一言而善：鬷蔑只说了一句话，却说得很好。

[4]必鬷明也：叔向早已闻知鬷蔑之贤，现在闻声而知其人。

[5]贾大夫：贾国大夫。恶：貌丑。

[6]御以如皋：贾大夫为妻子驾车前往皋。皋，沼泽地。

[7]射雉，获之，其妻始笑而言：虽然貌丑，但有才，其妻因此开口笑而说话。

[8]才之不可以已：不可无才。

[9]今子少不扬，子若无言，吾几失子矣：鬷蔑其貌不扬，如果再不说话，我二人将失之交臂了。

[10]言不可以已也如是：以上都是叔向的话。

[11]遂如故知：叔向、鬷蔑二人如旧交。

[12]今女有力于王室，吾是以举女：因其有功，才举荐他，意思是人不可无能无才。

[13]行乎，敬之哉！毋堕乃力：勉励贾辛恭敬执行职守，不要出差错，毁了自己的功劳。

【译文】

贾辛将要到祁县上任，拜见魏献子。魏献子说："贾辛，你过来！昔日叔向到郑国去，鬷蔑长得丑，他想观察叔向，便跟随收拾器皿的人前往，站在堂下，他说了一句话，说得很好。叔向正要喝酒，听到他的话，说：'这一定是鬷蔑。'就走下堂来，拉着鬷蔑的手让他上堂，说：'当年贾大夫长得丑，娶的妻却很美丽，三年不说不笑。贾大夫为她驾车去沼泽地，射野雉，射中了，他的妻子才开始笑着说话。贾大夫说："才能真是不能缺少的，我要是不善射，你就不说不笑了！"现在你相貌不扬，你要是不说话，我差一点儿就错过你了。话语就像这样不能缺少！'于是两人一见如故。现在你为王室出了力，我所以举拔你。去吧！善保恭敬吧！不要毁掉你的功劳！"

仲尼闻魏子之举也，以为义[1]，曰："近不失亲[2]，远不失举[3]，可谓义矣。"又闻其命贾辛也，以为忠："《诗》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忠也[4]。魏子之举也义，其命也忠，其长有后于晋国乎[5]！"

【注释】

[1]以为义：合于道义。

[2]近不失亲：魏戊是魏舒的儿子，是亲。

[3]远不失举：贤者当举而举，是不失举。

[4]《诗》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忠也：引《诗》见《诗经·大雅·文王》，意思是永远合于天命，以求取各种福禄，只有忠诚之人才能做到。言，语助词，无义。配命，合于天命。

[5]其长有后于晋国乎：魏舒后代在晋国将长享禄位。

【译文】

孔子听说魏献子举拔贤才的事，认为合乎道义，说：“近的不失去亲属，远的不失去应当举拔的人，可以算得上合乎道义了。”又听到他命令贾辛的话，认为体现了忠诚：“《诗》说‘永远合乎天命，自己求取多种福禄’，只有忠诚之人才能做到。魏献子的举拔合乎道义，他对贾辛的命令体现忠诚，大概他的后代在晋国将会长享禄位的吧！”

28.4　冬，梗阳人有狱[1]，魏戊不能断，以狱上[2]。其大宗赂以女乐[3]，魏子将受之。魏戊谓阎没、女宽曰[4]：“主以不贿闻于诸侯[5]，若受梗阳人，贿莫甚焉。吾子必谏[6]！”皆许诺。退朝，待于庭[7]。馈入，召之[8]。比置[9]，三叹。既食，使坐。魏子曰：“吾闻诸伯叔，谚曰：‘唯食忘忧。’吾子置食之间三叹，何也？”同辞而对[10]，曰：“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11]。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12]。中置[13]，自咎曰：‘岂将军食之而有不足[14]？’是以再叹。及馈之毕，愿以小人之腹为君子之心，属厌而已[15]。”献子辞梗阳人[16]。

【注释】

[1]狱：诉讼。

[2]魏戊不能断，以狱上：诉讼一方是强宗大族，魏戊不能审理，上报魏舒。

[3]其大宗赂以女乐：以女乐贿赂魏舒。大宗，即诉讼一方。

[4]阎没、女宽：二人都是晋国大夫。

[5]不贿：不受贿赂，不贪财。

[6]吾子必谏：魏戊请二人谏其父。

[7]退朝，待于庭：魏舒退朝，二人待于魏舒庭中。

[8]馈入，召之：饭菜送来，魏舒请二人吃饭。

[9]比置：饭菜摆上时。比，及。

[10]同辞而对：二人异口同声。

[11]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有人赐我们二人酒，因酒醉，昨天未吃晚饭，现正饿着。

[12]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怕饭菜不够吃而叹。

[13]中置：菜上到一半。

[14]岂将军食之而有不足：岂有将军请吃饭而不让吃饱之理？将军，指魏舒，其时将中军。杨伯峻曰：“疑‘将军’于春秋虽非一

定武职之官名，然独将一军者，俗称为‘将军’。”

[15]愿以小人之腹为君子之心，属厌而已：指愿君子之心也能像小人之腹，知道满足而不贪贿。君子，暗指魏舒。属厌而已，只需饱足就够了。属，只需。厌，饱足。

[16]献子辞梗阳人：魏舒知道二人在批评自己，于是不受贿赂。

【译文】

冬，梗阳人有诉讼，魏戊不能断案，就把案件上报给魏献子。诉讼一方的大宗送女乐给魏献子，他准备接受。魏戊对阎没、女宽说：“主君以不受贿赂闻名于诸侯，要是接受了梗阳人的礼物，就没有比这更大的贿赂了。您二位一定要加以劝谏！”二人都答应了。退朝以后，他们等在魏献子的庭院里。饭菜送来，魏献子招呼他们一起吃。饭菜摆上时，二人三次叹气。吃完后，让他们坐下。魏献子说：“我从我长辈那儿听说，谚语称：‘吃饭的时候要忘掉忧愁。’二位在摆上饭菜时三次叹气，这是为什么？”二人异口同声地回答，说：“有人赐酒给我们两个人，因而昨天没吃晚饭。饭菜刚送到时，我们担心不够吃，所以叹息。吃到一半，就自责说：‘难道将军让我们吃饭会不够吃？’所以再次叹息。吃完以后，希望以我辈小人的肚腹作为君子的内心，刚好满足就行了。”魏献子便辞退了梗阳人的礼物。

二十九年

【经】

29.1　二十有九年春[1]，公至自乾侯，居于郓[2]。齐侯使高张来唁公[3]。

29.2　公如晋，次于乾侯[4]。

29.3　夏四月庚子[5]，叔诣卒[6]。

29.4　秋七月。

29.5　冬十月，郓溃[7]。

【注释】

[1]二十有九年：鲁昭公二十九年当周敬王七年，前513。

[2]公至自乾侯，居于郓：晋国不欢迎昭公，他只好重回郓。

[3]齐侯使高张来唁公：昭公在晋国碰壁，齐景公派人慰问。高张，齐国高偃的儿子。

[4]公如晋，次于乾侯：在齐国又受辱，昭公再返回乾侯。

[5]庚子：初五。

[6]叔诣：鲁国大夫。

[7]郓溃：郓邑民众反叛昭公。

【译文】

鲁昭公二十九年春，昭公从乾侯回来，住在郓地。齐景公派高张来慰问昭公。

昭公前往晋国，在乾侯停留。

夏四月初五，叔诣去世。

秋七月。

冬十月，郓邑民众反叛昭公。

【传】

29.1　二十九年春，公至自乾侯，处于郓。齐侯使高张来唁公，称主君[1]。子家子曰："齐卑君矣[2]，君只辱焉[3]。"公如乾侯[4]。

【注释】

[1]齐侯使高张来唁公，称主君：齐景公派高张来慰问，有讥讽昭公不受晋国欢迎的意思，现在又称昭公为主君，是将昭公比为大夫，有意羞辱他。主君，卿大夫家臣对卿大夫的称呼。

[2]齐卑君矣：轻视昭公。

[3]君只辱焉：昭公自取其辱。

[4]公如乾侯：为齐国所辱，再返回晋国。

【译文】

鲁昭公二十九年春，昭公从乾侯回来，住在郓邑。齐景公派高张来慰问，称昭公为主君。子家羁说：“齐国轻视国君了，国君只是在自取其辱。”昭公前往乾侯。

29.2　三月己卯[1]，京师杀召伯盈、尹氏固及原伯鲁之子[2]。尹固之复也[3]，有妇人遇之周郊[4]，尤之[5]，曰：“处则劝人为祸，行则数日而反[6]，是夫也，其过三岁乎[7]？”

【注释】

[1]己卯：十三日。

[2]京师杀召伯盈、尹氏固及原伯鲁之子：三人都是王子朝同党。

[3]尹固之复也：昭公二十六年，尹氏固与王子朝奔楚，后来返回。

[4]周郊：京师郊外。

[5]尤之：责备尹氏固。

[6]行则数日而反：既逃亡，只几天就返回。

[7]是夫也，其过三岁乎：妇人预言不会超过三年。三年后的今天，

果然被杀。其，难道。

【译文】

三月十三日，京城人杀了召伯盈、尹氏固和原伯鲁的儿子。尹氏固回国时，有妇人在周郊外与他相遇，责备他，说：“在国内时怂恿别人发动祸乱，出逃没几天又返回，这样的人难道能活过三年吗？”

夏五月庚寅[1]，王子赵车入于鄻以叛[2]，阴不佞败之。

【注释】

[1]庚寅：二十五日。

[2]王子赵车：王子朝余党，见召伯盈等被杀而叛乱。鄻（niǎn）：周邑。

【译文】

夏五月二十五日，王子赵车进入鄻地发动叛乱，阴不佞打败了他。

29.3　平子每岁贾马，具从者之衣履，而归之于乾侯[1]。公执归马者，卖之[2]。乃不归马。

【注释】

[1]具从者之衣履，而归之于乾侯：季平子送马及衣履，以示不忘昭公。具，准备。归，通“馈”。

[2]公执归马者，卖之：昭公抓了送马的，将马卖掉。

【译文】

季平子每年买马，准备好随从的衣服鞋子，送到乾侯去。昭公抓了送马的人，卖掉了马。于是季平子不再送马去。

卫侯来献其乘马，曰启服[1]，堑而死[2]。公将为之椟[3]。子家子曰：“从者病矣，请以食之。”乃以帏裹之[4]。

【注释】

[1]启服：马名。

[2]堑而死：掉进坑里而死。

[3]公将为之椟：为马作棺而葬。

[4]乃以帏裹之：子家羁请将马肉给随从吃，昭公用帷幕裹马埋葬。《礼记·檀弓下》云：“敝帷不弃，为埋马也。”盖古礼以敝帷裹马。

【译文】

卫灵公派人把自己名叫启服的拉车马送给昭公，马掉到坑中死了。昭公打算给马备棺埋葬。子家羁说：“跟随您的人正难过，请让他们吃马肉吧。”昭公还是用帷幕包马埋了。

公赐公衍羔裘，使献龙辅于齐侯[1]，遂入羔裘[2]。齐侯喜，与之阳谷[3]。公衍、公为之生也，其母偕出[4]。公衍先生，公为之母曰："相与偕出，请相与偕告[5]。"三日，公为生，其母先以告，公为为兄[6]。公私喜于阳谷[7]，而思于鲁[8]，曰："务人为此祸也[9]。且后生而为兄，其诬也久矣[10]。"乃黜之[11]，而以公衍为大子。

【注释】

[1]龙辅：饰有龙纹的美玉。

[2]遂入羔裘：公衍献龙辅，连羔裘也一起献上。

[3]阳谷：齐邑。

[4]公衍、公为之生也，其母偕出：古代妇女临产前，出居于另外房屋。公衍、公为的母亲一同出居于外待产。

[5]偕告：生子时一同向昭公报告。

[6]公为为兄：公为母亲言行不一，目的在争长。

[7]公私喜于阳谷：喜欢阳谷，也偏私于公衍。

[8]思于鲁：回忆在鲁这段往事。

[9]务人：指公为。为此祸：指当初公为与公若谋逐季氏，酿成昭公出奔之祸。

[10]诬也久：欺骗我这么久。

[11]乃黜之：废黜公为。

【译文】

昭公赐给公衍羔裘，派他把龙纹美玉献给齐景公，公衍把羔裘也献了。齐景公很高兴，就赐给他阳谷。公衍、公为出生的时候，二人的母亲一起出居产房。公衍先出生，公为的母亲说："我们一起出来，请一起去报告生子吧。"过了三天，公为出生，他母亲先去报告，公为就做了兄长。昭公私下里喜欢阳谷，又想起在鲁国发生的事，就说："是公为惹出了这场祸。而且后出生反而当兄长，欺骗的时间也太久了。"便废黜了公为，而把公衍立为太子。

29.4　秋，龙见于绛郊[1]。魏献子问于蔡墨曰[2]："吾闻之，虫莫知于龙[3]，以其不生得也[4]。谓之知，信乎？"对曰："人实不知，非龙实知。古者畜龙，故国有豢龙氏，有御龙氏[5]。"献子曰："是二氏者，吾亦闻之，而不知其故，是何谓也[6]？"对曰："昔有飂叔安[7]，有裔子曰董父[8]，实甚好龙，能求其耆欲以饮食之[9]，龙多归之。乃扰畜龙[10]，以服事帝舜。帝赐之姓曰董，氏曰豢龙[11]，封诸鬷川，鬷夷氏其后也。故帝舜氏世有畜龙。及有夏孔甲[12]，扰于有帝[13]，帝赐之乘龙[14]，河、汉各二[15]，各有雌雄。孔甲不能食，而未获豢龙氏[16]。有陶唐氏既衰[17]，其后有刘累，学扰龙于豢龙氏，以事孔甲，能饮食之。夏后嘉之[18]，赐氏曰御龙。以更豕韦之后[19]。龙一雌死，潜醢以食夏后[20]。夏后飨之，既而使求之[21]。惧而迁于鲁县[22]，范氏其后也。"献子曰："今何故无之？"对曰："夫物，物有其官，官修其方，朝夕思之[23]。一日失职，则死及之[24]。失官不食[25]。官宿其业，其物乃至

[26]。若泯弃之，物乃坻伏，郁湮不育[27]。故有五行之官，是谓五官，实列受氏姓[28]，封为上公[29]，祀为贵神[30]。社稷五祀，是尊是奉[31]。木正曰句芒[32]，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土。龙，水物也[33]。水官弃矣，故龙不生得[34]。不然，《周易》有之：在《乾》䷀之《姤》䷫[35]，曰：‘潜龙勿用[36]。’其《同人》䷌曰[37]：‘见龙在田[38]。’其《大有》䷍曰[39]：‘飞龙在天[40]。’其《夬》䷪曰[41]：‘亢龙有悔[42]。’其《坤》䷁曰[43]：‘见群龙无首，吉[44]。’《坤》之《剥》䷖曰[45]：‘龙战于野[46]。’若不朝夕见，谁能物之[47]？”献子曰：“社稷五祀，谁氏之五官也[48]？”对曰：“少皞氏有四叔[49]，曰重、曰该、曰修、曰熙，实能金、木及水[50]。使重为句芒[51]，该为蓐收[52]，修及熙为玄冥[53]，世不失职，遂济穷桑，此其三祀也[54]。颛顼氏有子曰犁，为祝融[55]；共工氏有子曰句龙，为后土[56]，此其二祀也。后土为社；稷，田正也[57]。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58]，自夏以上祀之[59]。周弃亦为稷，自商以来祀之[60]。”

【注释】

[1]见（xiàn）：出现。绛：晋国国都，在今山西侯马。

[2]蔡墨：蔡史墨，晋国太史。

[3]虫：泛指动物。知：同“智”。

[4]以其不生得也：不能活捉。

[5]古者畜龙，故国有豢（huàn）龙氏，有御龙氏：古人能畜龙，今

人不能活捉龙，是今人不聪明，不是龙聪明。

[6]是何谓也：问二氏的来历。

[7]飂（liù）：即“蓼”，诸侯国名，在今河南唐河南。叔安：国君名。

[8]裔子：远子，玄孙以下的子孙。

[9]能求其耆欲以饮食之：董父能了解龙的嗜好来喂养它。耆，同“嗜”。

[10]扰畜：驯养。

[11]帝赐之姓曰董，氏曰豢龙：以豢龙为其官名，后来就以官名为氏。

[12]孔甲：夏少康之后九世君。传说其德顺应天地。

[13]扰于有帝：顺于上帝。

[14]乘龙：驾车之龙。

[15]河、汉各二：驾车之龙为四，黄河之龙二，汉水之龙二。

[16]孔甲不能食（sì），而未获豢龙氏：孔甲自己不能饲养龙，又未找到豢龙氏。食，饲养。

[17]陶唐：尧所治理的地方，这里即指尧。

[18]夏后：孔甲。

[19]以更豕韦之后：以刘累代替豕韦之后。豕韦，祝融之后。以上参见襄公二十四年《传》。

[20]龙一雌死，潜醢（hǎi）以食夏后：刘累悄悄将龙制成肉酱给夏后吃。潜，悄悄。醢，制成肉酱。

[21]夏后飨之，既而使求之：夏后不知是龙，以为味美，想再要。

[22]惧而迁于鲁县：刘累不能再献龙肉，惧而逃走。鲁县，古地名。在今河南鲁山东北。

[23]"夫物"四句：凡事物都有专门官吏管理，官吏不断完善管理方法，时时为此考虑，形成专门职务。方，方法。

[24]一日失职，则死及之：失职便有死罪。

[25]失官不食：失去官职也失去俸禄。

[26]官宿其业，其物乃至：官吏长久从事这一职业，所管的生物才会到来。宿，安。

[27]若泯弃之，物乃坻（chí）伏，郁湮不育：如果泯灭丢弃其官职，生物自己就会潜伏不出。泯，灭。坻伏，潜藏不出。郁湮，抑郁不伸展。按，以上以物有其官论畜养龙。豢龙御龙，世不失职，龙就会来到；一旦失职，龙则潜藏。

[28]实列受氏姓：一代一代继承姓氏。

[29]封为上公：封爵为上公。

[30]祀为贵神：祭祀时奉为贵神。

[31]社稷五祀，是尊是奉：五官能世修其业，死后配食五行之神，为后人所尊奉。社，地神。稷，谷神。五祀，木、火、金、水、土五官之神。

[32]正：官长。句：音gōu。

[33]龙，水物也：龙是生活在水中的生物。

[34]水官弃矣，故龙不生得：水官废弃，所以龙不能活捉。

[35]在《乾》䷀之《姤（gòu）》䷫：《乾》卦变为《姤》卦，其初爻由阳变阴。

[36]潜龙勿用：引文为《乾》卦初九爻辞，意思是潜伏的龙不被使用。

[37]《同人》䷌曰：《乾》卦变为《同人》卦，由《乾》卦九二变出。

[38]见龙在田：爻辞的意思是，活着的龙在田地里。

[39]《大有》䷍曰：变为《大有》卦，由《乾》卦九五变出。

[40]飞龙在天：爻辞的意思是，飞舞的龙在天上。

[41]《夬（guài）》䷪曰：变为《夬》卦，由《乾》卦上九变出。

[42]亢龙有悔：爻辞的意思是，伸直身子的龙有所悔恨。

[43]《坤》䷁曰：《乾》卦变为《坤》卦，六爻全由阳变阴。

[44]见群龙无首，吉：爻辞的意思是，群龙出现无首领，吉利。

[45]《坤》之《剥》䷖曰：《坤》卦变为《剥》卦，上爻由阴变阳。

[46]龙战于野：爻辞的意思是，龙在野外战斗。

[47]物之：描述其形。按，蔡墨引用《周易》，由《周易》的记载说明有各种各样的龙，证明龙自古已有，且经常可见，否则不可能如此细致描述其形。

[48]社稷五祀，谁氏之五官也：社稷五祀是哪一代帝王的五官？

[49]四叔：后世子孙四人。

[50]实能金、木及水：四人管理金、木、水。

[51]使重为句芒：为木官之长。

[52]该为蓐收：为金官之长。

[53]修及熙为玄冥：为水官之长。

[54]世不失职，遂济穷桑，此其三祀也：四人帮助穷桑氏成功，所以人们祭祀他们。穷桑，少皞氏的号。

[55]为祝融：为火官之长。

[56]为后土：为土官之长。

[57]田正：田官之长。

[58]烈山氏：传说为神农氏时诸侯，其子叫柱，为五谷神，能种植百谷。

[59]自夏以上祀之：夏朝以前祭祀柱。

[60]弃：后稷，周人始祖。商汤代夏，废柱而以弃代替。

【译文】

秋，龙出现在绛都郊外。魏献子向蔡墨询问说：“我听说，虫类中没有比龙更聪明的了，因为人不能生擒活捉它。说它聪明，确实如此吗？”蔡墨回答说：“其实是人不聪明，而不是因为龙聪明。古时候畜养龙，所以国内有豢龙氏，有御龙氏。”魏献子说：“这二氏，我也听说过，但不知道其来历，这是说的什么呢？”蔡墨回答说：“当日飂国有个叔安，他有个后裔叫董父，实在很喜欢龙，能够了解龙的嗜好来给龙喂食，龙大都到他那儿去了。于是就驯服畜养龙，服事帝舜。帝舜赐他姓为董，赐氏为豢龙，封他在鬷川，鬷夷氏就是他的后代。所以帝舜氏世代有养龙的。到了有夏孔甲，顺服天帝，天帝赐给驾车的龙，黄河、汉水的龙各有二条，各有一雌一雄。孔甲不能饲养，又没有找到豢龙氏。陶唐氏衰落了，其后代有刘累，向豢龙氏学习养龙，以事奉孔甲，能够饲养这些龙。夏后嘉奖他，赐氏叫御龙，以代替豕韦的后代。有一条雌龙死了，刘累悄悄地把它做成肉酱给夏后吃。夏后吃后，又派人向刘累要。刘累害怕了就迁居到鲁县，范氏就是他的后代。”魏献子说：“现在为何没有龙了？”蔡墨回答说：“凡事物，都有管理的官，官创造出管理的方法，从早到晚都在思考。一旦失职，就要丢掉性命。丢了官就不能享有俸禄。官员专心从事他的职守，所管之物就会到来。要是废弃它们，这些生物就会隐伏，抑郁不能生长。所以有管理五行的官，称为五官。他们一代一代继承姓氏，封爵是上公，祭祀时作为贵神。在社神、

稷神和五行之神的祭祀中，对它们尊敬崇奉。木官之长叫句芒，火官之长叫祝融，金官之长叫蓐收，水官之长叫玄冥，土官之长叫后土。龙是水中生物。水官废弃了，所以龙不能生擒。如果不是这样，《周易》就记载：在《乾》卦☰变为《姤》卦☴初九爻辞说：‘潜伏的龙不能施展才用。’在《同人》卦☲九二爻辞说：‘巨龙出现在田间。’在《大有》卦☰九五爻辞说：‘飞舞的龙在天上。’在《夬》卦☰上九爻辞说：‘伸直身子的龙有所悔恨。’在《坤》卦☷用九爻辞说：‘出现群龙而没首领，吉利。’《坤》卦变为《剥》卦☶上六爻辞说：‘龙在原野上交战。’不是经常见到，谁能描摹它们？”魏献子说：“社神、稷神的五祀，是哪一代帝王的五官呢？”蔡墨回答说：“少皞氏后世子孙有四人，名叫重、该、修、熙，能够掌管金、木和水。派重当句芒，该当蓐收，修和熙当玄冥，世代不失职，于是帮助穷桑登位，这是其中的三种祭祀。颛顼氏有儿子叫犁，做祝融；共工氏有儿子叫句龙，做后土，这是其中的两种祭祀。后土就是社神，稷是管田地的官。有烈山氏的儿子叫柱为稷神，从夏朝以上都祭祀他。周朝的弃也是稷神，从商朝以来都祭祀他。”

29.5　冬，晋赵鞅、荀寅帅师城汝滨[1]，遂赋晋国一鼓铁，以铸刑鼎[2]，著范宣子所为刑书焉[3]。仲尼曰：“晋其亡乎[4]！失其度矣[5]。夫晋国将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经纬其民[6]，卿大夫以序守之[7]，民是以能尊其贵，贵是以能守其业[8]。贵贱不愆[9]，所谓度也。文公是以作执秩之官，为被庐之法，以为盟主[10]。今弃是度也，而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贵[11]？贵何业之守[12]？贵贱无序，何以为国？且夫宣子之刑，夷之蒐也，晋国之乱制也，若之何以为法[13]？”蔡史墨曰：“范氏、中行氏其亡乎！中行寅为下卿，而干上令[14]，擅作刑器，以为国法，是法奸也[15]。又加范氏焉，易之，亡也[16]。其及赵氏，赵孟与焉[17]。

然不得已，若德，可以免[18]。”

【注释】

[1]赵鞅：赵武之孙。荀寅：荀吴之子。汝滨：汝水之滨，晋国所占取的陆浑之地。

[2]遂赋晋国一鼓铁，以铸刑鼎：征收铁器用以铸造刑鼎。赋，征收。鼓，容量单位与器皿，一鼓十二斛四百八十斤。

[3]著范宣子所为刑书焉：铸刑鼎，将范宣子在晋平公时制定的刑书铸在鼎上，公之于世。范宣子，士匄（gài），仕于晋悼公、平公时期，晋平公时任中军将执政。

[4]晋其亡乎：孔子认为铸刑鼎是晋国将亡的征兆。

[5]失其度矣：如此是丧失了法度。

[6]夫晋国将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经纬其民：晋国始封君唐叔受封时遵行西周的制度。经纬，纳入常法，作为准则。

[7]序：位次，等级。

[8]民是以能尊其贵，贵是以能守其业：人民因此尊重贵族，贵族因此能守住家业。

[9]贵贱不愆：贵贱不错乱。

[10]文公是以作执秩之官，为被庐之法，以为盟主：晋文公坚持唐叔传统，才成为盟主。执秩之官，管理爵禄位次的官。僖公二

十七年文公蒐被庐，修唐叔之法。

[11]民在鼎矣，何以尊贵：民察鼎而知刑法，大家只关心鼎上的法律条文，便不会再尊重贵族。在，审察。

[12]贵何业之守：贵族便不能守其家业。

[13]“且夫宣子之刑”四句：文公六年，赵盾执政，在夷地阅兵而制订成文法律，孔子认为它不合旧制。夷之蒐，事在文公六年。乱制，乱法。

[14]干：违反。

[15]法奸：法律的罪人。

[16]又加范氏焉，易之，亡也：范宣子刑书本已废弃，现在改变传统法律而恢复范宣子刑书，必亡。

[17]其及赵氏，赵孟与焉：赵孟参与其事，必受牵连。赵孟，赵鞅。

[18]然不得已，若德，可以免：指赵孟参加铸刑鼎为不得已，如能修养德行，可免于祸。按，蔡史墨同样抨击铸刑鼎。

【译文】

冬，晋国赵鞅、荀寅领兵在汝水边筑城，就向晋国征收了四百八十斤铁，用来铸造刑鼎，铸上范宣子所制订的刑法。孔子说：“晋国将要灭亡的吧！它失掉了自己的法度了。晋国应该遵守唐叔所传下来的法度，作为治理百姓的准则，卿大夫按照他们的位次来维护它，人民因此

能尊重贵人，贵人因此能保守他们的家业。贵贱不错乱，就是所谓法度。文公因此设立执掌官职位次的官，在被庐制定法规，成为盟主。现在废弃这个法度，而铸造刑鼎，百姓都能知道鼎上的条文，还用得着尊重贵人吗？贵人还有什么家业可以保守？贵贱没有了次序，还怎么治理国家？并且范宣子的刑法，是在夷地阅兵时制订的，是晋国的乱法，怎么能把它奉为法规呢？”蔡史墨说：“范氏、中行氏大概要灭亡了吧！中行寅是下卿，却违反上峰的命令，擅自铸造刑鼎，作为国家的法律，这是法令的罪人。又加上本已废弃的范宣子的刑书，改变传统的法律，这就要灭亡了。恐怕还要牵连到赵氏，因为赵孟参与了。不过他是不得已的，要是修养德行，还可以免于祸患。”

三十年

【经】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1]，公在乾侯。

30.2　夏六月庚辰[2]，晋侯去疾卒[3]。

30.3　秋八月，葬晋顷公。

30.4　冬十有二月，吴灭徐，徐子章羽奔楚[4]。

【注释】

[1]三十年：鲁昭公三十年当周敬王八年，前512。

[2]庚辰：二十二日。

[3]晋侯去疾卒：晋顷公去世。

[4]徐子章羽奔楚：徐君章羽逃亡楚国。

【译文】

鲁昭公三十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

夏六月二十二日，晋顷公去疾去世。

秋八月，安葬晋顷公。

冬十二月，吴国灭亡徐国，徐子章羽逃往楚国。

【传】

30.1　三十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不先书郓与乾侯，非公，且征过也[1]。

【注释】

[1]不先书郓与乾侯，非公，且征过也：《经》文记载昭公在外，以前都是写“公如”“至自”“次于”。《经》文作者认为，郓人叛昭公，齐、晋不接纳昭公，昭公流亡国外，毫无立锥之地，又不能听取子家羁的忠言，这些都是昭公的过错。记载“公在乾侯”，是为了表明昭公错误之所在。征，表明。

【译文】

鲁昭公三十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春秋》以往不记载昭公“在”郓或“在”乾侯，而现在记载，是认为昭公不对，而且指出他的错误。

30.2　夏六月，晋顷公卒。秋八月，葬。郑游吉吊，且送葬。魏献子使士景伯诘之[1]，曰：“悼公之丧，子西吊，子蟜送葬[2]。今吾子无贰，何故[3]？”对曰：“诸侯所以归晋君，礼也[4]。礼也者，小事大，大字小之谓[5]。事大在共其时命[6]，字小在恤其所无[7]。以敝邑居大国之间，共

其职贡[8]，与其备御不虞之患[9]，岂忘共命[10]？先王之制：诸侯之丧，士吊，大夫送葬；唯嘉好、聘享、三军之事[11]，于是乎使卿。晋之丧事，敝邑之间，先君有所助执绋矣[12]。若其不间，虽士、大夫有所不获数矣[13]。大国之惠，亦庆其加[14]，而不讨其乏[15]，明厎其情，取备而已[16]，以为礼也。灵王之丧，我先君简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实往——敝邑之少卿也[17]。王吏不讨，恤所无也[18]。今大夫曰：‘女盍从旧[19]？’旧有丰有省[20]，不知所从。从其丰，则寡君幼弱[21]，是以不共；从其省，则吉在此矣。唯大夫图之[22]！”晋人不能诘。

【注释】

[1]诘：质问。

[2]悼公之丧，子西吊，子蟜送葬：襄公十五年晋悼公去世，郑卿子西吊丧，子蟜送葬。

[3]今吾子无贰，何故：当时之礼，送葬应重于吊丧，送葬者职位应高于吊丧者，现在游吉一人而兼二职，晋国于是不满。无贰，仅有一人。

[4]诸侯所以归晋君，礼也：晋国有礼，诸侯才归服。

[5]小事大，大字小之谓：小、大，指各诸侯国。字，抚爱。

[6]事大在共其时命：小国事奉大国，随时供其所求。

[7]字小在恤其所无：大国抚爱小国，体恤小国的困乏。

[8]共其职贡：按时向盟主交纳贡赋。

[9]与其备御不虞之患：参与其攻伐守备。与，参与。御，抵御。不虞之患，指被攻伐。

[10]共命：共时命，指按时贡献，又应其要求，共同攻战，不致忘吊丧送葬之礼。

[11]嘉好：朝会。聘享：聘问之后一定有享宴，故聘享连文。三军：指战争。

[12]晋之丧事，敝邑之间，先君有所助执绋（fú）矣：这里指郑国在以往安定时，晋君去世，郑国先君曾亲自前往送葬。间，指国家安定无事。助执绋，送葬。绋，挽柩车的大绳。送葬者应执绋而行。

[13]若其不间，虽士、大夫有所不获数矣：如果国内不安定，恐怕连士、大夫也难以派出。

[14]庆其加：庆，善，表扬。加，加礼。指郑国先君曾亲自送葬这种超乎常礼的礼节。

[15]不讨其乏：国内困难礼数不足时不加以责备。

[16]明厎（zhǐ）其情，取备而已：明察小国的忠诚，礼仪只求大体具备。厎，表达。情，忠诚。备，具备。

[17]我先大夫印段实往：周灵王之丧，郑国派印段送葬，见襄公二十九年《传》。少卿：印段职位在公孙段之下。少卿，下卿。

[18]王吏不讨，恤所无也：周朝并不以印段爵位较低而怪罪。

[19]盍：何不。从旧：依旧制派使者。

[20]丰：指礼数隆重。省：指礼数简约。

[21]则寡君幼弱：郑献公当时年尚幼，即位不足二年，不能亲来。

[22]唯大夫图之：按，游吉继子产之后执政，位为上卿，亲来送葬，于礼并不简薄。晋国的责备，是要郑献公亲自前来送葬，游吉对此苛求依理辩驳。

【译文】

夏六月，晋顷公去世。秋八月，下葬。郑国游吉到晋国吊唁，并且送葬。魏献子派士景伯去质问游吉，说：“悼公的丧事，子西来吊唁，子蟜送葬。现在仅有您一人身兼二职，是什么缘故？”游吉回答说：“诸侯所以归服晋国国君，是因为晋国有礼。所谓礼，是说小国事奉大国，大国爱抚小国。事奉大国在于恭敬地按时执行命令，爱抚小国在于体恤小国的困乏。因为敝国处在大国之间，供应该进献的贡品，参加为了应付意外而设的守备，难道会忘记恭敬地执行吊丧送葬的礼节？先王的制度：诸侯的丧事，由士吊唁，大夫送葬；只有朝会、聘问享礼、军事行动，才派卿参加。晋国的丧事，在敝国太平时期，先君曾经亲自来送葬。要是国内不安定，即使是士、大夫也难于派出。大国的恩惠，对超越常礼的礼节进行嘉赏，礼数不周时也不责备敝国，明察敝国的忠诚，只要求大体具备，就认为合于礼了。周灵王的丧事，我国先君简公在楚国，只是我国先大夫印段前往——他是敝国的下卿。天子的官吏并没有加以责备，是因为体恤敝国的困乏。现在大夫却说：‘你们为什么不按旧章办？’旧章有隆重有俭省，不知道应该按照哪一种。如果按照隆重

的，那么我们国君年纪幼小，因此不能前来；按照俭省的，那么我就在这里了。请大夫考虑吧！”晋国人没法再责问。

30.3　吴子使徐人执掩馀，使钟吾人执烛庸[1]，二公子奔楚。楚子大封[2]，而定其徙[3]。使监马尹大心逆吴公子[4]，使居养[5]。莠尹然、左司马沈尹戌城之，取于城父与胡田以与之[6]，将以害吴也[7]。子西谏曰[8]：“吴光新得国，而亲其民，视民如子，辛苦同之，将用之也[9]。若好吴边疆[10]，使柔服焉，犹惧其至[11]。吾又强其仇，以重怒之[12]，无乃不可乎！吴，周之胄裔也，而弃在海滨，不与姬通[13]。今而始大[14]，比于诸华[15]。光又甚文，将自同于先王[16]。不知天将以为虐乎，使翦丧吴国而封大异姓乎[17]？其抑亦将卒以祚吴乎[18]？其终不远矣[19]。我盍姑亿吾鬼神，而宁吾族姓，以待其归[20]，将焉用自播扬焉[21]？”王弗听。

【注释】

[1]吴子使徐人执掩馀，使钟吾人执烛庸：昭公二十七年吴国公子光杀吴王僚，掩馀、烛庸逃亡徐、钟吾。

[2]大封：封给大量田地。

[3]定其徙：确定其徙居之地。

[4]监马尹：楚国官名。大心：人名。

[5]养：古地名。在今河南沈丘东。

[6]城父：古地名。即下文的夷，在养城东北。胡：古地名。在今安徽阜阳。在养东南。

[7]将以害吴也：楚国收留吴国二公子，大封给土地，是想利用二人以抗吴。

[8]子西：楚国公子申。

[9]用之：使用吴国百姓。

[10]若好吴边疆：吴、楚边界结好。

[11]其：指吴国军队。

[12]吾又强其仇，以重怒之：大封吴国二公子，加重吴国的愤恨。

[13]吴，周之胄裔也，而弃在海滨，不与姬通：吴国始祖是周太王之子太伯、仲雍，同为姬姓，多年不与中原姬姓诸侯往来。

[14]而：乃，才。

[15]比：相等同。

[16]光又甚文，将自同于先王：阖庐志向远大。甚文，有知识。先王，指太王、王季。

[17]不知天将以为虐乎，使翦丧吴国而封大异姓乎：天将助阖庐暴虐，使吴国灭亡而强大邻国。封，大。

[18]其抑亦将卒以祚吴乎：或者天终究要保佑吴国。

[19]其终不远矣：天意如何，不久可知。

[20]我盍姑亿吾鬼神，而宁吾族姓，以待其归：意即不要触怒吴国，挑起事端，而应安定自己，静待其变。亿，安。归，归宿。

[21]将焉用自播扬焉：不必自己发动，疲劳自己。播扬，发动，劳动。

【译文】

吴王让徐国人逮捕掩馀，让钟吾人逮捕烛庸，二位公子逃到楚国。楚昭王赐给他们大片田地，帮助他们迁移安居。派监马尹大心迎接吴国公子，让他们住在养。派莠尹然、左司马沈尹戌在那里筑城，把城父和胡地的田地给他们，想用来危害吴国。子西劝谏说：“吴王光刚刚即位为君，而亲近他的人民，视民如子，与百姓同辛共苦，是打算利用他们。要是和吴国边境交好，让他们温柔顺服，还担心吴军会来侵犯。我们如果再使他们的仇家强大，而加重其愤怒，恐怕不可以吧！吴国是周人的后裔，被摒弃在海滨，不与中原姬姓各国通好。现在才开始壮大，可以和中原各国相比。吴王光又很有知识，准备使自己和先王等同。不知道是上天将要使他暴虐，让吴国灭亡而使异姓国家扩大疆土呢？还是终究要保佑吴国？它的结果不会太远了。我们何不姑且安定我们的鬼神，抚育我们的百姓，等待结果的到来，哪里用得着劳累自己呢？”楚昭王不肯听从。

吴子怒。冬十二月，吴子执钟吾子，遂伐徐，防山以水之[1]。己卯[2]，灭徐。徐子章禹断其发[3]，携其夫人，以逆吴子。吴子唁而送

之，使其迩臣从之[4]，遂奔楚。楚沈尹戌帅师救徐，弗及。遂城夷[5]，使徐子处之。

【注释】

[1]防山以水之：堵住山上的水来淹徐国。防，堤岸，这里用作动词。按，这是利用堤岸以水攻城的最早记录。

[2]己卯：二十三日。

[3]章禹：即《经》文的章羽。断其发：据传吴国人断发文身。徐君断其发，表示从其俗为吴民，即向吴国投降。

[4]迩臣：近臣。

[5]夷：即城父。

【译文】

吴王大怒。冬十二月，吴王逮捕钟吾国君，并讨伐徐国，筑堤堵住山上的水灌进城里。二十三日，灭亡徐国。徐子章禹截断头发，带着夫人，迎接吴王。吴王加以慰问后送走了他，让他的近臣跟从他，徐子于是逃往楚国。楚国沈尹戌率兵救援徐国，没有来得及。于是在夷地筑城，让徐子住在那里。

30.4　吴子问于伍员曰：“初而言伐楚[1]，余知其可也，而恐其使余往也，又恶人之有余之功也[2]。今余将自有之矣[3]，伐楚何如？”对曰：“楚执政众而乖，莫适任患[4]。若为三师以肄焉[5]，一师至，彼必皆

出[6]。彼出则归，彼归则出，楚必道敝[7]。亟肄以罢之，多方以误之[8]。既罢而后以三军继之，必大克之[9]。”阖庐从之，楚于是乎始病[10]。

【注释】

[1]初而言伐楚：昭公二十年，楚杀伍员之父兄，伍员逃至吴时曾建言伐楚。而，你。

[2]又恶人之有余之功：又厌恶功劳为他人所有。人，指吴王僚。

[3]今余将自有之矣：现在伐楚功劳为自己所有。

[4]楚执政众而乖，莫适（dí）任患：楚昭王尚年幼，执政者众多而不和，无人敢承担责任。乖，互相违离。适，当，主。

[5]肄（sì）：突袭。这里指突然袭击而又退却，使楚军劳苦疲惫。

[6]彼必皆出：楚军必全都出来迎战。

[7]道敝：因奔走于道路而疲惫。

[8]亟肄以罢之，多方以误之：多次出兵骚扰使楚疲敝，用多种方法使楚军失误。亟，屡次。罢，疲惫。

[9]既罢而后以三军继之，必大克之：待楚军疲惫再集中力量打歼灭战。这是伍员教阖庐败楚的长期战略方针。

[10]楚于是乎始病：楚国从此疲惫不堪。

【译文】

吴王向伍员询问道：“起初你进言攻打楚国，我知道是可行的，但怕派我前去，又不愿意他人占了我的功劳。现在我将自己享有这份功劳了，攻打楚国怎么样？”伍员回答说：“楚国执政的人很多而互相不和，没人肯承担责任。如果组织三支军队去骚扰他们，一支军队前去，他们必然全军出动。他们出兵我们就退回，他们收兵我们再出动，楚军必然疲于奔命。多次骚扰使他们疲劳，用各种办法使他们失误。他们疲乏以后再派三军一起进攻，一定能大获全胜。”阖庐听从了，楚国从此开始陷于困顿疲乏。

三十一年

【经】

31.1　三十有一年春王正月[1]，公在乾侯。

31.2　季孙意如会晋荀跞于適历[2]。

31.3　夏四月丁巳[3]，薛伯穀卒[4]。

31.4　晋侯使荀跞唁公于乾侯[5]。

31.5　秋，葬薛献公。

31.6　冬，黑肱以滥来奔[6]。

31.7　十有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7]。

【注释】

[1]三十有一年：鲁昭公三十一年当周敬王九年，前511。

[2]適历：晋国地名。今地不详。

[3]丁巳：初三。

[4]薛伯穀卒：薛君献公死。

[5]唁：慰问。

[6]黑肱以滥来奔：黑肱逃奔鲁国，献滥地。黑肱，邾国大夫。滥，邾国之地，在今山东滕州东南。

[7]十有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这是前511年11月14日之日全食。

【译文】

鲁昭公三十一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

季孙意如与晋国荀跞在适历相会。

夏四月初三，薛献公穀去世。

晋定公派荀跞到乾侯慰问昭公。

秋，安葬薛献公。

冬，黑肱带着滥邑来投奔鲁国。

十二月初一，发生日全食。

【传】

31.1　三十一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言不能外内也[1]。

【注释】

[1]不能外内也：昭公内不容于臣子，外不容于齐国、晋国。

【译文】

鲁昭公三十一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这是说他既不见容于国外，又不见容于国内。

31.2　晋侯将以师纳公[1]。范献子曰：“若召季孙而不来，则信不臣矣[2]，然后伐之，若何[3]？”晋人召季孙，献子使私焉[4]，曰：“子必来，我受其无咎[5]。”季孙意如会晋荀跞于適历。荀跞曰：“寡君使跞谓吾子：‘何故出君？有君不事，周有常刑[6]。子其图之！’”季孙练冠、麻衣、跣行[7]，伏而对曰：“事君，臣之所不得也，敢逃刑命[8]？君若以臣为有罪，请囚于费，以待君之察也，亦唯君[9]。若以先臣之故，不绝季氏，而赐之死[10]。若弗杀弗亡，君之惠也，死且不朽。若得从君而归，则固臣之愿也，敢有异心[11]？”

【注释】

[1]晋侯将以师纳公：晋定公新即位，打算用武力送昭公回国。

[2]信不臣：确实不守为臣之道。

[3]然后伐之，若何：范献子曾受季孙贿赂，所以建议先召季孙，不来再动武力。

[4]献子使私焉：范献子私下给季孙先报信。

[5]我受其无咎：保季孙无事。

[6]有君不事，周有常刑：意思是将以周朝刑法处置季孙。

[7]季孙练冠、麻衣、跣行：季平子如此打扮，表示自己服罪。练冠，服丧时所戴白布帽子。麻衣，麻布衣。跣行，赤脚而行。

[8]事君，臣之所不得也，敢逃刑命：自己一心事君，不敢逃脱罪责。

[9]“君若以臣为有罪”四句：请囚禁于费地，留待昭公查问。

[10]若以先臣之故，不绝季氏，而赐之死：希望不绝季氏之后，请允许立继承人之后再被处死。

[11]若得从君而归，则固臣之愿也，敢有异心：意思是昭公如果愿意返国，自己愿跟随同归，不敢有二心。季平子这一番话仍然声明自己本无逐君的意图。

【译文】

晋定公打算派军队送鲁昭公回国。范献子说：“如果召见季平子而他不来，那就可以证实他不守臣道了，然后讨伐他，怎么样？”晋国召见季孙，范献子私下派人见季平子，说：“你一定要来，我担保你没事。”季孙意如与晋国荀跞在適历相会。荀跞说：“我们国君派我对您说：‘为何赶走国君？有国君却不事奉，周朝有明确的刑罚。您好好想想吧！’”季平子戴练冠、穿麻衣、赤脚走路，俯伏在地回答说：“事奉国君，是臣下求之不得的，哪敢逃避刑罚？国君要是认为下臣有罪，请求把臣囚禁在费，等待国君的调查，也唯君命是从。如果因为先臣的缘故，不灭绝季氏，而赐臣一死。如果不杀也不放逐臣，是国君的恩惠，臣死也将不朽。要是能跟从国君回国，那么这本来就是下臣的心愿，哪

敢有别的念头？”

夏四月，季孙从知伯如乾侯[1]。子家子曰：“君与之归。一惭之不忍，而终身惭乎[2]？”公曰：“诺。”众曰：“在一言矣，君必逐之[3]！”荀跞以晋侯之命唁公，且曰：“寡君使跞以君命讨于意如，意如不敢逃死，君其入也[4]！”公曰：“君惠顾先君之好，施及亡人[5]，将使归粪除宗祧以事君[6]，则不能见夫人[7]。己所能见夫人者，有如河[8]！”荀跞掩耳而走[9]，曰：“寡君其罪之恐，敢与知鲁国之难[10]！臣请复于寡君[11]。”退而谓季孙：“君怒未怠[12]，子姑归祭[13]。”子家子曰：“君以一乘入于鲁师[14]，季孙必与君归。”公欲从之。众从者胁公，不得归[15]。

【注释】

[1]季孙从知伯如乾侯：准备迎接昭公返回鲁国。知伯，荀跞。

[2]一惭之不忍，而终身惭乎：子家羁劝昭公返回鲁国，忍此一惭，可免终身不归之惭。惭，耻辱。

[3]在一言矣，君必逐之：昭公随从不同意回去，并且认为只要昭公说一句话，就可使晋国驱逐季孙。

[4]寡君使跞以君命讨于意如，意如不敢逃死，君其入也：指晋君已责备季孙，季孙不敢有异议，昭公可返鲁。

[5]施（yì）及：延续。亡人：昭公自称。

[6]粪除宗祧：扫除宗庙。

[7]则不能见夫人：不愿见到季平子。夫人，指季平子。

[8]己所能见夫人者，有如河：指河为誓决不见季平子。所，如果。

[9]荀跞掩耳而走：掩耳表示不听昭公所说的话。

[10]寡君其罪之恐，敢与知鲁国之难：意思是晋君只怕负不送昭公回国的责任，现在你们内部有矛盾，就不敢过问了。

[11]臣请复于寡君：荀跞本来就袒护季平子，劝昭公归鲁本来就不是真心，现在昭公如此态度，便要以昭公不肯归鲁报告晋君。

[12]未怠：未平息。

[13]归祭：国君主祭祀，这就是让季平子回去，仍代行君事。

[14]君以一乘入于鲁师：自己单车进入季平子军队，以摆脱随从的阻拦。

[15]众从者胁公，不得归：众随从威胁昭公，昭公最终不能归鲁。

【译文】

夏四月，季平子随从荀跞前往乾侯。子家羁说：“国君和他一起回国吧。一时的羞耻不能忍受，难道将忍受终身的羞耻吗？”昭公说：“好吧。”众随从说：“就在国君的一句话了，国君一定要驱逐季孙！”荀跞以晋定公的名义慰问昭公，并且说：“我们国君派下臣以国君的名义声讨季孙意如，季孙意如不敢逃避死罪，请国君还是回国吧！”昭公说：“国君施恩顾及先君的友好关系，并延续到我这流亡之人，准备让

我回国扫除宗庙以奉事国君，那就不能让我看见那个人。我要是还见那个人，有河神为我作证！”荀跞捂住耳朵跑开，说：“我们国君唯恐获罪，岂敢与闻鲁国的祸难！臣请求去回复我们国君。”退出后对季平子说：“国君的怒气还没有消解，您暂且回国去主持国政吧。”子家羁说：“国君驾一辆车进入鲁军，季平子一定会和国君一起回去。”昭公想要听从。众随从胁迫昭公，结果没能回去。

31.3　薛伯穀卒，同盟，故书[1]。

【译文】

[1]薛献公穀去世，因为是同盟国，所以载入《春秋》。

31.4　秋，吴人侵楚，伐夷[1]，侵潜、六[2]。楚沈尹戌帅师救潜，吴师还[3]。楚师迁潜于南冈而还[4]。吴师围弦[5]。左司马戌、右司马稽帅师救弦，及豫章，吴师还。始用子胥之谋也[6]。

【注释】

[1]夷：上年楚将徐子安置在夷。

[2]潜：地名。在今安徽霍山南。六：古地名。在今安徽六安。

[3]楚沈尹戌帅师救潜，吴师还：即用伍员“彼出则归”之计。

[4]南冈：在今安徽霍山北，距沈较近。

[5]弦：古地名。在今河南息县南。

[6]始用子胥之谋也：吴军采用伍员“三师以肄”之计，使楚国军队疲于奔命。子胥，即伍员。

【译文】

秋，吴国入侵楚国，攻打夷地，侵袭潜地、六地。楚国沈尹戌领兵救援潜地，吴军退回。楚军把潜地人迁移到南冈后回师。吴军包围弦地。楚左司马戌、右司马稽带领军队救援弦地，到达豫章，吴军又退了回去。这是开始使用伍员的计谋。

31.5　冬，邾黑肱以滥来奔。贱而书名，重地故也[1]。君子曰：“名之不可不慎也如是：夫有所有名而不如其已[2]。以地叛，虽贱，必书地，以名其人，终为不义，弗可灭已[3]。是故君子动则思礼，行则思义[4]；不为利回[5]，不为义疚[6]。或求名而不得，或欲盖而名章，惩不义也[7]。齐豹为卫司寇，守嗣大夫[8]，作而不义，其书为‘盗’[9]。邾庶其、莒牟夷、邾黑肱以土地出[10]，求食而已，不求其名。贱而必书[11]。此二物者，所以惩肆而去贪也[12]。若艰难其身，以险危大人，而有名章彻，攻难之士将奔走之[13]。若窃邑叛君以徼大利而无名[14]，贪冒之民将置力焉[15]。是以《春秋》书齐豹曰‘盗’，三叛人名，以惩不义，数恶无礼[16]，其善志也。故曰：《春秋》之称微而显[17]，婉而辨[18]。上之人能使昭明[19]，善人劝焉，淫人惧焉，是以君子贵之[20]。”

【注释】

[1]贱而书名，重地故也：黑肱带着滥地逃亡来鲁国，由于重视土地的缘故，虽然黑肱地位低贱，但《经》文也记载其人名地名，使他永远难脱叛国的罪名。

[2]夫有所有名而不如其已：有时有名还不如无名。

[3]“以地叛”六句：带着土地叛逃，必记其地名人名，使其不义之举永远被记载，无法消除。名，书写其名。

[4]是故君子动则思礼，行则思义：意谓君子行动都应合乎礼义。

[5]不为利回：不为求利而违背礼义。回，违背。

[6]不为义疚：不因为违义而内疚。

[7]或求名而不得，或欲盖而名章，惩不义也：有的人贪求名，有的人想掩盖其名，都是不义的行为。贪求名者却不能留名，掩盖其名者却被记载下来，这就是对他们的惩罚。

[8]守嗣大夫：世袭卿大夫。

[9]作而不义，其书为“盗”：昭公二十年，齐豹杀卫君兄絷，《经》文书之为“盗”。

[10]庶其：襄公二十一年，邾庶其以漆、闾丘奔鲁。牟夷：昭公五年，莒牟夷以牟娄、防、兹奔鲁。

[11]求食而已，不求其名。贱而必书：以上三人是小国大夫，地位低贱。三人只求利而不愿有名，《经》文却特书其名，使人们警惕。

[12]此二物者，所以惩肆而去贪也：卫国齐豹是放肆，庶其等三人是贪。二物，二事，指记齐豹与记庶其等三人这两件事。肆，放肆。

[13]“若艰难其身”四句：对于那些经历艰难困苦而危害上级的人，如果让其名声显扬，则有意作难的人将更加肆无忌惮。险，危。大人，指在上位者。章、彻，同义词，显扬。攻难，作难。

[14]徼（yāo）：追求。无名：不记载其名。

[15]贪冒之民将置力焉：像庶其、牟夷、黑肱那样的人如果不记下他的名字，则窃地叛国以求利的人便会争相仿效，拼命去干。贪冒，贪婪。置，同“致”。

[16]数：斥责。

[17]称：叙述史事。

[18]婉而辨：婉转而含义有别。

[19]上之人：指在位者。昭明：使《春秋》之义明显。

[20]是以君子贵之：按，以上君子之言，在于阐述《经》文的微言大义。

【译文】

冬，邾国黑肱带着滥地来投奔鲁国。他地位低下却记下名字，是由于看重土地的缘故。君子说：“名不可以不慎重就如这样：有时有名还

不如无名。带上土地叛变，即便地位低下，也一定记载地名，以此来记下带地来的那个人的名，到底是不义，无法消除。因此君子凡有行动就想到礼，办事就想到义；不因为利而背礼，不做不合于义而使自己内疚的事。有人想求名而得不到，有人想掩盖却使名字更章显，这是对不义的惩罚。齐豹任卫国司寇，是世袭大夫，做事不义，被记载为‘盗’。邾国庶其、莒国牟夷、邾国黑肱带着土地出逃，不过是要谋求生存罢了，并不想求名，结果虽然地位低贱却被记下名字。这两件事，就是用来惩罚放肆而去除贪婪的。对于那些处心积虑不惜身历艰难而危害上级的人，如果让其名声显扬，则有意作难的人将会趋之若鹜。要是窃取城邑背叛国君以追求大利却没被记下名字，贪婪的人就会卖力去做。所以《春秋》记载齐豹为‘盗’，记下那三个背叛者的名字，用以惩罚不义，斥责无礼，这真是善于记述啊。所以说：《春秋》的记载隐微但意义显著，委婉却区别明晰。在上者能使《春秋》大义得到发扬，就使善人得到鼓励，恶人产生畏惧，因此君子重视《春秋》。”

31.6　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1]。是夜也，赵简子梦童子裸而转以歌[2]。旦占诸史墨，曰：“吾梦如是，今而日食，何也[3]？”对曰：“六年及此月也，吴其入郢乎！终亦弗克[4]。入郢必以庚辰[5]，日月在辰尾[6]。庚午之日，日始有谪[7]。火胜金，故弗克[8]。”

【注释】

[1]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十二月初一日食。

[2]裸：赤身露体。转以歌：按歌声节拍跳舞。

[3]吾梦如是，今而日食，何也：怕日食与梦有什么关系，所以问。

[4]六年及此月也，吴其入郢乎！终亦弗克：六年之后的这个月吴军进入郢都，但并不能取得最后的胜利。按，定公四年十一月（该年闰十月，算上闰月为十二月），吴军入郢。史墨认为日食所示征兆与梦无关，所以只解日食而不解梦。

[5]入郢必以庚辰：必在庚辰日。

[6]日月在辰尾：此时日月行至东方苍龙七宿之尾。

[7]庚午之日，日始有谪（zhé）：定公四年庚午，吴败楚于柏举。谪，异常情况。

[8]火胜金，故弗克：庚午之日太阳有异变，所以楚国有灾。但是火胜金，所以吴国最终不能胜过楚国。按，史墨的解释，完全以天象附会人事，《左传》作者只是借以作为后事的伏笔。

【译文】

十二月初一，发生日食。这夜，赵简子梦见小孩子光着身子按歌声的节拍跳舞。天亮后请史墨占梦，说："我的梦是这样，今天又发生日食，是什么意思？"史墨回答说："六年以后到这个月，吴国将要进入郢都吧！但最终也没能取胜。攻入郢都一定在庚辰那天，日月在苍龙宿之尾。庚午那一天，太阳开始有灾。不过火胜过金，所以不能取胜。"

三十二年

【经】

32.1　三十有二年春王正月[1]，公在乾侯。

32.2　取阚[2]。

32.3　夏，吴伐越。

32.4　秋七月。

32.5　冬，仲孙何忌会晋韩不信、齐高张、宋仲几、卫世叔申、郑国参、曹人、莒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城成周[3]。

32.6　十有二月己未[4]，公薨于乾侯[5]。

【注释】

[1]三十有二年：鲁昭公三十二年当周敬王十年，前510。

[2]取阚：昭公派徒众夺取鲁国之阚邑。

[3]仲孙何忌会晋韩不信、齐高张、宋仲几、卫世叔申、郑国参、曹人、莒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城成周：周敬王请筑成周城，晋国会合诸侯修筑成周城墙。世叔申，卫国太叔仪之孙。国参，郑国子产之子。

[4]己未：十四日。

[5]公薨于乾侯：鲁昭公去世。

【译文】

鲁昭公三十二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

占领阚地。

夏，吴国进攻越国。

秋七月。

冬，仲孙何忌会同晋国韩不信、齐国高张、宋国仲几、卫国世叔申、郑国国参、曹国人、莒国人、薛国人、杞国人、小邾国人筑成周城。

十二月十四日，昭公在乾侯去世。

【传】

32.1　三十二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言不能外内，又不能用其人也[1]。

【注释】

[1]不能用其人：昭公不能听取子家羁的忠言，不能用其人。其人，指子家羁。

【译文】

鲁昭公三十二年春周历正月，昭公在乾侯，这是说他既不见容于国外，也不见容于国内，又不能用手下的贤人。

32.2　夏，吴伐越，始用师于越也[1]。史墨曰："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吴乎[2]！越得岁而吴伐之，必受其凶[3]。"

【注释】

[1]吴伐越，始用师于越也：吴国此时正式兴兵伐越，时越王允常在位。越，越国。

[2]不及四十年，越其有吴乎：哀公二十二年，越灭吴，距今三十八年，不足四十年。

[3]越得岁而吴伐之，必受其凶：这里仍为《左传》作者借史墨附会天象的话以作预言。岁，指岁星。越得岁，指这年岁星行至十二星次中的星纪，星纪为越国的分野。古人认为，岁星所在，其国有福。而吴国先用兵，必受其灾祸，所以越国反而灭吴。

【译文】

夏，吴国进攻越国，这是对越国用兵的开始。史墨说："不超过四十年，越国将要占有吴国吧！越国正处在岁星所在的方位，而吴国进攻它，必然蒙受岁星所降的灾祸。"

32.3　秋八月，王使富辛与石张如晋[1]，请城成周[2]。天子曰："天降祸

于周，俾我兄弟并有乱心[3]，以为伯父忧[4]。我一二亲昵甥舅不皇启处，于今十年[5]。勤戍五年[6]。余一人无日忘之，闵闵焉如农夫之望岁，惧以待时[7]。伯父若肆大惠[8]，复二文之业[9]，弛周室之忧，徼文、武之福[10]，以固盟主，宣昭令名，则余一人有大愿矣[11]。昔成王合诸侯城成周，以为东都，崇文德焉[12]。今我欲徼福假灵于成王[13]，修成周之城，俾戍人无勤，诸侯用宁，蝥贼远屏[14]，晋之力也。其委诸伯父，使伯父实重图之。俾我一人无征怨于百姓[15]。而伯父有荣施，先王庸之[16]。”

【注释】

[1]富辛与石张：二人都是周大夫。

[2]请城成周：王子朝之乱，其余党在王城的仍不少，周敬王为了安全，预防余党再作乱，由王城迁于成周，请晋召集诸侯修筑成周城，使更坚固。王城在今河南洛阳王城公园一带，成周在今河南洛阳东郊外白马寺东。

[3]我兄弟：指王子朝之党。

[4]伯父：指晋定公。

[5]我一二亲昵甥舅不皇启处，于今十年：王子朝之乱至今已近十年。甥舅，指甥舅之国。不皇启处，不安居。皇，通“遑”。闲暇，空闲。

[6]勤戍五年：昭公二十七年晋国召集诸侯戍周，至今也已五年。

[7]余一人无日忘之，闵闵焉如农夫之望岁，惧以待时：自己不敢忘记诸侯勤王之劳，并且一直提心吊胆过日子。闵闵，忧愁的样子。岁，丰收。时，收割之时。

[8]肆：布施。

[9]二文之业：指晋文侯曾助周平王、晋文公曾助周襄王。

[10]徼文、武之福：求文王、武王之福。

[11]宣昭令名，则余一人有大愿矣：希望晋国仍能为保卫周室出力。宣昭，宣扬。

[12]昔成王合诸侯城成周，以为东都，崇文德焉：周成王时周公筑成周城，尊崇文治之德。

[13]徼福假灵：徼福、假灵为同义词，求福。

[14]俾（bǐ）戍人无勤，诸侯用宁，蝥（máo）贼远屏：使诸侯之戍可以撤回，坏人远逐，修治文德，周室得以安宁。俾，使。无勤，不再辛劳。蝥贼，本指吃禾苗的害虫，这里喻指坏人。屏，放逐。

[15]征怨：招怨。

[16]而伯父有荣施，先王庸之：先王将因功而酬谢晋国的功绩。施，功绩。庸，功，这里用作动词。

【译文】

秋八月，周敬王派富辛与石张去晋国，请求修筑成周的城墙。天子

说：“上天给周降下祸殃，使我的兄弟都生出乱心，以此成为伯父的忧虑。我几个亲昵的甥舅之国也无暇安居，至今已经十年。诸侯派兵戍守也已五年。我本人没有一天忘掉这事，忧心忡忡如农夫盼望好收成，提心吊胆地等待收割。伯父如能布施大恩，重建文侯、文公的大业，舒缓周室的忧患，向文王、武王求取福佑，以稳固盟主的地位，宣扬美名，这就是我本人最大的愿望了。昔日成王会合诸侯修筑成周城，以作为东都，尊崇文德。现在我想向成王求取福佑威灵，修筑成周城，使戍守的人免于辛劳，诸侯得到安宁，把坏人远远地屏逐，这都是晋国的功劳。谨以此事委托给伯父，请伯父三思。使我本人不致招致怨恨。伯父能建立光荣的功绩，先王会酬谢伯父的。”

范献子谓魏献子曰：“与其戍周，不如城之。天子实云[1]，虽有后事，晋勿与知可也。从王命以纾诸侯[2]，晋国无忧。是之不务，而又焉从事[3]？”魏献子曰：“善！”使伯音对曰[4]：“天子有命，敢不奉承以奔告于诸侯，迟速衰序，于是焉在[5]。”

【注释】

[1]实云：指已说了城成周而罢戍守。

[2]从王命以纾诸侯：遵从王命不戍周，诸侯负担得以缓解。纾，缓解。

[3]是之不务，而又焉从事：城成周、罢戍守，于晋于诸侯都更有利。焉，何。

[4]伯音：韩不信。韩起之孙，谥为简子。

[5]迟速衰序，于是焉在：时间进度及工程任务听从周王调遣。衰序，指工作量的等级次序。衰，差。序，次。

【译文】

范献子对魏献子说：“与其戍守成周，不如增筑城墙。天子已经发话，即使以后有事，晋国可以不参与。服从天子的命令而让诸侯松一口气，晋国也没有忧患。这样的事不致力去做，还做什么？”魏献子说：“好！”派伯音回复说：“天子有命令，岂敢不遵命而奔走告知诸侯，工程进度和工程量的分配，都听从天子的安排。”

冬十一月，晋魏舒、韩不信如京师，合诸侯之大夫于狄泉[1]，寻盟[2]，且令城成周。魏子南面[3]，卫彪傒曰[4]：“魏子必有大咎。干位以令大事[5]，非其任也[6]。《诗》曰：‘敬天之怒，不敢戏豫。敬天之渝，不敢驰驱[7]。’况敢干位以作大事乎[8]？”

【注释】

[1]狄泉：即翟泉，在今河南洛阳市内。

[2]寻盟：重温平丘之盟。

[3]魏子南面：魏舒自居于君位。

[4]彪傒：卫国大夫。

[5]干位：魏舒是卿而居君位，是逾越了本位。大事：指天子筑成周之事。

[6]非其任：担当不了。

[7]敬天之怒，不敢戏豫。敬天之渝，不敢驰驱：引《诗》见《诗经·大雅·板》，意思是对于上天的发怒降灾，不敢玩忽放纵。戏豫，游戏，指玩忽轻慢。渝，变，指天发怒降灾难。驰驱，放纵自恣。

[8]况敢干位以作大事乎：意思是对于上天之怒，不敢掉以轻心，而要完成天子所交的大事，却越位以颁布命令，必不免有灾祸。按，明年，魏舒未返晋而死。

【译文】

冬十一月，晋国魏舒、韩不信到京师，在狄泉会合诸侯国大夫，重温过去的盟约，并命令筑成周城。魏献子面南而坐，卫国彪徯说：“魏子必有大灾难。僭越本位颁布重大命令，这不是他所能承担的。《诗》说：‘恭敬地对待上天的发怒，不敢嬉戏玩忽。恭敬地对待上天的变异，不敢放纵随意。’更何况敢越位去作大事呢？”

己丑[1]，士弥牟营成周[2]，计丈数[3]，揣高卑[4]，度厚薄，仞沟恤[5]，物土方，议远迩[6]，量事期[7]，计徒庸[8]，虑财用[9]，书餱粮[10]，以令役于诸侯，属役赋丈[11]，书以授帅，而效诸刘子[12]。韩简子临之[13]，以为成命[14]。

【注释】

[1]己丑：十四日。

[2]士弥牟营成周：确定工程方案。

[3]计丈数：计算应增筑的长度。

[4]揣：估计。高卑：城墙高低。

[5]仞沟恤：估计沟渠深浅。

[6]物土方，议远迩：考察取土方向和远近。物，相，察看。

[7]量事期：预算完工日期。

[8]计徒庸：计算所用人工。

[9]虑财用：考虑所用器材费用。

[10]书馀粮：记下所需粮食。

[11]以令役于诸侯，属役赋丈：分配给各国工程劳役和长度。

[12]书以授帅，而效诸刘子：将以上情况记下来分送各诸侯首领，并汇总到刘文公那里。帅，诸侯大夫。效，送到。刘子，刘文公。

[13]韩简子：即韩不信、伯音。临之：监工。

[14]成命：将以上工程计划作为既定方案，下达给各个参加筑城的诸侯国。

【译文】

十四日，士弥牟规划成周的工程，计算城墙的长度，估计其高低，

估量其厚薄，约算沟渠的深度，考察取土的地方和远近，预算完工日期，计算人工，考虑器材费用，记录所需粮食，向诸侯公布，分配各国工役和长度，记下来交给各国大夫，而汇总到刘文公那里。韩简子监工，贯彻执行这项命令。

32.4　十二月，公疾，遍赐大夫[1]，大夫不受。赐子家子双琥、一环、一璧、轻服[2]，受之。大夫皆受其赐。己未，公薨[3]。子家子反赐于府人[4]，曰："吾不敢逆君命也[5]。"大夫皆反其赐。书曰："公薨于乾侯。"言失其所也[6]。

【注释】

[1]大夫：昭公随从。

[2]琥：祭神玉器。虎形。轻服：细软的上等衣服。

[3]己未，公薨：十二月十四日，昭公死于乾侯。

[4]子家子反赐于府人：子家羁归还所得赏赐。府人，管仓库的人。

[5]吾不敢逆君命也：当初接受是为了不违背昭公的好意。

[6]书曰："公薨于乾侯。"言失其所也：昭公死于流亡之地，不是死于宫中，是"失其所"。按，《经》文特记下死在乾侯，表示他没有在正寝去世。

【译文】

十二月，昭公生病，赏赐所有随从大夫宝物，大夫们不接受。赐给子家羁双琥、一只环、一块璧、轻软的衣服，子家羁接受了。大夫也都接受昭公的赏赐。十四日，昭公去世。子家羁把赏赐给自己的物品又送回给库房管理人，说："我之所以接受是不敢违背国君的命令。"大夫们也都把赏赐送回府库。《春秋》记载说："昭公在乾侯去世。"是说他没有在正寝去世。

赵简子问于史墨曰："季氏出其君，而民服焉，诸侯与之，君死于外而莫之或罪也，何也[1]？"对曰："物生有两、有三、有五、有陪贰[2]。故天有三辰[3]，地有五行[4]，体有左右[5]，各有妃耦[6]。王有公，诸侯有卿，皆有贰也[7]。天生季氏，以贰鲁侯，为日久矣[8]。民之服焉，不亦宜乎！鲁君世从其失[9]，季氏世修其勤，民忘君矣。虽死于外，其谁矜之[10]？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自古以然[11]。故《诗》曰：'高岸为谷，深谷为陵[12]。'三后之姓，于今为庶[13]，主所知也。在《易》卦，雷乘乾曰《大壮》䷡，天之道也[14]。昔成季友，桓之季也[15]，文姜之爱子也。始震而卜[16]，卜人谒之[17]，曰：'生有嘉闻[18]，其名曰友，为公室辅。'及生，如卜人之言，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名之[19]。既而有大功于鲁[20]，受费以为上卿[21]。至于文子、武子[21]，世增其业，不废旧绩[22]。鲁文公薨，而东门遂杀適立庶，鲁君于是乎失国[23]，政在季氏，于此君也四公矣[24]。民不知君，何以得国[25]？是以为君慎器与名，不可以假人[26]。"

【注释】

[1]“季氏出其君”五句：季氏逐昭公，百姓都顺从季氏，诸侯国也都默认而没有人去问罪惩罚，因此赵简子问史墨，这是为什么。

[2]物生有两、有三、有五、有陪贰：世间事物的存在，有的成双，有的成三，有的成五，有的有辅佐之物，并非单一。陪贰，辅佐，匹配。

[3]三辰：日、月、星。

[4]五行：金、木、水、火、土。

[5]体有左右：身体有左右。

[6]妃耦：配偶。

[7]贰：辅助的人。

[8]天生季氏，以贰鲁侯，为日久矣：昭公二十五年《传》中乐祁说：“政在季氏三世矣，鲁君丧政四公矣。”

[9]世从其失：世代放纵，贪图安逸。从，同“纵”。失，通“佚”。逸。

[10]民忘君矣。虽死于外，其谁矜之：鲁君失政，季氏勤政，百姓都只知季氏，而忘了还有国君。现在昭公死于外，当然不会有人怜惜他。矜，怜惜。

[11]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自古以然：社稷没有固定不变的祭祀者，君臣没有固定不变的地位，贵族与庶人不断地转化，古来如此。

[12]高岸为谷，深谷为陵：引《诗》见《诗经·小雅·十月之交》，意思是高山深谷也常发生变化。史墨认为，社会也跟自然界一样，这种变化是必然的规律。按，当时诸侯政权下移，如宋国移于华氏，齐国移于陈田氏，晋国移于六卿，鲁国移于三家，已是无法挽回的了。

[13]三后之姓，于今为庶：虞、夏、商三王的子孙，今天成了平民。

[14]在《易》卦，雷乘乾曰《大壮》䷡，天之道也：《大壮》卦，乾下震上，乾是天，震是雷，雷应在天之上，所以说“雷乘乾”。这又象征臣在君上，臣的权势大，欺凌其君。

[15]昔成季友，桓之季也：季友是桓公的小儿子。季氏从季友起开始强大。

[16]震：通“娠”。怀孕。

[17]谒：告，报告桓公。

[18]嘉闻：好名声闻于世。

[19]遂以名之：名为季友。

[20]既而有大功于鲁：闵公二年，季友平庆父之乱立公子申为君，是为鲁僖公。

[21]受费以为上卿：封于费地。

[21]文子：字行父，季友之孙。武子：名宿，文子之子。

[22]世增其业，不废旧绩：文子、武子都是鲁国执政。

[23]鲁文公薨，而东门遂杀適立庶，鲁君于是乎失国：文公十八年，东门遂杀嫡立庶，此后鲁国公族衰微，三桓更加强大。

[24]政在季氏，于此君也四公矣：三桓中季氏势力最大，季氏执政历时已久。

[25]民不知君，何以得国：百姓都忘了国君，国君不可能得到政权。

[26]是以为君慎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史墨从历史的发展趋势说明季氏执政已久，鲁国公室早已衰弱，如今要限制和削弱季氏，已不可能。器，车服礼器。名，名位。器与名指代政权。

【译文】

赵简子问史墨道：“季氏赶走了他的国君，而人民顺服于他，诸侯亲附他，国君死在外边，却没有人去向他问罪，这是什么原因呢？”史墨回答说：“事物的存在有的成双、有的成三、有的成五、有的具有辅佐之物。所以天有三辰，地有五行，身体有左右，各有配偶。王有公，诸侯有卿，都有辅佐。上天降生季氏，让他辅佐鲁国国君，已经很久了。人民顺服他，不也是很正常的吗！鲁国国君世代放纵淫佚，季氏世代勤劳勤勉，人民已经忘记了国君。即便死在国外，又有谁去怜惜他？社稷没有固定不变的祭祀人，君臣没有固定不变的位子，自古以来就是这样。所以《诗》说：‘高高的堤岸变为河谷，深深的河谷变为山陵。’三代帝王的后代如今成为平民，这是您所知道的。在《易》的卦象上，代表雷的‘震’在‘乾’上，叫《大壮》䷡，这是上天的常道。往昔成季友是鲁桓公的小儿子，文姜的爱子。刚怀孕时占卜，卜人报告

说：‘生下来有好名声，他的名字叫友，成为公室的辅佐。’等到出生，就如卜人所说的那样，手上有‘友’字，就取名为友。后来在鲁国立下大功，得到费地并成为上卿。直到文子、武子，世代增添家业，不废弃祖先的功绩。鲁文公去世，东门遂杀死嫡子立了庶子，鲁国国君从此失去国政，大权掌握在季氏手中，到这代国君已经是第四代了。人民不知道国君，国君又怎么能得到国政？所以当国君的应慎重地对待宝器和名位，不能假借给予人。”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春秋左传　八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郭丹　程小青　李彬源◎译注

春秋左传　八

中華書局

目　录

定公
- 元年
- 二年
- 三年
- 四年
- 五年
- 六年
- 七年
- 八年
- 九年
- 十年
- 十一年
- 十二年
- 十三年
- 十四年
- 十五年

哀公
- 元年
- 二年
- 三年
- 四年
- 五年
- 六年
-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返回总目录

定公

【题解】

定公，鲁国第二十四任国君，名宋，襄公之子、昭公之弟，前509年六月即位，前495年去世，子哀公蒋立。定公前期，季孙氏专权。定公五年季平子死，季桓子嗣立，季氏家臣阳虎擅权，犯上作乱，操纵鲁国朝政，孔子不仕。定公八年阳虎叛乱，九年阳虎逃奔晋国。其后孔子为鲁司寇，定公十二年，孔子命申句须等败费宰公山不狃，并堕费。

鲁国自僖公以来，世代归服晋国。但此时晋国国内大夫专权，政出多门，内讧激烈，晋国霸业衰落，诸侯多叛。定公十一年，鲁国与郑国媾和，从此背叛晋国。齐、郑、卫、鲁各国之好逐渐形成。

楚国令尹子常贪鄙，诸侯离心。自楚昭王即位以来，无岁不有吴师。吴国在伍子胥的策划下，于定公四年大败楚军，攻入郢都。定公五年，在吴国攻占楚国之际，越国乘机侵入吴国。定公十四年，吴攻越，败之于槜李。数年之间，吴越两国争锋不断。

在诸侯纷争、群龙无首的形势下，秦国与齐国显示了他们的优势。秦国支持了楚国，齐国团结了鲁、郑、卫等诸侯国。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1]。

1.2　三月，晋人执宋仲几于京师[2]。

1.3　夏六月癸亥[3]，公之丧至自乾侯[4]。

1.4　戊辰[5]，公即位[6]。

1.5　秋七月癸巳[7]，葬我君昭公。

1.6　九月，大雩。

1.7　立炀宫[8]。

1.8　冬十月，陨霜杀菽[9]。

【注释】

[1]元年：鲁定公元年当周敬王十一年，前509。

[2]仲几：宋国大夫，鲁昭公三十二年任宋国左师。京师：东周王都，在今河南洛阳。

[3]癸亥：二十一日。

[4]公之丧至自乾侯：鲁昭公去年十二月死于乾侯，现在将灵柩迎回鲁国。

[5]戊辰：二十六日。

[6]公即位：六月二十六日，鲁定公即位。

[7]癸巳：二十二日。

[8]立炀宫：季平子重建炀公庙。

[9]冬十月，陨霜杀菽：降霜而损害豆苗。按，周历十月是今农历八月，没到霜降节气而降霜，而且毁害庄稼，是异常现象，所以记载。

【译文】

鲁定公元年春周历。

三月，晋国在京师拘禁宋国仲几。

夏六月二十一日，昭公的灵柩从乾侯运回国。

二十六日，鲁定公即位。

秋七月二十二日，安葬我国国君昭公。

九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重建炀公庙。

冬十月，降霜损害豆类。

【传】

1.1　元年春王正月辛巳[1]，晋魏舒合诸侯之大夫于狄泉，将以城成周。魏子莅政[2]。卫彪傒曰：“将建天子[3]，而易位以令[4]，非义也。大事奸义[5]，必有大咎。晋不失诸侯，魏子其不免乎[6]！”是行也，魏献子属役于韩简子及原寿过[7]，而田于大陆[8]，焚焉[9]，还，卒于甯[10]。范献子去其柏椁，以其未复命而田也[11]。

【注释】

[1]辛巳：初七。

[2]魏子莅政：魏舒主持政事。莅政，掌管政事。莅，临。

[3]建天子：为天子筑城使居之。

[4]易位：指魏舒以大臣身份居君位以命令诸侯大夫。

[5]奸义：违反道义。

[6]晋不失诸侯，魏子其不免乎：彪傒预言晋国如果不失去诸侯，魏舒必将受惩罚，不免于祸患。

[7]韩简子：晋国韩起之孙。原寿过：周大夫。

[8]大陆：古地名。在今河南获嘉西北，旧名吴泽陂。

[9]焚焉：为了打猎而焚烧草木。

[10]甯：古地名。在今河南获嘉西。

[11]范献子去其柏椁，以其未复命而田也：魏舒死，范献子代为执政。范献子撤去魏舒的柏木外棺，以批评他未复命便去打猎。

【译文】

鲁定公元年春周历正月初七，晋国魏舒在狄泉会合诸侯的大夫，准备修筑成周城墙。魏舒主持修城事宜。卫国彪傒说：“打算为周天子筑城，却逾越本位发号施令，这不合道义。做重大的事情却违背道义，必有大灾祸。晋国要是不失去诸侯，魏舒恐怕不能免于祸患！”这次行动，魏舒把差事交付给韩简子和原寿过，自己跑到大陆打猎，放火赶逐猎物，返程死在甯地。范献子撤除了魏舒的柏木外棺，因为他还没有复命就去打猎。

孟懿子会城成周，庚寅[1]，栽[2]。宋仲几不受功[3]，曰：“滕、薛、郳，吾役也[4]。”薛宰曰：“宋为无道，绝我小国于周，以我适楚，故我常从宋[5]。晋文公为践土之盟，曰：‘凡我同盟，各复旧职。’若从践土，若从宋，亦唯命[6]。”仲几曰：“践土固然[7]。”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8]，以为夏车正[9]。奚仲迁于邳[10]，仲虺居薛[11]，以为汤左相。若复旧职，将承王官，何故以役诸侯[12]？”仲几曰：“三代各异物，薛焉得有旧[13]？为宋役，亦其职也[14]。”士弥牟曰：“晋之从政者新[15]，子姑受功。归，吾视诸故府[16]。”仲几曰：“纵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诸乎[17]？”士伯怒，谓韩简子曰：“薛征于人，宋征于鬼[18]，宋罪大矣。且己无辞，而抑我以神[19]，诬我也。‘启宠纳侮’[20]，其此之谓矣。必以仲几为戮[21]。”乃执仲几以归。三月，归诸京师[22]。

【注释】

[1]庚寅：十六日。

[2]栽：为筑墙而立板。

[3]宋仲几不受功：宋国仲几不接受任务。

[4]滕、薛、郳（ní），吾役也：仲几想让这三个小国代为服役。

[5]“宋为无道”四句：按，成公二年，宋、薛等国与楚国结盟，襄公二十七年以后，宋、薛或属晋，或属楚，或两属。

[6]若从践土，若从宋，亦唯命：是依践土之盟恢复旧职，还是服从宋国，薛宰表示惟晋国之命是听，实际上是反对为宋国服役。

[7]践土固然：即使依践土之盟复旧职，薛国仍应为宋国服役。

[8]皇祖：远祖。

[9]车正：掌管车服的大夫。

[10]邳（pī）：古地名。在今江苏邳州。

[11]仲虺（huǐ）：奚仲之后。

[12]若复旧职，将承王官，何故以役诸侯：薛宰以薛之历史力争，认为若复旧职，薛将接受天子的官位，不必为宋国服役。

[13]三代各异物，薛焉得有旧：薛宰所说是夏商时事，现在是周代，不以夏商为旧职。异物，异事，是说时代不同，事情也不

同。

[14]为宋役，亦其职也：如果以夏商时事为旧职，那么宋国是商之后，为宋国服役也是复旧职。

[15]晋之从政者新：范献子新任执政。

[16]视诸故府：查考旧档案。故府，收藏档案所。

[17]纵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诸乎：结盟必祭告山川鬼神，所以说山川鬼神不会忘记。这是顶撞士弥牟的话。其，难道。

[18]薛征于人，宋征于鬼：薛国以人为证，宋国以鬼为证。征，同“证”。

[19]抑我以神：以神压制我。

[20]启宠纳侮：指本要宠宋，反招来侮辱。

[21]戮：辱。

[22]乃执仲几以归。三月，归诸京师：先将仲几抓走带回晋国，后来觉得不妥，于是送往京师囚禁。

【译文】

孟懿子参加增筑成周城的工程，十六日，开始夯土。宋国仲几不肯接受任务，说：“滕国、薛国、郳国，是代我国服役的。”薛国宰臣说：“宋国所为无道，使我们小国和周断绝关系，带着我们改事楚国，所以我国常常服从宋国。晋文公在践土结盟，说：‘凡是我们同盟国家，各自恢复原来的职位。’是服从践土之盟，还是依从宋国，我们唯

命是听。”仲几说：“即便按践土盟约，你们还是应为宋国服役。”薛国宰臣说：“薛的远祖奚仲居住薛地，担任夏朝车正。奚仲迁移到邳地，仲虺住在薛地，任汤的左相。如果恢复旧职，应该是任天子官职，为什么要为诸侯国服役？”仲几说：“三代的事各不相同，薛国怎么能有原先的职位？为宋国服役，也是你们的职责。”士弥牟说：“晋国执政者刚上任，你先接下任务。我回去后查一下故府所存档案。”仲几说：“即使您忘记了，山川鬼神难道也忘了吗？”士弥牟怒，对韩简子说：“薛国用人作证，宋国用鬼作证，宋国的罪过大了。而且他已经无话可说，却用鬼神来压制我们，这是欺骗我们。‘给予宠信却招来侮辱’，说的就是这种情况。一定要让仲几受到羞辱。”便抓了仲几带回国。三月，又把仲几送到京师。

城三旬而毕，乃归诸侯之戍。齐高张后，不从诸侯[1]。晋女叔宽曰：“周苌弘、齐高张皆将不免。苌叔违天[2]，高子违人[3]。天之所坏，不可支也。众之所为，不可奸也[4]。”

【注释】

[1]齐高张后，不从诸侯：齐国高张迟到，没有赶上各国诸侯城成周之期。

[2]苌叔违天：天意将弃周，苌弘想迁都以延长周的帝祚，是违天。

[3]高子违人：高张迟到，是违人。

[4]众之所为，不可奸也：奸，犯。按，此为哀公三年周杀苌弘、六年高张逃亡伏笔。

【译文】

筑城持续了三旬完工，便遣返诸侯的戍卒。齐国高张晚到，没有赶上诸侯筑城。晋国女叔宽说："周朝苌弘、齐国高张都将不免于祸患。苌叔违背上天，高张违背众人。上天要毁坏谁，没人能保他。众人要怎么做，谁也不能违背。"

1.2　夏，叔孙成子逆公之丧于乾侯[1]。季孙曰："子家子亟言于我，未尝不中吾志也[2]。吾欲与之从政，子必止之，且听命焉[3]。"子家子不见叔孙，易几而哭[4]。叔孙请见子家子，子家子辞，曰："羁未得见，而从君以出[5]。君不命而薨，羁不敢见[6]。"叔孙使告之曰："公衍、公为实使群臣不得事君。若公子宋主社稷，则群臣之愿也[7]。凡从君出而可以入者，将唯子是听[8]。子家氏未有后，季孙愿与子从政[9]。此皆季孙之愿也，使不敢以告[10]。"对曰："若立君，则有卿士、大夫与守龟在[11]，羁弗敢知。若从君者，则貌而出者[12]，入可也；寇而出者[13]，行可也。若羁也，则君知其出也，而未知其入也[14]，羁将逃也。"丧及坏隤[15]，公子宋先入，从公者皆自坏隤反[16]。

【注释】

[1]叔孙成子：叔孙婼之子。

[2]中吾志：合于我心。

[3]吾欲与之从政，子必止之，且听命焉：季平子让叔孙成子劝诱子家羁回国共理政事，不要逃往他国。之，指子家羁。止之，留

住子家羁，不让他到别国去。听命，凡事都听取子家羁的意见。

[4]子家子不见叔孙，易几而哭：子家羁不想与叔孙成子见面，所以改变哭丧时间。易几，改变哭丧时间。古代丧礼，初丧应朝夕哭于中庭北面。几，期。

[5]羁未得见，而从君以出：子家羁跟随昭公出国时，叔孙成子还没当卿，所以说“未得见”。

[6]君不命而薨，羁不敢见：昭公没有命令，所以不敢见叔孙成子。这是子家羁不见的托词。

[7]若公子宋主社稷，则群臣之愿也：意思是昭公之子公衍、公为造成昭公出奔，现在群臣愿奉公子宋为君。公子宋，昭公弟弟定公。

[8]凡从君出而可以入者，将唯子是听：随昭公出奔的人，谁可以返国，全部由子家羁来定。

[9]子家氏未有后，季孙愿与子从政：子家羁之父归父在宣公十八年被季氏所逐，无后于鲁，现在季氏愿意为子家氏立后，并请子家羁共襄鲁国政事。

[10]不敢：叔孙成子名。

[11]守龟：占卜用的龟甲。

[12]貌而出：指表面上随君而出，实际却未必忠于君。

[13]寇而出：与季氏结仇而出。

[14]则君知其出也，而未知其入也：随昭公出逃，是得到昭公许可；现在不得昭公许可，怎么能返国？

[15]坏隤（tuí）：古地名，在今山东曲阜。

[16]从公者皆自坏隤反：子家羁与随从昭公之人全部逃亡。反，意谓不入国都而往回走。

【译文】

夏，叔孙成子到乾侯迎接昭公的灵柩。季平子说："子家羁屡次与我交谈，没有不合我心意的。我希望与他一起执政，你一定要留住他，而且听取他的看法。"子家羁不肯见叔孙成子，便改变了哭丧时间。叔孙成子请求见子家羁，子家羁辞谢，说："我没有见过您，就跟从国君出走了。国君没有下命令就去世，我不敢见您。"叔孙成子派人告诉他说："实在是公衍、公为让群臣没能事奉国君。如果公子宋主持国家，这是群臣的心愿啊。凡是随从国君出走而可以回国的，全部听凭您的意见。子家氏还没有立继承人，季孙愿意和您共同执掌国政。这都是季孙的愿望，派我来奉告。"子家羁回答说："要是立国君，有卿士、大夫和守龟在那里，我不敢过问。要是说跟从国君出走的，那么表面上跟随出走的，可以回国；与季氏结仇而出去的，可以让他出逃。至于我，是国君同意我出去，却没得到同意回去，我将逃亡。"灵柩到达坏隤，公子宋先入都，跟随昭公的人都从坏隤往回走了。

1.3　六月癸亥，公之丧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1]。季孙使役如阚公氏[2]，将沟焉[3]。荣驾鹅曰[4]："生不能事，死又离之，以自旌也[5]？纵

子忍之，后必或耻之[6]。”乃止。季孙问于荣驾鹅曰：“吾欲为君谥[7]，使子孙知之。”对曰：“生弗能事，死又恶之，以自信也[8]？将焉用之？”乃止。

【注释】

[1]公即位：鲁定公即位。

[2]阚（kàn）公氏：鲁国群公墓地名。

[3]将沟焉：季氏恨昭公，准备在墓地挖一条沟，把昭公的墓与祖墓分开，以示昭公不得进祖墓。

[4]荣驾鹅：鲁国大夫荣成伯。

[5]自旌：自己彰明其恶。

[6]纵子忍之，后必或耻之：即使现在忍心为之，日后也必为此羞耻。

[7]欲为君谥：想加昭公一个恶谥。

[8]自信：自己表白自己厌恨昭公。信，同“伸”。

【译文】

六月二十一日，昭公的灵柩从乾侯运回。二十六日，定公即位。季孙派劳役到阚公氏那儿，打算挖条沟。荣驾鹅说：“国君在世时不能奉事，死后又将他隔离，莫非是要宣扬自己的过错吗？即便您忍心这样做，日后也必定以此为耻。”于是不挖沟。季孙向荣驾鹅询问说：“我打

算为国君制定谥号，让子孙后代都知道。”荣驾鹅回答说：“生时不能奉事，死后又赠予恶谥，难道是要自我表白对他的厌恶吗？为什么要这样做？”于是也终止了。

1.4　秋七月癸巳，葬昭公于墓道南[1]。孔子之为司寇也，沟而合诸墓[2]。

【注释】

[1]葬昭公于墓道南：诸墓在墓道北，季平子葬昭公于墓道之南，以与祖墓隔离。

[2]孔子之为司寇也，沟而合诸墓：后来孔子任司寇时，在昭公墓之外挖沟，以扩大祖墓范围，使昭公墓合入祖墓。

【译文】

秋七月二十二日，把昭公安葬在墓道的南边。孔子当司寇的时候，在昭公墓外挖沟，使昭公墓与其他国君的墓都连在一起。

1.5　昭公出故，季平子祷于炀公[1]。九月，立炀宫[2]。

【注释】

[1]昭公出故，季平子祷于炀公：炀公，伯禽之子，继其兄考公立为君。昭公出奔，季平子祈祷于炀公，希望不要让昭公返回鲁国。一说，季氏亦欲废公衍而立昭公之弟，效炀公嗣位故事，

故祷之。

[2]立炀宫：现在昭公死在外面，季平子认为祈祷有效，因此重建炀公庙。一说，定公已即位，故别新立炀宫，以表示兄终弟及，鲁有先例，非己私意。

【译文】

因为昭公出走的缘故，季平子向炀公祈祷。九月，重建炀公庙。

1.6 周巩简公弃其子弟而好用远人[1]。

【注释】

[1]巩简公：周卿士。远人：异族人。按，此本与下年《传》“二年夏四月辛酉，巩氏之群子弟贼简公”相连，被割裂置此。

【译文】

周巩简公疏远自己的子弟而喜欢用异族人。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正月[1]。

2.2　夏五月壬辰[2]，雉门及两观灾[3]。

2.3　秋，楚人伐吴。

2.4　冬十月，新作雉门及两观。

【注释】

[1]二年：鲁定公二年当周敬王十二年，前508。

[2]壬辰：二十五日。

[3]雉门及两观灾：雉门失火，延烧到两观。雉门，鲁公宫的南门。

【译文】

鲁定公二年春周历正月。

夏五月二十五日，雉门失火，延烧到两观才熄灭。

秋，楚国进攻吴国。

冬十月，新建雉门和两观。

【传】

2.1　二年夏四月辛酉[1]，巩氏之群子弟贼简公[2]。

【注释】

[1]辛酉：二十四日。

[2]巩氏之群子弟贼简公：此句应与上年《传》的末句连读。贼，刺杀。

【译文】

鲁定公二年夏四月二十四日，巩氏的子弟们刺杀了简公。

2.2　桐叛楚[1]。吴子使舒鸠氏诱楚人[2]，曰：“以师临我，我伐桐，为我使之无忌[3]。”

【注释】

[1]桐叛楚：桐世代属于楚国，现在背叛。桐，古国名，在今安徽桐城北。

[2]舒鸠氏：舒鸠于襄公二十四年叛楚，二十五年被楚所灭。其地在今安徽舒城，在桐北。

[3]以师临我，我伐桐，为我使之无忌：吴王让舒鸠人引诱楚国攻打吴国，吴国为取悦于楚，假装为楚国伐桐，使楚国对吴国没有

疑忌。按，此即伍员所谓“多方以误之”。

【译文】

桐国背叛楚国。吴王派舒鸠氏诱骗楚国人，说：“让楚国派军队逼近我国，我国去攻打桐国，从而让楚国对我国出兵不产生怀疑。”

秋，楚囊瓦伐吴[1]，师于豫章。吴人见舟于豫章，而潜师于巢[2]。冬十月，吴军楚师于豫章，败之[3]。遂围巢，克之，获楚公子繁[4]。

【注释】

[1]楚囊瓦伐吴：楚国听从舒鸠人的话，出兵伐吴。

[2]吴人见舟于豫章，而潜师于巢：吴国假装伐桐，故意让战船出现在豫章，而暗地里出兵巢地。按，吴实际准备袭击楚国。

[3]吴军楚师于豫章，败之：吴兵乘楚军不备，击败楚军。军，动词，攻击。

[4]遂围巢，克之，获楚公子繁：公子繁，守巢大夫。按，此役伍员“多方以误之”的策略使楚国不知虚实，防不胜防。

【译文】

秋，楚国的囊瓦进攻吴国，军队驻扎在豫章。吴国让战船在豫章出现，却暗地里出兵巢地。冬十月，吴军在豫章攻打楚军，击败了楚军。于是包围巢地，并攻占它，俘虏了楚国的公子繁。

2.3　邾庄公与夷射姑饮酒[1]，私出[2]。阍乞肉焉[3]，夺之杖以敲之[4]。

【注释】

[1]夷射姑：邾国大夫。

[2]私：小便。

[3]阍乞肉焉：守门人向夷射姑讨肉。阍，守门人。《仪礼·燕礼》：“宾醉，北面坐，取其荐脯以降，奏《陔》。宾所执脯以赐钟人于门内霤。”夷射姑为小便而出，守门人以为其为取脯，故向其乞肉。

[4]夺之杖以敲之：夷射姑夺过守门人手里的棍子打他。夷射姑无脯，且脯以赐钟人，非与阍，故敲之。按，此本与下年《传》“三年春二月辛卯邾子在门台”云云相连，被割裂置此。

【译文】

邾庄公与夷射姑一起喝酒，夷射姑出外小便。看门人向他讨肉吃，夷射姑夺过对方的棍子并打他。

三年

【经】

3.1　三年春王正月[1]，公如晋，至河，乃复。

3.2　二月辛卯[2]，邾子穿卒[3]。

3.3　夏四月。

3.4　秋，葬邾庄公。

3.5　冬，仲孙何忌及邾子盟于拔[4]。

【注释】

[1]三年：鲁定公三年当周敬王十三年，前507。

[2]辛卯：二十九日。

[3]邾子穿卒：邾庄公穿死。

[4]邾子：邾隐公。拔：古地名。今地不详。《传》文作郯（tán），有人认为在今山东郯城西南。

【译文】

鲁定公三年春周历正月，定公去晋国，到黄河边，就返回了。

二月二十九日，邾庄公穿去世。

夏四月。

秋，安葬邾庄公。

冬，仲孙何忌与邾隐公在拔地结盟。

【传】

3.1　三年春二月辛卯，邾子在门台，临廷[1]。阍以瓶水沃廷[2]。邾子望见之，怒。阍曰：“夷射姑旋焉[3]。”命执之[4]，弗得，滋怒，自投于床[5]，废于炉炭[6]，烂，遂卒。先葬以车五乘，殉五人。庄公卞急而好洁，故及是[7]。

【注释】

[1]邾子在门台，临廷：邾庄公站在门楼上，下临庭院。门台，门楼。

[2]阍以瓶水沃廷：守门人用瓶子装水洒在庭院里。

[3]夷射姑旋焉：诬告夷射姑在这里小便。旋，小便。

[4]命执之：邾庄公命令把夷射姑抓起来。

[5]自投于床：邾庄公发怒，从坐具上跳下来。床，坐具。

[6]废于炉炭：跌在炉炭上。废，坠，跌。

[7]庄公卞急而好洁，故及是：邾庄公急躁又有洁癖，自酿其祸而死。卞急，急躁。

【译文】

鲁定公三年春二月二十九日，邾庄公在门楼上，下临庭院。看门人用瓶子盛水洒在庭院里。邾庄公望见了，大怒。看门人说：“夷射姑在这里小便了。”邾庄公下令去抓夷射姑，没抓到，更加生气，自己从床上跳下来，跌倒在炉子的炭火上，皮肉溃烂而死。先用五辆车子、五个人殉葬。庄公性急而爱洁净，所以发生了这种事。

3.2　秋九月，鲜虞人败晋师于平中[1]，获晋观虎，恃其勇也。

【注释】

[1]平中：晋地名。或曰在今河北唐县附近。

【译文】

秋九月，鲜虞人在平中打败晋军，抓获晋国的观虎，这是观虎自恃其勇的结果。

3.3　冬，盟于郯，修邾好也[1]。

【注释】

[1]盟于郯，修邾好也：鲁、邾两国都是新君，因此结盟修好。郯，

即《经》文的“拔”。

【译文】

冬，在郯地结盟，是要重修与邾国的友好关系。

3.4　蔡昭侯为两佩与两裘以如楚[1]，献一佩一裘于昭王。昭王服之[2]，以享蔡侯。蔡侯亦服其一。子常欲之，弗与，三年止之[3]。唐成公如楚[4]，有两肃爽马[5]，子常欲之，弗与，亦三年止之。唐人或相与谋，请代先从者[6]，许之。饮先从者酒，醉之，窃马而献之子常。子常归唐侯。自拘于司败[7]，曰：“君以弄马之故，隐君身，弃国家[8]。群臣请相夫人以偿马，必如之[9]。”唐侯曰：“寡人之过也，二三子无辱[10]。”皆赏之。蔡人闻之，固请，而献佩于子常。子常朝，见蔡侯之徒[11]，命有司曰：“蔡君之久也，官不共也[12]。明日礼不毕，将死。”蔡侯归，及汉，执玉而沉，曰：“余所有济汉而南者，有若大川[13]。”蔡侯如晋，以其子元与其大夫之子为质焉，而请伐楚。

【注释】

[1]佩：佩玉。

[2]服：穿戴。

[3]三年止之：子常将蔡侯扣留了三年。

[4]唐：楚附庸小国，昭王时灭之，故国在今湖北随州西北。

[5]肃爽：骏马名。

[6]请代先从者：唐国人向楚国请求，派人代替先前去的随从。

[7]自拘：窃马者自己囚禁自己，以示请罪。司败：唐国司寇。

[8]君以弄马之故，隐君身，弃国家：指唐国国君因马而被拘禁。弄，玩。马为供人玩弄之物，所以称为弄马。隐，被拘的委婉说法。

[9]群臣请相夫人以偿马，必如之：有如像肃爽那样的好马，一定让养马人送来偿还唐侯。相，帮助。夫人，指养马者。

[10]寡人之过也，二三子无辱：唐国国君自责。辱，指自拘。

[11]蔡侯之徒：蔡昭侯的随从。

[12]蔡君之久也，官不共也：子常委过于有司，意思是蔡昭侯长留楚国，是有司饯别礼物没准备好。共，通“供”。

[13]余所有济汉而南者，有若大川：蔡昭侯因佩玉而受辱，因此沉玉发誓与楚国绝交。汉，汉水。济汉而南，指朝楚。

【译文】

蔡昭侯准备了两件玉佩和两件裘衣前往楚国，把一件玉佩、一件裘衣献给楚昭王。昭王穿上裘衣戴上玉佩，设享礼招待蔡昭侯。蔡侯也穿戴了另外的一件裘衣和玉佩。子常想要玉佩、裘衣，蔡侯不给，被扣留在楚国三年。唐成公到楚国去，有两匹肃爽马，子常想得到，唐成公也不给，同样被扣留在楚国三年。唐国人商议，请求代替原先跟从唐成公

的人，楚人允许了。他们让先去的人喝酒，把他们灌醉，盗取肃爽马献给子常。子常便遣返唐成公。盗马人自行捆绑了到唐国司寇那里，说：“国君因为玩马的缘故，自身失去自由，抛弃了国家。群臣们请求帮助养马人来赔马，而且一定跟那两匹肃爽马一样。”唐成公说：“这是寡人的过错，群臣们不要自我羞辱。”对他们全都给予赏赐。蔡国人听说了，也向蔡侯提出坚决的请求，把玉佩献给了子常。子常上朝，见到蔡侯的手下，命令有关官员道：“蔡国国君所以滞留这么久，是由于你们这些人没有备齐送行的礼品。到明天礼物还备不齐，就要处死你们。”蔡侯返国，途经汉水，拿起玉沉到水中，说：“我要是再渡过汉水往南去，有这大江作证。”蔡侯前往晋国，以他的儿子元与大夫的儿子作人质，请求晋国出兵攻打楚国。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二月癸巳[1]，陈侯吴卒[2]。

4.2　三月，公会刘子、晋侯、宋公、蔡侯、卫侯、陈子、郑伯、许男、曹伯、莒子、邾子、顿子、胡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齐国夏于召陵[3]，侵楚。

4.3　夏四月庚辰[4]，蔡公孙姓帅师灭沈，以沈子嘉归，杀之。

4.4　五月，公及诸侯盟于皋鼬[5]。

4.5　杞伯成卒于会[6]。

4.6　六月，葬陈惠公。

4.7　许迁于容城[7]。

4.8　秋七月，公至自会。

4.9　刘卷卒[8]。

4.10　葬杞悼公。

4.11　楚人围蔡。

4.12　晋士鞅、卫孔圉帅师伐鲜虞。

4.13　葬刘文公。

4.14　冬十有一月庚午[9]，蔡侯以吴子及楚人战于柏举[10]，楚师败绩。楚囊瓦出奔郑。庚辰[11]，吴入郢。

【注释】

[1]四年：鲁定公四年当周敬王十四年，前506。癸巳：初六。

[2]陈侯吴卒：陈惠公死。陈惠公，前529年即位，在位二十四年。

[3]召陵：古地名。在今河南郾城东。

[4]庚辰：二十四日。

[5]皋鼬（yòu）：古地名。在今河南临颍南。

[6]杞伯成卒于会：杞悼公死于召陵之会。

[7]容城：古地名。在今河南鲁山南。

[8]刘卷：即刘蚠、刘文公，周大夫。

[9]庚午：十八日。

[10]柏举：古地名。在今湖北麻城东北。

[11]庚辰：二十八日。

【译文】

鲁定公四年春周历二月初六，陈惠公吴去世。

三月，鲁定公与刘文公、晋定公、宋景公、蔡昭公、卫灵公、陈怀公、郑献公、许男、曹隐公、莒郊公、邾隐公、顿子、胡子、滕顷公、薛襄公、杞悼公、小邾穆公、齐国夏在召陵相会，侵袭楚国。

夏四月二十四日，蔡国公孙姓带兵灭了沈国，把沈子嘉押回国，杀了。

五月，鲁定公和诸侯在皋鼬结盟。

杞悼公成在盟会时去世。

六月，安葬陈惠公。

许国迁移到容城。

秋七月，鲁定公从盟会回国。

刘文公卷去世。

安葬杞悼公。

楚国包围蔡国。

晋国士鞅、卫国孔圉领兵讨伐鲜虞。

安葬刘文公。

冬十一月十八日，蔡昭公与吴王阖庐与楚国人在柏举交战，楚军失

败。楚国囊瓦出逃郑国。二十八日，吴军攻入郢都。

【传】

4.1　四年春三月，刘文公合诸侯于召陵，谋伐楚也。晋荀寅求货于蔡侯，弗得。言于范献子曰：“国家方危，诸侯方贰，将以袭敌，不亦难乎！水潦方降[1]，疾疟方起，中山不服[2]，弃盟取怨，无损于楚[3]，而失中山，不如辞蔡侯。吾自方城以来，楚未可以得志，只取勤焉[4]。”乃辞蔡侯。

【注释】

[1]水潦（lào）：雨水成灾。

[2]中山：即鲜虞。

[3]弃盟取怨，无损于楚：晋、楚两国已结盟，伐楚只会使晋国弃盟取怨。

[4]吾自方城以来，楚未可以得志，只取勤焉：襄公十六年，晋国打败楚国，侵方城，自此以后，晋对楚用兵，都徒劳无功。勤，劳。按，去年，蔡昭侯用自己及大夫的儿子为质于晋国，坚请伐楚，荀寅因索求贿赂不得，劝范献子拒绝出兵。

【译文】

鲁定公四年春三月，刘文公和诸侯在召陵会合，商议攻打楚国。晋国荀寅向蔡昭公索要财物，没得到。他对范献子说：“国家正处在危急

中，诸侯正离心离德，想去袭击敌人，不是很难吗！大雨正下个不停，疟疾流行，中山国不肯臣服，如果背弃盟约而招致怨恨，对楚国没有损害，却会失去中山，不如拒绝蔡侯。我国自从方城战役以来，都没能在对楚国的战事中获胜，只不过白忙乎一场。”于是拒绝了蔡昭公。

晋人假羽旄于郑[1]，郑人与之。明日，或旆以会[2]。晋于是乎失诸侯[3]。

【注释】

[1]假：借。羽旄：羽毛，可作旗杆或仪仗的装饰。

[2]或旆以会：让下级人员将羽毛装饰在旗尾去参会。

[3]晋于是乎失诸侯：晋国“或旆以会”是轻视和侮辱郑国，诸侯见晋国如此，都怨恨晋国。

【译文】

晋国向郑国借用羽旄，郑国借给了他们。第二天，晋国让下级人员用羽旄装饰旌旗参会。晋国由此而失去诸侯的拥护。

将会，卫子行敬子言于灵公曰[1]：“会同难[2]，啧有烦言[3]，莫之治也。其使祝佗从[4]！”公曰：“善。”乃使子鱼。子鱼辞，曰：“臣展四体[5]，以率旧职[6]，犹惧不给而烦刑书[7]，若又共二[8]，徼大罪也[9]。且夫祝，社稷之常隶也[10]。社稷不动，祝不出竟[11]，官之制也。君以军行，祓社衅鼓，祝奉以从，于是乎出竟[12]。若嘉好之事[13]，君行师

从[14]，卿行旅从[15]，臣无事焉。”公曰：“行也。”

【注释】

[1]子行敬子：卫国大夫。

[2]会同难：朝会难于恰如其分，让各方满意。

[3]啧（zé）有烦言：议论纷纷，抱怨责备。啧，大声纷争的样子。烦言，气愤或不满的话。

[4]其使祝佗从：子鱼口才好，因此子行敬子建议让子鱼随行。祝佗，子鱼。

[5]展四体：手脚并用。四体，四肢。

[6]率旧职：继承先人的职位。

[7]烦刑书：指获罪。

[8]共二：从事第二种职务。

[9]徼：求取。

[10]且夫祝，社稷之常隶也：太祝掌祭祀宗庙之鬼神，所以自称为社稷神的小臣。隶，贱臣。

[11]社稷不动，祝不出竟：社稷不动，祝不出国境。社稷动即国家迁移。竟，通“境”。

[12]“君以军行”四句：国君率军出行，要祭社杀牲衅鼓，太祝才跟

随出境。祓（fú）社，祭祀社神。

[13]嘉好之事：指朝会。

[14]师：二千五百人为师。

[15]旅：五百人为旅。

【译文】

将要举行盟会，卫国子行敬子对灵公说：“朝会很难有意见一致的，要是议论纷纷，就不好办了。希望让祝佗跟随！”灵公说：“好的。”于是让子鱼跟随。子鱼推辞，说：“臣勤劳忙碌，以承继先人的职务，还担心完不成任务而被处罚，如果又兼任第二种职务，就要获大罪了。况且太祝是为社稷神而设立的贱职，社稷不动，太祝就不出国境，这是官制所规定的。国君率军出征，祭祀社神，用牺牲的血衅鼓，太祝奉社主跟从，这才走出国境。至于朝会之类的事，国君出行自有一师人马随从，卿出行有一旅人马随从，下臣没有什么事可做。”灵公说：“还是去吧。”

及皋鼬，将长蔡于卫[1]。卫侯使祝佗私于苌弘曰：“闻诸道路，不知信否。若闻蔡将先卫，信乎？”苌弘曰：“信。蔡叔，康叔之兄也，先卫，不亦可乎[2]？”子鱼曰：“以先王观之，则尚德也[3]。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选建明德[4]，以藩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5]，于周为睦[6]。分鲁公以大路、大旂[7]，夏后氏之璜[8]，封父之繁弱[9]，殷民六族，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使帅其宗氏[10]，辑其分族[11]，将其类丑，以法则周公[12]，用即命于周[13]。是使之职事

于鲁[14]，以昭周公之明德。分之土田陪敦、祝、宗、卜、史[15]，备物、典策[16]，官司、彝器[17]；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于少皞之虚[18]。分康叔以大路、少帛、綪茷、旃旌、大吕[19]，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锜氏、樊氏、饥氏、终葵氏，封畛土略[20]，自武父以南及圃田之北竟[21]，取于有阎之土以共王职，取于相土之东都以会王之东蒐[22]。聃季授土[23]，陶叔授民[24]，命以《康诰》而封于殷虚[25]。皆启以商政，疆以周索[26]。分唐叔以大路、密须之鼓、阙巩、沽洗[27]，怀姓九宗[28]，职官五正[29]。命以《唐诰》而封于夏虚[30]，启以夏政，疆以戎索[31]。三者皆叔也[32]，而有令德，故昭之以分物[33]。不然，文、武、成、康之伯犹多，而不获是分也，唯不尚年也[34]。管、蔡启商，惎间王室[35]。王于是乎杀管叔而蔡蔡叔[36]，以车七乘、徒七十人[37]。其子蔡仲改行帅德，周公举之，以为己卿士，见诸王而命之以蔡[38]。其命书云：‘王曰：“胡[39]！无若尔考之违王命也[40]。”’若之何其使蔡先卫也[41]？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为大宰，康叔为司寇，聃季为司空，五叔无官[42]，岂尚年哉？曹，文之昭也[43]；晋，武之穆也[44]。曹为伯甸，非尚年也[45]。今将尚之，是反先王也[46]。晋文公为践土之盟，卫成公不在，夷叔，其母弟也，犹先蔡[47]。其载书云：‘王若曰，晋重、鲁申、卫武、蔡甲午、郑捷、齐潘、宋王臣、莒期[48]。’藏在周府，可覆视也[49]。吾子欲复文、武之略，而不正其德，将如之何[50]？”苌弘说，告刘子，与范献子谋之，乃长卫侯于盟[51]。

【注释】

[1]将长蔡于卫：晋国打算盟会时让蔡国在卫国之前歃盟。

[2]“蔡叔”四句：苌弘认为，以始祖长幼为次序是合理的。蔡叔，蔡国始封君，是卫国始封君康叔的哥哥。

[3]尚德：贵德而不贵长幼。

[4]选建明德：选择明德的人而分封建国。

[5]尹天下：治理天下。尹，治理。

[6]于周为睦：诸侯与周室和睦相处。

[7]鲁公：伯禽。大路：即金路，装有铜饰的车，王子母弟出封国以赐之。大旂（qí）：画有交龙之旗，建于金路。

[8]璜：玉器。

[9]封父：古诸侯国。在今河南封丘。繁弱：良弓名。

[10]宗氏：指大宗。

[11]辑：集合。分族：指小宗。

[12]将其类丑，以法则周公：让六族依附周室，服从周公法令。类丑，指附属六族的奴隶。丑，众。

[13]用：因此。即命于周：归附周王朝，听取命令。

[14]使之职事于鲁：让他们在鲁国供职。

[15]之：指鲁国。陪敦：附庸、附属小国。祝：太祝。宗：宗人。

卜：太卜，为卜筮之长。史：太史，记史事及掌典籍、星历。

[16]备物：服物，指衣服、织品及器物。典策：周朝的典籍简册。按，所以说周礼尽在鲁国。

[17]官司：卿大夫百官，这里指赐给鲁国应该有的若干卿、大夫、士。彝器：常用器具。

[18]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于少皞之虚：用《伯禽》来训诫伯禽并封在少皞故城，安抚商奄的百姓。商奄，古国名，在今山东曲阜。《伯禽》，即《伯禽之命》，《周书》中的一篇，已佚。

[19]少帛：即小白，旗名。綪茷（qiàn pèi）：即綪旆，深赤色的旗子。旃（zhān）旌：旗帜。用帛制而无装饰者为旃，用析羽为饰者为旌。大吕：钟名。

[20]封畛（zhěn）：封疆界。土略：也指疆界。

[21]武父、圃田：都是地名。

[22]取于有阎之土以共王职，取于相土之东都以会王之东蒐：取有阎作为卫国国君朝周王的宿邑，取相土之东都作为天子东巡的休息之地。有阎，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附近。相土之东都，古地名。在今河南商丘，一说在今河南濮阳。相土，殷商之祖。

[23]聃（dān）季：周公之弟，周王司空。

[24]陶叔：司徒。杨伯峻曰："陶叔疑即曹叔振铎，雷学淇《竹书纪

年义证》‘曹伯夷薨’下云‘叔之封近定陶，故《左传》又谓之陶叔’。”

[25]命以《康诰》：作《康诰》以告诫康叔。《康诰》，也是《周书》中的一篇。诰，训诫之辞。殷虚：即朝歌，古地名。在今河南淇县。

[26]皆启以商政，疆以周索：鲁、卫二国都沿用殷商政事，用周朝制度区划土地。皆，指鲁公、康叔二人。启，沿用。疆，作动词，划分疆界。索，法度。

[27]密须：国名，在今甘肃灵台西。阙巩：铠甲名。沽洗：钟名。

[28]怀姓九宗：晋西北怀姓狄人。

[29]职官五正：五官之长。

[30]《唐诰》：诰命篇名，告诫唐叔之辞。夏虚：夏朝故城，在今山西太原，太原西南晋祠即祭祀唐叔的地方。

[31]启以夏政，疆以戎索：晋国周围都是戎狄，因此晋国用夏朝政事，而按戎人制度区划土地。

[32]三者皆叔也：周公、康叔是武王的弟弟，唐叔是成王的弟弟。三者，鲁公、康叔、唐叔。

[33]而有令德，故昭之以分物：以分赐东西来宣扬三人的美德。分物，即上文分之以某物。

[34]文、武、成、康之伯犹多，而不获是分也，唯不尚年也：文、

武、成、康四王的儿子中年长者很多，却不得分赐，就因为是崇尚德行而不崇尚年龄。伯，指兄长。

[35]管、蔡启商，惎（jì）间王室：成王年幼，周公旦摄政，管叔、蔡叔引诱商纣儿子武庚叛乱。惎间，毒害，叛乱。

[36]蔡蔡叔：流放蔡叔。

[37]以车七乘、徒七十人：给车七辆、奴隶七十人。

[38]“其子蔡仲改行帅德”四句：蔡仲改恶从善，周公举而用之，被命为蔡侯。帅，同“率”。循。

[39]胡：蔡仲名。

[40]尔考：你的父亲，指蔡叔。

[41]若之何其使蔡先卫也：子鱼认为，以德而论，蔡国不应该先于卫国。

[42]五叔无官：管叔鲜、蔡叔度、成叔武、霍叔处、毛叔聃五人都没有官职。

[43]曹，文之昭也：曹国始封君叔振铎是文王之子、武王的弟弟。

[44]晋，武之穆也：晋国始封君唐叔虞是武王之子、成王的弟弟。

[45]曹为伯甸，非尚年也：这里以曹、晋相比，曹叔年长于唐叔，而封地更远，说明不以年龄为次序。伯甸，以伯爵居甸服。晋为侯服。《周礼·大行人》：“邦畿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谓之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谓之甸服。”

[46]今将尚之，是反先王也：现在如果崇尚年龄，是违反先王之制。

[47]“晋文公为践土之盟”五句：践土之盟时，卫成公逃亡在外，由夷叔参加会盟，歃盟时卫国先于蔡国。夷叔，叔武，卫成公同母弟。

[48]其载书云：“王若曰，晋重、鲁申、卫武、蔡甲午、郑捷、齐潘、宋王臣、莒期”：盟书上记载所说歃血之人的次序是：晋文公、鲁僖公、卫叔武、蔡庄公、郑文公、齐昭公、宋成公、莒兹丕公。则卫在蔡前。

[49]藏在周府，可覆视也：盟书记载明确，有案可查。

[50]吾子欲复文、武之略，而不正其德，将如之何：意思是苌弘既有意恢复文王、武王的法度，就应按文、武旧制办事，尚德不尚年。略，道。

[51]乃长卫侯于盟：按，经子鱼力争，晋国终于让卫国先于蔡国。

【译文】

到达皋鼬，主持者准备把蔡国位置排在卫国之前。卫灵公派祝佗私下对苌弘说：“道路传言不知是否确实，听说要把蔡国排在卫国的前面，是真的吗？”苌弘说：“是真的。蔡叔是康叔的哥哥，排在卫国前面，不也是可以的吗？”子鱼说：“用先王的标准来看，崇尚的是德行。昔日武王打败商朝，成王平定天下，选择德行修明的人分封，作为周朝的藩篱以捍卫周室。所以周公辅佐王室，以治理天下，诸侯与周朝和睦相处。赐给鲁以大路、大旂，还有夏后氏的璜玉、封父的繁弱名弓，并

给予殷朝的六个宗族：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让他们率领其大宗，集合其小宗，统领其奴隶，来服从周公的法令，由此而听从周朝的命令。这是让他们在鲁国供职，以宣扬周公美好的德行。赐给鲁国田地附庸小国、太祝、宗人、太卜、太史，还有服用器物、典籍简册，以及百官、彝器；安抚商奄百姓，用《伯禽》来训诫，并封在少皞的故城。赐给康叔大路、少帛旗、䋐茷、旃旌、大吕钟，还有殷朝的七个家族：陶氏、施氏、繁氏、锜氏、樊氏、饥氏、终葵氏，封疆定界，从武父以南到达圃田北境，从有阎氏那里得到土地以执行王室任命的职务；取得相土的东都以协助周王在东边的巡视。授予聃季土地，授予陶叔人民，用《康诰》来训诫，而封在殷朝的故城。鲁公和康叔都沿用商朝的政策，而按周朝的制度来区划土地。赐给唐叔大路、密须之鼓、阙巩之甲、沽洗之钟，还有怀姓的九个宗族、五正的职官。用《唐诰》来训诫，而封在夏朝的故城，沿用夏朝的政策，按戎人的制度来区划土地。三个人都是天子的弟弟，都有美好的德行，所以用分赐宝物来彰显他们的德行。不然的话，文王、武王、成王、康王的哥哥还有很多，却没有得到这些赐予，就因为不是崇尚年龄的缘故。管叔、蔡叔引诱商人，企图危害周王室。周王因此杀了管叔而流放蔡叔，给蔡叔七辆车子、七十名奴隶。蔡叔儿子蔡仲改恶从善，周公举荐了他，让他任自己的卿士，并拜见周王而封为蔡侯。任命书上说：‘天子说：“胡！你不要像你父亲那样违背天子的命令。”’凭什么让蔡国排在卫国的前面呢？武王同母弟八个，周公为太宰，康叔任司寇，聃季任司空，其余五人没有官职，哪里是崇尚年龄呢！曹国是文王的后代，晋国是武王的后代。曹国以伯爵做甸服的诸侯，不是崇尚年龄。现在要崇尚年龄，这是违背先王意思的。晋文公召集践土盟会，卫成公不在场，夷叔是他的同母弟，名位依然排在蔡国的前面。盟书说：‘天子说，晋国的重、鲁国的申、卫国的武、蔡国的甲午、郑国的捷、齐国的潘、宋国的王臣、莒国的期。’盟书藏在周朝的府库中，可以查对的。您要想恢复文王、武王

的制度，却不崇尚德行，打算怎么办？”苌弘认为他说得对，告诉了刘文公，与范献子商量，结盟时便把卫国排在蔡国前面。

4.2　反自召陵，郑子大叔未至而卒[1]。晋赵简子为之临[2]，甚哀，曰：“黄父之会[3]，夫子语我九言，曰：‘无始乱[4]，无怙富[5]，无恃宠，无违同[6]，无敖礼[7]，无骄能[8]，无复怒[9]，无谋非德[10]，无犯非义[11]。’”

【注释】

[1]郑子大叔未至而卒：郑国大夫游吉没回到郑国，就死于途中。

[2]临（lìn）：哭吊死者。

[3]黄父之会：在昭公二十五年。

[4]始乱：发动祸乱。

[5]怙富：凭恃富有。

[6]违同：违背共同的意愿。

[7]敖礼：傲视有礼的人。敖，同“傲”。

[8]骄能：恃才骄傲。

[9]复怒：为一事而再次发怒。

[10]无谋非德：不合道德的事不干。

[11]无犯非义：不触犯不义之事。

【译文】

郑国子太叔从召陵返回，还没到达国内就去世了。晋国赵简子为他吊丧号哭，很悲伤，说：“黄父之会上，您对我说了九句话，说：‘不要发动祸乱，不要倚仗富有，不要凭仗受宠，不要违背共同的意愿，不要傲视有礼的人，不要仗着有才干而骄傲，不要为同一件事重复发怒，不要谋划不合道德的事，不要触犯不合道义的事。’”

4.3　沈人不会于召陵[1]，晋人使蔡伐之。夏，蔡灭沈。秋，楚为沈故，围蔡。伍员为吴行人以谋楚。

【注释】

[1]沈：楚国盟国，在今安徽阜阳。

【译文】

沈国不肯参加召陵盟会，晋国派蔡国讨伐它。夏，蔡国灭亡沈国。秋，楚国因为沈国的缘故，包围蔡国。伍员任吴国行人谋划进攻楚国。

楚之杀郤宛也，伯氏之族出[1]。伯州犁之孙嚭为吴大宰以谋楚[2]。楚自昭王即位，无岁不有吴师[3]。蔡侯因之，以其子乾与其大夫之子为质于吴[4]。

【注释】

[1]楚之杀郤宛也，伯氏之族出：昭公二十七年，由于费无极的陷害，郤宛被杀，伯氏为郤宛同党，因此逃离楚国。

[2]伯州犁之孙嚭（pǐ）为吴大宰以谋楚：按，伍员、伯嚭都为吴国策划对付楚国。

[3]楚自昭王即位，无岁不有吴师：昭王即位至今十年，年年有吴军骚扰。

[4]蔡侯因之，以其子乾与其大夫之子为质于吴：晋国虽然合诸侯于召陵，却不讨伐楚国，蔡国于是求助于吴国。因之，依附吴国。

【译文】

楚国杀死郤宛时，伯氏的族人出逃国外。伯州犁的孙子伯嚭任吴国太宰，谋划攻打楚国。楚国自从昭王即位以来，没有一年不受到吴军骚扰。蔡昭侯依附吴国，把儿子乾和大夫的儿子送到吴国当人质。

冬，蔡侯、吴子、唐侯伐楚。舍舟于淮汭[1]，自豫章与楚夹汉[2]。左司马戌谓子常曰[3]：“子沿汉而与之上下[4]，我悉方城外以毁其舟，还塞大隧、直辕、冥厄[5]。子济汉而伐之，我自后击之，必大败之。”既谋而行。武城黑谓子常曰[6]：“吴用木也，我用革也，不可久也[7]，不如速战。”史皇谓子常[8]：“楚人恶子而好司马[9]。若司马毁吴舟于淮，塞城口而入[10]，是独克吴也。子必速战！不然，不免[11]。”乃济汉而陈，自小别至于大别[12]。三战，子常知不可，欲奔[13]。史皇曰：“安求其事，难而逃之[14]，将何所入？子必死之，初罪必尽说[15]。”

【注释】

[1]舍舟于淮汭：吴军到达淮汭，弃船登陆攻击楚国。淮，淮水。汭，河岸凹曲处。

[2]自豫章与楚夹汉：吴军从豫章进发，与楚军夹汉水对峙。

[3]左司马戌：沈尹戌。

[4]沿汉而与之上下：紧守汉水沿岸，上下堵截，不让吴军渡水。

[5]我悉方城外以毁其舟，还塞大隧、直辕、冥厄：沈尹戌将以方城外全部楚军抄袭吴军背后，毁坏吴军船只而断其退路。大隧、直辕、冥厄，在今河南、湖北交界的三个关隘。大隧在东，今名九里关；中为直辕，今名武胜关；冥厄亦曰黾塞，在西，今名平靖关。冥厄有大小石门，凿山通道，极为险隘。

[6]武城黑：楚国武城大夫，名黑。

[7]吴用木也，我用革也，不可久也：革车是用胶把皮革粘饰在车表面，不耐雨湿，不可久战。用木、用革，都指兵车。

[8]史皇：楚国大夫。

[9]司马：即沈尹戌。

[10]城口：指大隧等三关。

[11]子必速战！不然，不免：史皇怕沈尹戌独占其功，唆使子常不用沈尹戌的战略。不免，不免于罪。

[12]乃济汉而陈，自小别至于大别：没等沈尹戌做好准备，子常先出击。小别，小别山，在今湖北汉川，汉水以北。大别，大别山，在今湖北汉阳东北。

[13]子常知不可，欲奔：子常知道不能战胜吴军，准备撤军逃走。

[14]安求其事，难而逃之：国安之时就想执掌政事，有危难时就想逃跑。

[15]子必死之，初罪必尽说：只有拼死一战，才可解脱前罪。说，通“脱”。

【译文】

冬，蔡昭公、吴王阖庐、唐成公进攻楚国。他们在淮河边弃舟登岸，从豫章进发，与楚军隔汉水对峙。左司马沈尹戌对子常说：“您沿着汉水与他们上下周旋，我带领方城外的所有人马去毁掉吴军的战船，再回头堵塞大隧、直辕、冥厄。您渡过汉水进击他们，我从后面进攻，必然把他们打得大败。”商量好就出发了。武城黑对子常说：“吴国战车用的是木头，我们的战车蒙着皮革，遇雨不能持久，不如速战。”史皇对子常说：“楚国人讨厌您而喜欢司马。要是司马在淮水毁掉吴国战船，堵塞城口而回兵，那可就是他单独战胜吴国了。您一定要速战，不然将不免于罪责。”子常便渡过汉水摆开阵势，从小别山直到大别山。打了三仗，子常发现不能获胜，想逃走。史皇说：“平安无事时您争要权力，有急难就逃走，您想逃到哪里去？您一定要拼死作战，以前的罪责才能全部免除。”

十一月庚午，二师陈于柏举[1]。阖庐之弟夫概王晨请于阖庐

曰："楚瓦不仁[2]，其臣莫有死志[3]，先伐之，其卒必奔；而后大师继之，必克。"弗许[4]。夫概王曰："所谓'臣义而行，不待命'者[5]，其此之谓也。今日我死，楚可入也[6]。"以其属五千先击子常之卒。子常之卒奔，楚师乱，吴师大败之[7]。子常奔郑[8]。史皇以其乘广死[9]。

【注释】

[1]二师：吴、楚两国的军队。

[2]瓦：子常的名。

[3]死志：死战的决心。

[4]弗许：阖庐不同意夫概王的请求。

[5]臣义而行，不待命：为人臣之道，合于义就做，不必等待命令。

[6]今日我死，楚可入也：按，夫概王准备拼死作战，以便吴军攻入郢都。

[7]子常之卒奔，楚师乱，吴师大败之：子常军队本无斗志，一战即溃。

[8]子常奔郑：按，楚国对战败之将处罚甚重，如城濮之战子玉自尽，鄢陵之战子反自杀，所以子常不敢回郢都。

[9]史皇以其乘广死：史皇乘子常之车战死。乘广，楚王或楚国主帅所乘坐的兵车。

【译文】

十一月十八日，两军在柏举对阵。阖庐的弟弟夫概王早晨向阖庐请示说：“楚国囊瓦不仁，他的手下没有拼死作战的决心，我们抢先进攻，他们的士兵必定奔逃；然后大部队跟进，一定能战胜。”吴王不同意。夫概王说：“所谓‘臣下看到合道义的就去做，不必等待命令’，说的就是这情形。今天我拼死一战，楚国就能攻入郢都。”便带着下属五千人率先攻击子常的人马。子常的士兵溃逃，楚军大乱，吴军大败楚军。子常逃往郑国。史皇在子常车上战死。

吴从楚师，及清发[1]，将击之。夫概王曰：“困兽犹斗，况人乎？若知不免而致死，必败我[2]。若使先济者知免，后者慕之，蔑有斗心矣[3]。半济而后可击也。”从之，又败之。楚人为食，吴人及之，奔。食而从之，败诸雍澨[4]。五战，及郢。

【注释】

[1]清发：水名，涢水支流，在今湖北安陆。

[2]若知不免而致死，必败我：要是发现免不了一死而拼死战斗，可能反败为胜。

[3]若使先济者知免，后者慕之，蔑有斗心矣：夫概王之意为网开一面，楚兵争相逃命，便会丧失斗志。蔑，同“无”。

[4]“楚人为食”五句：楚军做好饭未及吃，吴国追兵到，楚人赶紧逃跑。吴兵吃了楚军的饭，继续追赶。为食，做饭吃。雍澨，水

名，今湖北京山西南有三澨水，此为其中之一。

【译文】

吴军追赶楚军直到清发，准备发起进攻。夫概王说：“困兽犹斗，何况人呢？如果知道免不了一死而拼命，必定会打败我们。要是让先渡过河的楚军以为能逃脱，后面的人就会羡慕他们，这样就没有斗志了。等他们一半过河以后就可以攻击了。”吴王同意了，又打败楚军。楚国人正做饭，吴军赶到，楚军跑了。吴军吃了这些饭食又去追赶，在雍澨又打败楚军。连打五仗，抵达郢都。

己卯[1]，楚子取其妹季芈畀我以出[2]，涉睢[3]。鍼尹固与王同舟[4]，王使执燧象以奔吴师[5]。

【注释】

[1]己卯：十一月二十七日。

[2]季芈（mǐ）畀（bì）我：楚昭王妹妹。季为排行。芈，姓。畀我，名。

[3]涉睢：睢，水名，一名沮水，自今湖北江陵入长江。按，杨伯峻认为楚昭王自纪南城西逃，渡沮水，当在今湖北枝江东北。

[4]鍼尹固：楚国大夫。

[5]执燧象以奔吴师：把火炬系在象尾上，让象冲入敌阵，以抵御吴军。

【译文】

十一月二十七日，楚昭王带着妹妹季芈畀我逃出郢都，渡过睢水。鍼尹固与昭王同船，昭王命他在大象尾巴上系上火把冲向吴军。

庚辰[1]，吴入郢，以班处宫[2]。子山处令尹之宫[3]，夫概王欲攻之，惧而去之，夫概王入之[4]。

【注释】

[1]庚辰：二十八日。

[2]以班处宫：按爵位等级占有楚人宫室。

[3]子山：阖庐之子。

[4]夫概王入之：按，《左传》记吴入郢不及伍员，而《淮南子》《吴越春秋》《史记》等书皆记伍员亦与此战，《史记·伍子胥列传》更言伍员掘平王之墓而鞭其尸。

【译文】

二十八日，吴军进入郢都，按照官爵尊卑入住宫室。子山住在令尹的宫里，夫概王要攻击他，子山害怕而搬走，夫概王就住了进去。

左司马戌及息而还[1]，败吴师于雍澨，伤。初，司马臣阖庐，故耻为禽焉[2]。谓其臣曰："谁能免吾首[3]？"吴句卑曰[4]："臣贱，可乎？"司马曰："我实失子[5]，可哉！"三战皆伤，曰："吾不可用也已

[6]。”句卑布裳，到而裹之，藏其身而以其首免[7]。

【注释】

[1]左司马戌及息而还：沈尹戌得知楚军已败，中途折回来。息，古地名。在今河南息县西南。

[2]初，司马臣阖庐，故耻为禽焉：沈尹戌曾在吴国为阖庐之臣，所以耻为吴国擒获。

[3]免吾首：不使吴国得到我的尸首。

[4]吴句卑：沈尹戌部下小臣。

[5]实失子：以前疏忽，不知道你贤能而重用你。

[6]不可用：不中用，将死。

[7]句卑布裳，到而裹之，藏其身而以其首免：沈尹戌死后，吴句卑把他的尸身藏好，带上他的头逃走。布，铺开。

【译文】

左司马沈尹戌到达息地就退兵，在雍澨打败吴军，自己也负了伤。起初，司马做过阖庐的臣下，所以耻于被吴军擒获。对他部下说：“谁能让吴军得不到我的尸首？”吴句卑说：“下臣地位低贱，不知可以吗？”司马说：“我过去竟然没有重用你，可以的！”又与吴军交战，沈尹戌三次都负伤，说：“我已经不行了。”他死后，吴句卑铺开衣服，割下沈尹戌的头包裹好，藏好他的尸身，然后带着头逃走了。

楚子涉睢，济江，入于云中[1]。王寝，盗攻之，以戈击王。王孙由于以背受之[2]，中肩。王奔郧[3]，钟建负季芈以从[4]，由于徐苏而从[5]。郧公辛之弟怀将弑王[6]，曰：“平王杀吾父，我杀其子，不亦可乎？”辛曰：“君讨臣，谁敢仇之[7]？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将谁仇？《诗》曰：‘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强御[8]。’唯仁者能之。违强陵弱，非勇也[9]；乘人之约[10]，非仁也；灭宗废祀[11]，非孝也；动无令名[12]，非知也。必犯是，余将杀女。”斗辛与其弟巢以王奔随[13]。吴人从之，谓随人曰：“周之子孙在汉川者，楚实尽之[14]。天诱其衷，致罚于楚[15]，而君又窜之，周室何罪[16]？君若顾报周室，施及寡人，以奖天衷[17]，君之惠也。汉阳之田，君实有之[18]。”楚子在公宫之北[19]，吴人在其南。子期似王，逃王，而已为王[20]，曰：“以我与之，王必免。”随人卜与之，不吉，乃辞吴曰：“以随之辟小而密迩于楚，楚实存之[21]。世有盟誓，至于今未改。若难而弃之，何以事君[22]？执事之患不唯一人，若鸠楚竟，敢不听命[23]？”吴人乃退。**鑢**金初宦于子期氏[24]，实与随人要言[25]。王使见[26]，辞曰：“不敢以约为利[27]。”王割子期之心以与随人盟[28]。

【注释】

[1]云中：即云梦泽，在今湖北安陆。

[2]王孙由于以背受之：王孙由于以背代昭王受戈击。王孙由于，又称吴由于，楚国公族。

[3]郧：古地名。在今湖北京山、安陆一带。

[4]钟建：楚国大夫。

[5]徐苏：因被戈击伤，一时昏迷，后来慢慢苏醒。

[6]郧公辛：斗辛，蔓成然之子。昭公十四年楚平王杀蔓成然。

[7]君讨臣，谁敢仇之：国君诛讨其臣，谁敢记仇怀恨？

[8]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强御：引《诗》见《诗经·大雅·烝民》，意思是遇到软的不吞下去，遇到硬的不吐出来。不侮辱鳏寡的人，也不畏惧强暴的人。“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二句是比喻。茹，食，吞，与“吐”对文。矜寡，鳏寡。

[9]违强陵弱，非勇也：楚平王杀其父时，王是强者，所以其父不违君命而受之。如今楚昭王逃亡在外，是弱者，要是加以凌辱，不是勇者。

[10]约：穷，指昭王正处于困境。

[11]灭宗废祀：弑君之罪，将遭灭族之祸而使宗祀废绝。

[12]动无令名：弑君的行动无美名。动，行动。

[13]斗辛与其弟巢以王奔随：斗辛阻止其弟杀昭王，并保护昭王逃往随国。

[14]周之子孙在汉川者，楚实尽之：僖公二十八年《传》说：“汉阳诸姬，楚实尽之。”吴、随等都是姬姓，所以吴国以此诱使随人反楚。

[15]天诱其衷，致罚于楚：天意要降罚于楚国。

[16]而君又窜之，周室何罪：吴国以随同为周之子孙，责备随国不应藏匿共同的仇人。窜，藏匿。

[17]奖：助成。

[18]汉阳之田，君实有之：吴人意谓将汉阳田地全部给随国。

[19]公宫：随君之宫。

[20]子期似王，逃王，而己为王：公子结长相似昭王，自荐假扮昭王以应付吴国，让昭王逃走。子期，昭王兄公子结。

[21]以随之辟小而密迩于楚，楚实存之：以随国之僻小而得保存，是因有楚国的保护。

[22]若难而弃之，何以事君：楚国有难时则背弃盟约，如此不守信义，又何以事吴国？

[23]执事之患不唯一人，若鸠楚竟，敢不听命：吴国之患，并不在昭王一人未擒，如能安定楚国民心，随国岂敢不从命？一人，指昭王。鸠，安定。

[24]鑢（lǜ）金：人名，曾是子期家臣。

[25]要言：口头约定，指商定藏匿昭王以及子期代王之事。要，约。

[26]王使见：想召见鑢金并封为王臣。

[27]不敢以约为利：不敢趁昭王困窘时为自己谋利。

[28]王割子期之心以与随人盟：割破子期胸部皮肤，取血与随人结盟，不是剖腹取心。子期本要代王赴难，所以取他的血，表示接受其忠诚。

【译文】

楚昭王徒步渡过雎水，又渡过长江，进入云中。昭王休息时，盗贼攻击他，用戈打昭王。王孙由于用背挡住戈，击中肩膀。昭王逃到郧地，钟建背着季芈跟从，王孙由于慢慢苏醒后也跟了上来，郧公斗辛的弟弟斗怀要杀死昭王，说：“平王杀了我们的父亲，我杀死他的儿子，不也是可以的吗？”斗辛说：“君王诛讨臣子，谁敢仇恨他？君王的命令是上天的意志。如果死于天命，你要仇恨谁？《诗》说：‘不吞吃柔软的，不吐出坚硬的。不欺侮鳏寡，不畏惧强暴。’这只有仁爱者才能做到。躲避强者欺凌弱者，不是勇；乘人之危，不是仁；灭亡宗族，废弃祭祀，不是孝；行动得不到好名声，不是智。你一定要这样做，我将杀了你。”斗辛和弟弟巢陪着昭王逃到随国。吴国人也追到这里，对随国人说：“周在汉川的子孙，都被楚国消灭净尽。上天垂示意愿，降罚于楚国，您却藏匿楚王，请问周室有什么罪？您要是能顾念并报答周室，恩惠延及寡人，以完成上天的心愿，这是您的恩惠。汉水北边的田地，都归您所有。”楚昭王在随国公宫的北面，吴军在公宫南面。子期长相像昭王，就让昭王逃走，自己装扮成昭王，说：“把我交给吴人，君王一定可免于难。”随国人为交出子期而占卜，不吉利，就拒绝吴国说：“随国偏僻弱小，又紧邻楚国，是楚国保存了我们。两国世代有盟誓，直到现在也没改变。如果楚国有危难而抛弃它，又凭什么事奉君王？你们的问题不只是昭王一人，要是能安定楚国，我国岂敢不听从命令？”吴军于是退兵。鑢金起初在子期氏那里当家臣，曾与随国人约定不交出楚王。昭王让他进见，他推辞说：“不敢因为君王处在困境而谋

取私利。”昭王割破子期的胸口取血与随国人结盟。

初，伍员与申包胥友。其亡也，谓申包胥曰：“我必复楚国[1]。”申包胥曰：“勉之！子能复之，我必能兴之。”及昭王在随，申包胥如秦乞师，曰：“吴为封豕、长蛇[2]，以荐食上国[3]，虐始于楚[4]。寡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5]，使下臣告急，曰：‘夷德无厌，若邻于君，疆埸之患也[6]。逮吴之未定[7]，君其取分焉[8]。若楚之遂亡，君之土也。若以君灵抚之，世以事君[9]。’”秦伯使辞焉，曰：“寡人闻命矣。子姑就馆，将图而告[10]。”对曰：“寡君越在草莽，未获所伏[11]，下臣何敢即安？”立，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秦哀公为之赋《无衣》[12]。九顿首而坐[13]。秦师乃出。

【注释】

[1]复：颠覆。

[2]吴为封豕、长蛇：比喻吴国的贪暴。封，大。

[3]荐食上国：吴国屡次侵害中原诸侯。荐，屡次。上国，指中原地区的诸侯国。

[4]虐始于楚：首先侵害到楚国。

[5]越：流亡。草莽：草野之间。

[6]夷德无厌，若邻于君，疆埸之患也：楚国西界与秦国相接，现在吴国既占有楚国，则成为秦的邻国，这样一来秦国的边境也将

不免于祸患。夷，指吴国。

[7]逮：及，乘。

[8]取分：与吴国共分楚国。

[9]“若楚之遂亡”四句：楚国如果被灭亡，将成为秦国之地；如不亡，楚国将世世代代事奉秦国。灵，威灵。抚，存恤。

[10]子姑就馆，将图而告：请申包胥暂且住进客馆，待考虑好后再给予答复。

[11]未获所伏：未得安宁居处。

[12]《无衣》：《诗经·国风·秦风》中的一篇，其中有“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及“修我甲兵，与子偕行”的诗句。秦哀公赋此诗，是表示将出兵救楚国。

[13]九顿首而坐：申包胥行大礼拜谢。古无九顿首之礼，申包胥求救心切，秦肯出师，故特别感谢以至九顿首。顿首，叩头。坐，跪坐。

【译文】

起先，伍员与申包胥是好朋友。当伍员逃亡的时候，对申包胥说：“我一定要灭亡楚国。”申包胥说：“努力吧！你能灭亡它，我一定能复兴它。”到了昭王逃亡随国，申包胥到秦国请求出兵，说：“吴国如同大猪、长蛇，一再吞食上国，为害从楚国开始。我们国君失守国家，流亡荒野，派下臣来告急，说：‘夷人的本性就是贪得无厌，如果成为国君的邻国，就将是秦国边境的祸患。趁吴国现在还没平定楚国，国君

可以前来分割。要是楚国就此灭亡，这里就是国君的土地了。如果以国君的威灵镇抚楚国，当世世代代奉事国君。'”秦哀公派人致谢，说：“寡人听到命令了。您姑且在馆舍安顿下来，我们商量后告知。”申包胥回答说：“我们国君远避荒野，还没得到安身之处，下臣怎敢到安逸的地方休息？”站在那儿，靠着庭院的墙哭，日夜哭声不断，七天没喝过一勺水。秦哀公为他赋《无衣》。申包胥叩了九次头后才坐下。秦军于是出动。

五年

【经】

5.1　五年春王三月辛亥朔，日有食之[1]。

5.2　夏，归粟于蔡[2]。

5.3　於越入吴[3]。

5.4　六月丙申[4]，季孙意如卒[5]。

5.5　秋七月壬子[6]，叔孙不敢卒[7]。

5.6　冬，晋士鞅帅师围鲜虞。

【注释】

[1]五年春王三月辛亥朔，日有食之：此为前505年2月16日之日环食。五年，鲁定公五年当周敬王十五年，前505。

[2]归粟于蔡：鲁国赠送粮食给蔡国。归，同“馈”。赠送。

[3]於越入吴：越国进攻吴国。於，发声词。

[4]丙申：十七日。

[5]季孙意如卒：鲁卿季平子死。

[6]壬子：初四。

[7]叔孙不敢卒：鲁臣叔孙成子死。

【译文】

鲁定公五年春周历三月初一，发生日食。

夏，送粮食给蔡国。

越国攻入吴国。

六月十七日，季平子去世。

秋七月初四，叔孙成子去世。

冬，晋国士鞅带兵包围鲜虞。

【传】

5.1　五年春，王人杀子朝于楚[1]。

【注释】

[1]王人杀子朝于楚：昭公二十二年王子朝作乱，失败后逃往楚国。现在周人乘楚国战乱杀死王子朝。王人，成周人。

【译文】

鲁定公五年春，成周人在楚国杀死王子朝。

5.2　夏，归粟于蔡，以周亟[1]，矜无资[2]。

【注释】

[1]周：周济。亟：同“急”。

[2]矜无资：蔡国被楚国包围，饥困，所以鲁国送粮食救急。矜，怜悯。资，粮食。

【译文】

夏，送粮食给蔡国，用来周济急难，哀怜他们缺粮。

5.3　越入吴，吴在楚也[1]。

【注释】

[1]越入吴，吴在楚也：越国乘吴军在楚国，后方空虚，攻入吴国。

【译文】

越国攻入吴国，这是由于吴军正在楚国。

5.4　六月，季平子行东野[1]，还，未至，丙申，卒于房[2]。阳虎将以玙璠敛[3]，仲梁怀弗与[4]，曰：“改步改玉[5]。”阳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6]。不狃曰：“彼为君也，子何怨焉[7]？”既葬，桓子行东野[8]，及费。子泄为费宰，逆劳于郊[9]，桓子敬之。劳仲梁怀，仲梁怀弗敬。子泄

怒，谓阳虎：“子行之乎[10]？”

【注释】

[1]行：巡行视察。东野：季氏封邑。

[2]房：即防，古地名。在今山东曲阜。

[3]阳虎：季氏家臣。玙璠：鲁国宝玉名，鲁国国君的佩玉。

[4]仲梁怀：也是季氏家臣。

[5]改步改玉：古代越是尊贵的人，步行越慢越短。人的职位变了，步履之疾徐长短也应该改变，所佩之玉也要改变。阳虎想用玙璠之玉葬季平子，仲梁怀不同意，认为当初昭公出奔，季平子代行公职，故佩玙璠祭祀，现在定公在位，季平子为臣，不能再佩公玉，而应“改步改玉”。

[6]公山不狃（niǔ）：季氏家臣费宰子洩。

[7]彼为君也，子何怨焉：公山不狃告诉阳虎，仲梁怀是为季平子好，不必因此怨恨他。

[8]桓子：季平子之孙季孙斯。

[9]逆劳于郊：在郊外迎接、慰劳。

[10]子行之乎：仲梁怀随同季孙斯巡行，子洩因仲梁怀对自己不敬，便怂恿阳虎说：你现在可以逐仲梁怀了。行，驱逐。

【译文】

六月，季平子巡视东野，回都城，还没到，十七日便在房地去世。阳虎想用玙璠之玉随葬，仲梁怀不给，说：“地位改变了步速佩玉也要跟着改变。”阳虎打算驱逐仲梁怀，告诉了公山不狃。公山不狃说：“他是为着主君，你有什么可怨恨的呢？”安葬季平子后，季桓子巡视东野，到达费地。公山不狃任费宰，到郊外迎接慰劳，季桓子对他很敬重。慰问仲梁怀，仲梁怀却表现出不敬。公山不狃发怒，对阳虎说：“你不是要赶走他吗？”

5.5　申包胥以秦师至，秦子蒲、子虎帅车五百乘以救楚。子蒲曰：“吾未知吴道[1]。”使楚人先与吴人战，而自稷会之[2]，大败夫概王于沂[3]。吴人获薳射于柏举[4]，其子帅奔徒以从子西[5]，败吴师于军祥[6]。秋七月，子期、子蒲灭唐[7]。

【注释】

[1]吴道：吴国的战术。

[2]稷：古地名。在今河南桐柏。

[3]沂：楚国地名。在今河南正阳。

[4]薳射：楚国大夫。

[5]奔徒：奔跑的散兵。

[6]军祥：古地名。在今湖北随州西南。

[7]子期、子蒲灭唐：唐国跟随吴国伐楚，因此被灭。唐，国名，在今湖北枣阳。

【译文】

申包胥带来了秦军，秦国子蒲、子虎率领战车五百辆来救援楚国。子蒲说："我不了解吴国的战术。"让楚军先和吴军交战，而从稷地领兵接应，在沂地大败夫概王。吴国在柏举俘获薳射，薳射的儿子收拾败兵跟随子西，在军祥打败吴军。秋七月，子期、子蒲灭亡唐国。

九月，夫概王归，自立也[1]。以与王战而败，奔楚，为堂溪氏[2]。吴师败楚师于雍澨，秦师又败吴师。吴师居麇[3]，子期将焚之[4]，子西曰："父兄亲暴骨焉，不能收，又焚之，不可。"子期曰："国亡矣！死者若有知也，可以歆旧祀，岂惮焚之[5]？"焚之，而又战，吴师败，又战于公婿之溪[6]。吴师大败，吴子乃归。囚闉舆罢，闉舆罢请先，遂逃归[7]。叶公诸梁之弟后臧从其母于吴，不待而归[8]。叶公终不正视[9]。

【注释】

[1]夫概王归，自立也：夫概王想自立为吴王。杜预《春秋左传》注："自立为吴王，称夫概王。"因此前文称之为夫概王。

[2]以与王战而败，奔楚，为堂溪氏：夫概王被阖庐打败，逃奔楚国，后被封为堂溪氏。堂溪，或作"棠溪"，在今河南遂平西北。

[3]麇（jūn）：楚国地名。在雍澨附近。

[4]子期将焚之：焚麇地。一说所焚乃楚师阵亡将士的尸骨。按，去年吴与楚军主力及沈尹戌所率偏师均在雍澨发生战斗，今年又战于此，麇在雍澨附近，故多楚军尸骨。

[5]“国亡矣”四句：焚邑是为了战胜敌人。楚国不亡，那时可按旧规矩来祭祀。父兄死而有知，一定不会反对焚邑。歆，享。旧祀，往日的祭祀。

[6]公婿之溪：即《战国策·楚策一》中所说的浊水，在今湖北襄樊东。

[7]囚闉舆罢，闉舆罢请先，遂逃归：囚禁闉舆罢，因为他请求先走，乘机逃回楚国。闉舆罢，楚国大夫。

[8]叶公诸梁之弟后臧从其母于吴，不待而归：吴军入楚后，后臧母亲被俘虏入吴，后臧跟随入吴。战后后臧丢弃母亲只身逃回楚国。诸梁，叶公子高，沈尹戌儿子。

[9]叶公终不正视：叶公嫌后臧弃母不义，终生不正眼看他。

【译文】

九月，夫概王回国，自立为吴王。领兵和吴王阖庐交战被打败，出逃楚国，后来封为堂溪氏。吴军在雍澨打败楚军，秦军又打败吴军。吴军驻扎在麇地，子期打算放火烧麇地，子西说：“父兄亲人的骸骨暴露在野，不能收殓，又要焚烧掉，这不行。”子期说：“国家要灭亡了！死者如果有灵，以后还可以按旧规矩享受祭祀，哪里会怕焚烧？”最终放火焚烧，又交战，吴军被打败，又在公婿之溪交战。吴军大败，吴王便撤兵回国。囚禁了闉舆罢，闉舆罢请求让自己先走，乘机逃回楚国。叶

公诸梁的弟弟后臧跟随母亲到吴国，后来丢弃母亲自己逃回楚国。叶公始终不拿正眼看他。

5.6　乙亥[1]，阳虎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2]，而逐仲梁怀。冬十月丁亥[3]，杀公何藐[4]。己丑[5]，盟桓子于稷门之内[6]。庚寅[7]，大诅[8]。逐公父歜及秦遄，皆奔齐[9]。

【注释】

[1]乙亥：二十八日。

[2]阳虎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公父文伯，季桓子堂兄弟。按，阳虎准备作乱，怕二人不从，所以先囚禁二人。

[3]丁亥：初十。

[4]公何藐：季氏族人。

[5]己丑：十二日。

[6]盟桓子于稷门之内：阳虎强迫季桓子与自己在稷门盟誓。稷门，鲁国南城门。

[7]庚寅：十三日。

[8]大诅：举行大诅仪式，祭神以加祸于反对阳虎的人。大诅谓参与诅的人很多。

[9]逐公父歜及秦遄，皆奔齐：阳虎作乱。公父歜，公父文伯。秦

遄，季平子姑婿。

【译文】

二十八日，阳虎囚禁季桓子和公父文伯，驱逐了仲梁怀。冬十月初十，杀了公何藐。十二日，与季桓子在稷门里边结盟。十三日，举行大诅咒。驱逐公父歜和秦遄，二人都逃往齐国。

5.7　楚子入于郢。初，斗辛闻吴人之争宫也[1]，曰："吾闻之：'不让，则不和；不和，不可以远征。'吴争于楚，必有乱；有乱，则必归，焉能定楚[2]？"

【注释】

[1]争宫：指夫概王与子山争处令尹之宫事。

[2]"吴争于楚"五句：吴国人内争，必生内乱，自然撤兵，吴国的失败势在必然。按，这是补叙斗辛的预言。

【译文】

楚昭王进入郢都。起初，斗辛听到吴国人争宫之事，说："我听说：'不谦让，就不和睦；不和睦，就不能远征。'吴国人在楚国相争，必定发生动乱；有动乱就必然要撤回，哪里能平定楚国？"

王之奔随也，将涉于成臼[1]。蓝尹亹涉其帑[2]，不与王舟。及宁[3]，王欲杀之。子西曰："子常唯思旧怨以败，君何效焉[4]？"王

曰：“善。使复其所，吾以志前恶[5]。”王赏斗辛、王孙由于、王孙圉、钟建、斗巢、申包胥、王孙贾、宋木、斗怀[6]。子西曰：“请舍怀也[7]。”王曰：“大德灭小怨[8]，道也。”申包胥曰：“吾为君也，非为身也。君既定矣，又何求？且吾尤子旗，其又为诸[9]？”遂逃赏[10]。王将嫁季芈，季芈辞曰：“所以为女子，远丈夫也。钟建负我矣[11]。”以妻钟建，以为乐尹[12]。

【注释】

[1]成臼：水名，大约在今湖北天门。

[2]蓝尹亹（wěi）：楚国大夫。帑：同“孥”。妻子。

[3]宁：安定。

[4]子常唯思旧怨以败，君何效焉：当初令尹子常就是因为不弃旧怨才遭到失败，君王不可蹈子常覆辙。

[5]使复其所，吾以志前恶：不杀蓝尹亹，并且官复原职，以记住先前的教训。

[6]王赏斗辛、王孙由于、王孙圉、钟建、斗巢、申包胥、王孙贾、宋木、斗怀：九人都随从楚昭王逃难，有功，因此受赏。

[7]请舍怀也：斗怀曾想杀楚昭王，所以子西请求免赏斗怀。

[8]大德灭小怨：斗怀最终听从其兄劝告，使楚昭王免于难，是大德。

[9]且吾尤子旗，其又为诸：昭公十四年，子旗因拥立楚平王，自以为有大功，贪得无厌，终为平王所杀。所以申包胥不满意子旗，并说难道我又要做子旗吗？尤，怨恨。子旗，蔓成然。

[10]遂逃赏：申包胥不受赏。

[11]所以为女子，远丈夫也。钟建负我矣：作为女子，本应远离男子。钟建已背过我，所以非嫁他不可。丈夫，指男子。

[12]乐尹：掌管音乐的大夫。

【译文】

楚昭王逃往随国的时候，准备渡过成臼河。蓝尹亹让自己的妻子儿女渡河，而不把船给昭王。等到战事平定以后，昭王想杀蓝尹亹。子西说："子常就因为老记着过去的仇怨而失败，君王为什么要学他呢？"昭王说："你说得对。让蓝尹亹官复原职吧，我用这个来记住以往的过错。"昭王赏赐斗辛、王孙由于、王孙圉、钟建、斗巢、申包胥、王孙贾、宋木和斗怀。子西说："请不要赏斗怀。"昭王说："大德可以盖过小怨，这是合于道义的。"申包胥说："我是为了国君，不是为了自身。现在国君已经安定了，我又有什么追求呢？况且我认为子旗做法不对，难道又要学他吗？"便躲开不接受赏赐。昭王打算嫁季芈，季芈告诉说："作为女人，就是要远离男子。钟建背过我了。"便把季芈嫁给钟建，并让钟建担任乐尹。

王之在随也，子西为王舆服以保路，国于脾洩[1]。闻王所在，而后从王。王使由于城麇[2]。复命。子西问高厚焉，弗知[3]。子西曰："不能，如辞[4]。城不知高厚，小大何知？"对曰："固辞不能，子使余

也[5]。人各有能有不能。王遇盗于云中，余受其戈，其所犹在[6]。”袒而视之背，曰：“此余所能也。脾洩之事，余亦弗能也[7]。”

【注释】

[1]王之在随也，子西为王舆服以保路，国于脾洩：楚昭王在随的时候，子西陈设了楚王的车马衣饰，并在脾洩建立了国都，以安定、保护各路军民。脾洩，楚国地名，在今湖北江陵附近，离当时的郢都当不太远。

[2]王使由于城麇：派王孙由于修麇城。

[3]子西问高厚焉，弗知：子西问城墙的高厚，王孙由于不知道。

[4]不能，如辞：不能胜任，就应辞掉这差事。

[5]子使余：是你一定要我去的。

[6]所：处所，这里指伤痕。

[7]脾洩之事，余亦弗能也：王孙由于意为以背受戈，使王脱险，是我所能；而在脾洩建立国都之事，则非我所能了。言外之意是表白自己忠心无二。

【译文】

昭王在随国的时候，子西制作了楚王的车子、服饰，以安定、保护各路军民，把脾洩作为国都。后来得知昭王所在，就去随从昭王。昭王让由于修筑麇城，然后回来复命。子西问起城墙的高度和厚度，由于不

知道。子西说：“你不能胜任，就应该辞掉。筑城却不知道它的高度、厚度，又怎能知道工程的范围大小？”由于答复说：“我坚决推辞干不了，是您要我去的。本来每人各有干得了、干不了的事。昭王在云中遇到盗贼时，是我用身子挡住了戈，伤疤现在还在。”便脱下衣服露出背让子西看，说：“这是我所能办到的。至于您在脾洩所做的事，我也不能做到。”

5.8　晋士鞅围鲜虞，报观虎之役也[1]。

【注释】

[1]观虎之役：定公三年，鲜虞击败晋军，擒获晋国大夫观虎。

【译文】

晋国士鞅包围鲜虞，是报复那次观虎的失败。

六年

【经】

6.1　六年春王正月癸亥[1]，郑游速帅师灭许[2]，以许男斯归[3]。

6.2　二月，公侵郑。

6.3　公至自侵郑。

6.4　夏，季孙斯、仲孙何忌如晋[4]。

6.5　秋，晋人执宋行人乐祁犁。

6.6　冬，城中城[5]。

6.7　季孙斯、仲孙忌帅师围郓[6]。

【注释】

[1]六年：鲁定公六年当周敬王十六年，前504。癸亥：十八日。

[2]游速：郑国大夫。

[3]许男斯：许国国君，男爵，名斯。

[4]季孙斯、仲孙何忌如晋：鲁国派二人到晋国聘问。杨伯峻曰："鲁卿聘晋，始见于僖三十年之公子遂，终于此，共二十四

次。此后无闻。”

[5]城中城：鲁国侵郑，怕郑国报复，于是修筑内城。中城，内城。

[6]季孙斯、仲孙忌帅师围郓：郓地靠近齐国，昭公逃亡后，齐取郓以居昭公，所以派二人围攻郓地。仲孙忌，即上文之仲孙何忌。郓，鲁国城邑。

【译文】

鲁定公六年春周历正月十八日，郑国游速带兵灭了许国，抓住许国国君斯回国。

二月，鲁定公进攻郑国。

定公从攻郑前线回来。

夏，季孙斯、仲孙何忌去晋国。

秋，晋国逮捕宋国行人乐祁犁。

冬，筑内城城墙。

季孙斯、仲孙何忌领兵包围郓邑。

【传】

6.1　六年春，郑灭许，因楚败也[1]。

【注释】

[1]郑灭许，因楚败也：许国处于楚、郑之间，服属于楚国，楚国被吴国打败，许国失去保护，因此郑国灭亡许国。定公四年，许迁于容城，在河南鲁山南，距许昌不足四百里，故郑能灭之。

【译文】

鲁定公六年春，郑国灭亡许国，是乘楚国失败的机会。

6.2　二月，公侵郑，取匡[1]，为晋讨郑之伐胥靡也[2]。往不假道于卫[3]；及还，阳虎使季、孟自南门入，出自东门，舍于豚泽[4]。卫侯怒，使弥子瑕追之[5]。公叔文子老矣[6]，辇而如公[7]，曰："尤人而效之，非礼也[8]。昭公之难[9]，君将以文之舒鼎，成之昭兆，定之鞶鉴，苟可以纳之，择用一焉[10]。公子与二三臣之子，诸侯苟忧之，将以为之质[11]。此群臣之所闻也。今将以小忿蒙旧德[12]，无乃不可乎？大姒之子[13]，唯周公、康叔为相睦也[14]，而效小人以弃之，不亦诬乎[15]？天将多阳虎之罪以毙之，君姑待之，若何[16]？"乃止。

【注释】

[1]匡：郑地名，即今河南长垣之恼里。

[2]郑之伐胥靡：即下文"周儋翩率王子朝之徒因郑人将以作乱于周，郑于是乎伐冯、滑、胥靡、负黍、狐人、阙外"。胥靡，周地名，在今河南偃师东。

[3]往：前去伐郑的时候。

[4]阳虎使季、孟自南门入，出自东门，舍于豚泽：此时阳虎控制了鲁国大权，有意不向卫国借道，并强迫季、孟二人从卫国都城南门进，东门出，以触怒卫国，使之与三桓结仇。季，季桓子。孟，孟懿子。豚泽，卫国东门外小地名。

[5]弥子瑕：卫灵公宠臣。

[6]公叔文子：卫国大夫公叔发。

[7]辇：人拉的车，这里用作动词，乘车。

[8]尤人而效之，非礼也：责备他人的过错，又去效法他，这是不合乎礼法的。

[9]昭公之难：指鲁昭公为季氏所逐，流亡在外。

[10]“君将以文之舒鼎”五句：鲁昭公流亡时，您曾拿出三件宝物作为礼物，只要哪位诸侯能护送鲁昭公回国，就可以任选其中一种。文，卫文公。成，卫成公。定，卫定公。舒鼎，宝鼎名。昭兆，宝龟名。鞶鉴，镶有镜子的束衣大带。

[11]公子与二三臣之子，诸侯苟忧之，将以为之质：诸侯如果还不放心，可以将公子和大臣之子作为人质送往该诸侯国。

[12]小忿：小小的怨恨，指鲁人入南门，出东门。蒙旧德：掩盖了过去的恩德。指卫公为纳鲁昭公做的努力。蒙，掩盖。

[13]大姒：太妃，文王妃子。

[14]周公、康叔：鲁、卫两国的始祖。

[15]而效小人以弃之，不亦诬乎：如果学那些小人之行，背弃两国间的传统友谊，实在是大错特错了。小人，暗指阳虎。

[16]天将多阳虎之罪以毙之，君姑待之，若何：老天有意增加阳虎的罪恶，并将严惩他，贤君姑且忍耐一下。

【译文】

二月，鲁定公进攻郑国，占领匡地，是替晋国讨伐郑国进攻胥靡。去时不向卫国借道；到回师时，阳虎让季桓子、孟懿子从卫都城南门进，东门出，住在豚泽。卫灵公发怒，派弥子瑕追击鲁军。公叔文子已告老退休，坐辇车去见卫灵公，说："怨恨别人却效仿他，不合于礼。鲁昭公有危难的时候，国君打算拿文公的舒鼎、成公的宝龟、定公的鞶鉴作为礼物，如果有谁能送昭公回国，随便他挑走其中的一件。便是国君的公子和几位重臣的儿子，诸侯要是还不放心，也愿意将他们作为人质。这是群臣都听到的。现在却因为小愤怒而掩盖过去的恩德，不也是不应该的吗？太姒的儿子，只有周公、康叔关系和睦，却学小人而丢弃良好关系，不也是上当受骗了吗？上天将增添阳虎的罪责而使他灭亡，国君姑且等等，怎么样？"卫灵公便停止追击。

6.3　夏，季桓子如晋，献郑俘也[1]。阳虎强使孟懿子往报夫人之币[2]。晋人兼享之[3]。孟孙立于房外，谓范献子曰："阳虎若不能居鲁[4]，而息肩于晋，所不以为中军司马者，有如先君[5]！"献子曰："寡君有官，将使其人，鞅何知焉[6]？"献子谓简子曰[7]："鲁人患阳虎矣[8]，孟孙知其衅，以为必适晋，故强为之请，以取入焉[9]。"

【注释】

[1]季桓子如晋，献郑俘也：向晋国献上二月取匡时的俘虏。

[2]阳虎强使孟懿子往报夫人之币：季桓子去晋国献俘，兼有聘问晋君与送晋君及夫人财礼之职，鲁国本不必再派人专报夫人之币，阳虎强迫孟懿子作为正卿单独去报晋君夫人之币。孟懿子，仲孙何忌。往报夫人之币，向晋君夫人回送礼物。

[3]晋人兼享之：晋国设享宴同时招待季、孟二人，而没有分别宴请，是对鲁国二卿的轻视。

[4]不能居鲁：不能在鲁国立足。

[5]而息肩于晋，所不以为中军司马者，有如先君：孟懿子向晋国暗示，阳虎将在鲁国作乱，不容于鲁，逃到晋国，晋可利用他。

[6]寡君有官，将使其人，鞅何知焉：晋君任用官吏，择才而使，我怎么知道将用谁？鞅，士鞅，范献子。

[7]简子：赵鞅。

[8]鲁人患阳虎矣：阳虎必将作乱，鲁国人以之为祸害了。

[9]“孟孙知其衅”四句：孟懿子预知阳虎将为乱，并且认为他必然逃往晋国，所以极力向晋国请求，以驱使阳虎逃往晋国。

【译文】

夏，季桓子去晋国，是去奉献郑国的俘虏。阳虎硬要派孟懿子前去向晋国国君夫人奉献礼物。晋国设享宴一起招待他们二人。孟懿子站在

房外，对范献子说：“阳虎如果无法在鲁国站住脚，而到晋国来歇歇脚，晋国若不让他任中军司马的话，有先君作证！”范献子说：“我们国君设立官职，要选择合适者担任，我怎么能做主？”范献子对赵简子说：“鲁国人厌恶阳虎了，孟懿子看出了预兆，认为阳虎必定来晋国，所以强行为他请求禄位，以便他能到晋国来。”

6.4　四月己丑[1]，吴大子终累败楚舟师[2]，获潘子臣、小惟子及大夫七人[3]。楚国大惕，惧亡[4]。子期又以陵师败于繁扬[5]。令尹子西喜曰：“乃今可为矣[6]。”于是乎迁郢于鄀[7]，而改纪其政，以定楚国[8]。

【注释】

[1]己丑：十五日。

[2]终累：阖庐之子，夫差之兄。舟师：水军。

[3]潘子臣、小惟子：楚国舟师之帅。

[4]楚国大惕，惧亡：朝野惊心，担心再遭亡国之祸。

[5]子期又以陵师败于繁扬：子期所率陆军为吴军所败。陵师，陆军。繁扬，古地名。在今河南新蔡北。

[6]乃今可为矣：连遭两次大败，国人警惧，楚国便能治好了。

[7]于是乎迁郢于鄀：楚国从郢迁都鄀。鄀，古地名。在今湖北宜城东南，又名北郢。

[8]而改纪其政，以定楚国：改革政治，因而楚国得以安定。纪，治

理。

【译文】

四月十五日，吴国太子终累打败楚国水军，俘获潘子臣、小惟子和大夫七名。楚国大为震惊，担心灭亡。子期率领的陆军在繁扬又打了败仗。令尹子西高兴地说：“现在可以做些事了。”于是把国都由郢迁到鄀，改革政事，以安定楚国。

6.5　周儋翩率王子朝之徒因郑人将以作乱于周[1]，郑于是乎伐冯、滑、胥靡、负黍、狐人、阙外[2]。六月，晋阎没戍周，且城胥靡[3]。

【注释】

[1]儋翩：王子朝余党。

[2]郑于是乎伐冯、滑、胥靡、负黍、狐人、阙外：儋翩要利用郑国在周境内发动叛乱，郑国于是攻打周室冯、滑六邑，鲁国奉霸主之命，伐郑取匡。

[3]晋阎没戍周，且城胥靡：为保卫周王室，修筑胥靡城。阎没，晋国大夫。

【译文】

成周儋翩率领王子朝旧部，利用郑国人在成周作乱，郑国这时便攻打冯、滑、胥靡、负黍、狐人与阙外。六月，晋国阎没戍守成周，并且筑胥靡城。

6.6　秋八月，宋乐祁言于景公曰[1]：“诸侯唯我事晋，今使不往，晋其憾矣[2]。”乐祁告其宰陈寅[3]。陈寅曰：“必使子往[4]。”他日，公谓乐祁曰：“唯寡人说子之言[5]，子必往。”陈寅曰：“子立后而行，吾室亦不亡[6]。唯君亦以我为知难而行也[7]。”见溷而行[8]。赵简子逆，而饮之酒于绵上[9]，献杨楯六十于简子[10]。陈寅曰：“昔吾主范氏，今子主赵氏，又有纳焉，以杨楯贾祸，弗可为也已[11]。然子死晋国，子孙必得志于宋[12]。”范献子言于晋侯曰：“以君命越疆而使[13]，未致使而私饮酒[14]，不敬二君[15]，不可不讨也。”乃执乐祁[16]。

【注释】

[1]乐祁：即《经》文中的乐祁犁。

[2]憾：怨恨。

[3]乐祁告其宰陈寅：乐祁把上面的话告诉了陈寅。陈寅，乐祁家宰。

[4]必使子往：陈寅预料，必派乐祁出使晋国。

[5]说：同“悦”。

[6]子立后而行，吾室亦不亡：陈寅知道晋国政出多门，乐祁到晋国，恐怕有难，先立后，以免家族灭亡。立后，立继承人。

[7]知难而行：冒险赴命。

[8]见溷而行：乐祁让乐溷晋见宋景公，立为后，然后出发。溷，乐

祁之子。

[9]绵上：古地名。即今山西翼城西之小绵山。

[10]杨楯：黄杨木做的盾，质地坚硬致密。

[11]“昔吾主范氏”五句：晋国此时大夫专权，“政在家门”，乐祁过去事奉范氏，现在却事奉赵氏，并献杨盾，必定惹祸。贾祸，惹祸。

[12]得志于宋：乐祁如果死于晋国，是为国而死，子孙必能在宋国得志。

[13]越疆：越过疆界。

[14]未致使：未完成使命。

[15]二君：晋、宋两国国君。

[16]乃执乐祁：按，范献子嫉恨乐祁事奉赵氏，便以乐祁失礼，不敬二君为由，逮捕乐祁。

【译文】

秋八月，宋国乐祁对景公说：“诸侯中只有我国奉事晋国，现在要是不派使节前去，晋国将会怨恨我国。”乐祁告知家宰陈寅。陈寅说：“肯定会让您前往。”过些日子，景公对乐祁说：“寡人愿意听你的话，你一定要前往晋国。”陈寅说：“您立下继承人再去，我们的宗室才不会消亡。就是国君也明白我们是知难而行。”乐祁把儿子乐溷引见给景公以后就出使了。赵简子迎接他，在绵上请他喝酒，乐祁献给赵简子

六十面杨木盾牌。陈寅说："往日我们事奉范氏，现在您事奉赵氏，又送给礼物，将因杨盾而招致祸患，没法挽回了。不过您死在晋国，子孙一定会在宋国发达。"范献子对晋定公说："接受国君的命令出使，没有完成使命却私下喝酒，对两国的国君不尊敬，不能不声讨。"于是逮捕了乐祁。

6.7　阳虎又盟公及三桓于周社[1]，盟国人于亳社[2]，诅于五父之衢[3]。

【注释】

[1]三桓：孟孙、季孙、叔孙三家。周社：鲁为周公之后，故周社为鲁国的国社。

[2]亳社：也是鲁国的国社。鲁因商奄之地，并因其遗民，故立亳社。

[3]诅于五父之衢：五父之衢，在曲阜东南五里。按，阳虎又强迫定公、三家及国人盟誓，使鲁国君臣上下都服从他，从而进一步控制鲁国政权。

【译文】

阳虎又和定公及三桓在周社盟誓，与国人在亳社盟誓，在五父之衢诅咒。

6.8　冬十二月，天王处于姑莸，辟儋翩之乱也。

【译文】

冬十二月，周敬王住在姑莸，是逃避儋翩的叛乱。

七年

【经】

7.1　七年春王正月[1]。

7.2　夏四月。

7.3　秋，齐侯、郑伯盟于咸[2]。

7.4　齐人执卫行人北宫结以侵卫。

7.5　齐侯、卫侯盟于沙[3]。

7.6　大雩。

7.7　齐国夏帅师伐我西鄙[4]。

7.8　九月，大雩。

7.9　冬十月。

【注释】

[1]七年：鲁定公七年当周敬王十七年，前503。

[2]咸：卫地名。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3]沙：古地名。在今河北大名东。

[4]国夏：齐国大夫，国佐之孙。

【译文】

鲁定公七年春周历正月。

夏四月。

秋，齐景公、郑献公在咸地结盟。

齐国拘禁卫国行人北宫结并侵袭卫国。

齐景公、卫灵公在沙地结盟。

大规模举行求雨的雩祭。

齐国国夏领兵攻打我国西部边境。

九月，再次举行大规模的雩祭。

冬十月。

【传】

7.1 七年春二月，周儋翩入于仪栗以叛[1]。

【注释】

[1]仪栗：周邑。今地不详。

【译文】

鲁定公七年春二月，周儋翩进入仪栗发动叛乱。

7.2　齐人归郓、阳关，阳虎居之以为政[1]。

【注释】

[1]齐人归郓、阳关，阳虎居之以为政：郓、阳关都是鲁国城邑，曾贰于齐，现在齐归还鲁国，阳虎入居二地并执掌军政大权。

【译文】

齐国归还郓、阳关，阳虎居住在那儿执掌国政。

7.3　夏四月，单武公、刘桓公败尹氏于穷谷[1]。

【注释】

[1]单武公、刘桓公、尹氏：三人都是周王室大夫。尹氏为儋翩同党。穷谷：周地名。在今河南洛阳南。

【译文】

夏四月，单武公、刘桓公在穷谷打败尹氏。

7.4　秋，齐侯、郑伯盟于咸，征会于卫[1]。卫侯欲叛晋，诸大夫不可。使北宫结如齐，而私于齐侯曰：“执结以侵我[2]。”齐侯从之，乃盟于琐[3]。

【注释】

[1]征会：召集诸侯会见。

[2]执结以侵我：卫灵公派北宫结到齐国，暗中请齐景公逮捕北宫结而发兵攻打卫国，可以借此为由与齐结盟。

[3]乃盟于琐：齐、卫两国结盟。

【译文】

秋，齐景公、郑献公在咸地结盟，邀请卫国参会。卫灵公想背叛晋国，大夫们反对。卫灵公派北宫结到齐国，私下派人对齐景公说："请把北宫结抓起来并侵袭我国。"齐景公听从了，于是在琐地结盟。

7.5　齐国夏伐我。阳虎御季桓子，公敛处父御孟懿子[1]，将宵军齐师[2]。齐师闻之，堕，伏而待之[3]。处父曰："虎不图祸，而必死[4]。"苫夷曰[5]："虎陷二子于难[6]，不待有司[7]，余必杀女。"虎惧，乃还，不败[8]。

【注释】

[1]公敛处父：孟氏家臣。

[2]宵军齐师：乘夜侵袭齐军。

[3]齐师闻之，堕，伏而待之：齐军听说鲁军的计划，故意做出松懈、毫无防备的样子，设下埋伏，引诱鲁军。堕，毁坏军容。

[4]不图祸，而必死：不考虑会引起祸患。而，你，指阳虎。

[5]苫夷：季氏家臣。

[6]二子：指季氏、孟氏。

[7]有司：执法官。

[8]虎惧，乃还，不败：阳虎被公敛处父和苫夷吓住，罢兵回国。

【译文】

齐国国夏攻打我国。阳虎为季桓子驾车，公敛处父为孟懿子驾车，准备夜袭齐军。齐军得知后故作松懈，设下埋伏等待。处父说：“阳虎你不考虑这样做的危害，你必死无疑。”苫夷说：“阳虎你把他们二人陷于祸难，不等军法官判决，我就一定杀了你。”阳虎害怕了，便撤兵，鲁军才得以不败。

7.6　冬十一月戊午[1]，单子、刘子逆王于庆氏[2]。晋籍秦送王。己巳[3]，王入于王城，馆于公族党氏[4]，而后朝于庄宫[5]。

【注释】

[1]戊午：二十三日。

[2]庆氏：驻守姑莸的大夫。

[3]己巳：十二月初五。

[4]党氏：周王室大夫。

[5]而后朝于庄宫：周敬王返回周都。庄宫，周庄王庙。

【译文】

冬十一月二十三日，单武公、刘桓公在庆氏那里迎接周敬王。晋国籍秦护送周敬王。十二月初五，周敬王进入王城，住在公族党氏家，然后朝觐庄宫。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公侵齐[2]。

8.2　公至自侵齐。

8.3　二月，公侵齐[3]。

8.4　三月，公至自侵齐。

8.5　曹伯露卒[4]。

8.6　夏，齐国夏帅师伐我西鄙[5]。

8.7　公会晋师于瓦[6]。

8.8　公至自瓦。

8.9　秋七月戊辰[7]，陈侯柳卒[8]。

8.10　晋士鞅帅师侵郑，遂侵卫。

8.11　葬曹靖公。

8.12　九月，葬陈怀公。

8.13　季孙斯、仲孙何忌帅师侵卫。

8.14　冬，卫侯、郑伯盟于曲濮[9]。

8.15　从祀先公[10]。

8.16　盗窃宝玉、大弓[11]。

【注释】

[1]八年：鲁定公八年当周敬王十八年，前502。

[2]公侵齐：鲁国攻打齐国，报复去年齐国侵犯鲁国西境。

[3]二月，公侵齐：鲁国再次攻打齐国。

[4]曹伯露卒：曹靖公露去世。曹靖公，前505年即位，在位四年。

[5]齐国夏帅师伐我西鄙：齐国由鲁国西境进攻鲁国。

[6]瓦：卫地名。在今河南滑县南。

[7]戊辰：初七。

[8]陈侯柳卒：陈怀公柳死。陈怀公，前505年即位，在位四年。

[9]卫侯、郑伯盟于曲濮：郑、卫两国结盟叛晋。曲濮，卫地名。约在今河南滑县与延津一带。

[10]从祀：顺祀，按即位先后的次序祭祀。先公：指鲁闵公、鲁僖公。文公二年，鲁把僖公的神主升到闵公之上，现将二公位次摆顺。

[11]盗：指阳虎。宝玉、大弓：都是鲁国国宝。

【译文】

鲁定公八年春周历正月，鲁定公进攻齐国。

定公从侵袭齐国前线回国。

二月，定公侵袭齐国。

三月，定公从进攻齐国前线回国。

曹靖公露去世。

夏，齐国国夏带兵攻打我国西部边境。

定公在瓦地与晋军会合。

定公从瓦地回国。

秋七月初七，陈怀公柳去世。

晋国士鞅领兵侵袭郑国，顺便进攻卫国。

安葬曹靖公。

九月，安葬陈怀公。

季孙斯、仲孙何忌带兵攻打卫国。

冬，卫灵公、郑献公在曲濮结盟。

按即位顺序祭祀先公闵公、僖公。

阳虎窃取宝玉、大弓。

【传】

8.1　八年春王正月，公侵齐，门于阳州[1]。士皆坐列，曰：“颜高之弓六钧[2]。”皆取而传观之[3]。阳州人出，颜高夺人弱弓[4]，籍丘子鉏击之[5]，与一人俱毙[6]。偃且射子鉏，中颊，殪[7]。颜息射人中眉[8]，退曰：“我无勇，吾志其目也[9]。”师退，冉猛伪伤足而先[10]。其兄会乃呼曰：“猛也殿[11]！”

【注释】

[1]门：攻打城门。阳州：古地名。在今山东东平。

[2]颜高：鲁国将领。钧：此指拉力。当时三十斤为一钧，六钧为一百八十斤，合今斤六十斤。

[3]取而传观之：传看颜高的强弓。

[4]颜高夺人弱弓：颜高来不及收回自己的强弓，随便夺了把弱弓应战。

[5]籍丘子鉏：齐国将领。

[6]与一人俱毙：颜高和另一人都倒地。毙，倒地。

[7]偃且射子鉏，中颊，殪：颜高虽然倒地，但卧射子鉏，中其脸颊，子鉏毙命。

[8]颜息：鲁国将领。

[9]我无勇，吾志其目也：意在射眼，却射中其眉。无勇，不善射。按，这是他自夸之辞。

[10]冉猛伪伤足而先：冉猛装伤想先撤。冉猛，鲁国将领。

[11]殿：殿后。

【译文】

鲁定公八年春周历正月，鲁定公侵袭齐国，攻打阳州城门。军士们排列坐在那儿，说：“颜高的弓有六钧力。”都拿了传看。阳州人出城，颜高夺过别人的弱弓迎战，籍丘子鉏击打他，把他和另外一人打倒在地。颜高倒在地上向子鉏射出一箭，射中他的脸颊，籍丘子鉏毙命。颜息射中一个人的眉，退下来说：“我没本事，本来是要射他眼睛的。”军队撤退，冉猛假装伤了脚走在前面。他哥哥冉会便大声喊：“冉猛，到后边断后！”

8.2　二月己丑[1]，单子伐谷城，刘子伐仪栗[2]。辛卯[3]，单子伐简城，刘子伐盂，以定王室[4]。

【注释】

[1]二月己丑：实为三月二十六日，“二”疑为“三”之误。

[2]单子伐谷城，刘子伐仪栗：单武公、刘桓公讨伐儋翩余党。谷城，古地名。在今河南洛阳西北。

[3]辛卯：三月二十八日。

[4]单子伐简城，刘子伐盂，以定王室：平定周王室之乱。简城、盂，都是周地。盂即邘，在今河南沁阳西北。

【译文】

三月二十六日，单武公攻打谷城，刘桓公攻打仪栗。二十八日，单武公进攻简城，刘桓公进攻盂地，以安定王室。

8.3　赵鞅言于晋侯曰："诸侯唯宋事晋，好逆其使，犹惧不至。今又执之，是绝诸侯也。"将归乐祁，士鞅曰："三年止之[1]，无故而归之，宋必叛晋。"献子私谓子梁曰[2]："寡君惧不得事宋君，是以止子[3]。子姑使溷代子[4]。"子梁以告陈寅。陈寅曰："宋将叛晋，是弃溷也，不如待之[5]。"乐祁归，卒于大行[6]。士鞅曰："宋必叛，不如止其尸以求成焉[7]。"乃止诸州[8]。

【注释】

[1]三年止之：定公六年，晋国扣留宋国乐祁，至今三年。

[2]献子：士鞅。子梁：乐祁。

[3]寡君惧不得事宋君，是以止子：晋君怕不能事奉宋君，所以留下了您。

[4]溷：乐祁儿子。

[5]宋将叛晋，是弃溷也，不如待之：宋国如果背叛晋国，乐溷将不能返国，不如静待时局的转变。

[6]大行：太行山。

[7]宋必叛，不如止其尸以求成焉：扣留乐祁尸体作为谈判条件。

[8]州：古地名。在今河南沁阳东南。

【译文】

赵鞅告诉晋定公说："诸侯中只有宋国奉事晋国，好好地迎接他们的使节，还担心他不来。现在又拘禁使者，这是弃绝诸侯。"打算把乐祁放回去，士鞅说："扣留了三年，又无故放回去，宋国必定背叛晋国。"士鞅私下对乐祁说："我们国君是担心不能奉事宋君，所以留下了您。您姑且让乐溷来代替您。"乐祁把这话告诉了陈寅。陈寅说："宋国将会背叛晋国，这样做是抛弃了乐溷，不如静待时局的转变。"乐祁返回，死于太行山。士鞅说："宋国一定背叛，不如扣留乐祁的尸体来与宋国讲和。"于是把乐祁尸体扣押在州地。

8.4　公侵齐，攻廪丘之郛[1]。主人焚冲，或濡马褐以救之，遂毁之[2]。主人出，师奔[3]。阳虎伪不见冉猛者，曰："猛在此，必败。"猛逐之[4]，顾而无继，伪颠[5]。虎曰："尽客气也[6]。"

【注释】

[1]廪丘：古地名。在今山东郓城西北。郛：外城。

[2]主人焚冲，或濡马褐以救之，遂毁之：廪丘人焚毁攻城车，鲁军以湿麻衣救火，攻破外城。主人，廪丘守将。冲，攻城的战车。濡，沾湿。马褐，麻布短衣。

[3]主人出，师奔：廪丘人出战，鲁国增援部队奔向前去助战。

[4]猛逐之：阳州之役，冉猛先退，现在被阳虎一激，奋而追击廪丘人。

[5]顾而无继，伪颠：冉猛看后面没有人跟上来，就假装从车上摔下。

[6]客气：假装勇敢。

【译文】

鲁定公侵袭齐国，攻打廪丘的外城。廪丘守军焚毁鲁军的攻城车，有鲁军兵士把麻布短衣弄湿灭火，于是攻破外城。廪丘人出战，鲁国增援部队奔向前去助战。阳虎假装没看见冉猛，说："如果冉猛在这里，一定能打败他们。"冉猛便去追赶廪丘人，回头发现没人跟上来，装作从车上摔下来。阳虎说："全是假勇敢。"

8.5　苫越生子[1]，将待事而名之[2]。阳州之役获焉，名之曰"阳州"[3]。

【注释】

[1]苫越：季氏家臣苫夷。

[2]待事而名：等有大事时给儿子命名。

[3]阳州之役获焉，名之曰“阳州”：阳州之役鲁国获胜，所以给儿子取名“阳州”。

【译文】

苫越生了个儿子，打算等有了大事以后再取名。阳州战役俘获了敌军，就把儿子取名为“阳州”。

8.6 夏，齐国夏、高张伐我西鄙[1]。晋士鞅、赵鞅、荀寅救我。公会晋师于瓦[2]。范献子执羔，赵简子、中行文子皆执雁[3]。鲁于是始尚羔[4]。

【注释】

[1]齐国夏、高张伐我西鄙：按，为报复阳州、廪丘两次战役。

[2]公会晋师于瓦：晋军救鲁，鲁定公为表示感谢，亲自迎至瓦地。

[3]“范献子执羔”二句：执羔，手提羔羊作为相见礼物。中行文子，荀寅。雁，大雁，也是相见礼物。

[4]鲁于是始尚羔：范献子是晋国上卿，鲁定公见上卿以执羔为相见之礼，从此鲁国以羔羊为贵，唯上卿执之为相见之礼。

【译文】

夏，齐国国夏、高张攻打我国西部边境。晋国士鞅、赵鞅、荀寅救援我国。鲁定公和晋军在瓦地会合。范献子手提羔羊，赵简子、中行文子手持大雁，作为礼物。鲁国从此开始以羔羊为贵。

8.7　晋师将盟卫侯于鄟泽[1]。赵简子曰：“群臣谁敢盟卫君者[2]？”涉佗、成何曰[3]：“我能盟之。”卫人请执牛耳[4]。成何曰：“卫，吾温、原也，焉得视诸侯[5]？”将歃，涉佗挼卫侯之手[6]，及捥[7]。卫侯怒，王孙贾趋进[8]，曰：“盟以信礼也[9]，有如卫君，其敢不唯礼是事而受此盟也[10]？”卫侯欲叛晋，而患诸大夫[11]。王孙贾使次于郊[12]。大夫问故，公以晋诟语之[13]，且曰：“寡人辱社稷，其改卜嗣[14]，寡人从焉。”大夫曰：“是卫之祸，岂君之过也[15]？”公曰：“又有患焉，谓寡人‘必以而子与大夫之子为质’[16]。”大夫曰：“苟有益也[17]，公子则往[18]，群臣之子敢不皆负羁绁以从[19]？”将行，王孙贾曰：“苟卫国有难，工商未尝不为患，使皆行而后可[20]。”公以告大夫，乃皆将行之。行有日[21]，公朝国人，使贾问焉，曰：“若卫叛晋，晋五伐我，病何如矣[22]？”皆曰：“五伐我，犹可以能战。”贾曰：“然则如叛之[23]，病而后质焉，何迟之有[24]？”乃叛晋[25]。晋人请改盟，弗许[26]。

【注释】

[1]晋师将盟卫侯于鄟泽：晋军在瓦地与鲁定公相会之后，又与卫国结盟。

[2]群臣谁敢盟卫君者：去年卫国背叛晋国依附齐国，所以赵简子拟派大夫前往结盟，以羞辱卫国。

[3]涉佗、成何：晋国大夫。

[4]执牛耳：诸侯歃血为盟，割牛耳取血，盛牛耳于盘，由主盟者持盘，因称主盟者为“执牛耳”。按，会盟之礼，卑者执牛耳，尊

者监临，先歃血。晋国虽是大国，但卫灵公是君，涉佗、成何是大夫，所以卫灵公请成何执牛耳。

[5]卫，吾温、原也，焉得视诸侯：卫国不过等于晋国温、原二邑的地位，怎么能跟诸侯相比？

[6]捘（zùn）：推。

[7]及捥（wàn）：血淌到手腕上。捥，同“腕”。

[8]王孙贾：卫国大夫。

[9]信礼：伸张礼仪。

[10]有如卫君，其敢不唯礼是事而受此盟也：结盟是为了敦睦邦交，伸张礼仪，卫国国君怎能不依礼而接受此盟？言外之意是晋国如此无礼，卫国将不接受此盟。其，岂能。

[11]卫侯欲叛晋，而患诸大夫：按，卫国诸大夫反对背叛晋国。

[12]王孙贾使次于郊：让卫国国君住在郊外。

[13]晋诟：受晋国侮辱。诟，耻辱。

[14]改卜嗣：占卜改立新君。

[15]是卫之祸，岂君之过也：大夫以为不能委过于卫灵公一人。

[16]必以而子与大夫之子为质：晋国告诉卫灵公，要用其子与大夫之子作人质。而，同“尔”。你。

[17]苟有益：对卫国有利。

[18]则：假如。

[19]负羁绁：背负马笼头、马缰绳。

[20]工商未尝不为患，使皆行而后可：工商匠人也是祸患，应一同前往。

[21]行有日：已定了行期。

[22]病何如：会危险到什么程度。

[23]然则如叛之：应当先叛晋国。如，应当。

[24]病而后质焉，何迟之有：有危险后再送人质不迟。

[25]乃叛晋：王孙贾与卫灵公设计激励众大夫及国人，终于使卫国叛晋。

[26]晋人请改盟，弗许：晋国请求重新结盟，卫国不接受。

【译文】

晋军准备与卫灵公在鄟泽会盟。赵简子说："群臣中谁敢去和卫灵公订立盟约？"涉佗、成何说："我们能够订盟。"卫国人请晋国人执牛耳。成何说："卫国就如同我国的温邑、原邑，哪能视同诸侯？"将要歃血时，涉佗推了卫灵公的手，血流到手腕上。卫灵公发怒，王孙贾快步上前，说："结盟是为了伸张礼仪，卫国国君岂能不依礼而接受这盟约？"卫灵公打算背叛晋国，又担心大夫们不同意。王孙贾让卫灵公住在郊外。大夫们询问原因，卫灵公将晋国人侮辱的话告诉大家，并

说：“寡人使国家遭受羞辱，不如占卜另外奉立国君，寡人愿意服从。”大夫们说`：“这是卫国的祸患，哪里是国君的过错？”灵公说：“还有难堪的事，晋国人对寡人说‘一定要把你的儿子和大夫的儿子作为人质’。”大夫们说：“要是对国家有好处，公子如果去，群臣的儿子哪敢不背负马笼头、缰绳跟随前去？”人质将要动身时，王孙贾说：“要是卫国有祸难，工匠商人未尝不成为祸患，让他们一同前往才行。”卫灵公把这话告诉大夫们，便要这些人都随行。动身的日子将到，灵公让国人朝见，派王孙贾询问，说：“如果卫国背叛晋国，晋国五次进攻我国，会危险到什么程度？”大家都说：“五次进攻我国，还有能力迎战。”王孙贾说：“那么应当背叛晋国，等到危急时再派人质，怎么能算晚呢？”于是背叛晋国。晋国提出重新结盟，卫国不答应。

8.8　秋，晋士鞅会成桓公侵郑[1]，围虫牢，报伊阙也[2]。遂侵卫[3]。

【注释】

[1]成桓公：周卿士。

[2]围虫牢，报伊阙也：定公六年，郑国攻打周阙外等六邑，现在晋国为周王室予以报复。虫牢，古地名。在今河南封丘北。伊阙，周地山名。在今河南洛阳，阙外附近。

[3]遂侵卫：卫国背叛晋国，一并加以讨伐。

【译文】

秋，晋国士鞅会合成桓公，然后侵袭郑国，包围了虫牢，是要报复伊阙之役。于是乘机进攻卫国。

8.9　九月，师侵卫，晋故也[1]。

【注释】

[1]师侵卫，晋故也：鲁国奉晋国之命攻打卫国。

【译文】

九月，鲁军攻打卫国，这是由于晋国的缘故。

8.10　季寤、公鉏极、公山不狃皆不得志于季氏[1]，叔孙辄无宠于叔孙氏[2]，叔仲志不得志于鲁[3]。故五人因阳虎[4]。阳虎欲去三桓，以季寤更季氏，以叔孙辄更叔孙氏，己更孟氏。冬十月，顺祀先公而祈焉[5]。辛卯[6]，禘于僖公[7]。壬辰[8]，将享季氏于蒲圃而杀之[9]，戒都车曰[10]：“癸巳至[11]。”成宰公敛处父告孟孙曰：“季氏戒都车，何故？”孟孙曰：“吾弗闻。”处父曰：“然则乱也，必及于子[12]，先备诸[13]？”与孟孙以壬辰为期[14]。

【注释】

[1]季寤：季桓子之弟。字子言。公鉏极：季氏族人。公山不狃：季氏费地宰。

[2]叔孙辄：叔孙氏庶子。

[3]叔仲志不得志于鲁：叔仲志不被鲁国重用。叔仲志，叔仲带的孙子。

[4]因：依靠，投靠。

[5]顺祀先公而祈焉：顺祀，即《经》文中的“从祀”。将闵公的位置调整到僖公之前。按，阳虎将作乱，因此祭先公祈福。

[6]辛卯：初二。

[7]禘于僖公：在僖公庙举行大祭。禘，合祭众先公之礼。按，禘应当在太庙举行，这次在僖公庙，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顺祀将僖公的位次后移，阳虎怕得罪僖公神灵，所以在僖公庙举行。或曰这与闵公二年之“吉禘于庄公”一样，禘礼还是在太庙举行，主要是为僖公而举行。

[8]壬辰：初三。

[9]蒲圃：鲁都城东门外的地方。

[10]戒：敕令。都车：都邑里的战车。

[11]癸巳至：癸巳，初四。阳虎准备在初三夜里杀死季桓子，命令战车做好准备，初四起兵攻打季、孟二家。

[12]然则乱也，必及于子：阳虎将作乱，必定殃及孟氏。

[13]先备诸：先做好防备。诸，之乎。

[14]与孟孙以壬辰为期：孟氏比阳虎提前一天（初三）发兵，准备救援季氏。

【译文】

季寤、公鉏极、公山不狃都不被季氏重用，叔孙辄不被叔孙氏宠信，叔仲志在鲁国不得志。所以这五个人投靠阳虎。阳虎想除掉三桓，用季寤取代季氏，叔孙辄取代叔孙氏，自己取代孟氏。冬十月，按照即位顺序祭祀先公。初二，在僖公庙举行禘祭。初三，准备在蒲圃设享礼招待季氏而杀他，命令都邑的战车说："初四都要到。"成地宰臣公敛处父告诉孟孙说："季氏命令都邑的战车，是什么缘故？"孟孙说："我没听说。"处父说："那就是要发生动乱了，必然会牵连到您，是不是先做准备？"与孟孙约定初三为会合日期。

阳虎前驱，林楚御桓子，虞人以铍、盾夹之[1]，阳越殿[2]，将如蒲圃。桓子咋谓林楚曰[3]："而先皆季氏之良也[4]，尔以是继之[5]。"对曰："臣闻命后[6]。阳虎为政，鲁国服焉，违之征死[7]，死无益于主。"桓子曰："何后之有？而能以我适孟氏乎[8]？"对曰："不敢爱死，惧不免主[9]。"桓子曰："往也！"孟氏选圉人之壮者三百人以为公期筑室于门外[10]。林楚怒马[11]，及衢而骋。阳越射之，不中。筑者阖门[12]。有自门间射阳越，杀之。阳虎劫公与武叔，以伐孟氏[13]。公敛处父帅成人自上东门入[14]，与阳氏战于南门之内，弗胜；又战于棘下[15]，阳氏败。阳虎说甲如公宫[16]，取宝玉、大弓以出，舍于五父之衢，寝而为食[17]。其徒曰："追其将至[18]。"虎曰："鲁人闻余出，喜于征死[19]，何暇追余？"从者曰："嘻！速驾！公敛阳在[20]。"公敛阳请追之，孟孙弗许[21]。阳欲杀桓子，孟孙惧而归之[22]。子言辨舍爵于季氏之庙而出[23]。阳虎入于讙、阳关以叛[24]。

【注释】

[1]虞人：掌管田猎的官。铍：长矛。

[2]阳越：阳虎弟弟。

[3]咋（zhà）：突然。

[4]良：忠良之臣。

[5]尔以是继之：季桓子发觉有异，暗示林楚帮助自己脱险。继之，继承其传统。

[6]臣闻命后：听到此话已太晚。

[7]违之征死：违命者死。征，招致。

[8]而：同“尔”，你。适：去，前往。

[9]不免主：使主不免于难。

[10]孟氏选圉人之壮者三百人以为公期筑室于门外：孟氏假装为公期筑房子，以防备事变。圉人，家奴。公期，孟氏之子。

[11]怒马：奋马，策马。

[12]筑者阖门：林楚、季桓子乘车冲进孟氏宅邸，筑房子的人退回去关上大门。

[13]阳虎劫公与武叔，以伐孟氏：阳虎阴谋败露，劫持鲁定公与武叔。武叔，叔孙不敢之子。

[14]上东门：鲁国东城的北门。

[15]棘下：城内地名。

[16]说：同“脱”。

[17]寝而为食：自己睡下，命人做饭。

[18]追：指追兵。

[19]鲁人闻余出，喜于征（yín）死：鲁国人知道阳虎已逃走，庆幸自己可以晚点死了。征死，缓死。按，可见阳虎荼毒害民之甚。

[20]速驾！公敛阳在：意谓公敛阳必来追赶。公敛阳，公敛处父。

[21]公敛阳请追之，孟孙弗许：按，孟孙害怕阳虎，不敢追击。

[22]归之：孟孙不敢继续收留季桓子，送他回家。

[23]子言辨舍爵于季氏之庙而出：季寤拿酒一一在季氏庙里祭献，然后逃走。子言，季寤。辨，同“遍”。舍爵，置爵。按，在祖庙里向祖宗一一斟酒祭告，这是古人将出奔告别的礼仪。

[24]阳虎入于讙、阳关以叛：阳虎窃据二地与三家对抗。讙，古地名。在今山东宁阳北。阳关，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东南。

【译文】

阳虎为前驱，林楚为季桓子驾车，虞人用铍、盾在两边护卫，阳越断后，准备前往蒲圃。季桓子突然对林楚说：“你的先人都是季氏家忠良之臣，你也要继承下去。”林楚回答说：“下臣听到这话已晚。阳虎执掌政事，鲁国人都服从他，违背他就是找死，死了对主人并没好

处。”季桓子说：“有什么晚的？你能带着我往孟氏那儿去吗？”林楚回答说：“不敢吝惜一死，而是怕不能使主人免于祸难。”季桓子说：“去吧！”孟氏选了三百名强壮的男仆，在门外替公期建造房屋。林楚鞭马，冲上大路快速奔驰。阳越射他，没射中。季桓子乘车冲进孟氏宅邸，建房人关上大门。有人从门缝射阳越，射死了他。阳虎劫持鲁定公和武叔，去攻打孟氏。公敛处父带领成邑人从上东门进城，与阳虎在南门内交战，不能取胜；又在棘下交战，阳虎失败。阳虎脱下皮甲前去公宫，拿了宝玉、大弓出来，屯扎在五父之衢，睡下并下令做饭。他的手下说：“追兵恐怕要到了。”阳虎说：“鲁国人听说我出逃，正庆幸能缓死，哪里有时间来追我？”随从们说：“嘿！快套车吧！公敛处父在那里。”公敛处父请求追赶阳虎，孟孙不允许。公敛处父想杀了季桓子，孟孙害怕了，把季桓子送回家去。季寤在季氏祖庙向神主一一斟酒祭告后出逃。阳虎进入讙地、阳关而叛乱。

8.11　郑驷歂嗣子大叔为政[1]。

【注释】

[1]郑驷歂嗣子大叔为政：驷歂接替子太叔（游吉）执政。驷歂，子然，驷乞之子。

【译文】

郑国驷歂接替子太叔执掌国政。

九年

【经】

9.1　九年春王正月[1]。

9.2　夏四月戊申[2]，郑伯虿卒[3]。

9.3　得宝玉、大弓[4]。

9.4　六月，葬郑献公。

9.5　秋，齐侯、卫侯次于五氏[5]。

9.6　秦伯卒[6]。

9.7　冬，葬秦哀公。

【注释】

[1]九年：鲁定公九年当周敬王十九年，前501。

[2]戊申：二十二日。

[3]郑伯虿卒：郑献公虿去世。郑献公，前513年即位，在位十三年。

[4]得宝玉、大弓：阳虎归还宝玉、大弓。

[5]齐侯、卫侯次于五氏：两国攻打晋国。五氏，晋国地名。在今河北邯郸西。

[6]秦伯卒：秦哀公去世。秦哀公，前536年即位，在位三十六年。

【译文】

鲁定公九年春周历正月。

夏四月二十二日，郑献公虿去世。

得到宝玉、大弓。

六月，安葬郑献公。

秋，齐景公、卫灵公驻扎在五氏。

秦哀公去世。

冬，安葬秦哀公。

【传】

9.1 九年春，宋公使乐大心盟于晋，且逆乐祁之尸[1]。辞，伪有疾[2]。乃使向巢如晋盟[3]，且逆子梁之尸。子明谓桐门右师出[4]，曰："吾犹衰绖，而子击钟，何也[5]？"右师曰："丧不在此故也[6]。"既而告人曰："已衰绖而生子，余何故舍钟[7]？"子明闻之，怒，言于公曰："右师将不利戴氏[8]。不肯适晋，将作乱也。不然，无疾[9]。"乃逐桐门右师[10]。

【注释】

[1]宋公使乐大心盟于晋，且逆乐祁之尸：按，去年，乐祁死于晋国太行山地区。

[2]辞，伪有疾：乐大心假装有病，推辞赴晋国。

[3]向巢：向戌曾孙。

[4]子明谓桐门右师出：乐大心来到子明家，子明将他赶出。或曰，出谓出国迎尸。子明，乐祁之子溷。桐门右师，乐大心。

[5]吾犹衰绖，而子击钟，何也：子明知道乐大心称病推辞，特以“我还在丧期之中，你却击钟作乐，何故不出国”的话激他。衰绖，丧服。

[6]丧不在此故也：乐祁死于晋，所以说“丧不在此”。

[7]己衰绖而生子，余何故舍钟：子明父丧在身，却照样生孩子，我作为兄弟，为何不能奏乐？

[8]戴氏：指宋国。

[9]不然，无疾：否则，不会称病推辞。

[10]乃逐桐门右师：驱逐乐大心在明年，这里先交代结果。

【译文】

鲁定公九年春，宋景公派乐大心去晋国结盟，并迎接乐祁的灵柩。乐大心推辞，假装有病。景公便派向巢到晋国结盟，并接回乐祁的灵

柩。乐大心来到子明家，子明将他赶出去，说：“我还穿着丧服，而你敲钟作乐，是为了什么？”乐大心说：“是因为灵柩不在这里啊。”然后乐大心告诉别人说：“自己在服丧期间生下儿子，我为什么要放弃敲钟作乐？”子明听说了，大怒，对宋景公说：“乐大心将要不利于宋国。他不肯去晋国，是准备作乱。不然的话，不会装病推辞。”于是驱逐乐大心。

9.2　郑驷歂杀邓析，而用其《竹刑》[1]。君子谓：“子然于是不忠[2]。苟有可以加于国家者，弃其邪可也[3]。《静女》之三章，取彤管焉[4]。《竿旄》‘何以告之’，取其忠也[5]。故用其道，不弃其人。《诗》云：‘蔽芾甘棠，勿翦勿伐，召伯所茇[6]。’思其人，犹爱其树，况用其道而不恤其人乎[7]！子然无以劝能矣[8]。”

【注释】

[1]郑驷歂杀邓析，而用其《竹刑》：驷歂虽然杀了邓析，却采用他的《竹刑》。邓析，郑国大夫。昭公六年，子产曾铸刑书于鼎，邓析改所铸旧刑书，其刑书后出，写在竹简之上，称《竹刑》。邓析的《竹刑》可能更适用，故驷歂用之。

[2]子然：驷歂的字。

[3]苟有可以加于国家者，弃其邪可也：邓析制《竹刑》，对国家有利，就不必计较他无关宏旨的罪过。加，益。

[4]《静女》之三章，取彤管焉：《静女》三章虽写美女，但其目的在赞赏彤管。《静女》，《诗经·国风·邶风》篇名。诗中的“彤

管”，本是红色管状的草，古人也解释为赤管笔，用来记事，彰善恶。

[5]《竿旄》“何以告之”，取其忠也：《竿旄》是《诗经·国风·鄘风》中的篇名，篇末有“彼姝者子，何以告之”二句。君子取作诗者之忠心。

[6]蔽芾甘棠，勿翦勿伐，召伯所茇（bá）：引《诗》见《诗经·国风·召南·甘棠》，意思是很茂盛的甘棠树，不剪不砍莫动它，召伯曾经停留在树下。取意思念其人而兼及其物。

[7]不恤：不顾。

[8]子然无以劝能矣：作者批评子然用其人之道而弃其人之身。无以劝能，不能勉励贤能。

【译文】

郑国驷歂杀了邓析，却用他所作的《竹刑》。君子认为：“驷歂在这件事上表现不忠。如果有人对国家有利，就可以不责罚他无关宏旨的罪过。《静女》的第三章诗，就是赞赏其中的彤管。《竿旄》‘用什么劝告他’，是赞赏他的忠诚。所以，用了他的主张，就不惩罚这人。《诗》说：‘甘棠的树荫茂密高大，不要剪它别砍伐，召伯曾经停留在树下。’思念这个人，尚且爱护这棵树，何况用了他的主张怎能不顾惜他的生命呢！驷歂无法劝勉有才能的人了。”

9.3　夏，阳虎归宝玉、大弓。书曰“得”，器用也[1]。凡获器用曰得，得用焉曰获[2]。

【注释】

[1]器用：器物用具。

[2]凡获器用曰得，得用焉曰获：得到器物用具叫“得”，得到生物叫“获”。按，以上解释《经》文用“得”“获”的区别。

【译文】

夏，阳虎归还宝玉、大弓。《春秋》记载说“得”，是由于它们是器物用具。凡是得到器物用具叫“得”，得到生物叫“获”。

六月，伐阳关[1]。阳虎使焚莱门[2]。师惊，犯之而出[3]，奔齐，请师以伐鲁，曰：“三加[4]，必取之。”齐侯将许之。鲍文子谏曰[5]：“臣尝为隶于施氏矣[6]，鲁未可取也。上下犹和，众庶犹睦，能事大国[7]，而无天灾，若之何取之？阳虎欲勤齐师也，齐师罢，大臣必多死亡，己于是乎奋其诈谋[8]。夫阳虎有宠于季氏，而将杀季孙，以不利鲁国，而求容焉[9]。亲富不亲仁，君焉用之[10]？君富于季氏，而大于鲁国，兹阳虎所欲倾覆也[11]。鲁免其疾，而君又收之，无乃害乎[12]？”齐侯执阳虎，将东之[13]。阳虎愿东，乃囚诸西鄙[14]。尽借邑人之车，锲其轴，麻约而归之[15]。载葱灵，寝于其中而逃[16]。追而得之，囚于齐。又以葱灵逃，奔宋，遂奔晋，适赵氏。仲尼曰：“赵氏其世有乱乎[17]！”

【注释】

[1]伐阳关：讨伐阳虎。

[2]莱门：阳关城门。

[3]师惊，犯之而出：鲁军惊恐，阳虎乘机突围而出。

[4]三加：三次出兵攻打。

[5]鲍文子：鲍国，曾为鲁国施氏家臣，后被齐国召回，时已九十余岁。

[6]施氏：鲁国大夫。

[7]能事大国：谨事晋国。大国，指晋国。

[8]奋其诈谋：施展阴谋诡计。意谓阳虎怂恿齐国出兵，好从中渔利。

[9]求容：讨好齐国以求得庇护。

[10]亲富不亲仁，君焉用之：阳虎只喜欢财富而不讲究道义，不可用。

[11]君富于季氏，而大于鲁国，兹阳虎所欲倾覆也：意谓阳虎之心本在于颠覆、图谋齐国。

[12]鲁免其疾，而君又收之，无乃害乎：鲁国除掉阳虎这个祸患，齐国却收留他，无异于引狼入室。

[13]东之：囚禁于齐国东部。

[14]阳虎愿东，乃囚诸西鄙：阳虎本意想西逃晋国，知道齐国必定反其意而行，因此故意说愿东，使齐国西囚之。

[15]尽借邑人之车，锲（qiè）其轴，麻约而归之：阳虎知道自己逃跑时，齐国人必用车追赶，所以遍借城中人的车，将车轴截断，又用麻缠绕伪装起来，再将车归还。锲，截断。

[16]载葱灵，寝于其中而逃：阳虎在葱灵车上装上衣物，自己躲在衣物之中逃跑。葱灵，一种装载衣物的车。

[17]赵氏其世有乱乎：阳虎好作乱，所以孔子预言赵氏将不得安宁。

【译文】

六月，攻打阳关。阳虎派人焚烧莱门。鲁军被惊扰，阳虎突围而出，逃往齐国，请求派兵进攻鲁国，说："攻打三次，一定能攻占。"齐景公准备答应。鲍文子进谏说："下臣曾经当过施氏的家臣，知道鲁国不能攻取。他们上下仍然和谐，百姓和睦，能够事奉大国，而且没有天灾，怎么可能攻取？阳虎是想劳动齐军，齐军疲劳，大臣必定有很多死亡，他自己就能乘机施展阴谋。阳虎在季氏那里得到宠信，反而要杀季孙，以不利于鲁国，来讨好我们求得庇护。亲近富有而不亲近仁爱，国君哪里用得着他？国君比季氏富有，齐国比鲁国大，这正是阳虎所想要倾覆的啊。鲁国免除了他的祸害，国君却又收留他，不是祸害吗？"齐景公拘捕阳虎，打算把他送往东部囚禁。阳虎表示愿意住在东部，齐景公便又把他囚禁在西部边境。阳虎把当地人的车都借来，截断车轴，用麻缠上后还给车主。他在葱灵车上装满衣物，躲在里边逃走。齐国人追上抓获，囚禁在齐国都城。他又躲在葱灵车里逃脱，逃往宋国，又转逃晋国，投靠赵氏。孔子说："赵氏恐怕将世世代代有动乱了吧！"

9.4　秋，齐侯伐晋夷仪[1]。敝无存之父将室之[2]，辞，以与其弟，

曰：“此役也不死，反，必娶于高、国[3]。”先登，求自门出，死于霤下[4]。东郭书让登[5]，犁弥从之，曰：“子让而左，我让而右，使登者绝而后下[6]。”书左，弥先下。书与王猛息[7]。猛曰：“我先登。”书敛甲[8]，曰：“曩者之难，今又难焉[9]！”猛笑曰：“吾从子如骖之靳[10]。”

【注释】

[1]齐侯伐晋夷仪：齐国为卫国攻打夷仪。夷仪，古地名。在今河北邢台西。

[2]敝无存：齐国大夫。室之：为之娶妻。之，指敝无存。

[3]此役也不死，反，必娶于高、国：敝无存自认为定可立功，凯旋后将娶卿相之女。此役，指夷仪之役。高、国，高氏、国氏。

[4]死于霤（liù）下：敝无存率先登城，跳进城内，企图从里面打开城门出来，结果战死在城楼屋檐下。

[5]让登：抢登。让，通“攘”。

[6]子让而左，我让而右，使登者绝而后下：犁弥怕被东郭书占了先，建议等登上城的人齐了以后再下去。让，让登。绝，尽。

[7]王猛：犁弥。息：战后休息。

[8]敛甲：收拾盔甲，准备与王猛较量。

[9]曩者之难，今又难焉：东郭书对王猛的话不服气。难，为难，过不去。

[10]吾从子如骖之靳：王猛不敢与东郭书争，表示自己只不过如骖马随着服马一样。靳，驾辕的服马。

【译文】

秋，齐景公攻打晋国夷仪。敝无存的父亲打算为他娶亲，被他推辞，让给弟弟，说："这次战役如果不战死，回来后一定要娶高氏、国氏的女子。"攻城时他率先登上城墙，又想从城门冲出去，战死在城楼檐下。东郭书抢先登城，犁弥跟在后面，说："你登上去后往左，我上去后往右，等大家都上来后再下去。"东郭书登城后往左去，犁弥却先下城去。战斗结束，东郭书和犁弥在一起休息。犁弥说："是我先登城的。"东郭书收拾盔甲，说："上一次你让我难堪，现在又要让我难堪！"犁弥笑着说："我跟着您就如同骖马跟从服马一样。"

晋车千乘在中牟[1]。卫侯将如五氏[2]，卜过之[3]，龟焦[4]。卫侯曰："可也！卫车当其半，寡人当其半，敌矣[5]。"乃过中牟。中牟人欲伐之。卫褚师圃亡在中牟，曰："卫虽小，其君在焉[6]，未可胜也。齐师克城而骄[7]，其帅又贱[8]，遇，必败之，不如从齐。"乃伐齐师，败之[9]。齐侯致禚、媚、杏于卫[10]。

【注释】

[1]晋车千乘在中牟：晋国派兵准备反击。中牟，古地名。在今河南鹤壁西。

[2]卫侯将如五氏：卫灵公发兵助齐国。

[3]卜过之：占卜经过中牟的吉凶。

[4]龟焦：灼龟而卜，结果龟板烧焦，占卜不成。

[5]卫车当其半，寡人当其半，敌矣：卫国有战车五百辆，可抵晋国的一半；又自夸自己可抵晋国的战车五百辆。

[6]卫虽小，其君在焉：卫灵公亲自出马。

[7]城：指夷仪。

[8]其帅又贱：杜预《春秋左传》注以为统帅是东郭书，地位不高。按，从上下文看，齐军统帅不一定是东郭书。

[9]乃伐齐师，败之：晋国与齐国战。据哀公十五年《传》，齐国丧车五百辆。

[10]齐侯致禚（zhuó）、媚、杏于卫：齐国将三地送给卫国，答谢其出兵相救。禚、媚、杏，齐国西部之地，分别在今山东长清、茌平和禹城。

【译文】

晋国战车千辆驻在中牟。卫灵公准备到五氏去，为经过中牟而占卜，卜龟烧焦了。卫灵公说：“可以！卫国的战车相当于他们的一半，寡人也相当一半，对等了。”于是经过中牟。中牟人想攻打卫军。卫国褚师圃逃亡在中牟，说：“卫国虽然小，但国君在军中，不可能战胜他们。齐军攻克城邑而骄傲，统帅级别又低下，两军相遇，必定能打败齐军，不如迎战齐军。”于是攻打齐军，打败了他们。齐景公把禚、媚、杏三地送给卫国。

齐侯赏犁弥，犁弥辞曰：“有先登者，臣从之，皙帻而衣狸制[1]。”公使视东郭书，曰：“乃夫子也——吾贶子[2]。”公赏东郭书，辞，曰：“彼，宾旅也[3]。”乃赏犁弥[4]。

【注释】

[1]先登者，臣从之，皙帻而衣狸制：犁弥不知道东郭书之名，只记住他的打扮。皙帻，白色头巾。帻，古代包扎发髻的巾。狸制，狸皮斗篷。

[2]乃夫子也——吾贶子：是这个人——我把赏赐让给您。前句是对别人说的，后句是对东郭书说的。犁弥认出先登者是东郭书。贶，赐。

[3]彼：指犁弥。宾旅：客卿。犁弥大概由别国初仕于齐国。

[4]乃赏犁弥：二人谦让，最后赏犁弥。

【译文】

齐景公赏赐犁弥，犁弥辞谢说：“有先登城的人，下臣是跟着他，那人头包白色头巾，身披狸皮斗篷。”景公让他去看是不是东郭书，他看了说：“正是这一位——我把赏赐让给您。”景公赏赐东郭书，东郭书辞谢了，说：“犁弥是客卿。”于是赏给了犁弥。

齐师之在夷仪也，齐侯谓夷仪人曰：“得敝无存者，以五家免[1]。”乃得其尸。公三襚之[2]，与之犀轩与直盖[3]，而先归之[4]。坐引者[5]，以师哭之[6]，亲推之三[7]。

【注释】

[1]得敝无存者，以五家免：能找回敝无存尸体的，赏赐五家的财富，并免除赋役。

[2]三襚：三次给尸体穿衣。三襚，迁尸于袭上而衣之，为一襚；小敛又衣之，二襚；大敛又衣之，三襚。

[3]与之犀轩与直盖：二物以作殉葬。犀轩，以犀牛皮装饰的车。直盖，高盖，即长柄伞。

[4]先归之：先送尸体回去。

[5]坐引者：让拉灵车的人跪着。

[6]以师哭之：全军为之吊哭。

[7]亲推之三：齐景公以亲自推车三次的重礼为敝无存送葬。

【译文】

齐军在夷仪的时候，齐景公对夷仪人说：“得到敝无存尸体的，赏赐五户，免除赋役。”于是得到敝无存的尸体。景公三次为尸体穿衣服，给他犀皮蒙盖的轩车和直柄车盖殉葬，并先把灵柩送回国内。让拉灵车的人跪着拉车，带领全军哭吊，亲自推车三次。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三月[1]，及齐平[2]。

10.2　夏，公会齐侯于夹谷[3]。

10.3　公至自夹谷。

10.4　晋赵鞅帅师围卫。

10.5　齐人来归郓、讙、龟阴田[4]。

10.6　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帅师围郈[5]。

10.7　秋，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帅师围郈[6]。

10.8　宋乐大心出奔曹。

10.9　宋公子地出奔陈。

10.10　冬，齐侯、卫侯、郑游速会于安甫。

10.11　叔孙州仇如齐[7]。

10.12　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彄出奔陈[8]。

【注释】

[1]十年：鲁定公十年当周敬王二十年，前500。

[2]及齐平：前年鲁国两次侵齐，现在两国讲和。

[3]夹谷：古地名。在今山东莱芜。

[4]郓、讙、龟阴田：三邑即汶阳之田，分别在山东郓城东、宁阳西北及新泰西南。

[5]叔孙州仇：武叔。仲孙何忌：孟懿子。郈：叔孙氏私邑，在今山东东平。

[6]秋，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帅师围郈：再次围郈。

[7]叔孙州仇如齐：武叔聘问于齐国。

[8]仲佗、石彄：都是宋国卿。

【译文】

鲁定公十年春周历三月，鲁国与齐国讲和。

夏，鲁定公与齐景公在夹谷相会。

定公从夹谷回国。

晋国赵鞅带兵包围卫国。

齐国送还郓、讙、龟阴田地给鲁国。

叔孙州仇、仲孙何忌领兵包围郈地。

秋，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带兵包围郈地。

宋国乐大心出逃曹国。

宋国公子地逃往陈国。

冬，齐景公、卫灵公、郑国游速在安甫会面。

叔孙州仇去齐国。

宋景公弟弟辰和仲佗、石𫸩出逃陈国。

【传】

10.1　十年春，及齐平。

【译文】

鲁定公十年春，鲁国与齐国讲和。

10.2　夏，公会齐侯于祝其，实夹谷[1]。孔丘相[2]。犁弥言于齐侯曰："孔丘知礼而无勇，若使莱人以兵劫鲁侯，必得志焉[3]。"齐侯从之。孔丘以公退[4]，曰："士兵之[5]！两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乱之[6]，非齐君所以命诸侯也[7]。裔不谋夏[8]，夷不乱华[9]，俘不干盟[10]，兵不逼好[11]——于神为不祥[12]，于德为愆义[13]，于人为失礼，君必不然。"齐侯闻之，遽辟之[14]。

【注释】

[1]祝其，实夹谷：祝其就是夹谷。

[2]孔丘相：孔子时为鲁国司寇，位至卿，为鲁定公相礼。

[3]若使莱人以兵劫鲁侯，必得志焉：犁弥建议用莱人武装劫持鲁定公。莱，姜姓国，在今山东黄岛，襄公六年被齐国所灭，成为齐地。

[4]以公退：保护鲁定公退出。

[5]士兵之：武士抵御莱人。按，诸侯会盟，双方有军队随从保护。

[6]裔夷之俘：莱为齐国所灭，故称之为俘。裔，边远。

[7]非齐君所以命诸侯也：以兵乱盟，不是齐国与诸侯敦睦邦交之道。

[8]裔：指华夏以外的地区。

[9]夷：指华夏族以外的人。

[10]干：犯。

[11]兵：指兵戎之事。好：盟会和好。

[12]于神为不祥：会盟必祭告神明，侵犯则为不祥。

[13]愆义：违反道义。

[14]遽辟之：急令莱夷退出。

【译文】

夏，定公与齐景公在祝其相会，就是夹谷。孔丘任相礼。犁弥对齐景公说："孔丘知礼却缺乏勇，如果让莱人武装劫持鲁定公，一定可以达到我们的目的。"齐景公同意了。孔丘带着定公退会，喊道："将士们上！两国国君合好，而边远夷人俘虏却用武力捣乱，这不是齐国国君用来命令诸侯的办法。边远地区人不可能图谋中原，夷人不可能扰乱华人，俘虏不可能干犯盟会，武力不可能逼迫友好——这样对待神灵不吉祥，对于德行是丧失道义，对于人是失礼，齐君必定不会这样做的。"齐景公听说了，赶紧让莱人撤下。

将盟，齐人加于载书曰："齐师出竟[1]，而不以甲车三百乘从我者，有如此盟[2]！"孔丘使兹无还揖对[3]，曰："而不反我汶阳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4]！"

【注释】

[1]齐师出竟：齐军发兵远征。竟，通"境"。

[2]有如此盟：按盟书条款加以严惩。

[3]兹无还：鲁国大夫。

[4]而不反我汶阳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孔子提出须归还汶阳之田，并写入盟书。共命，指以甲兵三百乘相从。

【译文】

将要盟誓，齐国在盟书上加了一句话说：“齐军出境，鲁国要是不派出三百辆战车跟随我们，有盟誓为证！”孔丘让兹无还作揖回答说：“如果你们不归还我国汶阳的田地，让我们用来供给需要，也有盟誓为证！”

齐侯将享公，孔丘谓梁丘据曰：“齐、鲁之故[1]，吾子何不闻焉？事既成矣[2]，而又享之，是勤执事也[3]。且牺、象不出门[4]，嘉乐不野合[5]。飨而既具[6]，是弃礼也。若其不具，用秕稗也[7]。用秕稗，君辱[8]；弃礼，名恶[9]。子盍图之[10]！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也[11]。”乃不果享。

【注释】

[1]故：旧典，传统礼节。

[2]事既成矣：会盟已完成。

[3]勤：烦劳。

[4]牺、象：牛形、象形的酒器，盛大宴会所用。

[5]嘉乐不野合：享礼当在朝庙，不宜在野外。嘉乐，钟磬，指雅乐。

[6]飨：享礼。既具：牺、象、钟、磬尽备。

[7]若其不具，用秕稗也：飨而礼不全，就如不用五谷而用秕稗一样轻率。

[8]君辱：有辱齐君。

[9]名恶：名声不好。按，辱君和名恶都不好。

[10]盍：何不。

[11]不昭，不如其已也：享礼是用来宣扬君德的，否则不如不用。已，停止。

【译文】

齐景公准备设享礼款待定公，孔丘对梁丘据说：“齐、鲁两国过去的惯例，您怎么没听说呢？盟会已经结束，却又设享礼，这是给执事增加劳累。而且牺尊、象尊不出国门，雅乐不在野外合奏。设享礼如果全部具备这些，就是抛弃礼法。要是不具备，又像用秕谷稗草那样轻率。用秕谷稗草，是君主的耻辱；抛弃礼法，名声不好。您何不考虑一下！所谓享礼，是用来宣扬德行的。不能昭明德行，就不如不举行。”最终没有设享礼。

10.3　齐人来归郓、讙、龟阴之田[1]。

【注释】

[1]齐人来归郓、讙、龟阴之田：阳虎去年逃往齐国，将三邑之田划归齐国，现在齐国才按盟约归还鲁国。

【译文】

齐国派人到鲁国归还郓、讙、龟阴三处田地。

10.4　晋赵鞅围卫，报夷仪也[1]。初，卫侯伐邯郸午于寒氏[2]，城其西北而守之[3]。宵熸[4]。及晋围卫，午以徒七十人门于卫西门，杀人于门中，曰：“请报寒氏之役[5]。”涉佗曰：“夫子则勇矣[6]，然我往，必不敢启门[7]。”亦以徒七十人旦门焉[8]。步左右，皆至而立，如植[9]。日中不启门[10]，乃退。反役[11]，晋人讨卫之叛故[12]，曰：“由涉佗、成何[13]。”于是执涉佗以求成于卫。卫人不许[14]。晋人遂杀涉佗。成何奔燕。君子曰：“此之谓弃礼，必不钧[15]。《诗》曰：‘人而无礼，胡不遄死[16]。’涉佗亦遄矣哉！”

【注释】

[1]晋赵鞅围卫，报夷仪也：去年齐国为卫国攻打晋国的夷仪，现在对卫国进行报复。

[2]卫侯伐邯郸午于寒氏：去年卫灵公帮助齐国进攻五氏。邯郸午，晋国邯郸大夫，名午。寒氏，即去年《经》文的五氏。

[3]城：筑城。

[4]宵熸（jiān）：夜间，邯郸午守军全部溃散。熸，消遁，消失。

[5]请报寒氏之役：为报寒氏之战的前仇。

[6]夫子：指邯郸午。

[7]然我往，必不敢启门：卫国人不怕邯郸午，开门与他交战。涉佗认为自己前往攻打，卫国人必惧怕不敢开门。

[8]旦门：黎明攻门。

[9]步左右，皆至而立，如植：到城门下，分左右两边站定，如树木一样，纹丝不动。

[10]日中不启门：直到中午，卫国人不敢开门。

[11]反役：退兵。

[12]晋人讨卫之叛故：晋国围卫无功，只好退兵，恼羞之间，便追查卫国叛晋的原因。

[13]由涉佗、成何：定公八年，晋国与卫国结盟，二人任使者，羞辱卫灵公。

[14]卫人不许：卫国不愿意再与晋国和好。

[15]此之谓弃礼，必不钧：当初侮辱卫君，本是赵鞅的意思，成何说卫国不过如晋国的县邑，涉佗则推卫君手，都是无礼行为。不钧，不一样。

[16]人而无礼，胡不遄死：引《诗》见《诗经·国风·鄘风·相鼠》。胡，何。遄，速。

【译文】

晋国赵鞅包围卫国，是报复夷仪战役。起初，卫灵公在寒氏讨伐邯郸午，在其西北部筑城并派兵把守。城中守军夜里溃散。到晋军包围卫国，邯郸午带七十个人攻打卫国西门，在城门中杀人，说：“请让我以此报复寒氏之战。”涉佗说：“你算得上勇敢了，但要是我前去，他们肯

定不敢开门。”也带着七十个人在黎明去攻城门。走到城门下，左右排列，全部站定，如同树木一样不动。到中午城门还不开，于是退回。退兵后，晋国追究卫国背叛的原因，说：“是由涉佗、成何引起的。”于是抓了涉佗向卫国要求媾和。卫国不同意。晋国便杀了涉佗。成何逃往燕国。君子说：“这叫丢掉礼，所以处理肯定不公平。《诗》说：‘人要是没有礼，何不早点死。’涉佗算是死得快了！”

10.5　初，叔孙成子欲立武叔，公若藐固谏，曰：“不可。”成子立之而卒。公南使贼射之，不能杀[1]。公南为马正，使公若为郈宰。武叔既定，使郈马正侯犯杀公若，不能。其圉人曰[2]：“吾以剑过朝，公若必曰：‘谁之剑也？’吾称子以告[3]，必观之。吾伪固而授之末，则可杀也[4]。”使如之。公若曰：“尔欲吴王我乎[5]？”遂杀公若。侯犯以郈叛[6]，武叔、懿子围郈，弗克[7]。

【注释】

[1]公南使贼射之，不能杀：因怨恨公若藐，想暗杀他。公南，叔孙家臣，武叔同党。

[2]其圉人：武叔的马官。

[3]称子以告：告诉他是您的剑。

[4]吾伪固而授之末，则可杀也：拿剑给人，应以剑柄向着对方，圉人准备把剑锋对着公若藐，乘机刺杀他。伪固，伪装固陋不知礼节。

[5]吴王我：以我为吴王。按，公若藐见剑锋向着自己，斥责说，你想像鱄诸刺吴王僚那样刺杀我吗？

[6]侯犯以郈叛：侯犯杀公若未得手，怕叔孙氏加罪，于是据守郈地发动叛乱。

[7]武叔、懿子围郈，弗克：叔孙氏、孟孙氏联合围郈，没攻下。懿子，孟懿子，仲孙何忌。

【译文】

起初，叔孙成子想立武叔为继承人，公若藐坚持劝谏，说："不可以。"叔孙成子立了武叔后就死了。公南派贼人射公若藐，没能杀死他。公南任马正，派公若藐任郈地宰。武叔地位稳定后，派郈邑马正侯犯杀公若藐，还是没能杀死他。武叔的马官说："我持剑经过朝廷，公若藐一定会问：'谁的剑啊？'我告诉他是您的，他一定会观看。我假装不懂礼仪而把剑尖对着他递过去，就可以杀他了。"让他照办。公若藐说："你想把我当吴王吗？"马官杀死公若藐。侯犯占据郈邑叛乱，武叔、懿子包围郈邑，没能攻下。

秋，二子及齐师复围郈[1]，弗克。叔孙谓郈工师驷赤曰[2]："郈非唯叔孙氏之忧，社稷之患也[3]。将若之何？"对曰："臣之业在《扬水》卒章之四言矣[4]。"叔孙稽首[5]。驷赤谓侯犯曰："居齐、鲁之际而无事[6]，必不可矣。子盍求事于齐以临民[7]？不然，将叛[8]。"侯犯从之。齐使至，驷赤与郈人为之宣言于郈中曰[9]："侯犯将以郈易于齐[10]，齐人将迁郈民。"众凶惧[11]。驷赤谓侯犯曰："众言异矣[12]。子不如易于齐，与其死也，犹是郈也[13]，而得纾焉，何必此[14]？齐人欲以此逼

鲁，必倍与子地[15]。且盍多舍甲于子之门，以备不虞[16]？”侯犯曰：“诺。”乃多舍甲焉。侯犯请易于齐[17]，齐有司观郈[18]。将至，驷赤使周走呼曰：“齐师至矣！”郈人大骇，介侯犯之门甲[19]，以围侯犯。驷赤将射之[20]，侯犯止之曰：“谋免我[21]。”侯犯请行，许之[22]。驷赤先如宿[23]，侯犯殿。每出一门，郈人闭之[24]。及郭门，止之曰：“子以叔孙氏之甲出，有司若诛之[25]，群臣惧死。”驷赤曰：“叔孙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26]。”犯谓驷赤曰：“子止而与之数[27]。”驷赤止，而纳鲁人[28]。侯犯奔齐。齐人乃致郈[29]。

【注释】

[1]二子及齐师复围郈：武叔、懿子借助齐军一起进攻郈。

[2]工师：掌管工匠的官。

[3]郈非唯叔孙氏之忧，社稷之患也：侯犯作乱，不仅仅是叔孙家祸，也是鲁国之患。

[4]臣之业在《扬水》卒章之四言矣：《扬水》即《扬之水》，《诗经·国风·唐风》篇名，末章有“我闻有命”四字，表示愿意听命。业，事情。

[5]叔孙稽首：谢其愿受命。

[6]无事：不事奉任何一国。

[7]子盍求事于齐以临民：驷赤劝诱侯犯依附齐国。

[8]不然，将叛：否则郈人将叛。

[9]驷赤与郈人为之宣言于郈中曰：故意散布传言。

[10]易于齐：将郈地换给齐国。

[11]众凶惧：郈人惊恐。

[12]异：态度改变。

[13]子不如易于齐，与其死也，犹是郈也：与其守着郈地，为郈人所杀，不如与齐国交换，所得仍等于这块郈地。

[14]而得纾焉，何必此：如此可缓和祸患，何必死守郈地？纾，祸患缓和。

[15]齐人欲以此逼鲁，必倍与子地：齐国得到郈地，可以胁迫鲁国，所以将加倍赏给土地。

[16]且盍多舍甲于子之门，以备不虞：在门边多设置甲胄，以防不测。

[17]侯犯请易于齐：请求与齐国交换郈地。

[18]齐有司观郈：齐国派人考察郈地。

[19]介：披甲。

[20]驷赤将射之：假装要为侯犯射杀郈人。

[21]谋免我：设法使我免于祸难，即助其逃跑。

[22]侯犯请行，许之：郈人同意让侯犯出逃。

[23]宿：齐国地名，在今山东东平，离郈西十余里。

[24]每出一门，郈人闭之：关门以防侯犯回来。

[25]诛之：治罪。指让侯犯带走盔甲将被怪罪。

[26]叔孙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驷赤已从宿地返回郈。物，标记。未敢以出，不敢带走。

[27]子止而与之数：让驷赤留下向郈人点交盔甲。

[28]驷赤止，而纳鲁人：驷赤用计使自己留下，接应孟、叔两家军队。

[29]齐人乃致郈：齐将郈地归还鲁国。

【译文】

秋，武叔、懿子与齐军再次包围郈邑，还是没能攻占。叔孙对郈邑工师驷赤说："郈邑并非只是叔孙氏的忧患，也是国家的祸患。打算怎么办？"驷赤回答说："我所要做的事，在《扬水》最后一章的四个字里了。"叔孙向他行礼致谢。驷赤对侯犯说："处在齐、鲁两国之间而不事奉任何一国，肯定无法生存。您何不请求事奉齐国以统治百姓？不然的话，百姓将会反叛。"侯犯听从了。齐国使者到来，驷赤和郈邑人乘机在郈邑散布传言说："侯犯打算用郈邑和齐国交换，齐国将把郈邑民众迁走。"众人惊恐。驷赤对侯犯说："民众的意见跟您有分歧了。您与其死，不如将郈邑和齐国交换，就仍然等于得到郈邑，而能使祸患得以纾缓，何必一定要在这里？齐国想得到郈邑来逼迫鲁国，一定会加倍给您

土地。另外您何不多安放些皮甲在门口，以防意外？”侯犯说：“好的。”便在门口放置了许多皮甲。侯犯请求用郈邑和齐国交换，齐国官员来巡视郈邑。快要到达时，驷赤派人四处奔走呼喊：“齐军来了！”郈邑人大为惊骇，都披上侯犯家门口的皮甲，包围侯犯家。驷赤假装要射他们，侯犯制止说：“想办法让我免于祸难。”侯犯请求出逃，大家同意了。驷赤先到宿地，侯犯跟在后面。每走出一道门，郈邑人就关闭这道门。到了外城门，众人拦住侯犯说：“你带了叔孙氏的皮甲出去，官员要是怪罪下来，群臣们怕被杀死。”驷赤说：“叔孙氏的皮甲有标记，我们没敢带走。”侯犯对驷赤说：“您留下帮他们清点皮甲。”驷赤留下，并接纳鲁国人进城。侯犯逃往齐国。齐国于是把郈邑归还鲁国。

10.6　宋公子地嬖蘧富猎[1]，十一分其室，而以其五与之[2]。公子地有白马四。公嬖向魋[3]，魋欲之。公取而朱其尾、鬣以与之。地怒，使其徒抶魋而夺之[4]。魋惧，将走[5]。公闭门而泣之，目尽肿[6]。母弟辰曰[7]：“子分室以与猎也，而独卑魋，亦有颇焉[8]。子为君礼，不过出竟，君必止子[9]。”公子地出奔陈，公弗止。辰为之请，弗听。辰曰：“是我迋吾兄也[10]。吾以国人出，君谁与处[11]？”冬，母弟辰暨仲佗、石彄出奔陈[12]。

【注释】

[1]宋公子地：宋景公庶母弟。蘧富猎：宋国大夫。

[2]十一分其室，而以其五与之：公子地将自己的家财分为十一份，赏赐给蘧富猎五份。

[3]向魋（tuí）：司马桓魋，向戌的曾孙，景公宠臣。

[4]抶（chì）：鞭打。

[5]将走：将出走。

[6]公闭门而泣之，目尽肿：景公哭而挽留向魋。

[7]母弟辰：景公同母弟。

[8]颇：偏，不公平，指重蘧富猎轻向魋。

[9]子为君礼，不过出竟，君必止子：辰劝公子地依礼出奔以避君，这样景公必然挽留他。

[10]迋（guàng）：通“诳”。欺骗。

[11]吾以国人出，君谁与处：辰责备景公，大臣们如果都逃亡，您将和谁治理国家？

[12]母弟辰暨仲佗、石彄出奔陈：众人离心，逃往陈国。仲佗，仲几之子。石彄，褚师段之子。按，几人都是宋国有威望的大臣。

【译文】

宋国公子地宠爱蘧富猎，把家财分成十一份，将五份给了蘧富猎。公子地有四匹白马。宋景公宠爱向魋，向魋看中公子地的白马。景公把马要过来，把马尾、鬣毛染成红色后给了向魋。公子地发怒，派手下人打了向魋一顿并把马夺回来。向魋害怕了，打算逃走。景公关起门来对着向魋哭泣，眼睛都哭肿了。景公同母弟公子辰对公子地说：“您把家

财分给蘧富猎，却看不起向魋，也有偏颇。您应该依礼避让国君，最多不过出国，国君一定会挽留您。”于是公子地出逃陈国，景公并不挽留。公子辰为他求情，景公不听。公子辰说：“这是我欺骗了我哥哥啊。我带着国人出走，您又和谁在一起？”冬，宋景公同母弟公子辰和仲佗、石彄出逃陈国。

10.7　武叔聘于齐[1]。齐侯享之，曰：“子叔孙！若使郈在君之他竟，寡人何知焉[2]？属与敝邑际[3]，故敢助君忧之[4]。”对曰：“非寡君之望也[5]。所以事君，封疆社稷是以[6]，敢以家隶勤君之执事[7]？夫不令之臣，天下之所恶也，君岂以为寡君赐[8]？”

【注释】

[1]武叔聘于齐：答谢齐国归还郈地。

[2]若使郈在君之他竟，寡人何知焉：意思是郈地如果在鲁国其他国境上，为他国所取，恐怕就不会归还鲁国了。

[3]际：交界。

[4]故敢助君忧之：按，齐侯言外之意是此举有德于鲁国国君。君，指鲁国国君。

[5]非寡君之望也：鲁国国君不敢以此为德。

[6]所以事君，封疆社稷是以：为了国家疆土的安全，才事奉齐国。

[7]敢以家隶勤君之执事：不敢以敝国家臣之乱惊扰贵国君臣。言外

之意是侯犯之乱，齐国也推波助澜。家隶，家臣，指侯犯。

[8]君岂以为寡君赐：您难道以此作为对我们国君的恩赐吗？武叔意谓此举义在讨恶，并非为了得到齐国的赐予。

【译文】

武叔去齐国聘问。齐景公设享礼招待他，说：“子叔孙！如果郈地在鲁君的其他国境，寡人又能知道什么呢？这里刚好和敝国交界，所以敢大胆帮助贵国国君分忧。”武叔回答说：“这不是我们国君所希望的。我们所以奉事国君，是为了国土社稷，岂敢以家臣的事劳驾国君的执事？不好的臣子，是天下人所讨厌的，您难道以此作为对我们国君的恩赐？”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1]，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𫸩、公子地自陈入于萧以叛[2]。

11.2　夏四月。

11.3　秋，宋乐大心自曹入于萧[3]。

11.4　冬，及郑平[4]。叔还如郑莅盟[5]。

【注释】

[1]十有一年：鲁定公十一年当周敬王二十一年，前499。

[2]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𫸩、公子地自陈入于萧以叛：辰等人去年由宋国逃奔陈国。萧，宋国地名，在今安徽萧县。

[3]宋乐大心自曹入于萧：乐大心去年由宋国逃奔曹国。

[4]及郑平：鲁定公六年，鲁国侵郑取匡。现在鲁、郑两国讲和，消弭旧怨。

[5]叔还：叔弓之曾孙。

【译文】

鲁定公十一年春，宋景公的弟弟辰以及仲佗、石彄、公子地从陈国进入萧地发动叛乱。

夏四月。

秋，宋国乐大心从曹国进入萧地。

冬，鲁国与郑国讲和。叔还到郑国参加盟会。

【传】

11.1　十一年春，宋公母弟辰暨仲佗、石彄、公子地入于萧以叛。秋，乐大心从之，大为宋患[1]。宠向魋故也。

【注释】

[1]乐大心从之，大为宋患：辰等人与乐大心一起据守萧地叛乱，成为宋国的大患。

【译文】

鲁定公十一年春，宋景公同母弟弟辰与仲佗、石彄、公子地进入萧地发动叛乱。秋，乐大心随同叛乱，给宋国带来极大祸患。这是由于景公宠信向魋的缘故。

11.2　冬，及郑平，始叛晋也[1]。

【注释】

[1]及郑平，始叛晋也：按，鲁国自僖公以来，世代归服晋国。但此时晋国国内大夫专权，内讧激烈，晋国霸业衰落，诸侯多叛。鲁国与郑国媾和，从此背叛晋国。齐、郑、卫、鲁各国之好逐渐形成。

【译文】

冬，与郑国讲和，开始背叛晋国了。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1]，薛伯定卒。

12.2　夏，葬薛襄公。

12.3　叔孙州仇帅师堕郈[2]。

12.4　卫公孟彄帅师伐曹[3]。

12.5　季孙斯、仲孙何忌帅师堕费。

12.6　秋，大雩。

12.7　冬十月癸亥[4]，公会齐侯盟于黄[5]。

12.8　十有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6]。

12.9　公至自黄。

12.10　十有二月，公围成[7]。

12.11　公至自围成。

【注释】

[1]十有二年：鲁定公十二年当周敬王二十二年，前498。

[2]堕（huī）：毁，拆毁其城。

[3]公孟彄：卫国大夫，孟縶之子。

[4]癸亥：二十七日。

[5]公会齐侯盟于黄：齐、鲁两国结盟背叛晋国。

[6]十有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此为前498年9月22日的日环食。

[7]成：孟孙氏私邑。

【译文】

鲁定公十二年春，薛襄公定去世。

夏，安葬薛襄公。

叔孙州仇带兵拆毁郈邑城墙。

卫国公孟彄领兵攻打曹国。

季孙斯、仲孙何忌率兵拆毁费邑城墙。

秋，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冬十月二十七日，定公与齐景公在黄地结盟。

十一月初一，发生日食。

定公从黄地回来。

十二月，定公包围成邑。

定公从成邑前线归来。

【传】

12.1　十二年夏，卫公孟弫伐曹，克郊[1]。还，滑罗殿[2]。未出[3]，不退于列[4]。其御曰：“殿而在列，其为无勇乎[5]？”罗曰：“与其素厉，宁为无勇[6]。”

【注释】

[1]郊：曹邑，在今山东菏泽。

[2]滑罗：卫国大夫。殿：殿后。

[3]未出：未出曹国国境。

[4]不退于列：殿后之军应在全军最后，但滑罗不这样。

[5]殿而在列，其为无勇乎：殿后之军却走在全军之中，将被认为无勇怕死。

[6]与其素厉，宁为无勇：滑罗料定曹国不敢追来，不必殿后，并认为与其空得勇猛之名，宁可被无勇之名。素厉，空有勇猛之名。

【译文】

鲁定公十二年夏，卫国公孟彄进攻曹国，攻克郊地。回军时滑罗殿后。还没出曹国国境，滑罗就不领兵走在后面。他的御者说：“殿后却走在队列里，那是缺乏勇气吧？”滑罗说：“与其空有勇猛之名，宁可被人认为缺乏勇气。”

12.2　仲由为季氏宰[1]，将堕三都[2]。于是叔孙氏堕郈[3]。季氏将堕费，公山不狃、叔孙辄帅费人以袭鲁[4]。公与三子入于季氏之宫[5]，登武子之台[6]。费人攻之，弗克。入及公侧[7]，仲尼命申句须、乐颀下，伐之，费人北[8]。国人追之，败诸姑蔑[9]。二子奔齐[10]，遂堕费。将堕成[11]，公敛处父谓孟孙[12]：“堕成，齐人必至于北门。且成，孟氏之保障也。无成，是无孟氏也[13]。子伪不知[14]，我将不堕。”

【注释】

[1]仲由：字子路，孔子弟子。

[2]将堕三都：三桓的私邑，季孙氏有费，叔孙氏有郈，孟孙氏有成。三家各以家臣为私邑之宰，于是先后发生了家臣据邑以叛三家之事，如南蒯、阳虎之叛季孙氏，侯犯之叛叔孙氏，所以三都成了三家本身的祸患。仲由因此建议毁掉三家私邑城墙，既可防后患，又能以此强公室。三都，指费、郈、成三地。

[3]于是叔孙氏堕郈：由武叔率人拆毁郈城。

[4]公山不狃、叔孙辄帅费人以袭鲁：叔孙辄不得志于叔孙氏，与公山不狃同为阳虎同党，抵制堕费，率武装进攻鲁国都城。公山不狃，费地宰。

[5]三子：指季孙、叔孙、孟孙三人。

[6]武子之台：在曲阜城东北五里。武子，季孙宿。

[7]入及公侧：或曰“入”乃“矢”字之误。费人攻台不克，但箭矢已射至公侧。

[8]仲尼命申句须、乐颀下，伐之，费人北：孔子这时为鲁国司寇，命令申句须、乐颀二人下台出击，费人失败。申句须、乐颀，鲁国大夫。

[9]姑蔑：蔑地，在山东泗水东。

[10]二子：公山不狃、叔孙辄。

[11]成：邑在鲁国北境，今山东宁阳东北。

[12]公敛处父：成邑宰。

[13]无成，是无孟氏也：按，公敛处父不肯堕成，防备齐人入侵只是借口，目的是要保住这个私邑。

[14]子伪不知：叫孟孙氏假装不知道。

【译文】

仲由任季氏家宰，打算拆毁三都城墙。于是叔孙氏拆毁郈邑。季氏准备拆毁费邑，公山不狃、叔孙辄带领费人袭击鲁国都城。定公和季孙、叔孙、孟孙三人进入季氏家，登上武子高台。费人攻打，没有攻克。兵士进入季氏家来到定公身边，孔子命令申句须、乐颀下台，攻击费人，费人战败。国人追赶，在姑蔑打败他们。公山不狃、叔孙辄二人

出逃齐国，于是拆毁费邑城墙。准备拆毁成邑城墙，公敛处父对孟孙说："拆毁成邑城墙，齐国人必定直抵我国北门。而且成是孟氏的保障。没有了成邑，就是没有孟氏。您就假装不知道，我打算不拆毁成邑城墙。"

冬十二月，公围成，弗克[1]。

【注释】

[1]公围成，弗克：公敛处父抗命不肯堕成，定公亲自领兵围成，仍然没有成功。

【译文】

冬十二月，定公包围成邑，没能攻下。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齐侯、卫侯次于垂葭[2]。

13.2　夏，筑蛇渊囿[3]。

13.3　大蒐于比蒲[4]。

13.4　卫公孟彄帅师伐曹。

13.5　秋，晋赵鞅入于晋阳以叛[5]。

13.6　冬，晋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6]。

13.7　晋赵鞅归于晋[7]。

13.8　薛弑其君比。

【注释】

[1]十有三年：鲁定公十三年当周敬王二十三年，前497。

[2]齐侯、卫侯次于垂葭：齐、卫二国国君率兵驻扎垂葭，准备进攻晋国。垂葭，古地名。在今山东巨野。

[3]蛇渊囿：地在今山东肥城南汶河北岸一带。囿，园林。

[4]大蒐于比蒲：鲁国在比蒲举行大阅兵。

[5]晋阳：晋国地名。在今山西太原西南。

[6]士吉射：士鞅之子。朝歌：卫邑名。在今河南淇县。

[7]晋赵鞅归于晋：赵鞅返回晋都。

【译文】

鲁定公十三年春，齐景公、卫灵公驻扎在垂葭。

夏，修建蛇渊囿。

在比蒲举行大阅兵。

卫国公孟彄带兵攻打曹国。

秋，晋国赵鞅进入晋阳发动叛乱。

冬，晋国荀寅、士吉射进入朝歌发动叛乱。

晋国赵鞅回到晋国都城。

薛人杀死国君比。

【传】

13.1　十三年春，齐侯、卫侯次于垂葭，实郹氏[1]。使师伐晋，将济河，诸大夫皆曰不可[2]，邴意兹曰[3]：“可。锐师伐河内[4]，传必数日而后及绛[5]。绛不三月不能出河，则我既济水矣[6]。”乃伐河内。齐侯皆敛

诸大夫之轩，唯邴意兹乘轩[7]。齐侯欲与卫侯乘[8]，与之宴而驾乘广[9]，载甲焉[10]。使告曰：“晋师至矣！”齐侯曰：“比君之驾也，寡人请摄[11]。”乃介而与之乘，驱之[12]。或告曰：“无晋师。”乃止[13]。

【注释】

[1]实郹（jú）氏：垂葭实际就是郹氏。

[2]诸大夫皆曰不可：诸大夫皆认为晋国仍然强大，不可贸然攻打晋国。

[3]邴意兹：齐国大夫。

[4]河内：古地名。在今河南汲县，本是卫地，这时属晋国。

[5]传必数日而后及绛：传车到晋都绛报信要数日。传，传车，驿传。

[6]绛不三月不能出河，则我既济水矣：绛得讯组织军队，行军缓慢，至少三个月才能赶到河内，则我已返回河东。按，杨伯峻曰：“此时之黄河，经河南原阳、延津诸县西北而东北流，又经濮阳西而北，齐、卫皆在河东。”

[7]唯邴意兹乘轩：邴意兹的话得当，齐景公只允许他一个人乘车，以示褒奖。

[8]齐侯欲与卫侯乘：同乘一辆战车。

[9]驾：套好车。乘广：战车名。

[10]载甲：装上甲兵。

[11]比君之驾也，寡人请摄：在饮宴中，卫灵公的战车已卸下，所以齐景公说，等到您的车子套好，我代您的御者驾车。这是齐景公故作镇定的话。比，及，等到。摄，代。

[12]乃介而与之乘，驱之：披甲与卫灵公一起登车前进。

[13]乃止：军吏报告晋军没来，齐景公停车。

【译文】

鲁定公十三年春，齐景公、卫灵公驻扎在垂葭，就是郹氏。派兵攻打晋国，准备过黄河，大夫们都说不行，邴意兹说："可以的。选精兵进攻河内，驿传要好几天才到达绛都。绛都军队没有三个月不能到达黄河，那时我军已经渡过黄河回兵了。"于是攻打河内。齐景公把大夫们车子都收了，只有邴意兹可以坐车。齐景公想和卫灵公同坐一辆车，和他一起宴饮，命人套好乘广车，载上甲兵。使者报告说："晋兵到来了！"齐景公对卫灵公说："等到您的车子套好，寡人请求替您驾车。"于是披上甲和卫灵公一起上车，驱车向前。有人报告说："没有晋军。"这才停车。

13.2　晋赵鞅谓邯郸午曰[1]："归我卫贡五百家，吾舍诸晋阳[2]。"午许诺。归告其父兄，父兄皆曰："不可。卫是以为邯郸[3]，而置诸晋阳，绝卫之道也[4]。不如侵齐而谋之[5]。"乃如之，而归之于晋阳[6]。赵孟怒，召午，而囚诸晋阳[7]。使其从者说剑而入，涉宾不可[8]。乃使告邯郸人曰："吾私有讨于午也，二三子唯所欲立[9]。"遂杀午。赵稷、涉宾

以邯郸叛[10]。夏六月，上军司马籍秦围邯郸。邯郸午，荀寅之甥也[11]；荀寅，范吉射之姻也[12]，而相与睦，故不与围邯郸，将作乱[13]。董安于闻之[14]，告赵孟曰：“先备诸？”赵孟曰：“晋国有命，始祸者死[15]，为后可也[16]。”安于曰：“与其害于民，宁我独死[17]。请以我说[18]。”赵孟不可[19]。秋七月，范氏、中行氏伐赵氏之宫，赵鞅奔晋阳，晋人围之[20]。

【注释】

[1]邯郸午：赵穿的后代，赵鞅同族，封于邯郸。

[2]归我卫贡五百家，吾舍诸晋阳：鲁定公十年，赵鞅包围卫国，卫国人恐惧，献民户五百家给赵鞅，赵鞅安置在邯郸，现在打算把他们迁到晋阳。晋阳，赵鞅封邑。

[3]卫是以为邯郸：五百家在邯郸，卫国因此与邯郸亲善。

[4]而置诸晋阳，绝卫之道也：迁于晋阳，卫国必然与邯郸关系破裂。

[5]不如侵齐而谋之：先侵齐，引起齐国来报复，这样迁五百家到晋阳，顺理成章。

[6]而归之于晋阳：邯郸午按父兄意见行事。

[7]赵孟怒，召午，而囚诸晋阳：赵鞅误会邯郸午违命不从，便将他囚禁在晋阳。赵孟，赵鞅。

[8]使其从者说剑而入，涉宾不可：赵鞅命令邯郸午的随从不得带剑，涉宾坚持带剑。说，通“脱”。涉宾，邯郸午家臣。

[9]吾私有讨于午也，二三子唯所欲立：赵鞅准备杀邯郸午，同意邯郸人另立继承人。私有讨于午，邯郸午本是赵鞅同族，讨邯郸午如同处理家中私事。

[10]赵稷：邯郸午之子。

[11]荀寅：中行寅。

[12]荀寅，范吉射之姻也：邯郸午是荀寅外甥，荀寅与范吉射有姻亲关系，杀邯郸午便牵涉到中行氏、范氏二家。

[13]故不与围邯郸，将作乱：范、中行二家不围邯郸，准备进攻赵鞅。

[14]董安于：赵鞅家臣。

[15]始祸者死：引发祸端的必须处死。

[16]为后可也：宁可后发制人。

[17]与其害于民，宁我独死：与其危害百姓，安于宁愿受先发难之罪而被处死。

[18]请以我说：晋定公追究，可杀我以谢罪。

[19]赵孟不可：仍然不同意先发难。

[20]晋人围之：范氏、中行氏包围晋阳。晋人，指范氏、中行氏。

【译文】

晋国赵鞅对邯郸午说：“归还我卫国进贡的五百家，我把他们安置在晋阳。”邯郸午答应了。他回到邯郸告诉了父兄，父兄都说：“不行。卫国因为这些人而与邯郸亲善，要是安置在晋阳，是断绝和卫国友好往来之路。不如侵袭齐国来达到目的。”于是照办，然后把五百家送到晋阳。赵鞅发怒，召见邯郸午，把他囚禁在晋阳。让他的随从解下佩剑进入，涉宾不答应。赵鞅派人告诉邯郸人说：“这是我私自对邯郸午的惩罚，你们可以按你们的意愿立继承人。”便杀了邯郸午。赵稷、涉宾带领邯郸人叛乱。夏六月，上军司马籍秦围邯郸。邯郸午是荀寅的外甥；荀寅是范吉射的姻亲，关系和睦，所以不参与包围邯郸，准备发动叛乱。董安于听说了，告诉赵鞅说：“先做准备吧？”赵鞅说：“晋国有规定，首先挑起祸乱的处死，我们后发制人就行了。”董安于说：“与其危害人民，宁可我一个人死。请用我来做解释。”赵鞅不同意。秋七月，范氏、中行氏攻打赵鞅家，赵鞅逃往晋阳，晋国包围了晋阳。

范皋夷无宠于范吉射[1]，而欲为乱于范氏。梁婴父嬖于知文子，文子欲以为卿[2]。韩简子与中行文子相恶[3]，魏襄子亦与范昭子相恶[4]。故五子谋[5]，将逐荀寅，而以梁婴父代之；逐范吉射，而以范皋夷代之。荀跞言于晋侯曰：“君命大臣，始祸者死，载书在河[6]。今三臣始祸，而独逐鞅，刑已不钧矣[7]。请皆逐之。”冬十一月，荀跞、韩不信、魏曼多奉公以伐范氏、中行氏，弗克。

【注释】

[1]范皋夷：范氏庶子。

[2]梁婴父嬖于知文子，文子欲以为卿：知文子宠信梁婴父，想让他为卿以取代荀寅。梁婴父，晋国大夫。知文子，荀跞。

[3]韩简子：韩起之孙韩不信。中行文子：荀寅。

[4]魏襄子：魏舒之子魏曼多。范昭子：范吉射。

[5]五子：指范皋夷、梁婴父、知文子、韩简子、魏襄子。

[6]在河：沉于黄河，昭告河神为誓。

[7]今三臣始祸，而独逐鞅，刑已不钧矣：三家同时发难，单独驱逐赵鞅，刑罚不均。三臣，范、中行、赵氏。钧，通“均”。

【译文】

范皋夷不被范吉射宠爱，想在范氏族中发动叛乱。梁婴父得到荀跞的宠信，荀跞想让他为卿。韩简子与中行文子交恶，魏襄子也和范昭子关系紧张。所以五个人合谋，要驱逐荀寅，而让梁婴父替代他；驱逐范吉射，而让范皋夷替代。荀跞对晋定公说：“国君命令大臣，首先挑起祸乱的处死，盟书沉在黄河里。如今三位臣子首先挑起祸乱，却单独驱逐赵鞅，刑罚已经不公平了。请把他们都赶走。”冬十一月，荀跞、韩不信、魏曼多事奉晋定公攻打范氏、中行氏，没能取胜。

二子将伐公[1]，齐高强曰[2]：“三折肱知为良医[3]。唯伐君为不可，民弗与也。我以伐君在此矣[4]。三家未睦，可尽克也[5]。克之，君将谁与[6]？若先伐君，是使睦也[7]。”弗听，遂伐公。国人助公，二子败，从而伐之[8]。丁未[9]，荀寅、士吉射奔朝歌。韩、魏以赵氏为请[10]。十二

月辛未[11]，赵鞅入于绛，盟于公宫。

【注释】

[1]二子将伐公：准备攻打晋定公而叛乱。二子，范氏、中行氏。

[2]高强：齐国大夫子尾之子，鲁昭公十年逃往鲁国，后又投奔晋国。

[3]三折肱知为良医：多次折断胳膊，久病成良医。

[4]我以伐君在此矣：按，昭公十年，齐陈氏、鲍氏攻栾氏、高氏，高强攻齐景公于虎门，败而奔鲁，后奔晋。

[5]三家未睦，可尽克也：三家不和，可各个击破。三家，知、韩、魏。

[6]克之，君将谁与：意思是三家一破，国君自然要依靠范氏、中行氏。

[7]若先伐君，是使睦也：促使对方团结起来。

[8]国人助公，二子败，从而伐之：知、韩、魏随国人攻打范氏、中行氏。

[9]丁未：十一月十八日。

[10]韩、魏以赵氏为请：韩、魏联名向晋定公提出请求，让赵鞅回到国都。

[11]辛未：十二日。

【译文】

范氏、中行氏打算进攻定公，齐国高强说："臂膀折断几次便成了良医。唯独攻打国君不行，因为民众不会支持。我就是因为攻打国君而到了这里。三家不相和睦，可以各个击破。战胜他们，国君还会去亲附谁？要是先去攻打国君，这是促使他们和睦。"二人不听，于是进攻晋定公。国人帮助定公，二人失败，三家随着讨伐二人。十一月十八日，荀寅、士吉射逃往朝歌。韩、魏为赵鞅求情。十二月十二日，赵鞅进入绛都，在公宫订立盟约。

13.3　初，卫公叔文子朝而请享灵公[1]。退，见史鳅而告之[2]。史鳅曰："子必祸矣！子富而君贪，其及子乎[3]！"文子曰："然。吾不先告子，是吾罪也[4]。君既许我矣，其若之何？"史鳅曰："无害。子臣[5]，可以免。富而能臣，必免于难，上下同之[6]。戍也骄[7]，其亡乎。富而不骄者鲜，吾唯子之见[8]。骄而不亡者，未之有也。戍必与焉[9]。"及文子卒，卫侯始恶于公叔戍，以其富也[10]。公叔戍又将去夫人之党[11]，夫人诉之曰："戍将为乱[12]。"

【注释】

[1]卫公叔文子朝而请享灵公：想在家中设宴请卫灵公。公叔文子，公叔发。

[2]史鳅（qiū）：卫国大夫史鱼。

[3]及子：将要祸患加身。

[4]吾不先告子，是吾罪也：未能事先听取您的意见，是我的过错。

[5]臣：动词，善尽为臣之礼。

[6]上下同之：无论尊卑都是如此。

[7]戍：公叔文子之子。

[8]富而不骄者鲜，吾唯子之见：唯见你富而不骄。

[9]戍必与焉：史䲡预言公叔戍必有灾难。

[10]卫侯始恶于公叔戍，以其富也：卫灵公贪，而公叔戍富，故恶之。

[11]夫人：卫灵公夫人南子，以淫荡出名。

[12]戍将为乱：南子向卫灵公进谗言。按，此本与下年“十四年春，卫侯逐公叔戍与其党”云云为一段，被割裂。

【译文】

起初，卫国公叔文子朝见而请求设享礼款待卫灵公。退朝后，见到史䲡，告诉他。史䲡说：“您一定会招致祸患了！您富有而国君贪婪，祸患将要到你身上了吧！”公叔文子说：“是这样。我没有先告诉你，是我的过错。但国君已经答应我了，该怎么办？”史䲡说：“没关系。您谨守臣礼，就可以免于祸。富有而能守臣礼，必能免于难，无论尊卑都一样。您的儿子公叔戍骄傲，大概要逃亡的吧。富有而不骄横的很少，我只见到您一个。骄横而不灭亡的，从来没有。公叔戍必定要蒙受祸

难。”到公叔文子死后，卫灵公开始厌恶公叔戍，是因为他富有。公叔戍又打算除掉灵公夫人的党羽，夫人向卫灵公诉说：“公叔戍将要发动叛乱。”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卫公叔戌来奔。卫赵阳出奔宋[2]。

14.2　二月辛巳[3]，楚公子结、陈公孙佗人帅师灭顿，以顿子牂归[4]。

14.3　夏，卫北宫结来奔。

14.4　五月，於越败吴于槜李[5]。

14.5　吴子光卒[6]。

14.6　公会齐侯、卫侯于牵[7]。

14.7　公至自会。

14.8　秋，齐侯、宋公会于洮[8]。

14.9　天王使石尚来归脤[9]。

14.10　卫世子蒯聩出奔宋。

14.11　卫公孟彄出奔郑。

14.12　宋公之弟辰自萧来奔[10]。

14.13　大蒐于比蒲。

14.14　邾子来会公[11]。

14.15　城莒父及霄[12]。

【注释】

[1]十有四年：鲁定公十四年当周敬王二十四年，前496。

[2]赵阳：卫国大夫赵黡之孙，公叔戌同党。

[3]辛巳：二十三日。

[4]顿：国名。在今河南项城。牂（zāng）：顿国国君名。

[5]於越：即越国。槜（zuì）李：古地名。在今浙江嘉兴南。

[6]吴子光卒：吴王阖庐死。吴王阖庐，前514年即位，在位十九年。

[7]牵：古地名。在今河南浚县北。

[8]洮：曹国地名。在今山东鄄城西南。

[9]天王使石尚来归脤：周敬王派石尚给鲁国送来祭肉。石尚，周大夫。脤，祭社的肉。

[10]宋公之弟辰自萧来奔：定公十一年，宋公同母弟辰入萧叛乱，现在从萧地逃来鲁国。

[11]邾子来会公：邾国国君与鲁定公会于比蒲。

[12]城莒父及霄：鲁国背叛晋国，支持范氏、中行氏，惧怕晋国报复，因此修筑二城。莒父、霄，二地都在今山东莒县。

【译文】

鲁定公十四年春，卫国公叔戍逃到鲁国。卫国赵阳出逃宋国。

二月二十三日，楚国公子结、陈国公孙佗人带兵灭亡顿国，把顿子牂带回国。

夏，卫国北宫结逃来鲁国。

五月，越国在槜李打败吴国。

吴王光去世。

定公与齐景公、卫灵公在牵地相会。

定公从会见地回国。

秋，齐景公、宋景公在洮地相会。

周敬王派石尚来鲁国送祭肉。

卫国太子蒯聩出逃到宋国。

卫国公孟彄逃往郑国。

宋景公的弟弟辰从萧地逃来。

在比蒲举行盛大阅兵。

郳隐公前来与定公相会。

修筑莒父与霄地城墙。

【传】

14.1　十四年春，卫侯逐公叔戍与其党，故赵阳奔宋，戍来奔[1]。

【注释】

[1]卫侯逐公叔戍与其党，故赵阳奔宋，戍来奔：此文与上年《传》末段本是一传，应连读。

【译文】

鲁定公十四年春，卫灵公驱逐公叔戍与其同党，所以赵阳逃往宋国，公叔戍逃来鲁国。

14.2　梁婴父恶董安于，谓知文子曰：“不杀安于，使终为政于赵氏，赵氏必得晋国[1]。盍以其先发难也，讨于赵氏？”文子使告于赵孟曰：“范、中行氏虽信为乱，安于则发之[2]，是安于与谋乱也[3]。晋国有命，始祸者死。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4]。”赵孟患之[5]。安于曰：“我死而晋国宁，赵氏定，将焉用生？人谁不死，吾死莫矣[6]。”乃缢而死。赵孟尸诸市[7]，而告于知氏曰：“主命戮罪人，安于既伏其罪矣，敢以告。”知伯从赵孟盟[8]。而后赵氏定，祀安于于庙[9]。

【注释】

[1]不杀安于，使终为政于赵氏，赵氏必得晋国：让董安于辅佐赵氏，主持赵氏政事，赵氏必得晋国。

[2]安于则发之：二意谓范、中行之乱是董安于挑起的。

[3]与谋乱：参与叛乱。

[4]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意谓请赵鞅将董安于处死。

[5]赵孟患之：赵鞅不愿杀死董安于。

[6]人谁不死，吾死莫矣：死莫，死得迟了。莫，同“暮”。按，董安于愿以一死保护赵氏。

[7]赵孟尸诸市：暴尸市街。

[8]知伯：荀跞。

[9]祀安于于庙：将董安于祔祭于赵氏祖庙。

【译文】

梁婴父厌恶董安于，对知文子说：“不杀董安于，让他一直在赵氏那里执掌政事，赵氏必将得到晋国。何不以他首先发难为由，去责问赵氏？”知文子派人告诉赵鞅说：“范氏、中行氏虽然的确发动了叛乱，但这是董安于挑起的，这样董安于就是通同策划叛乱的人。晋国有命令，首先发动祸难的人处死。范氏、中行氏已经服罪，谨敢以此奉告。”赵鞅感到为难。董安于说：“要是我死而晋国得以安宁，赵氏能安定，我哪里还用活着？人谁不死，我已经死得晚了。”就上吊而死。赵鞅把他

的尸首陈列在街市上示众，并告诉知文子说：“您命我杀死罪人，董安于已经服罪了，谨敢奉告。”知文子与赵鞅结盟。而后赵氏得以安定，在赵氏宗庙中祭祀董安于。

14.3　顿子牂欲事晋，背楚而绝陈好。二月，楚灭顿[1]。

【注释】

[1]楚灭顿：顿本属楚国的盟国，现在背楚事晋，又与属于楚国的陈国断交，因此被灭。

【译文】

顿子牂想事奉晋国，背叛楚国而断绝与陈国的友好关系。二月，楚国灭亡顿国。

14.4　夏，卫北宫结来奔，公叔戌之故也[1]。

【注释】

[1]公叔戌之故也：北宫结是公叔戌同党。

【译文】

夏，卫国北宫结逃来鲁国，是因为公叔戌的缘故。

14.5　吴伐越[1]。越子句践御之，陈于槜李。句践患吴之整也[2]，使死

士再禽焉，不动[3]。使罪人三行，属剑于颈[4]，而辞曰："二君有治[5]，臣奸旗鼓[6]，不敏于君之行前[7]，不敢逃刑，敢归死[8]。"遂自刭也。师属之目[9]，越子因而伐之，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庐[10]，阖庐伤将指，取其一屦[11]。还，卒于陉[12]，去槜李七里。夫差使人立于庭[13]。苟出入，必谓己曰[14]："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则对曰："唯，不敢忘！"三年，乃报越[15]。

【注释】

[1]吴伐越：此时越王允常死，句践即位，吴国乘丧进攻越国，并报复定公五年越侵吴之役。

[2]句践患吴之整也：担心吴军严整，不易突破。

[3]使死士再禽焉，不动：越王派敢死队两次冲击吴阵，擒捉吴军，但吴军阵脚不动。

[4]属剑于颈：将剑架在脖子上。

[5]二君有治：两国交战。治，治军交战。

[6]奸旗鼓：犯军令。

[7]不敏于君之行前：在君王的阵前显示出无能。

[8]不敢逃刑，敢归死：不敢逃避刑罚，应死于阵前。

[9]师属之目：吴军看得目瞪口呆。

[10]灵姑浮：越国大夫。

[11]阖庐伤将指，取其一屦：阖庐伤大脚趾，灵姑浮夺走阖庐的一只鞋。将指，大脚趾。

[12]卒于陉：阖庐死于陉地。

[13]夫差：阖庐死，其子夫差继位。

[14]苟出入，必谓己：夫差让臣子提醒自己。

[15]三年，乃报越：三年后，即鲁哀公元年，夫差败越于夫椒。

【译文】

吴国进攻越国。越王句践率兵抵御，在槜李摆开阵势。句践担心吴军军阵严整，派敢死队两次冲击吴军，吴军阵脚不动。又让罪犯排成三行，把剑架在脖子上，致辞说："两国国君用兵，臣子触犯军令，在国君阵前无能，不敢逃避刑罚，谨此自求一死。"便自杀了。吴军将士都注目观看，越王乘机进攻，大败吴军。灵姑浮用戈击打吴王阖庐，阖庐脚拇指受伤，灵姑浮得到他一只鞋。退兵途中，吴王阖庐在陉地死去，距离槜李七里地。夫差派人站在庭院里。只要夫差出入，这些人一定对他说："夫差！你忘记越王杀死你父亲了吗？"夫差就回答说："是，不敢忘记！"过了三年，就向越国报了仇。

14.6　晋人围朝歌[1]，公会齐侯、卫侯于脾、上梁之间[2]，谋救范、中行氏。析成鲋、小王桃甲率狄师以袭晋[3]，战于绛中，不克而还。士鲋奔周[4]，小王桃甲入于朝歌。

【注释】

[1]晋人围朝歌：包围朝歌，讨伐范氏、中行氏。

[2]脾、上梁之间：此处即牵地。

[3]析成鲋（fù）、小王桃甲：二人都是晋大夫，范氏、中行氏同党。

[4]士鲋奔周：析成鲋逃入成周。士鲋，析成鲋。

【译文】

晋国包围朝歌，鲁定公与齐景公、卫灵公在脾、上梁之间的牵地相会，商量救援范氏、中行氏。析成鲋、小王桃甲率领狄军袭击晋国，在绛中交战，不胜而退兵。析成鲋逃往成周，小王桃甲进入朝歌。

14.7　秋，齐侯、宋公会于洮，范氏故也。

【译文】

秋，齐景公、宋景公在洮地相会，是为了救援范氏。

14.8　卫侯为夫人南子召宋朝[1]。会于洮[2]，大子蒯聩献盂于齐[3]，过宋野。野人歌之曰：“既定尔娄猪，盍归吾艾豭[4]？”大子羞之，谓戏阳速曰[5]：“从我而朝少君[6]，少君见我，我顾，乃杀之[7]。”速曰：“诺。”乃朝夫人。夫人见大子，大子三顾，速不进[8]。夫人见其色，啼而走[9]，曰：“蒯聩将杀余。”公执其手以登台[10]。大子奔宋。尽

逐其党。故公孟彄出奔郑[11]，自郑奔齐。

【注释】

[1]卫侯为夫人南子召宋朝：南子本是宋国之女，与宋朝通奸。嫁到卫国后，仍然思念宋朝，卫灵公于是召宋朝来卫。宋朝，宋国公子，貌美。

[2]会于洮：齐、宋会于洮。

[3]蒯（kuǎi）聩：卫灵公太子。盂：卫国地名。在今河南濮阳东南。

[4]既定尔娄猪，盍归吾艾豭（jiā）：歌词的意思是母猪已经有了家室，为何还不放过我们漂亮的公猪？歌以嘲弄卫国。娄猪，母猪，喻指南子。艾，美貌。豭，公猪，喻指宋朝。

[5]戏阳速：太子家臣。

[6]少君：小君，指南子。

[7]我顾，乃杀之：顾，回头看，以此为暗号。按，蒯聩受宋国乡人的羞辱，决计杀掉南子。

[8]速不进：戏阳速不动手。

[9]夫人见其色，啼而走：南子发现神情不对，知道太子要杀她，边哭边跑。

[10]公执其手以登台：卫灵公牵着南子的手登台避祸。

[11]公孟彄：蒯聩同党。

【译文】

卫灵公为了夫人南子召见宋朝。在洮地相会，太子蒯聩向齐国奉献盂邑，路过宋国郊外。乡野人唱歌说：“母猪已经有了家室，为何还不放过我们漂亮的公猪？”太子感到羞耻，对戏阳速说：“跟随我去朝见夫人，夫人见我时，我回头看，你就杀了她。”戏阳速说：“好的。”便去朝见夫人。夫人见太子，太子三次回头，戏阳速不上前动手。夫人见太子脸色不对，哭着逃走，说：“蒯聩要杀我。”灵公拉着她的手登上高台。太子逃往宋国。灵公把太子同党全部赶走。所以公孟彄出逃郑国，又从郑国逃到齐国。

太子告人曰：“戏阳速祸余[1]。”戏阳速告人曰：“大子则祸余。大子无道，使余杀其母。余不许，将戕于余[2]；若杀夫人，将以余说[3]。余是故许而弗为，以纾余死[4]。谚曰：‘民保于信[5]。’吾以信义也[6]。”

【注释】

[1]祸余：害我。

[2]戕：残杀。

[3]以余说：归罪于我而解脱自己。说，通“脱”。

[4]余是故许而弗为，以纾余死：只答应，不动手，以求暂免一死。

[5]民保于信：做人必须有信用。

[6]吾以信义也：以行为合于道义，不必死守诺言。

【译文】

太子告诉别人说："戏阳速害我。"戏阳速告诉别人说："是太子加祸于我。太子无道，让我杀他母亲。我不答应，他就要杀我；要是杀了夫人，将会把罪推到我身上来解脱自己。所以我假装答应而没动手，从而暂免一死。谚语说：'做人必须有信用。'我用道义作为信用。"

14.9　冬十二月，晋人败范、中行氏之师于潞[1]，获籍秦、高强。又败郑师及范氏之师于百泉[2]。

【注释】

[1]潞：古地名。在今山西潞城东北。

[2]又败郑师及范氏之师于百泉：郑国帮助范氏，一同被晋军打败。百泉，古地名。在今河南辉县西北。

【译文】

冬十二月，晋国在潞地打败范氏、中行氏的人马，俘获籍秦、高强。又在百泉打败郑国军队和范氏人马。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1]，邾子来朝。

15.2　鼷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2]。

15.3　二月辛丑[3]，楚子灭胡[4]，以胡子豹归。

15.4　夏五月辛亥[5]，郊[6]。

15.5　壬申[7]，公薨于高寝[8]。

15.6　郑罕达帅师伐宋。

15.7　齐侯、卫侯次于渠蒢[9]。

15.8　邾子来奔丧[10]。

15.9　秋七月壬申[11]，姒氏卒[12]。

15.10　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13]。

15.11　九月，滕子来会葬[14]。

15.12　丁巳[15]，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16]，日下昃[17]，乃克葬[18]。

15.13　辛巳[19]，葬定姒[20]。

15.14　冬，城漆[21]。

【注释】

[1]十有五年：鲁定公十五年当周敬王二十五年，前495。

[2]鼷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准备郊祭的牛被鼷鼠咬死，改用其他牛卜其吉凶。鼷鼠，一种小鼠。

[3]辛丑：十九日。

[4]胡：国名，在今安徽阜阳。

[5]辛亥：初一。

[6]郊：因改卜牛，到五月才举行郊祭。

[7]壬申：二十二日。

[8]公薨于高寝：鲁定公去世。高寝，宫名。

[9]渠蒢：古地名。今地不详。

[10]邾子来奔丧：奔鲁定公丧。

[11]壬申：二十三日。

[12]姒氏：鲁定公夫人，鲁哀公母亲。

[13]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此为公元前495年7月22日的日全食。

[14]滕子来会葬：滕国国君来鲁国为定公送葬。

[15]丁巳：初九。

[16]戊午：初十。

[17]日下昃（zè）：日西斜。

[18]乃克葬：因下雨，第二天傍晚才下葬。

[19]辛巳：十月初三。

[20]定姒：姒氏。

[21]漆：古地名。在今山东邹城北，本为邾国地，襄公二十一年邾庶其逃到鲁国，献漆、闾丘等地。

【译文】

鲁定公十五年春周历正月，邾隐公来鲁国朝见。

鼷鼠咬食郊祀用的牛，牛死了，于是另行选牛占卜。

二月十九日，楚昭王灭亡胡国，把胡子豹押回国。

夏五月初一，举行郊祀。

二十二日，鲁定公在高寝去世。

郑国罕达领兵进攻宋国。

齐景公、卫灵公在渠蒢驻扎。

邾隐公前来鲁国吊丧。

秋七月二十三日，定姒去世。

八月初一，发生日食。

九月，滕顷公前来参加葬礼。

初九，安葬我国国君定公，下雨，没能下葬。初十，太阳偏西时，才完成葬礼。

十月初三，安葬定姒。

冬，修筑漆邑城墙。

【传】

15.1　十五年春，邾隐公来朝[1]。子贡观焉[2]。邾子执玉高，其容仰[3]。公受玉卑，其容俯[4]。子贡曰："以礼观之，二君者，皆有死亡焉[5]。夫礼，死生存亡之体也[6]。将左右周旋，进退俯仰，于是乎取之[7]；朝祀丧戎，于是乎观之[8]。今正月相朝，而皆不度[9]，心已亡矣[10]。嘉事不体[11]，何以能久？高、仰，骄也；卑、俯，替也[12]。骄近乱，替近疾[13]。君为主，其先亡乎[14]！"

【注释】

[1]邾隐公：邾国国君益。

[2]子贡：卫国人，端木赐，孔子弟子。观焉：观二君相见之礼。

[3]邾子执玉高，其容仰：朝见时邾隐公拿玉姿势过高，脸向上仰着。玉，朝见时拿的玉璧。

[4]公受玉卑，其容俯：鲁定公接受玉璧时姿势过低，脸向下。二人都不合礼仪。

[5]二君者，皆有死亡焉：二君都有死亡之兆。

[6]夫礼，死生存亡之体也：礼是死生存亡的体现。

[7]将左右周旋，进退俯仰，于是乎取之：人的一举一动，摆动扭转，进退俯仰，都应由礼仪来定。

[8]朝祀丧戎，于是乎观之：朝会、祭祀、服丧、征战，也可以依礼来观察它。

[9]不度：不合礼仪法度。

[10]心已亡矣：心已不在礼上。

[11]嘉事：指朝会。不体：不合于礼。

[12]替：衰废。

[13]骄近乱，替近疾：骄傲引发动乱，衰废预示疾病。

[14]君为主，其先亡乎：子贡预言鲁定公将先死。

【译文】

鲁定公十五年春，邾隐公来鲁国朝见。子贡观礼。邾隐公把玉拿得很高，脸向上仰。鲁定公接受玉时拿得很低，脸下俯。子贡说："从礼的角度来看，二位国君都有死亡的预兆。礼是生死存亡的体现。左右周旋、进退俯仰，都应该取之于礼；朝会祭祀、丧事战争，也从这里观察。现在是正月里互相朝见，却都不合法度，说明二位国君的心中已没有礼了。朝会不讲礼，怎么能长久？高和仰是骄傲的表现；低与俯是衰废的表现。骄傲接近动乱，衰废接近疾病。我国国君是主人，恐怕要先死吧！"

15.2　吴之入楚也[1]，胡子尽俘楚邑之近胡者[2]。楚既定，胡子豹又不事楚，曰："存亡有命，事楚何为？多取费焉[3]。"二月，楚灭胡。

【注释】

[1]吴之入楚也：定公四年吴楚柏举之战，吴入郢。

[2]尽俘楚邑之近胡者：抓走所有靠近胡国的楚国臣民。

[3]多取费焉：事楚不过多费贡礼罢了。

【译文】

吴军攻入楚国时，胡子把靠近胡国的楚国城邑掳掠一空。楚国安定后，胡子豹又不事奉楚国，说："国家存亡自有天命，为什么要事奉楚国？只不过多花费财礼罢了。"二月，楚国灭亡胡国。

15.3　夏五月壬申，公薨。仲尼曰：“赐不幸言而中[1]，是使赐多言者也[2]。”

【注释】

[1]赐：即子贡。

[2]多言者：多嘴的人。

【译文】

夏五月二十二日，鲁定公去世。孔子说：“赐不幸而说中了，这事使他成为多嘴的人。”

15.4　郑罕达败宋师于老丘[1]。

【注释】

[1]郑罕达败宋师于老丘：宋国公子地逃奔郑国，郑国为他讨伐宋国。罕达，郑国大夫。老丘，宋国地名。在今河南开封东南。

【译文】

郑国罕达在老丘打败宋军。

15.5　齐侯、卫侯次于蘧挐[1]，谋救宋也[2]。

【注释】

[1]蘧挐：即渠蒢。

[2]谋救宋也：郑国伐宋，齐、卫两国商量救宋。

【译文】

齐景公、卫灵公在蘧挐驻扎，商量救援宋国。

15.6　秋七月壬申，姒氏卒。不称夫人，不赴，且不祔也[1]。

【注释】

[1]不称夫人，不赴，且不祔也：这是解释《经》文不称姒氏为夫人的原因——未向同盟诸侯发讣告，也没将灵位供在祖姑庙中。

【译文】

秋七月二十三日，定姒死。《春秋》不称她为夫人，是因为没发布讣告，并且没有陪祀祖姑。

15.7　葬定公，雨，不克襄事[1]，礼也。

【注释】

[1]襄事：成事。

【译文】

安葬定公，下雨，没有完成葬事，这是合于礼的。

15.8　葬定姒，不称小君，不成丧也[1]。

【注释】

[1]不称小君，不成丧也：不称小君，不称夫人。不成丧，定公死而未葬，定姒死，不发讣告，不供入祖姑庙，因此也不算国葬。

【译文】

安葬定姒，不称她为小君，是因为没有按国君夫人的葬礼来安葬。

15.9　冬，城漆，书，不时告也[1]。

【注释】

[1]冬，城漆，书，不时告也：修筑城邑，一般应在农闲时。城漆本在秋季，因有碍农时，到冬天才祭告祖庙，《春秋》因此记载。

【译文】

冬，修筑漆邑城墙，《春秋》记载，是因为没及时祭告祖庙。

哀公

【题解】

哀公，鲁国第二十五任国君，名蒋，一作将，定公之子，夫人定姒所生，前494年即位，在位二十八年。二十七年，哀公为三桓所迫，奔越，第二年回国，死于有山氏家，子悼公宁立。孔子修订《春秋经》文，相传绝笔于哀公十四年“西狩获麟”句，以下至孔子去世时（哀公十六年）的《春秋经》文，皆出弟子手。《左传》记事至哀公二十七年，另附鲁悼公四年至十四年事。

哀公时期，鲁国外交还能勉强维护尊严，但是，有孔子这样的国老，有子贡这样的外交家，他们都不被重用。鲁国于哀公七年侵略邾国，随后招致吴国的讨伐。哀公以个人喜好行事，国人失望，同时，三桓专横跋扈，最终导致君臣矛盾激化，哀公逃亡。

这一时期，晋、楚势力衰落，已经无力称霸，东南的吴、越两国形成争霸局面。哀公元年，吴国为报槜李之战，攻入越国，大败句践。越国求和，吴王夫差不听伍子胥告诫，与越国讲和。夫差以为越国从此不足为患，于是挥师北上，争霸中原。在此期间，越王句践忍辱负重，励精图治。哀公十三年，当吴王夫差在黄池之会上与晋国争霸时，句践攻入吴国都城，大败吴师。哀公二十二年，越灭吴，夫差自缢。此后，越国号称一时霸主。

元年

【经】

1.1　元年春王正月[1]，公即位。

1.2　楚子、陈侯、随侯、许男围蔡[2]。

1.3　鼷鼠食郊牛，改卜牛。夏四月辛巳[3]，郊[4]。

1.4　秋，齐侯、卫侯伐晋[5]。

1.5　冬，仲孙何忌帅师伐邾[6]。

【注释】

[1]元年：鲁哀公元年当周敬王二十六年，前494。

[2]楚子、陈侯、随侯、许男围蔡：楚国与同盟国包围蔡国。

[3]辛巳：初六。

[4]郊：郊祭。

[5]齐侯、卫侯伐晋：齐、卫为救援范氏而攻打晋国。

[6]仲孙何忌帅师伐邾：鲁国孟懿子进攻邾国。

【译文】

鲁哀公元年春周历正月，哀公即位。

楚昭王、陈闵公、随侯、许元公包围蔡国。

鼷鼠咬食郊祀用的牛，就另外占卜选牛。夏四月初六，举行郊祀。

秋，齐景公、卫灵公攻打晋国。

冬，仲孙何忌率领军队进攻邾国。

【传】

1.1　元年春，楚子围蔡，报柏举也[1]。里而栽[2]，广丈，高倍[3]。夫屯昼夜九日，如子西之素[4]。蔡人男女以辨[5]，使疆于江、汝之间而还[6]。蔡于是乎请迁于吴[7]。

【注释】

[1]楚子围蔡，报柏举也：昭公四年，柏举之战，蔡国和吴国一起攻打楚国，几乎使楚国灭亡。

[2]里而栽：距离蔡都一里处修筑工事。

[3]广丈，高倍：堡垒厚一丈，高二丈。

[4]夫屯昼夜九日，如子西之素：筑垒的士卒屯驻于工地，经九日九夜完成。工程的完工与子西的预定计划一样。夫，士卒。素，

预定计划。

[5]男女以辨：男女分别列队出降。辨，别。

[6]使疆于江、汝之间而还：楚国命令蔡国迁到江北、汝南之间，蔡人听命，楚军于是撤回。江，长江。汝，汝水。

[7]蔡于是乎请迁于吴：楚军一撤，蔡国叛楚附吴，要求迁到吴国去。

【译文】

鲁哀公元年春，楚昭王包围蔡国，是报复柏举那次战役。靠近蔡都一里构筑堡垒，宽一丈，高加倍。筑垒的士卒屯驻工地，经九日九夜完成，与子西的预定计划相符。蔡国人把男女分别排队出降，楚昭王让他们迁移到长江、汝水之间就班师回去了。蔡国因此向吴国请求迁移到吴国去。

1.2　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1]，报槜李也[2]。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3]，保于会稽[4]，使大夫种因吴大宰嚭以行成[5]。吴子将许之。伍员曰：“不可。臣闻之：‘树德莫如滋，去疾莫如尽[6]。’昔有过浇杀斟灌以伐斟鄩[7]，灭夏后相[8]。后缗方娠[9]，逃出自窦[10]，归于有仍，生少康焉，为仍牧正[11]。惎浇[12]，能戒之[13]。浇使椒求之[14]，逃奔有虞[15]，为之庖正[16]，以除其害[17]。虞思于是妻之以二姚[18]，而邑诸纶，有田一成，有众一旅[19]。能布其德，而兆其谋[20]，以收夏众，抚其官职[21]。使女艾谍浇，使季杼诱豷[22]。遂灭过、戈[23]，复禹之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24]。今吴不如过，而越大于少康，或将丰之[25]，

不亦难乎[26]！句践能亲而务施[27]，施不失人，亲不弃劳[28]。与我同壤[29]，而世为仇雠。于是乎克而弗取，将又存之，违天而长寇仇[30]，后虽悔之，不可食已[31]。姬之衰也[32]，日可俟也。介在蛮夷[33]，而长寇仇，以是求伯，必不行矣[34]。”弗听。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35]，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36]！”三月，越及吴平。吴入越，不书，吴不告庆，越不告败也[37]。

【注释】

[1]夫椒：古地名。在今江苏太湖西洞庭山。

[2]报槜李也：槜李之战在定公十四年，吴王阖庐死于此役。

[3]甲楯：披甲持盾的士兵。

[4]会稽：古地名。在今浙江绍兴。

[5]使大夫种因吴大宰嚭以行成：句践退守会稽山，派文种通过太宰嚭向吴国求和。种，越国大夫文种。大宰嚭，吴国太宰伯嚭。

[6]树德莫如滋，去疾莫如尽：树德要不断增长，去害要扫除干净。滋，滋长，增长。

[7]有过浇：寒浞杀羿，因其室而生浇，处浇于过，故称。斟灌、斟鄩：夏朝同姓诸侯。

[8]夏后相：夏启之孙。

[9]后缗：夏后相之妻，有仍氏的女儿。娠：怀孕。

[10]窦：墙洞。

[11]归于有仍，生少康焉，为仍牧正：少康任有仍氏牧正。牧正，牧官之长。

[12]惎（jī）：嫉恨。

[13]戒：警戒。

[14]椒：浇的臣子。求之：追捕少康。

[15]有虞：古部落名。相传为虞舜之后，在今河南商丘虞城西南。

[16]庖正：主管膳食的官长。

[17]除其害：逃避自己的祸患。其，己。

[18]虞思：有虞之君，姚姓。妻之以二姚：将两个女儿嫁给少康。

[19]而邑诸纶，有田一成，有众一旅：虞思将纶封给少康，并给他田和奴隶。纶，古地名。在今河南虞城。一成，方十里。按，其时已存在公社所有制的井田制度，一井为一里，方十里为一成。旅，五百人。

[20]能布其德，而兆其谋：相传少康为夏朝中兴之主，自此开始广施恩德，实施复国计划。兆，开始。

[21]以收夏众，抚其官职：收拾遗民，安抚官员。

[22]使女艾谍浇，使季杼诱豷：女艾，少康臣子。谍，侦察，刺探。季杼，少康之子。豷，浇之弟。按，少康准备灭浇。

[23]过：浇的封国。戈：豷的封国。

[24]复禹之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少康中兴，恢复夏朝统治及典章制度。旧物，旧事。

[25]或将丰之：如果使越兴盛。

[26]不亦难乎：如果与越国讲和，吴国将难以制服它。

[27]能亲而务施：亲民善施。

[28]施不失人，亲不弃劳：善施则得民心，亲民则百姓愿为之效劳。

[29]与我同壤：越与吴同在今江苏、浙江三江五湖之地。

[30]违天而长寇仇：违背天意，保存仇敌。

[31]不可食已：做什么也没用了。食，作为，有为。

[32]姬：指吴国，姬姓。

[33]介在蛮夷：吴居二国之间。蛮夷，指越、楚二国。

[34]而长寇仇，以是求伯，必不行矣：使仇敌壮大，而求当霸主，一定是行不通的。求伯，求当霸主。按，伍员认为与越国讲和是养虎遗患，因此竭力反对。

[35]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越国十年生民聚财，十年教育训练。

[36]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伍员预言二十年后吴国将被灭。为沼，宫室废坏成为池沼。

[37]不书，吴不告庆，越不告败也：吴、越二国都未向鲁国报告胜败，所以《经》文不加记载。

【译文】

吴王夫差在夫椒打败越国，报了檇李之仇。于是进入越地。越王带着披甲持盾士兵五千人，坚守会稽山，派大夫文种通过吴国太宰伯嚭向吴国求和。吴王准备同意。伍员说：“不行。下臣听说：‘建树德行莫如不断培植，去除毒害莫如铲除净尽。’昔日有过的浇杀死斟灌而攻打斟鄩，灭亡了夏后相。后缗正怀孕，从城墙小洞逃了出去，回到有仍，生下少康，少康后来当了有仍的牧正。少康怨恨浇，能警惕戒备。浇派椒寻找他，少康逃到有虞，做了庖正，以避免受到伤害。虞思把两个女儿嫁他为妻，并封在纶邑，拥有田地一成，部众一旅。少康能广施恩德，开始实施复国计划，收留夏朝的遗民，安抚其官员。派出女艾到浇那儿当间谍，派季杼引诱豷。从而灭亡了过、戈，恢复了禹的功绩，奉祀夏朝的祖先并祭祀上天，恢复夏朝的典章制度。如今吴国不如过国，而越国比少康强大，要是与越国讲和而使它壮大，吴国就将难以制服它！句践能够亲近百姓而致力于施舍，善施则得民心，亲民则百姓愿为之效劳。它和我国同处一块土地，却世代为仇敌。在这种情况下攻克而不占有，打算让它继续存在下去，是违背天意而滋长仇敌，以后即便后悔，也无法消除祸患了。姬姓的衰亡，已经指日可待了。我国处在蛮夷之间，而使仇敌壮大，用这样的办法来求取霸业，肯定是办不到的。”吴王不听。伍员退出后告诉别人说：“越国十年生殖聚积，又用十年教育训练，二十年之后，吴国也许要成为池沼了！”三月，越国和吴国讲和。吴国进入越国，《春秋》不加记载，是因为吴国没有报告胜利，越

国也没有报告失败的缘故。

1.3　夏四月，齐侯、卫侯救邯郸，围五鹿[1]。

【注释】

[1]齐侯、卫侯救邯郸，围五鹿：定公十三年，赵稷以邯郸叛，齐、卫二国为救援邯郸，派兵包围五鹿。五鹿，晋国邑名。在今河北大名东。

【译文】

夏四月，齐景公、卫灵公救援邯郸，包围五鹿。

1.4　吴之入楚也，使召陈怀公[1]。怀公朝国人而问焉，曰：“欲与楚者右，欲与吴者左。陈人从田，无田从党[2]。”逢滑当公而进[3]，曰：“臣闻国之兴也以福，其亡也以祸。今吴未有福，楚未有祸。楚未可弃，吴未可从[4]。而晋，盟主也，若以晋辞吴，若何[5]？”公曰：“国胜君亡，非祸而何[6]？”对曰：“国之有是多矣[7]，何必不复？小国犹复，况大国乎？臣闻国之兴也，视民如伤[8]，是其福也。其亡也，以民为土芥[9]，是其祸也。楚虽无德，亦不艾杀其民[10]。吴日敝于兵，暴骨如莽，而未见德焉[11]。天其或者正训楚也，祸之适吴，其何日之有[12]？”陈侯从之。及夫差克越，乃修先君之怨[13]。秋八月，吴侵陈，修旧怨也。

【注释】

[1]吴之入楚也，使召陈怀公：定公四年，吴攻入楚郢都，召陈怀公，让其归附吴国。

[2]“欲与楚者右”四句：陈怀公根据国人的意愿决定从吴或从楚。陈怀公南面，右为楚，左为吴。从田，有田地的根据田地所在分立左右。从党，以宗族分立左右。

[3]当公：不左不右，正对着怀公。

[4]楚未可弃，吴未可从：陈国本是楚的盟国，逢滑认为不可弃楚从吴。

[5]“而晋”四句：陈国是中原诸侯，晋国是诸侯盟主，以晋国为借口推辞吴国的胁迫，或许可行。

[6]国胜君亡，非祸而何：楚国家为吴国所胜，国君逃亡。按，陈怀公有从吴之意，所以以此驳逢滑的“楚未有祸”。

[7]有是：有这种情况，即“国胜君亡”。

[8]视民如伤：不惊动百姓，爱护百姓生命。

[9]土芥：粪土草芥，形容极其轻贱。

[10]艾杀：斩杀。

[11]吴日敝于兵，暴骨如莽，而未见德焉：吴国穷兵黩武，使国家日益凋敝，人民死亡极多，又从未推行过德政。如莽，如草莽，极言其多。

[12]祸之适吴，其何日之有：灾祸很快将降临吴国。何日之有，有

何日，没多久。按，逢滑再论楚国不会灭亡，吴不可从。

[13]及夫差克越，乃修先君之怨：召陈的是阖庐，夫差侵陈是为父报仇。修怨，报仇。

【译文】

吴国攻入楚国的时候，派人召见陈怀公。怀公召集国人征求意见，说："想要依附楚国的站到右边，想要依附吴国的站到左边。陈国人中有田地的按田地所在分立，没有田地的和亲族站在一起。"逢滑面对怀公走上前去，说："下臣听说国家的兴起是由于福分，而灭亡是因为祸难。现在吴国没有福分，楚国没有祸难。楚国不可抛弃，吴国不可相从。晋国是盟主，如果用晋国作为借口来拒绝吴国，怎么样？"怀公说："国家被别国战胜而且国君逃亡，不是祸难又是什么？"逢滑回答说："国家有这种情况的很多，为什么一定不能恢复？小国尚且能恢复，何况大国呢？下臣听说国家的兴起，国君不惊动百姓，爱护百姓生命，这就是它的福分。它的灭亡，国君把人民视同粪土草芥，这就是它的祸难。楚国虽然没有德行，但也不斩杀其人民。吴国因战事频繁而使国家日益凋敝，尸骨暴露多如杂草，又从未推行过德政。上天或许正是在给楚国垂训，而祸难降临吴国，还会有多久呢？"陈怀公听从了他的话。到夫差攻占越国，便重新清算先君的仇怨。秋八月，吴国入侵陈国，这便是重新清算以前的怨仇。

1.5　齐侯、卫侯会于乾侯[1]，救范氏也。师及齐师、卫孔圉、鲜虞人伐晋[2]，取棘蒲[3]。

【注释】

[1]乾侯：晋地名。在今河北成安东南。

[2]师及齐师、卫孔圉、鲜虞人伐晋：孔圉，卫国大夫孔烝鉏曾孙。按，鲁军参与伐晋。

[3]棘蒲：古地名。在今河北赵县。

【译文】

齐景公、卫灵公在乾侯相会，是要援救范氏。我军和齐军、卫国孔圉、鲜虞人攻打晋国，占领棘蒲。

1.6　吴师在陈，楚大夫皆惧[1]，曰："阖庐惟能用其民，以败我于柏举。今闻其嗣又甚焉[2]，将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3]，无患吴矣。昔阖庐食不二味，居不重席[4]，室不崇坛[5]，器不彤镂[6]，宫室不观[7]，舟车不饰，衣服财用，择不取费[8]。在国，天有灾疠[9]，亲巡其孤寡而共其乏困[10]。在军，熟食者分而后敢食[11]，其所尝者，卒乘与焉[12]。勤恤其民，而与之劳逸[13]，是以民不罢劳，死知不旷[14]。吾先大夫子常易之[15]，所以败我也。今闻夫差，次有台榭陂池焉[16]，宿有妃嫱嫔御焉[17]。一日之行，所欲必成[18]，玩好必从。珍异是聚，观乐是务[19]，视民如仇，而用之日新[20]。夫先自败也已[21]，安能败我[22]？"

【注释】

[1]吴师在陈，楚大夫皆惧：楚大夫害怕吴军侵楚。

[2]其嗣：指夫差。

[3]恤不相睦：可虑的是内部不团结。恤，忧虑，担心。

[4]重席：古人席地而坐，地面有席，重席指用两层席子。

[5]崇坛：起土为高台，用作室基。

[6]彤镂：涂上红漆，雕刻花纹。

[7]不观：不建楼台亭阁。

[8]择不取费：财用不靡费奢侈。按，以上六句是说阖庐生活俭朴。

[9]灾疠：天灾疾病。

[10]共：通“供”。供给。

[11]熟食者分而后敢食：士兵吃遍，自己才吃。熟食，指食品。分，遍，人人有份。

[12]其所尝者，卒乘与焉：他所吃的美食，与战士共享。所尝，指美味。

[13]勤恤其民，而与之劳逸：体恤百姓，与民同甘共苦。

[14]死知不旷：知道为国而死，不是白死，国家会有优恤。

[15]子常：楚国前任令尹。易：反，反其道而行之。

[16]次：留宿三夜以上。陂池：池沼。

[17]宿有妃嫱嫔御焉：睡有美女陪伴。

[18]所欲必成：想要的一定到手。

[19]珍异是聚，观乐是务：唯知搜聚奇珍，一心追求玩乐。

[20]用之日新：役使百姓没完没了。

[21]夫先自败也已：夫差豪奢无度，荒淫误国，必先自败。

[22]安能败我：按，子西论阖庐、夫差的优劣，预言吴国不会进攻楚国，且将自败。哀公二十二年，越灭吴。

【译文】

吴军在陈国，楚国的大夫都感到害怕，说：“正因为阖庐能使用他的人民，才在柏举把我们打败。现在听说他的继任者比他还厉害，我们该怎么办呢？”子西说：“各位只需担心互相不和睦，不用担忧吴国。昔日阖庐吃饭不用两道菜，居处不坐两层席子，居室不建造在高台上，器用不加涂色雕镂，宫室之中不建楼台亭阁，车船不加装饰，衣服用具取其实用而不讲究华丽。在国内，天降灾祸疫病，就亲自巡视安抚孤寡而救济他们。在军队，等士兵们都有了吃的才敢进食，他吃的一些珍肴美味，兵士们也都有份。他勤恳地体恤人民，并和他们同甘共苦，所以人民不感到疲劳，死了也知道不会白死。我国先大夫子常反其道而行之，所以他打败了我们。现在听说夫差住宿有楼台水榭、水陂池沼，陪睡有嫔妃宫女。即使出行一天，也一定要把想要的东西弄到手，玩赏喜好的东西一定要随身带走。他积聚珍异，一心只在玩乐，把人民看成寇仇，而役使他们却又没完没了。这是他自己先使自己失败了，怎么能打败我们呢？”

1.7　冬十一月，晋赵鞅伐朝歌[1]。

【注释】

[1]晋赵鞅伐朝歌：按，讨伐范氏、中行氏。

【译文】

冬十一月，晋国赵鞅攻打朝歌。

二年

【经】

2.1　二年春王二月[1]，季孙斯、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帅师伐邾，取漷东田及沂西田[2]。癸巳[3]，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及邾子盟于句绎[4]。

2.2　夏四月丙子[5]，卫侯元卒[6]。

2.3　滕子来朝[7]。

2.4　晋赵鞅帅师纳卫世子蒯聩于戚[8]。

2.5　秋八月甲戌[9]，晋赵鞅帅师及郑罕达帅师战于铁[10]。郑师败绩。

2.6　冬十月，葬卫灵公。

2.7　十有一月，蔡迁于州来[11]。蔡杀其大夫公子驷。

【注释】

[1]二年：鲁哀公二年当周敬王二十七年，前493。

[2]漷（kuò）东田：襄公十九年，鲁国取漷水西部之田，今取漷水东部之田。漷，漷水，源出今山东峄城西北，经鱼台东北入泗水。沂西田：指邾国在沂水上游的田地。沂，沂水，此指流经曲阜南之沂水上游。

[3]癸巳：二十三日。

[4]句绎：地名，在今山东邹城东南。

[5]丙子：初七。

[6]卫侯元卒：卫灵公元去世。卫灵公，前534年即位，在位四十二年。

[7]滕子来朝：滕国国君朝鲁。

[8]晋赵鞅帅师纳卫世子蒯聩于戚：赵鞅以武力护送蒯聩回卫国。戚，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北。

[9]甲戌：初七。

[10]铁：古地名。在今河南濮阳西北。

[11]蔡迁于州来：上年蔡国请求迁于吴，今年迁于州来，州来在今安徽凤台，称下蔡。

【译文】

鲁哀公二年春周历二月，季孙斯、叔孙州仇、仲孙何忌率兵攻打邾国，夺取漷东以及沂西的田地。二十三日，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和邾隐公在句绎结盟。

夏四月初七，卫灵公元去世。

滕顷公来我国朝见。

晋国赵鞅领兵把卫国太子蒯聩送到戚地。

秋八月初七，晋国赵鞅与郑国罕达率兵在铁地交战。郑军被打败。

冬十月，安葬卫灵公。

十一月，蔡国迁移到州来。蔡国杀死大夫公子驷。

【传】

2.1　二年春，伐邾，将伐绞[1]。邾人爱其土，故赂以漷、沂之田而受盟[2]。

【注释】

[1]绞：邾国邑名。在今山东滕州北。

[2]邾人爱其土，故赂以漷、沂之田而受盟：邾国怕失去绞，因此割让漷、沂之田与鲁国订立城下之盟。

【译文】

鲁哀公二年春，鲁国攻打邾国，打算先攻绞地。邾国人爱惜他们的土地，所以用漷、沂的田地作为贿赂而接受盟约。

2.2　初，卫侯游于郊，子南仆[1]。公曰：“余无子[2]，将立女[3]。”不对[4]。他日，又谓之，对曰：“郢不足以辱社稷，君其改图[5]。君夫人在堂，三揖在下[6]，君命只辱[7]。”夏，卫灵公卒。夫人曰：“命公子郢为

大子，君命也[8]。”对曰：“郢异于他子[9]。且君没于吾手，若有之，郢必闻之[10]。且亡人之子辄在[11]。”乃立辄[12]。

【注释】

[1]子南：卫灵公之子郢。仆：驾车。

[2]无子：指太子蒯聩逃亡在外，没有其他嫡子。

[3]将立女：拟立子南为太子。

[4]不对：子南不贪君位，所以不回答。

[5]郢不足以辱社稷，君其改图：子南请求改立他人。

[6]三揖：指卿、大夫、士。

[7]君命只辱：子南意谓不与夫人即卿大夫等商量，而私下命太子，将有辱君命。按，子南坚决辞为太子。

[8]命公子郢为大子，君命也：以郢为太子，是先君遗命。

[9]郢异于他子：指自己因母贱而不敢同于灵公其他儿子。

[10]且君没于吾手，若有之，郢必闻之：子南意谓自己服侍灵公至死，没听说有这遗命。

[11]亡人之子辄：指蒯聩的儿子辄。亡人，指太子蒯聩。

[12]乃立辄：辄为灵公嫡孙，继位，是为出公。

【译文】

起初，卫灵公到郊外游玩，子南驾车。灵公说："我没有嫡子，想立你做继承人。"子南不回答。过些日子，灵公又对他说起这件事，子南回答说："我不足以承担国家重任，请您还是改变主意。您的夫人在堂上，卿、大夫、士在下边，这样任命将有辱君命。"夏，卫灵公去世。夫人说："命公子郢为太子，这是国君的命令。"子南回复说："我和其他公子不同。而且我随侍国君直到他去世，要是有这命令，我一定听到。况且还有逃亡太子的儿子辄在。"于是立了辄。

六月乙酉[1]，晋赵鞅纳卫大子于戚[2]。宵迷[3]，阳虎曰[4]："右河而南，必至焉[5]。"使大子绻[6]，八人衰绖[7]，伪自卫逆者[8]。告于门，哭而入，遂居之[9]。

【注释】

[1]乙酉：十七日。

[2]晋赵鞅纳卫大子于戚：定公十四年，蒯聩因谋杀南子不成，逃亡宋国，赵鞅因齐、卫二国救范氏、中行氏，与之为敌，因此乘卫灵公之丧，以武力护送蒯聩回卫国。

[3]宵迷：夜间迷失道路。

[4]阳虎：定公九年，阳虎逃亡晋国，事赵鞅。

[5]右河而南，必至焉：右渡黄河往南，可到卫国。杨伯峻曰："当时黄河流径自河南滑县东北流经浚县、内黄、馆陶之东。是时

晋军尚未渡河，其军当自晋境直东行至今内黄县南，其右为河，渡河而南行即戚，再南行即铁与帝丘。”

[6]绕（wèn）：免冠，用布包裹发髻，为丧礼之一。

[7]衰绖（cuī dié）：丧服，这里用为动词，穿着丧服。

[8]伪自卫逆者：一行人假装从卫国来迎接太子。

[9]告于门，哭而入，遂居之：蒯聩等人入居戚城，与出公对峙。这里是用阳虎之计。

【译文】

六月十七日，晋国赵鞅送卫太子蒯聩到戚地。晚上迷了路，阳虎说：“往右渡过黄河再往南，一定能到达。”让太子脱帽，用布包发，八个人穿上丧服，伪装成从卫国前来迎接的样子。告诉守门人开了城门，号哭着进入，于是就住在戚地。

2.3　秋八月，齐人输范氏粟，郑子姚、子般送之[1]。士吉射逆之，赵鞅御之，遇于戚[2]。阳虎曰：“吾车少，以兵车之旆与罕、驷兵车先陈[3]。罕、驷自后随而从之，彼见吾貌，必有惧心[4]。于是乎会之[5]，必大败之。”从之。卜战，龟焦[6]。乐丁曰[7]：“《诗》曰：‘爰始爰谋，爰契我龟[8]。’谋协，以故兆询可也[9]。”简子誓曰[10]：“范氏、中行氏反易天明[11]，斩艾百姓，欲擅晋国而灭其君。寡君恃郑而保焉[12]。今郑为不道，弃君助臣[13]，二三子顺天明，从君命，经德义[14]，除诟耻，在此行也。克敌者，上大夫受县[15]，下大夫受郡[16]，士田十万[17]，庶人工

商遂[18]，人臣隶圉免[19]。志父无罪[20]，君实图之[21]。若其有罪，绞缢以戮[22]，桐棺三寸[23]，不设属辟[24]，素车、朴马[25]，无入于兆[26]，下卿之罚也[27]。”

【注释】

[1]齐人输范氏粟，郑子姚、子般送之：齐国送粮食支援范氏，郑国派兵护送。子姚，罕达。子般，驷弘。

[2]士吉射逆之，赵鞅御之，遇于戚：郑、范接送粮食时，与赵鞅送蒯聩的军队相遇，赵军阻截。士吉射，范吉射。

[3]以兵车之旆与罕、驷兵车先陈：插上大将旗帜先列好阵，使郑军前锋摸不清底细。旆，旗帜。

[4]彼见吾貌，必有惧心：不知虚实，心有疑虑。

[5]会：交战。

[6]卜战，龟焦：龟板烧焦，不成兆纹。

[7]乐丁：晋国大夫。

[8]爰始爰谋，爰契我龟：引《诗》见《诗经·大雅·绵》，意思是先开始谋划，然后再占卜。这里借诗意说明卜不成不要紧，先在人谋。

[9]谋协，以故兆询可也：人谋一致，相信故兆也可以。故兆，护送卫国太子时卜得的吉兆。询，信。

[10]誓：临战誓师。

[11]反易天明：违反天命。

[12]寡君恃郑而保焉：本想仰赖郑国平乱。

[13]弃君助臣：背弃晋君而帮助范氏。

[14]经：治，推行。

[15]受县：受封县邑。

[16]受郡：受封郡邑。按，当时县大郡小。

[17]田十万：十万亩田地。

[18]遂：做官。

[19]人臣隶圉：都指奴隶。免：获得自由。

[20]志父：赵鞅。无罪：有功的谦辞。

[21]实图之：意思是当赏其功。

[22]若其有罪，绞缢以戮：要是战败，请用绞刑加以诛戮。

[23]桐棺三寸：三寸桐棺为罪人所用。

[24]属：大棺内的小棺。辟：同“椑”。贴身棺。

[25]素车、朴马：用没有装饰的车马运载棺木。

[26]兆：宗族墓地。

[27]下卿之罚也：如果战败，愿以罪人处死，以薄葬作为惩罚。

【译文】

秋八月，齐国人给范氏运送粮食，郑国子姚、子般押送。士吉射前往迎接，赵鞅抵御他们，在戚地相遇。阳虎说：“我们的战车少，把主将的旗帜插在车子上，和子姚、子般的兵车先行对阵。子姚、子般从后面跟上来，他们看到我们的阵势，一定会产生疑惧。这时和他们交战，肯定能大败他们。”赵鞅采纳了他的意见。为作战而占卜，结果龟甲烤焦。乐丁说：“《诗》说：‘开始计划商量，于是占卜刻龟。’谋划一致，服从以往的占卜结果就是了。”赵鞅誓师说：“范氏、中行氏违反天意，斩杀百姓，想在晋国专权擅政而灭亡国君。我们国君依仗郑国保护自己。现在郑国无道，抛弃国君帮助臣子，各位顺从天命，服从国君命令，施行德义，消除耻辱，就在这一次行动了。克敌制胜的，上大夫得到县，下大夫得到郡，士获得十万亩田地，庶人工商可获官职，奴仆隶役获得自由。我要是有功，请国君考虑封赏。如果战败获罪，就处以绞刑，用三寸薄的桐木棺材殓尸，不用属棺和椁棺，用没有装饰的车马运载棺木，不得葬入族墓，这是按照下卿地位所做的处罚。”

甲戌，将战，邮无恤御简子[1]，卫大子为右[2]。登铁上[3]，望见郑师众，大子惧，自投于车下[4]。子良授大子绥而乘之[5]，曰：“妇人也[6]。”简子巡列[7]，曰：“毕万，匹夫也[8]。七战皆获[9]，有马百乘[10]，死于牖下[11]。群子勉之[12]！死不在寇[13]。”繁羽御赵罗，宋勇为右[14]。罗无勇，麇之[15]。吏诘之，御对曰：“痁作而伏[16]。”卫大子祷曰：“曾孙蒯聩敢昭告皇祖文王、烈祖康叔、文祖襄公[17]：郑胜乱从

[18]，晋午在难[19]，不能治乱，使鞅讨之。蒯聩不敢自佚[20]，备持矛焉[21]。敢告无绝筋，无折骨，无面伤，以集大事[22]，无作三祖羞[23]。大命不敢请[24]，佩玉不敢爱[25]。”

【注释】

[1]邮无恤：王良，子良。御简子：为赵鞅驾车。

[2]卫大子为右：蒯聩任车右。

[3]铁：又称铁丘，见《经》注。

[4]大子惧，自投于车下：蒯聩恐惧过度，跌到车下。

[5]绥：挽着上车的绳子。

[6]妇人也：讥刺蒯聩怯懦。

[7]简子：赵鞅。巡列：视察队伍。

[8]匹夫：普通人。

[9]七战皆获：七战都俘获敌人。

[10]有马百乘：因功得赏。

[11]死于牖下：指得以善终。牖，窗。

[12]群子勉之：毕万为晋献公车右，这里以毕万事迹勉励众人。

[13]死不在寇：奋勇作战，未必就死于敌手。

[14]繁羽御赵罗，宋勇为右：三人都是晋国大夫。

[15]麇（kǔn）：用绳子绑在车上。

[16]痁（shān）作而伏：驭手为赵罗的胆小掩饰。痁，疟疾。

[17]曾孙蒯聩敢昭告皇祖文王、烈祖康叔、文祖襄公：卫国出自周文王，康叔为始封君，卫襄公为蒯聩祖父。皇祖，君主的远祖。烈祖，开创基业的祖先。文祖，继业守文之祖。

[18]胜：郑声公名。乱从：扰乱常道。

[19]午：晋定公名。

[20]自佚：自求安逸。佚，安逸，安乐。

[21]备持矛：持矛忝居于队列。

[22]集：成就。

[23]无作三祖羞：不给祖先带来羞辱。作，为。

[24]大命不敢请：死生命运不敢强求。大命，指生死。

[25]佩玉：祈祷时以佩玉献神，所以不敢吝惜。

【译文】

八月初七，将要交战，邮无恤为赵鞅驾车，卫太子蒯聩任车右。登上铁丘，望见郑国军队人马众多，蒯聩害怕了，从车上掉下来。子良把绥带递给蒯聩让他拉着上来，说：“你像个女人。”赵鞅巡视队伍，

说："毕万不过是个普通人，七战都有俘获，后来有了四百匹马，在家中善终。大家努力吧！未必就会死在敌人的手上。"繁羽为赵罗驾车，宋勇任车右。赵罗胆怯，别人用绳子把他绑在车上。军吏询问原因，繁羽回答说："他疟疾发作所以趴下了。"卫太子祷告说："曾孙蒯聩谨敢求告皇祖文王、烈祖康叔、文祖襄公：郑国的胜作乱，晋国的午处在危难中，不能平定祸乱，派赵鞅来讨伐。蒯聩不敢自我放佚，持矛忝居于队列。谨敢求告不要使我绝筋，不要折骨，不要伤到脸部，以取得胜利，不给三位祖先带来羞辱。死生命运不敢请求，佩玉不敢吝惜。"

郑人击简子中肩，毙于车中[1]，获其蜂旗[2]。大子救之以戈。郑师北，获温大夫赵罗[3]。大子复伐之，郑师大败，获齐粟千车。赵孟喜曰："可矣[4]。"傅傁曰[5]："虽克郑，犹有知在，忧未艾也[6]。"

【注释】

[1]毙：仆倒。

[2]蜂旗：旗名。

[3]郑师北，获温大夫赵罗：赵罗胆小，被郑军俘虏。

[4]可矣：称赞蒯聩先前怯懦，现在勇敢。

[5]傅傁（sǒu）：赵鞅下属。

[6]虽克郑，犹有知在，忧未艾也：傅傁预言这一仗虽胜，但知氏在，仍为赵氏之患。知，指知氏。艾，绝，根除。

【译文】

郑国人击打赵鞅击中肩膀，赵鞅倒在车中，郑国人缴获了他的蜂旗。太子用戈救援赵鞅。郑军败北，俘获温大夫赵罗。太子再次进攻，郑军大败，缴获齐军一千车粮食。赵鞅高兴地说：“你变得勇敢了。”傅傻说：“虽然打败了郑国，但还有知氏在，忧患还不能消除呢。”

初，周人与范氏田，公孙龙税焉[1]。赵氏得而献之[2]。吏请杀之。赵孟曰：“为其主也，何罪？”止而与之田[3]。及铁之战，以徒五百人宵攻郑师，取蜂旗于子姚之幕下，献曰：“请报主德[4]。”追郑师，姚、般、公孙林殿而射，前列多死[5]。赵孟曰：“国无小[6]。”既战，简子曰：“吾伏弢呕血，鼓音不衰[7]，今日我上也[8]。”大子曰：“吾救主于车，退敌于下，我，右之上也[9]。”邮良曰：“我两靷将绝，吾能止之[10]，我，御之上也。”驾而乘材，两靷皆绝[11]。

【注释】

[1]公孙龙（páng）：范氏家臣。税：征收田税。

[2]赵氏得而献之：抓住公孙龙献给赵鞅。

[3]止而与之田：不杀公孙龙，并且归还其周田。

[4]请报主德：公孙龙夺回蜂旗，献给赵鞅，以报当时不杀之恩。

[5]追郑师，姚、般、公孙林殿而射，前列多死：子姚、子般、公孙林担任郑军殿后，赵军前锋多被射死。

[6]国无小：不可轻视小国。

[7]吾伏弢呕血，鼓音不衰：指赵鞅被击中肩膀，倒在车中，虽然口吐鲜血，但击鼓不止。弢，弓袋。

[8]今日我上也：我功为上。

[9]我，右之上也：车右中功最大。

[10]我两靷（yǐn）将绝，吾能止之：王良说自己是名驭手，马肚带将断，还能控制住马。靷，马肚带。

[11]驾而乘材，两靷皆绝：王良恐人不信，在地上横一细木，车过一颠，两靷一齐断绝。一说，王良复驾车，装上细小的木头，两靷皆断。

【译文】

起初，周朝人给范氏田地，公孙龙为范氏收税。赵氏族人将他逮住献给赵鞅。军吏请求杀了他。赵鞅说："他是为了自己的主人，又有什么罪？"制止了军吏并归还其周田。到了铁之战，公孙龙率领步兵五百人夜间攻击郑军，在子姚的帐幕下夺取蜂旗，献给赵鞅说："请用它来报答主公的恩德。"晋军追击郑军，子姚、子般、公孙林断后射箭，晋军前锋大多被射死。赵鞅说："对小国也不能小看。"战斗结束，赵鞅说："我尽管伏在箭袋上吐血，但鼓声不衰减，今天我的功劳最大。"太子蒯聩说："我在车上救了主公，在车下击退敌兵，我是车右中功劳最大的。"邮无恤说："我骖马的两边肚带快要断绝，我还能控制它，我是御者中功劳最大的。"他便驾车驶过小木头，结果两条革带都断了。

2.4　吴洩庸如蔡纳聘，而稍纳师[1]。师毕入，众知之[2]。蔡侯告大夫，杀公子驷以说[3]。哭而迁墓[4]。冬，蔡迁于州来[5]。

【注释】

[1]吴洩庸如蔡纳聘，而稍纳师：洩庸到蔡国送聘礼，乘机将军队带入蔡都。稍，逐渐。

[2]师毕入，众知之：吴军尽入，蔡国才发觉。

[3]蔡侯告大夫，杀公子驷以说：上年蔡国请求迁于吴，中途公子驷等反悔，因此吴国以兵相迫。蔡国于是杀了公子驷来向吴国表示道歉。

[4]哭而迁墓：号哭着迁移祖坟。

[5]蔡迁于州来：按，蔡国本都上蔡，后迁都新蔡，现在迁于州来。

【译文】

吴国洩庸到蔡国送聘礼，乘机将军队带进蔡国。军队全部进入后，蔡国人才发觉。蔡昭公告诉大夫们，杀死了公子驷来塞责。哭着把先君的坟墓迁走。冬，蔡国迁移到州来。

三年

【经】

3.1　三年春[1]，齐国夏、卫石曼姑帅师围戚[2]。

3.2　夏四月甲午[3]，地震。

3.3　五月辛卯[4]，桓宫、僖宫灾[5]。

3.4　季孙斯、叔孙州仇帅师城启阳[6]。

3.5　宋乐髡帅师伐曹。

3.6　秋七月丙子[7]，季孙斯卒[8]。

3.7　蔡人放其大夫公孙猎于吴[9]。

3.8　冬十月癸卯[10]，秦伯卒[11]。

3.9　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帅师围邾。

【注释】

[1]三年：鲁哀公三年当周敬王二十八年，前492。

[2]齐国夏、卫石曼姑帅师围戚：蒯聩住在戚地，齐国帮助卫国围戚，反对蒯聩。

[3]甲午：初一。

[4]辛卯：二十八日。

[5]灾：天火，即自然发生的火灾。

[6]季孙斯、叔孙州仇帅师城启阳：鲁国支持范氏，怕晋国来报复，于是修筑启阳城。启阳，古地名。在今山东临沂北。

[7]丙子：十四日。

[8]季孙斯卒：季桓子去世。

[9]公孙猎：公子驷同党。

[10]癸卯：十三日。

[11]秦伯卒：秦惠公去世。秦惠公，前500年即位，在位九年。

【译文】

鲁哀公三年春，齐国国夏、卫国石曼姑领兵包围戚地。

夏四月初一，发生地震。

五月二十八日，桓公庙、僖公庙发生火灾。

季孙斯、叔孙州仇带兵修筑启阳城。

宋国乐髡率军攻打曹国。

秋七月十四日，季孙斯去世。

蔡国人流放本国大夫公孙猎到吴国去。

冬十月十三日，秦惠公去世。

叔孙州仇、仲孙何忌带兵包围邾国。

【传】

3.1　三年春，齐、卫围戚，求援于中山[1]。

【注释】

[1]中山：鲜虞族。

【译文】

鲁哀公三年春，齐、卫二国军队包围戚地，戚向中山国求援。

3.2　夏五月辛卯，司铎火[1]。火逾公宫，桓、僖灾[2]。救火者皆曰：“顾府[3]。”南宫敬叔至[4]，命周人出御书[5]，俟于宫[6]，曰：“庀女而不在，死[7]。”子服景伯至[8]，命宰人出礼书[9]，以待命。命不共，有常刑[10]。校人乘马，巾车脂辖[11]。百官官备，府库慎守[12]，官人肃给[13]。济濡帷幕，郁攸从之[14]。蒙葺公屋[15]，自大庙始，外内以悛[16]。助所不给[17]。有不用命[18]，则有常刑，无赦。公父文伯至，命校人驾乘车[19]。季桓子至，御公立于象魏之外[20]，命救火者伤人则止，财可为也[21]。命藏《象魏》[22]，曰：“旧章不可亡也[23]。”富父槐至[24]，

曰：“无备而官办者，犹拾沈也[25]。”于是乎去表之槁[26]，道还公宫[27]。孔子在陈，闻火，曰：“其桓、僖乎[28]！”

【注释】

[1]司铎：宫名。

[2]火逾公宫，桓、僖灾：大火从鲁国都司铎宫烧起，越过公宫蔓延到桓公、僖公二庙。

[3]顾府：众人先注意到财物，因此高呼照顾好府库。府，府库。

[4]南宫敬叔：孔子弟子南宫阅。

[5]周人：掌管周书典籍之官。御书：送给鲁国国君看的书。

[6]俟于宫：让周人在宫里守候。

[7]庀女而不在，死：交给你保护，如又损失，受死罪。南宫阅首先关心周代典籍。庀，借为“庇”，庀女即庇于女（汝）。

[8]子服景伯：子服何。子服昭伯之子。

[9]宰人：主管礼仪之官。

[10]命不共，有常刑：不遵守命令，按规定处罚。景伯命令抢救礼仪之书。

[11]校人乘马，巾车脂辖：校人驾上马，巾车往车轴两头加油，都在整装待命。校人，管马的人。巾车，管车的人。

[12]百官官备，府库慎守：百官各守其职，府库加强戒备。

[13]官人肃给：管食宿的做好各种供应准备。官，同“馆”。

[14]济濡帷幕，郁攸从之：把帷帐用水浇湿，然后顺着火势往前，把附近的房子用湿帷帐盖上。郁攸，火气。

[15]蒙葺公屋：公屋也用湿帷帐盖起来。

[16]自大庙始，外内以悛：从太庙开始，由外到内按次序蒙盖公屋。

[17]助所不给（jǐ）：人力物力不足，有人支援。不给，不足。

[18]不用命：不服从命令。

[19]乘车：公车。

[20]季桓子至，御公立于象魏之外：怕被火烧到，季桓子为哀公驾车站在象魏外。象魏，宫门外的楼观。

[21]命救火者伤人则止，财可为也：人受伤就停止，因为财物是可以再造的。季桓子重人轻物。

[22]《象魏》：象魏是悬挂法令的地方，因此又指法令。

[23]旧章：指既定的法令文献。

[24]富父槐：鲁国大夫。

[25]无备而官办者，犹拾沈也：平时没准备，临时让百官仓促办

事，有如要拾起地上的汤水一样不可能。沈，汁水。

[26]表：火势所向之处。槁：干枯易燃物。

[27]道还公宫：开辟火巷环绕公宫，断绝火势蔓延。道，隔火的火巷。还，同“环”。按，古代火灾不易扑灭，鲁国人在大火面前各司其职，井然有序。

[28]其桓、僖乎：古制五代以上的祖庙应拆毁。鲁桓公于哀公为十世祖，僖公为七世祖。所以孔子听到火灾，猜测是桓、僖二庙，其不拆毁而被大火所焚，也是可能的。按，桓、僖之庙不毁，杨伯峻认为季孙、叔孙、孟孙三家皆桓公之后，三家用事，尊其始祖；且三家用事始于僖公，故不毁僖庙以报德。

【译文】

夏五月二十八日，司铎发生火灾。火势越过公宫，烧到桓公庙、僖公庙。救火的人都说：“要照看好府库。”南宫敬叔到来，命令周人搬出送给鲁国国君看的书，让他在宫中守候，说：“就交给你了，要是书受损，将处死你。”子服景伯到来，命令宰人运出礼书，等待命令。要是不遵守命令，按规定处罚。校人套上马，巾车给车轴涂上油脂。百官坚守自己的岗位，府库加强看守，官人认真保障供应。用沾湿的帷幕，覆盖火场附近的房屋。公屋也用湿帷帐盖起来，自太庙开始，由外到内按次序蒙盖公屋。随时增援人力物力的不足。有不服从命令，按照规定处罚，决不赦免。公父文伯到来，命令校人套上哀公所乘车。季桓子到来，驾车把哀公送到象魏外面，命令救火的人要是伤了人就停止救火，因为财物是可以再创造的。命令把《象魏》收藏好，说：“旧的典章不能丢失。”富父槐前来，说：“没有准备而要百官仓促备办，就如同要收

拾起地上的汤水。”于是清除火势蔓延方向的易燃物品，环绕公宫开辟防火道。孔子在陈国，听说火灾，说：“恐怕是桓公庙、僖公庙吧！”

3.3　刘氏、范氏世为婚姻[1]，苌弘事刘文公[2]，故周与范氏[3]。赵鞅以为讨[4]。六月癸卯[5]，周人杀苌弘[6]。

【注释】

[1]刘氏：周王卿士。

[2]苌弘：刘文公臣子。

[3]故周与范氏：周王支持范氏。与，支持。

[4]赵鞅以为讨：赵鞅责难周王。

[5]癸卯：十一日。

[6]周人杀苌弘：杀苌弘以平息赵鞅之讨。

【译文】

刘氏、范氏世代结为姻亲关系，苌弘事奉刘文公，所以周支持范氏。赵鞅因此而讨伐。六月十一日，周人杀了苌弘。

3.4　秋，季孙有疾，命正常曰[1]：“无死[2]！南孺子之子[3]，男也，则以告而立之[4]，女也，则肥也可[5]。”季孙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6]。南氏生男，正常载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遗言[7]，命其圉臣曰

[8]：‘南氏生男，则以告于君与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遂奔卫[9]。康子请退[10]。公使共刘视之，则或杀之矣[11]。乃讨之[12]。召正常，正常不反[13]。

【注释】

[1]正常：季桓子宠臣。

[2]无死：不要为我而死。

[3]南孺子：季桓子之妻。

[4]男也，则以告而立之：要是生男孩，就立为嗣。

[5]肥：季康子。

[6]在朝：在鲁国朝廷。

[7]夫子：指季桓子。

[8]圉臣：正常自称，犹如说贱臣。

[9]遂奔卫：正常报告完后，怕被杀害，随即逃亡到卫国。

[10]康子请退：请求退位。

[11]公使共刘视之，则或杀之矣：哀公派共刘探视婴儿，婴儿已被杀死。共刘，鲁国大夫。

[12]乃讨之：缉拿凶手。

[13]正常不反：仍然惧怕季康子而不肯回国。

【译文】

秋，季孙斯有病，命令正常说：“你不要为我而死！南孺子生下的孩子，要是男的，就报告国君立为继承人，要是女的，就可以立肥。”季孙斯死后，季康子即位。安葬后，季康子在朝廷上。南氏生下男孩，正常把小孩用车载上到朝廷去，报告说：“他老人家留有遗言，命令他的贱臣我说：‘南氏要是生的是男孩，就把消息报告国君和大夫而立他为继承人。’现在已经生了，是男孩，谨敢报告。”正常随后逃往卫国。季康子请求退位。哀公派共刘探视婴儿，则已被杀死。于是追捕凶手。召正常来见，正常不肯回国。

3.5　冬十月，晋赵鞅围朝歌，师于其南[1]。荀寅伐其郛[2]，使其徒自北门入，己犯师而出[3]。癸丑[4]，奔邯郸。十一月，赵鞅杀士皋夷，恶范氏也[5]。

【注释】

[1]晋赵鞅围朝歌，师于其南：赵鞅重兵布置在朝歌南，再伐范氏、中行氏。

[2]荀寅伐其郛：荀寅自城内攻朝歌南门外城。荀寅，中行寅。郛，外城。

[3]使其徒自北门入，己犯师而出：让部下从北门声东击西，然后自己突围而出。

[4]癸丑：二十三日。

[5]赵鞅杀士皋夷，恶范氏也：士皋夷，范皋夷。按，此时范氏大势已去，皋夷虽然曾助赵鞅，但终是范氏，所以赵鞅杀之以防后患。

【译文】

冬十月，晋国赵鞅包围朝歌，军队驻扎在城南。荀寅攻打朝歌外城，派他的部下从北门进城，自己则突围而出。二十三日，逃往邯郸。十一月，赵鞅杀了士皋夷，是因为憎恶范氏的缘故。

四年

【经】

4.1　四年春王二月庚戌[1]，盗杀蔡侯申[2]。

4.2　蔡公孙辰出奔吴[3]。

4.3　葬秦惠公[4]。

4.4　宋人执小邾子[5]。

4.5　夏，蔡杀其大夫公孙姓、公孙霍[6]。

4.6　晋人执戎蛮子赤归于楚[7]。

4.7　城西郛[8]。

4.8　六月辛丑[9]，亳社灾[10]。

4.9　秋八月甲寅[11]，滕子结卒[12]。

4.10　冬十有二月，葬蔡昭公。

4.11　葬滕顷公。

【注释】

[1]四年：鲁哀公四年当周敬王二十九年，前491。庚戌：二十一日。

[2]蔡侯申：蔡昭公，名申。蔡昭公，前518年即位，在位二十八年。

[3]蔡公孙辰出奔吴：公孙辰是杀蔡侯凶手的同党。

[4]葬秦惠公：秦惠公死于上年冬十月。

[5]小邾子：小邾国君。

[6]公孙姓、公孙霍：二人都是杀蔡侯凶手的同党。

[7]戎蛮子赤：戎蛮部落首领，名赤。

[8]城西郛：鲁国修筑西边外城，防备晋国入侵。

[9]辛丑：十四日。

[10]亳社灾：鲁国亳社发生火灾。

[11]甲寅：二十八日。

[12]滕子结卒：滕顷公结去世。

【译文】

鲁哀公四年春周历二月二十一日，盗贼杀死蔡昭公申。

蔡国公孙辰出逃到吴国。

安葬秦惠公。

宋国人拘禁小邾国君。

夏，蔡国杀了本国大夫公孙姓、公孙霍。

晋国人拘捕戎蛮子赤并送往楚国。

修筑西边外城。

六月十四日，亳社发生火灾。

秋八月二十八日，滕顷公结去世。

冬十二月，安葬蔡昭公。

安葬滕顷公。

【传】

4.1　四年春，蔡昭侯将如吴。诸大夫恐其又迁也，承[1]。公孙翩逐而射之，入于家人而卒[2]。以两矢门之[3]，众莫敢进。文之锴后至[4]，曰："如墙而进，多而杀二人[5]。"锴执弓而先，翩射之，中肘。锴遂杀之[6]。故逐公孙辰而杀公孙姓、公孙盱[7]。

【注释】

[1]承：止。想阻止蔡昭公前往吴国。

[2]公孙翩逐而射之，入于家人而卒：公孙翩逐射蔡昭公，昭公避入

民家而死。公孙翩，蔡国大夫。家人，普通人家。

[3]以两矢门之：公孙翩持两矢守门，抵御蔡昭公随从。

[4]文之锴：蔡国大夫。

[5]如墙而进，多而杀二人：命众人排成人墙前进，公孙翩只有两箭，最多只能杀两人。

[6]锴遂杀之：杀公孙翩。

[7]公孙盱：公孙霍。

【译文】

鲁哀公四年春，蔡昭公准备到吴国去。大夫们担心他又要迁移，想阻止他。公孙翩追赶并用箭射中蔡昭公，他进入百姓家中就死了。公孙翩手持两支箭守在门口，大家不敢接近。文之锴后到，说："排成人墙前进，公孙翩最多只能杀二人。"文之锴拿着弓先行，公孙翩射他，射中肘部。文之锴便杀了公孙翩。因此驱逐公孙辰而杀死公孙姓、公孙盱。

4.2　夏，楚人既克夷虎[1]，乃谋北方。左司马眅、申公寿馀、叶公诸梁致蔡于负函[2]，致方城之外于缯关[3]，曰："吴将溯江入郢[4]，将奔命焉[5]。"为一昔之期，袭梁及霍[6]。单浮馀围蛮氏[7]，蛮氏溃。蛮子赤奔晋阴地[8]。司马起丰、析与狄戎，以临上雒[9]。左师军于菟和，右师军于仓野[10]，使谓阴地之命大夫士蔑曰[11]："晋、楚有盟，好恶同之。若将不废[12]，寡君之愿也。不然，将通于少习以听命[13]。"士蔑请诸赵

孟。赵孟曰：“晋国未宁[14]，安能恶于楚？必速与之！”士蔑乃致九州之戎[15]，将裂田以与蛮子而城之，且将为之卜[16]。蛮子听卜，遂执之与其五大夫[17]，以畀楚师于三户[18]。司马致邑立宗焉，以诱其遗民，而尽俘以归[19]。

【注释】

[1]夷虎：背叛楚国的夷族。

[2]左司马眅（pán）、申公寿馀、叶公诸梁：都是楚国大夫。致蔡：召集蔡国人。致，召集。负函：地名，在今河南信阳。

[3]致方城之外于缯关：方城之外，方城之外的人。缯关，古地名。在今河南方城。按，楚国集结军队，准备进攻北方。

[4]溯：逆流而上。

[5]奔命：奔走应命。

[6]为一昔之期，袭梁及霍：楚国假称要防备吴国入侵，暗中却在当晚下达命令，决定第二天袭击戎夷。昔，通“夕”。梁、霍，二地属于戎夷，梁在今河南临汝西。霍，在梁西南。

[7]单浮馀：楚国大夫。蛮氏：戎蛮，居于今河南临汝一带，其地在霍西。

[8]阴地：古地名。在今河南卢氏。

[9]司马起丰、析与狄戎，以临上雒：楚国司马眅征召丰、析及狄戎

之人，进逼上雒。起，征召。丰、析，楚国邑名。丰，在今河南淅川西南，与湖北十堰接界。析，在今河南淅川、内乡。上雒，在今陕西商州。

[10]左师军于菟和，右师军于仓野：楚军分左右翼威胁阴地。菟和、仓野，古地名。菟和在今陕西商州东，仓野在今商州东南。

[11]命大夫：经周王或晋侯特命的大夫，与一般守县邑的大夫不同。按，阴地是晋南要道，如有失则晋都新绛（今山西侯马）将失门户之守，故特命士蔑以命大夫守之。

[12]不废：不废弃两国的盟誓。

[13]将通于少习以听命：楚国逼晋国交出蛮子赤，不然将打通少习山进攻晋都。少习，山名，在今陕西商州东，山下有武关。打通少习山，即可与秦联军，东取阴地，威胁晋都。

[14]晋国未宁：指有范氏、中行氏之难。

[15]九州之戎：在晋国阴地、陆浑一带的戎蛮。

[16]将裂田以与蛮子而城之，且将为之卜：裂田以卜，是设计诱使戎蛮前来。裂田，分给戎蛮土地。卜，筑城前先占卜。

[17]五大夫：杨伯峻认为，这里应该是只有一人，爵为五大夫。

[18]畀：交给。三户：古地名。在今河南淅川西南。

[19]司马致邑立宗焉，以诱其遗民，而尽俘以归：假装为蛮子筑

城，建立宗主，以引诱蛮氏遗民，然后全部俘虏。

【译文】

夏，楚国人攻克夷虎后，就谋划进攻北方。左司马眅、申公寿馀、叶公诸梁在负函集合蔡国人，在缯关集合方城外的人，说：“吴国将沿江上溯进入郢都，大家都要奔走听命。”规定以一个夜晚为期限，袭击梁地和霍地。单浮馀包围蛮氏，蛮氏溃败。蛮子赤出奔晋国阴地。司马征集丰、析及狄戎之人，兵临上雒。左翼部队驻军菟和，右翼部队驻军仓野，派人对守阴地的命大夫士蔑说：“晋、楚两国有盟约，好恶彼此相同。不废除盟约是我们国君的愿望。不然的话，我们将打通少习山后再来听取你们的命令。”士蔑向赵鞅请示。赵鞅说：“晋国还不安宁，怎么能和楚国交恶？一定要赶紧把人交给他们！”士蔑于是召集九州戎人，说打算把田地分割给蛮子并为他筑城，还要为此而占卜。蛮子前来听取占卜结果，士蔑便把他和五大夫都逮住，在三户把他们交给楚军。司马假意要给他们城邑建立宗主，引诱流散的遗民，然后把他们全都俘虏回楚国。

4.3　秋七月，齐陈乞、弦施、卫甯跪救范氏。庚午[1]，围五鹿。九月，赵鞅围邯郸[2]。冬十一月，邯郸降。荀寅奔鲜虞，赵稷奔临[3]。十二月，弦施逆之，遂堕临[4]。国夏伐晋[5]，取邢、任、栾、鄗、逆畤、阴人、盂、壶口[6]。会鲜虞，纳荀寅于柏人[7]。

【注释】

[1]庚午：十四日。

[2]赵鞅围邯郸：上年荀寅逃至邯郸。

[3]临：古地名。在今河北临城西南。

[4]弦施逆之，遂堕临：弦施将赵稷迎进临城，赵鞅攻临，拆毁临邑城墙。

[5]国夏：齐国大夫。

[6]邢、任、栾、鄗（hào）、逆畤、阴人、盂、壶口：八邑都是晋国地名。邢，在今河北邢台。任，在今河北任县东南。栾，在今河北栾城及赵县北。鄗，在今河北高邑及柏乡。逆畤，在今河北顺平东南。阴人，在今山西某地。盂，在今山西黎城东北太行山口吾儿峪。壶口，在今山西长治东南之壶关。

[7]纳荀寅于柏人：国夏与鲜虞人一起将荀寅送回晋地。柏人，晋国地名，在今河北隆尧西南。

【译文】

秋七月，齐国陈乞、弦施、卫甯跪救援范氏。十四日，包围五鹿。九月，赵鞅包围邯郸。冬十一月，邯郸投降。荀寅逃往鲜虞，赵稷逃往临地。十二月，弦施接入赵稷，赵鞅拆毁临地城墙。国夏进攻晋国，夺取邢、任、栾、鄗、逆畤、阴人、盂、壶口。会合鲜虞，把荀寅送到柏人。

五年

【经】

5.1　五年春[1]，城毗[2]。

5.2　夏，齐侯伐宋。

5.3　晋赵鞅帅师伐卫[3]。

5.4　秋九月癸酉[4]，齐侯杵臼卒[5]。

5.5　冬，叔还如齐[6]。

5.6　闰月，葬齐景公。

【注释】

[1]五年：鲁哀公五年当周敬王三十年，前490。

[2]毗（pí）：鲁地名。今地不详。

[3]晋赵鞅帅师伐卫：因为卫国支援范氏、中行氏。

[4]癸酉：二十四日。

[5]齐侯杵臼卒：齐景公杵臼去世。齐景公，前547年即位，在位五十八年。

[6]叔还：鲁国大夫。

【译文】

鲁哀公五年春，修筑毗城。

夏，齐景公攻打宋国。

晋国赵鞅带兵攻打卫国。

秋九月二十四日，齐景公杵臼去世。

冬，叔还到齐国去。

闰月，安葬齐景公。

【传】

5.1　五年春，晋围柏人，荀寅、士吉射奔齐。初，范氏之臣王生恶张柳朔，言诸昭子，使为柏人[1]。昭子曰：“夫非而仇乎？”对曰：“私仇不及公，好不废过，恶不去善[2]，义之经也。臣敢违之？”及范氏出[3]，张柳朔谓其子：“尔从主[4]，勉之！我将止死[5]，王生授我矣[6]，吾不可以僭之[7]。”遂死于柏人[8]。

【注释】

[1]范氏之臣王生恶张柳朔，言诸昭子，使为柏人：王生讨厌张柳朔，但又向范氏推荐他为柏人邑宰。昭子，范吉射。

[2]好不废过，恶不去善：喜欢他但不掩盖他的过错，厌恶他而不抹杀他的优点。

[3]及范氏出：范氏从柏人逃往齐国。

[4]从主：跟随主人，指掩护范氏出逃。

[5]我将止死：张柳朔将据城死战，以谢王生知遇之恩。

[6]授我：教我死节的大义。

[7]僭：失去信用。

[8]遂死于柏人：张柳朔拒晋战死，范氏得以逃奔齐国。赵鞅最终战胜范氏、中行氏。

【译文】

鲁哀公五年春，晋国包围柏人，荀寅、士吉射逃往齐国。起初，范氏家臣王生讨厌张柳朔，但向范昭子建议，派张柳朔任柏人宰。范昭子说：“他不是你的仇人吗？”王生回答说：“私仇不涉及公事，喜欢他但不掩盖他的过错，厌恶他而不抹杀他的优点，这是道义的标准。下臣怎敢违背？”到范氏出逃，张柳朔对他儿子说：“你跟从主人，努力吧！我准备留下死战到底，王生教我死节大义，我不能对他不讲信用。”就战死在柏人。

5.2　夏，赵鞅伐卫，范氏之故也，遂围中牟[1]。

【注释】

[1]中牟：古地名。在今河南鹤壁西。

【译文】

夏，赵鞅进攻卫国，这是由于范氏的缘故，于是包围了中牟。

5.3　齐燕姬生子[1]，不成而死[2]，诸子鬻姒之子荼嬖[3]。诸大夫恐其为大子也，言于公曰：“君之齿长矣[4]，未有大子，若之何？”公曰：“二三子间于忧虞，则有疾疢[5]。亦姑谋乐，何忧于无君[6]？”公疾，使国惠子、高昭子立荼[7]，置群公子于莱[8]。秋，齐景公卒。冬十月，公子嘉、公子驹、公子黔奔卫，公子鉏、公子阳生来奔[9]。莱人歌之曰：“景公死乎不与埋，三军之事乎不与谋。师乎师乎，何党之乎[10]？”

【注释】

[1]齐燕姬：齐景公嫡夫人。

[2]不成：未成年。

[3]诸子：诸侯之妾。荼：鬻姒所生之子，为齐景公所宠爱。

[4]君之齿长矣：年纪大。按，景公在位已五十八年。

[5]二三子间于忧虞，则有疾疢（chèn）：过多的忧虑则易生病。间，参与。疢，疾病。

[6]亦姑谋乐，何忧于无君：按，景公有意立荼，所以用这话搪塞诸大夫。

[7]使国惠子、高昭子立荼：国惠子，国夏。高昭子，高张。按，国、高世代为齐国上卿，所以托孤国、高。

[8]莱：齐国东部边境地名，在今山东黄岛东南。

[9]公子嘉、公子驹、公子黔奔卫，公子鉏、公子阳生来奔：在莱诸公子都逃亡。

[10]景公死乎不与埋，三军之事乎不与谋。师乎师乎，何党之乎：师，众，指众公子。党，所，哪里。之，往。按，莱人之歌哀众公子流离失所。

【译文】

齐国燕姬生了儿子，没成年就死了，嫔妃鬻姒的儿子荼受到宠爱。大夫们担心他被立为太子，就对景公说："国君的年龄大了，还没有太子，怎么办？"景公说："各位沉浸在忧虑中，就会生病。莫如姑且寻欢作乐，何必担心没有国君？"景公生病，派国惠子、高昭子立荼为太子，把公子们安顿到莱地。秋，齐景公去世。冬十月，公子嘉、公子驹、公子黔逃往卫国，公子鉏、公子阳生逃来鲁国。莱地人歌唱道："景公死了不参加埋葬，三军大事不参与谋划。公子们啊公子们，你们又能去何方？"

5.4　郑驷秦富而侈，嬖大夫也[1]，而常陈卿之车服于其庭[2]。郑人恶而杀之。子思曰[3]："《诗》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塈[4]。'不守其位而能久者鲜矣[5]。《商颂》曰：'不僭不滥，不敢怠皇，命以多福[6]。'"

【注释】

[1]嬖大夫：下大夫。

[2]而常陈卿之车服于其庭：其位为下大夫，却摆设卿大夫的车服。

[3]子思：子产之子国参。

[4]不解于位，民之攸塈（jì）：引《诗》见《诗经·大雅·假乐》，意思是不懈怠于自己的职务，百姓就能安居乐业。解，通“懈”。攸，所。塈，安宁。

[5]不守其位：僭越失度。

[6]不僭不滥，不敢怠皇，命以多福：引《诗》见《诗经·商颂·殷武》，意思是不出错不自满，不懈怠不偷闲，上天才能赋予各种福禄。僭，差错。滥，自满。怠皇，懈怠偷闲。皇，同“遑”。闲暇。子思意谓驷秦违背这个道理，因此受祸。

【译文】

郑国驷秦富有而又狂妄，是一个下大夫，却经常在庭院中陈设卿大夫的车子和服饰。郑国人厌恶并杀了他。子思说：“《诗》说：‘在职位上努力不懈，百姓所以得安宁。’不安于自己的职位而能长久的太少了。《商颂》说：‘不敢出错不自满，不敢懈怠和偷懒，上天就能赐予各种福禄。’”

六年

【经】

6.1　六年春[1]，城邾瑕[2]。

6.2　晋赵鞅帅师伐鲜虞。

6.3　吴伐陈。

6.4　夏，齐国夏及高张来奔。

6.5　叔还会吴于柤[3]。

6.6　秋七月庚寅[4]，楚子轸卒[5]。

6.7　齐阳生入于齐[6]。

6.8　齐陈乞弑其君荼[7]。

6.9　冬，仲孙何忌帅师伐邾[8]。

6.10　宋向巢帅师伐曹[9]。

【注释】

[1]六年：鲁哀公六年当周敬王三十一年，前489。

[2]邾瑕：古地名。在今山东济宁南。

[3]柤：古地名。在今江苏邳州北。

[4]庚寅：十六日。

[5]楚子轸卒：楚昭王去世。楚昭王，初名壬，后改名轸，前515年即位，在位二十七年。

[6]齐阳生：齐景公庶子，后立为悼公。去年逃来鲁国。

[7]齐陈乞弑其君荼：杀荼本是朱毛所为，因陈乞迎立阳生，《经》文作者认为祸由陈乞始，故称“陈乞弑其君荼”。

[8]仲孙何忌：鲁国孟懿子。

[9]向巢：宋国大夫。

【译文】

鲁哀公六年春，修筑邾瑕的城墙。

晋国赵鞅率兵进攻鲜虞。

吴国攻打陈国。

夏，齐国的国夏和高张逃来鲁国。

叔还和吴国人在柤地相会。

秋七月十六日，楚昭王轸去世。

齐阳生进入齐国。

齐国陈乞杀死国君荼。

冬，仲孙何忌领兵攻打邾国。

宋国向巢带兵进攻曹国。

【传】

6.1　六年春，晋伐鲜虞，治范氏之乱也[1]。

【注释】

[1]晋伐鲜虞，治范氏之乱也：鲜虞与齐国、卫国同救范氏，前年又护送荀寅入柏人，因此赵鞅讨伐鲜虞以示报复。

【译文】

鲁哀公六年春，晋国进攻鲜虞，是为了惩治范氏之乱的事。

6.2　吴伐陈，复修旧怨也[1]。楚子曰：“吾先君与陈有盟[2]，不可以不救。”乃救陈，师于城父[3]。

【注释】

[1]吴伐陈，复修旧怨也：哀公元年，陈国与楚国围蔡国，以报复吴、蔡入郢之师。现在吴国进攻陈国，以报复旧怨。

[2]吾先君与陈有盟：楚、陈之盟在昭公十三年，楚平王礼送陈侯吴归于陈时。

[3]城父：古地名。在今河南宝丰东。

【译文】

吴国进攻陈国，是再次清算以往的宿怨。楚昭王说：“我们先君与陈国有盟约，不可以不去救援。”于是前往救援陈国，驻扎在城父。

6.3 齐陈乞伪事高、国者[1]，每朝，必骖乘焉[2]。所从，必言诸大夫曰[3]：“彼皆偃蹇[4]，将弃子之命。皆曰：‘高、国得君[5]，必逼我，盍去诸[6]？’固将谋子，子早图之！图之，莫如尽灭之。需，事之下也[7]。”及朝，则曰：“彼虎狼也[8]。见我在子之侧，杀我无日矣。请就之位[9]。”又谓诸大夫曰：“二子者祸矣[10]！恃得君而欲谋二三子，曰：‘国之多难，贵宠之由[11]，尽去之而后君定[12]。’既成谋矣，盍及其未作也，先诸[13]？作而后，悔亦无及也[14]。”大夫从之。

【注释】

[1]齐陈乞伪事高、国者：高张、国夏受命立荼，陈乞想除去二人，所以装出恭顺事奉的样子。陈乞，陈僖子。

[2]骖乘：同车而作车右，如同二人的卫士。

[3]必言诸大夫：陈乞向高、国说诸大夫的坏话。

[4]偃蹇：骄傲。

[5]高、国得君：荼是高、国二人所立，所以得到国君宠爱。

[6]必逼我，盍去诸：诬陷诸大夫要除去高、国。

[7]需，事之下也：犹豫不决乃是下策。需，犹疑。

[8]彼虎狼也：说诸大夫是虎狼。

[9]就之位：回到诸大夫行列。按，陈乞要求回到大夫之位，以便向诸大夫挑拨。

[10]二子：指高、国。祸：将作乱。

[11]国之多难，贵宠之由：诸大夫中有被景公贵宠者，因此国家多难。贵宠之由，由于贵宠。

[12]尽去之而后君定：按，这是陈乞伪造高、国的话。

[13]既成谋矣，盍及其未作也，先诸：按，陈乞挑唆诸大夫先发难。

[14]作而后，悔亦无及：意思是让高、国先动手，诸大夫将后悔莫及。作，指高、国作难。

【译文】

齐国陈乞假装事奉高氏、国氏的样子，每逢上朝，必定和他们同乘一辆车，站在车右的位置。每次跟从，一定要谈起大夫们的事，说："那些人都很骄傲，将会抛弃你们的命令。他们都说：'高氏、国氏得到国君的宠信，必然要逼迫我们，何不除去他们？'肯定要谋算你们，你们要及早考虑对策！考虑对策，不如全部除灭他们。犹豫不决是

处事的下策。”到朝廷上，就说：“他们都是虎狼。他们看见我在你们的身边，很快就要杀死我了。请允许我站到大夫们的队列去。”又对大夫们说：“这两人要作乱了！他们倚仗得到国君的宠信而要谋害你们，说：‘国家所以多难，是由于大夫受到贵宠而造成的，全部除去后国君地位才能安定。’已经谋划好了，何不趁着他们还没动手而抢先发难？等到他们行动了可就后悔不及了。”大夫们听从了他的意见。

夏六月戊辰[1]，陈乞、鲍牧及诸大夫以甲入于公宫[2]。昭子闻之，与惠子乘如公[3]。战于庄，败[4]。国人追之，国夏奔莒，遂及高张、晏圉、弦施来奔[5]。

【注释】

[1]戊辰：二十三日。

[2]鲍牧：鲍圉之孙。

[3]昭子闻之，与惠子乘如公：高张、国夏赶往齐侯处。

[4]战于庄，败：中途与诸大夫相遇并交战，高、国败。庄，齐都临淄城内大街。

[5]遂及高张、晏圉、弦施来奔：晏圉，晏婴之子。按，陈乞终于赶走高、国二氏。

【译文】

夏六月二十三日，陈乞、鲍牧与大夫们率领甲士进入公宫。高张得

知消息，与国夏坐车前往齐侯那儿。在庄街交战，被打败。国人追击他们，国夏逃往莒国，于是和高张、晏圉、弦施逃来鲁国。

6.4　秋七月，楚子在城父，将救陈。卜战，不吉；卜退，不吉。王曰：“然则死也。再败楚师[1]，不如死。弃盟，逃仇[2]，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仇乎[3]！”命公子申为王[4]，不可；则命公子结[5]，亦不可；则命公子启[6]，五辞而后许。将战，王有疾。庚寅，昭王攻大冥[7]，卒于城父。子闾退，曰：“君王舍其子而让群臣[8]，敢忘君乎？从君之命，顺也；立君之子，亦顺也。二顺不可失也。”与子西、子期谋，潜师闭涂[9]，逆越女之子章立之[10]，而后还。

【注释】

[1]再败楚师：定公四年，楚国败于柏举；现在战、退都不吉利，是战、退都会败，所以说再败。

[2]弃盟，逃仇：不救陈是弃盟，不与吴战是逃仇。

[3]死一也，其死仇乎：同样是死，不如战而死于仇敌。

[4]公子申：子西。

[5]公子结：子期。

[6]公子启：子闾。

[7]大冥：陈国地名。在今河南项城。

[8]君王舍其子而让群臣：不传位于儿子而让位于三公子。

[9]潜师：秘密转移军队。闭涂：封锁通道，不走漏消息。

[10]越女：楚昭王妾，越王句践之女。章：楚惠王。

【译文】

秋七月，楚昭王在城父，打算援救陈国。为出战而占卜，不吉利；为退兵而占卜，也不吉利。昭王说："那么只有死了。再次让楚军失败，还不如死。抛弃盟约，逃避仇敌，也不如死。同是一死，还是与仇敌战死吧！"命令公子申继位为王，公子申不同意；又命令公子结继位为王，公子结也不同意；于是命令公子启继位为王，公子启推辞了五次才答应。将要交战，昭王生病。十六日，昭王攻打大冥，死在城父。子闾退兵，说："君王舍弃他的儿子而让位于三名公子，怎敢忘记君王呢？服从君王的命令，是顺合情理的；拥立君王的儿子，也是顺合情理的。二重顺服都不能丢掉。"与子西、子期商量，秘密转移军队、封闭有关通路，迎接越国女子所生儿子章，立他为国君，然后撤兵回国。

是岁也，有云如众赤鸟[1]，夹日以飞三日。楚子使问诸周大史[2]。周大史曰："其当王身乎[3]！若禜之[4]，可移于令尹、司马。"王曰："除腹心之疾[5]，而置诸股肱[6]，何益？不穀不有大过，天其夭诸[7]？有罪受罚，又焉移之？"遂弗禜[8]。

【注释】

[1]有云如众赤鸟：云彩如一群赤鸟。

[2]楚子使问诸周大史：楚子派人问周太史是何征兆。

[3]其当王身乎：意思是凶兆将应验在昭王身上。古人以日比人君。

[4]禜（yíng）：禳灾之祭。

[5]腹心：昭王自比。

[6]股肱：指令尹、司马。

[7]不穀不有大过，天其夭诸：我没有大过错，天不会使我夭折。按，楚昭王即位时才七八岁，即位二十七年，不过三十余岁，故曰“夭”。

[8]遂弗禜：不愿移灾于他人。

【译文】

这一年，有云彩如同一群赤鸟，夹着太阳飘飞了三天。楚王派人询问周的太史。周太史说：“那是应当应验在君王的身上吧！要是禳祭，就可以转移到令尹、司马身上。”楚王说：“去除腹心的疾病，却把它放到大腿、胳膊上，有什么好处？不穀没有大过错，上天能让我夭折吗？有罪受惩罚，又能转移到哪里？”于是便不禳祭。

初，昭王有疾。卜曰：“河为祟[1]。”王弗祭。大夫请祭诸郊[2]。王曰：“三代命祀，祭不越望[3]。江、汉、雎、章，楚之望也[4]。祸福之至，不是过也[5]。不穀虽不德，河非所获罪也[6]。”遂弗祭。

【注释】

[1]河为祟：黄河神作祟。

[2]大夫请祭诸郊：请在郊野祭黄河神。

[3]三代命祀，祭不越望：三代时规定，祭祀不超过境内山川之神。望，本国山川之祭。

[4]江、汉、睢、章，楚之望也：这四条河在楚国境内，黄河则不在楚国境内。章，同“漳”。漳水。

[5]祸福之至，不是过也：祸福的降临，不超过境内山川。

[6]河非所获罪也：不是得罪黄河神而得病。

【译文】

起初，楚昭王有病。占卜说：“是黄河神在作祟。”昭王不禳祭。大夫请求在郊外祭祀河神。昭王说：“三代时的祭祀制度，规定祭祀不超出本国的山川。长江、汉水、睢水、漳水才是楚国的河川。祸福的到来，不会超出这些神。不穀虽然没有德行，但黄河神不是我所能得罪的。”就不去祭祀黄河神。

孔子曰：“楚昭王知大道矣[1]！其不失国也，宜哉！《夏书》曰：‘惟彼陶唐，帅彼天常，有此冀方。今失其行，乱其纪纲，乃灭而亡[2]。’又曰：‘允出兹在兹[3]。’由己率常，可矣[4]。”

【注释】

[1]知大道：深明大义。

[2]“惟彼陶唐”六句：出自《逸书》，《古文尚书》辑入《五子之歌》。意思是唐尧能遵循上天之常道，才拥有中原之国。夏桀丧失了常道，扰乱了立国的纲纪，终于灭亡。陶唐，尧。帅，同“率”。遵循。冀方，中国。灭而亡，指夏桀。

[3]允出兹在兹：也是出自《逸书》，《古文尚书》收入《大禹谟》中。意思是信由己出，那么祸福也在自己。允，信。

[4]由己率常，可矣：自己遵循天道，必可得天之福。

【译文】

孔子说：“楚昭王明白大道理了！他没有失掉国家，就是应该的！《夏书》说：‘唐尧能遵循上天之常道，才拥有中原之国。夏桀丧失了常道，扰乱了立国的纲纪，终于灭亡。’又说：‘信由己出，那么祸福也在自己。’由自己来遵从天道，这就可以了。”

6.5　八月，齐邴意兹来奔[1]。

【注释】

[1]邴意兹：高、国同党，所以逃亡鲁国。

【译文】

八月，齐国邴意兹逃来鲁国。

6.6　陈僖子使召公子阳生[1]。阳生驾而见南郭且于[2]，曰：“尝献马于

季孙，不入于上乘[3]，故又献此，请与子乘之[4]。”出莱门而告之故[5]。阚止知之，先待诸外[6]。公子曰：“事未可知，反，与壬也处[7]。”戒之[8]，遂行。逮夜，至于齐，国人知之[9]。僖子使子士之母养之[10]，与馈者皆入[11]。

【注释】

[1]陈僖子使召公子阳生：公子阳生去年逃到鲁国，现在陈乞召他，准备立为齐君。陈僖子，陈乞。

[2]南郭且于：齐公子鉏，逃鲁后住在鲁城南郭。

[3]不入于上乘：意即所献非良马。

[4]故又献此，请与子乘之：乘之，乘车试马。按，阳生以再献马邀公子鉏，避开家人商量陈乞召回之事。

[5]莱门：鲁都郭门。

[6]阚止知之，先待诸外：阚止，阳生家臣子我。按，阚止想和阳生一起回去。

[7]事未可知，反，与壬也处：不知陈乞何意，所以让阚止返回鲁国，让他侍奉壬。壬，阳生儿子齐简公。

[8]戒之：告诫阚止不使泄密。

[9]国人知之：阳生夜返齐国，本想不让国人知道，但国人还是知道了。

[10]僖子使子士之母养之：陈乞让阳生藏在自己家中。子士之母，陈乞妾。

[11]与馈者皆入：陈乞让阳生和送食物的人一同混入宫中。

【译文】

陈僖子派人召公子阳生回国。阳生驾着马车去见南郭且于，说：“曾经献马给季孙，但没能列入他的上等行列，所以又来献这马，请和您一起坐上试试。”出了莱门后才告诉他缘故。阚止知道了，先等候在城外。阳生说：“事情还没有明朗，你先返回，和壬在一起。”告诫了阚止，就动身了。到夜里，来到齐国，国内人知道他回来了。陈僖子让子士的母亲服侍他，又让阳生和送食物的人一起进入宫中。

冬十月丁卯[1]，立之[2]。将盟[3]，鲍子醉而往。其臣差车鲍点曰[4]：“此谁之命也[5]？”陈子曰：“受命于鲍子。”遂诬鲍子曰：“子之命也[6]！”鲍子曰：“女忘君之为孺子牛而折其齿乎[7]，而背之也[8]？”悼公稽首[9]，曰：“吾子奉义而行者也。若我可，不必亡一大夫[10]；若我不可，不必亡一公子[11]。义则进，否则退，敢不唯子是从？废兴无以乱，则所愿也[12]。”鲍子曰：“谁非君之子[13]？”乃受盟。使胡姬以安孺子如赖[14]。去鬻姒[15]，杀王甲，拘江说，囚王豹于句窦之丘[16]。

【注释】

[1]丁卯：二十四日。

[2]立之：立阳生为国君。

[3]将盟：与诸大夫盟誓。

[4]差车鲍点：管车的官员名叫鲍点。

[5]此谁之命也：谁命立阳生。

[6]子之命也：鲍牧醉，陈乞于是诬赖鲍牧。

[7]女忘君之为孺子牛而折其齿乎：齐景公宠爱荼，曾经自己衔绳装牛，让荼牵着走。景公摔倒头触地，牙齿折断。君，指齐景公。孺子，指荼。

[8]而背之也：废荼是违背齐景公遗志。背，违背。

[9]悼公：阳生。

[10]若我可，不必亡一大夫：如果我可立为君，则不必责怪鲍牧并杀他。

[11]若我不可，不必亡一公子：如果我不可立为君，则不必杀我。

[12]废兴无以乱，则所愿也：无论废荼与立己，都不要发生动乱。

[13]谁非君之子：意思是都是景公儿子，不一定非立荼不可。

[14]胡姬：景公妾。安孺子：荼。赖：古地名。在今山东章丘西北。

[15]去鬻姒：把鬻姒遣送他处。鬻姒，荼的生母。

[16]杀王甲，拘江说，囚王豹于句窦之丘：王甲等三人都是荼的党

羽。

【译文】

冬十月二十四日，立阳生为国君。将与诸大夫盟誓，鲍牧喝醉酒前往。他的家臣管车的鲍点说：“这是谁的命令啊？”陈乞说：“是受命于鲍子。”就硬赖鲍牧说：“是您的命令！”鲍牧说：“你忘记了国君为孺子当牛而折断自己牙齿的事了吗，现在却要违背先君的意愿吗？”阳生叩头，说：“您是秉持道义而行事的人。要是我可以当国君，不必失去一名大夫；如果我不可立为君，则不必杀我。合乎道义就进前，否则就退后，岂敢不唯您命是从？无论废立都不要引起祸乱，就是我的愿望了。”鲍牧说：“哪一位不是国君的儿子？”于是接受盟誓。派胡姬带着安孺子到赖地。把鬻姒迁往别处，杀了王甲，拘禁江说，把王豹拘押在句窦之丘。

公使朱毛告于陈子[1]，曰：“微子，则不及此。然君异于器，不可以二[2]。器二不匮，君二多难，敢布诸大夫[3]。”僖子不对而泣，曰：“君举不信群臣乎[4]？以齐国之困，困又有忧[5]，少君不可以访[6]，是以求长君，庶亦能容群臣乎[7]！不然，夫孺子何罪[8]？”毛复命，公悔之[9]。毛曰：“君大访于陈子，而图其小可也[10]。”使毛迁孺子于骀[11]，不至，杀诸野幕之下[12]，葬诸殳冒淳[13]。

【注释】

[1]公：悼公阳生。朱毛：齐国大夫。

[2]然君异于器，不可以二：君位不同于器物，国不可有二君。

[3]器二不匮，君二多难，敢布诸大夫：阳生怕诸大夫再立荼废己，暗示必须杀荼。匮，缺乏。

[4]君举不信群臣乎：陈乞以为悼公怀疑自己，所以这样问。举，全部。

[5]以齐国之困，困又有忧：齐国本有饥荒之困，又有兵革之忧。

[6]少君：指荼，其时年幼。访：请示，征求意见。

[7]庶亦能容群臣乎：希望悼公能容群臣。

[8]不然，夫孺子何罪：按，陈乞暗示废悼公重立荼并非不可能。

[9]毛复命，公悔之：悼公后悔自己失言。

[10]君大访于陈子，而图其小可也：意思是杀荼可自作主张，不必问陈乞。大，指国政。小，指杀荼。

[11]骀（tāi）：齐地名。在今山东潍坊。

[12]不至，杀诸野幕之下：中途秘密杀荼于野外帐篷中。

[13]殳冒淳：古地名。今地不详。

【译文】

阳生派朱毛告诉陈僖子，说："没有您，我不会有今天。但国君与器具不同，不能有两个。器具有两个就不会匮乏，国君有两个就会多祸难，我谨敢向您陈述。"陈僖子不回答而哭泣，说："国君难道对群臣都不信任吗？因为齐国有饥荒的困境，而且饥荒后又有兵革之忧，年幼的

国君无法请示，所以才访求年长者为国君，大概能对群臣加以容忍吧！不然的话，孺子又有什么罪过？”朱毛向悼公复命，悼公后悔。朱毛说：“国君遇到大事向陈子征询，小事自己决定就是了。”悼公派朱毛把安孺子迁往骀地，还没到，就把他杀死在野外的帐篷里，安葬在殳冒淳。

七年

【经】

7.1　七年春[1]，宋皇瑗帅师侵郑。

7.2　晋魏曼多帅师侵卫[2]。

7.3　夏，公会吴于鄫[3]。

7.4　秋，公伐邾。八月己酉[4]，入邾，以邾子益来[5]。

7.5　宋人围曹。

7.6　冬，郑驷弘帅师救曹。

【注释】

[1]七年：鲁哀公七年当周敬王三十二年，前488。

[2]魏曼多：晋国大夫。

[3]鄫：古地名。在今山东枣庄东。

[4]己酉：十一日。

[5]入邾，以邾子益来：鲁国俘虏邾隐公益返回鲁国。邾子益，邾隐公。

【译文】

鲁哀公七年春，宋国皇瑗率军进攻郑国。

晋国魏曼多带兵侵袭卫国。

夏，鲁哀公与吴国人在鄫地相会。

秋，鲁哀公攻打邾国。八月十一日，进入邾国，把邾隐公益押回国。

宋国人包围曹国。

冬，郑国驷弘领兵救援曹国。

【传】

7.1　七年春，宋师侵郑，郑叛晋故也。

【译文】

鲁哀公七年春，宋军侵袭郑国，是由于郑国背叛晋国的缘故。

7.2　晋师侵卫，卫不服也[1]。

【注释】

[1]晋师侵卫，卫不服也：卫国支持范氏、中行氏，哀公五年曾因此进攻卫国。现在卫国仍然不服气，所以再次讨伐。

【译文】

晋军攻打卫国，是因为卫国不肯顺服。

7.3　夏，公会吴于鄫[1]。吴来征百牢[2]，子服景伯对曰："先王未之有也[3]。"吴人曰："宋百牢我[4]，鲁不可以后宋。且鲁牢晋大夫过十[5]，吴王百牢，不亦可乎？"景伯曰："晋范鞅贪而弃礼，以大国惧敝邑[6]，故敝邑十一牢之。君若以礼命于诸侯，则有数矣[7]。若亦弃礼，则有淫者矣[8]。周之王也，制礼，上物不过十二，以为天之大数也[9]。今弃周礼，而曰必百牢，亦唯执事。"吴人弗听。景伯曰："吴将亡矣，弃天而背本[10]。不与，必弃疾于我[11]。"乃与之。

【注释】

[1]公会吴于鄫：去年，鲁国派叔还会吴于柤，现在鲁哀公亲自和吴人相见。

[2]吴来征百牢：吴国向鲁国征取百牢的献礼。牢，牲品，牛、羊、豕各一为一牢。

[3]先王未之有也：先王无此先例。

[4]宋百牢我：宋国赠送吴国百牢。

[5]鲁牢晋大夫过十：昭公二十一年，鲁国曾赠送晋国士鞅十一牢。牢，做动词，馈送牢。

[6]以大国惧敝邑：倚仗大国的势力来恐吓敝国。

[7]有数：有常数。依礼，上公九牢，侯伯七牢，子男五牢。

[8]有：又。淫：过分。

[9]上物不过十二，以为天之大数也：古代以天空为十二次，故以十二为极数。上物，天子享礼之物品。郑玄注：“享诸侯而用王礼之数。”

[10]弃天而背本：百牢超过十二，是弃天；违背周礼，是背本。

[11]弃疾：加害。

【译文】

夏，鲁哀公和吴国人在鄫地相会。吴国前来要求进献百牢，子服景伯回答说：“先王没有过这种先例。”吴国人说：“宋国给了我们百牢，鲁国不能比宋国差。况且鲁国献给晋国大夫超过十牢，献给吴王百牢，不也是应该的吗？”子服景伯说：“晋国范鞅贪婪而抛弃礼仪，用大国来恐吓敝国，所以敝国给了他十一牢。国君要是用礼来命令诸侯，那么就有规定的数量。如果也抛弃礼，那么就又过分了。周朝统一天下，制定礼仪，上等享礼物品不超过十二，因为这是上天的大数。现在抛弃周礼，而说一定要百牢，那也只能唯执事之命是听了。”吴国人不予理会。子服景伯说：“吴国将要灭亡了，抛弃上天而背弃根本。要是不给，必定会加害于我们。”便给了他们。

大宰嚭召季康子[1]，康子使子贡辞[2]。大宰嚭曰：“国君道长[3]，而大夫不出门，此何礼也？”对曰：“岂以为礼，畏大国也[4]。大国不以礼命于诸侯，苟不以礼，岂可量也[5]？寡君既共命焉，其老岂敢弃其国

[6]？大伯端委以治周礼[7]，仲雍嗣之[8]，断发文身，裸以为饰[9]，岂礼也哉？有由然也[10]。”反自鄫，以吴为无能为也[11]。

【注释】

[1]大宰嚭：伯嚭，吴国太宰。

[2]康子使子贡辞：季康子不见太宰嚭。

[3]道长：长途跋涉到此地。

[4]岂以为礼，畏大国也：害怕大国，因此不敢来见。

[5]苟不以礼，岂可量也：大国不依礼行事，则什么事都能做出来，不是小国所能预料。量，估量。

[6]寡君既共命焉，其老岂敢弃其国：哀公既已亲往，季康子不敢再弃国前来。共命，奉命前来会吴王。老，指季康子。

[7]大伯端委以治周礼：太伯穿着礼服、戴着礼帽来推行周礼。大伯，周太王长子，吴国始祖。周太王想立幼子季历，太伯、仲雍同避于江南。端委，周代礼服，这里用作动词。端，玄端之衣，礼服。委，委貌之冠，礼帽。太伯刚到吴地，穿着周的礼服、戴着周的礼帽，即所谓“治周礼”。

[8]仲雍嗣之：太伯成为当地君长，死后仲雍嗣立。仲雍，周太王次子，太伯之弟。

[9]断发文身，裸以为饰：改从当地风俗，剪断头发，赤身裸体。身

上刺画鱼龙，作为装饰。

[10]岂礼也哉？有由然也：仲雍断发文身不合周礼，是有原因不得已而为之。这里借以表示季康子不来见也是不得已。

[11]以吴为无能为也：因为吴国无礼，故认为其不能成就霸业。

【译文】

吴国太宰嚭召见季康子，季康子派子贡去辞谢。太宰嚭说："国君跋涉了那么远的路途，而大夫却不肯出门，这是什么礼仪？"子贡回答说："哪里敢把它当礼，只是因为害怕大国。大国不用礼来命令诸侯，而要是不用礼，其后果又怎么能估量？我们国君既然已经奉命前来，他的卿岂敢丢下国家而前来？太伯穿着礼服、戴着礼帽来推行周礼，仲雍继承了他，剪掉头发身上刺花纹，赤裸身体作为装饰，哪里是礼呢？是因为有它的原因啊。"从鄫地回来，认为吴国是不会有所作为的。

7.4　季康子欲伐邾，乃飨大夫以谋之[1]。子服景伯曰："小所以事大，信也[2]。大所以保小，仁也[3]。背大国[4]，不信；伐小国[5]，不仁。民保于城，城保于德[6]，失二德者，危，将焉保[7]？"孟孙曰："二三子以为何如？恶贤而逆之[8]？"对曰："禹合诸侯于涂山，执玉帛者万国[9]。今其存者，无数十焉。唯大不字小，小不事大也[10]。知必危，何故不言[11]？鲁德如邾，而以众加之，可乎[12]？"不乐而出[13]。

【注释】

[1]乃飨大夫以谋之：设享礼征求大夫意见。

[2]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国以诚信事奉大国。

[3]大所以保小，仁也：大国以仁义保护小国。

[4]背大国：大国指吴国。据下文“夏盟于鄫衍”，则鄫之会约以邾属吴。

[5]小国：指邾国。

[6]民保于城，城保于德：城保民，德保城。

[7]失二德者，危，将焉保：失去诚信与仁义，如何救亡图存？按，子服景伯反对伐邾。

[8]恶（wù）贤而逆之：谁意见正确就支持谁。恶，何。逆，迎合。

[9]禹合诸侯于涂山，执玉帛者万国：相传禹在涂山会合诸侯，携玉执帛而来的有上万个国家。涂山，其地究在何处，说法很多，古注多以为在会稽，即今浙江绍兴；杨伯峻据《水经注》，以为可能是三涂山，在今河南嵩县西南。

[10]“今其存者”四句：意谓诸侯相攻伐，自古已然。字，养育。

[11]知必危，何故不言：知道伐邾必危为何不说？按，诸大夫不肯附和季康子。

[12]鲁德如邾，而以众加之，可乎：鲁国德行没有超过邾国，而以武力征服，不可。按，诸大夫赞成子服景伯意见，不同意季孙伐邾。

[13]不乐而出：众人不欢而散。

【译文】

季康子想要进攻邾国，于是设享礼宴请大夫们来商量。子服景伯说：“小国所用来事奉大国的，是信。大国所用来保护小国的，是仁。背弃大国，就是不信；进攻小国，就是不仁。人民靠城邑来保护，城邑靠德行来保护，失去了信和仁这两项德行，就危险了，又怎么能保护呢？”孟孙说：“各位大夫认为怎么样？何不支持贤明的人？”大夫们回答说：“禹在涂山会合诸侯，手持玉帛的有上万个国家。留存至今的，不过数十个了。这是因为大国不抚恤小国，小国不事奉大国的缘故。知道必定有危险，为什么不说？鲁国的德行和邾国一样，却用大兵来威逼他们，行吗？”宴会不欢而散。

秋，伐邾，及范门[1]，犹闻钟声[2]。大夫谏，不听[3]。茅成子请告于吴[4]，不许，曰：“鲁击柝闻于邾[5]，吴二千里，不三月不至，何及于我[6]？且国内岂不足[7]？”成子以茅叛[8]，师遂入邾，处其公宫。众师昼掠[9]，邾众保于绎[10]。师宵掠，以邾子益来，献于亳社[11]，囚诸负瑕，负瑕故有绎[12]。

【注释】

[1]范门：邾国都外城门。

[2]犹闻钟声：说明邾国毫无防范。

[3]大夫谏，不听：大夫谏劝，主张抵抗，邾隐公不听。

[4]茅成子：邾国大夫茅夷鸿。

[5]鲁击柝（tuò）闻于邾：鲁军击柝声可以听见，说明距离很近。柝，巡夜敲击以报更的木棒。

[6]吴二千里，不三月不至，何及于我：求救于吴国，远水救不了近火。

[7]且国内岂不足：邾隐公认为国内力量足以抗拒鲁国。

[8]茅：古地名。在今山东金乡西北。

[9]众师昼掠：鲁军大肆掳掠，夺取财物。

[10]邾众保于绎：邾人退守峄山。绎，古地名。即今山东邹城峄山。

[11]以邾子益来，献于亳社：将邾隐公俘虏回国，在亳社举行献俘仪式。

[12]囚诸负瑕，负瑕故有绎：邾隐公囚在负瑕，负瑕因此有绎人。负瑕，古地名。在今山东兖州西。

【译文】

秋，攻打邾国，到达范门，还听见邾国的钟声。大夫们劝谏，邾隐公不听。茅成子请求向吴国告急，邾隐公还是不答应，说：“鲁国敲打梆子的声音都能在邾国听到，吴国远离二千里，没有三个月无法赶到，哪能顾及我们？况且我们国内的力量难道不足够抗御？”成子带着茅地背叛，鲁军于是进入邾国，住在公宫。各路军队白昼抢掠，邾国民众在

绎地防守。鲁军又在晚上抢掠，逮住邾隐公益回国，在亳社举行献俘仪式，把他囚禁在负瑕，负瑕因此有绎人。

邾茅夷鸿以束帛乘韦自请救于吴[1]，曰：“鲁弱晋而远吴[2]，冯恃其众[3]，而背君之盟，辟君之执事[4]，以陵我小国。邾非敢自爱也，惧君威之不立。君威之不立，小国之忧也[5]。若夏盟于鄫衍[6]，秋而背之，成求而不违，四方诸侯其何以事君[7]？且鲁赋八百乘，君之贰也[8]。邾赋六百乘，君之私也[9]。以私奉贰，唯君图之！”吴子从之。

【注释】

[1]邾茅夷鸿以束帛乘韦自请救于吴：茅夷鸿送礼向吴国求救。束帛，五匹帛。乘韦，四张熟牛皮。

[2]鲁弱晋而远吴：鲁国以为晋国弱而吴国遥远。

[3]冯恃：依恃。

[4]辟君：以吴君为鄙陋。辟，陋。执事：实际是指吴君。

[5]君威之不立，小国之忧也：鲁国侵犯邾国，也是对吴国威严的挑衅。此意在激怒吴国。

[6]若夏盟于鄫衍：夏天鲁、吴两国有鄫之会。鄫衍，即鄫。

[7]成求而不违，四方诸侯其何以事君：鲁国背盟伐邾，吴国要是不加干涉，使鲁国实现其所求而不受阻挠，诸侯将对吴国离心。成求而不违，成其所求，实现其所求。

[8]且鲁赋八百乘，君之贰也：意谓鲁兵力有战车八百辆，而吴国兵力大于鲁国，鲁是吴的副手。赋，军赋。贰，副手。

[9]私：私属，部属。

【译文】

邾国的茅夷鸿用五匹帛、四张熟牛皮亲自向吴国求救，说："鲁国认为晋国衰弱而吴国遥远，倚仗他们人马众多，违背与国君订立的盟约，瞧不起国君的执事，来欺凌我们小国。邾国不敢爱惜自己，怕的是国君的威信不能树立。君威不立，这是小国所担忧的。如果夏天在鄫衍订盟，秋天就背弃了它，鲁国得到了所想要的却没人干预，四方诸侯又用什么来事奉国君？况且鲁国有战车八百辆，是国君的副手罢了。邾国有战车六百辆，是国君的部属。把自己的部属送给副手，还是请国君考虑吧！"吴王听从了。

7.5　宋人围曹，郑桓子思曰[1]："宋人有曹，郑之患也。不可以不救。"冬，郑师救曹，侵宋。

【注释】

[1]郑桓子思：郑国大夫国参，子产之子。桓为谥号。

【译文】

宋国人包围曹国，郑国的桓子思说："宋国人占有曹国，是郑国的忧患。不能不救援曹国。"冬，郑军为救援曹国而进攻宋国。

初，曹人或梦众君子立于社宫[1]，而谋亡曹。曹叔振铎请待公孙强，许之[2]。旦而求之曹，无之[3]。戒其子曰：“我死，尔闻公孙强为政，必去之[4]。”及曹伯阳即位[5]，好田弋[6]，曹鄙人公孙强好弋，获白雁，献之[7]，且言田弋之说[8]。说之[9]。因访政事，大说之。有宠，使为司城以听政[10]。梦者之子乃行。强言霸说于曹伯[11]，曹伯从之，乃背晋而奸宋[12]。宋人伐之，晋人不救，筑五邑于其郊，曰黍丘、揖丘、大城、钟、邘[13]。

【注释】

[1]社宫：社，曹之国社。宫，社之围墙。

[2]曹叔振铎请待公孙强，许之：叔振铎请大家等一个叫公孙强的人，众君子同意。以上是梦境。叔振铎，曹国始祖。

[3]旦而求之曹，无之：在曹国找不到公孙强这个人。

[4]去之：离开曹国。

[5]曹伯阳：曹国国君。

[6]好田弋：喜欢打猎射鸟。

[7]获白雁，献之：白雁是罕见之鸟，因此献给国君。

[8]且言田弋之说：田弋之说，有关田弋的技巧理论等。按，公孙强乃投曹伯之所好。

[9]说：同“悦”。

[10]有宠，使为司城以听政：公孙强得国君宠信，任司空以执掌曹国之政。司城，司空。

[11]强言霸说于曹伯：公孙强怂恿曹君称霸。

[12]奸：干犯，侵犯。

[13]筑五邑于其郊，曰黍丘、揖丘、大城、钟、邗：公孙强在曹都附近修筑黍丘等五个城邑，以抵御宋军。黍丘，当时曹都在今山东定陶，黍丘当在附近。揖丘，在今山东曹县。大城，在今山东菏泽。钟，在今山东定陶。邗，在今山东定陶。按，此本与下年《传》“八年春，宋公伐曹”云云为一段，被割裂。

【译文】

起初，曹国有人梦见一群君子站在曹国国社墙外，商议灭亡曹国。曹叔振铎请求等公孙强来，大家答应了。天亮后他在曹国内访求，并无公孙强其人。他告诫儿子说：“我死以后，你听到公孙强执政，一定要离开曹国。”到曹伯阳即位，喜欢打猎射鸟，曹国边境的公孙强也喜好射鸟，得到一只白雁，献给了曹伯阳，并讲述打猎射鸟技艺。曹伯阳很喜欢他。于是和他探讨国家大事，大为欣赏。公孙强得到宠信，被任命为司城来执政。做梦人的儿子便离开曹国。公孙强向曹伯阳讲说称霸之术，曹伯阳听从了，于是背叛晋国而侵犯宋国。宋国人攻打曹国，晋国人不来救援，公孙强在郊外修筑五座城邑，名叫黍丘、揖丘、大城、钟、邗。

八年

【经】

8.1　八年春王正月[1]，宋公入曹，以曹伯阳归[2]。

8.2　吴伐我[3]。

8.3　夏，齐人取讙及阐[4]。

8.4　归邾子益于邾[5]。

8.5　秋七月。

8.6　冬十有二月癸亥[6]，杞伯过卒[7]。

8.7　齐人归讙及阐。

【注释】

[1]八年：鲁哀公八年当周敬王三十三年，前487。

[2]宋公入曹，以曹伯阳归：宋国灭亡曹国。

[3]吴伐我：吴国为邾国而进攻鲁国。

[4]讙、阐：鲁国二邑名。讙，在今山东宁阳东北。阐，在讙北。

[5]归郝子益于郝：齐、吴为郝伐鲁，鲁国释放郝隐公益。

[6]癸亥：初三。

[7]杞伯过卒：杞僖公过去世。杞僖公，前505年即位，在位十九年。

【译文】

鲁哀公八年春周历正月，宋景公进入曹国，俘虏曹伯阳而回。

吴国进攻鲁国。

夏，齐国人占领讙、阐两地。

把郝隐公益送回郝国。

秋七月。

冬十二月初三，杞僖公过去世。

齐国人归还讙、阐两地。

【传】

8.1　八年春，宋公伐曹，将还，褚师子肥殿[1]。曹人诟之，不行[2]。师待之[3]。公闻之，怒，命反之，遂灭曹，执曹伯阳及司城强以归，杀之[4]。

【注释】

[1]褚师子肥：宋国大夫。

[2]曹人诟之，不行：曹国人辱骂殿军，殿军停下不走。

[3]师待之：宋军大部队在等待殿军。

[4]执曹伯阳及司城强以归，杀之：曹国灭国绝祀。

【译文】

鲁哀公八年春，宋景公讨伐曹国，准备撤兵时，让褚师子肥断后。曹国人辱骂褚师子肥，他的军队便停下不走。宋军大部队在等褚师子肥。景公听说了，大怒，命令返回，就灭亡了曹国，逮住曹伯阳和司城公孙强回国，并杀了他们。

8.2　吴为邾故，将伐鲁[1]，问于叔孙辄[2]。叔孙辄对曰：“鲁有名而无情[3]，伐之，必得志焉。”退而告公山不狃。公山不狃曰：“非礼也。君子违[4]，不适仇国。未臣而有伐之，奔命焉，死之可也[5]。所托也则隐[6]。且夫人之行也，不以所恶废乡[7]。今子以小恶而欲覆宗国[8]，不亦难乎？若使子率[9]，子必辞，王将使我。”子张疾之[10]。王问于子洩[11]。对曰：“鲁虽无与立，必有与毙[12]；诸侯将救之，未可以得志焉[13]。晋与齐、楚辅之，是四仇也[14]。夫鲁，齐、晋之唇。唇亡齿寒，君所知也，不救何为[15]？”

【注释】

[1]吴为邾故，将伐鲁：即应上年邾国茅夷鸿的请求。

[2]问于叔孙辄：问可伐与否。叔孙辄，本是鲁臣，定公十二年与公山不狃逃奔齐国，后又逃往吴国。

[3]鲁有名而无情：有大国之名，而无大国之实。情，实。

[4]违：逃亡。

[5]未臣而有伐之，奔命焉，死之可也：未尽臣节而又劝吴伐鲁，为吴国效力，则不如去死。未臣，对鲁国未尽臣节。

[6]所托也则隐：吴国如果委以伐鲁之任，应避开。隐，避开。

[7]且夫人之行也，不以所恶废乡：人虽离开祖国，不应有所怨恨而祸害祖国。乡，家乡，祖国。

[8]宗国：祖国。

[9]率：在军前作向导。

[10]子张：叔孙辄。疾之：自悔失言。

[11]子洩：公山不狃。

[12]鲁虽无与立，必有与毙：平时虽无亲近盟国，但危急时必有愿共同死战的援国。

[13]诸侯将救之，未可以得志焉：吴国如果进攻鲁国，诸侯将救鲁国，吴国不一定能获胜。

[14]晋与齐、楚辅之，是四仇也：三国与鲁国成为吴的四个敌国。

[15]“夫鲁”五句：是说吴国进攻鲁国，诸侯将群起而攻吴。

【译文】

吴国因为邾国的缘故，准备攻打鲁国，向叔孙辄咨询。叔孙辄回答说：“鲁国有名而无实，进攻他们，一定可以取胜。”叔孙辄退出后告诉了公山不狃。公山不狃说：“这是不合乎礼的。君子离开自己的国家，不去敌国。在本国没尽臣礼却去进攻祖国，为敌国奔命，不如去死算了。他们要是有这样的委托，你应该回避。况且一个人流亡在外，不应该因为怀恨而危害乡国。现在您因为小怨恨而要颠覆祖国，不也很难吗？要是派您领兵前导，您一定要推辞掉，吴王将会派我去。”叔孙辄后悔自己错了。吴王向公山不狃询问。公山不狃回答说：“鲁国虽然没有亲近的国家，但肯定有与他共存亡的援国；诸侯会救援它，吴国不会如愿以偿的。晋国和齐、楚两国辅助鲁国，这就是四个敌国了。而且鲁国是齐、晋两国的嘴唇。唇亡齿寒，这道理是国君明白的，他们为什么不去救援？”

三月，吴伐我，子洩率，故道险，从武城[1]。初，武城人或有因于吴竟田焉[2]，拘鄫人之沤菅者[3]，曰：“何故使吾水滋[4]？”及吴师至，拘者道之以伐武城，克之[5]。王犯尝为之宰[6]，澹台子羽之父好焉[7]，国人惧[8]。懿子谓景伯[9]：“若之何？”对曰：“吴师来，斯与之战[10]，何患焉？且召之而至，又何求焉[11]？”吴师克东阳而进[12]，舍于五梧[13]，明日，舍于蚕室[14]。公宾庚、公甲叔子与战于夷[15]，获叔子与析朱鉏，献于王[16]。王曰：“此同车，必使能，国未可望也[17]。”明日，舍于庚宗[18]，遂次于泗上[19]。微虎欲宵攻王舍[20]，私属徒七百人三踊于幕庭[21]，卒三百人，有若与焉[22]。及稷门之内[23]，或谓季孙曰：“不

足以害吴，而多杀国士[24]，不如已也。”乃止之。吴子闻之，一夕三迁[25]。

【注释】

[1]子洩率，故道险，从武城：公山不狃故意引吴军走险道，从武城经过。道，引导。武城，古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南，属沂蒙山区。

[2]武城人或有因于吴竟田焉：武城人在吴国边境内种田。

[3]菅（jiān）：植物名，浸泡其茎，可剥以为绳索。

[4]何故使吾水滋：种田的武城人拘捕鄫人，责怪他将水弄脏。滋，污黑，污浊。

[5]拘者道之以伐武城，克之：被拘的鄫人引导吴军攻武城，以泄愤报复。

[6]王犯：吴国大夫，后逃亡鲁国，为武城宰。

[7]澹台子羽之父好焉：澹台子羽之父与王犯友好。澹台子羽，孔子弟子。

[8]国人惧：国内人不知是鄫人引导吴军攻克武城，惧怕王犯为吴军内应，引吴军攻鲁都。

[9]懿子：孟懿子。

[10]斯：承接连词，乃，就。

[11]且召之而至，又何求焉：鲁国因为进攻邾国而召来吴军。子服景伯本反对伐邾，因此话中带有气愤揶揄之意。

[12]东阳：鲁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北。

[13]五梧：也是鲁地名。在东阳西北，在今山东平邑西。

[14]蚕室：古地名。在今山东平邑。按，吴军逐步向曲阜逼近。

[15]夷：鲁地名。距庚宗不远。

[16]获叔子与析朱钼，献于王：公宾庚、公甲叔子、析朱钼，都是鲁国大夫，三人同车，公甲叔子、析朱钼二人战死，吴军得其尸体，献给吴王。

[17]此同车，必使能，国未可望也：三人能共存亡，说明鲁国善用能人，还不可征服。

[18]庚宗：古地名。在今山东泗水东。

[19]泗上：古地名。也在今山东泗水。

[20]微虎：鲁国大夫。

[21]私属徒七百人三踊于幕庭：私下令其部属七百人在帐幕外高跳三次，以挑选精兵。

[22]卒三百人，有若与焉：终于选出三百人，有若在其中。卒，最终。有若，孔子弟子。

[23]及稷门之内：三百人行至稷门内。

[24]不足以害吴，而多杀国士：三百人不能击败吴军，徒然牺牲这许多壮士。

[25]吴子闻之，一夕三迁：吴国怕微虎偷袭，一夜之间迁移三次。

【译文】

三月，吴国进攻我国，公山不狃前导，有意从险道行军，取道武城。起初，武城有人在吴国边境种田，拘捕了浸泡菅草的鄫国人，问他："为什么把我的水弄脏？"到吴军到来，被拘捕的那人为吴军带路去进攻武城，攻下了。王犯曾任武城宰，澹台子羽的父亲与他交好，国人都感到惧怕。孟懿子对子服景伯说："怎么办？"子服景伯回答说："吴军前来，就和他们交战，有什么可怕的呢？而且是我们把他们招来的，还有什么要求呢？"吴军攻下东阳继续前进，驻扎在五梧，第二天，驻扎在蚕室。公宾庚、公甲叔子和他们在夷地交战，吴军斩获公甲叔子和析朱鉏，献给吴王。吴王说："他们同乘一辆车，说明鲁国善用能人，国家不可能被征服。"明天，住在庚宗，接着就在泗水边驻军。微虎想在晚上去攻打吴王的住所，让他所属部众七百人在庭院里跳跃三次，从中选出三百人，有若也在其中。到得稷门内，有人对季孙说："这些人不足以对吴国造成伤害，反而多死许多国士，不如停止行动。"于是制止了此次行动。吴王听说了，一个晚上搬迁了三处住所。

吴人行成[1]，将盟，景伯曰："楚人围宋，易子而食，析骸而爨，犹无城下之盟[2]。我未及亏[3]，而有城下之盟，是弃国也。吴轻而远[4]，不能久，将归矣，请少待之。"弗从。景伯负载，造于莱门[5]。乃请释子服何于吴，吴人许之[6]。以王子姑曹当之，而后止[7]。吴人盟而还。

【注释】

[1]吴人行成：吴国提议讲和。

[2]“楚人围宋”四句：宣公十四年至十五年，楚围宋九月，宋华元谓楚将子反曰：“敝邑易子而食，析骸以爨。虽然，城下之盟，有以国毙，不能从也。去我三十里，唯命是听。”

[3]我未及亏：未到宋国那种惨状。

[4]轻：轻举妄动。远：远征。

[5]景伯负载，造于莱门：见季孙不纳忠言，子服景伯背着盟书跑到莱门，准备离开鲁都。

[6]乃请释子服何于吴，吴人许之：鲁国本想派子服景伯到吴国当人质，吴国已同意。子服何，子服景伯。

[7]以王子姑曹当之，而后止：鲁国又提出要以吴王之子姑曹互换人质，吴王不愿姑曹留在鲁国，双方于是取消互换人质。

【译文】

吴国提出讲和，将要结盟时，子服景伯说：“楚国包围宋国，宋国人交换儿子充食，劈了骨骸烧饭，尚且没有订立城下之盟。我们还没有大败亏损，反而有城下之盟，这是抛弃国家。吴军轻率远征，不能持久，将要撤兵回去了，请稍等几天。”季孙不听。子服景伯背着盟书，到莱门。鲁国请求把子服景伯留在吴国为质，吴国答应了。鲁国要求让王子姑曹当人质，最后两国都取消互换人质。吴国订盟后回国了。

8.3　齐悼公之来也[1]，季康子以其妹妻之，即位而逆之[2]。季鲂侯通焉，女言其情，弗敢与也[3]。齐侯怒。夏五月，齐鲍牧帅师伐我，取讙及阐。

【注释】

[1]齐悼公之来也：哀公五年，齐景公死，公子阳生逃亡到鲁国。公子阳生回齐国即位后为齐悼公。

[2]季康子以其妹妻之，即位而逆之：悼公即位，前来迎接。

[3]季鲂侯通焉，女言其情，弗敢与也：季康子妹妹与季鲂侯私通，以情告知季康子，季康子因此不敢让她去齐国。季鲂侯，季康子的叔叔。

【译文】

齐悼公当年逃亡鲁国时，季康子把妹妹许配给他，悼公即位后要接她回去。季鲂侯和她私通，她向季康子说出内情，季康子不敢把她交给悼公。齐悼公发怒。夏五月，齐国鲍牧领兵攻打我国，占取讙和阐二地。

8.4　或谮胡姬于齐侯曰[1]：“安孺子之党也[2]。”六月，齐侯杀胡姬。

【注释】

[1]胡姬：齐景公妾。

[2]安孺子：即荼。

【译文】

有人对齐悼公说胡姬的坏话说：“她是安孺子的同党。”六月，齐悼公杀了胡姬。

8.5　齐侯使如吴请师，将以伐我[1]。乃归邾子[2]。邾子又无道，吴子使大宰子馀讨之[3]，囚诸楼台，栫之以棘[4]。使诸大夫奉大子革以为政[5]。

【注释】

[1]齐侯使如吴请师，将以伐我：齐国虽然获得二邑，但仍未得季康子的妹妹，因此打算与吴国一起进攻鲁国。

[2]乃归邾子：齐、吴讨伐的名义是为邾隐公，所以鲁国送回邾隐公。

[3]大宰子馀：即太宰伯嚭。

[4]囚诸楼台，栫（jiàn）之以棘：用荆棘做篱笆围住楼台，以防邾隐公逃跑。栫，用柴木围塞。

[5]大子革：邾国太子，即邾桓公。

【译文】

齐悼公派人去吴国请求出兵，打算攻打我国。于是我国送回了邾隐

公。郳隐公回国后仍然无道，吴王夫差派太宰伯嚭去讨伐，把郳隐公囚禁在楼台，用荆棘把四周围住。派大夫们奉立太子革执政。

8.6　秋，及齐平[1]。九月，臧宾如如齐莅盟[2]。齐闾丘明来莅盟，且逆季姬以归[3]，嬖[4]。

【注释】

[1]及齐平：齐、鲁两国讲和。

[2]臧宾如：鲁国大夫臧会之子。

[3]季姬：季康子的妹妹。

[4]嬖：委姬得到齐悼公宠爱。

【译文】

秋，与齐国讲和。九月，臧宾如到齐国参加盟会。齐国闾丘明前来参加盟会，并接季姬回国，季姬得到齐悼公的宠爱。

鲍牧又谓群公子曰：“使女有马千乘乎[1]？”公子诉之[2]。公谓鲍子：“或谮子，子姑居于潞以察之[3]。若有之，则分室以行[4]；若无之，则反子之所[5]。”出门，使以三分之一行[6]。半道，使以二乘[7]。及潞，麇之以入[8]，遂杀之。

【注释】

[1]使女有马千乘乎：鲍牧本不支持立齐悼公（公子阳生），因此煽动公子们取代阳生。马千乘，暗指做国君。

[2]公子诉之：公子们密报悼公。

[3]或谮子，子姑居于潞以察之：悼公得到密报，告诉鲍牧，有人说你坏话，请你暂时住到潞地，以待调查了解。潞，齐国地名。或曰，在齐郊外。

[4]若有之，则分室以行：有其事，可带走一半家产离开齐国。

[5]若无之，则反子之所：无其事，恢复原位。

[6]出门，使以三分之一行：初出门，让鲍牧带三分之一的家产。

[7]半道，使以二乘：到半路，只让他带走两辆车。

[8]麇（kǔn）：捆绑。

【译文】

鲍牧又对公子们说："让你们中有人得到四千匹马好吗？"公子们告诉了齐悼公。悼公对鲍牧说："有人说你的坏话，你暂且到潞地等待调查。要是真有其事，就让你带着一半家产出国；要是并无其事，就让你恢复原位。"到鲍牧出门上路时，则只让他带了三分之一财产。走到半路，又只让他带两辆车。到潞地，就把他捆绑进城，随后便杀掉。

8.7　冬十二月，齐人归讙及阐，季姬嬖故也。

【译文】

冬十二月，齐国归还讙和阐二地，是因为季姬得宠的缘故。

九年

【经】

9.1　九年春王二月[1]，葬杞僖公。

9.2　宋皇瑗帅师取郑师于雍丘[2]。

9.3　夏，楚人伐陈。

9.4　秋，宋公伐郑。

9.5　冬十月。

【注释】

[1]九年：鲁哀公九年当周敬王三十四年，前486。

[2]雍丘：古地名。在今河南杞县。

【译文】

鲁哀公九年周历二月，安葬杞僖公。

宋国皇瑗带兵在雍丘消灭郑军。

夏，楚国攻打陈国。

秋，宋景公攻打郑国。

冬十月。

【传】

9.1　九年春，齐侯使公孟绰辞师于吴[1]。吴子曰：“昔岁寡人闻命[2]，今又革之[3]，不知所从，将进受命于君[4]。”

【注释】

[1]齐侯使公孟绰辞师于吴：齐、鲁讲和，因此辞谢吴军。

[2]昔岁寡人闻命：齐国请求吴国派兵事在去年。

[3]革：更改，改变主意。

[4]不知所从，将进受命于君：吴王不满，表示仍将派兵赴齐。明年，吴国讨伐齐国。

【译文】

鲁哀公九年春，齐悼公派公孟绰到吴国辞谢出兵。吴王说：“去年寡人遵从你们的命令，现在又要取消，使我不知该怎么办，我将去贵国听取贵君的命令。”

9.2　郑武子剩之嬖许瑕求邑[1]，无以与之。请外取[2]，许之，故围宋雍丘[3]。宋皇瑗围郑师[4]，每日迁舍[5]，垒合[6]，郑师哭[7]。子姚救之，大败。二月甲戌[8]，宋取郑师于雍丘[9]，使有能者无死[10]，以郏张与郑

罗归[11]。

【注释】

[1]武子剩：郑国大夫罕达，又叫子姚，武为谥号。许瑕：子姚宠臣。

[2]请外取：许瑕请求取于国外。

[3]故围宋雍丘：许瑕率军包围雍丘。

[4]宋皇瑗围郑师：反围许瑕的军队。

[5]每日迁舍：宋军每天换一个地方建筑堡垒。

[6]垒合：堡垒合围郑军。

[7]郑师哭：因被围不得出。

[8]甲戌：十四日。

[9]宋取郑师于雍丘：宋全歼郑军。

[10]使有能者无死：有才能的免死。

[11]郏张、郑罗：人名，即有才能的二人。

【译文】

郑国武子剩的宠臣许瑕请求得到城邑，但没有地方可以给他。许瑕请求到国外去占取，武子剩同意了，所以包围宋国的雍丘。宋国皇瑗包

围郑军，每天换一个地方构筑壁垒，使壁垒合围，郑国军士都哭了。武子剩前往救援，大败。二月十四日，宋军在雍丘歼灭郑军，让有才能的人免死，带着郏张和郑罗回国。

9.3　夏，楚人伐陈，陈即吴故也。

【译文】

夏，楚国进攻陈国，是因为陈国亲近吴国的缘故。

9.4　宋公伐郑[1]。

【注释】

[1]宋公伐郑：郑军已败，宋国再攻郑国。

【译文】

宋景公攻打郑国。

9.5　秋，吴城邗，沟通江、淮[1]。

【注释】

[1]吴城邗（hán），沟通江、淮：吴国在邗筑城，开凿长江、淮河间运河，这就是邗沟。杨伯峻谓其“连通长江与淮水，大致自今扬州市南长江北岸起，至今清江市淮水南岸止，今之运河即古

邗沟水”。邗，在今江苏扬州。

【译文】

秋，吴国修筑邗城，沟通了长江、淮河。

9.6　晋赵鞅卜救郑，遇水适火[1]，占诸史赵、史墨、史龟[2]。史龟曰：“是谓沉阳[3]，可以兴兵。利以伐姜[4]，不利子商[5]。伐齐则可，敌宋不吉。”史墨曰：“盈，水名也；子，水位也。名位敌，不可干也[6]。炎帝为火师[7]，姜姓其后也。水胜火，伐姜则可[8]。”史赵曰：“是谓如川之满，不可游也[9]。郑方有罪，不可救也[10]。救郑则不吉，不知其他[11]。”阳虎以《周易》筮之，遇《泰》䷊之《需》䷄[12]，曰：“宋方吉[13]，不可与也[14]。微子启[15]，帝乙之元子也[16]。宋、郑，甥舅也[17]。祉，禄也。若帝乙之元子归妹，而有吉禄，我安得吉焉[18]？”乃止。

【注释】

[1]晋赵鞅卜救郑，遇水适火：卦象显示之兆为水流向火。

[2]占诸史赵、史墨、史龟：请三位解释卦象。史赵、史墨、史龟，都是晋国史官。

[3]沉阳：阳火下沉。

[4]利以伐姜：利于攻打姜姓之国。按，齐国为姜姓。

[5]子商：指宋国，宋为殷商之后，子姓。

[6]“盈，水名也”六句：盈是水的名字，子是水的位置，二者势均力敌，不可相犯。盈，即嬴，赵鞅之姓。子，宋国之姓。敌，相当。干，犯。

[7]炎帝为火师：传说炎帝是火神。

[8]水胜火，伐姜则可：可伐齐。

[9]是谓如川之满，不可游也：盈如江河的满潮，不能游水渡过。

[10]郑方有罪，不可救也：郑国因为宠臣求邑伐人，是有罪。

[11]其他：指伐齐。

[12]阳虎以《周易》筮之，遇《泰》䷊之《需》䷄：阳虎用《周易》占筮可否伐宋救郑，得到《泰》卦变为《需》卦，第五爻由阴变阳。

[13]方吉：正是吉利之时。

[14]不可与：不可为敌。

[15]微子启：商纣庶兄，宋国始祖。

[16]帝乙：商纣父亲。元子：长子。

[17]宋、郑，甥舅也：宋嫁女于郑，是姑舅姻亲。

[18]若帝乙之元子归妹，而有吉禄，我安得吉焉：《泰》卦六五爻

辞说："帝乙归妹，以祉元吉。"阳虎据此爻辞论定伐宋不吉。

【译文】

晋国赵鞅为救援郑国而占卜，得到水流向火的卦象，向史赵、史墨、史龟询问吉凶。史龟说："这叫阳气下沉，可以起兵。有利于攻打姜氏，而不利于攻打子商。进攻齐国可以，与宋国为敌则不吉利。"史墨说："盈是水名，子是水位。名和位相当，不能干犯。炎帝是火师，姜姓是他的后代。水战胜火，攻打姜姓则可行。"史赵说："这就如同河中涨满水，不能游。郑国正有罪，不能救。救郑国不吉利，其他的我不知道。"阳虎用《周易》占筮，得到《泰》卦䷊变成《需》卦䷄，说："宋国正吉利，不能与它为敌。微子启是帝乙的长子。宋、郑两国是甥舅关系。福祉是禄命。要是帝乙的长子嫁女儿，同时又有吉利的禄命，我们怎么能得到吉利呢？"于是停止出兵。

9.7　冬，吴子使来儆师伐齐[1]。

【注释】

[1]吴子使来儆师伐齐：上年齐国请吴国一起攻打鲁国，后来又独自与鲁国讲和，吴国因此怀恨，反而与鲁国合谋进攻齐国。儆师，通告出兵日期。

【译文】

冬，吴王派人通报出兵攻打齐国的事。

十年

【经】

10.1　十年春王二月[1]，邾子益来奔。

10.2　公会吴伐齐。

10.3　三月戊戌[2]，齐侯阳生卒[3]。

10.4　夏，宋人伐郑。

10.5　晋赵鞅帅师侵齐。

10.6　五月，公至自伐齐。

10.7　葬齐悼公。

10.8　卫公孟彄自齐归于卫[4]。

10.9　薛伯夷卒[5]。

10.10　秋，葬薛惠公。

10.11　冬，楚公子结帅师伐陈[6]。

10.12　吴救陈。

【注释】

[1]十年：鲁哀公十年当周敬王三十五年，前485。

[2]戊戌：十四日。

[3]齐侯阳生卒：齐悼公去世。齐悼公，前488年即位，在位四年。

[4]卫公孟彄自齐归于卫：定公十四年，公孟彄逃往齐国，现在从齐国返回卫国。公孟彄，蒯聩之党。

[5]薛伯夷卒：薛惠公夷去世。

[6]公子结：子期。

【译文】

鲁哀公十年春周历二月，邾隐公益逃来鲁国。

鲁哀公会合吴国进攻齐国。

三月十四日，齐悼公阳生去世。

夏，宋国攻打郑国。

晋国赵鞅领兵进攻齐国。

五月，鲁哀公从攻齐前线回来。

安葬齐悼公。

卫国公孟彄从齐国回到卫国。

薛惠公夷去世。

秋，安葬薛惠公。

冬，楚国公子结带兵进攻陈国。

吴国救援陈国。

【传】

10.1　十年春，邾隐公来奔。齐甥也，故遂奔齐。

【译文】

鲁哀公十年春，邾隐公逃来鲁国。他是齐国的外甥，所以接着逃往齐国。

10.2　公会吴子、邾子、郯子伐齐南鄙，师于鄎[1]。

【注释】

[1]鄎：齐国南部边境地名。

【译文】

鲁哀公会合吴王夫差、邾子、郯子攻打齐国南部边境，驻军于鄎地。

10.3　齐人弑悼公，赴于师[1]。吴子三日哭于军门之外[2]。徐承帅舟师将自海入齐[3]，齐人败之，吴师乃还。

【注释】

[1]齐人弑悼公，赴于师：齐国人杀死齐悼公，向联军发讣告。按，以取悦于吴国。

[2]吴子三日哭于军门之外：尽诸侯哭吊之礼。

[3]徐承：吴国大夫。

【译文】

齐国人杀死齐悼公，向联军发讣告。吴王夫差在军门外哭吊了三天。徐承率领水军想从海道进入齐国，齐国打败了他们，吴军便撤回。

10.4　夏，赵鞅帅师伐齐，大夫请卜之。赵孟曰：“吾卜于此起兵[1]，事不再令，卜不袭吉[2]。行也。”于是乎取犁及辕[3]，毁高唐之郭[4]，侵及赖而还[5]。

【注释】

[1]吾卜于此起兵：去年曾占卜伐宋不吉，伐齐吉，至今才起兵。

[2]事不再令，卜不袭吉：一件事情不能两次占卜，占卜也不一定再次吉利。

[3]犁、辕：齐国地名。犁，即犁丘，在今山东临邑西。辕，在今山东禹城附近。

[4]高唐：古地名。在今山东禹城西南。

[5]赖：古地名。在今山东章丘西北。

【译文】

夏，赵鞅带兵攻打齐国，大夫请求占卜。赵鞅说：“我就是因为占卜过而出兵，一件事不能占卜两次，占卜也不一定再次吉利。出发吧。”于是占领了犁和辕两地，拆毁高唐外城，侵袭到赖地而回兵。

10.5　秋，吴子使来复儆师[1]。

【注释】

[1]吴子使来复儆师：伐齐未能得志，吴国派人再次通知出兵日期。

【译文】

秋，吴王夫差派人前来鲁国再次通报出兵日期。

10.6　冬，楚子期伐陈[1]。吴延州来季子救陈[2]，谓子期曰：“二君不务德，而力争诸侯[3]，民何罪焉？我请退，以为子名[4]，务德而安民。”乃还[5]。

【注释】

[1]楚子期伐陈：陈国亲吴，所以讨伐。

[2]延州来季子：杜预注以为即季札。并曰："季子，吴王寿梦少子也。寿梦以襄十二年卒，至今七十七岁。寿梦卒，季子已能让国，年当十五六，至今盖九十余。"杨伯峻认为："此延州来季子未必即季札本人，以近百岁老翁帅师，恐情理所难，或其子孙，仍受延、州来之封，故仍其称乎？"

[3]二君不务德，而力争诸侯：不致力于德政而以武力争夺诸侯，必使生灵涂炭。二君，指吴、楚两国国君。

[4]我请退，以为子名：延州来季子愿自动退兵，让子期获得战胜的好名声。

[5]乃还：吴军退兵回国。

【译文】

冬，楚国子期攻打陈国。吴国延州来季子救援陈国，对子期说："两国国君不致力于修明德行，反而以武力争夺诸侯，人民有什么罪过？我请求退兵，以成全您的名声，请您致力于修德而安定百姓。"于是吴军撤回。

十一年

【经】

11.1　十有一年春[1]，齐国书帅师伐我。

11.2　夏，陈辕颇出奔郑[2]。

11.3　五月，公会吴伐齐。甲戌[3]，齐国书帅师及吴战于艾陵[4]，齐师败绩，获齐国书。

11.4　秋七月辛酉[5]，滕子虞母卒[6]。

11.5　冬十有一月，葬滕隐公。

11.6　卫世叔齐出奔宋[7]。

【注释】

[1]十有一年：鲁哀公十一年当周敬王三十六年，前484。

[2]辕颇：陈国大夫。

[3]甲戌：二十七日。

[4]艾陵：齐国地名。在今山东莱芜。

[5]辛酉：十五日。

[6]滕子虞母卒：滕隐公虞母去世。

[7]世叔齐：太叔疾。

【译文】

鲁哀公十一年春，齐国国书领兵攻打我国。

夏，陈国辕颇出逃郑国。

五月，鲁哀公会合吴国进攻齐国。二十七日，齐国国书领兵与吴军在艾陵交战，齐军被打败，俘获国书。

秋七月十五日，滕隐公虞母去世。

冬十一月，安葬滕隐公。

卫国世叔齐出逃宋国。

【传】

11.1　十一年春，齐为鄎故[1]，国书、高无丕帅师伐我[2]，及清[3]。季孙谓其宰冉求曰[4]：“齐师在清，必鲁故也[5]。若之何？”求曰：“一子守，二子从公御诸竟[6]。”季孙曰：“不能[7]。”求曰：“居封疆之间[8]。”季孙告二子，二子不可[9]。求曰：“若不可，则君无出[10]。一子帅师，背城而战，不属者，非鲁人也[11]。鲁之群室[12]，众于齐之兵车。一室敌车，优矣[13]。子何患焉？二子之不欲战也宜，政在季氏[14]。当子之身，齐人伐鲁而不能战，子之耻也，大不列于诸侯矣[15]。”季孙使

从于朝，俟于党氏之沟[16]。武叔呼而问战焉[17]，对曰：“君子有远虑[18]，小人何知[19]？”懿子强问之[20]，对曰：“小人虑材而言，量力而共者也[21]。”武叔曰：“是谓我不成丈夫也[22]。”退而蒐乘[23]。孟孺子泄帅右师[24]，颜羽御[25]，邴泄为右[26]。冉求帅左师，管周父御，樊迟为右[27]。季孙曰：“须也弱[28]。”有子曰[29]：“就用命焉[30]。”季氏之甲七千，冉有以武城人三百为己徒卒。老幼守宫，次于雩门之外[31]。五日，右师从之[32]。公叔务人见保者而泣[33]，曰：“事充政重[34]，上不能谋，士不能死，何以治民？吾既言之矣，敢不勉乎[35]！”

【注释】

[1]齐为鄎故：去年鲁、吴、邾、郯伐齐，驻军于鄎地。

[2]国书、高无丕：齐国大夫。

[3]清：齐国地名，在今山东东阿，大清河西。

[4]冉求：孔子弟子，又称冉有。

[5]齐师在清，必鲁故也：齐军集结清地，必为攻打鲁国。

[6]一子守，二子从公御诸竟：季孙留守国内，孟孙、叔孙随哀公到边境抵御齐军。一子，指季孙。二子，指孟孙、叔孙。

[7]不能：季孙自料无法调动孟孙、叔孙二人。

[8]居封疆之间：让孟孙、叔孙随哀公守于境内近郊之地。封疆，境内近郊之地。

[9]季孙告二子，二子不可：孟孙、叔孙不肯听命。

[10]若不可，则君无出：二人不干，那么哀公也不必出战。

[11]不属者，非鲁人也：不参战，简直就不是鲁国人。不属者，不参战的。

[12]群室：住在都邑中的卿大夫之家。

[13]一室敌车，优矣：以一家抵御齐国兵车，足有富余。一室，指季氏，四分公室而有其二，故季孙之兵车独多。

[14]二子之不欲战也宜，政在季氏：孟孙、叔孙恨季孙专政，所以不肯尽力打仗。

[15]“当子之身”四句：大不列于诸侯矣，使鲁国完全不配列在诸侯中。按，冉求主张与齐国战，所以用话激季孙。

[16]季孙使从于朝，俟于党氏之沟：季孙入朝，叫冉求跟随前去，冉求在党氏之沟等待季孙。党氏之沟，鲁国宫中地名。

[17]武叔：叔孙州仇。

[18]君子：指武叔。

[19]小人：冉求自称。

[20]懿子：孟懿子，即孟孙何忌。

[21]小人虑材而言，量力而共者也：意思是自知才力不足，不配发言，所以不答。虑材而言，考虑了自己的才干才发言。量力而

共，估量了力量才出力。共，通“供”。

[22]是谓我不成丈夫也：武叔醒悟冉求是责其不参战，讥讽他不是个大丈夫，故意不答以激二人。

[23]蒐乘：阅兵。

[24]孟孺子洩：孟懿子之子，字洩。

[25]颜羽：孟孙家臣。

[26]邴洩：也是孟孙家臣。

[27]樊迟：孔子弟子樊须。

[28]弱：年少。

[29]有子：冉求。

[30]就用命焉：樊须虽然年少，但能遵守命令。

[31]雩门：鲁都南城西门。

[32]五日，右师从之：孟孙不愿战，五天之后右军才前来。

[33]公叔务人：名公为，鲁昭公之子。保者：守城人。

[34]事充政重：徭役繁多，赋税苛重。

[35]吾既言之矣，敢不勉乎：既批评了别人，自己就应尽力为国，虽死无怨。

【译文】

鲁哀公十一年春天，齐国因为鄎地战役的缘故，国书、高无丕领兵进攻我国，到达清地。季孙对家宰冉求说：“齐军在清地，必定是为鲁国而来。怎么办？”冉求说：“一家防守国都，两家跟从国君到边境抵御。”季孙说：“办不到。”冉求说：“那就在境内近郊抵抗。”季孙告诉叔孙、孟孙二人，他们不同意。冉求说：“要是不行，那么国君不要出去。您一人率领军队，背城而战，不肯服从命令的，就不能算是鲁国人。鲁国卿大夫各家的总数，比齐国的战车要多。就是您一家的战车，也多过齐军。您担心什么呢？那两家不想出战是正常的，因为大政握在季氏手中。您在世的时候，齐国进攻鲁国而不能出战，这是您的耻辱，将再也不能自立于诸侯之间了。”季孙让冉求跟他一起上朝，在党氏之沟等候。叔孙喊过冉求问他对出战的看法，冉求回答说：“君子有深远的考虑，小人能知道什么？”孟孙坚持问他，冉求回答说：“小人考虑了才干才说话，衡量了力量才出力的。”叔孙说：“这是说我成不了大丈夫啊。”回去就检阅军队。孟孺子洩率领右军，颜羽驾车，邴洩为车右。冉求率领左军，管周父驾车，樊迟为车右。季孙说：“樊迟太年轻。”冉求说：“他能遵守命令。”季氏的甲士七千人，冉求带领三百名武城人为自己的亲兵。派年老、年幼的守卫宫室，驻扎在雩门外。五天后，右军才前来会合。公叔务人见到守城人就流下了眼泪，说：“徭役繁重赋税又多，在上的人不能谋划，士卒不能忘死，用什么来治理民众？我已经这么说了，怎敢不努力呢！”

师及齐师战于郊[1]。齐师自稷曲，师不逾沟[2]。樊迟曰：“非不能也，不信子也。请三刻而逾之[3]。”如之，众从之[4]。师入齐军[5]。右师奔，齐人从之[6]。陈瓘、陈庄涉泗[7]。孟之侧后入以为殿[8]，抽矢策其

马，曰：“马不进也[9]。”林不狃之伍曰[10]：“走乎[11]？”不狃曰：“谁不如[12]？”曰：“然则止乎[13]？”不狃曰：“恶贤[14]？”徐步而死[15]。

【注释】

[1]师：指冉求所率左师。

[2]齐师自稷曲，师不逾沟：齐军攻左师，左师不肯越沟迎战。

[3]非不能也，不信子也。请三刻而逾之：请冉求再三申明号令，必能过沟。子，指冉求。刻，戒约。

[4]如之，众从之：依照樊迟的话，众人都越沟而战。

[5]师入齐军：左师攻入齐军。

[6]右师奔，齐人从之：孟氏所率右师本无意作战，全军败逃，齐军紧追不舍。

[7]陈瓘、陈庄：齐国大夫。泗：泗水，流经山东曲阜城北、城西。

[8]孟之侧后入以为殿：最后入城。孟之侧，孟氏族人。

[9]马不进也：不矜夸自己勇敢而殿后，谦称是由于马走不快。

[10]林不狃：右师里的军士，为伍长。伍：五人为伍，指林不狃的部下兵卒。

[11]走：逃跑。

[12]谁不如：谁不能逃跑。按，林不狃不愿意逃跑。

[13]止：指留下抗敌。

[14]恶贤：留下也无益。恶，何。贤，益处。

[15]徐步而死：徐步，慢慢撤退。按，右师虽有孟之侧、林不狃等勇猛之士，但孟氏不战，终于失败。

【译文】

鲁军左师和齐军在郊外交战。齐军从稷曲发起进攻，鲁军不肯越沟接战。樊迟说："这并非做不到，而是不信任您啊。请再三申明号令然后冲过沟去。"冉求按他的话做了，大家都跟着过沟。左师攻入齐军。鲁军右军奔逃，齐军追赶。陈瓘、陈庄渡过泗水。孟之侧在全军最后殿后，抽箭鞭打他的马，说："是马跑不快啊。"林不狃的部下说："逃走吗？"林不狃说："谁不能逃跑呢？"兵士又说："那么停下来抵御吗？"林不狃说："我们留下有什么作用？"慢慢撤退，结果被杀死。

师获甲首八十[1]，齐人不能师[2]。宵，谍曰："齐人遁。"冉有请从之三[3]，季孙弗许。

【注释】

[1]师获甲首八十：冉求左师获胜。

[2]不能师：溃不成军。

[3]冉有请从之三：多次请追齐军。

【译文】

鲁军左师斩获齐军甲士的首级八十颗，齐军溃不成军。夜里，军探报告说：“齐军逃跑了。”冉求多次请求追击，季孙都没允许。

孟孺子语人曰：“我不如颜羽[1]，而贤于邴洩[2]。子羽锐敏，我不欲战而能默。洩曰：‘驱之。’[3]”公为与其嬖僮汪锜乘，皆死，皆殡[4]。孔子曰：“能执干戈以卫社稷，可无殇也[5]。”冉有用矛于齐师，故能入其军[6]。孔子曰：“义也。”

【注释】

[1]我不如颜羽：颜羽为驭手。

[2]而贤于邴洩：邴洩是车右。

[3]“子羽锐敏”四句：颜羽勇敢敏锐善战，邴洩胆小，只喊着“逃吧”。驱之，驱马逃跑。按，孟孺子不想作战，但没喊逃走，所以说自己不如颜羽，而贤于邴洩。

[4]公为与其嬖僮汪锜乘，皆死，皆殡：公为与汪锜一起战死，都加以殡殓。

[5]殇：葬童子的仪式。

[6]冉有用矛于齐师，故能入其军：用矛刺杀齐军，使鲁军冲进齐军阵地。

【译文】

孟孺子对人说：“我不如颜羽，却比邴洩贤明。颜羽敏锐，我不想作战但能保持沉默。邴洩说：‘逃吧。’”公为和他的爱童汪锜同乘一辆车，都战死，一起加以殡殓。孔子说：“能拿着武器保卫国家，可以不用未成年人礼来安葬他。”冉有用矛对付齐军，所以能够冲入齐军。孔子说：“这是合于道义的。”

11.2　夏，陈辕颇出奔郑。初，辕颇为司徒，赋封田以嫁公女[1]。有余，以为己大器[2]。国人逐之，故出[3]。道渴，其族辕咺进稻醴、粱糗、腶脯焉[4]。喜曰：“何其给也[5]？”对曰：“器成而具[6]。”曰：“何不吾谏[7]？”对曰：“惧先行[8]。”

【注释】

[1]赋封田以嫁公女：在封邑横征暴敛以奉献给陈哀公嫁女儿。

[2]大器：钟鼎类大型彝器。

[3]国人逐之，故出：辕颇贪暴，被逐，因此逃亡郑国。

[4]稻醴：稻米甜酒。粱糗（qiǔ）：小米干饭。腶（duàn）脯：腌肉干。

[5]给（jǔ）：丰富。

[6]器成而具：意思是早知辕颇将被逐，因此大器铸成时，也备好了这些食品。

[7]不吾谏：不谏吾，不早劝阻我。

[8]惧先行：辕咺意谓怕辕颇不听劝，反而先赶走自己。

【译文】

夏，陈国辕颇出逃郑国。起初，辕颇任司徒，征收封邑内田地的赋税来陪嫁陈哀公的女儿。有剩余，就为自己铸造钟鼎等大器具。国人驱逐了他，所以他出逃。路上口渴，他的族人辕咺献上米酒、小米干饭和干肉。辕颇高兴地说："怎么这么丰富？"辕咺回答说："您的大器铸成时就准备好了。"辕颇说："那为什么不谏劝我？"辕咺答复说："我怕会先被赶走。"

11.3 为郊战故，公会吴子伐齐[1]。五月，克博[2]。壬申[3]，至于嬴[4]。中军从王[5]，胥门巢将上军[6]，王子姑曹将下军，展如将右军。齐国书将中军，高无丕将上军，宗楼将下军。陈僖子谓其弟书[7]："尔死，我必得志[8]。"宗子阳与闾丘明相厉也[9]。桑掩胥御国子[10]，公孙夏曰："二子必死[11]。"将战，公孙夏命其徒歌《虞殡》[12]。陈子行命其徒具含玉[13]。公孙挥命其徒曰："人寻约，吴发短[14]。"东郭书曰："三战必死，于此三矣[15]。"使问弦多以琴[16]，曰："吾不复见子矣。"陈书曰："此行也，吾闻鼓而已，不闻金矣[17]。"

【注释】

[1]公会吴子伐齐：鲁国联合吴国进攻齐国报仇。

[2]博：古地名。在今山东泰安东南。

[3]壬申：二十五日。

[4]嬴：古地名。在今山东莱芜西北。

[5]中军从王：吴王亲率中军。

[6]胥门巢：吴国大夫。下文姑曹、展如也是吴大夫。

[7]陈僖子：陈乞。书：陈书，字子占。

[8]尔死，我必得志：如果陈书战死，陈氏在齐国将更得志。

[9]宗子阳：宗楼。相厉：互相勉励努力战死。

[10]国子：国书。

[11]二子：指桑掩胥与国书。

[12]公孙夏命其徒歌《虞殡》：唱此歌表示必死。《虞殡》，送葬的挽歌。

[13]陈子行：陈逆。具含玉：准备好含玉，表示必死。含玉，古人死后口中含玉。

[14]人寻约，吴发短：俘虏斩首后，以头发联结，计数以论功。吴人头发短，所以要准备绳子来捆绑首级。寻，八尺。约，绳子。按，公孙挥想多杀敌立功。

[15]三战必死，于此三矣：时人认为三战必死，东郭书说自己这已经是参加的第三次战役了，所以必死。

[16]问：带礼品问候人。弦多：齐国人。

[17]此行也，吾闻鼓而已，不闻金矣：不闻金，指将战死。击鼓进军，鸣金收兵。按，吴军强大，齐人都预料将战败而死。

【译文】

为了在鲁国郊外作战的缘故，鲁哀公会合吴王进攻齐国。五月，攻克博地。二十五日，到达嬴地。中军跟随吴王，胥门巢率领上军，王子姑曹率领下军，展如率领右军。齐国国书率领中军，高无丕率领上军，宗楼率领下军。陈僖子对他的弟弟陈书说：“你要是战死，我一定能得志。”宗子阳和闾丘明也互相勉励。桑掩胥为国书驾车，公孙夏说：“这两个人一定战死。”将要交战，公孙夏命令他的部下唱《虞殡》。陈子行命令他的部下准备好含玉。公孙挥命令他的部下说：“每人准备好八尺绳子，吴国人头发短。”东郭书说：“参加三次战斗必定战死，我加这次已经是三战了。”派人送琴问候弦多，说：“我不能再见您了。”陈书说：“这次我听到的只有鼓声，不会听见收兵的锣声了。”

甲戌，战于艾陵。展如败高子[1]，国子败胥门巢[2]。王卒助之[3]，大败齐师，获国书、公孙夏、闾丘明、陈书、东郭书，革车八百乘，甲首三千，以献于公[4]。

【注释】

[1]展如败高子：鲁、吴联军的右军打败齐国上军。

[2]国子败胥门巢：齐国中军打败联军上军。

[3]王卒助之：吴王中军帮助胥门巢。

[4]革车八百乘，甲首三千，以献于公：鲁哀公率兵参战，所以将战利品慰劳哀公。

【译文】

五月二十七日，两军在艾陵交战。展如打败高无丕，国书打败胥门巢。吴王的军队帮助胥门巢，大败齐军，杀死国书、公孙夏、闾丘明、陈书、东郭书，缴获革车八百辆、士兵首级三千颗，献给鲁哀公。

将战，吴子呼叔孙[1]，曰：“而事何也[2]？”对曰：“从司马[3]。”王赐之甲、剑铍[4]，曰：“奉尔君事，敬无废命。”叔孙未能对[5]，卫赐进，曰：“州仇奉甲从君。”而拜[6]。

【注释】

[1]叔孙：武叔州仇。

[2]而事何也：问他担任何职。

[3]从司马：任司马。从，谦辞。

[4]剑铍：带剑鞘的佩剑。

[5]叔孙未能对：一时不知如何应答。按，杨伯峻曰：“君赐臣剑，是欲其死，疑古无受剑铍之礼，故叔孙不知所对。下文子贡代对，亦只言受甲。”

[6]卫赐进，曰：“州仇奉甲从君。”而拜：子贡代武叔受甲，拜谢吴王。卫赐，子贡，卫国人，孔子弟子。

【译文】

将要交战时，吴王召唤叔孙，说：“你担任什么职务？”叔孙回答说：“司马。”吴王赐给他皮甲、剑铍，说：“认真奉行你国君交代的事，恭敬不要废弃命令。”叔孙没能回答，卫赐上前，说：“叔孙州仇敬受皮甲跟从国君。”代叔孙拜谢吴王。

公使大史固归国子之元[1]，置之新箧[2]，褽之以玄纁[3]，加组带焉[4]。置书于其上曰：“天若不识不衷，何以使下国[5]？”

【注释】

[1]公使大史固归国子之元：哀公派太史固将国书头颅送回齐国。元，头颅。

[2]箧（qiè）：箱子。

[3]褽（wèi）之以玄纁（xūn）：以玄纁垫国书的头。褽，垫在下面。玄纁，黑色和浅绛色的帛。古代以玄纁为象征天地之色。纁，浅绛色。

[4]组带：丝绸带。

[5]天若不识不衷，何以使下国：上天知道齐国不善，才使吴国得胜，国书被杀。不衷，不善。下国，指吴国。

【译文】

哀公派太史固送回国书的首级，放置在新盒子里，下面垫着黑和浅红的丝绸，加上绸带。把书信放在盒子上，写道：“上天要是不明白你们的行为不正，怎么能让下国得胜？”

11.4　吴将伐齐，越子率其众以朝焉[1]，王及列士皆有馈赂[2]。吴人皆喜，惟子胥惧，曰：“是豢吴也夫[3]！”谏曰：“越在我，心腹之疾也。壤地同而有欲于我[4]。夫其柔服，求济其欲也[5]，不如早从事焉[6]。得志于齐，犹获石田也[7]，无所用之。越不为沼，吴其泯矣[8]。使医除疾，而曰‘必遗类焉’者[9]，未之有也。《盘庚之诰》曰：‘其有颠越不共，则劓殄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邑[10]。’是商所以兴也。今君易之[11]，将以求大[12]，不亦难乎？”弗听。使于齐[13]，属其子于鲍氏，为王孙氏[14]。反役，王闻之，使赐之属镂以死[15]。将死，曰：“树吾墓槚[16]，槚可材也，吴其亡乎！三年[17]，其始弱矣。盈必毁，天之道也[18]。”

【注释】

[1]越子：越王句践。

[2]王及列士皆有馈赂：越王向吴国君臣送礼庆贺。

[3]是豢（huàn）吴也夫：越国贿赂吴国，如同人豢养牲畜，到时一定杀掉。豢，喂养。

[4]壤地同而有欲于我：越国与吴国土地相连，始终怀有灭吴之心。

[5]夫其柔服，求济其欲也：越国卑屈驯服，乃是为了实现其野心。

[6]早从事焉：早日解决越国。

[7]石田：不可耕种的田地。

[8]越不为沼，吴其泯矣：吴国不灭亡越国，越国必灭亡吴国。为沼，被灭而成为池沼。泯，灭。

[9]使医除疾，而曰“必遗类焉”者：派医生治病而要留病根的。类，同类，指疾病。

[10]其有颠越不共，则劓（yì）殄（tiǎn）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邑：参见《尚书·盘庚中》，意思是狂暴不听命令的，就要劓灭干净，不让他在这里繁殖后代。颠，颠仆。越，逾越。不共，即“不恭”。劓，割除。殄，灭绝。无遗育，无遗种。易种，转生种类。

[11]易之：改变常法。

[12]求大：求得强大。

[13]使于齐：伍子胥为吴王出使齐国。

[14]属其子于鲍氏，为王孙氏：伍子胥将儿子托付给鲍氏，后来成为王孙氏。

[15]反役，王闻之，使赐之属镂以死：从艾陵之役回国，夫差认为伍子胥私通敌国，怀有二心，因此赐属镂剑令其自杀。

[16]槚（jiǎ）：树名，古人常用作棺木。

[17]三年：三年之后。

[18]盈必毁，天之道也：骄傲自满到极点，必然崩毁。盈，满。按，哀公十三年，越国进攻吴国，哀公二十二年，越国灭亡吴国。

【译文】

吴国准备进攻齐国，越王句践率领他的臣子去朝见，吴王和他的大夫们都得到馈赠。吴国人皆大欢喜，只有子胥害怕，说：“这是在豢养吴国啊！”他劝谏吴王说：“越国对于我国，是心腹之患。与我们同在一块土地上而又对我们有欲望。他们的柔弱顺服，是为了达到其目的，我们不如早些下手。在齐国满足心愿，就像获得一块石头田地，没有什么用。越国如果不变成池沼，吴国可就要灭亡了。让医生去治病，却说‘一定要留下病根’，这是从来没有的事。《盘庚之诰》说：‘如果有狂暴不听命令的，就要劓灭干净，不让他在这里繁殖后代。’这是商朝兴盛的原因。如今君王背道而驰，将要由此达到强盛，不也是很困难的吗？”吴王不听。伍子胥出使齐国，把儿子托付在鲍氏处，后来成了王孙氏。从艾陵战役归来，吴王听说了此事，便派人赐给伍子胥属镂剑要他自杀。伍子胥将死的时候，说：“在我的墓前栽上槚木，槚树可以做棺材。吴国大概就要亡国了！三年后它就开始衰弱了。盈满之后必然毁坏，这是上天的常道。”

11.5　秋，季孙命修守备，曰：“小胜大[1]，祸也。齐至无日矣[2]。”

【注释】

[1]小胜大：鲁国小齐国大。

[2]齐至无日矣：预料齐国必将报复，因此整顿防备。

【译文】

秋，季孙命令整修防卫工事，说："小国战胜大国，是祸害。齐国不久就会来攻了。"

11.6　冬，卫大叔疾出奔宋[1]。初，疾娶于宋子朝[2]，其娣嬖[3]。子朝出[4]，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5]。疾使侍人诱其初妻之娣置于犁[6]，而为之一宫，如二妻[7]。文子怒，欲攻之，仲尼止之[8]。遂夺其妻[9]。或淫于外州[10]，外州人夺之轩以献[11]。耻是二者[12]，故出。卫人立遗[13]，使室孔姞[14]。疾臣向魋[15]。纳美珠焉，与之城鉏[16]。宋公求珠，魋不与，由是得罪。及桓氏出[17]，城鉏人攻大叔疾，卫庄公复之[18]。使处巢，死焉[19]。殡于郧[20]，葬于少禘[21]。

【注释】

[1]大叔疾：世叔齐。

[2]疾娶于宋子朝：世叔齐娶宋子朝女儿。

[3]其娣嬖：从嫁的姊妹很受世叔齐的宠爱。

[4]子朝出：子朝逃亡国外。

[5]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孔文子让世叔齐休弃妻子，而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孔文子，卫国执政大臣孔圉。

[6]初妻之娣：即受世叔齐宠爱的从嫁姊妹。犁：卫国地名，在今河南范县。

[7]而为之一宫，如二妻：世叔齐休弃前妻，也包括其姊妹。现在他又引诱前妻姊妹，并在犁地建房，金屋藏娇，和孔文子之女一样，如同有两个妻子。

[8]文子怒，欲攻之，仲尼止之：孔文子想攻打世叔齐，孔子从旁劝阻。

[9]遂夺其妻：孔文子接回自己女儿。

[10]淫于外州：世叔齐又在外州与其他女子私通。外州，卫地名，今地不详。

[11]外州人夺之轩以献：外州人夺了世叔齐的轩车献给国君。轩，车。

[12]耻是二者：世叔齐以为耻。二者，妻被夺，轩车又被夺。

[13]遗：世叔齐弟弟。

[14]室：妻室，这里用作动词，为妻室。孔姞：孔文子女儿，世叔齐前妻。

[15]疾臣向魋：世叔齐做了向魋的家臣。向魋，宋国司马。

[16]纳美珠焉，与之城鉏：世叔齐送珍珠给向魋，向魋赏给他城鉏

。

[17]及桓氏出：向魋在哀公十四年逃亡到卫国。桓氏，向魋。

[18]卫庄公复之：卫庄公让世叔齐回到卫国。

[19]使处巢，死焉：世叔齐死于巢。巢，卫国地名。

[20]郧：卫国地名。在今山东莒县南。

[21]少禘：卫国地名。

【译文】

冬，卫国太叔疾出逃宋国。起初，太叔疾娶宋子朝之女为妻，她的姊妹很得宠。子朝出逃后，孔文子要太叔疾休掉他的妻子而把女儿嫁给他。太叔疾派随从引诱了他前妻的姊妹并把她安顿在犁地，还为她建造了一座宫室，就像有两个妻子一样。孔文子发怒，打算攻打太叔疾，孔子劝止了他。于是孔文子就把嫁为太叔疾妻子的女儿夺了回来。太叔疾又与外州女子通奸，外州人夺了他的轩车献上来。太叔疾对这两件事感到耻辱，所以出逃。卫国人立了太叔遗，让他娶嫂子孔姞为妻。太叔疾做了向魋的家臣。他送给向魋名贵的珍珠，向魋给了他城鉏邑。宋公索取这珍珠，向魋不给，于是得罪了国君。等到桓氏出逃，城鉏人攻打太叔疾，卫庄公又让他回了国。让他住在巢地，就死在那里。棺材停放在郧地，安葬在少禘。

初，晋悼公子慭亡在卫，使其女仆而田[1]。大叔懿子止而饮之酒[2]，遂聘之[3]，生悼子[4]。悼子即位，故夏戊为大夫[5]。悼子亡，卫

人翦夏戊[6]。

【注释】

[1]仆：驾车。田：打猎。

[2]懿子：卫国太叔仪之孙。

[3]聘之：聘娶晋悼公憖的女儿为妻。

[4]悼子：太叔疾。

[5]夏戊：太叔疾的外甥。

[6]翦：削夺其封邑。

【译文】

起初，晋悼公的儿子憖流亡在卫国，让自己的女儿驾车去打猎。太叔懿子留他喝酒，便聘他女儿为妻，生下太叔疾。太叔疾即位，所以夏戊做了大夫。太叔疾流亡，卫国人削夺了夏戊的官爵封邑。

孔文子之将攻大叔也，访于仲尼。仲尼曰："胡簋之事[1]，则尝学之矣。甲兵之事，未之闻也[2]。"退，命驾而行[3]，曰："鸟则择木，木岂能择鸟[4]？"文子遽止之[5]，曰："圉岂敢度其私[6]，访卫国之难也。"将止[7]，鲁人以币召之，乃归[8]。

【注释】

[1]胡簋（guǐ）之事：指祭祀之事。胡簋，古代祭祀时盛粮食的器皿。

[2]甲兵之事，未之闻也：孔子反对孔文子攻打太叔疾。

[3]驾：准备车马。

[4]鸟则择木，木岂能择鸟：孔子不愿再留居卫国。

[5]文子遽止之：挽留孔子。

[6]圉岂敢度其私：不敢谋自己的私利。

[7]将止：孔子打算留下。

[8]鲁人以币召之，乃归：孔子从卫国返回鲁国。

【译文】

孔文子准备进攻太叔疾时，向孔子讨教。孔子说："祭祀的事，我曾经学过。打仗的事，我没听说过。"孔子退出后，命准备车马上路，说："鸟选择树木，树木怎么能选择鸟？"孔文子急忙阻止他，说："我怎敢为自己个人谋划，我访求的是防范卫国的祸难啊。"孔子准备留下，鲁国用礼物召请他，于是回国了。

11.7　季孙欲以田赋[1]，使冉有访诸仲尼。仲尼曰："丘不识也[2]。"三发[3]，卒曰："子为国老[4]，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对[5]。而私于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于礼[6]；施取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7]。如是，则以丘亦足矣[8]。若不度于礼，而贪冒无厌[9]，则虽

以田赋，将又不足。且子季孙若欲行而法[10]，则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11]，又何访焉？”弗听[12]。

【注释】

[1]以田赋：季孙实行的征收田亩税及征召军役、军备的改革政策。

[2]丘不识也：不识，不懂这些。按，孔子意在反对此法。

[3]三发：问了三次。

[4]国老：国之元老，对孔子的尊称。

[5]仲尼不对：不做正式答复。

[6]君子之行也，度于礼：君子行事应依礼来考虑。

[7]施取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施舍要厚，举事适中，赋敛要少。

[8]如是，则以丘亦足矣：丘，丘赋。丘赋比田赋轻，孔子反对横征暴敛。

[9]贪冒：贪婪。

[10]子季孙：对季孙的尊称。行而法：行事符合法度。

[11]苟而行：随便办事，为所欲为。

[12]弗听：季孙不接受孔子的意见。按，此当与下年《传》“用田

赋”连读。

【译文】

季孙想按田亩征税，派冉求去征求孔子的意见。孔子说：“我不懂这事。”问了三次，最后说：“您是国家的元老，就等着按您的意见去办，为何您不发表意见？”孔子不正式回答。而在私下对冉求说：“君子办事，要根据礼来考虑；施舍时尽量丰厚，办事时选择适中，征税尽量微薄。这样的话，那么按丘征税也就足够了。要是不根据礼来衡量，而是贪得无厌，那么即便按田亩征收赋税，还是得不到满足。再说季孙如果想合乎法制，那么有周公制定的典章在；要是想随意行事，又何必来征求意见呢？”季孙不听。

十二年

【经】

12.1　十有二年春[1]，用田赋。

12.2　夏五月甲辰[2]，孟子卒[3]。

12.3　公会吴于橐皋[4]。

12.4　秋，公会卫侯、宋皇瑗于郧[5]。

12.5　宋向巢帅师伐郑。

12.6　冬十有二月，螽[6]。

【注释】

[1]十有二年：鲁哀公十二年当周敬王三十七年，前483。

[2]甲辰：初三。

[3]孟子：鲁昭公夫人。

[4]橐皋：吴国地名。在今安徽巢湖西北。

[5]郧：古地名。在今山东莒县南。

[6]螽：蝗灾。

【译文】

鲁哀公十二年春，推行依田亩征税制度。

夏五月初三，孟子去世。

鲁哀公和吴国人在橐皋相会。

秋，哀公和卫出公、宋国皇瑗在郧地相会。

宋国向巢率军攻打郑国。

冬十二月，发生蝗灾。

【传】

12.1　十二年春王正月，用田赋。

【译文】

鲁哀公十二年春周历正月，推行依田亩征税制度。

12.2　夏五月，昭夫人孟子卒。昭公娶于吴，故不书姓[1]。死不赴，故不称夫人[2]。不反哭，故不言葬小君[3]。孔子与吊[4]，适季氏。季氏不**绕**[5]，放绖而拜[6]。

【注释】

[1]昭公娶于吴，故不书姓：昭公夫人是吴国女子，鲁、吴同为姬姓国，古礼“同姓不婚”，所以不系以母家姓称“吴姬”或“孟姬”，而称孟子。

[2]死不赴，故不称夫人：死后不发讣告，所以不称夫人。

[3]不反哭，故不言葬小君：反哭，葬后回祖庙号哭。小君，诸侯妻子。按，以上解释《经》文为何不称夫人，不书葬。

[4]与吊：参加吊唁。

[5]季氏不绕：季氏仇恨昭公，所以不为孟子行丧礼。绕，脱帽，用布把头发包起来。

[6]放绖（dié）而拜：孔子往季氏家做私人之吊，季氏不行丧礼，孔子于是除去丧服下拜。放绖，脱掉丧服。

【译文】

夏五月，昭公夫人孟子去世。昭公娶的是吴国女子，所以《春秋》不记载她的姓。孟子死后没有发布讣告，所以不称她为夫人。安葬后没有回到祖庙哭吊，所以不说安葬小君。孔子参加吊唁，到了季氏家。季氏不脱帽服丧，孔子便除掉丧服下拜。

12.3　公会吴于橐皋，吴子使大宰嚭请寻盟[1]。公不欲[2]，使子贡对曰：“盟，所以周信也[3]，故心以制之，玉帛以奉之[4]，言以结之，明神以要之[5]。寡君以为苟有盟焉，弗可改也已。若犹可改，日盟何益[6]？

今吾子曰‘必寻盟’，若可寻也，亦可寒也[7]。”乃不寻盟[8]。

【注释】

[1]吴子使大宰嚭请寻盟：重温哀公七年吴、鲁会于鄫的盟约。

[2]公不欲：鲁哀公不愿重修盟约。

[3]周信：巩固信用。周，巩固。

[4]故心以制之，玉帛以奉之：从内心来约束它，用玉帛来供奉它。

[5]言以结之，明神以要之：用言辞来结盟，在神明前盟誓，使大家信守盟约。

[6]若犹可改，日盟何益：已有盟约而不信守，每天订盟也没用。

[7]若可寻也，亦可寒也：寻，温暖之义。寒，寒凉之义。寻盟是重温旧好，寒盟则是废弃盟约。按，这是巧妙地利用字义为辞令。

[8]乃不寻盟：哀公七年吴、鲁二国有鄫之盟，八年吴国便进攻鲁国，鲁国有怨恨，因此不愿重温旧好。

【译文】

哀公与吴国人在橐皋相会，吴王派太宰嚭请求重温旧盟。哀公不愿意，派子贡答复说：“盟誓是用来巩固信义的，所以要用内心来制约它，用玉帛来奉献给它，用言语来完成它，在神灵前盟誓约束它。我们国君认为只要有了盟约，就不能更改了。要是还可以更改，即便每天结

盟又有什么用处？现在您说‘一定要重温旧盟’，如果可以重温，那也可以冷落它。”于是没有重温旧盟。

12.4　吴征会于卫[1]。初，卫人杀吴行人且姚而惧，谋于行人子羽[2]。子羽曰：“吴方无道，无乃辱吾君，不如止也[3]。”子木曰：“吴方无道，国无道，必弃疾于人[4]。吴虽无道，犹足以患卫[5]。往也！长木之毙，无不摽也[6]；国狗之瘈，无不噬也[7]。而况大国乎？”

【注释】

[1]吴征会于卫：召卫国参加会盟。

[2]卫人杀吴行人且姚而惧，谋于行人子羽：因为杀了且姚，卫出公不愿参加会盟，怕有危险。且姚，吴国外交官名。子羽，卫国大夫。

[3]吴方无道，无乃辱吾君，不如止也：按，子羽建议不去参加会盟。

[4]弃疾：加害。

[5]犹足以患卫：足以祸害卫国。

[6]长木之毙，无不摽（biào）也：大树倒下时，必定击毁周围草木。长木，大树。摽，击。

[7]国狗之瘈（zhì），无不噬也：国狗发狂，见人必咬。国狗，名狗。瘈，发狂。

【译文】

吴国召集卫国参加诸侯的会见。起初，卫国人因杀了吴国行人且姚而害怕，与行人子羽商讨对策。子羽说：“吴国正无道，恐怕会侮辱我们的国君，不如不去。”子木说：“吴国正无道，国家无道，一定加害于人。吴国虽然无道，仍然足以祸害卫国。还是去吧！高大的树木倒下，必定击毁周围草木；名狗发疯，必定见什么咬什么，何况大国呢？”

秋，卫侯会吴于郧。公及卫侯、宋皇瑗盟，而卒辞吴盟[1]。吴人藩卫侯之舍[2]。子服景伯谓子贡曰：“夫诸侯之会，事既毕矣，侯伯致礼，地主归饩[3]，以相辞也。今吴不行礼于卫，而藩其君舍以难之[4]，子盍见大宰[5]？”乃请束锦以行[6]。语及卫故[7]，大宰嚭曰：“寡君愿事卫君，卫君之来也缓，寡君惧，故将止之。”子贡曰：“卫君之来，必谋于其众，其众或欲或否[8]，是以缓来。其欲来者，子之党也；其不欲来者，子之仇也。若执卫君，是堕党而崇仇也[9]。夫堕子者得其志矣[10]。且合诸侯而执卫君，谁敢不惧？堕党崇仇，而惧诸侯，或者难以霸乎！”大宰嚭说，乃舍卫侯[11]。卫侯归，效夷言[12]。子之尚幼[13]，曰：“君必不免，其死于夷乎[14]！执焉而又说其言，从之固矣[15]。”

【注释】

[1]公及卫侯、宋皇瑗盟，而卒辞吴盟：鲁、卫、宋三国结盟，而拒绝和吴国结盟。

[2]藩：包围。

[3]事既毕矣，侯伯致礼，地主归饩：会盟结束，盟主应向各会盟国致礼，东道国应馈送食物。侯伯，盟主。地主，盟会所在地的东道国。

[4]难之：为难卫国国君。

[5]大宰：指吴国太宰伯嚭。

[6]乃请束锦以行：以束锦为见面礼。束锦，五匹锦。

[7]语及卫故：子贡为避嫌专为卫国而来，先谈其他，后来才涉及卫国的事。故，事。

[8]其众或欲或否：卫国众大夫有的赞成来，有的不赞成来。

[9]堕党而崇仇：毁弃朋友，抬举仇人。堕，毁。

[10]夫堕子者得其志矣：扣留了卫国国君，不赞成国君来的人意见应验，必然更加得意。

[11]舍：释放。

[12]效夷言：学吴语以示亲吴。夷言，吴语。

[13]子之：卫国公孙弥牟。

[14]君必不免，其死于夷乎：按，子之预言卫出公将会死于夷人之手。

[15]执焉而又说其言，从之固矣：执焉，被吴国人逮住。说，同“悦”。从之，随同吴人而去。固，必然。按，卫出公最终死

于越国。越国与吴国语言相类。

【译文】

秋，卫出公与吴国人在郧地相会。哀公和卫出公、宋国皇瑗结盟，最终拒绝和吴国结盟。吴国人包围了卫出公的住处。子服景伯对子贡说：“诸侯相会，仪式已经完成，盟主向会盟国致礼，东道国送食物，以此互相辞别。现在吴国不向卫国致礼，反而包围其国君的住处来使他难堪，您何不去见太宰？”子贡就请求给五匹锦为礼物而前往。谈到卫国的事情，太宰嚭说：“我们国君愿意事奉卫君，卫君来得晚了，我们国君害怕，所以准备留下他。”子贡说：“卫君来时一定和他的大夫商量过，他们有的赞成有的反对，所以来迟了。那些赞成来的人，是你们的支持者；不愿意他来的人，是你们的仇敌。如果抓了卫君，这是毁弃支持者而抬高了仇敌。这样一来想毁掉你们的人可就得意了。而且会合诸侯却逮捕卫君，谁敢不害怕？毁弃支持者而抬高仇敌，并让诸侯害怕，恐怕难以称霸吧！”太宰嚭同意他的话，就释放了卫出公。卫出公回国后，模仿夷人的语言。这时子之还幼小，说：“国君必定不能免于祸难，他大概要死于夷地的吧！被夷人抓了却喜欢对方的话语，一定会跟他们在一起了。”

12.5　冬十二月，螽。季孙问诸仲尼[1]。仲尼曰：“丘闻之，火伏而后蜇者毕[2]。今火犹西流，司历过也[3]。”

【注释】

[1]冬十二月，螽。季孙问诸仲尼：周历十二月即夏历十月，昆虫本应蛰伏地下，此时出现蝗灾，实属罕见，所以季孙问孔子。

[2]火伏而后蜇者毕：大火星一般夏历十月即不见于天空，大火星下去后，昆虫也全都蛰伏地下。火，星名，即心宿二，又名大火星。

[3]今火犹西流，司历过也：现在大火星还在西方，没有全下去，所以蝗虫未尽，历法失闰，是司历之官的过错。按，以历法说，此年当闰九月，当时应是周历十一月即夏历九月。

【译文】

冬十二月，发生蝗灾。季孙向孔子询问。孔子说："我听说，大火星隐没不见后昆虫也全都蛰伏。现在大火星还在经过西边，这是司历把日子算错了。"

12.6　宋、郑之间有隙地焉[1]，曰弥作、顷丘、玉畅、嵒、戈、钖[2]。子产与宋人为成，曰："勿有是[3]。"及宋平、元之族自萧奔郑[4]，郑人为之城嵒、戈、钖。九月，宋向巢伐郑，取钖，杀元公之孙，遂围嵒。十二月，郑罕达救嵒。丙申[5]，围宋师。

【注释】

[1]隙地：闲田。

[2]弥作、顷丘、玉畅、嵒（yì）、戈、钖（yáng）：六地均在今河南杞县一带。

[3]勿有是：郑、宋两国都不可占有这六地。

[4]及宋平、元之族自萧奔郑：平公、元公的族人公子地、公子辰等自萧逃往郑国事在定公十五年。平、元，指宋平公、宋元公。

[5]丙申：二十八日。按，此当与下年《传》“十三年春，宋向魋救其师”云云连读。

【译文】

宋、郑两国之间有几块空地，名叫弥作、顷丘、玉畅、嵒、戈、锡。子产和宋国人讲和，说：“不要去开发这些土地。”到了宋平公、宋元公的族人从萧地逃往郑国，郑国人为他们在嵒、戈、钖三地筑城。九月，宋国向巢进攻郑国，夺取钖地，杀死元公的孙子，便包围了嵒地。十二月，郑国罕达救援嵒地。二十八日，包围了宋军。

十三年

【经】

13.1　十有三年春[1]，郑罕达帅师取宋师于嵒。

13.2　夏，许男成卒[2]。

13.3　公会晋侯及吴子于黄池[3]。

13.4　楚公子申帅师伐陈。

13.5　於越入吴。

13.6　秋，公至自会[4]。

13.7　晋魏曼多帅师侵卫。

13.8　葬许元公。

13.9　九月，螽。

13.10　冬十有一月，有星孛于东方[5]。

13.11　盗杀陈夏区夫[6]。

13.12　十有二月，螽。

【注释】

[1]十有三年春：鲁哀公十三年当周敬王三十八年，前482。

[2]许男成卒：许元公成去世。

[3]吴子：吴王夫差。黄池：古地名。在今河南封丘南。

[4]公至自会：鲁哀公从黄池之会返国。

[5]有星孛于东方：彗星出现在东方。孛，彗星。

[6]夏区夫：陈国大夫。

【译文】

鲁哀公十三年春，郑国罕达领兵在嵒地歼灭宋军。

夏，许元公成去世。

鲁哀公在黄池会见晋定公、吴王。

楚国公子申带兵攻打陈国。

越国攻入吴国。

秋，哀公从盟会地回国。

晋国魏曼多率兵侵犯卫国。

安葬许元公。

九月，发生蝗灾。

冬十一月，有彗星出现在东方。

盗贼杀死陈国夏区夫。

十二月，发生蝗灾。

【传】

13.1　十三年春，宋向魋救其师[1]。郑子剩使徇曰[2]：“得桓魋者有赏。”魋也逃归[3]。遂取宋师于嵒，获成讙、郜延[4]。以六邑为虚[5]。

【注释】

[1]宋向魋救其师：按，这里应与上年《传》末句连读。

[2]子剩：罕达。徇：告示全军。

[3]魋也逃归：向魋得知郑国的告示，吓得弃军逃回国。

[4]成讙、郜延：宋国将领。

[5]以六邑为虚：将六地毁为废墟，仍然作为两国都不属的空地。

【译文】

鲁哀公十三年春，宋国向魋救援本国军队。郑国子剩派人通告全军：“抓到桓魋的有赏。”桓魋便逃回国。于是在嵒地歼灭宋军，俘获成讙、郜延。把六座城邑毁为废墟。

13.2　夏，公会单平公、晋定公、吴夫差于黄池[1]。

【注释】

[1]单平公：周朝卿士。

【译文】

夏，哀公在黄池与单平公、晋定公、吴王夫差相会。

13.3　六月丙子[1]，越子伐吴[2]，为二隧[3]。畴无馀、讴阳自南方，先及郊[4]。吴大子友、王子地、王孙弥庸、寿于姚自泓上观之[5]。弥庸见姑蔑之旗[6]，曰："吾父之旗也[7]。不可以见仇而弗杀也[8]。"大子曰："战而不克，将亡国。请待之[9]。"弥庸不可，属徒五千[10]，王子地助之。乙酉[11]，战，弥庸获畴无馀，地获讴阳。越子至[12]，王子地守。丙戌[13]，复战，大败吴师，获大子友、王孙弥庸、寿于姚[14]。丁亥[15]，入吴。吴人告败于王，王恶其闻也，自刭七人于幕下[16]。

【注释】

[1]丙子：十一日。

[2]越子伐吴：越乘吴王不在国内进攻吴国。

[3]二隧：兵分两路。隧，道。

[4]畴无馀、讴阳自南方，先及郊：二人队伍先到达吴都郊外。畴无

馀、讴阳，皆越国大夫。

[5]吴大子友、王子地、王孙弥庸、寿于姚自泓上观之：三人在泓水观望越军。杨伯峻曰：“沈钦韩《地名补注》谓胥门西五里有越来溪，越兵自此溪入吴。泓上即今之横山。横、泓声近。横山在今江苏吴县（今苏州）西南。”

[6]姑蔑：越地名，在今浙江衢州。

[7]吾父之旗也：弥庸父亲被越国俘虏，现在姑蔑人举着其父的军旗，但已改署姑蔑。

[8]不可以见仇而弗杀也：弥庸欲报仇，主张出战。

[9]请待之：太子友劝弥庸坚守。

[10]属：集合。

[11]乙酉：二十日。

[12]越子至：越王句践亲率中军赶到。

[13]丙戌：二十一日。

[14]获大子友、王孙弥庸、寿于姚：按，王子地坚守不出，所以没失败。

[15]丁亥：二十二日。

[16]王恶其闻也，自刭七人于幕下：夫差想要封锁消息，亲自将身边知道败报的七人杀死。

【译文】

六月十一日，越王进攻吴国，兵分两路。畴无馀、讴阳从南方进军，先到吴都郊外。吴国太子友、王子地、王孙弥庸、寿于姚在泓水边观察越军。弥庸望见姑蔑人的旗帜，说：“这是我父亲的旗帜。不能见到仇人而不杀。”太子友说：“出战而不能战胜，将会亡国。请等一等。”弥庸不听，率领部属五千人出战，王子地帮助他。二十日，两军交战，弥庸俘获畴无馀，王子地抓获讴阳。越王到来，王子地防守。二十一日，再次交战，越军大败吴军，杀死太子友、王孙弥庸、寿于姚。二十二日，进入吴国。吴国人向吴王夫差报告战败的消息，吴王担心诸侯听到这消息，亲手把七个身边知道失败消息的人杀死在帐幕中。

13.4　秋七月辛丑[1]，盟，吴、晋争先[2]。吴人曰：“于周室，我为长[3]。”晋人曰：“于姬姓，我为伯[4]。”赵鞅呼司马寅曰[5]：“日旰矣[6]，大事未成[7]，二臣之罪也[8]。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长幼必可知也[9]。”对曰：“请姑视之[10]。”反，曰：“肉食者无墨[11]。今吴王有墨，国胜乎[12]？大子死乎？且夷德轻[13]，不忍久，请少待之[14]。”乃先晋人[15]。

【注释】

[1]辛丑：初六。

[2]盟，吴、晋争先：争歃血先后，先歃血者为盟主。

[3]于周室，我为长：吴为太伯之后，故云。

[4]于姬姓，我为伯：晋国从文公开始历代称霸。伯，通“霸”。

[5]司马寅：晋国大夫。

[6]旰（gàn）：晚。

[7]大事：指会盟。

[8]二臣：指赵鞅与司马寅，二人是谈判代表。

[9]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长幼必可知也：准备以战来决一高低。长幼，高低。

[10]请姑视之：先观察吴军动静。

[11]肉食者：指当权者。墨：晦暗之色，指脸色。

[12]今吴王有墨，国胜乎：吴王脸色晦暗，说明吴国国内必有灾祸。国胜，国家被敌人战胜。

[13]夷：对吴国的蔑称。

[14]请少待之：忍耐一下，稍等片刻。

[15]乃先晋人：最后让晋国领先歃血为盟。

【译文】

秋七月初六，举行盟会，吴、晋两国争着要先歃血。吴国人说：“在周王室中，我们是最年长的。”晋国人说：“在姬姓中，我们是霸主。”赵鞅召唤司马寅说：“天晚了，盟事还没成功，是我们两个臣子

的罪过。敲起战鼓整顿行列，我们两个臣子战死，就一定能知道长幼的顺序了。”司马寅回答说：“请暂且让我去吴王那里观察一下。”去后回来，说：“当权者没有气色晦暗的。现在吴王气色晦暗，国家被战胜了吗？还是太子死了呢？而且夷人秉性轻率，不能长期忍受，请稍忍耐一下。”于是吴国让晋国先歃血。

吴人将以公见晋侯[1]，子服景伯对使者曰：“王合诸侯，则伯帅侯牧以见于王[2]。伯合诸侯，则侯帅子、男以见于伯。自王以下，朝聘玉帛不同[3]。故敝邑之职贡于吴，有丰于晋，无不及焉，以为伯也[4]。今诸侯会，而君将以寡君见晋君，则晋成为伯矣[5]，敝邑将改职贡：鲁赋于吴八百乘[6]，若为子、男，则将半邾以属于吴[7]，而如邾以事晋[8]。且执事以伯召诸侯[9]，而以侯终之，何利之有焉？”吴人乃止。既而悔之，将囚景伯[10]。景伯曰：“何也立后于鲁矣[11]，将以二乘与六人从，迟速唯命。”遂囚以还[12]。及户牖[13]，谓大宰曰：“鲁将以十月上辛有事于上帝、先王[14]，季辛而毕[15]，何世有职焉[16]，自襄以来[17]，未之改也。若不会[18]，祝宗将曰[19]：‘吴实然[20]。’且谓鲁不共，而执其贱者七人，何损焉[21]？”大宰嚭言于王曰：“无损于鲁，而只为名[22]，不如归之。”乃归景伯[23]。

【注释】

[1]吴人将以公见晋侯：吴人准备带鲁哀公去见晋定公。

[2]伯：诸侯之长。侯牧：一方诸侯之长。

[3]自王以下，朝聘玉帛不同：级别不同，朝见聘问的礼物也不同。

[4]“故敝邑之职贡于吴”四句：鲁国尊吴国为霸主，所以贡礼超过晋国。职贡，贡献。

[5]今诸侯会，而君将以寡君见晋君，则晋成为伯矣：鲁哀公如果去见晋定公，那么晋国就俨然如霸主了。

[6]鲁赋于吴八百乘：以军赋八百乘确定贡品数。

[7]若为子、男，则将半邾以属于吴：让鲁哀公去见晋定公，是吴国将自己当成侯，而将鲁国当成子、男，则只能从邾国军赋一半的标准确定贡品数。半邾，邾国军赋为六百乘，半邾为三百乘。

[8]而如邾以事晋：以六百乘来事奉晋国。

[9]执事：指吴王。

[10]既而悔之，将囚景伯：吴国认为被景伯欺骗，所以准备拘禁景伯。

[11]何：景伯的名。立后：立继承人。表示准备一去不返。

[12]遂囚以还：吴拘捕景伯带回吴国。

[13]户牖：古地名。在今河南兰考东北。

[14]鲁将以十月上辛有事于上帝、先王：上辛，第一个辛日。有事，指祭祀。按，杨伯峻曰：“鲁固无祭先王之礼，然景伯纯作谎言，云祭‘先王’，则吴之祖亦受祭，可以恐吴。”

[15]季辛而毕：季辛，最后一个辛日。孔《疏》云：“祭礼终朝而毕，无上辛尽于季辛之事，景伯以吴信鬼，皆虚言以恐吴耳。”

[16]世有职：世代担任祭祀职务。

[17]襄：鲁襄公。

[18]不会：不参加祭祀。

[19]祝宗：祭祀之官。

[20]吴实然：是吴国使他不能参加祭祀。

[21]且谓鲁不共，而执其贱者七人，何损焉：吴国既责怪鲁国不恭敬，仅抓走下臣七人，于鲁无损。贱者，景伯与六从者都不是卿，故云。

[22]而只为名：只使吴国留下恶名。

[23]乃归景伯：按，景伯略施小计，得以被释返鲁。

【译文】

吴国人打算带着鲁哀公去见晋定公，子服景伯对使者说：“周王会合诸侯，就让盟主率领侯牧进见周王。盟主会合诸侯，就让侯率领子、男进见盟主。从周王以下，朝聘时所献的玉帛也各不相同。所以敝国进贡给吴国的，只会比给晋国更丰厚，而不会不如的，这是因为把吴国作为盟主。现在诸侯相会，君王打算带着我们国君进见晋君，那么晋国就成了盟主了，敝国将改变进贡的数量：鲁国按八百辆战车的军赋进贡贵

国财礼，要是被当成子、男，就要按邾国战车的半数即三百辆进贡给吴国，而用如同邾国战车的数字去事奉晋国。况且执事以盟主身份召集诸侯，却以侯的身份结束盟会，这有什么好处呢？”吴国便作罢。过后又后悔了，打算囚禁子服景伯。子服景伯说：“我已经在鲁国立了继承人，准备带着两辆车和六个人跟你们走，时间早晚则唯命是听。”吴国便囚禁了子服景伯押回国。到达户牖时，子服景伯对太宰嚭说：“鲁国打算在十月的第一个辛日祭祀上帝、先王，最后一个辛日结束，我家世代在祭祀中都有职事，从襄公以来未曾改变过。如果我不参加，祝宗将要祝告说：‘这是吴国造成的。’而且贵国认为鲁国不恭敬，却只抓了它七名地位低下的人，这对鲁国又有什么损害呢？”太宰嚭对吴王说：“捉了子服景伯对鲁国没有损害，而只是给自己带来坏名声，不如放了他们。”于是放子服景伯回国。

吴申叔仪乞粮于公孙有山氏[1]，曰：“佩玉繠兮，余无所系之[2]。旨酒一盛兮，余与褐之父睨之[3]。”对曰：“粱则无矣[4]，粗则有之[5]。若登首山以呼曰：‘庚癸乎！’则诺[6]。”

【注释】

[1]吴申叔仪乞粮于公孙有山氏：申叔仪，吴国大夫。公孙有山氏，鲁国大夫。二人为旧时相识。按，可见吴王不恤士兵，军中缺粮。

[2]佩玉繠（ruǐ）兮，余无所系之：吴王服饰华丽，我却没有可佩饰的。繠，下垂的样子。

[3]旨酒一盛兮，余与褐之父睨之：吴王有美酒满杯，我们只能干瞪

眼。一盛，满杯。褐之父，穿粗布衣的老翁，指贱者。睨，斜视。按，这是用暗语向鲁国讨粮。

[4]粱：细粮。

[5]粗：粗粮。

[6]若登首山以呼曰："庚癸乎！"则诺：这是用暗语相约，公孙有山答应送粮。庚癸，下等货。《越绝书·计倪内经》将货分为十等，甲乙为高等，庚为下等，癸更下。

【译文】

吴国申叔仪向公孙有山氏讨粮食，说："佩玉下垂啊，我却没有什么佩饰。美酒一杯啊，我和贱老人干瞅着。"公孙有山答复说："细粮已经没有了，粗粮还有。如果你登上首山呼喊：'庚癸啊！'就答应你。"

王欲伐宋，杀其丈夫而囚其妇人[1]。大宰嚭曰："可胜也，而弗能居也。"乃归。

【注释】

[1]杀其丈夫而囚其妇人：杀死那里的男人而拘禁女人。按，宋国不参加黄池之会，吴王欲以此处罚。

【译文】

吴王想攻打宋国，杀死那里的男人而拘禁其女人。太宰嚭说："可以战胜，但无法在那里久居。"于是撤兵回国。

13.5　冬，吴及越平。

【译文】

冬，吴国与越国讲和。

十四年

【经】

14.1　十有四年春[1]，西狩获麟[2]。

14.2　小邾射以句绎来奔[3]。

14.3　夏四月，齐陈恒执其君，置于舒州[4]。

14.4　庚戌[5]，叔还卒[6]。

14.5　五月庚申朔，日有食之[7]。

14.6　陈宗竖出奔楚。

14.7　宋向魋入于曹以叛[8]。

14.8　莒子狂卒。

14.9　六月，宋向魋自曹出奔卫。

14.10　宋向巢来奔。

14.11　齐人弑其君壬于舒州[9]。

14.12　秋，晋赵鞅帅师伐卫。

14.13　八月辛丑[10]，仲孙何忌卒[11]。

14.14　冬，陈宗竖自楚复入于陈，陈人杀之。

14.15　陈辕买出奔楚。

14.16　有星孛[12]。

14.17　饥[13]。

【注释】

[1]十有四年：鲁哀公十四年当周敬王三十九年，前481。

[2]西狩获麟：在西部猎获麒麟。麟，麒麟。按，旧注《春秋经》文终止于“西狩获麟”，因麒麟是传说中的仁兽，有圣王时才出现，而时无明主，出而被获，孔子伤周道之不兴，故于此绝笔。此句以下至十六年之《经》文，都是鲁国史记之文，孔子弟子为保留到孔子去世之事，录之以继《春秋经》。但旧注并非确论，仅供参考。

[3]射：小邾国大夫。句绎：古地名。在今山东邹城东南。

[4]齐陈恒执其君，置于舒州：陈恒（陈常）拘禁齐简公于舒州。舒州，齐国北部边境，在今山东滕州。一说舒州当作“徐州”，即今江苏徐州。

[5]庚戌：四月二十日。

[6]叔还：鲁国大夫。

[7]五月庚申朔，日有食之：这是前481年4月19日的日全食。

[8]宋向魋入于曹以叛：向魋占据曹地叛乱。哀公八年，曹被宋所灭。

[9]壬：齐简公。齐简公，前484年即位，在位四年。

[10]辛丑：十三日。

[11]仲孙何忌：孟懿子。

[12]有星孛：出现彗星。

[13]饥：鲁国发生饥荒。

【译文】

鲁哀公十四年春，在西部打猎捉获一只麒麟。

小邾射带着句绎逃来鲁国。

夏四月，齐国陈恒拘禁国君，把他放置在舒州。

四月二十日，叔还去世。

五月初一，发生日食。

陈国宗竖出逃楚国。

宋国向魋进入曹邑发起叛乱。

莒国君狂去世。

六月，宋国向魋从曹邑出逃卫国。

宋国向巢逃来鲁国。

齐国人在舒州杀死国君壬。

秋，晋国赵鞅领兵攻打卫国。

八月十三日，仲孙何忌去世。

冬，陈国宗竖从楚国又进入陈国，陈国人杀了他。

陈国辕买出逃楚国。

有彗星出现。

发生饥荒。

【传】

14.1　十四年春，西狩于大野[1]，叔孙氏之车子鉏商获麟[2]，以为不祥，以赐虞人[3]。仲尼观之，曰：“麟也。”然后取之。

【注释】

[1]大野：大野泽，在今山东巨野北。

[2]车子鉏商：御者子鉏商。子氏，名鉏商。

[3]以为不祥，以赐虞人：麟为大家没见过的动物，以为怪，于是赏给虞人。虞人，管理山泽之官。

【译文】

鲁哀公十四年春，在西部大野打猎，叔孙氏的御者子**鉏**商捉获一只麒麟，认为不吉祥，把它赐给虞人。孔子看后，说："是麒麟。"然后收下了它。

14.2　小邾射以句绎来奔[1]，曰："使季路要我，吾无盟矣[2]。"使子路，子路辞。季康子使冉有谓之曰："千乘之国，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3]？"对曰："鲁有事于小邾，不敢问故，死其城下可也[4]。彼不臣，而济其言，是义之也，由弗能[5]。"

【注释】

[1]以句绎来奔：逃亡到鲁国，献句绎之地。

[2]使季路要我，吾无盟矣：只要子路与我盟约，无须与鲁国盟誓。季路，子路，孔子学生，以诚信著称。要，约，盟约。

[3]"千乘之国"四句：射竟不相信鲁国的盟誓，而只相信与子路的君子协定，这对于子路并无屈辱。其，指千乘之国，即鲁国。

[4]鲁有事于小邾，不敢问故，死其城下可也：鲁国如果要与小邾国打仗，不管原因如何，我愿为国献身。有事，指战争。故，原因曲直。

[5]彼不臣，而济其言，是义之也，由弗能：济其言，让他的约言得以落实。济，成。义之，以不臣为义。由，子路之名。按，子路不愿与不臣之人盟约。

【译文】

小邾射带着句绎逃来鲁国，说：“要是派子路和我口头约定，我就不需盟誓。”派子路去，子路推辞。季康子派冉有对他说：“对千乘之国不相信其盟誓，却相信您的话，这对您有什么屈辱呢？”子路回答说：“如果鲁国对小邾国发动战事，我不敢询问缘故，可以战死在其城下。现在他不守臣道，我却让他的约言得以落实，这就是认为他的行为合乎义了，我办不到。”

14.3　齐简公之在鲁也，阚止有宠焉[1]。及即位，使为政[2]。陈成子惮之，骤顾诸朝[3]。诸御鞅言于公曰[4]：“陈、阚不可并也，君其择焉[5]。”弗听。

【注释】

[1]齐简公之在鲁也，阚止有宠焉：哀公五年，公子阳生逃往鲁国，其子壬与阚止也一起出奔，陈氏召阳生回国，阳生不知事之成败，留下阚止事壬。阳生后即位为齐悼公。事见哀公五年、六年《传》。齐悼公被杀后，立壬为齐简公。阚止，齐国大夫，字子我。

[2]及即位，使为政：齐简公即位，阚止被任命为执政。

[3]陈成子惮之，骤顾诸朝：陈常忌惮阚止，上朝时总是回头看他。陈成子，陈常。骤，屡次。顾，回头看。

[4]诸御鞅：齐国大夫。

[5]陈、阚不可并也，君其择焉：劝简公二者择用一人。

【译文】

齐简公在鲁国的时候，阚止得到宠爱。到齐简公即位后，让阚止执政。陈成子怕他，在朝廷上屡屡回头看他。诸御鞅对齐简公说：“陈氏、阚氏不能并列，国君还是选用其一吧。”简公不听。

子我夕[1]，陈逆杀人，逢之，遂执以入[2]。陈氏方睦[3]，使疾而遗之潘沐，备酒肉焉[4]，飨守囚者，醉而杀之，而逃[5]。子我盟诸陈于陈宗[6]。

【注释】

[1]子我夕：阚止晚上去见简公。

[2]陈逆杀人，逢之，遂执以入：阚止道逢陈逆杀人，便捉住他，送进宫中。陈逆，陈氏族人，字子行。

[3]陈氏方睦：陈氏家族很和睦。

[4]使疾而遗之潘沐，备酒肉焉：让陈逆装病，给他送去洗头的淘米水，并准备了酒肉。潘，淘米水。

[5]飨守囚者，醉而杀之，而逃：把酒肉给看守吃，趁其醉杀死了他，陈逆逃走。

[6]子我盟诸陈于陈宗：陈逆逃走，阚止怕陈氏来要人，主动与陈氏盟誓修好。陈宗，陈氏宗主之家。

【译文】

阚止晚上去朝见简公，陈逆杀人，被阚止遇见，就抓住他带入公宫。陈氏家族正和睦，就让陈逆装病，而送去洗头的淘米水，并备了酒肉，招待看守的人，喝醉后把他们杀死，陈逆逃走。阚止与陈氏族人在陈氏宗主家结盟。

初，陈豹欲为子我臣[1]，使公孙言己[2]，已有丧而止[3]。既[4]，而言之，曰：“有陈豹者，长而上偻[5]，望视[6]，事君子必得志[7]，欲为子臣。吾惮其为人也[8]，故缓以告。”子我曰：“何害？是其在我也[9]。”使为臣。他日，与之言政，说，遂有宠[10]。谓之曰：“我尽逐陈氏而立女[11]，若何？”对曰：“我远于陈氏矣[12]。且其违者不过数人[13]，何尽逐焉？”遂告陈氏[14]。子行曰：“彼得君[15]，弗先，必祸子[16]。”子行舍于公宫[17]。

【注释】

[1]陈豹：陈氏族人。

[2]使公孙言己：请公孙推荐自己。公孙，齐国大夫。

[3]已有丧而止：不久因有丧事，搁下此事。已，同“以”。

[4]既：丧事结束。

[5]长而上偻：高个略有驼背。

[6]望视：仰视。

[7]事君子必得志：善解人意。

[8]吾惮其为人也：怕他为人狡诈。

[9]是其在我也：关键在如何使用。

[10]与之言政，说，遂有宠：阚止与陈豹谈论政事，两人很投机，陈豹因此得宠。

[11]女：同“汝”。你，指陈豹。

[12]我远于陈氏矣：陈豹自谓乃陈氏远支。

[13]违者：指与阚止作对的人。

[14]遂告陈氏：向陈氏告密。

[15]彼得君：阚止得到国君信任。

[16]子：指陈成子。

[17]子行舍于公宫：陈逆先隐藏于简公宫中。

【译文】

起初，陈豹想做阚止的家臣，让公孙推荐自己，不久因为有丧事而中止。丧事过后，公孙对阚止提起此事，说：“有一个叫陈豹的，身材魁梧而有些驼背，眼睛总是朝上看，他事奉君子一定能使人满意，想当您的家臣。我担心他的为人不好，所以没有马上告诉您。”阚止说：“这有什么要紧？这全都取决于我。”让陈豹做了家臣。过些日子，阚止与陈豹讲论政事，很满意，于是陈豹受到宠信。阚止对他说：“我把陈氏

全部赶走而立你为继承人，怎么样？”陈豹回答说：“我是陈氏的远支。而且对您不满的不过几个人，为何要全部赶走他们呢？”随即把此事报告了陈氏。陈逆对陈成子说：“他得到国君的宠信，不先下手，必将加害于您。”陈逆就住进了公宫。

夏五月壬申[1]，成子兄弟四乘如公[2]。子我在幄，出逆之[3]。遂入，闭门[4]。侍人御之，子行杀侍人[5]。公与妇人饮酒于檀台[6]，成子迁诸寝[7]。公执戈，将击之。大史子馀曰[8]：“非不利也，将除害也[9]。”成子出舍于库[10]，闻公犹怒，将出，曰：“何所无君[11]？”子行抽剑曰：“需，事之贼也[12]。谁非陈宗[13]？所不杀子者，有如陈宗[14]！”乃止。

【注释】

[1]壬申：十三日。

[2]成子兄弟四乘如公：陈成子兄弟八人分乘四辆车。四乘，四辆车。

[3]子我在幄，出逆之：子我出来迎接陈成子等人。幄，帐幕，朝中处理政事的地方。

[4]遂入，闭门：成子入，反将子我挡在门外。

[5]侍人御之，子行杀侍人：齐简公侍从见成子等来意不善，抵抗被杀。

[6]檀台：宫内之地。

[7]成子迁诸寝：成子想将简公押往寝宫。

[8]大史子馀：当为陈氏一党。

[9]非不利也，将除害也：意谓陈成子不是要加害于简公，而是为之除奸。

[10]成子出舍于库：陈成子见简公发怒而出避于库。

[11]何所无君：什么地方没有国君？按，陈成子害怕，准备逃离齐国。

[12]需，事之贼也：软弱迟疑，只会坏事。

[13]谁非陈宗：陈氏族人众多，谁不能做陈氏的宗主。

[14]有如陈宗：向陈氏祖先发誓的话。按，子行对祖先发誓，成子若出奔，一定要杀死他。

【译文】

夏五月十三日，陈成子兄弟八人乘坐四辆车去见齐简公。阚止正在帐幕里，便出来迎接他们。成子等于是进入，而把阚止关在了门外。侍者抵抗他们，陈逆杀死侍者。齐简公正与妇人在檀台饮酒，陈成子把他迁往寝宫。简公拿起戈，准备攻击。太史子馀说：“他不是要对国君不利，而是要消除祸害。”陈成子出外住到仓库，听说简公还在发怒，便准备出走，说：“什么地方没有国君？”陈逆拔出剑说道：“迟疑懦弱只会坏事。谁不能做陈氏的宗主？你走我要不杀死你，有陈氏历代宗主作

证！”陈成子才留下来。

子我归，属徒[1]，攻闱与大门[2]，皆不胜，乃出[3]。陈氏追之，失道于弇中，适丰丘[4]。丰丘人执之以告[5]，杀诸郭关[6]。成子将杀大陆子方[7]，陈逆请而免之。以公命取车于道[8]，及耏[9]，众知而东之[10]。出雍门[11]，陈豹与之车，弗受，曰：“逆为余请[12]，豹与余车，余有私焉[13]。事子我而有私于其仇，何以见鲁、卫之士？”东郭贾奔卫。庚辰[14]，陈恒执公于舒州。公曰：“吾早从鞅之言，不及此[15]。”

【注释】

[1]属徒：集合部下。

[2]闱：宫中小门。

[3]乃出：子我出逃。

[4]陈氏追之，失道于弇（yǎn）中，适丰丘：子我迷路，反入陈氏封邑。弇中，古地名。在齐都临淄西南。丰丘，陈氏封邑。

[5]丰丘人执之以告：丰丘人抓住阚止报告陈常。

[6]郭关：齐郭门。

[7]大陆子方：子我家臣。即下文之东郭贾。

[8]以公命取车于道：大陆子方假说奉简公之命在路上拦到一辆车子。

[9]耏（ér）：古地名。在齐、鲁交界处。

[10]众知而东之：众人知道大陆子方乃假借简公之命夺车西逃，便扣其车，逼他东返。众，陈氏族人。

[11]雍门：齐国城门。

[12]逆为余请：陈逆请求免我一死。

[13]余有私焉：我与陈氏有私交。

[14]庚辰：二十一日。

[15]吾早从鞅之言，不及此：简公懊悔不听诸御鞅之劝，先杀陈氏。

【译文】

阚止回到家，集合起部下，攻打公宫的小门和大门，都没能取胜，便出逃了。陈氏追击他，阚止在弇中迷了路，进入丰丘。丰丘人抓住他并报告了陈氏，把他杀死在郭关。陈成子准备杀死大陆子方，陈逆为他求情而赦免了他。大陆子方假托齐简公的命令在路上得到一辆车，到达耏地，众人知道了逼他往东去。他出了雍门，陈豹给他车子，他不接受，说："陈逆为我求情，陈豹给我车子，我和他们有私交。事奉阚止而与他的仇人有私情，怎么去见鲁、卫两国的士？"大陆子方出逃到卫国。二十一日，陈成子在舒州拘禁了齐简公。简公说："我早听从诸御鞅的话，就不至于到这地步。"

14.4　宋桓魋之宠，害于公[1]。公使夫人骤请享焉，而将讨之[2]。未

及，魋先谋公，请以鞍易薄[3]。公曰：“不可。薄，宗邑也[4]。”乃益鞍七邑[5]。而请享公焉[6]，以日中为期，家备尽往[7]。公知之，告皇野曰[8]：“余长魋也[9]，今将祸余，请即救。”司马子仲曰：“有臣不顺，神之所恶也，而况人乎？敢不承命。不得左师不可[10]，请以君命召之。”左师每食击钟。闻钟声，公曰：“夫子将食[11]。”既食，又奏。公曰：“可矣。”以乘车往[12]，曰：“迹人来告曰[13]：‘逢泽有介麇焉[14]。’公曰：‘虽魋未来，得左师，吾与之田，若何？’君惮告子，野曰：‘尝私焉[15]。’君欲速，故以乘车逆子。”与之乘，至[16]，公告之故[17]，拜，不能起[18]。司马曰：“君与之言[19]。”公曰：“所难子者[20]，上有天，下有先君[21]。”对曰：“魋之不共，宋之祸也，敢不唯命是听。”司马请瑞焉[22]，以命其徒攻桓氏[23]。其父兄故臣曰：“不可[24]。”其新臣曰：“从吾君之命。”遂攻之。子颀骋而告桓司马[25]。司马欲入[26]，子车止之[27]，曰：“不能事君，而又伐国[28]，民不与也，只取死焉。”向魋遂入于曹以叛[29]。六月，使左师巢伐之[30]。欲质大夫以入焉[31]。不能[32]，亦入于曹，取质[33]。魋曰：“不可。既不能事君，又得罪于民[34]，将若之何？”乃舍之[35]。民遂叛之[36]。向魋奔卫。向巢来奔[37]，宋公使止之，曰：“寡人与子有言矣，不可以绝向氏之祀[38]。”辞曰：“臣之罪大，尽灭桓氏可也。若以先臣之故，而使有后，君之惠也[39]。若臣，则不可以入矣[40]。”

【注释】

[1]宋桓魋之宠，害于公：桓魋恃宠骄狂，势力已大，危害公室。桓魋，即向魋。

[2]公使夫人骤请享焉，而将讨之：夫人，宋景公母亲。骤，屡次。按，哀公十一年，宋景公曾向桓魋索要太叔疾之珠，未得逞，已怀怨恨，现在又想乘享宴之机铲除桓魋。

[3]请以鞍易薄：鞍，宋邑，桓魋封邑，在今山东定陶南，在薄附近。薄，即亳，宋公室之地，在今河南商丘北。按，桓魋想趁因易邑享宴景公时作乱。

[4]宗邑：宗庙所在之地。商汤曾建都于此，故为宗邑。

[5]乃益鞍七邑：加封桓魋七邑扩大鞍的领地。

[6]而请享公焉：桓魋宴请宋景公以示感谢，准备抢先发难。

[7]家备尽往：桓魋将甲兵预先埋伏在筵席周围。

[8]皇野：宋国司马子仲。

[9]余长魋也：从小把桓魋抚育大。

[10]不得左师不可：皇野建议争取向巢，反击桓魋。左师，桓魋哥哥向巢。

[11]夫子：指向巢。

[12]以乘车往：皇野乘车去见向巢。

[13]迹人：猎场中能辨别兽迹的人。

[14]逢泽：沼泽名，在今河南商丘南。介麇：失群的獐子。

[15]尝私焉：打猎为游戏之事，国君不好意思直接说，皇野愿意私下与向巢说。

[16]与之乘，至：皇野假言打猎，诱向巢到宋景公处。

[17]公告之故：宋景公告知真相。

[18]拜，不能起：向巢得知真相后，恐惧跪地，向宋景公磕头不能起立。

[19]君与之言：皇野让宋景公与向巢盟誓。

[20]难子：让你为难。

[21]上有天，下有先君：这是誓词。只为诛讨桓魋，决不为难向巢，有天地鬼神为证。

[22]瑞：发兵的符节。

[23]其徒：皇野的部属。桓氏：桓魋。

[24]不可：意即先前与桓魋并无仇怨，不可攻打。

[25]子颀：桓魋弟弟。桓司马：桓魋。

[26]司马欲入：桓魋想入宫攻打宋景公。

[27]子车：也是桓魋弟弟。

[28]伐国：攻打公室。

[29]向魋遂入于曹以叛：哀公八年，曹国被宋国灭亡，成为宋邑。

桓魋不敢伐国，进入曹地叛乱。

[30]使左师巢伐之：向巢攻曹。

[31]欲质大夫以入焉：向巢不能打败桓魋，怕宋景公发怒，因此要国内大夫做人质，然后回国。

[32]不能：未能实现。

[33]亦入于曹，取质：向巢又进入曹地，取曹人为质。

[34]又得罪于民：以曹人为质，是得罪于民。

[35]乃舍之：释放曹地人质。

[36]民遂叛之：曹人还是背叛向氏。

[37]向巢来奔：向巢怕宋景公怪罪，逃奔鲁国。

[38]寡人与子有言矣，不可以绝向氏之祀：宋景公与向巢有过盟誓，因此挽留他。

[39]若以先臣之故，而使有后，君之惠也：如念及先臣的功业，为桓氏留下后人，是国君的大恩大德。

[40]若臣，则不可以入矣：向巢不愿回国。

【译文】

宋国桓魋受宠，进而威胁到宋景公。景公让夫人几次请桓魋来参加享礼，准备乘机讨伐他。还没来得及实施，桓魋已先对景公下手，请求

用鞍地来换薄地。景公说："这可不行。薄地是宋国的宗邑。"便给鞍地增加七座城邑。桓魋请求设享礼宴请景公，时间约定在中午，桓魋自家的甲士都去埋伏了。景公知道内情，告诉司马子仲说："我把桓魋养大了，现在他要祸害我，请赶快救我。"司马子仲说："有臣子不顺服，这是神灵所厌恶的，何况是人呢？怎敢不接受命令。但不能得到左师是不行的，请用国君的命令召见他。"左师每顿饭都敲钟。听见钟声，景公说："他要吃饭了。"吃完后又敲钟。景公说："可以去了。"司马子仲乘车前往，说："迹人前来报告说：'逢泽有失群的獐子。'国君说：'即便桓魋没来，但要是左师在，我就和他一起去打猎，怎么样？'国君难以向您开口，是我说：'我试着私下跟左师说说。'国君想快点，所以派了车来接您。"左师就和司马子仲乘坐一辆车前往，到了宫里，景公告诉他召见的缘故，左师拜伏在地，许久不能站起来。司马子仲说："您可以和他盟誓。"景公说："如果加祸于你，上有天，下有先君作证。"左师回答说："桓魋不恭敬，是宋国的祸患，岂敢不唯命是听。"司马子仲请求符节，用来命令部属攻打桓魋。他的父兄旧臣说："不行。"他的新臣说："听从我们国君的命令。"于是就去攻打桓魋。子颀快马跑去告诉桓魋。桓魋想攻击景公，子车制止了，说："不能事奉国君，反而攻打公室，人民不会支持，只是自己找死。"桓魋便进入曹地反叛。六月，派左师向巢讨伐桓魋。左师要国内大夫做人质，然后回国。没能办到，也进入曹地，取曹地人为人质。桓魋说："不行。既不能事奉国君，又得罪了人民，将要怎么办？"于是释放了曹地人质。曹地人民便背叛了桓氏。向魋逃往卫国。向巢逃来鲁国，宋景公派人制止他，说："寡人和你有盟誓，不能断绝向氏的祭祀。"向巢辞谢说："下臣的罪过太大，全部灭掉桓氏都是应该的。如果因为先臣的缘故而让桓氏有继承人，是国君的恩惠。至于下臣，是不能回国的了。"

司马牛致其邑与珪焉而适齐[1]。向魋出于卫地，公文氏攻之，求夏后氏之璜焉[2]。与之他玉，而奔齐。陈成子使为次卿[3]。司马牛又致其邑焉，而适吴[4]。吴人恶之，而反[5]。赵简子召之，陈成子亦召之，卒于鲁郭门之外，阬氏葬诸丘舆[6]。

【注释】

[1]司马牛致其邑与珪焉而适齐：司马牛交出封邑及符信，亡命齐国。司马牛，向魋弟弟。珪，封邑的符信。

[2]向魋出于卫地，公文氏攻之，求夏后氏之璜焉：公文氏攻击向魋，目的是为了夺取夏后氏之璜。璜，宝玉。

[3]陈成子使为次卿：任命向魋为副卿。

[4]司马牛又致其邑焉，而适吴：司马牛比向魋先到齐国，并得到齐国的封邑。现在向魋入齐，司马牛不愿意与向魋共处，又逃往吴国。

[5]吴人恶之，而反：司马牛返回宋国。

[6]卒于鲁郭门之外，阬氏葬诸丘舆：司马牛最终客死鲁国。阬氏，鲁国人。丘舆，古地名。在今山东费县西。

【译文】

司马牛交出封邑及符信，逃往齐国。桓魋在卫地，公文氏攻打他，向他讨要夏后氏的璜玉。桓魋给他别的玉，然后出逃到齐国。陈成子让桓魋担任副卿。司马牛又交还齐国给的封邑，而迁往吴国。吴国讨厌

他，司马牛又回到宋国。赵简子召他去晋国，陈成子也召他，司马牛死在鲁国都城外城门以外，阬氏把他安葬在丘舆。

14.5　甲午[1]，齐陈恒弑其君壬于舒州[2]。孔丘三日齐[3]，而请伐齐三[4]。公曰：“鲁为齐弱久矣，子之伐之，将若之何[5]？”对曰：“陈恒弑其君，民之不与者半[6]。以鲁之众加齐之半，可克也。”公曰：“子告季孙[7]。”孔子辞，退而告人曰：“吾以从大夫之后也，故不敢不言[8]。”

【注释】

[1]甲午：六月初五。

[2]齐陈恒弑其君壬于舒州：陈成子杀齐简公，拥立齐平公，从此齐国由陈氏专权。

[3]齐：同“斋”。斋戒。

[4]而请伐齐三：三次请求讨伐齐国声讨陈成子。

[5]鲁为齐弱久矣，子之伐之，将若之何：鲁国因齐国之侵久已虚弱，如何去攻打齐国？

[6]民之不与者半：齐国有一半的人反对陈成子。

[7]子告季孙：权在季孙，须由季孙决定。

[8]吾以从大夫之后也，故不敢不言：孔子知道季孙一定不肯发兵，所以不去找季孙，只能以自己有责任，不敢不说来自我解嘲。

【译文】

六月初五，齐国陈成子在舒州杀死其国君壬。孔丘斋戒了三天，然后三次提出攻打齐国的请求。鲁哀公说："鲁国被齐国削弱的时间已经很久了，您要攻打齐国，打算怎么办？"孔子回答说："陈恒杀死其国君，人民有一半不支持他。以鲁国的民众加上齐国不支持他的那一半，可以战胜他。"哀公说："您去告诉季孙吧。"孔子辞谢，退出来后告诉别人说："我由于曾经位列大夫之末，所以不敢不说。"

14.6　初，孟孺子洩将圉马于成[1]。成宰公孙宿不受，曰："孟孙为成之病[2]，不圉马焉。"孺子怒，袭成，从者不得入，乃反[3]。成有司使，孺子鞭之[4]。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丧，弗内[5]。袒，免[6]，哭于衢[7]。听共[8]，弗许。惧，不归[9]。

【注释】

[1]洩：孟懿子之子孟武伯。圉马：养马。成：孟氏封邑。

[2]为成之病：因为成地贫困。

[3]从者不得入，乃反：攻不进成地。

[4]成有司使，孺子鞭之：成地官员来见孟孺子，孟孺子余恨未消，迁怒于成地官员，鞭打来使。

[5]孟懿子卒，成人奔丧，弗内：成地宰来奔丧，孟孺子仍然不接纳。

[6]袒，免：脱去上衣和帽子。

[7]哭于衢：在大街上哭吊。

[8]听共：愿意听命供驱使。

[9]惧，不归：成地宰恐惧，不敢回成邑。按，此当与下年《传》“十五年春，成叛于齐”段连读。

【译文】

起初，孟孺子洩将要在成地养马。成宰公孙宿不同意，说：“孟孙因为成邑人贫困，不在这里养马。”孟孺子发怒，攻打成邑，跟从的人不能攻入，就返回了。后来成地官员前来，孟孺子鞭打了他。秋八月十三日，孟懿子去世，成地宰臣来奔丧，孟孺子不接纳。成地宰臣脱去上衣和帽子，在大街上哭吊。表示愿意听命供驱使，孟孺子还是不答应。成地宰臣害怕了，不敢回成邑。

十五年

【经】

15.1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1]，成叛。

15.2　夏五月，齐高无丕出奔北燕。

15.3　郑伯伐宋。

15.4　秋八月，大雩。

15.5　晋赵鞅帅师伐卫。

15.6　冬，晋侯伐郑。

15.7　及齐平[2]。

15.8　卫公孟彄出奔齐。

【注释】

[1]十有五年：鲁哀公十五年当周敬王四十年，前480。

[2]及齐平：鲁、齐两国讲和。

【译文】

鲁哀公十五年春周历正月，成地反叛。

夏五月，齐国高无丕出逃北燕。

郑声公攻打宋国。

秋八月，举行盛大的求雨雩祭。

晋国赵鞅领兵进攻卫国。

冬，晋定公攻打郑国。

鲁国与齐国讲和。

卫国公孟彄出逃齐国。

【传】

15.1　十五年春，成叛于齐[1]。武伯伐成[2]，不克，遂城输[3]。

【注释】

[1]成叛于齐：成地背叛孟氏而投靠齐国。按，这应和上年《传》末句连读。

[2]武伯：孟孺子。

[3]城输：在输地筑城，以威胁成地。输，古地名。在成地附近。

【译文】

鲁哀公十五年春，成地背叛并投靠齐国。孟孺子攻打成地，没能攻

克，便在输地筑城。

15.2　夏，楚子西、子期伐吴，及桐汭[1]。陈侯使公孙贞子吊焉[2]，及良而卒[3]，将以尸入[4]。吴子使大宰嚭劳[5]，且辞曰：“以水潦之不时，无乃廪然陨大夫之尸[6]，以重寡君之忧[7]。寡君敢辞[8]。”上介芋尹盖对曰[9]：“寡君闻楚为不道，荐伐吴国[10]，灭厥民人[11]。寡君使盖备使[12]，吊君之下吏[13]。无禄，使人逢天之戚，大命陨队，绝世于良[14]。废日共积，一日迁次[15]。今君命逆使人曰：‘无以尸造于门[16]。’是我寡君之命委于草莽也[17]。且臣闻之曰：‘事死如事生，礼也[18]。’于是乎有朝聘而终，以尸将事之礼[19]，又有朝聘而遭丧之礼[20]。若不以尸将命，是遭丧而还也，无乃不可乎[21]！以礼防民，犹或逾之[22]，今大夫曰‘死而弃之’[23]，是弃礼也。其何以为诸侯主[24]？先民有言曰：‘无秽虐士[25]。’备使奉尸将命，苟我寡君之命达于君所[26]，虽陨于深渊，则天命也，非君与涉人之过也[27]。”吴人内之[28]。

【注释】

[1]桐汭：桐水边。桐水发源于今安徽广德，注入丹阳湖。

[2]陈侯使公孙贞子吊焉：派大夫公孙贞子慰问吴国。

[3]及良而卒：公孙贞子死于途中。良，吴地名，距吴都不远。

[4]将以尸入：依据聘礼，使者死于出使国之境而未完成使命，副使应代行使命，并将灵柩运进城内。

[5]吴子使大宰嚭劳：吴王派太宰嚭前往吊唁。

[6]以水潦之不时，无乃廪然陨大夫之尸：怕发大水损坏灵柩。水潦之不时，不时发大水。廪然，大水泛滥的样子。

[7]重：加重。

[8]寡君敢辞：婉谢灵柩入城。

[9]上介：首席副使。芋尹：官名。盖：人名。

[10]荐：屡次。

[11]厥：其。

[12]备使：充当使者。自谦之辞。

[13]君之下吏：代指吴王。

[14]使人逢天之戚，大命陨队（zhuì），绝世于良：公孙贞子不幸，遭逢上天之忧，死于良地。使人，使臣。戚，忧愁。队，同“坠”。绝世，弃世。

[15]废日共积，一日迁次：由于公孙贞子之死，筹集殡殓的财物耗费了时间，只好一日搬迁几次，加紧赶路，以免误期。

[16]无以尸造于门：指吴国派太宰嚭谢绝以尸入城。

[17]是我寡君之命委于草莽也：陈国国君的使命无法完成。

[18]事死如事生，礼也：事奉死者与事奉生者应该一样，这是礼的

规定。

[19]于是乎有朝聘而终，以尸将事之礼：朝聘中途使臣死去，应奉其灵柩完成使命，这是礼的规定。

[20]又有朝聘而遭丧之礼：受朝聘国发生丧事，也有一定的礼节。

[21]若不以尸将命，是遭丧而还也，无乃不可乎：依礼，受朝聘国有丧事，则不让朝聘国奉灵柩完成使命。现在吴国不让芋尹盖“以尸将命”，倒像是吴国发生丧事。

[22]以礼防民，犹或逾之：用礼来教化百姓，仍不免有越礼的。

[23]今大夫曰“死而弃之”：指不接纳公孙贞子的灵柩。

[24]主：盟主。

[25]无秽虐士：不要将死者看成污秽之物。虐士，死者。

[26]达于君所：指完成使命。

[27]虽陨于深渊，则天命也，非君与涉人之过也：能完成使命，即使坠入深渊而死，也不怪罪他人。涉人，摆渡人。

[28]吴人内之：经过芋尹盖力争，吴国同意他将灵柩运进吴国城内。

【译文】

夏，楚国子西、子期攻打吴国，到达桐水边。陈闵公派公孙贞子到吴国慰问，到达良地而死，副使准备带着他的尸体进入吴国都城。吴王

派太宰伯嚭慰劳陈国使者，并且辞谢说：“因为大雨下得不是时候，恐怕大水会泛滥而损坏大夫的尸体，从而加重我们国君的忧虑。我们国君谨敢辞谢。”首席副使芋尹盖回答说：“我们国君听说楚国无道，屡次进攻吴国，杀灭贵国的人民。我们国君派我充当副使，慰问国君的属下官吏。不幸使臣碰上上天不高兴，生命陨灭，在良地去世。我们为筹集殡殓而花费时日积聚财物，为赶路只好一天搬迁几次。现在君王派来迎接使臣的人说：‘不要让尸体进入城门。’这是将我国国君的命令丢弃在杂草丛林中了。况且下臣听说：‘事奉死人就如同事奉活人那样，这是礼。’因此朝聘中途而有使臣死去，应奉其灵柩完成使命，已经成为礼的规定，受朝聘国发生丧事，也有一定的礼节。如果不带着尸体完成使命，就成了受聘国遭受丧事而回国了，这恐怕不合适吧！用礼来防范百姓，尚且有人违背，现在贵国大夫说‘死了就丢弃掉’，这是抛弃礼。这还怎么成为诸侯的盟主呢？先民有句话说：‘不要把死者看成污秽。’小使奉公孙贞子的尸体完成使命，只要我们国君的命令上达君王那儿，即使是坠入深渊，那也是天命，不是君王和摆渡人的过错。”吴国人接纳了他们。

15.3　秋，齐陈瓘如楚[1]。过卫，仲由见之[2]，曰：“天或者以陈氏为斧斤，既斫丧公室[3]，而他人有之，不可知也；其使终飨之，亦不可知也[4]。若善鲁以待时，不亦可乎[5]？何必恶焉[6]？”子玉曰：“然，吾受命矣，子使告我弟[7]。”

【注释】

[1]陈瓘：陈恒之兄，字子玉。

[2]仲由：子路。

[3]斫丧：摧残。

[4]“而他人有之”四句：陈氏即便能摧垮齐国公室，但结局或是被他人渔利，或是陈氏永享国祚，今天还难以预料。飨，享有。

[5]若善鲁以待时，不亦可乎：不如与鲁国结好，等待时机。

[6]何必恶焉：何必与鲁国交恶。

[7]子使告我弟：请子路派人告诉陈恒。

【译文】

秋，齐国陈瓘前往楚国。经过卫国，仲由拜见他，说：“上天也许是把陈氏当作斧头，砍伐公室，然后别人得到它，现在还不能知道；或是陈氏最终享有，现在也不能知道。要是善待鲁国来等待时机，不也是可行的吗？何必与鲁国交恶呢？”陈瓘说：“是这样，我接受您的命令了，您派人去告诉我弟弟。”

15.4　冬，及齐平[1]。子服景伯如齐，子赣为介[2]，见公孙成[3]，曰：“人皆臣人[4]，而有背人之心。况齐人虽为子役，其有不贰乎[5]？子，周公之孙也，多飨大利，犹思不义[6]。利不可得，而丧宗国，将焉用之[7]？”成曰：“善哉！吾不早闻命[8]。”

【注释】

[1]及齐平：鲁、齐两国达成和议。

[2]子赣：子贡。介：副使。

[3]公孙成：成宰公孙宿。

[4]臣人：臣于人，做别人的臣子。

[5]况齐人虽为子役，其有不贰乎：齐国虽然重视你，但你能背叛鲁国，齐国也可能背弃你。为子役，为您服役。其，岂能。

[6]多飨大利，犹思不义：享有浩荡君恩，却思不义之举。

[7]利不可得，而丧宗国，将焉用之：齐国不可信赖，公孙宿不应贪求私利而忘记祖国。宗国，祖国。

[8]吾不早闻命：可惜没早听到子赣这番话。

【译文】

冬，鲁国与齐国讲和。子服景伯到齐国去，子赣为副使，见公孙成，说："人们都是他人的臣下，而有背叛他人的念头。何况齐国虽然为您服役，难道会不三心二意的吗？您是周公的后代，享受到很多巨大的利益，仍然想做不义的事。利益得不到，反而丧失了祖国，那还有什么用？"公孙成说："说得好啊！可惜我没能及早听到这番话。"

陈成子馆客[1]，曰："寡君使恒告曰，寡君愿事君如事卫君[2]。"景伯揖子赣而进之[3]。对曰："寡君之愿也。昔晋人伐卫[4]，齐为卫故，伐晋冠氏[5]，丧车五百[6]，因与卫地，自济以西，禚、媚、杏以南，书社

五百[7]。吴人加敝邑以乱[8]，齐因其病[9]，取讙与阐[10]。寡君是以寒心[11]。若得视卫君之事君也，则固所愿也[12]。”成子病之[13]，乃归成。公孙宿以其兵甲入于嬴[14]。

【注释】

[1]陈成子馆客：让景伯、子赣住进宾馆。

[2]寡君愿事君如事卫君：卫国已和齐国结好，希望鲁国也能和卫国一样。

[3]景伯揖子赣而进之：拜请子赣前去对答。

[4]昔晋人伐卫：定公八年，赵鞅伐卫。

[5]冠氏：古地名。在今河北馆陶和山东冠县一带。

[6]丧车五百：定公九年，齐与晋战，败。

[7]“因与卫地”四句：齐国送给卫国济西等地，约有五百社之多。济，济水。禚、媚、杏，都是地名。社，二十五家为社。书，指记录造成户籍。

[8]吴人加敝邑以乱：哀公八年，吴为邾伐鲁。

[9]齐因其病：趁火打劫。

[10]取讙与阐：也在哀公八年。

[11]寡君是以寒心：齐国对鲁、卫两国没有一视同仁。

[12]若得视卫君之事君也，则固所愿也：希望齐国能公平对待鲁国，归还侵地。

[13]成子病之：感到愧疚。

[14]公孙宿以其兵甲入于嬴：公孙宿仍有戒心，将自己的武装置于嬴地。嬴，古地名。在今山东莱芜西北。

【译文】

陈成子让客人住进馆，说："我们国君派我来报告说，我们国君愿意事奉鲁君如同事奉卫君一样。"景伯作揖示意子赣上前答复。子赣回答说："这正是我们国君的愿望啊。往昔晋国攻打卫国，齐国因为卫国的缘故，进攻晋国的冠氏，丧失了战车五百辆，因此给予卫国土地，从济水往西，禚、媚、杏以南，一共送上五百社的户籍。吴国把动乱加在敝邑，齐国乘我国的困难，占取了讙与阐二地。我们国君所以寒心。如果能够像卫君那样事奉齐君，那本来就是我们所希望的。"陈成子感到愧疚，便把成邑归还给鲁国。公孙宿带着兵器皮甲进入嬴地。

15.5　卫孔圉取大子蒯聩之姊[1]，生悝。孔氏之竖浑良夫长而美[2]，孔文子卒，通于内[3]。大子在戚，孔姬使之焉[4]。大子与之言曰："苟使我入获国[5]，服冕、乘轩，三死无与[6]。"与之盟，为请于伯姬[7]。

【注释】

[1]孔圉：孔文子。

[2]竖：家奴。

[3]通于内：浑良夫与孔姬私通。内，指孔文子妻子，蒯聩之姊孔姬。

[4]大子在戚，孔姬使之焉：哀公二年，卫国立蒯聩之子辄为国君，蒯聩在晋国的支持下住在戚地。现在孔姬派浑良夫去见蒯聩。

[5]入获国：回国夺取君位。

[6]服冕、乘轩，三死无与：服冕、乘轩，指封其为大夫。冕，大夫之冠。轩，大夫之车。三死无与，赦免三次死罪。按，蒯聩答应事成之后报答浑良夫。

[7]为请于伯姬：浑良夫为蒯聩向孔姬请求支持。

【译文】

卫国孔圉娶了太子蒯聩的姐姐，生下孔悝。孔氏的仆人浑良夫身材魁梧且美貌，孔圉去世后，他和主母私通。太子在戚地，孔姬派浑良夫去见蒯聩。太子对他说道："如果能设法让我回去得到国家，我会让你服冕服、乘轩车，并赦免三次死罪。"浑良夫与他盟誓，为他向伯姬请求支持。

闰月[1]，良夫与大子入，舍于孔氏之外圃[2]。昏，二人蒙衣而乘[3]，寺人罗御，如孔氏[4]。孔氏之老栾宁问之[5]，称姻妾以告[6]，遂入，适伯姬氏[7]。既食，孔伯姬杖戈而先[8]，大子与五人介[9]，舆豭从之[10]。迫孔悝于厕，强盟之[11]，遂劫以登台[12]。栾宁将饮酒，炙未熟[13]，闻乱，使告季子[14]。召获驾乘车[15]，行爵食炙[16]，奉卫侯辄来奔[17]。

【注释】

[1]闰月：闰十二月。

[2]外圃：家外的菜园。

[3]二人蒙衣而乘：浑良夫与蒯聩化装成妇人，蒙身乘车而出。

[4]如孔氏：前往孔家。

[5]老：家臣之长。

[6]姻妾：亲家的婢妾。

[7]遂入，适伯姬氏：潜入孔家，到孔姬住处。

[8]杖戈：持戈。

[9]介：披上甲胄。

[10]舆豭从之：想强迫孔悝盟誓，用车拉上猪跟在后头。豭，公猪。按，盟誓要用牛耳的血，临时没牛，用猪代替。

[11]迫孔悝于厕，强盟之：孔氏执政，因此盟誓强迫孔悝驱逐卫出公。厕，墙角。

[12]遂劫以登台：登上孔氏高台，准备起事。

[13]炙：烤肉。

[14]季子：子路。子路是孔悝邑宰。

[15]召获：卫国大夫。乘车：四马拉的坐车，不是兵车，说明不准备抵抗。

[16]行爵食炙：一边行路一边喝酒吃肉。按，示以无惧。

[17]奉卫侯辄来奔：卫出公逃往鲁国。

【译文】

闰十二月，浑良夫与太子入都，住在孔氏的宅外菜园子里。天黑以后，二人用衣巾盖住脸坐上车，寺人罗为他们驾车，到孔家去。孔氏家宰栾宁盘问他们，假称是姻亲家的侍妾，便进去了，到了伯姬住处。吃过饭后，孔伯姬拿着戈先行，太子和五个人穿上皮甲，用车拉着公猪跟着。把孔悝逼到墙角，强迫他盟誓，然后把他劫持登上高台。栾宁正要饮酒，烤肉还没熟，听说了变乱，派人告诉子路。召获驾着乘车，边走边喝酒吃肉，奉事卫出公辄逃来鲁国。

季子将入[1]，遇子羔将出[2]，曰：“门已闭矣[3]。”季子曰：“吾姑至焉[4]。”子羔曰：“弗及，不践其难[5]。”季子曰：“食焉，不辟其难[6]。”子羔遂出。子路入[7]。及门[8]，公孙敢门焉[9]，曰：“无入为也[10]。”季子曰：“是公孙，求利焉而逃其难[11]。由不然，利其禄[12]，必救其患。”有使者出，乃入[13]，曰：“大子焉用孔悝？虽杀之，必或继之[14]。”且曰：“大子无勇，若燔台，半，必舍孔叔[15]。”大子闻之，惧，下石乞、盂黡敌子路，以戈击之，断缨[16]。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17]。”结缨而死[18]。孔子闻卫乱，曰：“柴也其来[19]，由也死矣[20]。”

【注释】

[1]季子将入：子路准备进入国都。

[2]遇子羔将出：子羔将出逃。子羔，卫国大夫高柴，孔子弟子。

[3]门：指城门。

[4]吾姑至焉：想进去救孔悝。

[5]弗及，不践其难：劝子路不要参与其事。弗及，权力不在自己手里。不践其难，不要自找祸难。

[6]食焉，不辟其难：食人之禄，不避其难。

[7]子路入：入城。

[8]及门：到孔氏家门。

[9]公孙敢：孔悝家臣。门焉：守门。

[10]无入为也：意谓孔悝已经与蒯聩盟誓，进入无用。

[11]求利焉而逃其难：求私利而逃避国家之难。责备他为蒯聩守门。

[12]利其禄：食人俸禄。

[13]有使者出，乃入：子路因门开而乘机入内。

[14]虽杀之，必或继之：杀了孔悝，还有他人与太子作战。

[15]大子无勇，若燔台，半，必舍孔叔：子路鼓动众人纵火焚台，以救孔悝。孔叔，孔悝。

[16]断缨：砍断子路冠带。

[17]君子死，冠不免：虽死而冠不可脱。

[18]结缨而死：子路系好冠带，从容殉难。

[19]柴也其来：高柴是卫大夫，所以不必为孔悝而战，因此会出逃到鲁国来。柴，子羔。

[20]由也死矣：子路是孔悝家臣，所以一定会为他而死。

【译文】

子路将要入城，遇见子羔正要出来，说：“城门已经关闭了。”子路说：“我姑且前往。”子羔说：“权力不在自己手里，不要去遭受祸难。”子路说：“吃了他的俸禄，不能躲避祸难。”子羔便出城去。子路进入。到孔氏家门，公孙敢在看门，说：“不要进去做什么了。”子路说：“这是公孙敢吧，谋求利益却逃避祸难。我不会这样，食人俸禄，就一定要救援他的祸患。”有使者从里边出来，子路便进了门，说：“太子哪里用得着扣住孔悝？即便杀了他，还一定会有人接续他。”并且说：“太子没有勇气，要是放火烧台，烧到一半，他一定会放掉孔悝。”太子听说，害怕了，让石乞、盂黡下台与子路搏斗，用戈击打子路，把子路的帽带截断。子路说：“君子死了帽子也不能脱掉。”把帽带系好而死。孔子听说卫国动乱，说：“子羔会逃到鲁国来，子路将死去。”

孔悝立庄公[1]。庄公害故政[2]，欲尽去之，先谓司徒瞒成曰："寡人离病于外久矣[3]，子请亦尝之[4]。"归告褚师比，欲与之伐公，不果[5]。

【注释】

[1]庄公：即太子蒯聩，卫出公之父。

[2]庄公害故政：认为旧臣不可靠。故政，出公旧臣。

[3]离病：遭难。离，同"罹"。

[4]子请亦尝之：也尝尝"离病"之苦。按，想先驱逐瞒成。

[5]归告褚师比，欲与之伐公，不果：两人准备联合攻打庄公，未能如愿。褚师比，褚师声子，卫国大夫。按，此当与下年《传》"瞒成、褚师比出奔宋"连读。

【译文】

孔悝立了庄公。庄公认为原来的旧臣不可靠，想全部换掉，先对司徒瞒成说："寡人在外边遭遇患难很久了，请你也尝一尝。"司徒瞒成回去告诉褚师比，想和他一起攻打庄公，但没能如愿。

十六年

【经】

16.1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己卯[1]，卫世子蒯聩自戚入于卫，卫侯辄来奔。

16.2　二月，卫子还成出奔宋[2]。

16.3　夏四月己丑[3]，孔丘卒[4]。

【注释】

[1]十有六年：鲁哀公十六年当周敬王四十一年，前479。己卯：二十九日。

[2]卫子还成：卫国司徒瞒成。

[3]己丑：十一日。

[4]孔丘卒：孔子死。《公羊传》和《穀梁传》说孔子生于襄公二十一年，终年七十三岁；《史记·孔子世家》说孔子生于襄公二十二年，终年七十二岁。按，《春秋经》结束于此年，本年之后不再有《经》文。

【译文】

鲁哀公十六年春周历正月二十九日，卫国太子蒯聩从戚地进入卫

国，卫出公辄逃来鲁国。

二月，卫国子还成出逃宋国。

夏四月十一日，孔丘去世。

【传】

16.1　十六年春，瞒成、褚师比出奔宋[1]。

【注释】

[1]瞒成、褚师比出奔宋：本段应该与上年《传》末句连读，事连去年。

【译文】

鲁哀公十六年春，瞒成、褚师比出逃宋国。

16.2　卫侯使鄢武子告于周曰[1]：“蒯聩得罪于君父君母，逋窜于晋[2]。晋以王室之故，不弃兄弟，置诸河上[3]。天诱其衷，获嗣守封焉[4]。使下臣肸敢告执事[5]。”王使单平公对曰：“肸以嘉命来告余一人[6]，往谓叔父[7]：余嘉乃成世[8]，复尔禄次[9]。敬之哉！方天之休，弗敬弗休，悔其可追[10]？”

【注释】

[1]卫侯：庄公蒯聩。鄢武子：卫国大夫肸。

[2]蒯聩得罪于君父君母，逋窜于晋：指哀公二年奔晋。逋窜，逃窜。

[3]河上：即戚地。

[4]获嗣守封焉：回国获得君位。

[5]使下臣肸（xī）敢告执事：蒯聩向周室请求册命，承认其君位。

[6]嘉命：好消息。余一人：周敬王自称。

[7]叔父：指蒯聩。

[8]余嘉乃成世：赞许你继承先世。

[9]复尔禄次：复，恢复。禄次，禄位。按，周王承认其君位。

[10]方天之休，弗敬弗休，悔其可追：得天之福，则应恭敬，不敬则天不赐福，将后悔莫及。方，有，得到。休，赏赐。

【译文】

卫庄公派鄢武子向周朝报告说："蒯聩得罪了君父君母，逃窜到晋国。晋国因为王室的缘故，不抛弃兄弟，把我安置在黄河边。上天体谅我心，得以继承保有封地。派下臣肸谨向执事报告。"周敬王派单平公回复说："肸把好消息报告我，回去以后告诉叔父：我赞赏你继承先世，恢复你的禄位。你要恭敬啊！这样才能得到上天的赐福，不恭敬就不能得到上天的赏赐，那时后悔哪里来得及？"

16.3　夏四月己丑，孔丘卒。公诔之曰[1]：“旻天不吊[2]，不慭遗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3]，茕茕余在疚[4]。呜呼哀哉！尼父，无自律[5]。”子赣曰：“君其不没于鲁乎[6]！夫子之言曰：‘礼失则昏[7]，名失则愆[8]。’失志为昏，失所为愆[9]。生不能用[10]，死而诔之，非礼也；称一人，非名也[11]。君两失之[12]。”

【注释】

[1]公：鲁哀公。诔（lěi）：悼词。

[2]旻（mín）天：仁悯的上天。不吊（dí）：不善。

[3]不慭（yìn）遗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上天竟不愿留下国老，使他保护我执政。慭，愿。一老，指孔子，鲁谓孔子为国老。俾，使。屏，保护。余一人，鲁哀公自称。

[4]茕茕（qióng）：孤独的样子。在疚：忧愁成病。疚，病。

[5]尼父，无自律：失去了孔子，使我失去了所效法的榜样。律，法则。

[6]君其不没于鲁乎：预言哀公将不能在鲁国善终。

[7]昏：昏暗，昏昧。

[8]愆：过错。

[9]失志为昏，失所为愆：丧失了意志就会昏乱，失去了本位就是过错。

[10]生不能用：不能重用孔子。

[11]称一人，非名也：天子自称“余一人”，诸侯不可如此自称。哀公自称“余一人”，不合名分。

[12]两失之：失礼又失名。

【译文】

夏四月十一日，孔丘去世。鲁哀公作诔文悼念说：“上天不发慈悲，不肯留下这位国老，让他保护我牢居君位，使我孤苦忧愁成病。呜呼哀哉！尼父啊，我失去了所效法的榜样。”子赣说：“国君将不能在鲁国善终吧！夫子的话这样说：‘礼失去了就要昏昧，名分丧失就是过错。’丧失了意志就会昏乱，失去了本位就是过错。生时不能任用，死了作诔文哀悼他，这是不合于礼的；自称‘余一人’，这是不合于名分的。国君两样都丧失了。”

16.4　六月，卫侯饮孔悝酒于平阳，重酬之[1]。大夫皆有纳焉[2]。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3]。载伯姬于平阳而行[4]，及西门[5]，使贰车反祏于西圃[6]。子伯季子初为孔氏臣，新登于公[7]，请追之，遇载祏者，杀而乘其车。许公为反祏[8]，遇之，曰：“与不仁人争明[9]，无不胜。”必使先射[10]，射三发，皆远许为[11]。许为射之，殪[12]。或以其车从[13]，得祏于橐中[14]。孔悝出奔宋。

【注释】

[1]卫侯饮孔悝酒于平阳，重酬之：蒯聩设宴招待孔悝，重谢他。平

阳，古地名。在今河南滑县东南。

[2]大夫皆有纳焉：又馈赠众大夫。

[3]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待孔悝醉后，半夜把他送走。

[4]载伯姬于平阳而行：孔悝将伯姬载至平阳，一起走。

[5]西门：平阳西门。

[6]使贰车反祏（shí）于西圃：到了西门，孔氏母子派人回去取孔氏宗庙神主。贰车，副车。祏，藏宗庙神主的石匣。西圃，孔氏宗庙所在地。

[7]新登于公：新近升为庄公的大夫。

[8]许公为反祏：孔悝久等不见载祏者来，派许公为回去迎接。

[9]不仁人：指子伯季子，背叛孔氏而依附庄公。争明：争强。

[10]必使先射：让子伯季子先射。

[11]许为：即许公为。

[12]许为射之，殪：许公为一箭射死子伯季子。

[13]或以其车从：有人驾上子伯季子的车子跟许公为走。

[14]橐（tuó）：袋子。

【译文】

六月，卫庄公在平阳请孔悝饮酒，重重地酬谢他。大夫们也都有馈赠。等孔悝喝醉后送走他，半夜里就让他上路。孔悝用车载上伯姬从平阳动身，到达西门，派贰车回西圃去取宗庙神主。子伯季子原先是孔氏的家臣，新近成为国君的臣子，请求追赶孔悝，遇到载运宗庙神主的人，杀死他并坐上他的车。许公为去迎接运神主的车，与子伯季子相遇，说："与不仁的人争高下，没有不胜利的。"一定要子伯季子先射，子伯季子射了三箭，都离许公为很远。许公为射了一箭，就把子伯季子射死了。有人乘上子伯季子的车子，在袋子里找到神主。孔悝出逃宋国。

16.5　楚大子建之遇谗也，自城父奔宋[1]。又辟华氏之乱于郑[2]。郑人甚善之。又适晋，与晋人谋袭郑，乃求复焉[3]。郑人复之如初[4]。晋人使谍于子木[5]，请行而期焉[6]。子木暴虐于其私邑[7]，邑人诉之，郑人省之[8]，得晋谍焉，遂杀子木[9]。其子曰胜，在吴，子西欲召之[10]。叶公曰[11]："吾闻胜也诈而乱[12]，无乃害乎[13]？"子西曰："吾闻胜也信而勇，不为不利。舍诸边竟，使卫藩焉[14]。"叶公曰："周仁之谓信[15]，率义之谓勇[16]。吾闻胜也好复言[17]，而求死士，殆有私乎[18]！复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19]。子必悔之。"弗从。召之，使处吴竟[20]，为白公。请伐郑，子西曰："楚未节也[21]。不然，吾不忘也。"他日，又请，许之。未起师，晋人伐郑，楚救之，与之盟[22]。胜怒，曰："郑人在此，仇不远矣[23]。"

【注释】

[1]楚大子建之遇谗也，自城父奔宋：昭公十九年，楚平王信费无极

之谗使城父司马杀太子建，城父司马告太子建，遂自城父奔宋。

[2]又辟华氏之乱于郑：太子建恰逢宋国华氏之乱，又逃亡郑国。事在昭公二十年。

[3]乃求复焉：太子建请求回郑国。按，做晋人内应。

[4]郑人复之如初：郑国人不知内情，待太子建如初。

[5]使谍：晋人派间谍与太子建联系。子木：太子建。

[6]请行而期焉：辞行时与太子建约定袭击郑国的日期。

[7]子木暴虐于其私邑：太子建在郑国自己的私邑中胡作非为。

[8]省之：考察、调查太子建。

[9]遂杀子木：郑杀太子建。按，以上追述前事。

[10]子西欲召之：召胜回楚国。

[11]叶公：子高，沈诸梁。

[12]诈而乱：狡诈且好作乱。

[13]害：成为祸害。

[14]舍诸边竟，使卫藩焉：安置在边境，让胜保卫边境。

[15]周仁之谓信：靠近仁才叫诚信。周，亲。

[16]率义之谓勇：遵循道义才叫勇。率，遵循。

[17]复言：一言既出，必实行之，不管是否合理。

[18]而求死士，殆有私乎：胜好复言，又求死士，怕有私心。死士，敢于拼死的人。

[19]复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期死，不管义与不义，必拼一死。这是驳子西所谓胜“信而勇”。

[20]吴竟：楚国邻近吴国的边境，不在吴国境内，即指白地，在今河南息县东。

[21]未节：未上轨道，未强盛起来。

[22]楚救之，与之盟：为了与晋国抗衡，楚国反而救郑国。

[23]郑人在此，仇不远矣：胜与郑国有杀父之仇，子西却救郑国并与之盟，所以胜指为敌人。仇，指郑国，也指子西。

【译文】

楚国太子建遭到诬陷的时候，从城父出逃宋国。又避宋国华氏之乱逃往郑国。郑国人对他很好。又到晋国，与晋国人商量攻打郑国，为此要求再回到郑国去。郑国人像当初一样对待他。晋国人派间谍和太子建联系，临回晋国时商定袭击郑国的日期。太子建在他的封邑中暴虐胡为，封邑里的人告发他，郑国人来查问，抓获晋国间谍，于是杀了太子建。太子建儿子名胜，在吴国，子西想召他回国。叶公说：“我听说胜狡诈而且好作乱，恐怕会成为祸害的吧？”子西说：“我听说胜讲求信用而且勇敢，不做不利的事情。把他放在边境，让他保卫国境。”叶公

说：“亲近仁叫作信，遵循义叫作勇。我听说胜讲求实践诺言，而寻求不怕死的勇士，恐怕存有私心吧！只是实践诺言，不算信；不怕死，不是勇。您一定会后悔的。”子西不听他的话，召胜回国，让他住在与吴国交界的地方，号为白公。胜请求攻打郑国，子西说：“楚国还没强盛起来。不是这样的话，我是不会忘记的。”过些日子，胜又提出请求，子西同意了。还没发兵，晋国进攻郑国，楚国救援，与郑国结盟。胜发怒，说：“郑国人就在这里，仇敌离我不远了。”

胜自厉剑[1]，子期之子平见之，曰：“王孙何自厉也[2]？”曰：“胜以直闻[3]，不告女，庸为直乎[4]？将以杀尔父[5]。”平以告子西。子西曰：“胜如卵，余翼而长之[6]。楚国，第我死[7]，令尹、司马，非胜而谁[8]？”胜闻之，曰：“令尹之狂也[9]！得死，乃非我[10]。”子西不悛[11]。胜谓石乞曰[12]：“王与二卿士[13]，皆五百人当之[14]，则可矣。”乞曰：“不可得也[15]。”曰：“市南有熊宜僚者[16]，若得之，可以当五百人矣[17]。”乃从白公而见之。与之言，说[18]。告之故[19]，辞[20]。承之以剑[21]，不动[22]。胜曰：“不为利谄[23]，不为威惕[24]，不泄人言以求媚者[25]，去之[26]。”

【注释】

[1]厉：磨。

[2]王孙：指胜，他本是楚平王孙子。

[3]胜以直闻：以爽直著称。

[4]庸：岂，难道。

[5]将以杀尔父：胜恨楚国的执政者子西、子期，因此这样说。尔父，指子期。

[6]胜如卵，余翼而长之：像鸟用翅膀把卵孵化养大一样养育胜。

[7]第：假如。

[8]令尹、司马，非胜而谁：子西不知道胜的本意在为父报仇，误以为他是要夺权，所以说我死后胜即将执政，何必作乱。

[9]令尹：子西。

[10]得死，乃非我：得死，得善终。此指如果子西得善终。乃非我，我乃非人。白公胜立誓必杀子西。

[11]不悛（quān）：不悔悟。

[12]石乞：胜的同党。

[13]王：指楚惠王。二卿士：指子西、子期。

[14]皆五百人当之：一共要五百人才对付得了。皆，共。

[15]不可得也：凑不够五百人。

[16]熊宜僚：勇士。

[17]可以当五百人矣：一个人可抵得上五百人。

[18]说：同“悦”。

[19]告之故：告诉他杀二卿之事。

[20]辞：熊宜僚拒绝。

[21]承之以剑：以剑逼熊宜僚。

[22]不动：仍不答应。

[23]不为利谄：不为利所动。谄，动。

[24]不为威惕：不为威胁所惧。惕，戒惧。

[25]求媚：讨好他人。

[26]去之：白公胜称赞熊宜僚，知道他虽然拒绝，但一定不会泄密，作罢而归。

【译文】

胜亲自磨剑，子期的儿子平见到了，说："王孙为何亲自磨剑呢？"胜说："我以直爽闻名，不告诉你，怎么能算得上直爽？我想用这剑来杀你的父亲。"平把这话告诉了子西。子西说："胜就像蛋，我用翅膀翼护他使他长大。在楚国只要我死了，令尹、司马不是胜还会是谁？"胜听到了，说："令尹太狂妄了！他要能善终，我就不是人。"子西依然不悔悟。胜对石乞说："君王和两位卿士共用五百人来对付，就行了。"石乞说："没法找到这五百人。"胜说："市南有个熊宜僚，要是得到他，就可以相当于五百人。"石乞于是跟从白公去见熊宜僚。和他交谈，很投机。把找他的目的告诉他，熊宜僚拒绝了。石乞把剑架在他的脖子上，仍然不为所动。胜说："不被利所诱，不被威胁所屈服，不会泄漏别人的话去讨好人，我们走吧。"

吴人伐慎[1]，白公败之。请以战备献[2]，许之。遂作乱。秋七月，杀子西、子期于朝，而劫惠王。子西以袂掩面而死[3]。子期曰：“昔者吾以力事君，不可以弗终[4]。”抉豫章以杀人而后死[5]。石乞曰：“焚库、弑王。不然，不济。”白公曰：“不可。弑王，不祥；焚库，无聚[6]，将何以守矣？”乞曰：“有楚国而治其民，以敬事神，可以得祥；且有聚矣，何患？”弗从。叶公在蔡[7]，方城之外皆曰：“可以入矣[8]。”子高曰：“吾闻之，以险侥幸者，其求无餍[9]，偏重必离[10]。”闻其杀齐管脩也，而后入[11]。

【注释】

[1]慎：古地名。在今安徽颍上。

[2]请以战备献：白公胜请求进献战利品，乘机作乱。

[3]子西以袂（mèi）掩面而死：悔不听叶公之劝。袂，衣袖。

[4]昔者吾以力事君，不可以弗终：以勇力事君，也应以勇力而死。

[5]抉：拔取。豫章：樟木。

[6]无聚：无储备。

[7]叶公在蔡：按，蔡国已迁州来，其地被楚国占有，故叶公在蔡。

[8]可以入矣：可以入郢都平乱。

[9]以险侥幸者，其求无餍：冒险以求侥幸成功者，贪婪无厌。

[10]偏重必离：求取无厌则办事不公，不公则众叛亲离。叶公意谓待有机可乘时再进入郢都。偏重，不公平。

[11]闻其杀齐管脩也，而后入：知道白公杀贤臣，起兵讨伐。管脩，齐国管仲之后，后来成为楚国贤臣。

【译文】

吴国攻打慎地，白公胜打败了他们。白公胜请求进献战利品，获得许可。白公胜乘机作乱。秋七月，在朝廷上杀死子西、子期，并劫持了楚惠王。子西用衣袖遮住脸死去。子期说："当初我凭勇力事奉君王，不可以有始无终。"拔起一棵樟木杀死人后自己也死了。石乞说："烧掉库房、杀死楚王。不这样的话没法成功。"白公胜说："不行。杀死楚王不吉利，焚烧库房就没了积蓄，凭什么来守国？"石乞说："有了楚国而治理人民，恭敬地事奉神明，就可以得到吉利；并且也会有财物，还担心什么？"白公胜不听。叶公在蔡地，方城以外的人都说："可以进都平乱了。"叶公子高说："我听说，通过冒险侥幸成功的人，他的贪欲没有满足的时候，办事不公民众必定会叛离他。"听说他杀了齐管脩，于是进兵都城。

白公欲以子闾为王[1]，子闾不可，遂劫以兵。子闾曰："王孙若安靖楚国，匡正王室，而后庇焉[2]，启之愿也，敢不听从？若将专利以倾王室[3]，不顾楚国，有死不能。"遂杀之，而以王如高府[4]，石乞尹门[5]。圉公阳穴宫[6]，负王以如昭夫人之宫[7]。

【注释】

[1]子闾：楚平王儿子启，哀公六年楚昭王死时曾五次推辞王位。

[2]而后庇焉：之后庇护我。

[3]专利：专谋私利。

[4]而以王如高府：把惠王挟持到高府。高府，楚国离宫。

[5]尹门：镇守高府之门。

[6]圉公阳：楚国大夫。穴宫：在墙上挖洞。

[7]负王以如昭夫人之宫：圉公阳背着惠王逃到昭夫人的宫中。昭夫人，惠王的母亲。

【译文】

白公胜想立子闾当楚王，子闾不答应，白公胜就用武力胁迫他。子闾说："王孙如果安定楚国，整顿王室，然后对我加以庇护，那么这正是我所希望的，怎敢不听从呢？要是打算专谋私利来倾覆王室，不顾及楚国，我宁死不从。"白公胜便杀了子闾，而带着楚惠王到高府，石乞把守宫门。圉公阳在宫墙上挖了个洞，背着惠王来到昭夫人的宫中。

叶公亦至，及北门，或遇之，曰："君胡不胄[1]？国人望君如望慈父母焉。盗贼之矢若伤君，是绝民望也，若之何不胄？"乃胄而进。又遇一人曰："君胡胄？国人望君如望岁焉[2]，日日以几[3]。若见君面，是得艾也[4]。民知不死，其亦夫有奋心[5]，犹将旌君以徇于国[6]，而又掩面以绝民望[7]，不亦甚乎！"乃免胄而进。遇箴尹固帅其属，将与白

公[8]。子高曰："微二子者，楚不国矣[9]。弃德从贼，其可保乎？"乃从叶公。使与国人以攻白公，白公奔山而缢。其徒微之[10]。生拘石乞而问白公之死焉[11]。对曰："余知其死所，而长者使余勿言[12]。"曰："不言将烹。"乞曰："此事克则为卿，不克则烹，固其所也，何害？"乃烹石乞。王孙燕奔頯黄氏[13]。诸梁兼二事[14]，国宁，乃使宁为令尹[15]，使宽为司马[16]，而老于叶[17]。

【注释】

[1]不胄：不戴头盔。

[2]望岁：盼望好收成。

[3]几（jì）：同"冀"。期望。

[4]艾：安心。

[5]其亦夫有奋心：人人有奋战之心。

[6]犹将旌君以徇于国：将打着叶公的旗号，遍告国人。

[7]掩面：古代的头盔两旁长以护面颊，看不清面容。

[8]与：帮助。

[9]微二子者，楚不国矣：楚国在柏举之败后，二人复楚有大功。二子，子西、子期。

[10]微之：藏匿其尸。

[11]死：通“尸”。

[12]长者：指白公胜。

[13]王孙燕：白公胜的弟弟。頯（kuí）黄氏：吴国地名。在今安徽宣城。

[14]诸梁兼二事：叶公身兼令尹、司马二职。

[15]宁：子西之子子国。

[16]宽：子期之子。

[17]而老于叶：国家安定之后，将二职让给宁、宽二人，叶公自己退休于叶地。按，此是后话，预先交代于此。

【译文】

叶公也赶到了，在北门有人遇见他，说：“您怎么不戴头盔？国人盼望您就像盼望慈祥的父母一样。盗贼的箭矢要是伤害了您，就是断绝了民众的希望，为何不戴头盔？”叶公于是戴了头盔继续前行。又遇到一个人说：“您怎么戴头盔？国人盼望您就像盼望好年成一样，天天等待着。要是望见您的脸，就能安心了。民众知道不会有生命危险，就有奋进之心，还想打着您的旗号在国内巡行，您却把脸遮起来使民众断绝希望，不也太过分了吗！”叶公于是又脱下头盔行进。遇到箴尹固带领部属，打算去帮助白公胜。叶公说：“如果没有子西、子期这两人，楚国就不存在了。你放弃德行而跟从乱贼，难道能有保障吗？”箴尹固于是随从叶公。叶公派他和国人一起进攻白公胜，白公胜逃到山上自缢而死。手下人把他的尸体藏了起来。活捉了石乞而追问白公胜的尸体下落。石乞说：“我知道它在哪里，但是白公胜不让我说。”叶公说：“不

说的话就煮了你。”石乞说：“这样的事成功了就是卿，不成功就要煮死，本来就是这样的结局，有什么妨害？”于是煮死了石乞。王孙燕出逃到頯黄氏。叶公便自己兼任令尹、司马二职，国家安定后，任命宁为令尹，任命宽为司马，自己退休到叶地养老。

16.6　卫侯占梦，嬖人求酒于大叔僖子[1]，不得，与卜人比[2]，而告公曰：“君有大臣在西南隅[3]。弗去，惧害[4]。”乃逐大叔遗。遗奔晋。

【注释】

[1]嬖人：卫庄公宠臣。大叔僖子：太叔遗。

[2]比：相勾结。

[3]君有大臣在西南隅：暗指太叔遗。

[4]弗去，惧害：利用占卜梦而进谗言，指出不除去太叔遗，怕会危害国君。

【译文】

卫庄公占梦，宠臣向太叔遗讨酒，没有得到，就和卜人勾结，告诉庄公说：“国君有大臣住在西南角。您不除掉他，恐怕有危害。”于是驱逐了太叔遗。太叔遗逃往晋国。

卫侯谓浑良夫曰：“吾继先君而不得其器，若之何[1]？”良夫代执火者而言曰[2]：“疾与亡君[3]，皆君之子也。召之而择材焉可也[4]。若不

材，器可得也[5]。”竖告大子[6]。大子使五人舆豭从己，劫公而强盟之，且请杀良夫[7]。公曰：“其盟免三死[8]。”曰：“请三之后有罪杀之。”公曰：“诺哉[9]！”

【注释】

[1]吾继先君而不得其器，若之何：宝器尽被辄带走，蒯聩虽然继承君位，却无传国宝器。

[2]良夫代执火者而言曰：浑良夫与庄公密谋，所以屏退举火把的左右之人。执火者，举火把的侍者。

[3]疾：太子疾。亡君：出公辄。

[4]召之而择材焉可也：召他们回来，量才择用。

[5]若不材，器可得也：辄不才，废掉他，宝器可得。

[6]竖告大子：小臣密告太子疾。竖，小臣。

[7]请杀良夫：因良夫言召出公辄，所以太子疾要杀他。

[8]其盟免三死：曾答应免浑良夫三次死罪。

[9]诺哉：答应杀浑良夫。按，此与下年《传》当连读。

【译文】

卫庄公对浑良夫说：“我继承了先君君位却没有得到他的宝器，怎么办？”浑良夫取代在一旁拿火烛的人后说道：“太子疾和逃亡的国君，

都是您的儿子。召回他们然后再择才确定继承人，这就行了。如果他没有才干，废掉他，宝器就可以得到了。”小臣密告了太子。太子派五个人抬着公猪跟从自己，劫持了庄公并强行和他结盟，还要求杀死浑良夫。庄公说：“和他订的盟誓上免他三次死罪。”太子说：“请在三次免死以后有罪再杀他。”庄公说：“好吧！”

十七年

【传】

17.1　十七年春[1]，卫侯为虎幄于藉圃[2]，成，求令名者而与之始食焉[3]。大子请使良夫。良夫乘衷甸两牡[4]，紫衣狐裘[5]。至，袒裘，不释剑而食[6]。大子使牵以退，数之以三罪而杀之[7]。

【注释】

[1]十七年：鲁哀公十七年当周敬王四十二年，前478。

[2]虎幄：刻有虎纹的木屋。藉圃：卫国园圃名。

[3]求令名者而与之始食焉：找一个名声好的人一起在木屋中吃第一顿饭。令名者，有好名声的人。

[4]良夫乘衷甸两牡：浑良夫乘卿车。衷甸，大夫之车。两牡，用两匹公马为服马。牡，公马。按，庄公曾许良夫乘大夫之车。

[5]紫衣狐裘：紫衣，君王的服色。按，浑良夫居功，车服等都有僭越。

[6]袒裘，不释剑而食：袒裘、不释剑表现出在君前不敬。袒裘，敞开身上皮袍。按古礼，中衣外加裘，裘外加裼衣，裼衣外加朝衣，浑良夫只能袒朝衣露裼衣，如今他竟自袒至裘衣，露中衣，是大不敬。不释剑，不解下佩剑。古礼非特别恩准，臣见

君必须解下佩剑。

[7]大子使牵以退，数之以三罪而杀之：本段应和上年《传》末句连读。三罪，指紫衣、袒裘、不释剑。

【译文】

鲁哀公十七年春，卫庄公在藉圃建造虎幄，落成后，寻求有好名声的人与他在这里吃第一顿饭。太子请让浑良夫来。浑良夫乘坐由两匹公马拉着的衷甸车，穿着紫衣狐裘。到达后，敞开狐裘，没解下佩剑就吃起来。太子派人把他拉下去，数说了他的三项罪名就杀死他。

17.2　三月，越子伐吴，吴子御之笠泽[1]，夹水而陈。越子为左右句卒[2]，使夜或左或右，鼓噪而进[3]。吴师分以御之。越子以三军潜涉[4]，当吴中军而鼓之[5]，吴师大乱，遂败之[6]。

【注释】

[1]笠泽：江水名，今江苏、浙江南面和吴淞江平行的一条江。

[2]越子为左右句（gōu）卒：摆开左右翼进攻。句卒，句曲迂回的军阵。

[3]鼓噪：击鼓呐喊。

[4]潜涉：偷渡过河。

[5]当吴中军而鼓之：越王率领的三军向吴国中军正面进攻。

[6]吴师大乱，遂败之：左右句卒分散吴军力量，然后越以三军攻吴中军，吴军败。

【译文】

三月，越王攻打吴国，吴王在笠泽抵抗，两军夹水布阵。越王分兵设左右队，让夜间左右队轮番出击，击鼓呐喊进攻。吴军分兵抵御。越王带三军偷偷渡河，对着吴国中军正面击鼓而攻，吴军大乱，越军便打败了吴军。

17.3　晋赵鞅使告于卫，曰："君之在晋也[1]，志父为主[2]。请君若大子来[3]，以免志父[4]。不然，寡君其曰'志父之为也'[5]。"卫侯辞以难[6]，大子又使椓之[7]。夏六月，赵鞅围卫。齐国观、陈瓘救卫[8]，得晋人之致师者[9]。子玉使服而见之[10]，曰："国子实执齐柄，而命瓘曰：'无辟晋师[11]。'岂敢废命？子又何辱[12]？"简子曰[13]："我卜伐卫，未卜与齐战。"乃还[14]。

【注释】

[1]君：即蒯聩。

[2]志父：即赵鞅。

[3]请君若大子来：卫庄公新即位，晋国强使卫国来朝见。若，或者。

[4]免志父：免除国君责备赵鞅办事不周的罪过。

[5]不然，寡君其曰“志父之为也”：卫庄公如果不来，晋国国君会以为是赵鞅阻挡不让前来。其，将，恐怕。

[6]卫侯辞以难：以国内未安定加以推辞。

[7]大子又使椓（zhuó）之：太子疾在晋国使者面前诽谤卫庄公。椓，毁谤，告发。

[8]国观：国书之子。陈瓘：字子玉。

[9]得晋人之致师者：擒获晋军挑战者。

[10]子玉使服而见之：让俘虏脱去囚服，穿上原来的衣服再接见他。

[11]无辟晋师：意即齐国决心与晋国对抗到底。辟，同“避”。

[12]子又何辱：按，陈瓘有意放回俘虏，让他们传话，使赵鞅退兵。

[13]简子：赵鞅。

[14]乃还：陈瓘虚声恫吓，赵鞅畏惧，晋军退兵。

【译文】

晋国赵鞅派人告诉卫国，说：“国君您在晋国的时候，我是主人。请您或是太子来我国，以免除我的罪责。不然的话，我们国君将会说‘是赵鞅让卫国这样做’。”卫庄公以国内不安定为理由推辞了，太子疾又在使者那儿说庄公的坏话。夏六月，赵鞅包围卫国。齐国国观、陈瓘救援卫国，俘虏了晋国来挑战的人。陈瓘让被俘者穿上原来的衣服后接

见他，说：“国氏掌握着齐国的实权，命令我说：‘不要避让晋军。’我岂敢废弃命令？哪里又用得着劳动您前来赐教呢？”赵鞅说：“我为攻打卫国占卜过，但没有为和齐国作战占卜过。”于是撤兵回国。

17.4　楚白公之乱，陈人恃其聚而侵楚[1]。楚既宁，将取陈麦。楚子问帅于大师子穀与叶公诸梁[2]，子穀曰：“右领差车与左史老，皆相令尹、司马以伐陈[3]，其可使也。”子高曰：“率贱，民慢之，惧不用命焉[4]。”子穀曰：“观丁父，鄀俘也，武王以为军率[5]，是以克州、蓼，服随、唐，大启群蛮[6]。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为令尹[7]，实县申、息[8]，朝陈、蔡[9]，封畛于汝[10]。唯其任也，何贱之有[11]？”子高曰：“天命不谄[12]。令尹有憾于陈[13]，天若亡之，其必令尹之子是与[14]。君盍舍焉[15]？臣惧右领与左史有二俘之贱而无其令德也[16]。”王卜之，武城尹吉[17]。使帅师取陈麦。陈人御之，败。遂围陈。秋七月己卯[18]，楚公孙朝帅师灭陈[19]。

【注释】

[1]恃其聚：依仗着粮草充足。

[2]问帅：询问统帅的人选。

[3]右领差车与左史老，皆相令尹、司马以伐陈：右领差车与左史老曾辅佐子西、子期伐陈。差车，右领名。老，左史名。

[4]率贱，民慢之，惧不用命焉：统帅出身微贱，则将士轻视他而不服从命令。按，二人都是战俘，故曰贱。

[5]观丁父，鄀俘也，武王以为军率：观丁父是鄀国俘虏，楚武王起用了他。

[6]大启群蛮：征服蛮人各部。

[7]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为令尹：彭仲爽是申国俘虏，楚文王重用他为令尹。

[8]实县申、息：灭亡申、息，使它们成为楚国的县。

[9]朝陈、蔡：使陈、蔡二国来朝楚国。

[10]封畛（zhěn）于汝：使楚国的疆域直达汝水。

[11]唯其任也，何贱之有：用人唯才，不分贵贱。任，胜任。

[12]不谄：不容怀疑。谄，疑。

[13]令尹有憾于陈：哀公十五年，令尹子西伐吴，陈国却去慰问吴国，因此遗恨未消。

[14]天若亡之，其必令尹之子是与：上天有意灭亡陈国，必让子西之子继承父志。

[15]君盍舍焉：何不舍弃右领与左史。

[16]臣惧右领与左史有二俘之贱而无其令德也：右领、左史出身与观丁父、彭仲爽相同，但无二人那样的才德，不宜统率军队。

[17]武城尹：子西之子公孙朝。

[18]己卯：初八。

[19]楚公孙朝帅师灭陈：楚国灭亡陈国。

【译文】

楚国白公胜的动乱，陈国人倚仗自己粮草充足而侵犯楚国。楚国安定后，打算夺取陈国的麦子。楚惠王向太师子穀与叶公诸梁咨询将领的人选，子穀说："右领差车和左史老都曾辅佐令尹、司马攻打陈国，应该可以任用。"叶公说："这两人出身微贱，民众轻慢他们，恐怕不会听从他们的命令。"子穀说："观丁父是鄀国的俘虏，武王让他当军率，结果攻克州、蓼二国，使随、唐二国顺服，领土大大扩张到蛮人各部。彭仲爽是申国俘虏，文王让他当令尹，使申、息二国成为我国的县，让陈、蔡二国前来朝见，疆土拓展到汝水。只要能胜任，微贱又有什么关系？"子高说："天命不容怀疑。令尹对陈国有遗恨，上天要是灭亡陈国，那必定保佑令尹的儿子去实现。君王何不舍弃右领和左史呢？下臣担心右领和左史有观丁父、彭仲爽这两位俘虏的低贱而没有他们的才德。"楚惠王为此占卜，武城尹公孙朝吉利。于是派他带兵夺取陈国的麦子。陈国人加以抵御，被打败。便包围了陈国。秋七月初八，楚国公孙朝领军灭亡陈国。

王与叶公枚卜子良[1]，以为令尹。沈尹朱曰："吉，过于其志[2]。"叶公曰："王子而相国，过将何为[3]？"他日，改卜子国而使为令尹[4]。

【注释】

[1]枚卜：不告诉所卜何事，直接占卜。子良：楚惠王的弟弟。

[2]过于其志：占卜所示超过了让他当令尹的预定期望。志，期望。

[3]王子而相国，过将何为：令尹相当于宰相，超过了便将为王。

[4]子国：子西之子子宁。

【译文】

楚惠王和叶公为选任子良为令尹而占卜。沈尹朱说："吉利，超过了对他的期望。"叶公说："作为王子而辅助国君，超过了又会当什么？"过些日子，改为占卜子国让他当了令尹。

17.5　卫侯梦于北宫[1]，见人登昆吾之观[2]，被发北面而噪曰："登此昆吾之虚，绵绵生之瓜[3]。余为浑良夫，叫天无辜[4]。"公亲筮之，胥弥赦占之[5]，曰："不害。"与之邑，置之而逃，奔宋[6]。卫侯贞卜[7]，其繇曰："如鱼窥尾，衡流而方羊[8]。裔焉大国，灭之，将亡[9]。阖门塞窦[10]，乃自后逾[11]。"

【注释】

[1]北宫：卫庄公的寝宫。

[2]昆吾之观：宫内的观，在北宫的南面。

[3]登此昆吾之虚，绵绵生之瓜：浑良夫以瓜的初生由小到大为比喻，说自己帮助卫庄公夺取君位。绵绵，不断的样子。

[4]余为浑良夫，叫天无辜：卫庄公本来与浑良夫盟誓，免除他的三次死罪，春天却以一时之事而杀了浑良夫，浑良夫因此对天鸣冤。按，这是庄公杀浑良夫以后心虚而做的噩梦。

[5]胥弥赦：卫国筮史。

[6]与之邑，置之而逃，奔宋：卫庄公给胥弥赦封邑，胥弥赦不接受，逃到了宋国。卫庄公无道，胥弥赦不敢说实话，于是不接受封邑而逃亡。置，舍弃。

[7]贞卜：用龟占卜。

[8]如鱼竀（chēng）尾，衡流而方羊：说卫庄公像一条尾巴发红的鱼，横在水中彷徨。竀，通“赪（chēng）”。浅赤色。衡，横。方羊，即“彷徉”，游移不定。

[9]裔焉大国，灭之，将亡：紧靠大国，将被灭亡。裔，边，靠。

[10]阖门塞窦：关门塞洞。

[11]乃自后逾：从后墙逃出。按，以上是贞卜爻辞，预示卫庄公不吉，将败亡。

【译文】

卫庄公在北宫做梦，见到有人登上昆吾之观，披头散发脸朝北边大喊道：“登上这昆吾的废墟，有绵绵不断生长的大瓜小瓜。我是浑良夫，向上天控诉我无辜遭殃。”庄公亲自卜筮，胥弥赦分析说：“没有妨害。”庄公赐给胥弥赦封邑，他没接受，而逃往宋国。卫庄公又占卜，繇辞说：“像鱼尾巴发红，穿过急流而犹豫彷徨。紧靠大国，兴兵来

击，就将灭亡。关门塞洞，于是越过后墙。”

冬十月，晋复伐卫[1]，入其郛[2]。将入城，简子曰：“止。叔向有言曰：‘怙乱灭国者无后[3]。’”卫人出庄公而与晋平[4]。晋立襄公之孙般师而还[5]。

【注释】

[1]晋复伐卫：六月围卫没有成功，晋复伐之。

[2]郛：外城。

[3]怙乱：乘人之乱。后：后嗣。

[4]卫人出庄公而与晋平：卫国人赶走卫庄公，与晋国讲和。

[5]晋立襄公之孙般师而还：赵鞅立般师为卫国国君。

【译文】

冬十月，晋国又来攻打卫国，进入外城。将要进入内城，赵鞅说：“停下来。叔向有句话说：‘趁着别人内乱灭亡该国的人没后代。’”卫国人驱逐庄公而与晋国讲和。晋国立襄公的孙子般师后回国。

十一月，卫侯自鄄入[1]，般师出[2]。初，公登城以望，见戎州[3]。问之，以告。公曰：“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4]？”翦之[5]。公使匠久[6]。公欲逐石圃[7]，未及而难作。辛巳[8]，石圃因匠氏攻公。公阖门

而请[9]，弗许。逾于北方而队，折股[10]。戎州人攻之[11]，大子疾、公子青逾从公[12]，戎州人杀之[13]。公入于戎州己氏[14]。初，公自城上见己氏之妻发美，使髡之[15]，以为吕姜髢[16]。既入焉，而示之璧，曰："活我，吾与女璧。"己氏曰："杀女，璧其焉往[17]？"遂杀之而取其璧。卫人复公孙般师而立之。十二月，齐人伐卫[18]，卫人请平，立公子起[19]，执般师以归，舍诸潞[20]。

【注释】

[1]卫侯自鄄（juàn）入：卫庄公被赶走，逃入齐国的鄄地。晋军一撤，又从鄄地返回国都。鄄，齐国地名。在今河南濮阳，距卫都帝丘不远。

[2]般师出：因回避卫庄公而出走。

[3]戎州：戎人所住的小乡村。

[4]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姬姓国何故有戎人？

[5]翦之：摧毁戎州村落并掠夺他们的财物。

[6]匠：木匠。一说即百工，工匠的统称。久：长期不休息。

[7]石圃：卫国卿士，石恶的侄子。

[8]辛巳：十二日。

[9]阖门而请：闭门请求议和。

[10]逾于北方而队，折股：爬越北墙，摔下来，摔断了大腿。队，同“坠”。

[11]戎州人攻之：戎人复仇。

[12]公子青：太子疾的弟弟。

[13]戎州人杀之：杀死太子疾、公子青。

[14]己氏：己姓戎人。

[15]髡（kūn）：剃去头发。

[16]以为吕姜髢（tì）：用己氏妻子的美发作夫人的假发。吕姜，庄公夫人，齐国女。髢，假发。

[17]杀女，璧其焉往：杀庄公璧一样可以得到。

[18]齐人伐卫：卫庄公娶齐女，且般师是晋人所立，故伐卫。

[19]公子起：卫灵公之子。

[20]执般师以归，舍诸潞：齐国人带走般师，安置在潞邑。潞，齐国邑名，在齐都郊外。

【译文】

十一月，卫庄公从鄄地进入国都，般师出走。起初，庄公登城远望，看见戎州。询问情况，左右告诉了他。庄公说：“我是姬姓，何故有戎人？”就毁了戎州。庄公长久使唤木匠不让休息。他又想驱逐石圃，还没来得及就发生了祸难。十二日，石圃借助匠人的力量进攻庄

公。庄公关门请求讲和，石圃不答应。庄公爬北墙摔下来，跌断了腿。戎州人攻打他，太子疾、公子青越墙跟从庄公，戎州人杀了他们。庄公进入戎州己氏家。起初，庄公从城上看见己氏妻子的头发很美，就把她头发剃下来，给吕姜做假发。这时他进入己氏家，拿出玉璧，说："救我活命，我给你玉璧。"己氏说："杀了你，玉璧又能跑到哪去？"便杀了庄公拿走玉璧。卫国人接公孙般师回来立为国君。十二月，齐国攻打卫国，卫国请求讲和，齐国立公子起为卫君，抓了般师回国，安顿在潞地。

17.6　公会齐侯盟于蒙[1]，孟武伯相。齐侯稽首，公拜[2]。齐人怒[3]。武伯曰："非天子，寡君无所稽首。"武伯问于高柴曰[4]："诸侯盟，谁执牛耳[5]？"季羔曰[6]："鄫衍之役，吴公子姑曹[7]；发阳之役[8]，卫石魋[9]。"武伯曰："然则彘也[10]。"

【注释】

[1]齐侯：齐简公的弟弟齐平公。蒙：地名。在今山东蒙阴东。

[2]齐侯稽首，公拜：齐平公磕头，鲁哀公仅是弯腰作揖。

[3]齐人怒：以为哀公无礼。

[4]高柴：孔子弟子，熟知礼仪。

[5]执牛耳：指主持盟会的人。

[6]季羔：高柴。

[7]鄫衍之役，吴公子姑曹：哀公七年，吴、鲁会于鄫衍。

[8]发阳之役：此役在哀公十二年。发阳，郧地名。

[9]卫石魋：卫国大夫石曼姑之子，时为卫卿。

[10]然则彘也：听了高柴的话，武伯自以为这次该他执牛耳。彘，武伯名。

【译文】

鲁哀公和齐平公在蒙地会盟，孟武伯相礼。齐平公叩头，哀公弯腰作揖。齐国人发怒。孟武伯说：“不是天子，我们国君没有叩头的。”孟武伯询问高柴：“诸侯会盟，谁执牛耳？”高柴说：“鄫衍那次会盟，是吴国公子姑曹；发阳那次会盟，是卫国的石魋。”孟武伯说：“那么这次就是我了。”

17.7　宋皇瑗之子麇有友曰田丙[1]，而夺其兄𠜂般邑以与之[2]。𠜂般愠而行[3]，告桓司马之臣子仪克[4]。子仪克适宋，告夫人曰[5]：“麇将纳桓氏[6]。”公问诸子仲[7]。初，子仲将以杞姒之子非我为子[8]。麇曰：“必立伯也[9]，是良材。”子仲怒，弗从[10]。故对曰：“右师则老矣，不识麇也[11]。”公执之[12]。皇瑗奔晋[13]，召之[14]。

【注释】

[1]皇瑗：宋国右师。

[2]而夺其兄𠜂（chán）般邑以与之：麇夺其兄𠜂般之邑送给田丙。

[3]酁般愠而行：怒而出走。

[4]桓司马：桓魋。哀公十四年作乱后逃走。子仪克：桓魋家臣。

[5]夫人：宋景公母亲。

[6]麇将纳桓氏：这是子仪克诬陷皇麇的话。

[7]子仲：皇野，皇麇族人。

[8]子仲将以杞姒之子非我为子：子仲拟将非我立为嫡子。杞姒，子仲妻子。

[9]伯：非我之兄。

[10]子仲怒，弗从：因立子之事，皇野与皇麇结下私怨。

[11]右师则老矣，不识麇也：右师年老，不会作乱，皇麇就难说了。按，这是有意陷害皇麇的话。右师，指皇瑗。

[12]公执之：拘捕皇麇。

[13]皇瑗奔晋：皇瑗怕受牵连，逃亡晋国。

[14]召之：宋景公召皇瑗回国。按，此当与下年《传》“宋杀皇瑗”一段连读。

【译文】

宋国皇瑗儿子麇有朋友名田丙，麇夺其兄酁般的封邑给了田丙。酁般怒而出走，告诉桓司马的家臣子仪克。子仪克到宋都，告诉夫人

说："麇打算接纳桓氏。"景公向子仲征询。起初，子仲准备立杞姒的儿子非我为嫡子。麇说："一定要立哥哥，他是个好人才。"子仲发怒，没有听从。所以这时回答说："右师已经年老，至于麇就难以逆料了。"景公拘捕了麇。皇瑗逃往晋国，宋景公召他回国。

十八年

【传】

18.1　十八年春[1]，宋杀皇瑗[2]。公闻其情[3]，复皇氏之族，使皇缓为右师[4]。

【注释】

[1]十八年：鲁哀公十八年当周敬王四十三年，前477。

[2]宋杀皇瑗：此段应与上年《传》末句连读。

[3]公闻其情：过后发现皇瑗父子乃受诬陷。

[4]复皇氏之族，使皇缓为右师：恢复皇氏宗族，让皇缓继其职。皇缓，皇瑗的侄子。

【译文】

鲁哀公十八年春，宋国杀死皇瑗。宋景公了解到他的冤情后，恢复了皇氏的家族，任命皇缓为右师。

18.2　巴人伐楚，围鄾[1]。初，右司马子国之卜也，观瞻曰[2]：“如志[3]。”故命之[4]。及巴师至，将卜帅。王曰：“宁如志，何卜焉[5]？”使帅师而行。请承[6]，王曰：“寝尹、工尹勤先君者也[7]。”三月，楚公孙

宁、吴由于、薳固败巴师于鄾，故封子国于析[8]。君子曰：“惠王知志[9]。《夏书》曰：‘官占唯能蔽志，昆命于元龟[10]。’其是之谓乎！《志》曰：‘圣人不烦卜筮[11]。’惠王其有焉[12]。”

【注释】

[1]鄾：楚国地名。在今湖北襄阳东北。

[2]观瞻：楚开卜大夫，观从之后。

[3]如志：符合预先的愿望。杜预《春秋左传》注：“子国未为令尹时，卜为右司马，得吉兆，如其志。”

[4]故命之：任命子国为右司马。

[5]宁如志，何卜焉：卜子国为司马已得吉兆，不必再卜。宁，子国。

[6]请承：请楚王任命副将。承，助手，副将。

[7]寝尹、工尹勤先君者也：定公四年柏举之战，寝尹吴由于以背受盗戈，尹固为王执燧象，可为副手。寝尹，吴由于。工尹，薳固，又称箴尹固。

[8]析：古地名。在今河南内乡、淅川西北。

[9]惠王知志：惠王了解人的心愿。

[10]官占唯能蔽志，昆命于元龟：所引《夏书》为《逸书》，今收入伪古文《尚书·大禹谟》中，意思是占筮之官只有先善断人

意，再用龟甲。官占，占卜之官。蔽，断。昆，后。

[11]不烦卜筮：不常卜筮，指不专靠卜筮决断事情。

[12]惠王其有焉：称赞惠王善用人。

【译文】

巴国军队进攻楚国，包围鄾地。起初，要任命子国为右司马而占卜，观瞻说："符合意愿。"所以就任命了他。到巴军到达，将要占卜主帅。楚惠王说："子国符合意愿，何必再占卜呢？"就命令他领兵出发。子国请求任命副手，惠王说："寝尹、工尹都是为先君出过力的人。"三月，楚国子国、寝尹、工尹在鄾地打败巴军，所以把析地作为子国的封邑。君子说："楚惠王知人善任。《夏书》说：'占筮之官只有先善断人意，再用龟甲。'说的就是这种情形吧！《志》说：'圣人不常卜筮。'惠王就是这样的啊。"

18.3　夏，卫石圃逐其君起，起奔齐[1]。卫侯辄自齐复归[2]，逐石圃而复石魋与大叔遗[3]。

【注释】

[1]起奔齐：起为齐国所立。

[2]卫侯辄自齐复归：哀公十五年辄出逃。

[3]逐石圃而复石魋与大叔遗：石魋、太叔遗本为蒯聩所逐，现在辄将他们召回。

【译文】

夏，卫国石圃驱逐国君起，起逃往齐国。卫出公辄从齐国重新回国，驱逐石圃而恢复石魋和太叔遗原来的官职。

十九年

【传】

19.1　十九年春[1]，越人侵楚，以误吴也[2]。夏，楚公子庆、公孙宽追越师，至冥[3]，不及，乃还[4]。

【注释】

[1]十九年：鲁哀公十九年当周敬王四十四年，前476。

[2]越人侵楚，以误吴也：用进攻楚国来迷惑吴国，使吴国放松戒备。

[3]冥：越国地名。在今安徽广德、浙江长兴之间。

[4]不及，乃还：越国本为误吴，故迅速撤军，楚军追不上。

【译文】

鲁哀公十九年春，越国侵犯楚国，是为了误导吴国。夏，楚国公子庆、公孙宽追赶越军，到达冥地，没赶上，便回国了。

19.2　秋，楚沈诸梁伐东夷[1]，三夷男女及楚师盟于敖[2]。

【注释】

[1]楚沈诸梁伐东夷：楚国攻打东夷，以向越国报仇。东夷，越国东部的夷人，附属于越国。

[2]三夷：古地名。在今浙江宁波、台州、温州之间。敖：东夷之地，在浙江滨海处。

【译文】

秋，楚国沈诸梁进攻东夷，三夷男女和楚军在敖地结盟。

19.3　冬，叔青如京师[1]，敬王崩故也[2]。

【注释】

[1]叔青：鲁国大夫叔还之子。

[2]敬王崩：周敬王去世。周敬王，前519年即位，在位四十四年。

【译文】

冬，叔青前往京师，是因为周敬王去世了。

二十年

【传】

20.1　二十年春[1]，齐人来征会[2]。夏，会于廪丘[3]。为郑故，谋伐晋[4]。郑人辞诸侯[5]。秋，师还。

【注释】

[1]二十年：鲁哀公二十年当周元王仁元年，前475。

[2]齐人来征会：征集会盟。杨伯峻曰："此时晋公室已卑，四卿分权，且争权，早已失霸；楚又患吴、越。齐之陈恒欲因此主盟诸侯以树己声势。"

[3]廪丘：齐国地名。在今山东郓城西北。

[4]为郑故，谋伐晋：哀公十五年，晋国进攻郑国，现在齐、鲁二国准备为郑国报仇。

[5]郑人辞诸侯：郑国不想攻打晋国。

【译文】

鲁哀公二十年春，齐国前来召集会盟。夏，在廪丘相会。因为郑国的缘故，商议讨伐晋国。郑国辞谢了诸侯各国。秋，撤军回国。

20.2　吴公子庆忌骤谏吴子[1]，曰：“不改[2]，必亡。”弗听。出居于艾[3]，遂适楚。闻越将伐吴。冬，请归平越[4]，遂归。欲除不忠者以说于越[5]，吴人杀之[6]。

【注释】

[1]骤：多次。

[2]不改：不改弦更张，刷新政治。

[3]艾：吴国地名。在今江西修水西。

[4]请归平越：愿意出面与越国和谈。

[5]欲除不忠者以说于越：铲除奸臣，以讨越国喜欢。

[6]吴人杀之：认为庆忌不自量力，杀了他。

【译文】

吴国公子庆忌屡次谏劝吴王，说：“不改的话，吴国必将灭亡。”吴王不听。庆忌出居到艾地，又去楚国。他听说了越国准备攻打吴国的事。冬，请求回国去与越国讲和，于是回国了。他想要除掉不忠者来取悦于越国，被吴国人杀了。

20.3　十一月，越围吴，赵孟降于丧食[1]。楚隆曰[2]：“三年之丧，亲昵之极也[3]，主又降之，无乃有故乎？”赵孟曰：“黄池之役[4]，先主与吴王有质[5]，曰：‘好恶同之。’今越围吴，嗣子不废旧业而敌之，非晋之

所能及也[6]，吾是以为降。”楚隆曰：“若使吴王知之[7]，若何？”赵孟曰：“可乎？”隆曰：“请尝之。”乃往。先造于越军[8]，曰：“吴犯间上国多矣，闻君亲讨焉，诸夏之人莫不欣喜，唯恐君志之不从[9]。请入视之。”许之。告于吴王曰：“寡君之老无恤[10]，使陪臣隆敢展谢其不共[11]。黄池之役，君之先臣志父得承齐盟[12]，曰：‘好恶同之。’今君在难，无恤不敢惮劳，非晋国之所能及也[13]，使陪臣敢展布之。”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以为大夫忧[14]，拜命之辱[15]。”与之一箪珠[16]，使问赵孟[17]，曰：“句践将生忧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18]。”王曰：“溺人必笑[19]，吾将有问也，史黯何以得为君子[20]？”对曰：“黯也进不见恶，退无谤言[21]。”王曰：“宜哉。”

【注释】

[1]赵孟降于丧食：当时赵鞅死去，无恤正服父丧，服丧期间饮食应简化，又因晋国无力救吴国，所以他的饮食比居丧时还要降等，以示悲悼与自责。赵孟，赵襄子无恤。

[2]楚隆：赵襄子家臣。

[3]三年之丧，亲昵之极：服三年丧，已是亲属关系的顶点。

[4]黄池之役：黄池之盟在哀公十三年。

[5]先主：指赵鞅。质：誓约。

[6]今越围吴，嗣子不废旧业而敌之，非晋之所能及也：是说想帮助吴国对抗越国，但晋国自己已衰弱，爱莫能助了。嗣子，赵襄

子自称。

[7]使吴王知之：让吴王知道赵襄子的心意。

[8]先造于越军：吴国已被越军包围，楚隆进入吴国必先经过越军营垒。

[9]君志之不从：意愿不能实现。

[10]老：国老。赵襄子是晋国正卿。

[11]陪臣：楚隆自称。展：陈述。谢：谢罪，道歉。共：通“恭”。

[12]齐盟：盟会必斋戒，故称斋盟。齐，同“斋”。

[13]无恤不敢惮劳，非晋国之所能及也：赵无恤非害怕辛劳，而是力所不及，无法救援吴国。

[14]大夫：指赵襄子。

[15]拜命之辱：拜谢赵襄子之意。

[16]箪（dān）：竹制的盒子。

[17]问：赠送。

[18]句践将生忧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这是夫差答楚隆的话，意思是越国句践将活活折磨死夫差，夫差已是求死不得了。

[19]溺人必笑：当时谚语：快被淹死的人反而会笑。

[20]史黯何以得为君子：昭公三十二年，史黯曾预言不及四十年，

吴国将被越国灭亡，夫差因此有感而问。史黯，史墨。

[21]黯也进不见恶，退无谤言：在朝时无人讨厌他，不仕时无人诽谤他，是贤明君子。

【译文】

十一月，越国包围吴国，赵孟正在服丧，把饮食标准比规定又降低了一等。楚隆说：“三年的丧期，是表示亲人间亲密关系的极点，现在您又降等，莫非另有原因吗？”赵孟说：“黄池会盟时，先主与吴王有盟誓，说：‘好恶共同承受。’现在越国包围吴国，作为继承人的我想不废弃过去的誓言而帮助吴国，但又不是晋国所能办得到的，所以饮食降等。”楚隆说：“要是让吴王知道您的心意，怎么样？”赵孟说：“可行吗？”楚隆说：“请试一试看。”于是前往。先到越军中，说：“吴国冒犯上国已经多次，听说君王亲自前来讨伐，中原的人们没有不高兴的，唯恐君王的愿望不能实现。请让我进入吴国看看。”越方同意了。楚隆告诉吴王说：“我们国君的国老无恤，派陪臣我楚隆前来，谨敢为他的不恭而陈告谢罪。黄池盟会，主君的先臣志父得以参加盟誓，说：‘好恶相同。’现在君王处在危难中，无恤不敢害怕劳累，只是因为晋国力所不能及，所以谨派陪臣我前来禀告。”吴王下拜叩头说：“寡人不才，不能事奉越国，因而成为大夫的忧患，谨此拜谢他的好意。”给了楚隆一盒珍珠，让他送给赵孟，说：“句践想让寡人生活在忧患中，寡人是不得善终了。”吴王又说：“快淹死的人必然强作笑容。我还要问你呢，史黯为什么能成为君子？”楚隆答复说：“史黯在朝廷没人厌恶，不做官也没人说他坏话。”吴王说：“真是恰当啊！”

二十一年

【传】

21.1　二十一年夏五月[1]，越人始来[2]。

【注释】

[1]二十一年：鲁哀公二十一年当周元王二年，前474。

[2]越人始来：越国已经战胜吴国，想称霸，第一次遣使来鲁国朝聘。

【译文】

鲁哀公二十一年夏五月，越国首次来鲁国朝聘。

21.2　秋八月，公及齐侯、邾子盟于顾[1]。齐人责稽首[2]，因歌之曰：“鲁人之皋，数年不觉，使我高蹈[3]。唯其儒书，以为二国忧[4]。”是行也，公先至于阳谷[5]。齐闾丘息曰[6]：“君辱举玉趾，以在寡君之军[7]。群臣将传遽以告寡君[8]，比其复也[9]，君无乃勤[10]。为仆人之未次[11]，请除馆于舟道[12]。”辞曰：“敢勤仆人[13]？”

【注释】

[1]郳子：郳桓公。即太子革。顾：齐国地名。在今山东鄄城东北。

[2]齐人责稽首：哀公十七年，齐平公向哀公稽首，哀公仅作揖为答，齐国仍耿耿于怀。

[3]鲁人之皋，数年不觉，使我高蹈：鲁国无礼，几年也不觉悟，使齐平公长途跋涉来赴会。皋，迟缓。高蹈，远行。

[4]唯其儒书，以为二国忧：责怪鲁国只知道拘泥于周礼“非天子，寡君无所稽首”，而不答齐平公稽首之礼，使齐、郳二国远来。二国，指齐国、郳国。

[5]阳谷：在今山东阳谷东北。

[6]闾丘息：齐国大夫闾丘明后人。

[7]君辱举玉趾，以在寡君之军：哀公先到阳谷，闾丘息说，有劳鲁君尊驾，先期慰问齐军。在，慰问。寡君之军，指齐军。

[8]传遽：驿站车马。

[9]比：及，等到。其：指传遽。

[10]勤：劳累。

[11]次：客馆，这里指准备客馆。

[12]请除馆于舟道：闾丘息请哀公先在舟道下榻。除馆，设置客馆。舟道，齐国地名。

[13]敢勤仆人：不敢烦劳齐国侍臣。

【译文】

秋八月，鲁哀公和齐平公、邾桓公在顾地结盟。齐国人责备上次鲁哀公不回拜叩头一事，因而唱歌道：“鲁国无礼，几年也不觉悟，使我长途跋涉来赴会。只因为他们过于相信儒家的书，造成了齐、邾二国忧患和苦恼。”这次盟会，哀公先到达阳谷。齐国闾丘息说：“劳驾国君亲自光临，慰劳我们国君的军队。群臣们将乘坐驿车报告我们国君，等到他们返回，国君未免太劳累。因为仆人还没安排好馆舍，请先在舟道安歇。”哀公辞谢说：“怎敢劳动贵国的仆人？”

二十二年

【传】

22.1　二十二年夏四月[1]，邾隐公自齐奔越，曰："吴为无道，执父立子[2]。"越人归之，大子革奔越[3]。

【注释】

[1]二十二年：鲁哀公二十二年当周元王三年，前473。

[2]吴为无道，执父立子：哀公八年，邾隐公被吴国所囚，吴国立太子革为君。十年，邾隐公奔往鲁国，后来又出奔齐国。

[3]大子革奔越：越国送邾隐公回国，太子革逃往越国。

【译文】

鲁哀公二十二年夏四月，邾隐公从齐国逃往越国，说："吴国所为无道，拘押父亲而立儿子为君。"越国把邾隐公送回国，太子革逃往越国。

22.2　冬十一月丁卯[1]，越灭吴[2]，请使吴王居甬东[3]，辞曰："孤老矣，焉能事君？"乃缢[4]。越人以归[5]。

【注释】

[1]丁卯：二十七日。

[2]越灭吴：哀公二十年，越围吴，至此已三年，越国终于攻进吴国都城。按，据《左传》，哀公元年夫差败越于夫椒，至此越灭吴，共历二十二年，与哀公元年伍员所谓“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正相应。

[3]请使吴王居甬东：想将夫差流放甬东。甬东，古地名。今浙江舟山群岛。

[4]乃缢：夫差自缢而死。

[5]越人以归：越国将夫差尸体带回国。按，越国灭亡吴国后，吴地尽为越国占有。《孟子·离娄下》“曾子居武城，有越寇”，则越已与鲁接境。

【译文】

冬十一月二十七日，越国灭亡吴国，想让吴王住到甬东去，吴王辞谢说：“我老了，怎么能事奉君王？”便上吊自杀。越国把他的尸体带回国。

二十三年

【传】

23.1　二十三年春[1]，宋景曹卒[2]。季康子使冉有吊，且送葬，曰：“敝邑有社稷之事，使肥与有职竞焉[3]，是以不得助执绋，使求从舆人[4]，曰：‘以肥之得备弥甥也[5]，有不腆先人之产马，使求荐诸夫人之宰[6]，其可以称旌繁乎[7]？’”

【注释】

[1]二十三年春：鲁哀公二十三年当周元王四年，前472。

[2]宋景曹：宋元公夫人，景公之母，小邾国之女，鲁国季桓子外祖母。景，谥。曹，姓。

[3]肥：季康子名。与有职竞：忙于政事。

[4]求：冉有。从舆人：也指送葬。舆人，送柩车的贱役。

[5]弥：远。肥是季桓子庶子，所以自称为远甥。

[6]有不腆先人之产马，使求荐诸夫人之宰：愿以先人的马匹，让冉求献于夫人的家宰之前。不腆，不丰厚，谦虚语。荐，进献。

[7]其可以称旌繁乎：意思是说所献的马不知是否能与夫人华美的马饰相配。称，相称，配得上。繁，马缨。

【译文】

鲁哀公二十三年春，宋国景曹去世。季康子派冉求去吊唁，并送葬，说："敝邑有祭祀社稷之事，使季康子忙于政事，所以不能前来执绋送葬，派我来随从仆役送葬，说：'由于肥忝居远房外甥，愿以先人不多的马匹，让冉求献于夫人的家宰之前，不知是否能与夫人华美的马饰相配？'"

23.2　夏六月，晋荀瑶伐齐[1]。高无丕帅师御之。知伯视齐师[2]，马骇，遂驱之[3]，曰："齐人知余旗，其谓余畏而反也[4]。"及垒而还[5]。将战，长武子请卜[6]。知伯曰："君告于天子，而卜之以守龟于宗祧，吉矣[7]，吾又何卜焉？且齐人取我英丘[8]，君命瑶，非敢耀武也，治英丘也[9]。以辞伐罪足矣，何必卜[10]？"壬辰[11]，战于犁丘[12]，齐师败绩。知伯亲禽颜庚[13]。

【注释】

[1]荀瑶：荀跞之孙知襄子。

[2]知伯视齐师：察看齐军虚实。

[3]马骇，遂驱之：知伯马惊，就势驱马往前冲。

[4]齐人知余旗，其谓余畏而反也：不往前冲，齐国人将笑我胆小害怕。反，同"返"。

[5]及垒而还：冲到齐军营垒而还。

[6]长武子请卜：请卜战之吉凶。长武子，晋国大夫。

[7]君告于天子，而卜之以守龟于宗祧，吉矣：出征前在宗庙用龟甲占卜过，得吉兆。

[8]英丘：晋国地名。今地不详。

[9]非敢耀武也，治英丘也：不是为炫耀武力，只为收复英丘。

[10]以辞伐罪足矣，何必卜：为英丘而攻打齐国，理由充足，不必占卜。

[11]壬辰：二十六日。

[12]犁丘：即隰（xí），在今山东临邑西。

[13]知伯亲禽颜庚：活捉颜庚。颜庚，齐国大夫涿聚。

【译文】

夏六月，晋国荀瑶攻打齐国。高无丕领兵抗御。知伯察看齐军情况，马受惊，便驱马向前，说："齐国人认识我的旗帜，不向前会认为我害怕而回转。"到达齐军营垒而回。将要开战了，长武子请求占卜。知伯说："国君报告了天子，而用龟甲在宗庙占卜过，得吉兆，我又何必再卜呢？况且齐国占取我们的英丘，国君命令我来，不是胆敢炫耀武力，而是要收复英丘。用正当的理由讨伐有罪者就完全可以了，何必占卜？"二十六日，在犁丘交战，齐军吃了败仗。知伯亲自擒获颜庚。

23.3　秋八月，叔青如越，始使越也。越诸鞅来聘，报叔青也。

【译文】

秋八月，叔青去越国，这是鲁国首次出使越国。越国诸鞅前来聘问，是回报叔青的出使。

二十四年

【传】

24.1　二十四年夏四月[1]，晋侯将伐齐，使来乞师[2]，曰：“昔臧文仲以楚师伐齐，取谷[3]；宣叔以晋师伐齐，取汶阳[4]。寡君欲徼福于周公[5]，愿乞灵于臧氏[6]。”臧石帅师会之[7]，取廪丘。军吏令缮，将进[8]。莱章曰[9]：“君卑政暴[10]，往岁克敌[11]，今又胜都[12]，天奉多矣[13]，又焉能进？是躛言也[14]。役将班矣[15]。”晋师乃还[16]。饩臧石牛[17]，大史谢之[18]，曰：“以寡君之在行[19]，牢礼不度[20]，敢展谢之。”

【注释】

[1]二十四年：鲁哀公二十四年当周元王五年，前471。

[2]晋侯将伐齐，使来乞师：请鲁国出兵助战。

[3]昔臧文仲以楚师伐齐，取谷：僖公二十六年，鲁国臧文仲求得楚军攻打齐国，夺取谷地。

[4]宣叔以晋师伐齐，取汶阳：成公二年鞌之战后，齐军失败，鲁国夺得汶阳田地。宣叔，臧孙许。

[5]寡君欲徼福于周公：周公为鲁国的始祖。

[6]愿乞灵于臧氏：臧氏多次战胜齐国，所以希望臧氏领兵。

[7]臧石：臧宾如之子。

[8]军吏令缮，将进：下令做好作战准备，即将进军。

[9]莱章：齐国大夫。

[10]君卑政暴：晋国公室卑弱，政在三家。

[11]往岁克敌：指去年晋国知伯擒获齐国颜庚。

[12]胜都：指取廪丘。

[13]天奉多矣：上天赐予已很多。

[14]躗（wèi）言：虚夸不足信的话，大话。

[15]役将班矣：预言晋军不会进军，将班师回国。

[16]晋师乃还：果然撤退。

[17]饩臧石牛：晋国以活牛慰劳臧石。

[18]大史谢之：礼物不多，晋国太史表示歉意。

[19]以寡君之在行：国君在军中。

[20]牢礼不度：礼物不合礼数。

【译文】

鲁哀公二十四年夏四月，晋出公准备攻打齐国，派人来鲁国请求出

兵，说：“往日臧文仲带领楚军进攻齐国，夺取谷地；宣叔领着晋军攻打齐国，占取汶阳。我们国君想获得周公的赐福，也愿意向臧氏求福。”臧石带兵与晋军会合，夺取了廪丘。军吏命令修缮武器，准备进军。莱章说：“晋国国君卑弱政事暴虐，去年克敌制胜，现在又取得都邑。上天给予的已经很多了，又怎么能前进？这是在说大话。就要班师回去了！”晋军果真撤回去了。晋国送活牛给臧石，太史道歉，说：“由于我们国君在军中，礼物不合礼数，谨此表示歉意。”

24.2　邾子又无道[1]，越人执之以归，而立公子何[2]。何亦无道。

【注释】

[1]邾子又无道：按，哀公二十二年，越国送邾隐公回国。

[2]公子何：太子革的弟弟。

【译文】

邾隐公依然无道，越国拘捕了他带回国，而立了公子何。公子何同样无道。

24.3　公子荆之母嬖[1]，将以为夫人[2]，使宗人衅夏献其礼[3]。对曰：“无之[4]。”公怒曰：“女为宗司[5]，立夫人，国之大礼也，何故无之？”对曰：“周公及武公娶于薛[6]，孝、惠娶于商[7]，自桓以下娶于齐，此礼也则有。若以妾为夫人，则固无其礼也[8]。”公卒立之，而以荆为大子。国人始恶之[9]。

【注释】

[1]公子荆：鲁哀公庶子。

[2]将以为夫人：立为正妻。

[3]宗人衅夏：司礼官，名叫衅夏。献其礼：提供立夫人的礼节。

[4]无之：没有这种礼节。

[5]宗司：宗人。

[6]武公：指鲁武公，名敖。

[7]孝：鲁孝公，名称。惠：鲁惠公，名弗皇。商：宋。按，以上都是鲁国早期国君。

[8]若以妾为夫人，则固无其礼也：按，春秋诸侯盟约中有“无以妾为妻”，可见古本无此礼。此处衅夏实际是反对立公子荆之母为夫人。

[9]国人始恶之：对哀公不满。

【译文】

公子荆的母亲得宠，哀公想立她为夫人，令宗人衅夏献上立夫人的礼仪。衅夏回复说：“没有这样的礼仪。”哀公发怒道：“你担任宗人，立夫人是国家的大礼，为什么说没有？”衅夏答复说：“周公和武公娶薛国女，孝公、惠公娶宋国女，从桓公以后都娶齐国女，这种礼仪是有的。至于把妾立为夫人，那么确实没有这种礼仪。”哀公最终还是立了她，而立荆为太子。国人开始讨厌哀公了。

24.4　闰月[1]，公如越[2]，得大子適郢[3]，将妻公而多与之地。公孙有山使告于季孙，季孙惧[4]，使因大宰嚭而纳赂焉，乃止[5]。

【注释】

[1]闰月：闰十月。

[2]公如越：哀公访越。

[3]得大子適郢：哀公与適郢相亲善。適郢，越王太子名。

[4]公孙有山使告于季孙，季孙惧：季孙怕哀公依靠越国来讨伐自己。

[5]使因大宰嚭而纳赂焉，乃止：季孙贿赂太宰嚭，阻止哀公与太子適郢的亲事及友好关系。太宰嚭，本是吴国臣子，吴国灭亡后事奉越国。

【译文】

闰十月，哀公到越国去，与太子適郢关系密切，適郢准备把女儿嫁给他并给予许多土地。公孙有山派人告诉季孙，季孙害怕了，派人通过太宰嚭而送上贿赂，事情才得以中止。

二十五年

【传】

25.1　二十五年夏五月庚辰[1]，卫侯出奔宋[2]。

【注释】

[1]二十五年：鲁哀公二十五年当周元王六年，前470。庚辰：二十五日。

[2]卫侯出奔宋：卫出公辄外逃到宋国。

【译文】

鲁哀公二十五年夏五月二十五日，卫出公辄逃往宋国。

卫侯为灵台于藉圃，与诸大夫饮酒焉[1]。褚师声子袜而登席[2]，公怒。辞曰[3]：“臣有疾，异于人。若见之，君将彀之[4]，是以不敢。”公愈怒。大夫辞之，不可[5]。褚师出，公戟其手[6]，曰：“必断而足！”闻之，褚师与司寇亥乘，曰：“今日幸而后亡[7]。”

【注释】

[1]卫侯为灵台于藉圃，与诸大夫饮酒焉：饮酒庆祝灵台落成。

[2]褚师声子：褚师比。哀公十六年想进攻蒯聩，不成，逃往宋国，此时已返回卫国。袜：穿着袜子。

[3]辞：解释。

[4]彀（hù）：呕吐。

[5]大夫辞之，不可：群臣从旁解说，出公仍然不谅解。

[6]戟其手：左手叉腰右手横指如戟形。

[7]今日幸而后亡：不被处死，得以逃亡，是为幸运。

【译文】

卫出公在藉圃建造灵台，与大夫们一起饮酒。褚师声子穿着袜子入席，出公发怒。褚师声子解释说："臣脚部有病，和别人不一样。您要是见了，将会作呕，所以不敢脱袜。"出公更加生气。大夫们为他解释，出公仍然不谅解。褚师声子退出，出公左手叉腰右手横指说："一定要砍断你的脚！"褚师声子听见了，他和司寇亥同坐一辆车，说："今天的事情能落个逃亡就是幸运的了。"

公之入也，夺南氏邑[1]，而夺司寇亥政[2]。公使侍人纳公文懿子之车于池[3]。

【注释】

[1]南氏：卫子南之子公孙弥牟。

[2]夺司寇亥政：免了亥的司寇之官。

[3]公使侍人纳公文懿子之车于池：将公文懿子的车子扔进水池。公文懿子，公文要。

【译文】

卫出公回国的时候，夺走南氏的封邑，也夺了司寇亥的官位。出公让侍人把公文懿子的车扔进了水池。

初，卫人翦夏丁氏[1]，以其帑赐彭封弥子[2]。弥子饮公酒，纳夏戊之女[3]，嬖，以为夫人。其弟期[4]，大叔疾之从孙甥也，少畜于公[5]，以为司徒。夫人宠衰，期得罪[6]。公使三匠久[7]。公使优狡盟拳弥[8]，而甚近信之[9]。故褚师比、公孙弥牟、公文要、司寇亥、司徒期因三匠与拳弥以作乱[10]，皆执利兵，无者执斤[11]。使拳弥入于公宫，而自大子疾之宫噪以攻公[12]。鄄子士请御之[13]，弥援其手，曰："子则勇矣，将若君何[14]？不见先君乎[15]？君何所不逞欲[16]？且君尝在外矣，岂必不反？当今不可[17]，众怒难犯，休而易间也[18]。"乃出[19]。将适蒲[20]，弥曰："晋无信，不可[21]。"将适鄄[22]，弥曰："齐、晋争我，不可。"将适泠[23]，弥曰："鲁不足与[24]，请适城鉏以钩越[25]，越有君。"乃适城鉏。弥曰："卫盗不可知也，请速，自我始。"乃载宝以归[26]。

【注释】

[1]夏丁氏：哀公十一年《传》："悼子亡，卫人剪夏戊。"夏丁氏即

夏戊氏。

[2]帑：家财。彭封弥子：弥子瑕。

[3]纳夏戊之女：将夏戊的女儿进献给出公。

[4]期：夏戊的儿子，太叔疾从外甥。

[5]少畜于公：期从小在卫出公那里长大。

[6]夫人宠衰，期得罪：夫人色衰爱弛，期也失宠得罪。

[7]三匠：三种工匠。

[8]公使优狡盟拳弥：出公派伶人与大夫盟，有意羞辱大夫。优狡，伶人，名狡。拳弥，卫国大夫。

[9]而甚近信之：亲近信任拳弥。

[10]故褚师比、公孙弥牟、公文要、司寇亥、司徒期因三匠与拳弥以作乱：这些人都对卫出公有怨仇。

[11]斤：斧子。

[12]大子疾之宫：按，太子疾已死于哀公十七年，其宫尚在。

[13]鄄子士：卫国大夫。

[14]子则勇矣，将若君何：虽勇，但无法救国君。

[15]先君：指蒯聩，乱起时不能马上逃走，为戎州己氏所杀，见哀公十七年《传》。

[16]君何所不逞欲：何处不能满足愿望。按，这是劝出公赶快逃亡，不必固守不出。

[17]当今不可：现在要抵御作乱者已不可能。

[18]众怒难犯，休而易间也：意谓叛乱高潮一过，就易于离间他们，再图谋返国。休，安定。

[19]乃出：卫出公辄出逃。按，拳弥不让抵抗，借口众怒难犯，先出逃，之后寻机回国，哄出公出逃。

[20]蒲：靠近晋国的地方，在今河南长垣。

[21]晋无信，不可：拳弥怕卫出公得到晋国的援助，以晋国无信阻止卫出公逃往蒲。

[22]鄄：卫国地名，在齐、晋交界处，在今山东鄄城西北。

[23]泠：靠近鲁国的地方。

[24]鲁不足与：鲁国国小力弱。

[25]请适城钼以钩越：城钼靠近宋国，宋国南边靠近越国，越君正强，可以结援。城钼，在今河南滑县东，靠近宋国。钩，勾连，联系。

[26]弥曰："卫盗不可知也，请速，自我始。"乃载宝以归：拳弥告诫卫出公带着财宝外逃很容易招来强盗袭击，应迅速离开，拳弥愿意为之先导。骗过卫出公，拳弥便装上财宝回到卫国。

【译文】

起初，卫国翦灭夏丁氏，把他家的财产赐给了彭封弥子。彭封弥子请出公饮酒，献上夏戊的女儿，得到出公的宠爱，立她为夫人。她的弟弟期，是太叔疾的从外甥，从小在出公处长大，被任为司徒。夫人的宠爱衰减，期也得罪了出公。出公役使三种匠人长时间不让休息。出公让优狡和拳弥盟誓，但又对拳弥很是亲近信任。所以褚师比、公孙弥牟、公文要、司寇亥、司徒期依靠三种匠人和拳弥发动叛乱，都手持锐利兵器，没武器的拿着斧头。让拳弥进入公宫，而从太子疾的宫中鼓噪呐喊着攻打出公。鄄子士请求抵御。拳弥拉着他的手，说：“你固然勇敢，但将怎么保护国君呢？没看见先君的情景吗？国君到哪里不能满足他的意愿？况且国君也曾经在外面待过，怎么知道一定不能再回来？现在不能硬来，众怒难犯，等安定下来就容易离间他们了。”出公于是出走。打算到蒲地去，拳弥说：“晋国没有信用，不能去。”打算到鄄地，拳弥说：“齐、晋两国在争夺我们，也不能去。”打算到泠地去，拳弥说：“鲁国不足以亲附，请到城鉏以联系越国，越国有能干的国君。”于是逃往城鉏。拳弥说：“卫国盗贼的举动不可预料，请赶快走，我走在前面。”于是拳弥载运了宝物回到卫国。

公为支离之卒[1]，因祝史挥以侵卫[2]。卫人病之。懿子知之[3]，见子之[4]，请逐挥。文子曰：“无罪[5]。”懿子曰：“彼好专利而妄[6]，夫见君之入也，将先道焉[7]。若逐之，必出于南门而适君所[8]。夫越新得诸侯，将必请师焉[9]。”挥在朝，使吏遣诸其室[10]。挥出[11]，信，弗内[12]。五日，乃馆诸外里[13]，遂有宠，使如越请师[14]。

【注释】

[1]支离：战阵名，将军队分散而布阵。

[2]因祝史挥以侵卫：祝史挥在卫国国都，卫出公想以祝史挥为内应攻打卫都。

[3]懿子知之：知道祝史挥为内应。

[4]子之：公孙弥牟，即下文的文子。

[5]无罪：是说祝史挥并无罪。

[6]妄：不法，胡作非为。

[7]夫见君之入也，将先道焉：卫出公有回国的希望，祝史挥必然前去引路，为他效劳。道，引导。

[8]若逐之，必出于南门而适君所：要是驱逐祝史挥，他一定去依附卫出公。

[9]夫越新得诸侯，将必请师焉：预言卫出公一定会向越国请求援兵。

[10]挥在朝，使吏遣诸其室：先驱逐祝史挥的家室。

[11]挥出：祝史挥出逃。

[12]信，弗内：祝史挥在外面住了两晚又想返回，卫国人不让他进城。信，住两晚。

[13]外里：卫出公所住地名，在今河南滑县。

[14]遂有宠，使如越请师：卫出公果然宠信祝史挥，派他前往越国请求援兵。

【译文】

卫出公把士兵布成散阵，借助祝史挥做内应进攻卫都。卫国人感到担忧。公文懿子知道了，进见公孙弥牟，请求驱逐祝史挥。公孙弥牟说：“祝史挥并无罪过。”公文懿子说：“他专权好利而又胡作妄为，要是见到国君将进入国都，将会前往引路。如果驱逐了他，他必定从南门出去到国君那里。越国新近得到诸侯拥戴，一定会去请求越国出兵的。”祝史挥还在朝廷上，文子就先驱逐他的家室。祝史挥出走，住了二宿，卫国人不接纳他回城。过了五天，他就住到外里，得到卫出公的宠信，派他到越国请求援兵。

25.2　六月，公至自越[1]。季康子、孟武伯逆于五梧[2]。郭重仆[3]，见二子[4]，曰：“恶言多矣，君请尽之[5]。”公宴于五梧，武伯为祝[6]，恶郭重，曰：“何肥也[7]？”季孙曰：“请饮彘也[8]！以鲁国之密迩仇雠[9]，臣是以不获从君[10]，克免于大行[11]，又谓重也肥[12]。”公曰：“是食言多矣，能无肥乎[13]？”饮酒不乐，公与大夫始有恶[14]。

【注释】

[1]公至自越：鲁哀公去年闰十月访越，现在返回鲁国。

[2]五梧：鲁国南部边境地，今地不详。

[3]仆：为鲁哀公驾车。

[4]二子：指季康子、孟武伯二人。

[5]恶言多矣，君请尽之：郭重诬告季康子、孟武伯二人，说他们不臣之举很多，请哀公加以追究。

[6]武伯为祝：向哀公敬酒。

[7]肥：指郭重身体肥胖。

[8]请饮彘也：季康子暗示武伯失言。饮，罚酒。彘，孟武伯。

[9]鲁国之密迩仇雠：鲁国紧靠着仇敌。指鲁、齐相邻而交恶。

[10]臣是以不获从君：是说季、孟二人因要防备齐国，无法随哀公前往越国。

[11]大行：远行。

[12]又谓重也肥：郭重随国君远行劳累，不宜说他肥胖。

[13]是食言多矣，能无肥乎：按，哀公指桑骂槐，责怪三桓经常食言。

[14]公与大夫始有恶：哀公与三家从此互相厌恶。

【译文】

六月，哀公从越国回来。季康子、孟武伯在五梧迎接。郭重为哀公驾车，见了他们两人，回来说道："他们坏话说了很多，国君请加以追究。"哀公在五梧设宴，武伯祝酒，厌恶郭重，说："你怎么这么肥胖？"季孙说："请罚武伯喝酒！因为鲁国紧挨着仇敌，下臣所以不能跟从国君，得以免去远行，可他却说辛苦伴随国君的郭重肥胖。"哀公说："这个人食言多了，怎么能不肥胖呢？"大家虽然饮酒但都不高兴，

哀公和大夫们开始不和。

二十六年

【传】

26.1　二十六年夏五月[1]，叔孙舒帅师会越皋如、舌庸、宋乐茷纳卫侯[2]。文子欲纳之。懿子曰："君愎而虐，少待之，必毒于民，乃睦于子矣[3]。"师侵外州，大获[4]。出御之，大败[5]。掘褚师定子之墓，焚之于平庄之上[6]。

【注释】

[1]二十六年：鲁哀公二十六年当周元王七年，前469。

[2]叔孙舒帅师会越皋如、舌庸、宋乐茷纳卫侯：鲁、越、宋三国以武装护送卫出公回国。叔孙舒，鲁国叔孙文子。皋如、舌庸，越国大夫。乐茷，宋国司城子潞。

[3]少待之，必毒于民，乃睦于子矣：不用多久，必然荼毒百姓，那时百姓将倾心于文子了。

[4]师侵外州，大获：诸侯联军入侵外州，肆意劫掠。

[5]出御之，大败：卫军抵御联军，大败。

[6]掘褚师定子之墓，焚之于平庄之上：褚师定子，褚师比父亲。平庄，山陵名。按，卫出公掘坟焚棺以泄愤。

【译文】

鲁哀公二十六年夏五月，叔孙舒带兵会合越国的皋如、舌庸、宋国的乐茷送回卫出公。文子想接纳他。懿子说："国君刚愎而暴虐，过些时候，他必然荼毒百姓，人民就会倾心于您了。"诸侯军队侵袭外州，大肆掠夺。卫军出城抵御，大败。卫出公掘开褚师定子的坟墓，把尸骸在平庄上放火焚烧。

文子使王孙齐私于皋如[1]，曰："子将大灭卫乎？抑纳君而已乎？"皋如曰："寡君之命无他，纳卫君而已。"文子致众而问焉[2]，曰："君以蛮夷伐国[3]，国几亡矣。请纳之。"众曰："勿纳[4]。"曰："弥牟亡而有益，请自北门出[5]。"众曰："勿出。"重赂越人[6]，申开守陴而纳公[7]，公不敢入[8]。师还[9]。立悼公[10]，南氏相之[11]，以城鉏与越人[12]。公曰："期则为此[13]。"令苟有怨于夫人者报之[14]。司徒期聘于越[15]，公攻而夺之币[16]。期告王，王命取之，期以众取之。公怒，杀期之甥之为大子者[17]。遂卒于越[18]。

【注释】

[1]王孙齐：卫国大夫王孙贾之子。私：个人私下会见。

[2]文子致众而问焉：文子召集众人征询意见。

[3]蛮夷：指越国。

[4]勿纳：按，卫出公已经失尽人心。

[5]弥牟亡而有益，请自北门出：只要对卫国有好处，文子愿从北门出去逃离卫国。按，出公当时在南郊，故文子请自北门出，以避出公。

[6]重赂越人：请越国不要干涉。

[7]申开守陴而纳公：卫国人打开城门，做出欢迎卫出公的样子，但城墙上却戒备森严。申开，将几重城门大开。申，重。守陴，守卫女墙。按，越人受赂，故对卫国此举不闻不问。

[8]公不敢入：知道国人并无诚意接纳自己，卫出公不敢进城。

[9]师还：联军退兵。

[10]立悼公：卫国人立悼公。悼公，蒯聩庶弟公子黚。

[11]南氏：公孙弥牟。

[12]以城钽与越人：割地相报。

[13]期则为此：卫出公认为落得如此结局，责任在司徒期。期，司徒期。

[14]令苟有怨于夫人者报之：卫出公没法责罚司徒期，迁怒于夫人，允许对夫人不满的人进行报复。夫人，司徒期的姐姐，卫出公夫人。

[15]司徒期聘于越：为悼公聘问越国。

[16]币：送给越国的财礼。

[17]期之甥：卫出公与司徒期姐姐所生的儿子，即司徒期的外甥，此时已立为太子。

[18]遂卒于越：卫出公最终死在越国。

【译文】

文子派王孙齐私下和皋如联系，说："您是打算彻底灭亡卫国呢？还是只把国君送回来？"皋如说："我们国君的命令没有别的，只是送回卫君罢了。"文子召集大众征询意见，说："国君领着蛮夷来攻打本国，国家几乎要灭亡了。请接纳他。"大家说："别接纳他。"文子说："如果我逃亡而有益于国家，我请求从北门出去。"大家说："不要出去。"文子重重地贿赂越国人，大开城门守卫城墙而接纳卫出公，出公不敢进入。越军撤回。卫国人立了悼公，文子辅相他，把城鉏割给越国。卫出公说："这都是司徒期干的。"下令对夫人有怨气的，可以报复她。司徒期去越国聘问。出公攻击他并夺走其所带财礼。司徒期报告越王，越王命令夺回来，司徒期带领众人取回聘礼。出公发怒，杀死司徒期的外甥，也就是所立的太子。卫出公最终死在越国。

26.2　宋景公无子，取公孙周之子得与启畜诸公宫[1]，未有立焉[2]。于是皇缓为右师，皇非我为大司马，皇怀为司徒[3]，灵不缓为左师[4]，乐茷为司城[5]，乐朱鉏为大司寇[6]。六卿三族降听政[7]，因大尹以达[8]。大尹常不告[9]，而以其欲称君命以令[10]。国人恶之[11]。司城欲去大尹，左师曰："纵之，使盈其罪[12]。重而无基，能无敝乎[13]？"

【注释】

[1]公孙周：宋元公之孙子高。得：宋昭公。启：得的弟弟。畜：养。

[2]未有立焉：未决定立谁为太子。

[3]皇怀：皇非我堂兄弟。

[4]灵不缓：子灵围龟的后裔。

[5]乐茷：乐溷儿子。

[6]乐朱钼：乐輓儿子。

[7]六卿三族降听政：三族分任上述六卿官职，同掌政事。三族，皇、灵、乐三族。

[8]因大尹以达：六卿之政通过大尹上达景公。大尹，景公身边宠臣。

[9]大尹常不告：不报告景公。

[10]而以其欲称君命以令：以自己的意愿假传君令。

[11]国人恶之：大尹蒙上蔽下，专擅国政，国人痛恨。

[12]纵之，使盈其罪：先纵后擒，待大尹恶贯满盈再动手。盈，满。

[13]重而无基，能无敝乎：势重而不以仁、德为基础，必败。敝，败。

【译文】

宋景公没有儿子，收养了公孙周的儿子得和启，养在宫内，还没决定立谁为太子。这时皇缓任右师，皇非我任大司马，皇怀任司徒，灵不缓任左师，乐茷任司城，乐朱鉏任大司寇。六卿三族一起听政，通过大尹上达景公。大尹常常不报告景公，而按照自己的欲望假称君命发号施令。国人都厌恶他。司城想除去大尹，左师说："随他去，让他恶贯满盈。权重而没有基础，能够不败吗？"

冬十月，公游于空泽[1]。辛巳[2]，卒于连中[3]。大尹兴空泽之士千甲[4]，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宫[5]。使召六子[6]，曰："闻下有师，君请六子画[7]。"六子至，以甲劫之曰："君有疾病，请二三子盟[8]。"乃盟于少寝之庭[9]，曰："无为公室不利。"大尹立启[10]，奉丧殡于大宫[11]，三日而后国人知之[12]。司城茷使宣言于国曰："大尹惑蛊其君而专其利[13]，今君无疾而死，死又匿之，是无他矣，大尹之罪也[14]。"

【注释】

[1]空泽：宋国地名。在今河南虞城南。

[2]辛巳：初四。

[3]卒于连中：宋景公去世。连中，客馆名。宋景公，前516年即位，在位四十八年。

[4]大尹兴空泽之士千甲：发动甲士千人。

[5]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宫：大尹将景公尸体秘密运回宫中，秘不发丧。空桐，古地名。离空泽不远。沃宫，宋国都城内宫名。

[6]六子：即上文的六卿。

[7]闻下有师，君请六子画：大尹假传君命，以地方上有战事请六卿来商讨。画，商量。

[8]请二三子盟：强迫六卿盟誓。

[9]少寝：小寝，诸侯休息的地方。

[10]大尹立启：立启为太子。

[11]丧殡：棺材。大宫：宋国祖庙。

[12]三日而后国人知之：知道景公已死。

[13]大尹惑蛊其君而专其利：蛊惑国君，专权跋扈。

[14]“今君无疾而死”四句：暗指大尹弑君。

【译文】

冬十月，宋景公在空泽游玩。初四，在连中去世。大尹征集了空泽甲士千名，事奉着景公的尸体从空桐入都，进入沃宫。派人召唤六卿，说：“听说地方上有战事，请六卿来商讨。”六卿到来，用甲士劫持他们，说：“国君有重病，请大家盟誓。”于是在小寝的庭院盟誓，说：“不要做对公室不利的事。”大尹立启为国君，将棺柩安顿在祖庙。三天后国人才知道这事。司城乐茷派人在国内散布说：“大尹蛊惑国君而专权擅利，如今国君无疾而终，死后他又隐匿丧事，这没有别的可

说，就是大尹的罪过。”

得梦启北首而寝于卢门之外[1]，己为鸟而集于其上，咮加于南门[2]，尾加于桐门[3]。曰：“余梦美，必立[4]。”大尹谋曰：“我不在盟[5]，无乃逐我，复盟之乎[6]！”使祝为载书[7]。六子在唐盂[8]，将盟之。祝襄以载书告皇非我[9]，皇非我因子潞、门尹得、左师谋曰[10]：“民与我，逐之乎？”皆归授甲，使徇于国曰：“大尹惑蛊其君，以陵虐公室[11]，与我者，救君者也[12]。”众曰：“与之！”大尹徇曰：“戴氏、皇氏将不利公室[13]，与我者，无忧不富。”众曰：“无别[14]！”戴氏、皇氏欲伐公[15]，乐得曰：“不可。彼以陵公有罪，我伐公，则甚焉[16]。”使国人施于大尹[17]，大尹奉启以奔楚，乃立得[18]。司城为上卿[19]，盟曰：“三族共政[20]，无相害也。”

【注释】

[1]北首：头向北。卢门：宋国都城南门。

[2]咮（zhòu）：鸟嘴。

[3]桐门：北门。按，以上为梦境。

[4]余梦美，必立：得醒后解释梦境，以为自己必将代启为国君。古人认为，生者南向，死者北首，启北首而卧是将死之象。卧于门外是将失国的征兆。得变为大鸟停在启身上，嘴在南门，尾在北门，是代启得国之象。

[5]我不在盟：少寝之盟是以景公名义盟六卿，并非与大尹盟誓。

[6]复盟之乎：想再与六卿盟誓。

[7]载书：盟书。

[8]唐盂：古地名。离宋国都城不远。

[9]襄：太祝名。

[10]子潞：乐茷。门尹得：乐得。左师：灵不缓。

[11]陵虐公室：欺凌公室。

[12]与我者，救君者也：支持六卿的就是救君的人。

[13]戴：乐氏。

[14]无别：意思是你大尹和那些真要不利于公室的人并无差别。
按，众人不响应大尹。

[15]公：指启。

[16]彼以陵公有罪，我伐公，则甚焉：乐得意谓伐公甚于凌公。

[17]使国人施于大尹：加罪于大尹。

[18]乃立得：立得为君，即昭公。

[19]司城：乐茷。

[20]三族：即皇、灵、乐三族。

【译文】

得梦见启头朝北睡在卢门外，自己变成大鸟停在他身上，嘴巴搁在南门上，尾巴放在桐门上。他醒来后说："我的梦很好，一定可以立为国君。"大尹和人商议说："我没有参加盟誓，恐怕会被赶走，再跟他们盟誓吧！"让太祝准备盟书。六卿正在唐盂，打算和他盟誓。祝襄把盟书内容告诉了皇非我，皇非我和子潞、门尹得、左师商量说："人民倾向我们，赶走大尹吧？"都回家发放皮甲，派人在国内宣扬说："大尹蛊惑国君，欺凌虐待公室。支持我们的，就是救援国君的人。"大家说："支持。"大尹也宣扬说："戴氏、皇氏想对公室不利，支持我的，不用担心不富。"大家说："你和那些人没有区别。"戴氏、皇氏准备攻打国君启，乐得说："不能那样做。大尹因为欺凌国君而有罪，我们进攻国君，罪过就更大了。"派国人加罪于大尹，大尹事奉着启逃往楚国，于是立了得为国君。司城任上卿，盟誓道："三族共同执政，不要彼此危害。"

26.3　卫出公自城鉏使以弓问子赣[1]，且曰："吾其入乎？"子赣稽首受弓，对曰："臣不识也[2]。"私于使者曰："昔成公孙于陈[3]，甯武子、孙庄子为宛濮之盟而君入[4]。献公孙于齐[5]，子鲜、子展为夷仪之盟而君入[6]。今君再在孙矣[7]，内不闻献之亲，外不闻成之卿[8]，则赐不识所由入也[9]。《诗》曰：'无竞惟人，四方其顺之[10]。'若得其人，四方以为主，而国于何有[11]？"

【注释】

[1]卫出公自城鉏使以弓问子赣：问，赠送。子赣，子贡。按，出公

想请求子贡帮他复国。

[2]不识：不知道能否回国。

[3]昔成公孙于陈：僖公二十八年，卫成公奔楚，后来又逃往陈国。孙，通“逊”。逃亡。

[4]甯武子、孙庄子为宛濮之盟而君入：此盟在僖公二十八年。

[5]献公孙于齐：襄公十四年，卫献公被孙林父和甯惠子驱逐，奔齐。

[6]子鲜、子展为夷仪之盟而君入：襄公二十五年，甯惠子之子甯喜在夷仪见卫献公，商议使其返国，二十六年卫献公回国。

[7]今君再在孙矣：两次逃亡。哀公十五年逃鲁，今又逃宋。

[8]内不闻献之亲，外不闻成之卿：献公逃亡，有子鲜、子展跟随在外，助其复国。成公逃亡，甯武、孙庄在国内愿意接纳他回国。现在出公是内无亲信，外无忠臣。

[9]则赐不识所由入也：出公内外无亲，失尽人心，所以子贡不知道出公如何能回国。赐，子贡，端木赐。

[10]无竞惟人，四方其顺之：引《诗》见《诗经·周颂·烈文》，意思是得到贤人便会强大，四方都会顺服。无，语气词。竞，强。顺，今作“训”。

[11]若得其人，四方以为主，而国于何有：为君的如能任用贤才，四方臣民都会归顺，复国又有何难？出公已失尽人心，难以再

回国了。

【译文】

卫出公从城鉏派人带着弓赠送给子赣，并且说：“我能回国吗？”子赣叩头接受弓，回答说：“臣不知道。”私下对使者说：“昔日成公避居陈国，甯武子、孙庄子为他在宛濮结盟然后成公回国。献公避居于齐国，子鲜、子展为他在夷仪结盟然后献公回国。现在国君再次避居在外，国内没听说像献公那样有留守的亲信，在外没听说像成公那样有跟随的卿，那么我就不知道根据什么他能回国。《诗》说：‘得到贤人便会强大，四方都会顺服。’如果能得到这样的人，四方臣民都会以他为主宰，回国又有何难？”

二十七年

【传】

27.1　二十七年春[1]，越子使舌庸来聘，且言邾田[2]，封于骀上[3]。二月，盟于平阳[4]，三子皆从[5]。康子病之[6]，言及子赣，曰：“若在此，吾不及此夫[7]！”武伯曰：“然。何不召？”曰：“固将召之。”文子曰：“他日请念[8]。”

【注释】

[1]二十七年：鲁哀公二十七年当周贞定王介元年，前468。

[2]越子使舌庸来聘，且言邾田：越王派舌庸聘鲁，并且以霸主身份让鲁国归还所占邾国田地。舌庸，越国大夫。

[3]封于骀上：商定以骀上作为鲁、邾两国的疆界。骀上，即鲁襄公四年《传》之狐骀，在今山东滕州。

[4]盟于平阳：鲁、越两国结盟。平阳，古地名。在今山东邹城。

[5]三子皆从：三人都随哀公参加盟会。三子，季康子、叔孙文子、孟武伯。

[6]康子病之：耻于与蛮夷之邦的越国盟誓；且以公、卿与一个大夫结盟，也是耻辱。

[7]若在此，吾不及此夫：子贡善于外交，要是在这里，鲁国便不会处于这种境地。

[8]他日请念：季孙不能重用子贡，临难时才想起他，因此文子说：以后可要记着他。

【译文】

鲁哀公二十七年春，越王派舌庸聘鲁，并且商谈关于邾国田地的事，商定以骀上作为鲁、邾两国的疆界。二月，在平阳结盟，季康子、叔孙文子、孟武伯三人都随哀公参加盟会。季康子对结盟感到不快，谈到子赣，说：“他要是在这里，我不会到这地步！”武伯说：“是的。为什么不召他来？”季康子说：“本来就要召他。”文子说：“以后请记着他。”

27.2　夏四月己亥[1]，季康子卒[2]。公吊焉，降礼[3]。

【注释】

[1]己亥：二十五日。

[2]季康子卒：季孙肥去世。

[3]公吊焉，降礼：降礼，礼节降等。按，鲁哀公对季孙本已怀恨在心，因此吊丧时礼节降等。

【译文】

夏四月二十五日，季康子去世。哀公去吊唁，礼数降等。

27.3　晋荀瑶帅师伐郑[1]，次于桐丘[2]。郑驷弘请救于齐[3]。齐师将兴，陈成子属孤子三日朝[4]。设乘车两马，系五邑焉[5]。召颜涿聚之子晋，曰：“隰之役，而父死焉[6]。以国之多难，未女恤也。今君命女以是邑也，服车而朝[7]，毋废前劳[8]！”乃救郑。及留舒[9]，违谷七里，谷人不知[10]。及濮[11]，雨，不涉。子思曰[12]：“大国在敝邑之宇下[13]，是以告急。今师不行，恐无及也[14]。”成子衣制、杖戈[15]，立于阪上，马不出者，助之鞭之[16]。知伯闻之，乃还，曰：“我卜伐郑，不卜敌齐[17]。”使谓成子曰：“大夫陈子，陈之自出[18]。陈之不祀，郑之罪也[19]，故寡君使瑶察陈衷焉[20]，谓大夫其恤陈乎[21]？若利本之颠，瑶何有焉[22]？”成子怒曰：“多陵人者皆不在[23]，知伯其能久乎[24]！”中行文子告成子曰[25]：“有自晋师告寅者，将为轻车千乘以厌齐师之门，则可尽也[26]。”成子曰：“寡君命恒曰：‘无及寡，无畏众[27]。’虽过千乘，敢辟之乎[28]？将以子之命告寡君[29]。”文子曰：“吾乃今知所以亡[30]。君子之谋也，始、衷、终皆举之，而后入焉[31]。今我三不知而入之，不亦难乎[32]！”

【注释】

[1]荀瑶：知襄子。

[2]桐丘：古地名。在今河南扶沟西。

[3]驷弘：郑国大夫驷歂之子，字子般。

[4]陈成子属孤子三日朝：让遗孤三日内朝见国君。属，集合。孤

子，阵亡将领的遗孤。

[5]设乘车两马，系五邑焉：以一乘车两匹马再加城邑五座封赏遗孤，以激励他们作战。乘车，战车一辆。

[6]隰之役，而父死焉：隰之役在哀公二十三年，颜涿聚，即颜庚战死。

[7]今君命女以是邑也，服车而朝：国君以城邑封赏你，你应驾着车去朝见谢恩。

[8]毋废前劳：不可废弃先父的功劳。

[9]留舒：齐国地名。在今山东东阿东北。

[10]违谷七里，谷人不知：齐军行军整肃诡秘，过谷境而谷人毫无知觉。违，距离。谷，古地名。在今山东东阿。

[11]濮：濮水，在今河南滑县与延津。

[12]子思：郑国子产之子国参。他与驷弘一同前往齐国求救兵。

[13]大国在敝邑之宇下：晋国已兵临城下。

[14]今师不行，恐无及也：齐军不肯渡河，只怕救援不及。

[15]制：雨衣。杖戈：拄着戈。

[16]立于阪上，马不出者，助之鞭之：陈成子亲自督促齐军前进，凡是踌躇不前的，亲自用鞭策之使前。

[17]我卜伐郑，不卜敌齐：只伐郑，不与齐国为敌。

[18]大夫陈子，陈之自出：陈氏本是陈国公室贵族，庄公二十二年陈完出逃齐国，这是齐国陈氏之祖。

[19]陈之不祀，郑之罪也：哀公十七年楚国灭亡陈国，不是郑国之罪。这里意在挑拨陈氏与郑国的关系。

[20]察陈衷焉：了解陈国被灭的实情。

[21]其恤陈乎：希望陈成子能体恤陈国的被灭。

[22]若利本之颠，瑶何有焉：如果陈成子不体恤陈国的被灭，与我荀瑶并无关系。利本之颠，以陈国的颠覆为利。本，指陈国。

[23]多陵人：欺人太甚。不在：不会长久。

[24]知伯其能久乎：预言知氏不能长久。其，岂能，难道。

[25]中行文子：晋国荀寅。此时逃亡在齐国。

[26]有自晋师告寅者，将为轻车千乘以厌齐师之门，则可尽也：晋军将以轻装战车攻击齐军阵门，可能尽歼齐军。厌，压。

[27]无及寡，无畏众：不攻击零星的士卒，也不畏惧敌军众多。及，攻击。

[28]虽过千乘，敢辟之乎：晋军轻车虽有千乘之众，齐军也不回避、害怕。

[29]将以子之命告寡君：陈成子怀疑荀寅有为晋国而威吓齐国之

心，所以这样说。

[30]吾乃今知所以亡：现在才知道自己何以会逃亡。

[31]君子之谋也，始、衷、终皆举之，而后入焉：有才智的人行事，都应考虑到事情的开始、发展和结局，然后才行动。始、衷、终，开始、中间、结局。

[32]今我三不知而入之，不亦难乎：后悔自己无知，不了解成子之心，贸然进言。

【译文】

晋国荀瑶领兵攻打郑国，驻扎在桐丘。郑国驷弘到齐国求救。齐国军队将要出发，陈成子召集阵亡将士的孩子，分三天朝见。设置了一辆车两匹马，再加城邑五座作封赏。召见颜涿聚的儿子晋，说：“隰地战役，你父亲战死。由于国家多难，没有抚恤你。现在国君命令把这座城邑封赏你，你应驾车去朝见，不要废弃你父亲的勋劳！”于是出兵救援郑国。到达留舒，离谷地七里，谷地人还不知道。到达濮水，下雨，军队不愿意渡河。子思说：“晋国的人马就在敝邑的屋檐底下了，所以告急。现在军队不前进，恐怕来不及了。”陈成子穿着雨衣，拄着戈，站在山坡上，马不行的，就拉它或是鞭打它。知伯听说了，便收兵而回，说：“我占卜过攻打郑国，但没占卜和齐国作战。”派人对陈成子说：“大夫陈氏是从陈国分支出来的。陈国被灭，是郑国的罪过。所以我们国君派我来调查陈国被灭亡的原因，请问您体恤陈国的被灭吗？要是您觉得宗国覆亡对您有利，和我又有什么关系呢？”陈成子发怒说：“经常欺凌别人的都不能长久，知伯难道能够长久吗？”中行文子告诉陈成子说：“有人从晋军来告诉我，晋军打算用千辆轻车，迫近攻击

齐军的营门，就可全歼齐军了。”陈成子说：“我们国君命令我说：‘不要追赶零散的兵士，不要害怕人马众多。’即便超过一千辆车，我岂敢退避？我将把您的话报告我们国君。”中行文子说：“我现在才明白自己所以流亡的原因。君子谋划一件事，对开始、中间、结局都要考虑周详，然后再报告。现在我对这三个环节都不知道就报告了，不也就很难了吗？”

27.4　公患三桓之侈也[1]，欲以诸侯去之[2]。三桓亦患公之妄也[3]，故君臣多间[4]。公游于陵阪[5]，遇孟武伯于孟氏之衢，曰：“请有问于子，余及死乎[6]？”对曰：“臣无由知之。”三问，卒辞不对[7]。公欲以越伐鲁而去三桓[8]。秋八月甲戌[9]，公如公孙有陉氏[10]。因孙于邾[11]，乃遂如越[12]。国人施公孙有山氏[13]。

【注释】

[1]侈：盛气凌人。《说文》：“侈，掩胁也。”段玉裁《注》云：“掩者，掩盖其上；胁者，胁制其旁。凡自多以陵人曰侈，此侈之本义也。”

[2]欲以诸侯去之：三桓强大，无视公室，哀公对其意见很大，亦恐被杀或被逐，故想借诸侯军队驱逐三桓。

[3]妄：狂妄昏乱，胡作非为。

[4]间：矛盾，嫌隙。

[5]陵阪：古地名。在曲阜城东北黄帝陵附近。

[6]及死：好死，寿终正寝。

[7]三问，卒辞不对：孟武伯不回答。

[8]公欲以越伐鲁而去三桓：当时越国强大，俨然为霸主。

[9]甲戌：初一。

[10]有陉氏：有山氏。

[11]因孙于邾：被三桓所迫，鲁哀公先躲进公孙有山氏家，然后逃亡邾国。

[12]遂如越：哀公最后逃亡越国。哀公十六年，子贡曾预言哀公将不没于鲁国，现在果真如此。

[13]国人施公孙：因哀公从有山氏家出走，国人拘捕了公孙有山氏。施，拘捕。

【译文】

鲁哀公忧虑三桓的专横，想借助诸侯的力量除去他们。三桓也担心哀公胡作非为，因此君臣之间有很多隔阂。哀公在陵阪游玩，在孟氏之衢遇到孟武伯，说："我有件事要向你请教，我能有好死吗？"孟武伯回答说："下臣无法知道。"问了三次，孟武伯始终辞谢不答。哀公想请越国来进攻鲁国而除去三桓。秋八月初一，哀公到公孙有山氏处。因此而逃亡于邾国，接着就去了越国。国人拘捕了公孙有山氏。

27.5　悼之四年[1]，晋荀瑶帅师围郑，未至，郑驷弘曰："知伯愎而好

胜，早下之，则可行也[2]。”乃先保南里以待之[3]。知伯入南里，门于桔柣之门[4]。郑人俘酅魁垒[5]，赂之以知政[6]，闭其口而死[7]。将门[8]，知伯谓赵孟[9]：“入之[10]。”对曰：“主在此[11]。”知伯曰：“恶而无勇，何以为子[12]？”对曰：“以能忍耻，庶无害赵宗乎[13]！”知伯不悛，赵襄子由是惎知伯，遂丧之[14]。知伯贪而愎，故韩、魏反而丧之[15]。

【注释】

[1]悼之四年：悼，鲁悼公，哀公之子，名宁。哀公出国，鲁国人立他为君。按，鲁悼公四年为前463年，《左传》编年至鲁哀公二十七年止，这里附悼公四年后事。

[2]知伯愎而好胜，早下之，则可行也：驷弘表示愿意屈服，使晋军退兵。下之，表示妥协。行，撤退。

[3]乃先保南里以待之：驷弘先据守南里，以等待晋军。保，据守。南里，郑国都城外地方。

[4]知伯入南里，门于桔柣之门：晋军进入南里，郑军且战且退，晋军逼近桔柣之门。桔柣之门，郑国城门。

[5]酅（xī）魁垒：晋国军士。

[6]赂之以知政：许以卿的地位，让酅魁垒投降。

[7]闭其口而死：酅魁垒不答应，郑军塞其口而杀之。

[8]将门：将攻打郑国城门。

[9]赵孟：赵襄子无恤。

[10]入之：荀瑶叫赵孟先攻门。

[11]主在此：赵孟回答，主将在此，何不自己先入？主，指荀瑶。

[12]恶而无勇，何以为子：赵襄子本是贱妾的儿子，赵简子废嫡子伯鲁而立他，所以荀瑶讥其貌丑而无勇，何以立为嫡子。恶，貌丑。子，指太子。

[13]以能忍耻，庶无害赵宗乎：能为社稷忍辱负重，能使赵氏长久不衰，所以立为嫡子。

[14]知伯不悛，赵襄子由是惎（jì）知伯，遂丧之：荀瑶轻侮赵无恤，知、赵两家恶感日甚，知伯于是想灭掉赵氏。不悛，不悔改。惎，憎恨。

[15]知伯贪而愎，故韩、魏反而丧之：鲁悼公十四年（前453），知伯率领晋国的韩、魏二家围赵襄子于晋阳。韩、魏反而与赵氏联合，杀知伯于晋阳，灭知氏。韩、赵、魏三家分晋之势形成。

【译文】

悼公四年，晋国荀瑶带兵包围郑国，还没到，郑国驷弘说：“荀瑶刚愎而争强好胜，我们早些向他表示屈服，他就会退兵了。”于是先在南里设防等候晋军。荀瑶进入南里，攻打桔柣之门。郑国俘获了酅魁垒，用卿的官职来诱降他，酅魁垒不答应，郑军塞上其口杀死了他。将要攻打城门，荀瑶告诉赵孟：“你冲进去。”赵孟回答说：“主将您在这里呢。”荀瑶说：“你貌丑而缺乏勇气，怎么会立你为继承人？”赵孟回

答说："因为我能忍受耻辱，也许对赵氏宗族没有危害吧！"荀瑶不知改悔，赵孟由此而怨恨荀瑶，荀瑶便想灭掉赵孟。荀瑶贪婪而刚愎，所以韩氏、魏氏反倒灭亡了他。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尚书 上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尚书 上

王世舜　王翠叶◎译注



中華書局

前言

一 《尚书》产生的过程及其流传

《尚书》各篇，最早当成于史官之手，并作为档案被各代政府保存下来。《墨子·贵义》：“昔者周公旦朝读书百篇。”足见周代之前，夏、商两代政府档案积存的数量已经相当可观。周公是一位极为重视总结历史经验的政治家，受周公的影响，有周一代的政府档案积存的数量恐怕比夏、殷两代还要多。正因为如此，在周代便已经设立了保存这类档案及书籍的机构叫“守藏室”，并为这个机构设立长官叫“守藏室之史”，著名哲学家老子就曾经担任过这样的长官。

史官在远古时代有过一段显赫的历史。《尚书·皋陶谟》：“钦四邻。”《尚书大传·皋陶谟》：“古者天子必有四邻，前曰疑，后曰丞，左曰辅，右曰弼。天子有问，无以对，责之疑；可志而不志，责之丞；可正而不正，责之辅；可扬而不扬，责之弼。其爵视卿，其禄视次国之君也。”丞，就是史官。《大戴礼记·保傅》：“及太子既冠成人，免于保傅之严，则有司过之史，有亏膳之宰。太子有过，史必书之。史之义，不得不书过，不书过则死。过书，而宰彻去膳。夫膳宰之义，不得不彻膳，不彻膳则死。于是有进膳之旍，有诽谤之木，有敢谏之鼓，鼓史诵诗，工诵正谏，士传民语；习与智长，故切而不攘；化与心成，故中道若性；是殷、周所以长有道也。”四邻又称四圣“其爵视卿，其禄视次国之君也”，地位之高、权力之大，可以想见。《大戴礼记·保傅》所

记是周初的历史，史的地位虽较远古有所下降，但权力依然很大。随着集权于中央的帝制日趋巩固以及君主与权臣权力的无限膨胀，史官的地位日趋下降。到了春秋时代下降的趋势更加严重，深受后人崇敬的齐大史兄弟二人因直书“崔杼弑其君”而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另外，史籍的保存也成了严重问题。《孟子·万章下》：“诸侯恶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这些史籍因“恶其害己”而遭到诸侯的销毁。这种情况当然不会自孟子时始，恐怕在春秋时代就已经存在了。面对这种情况，史籍的散佚就更加不可避免。《墨子·贵义》：“子墨子南游使卫，关中载书甚多。”《庄子·天下》：“惠施多方，其书五车。”墨子和惠子能够拥有那么多的书，当然与史籍的散佚有关。

古代的史官制度造就了史官这一特殊的文化团体。而这一文化团体随着社会变迁也在不断地沉浮变迁。在这种沉浮变迁中造就了一批优秀的史官，《尚书》各篇就是在这批优秀史官手中被保存下来，而且经过他们一代又一代人的加工、润色、整理，使之日臻完美。

《尚书》的编纂并非自孔子始，早在孔子之前就已经有人编纂了。《左传·僖公二十七年》：“于是乎蒐于被庐，作三军。谋元帅。赵衰曰：‘郤縠可。臣亟闻其言矣，说礼乐而敦《诗》、《书》。《诗》、《书》，义之府也。礼乐，德之则也。德义，利之本也。《夏书》曰：‘赋纳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君其试之。”僖公二十七年为公元前633年，赵衰以郤縠“说礼乐而敦《诗》、《书》”为由推荐他为三军元帅，并明确指出“《诗》、《书》，义之府也”，可见在此之前《诗》、《书》早就已经编纂成书了，早于孔子至少在一百年以上。其具体内容虽不可确考，既然这部《书》被赵衰称之为“义之府”，所引《夏书》文字又见于今文《尚书·皋陶谟》，可以推断，其中当有不少篇章也被孔子收入所编纂的《书》之中。

孔子是一位首开私人讲学之风的教育家，大约在三十岁就已经开始授徒讲学。既要讲学，就必须要有教材。可以想见，孔子为了教学的需要不断搜集资料，这些教材是在教学中根据搜集来的资料经过不断地补充修订逐渐完备的。《史记·孔子世家》："阳虎由此益轻季氏。季氏亦僭于公室，陪臣执国政，是以鲁自大夫以下皆僭离于正道。故孔子不仕，退而修诗书礼乐，弟子弥众，至自远方，莫不受业焉。"据此，孔子正式而系统地编纂《尚书》当在四十余岁之后。

《尚书》孔安国《序》说："先君孔子……讨论坟典，断自唐虞以下讫于周。芟夷烦乱，剪截浮辞，举其宏纲，撮其机要，足以垂世立教，典、谟、训、诰、誓、命之文，凡百篇。"这段话大体上是符合《尚书》实际情况的。"芟夷烦乱，剪截浮辞"说明孔子在编纂《尚书》时，对《尚书》各篇又作了润色和修改。"垂世立教"说明编纂《尚书》不但是为了教学，更是为了总结历史经验以教育后人。

《尚书》在流传中，经历了秦始皇"焚书坑儒"的浩劫，今天我们所能见到的只是残本而非全貌了。这个残本得以流传至今，其功首推伏生、孔安国二人，其次则是孔颖达。两汉时代虽有多种《尚书》版本流传，但流传至今的却只有伏生所传今文二十八篇，孔安国所传古文二十五篇。今文二十八篇在西汉时代立于学官，受官方支持公开传授，古文二十五篇未立于学官，加上其内容为官方所忌，只能私下传授。东晋时为豫章内史梅赜所献的《尚书》为今、古文合编本，唐代初年孔颖达奉唐太宗之命修《五经正义》，于《尚书》所使用的就是梅赜所献的本子。《汉书·艺文志》著录《尚书古文经》四十六卷为五十七篇（实为五十八篇，见颜师古注），为了凑够五十八篇之数，梅本从今文《尧典》中分出《舜典》、从《皋陶谟》中分出《益稷》、从《顾命》中分出《康王之诰》，又将《盘庚》分作上、中、下三篇，这样一来，今文

《尚书》便从二十八篇变成三十三篇，与古文《尚书》二十五篇合在一起恰好为五十八篇。其实即便五十八篇也是残本并非先秦的旧本，何况将汉代公开传授的只有今文《尚书》二十八篇，割裂为三十三篇已非汉本之旧，实在没有必要。为了尊重事实，不如仍将今、古文分开为妥。故本书恢复汉代今文《尚书》的旧本二十八篇，并与古文《尚书》二十五篇分开处理。

二　《尚书》的内容

首先谈今文《尚书》的内容。今文《尚书》虽只有二十八篇，但内容却十分丰富，本次出版，限于篇幅只涉及思想，文学方面从略。就思想方面而言，只谈到“敬天保民”。这的确是今文《尚书》思想内容十分突出、十分重要的一点；但仅限于这一点是不够的，借此次出版机会补充三点：

一、“知稼穑之艰难”，“知小人之依”。这是周公在《无逸》篇中告诫成王的两句话。这两句话有其内在联系：只有了解稼穑的艰难，才能了解老百姓的疾苦。在周公看来这是圣明君主所必须具备的品德，并以此谆谆告诫成王；同时还要特别注意以宽广的襟怀和同情人民疾苦的心态了解民意民情以察知执政得失。值得细加体味的是最后一段话，兹将这段话的译文引述于下：

> 周公说：“唉！从殷王中宗，到高宗，到祖甲，到我们的周文王，这四人是圣明的君主。有人告诉他们说：‘小人在怨你骂你。’他们便更加恭敬地按照规矩办事。他们有了过错，便毫不掩饰地说：‘这是我的过错。’实在是这样，他们不但不敢含怒，而且

> 很愿意听到这样的话，以便察知自己政治上的得失。不听这些话，人们之中有的就会互相欺骗诈惑。如果有人告诉你：‘小人在怨你骂你。’你应当认真考虑这些话。可是，如果你却这样执政：不把法度放在心里，不宽绰自己的胸怀，乱罚那些无罪的人，妄杀那些无辜的人。这样，必然会民心同怨，人们便会把愤怒的情绪聚集在你的身上。”周公说：“唉！王啊，你可要以这些作为鉴戒啊！”

多么令人深思！从《无逸》全篇来看，此篇较之周公其他各篇诰文更为深刻。

二、礼让。这也是圣明君主所必须具备的品德。《尧典》：“允恭克让。”这是说尧所具备的品德。不但尧具有这种品德，在《尧典》、《皋陶谟》中我们可以看到当尧禅位于舜，舜禅位于禹时，尧、舜、禹均表现出真诚的“礼让”。在尧、舜任命大臣的时候，大臣们也都表现出这种真诚的“礼让”。而这种“礼让”说明这些人都没有把“权位”看成是个人私产！这种崇高品质可以永远垂范后世，也是古人留给后世的最有价值的精神遗产！

三、知过而能改。从政者在执政过程中出现错误是不可避免的，问题在于出现错误之后是文过饰非，还是知过而能改，这是对执政者一个非常重要的考验。今文《尚书》最后一篇《秦誓》所写的秦穆公便是一个知过而能改的典型。秦穆公对所犯错误怀着极其沉痛的心情作了诚恳的检讨而且深刻地总结经验教训。特别是最后一句话：“邦之杌陧，曰由一人；邦之荣怀，亦尚一人之庆。”作为国君位高而权重，他与一般人不同，其错误所影响的是一个国家的安危，远非一般人可比。秦穆公能够认识到这一点，的确值得肯定。孔子将此篇作为末篇收入《尚书》，其用意之深远也是显而易见的。

其次谈古文《尚书》的内容。古文《尚书》的内容同样十分丰富，这里也仅从思想角度来谈。古文《尚书》第一篇是《大禹谟》，此篇是记录舜禅位于禹一事的重要文献。舜在禅位于禹时说了这样的四句话：“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对这四句话在此篇“题解”中已作简要分析，需要指出的是，自宋、明以后，相当多的学者对这四句话提出质疑，认为这是古文《尚书》的伪造者拼凑而成。这种见解，笔者不敢苟同。笔者认为《尧典》所载“蛮夷猾夏，寇贼奸宄”，便是“人心惟危”的写照。《皋陶谟》所说的“九德”以及《大禹谟》所说“德惟善政，政在养民”就是“道心”。尧、舜、禹执政的实践和体验，正是对“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最为扼要的总结。就思想角度而言，这四句话正是古文《尚书》的总纲和精要所在。所谓社会，就政体而言无非由君、臣、民三种人组成。什么样的人可以为君，什么样的人可以为臣，君和臣各以什么样的理由和地位存在着，与君、臣相对应的民应当具有什么样的地位。这些问题，古文《尚书》各篇从不同方面作了回答。

首先谈“君”。“惟天生民有欲，无主乃乱”（《仲虺之诰》），这句话肯定了“君”存在的理由及必要性。“一人元良，万邦以贞。君罔以辩言乱旧政，臣罔以宠利居成功，邦其永孚于休”（《太甲下》），“一人”指君而言，就是说只有好的（“元良”）国君才能导致国家永远美好。这样的国君是怎样产生的呢？“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师，惟其克相上帝，宠绥四方”（《泰誓上》），就是说天为了佑民而“作之君”，这个说法表面看来似乎虚无缥缈，其实不然。“天矜于民，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同上），在这里“天意”与“民欲”完全统一了起来。“天意”即“民欲”，“民欲”即“天意”。而且“皇天无亲，惟德是辅。民心无常，惟惠之怀”（《蔡仲之命》），“天意”与“民心”无亲无常而是“惟德是辅”、“惟惠之怀”。就是说君的资格是由“民意”、“民心”决定的。孟子

说："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孟子·离娄上》）这个说法就是从古文《尚书》发展而来。在《伊训》、《周官》等篇中提出君（也包括臣）应当遵守的规范，就是据此制定的。

其次谈"臣"。这是古文《尚书》最具特色一面。古文《尚书》中的《商书》共十篇，其中五篇是伊尹的诰文或训文，三篇是关于傅说的命文。分量之重以伊尹为最，其次为傅说。就身份而言，二人均为大臣；就出仕的情况来看，也有共同点：均是由君主主动"求"来的。当然，"求"的方式各有不同。对于伊尹，按汤的说法是"聿求元圣"（《汤诰》），就是说商汤以大圣人的规格将伊尹"求"来的。至于"求"的具体情况，古文《尚书》没有具体说明，而墨子与孟子则有所补充。先看墨子的补充："昔者汤将往见伊尹，令彭氏之子御，彭氏之子半道而问曰：'君将何之？'汤曰：'将往见伊尹。'彭氏之子曰：'伊尹，天下之贱人也。若君欲见之，亦令召问焉，彼受赐矣。'汤曰：'非女所知也。今有药此，食之则耳加聪，目加明，则吾必说而强食之。今夫伊尹之于我国也，譬之良医善药也。而子不欲我见伊尹，是子不欲吾善也。'因下彭氏之子，不使御。"（《墨子·贵义》）再看孟子的补充："伊尹耕于有莘之野，而乐尧、舜之道焉。非其义也，非其道也，禄之以天下弗顾也，系马千驷弗视也。非其义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与人，一介不以取诸人。汤使人以币聘之，嚣嚣然曰：'我何以汤之聘币为哉？我岂若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哉？'汤三使往聘之，既而幡然改曰：'与我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吾岂若使是君为尧、舜之君哉？吾岂若使是民为尧、舜之民哉？吾岂若于吾身亲见之哉？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觉也。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斯道觉斯民也，非予觉之而谁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被尧、舜之泽者，

若己推而内之沟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故就汤而说之以伐夏救民。”（《孟子·万章上》）按孟子的说法“伊尹耕于有莘之野”，按《墨子》的记载“伊尹，天下之贱人也”。“耕于有莘之野”说明伊尹的身份原本就是农民，墨子的御者称之为“贱人”，两处记载大体相同。至于傅说原本是筑于傅岩的“胥靡”（刑徒），地位更低，然而在高宗的心目中却是“良弼”且“良臣惟圣”（参见《说命》三篇及其“题解”），并且是使“百工营求之野”“求”来的。在平民、“胥靡”中出现“圣人”，这是古文《尚书》给我们提供的一个亮点。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伊尹、傅说在与各自君主的交往中所体现出的君臣关系。伊尹和君主的关系主要体现在伊尹和太甲二人身上。太甲是商汤的长孙，继位为王之后，不遵其祖成汤之法，肆意妄为。伊尹在屡谏不听的情况下，采取断然措施，将太甲流放于桐宫，使其悔过自新。这期间伊尹代行天子职权，三年之后，太甲诚心悔过，伊尹又还政于太甲。孟子对伊尹的作为给予极高的评价，赞誉为“圣之任者也”（《孟子·万章下》）不为过誉。再者伊尹还政于太甲时，竟然互行“稽首拜手”之礼，可见在古文《尚书》中君与臣的关系是对等的。这一点在傅说与高宗的关系中也清楚地表现出来。高宗不仅把傅说当作可以完全信赖的大臣看待，更把傅说当作老师看待，对傅说的恭敬简直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这是古文《尚书》给我们提供的又一个更为突出的亮点。

最后谈“民”。“民惟邦本，本固邦宁”（《五子之歌》），“民”是国家的根本，这是古文《尚书》对“民”的定位。随着定位而来的便是对“民”的态度。“民可近，不可下”（同上），就是说对“民”的态度只能是亲爱而不能轻视疏远。这比今文《尚书》“敬天保民”的思想似乎又进了一步，同时还规定了了解民意的方法和渠道：“每岁孟春，遒人以木铎徇于路，官师相规，工执艺事以谏，其或不恭，邦有常刑。”（《胤征》）

由以上可以看出古文《尚书》针对君、臣、民组成的社会架构提出了完整的施政方针和具体措施。这些方针和措施包涵着系统而又深邃的政治理念，它应该不是靠简单的拼凑便可以伪造出来的。它是中华民族的祖先留给我们的珍贵文化遗产，我们应当倍加珍惜，似不可弃之如敝屣！

《尚书》所涉及的问题错综复杂，决非一篇短文能够说清楚。本书“前言”仅就编纂流传、思想内容两个方面的要点加以概述。

本书以《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影印本）为底本而略有改动。首先，无论今文或古文仍按底本分为《虞书》、《夏书》、《商书》、《周书》四部分。今文篇目则按本书体例将《尧典》、《舜典》合为一篇，篇名为《尧典》，并将《舜典》前多出的二十八字删去；《顾命》、《康王之诰》合为一篇，篇名为《顾命》；《盘庚》虽分作上、中、下，但仍为一篇不作三篇。今文、古文分开后，各篇仍以底本顺序排列，仅存篇名而无正文者则不再列出篇名。其次，今文二十八篇既为伏生所传，各篇之前的《孔序》则应予删除。古文二十五篇为孔安国所传，各篇前的《孔序》在“题解”中列出，并列出《史记》中相关记载以供参考。最后，无论今文、古文各篇正文均以底本为据，不过有些地方也酌取古、今学者的校勘成果，对此相关注释中均有说明，请读者注意参阅。

疏漏之处在所难免，祈予鉴谅并指正！

王世舜
2018年12月
于京郊守拙斋

目　录

前言
今文尚书
- 虞书
  - 尧典
  - 皋陶谟
- 夏书
  - 禹贡
  - 甘誓
- 商书
  - 汤誓
  - 盘庚
  - 高宗肜日
  - 西伯戡黎
  - 微子
- 周书
  - 牧誓
  - 洪范
  - 金縢
  - 大诰
  - 康诰
  - 酒诰
  - 梓材
  - 召诰
  - 洛诰

多士
无逸
君奭
返回总目录

今文尚书

王世舜　译注

虞书

尧典

【题解】

《尧典》一文，虽在今文二十八篇之内，但文字的真伪及其写作年代，仍然是聚讼未决的问题。古人以为出于尧时，这当然是不足信的。因为，根据目前考古学所掌握的材料，尧时还不可能有文字记载。同时文章开始的“曰若稽古”四字，也清楚地告诉我们，其中史实，是后人依据传闻整理而成，决非当时记录。

今人对《尧典》文字的真伪及其写作年代有以下几种意见：一、郭沫若先生以为是战国时代的东西，作于子思之徒（《十批判书》第2页）；二、范文澜先生以为“大概是周朝史官掇拾传闻，组成有系统的记录”（《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93页）；三、顾颉刚先生认为《尧典》是秦汉时的作品（张西堂《尚书引论》第174页引）。当然，这些意见都仅仅是推测，究竟作于何时，恐怕是很难确定的。

根据上面几种意见，《尧典》的写作最早不早于殷末周初，最晚不晚于秦汉。我们可以把这个时期当作《尧典》的流传时期。在流传过程中，由于后人的不断润色或附益，因而也就有了从殷末周初到秦汉这一时期的不同阶段的时代色彩。

《尧典》究竟有没有史料价值？我们认为尽管文中有后人的增益或润色，但其中也确有真实的记录，不能完全抹杀其史料价值。范文澜先生说，“其中‘禅让’帝位的故事，在传子制度实行已久的周朝，不容有人无端发此奇想，其为远古遗留下来的史实，大致可信”。我们认为这个意见是公允的，恰当的。竺可桢先生依据《尧典》中四仲中星的研究，认为那是殷末周初的天文记录。法国人卑奥根据马融以前对《尧典》的四仲中星的解释，推断出那是公元前2357年的二分二至的所在点，从而证明《尧典》中的四仲中星确实是尧时的天文记录（详见高鲁《星象统笺》）。胡厚宣先生在《甲骨文四方风名考证》一文中认为，《尧典》“所谓四方之民与鸟兽者，亦与甲骨文及《山海经》之四方名及风名合”。其次，文中“出日”、“入日”、“河宗”、“岳宗”和日月星的祭典，甲骨文中也有记载。由此可见，《尧典》的内容并非全无事实依据。

《尧典》中所记的，基本是尧和舜的事迹，因此可以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从开始至“帝曰钦哉”，是尧的事迹。这一部分可分作四段：第一段，概括地介绍了尧的品德及其功劳；第二段，介绍当时制定历法的情况；第三段，记叙当时选拔官吏的情况；第四段，写了议定酋长候选人的情况。头一段是总叙，下面三段分别记载了尧一生中的三件大事。第二部分从“帝曰钦哉”以下，所记都是舜的事迹。可分三段：第一小段记叙舜在经受许多考验后，即位就职的情况；第二小段记叙了巡守，区划疆土，制定刑法，以及处罚共工、驩兜、鲧，战胜三苗等大事；第三小段写任用百官的情形。

这些记载大体上反映了我国“公天下”时期的真实情况，除了上面所说的禅让帝位的事情之外，还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百官的任命以及君主入选的议定，都是经过大家商议之后才决定的，这是后代君主一人专断的“私天下”社会所不可能出现的情形；二是人民群众对功劳卓著的大

酋长的衷心爱戴，比如文中记载尧死时“百姓如丧考妣，三载，四海遏密八音”，这件事清楚地说明了当时功绩卓著的大酋长在人民群众中享有怎样崇高的敬意。恩格斯说：“文明国家底一个最低级的警官，都有比氏族社会的全部机关总计起来还要大的‘权威’，但是文明时代底最有势力的王公和最伟大的政治家或统帅，也许要羡慕那对待极平凡的氏族首长的自发的及无可争辩的尊敬。”（《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954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65页）以上三件事，给我们提供了了解当时社会生活的重要资料，应当予以重视。

其次，与苗人的战争以及刑法的制定，也是不容忽视的史实。根据先秦古书的记载，与苗人的战争是当时社会生活中的大事。尧、舜、禹三代都曾和苗人发生过战争，而且都以苗人失败告终。值得注意的是，本文说尧和舜曾经“窜三苗于三危”，又曾经“分北三苗”，对失败者不是残酷的杀戮而是采取流放的办法。这种处理方式与古文《尚书·大禹谟》所提出的“好生之德，洽于民心”的理念是完全吻合的。文中“象以典刑”以及皋陶作士的记载，也是这种理念的反映。孔子依据中国古代社会发展史，将中国古代社区分为“大同”和“小康”两种类型。尧舜时代显然就是“大同”时代，而夏、商、周三代，显然就是孔子所说的“小康”时代。“三代之英”，按孔子的说法显然就是“禹、汤、文、武、成王、周公”，孔子又把这六人称为“六君子”。禹居于首位，禹的时代应当就是从“大同”时代到“小康”时代的过渡时代（参见《礼记·礼运》）。

此外，文章中还记载了劳动人民在长期艺术创作实践中积累起来的宝贵经验——“诗言志，歌永言”。这条经验为以后文学艺术的发展指出了健康的现实主义的道路，对我国古代文学艺术的发展，起到了深刻的良好影响。

当然，文中的史实也有许多是后人增益的，反映封建社会的成分还

很多，比如大一统的思想、统一律度量衡的记载，以及五服制度等都属这一类，因此在使用本文所提供的历史资料时，是需要慎重地加以甄别的。

曰若稽古[1]，帝尧曰放勋。钦明文思安安[2]，允恭克让[3]，光被四表[4]，格于上下[5]。克明俊德[6]，以亲九族[7]。九族既睦，平章百姓[8]。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9]。

【注释】

[1]曰若稽古：古时成语，常作发语词，用于称述前代著名人物言行的开端。曰若，语词无义。稽，考。古，指古时传说。

[2]钦：郑玄说："敬事节用谓之钦。"敬事，指处理政务严肃恭谨。明：指明察。安安：温和。《尚书考灵耀》作"晏晏"。《尔雅·释训》："晏晏，柔也。"

[3]允：诚实。恭：恭谨，对自己的职责不敢懈怠。克：能够。让：让贤。《国语·晋语》："让，推贤也。"郑玄说："推贤尚善曰让。"

[4]光：郑玄作"光耀"解。王引之不同意郑的解释，根据戴震的意见并加以修正，以"光"当作"广"字解（《经义述闻》卷三）。其实"光"的本意就是光明。《说文》："光，明也，从火在人上，光明意也。"这个字在甲骨文中也是由"火"和"人"二字组成的。再者，细味原文也觉不必从假借角度训释，而径作"光明"讲于义为长，故舍戴、王所立之新义而从郑注。四表：四方极远的

地方。

[5]格：至。上：指天。下：指地。

[6]克：能够。明：显明，此处谓任用提拔，以资表彰。俊德：才德兼备的人。俊，才智过人者称俊。

[7]九族：今古文两家所说不同。据《左传·桓公六年》“亲其九族”的注疏所引，今文家夏侯、欧阳以为九族系异姓亲族，即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汉代今文学家重要典籍《白虎通》一书的《宗族篇》取此说。东汉古文学家马融、郑玄的《尚书》注，郑玄《诗·小雅·常棣》笺，《礼记·丧服小记》注均以九族为同宗，即以自己为本位，上推四代（父、祖、曾祖、高祖），下推四代（子、孙、曾孙、玄孙），合称九族。《孔传》采此说。此后封建社会立宗法、定丧服，皆以此为准。译文采古文家说。

[8]平：当为“釆”（biàn，非“采”），因字形相近致误。釆，辨别（采曾运乾《尚书正读》说，另见《辞源》商务印书馆版第四册第3143页）。章：章明。百姓：百官族姓。

[9]黎民于变时雍：《史记》无此句，或以为衍文。黎民，众民。黎，众。于变，意指随尧的教化而变。时，通“是”。雍，和。

【译文】

考察古时传说，帝尧的名字叫做放勋。他恭敬地处理政务并注意节约，明察是非，态度温和，诚实恭谨，能够推贤让能，因此他的光辉照耀四海，以至于上天下地。他能够举用同族中德才兼备的人，使族人都

亲密地团结起来；族人和睦团结了，便又考察百官中有善行者，加以表彰，以资鼓励。百官中的事务处理得妥善了，又努力使各个邦族之间都能做到团结无间，亲如一家。天下臣民在尧的教育下，也都和睦相处起来。

乃命羲和[1]，钦若昊天[2]，历象日月星辰[3]，敬授民时[4]。分命羲仲，宅嵎夷[5]，曰旸谷[6]。寅宾出日[7]，平秩东作[8]。日中[9]，星鸟[10]，以殷仲春[11]。厥民析[12]，鸟兽孳尾[13]。申命羲叔，宅南交[14]，曰明都[15]。平秩南讹[16]，敬致[17]。日永[18]，星火[19]，以正仲夏。厥民因[20]，鸟兽希革[21]。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寅饯纳日[22]，平秩西成[23]。宵中[24]，星虚[25]，以殷仲秋。厥民夷[26]，鸟兽毛毨[27]。申命和叔，宅朔方[28]，曰幽都[29]。平在朔易[30]。日短[31]，星昴[32]，以正仲冬。厥民隩[33]，鸟兽氄毛[34]。帝曰："咨！汝羲暨和。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35]，以闰月定四时[36]，成岁。允厘百工[37]，庶绩咸熙[38]。"

【注释】

[1]羲和：羲与和是同族两氏，分别为重与黎的后代，相传重、黎氏世掌天地之官，故尧使其后代中的贤能者继续担负这种职务（详见《国语·楚语》）。

[2]钦：敬。若：顺。昊（hào）天：上天，当指上帝。

[3]历：推算岁时的方法。象：动词，意谓观察天象。日月星辰：这里当指其运行规律，省略中心词。

[4]敬授民时：指制定历法。民，《孔传》本作“人”。《史记》、《汉书》及《大传》郑玄注均作“民”，从之。

[5]宅：居住。嵎（yú）夷：东方之处。古人说法不一，现在无从确考其处。

[6]旸（yáng）谷：亦传说中之地名，相传为日出之处。

[7]寅：敬。宾：迎接。

[8]平：与“平章百姓”的“平”一样是“釆”字之误。下文“平秩南讹”、“平秩西成”、“平在朔易”的“平”同为“釆”字之误。秩：次第。作：兴起。此处兼含二义：指太阳升起，又指生产劳动。

[9]日中：古时称春分为日中，因为春分这天，白昼与夜晚时间相等，故称日中。

[10]星鸟：即二十八宿中的星星。不说星星而说星鸟，是为避免重词。古人分二十八宿为四象，每象包括七宿，星宿是南方朱雀七宿中的一宿，朱雀为鸟名，故说星宿为星鸟。

[11]殷：正，谓确定。仲春：春季第二月。一年为四季，每季三个月，第二个月称为仲。

[12]厥：其。析：分散开来。

[13]孳（zī）尾：生育繁殖。《孔传》：“乳化曰孳，交接曰尾。”《列子·黄帝》：“孳尾成群。”张湛注：“孳尾，牝牡相生也。”

[14]宅：住。交：有两种解释，一种认为“交”是指交趾，因为古书中有一些关于尧抚交趾的记载；一种认为是指春夏之交，即时季交接的开始。这两种说法都可讲通，不过《尧典》所说的地方多渺茫难于稽考，故译文从第二种说法。

[15]曰明都：近人曾运乾说：“‘曰明都’，依郑注增。郑云：‘夏不言“曰明都”三字，摩灭也。’按依上下文‘曰旸谷’、‘曰昧谷’、‘曰幽都’例，‘宅南交’下必实指其地名。郑知为‘曰明都’三字，必有所据，今未知其审。”（《尚书正读》）

[16]讹：发动。《诗·小雅·无羊》：“或寝或讹。”传：“讹，动也。”此处当是指太阳的运转。

[17]致：当作“至”，犹言到来。

[18]日永：即夏至，因为夏至这天白昼最长，所以古人称夏至为日永。

[19]星火：即火星，是二十八宿中的心星。古人以为黄昏时，心星出现在南方便是仲夏。

[20]因：谓就高地而居。

[21]希革：意言毛稀，夏天暑热，故鸟兽毛稀。希，稀疏。革，皮。

[22]寅：敬。饯：送行。纳日：入日，落日。

[23]西：指太阳向西运转的情况。成：谓秋天收获之事。

[24]宵中：秋分时昼夜时间相等且气温适中，古人因称秋分为宵中。

[25]星虚：即虚星，属二十八宿，古人根据虚星的运行情况，考定仲秋的节气。

[26]夷：平，此处当指平地。夏天人们就高地而居，秋天人们又回到原野上，从事秋天的劳作。

[27]毨（xiǎn）：《玉篇》解作毛更生；《说文》解作仲秋鸟兽毛盛，可选取以为器用。两说均通。

[28]朔方：九州的极北处。

[29]幽都：指幽州。

[30]在：观察。朔易：指太阳从南向北运转。朔，北方。易，变易，此处意为运转。

[31]日短：古人称冬至为日短，因为这天白昼最短。

[32]星昴（mǎo）：即二十八宿中的昴星。

[33]隩（yù）：内，谓冬天入室内居住，避寒取暖。

[34]氄（rǒng）：指密细之毛。

[35]期（jī）：一周年。有：通“又”。

[36]以闰月定四时：古历一年是十二个朔望月，大月三十天，小月二十九天，总计是三百五十四天，比一年的实际天数少十一天

又四分之一天，积三年便相当一个月以上的时间，所以必须置闰。

[37]允：信。厘：治。百工：百官。

[38]庶：众。熙：兴。

【译文】

于是便命令羲、和，恭谨地遵循上天的意旨行事，根据日月星辰的运行情况来制定历法，以教导人们按时令节气从事生产活动。又命令羲仲，住在东方海滨，名叫旸谷的地方。恭敬地等待着日出，并通过观察来辨别不同时期日出之特点。以昼夜平分的那天作为春分，并以鸟星见于南方正中之时作为考定仲春的依据。这时人们分散在田野里劳作，鸟兽也顺时生育繁殖起来。又命令羲叔，住在太阳由北向南转移的地方，这地方叫做明都。在这里观察太阳向南移动之次第，以规定夏天所应该从事的工作，并恭敬地等待着太阳的到来。以白昼时间最长的那天为夏至，并以这天火星见于南方正中之时，作为考定仲夏的依据。这时人们住在高处，鸟兽的毛也都稀疏起来。又命令和仲，住在西方名叫昧谷的地方，以测定日落之处，恭敬地给太阳送行，并观察太阳入山时的次第，以规定秋季收获庄稼的工作。以秋分这天昼夜交替的时候和虚星见于南方正中的时候，作为考定仲秋的依据。这时，人们离开高地而住在平原，从事收获庄稼的劳动，这时鸟兽毛盛，可以选用。又命令和叔，居住在北方叫做幽都的地方，以观察太阳从南向北运行的情况。以白昼最短的那天作为冬至，并以昴星见于南方正中的时候，作为考定仲冬的依据。这时，人们都住在室内取暖，鸟兽为了御冬，毛长得特别密细丰盛。尧说：“唉！羲与和啊！望你们以三百六十六日为一周期，剩下的天数，每三年置一闰月，以推定春夏秋冬四时而成岁。由此规定百官的

职务，这样许多事情便可以顺利进行了。”

帝曰：“畴[1]，咨[2]，若时登庸[3]？”放齐曰[4]：“胤子朱[5]。启明[6]。”帝曰：“吁[7]！嚚讼[8]，可乎？”

【注释】

[1]畴：疑问代词，谁。

[2]咨：语气词，表示叹息。

[3]若：顺。时：四时。登：得。庸：功。依据传统说法，尧之末年，羲和的几个儿子都已老死，无人担任司天授时的职务，所以尧征询大家的意见，选择贤能的人来担任这项职务。

[4]放齐：人名。尧的臣子。

[5]胤（yìn）：后嗣。朱：即尧的儿子丹朱。

[6]启明：指智慧通达。启，开。

[7]吁：语气词，表示惊讶。

[8]嚚（yín）：口不道忠信之言。讼：《史记》易为“顽”，谓愚鲁。

【译文】

尧说：“唉！谁能顺应四时的变化获得功绩呢？”放齐说：“你的儿

子丹朱，聪明能干，可以让他担任这项职务。”尧说：“唉！像他那样愚鲁而不守忠信的人，可以担任这种职务吗？”

帝曰：“畴，咨，若予采[1]？”驩兜曰[2]：“都[3]！共工方鸠僝功[4]。”帝曰：“吁！静言庸违[5]，象恭滔天[6]。”

【注释】

[1]若：顺从。予：我。采：事，办理政务。

[2]驩兜（dōu）：人名。尧时大臣，相传他与共工互相吹捧，狼狈为奸，为四凶之一。

[3]都：表示赞美的语气词。

[4]方：读如“旁”，大。鸠：聚集。僝（zhàn）功：功事已显现，犹言取得一定成绩。僝，显现。

[5]静言：漂亮而巧伪的话。静，善美，引申为巧伪。庸：用。违：指做违背命令的坏事。

[6]恭：谓貌似恭敬。滔天：谓轻慢国君。滔，通“慆”，轻慢。天，指国君。

【译文】

尧说：“唉！谁能够根据我的意见来办理政务呢？”驩兜说：“哦！还是共工吧！他现在在安集民众方面已经取得一定功效了。”尧说：“唉！这个人很会说些漂亮而巧伪的话，但却阳奉阴违，貌似恭

敬，实际上对国君十分轻慢。”

帝曰：“咨！四岳[1]，汤汤洪水方割[2]，荡荡怀山襄陵[3]，浩浩滔天[4]。下民其咨，有能俾乂[5]？”佥曰[6]：“於[7]！鲧哉[8]。”帝曰：“吁！咈哉[9]，方命圮族[10]。”岳曰：“异哉[11]，试可乃已[12]。”帝曰：“往！钦哉。”九载，绩用弗成。

【注释】

[1]四岳：原是古代的一座丛山，这里为官名或臣名。

[2]汤汤（shāng）：水流动。方：通“旁”，普遍。割：害。

[3]荡荡怀山襄陵：《孔传》：“荡荡，言水奔突有所涤除。怀，包。襄，上。”

[4]浩浩：水势盛大。滔：漫，遮蔽。

[5]俾（bǐ）：使。乂（yì）：治理。

[6]佥（qiān）：都。

[7]於（wū）：叹词。

[8]鲧（gǔn）：神话人物，尧时大臣。

[9]咈（fú）：违背，乖戾。

[10]方命：郑玄解释说：“谓放弃教命。”孙星衍说：汉时俱

读“方”为“放”。圮（pǐ）：毁。

[11]异：不同。

[12]试可乃已：《史记》作“试不可用而已”。钱大昕说，古人语急，以不可为可。

【译文】

尧说：“唉！四方诸侯之长啊！奔腾呼啸的洪水普遍为害，吞没一切的洪水包围了大山，冲上了高冈，水势大极了，简直要遮蔽天空。在下的臣民都愁苦叹息，有谁能治理洪水，使人们得以安居乐业呢？”大家都说：“哦！还是让鲧来担负这项责任吧！”尧说：“唉！这个人常常违背法纪，不遵守命令，危害同族的人。”四方诸侯之长说道：“我们听到的情况和你说的不一样，还是让他试一试，如果实在不行，再免去他的这项职务。”尧说：“去吧！鲧，可要恭敬地对待你的职务啊！”鲧治水九年，毫无功绩。

帝曰：“咨！四岳。朕在位七十载，汝能庸命巽朕位[1]？”岳曰：“否德忝帝位[2]。”曰：“明明扬侧陋[3]。”师锡帝曰[4]：“有鳏在下[5]，曰虞舜。”帝曰：“俞[6]！予闻，如何？”岳曰：“瞽子[7]。父顽，母嚚，象傲。克谐，以孝烝烝[8]，乂不格奸[9]。”帝曰：“我其试哉！”女于时[10]，观厥刑于二女[11]。厘降二女于妫汭[12]，嫔于虞[13]。帝曰：“钦哉！”

【注释】

[1]汝：你们。“汝”本指单数，此处作复数。庸命：郑玄注：“顺事用天命。”庸，用。巽：通“践”。《史记·五帝本纪》作“践”。

[2]否（pǐ）：鄙陋。忝（tiǎn）：谦词，辱，犹言不配。

[3]明明：前一个“明”是动词，谓明察；后一个“明”是形容词，谓贤明。扬：选拔举用。侧：古体“仄”。《说文》：“仄，侧倾也，从人在厂下。”陋：《尔雅·释言》：“陋，隐也。”故“侧陋”合言之，则有隐伏卑微之意。

[4]师：郑玄解作“诸侯之师”。《孔传》及《正义》均解作“众”，犹今语“大家”。译文从后一说。锡：赐，此处指赐言，犹今语提出意见。按，古时下对上也称“锡”，如《禹贡》：“九江内锡大龟。”

[5]鳏（guān）：古注均说无妻叫“鳏”，就字义而言，这种解释并无不妥。今人方孝岳据《尔雅·释诂》解作“病”（见所著《尚书今语》），这种解释比解作“无妻之人”合乎情理，故译文从之，译作“困苦”。

[6]俞：对话时表示肯定意义的副词。

[7]瞽（gǔ）：瞎子。相传舜的父亲是个瞎子，名瞽瞍（sǒu），担任乐官。

[8]烝烝：王引之说：“谓之烝烝者，言孝德之厚美也。”（详见《经义述闻》江苏古籍出版社影印本第70页）

[9]乂（yì）：治理，指处理家务。格：至。奸：邪恶。

[10]女（nǜ）：将女嫁人。时：通“是”，指示代词，当指舜。

[11]观：观察。刑：法。“刑”借为“型”，古时铸器之法称作“型”，故“刑”有法度之意。二女：尧的两个女儿。

[12]厘（lí）：饬，命令。妫（guī）：河水名。汭（ruì）：河的弯曲处。《水经注》：“河东郡南有历山，舜所处也，有舜井，妫汭二水出焉，南曰妫水，北曰汭水，西径历山下。”把妫汭分作两条河，恐不妥。汉儒马融及晋代皇甫谧等也都说是一条河。清代学者如王夫之、胡渭等均力主“汭”非水名。妫水在现在山西永济的南面六十里，源出历山。

[13]嫔（pín）：嫁人为妇。虞：舜的姓氏。

【译文】

尧说：“唉！四方诸侯之长啊！我在位七十年，你们之中有谁能够顺应上帝的命令，代替我登上天子大位的吗？”四方诸侯之长回答说：“我们的德行鄙陋，不配登上天子的大位。”尧说：“应该考察贵戚中的贤人，或是隐伏在下面，地位虽然低贱，实际上却是贤能的人，还是使贤德之人登上帝位吧。”大家告诉尧说：“在民间有一个处境困苦的人，名字叫做虞舜。”尧说：“是啊，我也听说过这个人，但他的德行到底怎样呢？”四方诸侯之长回答说：“他是乐官瞽瞍的儿子。其父心术不正，其母善于说谎，其弟象十分傲慢，对舜的态度很不友好。而舜和他们却能和睦相处，以自己的孝行美德感化他们，家务处理得十分妥善，家人也都改恶从善，使自己的行为不至流于奸邪。”尧说：“让我考验考验吧！”于是决定把两个女儿嫁给舜，通过两个女儿考察他的德行。尧命令在妫河的弯曲处举行婚礼，让两个女儿做了虞舜的妻子。尧

说："恭谨地处理政务吧！"

慎徽五典[1]，五典克从。纳于百揆[2]，百揆时叙[3]。宾于四门[4]，四门穆穆[5]。纳于大麓[6]，烈风雷雨弗迷。帝曰："格[7]！汝舜。询事考言[8]，乃言厎可绩[9]，三载，汝陟帝位[10]。"舜让于德，弗嗣。

【注释】

[1]慎：诚。徽：美。五典：此处指五常之法，即《左传》所谓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见《左传·文公十八年》）。

[2]纳：赐予职务。百揆：意即总理一切事务，后世本此称宰相为首揆。或谓"揆"与"官"双声通用，《史记》"百揆"径作"百官"，亦通。揆，掌管，管理。

[3]时叙：王引之解作"承顺"，犹言服从领导。

[4]宾：动词，谓迎接宾客。四门：指明堂四门。

[5]穆穆：和睦相处。

[6]麓：山脚。

[7]格：来。

[8]询：谋。考：考核。

[9]乃：你，指舜。厎（zhǐ）：致，求得。绩：功绩。

[10]陟（zhì）：升，登。

【译文】

舜诚心诚意地推行德教，教导臣民以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美德指导自己的行动，臣民都能听从这种教导而不违背。然后又让舜总理百官，百官都服从命令，使百事振兴无一荒废。又让舜在明堂的四门，负责接待四方前来朝见的诸侯，使诸侯们都能和睦相处。最后让舜进入山麓的森林中，经受风雨的考验，舜在烈风雷雨中也不迷失方向。尧说：“来吧！舜啊。你谋事周到，提的意见也都十分正确，经过三年考验，你的确取得不少成绩，你现在可以登上天子的大位了。”舜以为自己的德行尚差，推让不愿就位。

正月上日[1]，受终于文祖[2]。在璇玑玉衡[3]，以齐七政[4]。肆类于上帝[5]，禋于六宗[6]，望于山川[7]，遍于群神。辑五瑞[8]，既月乃日[9]，觐四岳群牧[10]，班瑞于群后[11]。

【注释】

[1]上日：马融说“上日”是“朔日”，即初一。

[2]受终：《史记·五帝本纪》：“于是帝尧老，命舜摄行天子之政。”据此，可以推知所谓受终，盖即指禅位大典。终，指尧结束帝位。文祖：尧的太庙。

[3]在：观察。璇玑玉衡：有两种解释：一谓星名，就是北斗；一谓仪器，马融和郑玄都说是浑天仪。以情理度之，当以前一种解

释为妥。舜时，恐难以制成比较精密的观测天象的仪器。此说目前尚无文献或出土文物可征，故从前一种说法。

[4]以：表示并列关系的连词，有的解作介词，非是。齐：在这里指排比整理。日月五星运行情况不同，必须把观察中得来的情况加以排比整理，才能据以制定历法。七政：指日、月和金、木、水、火、土五星。也有的以四季、天、地、人为七政。《尚书大传》：“七政者，谓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为政也。”译文采前一说。“在璇玑玉衡，以齐七政”，目的都是为了制定历法。

[5]肆：于是。类：《五经异义》：“非时祭天谓之类。”可见“类”也是一种祭祀的礼节。这次祭祀当是向上帝报告摄位之事。

[6]禋（yīn）：祭祀。六宗：马融以为指天地四时。

[7]望：祭祀山川的礼节。

[8]辑：聚敛。五瑞：即五玉，是诸侯所执的作为信符用的玉器。玉器分五等：公执桓圭，侯执信圭，伯执躬圭，子执谷璧，男执蒲璧。

[9]既月乃日：《史记·五帝本纪》作“择吉月日”。

[10]觐（jìn）：朝见天子称觐。牧：官员。

[11]班：通“颁”，颁发。后：指诸侯国君。

【译文】

正月初一这天，在尧的太庙举行禅位典礼，舜代尧接受了天子的大命。舜继位后，便考察了北斗七星的运行规律。接着便举行了祭天的大典，把继位之事报告给上帝，然后又精心诚意地祭祀天地四时，祭祀山川和群神。随后聚敛了诸侯的信圭，择定吉月吉日，召见四方诸侯君长，举行隆重的典礼，把信圭颁发给他们。

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柴[1]，望秩于山川[2]。肆觐东后[3]，协时月正日[4]，同律度量衡[5]。修五礼、五玉、三帛、二生、一死贽[6]。如五器[7]，卒乃复[8]。

【注释】

[1]柴：一种祭祀的礼节。马融说："积柴加牲其上以燔之也。"

[2]望：祭祀山川的礼节。秩：次第。

[3]肆：于是。东后：指东方诸侯之国君。

[4]协：合。时月正日：意指根据自然运行确定月数与日数。

[5]同：统一。律：音律。度：丈尺。量：斗斛。衡：斤两。

[6]五礼：指公、侯、伯、子、男五等礼节。五玉：即上文所说的五瑞。三帛：郑玄说："三帛所以荐玉也。受瑞玉者，以帛荐之。帛必三者，高阳氏之后用赤缯，高辛氏之后用黑缯，其余诸侯皆用白缯。"二生：即二牲，指生羊羔及生雁。一死：指死雉。《周礼·大宗伯》："以禽作六挚……士执雉。"注："雉，取其守介而死，不失其节。"贽：指贽礼，即朝见时的贡献。

[7]如：连词，犹而。五器：即五玉（采马融说）。

[8]卒：指礼毕。乃：于是，然后。复：还给。《尚书大传》："诸侯执所受圭与璧以朝于天子，无过者得复其圭以归其国。"

【译文】

这一年的二月，舜到东方进行视察，到了泰山，举行了祭祀泰山的典礼，对于其余的山川，都根据其大小给予不同的祭祀。于是便召见了东方的诸侯，首先根据对天象的观察，使月日的纪时，与自然运行的实际情况相符，并且统一了律、度、量、衡。制定了公、侯、伯、子、男五等礼节，和相应的五种信圭，规定了诸侯以红、黑、白三种颜色的丝织物作为朝见时的贡献，卿大夫则以活的羊羔和雁作为朝见时的贡献，士则以一只死雉作为朝见时的贡献。朝见的典礼结束之后，便把三种颜色的丝织物及信圭退还给诸侯。

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岳，如岱礼。八月西巡守，至于西岳，如初。十有一月朔巡守，至于北岳，如西礼。归[1]，格于艺祖[2]，用特[3]。

【注释】

[1]归：指巡行归来。

[2]格：至。艺祖：即上文所说的"文祖"。

[3]特：一头牛。

【译文】

五月在南方巡行视察，到了衡山，像祭祀泰山一样祭祀衡山。八月在西方巡行视察，到了华山，也像祭祀泰山一样祭祀华山。十一月初一在北方巡行视察，到了恒山，像祭祀华山一样祭祀恒山。回朝之后，到了尧的太庙，用一头牛作了祭祀。

五载一巡守。群后四朝，敷奏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1]。

【注释】

[1]车服以庸：意谓用车服来表彰其功劳。每隔五年，都要进行一次全面的巡行视察。四方诸侯分别在四岳朝见天子，向天子报告自己的政绩；天子也认真地考察诸侯国的政治得失，把车马衣服奖给有功的诸侯。庸，功。

【译文】

每隔五年，都要进行一次全面地巡行视察。四方诸侯分别在四岳朝见天子，向天子报告自己的政绩；天子也认真地考察诸侯国的政治得失，把车马衣服奖给有功的诸侯。

肇十有二州[1]，封十有二山，浚川[2]。

【注释】

[1]肇：当作“兆”，龟壳灼炙后所呈的裂纹称兆，可引申为划分，此处指划分区域。十有二州：舜时天下分为十二州。有，通“又”。

[2]浚：疏通。川：河道。

【译文】

开始划定十二州的疆界，在十二座大山上封土为坛，作祭祀之用，并分别作为十二州之镇，同时又疏通河道。

象以典刑[1]，流宥五刑[2]，鞭作官刑[3]，扑作教刑[4]，金作赎刑。眚灾肆赦[5]，怙终贼刑[6]。钦哉，钦哉，惟刑之恤哉！

【注释】

[1]象以典刑：这句话有两种解释：一谓古时无肉刑，只有象刑，指在犯人的衣服上画着不同的图形以示惩罚。又谓象刑是把五种刑罚的形状画在器物上，使人有所儆戒。译文从后一说。象，刻画。典刑，常刑，亦即五刑。典，常。

[2]流：流放。宥：宽宥。

[3]鞭作官刑：孙星衍说："庶人在官有禄者，过则加之鞭笞也。"

[4]扑：即榎（jiă）楚，是古时学校中用作体罚的一种器具。

[5]眚（shěng）：过失。肆：遂。

[6]怙（hù）终：是说有所仗恃而终不悔改者。怙，恃。贼刑：意谓如是杀人之刑则不赦免。贼，杀。

【译文】

在器物上画着五种刑罚的形状，使人民有所儆戒。用流放的办法代替五刑，以表示宽大。庶人做官而又有俸禄者，犯了过错，罚以鞭刑。掌管教化的人，使用刑罚时，则用扑刑。犯了过错可以出金赎罪。如果犯了小错，或过错虽大，只是偶一为之，可以赦免；如果犯的罪过较大而又不知悔改，便要给予严厉的惩罚。小心啊！小心啊！在使用刑罚时，可要十分谨慎啊！

流共工于幽州[1]，放驩兜于崇山[2]，窜三苗于三危[3]，殛鲧于羽山[4]，四罪而天下咸服。

【注释】

[1]幽州：《史记正义》引《括地志》说：“故龚城，在檀州燕乐县界。故老传云舜流共工幽州，居此城。”燕乐县，东魏时所置之县，故城在今北京密云东北七十里。

[2]崇山：难以确考其处。《通典》说：沣阳县有崇山即放驩兜之所。沣阳县为晋所置，北周废，其故治在今湖北黄陂南。

[3]窜：迁逐。三苗：古国名。舜时为南方民族，其所居约在湖南、江西境内。三危：在今甘肃敦煌。

[4]殛（jí）：流放。羽山：有两说：一谓在江苏东海西北九十里，赣榆与山东郯城交界处；一谓在山东蓬莱东南三十里。未知孰是。

【译文】

把共工流放到幽州，把驩兜流放到崇山，把三苗驱逐到三危，把鲧流放到羽山，并命令他至死不得回朝；罪人都受到了应得的惩罚，天下的人便都心悦诚服了。

二十有八载[1]，帝乃殂落[2]。百姓如丧考妣[3]，三载，四海遏密八音[4]。月正元日，舜格于文祖，询于四岳，辟四门，明四目，达四聪。

【注释】

[1]二十有八载：当指禅位后的二十八年。有，通“又”。

[2]殂（cú）落：死亡。

[3]百姓：百官。丧：死。考：死去的父亲。妣：死去的母亲。此句极言臣民对尧的爱戴。

[4]四海：泛指全国。遏：绝。密：静。八音：金、石、丝、竹、匏、土、革、木，泛指一切音乐演奏。

【译文】

当舜摄理政务二十八年的时候，帝尧便死去了。百官和民众好像死去父母一样的悲痛，在三年中，全国上下不奏音乐。守丧三年以后的正月初一，舜到了文祖庙，和四方诸侯之长共商国家大事，开明堂的四门，明察四方政务，倾听四方意见。

咨十有二牧[1]，曰：“食哉惟时[2]！柔远能迩[3]。惇德允元[4]，而难

任人[5]，蛮夷率服。”

【注释】

[1]咨：叹词。十有二牧：十二州的君长。牧，长。

[2]食：衣食。一说，食，通“饬”。《说文》：“饬，从人从力，食声。”《匡谬正俗》：“饬者，谨也，敬也。”（见杨筠如《尚书覈诂》）时：指制定历法。

[3]柔：安抚。能：郑玄说：“能，恣也。”恣，顺从。

[4]惇（dūn）：厚。允：信。元：善。全句是说政务处理得好。

[5]难：疏远。《尔雅·释诂》：“阻，难也。”阻，含有远意，故《史记》径作“远佞人”。任人：品行不端的人。《尔雅·释诂》：“任，佞也。”蔡沈《尚书集传》（以下简称《集传》）：“任，古文作‘壬’，包藏凶恶之人也。”

【译文】

舜对十二州的君长叹息着说：“只有衣食才是百姓的根本，因而重要的在于颁布历法！安抚远方的臣民，爱护近处的臣民，并顺从他们的意志去处理政务。德行厚，才能取信于人，才能使政务达到至善的地步，拒绝任用那些花言巧语的人，边远地方的民族才能都对你表示臣服。”

舜曰：“咨！四岳。有能奋庸熙帝之载[1]，使宅百揆[2]，亮采惠

畴[3]？”佥曰[4]：“伯禹作司空[5]。”帝曰：“俞！咨禹，汝平水土，惟时懋哉[6]！”禹拜稽首，让于稷、契暨皋陶。帝曰：“俞！汝往哉！”

【注释】

[1]奋：起。庸：功业。熙：广。载：事。

[2]宅：担任一定官职。百揆：官名。负责统率百官。

[3]亮：辅助。采：事。惠：顺。畴：类。

[4]佥：皆，都。

[5]伯禹：《孔传》：“禹代鲧为宗伯。”因称伯禹。司空：平水土之官。意思是说禹担任这项职务很有功劳，可以担任统率百官的职务。

[6]时：通“是”，这，指上面所说的职务。懋（mào）：勉励其努力。

【译文】

舜说：“唉！四方诸侯之长啊，有谁能够奋发努力，以发扬光大先帝的事业，能够主持政务率领百官，并帮助百官使他们遵循大法行事呢？”大家都说：“伯禹担任司空，工作做得很好。”舜说：“好吧！禹啊，你治理水土很有功劳，希望你再努力地承担起这份责任吧！”禹行礼拜谢，并且谦逊地让稷、契和皋陶来担任这项职务。舜说：“你的态度很好，不过这项职务还是让你去担任吧！”

帝曰："弃，黎民阻饥[1]，汝后稷[2]，播时百谷[3]"。

【注释】

[1]阻：俞樾以为是"且"的假借字。《说文》："且，荐也。"《诗·大雅·云汉》："饥馑荐臻。"毛传："荐，重。"所谓"重"，即"还"或"仍"，意思是说：现在大水虽已退去，但百姓还是困于饥饿。又《释诂》："阻，难也。"《广雅·释丘》："阻，险也。"是"阻"又可作"艰难"解。

[2]后：主持。稷：官名。负责种庄稼的事。

[3]播：播种。时：通"莳"，动词，作移植解。

【译文】

舜说："弃啊！现在百姓苦于没有饭吃，你担任后稷这项职务，教导百姓种植庄稼吧！"

帝曰："契，百姓不亲，五品不逊[1]，汝作司徒[2]，敬敷五教[3]，在宽。"

【注释】

[1]五品：指君臣、父子、夫妇、长幼、朋友。又郑玄说："五品，父、母、兄、弟、子也。"逊：顺。

[2]司徒：官名。负责教化。

[3]敬：恭谨。敷：传播。五教：教以遵守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五种道德规范。

【译文】

舜说：“契啊！现在百姓很不友好，君臣之间，父子之间，夫妇之间，长幼之间，朋友之间，不能恭顺，你担任司徒这种官职，对他们进行五常教育，推行这些教育的时候，一定要本着宽厚的原则。”

帝曰：“皋陶，蛮夷猾夏[1]，寇贼奸宄[2]。汝作士[3]，五刑有服[4]，五服三就[5]。五流有宅[6]，五宅三居[7]。惟明克允[8]。”

【注释】

[1]蛮夷：南方少数民族。猾：乱。《广雅·释诂》：“猾，乱也。”夏：《说文》：“夏，中国之人也。”

[2]寇贼奸宄：郑玄解释说：“强取为寇，杀人为贼，由内为奸，起外为轨。”宄，《史记》作“轨”，读音与“轨”同。

[3]士：马融说是狱官之长；郑玄说“士”作“察”解，负责狱讼的事情。

[4]五刑：墨、劓（yì）、剕（fèi）、宫、大辟（pì）。服：用。

[5]五服三就：指使用五种刑罚的时候，可在野、朝、市三个地方。《国语·鲁语》载臧文仲的话说：“大刑用甲兵，其次用斧钺，中刑用刀锯，其次用钻笮，薄刑用鞭扑，以威民也。故大者陈

之原野，小者致之市朝，五刑三次，是无隐也。”按，次即就，三次即言三就。

[6]流：流放。宅：居。

[7]五宅三居：马融说：“君不忍刑，宥之以远。五等之差，亦有三等之居。大罪投四裔，次九州之外，次中国之外。”郑玄说：“三处者，自九州之外至于四海，三分其地，远近若周之夷、镇、蕃也。”

[8]惟明克允：《集传》：“必当致其明察，乃能使刑当其罪，而人无不信服也。”允，公允，恰当。

【译文】

舜说：“皋陶啊！外族部落，时常来侵扰我们，他们在我国境内到处为非作歹，抢夺人们的财产。望你担任法官，根据犯人罪情的大小使用五种刑罚。罪情大者，便带到原野上行刑；罪情轻者，可分别带到市、朝内行刑。把他们的罪情彰示出来，使人有所儆戒，或者为了表示宽大，也可以用流放来代替；流放也要根据罪行大小分为五种，把犯人放居在远近不同的所在。这些地方可在九州之外，四海之内，并分作三等以区别其远近。只有明察案情，处理得当，百姓才会信服。”

帝曰：“畴若予工[1]？”佥曰：“垂哉！”帝曰：“俞！咨垂。汝共工。”垂拜稽首，让于殳、斨暨伯与[2]。帝曰：“俞！往哉，汝谐[3]。”

【注释】

[1]畴：谁。若：善。工：百工之官。

[2]殳（shū）、斨（qiāng）：人名。和伯与同为舜的臣子。暨：同“及”。

[3]谐：通“偕”，一同去。

【译文】

舜说：“谁来担任百工这项职务？”大家都说：“还是让垂来担任吧！”舜说：“好吧！垂啊，你来担任百工的职务吧！”垂行礼拜谢，并表示谦让，让殳、斨和伯与来担任这项职务。舜说：“好吧！让他们也和你一起去受理这项职务吧！”

帝曰：“畴若予上下草木鸟兽[1]？”佥曰：“益哉！”帝曰：“俞！咨益，汝作朕虞[2]。”益拜稽首，让于朱虎熊罴[3]。帝曰：“俞！往哉，汝谐。”

【注释】

[1]“畴若予”句：意即命其担任山泽之官。上，指山上。下指低洼有草有水的地方。

[2]虞：官名。负责掌管山泽。

[3]朱虎熊罴（pí）：《孔传》以为朱虎、熊罴是二臣名。孙星衍据《左传》和《古今人表》认为是四个人的名字。二说孰是，似不必拘泥。

【译文】

舜说："谁能替我掌管山林川泽中的草木鸟兽？"大家都说："让益来担任这项职务吧！"舜说："好吧！益啊，你来担任我的虞官吧！"益叩头拜谢，并谦逊地表示把这项职务让给朱、虎、熊、罴。舜说："好吧！让他们和你一起去负责这项工作吧！"

帝曰："咨！四岳。有能典朕三礼[1]？"佥曰："伯夷[2]。"帝曰："俞！咨伯。汝作秩宗[3]。夙夜惟寅[4]，直哉惟清[5]。"伯拜稽首，让于夔、龙。帝曰："俞，往，钦哉！"

【注释】

[1]典：主持。三礼：郑玄说是指天事、地事、人事之礼。

[2]伯夷：人名。《国语·郑语》说他是"礼于神以佐尧"的人。

[3]秩宗：官名。郑玄说："主次秩尊卑。"《集传》："秩，序也；宗，祖庙也。秩宗，主叙次百神之官，而专以秩宗名之者，盖以宗庙为主也。《周礼》亦谓之宗伯。"

[4]夙：早。夜：晚。寅：敬。

[5]直：正直。清：清明。

【译文】

舜说："唉！四方诸侯之长啊！有谁能替我主持三礼？"大家都说："伯夷可以。"舜说："好吧！伯夷，你来担任祭祀鬼神的职务吧。

一早一晚都要恭敬地去祭祀鬼神；祭祀时的陈辞，要正直而清明。”伯夷叩头拜谢，谦逊地要把这项职务让给夔和龙。舜说：“好吧！还是让你去担任这项职务吧，可要恭敬啊！”

帝曰：“夔！命汝典乐[1]，教胄子[2]。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诗言志，歌永言[3]，声依永，律和声[4]。八音克谐[5]，无相夺伦[6]，神人以和[7]。”夔曰：“於！予击石拊石[8]，百兽率舞”。

【注释】

[1]典：掌管。乐：乐官。

[2]胄子：郑玄解作“国子”，即指太子并包括公卿大夫之子弟。按，胄，《说文》引作“育”。“胄”、“育”古时声近通用。王引之认为胄子是育子，即稚子（详见《经义述闻》卷三）。《史记·五帝本纪》作“教稚子”，故胄子可解作“年轻人”。舜时所教育者未必仅限于国子，这是郑玄用汉代的眼光解释舜时社会的情形，恐不可从。

[3]永：同“咏”。

[4]律：谓标准音。声：指歌唱的声音。唱出的歌声要合乎音律，叫律和声。

[5]八音：泛指一切音乐演奏。谐：和。

[6]夺：侵夺，此处含有干扰之意。伦：次。

[7]和：此处谓高兴。

[8]击、拊：敲击。石：乐器，当属磬类。

【译文】

舜说："夔啊！命令你主持乐官，去教导那些年轻人。要把他们教导得正直而温和，宽大而谨慎，性情刚正而不凌人，态度简约而不傲慢。诗是用来表达思想感情的，歌则借助语言把这种感情咏唱出来，歌唱的声音既要根据思想感情，也要符合音律。八类乐器的声音能够和谐地演奏，不要弄乱了相互间的伦次，让神人听了都感到快乐和谐。"夔说："好啊！让我们敲着石磬，奏起乐来，让那些无知无识的群兽都感动得跳起舞来吧！"

帝曰："龙！朕堲谗说殄行[1]，震惊朕师。命汝作纳言[2]，夙夜出纳朕命，惟允。"

【注释】

[1]堲（jí）：憎恶。殄（tiǎn）：尽，灭绝。郑玄解释说："所谓色以仁而行违，是惊动我之众臣，使之疑惑。"

[2]纳言：官名。郑玄解释说："如今尚书，管王喉舌也。"

【译文】

舜说："龙啊！我非常讨厌那种说坏话和阳奉阴违的人，因为这种人常常以一些错误的话使我的民众震惊。命令你负责纳言的官职，一早

一晚，或代我发布命令，或向我汇报下面的意见，都必须忠诚老实。”

帝曰：“咨！汝二十有二人，钦哉，惟时亮天功[1]。三载考绩。三考黜陟幽明。”庶绩咸熙，分北三苗[2]。

【注释】

[1]时：承。亮：帮助。

[2]北：古与“背”同字。

【译文】

舜说：“唉！你们二十二人，都要恭敬地对待自己的职务，时刻想着接受上天的命令并帮助上天治理臣民。每隔三年，就要检查一下你们的政绩。经过检查，凡是有功的人，便用提拔的办法来表彰他；凡是有过错的人，便用罢免的办法来惩罚他。”经过这番整顿，许多工作都振兴起来了，并命令三苗离开故土，把他们流放到边远地方。

舜生三十征庸[1]，三十在位，五十载陟方乃死[2]。

【注释】

[1]征庸：被任用。

[2]陟（zhì）：升。方：方岳，即四岳，四岳为四方之岳，故称方岳。这里指南岳衡山。相传舜时南方衡山一带有苗为乱，舜因

之南征有苗，远至苍梧之野并死在那里。这句话的断句和关于舜一生事迹的纪年，各书不一。“三十”，或以为“二十”之误。《史记·五帝本纪》：“舜年二十以孝闻，年三十尧举之，年五十摄行天子事，年五十八尧崩，年六十一代尧践帝位。践帝位三十九年南巡狩，崩于苍梧之野，葬于江南九疑，是为零陵。”《大戴礼·五帝德》：“舜之少也，恶顇劳苦，二十以孝闻乎天下，三十在位嗣帝所，五十乃死，葬于苍梧之野。”这些说法比较合理。

【译文】

舜三十岁时被征用，三十年后接替了尧的帝位，五十年后南巡，登上了衡山，并在那里去世。

皋陶谟

【题解】

本篇是舜、禹、皋陶（yáo）等人在一次会议上的讨论记录，也是后人依据古代传闻整理而成，篇首“曰若稽古”四字便是明证。这次会议的中心发言人是舜的大臣皋陶，讨论的中心问题是如何继承尧的光荣传统，把国家治理得更好。所以本篇取名为《皋陶谟》。我们可以把本篇看作《尧典》的姊妹篇。

本文可以分作三大段。

第一大段，所记的主要是皋陶的言论。皋陶提出了以下几点意见：一、继承尧的光荣传统；二、修身；三、知人；四、安民；五、诸侯要摒弃私欲，谨慎处理政务，并且要任人惟贤，使百官各称其职；六、整顿人与人之间的伦常关系和等级制度。

这六条意见是按原文的先后顺序排列的，细味之，中心当在安民。第一条意在指出效法的榜样；二、三、五、六四条当是安民的手段。文中对于“修身”和“知人”两条又特别作了详细的阐述，提出了“九德”作为修身的准则，也作为天子选拔诸侯、百官的准则，亦即知人的准则。在皋陶看来，只有按照这些意见行事，才能保持住尧的光荣传统，把国家治理好。

第二大段，写的基本上是舜和禹的对话。这段对话除了开始一段是禹陈述自己的功绩之外，下面都是他们互相勉励、互相支持、互相严格要求的言论。从这里我们还能约略看出当时社会酋长和官员之间的平等

关系，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亲密无间的情景。他们谈论的要点仍旧是放在治国安民上。在这里他们提出了君和臣分别应当遵循的准则：做君主的，应当谨慎对待自己的职位，做自己应做的事情，使大臣们做到公平正直，要举贤任能，要广泛地听取意见，赏罚要严明得当。做臣子的，应该是君主的膀臂和耳目，应直言敢谏，不要阳奉阴违，要团结左右大臣，政务的处理要严明得当，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对于正确意见要及时反映，否则便要受到惩罚，在他们看来，只有君臣之间如此团结一致，同心同德，而且各尽本分，努力做自己应该做的事，政务才能处理好。

当然这些言论也有一些是出于后人润色，并不完全是舜和禹的真实思想，但我们也不应完全视之为凭空臆造，因为文章中虽然有一些阶级社会的色彩（如注重等级制度等），但从整个谈话来看，这还不是主要的，仔细体会这些言论，似乎他们考虑问题的出发点，主要的不是为了维护自己的地位，而是为了“安民”。如果把这段言论和商书、周书比较，便明显可以看出其间的差别了。在商书和周书那里，统治者考虑问题的出发点，完全是放在如何维护自己的统治权上，虽然他们也常常提出一些安民措施，但那只不过是维护统治权的手段罢了（这一点在周公的言论里表现得最为明显）。这些都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当时社会的情况，从这点看，它仍然有比较重要的史料价值。

第三大段，可分作四个小段：第一段是舜的言论，舜在这里申述了惩罚丹朱的理由，并指出应以此为戒，不要犯丹朱那样的错误。第二小段，禹再一次陈述自己的功绩，并提出苗人尚未完全征服，告诫舜说：“苗顽弗即工，帝其念哉！”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当时南北民族之间的严重矛盾。第三小段，记叙了讨论结束时，举行祭礼的情况。第四小段记叙举行祭礼之后，君臣作歌娱乐，并互相勉励的情况。这两段充满

了和谐愉快的气氛，也多少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真实。

曰若稽古，皋陶曰：“允迪厥德[1]，谟明弼谐[2]。”禹曰：“俞[3]！如何？”皋陶曰：“都[4]！慎厥身[5]，修思永[6]。惇叙九族[7]，庶明励翼[8]，迩可远在兹。”禹拜昌言曰[9]：“俞！”

【注释】

[1]允：信。迪：导，遵循。厥：代词，其，指古代贤帝王，当指尧。德：道德。

[2]谟：通“谋”，指治国方略。明：《尔雅·释诂》：“明，成也。”弼：辅弼，指大臣。谐：和谐，团结一致。

[3]俞：表示肯定意义的副词。

[4]都：叹词。

[5]慎厥身：谓努力提高修养。慎，谨慎。厥，其，指自身。

[6]修：治，指品德锻炼。永：久。

[7]惇（dūn）：厚。叙：《史记》作“序”，次第。九族：指同族的人。

[8]庶：众。明：圣明。励：努力。翼：辅助。

[9]昌言：美言。

【译文】

传说皋陶和禹在帝舜面前，讨论治理国家的事情。皋陶说：“相信并按照先王的道德处理政务，这样就能够使谋略实现，大臣之间也就能团结一致，同心同德了。”禹说：“对啊！如何才能这样呢？”皋陶说：“都应当严格地要求自己，努力提高品德修养，在提高品德修养的时候，应当从大处着眼，从长远考虑。以宽厚的态度对待同族的人，使他们也贤明起来，努力辅佐你治理国家，由近及远，先从自身做起。”禹非常佩服这种高明的见解，说：“对啊！”

皋陶曰：“都！在知人，在安民。”禹曰：“吁！咸若时[1]，惟帝其难之[2]。知人则哲，能官人。安民则惠，黎民怀之。能哲而惠，何忧乎驩兜，何迁乎有苗，何畏乎巧言令色孔壬[3]？”

【注释】

[1]咸：皆。时：通“是”。

[2]惟：连词，用与“虽”同（杨树达《词诠》）。

[3]“何忧乎”三句：是反诘语，所指的史实可参考《尧典》。巧言，善于说话（贬义词）。令色，指脸面上表现出巴结谄媚的颜色。孔，程度副词，甚。壬（rén），奸佞。

【译文】

皋陶说：“重要的在于知人善任，在于把臣民治理好。”禹说：“哎呀！完全做到这些，连帝尧都感到困难啊！知人善任，那才是有智慧的

人，有智慧才能用人得当。能够把臣民治理好，便是给他们以恩惠，这样臣民当然会把恩惠记在心里。既然聪明而有恩德，还怕什么驩兜，何必迁徙流放苗民，又何必害怕讲那些花言巧语搞献媚取宠的坏人呢？”

皋陶曰：“都！亦行有九德[1]。亦言其人有德，乃言曰，载采采[2]。”禹曰：“何？”皋陶曰：“宽而栗[3]，柔而立[4]，愿而恭[5]，乱而敬[6]，扰而毅[7]，直而温[8]，简而廉[9]，刚而塞[10]，强而义[11]。彰厥有常吉哉！

【注释】

[1]亦：段玉裁作“大”解，犹言“大凡”。行：德行。九德：见下文。

[2]乃言曰，载采采：是说考察一个人的言论要举许多事例以为验证，不能没有事实作根据，便评判一个人的好坏。乃言，皮锡瑞说，今文“乃言”一作“丂言”，即考言。载，为。采采，指许多事。采，事。

[3]宽而栗：大凡宽宏大量的人遇事常犯毫不在乎的毛病，因而必须补之以“栗”。宽，宽宏大量。栗，通“傈”，严肃恭谨。

[4]柔而立：性情温和的人大都有不敢坚持意见的毛病，因而必须补之以“立”。柔，指性情温和。立，指有自己的主见，并能不畏强暴，敢于坚持自己的主见。

[5]愿而恭：谨慎怕事的人常常好同流合污，因而必须补之以“恭”。愿，小心谨慎，含有怕事之意。恭，庄重。

[6]乱而敬：具有治理能力的人常常仗恃自己的才干而办事疏忽，因此必须补之以“敬”。乱，治，指具有排乱解纷，治理国家的才干。敬，指办事认真。

[7]扰而毅：善听取别人意见的人常常失之于优柔寡断，因此必须补之以“毅”。扰，柔顺，意指能听取别人意见。毅，果断。

[8]直而温：正直的人，往往态度生硬，因而必须补之以“温”。直，正直。温，指态度温和。

[9]简而廉：《孔传》说：“性简大而有廉隅。”简，大。廉，廉约。孙星衍说：“简大似放，而能廉约。”

[10]刚而塞：意思是说能从多方面考虑问题，性情刚正而不鲁莽。刚，刚正。塞，充实。

[11]强而义：《孔传》：“无所屈挠，动必合义。”《集传》：“强勇而好义也。”义，善。

【译文】

皋陶说：“都！大凡人的德行有九种。说某人有美好的德行，这样说，必须以许多事实作为依据。”禹说：“什么叫做九德？”皋陶说：“态度豁达，毫不拘束，又能恭敬谨慎；性情温和而又有主见；行为谦逊而又严肃认真；虽有才干，但办事仍不马虎疏忽；能够接受别人的意见，又不为纷杂的意见所迷惑，而能刚毅果断；行为正直而态度温和；从大处着眼又能从小处着手；刚正而不鲁莽；勇敢而又善良。能够在自己的行为中表现出这九种德行来，就能够常常把事情办好了。

“日宣三德，夙夜浚明有家[1]。日严祗敬六德，亮采有邦[2]。翕受敷施[3]，九德咸事[4]，俊乂在官[5]，百僚师师[6]，百工惟时[7]。抚于五辰[8]，庶绩其凝[9]。

【注释】

[1]夙：早。夜：晚。浚：恭敬。明：努力。有家：指可以做卿大夫。

[2]亮：佐。采：事。有邦：指可以为诸侯。邦，国。

[3]翕（xī）受：指含三德与六德而并用。翕，含。敷施：普遍推行。敷，溥，普遍。施，行。

[4]九德咸事：意指凡行为合于九德者，都让他担任一定的事务。咸，皆。事，谓担任事务。

[5]俊乂（yì）：指特别有才德的人。俊，才德超过千人者。乂，才德超过百人者。在官：指俊乂之人可任以公卿的官职。

[6]百僚：指众大夫。师师：互相学习和效法。

[7]百工：指士。时：善。

[8]抚五辰：古人依据对天象的观测来确定四时，所谓“抚五辰”，即指根据四时的变化来处理政务（可参阅《尧典》中“敬授民时”一段）。抚，顺从。五辰，指金、木、水、火、土五星，这里当泛指天象。

[9]庶：众。绩：功绩。凝：成就。

【译文】

“每天都能在自己的行为中表现出九种德行中的三德来，并且无论早晚，都能恭敬努力地按照这些道德规范行事，那就可以做卿大夫了。每天都能庄重而恭敬地按九种德行中的六德来约束自己的行动，那就可以协助天子处理政务而为诸侯了。如果天子能够合三德六德而并用之，并以之布施政教，大凡依据九德行事的人都给以一定的职务，有特殊才能的人都给以公卿的官位，大夫们都能互相学习，各方面具体事务的负责人也都能办好自己分内的事情。大家都能够根据五辰的运行、四时的变化来处理政务，这样，许多功业便都可以建成了。

“无教逸欲有邦[1]，兢兢业业，一日二日万几[2]。无旷庶官[3]，天工，人其代之。

【注释】

[1]逸：安逸。欲：私欲。邦：指诸侯。

[2]一日二日：言天天。万几：万端。此句指一天之内发生的事情之多。

[3]旷：空。庶官：众官。《论衡·艺增》：“毋空众官，置非其人与空无异，故言空也。”

【译文】

“做诸侯的不使自己产生私欲而贪图享受，要兢兢业业地处理政务，要知道一国之内每天都要发生上万件事体，千万不能麻痹大意。在各种职位中，都不要任用不称其职的人，因为所有的官职都是上帝设立的，怎么可以让那些不称其职、无所作为的人来代替上帝行事呢？

“天叙有典[1]，敕我五典五惇哉[2]！天秩有礼[3]，自我五礼有庸哉[4]！同寅协恭和衷哉[5]！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6]！天讨有罪，五刑五用哉！政事懋哉[7]！懋哉！

【注释】

[1]叙：指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之间的伦次。典：常，即五常。

[2]敕（chì）：命令。五典：五常，即上述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之间的伦次典常。惇：厚。

[3]秩：次。礼：五种礼节。

[4]我：指天子。庸：用，意指推行五礼。

[5]同寅：指君臣之间互相尊重。寅，敬。协恭和衷：即同心同德，团结一致。

[6]服：指服装。章：显示。

[7]懋（mào）：勉励。

【译文】

“上帝既然安排了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之间的伦常次序，便应当顺从上帝的意旨整顿上述五者之间的关系，并使这种关系深厚起来啊！上帝为了区别人们之间的等次而传下天子、诸侯、大夫、士、庶人这五种人分别应该遵从的礼节，做天子的便应大力推行这五种礼节，使君臣之间互相尊重，同心同德办好政务啊！上帝为了使有德的人各称其职，便制定了天子、诸侯、大夫、士、庶人五种服装制度，以分别表彰他们不同的德行！上帝为了惩罚有罪的人，便制定了五种刑罚，分别用来惩罚五种罪人。这些，都应当认真执行啊！为了搞好政务，君臣之间可要互相勉励啊！

“天聪明，自我民聪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达于上下，敬哉有土[1]。”

【注释】

[1]有土：指保持国土，也就是保持国王的地位。

【译文】

“上天听取意见、观察问题，都是从民众中间听取意见、观察问题的；上天表彰好人、惩罚坏人，也是依据民众的意见来表彰和惩罚的。上天和下民之间是互相通达的。因此，只有恭敬地处理政务，才能保持住国土。”

皋陶曰：“朕言惠可厎行[1]。”禹曰：“俞！乃言厎可绩[2]。”皋陶曰：“予未有知，思日赞赞襄哉[3]！”

【注释】

[1]朕：我。惠：顺。厎（zhǐ）：必，一定。

[2]厎（zhǐ）：致，求得。

[3]日：《孔传》本作“曰”，非是，当作“日”。与下文“予思日孜孜”句法正同（采杨筠如说，见《尚书覈诂》）。赞：佐。襄：治理。

【译文】

皋陶说：“我的话都是顺从天意，一定可以实行的。”禹说：“对啊！你的话是可以实行并获致功绩的。”皋陶说：“其实我又知道什么呢？我只是成天想着如何协助国王治理国家啊！”

帝曰：“来！禹，汝亦昌言。”禹拜曰：“都！帝，予何言？予思日孜孜。”皋陶曰：“吁！如何？”禹曰：“洪水滔天，浩浩怀山襄陵，下民昏垫[1]。予乘四载[2]，随山刊木[3]，暨益奏庶鲜食[4]。予决九川距四海[5]，浚畎浍距川[6]；暨稷播[7]，奏庶艰食鲜食[8]。懋迁有无化居[9]。烝民乃粒[10]，万邦作乂[11]。”皋陶曰：“俞！师汝昌言[12]。”

【注释】

[1]下民昏垫：郑玄：“昏，没也；垫，陷也。”言“下民”为洪水所吞没。于省吾先生认为“垫”是“执”之讹，今作“艺”，“昏艺”之“艺”，读“溺”。下民昏溺，即下民昏没沉溺（详见《尚书新证》卷一）。可备一说。译文仍从郑注。

[2]四载：四种乘载工具。据《史记·河渠书》和《汉书·沟洫志》的解释，陆行乘车，水行乘舟，泥行乘橇，山行则梮。按如淳的说法，橇“谓以板置泥上以通行路也”。梮（jú），又作“桥”，“谓以铁如锥头，长半寸，施之履下，以上山不蹉跌也”。

[3]刊：指砍削木槎，插在山路上以作标记，故《史记》作“行山表木”。

[4]暨：同“及”，和。益：人名。即伯益。奏：进。庶：众，指众民。鲜食：指新鲜的肉食品。鸟兽新杀谓鲜。

[5]决：疏通。九川：王肃说是九州之川。距：至。

[6]浚：疏通。畎（quǎn）：田间小沟。

[7]稷：即《尧典》中教民播种的稷。播：指播种庄稼。

[8]艰：马融本作“根”，按《释名》：“艰，根也。”则艰即指根生植物，亦即百谷。所谓艰食，就是用粮食做成的食品。清人俞樾说：“艰”当读为“饎”，《说文》“艰”字重文作“囏”，“囏”、“饎”同声，故得通用，亦谓用粮食制成的食品。鲜食：肉食。洪水之后，人们生活依然十分困难，虽然播种百谷，收获很少，所以要靠猎取禽兽以补充食品之不足。

[9]懋：通“贸”，贸易。化：同“货”。

[10]烝民：众民。烝，众多。粒：王引之说：“‘粒’当读为《周颂》‘思文王立我烝民’之‘立’。立者，成也，定也。”

[11]万邦：指诸侯。万，言其多。作：始。乂：治。

[12]师：通“斯”，指示代词，此。《史记·夏本纪》译此句为“此而美也”。

【译文】

舜说：“来吧！禹，你也讲一讲你的高见吧。”禹拜谢说：“唉！王啊，我说些什么呢？我只不过整天考虑怎样孜孜不倦地工作罢了。”皋陶说：“那么，你所努力从事的是一些什么工作呢？”禹说：“大水遮蔽了天空，那浩大的洪水啊，包围了大山，冲上了陵冈，地上的人们都被洪水吞没。我乘坐着四种交通工具，随着勘察的山路，插上木槎作为标记，并且和益一起把打猎得来的鸟兽，分发给人们。我领导民众疏通了九州的大河，使水都流到大海里去；又疏通了田间小沟，使田地中的水都流到大河中去；又和稷一起，教百姓们播种百谷，给人们提供了粮食和肉食。又发展贸易以互通有无。人们才得以安居乐业，千万个诸侯国才得以治理。”皋陶说：“对啊！你的这些话真是不错呀！”

禹曰：“都！帝，慎乃在位。”帝曰：“俞！”禹曰：“安汝止[1]，惟几惟康[2]。其弼直[3]，惟动丕应[4]。徯志以昭受上帝[5]，天其申命用休[6]。”

【注释】

[1]安：安分。止：通“职”，职分，职事。郑康成说：“安汝之所止，无妄动，动则扰民。”（见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引）

[2]惟：思。几：危。康：安。

[3]弼：辅佐，指大臣。直：正直。

[4]丕：大。应：和。意谓行动都很合乎道德规范。

[5]徯（xī）：待。志：心志。昭：清明。

[6]申：重。休：美。

【译文】

禹说："唉！王啊，你也要谨慎地对待你的职位啊。"舜说："是啊！"禹说："做你应做该做的事情，常常从坏处打算，就能够得到平安了。要使得大臣公平正直，不管做什么事情都能处理得当。这样才能以清醒明智的头脑，等待接受上帝的命令，上帝就会一再嘉奖你，非常放心地再把大命交付给你。"

帝曰："吁！臣哉邻哉[1]，邻哉臣哉。"禹曰："俞！"

【注释】

[1]邻：近。

【译文】

舜说："唉！正直的大臣，才是最可亲近的人啊！最可亲近的人，只有那正直的大臣啊！"禹说："是啊！"

帝曰："臣作朕股肱耳目[1]。予欲左右有民[2]，汝翼[3]。予欲宣力四方[4]，汝为。予欲观古人之象[5]，日月星辰山龙华虫作会，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绣[6]，以五采彰施于五色作服[7]，汝明。予欲闻六律五声八音[8]，在治忽[9]，以出纳五言[10]，汝听。予违汝弼[11]，汝无面从，退有后言。钦四邻[12]。

【注释】

[1]朕：我。股：腿部。肱（gōng）：手臂，以之比喻左右大臣。耳目：此处与股肱义同。

[2]左右：帮助引导。有：抚，保护，扶持。孙星衍说："有者，抚也。《释诂》'有'、'抚'转相训。"

[3]翼：帮助，辅佐。

[4]宣：布。力：意指治理国事并兼指战功。

[5]象：画在衣物上的图饰。

[6]"日月星辰"二句：这里所写的是十二种东西的形状，这些形状都是礼服上的绘饰。古人以礼服上绘饰的不同表示地位的高低，究竟怎样用这些不同的绘饰来表示地位的高低呢？前人说法不一，难以确信。郑玄认为从日月至黼黻共十二章，都是天子用来绘饰礼服的。日月星辰山龙华虫是画在上衣上的。"作会"的"会"，郑玄以为当作"绘"，画的意思。由"宗彝"至"黼黻"六种是绣在衣服的下身上的。古时谓上衣曰衣，衣服的下身曰裳。宗彝，即是虎和蜼（wèi），蜼是长尾猿。古时宗庙的祭

器上常常饰有虎和长尾猿两种动物的形状，而宗庙的祭器即称为宗彝，故以“宗彝”作为虎和长尾猿的代称。藻，水草。粉米，白米。黼（fǔ），指斧形。黻（fú），两弓相背的形状。絺（chī）绣，郑玄说：“读为黹，黹，紩也。”黹（zhǐ）紩（zhì），缝制。绣，刺绣。

[7]五采：五种颜色。采，指颜色，郑玄说性曰采，施曰色。意思是说未用的时候叫采，已用便叫做色。制作礼服的人根据这十二种物形制成五种不同的礼服。天子的礼服要绘画并刺绣这十二种物体的形状；公的礼服要绘绣山龙以下九种物体的形状；侯伯的礼服绘绣华虫以下七种物体的形状；子男的礼服绘绣藻火以下五种物体的形状；卿大夫的礼服绘绣粉米以下三种物体的形状。利用这五种不同的服装来辨明地位的高低。作服：制成服装。

[8]六律：相传黄帝时的音乐家伶伦，把竹子截出竹筒，以竹筒的长短来区分声音的高下清浊，各种乐器的声音便以此为准则。经过试验，确定为十二种高低不同的标准音，叫做十二律。这十二律各有固定的名称：黄钟、大吕、太蔟、夹钟、姑洗（xiǎn）、中吕、蕤（ruí）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yì）、应钟。十二律又分两大类，单数的六律为阳律，称作六律；双数的六律为阴律，称作六吕。五声：指五种高低不同的音阶，其名称是宫、商、角、徵（zhǐ）、羽。八音：指八种不同材料制成的乐器，这些材料是金、石、丝、竹、匏、土、革、木。这些材料发出的声音各不相同，因称八音。

[9]在：察。治：治理。忽：指政事荒怠。

[10]出：发布。纳：采纳。五言：五种不同的言语。前人多谓五言为五常之言，或比附为五声之言。这些解释非常牵强。今人方孝岳说："'五言'，即《王制》所云'五方言语'。"这种解释较为允当。按《礼记·王制》："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

[11]违：违背。弼：辅助。

[12]钦：敬，此处可引申为团结。四邻：指四辅。郑玄以为是左辅右弼，前疑后丞，此处当泛指左右大臣。

【译文】

舜说："正直的大臣应当是我的膀臂和耳目。我想求得帮助我治理臣民的人，希望你就做我的这样的助手。我打算拿出所有的力量治理好政务，讨伐叛逆，成就武功，你就应当努力去完成。我打算观察古人的图画，看他们是怎样用五种颜色把日、月、星、辰、山、龙、华虫、虎和长尾猿、水藻、火、白米、大斧和几种图形绣在丝织品上，以制成各种颜色的服装；你负责这件事，要从衣服的颜色和画图上表示出地位的高低。我要听到各种不同声调不同乐器的音乐演奏，从音乐中考察政治得失，并听取各地群众的反映，你负责这件工作。我假如不同意你的意见，你也不要当面屈从我，背后再散布一些表示不满的话。做我最亲近最得力的助手，把左右大臣都紧紧地团结起来吧！

"庶顽谗说[1]，若不在时[2]，侯以明之[3]。挞以记之[4]，书用识哉[5]，欲并生哉。工以纳言[6]，时而飏之[7]，格则承之庸之[8]，否则威

之[9]。”

【注释】

[1]庶：众。顽：愚。谗说：谗媚之说。

[2]若：语词。在：察。时：通“是”，指示代词，指上文“庶顽谗说”。

[3]侯：诸侯国君。

[4]挞（tà）：击。记：令其不忘惩罚。

[5]书：书写其罪状于大方板，并把方板放在犯人的背上，或去掉犯人的帽子把罪状写在犯人的背上以示惩罚（据《周官·大司寇》注）。

[6]工：官。纳言：采纳意见。

[7]时：善。飏：表彰。

[8]格：正。承：进。庸：用。

[9]否：闭塞。《广雅·释诂》：“否，隔也。”

【译文】

“一些心术不正的坏人，常常散布流言，又反过来谄媚上司，这种情形不是一个人能够看清的，因此上帝设立诸侯国君作为天子的耳目，明察各种弊端。凡是犯了错误，便给以应得的惩罚；或者把他的错误记

下来，写在大方板上，再把方板放在犯人的背上，使犯人知道耻辱从而改正错误，这样做是为了使犯人不再犯罪而陷于死刑。做官的应该广泛地听取群众的意见，凡是好的意见便加以表彰；凡是正确的意见便提上来，以便采纳运用；否则，如果做官的封闭下情，便要给予惩罚。”

禹曰：“俞哉！帝光天之下，至于海隅苍生[1]，万邦黎献[2]，共惟帝臣。惟帝时举[3]，敷纳以言[4]，明庶以功[5]，车服以庸[6]，谁敢不让，敢不敬应。帝不时，敷同日奏[7]，罔功。”

【注释】

[1]海隅：海角。隅，角落。苍生：黎民。《孔传》：“光天之下，至于海隅……言所及广远。”

[2]万：言其多。邦：当指诸侯或部落。黎：众。献：贤。

[3]时举：谓举时。时，善。

[4]敷：普遍。纳：采纳。

[5]明：察。功：事功。

[6]车服以庸：意谓以车服表彰其功劳。庸，功劳。

[7]敷同：谓不分善恶。敷，同“溥”，普遍。奏：进用。

【译文】

禹说：“对啊！你的光辉照耀天下，海内的黎民、万国的贤人，都

亲身领受你的恩泽，做你的臣子。如果你能够举用贤人，广泛地听取意见，根据处理政务的情况，实事求是地考察其功德，并根据功劳的大小，分别赐予车马服装，表彰其功德。那么，谁敢不互相谦让？言辞应对之间，谁敢不恭敬地据实回报而敢于弄虚作假呢？如果你不是举用贤人，而使好人坏人同样进用，这样就无法建立功业把国家治理好了。”

帝曰[1]：“无若丹朱傲[2]，惟慢游是好[3]，傲虐是作[4]。罔昼夜额额[5]，罔水行舟[6]。朋淫于家[7]，用殄厥世[8]，予创若时[9]。”

【注释】

[1]帝曰：孙星衍曰：“古文今文俱有‘帝曰’二字，《伪传》脱之也。史公有之。”（详《尚书今古文注疏》卷二）孙说甚是，今从之。

[2]丹朱：尧的儿子。傲：傲慢。

[3]惟：只。慢：懒惰。好：喜好。

[4]虐：同“谑”，嬉戏。作：为。

[5]罔：不。额额（é）：《集传》：“不休息之状。”

[6]罔水行舟：郑玄解释说：“丹朱见洪水时，人乘舟；今水已治，犹居舟中使人推行之。”当是在浅水中使人推船行走以为乐。如果过分拘泥，理解为在无水的陆地上行舟，则与情理不合。所谓“罔水”，意思是说水浅得好像没水一样，并非真的没有水。

[7]朋：读为“风”，雌雄相互引诱叫风。

[8]用：因。殄（tiǎn）：灭绝。厥：其。世：父子相继。

[9]创：惩。若：顺。时：指示代词，通“是”，犹这。

【译文】

舜说：“不要像丹朱那样骄傲。丹朱只知道怠惰游玩，他的行为放纵轻浮，不分昼夜使人用船在浅水中推着他游玩。在家内更是纵情声色，奢靡腐化，因此，我严厉地惩罚了他，灭绝了他的后代，使其父子不得相继。为了警戒别人，我不能迁就这种恶劣的行为。”

“予娶涂山[1]，辛壬癸甲[2]。启呱呱而泣，予弗子[3]，惟荒度土功[4]。弼成五服[5]，至于五千，州十有二师[6]。外薄四海[7]，咸建五长[8]。各迪有功[9]，苗顽弗即工[10]。帝其念哉！”帝曰：“迪朕德[11]，时乃功惟叙[12]。”皋陶方祗厥叙[13]，方施象刑惟明。

【注释】

[1]予娶涂山：据《史记》、《论衡》，句前应增“禹曰”二字。涂山，指涂山氏，即居住在涂山的部落。涂山的说法有四：一、会稽，二、渝州，三、濠州，四、当涂。《越绝书》认为禹娶亲的涂山在绍兴附近（即会稽）；《华阳国志）以为是江州涂山（按，《华阳国志》所说的江州即渝州，就是现在的重庆东，俗名真武山即《华阳国志》所说的涂山）；《清一统志》以为在寿春当涂。均属传说性质，究竟在何处，不必拘泥。

[2]辛壬癸甲：古时以干支记日，辛壬癸甲指四天。相传禹结婚之后三天，即前往治水。

[3]子：当是“字”。字，抚问。

[4]惟：只。荒：大。土功：指治理水土的事情。

[5]弼：辅佐。五服：五种服役的地区。

[6]州：指十二州。相传禹治水后，分中国为九州（详见《禹贡》）。舜又分冀州为幽州、并州，分青州为营州，共为十二州。故《尧典》也作十二州。

[7]薄：迫近。

[8]咸：皆。五长：每五个诸侯国便立一长以为统率，这是九州之外边远地区的编制（采郑玄说）。

[9]迪：道。

[10]苗：南方少数民族，其时与中原民族对抗。顽：对抗。弗即工：谓因其顽抗不使就官。弗，不。即，就。工，官。

[11]迪朕德：倒装句，应为“朕德迪”。迪，导。德，教。

[12]时乃功惟叙：倒装句，当作“惟叙时乃功”。时，通“是”，这。乃，你，指禹。功，功劳。叙，顺，意指百姓顺从教导。

[13]祇：敬。厥：其，仍指禹。叙：通“绪”，事（采杨筠如说见《尚书覈诂》）。此事当为考虑使用刑罚之事。《史记·夏本纪》意译此句为：“皋陶于是敬禹之德，令民皆则禹。不如

言，刑从之。舜德大明。”可供参考。

【译文】

禹说：“我娶了涂山氏的女儿为妻，婚后仅仅三天便出发治水。待到儿子启生下时，一落地便呱呱地哭着，我虽从门前经过，却不曾进去看看他，因为我用全力忙于治理水土的事情。经过苦心经营，我帮助国王开辟疆土，划分行政区域，规定各地朝贡物品，在王畿之外，根据远近不同分出五种服役地区，一直到距离王城五千里的地方，把全国分为十二州，每州各选定诸侯中之贤者为州长。疆土扩展，广至四海，并在每五个诸侯国中选定诸侯国君中之贤者为长。这些诸侯之长都能够根据要求建立功业，只有苗民负隅顽抗，不肯服役，因此不能给予官职。王啊！你可要把顽抗不顺的苗民放在心里呀！”舜说：“我仍要以德教开导他们，如果他们能听从德教，这便是你的功劳了。”皋陶正在发布命令，命令全体臣民都要听从禹的领导，同时在考察案情使用刑罚时也务求公允得当。

夔曰：“戛击鸣球、搏拊、琴瑟[1]，以咏。”祖考来格[2]，虞宾在位[3]，群后德让[4]。下管鼗鼓[5]，合止柷敔[6]。笙镛以间[7]，鸟兽跄跄[8]；箫韶九成[9]，凤皇来仪[10]。夔曰：“於[11]！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

【注释】

[1]戛（jiá）：敲击。鸣球：乐器的一种，即玉磬。搏拊（fǔ）：皮制的乐器，形状如小鼓。琴瑟：乐器名，于秦乐结束时击之。

[2]祖：指颛顼。考：指尧。这里说的是他们的灵魂。格：至。

[3]虞宾在位：指前代帝王的后裔，这些人对舜来说当为贵宾。

[4]群后：指诸侯国君。德：升。让：揖让。

[5]下：指吹管者在堂下。管：竹制乐器的总名。鼗（táo）鼓：两旁有耳的小鼓。

[6]合：谓合乐。郑玄说："合乐用柷，柷状如漆筒，中有椎，合之者投椎于其中而撞之，所以节乐。"止：谓止乐，止乐用敔。柷（zhù）：古乐器，形如方斗，于奏乐开始时击之。敔（yǔ）：乐器，形如伏虎，于奏乐结束时击之。

[7]笙：乐器。镛：大钟。间：指笙和镛互相代替着演奏。

[8]鸟兽：当由人扮成。跄跄（qiāng）：跳舞。

[9]箫韶：舜所制之乐。九成：每次乐曲完结后，再变更另奏，变更九次，奏乐才算最后结束。成，终。

[10]凤皇：传说中的神鸟。仪：成双成对。

[11]於（wū）：感叹词。

【译文】

夔说："演奏起玉罄、搏拊、琴瑟以作为歌咏的配乐吧！"先王的灵魂来到了，贵宾们也都就位了，诸侯国君都走上礼堂，互相揖让着坐下来。堂下吹起竹制乐器，敲起大鼓和小鼓，击起柷以作为演奏的开始，击起敔以作为演奏的结束。笙和大钟分别在堂下更换着演奏，鸟兽都轻

盈地跳起舞来；箫韶的音乐演奏了九次，凤凰便成对地飞起来。夔说："啊！让我敲着石磬，奏起乐来，让那些无知无识的群兽都感动得跳起舞来吧！"

庶尹允谐[1]，帝庸作歌曰："敕天之命，惟时惟几[2]。"乃歌曰："股肱喜哉[3]！元首起哉[4]！百工熙哉[5]！"皋陶拜手稽首飏言曰[6]："念哉！率作兴事[7]，慎乃宪[8]，钦哉！屡省乃成[9]，钦哉！"乃赓载歌曰[10]："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11]！"又歌曰："元首丛脞哉[12]，股肱惰哉，万事堕哉！"帝拜曰："俞！往，钦哉！"

【注释】

[1]庶：众。尹：官。允：信。谐：和谐。

[2]惟时惟几：《集传》解释说："惟时者，无时而不戒敕也。惟几者，无事而不戒敕也。"意思是说时时事事都要提高警惕。几，小事。

[3]股肱：指大臣。喜：谓乐于尽忠。

[4]元首：国王。起：兴起。

[5]百工：百官。熙：振作。

[6]拜手：跪下之后，两手拱合，俯首至手与心平，而不至地，因称拜手。稽（qǐ）首：一种隆重的跪拜礼，行礼时叩头至地。飏（yáng）：通"扬"，继续。

[7]率：表率，言元首当为大臣的表率。

[8]宪：法。

[9]屡：多次。省：省察。

[10]赓（gēng）：继续。载：为。

[11]庶：众。康：安。

[12]丛脞（cuǒ）：烦琐。

【译文】

百官互相信任，和睦团结。舜因而作歌道：“努力地按照上帝的命令行事，时时事事都要小心谨慎。”又歌唱道：“大臣们从内心里乐意办好政务！国王的事业就振兴起来啊，百官也就振作啊。”皋陶叩头行礼，接着便继续说道：“应该把国君的教导记在心里啊！国王处处作为臣民的表率，百事就振兴起来，谨慎地对待你自己立下的法度，对于法度可要恭敬啊！不断地检查自己，事业就会获得成功，可要恭敬啊！”于是又继续歌唱道：“国王圣明啊，大臣贤能啊，诸事安宁啊！”又歌唱道：“国王把精力放在微不足道的小事上，大臣们懈怠下来，政务必定要办坏！”舜行礼答谢说：“对啊！望你们恭谨地各司其职吧！”

夏书

禹贡

【题解】

《禹贡》是我国最早的地理著作，它的写作年代，经过长期探讨，目前仍未取得一致的意见。概而言之，大致有以下几种说法：一、辛树帜先生推测，《禹贡》成书时代，应在西周的文、武、周公、成、康全盛时代，下至穆王为止。它是当时太史所录，决不是周游列国足迹“不到秦”的孔子，也不是战国时“百家争鸣”时的学者们所著（详见所著《禹贡新解》）。二、王成组先生从地理学的角度加以研究，认为是春秋时代周游列国博学多才的孔子所作（晚清思想家康有为也是这个看法，日本学者在对《山海经》的研究中也提出了这种看法）。三、顾颉刚先生认为《禹贡》是战国时代的作品，顾先生的意见似乎得到比较多的学者的赞同。四、地质学家翁文灏先生早年赞同疑古学家以为《禹贡》出于汉儒之手的意见（见师大《地理月刊》第一册《翁氏讲演录》），后来翁氏又改变看法，赞同“战国说”（见《禹贡新解》第82页）。有的外国学者如三十年代柏林大学教授赫尔曼也以为“似在汉高统一以后的时代”（见《禹贡》第二卷第五期王光玮《禹贡土壤的探讨》一文引）。日本著名汉学家内藤虎次郎在《禹贡制作年代考》一文中认为：“《禹贡》实为战国末年利用极发达的地理学知识而行编纂亦未可知。”又认为：“今本《禹贡》多含有非汉代则不能得之材料。故在

大体上，是从战国至汉初关于地理学一种产物之传说，渐次发展，乃有此种之记事甚明。”（见江侠庵编译《先秦经籍考》）

当然，这些意见都是一家之言，目前对于这个问题还没有定论。

尽管学者们对于《禹贡》的创作年代没有一致的意见，但大多数学者都认为《禹贡》是一篇价值很高的著作。文中详细地记载了古代政治制度，九州的划分，山川的方位和脉络，物产分布，土壤性质等等，总结了古代劳动人民对于土壤的深刻认识以及水土治理的丰富经验，内容是十分丰富的。再加上体系之完整，结构之严密，诚为远古时代不可多得的地理名著。尤其可贵的是，《禹贡》在内容上基本上抛弃了神话迷信的成分，其中记载大都凿凿有据，因而开创了地理学征实派的先河，对后世地理学的发展，有一定的影响，因此这篇文献数千年来一直受到人们的重视。就我国而言，历代研究《禹贡》的学者，不下数百家，著述十分丰富。其中的代表作有程大昌的《禹贡论》及《禹贡山川地理图》，傅寅的《禹贡说断》等。清代的学者胡渭，又总结了前人的研究成果，详加考证，写成《禹贡锥指》一书，更是研究《禹贡》的重要论著。近代，由于科学事业的发展，不仅一些历史学者研究它，一些自然科学界的学者也在研究它。学者们分别从不同方面对《禹贡》作了深入的探讨，成就更是大大地超过前人。

本文在内容上可分四段。第一段，开始六句，是序言，概括地介绍了全文的主要内容。第二段，由“冀州”至“不距朕行”，这一段是全文的主要部分。第三段，由“五百里甸服”至“二百里流”，所介绍的纯系后人假托的五服制度。第四段，是最后六句，这六句歌颂了禹的大功，为全文作了总结。

第二段因是全文主要部分，所以篇幅最长。为了理解的方便起见，

还可以把这一段分为四层。第一层把全国的情况按九州分别加以介绍，每州的介绍顺序先是四至，接着是水利治理的情况，然后是土质，再后是赋税的等级，再后是应该进贡的物品，最后是贡道的路线。这一层的内容特别丰富，我们在研读本文时，应给予特别注意。第二层是“导山”。所谓“导山”，就是开凿大山的意思，而开凿大山完全是为了疏通河道的需要。对于“导山”部分，前人有所谓“三条”和“四列”的说法。“三条”和“四列”都是就山的脉络而言的，汉代学者马融和曹魏时代的王肃主张三条，即以导岍为北条，导西倾为中条，导嶓冢为南条；汉代另一位学者郑玄主张四列，即导岍为阴列，导西倾为次阴列，导嶓冢为次阳列，导岷山为正阳列。这些说法虽不免穿凿附会，但由于这些说法意在把“导山”部分的眉目勾画得更加清楚，对我们理解这段文字仍是很有启发的。第三层是“导水”，在这里以十一条大河流为主线，分别加以介绍，其实禹最为致力的恐怕只有黄河。第四层，是对以上三层的小结。

根据上面的介绍，我们可以看到，《禹贡》在结构和体系上该是怎样的严密了。

《禹贡》的记载，虽然有不少夸张成分，但也决非全无事实根据。范文澜先生说：“《诗·大雅》说丰水东流（《文王有声》篇）、梁山巨大（《韩奕》篇），都是禹治水的功绩。《尚书·吕刑》篇说禹平水土。春秋时人说，如果没有禹治水，我们这些地方只有鱼，哪里还有人呢！铜器铭文里也说禹是平水土定九州的人，足见洪水是一个很悠久很普遍的神话，禹是古帝中最被崇拜的一人。许多古老民族都说远古曾有一次洪水，是不可抵抗的大天灾。独在黄炎族神话里说是洪水被禹治得‘地平天成’了。这种克服自然、人定胜天的伟大精神，是禹治水神话的真实意义。考洪水的有无或禹是否治洪水，都是不必要的。战国时人作《禹贡》篇，系统地说明山川土壤物产贡赋，治水神话发展成为一篇

珍贵的古代地理记载。孔子说禹‘尽力乎沟洫’（《论语·泰伯》），大概禹在原始灌溉工程上尽了力，大有益于农业，因之为后世所歌颂并夸大为治洪水的神人。”范老的主张可供参考。

禹敷土[1]，随山刊木[2]，奠高山大川[3]。

【注释】

[1]敷：分。

[2]刊：砍削木橛，插在山路上以作标记。

[3]奠：定，意思是为高山大川命名。《孔传》以为“高山”即指五岳（嵩、岱、衡、华、恒），“大川”即指四渎（长江、黄河、淮水、济水）。

【译文】

禹为了区分九州的疆界，便在经过的山上插上木桩作为标记，并负责为高山大河命名。

冀州[1]：既载壶口[2]，治梁及岐[3]。既修太原[4]，至于岳阳[5]；覃怀底绩[6]，至于衡漳[7]。厥土惟白壤[8]，厥赋惟上上错[9]，厥田惟中中[10]。恒、卫既从[11]，大陆既作[12]。岛夷皮服[13]，夹右碣石入于河[14]。

【注释】

[1]冀州：为禹所区划的九州之一，其地约当现在河北、山西两省。

[2]既：已经。载：事，这里当指壶口的水利工程。壶口：山名。在今山西吉县西南七十里。王鸣盛《尚书后案》说：“壶口山，上连孟门，下控龙门，当路束流，为河之扼要处，故禹首辟之。”

[3]梁：山名。在今陕西韩城西北。梁山在壶口的南面，所以要想疏通壶口一带的黄河河身，必先疏凿梁山，使其下游通畅而水有归宿。岐：山名。在今陕西岐山境内，地处渭河上游。为什么要开凿岐山呢？前人认为如果壶口梁山一带的河身疏通，黄河的水势必通过龙门向南流去，不采取必要措施，河水必将溢而四溃。因此大禹便开凿岐山，使关中一些河流的水顺着渭河东流，形成一股强大的洪流，迫使黄河的水向东流入大海。

[4]既修：已经修好。太原：即现在山西太原一带，处在汾河上游。当时首都设在平阳（今山西临汾），前人以为禹的父亲鲧治水时，为了保障首都安全，必然对太原加意防范，现在禹已把梁山和岐山一带的水利工程修好，使黄河的水东流入海，故又治理太原一带的水利工程，使积在太原一带的洪水，顺着汾河流入黄河，并顺流入海，这样便彻底保障了首都平阳的安全。

[5]岳阳：岳即太岳山，在今山西霍州东。阳，山的南面。

[6]覃怀：地名。在今河南武陟西。厎（zhǐ）绩：获致功绩。厎，致，获得。前人以为覃怀一带是黄河北岸的沃土，地势平坦，北靠太行山，南面靠黄河，西面是泲（jǐ）水，东面是淇水，易受水患，如果这个地方能免除水患，那就说明附近的河道如洛河等便都治理好了。

[7]衡：通“横”，谓漳水横流。漳：漳水，在覃怀北面相距约五百余里。

[8]厥：这。惟：是。白壤：据今人研究，这里的土壤属盐渍土，洪水退去之后，盐分因水分蒸发而凝聚起来，使地面略呈白色，故古人称为白壤。壤，古人解释很多，《孔传》：“无块曰壤，水去土复其性，色白而壤。”马融说：“壤，天性和美也。”颜师古说：“柔土曰壤。”

[9]赋：指赋税。上上：第一等。古人分别根据九州作物生长状况和土地的肥瘠，把赋税分作九等。错：杂，指杂出第二等赋税。冀州是首都所在地，故入赋不贡。

[10]田：郑玄说：“地当阴阳之中，能吐生万物者曰土。据人功作力竟得而田之，则谓之田。”中中：也是按等次而言，指田地的高下和肥瘠的等次，一共是九等，中中是第五等。

[11]恒：水名。《汉书·地理志》说这条河在曲阳境内，源出恒山，曲阳即今河北曲阳。卫：水名。发源于河北灵寿东北十四里良同村，向南流到灵寿的东南与滹沱河合流，胡渭的《禹贡锥指》以为卫河即滹沱河。恒、卫在大禹时代，均当是大河。既从：指由黄河入海。

[12]大陆：大陆泽，在今河北钜鹿西北，为河北省著名的内陆湖泊。作：意指开始动工。

[13]岛：海中之山。此当指沿海地区。夷：古人称东方边远地区的人为夷。皮服：为这个地区所贡的物品。

[14]夹右：非地名，右即指碣石山，所谓夹右，苏轼解释说："夹，挟也，自海入河，逆流而西，右顾碣石，如在挟掖也。"碣石：山名。其地古人说法不一，难于确考。《汉书·地理志》："右北平骊城县，大碣石山在西南。"骊城，即现在河北乐亭，有些古书以为在河北昌黎境，禹时当黄河入海之处。这句说的是贡道路线。

【译文】

冀州：壶口的工程已经结束了，便开始开凿梁山和岐山。太原附近的河道也修理好了，一直修到太岳山的南面；覃怀一带的水利工程，也取得很大成绩，从这向北一直到横流的漳水，一些河道也都得到了治理。这里是一片白色而土质松软的田地，这里的臣民应出一等赋税，也可间杂出二等赋税，这里的土地属第五等。恒水、卫水也都已疏通，其水可以流入大海，大陆泽的工程也已经开始动工。沿海一带诸侯进贡皮服时，可从碣石入黄河来贡。

济、河惟兖州[1]。九河既道[2]，雷夏既泽[3]，雝、沮会同[4]。桑土既蚕[5]，是降丘宅土[6]。厥土黑坟[7]，厥草惟繇[8]，厥木惟条[9]。厥田惟中下，厥赋贞[10]。作十有三载[11]，乃同。厥贡漆、丝[12]，厥篚织文[13]。浮于济、漯[14]，达于河。

【注释】

[1]济、河惟兖州：《孔传》说："东南据济，西北距河。"《尚书正义》对这句话又作了如下解释："此下八州，发首言山川者，皆谓境界所及也。据，谓跨之；距，至也。济、河之间相去路

近，兖州之境跨济而过，东南越济水西北至黄河也。”

[2]九河：指黄河下游的九道河，当时黄河上游水势特大，所以禹在黄河下游疏通九条河，使上游的大水得以迅速注入东海。九道河的名字是：徒骇、太史、马颊、覆釜、胡苏、简、洁、钩盘、鬲津。春秋时齐桓公塞之合为一条河。既道：是说河道已经开通，水可畅流而下。

[3]雷夏：大泽名。其地当在今山东菏泽东北面黄河南岸。

[4]灉（yōng）：是由黄河分出来的一条支流，现在俗称为赵王河，这条河至菏泽与沮水会合入雷夏泽。沮（jū）：为灉河的支流，也叫清水河。会同：谓合为一流而同入雷夏泽。

[5]桑土：意谓土地上可以种植桑树。今人辛树帜以为桑土非仅指宜桑，而是洪流退后所现出的一种地貌。未知确否，仅录以备考。

[6]丘：无石的小土山。宅：动词，居住。

[7]坟：土地肥沃。马融说：“坟，有膏肥也。”《国语·晋语》：“公祭之地，地坟。”韦昭注：“坟，起也。”今人辛树帜说：“坟为高起之地而有膏肥，似指丘陵土壤而不尽肥沃；埴坟显指黏质丘陵土壤。考其所在，则兖为今之山东西部，丘陵地多为棕壤；惟禹贡称兖州‘厥草惟繇，厥木惟条’，想见当时草长林茂，土壤中黑色腐殖质必多，或于古代为灰棕壤，即所称黑坟。”（《禹贡新解》第128页）

[8]繇（yáo）：马融说：“抽也。”指发芽。一说，茂盛。

[9]条：小枝。

[10]厥赋贞：孔颖达说："诸州赋无下下，贞即下下，为第九也。此州治水最在后毕，州为第九成功，其赋亦为第九。列赋于九州之差，与第九州相当，故变文为贞，见此意也。""贞即下下"的说法较为可信，但解释较牵强。金履祥《尚书表注》说贞本作"下下"，篆文重字，但"于"字下作"二"。兖赋下下，古篆作"下二"，或误作"正"，遂讹为"贞"。这种解释，比较可信。

[11]作：耕作，当指开垦而言。载：或亦作"年"。

[12]漆：当是手工业发达时的产品，恐非禹时所能产，当为流传中后人所增。

[13]篚（fěi）：圆形的盛物竹器。织文：把丝织品染成各种花纹。

[14]浮：《孔传》："顺流曰浮，因水入水曰达。"《集传》："舟行水曰浮。"济、漯（tà）：二水名。济，古时"四渎"之一，其源出河南济源王屋山，东南流为猪龙河，入黄河。其故道本过黄河而南，向东流至山东，在黄河南面与黄河平行入海，即今之小清河。漯，又名大清河，也是古时黄河的一个支流，其故道是从黄河北岸的河南武陟分出，经河北流至山东，从黄河南面东流入海。胡渭《禹贡锥指》："以今舆地言之，浚县、滑县、开州、清丰、观城、濮州、范县、朝城、莘县、堂邑、聊城、清平、博平、禹城、临邑、济阳、章丘、邹平、齐东、青城、高苑诸州县界中，皆古漯水之所经。自宋世河决商胡，朝城流绝，而旧迹之存者鲜矣。"

【译文】

济河与黄河一带是兖州地区。黄河下游的九条河道疏通了，雷夏泽的工程也完成了，澭河、沮河会合流入雷夏泽。水退之后土地能够种植桑树，因而可以养蚕了，因此人们便从小土山上搬下来，住在平地上。这里是一片黑色的沃土，这里的草已经冒出新芽，树木也已经长出小小的枝条。这里的土地属第六等，这里的人们缴纳第九等赋税。开垦十三年之后，再和其他州的赋税相同。这里的人们应当入贡漆和丝一类的物品，并且要将丝织品染成各种花纹，放在竹篮子里贡来。入贡的道路，可由济河、漯河乘船顺流入黄河。

海岱惟青州[1]。嵎夷既略[2]，潍、淄既道[3]。厥土白坟[4]，海滨广斥[5]。厥田惟上下，厥赋中上。厥贡盐、絺[6]，海物惟错[7]。岱畎丝、枲、铅、松、怪石[8]。莱夷作牧[9]，厥篚、檿丝[10]。浮于汶，达于济[11]。

【注释】

[1]海：渤海。岱：泰山，古音“岱”、“泰”声相近。《孔传》解释说：“东北据海，西南距岱。”孔颖达又作进一步解释：“海非可越而言据者，东莱东境之县，浮海入海曲之间，青州之境，非至海畔而已，故言据也。”当时辽河以东地区均属青州，舜分青州的辽东之地为营州，所以《孔传》解作“据海”。

[2]嵎夷：即《尧典》中“宅嵎夷曰阳谷”的“嵎夷”。古书说法不一，难以确考，其地大致当在渤海沿岸。《孔传》：“东表之地称嵎。”马融说：“嵎，海嵎也；夷，莱夷。”《后汉书·东夷传》以

为“九夷”便是“嵎夷”。胡渭认为是朝鲜，薛士龙认为是登州，苏轼则笼统地说在东方海上。这些说法有的失之含糊笼统，有的也仅是推测，不可尽信，仅录以备考。略：孔颖达说：“略是简易之义，故用功少为略也。”

[3]潍：潍水，发源于山东莒县东北潍山，伏流至箕屋山复见，流经诸城、高密、安丘、潍县、昌邑入海。淄：淄河，发源于山东莱芜东北、博山西二十五里之原山北麓，东北经博山、益都、临淄、广饶、寿光入清水泊，再向北与小清河会合，其支流从羊角沟入海。既道：言复其故道。道：通“导”，谓疏通。

[4]厥土白坟：今人辛树帜先生说：“青为今之山东半岛，丘陵地多为棕壤，惟于古代亦多森林，所积腐殖质因沿海湿润而较丰，但为酸性，成为灰壤，或即所称白壤。”（《禹贡新解》第128页）

[5]斥：即盐卤地。孔颖达说：“《说文》：‘卤，碱地也。东方谓之斥，西方谓之卤。’海畔迥阔，地皆斥卤，故云广斥。言水害除，复旧性也。”

[6]絺（chī）：细葛布。

[7]海物：指海鱼一类可以食用的海产。错：错杂，言种类繁多。

[8]畎（quǎn）：山谷，当指泰山一带的山谷。枲（xǐ）：大麻的一种，不结实，其纤维可作麻布的原料。铅：孔颖达说：“铅，锡也。”怪石：怪异、美好似玉的石头。

[9]莱夷：颜师古说：“莱山之夷。”胡渭《禹贡锥指》：“今莱州登

州二府皆禹贡莱夷之地……三面频海，皆为斥卤，五谷不生。”作牧：开始从事放牧的工作。前人有的解作贡牧养之物，不是莱夷可以放牧。胡渭不同意这种意见，他说：“其可耕者无几，齐地负海潟卤少五谷，况莱夷乎？耕田不足以自给，故必兼畜牧而后可以厚其生。……且经凡书作，皆为耕作，此不当独异。”胡渭说较近情理，译文从之。

[10]檿（yǎn）：山桑，其材可制弓。

[11]浮于汶，达于济：此句殊费解。按，济水本为古时“四渎”之一，即今之小清河，应在汶水之北。如果从贡道来看，青州一带的贡物由汶水直接进入黄河即可，若由汶水向北入小清河，便是拐了一个很大的弯子，实在不合情理，所以胡渭也说：“达于济，则由漯以入河可知矣，其东北境径浮济，不必从汶也。”不过，这种说法仍很牵强，因为漯水本在黄河以北，入山东境虽在黄河之南，但仍在汶水以北，不由汶水直接入河，而向北入漯水再进入黄河，还是于理不合。据《汉书·地理志》，汉水出泰山莱芜原山，西南，入泲，泲即济。这就是说在汶水之南也有一条济水。山东郓城之沮水古时也称济水，沮水正好在汶水之南，窃疑由汶入济的“济”，似应指沮水。

【译文】

横跨渤海向东至泰山，这是青州地区。嵎夷的水利工程，只花了较少的力量便完成了。潍河与淄河的故道，都已经疏通。这里是一片地势较高的灰白色的土壤，沿海的广大地区都是这种盐卤之地。这片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中属第三等，其赋税是第四等。这里的人们应该进贡盐、细

葛布和各种各样的海产。泰山一带要进贡丝、大麻、锡、松树和奇特美好的怪石。莱夷一带可以从事放牧了，还要把山桑和丝放在筐内运来作为贡品。进贡的路线由汶水直入济水。

海岱及淮惟徐州[1]。淮、沂其乂[2]，蒙、羽其艺[3]，大野既猪[4]，东原底平[5]。厥土赤埴坟[6]，草木渐包[7]。厥田惟上中，厥赋中中。厥贡惟土五色[8]，羽畎夏翟[9]，峄阳孤桐[10]，泗滨浮磬[11]，淮夷蠙珠暨鱼[12]，厥篚玄纤缟[13]。浮于淮、泗，达于河[14]。

【注释】

[1]海岱及淮：《孔传》：“东至海，北至岱，南及淮。”

[2]淮：即淮河，古时“四渎”之一。沂：沂水，发源于山东沂水北。乂（yì）：治。

[3]蒙：蒙山，在山东蒙阴西南。羽：羽山，在江苏赣榆西南。其：时态副词，将要。艺：种植庄稼。

[4]大野：即钜野泽，在今山东钜野境内。猪：今作“潴”，水停聚处。马融说：“水所停止，深者曰猪。”

[5]东原：即今山东东平地区。底（zhǐ）平：孔颖达说：“致功而地平，言其可耕也。”底，致，意指此处的水利工程也已完成。平，指平地。

[6]赤埴坟：辛树帜先生说：“徐为今之苏北及皖鲁边区，丘陵地每为发育于第四纪洪积红色黏土层之棕壤，或即所称赤埴

坟。”（《禹贡新解》第128页）埴，黏土。《孔传》说：“土黏曰埴。”《庄子·马蹄》：“我善治埴。”《释文》引司马彪注：“埴土可以为陶器。”

[7]包：通“苞”，草木丛生。

[8]土五色：五色土，指青、红、白、黑、黄五种不同颜色的土，古时帝王分封诸侯仪式的用品。王肃说：“王者取五色土为大社，封四方诸侯，各割其方色，王者覆四方。”据《太平寰宇记》所载，彭城（今江苏铜山）北面赭土山产五色土。

[9]羽：羽山，即上文“蒙、羽其艺”的“羽”。畎：山谷。夏翟：有五种颜色的羽毛，五色曰夏，山雉尾长者叫翟，古人用作舞饰或旌旗上的装饰。

[10]峄阳：峄山，在江苏邳县西南八十里，一名“邳绎”，又名“峄阳”，俗又称“距山”，所产的梧桐制琴最好。孤桐：桐树中之特优者称孤桐。

[11]泗滨浮磬：《孔传》说：“泗滨，水涯；水中见石，可以为磬。”孔颖达又进一步解释说：“石在水旁，水中见石，似若水中浮然；此石可以为磬，故谓之浮磬。”磬，古代乐器。

[12]蠙（pín）珠：珠名。孔颖达说：“蠙是蚌之别名，此蚌出珠，遂以蠙为珠名。”

[13]玄：黑缯。纤：细。缟：白缯。

[14]浮于淮、泗，达于河：金履祥说：“达于河，《古文尚书》

作‘达于菏’，《说文》引《书》亦作‘菏’，今俗本误作‘河耳’。菏泽与济水相通，徐州浮淮入泗，自泗达菏也。书达于菏，则达济可知。”按，泗水发源于山东泗水陪尾山。胡渭的《禹贡锥指》说：“以今舆地言之，泗水出泗水县，历曲阜、滋阳、济宁、邹县、鱼台、滕县、沛县、徐州、邳州、宿迁、桃源至清河县入淮，此禹迹也。”

【译文】

东起大海，北到泰山，南至淮河，这是徐州地区。淮河和沂水都已经治理好了，蒙山和羽山一带的土地，也将要种植庄稼了，大野泽已容贮四周的流水，东原一带的土地也可以耕种了。这里是一片高起的土性较黏的红土地，草木也逐渐茂盛地生长起来。这里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之中属第二等，应该缴纳第五等的赋税。这里的人们应该进贡五色土，羽山的山谷要进贡夏翟的羽毛，峄山的南面要进贡其特产——桐树，泗水边的人们要进贡泗水中可以制磬的石料，淮河一带的人们进贡蠙珠和鱼，同时还要把纤细的黑缯和白缯放在筐内作为贡物献来。进贡的路线由淮水入泗水而后入菏泽，由济水入黄河。

淮海惟扬州。彭蠡既猪[1]，阳鸟攸居[2]。三江既入[3]，震泽底定[4]。筱簜既敷[5]，厥草惟夭[6]，厥木惟乔[7]。厥土惟涂泥[8]，厥田惟下下，厥赋下上上错。厥贡惟金三品[9]，瑶琨篠簜[10]，齿革羽毛惟木[11]，岛夷卉服[12]，厥篚织贝[13]，厥包橘柚锡贡[14]。沿于江海，达于淮、泗[15]。

【注释】

[1]彭蠡：即现在江西境内的鄱阳湖，古时称为‘彭蠡泽’。猪：今作“潴”，水停聚处。

[2]阳鸟攸居：此句殊费解，前人注释说法不一。《孔传》：“彭蠡，泽名，随阳之鸟，鸿雁之属，冬月所居于此泽。”郑玄和孔颖达也都是这种说法。后来宋人林之奇提出疑义，他说：“阳鸟攸居，谓雁来居此蠡之泽，诸儒说同而窃有疑。治水详见九州之下，山泽川陵，平陆原隰，莫非地名。此州上既言彭蠡既猪，下言三江既入，震泽厎定，皆是地名。独此三句间言阳鸟攸居，九州亦无此例。古之地名取诸鸟兽，如虎牢、犬丘之类多矣。《左传·昭公二十年》‘公如死鸟’，杜注云：‘死鸟，卫地。’以是观之，安知阳鸟之非地名乎？郑有鸣雁在陈留雍丘县，汉北边有雁门郡，皆以雁之所居为名。阳鸟意类此，盖雁南翔所居，故取以为名。攸居者，水退，其地可居也。然久远无考，虽疑，未敢以为必然也。”这仅仅是一种推测，连他本人也感到没有把握。所以清人胡渭驳难说：“此当与‘桑土既蚕’、‘三苗丕叙’作一例看，不必致疑。阳鸟为地名，终无根据，影响揣度之言，亦何足信耶！”胡渭的态度自然是谨慎的，但未免失之迂阔。近人曾运乾说：“阳鸟，郑云：谓鸿雁之属，随阳气南北。今按禹贡全文，无以禽兽表地者，又经文先序州界，次言山川原泽，次言夷服，亦无舍地望而先言鸟兽者。鸟当读为岛。《说文》所谓海中往往有山，可依止，曰岛，是也。本经皆假鸟为之。‘岛夷皮服’，古今文本皆作鸟。郑释冀州鸟夷云：东方之民搏食鸟兽者也。《后汉书·度尚传》注：鸟语，谓语音似鸟也。引《书》‘岛夷卉服’殆于望文生义矣。晚出《孔传》读鸟为岛，云海曲谓之岛，与《说文》合。本文阳鸟鸟字，亦当读为岛。阳岛，即扬州附海岸各岛。大者则台湾、

海南是也。云阳岛者，南方阳位也。”这种说法，虽然未必是定论，但理由比较充分，故译文从之。其他说法也一并录以备考。

[3]三江：指长江，长江下游，支流较多。三，言其多，不是说只有三条江。既入：指入于海。

[4]震泽：即现在江浙之间的太湖。厎：致。

[5]篠（xiǎo）：小竹。簜（dàng）：大竹。敷：普遍。

[6]夭：长，言草长得很茂盛。

[7]乔：高。

[8]涂泥：辛树帜先生说：“土湿如泥，斯指黏质湿土。考其所在，则荆、扬为今之湖南、湖北、江苏、浙江、皖南，乃我国主要湿土分布所在，正相符合。”

[9]三品：金、银、铜三种。品，指等次，黄金为上等，白银为中等，铜为下等。

[10]瑶琨：美玉。

[11]惟木：此二字，文例与全篇不协，《史记》和《汉书》引《禹贡》均无此二字。江声和王先谦都认为这二字是衍文。从之。

[12]岛夷：指东南沿海附近各岛。卉服：说法不一，有人以为是蓑衣和草帽之类的东西，这些都是草制品，故称卉服。卉，草的总名。

[13]织贝：郑玄说：“贝，锦名也，《诗》云：‘成是贝锦。’凡为织锦者，先染其丝而织之，即成文矣。”贝锦，贝纹图案之锦。

[14]包：包装。橘：橘子。柚：柚子，都是南方所产的水果。锡：赐予，此处与“贡”为同义词叠用。

[15]沿于江海，达于淮、泗：沿，循江海而行。《孔传》说：“沿江入海，自海入淮，自淮入泗。”禹时沿内陆河道可以顺流入黄河，不必由海路，且禹时交道工具简陋，海道险难，恐怕没有弃平安易行的内河水路而走艰难险阻的海路的道理。孙星衍说：“沿，顺也……盖言傍水陆行，不谓顺流而下，故经文变言沿，不言浮。自暴秦元季，始有海运之事，古昔盛时所必无也。”曾运乾对这句话所说的路线更作如下推测：“沿江上下，自江入淮，自淮入泗，江淮之通，始见于《禹贡》之导江会于淮，继见于《孟子》之禹排淮泗而注之江，不自吴王沟通江淮始也。……所谓沿于海者，即岭外各地附海诸岛之贡道也。其程沿海入江，溯江入淮，由淮达泗，转由菏济而达于河也。”这两种推测大同小异，比较合乎情理，故录以备考。译文从曾运乾说。

【译文】

北至淮河，南至大海，这是扬州地区。彭蠡泽已经贮存了又多又深的水，南方岛屿上的人们也可以在上面安居了。浩浩的长江已经流入大海，震泽的水利工程也已获得成功。小竹和大竹普遍地生长起来，原野的草生长得很茂盛，树木也都长得很高。这里是一片低洼潮湿的土地，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中属第九等，这里的人们缴纳第七等赋税，也可以间杂缴纳第六等的赋税。其贡品是金、银、铜三种金属，美玉、小竹和大

竹、象牙、犀牛皮、鸟羽和旄牛尾，海岛一带进贡草制的衣服，还要把丝织品放在筐内，把橘子和柚子打成包裹作为贡品进献。进贡的路线沿长江两岸者由长江入淮河，由淮河入泗水；沿海各地则顺着海岸进入长江，由长江入淮河，再由淮河入泗水。

荆及衡阳惟荆州[1]。江、汉朝宗于海[2]，九江孔殷[3]，沱、潜既道[4]，云土梦作乂[5]。厥土惟涂泥，厥田惟下中，厥赋上下。厥贡羽毛齿革惟金三品[6]，杶榦栝柏[7]，砺砥砮丹[8]，惟箘簵楛[9]。三邦底贡厥名[10]，包匭菁茅[11]，厥篚玄纁玑组[12]，九江纳锡大龟[13]。浮于江、沱、潜、汉，逾于洛[14]，至于南河[15]。

【注释】

[1]荆：荆山，在今湖北南漳西面。衡阳：衡山的南面。《孔传》：“北据荆山，南及衡山之阳。”

[2]江、汉朝宗于海：《孔传》：“二水经此州而入海，有似于朝。百川以海为宗。宗，尊也。”顾颉刚先生说：“从前诸侯见天子春见称朝，夏见称宗。这里是把海比作天子，江、汉比作诸侯，说江汉二水合流以后归于大海。”（《中国古代地理名著选读》第20页）江，长江。汉，汉水。

[3]九江：古来注家，说法不一，聚讼纷纭，莫衷一是。综合言之，约有五种：（一）认为长江在荆州界，分而为九，即现在湖北广济、黄梅及安徽宿松、望江诸县境的江水。《孔传》、《汉书·地理志》主此说。（二）认为九江从山溪所出，这九条江分

别有自己的发源处，下游合流于长江。郑玄主此说。（三）以乌白江、蚌江、乌江、嘉靡江、畎江、源江、廪江、提江、箘江为九江。《寻阳地记》主此说。或以三里江、五州江、嘉靡江、乌土江、白蚌江、白乌江、箘江、沙堤江、廪江为九江。张须元的《缘江图》主此说。此二说均主张湖北、江西两省间入江的河水为九江。（四）认为湖汉九水入彭蠡为九江。刘歆主此说。（五）认为沅、渐、元、辰、叙、酉、澧、资、湘皆合于洞庭，称九江。蔡沈主此说。前四种说法，前人多有否定者，宋代朱熹著《九江辨》驳之甚详，他的学生蔡沈在《尚书集传》中提出九江合于洞庭之说，后人多因之。近人曾运乾说："说九江者惟宋蔡氏为允。"但曾氏虽赞成蔡沈的意见，而不为蔡沈所囿，又进一步说："谓之九江者，九为数之终，古人数之极多者皆终之以九，必因《尔雅》有九河之名，于九江亦必实指其名以配之，则邻于凿矣。"辛树帜先生也认为不是实数而是虚数，这种意见似较之朱、蔡又胜一筹。

[4]沱：水名。长江的支流。潜：水名。汉水的支流（《禹贡》第三卷第二期黄席群《沱潜异说汇考》一文考证甚详，可供参考）。

[5]云土梦：指云梦泽。

[6]惟：与。

[7]杶（chūn）：木名，可制琴。榦：陆德明《经典释文》："本又作'幹'，故旦反。"即柘（zhè）木，是一种落叶灌木，木质坚固宜作弓箭。栝（kuò）：木名，即桧。柏：柏树。

[8]砺砥：磨刀石。砮（nǔ）：可以做箭头的石头。丹：朱砂，是一种水银与硫黄的天然化合物，以湖南辰州所产为最好，因而又叫辰砂，呈鲜红色，可作颜料也可作药物。

[9]惟：与，表并列关系的连词。箘（jùn）：竹笋。簬（lù）：美竹。楛（hù）：木名，与荆相仿，表面呈红色，可做矢干。

[10]三邦：《孔传》："近泽三国常致贡之，其名天下称善。"窃意以为三邦应指州内诸国，不必确指近泽三国。贡厥名：当谓贡其名产，也不必实指三物。书中常以三、九表示多数，如果理解为实数，就近于拘泥了。

[11]匦（guǐ）：匣子。菁茅：一种有毛刺的茅草，用以缩酒者。缩酒，滤去酒中的渣滓，使之更加清洁。

[12]玄：黑色。纁（xūn）：浅红色。玑：珍珠类。组：绶类，一种丝带子。

[13]锡：给予。

[14]逾于洛：由水登岸陆行曰逾。洛水和汉水的支流本不相通，中间相距约数十里，故说"逾于洛"。

[15]南河：指黄河。曾运乾说："禹时，黄河东折处，盖称为南河。"顾颉刚先生说："春秋时河曲以北，秦、晋两国分界处大率叫西河；河曲以南，折而东经周、郑界则为南河；更折而东北，穿入卫、齐界则为东河。"（《中国古代地理名著选读》第23页）

【译文】

从荆山到衡山南面是荆州地区。长江和汉水共同流入大海，许多长江支流的流水集中在洞庭湖一带，水势大极了！长江的支流和汉水的支流也都已经疏通了，云梦泽一带的土地也大都可以耕种了。这里也是一片低洼潮湿的土地，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中属第八等，应该缴纳第三等赋税。应该进贡鸟羽、牛尾、象牙、犀牛皮和三种金属，以及杶、榦、栝、柏四种木材，还有磨刀的石头、制箭头的石头、丹砂和竹笋、美竹、楛树等。州内各国，都贡上当地的名产，将带有毛刺的茅草放在匣内包装起来，把黑色的、浅红色的丝织品和珍珠、丝带子一类东西放在竹筐内，一并贡来。沿江一带及长江的许多支流地区还要贡上大龟。进贡的路线由长江顺流入其支流，再由长江的支流进入汉水的支流，由汉水的支流入汉水，然后登岸由陆路到洛水，再由洛水进入黄河。

荆河惟豫州[1]。伊、洛、瀍、涧既入于河[2]。荥波既猪[3]。导菏泽[4]，被孟猪[5]。厥土惟壤[6]，下土坟垆[7]。厥田惟中上，厥赋错上中。厥贡漆、枲、絺、纻[8]，厥篚纤纩[9]，锡贡磬错[10]。浮于洛，达于河。

【注释】

[1]荆：荆山，见“荆州”注[1]。河：黄河。《孔传》说：“西南至荆山，北距河水。”距，至。

[2]伊：伊河，发源于河南卢氏东南闷顿岭，东北流经嵩县、汝阳、洛阳、偃师南面入洛水。洛：洛水，发源于陕西洛南冢岭山，东北流至河南巩义入黄河。瀍：瀍水，发源于河南孟津任家岭，向南流经洛阳东面入洛水。涧：涧水，发源于河南渑池东

北白石山，东流经新安至洛阳西南入洛水。《周书·洛诰》所谓“我乃卜涧水东，瀍水西”，指的就是这两条水。这两条河水在洛水汇合后再流入黄河。

[3]荥波：即荥播。郑玄说：“沇水溢出河为泽也。”可见荥波也是一个大泽，其地当在今河南荥阳境内。猪：今作“潴”，水停聚处。

[4]菏泽：《禹贡》所说的菏泽究竟在何处，古人说法不一。《孔传》：“菏泽在胡陵”，班固的《汉书》以为在定陶东。后来诸家或主《孔传》说，或主班固说。有的则调和两说以为“盖在定陶者其泽也，在胡陵者其流也”（见胡渭《禹贡锥指》引）。这些意见仅供参考，目前难于确考其处（按，“胡陵”亦作“湖陵”，故城在山东鱼台东南六十里）。

[5]孟猪：或作“孟诸”、“望诸”，其地在河南商丘东北，与虞城交界。被：覆被，溢漫。

[6]厥土惟壤：辛树帜先生说：“豫为今之河南。平原多为石灰性冲积土，或即所称壤。”（《禹贡新解》第128页）

[7]坟垆：辛树帜先生说：“分布于豫州，与前述之坟皆为壤之下土即底层。许慎著《说文》释垆为黑刚土，土坚刚而色黑，或指分布于河南低地石灰性冲积土底层之深灰黏土与石灰结核；结核多者连接成层。今河南、山西、山东人民尚有称之为垆者，亦称砂姜；继为丘陵土与次生黄土所掩覆。无论就地区所在言或就土层排列言，皆属符合。”（《禹贡新解》第128页）

[8]枲（xǐ）：大麻的一种，不结实，其纤维可作麻布的原料。絺

（chī）：细葛布。纻（zhù）：麻类，可用于纺织。

[9]纤纩（kuàng）：孔颖达说：纩是新绵，纤是细；纤纩即是细绵。

[10]错：治玉石。

【译文】

从荆山到黄河，这是豫州地区。伊水、瀍水、涧水都会集于洛水而流入黄河。荥波泽已经治好，可以贮存大量的河水，使河水不致横溢了。菏泽与孟猪泽之间也疏通了，只有水势极大的时候才可以覆被孟猪泽。这里是一片石灰性的冲积土，土的底层是砂姜。这片耕地在九州之中属第四等，应该缴纳第二等赋税，间或缴纳第一等赋税。应该进贡漆、大麻、细葛布、纻麻，还要把细绵用筐子包装起来和治琢好的磬一并贡来。进贡的路线由洛水直入黄河。

华阳黑水惟梁州[1]。岷、嶓既艺[2]，沱、潜既道[3]，蔡、蒙旅平[4]，和夷厎绩[5]。厥土青黎[6]，厥田惟下上，厥赋下中三错。厥贡璆铁银镂砮磬[7]，熊罴狐狸织皮[8]。西倾因桓是来[9]，浮于潜，逾于沔[10]，入于渭，乱于河[11]。

【注释】

[1]华：华山。阳：山南曰阳。黑水：古人说法不一，综计之，大约有七种说法：（一）以张掖河为黑水。孔颖达的《尚书正义》主此说。（二）以大通河为黑水。《括地志》主此说。（三）

以党河为黑水。班固《汉书·地理志》主此说。（四）以丽水为黑水。唐代樊绰《蛮书》主此说。并谓丽水即金沙江。薛士龙以泸水为黑水，胡渭以为泸水也是金沙江，汉时名泸水，唐以后名金沙江。（五）以澜沧江为黑水。李元阳《黑水辨》主此说（《地学杂志》第176期滇人《禹贡黑水考》：“禹贡黑水，即今之澜沧江。”同意李元阳的意见而又加辨正，可供参考）。（六）以西洱河为黑水。程大昌主此说。（七）以怒江上源哈拉乌苏河为黑水。陈澧主此说。上述七说中似以陈澧说为近是。按，哈拉乌苏为蒙古译音，哈拉的意思是黑，乌苏的意思是河。顾颉刚先生以为黑水和弱水一样都是古代传说中假想的水，南海也是假想的海，可备一说。

[2]岷：岷山，在四川北部。嶓：嶓冢山，在今陕西宁强东北。

[3]沱：沱河，长江上游的支流，即四川境内之沱江。潜：这里指的是梁州的潜水，有三种说法：（一）以西汉水为潜水。郑玄主此说。（二）以四川广元的龙门水为潜水。郭璞、《括地志》等主此说。胡渭说：“潜水自此至巴县入大江，禹通谓之潜，后人称为西汉水，至唐又称嘉陵江。”（三）以四川渠县渠江为潜水。《汉书·地理志》主此说（《禹贡》第三卷第一期陈家骥《梁州沱潜考》一文可供参考）。

[4]蔡：蔡山，胡渭以为即峨眉山。蒙：蒙山，在四川雅安、名山、芦山三地交界处。旅：治。

[5]和：可能指涐水，即今之大渡河。夷：古时对边远地区少数民族的称呼。厎：致。

[6]青黎：指土地颜色而言，即黑色。辛树帜先生说：“不言地质与地形，而惟记其色泽，是或以当时梁州即今之四川，开发未久，情况欠明之故。古所谓青黎皆指黑色。试就成都平原言，今仍为深灰色石灰性冲积土，适相符合；即就四川盆地丘陵言，今虽为紫色土，但当时情形，如《汉书·地理志》所称‘巴、蜀广漠，土地肥美，有江水沃野，山林竹木疏果之饶’，可证土壤中腐殖质必丰，色泽必黑，今则因密集耕作而腐殖质消失矣。”（《禹贡新解》第129页）

[7]璆（qiú）：可以制磬的美玉。镂：刻，指质地坚硬可用刻镂的一种金属，所以《孔传》释作“刚铁”。砮（nǔ）：可用以制作箭头的石料。

[8]熊罴（pí）狐狸织皮：《孔传》说：“贡四兽之皮，织金罽。”孔颖达解释说：“与织皮连文，必不供生兽，故云贡四兽之皮。”按，罽（jì），毛织品。

[9]西倾：山名。在甘肃与青海的交界处，东面为洮河的发源处。桓：桓水，又名白水江，南流入嘉陵江。

[10]沔（miǎn）：孔颖达说：“传云：泉始出为漾水，东南流为沔水，至汉中东行为汉水，是汉上曰沔。”由此可知沔水即汉水。《通典》也认为禹导漾水到汉中金牛县的嶓冢山为汉水，也叫做沔水。

[11]乱：横渡。

【译文】

从华山的南面西至黑水，是梁州地区。岷山和嶓冢山都已经能够种庄稼了，沱江和潜水也都疏通了，蔡山和蒙山的工程也已完工，和水一带的民众也前来报告治理的成绩。这里是一片黑色的土地，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之中属第七等，应缴纳第八等赋税，也可间或缴纳第七等与第九等赋税。要进贡美玉、铁、银、刚铁、硬石和磬，以及熊、罴、狐、狸四种兽皮。这里的贡道可由西倾山区顺着桓水前来，经过潜水和沔水，然后舍舟登陆，陆行至渭水，由渭水横渡入黄河。

黑水西河惟雍州[1]。弱水既西[2]，泾属渭汭[3]，漆、沮既从[4]，沣水攸同[5]。荆、岐既旅[6]，终南、惇物，至于鸟鼠[7]。原隰厎绩[8]，至于猪野[9]。三危既宅[10]，三苗丕叙[11]。厥土惟黄壤[12]，厥田惟上上，厥赋中下。厥贡惟球琳琅玕[13]。浮于积石[14]，至于龙门西河[15]，会于渭汭[16]。织皮昆仑、析支、渠搜，西戎即叙[17]。

【注释】

[1]黑水：见“梁州”注[1]。西河：《孔传》说：“西距黑水，东掘河，龙门之河，在冀州西。”

[2]弱水既西：弱水在今甘肃北部。据胡渭《禹贡锥指》，弱水出山丹卫西南穷石山，东北入居延津，其下流不知所归。按，弱水《说文》作“溺水”，穷石山即今之祁连山，山丹卫即今甘肃山丹。弱水由山丹向西北流经张掖、高台、金塔、额济纳旗入居延海。

[3]属：马融说：“属，入也。”汭（ruì）：《孔传》：“水北曰汭，

言治泾水入于渭。”

[4]漆：漆水，发源于陕西同官（今陕西铜川）东北大神山，西南流至耀州。沮：沮水，发源于陕西耀州北境的分水岭，一名宜水，东南流与漆水汇合为石川河，又东南流经富平南注入渭河。

[5]沣水：发源于陕西宁陕东北秦岭，北流入渭，其故道已尽失。“沣”一作“丰”或“酆”。同：同于渭水。

[6]荆：荆山，《孔传》：“此荆在岐东，非荆州之荆。”《汉书·地理志》：“《禹贡》北条荆山在冯翊怀德县南。”按，怀德县，为两汉时所置之县，故城在今陕西富平西南十里。岐：岐山，在今陕西岐山东北六十里。旅：古时的一种祭山的礼节，这里当指二山治理好之后所行的祭礼，故“旅”在这里是表示已经治理好了。

[7]终南、惇物、鸟鼠：三者均山名。终南山，在陕西境内，东至蓝田，西至眉县，长约八百余里，今名秦岭。惇物，有两解，胡渭认为即太乙山的北峰。按，古时太乙山即今之秦岭。程大昌以为终南山（秦岭）高而且广，多出物产，所以说终南惇物，非指山名。鸟鼠，在甘肃渭源西，《孔传》说：“鸟鼠其为雄雌，同穴处此山，遂名山曰鸟鼠。”一名青雀山。

[8]原隰（xí）：即豳地。按，豳地在今陕西旬邑、彬县境内。

[9]猪野：即猪野泽，可能是现在甘肃民勤的青土湖或白亭海。

[10]三危：地名。在今甘肃敦煌。

[11]三苗：古国名。舜时为南方民族，其所居约在今湖南、江西境内。丕：大，程度副词。叙：指安置就绪。

[12]黄壤：辛树帜先生说："则雍为今之陕西，多为淡栗钙土，系发育于原生黄土，或即所称黄壤。"（《禹贡新解》第128页）

[13]球琳琅（láng）玕（gān）：郑玄以为球指美玉，琳指美石，琅玕指珠类，一说琅玕指仅次于玉的美石。

[14]浮：是说由此处入黄河应行水路。积石：山名。在今青海和甘肃二省交界处，黄河流经积石山的东面。

[15]龙门：山名。在今陕西韩城北。西河：因为龙门处的黄河古时在冀州西，故称这段黄河为西河。

[16]会：《孔传》："逆流曰会，自渭北涯，逆水西上。"此说误。胡渭已有驳正，他说："传云'逆流曰会'，不必泥。"又说："'自渭北涯，逆水西上'，'西'当作'而'，谓南船出渭之后，逆河水而上，与北船相会也，孔疏不知为误字，释曰：'禹白帝讫。从此西上，更入雍州界。'真是郢书燕说！"

[17]昆仑、析支、渠搜：均西戎国名。古时称西方少数民族为西戎。《孔传》说："织皮，毛布。有此四国，在荒服之外，流沙之内，羌髳之属，皆就次叙，美禹之功及戎狄也。"曾运乾以为昆仑即葱岭，在今新疆西部。析支，在今青海境内。渠搜即古时车师，为一声之转，今新疆的吐鲁番地区即其地（详见《尚书正读》）。

【译文】

从黑水到西河是雍州地区。弱水在疏通之后，便向西流去；泾水已经疏通，从北面流入渭水；漆水和沮水在疏通之后，从北面流入渭水，沣水从南面流入渭水。荆山和岐山的工程已经完工，终南山、惇物山，一直到鸟鼠山的水利工程都已经全部竣工。平原一带一直到猪野的水利工程取得了很大成绩。三危这个地方已经可以住人了，因而三苗的民众得到很好的安置。这里是一片黄色的土壤，土地的质量在九州中属第一等，这里的百姓应该缴纳第六等赋税。应该进贡美玉、美石和宝珠一类物品。进贡的路线由积石山附近进入黄河，顺流至龙门，所有运送贡物的船只会集在渭河的弯曲处。昆仑、析支、渠搜等西戎国家都要按照规定进贡皮制衣料。

导岍及岐[1]，至于荆山[2]，逾于河[3]，壶口、雷首至于太岳[4]。底柱、析城至于王屋[5]，太行、恒山至于碣石[6]，入于海。

【注释】

[1]导：疏通。岍（qiān）：山名。在陕西西部陇县西南。岐：山名。在陕西岐山东北。顾颉刚先生说："导水必先导山，岍、岐、荆三山皆在雍州区域内，雍州地高，又是汧水所出，岐、荆为漆、沮与渭水所经，所以先自岍、岐说起。"（《中国古代地理名著选读》第33页）

[2]荆山：山名。非荆州之荆山。其地在陕西富平西南和岐山以东，《帝王世纪》："禹铸鼎于荆山。"即是这座山。

[3]逾于河：是指山断绝了河水，与上文贡道所说的"逾"有分别。逾，舍舟登陆。

[4]壶口：山名。在山西吉县西。雷首：山名。在山西永济东南。太岳：山名。在山西霍州东。

[5]底柱：山名。在山西平陆东五十里的黄河中游，南面与河南陕县交界，现在的三门峡即其地。析城：山名。在山西阳城西南。王屋：山名。在山西阳城西南，南跨河南济源，西跨垣曲，山有三重，形状似屋，故名王屋。

[6]太行：山名。南起河南济源，北至河北井陉、获鹿，在今河南、山西、河北的交界处。恒山：古时在河北曲阳西北，为五岳中的北岳，又名“大茂山”，汉时避文帝讳改名为“常山”，后复名“恒山”。明朝时，遂定山西浑源南面的玄岳为恒山，但秩祀仍在曲阳。清朝初年便改岳祀于浑源，即现在的恒山。碣石：山名。其地难以确考。

【译文】

疏通了岍山和岐山，一直疏凿到荆山，穿过黄河，其间从壶口山、雷首山一直到太岳山都得到了疏凿。从底柱山、析城山到王屋山，再从太行山、恒山一直到碣石的水利工程都得到了相当的治理，黄河得以畅流入海了。

西倾、朱圉、鸟鼠至于太华[1]；熊耳、外方、桐柏至于陪尾[2]。

【注释】

[1]西倾：山名。在甘肃与青海的交界处。朱圉：山名。在甘肃甘谷西南，属于秦岭山脉。《孔传》：“朱圉在积石以东。”胡渭

《禹贡锥指》：“吾尝亲经其山，在今伏羌县西南三十里，山色带红，石勒四大字曰‘禹奠朱圉’。”鸟鼠：山名。在甘肃渭源西。太华：山名。在陕西华阴南十里，亦即五岳中的西岳，因为西面有少华山，故此山称太华山。《水经·河水注》说，华山，远观之如花状。

[2]熊耳：山名。在今河南卢氏西南，因为和南洛河有关，所以要疏凿；以其斜出两峰如熊耳，故名。外方：山名。即今河南登封之嵩山。桐柏：山名。在河南桐柏西。陪尾：有两种说法：（一）在今湖北安陆东北。班固、郑玄、蔡沈、王鸣盛皆主此说。（二）在今山东泗水东。金履祥、吴澄、胡渭、蒋廷锡等主此说。揆之情理似以前一说为妥。

【译文】

由西倾山、朱圉山、鸟鼠山到太华山；再由熊耳山、外方山、桐柏山一直到陪尾山的水利工程都得到了治理。

导嶓冢[1]，至于荆山[2]，内方[3]，至于大别[4]。

【注释】

[1]嶓冢：嶓冢山，在今陕西宁强东北。

[2]荆山：《孔传》：“荆山在荆州。”马融、王肃都以为此处荆山是南条，实即湖北荆山，在南漳和当阳之间，为沮水和漳水的发源地。

[3]内方：山名。在湖北钟祥西南，逾汉水与荆门接界，今名章山，又名马良山或马仙山。

[4]大别：即今河南、湖北、安徽交界处之大别山。

【译文】

从嶓冢山到荆山，从内方山到大别山也都得到了疏通和开凿。

岷山之阳[1]，至于衡山[2]，过九江[3]，至于敷浅原[4]。

【注释】

[1]岷山之阳：岷山，在四川松潘西北。阳，山南曰阳。曾运乾说："此云岷山之阳，则今乌蒙山脉，东走为苗岭山脉，又东为五岭山脉者也。不举山名，而言岷山之阳者，自衡山以上，未有其名，故略言其方向而已。"

[2]衡山：旧注指南岳，主峰在湖南衡山西北。胡渭认为南岳衡山距长江甚远，旧注必误无疑。顾颉刚先生认为在河南南召，但南召仍与"导江"无涉。衡山究竟指何处，目前只能存疑。

[3]过：曾运乾说："水言过者，过其流也；山言过者，过其源也。"九江：解说不一，见前"荆州"注[3]。

[4]敷浅原：山名。前人所见不同，或以为在今庐山，或以为在今江西德安境。待考。

【译文】

从岷山的南面到衡山，越过九江，一直到鄱阳湖一带的水利也都得到了治理。

导弱水[1]，至于合黎[2]，余波入于流沙[3]。

【注释】

[1]弱水：详见前“雍州”注[2]。

[2]合黎：古人说法不一，概言之约有三说：（一）马融以合黎为地名；（二）郑玄以合黎为山名；（三）《孔传》以合黎为水名。现在的张掖河即古时合黎水，合黎水东面即合黎山，故三说虽不同，其实并无多大差别。

[3]余波：即河的下游。弱水从张掖向西北流，至金塔折向东北流，经内蒙古的沙漠地带入居延海，故云余波入于流沙。

【译文】

把弱水疏通到合黎，下游流入沙漠地带。

导黑水[1]，至于三危[2]，入于南海[3]。

【注释】

[1]黑水：见前“梁州”注[1]。

[2]三危：山名。在今甘肃敦煌境内。

[3]南海：曾运乾采陈澧说，以黑水为怒江，怒江南流则为萨尔温江，曾氏认为三危即萨尔温的转音，黑水经此入南海。

【译文】

把黑水疏通到三危，下游流入南海。

导河积石[1]，至于龙门[2]；南至于华阴[3]，东至于底柱[4]；又东至于孟津[5]，东过洛汭[6]，至于大伾[7]；北过降水[8]，至于大陆[9]；又北播为九河，同为逆河[10]，入于海。

【注释】

[1]积石：山名。和雍州“浮于积石”的“积石”同。在今青海和甘肃二省交界处。

[2]龙门：即龙门山，在陕西境内。

[3]华阴：即华山北面，山北为阴，今陕西华阴一带。

[4]底柱：山名。在山西与河南的交界处。

[5]孟津：在今河南孟县南十八里。

[6]洛：这里洛水为东洛水，在河南境内。汭（ruì）：河流的弯曲处。

[7]大伾（pī）：山名。在河南荥阳汜水镇西北，三国时魏人张揖以为即成皋县山。

[8]降水：其说有三：一以淇水为降水；一以漳水的徙流为降水；一以浊漳为降水，胡渭主此说，今人多从其说。顾颉刚先生认为降水入河处当在今肥乡、曲周间（见《中国古代地理名著选读》第39页）。降，亦作“洚”。

[9]大陆：即大陆泽，见前“冀州”注[12]。

[10]“又北播”二句：黄河下游水势浩大，所以分成很多支流以杀其势。播，分散。九，言其多，不必拘泥，旧注附会成说，不足据。逆，迎而承受。

【译文】

又疏导黄河，先在积石山施工，一直疏凿到龙门山；又向南到华山的北面，然后向东经过底柱山；又向东经过孟津、洛水的弯曲处到大伾山；然后又折转向北，经过降水，到大陆泽；再向北分为九条支流，这九条支流共同承受着黄河的大水，把它顺利地导入大海。

嶓冢导漾[1]，东流为汉，又东为沧浪之水，过三澨[2]，至于大别；南入于江，东汇泽为彭蠡[3]，东为北江[4]，入于海。

【注释】

[1]嶓冢：嶓冢山，在陕西宁强东北，属秦岭山脉。漾：水名。一作“养”，系汉水上源。发源于嶓冢山。顾颉刚先生认为这条河东北流经陕西勉县西南合沔水，又东经褒城南郑，称为汉水。

[2]三澨（shì）：《孔传》、郑玄均以为是水名。《史记索

隐》："今竟陵有三参水，俗云是三澨水。"按，澨水源出湖北京山之潼关山，又名司马河，西流折南流至天门，名为汊（chà）水，又东流至汉川界入汉水。除《孔传》、郑玄之说外尚有不同解释，如《说文》认为澨是水涯；《集传》以为水名，在襄阳附近的魔石山；金履祥《尚书表注》以为即泌河。

[3]汇：回，言汉水与长江相斗，水势转向东流成彭蠡泽。彭蠡：旧注以为即今之鄱阳湖。顾颉刚先生不同意旧说，认为"彭蠡或是今安徽怀宁、宿松、湖北黄梅、广济长江北岸一带的湖泊，如花官湖、泊湖、漳湖等"（《中国古代地理名著选读》第41页）。未知孰是。

[4]北江：指汉水，因为这里说的是疏通汉水，又因汉水在长江北面，故称北江。

【译文】

从嶓冢山开始疏导漾水，向东流则为汉水，再向东流便是沧浪水，经过三澨水，到大别山；向南流入长江，向东便汇成大泽，即彭蠡泽，向东称北江，然后由长江流入大海。

岷山导江[1]，东别为沱[2]，又东至于澧[3]；过九江，至于东陵[4]，东迤北会于汇[5]；东为中江[6]，入于海。

【注释】

[1]岷山：在四川省北部。江：指岷江，古时以岷江为长江正源。

[2]沱：是长江支流，其上源与岷江相接。岷江由岷山向东南流至四川省的灌县，然后分出一支流向东与沱水相连接，故云“东别为沱”。

[3]澧：澧水，有南北中三源，三源会合后，由桑植城西，东南流，然后历大庸、慈利、石门、澧县入洞庭湖。

[4]东陵：地名。有三说：（一）《汉书·地理志》注：“卢江郡，金兰西北有东陵乡。”《水经·决水注》：“灌水注之，其水导源卢江金兰县西北东陵乡大苏山。”按，金兰，汉初有此县，后废，所以《汉志》没有记载。晋、南朝宋时又恢复此县，故郦道元注有此县。据以上记载，可推断其地当在今河南固始西南。（二）《集传》：“东陵，巴陵也，今岳州巴陵县也。”按，岳州即现在湖南岳阳。（三）王鸣盛以为在今湖北黄梅境内。

[5]迤（yǐ）：斜行，长江由岳阳斜向东北行，至武昌则斜行东南，至湖北的黄梅复又斜行东北。北会于汇：有二解，（一）孔安国、胡渭等人均谓与汉水相会，然后汇成彭蠡，与上文“东汇泽为彭蠡”是一个意思。（二）曾运乾以为：“北会为汇者，汇，为淮之假借字，两大水相合曰会。江淮势均力敌，故云会；古江淮本通，孟子言‘禹决汝汉排淮泗而注之江’是也。久而湮塞，故春秋时吴城邗沟通江淮；云沟通者，复禹之旧迹也。或谓汇即彭蠡，非也。彭蠡，已见上导汉章，不应此章重见，当云东会，不当云北会；又经凡言会者皆水名，汇非水名，与例不谐，故知非彭蠡也。”揆之情理，似以曾说为妥。

[6]中江：即长江，因北有汉水（上文称北江），南有彭蠡，故称长江为中江。

【译文】

从岷山开始疏导长江，向东则别出一条支流称沱水，再向东到澧水；经过九江到了东陵，然后蜿蜒斜行而东和淮水相会；向东则为长江，然后流入大海。

导沇水[1]，东流为济，入于河，溢为荥[2]；东出于陶丘北[3]，又东至于菏[4]；又东北会于汶[5]，又北东入于海[6]。

【注释】

[1]沇（yǎn）：水名。发源于山西王屋山，至河南武陟入黄河。

[2]溢为荥（xíng）：河水流溢形成荥泽。荥泽在今河南荥阳北，在东汉以前即淤为平地，东汉时荥阳人民犹称其地为荥播。

[3]出：曾运乾说："出于地也。"陶丘：在山东定陶西南七里。《尔雅·释丘》："丘再成曰陶。"又名釜口，《竹书纪年》："魏襄王十九年，薛侯来会于釜口。"即其地。

[4]菏：即山东菏泽，菏泽为古时大泽之一。

[5]又东北会于汶：秦继宗说："'又东，北会于汶'，当于东字一读；'又北，东入于海'，当于北字一读。"汶，指汶水。

[6]又北东入于海：《汉书·地理志》："济水自荥阳东至琅槐入海。"琅槐，西汉时所置之县，后废；故城在今山东广饶东北一百一十里。

【译文】

疏导沇水，东流则名为济水，然后流入黄河，河水流溢而成为荥泽；然后自陶丘的北面向东流去，一直流入菏泽；再向东北和汶水相会，又向北流，然后折转向东流入大海。

导淮自桐柏[1]，东会于泗、沂[2]，东入于海。

【注释】

[1]淮：淮河，发源于河南桐柏山东部。自：介词。这句是说从发源处开始疏通。

[2]泗：泗河。沂：沂河。淮河至江苏的淮阴，泗河便合沂河之流水南来与淮河相会，然后南流由高邮、江都入长江，再由长江入海。

【译文】

从桐柏山开始疏导淮河，向东和泗水、沂水相会，再向东流入大海。

导渭自鸟鼠同穴[1]，东会于沣[2]，又东会于泾[3]；又东过漆、沮[4]，入于河。

【注释】

[1]渭：渭水，发源于甘肃渭源西鸟鼠山。相传鸟鼠于此山雌雄同穴，故名鸟鼠山。

[2]沣：古时的一条小河，发源于陕西宁陕东北秦岭，西北流经长安，纳滈水，又西北分流，一起注入渭河。由于历代建都长安，凿引关中诸河，因而沣河故道尽失。

[3]泾：渭河支流，发源于宁夏固原六盘山东麓，东南流经平凉、泾川、泾阳，至高陵南注入渭河。

[4]漆：漆水，发源于陕西同官（今陕西铜川）东北大神山，西南流至耀州。沮：沮水，发源于陕西耀州北境的分水岭，一名宜水，东南流与漆水汇合为石川河，又东南流经富平南注入渭河。

【译文】

从鸟鼠山开始疏导渭水，向东和沣水相会，再向东和泾水相会；然后经过漆水、沮水流入黄河。

导洛自熊耳[1]，东北会于涧、瀍[2]；又东会于伊[3]，又东北入于河[4]。

【注释】

[1]熊耳：山名。在今河南卢氏西南，为洛水之发源地。这里的洛水为东洛水，在河南境内。

[2]涧（jiàn）、瀍（chán）：洛水疏通后东北流至河南洛阳，涧水从洛阳城的西北来会，瀍水则从北面流来于洛阳城东注入洛水。

[3]又东会于伊：洛水东流至偃师，伊水自南来会。

[4]又东北入于河：洛水会伊水后再向东北流去，于河南巩义北入黄河。

【译文】

从熊耳山开始疏导洛水，向东北则与涧水、瀍水相会；又向东和伊水相会，然后从东北流入黄河。

九州攸同[1]，四隩既宅[2]。九山刊旅[3]，九川涤源[4]，九泽既陂[5]。四海会同[6]，六府孔修[7]。庶土交正[8]，厎慎财赋[9]，咸则三壤成赋[10]。中邦锡土姓[11]。祗台德先[12]，不距朕行。

【注释】

[1]九州攸同：这一句是总叙。攸，所，下面叙述的便是所同的具体事项。

[2]隩（yù）：通“墺”，四方之上可居住之地。宅：居。

[3]九山：与下文“九川”、“九泽”的“九”均指九州而言，意指九州的山、川、泽。刊：除，指辟除妨碍洪水流转的障碍。旅：王引之说：“治也。”

[4]涤源：孙星衍说：“涤源者，谓疏达其水源也。”

[5]陂：《说文》：“泽障。”即指堤防，筑上堤防使之不致决溢。

[6]四海会同：《国语·周语》：“合通四海。”注：“使之同轨也。”这里“四海会同”也应当是这个意思，古代统治者使海内道路通达，主要是为辖制人民以及为各地进贡的方便。

[7]六府：《左传·文公七年》：“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府，贮藏财物之处，水火金木土谷为财货所聚，所以称六府。孔：甚，程度副词。修：治。

[8]庶土：泛言海内众多的土地。庶，众。交正：《孔传》说：“交，俱也，众土俱得其正，谓壤、坟垆。”意思是说通过考察，勘定各处土地质量的好坏。正，正确，适可。

[9]厎（zhǐ）：致，获得。慎：谨，郑玄说：“众土美恶及高下，得其正矣，亦致其贡篚，慎奉其财物之税，皆法定制而入之也。”

[10]咸：皆。则：法，可理解为根据。成赋：意即交纳赋税。

[11]中邦锡土姓：中邦，中即指九州；邦即城邦，为天子所建。郑玄说：“中即九州也；天子建其国，诸侯祚之土，赐之姓，命之氏。”

[12]祗台（yí）德先：倒装句，应作“先祗台德”，意言把敬重我的德行放在首位。祗，敬。台，第一人称代词，我。

【译文】

九州水利工程都已经完工，四方的土地都可以居住了。九州的大山都已经开凿治理，九州的河流也都疏浚而使之通达了，九州的大泽也都筑起堤防，不至于决溢了。海内的贡道都畅通无阻了，六府的政务都治理得非常好。九州的土地都得到了正确的考察，并根据各地区土地质量，谨慎地规定了不同的赋税，各地百姓都要根据土质优劣的三种规定交纳赋税。九州之内的土地都分封给诸侯并赐之以姓氏。诸侯们应该把尊敬我的德行放在首要地位，不准违背我所推行的德教。

五百里甸服[1]。百里赋纳总[2]，二百里纳铚[3]，三百里纳秸服[4]，四百里粟，五百里米。

【注释】

[1]甸服：即天子的领地。《王制》注：“治田出谷税也。”所谓甸服，即指在天子的领土上服各种劳役。甸，王田。

[2]总：指全禾，意思是说把庄稼完整地交出去。

[3]纳铚（zhì）：铚，农具，即短镰。割下的庄稼要用短镰削下穗头，故此处以“铚”来代表庄稼的穗。所谓纳铚，即入贡穗头。

[4]秸（jiē）服：郑玄曾对“甸服”作总的解释说：“甸服者，尧制。赋其田使入谷，禹弼其外百里者，赋入总，谓入刈禾也；二百里铚，铚，断去稿也；三百里秸，秸，又去颖也；四百里入粟，五百里入米者，远弥轻也。”秸，马融说：“秸，去其颖。”颖即芒尖。

【译文】

王城以外的五百里属于甸服。相距王城一百里者，将割下的庄稼贡来；二百里者，将庄稼的穗头贡来；三百里者，将庄稼脱去芒尖贡来；四百里者贡粟；五百里者贡米。

五百里侯服[1]。百里采[2]，二百里男邦[3]，三百里诸侯[4]。

【注释】

[1]侯服：侯，当作“候”，即斥候。孔颖达说：“斥候，谓检行险阻，伺候盗贼。此五百里主为斥候而服事天子，故名侯服。”

[2]采：事。指为天子服各种差役。

[3]男邦：《史记·夏本纪》作“任国”。按，古音“男”、“任”声相近，故古书多通用；任，负担。《孔传》解释说：“男，任也；任王事者。”孔颖达则据此进一步解释说：“任王事者，任受其役，此任有常，殊于不主一也。”译文据此。

[4]三百里诸侯：《孔传》：“三百里同为王者斥候。”

【译文】

甸服以外五百里为侯服。其间百里者，百姓为国王服各种劳役；二百里者，百姓为国王服规定的劳役；三百里以外者，百姓主要担任戍守之责。

五百里绥服[1]。三百里揆文教[2]，二百里奋武卫[3]。

【注释】

[1]绥服：意谓安服天子的政教。绥，安。

[2]揆（kuí）：掌管，管理。文教：这里指设立管理文教事务的官员。

[3]奋武卫：熟习武事，保卫天子。

【译文】

侯服以外的五百里为绥服。其间三百里以内者要设立掌管文教的官来推行文教；三百里以外的人民要勤奋地熟悉武事，以便保卫国王。

五百里要服[1]。三百里夷[2]，二百里蔡[3]。

【注释】

[1]要服：江声解作：“要结好信而服从之。”

[2]夷：《孔传》说：“守平常之教，事王者而已。”

[3]蔡：郑玄说：“蔡之言杀，减杀其赋。”按，“蔡”、“杀”古时声相近，有时通用，如《左传·昭公十年》：“蔡蔡叔。”即杀蔡叔。

【译文】

绥服以外的五百里为要服。其间三百里以内的百姓要遵守与其他地方大体相同的政令；三百里以外的百姓，可以依次减轻其赋税。

五百里荒服[1]。三百里蛮[2]，二百里流[3]。

【注释】

[1]荒：马融说："政教荒忽，因其故俗而治之。"

[2]蛮：马融说："蛮，慢也，礼简怠慢。"

[3]流：流动无定居。

【译文】

要服以外的五百里为荒服。对其间三百里以内的百姓的各种要求可以从简，三百里以外的百姓可以流动迁徙。

东渐于海[1]，西被于流沙[2]，朔南暨声教[3]，讫于四海。禹锡玄圭[4]，告厥成功。

【注释】

[1]渐：入。

[2]被：及。

[3]朔：北。暨：江声说："日颇见也。"意谓凡日所能照临的地方皆为王者的声教所化育。

[4]锡：赐。玄圭：《史记》作"元圭"。圭，美玉。

【译文】

东面到大海，西面到沙漠地带，从北方到南方，四海之内都领受了国王的德教。因此帝舜赐给禹以元圭，用以表彰禹所完成的巨大功业。

甘誓

【题解】

这是一篇战争动员令，也是后人依据传闻写成的。写作的时代，有人以为在商代，有人则以为在战国，当然这也都是难于作为定论的推测。

这一篇在《墨子·明鬼篇》（下）的引文中作《禹誓》。征之古书，既有禹伐有扈的记载，也有启伐有扈的记载，事实之谁属，似不必过分拘泥。

这次战争发生在大同社会（公天下）向小康社会（私天下）的过渡时期，因而具有显著的历史意义。启所确立的制度，遭到了以有扈氏为代表的势力的反抗，启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便发动了讨伐有扈氏的战争。战争的结果，有扈氏遭到失败，启得到了胜利。有扈氏的失败，标志着大同社会已经结束，同样启的胜利也表明了历史已经过渡到小康社会。应当说其历史意义具有划时代的性质。

值得注意的是文中提到了“五行”，这是“五行”一词的最早记载。由于时代太早，又没有别的材料可资证明，对于它的可靠性，我们当然只好抱着存疑的态度。

不过，根据一些学者的研究，“五行”的思想产生于殷末周初。原来的意思是指金、木、水、火、土五种物质的存在和变化。那么，这篇文章的执笔者以后出的“五行”一词，去记载古人语言中的类似的概念也是可能的。如果这个推断可以成立，那么，对于这次战争的性质，我们便

又可以得到进一步的理解。在本文中，启列举了有扈氏的两条罪状，一是“威侮五行”，二是“怠弃三正”。对于“威侮”二字，我们认为王引之解作“轻慢”是正确的。在启看来，有扈氏的罪状首先便是轻视五行，亦即轻视运用物质力量的发展为人民造福，阻挡了社会的发展。这就是说以有扈氏为首的势力，在当时已经成为生产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障碍；这样一来启的战争动员，得到群众的支持，并从而获得胜利，也就可以理解了。

大战于甘[1]，乃召六卿[2]。

【注释】

[1]甘：地名。在今陕西户县西南。

[2]六卿：郑玄以为指六军的将领。古制，天子有六军。

【译文】

将要在甘进行一场大规模的战争，于是夏启便召集了六军的将领。

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有扈氏威侮五行[1]，怠弃三正[2]。天用剿绝其命[3]。今予惟恭行天之罚[4]。左不攻于左，汝不恭命[5]；右不攻于右，汝不恭命；御非其马之正[6]，汝不恭命。用命，赏于祖[7]；弗用命，戮于社。予则孥戮汝[8]。”

【注释】

[1]威侮：陵虐侮慢。王引之说："威，疑当作'烕'；烕者，蔑之假借也。蔑，轻也，蔑侮五行，言轻慢五行也。"五行：即金、木、水、火、土，所谓轻视五行，意思当指轻视或违背自然和社会的运行规律。

[2]怠弃三正：意指不奉正朔。一岁的第一个月为正，一月的第一天为朔，所以正朔即正月初一。相传古时王者易姓有改正朔的事情。《尚书大传·略说》："夏以十三月（孟春建寅之月）为正，色尚黑，以平旦为朔。殷以十二月（季冬建丑之月）为正，色尚白，以鸡鸣为朔。周以十一月（仲冬建子之月）为正，色尚赤，以夜半为朔。"三正，既然包括殷周，夏时便用"怠弃三正"的话来指责有扈氏，显然于情理不合。但是，此篇既系后人追述，当和篇中"五行"的用法一样，均系后人以当时流行的观念叙述古事。奉正朔为古时大典，故后人以"三正"作为正朔大典的代名。三正，马融以为"三正"指建子、建丑、建寅。郑玄及《孔传》认为"三正"指天、地、人之正道。于省吾先生认为：正，长，官长；三正即三公亦谓三卿（见《尚书新证》卷一）。以上诸说，均有可取之处，故录之以供参考。译文从郑玄及《孔传》说。

[3]用：因而。剿：灭绝。

[4]恭：通"龚"，奉行。段玉裁《古文尚书撰异》辨之甚详。可供参考。

[5]"左不攻"二句：古时战车共乘三人，左右各一人，中一人。左一人负责用箭射杀敌人，右一人负责以矛刺杀敌人，当中一人负责驾车。攻，善。恭，通"龚"。《说文》："龚，给也。"孙星

衍说："给亦具也，义与共通，史公作共者，《释诂》云：'共，具也。'"故"恭"在这里谓具备。

[6]正：《吕氏春秋·顺民篇》："汤克夏而正天下。"高诱注："正，治也。"这里当指驾驭马的技术。

[7]赏于祖：古时天子亲征，随军带着祖庙的神主和社神的神主，凡赏赐必于祖庙的神主之前，凡惩罚必于社神的神主之前，表示不敢专行。

[8]孥：颜师古《匡谬正俗》卷二："按孥戮者，或以为奴，或加刑戮，无有所赦耳。此非孥子之孥。"戮：辱，惩罚。

【译文】

王说："啊！诸位将领和士兵，我向你们发出以下的命令：有扈氏轻蔑地违背自然和社会的运行规律，怠慢甚至放弃了天、地、人之正道。上帝因此要废弃他的大命，现在我奉行上帝的意志去惩罚他们。兵车左边的兵士，如果不善于用箭射杀敌人，便是不具备完成命令的本领；兵车右边的兵士，如果不善于用矛刺杀敌人，便是不具备完成命令的本领；驾驶战车的兵士，如果不懂得驾驭战马的技术，便是不具备完成命令的本领。努力完成命令的，便在先祖的神位面前颁行赏赐；不努力完成命令的，便在社神的神位面前给予惩罚。我要把你们这些不努力完成命令的人变作奴隶，以表示惩罚。"

商书

汤誓

【题解】

和《甘誓》一样，这也是一篇战争动员令，文字比较浅显，有人怀疑是战国时的作品。证据不足，不可信。

汤是商代的第一个国君，他的始祖名契，是居住在黄河下游的一个部落的首领。相传契曾作过舜的司徒，负责推行教化（见《尧典》）。由契至汤凡十四代，经过长期发展，商族已成为黄河下游一个比较强大的部落。

汤时，夏朝的内政已经十分腐败。桀是夏朝的最后一代国君，同时也是历史上出名的暴君。他的残暴统治，引起民众的强烈反对。商汤在此时，向黄河上游发展自己的势力，先消灭附近的部落和小国，接着又消灭了韦、顾、昆吾等比较强大的部落，拆除了夏的屏障，随后便发动了灭夏的战争。

这篇战争动员令，据《书序》的说法，是在“鸣条之野”亦即灭夏战争开始时发布的。

动员令首先解释了发动灭夏战争的理由，在这里，汤痛斥夏桀的暴

政，说明讨伐夏桀是为了解除民众疾苦，从而取得民众的拥护。

相传商汤的灭夏战争，由于取得民众的支持，迅速地取得了胜利，灭掉了夏朝，建立起了殷商王朝。

王曰：“格尔众庶[1]，悉听朕言。非台小子敢行称乱[2]，有夏多罪，天命殛之[3]。

【注释】

[1]格：来。众庶：犹今语“大家”或“诸位”。

[2]台（yí）：我。小子：对自己的谦称。称乱：即发难。称，举。

[3]殛（jí）：诛杀。

【译文】

王说：“来吧！诸位。你们都要听我的话。不是我小子大胆发动战争，是因为夏王犯了许多罪行，上天命令我前往讨伐他。

“今尔有众，汝曰：‘我后不恤我众[1]，舍我穑事而割正夏[2]？’予惟闻汝众言，夏氏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

【注释】

[1]我后不恤我众：这是汤揣度众人的话。后，国君。恤，忧悯，犹体贴。

[2]穑（sè）事：指农事。割（hé）：疑问代词，曷。正：纠正偏差曰正。意思是说放弃农事便是最大的错误，既然自己犯了错误，又怎么能够去纠正别人呢？夏：当为衍文，《史记》引文无“夏”字。

【译文】

“现在，你们大家常说：‘我们的国王太不体贴我们了，把我们种庄稼的事都舍弃了，犯了这样的大错，怎么可能纠正别人呢？’我听到你们说了这些话，但我知道夏桀犯了许多罪行。我怕上帝发怒，不敢不讨伐夏国。

“今汝其曰：‘夏罪其如台[1]？’夏王率遏众力[2]，率割夏邑[3]，有众率怠弗协[4]，曰：‘时日曷丧[5]，予及汝皆亡[6]！’夏德若兹，今朕必往。

【注释】

[1]“夏罪”句：此句也是汤揣度众人的话，设为问答。下面即答辞。如台（yí），如何。台，疑问代词。

[2]“夏王”句：大意是说夏王君臣相率为劳役之事，以竭尽民力。率，相率。遏，绝。众力，指民力。

[3]割：割剥，指残酷地剥削。

[4]有众：指臣民。率：大都。怠：指怠工，不为夏的统治者办事。协：和。

[5]时：通“是”，这。日：此处用以比喻夏桀。曷：指何时。丧：亡失。

[6]皆：都，犹一起。

【译文】

“现在你们将要问我说：‘夏桀的罪行究竟怎样呢？’夏桀一直要百姓负担沉重的劳役，百姓的力量都用光了，还在国内残酷地剥削压迫百姓。百姓对夏桀的统治非常不满，大家都怠于奉上，对国君的态度很不友好，说：‘你这个太阳呀，什么时候才能消失呢？我愿意和你一块死去！’夏国的政治，已经坏到这种程度，现在我下决心要去讨伐它。

“尔尚辅予一人，致天之罚，予其大赉汝[1]。尔无不信，朕不食言[2]。尔不从誓言，予则孥戮汝[3]，罔有攸赦。”

【注释】

[1]赉（lài）：赏赐。

[2]食言：指不讲信用，不履行诺言。

[3]孥戮汝：给予做奴隶的惩处。

【译文】

“你们只要辅助我，奉行上天的命令讨伐夏国，我就要大大地赏赐你们。你们不要不相信，我是决不会失信的。假若你们不听从我的话，我就要惩罚你们，让你们当奴隶，决不宽恕。”

盘庚

【题解】

《盘庚》三篇，在商书中是史料价值较高的作品。范文澜先生说：“《盘庚》三篇是无可怀疑的商朝遗文（篇中可能有训诂改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114页）。从《尚书·多士篇》“惟殷先人，有典有册”的话看来，我们认为范老的意见是可信的。

三篇的内容都是谈盘庚迁都的事情，从文中记载来看，迁都的原因有两条：一是水患，另一条则是为了和缓当时的社会矛盾。后一条是应特别加以注意的。由于当时贵族的日趋腐化，残酷地剥削人民，社会矛盾逐渐尖锐起来，为了继续维持其统治，盘庚不得不在这时采取断然措施——迁都。后人说盘庚的迁都是为了“去奢行俭”，这种说法仅供参考。

三篇的次序似有颠倒。上篇从“盘庚迁于殷，民不适有居”的话看来，盘庚的这段谈话应在迁都之后。中篇篇首说：“盘庚作，惟涉河以民迁。乃话民之弗率，诞告用亶。”篇末盘庚说：“往哉，生生！今予将试以汝迁，永建乃家！”可见这段话是说在未迁之前。下篇一开始就说：“盘庚既迁”，毫无疑问，这段话是说在既迁之后。这种颠倒可能是错简所致。

三篇都是盘庚对“众”和“民”所发布的谈话与命令。究竟“众”是怎样的一种人，史学家们还没有一致的意见。从甲骨文和金文的记载来看，“众”很显然带有奴隶的性质。有的史学家参考甲骨文和金文并根据

中篇“奉畜汝众”一语，认为文中所说的“众”是奴隶；可是，有的史学家却认为《盘庚》中提到的“众”是“邦伯”、“师长”、“百执事”等执政者，也就是说他们是贵族。不过多数学者仍倾向于前一种说法。至于“民”，盘庚说这些人的生命完全操纵在自己的手里，他们毫无人身自由，很显然这些人是属于被统治者。他们在统治者的压迫下，担负着沉重的劳动，他们是当时物质财富的生产者。

上篇是盘庚对执政者的谈话。由于他们是统治者上层，所以盘庚在谈话中，虽然对他们的贪图安逸不愿迁徙的行为严加训斥，但总的说来还是劝说的口吻。中篇谈话的对象是“民”，是被统治者，因而盘庚的话便说得声色俱厉。盘庚恐吓他们说如果不听话，就要把他们杀掉，并且还要杀掉他们的后代，不使他们的后代在新邑里繁衍。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当时社会的阴森画面。下篇和上篇一样是对执政者的谈话，在这里盘庚进一步解释了迁都的原因，并对他们加以慰勉，提出希望，要求他们不要聚敛财货，而要恭谨地办理政务，勤奋地率领臣民建立家园。这三篇相当完整地记叙了盘庚迁都的经过，说明了迁都的原因，并围绕迁都问题，反映了统治者内部的尖锐斗争以及统治者和人民群众之间的矛盾，对我们了解当时的社会情况有很大帮助。

传说由于盘庚成功迁殷，缓和了当时的矛盾，推动了生产的发展，使摇摇欲坠的殷商统治得以持续并振兴起来，因而盘庚也就成了商代著名的国君。盘庚死后，殷商的统治又衰颓下去，“百姓思盘庚，乃作盘庚三篇”（《史记·殷本纪》），可见这三篇文字乃是后代百姓为了追怀这位功绩卓著的国君而作。不过应当指出的是，这里说的“百姓”乃是贵族。因为在当时只有贵族才有姓，至于被统治的人民则是没有姓的。盘庚为殷商统治者立了大功，从而赢得统治者的怀念也是情理中事。

盘庚上

盘庚迁于殷[1]，民不适有居[2]，率吁众戚出矢言[3]。曰："我王来[4]，既爰宅于兹[5]，重我民，无尽刘[6]。不能胥匡以生[7]，卜稽曰[8]，其如台[9]？先王有服[10]，恪谨天命[11]，兹犹不常宁[12]。不常厥邑，于今五邦。今不承于古，罔知天之断命[13]，矧曰其克从先王之烈[14]。若颠木之有由蘖[15]，天其永我命于兹新邑，绍复先王之大业[16]，底绥四方[17]。"

【注释】

[1]殷：旧注认为在亳，不确。按，商代都城多次迁徙，其地不一，多称亳。此处称殷，经考古材料证明，即今河南安阳的殷墟。

[2]适：孙星衍说："适者，《一切经音义》引《三苍》云：'悦也。'言民不悦新邑。"杨筠如说："适，《说文》：'之也。'《释诂》：'往也。'"亦通。有：语助词，无实义。

[3]率：用，犹因此。戚：指贵戚。矢：陈述。

[4]我王：系盘庚自指。

[5]爰宅：指变更住址。爰，易。兹：指示代词，这，指新邑。

[6]无尽刘：是比喻的话。盘庚迁都前本居住在耿（一作"邢"，今山西河津），相传耿地迫近山水，当时常常发生水灾，所以孙星衍释此句说："言我民若为水所害，是我杀之，所谓思天下有

溺，由己溺之，毋令其尽厄于水也。”刘，杀害。

[7]胥：互相。匡：救助。

[8]卜：指龟卜。稽：稽考。

[9]其如台（yí）：犹言将如何。其，时间副词，表未来，犹将。台，疑问代词。

[10]先王：指殷代的先王。服：法令制度。

[11]恪：敬。谨：顺从。

[12]兹犹：犹言因此。

[13]断命：指决断的意见。

[14]矧（shěn）：况。克：能够。烈：事业，功绩。

[15]颠：扑倒。由：《说文》作“甹”，指枯木再萌芽。蘖：指伐木所剩下的地方再萌芽。句中“颠木”比喻旧都，“由蘖”比喻新都。

[16]绍：继续。复：指复兴。

[17]厎（zhǐ）：定。绥：安。

【译文】

盘庚迁都于殷，臣民都不高兴住在新邑，于是盘庚便把那些贵戚近臣全都叫来并和他们一起出去向臣民陈述自己的意见。说：“我把你们

带到这里来，变更了居住的地方而住在这里，这是重视我的臣民生命，不使你们完全遭到杀害。假如大家不能互相帮助而求得生存，就是研究了占卜的结果，又将如何呢？按照先王的制度，必须恭敬地顺从天的命令，因此他们不敢永久居住一个地方。由于不永久居住在一个地方，因此从立国到现在，已经迁徙五次了。如果现在不去继承先王的遗志，不了解上天决断的意见，那还谈什么继承先王的事业。譬如那被伐倒的树木，干枯的地方可以冒出新芽，砍伐剩下的地方也可以冒出新芽，上天将要使我们的生命在这新邑里永远绵延下去，要我们在这里继续复兴先王的伟大事业，安定四方。”

盘庚敩于民[1]，由乃在位[2]，以常旧服[3]，正法度[4]，曰：“无或敢伏小人之攸箴[5]。”王命众，悉至于庭。

【注释】

[1]敩（xiào）：觉悟。

[2]在位：指大臣。

[3]旧服：指先王的旧制。

[4]正：整顿。

[5]无：不要，否定副词带有命令语气。伏：隐匿。小人：指平民。攸：所。箴（zhēn）：规诫。

【译文】

盘庚觉悟到臣民不愿迁移，是在位大臣以浮言鼓动的缘故，便打算用先王的制度，来整顿当时的法纪，于是告诫大臣说："我所规诫小民的语言，无论是谁都不许隐瞒起来！"于是王命令众人到王庭上来。

王若曰："格汝众[1]，予告汝训汝，猷黜乃心[2]，无傲从康[3]。

【注释】

[1]格：来。汝众：你们大家。

[2]猷（yóu）：同"由"，犹言为了。黜（chù）：除去。乃：你们。心：指私心。

[3]傲：傲慢。康：安逸。

【译文】

王说："你们来！我要告诫你们，教训你们，为的是要去掉你们的私心，使你们不致倨傲放肆而又追求安逸。

"古我先王，亦惟图任旧人共政[1]。王播告之修[2]，不匿厥指[3]。王用丕钦[4]，罔有逸言[5]，民用丕变[6]。今汝聒聒[7]，起信险肤[8]，予弗知乃所讼[9]！

【注释】

[1]惟：思。图：谋划，犹言考虑。任：任用。旧人：指世代做官的

人。共政：共理政事。

[2]王：指先王，定语从上文省。播：谓公布命令。修：治。

[3]匿：隐瞒。于省吾先生认为“匿”应读作“慝”，即忒，变更（《尚书新证》卷一）。也可备一说。厥：其，指先王。指：通“旨”，意旨。

[4]用：因此。丕：大。钦：敬重。

[5]逸：错误。

[6]民用丕变：意思是说由于大臣们顺从王的意旨行事，人民也就起了很大的变化，变得对国王颇为顺从。用，因此。丕，大。

[7]聒聒（guō）：大嚷大叫，或谓拒善自用。

[8]起：谓编造出话来。信（shēn）：通“伸”，申说。险：指邪恶之言。肤：指浮夸之言。

[9]讼：争辩。

【译文】

“从前我们的先王，也总是考虑任用世家旧臣，和他们共同管理政事的。先王向群臣发布政令，群臣都不敢隐匿先王的意旨而不下达。因此先王对那些臣子们非常看重，大臣们不敢说越轨的话，因而民众的行动都大有变化。现在你们大嚷大叫，编造出一些邪恶浮夸的话来，蛊惑人心，我真不知道你们所要争辩的是什么！

“非予自荒兹德[1]，惟汝含德[2]，不惕予一人[3]。予若观火[4]，予亦拙谋[5]，作乃逸[6]。

【注释】

[1]荒：废失。

[2]含：藏，怀。德：好意，此处当指政令。

[3]惕：通“施”，给予。

[4]观：通“爟”（guàn），爟火，指热火。以热火比喻威严。

[5]拙：本作“炪”（zhuō），形容烟盛而火光甚微。这也是比喻，意言我像爟火一样把热火藏在内里，只露出烟，因而外表看，好像没有赫赫的威严。谋：或从下读。

[6]乃：你们。逸：放纵。

【译文】

“我根据先王的法度办事，我没有失德之处，只是你们隐瞒我的政令，不把我的政令告诉给每一个人。我的威严好像热火一样旺盛，只是没对你们发出这种威严，便使得你们大为放肆起来。

“若网在纲[1]，有条而不紊[2]。若农服田力穑[3]，乃亦有秋[4]。汝克黜乃心，施实德于民，至于婚友，丕乃敢大言[5]，汝有积德！乃不畏戎毒于远迩[6]，惰农自安[7]，不昏作劳[8]，不服田亩[9]，越其罔有黍

穋[10]。

【注释】

[1]若网在纲：以纲比君，以网比臣，若网在纲，比喻臣民要听从君主的命令。

[2]有条而不紊：谓如果能够这样，那么政务就会有条理而不紊乱了。

[3]若：比如。农：此处泛指农业生产。服田：在田野上劳作。服，治。力穑（sè）：努力收获庄稼。穑，收获庄稼。

[4]乃：副词。杨树达说："于是也，然后也，始也。今语言'这才'。"（《词诠》中华书局版第71页）有秋：到秋天才会有好收成。

[5]丕乃：犹岂不。大言：大话，谓大言不惭。

[6]戎：大。毒：毒害。远迩：远近，省略中心词，指远近臣民。

[7]惰：懒惰。安：心安理得。

[8]昏：通"暋"（mǐn），努力。

[9]服：治。

[10]越：在。其：那里，指上文田亩。

【译文】

“譬如只有把网结在纲上，才会有条理而不至于紊乱。譬如农夫，只有尽力耕作，才会有秋天的好收成。假如你们能够除去私心，把真实的好意留给百姓，以至于你们的亲戚朋友，那么你们岂不就可以大言不惭，说你们一向是积德的！你们不怕你们大言不惭的言论会大大地毒害远近的臣民，心安理得地做一个怠惰的农民，不努力做劳苦的事，不在田亩中种庄稼，这样便不会获得黍稷一类的谷物的。

“汝不和吉言于百姓[1]，惟汝自生毒[2]。乃败祸奸宄[3]，以自灾于厥身。乃既先恶于民[4]，乃奉其恫[5]，汝悔身何及！相时憸民[6]，犹胥顾于箴言[7]，其发有逸口[8]，矧予制乃短长之命[9]！汝曷弗告朕而胥动以浮言[10]？恐沉于众[11]，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迩[12]，其犹可扑灭？则惟汝众自作弗靖[13]，非予有咎！

【注释】

[1]和：宣布。吉言：好话，即指迁都时的话。

[2]惟：是。自生毒：自己种下的祸根。

[3]败祸奸宄（guǐ）：犹言恶迹败露而遭祸害。败，败露。奸宄，作恶在外为奸，在内为宄。

[4]先恶于民：谓导民于恶。

[5]奉：承受。恫：痛苦。

[6]相：看。时：通“是”，这。憸（xiān）：小。

[7]犹：尚，还。胥：相。顾：看。箴（zhēn）言：规诫的话。

[8]发：犹言说出。逸口：从口中说出错话。逸，过错。

[9]矧（shěn）：况。制：操纵，掌握。短长之命：指生死之命。

[10]曷弗：何不。朕：我。胥：相。浮言：没有根据的话。

[11]恐沉于众：在群众中造成深刻的影响。沉，深。

[12]向：朝着，对着。迩：近。

[13]惟：因为。靖：善。

【译文】

“你们不把我的善言向百姓宣布，这是你们自取祸咎。你们所做的一些坏事已经败露，这样会害了你们自身。你们既然引导民众做了坏事，痛苦也当然应该由你们来承担，到了那时你们再后悔也就来不及了！你们看，一般小民还顾及我所规诫的话，恐怕嘴里说错了话，何况我操纵着你们的生杀之权！你们有话为什么不事先来告诉我，竟用没有根据的话去蛊惑人心呢？人心是容易蛊惑的，这好像大火在原野上燃烧起来，连接近都无法接近，还能够扑灭吗？这种情形是因为你们做了许多坏事造成的，不是我的过错。

“迟任有言曰[1]：‘人惟求旧，器非求旧，惟新[2]。’

【注释】

[1]迟任：古代贤人。

[2]器非求旧，惟新：器旧则敝，故不用。江声说："以喻国邑圮毁，当徙新邑也。"江说可供参考。

【译文】

"迟任曾经说过：'用人应该专用世家旧臣，不能像使用器具一样，不用旧的而用新的。'

"古我先王，暨乃祖乃父[1]，胥及逸勤[2]，予敢动用非罚[3]？世选尔劳[4]，予不掩尔善。兹予大享于先王[5]，尔祖其从与享之。作福作灾，予亦不敢动用非德[6]。

【注释】

[1]暨：及，与。

[2]胥：相与，皆。逸：安乐。勤：勤劳。

[3]敢：不敢。非罚：指不合乎法度的惩罚。

[4]选：清俞樾以为"选"与"纂"通，纂，继续（见《群经平议》卷四）。劳：劳绩。

[5]享：祭祀。

[6]非德：不合乎道理的惩罚或赏赐。

【译文】

“过去我的先王和你们的前辈，大家在一起过着安乐和勤劳的生活，我怎敢对你们动用非分的刑罚呢？如果你们能够把你们祖先世代的勤劳传统继承下来，我决不会掩盖你们的美德。现在我要大祭先王，你们的祖先也将一同跟着受祭。你们作善受福，作恶受灾，都由先王和你们的祖先来处置，我也不敢动用非分的刑罚和赏赐。

“予告汝于难，若射之有志[1]。汝无侮老成人[2]，无弱孤有幼[3]，各长于厥居，勉出乃力，听予一人之作猷[4]。

【注释】

[1]志：准的，目标。

[2]无：不要。侮：欺侮。老：指年老的人。成人：成年人。

[3]弱孤：欺凌，轻视（采杨筠如说）。幼：幼年人，年轻人。

[4]予一人：盘庚自指。作猷：或行或止。猷，段玉裁据《尔雅·释诂》解作“已”，已，止。

【译文】

“我告诉你们行事的困难，比如射箭，必须中的，才算恰到好处。你们不许轻慢上年纪的人，也不许藐视年少的人，你们要各自长久地居住在新居，勤奋地使出你们的力量，或行或止，听我一人决定。

“无有远迩[1]，用罪伐厥死，用德彰厥善。邦之臧[2]，惟汝众；邦之不臧，惟予一人有佚罚[3]。

【注释】

[1]无有：无论。远迩：指关系的亲疏。

[2]邦：国家。臧：善。

[3]佚：失，过错。

【译文】

“无论亲疏，都一例对待，以刑罚惩其罪行，以爵禄赏赐、表彰其善行。国家治理好了，是你们大家的功劳；治理得不好，是我一人的过失。

“凡尔众，其惟致告[1]：自今至于后日，各恭尔事[2]，齐乃位[3]，度乃口[4]。罚及尔身，弗可悔！”

【注释】

[1]致告：犹言转达。

[2]恭：通“共”，可作“奉”解。

[3]齐：整，严肃认真。位：职事。

[4]度：通“杜”，意即杜塞浮言之口。

【译文】

“你们应当把我的话互相转告：从今以后，你们应该努力做好职分以内的事，不许乱说乱道。否则，惩罚就会用到你们身上，到那时再后悔也就来不及了！”

盘庚中

盘庚作[1]，惟涉河以民迁[2]。乃话民之弗率[3]，诞告用亶[4]。其有众咸造[5]，勿亵在王庭[6]，盘庚乃登进厥民[7]。

【注释】

[1]作：制作。郑玄说“作渡河之具”。

[2]惟：谋划。涉河以民迁：倒装，意思是把人民迁过黄河去。

[3]乃：才。话：会集。杨筠如说：“按话假为佸。《说文》：‘佸，会也。’”民之弗率：指臣民中不愿遵命者。率，遵循。

[4]诞：大。亶：诚。

[5]其：那。有众：指上文那些不愿遵命的人。咸：都。造：至。

[6]亵（xiè）：轻慢。

[7]登：升。进：走到前面来。

【译文】

盘庚制造了一些船只，打算把臣民迁过黄河去。于是集合了那些不愿迁徙的人，准备尽心地讲出一番至诚的话。许多臣民都来了，恭敬地来到王廷，盘庚便把这许多臣民都叫到自己的面前来。

曰："明听朕言[1]，无荒失朕命[2]。呜呼！古我先后，罔不惟民之承。保后胥戚[3]，鲜以不浮于天时[4]。

【注释】

[1]明：勉力。

[2]荒：废。失：江声说应读为"佚"，"佚"有"轻忽"义。

[3]后：国王。胥：相。戚：忧虑。

[4]鲜：通"斯"（见俞樾《群经平议》卷四）。不浮于天时：意即不见罚于天。浮，罚。

【译文】

盘庚说道："你们要努力听我的话，不要轻忽我的命令。啊！从前我的先王，无不顺承百姓的心理和意见去办事。而百姓也都能体贴先王的用心，因此没有遭到上帝的惩罚。

"殷降大虐[1]，先王不怀厥攸作[2]，视民利用迁。汝曷弗念我古后之闻？承汝俾汝[3]，惟喜康共[4]，非汝有咎比于罚[5]。予若吁怀兹新邑

[6]，亦惟汝故，以丕从厥志[7]。今予将试以汝迁，安定厥邦。

【注释】

[1]殷：前人以为“殷”作“殷国”解，如郑玄说：“殷者，将迁于殷，先正其号名。”既然盘庚迁都后才称殷，那么未迁之前便称自己的国家为殷，似于理未合，窃疑“殷”仍应作“大”解。大虐：指商代累世河患。

[2]怀：安。厥：其，指先王。攸：所。作：为。

[3]承：顺。俾：从。

[4]康：安。共：同。

[5]咎：罪过。比于罚：意即像惩罚有罪那样，惩罚你们。比，类。

[6]怀：安。兹：这。

[7]丕：大。从：顺从。厥：你们，指臣民。志：心愿。

【译文】

“过去上天把大祸降给我国，先王不安于自己的住所，根据百姓的利益去迁徙。你们为什么不想一想我们先王的这些事情呢？现在我也应当像先王那样顺从你们，希望你们都能得到安乐的生活，不是因为你们有罪便这样惩罚你们。我这样呼吁你们到新邑，正是为了你们，大大地顺承你们这种愿望。现在我要把你们迁徙过去，希望在那里好好地创建你们的国家。

“汝不忧朕心之攸困[1]，乃咸大不宣乃心，钦念以忱，动予一人[2]。尔惟自鞠自苦[3]，若乘舟，汝弗济，臭厥载[4]。尔忱不属[5]，惟胥以沉[6]。不其或稽[7]，自怒曷瘳[8]？汝不谋长以思乃灾，汝诞劝忧。今其有今罔后，汝何生在上？

【注释】

[1]忧：忧虑，可理解为体贴。攸：所。困：困苦。

[2]钦念以忱，动予一人：前人注解，多不可通。窃意以为此句倒装，应作“予一人钦念以忱动”。钦念，是盘庚自谓对臣民的态度，上文所说“承汝俾汝”，“亦惟汝故，以丕从厥志”都是这个意思。忱，是对“钦念”的进一步形容。大意是说：敬顺臣民的心理是非常诚恳的。故联系上下文译作：你们不为我敬顺民意的诚心所感动。钦，敬。忱，诚。动，感动。

[3]惟：只。鞠（jū）：穷。

[4]臭：朽。厥：其，指上面所说的船。载：指货物。这是一个比方，言不迁徙到新邑里去，就仿佛载着货物的船停在河中而不前进，坐待朽败。

[5]尔忱不属：语倒，应作“不属尔忱”，言不独你们沉没。忱，通“沉”。属，马融说：“属，独也。”

[6]惟：语词无义。胥：皆。

[7]稽：考察，此处指考察沉没的原因。

[8]曷：何，什么。瘳（chōu）：本义谓病愈，此处谓补益。

【译文】

“你们不体谅我的苦衷，你们不把你们内心向我暴露，不为我敬顺民意的诚心所感动。你们真是自寻穷困，自找苦吃，譬如乘舟，坐上船后却不愿渡过河去，坐待船的朽烂。这样不独你们要沉没，大家也都要跟着你们一起沉没。而你们不去检查沉没的原因，却一味愤怒，哪能得到什么好结果呢？你们不作长远打算，想办法除去灾害，只劝我不必忧愁。这样，虽然现在还能过下去，向后便没有活路，你们有什么办法在这片土地上继续过下去呢？

“今予命汝一，无起秽以自臭[1]，恐人倚乃身[2]，迂乃心[3]。予迓续乃命于天[4]，予岂汝威[5]，用奉畜汝众[6]。

【注释】

[1]“无起秽”句：字面义是说不要把脏东西拿来放在鼻子跟前闻，用以比喻浮言不可听信。秽，脏东西。臭，嗅。

[2]倚乃身：意言利用你身上的缺点。倚，同“掎”。《说文》：“掎，偏引也。”

[3]迂：回。

[4]迓（yà）：迎接。

[5]岂：犹哪里。汝威：应作“威汝”。威，以势凌人。

[6]用：以。奉：助。畜：养。

【译文】

“我现在要求你们专一听从我的意见，不要为浮言所欺骗，否则，恐怕坏人就要利用你们身上的毛病，使你们回心转意。我要求上天，使你们能继续生存下去，我哪里是要用我的威势去压迫你们，我是为了养育你们啊！

“予念我先神后之劳尔先[1]，予丕克羞尔[2]，用怀尔然[3]。失于政，陈于兹[4]，高后丕乃崇降罪疾[5]，曰：‘曷虐朕民！’汝万民乃不生生[6]，暨予一人猷同心[7]。先后丕降与汝罪疾，曰：‘曷不暨朕幼孙有比[8]！’故有爽德[9]，自上其罚汝，汝罔能迪[10]。

【注释】

[1]先神后：即先王。神，神圣，用以表示崇敬。后，王。劳：动。尔先：你们的先祖。

[2]丕：大。克：能够，此处谓应该。羞尔：曾运乾云：“羞尔，犹今言贡献意见于尔也，下篇‘羞告尔于朕志’可证。”羞，进献。

[3]怀：念。尔：你们。然：犹焉，代词，指群臣的祖先。

[4]陈：久。兹：这，指未迁都以前的旧都。

[5]高后：指前代国王。后，国王。丕乃：犹言于是。崇：重。

[6]生生：曾运乾说："自营其生为生生。"清儒孙星衍说："生者，《诗传》云：财业也。"

[7]暨：与。猷：谋。

[8]曷不暨朕幼孙有比：这是盘庚假托先王说的话。曷不，同"何不"。朕，指先王。幼孙，指盘庚。比，亲附。

[9]爽：差错。

[10]迪：逃（采曾运乾说）。

【译文】

"我想我的先王曾经役使过你们的祖先，因此我很应该向你们提出上面的意见，用以表示我对你们祖先的怀念。既然在这里不能把我们的国家治理好，长久地住在这里，先王便要降下罪责说：'为何虐待我的臣民！'你们这无数臣民，不肯去营谋幸福的生活，不跟我一心，听从我的谋划。这样先王就会大大地惩罚你们说：'为什么不跟我的幼小孙儿和好！'所以，有了差错，上帝便会重重地惩罚你们，你们是无法逃脱这些惩罚的。

"古我先后既劳乃祖乃父，汝共作我畜民[1]。汝有戕则在乃心[2]，我先后绥乃祖乃父[3]。乃祖乃父乃断弃汝，不救乃死。

【注释】

[1]畜：曾运乾说："畜谓顺于德教也。"

[2]戕（qiāng）：贼害，此处谓恶毒的念头。

[3]绥：曾运乾说：“绥，安也。引申之安人以言亦曰绥。下文‘绥爰有力众’，即告于有众也。《大诰》‘绥予曰’，即告予曰也。本文‘绥乃祖乃父’，即告乃祖乃父也。”

【译文】

“从前我的先王，既然役使过你们的先祖先父，你们当然都是顺从我的德教的臣民。如果你们心里藏着恶毒的念头，先王就会把他的意见告诉你们的先祖先父。你们的先祖先父就会抛弃你们，不把你们从死罪中救出来。

“兹予有乱政同位[1]，具乃贝玉[2]。乃祖乃父丕乃告我高后曰[3]：‘作丕刑于朕孙！’迪高后丕乃崇降弗祥[4]。

【注释】

[1]乱政：指乱政的大臣。同位：指一同理政。

[2]具：动词，备。贝：指货币，古时用海介虫贝壳做货币。

[3]乃父：《孔传》本，唐代开成石经均作“先父”。段玉裁据《经典释文》以为当作“乃父”，从之。

[4]迪：导。丕乃：于是。崇：重。

【译文】

“现在那些乱政的大臣，执掌权柄，只知道聚敛财货，他们的先祖先父便竭力要求我的先王说：‘快些用严厉的刑罚给我的子孙吧！’从而引导先王，大大地把不祥降给他们。

“呜呼！今予告汝不易[1]，永敬大恤[2]，无胥绝远[3]。汝分猷念以相从[4]，各设中于乃心。乃有不吉不迪[5]，颠越不恭[6]，暂遇奸宄[7]，我乃劓殄灭之[8]，无遗育[9]，无俾易种于兹新邑[10]！

【注释】

[1]不易：谓迁都的计划不会变更。易，变更。

[2]恤：忧。

[3]胥：相。绝远：谓疏远。

[4]“汝分”句：意谓你们要同心同德团结一致。分，汉石经作“比”，当从。比，亲近。猷，谋。

[5]乃有：若有。吉：善。迪：道。

[6]颠：狂。越：逾，指不法行为。

[7]暂遇奸宄（guǐ）：王引之说：“暂，读曰‘渐’，诈欺也；……‘遇’读‘隅’，‘隅智故’之‘隅’。字或作‘偶’，《淮南子·原道训》曰：‘偶智故，曲巧诈伪。’皆奸邪之称也。”（详见《经义述闻》卷三）奸宄，做坏事。在外曰奸，在内曰宄。

[8]劓（yì）：割鼻的刑罚。殄：灭绝。

[9]育：读为“胄”，指后代。

[10]俾：使。易种：当指生息繁衍。易，延。杨筠如说：“易，当读为‘施’，《诗·何人斯》：‘我心易也。’《韩诗》作‘施’，是其证矣。《鲁语》：‘譬之如疾，吾恐易焉。’‘易’亦谓‘施’。《诗·葛覃》：‘施于中谷。’谓迤延也。”

【译文】

“啊！现在我告诉你们，迁徙的计划是不会变更了，你们应当体谅我的忧虑，不要互相疏远。你们应当同心同德按照我的意见行事，把正道放在心里。假如你们行为不善，不按正道办事，猖狂放肆，违反法纪，不尊敬国王，曲巧诈伪，胡作乱为，我就要把你们杀掉，并且还要杀掉你们的后代，不使你们的后代在新邑里繁衍。

“往哉，生生！今予将试以汝迁，永建乃家。”

【译文】

“去吧，去寻求幸福的生活吧！我将要把你们迁走，在新邑重建你们的家园。”

盘庚下

盘庚既迁，奠厥攸居，乃正厥位[1]，绥爰有力众[2]，曰：“无戏怠，懋建大命[3]。今予其敷心腹肾肠[4]，历告尔百姓于朕志[5]。罔罪尔众，尔无共怒，协比谗言予一人[6]。

【注释】

[1]乃：就，于是。正：辨正。相传古时建立宗庙宫室，先由天官辨正其方位。

[2]绥：告。爰：于。

[3]懋（mào）：勉力。大命：指重建家园。

[4]敷：布。心腹肾肠：指内心的话。

[5]历告：尽情相告。历，数。旧说“历”属上读，非是。

[6]协：合。比：勾结。谗言：坏话。

【译文】

盘庚迁民于新邑之后，首先安定他们的住地，其次辨正宗庙朝廷的方位，然后告诉大家说：“不要玩乐和怠惰，要努力完成重建家园的大业。现在我要披肝沥胆，把我的意见全都告诉给你们。我没有惩罚你们，希望你们不要心怀不满，互相勾结在一起，说我的坏话。

“古我先王[1]，将多于前功[2]，适于山[3]，用降我凶德嘉绩于朕邦[4]。今我民用荡析离居[5]，罔有定极[6]。

【注释】

[1]先王：指成汤。

[2]多：通“侈”，大。前功：前人的功劳。

[3]适于山：迁往山地，山指亳一带的山谷，由于地势高亢可避水患，所以成汤徙居这个地方。适，往。

[4]用：因此。我凶德：曾运乾认为此三字为衍文，下文“罔有定极”句下又误夺“用降我凶德”五字，此处衍、夺当为错简所致。联系上下文来看，曾氏所说很有道理，故录以备考。

[5]用：因。荡析：离散。此时所住耿地，地势较洼，常患水灾。

[6]极：止，至。

【译文】

“古时我的先王成汤，他的功劳当大大超过前人，他把百姓迁到山地，因此得到上天的嘉美，使我们的国家繁荣昌盛。现在，我们所居住的耿地，地势凹陷，因此上天把大祸降给我们，使我们的臣民由于水灾的关系而流离失所，没有一定的住处。

“尔谓朕曷震动万民以迁，肆上帝将复我高祖之德[1]，乱越我家[2]。朕及笃敬[3]，恭承民命[4]，用永地于新邑。

【注释】

[1]肆：令。高祖：指成汤。

[2]乱：治。越：于。

[3]及：犹汲，急迫。笃敬：指恭谨地对待天命。笃，厚。

[4]民命：也指天命，古有天民合一的观念，如“天聪明自我民聪明”，“天明威自我民明威”。

【译文】

“你们责问我为什么要兴师动众地让无数臣民迁到远处去，这是因为现在上帝将恢复我高祖成汤的大业，把我们的国家治理好。我当然要急迫地、恭谨地根据上天的意见拯救臣民，因此我们要永久地居住在新邑。

“肆予冲人[1]，非废厥谋[2]，吊由灵各[3]。非敢违卜，用宏兹贲[4]。

【注释】

[1]肆：今。冲人：指年幼的人。

[2]厥：代词，指大家。

[3]吊：善，意指迁都善事。灵各：即灵格，专门负责占卜的人。当时对这种人非常看重，认为他可以传达上帝命令，当面跟上帝接触，以沟通天人意见，故称为灵格。灵，极知鬼事曰灵。格，格知天命。

[4]宏：宏大。兹：这。贲（fén）：殷周间的大宝龟名，用以占卜。按，本文上篇，群臣以卜兆为理由反对迁都，当时盘庚即反驳说：“不能胥匡以生，卜稽曰，其如台！”此处则是进一步

说明迁都正是上帝的旨意，故迁都正是彰显宝龟的灵异，遵奉上帝的命令，并非不采纳大家的意见。

【译文】

“现在我这年幼的人，不是不听从大家的意见，迁都之意实在是上帝通过深知天命的人传达下来的。因此迁都新邑不仅不是违背卜兆，正是大大彰露卜兆的灵异！

“呜呼！邦伯、师长、百执事之人[1]，尚皆隐哉[2]。予其懋简相尔[3]，念敬我众[4]。

【注释】

[1]邦伯：犹言邦长，指各方诸侯。师长：公卿大臣。百执事：负责具体事物的百官。

[2]隐：度，考虑。

[3]懋：勉。简相：可引申为视察或考察。简，阅。相，视。尔：你们。

[4]众：指众民。

【译文】

“啊！各位诸侯、各位大臣、各位官员，你们应该各自考虑自己的责任。我将要视察你们的工作，看你们是否听从我的命令，恭谨地治理民事。

“朕不肩好货[1]，敢恭生生[2]，鞠人谋人之保居[3]，叙钦[4]。今我既羞告尔于朕志若否[5]，罔有弗钦[6]。无总于货宝[7]，生生自庸[8]，式敷民德[9]，永肩一心[10]。”

【注释】

[1]肩：任用。好货：谓贪财聚敛之人。

[2]恭：举用，与上文“不肩”对言。生生：谓使穷困的人能够获得生存而安于所居。《孔传》：“人之穷困能谋安其居者，则我式序而敬之。”

[3]鞠：养。保：安。

[4]叙：次。钦：敬。

[5]羞告尔：犹言给你们提供意见。羞，进。志：心愿。若否：犹言主张什么和反对什么。若，顺。否，反对。

[6]钦：敬。

[7]总：聚敛。

[8]庸：功劳。

[9]式：用。敷：施。德：德教。

[10]肩：克，能够。

【译文】

“我不任用那些贪财聚货的人，而任用努力为臣民生财致富的人，凡能养育百姓并能想办法使臣民安于所居的人，我都按照他们的贡献大小而依次尊敬他们。现在我既然把主张什么反对什么告诉给你们，就是希望你们对这些意见，没有不顺从的。不要贪婪地聚敛财货，而努力经营臣民的幸福吧！广布德教，永远同心同德建立新的家园！”

高宗肜日

【题解】

高宗的声望，在殷商的帝王中，大约比盘庚还要大。他是盘庚的侄子。盘庚死后，其弟小辛、小乙相继为王（按，殷代的王位继承有兄终弟及的制度）。在这两代中，殷的国势又再一次衰颓下来。小乙死后，其子武丁立，即为高宗。高宗在商王朝的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

根据《尚书·无逸》篇记载，高宗年少时曾行役于外，并曾和平民一起参加过劳作，比较了解民间疾苦和稼穑的艰难，因此即位之后，政治比较开明。当时统治阶级已经腐败不堪，高宗擢用奴隶出身的傅说为相，励精图治，国势大振，社会矛盾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缓和。

国力的增强，同时也激发了高宗对外侵略的野心，根据卜辞的记载，他曾大力向西北伸张势力，多次大举用兵，打败了𢀛方、土方、鬼方等敌对国家，把势力伸展到现在的河北、山西、陕西和内蒙古的一部分，为殷王朝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武丁之后，商王朝又曾向南方发展它的势力，现在在湖南、江西等地都曾发现商代的遗址、遗物，可见当时疆域是大大扩展了，商王朝遂成为当时世界上的文明大国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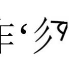
这篇文章，据《史记》记载，是帝祖庚时祖己所作，因其文字不如《盘庚》古奥，学者们多有怀疑，有人推断为东周时的作品。郭沫若先生认为文中“王司敬民，罔非天胤”的民本观念，“在当时是不能够有的”。又因“卜辞中没有见到民字以及从民的字”，所以“《高宗肜日》一篇也是不可信的”（《青铜时代》第7页）。这些说法仅供参考。

文章所记载的主要是祖己的言论，言论中除了提出“敬民”之外，还提出了所谓“义”和“德”。“义”和“德”在这里可以作为同义词看待。“德”字在《盘庚》中已经屡次提出，本文中出现“德”字，毫不足怪。

为什么祖己要提出“德”并对它特别加以强调呢？其实，也不难理解。在高宗以前，商代社会是时盛时衰的。贵族们为了保持其奢侈腐化的寄生生活，残酷地剥削劳动人民，这种残酷的剥削阻碍了生产的发展，必然要引起劳动人民的反抗。这样，国势也就自然要衰败下来。其发展趋势一定会趋于灭亡。高宗距盘庚很近，正是“殷鉴不远”，统治者中头脑比较清醒的人从这一系列残酷的斗争中，总结出一条教训，这就是“典厥义”、“正厥德”。他们深深感到要想维系国家的安定，就必须要“敬民”。

高宗肜日[1]，越有雊雉[2]。祖己曰：“惟先格王[3]，正厥事。”乃训于王，曰：“惟天监下民[4]，典厥义[5]。降年有永有不永，非天夭民，民中绝命。民有不若德[6]，不听罪[7]，天既孚命正厥德[8]，乃曰其如台[9]。呜呼！王司敬民[10]，罔非天胤[11]，典祀无丰于昵[12]。”

【注释】

[1]肜（róng）：祭之明日又祭曰“肜”。清代学者孙诒让认为“肜日”当为“昜日”之讹，并说：“昜日，犹言更日。”即更改日期。“昜”在甲骨文中作‘’，与“肜”形近致误（说见所著《契文举例》）。又徐中舒《甲骨文字典》第1063页所列“昜”字甲骨文字形中有“”、“”，与“肜”字形更为相近。此事众说纷纭，

莫衷一是。王国维说：“经言祖己训于王，如王斥高宗，则以子训父，于辞为不顺。若释为祖己诫祖庚，则如伊尹训太甲，于事无嫌。盖孝已既放，废不得立，祖庚之世，知其无罪而还之。孝己上不怼其亲，下则友其弟，因雊雉之变而陈正事之谏，殷人重之，编之于书。然不云兄己、父己，而云祖己，则其纳谏虽在祖庚之世，而其著于书帛必在武乙之后。”此说较妥，故录之以供参考。

[2]越：于。雊（gòu）：雉鸣。古人以为是变异之兆。

[3]格王：指端正王的心思。格，格正，犹今语端正。

[4]监：视，考察。

[5]典厥义：意即考察他是否按照道理行事。典，主。义，按照道理行事曰义。

[6]若：顺。

[7]听：服。

[8]孚：曾运乾说：“孚读为罚，《礼·投壶》：‘毋怃毋傲，若是者浮。’注：‘浮，罚也。’是‘孚’、‘罚’声近义通之证。”

[9]如台（yí）：如何。台，何。

[10]司：《史记》作“嗣”，当从。孙星衍说：“王司者，言王嗣位也。”敬民：盖指不要对人民过分盘剥。

[11]罔非天胤：意指人民也是天的后代，对人民过分盘剥便是违犯

天意。天胤，天的后代。胤，后代。

[12]典：常。昵（nǐ）：通“祢”，父庙。古制，生曰父，死曰考，入庙曰昵。

【译文】

在祭祀高宗的第二天，又举行祭祀，这时鼎的耳上有飞来的野鸡在鸣叫。祖己说：“要首先端正王心，然后端正祭典。”于是训诫国王，说：“上天考察下民，主要看他是否遵循义理行事。上天赐予人的年龄有长有短，不是上天有意缩短人的生命，而是臣民自己行为不合义理招致短命的。臣民中有的不按照义理办事，又不认识自己的罪过，上天便惩罚他以端正他的德行，他却说：‘应该怎么办啊？’这不晚了吗？唉！王啊，要恭敬地对待上天赐给你的臣民，他们都是上帝的后代，祭祀的时候，在自己的父庙中祭品不要过于丰盛。”

西伯戡黎

【题解】

根据《史记》记载，西伯指周文王，戡黎的时间，《史记》的《殷本纪》与《周本纪》所记，稍有出入。根据《殷本纪》的记载推算，当在文王四年；据《周本纪》的记载推算，当在文王五年。宋人林之奇、吴棫认为祖伊的话说得十分急迫，足见形势危急，因而认为戡黎当是武王时事，西伯亦当指武王（见《尚书表注》引）。黎，殷诸侯之一，在今山西长治西南。

有人认为文中有“天既讫我殷命”的话，预先知道殷代的灭亡，于理未合，因而断为后人追记，非当时所作。有的人更推测是东周时的作品。

当时，周经过太王（古公亶父）、王季（季历）、文王（姬昌）三代经营，已从一个落后的小国发展成为各方面都比较先进的大国。周国势力的增强，对殷商是一个极大的威胁，当时周据说已占天下的三分之二，乘殷商政治日趋腐败，内部矛盾日益加深的时机，大力向东方扩展势力，因此戡黎一事引起殷商贵族的极度恐惧，便不难理解了。

根据古书记载，纣是一个极其残暴的国王，他的奢侈腐化和残暴统治给人民群众带来了极大的灾难，这样便不能不引起人民群众的强烈反抗。祖伊说：“今我民罔弗欲丧，曰：‘天曷不降威！’”当是当时情况的真实反映。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当时的矛盾尖锐到何等程度。

值得注意的是祖伊的思想。纣对祖伊的警告全不放在眼里，认

为“我生不有命在天”，以为既然接受了上天的大命做了天子便可以为所欲为。而祖伊则不然，他认为虽然大命是天的赐予，但是如果沉湎于淫戏之中便会遭到上天的遗弃而失掉大命。“天弃我，不有康食”，“大命不挚”，说的都是这个意思，但他仍然是相信天和天命的。到了周人那里就不同了，周人从现实的斗争中已经明确地认识到“天不可信”了。

西伯既戡黎，祖伊恐，奔告于王。曰：“天子，天既讫我殷命[1]。格人元龟[2]，罔敢知吉。非先王不相我后人[3]，惟王淫戏用自绝[4]。故天弃我，不有康食[5]。不虞天性[6]，不迪率典[7]。今我民罔弗欲丧，曰：‘天曷不降威？’大命不挚[8]，今王其如台？”

【注释】

[1]讫：止。

[2]格人：能知天地吉凶的人。元龟：大龟，古人用作占卜的工具（按，殷周时代分为卜与占两种。卜，以龟壳为工具，称龟卜。筮，以蓍草为工具称筮占）。《论衡·卜筮》篇云：“纣至恶之君也，当时灾异繁多，七十卜而皆凶。”

[3]相：助。

[4]惟：只。用：因。

[5]不有康食：意言有饥馑。康，安。

[6]不虞：不揣度。虞，度。天性：指上天的性情。

[7]迪：由。率：法。典：常。

[8]大命：指天命。不挚：不再。曾运乾说："'挚'可训'臻'，亦可训'再'也。大命不再，犹言天命不常也。"

【译文】

西伯战胜黎国后，祖伊十分恐惧，赶快把这件事告诉给殷王纣，说："王啊！上天已经终止了我们殷国的大命。那深知天命的圣人，用大龟来卜，始终没有遇上吉兆，这不是先王不愿帮助我们这些后人，只是因为王沉湎于酒乐之中而自绝于先王啊！因此，上天抛弃了我们，降下灾荒使我们不得安宁，使我们没有饭吃。这都是因为我们不能揣度上天的性情，不去遵守常法啊！现在我们的臣民没有不想要我们早些灭亡的，他们说：'上天为什么还不降下惩罚呢？'要知道天命是无常的啊！你现在想怎么办呢？"

王曰："呜呼！我生不有命在天。"

【译文】

王说："唉！我是从上天那里接受大命的，老百姓不能拿我怎么样。"

祖伊反[1]，曰："呜呼！乃罪多参在上[2]，乃能责命于天。殷之即丧，指乃功[3]，不无戮于尔邦[4]。"

【注释】

[1]反：同“返”，回来。

[2]参：列。上：指上天。

[3]指乃功：这句话的意思是说从他做的事情上便可以看得出来。指，通“视”。乃，他。功，事。

[4]戮：杀。尔邦：指周邦。

【译文】

祖伊回来后，说道：“唉！他的许多罪行已为上天所了解，而他却说他从上天那里接受大命。殷国马上就要灭亡，这从他的所作所为就可以看出来了，他能够不为周国消灭吗？”

微子

【题解】

本篇有人认为是后人的追记，非当时人所作，并推断为春秋末年的作品，但理由不甚充分。

据《史记·宋微子世家》记载，微子是纣的哥哥，因封于微而位列子爵故称微子。这一篇在《尚书》中属“诰”类。

文中记载微子和父师两个人的谈话，中心议题是讨论在国家行将灭亡的情况下，各自应抱的态度和进退出处。微子的谈话有两层意思，首先分析眼前的处境，指出由于纣抛弃了成汤的光荣传统，沉湎酒色，法度不明，政治腐败昏乱，招致人民的反对，而趋于败亡；其次提出在国家灭亡前夕自己的打算，以征求父师、少师的意见。微子这段话一方面反映了他自己深沉的亡国哀痛，但更主要的是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矛盾。人们从“小民方兴，相为敌仇”的话中，不难想见当时社会矛盾的尖锐程度！父师的话也是首先分析招致亡国之祸的原因，和微子一样，他也认为眼前的大祸是由国王一人造成的，但他对国王的指责，重在不畏天威，不用长老旧人。这种思想可以说是当时殷商统治集团思想的典型代表。从父师的话里，我们可以看到当时人民生活的痛苦。人民没得吃了，便去盗窃祭神的贡物，殷人最为迷信，居然盗窃贡物，可见人民生活痛苦到了极点。

微子若曰：“父师、少师，殷其弗或乱正四方[1]？我祖底遂陈于

上[2]。我用沉酗于酒[3]，用乱败厥德于下[4]。殷罔不小大[5]，好草窃奸宄[6]，卿士师师非度[7]。凡有辜罪，乃罔恒获。小民方兴[8]，相为敌仇。今殷其沦丧，若涉大水，其无津涯。殷遂丧，越至于今。”

【注释】

[1]“殷其”句：为诘问句，句中包含微子对祖国即将灭亡的无限隐痛。乱，治。

[2]我祖：指成汤。厎（zhǐ）：致。遂：成。陈：列。上：表示时间，指过去。

[3]用：由于。酗（xù）于酒：谓饮酒无节制。酗，醉而发怒，即发酒疯。

[4]德：指高祖成汤之德。下：指目前。

[5]罔不小大：此句倒装，应作“大小罔不”。大小指群臣，中心词省略。罔不，无不。

[6]草窃：均指盗贼而言。古时“草”、“钞”声近假借，《广雅·释诂》：“寇，钞也。”奸宄（guǐ）：指做坏事。

[7]师师：众官，前一“师”作众解，后一“师”指官长。度：法度。

[8]方：并。兴：起来反抗。

【译文】

微子说：“父师、少师，我们殷国难道没有办法治理四方了吗？我

们的高祖成汤过去成就了许多伟大的功业。而今天，我们的国王却沉湎于酒色之中，败坏了我们高祖的优良传统。我们殷国，无论大小官员都好为非作歹，卿士百官都不遵守法典。对那些犯罪的，也不加以逮捕和惩罚。小民受不了这些压迫，将要起来反抗我们，和我们形成仇敌了。现在我们殷国将要灭亡了，好比涉渡大水，两岸茫无际涯，找不到渡口。我们殷国大概到了今天就要灭亡了。”

曰：“父师、少师，我其发出狂吾家[1]，耄逊于荒[2]。今尔无指告予[3]，颠隮[4]，若之何其。”

【注释】

[1]发：行。狂：《史记·宋微子世家》作“往”。

[2]耄（mào）逊于荒：孙星衍说：“谓我年耄，将遁于荒远以终老。”近人曾运乾说：“云‘发出往吾家’，复云‘耄逊于荒’者，时未奉诏就国而私出，则貌为老耄阳狂而遁者。”两说均可通，译文从曾说。耄，年甚老曰耄，此处有昏乱之意。逊，遁逃。荒，指荒野。

[3]指：通“旨”，想法，打算。

[4]颠：最高处。隮（jī）：坠落。《史记·宋微子世家》：“微子度纣终不可谏，欲死之。及去，未能自决，乃问于太师、少师……”可作为这句话的注脚。孙星衍说：“欲太师以己意告之，言若不以意告我，将仆坠于地。”窃意以为上文既说：“我其发出狂吾家。耄逊于荒。”此处又说：“颠隮，若之何其。”故

此句当是就出逃的正确与否与太师、少师商酌，“颠隮”当从马融注为妥。马融说：“犹坠也，恐坠于非义当如之何也。”

【译文】

微子又说：“父师、少师啊！我将要回到我的封地了，我要装扮成糊涂的老人，遁避于荒野之中了。现在你们不把你们的意见告诉我，我的逃走是否陷于非义呢？你们说该怎样办才好啊！”

父师若曰：“王子[1]，天毒降灾荒殷邦[2]，方兴沉酗于酒[3]，乃罔畏畏[4]，咈其耇长[5]，旧有位人[6]。

【注释】

[1]王子：指微子，微子系帝乙之子，故云王子。

[2]毒：《说文》：“厚也。”《史记》作“笃”，意思与《说文》相同。这里作程度副词用，犹言深重。

[3]方：正，适，表示现在时。此句指国王所为。

[4]罔：不。畏畏：即畏威。

[5]咈（fú）：违逆。耇（gǒu）：老年人。孙星衍说：“似谓不听比干之谏。比干，纣之诸父，故云长老。”

[6]旧有位人：指旧时在位大臣。孙星衍说：“似指箕子。”按，箕子，官至太师。

【译文】

父师说："王子啊！上天降下深重的大祸给我们殷国，使我们的国王沉湎在酒色里，使他不怕上天的威严，不听年长德高的大臣的劝告。

"今殷民乃攘窃神祇之牺牷牲[1]，用以容[2]，将食无灾。

【注释】

[1]攘窃：盗窃。马融说："因来而取曰攘，往盗曰窃。"神：天神。祇：地神。牺：纯毛牲。牷牲：牲体完具。

[2]用：这里指用刑，宾语省略，犹今语论处。容：宽容。

【译文】

"现在我们殷国的小民，去盗窃祭神的贡物，这是因为他们衣食无着，虽则有罪，还是可以原谅的，他们把这些贡物拿去吃掉，不会有什么灾害。

"降监殷民，用乂仇敛[1]，召敌仇不怠[2]。罪合于一[3]，多瘠罔诏[4]。

【注释】

[1]乂：杀。仇敛：即稠敛，言其极力搜刮民财。仇，马融本作"稠"。稠，多而繁密。敛，指赋敛。

[2]敌仇：指人民反对。怠：懈，缓。

[3]合：集。一：指纣王。意言所有罪恶，都由国王一人造成。

[4]瘠：疾苦。诏：告。

【译文】

“现在上天正在视察我们的殷民，我们的国王以杀戮和重刑大肆搜刮民财，虽然引起了人们的强烈反对，仍不懈怠。这些罪恶都是国王一人干出来的，小民受尽了疾苦而无处诉告。

“商今其有灾[1]，我兴受其败[2]。商其沦丧[3]，我罔为臣仆。诏王子出迪[4]，我旧云刻子[5]，王子弗出，我乃颠跻[6]。自靖[7]，人自献于先王，我不顾行遁[8]。”

【注释】

[1]其：虚拟假设之词。灾：灾变。

[2]兴：兴起。受：曾运乾说：“‘受’字无义，疑当为‘更’之误。”

[3]沦丧：灭亡。

[4]诏：告诉。迪：逃。

[5]刻子：焦循《尚书补疏》、孙诒让《尚书骈枝》都说“刻子”是“箕子”，此说可从。箕、刻，古音近借用。

[6]我乃颠隮：联系上文是说，如果微子在外，宗社虽亡，宗祀尚可保；如果微子不外逃，则宗社、宗祀一起灭亡了。我，当指殷国。颠隮，此处可作“灭亡”解。

[7]自靖：各自打主意。靖，谋。

[8]顾：念。行遁：指逃匿。

【译文】

“国家现在呈露出灾变的征兆，我们应该起来铲除祸端。如果国家将来灭亡了，我们没有做别国臣仆的权力。我过去曾经告诉过箕子，让他转告王子出逃，王子不愿出逃，这样我们国家就要彻底灭亡了。还是大家自作主张吧，每个人都可以按照自己的主张，献身于先王的事业，我没有作逃跑的打算。”

周书

牧誓

【题解】

《牧誓》是武王伐纣时的誓辞，和《汤誓》一样，是一篇战争动员令。

对于《牧誓》的写作时代，学者们也提出怀疑。认为《牧誓》文字不如周诰古奥，记时方法与周诰有别，文中用词如“百姓”，与钟鼎文不合，“夫子”一词，春秋时才习见，非周初所应有等等，因而认为《牧誓》一文不成于西周初年。这些意见都是应当认真思考的。但《牧誓》所记载的史实应是有根据的。1976年出土的铜器《利簋》说“武王征商，佳甲子朝，岁鼎克闻，夙有商”，与《牧誓》所载相符。

在这一篇里，我们应当注意研究周武王为殷纣所开列的罪状。罪状一共有四条：一是听信妇人的话；二是不祭祖宗和上帝；三是任用四方逃亡的奴隶而不任用同宗兄弟；四是残暴地压迫百姓。据《史记·殷本纪》记载，纣十分残暴，又极为淫乱腐化。上述所列罪状与《史记》的记载大体上是吻合的。

时甲子昧爽[1]，王朝至于商郊牧野[2]，乃誓。王左杖黄钺[3]，右秉

白旄以麾[4]。曰：“逖矣[5]，西土之人！”

【注释】

[1]甲子：古代记时常用干支法，依周历计算，甲子这一天当是武王即位后的第十三年的二月五日。昧爽：黎明时刻。

[2]王：武王。朝：早晨。商郊：指商首都之郊，按古时距王城五十里为远郊。牧野：地名。在商的首都朝歌南七十里，今河南卫辉北。

[3]杖：拿着。黄钺（yuè）：黄色的青铜大斧。

[4]旄（máo）：装饰着牛尾的旗。麾：同“挥”。

[5]逖（tì）：远。

【译文】

在二月五日的黎明时刻，武王率领军队到了商的首都朝歌郊外一处叫做牧野的地方，就在那里举行誓师大会。武王左手拿着黄色的青铜大斧，右手拿着作指挥用的白色旗子。武王说：“辛苦了，你们这些从西方来的远道从征的将士们。”

王曰：“嗟[1]！我友邦冢君[2]，御事[3]：司徒、司马、司空、亚旅、师氏、千夫长、百夫长，及庸、蜀、羌、髳、微、卢、彭、濮人[4]。称尔戈[5]，比尔干[6]，立尔矛[7]，予其誓。”

【注释】

[1]嗟：感叹词。

[2]冢（zhǒng）君：对友邦国君的尊称，即下述庸、蜀等八个西方古代部族的首领。冢，大。

[3]御事：对办理政务的官吏的泛称。御事下、百夫长前均官名。御，治。

[4]庸：约在今湖北竹山东南。蜀：约在今陕西汉中东南。羌：约在今甘肃境内。髳（máo）：约在今山西南部。微：今陕西眉县附近。卢：约在今湖北宜城西南。彭：约在今湖北房县、谷城之间。濮：约在今湖北郧县和河南邓县之间。

[5]称：举。尔：你们。

[6]比：按次序排好。

[7]矛：刺杀用的武器。

【译文】

武王说："啊！我们尊敬的友邦国君以及诸位官员和各部落从征的将士们，举起你们的戈，排好你们的盾，立好你们的矛，我们的誓师大会就要开始了。"

王曰："古人有言曰：'牝鸡无晨[1]；牝鸡之晨，惟家之索[2]。'今商王受[3]，惟妇言是用，昏弃厥肆祀[4]，弗答；昏弃厥遗王父母弟，不迪

[5]；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6]，是崇是长，是信是使，是以为大夫卿士，俾暴虐于百姓[7]，以奸宄于商邑[8]。今予发，惟恭行天之罚。今日之事，不愆于六步、七步[9]，乃止，齐焉。夫子勖哉[10]！不愆于四伐、五伐、六伐、七伐[11]，乃止，齐焉。勖哉夫子！尚桓桓[12]，如虎如貔[13]，如熊如罴[14]，于商郊。弗迓克奔[15]，以役西土[16]。勖哉夫子！尔所弗勖[17]，其于尔躬有戮[18]！”

【注释】

[1]牝（pìn）鸡：母鸡。无晨：谓不在早晨打鸣。

[2]索：尽，完了，此处含有破落之意。

[3]受：《史记》作“纣”。

[4]昏弃：王引之认为“昏弃”即“泯弃”，犹蔑弃，故译为轻蔑。厥：其，指纣王。肆：祭名，对先祖的祭祀。

[5]迪：进用。

[6]逋（bū）逃：逃亡。逋，亡。

[7]俾（bǐ）：使。

[8]奸宄：犯法作乱。

[9]愆：超过。

[10]夫子：对人的敬称。勖（xù）：勉力。

[11]伐：刺杀。一击一刺称为一伐。

[12]桓桓：威武。

[13]貔（pí）：豹类。

[14]罴（pí）：一种大熊。

[15]弗：不。迓（yà）：迎敌。克：杀。奔：指奔来投降的人。

[16]役：助。

[17]尔：你们，指从征将士。

[18]躬：身。戮：杀。

【译文】

武王说："古人说过：'母鸡是不应当在早晨打鸣的；如果母鸡在早晨打鸣，这个家庭就要败落了。'现在商王纣只是听信妇人的话，轻蔑地抛弃了对祖宗的祭祀，对于祭祀的大事不闻不问；昏庸无道，竟然对同宗的长辈，或同宗的弟兄，不加进用；反而只对四方许多逃亡的罪人崇敬、提拔、信任、使用，任用这些人做卿士大夫一类的官，使他们残暴地对待百姓，在商的国都任意犯法作乱。现在我姬发恭敬地按照上帝的意志来讨伐商纣了。今天的这场战斗，在行进中不超过六步、七步就停下来，把队伍整顿一下。勇敢的战士们，努力吧！在刺杀中，不超过四次、五次、六次、七次，刺杀就停止下来，整顿一下。努力吧！勇敢的战士们。要威武雄壮，像虎、豹、熊、罴一样勇猛，在殷商国都的郊外大战一场。不要杀掉殷商军队中前来投降的人，以便使这些人为我们服务。努力吧！勇敢的战士们。假如你们不努力作战，我就要把你们杀

掉！”

洪范

【题解】

本篇是《尚书》的重要篇目之一，是研究我国古代历史，特别是研究我国古代哲学思想、政治思想的重要文献。因此，本篇为历代学者所重视。

关于本篇产生的时代，人们的意见不大一致，传统的看法，认为产生于西周初年，近人否定了这个看法，比较多的学者认为产生于战国时代。刘起釪先生在《<洪范>成书时代考》一文中提出新的见解，认为《洪范》原本出于商末，历西周、春秋、战国而有所增益或润色，最后可能经过齐方士的整理或加工（见《中国社会科学》1980年第三期），把这个问题的讨论向前推进了一步。不过管见以为，从《洪范》内容本身以及联系西周及春秋战国时代意识形态的发展历史来看，它当是西周末叶到春秋中叶以前的产物。总之，我认为这仍然是一个有待于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本篇可分作三部分：

第一部分，包括开头两个自然段。这一部分写的是武王和箕子的对话，通过这段对话，对洪范九畴的产生与传授作出说明。这段说明很为重要，是理解全文的关键。它的要点可以归纳为：一、人是上帝创造的，洪范九畴也是上帝创造的；二、上帝希望他所创造的臣民能够和睦相处；三、洪范九畴是实现这种希望的途径，是治国安民的法规。这三点描绘出一幅神权政治的蓝图。于此可见，宣扬神权政治是本篇的立意

所在。

第二部分，概述洪范九畴的纲目。这部分一共六十五字，对这六十五字，汉代儒生曾大加附会，说它是《洛书》本文。什么是《洛书》呢？《周易·系辞》说："河出图，洛出书。"后儒据此编出一段神话，说伏羲时，有龙马出自黄河，背负"河图"；另有神龟出自洛水，背负"洛书"。这就是《洛书》的由来。汉儒把这六十五字说成《洛书》本文，当然是一种无稽之谈，不足为据。不过，从本篇内容以及结构来看，这六十五字的确很为重要。

第三部分，详述洪范九畴的具体内容，这是本篇的主要部分。在这一部分里，作者分别对九条大法作详细说明。依据这些说明，我们可以把九条大法归纳为三个方面：一、宣扬神学世界观；二、维护专制的等级制度；三、制定镇压人民反抗的法规。这三个方面是有机地联系在一起的，它清楚地表明《洪范》的作者，就是要以神学世界观为基础，建立起一整套专制的法权制度，为巩固专制制度服务。

应当特别指出的是本篇关于"五行"的记载。在本文中，五行是作为九条大法的第一条出现的，并且作了比较详细的说明。"五行说"在中国古代思想史上产生过十分巨大的影响。因此，如何分析与看待本文关于"五行"的记载，也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值得注意的是"五行"最初的记载在《甘誓》中，《甘誓》是禹的儿子启发表的誓辞。而《洪范》却托始于禹，洪范九畴的第一畴便是"五行"，在《禹贡》一文中扬州及荆州的贡品中均有"惟金三品"（三品指金、银、铜三种），梁州的贡品中有"铁、银"，这些资料对我们研究"五行"的产生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惟十有三祀[1]，王访于箕子[2]。王乃言曰："呜呼！箕子，惟天阴骘

下民[3]，相协厥居[4]，我不知其彝伦攸叙[5]。”

【注释】

[1]惟：发语词。十有三祀：即十三年，指文王建国后的第十三年，亦即武王即位后的第四年，也是殷商灭后二年。有，通“又”。祀，年。

[2]箕子：殷商的遗老，殷纣王的叔父。

[3]騭（zhì）：本义是公马（据《说文》）。《史记》译作“定”，《伪孔传》及以后注家多据《史记》注作“定”，犹今语安定。不妥。《吕氏春秋·君守》篇：“《洪范》云：‘惟天阴騭下民。’阴之者所以发之也。”高诱注：“阴阳升騭也，言天覆生下民，王者助天发明之以仁义也。”《吕氏春秋》对这句话的解释，当是先秦时代的书说。后汉马融说：“阴，覆也，騭，升也。升犹举也，举犹生也。”马融的解释比较符合原义。《尔雅·释畜》：“牡曰騭。”《说文》：“騭，牡马也。”可见，“騭”的本义是公马，公马属阳。又《尔雅·释诂》：“騭，陞也。”陞即升，所以高诱把“阴騭”解释为“阴阳升騭也，言天覆生下民”。据此，“阴騭”在这里当谓阴阳相配以生息繁衍。“天生蒸民”（《诗·大雅·荡》）正是古代统治者的传统思想，所谓“阴騭下民”不过是“天生蒸民”的另一种说法而已。

[4]相：助。协：和。厥：其，他们，指臣民。

[5]彝：常。伦：理。攸：所。叙：顺。

【译文】

十三年，武王访问箕子。武王说道：“唉！箕子，是上帝繁衍了下界的臣民，要他们和谐地居住在一起，我不知道上帝使下界臣民各安所居的常理究竟有哪一些？”

箕子乃言曰：“我闻在昔鲧陻洪水[1]，汩陈其五行[2]。帝乃震怒，不畀洪范九畴[3]，彝伦攸斁[4]。鲧则殛死[5]，禹乃嗣兴[6]。天乃锡禹洪范九畴[7]，彝伦攸叙。

【注释】

[1]鲧（gǔn）：人名。相传是禹的父亲。陻（yīn）：堵塞。

[2]汩（gǔ）：乱。陈：列。其：代词，联系后文，当指上帝。五行：此处指五行的规律。

[3]畀（bǐ）：给。洪：大。范：法。九畴：即下文所说的九条大法。畴，种类。

[4]斁（dù）：败坏。

[5]殛（jí）死：此处指在流放中死去（说详郝行懿《尔雅义疏·释言》“殛”字条）。殛，《经典释文》：“本或作‘极’。”诛，惩罚的意思，此处指流放。

[6]嗣（sì）：继承。兴：兴起，此处指治理洪水。

[7]锡：赐给。

【译文】

箕子回答说：“我听说过去鲧采取堵塞的办法治理洪水，结果扰乱了上帝所创造的五行的规律。上帝大怒，就没有把九种大法传给他，因而使臣民和睦相处的那种治国安民的常理遭到了破坏。后来鲧在流放中死去了，禹便继承他父亲的事业继续治理洪水。上帝把那九种大法传给了禹，因而禹便掌握了这种使臣民和睦相处的治国安民的常理。

“初一曰五行[1]，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农用八政[2]，次四曰协用五纪[3]，次五曰建用皇极[4]，次六曰乂用三德[5]，次七曰明用稽疑[6]，次八曰念用庶征[7]，次九曰向用五福[8]，威用六极[9]。

【注释】

[1]五行：五种能够为人们所利用的物质，即下文所说的水、火、木、金、土。行，用。

[2]农：勉，努力。

[3]协：合。五纪：此处指使五种记时方法与天时相合。

[4]建：建立。皇：大。极：至高无上。句中省略中心词，联系下文第五条对皇极的解释来看，中心词当为“原则”。

[5]乂（yì）：治，此处当指治理臣民。

[6]稽：考。疑：疑问。

[7]念：考虑。庶：多。征：征兆。

[8]向：劝导。

[9]威：《史记》作“畏”，意即给予惩罚，使之感到畏惧。

【译文】

“第一，五行；第二，恭敬地做好五方面的事情；第三，努力办好八方面的政务；第四，根据日月运行的情况来校定历法，使之与日月的运行相吻合，从而正确地使用五种记时方法；第五，建立最高的原则；第六，推行三种治理臣民的办法；第七，要明确是非，就必须采用一种解决疑难问题的方法；第八，要用心考察各种征兆；第九，要用五种幸福劝人为善，要用六种惩罚戒人作恶。

“一、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水曰润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从革[1]，土爰稼穑[2]。润下作咸，炎上作苦，曲直作酸，从革作辛，稼穑作甘。

【注释】

[1]从：顺。革：变革。此句是说金可以按人的要求进行变革。

[2]爰：《史记》作“曰”，读音相近，借用。稼穑：指庄稼。

【译文】

“一、五行：第一叫做水，第二叫做火，第三叫做木，第四叫做金，第五叫做土。水向下面润湿，火向上面燃烧，木可以弯曲或伸直，金在熔化后可以根据人的要求变成不同形状，土可以生长庄稼。向下面

润湿的水，它的味道是咸的；向上面燃烧的火，它的味道是苦的；可以弯曲或伸直的木，它的味道是酸的；在熔化后可以根据人的要求变成不同的形状的金，它的味道是辣的；土地上生长的庄稼，它的味道是甜的。

“二、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视，四曰听，五曰思。貌曰恭，言曰从[1]，视曰明，听曰聪，思曰睿[2]。恭作肃，从作乂[3]，明作哲[4]，聪作谋，睿作圣。

【注释】

[1]言：说话。从：顺。此句是说，话说得合乎道理。

[2]睿（ruì）：通达。

[3]乂：治。

[4]哲：有智慧，此处可引申理解为不受蒙蔽。

【译文】

“二、五方面的事情：一是态度，二是语言，三是观察，四是听闻，五是思考。态度要恭敬，言语要合乎道理，观察要清楚明白，听取意见要聪敏，思考问题要通达。态度恭敬，天下的人就会严肃；言语合乎道理，天下就会大治；观察事物清楚明白，就不会受到蒙蔽；听取意见聪敏，就不会打错主意；考虑问题通达，就可以成为圣人。

“三、八政：一曰食，二曰货，三曰祀，四曰司空[1]，五曰司徒[2]，

六曰司寇[3]，七曰宾[4]，八曰师[5]。

【注释】

[1]司空：掌管居民的官。

[2]司徒：掌管教育的官。

[3]司寇：管理司法事务的官。

[4]宾：掌管诸侯朝见的官。

[5]师：即司马，掌握军事的官。

【译文】

“三、八方面的政务：一是农业生产，二是商业贸易，三是祭祀，四是管理臣民的居住交通，五是管理教育，六是管理司法，七是接待宾客，八是管理军务。

“四、五纪：一曰岁，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五曰历数[1]。

【注释】

[1]历数：指历法。

【译文】

“四、五种记时方法：一是年，二是月，三是日，四是星辰，五是

历法。

“五、皇极：皇建其有极[1]。敛时五福[2]，用敷锡厥庶民[3]。惟时厥庶民于汝极[4]，锡汝保极[5]。凡厥庶民，无有淫朋[6]，人无有比德[7]，惟皇作极[8]。凡厥庶民，有猷有为有守[9]，汝则念之[10]。不协于极[11]，不罹于咎[12]，皇则受之[13]。而康而色[14]，曰：‘予攸好德[15]。’汝则锡之福[16]，时人斯其惟皇之极[17]。无虐茕独[18]，而畏高明[19]。人之有能有为，使羞其行[20]，而邦其昌[21]。凡厥正人[22]，既富方谷[23]。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24]，时人斯其辜[25]。于其无好德[26]，汝虽锡之福，其作汝用咎[27]。无偏无陂[28]，遵王之义；无有作好[29]，遵王之道；无有作恶，遵王之路。无偏无党，王道荡荡[30]；无党无偏，王道平平[31]；无反无侧[32]，王道正直。会其有极[33]，归其有极[34]。曰皇极之敷言[35]，是彝是训[36]，于帝其训[37]。凡厥庶民，极之敷言[38]，是训是行，以近天子之光[39]。曰天子作民父母，以为天下王。

【注释】

[1]皇：君。建：建立。极：准则。此句意思是说这种准则是至高无上的。

[2]敛：聚。时：通“是”，指示代词，这。五福：即下文第九条所说的五福。

[3]用：以。敷：布。锡：赐。厥：其，指君主，作庶民的定语。

[4]惟：语首助词。时：通“是”，这。厥：其，指君主。于汝极：意

思是对于你所建立的至高无上的原则。汝，你，指天子。句中省略部分，联系上下文当是“表示拥护”。

[5]锡：赐。保：遵守。

[6]淫朋：谓通过交游，结成小集团。淫，游。朋，小集团。

[7]比德：与上文“淫朋”的意思大体一致。比，勾结。

[8]惟：只。皇：指天子。极：见前注[1]。

[9]猷：谋。句中三个“有”（yòu）字都是副词，通“又”，表示几种要求应同时做到。

[10]汝：你。念：经常想着。

[11]协：合。

[12]罹（lí）：遭受。咎：罪。

[13]皇：指天子。受：容纳，此处意谓宽容。

[14]而康而色：句中两个“而”字，前一个“而”，假设连词，犹假如；后一个“而”字为人称代词，你。康，安、和悦的意思。色，脸色，指态度表情。

[15]予：我。攸：所。好：喜好。德：指天子所建立的道德准则。

[16]则：连词，表示因果关系。锡：赐予。

[17]时：通“是”，指示代词，这。斯：时态副词，将。

[18]茕（qióng）独：指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

[19]高明：指贵族。

[20]羞其行：进一步提高其德行。羞，进。

[21]其：时态副词，将。

[22]厥：语中助词。正人：孙星衍以为："正人谓在位之正长"（《尚书今古文注疏》），指做官的人。

[23]方：并。谷：禄位。此句意言又富又贵。

[24]有好于而家：倒装句，即"于而家有好"，意谓给你王室带来好处。而：人称代词，你。

[25]时：通"是"，这。斯：就。其：他。辜：罪。

[26]于：对。其：那些。好：喜好。

[27]用：介词，为。咎：恶。

[28]陂：即颇，不平。

[29]好：私好。

[30]荡荡：宽广。

[31]平平（biàn）：辨治，治理。《诗·小雅·采菽》："平平左右。"孔疏引服虔说："平平，辨治不绝之貌。"

[32]反：违反，指违反王道。侧：倾侧，意指违犯法度。

[33]会：聚集。其：那。

[34]归：归向。

[35]皇极之敷言：倒装句，犹“敷言之皇极”。敷，宣布。

[36]彝：法。训：教。

[37]帝：上帝。

[38]极之敷言：倒装句，谓把宣布的话当作最高标准。

[39]近：亲附。

【译文】

“五、至高无上的原则：天子应当建立起至高无上的原则。要把这五种幸福集中起来，一并赏赐给臣民。这样，臣民就会对天子所建立起来的原则表示拥护，天子也就能够要求他的臣民遵守以下原则。凡是臣民，都不允许结成私党为非作歹，只要人们不结成私党，那就会把天子所建立的原则作为最高准则。凡是臣民都应当为天子谋虑，为天子办事，都应当根据天子所建立的原则要求自己。你要牢牢记住这一点。虽然他们的作为有时不合于最高原则，但只要还没有达到犯罪的程度，天子就应当宽容他。假如有人态度谦恭地告诉你说：‘我所爱好的就是你所建立的道德规范。’你就应当赏赐他一些好处。这样，人们就会把国王所建立的道德规范当作至高无上的准则而加以遵守了。不要虐待那些无依无靠的人，然而，对那些高贵显赫的贵族却要畏惧。人们中有能力、有作为的，便应当让他们继续发展其才能，提高其德行，这样，你的国家就会繁荣昌盛了。凡是做官的，都应当给他们以丰厚的待遇，使他们又富又贵。假如你不能让你的臣下为王室作出贡献，这样的臣下就

将走上邪路。对于那些不喜好你所建立的道德规范的人，你虽然赏赐给他许多好处，那他一定还会给你带来许多危害。不应当有任何的偏颇，要完全遵照你所建立的规范行事；不要有任何私人爱好，要完全遵照你所确定的道路行进；不要为非作歹，要根据你所指出的正路要求自己。没有偏私，没有朋党，道路就是广阔的；没有朋党，没有偏私，道路就是顺畅的；不要违反王道，不要违犯法度，道路就是正直的。要任用那些能够按照王道的准则办事的人做官吏，以便使所有臣民都能归向王道的最高准则。所以说，天子所宣布的至高无上的准则，就是要经常遵守的法令，就是天子的教导，这个教导是符合上帝的意旨的。凡是臣民都应当把天子所宣布的准则当作最高准则，只要按照这个最高准则行事的，就算是亲附天子的了。所以说，天子应当像做臣民的父母一般，做天下臣民的君主。

“六、三德：一曰正直[1]，二曰刚克[2]，三曰柔克。平康正直[3]。强弗友刚克[4]，燮友柔克[5]。沉潜刚克[6]，高明柔克[7]。惟辟作福[8]，惟辟作威，惟辟玉食[9]；臣无有作福作威玉食。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10]，凶于而国，人用侧颇僻[11]，民用僭忒[12]。

【注释】

[1]正：端正。直：指曲直。《左传·襄公七年》对《诗·小雅·小明》“好是正直”的解释是“正直为正，正曲为直”。

[2]刚克：用强硬的办法去压服。克，胜。

[3]平康正直：是说要想求得国家太平安康，就必须端正人的曲直。平康，谓太平安康，指国家而言。正直，与上文正直意思相

同。

[4]友：亲近。

[5]燮（xiè）友：态度柔和可亲的人。燮，和。

[6]沉潜刚克：意思是说对劳动人民应当镇压。沉潜，与下面“高明”相对为文。沉、潜，均有在下的意思，当指劳动人民。

[7]高明：指贵族。

[8]惟：只有。辟：指天子。

[9]玉食：美食。

[10]其：将。而：通“尔”，你，指天子。

[11]用：因。侧：偏，不正。颇僻：不正，指不合乎王道。

[12]用：因。僭：差。忒：通“慝”，恶念。所谓恶念，就是指犯上作乱的念头。

【译文】

“六、三种治理臣民的办法：一、能够端正人的曲直；二、以刚取胜；三、以柔取胜。要想使国家太平无事，就必须端正人的曲直。对于那些强硬而不能亲近的人，必须用强硬的办法镇压他们，对那些可以亲近的人，就用柔和的办法对待他们。对下面的小人，必须镇压；对高贵显赫的贵族必须柔和。只有天子才有权给人以幸福，只有天子才可以给人以惩罚，只有天子才可以吃美好的饭食；而臣下没有权力给人以幸福和惩罚，也没有权力吃美好的饭食。假如臣下擅自给人以幸福和惩罚，

吃美好的饭食，就会给你的王室带来危害，给你的国家带来危害，人们也将因此而背离王道，小民也将因此而犯上作乱。

“七、稽疑：择建立卜筮人[1]，乃命卜筮：曰雨，曰霁，曰蒙，曰驿，曰克，曰贞，曰悔，凡七。卜五，占用二，衍忒[2]。立时人作卜筮[3]，三人占，则从二人之言。汝则有大疑，谋及乃心[4]，谋及卿士，谋及庶人，谋及卜筮。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从，庶民从，是之谓大同。身其康强，子孙其逢吉[5]。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庶民逆，吉。庶民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卿士逆，吉。汝则从、龟从、筮逆、卿士逆、庶民逆，作内吉，作外凶。龟筮共违于人，用静吉，用作凶。

【注释】

[1]卜：指以龟甲做卜卦的工具。筮：用蓍草做占卦用的工具。

[2]衍：通“演”，研究。忒：变化。

[3]时：通“是”，这。

[4]谋：考虑（下面几句中的“谋”字应释作“商量”讲）。乃：你。

[5]逢：大。

【译文】

“七、解决疑难的方法：选择善于卜筮的人，分别让他们用龟甲卜卦或用蓍草占卦，这样的人选定之后，便命令他们进行卜筮。卜筮的征

兆如下：一、兆形象雨；二、兆形象雨后初晴时云气在空中；三、兆形象雾气蒙蒙；四、兆形象不连贯的云气；五、兆相交错；六、内卦；七、外卦，共有七种。前五种用龟甲卜卦，后两种用蓍草占卦，对卦爻的意义，要认真加以研究以弄清所有变化。任用这些人从事卜筮时，三个人占卜，应当信从其中两个人的判断。假如你遇到了重大的疑难问题，首先你自己要多加考虑，然后再和卿士商量，再和庶民商量，最后问及卜筮。你自己同意，龟卜同意，筮占同意，卿士同意，庶民同意，这就叫大同。这样，你的身体一定会康强，你的子孙也一定会大吉大利。你自己同意，龟卜同意，筮占同意，卿士不同意，庶民不同意，也是吉利的。卿士同意，龟卜同意，筮占同意，你自己不同意，庶民不同意，也是吉利的。庶民同意，龟卜同意，筮占同意，你自己不同意，卿士不同意，也是吉利的。你自己同意，龟卜同意，筮占不同意，卿士不同意，庶民不同意，这样，就只对内吉利，对外就不吉利了。如果龟卜不同意，筮占不同意，即使你自己同意，卿士同意，庶民同意，也是不可有所举动，安静地守着就吉利，有所举动就不吉利了。

“八、庶征：曰雨，曰旸[1]，曰燠[2]，曰寒，曰风。曰时五者来备[3]，各以其叙，庶草蕃庑[4]。一极备[5]，凶[6]；一极无，凶。

【注释】

[1]曰：为。以下数句中的“曰”同此。旸（yáng）：日出。“旸”与上文“雨”相对而言，当指晴天。

[2]燠（yù）：暖，炎热。

[3]时：通“是”，指示代词，统指上述五种现象。

[4]庶：多。蕃庑：草木生长茂盛。

[5]一：指上述五种现象中的一种。

[6]凶：极，过甚。

【译文】

“八、各种不同的征兆：一是雨，二是晴，三是暖，四是寒，五是风。假若这五种现象，都能按照一定的规律发生，那么各种草木就会茂盛地生长，庄稼也会丰收。假若其中一种现象过多，年成就不好；一种现象过少，年成也会不好。

“曰休征[1]：曰肃[2]，时雨若；曰乂[3]，时旸若；曰晰[4]，时燠若；曰谋[5]，时寒若；曰圣[6]，时风若。

【注释】

[1]休：美好。征：征兆。

[2]肃：敬，这里指办事恭谨认真。

[3]乂：治，这里指把政治治理得好。

[4]晰：明。

[5]谋：考虑问题，这里谓深谋远虑。

[6]圣：通达事理。

【译文】

“各种好的征兆：天子办事恭谨，雨水就按时降下来；天子的政治清明，就会有充足的阳光；天子办事明白，炎热的气候就会按时到来；天子能够深谋远虑，寒冷的气候也会应时而至；天子通达事理，风也就会按时产生。

“曰咎征：曰狂[1]，恒雨若[2]；曰僭[3]，恒旸若[4]；曰豫[5]，恒燠若；曰急，恒寒若；曰蒙，恒风若[6]。

【注释】

[1]狂：狂妄。

[2]恒：长久。

[3]僭（jiàn）：差错。

[4]恒旸：意谓天久晴不雨。

[5]豫：安逸。

[6]蒙：暗，意谓办事不明白。以上句中“若”字，均应解作“顺”。

【译文】

“各种坏的征兆：天子的行为狂妄，大雨就会下个不停；天子办事有差错，天气就会干旱不雨；天子贪图安逸享受，天气就会经常炎热；天子办事急躁，天气就会经常寒冷；天子办事不精明，风就刮个不停。

“曰王省惟岁[1]，卿士惟月，师尹惟日[2]。岁、月、日时无易[3]，百谷用成，乂用明[4]，俊民用章[5]，家用平康[6]。日、月、岁时既易，百谷用不成，乂用昏不明，俊民用微[7]，家用不宁。庶民惟星[8]，星有好风[9]，星有好雨[10]。日月之行，则有冬有夏。月之从星，则以风雨[11]。

【注释】

[1]省：通“眚”（shěng），过失。

[2]师尹：卿士下面的一些官吏。师，众。尹，正。

[3]无易：谓不发生异常的变化。易，变。

[4]乂：治。用：因。

[5]俊：有才能的人。章：显，谓提拔任用。

[6]家：指王室。

[7]微：隐。与上文“章”相对为文，意指不被提拔任用。

[8]庶民惟星：此句把众民比作众星。庶，众。

[9]星有好风：马融说“箕星好风”。好，喜好，读去声。

[10]星有好雨：马融说“毕星好雨”。“箕”与“毕”都是星名。马融的说法本于《诗经》和《周礼》（详见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

[11]月之从星，则以风雨：以上数句都是比方，以众星比喻人民，是说众民应像众星为日月所统率一样，臣服于统治者的统治。“星有好风，星有好雨”是说人民喜好无常，不可信从；“月之从星，则以风雨”是说政教失常，顺从了人民的愿望，就会大乱。

【译文】

“天子有了过失，就会影响一年；卿士有了过失，就会影响一月；官吏有了过失，就会影响一天。年、月、日都不发生异常的变化，各种庄稼便都会茂盛地生长，政治就会清明，贤能的人就会得到任用，国家也就会平安无事。假如日、月、岁发生了异常的变化，许多庄稼就长不好，政治就昏暗，贤能的人就得不到任用，国家就会紊乱。庶民好比星，有的星好风，有的星好雨。由于日月的运行，便产生了冬天和夏天。假若月亮离开太阳而顺从于星，那么接近箕星就多风，接近毕星就多雨。

“九、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1]，五曰考终命[2]。六极[3]：一曰凶短折[4]，二曰疾，三曰忧，四曰贫，五曰恶，六曰弱。”

【注释】

[1]攸：所。好：喜好。

[2]考：老。终命：善终。

[3]极：诛，谓惩罚。

[4]凶：没有成人就死去。短：不到二十岁就死去。折：没有结婚就死去。因此，凶、短、折均谓早死。

【译文】

“九、五种幸福：一长寿，二富贵，三平安而无疾病，四喜好天子所建立的道德规范，五长寿善终。六种惩罚：一早死，二多病，三多忧愁，四贫穷，五丑恶，六懦弱。”

金縢

【题解】

本篇虽属今文，但它的写作时代，前人已提出不少疑问。北宋程颐认为此篇“意多浅晦”，因而“疑其不可尽信”。其后王廉、王夫之、袁枚都曾提出许多理由而疑为伪作，这些意见都可作为进一步研究的参考。

《金縢》一文主要是歌颂周公的。可分作两部分：第一部分写武王病重时，周公祈求三王的在天之灵，请求以自身代替武王去死，表现周公对武王的忠贞。第二部分写成王怀疑周公，上帝以“大雷电以风”示警，成王从金縢的匣子中看到周公的祝辞，了解到周公的忠诚，不仅完全消除怀疑而且大为感动，从而改变了对周公的态度。上帝不但不使年成荒歉，反而使收成特别好，以此表示褒奖。全文充满了天人感应的神学思想，这是应当扬弃的。

从行文上看，这一篇和《大诰》、《康诰》等颇不相类，今人张西堂认为当作于孟子之后亦即战国中叶（见所著《尚书引论》）。这个意见仅供参考。

既克商二年[1]，王有疾，弗豫[2]。二公曰[3]：“我其为王穆卜[4]？”周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王[5]。”公乃自以为功[6]，为三坛同墠[7]。为坛于南方北面，周公立焉。植璧秉珪[8]，乃告大王、王季、文王[9]。

【注释】

[1]既：时态副词，表示过去。克商：灭掉商朝。

[2]弗豫：古时天子生病的称谓。弗，否定副词，不。豫，《尔雅·释诂》："豫，乐也。"

[3]二公：据《史记》，当指太公和召公。

[4]其：表示商量语气的副词。穆：恭敬。

[5]戚：忧虑。

[6]"公乃"句：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周公打算祷告先王让自己代替武王去死。乃，就。功，质，抵押品。

[7]三坛：《孔传》："因太王、王季、文王请命于天，故为三坛。"坛，祭坛。同墠（shàn）：谓三坛同用此场地。墠，祭祀用的场地。

[8]植：通"置"，放。秉：拿着。璧、珪：均美玉，珪的形状上圆下方。

[9]大王：即太王，武王的曾祖，名古公亶父，是周王朝开创人之一。王季：武王的祖父，名季历。文王：武王父姬昌。

【译文】

在殷商已被灭掉的第二年，武王生了病，身体很不舒服。太公、召公说："让我们恭敬地为国王的疾病占卜一下好吗？"周公说："不要使我们的先王忧虑吧。"周公打算以自己的生命做质，便清除一块土地作为祭祀的场所，在上面筑起三个祭坛。祭坛建在南边，面向北方，周公

站于祭坛之上。祭坛上放着璧玉，周公手里拿着玉珪，然后周公便向太王、王季、文王祷告。

史乃册祝曰[1]：“惟尔元孙某[2]，遘厉虐疾[3]。若尔三王，是有丕子之责于天[4]，以旦代某之身。予仁若考[5]，能多材多艺[6]，能事鬼神。乃元孙不若旦多材多艺，不能事鬼神。乃命于帝庭[7]，敷佑四方[8]。用能定尔子孙子下地[9]，四方之民，罔不祗畏[10]。呜呼！无坠天之降宝命，我先王亦永有依归。今我即命于元龟[11]，尔之许我，我其以璧与珪，归俟尔命[12]；尔不许我，我乃屏璧与珪[13]。”

【注释】

[1]史：《史记》作“内史”，即史官。册祝：典册上的祝辞。

[2]元：长。

[3]遘（gòu）：遇。厉：病灾。虐疾：暴病。

[4]是有丕子之责于天：这一句很费解。俞樾说：“‘丕’字，《史记》作‘负’。负子者，诸侯疾病之名。《曲礼正义》引《白虎通》：‘天子病曰不豫’，言不复豫政也。诸侯曰‘负子’，诸侯子民，言忧民不复子之也，三王于殷为诸侯，故称其病为‘负子’。”此说甚妥，从之。

[5]若：通“而”。考：通“巧”，乖巧。

[6]材：通“才”，指才能。艺：也指才能。

[7]乃命于帝庭：意即在上帝之庭接受任命。

[8]敷佑：即匍有。盂鼎：“匍有四方。”“敷”与“溥”古时通用。《诗·小雅·北山》：“溥天之下，莫非王土。”“敷佑四方”与此意同。

[9]用：因。

[10]罔：否定副词，不。祗（zhī）：敬。

[11]即：就。元龟：占卜用的大龟。

[12]归：回，指回到三王身边，意即死掉。俟（sì）：等候。

[13]屏（bǐng）：弃。

【译文】

史官就把周公祷告时的祝辞写在典册上，祝辞说：“你们的长孙，得了暴病。假若你们三王的在天之灵，得了什么疾病，需要做子孙的去服侍你们，那就让我姬旦来代替你的长孙吧！我有孝敬的仁德而又伶俐乖巧，什么才能都有，能够很好地奉事鬼神。你们的长孙不像我这样多才多艺，不能奉事鬼神。他在上帝那里接受任命，按照上帝的意旨正在统治四方。因而你们的子孙统治权才这样在人间确定下来，四方的臣民无不既尊敬又害怕。唉！不要毁掉上天所降给的宝贵大命吧！这样我们的先王也就永远有所归依了。现在我就要通过龟卜来接受你们的命令了，假若你们答应了我的要求，我就拿着璧和珪死去，等待你们命令；假若你们不答应我的要求，那我就要把璧和珪抛掉。”

乃卜三龟[1]，一习吉[2]。启籥见书[3]，乃并是吉[4]。公曰：“体[5]！

王其罔害[6]。予小子新命于三王，惟永终是图。兹攸俟[7]，能念予一人[8]。”公归，乃纳册于金縢之匮中[9]。王翼日乃瘳[10]。

【注释】

[1]三龟：一说，“三龟”指在三王灵前各置一龟；一说，“三龟”指占卜三次（《洪范》中有三占从二之说）。两说均通，译文用前一说。

[2]一习吉：指占卜的均属吉兆。习，重。

[3]启：开。籥（yuè）：古时书写用的竹简。

[4]并：皆。

[5]体：俞樾认为是发语词，表示庆幸。一说，“体”指占卜时的卦兆，亦通。

[6]罔：无。

[7]兹：这。攸：所。俟：大。

[8]予一人：指武王。古时只有天子才可称“予一人”。

[9]縢（téng）：封缄。匮：匣。

[10]翼日：明日。翼，通“翌”（yì）。瘳（chōu）：病愈。

【译文】

于是在太王、王季、文王的灵位前各放一龟，进行占卜。占卜结束后，打开竹简，看见所得到的都是吉兆。周公说：“好啊！国王不会有什么危险了。我从三王那里接受命令，只有如何能够永远保持我们的统治这个大问题，才是我应当考虑的。而我们的先王也正因为这个问题，无时不为我们的国王祝福。”周公回去之后，史官就把周公的这些祝辞写在典册上，放在用金质的绳索捆束的匣子中。第二天，王的病体痊愈。

武王既丧，管叔及其群弟乃流言于国[1]，曰：“公将不利于孺子。”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弗辟[2]，我无以告我先王。”周公居东二年[3]，则罪人斯得[4]。于后，公乃为诗以诒王[5]，名之曰《鸱鸮》[6]，王亦未敢诮公[7]。

【注释】

[1]管叔及其群弟：据《史记·周本纪》记载，武王死后，周公摄政，武王的弟弟管叔、蔡叔、霍叔等勾结武庚发动叛乱，这次叛乱被周公镇压了下去。

[2]弗：不。辟：指君位，此处意指政权。

[3]周公居东二年：管叔等人在周初实行封建时，被分封在商的故土。周灭商后把商的故土分为三部分。管叔、蔡叔、霍叔各据一部分，监视殷人，称为“三监”。殷商的故土在周的东面，因而周公向东进发，讨伐他们的叛乱。居东，指东征。

[4]罪人：指管叔集团中的人。斯：尽。

[5]诒（yí）：通“贻”，给。

[6]鸱鸮（chīxiāo）：鸟名，即猫头鹰。此处作诗的题目，原文见《诗经》。

[7]诮（qiào）：责备。

【译文】

武王已经死了，管叔和他的弟弟们就在国内散布流言说：“周公将要做出对幼小的国王不利的事情了。”周公就对太公和召公说道：“我假如不去掌握政权，天下就会叛乱，我就无法向我们的先王回报了。”周公东征，经过两年，便把发动叛乱的罪人一网打尽。之后便作了一首诗送给成王，这首诗的题目叫做《鸱鸮》，向成王表明宁可消灭管、蔡，而不能毁掉周朝政权。成王虽不同意周公的意见，但却不敢责备他。

秋，大熟，未获，天大雷电以风，禾尽偃[1]，大木斯拔[2]。邦人大恐，王与大夫尽弁[3]，以启金縢之书，乃得周公所自以为功代武王之说。二公及王乃问诸史与百执事。对曰：“信。噫！公命我勿敢言。”

【注释】

[1]偃（yǎn）：倒下。

[2]斯：尽。

[3]弁（biàn）：礼服。

【译文】

秋天，庄稼长得很好，还没有收获，忽然雷电交加，又刮起了大风，庄稼都被吹得倒伏在地上，大树也都被风拔了起来。国内的人都非常恐慌，国王和大夫们都穿上朝服，打开了那个用金质的绳索捆束的匣子，于是便得到了周公以自身为质请求代替武王去死的册书。太公、召公和成王便向史官们询问这件事。他们回答说："实在有这件事情。唉！周公命令我们保守秘密，我们不敢把这件事情说出来。"

王执书以泣，曰："其勿穆卜。昔公勤劳王家，惟予冲人弗及知[1]。今天动威，以彰周公之德。惟朕小子其新逆[2]，我国家礼亦宜之。"

【注释】

[1]惟：只。予：我。冲人：年幼的人。

[2]惟：发语词。新：马融作"亲"，于义为长，可从。逆：迎。

【译文】

成王拿着周公所藏的册书，哭着说道："没有必要去恭敬地占卜了。过去周公勤劳地为王室工作，只是我这个年轻人不知道这些事情。现在上帝动怒，发出了这样的威风，就是以此来表彰周公的德行。我应当亲自去迎接周公，这样做，按照我们国家所制定的礼仪也是应该的。"

王出郊，天乃雨，反风，禾则尽起。二公命邦人凡大木所偃，尽起而筑之，岁则大熟。

【译文】

成王走出城郊迎接周公，天才下起了雨，风也按相反的方向刮去，被吹倒的庄稼，便又都重新站了起来。太公和召公便命令国内的人，把凡是被风刮倒的大树，都重新扶起来，并且用土加固，这一年的收成特别好。

大诰

【题解】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武王死后，管、蔡叛国，周公率兵东征，历时三年讨平叛乱，于是作《大诰》。但从全文来看，此文应作于东征之初，而不是作于东征之后。

三监联合武庚的叛乱以及周公东征，这在周初是一件大事。既然《大诰》所写的是这件事，又是当时的实录，因而《大诰》一文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

武王灭纣，虽然是一个进步，但是这个进步是经过一番严酷复杂的斗争取得的，决不如儒家学派中的一些人所描绘得那样轻松，《大诰》的记载便是明证。

《大诰》所记载的全是周公的谈话，可分作两大部分。在第一部分中，周公分析了当时国家所面临的困难，同时也提出了解决困难的方法。困难是什么呢？周公认为有两个方面：一是“我国有疵”，所谓“疵”，其实指的就是武王之死以及群弟见疑之事；二是“殷小腆诞敢纪其叙”，即武庚等发动叛乱，图谋复辟。情形正像周公在诰辞中所描绘的那样，这两个方面交织在一起造成了当时极其严重的局势。怎样解决面临的困难呢？周公主张武力解决，并通过占卜肯定了这个主张。

第二部分的内容主要是对反对派进行说服教育。对于武力平叛，周的统治集团内部意见很不一致，“罔不反”说明当时持反对态度的人相当多。反对派提出两条理由：一是困难大，民心不静；二是发动叛乱的人

有些是王室内部的人，甚至是长辈，对他们不应加以讨伐。反对派力图用这两条理由劝周公违背占卜取消东征。为了说服反对派，周公不惮词费，从不同角度反复说明对叛乱者实行武力镇压的必要。周公申述理由时，如此用力，说明当时东征的阻力的确很大。

这一部分是诰辞的主要部分，篇幅较长，细加分析，又可分作四层。

首先，周公指出，不是不考虑出征的困难。周公认为武力平叛是完成文王力图成就的事业所必不可少的。为了完成这项事业，便不能为这种困难所吓倒，也不能为自身的安危忧虑。从这些话中，人们不难想见当时斗争的尖锐和复杂。谈话中所提到的“民不静”对于考察和了解当时的历史情况，应当说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

其次，周公又从群臣与文王的关系上进行分析，指出他们都是文王的旧臣，应当知道文王的勤劳。这些话的用意很清楚，无非是说，既是文王的旧臣，又了解文王创业的辛勤，那就应该倾尽全力去完成文王的未竟事业。不仅如此，在这段话里，周公一再指出周建立政权，是上帝的意旨，上帝不但把成功的办法告诉给他们，而且像去掉自身疾病那样迫切地希望他们完成文王的未竟事业。很清楚，这个事业就是平定叛乱。

再次，周公以盖房子种庄稼作比喻说明后人应当继承前人的遗业，进一步强调讨伐叛乱的必要。

最后，周公进一步肯定东征是上帝的旨意，又一次用种庄稼作比喻，说明除恶务尽的重要。

神学是当时统治者的精神支柱，即使像周公这样思想卓越的政治

家，也不能摆脱这个局限，为了说服反对派，周公不得不求助于神学。但应当指出，在周公那里，宣扬神学只不过是一种手段而已。

从全文来看，文章的脉络层次比较清楚，在写作方法上和《盘庚》相比，应当说有了一些进步。

王若曰[1]："猷[2]！大诰尔多邦[3]，越尔御事[4]。弗吊[5]！天降割于我家[6]，不少延！洪惟我幼冲人[7]，嗣无疆大历服[8]。弗造哲迪民康[9]，矧曰其有能格知天命[10]？

【注释】

[1]王：指周公，武王死后，武王的儿子诵年幼，周公暂时代替诵做天子，故此处王当指周公。若：因公暂时代理天子的职权，故谈话或发布命令时，加上"若"字，以表示是暂时代理。

[2]猷（yóu）：发语词。

[3]诰：周时，最高统治者对臣僚的训语称诰。尔：你，此处当理解为你们。邦：指诸侯。

[4]越：连词，和。御事：指诸侯下面的官吏。

[5]弗：不。吊：善。

[6]割：《广雅·释诂》："害也。"

[7]洪惟：周公诰辞中，常用的发语词。洪，通"鸿"。《尔雅·释诂》："鸿，代也。"惟，语中助词。幼冲人：年幼的人，此处

指成王。

[8]嗣：继续。无疆：谓永恒。疆，界限。大历服：指天子的职位。历，数。服，职位。

[9]弗：不。造：通“遭”。哲：明智。迪：道，此处作动词用，谓引导。康：安康。

[10]矧（shěn）：况，何况。格：推究。

【译文】

王说：“啊！我要郑重地向你们各国诸侯，和你们的部下官吏宣布命令。不好了！上帝把大祸降给我们国家了，灾祸在继续发展，没有停息！现在我代替我年幼的侄儿执掌我们永恒的权柄。但我却没有遇到明智的人，把我们的臣民引导到安全的境地，何况说了解天命的人呢？

“已[1]！予惟小子若涉渊水，予惟往求朕攸济[2]。敷贲[3]，敷前人受命[4]，兹不忘大功！予不敢闭于天降威[5]，用宁王遗我大宝龟[6]，绍天明[7]。即命曰[8]：‘有大艰于西土，西土人亦不静。’越兹蠢[9]。殷小腆诞敢纪其叙[10]。天降威[11]，知我国有疵[12]，民不康，曰‘予复[13]’，反鄙我周邦[14]。今蠢，今翼日民献[15]。有十夫予翼[16]，以于敉宁、武图功[17]。我有大事[18]，休[19]？朕卜并吉[20]！

【注释】

[1]已：感叹词。

[2]“予惟往”句：承上文，当指渡过深渊，深渊比喻难关。此句省略中心词，所求的是渡过深渊（难关）的办法。惟，只。攸，所。济，渡。

[3]敷：布，摆开。贲（fén）：殷周时占卜用的大龟名。

[4]敷：布，谓表达。

[5]闭：关闭，此处引申为隐藏。

[6]宁王：当作“文王”，古时“文”、“宁”字形相近，致误。

[7]绍：近人曾运乾说：“‘绍’读为‘卲’（shào）”，《说文》：“卲，卜问也”。天明：语倒，当作“明天”，联系上文当谓问明上天的用意。

[8]即：则。命曰：指卜辞。

[9]越：于是。兹：指示代词，这，指发动暴乱的人。

[10]腆（tiǎn）：主持，引申为国主。王肃说：“腆，主也。殷小腆，谓禄父也。”诞：大。纪其叙：意思是理其已经灭亡了的帝统，即图谋复辟。纪，理。叙，通“绪”，指事业。

[11]威：害。

[12]疵：病，指武王之死及群弟见疑之事。

[13]予：我。复：复国。这是周公代述殷人的话。

[14]鄙：鄙视，瞧不起。周邦：周国。

[15]翼：飞动的样子，比喻追随叛乱的人很多。日：可能是“曰”字之误。民献：即黎献、人民（采俞樾、杨筠如说）。

[16]予翼：倒装，谓辅助我。翼，辅助。予，我。

[17]敉（mǐ）：安抚平定。宁、武：指文王和武王。

[18]大事：这里指战事。

[19]休：美，善。联系上下文当指问卜兆的好与不好。

[20]并：皆。

【译文】

“唉！我的处境就好像渡过深渊那样危险，我只好到上帝那里寻找渡过难关的办法了。摆下占卜用的大龟吧，让它来宣布我们的前辈是怎样在上帝那里接受任命的，这样的大功，是不应当忘记的！我不敢隐藏上天的威严意旨，用文王遗留给我们的大宝龟进行占卜，我们就可以问清上帝的用意了。结果就得到卜辞，说：‘西方要有很大的灾难，西方人也不会平静。’于是这些阴谋叛乱的人就更加蠢蠢欲动。殷商的余孽竟然敢于妄图恢复他们的统治地位。上帝给我们降下了灾难，他们知道我们国家因为这种灾难，人们很不安宁，竟然说‘我们要恢复我们的统治’，反而更加看不起我们周国。现在他们发动叛乱了，有的地方的人们响应他们这种叛乱。但只要有十个人做我的助手，那我就可以平定叛乱，完成文王、武王所力图达到的武功。我现在要发动平定叛乱的战争，这样做究竟好不好呢？我的占卜告诉我这样做是吉利的！

“肆予告我友邦君[1]，越尹氏、庶士、御事[2]，曰：予得吉卜，予惟

以尔庶邦[3]，于伐殷逋播臣[4]。尔庶邦君越庶士、御事罔不反[5]，曰：‘艰大，民不静。亦惟在王宫、邦君室[6]，越予小子考翼[7]，不可征。王害不违卜[8]？’

【注释】

[1]肆：故。

[2]越：和。尹氏：史官。庶士：许多官员。庶，多。御事：官吏。

[3]予：我。惟：思，引申为想。以：率领。邦：指诸侯。

[4]逋（bū）播：逃亡，叛乱。

[5]越：和。罔：无。反：反对。

[6]亦惟在王宫、邦君室：此处指管叔、蔡叔、霍叔等人而言，意思是说这些人都是王宫、王室中的人。

[7]越：语中助词。予小子：说话人自称。考：长辈。翼：敬。

[8]害（hé）：何，为什么。

【译文】

“因此，我要告诉我们友邦的国君以及各位官员说：我得到了吉利的卜兆，我要率领你们去讨伐殷国那些逃亡叛乱的人。可是，你们这些国君和你们的许多官吏，无不反对我的意见，说：‘困难太大了，民心也很不平静。还要考虑那些发动叛乱的人有的就出在王宫里面和邦君的家里，并且是我们的长辈，不应当去讨伐他们。王啊！你为什么不违背

占卜呢？’

“肆予冲人永思艰[1]，曰：呜呼！允蠢鳏寡[2]，哀哉！予造天役[3]，遗大投艰于朕身[4]，越予冲人不卬自恤[5]。义尔邦君[6]，越尔多士、尹氏、御事[7]，绥予曰[8]：‘无毖于恤[9]，不可不成乃宁考图功[10]。’

【注释】

[1]肆：今。冲人：年幼的人，指成王。

[2]允：信，实在。蠢：扰动。鳏（guān）：无妻的男人。寡：失去丈夫的女人。

[3]造：遭。役：通“疫”，指灾难。

[4]遗、投：句中同义，意即降给。

[5]越：语首助词。不卬（áng）自恤：意谓不应当为自己的安危忧虑。卬，我。恤，忧。

[6]义尔邦君：倒装，应作“尔邦君义”，意谓你们诸侯国君，应该……。义，宜，应当。

[7]越：和。

[8]绥：告诉。予：我。

[9]毖：劳。恤：忧虑。

[10]成：成就。乃：你。宁：当作“文”，指文王。考：古时称死去的父亲为考。图：图谋。功：功业。

【译文】

“现在我应当为我们年幼的国王，慎重地考虑出征的困难，唉！实在是这样，一旦发动战争，就要惊扰千家万户，甚至包括无夫无妻的人在内，这多么令人哀痛啊！我们遭到天灾，上帝把非常严重的困难，投到我以及我们幼主的身上，我不能只为自身的安危忧虑。我猜想你们各位国君和你们的官吏们，也会这样劝告我：‘不应当过分地操劳于自己的安危，不应不去完成你的父亲文王所力图成就的功业。’

“已[1]！予惟小子[2]，不敢替上帝命[3]。天休于宁王[4]，兴我小邦周。宁王惟卜[5]，用克绥受兹命[6]。今天其相民[7]，矧亦惟卜用[8]。呜呼！天明畏[9]，弼我丕丕基[10]！”

【注释】

[1]已：叹词。

[2]惟：思。

[3]替：废。

[4]休：美，善，这里用作动词，谓嘉奖。一说，树荫，可引申为庇护。《汉书·外戚传下》：“依松柏之余休。”休，或写作“庥”，亦通。宁王：文王。

[5]惟：语中助词。卜：占卜。

[6]用：因而。克：能够。绥：通“绥”（ruí），继承。《尔雅·释诂》：“绥，继也。”（采杨筠如说）

[7]相民：倒装，此句意谓上天命令臣民帮助我们。相，助。

[8]矧（shěn）：又。

[9]天明畏：此句省略部分较多，省略部分的意思当如译文。

[10]弼：帮助。丕：大。基：基业。

【译文】

“唉！我想我是文王的儿子，我不敢废弃上帝的命令。上天嘉奖文王，使我们这个小小的周国兴盛起来。文王通过占卜，继承了上帝所授给的大命。现在上帝命令臣民帮助我们，何况我们又通过占卜了解到上帝的这番用意呢。唉！上帝的这种明确的意见，人们应该敬畏，还是帮助我把我们的统治大大地加强吧！”

王曰：“尔惟旧人[1]，尔丕克远省[2]，尔知宁王若勤哉[3]？天閟毖我成功所[4]，予不敢不极卒宁王图事[5]。肆予大化诱我友邦君[6]，天棐忱辞[7]，其考我民[8]，予曷其不于前宁人图功攸终[9]？天亦惟用勤毖我民[10]，若有疾[11]，予曷敢不于前宁人攸受休毕[12]！”

【注释】

[1]尔：你们。惟：是。旧人：指曾经辅佐过文王的人。

[2]丕：程度副词，大，此处可引申理解为“很”。克：能够。省（xǐng）：回顾。

[3]宁王：文王。若：如何。

[4]闷（bì）：秘密。毖：命令。所：所在，这里可引申理解为“办法”。

[5]极：亟，急切。卒：终，完成。

[6]肆：故。诱：教育劝告。

[7]棐（fěi）：辅导，辅助。忱：诚。

[8]考：成。

[9]曷：通“何”。攸：所。

[10]亦：也。惟：语中助词。用：因此。勤：此处可引申理解为“经常”。毖：命令。

[11]若：好像。此句省略较多，文意当如译文。

[12]休：善，美。毕：完成。

【译文】

王说：“你们是曾经辅佐过文王的老臣，你们能够很好地回顾一下遥远的过去，知道文王是如何的勤劳吗？上帝把取得成功的办法秘密地

告诉我们，我不敢不尽一切努力来完成文王所力图成就的事业。所以，我就用这番伟大的道理，教育劝导你们各位诸侯国君，上帝那些诚恳的表示赞助的言辞，说明上帝将要成就我们的臣民，我为什么不去继承文王的事业，而去争取最后的胜利呢？上帝也因此经常向我们发出命令，好像要去掉自己身上的疾病那样迫切，我怎敢不去努力地完成文王从上帝那里所接受的神圣的事业呢？”

王曰：“若昔朕其逝[1]，朕言艰日思[2]。若考作室[3]，既底法[4]，厥子乃弗肯堂[5]，矧肯构[6]？厥父菑[7]，厥子乃弗肯播[8]，矧肯获[9]？厥考翼其肯曰[10]：‘予有后，弗弃基[11]。’肆予曷敢不越卬敉宁王大命[12]？若兄考[13]，乃有友伐厥子[14]，民养其劝弗救[15]？”

【注释】

[1]若：语首助词。逝：往。这句话所说的是周公过去随从武王征伐殷国一事。

[2]言：语中助词。艰：困难。日：天天。

[3]若：其。室：房子。

[4]既：已经。底（zhǐ）：定。

[5]厥：其。堂：宅基。

[6]矧（shěn）：况。构：建造房屋。

[7]菑（zī）：刚耕的土地。

[8]播：播种。

[9]矧：况。获：收获。

[10]考：父。翼：敬。其：岂。

[11]基：基业。

[12]肆：故。越卬（áng）：即在我。“越卬”下有省略，从上下文考查当指“执掌大位期间”。越，在。卬，我。敉（mǐ）：平定，当指平定叛乱。宁王：文王。

[13]若：假若。

[14]友：当指友邦。一说，“友”当作“效”，指效法汤、武伐其子弟。此说嫌穿凿，不从。

[15]民养：养，长，所谓民长当指统治人民的诸侯国君。劝：劝止。

【译文】

王说：“在过去，我曾经跟随武王到东方讨伐殷国，所以我天天考虑着出兵东征的困难。譬如父亲要盖房子，已经确定了房子的盖法，可是他的儿子却不肯去奠定房子的地基，何况是盖房子呢？他的父亲把地耕好，他的儿子却不肯播种，何况是收获庄稼呢？做父亲的是敬重自己的事业的，他怎么会说：‘我的后代，不会毁弃我的事业。’所以，我怎敢不在我执掌大位期间亲自去讨伐叛乱，完成文王从上帝那里接受的大命呢？又好比当父兄的，如果有的邻国讨伐他们的子弟，难道那些统治他们的侯王能够劝阻他们不去救助自己的子弟吗？”

王曰："呜呼！肆哉[1]，尔庶邦君越尔御事。爽邦由哲[2]，亦惟十人迪知上帝命[3]。越天棐忱[4]，尔时罔敢易法[5]。矧今天降戾于周邦[6]，惟大艰人[7]，诞邻胥伐于厥室[8]。尔亦不知天命不易[9]！

【注释】

[1]肆：犹言肆力。肆力，尽力。《三国志·魏书·钟毓传》："开荒地，使民肆力于农。"

[2]爽邦：意即使国家政治清明。爽，明。

[3]惟：只。十人：指文母、周公、太公、召公、毕公、荣公、太颠、宏夭、散宜生、南宫括。迪：导。

[4]越：语首助词。棐（fěi）：辅导帮助。忱：诚。

[5]尔：你们。时：通"是"。罔：不。易：侮慢。

[6]戾：定，此处指上天的定命。

[7]大艰人：指发动叛乱的管叔等人。

[8]诞（yán）：通"延"，延纳，此处可引申理解为"勾结"。邻胥：指邻邦，即指殷国。胥，相。此句指责管叔同室操戈。

[9]易：改变。

【译文】

王说："唉！努力吧，各位诸侯国君以及你们的官吏们。要把国家

治理好，就必须依靠圣明的人，而只有十个圣明的人才会了解上帝的意旨。上帝在诚心诚意地帮助我们周国，你们是不敢侮慢上帝的决定的。今天，上帝已经把这个决定下达到我们周国了，那些发动叛乱的人却勾结殷人来讨伐自己的同宗。你们不知道上帝的大命是不会改变的吗？

“予永念曰[1]：天惟丧殷。若穑夫[2]，予曷敢不终朕亩[3]？天亦惟休于前宁人[4]，予曷其极卜敢弗于从[5]？率宁人有指疆土[6]？矧今卜并吉[7]，肆朕诞以尔东征[8]。天命不僭[9]，卜陈惟若兹[10]。”

【注释】

[1]永：长时间。念：考虑。

[2]若：譬如。穑（sè）夫：农民。

[3]不终朕亩：意言要把种田的事情搞好。

[4]休：赞助。宁人：指文王。

[5]极：《仪礼·大射礼》：“赞设决朱极三。”注：“极，犹放也。”放，放下。

[6]宁人：指文王。指：通“旨”，美好。

[7]矧：况。并：都。

[8]肆：因此。诞：大。以：率领。

[9]僭（jiàn）：差错。

[10]卜陈：卜兆陈列。兹：这。

【译文】

“我长时期地考虑：上帝是要灭掉殷国的。譬如种庄稼的农民，为了使庄稼长得好，总要把田亩中的杂草完全除掉，我怎敢不像农民那样除恶务尽呢？上帝只赞助我们的前辈文王，我怎敢放下卜兆不遵从上帝的意旨，不遵循文王的意图而不去保卫我们美好的疆土呢？何况今天的占卜都是吉利的，因此我一定率领你们诸侯国君东征。上帝的命令是不会有差错的，占卜就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

康诰

【题解】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周公在平定三监及武庚所发动的叛乱之后，把康叔封在殷地，以统治殷的余民。这篇诰文便是康叔上任之前，周公对康叔的训诫之辞。

篇首四十八字，与全文内容不吻合，苏轼以为应归之《洛诰》，原本把这四十八字放在《康诰》的开头，大约是错简造成的。朱熹、顾炎武等人同意苏轼的说法，我们也认为这个说法有一定道理。

周公在诰辞的开始就提出了“明德慎罚”，要求康叔把它作为一条重要的原则加以遵守。围绕这个中心议题，周公向康叔反复阐明，为什么要遵守这个原则和怎样遵守这个原则。

首先，周公总结了历史经验，指出文王正是遵循这条原则缔造了周国并由此取得上帝的信任，才最后灭掉殷商而取得政权的。因此，周公认为只有实行“德政”，才能把殷民治理好，才能巩固已经取得的政权。

在总结历史经验的时候，周公深刻地认识到“天畏棐忱”，“小人难保”。不仅如此，周公还把“天命”和“民情”联系起来，认为上帝的意旨是通过“民情”表现出来的。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在历次对抗中有了充分的显示，周公能够从历次对抗中，认识到人民群众力量的伟大，说明周公不愧是一位卓越的思想家和政治家。“明德慎罚”的原则，正是在这个认识的基础上提出来的。

怎样实施“明德慎罚”呢？总的说来便是“庸庸、祇祇、威威”。“庸庸、祇祇”属于“明德”的范畴；“威威”则属于“慎罚”的范畴。所谓“明德慎罚”，实质上就是孔子所说的“宽猛相济”。在诰辞中，周公虽然也谈到“明德”，但主要的还是谈“慎罚”。周公认为“罚”是维护统治不可缺少的手段，但行罚时一定要慎重。并且对“慎罚”作了具体指示，其内容大体上可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行罚主要的不是看一个人的罪恶大小，而是要看他是否为故意犯罪，倘是故意犯罪，罪行虽小也要施以重刑；如果不是故意犯罪，而又知道悔改，罪行虽大，也不能施以重刑。周公认为只有这样做，才能使臣民悦服，相互劝勉而不犯上作乱。这说明周公已经非常自觉地把惩罚当作维护政权的手段来加以使用了。

二、慎重地审查犯人的供辞，对于犯人的供辞一定要考虑五、六天甚至十天。这样做大约为了避免错误的判断。

三、对于“不孝不友”的“元恶大憝”一定要“刑兹无赦”。

四、对于“乃别播敷，造民大誉”的大臣或官吏也应施以重刑。

周公在训诫中特别强调“敬”、“慎”二字，原因就在于周公认识到“天畏棐忱”，而且认识到“惟命不于常”。由于周公把“天命”和“民情”联系一起，所以，周公所敬畏的与其说是“天命”，倒不如说是“民情”。这一点和周的前代相比较，不能不说是一个进步。

总之，这篇诰辞不但是探讨周代历史，而且是研究周代意识形态的一篇重要的文献资料。

惟三月哉生魄[1]，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东国洛[2]，四方民大和会[3]。侯甸男邦[4]，采卫百工[5]，播民和见[6]，士于周[7]。周公咸勤[8]，乃洪大诰治[9]。

【注释】

[1]惟：语首助词。哉：始。魄：《说文》作“霸”。马融说：“魄，朏也。谓月三日始生兆。朏名魄，一作霸。”朏（fěi），指月光。王国维说：古人记时，月分四期，一曰初吉，二曰既生霸，三曰既望，四曰既死霸。又有哉生霸、旁生霸、旁死霸三名。每月的一日至七、八日叫初吉，而每月的二日或三日又名哉生霸，三日以后也可称作哉生霸，所以哉生霸也可以是每月的五日或六日（详见杨筠如《尚书覈诂》及王国维《观堂集林·生霸死霸考》卷一）。据此，译文译作“月初”。一说，“生魄”指“望日”，即月之十五日。

[2]基：始。大邑：即是洛阳。洛：洛水。

[3]大和会：都到这里来集合。和，都。旧注多把“和”解释成和悦即高兴，意思是说大家都高高兴兴地到这里来集合。此说与实际情况恐不符，不从。

[4]邦：国。在句中起连贯上下的作用，当作侯邦、甸邦、男邦、采邦、卫邦。侯、甸、男、采、卫，是诸侯不同等级的称谓。

[5]百工：百官。

[6]播民：指边远地带诸侯国的臣民。

[7]士：通“事”，服务。

[8]咸：都。勤：慰劳。

[9]洪：代。见前《大诰》第一段注[7]。

【译文】

三月初，周公开始打算在东方的洛水营建新的大都市，四方的臣民都到这里集合。诸侯、百官以及殷商的遗民，都来营建洛邑，为周王室服务，因此都被召见。周公为了慰劳他们，便代替成王发表训话，告诉他们治理国家的大道理。

王若曰：“孟侯[1]，朕其弟[2]，小子封[3]！惟乃丕显考文王[4]，克明德慎罚[5]，不敢侮鳏寡，庸庸[6]，祗祗[7]，威威[8]，显民[9]。用肇造我区夏[10]，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11]。惟时怙冒闻于上帝[12]，帝休[13]，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14]，诞受厥命越厥邦厥民[15]。惟时叙[16]，乃寡兄勖[17]，肆汝小子封在兹东土[18]。”

【注释】

[1]孟侯：诸侯的领袖，谓诸侯之长。孟，长。

[2]朕：我。

[3]小子：古时对年轻人的称呼。封：康叔的名字。

[4]惟：只。乃：你。丕显：谓英明。丕，大。显，明。考：父。

[5]克：能。

[6]庸庸：前一“庸”字是动词，任用的意思。后一“庸”字是指应受任用的人。

[7]祇：敬。

[8]威：罚。“祇祇”和“威威”句法与上文“庸庸”相同。

[9]显民：即显示于民，让庶民了解。显，显示。

[10]用：因此。肇（zhào）：开始。区：小。夏：指中国。

[11]修：治。西土：指周的东土。

[12]时：通“是”，指示代词。怙（hù）冒：十分勤勉。怙，大。冒，通“懋”，勉。一说，通“勖”（xù），勉力。

[13]休：高兴。

[14]殪（yì）：死，谓灭亡。

[15]诞：大。厥：其，指殷商。

[16]时叙：王引之认为“时叙”犹“承叙”，承叙，谓承顺。时，承。叙，顺。

[17]寡兄：大兄，指武王。勖（xù）：勉励。

[18]肆：因此。兹：这。东土：指殷商故地，在平定管、蔡及武庚的叛乱后，其故土是康叔封的封地。

【译文】

王这样说道："诸侯的领袖，我的弟弟，年幼的封啊！只有你那英明的父亲——文王能够崇尚德教而谨慎地使用刑罚，不敢欺侮那些无依无靠的人，任用那些应当受到任用的人，尊敬那些应当受到尊敬的人，镇压那些应当受到镇压的人，并让庶民了解他的这种治国之道。这样，才缔造了我们小小的周国，并且影响逐渐扩大，从我们一两个小国，逐渐扩大到天下的三分之二。这些地方连同我们的本土——西方都治理得很好。因此，这种勤奋的德行，被上帝知道了，上帝非常高兴，就命令文王灭掉殷，代替殷接受上帝赐予的大命，来统治国家及其臣民。我们的大兄——武王继承了文王的事业，更加勤奋，因此，你这年幼的封，才被封在这商的旧地——东土之上。"

王曰："呜呼！封，汝念哉！今民将在祇遹乃文考[1]，绍闻衣德言[2]。往敷求于殷先哲王[3]，用保乂民[4]。汝丕远惟商耇成人[5]，宅心知训[6]。别求闻由古先哲王[7]，用康保民[8]。弘于天[9]，若德裕乃身[10]，不废在王命[11]。"

【注释】

[1]在：察看。祇：敬。遹（yù）：遵循。乃：你，指康叔封。文：指文王。考：父。

[2]绍：孙星衍说："绍，继也。"闻：指旧闻。衣：通"依"，依照。孙星衍说："《学记》：'不学博依。''依'或为'衣'。言今之人，将在敬述文王，继其旧闻，依其德言。"又，曾运乾说："衣，当为'殷'。《中庸》：'壹戎衣'注：'衣读为殷，声之误也。齐之

言殷声如衣。’言今民将察汝之敬述乃文考，绍文考所闻殷之德言与否也。”又，杨筠如说：“衣，《白虎通》：‘衣者，隐也。’古‘衣’、‘隐’同声。《无逸》：‘则知小人之依’，即知小人之隐也。此文‘依’亦为‘隐’。‘隐德’之‘隐’，与‘昭闻’正相对成义也。”译注采孙星衍说。德言：德教。

[3]敷：普遍。哲：圣明。

[4]乂：治。

[5]丕远：在这里起程度副词的作用，修饰“惟”。丕，大。惟：思，引申为“理解”或“考虑”。商：指殷商。耇（gǒu）成人：当指殷商遗民。耇，老。

[6]宅：度，此处可理解为研究。知训：是说知道如何才可以使殷民顺服。训，顺。

[7]别：另外。古先哲王：这里指除殷以外的虞夏时代的古先哲王。

[8]用康保民：此句当是倒装，应是“保民用康”，意谓保民因而安康。用，因。

[9]弘：大。

[10]德裕：德政。

[11]废：废弃。王命：指周的统治。

【译文】

王说：“唉！封啊，你要很好地考虑我所告诫你的那些话！现在臣

民都在看着你是否恭敬地遵循你的父亲——文王的传统，依据他的德教来治理国家。到殷的故土，要广泛地寻求殷商过去圣明国王的治国之道，用以治理臣民。你要很好地考虑殷商遗老的思想动态，要研究一下他们究竟想些什么，这样，你就会知道应该怎样治理才能使他们顺服了。此外，你还应当访求并遵照虞夏时代圣明国王的治国之道，把殷商遗民治理好，才能得到安康。只要你的德政能够像天那样宏大，我们的政权就不会被上帝废弃了。”

王曰：“呜呼！小子封，恫瘝乃身[1]，敬哉！天畏棐忱[2]，民情大可见。小人难保，往尽乃心，无康好逸豫[3]，乃其乂民[4]。我闻曰：‘怨不在大，亦不在小。’惠不惠[5]，懋不懋[6]。

【注释】

[1]恫：痛。瘝（guān）：病。旧注以为“言民之痛病如在汝身”，恐非，译注不从。

[2]棐（fěi）：辅。忱：诚。

[3]无：通“勿”，不要。逸：安逸。豫：游乐。

[4]乂：治。

[5]惠不惠：谓使不顺服的人顺服。惠，顺服。

[6]懋（mào）：勉力，努力。

【译文】

王说：“唉！年幼的封啊！治理国家就好像医治自身疾病一样，可要小心谨慎啊！上帝是可怕的，它是不是诚心地帮助你，往往要通过臣民的情绪表现出来。小人是难以治理的，到那里，一定要尽你所有的力量，不要贪图安逸享受，只有这样，才能治理好你的臣民。我听说：‘民怨的可怕不在大，也不在小。如果认真对待，民怨虽大也不可怕，如果不认真对待，民怨虽小也是可怕的。’一定要使那不顺服的人，顺服我们；一定要使那不努力为我们服务的人，努力为我们服务。

“已[1]！汝惟小子[2]，乃服惟弘[3]。王应保殷民[4]，亦惟助王宅天命[5]，作新民[6]。”

【注释】

[1]已：感叹词。

[2]惟：虽。

[3]服：责任。惟：是。弘：大。

[4]应保殷民：指受上帝的任命去治理殷民。应，受。

[5]宅：度。

[6]作新民：意谓重新改造殷民。

【译文】

“唉！你虽然是个年轻的人，但你的责任是重大的。我们国王接受上帝的命令来治理殷民，你应当帮助国王，按照上帝的意旨来改造殷

民。”

王曰：“呜呼！封，敬明乃罚[1]。人有小罪，非眚[2]，乃惟终[3]，自作不典[4]，式尔[5]，有厥罪小，乃不可不杀。乃有大罪，非终，乃惟眚灾[6]，适尔[7]，既道极厥辜[8]，时乃不可杀[9]。”

【注释】

[1]敬：恭谨。明：严明。

[2]眚（shěng）：通“省”，悔过。

[3]乃：你，指犯罪者。终：始终。

[4]不典：意谓做事不合乎法律。典，法。

[5]式尔：故意那样做。式，《尔雅·释言》：“用也。”尔，如此。

[6]灾：通“哉”。

[7]适：偶然。

[8]道：当指法律。极：穷尽。厥：他，指犯罪者。辜：罪。

[9]时：通“是”，这。

【译文】

王说：“唉！封啊！对于刑罚，一定要小心，要严明。一个人犯了小罪，但他却不认错，还始终做一些违犯法律的事情，这说明他是有意

犯罪；这样，他所犯的罪即使很小，也不可不把他杀掉。一个人犯了很大的罪，但他不坚持错误，并且知道悔过，是偶然犯罪；这样，在按照法律来研究他的罪过时，是不应该把他杀掉的。”

王曰：“呜呼！封，有叙时[1]，乃大明服[2]，惟民其敕懋和[3]。若有疾，惟民其毕弃咎[4]。若保赤子[5]，惟民其康乂[6]。非汝封刑人杀人，无或刑人杀人。非汝封又曰劓刵人[7]，无或劓刵人。”

【注释】

[1]有：能。杨筠如说：“有，犹能也。《礼记》：‘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有’、‘能’对文，其谊同也。”叙：顺。时：通“是”，这。

[2]服：顺服。

[3]敕：《尔雅·释诂》：“敕，劳也。”这里指勤劳地从事生产。懋：勉。和：和顺，意谓不犯法。

[4]毕：尽。弃：抛弃。咎：罪。

[5]赤子：小孩。

[6]惟民其康乂：句中有省略，意谓只有把臣民治理好才能太平无事。康，安康，即太平无事。乂，治。

[7]劓（yì）：古时刑罚，割鼻。刵（èr）：古时刑罚，割掉耳朵。

【译文】

王说："唉！封啊！假如按照这些道理来使用刑罚，臣民就会顺服，他们就会勤劳地从事生产并且相互勉励不去犯上作乱。应当像医治自己疾病一样，尽力让臣民完全抛弃各自的错误。应当像护理小孩一样，尽力把臣民治理好，都能得以安康。并不是你封在惩罚人在杀人，那是上帝的意旨；要按照上帝的意旨去办，不要专断地根据自己的意愿去惩罚人、杀人。还应当说，不是你封在割人家的鼻子和耳朵，那也是上帝的意旨；要根据上帝的意旨去办，不要专断地根据自己的意愿去割人家的鼻子和耳朵。"

王曰："外事，汝陈时臬[1]，司师[2]，兹殷罚有伦[3]。"又曰："要囚[4]，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时，丕蔽要囚[5]。"

【注释】

[1]陈：公布。时：通"是"，这。臬（niè）：准则，法度。

[2]司：治。师：众，指众民。

[3]伦：法。

[4]要：察。囚：犯人。

[5]丕：大。蔽：判断。

【译文】

王说："对外，你要宣布这就是你施用刑罚的准则，这就是按照殷商时代的刑法来治理众民的。"又说道："在审查犯人的供辞时，要考虑

五到六天，甚至要考虑十天，一定要非常慎重地去审查犯人的供辞。”

王曰：“汝陈时臬，事罚[1]。蔽殷彝[2]，用其义刑义杀[3]，勿庸以次汝封[4]。乃汝尽逊[5]，曰时叙[6]，惟曰未有逊事。

【注释】

[1]事：从事。

[2]蔽：判断。彝：法。

[3]义：宜，应该。

[4]勿庸：不用。次汝封：意谓顺从你封的意愿行事（采孙星衍说）。次，通“恣”。

[5]尽：全。逊：顺。

[6]曰时叙：句中有省略，顺上下文意，当是说这是顺从上帝的意旨的。时，通“是”，这。叙，顺。

【译文】

王说：“你宣布了这些施用刑罚的准则以后，就可以从事惩罚了。在根据殷商刑法来判罪时，一定要采用这种原则：凡是应该受到惩罚的就一定要加以惩罚，凡是应该杀掉的就一定要把他杀掉，不要按照你康叔封的想法来行事。你应当完全做到小心谨慎，你要说这是按照上帝的意旨行事的，还要说，你没有一件事不是小心谨慎的。

“已！汝惟小子，未其有若汝封之心，朕心朕德惟乃知。

【译文】

“唉！你虽然是个年轻人，但没有比你封的心地再好的了，我的愿望，我治理民众的德政，也只有你才能够了解。

“凡民自得罪[1]，寇攘奸宄[2]，杀越人于货[3]，暋不畏死[4]，罔弗憝[5]。”

【注释】

[1]得罪：指犯罪。

[2]寇：贼。攘：夺。奸：在内为乱。宄（guǐ）：在外为乱。

[3]越：通“敚”（duó），抢劫。货：财物。

[4]暋（mǐn）：强，强横。

[5]罔、弗：均否定副词。憝（duì）：怨恨。

【译文】

“凡是民众有犯罪的，比如各种各样的盗贼，杀人并抢夺人家的财物，强横不怕死，这样的盗贼，是没有人不痛恨的。”

王曰：“封！元恶大憝[1]，矧惟不孝不友[2]。子弗祗服厥父事[3]，大伤厥考心[4]；于父不能字厥子[5]，乃疾厥子[6]。于弟弗念天显[7]，乃弗

克恭厥兄[8]；兄亦不念鞠子哀[9]，大不友于弟。惟吊兹[10]，不于我政人得罪[11]，天惟与我民彝大泯乱[12]。曰：乃其速由文王作罚[13]，刑兹无赦[14]。

【注释】

[1]元：首。憝（duì）：奸恶。“元恶”与“大憝”，词义相近，此处叠用，意在强调罪恶之大。

[2]矧（shěn）：亦，王引之说“犹亦也”。惟：是。

[3]弗：不。祇（zhī）：敬。服：治。厥：其，指子。

[4]厥：其，联系上下文当指子。考：父。

[5]字：爱。厥：其，此处指父。

[6]疾：恶，讨厌。

[7]天显：古语，《尚书》中常用的词汇，意谓上帝的明确命令，译作“上帝的权威”。

[8]克：能。恭：恭敬。厥：其，指弟。

[9]鞠子：稚子。哀：当指为其缺乏教养而哀。

[10]吊：至。兹：指示代词，这，这里指上述那些不孝不恭不友不爱的现象。

[11]政人：掌握政权的人。得罪：服罪。

[12]彝：法。泯乱：谓遭到破坏。泯，灭。

[13]乃：你。其：将，表示未来时的时态副词。由：根据。

[14]刑：惩罚。兹：这。

【译文】

王说："封啊！那种罪大恶极的人，也是不孝顺不友爱的人。做儿子的不恭敬地按照他父亲的要求做事，这样就会使他的父亲大为伤心；于是做父亲的就不会疼爱他的儿子，反而讨厌他的儿子了。做弟弟的不去考虑上帝的权威，这样就不会恭敬地对待他的兄长；于是做兄长的也不为他幼小的弟弟缺乏教养而哀痛，对他弟弟的态度很不友好。民众到了这种不孝不恭不慈不友的地步，还不到我们执政者这里来认罪，这样，上帝赐给我们的统治民众的大法，便遭到了严重的破坏。你就应该迅速地按照文王所制定的刑法，对这些人严加惩罚而不要稍有宽恕。

"不率大戛[1]，矧惟外庶子、训人[2]。惟厥正人越小臣诸节[3]，乃别播敷[4]，造民大誉[5]，弗念弗庸[6]，瘝厥君[7]。时乃引恶[8]，惟朕憝[9]。已[10]！汝乃其速由兹义率杀[11]。

【注释】

[1]率：遵循。戛（jiá）：常，法。

[2]矧：亦。惟：是。外庶子、训人：都是官名，古时掌管教育的官。

[3]惟：和。厥：其，指上述官员。正人：与上文“政人”同，即掌握政权的人。小臣诸节：指那些接受委任的官吏。节，指符节。

[4]乃：就。别：另外。播敷：宣告，此处指另外宣布一套措施。

[5]造：为，诈。《周礼·大司徒》：“以乡八刑纠万民……七曰造言之刑。”注：“造言，讹言惑众。”这句意思是说以诈言欺骗人民骗取声誉。

[6]弗念弗庸：此句是对上述“大戛”来说的。全句的意思是说不考虑，不执行大法。弗，不。念，考虑。庸，用。

[7]瘝（guān）：这里作“痛恨”解。君：国君。此句谓痛恨其国君。

[8]时：通“是”，这。引：助长。

[9]惟：是。憝（duì）：厌恶。

[10]已：叹词。

[11]由：根据。兹：这，指上述的所谓罪行。义：宜，应该。率：法。

【译文】

“不遵循国家的大法，也是由我们的官员造成的。那些各级的掌权者以及他们的下属官员，另搞一套，欺骗民众，树立个人的声誉，对于国家的大法根本不放在心上，不去遵照执行，煽动民众仇恨他们的君主。这就助长了民众的罪恶，我是特别讨厌这种人的。唉！你就应当迅速地根据这些罪恶，按照国家的法律把他们杀掉。

“亦惟君惟长[1]，不能厥家人[2]，越厥小臣外正[3]。惟威惟虐，大放王命[4]，乃非德用乂[5]。汝亦罔不克敬典[6]，乃由裕民[7]，惟文王之敬忌[8]，乃裕民[9]。曰：我惟有及[10]，则予一人以怿[11]。”

【注释】

[1]惟：是。君：国君。长：掌握政权的人。

[2]能：亲善。

[3]越：和。厥：他，指上述君、长。小臣外正：均属官吏。

[4]放：逆，违反。

[5]乃：这。乂：治。

[6]罔：无。克：能。典：法。

[7]由裕：皆指道。由，通“猷”。裕，道。

[8]敬忌：古语，《尚书》中常用的词汇，指尊敬而又畏惧。曾运乾说：“敬者明德，务崇之之谓也；忌者慎罚，务去之之谓也。”此说可供参考。忌，畏。

[9]裕民：诱导民使合于道。裕，曾运乾说：“裕者，《方言》云：‘裕，猷，道也，东齐曰裕，或曰猷。皆迪启诱导之意。”

[10]我惟有及：句中有省略，顺上下文当指努力地继承文王的传统。惟，是。及，通“汲”，努力的意思。

[11]予一人：国王自称。怿（yì）：高兴。

【译文】

“也有这种情况，他们是诸侯国君，是统治民众的人，但他们却不能教育他们的家人以及他们的内外官员相互亲善。他们只是在那里作威作福，完全违背了国王的命令，对这种情况就不是用德化的方法可以治理好的。你对国家的大法，没有不尊重的，你应当根据国家的大法来教育众民，只有你才能像文王那样心怀尊敬和畏惧，从而把民众治理好。应当告诉你：我是在努力地继承文王的传统，你能够这样做，我是非常高兴的。”

王曰：“封！爽惟民迪吉康[1]。我时其惟殷先哲王德[2]，用康乂民作求[3]。矧今民罔迪不适[4]，不迪则罔政在厥邦[5]。”

【注释】

[1]爽惟：发语词，无实义。迪吉：是说臣民走上轨道。迪，道。吉，善。

[2]时：通“是”。惟：思考。哲王：圣明的国王。

[3]用康乂民：此句前半倒装，当为“乂民用康”，是说只有把众民治理好，国家才能得到安康。用，因。康，安康。乂，治。作求：意谓达到最终目的。作，及。求，终。《尔雅·释诂》郝懿行义疏：“求者，索之终也，索训尽，尽亦终也。”《诗·大雅·下武》：“世德作求。”郑玄笺注：“求，终也。”

[4]矧：况。罔：不。迪：道，谓引导。适：善。

[5]罔政：谓政治搞得不好。罔，不。

【译文】

王说："封啊！只有众民走上了我们所要求的轨道，国家才会安康。我们应当考虑殷商过去圣明国王的德政，只有把民众治理好，因而实现了国家的安康，才是最终目的。何况现在的民众，如果没有人去引导他们，他们就不会向善；不去引导他们，你们国家的政治就搞不好。"

王曰："封！予惟不可不监[1]，告汝德之说于罚之行[2]。今惟民不静[3]，未戾厥心[4]，迪屡未同[5]。爽惟天其罚殛我[6]，我其不怨。惟厥罪无在大，亦无在多[7]，矧曰其尚显闻于天[8]。"

【注释】

[1]监：视，这里是指总结经验。

[2]于：与。

[3]不静：不安，意言人民要反抗。

[4]戾：安。厥：其，指上文之民。

[5]迪屡：倒装，应作"屡迪"。屡，屡次。迪，教。未同：谓不服从统治。

[6]爽惟：语词。其：将。殛（jí）：诛。

[7]亦无在多：句后有省略，省略部分译文补上。

[8]矧：况。尚：还。

【译文】

王说："封啊！我们不可以不去总结经验教训，我要告诉你如何施用德政，如何施用刑罚。现在天下的臣民还很不安定，他们的心还没有完全服从我们，虽然我们屡次教育他们，但他们还是不服从我们的统治。这是上帝对我们的惩罚，我们是不应当表示怨恨的。对待众民的罪过，不要去考虑大小，也不要去考虑多少，应当按照上述办法分别情况，妥善处理，何况说，这些罪过都是要为上天所了解呢？"

王曰："呜呼！封，敬哉！无作怨，勿用非谋非彝[1]，蔽时忱[2]。丕则敏德[3]，用康乃心[4]，顾乃德[5]。远乃猷裕[6]，乃以民宁[7]，不汝瑕殄[8]。"

【注释】

[1]彝：法。

[2]时：通"是"，这。忱：诚。

[3]丕：语词。敏德：《周官·师氏》："以三德教国子，……二曰敏德，以为行本。"注："敏德，仁顺时者也。"

[4]康：安。

[5]顾：念。与上文“监”一样，均谓回顾过去，总结教训。德：德政。

[6]远：深远。猷裕：道，指治民之道。

[7]以：与。

[8]瑕：疵，常用以比喻错误。殄（tiǎn）：灭绝。

【译文】

王说：“唉！封啊，要小心谨慎地治理你的国家！不要产生埋怨的情绪，不要采用那些错误的办法，以及不合国家大法的措施，从而隐蔽了你的这种诚心。要因时制宜，推行德教，要经常安定你的思想，经常总结经验教训，看看你的措施，是否符合德政。对于治民之道，你要深谋远虑，这样，你才能使民众安定下来，他们也就无法找到你的过错把你推翻。”

王曰：“呜呼！肆汝小子封[1]，惟命不于常[2]，汝念哉！无我殄享[3]。明乃服命[4]，高乃听[5]，用康乂民。”

【注释】

[1]肆：今，犹现在。

[2]惟：念。命：即指统治地位。

[3]殄享：即灭绝祭祀，指统治地位被推翻。享，指祭祀。

[4]明：勉。服命：职责。

[5]高：敬。《广雅·释诂》：“高，敬也。”

【译文】

王说：“唉！现在我要告诉你这年幼的封，要想到上帝的大命是有所变化的，你要好好地考虑啊！不要因为你没有把国家治理好而断绝了我们对祖先的祭祀。要努力担负起你的责任，经常听取我给你的教导，只有把众民治理好，我们的国家才能得到安康。”

王若曰：“往哉！封，勿替敬[1]，典听朕告[2]，汝乃以殷民世享[3]。”

【注释】

[1]替：废弃。

[2]典：常。

[3]世享：即世世代代地统治。因为康叔封在殷墟，所以告诉他只有把殷民治理好，才能世享其国。

【译文】

王说：“去吧！封啊，不要丢掉了小心谨慎的作风，要经常地听取我的教导，你就能够世世代代统治殷民了。”

酒诰

【题解】

这一篇和《康诰》一样，也是周公对康叔的诰辞。康叔被封时，年龄尚幼，周公害怕康叔像殷末的统治者那样腐化堕落，便用这篇《酒诰》来告诫康叔。

本篇内容主要是谈戒酒问题，大体包括三点：首先，正面阐明戒酒的重要。诰辞指出戒酒不但是文王的教导，也是上帝的意旨。上帝造出酒来，不是给人享受，而是为了祭祀。文王和上帝在当时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威，诰辞抬出文王和上帝，显然是为了强调此举势在必行，不容违抗。其次，从反面总结殷商灭亡的教训。在这里，先指出从成汤到帝乙如何不敢饮酒而勤于政务，接着便指出他们后代继承人抛弃了前人的传统，“惟荒腆于酒”，只考虑如何尽情地饮酒作乐，不把臣民的怨恨放在心上，因而众叛亲离，走向灭亡。两相对照，清楚地显示了饮酒的危害，同时也说明戒酒的重要。最后，谈戒酒的措施。措施十分严厉，诰辞规定不得“群饮”、“崇饮”，否则便要杀掉；对于统治者包括康叔在内也要“刚制于酒”，就是说也要强行戒酒。

周初统治者对戒酒如此重视，说明酗酒现象在当时已经形成严重的社会问题，不解决这个问题便要影响生产的发展和政权的巩固，“‘人，无于水监，当于民监’。今惟殷坠厥命，我其可不大监，抚于时”。可见，戒酒这一措施的提出，也是周初统治者对殷商灭亡的教训进行总结的结果。

此外，有一点值得注意，虽然戒酒的禁令十分严厉，但对于殷商灭亡后遗留下来的管理手工业生产的百工，格外宽大，他们犯禁饮酒却不杀掉，这说明周初统治者，对于发展手工业生产十分重视。

王若曰：“明大命于妹邦[1]。乃穆考文王[2]，肇国在西土[3]。厥诰毖庶邦庶士越少正、御事朝夕曰[4]：祀兹酒[5]。惟天降命[6]，肇我民[7]，惟元祀[8]。天降威[9]，我民用大乱丧德[10]。亦罔非酒惟行[11]，越小大邦用丧[12]，亦罔非酒惟辜[13]。

【注释】

[1]妹邦：殷商故土。《诗·鄘风·桑中》：“沬之乡矣。”妹，即沬，地处现在河南淇县北。

[2]穆：美称，谓尊敬。

[3]肇（zhào）：开始。

[4]厥：其，指文王。诰：教训，告诫。毖（bì）：谨慎。《孔传》：“文王其所告慎。”庶邦：指诸侯国君。庶士：官吏的总称。越：与，和。少正：官名。御事：指官吏。御，治。

[5]祀：祭祀。兹：这。

[6]惟：思，考虑。降：下达。

[7]肇我民：句中有省略，顺上下文意，当是说为我臣民开始造酒……

[8]惟：只有。元：大。

[9]威：意指惩罚。

[10]用：因。大乱：造反。丧德：丧失德行。

[11]“亦罔非”句：意言都是因为饮酒而败坏了德行。罔，无。非，不。

[12]越：于是。用：因。丧：灭亡。

[13]辜：罪。

【译文】

王说：“我要在这殷商的旧都向你明确地颁布教令了。你那尊敬的父亲——文王，在西方缔造了我们的国家。他曾经从早到晚告诫诸侯国君及其官吏们说：要谨慎，只有在祭祀的时候，才可以用酒。考虑一下上帝所下达的意旨吧！当上帝开始为我们臣民造酒的时候，就是为了那盛大的祭祀。上帝降下惩罚了，是因为我们的众民胆敢犯上作乱，丧失了他们应当遵守的道德。究其原因，无非是以酒乱行；有些诸侯国灭亡了，那也是众民饮酒过度带来的灾祸。

“文王诰教小子有正有事[1]，无彝酒[2]；越庶国[3]，饮惟祀[4]，德将无醉[5]。惟曰我民迪小子[6]，惟土物爱[7]，厥心臧[8]。聪听祖考之彝训[9]，越小大德[10]，小子惟一[11]。

【注释】

[1]小子：概指文王的后代子孙。有正：有政，指大臣。正，通“政”。有事：指小臣。

[2]彝：常。

[3]越：和。庶国：指诸侯国君。

[4]惟：只有。

[5]德将：以德相扶持，意谓用道德来要求自己。德，道德。将，扶。

[6]惟：发语词。迪：开导，教育。

[7]惟：思。物：当指庄稼。

[8]厥：其。臧：善。

[9]聪：感觉敏锐。祖考：指文王。彝：常理。训：尊长对后辈教诲的话。

[10]越：和。此句意言小德和大德。

[11]小子：此处当指年轻人。惟一：同样，意谓同样都要戒酒。此句应与上文联系起来理解。

【译文】

“文王告诫他的子孙以及官员们说：不许经常饮酒；同时也要求诸侯国君，只有在祭祀的时候，才可以饮酒，在饮酒的时候，要以德行要求自己，不要喝醉了。文王还说，要经常教导我的臣民及子孙，要他们

经常想到土地上生长的庄稼是应当爱惜的，这样他的心地就会善良了。一定要很好地听取我们的前辈所留下的这些教训，无论德行大小或者是年轻人，都应当同样戒酒。

“妹土[1]，嗣尔股肱[2]，纯其艺黍稷[3]，奔走事厥考厥长[4]。肇牵车牛[5]，远服贾[6]，用孝养厥父母[7]。厥父母庆[8]，自洗腆[9]，致用酒。

【注释】

[1]妹土：即上文“妹邦”。句中省略中心词，中心词当作“民”。

[2]嗣：嗣后，从今以后。尔：你们，指殷民。股肱：当作“股肱之力”，省略中心词。股，大腿。肱，臂之自肘至腕部分。这两部分都是劳动时必须使用的器官。

[3]纯：专一。艺：种植。黍稷：泛指庄稼。

[4]事：奉养。

[5]肇：《尔雅·释言》：“敏也。”敏，迅疾，犹言赶快。

[6]服：从事。贾（gǔ）：贸易。

[7]厥：其。

[8]庆：喜，高兴。

[9]自洗腆：指亲自准备丰盛的饮食。洗腆，古语，谓丰盛。

【译文】

“殷商旧都的殷民们，从今以后，你们要尽力劳动，专心致志地种好庄稼，要为你们的父兄，以及你们的官长奔走效劳。在农事完毕以后，你们就可以赶快牵着牛车，到外地从事贸易，以孝敬赡养你们的父母。你们的父母一定会高高兴兴地自己动手准备丰美的饭食，在这时，你们就可以饮酒了。

“庶士、有正越庶伯、君子[1]，其尔典听朕教[2]。尔大克羞耉惟君[3]，尔乃饮食醉饱。丕惟曰[4]：尔克永观省[5]，作稽中德[6]。尔尚克羞馈祀[7]，尔乃自介用逸[8]。兹乃允惟王正事之臣[9]，兹亦惟天若元德[10]，永不忘在王家[11]。”

【注释】

[1]庶士、有正、庶伯、君子：统指官员。越：和。

[2]其：祈使副词，希望。典：经常。

[3]克：能。羞：献。耉：老，指父兄。惟：与。君：国君。

[4]丕惟：语首助词。

[5]克：能。省：反省。

[6]作：举动。稽：止。中：合乎。

[7]尚：差不多。馈祀：国王所举行的祭祀。

[8]尔：你们，指官员。乃：就。介：求。于省吾说："'介'应读'匄'。匄，乞也。《诗·七月》'以介眉寿'，《楚茨》'以介景福'；《不𣪘簋》'用匄多福'，《召叔山父簠》'用匄眉寿'，'介''匄'同声相假。旧训'介'为'助'，非也。"（《尚书新证》卷二）说甚允，可从。逸：乐。

[9]允：信。惟：是。正事：正，指在位的官长；事，指办理具体事务的僚属。

[10]惟：思，考虑。若：顺。元德：大德。

[11]永不忘在王家：句中有省略，意谓不忘是王室的臣子。

【译文】

"官员们，希望你们要经常听取我的教导。只要你们能够很好地奉养长辈和国君，你们就不但饭可以吃得饱，酒也可以喝得足了。这样，就可以说：你们是能够长久地观察自己的行为，使自己的言行举止合乎我们的道德标准。这样，你们也就基本上可以参与国王所举行的祭祀，你们也就可以向上帝祈求安乐了。这就是说你们都是为国王所信任并为国王办理各种政务的官员，你们能够按照上帝所规定的大德行事，时刻不失自己作为国王的臣下的身份。"

王曰："封！我西土棐徂邦君御事小子[1]，尚克用文王教[2]，不腆于酒[3]，故我至于今，克受殷之命[4]。"

【注释】

[1]棐徂：犹言往昔（说详杨筠如《尚书覈诂》）。

[2]尚：还。

[3]腆：美，犹言喜好。

[4]克：能。

【译文】

王说："封啊！过去我们西方本土的诸侯国君及其官吏们，能够遵照文王的教导，不喜好饮酒，所以我们今天能够灭掉殷商并代替殷商接受上帝所赐予的大命。"

王曰："封！我闻惟曰：'在昔殷先哲王迪畏天显[1]，小民经德秉哲[2]。自成汤咸至于帝乙[3]，成王畏相[4]，惟御事厥棐有恭[5]。不敢自暇自逸[6]，矧曰其敢崇饮[7]？越在外服[8]，侯甸男卫邦伯[9]，越在内服[10]，百僚庶尹惟亚惟服、宗工越百姓里居[11]，罔敢湎于酒[12]，不惟不敢，亦不暇。惟助成王德显[13]，越尹人祇辟[14]。'

【注释】

[1]在：察，可引申为考察。哲王：圣明的国王。迪：引导。"迪"下省略宾语，宾语当为下文"小民"。畏天显：犹畏天命。

[2]经：行。秉：执。哲：敬。

[3]成汤：成，美称，成汤即是汤，商的第一代国王。咸：都。帝

乙：殷纣的父亲。

[4]成王：成就王的事业。畏相：于省吾说：“畏相，言畏敬省察，谓克己之功。”（《尚书新证》卷二）说甚允当，从之。相，省视。

[5]御事：治事，此处指办理政务的官吏。厥：其，指上文官吏。棐：辅。恭：敬，此处当指恭谨尽职。

[6]逸：安乐。

[7]矧：况。崇：充，引申为尽情。

[8]越：发语词。外服：指诸侯。服，事。

[9]侯甸男卫邦伯：统指诸侯。古时王畿之外，视距离远近，每五百里分作一等，共分五等，叫五服。侯甸男卫均在五服之内。邦伯，诸侯之长。

[10]内服：指百官及宗室。

[11]庶：众。尹：正。惟：与。亚：次。服：事。宗：尊。工：官。越：与。百姓：贵族成员。居：“君”之误字。以上均指百官及贵族宗室。

[12]罔：不。湎：沉溺。

[13]惟：思，考虑。成王：成就王业。

[14]越：与，和。尹：正，动词，谓引导。祇：敬。辟：君主。

【译文】

王说："封啊！我听到这种说法：'从前殷商圣明的国王都是引导小民敬畏上帝的，小民都能够遵从道德，对统治者表示敬慕。从成汤到帝乙的王业所以成就，就是因为小民对上帝和统治者表示敬畏并能自我省察。官吏们各尽其职，办理政务非常恭谨，丝毫不敢擅自贪图享受，何况是尽情饮酒呢？在京城以外的诸侯国君，在朝内的各种官吏和宗室贵族大家都不敢成天喝酒，不单是不敢这样做，也是没有闲暇这样做。他们所考虑的只是如何帮助国王成就显赫的功业，以及使各种官吏都对国王表示敬畏。'

"我闻亦惟曰：'在今后嗣王酣身[1]，厥命罔显[2]，于民祇保越怨[3]，不易[4]，诞惟厥纵淫泆于非彝[5]。用燕丧威仪[6]，民罔不衋伤心[7]。惟荒腆于酒[8]，不惟自息乃逸[9]。厥心疾很[10]，不克畏死[11]。辜在商邑[12]，越殷国灭[13]，无罹[14]。弗惟德馨香祀[15]，登闻于天[16]，诞惟民怨[17]，庶群自酒，腥闻在上，故天降丧于殷[18]。罔爱于殷[19]，惟逸[20]。天非虐[21]，惟民自速辜[22]。'"

【注释】

[1]在：察。嗣王：指纣。酣：酒乐。

[2]命：天命。

[3]祇：语词，无实义。保：安。越：于。

[4]易：改变。

[5]诞：大。淫：游。泆：乐。彝：法。

[6]用：以。燕：安乐。

[7]衋（xì）：伤痛。

[8]惟：只。荒：大。腆：美，喜好。

[9]惟：思，考虑。息：止。乃：其。逸：安乐。

[10]疾：害。很：通“狠”，暴戾狠毒。

[11]克：能。

[12]辜在商邑：为倒装句，谓在商邑犯下许多大罪。辜，罪。

[13]越：及至。

[14]罹：通“离”，亲附，依附。

[15]弗：不，此处引申为没有。馨（xīn）：香，芳香，此处兼含二义，一指祭祀时的香味，一是比喻政治清明。

[16]登：升。

[17]诞：大。

[18]丧：灭亡。

[19]罔：不。

[20]惟：是。逸：安乐。

[21]虐：暴虐。

[22]惟：是。速：召。

【译文】

“我还听到这种说法：‘现在殷商的后继国王沉醉在饮酒作乐之中，不去成就上帝降给他的大命从而建立显赫的功业，安于臣民对他的怨恨，不思悔改，纵欲无度，沉湎在极不合乎道德和法度的安乐享受之中。由于贪图安乐和享受以致丧失了应有的威仪，臣民无不感到痛苦和伤心。他只考虑如何尽情地饮酒作乐，而不考虑停止自己这种过分的享受。他的心地乖戾狠毒，是个亡命之徒。他在殷商的故都犯下了许多大罪，到殷国灭亡的时候，便形成了众叛亲离的局面。没有德政报告给上帝，也不给上帝祭祀，臣民对他非常怨恨，都放肆地饮酒，那酒肉的腥味冲到天上，被上帝闻到了，所以上帝就把亡国的大祸降给殷。上帝之所以不喜欢殷，就是因为他们贪图享受的缘故。不是上帝暴虐，而是殷商的臣民自己招来这种亡国的祸害。’”

王曰：“封！予不惟若兹多诰[1]。古人有言曰：‘人，无于水监[2]，当于民监。’今惟殷坠厥命[3]，我其可不大监[4]，抚于时[5]。

【注释】

[1]惟：只。诰：训诫。

[2]监：通“鉴”，鉴戒，谓从中吸取教训。

[3]惟：思。厥：其，指殷。

[4]其：通“岂”。

[5]抚：据。时：通“是”，这。

【译文】

王说：“封啊！我不仅用这些道理告诫你，还希望你认真考虑古人的遗教：‘人，不要把水当作镜子，而应当把臣民当作镜子。’现在殷商已经丧失了上帝降给他的大命，我哪里敢不根据殷商灭亡的史实认真地总结经验教训呢？

“予惟曰[1]：‘汝劼毖殷献臣[2]，侯甸男卫，矧太史友、内史友[3]，越献臣百宗工[4]。矧惟尔事[5]，服休服采[6]，矧惟若畴[7]，圻父薄违[8]，农父若保[9]，宏父定辟[10]，矧汝[11]，刚制于酒[12]。’

【注释】

[1]惟：思。

[2]劼（jié）：谨慎。毖：告诫，教导。献臣：犹遗臣（采杨筠如说）。

[3]矧（shěn）：与。太史友、内史友：太史、内史，均史官名。句中两“友”字当作“左右”，古文“友”与“左右”形体相近，以致错写成“友”。古时，太史记事，常在国王左边；内史记言，常在国王右边。

[4]越：与。百宗工：指众多尊贵的官吏。百，概数，言其多。宗，

尊。工，官。

[5]矧：与。尔：你。事：此处当指办理政务的官员。

[6]服休：管理国王游宴与休息的近臣。休，息。服采：为国王管理朝祭的近臣。采，事。

[7]矧：与。若：你。畴：通“寿”。《诗·鲁颂·宫》：“三寿作朋。”笺：“三寿，三卿也。”畴，当指下文所说的三个大官（采曾运乾、于省吾、杨筠如说）。

[8]圻（qí）父：即司马，掌管军事的大官。薄违：就是对人民的反抗进行镇压的意思。薄，迫。违，造反。此句倒装，下两句与此同，均是中心词前置。

[9]农父：即司徒，因其管理农业生产故称农父。若保：言对奴隶们加强统治，使其顺服并安于生产。若，顺。保，安。

[10]宏父：司寇，古时管理司法事务的官。辟：法。

[11]矧：与。汝：你，指封。

[12]刚：强。制：断。

【译文】

“我经过一番认真地思考之后，要这样告诉你：‘你要慎重地训诫殷商的遗臣和诸侯国君，以及记事记言的史官，还有原来殷商朝内的许多贤臣。还要告诫你的部下以及你的管理游宴休息和朝祭的近臣，还有你的三种大臣：讨伐叛乱的司马、管理农业生产的司徒、主持司法事务的

司寇，加上你本人，都要采取严厉手段强行戒酒。’

“厥或诰曰：‘群饮。’汝勿佚[1]，尽执拘以归于周[2]，予其杀[3]。又惟殷之迪[4]，诸臣惟工[5]，乃湎于酒，勿庸杀之[6]，姑惟教之[7]。有斯明享[8]，乃不用我教辞，惟我一人弗恤[9]，弗蠲乃事[10]，时同于杀[11]。”

【注释】

[1]佚：放纵。

[2]尽：完全，全部。执拘：逮捕。

[3]予：我。其：将要。

[4]惟殷之迪：指为殷所进用过的官吏。迪，进。

[5]惟：与。

[6]庸：用。

[7]姑：暂且。

[8]斯：这。享：通“嚮”，赏劝，教导（采孙诒让说，见《尚书骈枝》）。

[9]我一人：国王自称。恤：忧惧。

[10]蠲（juān）：洁，明。

[11]时：通“是”，这。

【译文】

“假若有人报告你说：‘有一群人在一起饮酒。’你就不要放纵他们，要把他们全部逮捕并押送到我这里来，我要把他们杀掉。假若是原来殷商的旧臣以及掌管手工业生产的百工，过分饮酒，就不要杀掉他们而应当教育他们。有了这样明确的教令之后，假若有人仍然敢于不遵从我的这些教令，对我的威严不感到畏惧，不使自己的政务清明，对于这样的人也要和上述的人一样把他们杀掉。”

王曰：“封！汝典听朕毖[1]，勿辩乃司民湎于酒[2]。”

【注释】

[1]典：常。毖：教训。

[2]辩：使。司：统治。

【译文】

王说：“封啊！你要经常听取我的教训，不要使你所统治的臣民喜好饮酒。”

梓材

【题解】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这一篇和《康诰》、《酒诰》一样，也是周公对康叔的诰辞。孔安国以为本篇取名为《梓材》，意在“告康叔以为政之道，亦如梓人之治材也”。宋人王安石、吴棫、朱熹、蔡沈等人都对此说表示疑义。朱熹说：“吴才老辩《梓材》后半截不是《梓材》，缘其中多是勉君，乃臣告君之辞，未尝如前一半称王曰又称汝，为上告下之辞，亦有此理”（《书经传说汇纂》引）。蔡沈认为文中前后不相类，可能是错简所致。这些疑义，虽然不无道理，但也正像朱熹所说的那样“断简残编，无从考正”（同上）。究竟原文的本来面目如何，由于文献不足，已很难得出确切的结论了。

仔细地研读全文，尽管文中有错简，故而有些部分难以通读，但文章的脉络大体上还是清楚的。全文似可分作三段：第一段，宣布诰令的主要内容是“罔厉杀人”以及对“罪犯”要宽恕。从全篇来看，这是全文的中心。第二段，说明推行这种政策的目的和理由。“厥命曷以？引养引恬。”推行这种政策，目的在于更好地治理人民。周初的统治者，深深懂得过分残酷地压迫人民，便会引起人民群众的反抗，过去的历史已提供了这方面的教训，“自古王若兹监”。依据这些理由，周初统治者认为，要想巩固自身的统治，就必须实行宽大政策。其次通过种田、盖房子、制作家具三个比喻，说明实行宽大政策是在前人取得成就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和提高的需要。种田的“敷菑”，建造房屋中的“既勤垣墉”，制作家具中的“既勤朴斫”，都是这些工作中的基础阶段，比喻前人已经取得的成果。“敷菑”之后的“陈修”和“为厥疆畎”，“既勤垣墉”之后的“涂

塈茨”，“既勤朴斫”之后的“涂丹雘”是发展和提高阶段。比喻在前人事业的基础上，自己应当从事的工作和应当取得的成就。这些比喻，显然也是为了说明实行宽大政策的理由。这就是说，在周初统治者看来，只有实行宽大政策，才能继承前人的事业把国家治理得更好。第三段，根据历史经验进一步指出“明德”的重要，文中指出只有实行这种“明德”，才能“惟王子子孙孙永保民”。其实，所谓“明德”，就是指上文所说的宽大政策，以及后代所说的“德政”。因此，从以上来看，我们认为全文的中心，基本上是明确的。

周公在《梓材》中所提出的“明德”的政策，与当时的政治形势有密不可分的联系。周初的政局曾经经历过一次大动荡，这次动荡就是三监和武庚所发动的叛乱。周公用三年时间，花了很大力气才平定这次叛乱。平叛之后，在治理国家方面，究竟采取何种方针、政策的问题，十分严肃地摆在周初统治者面前。周公在总结前人及自身统治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明德”，主张实行宽大政策，对稳定当时的政治局势和社会发展是起到积极作用的。“成康之治”的史实便是明证，证明周公的确是一位深谋远虑的政治家。

王曰：“封！以厥庶民暨厥臣，达大家[1]，以厥臣达王惟邦君[2]。汝若恒[3]，越曰[4]：‘我有师师[5]：司徒、司马、司空、尹旅[6]。’曰：‘予罔厉杀人[7]。’亦厥君先敬劳[8]，肆徂厥敬劳[9]！肆往奸宄杀人历人宥[10]，肆亦见厥君事戕败人宥[11]。”

【注释】

[1]“以厥庶民”二句：此句为倒装句，应作“以大家达厥庶民暨厥

臣”。大家，指贵族大臣。厥，其。庶民，众民。

[2]“以厥臣”句：倒装句，应作“以王惟邦君达厥臣”。惟，与。邦君，诸侯国君。

[3]若：指示代词，这。恒：常。

[4]越：及。

[5]师师：前一个“师”字作“众”讲，后一个“师”字作“长”讲，合起来指众官。

[6]司徒：官名。因其管理农业生产故又称农父。司马：官名。掌管军事。又称“圻（qí）父”。司空：官名。掌管工程建筑。尹旅：众大夫。尹，正，大夫。旅，众。

[7]厉：杀戮无罪的人。

[8]“亦厥君”句：倒装句，应作“亦先厥君敬劳”。厥，其。敬劳，尊敬慰劳，表示不杀无罪的人。

[9]肆徂（cú）：犹言赶快去。徂，往。

[10]肆往：犹言过去。奸宄：为非作歹。人历：即鬲（lì），古时奴隶称人鬲（采孙诒让、于省吾、杨筠如说）。宥：宽恕。

[11]见：通“伣”（xiàn），刺探情报。戕（qiāng）：败，残害人的肢体。

【译文】

王说："封啊！对我的教令，要由公卿巨室下达到他所统辖的臣民，由王与诸侯国君下达到他的部下官吏。你要经常这样做，还要说：'我有许多大臣如司徒、司马、司空，以及许多卿士大夫。'还要告诉他们说：'我不会杀掉无罪的人。'你要先于国王，对他们表示尊敬和慰劳，赶快去对他们表示尊敬和慰劳吧！对于过去曾经抢夺人家货物，或者是杀掉奴隶的人要宽恕他们；对于那些曾经刺探国君情报以及残害人的身体的人，也要宽恕他们。"

王启监[1]，厥乱为民[2]。曰："无胥戕[3]，无胥虐，至于敬寡，至于属妇[4]，合由以容[5]。"王其效邦君越御事[6]："厥命曷以[7]？引养引恬[8]，自古王若兹监[9]，罔攸辟[10]。"惟曰[11]："若稽田[12]，既勤敷菑[13]，惟其陈修[14]，为厥疆畎[15]；若作室家，既勤垣墉[16]，惟其涂塈茨[17]；若作梓材[18]，既勤朴斫[19]，惟其涂丹雘[20]。"

【注释】

[1]启：设立。杨筠如说："启，《广雅》：'开也。''开'义与'立'同，《酒诰》：'肇我民'，即《诗·蒸民》之'立我蒸民'。"监：治理，谓设立诸侯，进行统治。《周官·冢宰》："乃施典于邦国，而建其牧，立其监。"

[2]乱：率，大抵。

[3]胥：相互。戕：残害。

[4]属妇：有两种解释：一、怀孕的妇女；二、妾妇。译文采后一说。

[5]合：同。由：用，“用”又可作“论”解，此处指论罪。容：宽。

[6]效：教令。邦君：诸侯国君。越：与。御事：指办理政务的官吏。

[7]厥：其，指王。曷以：什么，疑问词。

[8]引：长。恬：安。

[9]若：如。兹：指示代词，这，指上文“引养引恬”。监：视，此处谓总结经验教训。

[10]罔：没有。辟：邪僻，指人民群众造反的行动。

[11]惟：语词，无实义。

[12]若：比如。稽：种。“䅶”的假借字，《广雅》：“䅶，种也。”（采杨筠如说）又，蔡沈解作“治”，于省吾认为“稽”乃“籍”、“藉”之同音假借，“稽田”即“籍田”。均可备一说，故录以备考。按，籍田，系我国古时天子、诸侯征用民力耕种的田地。据载，每逢春耕前由天子或诸侯执耒耜在籍田上三推或一拨称“籍礼”，亦即所谓亲耕，表示对农业生产的重视。

[13]敷：播种。菑（zī）：刚刚耕起的田地。

[14]惟：思。陈修：修治。

[15]疆：界。畎（quǎn）：田间水渠。

[16]垣：矮墙。墉：高墙。

[17]涂：涂塞。塈（jí）：涂塞屋顶。茨：以茅草盖屋。

[18]梓材：上等木材。

[19]勤：辛勤。朴：没有制成器具的原材料。斫（zhuó）：砍，此处指加工。

[20]丹雘（huò）：上等颜色，赤石脂之类，古人认为是好颜料。

【译文】

国王设立了诸侯国君，全是为了治理臣民。王说："不要互相残害，不要互相虐待，对无夫或无妻的老人要尊敬，对于微贱的妇人也要爱护，他们犯了罪都要加以宽恕。"国王还教训诸侯国君及其官吏们说："我的命令是什么呢？就是要求你们好好地养活小民，好好地统治小民，使他们安于自己的处境而不犯上作乱，自古以来，国王都是按照这种经验统治小民的，因而在他们的统治之下，就没有发生犯上作乱的事情。"国王又说："好比种田，既然辛勤地把土地耕起来并播上种子，那就应当考虑修治疆界和田间水渠；好比建筑房屋，既然辛勤地筑起高墙和矮墙，那就应当考虑用茅草盖好屋顶，并涂补好屋顶上的漏洞；好比用上等木材制作家具，既然辛勤地把木材加工成家具，那就应当涂上上等颜色，以求美观。"

今王惟曰："先王既勤用明德[1]，怀为夹[2]，庶邦享作[3]，兄弟方来[4]，亦既用明德。后式典集[5]，庶邦丕享[6]。皇天既付中国民越厥疆土于先王[7]，肆王惟德用[8]，和怿先后迷民[9]。用怿先王受命[10]。已[11]！若兹监[12]。"惟曰："欲至于万年，惟王子子孙孙永保民[13]。"

【注释】

[1]明：勉力。德：德政。

[2]怀：来。夹：辅。

[3]庶：许多。邦：诸侯国。享：献，即纳贡。

[4]兄弟方：即兄弟国。方，国。

[5]后：诸侯国君。式：乃。典：常。集：会和。

[6]丕：大。享：纳贡。

[7]付：给予。越：与。

[8]肆：今。

[9]和怿（yì）：心悦诚服。怿，悦。迷民：周的统治者称殷商遗民中的顽固派叫迷民。

[10]用：因。怿：当通“绎”，长。

[11]已：感叹词。

[12]若：如。兹：这。监：谓总结经验教训。

[13]保：安，谓统治。

【译文】

现在，王说：“从前我们的国王辛勤而努力地推行德政，一些贤臣

都主动地来做助手，辅助国王推行德政，许多诸侯都来纳贡称臣，甚至兄弟之国也来表示臣服，也是因为努力推行德政的缘故。诸侯国君经常集合在一起，前来朝贡，这样便使更多的诸侯国前来纳贡称臣。上帝既然把中国的臣民和疆土托付给先王，现在国王只有推行德政，殷商遗民中的顽固派，才会先后心悦诚服地服从于我们的统治。先王从上帝那里接受的大命，才得以长期地维持下去。唉！要很好地总结这种经验教训。”又说：“要想使我们的统治保持万年，就必须使王的子子孙孙永远治理好广大民众。”

召诰

【题解】

据《史记》的《周本纪》和《鲁周公世家》记载，武王死时，成王尚幼，因而周公“代成王摄行政当国”。七年之后，成王年长，周公便还政成王“北面就臣位”。就在这一年，成王决定营建洛邑，并派召公主持其事。在营建过程中，周公曾去洛邑视察，因而作《召诰》和《洛诰》。旧注均以本篇为召公所作，故名《召诰》。

全篇可以分作四段。第一段，叙述营建洛邑的过程和情况，从叙述的情况来看，周初统治集团，对营建洛邑极为重视。

第二段，总结殷商灭亡的教训，“言天命不可恃，祖宗不可恃，惟敬德庶可凝固天命”（宋人陈栎语，见《书经传说汇纂》）。“惟王受命，无疆惟休，亦无疆惟恤。呜呼！曷其奈何弗敬”，便是这种思想的反映。以周公为代表的周初统治者，从来不把获得政权看作万事大吉，而要怀着无限忧虑和恭谨的心情来从事巩固政权的工作。

怎样才能巩固政权呢？召公总结了殷商灭亡的教训，将殷的“先王”和“后王”加以比较。在“先王”的上面加上一个“哲”字，表明这些先王是圣明的，“后王”则不然，开始时还能按先王的命令行事，后来便残虐百姓，上帝为了怜悯百姓，就“眷命用懋”，将大命由殷商转到周的手里。根据这样的教训，召公谆谆地告诫成王“疾敬德”。“疾”字用得很有力量，不仅表现了“敬德”的重要，也表现了召公心情的殷切。

第三段，这一段可分作三小节。第一小节继续总结夏殷的灭亡教

训，然后又指出幼主继位，辅佐乏人，意在说明当时巩固政权的任务还十分艰巨。第二小节说明营建洛邑的目的，为什么“王不敢后”亦即不敢迁延营建洛邑之举呢？主要是因为周初统治者“畏于民岩”，看到了治理“殷民”的困难。再者洛邑居全国之中，把这个地方建成都邑，有利于加强对全国的统治。第三小节一面提出改造殷民，一面又再次告诫成王“不可不敬德”。

第四段，开始仍是总结夏殷灭亡的教训，“惟不敬厥德，乃早坠厥命”，从反面说明“敬德”的重要。其次，把“敬德”和“天命”联系在一起，指出只有“敬德”才能“祈天永命”，进一步说明“敬德”的重要。再次，指出“敬德”的内容：首先，要求国王具备天子的品德，做天下臣民的表率；其次，以小民的安乐使上天高兴，以“受天永命”。这种思想就是“敬天保民”的思想。可见所谓“敬德”，其实际内容便是“敬天”和“保民”两个方面，这两个方面又以“保民”为基础。“无小人莫养君子”，统治者懂得没有“小人”创造物质财富，“君子”就没有办法过下去；因此，以周、召二公为代表的周初统治者所竭力强调的“保民”，充其量不过是使百姓能够活下去，而不会超过这个限度。假如“小民淫用非彝”则“亦敢殄戮”，就是说，如果小民有非分的行为，也要敢于把他们杀掉；可见，“保民”还包括另一方面，亦即刑治一面，这种思想是周人的一贯思想。

这里需要补充说明的是，“其惟王勿以小民淫用非彝，亦敢殄戮用乂民，若有功”，旧注都解作不要因小民有了非法的行为就敢于把他们杀掉，意思是说对于这种人也要宽大。这恐怕是一种误解。其实，这段话应分作两句，“以”应作“和”讲，所以我们译作“希望成王不要和小民一起放纵自己的行为而不遵法度”，下一句译为“也要敢于用刑杀的办法治理小民，这样才能获得成功”。我们认为这样理解比较符合周初统治

者的思想。最后将“仇民”和“友民”对举，意在说明只有“明德”，才能使“仇民”和“友民”都服从自己的统治，从而使政权得到巩固和加强。

综上所述，全文的中心就在“敬德”二字上。诰辞再三致意，足见周初统治者对此极为重视。这种主张在当时对缓和阶级矛盾，促进社会发展，起到相当积极的作用，“成康之治”的出现，应当说与这种主张的推行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

惟二月既望[1]，越六日乙未，王朝步自周，则至于丰。

【注释】

[1]惟：语词，无义。二月既望：二月十六日（采曾运乾说）。

【译文】

二月十六日，又过去六日，在乙未这天，王早晨从周出发，到了丰邑。

惟太保先周公相宅，越若来三月[1]，惟丙午朏[2]。越三日戊申，太保朝至于洛，卜宅。厥既得卜[3]，则经营[4]。越三日庚戌，太保乃以庶殷攻位于洛汭[5]。越五日甲寅，位成。

【注释】

[1]越若：犹于是。来三月：指下一月便是三月。来，表示将来时，如明日为来日，明年为来年。

[2]惟：语词。朏（fěi）：新月的光。曾运乾说："朏，月三日明生之名。"

[3]厥：语首助词，无实义。得卜：言得到吉祥的卜兆。

[4]则：承接连词，犹今语就。经营：指建筑。

[5]洛汭（ruì）：洛之入河处。洛，洛水。汭，水的弯曲处。

【译文】

太保召公在周公之前，到洛地勘察宫室宗庙的基地，到了三月初三，新月露出光辉。又过了三日到戊申这天，太保在早晨到了洛地，占卜宫室宗庙的基地。在占卜中得到吉兆，便开始营建。过了三天到庚戌这天，太保便率领许多殷民在洛水入黄河处营建宗庙宫室的基地。过了五日，到甲寅这天，基地建成。

若翼日乙卯[1]，周公朝至于洛，则达观于新邑营[2]。越三日丁巳，用牲于郊[3]，牛二。越翼日戊午，乃社于新邑[4]，牛一，羊一，豕一。

【注释】

[1]若：及，到。翼日：明日。翼，通"翌"。

[2]达：通。观：此处谓视察。营：区域，犹今语营盘。

[3]郊：古时祭天地的典礼，此处单指祭天。

[4]社：立社祭土神。

【译文】

到了次日，也就是乙卯日早晨，周公来到了洛，全面视察了新邑的规模。过了三日，到了丁巳这天，举行郊祭，用两头牛祭天。次日戊午，便在新邑立社庙祭地神，祭时用牛、羊、猪各一头。

越七日甲子，周公乃朝用书[1]，命庶殷，侯、甸、男、邦伯。厥既命殷庶，庶殷丕作[2]。

【注释】

[1]朝：早晨。用书：书，此处指书写的命令。《左传·昭公三十二年》追叙这段史实说：“士弥牟营成周，计丈数，揣高卑，度厚薄，仞沟洫，物土方，议远迩，量事期，计徒庸，虑材用，书馀粮，以令役于诸侯。”用书即“以令役于诸侯”。

[2]庶：众。丕：大。作：动工。

【译文】

又过了七天，在甲子日的早晨，周公便向殷民和各诸侯国的首领颁发了营建洛邑的命令。向殷民宣布命令之后，殷民便大举动工了。

太保乃以庶邦冢君出取币[1]，乃复入锡周公[2]，曰：“拜手稽首，旅王若公[3]。”诰告庶殷越自乃御事：“呜呼！皇天上帝，改厥元子兹大国殷之命[4]，惟王受命，无疆惟休，亦无疆惟恤。呜呼！曷其奈何弗敬[5]？

【注释】

[1]以：和，与。冢君：长君。币：指币帛之类的赠送礼物。

[2]锡：赠予。

[3]旅王若公：从《洛诰》的记载看，勘察宗庙宫室的基地时，成王尚在西都，并未来洛地。周公这时将要返回旧都，所以召公把向成王陈述的意见陈述给周公，希望周公把这些意见转达给成王，故说“旅王若公”。旅，陈述。若，曾运乾以为读如“那”，可解作“于”或“在”。

[4]改：改革。厥：其。元子：即天子。兹：指示代词，这。命：指天子的大命。

[5]曷其奈何：“曷其”与“奈何”为同义词叠用，以加强语气，犹今语为什么。

【译文】

太保和诸侯国的国君取出礼品，再进内赠给周公，并说：“请接受我们的礼拜，请让我们把向王陈述的意见陈述给你。”然后又把这些意见写成命令，发布给殷民和那些治事诸臣：“啊！上天上帝，更改了殷国的大命，不再让他统治天下，我们周王接受了上天的大命，无限美好，但也有无限的忧虑。唉！为什么不应该有所警惕呢？

“天既遐终大邦殷之命[1]，兹殷多先哲王在天。越厥后王后民[2]，兹服厥[3]。厥终[4]，智藏瘝在[5]。夫知保抱携持厥妇子[6]，以哀吁天[7]，

徂厥亡[8]，出执[9]。呜呼！天亦哀于四方民，其眷命用懋[10]，王其疾敬德。

【注释】

[1]遐：当为“假”，已经的意思（采孙星衍说）。一说，远，亦通。大邦殷之命：指殷的统治地位。

[2]越：与。厥：代词，其。

[3]兹：曾运乾以为读为“孜”（zī），谓勤勉。服：本义为服从，此处可引申为遵循。厥：代词，指先王。

[4]厥：语首助词，无义。终：末世。

[5]智：有知识、有本领的人。鳏（guān）：指离家行役的人。在：与上文“藏”对言，指留下的人。

[6]夫：男人。知：匹偶。《尔雅·释诂》：“知，匹也。”保：通“褓”，小儿衣物。厥：代词，其，指下述男人。妇：妻。子：儿子（采孙星衍说）。

[7]吁：呼告。

[8]徂：通“诅”，诅咒。厥：其，指殷纣。

[9]执：曾运乾读为“垫”，陷也，可引申为陷阱。孙星衍解“执”为“胁迫”。细味上下文，当以曾说为是，孙说录以备考。

[10]眷：顾。懋（mào）：迁移，此指大命由殷迁之于周。

【译文】

“上天既然已经结束了大国殷的大命，这殷国的许多圣明的先王还在天上。后来到了殷纣，一开始他和臣民都还能勤勉地根据先王的命令行事。待到纣的末世，有本领的人都匿藏起来，小民都离家行役，人们痛苦到了极点。有了家室的成年男子，都抱着他们的婴儿，携带着他们的妻子，在一起悲痛地呼吁苍天，诅咒殷纣，希望他快点灭亡，以求跳出灾难的深渊。啊！上天也哀怜四方小民，他看到这种情形，便把大命由商转移给我周。王啊！希望你赶快敬重德行！

“相古先民有夏[1]，天迪从子保[2]，面稽天若[3]，今时既坠厥命[4]。今相有殷，天迪格保[5]，面稽天若，今时既坠厥命。今冲子嗣[6]，则无遗寿耉[7]，曰其稽我古人之德[8]，矧曰其有能稽谋自天[9]。

【注释】

[1]相：视。

[2]天迪：上天的启迪。从子保：曾运乾认为“从子保”为“旅保”两字的误写。“旅”本为祭名，《论语》：“季氏旅于泰山。”《尔雅》中又把“尸旅”的意义作一样的解释，所以说“旅”为祭上帝之尸。许慎《五经异义》引《鲁郊祀》曰：“祝延帝尸。”又《石渠论》：“周公祭天，太公为尸。”都是祭天有尸的证明。古时人对祭天之尸看得十分神秘而庄重，“旅”是能够通神天之道的人。舜祭祀上帝，禹为之旅；周公祭天，太公为之尸，都

是证明。古人所以这样做，无非是要把祭天的典礼故意弄得十分神秘，以此作为欺骗手段，使人们相信那些祭天的人都是能够沟通天人意见，传达上帝命令的人，从而借用神的威吓来维持王权统治。

[3]面：当面。稽：考。若：读为“诺”，意思是说“旅保”一类人在上天那里当面接受上帝的命令。

[4]坠：失去。厥：其，犹今语他的。命：大命，指帝统。

[5]格保：即上文“旅保”，能够沟通天人意见并传达上帝命令的人。

[6]冲子：年幼的人，此处指成王。嗣：继。

[7]遗：留下。寿耇：年长有德的老成人。

[8]曰：语词。稽：考。

[9]稽：本义为考，此处可引申为咨询。

【译文】

“看那古代的夏人，上天让那些深知天道的人来开导他们，这些人往往能够当面咨询上天的意见，由于夏的后代国王不能遵从上天的意旨行事，上天便废弃了他们的大命。现在再看看殷人，上天让那些深知天命的人来开导他们，这些人往往能够当面咨询上天的意见，现在也由于殷的后代国王不能够遵从上天的意旨行事，上天便废弃了他们的大命。如今年幼的成王继承了王位，还没有老成可靠的人辅佐他，没有人能考究古人的道德，何况说是能够当面咨询上天意见的人呢？

“呜呼！有王虽小，元子哉[1]，其丕能諴于小民[2]。今休，王不敢后[3]。用顾畏于民碞[4]，王来绍上帝[5]，自服于土中[6]。旦曰：‘其作大邑，其自时配皇天[7]，毖祀于上下[8]，其自时中乂[9]。王厥有成命，治民今休。’

【注释】

[1]元子：即天子。

[2]其：他。丕：大。諴（xián）：和，和协。

[3]后：推迟，此指不敢迁延建洛之举。

[4]碞：同“岩”，险。此处“民岩”指殷的遗民，殷民初不服周的统治故曰险。

[5]绍：曾运乾云：“读为‘卲’，卜问也。”

[6]自：用。服：治。土中：谓天下之中，指洛邑。

[7]自时：犹今语从此。自，从。时，通“是”，这。配：配享，此处是说祭天时以周的先祖配享。《孝经·圣治》说：“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后稷为周人的始祖。

[8]毖：谨慎。上下：上指天神，下指地神。

[9]中乂：居中治理国家。乂，治。

【译文】

“啊！成王虽然年幼，但他却是天子，他能够很好地治理小民使之和谐。现在国家的形势很好，成王不敢延迟建造洛邑的大事。他由于看到小民难治而心怀忧虑，便去卜问上帝，因而在天下的中部营建洛邑，以便治理国家。周公说过：‘赶快营建大邑，从此以后祭天时，便能够以先祖后稷配享，谨慎地祭祀天神和地神了，从此便可以居于天下之中而治理国家了。成王已经打定了这样的主意，治理小民便可以大获成功了。’

“王先服殷御事[1]，比介于我有周御事[2]。节性[3]，惟日其迈[4]。王敬作所[5]，不可不敬德。

【注释】

[1]服：治。御事：治事诸臣。此句大意是说，先要治服殷的遗臣。

[2]比：《广雅》：“近也。”介：当为“尔”，字误，古本“介”作“尔”，《今文尚书》当作“迩”。尔，“迩”的异体字。比迩，谓靠近、接近。

[3]节：节制，引申为改造。性：性情。意即克服殷人反抗的心理。

[4]迈：进。

[5]作所：谓以身作则。

【译文】

“王先治理殷国的遗臣，使他们能够亲近我们并和我周国治事诸臣

一样为国效劳。要节制、改造他们的性情，使他们天天有所进步。成王也应恭敬谨慎，以身作则，不可不敬重德行！

“我不可不监于有夏[1]，亦不可不监于有殷。我不敢知曰，有夏服天命[2]，惟有历年[3]；我不敢知曰，不其延[4]。惟不敬厥德[5]，乃早坠厥命[6]。我不敢知曰，有殷受天命，惟有历年；我不敢知曰，不其延。惟不敬厥德，乃早坠厥命。今王嗣受厥命[7]，我亦惟兹二国命[8]，嗣若功[9]。

【注释】

[1]监：通“鉴”，戒，指可以作为教训的事。

[2]服：职务，此处可引申为接受职务。

[3]历年：年代久远。历，久。

[4]其：语中助词，无实义。延：长久。

[5]惟：只，独。厥：语中助词，无实义。

[6]坠：失去。

[7]嗣：继。

[8]惟：思。命：下有省略，意思是说，应当考虑二国为什么会丧失大命。

[9]嗣：继。若：其。

【译文】

“我们不能不以夏为鉴戒，也不能不以殷为鉴戒。我不敢知道，夏接受上天的大命，能够经历长久；我也不敢知道，他们不能经历长久。我所知道的是因为他们不敬重德行，才早早地丧失从上天那里接受来的大命。我不敢知道，殷接受上天的大命，能够经历长久；我也不敢知道，他们不能经历长久。我所知道的是因为他们不敬重德行，才早早地丧失了从上天那里接受的大命。现在成王承受了上天赐予的大命，我也希望你们能够考虑这两个国家兴亡的缘由，接受他们的教训，继承他们的大功。

“王乃初服[1]。呜呼！若生子[2]，罔不在厥初生，自贻哲命[3]。今天其命哲[4]，命吉凶，命历年[5]。知今我初服[6]，宅新邑[7]，肆惟王其疾敬德[8]。王其德之用，祈天永命。

【注释】

[1]乃：是，为。初服：指初次处理政务。服，习。

[2]若：好像。生子：十五岁的少年称生子，古人以十五岁的少年情欲初生，故称生子。

[3]贻：传。

[4]其：时态副词，将。命哲：即赐大命与明智之人。哲，明智。

[5]命：赐予（采于省吾说）。

[6]知：知道。

[7]宅：动词，居住。新邑：即洛邑。

[8]肆：故。惟：通“唯”，表希望。疾：速。

【译文】

“成王刚刚治理国家。啊！这好比刚刚成人的少年，成功与失败无不在他们这个时候，必须自行选择那明智的道路走下去。现在上天把大命赐给那些明智而有道德的人，至于降下的是吉是凶，给予的时间是长是短，这都是很难预料的。我所知道的是成王刚刚治理国家，居住在新邑，现在的希望是成王能够赶快敬重德行。王啊！只有根据道德行事，才能祈求天命的久长。

“其惟王勿以小民淫用非彝[1]，亦敢殄戮用乂民[2]，若有功。

【注释】

[1]其：祈使副词，犹希望。淫：放纵，过度。彝：法。

[2]殄（tiǎn）：灭绝。戮：杀。乂：治。

【译文】

“希望成王不要和小民一起放纵自己的行为而不遵法度，也要敢于用刑杀的办法治理小民，这样才能获得成功。

“其惟王位在德元[1]，小民乃惟刑用于天下[2]，越王显[3]。

【注释】

[1]其：表祈使，犹希望。元：元子，指天子。

[2]惟：语中助词，无实义。刑：法。

[3]越：发扬光大。显：显德。

【译文】

“希望成王居于天子之位，而有圣人的大德，小民在下面便能够自行按照法度行事，发扬王的美好的品德了。

“上下勤恤[1]，其曰[2]：我受天命，丕若有夏历年，式勿替有殷历年[3]。欲王以小民，受天永命。”

【注释】

[1]上下：上指君，下指臣。恤：忧虑。

[2]其：庶几，犹今语差不多。

[3]替：废。

【译文】

“君臣上下，时常把忧虑放在心里，这样才差不多可以说：我们接

受上天的大命，才能够像夏那样经历久远的年代，才不至于像殷那样废弃了上天所赐予的久远的年代。我们希望成王以小民的安乐使上天高兴，以便从上天那里接受永久的大命。”

拜手稽首曰：“予小臣敢以王之仇民百君子越友民[1]，保受王威命明德。王末有成命[2]，王亦显。我非敢勤[3]，惟恭奉币，用供王能祈天永命。”

【注释】

[1]仇民：即殷的遗民，殷民于周为仇，故称仇民。百君子：指殷的许多遗臣。百，言其多。越：和，及。友民：与“仇民”对言，“友民”当指周的臣庶。

[2]末：终。成命：指营建洛邑之事。

[3]勤：慰劳。

【译文】

召公行礼之后说：“我小臣和殷的遗臣遗民以及我周臣子庶民，共同保卫成王从上天那里接受来的威严的大命，发扬成王的大德。成王终于定下了营建洛邑的主张，成王的大德便可以更加光显了。我不是敢于慰劳成王，只不过是恭敬地奉上礼品，以供成王祈求上天给予永久的大命罢了。”

洛诰

【题解】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洛诰》作于周公还政成王之后，从诰辞的内容来看，这个说法是可信的。

过去，不少注家认为本文也有“阙文错简”，但由于文献不足，究竟何处有“阙文”，何处是“错简”，也很难考其究竟了。

本篇取名《洛诰》，就是因为诰辞内容和营建洛邑有关，又因为周公还政也在这个时候，所以诰辞虽然谈到关于营建洛邑的问题，但重点却是谈还政问题。这种写法在形式上和其他诰辞有所不同。

金履祥《尚书表注》说：“《召诰》、《洛诰》相为首尾，惟《洛诰》所纪，若无伦次。”金氏的说法未免过甚其辞。其实，细绎全文，似觉仍有脉络可寻。

全文大体上可分作五段。

第一段，写周公就营洛问题，向成王报告，而成王也就营洛问题回答周公。其中虽然也谈到还政，但主要谈的是营洛。

第二段，写周公要求成王到新都洛邑举行祭祀、即位大典，然后主持政务。言辞非常恳切，希望成王“明作有功，惇大成裕”；同时还告诉成王礼制的重要和治民的方法。就中尤其强调礼制，足见礼制是维护当时社会的重要手段。在这段话中，周公把营洛和还政联系在一起，这说明这两个问题关系极为密切。

第三段，写成王对周公的回答。在这一段答辞中，成王首先高度赞扬了周公的功德，然后要求周公留在洛邑继续执政。为什么要提出这个要求呢？在成王看来，当时是“四方迪乱未定，于宗礼亦未克敉”，局势很不安定。成王认识到在这种情况下，由自己主持政务，是难以胜任的，因而恳切地要求周公说：“公无困哉。”成王的这个要求，不单纯是为了要对周公表示谦恭和信赖，也是当时的形势使然。

第四段，写周公答应成王的请求，决定留守洛邑处理政务。

第五段，史臣叙事之辞，记叙周公留守洛邑的情况。

本篇和《召诰》可以看作是姊妹篇，其基本思想是一致的。

周公拜手稽首曰[1]：“朕复子明辟[2]，王如弗敢及天基命定命[3]，予乃胤保大相东土[4]，其基作民明辟[5]。

【注释】

[1]拜手稽（qǐ）首：古代男子的跪拜礼。拜手，跪下后两手拱合，俯手至于心平而不至地。稽首，叩头至地，是隆重的跪拜礼。

[2]复：归还。辟：君主。

[3]基命定命：曾运乾曰：“基，始；定，正也；基命定命，即举行大典也。”

[4]胤（yìn）：继。保：官名。太保，此指召公。相：视察。东土：指洛地，因其在镐京以东，故称东土。

[5]其：祈使副词，犹希望。基：始。明辟：圣明的国王。

【译文】

周公行礼之后，说："我把君位还给你，而你却谦逊地不敢举行即位大典，我要在太保召公之后东去视察洛邑，你将要开始做小民圣明的君主了。

"予惟乙卯，朝至于洛师。我卜河朔黎水[1]。我乃卜涧水东[2]，瀍水西[3]，惟洛食[4]。我又卜瀍水东[5]，亦惟洛食。伻来[6]，以图及献卜。"

【注释】

[1]河：黄河。朔：北方。黎水：清《续文献通考》："卫河淇水合流至黎阳故城为黎水，亦云浚水。"黎阳故城在现在河南浚县东北，距离商的首都朝歌很近。朝歌在现在河南淇县。联系上下文可断定这次占卜不吉。

[2]涧水：水名。发源于现在河南渑池东北白石山，至洛阳西南入洛水。

[3]瀍（chán）水：水名。发源于现在河南孟津任家岭，向南流经洛阳东面入洛水。当时周公营洛有两个目的，首先是为了取得统治殷国遗民的方便，其次为了诸侯朝贡的方便。

[4]惟：仅。食：有四解。《孔传》："卜必先墨画龟，然后灼之，兆顺食墨。"据此，食指龟兆。孙星衍认为，食，玉食，犹《洪范》"惟辟玉食"，指玉食此土。俞樾认为"食"可训"用"。杨筠如

说："按食亦事之假，事犹治也。"译文从《孔传》说。

[5]瀍水东：此处即成周筑地。成周也叫下都。

[6]伻（bēng）：使者。

【译文】

"我在乙卯这天早晨到了洛邑。我占卜了黄河以北的黎水，不吉。我占卜了涧水以东，瀍水以西的地方，得到吉兆。又占卜了瀍水以东的地方，也得到了吉兆。现在派使者献上地图和卜兆。"

王拜手稽首曰："公不敢不敬天之休，来相宅[1]，其作周匹休[2]。公既定宅，伻来，来视予卜，休，恒吉[3]。我二人共贞[4]。公其以予万亿年敬天之休。拜手稽首诲言[5]。"

【注释】

[1]相：勘察。宅：宫室宗庙的筑地。

[2]其：代词，指周公。作：营建。周：指周的旧都宗周。匹：配。休：美。

[3]恒：遍。

[4]共贞：犹言"共同承事"（采曾运乾及杨筠如说）。贞，马融说："贞，当也。"按，"贞"当作"鼎"，"贞"、"鼎"古通用。

[5]诲言：教诲之言。旧注均解为"教诲"之"诲"。于省吾说："吴大

澂谓古诲字从言从每，是也。……谋言犹云咨言问言。”亦通。

【译文】

王行礼之后，说：“您不敢不尊重上天所赐予的信任，来洛邑视察宫室宗庙的基地，建成了洛邑作为与旧都相对的新都，这是一件大好事。您已经勘定了宫室宗庙的基地，派使者送来图样和卜兆让我看，图样和卜兆都很好。让我们二人共同承享上天所赐予的信任。希望您和我永久敬重上天所赐予的信任。感谢您的教导。”

周公曰：“王，肇称殷礼[1]，祀于新邑，咸秩无文[2]。予齐百工[3]，伻从王于周[4]。予惟曰庶有事[5]。今王即命曰：‘记功，宗以功作元祀[6]。’惟命曰：‘汝受命笃弼[7]，丕视功载[8]，乃汝其悉自教工[9]。’

【注释】

[1]肇：始。称：举行。殷礼：接见诸侯的礼节。《周官·大宗伯》：“以宾礼亲邦国，时见曰会，殷见曰同。”

[2]咸：皆。秩：秩序。文：王引之说：“今按‘文’当读为‘紊’。紊，乱也。《盘庚》曰：‘若网在纲，有条而不紊。’《释文》‘紊，徐音文’，是‘紊’与‘文’古音同，故借‘文’为‘紊’。”

[3]齐：整。百工：百官。

[4]伻从王于周：此句语倒，意指在旧都习礼后再跟从王去洛。伻，使。周，此指旧都。

[5]惟：表祈使、希望之意。庶：众。事：指上文“祀于新邑”的事情。

[6]宗：宗人，官名，行使礼仪的官。功：有功的人。作：举行。元祀：大祀。元，大。

[7]笃：厚。弼：辅助。

[8]丕：奉。视：披阅。载：载书。

[9]其：命令副词。悉：尽。教工：教百官习礼仪。

【译文】

周公说：“王啊！你开始用殷礼接见诸侯，在新都祭祀文王，这些礼节是非常有秩序而不紊乱的。我整齐地带领百官，使他们在旧都熟习仪礼之后，再跟从王前往新邑。我希望你答应我的请求，和百官一起前来新都举行祭祀文王的大事。现在王却命令说：‘记下功劳，让宗人选拔那些有功的人举行大祀就可以了。’又命令说：‘你受先王的命令，尽力辅助国家，既已奉命查阅记功的文献，那么你就尽力教导百官熟习仪礼就可以了。’

“孺子其朋[1]，孺子其朋，其往。无若火始焰焰[2]，厥攸灼叙弗其绝厥若[3]。彝及抚事如予[4]，惟以在周工往新邑[5]，伻向即有僚[6]，明作有功[7]，惇大成裕[8]，汝永有辞[9]。”

【注释】

[1]孺子：小孩，此处指成王。其：祈使副词，希望。朋：古“凤”字。相传凤飞，群鸟从以万计，此处比喻带领群臣。

[2]若：像。焰：火苗。

[3]厥：其。攸：所。灼：烧。叙：曾运乾说：“叙，读‘余’，……灼余，犹言烬余也。”绝：断绝。厥若：犹言那个。

[4]彝：语词。及：曾运乾说“犹汲汲”，劳碌的样子。抚事：处理政务。

[5]惟：表希望的副词。以：及。工：官。

[6]伻：使。即：就。有：通“友”。僚：官员。

[7]明：通“孟”，勉。

[8]惇：厚。裕：宽。

[9]辞：言辞，此处可引申为称道。

【译文】

“你应该和群臣一起到新都来啊！你应该和群臣一起到新都来啊！希望你们来吧！不要像烧火那样，开始时火苗虽小，也能把那柴草烧成灰烬，千万不要断绝添加那个柴草啊！希望你赶快前来像我一样勤恳地摄理政事，希望你和那些在旧都的百官一起前来新邑，使他们同新邑的百官团结友善，努力建功立业，优厚地对待宗族，成就宽达的政治，你就可以永久地为后人称道了。”

公曰：“已[1]！汝惟冲子惟终[2]。汝其敬识百辟享[3]，亦识其有不享。享多仪，仪不及物，惟曰不享[4]。惟不役志于享[5]。凡民惟曰不享[6]，惟事其爽侮[7]。乃惟孺子颁[8]，朕不暇听[9]。

【注释】

[1]已：叹词。

[2]冲子：幼子。惟：思。

[3]其：表希冀的副词。辟：诸侯国的国君。享：诸侯国的国君见天子时的礼节。

[4]惟：恐是衍文。

[5]役：用。志：心意。

[6]惟：只。

[7]事：王事。爽：差错。侮：轻慢。

[8]颁：分。孙星衍说：“言政事繁多，孺子分其任，我有所不遑也。”

[9]暇：空闲。听：指听政。

【译文】

周公说：“唉！你虽然年幼，也应当考虑以后的事。你要仔细察看诸侯的贡享，也要记下那些未曾贡享的诸侯。贡享应以礼仪为重，如果

礼仪赶不上贡物，虽说贡物很多，也和没有贡享的一样。这就是说他们没有把心思用在贡物上。如果人们不重礼仪，这样他们就会轻慢你的号令，使政事错乱。希望你这年轻人赶快前来分担政务，我没有时间摄理这样多的政事了。

“朕教汝于棐民[1]，彝汝乃是不蘉[2]，乃时惟不永哉[3]。笃叙乃正父[4]，罔不若予，不敢废乃命。汝往敬哉！兹予其明农哉[5]。彼裕我民[6]，无远用戾[7]。”

【注释】

[1]棐：辅助。

[2]彝：语助词。蘉（máng）：勉力。

[3]时：通“是”。不永：指统治地位不能长保。

[4]笃：厚。叙：顺。乃：代词，犹言你的。正父：天子谓同姓诸侯、诸侯谓同姓大夫，皆曰父。

[5]兹予其明农哉：大意是说，辞去官职勉力务农。兹，这。明，勉力。

[6]裕：宽容。

[7]戾：至。

【译文】

“我教给你治理小民的方法，如果你不努力这样去做，就不能长久保持国家的福运了。厚待各邦君长以及同姓的诸侯和大夫，使他们无不像我一样，不敢废弃你的命令。你到了新邑可要恭谨啊！我要解除政务努力从事农业生产了。你能宽待我们的小民，不管多远的小民也会归附你了。”

王若曰：“公，明保予冲子[1]。公称丕显德[2]，以予小子扬文武烈[3]，奉答天命[4]，和恒四方民[5]，居师[6]，惇宗将礼[7]，称秩元祀[8]，咸秩无文。惟公德明光于上下[9]，勤施于四方，旁作穆穆[10]，迓衡不迷[11]，文武勤教。予冲子夙夜毖祀[12]。”王曰：“公功棐迪笃[13]，罔不若时[14]。”

【注释】

[1]明：勉力。冲子：幼子。成王对自己的谦称，成王是周公的侄子，故谦称“幼冲”。郭沫若认为“明保”是周公之子伯禽的名字，并认为这一段文字是《鲁诰》遗文所窜入（见《中国古代社会研究》）。可备一说。

[2]称：称说。丕：大。显：显赫。德：功德。

[3]以：以为。扬：发扬光大。烈：事业。

[4]奉：遵奉。答：配。

[5]和恒：倒装，应为“恒和”。和，指政事治理得很好。恒，普遍。

[6]师：京师，此处指洛。

[7]惇：厚。宗：同族。将礼：语倒，言以礼接待诸侯。将，事。

[8]称：举。秩：次序。元祀：大祀，指祭祀文王事。

[9]光：广大。

[10]旁：广泛，普遍。穆：美，此处用以形容政治治理得极好。

[11]迓：本作“讶”，“讶”通“御”，掌握。衡：权柄（采孙星衍说）。

[12]毖：谨慎。

[13]“公功”句：亦倒装结构。笃，厚，是“棐迪”的状语。棐，辅助。迪，教导。

[14]罔：否定副词，犹今语没有。若：顺。时：通“是”，指示代词，指上文教导的话。

【译文】

王说：“公啊！您努力辅佐我这年幼无知的人。您称述前人的大德，要我小子发扬光大文王和武王的事业，遵奉上天的命令，很好地治理四方小民，并驻于洛邑，厚待宗族，礼遇诸侯，按照一定规矩大祀文王，虽然礼节繁杂，但都要进行得有条不紊。您的大德可以和日月相比，光辉照耀于上天下地，辛勤地治理四方臣民，普天之下都治理得十分美好，操纵平治天下的大权而不产生差错，又以文王和武王的事迹，对我勤加教导。我这年幼无知的人，只有一早一晚勤谨地进行祭祀

了。”王说：“公啊！您热情地教导我治理小民的道理，这些教训没有不是我应当接受的。”

王曰：“公，予小子其退，即辟于周[1]，命公后[2]。四方迪乱未定[3]，于宗礼亦未克敉[4]，公功[5]，迪将其后[6]，监我士师工[7]，诞保文武受民[8]，乱为四辅[9]。”王曰：“公定[10]，予往已[11]。公功肃将祗欢[12]，公无困哉[13]。我惟无斁其康事[14]，公勿替刑[15]，四方其世享。”

【注释】

[1]即：就。辟：君位。周：指周的旧都。

[2]后：留后，意即留守新邑。

[3]四方：指天下。迪：导。乱：治。

[4]宗：宗人，主持行使礼仪的官。礼：指仪礼。克敉（mǐ）：近义词叠用。克，成功。敉，通“弭”，引申为成功。

[5]公功：犹言公的任务，总指“迪乱未定”、“宗礼未克”诸事。

[6]迪：导。将：主。

[7]监：临，居上视下曰临，此处可引申为统率。士、师、工：均指负责一定政务的官员。

[8]诞：大。保：安。文武：指文王和武王。

[9]乱：率领。四辅：在王的左右辅佐理政的大臣。据《尚书大

传》，天子有四邻，在前面的叫“疑”，在后面的叫“丞”，左面的叫“辅”，右面的叫“弼”，帮助国王处理政务，统称为四辅。

[10]定：止，留下。

[11]往：指返旧都。已：通“矣”，语助词。

[12]功：指任务。肃：通“速”，迅速。将：主持政事。祇：敬。欢：通“劝”，勉。此句是倒装句，“祇”和“欢”跟“肃”一样，都是修饰“将”的。

[13]困：固留。哉：当为“我”，形近致误。

[14]惟：只。斁（yì）：厌，可引申为懈怠。康事：章太炎说“康”读为“庚”，《说文》“庚，更事也”。更，经历。这里“更事”当指经常学习政事。这句话是成王的谦词。

[15]替：废弃。刑：常，指常任的政务。

【译文】

王说：“公啊！我小子还要回来，在旧都行即位改元之礼，您仍旧留在新邑。现在四方还没有完全治理好，宗人的礼仪也没有完成，您的大功还未告竟，您还要主持以后的事，统率我百官大臣，努力治理文王武王从上天那里接受来的臣民。”王说：“公啊，您留下吧！我要回去了。您的任务是迅速而认真地尽力主持政事。您不要老是挽留我啊！我只有不懈怠地学习您掌握政务的本领，但您只有不废弃您应当主持的政务，四方臣民才会受福不尽。”

周公拜手稽首曰：“王命予来承保乃文祖受命民[1]，越乃光烈考武王弘朕恭[2]。孺子来相宅，其大惇典殷献民[3]，乱为四方新辟[4]，作周恭先[5]。曰其自时中乂[6]，万邦咸休，惟王有成绩。予旦以多子越御事笃前人成烈[7]，答其师[8]，作周孚先[9]。考朕昭子刑[10]，乃单文祖德[11]。

【注释】

[1]来：指初至洛地营建新邑。乃：代词，你们。文祖：指文王。

[2]越：和。光：光大。烈：威严。此处用以形容武王。弘：大。朕恭：曾运乾说：“‘朕’当作‘训’，……‘恭’读为‘共’，法也。弘朕，犹《顾命》言‘大训’也。弘恭，犹《商颂》言‘大共’也。‘越乃光烈考武王弘朕恭’作一句读，犹言光汝烈考之大训及大法也。”

[3]惇典：犹言镇守。献民：即民献，众民。

[4]乱：率。辟：君。

[5]恭：恭谨。先：先导。

[6]曰：述说前时之言。时：通“是”。乂：治。

[7]以：介词，与。多子：指众卿。子，对男子的美称。越：和。御：治。笃：厚。烈：功业。

[8]答：合，此处可引申为满足。师：众。

[9]孚：信。

[10]考：成。朕：我。昭子：指成王。刑：常，法。

[11]单：杨筠如说：“《说文》：‘大也。’谓子能成汝之法度，乃能光大文王之德也。”

【译文】

周公行礼以后说：“王命我承担治理你祖父文王从上天那里接受下来的保护小民的任务，和光大你尊严的父亲的遗训大法。你来洛邑视察宫室宗庙的基地，很好地镇守殷的众民，为四方的新君谨慎地处理政务，做后代国君的先导。我曾说，如果能够居在这国中洛邑去治理天下，诸侯国也就都能够治理好了，这样，王的大功便告成了。我姬旦跟众卿大夫和掌握政事的百官，努力于巩固先王的伟大事业，满足众人的愿望，作为我周人的诚实的先导。我成就了你的法制，你光大了文王的大德。

“伻来毖殷[1]，乃命宁予以秬鬯二卣[2]，曰明禋，拜手稽首休享[3]。予不敢宿[4]，则禋于文王武王。惠笃叙[5]，无有遘自疾[6]，万年厌乃德[7]，殷乃引考[8]。王伻殷[9]，乃承叙万年[10]，其永观朕子怀德[11]。”

【注释】

[1]伻：使。毖：慰劳。殷：指殷民。

[2]宁：安。秬（jù）：黑黍，可以酿酒的粮食。鬯（chàng）：古时祭祀所用香酒，用秬制成。卣（yǒu）：古时酒器，其形状和

尊相似。

[3]休：美。享：享献。

[4]宿：停留。

[5]惠：仁。笃：厚。叙：顺。三字均有厚待之意。

[6]遘：遇。自疾：颇费解。章太炎说：“自即辠之烂余。”曾运乾曰：“谦不敢言受福，故言不遇辠耳。”窃意以为“自”作“自己”解亦可，“自”与“遘”，语倒，顺言之则为“不是我遇到疾病”，似乎也可以讲得通。

[7]万年：指永久。厌：饱。

[8]殷：盛。引考：长寿。以上四句是周公为自己祝福的话。

[9]伻：使。殷：指殷民。

[10]承叙：承顺。

[11]子：指众民。

【译文】

“你派使者来慰劳殷民，又送来两樽黍酒，告诉我行礼祭祀和献享，我不敢停留，马上祭祀文王和武王。你这样笃厚地待我，不是我遇到什么疾病，不能遵从你的意旨，是我不敢承担这样的大福。我只有极力延长寿命，永久地享受你的德泽。王使殷民永久服从我们的统治，永远像我们的众民一样心怀大德不敢叛逆。”

戊辰，王在新邑烝祭[1]，岁[2]。文王骍牛一[3]，武王骍牛一。王命作册逸祝册[4]，惟告周公其后[5]。

【注释】

[1]烝：冬祀。

[2]岁：指岁终。

[3]骍（xīng）：赤色。周人尚赤，故用赤色牛祭。

[4]逸：人名。当是史官。祝：祝辞。册：典册。

[5]告：杨筠如说：“谓以周公留守洛邑之享，告之文武也。”

【译文】

戊辰这天，王在新邑，冬祭先王，当时正值年终。祭文王用一头赤色牛，祭武王也用一头赤色牛。王命令史逸把这件事和祝辞写在书册上，祝辞中将周公留守洛邑的事情告诉给文王和武王。

王宾杀禋咸格[1]，王入太室祼[2]。王命周公后[3]，作册逸诰[4]。在十有二月。

【注释】

[1]王宾：指助祭诸侯。杀：杀牲。禋：燎祭。咸格：指与助祭者一同至太庙。咸，都。格，至。

[2]祼（guàn）：以酒灌地而求降神之礼。

[3]王命周公后：成王命封周公的后代。

[4]诰：命令。

【译文】

王与助祭诸侯同至太庙，杀牲燎祭先王，王步入太室，举行以酒灌地而求降神的大礼。王命封周公的后代，并让史逸把这条命令记在典册上。这件事在十二月。

惟周公诞保文武受命，惟七年[1]。

【注释】

[1]七年：指周公摄政七年。

【译文】

周公努力受理文王和武王所给予的大命，计时七年。

多士

【题解】

这一篇在《尚书》中也属于诰体，其写作时间大约在《召诰》、《洛诰》之后。武庚和三监发动的叛乱被平定之后，周初的统治者为了彻底制伏殷民，便将他们迁往洛邑。被迁徙的殷民中，有不少人属于殷商统治者的中上层。这些人是周王朝的顽固的反对派，因而周王朝把这些人称作“仇民”。周王朝的统治者们清醒地认识到只有完全征服这些“仇民”，他们刚刚建立的政权才能得到巩固，因而，如何征服殷民这个问题便尖锐地摆在留守洛邑的周公面前。本篇就是周公向殷民发布的诰令。“多士”的“士”，指的就是这些人。

本篇诰辞大体上可分作两部分。第一部分，主要是向殷民解释周为什么要灭掉殷。对此，周公解释说这是上帝的意旨，上帝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殷的“嗣王”“罔顾于天显民祇”，这就是说，殷的灭亡完全是咎由自取，既不要怨天也不要尤人。在这段话里，周公还特意提到“成汤革夏”的史实，成汤之所以“革夏”，也是因为夏的嗣王“大淫泆有辞”。这就等于告诉殷人：既然你们的祖先成汤秉承上帝的意旨灭掉夏是合理的，那么我们周国秉承上帝的意旨灭掉你们殷国也就是合理的了。周公就是这样向殷民论证周王朝夺取政权的理由的。

第二部分，是周公代替成王向殷民发布的诰令。诰令大体包括以下几点：

一、宣布对发动叛乱的殷民不再治罪。不过在这条诰令中，周公首

先说明发动叛乱的殷民是有罪的，意在说明不再治罪是为了表示宽大。

二、将殷民迁居西方是天帝的命令，殷民不得埋怨。

三、宣布对殷的“多士”不再任用，这显然是鉴于武庚的叛乱而作出的决定。

四、只要殷民“臣我多逊”，不但“尚有尔土”而且“尚宁干止”。就是说，只要顺从周的统治便可以给予土地，让他们过着和平安定的生活；否则，如果“尔不克敬”，那就要“致天之罚于尔躬”，严惩不贷。

在这里，周公一再强调神权，这说明，当时神权是维护奴隶社会的精神支柱。但是，当周公给他的子侄训话时，则着重强调德，而不再强调神了。这个区别很为重要，在研究周书时，应当给予充分注意。

惟三月[1]，周公初于新邑洛[2]，用告商王士。

【注释】

[1]惟：语首助词，无义。三月：成王元年三月。

[2]新邑洛：即王城，在今洛阳之西。周公迁殷民所住之地，称作成周，在今洛阳之东（采曾运乾说）。另，此处可与古文《尚书》中《君陈》、《毕命》互证。

【译文】

成王元年三月，周公第一次从新都洛邑来到成周，把成王的命令向商王朝的士民宣告。

王若曰："尔殷遗多士，弗吊旻天[1]，大降丧于殷。我有周佑命，将天明威，致王罚，敕殷命终于帝[2]。

【注释】

[1]弗吊旻（mín）天：古时成语，谓遭逢不幸，时运不佳。古人迷信，认为秋天万物凋零，多肃杀之气；又认为人的不幸是上天降下的惩罚。弗，不。吊，淑，善。旻天，秋天。

[2]敕：帝王的命令。

【译文】

王说："你们这些殷国的遗民，时运不佳，上天把丧亡的大祸降给你们殷国。我们周国帮助上天行使命令，奉着上天圣明而威严的意旨，用王者的诛罚，命令你们殷王终止帝业。

"肆尔多士[1]，非我小国敢弋殷命[2]。惟天不畀允罔固乱[3]，弼我。我其敢求位[4]，惟帝不畀。惟我下民秉为，惟天明畏[5]。

【注释】

[1]肆：现在。

[2]弋（yì）：篡取。

[3]畀（bì）：给予。允：孙星衍说："允，《释言》云：'佞也。'"罔：诬罔。固：曾运乾说："固，读'怙'，春秋传曰勿怙

乱。”乱：暴乱。允、罔、固、乱，四词义近，故意译为“胡作乱为”。

[4]其：岂。

[5]“惟我”二句：语倒，应作“惟天明畏，惟我下民秉为”。秉，执。为，作为，行事。明畏，圣明威严。畏，通“威”。

【译文】

“现在我要告诉你们这些殷国的遗民，不是我小小的周国敢夺取殷国的大命。因为上天不把大命给予那些善于说谎而又胡作乱为的人，所以才辅助我周国。假如上帝不给我们，我们是不敢妄求这个大位的。上天是圣明而威严的，我们下民只有本着上帝的意旨行事。

“我闻曰：‘上帝引逸[1]。’有夏不适逸[2]，则惟帝降格[3]，向于时夏[4]。弗克庸帝，大淫泆有辞[5]。惟时天罔念闻，厥惟废元命，降致罚。乃命尔先祖成汤革夏，俊民甸四方[6]。

【注释】

[1]上帝引逸：古时成语。古人解说不一，兹从近人曾运乾说。曾氏云：“逸，《说文》：‘失也，兔谩善逃。’逸之引申义为奔放，《晋语》：‘马逸不能止。’注：‘奔也’，是也。引，牵引也。引逸者，牵引之，使不至于跌也。董仲舒云：‘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以此见天心之仁爱人君而欲止其

乱也。’此‘上帝引逸’之义。”

[2]适：节。逸：放纵。

[3]格：格人，深知天命的人。

[4]向：劝。时：通“是”，这。

[5]淫泆：放纵。辞：言语。

[6]俊民：有才能的人。甸：治理。

【译文】

“我听说：‘上帝对人的行为总是规诫和诱掖的。’夏国不节制自己的放纵行为，于是上天便降下深知天命的人，劝导夏国希望他们能够改恶从善。但他们不愿听从上帝的教导，大大地放纵起来，并且喋喋不休地说了一些侮慢上帝的话。上天不能不考虑他们所听到的情况，便废除了夏的大命，降下了惩罚。于是命令你们的先祖成汤更改夏的大命，任用一些有才能的人治理四方。

“自成汤至于帝乙，罔不明德恤祀[1]，亦惟天丕建[2]，保乂有殷[3]。殷王亦罔敢失帝，罔不配天其泽[4]。在今后嗣王，诞罔显于天，矧曰其有听念。于先王勤家诞淫厥泆[5]，罔顾于天显民祇[6]。惟时上帝不保，降若兹大丧。

【注释】

[1]罔：无。明：勉。恤：慎。

[2]丕：大。建：建立。

[3]保：安。乂：治。

[4]罔不配天其泽：倒装句。泽，恩泽。

[5]勤：辛勤。家：基业。诞：大。厥：语词。泆：淫泆，腐化堕落。

[6]显：明。祗：应作“疷”（zhī），为“疷”的假借字。《诗·小雅·白华》：“之字之远，俾我疷兮。”传：“疷，病也。”

【译文】

“从成汤到帝乙，无不努力地施行教化，谨慎地祭祀上天，因此上天便予以大力支持，以安治殷国。殷王也不敢不按照上帝的意旨行事，因此他们都能够和上天一样施给人们以恩泽。在这以后的殷王，欺骗侮慢上天，更谈不到听从上天的教导了。在先王辛勤建立的基业上，大肆奢侈腐化起来，根本不把上天圣明的教导和人们的疾苦放在眼里。因此上帝便不再保佑殷，给殷降下了丧亡的大祸。

“惟天不畀不明厥德。凡四方小大邦丧，罔非有辞于罚。”

【译文】

“天不会把大命赐给那些不努力施行德教的人。凡是四方小国或大国的丧亡，没有不是因为有罪而招致丧亡的惩罚的。”

王若曰：“尔殷多士，今惟我周王丕灵承帝事[1]，有命曰：‘割殷

[2]。’告敕于帝。惟我事不贰适[3]，惟尔王家我适[4]。予其曰：‘惟尔洪无度[5]，我不尔动，自乃邑。’予亦念天即于殷大戾，肆不正[6]。”

【注释】

[1]丕：乃。灵：善，引申为神圣。承：接受。事：指命令。

[2]割：灭。

[3]不贰适：不允许有二心。当是周公假托上天的话。

[4]适（dí）：孙星衍说：“敌也。”此句是周公对殷的指责。

[5]洪：大。度：法度。

[6]肆：故。正：执而治其罪。

【译文】

王说：“你们这些殷国的遗民听着，现在我周王奉上天神圣的命令，命令说：‘灭殷。’我们完成了这个命令，并报告给上帝。上帝要你们服从我的统治，不许怀有二心，但你们一定要和我王家为敌。我要说：‘是你们无视法度，我们并没有先进攻你们，是你们在自己的都邑，首先发难。’我考虑上天既已降下大祸给殷，所以也就不再治你们的罪了。”

王曰：“猷[1]，告尔多士，予惟时其迁居西尔[2]。非我一人奉德不康宁[3]，时惟天命[4]，无违。朕不敢有后，无我怨。

【注释】

[1]猷：发语词。

[2]“予惟时”句：倒装句。尔，代词，你们。

[3]奉德：客套话，意言根据道德原则办事。此处道德，当指周国的利益而言，故意译之。奉，秉。德，道德。

[4]时：通“是”，这。

【译文】

王说：“啊！告诉你们这些殷国的遗民，我要把你们迁居西方。不是我为了周国的利益，使你们不安宁，这是上天的命令，不要违背。我不敢迁延上天的命令，不要埋怨我啊！

“惟尔知，惟殷先人有册有典[1]，殷革夏命。今尔又曰：‘夏迪简在王庭[2]，有服在百僚[3]。’予一人惟听用德，肆予敢求尔于天邑商[4]。予惟率肆矜尔[5]，非予罪，时惟天命。”

【注释】

[1]册、典：记录史实的文献。

[2]迪：进用。简：选拔。

[3]服：事，犹言服务。百：言其多。僚：职务。

[4]肆：故。敢求：不敢请求。天邑商：即大邑商，商的都城。

[5]“予惟”句：王念孙说：“率，用。肆，缓也，……谓放赦之也。‘予惟率肆矜尔’者，言我惟用肆尔之罪，矜尔之愚而已。”（见《经义述闻》）

【译文】

“你们知道，只有你们殷的先人才有记载历史的文献，殷更改了夏的大命。现在你们又说：‘殷曾选拔夏的遗臣留在王廷，担任各种官职为殷王服务。’我只听从有德的人，所以我不敢请求你们先王的允许而任用你们。我只能以赦免你们的罪过来怜悯你们的愚昧无知，这不是我的过错，这是上帝的命令。”

王曰：“多士，昔朕来自奄[1]，予大降尔四国民命[2]。我乃明致天罚，移尔遐逖[3]，比事臣我宗多逊[4]。”

【注释】

[1]奄：古国名。《说文》作“郁”，今山东曲阜东。

[2]降：下达。四国：管、蔡、商、奄四国。命：命令。

[3]遐、逖：二词同义，遥远。

[4]比：亲。事、臣：均动词，服务。逊：顺。

【译文】

王说："殷的遗民们，过去我从奄国来，我曾对你们四国小民下达过命令。我是奉行上天的命令征伐你们的，把你们从远方迁到这里，要你们顺从地为我们周国服务。"

王曰："告尔殷多士，今予惟不尔杀，予惟时命有申[1]。今朕作大邑于兹洛，予惟四方罔攸宾[2]，亦惟尔多士攸服奔走[3]，臣我多逊[4]。

【注释】

[1]申：申述。

[2]四方：指四方诸侯。攸：所。宾：谓朝贡。

[3]服：服务。奔走：奔走效劳。

[4]臣：臣服。逊：顺。

【译文】

王说："告诉你们这些殷国的遗民，现在我不忍杀掉你们，我只向你们申述上面的命令。现在我在这洛的地方建造一座大城，是因为四方诸侯无处朝贡，也是为了你们服务王事、奔走效劳的方便，你们要顺从地臣服我们。

"尔乃尚有尔土，尔乃尚宁干止[1]。尔克敬，天惟畀矜尔。尔不克敬，尔不啻不有尔土[2]，予亦致天之罚于尔躬[3]。

【注释】

[1]尚：还，仍。宁：安。干：事，谓劳作之事。止：止息。

[2]不啻（chì）：不但。

[3]躬：身。

【译文】

“你们仍有你们的土地，你们也有安定地从事劳作和休息的生活。只要你们能够敬事我周国，上天便会给你们以怜悯。如果你们不敬事我周国，你们不但会失去你们的土地，我也要把上天的惩罚降到你们身上。

“今尔惟时宅尔邑[1]，继尔居[2]，尔厥有干有年于兹洛。尔小子乃兴，从尔迁。”

【注释】

[1]宅：安居。

[2]居：指所居之业。以上为诰命的正文。

【译文】

“现在你们要安居于你们的城邑，继续你们的劳作，这样你们就能够在洛邑长久地进行生产并得到丰收。从你们迁徙以后，你们后代子孙就会兴旺起来。”

王曰又曰[1]：“时予[2]。乃或言尔攸居[3]。”

【注释】

[1]王曰又曰：近人曾运乾说：“本文又曰，重言‘时予’也。……言终丁宁之意。”颇得其解，从之。

[2]时：承，犹言逊顺。

[3]乃或言尔攸居：段玉裁《古文尚书撰异》云：“唐石经‘或’、‘言’之间多一字，谛视是‘诲’字，与《伪传》教诲之言合。”如是说，则今本脱一“诲”字。

【译文】

王说：“顺从我！”又说：“顺从我！我要教导你们安于你们的新居。”

无逸

【题解】

据《史记·鲁周公世家》记载，成王年长之后，周公害怕成王“有所淫泆”，写《无逸》“以诫成王”。不过本篇文字比较流畅，与《召诰》、《洛诰》等篇不甚相类。宋代胡宏的《皇王大纪》已疑其晚出，今人张西堂先生则认为应出于《泰誓》后，亦即成于春秋末年（见《尚书引论》第194页），这是可能的。

《无逸》在内容上与《召诰》、《洛诰》完全一致，也是对殷商统治经验的总结。不过，这里的总结较之《召诰》、《洛诰》又进一步。

宋人陈大猷说：“‘所其无逸’，‘知小人之依’，此一篇之纲领；后章言三宗、文王及怨詈之事，皆反复推明乎此也。”这个分析是切中肯綮的。

本文不但中心思想突出，而且文章的脉络也很清楚。全文可分作三段。

第一段，一开始，周公便对成王提出要求：“君子所其无逸。”怎样才能做到“无逸”呢？周公认为首先要了解“稼穑之艰难”，因为，了解“稼穑之艰难”便了解“小人”的疾苦，这样，就可以做到“无逸”了。

第二段，总结历史教训，论证“无逸”的重要。这一段又可分成三层：第一层总结殷的教训，列举中宗、高宗、祖甲三个国王作为正面的典型。这三个国王，有的“时旧劳于外”，有的“旧为小人”，因而“知小

人之依”，了解人民的疾苦，“不敢荒宁”而勤于政务，所以享国日久。然后又列举殷的后王，做反面典型。在谈到这些后王时，诰辞感慨地说：“生则逸！生则逸！”正是因为这些“后王”贪图安逸，“不知稼穑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惟耽乐之从”，所以享国日浅。这种鲜明的对比，充分说明“无逸”的重要。第二层写文王的“无逸”，着重写文王勤于政事，宽以待民。这说明文王也和商的先王一样圣明。蔡沈分析说：“言则古昔，必称商王者，时之近也；必称文王者，王之亲也。举三宗者，继世之君也；详文王者，耳目之所逮也。”赞扬三宗和文王就是为了给成王树立学习的榜样。第三层对成王提出希望和要求。这一层是前两层的发展和归宿，也是这一大段的重点。文中着重要求成王以殷的后王为戒，虽然从字面上没有提出以三宗和文王为法，但这层意思却是暗含着的。

第三段，论述正确对待小人的怨詈。这一段也可分作三层：第一层分析“怨詈”产生的原因。周公认为如果君臣相互劝诫、规正，小人就不会产生“怨詈”；否则，如果互相欺诈，群臣就会变更法制，小人就会产生“怨詈”。这就是说，“怨詈”虽出于“小人”之口，但根源却不在“小人”而在“君臣”。因此，第二层写三宗和文王听到“怨詈”时，则“皇自敬德”，不认为是小人的过错，而认为是“朕之愆”以致“不敢含怒”。第三层写相反的态度，这种人一听到“怨詈”的话，便“乱罚无罪，杀无辜”。这样一来，人们便把怨恨集中在他的身上。两种态度形成鲜明的对比，意在说明前一种是应当发扬的，后一种则是应当引以为戒的。

最后总结全文，再一次语重心长地告诫成王，充分表现了周公对成王的殷切希望。

毫无疑问，周公对成王的告诫，其目的在于巩固周王朝的统治，但告诫中所提到的要了解稼穑的艰难和小民的疾苦，这种观点是以前统治

者所不曾有的，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再者本文中心突出，条理分明，层次清楚，而且字里行间充满感情，在《尚书》中，当推杰作，它标志着散文创作的进一步发展。

周公曰："呜呼！君子所其无逸[1]。先知稼穑之艰难，乃逸则知小人之依[2]。相小人[3]，厥父母勤劳稼穑[4]，厥子乃不知稼穑之艰难乃逸。乃谚既诞[5]，否则侮厥父母[6]，曰：'昔之人无闻知。'"

【注释】

[1]君子：指做官的人。所其：指居其位。所，处在。逸：安逸。

[2]乃逸：旧注多从上读，非是，应从下读。乃，指示代词，这样。依：孙星衍说："'依'同'衣'，《白虎通·衣裳篇》云：'衣者，隐也。'"隐，隐痛，疾苦。

[3]相：看。小人：小民。

[4]厥：代词，作"他"解。稼穑：泛指农业劳动。

[5]谚：通"喭"（yàn），粗鲁。诞：放肆。或解作"大"，亦通。

[6]否则：乃至于。否，当作"丕"。

【译文】

周公说："唉！在位的君子，不应该贪图安逸享受。先了解种田的艰难，这样，处在安逸的环境也会知道种田人的痛苦了。看看种田人，他的父母辛勤劳苦地种着庄稼，他的儿子却不知道种庄稼的艰难，便安

逸享受起来。他的行为还非常放肆，乃至于轻侮他的父母说：‘上了年纪的人，无知无识什么也不懂。’”

周公曰：“呜呼！我闻曰：昔在殷王中宗[1]，严恭寅畏[2]，天命自度[3]，治民祗惧[4]，不敢荒宁[5]，肆中宗之享国七十有五年[6]。其在高宗[7]，时旧劳于外[8]，爰暨小人[9]。作其即位[10]，乃或亮阴[11]，三年不言，其惟不言，言乃雍[12]。不敢荒宁，嘉靖殷邦[13]。至于小大[14]，无时或怨[15]。肆高宗之享国五十有九年。其在祖甲，不义惟王[16]，旧为小人[17]。作其即位，爰知小人之依，能保惠于庶民[18]，不敢侮鳏寡[19]。肆祖甲之享国三十有三年。自时厥后立王[20]，生则逸！生则逸！不知稼穑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惟耽乐之从[21]。自时厥后，亦罔或克寿[22]，或十年，或七八年，或五六年，或四三年。”

【注释】

[1]中宗：太戊，是商汤的玄孙和太庚的儿子。据《史记·殷本纪》记载，太戊以前“殷道衰，诸侯或不至”；太戊称帝之后“殷复兴，诸侯归之，故称中宗”。

[2]严：通“俨”，严肃庄重。恭、寅：均谓恭敬。“恭”指表现在外貌，“寅”指存在于内心。

[3]天命自度（duó）：谓以天命自度。度，量，衡量。

[4]祗惧：敬慎小心。

[5]荒宁：怠惰，荒废，谓不敢安逸、纵乐。

[6]肆：因此。

[7]高宗：即武丁，在殷代发展史上起到重要作用的著名国王。

[8]时：通“是”，犹言这个人，指高宗。相传高宗为太子时，其父小乙曾命令他出外行役。

[9]爰：于是。暨：及，和。

[10]作：及，等到。

[11]亮阴：《尚书大传》作“梁暗”，《论语·宪问篇》作“谅阴”，《礼记·丧服四制》作“谅暗”。孔子解释说：“君薨，百官总己以听于冢宰三年。”马融说：“亮，信也；阴，默也。为听于冢宰，信默而不言。”郑玄说：“‘谅暗’转作‘梁暗’，楣谓之梁，暗谓庐也；小乙崩，武丁立，忧丧三年之礼。居，倚庐柱楣，不言政事。”旧注均本此解“亮阴”为古时天子守孝之称，郭沫若先生不同意这种解释，认为三年之丧并非殷制，解“亮阴”为近代医学上所说的“不言症”（详见《青铜时代》中《驳<说儒>》一文）。译注仍从旧注。

[12]雍：和谐。郑玄说：“其不言之时，时有所言；言则群臣皆和谐。”孙星衍说：“群臣知君能尽孝，放和悦从之。”

[13]嘉靖：安定。嘉，善。靖，治，安。

[14]小大：小，指小民。大，指大臣。

[15]时：通“是”。郑玄说：“言人臣大小皆无怨也。”

[16]“其在”二句：马融说：“祖甲有兄祖庚而祖甲贤，武丁欲立之，祖甲以王废长立少，不义，逃亡民间，故曰‘不义惟王’。”祖甲，武丁的儿子帝甲。

[17]旧：久。《诗·大雅·抑》：“告尔旧止。”郑玄笺：“旧，久也。”

[18]保：保佑。惠：好处，利益，这里指给人好处。

[19]鳏（guān）：年老无妻的人。寡：年老无夫的人。

[20]自：从。时：通“是”，这。立王：立的国王。

[21]耽乐：沉溺在享乐之中。

[22]罔：没有。克：能够。

【译文】

周公说：“唉！我听说：过去殷王中宗，严肃谨慎，小心翼翼，以天命为标准来检查衡量自己，怀着严谨而慎重的心情治理人们，不敢怠惰，不敢贪图安乐，所以中宗在位七十五年。到了高宗，他幼年时，曾在外行役，和小人一起劳作。等到他做了国王，又适逢他的父亲死去，便居庐守丧，三年不谈国事，正因为如此，所以在偶尔谈及国事时，都深得大臣们的拥护。他不敢荒废政事贪图安逸，因此殷国被治理得非常好，从小民到大臣，无人发怨言。因此，高宗执政达五十九年。到了祖甲，他以为代兄为王不合道理，年轻时，便逃往民间，做过小民。等到他做了国王以后，便能了解小民的疾苦而施惠于小民，甚至连那些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也不敢轻慢。因此，祖甲执政达三十三年。从这以后

的国王，生来就贪图安逸了！生来就贪图安逸了！他们不了解种庄稼的艰难，不了解种田人的劳苦，只是陶醉在安乐之中以饮酒取乐为生。从这以后的国王也没有长寿的了，他们执政的时间，有的十年，有的七八年，有的五六年，有的三四年。”

周公曰：“呜呼！厥亦惟我周太王、王季[1]，克自抑畏[2]。文王卑服[3]，即康功田功[4]。徽柔懿恭[5]，怀保小民[6]，惠鲜鳏寡[7]。自朝至于日中昃[8]，不遑暇食[9]，用咸和万民[10]。文王不敢盘于游田[11]，以庶邦惟正之供[12]。文王受命惟中身[13]，厥享国五十年。”

【注释】

[1]太王：古公亶父，文王的祖父。王季：古公亶父的儿子，文王的父亲，名季历。

[2]抑畏：谦虚小心。

[3]卑：贱。服：从事。

[4]即：完成。康功：孙星衍以为“康功”指建造房屋。曾运乾以为“康功”指平易道路之事。《尔雅·释宫》：“五达之谓康。”杨筠如以为“康，疑当读为‘荒’”，指山泽荒地。译文从曾说。田功：指田野里的劳动。

[5]徽：善良。柔：仁慈。

[6]怀保：爱护。

[7]惠鲜：爱护。惠，爱。鲜，善。

[8]朝：早晨。日中：中午。昃（zè）：太阳偏西。

[9]不遑：没有工夫。遑，闲暇。

[10]用：以。咸和：和谐。

[11]盘：耽。田：通“畋”，打猎。

[12]正：正税，指正常的贡赋。供：献。

[13]受命：接受上帝的大命，指即位为君。惟：语中助词，无实义。中身：中年。

【译文】

周公说：“唉！只有我们周的太王、王季做起事来能够谦逊谨慎。文王也曾从事过卑贱的劳作，如整修道路、耕种田地等。他心地仁慈，态度和蔼恭谨，使老百姓安居乐业，并把他的恩惠施及于那些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从早晨到中午到下午，忙碌到无暇吃饭，用这种辛勤劳苦的精神治理国家，使万民安乐地生活着。文王不敢把各邦国供来的赋税用于游猎玩乐。文王在中年接受上天赐予的大命，执政达五十年。”

周公曰：“呜呼！继自今嗣王[1]，则其无淫于观、于逸、于游、于田[2]，以万民惟正之供。无皇曰[3]：‘今日耽乐。’乃非民攸训[4]，非天攸若[5]，时人丕则有愆[6]。无若殷王受之迷乱[7]，酗于酒德哉[8]。”

【注释】

[1]嗣王：指成王。

[2]淫：过度的。观：游览。逸：安逸享受。游：游玩。田：田猎。

[3]皇：汉石经作“兄”，兄即况，且。

[4]攸：所。训：典式，榜样。

[5]若：顺。

[6]时：通“是”，这。丕则：那就。愆：过错。

[7]殷王受：即殷纣王。

[8]酗（xù）：发酒疯。

【译文】

周公说：“唉！今天的王啊，希望你不要把万民进上的赋税，浪费在过度的游玩享受和田猎上。且不要这样讲：‘今天先享受享受再说。’这样，就不是万民的榜样，就不是顺从天意了，这样的人便是犯了大错了。所以，不要像殷王纣那样把迷乱酗酒作为美德啊！”

周公曰：“呜呼！我闻曰：古之人犹胥训告[1]，胥保惠，胥教诲，民无或胥诪张为幻[2]。此厥不听[3]，人乃训之[4]，乃变乱先王之正刑[5]，至于小大。民否[6]，则厥心违怨；否，则厥口诅祝[7]。”

【注释】

[1]犹：还。胥：互相。

[2]诪（zhōu）张：欺诳。幻：欺诈，惑乱。

[3]此：这，指下述那些劝诫的话。厥：其，你。

[4]训：典式，榜样，此处谓以为榜样。

[5]正：通“政”，指政治。刑：法律。

[6]否：三体石经作“不”，联系上文当指无所适从。一说，“否”与“则”是合成词，与“丕则”同义，作“乃至于”解，恐非是。

[7]诅祝：诅咒。祝，通“咒”，音义同。《诗·大雅·荡》：“侯作侯祝。”传：“作、祝，诅也。”

【译文】

周公说：“唉！我听说：古时候的人还互相训告，互相扶持，互相教诲，小民没有互相欺骗诈惑的。如果不听这些话，不这样办，人们就会互相欺诈，大小群臣就会变乱先王的法制。小民无所适从，心中便会产生反抗怨恨的情绪，无所适从，口中便会发出诅咒的语言。”

周公曰：“呜呼！自殷王中宗及高宗及祖甲，及我周文王，兹四人迪哲[1]。厥或告之曰：‘小人怨汝詈汝！’则皇自敬德[2]。厥愆[3]，曰：‘朕之愆。’允若时[4]，不啻不敢含怒[5]。此厥不听，人乃或诪张为幻。曰：‘小人怨汝詈汝！’则信之。则若时[6]，不永念厥辟[7]，不宽绰厥心[8]，乱罚无罪，杀无辜，怨有同，是丛于厥身[9]。”

【注释】

[1]迪哲：通达明智。

[2]皇自：更加。孙星衍说："皇自，熹平石经作'兄曰'，韦氏注《国语》云：'兄，益也。''皇曰敬德'即'益曰敬德'也。"

[3]厥：其，指上文四人。愆：过错。

[4]允：信。时：通"是"，这。

[5]不啻：不但。句下有省略，省略部分当如译文。

[6]则：就。若：像。时：通"是"，这。

[7]辟：法度。

[8]宽绰（chuò）：宽宏大度。

[9]丛：积聚。

【译文】

周公说："唉！从殷王中宗，到高宗，到祖甲，到我们的周文王，这四人是圣明的君主。有人告诉他们说：'小人在怨你骂你！'他们便更加恭敬地按照规矩办事。他们有了过错，便毫不掩饰地说：'这是我的过错。'实在是这样，他们不但不敢含怒，而且很愿意听到这样的话，以便察知自己政治上的得失。不听这些话，人们之中有的就会互相欺骗诈惑。如果有人告诉你：'小人在怨你骂你！'你应当认真考虑这些话。可是，如果你却这样执政：不把法度放在心里，不宽绰自己的胸怀，乱罚那些无罪的人，妄杀那些无辜的人，这样，必然会民心同怨，人们便

会把愤怒的情绪聚集在你的身上。”

周公曰：“呜呼！嗣王其监于兹[1]！”

【注释】

[1]监：通“鉴”，鉴戒。兹：这。

【译文】

周公说：“唉！王啊，你可要以这些作为鉴戒啊！”

君奭

【题解】

本篇是周公对召公的诰辞，召公名奭，所以本篇取名为《君奭》。

本篇作于何时，旧时说法不一。《史记·燕召公世家》以为作于周公摄政时，《书序》则认为作于周公还政成王之后。从本篇的内容来看，似以《书序》所说为妥。

本文大体上可分作三段。

第一段，谈守业的艰难。首先谈殷的灭亡，从殷商的灭亡中，周公看到是否“永孚于休”，是否“终出于不祥”，对于周都是未知数，可见“守业”非常艰难。接着周公便分析了天和人。对于天，周公虽然也明确表示要“念天威”，但却一再强调“天难谌”，“天不可信”；对于人，周公则认为“我民罔尤违，惟人”，认为人民不会无故产生怨恨的情绪，一切都在人为。这就是说，周公把着眼点从“天”转移到“人”，强调不依靠天命而依靠人为。这种认识，不能不说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一个重大的进步和发展。

这里对于天、人的分析，也是为了说明守业的艰难。

第二段，证以殷、周历史，说明大臣的重要作用。从殷的历史来看，正是由于有伊尹、伊陟、臣扈、巫咸、甘盘等大臣的辅佐才使被辅佐的国王“礼陟配天，多历年所”；从周的历史来看，正是由于有虢叔、闳夭、散宜生、泰颠、南宫括等大臣辅佐，才使文王和武王得以成就大

业。这些叙述充分说明大臣的重要性。接着便分析当时的情况，周公认为在当时，大臣只有他和召公二人，这说明他和召公的责任十分重大。周公希望他们二人能加强团结，并要求召公“猷裕”亦即胸怀宽阔。这些话虽然很少，如果顾及全篇，应当说是全文的重点所在。和这些话相印证，足见《书序》所说“召公不悦”，比较合乎实际。

第三段，照应开头，再一次要求召公以殷商的灭亡为鉴戒。在这里，周公进一步强调召公和他的重要作用，意在说明只有他们二人和衷共济，才能把国家治理好。

本篇是研究周初思想史的重要资料。

周公若曰：“君奭[1]，弗吊[2]，天降丧于殷，殷既坠厥命。我有周既受，我不敢知曰厥基永孚于休[3]。若天棐忱[4]，我亦不敢知曰其终出于不祥[5]。

【注释】

[1]君：尊称。奭（shì）：人名。即召公奭。

[2]弗吊：即不善。弗，不。吊，善，淑。

[3]厥：指示代词，犹言这个。基：基业。孚：符。休：美。

[4]若：语首助词，无义。棐：辅助。忱：诚。

[5]祥：永，长久。孙星衍云：“‘祥’与‘荣’俱以‘羊’为声，‘祥’亦‘永’也。《盘庚》：‘丕乃察降不祥。’熹平石经：‘不

永。'"故此处译为"长久"。

【译文】

周公说："奭啊！由于做下了许多不好的事情，天便降下了丧亡的大祸于殷，殷已经丧失了上天所赐予的大命。我们周国已经得到了这个大命，但我不敢说，我们的事业能永远沿着美好的前程发展下去。虽然上天诚心地辅助我们，但我还是不敢说，我们的事业能否长久。

"呜呼！君已曰时我[1]。我亦不敢宁于上帝命，弗永远念天威。越我民罔尤违[2]，惟人。

【注释】

[1]君：指召公奭。已：表示过去的时态副词。时我：意即我能担当起治国重任。时，通"是"。

[2]罔：无。尤违：怨恨。

【译文】

"唉！你曾经说我能够担起治理周国的重担。但我却不敢安于上天的命令，不去常常考虑上天的威罚。我们的民众是不会产生怨恨的情绪的，一切都在人为啊！

"在我后嗣子孙，大弗克恭上下[1]，遏佚前人光在家[2]，不知天命不易。天难谌[3]，乃其坠命，弗克经历，嗣前人恭明德[4]。

【注释】

[1]上下：上指天，下指地。

[2]遏：绝。佚：弃。光：光荣的传统。

[3]谌（chén）：诚，信。

[4]“乃其坠命”三句：此处语倒，应作“弗克经历，嗣前人恭明德，乃其坠命”。历，久。

【译文】

“恐怕我们后代子孙，不能敬天理民，失掉前人的光荣传统，不知道天命的艰难。天命是难于相信的，如果不能永远继承前人的光荣传统，就会失去上天所赐予的大命。

“在今予小子旦非克有正[1]，迪惟前人光，施于我冲子。”

【注释】

[1]正：表率。

【译文】

“现在我姬旦不能做别人的表率，只能以前人的光荣传统，来开导我的幼小的国王而已。”

又曰：“天不可信，我道惟宁王德延，天不庸释于文王受命[1]。”

【注释】

[1]庸：用。释：弃。

【译文】

周公又说："上天是不能相信的，我们只有努力发扬文王的光荣传统，使之长久地保持下去，这样上天便不会舍弃文王所受的大命了。"

公曰："君奭，我闻在昔成汤既受命，时则有若伊尹[1]，格于皇天[2]。在太甲时，则有若保衡[3]。在太戊时，则有若伊陟、臣扈[4]，格于上帝。巫咸乂王家[5]。在祖乙时，则有若巫贤，在武丁时，则有若甘盘。率惟兹有陈保乂有殷[6]，故殷礼陟配天[7]，多历年所。

【注释】

[1]伊尹：商汤的大臣。

[2]格于皇天：谓汤的功劳可以和天相比，可以和天一样享受人们的祭祀。孙星衍说："格者，《释诂》云：'升也。'谓汤得伊尹辅助成功，升配于天也。"下文"格于上帝"与此同。

[3]保衡：官名。在王左右辅理政事的人，旧注多以为就是伊尹。

[4]伊陟、臣扈：均人名。

[5]巫咸：人名。殷的大臣。乂（yì）：治理。

[6]率：大抵。兹：这。陈：孙星衍说："陈者，《汉书·哀帝纪》

注：李斐云：‘道也。’”近人曾运乾说：“此云‘有陈’，犹《庄子·寓言篇》之‘陈人’，所谓老成人也。”两说均通，此采曾氏说。

[7]陟：升。配天：和上天享受同样的祭祀。

【译文】

周公说：“奭啊！我听说过去成汤既已接受上天的大命，便有个伊尹辅佐成汤，使成汤得以升配于天。在太甲时，有个保衡，太戊时又有伊陟和臣扈，分别辅佐他们，使他们得以升配于上帝。巫咸帮助殷王治理国家。祖乙时有个巫贤，武丁时有个甘盘。正因为有这些老成之人帮助治理殷国，才使殷国诸王享受配天的祭祀，殷国的统治，才能经历许多年代。

“天惟纯佑命则[1]，商实百姓王人，罔不秉德明恤[2]。小臣屏侯甸[3]，矧咸奔走[4]。

【注释】

[1]纯：大。佑：帮助。则：准则。

[2]秉：持。明：勉。恤：谨慎。

[3]小臣：内臣。屏：列。侯甸：古制去王城五百里为甸服，去王城千里为侯服。侯、甸，均指周的地方官。

[4]矧（shěn）：况且。咸：都。奔走：效劳。

【译文】

“上天只大力帮助那些有道德的人，商的百姓、同族没有不按照一定原则努力谨慎地为殷王服务的。至于那些小臣和地方官们，更是努力奔走服务王事了。

“惟兹惟德称，用乂厥辟[1]。故一人有事于四方[2]，若卜筮[3]，罔不是孚[4]。”

【注释】

[1]乂：治。厥：代词，犹言他们。辟：国王。

[2]一人：指国王。事：事情，指国王的号召。

[3]若：好像。

[4]是：指示代词，这，指国王的号召。孚：信，符。

【译文】

“因此群臣各称其德，以辅助他们的国王治理国家。所以一旦当国王向四方发出什么号召，就好像相信卜筮的灵验一样，对国王的号召，四方的人没有不相信的。”

公曰：“君奭，天寿平格[1]，保乂有殷，有殷嗣天灭威。今汝永念，则有固命[2]，厥乱明我新造邦[3]。”

【注释】

[1]寿：久。平：孙星衍说："'平'与'抨'通，《释诂》云：'使也。'"格：指格人，能了解天命的人。

[2]固：牢固。命：上天的命令。

[3]厥：发语词。乱：治。

【译文】

周公说："奭啊！上天长期以来，使那些能够深知天命的人，安治殷国，而殷国后代的继承人却灭弃上天的威严，而招致灭亡。现在你能永远记住这个历史教训，我们就能固守上天所赐的大命，以明智的措施，治理我们这个新建立的国家了。"

公曰："君奭！在昔上帝割申劝宁王之德[1]，其集大命于厥躬[2]？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3]。亦惟有若虢叔，有若闳夭，有若散宜生，有若泰颠，有若南宫括[4]。"又曰："无能往来，兹迪彝教[5]，文王蔑德降于国人。

【注释】

[1]割：通"曷"，相当现代汉语"为什么"。申：重，一再。劝：劝勉。宁王：文王。

[2]集：成就。躬：自身。

[3]夏：古人称中国曰夏。

[4]虢（guó）叔、闳夭、散宜生、泰颠、南宫括：文王和武王时的

大臣。

[5]兹：曾运乾说："兹，读为'孜'，勉也。"迪：开导。彝：常。

【译文】

周公说："奭啊！在过去为什么上天一再劝勉文王注意品德修养，把治理天下的重任放在他的身上呢？这是因为只有像文王这样有道德的人，才能把中国治理好啊！同时也因为文王有虢叔、闳夭、散宜生、泰颠、南宫括这些贤臣。"又说："如果没有这些贤臣奔走效劳，努力地宣扬教化，文王的美德便不能传播给国人了。

"亦惟纯佑秉德[1]，迪知天威，乃惟时昭文王迪见冒[2]，闻于上帝，惟时受有殷命。

【注释】

[1]纯：大。佑：帮助。秉：持。德：德行。

[2]时：通"是"。昭：助。见：通"现"，显示。冒：勉励。

【译文】

"也正因为上帝大大地帮助道德高尚的人，开导他们，使他们了解上天的威严，因此，上帝才帮助文王，勉励他使他的功绩昭著，上帝了解了他的作为，正是因为这样才让他承受殷国的大命。

"哉武王[1]，惟兹四人尚迪有禄。后暨武王诞将天威，咸刘厥敌[2]。

惟兹四人昭武王惟冒，丕单称德[3]。

【注释】

[1]哉：曾运乾说："哉，古文当本作'才'。今文《尚书·泰誓》：'茂哉茂哉'，只作'茂才'可证。汉儒读为'哉'，声之误也，当读为'在'。《立政》：'是罔显在厥此。'汉石经'在'亦作'哉'也。哉武王，犹言在武王时也。"

[2]咸：皆。刘：杀。厥：代词，其。

[3]丕：大。单：通"殚"，尽。

【译文】

"在武王的时候，这四人仍然保持他们的禄位。后来武王奉上天的命令大举征伐殷国，他们又都辅助武王努力杀敌。正是由于这四人各尽其责帮助武王，才使武王成就大业。

"今在予小子旦若游大川，予往暨汝奭其济。小子同未在位[1]，诞无我责？收罔勖不及[2]，耇造德不降[3]，我则鸣鸟不闻[4]，矧曰其有能格[5]！"

【注释】

[1]同：通"侗"（tóng），幼稚无知。未：通"昧"，暗昧，谓不明事理。

[2]收罔：曾运乾说：“收罔，‘爽’之合音，犹尚也。”勖（xù）：勉励。

[3]耇（gǒu）：年老的人。降：曾运乾说：“降，和同也。”谓和睦团结。

[4]鸣鸟：凤凰的鸣声，古人迷信，以凤鸣为吉祥的征兆。

[5]矧：况。格：格知，了解。

【译文】

“现在我姬旦好像要涉渡大河，我和你先去涉渡。我们年幼的国王，虽在王位，但幼稚无知，我们能够不担起自己的责任吗？努力做去犹恐不及，如果我们这些年长有德的人不能和睦团结，那么我就不会听到凤凰的鸣声了，何况说能够了解天命呢！”

公曰：“呜呼！君，肆其监于兹[1]，我受命无疆惟休[2]，亦大惟艰。告君乃猷裕[3]，我不以后人迷。”

【注释】

[1]肆：现在。监：视。兹：指示代词，这，指下文“受命无疆惟休”、“亦大惟艰”。

[2]无疆：无限。休：美。

[3]猷裕：曾运乾说：“猷裕，双声联词，犹宽绰也。”

【译文】

周公说：“啊！奭啊，你现在应该看到这一点，我们从上天那里接受大命，虽然是无限美好，但也有很大的艰难。希望你的心怀要宽阔，我不是为了后代子孙的缘故而迷恋禄位啊！”

公曰：“前人敷乃心[1]，乃悉命汝[2]，作汝民极[3]。曰：汝明勖偶王[4]，在亶[5]，乘兹大命[6]，惟文王德丕承，无疆之恤[7]。”

【注释】

[1]前人：指武王。敷：暴露剖白。

[2]悉：详。

[3]极：中，准则。

[4]明勖：黾勉，努力。偶：合，这里指合力辅助成王。

[5]亶（dǎn）：诚。

[6]乘：担当。

[7]恤：忧虑。

【译文】

周公说：“武王曾经坦露过他的心迹，他曾详细地谈过命令你做小民表率的意见。他说：你们应该勤奋地在王的左右辅佐王，要开诚布

公，担当这样的大命，必须把能否继承文王的光荣传统当作长久的考虑。”

公曰：“君，告汝，朕允保奭[1]。其汝克敬以予[2]，监于殷丧大否[3]，肆念我天威[4]。

【注释】

[1]朕：我。允：信。保：官名。即太保。奭：召公名。

[2]其：表祈使，故译作“希望”。克：能够。予：我。

[3]否（pǐ）：天地不交，万物不通为否，意即遭逢祸害。

[4]肆：长。

【译文】

周公说：“奭啊！告诉你，我是非常相信你太保奭的。希望你能够敬重我所说的话，看到殷国丧亡的大祸，长久思念着上天的威罚。

“予不允，惟若兹诰？予惟曰：‘襄我二人[1]，汝有合哉[2]。’言曰：‘在时二人，天休滋至，惟时二人弗戡[3]。’其汝克敬德，明我俊民[4]，在让后人于丕时[5]。

【注释】

[1]襄：除掉。

[2]合：合德，指品德相合的人。

[3]戡（kān）：胜任。

[4]明：作动词用，谓尊重选用。俊民：有特出才干的人。

[5]在让后人于丕时：曾运乾说："在，终也。'丕时'犹'丕承'也。《诗》：'帝命不时。''不时'亦'丕承'，声相近。"丕承，犹言很好地继承。

【译文】

"我如果不是一片诚心，能够说这些话吗？我想想之后还要问你：'除了我们二人，还有和你的品德相称的人吗？'你定会说：'正是有我们二人在，上天才降下许多美好的事情，这样的事情越来越多，我们二人是承受不了的。'希望你能够尊敬并选用有德的人，使后人很好地继承前人的光荣传统。

"呜呼！笃棐时二人[1]，我式克至于今日休[2]，我咸成文王功于不怠，丕冒海隅出日[3]，罔不率俾[4]。"

【注释】

[1]笃：厚。棐：辅助。时：通"是"。

[2]式：用。克：能够。休：美好。

[3]丕冒：意指在天的覆盖之下。丕，大。冒，覆。

[4]率俾：使服从。倒装句。率，顺从，服从。俾，使。

【译文】

“啊！正是因为我二人性情笃厚，合力辅佐国王，才使我们的事业达到今天这样美好的境地，才使我们完全成就文王的大功而不懈弛，才使四海之内，凡太阳所能照到的地方，无不服从法度。”

公曰：“君，予不惠若兹多诰[1]，予惟用闵于天越民[2]。”

【注释】

[1]惠：通“慧”，聪明。兹：这。

[2]闵：忧虑。越：和。

【译文】

周公说：“奭，我很不聪明，说了这许多话，我的这些话，无非是忧虑天命和民心的不易保持。”

公曰：“呜呼！君，惟乃知，民德亦罔不能厥初[1]，惟其终[2]。祇若兹[3]，往敬用治。”

【注释】

[1]罔：不。初：事情的开始。

[2]惟：只。终：指事情的结尾。这一句大意是说，能善始不能善终。

[3]祇（zhī）：敬。兹：这。

【译文】

周公说："唉！奭啊，你知道，小民办事在开始的时候，没有不好好办的，但到结尾就往往办不好了。应该重视这个教训，往后必须以恭谨的态度来治理国家。"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尚书 下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王世舜　王翠叶◎译注

尚书 下

中華書局

目　录

今文尚书
周书
多方
立政
顾命康王之诰
吕刑
文侯之命
费誓
秦誓
古文尚书
虞书
大禹谟
夏书
五子之歌
胤征
商书
仲虺之诰
汤诰
伊训
太甲上
太甲中
太甲下
咸有一德
说命上

说命中
说命下
周书
泰誓上
泰誓中
泰誓下
武成
旅嫯
微子之命
蔡仲之命
周官
君陈
毕命
君牙
冏命
返回总目录

今文尚书

周书

多方

【题解】

本篇是周公代表成王所发布的诰令。诰令的对象主要是殷人，但也包括追随殷人发动叛乱的“徐戎”、“淮夷”等。蔡沈说：“《多方》所诰，不止殷人，乃及四方之士，是纷纷焉不心服者，非独殷人也。”本篇取名《多方》也在此。

本文可分作三段。

第一段，分析夏、殷的兴亡。对于夏代的分析，文字虽较多，但大意不外是说，夏的灭亡在于：一不敬天，二残害人民。接着便分析商，商为什么能够“代夏作民主”呢？原因就在于商汤能够“明德慎罚”，也就是一方面把人民从灾难中解救出来，另一方面又敢于对犯罪的人实行惩罚。对于夏着重分析它为什么会灭亡，对于商则着重分析它为什么会兴起，各有侧重，大约是为了避免重复。这里的分析和《君奭》、《洛诰》、《无逸》有所不同，前者是为了总结经验，而这里则是为了向殷人证明：殷的灭亡和夏的灭亡一样，周的兴起也和当年殷商的兴起一样，都是理所当然的，任何反抗都是不应当和不允许的。

第二段，首先说明并不是上帝要灭亡夏、殷，而是因为夏、殷的后

王，行为放肆，纵情享受，把政治搞得十分黑暗，上帝才不得不把大祸降给他们。对于殷，上帝格外仁慈，为了争取纣的悔悟又给他五年时间，但纣仍然不思悔改，继续作恶，上帝就不得不把殷灭亡。这番说明，意在强调殷的灭亡完全是咎由自取。接着又分析了周的兴起，周为什么能够兴起呢？就是因为周秉承上帝的意旨广布德教。这些说明和第一段一样都是为了论证周的兴起和殷的灭亡的合理性，以说服殷人服从自己的统治。

最后说明只有服从周的统治才是唯一的出路，否则便要加以惩罚，受到这种惩罚也是咎由自取。

第三段，对殷民提出具体要求。在这一段里，周公要求殷人和睦相处，要永远服从周的统治，要种好田，等等。能够做到这些便给以赏赐，否则便要给以惩罚。

第一、二段重在讲明道理，第三段则是诰令的具体内容。

本篇神权气味最浓，和《君奭》等篇的“天不可信”的思想形成鲜明对照。研究这种不同，对于研究古代神权的发展以及周人的神权思想，都是十分重要的。同时，本篇也是研究周初历史的重要史料。从这里，我们看到周初政治斗争的尖锐和复杂，它清楚地说明周初的统治者是经过一番严重的斗争才使自己的统治逐渐趋于巩固的。

惟五月丁亥，王来自奄[1]，至于宗周[2]。

【注释】

[1]奄：古国名。在今山东曲阜以东。

[2]宗周：指西周都城镐京，在今陕西西安西南。

【译文】

五月丁亥这天，王从奄国回来，到了首都镐京。

周公曰："王若曰：猷！告尔四国多方惟尔殷侯尹民[1]，我惟大降尔命，尔罔不知。

【注释】

[1]四国：指管、蔡、商、奄。这四国屡次发动叛变，故放在句子的开始以示警告。多方：犹四方，指各地诸侯。惟：与，和。殷侯：指中夏诸侯。孙星衍说："《释言》云：'殷，中也。'……言汝中夏诸侯。……"尹民：治理臣民的官长。尹，正。

【译文】

周公传达周王的命令说："啊！告诉你们四国和各地诸侯，以及治理臣民的官长们，我要特地向你们下达命令，希望你们都要很好地了解命令的内容和精神。

"洪惟图天之命[1]，弗永寅念于祀[2]。惟帝降格于夏[3]，有夏诞厥逸[4]，不肯戚言于民[5]，乃大淫昏，不克终日劝于帝之迪[6]，乃尔攸闻。

【注释】

[1]洪惟：即代惟，谓代替成王发布命令，是周公代替成王发布命令时常用的发端词。洪，代。图：度。曾运乾说：“此处当读为‘斁’（dù），闭塞也。”

[2]寅：敬。祀：祭祀。

[3]格：格人，深通天命的人，此处指主持占卜的官员或贤能超众的人。

[4]诞：大。厥：其。逸：安逸，享受。

[5]戚言：指安慰之类的好话。戚，忧。

[6]克：能够。劝：劝勉。帝之迪：指上帝开导的话。古人认为这类事大都由格人传达。迪，开导。

【译文】

“看那夏代闭塞了上天的命令，常常不恭敬地对待祭祀，不把祭祀放在心上。虽然上帝给夏降下了深知天命的人，但夏王却纵欲享受，不肯用好话去慰告民众，而是日益淫逸昏乱，不能够终日勤勉地按照上帝的开导办事，这一些你们都是知道的。

“厥图帝之命，不克开于民之丽[1]，乃大降罚，崇乱有夏，因甲于内乱[2]，不克灵承于旅[3]，罔丕惟进之恭[4]，洪舒于民[5]。亦惟有夏之民叨懫日钦[6]，劓割夏邑[7]。天惟时求民主，乃大降显休命于成汤[8]，刑殄有夏[9]。

【注释】

[1]开：开释，解除。丽：通“罹”，遭逢。

[2]甲：通“狎”，习常。

[3]灵：善。旅：祭上帝之尸。这句话大意是说，不按照上帝的意旨行事。“旅”字的解释见《召诰》“天迪从子保”一句注释。

[4]罔：无。丕：不。惟：只。进：曾运乾说：“进，读为‘賮’（jìn），财也。《汉书·高帝纪》曰‘肖何主进’注，师古曰：“进，宜本作‘賮’。”与‘进’音同。恭，读为‘供’，给也。”这句话大意是说，无不竭力搜刮民财。

[5]洪：大。舒：通“荼”（tú），毒害。曾运乾说：“舒，王应麟《困学纪闻》曰，古文作‘荼’。按‘舒’、‘荼’古音同。《广雅》：荼，痛也。按亦毒也。”

[6]民：联系上下文，此处似应指统治阶层而言。叨（tāo）：贪婪。懫（zhì）：忿。钦：崇尚。

[7]劓（yì）：割鼻的刑罚。

[8]显：光。休：美。

[9]刑殄（tiǎn）：谓给予灭亡的惩罚。刑，谓惩罚。殄，灭绝，灭亡。

【译文】

“他闭塞了上帝的命令，不能把老百姓从灾难的罗网中解脱出来，

上天便大大地降下了惩罚来祸乱夏国，这是因为当政者习于在国内为非作歹，又不听从上帝的开导，只知残暴地搜刮民财，荼毒百姓。也因为他们无不贪财残忍，甚至竞相效尤，残害首都的老百姓。由于这些原因，上天便为老百姓寻求好的国王，于是便降下了光荣而美好的大命给成汤，成汤遂灭掉夏国。

“惟天不畀纯[1]，乃惟以尔多方之义民[2]，不克永于多享惟夏之恭[3]，多士大不克明保享于民[4]，乃胥惟虐于民[5]；至于百为[6]，大不克开[7]。

【注释】

[1]不畀纯：意即不给大福。省略中心词。畀，给予。纯，大。

[2]义民：即贤民，指夏的统治集团中行为较好的官长。

[3]“不克”句：这句话的意思是说，由于那些坏人为非作歹，使那些好人也受到牵连，不能永远保持夏朝给予的禄位。恭，通“供”，指所供之职位。

[4]“多士”句：意思是说，官民们不努力为百姓造福。明，勤勉。保，安。

[5]胥：通“与”，相与，皆。

[6]百为：意即无所不为。百，言其多。

[7]大不克开：意言不能把人们从痛苦中开脱出来。开，开释，解

脱。这一段话是倒装，开始两句说的是结果，后面几句说的是原因。顺读之，应为“多士大不克明保享于民，乃胥惟虐于民，至于百为，大不克开，惟天不畀纯，乃惟以尔多方之义民，不克永于多享惟夏之恭。”

【译文】

“上天不把大福赐给他们，这是因为他们那些四方诸侯的大臣，不努力于为百姓造福，却只知互相残暴地对待臣民；甚至于作恶多端，无所不为，不能够解除百姓的痛苦，因此他们之中有些虽然还是贤臣也都和那些佞臣一样失去夏国的禄位。

“乃惟成汤克以尔多方简[1]，代夏作民主。慎厥丽[2]，乃劝[3]。厥民刑，用劝。以至于帝乙，罔不明德慎罚，亦克用劝。要囚[4]，殄戮多罪[5]，亦克用劝。开释无辜[6]，亦克用劝。今至于尔辟[7]，弗克以尔多方享天之命[8]。呜呼[9]！”

【注释】

[1]克：能够。尔多方：谓你们四方诸侯。简：择，意即为四方诸侯所选择、所拥戴。

[2]慎厥丽：句子有省略，顺承前后文，这句大意应是：谨慎地把人们从灾难中解脱出来。慎，谨。厥，其，指人民。丽，通“罹”，遭逢。

[3]乃劝：是为了勉励。乃，是，为。劝，勉励。

[4]要囚：细察狱辞。详见《康诰》注。

[5]殄（tiǎn）：灭绝。戮：杀。多罪：指多罪的人，省中心词。

[6]开释：开脱。无辜：无罪。辜，罪。

[7]尔：你们。辟：君主，指诸侯。

[8]以：率领。享：承受，意谓由于殷纣作恶多端，使你们受到牵连。

[9]呜呼：叹词，放在句末，表示惋惜。

【译文】

“由于这样，所以成汤能够受到你们四方诸侯的拥戴，代替夏桀做臣民的国王。他谨慎地把人们从灾难中解救出来，是为了鼓励他们走向正道。他对那些犯罪的人使用刑罚，也是为了鼓励他们走上正道。从成汤到纣的父亲帝乙，无不努力阐明德教，谨慎地使用刑罚，也都是为了勉励人们走上正道。仔细地考察犯人的狱辞，杀掉或严厉惩罚那些作恶多端的人，也是为了对臣民的劝勉和警诫。开脱释放那些无罪的人，也是为了鼓励臣民走上正道。现在，到了你们的国王，不能够带领你们四方诸侯永享上天赐予的大命。实在可叹啊！”

王若曰：“诰告尔多方，非天庸释有夏[1]，非天庸释有殷，乃惟尔辟以尔多方[2]，大淫图天之命[3]，屑有辞[4]。乃惟有夏图厥政，不集于享[5]，天降时丧[6]，有邦间之[7]。乃惟尔商后王逸厥逸[8]，图厥政，不蠲烝[9]，天惟降时丧。

【注释】

[1]庸释：舍弃不用。庸，用。释，舍。

[2]辟：君主。以：与。

[3]图：通“斁”，闭塞。

[4]屑有辞：犹今语振振有辞。屑，形容说话时发出的声音。

[5]集：就。享：祭祀。

[6]时丧：这样的大祸。时，通“是”，这。丧，谓大祸。

[7]有邦：此处当指商。邦，国。间：代替。之：指天命。

[8]商后王：此处当指殷纣。逸厥逸：言其行为放纵不遵法度。厥，其，指殷纣。

[9]不蠲（juān）烝：字面的意思是说祭祀不清洁，实际上是指政治十分昏暗，没有美德上闻于天。蠲，清洁。烝，指祭祀。

【译文】

王说：“告诉你们四方诸侯，并不是上天要舍弃夏国，也不是上天要舍弃殷国，而是因为你们的国王和你们四方诸侯，行为过度放肆，又闭塞了上天的命令，还振振有辞地为自己的罪行辩护。所以上天舍弃你们。由于夏国政治黑暗，又不很好地祭祀上天，所以上天才降下这样的大祸，并让殷国代替夏国。也因为你们商的后王纵情享受，政治十分黑暗闭塞，祭祀的供品很不清洁，所以上天才降下这样的大灾给你们。

“惟圣罔念作狂[1]，惟狂克念作圣。天惟五年须暇之子孙[2]，诞作民主[3]，罔可念听[4]。天惟求尔多方，大动以威[5]，开厥顾天[6]。惟尔多方罔堪顾之[7]。惟我周王灵承于旅[8]，克堪用德，惟典神天[9]。天惟式教我用休[10]，简畀殷命[11]，尹尔多方[12]。

【注释】

[1]惟：虽然。圣：通达明白，与下面的“狂”意思相反。念：谓放在心里，此处指把上天的意旨放在心里。狂：愚狂无知。

[2]五年：孙星衍说：“五年当从文王七年数至武王十一年伐纣也。”须：等待。暇：宽暇，意言放宽了时间。子孙：指纣王，纣王于成汤为子孙后代。

[3]诞：语词。民主：臣民的主人，意即国王。

[4]罔：不。念：存念。听：听从。

[5]大动以威：谓以灾异警告。

[6]开：开导。厥：其，指上文多方。顾天：顾念上天的威严。

[7]罔堪：即不堪，不胜任。堪，胜任。顾：顾念。

[8]灵承于旅：意即能很好担起上天所赐的大命。详见《召诰》“天迪从子保”注。

[9]典：主。

[10]式：用。休：美。

[11]简：通“拣”，拣选。畀（bì）：给予。

[12]尹：治理。

【译文】

“虽然本来是贤明的人，但如果不把上天的意旨常常放在心上，就可能变成狂悖而不通事理的人；虽然本来是愚昧无知的人，但如果能把上天的意旨常常放在心上，就可能变成圣明的人。上天为了使殷纣悔悟，等待了五年的时间，让他在这五年中继续做国王，但他仍然不考虑，不听从上天的教导。上天也以这样的想法来要求你们四方诸侯，并且大大地显示出它的威严，来开导你们考虑上天的命令。但是，你们四方诸侯不能考虑和完成上天的命令。只有我们周国的国王，很好地秉承着上帝的旨意，能够广布德教，以德教主持上天所赐予的大命。因此，上天经过选择，把原来给殷的那美好的大命转过来赐给我们，让我们根据上天的命令来治理你们四方诸侯。

“今我曷敢多诰[1]，我惟大降尔四国民命。尔曷不忱裕之于尔多方[2]？尔曷不夹介乂我周王[3]，享天之命？今尔尚宅尔宅[4]，畋尔田，尔曷不惠王熙天之命[5]？尔乃迪屡不静[6]，尔心未爱[7]，尔乃不大宅天命[8]，尔乃屑播天命[9]。尔乃自作不典[10]，图忱于正[11]。我惟时其教告之，我惟时其战要囚之[12]，至于再至于三。乃有不用我降尔命，我乃其大罚殛之。非我有周秉德不康宁，乃惟尔自速辜[13]。”

【注释】

[1]曷敢：岂敢，欲擒故纵之词。

[2]“尔曷不忱裕”句：倒装，顺读之当为：尔多方曷不忱裕。忱裕，劝导。

[3]夹介：曾运乾说：“犹洽比也，亦双声连辞。”洽比，亲附。乂：治理。

[4]宅尔宅：前一“宅”动词，谓居住；后一“宅”指居住的地方。下一句句法与此同。畋，仍读“田”，动词，治田曰畋。后一“田”作“田地”讲。

[5]惠：顺从。熙：光明，此处当指发扬光大。

[6]迪：作。屡：屡次。不静：指反叛作乱之事。

[7]爱：顺服。

[8]宅：度，考虑。

[9]屑：轻视。播：弃。

[10]典：法。

[11]图：企图。忱：诚信，此处谓取信。正：执政者。

[12]战：意指用战争去征服。要囚：细察犯人供辞以便根据罪情的轻重分别给以惩处。

[13]速：召。辜：分裂肢体的酷刑，泛指祸害。《周礼·秋官·掌戮》：“杀王之亲者辜之。”又《韩非子·内储说上》：“荆南之

地，丽水之中生金，人多窃采金。采金之禁，得而辄辜磔于市。”

【译文】

“现在我怎敢对你们说出这许多告诫的话，我只是想用这些话来开导和教育你们四国臣民。你们四方诸侯为何不听从我的劝导？你们为何不亲附我们，帮助我周国治理天下，共享天命？现在你们仍旧居住你们原来的地方，耕种着你们原来的土地，你们为何不顺从我们的国王，发扬光大上天的命令呢？你们不听教导，屡次发动暴乱，你们的心那么不顺从，你们不去考虑上天的命令，你们完全把上天的命令丢在一边。这是你们自己不遵守法度，反而投机取巧，妄图取信于我们的执政者。因此我必须好好地教导你们，因此我要用武力来镇压你们，详细考察你们的供辞。你们一而再，再而三地发动叛乱，我也就一而再，再而三地讨伐你们。如果你们不遵守我下达的命令，我就要大大地惩罚你们。这不是我们周国不按德教的原则给你们以和平安宁的生活，这实在是你们自己招来的祸害。”

王曰：“呜呼！猷，告尔有方多士暨殷多士，今尔奔走[1]，臣我监五祀[2]。越惟有胥伯小大多正[3]，尔罔不克臬[4]。

【注释】

[1]奔走：效劳。

[2]监：侯国称监，此处当指周的宗国。五祀：五年。从周公摄政三年灭奄至成王即位元年，时为五年。

[3]胥：力役。伯：通“赋”，即赋税。曾运乾说：“‘伯’当为‘赋’，声之误也。”小大：就力役和赋税的数量言。正：正常的标准。

[4]臬（niè）：法度。

【译文】

王说：“唉！告诉你们四方诸侯和殷的诸位官长，现在你们臣服我周国并为我周国奔走效劳已经五年了。我们向你们征用力役，征收田赋，数量的大小和多寡，都完全合乎正常的标准，你们无不遵守法规。

“自作不和[1]，尔惟和哉[2]；尔室不睦[3]，尔惟和哉。尔邑克明，尔惟克勤乃事[4]；尔尚不忌于凶德[5]，亦则以穆穆在乃位。克阅于乃邑谋介[6]。

【注释】

[1]和：和睦。

[2]惟：思。

[3]室：家庭。睦：和睦。

[4]“尔邑克明”二句：这句话也是倒装：“克勤乃事”是原因，“尔邑克明”指效果。尔邑，指尔邑之臣民。明，勉，努力。

[5]忌于凶德：打算做坏事。忌，《说文》作“諅”（jì），谋划。

[6]阅：通“悦”，高兴。介：善。

【译文】

“如果你们之间不和睦，那你们应该和好起来；如果你们的家庭不和睦，那你们的家庭也应该和好起来。如果你们能够勤于职守，做臣民的表率，那么，你们邑内的臣民也就会勤勉地做事；如果你们不打坏主意，那么，你们就能够和睦而恭敬地在你们的位置上相安无事。这样，你们一邑的人就都能够和睦愉快地相处。

“尔乃自时洛邑，尚永力畋尔田，天惟畀矜尔，我有周惟其大介赉尔[1]，迪简在王庭[2]，尚尔事[3]，有服在大僚[4]。”

【注释】

[1]大介：曾运乾说：“‘大介’当为‘奃’（jiè），一字误为两字也。《说文》：‘奃，大也。’”据《说文》，介声，读若“盖”。《方言》：“奃，大也。东齐海岱之间曰奃，经传皆以‘介’为之。”赉（lài）：赐予。

[2]迪：进。简：择。

[3]尚：加。事：职务。

[4]服：事。僚：官。

【译文】

“如果你们能够乐于服从我们周国，能够永远努力种好你们的田地，上天就会怜悯你们，我们周国也会因此大大地赏赐你们，把你们提

拔到朝廷中来，加给你们以职务，让你们担任重要的官职。”

王曰：“呜呼！多士，尔不克劝忱我命[1]，尔亦则惟不克享[2]，凡民惟曰不享[3]。尔乃惟逸惟颇[4]，大远王命，则惟尔多方探天之威，我则致天之罚，离逖尔土。”

【注释】

[1]劝：勉。忱：信。

[2]享：享祭。

[3]凡：凡是。惟：语中助词，无义。

[4]逸：安逸。颇：邪。

【译文】

王说：“唉！诸位官长啊，如果你们不努力听信我的命令，那么你们就没有资格贡享上帝，你们的臣民也就没有资格贡享上帝了。如果你们一味贪图享受，一味胡作非为，大大地远离王命，妄图亲身试探上天的威严，我就要把上天的惩罚用在你们身上，把你们远远地分开，并夺去你们的土地。”

王曰：“我不惟多诰，我惟祗告尔命。”又曰：“时惟尔初[1]，不克敬于和，则无我怨。”

【注释】

[1]时惟尔初：谓从头开始把关系搞好。

【译文】

王说："这不是我向你们讲了这许多话，我这是恭敬地把上天的命令告诉你们。"又说："我们是想着从开头就跟你们和睦相处，假如你们不能尊重上帝的命令，不能和睦相处，我便要把上天的惩罚降给你们，你们就不要对我有所怨恨了。"

立政

【题解】

本篇据《史记·鲁周公世家》记载，为周公所作，此说大致可信。

本篇也是周公对成王的诰辞。孔安国说：“周公既致政成王，恐其怠忽，故以君臣立政为戒也。”司马迁说：“成王在丰，天下已安，……作《立政》，以便百姓，百姓说。”这些说法和本文内容大体吻合，这就是说本文作于周公还政成王之后。

成王执政之后，国家的政局已逐渐趋于稳定，摆在面前的问题便是用人和理政。本文就是为解决这个问题而写的。

全文可分作三段。

第一段，总结夏、殷两代在用人和理政方面的经验与教训。先从正面总结夏初的贤王以及商代成汤在用人和理政方面的成功经验，然后从反面总结夏桀和殷纣在这方面的教训，条理十分清楚。

夏、殷两代的成功经验是什么呢？本文概括为任人以贤。夏代提出了“三宅”。商汤又进了一步，不但继承了夏代的“三宅”，又提出了“三俊”。所谓“三宅”是从考查政绩的角度来讲的，所谓“三俊”则是从选拔人才的角度来讲的。这样去考查政绩和选用人材，就能使官员名副其实而各称其职，从而把政治搞好。这就是周公向成王提供的夏、殷两代的经验。

从反面来看，夏桀和殷纣的做法则完全相反。夏桀“弗作往任”，而纣“敢惟羞刑暴德之人”，因而政治十分黑暗，最后走向灭亡。这里的用意很清楚，就是要求成王以夏桀和殷纣为戒。

第二段，总结文王用人和理政的经验。文王的用人、理政，在夏、殷两代的基础上，又有了进一步发展。他提出了“三有宅心”和“三有俊心”，十分重视考核并了解官员们的心地。其次，对臣属，特别是对于司法方面，不去做不适当地干预。总结这些经验的用意也很清楚，就是要求成王继承文王的传统，坚守文王所建立的法度。

第三段，对成王提出希望和要求。这些希望和要求，就是依据上面所总结的经验提出来的，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一、勿误于庶狱，二、诘戎兵；三、用常人；四、慎刑。一、四两点都是司法方面的事情，周公对此一再强调，足见这个问题在当时十分重要。为了避免与殷人矛盾的加剧以及社会矛盾的激化，周公感到必须实行宽大政治，所以一再告诫成王既不要不适当地干涉司法事务，又要要求司法官员慎刑。从当时的历史情况看，这种做法对于稳定社会局势是有作用的。第二点显然是为了强化当时的专政机构，在殷人屡叛的情况下，周初统治者感到加强军队是巩固自身统治的必要条件，因而周公郑重地向成王提出这一点。第三点用常人，从全文来看是重点所在。

宋人董鼎综合本篇大意时说：“一篇之中，宅事牧准其纲领也，休兹知恤其血脉也”（《书经传说汇纂》引）。其实，“宅事牧准”、“休兹知恤”都不过是手段，目的在于维护自身统治，但“休兹知恤”这种宽大政策对于缓和社会矛盾，稳定社会局势，促进社会发展，是起了积极作用的。

周公若曰：“拜手稽首[1]，告嗣天子王矣。”用咸戒于王[2]，曰：“王左右常伯、常任、准人、缀衣、虎贲[3]。”

【注释】

[1]拜手稽（qǐ）首：古代男子的跪拜礼。

[2]用：因。咸：遍。戒：告诫。

[3]常伯：官名。管理民事的大臣。《集传》：“牧民之长曰常伯。”常任：治事之官。准人：平法之官。缀衣：掌衣服之官。虎贲（bēn）：武官，王的卫官。

【译文】

周公说：“请接受我的礼拜，告诉你——继承大位的天子，你现在已经正式担任国王了。”因而又仔细地告诫成王说：“你的左右大臣有常伯、常任、准人、缀衣和虎贲。”

周公曰：“呜呼！休兹知恤[1]，鲜哉！古之人迪惟有夏[2]，乃有室大竞[3]，吁俊[4]，尊上帝迪[5]，知忱恂于九德之行[6]。乃敢告厥后曰，拜手稽首后矣，曰：宅乃事[7]，宅乃牧[8]，宅乃准[9]，兹惟后矣。谋面用丕训德[10]，则乃宅人[11]，兹乃三宅无义民[12]。

【注释】

[1]休：美好。兹：指示代词，这。恤：忧。

[2]迪惟有夏：意言古人道说有夏的故事。迪，道。惟，语中助词。

[3]乃：代词，指夏。有室：指诸侯。竞：争着做。

[4]吁：呼。俊：贤能的人。联系上文，意指诸侯争着选拔贤人。

[5]尊：通“遵”，循。迪：导，教导。

[6]知忱：通过审查了解。知，了解。忱，通“审”，审查。恂：信。九德：《皋陶谟》：“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塞，强而义。”此即所谓九德。行：指行为。这句大意是说，从人的实际行动上来审查他的德行。

[7]宅：度，考虑。事：此处与下文“牧”、“准”相对而言，指政务，意言考虑政务搞得好坏。

[8]牧：管理。

[9]准：准则，法度。

[10]谋面：以貌取人。丕训德：即不依据原则办事。丕，通“不”。训，顺。德，道德。

[11]宅人：曾运乾说：“宅事者，验诸行事而事举；宅人者，和诸亲昵而事替。”

[12]三宅：指上文事、牧、准三个方面。义民：即贤人。民，同“人”。意思是说，如果不按照原则办事而一味任用亲昵的人，这样就不会得到贤能的人了。

【译文】

周公说："咳！处在美好的环境而能知道忧虑，这样的人，实在少啊！古人传说，在夏朝时候，诸侯竞相招徕贤人，按照上帝的教导行事，经过考察他们的作为，相信他们能够按照一定的道德标准行事。才敢向他们的国王说，王啊，请接受我们的礼拜吧！据说，官员们各司其职，负责政务的能够认真考虑政务搞得好坏；负责管理的能够认真地考虑臣民是否能够安居乐业；负责司法的能够认真考虑执法是否公平合理，由于他们名副其实地做好工作，因此他们得到了国王的信任。假如不是这样，而是以貌取人，不根据德行而是根据个人的喜好去用人，那么就不会得到贤能的人做你的官员了。

"桀德[1]，惟乃弗作往任[2]，是惟暴德，罔后[3]。

【注释】

[1]桀：夏桀。德：升，此处指即帝位。

[2]作：起用。往任：指过去老成持重的人。往，旧。

[3]罔后：指国家灭亡。

【译文】

"夏桀做了国王之后，他不任用老成持重的旧人，行为暴虐，因此国家覆亡。

"亦越成汤陟[1]，丕釐上帝之耿命[2]。乃用三有宅[3]，克即宅[4]，曰三有俊[5]，克即俊[6]。严惟丕式[7]，克用三宅三俊[8]。其在商邑，用协

于厥邑[9]；其在四方，用丕式见德[10]。

【注释】

[1]越：及，到了。陟：升，与上文“桀德”的“德”同，指升上帝位。

[2]丕釐（xī）：大福。釐，受福。耿：明。

[3]三有宅：即指上文“三宅”而言，意言从三方面考核官吏。

[4]克：能够。即：就。宅：任职，居官。《集传》：“言汤所用三宅，实能就是位而不旷其职。”

[5]俊：杨筠如说：“俊谓诚有其德。”曾运乾说：“以事、牧、准之科目登进人才，曰‘三有俊’。”

[6]克即俊：意即任用。俊，进用。

[7]严：严格。丕：大。式：法。此处大法即指“三宅三俊”之法。

[8]克用三宅三俊：谓从此把“三宅三俊”之法，作为选拔人才的定式。

[9]协：协和。厥邑：即商邑。厥，其。

[10]丕式：大法。见（xiàn）：显现。

【译文】

“及至成汤登上了帝位，大大地得到福运，获得上天的明命。于是成汤便从政务、理民、执法三方面考核官吏的成绩，结果证明官吏们都

能忠于职守；又从这三方面选拔人材，结果证明那些获得信用的贤人，的确有德才而不徒具虚名。从此殷商便从这三方面严格地根据标准选用贤人。由于这样，那些被选在商邑供职的都能够很好地对待邑中的臣民；那些被选在四方供职的也都能够根据大法办事，从而表现出他们的固有的德行。

“呜呼！其在受德[1]。暋惟羞刑暴德之人[2]，同于厥邦；乃惟庶习逸德之人[3]，同于厥政。帝钦罚之[4]，乃伻我有夏式商受命[5]，奄甸万姓[6]。

【注释】

[1]受：商纣。德：升，指即帝位。

[2]暋（mǐn）：强横。羞：进用。刑暴德：意即性情残暴只知用刑。

[3]庶：众多。习：亲近。逸：失。

[4]钦：察，钦罚，意即重重的惩罚。

[5]伻（bēng）：使。有夏：非指夏朝，而是周的旧称。《康诰》：“用肇造我区夏……以修我西土”可作参证。式：曾运乾说：“读为‘代’。”

[6]奄：覆，谓大而有余。甸：治理。万姓：指臣民。万，言其多。

【译文】

“唉！及至到了殷纣，他性情强横。只知进用任刑弃德的人，以致整个国家上下效尤；他只知亲近那些失去道德的人，所有地方政治都搞得一样昏乱。上帝便给了他以大大的惩罚，使我们周国代替商纣接受上天的大命，在广大的国土上治理百姓。

“亦越文王武王克知三有宅心[1]，灼见三有俊心[2]。以敬事上帝，立民长伯[3]。立政[4]：任人、准夫、牧，作三事。虎贲、缀衣、趣马小尹、左右携仆[5]，百司庶府[6]。大都小伯、艺人、表臣百司、太史、尹伯[7]，庶常吉士[8]。司徒、司马、司空，亚旅[9]。夷微卢烝[10]。三亳阪尹[11]。

【注释】

[1]越：及，到了。三有：指前文所说政务（任人）、司法（准人）、管理臣民（牧夫）三方面的事情。宅心：谓通过以上三方面的事情明确而深切地了解其内心。

[2]灼见：看得清楚。灼，明。俊：进用，选拔。

[3]长、伯：同义词叠用。

[4]立政：设立官长。

[5]趣马小尹：负责养马的官。左右携仆：清人江声以为大概是《周礼》所说的大仆射人，近人曾运乾以为“携”是“提携”的意思。《礼记·檀弓》所记载的“扶君，仆人师扶右，射人师扶左”，当是说的这种官，也是国王的近臣。

[6]百、庶：均言其多。司、府：都是官名。

[7]大都：是三公的采邑，小都，是卿大夫的采邑。伯：长。这句话完整的说当是大都伯、小都伯，文中有省略。艺人：征收赋税的官。表臣：外臣，与朝内对言。百司：指百官。太史、尹伯：均属朝内官员。太史，指史官；尹伯，泛指每官之长，比如太史为史官之长，大司乐为乐官之长。

[8]庶：众。常：祥。吉：善。总括上文所举各官，说他们在位都很吉祥。

[9]亚旅：次于三公的众卿。亚，次。

[10]夷：指东方的少数民族。微：南方的少数民族。卢：西方的少数民族。烝：指国，此处指少数民族的国君。

[11]三亳：汤的旧都。殷商投降文王的人，被周分别安置在三邑，东为成皋，南为轩辕，西为降谷，合称三亳。阪尹：孙星衍以为“阪”是山陂之名，尹是官长之名，周既分亳为三邑，自当各立官长，又因其地险峻，故名其官长为阪尹。

【译文】

“乃至到了文王和武王，他们都能够知道从这三方面来考核并了解官员们的心地，对他们的心地看得非常清楚。任用他们做臣民的长官，以恭敬地按照上帝的意旨行事。他们设立了以下的官职：任人、准人、牧夫，负责政务、法律、管理臣民三方面的事情。此处还设立了保卫国君的卫官，为国王管理衣服的官，养马的官，以及国王的左右携仆和其他官员。三公封地的官长、卿大夫封地的负责征收赋税的官长和朝外百

官，以及朝内的太史、尹伯诸官，这些官员们都各司其职，把事情处理得很好。司徒、司马、司空、亚旅等官也都一一建立起来。东夷、西戎、南蛮等少数民族，都一一为他们设立国王。至于那安置殷人的旧地和东城皋、南轩辕、西降谷等地，也都设立官长以便统辖。

“文王惟克厥宅心[1]，乃克立兹常事司牧人[2]，以克俊有德。

【注释】

[1]克：能够。厥：其，指被任用的官长。宅心：意谓考核他们的心地，并看他们的行为是否合乎九德。宅，度。

[2]常事：即上文所说的常任。司：即上文准人。牧人：即上文牧人。“常”当为事、司、牧的总定语。

【译文】

“由于文王能够十分注意考核官员们的心地，所以能够正确任用贤人负责政务、法律、管理臣民等方面的事情，把那些有德的贤人选拔出来，加以任用。

“文王罔攸兼于庶言[1]。庶狱庶慎[2]，惟有司之牧夫是训用违[3]。庶狱庶慎，文王罔敢知于兹[4]。

【注释】

[1]罔：不。攸：所。兼：兼有，此处谓包办代替。庶言：教令。

[2]庶：众。狱：指狱讼即司法案件。慎：谨慎，联系上文当指慎刑。

[3]“惟有司”句：言处理上述事情都是按有司和牧夫的意见来办。之，与，和。训，顺。违，违背。

[4]罔敢知：意谓不加以不适当的干预。兹：这，指司法与行政方面的事务。

【译文】

“文王不去代替他的官员发布命令。对于处理监狱的事情，管理臣民的事情，都是根据有关方面的负责人——准夫和牧夫的意见而决定去取。对于处理监狱的事情，管理臣民的事情，文王是不敢加以不适当的干预的。

“亦越武王率惟敉功[1]，不敢替厥义德[2]，率惟谋从容德[3]，以并受此丕丕基[4]。

【注释】

[1]率惟：语助词，无义。敉（mǐ）：完成。功：指文王之功。

[2]替：废弃。厥：其，指文王。义德：意谓传统与法度。

[3]谋：通“敏”，勉力从事。容：宽。

[4]并受：言君臣同受。丕丕：伟大。基：基业。

【译文】

“到了武王，他成就了文王的功业，不敢废弃文王所立下的选拔人才的法度，只是努力奉行文王宽容的大德，君臣一起接受了文王遗下的伟大基业。

“呜呼！孺子王矣[1]，继自今我其立政。立事、准人、牧夫。我其克灼知厥若[2]，丕乃俾乱[3]，相我受民，和我庶狱庶慎。时则勿有间之[4]，自一话一言。我则末惟成德之彦[5]，以乂我受民。

【注释】

[1]孺子：长辈对年幼的晚辈的称呼，此处指成王。

[2]灼：明。厥若：代词，指上文立事、准人、牧夫。

[3]丕乃：曾运乾以为犹“斯乃”。斯、乃均可作“这”、“如此”讲，故“丕乃”可译作“这样”。俾：使。乱：治。

[4]时：通“是”。勿：不。间：代替。《尔雅·释诂》：“间，代也。”

[5]末：终，此处当译为“始终”。成德：指具备九德。彦：有才有德的人。

【译文】

“唉！孺子啊，你现在已经继位为王了，从今天开始，我们要按照前人的传统来设立官长。要设立管理政务的立事，司法的准人，管理臣

民的牧夫。我们应当十分了解这些官员的心地，使他们从事各种政务，帮助我们管理臣民，并帮助我们谨慎地处理好司法案件。在这些问题上我们不要包办代替，即使一言一语的命令也不要代为发布。我们应该始终如一地发挥这些贤士的作用，从而把我们从上天那里接受来的臣民治理好。

“呜呼！予旦已受人之徽言[1]，咸告孺子王矣[2]！继自今文子文孙，其勿误于庶狱庶慎[3]，惟正是乂之[4]。

【注释】

[1]徽言：美言。

[2]咸告：全都告诉。

[3]误：自误，意指自作主张包办代替而产生的错误。庶狱庶慎：谓对众多狱事要慎重。

[4]惟：只。正：官长。乂：治。

【译文】

“唉！我已经把从贤人那里接受来的美言，都告诉给你这年轻的王了！从今以后举凡文王的子孙后代，千万不要自误；特别是对司法方面的事情，更要十分谨慎，必须依靠各个主管部门的意见去治理臣民。

“自古商人，亦越我周文王立政，立事、牧夫、准人。则克宅之[1]，克由绎之[2]，兹乃俾乂[3]。国则罔有立政，用憸人[4]，不训于

德，是罔显在厥世。继自今立政，其勿以憸人，其惟吉士，用劢相我国家[5]。

【注释】

[1]宅：考察。

[2]由绎：曾运乾认为是双声联词，犹言筹著审慎，大意是反复考虑，十分慎重。

[3]兹乃：这样。俾：使。乂：治。

[4]憸（xiān）人：贪利之人。

[5]劢（mài）：勉力。相：帮助。

【译文】

“从古时殷商，到我们文王都是这样设立官长的，设立事、牧夫、准人。在考虑这些官长的人选时，首先考虑他们的功德，其次又审慎地考察他们的心地，确实知道他们是贤明的人，才让他们管理政事。假如一个国家，不是这样设立官长，而任用贪利的小人，不按照正确的原则办事，这样他的德教便无法在他的社会里推行了。从今以后，在设立官长的时候，千万不要任用那些贪利的小人，应当任用那些贤明的人，用这些人帮助我们治理好国家。

“今文子文孙，孺子王矣。其勿误于庶狱，惟有司之牧夫。其克诘尔戎兵[1]，以陟禹之迹[2]，方行天下[3]，至于海表，罔有不服。以觐文

王之耿光[4]，以扬武王之大烈。

【注释】

[1]诘：责问。戎兵：军队方面的事。

[2]陟禹之迹：意言循禹之迹。陟，升。

[3]方行：遍行。方，旁。

[4]觐：见。耿：光明。

【译文】

“现在，你文王的子孙，你这年轻人，已经继位为王了。希望你不要自作主张，去干涉司法方面的事情，应让有关的官员去负责办理。希望你要多问问军队方面的事情，把你的军队整理好，以步大禹后尘，使你的威力遍于天下，甚至伸张到海外，使普天之下无不臣服。从而，使天下人都能看到文王的光辉，并发扬光大武王的伟大业绩。

“呜呼！继自今后王立政，其惟克用常人[1]。”

【注释】

[1]常人：吉士贤人。

【译文】

“唉！从今以后，王如果要立官长，希望你一定要任用贤人。”

周公若曰："太史、司寇苏公[1]，式敬尔由狱[2]，以长我王国。兹式有慎[3]，以列用中罚[4]。"

【注释】

[1]司寇：官名。负责司法事务，即上文"准人"。苏公：即苏忿生。《左传·成公十一年》杜预注："苏忿生，周武王司寇苏公也。"

[2]式：用。由：杨筠如说："'由'读为'修'，《广雅》'修，治也'。"

[3]兹：这。式：法式，榜样。有：通"又"。

[4]列：布。中：符合，适当。

【译文】

周公说："太史和司寇苏公啊，希望你要极为尊重你所负责的司法大事，从而使我们的国祚得以延长。要十分谨慎地依法行事，处理每一件事都应轻重适当而合乎法律。"

顾命康王之诰

【题解】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本篇作于成、康之际，但此说实不可从。宋人蔡沈认为本篇是史官所作，当代学者多认为本篇作于东周时期。

本篇与《康王之诰》的分合，是一个长期争论未决的问题，《孔传》本分作两篇，孔颖达的《正义》本和蔡沈的《集传》本也都分作两篇。但欧阳、大小夏侯所传的伏生本，却将《康王之诰》合于《顾命》而为一篇。其实，《顾命》与《康王之诰》在内容上的联系实为密切，和《盘庚》三篇相仿佛，所以后人有的赞同伏生本，主张合为一篇，清人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本便是如此。我们倾向于后一种意见，但因并无确据，为审慎计，虽将两篇合作一篇而仍将《康王之诰》的篇名附在本篇篇名之下。

全文可分作四段。

第一段，写成王临终的遗嘱。成王一方面要求群臣以遗嘱为准则约束嗣王；另一方面则以文王和武王的传统以及自身的统治经验教育嗣王，要求群臣协助嗣王“安劝小大庶邦”把国家治理好。遗嘱中，着重强调的有两点：一，“奠丽陈教，则肄肄不违”；二，“敬迓天威”，“无敢昏逾”。这两点可以看作周初统治经验的概括，当是我们研究“成康之治”的重要史料。

第二段，叙述康王即位时的陈设和兵卫情况。根据文中的记载，当

时的陈设极为华丽。有人对当时能否有这种奢丽的陈设表示怀疑，加上陈设中有“河图”，而“河图”之说春秋时才产生，因而学者们以此证明本篇非当时实录而产生于东周时期。

第三段，写诸侯朝享。这一段对诸侯朝享的礼仪写得颇为详细，是研究周初礼制的重要资料。

第四段，写召公和诸侯对康王提出的警诫之辞以及康王的答辞。在警诫之辞中，召公和诸侯希望康王一要“毕协赏罚”，二要“张皇六师”，就是说，仍然要把强化专政机构作为第一要务。这一点是值得注意的，这说明在当时社会矛盾仍然是很尖锐的。

惟四月哉生魄[1]，王不怿[2]。甲子，王乃洮颒水[3]，相被冕服[4]，凭玉几。乃同召太保奭、芮伯、彤伯、毕公、卫侯、毛公、师氏、虎臣、百尹、御事[5]。

【注释】

[1]惟：语词无义。哉生魄：指月初。详见《康诰》首段注[1]。

[2]不怿（yì）：不高兴。这里是说身体不舒服。怿，高兴。

[3]洮（táo）：洗头发。颒（huì）：洗脸。水：指洗头发、洗脸时所用的水。

[4]相：郑玄说是负责天子衣服和座位的臣，职务名称叫太仆。被（pī）：披，指披在国王肩上。冕：皇冠。服：衮服，天子的礼服。

[5]同：指同时。召：召集。芮伯、彤伯、毕公、卫侯、毛公：均当时有名大臣，和奭一起共为六卿。太保奭、毕公、毛公以三公兼领卿职。师氏：杨筠如说："主兵之官。《牧誓》'亚旅师氏'是也。"当从。虎臣：天子的守卫之臣，即虎贲。百尹：百官之长。百，百官。尹，正，长。御事：指掌握具体事务的臣属。御，掌握。事，具体事务。

【译文】

四月初，王的身体很不舒服。甲子这一天，王便沐发洗脸，太仆为王穿上礼服，王依在玉几上坐着。于是把太保召公奭、芮伯、彤伯、毕公、卫侯、毛公、师氏、虎臣、百官之长和负责具体事务的大臣们全部召来。

王曰："呜呼！疾大渐[1]，惟几[2]，病日臻[3]。既弥留[4]，恐不获誓言嗣[5]，兹予审训命汝[6]。昔君文王武王宣重光[7]，奠丽陈教[8]，则肄肄不违[9]，用克达殷集大命[10]。在后之侗[11]，敬迓天威[12]，嗣守文武大训，无敢昏逾。今天降疾，殆弗兴弗悟[13]。尔尚明时朕言[14]，用敬保元子钊[15]，弘济于艰难[16]，柔远能迩，安劝小大庶邦。思夫人自乱于威仪[17]，尔无以钊冒贡于非几兹[18]。"

【注释】

[1]渐：剧，谓病情加剧。

[2]惟：语首助词。几：危险。

[3]臻（zhēn）：至。

[4]弥留：病重将死称弥留。

[5]誓：以言约束。嗣：指嗣王。

[6]审：慎。汝：指上文被召的大臣。

[7]宣：显。重光：重明。《周易·离卦》："明两作离，大人以继明照四方。"两，指日月，因为日月都有光辉。两者相接在一起称重光。作离，意谓日月更相照耀。作，起。离，明。光明不已，重光即此意。

[8]奠：奠定。丽：法律。陈：列。教：教令。

[9]肄肄：曾运乾以为犹"愓愓"，畏惧。

[10]用：因果连词，可译为"因而"。克：能够。达：通"挞"（tà），讨伐。集：成就。

[11]侗（tóng）：年幼无知，此处为成王自谓。

[12]迓（yà）：迎接。

[13]殆：几乎。兴：起。弗悟：意思是说不能起床。悟，通"寤"，睡醒。

[14]明：努力。时：承受。朕言：指下面的一些话。

[15]元子钊：太子钊，成王的儿子姬钊，死后谥为康王。

[16]济：渡过。

[17]乱：治。

[18]冒贡于非几兹：谓陷于非理。冒，冒触，犹言碰壁。贡，马融作“赣”，谓陷覆。几，通“机”，理。兹，通“哉”。

【译文】

王说：“唉！我的疾病大大地加剧了，已经到了非常危险的地步。在这临终时刻，恐怕你们得不到我的遗言去约束嗣王，所以我才非常审慎地向你们传达命令。过去，文王和武王光照天下，制定了法律，颁布了教令，便怀着畏惧的心情而不敢违背，因此才能够消灭殷国，成就我们周国的大命。武王死后，当时我还是年幼无知的稚子，但我能够恭敬地对待上天的威严，严格地遵守文王和武王的教导，不敢昏乱妄为，逾越法纪。现在上天降下了灾祸，使我染上大病，几乎不能起床。你们应当努力记取我的遗言，以爱戴尊敬的心情去保卫我的大儿子姬钊，度过这艰难困苦的时期，以友好的态度去对待远处和近处的臣民，教育那众多的大小诸侯，让他们也很好地安理臣民。我想，一般说来，人能够自治都是因为他能够有一定的威仪和法度，你们不要使嗣王姬钊陷于非礼啊！”

既受命还，出缀衣于庭[1]。越翼日乙丑，王崩。

【注释】

[1]缀：饰。庭：朝位。

【译文】

大臣们接受命令回来之后，国王已经不能上朝理政，便把国王的礼服拿出来放在朝廷之上以供大臣们瞻拜。第二天，国王便逝世了。

太保命仲桓、南宫毛俾爰齐侯吕伋[1]，以二干戈、虎贲百人逆子钊于南门之外[2]。延入翼室[3]，恤宅宗[4]。丁卯，命作册度[5]。越七日癸酉，伯相命士须材[6]。

【注释】

[1]太保：官名。时为召公奭所担任。仲桓、南宫毛：均人名。俾：使。爰：与。齐侯吕伋：太公吕尚的儿子。

[2]以：用。二干戈：联系上下文当为仲桓、南宫毛二人所执。虎贲：卫士。逆：迎。南门：一说是宗庙的南门，一说是都城的南门。译文采后一说。

[3]延：请。翼室：即侧室。翼，左右两旁之谓。

[4]恤：忧。宅：居。宗：主。意谓居此主持丧务。

[5]作册：官名。即太史。度：讨论。

[6]伯相：大约是指毕公，因当时毕公和召公是左右二伯，召公任太保，故此处伯相当指毕公。命士须材：即命令他们分别负责管理下文中的诸器物。须，江声说：“须”当为“颁”字之误。材，指下文所陈列的许多器物。

【译文】

太保命令仲桓和南宫毛随从齐侯吕伋，二人分别拿着干戈，率领着勇士一百人，在南门以外迎接太子钊。把太子钊请入侧室，太子便怀着忧愁住在这里主持丧务。丁卯这天，命令太史们讨论并拟定处理丧务方面的礼节。又过了七天，毕公便命令下级官员分别负责下述各种器物。

狄设黼扆缀衣[1]。牖间南向[2]，敷重篾席[3]，黼纯[4]，华玉仍几[5]。西序东向[6]，敷重底席[7]，缀纯[8]，文贝仍几[9]。东序西向，敷重丰席[10]，画纯[11]，雕玉仍几[12]。西夹南向[13]，敷重笋席[14]，玄纷纯[15]，漆仍几。

【注释】

[1]狄：曾运乾认为是担任周的守祧之官，即主持祭礼的官。此说可从。设：陈设。黼扆（yǐ）：门窗之间饰有斧形花纹的屏风。黼，通“斧”，此指斧纹。扆，门和窗之间。缀衣：指国王的礼服。

[2]牖（yǒu）间：指门窗之间。牖，窗户。

[3]敷：布置。重：指篾席铺了好几层。下文“重”字同此。篾：竹皮，今仍称篾。

[4]纯：犹现在所谓花边，古时以黑色和白色的丝织品间杂制成。

[5]华玉：指五色玉。仍：因，谓因其质而别无装饰。几：几案。

[6]序：堂上的东西墙叫做序。东向：西墙以东。

[7]底席：以细竹的竹篾制成的席叫底席（详见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

[8]缀纯：席上织有图画。

[9]文贝：有黄白花纹的贝壳。文，花纹。贝，贝壳。

[10]丰席：莞席。莞（guān），是一种多年生的草类，种在水田中，又名水葱，茎高五六尺，可织席。

[11]画纯：郑玄以为指席上画有云气。

[12]雕：刻镂。

[13]西夹：曾运乾说是指西堂两房之间。

[14]笋席：以青竹皮织成的席。

[15]玄纷纯：以黑色的丝缀点其边缘。

【译文】

守祭人在门窗之间陈设画着斧纹的屏风，并把先王遗下的礼服放在这里。门窗以南，铺着厚厚的竹席，斧纹的边缘都用黑色白色的丝织品缝制起来，放着用美玉装饰的几案。在西墙以东，放着厚厚的用细竹篾制成的竹席，席的上面并缀有画饰，还放有用花贝装饰的几案。在东墙以西，铺着厚厚的莞席，席的上边画着云气的形状，放有用刻玉装饰的几案。在西房西堂的南面，铺着厚厚的青竹皮制成的席，以黑色的丝线装饰着它的边缘，此间放着一张漆几。

越玉五重，陈宝[1]，赤刀、大训、弘璧、琬琰在西序[2]。大玉、夷玉、天球、河图在东序[3]。胤之舞衣[4]，大贝、鼖鼓在西房[5]。兑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在东房。

【注释】

[1]“越玉五重”二句：此句语倒，应为“陈宝，越玉五重”。陈，陈列。宝，指镇国的重大宝器，平时珍藏于国库，遇重大事件时，方才陈列出来，以表示典礼的隆重。

[2]赤刀：郑玄说是武王诛纣时用的刀（此说备参，不一定可靠）。大训：记载先王礼教的书册文献。弘璧：大玉璧。琬琰：玉珪。西序：即指上文“西序东向”之席。

[3]大玉：华山出产的玉器。夷玉：东北边远臣民所贡的美玉。天球：雍州一带所贡的美玉，也有的说是浑天仪一类的东西。河图：地图，旧说出于黄河之中。

[4]胤：与下文“兑”、“和”、“垂”均人名，分别为制作舞衣、戈、弓、竹矢的工匠。

[5]大贝：《书传》说是散宜生在江淮间得到的大贝壳。鼖（fén）鼓：大鼓。

【译文】

镇国的大宝器也陈列出来了，同时陈列了玉器五重，此外把红色的宝刀，先王的遗训，以及大的玉璧、玉珪放在西墙向东的席前。把从华山出产的大玉和东北贡来的夷玉与雍州贡来的美玉天球，以及地图放在

东墙向西的席前。把胤制成的舞衣、大贝、大鼓放在房屋西面，把兑制的戈、和制的弓、垂制的竹箭，放在房屋的东面。

大辂在宾阶面[1]，缀辂在阼阶面[2]，先辂在左塾之前[3]，次辂在右塾之前。

【注释】

[1]大辂：郑玄说，大辂即玉辂，是国王用的车辆。据《周官》记载，天子有五辂，大辂为其中之一种。宾阶：宾客所站立的台阶，为西阶。

[2]缀辂：亦五辂之一，较大辂为次者。阼阶：东阶。

[3]先辂：亦五辂之一。下文次辂，对先辂言。意谓较先辂为稍次者。塾：门侧之堂。

【译文】

王的大车在迎宾台阶的前面，缀车在东阶的前面，先车放在门侧左边堂屋的前面，次车放在门侧右边堂屋的前面。

二人雀弁[1]，执惠[2]，立于毕门之内[3]。四人綦弁[4]，执戈上刃，夹两阶戺[5]。一人冕[6]，执刘[7]，立于东堂。一人冕，执钺[8]，立于西堂。一人冕，执戣[9]，立于东垂[10]。一人冕，执瞿，立于西垂。一人冕，执锐[11]，立于侧阶[12]。

【注释】

[1]雀弁（biàn）：国王的卫士所戴的一种礼帽，其色赤而略带黑色。弁，古时的帽子。

[2]惠：《孔传》：“三隅矛。”

[3]毕门：此处当指庙门。因为此时康王正行大礼受策命于祖庙，故此处毕门当为庙门。毕，通“跸”，跸门，在这种门前不准行人随便来往，以示郑重。

[4]綦弁：这是较雀弁又次一等的礼帽，颜色是青黑色的。

[5]夹：站在道路两旁曰夹，现在仍谓路两旁均有行人曰夹道。戺（shì）：《孔传》解释为堂廉，一说是堂廉下的台阶。译文从后一说。

[6]冕：比雀弁稍高一等的礼帽。

[7]刘：斧一类的武器。

[8]钺（yuè）：大斧。

[9]戣（kuí）：与下文的“瞿”都是三个尖的矛。

[10]立于东垂：堂的旁边叫做垂，也就是堂廉。

[11]锐：矛一类的武器。

[12]侧阶：曾运乾说：“侧，特也。侧阶，北堂北下阶也。北下阶无东西之别，故云特阶。”

【译文】

二人戴着赤黑色的礼帽，执着矛立在庙门的里边。四人戴着青黑色的礼帽，拿着戈，相向地站立在门庭两旁的台阶上。一人戴着礼帽，拿着大斧，站立在东堂之前。又一人戴着礼帽，拿着大斧，站立在西堂之前。一人戴着礼帽，拿着三尖矛，站立在东堂前面。又一人戴着礼帽，拿着三尖矛，站立在西堂前面。又一人戴着礼帽，拿着矛，站立在北面的台阶上。

王麻冕黼裳[1]，由宾阶隮[2]。卿士邦君麻冕蚁裳[3]，入即位[4]。太保、太史、太宗皆麻冕彤裳[5]。太保承介圭[6]，上宗奉同瑁[7]，由阼阶隮[8]。太史秉书[9]，由宾阶隮[10]，御王册命[11]，曰：“皇后凭玉几[12]，道扬末命[13]。命汝嗣训[14]，临君周邦，率循大卞[15]，燮和天下[16]，用答扬文武之光训。”王再拜，兴，答曰：“眇眇予末小子[17]，其能而乱四方[18]，以敬忌天威[19]。”

【注释】

[1]麻冕：一种麻制的礼帽。黼裳：礼服，因为这种服装，缀有花纹如斧形，故称黼裳。

[2]宾阶：西阶，宾客所走的台阶。康王钊此时尚未即位，故由宾阶上，以示谦逊。隮（jī）：升，登。

[3]卿士：指朝内的官员。邦君：指诸侯国君。蚁裳：即礼服，色黑如蚁，故名蚁裳。

[4]入即位：郑玄说，卿士向西面立，诸侯向北面立。位，中庭左右叫做位。

[5]彤裳：红色的礼服。

[6]太保：指太保奭即召公，此时是册命的主持者。承：捧着。介圭：大圭，一种玉器，为天子所守，这时捧着它，是用来祭奠成王的神位的。

[7]上宗：即太宗，是太保的助手。同：郑玄说是酒杯。瑁：也是一种玉器，长约四寸，天子拿着这种玉器接见诸侯。

[8]阼阶：东阶，与上文“宾阶”相对，是主阶，太保此时是摄主，故由主阶登。

[9]书：策书，上面写着成王的遗命。

[10]由宾阶𬯀：因为继王是由宾阶登上的，所以太史也从宾阶登上把成王的遗命授给新王。

[11]御：通“迓”（yà），迎接。册命：即成王的遗嘱。此遗嘱由太史口陈。

[12]皇后：大后，对成王的敬称。皇，大。后，国王。

[13]道、扬：同义叠用，述说。末命：临终时的遗命。

[14]嗣：继承，接续，此处意指遵照。训：亦指先王遗命。

[15]率：完全。循：遵守。卞（biàn）：法度。

[16]燮和：治理。

[17]眇眇：微小，此处用作谦词。

[18]其能：岂能。其，岂。乱：治。

[19]敬忌：敬畏。忌，畏惧。

【译文】

王戴着麻制的礼帽，穿着有花纹的礼服，从西阶登上。重要官员和诸侯国君也都戴着麻制的礼帽，穿着黑色礼服，分别站在应在的位置上。太保、太史、太宗也都戴着礼帽，穿着红色礼服。太保捧着大圭，太宗捧着酒杯和天子所执的瑁，从东阶登上。太史拿着册书，从西阶走上，迎接国王而授以成王的遗命说：“伟大的王啊！依着玉几，传达临终时的命令。你现在依照先王遗训，继承王位，统治周国，遵循着国家的大法，治理天下，以报答文王、武王并发扬文王、武王的光荣传统和遗训。”王行了两次礼，然后起来，回答说：“我这微不足道的年轻人，岂能像先王那样敬畏天命，把四方治理好呢！”

乃受同瑁[1]，王三宿[2]，三祭[3]，三咤[4]。上宗曰飨。太保受同，降，盥[5]，以异同秉璋以酢[6]，授宗人同。拜，王答拜。太保受同，祭哜宅[7]，授宗人同。拜，王答拜。太保降[8]，收[9]。诸侯出庙门俟。王出在应门之内，太保率西方诸侯入应门左，毕公率东方诸侯入应门右，皆布乘黄朱[10]。宾称奉圭兼币曰[11]：“一二臣卫[12]，敢执壤奠[13]。”皆再拜稽首。王义嗣德答拜[14]。

【注释】

[1]乃受同瑁（mào）：王国维说："受同者王，授之者太宗也，……授同者何，献王也。太宗奉同，太保拜送，王拜受。"（《观堂集林·周书顾命考》）此说可从。同，天子用的酒杯。瑁，天子所执的瑞玉。孔颖达说："天子执瑁，故受瑁为主。"

[2]宿：通"肃"，徐行向前。

[3]祭：洒酒至地。

[4]咤（zhà）：向后退行（据郑玄说）。

[5]盥（guàn）：洗手。

[6]异：不同。同：天子所用的酒杯。璋：即璋瓒，酒杯名，为祭祀时大臣所用，不同于天子的酒杯，故称"异同秉璋"。酢：自酌。这里所写的是太保授命完毕之后的情形，因为授礼已毕，所以太保用臣礼。

[7]哜（jì）：口尝，意指既祭之后的赐酒，入口至齿，方饮而实不饮。宅：通"咤"，退行。

[8]太保降：王国维说："此云大保降，知大保自酢在堂上也，不言王与大宗大史降者，略也。"

[9]收：彻。

[10]布乘：或作"黻黼"，即礼服。黄朱：周制，天子礼服是纯红

色，诸侯礼服是黄红色。

[11]宾：指诸侯。称：说。币：贡物。

[12]臣卫：为诸侯自称之词。

[13]敢执：客套话。壤奠：意指土壤所产。奠，贡献。

[14]义嗣：据周制，康王为长子，应接受王位，故称义嗣。义，宜，犹今语应该。嗣，继承。德：《说文》解作“升”，意指升上台阶答拜。

【译文】

于是王便接受了酒杯和瑁，慢慢地向前行进三次，奠酒三次，向后退行三次。接着太宗说：“王啊！请你把酒喝下吧！”太保代王接过酒杯，历阶而下，然后洗了洗手，用璋瓒这种酒杯，自酌了一杯酒，又授给助祭人一杯酒，助祭人行礼拜谢，王回礼答谢。太保从助祭人那里接过这杯酒，先祭后尝，便退了下来，把这杯酒还给助祭人。助祭人行礼拜谢，王回礼答谢。太保等从西阶走下，行礼已毕。大家从行礼的地方走出来，诸侯国君走出庙门后，恭候国王。国王从应门内走出，太保率西方的诸侯国君从应门左边进去迎接国王，毕公率领东方的诸侯国君从应门的右边进去迎接国王，诸侯国君都穿着黄红色礼服。诸侯国君拿着朝觐用的圭，并分别献出不同的贡享，说：“我们这些做臣子的，大胆地献出地方上的土产，希望王能够收下！”说着诸侯们都行礼叩头。继王以国王的身份，升上台阶回礼答拜。

太保暨芮伯咸进相揖[1]，皆再拜稽首曰：“敢敬告天子，皇天改大

邦殷之命，惟周文武诞受羑若[2]，克恤西土[3]。惟新陟王毕协赏罚[4]，戡定厥功[5]，用敷遗后人休。今王敬之哉。张皇六师[6]。无坏我高祖寡命[7]。”

【注释】

[1]暨：和，与。咸：都。

[2]诞：大。羑（yǒu）若：指上帝的诱导或使命。羑，《说文》：“进善也。”引申为诱导。若，通“诺”。

[3]克：能够。恤：忧，可引申为关心、关怀。

[4]新陟王：当指成王。陟，升。毕：完全。协：合乎法规。

[5]戡：能够。厥：其，指成王。

[6]张皇：整顿。六师：周制，天子有六师，每师一万二千五百人。

[7]坏：毁弃。寡：大。

【译文】

太保和芮伯都走向前来互相行礼，之后，又都对新王行大礼，说：“斗胆恭敬地禀告天子，那伟大的上帝更改殷国的大命，只让我们周国的文王和武王接受上天的大命，这是因为他们能够关怀西土的臣民。我们那刚刚死去的成王，能够完全按照先王的成法或赏或罚，从而完成了他的大功，遗给后人以美好的家邦。现在，新王你应该恭敬地对待先王的遗业啊！很好地整顿军队，不要毁弃了我们祖先的大命。”

王若曰："庶邦侯甸男卫，惟予一人钊报诰。昔君文武丕平富[1]，不务咎[2]，厎至齐[3]，信用昭明于天下。则亦有熊罴之士，不二心之臣，保乂王家，用端命于上帝[4]。皇天用训厥道，付畀四方[5]，乃命建侯树屏[6]，在我后之人[7]。今予一二伯父尚胥暨顾[8]，绥尔先公之臣服于先王[9]。虽尔身在外，乃心罔不在王室。用奉恤厥若[10]，无遗鞠子羞[11]。"

【注释】

[1]文武：指文王和武王。丕：大。平：成。富：备（据郑玄说）。

[2]务：致力。咎：罚。

[3]厎：止，达到。齐：适中。

[4]端：正。

[5]付、畀（bì）：同义词叠用，给予。

[6]建侯：分封诸侯。树屏：可引申为维护，意思是上帝分封诸侯，维护王室。树，立。屏，屏蔽，维护。

[7]在：照顾辅助。

[8]伯父：天子称同姓诸侯中的大国叫伯父，称同姓诸侯中的小国叫叔父。后来似通称叔父。如《国语·周语》中记载襄王称晋文公为叔父。尚：还能。暨：与。顾：念。

[9]绥：继承。

[10]恤：忧。厥若：犹今语那个，指王室。

[11]鞠子：康王谦词。鞠，幼稚。

【译文】

王说："诸侯国君们，现在我姬钊特此通告你们，并向你们发布命令。从前我们的国君文王和武王，使国家的礼法大大地完备起来，而不致力于刑罚，一切措施都恰到好处，因此先王的威信有如光辉普照天下。还有那些勇武的将士，忠心的臣子，保护、治理我们的国家，以端正上帝赐予的大命。那伟大的上帝便根据先王的德行，把天下交给我们，并且还要分封诸侯，树立屏障，帮助我们后人治理国家。现在我们同姓诸侯中的大国，都能够尽心地扶持王室，有如你们的先人臣服于先王一样。这就说明，你们虽然身在朝廷之外，而心却无不在王室。你们应时刻关心着王室，不使我这年幼无知的人犯下什么过错。"

群公既皆听命，相揖，趋出。王释冕[1]，反[2]，丧服。

【注释】

[1]释冕：意谓脱去举行即位大典时所穿的吉服。

[2]反：同"返"，此处指康王回到守丧的地方。

【译文】

大家听完了诰令，行礼而出。王脱去礼服又回到守丧的住处，穿上丧服。

吕刑

【题解】

据《史记》记载，本篇作于西周穆王时。当代学者，有的认为作于东周，不过我们认为此说证据不足，难以成立。郭沫若先生主编的《中国史稿》仍把本篇作为西周史料而加以引用，这种做法似可信从。

本篇可分作三段。

第一段，总结历史经验。以苗民的“弗用灵”说明建立法度的重要；以蚩尤的滥刑而招致灭亡，说明执行法度的重要。这一段主要是从反面进行论证的，意在对国君提出警戒。

文中反复说明滥刑的危害，主张“非讫于威，惟讫于富”而强调“德”教。不过从所立的刑律来看，也极为残酷，但和过去那种把意志当作法律的情形相比较，仍是一种进步。

第二段，说明刑律的条目及审理案件的方法。惩罚分作三大类：五刑、五罚、五过。这三类有轻重的不同，最重的是五刑，其次是五罚，最轻的是五过。所谓刑律，主要指的是五刑。五刑包括墨刑、劓刑、剕刑、宫刑、大辟五等，五刑的条款总计有三千。可见这种法律是十分严酷的，这些严酷的法律是维护当时社会秩序的支柱。

在审理案件的方法方面，《吕刑》提出了三条原则：一、惩罚与罪行相符，力戒贪赃枉法；二、在案情不能确定时，从轻不从重；三、根据具体情况，灵活掌握。所谓具体情况，对犯人而言，要区分偶一为之

还是一贯不法；对社会情况而言，是指区分乱世还是治世，前者从轻，后者从重。

上述三条原则，都是为了防止滥刑。在《吕刑》的作者看来，防止滥刑是维护统治的重要手段。

第三段，警戒贪官污吏并提出慎刑。

惟吕命[1]。王享国百年[2]，耄[3]，荒度作刑[4]，以诘四方[5]。

【注释】

[1]惟：语首助词，无实义。吕：吕侯，周穆王的大臣，《史记》、《诗经》、《礼记》等书均作“甫侯”。命：古时臣告君也可以称命，这里当引申为建议。

[2]王享国百年：据《史记》记载，穆王即位时年已五十，即位后执政达五十五年，所谓“享国百年”是把即位前的五十年也算在内的。

[3]耄（mào）：年老叫耄。《礼记·曲礼上》：“八十、九十曰耄。”

[4]荒：大。度：度量。

[5]诘：责成。四方：指诸侯。据《史记》所载，当时因诸侯不睦，甫侯才提出修刑律的建议。

【译文】

甫侯建议天子制定国家的刑律。王在位时间达百余年，到了年老的时候，根据宽大的原则来制定刑律，并责成四方官吏遵守。

王曰：“若古有训，蚩尤惟始作乱[1]，延及于平民。罔不寇贼，鸱义奸宄[2]，夺攘矫虔[3]。苗民弗用灵[4]，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杀戮无辜，爰始淫为劓刵椓黥[5]。越兹丽刑并制[6]，罔差有辞[7]。

【注释】

[1]蚩尤：古时苗族酋长。黄帝、舜、禹时均曾和苗族发生较大的战争。

[2]鸱义：丧失人性的禽兽行为。王引之说：“鸱者，冒没轻馋；义者，倾邪反侧。”《孔传》：“为鸱枭之义，以相夺攘。”奸宄：谓为非作歹。

[3]夺：强取。攘：窃取。矫：诈称曰矫。虔：亦谓强取。

[4]灵：曾运乾说：“‘灵’当为‘令’，声之讹也。”

[5]爰：语首助词。淫：过分。劓（yì）：割鼻，五刑之一。刵（èr）：割去耳朵之刑。椓（zhuó）：宫刑。古时犯淫乱之罪者，男子割去生殖器，女子则幽闭宫中，均称宫刑。黥（qíng）：在脸上刺字的刑罚，也称墨。

[6]兹：于是。丽：通“罹”，即预设圈套使其陷于罪而后罚之。刑：杀。并制：并用。曾运乾释此句说：“丽刑并制者，既罚金，又加以刑；或既加刑，又籍家也。”译文从之。

[7]差：择。辞：申述情由。

【译文】

王说："古时本有良好的道德风尚，后来蚩尤开始作乱，他的恶劣行为影响了平民。人们都成了贼寇，开始胡作妄为，远近作乱，强取豪夺。苗民们也不遵守他的法令，因此便制定了一系列的刑罚，制定了五种杀人的刑罚叫做法律。后来逐渐滥用酷刑，甚至无罪的人也遭到杀戮，过分地使用割鼻子、割耳朵、宫刑、墨黥等刑罚。或者既罚以金，又加以刑，或者既加以刑又没收他的家产，从来不听取受刑人的申诉。

"民兴胥渐[1]，泯泯棼棼[2]，罔中于信[3]，以覆诅盟。虐威庶戮，方告无辜于上[4]。上帝监民[5]，罔有馨香德，刑发闻惟腥。皇帝哀矜庶戮之不辜，报虐以威，遏绝苗民[6]，无世在下。乃命重黎绝地天通[7]，罔有降格[8]。群后之逮在下，明明棐常[9]，鳏寡无盖[10]。

【注释】

[1]胥：互相。渐：逐渐，这里指逐渐向欺诈方面发展。

[2]泯泯棼棼（fén）：同义叠用，纷乱。

[3]罔中于信：没有忠信。

[4]方告：大家在一起上诉。方，并。上：指上帝。

[5]监：视，此处谓考察。

[6]遏：遏制。绝：杀尽。

[7]重黎：传说中颛顼时司天地的官名。重，司天；黎，司地。本来各司其责不相混淆，据说到了少昊的时候，九黎作乱，遂使民神杂糅，失去了神道的尊严。颛顼时便命重主持天神，黎主持臣民，恢复旧制。这里所说的也是这个意思。

[8]罔：不。格：沟通天人意见的人。

[9]明明：察。棐（fěi）常：指恢复旧制，矫正民神杂糅的风气。棐，辅。

[10]盖：通“害”，危害。

【译文】

“平民互相欺诈，社会上十分紊乱，大家都不遵守信用，对于盟誓可以随便推翻。蚩尤用残酷的刑罚来对待民众，大家便结合在一起向上帝控告自己无辜被罚的情形。上帝看到臣民的实情，看到了蚩尤毫无德政，看到了他们滥用刑罚的残酷情景。上帝十分怜悯民众无辜被杀的不幸，也用严酷的手段来对待蚩尤的残暴行为，把那些为非作歹的苗民斩尽杀绝，不使一个坏人留在世上。同时还命令重负责神道，命令黎负责理民，恢复以往制度，各司其责，也不再降下能够沟通天人意见的通人。以后在下的历届君主，都清楚地看到了民神杂糅之风的危害，舍弃酷刑，甚至那些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也不再受害。

“皇帝清问下民[1]，鳏寡有辞于苗[2]。德威惟畏，德明惟明。乃命三后恤功于民[3]：伯夷降典[4]，折民惟刑[5]；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降

播种[6]，农殖嘉谷[7]。三后成功，惟殷于民[8]。士制百姓于刑之中[9]，以教祇德。

【注释】

[1]清：讯问。马融说："清，讯也。"

[2]有辞于苗：于苗有怨言。

[3]三后：指下文伯夷、禹、稷。恤功：《集传》："恤功，致忧民之功也。"恤，忧。

[4]伯夷：尧时名臣，相传为尧制定礼法者。降：立下。典：法典。

[5]折民：判断下民的案情。《大传》说："伯夷降典，折民以刑者，谓有礼然后有刑也。"折，判断。

[6]稷：后稷，相传是古代教民种植五谷的人，周人尊为始祖。

[7]农：勉力。殖：种植。嘉：美好。

[8]殷：正。

[9]士：士师。制：制止，意思是说不再让他们犯刑。

【译文】

"上帝询问下民的疾苦，鳏寡之人都对有苗发出怨言，于是再一次惩罚有苗。政令的威严使臣民感到畏惧，德教彰明使臣民内心悦服。于是又命令三位大臣为臣民建立功业：伯夷立下法典，只按照刑律审理下

民案情；禹负责治理水土，并负责为山川命名；后稷教民播种，努力地种好庄稼。三位大臣的功业完成以后，平民的作风大正。士师又教导臣民遵守法令制度，而不至于犯罪受到刑罚，教导臣民敬重德行。

“穆穆在上[1]，明明在下，灼于四方，罔不惟德之勤，故乃明于刑之中[2]，率乂于民棐彝[3]。典狱[4]，非讫于威[5]，惟讫于富[6]。敬忌[7]，罔有择言在身[8]，惟克天德[9]，自作元命[10]，配享在下[11]。”

【注释】

[1]穆穆：美。在上：指国王。

[2]明：勉。刑之中：即用刑得当。

[3]率：语首助词。乂：治。棐：辅，此处可引申为拥护。彝：法。

[4]典狱：负责断狱。典，主，主持。

[5]讫：止。

[6]富：福，意言主狱不应当终于立威，而应当终于惩一劝百，为人造福。

[7]敬忌：恭敬而畏惧。忌，畏惧。

[8]择言：坏话。择，通“殚”（dān），败坏。

[9]惟：只。克：自任，肩负，犹今语负起责任。天德：上天立下的道德准则。

[10]自作元命：以自己的善行求得大福。元命，长命。古人以长命为福。元，长。

[11]配享：配天命而享受上天所赐予的大福。在下：在下面。

【译文】

“当国王的有美德在上，当大臣的能明察于下，政治十分清明，光辉照于四方，所有的人无不勤勉地根据德教办事，因此用刑完全合乎法律，臣民完全服从统治，而乐于服从法律。主持审理案件的，不完全用刑威解决问题，而是用德教解决问题，为民谋利。大家都怀着畏惧和尊敬的心情办事，没有一个人敢说坏话，而能遵守公德，所以能求得长寿，在下面享受上天所赐予的幸福。”

王曰：“嗟！四方司政典狱[1]，非尔惟作天牧[2]？今尔何监？非时伯夷播刑之迪[3]？其今尔何惩[4]？惟时苗民匪察于狱之丽[5]。罔择吉人，观于五刑之中，惟时庶威夺货[6]，断制五刑以乱无辜。上帝不蠲[7]，降咎于苗。苗民无辞于罚，乃绝厥世。”

【注释】

[1]司政典狱：此处当指诸侯。司、典均谓主办、主持。

[2]非尔惟作天牧：此句为反诘句。惟作天牧，谓为天治民。《左传·襄公十四年》：“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牧，古时治民曰牧。

[3]时：指示代词，这。播：传播。迪：道。

[4]惩：惩创，犹今语失败的教训。

[5]时：通“是”，指示代词，可译作“这”或“这些”。匪：否定副词，不。丽：通“罹”，陷网。

[6]惟时：因此。庶威：盛为威势。夺货：乘机搜刮人家的财产。

[7]蠲（juān）：清洁。

【译文】

王说：“唉！四方的诸侯国君啊，难道你们不是为上天治理臣民的吗？现在你们要效法什么呢？难道不是伯夷所制定的法律制度吗？现在你们要以什么作为教训呢？难道不正是苗民不明察狱事而陷民于水火之中的过错吗？他们不选择有道德的人去考察五刑是否用得适当，那些依仗自己的威势，夺取臣民财产的人，便滥用刑罚，使无辜的臣民遭受祸殃。上帝因为苗民的政治十分昏暗，便把大祸降给他们。苗民没有理由来解除上天的惩罚，因而遭到覆亡，他们的后代没有一个人留在世上。”

王曰：“呜呼！念之哉。伯父、伯兄、仲叔、季弟、幼子、童孙，皆听朕言，庶有格命[1]。今尔罔不由慰曰勤[2]，尔罔或戒不勤。天齐于民[3]，俾我一日[4]。非终惟终在人[5]。尔尚敬逆天命，以奉我一人。虽畏勿畏，虽休勿休[6]。惟敬五行[7]，以成三德[8]。一人有庆[9]，兆民赖之[10]。其宁惟永。”

【注释】

[1]庶：庶几。格：固。

[2]由：用。慰：宽慰。

[3]齐：整顿。

[4]俾：使。

[5]非终：不是一贯犯罪。惟终：一贯犯罪。在：观察。

[6]休：王引之解作“喜”，与“畏”对。

[7]惟敬五行：指谨慎地使用刑罚。五行，谓五刑。

[8]三德：即《洪范》所说的正直、刚克、柔克。

[9]庆：善。

[10]赖：利。

【译文】

王说：“唉！时常把这种教训放在心里吧。父老兄弟和子孙幼辈们，你们都要听从我的话，这样做就差不多可以保住上天所赐予我们的大命了。现在你们无不自我安慰说‘我们已经十分勤劳了’，你们没有一个能够以不勤劳作为警戒。上天为了整顿臣民，使我们今天掌握权柄，我们不能滥用职权。犯人是偶尔犯罪，还是一贯犯罪，要在认真考察他的行为之后，再决定给以什么处分。你们应当尊敬地对待天命，以拥戴我一人。在断狱的时候，虽然遇到了可怕的事情也不要害怕，虽然弄清了案情的原委也不要高兴。只能严格地遵守法律，以成就三德。一人办了好事，亿万臣民便会得到幸福。这样，我们的国家就会永远安宁

了。”

王曰：“吁！来，有邦有土[1]，告尔祥刑[2]。在今尔安百姓，何择非人？何敬非刑？何度非及[3]？

【注释】

[1]有邦：指诸侯。有土：指畿内有采地的大臣。

[2]祥刑：善刑。不专靠惩罚而注重德教，故称善刑。祥，善。

[3]度：审议。及：俞樾认为是“𠬝”（fú）字之误。𠬝，治也。详参《汉语大字典》第391页。以上三句都是倒装句，犹言非人何择？非刑何敬？非及何度？

【译文】

王说：“唉！来吧，诸侯国君和诸位官员，让我告诉你们什么叫善刑。现在你们安治百姓，要去选择谁呢，难道不是道德高尚的人吗？谨慎地对待什么呢，难道不正是刑法吗？要审议什么呢，难道不正是案件吗？

“两造具备[1]，师听五辞[2]。五辞简孚[3]，正于五刑[4]。五刑不简，正于五罚。五罚不服，正于五过。五过之疵[5]：惟官、惟反、惟内、惟货、惟来[6]。其罪惟均[7]，其审克之[8]。

【注释】

[1]两造：诉讼的双方。具备：意指诉讼的双方全都到齐。

[2]师：士师，刑官。听：郑玄解作“平治”。五辞：据《周礼·小司寇》记载：“以五声听狱讼，求民情。一曰辞听，二曰色听，三曰气听，四曰耳听，五曰目听。”

[3]简：检查核对。孚：验证。

[4]正：质。五刑：墨、劓、剕、宫、大辟。此处所说“正于五刑”即是按五刑的规定来处理，该处以墨刑的便施以墨刑，该处以大辟之刑的即施以大辟之刑，因此较下面的五罚为重。罚当指根据罪情的轻重处以罚金。如果罪情还轻于五罚的规定，便可减等依照五过的规定赦免。总的意思是处理尽量从轻，这便是穆王所说的祥刑的意旨之一。

[5]疵：瑕，即偏差和错误。所谓“疵”即下文所说即“五过之疵”。

[6]“惟官”句：所言即“五过之疵”的内容，包括官、反、内、货、来。官，谓依仗威势；反，谓乘机报恩报怨；内，是指害怕高位强权，而暗中受到牵制，不敢依法处理；货，是勒索财物；来，马融本作“赇”（qiú），《说文》：“赇，以财物枉法相谢也。”就是贪赃枉法。

[7]其：指主审案件的刑官。罪：指犯了上述过错。均：等，意思是和犯人一样受到惩罚。

[8]克：《汉书·刑法志》作“核”，谓核实。

【译文】

“诉讼的双方都来齐了，负责考察狱情的官员，便要从五个方面去考察案情。考察和核对的结果与事实相符，便把他的罪情跟五刑的规定查对一下，看看应该给予怎样的刑罚。如果罪情和五刑的规定不相应，便查对一下五罚的规定，看看应该给予怎样的惩罚。如果罪情还轻，跟五罚的规定不相应，那就根据五过的规定加以宽恕。但运用五过的规定时，要防止弊端的发生：比如审理案情的人，或仗着自己威势随意处理，或乘机报恩报怨，或者害怕高位的人不敢依法处理，或乘机勒索财物，或贪赃枉法。这样处理案情，必定会发生偏差和错误。如果审理案情的人犯了这些错误，那就应当和犯人一样受到惩罚。你们可要根据事实进行审判啊！

“五刑之疑有赦[1]，五罚之疑有赦[2]，其审克之。简孚有众[3]，惟貌有稽[4]，无简不听[5]，具严天威。

【注释】

[1]五刑之疑有赦：正于五刑而有怀疑，便减等处理。

[2]五罚之疑有赦：正于五罚而有怀疑，便减等处理。

[3]简孚：核验。《周礼·小司寇》：“以三刺断庶民狱讼之中，一曰讯群臣，二曰讯群吏，三曰讯万民。”此处所言即“简孚有众”。

[4]貌：《说文》作“緢”（miáo），细微。稽：查考。

[5]简：核实，意谓大凡经过核实的才可以相信。

【译文】

“凡是用五刑的规定去惩处其罪行而感到有疑问的，便可减等按照五罚的规定处理；如果按照五罚的规定去处理仍有疑问的，便减等按五过的规定来处理，但一定要认真地考查。可以跟广大的民众核对，即使是细小的情节也要谨慎地核对，没有事实根据的，便不要论罪，但处理时也不能一味从轻，要能够保持住上天的威严。

“墨辟疑赦，其罚百锾[1]，阅实其罪[2]。劓辟疑赦，其罚惟倍[3]，阅实其罪。剕辟疑赦[4]，其罚倍差[5]，阅实其罪。宫辟疑赦，其罚六百锾，阅实其罪。大辟疑赦，其罚千锾，阅实其罪。墨罚之属千[6]，劓罚之属千，剕罚之属五百，宫罚之属三百，大辟之罚，其属二百，五刑之属三千[7]。

【注释】

[1]锾（huán）：古时重量单位，重六两，或谓重六两又大半两。

[2]阅实：即脱赦，解脱赦免之意。杨筠如说：“阅，当为‘说’。《诗·小弁》‘我躬不阅’，《左传》‘阅’作‘说’，是其证。说，即古‘脱’字也。‘实’与‘寔’同，通作‘置’。《周易·坎》《释文》：‘寔，姚本作‘置’。’是其证也。《说文》：‘置，赦也。’则‘阅实’，犹言‘脱赦’矣。”

[3]其罚惟倍：较墨刑为倍，当二百锾。

[4]剕（fèi）：断足之刑。

[5]其罚倍差：对劓刑言，于劓刑为一倍则为四百锾，又增其差当为五百锾。

[6]属：条款。

[7]五刑之属三千：孙星衍说，罪之条目必有定数者恐后世妄加之。再者《周礼·司刑》：“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宫罪五百，刖罪五百，杀罪五百。”江声据此认为，墨刑的条款为《司刑》的二倍，宫与大辟的条款都比《司刑》的规定少。这些便都是穆王的所谓祥刑。

【译文】

“处以墨刑而感到有疑问的，可以从轻处理，罚以黄铜六百两，然后赦免他的罪行。处以割鼻之刑而感到有疑问的，罚以黄铜一千二百两，然后赦免他的罪行。处以断足之刑而感到有疑问的，罚以黄铜三千两，然后赦免他的罪行。处以宫刑而感到有疑问的，罚以黄铜三千六百两，然后赦免他的罪行。处以死刑而感到有疑问的，罚以黄铜六千两，然后赦免他的罪行。墨刑的条目是一千条，割鼻之刑的条目一千条，断足之刑的条目五百条，宫刑的条目三百条，死刑的条目二百条，五刑的条目，合在一起，共计三千条。

“上下比罪[1]，勿僭乱辞[2]。勿用不行[3]，惟察惟法，其审克之。

【注释】

[1]上、下：指轻重。比：《礼记·王制》说：“凡听五刑之讼，……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注：“小大犹轻重，已行故事曰

比。”“小大”即此处所说的“上下”。

[2]僭：差错，与“乱”为近义词叠用。辞：犯人的供辞。

[3]不行：不用。孙星衍以为是蠲除之法，蠲除犹今言大赦，已赦之后，往往又事惩罚，这样便无从取信于民，故不用。

【译文】

“罪重者处以重刑，罪轻者处以轻刑，对于犯人的供辞和决狱之辞，都要力求与事实相符，不要发生差错。不要采用大赦的办法，一定要核实其罪情，并要根据法律办事，希望你们一定要根据事实进行审判啊！

“上刑适轻，下服。下刑适重，上服。轻重诸罚有权[1]。刑罚世轻世重[2]。惟齐非齐[3]，有伦有要[4]。

【注释】

[1]权：根据情况灵活掌握。

[2]世轻世重：是说刑罚要根据社会情况决定轻重。《荀子·正论》篇解释这句话说：“刑称罪则治，不称罪则乱。故治则刑重，乱则刑轻。犯治之罪固重，犯乱之罪固轻也。”译文即本此。世，社会。

[3]惟齐非齐：江声说，上刑适轻，下刑适重，叫做“非齐”，轻重可以随世制宜，灵活掌握，叫做“齐非齐”。

[4]伦：条款，指法律条款。要：指法律的纲要。

【译文】

“罪情较重，本应处以重刑，但只是偶一为之，不是一贯不法，便可以从轻处理。罪情较轻，本应从轻处理，但因是一贯不法或故意犯罪，便应当从重处理。惩罚是轻是重，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灵活掌握，以便使惩罚达到完全适宜的程度。刑罚的轻重还可以根据社会的具体情况来决定：处以乱世用刑宜轻，处以治世用刑宜重。总之，刑罚的轻重既要根据犯人的具体情况，也要根据社会的具体情况决定，当然也要依据法律的条款和纲要来处理，不能任意决定。

“罚惩非死，人极于病[1]。非佞折狱[2]，惟良折狱[3]，罔非在中[4]。察辞于差[5]，非从惟从。哀敬折狱[6]。明启刑书胥占[7]，咸庶中正[8]。其刑其罚，其审克之。狱成而孚[9]，输而孚[10]。其刑上备[11]。有并两刑[12]。”

【注释】

[1]极：使困窘。病：艰难困苦。

[2]佞：巧言，谓口才辩捷之人。

[3]良：善良，指善良忠厚之人。

[4]中：恰当，适当。

[5]差：谓供辞中参差矛盾之处。

[6]哀敬：谓悲哀怜悯的心情。

[7]胥：相。占：揣度。

[8]咸：皆。庶：幸。中正：正确无误。

[9]狱成：指供辞中所说都已确定下来，可以据以论罪。成，指狱辞。孚：信。

[10]输：与“成”相对为文，其意思当与“成”相反。王引之说：“‘成’与‘输’相对为文，输之言渝也，谓变更也。《尔雅》：‘渝，变也。’《广雅》：‘输，更也。’狱辞或有不实，又察其直而变更之，后世所谓平反也，狱辞定而人信之，其有变更而人亦信之，所谓民自以为冤也。”译文即本此。

[11]其刑上备：孙星衍说：“具列爰书上之，勿增减罪状也。”

[12]有并两刑：曾运乾说：“两罪俱发，则但科以一罪，不复责其余，皆取宽厚之意也。”

【译文】

“五刑的罚金，虽然没把犯人置于死地，但也给他造成很大的困难了。判断狱情不要依仗辩捷的口才而要心怀忠厚，务使案情的判断完全得当。主持断狱的人，要认真考查犯人供辞的矛盾，犯人虽然口头上不承认，但从其供辞来看，其罪情还是属实的，那也就算是承认了。要怀着悲哀和怜悯的心情来处理案件。应当打开刑书，根据法律规定，仔细掂量，使案件的处理都达到正确无误的程度。或按五刑处理，或按五罚处理，都要查清事实进行审判。如果供辞有出入，应当细察其是非曲直而变更之。这样做，供辞定案，就能够取信于人，如果供辞根据情况有

了变更，也能够取信于人，犯人也会悦服。案情核实之后，便据实上报。如果是犯两种罪的，只按一种罪来惩罚。”

王曰：“呜呼！敬之哉，官伯族姓[1]。朕言多惧，朕敬于刑，有德惟刑。今天相民，作配在下[2]。明清于单辞[3]，民之乱[4]，罔不中听狱之两辞[5]。无或私家于狱之两辞[6]。狱货非宝[7]，惟府辜功[8]，报以庶尤[9]。永畏惟罚。非天不中[10]，惟人在命。天罚不极[11]，庶民罔有令政在于天下[12]。”

【注释】

[1]官伯：指诸侯。族姓：指同族人。

[2]作：为。配：两事或两人相称叫作配，此处当指天上的上帝与地下的君主作配。

[3]明清：明察。单辞：无佐证之辞。

[4]乱：治。

[5]中听：不偏听一面之辞。狱之两辞：诉讼双方的供辞。

[6]私：自营为私。家：孙星衍说当读如《檀弓》“君子不家于丧”之“家”。曾运乾解释说：“言不以为利也。”

[7]狱货：指刑狱罚金。非宝：意指不要将罚金据之以肥己。

[8]府：聚集。辜功：怨事。

[9]庶：众。尤：怨恨。

[10]中：均，公平。

[11]极：至。

[12]令政：善政。

【译文】

王说："唉！要谨慎地对待狱事啊，诸侯国君同宗的父兄昆弟子侄们。在我谈论祥刑的时候，多畏惧之辞，这是因为我懂得应当谨慎地对待刑律，并且了解要想有德于民，也必须依赖这些刑律。现在上天为了造福臣民，才为他们设立了君主和官长，在下面受理臣民。因此对待案情处理必须谨慎从事，对于没有佐证的单方面的言论，必须明察；要想正确地处理臣民的案情，没有不是兼听诉讼双方的供辞的。听取供辞时，一定要心存公允，不可因听信一方之辞而有所私袒，更不可贪图贿赂而有所偏护。刑狱的罚金是为了表示惩罚，不可把它看作财宝而据为己有，如果这样，一定会招致臣民的怨恨，而国家对这样的官吏也一定要严加惩处，以回答臣民的要求，解除他们的怨恨情绪。要永远以敬畏的心情对待刑罚。并不是上天对那些贪赃枉法的官吏不公平，而是那些人自招绝命的祸殃。假如上天不把严厉的惩罚加到他们的身上，那么天下万民就不可能享有美好的政治生活了。"

王曰："呜呼！嗣孙，今往何监？非德于民之中，尚明听之哉？哲人惟刑[1]。无疆之辞[2]，属于五极[3]。咸中有庆[4]，受王嘉师[5]，监于兹祥刑。"

【注释】

[1]哲人：王引之说：“‘哲’当读为‘折’，折之言制也，折人惟刑，言制人民者惟刑也。”

[2]无疆：没有穷尽，用以形容供辞之多。辞：指供辞。

[3]属于五极：意言关系到五刑的诛罚。属，关系，牵涉。

[4]咸：皆。中：指案件处理得恰当正确。曾运乾以为“中”字为全篇主旨，这种说法可供参考。庆：福泽。

[5]嘉：善。师：众。

【译文】

王说：“唉！子孙们，从今以后你们以什么作为鉴戒呢？难道不正是德教吗？为臣民受理案件的时候，一定要明察啊！对于无穷无尽的供辞，一定要反复考查，使处理合于五刑的规定。处理得当，臣民就会都得到幸福，为王受理臣民的人，一定要认真看待我所说的祥刑啊！”

文侯之命

【题解】

本篇作于何时，旧时说法不一。《史记》的《周本纪》和《晋世家》，认为作于襄王时，文侯是晋文公重耳，汉代马融也主此说。郑玄则认为本篇作于平王时，文侯是晋文侯仇，《书序》说与郑同。此后注家或从马或从郑。细味全文，似以《书序》及郑说为长。

据《史记·周本纪》记载，幽王嬖爱褒姒，褒姒生子伯服，幽王为了立伯服为太子，便废申后及太子宜臼。申侯联合犬戎攻杀幽王，并和诸侯一起拥立太子宜臼为王，即平王。在这次政变中，晋文侯起了很大作用。《左传·隐公六年》："周桓公言于王曰：'我周之东迁，晋、郑焉依。'"《国语·郑语》："晋文侯于是乎定天子。"这些记载与本文内容大体吻合。

全文可分作四小段。

第一段，写周的先祖依赖群臣的辅佐而得到安宁。这显然是以古况今，希望今天也能像过去那样由于群臣的拥戴而使国家获得安宁。

第二段，概述国家当前的境况，指出国遭大难，没有德高望重的大臣来扶危持颠，以承上启下，引起下文。

第三段，对晋文侯辅佐王室的功劳加以褒奖。联系第二段更可看出晋文侯的功劳之大。

第四段，给晋文侯以赏赐并提出进一步要求。

本篇篇幅虽短，但首尾连贯，层次清楚。

王若曰[1]：“父义和[2]，丕显文武，克慎明德[3]，昭升于上[4]，敷闻在下[5]，惟时上帝[6]，集厥命于文王。亦惟先正克左右昭事厥辟[7]，越小大谋猷罔不率从，肆先祖怀在位[8]。

【注释】

[1]王：指周平王。

[2]父：周天子对同族的诸侯的称呼。义和：晋文侯名仇字义和。

[3]明：勉，努力从事。

[4]昭：见。上：指上帝。

[5]敷：布。闻：声望。

[6]惟时：因此。

[7]先正：郑玄解作“先臣”，指公卿大夫。左右：言在帝之左右。昭：通“钊”，勉励。厥：其。辟：君。

[8]肆：因果连词，故。怀：安。

【译文】

王说：“伯父义和啊！那大放光明的文王和武王，能够谨慎地对待

政事而努力推行德教。他的美德为上天所闻，他的声望广布在臣民之中，因此上帝便把大命交给了文王。也因为过去各位公卿大夫在文王的左右，能够努力地为文王服务，对于大小的谋略无不听从，所以，先祖能够依靠群臣的辅弼而得到安宁。

“呜呼！闵予小子嗣[1]，造天丕愆[2]，殄资泽于下民[3]，侵戎[4]，我国家纯[5]。即我御事，罔或耆寿[6]，俊在厥服[7]，予则罔克。曰：‘惟祖惟父其伊恤朕躬[8]。’呜呼！有绩予一人，永绥在位。

【注释】

[1]闵（mǐn）：忧患。小子：平王对自己的谦称。嗣：继承。

[2]造：遭。丕愆：指大过或大祸。《史记·周本纪》：“幽王以虢石父为卿，用事，国人皆怨。石父为人佞巧，善谀好利，王用之。又废申后，去太子也。申侯怒，与缯、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举烽火征兵，兵莫至。遂杀幽王骊山下，虏褒姒，尽取周赂而去。于是诸侯乃即申侯而共立故幽王太子宜臼，是为平王，以奉周祀。”这就是平王所说的大祸。

[3]殄：绝。资：指财物。泽：指禄位。

[4]侵：通“祲”（jìn），旧指阴阳相侵的灾祸之气。戎：指兵祸。

[5]纯：通“屯”（zhūn），艰难，指上文所说的“侵戎”。

[6]耆（qí）寿：老年人。耆，年老。

[7]俊：进。服：事，职务。

[8]其：副词，表示希望。伊：你们。恤：忧。朕躬：我身，国王自谓。

【译文】

“唉！我如今继位之时，正遭到上天所给予的大大的惩罚，断绝了我下民的资财，年成荒歉，又遭逢战祸，我们的国家遇到了大难。我的治事的臣子，很少有老成持重的人，可以提拔上来担任重要职务，为我王室效劳的，我真是难以胜任。祖辈和父辈的诸侯们，希望你们能够对我加以忧虑和关怀。唉！为我建功立业吧！使我能够永远平安地保住大位。

“父义和，汝克绍乃显祖[1]。汝肇刑文武[2]，用会绍乃辟[3]，追孝于前文人[4]。汝多[5]，修扞我于艰[6]，若汝，予嘉。”

【注释】

[1]绍：当作“昭”，阐明发扬。阮元《校勘记》：“唐石经、古本、岳本、宋板蔡传‘绍’作‘昭’。‘绍’字非也。毛本亦误。”《孔传》：“言汝能明汝显祖康叔之道。”阮元《校勘记》以为“明训昭也”。

[2]肇：始。刑：法，效法。

[3]会：会合。绍：读作“召”，征召诸侯（采杨筠如说）。

[4]孝：效法。曾运乾说："当为'孝'形之讹也。《说文》'孝，效也'。"（见《尚书正读》第293页）文人：有文德之人，指唐叔。

[5]多：指战功。

[6]修：敬。扞：捍卫。

【译文】

"伯父义和，你应该把你先祖唐叔的德行加以发扬光大。你现在应当效法文王和武王，以征召会合诸侯，追法你祖先的德行。如果你取得了很多的战功，在我遇到艰难的时候，能够很好地捍卫我，那我就要大大地嘉奖你。"

王曰："父义和，其归视尔师，宁尔邦[1]。用赉尔秬鬯一卣[2]，彤弓一[3]，彤矢百，卢弓一[4]，卢矢百，马四匹。父往哉！柔远能迩。惠康小民，无荒宁。简恤尔都[5]，用成尔显德。"

【注释】

[1]"其归视"二句：当时晋国有殇叔争国之事，因此叫他回国视师宁都。其，祈使副词，表示希望。视师，整顿军队。师，军队。

[2]赉（lài）：赏赐。秬鬯：祭祀用的香酒。卣（yǒu）：古时酒器。

[3]彤：红色。

[4]卢：黑色。

[5]简：大。恤：救。都：国都。

【译文】

王说："伯父义和，希望回去整顿你的军队，安定你的国家。我赠给你美酒一壶，红弓一张，红色箭一百支，黑色弓一张，黑色箭一百支，马四匹。伯父，你回去吧！能够很好地对待远方，那么近处的也就会乐于归附你。要给臣民以幸福，不要荒废政务，贪图安逸。要特别地爱护你国中的臣民，从而成就你的大德。"

费誓

【题解】

本篇的写作时代，也是一个聚讼未决的问题。《史记》和《书序》都认为是周公的儿子伯禽所作，事在伯禽于鲁即位之后。认为当时由于管、蔡造反，淮夷、徐戎也跟着发动叛乱，伯禽率师讨伐，因作《费誓》（费音bì，其他书籍作“粊”、“肸”，地名，在今山东费县境）。但这个说法在史实上有矛盾，因为管、蔡和淮、徐的叛乱发生在伯禽即位之前，所以清人孙星衍提出疑义说：“伯禽封鲁，据《洛诰》经文‘命公后’及‘惟告周公其后’，则在七年归政之时，此云即位之后，有管、蔡、淮夷等反，殊不可解。”这个疑义提得很有道理。近人余永梁据甲骨文、金文、《诗经》等资料加以考证，推断出本篇是春秋时鲁僖公所作（见《古史辨》第二期《〈粊誓〉的时代》一文），这虽然还不是定论，但可备一说。

这篇誓辞文字虽然简短，但内容却很充实，层次也很清楚。宋人薛季宣分析本篇内容说：“伯禽当徐、夷之难，所以用其民已至矣，以战则兵甲精炼，以居则营厩严肃，以动则军无侵掠，战守则粮饷备具，城筑则桢干毕集，而申之以戒令，儆之以邦刑，节制之明，师众之一，是故有不战，战必胜矣”（《书经传说汇纂》引）。吕祖谦分析本篇的结构说：“甚整暇有序，先治戎备，次之以除道路，又次之以严部伍，又次之以立期会，先后之序皆不可紊”（同上书）。这些分析对于我们理解本篇的内容和结构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公曰："嗟！人无哗，听命！徂兹[1]，淮夷徐戎并兴[2]。

【注释】

[1]徂：往。兹：哉。

[2]淮夷、徐戎：都是当时鲁国南面的少数民族。

【译文】

公说："哦！人们不要喧哗了，听我发布命令！我们前往讨伐吧！现在，淮、徐一带兴兵作乱了。

"善敹乃甲胄[1]，敿乃干[2]，无敢不吊[3]！备乃弓矢，锻乃戈矛，砺乃锋刃，无敢不善！

【注释】

[1]敹（liáo）：缝缀。现在方言中仍把缝衣服的破绽处叫敹。甲：军衣。胄（zhòu）：古时的头盔。

[2]敿（jiǎo）：系结。干：干盾一类的武器。

[3]吊（dì）：善，此处谓准备妥善。

【译文】

"缝好你们的军服和头盔，系连起你们的干盾，看你们谁敢不准备好！准备好你们的弓箭，锻冶好你们的戈矛，磨好你们的战刀，看你们

谁敢不准备好！

“今惟淫舍牿牛马[1]，杜乃擭[2]，敜乃阱[3]，无敢伤牿。牿之伤，汝则有常刑。

【注释】

[1]淫舍：《孔传》：“言军所在，必放牧也。”淫，游。舍，放置。牿（gù）：为防止牛触人，在牛的角上置以横木叫牿，此处当泛指在牛马的首部所放置的枷锁。

[2]杜：闭塞。擭（huò）：又名“柞（zuò）鄂”，捕兽的工具。《周礼·秋官·雍氏》：“春，令为阱擭沟渎之利于民。”注：“擭，柞鄂也，坚地阱浅，则设柞鄂于其中。”疏：“柞鄂者，或以为竖柞于中，向上鄂鄂然，以载禽兽，使足不至地，不得跃而出，谓柞鄂也。”

[3]敜（niè）：塞平。阱：陷阱，用以捕兽者。

【译文】

“现在要放牧那些戴着枷锁的牛马，臣民们要把柞鄂收拾起来，要把陷阱填平，不要伤害了那些戴着枷锁的牛马，假如伤害了这些牛马，你们就要受到惩罚。

“马牛其风[1]，臣妾逋逃[2]，勿敢越逐[3]。祗复之[4]，我商赉汝[5]。乃越逐，不复，汝则有常刑。无敢寇攘，逾垣墙，窃马牛，诱臣妾，汝

则有常刑。

【注释】

[1]风：放，兽类雌雄相诱叫风。

[2]臣妾：指奴隶。妾，女奴。据古书记载，古时有妇女从军。逋（bū）逃：逃亡。

[3]越逐：离开军队去追逐。不准这样做，则是为了严肃军纪，不使军队陷于紊乱。

[4]祇：敬。复：还。

[5]商：度量，犹言考虑。赉（lài）：赏赐。

【译文】

“马牛因放牧而走失的，奴隶中有逃跑的，希望你们不要离开自己的队伍去追赶它。凡是得到那走失的牛马和逃跑的奴隶的，要恭敬地送还，能够这样做，我就考虑给以赏赐。假如你们敢于离开队伍去追赶走失的牛马和逃跑的奴隶，或得到了却不归还，那就要受到惩罚。没有谁敢为非作歹，强取豪夺的，凡是翻墙越壁，盗窃马牛，拐骗奴隶的，都要受到应得的惩罚。

“甲戌，我惟征徐戎。峙乃糗粮[1]，无敢不逮[2]，汝则有大刑。鲁人三郊三遂[3]，峙乃桢榦[4]。甲戌，我惟筑，无敢不供，汝则有无余刑[5]，非杀。鲁人三郊三遂，峙乃刍茭[6]，无敢不多[7]，汝则有大刑。”

【注释】

[1]峙：通“痔”（zhì），准备。糗（qiǔ）粮：干粮。

[2]不逮：不到。逮，及，至。

[3]三郊三遂：意指大量征兵。三，指城外采邑等次，古时征兵先征城近郊之邑，近郊不足，再征远郊之邑，仍不足，则举国征兵。郊，城外近处。遂，城外远处。

[4]桢榦（gàn）：筑墙的工具。筑墙时立在两头的木板叫桢，立在两边的木板叫榦。

[5]汝则有无余刑：此句读时当在“有”字处稍顿。“无余刑”与下文“非杀”是倒装。余刑，其余的刑罚，故译作：“不杀掉你们还能用其他的什么刑罚呢？”这种句式在《尚书》中屡见不鲜，大约是为了使句式曲折而不平板。

[6]刍（chú）茭（jiāo）：可喂牛马的干草。

[7]多：《史记·鲁世家》作“无敢不及”，当从之。“及”与上文“无敢不逮”的“逮”同义。

【译文】

“甲戌这天，我要出发征伐那徐国了。准备好你们的干粮，看你们谁敢不按时到达？假如你们不按时到达，便处以死刑。我们要在国内大量地征发兵士，各地要准备好筑墙的工具，甲戌这天，我就要修筑工事，看你们谁敢不供给？不杀掉你们，不能用其他什么刑罚。我们要在国内大量地征发军队，望你们准备好牛马的草料，看你们谁敢不供给？

假如不及时准备，那你们就要受到大大的惩罚。”

秦誓

【题解】

本篇是春秋时代秦穆公所作的誓辞。据《左传·僖公三十二年、三十三年》记载，秦穆公听信了杞子的意见，派孟明等大将三人率领军队远道偷袭郑国。出师时，大臣蹇叔竭力劝阻，但穆公利令智昏，不听从蹇叔的劝阻，结果遭到惨败。本篇是战事以后，穆公自责自悔，沉痛总结失败教训之作。

本文通篇全是悔过之辞。一开始，穆公便引古训自责，忧虑改过无日，表现出深自痛悔的心情，接着便怀着这种心情来总结经验教训。穆公举出三种人：一种是依从古训，直言敢谏的人；一种是“今之谋人”；一种是“黄发”老人。第一、三种人是正面人物，第二种显然属于反面人物。穆公检查了对这两类人的错误态度：对第一类人讨厌，对第二类人亲近。由于这些错误态度，给国家带来了重大的牺牲和损失。从这种牺牲和损失中，穆公总结出“尚猷询兹黄发，则罔所愆”的经验教训。

从这种经验出发，穆公总结出对人应取的正确态度。在这里，穆公也举出了三种人：一种是“番番良士”，一种是“仡仡勇夫”，一种是“截截善谝言”。穆公认为，对第一种人应“我尚有之”即应当亲近他；对第二种人则“我尚不欲”即不要满足他；对第三种人则应当疏远。接着又举出对德才兼备的人所采取的两种态度，指出只有对有德有才的人采取正确的态度，才能“保我子孙黎民”，巩固自身统治。

本篇语言恳挚，从始至终运用对比手法，写得深刻有力，从思想内

容和写作方法上来看无疑是《左传》的先河，可以看作是先秦散文发展史上的一个标志。

公曰："嗟！我士，听无哗！予誓告汝群言之首[1]。古人有言曰：'民讫自若是多盘[2]，责人斯无难，惟受责俾如流，有惟艰哉。'我心之忧，日月逾迈[3]，若弗云来[4]。

【注释】

[1]群言之首：开头的话，犹今语开场白。

[2]讫：止。若：顺。是：指示代词，这。盘：游乐，可引申为幸福。

[3]逾：越。迈：行。

[4]云：通"员"。《诗·小雅·正月》："昏姻孔云。"毛传："云，旋也。"旋，回来（采杨筠如说）。

【译文】

公说："唉！我的臣属们，你们用心听着，不要喧哗！我要向你们发出誓言。古人有句话说：'人们总要听取别人的劝告，才能获得快乐和幸福。责备别人是没有什么困难的，如果受别人责备，而能够像流水那样顺从，这就困难了。'我的心啊！真是忧虑重重，时光一天一天地过去，而不再回来。虽然想改正错误，但恐怕时光不允许了。

“惟古之谋人，则曰未就予忌[1]；惟今之谋人姑将以为亲。虽则云然，尚猷询兹黄发[2]，则罔所愆。

【注释】

[1]未就予忌：言不顺从我的意志。忌，王引之认为当作“諅”，作“意志”解。

[2]猷：谋略，此处指军国大计。询：征求意见。黄发：年老的人，此处隐指蹇叔。

【译文】

“只有那些遵从古训的人，才肯提一些不是一味顺从我的心意的意见，对于这样的人却都讨厌他；现在的人只知一味曲从我的意见，我却暂时和他亲近。虽然这样说，但事实证明对于军国大计还是应请教年老而有经验的人，才不会犯错误。

“番番良士[1]，旅力既愆[2]，我尚有之[3]；仡仡勇夫[4]，射御不违[5]，我尚不欲。惟截截善谝言[6]，俾君子易辞[7]，我皇多有之[8]。

【注释】

[1]番：通“皤”（pó），白色。良士：善士。

[2]旅力：即膂力，指体力。旅，通“膂”。愆：通“骞”，亏损。

[3]有之：王念孙认为“有之”谓“亲之”。《左传·昭公二十年》“是不

有寡君也”，杜注：“有，相亲有。”《诗·王风·葛藟》：“谓他人母，亦莫我有。”意思是他人不亲近我。《诗·小雅·四月》：“尽瘁以仕，宁莫我有。”意思是说虽然尽力为国家办事，可是国王却不亲近我。这都是“有”作“亲近”解的证据。《孔传》解“有”为“有无”的“有”是错误的。

[4]仡仡（yì）：雄壮勇敢。

[5]射：射箭。御：驾车。违：失误。

[6]截截：《说文》引作“戋戋”（jiān）。戋戋，浅薄。谝（pián）言：花言巧语。

[7]俾：使。易：轻忽。辞：《公羊传》引文作“怠”，曾运乾说：“古音‘辞’读如‘怠’也。”

[8]皇：通“况”。有：亲近，这句话意思是说不应该亲近他。

【译文】

“那头发雪白的善良老人，虽然身体衰弱，体力不足，我却应当亲近他；那身强力壮的勇士，虽然箭无虚发，驾车技术十分高强，但仅只这些，还不能够满足我的愿望。那缺乏深谋远虑的浅薄的花言巧语使君子轻忽怠惰，招致失败，这样的人我怎能够随便地亲近他们呢！

“昧昧我思之[1]，如有一介臣[2]，断断猗无他伎[3]，其心休休焉[4]，其如有容。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5]，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6]。是能容之，以保我子孙黎民，亦职有利哉[7]！人之有技，冒疾

以恶之[8]；人之彦圣，而违之俾不达[9]，是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

【注释】

[1]昧：暗。思：思量。

[2]一介：量词，犹言一个。

[3]断断：诚恳。猗：《大学》引作“兮”，语中助词。

[4]休休：宽容。

[5]彦：有才有德的人。圣：指道德高尚。

[6]不啻：不但。

[7]职：《大学》引文作“尚”。

[8]冒：郑玄以为作“娼”（mào），嫉妒。恶（wù）：讨厌。

[9]俾：使。不达：不达于君。

【译文】

“我暗暗地思量，如果有这样一位忠臣，忠实诚恳而没有别的本领，他的品德高尚，心地宽厚，能够容人容物。人家有了本事，就好像他自己的本事一样；别人品德高尚，本领高强，不但口中常常加以称道，而且从内心喜欢他。这种宽宏大量的人，是可以保住我的子孙和臣民的幸福的，是可以为我的子孙臣民造福的啊！人家有了本领，便嫉妒

他，讨厌他；人家有了好的品德，便故意压制他，使他的美德不为君主所了解，这种心胸窄狭的人，是不能够保住我子孙臣民的幸福的，这样的人，实在危险啊！

“邦之杌陧[1]，曰由一人；邦之荣怀[2]，亦尚一人之庆。”

【注释】

[1]杌（wù）陧（niè）：不安。

[2]怀：安。

【译文】

“国家的危难，是因为君主用人不当；国家的安宁，则是因为君主用人得当。”

古文尚书

王世舜　王翠叶　译注

虞书

大禹谟

【题解】

《孔传》本篇《序》：“皋陶矢厥谟，禹成厥功，帝舜申之。作《大禹》、《皋陶谟》、《益稷》。”矢，陈述。厥，其。谟，计谋，谋略。申，重，重视。是说皋陶在帝舜面前陈述他的治国安民的方略，得到帝舜的重视，于是写出《大禹》、《皋陶谟》、《益稷》这些篇章。《大禹》即《大禹谟》。《益稷》在《孔传》本由《皋陶谟》分出，本书仍归入《皋陶谟》，不再分出，理由见本书《序言》，不赘。

根据孔安国对《尚书》文体的分类，本篇与《皋陶谟》属于“谟”类。所谓“谟”，类似今天所常见的会议纪要。本篇与《皋陶谟》即帝舜、禹、皋陶等人讨论治国安民的大政方针的会议纪要。就本篇而言可分作四段。第一段，由开始至“时乃功”。此段重点在提出治国安民的要点：“德惟善政，政在养民。”“善政”的核心就是“养民”。“民”是一切大政方针的出发点和归宿。“善政”的内容为：君主要继承二帝的优秀品德和光荣传统，君臣都要了解从政的艰难；普及文教，遵守法度；任贤去邪；“六府三事允治”。这样就是“养民”，而实现“万世永赖”了。第二段，由“帝曰”至“惟乃之休”。此段重点是任命皋陶为“士”，阐明制定刑法目的在于“明于五刑，以弼五教。期于予治，刑期于无刑，民协于

中”。并由皋陶提出刑法的基本原则“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兹用不犯于有司”，提出这种目的和原则非常难能可贵！第三段，由“帝曰”至“率百官若帝之初”。此段重点是记述舜禅位于禹的事迹。舜在禅位时向禹提出告诫，在这段告诫中有一段：“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这段话十分重要，被宋儒称为“虞廷十六字”，并作为建立哲学体系的重要依据，在中国哲学史上产生重大影响。第四段，由“帝曰”至篇末。此段所记载的是讨伐有苗的事迹。禹采取益的建议，摒弃武力改为“诞敷文德”的和平手段而使有苗降伏。这说明热爱和平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

曰若稽古[1]，大禹曰：“文命敷于四海[2]，祇承于帝[3]。”曰：“后克艰厥后[4]，臣克艰厥臣，政乃乂[5]，黎民敏德[6]。”

【注释】

[1]曰若稽古：古时成语。用于称述前代著名人物言行的开端。曰若，语词无义。稽，考。古，指古时传说。

[2]文命：文教，指文德教化。《史记·夏本纪》：“夏禹，名曰文命。”此处非指禹名。《孔传》及蔡沈《书集传》（以下简称《集传》）均有辩证说明，可供参考。

[3]祇（zhī）：敬。帝：指尧、舜二帝。句中宾语中心词省略，译文将省略部分补出。

[4]后克艰厥后：句中两“后”字均指帝亦即君主而言。克，能够。艰，艰难，此字最为吃紧，君与臣只有深切了解为政的艰难，

才能敬惧恭谨而竭尽全力，从而将政务处理好。《尚书》多次强调这一点，应予注意。

[5]乂（yì）：治。

[6]黎民：平民。敏：勤勉。德：谓修德。

【译文】

考察古代传说，大禹说：“文教普及于四海，恭敬地继承二帝的高尚品德和光荣传统。”又说：“做君主的能够了解做君主的艰难，做臣子的能够了解做臣子的艰难，政务就可以得到治理，老百姓也就会很快地修德为善了。”

帝曰：“俞[1]！允若兹[2]，嘉言罔攸伏[3]，野无遗贤[4]，万邦咸宁[5]。稽于众[6]，舍己从人，不虐无告[7]，不废困穷[8]，惟帝时克[9]。”

【注释】

[1]俞：副词，表肯定意义。

[2]允：确实。兹：此，这。

[3]嘉言：美好的言论。罔：勿，不可。攸（yōu）：所。伏：隐藏，藏匿。

[4]野：指民间。遗：弃置。

[5]邦：国。咸：都，皆。

[6]稽：考察。

[7]无告：指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

[8]废：弃，抛弃。

[9]帝：指帝尧。时：通“是”，这，这样。克：能够。

【译文】

舜说：“对啊！的确你的话是如此美好，美好的言论是不应当隐藏起来的，民间没有弃置不用的贤人，众多国家便可以都得到安宁。考察民众，舍弃自己的意见，听从民众的意见，不虐待无依无靠的人，不抛弃困苦贫穷的人，只有尧才能够做到这些呵！”

益曰：“都[1]！帝德广运[2]，乃圣乃神，乃武乃文。皇天眷命[3]，奄有四海为天下君[4]。”

【注释】

[1]都：叹词。

[2]德：指德政。运：谓推行。

[3]皇天：指上帝。眷：爱护，关注。命：谓授命。

[4]奄有：全部拥有。四海：泛指天下。

【译文】

益说："唉！天子的德政能够得以广泛地推行，这德政是圣明的神奇的，既有武略也有文治。上帝看到这些德政，便对尧加以关心爱护并授命他拥有四海成为天下的君主。"

禹曰："惠迪吉[1]，从逆凶，惟影响[2]。"

【注释】

[1]惠：顺。迪：道，谓治国安民的正道。

[2]影响：如影随形，如响应声。形容吉与凶的效果其反应显著而迅速。

【译文】

禹说："顺着正道便获得吉利，违背正道便产生灾祸。如影随形，如响应声。"

益曰："吁！戒哉！儆戒无虞[1]，罔失法度[2]，罔游于逸[3]，罔淫于乐[4]。任贤勿贰[5]，去邪勿疑[6]。疑谋勿成，百志惟熙[7]。罔违道以干百姓之誉[8]，罔咈百姓以从己之欲[9]。无怠无荒，四夷来王[10]。"

【注释】

[1]儆戒：警惕戒备。虞：误，失误，差错。

[2]罔：勿，不要。法度：法则制度，指尧、舜以来所形成的法则制度。

[3]游：游宕，谓放纵无检束。逸：安逸，谓贪图安逸。

[4]淫：过度。乐：谓享乐。

[5]贰：不专一。

[6]疑：犹豫不决。

[7]百志：犹百虑，谓深思熟虑。熙：兴盛。

[8]干：求。

[9]咈（fú）：违背。

[10]四夷：指四方边远地区的民族。

【译文】

益说："唉！警惕啊！警惕谨慎就不会有差错，不要失去法度，不要沉湎在游玩安逸之中，不要生活在过分的享乐之中。任用贤能之人不要不信任他，摒弃奸邪之人，不要不果断。犹豫不决，就不能成事，深思熟虑才能使事业兴盛。不要违背正道去追求百姓的赞誉，不要违背民意使百姓顺从个人的欲望。不要怠惰，不要荒废，四方边远民族就会服从你的统治。"

禹曰："於[1]！帝念哉！德惟善政，政在养民。水、火、金、木、土、谷[2]，惟修[3]；正德、利用、厚生、惟和[4]。九功惟叙[5]，九叙惟

歌。戒之用休[6]，董之用威[7]，劝之以九歌，俾勿坏[8]。”

【注释】

[1]於（wū）：叹词。

[2]水、火、金、木、土、谷：此六项即下文所说的“六府”。

[3]修：治。

[4]正德、利用、厚生：此三项即下文所说的“三事”。和：和睦。

[5]九功：“六府”、“三事”加在一起即为九功。叙：头绪，条理，谓条理分明。

[6]戒：劝诫。休：美。

[7]董：监督。威：刑威。

[8]俾：使。

【译文】

禹说：“唉！你可要放在心上啊！德政才是好的政治，好的政治在于使百姓生活得好。水、火、金、木、土、谷‘六府’，都要整治好；端正人的品行，发展生产和贸易，使人们拥有丰厚的生活资料，这‘三事’都要办好，这样，百姓就和睦了。九个方面的工作办理得井井有条，九个方面的工作井井有条了，百姓便会编成歌谣来歌颂。用美好来劝诫他们，用刑威来监督他们，用歌谣来劝勉他们，使政务不会向坏的方向发展了。”

帝曰："俞！地平天成[1]，六府三事允治[2]，万世永赖，时乃功[3]。"

【注释】

[1]地平：指地上的水患已经得到治理。天成：指万物自然成长（采《孔传》）。

[2]允治：得当，恰当。

[3]时：通"是"。乃：你。

【译文】

舜说："对啊！大地上的水患治理好了，万物自然而然地成长。'六府'和'三事'处理得十分恰当，千秋万代永远依赖这种德政，这是你的功劳啊！"

帝曰："格[1]，汝禹！朕宅帝位三十有三载，耄期倦于勤[2]。汝惟不怠，总朕师[3]！"

【注释】

[1]格：来。

[2]耄（mào）：古时年在九十岁称耄。期（jī）：年在一百岁称期，又称期颐。

[3]总：统率。朕（zhèn）：自称之词。自秦始皇起才成为皇帝专用的自称之词。师：指百官。

【译文】

舜说："来吧！你这禹啊！我主持天子之位已经三十三年了，已是九十多岁的老人，勤劳的政务使我感到疲倦。只有你勤劳而不怠惰，就由你来率领百官吧！"

禹曰："朕德罔克[1]，民不依。皋陶迈种德[2]，德乃降，黎民怀之。帝念哉！念兹在兹[3]，释兹在兹[4]。名言兹在兹[5]，允出兹在兹[6]，惟帝念功。"

【注释】

[1]罔克：不能，谓不能胜任。

[2]迈：勤勉，谓躬亲力行。种（zhòng）德：广泛地布施恩德（采《孔传》说）。

[3]念兹在兹：前一"兹"指皋陶，后一"兹"指皋陶的功德。

[4]释：解说。

[5]名言：称道。

[6]允：诚。句中八"兹"字，见译文，不赘。

【译文】

禹说：“我的德行还不能当此重任，百姓也不会服从我。皋陶勇往直前，推行你的德政，你的德政才得以普遍地推行世间，百姓对他心悦诚服。你应该考虑到他啊！考虑到他，在于他有这种功德；不考虑到他，便是没有考虑到他的这种功德。我用言语推荐他，在于他有这种功德；我心悦诚服地钦佩他，在于他有这种功德。希望你考虑到他的功德。”

帝曰：“皋陶，惟兹臣庶，罔或干予正[1]。汝作士[2]，明于五刑[3]，以弼五教[4]，期于予治。刑期于无刑，民协于中[5]。时乃功，懋哉。”

【注释】

[1]罔：不要。干：干扰。予：我。古时常用作第一人称代词。

[2]士：狱官之长，犹法官。

[3]五刑：墨、劓、剕、宫、大辟五种刑罚。

[4]五教：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五种伦理规范。

[5]协：符合。中：正，指正道。

【译文】

舜说：“皋陶，希望你们这些大臣，不要干扰我们的正道。你担任士，阐明五刑，以辅助五教，以期实现我们理想的政治。使用刑罚是希望达到不使用刑罚的目的，百姓的行为都能合于正道。这是你的功劳，

努力吧！”

皋陶曰：“帝德罔愆[1]，临下以简[2]，御众以宽[3]；罚弗及嗣[4]，赏延于世[5]。宥过无大[6]，刑故无小[7]；罪疑惟轻，功疑惟重[8]；与其杀不辜[9]，宁失不经[10]；好生之德，洽于民心[11]。兹用不犯于有司[12]。”

【注释】

[1]罔：无，没有。愆：过错。

[2]临：统辖，治理。简：古人尚简，指简要切实。

[3]御：治理。

[4]弗：不，不要。嗣：指后代。

[5]世：后嗣即后代。

[6]宥：宽恕。

[7]故：故意，明知故犯。

[8]“罪疑”二句：《集传》解释此句说：“罪已定矣，而于法之中，有疑其可轻可重者，则从轻以罚之。功已定矣，而于法之中，有疑其可轻可重者，则从重以赏之。”此解甚是，当从。

[9]不辜：无罪。辜，罪。

[10]不经：不合法律规定。

[11]洽：沾溉，浸润。

[12]兹用：因此。兹，此。用，因。有司：官吏，指官吏所制定的法规。

【译文】

皋陶说：“你品德高尚没有过错，用简要的方法来统率臣下，用宽大的法度来治理百姓；有所惩罚不延及其后代子孙，有所赏赐则延及其后代子孙。由于不了解而犯过错，过错虽大，应予宽恕；虽了解却故意犯错，错误虽小，也要惩罚；对所犯罪行，有了疑问，惩罚时应当从轻，对所立功劳，有了疑问，赏赐时应当从重；与其杀掉无罪之人，执法者宁可承担不按法度行事的责任；有了爱护百姓的品德，才能使百姓从内心感到亲近。这样，百姓也就不会违犯司法者所制定的法度了。”

帝曰：“俾予从欲以治，四方风动，惟乃之休[1]。”

【注释】

[1]乃：你。休：美，指美德。

【译文】

舜说：“使你按照我的愿望治理百姓，四方的臣民就会闻风而动，这是你的美德啊！”

帝曰：“来，禹！降水儆予[1]，成允成功[2]，惟汝贤。克勤于邦，克俭于家，不自满假[3]，惟汝贤。汝惟不矜[4]，天下莫与汝争能；汝惟不

伐[5]，天下莫与汝争功。予懋乃德[6]，嘉乃丕绩[7]，天之历数在汝躬[8]，汝终陟元后[9]。

【注释】

[1]降水：洪水。《孟子·滕文公上》引作“洚水”。在《孟子·告子下》解释说：“水逆行谓之洚水。洚水者，洪水也。”

[2]允：信。《集传》：“允，信也。禹奏言而能践其言，试功而能有其功，所谓成允成功也。”此解甚是，当从。

[3]满：谓自满。假：大，谓自大。

[4]矜：自夸贤能。

[5]伐：自夸其功。

[6]懋：盛大，伟大。

[7]嘉：赞许，表彰。丕：大，伟大。

[8]历数：指帝王继承的次序。古人认为这种次序与天象运行的次序相应。躬：身。

[9]陟（zhì）：登。元后：指天子之位。

【译文】

舜说：“来吧，禹！洪水为患，是对我的警告，你完成了你的誓言，成就治理水患的大功，你是贤能之人。能够勤劳于国家大事，能够

俭于自奉，又不自满自大，你是贤能之人。正因为你不夸耀自己的贤能，所以天下的人无法和你争能；正因为你不夸耀自己的功劳，所以天下的人不能和你争功。我以为你的品德是高尚的，你的功绩是美好而伟大的，按照上天帝王相继的次第，天子的大位应该放在你的身上了，你登上这天子的大位吧！

“人心惟危[1]，道心惟微[2]，惟精惟一[3]，允执厥中[4]。

【注释】

[1]危：此处指人心专欲求利违义生害而言。

[2]微：此处指道心微妙难见而言。

[3]精：精纯无私。一：专一。

[4]允：信。执：秉持。中：中庸，无过无不及。

【译文】

“人的思想是危险的，道的内涵是精微的，体察那道的精微，始终如一地遵守，如此，才是实实在在地秉承着那不偏不倚的中和之道。

“无稽之言勿听[1]，弗询之谋勿庸[2]。可爱非君？可畏非民？众非元后，何戴[3]？后非众，罔与守邦？钦哉！慎乃有位，敬修其可愿[4]。四海困穷，天禄永终[5]。惟口出好兴戎[6]，朕言不再。”

【注释】

[1]无稽：没有根据，无法核实。

[2]弗询：没有征求。

[3]戴：爱戴，遵奉。

[4]修：实行，从事。可：符合。愿：愿望。

[5]天禄：指上帝赐予的大位。

[6]口出：指口头发表的政令。好：谓妥善。兴：引起。戎：战争。

【译文】

“没有根据的话，不要听信；没有征求过公众的意见，不要采用。应当爱戴的，不是君主吗？应当畏惧的，不是民众吗？民众不爱戴君主爱戴谁？君主除了百姓，和谁在一起安定邦国？恭敬吧！要谨慎地对待你的大位；恭谨从事，去满足那百姓的愿望。四海臣民处于困苦贫穷的境地，上帝降给你的大位，便要永远地终结了。口头发布的政令一定要妥善，否则会引起战争，我的话不再重复了。”

禹曰：“枚卜功臣[1]，惟吉之从。”

【注释】

[1]枚卜：古代一种占卜方法，用于选定官吏。其详不可确考。

【译文】

禹说：“用枚卜在功臣中选定吧，枚卜吉利的，才可以出任大位。”

帝曰：“禹！官占惟先蔽志[1]，昆命于元龟[2]。朕志先定，询谋佥同[3]，鬼神其依，龟筮协从，卜不习吉[4]。”禹拜稽首[5]，固辞。帝曰：“毋！惟汝谐。”

【注释】

[1]官占：掌管占卜的官吏。蔽：断定。

[2]昆：然后。

[3]“朕志”二句：由“朕志先定”可推断上述“先蔽志”的主语仍为“朕”即舜。佥（qiān），皆，全。

[4]习：谓重复占卜。

[5]稽（qǐ）首：叩首，跪拜礼。

【译文】

舜说：“禹！我已让卜筮之官占卜过了。我首先断定我的想法是正确的，然后命卜筮之官用大龟去卜。虽然我首先作出决定，但经过征求公众的意见，公众的意见和我的决定完全相同，鬼神将会依从，龟卜和筮占的结果也是一样的吉利，占卜不再重复，才是吉利的。”禹行叩首之礼拜谢，坚持推辞。舜说：“不要这样！只有你才是适合的。”

正月朔旦[1]，受命于神宗[2]，率百官若帝之初。

【注释】

[1]朔：每月初一。旦：早晨。

[2]神宗：尧的宗庙。

【译文】

正月初一早晨，禹在尧的宗庙接受大命，率领百官，像帝舜开始继位时那样。

帝曰：“咨[1]，禹！惟时有苗弗率[2]，汝徂征[3]。”禹乃会群后[4]，誓于师曰；“济济有众[5]，咸听朕命。蠢兹有苗[6]，昏迷不恭，侮慢自贤，反道败德。君子在野，小人在位。民弃不保，天降之咎[7]。肆予以尔众士[8]，奉辞伐罪。尔尚一乃心力[9]，其克有勋。”

【注释】

[1]咨：嗟叹声。

[2]有：助词，无义，用作词头。下文“有众”与此同。苗：即《尧典》所说的“三苗”，古时南方民族。弗率：不服从。由下文禹征苗誓辞可见。

[3]徂（cú）：往。

[4]会：集合。群后：指各国君主。

[5]济济：众多。

[6]蠢：骚乱。

[7]咎：灾祸。

[8]肆：故，因此。

[9]尚：表祈使语气，犹言希望。

【译文】

舜说："唉！禹啊！只有那有苗不服从我们的统治，你前往征讨吧。"禹集合各国国君，在军队前发布誓辞说："众将士，都要听从我的命令。有苗蠢蠢欲动，无知而傲慢，欺侮别人而自以为贤明，违反正道，败坏德行。君子被弃置不用，小人却窃据权位。百姓鄙弃而不拥戴他们，上天便降给他们以祸害。因此，我率领你们，遵奉上帝的命令，去讨伐那犯罪的有苗。希望你们同心同力，这样才能建立功勋。"

三旬[1]，苗民逆命。益赞于禹曰[2]："惟德动天，无远弗届[3]。满招损，谦受益，时乃天道[4]。帝初于历山[5]，往于田，日号泣于旻天[6]，于父母，负罪引慝[7]。祗载见瞽叟[8]，夔夔斋栗[9]，瞽亦允若[10]。至诚感神，矧兹有苗[11]。"禹拜昌言曰[12]："俞[13]！"班师振旅[14]。帝乃诞敷文德[15]，舞干羽于两阶[16]，七旬有苗格[17]。

【注释】

[1]旬：十天。

[2]赞：辅佐，帮助。

[3]届：至，到。

[4]时：通“是”，这，指“满招损，谦受益”而言。天道：犹言不可违背的规律。

[5]帝：指帝舜。历山：地名，难以确考。

[6]日：天天。旻（mín）天：上天，谓上帝。

[7]引慝（nì）：隐藏。慝，通“匿”。

[8]载：事。瞽叟：舜的父亲。《史记·五帝本纪》：“舜父瞽叟盲，而舜母死，瞽叟更娶妻而生象，象傲。瞽叟爱后妻子，常欲杀舜，舜避逃；及有小过，则受罪。顺事父及后母与弟，日以笃谨，匪有解。舜，冀州之人也。舜耕历山，渔雷泽，陶河滨，作什器于寿丘，就时于负夏。舜父瞽叟顽，母嚚，弟象傲，皆欲杀舜。舜顺适不失子道，兄弟孝慈。欲杀，不可得；即求，尝在侧。”

[9]夔夔（kuí）：庄敬貌。斋：恭敬。栗：战栗。

[10]允若：相信，顺从。

[11]矧（shěn）：何况。兹：这。

[12]昌言：美好的言论。

[13]俞：应对中表示同意之词，犹“然”。

[14]班师：回师，还师，谓把军队撤回来。振旅：休整军队。

[15]诞：大，大力。敷：实施，推行。

[16]舞干羽：古代的一种舞蹈，文舞执羽，武舞执干，象征文德教化。

[17]格：来，至。

【译文】

三十天之后，苗民仍不顺从。益作为助手对禹说：“只有推行德政才能感动上天，无论多远无论哪里都会顺从。自满就会招来损失，谦虚才会得到益处，这就是天道。舜最初在历山到田野里去耕种，天天向着上天号哭，不敢认为父母有过错，将父母的过错隐藏起来归于自己。恭敬地奉行人子之事，往见他的父亲瞽叟时，庄敬战栗，瞽叟也相信他，顺从他。最后至诚感动神灵，何况这有苗呢？”禹拜谢这番好话，说：“好啊！”便还师而归，整顿军旅。帝舜于是大力地推行文治德政于天下，在大殿两阶举行干羽之舞，七十天之后，有苗前来归顺。

夏书

五子之歌

【题解】

《孔传》本篇《序》说：“太康失邦，昆弟五人，须于洛汭，作《五子之歌》。”《史记·夏本纪》：“帝太康失国，昆弟五人，须于洛汭，作《五子之歌》。”记载与此同。

相传太康为禹之孙，启之子。夏启死后，太康继位为天子。太康抛弃夏禹的优良传统，贪图安逸且“盘游无度”。在洛水南面打猎时，后羿乘机作乱阻止太康回朝。太康随行的五个弟弟，每人作歌一首批评太康，因而篇题为《五子之歌》。此篇内容十分深刻，意义非同小可。《左传·襄公四年》对此事有详细记载。为了加深对此篇的理解，特将此段记载引述于后：

> 《夏训》有之曰：“有穷后羿。”公曰：“后羿何如？”对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鉏迁于穷石，因夏民以代夏政。恃其射也，不修民事而淫于原兽。弃武罗、伯因、熊髡、龙圉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伯明后寒弃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为己相。浞行媚于内而施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树之诈慝以取其国家，外内咸服。羿犹不悛，将归自田，家众杀而亨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靡奔有鬲氏。浞因羿

室，生浇及豷，恃其谗慝诈伪而不德于民。使浇用师，灭斟灌及斟寻氏。处浇于过，处豷于戈。靡自有鬲氏，收二国之烬，以灭浞而立少康。少康灭浇于过，后杼灭豷于戈。有穷由是遂亡，失人故也。昔周辛甲之为大史也，命百官，官箴王阙。于《虞人之箴》曰：‘芒芒禹迹，画为九州，经启九道。民有寝庙，兽有茂草，各有攸处，德用不扰。在帝夷羿，冒于原兽，忘其国恤，而思其麀牡。武不可重，用不恢于夏家。兽臣司原，敢告仆夫。”《虞箴》如是，可不惩乎？

此段记载不但详述事情经过，而且提到《夏训》、《虞人之箴》（简称《虞箴》）。《五子之歌》所述当即《夏训》、《虞箴》之类作品的内容。第一首“皇祖有训”及第二首“训有之”可证。

此篇可分作六段。第一段，总述作歌的原因，为史官所叙。以下每首歌各作一段。每首歌各有重点。第一首歌的重点在“民惟邦本，本固邦宁”。第二首歌的重点在戒除逸豫奢侈。第三首歌重点在提出“纪纲”。第四首歌重点在“关石和钧，王府则有”。第五首歌的重点在“慎厥德”。这五首歌对历史经验的总结均要言不烦，切中肯綮。特别是第一首歌所提出的“民惟邦本，本固邦宁”意义尤为重大，影响尤为深远。

太康尸位[1]，以逸豫灭厥德[2]，黎民咸贰[3]。乃盘游无度[4]，畋于有洛之表[5]，十旬弗反[6]。有穷后羿因民弗忍[7]，距于河。厥弟五人御其母以从[8]，徯于洛之汭[9]。五子咸怨，述大禹之戒以作歌。

【注释】

[1]尸位：谓主持其位而不谋其政。尸，主持。

[2]逸豫：谓贪图安逸游乐。豫，游乐。灭：丧失。

[3]贰：背叛。

[4]盘游：游乐。无度：不加节制。

[5]畋：打猎。有洛之表：洛水的南面。洛，黄河支流，在今河南省西部。

[6]反：同“返”，返回。

[7]有穷：古国名。后羿（yì）：羿，人名，为有穷国的国君，因称后羿。后，君。

[8]御：侍奉。

[9]徯（xī）：等候。汭（ruì）：水的弯曲处。

【译文】

太康虽居天子之位却不理天子之事，贪图安逸和游乐，因而丧失了天子应具的品德，老百姓都背叛了他。而他却沉醉在游乐之中没有节制，在洛河之南打猎，一百天也不回朝。有穷氏的国君羿，趁着老百姓对太康不满，在黄河界边设兵抗拒。太康的五个弟弟侍奉他们的母亲，在洛水的弯曲处等待着太康。五个弟弟都埋怨太康，述说大禹的训诫而作歌。

其一曰：“皇祖有训[1]，民可近，不可下[2]。民惟邦本[3]，本固邦宁[4]。予视天下，愚夫愚妇一能胜予。一人三失，怨岂在明[5]？不见是图

[6]。予临兆民[7]，懔乎若朽索之驭六马[8]，为人上者，奈何不敬？”

【注释】

[1]皇：伟大。祖：先祖，指大禹。训：训诫，教导。

[2]下：谓因轻视而疏远。

[3]本：根本，基石。《管子·小匡》：“士农工商四民者，国之石民也。”即由此句发展而来。

[4]固：巩固。宁：安定，安宁。

[5]怨：谓百姓的不满情绪。

[6]图：图谋。

[7]临：治理。兆民：众民。兆，古时解释不一，或指百万，或指十亿，或指万亿。极言其多。

[8]懔（lǐn）：恐惧。驭：驾驭。

【译文】

第一首说：“伟大的先祖有如下训诫：百姓可以亲近，不可以疏远。百姓是国家的根本，根本巩固了，国家才会安宁。我看天下百姓，那些愚昧无知的丈夫和妇人，一人之力便可以胜过我。一个人犯了三次错误，仍不觉悟，百姓的怨恨，难道要在明显地表现出来时才觉察到吗？应当在还未明显表现出来的时候，就想办法补救。我们统治亿万臣民，要心怀畏惧像用腐朽的绳索去驾驭六匹马那样，做百姓的君主，怎

么可以不恭敬呢？”

其二曰：“训有之，内作色荒[1]，外作禽荒[2]。甘酒嗜音，峻宇雕墙[3]。有一于此，未或不亡。”

【注释】

[1]色荒：谓沉湎女色。

[2]禽荒：谓沉湎游猎。

[3]峻：高大。雕：用彩绘装饰。

【译文】

第二首说：“训诫中有这些话：在宫内沉湎于女色，在外面沉湎于游猎。甘于美酒，嗜好音乐，建筑高大的殿宇，绘饰墙壁。在君主身上，有其中之一者，没有不灭亡的。”

其三曰：“惟彼陶唐[1]，有此冀方[2]。今失厥道，乱其纪纲[3]，乃底灭亡[4]。”

【注释】

[1]陶唐：指帝尧。帝尧号陶唐氏。

[2]冀方：尧都在冀州境内。孔颖达疏：“以天子王有天下非独冀州一方，故以冀方为都，冀州统天下四方。”

[3]纪纲：法度。

[4]厎（zhǐ）：招致。

【译文】

第三首说："只有那唐尧，由冀州而统有天下四方。如今丧失了唐尧的治国之道，搞乱了唐尧所建立的法度，因而灭亡。"

其四曰："明明我祖[1]，万邦之君。有典有则[2]，贻厥子孙[3]。关石和钧[4]，王府则有[5]。荒坠厥绪，覆宗绝祀[6]！"

【注释】

[1]明明：英明睿智貌，多用于歌颂君王。

[2]典、则：指典章法度。

[3]贻：遗留。

[4]关石：指赋税。和钧：谓赋税公平合理。

[5]王府则有：谓政府掌握如此法规，则官民皆富足而安定（采《孔传》及孔颖达疏，见《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影印本上册第157页）。

[6]覆宗绝祀：宗、祀，借指国家政权。覆、绝，谓灭亡。

【译文】

第四首说："我们那英明睿智的先祖大禹，他是万国之君。他建立典章和法度，遗留给他的后代子孙。流通的度量规定，合理而公允，并由政府掌握这些标准，则官民皆富足而安定了。现在这些法度和传统遭到破坏，我们的国家要灭亡了！"

其五曰："呜呼曷归[1]？予怀之悲。万姓仇予，予将畴依[2]？郁陶乎予心[3]，颜厚有忸怩[4]。弗慎厥德，虽悔可追[5]？"

【注释】

[1]曷归：归宿在何处，形容彷徨无助。

[2]畴：通"谁"。依：依靠。

[3]郁陶：悲伤，悲痛。

[4]忸怩：发自内心的愧疚。

[5]悔：后悔。追：谓补救。

【译文】

第五首说："唉！何处是我们的归宿？我们心怀悲痛。百姓仇视我们，我们还将依靠谁呢？悲痛郁积在我们内心，表情忸怩而内心惭愧。不谨慎地保持大禹的品德，虽然懊悔，难道还可以补救吗？"

胤征

【题解】

《孔传》本篇《序》：“羲和湎淫，废时乱日，胤往征之，作《胤征》。”《史记·夏本纪》的记载与此同。在这段记载的前面，还有一句话：“太康崩，弟中康立，是为中康。”并指出《胤征》作于“帝中康时”。“中”当作“仲”，中康为太康之弟，因称“仲康”。

相传仲康执政，正处在所谓夏道中衰之时。虽备受困扰，但仍能支撑政局。

本文可分两段。第一段，史官叙事之辞，说明派胤侯出征羲和的理由。第二段，为誓辞正文。这段誓辞又可分作三小段。第一小段说明国有“常宪”、“常刑”，臣民均应遵守而不能违背，否则便要受到惩罚。表明当时已初具法制。第二小段说明羲和的罪行在于失德失职而搞乱了历法，按照《政典》的规定是死罪。历法对农业生产至关重要，这说明农业生产在当时的重要性。第三小段指出官吏过错所产生严重后果超过了“火炎昆冈，玉石俱焚”，说明整顿吏治、严肃法纪的重要性。

值得注意的是本篇所记的日蚀，很可能是世界史上关于日蚀的最早记载（详参《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报告》第81页）。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本篇这段记载：“每岁孟春，遒人以木铎徇于路。官师相规，工执艺事以谏。”表明征询民意不仅有了具体方法而且形成制度。

惟仲康肇位四海[1]，胤侯命掌六师[2]。羲和废厥职[3]，酒荒于厥邑。胤后承王命徂征[4]。

【注释】

[1]肇：开始。四海：古时指天下。

[2]胤侯：胤国国君。六师：军队的统称。六师本为周代军制，见《周官》，此为后人转述此事时以此代称军队。

[3]羲和：《国语·楚语下》："尧复育重、黎之后，不忘旧者，使复典之。以至于夏、商，故重黎氏世叙天地，而别其分主者也。"韦昭注："育，长也。尧继高辛氏，平三苗之乱，绍育重、黎之后，使复典天地之官，羲氏、和氏是也。"所谓"天地之官"即依据天象变化修定历法之官。

[4]徂（cú）：往。

【译文】

仲康开始继位统治四海，胤侯受命统率六军。这时羲与和荒废了他们的职务，在他们的封邑沉湎于饮酒。胤侯秉承仲康的命令，前往讨伐。

告于众曰："嗟！予有众。圣有谟训[1]，明征定保[2]。先王克谨天戒，臣人克有常宪[3]，百官修辅[4]，厥后惟明明[5]。

【注释】

[1]谟训：计谋，训诫。

[2]明征：证明，证实。定保：安定，保卫。

[3]常宪：常法。

[4]修：指修职，谓尽职尽责。辅：辅佐。

[5]后：国君。明明：贤明。

【译文】

胤侯对将士们宣誓说："唉！我的将士们。圣人的计谋训诫已为经验所证明，可以安邦保国。先王能够恭谨地对待上天的警告，臣民们也都能够遵守常法，百官尽职尽责辅佐国君，国君和大臣都很贤明。

"每岁孟春[1]，遒人以木铎徇于路[2]。官师相规[3]，工执艺事以谏[4]。其或不恭[5]，邦有常刑。"

【注释】

[1]孟春：四季中的第一月。

[2]遒（qiú）人：使臣，负责了解民情。木铎（duó）：以木为舌的大铜铃，用以示警聚众宣布教令。徇（xùn）：巡行。《汉书·食货志上》："行人振木铎徇于路。"颜师古注："徇，巡也。"

[3]官师：谓众官。相规：与下文“谏”互文见义，不仅指相互规诫，也指向国王谏正。《国语·周语上》：“故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瞽献曲，史献书，师箴，瞍赋，矇诵，百工谏，庶人传语，近臣尽规，亲戚补察，瞽、史教诲，耆、艾修之，而后王斟酌焉，是以事行而不悖。”可资参考。

[4]工：指百工，各类工匠。执：掌握。艺事：技能，技艺。谏：谏正。孔颖达疏：“百工各执其所技艺以谏，谓被遣作器工有奢俭若《月令》云：‘无作淫巧以荡上心。’见其淫巧不正，当执之以谏，谏失常也。”

[5]不恭：谓不谏正。《集传》：“孟子曰：‘责难于君谓之恭。’官师百工不能规谏是谓不恭。”

【译文】

“每年初春，命令使臣，以木锤敲着大铃，沿着大道宣布教令。官吏们相互规诫并向国王提出谏正，百工们用他们所从事的技艺来谏正国王，并相互规诫。如果有谁不恭敬从事，将按照国家的常刑给予惩罚。

“惟时羲和颠覆厥德[1]，沉乱于酒[2]，畔官离次[3]，俶扰天纪[4]，遐弃厥司[5]。乃季秋月朔[6]，辰弗集于房[7]。瞽奏鼓，啬夫驰，庶人走[8]。羲和尸厥官罔闻知[9]，昏迷于天象，以干先王之诛[10]。《政典》曰[11]：‘先时者杀无赦，不及时者杀无赦。’

【注释】

[1]颠覆：败坏。

[2]沉：沉湎，谓嗜酒无度。

[3]畔官离次：《集传》：“次：位也。官以职言，次以位言。畔官，则乱其所治之职；离次，则舍其所居之位。”

[4]俶（chù）：开始。扰：扰乱。天纪：谓关于时日运行的记载。

[5]遐：远。厥：其。司：职务。

[6]乃：于是。季秋：阴历九月。月朔：月之初一。

[7]辰弗集于房：谓日蚀。孔颖达疏：“日食者，月掩之也。月体掩日，日被月映。即不成共处，故以不集，言日食也。”《集传》：“辰：日月会次之名。房：所次之宿也。集：《汉书》作‘辑’。‘集’、‘辑’通用。言日月会次不相和辑而掩蚀于房宿也。”

[8]“瞽奏鼓”三句：瞽，乐官。古代乐官多为失明之人，以其失明而专心审音，因称为乐官。啬（sè）夫，小臣。庶人，指官府的吏役。孔颖达疏：“盖是庶人在官者谓诸侯胥徒也。”《集传》：“啬夫庶人奔走于下，以助救日，如此其急。”驰、走，谓奔走。

[9]尸厥官：谓在其官而不谋其政，犹言尸位素餐。罔：无。

[10]干：犯，冒犯。

[11]《政典》：《孔传》：“夏后为政之典籍，若《周官》六卿之治

典。”

【译文】

“这羲与和败坏了他们应具的品德，沉湎在饮酒之中，擅离职守，开始搞乱了时日运行的记载，远远地抛弃所负责的事务。于是九月初一，日月运行失去常规而出现了日蚀。乐官敲着鼓，上奏于天子，小臣、吏役则奔走相告以求救助太阳。羲与和无所事事地处在他们的职位上，什么也不知道，不了解天象的变化，犯了先王立下的刑罚。《政典》上说：‘历法如果早于四时节气的实际，要把制定者杀掉，不能饶恕；历法如果晚于四时节气的实际，要把制定者杀掉，不能饶恕。’

“今予以尔有众，奉将天罚。尔众士同力王室，尚弼予钦承天子威命[1]。

【注释】

[1]弼：辅佐。钦：恭敬。

【译文】

“现在我率领你们众多将士，奉行上帝的惩罚。你们众多的将士应当为王室共同尽力，希望你们辅佐我恭敬地执行天子威严的命令。

“火炎昆冈[1]，玉石俱焚。天吏逸德[2]，烈于猛火。歼厥渠魁[3]，胁从罔治。旧染污俗，咸与惟新[4]。

【注释】

[1]昆冈：《孔传》：“山脊曰冈，崐山出美玉。”崐，同“昆”，昆山当即昆仑山的简称。《吕氏春秋·重己》：“人不爱昆山之玉、江汉之珠，而爱己一苍璧小玑，有之利故也。”

[2]天吏：天子的官吏。逸德：失德，错误。

[3]歼：消灭。渠魁：大头目，首领。

[4]咸：皆，都。惟新：更新，自新。

【译文】

“大火焚烧着昆仑的山冈，美玉和顽石都要一起被焚毁。天子臣属的过错，其后果之酷烈超过了猛火。要消灭的是首恶，胁从者不予治罪。过去受到坏的影响的，都要一起走上自新之路。

“呜呼！威克厥爱，允济[1]；爱克厥威，允罔功。其尔众士懋戒哉[2]！”

【注释】

[1]允济：《孔传》：“叹能以威胜所爱则必有成功。”

[2]其：表祈望。懋戒：谓努力、戒惧。《孔传》：“言当勉以用命，戒以辟戮。”

【译文】

“唉！严明克服姑息，事情一定能够成功；姑息胜过严明，事情便不会成功。希望你们众多将士，努力而戒惧吧！”

商书

仲虺之诰

【题解】

《孔传》本篇《序》："汤归自夏，至于大坰，仲虺作诰。"《史记·殷本纪》："汤归至于泰卷陶，中虺作诰。"泰卷陶，地名，即大坰（jiōng），今山东定陶。两说相同。均是说汤在灭夏之后凯旋，途经大坰时，仲虺作诰，说明本篇写作的历史背景。本篇可分两部分。开始一小段为一部分，说明作诰的缘由。以下为第二部分，是诰文全文，可分三段："曰"以下至"厥惟旧哉"为第一段，阐明夏王有罪应当消灭。汤王有德，受到民众拥戴，理应代夏以释汤之惭。此下至"自用则小"为第二段，在劝勉中总结经验教训，其中"德日新，万邦惟怀；志自满，九族乃离"，"以义制事，以礼制心"，"好问则裕，自用则小"，乃千古至理名言。此下至篇末为第三段，提出希望。

成汤放桀于南巢[1]，惟有惭德[2]。曰："予恐来世以台为口实[3]。"

【注释】

[1]南巢：地名。或在今安徽巢湖北岸一带。难以确考。

[2]德：谓内心。

[3]台（yí）：我。口实：指经常议论的内容。

【译文】

成汤将夏桀流放到南方的巢地，心里感到惭愧，说："我害怕来世，把我的做法当作话柄。"

仲虺乃作诰[1]，曰："呜呼！惟天生民有欲，无主乃乱，惟天生聪明时乂[2]。有夏昏德，民坠涂炭。天乃锡王勇智，表正万邦，缵禹旧服[3]。兹率厥典[4]，奉若天命。夏王有罪，矫诬上天[5]，以布命于下。帝用不臧[6]，式商受命[7]，用爽厥师[8]。简贤附势[9]，实繁有徒[10]。肇我邦予有夏，若苗之有莠[11]，若粟之有秕[12]。小大战战，罔不惧于非辜[13]。矧予之德[14]，言足听闻。惟王不迩声色[15]，不殖货利[16]。德懋懋官，功懋懋赏[17]。用人惟己[18]，改过不吝[19]。克宽克仁，彰信兆民。乃葛伯仇饷[20]，初征自葛，东征，西夷怨；南征，北狄怨，曰：'奚独后予？'攸徂之民[21]，室家相庆，曰：'徯予后[22]，后来其苏[23]。'民之戴商，厥惟旧哉！"

【注释】

[1]仲虺（huǐ）：相传是奚仲的后人，为汤左相。

[2]时：通"是"，此。乂（yì）：治理。

[3]缵（zuǎn）：继承。旧服：谓已往的传统。

[4]率：遵守，遵循。典：法度。

[5]矫：假借。诬：欺骗。

[6]用：因此。臧：善，好。

[7]式：以，以此。

[8]爽：明。师：众。孔颖达疏："用命商王明其所有之众，谓汤教之使修德行善以自安乐，是明之也。"

[9]简：慢待。附势：趋附权势。

[10]繁、徒：谓众多。

[11]莠（yǒu）：杂草。

[12]秕（bǐ）：不饱满的籽粒。

[13]辜：罪。

[14]矧（shěn）：何况。

[15]迩：近，接近。

[16]殖：聚，聚敛。

[17]德懋、功懋：懋，通"茂"，多。懋官、懋赏：懋，奖励。

[18]用人惟己：《孔传》："用人之言若自己出。"

[19]改过不吝：《孔传》："有过则改无所吝惜。"

[20]葛伯仇饷：此事《孟子·滕文公下》有详细记载：“汤居亳，与葛为邻。葛伯放而不祀，汤使人问之，曰：‘何为不祀？’曰：‘无以供牺牲也。’汤使遗之牛羊。葛伯食之，又不以祀。汤又使人问之曰：‘何为不祀？’曰：‘无以供粢盛也。’汤使亳众往为之耕，老弱馈食。葛伯率其民，要其有酒食黍稻者夺之，不授者杀之。有童子以黍肉饷，杀而夺之。《书》曰：‘葛伯仇饷。’此之谓也。为其杀是童子而征之，四海之内皆曰：‘非富天下也，为匹夫匹妇复雠也。’汤始征，自葛载，十一征而无敌于天下。”葛，地名，在今河南商丘西北宁陵境内。

[21]攸：所。徂：往，到。

[22]徯（xī）：等待。

[23]苏：苏醒，恢复。

【译文】

仲虺于是告诫成汤说：“唉！上天生下万民，他们是有欲望的，没有君主，便会大乱，因此，上天生下聪明之人来治理。有夏昏聩腐败，老百姓陷入污泥与火坑之中。上天赐给你勇敢和智慧，作为表率以端正万国，继承大禹的传统。你应当遵循天意和法度，奉行上帝的命令。夏王是有罪的，假借上帝的旨意，欺骗下面的民众。因而上帝以为夏王是不好的，便以你为楷模而授商以大命，以你为榜样，使你的民众逐渐趋于贤明。慢待贤者，趋炎附势，这样的人实在太多了。开始建立我们邦国的时候，那夏桀，对我们像对待禾苗中的杂草，米粒中的秕糠那样。那时，小事大事我们无不战战兢兢，唯恐无罪受罚。何况你是有德之

人，只要说出话来，便足以使人听信。只有你不近声乐和女色，不以聚集财货为利。德行高尚的便授以高官；功劳大的便给以丰厚的赏赐；采用别人的意见，就好像实行自己的意见那样；改正自己的错误毫不吝惜；宽大仁慈，德行昭著，取信于万民。那葛国国君，恩将仇报，杀掉我们前往葛国救灾之人，于是便从葛国开始第一次征伐。当我们向东征伐的时候，西方的人们埋怨我们，当我们向北征伐的时候，南方的人们埋怨我们说：‘为什么单独把征伐我们的国君放在后面。’凡是被我们征伐的国家，那里的人们都在家中庆贺说：‘王啊！我们等待你很久了。王啊！你来了我们便可以兴盛了。’老百姓对于商的爱戴，那是很久的了。

“佑贤辅德[1]，显忠遂良[2]，兼弱攻昧[3]，取乱侮亡，推亡固存，邦乃其昌[4]。

【注释】

[1]佑：助。辅：辅助。

[2]显：显扬。遂：如愿，称心如意。

[3]兼：兼并。昧：愚昧，昏聩。此处应联系下文“推亡固存”去理解。

[4]“推亡”二句：《集传》：“诸侯之贤德者佑之辅之，忠良者显之遂之，所以善善也。侮，《说文》曰‘伤也’。诸侯之弱者兼之，昧者攻之，乱者取之，亡者伤之，所以恶恶也。言善，则由大以及小；言恶，则由小以及大。推亡者，兼、攻、取、侮也；

固存者，佑、辅、显、遂也。推彼之所以亡，固我之所以存，邦国乃其昌矣。”

【译文】

“对待诸侯，凡是贤德的，便要给以帮助；凡是忠诚善良的，便应使他名声显扬，并使他们得偿所愿；凡是弱小的，兼而并之，昏聩的，加以讨伐；凡是混乱的，取而代之，灭亡的，受到凌辱；凡是应当灭亡的，推而使之灭亡，应当存在的，助之使其巩固，这样整个国家便昌盛了。

“德日新，万邦惟怀[1]；志自满，九族乃离[2]。王懋昭大德[3]，建中于民[4]，以义制事，以礼制心[5]，垂裕后昆[6]。予闻曰：‘能自得师者王[7]，谓人莫己若者亡。好问则裕[8]，自用则小[9]。’”

【注释】

[1]万邦：万，言其多。邦，指诸侯国。

[2]九族：为同宗，即以自己为本位，上推四代（父、祖、曾祖、高祖），下推四代（子、孙、曾孙、玄孙），合称九族。其详参见《尧典》第一部分第一小段注[7]。

[3]懋：勉力，努力。

[4]中：指中道。与《大禹谟》“允执厥中”之“中”义近。

[5]“以义制事”二句：句中两“制”字，前一“制”字，谓裁制、决断。

后一“制”字，谓控制、约束。

[6]裕：富裕，谓丰厚。后昆：谓后世子孙。

[7]自得师：当指汤得伊尹。《孟子·公孙丑下》：“故汤之于伊尹，学焉而后臣之，故不劳而王。”

[8]问：犹言“问字”、“问学”，谓请教。裕：丰富，丰厚。

[9]自用：自以为是，不接受别人意见。

【译文】

“对于德行，要勤修不怠，天天更新，这样，无数的诸侯便会钦佩你的德行；思想上自满了，同族的人也会离开你。王啊！要努力将你高尚的大德昭示出来，在民众中间建立起中和之道，用义来决定事情是否可行，用礼来约束思想，你留给后代的东西是丰厚的。我听说：能够自寻贤者为师的，便可以为王，说别人都赶不上自己的，一定会灭亡。喜欢请教的，收获就丰厚；自以为是的，便必然渺小。”

“呜呼！慎厥终，惟其始[1]。殖有礼[2]，覆昏暴。钦崇天道，永保天命。”

【注释】

[1]“慎厥终”二句：与伊尹所言“终始慎厥与”、“慎终于始”相同。这一重要思想贯穿于古文《尚书》的始终。“慎厥初，惟厥终，终以不困；不惟厥终，终以困穷。”（《蔡仲之命》）可证。“呜

呼！夙夜罔或不勤，不矜细行，终累大德。为山九仞，功亏一篑。”（《旅獒》）对这一重要思想作了更为形象的表达。慎，谨慎。厥、其，同义，表指示。

[2]殖：培植，培养。

【译文】

“唉！谨慎地对待事情的结尾，就像谨慎地对待事情的开始那样。对于守礼的，要栽培他；对于昏暴的，要消灭他。尊崇发扬天道，永远保持上帝所赐予的大命。”

汤诰

【题解】

《孔传》本篇《序》：“汤既黜夏命，复归于亳，作《汤诰》。”《史记·殷本纪》记载与此同。第一小段说明发布诰文的背景。以下则为诰辞本文。诰辞本文应分作两段。第一段，主要阐明讨伐夏桀的理由，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提出“天道”，二是“聿求元圣”。所谓“天道”即“福善祸淫”。由于夏桀“灭德作威”，“敷虐”百姓，依据“天道”必须加以讨伐，这就是所谓“奉天伐罪”。“聿求元圣”此处“元圣”即伊尹。伊尹不但在灭夏过程中，特别是在巩固殷商政权的过程中起到了重大的无可代替的作用。此篇诰文之下的五篇训、诰均为伊尹所作，便说明了这一点。第二段，着重阐明建国后的要求与安排。建国后的前景尽管一片光明生机勃勃，但仍要居安思危。对自己而言，一定要抱着“栗栗危惧，若将陨于深渊”的心态谨慎地处理政务；对属下诸侯部落而言，则一定要“无从匪彝，无即慆淫，各守尔典”。这样的要求与安排，不但说明商汤的英明，而且也为后代留下了永恒的启示。

王归自克夏，至于亳[1]，诞告万方[2]。

【注释】

[1]亳：成汤的国都。其地众说纷纭，难以确考。《集传》：“汤所都在宋州谷熟县（按：当即西亳，今河南偃师境内）……张守节《史记》正义曰：‘汤即位都南亳（今河南商丘附近），后徙

西亳。’盖汤未伐桀居南亳，后自南亳迁西亳。”此说可供参考。

[2]诞：《集传》：“诞，大也。”

【译文】

汤王从战胜夏桀的地方归来，到了亳，大力地向四方宣告。

王曰：“嗟！尔万方有众，明听予一人诰[1]。惟皇上帝[2]，降衷于下民[3]。若有恒性[4]，克绥厥猷惟后[5]。夏王灭德作威，以敷虐于尔万方百姓[6]。尔万方百姓，罹其凶害[7]，弗忍荼毒[8]，并告无辜于上下神祇[9]。天道福善祸淫，降灾于夏，以彰厥罪。肆台小子[10]，将天命明威，不敢赦，敢用玄牡[11]，敢昭告于上天神后，请罪有夏。聿求元圣[12]，与之戮力，以与尔有众请命。

【注释】

[1]予一人：秦以前之古代帝王自称。

[2]皇：伟大。

[3]衷：指美德。

[4]恒性：谓长久地保持美德。承上文“衷”而言。

[5]克：能够。绥：安。猷（yóu）：教导，教育。后：帝王，天子。

[6]敷：施行。

[7]罹（lí）：遭受。

[8]荼（tú）毒：残害。

[9]神祇（qí）：天神与地神。祇，地神。

[10]肆：故，因此。台（yí）小子：同“予一人”，均为秦以前古代帝王的自称。

[11]敢：谦词，犹言冒昧。玄牡（mǔ）：黑色公牛，谓以此为祭品。夏尚黑，殷商尚白，说明商初建，未变夏礼。

[12]聿（yù）：助词，用于句首或句中。元圣：大圣人，指伊尹。

【译文】

王说：“唉！你们众多国家的民众，明白无误地听取我的命令。伟大的上帝把好的品德降给下界百姓。如果要使民众能够安然而长久地保持这种美德，只有天子建立起教育才能做到。夏王丧失了他应具的品德而作福作威，普遍虐待那所有地方的百姓。你们所有地方的百姓，都遭受他的残酷迫害，你们无法忍受这种灾难，你们这些无辜的百姓便诉诸天地神灵。天道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便将灾难降给夏国，以暴露夏王的罪恶。因此，我小子秉承那上帝威严的命令，不敢赦免夏王的罪过，冒昧地用黑色公牛作为祭品，明确地祭告上帝，请求上帝降罪给夏王。于是寻求那伟大的圣人，和他同心协力，带领你们向上帝请命。

“上天孚佑下民[1]，罪人黜伏[2]，天命弗僭[3]，贲若草木[4]，兆民允

殖[5]。俾予一人辑宁尔邦家[6]，兹朕未知获戾于上下[7]，栗栗危惧[8]，若将陨于深渊。凡我造邦，无从匪彝[9]，无即慆淫[10]，各守尔典，以承天休[11]。尔有善，朕弗敢蔽；罪当朕躬，弗敢自赦，惟简在上帝之心[12]。其尔万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无以尔万方。呜呼！尚克时忱[13]，乃亦有终。”

【注释】

[1]孚：信，相信。佑：帮助。

[2]罪人：指夏桀。黜伏：流放，斥退。

[3]僭（jiàn）：差错。

[4]贲（bì）：文饰，装饰。

[5]允殖：生息繁衍。

[6]俾（bǐ）：使。辑宁：治理使之安定。

[7]获戾：获罪，得罪。戾，罪。上下：指天地神灵。

[8]栗栗：颤抖，形容恐惧。栗，通“慄”。

[9]匪：同“非”。彝：法规，法度。

[10]无：通“毋”，不要。即：接近。慆（tāo）淫：怠惰纵乐。

[11]天休：谓上帝的福佑。休：美，指福佑。

[12]简：检验核实。

[13]时：通“是”，此。忱：诚心诚意。

【译文】

“上帝相信并保佑下界百姓，罪人夏王被流放斥退失去天子之位，遭到应得的惩罚，上帝的命令是不会有差错的，这样一来，整个国家被装饰得焕然一新，就像草木茂盛地生长那样生机勃勃，百姓也就可以生息繁衍了。上帝使我安定治理你们的国家，现在，我不知道这样做是否会获罪于天地神灵，战战兢兢，心怀畏惧，好像将要坠落于深渊之中。凡是我所开创的邦国都不要失去法度，都不要怠惰贪图逸乐，各人都要遵守为你们制定的法典，这样便可以得到上天的奖赏。你们有善行，我不敢隐蔽；我有过错，也不敢擅自饶恕，因为所有这些都为上帝所检验核实并记在心中。你们有了罪过，应当由我一人承担；我有罪过，不能累及你们。唉！如果能诚心诚意地做到这些，就会有好的结果。”

伊训

【题解】

《孔传》本篇《序》："成汤既没，太甲元年，伊尹作《伊训》、《肆命》、《徂后》。"《史记·殷本纪》："汤崩，太子太丁未立而卒，于是乃立太丁之弟外丙，是为帝外丙。帝外丙即位三年，崩，立外丙之弟中壬，是为帝中壬。帝中壬即位四年，崩，伊尹乃立太丁之子太甲。太甲，成汤適长孙也，是为帝太甲。帝太甲元年，伊尹作《伊训》，作《肆命》，作《徂后》。"《史记》对汤死之后的继位一事依《孟子》与《孔传》不同。（焦循《孟子正义》列诸家辨析之说甚详，可供参考。）宋代著名史学家郑樵说：孟子、司马迁的说法"与《书》不同，刘歆、皇甫谧皆从之。此虽叛经亦无害。若乃《汲冢纪年》曰：'商仲壬即位居亳，崩。其卿士伊尹放太甲于桐，乃自立也。伊尹即位，放太甲七年，太甲潜出自桐，杀伊尹乃立其子伊陟、伊奋，命复其父之田宅而中分之。'此害经之甚者也。"（《通志》中华书局影印本第一册第43页上）《汲冢纪年》即《汲冢竹书》为晋初（公元279年，一说280年）盗墓人不准，盗掘魏襄王墓所得的简本竹书。众所周知《汲冢竹书》有很高的史料价值，此书的年代与不久前出土的《郭店楚墓竹简》年代相近，然所记者乃相距一千三百多年前商初之事，是否"害经"，无关紧要；而证以先秦各家均无此记载，不可信据，甚明。

本文开始一段，显然为史官所记，意在说明本文发布的时间和背景。本文的正文可分三段。第一段，包括三层意思：一、夏的灭亡，在于后继者没有始终如一地保持其先王之大德。二、商王立国的大政方

针“代虐以宽”。三、要求太甲始终如一地按照商王立国的大政方针行事。第二段，要点是托以先王的名义所建立的“人纪”。这个“人纪”可以称之为行政法规，且是君与臣无一例外均要遵守的。这个法规以“三风”为纲，以“十愆”为目。对当时的情况有极强的针对性。至于“与人不求备，检身若不及”更是具有永恒生命力的格言，无论何时何代都应视作一个人应当具备的品格，同时提出对君主的错误加以匡正是臣下应尽的责任，否则便要惩以墨刑。这种思想无疑也具有永恒的生命力。第三段，对太甲提出警示。这些警示的语言，几乎每一句都耐人寻味！

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1]，伊尹祠于先王[2]。奉嗣王祇见厥祖[3]，侯甸群后咸在[4]，百官緫己以听冢宰[5]。伊尹乃明言烈祖之成德[6]，以训于王。

【注释】

[1]元祀：古代帝王即位之年称元年，此时举行的大祀称元祀。十有二月乙丑：《集传》：“商以建丑为正，故以十二月为正也。乙丑，日也。”

[2]祠：祭祠，指在祖庙前举行祭奠。

[3]嗣王：指太甲。《孔传》：“太甲，太丁子，汤孙也。太丁未立而卒，及汤没而太甲立称元年。”（《史记·殷本纪》记载与此异，恐误。详见孔颖达疏）太甲继位为王因称嗣王。祇（zhī）：恭敬。厥：其，指太甲。祖：主要指先祖成汤的神位。

[4]侯甸群后：泛指远近诸侯部落首领。咸：都。

[5]冢（zhǒng）宰：百官之长，指伊尹。

[6]烈祖：指成汤。孔颖达《疏》："烈训业也。汤有定天下之功业为商家一代之大祖，故以烈祖称焉。"

【译文】

太甲即位时举行大祀，十二月乙丑日，伊尹在祖庙祭祀商汤。请王位的继承人太甲恭敬地拜见他的先祖，诸侯国君也一起陪同参加祭典，朝内百官也都在听命于百官之长。伊尹于是明确地叙述成汤的大德，用以告诫太甲。

曰："呜呼！古有夏先后，方懋厥德[1]，罔有天灾[2]。山川鬼神，亦莫不宁，暨鸟兽鱼鳖咸若[3]。于其子孙弗率[4]，皇天降灾，假手于我有命[5]。造攻自鸣条[6]，朕哉自亳[7]。惟我商王，布昭圣武[8]，代虐以宽，兆民允怀[9]。今王嗣厥德，罔不在初[10]，立爱惟亲，立敬惟长，始于家邦，终于四海[11]。

【注释】

[1]懋：勉力，努力。

[2]罔有：没有。

[3]暨：及。若：如此，这样。王肯堂说："幽远而至难格者莫如山川鬼神；微而至无知者莫如鸟兽鱼鳖。今皆得所，则形容极治

之象，俨然在目矣。”（《书经传说汇纂》引）

[4]率：遵循，仿效。

[5]假：借。

[6]鸣条：地名。在今山西运城境内。

[7]朕：先秦以前古人自称之词，此处当谓我们。哉：开始。亳：地名。在河南商丘境内，当指南亳而言。汤伐夏自伐葛始。葛与南亳相邻。灭葛后，再伐韦、伐顾、伐昆吾，然后渡伊水、洛水，挥师西上在鸣条与夏桀决战并取得胜利，一举灭夏。

[8]布：遍布，广布。昭：显示。

[9]允：信，相信。怀：念，怀念，引申为感戴。

[10]初：开初，开始。此句含告诫太甲慎始慎终之意。

[11]“立爱惟亲”四句：《孔传》：“言立爱敬之道始于亲长，则家国并化，终至四海。”

【译文】

伊尹说：“唉！古代夏朝的贤君，努力地提高他们的品德，因而没有天灾。山川鬼神也无不安宁，甚至鸟兽鱼鳖也都各得其所。及至到了后代子孙，不去仿效他们祖先的榜样，伟大的上帝便降下灾祸，假借我们先王之手，让他奉行讨夏的命令。于是，便从鸣条开始了讨伐，我们先祖成汤便从亳地开始创建大业。只有我商王成汤，在普天之下显示出他的圣明和威武，用宽厚代替残暴，亿万百姓相信他，感戴他。现在，

你继承王位，培养德行，不应不在开始时就进行。建立仁爱要从亲族开始；建立对长辈的尊敬，也要从亲族开始，然后影响到整个国家以至于四海之内。

“呜呼！先王肇修人纪[1]，从谏弗咈[2]，先民时若[3]。居上克明，为下克忠，与人不求备，检身若不及，以至于有万邦。兹惟艰哉！敷求哲人[4]，俾辅于尔后嗣[5]。制官刑[6]，儆于有位[7]。曰：‘敢有恒舞于宫[8]，酣歌于室[9]，时谓巫风[10]；敢有殉于货色[11]，恒于游畋[12]，时谓淫风[13]；敢有侮圣言[14]，逆忠直，远耆德[15]，比顽童[16]，时谓乱风[17]。惟兹三风十愆[18]，卿士有一于身，家必丧；邦君有一于身，国必亡。臣下不匡[19]，其刑墨[20]，具训于蒙士[21]。’

【注释】

[1]肇（zhào）：创始，创立。人纪：人伦纲纪，指人们应当遵守的纪律及道德规范。《孔传》：“言汤始修为人纲纪。”

[2]咈（fú）：违背。

[3]时：通“是”，此，这。若：顺，顺从。

[4]敷：通“溥”，普遍，广泛。哲人：才德识见超常之人。

[5]俾：使。

[6]官刑：治理官吏的刑法。

[7]儆：警告，警示。有位：指在位的官吏。

[8]恒：经常。

[9]酣歌：沉湎于饮酒歌乐。

[10]巫风：孔颖达疏："废弃德义专为歌舞，似巫者事鬼神然，言其无政也。"

[11]殉：追求，谋求。货：财物。色：女色。

[12]游畋：游乐，打猎。

[13]淫风：过度逸乐的风习。

[14]侮：轻慢，轻视。

[15]耆（qí）德：年老有德之人。

[16]比：亲近，勾结。顽童：愚昧顽劣不知德义的小人。

[17]乱风：违背德义的歪风邪气。

[18]三风：指上述巫风、淫风、乱风。十愆：上述巫风、淫风各二，乱风四相加共十条过错，因称十愆。愆，过错。

[19]匡：匡正，纠正。

[20]墨：古代五种刑罚之一，在脸上刺字而后染以墨色。

[21]具：都。蒙士：知识浅陋的下士。

【译文】

“唉！先王创立修订人伦纲纪，遵守谏正而不违背并能顺从民众的心愿。居于帝位能够洞察下情，做臣民的都能够忠心耿耿。对于别人不求全责备，对于自身则加以检点唯恐有什么地方做不到，因而才取得拥有主宰万邦的地位。这是艰难的啊！广泛地寻求贤明之人，使他辅佐你这后继的君主。制定对官吏的惩罚条例，对在位者警告说：‘敢于在宫中经常举行歌舞，在家中酗酒高歌，这叫做巫风；敢于不惜一切地追求财物和美色，经常外出游猎，这叫做淫风；敢于漫不经心地对待圣人的言论，反对忠直之人，疏远年老德高之人，亲近无知无识的小人，这就叫做乱风。像上述三种风气，十种过失，做官吏的只要犯有其中一条，他的家庭就一定会败坏；做国君的只要犯有其中一条，他的国家就一定会灭亡。做臣下的不加匡正，罚以墨刑，知识浅陋的士人都要学习这些训条。’

“呜呼！嗣王祗厥身[1]，念哉！圣谟洋洋[2]，嘉言孔彰[3]。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4]。尔惟德罔小，万邦惟庆；尔惟不德罔大，坠厥宗[5]。”

【注释】

[1]祗：恭敬，恭谨。

[2]洋洋：形容广大。

[3]嘉言：美好的言论。孔：表程度，犹言非常。彰：清楚明白。

[4]殃：祸害，灾难。

[5]坠：失去。宗：宗庙，代指国家。

【译文】

“继承大位的王啊，恭谨地要求自身，可要放在心上啊！圣人的谋虑是广大的，美好的言论是非常清楚的。上帝的大命并不固定，做好事，便降下许多吉祥；做坏事，便降下许多灾难。你要培养德行，善事无论多么小都要去做，众多诸侯会因此而感到庆幸；如果不去培养你的德行，不等到犯大错，你的国家就会灭亡。”

太甲上

【题解】

《孔传》本篇《序》："太甲既立，不明，伊尹放诸桐。三年复归于亳，思庸，伊尹作《太甲》三篇。"《史记·殷本纪》："帝太甲既立三年，不明，暴虐，不遵汤法，乱德，于是伊尹放之于桐宫。三年，伊尹摄行政当国，以朝诸侯。帝太甲居桐宫三年，悔过自责，反善，于是伊尹乃迎帝太甲而授之政。帝太甲修德，诸侯咸归殷，百姓以宁。伊尹嘉之，乃作太甲训三篇，褒帝太甲，称太宗。"

由以上记载可见《史记》所记，较《孔传》更为详明。

本篇就内容而言可分为三段：第一段，开头显系史官所书，下面则是训诰的正文。在这里伊尹根据自身追随成汤建立商王朝的经历和感受，强调了两点：一是"祇肃"即严肃恭敬，二是"周"即忠信。这两点不但是创业的根本，更是守成的根本。伊尹以此两点训诫太甲，寓意深远，值得深加体味。第二段，开头仍为史官所书，下面记载伊尹的训语。尽管太甲不把伊尹的告诫放在心上，而伊尹仍然耐心地劝告太甲要继承先王的优良传统，保持俭德，深谋远虑并以"若虞机张，往省括于度则释"为喻，要太甲遵守法度和先祖的行为准则。倘若如此，不仅他会高兴也会获得后代的赞美。如此反复强调，可谓用心良苦。第三段，开头和结尾均为史官所书。当中为伊尹的训辞。在这段训辞中，伊尹指出由于太甲如此不义，只好将他放之于桐，以便在祖墓旁反省自新，不至于一辈子陷入迷途。

惟嗣王不惠于阿衡[1]，伊尹作书曰："先王顾諟天之明命[2]，以承上下神祇，社稷宗庙，罔不祗肃。天监厥德，用集大命，抚绥万方[3]。惟尹躬克左右厥辟[4]，宅师[5]，肆嗣王丕承基绪[6]。惟尹躬先见于西邑夏[7]，自周有终[8]，相亦惟终；其后嗣王罔克有终[9]，相亦罔终。嗣王戒哉[10]！祗尔厥辟，辟不辟，忝厥祖[11]。"

【注释】

[1]惟：思，考虑。惠：顺，顺从。阿衡：指伊尹。伊尹功勋卓著，尊称为"阿衡"。一说，商官名或谓伊尹之号。

[2]顾：瞻望，注视。諟（shì）：同"是"，此。

[3]抚绥：安定。

[4]惟：发语词，用于句首。尹：伊尹自指。躬：自身，亲自。左右：相帮，相助。厥：其。辟：君主，此指成汤。

[5]宅：安定。师：众，指百姓。

[6]肆：故，因此。丕：大。基绪：犹言基业，指国家政权。

[7]西邑夏：指夏王朝。

[8]周：忠信。《孔传》："周，忠信也。"此解甚确，当从。《国语·晋语五》："夫周以举事。"韦昭注："忠信曰周。"《论语·为政》："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何晏集解引孔安国曰："忠信为周，阿党为比。"宋、元儒怀疑此说，提出新解

（见《书经传说汇纂》引），恐不可信。

[9]后嗣王：指如桀一类的夏王。

[10]嗣王：此指太甲。

[11]忝：辱，有愧于。《孔传》：“辱其祖。”

【译文】

考虑到继承王位的太甲，不听从伊尹的劝告，伊尹便上书说：“先王经常注视上帝英明的命令，敬奉天上与地下的神灵，对社稷宗庙无不严肃恭敬。上帝看到了他的品德，因而将大命放在他的身上，让他治理安定四方。我能亲身追随在君主左右帮助他建功立业，使百姓各得其所，因此，你才能继承这伟大的基业。我首先亲身看到那夏国，君主能够保持忠信因而善终，大臣们也就能够保持忠信因而善终；他们后继的国王不能够保持忠信也就不能善终，大臣也就不能够保持忠信而善终。王呵！你可要警惕呵！恭敬地对待你的君位，君主不像君主，就会辱及你的祖先。”

王惟庸罔念闻[1]。伊尹乃言曰：“先王昧爽丕显[2]，坐以待旦[3]。旁求俊彦[4]，启迪后人[5]。无越厥命以自覆。慎乃俭德，惟怀永图[6]。若虞机张[7]，往省括于度则释[8]。钦厥止[9]，率乃祖攸行[10]。惟朕以怿[11]，万世有辞[12]。”

【注释】

[1]庸：平常。罔：不。

[2]昧爽：天快亮的时候。丕显：大明，谓大明其德。

[3]旦：早晨。

[4]旁求：广泛地访求。俊彦：才智过人之人。

[5]启迪：开导，启发。

[6]永图：深谋远虑。

[7]若：如同。虞：虞人，古时掌管山泽苑囿之官。机：指发射箭弩的机关。

[8]省（xǐng）：察看，检查。括：通“栝”，箭之末端与弓弦交会之处。度：规范，引申为要领。释：放。

[9]钦：严肃恭谨。止：仪态举止。《诗·大雅·抑》：“淑慎尔止。”郑玄笺：“止，容止也。”

[10]率：循，遵循。攸：所。

[11]以：因。怿（yì）：喜悦。

[12]辞：谓赞美之词。

【译文】

太甲仍然和平常一样，不听这些话，不把这些话放在心上。于是，伊尹说：“先王在天色未明之时，便考虑如何光大德行，坐在那里一直等到天亮。广泛地访求贤能之人，以教育开导后人。你不要超越你的权位而自取灭亡。你要谨慎地保持节俭的品德，要深谋而远虑。好像管理

山泽之人那样把机关打开了，还要观察是否合乎要领才能施放箭弩。严肃你的态度，遵循你祖先的行为准则。我会因此而高兴，后代也会赞美你。”

王未克变[1]。伊尹曰：“兹乃不义，习与性成[2]。予弗狎于弗顺[3]，营于桐宫[4]，密迩先王其训[5]，无俾世迷[6]。”王徂桐宫居忧[7]，克终允德[8]。

【注释】

[1]未克：不能。

[2]习：习惯。性：性情，品性。

[3]弗：不。狎：亲近。弗顺：谓不遵顺义理。

[4]桐宫：离宫，地处商汤墓地的旁边，在今河南偃师附近。

[5]密迩：亲近，谓亲近成汤之墓。

[6]无：不。俾：使。世：一世，一辈子。

[7]徂（cú）：往。居忧：孔颖达疏：“谓服治丧礼也。”

[8]允德：《孔传》：“言能思念其祖，终其信德。”

【译文】

王仍然不能改变自己的行为。伊尹说：“这就是不义，习惯与品性

已经养成。我不能够亲近你这不遵循义理之人，在桐这个地方营造一所宫殿，靠近先王的陵墓，使你在那里领受先王的遗训，不使你一辈子误入迷途。”王前往桐地的宫殿，住在那里，穿着治丧的礼服，终于能够听信德教。

太甲中

【题解】

本篇所记载的是太甲在桐经过三年的反省而悔过自新，伊尹决定还政太甲之事。可分为三段：第一段，为史官所写，除记载还政的具体时间地点外，还记载了伊尹为还政大事所作的准备和安排。文字极为简明扼要。第二段，记载就还政一事所作的对答。伊尹的谈话是书面的，当是为了表示郑重。在书面谈话中，伊尹首先阐明君和民之间的关系，非常明确地指出这种关系是相互依存的。正是从这种关系出发，伊尹高度评价了太甲悔过自新的行为，严肃地指出“嗣王克终厥德，实万世无疆之休”，不仅言简意赅而且寓意极为深刻。太甲在答辞中，作了深刻而又诚挚的检讨，并希望伊尹继续监督帮助自己。为了表达这种诚心，太甲在答辞时行了“拜手稽首”的大礼。以君对臣行此大礼，这在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之事。太甲悔过之诚于此可见。正是出于这种诚心，太甲留下了“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这句千古传诵的名言。第三段，记载了伊尹在还政仪式结束时所作的带有总结性质的谈话。在谈话之前，伊尹对太甲也行了“拜手稽首”的大礼。谈话中伊尹要求太甲“修厥身”、“子惠困穷”、“无时豫怠”、“奉先思孝，接下思恭”、“视远惟明；听德惟聪”。这种情真意切的反复叮咛，把这位老臣的拳拳忠心表达得淋漓尽致。

惟三祀十有二月朔[1]，伊尹以冕服奉嗣王归于亳[2]。

【注释】

[1]三祀：殷商称年为祀，三祀，指太甲继位的第三年。朔：阴历每月初一。

[2]冕服：天子所穿戴的礼帽、礼服。奉：进献。

【译文】

太甲继位第三年，十二月初一，伊尹带着礼帽、礼服，进献给太甲，并迎接太甲回到亳。

作书曰："民非后[1]，罔克胥匡以生[2]；后非民，罔以辟四方[3]。皇天眷佑有商[4]，俾嗣王克终厥德，实万世无疆之休[5]。"

【注释】

[1]后：指君主。

[2]罔克：不能。胥：相，互相。匡：帮助，扶持。

[3]辟：治理。

[4]眷佑：爱护帮助。

[5]休：美，美事。

【译文】

伊尹上书说："老百姓不依靠君主便不能相互扶持而生活；君主不

依靠老百姓便不能治理四方。伟大的上帝爱护帮助我商国，使王终于培养出好品德，这实在是千秋万代的美事。”

王拜手稽首曰：“予小子不明于德，自厎不类[1]。欲败度，纵败礼，以速戾于厥躬[2]。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3]。既往背师保之训[4]，弗克于厥初[5]，尚赖匡救之德[6]，图惟厥终。”

【注释】

[1]厎（zhǐ）：止，到。不类：不善。类，善。《诗·大雅·瞻卬》：“威仪不类。”毛传：“类，善。”

[2]戾：罪。躬：自身。

[3]逭（huàn）：逃避。

[4]师保：古时负责教导贵族子弟的官职，有“师”，有“保”，统称“师保”。此处指伊尹。

[5]弗克：不能。初：谓继位之初。

[6]尚：还，犹。赖：依。

【译文】

王行拜手礼，又行叩首礼，说：“我小子不清楚什么是德，以致走向不善。私欲败坏法度，放纵败坏礼仪，因而自身迅速招致罪责。上天造成的罪孽尚可躲开；自己作孽，便不可逃避。过去我违背了老师的教训，未能在即位时开个好头，依靠着老师的匡正和补救的恩德，才谋求

得到这好的结果。”

伊尹拜手稽首曰：“修厥身，允德协于下[1]，惟明后[2]。先王子惠困穷[3]，民服厥命，罔有不悦。并其有邦厥邻，乃曰：‘徯我后[4]，后来无罚[5]。’王懋乃德[6]，视乃厥祖，无时豫怠[7]。奉先思孝，接下思恭[8]。视远惟明，听德惟聪。朕承王之休无斁[9]。”

【注释】

[1]允德：诚心诚意的实德。协：和谐。

[2]明后：英明的君主。

[3]子惠：蔡沈《书集传》：“困穷之民，若己子而惠爱之。惠之若子，则心之爱者诚矣。未有诚而不动者也，故民服其命。”

[4]徯：等待。

[5]后：君主，此指成汤。罚：谓夏桀时刑罚之痛。

[6]懋：勉力，努力。

[7]豫怠：安逸怠惰。

[8]接下：谓对待臣下。

[9]休：美善，福禄。斁（yì）：厌弃。

【译文】

伊尹行拜手礼，又行叩首礼，说：“提高自身修养，具备实在的美德，从而使臣下和谐，这就是英明的君主。先王爱护贫穷困苦之人，老百姓服从他的命令，没有不高兴的。甚至那邻国百姓也拥戴他，便说：‘等待我们的君主汤吧，君主汤来了，我们就没有痛苦了。’王努力培养自己的品德，应该看一看你祖先的作为，无论何时都不要安逸怠惰。遵奉先王的遗训就是孝顺，对待臣下不傲慢就是谦恭。能够看得远，便是明智；能够听从德教，便是聪敏。这样，我就会承受王的好处而不会被厌弃了。”

太甲下

【题解】

本篇的内容可分两大段。第一大段又可分为三层，三层之间层层递进，紧密关联。第一层的内容可用文中三个字：“敬”、“仁”、“诚”来概括。这三个字以“仁”为主，“敬”、“诚”是对“仁”而言的，就是说实行“仁”的时候，要“敬”要“诚”。按伊尹所说这也正是天、民、鬼神的要求和希望所在。“天聪明，自我民聪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达于上下，敬哉有土！”（《皋陶谟》）天与鬼神的要求和希望是通过“民”表达出来的。只有怀着“敬”与“诚”去推行“仁”才能获得天的“亲”、鬼神的“享”、民的“怀”，从而保持住“天位”。第二层首先提出“德”，紧承上文，可以将这个“德”视为对“敬”、“仁”、“诚”的概括。然后严肃地指出其重要性：是否推行德政关系国家政权的兴亡，告诫太甲要做一个英明的国君必须慎始慎终推行德政。第二大段也分为三层，这三层分别指出三点应当注意的事项。第一点以登高行远为喻，指出要“慎终于始”，要“无轻民事”，要居安思危。第二点对于人们的言论要作具体分析，以“道”作为辨别其是非的标准。第三点分别对君与臣提出具体要求：君要做到“元良”、“罔以辩言乱旧政”；臣要做到“罔以宠利居成功”，如此则“邦其永孚于休”，国家将永远美好。第三层在写法上也值得注意，先以设问句开头，犹如警钟之鸣，然后作答。婉曲有致，耐人深思，耐人寻味！

伊尹申诰于王曰[1]：“呜呼！惟天无亲，克敬惟亲。民罔常怀，怀于有仁。鬼神无常享，享于克诚。天位艰哉[2]！

【注释】

[1]申：重复，一再。

[2]天位：指上帝赐予的君主之位。

【译文】

伊尹又一次告诫太甲说：“唉！上帝不会偏爱，能够恭敬从事的，上帝就会爱护。百姓不会永远感戴谁，只有推行仁德的君主，百姓才会感戴他。鬼神不会固定于享受谁的祭祀，只享受那诚实无欺之人的祭祀。保持上帝赐予的大位，是艰难的啊！

“德惟治，否德乱[1]。与治同道，罔不兴；与乱同事，罔不亡。终始慎厥与，惟明明后。

【注释】

[1]否德：不行德政。否，通“不”。德，指德政，其内涵为上文所说的“敬”、“仁”、“诚”。

【译文】

“只有推行德政，天下才能大治；不去推行德政，天下就会大乱。与治世之君走相同的道路，没有不兴盛的；与乱世之君行事相同，没有不灭亡的。开始和结束都同样恭谨，便是圣明的君主。

“先王惟时懋敬厥德，克配上帝。今王嗣有令绪[1]，尚监兹哉[2]。

【注释】

[1]令绪：美好的传统。令，美。绪，统系，世系。犹言传统。

[2]监：通“鉴”，借鉴。

【译文】

“先王是那样努力而恭谨地培养他的品德，能够和上帝的要求相吻合。现在，王啊！你有美好的传统，要时时参照这传统行事！

“若升高，必自下，若陟遐[1]，必自迩[2]。无轻民事，惟难；无安厥位，惟危[3]。慎终于始。

【注释】

[1]陟：远行，长途跋涉。遐：远。

[2]迩：近。

[3]惟：思，想到。此句言居安思危。

【译文】

“譬如登高，一定要从下面开始；譬如行远，一定要从近处开始。对民众的事情不要轻忽，要想到治理百姓是艰难的；不要安逸，要想到你的权位是不稳的。谨慎对待结尾，要像谨慎对待开始那样。

“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诸道；有言逊于汝志[1]，必求诸非道。

【注释】

[1]逊：顺。

【译文】

“有人说话违背了你的心愿，一定要研求他的话是否合于正道；有人说话顺从了你的心愿，一定要研求他的话是否不合乎正道。

“呜呼！弗虑胡获？弗为胡成？一人元良[1]，万邦以贞[2]。君罔以辩言乱旧政[3]，臣罔以宠利居成功，邦其永孚于休[4]。”

【注释】

[1]元良：大善，大贤。谓德行达到最高程度。

[2]贞：通“正”，谓君主。《尔雅》：“正，长也。”《广雅》：“正，君也。”

[3]旧政：谓先王成汤的理政之法。

[4]孚：信。休：美好。

【译文】

“唉！不思考怎么会有收获？不努力怎么会有成功？君主非常贤良，无数诸侯国便会尊奉你为君主。君主不以能言善辩而搞乱了先王成汤的理政之法；臣下不以君主的宠信而在获得成功之后，仍以安居官位为利，这样，相信国家将永远美好。”

咸有一德

【题解】

《孔传》本篇《序》："伊尹作《咸有一德》。"未明言写作的具体时间，然而本篇开头史官的一段话却将写作时间作了明确的交代。根据这个交代，本篇作于伊尹"告归"之前，"陈戒"的对象是太甲。"陈戒"的要点仍然是"德"，可分为三段。第一段，要点是"一"，所谓"一"是和"二三"相对而言的。"一"是纯一，是纯正不杂；"二三"恰好相反，是混杂不纯。纯一之德，既是天意也是民意："惟天佑于一德"，"惟民归于一德"。夏桀"弗克庸德，慢神虐民"，所以得不到上帝的保佑，而"惟尹躬暨汤，咸有一德"，所以才"爰革夏正"。于此可见"一德"的重要。第二段的要点仍然是"一"，不过这里的"一"却有另外一层含义："终始惟一。"同时指出要做到"终始惟一"，就必须"日新"其"德"。《礼记·大学》："汤之《盘铭》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郑玄注："《盘铭》刻戒于盘也。"（《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影印本下册第1673页）这段记载与此处相互辉映。从第一段伊尹所说"惟尹躬暨汤，咸有一德"，大约汤之"德"也是在伊尹影响下形成的，同时在伊尹的影响下对"德"的重要性以及保持"德"的方法有深刻认识，故刻《盘铭》以自警。从这一点来看，第二段，所说的"一"比第一段所说的"一"在内容上又深了一步，可见两段之间有递进关系。第三段，文字虽较短却带有总结性质。首先以"观德"、"观政"进一步强调"德"的重要性。其次，指出君与民之间的关系"后非民罔使，民非后罔事"，就是说君与民之间是相互依存的关系，相较而言，民更为重要，因为"匹夫匹妇，不获自尽，民主罔与成厥功"。离开老百姓，君主便做不成，因而伊尹语重心长地

告诫太甲“无自广以狭人”，不要瞧不起老百姓（“匹夫匹妇”）。这种思想该是多么难能可贵！

《商书》的古文共10篇，其中为伊尹所作的就有5篇之多。从这5篇的内容来看，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伊尹不但是一位政治家，同时也是一位思想家。

伊尹既复政厥辟[1]，将告归[2]，乃陈戒于德[3]。

【注释】

[1]复政：还政。指《太甲中》所述伊尹还政于太甲一事。辟：君主，指太甲。

[2]告归：《孔传》：“告老归邑。”告老，犹今言退休。

[3]德：其内容见《太甲下》。

【译文】

伊尹已经将政权交还给他的君主太甲，将要告老还乡，于是条陈德的重要，向王提出告诫。

曰：“呜呼！天难谌[1]，命靡常[2]。常厥德，保厥位；厥德匪常，九有以亡[3]。夏王弗克庸德[4]，慢神虐民[5]，皇天弗保。监于万方，启迪有命[6]，眷求一德[7]，俾作神主[8]。惟尹躬暨汤[9]，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以有九有之师，爰革夏正[10]。非天私我有商，惟天佑

于一德；非商求于下民，惟民归于一德。德惟一，动罔不吉；德二三，动罔不凶[11]。惟吉凶不僭在人[12]，惟天降灾祥在德。

【注释】

[1]谌（chén）：相信。

[2]靡：不，表否定。常：永久的，固定不变的。

[3]九有：九州，引申为国家政权。

[4]庸：用。

[5]慢：轻慢，轻忽。

[6]启迪：开导。有命：谓可以拥有并承受天命。

[7]眷求：殷切寻求。

[8]神主：百神之主，实指百姓之主。《多方》：“于惟时求民主，乃大降显休命于成汤，刑殄有夏。”又：“乃惟成汤克以尔多方简，代夏作民主。”可证“神主”即“民主”，亦即百姓之主。

[9]惟：只有。尹躬：伊尹自指。躬，自身。

[10]爰：于是。革夏正：改夏代的历法。改历法即改朝换代。

[11]罔：无。

[12]僭（jiàn）：差错。

【译文】

伊尹说："唉！上天是难以相信的，天命并不固定。经常保持你的品德，就能够保持住你的权位；不能够经常保持你的品德，就会丧失天下。夏桀不能施行德政，轻慢地对待神灵，虐待百姓，伟大的上帝便不再保护他。对普天之下进行考察，开导那可以承受天命并殷切寻求保持纯正之德的人，使他作为百神之主。只有我伊尹和汤王，都具有这纯正之德，能够符合上天的旨意，接受上天圣明的命令，率领九州的军队，于是推翻夏朝，改革了夏代的历法。不是上帝偏爱我商国，而是因为上天对纯德之人加以保护；不是我商国要下民服从，而是因为民众归顺那纯德之人。只要品德纯正，无论如何行动没有不吉的；品德混杂不纯，无论如何行动都会凶险。吉利或凶险不会有差错，全在人为，上天降下灾祸或吉祥在于人的德行。

"今嗣王新服厥命，惟新厥德。终始惟一，时乃日新[1]。任官惟贤材，左右惟其人[2]。臣为上为德[3]，为下为民[4]。其难其慎，惟和惟一[5]。德无常师，主善为师。善无常主，协于克一[6]。俾万姓咸曰[7]：'大哉王言。'又曰：'一哉王心。'克绥先王之禄，永厎烝民之生[8]。

【注释】

[1]时：通"是"。日新：天天更新，不可间断。

[2]左右：指近臣。惟其人：惟贤人是用。

[3]为上为德：《孔传》："奉上布德。"

[4]为下为民：《孔传》：“顺下训民。”

[5]惟和惟一：《孔传》：“群臣当和一心以事君政。”

[6]协于克一：《孔传》：“言以合于能一为常德。”常德，即纯正之德。

[7]俾：使。咸：都，皆。

[8]厎（zhǐ）：获得。烝民：众民。烝，众。

【译文】

“现在，王刚刚受命继承王位，只有更新你的品德。要始终保持品德的纯正，也只有天天更新。任用官吏，只能任用贤能之人，左右的大臣只有这样的人才可以。官吏们为君主推行德政，顺从民愿，教导民众。这是艰难之事，可要慎重啊！要和衷共济，要始终如一。培养品德，没有固定的老师，只要是注重善行的，便可以作为老师。善行不固定于某一个人身上，能够始终如一合乎纯正之德的，才能保持住善行。使百姓都说：‘伟大啊！王的言论。’又说：‘纯正啊！王的思想。’这样才能安保先王给予我们的幸福，永远使百姓获致美好的生活。

“呜呼！七世之庙[1]，可以观德。万夫之长，可以观政[2]。后非民罔使，民非后罔事？无自广以狭人[3]。匹夫匹妇，不获自尽[4]，民主罔与成厥功[5]？”

【注释】

[1]七世之庙：蔡沈《书集传》：“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七。七庙亲尽则迁，必有德之主，则不祧毁。故曰：‘七世之庙，可以观德。’”

[2]“万夫”二句：蔡沈《书集传》：“天子居万民之上，必政教有以深服乎人，而后万民悦服。故曰：‘万夫之长，可以观政。’”万夫之长，指君主。

[3]自广：自大。狭：小看，轻视。

[4]自尽：自尽其力。

[5]民主：指君主。

【译文】

“唉！天子的宗庙，七代不毁，便可以看出天子德泽深厚。从君主的作为上，可以看到政治的得失。君主如果不依靠百姓，他还能使用谁呢？百姓如果不依靠君主，他们还尊奉谁呢？不要自高自大而轻视别人。平民百姓不能尽力，那么，君主和谁一起去成就他的功业？”

说命上

【题解】

《孔传》本篇《序》："高宗梦得说，使百工营求诸野，得诸傅岩，作《说命》三篇。"《史记·殷本纪》："帝小乙崩，子帝武丁立。帝武丁即位，思复兴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政事决定于冢宰，以观国风。武丁夜梦得圣人，名曰说。以梦所见视群臣百吏，皆非也。于是乃使百工营求之野，得说于傅险中。是时说为胥靡，筑于傅险。见于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与之语，果圣人，举以为相，殷国大治。故遂以傅险姓之，号曰傅说。"

本文可分四段：第一段，为史官叙事之辞，然后是群臣的进谏。谏辞的内容是要求王在"免丧"之后要开口说话发布命令，以便群臣有所遵循处理政务。第二段，是王的答辞，在答辞中王指出"弗言"的原因主要是考虑到自己的才德赶不上先王，不敢开口说话发布政令。在"恭默思道"中，"梦帝赉予良弼，其代予言"。于是将梦中之人绘成图形，在天下广泛寻求，结果在傅岩寻到此人，而此人却是在傅岩做版筑工匠的刑徒傅说（参见《孟子·告子下》）。王毫不犹豫地将这位"刑徒""爰立作相"，并"置诸其左右"。这真是一个富有传奇色彩的故事！对此，笔者在《〈尚书大传〉平议》（见《中国经学》第四辑）一文中有较为详细的推断与分析。读者如有兴趣，可以参阅。限于篇幅，此处就不再词费了。第三段，是武丁的文告。这段文告十分精彩。连续用三个比喻，将求贤若渴，求"诲"若渴，求治若渴，以及对傅说倚重的心情，表达得淋漓尽致！虽历经数千年，至今读来仍然令人感动不已！尤其值得注意的

是这一切则是着眼于“以康兆民”上，不能不令人深长思之。第四段，是傅说的答辞。答辞简洁精练，没有庸俗的客套，却有深沉的内涵，同样值得深思。

王宅忧[1]，亮阴三祀[2]。既免丧，其惟弗言[3]。群臣咸谏于王曰[4]：“呜呼！知之曰明哲[5]，明哲实作则[6]。天子惟君万邦，百官承式[7]。王言惟作命，不言臣下罔攸禀令[8]。”

【注释】

[1]宅忧：指居守父丧。宅，居。

[2]亮阴：参见《无逸》第二段注[11]。三祀：三年。

[3]其：指武丁。弗言：不说话。

[4]咸：都。谏：规劝。

[5]知之：此处谓通晓国家政务。明哲：圣明睿智。

[6]作则：谓制定法规。

[7]承式：指按照法规行事。

[8]罔攸禀令：无法按照法规行事。

【译文】

殷高宗武丁居其父小乙之丧，三年不说话。服丧已满，他还是不说

话。众大臣都向王进谏说："唉！通晓国家政务叫做圣明睿智之人，圣明睿智之人才可以制定法规。天子是众多诸侯国的君主，百官都要按照天子所制定的法规行事。天子的话便是命令，不说话，臣下便不能按照命令行事了。"

王庸作书以诰曰[1]："以台正于四方[2]，惟恐德弗类[3]，兹故弗言。恭默思道，梦帝赉予良弼[4]，其代予言。"乃审厥象[5]，俾以形旁求于天下。说筑傅岩之野[6]，惟肖[7]。爰立作相[8]，王置诸其左右。

【注释】

[1]庸：于是。

[2]台（yí）：我。正：表率。

[3]弗类：不似，谓不似先王德行之高。

[4]赉（lài）：赐予。良弼：贤能的助手。

[5]审厥象：《孔传》："审所梦之人，刻其形象。"审，仔细，此处指仔细回忆梦中之人的形象。

[6]说（yuè）：人名。即傅说。傅岩：地名。在今山西平陆与河南陕县之间的三门峡附近。

[7]肖：相似。

[8]爰：于是。

【译文】

王因而写下文告，用以告诫百官说："以我作为四方臣民的准则，恐怕我的德行尚未达到先王的高度，因此我不敢说话。我恭敬沉默地在思考治国之道，梦见上帝赐给我贤能的助手，让他代我说话。"王仔细地回忆梦中之人的形象，把他绘成图形，在四方广泛地寻求。傅说在傅岩这块地方从事版筑工作，和图形相似。于是将傅说立为相，王将他安置在自己左右。

命之曰[1]："朝夕纳诲[2]，以辅台德。若金，用汝作砺[3]；若济巨川[4]，用汝作舟楫；若岁大旱，用汝作霖雨[5]。启乃心，沃朕心[6]。若药弗瞑眩[7]，厥疾弗瘳[8]；若跣弗视地[9]，厥足用伤。惟暨乃僚，罔不同心，以匡乃辟[10]，俾率先王[11]，迪我高后[12]，以康兆民[13]。呜呼！钦予时命[14]，其惟有终[15]。"

【注释】

[1]命：辞命，文告。

[2]诲：教导。宋代王炎说："不曰谏而曰诲者，盖屈己以求教也。"（《书经传说汇纂》引）此说可从。

[3]砺：磨刀石。

[4]济：渡过。巨川：大河。

[5]霖雨：连绵的大雨。

[6]沃：灌溉，滋润。

[7]瞑眩：形容药性发作时心中难以忍受的感觉。

[8]瘳（chōu）：病愈。

[9]跣（xiǎn）：赤足。

[10]匡：纠正，帮助。乃：你的。辟：君主。

[11]俾：使。率：遵循。

[12]迪：依照。高后：先祖。《孔传》及《集传》均以为指成汤。

[13]康：安，乐，谓安居乐业。兆民：众民。兆，极言其多。

[14]钦：敬。时：通“是”。命：命辞。

[15]有终：谓好的结果。

【译文】

文告说：“早晨晚上都要对我加以教导，以帮助我提高品德。如果是金属器物，就用你做琢磨金属的砺石；如果要渡过大河，就用你做船只；如果年岁大旱，就用你做滋润禾苗的甘雨。打开你的思想，培养我的智力。如果你的药剂不够分量，这疾病就治不好；如果你赤着脚，不仔细地看着地面行走，这脚就会受伤。你和你的同僚，无不同心同德来扶助你的君主，从而使他遵循先王的道路，按照先祖的治国方法治理国家，使亿万百姓得以安居乐业。唉！恭敬地对待我的文告，我们的事业便会有好的结果。”

说复于王曰[1]：“惟木从绳则正[2]，后从谏则圣[3]。后克圣[4]，臣不命其承[5]，畴敢不祗若王之休命[6]？”

【注释】

[1]说：傅说自指。复：回复，回答。

[2]绳：绳墨，木匠用以取直的工具。

[3]后：君主。

[4]克：能。

[5]臣不命其承：《孔传》：“君能受谏，则臣不待君命，其承而谏之。”

[6]畴：谁。祗（zhī）：敬。若：顺从。休命：美善的命令。美善可引申为英明。

【译文】

傅说回答王说：“木料只有按照绳墨才能取正，国王只有从谏如流，才能圣明。官吏不等到国王有所表示，便能根据国王的心愿提出谏正，谁敢不恭敬地顺从王的英明的命令？”

说命中

【题解】

本篇的内容主要是傅说向武丁的进言。可分为两段：第一段，为进言的全文，进言的内容十分深刻，十分重要。要点有三：一，明确君、臣、民三者的关系。这种关系就是君、臣为治理者，民为被治理者。治理与统治有别，其目的是“以康兆民”（见《说命上》），就是说为百姓谋求安康。根据这个目的，王必须是“明王”。这个“明王”的职责是恭敬地根据“天道”设立诸侯国及其国君以及各级各类的官吏，并制定正确的法规。二，整肃吏治。“惟治乱在庶官”，可见吏治关乎治乱，关系重大，必须整肃。方法是“官不及私昵，惟其能；爵罔及恶德，惟其贤”。三，对天子、诸侯国君、各级各类官吏提出要求。特别是对天子的要求，天子一定要做到赏罚分明，法规的制定要圣明，要做到“政事惟醇”。总体的要求则是不要贪图“逸豫”，不要自满矜能，不要启宠纳侮耻过作非，不要“黩予祭祀”，每件事都要考虑周全，做到“有备无患”。这三个要点总体来说，便是为君立政之道。第二段，则是武丁与傅说通过对话分别对上述为君立政之道的表态。武丁由衷地赞美说：“旨哉！”并认为“你的这些话都是可以实行的。如果你不能说出这些美好的话来，我也就无法听到并付诸实施了”。推重之意，溢于言表。傅说则直言他的这些话是完全“协于先王成德”，并直言“非知之艰，行之惟艰”。坦诚之至，知道容易而落实起来难啊！多么深沉的意蕴。

惟说命总百官[1]，乃进于王曰：“呜呼！明王奉若天道[2]，建邦设都[3]，树后王君公[4]。承以大夫师长[5]，不惟逸豫[6]，惟以乱民[7]。惟天

聪明，惟圣时宪[8]，惟臣钦若[9]，惟民从乂[10]。惟口起羞[11]，惟甲胄起戎[12]，惟衣裳在笥[13]，惟干戈省厥躬[14]。王惟戒兹[15]，允兹克明[16]，乃罔不休[17]。惟治乱在庶官[18]。官不及私昵[19]，惟其能；爵罔及恶德[20]，惟其贤。虑善以动[21]，动惟厥时。有其善[22]，丧厥善；矜其能[23]，丧厥功。惟事事[24]，乃其有备，有备无患。无启宠纳侮[25]，无耻过作非[26]。惟厥攸居，政事惟醇[27]。黩予祭祀[28]，时谓弗钦[29]。礼烦则乱，事神则难。”

【注释】

[1]说：傅说。总：统率。

[2]奉若：承受，遵从。

[3]建邦：指在天下分别设立国家。设都：指分别在每个国家设立都城。

[4]树：设立。后王：指天子。君公：指诸侯国的国君。

[5]承：通“丞”，辅佐。大夫师长：指各级各类官吏。

[6]逸豫：安逸和快乐。

[7]乱：治理。

[8]时：通“是”，这。宪：法。

[9]钦若：恭敬地遵循。

[10]乂（yì）：治理，安定。

[11]口：指从口中说出的话。起：引起。羞：耻辱。

[12]甲胄：古代战士的铠甲和头盔。戎：兵戎，指战祸。

[13]衣裳：指标示官吏等级制的服装。笥（sì）：盛食品及衣物的竹器。

[14]省（xǐng）：清楚，明白。厥：其，此处指武丁。躬：自身，也指武丁。

[15]兹：此，这。

[16]允：信。克：能。

[17]罔：无。休：美好。

[18]庶：众。

[19]私昵：与个人关系亲近的人。

[20]爵：官位爵禄。恶德：不良无德之人。

[21]虑善：考虑成熟。

[22]有其善：谓自满其善而不加勉。

[23]矜：自夸。

[24]事事：每一件事。

[25]启宠纳侮：孔颖达疏：“无得开小人以宠，自纳此轻侮也。”

[26]耻过：羞于承认过错。

[27]醇：通“纯”，纯正不杂。

[28]黩（dú）：轻慢不敬。

[29]时：通“是”。弗钦：不敬。

【译文】

傅说受命统领百官，于是向王进谏说：“唉！英明的王啊！你尊奉顺从天道，建立国家，设置国都，设立天子、诸侯。大夫官吏作为辅佐统率百姓秉承天子的意旨行事，不是为了天子的安逸和快乐，而是为了治理百姓。只有上帝是聪明的，只有圣明的天子才能制定这些法规，臣吏们恭敬地顺从这些法规，百姓才能因治理而安定。言论会招致耻辱，兵甲会导致战祸，标志爵位的礼服放在衣箱之中，礼服用于赏赐，干戈用于讨伐，对于赏罚你一定要考虑清楚。王啊！你一定要谨慎地对待这些事情，如此，便能够达到圣明，也就无不美好了。大治还是大乱，在于百官的好坏。对于官吏不是任命那些和自己亲近的人，而是那些贤能之人；爵位不是赏赐给那些不良无德之人，而是那些有德有才之人。措施一定要考虑成熟才可以付诸行动，行动一定要合乎时宜。自己满足于已有的好品德，那你就会丧失这些品德；自己夸耀自己的能力，那你就会丧失功业成就。做每件事情，你都要事先有所准备，有了准备便不会产生祸患。不要宠信小人而招致轻侮，不要羞于认错而文过饰非，以致铸成大错。你要居于正道，政务才能纯正不杂。按照私欲举行祭祀，这就叫做不恭敬。祭祀礼仪过于烦琐，就会紊乱，这样去礼拜神灵，就难于达到目的了。”

王曰："旨哉[1]！说，乃言惟服[2]。乃不良于言，予罔闻于行[3]。"说拜稽首曰："非知之艰，行之惟艰。王忱不艰[4]，允协于先王成德[5]，惟说不言有厥咎[6]。"

【注释】

[1]旨：美好。

[2]乃：你。服：行，实行。

[3]罔：无。

[4]忱：诚信。

[5]允：信。协：合乎。

[6]咎：过错。

【译文】

王说："好啊！傅说，你的这些话都是可以实行的。如果你不能说出这些美好的话来，我也就无法听到并付诸实施了。"傅说行跪拜之礼，说："懂得道理并不困难，付诸实行才是困难的。王只要相信这些道理，就不会感到艰难了，相信这些话是合乎先王已经形成的美好传统的，如果我不将这些道理说出来，就是我的过错。"

说命下

【题解】

本篇和上篇一样，记载的是武丁和傅说两人的对话，是上一篇的延续，和上一篇存在着紧密的联系。可分三段：第一段，是武丁的谈话。在这段谈话中，武丁首先回顾了自己的经历："学于甘盘"、"遁于荒野"。这番经历在今文《尚书》中也能得到证实。《君奭》："在武丁时，则有若甘盘。"《无逸》："其在高宗，时旧劳于外，爰暨小人。"（高宗即武丁）但武丁对这段经历并不满意："厥终罔显"，认为在学业上没有任何明显的长进。接着连用两个比喻：做酒醴的关键是"麴糵"；做和羹的关键是"盐梅"，并以十分肯定的口气说："尔惟麴糵"、"尔惟盐梅"。"尔"，指的便是傅说。由此可见，在武丁的心目中傅说是何等关键的重要人物！正因为如此，武丁恳切地要求傅说：对我进行多方面的培养，不要抛弃我。并坦诚地表示：我一定能按你的教导去做。一代帝王在臣子面前，如此虚心求教，态度又是那样的坦诚恳切，不愧为有殷一代的名君。如此修养，如此境界，加以"伟大"二字，亦不为过！第二段，是傅说的答辞。这段答辞要点有三：一是学习古人的遗训。其重要性在于不如此便不能成就事业。二是学习态度要虚心专心。只有如此，知识才能不断积累，品德才能臻于完美。三是广泛招揽贤能之人，并将他们安排在各种恰当的职位上。这三点对君主的修身及治国都是非常重要的。第三段，是武丁的谈话。在这段谈话中，武丁扼要地谈到了伊尹的言论和事迹。要求傅说具有伊尹那样的襟怀，并像伊尹辅佐成汤那样辅佐自己，以成就大业。傅说非常爽快地答应了这个要求。这说明武丁以成汤自期而傅说亦以伊尹自任。这又是一对君臣相知

相遇的典型。古文《尚书》中，《商书》一共10篇，而有关伊尹和傅说的就有8篇之多，足见编者对伊尹与成汤、傅说与武丁这两对君臣相知相遇的重视。

王曰：“来！汝说。台小子旧学于甘盘[1]，既乃遁于荒野，入宅于河[2]。自河徂亳[3]，暨厥终罔显[4]。尔惟训于朕志[5]，若作酒醴[6]，尔惟麹糵[7]；若作和羹[8]，尔惟盐梅[9]。尔交修予[10]，罔予弃，予惟克迈乃训[11]。”

【注释】

[1]台（yí）小子：我小子。武丁自称。台，我。旧：以往，从前。甘盘：人名。武丁时贤臣。

[2]宅：居。河：孔颖达以为当指河洲，洲为水中可居之地（见《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影印本上册第175页下）。可从。

[3]徂（cú）：往。亳：地名。殷的国都。武丁在盘庚之后，此处之亳即盘庚所迁之国都。其地在今河南安阳。

[4]暨（jì）：至，到。

[5]训：训导，教导。志：心意，愿望。

[6]醴（lǐ）：甜酒。

[7]麹（qū）糵（niè）：酒曲，酿酒的发酵物。

[8]和羹：使用适当的调料，调和成味道适宜的羹汤。

[9]盐梅：制作羹汤的调料。盐，味咸。梅，醋，味酸。

[10]交修：多方面培养。交，《孔传》：“非一之义。”修，培养。

[11]克：能。迈：行，做。训：教导。

【译文】

王说：“来吧，你这傅说呀！我以前曾向甘盘这位贤臣学习过，但不久我就退隐荒野，居住在河洲。又从河洲到了亳都，几经迁徙，到最终在学业上没有任何明显的长进。你要对我加以训导，满足我的求知愿望，好比做甜酒，你就是那酒曲；又好比做五味调和的羹汤，你就是那盐和梅。你要多方面培养我，不要抛弃我，我一定能按你的教导去做。”

说曰：“王，人求多闻，时惟建事[1]，学于古训乃有获。事不师古[2]，以克永世，匪说攸闻[3]。惟学，逊志务时敏[4]，厥修乃来。允怀于兹[5]，道积于厥躬[6]。惟斅学半[7]，念终始典于学，厥德修罔觉。监于先王成宪[8]，其永无愆[9]。惟说式克钦承[10]，旁招俊乂[11]，列于庶位。”

【注释】

[1]时：通“是”。惟：希望，愿望。

[2]师古：效法古人。

[3]匪：同“非”。攸：所。

[4]逊志：虚心谦逊。时敏：时时努力。敏，努力。

[5]允：信。怀：怀藏，时刻想着。兹：此，这。

[6]厥躬：自身。

[7]斅（xiào）学：《孔传》：“斅，教也。教，然后知所困，是学之半。终始常念学，则其德之修无能自觉。”孔颖达疏：“言有所得而不能自知也。”

[8]监：借鉴。成宪：成法。

[9]愆：过错。

[10]钦：敬。

[11]旁：广泛。招：招揽。俊乂（yì）：杰出人才。

【译文】

傅说说：“王啊！人们增长知识，是希望成就一番事业，学习古人的遗训，才会真正有所收获。成就事业不效法古人，而能使事业兴旺长存，我傅说耳所未闻。学习态度要谦逊，必须时时努力，这样学业才能有长进。相信并记住这些，知识就会在自身不断积累。教人所获是学习所得的一半，始终专心于学习，品德就会在不知不觉中臻于完美。借鉴先王的成法，将永远不会有过失。我傅说因此能敬奉你的意旨，广泛招揽贤能之人，把他们安排在各种恰当的职位上。”

王曰："呜呼！说，四海之内，咸仰朕德，时乃风[1]。股肱惟人[2]，良臣惟圣。昔先正保衡作我先王[3]，乃曰：'予弗克俾厥后惟尧舜[4]，其心愧耻，若挞于市[5]。'一夫不获，则曰'时予之辜'[6]。佑我烈祖，格于皇天[7]。尔尚明保予[8]，罔俾阿衡专美有商[9]。惟后非贤不乂[10]，惟贤非后不食[11]。其尔克绍乃辟于先王[12]，永绥民[13]。"

【注释】

[1]时：通"是"。乃：你，指傅说。风：谓教化。

[2]股肱（gōng）：大腿和手臂。

[3]先正：先代总领百官之臣。保衡：亦称"阿衡"，谓天下所取安，所取平。指伊尹而言。如此称谓含有对伊尹的功劳及作用的崇高评价（见中华书局《十三经注疏》影印本上册第223页下至第224页上《君奭》的《孔传》及孔颖达疏）。

[4]弗克：不能。俾：使。厥：其，指伊尹。后：君，指成汤。惟：为，是。

[5]挞于市：形容耻辱之甚。挞，用鞭子或棍子打。

[6]"一夫"二句：《孟子·万章上》引伊尹一段话："与我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吾岂若使是君为尧、舜之君哉？吾岂若使是民为尧、舜之民哉？吾岂若于吾身亲见之哉？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也。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斯道觉斯民也，非予觉之而谁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被尧、舜之泽者，若己推而内之沟中，其自任以天

下之重如此。”可以参证此处所引伊尹所说的话。一夫，一个寻常百姓。辜，罪过。

[7]格：至，及。《孔传》：“言以此道左右成汤，功至大天，无能及者。”皇：大。

[8]尚：佑助。明：通“勉”，努力，尽力。

[9]专美：谓独享美名。

[10]乂（yì）：治。

[11]不食：谓不被重用。《集传》：“君非贤臣不与共治；贤非其君不与共食。言君臣相遇之难如此。”

[12]绍：继承。乃：你。辟：君主。

[13]绥：安。

【译文】

王说：“啊！傅说，天下的人都敬仰我的德行，这都是因为你的教化所致。手足齐全就是成人，有良臣辅佐才能成为圣君。从前先贤伊尹使我的先王兴起，他曾这样说：‘我如果不能使我的君主成为尧、舜那样的圣君，我的内心会感到惭愧和耻辱，如同在闹市受到鞭打一样。’只要有一个人未得其所，他就说‘这是我的罪过’。他辅助我的烈祖成汤，他的功劳达到天一样伟大，无人可及。你要努力辅佐我，不要使伊尹在我商家独享这一美誉。君主没有贤人辅助，就治理不好天下；贤人没有圣君赏识，就不会被重用。希望你能让你的君主继承先王的传统，永久地安定百姓。”

说拜稽首曰："敢对扬天子之休命[1]。"

【注释】

[1]对扬：《孔传》："对，答也。答受命而称扬之。"休：美。

【译文】

傅说跪拜叩头，说："请让我报答并宣扬天子的美好教导。"

周书

泰誓上

【题解】

《孔传》本篇《序》：“惟十有一年，武王伐殷，一月戊午师渡孟津，作《泰誓》三篇。”《史记·周本纪》：“十一年十二月戊午，师毕渡盟津，诸侯咸会。曰：‘孳孳无怠！’武王乃作《太誓》。”

对于灭殷战争，据今文《尚书》、古文《尚书》、《尚书大传》，有三篇记载此事。这三篇是《泰誓》、《牧誓》、《大战》。如果把这三篇放在一起研读，不难发现这三篇将此次灭殷战争经过叙述得井然有序。《泰誓》所写的是战前准备。从《尚书大传·大誓》的记载来看，不但八百诸侯盟于孟津，且天示异象“白鱼入舟”，又“有火流于王屋，化为赤乌，三足”。《史记·周本纪》：“武王渡河，中流，白鱼跃入王舟中，武王俯取以祭。既渡，有火自上复于下，至于王屋，流为乌，其色赤，其声魄云。是时，诸侯不期而会盟津者八百诸侯。诸侯皆曰：‘纣可伐矣。’武王曰：‘女未知天命，未可也。’乃还师归。”可见《泰誓》所写的只不过是战前的准备。《牧誓》一文则是战前动员令，发布之后便是战争的开始，经过这次战争灭掉殷王朝。《大战》篇为《尚书大传》所录，全文首尾完具，应是全文。但不见于今、古《尚书》，所写也是灭殷战争，对此次战争经过写得极为简略，大部分则是

写开国后的大政方针的确定以及处理战后有关事宜。无疑写于战后。

本文可分为两段。第一段，写武王历数殷纣的罪行。其中尤以对忠良及百姓所使用的酷刑为甚，手段之残忍，令人发指！第二段，武王指出“商罪贯盈，天命诛之”，又指出“天矜于民，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可见发动灭殷战争乃是顺天应民的正义之举。值得注意的是此段开始的一句话：“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师。”这句话意思非常明确：君、师是为民而“作”，而不是相反，很清楚“民”才是根本。其中意蕴，值得人们深思！

惟十有三年春，大会于孟津[1]。

【注释】

[1]“惟十有三年”二句：此处为史官叙事之辞。就年份而言，较《孔序》、《史记》推迟二年。恐误。孟津，黄河渡口，在今河南孟津境内。

【译文】

周武王十三年春天，诸侯在孟津大会师。

王曰：“嗟！我友邦冢君越我御事庶士[1]，明听誓[2]。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亶聪明[3]，作元后[4]，元后作民父母。今商王受[5]，弗敬上天，降灾下民。沉湎冒色[6]，敢行暴虐，罪人以族[7]，官人以世[8]。惟宫室、台榭、陂池、侈服[9]，以残害于尔万姓。焚炙忠

良[10]，刳剔孕妇[11]。皇天震怒，命我文考[12]，肃将天威，大勋未集[13]。肆予小子发，以尔友邦冢君，观政于商[14]。惟受罔有悛心[15]，乃夷居[16]，弗事上帝神祇[17]，遗厥先宗庙弗祀[18]。牺牲粢盛[19]，既于凶盗[20]。乃曰：‘吾有民有命！’罔惩其侮[21]。

【注释】

[1]冢（zhǒng）君：大君，指随从伐商的诸侯国君。越：和。御事：对办理政务的官员的泛称。庶士：众多官员。

[2]明：努力。

[3]亶（dǎn）：诚，信。《孔传》：“人诚聪明，则为大君。”

[4]元后：大君。

[5]受：即纣。

[6]冒：贪。色：指女色。

[7]罪人：惩罚人。以：用。族：谓灭族。

[8]官人：谓以官职任用人。世：《集传》：“世，子弟也。官使不择贤才，惟因父兄而宠任子弟也。”

[9]台榭（xiè）：在高土台上用贵重的木料建成的敞屋。陂（bēi）池：池塘。侈服：华丽的服饰。

[10]焚炙：指纣使用的炮烙酷刑。刘向《列女传》：“百姓怨望，诸

侯有畔者，纣乃为炮烙之法，膏铜柱，加之炭，令有罪者行其上，辄堕炭中，妲己乃笑。”

[11]刳（kū）剔（tī）孕妇：《孔传》：“怀子之妇，刳剔视之。”皇甫谧以为：“纣剖比干妻，以视其胎。”恐属附会，仅供参考，难以信据。

[12]文考：指文王。

[13]大勋：大功。未集：没有完成。集，完成，成就。《集传》：“大功未集而文王崩。”

[14]观政：考察政情。

[15]悛（quān）：悔改。

[16]乃：竟然。夷居：《书经传说汇纂》引林之奇曰：“言倨肆而无礼也。”

[17]神祇（qí）：天地百神。

[18]厥：其，指纣。先：谓先祖。

[19]牺牲：古时用作祭祀的色纯体全的牲畜。粢（zī）盛（chéng）：盛在祭器内用作祭祀的谷物。

[20]既：尽。

[21]惩：戒止。侮：犹侮慢，谓态度傲慢。

【译文】

武王说：“啊！我的友邦大君和我的治事大臣，你们努力听着我的誓言。天和地是万物的父母，人是万物中的灵长。真正聪明的人能做大君，大君要做民众的父母。现在商王纣不尊敬上天，给民众降下灾祸。他沉湎于饮酒，贪于女色，胆敢施行暴虐的刑律，用灭族的酷刑惩罚人，用世袭的方法任用人。为了建造宫室、台榭、陂池，制作奢侈的服装，他残害你们万姓民众，烧杀忠良之人，解剖妊娠妇女。于是皇天发怒，命令我的父亲文王严肃执行上天的惩罚之命，可惜这大功没有完成。从前我这小子姬发曾和你们友邦大君到商国考察过政情。看到商王纣没有悔改之意，竟然傲慢不恭，不祭祀上帝及天地百神，遗弃他的祖先宗庙而不祭祀。牛羊和黍稷等祭品竟被凶恶的盗贼盗尽了。他却说：‘我有下界百姓，有上天赐予的大命！’仍然不改变他傲慢的行为。

“天佑下民[1]，作之君[2]，作之师，惟其克相上帝[3]，宠绥四方[4]。有罪无罪，予曷敢有越厥志[5]？同力，度德；同德，度义[6]。受有臣亿万，惟亿万心；予有臣三千，惟一心。商罪贯盈，天命诛之。予弗顺天，厥罪惟钧[7]。予小子夙夜祗惧[8]，受命文考，类于上帝[9]，宜于冢土[10]，以尔有众[11]，底天之罚[12]。天矜于民[13]，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尔尚弼予一人[14]，永清四海。时哉弗可失[15]！”

【注释】

[1]佑：助。

[2]作：设立。

[3]惟：愿，希望。克：能。相：辅助，佑助。

[4]宠：爱护。绥：安定。

[5]曷敢：何敢。曷，何。越：背离，违背。厥：其，指上帝。志：意图。

[6]“同力”四句：《孔传》：“力钧则有德者胜；德钧则秉义者强。”度（duó），估计，计算。

[7]钧：通“均”，同。

[8]予小子：武王自称。夙夜：早晚。祗（zhī）：敬。

[9]类：古代祭礼名称，以特别重要之事祭告上天。

[10]宜：《孔传》：“祭社曰宜。”冢土：《孔传》：“冢土，社也。”即土地神。

[11]以：因而。

[12]厎（zhǐ）：获得。

[13]矜：通“怜”，怜悯，同情。

[14]弼：助。

[15]时：时机。

【译文】

“上天帮助下民，为下民设立君主，设立师长，就是希望他们辅助上帝，爱护和安定天下百姓。有罪当讨，无罪当赦，我怎敢违背上天的

意志呢？战争双方力量相同，就以德相较量；德相同，就以义相较量。商纣有臣亿万人，是亿万条心；我有臣三千人，却是一条心。商纣恶贯盈天，上天命令我讨伐他。我如果不顺从天命，我就和商纣同等罪过了。我小子早晚敬慎忧惧，在父亲文王的宗庙接受了伐商的命令，又祭告上帝，祭祀地神，因而率领你们众位奉行上天的意旨使商获得惩罚。上天怜悯众民，众民的愿望上天一定会依从的。希望你们辅助我，使四海永远安宁。时机啊，不可丧失呀！”

泰誓中

【题解】

本篇开始为史官叙事之辞，接着便是武王发布的誓辞。誓辞可分三段。第一段，与上篇相同，主要是声讨商纣的罪行，指出“无辜吁天，秽德彰闻”，纣的罪行已为上天所了解。第二段，一方面指出伐纣是遵从上天“惠民”的旨意，并连带着列举纣的罪行。纣已失去民心，而我方与“仁人”同心同德已获得民心。另一方面又指出根据梦与卜兆相合的结果，说明伐纣一定能获得成功，以坚定信心鼓舞士气。第三段，以“百姓懔懔，若崩厥角”说明百姓对伐纣的要求是那样迫切，说明伐纣是奉天顺民之举，同时“我伐用张，于汤有光”也是为先祖成汤增光之举。要求将士以“罔或无畏，宁执非敌”的气概同心同德地建立战功，从而取得“永世”大业。

惟戊午[1]，王次于河朔[2]，群后以师毕会[3]。王乃徇师而誓曰[4]：“呜呼！西土有众，咸听朕言[5]。我闻吉人为善[6]，惟日不足；凶人为不善，亦惟日不足。今商王受，力行无度[7]，播弃犁老[8]，昵比罪人[9]，淫酗肆虐[10]。臣下化之，朋家作仇，胁权相灭。无辜吁天，秽德彰闻[11]。

【注释】

[1]惟：语助词，用于句首。戊午：古时以干支纪日。《集

传》："戊午，以《武成》考之，是一月二十八日。"林之奇说："孟津去周九百里，师行日三十里，凡三十一日而渡。以是考之，则武王自宗周而至于孟津，其师行盖已逾月矣。于是渡河而北，距商郊密迩，故三日之间而三誓师焉。上篇虽不明言所以誓师之日，然以中篇曰：'惟戊午，王次于河朔'则知上篇当是丁巳日，尚在河南，未渡孟津时所作。既誓师而渡河也，中篇则是戊午日既渡而次舍于河之北所誓也。至下篇曰：'时厥明，王乃大巡六师，明誓众士。'则又是戊午之明日己未，将启行以趋商之郊，既作此篇而后行也。盖三令五申之，谨重其事而不敢忽也。"又说："武王先次于河北，盖先诸侯而渡也。诸侯之师既毕渡，然后以其师来会。武王于是巡行六师，盖所以慰安渡河之劳也。"（见《书经传说汇纂》引）以上仅供参考。

[2]次：指行军途中停留。河朔：黄河北岸。朔，北。

[3]群后：诸侯国君。师：军队。以上为史官叙事之辞。

[4]徇师：即巡师，视察部队。

[5]咸：皆，都。

[6]吉人：善良之人。

[7]无度：不合法度。

[8]播弃：抛弃，弃置。犁老：老年人面部多又黑又黄，因称犁老。此处当指年高德劭的老人。犁，通"黧（lí）"，色黑而黄。

[9]昵比：亲近勾结。

[10]淫：过度。酗（xù）：沉迷于酒。肆虐：任意残害。

[11]秽德：恶德，恶行。

【译文】

戊午日，周武王驻兵在黄河的北面，西方诸侯率领他们的军队，都会合在这里。武王于是巡视军队并告诫众位将士。武王说："呵！西方各国的将士们，都听着我的话。我听说好人做好事，天天做还是做不够；坏人做坏事，也是天天做而做不够。现在商王纣疯狂地做不合法度的事情，抛弃年老的大臣，亲近勾结有罪的人，过度酗酒，肆意暴虐。臣下受其影响，便结成朋党，互为仇敌，挟持权柄，相互残杀。无罪的人呼天告冤，商纣秽恶的行为清楚明显，为上天所闻所知。

"惟天惠民[1]，惟辟奉天。有夏桀弗克若天[2]，流毒下国[3]。天乃佑命成汤，降黜夏命[4]。惟受罪浮于桀[5]，剥丧元良[6]，贼虐谏辅[7]。谓己有天命，谓敬不足行，谓祭无益，谓暴无伤。厥鉴惟不远[8]，在彼夏王[9]。天其以予乂民[10]，朕梦协朕卜[11]，袭于休祥[12]，戎商必克。受有亿兆夷人[13]，离心离德；予有乱臣十人[14]，同心同德。虽有周亲[15]，不如仁人。

【注释】

[1]惠：爱。

[2]若：顺。

[3]流毒：传播毒害。

[4]降黜：降下废黜的命令。

[5]浮：过，超过。

[6]剥丧：伤害。元良：大善之人，指微子。

[7]贼虐：残酷杀害。谏辅：敢于谏正的大臣，指比干。

[8]鉴：鉴戒。

[9]夏王：指夏桀。

[10]乂（yì）：治理。

[11]协：合，相合。

[12]袭：重合，指梦与占卜的结果（吉兆）。休祥：美好吉祥。

[13]亿兆：极言其多。夷人：平民。

[14]乱臣：治国的大臣。乱，治。

[15]周亲：至亲。《集传》："周，至也。纣虽有至亲之臣，不如周仁人之贤而可恃也。"

【译文】

"上天惠爱下民，君主尊奉上天。夏桀不能顺从上天，流毒于天下。上天便佑助并命令成汤，降下废黜夏桀的大命。商纣的罪恶超过了夏桀，他伤害善良的大臣，残杀谏诤的辅臣。他竟然说自己有天命，说

敬天不足为，说祭祀没有益处，说暴虐没有害处。他的鉴戒并不远，就在夏桀身上。上天将要让我治理百姓，我的梦和我的卜兆相合，前景是美好吉祥的，讨伐商国一定能胜利。商纣有亿万平民，不同心不同德；我有治国大臣十人，却同心同德。商纣虽有至亲的臣子，比不上我周家的仁贤之人。

“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百姓有过[1]，在予一人，今朕必往。我武维扬[2]，侵于之疆，取彼凶残[3]。我伐用张[4]，于汤有光[5]。勖哉夫子[6]！罔或无畏，宁执非敌[7]。百姓懔懔[8]，若崩厥角[9]。呜呼！乃一德一心，立定厥功，惟克永世[10]。”

【注释】

[1]过：责备。

[2]武：武力。扬：举，引申为使用。

[3]凶残：凶恶残暴，指殷纣。

[4]伐：指伐商。用：行，行动。

[5]光：光荣，荣耀。

[6]勖（xù）：努力。夫子：指战士。

[7]执：秉持。非敌：无敌。

[8]懔懔（lǐn）：危惧貌。

[9]若崩厥角：《孔传》："言民畏纣之虐，危惧不安，若崩摧其角，无所容头。"

[10]克：能够。永世：历世久远，犹言永远。

【译文】

"上天的看法来自我们众民的看法，上天的听闻来自我们众民的听闻。老百姓有所责备，只因我未伐商纣，现在我一定要顺从民心，前去讨伐商国了。我们的武力要施行，要攻到商国的疆土上，捉获那些凶残的人。我们讨伐商国的行动，取得辉煌战果，对成汤而言将会增加荣耀啊！努力吧，将士们！不要有不威武的表现，希望你们保持战无敌手的思想。老百姓恐惧不宁，叩头求救于我们，竟然叩得额头如山崩一样响。唉！你们要同心同德地建立战功，这样才能长久安定百姓。"

泰誓下

【题解】

本篇开始仍为史官叙事之辞，说明此次誓辞发布的时间及对象；接着便是武王发布的誓辞，誓辞可分两段。第一段，首先提出“天道”。所谓“天道”即《集传》所谓“典常之理”，而这种“典常之理”即下文所说的“五常”。然后条陈纣的各项罪行，这些罪行都是违背天道和五常的。“自绝于天，结怨于民”便是这些罪行的结语。正因为如此，所以“祝降时丧”而且要“除恶务本”，进一步阐明伐纣是奉天顺民之举。要求将士“尚迪果毅”而“以登乃辟”，进而提出功多者给以“厚赏”，无功者则加以“显戮”，做到赏罚分明。第二段，提出对伐纣结果的预测：或成功或失败。成功则归于文王之德，而失败则归于自己的“无良”。这一方面说明武王伐纣和成汤伐桀时怀有同样的心情：“栗栗危惧，若将陨于深渊。”（《汤诰》）这种戒惧的心情是面对大事时所必须具备的。只有如此才能兢兢业业，毫不懈怠。另一方面成功则归于文王之德，表明自己将不会居功。这些都是一个圣明天子所应当具备的美德。

时厥明[1]，王乃大巡六师[2]，明誓众士。

【注释】

[1]时厥明：指己未日。见中篇第一段注[1]。

[2]六师：林之奇说：“史官之叙述，总其多而言之，盖泛指诸侯之

师也。”（见《书经传说汇纂》引）此说可从。此处显指诸侯来会之师。

【译文】

时间在己未日，周武王大规模巡视六军，明确告诫众将士。

王曰：“呜呼！我西土君子[1]。天有显道[2]，厥类惟彰[3]。今商王受，狎侮五常[4]，荒怠弗敬[5]。自绝于天，结怨于民。斫朝涉之胫[6]，剖贤人之心[7]，作威杀戮，毒痡四海[8]。崇信奸回[9]，放黜师保[10]，屏弃典刑[11]，囚奴正士[12]。郊社不修，宗庙不享，作奇技淫巧以悦妇人[13]。上帝弗顺，祝降时丧[14]。尔其孜孜[15]，奉予一人，恭行天罚。古人有言曰：‘抚我则后[16]，虐我则仇[17]。’独夫受洪惟作威[18]，乃汝世仇。树德务滋[19]，除恶务本，肆予小子诞以尔众士[20]，殄歼乃仇[21]。尔众士其尚迪果毅[22]，以登乃辟[23]。功多有厚赏，不迪有显戮[24]。

【注释】

[1]西土：指西方诸侯。君子：此处指将士。

[2]显道：《孔传》：“言天有明道，其义类惟明。言王所宜法则。”《集传》：“天有至显之理，其义类甚明。至显之理即典常之理也。”

[3]彰：彰明，显扬。

[4]五常：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常道德。

[5]荒怠：荒弃怠慢。

[6]斫（zhuó）朝涉之胫：《孔传》：“冬月见朝涉水者，谓其胫耐寒，斩而视之。”斫，砍，斩。胫，小腿。

[7]剖贤人之心：《史记·殷本纪》：“比干曰：‘为人臣者，不得不以死争。’乃强谏纣。纣怒曰：‘吾闻圣人心有七窍。’剖比干，观其心。箕子惧，乃佯狂为奴，纣又囚之。”

[8]毒痡（pū）：毒害。四海：形容范围之广。

[9]奸回：奸邪之人。回，邪僻。

[10]放黜：放逐贬斥。师保：古时负责教导贵族子弟的官职。有“师”，有“保”，统称“师保”。

[11]屏（bǐng）弃：废除抛弃。典刑：常法。

[12]囚奴：囚禁奴役。正士：正直中正之士，指箕子。

[13]奇技：奇异的技能。淫巧：过度之巧。妇人：指妲己。

[14]祝降时丧：《孔传》：“祝，断也。天恶纣逆道，断绝其命，故下是丧亡之诛。”

[15]其：表祈使，尚，当。孜孜：努力貌。

[16]抚：抚育，爱护。

[17]虐：虐待，残害。

[18]独夫：指残民以逞，众叛亲离的统治者。受：即纣。洪：大。

[19]树：培植，培养。滋：滋长。

[20]肆：因此。

[21]殄（tiǎn）歼：歼灭。

[22]迪：用。

[23]登：成，成就。

[24]不迪：不遵循。显戮：谓公开的惩罚。

【译文】

武王说："唉！我们西方诸侯的将士们。上天有显明的典常之理，这些典常之理应当显扬。现在商王纣轻侮五常，荒废怠慢无所敬畏。自绝于上天，自结冤仇于下民。砍掉冬天早晨趟水过河人的小腿，解剖贤能之人的心脏，作威作福，残杀无罪的人，毒害天下百姓。崇信奸邪的人，放逐太师太保，废除常法，囚禁和奴役正直中正之士。祭祀天地的大礼不举行，连宗庙也不享祀，却制作奇异怪巧的东西来取悦女人。上帝不依顺，断然降下这丧亡的大祸。你们要努力辅助我，恭敬奉行上天对商的惩罚。古人有言说：'抚爱我的就是我的君主，虐待我的就是我的仇敌。'商纣大行威虐，是你们世世代代的仇人。培养美德务求滋长，去掉邪恶务求除根，因此，我这小子要率领你们众将士，去歼灭你们的仇人。你们众将士一定要用果敢坚毅的精神来成就你们君主的大业啊！功劳多的将有重赏，不遵循命令将遭到公开惩罚！

“呜呼！惟我文考若日月之照临，光于四方，显于西土。惟我有周诞受多方[1]。予克受[2]，非予武，惟朕文考无罪；受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无良。”

【注释】

[1]诞：大，引申为广泛。多方：指依附于周的诸侯国。

[2]克：战胜。

【译文】

“啊！我父亲文王的德行，像日月照耀一样，普照到四方，显耀于西土。因此我们周国广泛受到各方诸侯的亲近。如果我战胜了商纣，不是因为我勇武，而是因为我的父亲文王没有过失；如果商纣战胜了我，不是因为我的父亲文王有过失，而是因为我小子不好。”

武成

【题解】

《孔传》本篇《序》：“武王伐殷。往伐归兽，识其政事，作《武成》。”归兽，指武王灭殷后，“归马于华山之阳，放牛于桃林之野”一事。马、牛均兽类，因称“归兽”。《史记·周本纪》：“命召公释箕子之囚。命毕公释百姓之囚，表商容之闾。命南宫括散鹿台之财，发钜桥之粟，以振贫弱萌隶。命南宫括、史佚展九鼎保玉。命闳夭封比干之墓。命宗祝享祠于军。乃罢兵西归。行狩，记政事，作《武成》。”《序》所言“识其政事”即《史记》所言“记政事”，两处记载基本吻合。开始一段为史官所记，基本上概括了《武成》的内容。此后，为《武成》的正文，可分两段：第一段的开始仍为史官所记，主要记载《武成》发布的时间及背景。“王若曰”之后，才是《武成》的正文。要点有三：一，周王朝立国之前的发展史：公刘发端，古公亶父奠基，经由王季而至文王发展壮大。文王经九年努力，结果“大统未集”而死。武王“承厥志”，终于灭商，完成建国大业。二，叙述灭商经过并再次历数商纣的罪行。三，灭商后的举措。这些举措，显示出武王尊贤爱民的襟怀，从而获得民众的拥戴。第二段，写建国后的大政方针：实行分封制；重视五常之教；尊贤授能。由于这些大政方针的实施，遂使天下大治。

惟一月壬辰，旁死魄[1]。越翼日[2]，癸巳，王朝步自周[3]，于征伐商。厥四月，哉生明[4]，王来自商，至于丰[5]。乃偃武修文[6]，归马于华山之阳[7]，放牛于桃林之野[8]，示天下弗服[9]。丁未，祀于周庙，邦

甸、侯卫[10]，骏奔走，执豆、笾[11]。越三日，庚戌，柴、望[12]，大告武成。

【注释】

[1]旁死魄：《集传》：“以《泰誓》‘戊午’推之，当是一月二日。死魄，朔也。二日，故曰旁死魄。”魄，通“霸”，月出或将没时的微光。

[2]翼日：明日，即第二天。壬辰日的明日即癸巳日。

[3]周：指周的首都镐京，其地在今陕西西安西南沣水东岸。

[4]哉：始。

[5]丰：周的故都，在今陕西西安西南沣水西岸，后由武王迁至沣水东岸。

[6]偃：停止。修：实行。

[7]阳：山的南面。

[8]桃林：《孔传》：“桃林在华山东，皆非长养牛马之地。欲使自生自死，示天下不复乘用。”

[9]弗服：不再使用。服，使用。

[10]邦甸：近处的诸侯国。侯卫：远处的诸侯国。

[11]豆：祭器，以木制成。笾（biān）：祭器，以竹制成。

[12]柴：烧柴祭天的大礼。望：祭祀山川的大礼。

【译文】

一月壬辰日，月亮大部分无光。到了第二天，也就是癸巳日，武王早晨从周都镐京出发，前去征伐商国。四月初，新月开始露出光辉，武王从商国回来，到了丰邑。于是停止战备，施行文教，把战马放归到华山的南面，把牛放回到桃林的旷野，以此向天下人表示不再使用它们而兴兵了。四月丁未日，武王在周庙举行祭礼，远近的诸侯都忙于奔走，陈设木豆、竹笾等祭器。到了第三天，也就是庚戌日，举行柴祭和望祭的大礼，大力宣告伐商武功的成就。

既生魄[1]，庶邦冢君暨百工，受命于周。

【注释】

[1]既生魄：《孔传》："既生明死，十五日之后。"《集传》："生魄，望后也。"两注义同。十五日为望日，即既生；十五日之后即望后。望后，月光由盈入亏，因称明死。

【译文】

十五日之后，各国诸侯和百官都到镐京接受王命。

王若曰："呜呼，群后！惟先王建邦启土，公刘克笃前烈[1]，至于大王肇基王迹[2]，王季其勤王家[3]。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勋，诞膺天命[4]，以抚方夏。大邦畏其力，小邦怀其德。惟九年，大统未集[5]，予小

子其承厥志。厎商之罪[6]，告于皇天、后土、所过名山、大川[7]，曰：‘惟有道曾孙周王发，将有大正于商[8]。今商王受无道，暴殄天物[9]，害虐烝民[10]，为天下逋逃主[11]，萃渊薮[12]。予小子既获仁人，敢祇承上帝[13]，以遏乱略[14]。华夏蛮貊[15]，罔不率俾[16]。恭天成命[17]，肆予东征[18]，绥厥士女[19]。惟其士女，篚厥玄黄[20]，昭我周王。天休震动[21]，用附我大邑周[22]。惟尔有神，尚克相予以济兆民[23]，无作神羞[24]！既戊午[25]，师逾孟津[26]。癸亥，陈于商郊[27]，俟天休命[28]。甲子昧爽[29]，受率其旅若林[30]，会于牧野[31]。罔有敌于我师，前途倒戈[32]，攻于后以北[33]，血流漂杵[34]。一戎衣[35]，天下大定。乃反商政，政由旧[36]。释箕子囚[37]，封比干墓[38]，式商容闾[39]。散鹿台之财，发钜桥之粟[40]，大赉于四海[41]，而万姓悦服。”

【注释】

[1]公刘：周的始祖后稷的曾孙。笃：犹言笃志，谓专心致志。烈：功业。

[2]大王：古公亶父，周王朝的奠基者。

[3]王季：古公亶父的小儿子，也是文王的父亲。

[4]诞：语助词，无义。膺（yīng）：受。

[5]大统：帝业，帝位。集：成就，成功。

[6]厎（zhǐ）：犹言厎告，诉告。

[7]皇天、后土：天神、地神。

[8]大正：《孔传》：“大正，以兵征之也。”

[9]殄（tiǎn）：灭绝。天物：天生之物。

[10]烝民：众民。

[11]逋（bū）逃：逃亡的罪人。

[12]萃（cuì）：聚集。渊薮（sǒu）：人或物聚集之处。

[13]祗（zhī）：恭敬。

[14]遏：制止。乱略：乱谋。

[15]华夏：古时指中原各国。蛮貊（mò）：统指边远地区少数民族。蛮，指南方少数民族。貊，指北方少数民族。

[16]罔不：无不。率（shuài）：顺服。俾（bǐ）：服从。

[17]成命：既定的天命。

[18]肆：因此。东征：指伐商，商在周之东，因称东征。

[19]绥：安定。厥：其。

[20]篚（fěi）：竹制盛器。此处用作动词，谓以篚盛着。玄黄：指彩色丝帛。

[21]天休：上天的美意。休，美。

[22]用：因。附：归附。

[23]相：助。济：救助。

[24]无：不要。神羞：谓为神羞辱之事。

[25]既：不久。

[26]逾：过，谓渡过。孟津：黄河渡口，在今河南孟津境内。与《泰誓上》第一段注[1]所指地点相同。

[27]陈：同“阵”，陈兵布阵。

[28]俟：等待。休命：美善而圣明的命令。

[29]昧爽：黎明，拂晓。

[30]受：即纣。

[31]牧野：地名。在商的首都朝歌南七十里，今河南汲县北。与《牧誓》第一段注[2]同指一地。

[32]倒戈：军队临阵时投降敌方并转攻己方。

[33]北：败北，战败。

[34]血流漂杵：极言战况惨烈。杵，古代形似棒槌的武器。

[35]一戎衣：《孔传》：“一著戎服而灭纣。”戎服，犹今语军装。形容灭纣之速。

[36]政由旧：《孔传》：“反纣恶政，用商先王善政。”

[37]释箕子囚：见《泰誓下》第一段注[12]。

[38]封比干墓：培土增修比干之墓。

[39]式：同“轼”，车上横木，称作扶手板，以手按板上，以示敬意。闾：里巷的大门，代指里巷。

[40]鹿台、钜桥：《史记·殷本纪》：“厚赋税以实鹿台之钱，而盈钜桥之粟。”

[41]赉（lài）：赏赐，赠送。

【译文】

武王这样说：“唉！众位诸侯啊！我的先王建立了国家，开辟疆土，公刘能够专心修治前人的功业，到了太王，开创了王室的基业，王季勤劳地经营王家事业。我的父亲文王能够成就巨大的功勋，因而能够接受上天赐予的大命，安抚四方和中夏的百姓。大国畏惧他的威力，小国怀念他的恩德。他在诸侯归附九年后去世，大业还没有完成。我小子将继承他的意志。我曾把商纣的罪恶向皇天、后土，以及所经过的名山大川禀告说：‘有道的曾孙周王姬发，将要讨伐商国。现在商王纣没有人道，残暴地灭绝天下万物，虐待众民，是天下逃亡罪人的魁首和罪恶聚集的渊泽。我这小子得到仁人志士后，冒昧敬承上帝意旨，来制止乱谋。中原各国和边远少数民族的民众无不遵从。我奉既成的天命，所以我向东方征讨，安定那里的士女。那里的士女送来用竹筐盛着的彩色的丝绸，显示对我周王为之除害的感戴。他们被上天的美意震动了，因而归附了我大周国呀！希望你们有神灵辅佑我去救助亿万百姓，不要使神明羞辱的事情发生！不久，到了戊午日，军队渡过孟津。癸亥日，在商郊布好军阵，等待着上天圣明的命令。甲子日黎明，商纣率领他那如密

林般的军队，来到牧野与我军会战。他的士卒不抵抗我军，在前面的士卒随即投降反戈攻击其后面的士卒，因而商纣的军队大败，鲜血流得可以漂起形似棒槌的武器。我们一穿上军装就灭了殷纣，天下便大为安定了。于是我改变商纣的恶政，采用过去殷商先王的善政。解除对箕子的囚禁，修复比干的坟墓，过商容的里门而致敬。散发鹿台的财货，发放钜桥的粮食，在四海百姓中施行大赏，天下万民都心悦诚服。”

列爵惟五[1]，分土惟三[2]。建官惟贤[3]，位事惟能[4]。重民五教[5]，惟食、丧、祭[6]。惇信明义[7]，崇德报功[8]。垂拱而天下治[9]。

【注释】

[1]列：排列。惟：为。五：五等：公、侯、伯、子、男。

[2]分土惟三：封地分为三等：公、侯的封地为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

[3]建：设立。

[4]位：使占据应有的位置。

[5]五教：五常之教。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常道德。

[6]食、丧、祭：《集传》：“食以养生，丧以送死，祭以追远。五教三事，所以立人纪而厚风俗，圣人之所甚重焉者。”

[7]惇（dūn）：重视。明：显扬。

[8]崇：尊重。报：回报，回赠。

[9]垂拱：形容无为而治。

【译文】

武王将爵位列为五等，区分封地为三等。依据贤良设立官长，依据才能安置众吏。注重百姓的五常之教，以及衣食、丧葬和祭祀。重视诚信，显扬道义；尊重有德的人，回报有功的人。于是武王垂衣拱手而天下大治了。

旅獒

【题解】

《孔传》本篇《序》："西旅献獒，太保作《旅獒》。"根据篇首史官所言，此篇当作于武王灭殷立国之时，作者为召公奭，是召公奭对武王的训辞。《集传》说："西旅贡獒，召公以为非当所受。作书以戒武王，亦训体也，因以《旅獒》名篇。"此说甚是，当从。《书经传说汇纂》引吕祖谦说："创业之君，有一毫之失，后世便有丘山之害。此于王业已成，则为谨终；于示后嗣，则为谨始。"又引林之奇说："人臣之谏其君，必救之于其始。始之不救，其末将有不可胜救者。才通道于外域，而受旅獒之献，四夷闻之。则将以珍奇进，而人主之欲浸广矣。此所以谏王也。"这两段话，对理解本文很有帮助，录之以供参考。

本篇除开始的文字为史官叙事之辞外，自"曰"字以下均为训辞正文。可分三段。第一段，训辞开始便提出"慎德"作为全篇的纲领。以下围绕这个纲领展开议论。首先描绘立国出现的盛况："西夷咸宾"、"无有远迩，毕献方物"。面对如此盛况，王虽然采取"昭德之致于异姓之邦"，使"无替厥服"，又"分宝玉于伯叔之国"而"时庸展亲"。这一切都是为了"人不易物，惟德其物"，突出"德"字，蕴涵在胜利面前不要被胜利冲昏头脑，而要清醒地保持住"德"字。第二段，进一步就"德"字展开议论，指出"德盛"表现在：一，无论对"君子"还是对"小人"，都要做到"不狎侮"，并指出"狎侮"的危害。二，"不役耳目"，从正面看，如此，则"百度惟贞"，效果显著不言而喻；从反面看，不如此，则"玩人丧德，玩物丧志"，危害之大也不言而喻。"志以道宁，言以道接"，此

处“道”与“德”同义。这是一条原则，从这条原则出发，下面连续提出五个“不”字。做到这五个“不”，才是“德盛”。只有“德盛”才能实现“功乃成”、“民乃足”、“远人格”、“迩人安”。一句话，人民安居乐业，国家长治久安。第三段，以“为山九仞，功亏一篑”为喻，指出“勤”与“矜细行”的重要。最后以“允迪兹，生民保厥居，惟乃世王”作结。通篇围绕“德”字展开议论，内容深刻，耐人寻味。篇中“玩物丧志”、“为山九仞，功亏一篑”，至今仍然具有鲜活的生命力，成为人们津津乐道的成语，实在难能可贵！

惟克商，遂通道于九夷八蛮[1]。西旅厎贡厥獒[2]，太保乃作《旅獒》[3]，用训于王[4]。

【注释】

[1]九夷八蛮：夷、蛮，泛指边远地区少数民族。九、八，言其多。

[2]西旅：西戎旅国。厎（zhǐ）：来。獒（áo）：大犬，猛犬，身高四尺。

[3]太保：召（shào）公，名奭（shì）。《史记·燕召公世家》裴骃集解引谯周曰：“周之支族，食邑于召，谓之召公。”

[4]训：《孔传·尚书序》：“典、谟、训、诰、誓、命之文，凡百篇。”训为此六种文体之一，记叙训导之辞。

【译文】

武王战胜商以后，与众多民族国家之间的道路便自然开通了。西方

的旅国来贡献他们那里名贵的犬，太保召公于是写了《旅獒》，用来劝谏武王。

曰："呜呼！明王慎德，四夷咸宾[1]。无有远迩，毕献方物[2]，惟服食器用。王乃昭德之致于异姓之邦，无替厥服[3]；分宝玉于伯叔之国[4]，时庸展亲[5]。人不易物[6]，惟德其物！

【注释】

[1]四夷：四方少数民族。咸：皆，都。宾：服从，归顺。

[2]方物：地方特产。

[3]替：废弃，荒废。服：职务，职责。

[4]伯叔之国：指同姓诸侯国。

[5]时：通"是"。庸：用。展：显示，展示。

[6]易：轻视。

【译文】

公说："啊！圣明的王能够敬慎德行，所以四方各国都来归顺。无论远近，都来贡献各地的物产，贡品只是衣食器用一类的东西。明王于是昭示这些贡品给异姓的国家，使他们不要荒废职事；分赐宝玉给同姓的国家，用来表示亲爱之意。人们都不敢轻视那些物品，而是以德来看待那些物品！

“德盛不狎侮[1]。狎侮君子[2]，罔以尽人心；狎侮小人，罔以尽其力。不役耳目[3]，百度惟贞[4]。玩人丧德[5]，玩物丧志。志以道宁，言以道接[6]。不作无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贵异物贱用物，民乃足。犬马非其土性不畜，珍禽奇兽不育于国。不宝远物，则远人格[7]；所宝惟贤，则迩人安[8]。

【注释】

[1]狎侮：轻视，侮慢。

[2]君子：与下文的“小人”相对为文，孔颖达疏：“君子谓臣，小人谓民。”

[3]不役耳目：不为耳目接触的外物所吸引而不由自主为其役使。

[4]百度：百事，指各种政务。贞：正，正确妥善。

[5]玩：戏弄，玩弄。丧：丧失。

[6]“志以道宁”二句：《集传》：“道者，所当由之理也。己之志以道而宁，则不至于妄发；人之言以道而接，则不至于妄受。”

[7]远人：远处的人，指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格：来，至，谓归顺。

[8]迩人：近处之人。迩，近。此处“迩人”承上文也包括“远人”。

【译文】

“德高的人不轻视侮慢他人。如果轻视侮慢高贵的官长，就不可能使他们尽心从政；如果轻视侮慢平民百姓，就不可能使他们尽力而为。不被耳目所好而不由自主为其役使，各种政务的处理就会正确妥善。戏弄人就会丧失品德，玩弄物就会丧失意志。自己的意志要靠道来坚定，他人的言论要靠道来接受。不做无益的事情妨碍有益的事情，事业才能成功；不重视珍贵奇巧的物品轻视实用的物品，百姓才能丰衣足食。犬马不是本土生长的不畜养，珍禽异兽不要饲养在本国之内。不珍爱远方的物品，远方的人就会来归顺；只珍爱贤才，远近之人才能安宁。

“呜呼！夙夜罔或不勤！不矜细行[1]，终累大德[2]。为山九仞[3]，功亏一篑[4]。允迪兹[5]，生民保厥居，惟乃世王[6]。”

【注释】

[1]矜：顾惜，注重。细行：生活小节。

[2]累（lèi）：带累，损害。

[3]九仞：六十三尺或七十二尺，形容极高或极深。仞，七尺或八尺。

[4]亏：缺，欠。篑（kuì）：盛土的竹器。

[5]允：确实，果真。迪：实行。兹：此，指上述告诫。

[6]世王：世世代代为王。

【译文】

“啊！早晚不可有片刻不勤勉！不注重细节，最终会损害大德。比如筑九仞高的土山，工程未完成，只因缺一筐土。如果你能真正按以上的告诫来做，百姓就能安居乐业，周家就可以世代为王于天下了。”

微子之命

【题解】

《孔传》本篇《序》："成王既黜殷命，杀武庚，命微子启代殷后，作《微子之命》。"《史记·宋微子世家》："武王崩，成王少，周公旦代行政当国。管、蔡疑之，乃与武庚作乱，欲袭成王、周公。周公既承成王命诛武庚，杀管叔，放蔡叔，乃命微子开代殷后，奉其先祀，作《微子之命》以申之，国于宋。微子故能仁贤，乃代武庚，故殷之余民甚戴爱之。"两处记载大体相同，而《史记》的记载更加详细，有助于了解本篇内容及写作背景，故录之以供参考。《史记》所说的"微子开"即"微子启"。汉景帝名启，避讳，改"启"为"开"。周武王灭殷之后"封商纣子禄父殷之余民。武王为殷初定未集，乃使其弟管叔鲜、蔡叔度相禄父治殷"（《史记·周本纪》）。武王死后，武庚禄父勾结管、蔡发动叛乱，周公东征"诛武庚，杀管叔，放蔡叔"，平定叛乱。《微子之命》便作于此时，可见本篇作于西周初期，政权尚未完全稳定的时期。

本文可分三段。第一段，首先肯定微子"崇德象贤"的美德；然后提出希望，希望微子"统承先王，修其礼物"，作为贵宾与周室"咸休"并"永世无穷"。可见对微子所采取的是一种怀柔政策。第二段，一方面肯定微子"旧有令闻，恪慎克孝，肃恭神人"的美德，另一方面希望微子继承成汤的传统"抚民以宽，除其邪虐，功加于时，德垂后裔"，并"上帝时歆，下民祗协"而"尹兹东夏"。很明显在内容上是对第一段的延续。第三段，提出要求：一，"慎乃服命，率由典常，以蕃王室"。

二，“弘乃烈祖，律乃有民，永绥厥位，毗予一人”。三，“世世享德，万邦作式，俾我有周无斁”。第一条重点在“率由典常”；第二条重点在“律乃有民”；第三条重点在“万邦作式”。这三条的核心则是“慎乃服命”、“毗予一人”、“无替朕命”。可见第三段所表达的乃是发布本文的目的所在。

王若曰：“猷[1]！殷王元子[2]。惟稽古[3]，崇德象贤[4]。统承先王，修其礼物，作宾于王家[5]，与国咸休，永世无穷。

【注释】

[1]猷：发语词。

[2]元子：长子，微子是殷帝乙的长子，殷纣的庶兄。

[3]稽：考察。

[4]象贤：《集传》：“象贤，谓其后嗣子孙有象先王之贤者，则命之以主祀也。”

[5]王家：指周王朝。

【译文】

成王这样说：“唉！殷王的长子啊！考察古代，有崇尚盛德，效法先贤的后人可以主祀的制度。你能继承殷先王的传统，修治先王的礼制文物，可以主祀，做王家的贵宾，与王室同样美好，世世代代没有穷尽。

“呜呼！乃祖成汤克齐圣广渊[1]，皇天眷佑，诞受厥命。抚民以宽，除其邪虐，功加于时[2]，德垂后裔[3]。

【注释】

[1]齐（zhāi）：同“斋”，严肃恭敬。圣：圣明。广：大。渊：深。

[2]加：及，施及。

[3]垂：流传。后裔：后代。

【译文】

“啊！你的先祖成汤能够严肃恭敬、圣明、广大、深远，伟大的上帝眷顾佑助他，于是他接受了上天赐予的大命。他用宽政安治民众，除掉邪妄暴虐之徒，功勋施益于当时，德泽流传于后代。

“尔惟践修厥猷[1]，旧有令闻[2]。恪慎克孝[3]，肃恭神人[4]。予嘉乃德[5]，曰笃不忘[6]。上帝时歆[7]，下民祗协[8]，庸建尔于上公[9]，尹兹东夏[10]。

【注释】

[1]践修：履行修治。厥：其，指成汤。猷：道，谓治国之道。

[2]令闻：美好的名声。

[3]恪（kè）慎：恭敬谨慎。

[4]肃恭：严肃恭敬。

[5]嘉：赞美。乃：你。

[6]笃：厚。

[7]歆（xīn）：歆享，谓神灵享受供物。

[8]祗（zhī）：敬。协：和谐。

[9]庸：因此。建：立。尔：你。上公：微子为殷王之后被封为公，因称上公。

[10]尹：治理。东夏：微子的封地在殷的故土亳，地处东部，因称东夏。

【译文】

“你遵行成汤的治国之道，已早有美名。你恭敬谨慎能行孝道，恭敬地对待神和人。我赞美你的盛德，认为你的美德纯厚而不可忘记。上帝能按时享受你的祭祀，下民对你尊敬，与你关系和睦，因此我立你为上公，治理这东方华夏之国。

“钦哉[1]！往敷乃训[2]，慎乃服命[3]，率由典常[4]，以蕃王室[5]。弘乃烈祖[6]，律乃有民[7]，永绥厥位[8]，毗予一人[9]。世世享德，万邦作式[10]，俾我有周无斁[11]。呜呼！往哉惟休[12]，无替朕命[13]。”

【注释】

[1]钦：敬。

[2]敷：发布。训：谓政令。

[3]服：职务，职位。命：使命。

[4]率：遵循。典常：常法。

[5]蕃（fān）：通“藩”，藩屏，捍卫。

[6]弘：发扬。

[7]律：以法度约束规范其行为。

[8]绥：安。

[9]毗：辅助。

[10]式：榜样。

[11]俾：使。斁（yì）：厌倦。

[12]休：美。《集传》：“言汝往之国，当休美其政。”

[13]替：废弃。

【译文】

“要敬慎啊！前去发布你的政令，谨慎对待你的职位和使命，遵循常法，来保卫周王室。弘扬你烈祖成汤的治国之道，用法度规范你的民众，长久安居于上公之位，辅助我一人。只有这样，你的世代子孙才能

享受你的恩德，万国诸侯才会以你为榜样，服从我周王室而不厌倦。啊！前往吧，要好好治理你的国家，不要废弃我的诰命！”

蔡仲之命

【题解】

《孔传》本篇《序》："蔡叔既没，王命蔡仲，践诸侯位，作《蔡仲之命》。"《史记·管蔡世家》："蔡叔度既迁而死。其子曰胡，胡乃改行，率德驯善。周公闻之，而举胡以为鲁卿士，鲁国治。于是周公言于成王，复封胡于蔡，以奉蔡叔之祀，是为蔡仲。"

本篇开始一段为史官叙事之辞，与《史记》记载大体相同。从这些记载中，我们基本上可以了解本篇的写作背景。"王若曰"以下为命辞正文，可分两段。第一段，宣布封姬胡为蔡侯的命令，同时指出封侯的原因在于姬胡能够"率德改行，克慎厥猷"，并提出三点希望：一，"尔尚盖前人之愆，惟忠惟孝"。二，"尔乃迈迹自身，克勤无怠，以垂宪乃后"。三，"率乃祖文王之彝训，无若尔考之违王命"。第二段，向姬胡提出具体要求：一，要了解"德"与"惠"的重要。只有具备"德"才能得到上天的辅助；只有"惠"于民，才能得到民众的衷心拥戴。二，要慎始慎终的"为善"而不"为恶"。所谓"善"即"睦乃四邻"、"以蕃王室"、"以和兄弟"、"康济小民"。三，要遵循"中"道。所谓"中"道，即"无作聪明乱旧章"、"详乃视听，罔以侧言改厥度"。四，"无荒弃朕命！"这些希望和要求既是在总结平叛的基础上又考虑到当时情况提出来的，不仅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对后世也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惟周公位冢宰[1]，正百工[2]，群叔流言[3]。乃致辟管叔于商[4]；囚蔡叔于郭邻[5]，以车七乘[6]；降霍叔于庶人，三年不齿[7]。蔡仲克庸祗

德[8]，周公以为卿士[9]。叔卒，乃命诸王邦之蔡[10]。

【注释】

[1]冢宰：大宰，总理百官之长，因称冢宰。冢，大。

[2]正：统率，治理。百工：百官。

[3]群叔：指下文管叔、蔡叔、霍叔而言。叔，统指兄弟。流言：散布诬蔑挑拨离间的言论。

[4]致辟：辟，法。《孔传》："致法，谓诛杀。"管叔：名鲜，周公之兄。商：指殷商故都。孔颖达疏："周公乃以王命……就殷都杀之。"

[5]蔡叔：名度，周公之弟。郭邻：地名。《集传》："苏氏曰：'郭，虢也。'"悬度之词，不可信。《孔传》："郭邻，中国之外地名。"难以确考，当是边远之地。

[6]以车七乘：《史记·管蔡世家》："放蔡叔，迁之，与车十乘，徒七十人从。"

[7]"降霍叔"二句：《孔传》："罪轻，故退为众人。三年之后乃齿录，封为霍侯，子孙为晋所灭。"

[8]蔡仲：蔡叔之子，字仲。克：能。庸：经常，常常。祇：敬。

[9]卿士：王朝或诸侯国的执政官。

[10]蔡：原为蔡叔度的封国，其地在今河南上蔡。因蔡叔度参与叛

乱，平叛后蔡叔度被判处流放而国除。其子蔡仲，能改其父之过，且“克庸祇德”，并经过考察，遂复封于蔡，其地在今河南新蔡。《孔传》：“叔之所封圻内之蔡，仲之所封淮汝之间。圻内之蔡，名已灭。故取其名，以名新国，欲其戒之。”

【译文】

周公当大宰，统率百官的时候，几个兄弟散布流言诽谤他。于是周公到达商地，杀死了管叔；用七辆车把蔡叔送到边远的郭邻，囚禁在那里；把霍叔降为庶人，三年之内不予录用。蔡仲能够经常敬重德行，周公任命他为卿士。蔡叔死后，周公便让成王把蔡仲封在蔡国。

王若曰：“小子胡[1]，惟尔率德改行[2]，克慎厥猷[3]，肆予命尔侯于东土[4]。往即乃封[5]，敬哉！尔尚盖前人之愆[6]，惟忠惟孝[7]；尔乃迈迹自身，克勤无怠，以垂宪乃后[8]；率乃祖文王之彝训[9]，无若尔考之违王命。

【注释】

[1]胡：蔡仲之名。

[2]率：遵循。

[3]猷：道。

[4]肆：故，因此。东土：指蔡仲的封地新蔡。其地处于淮、汝之间的东部地区，因称东土。

[5]即：就，就任。

[6]尚：犹能，还能。盖：遮盖，引申为改变。愆：过错，罪咎。

[7]惟：思。

[8]垂宪：犹言垂范。宪，典范，榜样。

[9]率：遵照。彝训：尊长对后辈教导之辞。

【译文】

成王这样说："年轻的姬胡！由于你遵循先祖文王的美德，改变你父亲蔡叔的过错，能够谨守为臣之道，因此我任命你在东土做诸侯。你前往你的封地就任，要谨慎呀！你要免于你父亲的过错，要思忠思孝；希望你迈出新的步伐，能够勤劳不懈怠，从而成为你的子孙后代仿效的榜样；要遵循你祖父文王的教导，不要像你的父亲那样违背王命！

"皇天无亲，惟德是辅；民心无常，惟惠之怀[1]。为善不同，同归于治；为恶不同，同归于乱。尔其戒哉！慎厥初，惟厥终，终以不困；不惟厥终，终以困穷。懋乃攸绩[2]，睦乃四邻，以蕃王室[3]，以和兄弟，康济小民[4]。率自中[5]，无作聪明乱旧章[6]；详乃视听，罔以侧言改厥度[7]。则予一人汝嘉[8]。"王曰："呜呼！小子胡，汝往哉！无荒弃朕命[9]！"

【注释】

[1]惠：仁慈，仁爱。

[2]懋：勤勉，努力。攸：所。绩：事功。

[3]蕃：通“藩”，屏障，引申为捍卫、保卫。

[4]康济：使安居乐业。

[5]率：遵循。中：中正之道，正道。

[6]作聪明：自以为聪明，轻率逞能。旧章：指先王留存的典章法度。

[7]侧言：一偏之说，谓片面的言论。度：法度。

[8]嘉：赞许嘉奖。

[9]荒弃：废弃。

【译文】

“皇天对于人没有亲疏之别，只辅助有德的人；人们心中没有常主，只怀念仁爱的君主。做善事的方式虽各不相同，但都同样会达到安治；做恶事的手段虽各不相同，但都同样会导致动乱。你要警戒啊！谨慎对待事情的开始，对它的结局也要考虑，这样最终才不会困窘；若不考虑它的结局，最终一定会很困窘。努力做你所要做的事情，与你四邻的各国和睦相处，来保卫周王室，并使同姓兄弟国家之间亲密和谐，从而使百姓安居乐业。要遵循正道，不要自作聪明扰乱先王的成法；要审慎你的视听，不要因片面之言改变正常的法度。这样我就会嘉奖你！”王说：“唉！年轻的姬胡啊。你去吧！不要废弃我的教导！”

周官

【题解】

《孔传》本篇《序》："成王既黜殷命，灭淮夷，还归在丰，作《周官》。"《史记·周本纪》："成王……既绌殷命，袭淮夷，归在丰，作《周官》。"两者记载相同。此篇为成王所作。其内容为阐明周王朝设官、分职、用人之法。开始为史官叙事之辞，说明本篇的写作背景及立意。"王曰"以下为本篇正文，可分两段。第一段，谈设官分职。首先指明所设之官，接着便说明此官所应负的职责及权限，然后制定朝会、巡视制度，明确赏罚。条理分明，一目了然。围绕在天子周围的是"三公"、"三孤"。《大戴礼记·保傅》："昔者，周成王幼，在襁褓之中，召公为太保，周公为太傅，太公为太师。保，保其身体；傅，傅其德义；师，导之教顺，此三公之职也。于是为置三少，皆上大夫也。曰少保、少傅、少师，是与太子宴者也。故孩提，三公三少固明孝仁礼义以导习之也。逐去邪人，不使见恶行。于是比选天下端士孝悌闲博有道术者，以辅翼之，使之与太子居处出入；故太子乃目见正事，闻正言，行正道，左视右视，前后皆正人。夫习与正人居，不能不正也。""三少"即本篇所言"三孤"。汉代初年贾谊《新书·保傅》记载与此基本相同。据此，则"三公"、"三孤"非成王始设，乃因成制而设，以下官职也是成王因成制而设。行政长官则以"冢宰"为首，下设司徒、宗伯、司马、司寇、司空，加上"冢宰"统称"六卿"。"冢宰"既为"六卿"之首，亦为"六卿"之一。第二段，对所有官员提出要求。要点为：一、制定法令要慎重，其原则是"以公灭私，民其允怀"。如此，制定出的法令应坚定不移地推行，决不可半途而废。二、学习古代经典，不可"墙面"不学无

术。三、要志高、勤俭、戒骄、戒侈。四、不作伪。五、居宠思危。六、推贤让能，举能其官。总的目的是“以佑乃辟”，“永康兆民”。

惟周王抚万邦[1]，巡侯、甸[2]，四征弗庭[3]，绥厥兆民[4]；六服群辟[5]，罔不承德[6]。归于宗周[7]，董正治官[8]。

【注释】

[1]抚：治理。万邦：万国，指众多诸侯国。万，极言其多。

[2]巡：视察。侯、甸：泛指诸侯国。

[3]庭：庭见，即朝见，表示宾服。

[4]绥：安。

[5]六服：《集传》：“侯、甸、男、采、卫并畿内为六服。”泛指各级各地诸侯国。辟：指诸侯国君。

[6]承德：谓服从德教。

[7]宗周：指周的首都镐京。

[8]董正：督察整顿。

【译文】

周成王统治天下，视察各诸侯国家，征讨四方尚未宾服的诸侯，使亿万百姓得以安居乐业；从而使王畿之外的侯、甸、男、采、卫、蛮夷

六等诸侯国的国君，无不服从天子的德教。成王回到京都，监督百官，严肃政纪。

王曰："若昔大猷[1]，制治于未乱[2]，保邦于未危[3]。"

【注释】

[1]大猷：伟大的谋略。猷，谋略。

[2]制治：谓制定法制。

[3]保邦：保卫国家。邦，国家。

【译文】

成王说："古代那伟大的谋略，是在社会未乱之时，订立法制进行治理；在国家没有产生危险的时候，便采取保卫措施。"

曰："唐虞稽古[1]，建官惟百，内有百揆四岳[2]，外有州、牧、侯伯[3]。庶政惟和[4]，万国咸宁[5]。夏商官倍，亦克用乂[6]。明王立政[7]，不惟其官，惟其人[8]。

【注释】

[1]稽古：考察古代。

[2]内：朝内。百揆：同"冢宰"，百官之长。四岳：泛指四方诸侯。

[3]外：与“内”相对而言，指地方政府。州、牧：泛指地方政府。侯伯：泛指各级诸侯。

[4]庶政：泛指各类政务。和：和谐而适当，谓政务实施恰到好处。

[5]万国：泛指众多诸侯国。咸：皆，都。

[6]乂（yì）：治理，安定。

[7]立政：谓设立官制。

[8]惟其人：指用人是否得当。

【译文】

又说：“考察远古唐尧虞舜时代，设立一百种官职，朝廷之内设有总理百官的百揆统率百官并统率四方诸侯，朝廷之外设有各州的行政长官以及侯伯之类的诸侯。各种政务都很和谐，众多诸侯国都太平安宁。到了夏代和商代，官职的设立增加了一倍，也能够把国家治理好。圣明的天子，建立官制，不在于官职的多少，而在于用人是否得当。

“今予小子，祇勤于德[1]，夙夜不逮[2]。仰惟前代时若[3]，训迪厥官[4]。

【注释】

[1]祇（zhī）：恭敬。

[2]夙夜：早晚，昼夜。谓不分昼夜。不逮：不及，谓做不到。

[3]仰惟：仰首深思，形容渴望。时若：倒装句，即若是。时，通“是”，此，犹言这些，指前代的传统。若，顺，谓遵循。

[4]训迪：教训开导。

【译文】

“现在，我小子恭敬而勤勉地推行德政，不分昼夜唯恐做不到。渴望遵循前代的传统，教育开导这些官吏。

“立太师、太傅、太保[1]，兹惟三公。论道经邦[2]，燮理阴阳[3]。官不必备[4]，惟其人[5]。

【注释】

[1]立：设立。太师：《孔传》：“师，天子所师法。”太傅：《孔传》：“傅，傅相天子。”太保：《孔传》：“保，保安天子于德义者。”太师、太傅、太保总称“三公”，为辅佐天子的大臣。

[2]论道：谓阐明治国的大道。经邦：谓治理国家的谋略。

[3]燮（xiè）理阴阳：谓调理阴阳。《书经传说汇纂》引王樵曰：“道者，即经纶邦国，和调阴阳之道也。惟三公以道为天子师，为能知其所以然之故。则使之论说于天子之前。故论道，皆所以经邦而燮理阴阳。经邦、燮理皆实事，则论道非空言也。”此说仅供参考。

[4]不必备：谓不必全部备齐，意思是宁缺勿滥。备，全，指三公全

部备齐。

[5]惟其人：谓只有具备上述能力的人才可以担任。

【译文】

“设立太师、太傅、太保，这是三公。他们负责阐明治国的大道，提出治理国家的谋略，具备调理天地化育的能力。这类官员不必凑数，一定要有具备这种才德之人方可担任。

“少师、少傅、少保，曰三孤[1]。贰公弘化[2]，寅亮天地[3]，弼予一人。

【注释】

[1]少师、少傅、少保：皆官名，总称“三孤”。《孔传》：“孤，特也。言卑于公，尊于卿。特置此三者。”

[2]贰公：做公的副职。贰，副职。弘化：弘扬教化。

[3]寅亮：恭敬信奉。天地：谓天地之道。古人信奉天人合一的观念，天地之道即天道，而天道和人道是相通的。“皇天无亲，惟德是辅”（《蔡仲之命》）可证。天子虽然位尊，但必须有“德”，才能得到“皇天”的辅助；然而天子是人不是神，也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错误思想。这些错误思想发展下去，必然造成严重后果，引起阴阳失调，从而失去“皇天”的辅助。吕祖谦说：“阴阳以气言，天地以形言。燮理，运之者也；寅亮，承之者也。公、孤之分，于此著矣。然‘弼予一人’乃格君心之任。独

于孤言之，而公之职反不与焉。何也？‘论道经邦，燮理阴阳’未有不自君心者也。”（见《书经传说汇纂》引）就是说“三孤”的责任便在于不断地格除“君心”中的错误思想，以保持阴阳和谐而不致失调，从而保证天子获得“皇天”的辅助，其地位得以巩固。

【译文】

“设立少师、少傅、少保，这叫做三孤。作为三公的助手帮助弘扬教化，恭敬地信奉天地的教化，帮助我治理天下。

“冢宰掌邦治，统百官，均四海[1]。

“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扰兆民[2]。

“宗伯掌邦礼，治神人，和上下[3]。

“司马掌邦政，统六师，平邦国[4]。

“司寇掌邦禁，诘奸慝，刑暴乱[5]。

“司空掌邦土，居四民，时地利[6]。

【注释】

[1]“冢宰”三句：冢宰，百官之长。《集传》：“治官之长，是为冢宰。内统百官，外均四海，盖天子之相也。百官异职，管摄使归于一，是之谓统。四海异宜，调剂使得其平，是之谓

均。”治、统、均是冢宰的职责范围。

[2]“司徒”三句：司徒，官名。六卿之一，负责教育。邦教，邦国教育。敷，布，传播。五典，即五常。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常道德。扰：《集传》：“驯扰兆民之不顺者，而使之顺也。”

[3]“宗伯”三句：宗伯，官名。六卿之一，负责礼乐。邦礼，国家的礼乐制度。治神人，管理祭祀天地鬼神之事。

[4]“司马”三句：司马，官名。六卿之一，负责军事。六军，统指朝廷的军队。《周礼·夏官·司马》：“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军将皆命卿。”

[5]“司寇”三句：司寇，官名。六卿之一，负责司法。邦禁，国家禁令。诘，追究，查处。奸慝（tè），邪恶之人。刑，惩罚。暴乱，指发动暴乱的人。

[6]“司空”三句：司空，官名。六卿之一，负责管理国土。四民，士、农、工、商四民。

【译文】

“大宰，执掌邦国大权，统率百官，使天下得以均平。

“司徒，掌握国家教育，传播五常之教，使亿万百姓和睦相处。

“宗伯，掌管国家礼乐制度，处理祭祀天地鬼神之事，以及国家各种礼仪，从而使上下和睦相处。

“司马，掌管国家的军政，统率六军，平衡诸侯之间的关系。

“司寇，掌管国家禁令，追究那些暗中为非作歹之人，惩罚那发动暴乱之人。

“司空，掌管国家的土地，顺天时，兴地利，使士、农、工、商各类百姓，各得其所。

“六卿分职[1]，各率其属[2]，以倡九牧[3]，阜成兆民[4]。

【注释】

[1]分职：谓分清职守。

[2]属：指下属。

[3]九牧：指九州之内。

[4]阜成：使富足安定。

【译文】

“上述六卿，分清职守，分别统率他们的下属，从而在九州之内倡明政教，使亿万百姓丰衣足食而成就教化。

“六年，五服一朝[1]。又六年，王乃时巡[2]，考制度于四岳。诸侯各朝于方岳，大明黜陟[3]。”

【注释】

[1]五服：指侯、甸、男、采、卫五类诸侯国。一朝：每六年一次到京师朝会。

[2]时巡：指每十二年天子到各地视察一次。

[3]黜：罢免。陟：升，谓提拔。

【译文】

“每六年，侯、甸、男、采、卫五类诸侯都要到京师朝会。再过六年，天子便按时视察四方，在四岳那里考订制度，诸侯各按统属分别朝见四岳。大张旗鼓地惩罚罢免坏的，奖励提拔好的。”

王曰：“呜呼！凡我有官君子，钦乃攸司[1]，慎乃出令。令出惟行[2]，弗惟反[3]。以公灭私，民其允怀[4]。学古入官[5]，议事以制，政乃不迷[6]。其尔典常作之师[7]，无以利口乱厥官[8]。蓄疑败谋[9]，怠忽荒政[10]。不学墙面[11]，莅事惟烦[12]。戒尔卿士，功崇惟志[13]，业广惟勤。惟克果断，乃罔后艰。位不期骄[14]，禄不期侈。恭俭惟德，无载尔伪[15]。作德，心逸日休；作伪，心劳日拙。居宠思危，罔不惟畏，弗畏入畏[16]。推贤让能，庶官乃和，不和政厖[17]。举能其官，惟尔之能；称匪其人[18]，惟尔不任。”

【注释】

[1]钦：敬。乃：你，你们。攸：所。司：主管，谓主管的职务。

[2]惟行：只有实行。惟，只有。

[3]弗：不，不要。惟：思，想。反：违反，违背。

[4]允：信。怀：归向，归服。

[5]入官：犹入仕，入朝为官。

[6]迷：迷途，歧途。

[7]其：表祈使，犹当。师：学习，此处指学习的根据。

[8]利口：能言善辩。官：指政务公务。

[9]蓄疑：积疑不决。败谋：败坏所谋之事，此处指国家大计。

[10]怠忽：怠惰轻率。荒：荒废。

[11]墙面：两字倒装，即面墙。谓面墙而立，形容不学无术，一无所知。

[12]莅事：处理政务。莅，治理，处理。事，指政务。

[13]功崇：功高。惟志：谓立志要远大。《孔传》："功高由志，业广由勤，惟能果断行事，乃无后难。言多疑必致患。"

[14]不期：不希望。

[15]载：事，引申为从事。

[16]弗畏入畏：《集传》："不知祗畏，则入于可畏之中矣！"

[17]厖（máng）：纷乱，杂乱。

[18]称：举荐。匪：同“非”。

【译文】

王说：“唉！凡是我那些担任官职的君子，一定要恭谨地对待你们所负责的事务，谨慎地发布命令。命令发布了一定要推行，不要想违反。要出以公心，消灭私情，百姓就会相信并服从你了。学习古代的法典之后再做官，讨论政务的时候要按照国家的法制，这样，政治就不会走上歧途。你们应当把法典和常规当作学习的根据，不要以能言善辩扰乱公务。许多问题犹豫不决，将会破坏国家大计，懒惰和轻率必然会荒废政务。不学习犹如面对墙壁什么也看不清，处理政务就会杂乱。警惕啊！你们这些官吏。功劳要高，在于立志远大；事业要大，在于勤奋。能够当机立断，就没有以后的艰难。地位高了不要骄横，俸禄多了不要奢侈。谦虚节俭才是美德，在培养品德时不要虚假。培养的是美德，不必煞费苦心，声誉将日趋美好；做出的是诈伪，即使费尽心机，处境也会越来越艰难。居于被宠信的地位，能够感到危惧，就不会陷于可怕的境地；相反，不感到危惧，就会陷于可怕的境地。人人谦让，举荐贤能，众官便能和谐相处。众官不能协理政务，必定杂乱。举荐之人能够称职，这是你的能力；举荐之人不能称职，这说明你不能胜任。”

王曰：“呜呼！三事暨大夫[1]，敬尔有官[2]，乱尔有政[3]，以佑乃辟[4]，永康兆民，万邦惟无斁[5]。”

【注释】

[1]三事：《诗·小雅·雨无正》：“三事大夫，莫肯夙夜。”孔颖达疏据《郑笺》曰：“三事大夫，唯三公耳。”此说可据。《集传》：“三事即《立政》三事也。”亦可备一说。暨（jì）：及，和。

[2]有官：拥有的官位及相应的职权。

[3]乱：治理，处理。有政：指所担负的政务。

[4]辟：君主。

[5]斁（yì）：厌弃。

【译文】

王说：“唉！三公以下的官吏，要恭敬地对待你们的职责，处理好你们的政务，以辅佐你们的君主，使亿万百姓永远安康，天下万国就不会厌弃我们了。”

君陈

【题解】

《孔传》本篇《序》："周公既没，命君陈分正东郊成周，作《君陈》。"本篇是成王在周公去世之后任命君陈代替周公治理东郊殷民的策命之辞。全文可分三段。第一段，首先指出正是因为君陈具备"令德"才获得此次任命。其次要求君陈既要遵守周公所建立的常规，又要努力光大周公的遗训，以治理好殷民。第二段，首先指出周公遗训的精要在"明德"，即推行圣明的德政；然后提出推行这种德政的一些具体措施。第三段，阐明德政的内容。要点是：一，不"依势"、"倚法"而"作威"、"以削"。二，施法宽、严有度，做到恰到好处。三，"尔无忿疾于顽，无求备于一夫。必有忍，其乃有济；有容，德乃大。"意蕴尤为深刻。张居正说："篇中'敬典在德'一言，尤为纲要。盖以教化为先务，以修德为本原，自古帝王修身致治，用此道也。先儒谓《君陈》一命，乃成王真得实造之学。"（见《钦定书经传说汇纂》引）此说可以帮助我们加深对本篇思想内容的理解。

王若曰："君陈[1]，惟尔令德孝恭[2]。惟孝友于兄弟[3]，克施有政[4]。命汝尹兹东郊[5]，敬哉！昔周公师保万民[6]，民怀其德。往慎乃司[7]，兹率厥常[8]，懋昭周公之训[9]，惟民其乂[10]。

【注释】

[1]君陈：《礼记·坊记》：“《君陈》曰”郑玄注“君陈，盖周公之子，伯禽弟也。”《孔传》：“臣名也，因以名篇。”孔颖达疏：“周公迁殷顽民于成周，顽民既迁，周公亲自监之。周公既没，成王命其臣名君陈，代周公监之。分别居处，正此东郊，成周之邑，以册书命之。史录其事，作册书为《君陈》篇名。”然《史记》的《周本纪》及《鲁周公世家》均未载此事，史阙有间，难以确考。

[2]令德：美德，指下文“孝恭”、“友于”而言。

[3]孝：对父母尽孝。友于：敬兄爱弟。

[4]克施有政：谓将上述美德推而广之，便能够施政于邦国。

[5]尹：治理。东郊：即周公迁殷顽民之处。

[6]师保：谓教育爱护。

[7]司：职责，职务。

[8]率：遵循。常：指周公留下的遗训、法规常典。

[9]懋昭：努力发扬光大。

[10]乂（yì）：治理。

【译文】

王说：“君陈，你有美好的品德——对父母孝敬，对君主恭敬。孝敬父母，友爱兄弟，便能够发号施令了。命令你管理东都，你可要恭谨啊！过去，周公教育爱护亿万百姓，百姓怀念他的恩德。你前往东都要

谨慎地对待你所管辖的政务，要遵守那周公所建立的常规，努力光大周公的遗训，把百姓治理好。

“我闻曰：‘至治馨香[1]，感于神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尔[2]。’尚式时周公之猷训[3]，惟日孜孜[4]，无敢逸豫[5]。凡人未见圣，若不克见；既见圣，亦不克由圣[6]。尔其戒哉！尔惟风，下民惟草[7]。图厥政，莫或不艰。有废有兴，出入自尔师虞[8]，庶言同则绎[9]。尔有嘉谋嘉猷[10]，则入告尔后于内，尔乃顺之于外，曰：‘斯谋斯猷，惟我后之德[11]。’呜呼！臣人咸若时[12]，惟良显哉！”

【注释】

[1]馨香：谓传播极远的芳香，比喻好的政风影响。

[2]明德：圣明的德政。

[3]尚：表劝勉、祈使、命令等语气词。式：法度，准则，此处作动词用，谓遵从此法度准则。猷：谋略。训：指周公的遗训。

[4]孜孜：努力，勤奋。

[5]逸豫：安逸，享乐。

[6]“凡人”四句：《孔传》：“此言凡人有初无终。未见圣道如不能得见，已见圣道亦不能用之，所以无成。”此解甚当，从之。

[7]“尔惟风”二句：《孔传》：“民从上教而变，犹草应风而偃，不可不慎。”

[8]师虞：谓与众人一起考虑。师，众。虞，料想，考虑。

[9]绎：抽丝，引申为解析。

[10]嘉谋嘉猷：统谓好的谋略。

[11]我后之德：意谓我们有德的君主。

[12]咸若时：都如此。咸，皆，都。若，如。时，通“是”，此。

【译文】

“我听说：‘最好的政治会发出香气，感动神灵。不是祭祀的谷物发出香气，而是圣明的德政发出香气。’希望你尊奉这周公的谋略遗训，天天勤奋做事，而不要贪图安逸和快乐。人们没有认识到圣人之道，就不会看到成功之日；虽然已经认识圣人之道而不按圣人之道去做，也不能成功。你可要警惕啊！你是风，百姓是顺风而动的草。谋划你的施政措施，无论哪一点都要从艰难处考虑。什么要废弃，什么要兴办，先布告你所管辖的百姓，然后把百姓的考虑收集上来。对众人一致同意的，再拿来经过解析决定是否可行。你有好的谋略，就到朝内告诉给你的君主，然后在朝廷之外加以实施，说：‘这些好的谋略都出自我们有德的君主。’唉！官吏能够这样做，就可以显示出君主的圣明来了。”

王曰：“君陈，尔惟弘周公丕训[1]，无依势作威[2]，无倚法以削[3]，宽而有制[4]，从容以和[5]。殷民在辟[6]，予曰辟，尔惟勿辟；予曰宥[7]，尔惟勿宥，惟厥中[8]。有弗若于汝政[9]，弗化于汝训[10]，辟以止辟[11]，乃辟。狃于奸宄[12]，败常乱俗，三细不宥[13]。

【注释】

[1]丕：大，伟大。

[2]依势：依仗自己的势力和权位。

[3]削：刻削，谓苛政。

[4]有制：谓不失法制。

[5]从容：举动，举措。和：适中，恰到好处。

[6]在辟：犹在治，谓依法被在押审理。辟，法，也引申为惩罚。

[7]宥：宽恕，赦免。

[8]中：谓合乎法律规定。

[9]若：顺从。

[10]弗化：谓不接受教育。

[11]辟：谓依法惩罚。止辟：谓制止犯法。

[12]狃（niǔ）：习以为常，习惯。奸宄（guǐ）：指犯法作乱的人。

[13]三：指上文所述三者。细：小。

【译文】

王说："君陈，你要弘扬周公伟大的遗训，而不要凭借自己的势力

去作福作威，不要依靠法制而行苛政，要做到宽和而有法度，举措要恰到好处。殷民中有触犯刑法应予惩办的，我说要给以某种惩罚，你不要只按我的意见便给予惩罚；我说要加以宽恕，你不要只按我的意见便予以宽恕，而应当看看这些意见合不合乎法律规定。有些人不顺从你的政令，不接受你的教育，如果惩罚了可以达到制止犯法的目的，就加以惩罚。习惯于做坏事，违反法制，伤风败俗，这三方面，即使犯罪很小，也不能宽宥。

“尔无忿疾于顽[1]，无求备于一夫[2]。必有忍[3]，其乃有济[4]；有容[5]，德乃大。简厥修[6]，亦简其或不修。进厥良[7]，以率其或不良[8]。惟民生厚[9]，因物有迁[10]。违上所命，从厥攸好[11]。尔克敬典在德[12]，时乃罔不变，允升于大猷[13]。惟予一人膺受多福[14]，其尔之休[15]，终有辞于永世[16]。”

【注释】

[1]忿疾：愤恨憎恶。顽：愚蠢而顽固的人。

[2]求备：谓对人对事要求完美无缺。一夫：一人。此处当指普通百姓。

[3]忍：容忍，忍耐，犹孟子所说：“不忍人之心。”（见《孟子·公孙丑上》）

[4]济：成功。

[5]容：宽宏大度。

[6]简：区分，辨别。修：善，此处指德善之人。

[7]进：提拔进用。

[8]率：表率，谓起表率作用。

[9]民生：民的本性。生，通“性”。厚：纯朴，淳厚。

[10]物：指外物外界。迁：变易。

[11]攸：所。好：喜好。

[12]典：指法制。在德：《集传》：“在德者，得其典常之道而著之于身也。”

[13]允：信。大猷：大道。

[14]膺受：获得。

[15]休：美，指美名。

[16]有辞：谓称颂之辞。

【译文】

“你不要愤恨那些愚蠢的人，对于普通百姓不要求全责备。一定要忍耐，这样，你才能成功；能够宽容，德行才能光大。要区别出那些德行好的，也要区别出那些德行不好的。提拔贤良之人，以带动影响那些不良之人。百姓的本性是淳朴敦厚的，因外界的影响而有所变化，违反上面的政令，根据自己的喜好行事。你能够恭谨地对待法制，掌握法制的道理，这样就不会使你的政教产生大的变化，并使你的政教提高到大

道的水平。这样，不但我能够获得许多幸福，你的美名也将永为后世之人所称颂。”

毕命

【题解】

《孔传》本篇《序》："康王命作册毕，分居里，成周郊，作《毕命》。"《史记·周本纪》："康王命作策毕公分居里，成周郊，作《毕命》。"两处记载相同。本篇开头一段为史官叙事之辞，以下则是册命正文。正文可分三段。第一段，回顾治理殷民的历史："既历三纪。"自周公迁殷民于东郊至今，已经历了大约三十六年，可见治理殷民的艰难。康王将如此艰巨的任务交给"弼亮四世"的毕公，就是因为毕公不仅具备如此资历，而且具备如此德才："懋德，克勤小物"、"正色率下，罔不祗师言"。因而希望他在任内创建的"嘉绩"能够"多于先王"。第二段，要求毕公继承周公的传统。做法是："旌别淑慝"、"彰善瘅恶"，并牢记"政贵有恒，辞尚体要，不惟好异"。然后分析殷民难于治理的原因在于"商俗靡靡，利口惟贤，余风未殄"，又在于"兹殷庶士，席宠惟旧，怙侈灭义，服美于人"且"骄淫矜侉"，究其根本则在于"世禄之家，鲜克由礼"。一语破的，令人深思！尽管当时政体无法解决这一问题，但当时能够提出如此深刻的思想，实在难能可贵！应当说这种思想至今仍具有鲜活的生命力。第三段，"邦之安危，惟兹殷士"。治理好殷民的重要性于此可见，为此要求毕公"惟慎厥事"而"钦若先王成烈，以休于前政"。

篇中有一些言简意赅的语句，值得注意。

惟十有二年[1]，六月庚午，朏[2]。越三日壬申，王朝步自宗周[3]，

至于丰[4]。以成周之众[5]，命毕公保釐东郊[6]。

【注释】

[1]惟十有二年：康王十二年。

[2]朏（fěi）：新月刚刚生出的月光。

[3]宗周：镐京。

[4]丰：《孔传》："文王所都。"详见《武成》第一段注[5]。

[5]成周：即洛邑，为周公所建。详参《洛诰》。周公应成王的请求，留守洛邑时，将殷之"顽民"迁至洛邑东郊，以加强对殷的遗民的控制与管理。

[6]毕公：名高，周文王之子，受封于毕，位居"三公"之一，因称毕公。保釐（xī）：《集传》："保：安。釐：理也。保釐：即下文'旌别淑慝'之谓。"东郊：即洛邑东郊，所迁殷民居住之地。

【译文】

康王十二年六月庚午日，新月露出光辉。又过了三日，到壬申这一天，王早晨从镐京出发到了丰邑。将成周的民众，交给毕公，命令毕公加以治理以保卫洛邑。

王若曰："呜呼！父师[1]，惟文王、武王敷大德于天下[2]，用克受殷命[3]。惟周公左右先王[4]，绥定厥家[5]。毖殷顽民[6]，迁于洛邑，密迩

王室[7]，式化厥训[8]。既历三纪[9]，世变风移，四方无虞[10]，予一人以宁。道有升降，政由俗革，不臧厥臧[11]，民罔攸劝[12]。惟公懋德[13]，克勤小物[14]，弼亮四世[15]，正色率下，罔不祗师言[16]。嘉绩多于先王[17]，予小子垂拱仰成[18]。”

【注释】

[1]父师：当时，毕公代周公为太师，因称父师。

[2]敷：布。

[3]用：因。克：能。

[4]左右：辅佐。

[5]绥：安。厥家：谓周王朝。

[6]毖（bì）：谨慎。

[7]密迩：靠近，贴近。

[8]式：用。训：教育，教化。

[9]历：经过。纪：十二年为一纪，三纪为三十六年。此当为约数。孔颖达疏：“周公以摄政七年营成周，成王元年迁殷顽民。成王在位之年虽未知其实，当在三十年左右，至今应三十六年，是殷民迁周已历三纪。”

[10]无虞：无忧。

[11]臧：善，引申为表彰。

[12]劝：勉力。

[13]懋：勉力，谓发扬光大。

[14]小物：小事。

[15]弼亮四世：毕公为四朝元老，因称“弼亮四世”。《孔传》：“言公勉行德，能勤小物，辅佐文、武、成、康，四世为公卿。正色率下，下人无不敬仰师法。”弼亮，辅佐。四世，指文、武、成、康四代。

[16]祗：敬。师：师法，效法。

[17]嘉绩：美好的政绩。

[18]垂拱：垂衣拱手，形容什么都不做，多谓无为而治。仰成：依赖别人取得成功。多用作谦词。

【译文】

王说：“唉！太师毕公啊！只有文王和武王将伟大的德政普遍地推行于天下，因而能够从殷商那里接受大命。周公辅佐文王、武王、成王，安定了我们周国。谨慎地对待殷的遗民，将他们迁到洛邑，靠近王室，以便用天子的法制德教教育他们。大约已经历了三十六年，社会变革，风气转移，四方已无可虑之事，我因而得以安宁。世道有升有降，从政者要变革的是殷的民俗，不表彰那善的，百姓就不会勤勉从事了。你不仅把德政发扬光大，又能够从小处做起，辅助四代君主，公正的风采成为天下的表率，没有不敬重你的言论的。美好的政绩应比先王还要

多，我小子无所作为，坐享其成。”

王曰：“呜呼！父师，今予祗命公以周公之事[1]，往哉！旌别淑慝[2]，表厥宅里[3]，彰善瘅恶[4]，树之风声[5]。弗率训典[6]，殊厥井疆[7]，俾克畏慕。申画郊圻，慎固封守，以康四海[8]。政贵有恒[9]，辞尚体要[10]，不惟好异。商俗靡靡，利口惟贤，余风未殄[11]，公其念哉！我闻曰：‘世禄之家[12]，鲜克由礼[13]。’以荡陵德[14]，实悖天道[15]。敝化奢丽，万世同流[16]。兹殷庶士，席宠惟旧[17]，怙侈灭义[18]，服美于人。骄淫矜侉[19]，将由恶终[20]。虽收放心[21]，闲之惟艰[22]。资富能训[23]，惟以永年。惟德惟义，时乃大训[24]。不由古训，于何其训。”

【注释】

[1]祗：敬。

[2]旌（jīng）别：识别，区别。淑：善良。慝（tè）：邪恶。

[3]宅里：指所管辖的区域。

[4]彰：表彰。瘅（dǎn）：憎恨。

[5]风声：谓良好的社会风气。

[6]率：遵循。训典：指教令，法令。

[7]殊：异，不同。井疆：指居住区域。《孔传》：“言当识别顽民之善恶，表异其里居。期其为善，病其为恶。立其善风，扬其

善声。”

[8]“申画”三句：《孔传》：“郊圻虽旧所规画，当重（chóng）分明之。又当谨慎坚固封疆之守备，以安四海。”申，申明。画，划分，指旧有的规划。郊圻（qí），郊区及都城周围。

[9]恒：持久。

[10]要：简约精要。

[11]殄（tiǎn）：断绝。

[12]世禄：世代享有爵禄的贵族。

[13]由：奉行，遵从。

[14]荡：放纵。陵：欺侮，轻蔑。

[15]悖：违背。

[16]“敝化”二句：《孔传》：“言敝俗相化，车服奢丽，虽相去万世，若同一流。”

[17]席：凭借，依仗。旧：已往，原先。

[18]怙侈：放纵奢欲。

[19]骄淫：骄纵放荡。矜侉：自矜其能骄傲自大。

[20]恶终：坏的结局。

[21]收：收敛。放心：放肆之心。

[22]闲：限制，约束。

[23]资富：谓拥有财富。

[24]时：通“是”。大训：伟大的古训，指德、义。

【译文】

王说：“唉！太师毕公啊！现在我恭敬地命令你担任周公担任过的职务，去吧！在你所管辖的区域之内识别出好人、坏人，表彰好人，憎恨坏人，树立起良好的风气。不遵守教令的，要为他们单独划定不同的区域疆界，以便使他们能够知道畏惧和向慕。并申明旧有的区划，谨慎固守封界，从而使四海安康。政令贵在持之以恒，发布政令的言辞，贵在简明扼要，不要喜好立异。商的风俗是无原则地顺从，并以能言善辩为贤，余风至今未断，你可要好好考虑啊！我听说：‘世代享受俸禄之家，很少能够遵从礼的。’骄傲放肆，轻侮有德之人，这实际上已违背了天道。奢侈的作风演化而为风气，后代的弊端发源于此。那殷商的众多官吏，凭借着以往的恩宠，放纵奢欲，因而失掉了义，以服饰的华美夸示于人。骄纵放荡自傲自大，一定会走向坏的结局。虽然已经收敛了他们放肆的思想，但防止他们走上邪路还是很艰难的。拥有财富而又能遵守古训，这样才可以长久。只有德和义才是伟大的古训，不依照古训，依照什么训诫呢？”

王曰：“呜呼！父师，邦之安危，惟兹殷士。不刚不柔[1]，厥德允修。惟周公克慎厥始，惟君陈克和厥中，惟公克成厥终。三后协心[2]，同厎于道[3]，道洽政治[4]，泽润生民，四夷左衽[5]，罔不咸赖[6]。予小子永膺多福[7]。公其惟时成周[8]，建无穷之基，亦有无穷之闻。子孙训

其成式[9]，惟乂[10]。呜呼！罔曰弗克[11]，惟既厥心[12]；罔曰民寡，惟慎厥事[13]。钦若先王成烈[14]，以休于前政[15]。”

【注释】

[1]不刚不柔：《孔传》：“宽猛相济。”王炎说：“忿其不从而以刚制之，则必怨；虑其难制而以柔遇之，则必玩。惟不偏于刚柔而处之以中，则德允修而商人化矣。”（见《书经传说汇纂》引）

[2]三后：指周公、君陈、毕公三人。因其主持治理殷民之政，故称三后。后，主，指主政者。

[3]厎（zhǐ）：至。

[4]洽：符合。

[5]四夷：指四周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左衽：我国古代少数民族的服装，前襟向左掩。与中原人们右衽不同，因以“左衽”代称少数民族。衽，衣襟。

[6]赖：依赖，犹言宾服。

[7]膺：受。

[8]成周：洛邑。

[9]成式：成法。

[10]乂（yì）：治。

[11]弗克：不能，谓做不到。

[12]惟既厥心：《孔传》："惟在尽其心而已。"既，尽。

[13]惟慎厥事：《孔传》："惟在慎其政事，无敢轻之。"

[14]钦若：恭敬地遵从，引申为推进。成烈：伟大事业。

[15]休：美好。

【译文】

王说："唉！太师毕公啊！国家的安危，就在于能否治理好这些殷商遗民。施政既不要过于刚猛，也不要过于柔弱，这样他们的品德便可以培养好了。周公能够谨慎对待治理殷民的开始，君陈能够接着治理殷民使之趋于和谐而符合于大道，毕公将能够取得治理殷民最后的成功。三人同心协力，共同达到大道，使政治符合于大道，恩泽及于百姓，四方边远民族无不宾服，无不视为靠山。我小子永远承受这许多幸福。毕公啊！你要在这洛邑，建立无穷的基业，同时也拥有无穷的令闻美誉。后代子孙遵循你的成法将国家治理好。唉！不要说你做不到，而应当尽心竭力；不要说被管辖的民众太少，而应当谨慎地对待你的政务。恭敬地推进先王伟大的事业，从而取得比以前更加美好的政绩。"

君牙

【题解】

《孔传》本篇《序》："穆王命君牙，为周大司徒，作《君牙》。"是本篇为周穆王任命君牙为大司徒的册命之辞。可分两段。第一段，首先说明任命的依据，然后诉说内心的忧惧。"若蹈虎尾，涉于春冰"，以比喻的形式，将忧惧的心情描述得那样生动形象且耐人寻味。接着提出要求：一、要求君牙做自己的心腹和股肱。二、要求君牙遵循旧制"弘敷五典，式和民则"。三、要求君牙要了解民众生计的艰难，并力图改善，使百姓获得安宁。这里所使用的比喻，同样生动形象且耐人寻味。四、要求君牙取得的政绩"追配于前人"。第二段，进一步强调遵循旧制的重要。通篇言简意赅，充分体现了"辞尚体要"的精神。

王若曰："呜呼！君牙[1]，惟乃祖乃父，世笃忠贞[2]，服劳王家，厥有成绩，纪于太常[3]。惟予小子嗣守文、武、成、康遗绪，亦惟先正之臣[4]，克左右乱四方[5]。心之忧危，若蹈虎尾，涉于春冰[6]。今命尔予翼[7]，作股肱心膂[8]，缵乃旧服[9]。无忝祖考[10]，弘敷五典[11]，式和民则。尔身克正，罔敢弗正，民心罔中，惟尔之中[12]。夏暑雨，小民惟曰怨咨[13]；冬祁寒[14]，小民亦惟曰怨咨。厥惟艰哉！思其艰以图其易[15]，民乃宁。呜呼！丕显哉[16]，文王谟[17]！丕承哉[18]，武王烈[19]！启佑我后人，咸以正罔缺[20]。尔惟敬明乃训[21]，用奉若于先王[22]，对扬文、武之光命[23]，追配于前人。"

【注释】

[1]君牙：人名。周穆王的大臣。

[2]世：世代。笃：确实。忠贞：忠诚纯正。薛季宣说：“贞者正也。”马森说：“守道之谓贞，无一事之不正也。”（见《书经传说汇纂》引）

[3]太常：画上日月用以记录功劳的旗子。《孔传》：“其有成功见纪录书于王之太常，以表显之。旌旗画日月曰太常。”

[4]先正：尊称先王的老臣。正，一本作“王”。阮元本校正作“正”（见中华书局影印本《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上册第252页上），当从。

[5]左右：辅佐。乱：治。

[6]“心之忧危”三句：形容忧危之甚。

[7]翼：辅助。

[8]股肱：比喻帝王左右辅佐得力的大臣。心膂：比喻亲信得力之人，犹心腹。

[9]缵：继承。

[10]忝：辱，有愧于。

[11]弘敷：大力宣传弘扬。五典：即五常，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常道德。

[12]中：正。

[13]怨咨：怨恨嗟叹。

[14]祁寒：大寒。祁，大。

[15]易：安，平安。

[16]丕：大。显：显扬，犹言发扬。

[17]谟：谋略。

[18]承：继承。

[19]烈：功业。

[20]正：正道。缺：缺失，缺漏。

[21]明：通“勉”，努力。

[22]用：以。奉若：遵循。

[23]对扬：答谢，颂扬。

【译文】

穆王说：“唉！君牙，你的祖父、父亲，世世代代确实忠诚纯正，为王室勤劳服务，这些成绩记录在天子的太常旗上。我小子继承文王、武王、成王、康王的传统，希望先王的老臣能够辅佐我治理四方。我心怀忧惧，就像踏着老虎的尾巴，在春天将要融化的冰上行走一样。现在，我命令你辅佐我，做我的膀臂和心腹，继承你们祖先的职务。要无

愧于你们的祖先，广泛地弘扬五常的教育，使民众和谐而遵守法纪。你自己端正，就没有敢不端正的了，老百姓心中缺乏正确的准则，你则是正确的准则。夏天酷热而多雨，百姓发出怨声与哀叹；冬天天气酷寒，百姓也发出怨声与哀叹。老百姓的处境真是艰难啊！想到老百姓的艰难，想办法改善他们的环境，老百姓就安宁了。唉！要大力发扬的，是文王的宏图！要努力继承的，是武王的事业！开导启发我们后来人，使他们都归于正道，而不要有所疏漏。你要尊敬并努力奉行这些训诫，好像遵循先王的遗训一样，颂扬文王、武王的伟大的遗命，努力赶上你的祖先。”

王若曰：“君牙，乃惟由先正旧典时式[1]，民之治乱在兹。率乃祖考之攸行[2]，昭乃辟之有乂[3]。”

【注释】

[1]先正：指先王老臣。旧典：旧有的法制。时：通“是”，此。式：准则。

[2]率：遵循。攸：所。行：做，谓做法。

[3]昭：显扬，光大。辟：君主。乂：治，谓治道。

【译文】

王说：“君牙！你要继承你祖先的职务，遵守先王老臣的法制，以这些旧有的法制作为准则加以推行，百姓或治或乱，都看你是否能够这样做。遵循你祖先的做法，光大你君主的治道。”

冏命

【题解】

《孔传》本篇《序》：“穆王命伯冏，为周太仆正，作《冏命》。”《史记·周本纪》：“王道衰微，穆王闵文武之道缺，乃命伯冏申诫太仆国之政，作《冏命》。复宁。”两处记载大体相同。本篇为周穆王任命伯冏为太仆正的册命之辞。全文可分两段。第一段，穆王表明自己怀着“怵惕惟厉”“思免厥愆”的心情，以文、武为榜样，做到“侍御仆从，罔匪正人”，从而使“出入起居，罔有不钦”且“发号施令，罔有不臧”，实现“下民祗若，万邦咸休”的目的，意在说明任命的动因。第二段，首先将自己定位为“不良”，恳切要求“左右前后有位之士，匡其不及，绳愆纠缪，格其非心”。然后要求伯冏在“慎简乃僚”的时候，做到“无以巧言令色，便辟侧媚，其惟吉士”，“尔无昵于憸人，充耳目之官”，只有如此，才能“懋乃后德，交修不逮”。否则，任用小人，这些小人便会“迪上以非先王之典”。最后穆王严肃指出如果伯冏做不到这一点，就一定会受到严惩：“惟予汝辜。”“辜”在古代是分裂肢体的刑罚（见《周礼·秋官·掌戮》），足见惩罚的严酷。

通篇语言简练恳挚，特别是穆王对自己的定位及其襟怀之坦荡，至今读来仍不免令人动容。篇中不少语句意蕴深沉隽永，尤应深加体味！

王若曰：“伯冏[1]，惟予弗克于德，嗣先人宅丕后[2]，怵惕惟厉[3]。中夜以兴，思免厥愆[4]。昔在文、武、聪明齐圣[5]，小大之臣，咸怀忠良，其侍御仆从[6]，罔匪正人[7]。以旦夕承弼厥辟，出入起居[8]，罔有

不钦[9]；发号施令，罔有不臧[10]。下民祗若[11]，万邦咸休[12]。

【注释】

[1]伯冏（jiǒng）：人名。周穆王时的贤臣。

[2]嗣：继承。宅：居。丕后：大后，指天子之位。

[3]怵惕（chù tì）：惊惧，戒惧。厉：危险的境地。

[4]愆：过错。

[5]齐（jì）圣：王引之说："引之谨案：齐圣，聪明睿智之称……毛以齐为正，杜以齐为肃又以为中，皆未当也。"（《经义述闻》卷六，江苏古籍出版社，高邮王氏四种之三，影印本151页下）齐，通"齌"，明智。

[6]侍御仆从：统指仆役。朱熹说："古者人君左右执贱役者皆士大夫。"（《书经传说汇纂》引）

[7]罔匪：没有不是。正人：正直、正派之人。

[8]起居：作息。

[9]钦：敬。

[10]臧：善。

[11]祗若：敬顺。

[12]休：美。

【译文】

穆王说："伯冏，我未能培养好我的品德，继承先人的事业登上天子的大位，心中忧惧警惕，像是处于危险的境地。常常思考到半夜，考虑怎样才能使我避免过错。过去文王和武王是高瞻远瞩，明察万里的圣人，大小官吏都心怀忠良，他那左右近臣，没有一个不是正人君子。无论早晨和晚上都在辅佐他的君主，无论进出作息，无不恭敬从事；发布的政令，没有不正确的。百姓尊敬他，无数国家都很美好。

"惟予一人无良[1]，实赖左右前后有位之士[2]，匡其不及[3]，绳愆纠缪[4]，格其非心[5]，俾克绍先烈[6]。今予命汝作大正[7]，正于群仆侍御之臣，懋乃后德[8]，交修不逮[9]。慎简乃僚[10]，无以巧言令色[11]，便辟侧媚[12]，其惟吉士[13]。仆臣正，厥后克正；仆臣谀，厥后自圣[14]。后德惟臣，不德惟臣。尔无昵于憸人[15]，充耳目之官，迪上以非先王之典[16]。非人其吉，惟货其吉，若时，瘝厥官[17]。惟尔大弗克祗厥辟[18]，惟予汝辜[19]。"王曰："呜呼，钦哉！永弼乃后于彝宪[20]。"

【注释】

[1]无良：无善。

[2]左右前后有位之士：谓周围近臣，即上文所说的"侍御仆从"。

[3]匡：纠正。

[4]绳愆纠缪：依据准则纠正错误。

[5]格：纠正。非心：错误思想。

[6]俾：使。克：能够。绍：继承。先烈：祖先的事业。

[7]大正：官名。即太仆正，为“侍御仆从”之长，乃天子的内臣、近臣。

[8]懋：勤勉，努力。乃：你的。后：君主。

[9]交修：要求臣下匡助自己。孔颖达疏：“汝与同僚交更修进汝君智所不及之事。”《书经传说汇纂》引王樵说：“言左右前后非一人，交以修君之所不逮为事也。”交，皆，俱。

[10]简：选拔。

[11]巧言令色：以花言巧语伪装媚态取悦于人。

[12]便辟（pián pì）：谄媚逢迎之人。侧媚：以邪媚姿态取悦于人。

[13]吉士：贤人。

[14]自圣：自以为圣明。

[15]昵：亲近，亲宠。憸（xiān）人：奸佞的小人。

[16]迪：引导。典：法规。

[17]瘝（guān）：病，引申为败坏。

[18]祇：敬。

[19]辜：罪，引申为惩罚。

[20]彝宪：《集传》：“彝宪，常法也。”

【译文】

“我不具备良好的品德，确实要依赖左右前后有地位的官吏，匡正我做不到的地方，按照准则纠正我的过错，除去我的那些错误的思想，使我能够继承先祖伟大的事业。现在，我命令你担任大正之官，匡正左右近臣，努力培养提高你的君主的品德，帮助我提高尚未达到的品德。谨慎地选拔你的官吏，不要任用那些花言巧语，伪装和善，逢迎谄媚，奸诈邪恶之人；任用的都应该是贤良之人。左右近臣都是正直之人，他的君主才能端正；左右近臣都善于谄媚逢迎，他的君主就会自以为圣明。君主的品德高尚在于近臣；君主的品德不高尚也在于近臣。你不要亲近小人，让这些小人充当你的耳目近臣，这些小人会引导君主违背先王的法规。不是因为这个人良善，而是由于财物便认为他良善，这样，便会败坏官职。由于你对君主如此大不恭，我就要惩罚你。”王说：“唉！可要恭敬啊！要永远辅助你的君主按照常法办事。”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诗经 上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王秀梅◎译注

诗经 上

中華書局

前言

《诗经》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是我国诗歌的生命起点。它收集和保存了古代诗歌305首（另有6篇只存篇名而无诗文的“笙诗”不包括在内）。《诗经》最初只称为《诗》或“诗三百”，到西汉时，被尊为儒家经典，才称为《诗经》。这些诗当初都是配乐而歌的歌词，保留着古代诗歌、音乐、舞蹈相结合的形式，但在长期流传中，乐谱和舞蹈失传，就只剩下了诗歌。

《诗经》是按《风》《雅》《颂》三类编辑的。《风》大多为周代各地的民间歌谣，是三百篇中最富思想意义和艺术价值的篇章。《风》又叫《国风》，包括《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十五部分，收诗160篇。根据十五国风的名称以及诗的内容，大致可推断出诗的产生地相当于现在的陕西、山西、河南、河北、山东和湖北北部地区，地域相当辽阔。《雅》是周人所谓的正声雅乐，又分《小雅》和《大雅》。《小雅》74篇，大部分是贵族宴享时的乐歌，也有一部分是民间歌谣；《大雅》31篇，是诸侯朝会时的乐歌。这些诗大多产生于西周、东周的都城地区，即镐京（今陕西西安）和洛邑（今河南洛阳）。《颂》是朝廷和贵族宗庙祭祀的乐歌，又分《周颂》、《鲁颂》和《商颂》。《周颂》31篇，是西周初年祭祀宗庙的舞曲歌辞，产生地在镐京。《鲁颂》4篇，是鲁国贵族祭祀宗庙的乐歌，产生地在今山东曲阜。《商颂》5篇，是宋国贵族祭祀其祖先商王的颂歌，产生地在今河南商丘。

《诗经》作品产生的年代，大致说来，最早为西周初期，最晚至春秋中叶，以公元来计算，为公元前十一世纪到公元前六世纪，历时五百多年。

关于诗三百篇的作者，古代学者作了许多考证，探寻出多篇作品的作者姓名。这些成果，有的被大家所公认，有的却不那么让人信服。因《诗经》中大部分作品为民歌，是经过长期流传，不断加工而成的，作者虽有个人，但大多是群体，他们的名字是不会流传下来的。即使那些文人、官吏或贵族的作品，有的在诗中也说明了作者的姓名，如《小雅·节南山》“家父作诵，以究王讻”、《巷伯》“寺人孟子，作为此诗”、《大雅·崧高》“吉甫作诵，其诗孔硕”，作者的名字“家父”“寺人”“吉甫”我们知道了，但他们的身份、生平却淹没在历史长河中。能确知作者的只有《鄘风·载驰》等极少数篇章。我们在阅读这些诗作时，如能分析出作品大约出于哪个阶层、哪个时代就可以增进对其内容的了解。

这些流传前后约五百年的诗歌，又产生在如此广阔的地区，是如何收集和编辑起来的呢？对这个问题，历来众说纷纭，归纳起来，一是采诗说，一是献诗说。据说“采诗”是上古时代的一种制度，到周代还有采诗官，他们称“行人”“遒人”或“轩车使者”，专门负责到民间采集民歌民谣，然后上报朝廷，目的是便于朝廷了解民情，以便察看朝政的正误得失。献诗说在《国语·周语》中有记载：“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瞽献曲，史献书。”目的也是“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这些选择来的诗经过筛选整理，大约在公元前六世纪编定成书。

历史上还有“孔子删诗”说，《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以此来看，诗的编定工作是由孔子完成的。对此，古人就提出怀疑。据《左传》襄公二十九年记载，吴公子季

札到鲁国观周礼，鲁国乐师为他演奏了十五国风和雅、颂各部分乐歌，其编排顺序与流传至今的《诗经》大体相同，而那年孔子才八岁，怎么能做删诗工作呢？《论语·子罕》中记载了孔子的一段话：“吾自卫返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看来孔子曾为三百篇做过正乐，即纠正曲调错误的工作。这是可能的。总之，《诗经》是经过很多人长时间的收集整理加工而成书的，非一人一时之功。

这些远古时代留下来的诗篇，千姿百态，内容非常丰富，它如同一幅幅生动的画卷，真实地描绘出两千五百多年前那漫长历史时期各阶层人们的生活状况以及社会面貌。

在那个时代，周王朝及各诸侯国的统治者相互攻伐，对民众横征暴敛，民众生活艰辛困苦，《诗经》中很多篇章对这些普通民众的生活作了详细的记录。最典型的要数《豳风·七月》，它生动具体地记述了劳动者一年四季的生活，从春到冬，不停劳作，耕种收割，采桑摘茶，养蚕纺织，砍柴打猎，凿冰酿酒，筑场盖屋，周而复始，没有一刻闲暇。统治者享受着他们的劳动成果，过着优裕的日子，而劳动者却住破屋吃瓜菜，“无衣无褐”，二者形成鲜明对照。在《魏风·伐檀》中，指斥统治者不耕不稼，不狩不猎，却粮满仓兽满院。在《魏风·硕鼠》中，把统治者比喻成贪吃的大老鼠，喂肥了自己，却不顾百姓死活，因而百姓发誓要离开他们，到那没有硕鼠的理想国去。

繁重的徭役和兵役也给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他们四处奔波服役，长年不能回家，《鸨羽》写王事没完没了，征人无法赡养父母的痛苦。《东山》写戍卒在外的悲哀和归家途中的悲喜交集。《击鼓》写戍卒思归不得的哀叹。伴随着徭役、兵役的繁重，士兵厌战思乡，妻子怀念征人，还出现了一些离人思妇之作。《伯兮》写女子思念远征丈夫，无心梳洗，相思成病。《君子于役》写女子在暮霭中望眼欲穿，渴望丈

夫早日归来。

爱情是诗歌的永恒主题，《诗经》中对爱情和婚姻也有较多的描绘。这些诗，有的写出爱情的欢乐，有的诉说相思的痛苦，有的反映妇女被遗弃的悲惨。对爱情中的各种表现和心理变化描摹得真挚动人，是《诗经》中极富情采的篇章。全书的第一篇《关雎》就是一首情歌，写一个青年追求“窈窕淑女”而不得的焦虑和痛苦。《采葛》写一位男子对采葛姑娘的爱慕和思恋，一日不见，有如“三月”“三秋”“三岁”。《静女》写男女约会时，等待的焦急及会面的欢乐。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氓》这首长诗，把女子恋爱、结婚、婚后生活和被遗弃的遭遇完整地描述出来，表现了她命运的不幸和性格的刚强。

《诗经》中还有一些政治讽喻诗，大约是一些富有正义感，对国家命运比较关心，或不得志的文人、官吏的作品。他们揭露当权者的昏聩，批评执政者排斥贤才听信谗言，指斥一些权臣拉帮结伙、妒贤嫉能。还斥责统治者采用荒唐的治国策略，导致国家危机四伏，民众苦不堪言。《小雅》中的《节南山》《正月》《十月之交》《雨无正》就是其中的代表作。这些诗不仅对认识当时的社会很有意义，就是今天，也是关照社会的一面镜子。

《诗经》中还有一些反映周部族发展的史诗，如《大雅》中的《文王》《大明》《绵》《生民》《公刘》等篇，详细地记述了周族祖先创业的艰难，有的还带有神话色彩，诗的篇幅虽长，可读来毫不枯燥。

《诗经》中有相当篇幅是颂歌祭歌，这些或歌颂祖先，祈求降福子孙，或歌颂在上者的功德，思想价值不是很大。但有些记录了当时农、牧、渔的生产情况，先人们开拓疆土、营建宫室的情景，生动地再现了昔日风貌，是了解当时社会的宝贵史料。

总之，《诗经》的内容是相当丰富的，艺术水平也是很高的。读了这些诗，会使我们受到深深的震撼，能深切地感到今人的思想感情和古人是相通的。

对《诗经》的艺术手法，经前人总结，用“赋”“比”“兴”三字来概括。“赋”就是直接抒写和铺述，这是所有文学作品最基本的方法。“比”就是比喻，以彼物比此物，使事物的表达更加形象生动。“兴”，用朱熹的话来说，是“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词”（《诗集传》）。细究“兴”字，有发端的意思，也称起兴，一般用在诗歌开头。起兴的句子可以与诗的内容有关，也可以无关。赋、比、兴三种方法，在《诗经》中交互使用，有的侧重用赋的方法，如《大雅》和《颂》，而《国风》和《小雅》则用比、兴较多。

重叠的章句，回旋反复地吟唱，是《诗经》中众多民歌的一大特色。它加强了诗的音乐感、节奏感，在一唱三叹中，使诗人的思想感情得到充分抒发。另外，双声、叠韵、叠字的修辞手法，也增加了诗的美感和感染力。

《诗经》的基本句式是四言，每句虽只区区四字，但句法多样，语气自然，创造出很多千古流传的名句，如“杨柳依依”“雨雪霏霏”“风雨凄凄”“风雨萧萧”“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等等，至今还经常运用。根据内容需要，也有二、三、五或六、七、八字为句的。句式的灵活多变，使《诗经》的诗更加色彩纷呈，多姿感人。

《诗经》到汉代被尊为“经”以后，传习的人就多了起来，相传有鲁、齐、韩、毛四家。《鲁诗》出于鲁人申公，他是汉文帝博士。《齐诗》出于齐人辕固生，他是汉景帝博士。《韩诗》出于燕人韩婴，他也是汉文帝博士。《毛诗》出于毛亨和毛苌，毛亨曾为河间献王博士。

鲁、齐、韩三家传“今文经”，即用汉初通行的隶书写的《诗经》。《毛诗》传“古文经”，即用先秦使用的籀文。因各家依据的本子在文字上存在差异，所以对诗义的解释也有许多不同。

东汉以后，《毛诗》盛行，鲁、齐、韩三家诗逐渐衰亡，后来其书也亡佚了。现在留存的三家说都是清代学者从各种典籍中钩辑出来的，如魏源的《诗古微》、王先谦的《诗三家义疏》等。

《毛诗》在后世流传最广，影响也最大。很多学者为其作注，最有名的是汉代经学大师郑玄作的“笺”。到唐代，孔颖达作《毛诗正义》，将唐以前关于《毛诗》的各家学说汇集到一起，成了《毛诗》的集大成之作。至宋代，理学大师朱熹作《诗集传》，成为后来士子考取功名的必读之作。及至清代，由于校勘、考据、音韵、训诂学的盛行，解经的著作烟海波起，学术成就也很高。清代关于《诗经》的著作有陈启源的《毛诗稽古编》、马瑞辰的《毛诗传笺通释》、胡承珙的《毛诗后笺》、陈奂的《诗毛氏传疏》等等。值得一提的是，有些解说突破了经学藩篱，又不拘泥于三家之说，方玉润的《诗经原始》就很有特色，他主张“循文按义以求诗的主旨”，注意到《诗经》的文学意义，解说文字辞采斐然，是值得一读的佳作。王先谦的《诗三家义集疏》辑三家遗说最为完备，是三家诗学的集大成之作。到了近代，有林义光的《诗经通解》、吴闿生的《诗义会通》、闻一多的《诗经新义》《诗经通义》等，对《诗经》的探讨，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烦琐考证和穿凿附会的旧说，提出不少新的见解。

在阅读有关《诗经》著作时，不可避免地要遇到“诗序”的问题，不了解这个问题，对初学者就会造成障碍。什么是“诗序”呢？一般认为《诗序》有大、小之分，列在《毛诗》各篇之前解释每篇主题的文字就是“诗序”，也称“毛诗序”或“小序”。在《毛诗》第一篇《周南·关雎》

的“小序”后面，有一段较长的概论《诗经》全书的文字，自“风，风也”至“是谓四始，《诗》之至也”，称为“大序”。诗序的作者，一说子夏，一说子夏和毛公，一说为东汉人卫宏。还有说子夏作，毛公、卫宏增益润色，迄无定论。“大序”提出很多涉及诗歌理论的问题，如“六义”“正变”“美刺”等说。“六义”指风、雅、颂、赋、比、兴，并对每项都作了解释。“正变”指“风”诗、“雅”诗有正声，有变声。政治清明时，赞美某某的诗就是正声；王道衰微、政教废弛时，所作讽刺某某的诗就是变声。后来郑玄根据“大序”的说法，将《国风》和二《雅》的265篇诗，划分出正诗59篇，变诗206篇。“大序”还提出了“美刺”说，即政治的清明与黑暗，决定了诗赞美什么，讽刺什么。“大序”还对诗与志、志与情的关系，对诗与政治的关系提出了精辟的见解，对读者很有启发，对后代诗歌创作也起过积极作用。“小序”对每篇诗义的解说，有的确有依据，比较符合诗的本意，但也有不少穿凿附会之说，不可全信。

对于诗的作用，孔子有很高的评价。他说：“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鸟兽虫鱼之名。”（《论语·阳货》）又说：“兴于诗，立于礼。”（《论语·泰伯》）这就是说《诗》在修身方面有教育作用，在治国方面可以观察时政得失，还可以使士人相互切磋砥砺，以至批评怨刺统治者的政策措施，把诗教提到了治国兴邦的高度。

《诗经》在中国乃至世界文化史上都占有重要地位。它描写现实、反映现实的写作手法，开创了诗歌创作的现实主义优良传统，历代诗人的诗歌创作不同程度地受到《诗经》的影响。《诗经》曾被译为多国文字，日本、朝鲜、越南、法国、德国、英国、俄国都有译本，流传非常广泛。作为创造民族新文化的基石，我们一定要很好地继承这一光辉灿烂的文化遗产。

2006年9月，中华书局出版了笔者译注的《诗经》，收入“中华经典藏书”书系中。此本《诗经》，选入历来公认的名篇102首，为全书的三分之一。出版后，受到读者好评，已重印26次。2014年底又应编辑部之邀，笔者将此本扩大为一个全本的译注本。现在这个全本《诗经》已与读者见面了，此本分为题解、正文、译文、注释四部分，现就这四个方面向读者说明一下。

一、题解。每首诗的题解是读懂这首诗的关键，弄清楚诗的主题，才能对全诗作出正确的理解。但有的诗篇，自古以来就众说纷纭，很难确定诗的主旨，因此在写题解时，既需要吸收古人正确的见解，也要参考今人的研究成果，更要根据诗的本文，反复解读，才能选定一个比较正确的主题。此本题解内容比选本详细，对《毛诗序》符合诗意或有参考价值的，录入题解中，并加以评论。对前人或今人一些中肯的见解和评论也加以引用，以便使读者更好地理解诗意。有时笔者也根据诗的内容，斟酌再三，提出一些新的看法。

二、注释。注释的原则力求简洁明了，浅显易懂。对于有多种解释的词语或诗句，或选择一种较符合诗意的说法，或列入另说供参考，对有些比较难懂或较为罕见的解释，即引用古人的说法，如《毛传》《郑笺》《孔疏》《诗集传》《毛诗传笺通释》《诗经原始》《诗三家义集疏》等旧注加以佐证，既解释了词语的意义，也可据此追根溯源，加深对词语的理解。

三、译文。要想把这部距我们二千五百多年的古朴典雅而又深奥难懂的诗集，用今天的语言准确流畅地翻译成新诗，实在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古人已有“诗无达诂”“诗无通诂”的感慨，即对于《诗经》的诗没有绝对确切或公认一致的解释。但为了读者能读懂每一首诗，对原诗进行翻译还是非常必要的。对此我主要借鉴古代七言诗的句式，用现代的

语言来翻译。我发现，在这七个字的范围抉择字句，既有约束又有足够空间，可以将诗意解释清楚，读起来也像个诗的样子，较现代诗的长短不一更容易掌握。当然，此前也有学者做过这样的工作，并且受到好评。而我的译文在力求准确表达诗意的基础上，语言更加通俗易懂，不仅适合一般读者的阅读，对初次接触《诗经》的读者，也是非常适宜的读本。但此本难免还存在一些疏漏之处，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中华书局编辑部王军、宋凤娣、周旻诸位同仁的帮助和审阅，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王秀梅

2015年7月15日于北京

毛诗序

【题解】

在《毛诗注疏》中，每篇诗的原文前都有一些解题的文字，世称“诗序”。据清代学者考证，《鲁诗》《齐诗》《韩诗》也有“诗序”，但后来都失传了。“诗序”又有“大序”和“小序”之分，常见的分法有四种：第一种，在《关雎》篇前的序言篇幅最长，称为“诗大序”，《关雎》以后每首诗前的序言称“小序”。第二种，《关雎》篇前的大篇序文分为两段，从“《关雎》，后妃之德也”至“用之邦国焉”是说明《关雎》一篇之意的，称“小序”；从“《风》，风也”至“是《关雎》之义也”称“大序”。如《毛诗注疏》曰：“旧说云：此起至‘用之邦国焉’名《关雎序》，谓之‘小序’。自‘《风》，风也’讫末，名为‘大序’。”第三种，每首诗前的第一句为“小序”，如“《关雎》，后妃之德也”，“《葛覃》，后妃之本也”，“《卷耳》，后妃之志也”为“小序”，此下的文字为说明第一句的，为“大序”。第四种认为“诗序”无大小之分，《关雎》前之序，即是论《关雎》之诗的，也是总论全诗的。后世读诗者多采用第一、二种说法，采用第三、四种说法的不多。我们在这里采用的是第二种说法。另外，还要介绍一下宋朱熹的说法，他认为“《关雎》，后妃之德也”以及后面“《风》之始也”至文末为“小序”，而认为中间“诗者，志之所之也”至“《诗》之至也”一段为“大序”。

关于《诗序》的作者，汉郑玄认为，“大序”为子夏所作，“小序”为子夏、毛公合作。魏王肃认为《诗序》全为子夏所作。刘宋范晔认为

《诗序》为东汉卫宏作。朱熹也认同此说。宋王安石认为《诗序》是诗人自己所作。宋程颐认为“诗大序”为孔子所作，等等。至今没有定论。

《毛诗序》是《诗经》的一篇总序。这篇序首先是讲诗是如何产生的，强调人的情感是诗歌的源泉，“有诸内必形诸外”，人的喜怒哀乐之情必然通过“言→嗟叹→永（咏）歌→舞蹈”等形式渐次强烈的行为表达出来。接着还提出了很多涉及诗歌的理论问题，如“六义”“正变”“美刺”等说，对我们研究、理解这些诗歌有启发作用。《毛诗序》对诗与志、志与情的关系，诗在人生中的作用，诗与政治的关系，都提出了精辟的见解，对后代的诗歌创作起过积极的作用。但其中也有不少穿凿附会之说，是必须要加以分辨的。

《关雎》，后妃之德也[1]。《风》之始也[2]，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3]，故用之乡人焉[4]，用之邦国焉[5]。

【注释】

[1]后妃：佳偶曰妃，天子之妃曰后。一般指国君的夫人。

[2]《风》：此指《国风》，《国风》是指各诸侯国的民歌民谣。

[3]风：此“风”即现在的“讽”意，指委婉地劝告。

[4]乡人：指普通民众。

[5]邦国，指各诸侯国。以上文字一般认为是《关雎》篇的“小序”。

【注释】

《关雎》这首诗，是歌咏后妃之德的。这是《国风》的第一篇，用来教化天下的民众从而使夫妇关系端正，所以乡大夫用此来教育其民，诸侯用此来教育其臣。

《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诗者，志之所之也[1]。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2]，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3]；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注释】

[1]志：人的心意、情感蕴藏在心，未发于言称志。之：到达。

[2]情：指人心中喜、忧、惧、爱、恶、欲、怒等情感。

[3]永歌：长声歌唱。永，通“咏”。

【译文】

《风》诗，就是用来讽谏在上位者，用来教化下层民众的。用委婉的讽喻来劝告君上，用殷勤的诲示来教化民众。诗，是蕴藏在人内心的情感和志向。藏在心里称作“志”，抒发为语言就是“诗”。情感在心中激荡而按捺不住就会用言语表达出来，言语还不足以表达，就会通过嗟叹来表达；嗟叹还不足以表达，就会通过歌唱来表达；歌唱还不足以表达，就会情不自禁地通过手舞足蹈来表达。

情发于声[1]，声成文谓之音[2]。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

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得失，动天地，感鬼神，莫近于诗。先王以是经夫妇[3]，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

【注释】

[1]声：指宫、商、角、徵、羽五种声调。

[2]声成文：指五种声调相配合成曲调。音：音乐。

[3]经：治理的意思。本义是织丝，横丝为纬，竖丝为经。

【译文】

情感通过宫、商等五声的配合表达出来，五声相配而成韵律就是音。治世之音安宁而愉悦，它所反映的社会政治是平和的；乱世之音怨恨而愤怒，它所反映的社会政治是乖戾的；亡国之音哀伤而忧思，它所反映的民众生活是困苦的。所以端正人的得失之行、变动天地之灵、感致鬼神之意，诗是最有效不过的了。先王就是用它来治理夫妇、成就孝敬、敦厚人伦、纯美人文教化、移风易俗的。

故《诗》有六义焉[1]：一曰风，二曰赋，三曰比，四曰兴，五曰雅，六曰颂[2]。上以风化下[3]，下以风刺上[4]，主文而谲谏[5]，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故曰风。至于王道衰，礼义废，政教失，国异政[6]，家殊俗[7]，而变风、变雅作矣[8]。

【注释】

[1]六义：也有称作“六诗”的，对这个名词历来有不同解释，详见下注。

[2]“一曰风”六句：郑玄注曰：“风，言贤圣治道之遗化也。赋之言铺，直铺陈今之政教善恶。比，见今之失，不敢斥言，取比类以言之。兴，见今之美，嫌于媚谀，取善事以喻劝之。雅，正也，言今之正者，以为后世法。颂之言诵也，容也，诵今之德，广以美之。”另一种说法，认为风、雅、颂指诗的类型，风有十五国风，雅有大雅、小雅，颂有周颂、鲁颂等。赋、比、兴指诗的表现方法。用朱熹的话来说，“赋者，敷陈其事而直言之者也”，“比者，以彼物比此物也”，“兴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咏之辞也”。此解释简明扼要，多被研读者接受。

[3]上以风化下：是指君上用《风》诗教化民众。

[4]下以风刺上：是指在下者用《风》诗来委婉含蓄地批评、劝告君上。孔颖达疏曰：“臣下作诗，所以谏君，君又用之教化，故又言上下皆用此上六义之意。”

[5]主文而谲谏（jué　jiàn）：主文，指诗作者写出的合乎声律的诗文。谲谏，委婉含蓄地劝诫。孔颖达疏曰：“谲者，权诈之名，托之乐歌，依违而谏。”因这样作不易伤害或激怒被批评者，所以下文说“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

[6]国：指诸侯国。

[7]家：指天下民家。

[8]变风、变雅：孔颖达疏曰：“《诗》之《风》《雅》，有正有

变。”“变风、变雅之作，皆王道始衰，政教初失，尚可匡而革之……更遵正道，所以变诗作也。”简单说来，正风、正雅多为颂美之诗，变风、变雅多为讥刺之诗。

【译文】

所以《诗经》有六义，一叫风，二叫赋，三叫比，四叫兴，五叫雅，六叫颂。君上以“风”来教化臣民，臣民则以“风”来劝告人君，通过配合音乐的诗文来含蓄而委婉地批评和劝谏，因而言之者不会获罪，听之者也足以为戒，所以叫“风”。至于到了王道衰微、礼义荒废、政教失所，诸侯国国异政，下民家家殊俗，而变风、变雅这样的诗就出现了。

国史明乎得失之迹[1]，伤人伦之废，哀刑政之苛，吟咏情性，以风其上，达于事变，而怀其旧俗者也。故变风发乎情，止乎礼义。发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礼义，先王之泽也。是以一国之事，系一人之本，谓之风[2]；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风，谓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废兴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颂者，美盛德之形容[3]，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4]。是谓四始[5]，《诗》之至也[6]。

【注释】

[1]国史：国之史官。孔颖达疏曰：“《周官》大史、小史、外史、御史之等皆是也。”

[2]系一人之本，谓之风：一人，指作诗之人。孔颖达疏曰：“其作诗者，道己一人之心耳。要所言一人心，乃是一国之心。诗人览一国之意，以为己心，故一国之事系此一人，使言之也。但

所言者，直是诸侯之政，行风化于一国，故谓之风。”

[3]形容：指形状容貌。

[4]成功：指国家民安业就，群生尽遂其性，万物各得其所的大业成就。

[5]四始：指《诗经》中《风》《小雅》《大雅》《颂》四部分。此四者为人君兴废之始。郑玄笺：“始者，王道兴衰之所由。”

[6]至：极致。

【译文】

国之史官能明晓人君的善恶得失，伤怀于人伦的废弃，哀叹于刑政的苛刻，作诗来吟咏心中的情性，以委婉地讽喻、劝诫人君，这是通达于世事的变迁，感怀于旧时的风俗啊。所以“变风”之诗是发乎人的情性，又止于礼义的。发乎人之情，是说出自民众的性情；止乎礼义，是说先王的德泽流及于后世。一国的政事系属于一人的本意，如此而作的诗就叫“风”；说天下之政事而观察发现四方之习俗，如此而作的诗就叫“雅”。雅，就是正，是说王道政治的废兴的。政有小有大，所以有“小雅”和“大雅”。颂，是赞美天子政教的盛大形状容貌的，以其政教的成功虔诚地敬告神明。《风》《小雅》《大雅》《颂》，叫做“四始”，《诗》的义理就达到极致了。

然则《关雎》《麟趾》之化[1]，王者之风，故系之周公[2]。南，言化自北而南也。《鹊巢》《驺虞》之德，诸侯之风也，先王之所以教，故系之召公[3]。《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4]。是以《关

雎》乐得淑女以配君子，忧在进贤，不淫其色。哀窈窕[5]，思贤才，而无伤善之心焉，是《关雎》之义也。

【注释】

[1]然则：既然这样，那么。表示承上启下之词。

[2]周公：姓姬（jī）名旦，周文王的儿子，周武王的弟弟，封于鲁。曾辅佐周武王灭纣。成王时，周公摄政，平定武庚、管叔、蔡叔叛乱。相传，周代的礼乐制度都是周公所制定。

[3]召公：姓姬名奭（shì），周的支族，周武王之臣。因封地在召，故称召公或召伯。周武王即位后，与太公、周公、毕公等一起辅佐武王。

[4]正始之道，王化之基：孔颖达疏曰："《周南》《召南》二十五篇之诗，皆是正其初始之大道，王业风化之基本也……文王正其家，而后及其国，是正其始也；化南土以成王业，是王化之基也。"

[5]哀：悲愁，哀伤。一说"哀"当作"衷"。衷，谓中心恕之。《毛传》："哀，盖字之误也，当为衷。衷谓中心恕之，无伤善之心，谓好逑也。"也有认为"哀"字不误的，王肃曰："哀窈窕之不得，思贤才之良质，无伤善之心焉。若苟慕其色，则善心伤也。"窈窕，幽闲美好之貌。

【译文】

《关雎》至《麟趾》等篇的教化，是王者之风，所以都归于周公名

下，叫《周南》。南，是说王者的教化从北土而流布于南方。而《鹊巢》至《驺虞》等篇的美德，是诸侯之风，是先王用以教导百姓的，所以都归于召公名下，叫《召南》。《周南》《召南》，是正其初始之大道，是王业风化之根本。所以《关雎》的意思是乐意得到淑女以配君子，忧虑的是进举贤女而不是沉溺于美色。哀伤那窈窕幽闲之女未得升进，思得那贤德之才共事君子，这样无伤害善道之心，这就是《关雎》之篇的要义。

目　录

前言
毛诗序
国风
周南
关雎
葛覃
卷耳
樛木
螽斯
桃夭
兔罝
芣苢
汉广
汝坟
麟之趾
召南
鹊巢
采蘩
草虫
采蘋
甘棠
行露
羔羊
殷其雷

摽有梅
小星
江有汜
野有死麇
何彼襛矣
驺虞
邶风
柏舟
绿衣
燕燕
日月
终风
击鼓
凯风
雄雉
匏有苦叶
谷风
式微
旄丘
简兮
泉水
北门
北风
静女
新台
二子乘舟
鄘风

- 柏舟
- 墙有茨
- 君子偕老
- 桑中
- 鹑之奔奔
- 定之方中
- 蝃蝀
- 相鼠
- 干旄
- 载驰

卫风

- 淇奥
- 考槃
- 硕人
- 氓
- 竹竿
- 芄兰
- 河广
- 伯兮
- 有狐
- 木瓜

王风

- 黍离
- 君子于役
- 君子阳阳
- 扬之水
- 中谷有蓷

兔爰
葛藟
采葛
大车
丘中有麻
郑风
缁衣
将仲子
叔于田
大叔于田
清人
羔裘
遵大路
女曰鸡鸣
有女同车
山有扶苏
萚兮
狡童
褰裳
丰
东门之墠
风雨
子衿
扬之水
出其东门
野有蔓草
溱洧

- 齐风
  - 鸡鸣
  - 还
  - 著
  - 东方之日
  - 东方未明
  - 南山
  - 甫田
  - 卢令
  - 敝笱
  - 载驱
  - 猗嗟
- 魏风
  - 葛屦
  - 汾沮洳
  - 园有桃
  - 陟岵
  - 十亩之间
  - 伐檀
  - 硕鼠
- 唐风
  - 蟋蟀
  - 山有枢
  - 扬之水
  - 椒聊
  - 绸缪
  - 杕杜

- 羔裘
- 鸨羽
- 无衣
- 有杕之杜
- 葛生
- 采苓

秦风

- 车邻
- 驷驖
- 小戎
- 蒹葭
- 终南
- 黄鸟
- 晨风
- 无衣
- 渭阳
- 权舆

陈风

- 宛丘
- 东门之枌
- 衡门
- 东门之池
- 东门之杨
- 墓门
- 防有鹊巢
- 月出
- 株林

泽陂
桧风
羔裘
素冠
隰有苌楚
匪风
曹风
蜉蝣
候人
鸤鸠
下泉
豳风
七月
鸱鸮
东山
破斧
伐柯
九罭
狼跋
返回总目录

国风

朱熹《诗集传》曰：“国者，诸侯所封之域；而风者，民俗歌谣之诗也。”这是说国风就是各诸侯国的诗歌。那么，诗为什么称作“风”呢？《毛诗序》说：“《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上以风化下，下以风刺上，主文而谲谏（委婉劝谏），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故曰风。”朱熹又进一步解释说：“如物因风之动以有声，而其声又足以动物也。”这里说的是诗的作用。“风”有十五国风，即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

周南

周是地名（一说国名），在雍州岐山之阳，南指周以南之地，是周公姬旦的封地，即今河南西南部及湖北西北部一带。这些诗大多是西周末年、东周初年的作品。现存十一篇，内容以涉及婚姻、爱情、礼俗居多。

关雎

【题解】

这是一首男子追求女子的情诗。它是《诗经》中的第一篇，历来受人们重视。《毛诗序》说：“《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乐得淑女以配君子，忧在进贤，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贤才，而无伤善之心焉，是《关雎》之义也。”古代研读《诗经》的学者，多数认为“君子”指周文王，“淑女”指其妃太姒（sì），诗的主旨是歌颂“后妃之德”。但我们仔细吟咏，根本找不到后妃的影子，只是讲一位青年男子在追求美丽贤淑的姑娘。此诗采用兴而有比的手法，以关雎的鸣声起兴，引出“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一主题，然后用赋的手法铺叙开来，形象生动地描绘出青年男子在追求自己心上人时焦虑急迫以及昼思夜想难以入眠的相思情景。诗中那些鲜活的词汇，如“窈窕淑女”“悠哉悠哉”“辗转反侧”等，至今还被人们频繁使用着。

关关雎鸠[1]，	关关对鸣的雎鸠，
在河之洲[2]。	栖歇在河中沙洲。
窈窕淑女[3]，	美丽贤淑的姑娘，
君子好逑[4]。	真是君子好配偶。

【注释】

[1]关关：鸟的和鸣声。雎（jū）鸠：一种水鸟，相传此鸟雌雄情意专一。

[2]洲：水中陆地。

[3]窈窕（yǎo tiǎo）：美好的样子。

[4]好逑（qiú）：好配偶。

参差荇菜[1]，	长长短短的荇菜，
左右流之[2]。	左边右边不停采。
窈窕淑女，	美丽贤淑的姑娘，
寤寐求之[3]。	梦中醒来难忘怀。

【注释】

[1]参差（cēn　cī）：长短不齐。荇（xìng）菜：一种水生植物，叶

子浮在水面，可食。

[2]流：顺着水流采摘。

[3]寤寐（wù mèi）：醒着为“寤”，睡着为“寐”。

求之不得，	美好愿望难实现，
寤寐思服[1]。	醒来梦中都想念。
悠哉悠哉[2]，	想来想去思不断，
辗转反侧[3]。	翻来覆去难入眠。

【注释】

[1]思服：思念。

[2]悠哉：忧思不绝。

[3]辗（zhǎn）转反侧：翻来覆去，无法入眠。

参差荇菜，	长长短短的荇菜，
左右采之。	左边右边不停摘。
窈窕淑女，	美丽贤淑的姑娘，
琴瑟友之[1]。	弹琴奏瑟表亲爱。

【注释】

[1]友：亲爱，友好。

参差荇菜，	长长短短的荇菜，
左右芼之[1]。	左边右边不停择。
窈窕淑女，	美丽贤淑的姑娘，
钟鼓乐之[2]。	鸣钟击鼓让她乐起来。

【注释】

[1]芼（mào）：采摘。

[2]乐之：使她快乐。

葛覃

【题解】

这是写已出嫁的女子准备回娘家探望父母的诗。在当时的社会，已婚女子回娘家探亲是件不容易的事，也是一件大事。所以她做了种种准备：采葛煮葛、织成粗细葛布、再做好衣服。征得公婆和师姆的同意，又洗衣、整理衣物，最后才高高兴兴地回去。古代讲“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把家看得非常重要，家有贤妻，家才兴旺。从诗中看出，这个女子是个能干而又孝顺的媳妇，家庭关系和谐。全诗充满了快

乐的气氛，给人以美的享受。《毛诗序》说：“《葛覃》，后妃之本也。后妃在父母家，则志在于女功之事，躬俭节用，服浣濯之衣，尊敬师傅，则可以归安父母，化天下以妇道也。”认为此诗也是讲后妃之德的。方玉润《诗经原始》驳斥说：“《小序》以为‘后妃之本’，《集传》遂以为‘后妃所自作’，不知何所证据。以致驳之者云：‘后处深宫，安得见葛之延于谷中，以及此原野之间鸟鸣丛木景象乎？’”而认为“此亦采自民间，与《关雎》同为房中乐，前咏初昏，此赋归宁耳”。讲得很有道理。

葛之覃兮[1]，	葛草长长壮蔓藤，
施于中谷[2]，	一直蔓延山谷中，
维叶萋萋[3]。	叶子碧绿又茂盛。
黄鸟于飞[4]，	黄鸟翩翩在飞翔，
集于灌木[5]，	落在灌木树丛上，
其鸣喈喈[6]。	鸣叫声声像歌唱。

【注释】

[1]葛：藤本植物，茎的纤维可织成葛布。覃：蔓延。

[2]施（yì）：延及。中谷：即“谷中”。

[3]维：发语词。萋萋：茂盛的样子。

[4]黄鸟：黄雀，又称黄栗留，身体很小。于：语助词。

[5]集：聚集。

[6]喈喈：鸟鸣声。

葛之覃兮，	葛草长长壮蔓藤，
施于中谷，	一直蔓延山谷中，
维叶莫莫[1]。	叶子浓密又茂盛。
是刈是濩[2]，	收割回来煮一煮，
为絺为绤[3]，	剥成细线织葛布，
服之无斁[4]。	穿上葛衣真舒服。

【注释】

[1]莫莫：茂密的样子。

[2]是：乃。刈（yì）：割。濩（huò）：煮。

[3]絺（chī）：细葛布。绤（xì）：粗葛布。

[4]服：穿。无斁（yì）：不厌倦。

言告师氏[1]，	回去告诉我师姆，
言告言归[2]。	我要告假看父母。
薄污我私[3]，	先把内衣洗干净，

薄浣我衣[4]。　　　　再洗外衣成楚楚。

害浣害否[5]，　　　　洗与不洗整理好，

归宁父母[6]。　　　　回家问候我父母。

【注释】

[1]言：连词，于是。一说发语词。师氏：保姆。一说女师。

[2]告：告假。归：回娘家。

[3]薄：句首助词。污：洗去污垢。私：内衣。

[4]浣（huàn）：洗。衣：指外衣。

[5]害：何。

[6]归宁：出嫁女子回娘家探视父母。

卷耳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怀念远行丈夫的诗。全篇通过采卷耳妇女的种种想象，表达对丈夫的深切思念。她想象丈夫旅途劳累，人困马乏，忧思愁苦，以酒解忧。又想象马儿累倒，仆人累病，丈夫唏嘘长叹。想象的情节越丰富，表达的感情越深切，越具有感人的力量。此诗对后世影响很

大，清人方玉润说："下三章皆从对面着笔，历想其劳苦之状，强自宽而愈不能宽。末乃极意摹写，有急管繁弦之意。后世杜甫'今夜鄜（fū）州月'一首，脱胎于此。"岂止杜甫，后世许多诗人的思念之作都承继了这一构思。《毛诗序》说此诗是讲"后妃之志"的，也属牵强附会。

采采卷耳[1]，	采了又采采卷耳，
不盈顷筐[2]。	总是不满一浅筐。
嗟我怀人[3]，	只因想念远行人，
寘彼周行[4]。	筐儿丢在大路旁。

【注释】

[1]卷耳：一种植物，又名苍耳，可食用，也可药用。

[2]顷筐：形如簸箕的浅筐。

[3]嗟（jiē）：语助词。怀人：想念的人。

[4]寘：同"置"，放置。彼：指顷筐。周行（háng）：大路。

陟彼崔嵬[1]，	当我登上高山巅，
我马虺隤[2]。	骑的马儿腿发软。
我姑酌彼金罍[3]，	且把酒杯来斟满，
维以不永怀[4]。	喝个一醉免怀念。

【注释】

[1]陟（zhì）：登上。崔嵬（wéi）：高而不平的土石山。

[2]虺隤（huī tuí）：因疲劳而病。

[3]姑：姑且。酌：斟酒。此处也指饮酒。金罍（léi）：青铜铸的酒器。

[4]维：语助词。永怀：长久地思念。

陟彼高冈，	我又登上高山冈，
我马玄黄[1]。	马儿累得毛玄黄。
我姑酌彼兕觥[2]，	且把酒杯来斟满，
维以不永伤。	只为喝醉忘忧伤。

【注释】

[1]玄黄：马因病毛色焦枯。

[2]兕觥（sì gōng）：牛角制的酒杯。

陟彼砠矣[1]，	我又登上土石山，
我马瘏矣[2]，	我的马儿已累瘫。

我仆痡矣[3]，　　仆人疲惫行走难，

云何吁矣[4]。　　我的忧愁何时完。

【注释】

[1]砠（jū）：戴土的石山。

[2]瘏（tú）：病。

[3]痡（pū）：过度疲劳不能行之病。

[4]云：语助词。何：何等，多么。吁（xū）：忧愁。

樛木

【题解】

这是一首祝福“君子”安享福禄的歌。以樛木喻男子，葛藟喻女子。葛藟生于树下，能保护树根；青藤又攀缘而上，依附大树生长，比喻夫妻或爱人关系亲密而又相亲相爱。全诗三章只变换六字，而往复吟咏，首言“福履绥之”，祝幸福降临于他；又言“福履将之”，愿幸福护佑着他；最后一句“福履成之”，祝他能有所成就，可见浓浓的祝福之意。旧说认为此诗是姬妾称颂后妃能宽容和庇护下人，而没有嫉妒之心，实为穿凿之说。

南有樛木[1]，　　南方有枝条弯弯大树，

葛藟累之[2]。	满树青藤缠绕长长。
乐只君子[3]，	那快乐的君子啊，
福履绥之[4]。	愿幸福降临他身上。

【注释】

[1]樛（jiū）：树枝向下弯曲的树。

[2]葛藟（lěi）：葛和藟皆为蔓生植物，攀缘树木生长。累：缠绕。

[3]乐只：犹言“乐哉”。只，语助词。

[4]福履：幸福，福禄。绥（tuǒ）：通“妥”，下降，降临。

南有樛木，	南方有枝条弯弯大树，
葛藟荒之[1]。	满树藤叶缠绕苍苍。
乐只君子，	那快乐的君子啊，
福履将之[2]。	愿幸福护佑他成长。

【注释】

[1]荒：掩蔽，覆盖。

[2]将：扶持，扶助。

南有樛木，	南方有枝条弯弯大树，
葛藟萦之[1]。	满树葛藤缠绕郁郁苍苍。
乐只君子，	那快乐的君子啊，
福履成之[2]。	愿幸福让他成就辉煌。

【注释】

[1]萦：同“累”，缠绕。

[2]成：成就。

螽斯

【题解】

这是一首祝人多子多孙的诗。全诗以螽斯为喻，螽斯就是蝗虫，它的繁殖力很强，生命力旺盛。蝗虫又善飞，所以诗人又特以其羽为喻。关于此诗主旨，旧说以为“后妃子孙众多也，言若螽斯。不妒忌，则子孙众多也”（《诗序》）。姚际恒在《诗经通论》中，斥此说“附会无理”。方玉润《诗经原始》也指出“其措词亦仅借螽斯为比，未尝显颂君妃，亦不可泥而求之也”。读者细咏此诗，定知姚、方之说不谬。

螽斯羽[1]，	螽斯扇动着翅膀，
诜诜兮[2]。	密密麻麻空中飞翔。

宜尔子孙[3]，　　　　你的子孙如此众多，

振振兮[4]。　　　　你的种族多么兴旺。

【注释】

[1]螽（zhōng）斯：蝗虫类的昆虫，具有极强的繁殖能力。

[2]诜诜（shēn）：众多的样子。

[3]宜：合该，应该，为祝愿之意。

[4]振振：盛多的样子。

螽斯羽，　　　　螽斯扇动着翅膀，

薨薨兮[1]。　　　　在空中薨薨作响。

宜尔子孙，　　　　你的子孙如此众多，

绳绳兮[2]。　　　　后代绵绵继世永昌。

【注释】

[1]薨薨（hōng）：螽斯群飞的声音。

[2]绳绳：连续不断的样子。

螽斯羽，　　　　螽斯扇动着翅膀，

揖揖兮[1]。　　成群在空中飞翔。

宜尔子孙，　　你的子孙如此众多，

蛰蛰兮[2]。　　群居和谐安定欢畅。

【注释】

[1]揖揖（jí）：会聚的样子。

[2]蛰蛰（zhé）：群聚而和谐欢乐的样子。一说安静群居的样子。

桃夭

【题解】

这是一首贺新娘的诗。全诗以桃树的枝、花、果、叶作为比兴事物，衬托出新嫁娘的年轻美丽以及成婚的快乐气氛。“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不仅是“兴”句，而且含有“比”的意思，这个比喻对后世影响很大。古代诗词小说中形容女子面貌姣好常用“面若桃花”“艳如桃李”“人面桃花相映红”等词句，可能就是受了《桃夭》一诗的启发。这样一首贺新婚的诗，《毛诗序》也认为是美后妃之德的作品。《毛序》说：“《桃夭》，后妃之所致也。不妒忌则男女以正，婚姻以时，国无鳏民也。”方玉润《诗经原始》驳斥说：“此皆迂论难通，不足以发诗意也。”“《桃夭》不过取其色以喻‘之子’，且春华初茂，即芳龄正盛时耳，故以为比。……又以为美后妃而作，……且呼后妃为‘之子’，恐诗人轻薄亦不至猥亵如此之甚耳！盖此亦咏新昏诗，与《关雎》同为房中乐，如后世催妆坐筵等词。”

桃之夭夭[1]，	桃树叶茂枝繁，
灼灼其华[2]。	花朵粉红灿烂。
之子于归[3]，	姑娘就要出嫁，
宜其室家[4]。	夫家和顺平安。

【注释】

[1]夭夭（yāo）：茂盛，生机勃勃的样子。

[2]灼灼（zhuó）：鲜艳的样子。

[3]之：这。子：指女子，古代女子也称“子”。于：往。归：出嫁。后来称女子出嫁为“于归”。

[4]宜：和顺。室家：家庭。此指夫家，下面的“家室”“家人”均指夫家。

桃之夭夭，	桃树叶茂枝繁，
有蕡其实[1]。	桃子肥大甘甜。
之子于归，	姑娘就要出嫁，
宜其家室。	夫家和乐平安。

【注释】

[1]蕡（fén）：果实硕大的样子。

桃之夭夭，	桃树叶茂枝繁，
其叶蓁蓁[1]。	叶儿随风招展。
之子于归，	姑娘就要出嫁，
宜其家人。	夫家康乐平安。

【注释】

[1]蓁蓁（zhēn）：树叶繁盛的样子。

兔罝

【题解】

《兔罝》是一首赞美武士的诗。这里的武士是指保卫公侯的卫士，这些人打仗时要随军出征，而平时狩猎不仅为获得猎物，往往还有军事训练的作用。此诗通过打猎一事，赞美他们形象的威武、遇事时的勇敢和对公侯的忠诚。方玉润《诗经原始》说：“窃意此必羽林卫士，扈跸游猎，英姿伟抱，奇杰魁梧，遥而望之，无非公侯妙选。”这种说法比较符合诗意。《毛诗序》说：“《兔罝》，后妃之化也。”朱熹也曲为之说：“化行俗美，贤才众多，虽兔罝之野人，而其才之可用犹如此。”（《诗集传》）这些说法全属虚衍附会。

肃肃兔罝[1]，	网眼繁密的捕猎网，
椓之丁丁[2]。	用力捶打固定在木桩上。
赳赳武夫[3]，	那威武雄壮的武士，
公侯干城[4]。	是捍卫公侯的好屏障。

【注释】

[1]肃肃（suō）：兔网细密整齐的样子。兔罝（jū）：兔网。一说“兔”同“䖘”，即捕虎之网。总之，是捕野兽的网。

[2]椓（zhuó）：捶打，这里指打木橛以固定兽网。丁丁：捶打声。

[3]赳赳（jiū）：健壮威武的样子。武夫：武士。

[4]公侯：周代统治者分五等爵位，即公、侯、伯、子、男。干：盾。城：即城墙。干、城，都用来防卫。

肃肃兔罝，	网眼繁密的捕猎网，
施于中逵[1]。	施放在纵横交叉的地方。
赳赳武夫，	那威武雄壮的武士，
公侯好仇[2]。	护卫公侯伴身旁。

【注释】

[1]施：设置。中逵：即“逵中”，指纵横交叉的路口。

[2]好仇（qiú）：好助手，好朋友。仇，同“逑”，匹配的意思。

肃肃兔罝，	网眼繁密的捕猎网，
施于中林[1]。	放置在林木茂密的地方。
赳赳武夫，	那威武雄壮的武士，
公侯腹心[2]。	是公侯的心腹爱将。

【注释】

[1]中林：即“林中”，指密林深处。

[2]腹心：亲信，心腹之人。

芣苢

【题解】

这是一首明快而优美的劳动之歌。全诗只讲了妇女们采集车前子这样一件事，语言极其简单。整首诗只有四十八个字，其中四十二个字是不变的，只变换了六个字，即采集车前子的动作：采、有、掇、捋、袺、襭，就将妇女们呼朋结伴，在旷野中边唱边采，一棵棵地采，一把把地捋，手提衣襟来兜，满载成果而归的欢乐场景表现出来。清人姚际恒认为这首诗“章法极为奇变”，确有道理。《毛诗序》说：“《芣

苢》，后妃之美也。和平则妇人乐有子矣。”清人方玉润说：“夫佳诗不必尽皆征实，自鸣天籁，一片好音，尤足令人低回无限，若实而按之，兴会索然矣。读者试平心静气涵泳此诗，恍听田家妇女，三三五五，于平原绣野、风和日丽中，群歌互答，余音袅袅，若远若近，忽断忽续，不知其情之何以移，而神之何以旷，则此诗可不必细绎而自得其妙焉。”（《诗经原始》）说得多么好啊！

采采芣苢[1]，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采之[2]。	快点把它采回来。
采采芣苢，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有之[3]。	快点把它摘下来。

【注释】

[1]芣苢（fú yǐ）：野生植物，可食。一说是车前子，也叫车轮菜。

[2]薄、言：都是语助词，大都含劝勉之意。

[3]有：取。

采采芣苢，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掇之[1]。	快点把它拾起来。
采采芣苢，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捋之[2]。	快点把它捋下来。

【注释】

[1]掇（duō）：拾取，将落在地上的拾起来。

[2]捋（luō）：成把地摘取。

采采芣苢，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袺之[1]。	快点把它兜起来。
采采芣苢，	车前子啊采呀采，
薄言襭之[2]。	快点把它兜回来。

【注释】

[1]袺（jié）：手执衣襟兜着。

[2]襭（xié）：将衣襟掖在腰带上兜着，这样放得比较多。

汉广

【题解】

这是一首樵夫唱的恋歌。在砍柴的时候，高大的乔木和浩渺的江水引动了他的情思，想到心中爱慕的难以追求到的姑娘，心中无限惆怅，就唱出了这首荡气回肠的恋歌。诗中用汉水和长江的宽广难渡，比喻爱

情难以实现；又幻想做姑娘的仆人替她喂马，表现出倾慕之情的深切。此诗长歌浩叹，意境辽阔高远；即景取喻，妙如天成；反复吟唱，动人心肺。《毛诗序》说：“《汉广》，德广所及也。文王之道被于南国，美化行乎江汉之域，无思犯礼，求而不可得也。”是说江汉之女，受文王教化，非礼不可求。旧时解诗，多囿于文王之化，后妃之德，往往曲解诗意。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殊知此诗即为刈楚、刈蒌而作，所谓樵唱是也。近世楚、粤、滇、黔间，樵子入山，多唱山讴，响应林谷。盖劳者善歌，所以忘劳耳。其词大抵男女相赠答，私心爱慕之情，有近乎淫者，亦有以礼自持者。文在雅俗之间，而音节则自然天籁也。当其佳处，往往入神，有学士大夫所不及者。”可谓切合诗意。

南有乔木[1]，	南方有树高又高，
不可休思[2]。	树下休息难做到。
汉有游女[3]，	汉江有位好姑娘，
不可求思。	要想追求路途遥。
汉之广矣，	汉水浩渺宽又宽，
不可泳思[4]。	难以游泳到对岸。
江之永矣[5]，	长江水流急又长，
不可方思[6]。	木筏怎能渡过江。

【注释】

[1]乔木：高大的树木。

[2]休思：休息。思，语助词，下同。

[3]汉：汉水。游女：出游的女子。一说指汉水女神。

[4]泳：游，泅渡。

[5]永：长。

[6]方：用木筏渡水。

翘翘错薪[1]，	地里杂草高又高，
言刈其楚[2]。	打柴还得割荆条。
之子于归[3]，	姑娘如愿嫁给我，
言秣其马[4]。	我要把她马喂好。
汉之广矣，	汉水浩渺宽又宽，
不可泳思。	难以游泳到对岸。
江之永矣，	长江水流急又长，
不可方思。	木筏怎能渡过江。

【注释】

[1]翘翘（qiáo）：高高的样子。错薪：杂乱的柴草。

[2]言：语助词。刈（yì）：割。楚：荆条。

[3]之子：那个女子。

[4]秣（mò）：喂牲口。

翘翘错薪，	地里杂草高又高，
言刈其蒌[1]。	打柴还得割蒌蒿。
之子于归，	姑娘如愿嫁给我，
言秣其驹[2]。	我要把她马喂好。
汉之广矣，	汉水浩渺宽又宽，
不可泳思。	难以游泳到对岸。
江之永矣，	长江水流急又长，
不可方思。	木筏怎能渡过江。

【注释】

[1]蒌（lóu）：蒌蒿。

[2]驹：小马。

汝坟

【题解】

这是一首夫妻伤别的诗。从夫妻未见时，妻子的忧虑和如饥似渴的思念，写到既见后的欢欣和不再分离的美好愿望，还写到与父母团聚的无限欣慰。这种父母、夫妻分离的局面是怎样造成的呢？是王室的暴政使年轻男子长期在外服役，无有归期。诗中明确地表达了对王室暴政的不满。《毛诗序》说："《汝坟》，道化行也。文王之化行乎汝坟之国，妇人能闵其君子，犹勉之以正也。"朱熹《诗集传》说："汝旁之国，亦先被文王之化者，故妇人喜其君子行役而归。"二说都和文王之化联系起来。方玉润《诗经原始》驳斥说："夫妇人喜其夫归，与文王之化何与？妇人被文王之化而后思其夫，岂不被化即不思其夫耶？如此说诗，能无令人疑议？"方氏认为这首诗是说商君无道，天下民众闻西伯（即后来的周文王）施行仁政，欲归依西伯，诗人不敢明言，故托为妇人喜见其夫之词。可备一说。

遵彼汝坟[1]，	沿着汝河岸边走，
伐其条枚[2]。	砍取木枝作柴烧。
未见君子[3]，	长久不见丈夫面，
惄如调饥[4]。	如同早晨饥饿受煎熬。

【注释】

[1]遵：沿着。汝：汝水，源出河南天息山，东南流入淮河。坟："濆"的假借字，堤防，或以为河岸。

[2]伐：砍伐。条枚：指树的枝条。

[3]君子：这里是妻子对丈夫的敬称。

[4]惄（nì）如：忧思之极，心情难受之貌。调饥：即“朝饥”。调，《郑笺》：“朝也。”

遵彼汝坟，	沿着汝河岸边走，
伐其条肄[1]。	伐取树木新枝条。
既见君子，	终于盼得丈夫归，
不我遐弃[2]。	从此再不远走把我抛。

【注释】

[1]条肄（yì）：砍后又生出的新枝。

[2]遐（xiá）弃：远离抛弃。

鲂鱼赪尾[1]，	鲂鱼劳累尾变红，
王室如燬[2]。	王室暴政如火烧。
虽则如燬，	虽然暴政如火烧，
父母孔迩[3]！	幸与父母团聚相依靠。

【注释】

[1]鲂（fáng）鱼：赤尾鳊鱼。赪（chēng）尾：红尾。旧说鲂鱼的尾巴不红，劳累则会变红。此也暗指服役者的劳累。

[2]王室：周王室。燬（huǐ）：烈火。形容王政暴虐。

[3]孔：很，甚。迩（ěr）：近。

麟之趾

【题解】

麒麟是古代传说中的神兽，据说它的出现是祥瑞的征兆。宋代严粲的《诗辑》说：有足者宜踶（dì），唯麟之足，可以踶而不踶；有额者宜抵，唯麟之额，可以抵而不抵；有角者宜触，唯麟之角，可以触而不触。赞美了麟的美德。这首诗以麟比人，祝贺新婚人家多子多孙，且子孙品德高尚，如同麒麟。这大概是贵族婚礼上唱的一首喜歌。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说："韩说曰：'《麟趾》，美公族之盛也。'"符合诗意。

麟之趾[1]，	麒麟的蹄儿不踢人，
振振公子[2]，	振奋有为的公子们，
于嗟麟兮[3]！	哎呀呀，你们个个像麒麟！

【注释】

[1]麟：麒麟。我国古代传说中的一种仁兽，麇身、牛尾、马蹄、一角，角端有肉，全身黄色。它一出现，国家就会有祥瑞。现代生物学家或以为是长颈鹿。趾：足。

[2]振振：旺盛貌，振奋有为的样子。公子：公侯的后代。

[3]于嗟：感叹语气词。

麟之定[1]，	麒麟的额头不撞人，
振振公姓[2]，	振奋有为的同姓子孙们，
于嗟麟兮！	哎呀呀，你们个个像麒麟！

【注释】

[1]定：同“颠”，即额头。

[2]公姓：公侯的同姓子孙。

麟之角，	麒麟有角不伤人，
振振公族[1]，	振奋有为的同族子孙们，
于嗟麟兮！	哎呀呀，你们个个像麒麟！

【注释】

[1]公族：公侯同祖的子孙。

召南

召，地名，在岐山之阳。武王得天下，封姬奭于召地（即今陕西岐山县西南），称召公或召伯。成王时，召公与周公分陕而治，自陕而西，召公主之，自陕而东，周公主之。召南，就是指自陕以西的南方诸侯国之地。《召南》之诗，大多产生于此地。现存十四篇，也多为婚姻嫁娶、思妇征夫、劳动打猎等内容。

鹊巢

【题解】

这是一首祝贺贵族女子出嫁的歌。诗人看见鸠居鹊巢，联想到女子出嫁住进男家，就以此作比。全诗三章，每章只更换两个字，就把姑娘出嫁时的盛况描绘了出来。后来据此诗出现了“鹊巢鸠据”“鹊巢鸠居”“鸠居鹊巢”的成语，本意指女子出嫁，住在夫家，后又引申为强占别人家园或位置。有人据引申意，将此诗解为弃妇写其前夫迎娶新妇的哀怨诗。我们看看诗中的热烈气氛，哪有半点哀怨的情绪呢！《毛诗序》说：“《鹊巢》，夫人之德也。国君积行累功，以致爵位。夫人起家而居有之，德如鸤鸠，乃可以配焉。”是说国君有了爵位，夫人居于后宫。《诗序》解二南之诗，多以君王和后妃为说，有的为曲解，宜仔细斟酌。

维鹊有巢[1]，	喜鹊在树上把窝搭，

维鸠居之[2]。	八哥鸟儿前来住它家。
之子于归，	这位姑娘要出嫁，
百两御之[3]。	百辆车子前来迎接她。

【注释】

[1]维：语助词。鹊：喜鹊，善于筑巢。

[2]鸠：尸鸠，俗称八哥。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有“八哥居鹊巢”的说法。一说为布谷鸟。

[3]百两：即“百辆”，言车多。御：陪侍。一说迎，即指迎亲的车辆。

维鹊有巢，	喜鹊在树上把窝搭，
维鸠方之[1]。	八哥鸟儿前来同住下。
之子于归，	这位姑娘要出嫁，
百两将之[2]。	百辆车子前来护卫她。

【注释】

[1]方：占有。《毛传》：“方，有之也。”

[2]将：护卫，保卫。

维鹊有巢，	喜鹊在树上把窝搭，
维鸠盈之[1]。	八哥鸟儿前来住满它。
之子于归，	这位姑娘要出嫁，
百两成之[2]。	百辆车子迎来成婚啦。

【注释】

[1]盈：充满。

[2]成：完成。指完成婚礼。

采蘩

【题解】

关于这首诗的主题，古代有两种说法：一说采蘩为了祭祀，一说为了养蚕。我们认为这是一首写蚕妇为公侯养蚕的诗。蚕妇是什么人呢？一种认为是普通的劳动妇女或宫女，一种认为是贵族妇女。《毛诗序》说：“《采蘩》，夫人不失职也。夫人可以奉祭祀，则不失职矣。”《郑笺》：“奉祭祀者，采蘩之事也。不失职者，夙夜在公也。”方玉润认为，这是三宫夫人和世妇率仆妇、蚕妇到公侯蚕宫养蚕的事。他说：“蚕事方兴之始，三宫夫人、世妇皆入于室，其仆妇众多，蚕妇尤盛，僮僮然朝夕往来以供蚕事，不辨其人，但见首饰之招摇往还而已。蚕事既卒而后，三宫夫人、世妇又皆各言还归，其仆妇众多，蚕妇亦盛，祁祁然舒容缓步，徐徐而归。亦不辨其人，但见首饰之簇拥如云而

已。此蚕事始终景象如是。”可参。

于以采蘩[1]？	要采白蒿到何方？
于沼于沚[2]。	在那池沼和水塘。
于以用之？	采来白蒿做什么？
公侯之事[3]。	是为公侯养蚕忙。

【注释】

[1]于以：相当“于何”，在什么地方。蘩（fán）：白蒿。用来制养蚕的箔。朱熹《诗集传》：“蘩可以生蚕。”

[2]沼（zhǎo）：水池。沚（zhǐ）：水塘。

[3]公侯之事：即公家之事，此指养蚕的事。

于以采蘩？	要采白蒿到何方？
于涧之中[1]。	山涧之中溪流旁。
于以用之？	采来白蒿做什么？
公侯之宫[2]。	送到公侯养蚕房。

【注释】

[1]涧：山谷中的溪流。

[2]宫：蚕室。朱熹："或曰：即《记》所谓公桑蚕室也。"

被之僮僮[1]，	蚕妇发髻高高挽，
夙夜在公[2]。	日夜养蚕不得闲。
被之祁祁[3]，	晚上发髻已散乱，
薄言还归[4]。	急急忙忙往家赶。

【注释】

[1]被："髲（pí）"之借字，用假发做的头饰。僮僮（tóng）：光洁高耸的样子。

[2]夙（sù）夜：早晚，言其勤苦。在公：在公侯那里做事。

[3]祁祁（qí）：舒缓。此处指头发散乱。

[4]薄言：急迫。言，同"焉"，语气词。

草虫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思念丈夫的诗。她的丈夫出门在外久不归，随着季节的变换，由秋至春，历时愈久，她的思念也越发深切。看见草虫鸣叫跳

跃，秋天到了，丈夫还未归来，忧心忡忡。春天来了，为了排遣忧思，她登上南山去采蕨、采薇，遐想如果这时能和丈夫相见，或丈夫突然出现在她的面前，该是多么快乐啊。但现实是无情的，她的担心、愁苦、忧思、焦虑也就绵绵无期了。

喓喓草虫[1]，	蝈蝈喓喓草中鸣，
趯趯阜螽[2]。	蚂蚱蹦蹦地上跳。
未见君子，	长久不见我夫君，
忧心忡忡[3]。	我心忧愁又烦恼。
亦既见止[4]，	假如哪天看见他，
亦既觏止[5]，	假如能够遇到他，
我心则降[6]。	悬着的心儿才放下。

【注释】

[1]喓喓（yāo）：虫鸣声。草虫：蝈蝈。此处当泛指草中有翅类能鸣的昆虫。

[2]趯趯（tì）：跳跃的样子。阜（fù）螽：即蚱蜢，蝗类昆虫，其种类很多，大小体色也不相同。

[3]忡忡（chōng）：心中忧愁不安的样子。

[4]亦：若，如。既：已经。止：语尾助词，即“了”意。

[5]觏（gòu）：见。

[6]降：放下，落下。

陟彼南山[1]，	登上高高南山顶，
言采其蕨[2]。	采摘蕨菜嫩绿茎。
未见君子，	长久不见我夫君，
忧心惙惙[3]。	心中的愁苦怎能停。
亦既见止，	假如哪天看见他，
亦既觏止，	假如能够遇到他，
我心则说[4]。	内心才能真高兴。

【注释】

[1]陟（zhì）：登，升。

[2]蕨（jué）：山中野菜，嫩茎可食。

[3]惙惙（chuò）：忧愁不绝的样子。

[4]说：同“悦”。

陟彼南山，	登上高高南山顶，
言采其薇[1]。	采摘薇菜嫩叶绿莹莹。

未见君子，	长久不见我夫君，
我心伤悲。	心中的悲伤一重重。
亦既见止，	假如哪天看见他，
亦既觏止，	假如能够遇到他，
我心则夷[2]。	苦痛的心儿才平静。

【注释】

[1]薇：一种野菜，古人常采以为食。

[2]夷：平，此指心情平静。

采蘋

【题解】

这是一首叙述少女祭祀祖先的诗。据《毛传》记载："古之将嫁女者，必先礼之于宗室，牲用鱼，芼之以蘋藻。"《礼记·昏义》记载："古者妇人先嫁三月，祖庙未毁，教于宗宫；祖庙既毁，教于宗室。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教成之祭，牲用鱼，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妇顺也。"诗中叙述的就是少女临出嫁前庄重严肃地准备祭品和祭祀的情况，详实地记载了祭品、祭器、祭地、祭人，反映了当时的风俗礼尚。

于以采蘋[1]？	什么地方采蘋草？
南涧之滨。	就在南山溪流旁。
于以采藻[2]？	什么地方采水藻？
于彼行潦[3]。	就在那片洼地上。

【注释】

[1]蘋（pín）：一种多年生水草，可食。

[2]藻：水草名。有两种，皆可食。

[3]行潦（lǎo）：雨后的积水坑。积水向低洼处流动，所以叫“行潦”，也叫“流潦”。

于以盛之[1]？	采来蘋藻用啥装？
维筐及筥[2]。	圆的筥和方的筐。
于以湘之[3]？	用啥器具煮蘋藻？
维锜及釜[4]。	三脚锜和无足釜。

【注释】

[1]盛（chéng）：把东西装入器具之内。

[2]筐：竹编的方形竹器。筥（jǔ）：圆形的竹器。

[3]湘：烹煮。

[4]锜（qí）：三足锅。釜（fǔ）：无足的锅。

于以奠之[1]？	这些祭品摆何处？
宗室牖下[2]。	祖宗庙里窗户下。
谁其尸之[3]？	这次谁来做主祭？
有齐季女[4]。	恭敬虔诚待嫁女。

【注释】

[1]奠：摆放祭品。

[2]宗室：宗庙，祭祀祖先的庙宇。牖（yǒu）下：窗前。

[3]尸：主持祭祀。

[4]有齐：恭敬的样子。一说美好的样子。或以为齐国。季女：少女。

甘棠

【题解】

这是一首怀念召伯，颂扬召伯德政的诗。《毛诗序》说：“《甘棠》，美召伯也。召伯之教，明于南国。”召伯，姓姬名奭（shì），曾

辅佐周武王灭商。因封在召地，故称召伯或召公。相传召伯南巡，曾在甘棠树下断狱，劝农教稼，民享其利。后人每思其人而不得见，只见甘棠树繁荫茂叶，不觉睹树思人，就写了这首诗。通过对甘棠树的赞美和爱护，表达了他们对召伯的深切怀念。后来“召棠”就成为颂扬官吏政绩的典故。

蔽芾甘棠[1]，	甘棠树茂密又高大，
勿翦勿伐[2]，	莫剪枝叶莫砍伐，
召伯所茇[3]。	召伯曾露宿大树下。

【注释】

[1]蔽：可蔽风日。芾（fèi）：枝叶茂盛的样子。甘棠：即棠梨，亦称杜梨。

[2]勿：不要。翦（jiǎn）：翦其枝叶。伐：砍伐，指伐其条干。

[3]召（shào）伯：指召公奭。茇（bá）：原意为草舍，此指露宿。

蔽芾甘棠，	甘棠树茂密又高大，
勿翦勿败[1]，	莫剪枝叶损伤它，
召伯所憩[2]。	召伯曾休息大树下。

【注释】

[1]败：折，损伤。

[2]憩（qì）：休息。

蔽芾甘棠，	甘棠树茂密又高大，
勿翦勿拜[1]，	莫要攀折枝条弯曲它，
召伯所说[2]。	召伯曾歇息大树下。

【注释】

[1]拜：弯曲，攀折。

[2]说：通“税”，停留，止宿。

行露

【题解】

这首诗是写一位女子拒绝强迫婚姻的诗。一个已有室家的男子，想依仗官府的势力强迫女子与其成婚，但女子绝不屈服，痛骂男子是雀、鼠之辈，干的是穿墙、破屋的勾当。一说是男子拒绝女子强嫁的诗，此说见于方玉润的《诗经原始》，他说：“当时必有势家巨族，以女强妻贫士。或前已许字于人，中复自悔，另图别嫁者。士既以礼自守，岂肯违制相从？则不免有速讼相迫之事，故作此诗以见志。”《毛诗序》说：“《行露》，召伯听讼也。衰乱之俗微，贞信之教兴，强暴之男，

不能侵陵贞女也。”说这是召伯审理的一个男子侵凌女子的案件。也符合诗意。

厌浥行露[1]，	道上露水湿漉漉，
岂不夙夜[2]？	我岂不想早赶路？
谓行多露[3]。	怎奈露水令人怵。

【注释】

[1]厌浥（yì　yì）：水盛多，湿貌。行露：道路上的露水。行，道路。

[2]夙夜：早夜，指早起赶路。

[3]谓：畏惧，或以为“奈”，即无奈。

谁谓雀无角[1]！	谁说鸟雀没有嘴！
何以穿我屋[2]？	何以啄穿我的屋？
谁谓女无家[3]，	谁说你从来没有家，
何以速我狱[4]？	为何与我把官司打？
虽速我狱，	虽然和我把官司打，
室家不足[5]！	我也不跟你成家！

【注释】

[1]角：鸟喙。

[2]穿：穿破，穿透。

[3]女：汝，你。无家：没有妻子。家，成家。

[4]速：召。狱：打官司。一说监狱。

[5]室家：夫妻。此处指结婚。不足：不充足。或以为成室家的聘礼不够。

谁谓鼠无牙[1]，	谁说老鼠没有粗大的牙，
何以穿我墉[2]？	何以能穿透我的墙？
谁谓女无家，	谁说你从来没有家，
何以速我讼[3]？	为何逼我上公堂？
虽速我讼，	即使逼我上公堂，
亦不女从[4]！	也决不嫁你这黑心郎！

【注释】

[1]牙：粗壮的牙齿。

[2]墉（yōng）：墙。

[3]讼：诉讼。

[4]女从：听从你。

羔羊

【题解】

这首诗描写大夫在退朝后，走出公门回家时悠闲自得的情状。一说是讽刺官吏衣轻裘、食公食而无所事事的样子。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曰："齐说曰：'羔羊皮革，君子朝服。辅政扶德，以合万国。'韩说曰：'诗人贤仕为大夫者，言其德能称，有洁白之性，屈柔之行，进退有度数也。'"意为此诗称赞此官有洁白之德。

羔羊之皮[1]，	穿着羔皮缝制的皮袍，
素丝五紽[2]。	白丝线交错缝得真巧。
退食自公[3]，	吃饱喝足走出公门，
委蛇委蛇[4]。	悠哉悠哉自在逍遥。

【注释】

[1]羔羊之皮：羔羊皮做的裘。

[2]素丝：白色的丝线。五：同"午"，交错的意思。紽（tuó）：古时计算丝缕的单位。五丝为紽。此处为缝合之意。

[3]退食：在公家吃完饭回家。自公：从公门而出。一说“退食自公”是说退朝而食于家。

[4]委蛇（wēi yí）：悠闲自得的样子。

羔羊之革[1]，	穿着羔皮缝制的皮袍，
素丝五緎[2]。	白丝线交错缝得真妙。
委蛇委蛇，	悠哉悠哉心情舒畅，
自公退食。	吃饱喝足回家真好。

【注释】

[1]革：兽皮揉制去毛为革。

[2]緎（yù）：缝。

羔羊之缝[1]，	穿着羔皮缝制的皮袍，
素丝五总[2]。	白丝线交错缝得巧妙。
委蛇委蛇，	悠哉悠哉逍遥自在，
退食自公。	退出公门已吃得酒足饭饱。

【注释】

[1]缝：本字应为“䩼”，同“皮”“革”。

[2]总：古以八十根丝为“总”。此亦为缝合之意。方玉润《诗经原始》曰：紽也，緎也，总也，皆缝之之谓也。”

殷其雷

【题解】

这是一首感伤夫妻离别的诗。在雷声隆隆，大雨即将倾盆而下时，丈夫因公务在身必须离家，妻子无可奈何，只好让丈夫离去。离别时，妻子一再嘱咐丈夫早点归来，可见夫妻感情之深厚。诗以雷声起兴，好像也是实写，雷声从“山阳”至于“山侧”“山下”，那声音越来越近，雨越来越紧，离别的时刻也越来越近。妻子一再“归哉归哉”的嘱托，让人心酸。这情景构成了一幅“满天风雨满天愁”的夫妻离别图。《毛诗序》说：“《殷其雷》，劝以义也。召南之大夫远行从政，不遑宁处，其室家能闵其勤劳，劝以义也。”读诗中“归哉归哉”之声，是希望归来之意，哪有“劝以义”之意呢？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认为是民众欲归向文王之诗。他说：“当时文王政令方新，天下闻声向慕，有似雷发殷殷，群蛰启户。故诗人借以起兴，而其振兴起舞之意，则有不胜其来归恐后之心焉。”虽可备一说，但细读此诗，很难赞同其说。

殷其雷[1]，	轰隆轰隆雷声响，
在南山之阳[2]。	在那南山阳坡上。
何斯违斯[3]，	为何这时离开家，

莫敢或遑[4]？　　不敢在家稍闲暇？

振振君子[5]，　　我那老实的夫君，

归哉归哉[6]！　　去去赶快回家吧！

【注释】

[1]殷：通“磤”，雷声。其：衬词，犹今歌曲中的“那个”，无意义。或以为“殷其”连读，“其”相当于“然”，“殷其”即“殷然”。

[2]阳：山南。

[3]何：为何。斯：此，这里。违：离开。

[4]莫敢：不敢。或：有。遑：空闲，闲暇。

[5]振振：信厚、老实貌。一说勤奋貌。

[6]归：回家。

殷其雷，　　轰隆轰隆雷声响，

在南山之侧[1]。　　在这南边大山旁。

何斯违斯，　　为何这时离开家，

莫敢遑息[2]？　　不敢在家稍安暇？

振振君子，　　我那老实的夫君，

归哉归哉！　　去去赶快回家吧！

【注释】

[1]侧：旁边。

[2]息：止息。

殷其雷，	轰隆轰隆雷声响，
在南山之下。	在这南山山脚下。
何斯违斯，	为何这时离开家，
莫或遑处[1]？	不敢在家度年华？
振振君子，	我那老实的夫君，
归哉归哉！	去去赶快回家吧！

【注释】

[1]处：安居，指在家住下去。

摽有梅

【题解】

这是采摘梅子的姑娘唱的情歌。珍惜青春，追求爱情，是人类共同的美好感情。姑娘们看到梅子成熟纷纷落地的过程，联想到自己青春易

逝，还没有找到理想的对象，就由梅子起兴，唱出自己焦急的心声，希望有人赶快来求婚。歌中对爱情的追求大胆而直白，诗风清新而质朴。《毛诗序》说：“《摽有梅》，男女及时也。召南之国，被文王之化，男女得以及时也。”认为讲的是男女婚嫁之事，也接近诗意。但也有人认为这是讲为君求贤才的。

摽有梅[1]，	梅子熟了落纷纷，
其实七兮[2]。	树上还有六七成。
求我庶士[3]，	追求我的小伙子，
迨其吉兮[4]。	且莫错过这良辰。

【注释】

[1]摽（biào）：落下。

[2]七：七成。此指树上的梅子还有十分之七。

[3]庶士：众多男子。

[4]迨（dài）：及，趁着。吉：好时光。

摽有梅，	梅子熟了落纷纷，
其实三兮。	树上还有二三成。
求我庶士，	追求我的小伙子，

追其今兮。　　趁着今天好时辰。

摽有梅，　　梅子熟了落纷纷，

顷筐塈之[1]。　　拿着筐儿来拾取。

求我庶士，　　追求我的小伙子，

迨其谓之[2]。　　等你开口来求婚。

【注释】

[1]塈（jì）：取。

[2]谓：告诉，约定。

小星

【题解】

这是一位下层小吏日夜当差，疲于奔命，而自伤劳苦，自叹命薄的怨歌。全诗仅有十句，但将主人公星夜赶路，为公事奔忙的情况，描绘得十分生动，有如一幅夜行图展现在我们面前。《毛诗序》根据“抱衾与裯”一句，解为“夫人无妒忌之行，惠及贱妾，进御于君”，谬之甚也。

嘒彼小星[1]，　　星儿小小闪微光，

三五在东[2]。	三三五五在东方。
肃肃宵征[3]，	急急忙忙赶夜路，
夙夜在公[4]。	早晚都为公事忙。
寔命不同[5]！	这是命运不一样。

【注释】

[1]嘒（huì）：星光微小而明亮。

[2]三五：形容星星稀少。

[3]肃肃：急忙赶路的样子。宵征：夜间走路。

[4]夙夜：早晚。公：公事。

[5]寔（shí）：是，此。命：命运。

嘒彼小星，	星儿小小闪微光，
维参与昴[1]。	参星昴星挂天上。
肃肃宵征，	急急忙忙赶夜路，
抱衾与裯[2]。	抱着被子和床帐。
寔命不犹[3]！	别人命运比我强。

【注释】

[1]参（shēn）、昴（mǎo）：二星宿名。

[2]衾（qīn)：被子。裯（chóu）：床帐。

[3]不犹：不如。

江有汜

【题解】

这是一位弃妇的哀怨诗。方玉润说：“此必江汉商人远归梓里，而弃其妾不以相从。……妾乃作此诗以自叹而自解耳。”（《诗经原始》）古代有一夫多妻制，商人在经商的地方娶了妻或妾，当他返回家乡时，却遗弃了她而没有带回乡，弃妇因作此诗以自我安慰。

江有汜[1]，	江水浩荡有支流，
之子归[2]，	我的丈夫要回家走，
不我以[3]。	不带我回乡把我丢。
不我以，	不再与我相厮守，
其后也悔[4]！	你的悔恨在后头！

【注释】

[1]江：长江。汜（sì）：小水从大水分流出来，又入于大水

叫“汜”。

[2]之子：这个人，指丈夫。归：归家，回乡。

[3]以：与，相处，在一起。

[4]悔：悔恨。

江有渚[1]，	江水宽宽有小洲，
之子归，	我的丈夫要回家走，
不我与[2]。	不再爱我把我丢。
不我与，	不再与我相厮守。
其后也处[3]！	你的伤心在后头！

【注释】

[1]渚：水中的小洲。

[2]与：同“以”。

[3]处：同“癙”（也作“鼠”），病的意思，这里指心病，即忧伤。

江有沱[1]，	江水滔滔有支流，
之子归，	我的丈夫要回家走，
不我过[2]。	不再找我把我丢。

不我过，　　不再与我相厮守，

其啸也歌[3]！　　你会因悔恨而痛哭！

【注释】

[1]沱：长江的支流名称。或以为与“汜”同。

[2]过：到。与前文的“以”“与”义同。

[3]啸也歌：即“啸歌”，因内心痛苦而发出的且哭且诉悲声。

野有死麕

【题解】

这是写青年男女恋爱的诗。青年男子是位猎手，他把刚刚打到的一只獐子用白茅草包裹送给一位春心荡漾的姑娘。姑娘接受了他的礼物，在亲昵幽会时，嘱咐猎人：“请你慢慢别着忙，别碰围裙莫慌张，别引狗儿叫汪汪。”此诗用叙述的手法，把青年男女的恋爱过程真实自然地表现出来，气氛活泼自由，感情大胆热烈。这说明在《诗经》的时代，人们的爱情生活还是比较自由的。后世的理学家把这首诗解释为女子反抗无礼的诗，就太牵强附会了。

野有死麕[1]，　　打死小鹿在荒郊，

白茅包之。　　我用白茅把它包。

有女怀春，	遇到少女春心动，
吉士诱之[2]。	走上前来把话挑。

【注释】

[1]麇（jūn）：小獐子，鹿的一种。

[2]吉士：好青年，指打猎的男子。

林有朴樕[1]，	砍下小树当柴烧，
野有死鹿。	打死小鹿在荒郊。
白茅纯束[2]，	白茅包好当礼物，
有女如玉。	如玉姑娘请收好。

【注释】

[1]朴樕（sù）：小树。可作柴烧。

[2]纯（tún）束：捆绑。

“舒而脱脱兮[1]！	“请你慢慢别着忙，
无感我帨兮[2]！	别碰围裙莫慌张，
无使尨也吠[3]！”	别引狗儿叫汪汪。”

【注释】

[1]舒而：慢慢地。脱脱（tuì）：舒缓的样子。

[2]感（hàn）：通“撼”，动。帨（shuì）：女子系在腹前的围裙。

[3]尨（máng）：多毛而凶猛的狗。

何彼襛矣

【题解】

这是写齐侯的女儿出嫁的诗，诗中极力赞美新娘的美貌和车辆服饰的奢华，似乎也隐含讽刺贵族王姬德色的不相称。方玉润说：“‘何彼襛矣’，是美其色之盛极也；‘曷不肃雝’，是疑其德之有未称耳。”（《诗经原始》）

何彼襛矣[1]？	怎么如此的浓艳漂亮？
唐棣之华[2]。	像那盛开的唐棣花儿一样。
曷不肃雝[3]？	为何没有雍容严肃的气象？
王姬之车[4]。	这是王姬出嫁坐的车辆。

【注释】

[1]襛（nóng）：浓艳、盛大貌。

[2]唐棣（dì）：树木名。陆机曰：唐棣，一名雀梅，亦名车下李，其花有白赤两种，其实大如李，可食。华：花。

[3]曷不：何不。肃雍（yōng）：严肃雍和。

[4]王姬：周王的女儿或孙女称王姬。

何彼襛矣？	怎么如此的浓艳漂亮？
华如桃李[1]。	像那桃李花开一样芬芳。
平王之孙[2]，	车上坐着那平王高贵的外孙，
齐侯之子。	是那齐侯的女儿要做新娘。

【注释】

[1]华如桃李：如桃李之花，红白艳丽。

[2]平王之孙：周平王的外孙女，仍指齐侯的女儿，即下文的“齐侯之子”，二者所指实为一人，是讲这位出嫁姑娘的出身。

其钓维何[1]？	渔人的钓竿用什么线系？
维丝伊缗[2]。	丝线拧成的绳儿紧紧密密。
齐侯之子，	车上坐着那齐侯高贵的公主，
平王之孙。	是那平王的外孙多么美丽。

【注释】

[1]钓：钓鱼的工具。这里专指钓鱼的线。比喻王侯贵族互联婚姻，如丝之和。维：语助词，有“为”的意思。

[2]维、伊：是。缗（mín）：多条丝拧成的丝绳。

驺虞

【题解】

这是赞扬在天子园囿中，为天子管理鸟兽的小官驺虞的。驺虞所管理的畜类繁盛，天子前来打猎，他很快就能驱赶出很多兽类，供他们狩猎。

彼茁者葭[1]，	从那繁茂的芦苇丛，
壹发五豝[2]。	赶出一群母野猪。
吁嗟乎驺虞[3]！	哎呀真是天子的好兽官！

【注释】

[1]茁（zhuó）：草木茂盛貌。葭（jiā）：芦苇初生叫“葭”。

[2]壹：发语词。发：驱赶。五：指数目多，非实数。驺虞所管理的畜物繁盛，一驱赶就有很多猪出现。古代天子、诸侯打猎时，先让人把野兽驱赶到一个较小的地带，以便射击。豝（bā）：

母野猪。

[3]驺（zōu）虞：为天子管理鸟兽的官。

彼茁者蓬[1]，	从那繁茂的蓬草丛，
壹发五豵[2]。	赶出一窝小野猪。
吁嗟乎驺虞！	哎呀真是天子的好兽官！

【注释】

[1]蓬：草名。即蓬草，又称蓬蒿。

[2]豵（zōng）：小野猪。

邶风

邶、鄘、卫三国，都是殷商故地，在朝歌一带。武王灭殷以后，三分其地，朝歌之北是邶，其东是鄘，其南是卫，其后邶、鄘之地并入卫国，故《邶风》《鄘风》《卫风》也就是卫诗，多为东周时作品。这些诗有反抗和揭露上层统治者丑恶行为的，如《鄘风·相鼠》《鄘风·墙有茨》《邶风·新台》等；有在婚姻恋爱方面反映妇女命运和反抗精神的，如《邶风·柏舟》《卫风·氓》《邶风·谷风》等。现存《邶风》十九首。

柏舟

【题解】

这是写贤人忧谗畏讥而又难离乱境的诗。贤人受到群小的陷害，既不甘退让，又不能展翅奋飞。忧愁烦闷，焦虑难眠，无人倾诉。尽管如此，他发誓决不随波逐流，表现了一个忧国忧时的正直文人（或官吏）的形象。《毛诗序》说："《柏舟》，言仁而不遇也。卫顷公之时，仁人不遇，小人在侧。"也有人认为"这是一个妇女自伤不得于夫，见侮于众妾的诗，诗中表露了她无可告诉的委曲和忧伤"（见《诗经注析》），也可备一说。

汎彼柏舟[1]，	河中荡漾柏木舟，
亦汎其流。	随着波儿任漂流。

耿耿不寐[2]，	心中焦虑不成眠，
如有隐忧[3]。	因有隐忧在心头。
微我无酒[4]，	不是家里没有酒，
以敖以游[5]。	不是无处可遨游。

【注释】

[1]汎（fàn）：随水浮动。

[2]耿耿：不安的样子。

[3]隐忧：藏在内心的忧痛。

[4]微：非。

[5]敖：游的意思。

我心匪鉴[1]，	我的心儿不是镜，
不可以茹[2]。	岂能美丑都能容。
亦有兄弟，	我家也有亲兄弟，
不可以据[3]。	可叹兄弟难依凭。
薄言往愬[4]，	我曾向他诉苦衷，
逢彼之怒。	正逢他们怒难平。

【注释】

[1]匪：同“非”。鉴：镜子。

[2]茹（rú）：容纳。

[3]据：依靠。

[4]愬：同“诉”，诉说，告诉。

我心匪石，	我的心儿不是石，
不可转也。	不可随意来转移。
我心匪席，	我的心儿非草席，
不可卷也。	不可随意来卷起。
威仪棣棣[1]，	仪容举止有尊严，
不可选也[2]。	不可退让被人欺。

【注释】

[1]棣棣（dì）：安和的样子。

[2]选（suàn）：通“算”，计算。

忧心悄悄[1]，	忧愁缠绕心烦闷，
愠于群小[2]。	群小视我如仇人。

觏闵既多[3]，	中伤陷害既已多，
受侮不少。	受到侮辱更不少。
静言思之[4]，	仔细考虑反复想，
寤辟有摽[5]。	醒来捶胸忧难消。

【注释】

[1]悄悄：忧愁的样子。

[2]愠（yùn）：怨恨。

[3]觏（gòu）：遇到。闵（mǐn）：忧愁，祸患。

[4]静：仔细审慎。

[5]辟：有的本子作“擗”，捶胸。有摽（biào）：即“摽摽”，捶打的样子。

日居月诸[1]，	问问太阳和月亮，
胡迭而微[2]？	为啥轮番暗无光？
心之忧矣，	心头烦忧去不掉，
如匪浣衣。	就像穿着脏衣裳。
静言思之，	仔细考虑反复想，
不能奋飞。	无法展翅高飞翔。

【注释】

[1]居、诸：均为语助词，有感叹意。

[2]胡：何。迭：更迭，轮番。微：亏缺，指日蚀、月蚀。

绿衣

【题解】

这是一首思念亡故妻子的诗。诗人睹物怀人，看到妻子亲手缝制的衣裳，想到妻子对自己各方面的关心照顾，现在已物是人非，因此内心充满忧伤，不知何时才能释然。诗人的感情是发自内心深处的，深沉而含蓄，使读者也为之动容。此诗堪称怀人悼亡的佳作。

绿兮衣兮，	那绿色的衣服啊，
绿衣黄里[1]。	外面绿色黄色里。
心之忧矣，	看到此衣心忧伤，
曷维其已[2]！	悲痛之情何时已！

【注释】

[1]里：衣服的衬里。

[2]曷：何。维：语助词。已：停，止。

绿兮衣兮，	那绿色的衣服啊，
绿衣黄裳[1]。	上穿绿衣下黄裳。
心之忧矣，	看到此衣心忧伤，
曷维其亡[2]！	何时能将此情忘！

【注释】

[1]裳：下衣，形如现在的裙子。

[2]亡：通“忘”，忘记。

绿兮丝兮，	那绿色的丝缕啊，
女所治兮。	是你亲手把它理。
我思古人[1]，	思念我的亡妻啊，
俾无訧兮[2]！	总是劝我莫越礼。

【注释】

[1]古人：故人，指作者的妻子。

[2]俾（bǐ）：使。訧（yóu）：过错。

絺兮绤兮[1]，	葛布有粗又有细，
凄其以风[2]。	穿上凉爽又透气。
我思古人，	思念我的亡妻啊，
实获我心！	事事都合我心意。

【注释】

[1]絺（chī）：细葛布。绤（xì）：粗葛布。

[2]凄其：同“凄凄”，凉爽。

燕燕

【题解】

《毛诗序》说：“《燕燕》，卫庄姜送归妾也。”这个说法，为多数解诗者所采信。庄姜为齐国人，嫁卫庄公，称庄姜。庄姜美而无子，卫庄公又娶陈国厉妫（guī）、戴妫姊妹。戴妫生子名完，庄公让庄姜收为己子，并立为太子。庄公卒，太子完继位，即卫桓公。后卫桓公被庄公宠妾所生子州吁杀死，其生母戴妫受牵连，被遣送回陈国。庄姜曾养育其子，并与她关系友善，临行去送她，作了这首诗。诗中以层层递进的形式写行者渐去渐远，送者悲情愈来愈深的情景，在伤别中，还透露出忧国之情。最后一章赞扬戴妫的美德，更说明依依之情的可珍可贵。一说此诗写卫定公的夫人定姜的事。定姜的儿子去世，儿媳没有子女，服丧三年后，定姜把她送回娘家。临别挥泪垂涕，写了这首诗。王士禛

认为此诗“为万古送别之祖”，对后世的送别诗产生深远影响。

燕燕于飞[1]，	燕子双双天上翔，
差池其羽[2]。	参差不齐展翅膀。
之子于归，	她回娘家永不返，
远送于野。	远送她到旷野上。
瞻望弗及，	渐渐远去望不见，
泣涕如雨。	涕泣如雨泪沾裳。

【注释】

[1]燕燕：鸟名，即燕子。于：语助词。

[2]差（cī）池：参差不齐的样子。

燕燕于飞，	燕子双双天上翔，
颉之颃之[1]。	忽上忽下盘旋忙。
之子于归，	她回娘家永不返，
远于将之[2]。	远送不怕路途长。
瞻望弗及，	渐渐远去望不见，
伫立以泣[3]。	注目久立泪汪汪。

【注释】

[1]颉（xié）：向上飞。颃（háng）：向下飞。

[2]将：送。

[3]伫（zhù）立：久立。

燕燕于飞，	双双燕子飞天上，
下上其音。	上下鸣叫如吟唱。
之子于归，	她回娘家永不返，
远送于南。	送她向南路茫茫。
瞻望弗及，	渐渐远去望不见，
实劳我心[1]。	我心悲伤欲断肠。

【注释】

[1]劳：忧。此指思念之劳。

仲氏任只[1]，	仲氏诚实又可信，
其心塞渊[2]。	心胸开朗能容忍。
终温且惠[3]，	性格温柔又和顺，
淑慎其身[4]。	行为善良又谨慎。

先君之思[5]，
以勖寡人[6]。

常说“别忘先君爱”，
她的劝勉记在心。

【注释】

[1]仲：排行第二。任：诚实可信任。

[2]塞渊：填满内心深处。形容心胸开阔能包容。

[3]终：既。温：温柔。且：又。惠：和顺。

[4]淑：善良。慎：谨慎。

[5]先君：死去的国君。这里指卫庄公。

[6]勖（xù）：勉励。寡人：古代国君自称。诸侯夫人也可自称寡人，这里是庄姜自称。

日月

【题解】

这是写卫国的一位妇女，受到丈夫的虐待，内心痛苦之极，不由地呼天唤地，喊爹叫娘，责备丈夫对她不闻不顾，不理不睬，抒发心中怨愤之情。朱熹说：“盖忧患疾痛之极，必呼父母，人之至情也。”（《诗集传》）方玉润说：“仰日月而诉幽怀，……一诉不已，乃再诉之；再诉不已，更三诉之。三诉不听，则惟有自呼父母，而叹其生我之不辰。

盖情极则呼天，疾痛则呼父母，如舜之号泣于旻天、于父母耳。此怨极也。”一说这是卫庄公夫人庄姜受到庄公的遗弃，内心痛苦而诉幽怀。《毛诗序》说：“《日月》，卫庄姜伤己也。遭州吁之难，伤己不见答于先君，以至困穷之诗也。”

日居月诸[1]，	太阳月亮放光芒，
照临下土[2]。	光明照彻大地上。
乃如之人兮[3]，	可是竟有这种人啊，
逝不古处[4]。	不依古道处事把人伤。
胡能有定[5]？	何时日子能正常？
宁不我顾[6]。	竟然不顾我心伤。

【注释】

[1]居、诸：语气词。古人多用日月比喻丈夫。此处也含隐喻之意。

[2]照临：照耀到。下土：大地。

[3]乃：竟。如：像。之人：是人，这个人。

[4]逝：发语词。古处：依古道相处。

[5]胡：何。定：指夫妇正常相处之道。

[6]宁：乃。顾：顾念。

日居月诸，	太阳月亮放光芒，
下土是冒[1]。	光辉普照大地上。
乃如之人兮，	可是竟有这种人啊，
逝不相好[2]。	背弃情义和我断来往。
胡能有定？	何时日子能正常？
宁不我报[3]。	为何与我不答腔。

【注释】

[1]冒：覆盖。指阳光普照。

[2]相好：相悦，相爱。

[3]报：答。

日居月诸，	太阳月亮放光芒，
出自东方。	每天升起在东方。
乃如之人兮，	可是像他这种人啊，
德音无良[1]。	说得好做得不一样。
胡能有定？	何时日子能正常？
俾也可忘[2]？	使我把忧伤全遗忘？

【注释】

[1]德音：声誉，德性。无良：不好，不良。

[2]俾：使。

日居月诸，	太阳月亮放光芒，
东方自出。	日夜运行自东方。
父兮母兮[1]，	我的爹呀我的娘，
畜我不卒[2]。	为何让我离身旁。
胡能有定？	何时日子能正常？
报我不述[3]。	让我不再述冤枉。

【注释】

[1]父兮母兮：呼唤父母。

[2]畜：养育。卒：终。

[3]述：说。

终风

【题解】

这是一位妇女写她被丈夫嘲笑、遗弃的遭遇。诗以自然界的狂风大作和天气阴晦，来比喻其夫脾气的狂荡暴疾、喜怒无常，十分形象生动。全诗四章，写出了这位妇女对丈夫既恨又爱的复杂心理。《毛诗》认为“卫庄姜伤己也。遭州吁之暴，见侮慢而不能正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朱子以为详味诗辞，有夫妇之情，未见母子之意，仍定为为庄公作。”即“卫庄姜伤所遇不淑也”。

终风且暴[1]，	大风越刮越狂暴，
顾我则笑[2]。	你对我戏弄又调笑。
谑浪笑敖[3]，	那戏谑调笑太放纵，
中心是悼[4]。	让我害怕又烦恼。

【注释】

[1]终：既。暴：暴风。或以为疾雨，或以为雷。

[2]顾：回头看。

[3]谑浪：戏谑，放荡。笑敖：调笑。

[4]中心：内心。是悼：即“悼是”。悼，哀伤，惊恐。

终风且霾[1]，	大风刮得尘土扬，
惠然肯来[2]。	如还爱我定肯来我房。

莫往莫来[3]，	现在你我不来往，
悠悠我思[4]。	让我整日心忧伤。

【注释】

[1]霾（mái）：大风扬尘。

[2]惠然肯来：此言爱我即可来相会。惠，顾。然，语助词。

[3]莫往莫来：不来往。

[4]悠悠：思念的样子。

终风且曀[1]，	大风刮得天昏昏，
不日有曀[2]。	不见太阳只有满天云。
寤言不寐[3]，	我半夜难眠独自语，
愿言则嚏[4]。	愿你嚏喷连连知我在思念。

【注释】

[1]曀（yì）：天阴而有风。

[2]有：又。

[3]寤言：醒着说话。

[4]愿言：同“愿焉”“愿然”，思念殷切。或以为深思。嚏：打喷嚏。俗云有人在背后议论，则会打喷嚏。

曀曀其阴[1]，	天色阴沉暗无光，
虺虺其雷[2]。	只听轰轰雷声震天响。
寤言不寐，	我半夜难眠独自语，
愿言则怀[3]。	愿你回心转意把我想。

【注释】

[1]曀曀：天气阴沉昏暗。

[2]虺虺（huǐ）：雷声。

[3]怀：思念。

击鼓

【题解】

这是一位远征异国、长期不得归家的士兵唱的一首思乡之歌。全诗只有区区八十个字，但将他被迫从军南征，讨伐陈、宋，战后军心涣散，有家难归的种种痛苦，都婉转曲折地表达出来。正如陈子展所说：“诗人若具速写之技，概括而复突出个人入伍、出征、思归、逃散之整个过程。简劲不懈，真实有力，至今读之，犹有实感。”（《诗经

直解》)从此诗也可看出春秋无义战给民众带来的痛苦。

原文	译文
击鼓其镗[1]，	战鼓擂得震天响，
踊跃用兵。	兵士踊跃练武忙。
土国城漕[2]，	有的修路筑城墙，
我独南行。	我独从军到南方。

【注释】

[1]镗：鼓声。

[2]土国：在国内服土工劳役。城漕：在漕邑修筑城墙。“土”和“城”在此用作动词。

原文	译文
从孙子仲[1]，	跟随将军孙子仲，
平陈与宋。	陈宋纠纷得平定。
不我以归[2]，	战事结束仍难归，
忧心有忡[3]。	内心忧愁神不宁。

【注释】

[1]孙子仲：人名，卫国将领。

[2]不我以归：不让我回来。

[3]有忡：即“忡忡”，心神不宁。

爰居爰处[1]？	何处居啊何处住？
爰丧其马？	战马丢失在何处？
于以求之？	哪儿能找我的马？
于林之下。	从林深处大树下。

【注释】

[1]爰：何处。

“死生契阔”[1]，	“生生死死不分离”，
与子成说[2]。	咱们誓言记心里。
执子之手，	我曾紧握你的手，
与子偕老。	到老和你在一起。

【注释】

[1]契：合。阔：离。

[2]子：你。这里指作者的妻子。成说：约定誓言。

于嗟阔兮，　　　　　可叹相距太遥远，

不我活兮[1]。　　　　我们不能重相见。

于嗟洵兮[2]，　　　　可叹分别太长久，

不我信兮[3]。　　　　难以实现我誓言。

【注释】

[1]活：当作“佸”解，聚会。

[2]洵：长久。

[3]信：守信用。

凯风

【题解】

这是一首儿子歌颂母亲并自责的诗。也有人说这是悼念亡母的诗。母爱一直是人们歌咏的题材，古今中外概莫能外。《凯风》便是两千多年前一首这样的诗。诗人在夏日感受到温暖南风的吹拂，看到枣树在吹拂中发芽生长，联想到母亲养育儿女的辛劳，触景生情，写下了这样自然生动的诗句。又想到黄鸟婉转的歌声使人愉悦，而自己却没有做出使母亲感到安慰的事情，因惭愧而深深自责。诗中虽然没有实写母亲如何辛劳，但其形象还是生动地展现出来。儿子虽然自责没有成才，但能有这样的感恩之情，也一定是勤劳善良之人。“凯风”后来具有了人子思母

孝亲的特定含义。古乐府《长歌行》：“远游使心思，游子恋所生。……凯风吹长棘，夭夭枝叶倾。”潘岳《寡妇赋》：“览寒泉之遗叹兮，咏蓼莪之余音。”苏轼的“凯风吹尽棘成薪”等等，都是歌颂母亲养育之恩的，可见此诗对后世文学的影响。

凯风自南[1]，	和风煦煦自南方，
吹彼棘心[2]。	吹在枣树嫩芽上。
棘心夭夭[3]，	枣树芽心嫩又壮，
母氏劬劳[4]。	母亲养儿辛苦忙。

【注释】

[1]凯风：和风。这里喻母爱。

[2]棘心：酸枣树初发的嫩芽。这里喻子。

[3]夭夭：树木嫩壮的样子。

[4]劬（qú）劳：劳苦。

凯风自南，	和风煦煦自南方，
吹彼棘薪[1]。	枣树成柴风吹长。
母氏圣善[2]，	母亲明理又善良，
我无令人[3]。	儿子不好不怨娘。

【注释】

[1]棘薪：酸枣树已长大可当柴烧。这里比喻子已长大。

[2]圣善：明理善良。

[3]令人：善人。

爰有寒泉[1]，	寒泉之水透骨凉，
在浚之下[2]。	源头就在浚县旁。
有子七人，	母亲养育儿七个，
母氏劳苦。	儿子长成累坏娘。

【注释】

[1]爰：语助词。寒泉：卫地水名，冬夏常冷。

[2]浚（xùn）：卫国地名。

睍睆黄鸟[1]，	黄雀婉转在歌唱，
载好其音。	悦耳动听真嘹亮。
有子七人，	母亲养育儿七个，
莫慰母心。	难慰母心不应当。

【注释】

[1]睍睆（xiàn huǎn）：鸟儿婉转的鸣叫声。

雄雉

【题解】

这是一位妇女思念远方服役丈夫的诗。全诗共四章，第一、二章写因丈夫离去而思念，思其能够回还，又知其不能回而愈加思念。思到极处，无可释怀，指责那些在位君子，是他们的贪欲造成了夫妻分离的悲剧。这一转，使诗的境界提升了一个高度。朱熹说："妇人以其君子从役于外，故言雄雉之飞舒缓自得如此，而我之所思者乃从役于外，而自遗阻隔也。"（《诗集传》）方玉润则认为是朋友互勉的诗，可为一说。

雄雉于飞[1]，	雄雉在空中飞翔，
泄泄其羽[2]。	舒展着五彩翅膀。
我之怀矣[3]，	我如此思念夫君，
自诒伊阻[4]。	给自己带来忧伤。

【注释】

[1]雉：野鸡。一说雉为耿介之鸟，交有时，别有伦。于：往。一说

语助词。

[2]泄泄（yì）：鼓翅飞翔的样子。

[3]怀：因思念而忧伤。

[4]自诒（yí）：自己给自己。诒，亦作“遗”，遗留。或作“贻”。伊：其。阻：忧愁，苦恼。

雄雉于飞，	雄雉在空中飞翔，
下上其音[1]。	上下鸣叫声嘹亮。
展矣君子[2]，	我那诚实的夫君，
实劳我心[3]。	实让我心劳神伤。

【注释】

[1]下上其音：叫声随飞翔而忽上忽下。

[2]展：诚，实在。

[3]劳我心：即“我心劳”，因挂怀而操心、忧愁。

瞻彼日月[1]，	看日月迭来迭往，
悠悠我思。	思念之情悠悠绵长。
道之云远[2]，	道路相隔如此遥远，

曷云能来[3]？	夫君何日才能还乡？

【注释】

[1]瞻：远望。

[2]云：与下句之“云”同为语气词。

[3]曷：何也。此处指“何时”。

百尔君子[1]，	那些在位君子们，
不知德行[2]。	不知我夫君德高尚。
不忮不求[3]，	他不贪荣名不求利，
何用不臧[4]！	为何让他遭祸殃！

【注释】

[1]百：所有的。尔：你们。君子：在位、有官职的君子（大夫）。

[2]德行：品德和行为。

[3]忮（zhì）：疾害。或以为“希求”。求：贪求。

[4]何用：何以，为何。不臧：不善，不好。

匏有苦叶

【题解】

这是一位女子在济水岸边等待未婚夫时所唱的歌。一个深秋的早晨，一位姑娘在济水边焦急地等待，希望她的未婚夫过河来与她相会，在河水未结冰时能够娶她为妻，但她的愿望没有实现。诗的最后一章写她拒绝了船夫招呼她上船的好意，她还要继续等下去。

匏有苦叶[1]，	葫芦叶枯葫芦熟，
济有深涉[2]。	济水深深已可渡。
深则厉[3]，	水深你就用葫芦，
浅则揭[4]。	水浅就挽裤腿走。

【注释】

[1]匏（páo）：俗称“葫芦”。古人渡河时，将多个葫芦拴于腰上，人则可浮于水，故曰“腰舟”。苦叶：枯叶。匏瓜叶枯萎，葫芦已成熟，可用以渡河。

[2]济：水名。涉：徒步过河。

[3]厉：连衣渡水。

[4]揭（qì）：撩起下衣。

有瀰济盈[1]，	济河水深已漫堤，

有鷕雉鸣[2]。	雌雉水边声声啼。
济盈不濡轨[3]，	水满淹不到车轴，
雉鸣求其牡[4]。	雌雉鸣叫求其偶。。

【注释】

[1]瀰（mǐ）：水满貌。

[2]鷕（yǎo）：雉鸣声。

[3]濡：沾湿。轨：车轴的两端。

[4]牡：指雄野鸡。

雍雍鸣雁[1]，	大雁鸣叫在长空，
旭日始旦[2]，	旭日红红东方升。
士如归妻[3]，	你如真要想娶妻，
迨冰未泮[4]。	趁着河水没结冰。

【注释】

[1]雍雍（yōng）：雁叫声。

[2]旭日：初升的太阳。旦：天明。

[3]归妻：娶妻。

[4]迨（dài）：趁。泮（pàn）：融解。

招招舟子[1]，	船夫声声呼过河，
人涉卬否[2]。	别人先渡我不过。
人涉卬否，	别人先渡我不过，
卬须我友[3]。	我要等待我的哥。

【注释】

[1]招招：召唤貌。舟子：船夫。

[2]人涉卬（áng）否：此句是说，“别人渡河我不渡”。卬，我。

[3]须：等待。友：此指女子等待的人。

谷风

【题解】

这是遭到丈夫遗弃的女子写的诉苦诗。诗中运用叙事和抒情相结合的手法，把女子遭弃的原因，弃时的情景，弃后的心情，以及她在家庭中的辛苦，如泣如诉地描写出来。这样，诗中就出现了两个性格鲜明的人物：女子吃苦耐劳，温婉柔顺，痴心多情；男子朝秦暮楚，薄行缺

德，少情寡义。全篇通过男女的对比，今昔的对比，被弃和新婚的对比，更加深了我们对被弃女子的同情，对薄情男子的厌恶。此诗采用比、兴相互运用的手法，把写景与叙事紧密结合起来，使人物性格更为鲜明突出。

习习谷风[1]，	山谷来风迅又猛，
以阴以雨。	阴云密布大雨倾。
黾勉同心[2]，	夫妻共勉结同心，
不宜有怒。	不该动怒不相容。
采葑采菲[3]，	采摘萝卜和蔓菁，
无以下体[4]？	难道要叶不要根？
德音莫违[5]，	往日良言休抛弃，
“及尔同死”。	“到死和你不离分”。

【注释】

[1]习习：风声。谷风：来自山谷的大风。

[2]黾（mǐn）勉：努力。

[3]葑（fēng）：蔓菁。菲：萝卜。

[4]无以：不用。下体：指根部。从采食葑、菲不用根部，比喻娶妻不重其德，只看其色。

[5]德音：指丈夫曾对她说过的好话。

行道迟迟[1]，	迈步出门慢腾腾，
中心有违[2]。	脚儿移动心不忍。
不远伊迩[3]，	不求送远求送近，
薄送我畿[4]。	谁知仅送到房门。
谁谓荼苦[5]，	谁说苦菜味最苦，
其甘如荠。	在我看来甜如荠。
宴尔新昏[6]，	你们新婚多快乐，
如兄如弟。	亲哥亲妹不能比。

【注释】

[1]迟迟：缓慢。

[2]中心：心中。有违：行动和心意相违背。

[3]伊：是。迩：近。

[4]薄：语助词，有勉强的意思。畿（jī）：门内。这里指门槛。

[5]荼：苦菜。

[6]宴：快乐。新昏：即“新婚”，指丈夫另娶新人。

泾以渭浊[1]，	渭水入泾泾水浑，
湜湜其沚[2]。	泾水虽浑河底清。
宴尔新昏，	你们新婚多快乐，
不我屑以[3]。	不知怜惜我心痛。
毋逝我梁[4]，	不要到我鱼坝来，
毋发我笱[5]。	不要再把鱼篓开。
我躬不阅[6]，	现在既然不容我，
遑恤我后[7]。	以后事儿谁来睬。

【注释】

[1]泾、渭：都是河流名，发源甘肃，在陕西高陵合流。

[2]湜湜（shí）：水清貌。沚：底。

[3]屑：顾惜，介意。

[4]逝：去，往。梁：用石块垒成的拦鱼坝。

[5]发：“拨”的借字，搞乱。笱（gǒu）：捕鱼的竹篓。

[6]躬：自身。阅：见容，容纳。

[7]遑：暇，来不及。恤：担忧。后：指走后的事。

就其深矣，	好比过河河水深，
方之舟之。	过河就用筏和船。
就其浅矣，	又如河水清且浅，
泳之游之。	我就游泳到对岸。
何有何亡[1]，	家里有这没有那，
黾勉求之。	尽心尽力来备办。
凡民有丧[2]，	左邻右舍有灾难，
匍匐救之。	奔走救助不迟延。

【注释】

[1]亡：无。

[2]民：人。这里指邻人。

不我能慉[1]，	你不爱我倒也罢，
反以我为仇。	不该把我当仇家。
既阻我德[2]，	我的好意你不睬，
贾用不售[3]。	好比货物没人买。
昔育恐育鞫[4]，	从前害怕家困穷，
及尔颠覆[5]。	患难与共苦经营。

既生既育，	如今家境有好转，
比予于毒[6]。	嫌我厌我如毒虫。

【注释】

[1]慉（xù）：爱。

[2]阻：拒绝。我德：我的好意。

[3]不售：卖不出去。

[4]育恐：生活恐慌。育鞫（jū）：生活穷困。

[5]颠覆：患难。

[6]于：如。毒：毒虫，毒物。

我有旨蓄[1]，	我备好干菜和腌菜，
亦以御冬[2]。	贮存起来好过冬。
宴尔新昏，	你们新婚多快乐，
以我御穷。	拿我的东西来挡穷。
有洸有溃[3]，	粗声恶气欺负我，
既诒我肄[4]。	粗活重活我担承。
不念昔者，	当初情意全不念，
	往日恩爱一场空。

伊余来塈[5]。

【注释】

[1]旨蓄：蓄以过冬的美味干菜和腌菜。

[2]御：抵挡。

[3]有洸（guāng）有溃：即“洸洸溃溃”，水激荡溃决的样子。这里形容男子发怒时暴戾凶狠的样子。

[4]诒（yí）：留给。肄（yì）：劳苦的工作。

[5]伊余来塈（jì）：维我是爱。伊，句首语气词。余，我。来，是。塈，爱。

式微

【题解】

这是人民苦于劳役，对国君发出的怨词。全诗只有三十二字，二十八个是重复使用，但没有呆板之感，而是在一唱三叹中将劳动者的怨恨直白地表达出来。《毛诗序》认为此诗写的是黎侯为狄人所逐，流亡于卫，臣子劝他归国的事。还有人认为这是情人幽会相互戏谑的歌，可备一说。

式微[1]，式微，	天黑啦，天黑啦，

胡不归[2]？　　为何还不快回家？

微君之故[3]，　　不是为了国君你，

胡为乎中露[4]！　　哪会夜露湿我衣？

【注释】

[1]式：发语词，无实义。微：幽暗。这里指天将黑。

[2]胡：为什么。

[3]微：非，不是。故：事。

[4]中露：即“露中”。

式微，式微，　　天黑啦，天黑啦，

胡不归？　　为何还不快回家？

微君之躬，　　不是为了国君你，

胡为乎泥中！　　哪会夜间脚踏泥？

旄丘

【题解】

此诗到底讲的是什么事，历来有不同说法。《齐诗》说：“阴阳隔

塞，许嫁不答。《旄丘》《新台》，悔往叹息。”《毛诗序》说此诗“责卫伯也。狄人迫逐黎侯，黎侯寓于卫，卫不能修方伯连率之职，黎之臣子以责于卫也”。我们认为这是一些流亡到卫国的人，请求卫国的统治者来救助，但愿望没能实现，诗中表达他们失望的心情。

旄丘之葛兮[1]，	旄丘上的葛藤啊，
何诞之节兮[2]。	为何爬得那么长。
叔兮伯兮[3]，	卫国的叔叔伯伯啊，
何多日也[4]？	为何许久不相帮？

【注释】

[1]旄丘：卫国地名，在澶州临河东（今河南濮阳西南）。一说旄丘指前高后低的小土山。

[2]诞：通“延”，延长。节：指葛藤的枝节。

[3]叔、伯：本为兄弟间的排行，这里指高层统治者君臣。

[4]多日：指拖延多日。

何其处也[1]？	为何安处在家中？
必有与也[2]。	必定等人一起行。
何其久也？	为何等待这么久？

必有以也[3]。　　其中必定有原因。

【注释】

[1]处：安居，留居，指安居不动。

[2]与：相与，即交好之人，同盟者。

[3]以：同“与”。一说作“原因”“缘故”解。

狐裘蒙戎[1]，　　身穿狐裘毛茸茸，

匪车不东[2]。　　乘车出行不向东。

叔兮伯兮，　　卫国的叔叔伯伯啊，

靡所与同[3]。　　你们不与我心同。

【注释】

[1]蒙戎：毛蓬松貌。此处点出季节，已到冬季。

[2]匪：彼。东：此处作动词，指向东。

[3]靡：无。所与：与自己在一起同处的人。同：同心。

琐兮尾兮[1]，　　我们卑微又渺小，

流离之子[2]。　　流离失所无依靠。

叔兮伯兮，	卫国的叔叔伯伯啊，
褎如充耳[3]！	充耳不闻假装不知道！

【注释】

[1]琐：细小。尾：通“微”，低微，卑下。

[2]流离：漂散流亡。方玉润《诗经原始》：“流离，漂散也。”

[3]褎（yòu）如充耳：此句是说男子盛服华饰，耳旁垂有耳瑱，耳朵好像被耳瑱塞住，听不见别人的呼唤。褎如，盛服貌。充耳，耳旁饰物，即耳瑱。

简兮

【题解】

这是一首赞美舞师的诗。大概是一位女子在观看盛大的“万舞”表演时，领队舞师高大威武英俊的形象，引起了她的爱慕，于是就产生了这篇赞美的诗篇。这篇描写古代“万舞”的诗，也给我们留下了十分宝贵的舞蹈史方面的资料，描写虽然不够具体，但表演的地点、时间、人物，壮观的场面，热烈的情景，可以使后人大体知道“万舞”的样子。一说这是讽刺统治者不能任用贤人，致使他们只能成为歌舞艺人，即伶官。《毛诗序》说：“《简兮》，刺不用贤也。卫之贤者仕于伶官，皆可以乘事王者也。”细看全诗，似无此意。

简兮简兮[1]，　　鼓声擂得震天响，

方将万舞[2]。　　盛大万舞要开场。

日之方中[3]，　　正是红日当空照，

在前上处[4]。　　舞蹈领队站前行。

【注释】

[1]简：鼓声。一说形容舞师武勇之貌。

[2]方将：正要，将要。万舞：古代在朝廷、宗庙或各种祭祀仪式上跳的舞蹈，由文舞与武舞两部分组成，文舞执羽籥，武舞执干戚。

[3]方中：正好中午。

[4]在前上处：指舞师所处的位置，在整个舞蹈队伍的最前头。或以为指舞台前明显的位置。

硕人俣俣[1]，　　舞师健壮又英武，

公庭万舞[2]。　　公庭上面演万舞。

有力如虎，　　动作有力如猛虎，

执辔如组[3]。　　手握缰绳似丝组。

【注释】

[1]硕人：身材高大的人。俣俣（yǔ）：高大魁梧的样子。

[2]公庭：公爵的庭堂。

[3]辔（pèi）：马缰绳。组：编织的排排丝线。这里指用五彩丝帛做成的舞具，舞师手执模仿驾车的动作。

左手执籥[1]，	左手拿着籥管吹，
右手秉翟[2]。	右手野鸡翎毛挥。
赫如渥赭[3]，	红光满面像赭涂，
公言锡爵[4]！	公爵连说快赏酒。

【注释】

[1]籥（yuè）：一种管乐器名，形状像笛子。

[2]秉：持。翟（dí）：野鸡的长尾羽，舞蹈者所执。

[3]赫：红色。渥（wò）：湿润。赭（zhě）：赤土。一说是一种赤色的矿物颜料。

[4]公：卫公。锡爵：赏酒。锡，同“赐”。爵，酒器。

山有榛[1]，	高高山上有榛树，
隰有苓[2]。	低田苍耳绿油油。

云谁之思？　　　　心里思念是谁人？

西方美人[3]。　　　　西方舞师真英武。

彼美人兮，　　　　那英俊的美男子啊，

西方之人兮！　　　　那是打从西方来啊！

【注释】

[1]榛：灌木名，其果实似栗而小，可食。

[2]隰（xí）：低洼而潮湿之地。苓：苍耳。一说通“莲”，即荷花。

[3]西方：西周地区。美人：指舞师。这位舞师来自西周地区，卫国在西周的东面，故称“西方”。

泉水

【题解】

这是卫国女子嫁到别的国家，思念家乡而不得归时写下的诗。朱熹说：“卫女嫁于诸侯，父母终，思归宁而不得，故作此诗。”（《诗集传》）此诗写她思念家乡，与姐妹商量回乡探亲的事，回忆出嫁时的情景，想象回乡的路线和准备工作。最后一章写在愿望不能实现时，只好驾车出游，希望以此来排遣内心的忧伤。

毖彼泉水[1]，　　　　泉水汩汩流不息，

亦流于淇[2]。 还是回归入淇水。

有怀于卫[3]， 怀念卫国我故乡，

靡日不思[4]。 没有一天不在想。

娈彼诸姬[5]， 同来姬姓好姐妹，

聊与之谋[6]。 且和她们来商量。

【注释】

[1]毖（bì）：泉始涌出貌。泉水：卫国水名，即末章所说的“肥泉”。

[2]淇：卫国水名，即今河南安阳南的淇河。

[3]有怀：因怀念。有，以，因。

[4]靡：无。

[5]娈：美好，漂亮。诸姬：古代诸侯女子出嫁，常以同姓之女为媵妾。卫国为姬姓国，故称“诸姬”。

[6]聊：且。谋：商量。指商量回卫国之事。

出宿于泲[1]， 回想当初宿泲地，

饮饯于祢[2]。 摆酒饯行在祢邑。

女子有行[3]， 女子出嫁到别国，

远父母兄弟。	远离父母和兄弟。
问我诸姑[4]，	临行问候我姑母，
遂及伯姊。	还有众位好姊妹。

【注释】

[1]宿：停留。此章回忆当年出嫁时第一个晚上歇宿之地。泲（jì）：卫国地名。或以为即济水。

[2]饮饯（jiàn）：饯行，送行的酒宴。祢（nǐ）：卫国地名。

[3]行：出嫁。《左传》桓公九年："凡诸侯之女行。"注："行，嫁也。"

[4]姑：父亲的姊妹称"姑"。

出宿于干[1]，	如能回乡宿在干，
饮饯于言。	饯行之地就在言。
载脂载舝[2]，	车轴上油插紧键，
还车言迈[3]。	直奔故乡跑得欢。
遄臻于卫[4]，	疾驰速奔回到卫，
不瑕有害[5]？	不会招来甚祸患？

【注释】

[1]干：与下句中“饮饯于言”中“言”均为地名。为诗人设想回卫国时饯行之地。

[2]脂：油脂。此处用作动词，指往车轴上涂油。舝（xiá）：古“辖”字。车轴两头的金属键。这里也用作动词，指插上金属键。

[3]还车：回车。指乘嫁时所乘之车回卫。言：语助词。迈：行路。

[4]遄（chuán）：快，迅速地。臻（zhēn）：至，到达。

[5]不瑕：没有什么。瑕，通“遐”。

我思肥泉[1]，	我的思绪到肥泉，
兹之永叹[2]。	声声叹息永无休。
思须与漕[3]，	再想须城和漕邑，
我心悠悠。	我的忧伤没尽头。
驾言出游[4]，	驾着马车去出游，
以写我忧[5]。	藉此排遣我忧愁。

【注释】

[1]肥泉：卫国泉名，即第一章所说之泉水。

[2]兹：同“滋”，更加，益发。永叹：长叹。

[3]须、漕：均为卫国地名。

[4]驾言：驾车。言，语助词。

[5]写：同“泻”，意为消除、排遣。

北门

【题解】

这是一首小官吏诉说自己愁苦的诗。他整天为政事繁忙，工作十分劳苦，却得不到相应的报偿；回到家中，还要受家人的责怪和讽刺。无可奈何之下，他只能归咎于天命。此诗通过握有一定权力的小官吏之口，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矛盾。更值得思考的是，小官吏的境况是如此，那社会底层民众的生活更不堪设想了。《毛诗序》说：“《北门》，刺仕不得志也。言卫之忠臣不得其志尔。”

出自北门，	一路走出城北门，
忧心殷殷[1]。	忧愁烦恼压在心。
终窭且贫[2]，	既无排场又贫寒，
莫知我艰。	有谁知道我艰难。
已焉哉[3]！	算了吧！
天实为之，	老天安排这个样，

谓之何哉！	我还能够怎么办！

【注释】

[1]殷殷：忧愁深重的样子。

[2]终：既。窭（jù）：贫而简陋，无法讲求礼节排场。

[3]已焉哉：既然这样。

王事适我[1]，	王室差事派给我，
政事一埤益我[2]。	政事全都推给我。
我入自外，	累了一天回家来，
室人交遍谪我[3]。	家人个个责怪我。
已焉哉！	算了吧！
天实为之，	老天安排这个样，
谓之何哉！	对此我也无奈何！

【注释】

[1]王事：有关王室的差事。适：同“擿（zhì）”，扔。

[2]政事：指卫国国内的事。埤（pí）益：加给。下文“埤遗”同。

[3]谪：责怪。

王事敦我[1]，	王室差事逼迫我，
政事一埤遗我。	政事全都推给我。
我入自外，	累了一天回到家，
室人交遍摧我[2]。	家人讽刺说我傻。
已焉哉！	算了吧！
天实为之，	老天这样安排下，
谓之何哉！	我还能有啥办法。

【注释】

[1]敦：逼迫。

[2]摧：讽刺。

北风

【题解】

这是一首写卫君暴虐，祸乱将至，诗人偕友人急于逃难避祸的诗。《毛诗序》说：“《北风》，刺虐也。卫国并为威虐，百姓不亲，莫不相携持而去焉。”诗中描绘的大雪纷飞、北风呼啸的情景，不仅是人们

出逃时的天气状况，也影射了当时的政治气候。“莫赤匪狐，莫黑匪乌”二句，把“天下乌鸦一般黑”的黑暗统治一针见血地揭示出来。全诗章节紧凑，气氛如急弦骤雨；比喻形象，危乱如冰雪愁云。

北风其凉[1]，	北风刮来冰样凉，
雨雪其雱[2]。	大雪漫天白茫茫。
惠而好我[3]，	赞同我的好朋友，
携手同行。	携手一起快逃亡。
其虚其邪[4]？	岂能犹豫慢慢走？
既亟只且[5]！	事已紧急祸将降！

【注释】

[1]其凉：即“凉凉”，形容风寒。

[2]其雱（páng）：即“雱雱”，雪大的样子。

[3]惠而：即“惠然”，顺从、赞成之意。好我：同我友好。

[4]其：同“岂”，语气词，加强反问语气。虚：“舒”的假借字。邪：有的本子作“徐”，虚邪，即“舒徐”，缓慢的样子。

[5]既：已经。亟：同“急”。只且（jū）：语助词。

北风其喈[1]，	北风刮来彻骨凉，

雨雪其霏。	雪花纷飞漫天扬。
惠而好我，	赞同我的好朋友，
携手同归[2]。	携手同去好地方。
其虚其邪？	岂能犹豫慢慢走？
既亟只且！	事已紧急祸将降！

【注释】

[1]喈（jiē）：“湝”的假借字，寒凉。

[2]同归：一同走。与上下章的“同行”“同车”意同。

莫赤匪狐[1]，	天下狐狸毛皆赤，
莫黑匪乌[2]。	天下乌鸦尽皆黑。
惠而好我，	赞同我的好朋友，
携手同车。	携手同车快离去。
其虚其邪？	岂能犹豫慢慢走？
既亟只且！	事已紧急莫后悔！

【注释】

[1]莫赤匪狐：狐狸没有不是红色的。

[2]莫黑匪乌：乌鸦没有不是黑色的。此句与上句以两种不祥的动物比喻当时的黑暗统治者。

静女

【题解】

这是一首写青年男女幽会的诗。全诗以男子的口吻来写，生动描绘了幽会的全过程：男子赴约的欢快，女子故意隐藏起来的天真活泼可爱，以及向男子赠物表达爱意的情景，使整首诗充满愉快而又幽默的情趣。此诗构思十分灵巧，人物形象刻画生动，洋溢着浓烈的生活气息。《毛诗序》说："《静女》，刺时也。卫君无道，夫人无德。"方玉润《诗经原始》说："《静女》，刺卫宣公纳伋妻也。"即指卫宣公劫夺了其儿子伋的媳妇宣姜的事。以上二说似皆不符诗意。

静女其姝[1]，	文静的姑娘真可爱，
俟我于城隅[2]。	约我城角楼上来。
爱而不见[3]，	故意躲藏让我找，
搔首踟蹰[4]。	急得我抓耳又挠腮。

【注释】

[1]静女：文静的姑娘。姝：美丽。

[2]俟（sì）：等待。城隅：城角隐僻处。一说城上角楼。

[3]爱：通“薆”，隐藏的意思。

[4]踟蹰（chí chú）：徘徊。

静女其娈[1]，	文静的姑娘长得好，
贻我彤管[2]。	送我一支红管草。
彤管有炜[3]，	管草红得亮闪闪，
说怿女美[4]。	我爱它颜色真鲜艳。

【注释】

[1]娈（luán）：美好的样子。

[2]贻：赠送。彤管：红管草。

[3]炜（wěi）：鲜明的样子。

[4]说怿（yuè yì）：喜爱。女：你，指红管草。

自牧归荑[1]，	郊外采荑送给我，
洵美且异[2]。	荑草美好又奇异。
匪女之为美[3]，	不是荑草真奇异，
美人之贻。	只因是美人送我的。

【注释】

[1]牧：郊外。归：通“馈”，赠送。荑（tí）：初生的白芽。

[2]洵：实在。异：奇异。

[3]女：你。这里指荑草。

新台

【题解】

这是民众讽刺卫宣公劫夺儿媳的诗。《毛诗序》：“《新台》，刺卫宣公也。纳伋之妻，筑新台于河上而要之。国人恶之，而作是诗也。”伋，是宣公的世子，宣公为伋娶齐女为妻，听说齐女很美，就在河边筑了一座新台，自己娶了齐女，称宣姜。《史记·卫康叔世家》也记载了这件事。人们憎恨此类乱伦之行，作诗讽刺。

新台有泚[1]，	新台明丽又辉煌，
河水浟浟[2]。	河水洋洋东流淌。
燕婉之求[3]，	本想嫁个如意郎，
籧篨不鲜[4]！	却是丑得蛤蟆样！

【注释】

[1]新台：台名，卫宣公为迎娶新媳妇所筑之台。旧说其址在今河南临漳西黄河边。有泚（cǐ）：即“玼玼”，鲜明的样子。
泚，“玼”的假借字。

[2]㳽㳽（mǐ）：水盛大的样子。

[3]燕婉：柔和美好的样子。

[4]籧篨（qú chú）：癞蛤蟆一类的东西。不鲜：不善。

新台有洒[1]，	新台高大又壮丽，
河水浼浼[2]。	河水漫漫东流去。
燕婉之求，	本想嫁个如意郎，
籧篨不殄[3]！	却是丑得不成样！

【注释】

[1]洒（cuǐ）：高峻的样子。

[2]浼浼（měi）：同“㳽㳽”，水盛貌。

[3]不殄（tiǎn）：同“不鲜”。或以为不美。

鱼网之设，	布好渔网把鱼捕，

鸿则离之[1]。	没想蛤蟆网中游。
燕婉之求，	本想嫁个如意郎，
得此戚施[2]！	得到这人却是这样丑！

【注释】

[1]鸿：一说指大雁。闻一多《〈诗·新台〉“鸿”字说》一文考证，鸿就是虾蟆。此处采取闻说。离：同“罹”，本义是遭到、遭遇。这里指落网。

[2]戚施：蟾蜍，蛤蟆。

二子乘舟

【题解】

这是一首友人送别之诗。两位朋友乘舟远行，诗人既怀着依依惜别之情，又担心他们的安全，写下了这首诗。一说“二子”指卫宣公的两个儿子太子伋和公子寿，他们是同父异母兄弟，宣公夫人宣姜欲废除太子伋而立己子公子寿，派人和太子伋一起乘舟，欲沉船而杀之。公子寿同情太子伋，便登上太子伋所乘之船，使人不得杀伋。此诗是太子伋的傅母因担心他们的安危而作。

二子乘舟[1]，	两人乘一叶孤舟，
泛泛其景[2]。	渐渐向远处漂流。

愿言思子[3]，	深深思念你们俩，
中心养养[4]。	我心中充满忧愁。

【注释】

[1]二子：指诗人的两个朋友。旧说指卫宣公的两个儿子伋和寿。

[2]泛泛：船漂浮的样子。景：通“憬”，远行。

[3]愿：思念。言：通“焉”。

[4]养养：忧思不安的样子。

二子乘舟，	两人乘一叶小船，
泛泛其逝[1]。	渐渐地越行越远。
愿言思子，	深深思念你们俩，
不瑕有害[2]。	愿你们顺利平安。

【注释】

[1]逝：往，去。

[2]不瑕：不至于。害：祸患。

鄘风

“鄘风”是鄘地流行的乐调。鄘在今河南汲县境内。武王灭殷，占领殷都朝歌一带地方，分其地为邶、鄘、卫三国。武王死后，武庚叛乱，周公便以其地尽封弟康叔，为卫国。所以今《鄘风》存诗，都是卫诗。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载驰》一诗，明确记载了诗的作者，她就是我国第一位女诗人许穆夫人。今存诗十篇。

柏舟

【题解】

这首诗抒写爱情受挫的苦恼。一位少女自己选中了意中人，却受到家长的反对，因此她发出了呼天呼母的悲叹，表达了对婚姻不自由的深切怨恨。诗以流动漂浮的柏舟起兴，隐含着命运的飘忽不定；又以少女自诉的手法直抒胸臆，感情充沛，打动人心。

汎彼柏舟[1]，	柏木船儿在漂荡，
在彼中河[2]。	漂泊荡漾河中央。
髧彼两髦[3]，	垂发齐眉少年郎，
实维我仪[4]。	是我心中好对象。
之死矢靡它[5]。	至死不会变心肠。

母也天只[6]，	我的天啊我的娘，
不谅人只！	为何对我不体谅！

【注释】

[1]汎：浮行。这里形容船在河中不停漂浮的样子。

[2]中河：即“河中”。

[3]髧（dàn）：发下垂貌。髦（máo）：齐眉的头发。

[4]维：乃，是。仪：配偶。

[5]之死：至死。矢靡它：没有其他。矢，誓。靡，无。它，其他。

[6]也：与“不谅人只（zhǐ）”之“只”均为感叹语气助词。

汎彼柏舟，	柏木船儿在漂荡，
在彼河侧。	一漂漂到河岸旁。
髧彼两髦，	垂发齐眉少年郎，
实维我特[1]。	我愿与他配成双。
之死矢靡慝[2]。	至死不会变主张。
母也天只，	我的天啊我的娘，
不谅人只！	为何对我不体谅！

【注释】

[1]特：配偶。

[2]慝（tè）：通“忒”，变，更改。

墙有茨

【题解】

这是一首揭露和讽刺卫国统治者荒淫无耻的诗。卫宣公劫娶了儿子的聘妻宣姜，宣公死后，他的庶长子顽又与宣姜私通，生下了三男二女。《毛诗序》说：“《墙有茨》，卫人刺其上也。公子顽通乎君母，国人疾之而不可道也。”《郑笺》：“宣公卒，惠公幼，其庶兄顽烝于惠公之母，生子五人：齐子、戴公、文公、宋桓夫人、许穆夫人。”这些宫中丑行，真是不可说不可道。诗中虽然没有指出具体的丑行，但已经将他们的无耻面目揭露无余。

墙有茨[1]，	墙上有蒺藜，
不可埽也[2]。	不可扫除它。
中冓之言[3]，	宫中私房话，
不可道也！	不可传播啊！
所可道也，	如果传出来，
言之丑也！	丑不可言啊！

【注释】

[1]茨（cí）：蒺藜。

[2]埽（sǎo）：同“扫”。

[3]中冓（gòu）：宫闱，宫廷内部。

墙有茨，	墙上有蒺藜，
不可襄也[1]。	不可去除它。
中冓之言，	宫中私房话，
不可详也[2]！	不可细说啊！
所可详也，	如果说出来，
言之长也！	丑事太多啊！

【注释】

[1]襄：除去，扫除。

[2]详：细说。

墙有茨，	墙上有蒺藜，
不可束也[1]。	不能去掉它。
中冓之言，	宫中私房话，

不可读也[2]！　　不可吐露啊！

所可读也，　　如果说出来，

言之辱也！　　真感到羞耻啊！

【注释】

[1]束：总集而去。这里是打扫干净的意思。

[2]读：宣扬。

君子偕老

【题解】

这也是讽刺卫宣公夫人宣姜的诗。《墙有茨》讽刺厌恶的情绪很鲜明，而此诗的讽刺意味却含蓄不露。通篇大多为叹美之词，说宣姜的仪容之美、服饰之美，只有二句“子之不淑，云如之何”，隐含讽刺。这种用丽辞写丑行的手法，对后世也有影响，如杜甫《丽人行》的命笔用意，就与此诗相同。吕东莱评论说：“首章之末云‘子之不淑，云如之何’，责之也。二章之末云‘胡然而天也，胡然而帝也’，问之也。三章之末云‘展如之人兮，邦之媛也’，惜之也。辞益婉而意益深矣。”也有人认为这是齐姜嫁到卫国之后，诗人对她的不幸深表同情所作的诗。可备一说。

君子偕老[1]，　　她和君子共偕老，

副笄六珈[2]。	头插玉簪和步摇。
委委佗佗[3]，	举止从容仪万方，
如山如河[4]，	如山稳重如水漂，
象服是宜[5]。	合身画袍文彩耀。
子之不淑[6]，	可是行为却不端，
云如之何！	如何说她才是好！

【注释】

[1]君子：指卫宣公。偕老：夫妻相偕到老。一般指美满夫妻，这里含讽刺意味。

[2]副：古代首饰名。《释名》：“王后首饰曰副。”笄（jī）：首饰名。古人头上固定冠的横簪。珈（jiā）：首饰名。珈是副笄上的玉饰。走路时会摇动，故又称“步摇”。其数有六，故称“六珈”。

[3]委委佗佗（tuó）：形容宣姜举止从容，步态仪容优美。一说形容头饰（即“副笄六珈”）之盛。

[4]如山如河：形容仪态稳重深沉，如山之凝重、水之渊深。或以为静如山、行如水。

[5]象服：绘有文饰的礼服，贵族夫人所服。亦名“袆衣”。宜：适宜。

[6]不淑：旧释为“不善”，指品德不好。

玼兮玼兮[1]，	文采华美颜色艳，
其之翟也[2]。	绘羽翟衣耀人眼。
鬒发如云[3]，	黑发稠密像乌云，
不屑髢也[4]。	不用假发来装点。
玉之瑱也[5]，	鬓旁耳瑱光闪闪，
象之揥也[6]，	象牙搔头髻上簪，
扬且之皙也[7]。	面容白净又光鲜。
胡然而天也[8]！	莫非天仙降人间！
胡然而帝也[9]！	莫非帝女下了凡！

【注释】

[1]玼（cǐ）：玉色鲜明貌。此处形容服饰鲜艳。

[2]翟（dí）：翟衣。朱熹《诗集传》：“翟衣，祭服。刻绘为翟雉之形而彩画之以为饰也。”这里指有野鸡纹饰的礼服。

[3]鬒（zhěn）：头发密而黑。如云：形容头发像云一样稠密。

[4]髢（tì）：假发做的髻。

[5]瑱（tiàn）：耳瑱，又叫“充耳”，垂于两鬓的玉饰。

[6]象之揥（tí）：以象骨或象牙做成的搔首簪。

[7]扬：形容颜色之美。或以为明亮。且（jū）：语助词。皙：面色白净。

[8]胡：何，为什么。然：如此，这样。而：如。

[9]帝：上帝。或以为帝子、神女。

瑳兮瑳兮[1]，	文采华美颜色艳，
其之展也[2]。	洁白展衣耀人眼。
蒙彼绉絺[3]，	绉纱衣服外面罩，
是绁袢也[4]。	葛布内衣贴身穿。
子之清扬[5]，	双眸清澈又明亮，
扬且之颜也[6]。	眉清目秀好容颜。
展如之人兮[7]！	竟然如此美貌啊！
邦之媛也[8]！	国中绝世的美媛！

【注释】

[1]瑳（cuō）：与“玼”义同，玉色鲜明貌。

[2]展：展衣。一说为浅红色的纱衣，或为白色的礼服。

[3]蒙：罩。绉絺（zhòu chī）：精细的葛布。或以为细绉的葛布。

[4]绁袢（xiè　pàn）：内衣。绁，亦作“亵”，指亵衣，贴身穿的衣服。

[5]清扬：指目光明亮。

[6]颜：指容颜美，有光彩。

[7]展：乃。旧训“诚”，亦通。

[8]邦：国家。媛：美人。

桑中

【题解】

这是一首男子唱的情歌。他在劳动的时候，回忆起曾和姑娘约会的事，情之所至，随口唱出了这首歌，表达对美好爱情的追求。诗用自问自答的形式，语句和谐流畅，情绪欢快热烈。

爰采唐矣[1]？	到哪儿去采女萝啊？
沬之乡矣[2]。	到那卫国的沬乡。
云谁之思[3]？	我的心中在想谁啊？
美孟姜矣[4]。	漂亮大姐她姓姜。
期我乎桑中[5]，	约我等待在桑中，

要我乎上宫[6]，	邀我相会在上宫，
送我乎淇之上矣[7]。	送我远到淇水上。

【注释】

[1]爰：在什么地方。唐：蔓生植物，女萝，俗称菟丝。

[2]沬（mèi）：地名，春秋时卫邑，即牧野，故地在今河南淇县。

[3]云：句首语助词。

[4]孟：排行居长。姜：姓。

[5]期：约会。桑中：卫国地名，亦名桑间，在今河南滑县东北。一说指桑树林中。

[6]要：邀请，约请。上宫：楼名。

[7]淇：水名。淇水在今河南浚县东北。

爰采麦矣？	到哪儿去采麦穗啊？
沬之北矣。	到那卫国沬乡北。
云谁之思？	我的心中在想谁啊？
美孟弋矣[1]。	漂亮大姐她姓弋。
期我乎桑中，	约我等待在桑中，

要我乎上宫，　　邀我相会在上宫，

送我乎淇之上矣。　　送我远到淇水滨。

【注释】

[1]弋（yì）：姓。

爰采葑矣？　　到哪儿去采蔓菁啊？

沫之东矣。　　到那卫国沫乡东。

云谁之思？　　我的心中在想谁啊？

美孟庸矣[1]。　　漂亮大姐她姓庸。

期我乎桑中，　　约我等待在桑中，

要我乎上宫，　　邀我相会在上宫，

送我乎淇之上矣。　　送我远到淇水滨。

【注释】

[1]庸：姓。

鹑之奔奔

【题解】

这是一首谴责、讽刺卫国国君的诗。诗人看到鹌鹑和喜鹊都有自己的配偶，可以双飞、相随，自己却连这些禽鸟都不如，心中无比愤怒，责骂不善的统治者，不配当一国之君。一说此诗大约是卫国群公子怨刺惠公并涉及其父宣公之诗。姚际恒说："'为兄'、'为君'，乃国君之弟所言耳，盖刺宣公也。"（《诗经通论》），可备一说。《毛诗序》则认为是刺卫宣姜的，"卫人以为宣姜鹑鹊之不若也"。有人也赞同此说。

鹑之奔奔[1]，	鹌鹑尚且双双飞，
鹊之彊彊[2]。	喜鹊也是成双对。
人之无良，	这人心地不善良，
我以为兄[3]。	为何以他为长兄。

【注释】

[1]鹑：鸟名，即鹌鹑。大如小鸡，头细而无尾，毛有斑点。奔奔：飞貌。《左传》作"贲贲"，"贲贲"同"奔奔"，《郑笺》："言其居有常匹，飞则相随之貌。"

[2]鹊：乌鹊。彊彊（qiāng）：义同"奔奔"。

[3]我：《韩诗》作"何"，较胜。兄：兄长。这里当是指宗族之长。

鹊之彊彊，	喜鹊尚且成双对，
鹑之奔奔。	鹌鹑也是双双飞。

人之无良，　　　　这人丝毫没良心，

我以为君[1]！　　　　为何把他当国君！

【注释】

[1]君：君主。

定之方中

【题解】

这是一首赞美卫文公从漕邑迁到楚丘，重建卫国的诗。《毛诗序》说："《定之方中》，美卫文公也。卫为狄所灭，东徙渡河，野处漕邑。齐桓公攘戎狄而封之。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营宫室，得其时制，百姓说之，国家殷富焉。"据《左传》记载，卫懿公九年冬，狄人伐卫，杀卫懿公。卫国遗民在宋桓公的帮助下，渡河露居于漕邑，立宣姜子申，是为戴公。不久戴公死，卫人又立戴公弟燬，是为文公。齐桓公率诸侯兵替卫国筑城于楚丘。卫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务材训农，通商惠工，敬教劝学，授方任能"，使卫国出现了新气象。这首诗便记述了卫文公建宫楚丘、经营卫国的情景。

定之方中[1]，　　　　定星现于天正中，

作于楚宫[2]。　　　　楚丘宗庙始动工。

揆之以日[3]，　　　　日影用以测方向，

作于楚室。　打好住宅地基功。

树之榛栗[4]，　种植榛树和栗树，

椅桐梓漆[5]，　还有梓漆椅梧桐，

爰伐琴瑟。　成材可做琴瑟用。

【注释】

[1]定：星名，又名“营室”，二十八宿之一。方中：正在当中。每年小雪时（夏历十月或十一月），定星于黄昏时出现在正南方，所以叫“方中”。古人常于此时兴建宫室。

[2]作于楚宫：即在楚丘地方营建宫室。作于，作为。楚宫，在楚丘地方筑宫室宗庙，所以叫“楚宫”。楚丘在今河南滑县东。

[3]揆（kuí）之以日：指度日影以正方向。揆，测度。

[4]树：种植，栽。榛栗：落叶乔木，榛果形圆而壳厚，栗果比榛大。两种果实皆可食，味美，也可供祭祀之用。

[5]椅桐梓（zǐ）漆：四种木名。椅，梧桐类树木。桐，即梧桐。梓，木质优良，轻软，耐朽，供建筑及制家具乐器用。漆，树汁可以漆物者为漆。这四种树木，都是做琴瑟的好材料。

升彼虚矣[1]，　登在漕邑丘墟上，

以望楚矣。　远望楚丘这方向。

望楚与堂[2]，	看到楚丘和堂邑，
景山与京[3]，	还有高丘和山岗，
降观于桑[4]。	下山再观田中桑。
卜云其吉[5]，	占卜结果很吉利，
终然允臧[6]。	前程美好有希望。

【注释】

[1]升：登。虚：故城址或大丘。

[2]堂：卫邑，或以为即博州堂邑。或以为堂山。

[3]景山：远山。京：高山。

[4]降：从高处下来。观：考察，观看。桑：桑田。

[5]卜云其吉：经占卜得出结果说吉利。卜，用龟甲占卜。其吉，二字是所得卜辞。

[6]允臧：确实好。

灵雨既零[1]，	好雨徐徐刚下完，
命彼倌人[2]。	命令管车小马倌。
星言夙驾[3]，	满天星时早驾车，
说于桑田[4]。	加鞭停歇在桑田。

匪直也人[5]，　　　　　　　　不仅正直为百姓，

秉心塞渊[6]，　　　　　　　　心地诚善谋虑远，

騋牝三千[7]。　　　　　　　　种马要养到三千。

【注释】

[1]灵雨：好雨。一说“灵”为“霝”之借，落也。零：雨徐徐而降。

[2]倌人：主驾车马的小臣。

[3]星：即披星之意，指早行。

[4]说：通“税”，停车。

[5]匪：彼。直：正直。

[6]秉心：居心。塞：诚实。渊：深沉。

[7]騋牝（lái pìn）：均指马。騋，七尺以上的马。牝，母马。

蝃蝀

【题解】

这首诗是谴责一个女子不按当时的婚配之道行事，而自行私奔的行为。《毛诗序》说：“《蝃蝀》，止奔也。卫文公能以道化其民，淫奔之耻，国人不齿也。”从全诗看，有两个层面：一是认为女子出嫁乃天

经地义之事；二是婚姻不讲信誉，不遵父母之命，是不应该的。主要方面则是指责不守婚约而私奔。

蝃蝀在东[1]，	彩虹出现天之东，
莫之敢指[2]。	没人敢用手来指。
女子有行[3]，	女子成年要出嫁，
远父母兄弟。	远离父母和弟兄。

【注释】

[1]蝃蝀（dì dōng）：虹。古人认为婚姻错乱则会出现彩虹。

[2]莫之敢指：民俗以为用手指点彩虹，指头上要长疔。

[3]行：道。一说出嫁。

朝隮于西[1]，	彩虹出现天之西，
崇朝其雨[2]，	上午肯定会下雨。
女子有行，	女子成年要出嫁，
远兄弟父母。	远离父母和兄弟。

【注释】

[1]隮（jī）：虹。

[2]崇朝：终朝，即午前。俗以为朝见虹是阴雨的征兆。

乃如之人也，	可是眼前这个人，
怀昏姻也[1]。	不按正道来婚配。
大无信也[2]，	信用贞洁全不讲，
不知命也[3]。	父母教导不遵循。

【注释】

[1]怀：思。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以为是“坏”的借字，“坏昏姻”，指不按照婚姻之正道行事，即不遵媒妁之言，父母之命。

[2]大无信：太不守信。或认为信指贞洁。

[3]命：父母之命。

相鼠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诗。《毛诗序》说：“《相鼠》，刺无礼也。卫文公能正其群臣，而刺在位承先君之化，无礼仪也。”说卫文公刺在位而无礼仪的人，但讽刺的是什么人呢？没说清楚。《毛传》解释说：“虽居

尊位，犹为暗昧之行。”讽刺的是高高在上的统治者，他们虽然处于尊贵的地位，却干着不可见人的卑鄙勾当，做着难以启齿的无耻之事。诗中用人人厌恶的老鼠来和统治者对比，老鼠尚且“有皮”“有齿”“有体”，可这些卑鄙的统治者却“无仪”“无止”“无礼”，他们既没有合乎礼节的仪表行态，做起坏事又毫无节制，内心深处也不懂礼法。这样连老鼠都不如的禽兽之徒，还有什么脸面活在世上呢？所以诗人诅咒他们“赶快去死吧”，“不死还等什么呢”。诗中讽刺的具体是什么人、什么事，现已无考，但诗人当时肯定是有所指的，主要指责统治者道德水平的低下，这就会使人联想：这样不如禽兽的人怎么能治理好国家呢？

相鼠有皮[1]，	看那老鼠还有皮，
人而无仪[2]。	做人怎能没威仪。
人而无仪，	做人如果没威仪，
不死何为[3]？	不如早早就死去。

【注释】

[1]相：看。

[2]仪：威仪。

[3]何为：为何，做什么。

相鼠有齿，	看那老鼠还有齿，
	做人行为没节制。

人而无止[1]。

人而无止，　　做人如果没节制，

不死何俟[2]？　　还等什么不去死？

【注释】

[1]止：节制，用礼仪来约束自己的行为。

[2]俟（sì）：等待。

相鼠有体，　　看那老鼠还有体，

人而无礼。　　做人反而不守礼。

人而无礼，　　做人如果不守礼，

胡不遄死[1]？　　赶快去死别迟疑。

【注释】

[1]遄（chuán）：快，迅速。

干旄

【题解】

这是赞美卫文公能够招致贤才，用心复兴卫国的诗。《毛诗序》

说："《干旄》，美好善也。卫文公臣子多好善，贤者乐告以善道也。"说得比较正确。诗中叙述了卫国官吏带着布帛良马，树起招贤大旗，到浚邑访问贤才的景况。朱熹说："言卫大夫乘此车马，建此旌旄，以见贤者。彼其所见之贤者，将何以畀之，而答其礼意之勤乎？"（《诗集传》）很符合诗意。

孑孑干旄[1]，	牛尾之旗高高飘，
在浚之郊[2]。	人马来到浚城郊。
素丝纰之[3]，	素丝束束理分明，
良马四之。	良马四匹礼不轻。
彼姝者子[4]，	那位忠顺的贤士，
何以畀之[5]。	你用什么来回敬。

【注释】

[1]孑孑（jié）：旗帜高举的样子。干旄（máo），竿头上饰有牛尾的旗。

[2]浚：卫邑，古址在今河南浚县。

[3]素丝：白丝，一说束帛。纰（pí）：束丝之法。闻一多《诗经新义》："纰、组、祝，皆束丝之法。"

[4]彼：那。姝：顺从貌。子：指贤者。

[5]畀（bì）：给予。

孑孑干旟[1]，
在浚之都[2]。
素丝组之[3]，
良马五之[4]。
彼姝者子，
何以予之。

鹰纹大旗高高飘，
人马来到浚近郊。
束帛层层堆得好，
良马五匹选得妙。
那位忠顺的贤士，
你用什么来回报。

【注释】

[1]旟（yú）：有鹰雕纹饰的旗帜。

[2]都：近郊。

[3]组：束丝之法，一组组，一层层。

[4]五之：这里是指以五马为聘礼。

孑孑干旌[1]，
在浚之城。
素丝祝之[2]，
良马六之。

鸟羽旗帜高高飘，
人马来到浚城里。
束帛捆捆堆得好，
良马六匹真不少。

彼姝者子，　　　　　　那位忠顺的贤士，

何以告之[3]。　　　　　有何良策来回报。

【注释】

[1]旌：以五彩鸟羽为饰的旗帜。

[2]祝：厚积之状，堆集貌。

[3]告：建议。

载驰

【题解】

相传此诗为许穆夫人所作。许穆夫人是卫戴公、卫文公的妹妹。卫国被狄人破灭后，由于宋国的帮助，遗民在漕邑安顿下来。许穆夫人听到卫国的情况，立即奔赴漕邑慰问，并提出联齐抗狄的主张，受到许国大夫的反对。此诗即讲述了这件事，表达了诗人强烈的爱国思想、坚强不屈的性格，以及非凡的卓识远见。《毛诗序》说：“《载驰》，许穆夫人作也。闵其宗国颠灭，自伤不能救也。卫懿公为狄人所灭，国人分散，露于漕邑。许穆夫人闵卫之亡，伤许之小，力不能救，思归唁其兄，又义不得，故赋是诗也。”很正确。程俊英先生评价此诗说：“《载驰》的风格沉郁顿挫，感慨欷歔（xī xū），但悲而不污，哀而不伤，一种英迈壮往之气充溢行间。……没有真挚的爱国之心，怎能唱出激昂的歌曲；而后人吟咏此诗，虽千载之后，犹如闻其声，如见其人。”这个

评论是很贴切的。这首明确记载了作者姓名的诗，使许穆夫人成为世界历史上有记载的最早的女诗人。

载驰载驱[1]，	车马奔驰快快走，
归唁卫侯[2]。	回国慰问我卫侯。
驱马悠悠[3]，	驱马前奔路遥遥，
言至于漕[4]。	恨不一步来到漕。
大夫跋涉[5]，	许国大夫来劝阻，
我心则忧。	他们如此我心忧。

【注释】

[1]载："乃"的意思，发语词。驰、驱：马跑为"驰"，策鞭为"驱"，总为快马加鞭之意。

[2]唁（yàn）：慰问死者家属。此指慰问失国的人。

[3]悠悠：形容道路悠远。

[4]漕：卫国邑名。

[5]大夫：指许国劝阻许穆夫人到卫吊唁的大臣。跋涉：登山涉水。指许国大夫相追事。

既不我嘉[1]，	纵然你们不赞同，

不能旋反[2]。	我也不能返回城。
视尔不臧[3]，	看来你们无良策，
我思不远[4]。	我的计划尚可行。
既不我嘉，	纵然你们不赞同，
不能旋济[5]。	决不回头再返城。
视尔不臧，	看来你们无良策，
我思不閟[6]。	我的想法尚可通。

【注释】

[1]既：都，尽。不我嘉：不赞同我。嘉，赞同。

[2]旋反：回归。反，同“返”。

[3]臧：善。

[4]不远：不迂阔，切实可行。

[5]济：渡水。

[6]閟（bì）：闭塞不通。

陟彼阿丘[1]，	登上那个高山冈，
言采其蝱[2]。	采些贝母疗忧伤。

女子善怀[3]，	女子虽然爱多想，
亦各有行[4]。	自有道理和主张。
许人尤之，	许国大夫责备我，
众稚且狂[5]。	真是幼稚又狂妄。

【注释】

[1]陟（zhì）：登。阿丘：小丘。

[2]蝱（méng）：草药名，即贝母。可以治疗忧郁症。

[3]善怀：多忧思。

[4]行：道理。

[5]众：与“终”通用，既的意思。稚：幼稚。

我行其野，	走在故国田野上，
芃芃其麦[1]。	麦苗青青长势旺。
控于大邦[2]，	快求大国来相帮，
谁因谁极[3]？	依靠他们来救亡。
大夫君子，	各位大夫听我说，
无我有尤[4]。	我的主张没有错。

百尔所思，	尽管你们主意多，
不如我所之[5]。	不如我去求大国。

【注释】

[1]芃芃（péng）：茂盛的样子。

[2]控：赴告，走告。大邦：大国。此指齐国。

[3]因：依靠。极：至。此指来救援。

[4]尤：过错。

[5]所之：所往。

卫风

《卫风》也产生于殷商故地，主要内容与《邶风》《鄘风》大致相同。其中比较著名的如《硕人》对人物形象的描写、《氓》对人物心理的刻画，都对后世影响很大。现存诗十首。

淇奥

【题解】

这是赞美卫国一位君子的诗。旧说赞美的是卫武公。《左传》昭公二年："北宫文子赋《淇奥》。"杜预注说："《淇奥》，美武公也。"《毛诗序》也说："《淇奥》，美武公之德也。"据《史记》记载，"武公即位，修康叔之政，百姓和集"，"佐周平戎甚有功"。可见他在治理国家上，是颇有作为的。他还善于写诗，传说《抑》《宾之初筵》就是他的作品。

瞻彼淇奥[1]。	眺望淇水岸弯弯，
绿竹猗猗[2]。	绿竹葱葱映两岸。
有匪君子[3]，	文采风流的君子，
如切如磋[4]，	如同象牙经切磋，
如琢如磨。	如同美玉经琢磨。

瑟兮僩兮[5]，	矜持庄严貌威武，
赫兮咺兮[6]。	光明正大胸磊落。
有匪君子，	文采风流的君子，
终不可谖兮[7]。	终记心中永不没。

【注释】

[1]瞻：看。淇：淇水。奥（yù）：又作“澳”或“隩”，水岸深曲处。

[2]绿竹：绿，也作“菉”，又名王刍。竹，即萹竹。是一种草。一说指绿色之竹。朱熹《诗集传》说：“绿，色也。淇上多竹，汉世犹然，所谓淇园之竹是也。”猗猗（yī）：美盛貌。

[3]有匪：即“匪匪”，有文采、有才华的样子。匪，通“斐”。

[4]切、磋：与下句中“琢”“磨”皆治器的方法。用以比喻君子的修养方法。《毛传》：“治骨曰切，象（象牙）曰磋，玉曰琢，石曰磨。”

[5]瑟兮：形容君子德容之缜密庄严，秩然不乱。瑟，“璱”的假借字，矜持庄严貌。僩（xiàn）：威武貌。

[6]赫：光明正大貌。咺（xuān）：通“愃”或“煊”，心胸坦白开阔貌。

[7]谖（xuān）：忘记。

瞻彼淇奥，	眺望淇水岸弯弯，
绿竹青青。	绿竹青青枝叶繁。
有匪君子，	文采风流的君子，
充耳琇莹[1]，	充耳玉瑱亮闪闪，
会弁如星[2]。	帽上美玉星一般。
瑟兮僩兮，	矜持庄严貌威武，
赫兮咺兮。	正大光明心胸坦。
有匪君子，	文采风流的君子，
终不可谖兮。	始终被人记心间。

【注释】

[1]充耳：垂在冠冕两侧用以塞耳的玉。亦名瑱。琇（xiù）莹：指充耳玉瑱晶莹明澈。琇，次于玉的宝石。莹，玉色晶莹。

[2]会：皮帽两缝相合处。弁（biàn）：皮冠。

瞻彼淇奥，	眺望淇水岸弯弯，
绿竹如箦[1]。	绿竹茂密碧如染。
有匪君子，	文采风流的君子，
如金如锡[2]，	如金如锡质精坚，

如圭如璧[3]。	如圭如璧性洁坦。
宽兮绰兮[4]，	宽厚温柔又稳重，
猗重较兮[5]。	登车凭倚貌从容。
善戏谑兮[6]，	言谈风雅妙趣生，
不为虐兮[7]。	平易待人无妄行。

【注释】

[1]箦（zé）：同“积”，丛积之貌，形容茂盛。

[2]金、锡：指金、锡两种金属。金、锡须锻炼才能成器。《诗集传》说：“金、锡言其锻炼之精纯。”

[3]圭、璧：玉制饰品。此以圭、璧形容君子品质之美。圭为长方形，上端尖。璧为圆形，中有小孔。

[4]宽：宽宏能容人。绰：和缓，柔和。

[5]猗：通“倚”，倚靠。重较：车旁边人所倚靠的横木或厢板。上有曲钩外反叫“较”。较上更设曲铜钩，叫“重较”。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盖车犄上之木为较，较上更饰以曲钩，若重起者然，是为重较。”

[6]戏谑：指言谈风趣。

[7]虐：过分。

考槃

【题解】

这是一首古老的隐士之歌，真切地道出了隐居生活的快乐。《孔丛子》记载：“孔子曰：‘吾于《考槃》，见士之遁世而不闷也。’”对隐者颇为赞许。方玉润《诗经原始》也说：“此美贤者隐居自乐之词。”此诗创造了一个清淡闲适的意境，有一种怡然自得之趣。

考槃在涧[1]，	筑成木屋山涧间，
硕人之宽[2]。	贤人居如天地宽。
独寐寤言[3]，	独眠独醒独自言，
永矢弗谖[4]。	永记快乐不言传。

【注释】

[1]考：筑成，建成。槃（pán）：架木为屋。方玉润《诗经原始》引黄一正曰：“槃者，架木为室，盘结之义也。”一说“考”为“扣”的假借字。“槃”通“盘”，指盛水的木制器皿。意指贤人扣盘而歌。义稍逊。

[2]硕人：大人，美人，贤人。这里指隐者。宽：宽敞。

[3]独寐寤言：独睡、独醒、独自言。指不与人交往。

[4]永：永久。矢：发誓。弗谖（xuān）：不忘记。

考槃在阿[1]，	筑成木屋山之坡，
硕人之薖[2]。	贤人居如安乐窝。
独寐寤歌，	独眠独醒独自歌，
永矢弗过[3]。	绝不走出这山阿。

【注释】

[1]阿（ē）：大陵，或以为曲陵。

[2]薖（kē）：同“窝”。一说为“窠”的假借字。

[3]弗过：永远不复入君之朝。一说永不过问世事。过，过从，交往。

考槃在陆[1]，	筑成木屋在高原，
硕人之轴[2]。	贤人在此独盘桓。
独寐寤宿，	独眠独醒独自宿，
永矢弗告[3]。	此中乐趣不能言。

【注释】

[1]陆：高平之地。

[2]轴：盘桓不行貌。

[3]弗告：不以此乐告人。

硕人

【题解】

这是卫人赞美卫庄公夫人庄姜的诗。全诗写她出嫁来到卫国时的盛况。先写她的出身高贵，继写她的美貌风姿，连用五个比喻，描绘出她形体的美。最为传神的是，诗人只用了八个字“巧笑倩兮，美目盼兮”，就让一个笑盈盈的美丽少女站在了我们面前。后来这两句诗成为描写美人之美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千古名句。此诗到此并未结束，后面接着写她出嫁的排场及沿途的风景，用了六个摹形或摹声的叠词：“洋洋”“活活”“濊濊”“发发”“揭揭”“孽孽”，使途中景色也活了起来，真可谓情景交融。

硕人其颀[1]，　　高高身材一美女，

衣锦褧衣[2]。　　身着锦服和罩衣。

齐侯之子[3]，　　她是齐侯的爱女，

卫侯之妻[4]，　　她是卫侯的娇妻，

东宫之妹[5]，　　她是太子的胞妹，

邢侯之姨[6]，	她是邢侯的小姨，
谭公维私[7]。	谭公是她亲妹婿。

【注释】

[1]硕：高大。其颀（qí）：即“颀颀”，身材高大的样子。

[2]衣锦褧（jiǒng）衣：这句指里面穿着华丽的锦衣，外面罩着麻布制的罩衫，是女子出嫁途中所着装束。衣，前“衣”字，作动词用，即穿的意思。褧，罩衫。

[3]齐侯：指齐庄公。子：女儿。

[4]卫侯：指卫庄公。

[5]东宫：指齐太子得臣。东宫为太子住地，因称太子为东宫。

[6]邢：国名，在今河北邢台。姨：指妻子的姐妹。

[7]谭：亦作“𨟚”，国名，在今山东济南历城。维：是。私：女子称姊妹的丈夫为私，即现在的姐夫或妹夫。

手如柔荑[1]，	手指纤纤如嫩荑，
肤如凝脂[2]，	皮肤白皙如凝脂，
领如蝤蛴[3]，	美丽脖颈像蝤蛴，
齿如瓠犀[4]，	牙如瓠籽白又齐，

螓首蛾眉[5]。	额头方正眉弯细。
巧笑倩兮[6]，	微微一笑酒窝妙，
美目盼兮[7]。	美目顾盼眼波俏。

【注释】

[1]柔荑：柔嫩的初生白茅的幼苗。

[2]凝脂：凝结的脂肪，形容肤色光润。

[3]蝤蛴（qiú qí）：天牛的幼虫，白色细长。形容脖颈长而白。

[4]瓠犀（hù xī）：葫芦籽。形容牙齿白而整齐。

[5]螓（qín）：虫名，似蝉而小，它的额头宽大方正。这里形容额头宽阔。蛾：蚕蛾，它的触角细长而弯。

[6]倩（qiàn）：笑时脸上的酒窝。

[7]盼：眼睛黑白分明的样子。

硕人敖敖[1]，	美人身材高又高，
说于农郊[2]。	停车休息在近郊。
四牡有骄[3]，	四匹雄马气势骄，
朱幩镳镳[4]，	马勒上边红绸飘，

翟茀以朝[5]。	乘坐羽车来上朝。
大夫夙退[6]，	大夫朝毕早点退，
无使君劳。	莫让卫君太辛劳。

【注释】

[1]敖敖：身材高大的样子。

[2]说（shuì）：停驾休息。

[3]四牡：驾车的四匹雄马。有骄：即“骄骄”，健壮的样子。

[4]朱幩（fén）：马两旁用红绸缠绕做装饰。镳镳（biāo）：盛美的样子。

[5]翟茀（fú）：用山鸡羽毛装饰的车子。翟，长尾的野鸡。茀，古代车厢上的遮蔽物。

[6]夙退：早点退朝。

河水洋洋[1]，	黄河之水浩荡荡，
北流活活[2]。	哗哗奔流向北方。
施罛濊濊[3]，	渔网撒开呼呼响，
鳣鲔发发[4]，	鱼儿泼泼进了网，
葭菼揭揭[5]。	芦苇菼草长势旺。

庶姜孽孽[6]，	姜家众女着盛装，
庶士有朅[7]。	随从庶士也雄壮。

【注释】

[1]河：黄河。洋洋：水茫茫的样子。

[2]活活：水流动的样子。

[3]施：设，张。罛（gū）：渔网。𬇙𬇙（huò）：撒网入水声。

[4]鳣（zhān）：大鲤鱼。一说鳇鱼。鲔（wěi）：鲟鱼。一说鳝鱼。发发（bō）：亦作“泼泼”，鱼盛多的样子。一说鱼尾摆动的声音。

[5]揭揭：向上扬起的样子，形容长势旺。

[6]庶：众。姜：姜姓女子。春秋时期诸侯女儿出嫁，常以姊妹或宗室之女从嫁。齐国姜姓，所以称“庶姜”。

[7]庶士：指随从庄姜到卫的齐国诸臣。朅（qiè）：威武的样子。

氓

【题解】

这首诗写了一个痴情女子负心汉的古老故事。女子通过回忆，生动地叙述了和氓恋爱、结婚、受虐、被弃的过程，表达了她的悔恨和决心

忘掉往事的态度。对于悲剧产生的原因，论者多数认为是古代男尊女卑的社会原因所致，这当然是对的，但还要看到个人因素。清人方玉润指出，悲剧的发生是由于“所托非人”，即女子找的不是品德端正、表里如一、忠诚可靠的男人。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可为后人借鉴。此诗故事完整，叙事性强，议论和细节描写也自然生动，把爱、恨、悔交织在一起，细腻地刻画了女子的心理活动，像一首自编自唱的哀歌，十分感人。

氓之蚩蚩[1]，	小伙走来笑嘻嘻，
抱布贸丝[2]。	抱着布币来买丝。
匪来贸丝，	可他不是真买丝，
来即我谋[3]。	借此商量婚姻事。
送子涉淇[4]，	那天送你渡淇水，
至于顿丘[5]。	送到顿丘才告辞。
匪我愆期[6]，	非我有意误婚期，
子无良媒。	你没托媒来联系。
将子无怒[7]，	请你不要生我气，
秋以为期。	订下秋天为婚期。

【注释】

[1]氓（méng）：流亡的民。诗中的氓，可能是一个丧失土地流亡

到卫国的人。蚩蚩：笑嘻嘻。蚩，通“嗤”。

[2]布：货币。《毛传》：“布，币也”。《郑笺》：“币者，所以贸买物也。”贸：交换，买。

[3]即：就，靠近。谋：商量婚事。

[4]子：指男子。涉：渡。淇水：水名。在今河南淇县。

[5]顿丘：地名。在今河南丰县。

[6]愆（qiān）：过期。

[7]将（qiāng）：愿，请。

乘彼垝垣[1]，	登上残缺破城墙，
以望复关[2]。	遥望复关盼情郎。
不见复关，	望穿双眼看不见，
泣涕涟涟[3]。	焦急伤心泪涟涟。
既见复关，	既见郎从复关来，
载笑载言[4]。	又说又笑乐开颜。
尔卜尔筮[5]，	你已求神又问卜，
体无咎言[6]。	卦上没有不吉言。
以尔车来，	赶着你的马车来，

以我贿迁[7]。　　快将我的嫁妆搬。

【注释】

[1]垝（guǐ）垣：断墙，破颓的墙。

[2]复关：地名，男子的住地。

[3]涟涟：泪下流的样子。

[4]载：语助词，则，就。

[5]尔：你。卜：用龟甲卜吉凶。筮（shì）：用蓍草占吉凶。

[6]体：占卜显示的兆象。咎言：不吉之言。

[7]贿：财物。这里指嫁妆。

桑之未落，　　桑树叶子未落时，

其叶沃若[1]。　　嫩绿润泽又繁盛。

于嗟鸠兮[2]，　　小斑鸠呀小斑鸠，

无食桑葚[3]。　　千万莫要吃桑葚。

于嗟女兮，　　年轻姑娘听我言，

无与士耽[4]。　　别把男人太迷恋。

士之耽兮，　　男人如把女人恋，

犹可说也[5]。	说甩就甩他不管。
女之耽兮，	女人若是恋男人，
不可说也。	就会永远记心间。

【注释】

[1]沃若：润泽的样子。

[2]于嗟：感叹词。鸠：斑鸠。

[3]桑葚：桑树的果实。传说斑鸠吃桑葚过多会醉。

[4]耽（dān）：沉醉，迷恋。

[5]说：通“脱”，摆脱，丢开。

桑之落矣，	看那桑树叶落时，
其黄而陨[1]。	枯黄憔悴任飘零。
自我徂尔[2]，	自从我到你家来，
三岁食贫[3]。	多年吃苦受贫穷。
淇水汤汤[4]，	淇水滔滔送我回，
渐车帷裳[5]。	溅湿我的车幔裳。
女也不爽[6]，	我做妻子没过错，
士贰其行[7]。	你的行为却两样。

士也罔极[8]，　　反复无常没准则，

二三其德[9]。　　前后不一少德行。

【注释】

[1]陨（yǔn）：坠落，落下。用叶黄落下比喻女子色衰。

[2]徂（cú）尔：往你家，嫁与你。

[3]三岁：多年。三，表示多数，非实指。食贫：食物缺乏。

[4]汤汤（shāng）：水势很大的样子。

[5]渐：浸湿。帷裳：车上的布幔。

[6]爽：差错，过失。

[7]贰：不专一。

[8]罔极：没有准则。罔，无。极，止。

[9]二三其德：三心二意。指男子道德行为有变化。

三岁为妇，　　成婚多年守妇道，

靡室劳矣[1]。　　全家事务我操劳。

夙兴夜寐[2]，　　早起晚睡不怕苦，

靡有朝矣[3]。　　累死累活非一朝。

言既遂矣[4]，	你的愿望都达到，
至于暴矣。	翻脸对我施狂暴。
兄弟不知，	兄弟不知我处境，
咥其笑矣[5]。	见我回家乐得笑。
静言思之，	仔细思考反复想，
躬自悼矣[6]。	只有独自把心伤。

【注释】

[1]靡室劳矣：不以家务事为劳苦。靡，不。

[2]夙兴夜寐：早起晚睡。

[3]靡有朝矣：不止某一天如此。这里是叙说婚后辛劳。

[4]遂：顺心。

[5]咥（xì）：笑的样子。

[6]躬：自己，自身。悼：伤心。

及尔偕老[1]，	当年你说“共偕老”，
老使我怨。	这样到老使我怨。
淇则有岸，	淇水虽宽有堤岸，

隰则有泮[2]。	沼泽虽阔有涯畔。
总角之宴[3]，	回忆两小无猜时，
言笑晏晏[4]。	说说笑笑乐得欢。
信誓旦旦[5]，	海誓山盟犹在耳，
不思其反[6]。	未料你却把心变。
反是不思，	誓言全部忘一边，
亦已焉哉[7]！	从此分开不相干。

【注释】

[1]及尔偕老：与你共同生活到老。

[2]隰（xí）：低湿的地。泮（pàn）：通“畔”，岸，水边。

[3]总角：束发。古时儿童把头发扎成髻。这里指童年。宴：安乐。

[4]晏晏：温和融洽。

[5]信誓：真诚的誓言。旦旦：诚恳的样子。

[6]不思：想不到。反：反复，变心。

[7]已焉哉：也就算了吧。已，止。焉哉，语助词。

竹竿

【题解】

这是一首卫国女子出嫁远离故乡、思念家乡的诗。她深情地回忆了家乡的河流，少女时出游的情景，但现在已远离了这些，只能驾车出游，以解思乡之愁了。此诗语言凝练含蓄，清新动人。

籊籊竹竿[1]，	钓鱼竿儿细又长，
以钓于淇。	曾经钓鱼淇水上。
岂不尔思[2]？	难道不把旧地想，
远莫致之[3]。	路途太远难还乡。

【注释】

[1]籊籊（tì）：竹竿长而细的样子。

[2]不尔思：即“不思尔”。尔，你。此指淇水。

[3]致：到。

泉源在左[1]，	泉源在那左边流，
淇水在右。	淇水就在右边流。
女子有行，	姑娘出嫁要远行，
远兄弟父母。	远离父母和弟兄。

【注释】

[1]泉源：水名，在朝歌之北。左：水以北为左，南为右。

淇水在右，	淇水在那右边流，
泉源在左。	泉源就在左边流。
巧笑之瑳[1]，	巧笑微露如玉齿，
佩玉之傩[2]。	佩玉叮当有节奏。

【注释】

[1]瑳（cuō）：玉色鲜白貌。

[2]傩（nuó）：行步有节奏。

淇水滺滺[1]，	淇水流淌水悠悠，
桧楫松舟[2]。	桧桨松船水上浮。
驾言出游[3]，	只好驾车去出游，
以写我忧[4]。	以解心里思乡愁。

【注释】

[1]滺滺（yōu）：水流的样子。

[2]桧楫：桧木做的船桨。

[3]驾言：本意是驾车，这里指操舟。言，语助词。

[4]写：同“泻”，宣泄。

芄兰

【题解】

对于此诗有各种解说，《毛诗序》说：“《芄兰》，刺惠公也。骄而无礼，大夫刺之。”据《左传》，惠公即位时约十五六岁，《毛序》据此推测刺惠公。一说：“周代统治阶级有男子早婚的习惯。这是一个成年的女子嫁给一个约十二三岁的儿童，因作此诗表示不满。”（高亨《诗经今注》）又一说：“这是一首讽刺贵族少年的诗。”（程俊英《诗经注析》）朱熹则说：“此诗不知所谓，不敢强解。”我们认为高说较接近诗意。

芄兰之支[1]，	芄兰枝上结尖荚，
童子佩觿[2]。	小小童子佩角锥。
虽则佩觿，	虽然你已佩角锥，
能不我知[3]。	但不跟我相匹配。
容兮遂兮[4]，	走起路来慢悠悠，
垂带悸兮[5]。	摇摇摆摆大带垂。

【注释】

[1]芄（wán）兰：草名，一名萝藦，蔓生。茎顶结有尖荚，俗名羊犄角，嫩者可食。因荚与觿（xī）相似，所以用来比喻“佩觿”。

[2]觿：用兽骨制成的解结锥，形似羊角。本为成人所佩，童子佩戴，是成人的象征。

[3]能：乃，于是。

[4]容、遂：雍容安闲貌。

[5]悸：本为心动。这里形容带下垂、摇摆貌。

芄兰之叶，	芄兰枝上叶弯弯，
童子佩韘[1]。	小小童子佩戴韘。
虽则佩韘，	虽然你已佩戴韘，
能不我甲[2]。	但不跟我来亲近。
容兮遂兮，	走起路来慢悠悠，
垂带悸兮。	摇摇摆摆大带垂。

【注释】

[1]韘（shè）：用玉或骨制成的板指，戴在右手拇指上，射箭时用以勾弦拉弓。

[2]甲：“狎”的假借字。戏，亲昵。

河广

【题解】

这是居住在卫国的宋人写的一首思乡诗。诗仅仅有两章八句，乍看似单调重复，但因诗人饱含感情，读来却情深意长，是《诗经》中一篇优美的抒情短章。《毛诗序》说：“《河广》，宋襄公母归于卫，思而不止，故作是诗也。”《郑笺》：“宋桓公夫人，卫文公之妹，生襄而出。襄公即位，夫人思宋，义不可往，故作是诗以自止。”这是说宋桓公夫人被休弃，出妇只能回娘家卫，不能归宋。后人对此说多有争论，恐不足信。

谁谓河广[1]？	谁说黄河宽又广？
一苇杭之[2]。	一条苇筏就能航。
谁谓宋远？	谁说宋国很遥远？
跂予望之[3]。	踮起脚跟就望见。

【注释】

[1]河：黄河。

[2]苇：用芦苇编的筏子。杭：渡。

[3]跂（qí）：踮起脚跟。予：我。

谁谓河广？	谁说黄河广又宽？
曾不容刀[1]。	难以容纳小木船。
谁谓宋远？	谁说宋国很遥远？
曾不崇朝[2]。	一个早晨到对岸。

【注释】

[1]曾：乃。刀：通“舠（dāo）”，小船。以此形容黄河水小易渡。

[2]崇朝：终朝，一个早晨。

伯兮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深切思念远行出征丈夫的诗。首先她赞美丈夫才智出众，是国家的人才，从夸赞中透露出对丈夫的爱。又写自己从丈夫出征后无心梳妆打扮，“首如飞蓬”，因为欣赏自己的人不在身边。因思念之情太深，以至想得头疼。又因思念之苦难以忍受，希望能找到忘忧草来医治相思之苦。整首诗用层层递进的手法，写她随着丈夫的越走越远，分离的时间越来越长，思念之情也越来越深。此诗可以说是思妇诗的发端，对后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如魏徐幹的“自君之出矣，明镜暗不治”（《室思》），“君行殊不返，我饰为谁荣”（《情诗》），唐代雍

裕之的“自君之出矣，宝镜为谁明”（《自君之出矣》），宋代李清照的“起来慵自梳头”（《凤凰台上忆吹箫》），都可以看到《伯兮》的影子。《毛诗序》说：“《伯兮》，刺时也。言君子行役，为王前驱，过时而不反焉。”《郑笺》：“卫宣公之时，蔡人、卫人、陈人从王伐郑伯也。为王前驱久，故家人思之。”《毛序》只言君子行役之事，而未提及女子思夫，比较片面。对于《郑笺》所说，朱熹反驳说：“郑在卫西，不得为此行也。”认为此说未足信。

伯兮朅兮[1]，	我的夫君真英武，
邦之桀兮[2]。	才智出众屈指数。
伯也执殳[3]，	丈二长矛拿在手，
为王前驱[4]。	为王出征走前头。

【注释】

[1]伯：古代妻子称自己的丈夫。朅（qiè）：威武健壮的样子。

[2]桀：才能出众的人。

[3]殳（shū）：古代兵器，竹制的竿，长一丈二尺。

[4]前驱：先锋。

自伯之东，	自从夫君去东征，
首如飞蓬[1]。	我发散乱如飞蓬。

岂无膏沐[2]？	难道没有润发油？
谁适为容[3]？	叫我为谁来美容？

【注释】

[1]飞蓬：形容头发如乱草。

[2]膏：润发油。沐：洗。

[3]适：悦，喜欢。

其雨其雨，	盼那大雨下一场，
杲杲出日[1]。	天上偏偏出太阳。
愿言思伯[2]，	天天我把夫君盼，
甘心首疾[3]。	想得头痛也心甘。

【注释】

[1]杲杲（gǎo）：明亮的样子。

[2]愿言：念念不忘的样子。愿，每，常常。

[3]甘心：情愿。首疾：头痛。

焉得谖草[1]？	哪儿能找忘忧草？

言树之背。　　找来种在此屋旁。

愿言思伯，　　天天我把夫君想，

使我心痗[2]。　　魂牵梦绕心悲伤。

【注释】

[1]谖（xuān）：又名“萱草”，古人认为此草可以使人忘忧，又叫忘忧草。

[2]痗（mèi）：病。

有狐

【题解】

这是一位女子担忧她在外服役的丈夫没有衣穿，内心忧愁而写的一首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妇人忧夫久役无衣也。”高亨《诗经今注》则以为：“贫苦的妇人看到剥削者穿着华贵衣裳，在水边逍遥散步，而自己的丈夫光着身子在田野劳动，满怀忧愤，因作此诗。”

有狐绥绥[1]，　　狐狸在那慢慢走，

在彼淇梁[2]。　　就在淇水石桥上。

心之忧矣，　　我的心里真忧愁，

之子无裳[3]。　　你的身上没衣裳。

【注释】

[1]狐：狐狸。绥绥：慢走貌。

[2]淇：卫国水名。梁：桥梁。古代多用石造桥。

[3]裳：下身的衣服。

有狐绥绥，　　狐狸在那慢慢走，

在彼淇厉[1]。　　就在淇水浅滩上。

心之忧矣，　　我的心里真忧愁，

之子无带[2]。　　你没腰带不像样。

【注释】

[1]厉：通“濑”，指水边浅滩。

[2]带：束衣的带子。实指衣服。

有狐绥绥，　　狐狸在那慢慢走，

在彼淇侧[1]。　　就在淇水河岸旁。

心之忧矣，　　我的心里真忧愁，

之子无服[2]。　　你没衣服我心伤。

【注释】

[1]侧：水边。

[2]服：衣服。

木瓜

【题解】

这是一首男女青年互赠礼物表达爱情的诗。作者似乎是青年男子，他接到女子赠给的平常礼物，却用贵重的美玉来报答，但又不只为了报答，而是为了表示爱情的深沉和永久。此诗重叠反复，具有浓重的民歌色彩。《毛诗序》说：“《木瓜》，美齐桓公也。卫国有狄人之败，出处于漕，齐桓公救而封之，遗之车马器服焉。卫人思之，欲厚报之而作是诗也。”方玉润《诗经原始》驳斥说：“《序》言‘美齐桓公也’，辞意绝不相类。岂有感人再造之恩，乃仅以果实为喻乎？”“此诗非美齐桓，乃讽卫人以报齐桓也。……卫人始终并未报齐，非惟不报，且又乘齐五子之乱而伐其丧，则背德孰甚焉？此诗之所以作也。”意思是说报答别人的再造之恩而用此微小之物，是讽刺卫国忘恩负义，没有报答齐桓公的救助之恩。此说似牵强。

投我以木瓜[1]，　　赠给我一只木瓜，

报之以琼琚[2]。　　我用佩玉报答她。

匪报也，	不是仅仅为报答，
永以为好也。	表明永远爱着她。

【注释】

[1]投：赠。木瓜：植物名，形如黄金瓜，可食可玩赏。

[2]报：报答，回赠。琼琚：玉名。下“琼瑶”“琼玖”意同。

投我以木桃，	赠给我一个木桃，
报之以琼瑶。	我用美玉来回报。
匪报也，	不是仅仅为回报，
永以为好也！	表示永和她相好。
投我以木李，	赠给我一个木李，
报之以琼玖。	我用宝玉还报她。
匪报也，	不是仅仅为回礼，
永以为好也！	我要和她好到底。

王风

“王风”即东周王城洛邑一带的乐调。幽王丧失西周，平王东迁洛邑，周室衰微，已无力驾驭各诸侯国，但名义还是中国之王，所以称此地之诗为《王风》。其地大约为今河南洛阳、孟州、沁阳、偃师、巩义、温县一带地方。今存诗十篇，多悲怨之音，故李白有“王风何怨怒”之说。

黍离

【题解】

这是一首有感家国兴亡的诗。作者为朝廷中大臣，他行役到此地，看到故室宗庙尽变为禾黍，悲怆不已，彷徨不忍离去。可能他曾对朝政发表过意见，但不被理解，以为他有什么个人企图，所以他感叹说：“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现在国都已东迁洛邑，往事已不堪回首，他只能对天浩叹：“悠悠苍天，此何人哉？”苍天啊苍天！这种状况是谁造成的呢？这明明是因为周幽王的暴虐无道，政治腐败，才导致狄人入侵，西周覆灭。但诗人是周朝大臣，不便直说，就用反问句委婉地说出来。《毛诗序》说：“《黍离》，闵宗周（西周）也。周大夫行役，至于宗周，过故宗庙宫室，尽为禾黍，闵周室之颠覆，彷徨不忍去，而作是诗也。”较符合诗意。此诗主要特点，就是用重叠的字句，回环反复地吟唱，表现绵绵不尽的故国之思和凄怆无已之心。正如方玉润评论：“三章只换六字，而一往情深，低徊无限。此专以描摹虚神擅长，凭吊诗中绝唱也。”（《诗经原始》）此诗历代流

传，影响很大，后世文人写怀古诗，也往往沿袭其音调。“黍离”一词成了人们感叹亡国触景生情常用的典故。

彼黍离离[1]，	看那黍子一行行，
彼稷之苗。	高粱苗儿也在长。
行迈靡靡[2]，	迈着步子走且停，
中心摇摇[3]。	心里只有忧和伤。
知我者，	知我者，
谓我心忧；	说我心忧；
不知我者，	不知者，
谓我何求。	说我有求。
悠悠苍天[4]，	高高在上苍天啊，
此何人哉？	何人害我离家走！

【注释】

[1]黍（shǔ）：北方的一种农作物，形似小米，有黏性。离离：一行行的。

[2]靡靡（mǐ）：走路缓慢的样子。

[3]摇摇：心神不定的样子。

[4]悠悠：遥远的样子。

彼黍离离，	看那黍子一行行，
彼稷之穗。	高粱穗儿也在长。
行迈靡靡，	迈着步子走且停，
中心如醉。	如同喝醉酒一样。
知我者，	知我者，
谓我心忧；	说我心忧；
不知我者，	不知者，
谓我何求。	说我有求。
悠悠苍天，	高高在上苍天啊，
此何人哉！	何人害我离家走！

彼黍离离，	看那黍子一行行，
彼稷之实。	高粱穗儿红彤彤。
行迈靡靡，	迈着步子走且停，
中心如噎[1]。	心内如噎一般痛。
知我者，	知我者，
谓我心忧；	说我心忧；
不知我者，	不知者，

谓我何求。　　说我有求。

悠悠苍天，　　高高在上苍天啊，

此何人哉？　　何人害我离家走！

【注释】

[1]噎（yē）：堵塞。此处以食物卡在食管比喻忧深难以呼吸。

君子于役

【题解】

这首写妻子怀念远行服役丈夫的诗，是我们十分熟悉的诗篇。诗的最大特点是朴素、真实、自然。它用农村中最常见的景物来表达思念之情，合情合理，恰如其分。它如同一幅画面，把忧伤孤寂的农村少妇形象栩栩如生地展现在我们面前。史书说“春秋无义战”，此诗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那个战乱频繁而又多灾多难的时代。《君子于役》开创的日暮怀人的典型环境，对后世诗歌创作也有很大影响。后人无数的诗词歌赋都采用其手法，如三国时代曹植的《赠白马王彪》：“原野何萧条，白日忽西匿。归鸟赴乔林，翩翩厉羽翼。”晋朝潘岳的《寡妇赋》：“时暧暧而向昏兮，日杳杳而西匿。雀群飞而赴楹兮，鸡登栖而敛翼。”唐代李白、白居易，宋代李清照等诗人都有同样风格的诗作。清人许瑶光的《再读〈诗经〉四十二首》之十四首写道：“鸡栖于桀下牛羊，饥渴萦怀对夕阳。已启唐人闺怨句，最难消遣是昏黄。”用诗句对《君子于役》作了最恰当的概括与评价。

君子于役[1]，	丈夫服役去远方，
不知其期，	期限长短难估量，
曷至哉[2]？	不知到了啥地方。
鸡栖于埘[3]，	鸡儿已经进了窝，
日之夕矣，	太阳也向西方落，
羊牛下来。	牛羊成群下山坡。
君子于役，	丈夫服役在远方，
如之何勿思！	叫我怎不把他想。

【注释】

[1]君子：妻子称呼丈夫。役：徭役或兵役。

[2]曷（hé）至哉：现在他到了何处呢？一说意为“什么时候回来呀？”曷，何。

[3]埘（shí）：墙洞式的鸡窝。

君子于役，	丈夫服役去远方，
不日不月[1]，	没日没月恨日长，
曷其有佸[2]？	不知何时聚一堂。
鸡栖于桀[3]，	鸡儿纷纷上了架，

日之夕矣，	太阳渐渐也西下，
羊牛下括[4]。	牛羊下坡回到家。
君子于役，	丈夫服役在远方，
苟无饥渴[5]？	但愿不会饿肚肠。

【注释】

[1]不日不月：无日无月，指没有归期。

[2]佸（huó）：相会。

[3]桀（jié）：木桩。这里指鸡窝中供鸡栖息的横木。

[4]括：义同“佸”。这里指牛羊聚集在一起。

[5]苟：且，或许。

君子阳阳

【题解】

这是一篇夫邀妻一起跳舞的诗，由妻子唱出来，表现了他们那自得自乐、欢畅无比的情绪。朱子说：“此诗疑亦前篇妇人所作。盖其夫既归，不以行役为劳，而安于贫贱以自乐，其家人又识其意而深叹美之，皆可谓贤矣。”《毛序》则说：“《君子阳阳》，闵周也。君子遭乱，相招为禄仕，全身远害而已。”恐不合诗意。

君子阳阳[1]，	我的夫君喜洋洋，
左执簧[2]，	左手拿着多管簧，
右招我由房[3]。	右手招我跳由房。
其乐只且[4]。	我们乐得心花放。

【注释】

[1]君子：妻称夫。阳阳：喜气洋洋的样子。

[2]簧：一种乐器，即大笙。

[3]由房：演奏房中乐章所跳的舞蹈。

[4]只且：语尾助词。

君子陶陶[1]，	我的夫君乐陶陶，
左执翿[2]，	左手拿着羽毛摇，
右招我由敖[3]。	右手招我跳由敖。
其乐只且。	我们兴致多么高。

【注释】

[1]陶陶：和乐貌。

[2]翿（dào）：舞师手中所持的羽毛做成的舞具，又称“纛（dào）”。

[3]由敖：舞名。疑即为《骜夏》。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敖，疑当读为《骜夏》之骜。《周官·钟师》：‘奏九夏，其九为《骜夏》。’”

扬之水

【题解】

这是一首戍卒怨恨统治者长期让他们久戍不归，而思念家人，希望早日回家的诗。周平王东迁以后，楚国强大起来。不时侵犯申、吕、许这些小国。而这三国是周王室南边的屏障，他们无力抗击楚国，周平王只好征发东周的人民到这三国去守边。由于征调不均，役期遥遥，戍卒不知何时能归家与家人团聚，因而唱出了这首怨恨之歌。《毛诗序》：“《扬之水》，刺平王也。不抚其民而远屯戍于母家，周人怨思焉。”《郑笺》：“平王母家申国，在陈、郑之南，迫近强楚，王室微弱而数见侵伐，王是以戍之。”

扬之水[1]，	小河沟泛着浅波，
不流束薪[2]。	漂不走一捆柴禾。
彼其之子[3]，	我心中想念的人，
不与我戍申[4]。	没跟我一起戍守申国。

怀哉怀哉[5]！	日日夜夜思念啊，
曷月予还归哉[6]？	何年何月回故国？

【注释】

[1]扬：悠扬，水缓流之貌。

[2]不流束薪：指水小漂浮不起柴薪。束薪，捆起的薪柴。下文“束楚”“束蒲”与此同义。

[3]彼其之子：即那个人。其，语助词。之子，是子。

[4]戍申：守卫申国。申是姜姓国，周平王的母舅家。在今河南南阳北。

[5]怀：思念。

[6]曷：何。予：我。

扬之水，	小河沟泛着浅波，
不流束楚[1]。	漂不走一捆荆禾。
彼其之子，	我心中想念的人，
不与我戍甫[2]。	没跟我一起戍守甫国。
怀哉怀哉！	日日夜夜思念啊，
曷月予还归哉？	何年何月回故国？

【注释】

[1]楚：即荆条，灌木，人多以之为柴薪。

[2]甫：古国名，又名“吕”，在今河南南阳西。

扬之水，	小河沟泛着浅波，
不流束蒲[1]。	漂不走一捆蒲禾。
彼其之子，	我心中想念的人，
不与我戍许[2]。	没跟我一起戍守许国。
怀哉怀哉！	日日夜夜思念啊，
曷月予还归哉？	何年何月回故国？

【注释】

[1]蒲：蒲柳，枝细长而柔软。

[2]许：国名，故地在今河南许昌东。

中谷有蓷

【题解】

这首诗写一位遭丈夫遗弃的妇女在荒年乱离中走投无路的悲惨处

境，反映了东周时期一些下层妇女的生活状况。《毛诗序》说：“《中谷有蓷》，闵周也。夫妇日以衰薄，凶年饥馑，室家相弃尔。”朱熹《诗集传》也说：“凶年饥馑，室家相弃，妇人览物起兴，而自述其悲叹之辞也。”

中谷有蓷[1]，	山谷中的益母草，
暵其干矣[2]。	天旱无雨将枯槁。
有女仳离[3]，	有位女子遭遗弃，
嘅其叹矣[4]。	内心叹息又苦恼。
嘅其叹矣，	内心叹息又苦恼，
遇人之艰难矣[5]！	嫁人不淑受煎熬。

【注释】

[1]中谷：山谷之中。蓷（tuī）：草名，又叫益母草。

[2]暵（hàn）其：即“暵暵”。暵，形容干燥、枯萎的样子。

[3]仳（pǐ）离：分离。

[4]嘅（kǎi）其：即“嘅嘅”。嘅，同“慨”，叹息之貌。

[5]遇人：逢人，嫁人。

中谷有蓷，	山谷中的益母草，

暵其脩矣[1]。	天旱无雨将枯焦。
有女仳离，	有位女子遭遗弃，
条其啸矣[2]。	抚胸叹息又长啸。
条其啸矣，	抚胸叹息又长啸，
遇人之不淑矣[3]。	嫁人不淑多苦恼。

【注释】

[1]脩：干枯，败坏。

[2]条：深长。啸：悲啸之声。

[3]不淑：不善。

中谷有蓷，	山谷中的益母草，
暵其湿矣[1]。	天旱无雨将枯焦。
有女仳离，	有位女子遭遗弃，
啜其泣矣[2]。	抽噎哭泣泪不干。
啜其泣矣，	抽噎哭泣泪不干，
何嗟及矣[3]。	悔恨莫及空长叹。

【注释】

[1]湿：“晞”（qī）的假借，晒干。《广雅》：“晞，曝也。”

[2]啜：哽噎抽泣貌。

[3]何嗟及矣：同“嗟何及矣”。嗟，悲叹声。何及，言无济于事。

兔爰

【题解】

这是一首感时伤乱之作。诗人刚出生的时候还没有战乱，之后却遇上了大变革、大动乱的时代，这给诗人造成了极大的痛苦，他希望自己能长睡不醒，无知无觉，来躲避这些灾难造成的创伤。这反映了一个战乱的时代，民众被压抑、被扭曲的心理，也可见那动乱已使民众的生存受到极大的威胁，才会产生这样消极的乐死不乐生的人生态度。《毛诗序》说：“《兔爰》，闵周也。桓王失信，诸侯皆叛，构怨连祸，王师伤败，君子不乐其生焉。”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诗人不幸遭此乱离，不能不回忆生初犹及见西京盛世，法制虽衰，纪纲未坏，其时尚幸无事也。迨东都既迁，……而王纲愈坠，天下乃从此多故。……故不如长睡不醒之为愈耳。”都切合主旨。

有兔爰爰[1]，	野兔儿自由自在，
雉离于罗[2]。	野鸡儿落进网来。
我生之初，	我刚出生的时候，
尚无为[3]。	没有战乱没有灾。

我生之后，	自我出生以后，
逢此百罹[4]，	遭遇种种祸害，
尚寐无吪[5]。	但愿永睡不醒来。

【注释】

[1]爰爰（yuán）：自由自在的样子。

[2]离：同“罹”，遭遇。罗：网。

[3]尚：犹，还。无为：无事。此指无战乱之事。

[4]百罹（lí）：多种忧患。

[5]尚：庶几，有希望的意思。寐：睡。无吪（é）：不动。

有兔爰爰，	野兔儿自由自在，
雉离于罦[1]。	野鸡儿落进网来。
我生之初，	我刚出生的时候，
尚无造[2]。	没有徭役没有灾。
我生之后，	自我出生以后，
逢此百忧，	遭遇种种苦难，
尚寐无觉[3]。	但愿长睡永闭眼。

【注释】

[1]罦（fú）：装有机关的捕鸟兽的网。

[2]无造：即“无为”。

[3]无觉：不醒，不想看。

有兔爰爰，	野兔儿自由自在，
雉离于罿[1]。	野鸡儿落进网来。
我生之初，	我刚出生的时候，
尚无庸[2]。	没有劳役没有灾。
我生之后，	自我出生以后，
逢此百凶，	遭遇种种祸端，
尚寐无聪[3]。	但愿长睡听不见。

【注释】

[1]罿（tóng）：捕鸟网。

[2]无庸：无劳役。

[3]无聪：不想听。

葛藟

【题解】

这是一个流浪者求助不得的怨诗。春秋时代，战乱频仍，人民流离失所。这首诗的作者就是到处流浪、居无定所的人。即使他称别人为父母兄弟，乞求一点同情和救济，也不可得，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冷酷无情。也有人认为此诗是一个入赘者在别人家生活，倍感孤独寂寞的悲歌。朱熹《诗集传》说：“世衰民散，有去其乡里家族而流离失所者，作此诗以自叹。言绵绵葛藟，则在河之浒矣。今乃终远兄弟而谓他人为己父，己虽谓彼为父，而彼亦不我顾，则其穷也甚矣。”说得很对。

绵绵葛藟[1]，	葛藤绵延长又长，
在河之浒[2]。	爬到河边湿地上。
终远兄弟[3]，	远离亲人和兄弟，
谓他人父。	面对他人叫父亲。
谓他人父，	就是喊他为父亲，
亦莫我顾[4]。	一点眷顾也休想。

【注释】

[1]绵绵：延绵不断的样子。葛藟：蔓生植物。即野葡萄。

[2]浒：岸边。一说岸上地。

[3]终：既。远：远离。

[4]顾：照顾，眷顾。

绵绵葛藟，	葛藤绵延长又长，
在河之涘[1]。	爬到河岸陆地上。
终远兄弟，	远离亲人和兄弟，
谓他人母。	面对他人喊亲娘。
谓他人母，	喊她亲娘千百遍，
亦莫我有[2]。	也不把我当儿郎。

【注释】

[1]涘（sì）：水边。

[2]有：相亲之意。与“友”通。

绵绵葛藟，	葛藤绵延长又长，
在河之漘[1]。	爬到河边湿地上。
终远兄弟，	远离亲人和兄弟，
谓他人昆[2]。	面对他人喊兄长。
谓他人昆，	就是每日喊兄长，
亦莫我闻[3]。	没有听见一个样。

【注释】

[1]漘（chún）：河岸。唇是口边，字从水从唇，则表示水边。

[2]昆：兄。

[3]闻：通“问”，恤问。亦有爱之意。

采葛

【题解】

这是一首思念情人的诗。有人认为是怀友诗，恐怕是不对的。古代采葛供织布，采蒿供祭祀，采艾以医病，大多是女子之事，可见诗人所怀为女性。一日不见如三月、如三秋、如三岁，这样缠绵悱恻的感情一般在异性之间容易产生，同性朋友难以达到如此炽烈的程度。诗用夸张的手法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但又使人觉得入情入理。因为经历过恋爱的人都可以体会到“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相思之苦，所以这句话也成为后世表达思念之情的常用语。

彼采葛兮[1]，	那个采葛的人啊，
一日不见，	一天没看见她，
如三月兮！	好像隔了三月啊！

【注释】

[1]采：采集。葛：葛藤，其皮可制成纤维织布。

彼采萧兮[1]，	那个采萧的人啊，
一日不见，	一天没看见她，
如三秋兮[2]！	好像隔了三秋啊！

【注释】

[1]萧：又名香蒿，古人祭祀时用。

[2]三秋：三个秋季，即九个月。此处用“秋”字，因秋天草木摇落，秋风萧瑟，易生离情别绪，引发感慨之情。

彼采艾兮[1]，	那个采艾的人啊，
一日不见，	一天没看见她，
如三岁兮！	好像隔了三年啊！

【注释】

[1]艾：菊科植物，其叶子供药用。

大车

【题解】

这是一首爱情诗，写一个女子，热烈地爱着一个男子，想争取婚姻自由，与男子一同逃跑，但又担心男子不敢私奔，因此她发誓，即使生不能同室，死也要同穴，表示爱情的坚贞。从男子乘坐的车子及身上的服饰来看，他可能是个有身份的人，和女子不是门当户对，但双方又有爱慕之情，女子担心男子会犹豫不决，所以发下了这个决绝誓言。

大车槛槛[1]，	大车行走声槛槛，
毳衣如菼[2]。	青色毛衣像葭菼。
岂不尔思[3]？	难道是我不想你？
畏子不敢[4]。	相爱就怕你不敢。

【注释】

[1]大车：贵族乘坐的车子。一说牛车。槛槛（kǎn）：车行声。

[2]毳（cuì）衣：用兽毛制成的衣服。《毛传》：“毳衣，大夫之服。”菼（tǎn）：初生的芦苇，此处比喻毳衣的青白色。

[3]尔：你。

[4]子：指其所爱的男子。

大车哼哼[1]，	大车前行声哼哼，

毳衣如璊[2]。	红色毛衣色如璊。
岂不尔思？	难道是我不想你？
畏子不奔[3]。	怕你不跟我私奔。

【注释】

[1]哼哼（tūn）：车行声，犹“槛槛”。

[2]璊（mén）：赤色玉。

[3]奔：私奔。

穀则异室[1]，	活着不能在一室，
死则同穴[2]。	死后同埋一个坑。
谓予不信[3]，	我说的话你不信，
有如皦日[4]。	就让太阳来作证。

【注释】

[1]穀：活着。异室：两地分居。

[2]同穴：合葬在一个墓穴。

[3]予：我。

[4]有如皦（jiǎo）日：有此白日。如，此。皦，白，光明。

丘中有麻

【题解】

对此诗有三种解释：一说是思贤之诗，《毛诗序》说：“思贤也。庄王不明，贤人放逐，国人思之而作是诗也。”三家都同意此说。又说此为私奔之诗。朱熹《诗集传》说：“妇人望其所与私者而不来，故疑丘中有麻之处复有与之私而留之者，今安得其施施然而来乎？”再说为招贤偕隐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丘中》，招贤偕隐也。”“周衰，贤人放废，或越在他邦，或尚留本国，故互相招集，退处丘园以自乐。”仔细推敲诗意，看不出有思贤、招隐之意，也不能确认女子与男子私奔。有研究者认为这是一位女子叙述和情人定情过程的诗，女子请男子帮忙种麻，相互认识，后来又请男子父亲吃饭，第二年李子熟时，男子送女子佩玉，二人定情。可为一说。总之，这是一首情歌。写一位女子在山丘的隐蔽处热切地等待男子的到来，说明这是一对相爱的人。

丘中有麻[1]，	山坡上的麻地里，
彼留子嗟[2]。	等待小伙刘子嗟。
彼留子嗟，	那个小伙刘子嗟，
将其来施施[3]。	盼他能来帮我忙。

【注释】

[1]麻：一年生草本植物，皮可绩为布，子可食。

[2]留：姓氏，即“刘”之借字。子嗟：人名。

[3]将：有希望、请求之意。施施：施予，帮助。有恩惠、惠与之意。一说喜悦之意。

丘中有麦，	山坡上的麦地里，
彼留子国[1]。	等待小伙刘子国。
彼留子国，	那个小伙刘子国，
将其来食[2]。	盼他吃饭来我家。

【注释】

[1]子国：人名。诗中之“子嗟”“子国”“留之子”与《桑中》之所言“孟姜”“孟弋”“孟庸”同一手法。实际皆指同一人。一说“子国”为子嗟父。“之子”即子嗟。

[2]食：吃饭。

丘中有李，	长满李树山坡下，
彼留之子。	姓刘小伙到来啦。
彼留之子，	那个刘姓小伙子，
贻我佩玖[1]。	赠我玉佩来表达。

【注释】

[1]佩玖：佩玉名。玖，次于玉的黑石。

郑风

郑，国名。西周宣王时，封其弟姬友于郑（即今陕西华州），即郑桓公。幽王末年，犬戎杀幽王和桓公，桓公儿子掘突继位，是为武公。国号仍称“郑”，都城在今河南新郑。《郑风》就是郑武公建国以后的诗，都是东周作品，有诗二十一篇，多言情之作。

缁衣

【题解】

这是一首赠衣诗。诗的大意是说女子赠男子“缁衣”，男子穿上很帅，女子答应以后愿永远为男子做衣。大约这位女子是贵族妇女，也可能是这位官员的妻妾。《毛诗序》说：“《缁衣》，美武公也。父子并为周司徒，善于其职，国人宜之，故美其德，以明有国善善之功焉。”毛诗和三家诗都认为是赞美郑武公的，因为他们父子都做过周的卿士。方玉润认为此诗“美武公好贤也”，也未跳出武公范围。今据闻一多说，定为赠衣诗。

缁衣之宜兮[1]，	黑色官服真合身啊，
敝，予又改为兮[2]。	穿破了，我再给你做一身啊。
适子之馆兮[3]，	穿上到官衙去办事吧，
还，予授子之粲兮[4]。	你回来，我给你做好新装啊。

【注释】

[1]缁衣：黑色的衣。古代卿大夫所穿。宜：合适。指衣合身。

[2]敝：破敝。指衣服破烂。改为：另做新衣。

[3]适：往。馆：客舍，住所。

[4]还：归回。粲：鲜明。指新衣。

缁衣之好兮[1]，	黑色官服真好看啊，
敝，予又改造兮[2]。	穿破了，我再给你来改造啊。
适子之馆兮，	穿上到官衙去办事吧，
还，予授子之粲兮。	你回来，我给你做好新装啊。

【注释】

[1]好：指缁衣美好。

[2]改造：同“改为”及下“改作”。

缁衣之蓆兮[1]，	黑色官服多宽松啊，
敝，予又改作兮。	穿破了，我再给你来改作啊。
适子之馆兮，	穿上到官衙去办事吧，

还，予授子之粲兮。　　　　你回来，我给你做好新装啊。

【注释】

[1]蓆：宽大，宽松。古以宽大为美。

将仲子

【题解】

这是春秋时期郑国的一首情歌，写一位女子在旧礼教的束缚下，用婉转的方式，请求情人不要前来相会。春秋时代虽然“礼崩乐坏”，但婚礼还在流行着。对男女婚姻，也规定了要通过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才能正式结婚。如果“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钻穴隙相窥，逾墙相从，则父母国人皆贱之”（《孟子·滕文公下》）。鉴于这种压力，姑娘不敢让心上人跳墙来家中幽会，只好婉言相拒。但她又深深地爱着小伙子，所以坦诚地表达了她又爱又怕、战战兢兢的心情。《毛诗序》说：“《将仲子》，刺庄公也。不胜其母以害其弟，弟叔失道而公弗制，祭仲谏而公弗听，小不忍以致大乱焉。”《郑笺》：“庄公之母，谓武姜，生庄公及弟叔段，段好勇而无礼，公不早为之所而使骄慢。”这个说法是根据《左传·隐公元年》的记载附会出来的，后人多不信从。此诗特点是用简洁的诗的语言，表达出女子既爱恋又畏惧的矛盾心理，这种委婉曲折的微妙心理，让人觉得真实而可信。

将仲子兮[1]，　　　　仲子哥啊听我讲，

无窬我里[2]， 不要跨过里外墙，

无折我树杞。 莫把杞树来碰伤。

岂敢爱之[3]？ 不是爱惜这些树，

畏我父母[4]。 是怕我的爹和娘。

仲可怀也， 无时不把哥牵挂，

父母之言， 又怕爹娘来责骂，

亦可畏也。 这事真叫我害怕。

【注释】

[1]将（qiāng）：请。仲子：男子的字，犹言“老二”。

[2]窬（yú）：跨越。里：五家为邻，五邻为里，里外有墙。

[3]爱：吝惜，舍不得。

[4]畏：害怕。

将仲子兮， 仲子哥啊听我讲，

无窬我墙， 不要翻过我家墙，

无折我树桑。 莫碰墙边种的桑。

岂敢爱之？ 不是爱惜这些树，

畏我诸兄。 是怕兄长来阻挡。

仲可怀也，	无时不把哥牵挂，
诸兄之言，	又怕兄长把我骂，
亦可畏也。	这事真叫我害怕。
将仲子兮，	仲子哥啊听我讲，
无窬我园，	不要登我后园墙，
无折我树檀。	莫让檀树枝干伤。
岂敢爱之？	不是爱惜这些树，
畏人之多言。	是怕众人舌头长。
仲可怀也，	无时不把哥牵挂，
人之多言，	闲话也能把人杀，
亦可畏也。	这事真叫我害怕。

叔于田

【题解】

这是赞美一位青年猎人的诗。这篇赞美不是从狩猎技艺上去赞美，而是以青年猎人离开住所后造成的空虚心境，来追想他平素的举止；不是用实笔写事，而是用虚笔抒怀，反复赞叹他的“美”。歌者很可能是一位倾心于青年猎人的姑娘。《毛诗序》说：“《叔于田》，刺庄公也，叔处于京，缮甲治兵，以出于田，国人说而归之。”这个说法也是根据

《左传·隐公元年》的记载而来的，是说讽刺郑庄公不能管束其弟共叔段的。从诗中的赞美之辞来看，丝毫无讽刺之意。朱熹说：“或疑此亦民间男女相悦之辞也。”比较符合诗意。

叔于田[1]，	叔去打猎出了门，
巷无居人[2]。	巷里就像没住人。
岂无居人？	难道真的没住人？
不如叔也，	谁都不如叔呀，
洵美且仁[3]。	他那么英俊又慈仁。

【注释】

[1]叔：人名。于田：去打猎。于，往。田，打猎。

[2]巷：居里中的小路。

[3]洵：信，确实。仁：指温厚，慈爱。

叔于狩[1]，	我叔出门去打猎，
巷无饮酒[2]。	巷里无人在饮酒。
岂无饮酒？	真的没人在饮酒？
不如叔也，	什么人都不如叔，
洵美且好[3]！	他那么英俊又清秀。

【注释】

[1]狩：打猎，一般指冬天打猎。

[2]饮酒：这里指燕饮。

[3]好：指品质好，性格和善。

叔适野[1]，

巷无服马[2]。

岂无服马？

不如叔也，

洵美且武[3]！

我叔骑马去野外，

巷里没人会骑马。

真的没人会骑马？

没人能够比过他，

他确实英俊力又大。

【注释】

[1]适：往。

[2]服马：乘马。

[3]武：英武。

大叔于田

【题解】

这篇和上篇是同一主题，都是赞美青年猎人的。所不同的是，《叔于田》内容比较单纯，而《大叔于田》不仅篇幅较长，打猎场面更为宏大，描写也更为细致生动。由诗句可看出，这位猎手是贵族，他善于驾驭车马，射箭技艺精湛，敢于徒手搏虎。还有些细节的描绘，如驾马控缰、射箭收箭、捉虎献虎、猎火熊熊等等，使人如亲临其境，使读者了解古代大规模狩猎的场面。这种铺叙的写法，对后世辞赋的影响很大，被认为是《长杨赋》《羽猎赋》之祖。对此诗主旨，《毛诗序》认为："《大叔于田》，刺庄公也。叔多才而好勇，不义而得众也。"此"叔"，即指庄公的弟弟共叔段。讽刺庄公不能管束其弟。方玉润赞同此说，他说："案此诗与前篇同为刺庄公纵弟游猎之作，但前篇虚写，此篇实赋；前篇私游，此篇从猎，而愈矜其勇也。"（《诗经原始》）也有人认为这首诗是赞美郑庄公的弟弟共叔段的。可备一说。

叔于田，	叔去打猎像出征，
乘乘马[1]。	驾着四马战车向前行。
执辔如组[2]，	手执缰绳如丝组，
两骖如舞[3]。	骖马奔驰如飞舞。
叔在薮[4]，	叔在野草繁茂处，
火烈具举[5]。	点燃猎火焰熊熊。
襢裼暴虎[6]，	赤膊徒步打老虎，
献于公所[7]。	收获猎物献公府。

将叔无狃[8]，　　劝叔不要太大意，

戒其伤女[9]！　　小心猛虎伤害你。

【注释】

[1]乘（chéng）乘（shèng）马：前一个“乘”，驾车，为动词。乘马，古代一车驾四马为一乘。

[2]辔（pèi）：马缰绳。如组：手握六条缰绳整齐如丝带。组，丝织的带子。

[3]骖：车辕两边的马。

[4]薮（sǒu）：低湿而多草木的地方。为野兽藏身之地。

[5]火烈：打猎时放火烧草，火焰炽烈。具举：同时烧起。

[6]襢裼（tǎn　xī）：脱衣露体。襢，通“袒”。这里指赤膊上阵。暴虎：空手搏虎。《毛传》：“暴虎，徒搏也。”

[7]公所：国君所住之地。

[8]狃（niǔ）：熟练。《毛传》：“狃，习也。”此劝叔不要因为熟练而麻痹大意。

[9]戒：警戒。女：汝，指叔。

叔于田，　　叔去打猎像出征，

乘乘黄[1]。	驾着黄马战车向前行。
两服上襄[2]，	两匹服马头上扬，
两骖雁行[3]。	两匹骖马如雁行。
叔在薮，	叔在野草繁茂处，
火烈具扬。	猎火随风更熊熊。
叔善射忌[4]，	叔的射艺很高明，
又良御忌[5]。	驾车技巧更出众。
抑磬控忌[6]，	时而勒住狂奔马，
抑纵送忌[7]。	时而纵马任驰骋。

【注释】

[1]黄：指黄马。

[2]两服：驾车四马，中央两匹马叫“服”。上襄：马头昂起。

[3]雁行：骖马比服马稍后，排列如雁飞之行列。

[4]忌：语尾助词。

[5]良御：善于驾车。

[6]抑：发语词，含有“忽而”之意。磬控：弯腰勒马。

[7]纵送：纵马快跑。

叔于田，	叔去打猎像出征，
乘乘鸨[1]，	驾着杂色马车跑不停。
两服齐首[2]，	中间服马齐头进，
两骖如手[3]。	骖马如手自主行。
叔在薮，	叔在野草繁茂处，
火烈具阜[4]。	猎火熊熊烧得凶。
叔马慢忌，	叔的奔马渐渐慢，
叔发罕忌[5]。	叔的射箭渐稀罕。
抑释掤忌[6]，	打开箭筒放入箭，
抑鬯弓忌[7]。	收弓装入袋里边。

【注释】

[1]鸨（bǎo）：黑白杂色的马。一说黑色的马。

[2]齐首：齐头并进。

[3]如手：指驾驭骖马技术娴熟，如两手左右自如。

[4]阜（fù）：旺盛。

[5]发罕：发箭稀少。

[6]释掤（bīng）：这里指揭开箭筒收拾箭。释，开。掤，箭筒盖

子。

[7]鬯（chàng）弓：将弓放入袋子。鬯，即盛弓的袋子，这里作动词。指用袋子盛。

清人

【题解】

这首诗是讽刺郑国驻扎在清邑的部队及其统帅高克的。郑国大夫高克好利而不顾其君，郑文公厌恶他。公元前660年12月，狄人入侵卫国，郑文公遂令高克率领清邑之兵驻扎在黄河北岸防御。过了很长时间，文公也不调军队回来。清邑之师滞留边境，无所事事，玩乐遨游，军纪败坏，终于溃散。高克奔逃陈国避难。郑国诗人因赋此诗。《左传·闵公二年》说："郑人恶高克，使帅师次于河上，久而弗召。师溃而归，高克奔陈。郑人为之赋《清人》。"这就是关于《清人》篇最早的记载。

清人在彭[1]，	清邑军队驻彭城，
驷介旁旁[2]。	驷马披甲真威风。
二矛重英[3]，	两矛装饰重璎珞，
河上乎翱翔[4]。	黄河边上似闲庭。

【注释】

[1]清人：清邑之人。这里指高克及其所率领的士兵。清邑，卫国邑名。彭：与下文“消”“轴”皆地名，都在黄河边上。

[2]驷介：披甲的四匹马。介，甲。旁旁：同“彭彭”，马强壮有力貌。或以为行走、奔跑貌。

[3]二矛：插在车子两边的矛。重：重叠。英：矛上的缨饰。

[4]翱翔：闲散无事，驾着战车游逛。与下文的“逍遥”同。

清人在消，	清邑军队驻在消，
驷介麃麃[1]。	驷马披甲威又骄。
二矛重乔[2]，	两矛装饰野鸡毛，
河上乎逍遥。	黄河边上自逍遥。

【注释】

[1]麃麃（biāo）：雄健威武貌。

[2]乔：矛上装饰的野鸡羽毛。

清人在轴，	清邑军队驻在轴，
驷介陶陶[1]。	驷马披甲任疾跑。
左旋右抽[2]，	左转身子右拔刀，

中军作好[3]。　　　　　　　　　　军中好像准备好。

【注释】

[1]陶陶：和乐貌。一说马疾驰之貌。

[2]左旋：向左边旋转。右抽：右手抽兵器。

[3]中军：即“军中”。作好：做好表面工作。指装样子，不是真要抗拒敌人。

羔裘

【题解】

这是一首赞美郑国一位正直官吏的诗。首章赞美其忠于职守，二章赞美其勇武正直，三章赞美其才能出众。且连用三个“兮”字，加强了诗的感情色彩。《左传·昭公十六年》：郑六卿饯韩宣子（名起）于郊，“子产赋郑之《羔裘》，宣子曰：‘起不堪也。’”韩宣子对这样的评价辞不敢当，可见此诗是赞美优秀官吏的。旧说这是讽刺郑国朝廷无贤臣的。《毛诗序》：“《羔裘》，刺朝也。言古之君子以风其朝也。”《郑笺》：“郑自庄公而贤者陵迟，朝无忠正之臣，故刺之。”从诗的内容看，看不出讽刺意味。

羔裘如濡[1]，　　　　　　　　　　穿着润泽羔皮袄，

洵直且侯[2]。　　　　　　　　　　为人正直又美好。

彼其之子，　　就是这样一个人，

舍命不渝[3]。　　不怕牺牲为君劳。

【注释】

[1]羔裘：羊羔皮制的皮袄。濡：润泽。形容羔裘柔软有光泽。

[2]洵：确实。直：正直。侯：美。

[3]舍命：舍弃生命。不渝：不变。

羔裘豹饰[1]，　　穿着豹饰羔皮袍，

孔武有力[2]。　　高大有力为人豪。

彼其之子，　　就是这样一个人，

邦之司直[3]。　　国家司直当得好。

【注释】

[1]豹饰：用豹皮装饰羔裘的边袖。

[2]孔武：特别勇武。孔，甚。

[3]司直：主持正直。古有司直之官。

羔裘晏兮[1]，　　羊羔皮袄真光鲜啊，

三英粲兮。 素丝装饰更灿烂啊。

彼其之子， 就是这样一个人，

邦之彦兮[2]。 国家杰出的人选啊。

【注释】

[1]晏：鲜艳或鲜明的样子。

[2]彦（yàn）：美士。指贤能之人。

遵大路

【题解】

关于此诗，历来有多种说法。《毛诗序》说：“《遵大路》，思君子也。庄公失道，君子去之，国人思望焉。”意思是说郑国人思念贤人的。朱熹《诗集传》说：“淫妇为人所弃，故于其去也，揽其袪而留之曰：‘子无恶我而不留，故旧不可以遽绝也。’宋玉赋有‘遵大路兮揽子袪’之句，亦男女相说之词也。”朱熹把遭弃的妇女说成“淫妇”，这是封建道学家的观念。我们认为这是遭遗弃妇女唱的一首哀歌。诗的语言自然流畅，朴实无华。读此诗，仿佛看到她苦苦哀求的样子，引起我们深深地同情。

遵大路兮[1]， 沿着大路跟你走啊，

双手拽住你衣袖啊。

掺执子之袪兮[2]，	
无我恶兮[3]，	千万不要讨厌我啊，
不寁故也[4]。	别忘故情把我丢啊。

【注释】

[1]遵：沿着。

[2]掺（shǎn）：拉住，抓住。袪（qū）：衣袖。

[3]无我恶：不要以我为恶（丑）。一说“恶”意为“讨厌”。

[4]寁（zǎn）：去。即丢弃、忘记的意思。故：故旧，旧情。

遵大路兮，	沿着大路跟你走啊，
掺执子之手兮。	紧紧握住你的手啊。
无我魗兮[1]，	千万别嫌我长得丑啊，
不寁好也。	别忘多年相好把我丢啊。

【注释】

[1]无我魗：不要以我为丑。魗，同“丑”。

女曰鸡鸣

【题解】

此诗通过夫妻对话的形式，表现了和睦的家庭生活以及夫妻间真挚的爱情。从这些生动的对话中，我们看到了一幅静谧乡野优美的晨景，也看到了古代一个恩爱和谐的小家庭。诗中除夫妇二人对话，还有诗人旁白，使整首诗如同一幕短剧，读者会感到生动逼真，情趣盎然。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人述贤夫妇相警戒之辞。"称"贤夫妇"很对，但看不出"相警戒之辞"。闻一多说："《女曰鸡鸣》，乐新婚也。"（《风诗类钞》）有一定道理。即使不是新婚，也写的是年轻夫妻的家庭生活。

女曰："鸡鸣。"	女子说："鸡已叫了。"
士曰："昧旦[1]。"	男子说："天快亮了。"
"子兴视夜[2]，	"你快起来看天空，
明星有烂[3]。"	启明星儿亮晶晶。"
"将翱将翔，	"鸟儿空中正飞翔，
弋凫与雁[4]。"	射点鸭雁给你尝。"

【注释】

[1]昧旦：黎明时分。

[2]兴：起来。

[3]有烂：即"烂烂"，明亮的样子。

[4]弋（yì）：古代用生丝做线，系在箭上射鸟，叫作“弋”。

“弋言加之[1]，	“射中鸭雁拿回家，
与子宜之[2]。	做成菜肴味道香。
宜言饮酒，	就着美味来饮酒，
与子偕老。	恩爱生活百年长。
琴瑟在御[3]，	你弹琴来我鼓瑟，
莫不静好[4]。”	夫妻安好心欢畅。”

【注释】

[1]加：射中。

[2]宜：据《尔雅》：“肴也。”即菜肴，此处作动词用，指烹调菜肴。

[3]御：用。此处是弹奏的意思。古代常用琴瑟的合奏象征夫妇同心和好。

[4]静好：安好。

“知子之来之[1]，	“知你对我真关怀，
杂佩以赠之[2]。	送你杂佩表我爱。

知子之顺之[3]，　　知你对我多温柔，

杂佩以问之[4]。　　送你杂佩表我情。

知子之好之，　　知你对我情义深，

杂佩以报之[5]。”　　送你杂佩表我心。”

【注释】

[1]来：关怀。

[2]杂佩：用多种珠玉做成的佩饰。

[3]顺：柔顺。

[4]问：赠送。

[5]报：赠物报答。

有女同车

【题解】

这是一首贵族男女的恋歌。此诗主要描写与男子共同乘车的姑娘外表和内在的美，女子可能是男子正在迎娶的新娘，从美丽的容颜、轻盈的体态、娴雅的举止、精致的佩饰、美好的声誉，活画出一位出众的美女形象。《神女赋》“婉若游龙乘云翔”，《洛神赋》“若将飞而未翔”，“翩若惊鸿”等名句，似皆从此脱化而出。《毛诗序》说：“《有女

同车》，刺忽也。郑人刺忽之不昏于齐。”忽，即郑昭公，他拒绝娶齐侯的女儿文姜，失去与大国联姻的机会，致使孤立无援，最后被其弟发动政变夺了君位。从诗的内容，看不出和忽有什么关系，因此不采纳此说。

有女同车[1]，	姑娘和我同乘车，
颜如舜华[2]。	容貌就像花一样。
将翱将翔[3]，	体态轻盈如飞鸟，
佩玉琼琚[4]。	珍贵佩玉泛光芒。
彼美孟姜[5]，	她是美丽姜姑娘，
洵美且都[6]。	举止娴雅又大方。

【注释】

[1]同车：同乘一车。

[2]舜华：木槿花。今名牵牛花。

[3]翱、翔：飞翔。形容女子步履轻盈。一说遨游徘徊。

[4]琼琚：指珍美的佩玉。

[5]孟姜：姜姓长女。美人的代称，非实指。

[6]都：娴雅，美。

有女同行，　　姑娘和我同路行，

颜如舜英[1]。　　容颜就像木槿花。

将翱将翔，　　体态轻盈像鸟翔，

佩玉将将[2]。　　佩玉锵锵悦耳响。

彼美孟姜，　　美丽姑娘她姓姜，

德音不忘[3]。　　美好声誉人难忘。

【注释】

[1]英：花。

[2]将将：即“锵锵”，佩玉相碰的声音。

[3]德音：美好声誉。

山有扶苏

【题解】

这是一首男女恋爱时女子戏谑男子的诗。女子说：我本来要找个美男子，结果却结识了你这个傻瓜蛋。戏谑中含着深情，被谑者不仅不恼，还感到愉快幸福，这正是男女之情不可言传处，也是在我们身边常发生的事。正如高亨说：“此乃女子戏弄她的恋人的短歌，笑骂之中含蕴着爱。”《毛诗序》说：“《山有扶苏》，刺忽也。所美非美

然。”《郑笺》：“言忽所美之人实非美人。”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小序》谓‘刺忽’，无据”。确实，诗中看不到丝毫刺忽的影子。

山有扶苏[1]，	山上扶苏枝茂盛，
隰有荷华[2]。	湿地荷花粉又红。
不见子都[3]，	看到的不是美男子，
乃见狂且[4]！	却是你这小子傻又疯。

【注释】

[1]扶苏：木名，又名朴樕。

[2]隰（xí）：下湿曰“隰”，即泽地。荷华：即莲花。

[3]子都：郑国美男子。《孟子》：“至于子都，天下莫不知其姣者也。”后成为美男子的通称。

[4]狂且（jū）：狂行拙钝，疯癫愚蠢。

山有乔松[1]，	山上长着高大的松，
隰有游龙[2]。	湿地马蓼开花红。
不见子充[3]，	看到的不是美男子，
乃见狡童[4]。	却是你这滑头小狡童。

【注释】

[1]乔松：高大的松树。乔，高。

[2]游龙：草名。一名马蓼。

[3]子充：与“子都”同为美男子的通称。

[4]狡童：犹“狂童”。

萚兮

【题解】

这是一首男女唱和的诗。女子先唱，然后男子接着合唱，犹如现在少数民族青年男女的对歌。由于此诗非常简洁短小，歧说也非常之多。有认为这是大臣相约以谋国难之诗，有以为是大夫倡乱谋篡相互响应之作，又以此为避祸逃难或及时行乐的诗，还有以此为淫诗。此皆捕风捉影之说，毫无根据。

萚兮萚兮[1]，	落叶落叶啊往下掉，
风其吹女[2]。	秋风吹你轻轻飘。
叔兮伯兮，	诸位欢聚的小伙子啊，
倡予和女[3]。	我先唱啊你和调。

【注释】

[1]萚（tuó）：落叶。

[2]女：你，指树叶。

[3]倡：同“唱”。和：和唱，伴唱。

萚兮萚兮，	落叶落叶啊往下掉，
风其漂女[1]。	秋风吹你轻轻飘。
叔兮伯兮，	诸位欢快小伙子啊，
倡予要女[2]。	我先唱啊你和调。

【注释】

[1]漂：同“飘”，吹动。

[2]要：相约。

狡童

【题解】

这是一首热烈的情歌。一个姑娘爱上一个英俊的小伙子，她直率而大胆地向他表达了爱慕和追求之情。也有人认为是一首表现夫妻或情人间发生情感风波的诗作，男女主人公闹别扭，女人为此吃不下、睡不

着，说明二人依然是有感情的，可能不久就会和好。这是生活中经常发生的事。还有人认为这是一首女子失恋的诗歌。

彼狡童兮[1]，	那个可爱的小伙子啊，
不与我言兮。	为何不和我说话啊？
维子之故[2]，	因为你的缘故，
使我不能餐兮。	使我饭都吃不下啊。

【注释】

[1]狡：通“姣”，美好。一说为“狡猾”，如口语说“滑头”之类，是戏谑之言。

[2]维：为。

彼狡童兮，	那个可爱的小伙子啊，
不与我食兮。	为何不与我共餐啊。
维子之故，	因为你的缘故，
使我不能息兮[1]。	使我觉都睡不安啊。

【注释】

[1]息：寝息。

褰裳

【题解】

这是一首女子戏谑情人的情诗。诗中女主人公虽用责备的口气指责男子的感情不够热烈，实则表现出女子对男子感情的真诚、执着和热烈，而且表达得大方、自然而又朴实巧妙，正如郑振铎所说：“写得很倩巧，很婉秀，别饶一种媚态，一种美趣。”（《插图本中国文学史》）此诗以独白的方式铺陈其事，叙事中又有抒情，又含笑谑，迂回曲折，跌宕多姿，表达其微妙的内心情感。

子惠思我[1]，	你若爱我想念我，
褰裳涉溱[2]。	赶快提起衣裳蹚过溱水河。
子不我思[3]，	你若不再想念我，
岂无他人？	难道没有别人来找我？
狂童之狂也且[4]！	你这个傻里傻气的傻哥哥！

【注释】

[1]惠：爱。

[2]褰（qiān）：提起。裳：裙衣。溱（zhēn）：郑国河名。

[3]不我思：即“不思我”。

[4]童：愚昧。且（jū）：语气词。

子惠思我，	你若爱我想念我，
褰裳涉洧[1]。	赶快提起衣裳蹚过洧水河。
子不我思，	你若不再想念我，
岂无他士？	难道没有别的少年哥？
狂童之狂也且！	你这个傻里傻气的傻哥哥！

【注释】

[1]洧（wěi）：郑国河名。

丰

【题解】

这是一首女子后悔没有和未婚夫结婚的诗。可能女子临嫁时突遭变故，以致未能成婚。她很苦恼后悔，希望那男子再来亲迎。方玉润则认为此诗是“悔仕进不以礼也”，“世道衰微，贤人君子隐处不仕。朝廷初或以礼往聘，不肯速行，后被敦迫，驾车就道。不能自主，发愤成吟”，“不敢显言贾祸，故借昏女为辞”（《诗经原始》）。但从内容看，还是讲的男女婚姻之事。

子之丰兮[1]，	难忘你人物好丰采，
俟我乎巷兮[2]。	你曾在巷中久等待。
悔予不送兮[3]。	没跟你走悔不该。

【注释】

[1]丰：丰满、容颜美好貌。

[2]俟：待，等候。巷：《毛传》："巷，门外也。"一说里中道，即今所谓的胡同。

[3]予：我，此处当是指"我家"。送：送女出嫁。将女儿交给来亲迎的女婿同往夫家。

子之昌兮[1]，	难忘你健美好身材，
俟我乎堂兮[2]，	你曾在堂中久等待，
悔予不将兮[3]。	没和你同去悔不该。

【注释】

[1]昌：体魄健美。

[2]堂：客堂，厅堂。

[3]将：送。一说顺从、随行之意。

衣锦褧衣[1]，	锦缎衣服身上穿，
裳锦褧裳。	外面罩着锦绣衫。
叔兮伯兮[2]，	叔呀伯呀赶快来，
驾予与行[3]！	驾车接我同回还。

【注释】

[1]衣锦褧（jiǒng）衣：锦褧衣，古代女子出嫁时穿的锦缎制的罩衣。句首“衣”字与下句首“裳”字，都是动词。

[2]叔、伯：指男方来迎亲的人。《毛传》：“叔、伯，迎己者。”

[3]驾：驾车。古时结婚有亲迎礼，男子驾车至女家，亲自迎接女子上车，一起回夫家。这是女子呼男子为己备车。

裳锦褧裳，	外面罩着锦绣衫，
衣锦褧衣。	锦缎衣服里面穿。
叔兮伯兮，	叔呀伯呀赶快来，
驾予与归[1]。	驾车接我同归还！

【注释】

[1]归：指嫁归于男子之家。

东门之墠

【题解】

这是一首男女唱和的恋歌。诗共两章，上章为男子唱，下章为女子对答。《毛诗序》说："《东门之墠》，刺乱也。男女有不待礼而相奔者也。"《郑笺》："此女欲奔男之辞。"仔细推敲诗意，并无淫奔之意，而如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所说："言我岂不思为尔室家，但子不来就我，以礼相近，则我无由得往耳。"这位女子还是比较矜持的，也是希望以礼相见的。此诗虽短短两章，但有情有景，有怨有慕，我们仿佛看到女家那宽敞的东门外广场，山坡上生长的茜草，还有在栗树边上和睦一家人的屋舍。

东门之墠[1]，	东门外面多宽敞，
茹藘在阪[2]。	茜草生长山坡上。
其室则迩[3]，	你家离我这么近，
其人甚远。	人儿仿佛在远方。

【注释】

[1]东门：指城东门。墠（shàn）：平坦之地。

[2]茹藘（lǘ）：又名茜草、牛蔓。根色黄赤，可以做红色染料。阪：土坡。

[3]迩：近。

东门之栗[1]，	东门城外栗树下，
有践家室[2]。	那里有家好人家。
岂不尔思？	难道我不思念你？
子不我即[3]。	你不找我实在傻。

【注释】

[1]栗：栗树。

[2]践：善。《韩诗》作“靖”，训“宁静”。

[3]即：就，接近。

风雨

【题解】

这是写妻子和久别丈夫重逢的诗。诗人用即景抒情的手法，表达了妻子见到丈夫时那种喜出望外的无比喜悦之情。它采用了《诗经》常用的一唱三叹、反复吟咏的形式，但这吟咏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达情更为充分，诗味更加深长。如“风雨凄凄”“风雨潇潇”“风雨如晦”，不仅描绘了寒凉阴暗的天气状况，也衬托出人物心情的变化。“云胡不夷”“云胡不瘳”“云胡不喜”三句，表现了从心绪烦乱不平，到想念几乎致病，

以至失望愁苦，到欢喜无限的心路历程，语句简略而意蕴无穷。《毛诗序》说：“《风雨》，思君子也。乱世则思君子不改其度焉。”《郑笺》：“兴者，喻君子虽居乱世，不变改其节度。……鸡不为如晦而止不鸣。”这样来看，“风雨”就不是只指天气，而是成为乱世的象征，“鸡鸣”就象征君子不改其度。《序》的解释只说对了一半，即“思君子”，而“不改其度”则是曲解诗意。但这一理解对后世影响却很大，“风雨”之句也成为后人经常使用的名句。很多文人用处“风雨如晦”之境，仍要“鸡鸣不已”来自我激励。

风雨凄凄[1]，	风雨交加冷凄凄，
鸡鸣喈喈[2]。	鸡儿寻伴鸣叽叽。
既见君子，	终于看见丈夫归，
云胡不夷[3]？	烦乱思绪怎不息？

【注释】

[1]凄凄：寒凉。

[2]喈喈（jiē）：鸡呼伴的叫声。

[3]云：语助词。胡：怎么，为什么。夷：平。此指心情从焦虑到平静。

风雨潇潇[1]，	风狂雨骤声潇潇，

鸡鸣胶胶[2]。 鸡儿寻伴声胶胶。

既见君子， 终于看见丈夫归，

云胡不瘳[3]？ 相思之病怎不消？

【注释】

[1]潇潇：形容风急雨骤。

[2]胶胶：鸡呼伴的叫声。

[3]瘳（chōu）：病愈。

风雨如晦[1]， 风雨连连天昏濛，

鸡鸣不已。 鸡儿报晓鸣不停。

既见君子， 终于看见丈夫归，

云胡不喜？ 心里怎能不高兴？

【注释】

[1]晦：昏暗。

子衿

【题解】

这是一首女子唱的恋歌。歌者热恋着一位青年，他们相约在城阙见面。但久等不至，女子望眼欲穿，焦急地来回走动，埋怨情人不来赴约。更怪他不捎信来，于是唱出“一日不见，如三月兮”的无限情思。《毛诗序》说：“《子衿》，刺学校废也。乱世则学校不修焉。”但诗中看不出“学校废”的迹象，可见《毛序》只据“青衿”一词曲解了此诗。但这一解释影响很大，后来“青衿”就成了读书人的代称。

青青子衿[1]，	衣领青青好青年，
悠悠我心[2]。	我心悠悠总思念。
纵我不往，	纵然我没去找你，
子宁不嗣音[3]？	怎不给我把信传？

【注释】

[1]青衿（jīn）：古代学生穿的服装。衿，衣领。

[2]悠悠：忧思不断的样子。

[3]嗣音：寄音讯。嗣，通“贻”，寄。

青青子佩，	佩带青青好青年，
悠悠我思。	我心无时不思念。
纵我不往，	纵然我没去找你，
子宁不来？	怎不和我来相见？

挑兮达兮[1]， 走来走去多少趟，

在城阙兮[2]。 城门楼上久张望。

一日不见， 一天没和你见面，

如三月兮。 好像三月那样长。

【注释】

[1]挑、达：来回走动的样子。挑，也作“佻”。

[2]城阙：城门楼。

扬之水

【题解】

这首诗的主题颇难确解。有认为是写夫妻离别之际，丈夫嘱咐妻子的诗。闻一多《风诗类钞》说“将与妻别，临行慰勉之词也”。方玉润认为是兄弟二人相互劝勉的诗，《诗经原始》说：“此诗不过兄弟相疑，始因谗间，继乃悔悟，不觉愈加亲爱，遂相劝勉。”朱熹《诗集传》说：“淫者相谓。”即男女相诫不听信谗言。我们认为闻一多所解更切合诗意。

扬之水[1]， 小河流水细又弯，

不流束楚[2]。　　一捆荆条能搁浅。

终鲜兄弟[3]，　　家里本来少兄弟，

维予与女。　　只有你我相依伴。

无信人之言，　　不要轻信别人言，

人实迂女[4]。　　他们实想把你骗。

【注释】

[1]扬之水：小水沟。

[2]束楚：一捆荆条。

[3]终：既。鲜：少。

[4]迂：通“诳”，欺骗。

扬之水，　　小河流水细悠悠，

不流束薪。　　一捆柴薪漂不走。

终鲜兄弟，　　家里本来兄弟少，

维予二人。　　只我二人相依靠。

无信人之言，　　不要轻信别人言，

人实不信[1]。　　他们实在信不着。

【注释】

[1]不信：不可信。

出其东门

【题解】

这是一位男子表示对爱恋对象（一说指他的妻子）专一不二的诗。朱熹对此诗作者的专一态度十分赞赏，他说：“人见淫奔之女而作此诗。以为此女虽美且众，而非我思之所存，不如己之室家，虽贫且陋，而聊可自乐也。是时淫风大行，而其间乃有如此之人，亦可谓能自好而不为习俗所移矣。”（《诗集传》）还进一步评价说：“此诗却是个识道理人作，郑诗虽淫乱，此诗却如此好。”（《朱子语类》）有著者说朱熹“斥此诗为淫奔”，理解有误。这首诗朴素无华，明白如话。颂扬了对待爱情的正确态度，对那些喜新厌旧，见异思迁的人也是曲折婉转的批评。

出其东门[1]，	出了城东门，
有女如云[2]。	女子多如云。
虽则如云，	虽然多如云，
匪我思存[3]。	不是我心上人。
缟衣綦巾[4]，	身着白衣绿裙人，
聊乐我员[5]。	才让我快乐又亲近。

【注释】

[1]东门：是郑国游人云集的地方。

[2]如云：比喻女子众多。

[3]思存：思念。

[4]缟（gǎo）：白色。綦（qí）：苍艾色。巾：头巾，一说围裙。此为贫家女服饰。

[5]聊：且。员：友，亲爱。一说语助词。此句《韩诗》作“聊乐我魂”，魂，精神。可参看。

出其闉阇[1]，	出了外城门，
有女如荼[2]。	女子多如花。
虽则如荼，	虽然多如花，
匪我思且[3]。	不是我爱的人。
缟衣茹藘[4]，	身着白衣红佩巾，
聊可与娱。	才让我喜爱又欢欣。

【注释】

[1]闉阇（yīn dū）：城门外的护门小城，即瓮城门。

[2]荼（tú）：白茅花。这里用来比喻女子众多。

[3]思且（jū）：思念，向往。且，“徂”之假借，和“存”同义。一说语助词。

[4]茹藘（lǘ）：茜草，可作红色染料。此指红色佩巾。

野有蔓草

【题解】

这是一首轻快的情歌。在一个露珠未干的早上，一对男女青年在田间路上不期而遇。也许他们早就心心相印，也许这是第一次相见，但他们相互倾心，欣喜之情难以抑制，于是就产生了这首清新别致的情歌。《毛诗序》说：“《野有蔓草》，思遇时也。君之泽不下流，民穷于兵革，男女失时，思不期而遇焉。”《郑笺》：“蔓草而有露，谓仲春之时，草始生，霜为露也。《周礼》：仲春之月，令会男女之无夫家者。”指出了时间和背景。春秋时期，战争频繁，人口减少，为了增加人口，统治者允许大龄未婚男女在仲春相会。欧阳修《诗本义》说：“男女昏聚失时，邂逅相遇于野草之间。”准确地指出此诗主旨。

野有蔓草[1]，	野草蔓蔓连成片，
零露漙兮[2]。	草上露珠亮闪闪。
有美一人，	有位美女路上走，
清扬婉兮[3]。	眉清目秀美又艳。

邂逅相遇[4]，	不期相遇真正巧，
适我愿兮[5]。	正好适合我心愿。

【注释】

[1]蔓草：蔓延的草。

[2]零：降落。漙（tuán）：露水多的样子。

[3]清扬：眉清目秀的样子。婉：美好。

[4]邂逅：不期而遇。

[5]适：适合。

野有蔓草，	野草蔓蔓连成片，
零露瀼瀼[1]。	草上露珠大又圆。
有美一人，	有位美女路上走，
婉如清扬。	眉清目秀美容颜。
邂逅相遇，	不期相遇真正巧，
与子偕臧[2]。	与她幽会两心欢。

【注释】

[1]瀼瀼（ráng）：露水多的样子。

[2]偕臧：一同藏起来。臧，同“藏”。

溱洧

【题解】

这是描写郑国三月上巳日青年男女在溱水和洧水岸边游春的诗。当时的风俗，三月上巳日这天，人们要在东流水中洗去宿垢，祓除不祥，祈求幸福和安宁。男女青年也借此机会互诉心曲，表达爱情。此诗就再现了当时的热烈场面。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韩诗曰：《溱与洧》，说人也。郑国之俗，三月上巳之日于两水上，招魂续魄，拂除不祥，故诗人愿与所说者同往观也。”此诗就描写了这一节日的盛况。

溱与洧[1]，	溱水洧水长又长，
方涣涣兮[2]。	河水流淌向远方。
士与女[3]，	男男女女城外游，
方秉蕑兮[4]。	手拿蕑草求吉祥。
女曰：“观乎？”	姑娘说：“咱们去看看。”
士曰：“既且[5]。”	小伙说：“我已去一趟。”
“且往观乎？”	“再去一趟又何妨？”
洧之外，	洧水边，河岸旁，
洵訏且乐[6]。	地方热闹又宽敞。

维士与女，　　男女结伴一起逛，

伊其相谑[7]，　　相互戏谑喜洋洋，

赠之以勺药。　　赠朵芍药毋相忘。

【注释】

[1]溱、洧：郑国两条河名。

[2]涣涣：水流盛大貌。

[3]士与女：指春游的男男女女。下句的“女”“士”，指某个女子和男子。

[4]方：正。秉：执，拿。蕑（jiān）：一种香草。

[5]既且：已经去了。且，“徂”的假借，去，往。

[6]洵訏（xún xū）：实在宽广。洵，实在。訏，大。

[7]伊：语助词。相谑：相互调笑。

溱与洧，　　溱水洧水长又长，

浏其清矣[1]。　　河水洋洋真清亮。

士与女，　　男男女女城外游，

殷其盈矣[2]。　　游人如织闹嚷嚷。

女曰：“观乎？”	姑娘说：“咱们去看看。”
士曰：“既且。”	小伙说：“我已去一趟。”
“且往观乎？”	“再去一趟又何妨？”
洧之外，	洧水边，河岸旁，
洵訏且乐。	地方热闹又宽敞。
维士与女，	男女结伴一起逛，
伊其将谑，	相互嬉戏喜洋洋，
赠之以勺药。	赠朵芍药表情长。

【注释】

[1]浏：水清亮。

[2]殷：众多。盈：满。

齐风

“齐风”是齐国的诗歌。齐国国土在今山东淄博一带。周武王灭商后，封功臣姜太公于齐，都于营丘（即今临淄）。其地濒临大海，通鱼盐之利，所以“其俗弥侈”。其诗也有舒缓、清绮之风。齐地又面山，民多狩猎，有尚武精神，诗中也有这方面的内容。还有婚姻恋爱及反映士大夫家庭生活方面的诗。故季札论乐，谓齐风“泱泱乎，大风也哉”。《乐记》也云：“温良而能断者宜歌齐。”今存诗十一篇。

鸡鸣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催促丈夫早起上朝的诗。全诗以对话形式展开，创意新颖，构思巧妙，好像一出小品，活画出一个贪恋床衾的官吏形象。这样的懒官怎能治理好国家！

“鸡既鸣矣，	“你听公鸡已叫鸣，
朝既盈矣[1]。”	大臣都已去朝廷。”
“匪鸡则鸣[2]，	“不是公鸡在叫鸣，
苍蝇之声。”	是那苍蝇嗡嗡声。”

【注释】

[1]盈：满。此指大臣上朝。

[2]匪：同“非”，不是。

“东方明矣，
朝既昌矣[1]。”
“匪东方则明，
月出之光。”

“你看东方现光明，
朝会大臣已满廷。”
“不是东方现光明，
那是月光闪盈盈。”

【注释】

[1]昌：盛。仍指朝堂人多。

“虫飞薨薨[1]，
甘与子同梦。”
“会且归矣，
无庶予子憎[2]。”

“你听虫飞声嗡嗡，
甘愿与你同入梦。”
“朝会大臣要回家，
千万别说你坏话。”

【注释】

[1]薨薨（hōng）：虫飞声。

[2]无庶予子憎：这句话的意思是，希望不要招来别人对你的憎恨。无庶，“庶无”的倒文，希望之意。憎，憎恶，讨厌。

还

【题解】

这是一首猎人互相赞美的歌。齐地多山，民好狩猎，故对好猎手颇为赞许。此诗每章第一句四言，第二句七言，后两句六言，每句后都用“兮”字结尾，读起来轻快爽利，犹如猎人矫健的身手。方玉润《诗经原始》引章潢评论说：“‘子之还兮’，己誉人也；‘谓我儇兮’，人誉己也；‘并驱’，则人己皆与有能也。”又说：“寥寥数语，自具分合变化之妙。猎固便捷，诗也轻利，神乎技矣。”

子之还兮[1]，	你的猎技真优秀啊，
遭我乎猺之间兮[2]。	和我相遇猺山谷啊。
并驱从两肩兮[3]，	并马追赶两头猪啊。
揖我谓我儇兮[4]。	作揖夸我好身手啊。

【注释】

[1]还：敏捷，灵便。

[2]遭：遇见。乎：于。猺（náo）：山名，在齐国临淄县南。

[3]并驱：并马驰驱。从：追逐。肩：通“豜（jiān）”，三岁豕，这里泛指大兽。

[4]揖：拱手作揖行礼。儇（xuān）：轻便敏捷。

子之茂兮[1]，	你的骑射真精湛啊，
遭我乎猺之道兮。	和我相遇猺山间啊。
并驱从两牡兮[2]，	并肩追逐两公猪啊，
揖我谓我好兮。	作揖夸我技不凡啊。

【注释】

[1]茂：美。此处言才艺之美。

[2]牡：雄性的兽。

子之昌兮[1]，	你身健壮英姿发啊，
遭我乎猺之阳兮。	和我相遇山南坡啊。
并驱从两狼兮，	并马追赶两只狼啊，
揖我谓我臧兮[2]。	作揖夸我不寻常啊。

【注释】

[1]昌：英俊。《郑笺》：“昌，佼好貌。”

[2]臧：善。

著

【题解】

这是一首写新郎迎亲的诗。《毛诗序》说：“《著》，刺时也，时不亲迎也。”《郑笺》：“时不亲迎，故陈亲迎之礼以刺之。”朱熹《诗集传》说：“东莱吕氏（吕祖谦）曰：‘昏礼，婿往妇家亲迎，既奠雁，御轮而先归，俟于门外，妇至则揖以入。时齐俗不亲迎，故女至婿门，始见其俟己也。’”据此，新郎等待新娘是在男方家的门间、庭院、中堂。此诗共三章，每章三句，只换了三个字，就表现出新娘出嫁的喜悦和对新郎的满意及赞许。

俟我于著乎而[1]，	新郎等我大门间呀，
充耳以素乎而[2]，	充耳系着白丝线呀，
尚之以琼华乎而[3]。	缀着美玉光灿灿呀。

【注释】

[1]俟：等待。著：门与屏风之间的地方。乎而：语助词。

[2]充耳：又叫塞耳，古代男子的一种冠饰，挂在冠的两旁，丝线下

面缀玉，垂于两鬓正当两耳处。素：白色，这里指悬充耳的丝色，下“青”“黄”同。

[3]尚：加。琼华：美石似玉者。一说红色的玉。下两章的“琼莹”和“琼英”意同。

俟我于庭乎而[1]，	新郎等我庭院中呀，
充耳以青乎而，	充耳系着青丝绳呀，
尚之以琼莹乎而。	上面宝玉亮晶晶呀。

【注释】

[1]庭：中庭。在大门之内，寝门之外。

俟我于堂乎而[1]，	新郎等我在中堂呀，
充耳以黄乎而，	充耳丝绳色金黄呀，
尚之以琼英乎而。	上面宝玉放光芒呀。

【注释】

[1]堂：庭堂。

东方之日

【题解】

这是一首婚礼之歌。可能是举行婚礼时唱的，是以新郎的口吻来夸赞新娘的。一说这是女子追求男子的诗，仔细读来，似乎不像。女子追求男子，不仅登堂入室，而且如此大胆欢快，还要形诸诗歌，这在古代是不可想象的。

东方之日兮[1]，	红红太阳出东方啊，
彼姝者子[2]，	有位美丽的好姑娘，
在我室兮。	她走进我的新房啊。
在我室兮，	她走进我的新房啊，
履我即兮[3]。	跟着我的足迹走啊。

【注释】

[1]日：喻女颜色盛美。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韩说曰：‘诗人言所说者颜色盛美，如东方之日。’”

[2]姝：美丽。

[3]履：踏，践。即：就。朱熹《诗集传》：“履，躡。即，就也。言此女躡我之迹而相就也。”此写新婚在室的情景。

东方之月兮，	月亮初升在东方啊，

彼姝者子，　　有位美丽的好姑娘，

在我闼兮[1]。　　她走进我的内房啊。

在我闼兮，　　她走进我的内房啊，

履我发兮[2]。　　跟着我的脚步走啊。

【注释】

[1]闼：门内。或以为内室。

[2]发：足，脚。

东方未明

【题解】

这是为朝廷服劳役的百姓写的一首怨苦之作。主人公为了应差，天不亮就得起床，急乱中错把裤子套在了头上，把脚伸进了袖筒。这个细节的描述，读来令人发笑，但这是辛酸的笑，是苦涩的笑。他为何这样慌张？因为必须快速去应差，不然则会受到责罚。即使如此，还要受监工的气，这是多么不公平啊！

东方未明，　　东方还没露亮光，

颠倒衣裳。　　颠倒穿衣慌又忙。

颠之倒之，　　慌忙哪知颠与倒，

自公召之。 只因公差来喊叫。

东方未晞[1]， 东方未明天色黑，

颠倒裳衣。 穿衣颠倒忙又急。

倒之颠之， 急忙哪知颠与倒，

自公令之。 只因公差在喊叫。

【注释】

[1]晞（xī）：拂晓，天明。

折柳樊圃[1]， 筑篱砍下柳树枝，

狂夫瞿瞿[2]。 监工在旁怒目视。

不能辰夜[3]， 不能按时睡个觉，

不夙则莫[4]。 早起晚睡真辛劳。

【注释】

[1]樊：篱笆。此处作动词用。

[2]狂夫：指监工者。瞿瞿：瞪视貌。

[3]辰：时。此指守时。

[4]夙：早。莫：同“暮”。

南山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齐襄公与其同父异母妹文姜淫乱行为的诗。《毛诗序》：“《南山》，刺襄公也。鸟兽之行，淫乎其妹。大夫遇是恶，作诗而去之。”据《左传·桓公十八年》记载：鲁桓公和夫人文姜一起入见齐襄公。发现齐襄公与文姜私通，非常生气。文姜把鲁桓公已知道他们私通的事告诉了襄公，齐襄公便派人暗杀了鲁桓公。后来文姜多次回齐国与襄公私通。这件丑事引起人们的极端憎恨，作了这首诗。此诗运用了大量比喻，以南山雄狐隐喻齐襄公淫妹，以冠屦上下各自成双比喻男女成双亦各有别，以种麻有垄比喻娶妻必告父母，以劈柴必须用斧比喻娶妻必须有媒人。这些比喻形象贴切，为诗篇增添了光彩。

南山崔崔[1]，	齐国南山高又高，
雄狐绥绥[2]。	雄狐跟在后面跑。
鲁道有荡[3]，	鲁国道路平坦坦，
齐子由归[4]。	文姜由此嫁鲁君。
既曰归止[5]，	既然已经嫁鲁君，
曷又怀止[6]？	为何怀念旧情人？

【注释】

[1]南山：齐国的南山，亦名牛山。崔崔：高大的样子。

[2]绥绥：相跟随的样子。陈奂《诗毛氏传疏》：“绥绥然相随之貌，以喻襄公之随文姜。”

[3]鲁道：从齐国通向鲁国的大道。有荡：即“荡荡”，平坦。

[4]齐子：齐侯之子，指鲁桓公的夫人文姜。由归：从这条大道出嫁到鲁国去。

[5]止：语助词。

[6]曷：何。怀：回来。

葛屦五两[1]，	葛布鞋儿双双放，
冠緌双止[2]。	帽带一对垂两旁。
鲁道有荡，	鲁国道路平坦坦，
齐子庸止[3]。	文姜出嫁走这方。
既曰庸止，	既然已做鲁夫人，
曷又从止[4]？	为何又把旧情温？

【注释】

[1]葛屦：葛麻编织的鞋。五两：指并排摆列。五，与“伍”通。

[2]冠緌（ruí）：帽子上的缨带。

[3]庸：用，由。

[4]从：跟从。

艺麻如之何[1]？　　农家怎样种好麻？

衡从其亩[2]。　　纵横耕耘有方法。

取妻如之何？　　要娶媳妇怎么办？

必告父母。　　必定先要禀父母。

既曰告止，　　既然已经禀父母，

曷又鞠止[3]？　　为啥还要放任她？

【注释】

[1]艺：种植。

[2]衡从：即“横纵”，东西为横，南北为纵。这里指耕治田地。

[3]鞠：穷。此处鞠有穷极之意，与下文“极”字意相同。

析薪如之何[1]？　　要劈柴火怎么办？

匪斧不克。　　没有斧子劈不好。

取妻如之何？　　要娶媳妇怎么办？

匪媒不得。　　没有媒人办不到。

既曰得止，　　既然已经娶到家，

曷又极止[2]？　　为何由她瞎胡闹？

【注释】

[1]析薪：劈柴。

[2]极：穷极，放任。

甫田

【题解】

此诗歧说颇多，一说是讽刺齐襄公的。《毛诗序》说：“《甫田》，大夫刺襄公也。无礼义而求大功，不修德而求诸侯，志大心劳，所以求者非其道也。”一说要人看明时势，循序渐进。朱熹《诗集传》说：“言无田甫田也，田甫田而力不给，则草盛矣。无思远人也，思远人而不至，则心劳矣。以戒时人厌小而务大，忽近而图远，将徒劳而无功也。”又说：“言总角之童，见之未久，而忽然戴弁以出者，非其躐等而强求之也，盖循其序而势有必至耳。此又以明小之可大，迩之可远，能循其序而修之，则可以忽然而至其极。若躐等而欲速，则反有所不达矣。”还有人认为这是思念远人的诗。

无田甫田[1]，　　不要耕种那甫田，

维莠骄骄[2]。	那里荒草一大片。
无思远人[3]，	不要想念远方人，
劳心忉忉[4]。	忧伤劳心实熬煎。

【注释】

[1]甫田：大块的田。田，音“佃”，耕治田地之意。

[2]莠：野草。骄骄：通“乔乔”，形容莠草挺出直上。

[3]远人：远方的人。

[4]劳：忧。忉忉：忧伤貌。

无田甫田，	不要耕种那甫田，
维莠桀桀[1]。	那里荒草无边缘。
无思远人，	不要思念远方人，
劳心怛怛[2]。	心中忧伤实难堪。

【注释】

[1]桀桀：高高挺立的样子。

[2]怛怛（dá）：悲痛的样子。

婉兮娈兮[1]，　　小时娇嫩又俊俏，

总角丱兮[2]。　　发结像对羊犄角。

未几见兮[3]，　　不久时候再相见，

突而弁兮[4]。　　突然戴上成人帽。

【注释】

[1]婉、娈：年少而美好貌。

[2]总角：古时男子未成年时，头发扎成羊角状。丱（guàn）：总角貌。

[3]未几：不久。

[4]弁（biàn）：帽子。古时男子二十而冠，表示已成人。

卢令

【题解】

这是一篇赞美年轻猎人的诗。《毛诗序》说：“《卢令》，刺荒也。襄公好田猎毕弋，而不修民事，百姓苦之，故陈古以风焉。”认为是讽刺齐襄公不修民事的。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与公无涉，亦无所谓‘陈古以风’意。盖游猎自是齐俗所尚，诗人即所见以咏之，词若欢美，意实讽刺，与《还》略同。”方氏所说近于诗意，但看不出讽刺之意。此诗仅二十四字，就勾勒出一个壮美、仁爱、勇武、多才的年

轻猎人带着心爱的猎犬打猎的情景，文字简练，形象生动。

卢令令[1]，	猎狗颈环铃铃响，
其人美且仁[2]。	猎人温厚又漂亮。

【注释】

[1]卢：猎犬。令令：猎狗脖子上挂铃的响声。

[2]仁：仁善。

卢重环[1]，	猎犬挂着子母环，
其人美且鬈[2]。	猎人长发飘又卷。

【注释】

[1]重环：又叫“子母环”，即大环套小环。

[2]鬈（quán）：形容头发卷曲的样子。

卢重鋂[1]，	猎犬挂着俩铜环，
其人美且偲[2]。	猎人健美又能干。

【注释】

[1]重鋂（méi）：一个大环套着两个小环。

[2]偲（cāi）：多才。

敝笱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鲁桓公不能约束其妻文姜以及文姜与其兄淫乱的诗。《毛诗序》说："《敝笱》，刺文姜也。齐人恶鲁桓公微弱，不能防闲文姜，使至淫乱，为二国患焉。"朱熹说："齐人以敝笱不能制大鱼，比鲁庄公（当为鲁桓公）不能防闲文姜，故归齐而从之者众也。"诗中以随行人像云、像雨、像水一样众多，隐喻文姜和其兄的频繁来往，使此诗显得含蓄而有致，语浅而意深，耐人寻味推敲。

敝笱在梁[1]，	破笱放置在鱼梁，
其鱼鲂鳏[2]。	网不住大鱼鳏和鲂。
齐子归止[3]，	文姜回齐见兄长，
其从如云[4]。	随行人像云一样。

【注释】

[1]敝笱（gǒu）：破败的鱼笱。笱，捕鱼的竹笼。梁：鱼梁，河中

用石块筑的堤坝。

[2]魴鳏（fáng guān）：鳊鱼和鲲鱼。

[3]齐子：齐国的女公子，指文姜。归：回娘家。

[4]从：随从的人。如云：形容随从之盛。

敝笱在梁， 破笱放置在鱼梁，

其鱼魴鱮[1]。 捕不到大鱼鱮和魴。

齐子归止， 文姜回齐见兄长，

其从如雨[2]。 随行人像雨一样。

【注释】

[1]鱮（xù）：鲢鱼。

[2]如雨：形容随从之多。

敝笱在梁， 破笱放置在鱼梁，

其鱼唯唯[1]。 鱼儿游来无阻挡。

齐子归止， 文姜回齐见兄长，

其从如水[2]。 随行人如水流淌。

【注释】

[1]唯唯：鱼儿自由游动貌。《韩诗》作“遗遗”，鱼行相随貌。

[2]如水：形容随从人如水流不断。

载驱

【题解】

这一首还是讽刺文姜与其同父异母之兄齐襄公纵淫的诗，可与《南山》相互参看。《毛诗序》说：“《载驱》，齐人刺襄公也。无礼义，故盛其车服，疾驱于通道大都，与文姜淫，播其恶于万民焉。”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载驱》，刺文姜如齐无忌也。”《诗集传》说：“齐人刺文姜乘此车而来会襄公。”全诗四章，是写文姜与襄公幽会往来途中的情形。一件丑事，却张张扬扬，招摇过市，像办喜事一样，真是恬不知耻。

载驱薄薄[1]，	马车奔驰车轮响，
簟茀朱鞹[2]。	竹帘朱帘耀眼亮。
鲁道有荡[3]，	鲁国大道多平坦，
齐子发夕[4]。	文姜朝夕任来往。

【注释】

[1]载：乃。驱：策马。薄薄：车马急驰声。一说鞭声。

[2]簟茀（diàn　fú）：竹席制的车簾。朱鞹（kuò）：红色革皮制的车盖。

[3]鲁道：通向鲁国的道路。有荡：即“荡荡”，平坦。

[4]发：旦。夕：暮。

四骊济济[1]，	四马驾车真齐整，
垂辔㳽㳽[2]。	缰绳松缓任驰骋。
鲁道有荡，	鲁国大道多平坦，
齐子岂弟[3]。	文姜乐得心花放。

【注释】

[1]骊：黑色马。一车四马，故谓“四骊”。济济：即“齐齐”，马行步调一致。

[2]垂辔：指马缰绳松弛，弯曲下垂。㳽㳽（mǐ）：柔软的样子。一说辔垂貌。

[3]岂弟：快乐而心不在焉貌。朱熹《诗集传》曰：“岂弟，乐易也，言无忌惮羞愧之意也。”

汶水汤汤[1]，	汶河流水泛波浪，

行人彭彭[2]。	路上行人熙攘攘。
鲁道有荡，	齐国大道多平坦，
齐子翱翔[3]。	文姜在此任游荡。

【注释】

[1]汶水：水名。即今之大汶河。大汶河在齐国南，鲁国北，二国交接处。汤汤：水盛貌。一说水流荡貌。

[2]彭彭：行人众多貌。

[3]翱翔：犹“逍遥”“游逛”。自由自在、无所忌惮之貌。

汶水滔滔，	汶河流水卷波涛，
行人儦儦[1]。	路上行人如观潮。
鲁道有荡，	齐国大道多平坦，
齐子游敖[2]。	文姜往来自逍遥。

【注释】

[1]儦儦（biāo）：众多貌，或以为行走貌。

[2]游敖：嬉戏，游乐。一说犹“翱翔”。

猗嗟

【题解】

这首诗赞美了一个英俊非凡的美男子以及他射技的高超。前人多认为诗中的主人公是鲁庄公。《毛诗序》说："《猗嗟》，刺鲁庄公（桓公之子）也。齐人伤鲁庄公有威仪技艺，然而不能以礼防闲其母，失子之道。"方玉润则认为"《猗嗟》，美鲁庄公材艺之美也"。"此齐人初见庄公而叹其威仪技艺之美，不失名门子，而又可以为戡乱材。诚哉，其为齐侯之甥也！意本赞美，以其母不贤，故自后人观之而以为刺耳。"总观全诗，诗人确实是以赞叹的口吻，生动细致地描绘了一位少年射手的形象。诗中不仅描写了射手身体壮、仪表美，特别之处是用"美目扬兮""美目清兮""清扬婉兮"这样婉约的词汇来形容射手顾盼流动的目光，致使这个人物活生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使此诗成为描写男性美的杰出之作。

猗嗟昌兮[1]，	容颜是那么漂亮啊，
颀而长兮[2]。	身材是那么修长啊。
抑若扬兮[3]，	前额是那么宽广啊，
美目扬兮[4]。	美目顾盼生辉光啊。
巧趋跄兮[5]，	脚步矫健又轻捷啊，
射则臧兮[6]。	箭箭射中技法强啊。

【注释】

[1]猗嗟：赞叹之辞。昌：壮盛美好貌。

[2]颀而：即“颀然”，指身材高大。

[3]抑若：犹“懿然”，即美的样子。扬：前额开阔。

[4]扬：飞扬。形容目光流动有神的样子。

[5]巧趋：灵巧的步趋。跄：步伐矫健。

[6]则：即。臧：好，善。

猗嗟名兮[1]，	身强貌美多阳光啊，
美目清兮[2]，	美目清澈又明亮啊。
仪既成兮[3]，	礼仪仪式已完成啊，
终日射侯[4]。	终日射靶无倦容啊。
不出正兮[5]，	箭箭都在靶中心啊，
展我甥兮[6]。	不愧是我好外甥啊。

【注释】

[1]名：借为“明”，昌盛。赞美其容貌之盛，有光彩。

[2]清：眼睛明亮的样子。

[3]仪：射仪。射箭开始前的礼仪。

[4]侯：箭靶。

[5]正：箭靶的中心，也叫“的”或“鹄”。

[6]展：诚，确实。甥：外甥，鲁庄公是齐国的外甥。

猗嗟娈兮[1]，	年轻貌美真可爱啊，
清扬婉兮[2]。	眉目清秀闪柔光啊。
舞则选兮[3]，	舞姿美妙又出众啊，
射则贯兮[4]。	箭出支支都射中啊。
四矢反兮[5]，	四支连射中一点啊，
以御乱兮[6]。	他能御敌防叛乱啊。

【注释】

[1]娈：健壮而美好貌。

[2]清扬：总上“清兮”“扬兮”而言。清，目之美也。扬，眉之美也。婉：美好貌。

[3]舞：舞蹈，是射礼中的一项程序。选：与众不同。朱熹《诗集传》、方玉润《诗经原始》皆解为“异于众也”。

[4]贯：射中。

[5]四矢反兮：四支箭皆射中一个地方。

[6]御：抵御，防御。

魏风

《魏风》共七篇，都是春秋初期的作品。魏故地在今山西芮城东北。“其地陋隘，而民贫俗俭”（朱熹语），人民生活艰苦，所以魏诗多为表达他们苦难的生活和对统治者的不满。《硕鼠》《伐檀》是其代表作。

葛屦

【题解】

这是缝衣女工讽刺穿她所缝之衣的贵夫人的诗。朱熹《诗集传》说：“此诗疑即缝裳之女所作。”很有见地。诗中塑造了两个形象：一个是缝衣女，贫困、瘦弱，受冻、挨饿，拖着疲惫的身子为主人劳作。一个是穿衣人，即所谓“好人”，服饰华贵，态度傲慢，心胸褊狭，而又忸怩作态。反映了上下层的对立和悬殊。

纠纠葛屦[1]，	葛麻编绕破草鞋，
可以履霜[2]？	穿上怎能踩冰霜？
掺掺女手[3]，	纤细瘦弱一双手，
可以缝裳[4]？	如何能够缝衣裳？
要之襋之[5]，	缝好腰身缝衣领，

好人服之[6]。	给那美人穿身上。

【注释】

[1]纠：犹“缭缭”，绳索交错缠绕的样子。葛屦：葛麻编织的草鞋，只能夏天穿。

[2]可以：即“何以”。可，通“何”。履：践踏。

[3]掺掺：纤细的样子。

[4]裳：衣服。

[5]要：衣裳的腰身。襋（jí）：衣领，这里用作动词，即缝制衣服腰部和领子的部分。

[6]好人：指缝衣女的主人，即夫人。服：穿。

好人提提[1]，	美人显出傲慢样，
宛然左辟[2]，	回身避开向左方，
佩其象揥[3]。	象牙簪子插头上。
维是褊心[4]，	实是褊狭没度量，
是以为刺[5]。	作诗讽刺实应当。

【注释】

[1]提提：通“媞媞（tí）”，安逸、舒服的样子。一说美好貌。

[2]宛然：转身貌。朱熹、方玉润均释为“让之貌也”。左辟：向左回避闪开。

[3]象揥：象牙或象骨作的发簪。

[4]维：因为。是：这个。这里指代“好人”。褊心：心胸狭隘。这里有苛刻、狠心的意思。

[5]是以：所以。刺：讽刺。

汾沮洳

【题解】

这是一首女子赞美情人的诗。一位在汾水河边采摘野菜的女子，爱上了一位普通的男子。但在她的心目中，她看重的是人品仪表，而不是财产地位。她热情赞美情人远远地超过那些身居要职的贵族青年。《毛诗序》说：“《汾沮洳》，刺俭也。其君俭以能勤，刺不得礼也。”认为这是君子亲自采菜，虽勤俭但不合乎礼。还有人认为采菜的是位隐者，才德在那些官员之上。

彼汾沮洳[1]，	汾河河边洼地上，
言采其莫[2]。	采摘脆嫩莫菜忙。
彼其之子[3]，	那位英俊小伙子，

美无度[4]。	美的无法去度量。
美无度，	美的无法去度量，
殊异乎公路[5]！	“公路”官远远比不上。

【注释】

[1]汾：水名。在今山西中部。沮洳（jù rù）：水边低湿的地方。

[2]言：乃。莫：草名，即酸模，属多年生草本，嫩叶可食。

[3]彼其之子：他那个人。

[4]美无度：即无限美。度，限度。

[5]殊异：特别不同。殊，甚。公路：管理魏君之路车，由贵族子弟担任，又称公车都尉。路，通“辂”。公路、公行、公族都是当时的官名。

彼汾一方[1]，	在那汾河河岸旁，
言采其桑[2]。	采摘桑叶把蚕养。
彼其之子，	那位英俊小伙子，
美如英[3]。	美如花儿正开放。
美如英，	美如花儿正开放，
殊异乎公行[4]！	“公行”官远远比不上。

【注释】

[1]一方：一边，一旁。

[2]桑：桑树叶。

[3]英：花。

[4]公行：管理兵车的官。

彼汾一曲[1]，	在那汾河河弯旁，
言采其蕒[2]。	采摘泽泻忙又忙。
彼其之子，	那位英俊小伙子，
美如玉。	美得好像玉一样。
美如玉，	美得好像玉一样，
殊异乎公族[3]。	“公族”官远远比不上。

【注释】

[1]曲：指汾水弯曲处。

[2]蕒（xù）：即“泽泻”，苗如车前草，嫩时可食。

[3]公族：掌管魏君宗族事物的官。

园有桃

【题解】

这是一位贤士忧时伤世的诗。诗人对现实有较为清醒的认识，但不被人理解，因而心情郁闷忧伤。于是长歌当哭，表达出深深的哀婉伤痛之情。此诗句式参差多变，读来韵味婉转深长。《毛诗序》说：“《园有桃》，刺时也。大夫忧其君，国小而迫，而俭以啬，不能用其民，而无德教，日以侵削，故作是诗也。”比较符合诗意。此诗与《王风·黍离》《兔爰》格调相同，都是悲愁之词。诗以桃园起兴，然后转入主题，诉说自己的忧愁，慷慨悲凉，深沉而又痛切。

园有桃，	园内有棵桃，
其实之肴[1]。	桃子可以当佳肴。
心之忧矣，	内心忧伤无处诉，
我歌且谣[2]。	我且唱歌说歌谣。
不知我者，	不了解我的人，
谓我“士也骄[3]。	说我“你这个人太骄傲。
彼人是哉[4]，	那人是正确的啊，
子曰何其[5]。”	你说那些没必要。”
心之忧矣，	内心忧伤无处诉，
其谁知之？	有谁了解我苦恼？

其谁知之，	没人了解我苦恼，
盖亦勿思[6]！	只好不再去思考！

【注释】

[1]肴：食。

[2]歌、谣：泛指歌唱。

[3]士：古代对知识分子或一般官吏的称呼。

[4]彼人：那人，指朝廷执政者。是：对，正确。

[5]子：你，即作者。何其：为什么。其，语气词。

[6]盖：同“盍”，何不。

园有棘[1]，	园内有棵枣，
其实之食。	枣子当食可吃饱。
心之忧矣，	内心忧伤无处诉，
聊以行国[2]。	姑且到处去走走。
不知我者，	不了解我的人，
谓我“士也罔极[3]。	说我“你这个人背常道。
彼人是哉，	那人是正确的啊，

子曰何其。” 你说那些没必要。”

心之忧矣， 内心忧伤无处诉，

其谁知之？ 有谁了解我苦恼？

其谁知之， 没人了解我苦恼，

盖亦勿思！ 只好不再去思考！

【注释】

[1]棘：酸枣树。

[2]行国：周游国中。

[3]罔极：无常。

陟岵

【题解】

这是服役在外的征夫思念家中亲人的诗。春秋时期，一般劳苦大众都要承担沉重的兵役和劳役，他们不仅身体受折磨，更加难以忍耐的是和亲人分离的痛苦。此诗的特点是，诗人不直抒思家之情，而是想象父母兄长对他的挂念叮嘱，读来更令人心酸，也更深沉凄婉。《毛诗序》说：“《陟岵》，孝子行役，思念父母也。国迫而数侵削，役乎大国，父母兄弟离散，而作是诗也。”所说基本符合诗意。

陟彼岵兮[1]，	登上草木青青高山冈，
瞻望父兮。	登高来把爹爹望。
父曰[2]："嗟！	爹说："唉！
予子行役，	我儿服役远在外，
夙夜无已。	爹爹日夜挂心怀。
上慎旃哉[3]，	望你小心保平安，
犹来无止[4]！"	服完劳役早回来！"

【注释】

[1]陟（zhì）：登。岵（hù）：有草木的山。

[2]父曰：这是诗人想象他父亲说的话。下文"母曰""兄曰"同。

[3]上：同"尚"，希望。慎：谨慎。旃（zhān）：助词，之，焉。

[4]犹来：还是回来。无：不要。止：停留。

陟彼屺兮[1]，	登上高高秃山顶，
瞻望母兮。	登上山顶望亲娘。
母曰："嗟！	娘说："唉！
予季行役[2]，	幺儿当差在他乡，
夙夜无寐[3]。	老娘日夜心中想。

上慎旃哉，	望你小心保平安，
犹来无弃！”	别把爹娘弃一旁！”

【注释】

[1]屺（qǐ）：不长草木的山。

[2]季：小儿子。

[3]无寐：没时间睡觉。

陟彼冈兮，	登上那个高山冈，
瞻望兄兮。	登上高冈望兄长。
兄曰：“嗟！	哥说：“唉！
予弟行役，	弟弟服役走得远，
夙夜必偕[1]。	早晚和同伴来相伴。
上慎旃哉，	望你小心保平安，
犹来无死！”	身体健壮要生还！”

【注释】

[1]偕：俱，在一起。劝其与同伴同行止。

十亩之间

【题解】

这是一首采桑女子呼伴同归时唱的歌。此诗仅两章六句，却描绘出春日桑林间采桑女子忙碌采桑，以及在辛勤劳动之后轻松悠闲结伴归家的情景。《毛诗序》说：“《十亩之间》，刺时也。言其国削小，民无所居焉。”姚际恒《诗经通论》说：“此类刺淫之诗。”说得都不靠谱。朱熹《诗集传》说：“贤者不乐仕于其朝，而思与其友归于农圃。”虽有一定道理，但诗中说到采桑之事，还是解为采桑女唱的歌为好。

十亩之间兮，	十亩之内桑树间，
桑者闲闲兮[1]。	采桑姑娘已悠闲。
行与子还兮[2]。	走吧，咱们一起回家转。

【注释】

[1]桑者：采桑的人。闲闲：宽闲、从容的样子。

[2]行：走。

十亩之外兮，	十亩之外桑树林，
桑者泄泄兮[1]。	采桑姑娘结成群。
行与子逝兮[2]。	走吧，咱们一起转回村。

【注释】

[1]泄泄（yì）：人多的样子。

[2]逝：返回。

伐檀

【题解】

这是伐木者讽刺剥削者不劳而获的诗。伐木者在河边伐木，为贵族老爷们造车，想到主子们不劳而获却占有大量财富，心中极为不平，于是用反诘句来责问剥削者，讽刺他们只不过是白吃闲饭的寄生虫。《毛诗序》说：“《伐檀》，刺贪也。在位贪鄙，无功而食禄，君子不得进仕尔。”说得基本符合诗意。此诗的语言形式是杂言，句式参差错落，时而低回婉转，时而高亢激越，自由地抒发感情。诗中还运用叠字，反复吟唱，音律优美，达到了内容和形式的统一。这首诗千百年来受到人们的喜爱，具有不朽的艺术魅力。

坎坎伐檀兮[1]，	坎坎声响在伐檀，
置之河之干兮[2]，	砍倒放在河岸边，
河水清且涟猗[3]。	河水清清起波澜。
不稼不穑[4]，	不种不收坐等闲，

胡取禾三百廛兮[5]？　为啥粮租收不完？

不狩不猎[6]，　不出狩又不打猎，

胡瞻尔庭有县貆兮[7]？　为啥院里挂猪獾？

彼君子兮，　那些老爷公子们，

不素餐兮[8]！　不是白白吃闲饭？

【注释】

[1]坎坎（kǎn）：伐木声。檀（tán）：树名，木质坚硬。

[2]干：岸。

[3]涟（lián）：水的波纹。猗：同“兮”，啊。

[4]稼：耕种。穑（sè）：收获。

[5]三百廛（chán）：三百户农家所交的税。三百，表示多，不是确数。下章“三百亿”“三百困”与此相同。

[6]狩（shòu）：冬天打猎。猎：夜间打猎。这里是泛指打猎。

[7]瞻：望。县：同“悬”，悬挂。貆（huán）：兽名，猪獾（huān）。

[8]素餐：白吃饭。

坎坎伐辐兮[1]，　坎坎伐檀做车辐，

置之河之侧兮[2]，　　　　砍倒放在河之畔，
河水清且直猗[3]。　　　　河水清清流得缓。
不稼不穑，　　　　不种不收坐等闲，
胡取禾三百亿兮？　　　　为啥有谷收不完？
不狩不猎，　　　　不出狩又不打猎，
胡瞻尔庭有县特兮[4]？　　　　为啥院里野兽悬？
彼君子兮，　　　　那些老爷公子们，
不素食兮！　　　　不是白白吃闲饭？

【注释】

[1]辐（fú）：辐条，车轮当中的直木。

[2]侧：旁边。

[3]直：水流平直。

[4]特：大兽。

坎坎伐轮兮，　　　　坎坎伐檀做车轮，
置之河之漘兮[1]，　　　　砍倒放在河之岸，
河水清且沦猗[2]。　　　　河水清清起微澜。
不稼不穑，　　　　不种不收坐等闲，

胡取禾三百囷兮[3]？	为啥粮仓满又满？
不狩不猎，	不出狩又不打猎，
胡瞻尔庭有县鹑兮[4]？	为啥鹌鹑挂你院？
彼君子兮，	那些老爷公子们，
不素飧兮[5]！	不是白白吃闲饭！

【注释】

[1]漘（chún）：水边。

[2]沦：小的波纹。

[3]囷（qūn）：圆形谷仓。

[4]鹑（chún）：鹌鹑。“貆”“特”“鹑”代指大小禽兽，说明剥削者的贪婪，无论禽兽，不论大小，都要占为己有。

[5]飧（sūn）：熟食。这里指吃饭。

硕鼠

【题解】

这是一首劳动者反抗沉重剥削、向往美好社会生活的诗。诗人形象地把剥削者比作又肥又大的老鼠，他们贪婪成性、油滑狡诈，从不考虑

别人的死活，以致劳动者无法在此继续生活下去，而要去寻找他们理想中的“乐土”。《毛诗序》说：“《硕鼠》，刺重敛也。国人刺其君重敛蚕食于民，不修其政，贪而畏人，若大鼠也。”说得比较切合诗意。此诗主要特点是比喻精当，把剥削者比喻为人人憎恶的大老鼠，非常贴切。在情感表达上，也有一唱三叹之妙。先是呼告请求，继则斥责揭露，充满了无可奈何的怨恨；后又向往乐土，想去过一种无忧无虑的生活，于无可奈何中增添了希望。在他们的想象中，除了这重敛蚕食之地，总还能够找到安居乐业、劳有所值、永无悲号的地方吧。此诗也是《诗经》中的名篇，对“乐土”向往的美好理想对人们也很有启发。

硕鼠硕鼠，	大老鼠啊大老鼠，
无食我黍！	不要偷吃我的黍！
三岁贯女[1]，	多年辛苦养活你，
莫我肯顾[2]。	我的死活你不顾。
逝将去女[3]，	发誓从此离开你，
适彼乐土[4]。	到那理想的乐土。
乐土乐土，	乐土啊美好乐土，
爰得我所[5]。	那是安居好去处。

【注释】

[1]贯：“宦”的假借字，侍奉、养活的意思。女：你。

[2]莫我肯顾："莫肯顾我"的倒装。顾，顾及，照管。

[3]逝：通"誓"，发誓。去：离开。

[4]适：往。乐土：安居乐业的地方。

[5]爰：乃，就。

硕鼠硕鼠，	大老鼠啊大老鼠，
无食我麦！	不要偷吃我的麦！
三岁贯女，	多年辛苦养活你，
莫我肯德[1]。	不闻不问不感谢。
逝将去女，	发誓从此离开你，
适彼乐国。	到那理想安乐地。
乐国乐国，	安乐地呀安乐地，
爰得我直[2]。	劳动所得归自己。

【注释】

[1]德：感激之意。

[2]直：报酬。

硕鼠硕鼠，	大老鼠啊大老鼠，

无食我苗！	不要偷吃我的苗！
三岁贯女，	多年辛苦养活你，
莫我肯劳[1]。	没日没夜谁慰劳。
逝将去汝，	发誓从此离开你，
适彼乐郊	到那理想的乐郊。
乐郊乐郊	乐郊啊美好乐郊，
谁之永号[2]？	谁还叹气长呼号？

【注释】

[1]劳：慰劳。

[2]永号：长叹。

唐风

“唐风”即唐地的乐调。周成王封他的弟弟姬叔虞于唐，都城即今山西翼城县南。唐地有晋水，后来改国号为晋。其地土瘠民贫，但勤俭质朴，忧深思远，有尧之遗风。今存唐风十二篇，都是晋国的诗歌，可能都是东周时作品。其诗风与《魏风》略近，情调比较忧伤、苦涩，多人生之悲，故吴季札论《唐风》曰：“思深哉！其陶唐氏之遗民乎？不然，何忧之远也？非令德之后，谁能若是！”

蟋蟀

【题解】

这是一首岁末述怀诗。作者既有人生易老，要及时行乐的思想；也有行乐有度，要做贤士的志向。这首诗反映了东周时期唐地的风情，据朱熹《诗集传》说：“唐俗勤俭，故其民间终岁劳苦，不敢少休。及其岁晚务闲之时，乃敢相与燕饮为乐。”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蟋蟀》，唐人岁暮述怀也。”

蟋蟀在堂[1]，	天寒蟋蟀进堂屋，
岁聿其莫[2]。	一年匆匆临岁暮。
今我不乐，	今不及时去行乐，
日月其除[3]。	日月如梭留不住。

无已大康[4]，	行乐不可太过度，
职思其居[5]。	本职事情莫耽误。
好乐无荒[6]，	正业不废又娱乐，
良士瞿瞿[7]。	贤良之士多警悟。

【注释】

[1]堂：厅堂。

[2]聿：语助词，有“遂”的意思。莫：同“暮”。

[3]除：去。

[4]已：甚，过度。大康：即“泰康”，过于安乐。

[5]职：还要。居：所任的职位。

[6]好：喜好。荒：荒废。

[7]瞿瞿（jù）：惊顾的样子。这里有警惕之意。

蟋蟀在堂，	天寒蟋蟀进堂屋，
岁聿其逝[1]。	一年匆匆到岁暮。
今我不乐，	今不及时去行乐，
日月其迈[2]。	日月如梭停不住。

无已大康，	行乐不可太过度，
职思其外[3]。	分外之事也不误。
好乐无荒，	正业不废又娱乐，
良士蹶蹶[4]。	贤良之士敏事务。

【注释】

[1]逝：去。

[2]迈：逝去。

[3]外：本职之外的事。

[4]蹶蹶（guì）：勤恳敏捷的样子。

蟋蟀在堂，	天寒蟋蟀进堂屋，
役车其休[1]。	行役车辆也息休。
今我不乐，	今不及时去行乐，
日月其慆[2]。	日月如梭不停留。
无已大康，	行乐不可太过度，
职思其忧。	还有国事让人忧。
好乐无荒，	正业不废又娱乐，
良士休休[3]。	贤良之士乐悠悠。

【注释】

[1]役车：服役的车子。

[2]慆（tāo）：逝去。

[3]休休：安闲的样子。

山有枢

【题解】

此诗有两种解释：《毛诗序》说：“《山有枢》，刺晋昭公也。不能修道以正其国，有财不能用，有钟鼓不能以自乐，有朝廷不能洒扫，政荒民散，将以危亡，四邻谋取其国家而不知，国人作诗以刺之也。”又清人方玉润认为：“时君将亡，必望其急早修改，以收拾人心为主，岂有劝其及时行乐，自速死亡乎？”“《山有枢》，刺唐人俭不中礼也。”（《诗经原始》）现在一般认为是嘲笑讽刺守财奴的诗。

山有枢[1]，	山上有树名为枢，
隰有榆[2]。	低地有树名叫榆。
子有衣裳，	你有裳来又有衣，
弗曳弗娄[3]。	不穿不着压箱底。
子有车马，	你有马来又有车，
弗驰弗驱。	不骑不乘不驰驱。

宛其死矣[4]，	有朝一日眼一闭，
他人是愉[5]。	他人享受多欢愉。

【注释】

[1]枢：臭椿树。一说刺榆。

[2]隰（xí）：低洼的地。

[3]曳（yè）：拖。娄：意同“曳”，都指穿衣的动作。

[4]宛其：即“宛然”，形容枯萎倒下的样子。此指将死状。

[5]愉：乐。

山有栲[1]，	山上有树名为栲，
隰有杻[2]。	低地有树名叫檍。
子有廷内[3]，	你有院来又有房，
弗洒弗扫。	不去打扫任肮脏。
子有钟鼓，	你有钟来又有鼓，
弗鼓弗考[4]。	不敲不打没声响。
宛其死矣，	有朝一日眼一闭，
他人是保[5]。	他人拥有把福享。

【注释】

[1]栲（kǎo）：树名，又叫山樗（chū）。

[2]杻（niǔ）：树名，又叫檍（yì）。

[3]廷内：庭院与堂室。

[4]鼓：敲打。考：敲。

[5]保：持有。

山有漆[1]，	山上有树名为漆，
隰有栗[2]。	低地有树名叫栗。
子有酒食，	你有菜来又有酒，
何不日鼓瑟[3]？	何不宴饮又奏乐？
且以喜乐，	姑且以此来娱乐，
且以永日[4]。	姑且以此度朝夕。
宛其死矣，	有朝一日眼一闭，
他人入室。	他人住进你屋里。

【注释】

[1]漆：树名，其汁液可做涂料。

[2]栗：栗子树。

[3]鼓瑟：弹奏琴瑟。瑟，一种二十五弦的乐器。

[4]永日：整日，终日。

扬之水

【题解】

对这首诗的解释有三种：一是《毛诗序》说：“《扬之水》，刺晋昭公也。昭公分国以封沃，沃盛强，昭公微弱，国人将叛而归沃焉。”即讽刺晋昭公的。朱熹也说：“晋昭侯封其叔父成师于曲沃，是为桓叔。其后沃盛强而晋微弱，国人将叛而归之，故作此诗。”二是《诗经原始》说：“严氏粲云：‘时沃有篡宗国之谋，而潘父阴主之，将为内应，而昭公不知。此诗正发潘父之谋，其忠告于昭公者，可谓切至。’”即揭发潘父背叛晋昭公的阴谋，忠告昭公要有准备。三是一位妇女思念丈夫的诗。四是一位女子赴情人约会的诗。仔细推敲诗的内容，觉得说女子会情人更符合诗意。诗中所写的故事是：男子先给女子寄了个信，女子不敢有误，便匆匆赶去相会，他们见面之后非常高兴，故女子唱出了这首歌。

扬之水[1]，	小河之水舒缓流淌，
白石凿凿[2]。	水底白石鲜明发光。
素衣朱襮[3]，	我穿着素净红领衣裳，

从子于沃[4]。 跟随你到曲沃道上。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我的情郎，

云何不乐[5]？ 心里怎不欢喜若狂？

【注释】

[1]扬：小水。一说当作“杨”，地名，在今山西洪洞南。

[2]凿凿：鲜明貌。一说形容石头高低不平之状。

[3]襮（bó）：衣领。或以为是衣袖。

[4]从：随从，跟随。沃：曲沃。在今山西闻喜东。

[5]既见君子，云何不乐：这是当时民歌常用语。又见于《风雨》《隰桑》等篇中。云何，如何。

扬之水， 小河之水舒缓流淌，

白石皓皓[1]。 水底白石洁净透亮。

素衣朱绣[2]， 穿着素净红领绣花衣裳，

从子于鹄[3]。 跟随你到鹄城城旁。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我的情郎，

云何其忧[4]？ 心里还有什么忧伤？

【注释】

[1]皓皓：洁白貌。

[2]朱绣：红色的刺绣。此指衣领上的绣纹。

[3]鹄：《齐诗》作“皋”，即曲沃。

[4]其忧：有忧。与上章“不乐”相对应。

扬之水，	小河之水舒缓流淌，
白石粼粼[1]。	水底白石粼粼发光。
我闻有命[2]，	听到幽会的消息，
不敢以告人！	不敢告诉他人和爹娘。

【注释】

[1]粼粼：水清石见貌。

[2]命：命令，指示。

椒聊

【题解】

这是一首赞美妇女多子的诗。《毛诗序》和三家诗都说这是写曲沃

桓叔子孙盛多的诗。朱熹表示怀疑，说“此不知其所指”，“此诗未见其必为沃而作也”，因此人们也多不信《序》说。一说这是女子采椒之歌。

椒聊之实[1]，	花椒结籽挂树上，
蕃衍盈升[2]。	累累椒籽升升装。
彼其之子，	看那妇人的儿子，
硕大无朋[3]。	身材高大称无双。
椒聊且[4]，	像串串花椒啊，
远条且[5]！	它的芬芳飘远方！

【注释】

[1]椒聊：花椒。花椒似茱萸，有刺，其实味香烈，能做调料。一说聊指高木。

[2]蕃衍：繁多。盈升：盈，满。升，量器名。

[3]硕大：指身体高大强壮。硕，大。无朋：无比。

[4]且：语助词，犹“哉”。

[5]远条：长的枝条。指花椒的香气远闻。

椒聊之实，	花椒结籽挂树上，

蕃衍盈匊[1]。	累累椒籽捧捧香。
彼其之子，	看那妇人的儿子，
硕大且笃[2]。	心地忠厚身强壮。
椒聊且，	像串串花椒啊，
远条且！	它的芬芳飘远方！

【注释】

[1]匊：通“掬”，两手合捧为一掬。

[2]笃：忠厚。

绸缪

【题解】

这是一首贺新婚的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绸缪》，贺新昏也。”诗中表达了新郎新娘在洞房花烛夜的无限喜悦之情。从诗中热烈而直白的语言，可见当时青年男女对待婚姻爱情的直率和大胆，而无后世的忸怩作态。也有人认为这是闹新房一类的歌。

绸缪束薪[1]，	束束柴草紧紧缠，
三星在天[2]。	三星高高挂在天。

今夕何夕，　　　　今夜到底是何夜，

见此良人[3]？　　　　能和这样好人见？

子兮子兮，　　　　你呀！你呀！

如此良人何[4]？　　　　对此好人怎么办？

【注释】

[1]绸缪（móu）：紧密缠绕的样子。束薪：捆扎的柴草。

[2]三星：星宿名，即心星。

[3]良人：古代妇女称其夫为“良人”。

[4]如此良人何：如……何：犹“奈何”，怎么样。

绸缪束刍[1]，　　　　束束草料紧紧缠，

三星在隅[2]。　　　　三星已在天东南。

今夕何夕，　　　　今夜到底是何夜，

见此邂逅[3]？　　　　能和心上人儿见？

子兮子兮，　　　　你呀！你呀！

如此邂逅何？　　　　面对爱人怎么办？

【注释】

[1]束刍：捆束的草料。

[2]隅：指天的东南边，说明夜色已深。

[3]邂逅：不期而遇，引申为难得之喜。

绸缪束楚[1]，	束束荆条紧紧缠，
三星在户[2]。	三星光照门里面。
今夕何夕，	今夜到底是何夜，
见此粲者[3]？	能和如此美人见。
子兮子兮，	你呀！你呀！
如此粲者何？	对此美人怎么办？

【注释】

[1]束楚：捆束的荆条。

[2]三星在户：指已到夜半。户，单扇门。一扇为户，两扇为门。

[3]粲（càn）者：美人。

杕杜

【题解】

《毛诗序》说："《杕杜》，刺时也。君不能亲其宗族，骨肉离散，独居而无兄弟，将为沃所并尔。"认为是讽刺晋国国君的。朱熹《诗序辩说》反驳道："此乃人无兄弟而自叹之词，未必如《序》之说也。况曲沃实晋之同姓，其服属又未远乎？"在《诗集传》中又说："此无兄弟者自伤其孤特，而求助于人之辞。"我们认为这是表现兄弟失和、孤寂无助痛苦心情的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自伤兄弟失好而无助也。"一说这是一个流浪者求助不得的伤感诗。或说是独生子慨叹孤立无援的诗。

有杕之杜[1]，	那棵独立棠梨树，
其叶湑湑[2]。	树上叶子很茂盛。
独行踽踽[3]，	我独自行走冷清清，
岂无他人？	难道没人同路行？
不如我同父[4]。	不如同胞兄弟骨肉情。
嗟行之人[5]，	可叹路上那些人，
胡不比焉[6]？	为何不和我亲近？
人无兄弟，	谁人没有兄和弟，
胡不佽焉[7]？	为何不能帮我出困境？

【注释】

[1]杕（dì）：树木独特、孤独貌。杜：即俗所谓的棠梨树。

[2]湑湑（xǔ）：润泽而茂盛的样子。

[3]踽踽（jǔ）：独自行路孤独凄凉的样子。

[4]同父：指兄弟。

[5]嗟：悲叹声。行之人：道上行路之人。

[6]比：辅助。一说亲近。

[7]佽（cì）：帮助。

有杕之杜，	那棵独立棠梨树，
其叶菁菁[1]。	树上叶子青又青。
独行睘睘[2]，	我独自行走多孤独，
岂无他人？	难道没人同路行？
不如我同姓[3]。	不如同族兄弟那样亲。
嗟行之人，	可叹路上那些人，
胡不比焉？	为何不和我亲近？
人无兄弟，	谁人没有兄和弟，
胡不佽焉？	为何不能帮我出困境？

【注释】

[1]菁菁：茂盛的样子。

[2]睘睘（qióng）：孤独行走无依无靠的样子。

[3]同姓：同族兄弟。

羔裘

【题解】

对此诗有多种解释。一说是妇女责备丈夫或情人的诗。又说是贵族婢妾反抗主人的诗。《诗经原始》说：“刺在位不能恤民也。”朱熹说：“此诗不知所谓，不敢强解。”从诗的内容看，好像是女子谴责情人的诗。首句言“羔裘豹祛”，大约这位男子地位变化了提高了，所以就对情人开始傲慢起来。情人向他声明：世界上难道再没人了，我非恋你不行？只是因为你原先对我好。看来这位女子还是很重旧情的。

羔裘豹祛[1]，	你穿上豹皮袖口羔皮袍，
自我人居居[2]。	对我昂首傲视气焰高。
岂无他人？	难道世上没有别的人？
维子之故[3]。	只因你我是故交。

【注释】

[1]羔裘：羊皮袄。豹祛（qū）：豹子皮做的袖口。祛，袖口。

[2]自：对于，对待。居居：同“倨倨”，傲慢无礼貌。

[3]维：同“惟”，只有。子：你，指对方。之：语助词。故：相好、爱恋的意思。

羔裘豹褎[1]，　　你穿上豹皮镶袖羔皮袍，

自我人究究[2]。　　对我态度傲慢不礼貌。

岂无他人？　　难道世上没有别的人？

维子之好。　　只因你多年对我好。

【注释】

[1]褎：同“袖”。

[2]究究：同“仇仇”，心怀恶意不可亲近的样子。《尔雅·释训》：“居居、究究，恶也。”郝懿行《尔雅义疏》：“此居居犹倨倨，不逊之意。故《诗·羔裘传》：居居，怀恶不相亲比之貌。”

鸨羽

【题解】

这首诗控诉繁重的徭役给人民带来的痛苦。《毛诗序》说：“《鸨羽》，刺时也。昭公之后，大乱五世，君子下从征役，不得养其父母，

而作是诗也。”说得很符合诗意。诗中讲一位农民，长年在外服役，不能在家耕作，家中田园荒芜，父母衣食无着。他焦急悲伤，无可奈何，只能高声呼喊苍天，发泄心中的愤懑。

肃肃鸨羽[1]，	野雁振翅沙沙响，
集于苞栩[2]。	落在丛生柞树上。
王事靡盬[3]，	国王差事没个完，
不能蓺稷黍[4]，	不能种植稷黍粮，
父母何怙[5]？	父母依靠什么养？
悠悠苍天[6]，	悠悠苍天在上方，
曷其有所[7]？	何时安居有地方？

【注释】

[1]肃肃：鸟飞振翅声。鸨（bǎo）：俗名野雁，没有后趾，不便在树上栖息，需不时扇动翅膀才能保持平衡，所以发出“肃肃”之声。

[2]集：止，栖息。苞：丛生。栩（xǔ）：栎树，一名柞树。

[3]王事：国家摊派的差役。靡盬（gǔ）：没有止息。

[4]蓺（yì）：种植。

[5]怙（hù）：依靠。

[6]悠悠：高远的样子。

[7]曷：何时。所：处所。

肃肃鸨翼，	野雁振翅沙沙响，
集于苞棘[1]。	落在丛生棘树上。
王事靡盬，	国王差事没个完，
不能蓺黍稷，	不能种植黍稷粮，
父母何食？	父母用何充饥肠？
悠悠苍天，	悠悠苍天在上方，
曷其有极？	服役期限有多长？

【注释】

[1]棘：酸枣树。

肃肃鸨行[1]，	野雁振翅沙沙响，
集于苞桑，	落在密密桑树上。
王事靡盬，	国王差事没个完，
不能蓺稻粱，	不能种植稻稷粮，
父母何尝[2]？	岂不饿坏我爹娘？

悠悠苍天，　　悠悠苍天在上方，

曷其有常[3]？　　何时日子能正常？

【注释】

[1]行（háng）：原指“翅根”，引申为鸟翅。

[2]尝：吃。

[3]常：正常。

无衣

【题解】

根据高亨的说法，这是一首答谢赠衣的诗。他说：“有人赏赐或赠送作者一件衣服，作者作这首诗表示感谢。”《毛诗序》说：“《无衣》，美晋武公也。武公始并晋国，其大夫为之请命乎天子之使而作是诗也。”这是说晋武公手下的大夫，向周釐王请命，请赐予武公诸侯穿的七章命服。仔细推敲，高说似更符合诗意。

岂曰无衣？　　难道我没有衣服穿？

七兮[1]。　　我有衣服六七件。

不如子之衣[2]，　　只是不如你送的衣服，

安且吉兮[3]。　　穿上舒适又美观。

【注释】

[1]七：七套衣服。此非实指，表示多套。

[2]子之衣：你赠送的衣服。

[3]安且吉：舒适而且好。

岂曰无衣？	难道我没有衣服穿？
六兮[1]。	我有衣服六七件。
不如子之衣，	只是不如你送的衣服，
安且燠兮[2]。	穿上舒适又温暖。

【注释】

[1]六：即六套衣服。亦非实指。

[2]燠（yù）：暖。

有杕之杜

【题解】

此诗有三解：一求贤。《毛诗序》说：“《有杕之杜》，刺晋武公

也。武公寡特，兼其宗族，而不求贤以自辅焉。”朱熹《诗集传》说：“此人好贤而恐不足以致之。”《诗经原始》说：“自嗟无力致贤也。”二求食。或认为这是一首乞食者写的诗。三求爱。又有人认为这是一首情歌，女子追求自己喜爱的男子。仔细阅读推敲，似为求贤之声。

有杕之杜[1]，	有棵孤立棠梨树，
生于道左[2]。	生长道路的左侧。
彼君子兮，	那位贤能的君子啊，
噬肯适我[3]？	肯不肯来亲近我？
中心好之[4]，	内心实在喜欢你，
曷饮食之[5]。	何不一起饮酒吃饭同欢乐。

【注释】

[1]杕（dì）：树木独立貌。杜：棠梨树。

[2]道左：道路左侧。

[3]噬：语助词。一说同“曷”，即何时。适：悦。

[4]中心：内心。

[5]曷：何不。或以为“何”。

有杕之杜，　　　　　　有棵孤立棠梨树，

生于道周[1]。　　　　　生长道路的右侧。

彼君子兮，　　　　　　那位贤能的君子啊，

噬肯来游？　　　　　　肯不肯与我来游乐？

中心好之，　　　　　　内心实在喜欢你，

曷饮食之。　　　　　　何不一起饮酒吃饭同欢乐。

【注释】

[1]周：右。一说道路弯曲处。

葛生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悼念逝去丈夫的诗。诗人一面悼念死者，想象他在荒野荆榛之下独眠，一面想着自己从此独自面对长日寒夜的悲惨岁月，唯有死后与丈夫同穴，才是归属。全诗无一“思”字，但思念之情处处可见，读来令人酸楚。《毛诗序》说：“《葛生》，刺晋献公也。好攻战，则国人多丧矣。”《郑笺》：“丧，弃亡也。夫从征役，弃亡不反，则其妻居家而怨思。”诗中的“美”指其夫。此诗运用独白的方式，再加之独特的文字结构和重章叠句的表现手法，表达对逝者深沉的爱和无限的怀念，感人至深。

葛生蒙楚[1]，	葛藤覆盖荆树上，
蔹蔓于野[2]。	蔹草蔓延野地长。
予美亡此[3]，	我爱的人已离去，
谁与[4]？	谁人相伴他身旁？
独处[5]。	独自在那旷野躺。

【注释】

[1]蒙：覆盖。楚：荆条。

[2]蔹（liǎn）：一种蔓生植物，俗称野葡萄，依附在树干上才能生存。蔓：蔓延。

[3]予美：我的爱人。亡：不在。此：人世间。

[4]谁与：谁和他在一起。指丈夫独眠地下。

[5]独处：独自居住。

葛生蒙棘，	葛藤覆盖棘树上，
蔹蔓于域[1]。	蔹草蔓延墓地旁。
予美亡此，	我爱的人已离去，
谁与？	谁人相伴他身旁？
独息。	独自安息野地上。

【注释】

[1]域：指墓地。

角枕粲兮[1]，	角枕灿灿做陪葬，
锦衾烂兮[2]。	锦被耀眼裹身上。
予美亡此，	我爱的人已离去，
谁与？	谁人相伴他身旁？
独旦[3]。	独自一人到天亮。

【注释】

[1]角枕：死者用的以兽骨做装饰的枕头。粲：华美鲜明的样子。

[2]锦衾：装殓死者用的锦做的被子。

[3]独旦：独自到天亮。

夏之日，	夏日白昼长，
冬之夜。	冬天夜漫漫。
百岁之后，	等我百年后，
归于其居[1]。	和你墓里见。

【注释】

[1]其居：死者坟墓。下文“其室”意同。

冬之夜，	冬天夜漫漫，
夏之日。	夏日白昼长。
百岁之后，	等我百年后，
归于其室。	回归你身旁。

采苓

【题解】

这是一首劝人不要听信谗言的诗。诗共三章，各以“采苓采苓，首阳之巅”“采苦采苦，首阳之下”“采葑采葑，首阳之东”作为起兴，要知道，苓是甘草，生长在干燥向阳的土地上，苦菜生长在田野泽薮，葑是芜菁，种植在菜园里，这三种菜在首阳山上都是采不到的。诗的开头就写了一些虚假的事，以此引起诗的主题：谗言不可信。而且反复吟唱，以达到劝诫的目的。《毛诗序》说：“《采苓》，刺晋献公也。献公好听谗焉。”方玉润驳斥说：“《序》谓刺晋献公好听谗言，盖指骊姬事也。然诗旨未露其意，安知其必为骊姬发哉？”诗中没有指出具体背景，只好阙如。此诗特点是通篇运用重句、重章的结构形式，通过反复吟唱来表达诗人的苦心孤诣。

采苓采苓[1]，	采甘草呀采甘草，
首阳之巅[2]。	首阳山顶石上采。
人之为言[3]，	有人专爱说谎话，
苟亦无信[4]。	千万不要去理睬。
舍旃舍旃[5]，	别听信呀别听信，
苟亦无然[6]。	他说的话没有真。
人之为言，	有人专爱说谎话，
胡得焉[7]？	只能害己又害人。

【注释】

[1]苓：旧以为甘草。一说为莲，苓，与“莲”通用。

[2]首阳：首阳山在今山西永济南，又名雷首山。或以为首阳山在平阳（即今山西临汾）。

[3]为言：伪言，即虚假之言。为，通“伪”。

[4]苟：诚，确实。亦：语助词。无：勿，不要。

[5]舍旃（zhān）：舍之，抛弃谎话。旃，之焉，代词。

[6]然：是。

[7]胡得：何得。

采苦采苦[1]，	采苦菜呀采苦菜，
首阳之下。	在那首阳山下找。
人之为言，	有人凭空编瞎话，
苟亦无与[2]。	千万别跟他结交。
舍旃舍旃，	别听信呀别听信，
苟亦无然。	他说的话不可靠。
人之为言，	有人凭空编瞎话，
胡得焉？	害己害人瞎胡闹。

【注释】

[1]苦：即今人所谓的苦菜。

[2]与：许可，赞许。

采葑采葑[1]，	采蔓菁呀采蔓菁，
首阳之东。	首阳山东坡上瞧。
人之为言，	有人信口说谎话，
苟亦无从[2]。	千万不要跟他跑。
舍旃舍旃，	别听信呀别听信，
苟亦无然。	他说的话不可靠。

人之为言，	有人信口说谎话，
胡得焉？	最终啥也捞不到。

【注释】

[1]葑：即芜菁，又叫蔓菁。

[2]从：听从。

秦风

秦原来是周的附庸。周宣王时，大夫秦仲奉命诛讨西戎，不克，被杀。平王东迁，秦仲之孙襄公护送有功，被封为诸侯，秦正式成为诸侯国。这时拥有了西都八百里之地，至玄孙德公又迁至雍，即今陕西凤翔。秦国所辖地区，大致包括今陕西中部和甘肃东南部。《秦风》就是这个地区的诗，共十篇，多写车马田猎之事，充满尚武精神，但也有《蒹葭》这样宛曲秀美的诗篇。

车邻

【题解】

这是一首反映秦国国君生活的诗。《毛诗序》：“《车邻》，美秦仲也。秦仲始大，有车马礼乐侍御之好焉。”《郑笺》：“君臣以闲暇燕饮相安乐也。”《诗序》认为是赞美秦仲的，秦仲是周宣王时的大夫，带兵诛讨西戎，不克，被杀。有人则认为是赞美秦襄公的。总之，这是赞美秦国国君的。和国君相见的人是他的臣子，君臣相见，欢若平生，鼓瑟吹笙，竭尽欢乐。方玉润认为：“《车邻》，美秦君简易易事也。”也有人认为这是一篇访友相见的乐歌。

有车邻邻[1]，	车子跑起声辚辚，
有马白颠[2]。	驾车马儿白额颠。

未见君子，	多时不见君子面，
寺人之令[3]。	只等寺人把令传。

【注释】

[1]有：语助词。邻邻：通“辚辚”，车行声。

[2]白颠：马额正中有块白毛。也称戴星马。

[3]寺人：官名，宫内的小臣。《毛传》：“寺人，内小臣也。”《郑笺》：“欲见国君者，必先令寺人使传告之。”之令：是令。令，命令。

阪有漆[1]，	漆树生长在山坡，
隰有栗。	低洼地里栗树多。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君子面，
并坐鼓瑟[2]。	一起坐下弹琴瑟。
今者不乐[3]，	现在行乐不及时，
逝者其耋[4]。	转眼老迈有何乐。

【注释】

[1]阪：山坡。漆：漆树。

[2]并坐：同坐。鼓：弹奏。

[3]今者：现在。

[4]逝者：与“今者”相对，指将来，他日。耋（dié）：《释名》：“八十曰耋，耋，铁也，皮肤变黑色如铁也。”

阪有桑，	桑树生长在山坡，
隰有杨[1]。	低洼地里杨树多。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君子面，
并坐鼓簧[2]。	一起坐下吹笙簧。
今者不乐，	现在行乐不及时，
逝者其亡[3]。	时光逝去命即亡。

【注释】

[1]杨：古杨柳通名，柳也称“杨”。

[2]簧：古乐器名。大笙。

[3]亡：死亡。

驷驖

【题解】

这是一首描写秦君打猎的诗。诗篇如一幅狩猎图，表现了秦人的尚武精神。宋人戴溪说：“是诗首章言马之良，御之之善，人之妩媚也；次章言兽之硕大，田之合礼，公之善射也；末章言田事既毕，不淫于猎，按辔徐行，四马安闲，轻车鸣鸾，田犬休息。国人始见诸侯文物车马羽旄之盛，故夸张而美之也。”（《续吕氏家塾读诗记》）方玉润也认为此诗“美田猎之盛”。《毛诗序》说：“《驷驖》，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园囿之乐焉。”《郑笺》：“始命，命为诸侯也。秦始附庸也。”所说美襄公，实际是赞美襄公田狩之事，较符合事实。襄公因功被封为诸侯，遂拥有周西都畿内岐、丰八百里之地，诗中的北园即在其间。

驷驖孔阜[1]，	四匹黑马肥又壮，
六辔在手[2]。	御者手握六条缰。
公之媚子[3]，	秦公最爱的公子，
从公于狩[4]。	随公打猎去猎场。

【注释】

[1]驷驖（tiě）：四匹铁色的马。驖，赤黑色的马。孔：特别，非常。阜（fù）：肥大，强壮。

[2]六辔：六条缰绳。一车四马，中间两匹服马各一条缰绳，旁边两骖马各两条缰绳，共六条缰绳，便于控制方向。

[3]公：指秦君，也即秦襄公。媚子：爱子，指秦君喜爱的儿子。一说秦襄公宠爱的人。

[4]狩：打猎。《毛传》：“冬猎曰狩。”

奉时辰牡[1]，	苑官轰出成年兽，
辰牡孔硕。	肥壮公兽四处跑。
公曰左之[2]，	秦公指挥向左赶，
舍拔则获[3]。	箭发猎物应弦倒。

【注释】

[1]奉：供奉，这里指北园的兽官驱赶出群兽以供秦君来射。时：是，此。辰牡：即五岁的公兽。这里指大的公兽。

[2]左之：向左追赶。

[3]舍拔：放箭。即放开手指钩住的箭尾，把箭射出。舍，放。拔，箭尾。获：指获得猎物。

游于北园，	猎毕再去游北园，
四马既闲[1]。	四马脚步自悠闲。
輶车鸾镳[2]，	轻车鸾铃声悠扬，
载猃歇骄[3]。	猎犬歇息车中央。

【注释】

[1]闲：暇闲，安闲。

[2]輶（yóu）车：田猎所用的轻便的车。鸾镳（biāo）：鸾是嚼子两端系的小铃。镳，即马嚼子。

[3]载：指以车载犬（让猎狗休息）。朱熹《诗集传》：“以车载犬，盖以休其足力也。”猃：长咀狗。或以为短咀狗。歇骄：指歇犬骄逸之足。

小戎

【题解】

这是一首妻子思念远征西戎丈夫的诗。从这位征夫的车马、兵器的华美来看，这位丈夫大概是随秦襄公征西戎的贵族。全诗以借物喻人的手法，含蓄地夸耀丈夫的英武。轻便华贵的战车，肥壮威风的战马，整齐配套的兵器，显示出其丈夫的尊贵和威武。《毛诗序》说：“《小戎》，美襄公也。备其兵甲以讨西戎，西戎方强而征伐不休，国人则矜其车甲，妇人能闵其君子焉。”认为是赞美秦襄公的。方玉润认为是“怀西征将士”之诗。批评《毛诗序》所言“国人则矜其车甲，妇人能闵其君子焉”是“一诗两义，中间并无递换，上下语气全不相贯，天下岂有此文义”，认为不是赞美秦襄公，而是秦襄公“怀西征将士”之诗。此说也可商榷，因“言念君子”“厌厌良人”等语均为女子口吻，我们认为还是解为思妇之词为好。

小戎俴收[1]，　　战车轻小车厢浅，

五楘梁辀[2]，　　五根皮条缠车辕。

游环胁驱[3]。　　游环胁驱马背拴，

阴靷鋈续[4]，　　拉车皮带穿铜环。

文茵畅毂[5]，　　坐垫纹美车毂长，

驾我骐馵[6]。　　驾着花马鞭儿扬。

言念君子[7]，　　思念夫君人品好，

温其如玉[8]。　　温和就像玉一样。

在其板屋[9]，　　住在木板搭的房，

乱我心曲[10]。　　让我心烦又忧伤。

【注释】

[1]小戎：小兵车。兵士所乘。俴（jiàn）：浅。收：车后横木，即轸。周代的车，左右前后均有箱板，后面的板可以放下，以方便人上下，名曰“轸”，也叫“收”。大车轸深八尺八寸，兵车轸深四尺四寸，故曰“小戎俴收”。

[2]楘（mù）：箍，环形，用革或铜制作。辀（zhōu）：车辕。周代的一种弓形曲辕，叫作“辀”，辀似木梁，所以说“梁辀”。辀上有五个箍，即所说的“五楘”。

[3]游环：收束马缰绳的能够活动的皮环。胁驱：驾马具，以皮革制成。一车有四马，外两马称“骖”，中间两马称“服”。服马外的绳索，前系在勾衡上，后拴在车轸上，以阻止骖马入辕中。因在服马外胁傍，所以叫“胁驱”。《毛传》：“胁驱，慎驾具，所以止入也。”

[4]阴：车轼前的横板，又名“揜轨”。靷（yǐn）：引车前行的皮带或绳索。前端系于骖马之颈，后端系于车轴或阴板上。今俗谓之曳绳。因绳系在车底，所以称“阴靷”。鋈（wù）续：靷端作环相接叫“续”，此环以白铜制成，称“鋈续”。

[5]文茵（yīn）：有花纹的车子坐垫，或用虎皮，故称“文茵”。畅：长。毂（gǔ）：车轮中心的圆木，外持辐，内受轴。

[6]骐馵（zhù）：马青黑色相间叫“骐马”。左后足白色叫“馵”。

[7]言：语助词。君子：这里是妇人称其丈夫。

[8]温其：即“温然”，温和貌。美玉是温和的，俗称“温玉”。

[9]在其板屋：此句是诗人想象其丈夫在外居住的情形。《汉书·地理志》：“天水郡陇西，山多林木，民以板为室屋。故秦诗曰：‘在其板屋。’”板屋，西戎民俗用木板建房屋。

[10]心曲：心灵深处，即心田。

四牡孔阜[1]，	四匹雄马健又壮，
六辔在手。	驭手握着六条缰。

骐駵是中[2]，	青马红马在中间，
𫘨骊是骖[3]。	黄马黑马在两旁。
龙盾之合[4]，	龙纹盾牌并一起，
鋈以觼𬨎[5]。	铜环辔绳串成行。
言念君子，	思念夫君人品好，
温其在邑[6]。	他在家时多温暖。
方何为期[7]，	何时是他归来日，
胡然我念之[8]。	让我对他长思念。

【注释】

[1]四牡：四匹公马。孔阜：特别壮盛。

[2]駵（liú）：同“骝”，红黑色的马。是中：即“为中”，中间驾辕的两马，又称“服马”。

[3]𫘨骊（guā lí）：身体浅黄而嘴黑的马叫“𫘨”，黑色的马叫“骊”。

[4]龙盾：画有龙纹的盾牌。合：两盾合在一处放在车上。朱熹《诗集传》：“画龙于盾，合两载之，以为车上之卫。必载二者，备破毁也。”

[5]觼（jué）：有舌的环。𬨎（nà）：骖马靠里边的辔。这句是说骖马内辔的环是用白铜装饰的。

[6]邑：郡邑，指家乡。

[7]方：将。期：归期。

[8]胡然：为什么。

俴驷孔群[1]，	四马轻身步协调，
厹矛鋈錞[2]。	三棱矛柄镶铜套。
蒙伐有苑[3]，	巨大盾牌花纹美，
虎韔镂膺[4]。	虎皮弓套镂金雕。
交韔二弓[5]，	两弓交错插袋中，
竹闭绲縢[6]。	弓檠夹弓绳缠绕。
言念君子，	思念夫君人品好，
载寝载兴[7]。	若醒若睡心焦躁。
厌厌良人[8]，	安静柔和好夫君，
秩秩德音[9]。	彬彬有礼声誉高。

【注释】

[1]俴驷：不披甲的四匹马。不着甲叫“俴”。孔群：非常协调。

[2]厹（qiú）矛：三棱刃的矛，长一丈八尺。鋈錞（duì）：用白铜

装饰的矛端。錞，方玉润《诗经原始》：“茅底端平曰錞。”

[3]蒙：在盾上刻杂羽的花纹。伐：通“瞂”，中等大小的盾。有苑：花纹貌。

[4]虎韔（chàng）：虎皮作的弓套。镂膺：金饰弓套的正面。

[5]交韔二弓：两张弓交错插于弓套中。所以备二弓，是预防有坏。朱熹《诗集传》：“交韔，交二弓于韔中，谓颠倒安置之。必二弓，以备坏也。”

[6]竹闭绲縢（gǔn téng）：此句是说用绳子将竹闭捆扎在需要校正的弓上。竹闭，竹制的校正弓弩的工具。绲，绳。縢，捆扎。

[7]载寝载兴：此句言起来又睡下，睡下又起来，反复不能入睡。载，语助词。

[8]厌厌：安静柔和貌。

[9]秩秩：有序貌，谓其懂礼节有教养。德音：好声誉。

蒹葭

【题解】

这是一首写追求心中思慕的人而不可得的诗。思慕的是谁呢？历来众说纷纭。一说是思念贤才的，一说是招求隐士的，还有认为是想念朋友或追求情人的，这些说法都在似与不似之间。朱熹的说法则比较客观，他说：“言秋水方盛之时，所谓彼人者，乃在水之一方，上下求之

而皆不可得。然不知其何所指也。”（《诗集传》）解释不清就阙疑，这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此诗写景凄清优美，写人虚无缥缈，全诗无一个“思”字、“愁”字、“求”字，但其中那企慕之情和惆怅之思却表达得非常充分。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在《秦风》中气味绝不相类，以好战乐斗之邦，忽遇高超远举之作，可谓鹤立鸡群，翛然自异者矣。”全诗意境飘逸，神韵悠长，从文学角度看，实在是一首不可多得的诗歌佳作。

蒹葭苍苍[1]，	河畔芦苇碧苍苍，
白露为霜[2]。	深秋白露结成霜。
所谓伊人[3]，	我所思念的人儿，
在水一方[4]。	就在水的那一方。
溯洄从之[5]，	逆着水流沿岸找，
道阻且长[6]。	道路艰险又漫长。
溯游从之[7]，	顺着水流沿岸找，
宛在水中央[8]。	仿佛在那水中央。

【注释】

[1]蒹（jiān）：没长穗的芦苇。葭（jiā）：初生的芦苇。苍苍：茂盛的样子。

[2]白露：露水是无色的，因凝结成霜呈现白色，所以称“白露”。

[3]所谓：所说的。伊人：这个人。

[4]一方：那一边，指对岸。

[5]溯（sù）：沿着岸向上游走。洄（huí）：逆流而上。从：跟踪追寻。

[6]阻：险阻。

[7]游：流，指直流的水道。

[8]宛：仿佛，好像。

蒹葭凄凄[1]，	河畔芦苇密又繁，
白露未晞[2]。	太阳初升露未干。
所谓伊人，	我所思念的人儿，
在水之湄[3]。	就在水的那一边。
溯洄从之，	逆着水流沿岸找，
道阻且跻[4]。	道路险阻难登攀。
溯游从之，	顺着水流沿岸找，
宛在水中坻[5]。	仿佛在那水中岛。

【注释】

[1]凄凄：通“萋萋”，茂盛的样子。

[2]晞（xī）：干。

[3]湄（méi）：岸边。

[4]跻（jī）：地势渐高。

[5]坻（chí）：水中小岛。

蒹葭采采[1]，	河畔芦苇密又稠，
白露未已。	早露犹在未干透。
所谓伊人，	我所思念的人儿，
在水之涘[2]。	就在水的那一头。
溯洄从之，	逆着水流沿岸找，
道阻且右[3]。	道路险阻弯又扭。
溯游从之，	顺着水流沿岸找，
宛在水中沚[4]。	仿佛在那水中洲。

【注释】

[1]采采：众多的样子。

[2]涘（sì）：水边。

[3]右：道路向右边弯曲。

[4]沚（zhǐ）：水中的小块陆地。

终南

【题解】

这是一首劝诫秦君的诗。《毛诗序》说："《终南》，戒襄公也。能取周地，始为诸侯，受显服，大夫美之，故作是诗以戒劝之。"秦襄公战胜犬戎之后，平王东迁，封襄公为诸侯，将故都长安一部分土地赐给秦国。周的遗民也成为秦国之民。此诗大概就是周的遗民所写。劝诫秦君永远不要忘记周天子之赐，要当好一国之君，修德以副民望，如山之有木，然后才能成山之高。

终南何有[1]？	终南山上何所有？
有条有梅[2]。	茂盛山楸和梅树。
君子至止[3]，	今日君子来到此，
锦衣狐裘[4]。	锦绣衣服罩狐裘。
颜如渥丹[5]，	满脸红润像涂丹，
其君也哉？	这是我们的君主？

【注释】

[1]终南：山名，在今陕西西安南，是秦岭主峰之一。毛苌曰："终

南，周之名山中南也。”

[2]条：山楸。其木材理好，宜做车版。梅：即今之梅树。一说指楠树。

[3]至止：到来。止，之。

[4]锦衣狐裘：诸侯所穿之服。《郑笺》：“诸侯狐裘，锦衣以裼之。”

[5]颜：容颜。渥丹：涂饰红色。形容脸色红润。

终南何有？	终南山上何所有？
有纪有堂[1]。	珍贵杞树和甘棠。
君子至止，	今日君子到这里，
黻衣绣裳[2]。	青黑花纹五彩裳。
佩玉将将[3]，	身上佩玉叮当响，
寿考不忘[4]。	天朝恩情永勿忘。

【注释】

[1]纪：“杞”的假借字，即杞树。堂：“棠”的假借字，指棠梨树。

[2]黻（fú）衣：黑青色花纹相间的上衣。绣裳：五彩花纹的下裳。这都是当时贵族穿的衣服。《毛传》：“黑与青谓之黻，五色备谓之绣。”

[3]将将：同“锵锵”，佩玉相击撞的响声。

[4]寿考不忘：意为到老也不要忘记。寿考，长寿。

黄鸟

【题解】

这是秦人哀悼为秦穆公殉葬的“三良”的诗。据《史记·秦本纪》记载：秦穆公卒，“从死者百七十七人，秦之良臣子舆氏三人名曰奄息、仲行、鍼虎，亦在从死之中。秦人哀之，为作歌《黄鸟》之诗”。《毛诗序》说：“《黄鸟》，哀三良也。国人刺穆公以人从死，而作是诗也。”“良人”指道德高尚或才能出众的人，秦国竟用这样的人去殉葬，更证明殉葬制的残暴和灭绝人性。这一制度此时受到人们的质询和反对，说明民众在觉醒，社会在进步。读此诗，我们可以感受到一种悲惨、压抑、恐怖的气氛，更可感到民众对那可恶君主的痛恨，对死去良人的痛惜和哀挽。

交交黄鸟[1]，	小黄鸟儿交交鸣，
止于棘[2]。	飞来落在枣树丛。
谁从穆公[3]？	谁从穆公去殉葬，
子车奄息[4]。	子车奄息是他名。
维此奄息，	说起这位奄息郎，

百夫之特[5]。	才德百人比不上。
临其穴[6]，	人们走近他墓穴，
惴惴其栗[7]。	浑身战栗心哀伤。
彼苍者天，	浩浩苍天在上方，
歼我良人[8]！	杀我好人不应当。
如可赎兮，	如果可以赎他命，
人百其身[9]！	愿以百人来抵偿。

【注释】

[1]交交：鸟叫声。黄鸟：黄雀。

[2]止：停，落。棘：酸枣树。黄雀落在棘、桑、楚等小树上，指不得其所。还有一种解释：棘，指紧急；桑，指悲伤；楚，指痛楚。均为双关意。可参考。

[3]从：从死，指殉葬。穆公：秦国国君。

[4]子车奄息：人名，子车为姓。

[5]特：匹配。

[6]穴：墓穴。

[7]惴惴（zhuì）：害怕的样子。栗：战栗，发抖。

[8]良人：好人，善人。

[9]人百其身：用百人赎他一人。

交交黄鸟，	小黄鸟儿交交鸣，
止于桑。	飞来落在桑树上。
谁从穆公？	谁从穆公去殉葬，
子车仲行。	子车仲行有声望。
维此仲行，	说起这位仲行郎，
百夫之防[1]。	才德百人难比量。
临其穴，	人们走近他墓穴，
惴惴其栗。	浑身战栗心哀伤。
彼苍者天，	浩浩苍天在上方，
歼我良人！	杀我好人不应当。
如可赎兮，	如果可以赎他命，
人百其身！	愿以百人来抵偿。

【注释】

[1]防：比并，相当。

交交黄鸟，	小黄鸟儿交交鸣，
止于楚。	飞来落在荆树上。
谁从穆公？	谁从穆公去殉葬，
子车𫓩虎。	子车𫓩虎是他名。
维此𫓩虎，	说起这位𫓩虎郎，
百夫之御[1]。	百人才德没他强。
临其穴，	人们走近他墓穴，
惴惴其栗。	浑身战栗心哀伤。
彼苍者天，	浩浩苍天在上方，
歼我良人！	杀我好人不应当。
如可赎兮，	如果可以赎他命，
人百其身！	愿以百人来抵偿。

【注释】

[1]御：当。

晨风

【题解】

此诗有三解：一，这是一首妻子思念丈夫的诗。她的丈夫出门在外，久不归家，妻子既想念他，又担心他另有新欢而忘了自己，因而作诗表达思念与哀怨之情。朱熹《诗集传》说：“此与《扊扅之歌》同意，盖秦俗也。”《扊扅之歌》为百里奚妻作。百里奚在楚为人牧牛，秦穆公用五羊皮赎之，至秦为相。其妻为相府庸，因作此歌。其词曰：“百里奚，五羊皮。忆别时，烹伏雌（母鸡），炊扊扅（门柱）。今日富贵忘我为。”朱熹认为这是妇女担心丈夫富贵忘记自己的诗。二，讽刺秦康公不能任用贤人的诗。《毛诗序》说：“《晨风》，刺康公也。忘穆公之业，始弃其贤臣焉。”《毛传》：“先君招贤人，贤人往之，驶疾如晨风之飞入北林。”《郑笺》：“先君谓穆公。”“言穆公始未见贤者之时，思望而忧之。”三，方玉润采取阙疑的态度。《诗经原始》说：“今观诗词，以为‘刺康公’者固无据，以为妇人思夫者亦未足凭。总之，男女情与君臣义原本相通，诗既不露其旨，人固难以意测，与其妄逞臆说，不如阙疑存参。”

鴥彼晨风[1]，。	晨风鸟儿疾飞翔，
郁彼北林[2]。	飞回北林茂树上。
未见君子，	许久未见我夫君，
忧心钦钦[3]。	忧心忡忡时刻想。
如何如何[4]？	怎么办啊怎么办？
忘我实多！	难道他已把我忘！

【注释】

[1]鴥（yù）：鸟疾飞的样子。晨风：鸟名，或作“鹯风”，属于鹰鹞一类猛禽。

[2]郁：茂盛的样子。

[3]钦钦：忧愁而不能忘记的样子。

[4]如何：奈何，怎么办。

山有苞栎[1]，	丛丛栎树满山冈，
隰有六駮[2]。	成片赤李湿地长。
未见君子，	许久未见我夫君，
忧心靡乐。	愁闷不乐天天想。
如何如何？	怎么办啊怎么办？
忘我实多！	难道他已把我忘！

【注释】

[1]苞：丛生的样子。栎（lì）：树名。

[2]六：表示多数，非确指。駮（bó）：树木名，又叫赤李。

山有苞棣[1]，	丛丛棣树满山冈，
隰有树檖[2]。	茂盛檖树湿地长。

未见君子，　　许久未见我夫君，

忧心如醉。　　心如醉酒魂魄亡。

如何如何？　　怎么办啊怎么办？

忘我实多！　　难道他已把我忘！

【注释】

[1]棣（dì）：木名，又名唐棣、郁李。

[2]树：直立的样子。檖（suì）：山梨。

无衣

【题解】

这是一首秦地的军中战歌，大概写的是秦民奉周王之命抗击犬戎的事。全诗充满了慷慨激昂、豪迈乐观及热情互助的精神，表现出舍生忘死、英勇抗敌、保卫家园的勇气。这种精神和勇气是我们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值得永远继承和发扬。《毛诗序》说："《无衣》，刺用兵也。秦人刺其君好攻战，亟用兵，而不与民同欲焉。"细读此诗，看不出有讽刺意味，《序》说恐不合诗意。据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曰："《汉书·赵充国辛庆忌传赞》：山西天水、安定、北地，处势迫近羌胡，民俗修习战备，高尚勇力鞍马骑射。故秦诗曰：'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皆行。'其风声气俗自古而然。今之歌谣慷慨，风流犹存耳。"大致概括出秦诗的特色。

岂曰无衣？	谁说我们没衣裳，
与子同袍[1]。	战袍共同伙着穿。
王于兴师[2]，	国王兴兵要征讨，
修我戈矛。	赶快修好戈和矛。
与子同仇！	你我一同把仇报。

【注释】

[1]袍：长衣。就是斗篷，白天当衣，夜里当被。

[2]王：指周天子。一说指秦国国君。于：语助词。兴师：起兵。

岂曰无衣？	谁说我们没衣裳，
与子同泽[1]。	汗衫共同伙着穿。
王于兴师，	国王兴兵要征讨，
修我矛戟。	赶快修好戟和矛。
与子偕作[2]！	你我并肩对敌寇。

【注释】

[1]泽：同“襗”，贴身内衣。

[2]作：起。

岂曰无衣？	谁说我们没衣裳，
与子同裳[1]。	战裙共同伙着穿。
王于兴师，	国王兴兵要征讨，
修我甲兵。	赶快修好铠甲刀。
与子偕行！	你我同行去战斗。

【注释】

[1]裳：下衣，战裙。

渭阳

【题解】

这是一首外甥送别舅舅的送别诗。据诗中所说，外甥送给舅舅的礼物是“路车乘黄”“琼瑰玉佩”，即一辆路车、四匹黄马和珠宝美玉。这些东西都是非常贵重的，非一般平民所能拥有。因此有人说，这个外甥是秦穆公的儿子秦康公，其时还是太子。舅舅即是有名的晋文公重耳。《毛诗序》说：“《渭阳》，康公念母也。康公之母，晋献公之女也。文公遭丽姬之难，未反而秦姬卒，穆公纳文公。康公时为太子，赠送文公于渭之阳，念母之不见也，我见舅氏，如母存焉。及其即位，思而作是诗也。”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案曰：“赠送文公，乃康公为太子时事，似不必即位后方作诗，鲁、韩不言，不可从也。”《序》说“康公念母”也有一定道理。诗中“悠悠我思”包含的感情很丰富，思母之情即在

其中。方玉润评论此诗说："见舅思母，人情之常。……盖'悠悠我思'句，情真意挚，往复读之，悱恻动人，故知其有无限情怀也。"又说："诗格老当，情致缠绵，为后世送别之祖。"的确，杜甫诗"寒空巫峡曙，落日渭阳情"、储光羲诗"停车渭阳暮，望望入秦京"，用的典故，就是《渭阳》一诗。可见此诗影响之深远。

我送舅氏，	我送舅舅，
曰至渭阳[1]。	送到渭阳。
何以赠之？	什么礼物送给他？
路车乘黄[2]。	一辆路车四匹马。

【注释】

[1]渭：渭水。阳：河流的北面。

[2]路车：古代诸侯乘的车。乘（shèng）黄：四匹黄马。

我送舅氏，	我送舅舅，
悠悠我思[1]。	思绪长长。
何以赠之？	什么礼物送给他？
琼瑰玉佩[2]。	美玉饰品身上挂。

【注释】

[1]悠悠：思绪长久。我思：自己思念舅舅。一说康公送舅舅时，联想到自己的母亲。

[2]琼瑰：美玉。

权舆

【题解】

《毛诗序》说：“《权舆》，刺康公也。忘先君之旧臣与贤者，有始而无终也。”三家诗无异议。方玉润《诗经原始》评论说：“贤者去就，只争礼貌间耳。而此诗所较，不过区区安居𫗦歠事，恐非贤者志也。……盖贤者每欲微罪行，不欲为苟去，恐张君过耳。康公之失，当不止是故，贤者藉是乘机而作也。不然，食至无余，而且不饱，康公礼貌纵衰，何至此极耶？”这是说康公可能有更大的问题，才使贤者离去，说吃不饱只是借口而已。这是方氏的理解。后来还有研究者认为这是没落贵族在叹息生活今不如昔。

於[1]，我乎！	唉，我呀！
夏屋渠渠[2]，	从前住在高楼大厦之中，
今也每食无余。	而今每顿饭都吃得一干二净。
於嗟乎[3]！	唉呀呀！
不承权舆[4]！	再不能重见当初的光景！

【注释】

[1]於（wū）：叹词。

[2]夏屋：大屋。《毛传》：“夏，大也。”渠渠：屋子高大宽敞貌。

[3]於嗟乎：悲叹声。於，同“吁”。

[4]承：继承。权舆：当初。方玉润《诗经原始》：“胡氏一桂曰：作量自权始，以准量由此而生；造车自舆始，以盖轸由此而起，故谓始曰权舆。”

於，我乎？	唉，我呀！
每食四簋[1]，	从前每顿饭都是四盘佳肴，
今也每食不饱。	而今每顿饭都不能吃饱，
於嗟乎！	唉呀呀！
不承权舆。	再不能重见当初的美好！

【注释】

[1]簋（guǐ）：古代的盛食具，圆形，有耳。

陈风

“陈风”即陈地的乐调。陈国在今河南淮阳、柘城和安徽亳州一带。武王克商后，将帝舜的后人妫满封到这里，是为胡公，并把自己的大女儿大姬嫁给了胡公。其地在诸夏之南，与吴楚之地为邻，土地平旷，无名山大川。此地人性平缓，崇信巫鬼，少北方刚烈之气，多南方绮靡之风。今存诗十篇，多为东周以后作品，以描写婚恋习俗与歌舞之作为多。

宛丘

【题解】

《毛诗序》说：“《宛丘》，刺幽公也。淫荒昏乱，游荡无度焉。”朱熹对此持怀疑态度。他说：“幽公但以谥恶，故得游荡无度之诗，未敢信也。”郑玄《诗谱》云：“大姬无子，好巫觋祷祈鬼神歌舞之乐，民俗化而为之。”这是说大姬的爱好影响到民俗，以致陈地巫风盛行，爱好歌舞。所以这些巫女不论冷天热天都在宛丘跳舞，她们手持羽扇，在鼓声的伴奏下，翩翩起舞。此诗可能描写的就是一名男子爱上在宛丘跳舞的巫女的情景。男子心中虽然充满爱慕之情，且自知这种感情是没有结果的，但他仍很欣赏女子婉转多姿的舞态。女子无论寒冬酷暑都在为人们祝祷而舞，想来男子也没有停止他欣赏的眼神吧！

子之汤兮[1]，	你舞姿回旋荡漾，

宛丘之上兮[2]。　舞动那宛丘之上。

洵有情兮[3]，　我真心爱慕你啊，

而无望兮。　只可惜没有希望。

【注释】

[1]子：你。此指跳舞的巫女。汤：通“荡”，这里指舞动的样子。

[2]宛丘：陈国地名，是游览之地。

[3]洵：确实。

坎其击鼓[1]，　敲得鼓儿咚咚响，

宛丘之下。　舞动宛丘平地上。

无冬无夏，　无论寒冬与炎夏，

值其鹭羽[2]。　洁白鹭羽手中扬。

【注释】

[1]坎其：即“坎坎”，描写击鼓、击缶之声。

[2]值：指持或戴。鹭羽：用鹭鸶鸟的羽毛制成的饰物。

坎其击缶[1]，　敲起瓦缶当当响，

宛丘之道。 舞动宛丘大道上。

无冬无夏， 无论寒冬与炎夏，

值其鹭翿[2]。 鹭羽饰物戴头上。

【注释】

[1]缶（fǒu）：瓦质的打击乐器。

[2]鹭翿（dào）：用鹭羽制成的舞具。

东门之枌

【题解】

《毛诗序》说：“《东门之枌》，疾乱也。幽公淫荒，风化之所行，男女弃其旧业，亟会于道路，歌舞于市井尔。”朱熹《诗集传》说：“此男女聚会歌舞，而赋其事以相乐也。”认为不是刺幽公。我们认为这是一首描写青年男女相爱、聚会歌舞、相互赠答的情歌。聚会时，妇女们都放下了手中的活儿，来到这里跳舞，青年男女相互赠答，通篇洋溢着欢快活泼的气氛。旧说以为是在“枌栩之下歌舞以娱神”（颜师古）或“起学巫祝，鼓舞事神”（东汉王符《潜夫论》）。

东门之枌[1]， 东门外白榆粗壮，

宛丘之栩[2]。 宛丘上栎树成行。

子仲之子[3]，　　子仲家的好姑娘，

婆娑其下[4]。　　树下翩翩起舞忙。

【注释】

[1]东门：指陈国的城门，地近宛丘。枌（fén）：白榆树。

[2]栩（xǔ）：栎树。

[3]子仲：姓氏。

[4]婆娑：跳舞时旋转摇摆的样子。

穀旦于差[1]，　　挑选一个好日子，

南方之原[2]。　　同到南边高原上。

不绩其麻[3]，　　不再忙碌织麻线，

市也婆娑[4]。　　闹市那里舞一场。

【注释】

[1]穀旦：即“吉日”，好日子。于：语助词。差（chāi）：选择。

[2]原：高平之地，即原野。即上章“东门”“宛丘”之地。

[3]绩：纺。

[4]市：街市，人杂聚的地方。

穀旦于逝[1]，	美好日子同前往，
越以鬷迈[2]。	众人集队排成行。
视尔如荍[3]，	看你像那锦葵花，
贻我握椒[4]。	赠我一把花椒香。

【注释】

[1]逝：往。趁好日子前往欢聚。

[2]越以：发语词。同“于以”。鬷（zōng）：众。迈：行。

[3]荍（qiáo）：草名，即锦葵。似芜菁，花色多种，一般为粉红的或深紫色。

[4]贻：赠送。握椒：指成把的花椒。

衡门

【题解】

这首诗表现了一种安贫寡欲的思想。但诗中主人公是什么人？有的认为是一位没落贵族，破落后以此自我安慰。有的说是一位失恋者，找不到理想对象，降低了要求。读者可自己体味。《毛诗序》说：“《衡

门》，诱僖公也。愿而无立志，故作是诗以诱掖其君也。”方玉润《诗经原始》反驳说：“僖公，君临万民者也。纵愿而无立志，诱之以政焉而进于道也可，奈何以无求于世之志劝之？岂非所诱反其所望乎？”反驳得很正确。郭沫若《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说：“这首诗也是一位饿饭的破落贵族作的。他吃鱼本来有吃河鲂河鲤的资格，……但是贫穷了，吃不起了。他娶妻本来有娶齐姜、宋子的资格，但是贫穷了，娶不起了。娶不起，吃不起，偏偏要说两句漂亮话，这正是破落贵族的根性。”郭氏分析也很有道理。

衡门之下[1]，	横木做门简陋屋，
可以栖迟[2]。	可以栖身可以住。
泌之洋洋[3]，	泌水清清长流淌，
可以乐饥[4]。	清水也可充饥肠。

【注释】

[1]衡门：横木为门。这里指简陋的房屋。一说为城门之名。

[2]栖迟：休息。

[3]泌：水名。指陈国泌邱的泉水名。洋洋：水盛的样子。

[4]乐饥：疗饥，充饥。《鲁诗》《韩诗》“乐”作“疗”。

岂其食鱼，	难道我们要吃鱼，

必河之鲂[1]？	黄河鲂鱼才算香？
岂其取妻，	难道我们要娶妻，
必齐之姜[2]？	非娶齐国姜姑娘？

【注释】

[1]鲂：鱼名，鱼中味美者。

[2]齐之姜：齐国姓姜的贵族女子。

岂其食鱼，	难道我们要吃鱼，
必河之鲤？	黄河鲤鱼才可尝？
岂其取妻，	难道我们要娶妻，
必宋之子[1]？	非娶宋国子姑娘？

【注释】

[1]宋之子：宋国子姓的贵族女子。

东门之池

【题解】

这是一首男子向女子求爱的歌。通篇只表达爱慕不已之意，反复道

之。以池可浸物，兴人可快心。《毛诗序》说：“《东门之池》，刺时也。疾其君之淫昏，而思贤女以配君子也。”崔述《读风偶识》反驳说：“沤麻沤苎，绝不见有淫昏之意。即使君果淫昏，亦当思得贤臣以匡正之，何至望之女子？”可见《序》说与诗意不符。朱熹认为：“此亦男女会遇之辞。盖因其会遇之地、所见之物，以起兴也。”得诗之旨。

东门之池[1]，	东门外面护城池，
可以沤麻[2]。	可以用作沤麻塘。
彼美淑姬[3]，	美丽善良三姑娘，
可与晤歌[4]。	可以和她相对唱。

【注释】

[1]池：水池。《毛传》：“池，城池也。”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古者有城必有池，《孟子》‘凿斯池也，筑斯城也’是也。池皆设于城外，所以护城。”即“池”为护城河。

[2]沤麻：将新割的麻浸在水中。沤，浸泡。麻经过水泡，才能剥下麻皮，用以织麻布。

[3]淑姬：淑，善，美。姬，周之姓。一说当从别本作“叔姬”。叔，指排行第三。

[4]晤歌：相对唱歌，即对歌。《毛传》：“晤，遇也。”

东门之池，　　　　　　　　东门外面护城池，

可以沤纻[1]。　　　　　　可以用作沤纻塘。

彼美淑姬，　　　　　　　　美丽善良三姑娘，

可与晤语[2]。　　　　　　可以聊天话家常。

【注释】

[1]纻（zhù）：麻属，纤维可以织布。

[2]晤语：对话。

东门之池，　　　　　　　　东门外面护城池，

可以纻菅[1]。　　　　　　可以用作浸纻塘。

彼美淑姬，　　　　　　　　美丽善良三姑娘，

可与晤言。　　　　　　　　可以和她诉衷肠。

【注释】

[1]菅：草名，芦荻一类的草，其茎浸渍剥取后可以编草鞋。

东门之杨

【题解】

这是一首写男女约会而久候不至的诗。诗的画面很美，东门之外，白杨枝叶繁茂，风吹树叶沙沙作响；天上星斗满天，星光明亮闪烁。在这样的黄昏夜晚，有情人能够相会是一件多么惬意的赏心乐事啊！可惜心爱的人却没有如约而至，多么让人失望。短短的八句诗，留给人无限惆怅。朱熹认为："此亦男女期会而有负约不至者，故因其所见以起兴也。"得诗之旨。

东门之杨，	东门外面有白杨，
其叶牂牂[1]。	枝繁叶茂好地方。
昏以为期[2]，	相约黄昏来相会，
明星煌煌[3]。	等到众星闪闪亮。

【注释】

[1]牂牂（zāng）：枝叶茂盛的样子。

[2]昏：黄昏。期：约定。

[3]明星：明亮的星星。一说指启明星。煌煌：明亮的样子。

东门之杨，	东门外面有白杨，
其叶肺肺[1]。	风吹树叶沙沙响。
昏以为期，	相约黄昏来相会，
明星晢晢[2]。	等到启明星儿亮。

【注释】

[1]肺肺（pèi）：也是枝叶茂盛貌。

[2]晢晢（zhé）：明亮貌。

墓门

【题解】

这是一首政治讽刺诗。但讽刺的是何人呢？《毛诗序》说：“《墓门》，刺陈佗也。”陈佗是春秋时陈国国君桓公的弟弟，他在桓公生病时杀死了太子免，并在桓公死后篡位，陈国因而大乱。朱熹则认为讽刺对象不详，他说“所谓不良之人，亦不知其何所指也”（《诗集传》）。不管指谁，从诗中可看出是个做了坏事不知改悔的坏东西。

墓门有棘[1]，	墓门有棵酸枣树，
斧以斯之[2]。	拿起斧头劈掉它。
夫也不良[3]，	那人不是善良辈，
国人知之。	国人全都知道他。
知而不已，	知道他也不改正，
谁昔然矣[4]。	从前就是这德行。

【注释】

[1]墓门：墓道之门。一说为陈国城门。

[2]斯：劈开。

[3]夫：彼，指不良之人。

[4]谁昔：畴昔，从前。

墓门有梅[1]，	墓门有棵酸枣树，
有鸮萃止[2]。	猫头鹰在上面住。
夫也不良，	那人不是善良人，
歌以讯之[3]。	唱歌劝他要醒悟。
讯予不顾，	劝勉告诫他不顾，
颠倒思予[4]。	想起我言难（nàn）临头。

【注释】

[1]梅：应作“棘”。“梅”的古文作“槑”，与“棘”形似而误。

[2]鸮（xiāo）：猫头鹰。古人以为不祥之鸟。萃：集，停息。止：语尾助词。

[3]讯：亦作“谇”，劝谏之意。

[4]颠倒：指国事纷乱。

防有鹊巢

【题解】

这是相爱的人害怕被人离间而失去爱情所唱的歌。诗中列举了三种世上不可能发生的事，坚信他们之间的感情不会变化。但又不能完全清除心中的忧虑，因而又忧心忡忡。《毛诗序》说：“《防有鹊巢》，忧谗贼也。宣公多信谗，君子忧惧焉。”朱熹不同意此说。他说：“此男女之有私，而忧或间之之辞。”方玉润也说：“此诗忧谗无疑，惟《序》以宣公实之，则不得其确。”认为非实指宣公，而是“《风》诗托兴甚远，凡属君亲朋友，意有难宣之处，莫不假托男女夫妇词婉转以达之”（《诗经原始》）。没有指出具体意向。

防有鹊巢[1]，	哪见过堤上筑鹊巢，
邛有旨苕[2]。	哪见过土丘长水草。
谁侜予美[3]？	谁在离间我心上人？
心焉忉忉[4]。	我心里愁苦又烦恼。

【注释】

[1]防：堤坝。

[2]邛（qióng）：土丘。旨：味美。苕（tiáo）：一种蔓生植物，生在低湿的地上。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鹊巢宜于林木，今言防有，非其所应有也。不应有而以为有，所以为谗言也。……苕生于下湿，今诗言邛有者，亦以喻谗言之不可信。”

[3]侜（zhōu）：欺骗，挑拨。予美：我的爱人。

[4]忉忉（dāo）：忧愁不安的样子。

中唐有甓[1]，	哪见过庭院瓦铺道，
邛有旨鹝[2]。	哪见过山上长绶草。
谁侜予美？	谁在离间我心上人？
心焉惕惕[3]。	我心里害怕又烦恼。

【注释】

[1]中唐：古代堂前或门内的甬道。甓（pì）：砖瓦。

[2]鹝（yì）：杂色小草，又叫绶草。

[3]惕惕：恐惧不安的样子。

月出

【题解】

《毛诗序》说：“《月出》，刺好色也。在位不好德，而说美色焉。”说得比较笼统。朱熹《诗集传》则认为：“此亦男女相悦而相念之辞。言月出则皎然矣，佼人则僚然矣，安得见之而舒窈纠之情乎？是以为之劳心而悄然也。”朱说十分切合诗意。这确是一首月下怀念美人的诗。在一个静谧的夜晚，明月高悬，月光如水。清幽的月色最动人情思，青年男子不由地思念起自己心中爱慕的姑娘。但这美丽的姑娘如同天上的月亮一样，是那样的可望而不可即，甚至只是可想而不可见，怎能不让他心烦意乱，忧思百结！诗中的景象并不是现实中的真实图景，正如陈子展所说，是从“幻想虚神着笔”（《诗经直解》），因此营造出一个迷离缥缈的神秘境界，使全诗有一种朦胧的美。《神女赋》和《洛神赋》大概受到此诗的启发。还应指出的是，《月出》诗首次揭示出望月和思念之间的关系，对后代诗人的启发很大，唐代李白、杜甫、王昌龄等诗人的一些怀人诗都写到了月亮、月光。见月怀人和望月思乡几乎成了一条创作的规律。

月出皎兮[1]，	明月皎皎出天空，
佼人僚兮[2]。	美人娇美体轻盈。
舒窈纠兮[3]，	缓步慢走多妖娆，
劳心悄兮[4]。	想她使我心焦躁。

【注释】

[1]皎：形容月光清澈明亮。

[2]佼（jiǎo）：美好。僚（liǎo）：“嫽”的假借字，娇美的样子。

[3]舒：缓，形容女子端庄文静。窈纠（yǎo jiǎo）：联绵词，形容女子轻盈柔美的姿态。下两章“忧（yǒu）受”“夭绍”，义同。

[4]劳：忧。悄：忧愁的样子。下两章“慅（cǎo）”“惨”，义同“悄”。

月出皓兮[1]，	明月皓皓挂天空，
佼人懰兮[2]。	月下美人真俊俏。
舒忧受兮，	步履舒缓身婀娜，
劳心慅兮。	想她使我心烦恼。

【注释】

[1]皓（hào）：清澈明亮。

[2]懰（liú）：“嬼”的假借字。《广韵》：“嬼，美好。”

月出照兮，	明月高悬照四方，
佼人燎兮。	美人月下神采扬。
舒夭绍兮，	缓步行来姿态美，
劳心惨兮。	想她使我心忧伤。

株林

【题解】

这是诗人用委婉含蓄之笔，讽刺陈灵公和夏姬淫乱之诗。《毛诗序》说：“《株林》，刺灵公也。淫乎夏姬，驱驰而往，朝夕不休息焉。”夏姬是郑穆公之女，嫁给陈大夫夏御叔。生子夏徵舒，字子南。据《左传》宣九年、十年记载，夏姬很漂亮，陈灵公和他的大臣孔宁、仪行父都与之私通，而且肆无忌惮。有一次，君臣三人在夏姬家饮酒，灵公被夏姬的儿子夏徵舒杀死。孔宁、仪行父逃亡国外。诗之所咏，就是陈灵公朝夕来往于夏氏株邑，并在夏氏邑中修建台阁之事。诗中说在株林筑台是为了找夏南，不明说找夏姬，运用的是婉讽的方法。方玉润《诗经原始》评论说：“灵公与其臣孔宁、仪行父淫于夏姬，事见《春秋传》。而此诗故作疑信之谓，非特诗人忠厚，不肯直道人隐，抑亦善摹人情，如见忸怩之态。……诗人即体此情为之写照，不必更露淫字，而宣淫无忌之情已跃然纸上，毫无遁形，可谓神化之笔。”

胡为乎株林[1]？	为何要到株林去？
从夏南[2]；	那是为了找夏南；
匪适株林[3]，	不是为到株林玩，
从夏南！	而是为了找夏南！

【注释】

[1]株林：地名，是陈大夫夏徵舒的食邑。在今河南西华西南，夏亭镇北。一说株为邑名，邑外有林。亦可。

[2]从：当训为“因”。夏南：即夏徵舒，字子南，以氏配字，谓之夏南，夏姬之子。

[3]匪：非，不是。适：往。

驾我乘马[1]，	驾着我的马车跑，
说于株野[2]；	株林郊外卸下鞍；
乘我乘驹[3]，	再换我的矫健马，
朝食于株[4]。	奔到株林吃早餐。

【注释】

[1]我：指陈灵公。陈奂《诗毛氏传疏》：“我，我灵公也。”诗人代用其口吻。

[2]说：通“税”，停车。

[3]乘：驾，动词。乘驹：当作“乘骄”。陈奂《诗毛氏传疏》：“驹，当依《释文》作‘骄’。乘骄，四马皆骄也。《汉广》传：‘五尺以上曰骄。’”

[4]朝食：早餐。

泽陂

【题解】

这是一首爱情诗，写一位男子追求他的心上人而不可得的烦恼。也有人认为是女子追求男子的诗。从诗中“寤寐无为，涕泗滂沱”“中心悁悁”“辗转伏枕”等句子看，是和《关雎》《月出》相类的诗，都是叙述相思及追求不到的痛苦和忧愁。《毛诗序》说：“《泽陂》，刺时也。言灵公君臣淫于其国，男女相说，忧思感伤焉。”此《序》前后内容不相连属，也无因果关系，纯为牵强附会。还是朱熹说得明白，他说：“此诗之旨与《月出》相类，言彼泽之陂，则有蒲与荷矣，有美一人而不可见，则虽忧伤而如之何哉？寤寐无为，涕泗滂沱而已。”

彼泽之陂[1]，	池塘四周有堤坝，
有蒲与荷[2]。	池中有蒲草与荷花。
有美一人，	那边有个美人儿，
伤如之何[3]？	我爱他（她）爱得没办法。
寤寐无为[4]，	日夜想他（她）难入睡，
涕泗滂沱[5]。	哭得眼泪哗啦啦。

【注释】

[1]泽：池塘。陂（bēi）：堤岸。

[2]蒲：一种水草。

[3]伤：因思念而忧伤。

[4]无为：无办法。

[5]涕：眼泪。泗：鼻涕。滂沱（pāng tuó）：本意是雨下得大，此处形容泪涕俱下的样子。

彼泽之陂，	池塘四周堤坝高，
有蒲与蕑[1]。	池中有莲蓬与蒲草。
有美一人，	那边有个美人儿，
硕大且卷[2]。	身材修长容貌好。
寤寐无为，	日夜想他（她）睡不着，
中心悁悁[3]。	内心郁闷愁难熬。

【注释】

[1]蕑（jiān）：《鲁诗》作“莲”。莲蓬，荷花的果实。

[2]卷：头发卷曲而美的样子。

[3]悁悁（yuān）：忧郁的样子。

彼泽之陂，	池塘四周堤坝高，
有蒲菡萏[1]。	池中有荷花与蒲草。
有美一人，	那边有个美人儿，

硕大且俨[2]。	身材修长风度好。
寤寐无为，	日夜想他（她）睡不着，
辗转伏枕。	伏枕辗转多烦恼。

【注释】

[1]菡萏（hàn dàn）：荷花。

[2]俨：端庄矜持的样子。

桧风

“桧（kuài）风”，即桧地的乐调。桧地在今河南郑州、新镇、荥阳、密县一带。其君妘姓，祝融之后。周平王初，为郑武公所灭，其地为郑所有。今存诗四篇，一般认为都是郐亡国之前的诗，格调低沉忧伤。

羔裘

【题解】

这首诗有两种解释：一是讽刺国君耽于豪华而忽视政治，臣下谏而不听，于是作了这首政治怨刺诗。《毛诗序》说：“《羔裘》，大夫以道去其君也。国小而迫，君不用道，好洁其衣服，逍遥游燕，而不能自强于政治，故作是诗也。”方玉润也认为此诗是“伤桧君贪冒，不知危在旦夕也”，“此必国势将危，其君不知，犹以宝货为奇，终日游宴，边幅是修，臣下忧之，谏而不听，夫然后去。去之而又不忍遽绝其君，乃形诸歌咏以见志也”。二是写情人相思的痛苦。写一位女子思念她心仪的男子，这位男子是位官员，平时闲居穿着羔皮衣，上朝时穿着狐皮裘，这形象深深印在女子的脑海中，一想起他的样子，就使她陷入深深的思恋之苦。我们认为第一种解释更符合诗意。

羔裘逍遥[1]，	你闲游时穿着羔皮袍，
狐裘以朝[2]。	上朝时穿着狐皮氅。

岂不尔思？	怎能让我不忧思？
劳心忉忉[3]。	焦虑不安心忧伤。

【注释】

[1]羔裘：羊皮裘。朱熹《诗集传》："缁衣羔裘，诸侯之朝服。"逍遥：悠闲游荡之貌。

[2]狐裘：狐皮制成的皮袄。朝：上朝，指朝见国君。朱熹《诗集传》："锦衣狐裘，其朝天子之服也。"

[3]忉忉：忧思不安貌。

羔裘翱翔[1]，	你闲逛时披着羔皮衣，
狐裘在堂[2]。	上朝时穿着狐皮氅。
岂不尔思？	怎能让我不忧思？
我心忧伤！	思念使我心忧伤！

【注释】

[1]翱翔：遨游。

[2]堂：指朝堂，与上"朝"意同。

羔裘如膏[1]，	羔皮大衣洁白如膏，
日出有曜[2]。	日光下更显得光彩闪耀。
岂不尔思？	怎能让我不忧思？
中心是悼[3]！	内心哀伤怎忘掉！

【注释】

[1]膏：油脂，这里形容皮毛光洁。

[2]曜（yào）：光耀。

[3]悼：哀伤。

素冠

【题解】

对于此诗的主旨也有多种说法。《毛诗序》说："刺不能三年。"即讽刺时人不能遵从守丧三年的古礼。清人姚际恒《诗经通论》对此说作了有力驳斥。姚氏认为："此诗本不知指何事何人，但'劳心'、'伤悲'之词，'同归'、'如一'之语，或如诸篇以为思君子可以，为妇人思男亦可。何必泥'素'之一字乎？"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认为："《素冠》，伤桧君被执，愿与同归就戮也。""窃以为棘人素服，必其人以非罪而在缧绁之中，适所服者素服耳，而幸而见之，以至于伤悲。愿与同归如一者，非其所亲，即素所爱敬之人，故至'劳心慱慱'而不能自已也。然律

以首篇之义，或桧君国破被执，拘于丛棘，其臣见之不胜悲痛，愿与同归就戮，亦未可知。”还有人认为是一篇悼亡诗，是一位妇女为悼念亡夫而作。

庶见素冠兮[1]，	看你戴着白帽的形象，
棘人栾栾兮[2]，	见你骨瘦如柴不成人样，
劳心慱慱兮[3]。	让我心中万分忧伤。

【注释】

[1]庶：幸也。素冠：白帽。

[2]棘人：瘠瘦。或以为服罪之人。栾栾：拘栾之意。

[3]慱慱（tuán）：忧思之貌。

庶见素衣兮，	见你身着白衣的模样，
我心伤悲兮，	我心顿时陷入巨大悲伤，
聊与子同归兮[1]。	我愿与你同归无论何方。

【注释】

[1]聊：愿，一说“且”。

庶见素韠兮[1]，看你系着白色蔽膝的模样，

我心蕴结兮[2]，忧愁顿时郁积在我心房，

聊与子如一兮[3]。愿与你共生死如同一人一样。

【注释】

[1]韠（bì）：蔽膝，古人服饰。

[2]蕴结：郁结。指胸中悒郁不解。

[3]如一：如同一人。

隰有苌楚

【题解】

这是写遭遇祸乱的诗。对此诗主旨，历来颇有争议。一说是没落贵族的悲观厌世之作，一说表现政繁赋重，民不堪其苦，叹其不如草木无知无忧之作。还有人认为是女子爱慕一位未婚男子的恋歌。而《毛诗序》说：“《隰有苌楚》，疾恣也。国人疾其君之淫恣，而思无情欲者也。”认为是桧人痛恨其国君荒淫无耻，盼望有一位清心寡欲的国君。仔细玩味此诗，觉得诗中表现的是一种极端的悲苦，如果没有大悲大苦，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谁会羡慕世间的动植物呢！联系桧国在东周初年被郑国所灭的这段历史，方玉润认为：“此遭乱诗也。”“此必桧破民逃，自公族子姓以及小民之有室有家者，莫不扶老携幼，挈妻抱子，相与号泣路歧，故有家不如无家之好，有知不如无知之安也。”（《诗

经原始》)此说最切合诗意。

隰有苌楚[1]，	低洼地上长羊桃，
猗傩其枝[2]。	蔓长藤绕枝繁茂。
夭之沃沃[3]，	鲜嫩润泽长势好，
乐子之无知[4]。	羡慕你没有知觉不烦恼。

【注释】

[1]隰（xí）：低湿的地方。苌（cháng）楚：蔓生植物，又叫羊桃、猕猴桃。

[2]猗傩（ē nuó）：义同“婀娜”，茂盛而柔美的样子。

[3]夭：少。指苌楚处于茁壮成长时期。沃沃：形容叶子润泽的样子。

[4]乐：喜。这里有羡慕之意。子：指苌楚。

隰有苌楚，	低洼地上长羊桃，
猗傩其华。	蔓长藤绕花儿俏。
夭之沃沃，	鲜嫩润泽长势好，
乐子之无家[1]。	羡慕你无牵无挂无家小。

【注释】

[1]无家：没有家室。下章“无室”义同。

隰有苌楚，	低洼地上长羊桃，
猗傩其实。	果实累累挂蔓条。
夭之沃沃，	鲜嫩润泽长势好，
乐子之无室。	羡慕你没有家室要关照。

匪风

【题解】

这首诗到底说的是什么，历来众说纷纭。《毛诗序》说：“《匪风》，思周道也。国小政乱，忧及祸难，而思周道焉。”思周道，就是向往周朝的政治。朱熹《诗集传》说：“周室衰微，贤人忧叹而作此诗。”认为此诗是感叹周朝衰微的。还有认为是服役的人思念家乡的，妻子送夫服役的，等等。我们姑且认为这是一首游子或役夫思乡的诗。

匪风发兮[1]，	风儿刮得呼呼响，
匪车偈兮[2]。	车子跑得飞一样。
顾瞻周道[3]，	回头望着离家路，
中心怛兮[4]。	想念家人真忧伤。

【注释】

[1]匪风：那风。匪，通“彼”，那。发：起。

[2]偈（jié）：车马急驰的样子。

[3]周道：大道。

[4]怛（dá）：忧伤。

匪风飘兮[1]，	风儿刮得直打旋，
匪车嘌兮[2]。	车子疾驰不安全。
顾瞻周道，	回头望着离家路，
中心吊兮[3]。	想念家人泪涟涟。

【注释】

[1]飘：飘风，旋风。这里指风势疾速回旋的样子。

[2]嘌（piāo）：疾速。

[3]吊：悲伤。

谁能亨鱼？	谁能烹鱼和烧饭，
	我来涮锅又洗碗。

溉之釜鬵[1]。

谁将西归？

怀之好音[2]。

谁将西归回乡去，

托他带信报平安。

【注释】

[1]溉：洗涤。釜：锅。鬵（qín）：大锅。

[2]怀：遗，带给。好音：平安消息。

曹风

曹国地在今山东的菏泽、定陶、曹州一带。周武王封其弟叔振铎于此，公元前五世纪为宋所灭。今存诗四篇。内容有感叹人生短暂的，有叹息盛衰无常的，有讽刺小人的，有赞美荀伯的。大概如方玉润《诗经原始》所说：“其国小事微，诗亦无足重轻。采风者录之，聊以备一国之俗云尔。”

蜉蝣

【题解】

蜉蝣是一种朝生暮死的小昆虫，古人常用以比喻人生的短暂，不知自己的归宿在何时何处。这首诗到底是谁在感叹、为何感叹？《毛诗序》说：“《蜉蝣》，刺奢也。昭公国小而迫，无法以自守，好奢而任小人，将无所依焉。”《郑笺》：“喻昭公之朝，其群臣皆小人也。徒整饰其衣裳，不知国之将迫协，君臣死亡无日，如渠略（即蜉蝣）然。”这是说此诗是讽刺曹国君臣的。但朱熹《诗集传》认为：“此诗盖以时人有玩细娱而忘远虑者，故以蜉蝣为比而刺之，言蜉蝣之羽翼犹衣裳之楚楚可爱也。然其朝生暮死，不能久存，故我心忧之，而欲其于我归处耳。《序》以为刺其君，或然而未有考也。”朱氏认为是讽刺当时一些没有远见的人，也有可能是讽刺曹国国君，但无可考证。而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认为以上两种说法“均于诗旨未当，盖蜉蝣为物，其细已甚，何奢之有？取以为比，大不相类。天下刺奢之物甚多，诗人岂独有取于掘土而出、朝生暮死之微虫耶？即以为玩细娱而忘远虑，亦视乎

其人之所关轻重为何如耳。若国君则所系匪轻，小民又何足为重？……曹即无征，难以臆测，阙之可也。”也认为说讽刺曹国君臣没有证据，因而直接注明诗旨“未详”。我们认为这是一首自我叹息生命短暂、光阴易逝的诗。

蜉蝣之羽[1]，	蜉蝣展动着翅膀，
衣裳楚楚[2]。	衣裳鲜明又漂亮。
心之忧矣，	我的心多么忧伤，
于我归处[3]。	我的归宿在何方。

【注释】

[1]蜉蝣（fú　yóu）：昆虫，也叫渠略。形如天牛而小，翅薄而透明，能飞。夏月阴雨时自地中出，朝生而暮死。

[2]楚楚：鲜明的样子。

[3]于：同“与”义。归处：指死亡。

蜉蝣之翼，	蜉蝣展翅在飞翔，
采采衣服[1]。	衣服华丽闪亮亮。
心之忧矣，	我的心多么忧伤，
于我归息。	我会归息在何方。

【注释】

[1]采采：华丽鲜明的样子。

蜉蝣掘阅[1]，	蜉蝣穿洞到人间，
麻衣如雪[2]。	麻衣白亮如雪片。
心之忧矣，	我的心多么忧伤，
于我归说[3]。	我会归止在何方。

【注释】

[1]掘阅：穿穴。阅，通“穴”。

[2]麻衣：白布衣。这里指蜉蝣透明的羽翼。

[3]说：通“税”，止息。

候人

【题解】

这首诗表达了对清贫劳苦的小官“候人”的同情，同时又嘲讽了那些“不称其服”的新贵。全诗用候人的贫寒劳累和新贵的华服不职相对比，用鹈鹕不捕鱼比喻新贵的不称职，用虹霓的光彩比喻新贵颐指气使的气焰，章法多变，但没有叠床架屋之感。《毛诗序》说：“《候

人》，刺近小人也。共公远君子而好近小人焉。”认为是讽刺曹共公的。方玉润也赞同此说，并进一步阐明史实：“僖二十八年春，晋文公伐曹。三月，入曹。数之以其不用僖负羁（曹国贤大夫），而乘轩者三百人，即诗所谓‘三百赤芾’是也。曰‘荟蔚’、‘朝𬯀’，言小人众多而气焰盛也。曰‘婉娈’、‘斯饥’，言贤者守贞而反困穷也。”（《诗经原始》）可备一说。

彼候人兮[1]，	官职低微的候人，
何戈与祋[2]。	背着长戈和祋棍。
彼其之子，	那些朝中新贵们，
三百赤芾[3]。	身穿朝服三百人。

【注释】

[1]候人：掌管迎送宾客的小官。

[2]何：同“荷”，扛，担。戈、祋（duì）：古代兵器名。

[3]赤芾（fú）：皮革做的红色蔽膝。《毛传》：“大夫以上，赤芾乘轩。”这是“彼其之子”的装束。

维鹈在梁[1]，	鹈鹕守在鱼梁上，
不濡其翼[2]。	居然未曾湿翅膀。
彼其之子，	那些朝中新贵们，

不称其服。　　哪配身穿贵族装。

【注释】

[1]鹈（tí）：即鹈鹕，一种水鸟。《孔疏》：“郭璞曰：鹈鹕好群飞，如水食鱼，故名洿泽。”梁：水中鱼坝。

[2]濡：沾湿。

维鹈在梁，　　鹈鹕守在鱼梁上，

不濡其咮[1]。　　嘴都不湿不应当。

彼其之子，　　那些朝中新贵们，

不遂其媾[2]。　　得宠称心难久长。

【注释】

[1]咮：鸟嘴。

[2]遂：遂意，称心。媾（gòu）：宠爱。

荟兮蔚兮[1]，　　云漫漫啊雾蒙蒙，

南山朝隮[2]。　　南山早晨出彩虹。

婉兮娈兮[3]，　　娇小可爱候人女，

季女斯饥[4]。　　　　　　　　　　没有饭吃饿肚肠。

【注释】

[1]荟（huì）、蔚：云雾弥漫的样子。

[2]朝隮（jì）：早上的彩虹。隮，虹。

[3]婉、娈：柔顺美好的样子。

[4]季女：少女。此指候人的幼女。斯：语助词。

鸤鸠

【题解】

《鸤鸠》一篇讲的是什么，历来有众多说法。陈子展说：“究竟此诗主题维何？歧解之多，争论之烈，头绪紊乱，不可爬梳，在诗三百中亦为突出之一篇。”（《诗经直解》）有认为是赞美的，赞美谁呢？有美曹叔振铎、美公子臧、美僖负羁、美周公、美晋文公、美一般君子，等等。有认为是讽刺的，刺的是谁呢？有认为刺曹共公、刺晋文公，或不实指其人的。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认为：“《鸤鸠》，追美曹之先君德足正人也。”“诗词宽博纯厚，有至德感人气象。外虽表其仪容，内实美其心德，非歌颂功烈者比。”“诗卒章云‘正是国人，胡不万年’，则明明有其人在，非虚词也。回环讽咏，非开国贤君，未足当此，故以为‘美振铎’之说者，亦庶几焉。”通读全诗，可以肯定地说，这是一篇赞美君子德行的诗。赞美君子仪表如一，表现他的心志专一坚定。赞美鸤

鸠之子逐渐长大，分布于广阔的田野，自食其力，象征着君子的影响逐渐扩大，以至于“正是四国”“正是国人”。最后是祝愿他享有长寿之福。

鸤鸠在桑[1]，	布谷筑巢桑树上，
其子七兮[2]。	养育许多小小鸟。
淑人君子，	贤明高尚的君子，
其仪一兮[3]。	仪容始终最美好。
其仪一兮，	仪容始终最美好，
心如结兮[4]。	内心坚定有节操。

【注释】

[1]鸤（shī）鸠：即布谷鸟。

[2]其子七：旧说布谷有七子。七，虚数，言其多。古人以为鸤鸠有七子，早晨喂食从头到尾，下午喂食从尾至头，始终均平如一。

[3]仪：威仪，即今言风度、仪容。一：始终如一。

[4]结：凝结，固结。言心之坚定。

鸤鸠在桑，	布谷筑巢桑树上，
其子在梅。	小鸟嬉闹在梅枝。

淑人君子，	贤明高尚的君子，
其带伊丝[1]。	腰间大带系素丝。
其带伊丝，	腰间大带系素丝，
其弁伊骐[2]。	头上帽儿黑皮饰。

【注释】

[1]带：大带。缠在腰间，两头垂下。伊：语助词，相当于维、为。

[2]其弁（biàn）伊骐（qí）：弁是帽子的一种，用布帛或布革制成。马青黑色为“骐”，这里是指弁的颜色为黑色。

鸤鸠有桑，	布谷筑巢桑树上，
其子在棘。	小鸟欢叫酸枣间。
淑人君子，	贤明高尚的君子，
其仪不忒[1]。	仪容如一不改变。
其仪不忒，	仪容如一不改变，
正是四国[2]。	各国学习好标杆。

【注释】

[1]忒（tè）：偏差，差错。

[2]正：长，领导，指榜样。一说纠正。四国：四方之国。

鸤鸠在桑，	布谷筑巢桑树上，
其子在榛[1]。	小鸟嬉闹榛树间。
淑人君子，	贤明高尚的君子，
正是国人。	全国民众好长官。
正是国人，	全国民众好长官，
胡不万年[2]。	祝他长寿万万年。

【注释】

[1]榛：木名。一说丛生之木。

[2]胡：何。

下泉

【题解】

这首诗是写曹国臣子感伤周王室衰微，各诸侯国以强凌弱，小国得不到保护，因而怀念周初比较安定的社会局面。诗人以寒泉浸草比喻大国侵凌小国，而自己忧愁叹息难以入睡，总是怀想周王朝强盛的日子。方玉润说："《下泉》，伤周无王，不足以制霸也。""夫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今晋文入曹，执

其君，分其田，以释私憾，宁能使曹人帖然心服乎？此诗之作，所以念周衰，伤晋霸也。使周而不衰，则‘四国有王’，彼晋虽强，敢擅征伐？又况承王命而布王恩者，有九州之伯以制之。昔者，郇国之君尝承是命治诸侯而有功矣，而今不然也。不能不忾然寤叹，以念周京，如苞稂之见浸下泉，日芜没而自伤耳。”《毛诗序》说：“《下泉》，思治也。曹人疾共公侵刻下民，不得其所，忧而思明王贤伯也。”《序》认为此诗主旨为曹人痛恨曹共公，而思念贤明君王的出现。

洌彼下泉[1]，	寒洌泉水往外冒，
浸彼苞稂[2]。	浸泡丛丛狗尾草。
忾我寤叹[3]，	醒来不由长叹息，
念彼周京[4]。	怀念强盛周王朝。

【注释】

[1]洌（liè）：寒冷。下泉：地下的泉水。

[2]苞：植物丛生貌。稂（láng）：像谷子的一种野草，也叫狗尾巴草。

[3]忾（kài）：叹息声。

[4]周京：西周国都镐（hào）京。下两章的“京周”“京师”均指镐京。

冽彼下泉，　　　　寒冽泉水往外冒，

浸彼苞萧[1]。　　　　浸泡丛丛艾蒿草。

忾我寤叹，　　　　醒来不由长叹息，

念彼京周。　　　　镐京让我梦魂绕。

【注释】

[1]萧：艾蒿。

冽彼下泉，　　　　寒冽泉水往外冒，

浸彼苞蓍[1]。　　　　浸泡丛丛野蓍草。

忾我寤叹，　　　　醒来不由长叹息，

念彼京师。　　　　怀念京城睡不着。

【注释】

[1]蓍（shī）：多年生草本植物，即“蓍草”。

芃芃黍苗[1]，　　　　糜子苗儿壮又高，

阴雨膏之[2]。　　　　阴雨绵绵把它浇。

四国有王[3]，　　　　各国诸侯皆朝周，

郇伯劳之[4]。　　　　郇侯奉命来慰劳。

【注释】

[1]芃芃（péng）：茂盛的样子。

[2]膏：滋润。

[3]四国：四方。

[4]郇（xún）伯：指晋大夫荀跞。他曾护卫周敬王返回成周。劳：慰劳。

豳风

“豳风”是豳地的乐调。豳即今陕西彬州、旬邑一带，本是周的先人公刘开发的地方。平王东迁，豳地为秦所有。可见“豳风”全部产生在西周，是《国风》中最早的诗。《汉书·地理志》云：“昔后稷封斄，公刘处豳，太王徙岐，文王作酆，武王治镐，其民有先王遗风，好稼穑，务本业，故《豳诗》言农桑衣食之本甚备。”所存诗七篇，《七月》是一首典型的农事诗。还有几篇与东方关系颇密，如《破斧》《东山》。旧说七篇诗皆与周公有关，周公又是封于东方之鲁的，所以有人认为“豳风”就是“鲁诗”，所以名作“豳风”，可能是西人东征，将东方的歌辞采了回来，而用豳地的调子演唱的。

七月

【题解】

这是一首很有代表性的、规模宏大的叙事诗。它叙述了西周农民一年到头的繁重劳动和艰苦生活，从这些叙述中透露出贵族和农民生活的悬殊，鲜明地反映出当时的阶级关系。此诗通篇用“赋”的手法，以节序为脉络，铺写农民的劳动与生活，各章节还不时出现景物的点缀，增加了诗的魅力。如写蟋蟀从野外到床下的迁移，形象地写出了季节的变化。另外双声词、联绵词的运用，也增加了浓郁的诗味，使此诗不仅有“史”的价值，还有很高的欣赏价值。对于此诗前人有极高的评价，方玉润说：“此诗之佳，尽人能言。其大旨所关，则王氏云：‘仰观星日霜露之变，俯察昆虫草木之化，以知天时，以授民事。女服事乎内，男服

事乎外。上以诚爱下，下以忠利上。父父子子，夫夫妇妇，养老而慈幼，食力而助弱。其祭祀也时，其燕飨也简’。数语已尽其义，无余蕴矣。”对诗的语言表达，也推崇备至。他说：“今玩其辞，有朴拙处，有疏落处；有风华处，有典核处；有萧散处，有精致处；有凄婉处，有山野处；有真诚处，有华贵处；有悠扬处，有庄重处。无体不备，有美必臻。晋、唐后，陶、谢、王、孟、韦、柳田家诸诗，从未见臻此境界。姚氏际恒云：‘鸟语虫鸣，草荣木实，似《月令》。妇子入室，茅绹升屋，似风俗书。流火寒风，似《五行志》。养老慈幼，跻堂称觥，似庠序礼。田官染职，狩猎藏冰，祭献执功，似国典制书。其中又有似《采桑图》《田家乐图》《食谱》《谷谱》《酒经》。一诗之中，无不具备，洵天下之至文也。”这些评价，虽亦有所溢美，或有失当之处，但对我们理解和欣赏此诗还是有启迪的。《毛诗序》说：“《七月》，陈王业也。周公遭变，故陈后稷先公风化之所由，致王业之艰难也。”据此，后人多认为此诗为周公所作。但崔述《丰镐考信录》认为：“玩此诗醇古朴茂，与成、康时诗皆不类。……然则此诗当为大王以前豳之旧诗，盖周公述之以戒成王，而后世因误为周公所作耳。”方玉润也说：“《豳》仅《七月》一篇所言皆农桑稼穑之事，非躬亲陇亩，久于其道者，不能言之亲切有味也如是。周公生长世胄，位居冢宰，岂暇为此？且公刘世远，亦难代言。此必古有其诗，自公始陈王前，俾知稼穑艰难，并王业所自始，而后人遂以为公作也。”崔、方二氏讲得很有道理，这样规模宏大的农事诗，必定有长年累月的积累流传过程，最后成于谁手，很难考定。

七月流火[1]，	七月火星偏西方，
九月授衣[2]。	九月叫人缝衣裳。

一之日觱发[3]，	十一月北风呼呼响，
二之日栗烈[4]。	十二月寒气刺骨凉。
无衣无褐[5]，	粗布短衣都没有，
何以卒岁？	如何过冬费思量。
三之日于耜[6]，	正月把农具修理好，
四之日举趾[7]。	二月下地种田忙。
同我妇子，	老婆孩子一起去，
馌彼南亩[8]。	吃饭送到地头上。
田畯至喜[9]。	田官来看喜洋洋。

【注释】

[1]流：向下行。火：星名，亦称“大火”。每年夏历六月此星出现于正南方，位置最高，七月以后就偏西向下，所以称“流火”。

[2]授衣：把裁制冬衣的差事分配给妇女。

[3]一之日：夏历的十一月。觱发（bì bō）：大风吹物发出的声音。

[4]二之日：夏历的十二月。栗烈：即“凛冽”，寒气刺骨。

[5]褐（hè）：粗布制的短衣。

[6]三之日：夏历的正月。于：为。这里指修理。耜（sì）：古代翻土农具。

[7]四之日：夏历的二月。举趾：抬脚下田去耕种。

[8]馌（yè）：送饭。南亩：泛指田地。

[9]田畯（jùn）：农官。

七月流火，	七月火星偏西方，
九月授衣。	九月叫人缝衣裳。
春日载阳[1]，	春天的太阳暖洋洋，
有鸣仓庚[2]。	黄莺儿枝头把歌唱。
女执懿筐[3]，	姑娘提着深竹筐，
遵彼微行[4]，	沿着小路采摘忙，
爰求柔桑[5]。	专采那些柔嫩桑。
春日迟迟，	春日的白天真是长，
采蘩祁祁[6]。	采来的蒿叶一筐筐。
女心伤悲，	采蒿姑娘心悲伤，
殆及公子同归[7]。	怕那公子把我抢。

【注释】

[1]载：开始。阳：暖和。

[2]仓庚：黄莺。

[3]懿（yì）筐：深筐。

[4]遵：沿着。微行（háng）：小路。

[5]爰（yuán）：于是。柔桑：嫩桑叶。

[6]蘩（fán）：白蒿。祁祁（qí）：很多的样子。

[7]殆（dài）：怕。

七月流火，	七月火星偏西方，
八月萑苇[1]。	八月打荻割苇忙。
蚕月条桑[2]，	养蚕时节修桑树，
取彼斧斨[3]。	拿起斧头臂高扬。
以伐远扬[4]，	长条高枝修剪光，
猗彼女桑[5]。	拉着短枝采嫩桑。
七月鸣鵙[6]，	七月伯劳把歌唱，
八月载绩[7]。	八月纺麻织布忙。
载玄载黄，	染上颜色黑或黄，
我朱孔阳[8]，	我染红色最鲜亮，
为公子裳。	为那公子做衣裳。

【注释】

[1]萑（huán）苇：荻草和芦苇。

[2]条桑：修剪桑枝。

[3]斧斨（qiāng）：斧柄为圆孔的叫斧，方孔的叫斨。

[4]远扬：指过长过高的桑枝。

[5]猗（yī）：“掎”的借字，拉着。女桑：嫩桑叶。

[6]鵙（jú）：伯劳鸟。

[7]载：开始。绩：纺织。

[8]孔阳：鲜明。

四月秀葽[1]，	四月远志结了子，
五月鸣蜩[2]。	五月知了叫得响。
八月其获，	八月庄稼收割忙，
十月陨萚[3]。	十月落叶随风扬。
一之日于貉[4]，	十一月忙着打狗獾，
取彼狐狸，	还要剥那狐狸皮，
为公子裘。	好给公子制冬装。
二之日其同，	十二月大家齐聚会，

载缵武功[5]。	继续打猎演练忙。
言私其豵[6]，	打来小猪自己吃，
献豜于公[7]。	大猪送到官府上。

【注释】

[1]秀：长穗或结子。葽（yāo）：草名，又叫远志，可入药。

[2]蜩（tiáo）：蝉。

[3]陨萚（yǔn tuò）：草木落叶。

[4]于：去，往。此指去猎取。貉（hé）：形似狐狸，俗称狗獾。

[5]缵（zuǎn）：继续。武功：田猎之事，有军事演习之意。

[6]豵（zōng）：小猪。此处泛指小兽。

[7]豜（jiān）：三岁的大猪。此处泛指大兽。

五月斯螽动股[1]，	五月蚱蜢弹腿发声响，
六月莎鸡振羽[2]。	六月纺织娘振翅把歌唱。
七月在野，	七月蟋蟀野外鸣，
八月在宇，	八月屋檐底下唱，
九月在户，	九月进到屋里面，

十月蟋蟀入我床下。 十月来到床下藏。

穹窒熏鼠[3]， 熏出老鼠堵鼠洞，

塞向墐户[4]。 塞好柴门封北窗。

嗟我妇子， 干完活儿喊妻儿，

曰为改岁， 眼看新年就要到，

入此室处。 我们就住这间房。

【注释】

[1]斯螽（zhōng）：蝗虫类鸣虫。动股：两腿相摩擦发声。

[2]莎（suō）鸡：虫名，纺织娘。振羽：振动翅膀发声。

[3]穹（qióng）：空隙。窒（zhì）：堵塞。

[4]向：北窗。墐（jìn）：用泥涂抹。

六月食郁及薁[1]， 六月吃李子和葡萄，

七月亨葵及菽[2]。 七月煮葵菜和大豆。

八月剥枣[3]， 八月树下把枣打，

十月获稻。 十月场上把稻扬。

为此春酒， 酿成春酒扑鼻香，

以介眉寿[4]。 祈求大家寿且康。

七月食瓜，	七月吃瓜甜如蜜，
八月断壶[5]，	八月葫芦摘下秧，
九月叔苴[6]。	九月麻子好收藏。
采荼薪樗[7]，	准备好野菜和柴草，
食我农夫。	农夫靠这度时光。

【注释】

[1]郁：植物名，果实像李子。薁（yù）：野葡萄。

[2]亨："烹"的本字，煮。葵：菜名。菽：豆子。

[3]剥："扑"的借字，扑打。

[4]介（gài）：借为"丐"，祈求。眉寿：长寿。

[5]断壶：摘下葫芦。

[6]叔：拾取。苴（jū）：麻子。

[7]荼（tú）：苦菜。薪樗（chū）：把樗当柴烧。樗，臭椿树。

九月筑场圃[1]，	九月建好打谷场，
十月纳禾稼。	十月粮食进谷仓。
黍稷重穋[2]，	黍子谷子和高粱，

禾麻菽麦。	还有小米豆麦各种粮。
嗟我农夫，	叹我农夫苦命汉，
我稼既同[3]，	地里农活刚刚完，
上入执宫功[4]。	又到官府把活干。
昼尔于茅[5]，	白天野外割茅草，
宵尔索绹[6]。	夜里搓绳到天晓。
亟其乘屋[7]，	赶忙把屋修理好，
其始播百谷。	播种时节又来到。

【注释】

[1]筑场圃：把菜园改建成打谷场。过去农民一地两用，春为菜园，秋为打谷场。

[2]重穋：即“穜穋（tóng lù）”，两种谷类。穜，早种晚熟。穋，晚种早熟。

[3]同：集中，收齐。

[4]上：通“尚”，还要。执：执行，指服役。宫功：室内的事，指统治者家内的活计。

[5]于茅：去割茅草。

[6]索绹（táo）：搓绳子。

[7]亟：急，赶快。乘屋：登上屋顶修缮。

二之日凿冰冲冲[1]，	腊月凿冰冲冲响，
三之日纳于凌阴[2]。	正月送往冰窖藏。
四之日其蚤[3]，	二月举行祭祖礼，
献羔祭韭。	献上韭菜和羔羊。
九月肃霜，	九月天高气又爽，
十月涤场。	十月清扫打谷场。
朋酒斯飨[4]，	捧上两樽甜米酒，
曰杀羔羊。	杀些大羊和小羊。
跻彼公堂[5]，	登上台阶进公堂，
称彼兕觥[6]，	牛角杯儿举头上，
万寿无疆！	齐声同祝“万寿无疆”。

【注释】

[1]冲冲：凿冰声。

[2]凌阴：冰窖。

[3]蚤：通“早”，古代的一种祭祖仪式。

[4]朋酒：两杯酒。飨：乡人相聚宴饮。

[5]跻：登上。

[6]称：举杯敬酒。兕觥（sì gōng）：古代一种用犀牛角制成的大酒杯。

鸱鸮

【题解】

这是一首寓言诗。诗人假托小鸟诉说它遭到鸱鸮欺凌迫害时的种种痛苦，表达出对生活悲苦忧惧的情绪。想必诗人身处险境，又不能明指侵害他的人，就用这种隐晦的方法来表达。而具体所指，已不可考。《毛诗序》说："《鸱鸮》，周公救乱也。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为诗以遗王，名之曰《鸱鸮》焉。"《郑笺》："未知周公之志者，未知其欲摄政之意。"这显然是根据《尚书·金縢》的记载。《金縢》说："周公居东二年，则罪人斯得。于后，公乃为诗以贻王，名之曰《鸱鸮》。"《史记·鲁周公世家》也有类似记载，后人据此认为《鸱鸮》的作者是周公。但经近人考证，《金縢》一篇为伪作，所以《毛诗序》的说法也未必可信。此诗是我国最早的寓言诗，影响深远。后世出现了很多优秀的寓言诗，如汉乐府《蜨（dié）蝶行》《枯鱼过河泣》，三国魏曹植的《野田黄雀行》《七步诗》，唐代杜甫的《义鹘行》、韩愈的《病鸱》、柳宗元的《蚑（qí）鸟词》等等，可以说，其源头就是《诗经》的《鸱鸮》诗。

鸱鸮鸱鸮[1]，	猫头鹰啊猫头鹰，
既取我子，	你已抓走我小鸟，

无毁我室[2]。	不要再毁我的巢。
恩斯勤斯[3]，	辛辛苦苦来抚育，
鬻子之闵斯[4]。	为了儿女我心焦。

【注释】

[1]鸱鸮（chī　　xiāo）：猫头鹰，一种猛禽，昼伏夜出，捕食兔、鼠、小鸟等。

[2]室：鸟窝。

[3]恩斯勤斯：恩，《鲁诗》作“殷”，“恩”与“殷”意同，“殷”“勤”在这里有尽心、勤苦之意。斯，语助词。

[4]鬻（yù）子之闵（mǐn）斯：此句意为因抚育小鸟而忧心。鬻，通“育”，养育。闵，忧苦。

迨天之未阴雨[1]，	趁着天晴没下雨，
彻彼桑土[2]，	赶快剥点桑根皮，
绸缪牖户[3]。	把那门窗修补好。
今女下民[4]，	现在你们下面人，
或敢侮予？	谁敢把我来欺扰。

【注释】

[1]迨（dài）：趁着。

[2]彻：取。桑土：即“桑杜”，桑根。土，《韩诗》作“杜”。

[3]绸缪（móu）：缠绵，缠绕。这里有修补之意。牖（yǒu）户：窗和门。这里代指鸟窝。

[4]下民：指鸟巢下的人。

予手拮据[1]，	我手累得已拘挛，
予所捋荼[2]。	采来野草把窝垫。
予所蓄租[3]，	我还贮存过冬粮，
予口卒瘏[4]，	嘴巴累得满是伤，
曰予未有室家。	窝儿还是不安全。

【注释】

[1]手：指鸟的爪子。拮（jié）据：爪子因劳累伸展不灵活。

[2]捋（luō）：用手自上而下勒取。荼（tú）：苦菜。

[3]蓄：积蓄。租：指鸟食。

[4]瘏（tú）：病。

予羽谯谯[1]，	我的羽毛像枯草，
予尾翛翛[2]。	我的尾巴毛稀少。
予室翘翘[3]，	我的巢儿险而高，
风雨所漂摇[4]，	风雨之中晃又摇，
予维音哓哓[5]！	吓得只能尖声叫。

【注释】

[1]谯谯（qiáo）：羽毛枯焦无光泽。

[2]翛翛（xiāo）：羽毛稀疏的样子。

[3]翘翘：高而危险的样子。

[4]漂摇：同“飘摇”，晃动，摇动。

[5]哓哓（xiāo）：鸟的惊叫声。

东山

【题解】

《毛诗序》说：“《东山》，周公东征也。周公东征，三年而归。劳归士，大夫美之，故作是诗也。”认为这是大夫美周公的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此周公东征凯还以劳归士之诗。《小序》但谓‘东

征’，则与诗情不符。《大序》又谓士大夫美周公而作，尤谬。诗中所述，皆归士与其室家互相思念，及归而得遂其生还之词，无所谓美也。盖公与士卒同甘苦者有年，故一旦归来，作此以慰劳之。因代述其归思之切如此，不啻出自征人肺腑，使劳者闻之，莫不泣下，则平日之能得士心而致其死力者，盖可想见。”方氏所说“诗中所述，皆归士与其室家互相思念，及归而得遂其生还之词”的概括是比较正确的，但说诗是周公“代述其归思之切”，则与诗的内容不符。我们认为这是一首远征士兵在归家途中思念家乡和亲人的诗，通篇表现的都是士兵归途中的绵绵思绪。首先他回忆了从征时含枚行军、夜宿车下的艰苦生活。接着想象家里可能已变成蛛网丛结、野兽出没的荒芜之地。又想象妻子可能在洒扫庭院，盼他归来，并联想到新婚时的情景。转念又想：不知现在见面又会是怎样的情景呢？心中充满了激动和期待。如果没有亲身经历，绝对写不出这样情真意切的诗篇。此诗是《国风》中最为出色的抒情诗之一。诗人那发自肺腑的吟唱，通过内容不同的四个章节，唱出了感情跌宕、音调繁复的归乡曲，读来使人如临其境。

我徂东山[1]，	我到东山去打仗，
慆慆不归[2]。	长期不能回故乡。
我来自东，	今日我从东方回，
零雨其濛[3]。	濛濛细雨洒身上。
我东曰归，	我刚听说要回乡，
我心西悲[4]。	西望家乡心悲伤。
制彼裳衣，	穿上一身百姓装，

勿士行枚[5]。 不再衔枚上战场。

蜎蜎者蠋[6]， 山蚕缓缓往前爬，

烝在桑野[7]。 野外桑树是它家。

敦彼独宿[8]， 我把身体缩成团，

亦在车下。 睡在野外战车下。

【注释】

[1]徂：去，往。东山：诗中出征者服役的地方。

[2]慆慆（tāo）：长久。

[3]零雨：细雨。其濛：即“濛濛”。

[4]西悲：因想念西方的故乡而悲伤。

[5]勿士：不要从事。士，通“事”，二字古通用。行枚：即“衔枚”，古代军人行军时口衔一根短木棍以防出声。这里代指行军打仗。

[6]蜎蜎（yuān）：虫蠕动的样子。蠋（zhú）：野蚕。

[7]烝（zhēng）：乃。桑野：生长桑树的郊野。

[8]敦（duī）彼：即“敦敦”，身体蜷缩成团。

我徂东山， 我到东山去打仗，

慆慆不归。	长期不能回故乡。
我来自东，	今日我从东方回，
零雨其濛。	濛濛细雨洒身上。
果臝之实[1]，	小小瓜蒌一串串，
亦施于宇[2]。	藤蔓长长挂房檐。
伊威在室[3]，	屋内潮湿地鳖跑，
蟏蛸在户[4]。	门窗结满蜘蛛网。
町畽鹿场[5]，	田地成了野鹿场，
熠耀宵行[6]。	夜间萤火闪亮光。
不可畏也，	家园荒凉不可怕，
伊可怀也[7]。	仍是心中好地方。

【注释】

[1]果臝（luǒ）：瓜蒌，蔓生葫芦科植物。

[2]施（yì）：蔓延。

[3]伊威：虫名，也叫地鳖虫，生长在阴暗潮湿处。

[4]蟏蛸（xiāo shāo）：虫名，也叫喜蛛。

[5]町畽（tǐng　tuǎn）：田舍旁有禽兽践踏痕迹的空地。畽，“疃”，

禽兽践踏处。鹿场：野兽活动的地方。

[6]熠耀（yì yào）：闪光的样子。宵行：虫名，也叫萤火虫。

[7]伊：指示代词，指荒芜了的家园。

我徂东山，	我到东山去打仗，
慆慆不归。	长期不能回故乡。
我来自东，	今日我从东方回，
零雨其濛。	濛濛细雨洒身上。
鹳鸣于垤[1]，	鹳立土堆哀哀鸣，
妇叹于室。	妻在家中叹息长。
洒扫穹窒[2]，	扫房修屋作准备，
我征聿至[3]。	盼我征夫早还乡。
有敦瓜苦[4]，	团团苦瓜苦又苦，
烝在栗薪[5]。	挂在栗木柴堆上。
自我不见，	自从我们不相见，
于今三年。	至今三年日夜想。

【注释】

[1]鹳（guàn）：一种形似鹤的水鸟。垤（dié）：小土堆。

[2]穹窒（qióng zhì）：堵塞漏洞。

[3]征：征人。聿：语助词。

[4]有敦：即“敦敦”，团团的。瓜苦：苦瓜。

[5]栗薪：栗树柴。

我徂东山，	我到东山去打仗，
慆慆不归。	长期不能回故乡。
我来自东，	今日我从东方回，
零雨其濛。	濛濛细雨洒身上。
仓庚于飞[1]，	黄莺翩翩空中翔，
熠耀其羽。	羽毛闪闪发亮光。
之子于归[2]，	想她当初做新娘，
皇驳其马[3]。	迎亲骏马色红黄。
亲结其缡[4]，	她娘为她系佩巾，
九十其仪[5]。	种种仪式求吉祥。
其新孔嘉[6]，	新婚时节真美丽，
其旧如之何？	现在重逢会怎样？

【注释】

[1]仓庚：鸟名，即黄莺。

[2]之子：这个姑娘，指新婚时的妻子。归：出嫁。

[3]皇：黄白色。驳：红白色。

[4]缡（lí）：女子出嫁时系的佩巾。

[5]九十：形容婚礼仪式繁多，非确数。

[6]新：指新婚时。孔嘉：非常美丽。

破斧

【题解】

这是歌颂周公东征的诗。周灭殷后，武王将殷地分为三部分，让其弟管叔、蔡叔、霍叔管理。封纣的儿子武庚为诸侯，受三叔的监视。武王死后，成王立，因年幼，由叔父周公摄政。后来武庚纠合管叔、蔡叔以及殷商旧属国起兵反周。周公率兵东征，平定了这次叛乱。随周公东征的士卒，经过艰苦卓绝的战斗，兵器打得都缺损了，最后终于获胜，因而唱出了这首歌。《毛诗序》说："《破斧》，美周公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破斧》，美周公伐罪救民也。""此四国之民望救于公，如大旱之遇云霓也。盖三叔挟殷以畔，其民陷于叛逆，莫能自拔也久矣。一旦得睹旌旗，拯民水火，非惟四国疆土有所匡固，即我小民亦保全良多。"这里是说周公东征的缘由和后果，对理解诗意很有帮助。此诗章法比较简单，全诗三章，每章只换了三个字，反复吟唱，表达了将士们艰苦奋战，取得胜利的自豪，也表达了对周公的感恩。

既破我斧[1]，	战斧已经有破损，
又缺我斨[2]。	大斨也已有缺痕。
周公东征，	周公这次去东征，
四国是皇[3]。	四国闻风皆惊魂。
哀我人斯[4]，	周公哀怜我人民，
亦孔之将[5]。	他的恩德大无垠。

【注释】

[1]斧：圆孔曰“斧”。

[2]斨（qiāng）：方孔曰“斨”。

[3]四国：姚际恒曰：“四国，商与管、蔡、霍也。”即周公东征平定的四国。或以为殷、东、徐、奄四国。朱熹《诗集传》谓“四方之国”。皇：通“匡”，即匡正、治理。一说借为“惶”，恐慌。

[4]哀：可怜。一说哀伤，一说借为爱。我人：我们这些人。斯：语助词。

[5]孔：很，非常。将：大。《郑笺》：“此言周公之哀我民人，其德也甚大也。”

既破我斧，	战斧已经有破损，
又缺我锜[1]。	战锜也已有缺瑕。

周公东征，	周公这次去东征，
四国是吪[2]。	四国已经被感化。
哀我人斯，	周公哀怜我人民，
亦孔之嘉[3]。	他的恩德实可嘉。

【注释】

[1]锜（qí）：一种凿类兵器。

[2]吪（é）：感化，变化。一说震惊貌。

[3]嘉：善，好。

既破我斧，	战斧已被砍破损，
又缺我𫓯[1]。	战锹也已有残痕。
周公东征，	周公这次去东征，
四国是遒[2]。	四国安定已来临。
哀我人斯，	周公哀怜我人民，
亦孔之休[3]。	恩德之大天下闻。

【注释】

[1]銶：即“锹”。或以为独头斧。

[2]遒：团结、安和之意。一说“迫”。

[3]休：美好，与“嘉”“将”意同。

伐柯

【题解】

对此诗有两种不同的解释：一说这是写娶妻要通过媒人介绍，就如同做斧柄要用斧头砍木一样。“媒妁之言”是古代婚姻的主要形式，所以后代请人说媒称“作伐”。另说是赞美周公的。《毛诗序》说：“《伐柯》，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郑笺》：“成王既得雷雨大风之变，欲迎周公，而朝廷群臣犹惑于管、蔡之言，不知周公之圣德，疑于王迎之礼，是以刺之。”仔细阅读此诗，不知何句为美周公，何句为刺群臣。再读《传》《郑笺》和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此疑问得以解决。《郑笺》曰：“伐柯之道，唯斧乃能之，此以类求其类也，以喻成王欲迎周公，当使贤者先往。……媒者，能通二姓之言，定人室家之道，以喻王欲迎周公，当先使晓王与周公之意者又先往。”王氏《集疏》曰：“案：周公能以礼义为国，今成王欲治天下，当迎周公归也。宋苏轼《诗传》曰：‘伐柯而不用斧，取妻而不用媒，岂可得哉？今成王欲治国，弃周公而不召，亦不可得也。’最合经意，今从之。”因此诗全用比喻，这种解释也通。

伐柯如何[1]？　　　　要做斧柄怎么办？

匪斧不克[2]。 没有斧头可不成。

取妻如何[3]？ 要娶妻子怎么办？

匪媒不得。 没有媒人可不行。

【注释】

[1]伐：砍伐。柯：斧柄。

[2]匪：同“非”。克：能。

[3]取妻：即“娶妻”。

伐柯伐柯， 做斧柄呀做斧柄，

其则不远[1]。 规则离你并不远。

我觏之子[2]， 我遇见的好姑娘，

笾豆有践[3]。 食品摆列真美观。

【注释】

[1]则：法则，规则。《礼记·中庸》：“‘伐柯伐柯，其则不远。’执柯以伐柯，睨而视之，犹以为远，故君子以人治人，改而止。”

[2]觏（gòu）：遇见。之子：指要娶的女子。一说指周公。

[3]笾（biān）豆：古代盛食品的器具。有践：即“践践”，陈列整齐

的样子。一说设宴迎接周公。

九罭

【题解】

这是一首赞美周公，挽留周公的诗篇。周公东征，平定了四国的叛乱，实行了安民的措施，受到东人的爱戴。东人欲挽留周公而不得，而作是诗。《毛诗序》说："《九罭》，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东人欲留周公不得，心悲而作是诗以送之也。其意若曰：九罭之鱼乃有鳟鲂，朝廷之士始见衮裳，今我东邑何幸而睹此衮衣绣裳之人乎？无怪其不能久留于兹也。"诗的首章以"九罭之鱼鳟鲂"起兴，以鳟鲂之类大鱼比喻来客的尊贵。第二、三章以"鸿飞遵渚""鸿飞遵陆"，即鸿雁沿水洲远飞、沿着陆地高飞，比喻贵客西归。诗的末章用赋的手法，直接叙述不愿贵客离去的心情。也有人认为这是主人留客的诗，客人是位贵族，而不一定实指周公。

九罭之鱼鳟鲂[1]，	细眼网捕得大鳟鲂，
我觏之子[2]，	我看到的这位贵客，
衮衣绣裳[3]。	身着龙纹锦绣的衣裳。

【注释】

[1]九罭（yù）：捕小鱼的细眼网。鳟（zūn）鲂（fáng）：皆指大鱼。

[2]觏：遇合。

[3]衮衣：绣有龙纹的礼服，为王公所服。绣裳：彩色下服，为官服。

鸿飞遵渚[1]，	鸿雁沿着水洲翱翔，
公归无所[2]，	公爷归途无住宿的地方，
于女信处[3]！	就在你这儿住两个晚上！

【注释】

[1]鸿：大雁，一说天鹅。渚：水中小洲。

[2]无所：无定处。

[3]信处：再住一夜。两宿为信。

鸿飞遵陆[1]，	鸿雁沿着陆地高飞，
公归不复[2]，	公爷归去不可能再回，
于女信宿！	就再住两个晚上怎样！

【注释】

[1]陆：高平之地。

[2]不复：不再返回。

是以有衮衣兮[1]，因此藏起他的绣龙裳，

无以我公归兮[2]！不要让我的公爷归去，

无使我心悲兮！不要使我心烦恼悲伤！

【注释】

[1]有：闻一多释为“藏”。

[2]无以：勿使。以，使。

狼跋

【题解】

《毛诗序》说：“《狼跋》，美周公也。周公摄政，远则四国流言，近则王不知。周大夫美其不失其圣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解此诗者，多牵涉成王不信周公，愚殊不取，已数辩之矣。唯朱氏善曰：‘物之累于形者，其进退跋疐，无所往而不病。圣人之周于德者，其进退从容，无所往而不宜。盖临大难而不惧，处大变而不忧，断大事而不疑，非道隆德盛者，故不足以语此，非常人所能及也。’数语颇能道得三代圣人气象出，乃是周公本色。诗也善于形容盛德，曰‘公孙硕肤’、‘赤舄几几’，令人想见诸葛君纶巾羽扇，指挥群材，从容得意时，有此气度也。”此诗用狼的进退皆狼狈不堪的情景，来衬托周公进

退从容、无所往而不宜的智慧品德。可参考。也有人认为这是讽刺贵族王孙的诗。

狼跋其胡[1]，	老狼前行踩下巴，
载疐其尾[2]。	后退又踩长尾巴。
公孙硕肤[3]，	公孙身形美又大，
赤舄几几[4]。	脚穿红鞋稳步踏。

【注释】

[1]跋：践，踩。胡：老狼颈项下的垂肉。朱熹《诗集传》：“胡，颔下悬肉也。”

[2]载：且。疐（zhì）：脚踩。

[3]公孙：国君的子孙，此指周公。硕：大。肤：美。

[4]赤舄（xì）：红色的鞋，贵族所穿。几几：安重貌。

狼疐其尾，	老狼后退踩尾巴，
载跋其胡。	前行又踩肥下巴。
公孙硕肤，	公孙身形美又大，
德音不瑕[1]。	品德声誉美无瑕。

【注释】

[1]不瑕：无瑕疵，无过错。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诗经　中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王秀梅◎译注

诗经

中

中華書局

目　录

雅
小雅
鹿鸣
四牡
皇皇者华
常棣
伐木
天保
采薇
出车
杕杜
鱼丽
南陔
白华
华黍
南有嘉鱼
南山有臺
由庚
崇丘
由仪
蓼萧
湛露
彤弓
菁菁者莪

六月
采芑
车攻
吉日
鸿雁
庭燎
沔水
鹤鸣
祈父
白驹
黄鸟
我行其野
斯干
无羊
节南山
正月
十月之交
雨无正
小旻
小宛
小弁
巧言
何人斯
巷伯
谷风
蓼莪
大东

四月
北山
无将大车
小明
鼓钟
楚茨
信南山
甫田
大田
瞻彼洛矣
裳裳者华
桑扈
鸳鸯
頍弁
车舝
青蝇
宾之初筵
鱼藻
采菽
角弓
菀柳
都人士
采绿
黍苗
隰桑
白华
绵蛮

瓠叶
渐渐之石
苕之华
何草不黄
返回总目录

雅

“雅”是产生于周朝王畿一带的乐调。朱熹《诗集传》说：“雅者，正也，正乐之歌也。其篇本有大小之殊，而先儒说又各有正变之别。以今考之，正小雅，燕飨之乐也。正大雅，会朝之乐、受釐陈戒之辞也。”根据朱说，“雅”有大小之分，大约与表演场合及官方、民间规模的不同有关，燕飨时奏小雅，朝会时奏大雅。惠周惕《诗说》则认为：“大小二雅，当以音乐别之，不以政之大小论也，如吕有大小吕。”可为一说。

小雅

《小雅》共七十四篇，大多产生于西周后期及东周初年。作者有上层贵族，也有下层平民。诗的内容广泛而丰富，多方面描写了当时的社会生活，暴露和抨击了当时社会政治的腐败与黑暗，还有一些农事、祭祀、宴饮赠答及感时述怀之作。

鹿鸣

【题解】

这是周王宴会群臣宾客的一首乐歌。《毛诗序》说："《鹿鸣》，燕群臣嘉宾也。既饮食之，又实币帛筐篚以将其厚意，然后忠臣嘉宾得尽其心矣。"较切合诗意。诗以鹿鸣起兴。鹿是一种温驯的动物，它见到食物会呼唤同伴，以此兴起君有美酒佳肴召群臣嘉宾欢会宴饮。宴会上鼓瑟吹笙欢迎客人，为客人送上礼物，国君谦逊地向客人垂询治国兴邦的大道理，表示礼贤下士。又赞美客人明道理、善治民，是君子学习的楷模，向他们敬酒。最后宾主尽欢，宴会在君臣融洽的气氛中结束。后来《鹿鸣》也成为贵族宴会或举行乡饮酒礼、燕礼等宴会的乐歌。曹操曾把此诗的前四句直接引用在他的《短歌行》中，以表达求贤若渴的心情。及至唐、宋，科举考试后举行的宴会上，也歌唱《鹿鸣》之章，称为"鹿鸣宴"，可见此诗影响之深远。

呦呦鹿鸣[1]，　　鹿儿呦呦不停叫，

食野之苹。	呼唤同伴吃苹草。
我有嘉宾，	我有嘉宾满客厅，
鼓瑟吹笙。	为他鼓瑟又吹笙。
吹笙鼓簧，	为他吹笙又鼓簧，
承筐是将[2]。	捧上礼物满竹筐。
人之好我，	各位宾朋都爱我，
示我周行[3]。	讲明道理指方向。

【注释】

[1]呦呦（yōu）：鹿鸣叫的声音。

[2]承：双手捧着。将：送。

[3]示：告诉。周行：大路。此处指处事应遵循的正确道理。

呦呦鹿鸣，	鹿儿呦呦不停叫，
食野之蒿。	呼唤同伴吃蒿草。
我有嘉宾，	我有嘉宾满客厅，
德音孔昭[1]。	谈吐高雅道理明。
视民不恌[2]，	示人宽厚不轻薄，
君子是则是效[3]。	君子学习好楷模。

我有旨酒[4]，	我有美酒献宾朋，
嘉宾式燕以敖[5]。	嘉宾畅饮乐盈盈。

【注释】

[1]德音：符合道理的话。孔：很。昭：明。

[2]视：同“示”。不恌（tiāo）：不轻薄。

[3]则：法则，榜样。效：仿效。

[4]旨酒：甜美的酒。

[5]燕：安。敖：舒畅快乐。

呦呦鹿鸣，	鹿儿呦呦叫不停，
食野之芩。	呼唤同伴吃野芩。
我有嘉宾，	我有嘉宾满客厅，
鼓瑟鼓琴。	为他鼓瑟又弹琴。
鼓瑟鼓琴，	琴瑟合奏声优美，
和乐且湛[1]。	人人沉浸欢乐中。
我有旨酒，	我有美酒献宾朋，
以燕乐嘉宾之心。	快乐永驻客心中。

【注释】

[1]湛（dān）：“媅”的借字，非常快乐。

四牡

【题解】

这是一位周朝臣子，因王事出使在外，长期奔波，不能归家，而写了这首思家的诗。此诗交互使用赋和兴两种手法，叙其事，抒其情，写诗人的所见所想：马车的高速奔驰、王事的没完没了、道路的曲折遥远、对家乡和父母的思念，表达了奔波在外的辛劳和不能在父母身边奉养的遗憾。以鸟的自由飞翔，降落灌木丛中歇脚，联想到自己服役的劳苦和宿无定所，还不如鸟儿自由自在。读了此诗，宛如看到了这位官员风尘仆仆在途中奔走的画面，重现了那个时代官员生活的一个情景。《毛诗序》说：“《四牡》，劳使臣之来也。有功而见知，则说（悦）矣。”说这是君主慰劳出使臣子的诗，与诗意不符。诗中明言“是用作歌”，表明诗的作者是使臣自己，而不是君主。方玉润说此诗的主旨是“勤王事也”，也不全面。

四牡騑騑[1]，	四马驾车奔跑忙，
周道倭迟[2]。	大道曲折向远方。
岂不怀归[3]？	难道我不思家乡？
王事靡盬[4]，	国家公事办不完，

我心伤悲。 让我心中多悲伤。

【注释】

[1]四牡：指驾车的四匹雄马。騑騑（fēi）：奔跑不停貌。

[2]周道：大道。倭迟：即“逶迤”，道路迂回长远。

[3]怀归：思归。

[4]靡盬（gǔ）：没有止息，没完没了。

四牡騑騑， 四马驾车把路赶，

啴啴骆马[1]。 黑鬃白马气喘喘。

岂不怀归？ 难道我不思家乡？

王事靡盬， 国家公事办不完，

不遑启处[2]。 哪有片刻能休闲。

【注释】

[1]啴啴（tān）：马疲惫喘息貌。骆马：白马黑鬣。

[2]不遑：无暇。启处：安居休息。

翩翩者鵻[1]， 鹁鸪翩翩在飞翔，

载飞载下[2]，

集于苞栩[3]。

王事靡盬，

不遑将父[4]。

飞上飞下多欢畅，

落在从生柞树上。

国家公事办不完，

没有空闲把父养。

【注释】

[1]翩翩：飞行貌。雏（zhuī）：鹁鸪。或以为祝鸠。或以为鸽子。

[2]载飞载下：上下飞翔。载，语助词。

[3]集：落。苞栩：从生的柞木。

[4]将：养。

翩翩者雏，

载飞载止，

集于苞杞[1]。

王事靡盬，

不遑将母。

鹁鸪翩翩空中翔，

飞飞停停嬉戏忙，

落在从生杞树上。

国家公事没个完，

没有空闲将母养。

【注释】

[1]杞：灌木，又名枸杞。

驾彼四骆，　　四马驾车马儿壮，
载骤骎骎[1]。　　奔驰不停赶路忙。
岂不怀归？　　难道我不思家乡？
是用作歌[2]，　　编了这首歌儿唱，
将母来谂[3]。　　以此怀念我亲娘。

【注释】

[1]骤：疾驰貌。骎骎（qīn）：马奔驰貌。

[2]是用：是以，所以。

[3]谂（shěn）：思念，怀念。

皇皇者华

【题解】

这是一首使臣出去查访民间情况，自述其尽心尽职，努力工作，不辞劳苦的诗。这位使臣在外奔忙，访问咨询各种情况，周密思虑，尽心尽职，充满自信乐观的情绪，以此可见周朝盛世气象。《毛诗序》说：“《皇皇者华》，君遣使臣也。送之以礼乐，言远而有光华也。”《郑笺》：“言臣出使能扬君之美，延其誉于四方，则为不辱命也。”此着眼点在扬君之美，延誉四方，与诗意不全相符。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遣使臣之诗。”“夫天下至大，朝廷至远，民间疾苦，

何由周知？惟赖使者悉心访察以告天子。故膺兹选者，凡修废举坠之在所当议，边防水利之在所当筹，兴利除害之在所当酌，遗逸耆旧之在所当询者，莫不殷殷致意。上之德欲其宣，下之情欲其达，故不可以不重也。诗曰‘咨诹’，又曰‘咨谋’，曰‘咨度’、曰‘咨询’者，意固各有所在，非徒叶韵而已。”对诗的解释比较全面。

皇皇者华[1]，	花儿开得多鲜艳，
于彼原隰[2]。	高原洼地都开遍。
駪駪征夫[3]，	率领人马去出差，
每怀靡及[4]。	担心办事不圆满。

【注释】

[1]皇皇：鲜明貌。华：花。

[2]原：高的平原。隰（xí）：低湿之地。

[3]駪駪（shēn）：众多貌。

[4]每：经常。怀：顾虑，担心。靡及：不及，不到。

我马维驹[1]，	我的马儿真雄骏，
六辔如濡[2]。	六条缰绳多柔韧。
载驰载驱，	扬鞭策马快快跑，

周爰咨诹[3]。　　广泛访问多咨询。

【注释】

[1]驹：《释文》：“驹，本亦作骄。”马高六尺为骄。

[2]辔：马缰绳。一车四马，每马一条缰绳，外加控制车马方向的两条缰绳，共六条缰绳，故言“六辔”。濡：有光泽貌。

[3]周爰咨诹（zōu）：广泛地咨询访问，征求意见。周，周遍，广泛，全面。爰，于。咨，访问。诹，了解情况。

我马维骐[1]，　　我的马儿多骏健，

六辔如丝[2]。　　六条缰绳如丝匀。

载驰载驱，　　扬鞭策马速速奔，

周爰咨谋[3]。　　广泛咨询多访问。

【注释】

[1]骐：青黑色的马。

[2]如丝：像织丝一样协调。

[3]谋：商议。

我马维骆，　　雪白马儿黑鬃扬，

六辔沃若[1]。　　六条缰绳韧又光。

载驰载驱，　　扬鞭策马迅速奔，

周爰咨度[2]。　　周全询问细掂量。

【注释】

[1]沃若：柔润有光泽。

[2]度（duó）：斟酌，掂量。

我马维骃[1]，　　马儿黑白毛相间，

六辔既均[2]。　　六条缰绳均和颤。

载驰载驱，　　策马扬鞭迅速跑，

周爰咨询[3]。　　细心询访多探讨。

【注释】

[1]骃（yīn）：毛色黑白相间的马。

[2]均：调和。

[3]询：探究询问。

常棣

【题解】

这是一首写兄弟宴饮之乐的诗。周代是以家庭伦理关系为本位的社会，兄弟关系是其中重要的一方面。全诗八章，从各个方面论述了“凡今之人，莫如兄弟”的血浓于水的道理。在生死关头，在危难时刻，在外侮面前，只有兄弟才会挺身而出，相互帮助，而朋友则多在和平安定时才表现出更多的友情。诗中所讲的现象，在生活中也是常见的，因此能引起读者共鸣。此诗用抒情和说理相间的手法，反复讲述兄弟要友爱的道理，并运用比兴手法，加强诗的感染力。如首章以“常棣之华，鄂不韡韡”起兴，以花萼、花蒂同根共荣，比喻兄弟利益相关。第三章“脊令在原，兄弟急难”，以鸟类的友爱比喻兄弟急难时要相互救助，加强了诗的感染力。关于诗的作者，《毛诗序》说：“《常棣》，燕兄弟也。闵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焉。”《郑笺》：“周公吊二叔之不咸，而使兄弟之恩疏，召公为作此诗，而歌之以亲之。”认为诗的作者是召公。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左传》富辰谓召穆公作，《国语》富辰又以为周文公诗。唯韦昭云：‘周公作《常棣》之篇，以闵管、蔡而亲兄弟。其后周室既衰，厉王无道，骨肉恩缺，亲亲礼废，宴兄弟之乐绝。故召穆公思周德之不类，而合其宗族于成周，复作《常棣》之歌以亲之。’是诗为周公作，穆公特重歌之耳。且诗云‘丧乱既平’，则明是诛管、蔡后语，非周公境地则不合，断断不可移于他人兄弟上去。召穆公为周族歌之，尚可曰诵先芬以戒后哲，若他兄弟歌此，岂能切乎？”方氏认为此诗为周公所作，召公只是“重歌之”而已。

常棣之华[1]，	棠棣之花真鲜艳，
鄂不韡韡[2]。	花萼花蒂紧相连。
凡今之人，	你看如今世上人，

莫如兄弟。	没人能比兄弟亲。

【注释】

[1]常棣（dì）：木名，一作“棠棣”，又名郁李。

[2]鄂：通“萼”，即花萼。不（fū）：花托。韡韡（wěi）：鲜明的样子。

死丧之威[1]，	生老病死最可怕，
兄弟孔怀[2]。	只有兄弟最关心。
原隰裒矣[3]，	聚土成坟在荒原，
兄弟求矣。	只有兄弟来相寻。

【注释】

[1]威：通“畏”。

[2]孔：甚。怀：思念。

[3]原：高平之地。隰（xí）：低湿之地。裒（póu）：聚集。

脊令在原[1]，	鹡鸰飞落在高原，
兄弟急难。	兄弟急忙来救难。

每有良朋[2]，　　虽然有些好朋友，

况也永叹[3]。　　你遭难时只长叹。

【注释】

[1]脊令：鸟名，即“鹡鸰”，亦名鵻渠。《郑笺》：“鵻渠，水鸟。而今在原，失其常处，则飞则鸣求其类，天性也。犹兄弟之于急难。”原：平原。

[2]每：虽。

[3]况：增加之意。永：长。

兄弟阋于墙[1]，　　兄弟在家虽争吵，

外御其务[2]。　　外侮面前定携手。

每有良朋，　　虽然也有好朋友，

烝也无戎[3]。　　时间久了也难助。

【注释】

[1]阋（xì）：争斗。墙：墙内，家庭之内。

[2]外：墙外。务：通“侮”。

[3]烝：久，长久。一说为发语词。戎：帮助。

丧乱既平，	丧乱之事既平定，
既安且宁。	日子平安又宁静。
虽有兄弟，	这时虽有亲兄弟，
不如友生[1]。	朋友表现更热情。

【注释】

[1]友生：朋友。生，语助词。

傧尔笾豆[1]，	杯子盘子摆上来，
饮酒之饫[2]。	又是饮酒又吃菜。
兄弟既具[3]，	兄弟团聚在一起，
和乐且孺[4]。	和和乐乐多亲爱。

【注释】

[1]傧（bìn）：陈列。笾（biān）：竹制器具，用来盛水果、干肉等。豆：木制盛肉器。

[2]饫（yù）：酒足饭饱。

[3]具：通“俱”，到齐。

[4]孺：相亲。

妻子好合，	夫唱妇随妻子好，
如鼓瑟琴。	琴瑟合鸣同到老。
兄弟既翕[1]，	兄弟感情也融洽，
和乐且湛[2]。	全家聚合乐陶陶。

【注释】

[1]翕（xī）：合，聚合。

[2]湛（dān）：喜乐。

宜尔室家[1]，	家庭和乐多兴旺，
乐尔妻帑[2]。	妻子儿女喜洋洋。
是究是图[3]，	精打细算多商量，
亶其然乎[4]？	道理确实是这样。

【注释】

[1]宜：安。

[2]帑（nú）：通“孥”，儿女。

[3]究：深思。图：考虑。

[4]亶（dǎn）：确实。然：这样。

伐木

【题解】

这是一首宴请亲朋故旧的乐歌。每章都由伐木起兴，说明友情、亲情的可贵，提倡大家都要相互关心，相互帮助，常来常往。我国古代非常重视朋友，把它列入五伦（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之内，认为朋友可帮助你明白道理、增进德行、增长学业。朋友之间的情谊是高尚的、神圣的、人生不可缺失的。诗中还言及诸父、诸舅、兄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盖兄弟亲戚中，皆有友道在焉。朋友不离乎兄弟亲戚，亲戚兄弟自可以为朋友。所贵乎朋友者，心性相投，道义相交耳。故首章统言朋友之交，当可质诸神明，始终不渝。如嘤鸣友声，虽使神之听之，亦终和且平。"认为友情可存在亲情之中，亲情中也有友情。《毛诗序》更认为重视亲朋故旧能使民德归于淳厚。它说："《伐木》，燕朋友故旧也。自天子至于庶人，未有不须友以成者。亲亲以睦，友贤不弃，不遗故旧，则民德归厚矣。"

伐木丁丁，	伐木之声叮叮叮，
鸟鸣嘤嘤。	群鸟鸣叫声嘤嘤。
出自幽谷，	鸟儿来自深山谷，
迁于乔木。	飞来落在高树丛。
嘤其鸣矣，	鸟儿嘤嘤鸣不停，

求其友声[1]。	为了寻求友与朋。
相彼鸟矣，	看它只是一群鸟，
犹求友声。	还有嘤嘤求友声。
矧伊人矣[2]，	何况我们是人类，
不求友生[3]？	哪能无友度一生？
神之听之，	神灵听到我的话，
终和且平[4]。	也给人类降和平。

【注释】

[1]友声：同类的声音。

[2]矧（shěn）：况且。伊人：是人，这人。

[3]友生：朋友。

[4]终：既。

伐木许许，	锯木之声呼呼响，
酾酒有藇[1]。	新滤美酒醇又香。
既有肥羜[2]，	烧好肥嫩小羔羊，
以速诸父[3]。	快请叔伯尝一尝。
宁适不来[4]，	宁可有事他不来，

微我弗顾[5]。	非我礼节不周详。
於粲洒扫[6]，	屋内洁净又清爽，
陈馈八簋[7]。	八盘美食摆席上。
既有肥牡，	既有肥嫩小羔羊，
以速诸舅[8]。	快请长辈来尝尝。
宁适不来，	宁可有事他不来，
微我有咎[9]。	不叫别人说短长。

【注释】

[1]釃（shī）酒：滤酒。有藇（xù）：即“藇藇”，形容酒美。

[2]羜（zhù）：羊羔。

[3]速：召，请。诸父：同姓长辈。

[4]宁：宁可。适：凑巧。

[5]微：非。顾：念。

[6]於（wū）：叹美词。粲：鲜明洁净。

[7]馈（kuì）：食物。簋（guǐ）：盛食品的器具。

[8]诸舅：指异姓长辈。

[9]咎：过错。

伐木于阪[1]，	伐木来到山坡上，
釃酒有衍[2]。	酒杯斟满快要淌。
笾豆有践[3]，	盘儿碗儿端上桌，
兄弟无远[4]。	兄弟相亲莫相忘。
民之失德，	人们为啥失情谊，
干糇以愆[5]。	多因招待不周详。
有酒湑我[6]，	家中有酒拿出来，
无酒酤我[7]。	没酒赶快出去买。
坎坎鼓我，	鼓儿敲得咚咚响，
蹲蹲舞我[8]。	翩翩起舞袖高扬。
迨我暇矣[9]，	乘我今天有空暇，
饮此湑矣。	饮此美酒心欢畅。

【注释】

[1]阪：斜坡。

[2]有衍：即“衍衍”，盛满的样子。

[3]笾（biān）豆：笾和豆是古代盛食物的两种容器。践：陈列。

[4]无远：不要疏远，别见外。

[5]干糇（hóu）：干粮。此处指粗劣食物。愆：过错。

[6]湑（xǔ）：滤酒。我：语尾助词，犹“兮”，即今之“啊”。

[7]酤：买酒。

[8]蹲蹲（cún）：当作“壿壿”，跳舞的样子。

[9]迨：趁着。

天保

【题解】

这是臣子祝颂君主的诗。《毛诗序》说：“《天保》，下报上也。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能归美以报其上焉。”周克商之后，周的统治者认为他们的政权是受命于天，鉴于殷商灭亡的教训，他们“畏天之威”，“敬天之命”，奉行德政，以安抚百姓，国家日益安定。这时产生一些歌颂上天、歌颂君主的诗歌。此诗一、二、三章，反复吟咏“天保定尔”，热情歌颂上天降福赐禄，表达对君主的忠心和对上天的虔诚，这反映了周人的天命观。此诗一个奇妙之处，为了歌功颂德，竟连用了九个“如”字：“如山如阜”“如冈如陵”“如川之方至”“如月之恒”“如日之升”“如南山之寿”“如松柏之茂”用来歌颂和祝福君主，可见诗人想象力的丰富。后来“天保九如”就成为祝颂之词。

天保定尔[1]，　　上天保佑您安宁，

亦孔之固[2]。	王位牢固国昌盛。
俾尔单厚[3]，	让您国力加倍增，
何福不除[4]？	何种福禄不相赐？
俾尔多益[5]，	让您财富日丰盈，
以莫不庶[6]。	没有什么不盛兴。

【注释】

[1]保：保护。定：平安。尔：指国君。

[2]亦：又。孔：甚。固：巩固。

[3]俾：使。单厚：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单者，亶之假借。……亶之本义为多谷，引伸之为信厚。……单、厚同义，皆为大也。”

[4]除：赐予。

[5]多益：多富，即富有。

[6]庶：众多。

天保定尔，	上天保佑您安宁，
俾尔戬穀[1]。	享受福禄享太平。
罄无不宜[2]，	所有事情无不宜，

受天百禄[3]。	受天百禄数不清。
降尔遐福[4]，	给您福气长久远，
维日不足[5]。	整日享用用不尽。

【注释】

[1]戬（jiǎn）：吉祥，幸福。穀：善。

[2]罄（qìng）：尽，指所有的一切。

[3]百禄：百福。百，言其多。

[4]遐福：远福，即久长、远大之福。

[5]维日不足：言因福之多而广远，日日享福也享受不完。

天保定尔，	上天保佑您安宁，
以莫不兴[1]。	没有什么不兴盛。
如山如阜[2]，	福瑞宛如高山岭，
如冈如陵[3]。	绵延就像冈和陵。
如川之方至[4]，	又如江河滚滚来，
以莫不增[5]。	没有什么不日增。

【注释】

[1]兴：兴盛。

[2]阜（fù）：高丘。

[3]陵：丘陵。

[4]如川之方至：朱熹《诗集传》：“川之方至，言其盛长之未可量也。”川，蔡邕曰：“众流注海曰川。”

[5]增：增加。

吉蠲为饎[1]，	吉日沐浴置酒食，
是用孝享[2]。	敬献祖先供祭享。
禴祠烝尝[3]，	春夏秋冬四季忙，
于公先王[4]。	献祭先公和先王。
君曰卜尔[5]，	先祖传话“祝愿你，
万寿无疆。	寿无止境万年长”。

【注释】

[1]吉蠲（juān）：指吉日斋戒沐浴。蠲，清洁。为饎（chì）：置办酒食。饎，酒食。

[2]孝享：献祭。孝，祭祀。

[3]禴（yuè）祠烝尝：四时祭祖的名称。春曰祠，夏曰禴，秋曰尝，冬曰烝。

[4]于公先王：指献祭于先公先王。朱熹《诗集传》：“公，先公也。谓后稷以下至公叔祖类也。先王，太王以下也。”

[5]君曰：即尸传达神的话。君，指先公先君的神灵。祭祀时，由活人扮演先君的神主，也叫“尸”，尸可代表神讲话。卜：付，给予。或以为“报”。

神之吊矣[1]，	神祇感动来降临，
诒尔多福[2]。	赐您福禄和鸿运。
民之质矣[3]，	您的人民多质朴，
日用饮食[4]。	饮食满足就算行。
群黎百姓[5]，	黎民百官心一致，
遍为尔德[6]。	普遍感激您恩情。

【注释】

[1]吊：至，指神灵、祖考降临。一说训“淑”，即善。

[2]诒：送，赠给。

[3]质：质朴，诚实。

[4]日用饮食：以日用饮食为事，形容人民质朴之状态。

[5]群黎：民众，指普通劳动人民。百姓：贵族，即百官族姓。

[6]为：读“讹”，即感化。为，繁体为“爲”，与“譌”因形近而误。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为，当读如‘式讹尔心’之讹。讹，化也。”

如月之恒[1]，	您像上弦月光明，
如日之升。	您像太阳正东升。
如南山之寿，	您像南山永长寿，
不骞不崩[2]。	永不亏损不坍崩。
如松柏之茂，	您像松柏永繁茂，
无不尔或承[3]。	福寿都由您继承。

【注释】

[1]恒：陈奂《诗毛氏传疏》释为“月上弦之貌”。

[2]骞：亏损。崩：崩溃。

[3]或承：即“是承”。承，继承，承受。

采薇

【题解】

这是一位戍边兵士在服役归来途中写下的诗篇。诗的写作时代已不可考，有人认为是周懿王时的作品。诗中表达了久戍不归的思家之苦，追忆了在战场上同仇乱忾、英勇杀敌的战斗场面，最后描写归途中所见到的情景及内心的伤感之情。《毛诗序》说：“《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时，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猃狁之难。以天子之命，命将率遣戍役，以守卫中国。故歌《采薇》以遣之，《出车》以劳还，《杕杜》以勤归也。”此诗创造出了千古称颂的佳句：“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依依”二字写尽了杨柳的风貌，给人以无限的遐想，而且景中含情，情景交融，是用任何词汇都无法替代的。《世说新语·文学》篇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天谢安和他的子弟们聚会，他提出一个问题：《诗经》中哪个句子最优美？他的侄子谢玄回答说：“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可见古人对此诗评价之高。“杨柳依依”的意象一经创造出来，便成为千古不朽的名句。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之佳，全在末章：真情实景，感时伤事，别有深情，非可言喻。”是很中肯的。此诗另一成功处，是创造了“以乐景写哀，以哀景写乐”的美学境界。王夫之《姜斋诗话》说：“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以乐景写哀，以哀景写乐，一倍增其哀乐。”征人有幸生还，本应兴高采烈，但想起离家时柳枝轻飏，回来时已不知是几年后的雨雪纷飞时光，不知家已经变成了什么样子，怎能不伤心悲痛呢！

采薇采薇[1]，	采薇菜呀采薇菜，
薇亦作止[2]。	薇菜已经发了芽。
曰归曰归，	说归家呀道归家，

岁亦莫止[3]。	一年又快过完啦。
靡室靡家[4]，	没有妻子没成家，
玁狁之故[5]。	因和玁狁把仗打。
不遑启居[6]，	没有空暇难休息，
玁狁之故。	要和玁狁去厮杀。

【注释】

[1]薇（wēi）：野豌豆苗，嫩苗可吃。

[2]作：生，指薇冒出地面。止：语气词。

[3]莫：同“暮”。

[4]靡（mǐ）：无，没有。

[5]玁狁（xiǎn　yǔn）：也作“猃允”，我国古代北方少数民族。秦汉时称“匈奴”，隋唐时称“突厥”，也统称“北狄”。

[6]不遑（huáng）：无暇，没有时间。启：跪。居：坐。

采薇采薇，	采薇菜呀采薇菜，
薇亦柔止。	采那薇菜柔嫩芽。
曰归曰归，	说归家呀道归家，

心亦忧止。	愁思不已乱如麻。
忧心烈烈[1]，	忧心忡忡如火烧，
载饥载渴。	又饥又渴日难熬。
我戍未定，	驻地不定常调动，
靡使归聘[2]。	让谁来把家书捎。

【注释】

[1]烈烈：形容忧心如焚的境况。

[2]聘：探问。

采薇采薇，	采薇菜呀采薇菜，
薇亦刚止。	薇菜枝芽已变老。
曰归曰归，	说归家呀道归家，
岁亦阳止[1]。	转眼又过半年了。
王事靡盬[2]，	公家差事没个完，
不遑启处[3]。	想要休息难上难。
忧心孔疚[4]，	心情痛苦似油煎，
我行不来！	不知能否把家还！

【注释】

[1]阳止：指夏历四月以后。

[2]靡盬（gǔ）：没有休止。

[3]启处：同“起居”。

[4]孔：很。疚（jiù）：痛苦。

彼尔维何[1]？	那盛开的是何花？
维常之华[2]。	那是美丽棠棣花。
彼路斯何[3]？	那辆战车是谁的？
君子之车。	将军作战坐着它。
戎车既驾，	战车驾起要出发，
四牡业业[4]。	四匹壮马把车拉。
岂敢定居？	出征怎敢图安定？
一月三捷。	一月多胜把敌杀。

【注释】

[1]尔：通“薾”，花盛开的样子。

[2]常：“常棣”的省称，植物名，即郁李。

[3]路：辂，高大的车，也叫“戎车”。

[4]业业：高大雄壮的样子。

驾彼四牡，	驾车四匹大公马，
四牡骙骙[1]。	马儿强壮又高大。
君子所依，	将军指挥立车上，
小人所腓[2]。	士兵隐蔽也靠它。
四牡翼翼[3]，	四匹壮马向前行，
象弭鱼服[4]。	士兵持箭拿雕弓。
岂不日戒[5]？	无时无刻不戒备，
玁狁孔棘[6]！	军情紧急抗玁狁。

【注释】

[1]骙骙（kuí）：马强壮的样子。

[2]腓（féi）：隐蔽。

[3]翼翼：行动整齐熟练的样子。

[4]象弭（mǐ）：两端用象牙装饰的弓。鱼服：用鲨鱼皮制作的箭袋。

[5]日戒：每天戒备。

[6]孔棘：非常紧急。

昔我往矣，	昔日从军上战场，
杨柳依依[1]。	杨柳依依好春光。
今我来思，	今日归来路途上，
雨雪霏霏[2]。	大雪纷纷满天扬。
行道迟迟，	道路泥泞走得慢，
载渴载饥。	又渴又饥苦难当。
我心伤悲，	我心伤感悲满腔，
莫知我哀！	谁人知我痛断肠。

【注释】

[1]依依：形容柳枝茂盛而随风飘动的样子。

[2]霏霏（fēi）：雪花纷飞飘落的样子。

出车

【题解】

这是一位武士自述他跟随统帅南仲出征及凯旋的诗。当时西周面临的敌人，北有玁狁，西有昆夷，为了王朝的安定，周王朝曾多次派兵征讨。以南仲为统帅的这次征讨，取得了辉煌的战果。诗人以满腔热情歌颂了南仲的赫赫战功，同时也表达了自己身历其境的艰辛困苦和胜利后的喜悦之情。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以伐玁狁为主脑，西戎为余波，凯还为正意，出征为追述，征夫往来所见为实景，室家思念为虚怀。”概括了诗的整体架构。接着方氏又分述各章内容，他说：“其首二章，先叙出军车旂之盛，旟旐飞扬，仆夫况瘁，已将大将征伐声势赫赫写出，惊心动魄，照人耳目。次又言王之命仲，仲之承王，愈加郑重。义正词严，声灵百倍，早使敌人丧胆，玁狁慑服。故不烦一镞一矢，但城朔方而边患自除。非‘赫赫南仲’上承天子威灵，下同士卒劳苦，何能收功立效之速如是哉？”接着他又叙述三、四、五章的内容：“不但此也，方议回军，复事西戎。故以得胜王师加诸一隅亡虏，更不待衂刃而自解矣。此尤见南仲恩威并著，谋国远略有非他将所能及者。然当其将还未还时，征夫往来，景物变迁，故觉可感，即其室家，抚景怀人，宁无怨思？总以王事多难，简书迫我，故不敢顾私情而辞公义耳。迨至今而春回日煖，草长莺飞，采蘩妇子，祁祁郊外，而壮士凯还，则执讯获丑，献俘天子，归功大帅。”可谓言简意赅，将诗的内容概括无余。但诗中有些句子有仿效的痕迹，如第四章套用《采薇》中的诗句，第五章运用了《草虫》中的句子等，使有的章节显得不太自然流畅。

我出我车，	我乘着我的战车，
于彼牧矣[1]。	来到那城郊野外。
自天子所[2]，	打从天子的住地，
谓我来矣[3]。	派遣我到这里来。

召彼仆夫[4]，	唤来御车众武士，
谓之载矣。	快把武器来装载。
王事多难，	国家危难的时刻，
维其棘矣[5]。	事情紧急莫等待。

【注释】

[1]于：往，到。牧：郊外。

[2]所：地方，处所。

[3]谓：使。

[4]仆夫：御夫，驾车的人。

[5]维：发语词。棘：通“亟”，紧急。

我出我车，	我乘着我的战车，
于彼郊矣。	来到那城郊野外。
设此旐矣[1]，	车上飘着龟蛇旗，
建彼旄矣[2]。	旄牛尾旗竖起来。
彼旟旐斯[3]，	还有壮观鹰隼旗，
胡不旆旆[4]？	无不猎猎迎风摆。

忧心悄悄[5]，	忧虑战事心不安，
仆夫况瘁[6]。	仆夫憔悴身累坏。

【注释】

[1]旐（zhào）：绘有龟蛇图形的旗帜。

[2]旄（máo）：用旄牛尾做装饰的旗帜。

[3]旟（yú）：绘有鹰隼图形的旗帜。斯：语助词。

[4]旆旆（pèi）：旗帜飞扬的样子。

[5]悄悄：忧愁的样子。

[6]况瘁（cuì）：憔悴的样子。

王命南仲[1]，	王命将军为南仲，
往城于方[2]。	往那北方去筑城。
出车彭彭[3]，	战车行驶声隆隆，
旂旐央央[4]。	军旗招展色鲜明。
天子命我，	天子给我下命令，
城彼朔方。	到那朔方去筑城。
赫赫南仲[5]，	威名赫赫我南仲，

玁狁于襄[6]。　　将那玁狁扫出境。

【注释】

[1]南仲：周宣王时大将，亦作“南中”。

[2]城：筑城。方：指朔方，北方。

[3]彭彭：盛多的样子。

[4]旂（qí）：绘有双龙图形并有铃的旗帜。央央：鲜明的样子。

[5]赫赫：声名显赫。

[6]襄：除。

昔我往矣，	往昔北征离家乡，
黍稷方华[1]。	黍稷发花扬清香。
今我来思，	如今队伍转回来，
雨雪载涂[2]。	大雪飘飘化泥浆。
王事多难，	国家多灾又多难，
不遑启居。	日日忙碌不得安。
岂不怀归？	难道不想回家转？
畏此简书[3]。	只因军令难违反。

【注释】

[1]方：正。华：开花。

[2]载涂：满路。涂，同“途”。

[3]简书：写在竹简上的文书。此指周王的命令。

喓喓草虫[1]，	草丛蝈蝈喓喓叫，
趯趯阜螽[2]。	田间野地蚱蜢跳。
未见君子，	未曾看见南仲面，
忧心忡忡。	忧心忡忡愁思绕。
既见君子，	如今见到南仲面，
我心则降[3]。	心情平静不焦躁。
赫赫南仲，	威名赫赫我南仲，
薄伐西戎[4]。	早把西戎来清剿。

【注释】

[1]喓喓（yāo）：虫鸣声。

[2]趯趯（tì）：跳跃的样子。阜螽（zhōng）：蚱蜢。

[3]降：下，指放心。

[4]薄：语助词，含有勉励之意。

春日迟迟[1]，	春天到来白日长，
卉木萋萋[2]。	草木茂盛色苍苍。
仓庚喈喈[3]，	黄莺喳喳枝头唱，
采蘩祁祁[4]。	采蘩姑娘采摘忙。
执讯获丑[5]，	审问俘虏记战绩，
薄言还归。	胜利归来回家乡。
赫赫南仲，	威名赫赫我南仲，
玁狁于夷[6]。	平定玁狁国运昌。

【注释】

[1]迟迟：日长的样子。

[2]卉（huì）：草。萋萋：茂盛的样子。

[3]仓庚：黄莺。喈喈：鸟鸣声。

[4]祁祁：众多的样子。

[5]执：捕获。讯：审问。丑：指敌人。

[6]夷：平定。

杕杜

【题解】

这是一位妇女思念长久在外服役丈夫的诗。丈夫久久不归，她的思念从秋到春，从春到秋，似乎永无尽头。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引《盐铁论·徭役》篇云：“古者无过年之繇，无逾时之役。今近者数千里，远者过万里，历二期不还，父母愁忧，妻子咏叹。愤懑之恨，发动于心；慕积之思，痛于骨髓。此《杕杜》《采薇》之诗所为作也。”正确地概括了诗的主题。诗的前三章首二句，以物起兴，也暗点出季节。杕杜结实是秋季，杕杜生叶是春季，枸杞结果又是秋季，可见时间已过了两个秋季。钟惺曰：“诗以物纪时，妙笔，后人不能。”第三章说檀木战车已经破败，可见行役之久。离别愈久则思念愈深，曰“我心伤悲”，曰“忧我父母”，忧愁步步加深。在无奈时，就只有求助于神灵了。所以，卒章说到占卜，虽然占卜结果是吉卦，说“征夫迩止”，即近期就会回来，但征人到底是否归来，却成了永远的悬念。

有杕之杜[1]，	一株棠梨生路旁，
有睆其实[2]。	累累果实挂枝上。
王事靡盬，	国家战事无休止，
继嗣我日[3]。	服役日子又延长。
日月阳止[4]，	时光已到十月底，
女心伤止[5]，	女人心里多悲伤，

征夫遑止[6]。 征人有空应还乡。

【注释】

[1]杕（dì）之杜：独生的棠梨树。女子自喻。

[2]有睆（huǎn）：犹“睆睆”，果实众多貌。

[3]继嗣：继续。指归期延长。

[4]阳：指农历十月。止：语气词。

[5]女心伤止：这里套用《七月》“女心伤悲”之句，意指征夫的妻子内心悲伤。

[6]遑：闲暇。

有杕之杜， 一株棠梨生路旁，

其叶萋萋。 树叶繁茂茁壮长。

王事靡盬， 国家战事无休止，

我心伤悲。 我的心里真悲伤。

卉木萋止， 野草树木又葱绿，

女心悲止， 女人心里多忧伤，

征夫归止。 望那征人早还乡。

陟彼北山，	登上北山高山坡，
言采其杞[1]。	采集枸杞红红果。
王事靡盬，	国家战事无休止，
忧我父母。	担心父母心伤悲。
檀车幝幝[2]，	檀木战车已破败，
四牡痯痯[3]，	四匹战马也疲惫，
征夫不远！	征人也应快回归！

【注释】

[1]杞：枸杞。

[2]檀车：指行役之车。檀木坚硬，古人用以制车。故名“檀车”。幝幝（chǎn）：破蔽之貌。表示行役日久，车亦破败不堪。《释文》引《韩诗》作“缕缕”，缓貌。或以为车缓行的样子。

[3]痯痯（guǎn）：疲病貌。

匪载匪来[1]，	未见征战人归来，
忧心孔疚。	忧心忡忡苦苦想。
期逝不至[2]，	归期已过不见回，
而多为恤[3]。	为此使我更心伤。

卜筮偕止[4]，　　既用龟筮又占卜，

会言近止[5]，　　都说归期不太长，

征夫迩止！　　征人不久即回乡！

【注释】

[1]匪载匪来：言征夫不载于车，亦不归来。载，此处指车。

[2]逝：往。不至：不到来。

[3]多：俞樾读“多”为“祇”。祇，适也。恤：忧思。

[4]卜筮：以甲骨占曰卜，以蓍草占曰筮。偕：俱，此言卜筮齐用。

[5]会言近止：此言综合卜筮的结果，都说征夫已近。会，合。

鱼丽

【题解】

这是一首描写贵族燕飨宾客的诗。《毛诗序》说：“《鱼丽》，美万物盛多能备礼也。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内，《采薇》以下治外。始于忧勤，终于逸乐。故美万物盛多可以告于神明矣。”说明这是祭祀宗庙和神明之后，君臣宴饮的乐歌。诗中赞美宴会的食物丰盛，尤其赞美鱼的品种丰富，这与祈祷万物丰收有关，从而也可看出贵族阶层的奢华生活。后来这首诗就成为通用的燕飨之歌。

鱼丽于罶[1]，	鱼儿钻入了鱼篓，
鲿鲨[2]。	有鲜美的鲿和鲨。
君子有酒，	君王宴会备有酒，
旨且多[3]。	味道香醇种类多。

【注释】

[1]丽（lí）：通“罹”，遭。罶（liǔ）：捕鱼用的竹笼。

[2]鲿（cháng）：黄颊鱼。鲨：又名鮀（tuó），鱼小，体细长。《孔疏》引陆机云：“鱼狭而小，常张口吹沙。”

[3]旨：味美。多：指酒多。

鱼丽于罶，	鱼儿钻入了鱼篓，
鲂鳢[1]。	有鲜美的鲂和鳢。
君子有酒，	君王宴会备有酒，
多且旨。	美酒多多味清香。

【注释】

[1]鲂（fáng）：今名鳊鱼。鳢（lǐ）：今名黑鱼。体黑鳞细。

鱼丽于罶，	鱼儿钻进了鱼篓，
鰋鲤[1]。	有肥美鲇鱼锦鲤。
君子有酒，	君王宴会备有酒，
旨且有[2]。	甜香美酒样样有。

【注释】

[1]鰋（yǎn）：鲇鱼。

[2]有：充足，富有。

物其多矣[1]，	食品如此丰盛啊，
惟其嘉矣[2]！	又是这样甘美啊！

【注释】

[1]物：指宴席所陈饭肴。

[2]嘉：美好。

物其旨矣，	食品如此甜美啊，
惟其偕矣[1]！	又是这样齐备啊！

【注释】

[1]偕：齐备。

物其有矣，	食品如此丰富啊，
惟其时矣[1]！	又是这样应时啊！

【注释】

[1]时：时鲜，即应季食品。

南陔

白华

华黍

南有嘉鱼

【题解】

这也是一首贵族燕飨宾客之歌。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与《鱼丽》意略同。但彼专言肴酒之美，此兼叙宾主绸缪之情。"此歌也为当时燕飨宾客通用的乐歌。

南有嘉鱼[1]，	南方出产鲜鱼美，
烝然罩罩[2]。	群鱼游动摆摆尾。
君子有酒，	君王筵席有美酒，
嘉宾式燕以乐[3]。	贵宾欢乐频举杯。

【注释】

[1]南：指南方长江、汉水等河川。嘉鱼：美鱼。

[2]烝然：众多的样子。罩罩：众鱼在水中摇尾游动之貌。

[3]式：语助词，无实义。燕：宴饮。

南有嘉鱼，	南方出产鲜美鱼，
烝然汕汕[1]。	鱼群游动水中戏。
君子有酒，	君王宴会有美酒，
嘉宾式燕以衎[2]。	贵宾欢饮乐无比。

【注释】

[1]汕汕：鱼游水之貌。

[2]衎（kàn）：乐。

南有樛木[1]，
甘瓠累之[2]。
君子有酒，
嘉宾式燕绥之[3]。

南方有树枝条弯，
甜味葫芦爬枝干。
君王宴会有美酒，
贵宾喝着心舒展。

【注释】

[1]樛（jiū）木：弯曲的树木。《毛传》：“木下曲曰樛。”

[2]瓠（hù）：葫芦，蔓生。

[3]绥：安。

翩翩者鵻[1]，
烝然来思[2]。
君子有酒，
嘉宾式燕又思[3]。

鹁鸪翩翩空中翔，
四面八方集树上。
君王宴会有美酒，
贵宾欢饮劝满觞。

【注释】

[1]翩翩：鸟飞翔貌。鵻（zhuī）：鹁鸪。一说斑鸠。

[2]烝：众。思：语气词。下同。

[3]又：与“侑”通，指劝酒。

南山有臺

【题解】

这是一首祝福周王得贤人的诗。《毛诗序》说：“《南山有臺》，乐得贤也。得贤则能为邦家立太平之基矣。”《郑笺》：“兴者，山之有草木以自覆盖，成其高大。喻人君有贤臣以自尊显。”正确地指出每章首二句的比兴含义。钱天锡《诗牖》云：“此诗五章举草木各有伦类。臺也莱也，附地者也，故曰‘邦家之基’；桑也杨也，叶之沃若者也，故曰‘邦家之光’；杞也李也，多子者也，故曰‘民之父母’；栲杻也，枸楰也，耐久者也，故曰‘眉寿’‘黄耇’。其取材之相当，非直叶韵而已。”每章后四句都是歌功颂德和祝寿之词。朱熹《诗集传》说：“此亦燕飨通用之乐。……所以道达主人尊宾之意，美其德而祝其寿也。”朱氏认为这是燕飨宾客上下通用的乐歌，不是单指向周王祝福。

南山有臺[1]，	南山头上莎草青，
北山有莱[2]。	北山坡上藜蒿绿。
乐只君子[3]，	那些快乐的君子，
邦家之基[4]。	就是国家的根基。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万寿无期！	祝福长寿永无期！

【注释】

[1]薹：草名。即“薹”，又名莎草，可制蓑衣和笠等。

[2]莱：藜草，嫩叶可食用。

[3]乐：快乐，开心。只：语气词，无实义。君子：指贤人。

[4]基：根本。

南山有桑，	南山头上桑树长，
北山有杨。	北山坡上杨树壮。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邦家之光[1]。	就是国家的荣光。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万寿无疆！	祝福万寿永无疆！

【注释】

[1]光：荣耀。

南山有杞[1]，	南山长满茂密杞，
北山有李。	北山遍布繁茂李。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民之父母[2]。 民众尊敬如父母。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德音不已[3]！ 令名美誉传不已！

【注释】

[1]杞：木名，即枸杞。

[2]民之父母：意指其爱民如子，则民尊之如父母。

[3]德音：令闻，美誉。已：止。

南山有栲[1]， 南山栲树多强壮，

北山有杻[2]。 北山杻树真兴旺。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遐不眉寿[3]。 怎不长寿永健康。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德音是茂[4]！ 美好声名四方扬！

【注释】

[1]栲：木名，又叫山樗。

[2]杻（niǔ）：木名，又叫檍。

[3]遐：何，怎么。眉寿：老人眉毛中有毫毛秀出，叫秀眉。此指高寿。

[4]茂：盛。

南山有枸[1]，	南山枸榾长得旺，
北山有楰[2]。	北山苦楸遍地长。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遐不黄耇[3]。	怎不长寿永健康。
乐只君子，	那些快乐的君子，
保艾尔后[4]！	保佑子孙永绵长！

【注释】

[1]枸（jǔ）：木名，一名枸榾（gǔ），今名羊桃。

[2]楰（yǔ）：木名，又名苦楸，今名女贞。

[3]黄耇（gǒu）：高寿。黄，指人老头发白后变黄。耇，老，长寿。

[4]保：安。艾：养。

由庚

崇丘

由仪

蓼萧

【题解】

此诗是写诸侯朝见周天子时，歌颂天子的诗。西周初年，国势昌盛，诸侯纷纷来朝，表示归附。周王也设宴招待，这就是在宴会上歌颂周王的诗。《毛诗序》说：“《蓼萧》，泽及四海也。”是说周天子的恩德遍及九州之外。朱熹《诗集传》说：“诸侯朝于天子，天子与之燕，以示慈惠，故歌此诗。”也是说天子表示慈惠。方玉润则认为是天子宴诸侯，诸侯歌颂天子之诗。《诗经原始》说：“此盖天子宴诸侯而美之之词耳。然美中寓戒，而因以劝导之。”细读此诗，我们只看到歌颂和祝福，并没有劝导之意，从诗的语气来看，也是诸侯歌颂天子。吴闿生《诗义会通》说：“据词当是诸侯颂美天子之作。”这个判断是比较正确的。也有研究者认为，从诗的内容看，这首诗可能是由民间情歌改制而成。诗的每一章都有“既见君子”如何如何，其情调与《野有蔓草》《草虫》之类颇为相近，解作情人相见，似亦可通。

蓼彼萧斯[1]，	香蒿长得高又长，
零露湑兮[2]。	叶上露珠晶晶亮。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周天子，

我心写兮[3]。	我的心情真舒畅。
燕笑语兮[4]，	一边燕饮边谈笑，
是以有誉处兮[5]。	因此大家喜洋洋。

【注释】

[1]蓼（lù）：长大貌。萧：香蒿。斯：语气词，犹“兮”。

[2]零露：落露。《毛传》：“零，落也。”湑（xǔ）：清莹貌。

[3]写（xiè）：同“泻”，倾吐。

[4]燕：燕饮。《郑笺》：“天子与之燕而笑语。”

[5]誉处：安乐。

蓼彼萧斯，	香蒿长得高又长，
零露瀼瀼[1]。	叶上露珠浓又亮。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周天子，
为龙为光[2]。	感到宠信又荣光。
其德不爽[3]，	您的德行洁无瑕，
寿考不忘[4]。	祝您长寿永无疆。

【注释】

[1]瀼瀼（ráng）：露水盛多貌。

[2]龙、光：荣耀。龙，通“宠”。

[3]不爽：不差。

[4]不忘：没有止期。忘，“亡”的假借。

蓼彼萧斯，	香蒿长得高又长，
零露泥泥[1]。	叶上露珠润又亮。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周天子，
孔燕岂弟[2]。	快乐非凡心悦畅。
宜兄宜弟[3]，	如同兄弟情义浓，
令德寿岂[4]。	美德无瑕寿且长。

【注释】

[1]泥泥：露湿貌。

[2]孔燕：非常快乐。岂弟（kǎi tì）：和乐平易。

[3]宜兄宜弟：形容关系和睦，犹如兄弟。宜，适宜。

[4]令德寿岂：此颂君子既有美德，又长寿快乐。令德，美德。岂，同“恺”，快乐。

蓼彼萧斯，	香蒿长得高又长，
零露浓浓[1]。	叶上露珠浓又浓。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周天子，
鞗革冲冲[2]。	精致马勒饰黄铜。
和鸾雝雝[3]，	鸾铃悦耳响叮咚，
万福攸同[4]。	万般福祉归圣躬。

【注释】

[1]浓浓：同“瀼瀼”，露盛多貌。

[2]鞗（tiáo）：铜制马勒的装饰。革：“勒”的借字，指马勒。冲冲：下垂摇摆之貌。《毛传》：“冲冲，垂饰貌。”

[3]和：车轼上的小铃。鸾：马镳（马衔的两端）上的铃。雝雝：和谐的铃声。

[4]攸：所。同：会聚。

湛露

【题解】

这是周王宴请诸侯的诗。《毛诗序》说：“《湛露》，天子燕诸侯也。”《诗经原始》说同。《左传·文公四年》记载：“卫甯武子来聘，

公与之宴，为赋《湛露》及《彤弓》。不辞，又不答赋。使行人私焉。对曰：‘臣以为肄业及之也。昔诸侯朝正于王，王宴乐之，于是乎为赋《湛露》，则天子当阳，诸侯用命也。’”这段话的意思是说，卫国的甯武子出使到鲁国，鲁文公设宴招待他，还为他赋《湛露》这首诗。甯武子没有辞谢，也没有赋诗回答。鲁文公让行人私下探问是为什么，甯武子回答说：“下臣以为文公是在练习而演奏的。从前诸侯在正月到京师朝贺天子，天子设宴奏乐，这时赋《湛露》，天子坐在朝堂上，诸侯要听从天子的命令。”因为这是天子为诸侯设宴时才能赋的诗，甯武子不敢承受这样的大礼，所以他就没有回答。可见这首诗是天子宴请诸侯时才演奏的乐曲。诗的第一章说夜饮之兴，第二章说夜饮之所，第三章赞美与宴者之美德，第四章赞美与宴者之仪容。

湛湛露斯[1]，	早晨露珠重又浓，
匪阳不晞[2]。	太阳不出不蒸发。
厌厌夜饮[3]，	如此盛大的晚宴，
不醉无归。	不喝一醉不回家。

【注释】

[1]湛湛：露水浓重的样子。斯：语气词。

[2]晞（xī）：干。

[3]厌厌：安乐貌。夜饮：即晚宴。

湛湛露斯，	早晨露珠重又浓，
在彼丰草[1]。	挂在丰茂草丛中。
厌厌夜饮，	如此盛大的晚宴，
在宗载考[2]。	设在宗庙真隆重。

【注释】

[1]丰草：茂盛的草。

[2]宗：宗庙。载：则。考：成。朱熹《诗集传》：“考，成也。”

湛湛露斯，	早晨露珠重又浓，
在彼杞棘[1]。	洒在枸杞酸枣丛。
显允君子[2]，	光明正大的君子，
莫不令德[3]。	个个都有好名声。

【注释】

[1]杞：枸杞。棘：酸枣树。

[2]显：光明。允：诚信。

[3]令德：美德。

其桐其椅[1]，　　高大椅树和梧桐，

其实离离[2]。　　结的果实一重重。

岂弟君子，　　和乐宽厚的君子。

莫不令仪[3]。　　处处表现好仪容。

【注释】

[1]桐、椅：皆木名。

[2]离离：果实多而下垂貌。

[3]令仪：美好的容止、威仪。

彤弓

【题解】

这首诗是写天子赐彤弓于有功诸侯，并设宴招待他们。“彤弓”实际上是一种权力的象征，诸侯受赐，以示其有代天子征伐的权力。诸侯能得到天子赐的彤弓，也是莫大的光荣。周平王东迁，因晋文侯迎立有功，赐给他彤弓一，彤矢百。周襄王时，晋文公有献楚俘之功，也受彤弓之赐。在颁赐典礼之后，天子还要设宴招待受赐诸侯和与会的诸侯，礼节非常隆重，这首诗就记述了这种礼仪的过程。《毛诗序》说：“《彤弓》，天子锡有功诸侯也。”古今无异议。第一章言赐弓而飨之。“受言藏之”，说明很郑重，不是轻赉滥赏。后文的“受言载之”“受言櫜之”，都是指子孙后代永藏之意。“一朝飨之”，是说赐弓和飨之同

在一朝。每章三、四句天子赞美诸侯，显示天子的平易谦和及对诸侯的爱护之情。言“右之”，即“侑之”，指劝诸侯饮酒。言“酬之”，可能天子对客人还有赠品。至此，宴会就算告一段落。

彤弓弨兮[1]，	红色雕弓松了弦，
受言藏之[2]。	诸侯受命珍重藏。
我有嘉宾[3]，	我有这些尊贵客，
中心贶之[4]。	心中实在很舒畅。
钟鼓既设，	钟鼓乐器已设好，
一朝飨之[5]。	一早设宴摆酒飨。

【注释】

[1]彤弓：朱红色的弓。弨（chāo）：弓弦松弛。《毛传》：“弨，弛貌。”严粲《诗缉》：“赐弓不张。”

[2]受：读作“授”。言：指王命。

[3]嘉宾：这里指接受赏赐彤弓的诸侯。

[4]贶（kuàng）：《毛传》：“贶，赐也。”又，马瑞辰说：“中心贶之，正谓中心善之。”

[5]一朝：一个早晨。飨：大饮宾。朱熹《诗集传》：“一朝飨之，言其速也。”

彤弓弨兮，
受言载之[1]。
我有嘉宾，
中心喜之。
钟鼓既设，
一朝右之[2]。

红色雕弓松了弦，
诸侯受命家中藏。
我有这些尊贵客，
内心深处实欢畅。
钟鼓乐器已设好，
一早设宴劝酒忙。

【注释】

[1]载：装载。

[2]右：通“侑”，劝酒。

彤弓弨兮，
受言櫜之[1]。
我有嘉宾，
中心好之。
钟鼓既设，
一朝酬之[2]。

红色雕弓松了弦，
诸侯受命收橐囊。
我有这些尊贵客，
内心深处喜洋洋。
钟鼓乐器已设好，
一早设宴敬酒忙。

【注释】

[1]櫜（gāo）：弓櫜，装弓的袋子，这里是动词。

[2]酬：敬酒。

菁菁者莪

【题解】

《毛诗序》说：“《菁菁者莪》，乐育材也。君子长育人材，则天下喜乐之矣。”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当是君临辟雍，见学校人材之盛，喜而作此。或即以燕飨群材，亦未可知。总之，不离育材者近是。”此诗用比兴手法，反复吟咏对于君子长育人材的欢愉之情，同时也描述了青年学子见到君子的欢乐。这首诗春秋时期即被引用，《左传·文公三年》记载：“公如晋，及晋侯盟。晋侯飨公，赋《菁菁者莪》。”后人每用“菁莪”二字比喻乐育贤才。如朱熹《白鹿洞赋》：“广青衿之疑问，乐菁莪之长育。”王十朋《和燕河南府秀才送周光宗》：“菁莪各成材，龙虎威标名。”杨万里《题浏阳县柳仲明致政云居山书院》：“向来有子中文科，泮宫弹琴咏菁莪。”刘基《送赵元举之奉化州学正》：“泮水紫芹香可揽，倚看衿佩乐菁莪。”可见此诗影响之深远。也有研究者认为这是一首情歌，表现女子与君子相见、获得君子厚赐后的喜悦心情。

菁菁者莪[1]，	茂密繁盛抱娘蒿，
在彼中阿[2]。	长在陵谷的中央。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那君子，

乐且有仪[3]。 心情快乐有榜样。

【注释】

[1]菁菁：茂盛的样子。莪（é）：莪蒿，又名萝蒿。亦称抱娘蒿。今名茵陈。

[2]中阿（ē）：即“阿中”。《毛传》：“阿中也。大陵曰阿。”即大土山。

[3]仪：法式，榜样。

菁菁者莪， 茂密繁盛抱娘蒿，

在彼中沚[1]。 长在水中沙洲上。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那君子，

我心则喜。 我的心中喜洋洋。

【注释】

[1]沚：水中小沙洲。

菁菁者莪， 茂密繁盛抱娘蒿，

在彼中陵[1]。 长在不平的丘陵。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那君子，

锡我百朋[2]。　　赠我贝币千百朋。

【注释】

[1]中陵：《毛传》：“中陵，陵中也。”陈奂《诗毛氏传疏》：“中阿，阿中。中沚，沚中。中陵，陵中。皆倒字以就韵。”

[2]锡：赐，赠。朋：上古以贝为货币，五贝或十贝一串，两串为“朋”。

泛泛杨舟[1]，　　荡漾水面杨木舟，

载沉载浮[2]。　　随着波涛任漂流。

既见君子，　　已经见到那君子，

我心则休[3]。　　我的心里乐无忧。

【注释】

[1]泛泛：漂浮不定的样子。杨舟：杨木做成的舟。

[2]载：或。

[3]休：喜。

六月

【题解】

这是记述和赞美宣王时代尹吉甫北伐玁狁取得胜利的诗。周自厉王时，政治腐败，国势日衰，周边异族乘机入侵，其中北方玁狁的威胁最大。宣王即位以后，开始讨伐玁狁，令南仲驻兵，加强防守，又派尹吉甫深入敌地，与玁狁正面作战，取得胜利，保证了周王室的安定，号称“宣王中兴”。此诗是一首较为完整的叙事诗，第一章讲玁狁入侵，形势紧急，宣王急令出征。第二章讲操练军马，准备军服器械，尹吉甫佐天子出兵。第三章讲吉甫指挥的军队士气高昂，而又严肃谨慎，决心打败玁狁，定国安邦。第四章讲玁狁气焰嚣张，周军勇敢应敌。第五章讲周军打击侵略者的战斗场面，一直把敌人赶到大原，这样的战果，是由于能文能武的尹吉甫的正确指挥。第六章尾声，写尹吉甫凯旋，接受赏赐，宴请宾客，周之名臣，以孝行著称的张仲也到场庆贺。这场战争，在《汉书·韦玄成传》记载说：“周室既衰，四夷并侵，猃狁最强。……至宣王而伐之。诗人美而颂之曰：‘薄伐猃狁，至于太原。’”说的就是这首诗。

六月栖栖[1]，	六月出兵奔不歇，
戎车既饬[2]。	战车修整准备齐。
四牡骙骙[3]，	四匹雄马肥又壮，
载是常服[4]。	军用装备载车上。
玁狁孔炽[5]，	玁狁气焰特嚣张，
我是用急[6]。	我军急行去打仗。
王于出征[7]，	周王号令去征讨，

以匡王国[8]。	拯救王国保我王。

【注释】

[1]六月：盛夏之月。古代兵法，一般六月不出兵。因边事紧急，不得已才六月出兵。栖栖：往来不停，匆忙貌。

[2]戎车：兵车。饬：整治，修理。

[3]骙骙（kuí）：马强壮的样子。

[4]常服：指将领作战和兵车出征时通常的装备。

[5]猃狁：古代北方的游牧民族。孔：非常。炽：本义为火烈，引申为气焰嚣张。

[6]是用：是以，因此。急：紧急。指急忙出兵。

[7]王于出征：或训“于”为“曰”。一说语助词。

[8]匡：扶正，救助。

比物四骊[1]，	选好四匹黑色马，
闲之维则[2]。	马技娴熟守规章。
维此六月，	在这六月炎热天，
既成我服[3]。	披挂整齐上战场。

我服既成，　　披挂整齐上战场，

于三十里[4]。　　急行卅里赴边疆。

王于出征，　　跟着周王去出征，

以佐天子。　　辅助天子保家邦。

【注释】

[1]比：齐同，这里有挑选、统一的意思。物：指马。骊：纯黑色的马。

[2]闲：娴习，熟练。则：规则，法度。

[3]服：指出征的装备，戎服，军衣。

[4]于三十里：指日行三十里。《毛传》：“师行三十里。”于，往。

四牡修广[1]，　　四匹雄马体高长，

其大有颙[2]。　　头大体壮气势昂。

薄伐猃狁[3]，　　猛烈出击讨猃狁，

以奏肤公[4]。　　建立战功威名扬。

有严有翼[5]，　　将帅严谨兵纪强，

共武之服[6]。　　同心协力保边防。

共武之服，　　同心协力保边防，

以定王国。　　安定王国民安康。

【注释】

[1]修广：指战马体态高大。修，长。广，大。

[2]有颙（yóng）：犹“颙颙”，大头貌，形容马高头大。

[3]薄伐：讨伐。

[4]奏：为。肤公：大功。

[5]有严有翼：即“严严翼翼”，威严谨慎的样子。

[6]共：通“恭”，奉行，恭谨。一说为共同之意。服：事。

𤞤狁匪茹[1]，　　𤞤狁凶残非软弱，

整居焦获[2]。　　焦获整顿备战忙。

侵镐及方[3]，　　目标镐地和方地，

至于泾阳[4]。　　已经深入到泾阳。

织文鸟章[5]，　　我军飞鸟旗帜扬，

白旆央央[6]。　　白色飘带鲜又亮。

元戎十乘[7]，　　大型战车有十辆，

以先启行[8]。　　向敌开战勇难挡。

【注释】

[1]匪：非。茹：一说茹训“柔”，此句言玁狁不弱。

[2]整：整顿师旅。居：居住。焦获：古时泾水流域一大泽薮，地在今陕西泾阳西北。

[3]侵镐及方：《郑笺》：“镐也，方也，皆北方地名。”朱熹《诗集传》：“方，疑即朔方也。”

[4]泾阳：泾水北岸。水北曰阳。或以为地名。陈奂《诗毛氏传疏》：“甘肃省平凉西南有汉泾阳故城，或即此地。”

[5]织文：指士兵衣服背后的标识、徽号。织，为“识”的假借。鸟章：旗帜上绘有鸟隼的图案。

[6]白：通“帛”。旆（pèi）：旗下端的飘带。央央（yīng）：鲜明貌。

[7]元戎：大战车。

[8]启行：指冲开敌阵。

戎车既安[1]，	我们兵车很安全，
如轾如轩[2]。	上下高低都稳健。
四牡既佶[3]，	四匹雄马步伐齐，
既佶且闲。	步伐齐整性驯良。

薄伐玁狁，　　猛烈出击讨玁狁，

至于大原[4]。　　直击大原敌胆丧。

文武吉甫[5]，　　文韬武略尹吉甫，

万邦为宪[6]。　　万国效法好榜样。

【注释】

[1]安：安稳。指备好车马。

[2]如轾（zhì）如轩：车顶前低后高曰“轾”，前高后低曰“轩”，轾轩有或上或下之意，此处是形容车在高低不平的道路上行走的状态。

[3]佶（jí）：整齐貌。《毛传》：“佶，正也。”

[4]大原：地名，在今甘肃之平凉。

[5]吉甫：即周宣王时大臣尹吉甫，他能文能武，故称“文武吉甫”。

[6]宪：榜样。

吉甫燕喜[1]，　　宴请吉甫喜洋洋，

既多受祉[2]。　　终得天子多重赏。

来归自镐，　　“我从镐地回家乡，

我行永久[3]。　　出征日子实在长。”

饮御诸友[4]，	斟满美酒敬好友，
炰鳖脍鲤[5]。	蒸鳖脍鲤佳肴香。
侯谁在矣[6]？	出席酒宴还有谁？
张仲孝友[7]。	孝友张仲也在场。

【注释】

[1]燕：宴饮。喜：欢喜，高兴。

[2]既：终。祉：福。

[3]我行永久：此指出征时间已很久。

[4]御：进献。诸友：诸位朋友。

[5]炰（páo）鳖：清蒸甲鱼。一说炰为烹煮。

[6]侯：维，发语词。

[7]张仲：人名，当时大臣。具体情况已不可考。孝友：指孝于亲，友于弟，这里是称颂其品德。

采芑

【题解】

这是叙述和赞美周宣王时方叔南征荆蛮的诗。《毛诗序》

说："《采芑》，宣王南征也。"此篇和《六月》着眼点不同，《六月》写尹吉甫北伐猃狁取得胜利的全过程，而此篇是出征前的一篇檄文。诗中没有写交战的内容，重点是赞美军容、军纪、军威，并预示将来的胜利。方玉润说："观其全诗，题既郑重，词亦宏丽。如许大篇文字，而发端乃以采芑起兴，何能相称？盖此诗非当局人作，且非王朝人语，乃南方诗人从旁得睹方叔军容之盛，知其克成大功，歌以志喜。"可备一说。诗何以以采芑起兴？陈奂说："芑菜之可采，以喻国家人材养蓄之以待足用，凡军士起于田亩，故诗人假以为兴。"（《诗毛氏传疏》）解释得合乎情理。诗的第一、二章，写周军南征声势大，兵士多，士气高，将帅强。第三章以猛禽比喻南征士卒的勇猛神速，训练有素，军纪严明。这样的军队一定会战无不胜，无坚不摧。第四章赞美方叔的谋略和周军的威势震慑了荆蛮，荆蛮闻风丧胆。方玉润说："前三章皆言车马、旂帜、佩服之盛，而进退有节，秋毫无犯，禽鸟不惊，是王者师行气象。然非大帅统率有方，何能如是严肃乎？故每章皆言'方叔率止'，以见节制之严耳。末乃大声疾呼，如雷震蛰，唤醒蛮荆敢抗王师？再以猃狁之事摄之，故不觉其畏威而来服也。"全诗写了一场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战例。

薄言采芑[1]，	采集鲜嫩苦荬菜，
于彼新田[2]，	在那去年开垦田，
于此菑亩。	在这初垦的菑田。
方叔莅止[3]，	方叔亲临到前线，
其车三千[4]，	战车排开有三千，
师干之试[5]。	兵甲齐备正待战。

方叔率止[6]，　方叔率领将南征，

乘其四骐，　四匹骏马多雄健，

四骐翼翼[7]。　步伐整齐勇向前。

路车有奭[8]，　将军大车真光鲜，

簟笰鱼服[9]，　鱼纹箭袋和竹帘，

钩膺鞗革[10]。　繁缨鞗勒金光闪。

【注释】

[1]芑（qǐ）：苦荬菜。

[2]新田：开垦第二年的田。《毛传》："田一岁曰菑，二岁曰新田，三岁曰畬。"

[3]方叔：人名，周宣王时朝廷大臣，曾受命南征荆蛮。莅：临。止：语气词，犹"矣"。

[4]其车三千：极言方叔率军之多。

[5]师：指士兵。干：盾，指武器。

[6]率：即"帅"，统帅。

[7]翼翼：整齐的样子。

[8]路车：大车，指将帅乘坐的车。有奭（shì）：赤貌。一说显赫

貌。

[9]簟笰（diàn fú）：遮蔽车厢后面的竹席。鱼服：鲨鱼皮制成的箭袋。一说饰有鱼纹的箭袋。

[10]钩膺：又叫“樊缨”或“繁缨”，是马胸前的皮带，有丝绦为饰的即樊缨。《毛传》：“钩膺，樊缨也。”钩，青铜饰物。膺，胸。皮带在马胸前，所以称钩膺。鞗（tiáo）革：皮制铜饰的马勒，即马笼头。

薄言采芑，	采集鲜嫩苦荬菜，
于彼新田，	在那去年开垦田，
于此中乡[1]。	在这处处乡村间。
方叔莅止，	方叔亲临掌帅权，
其车三千，	战车排开有三千，
旂旐央央[2]。	龟蛇龙旗光闪闪。
方叔率止，	方叔统军向战场，
约軧错衡[3]，	车毂衡梁饰花样，
八鸾玱玱[4]。	八只鸾铃叮当响。
服其命服，	赐封官服穿身上，
朱芾斯皇[5]，	红色蔽膝真辉煌，
有玱葱珩[6]。	葱绿佩珩响叮当。

【注释】

[1]中乡：即“乡中”，犹今言“村中”。

[2]旂：画有蛟龙的旗。旐：画有龟蛇的旗。央央：鲜明的样子。

[3]约軝（qí）：车毂上的装饰，以皮革为之，因是套于车毂上的，所以叫“约”。约，缠束，捆缚。《毛传》：“軝，长毂之軝也，朱而约之。”错衡：涂有金色文饰的车衡。衡，古代车辕前端的横木。涂金为文饰叫“错”。

[4]鸾：鸾铃。玱玱（qiāng）：鸾铃声。

[5]朱芾（fú）：朱色的蔽膝。皇：通“煌”，光辉貌。

[6]有玱：即“玱玱”，佩玉之声。葱珩（héng）：葱绿色的佩玉。葱珩为爵位高者所佩。珩，佩玉的一种，上端如磬状而小。

鴥彼飞隼[1]，	迅疾飞翔猛鹰隼，
其飞戾天[2]，	一飞直冲上云天，
亦集爰止[3]。	休息下落在树颠。
方叔莅止，	方叔受命来前线，
其车三千，	统领战车有三千，
师干之试。	兵甲齐备正待战。
方叔率止，	方叔率军上前线，

钲人伐鼓[4]，	钲人鼓人把令传，
陈师鞠旅[5]。	列队静听总动员。
显允方叔[6]，	方叔赏罚明又信，
伐鼓渊渊[7]，	鼓声咚咚声震天，
振旅阗阗[8]。	军容整齐应鼓点。

【注释】

[1]鴥（yù）：鸟疾飞貌。隼：鹞鹰之类的猛禽。

[2]戾：达，至。

[3]爰：而。止：止息，休栖。

[4]钲（zhēng）人伐鼓：此句是言钲人击钲，鼓人击鼓，互言而省文。击钲则止，击鼓则进。钲人，古代行军掌管鸣钲击鼓的人。钲，古代乐器。

[5]陈：陈列。师：指军队。鞠旅：指誓师。鞠，告。旅，军队。

[6]显允：明信，指号令明，赏罚信。

[7]渊渊：鼓声。

[8]振旅：整训师旅。振，整。阗阗（tián）：鼓声，一说军队齐步行进声。

蠢尔蛮荆[1]，	荆南蛮子太愚蠢，
大邦为雠[2]。	竟同大国结仇怨。
方叔元老[3]，	方叔本是我元老，
克壮其犹[4]。	远大计谋能施展。
方叔率止，	方叔率军去南征，
执讯获丑[5]。	审问俘虏记战功。
戎车啴啴[6]，	战车奔驰声隆隆，
啴啴焞焞[7]，	隆隆声响军威重，
如霆如雷。	如同霹雳如雷鸣。
显允方叔，	方叔赏罚信又明，
征伐玁狁，	已经征服那玁狁，
蛮荆来威[8]。	南楚风闻皆心惊。

【注释】

[1]蠢：愚蠢，无知的举动。蛮荆：对南方部族的蔑称。或以为指南方楚人。

[2]大邦：大国，指周王朝。

[3]元老：年长功高的老臣。

[4]克壮其犹：指谋略远大。克，能。壮，宏大。犹，谋略。

[5]执：俘获。讯：审问。丑：指敌人。

[6]啴啴（tān）：兵车行进声。

[7]焞焞（tūn）：原意为光明，此处形容兵车声势之盛。

[8]蛮荆来威：犹“蛮荆是威”，即“威服蛮荆”之意。来威，来，语中助词，含有“是”义，用于动宾倒装句。

车攻

【题解】

这是叙述周宣王朝会诸侯，在东都举行田猎的诗。《毛诗序》说：“《车攻》，宣王复古也。宣王能内修政事，外攘夷狄，复文、武之竟土，修车马，备器械，复会诸侯于东都，因田猎而选车徒焉。”方玉润认为讲“宣王复古”是正确的，后面的“数语反嫌其赘而无当于义”，“盖此举重在会诸侯，而不重在事田猎。不过藉田猎以会诸侯，修复先王旧典耳。昔周公相成王，营洛邑为东都以朝诸侯。周室既衰，久废其礼。迨宣王始举行古制，非假狩猎不足慑服列邦。故诗前后虽言猎事，其实归重‘会同有绎’及‘展也大成’二句”。即目的在于会合诸侯，通过田猎向诸侯展示自己的权威。故诗以出猎起，以会同收。诗的第一章写宣王东狩，备好车马。第二三章写前往甫、敖狩猎，极力铺叙车马旌旗之盛。第四章写诸侯前来合猎。第五六章写射手御手技艺之精。第七章写猎后景象，营地静谧，队伍警觉，猎物丰富。诗中佳句“萧萧马鸣，悠悠旆旌”，以马的嘶鸣声、旗帜的飘动貌，衬托出营地的静谧和队伍的整肃。这种表现手法，对后世诗歌创作影响很大，许多诗人以此

得到启发，如王籍的“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杜甫的“落日照大旗，马鸣风萧萧”，都脱胎于此。第八章写猎后归来，赞美宣王。全诗一气呵成，首尾呼应，脉络分明，是一首优秀的长篇叙事诗。

我车既攻[1]，	我的猎车已修固，
我马既同[2]。	我的马匹步调同。
四牡庞庞[3]，	四匹雄马神气昂，
驾言徂东[4]。	驾着猎车奔向东。

【注释】

[1]攻：通“巩”，意为固，指田猎的车已修理坚固、完好。

[2]同：齐一，指选毛色、体力、速度齐同的马。

[3]庞庞：马雄壮貌。

[4]驾言：驾，驾车。言，语助词。徂东：往东。东，指镐京之东的洛阳一带。

田车既好[1]，	猎车既已修理好，
四牡孔阜[2]。	四匹雄马壮又高。
东有甫草[3]，	东方圃田草繁茂，
驾言行狩[4]。	驾着猎车去冬狩。

【注释】

[1]田车：用于打猎的车。

[2]孔阜：非常强壮。

[3]甫草：圃田之草。甫，甫田。也作“圃田”，地名，在今河南开封中牟西。一说甫田即大田。

[4]行狩：行狩猎之事。狩，通常指冬天打猎，这里特指放火烧田打猎。

之子于苗[1]，	宣王带领去狩猎，
选徒嚣嚣[2]。	士卒报数声音高。
建旐设旄[3]，	扬起龟蛇牛尾旗，
搏兽于敖[4]。	围捕禽兽在郑敖。

【注释】

[1]之子：此子，代指宣王。苗：打猎。朱熹：“苗，狩猎之通名也。”

[2]选：通“算”，清点的意思。徒：步卒。嚣嚣：声音嘈杂貌。

[3]旐：画着龟蛇的旗子。旄：装饰牦牛尾的旗。

[4]搏兽：搏，搏杀。《文选·东京赋》《水经·济水》注、《后汉书·安帝纪》注等，引此诗皆作“薄狩”。薄，发语词。敖：地名，在河南荥阳境内。

驾彼四牡，	诸侯驾着四匹马，
四牡奕奕[1]。	四马从容又轻快。
赤芾金舄[2]，	朱红蔽膝金色靴，
会同有绎[3]。	会同打猎有气派。

【注释】

[1]奕奕：马行迅疾而从容貌。

[2]赤芾：红色蔽膝。金舄（xì）：用金属装饰的厚底鞋。或以为金色的木底鞋。

[3]会同：会合诸侯。这是诸侯朝见天子的专称。《孔疏》：“会者交会，同者同聚。”有绎：犹“绎绎”，陈列有次序貌。

决拾既佽[1]，	扳指臂鞲穿戴齐，
弓矢既调[2]。	劲弓利箭也完备。
射夫既同[3]，	弓箭手们齐集聚，
助我举柴[4]。	拣拾猎物堆一堆。

【注释】

[1]决拾既佽（cì）：言射箭时的装束已收拾利索。决，射箭套在右拇指上的象骨套子，俗称“扳指”，用以保护手指。拾，皮革制成的护臂，套在左臂上，又叫“臂韝”。佽，便利，顺手。《毛传》：“利也。”

[2]调：调和，指弓之强弱与箭之轻重都已协调。

[3]射夫：弓箭手。指参加会同的诸侯。同：会合成对，指比赛者找到对手。

[4]举：收拾。柴（zì）：通“胔”，指射死的禽兽。一说“柴”训“积”，指禽兽的积尸。

四黄既驾[1]，	四匹黄马已驾好，
两骖不猗[2]。	两边骖马不偏倚。
不失其驰[3]，	四马奔驰步协调，
舍矢如破[4]。	箭出每发必破的。

【注释】

[1]四黄：指驾车的四匹黄马。

[2]两骖：驾在车两旁的马叫“骖马”。不猗：不偏斜。猗，通“倚”。

[3]不失其驰：指马驰驱有法，不逾其矩。

[4]舍矢：放箭。如破：而破。破，中的，指穿透目标物。

萧萧马鸣[1]，

悠悠旆旌[2]。

徒御不惊[3]，

大庖不盈[4]。

战马嘶鸣声萧萧，

竿竿旌旗悠悠飘。

步卒驭手人机警，

猎物堆满君王庖。

【注释】

[1]萧萧：马鸣声。

[2]悠悠：旗帜飘动貌。

[3]徒：步卒。御：驾车的人。

[4]大庖：国君的厨房。不盈：不，通“丕”，甚也，指厨房中堆满了猎物。又朱熹《诗集传》说：“不盈，言取之有度，不极欲也。……是以获虽多而君庖不盈也。”也通。

之子于征[1]，

有闻无声[2]。

允矣君子[3]，

展也大成[4]！

君王猎罢归京城，

只闻车马无人声。

这位诚信好君主，

会同取得大成功！

【注释】

[1]于征：于，往。征，行，此处指田猎归来。

[2]有闻无声：能听见车马行进声，但无士卒喧哗之声。

[3]允：信。或曰大。

[4]展：诚然，的确。大成：成大功。

吉日

【题解】

这是一首写周宣王打猎并宴会宾客的诗。《毛诗序》说：“《吉日》，美宣王田也。能慎微接下，无不自尽以奉其上。”《孔疏》曰：“作《吉日》诗者，美宣王田猎也。以宣王能慎于微事，又以恩意接及群下，王之田猎能如是，则群下无不自尽诚心以奉事其君上焉，由王如此，故美之也。”《左传·昭公三年》记载：“郑伯如楚，子产相，楚王享之，赋《吉日》。既享，子产乃具田备。”亦可证此诗为田猎之诗。诗中记叙了周宣王在西都的一次田猎活动，这种田猎活动和《车攻》藉田猎以会诸侯，修复先王旧典的用意不同，这是每年都在畿内举行的常典，但也有显示国家文武功业的目的。此诗在田猎的场面描写上较《车攻》为细。特别是对群臣驱众兽于天子左右，以待天子发射的情景，细致入微，曲尽人情。

吉日维戊[1]，　　戊辰吉祥日子好，

既伯既祷[2]。	既祭马祖又祈祷。
田车既好，	田猎车辆已备齐，
四牡孔阜。	四匹雄马壮又高。
升彼大阜，	驱车登上大土丘，
从其群丑[3]。	追逐群兽快快跑。

【注释】

[1]吉日：吉利的日子。戊：此处指戊辰日。古人认为戊日是刚日，适合外事活动，如巡狩、盟会、出兵等。

[2]伯：马祖。祷：告祭求福。因田猎用马，故祭马祖。《毛传》："伯，马祖也。重物慎微，将用马力，必先为之祷其祖。祷，祷获也。"

[3]从：追逐。群丑：这里指兽群。

吉日庚午，	庚午吉祥日子好，
既差我马[1]。	打猎马匹已选齐。
兽之所同[2]，	寻找野兽聚居地，
麀鹿麌麌[3]。	鹿儿成群堪称奇。
漆沮之从[4]，	驱逐漆沮水边兽，
天子之所[5]。	赶到天子射猎区。

【注释】

[1]差（chāi）：选择。

[2]同：聚集。

[3]麀（yōu）鹿：母鹿，这里泛指母兽。麌麌（yǔ）：兽众多。

[4]漆沮：古二水名。在今陕西省境内。朱熹《诗集传》：“漆沮，水名。在西都畿内泾、渭之北，所谓洛水。”

[5]所：地方。

瞻彼中原[1]，	遥望原野漫无边，
其祁孔有[2]。	地方广大物富有。
儦儦俟俟[3]，	奔跑慢走野兽多，
或群或友[4]。	成群结队四处游。
悉率左右[5]，	都要赶到天子处，
以燕天子[6]。	乐得天子显身手。

【注释】

[1]中原：即“原中”，平旷之地，原野之中。

[2]祁：大。一说指原野广大，或以为指兽。有：丰富。

[3]儦儦（biāo）：疾走貌。俟俟（sì）：缓行等待貌。

[4]或群或友：指三二成群。《毛传》：“兽三曰群，二曰友。”

[5]悉：尽。率：驱。

[6]燕：乐。

既张我弓[1]，	我们弓弦已拉开，
既挟我矢[2]。	弓箭也已拿在手。
发彼小豝[3]，	一箭射死小野猪，
殪此大兕[4]。	奋力射死大犀牛。
以御宾客[5]，	野味用来待宾客，
且以酌醴[6]。	共吃佳肴同饮酒。

【注释】

[1]张我弓：拉开弓。

[2]挟我矢：用手指挟持搭上弓的箭，准备发射。

[3]豝（bā）：母猪。

[4]兕（sì）：野牛。

[5]御：进，指将猪牛烹熟进献宾客。

[6]酌醴：酌饮美酒。醴，甜酒。

鸿雁

【题解】

这是写周王派遣使者到各处救济流民的诗。周厉王时，政治黑暗，万民离散。周宣王中兴，派使者到四方安抚难民。使者四方奔走，为使流民居有定所，督促他们筑墙造屋，工作非常辛劳，有时还受到误解，因此作了这样一首诗，自诉他们的辛苦和不被人理解的苦恼。但也有人认为这是流民自叙悲苦的诗，如朱熹说：“流民以鸿雁哀鸣自比而作此歌也。”（《诗集传》）但多数研究者不同意朱熹的看法。方玉润就认为此诗为使臣所作。他说：“‘之子于征’者，使臣自相谓也。‘劬劳于野’，则尚无定所。但觉满目疮痍，莫非可矜之人，而就中鳏寡尤为可哀，则不能不急为安抚……故以鸿飞肃肃无依为比。”这首诗对后世影响很大，“哀鸿”一词从此便成为流民的代名词。

鸿雁于飞[1]，	大雁飞翔向远方，
肃肃其羽[2]。	展起双翅沙沙响。
之子于征[3]，	使臣受命出远门，
劬劳于野[4]。	四野奔波苦又忙。
爰及矜人[5]，	救济那些穷苦人，

哀此鳏寡[6]。	鳏寡更使人哀伤。

【注释】

[1]鸿雁：大雁。于：语助词。

[2]肃肃：鸟拍翅膀的声音。

[3]之子：指周王派出救济难民的使者。于：往。征：远行。

[4]劬（qú）劳：辛苦劳累。野：野外。

[5]爰：乃。矜人：穷苦的人。

[6]哀：怜悯。鳏（guān）寡：泛指无依无靠的穷苦老人。鳏，老而无妻。寡，老而无夫。

鸿雁于飞，	大雁飞翔向远方，
集于中泽[1]。	停息落在泽中央。
之子于垣[2]，	使臣督促筑屋垣，
百堵皆作[3]。	众人筑起百堵墙。
虽则劬劳，	虽然大家很劳苦，
其究安宅[4]。	终究从此有住房。

【注释】

[1]集：停息。中泽：即“泽中”。

[2]垣：墙。

[3]百：泛指多。堵：指墙。作：修筑。

[4]究：终究。一说解为穷，指穷困的人。安宅：安居。

鸿雁于飞，	大雁飞翔向远方，
哀鸣嗷嗷[1]。	嗷嗷哀鸣声凄凉。
维此哲人[2]，	唯有这些明理人，
谓我劬劳。	说我辛苦说我忙。
维彼愚人，	唯有那些愚昧者，
谓我宣骄[3]。	说我为了自标榜。

【注释】

[1]嗷嗷：鸟哀鸣声。

[2]哲人：明理之人。

[3]宣骄：显示标榜。

庭燎

【题解】

这是一首记述周王早晨视朝前与报时官对话的诗，反映这是一位勤于朝政的王者。研究者认为周宣王前后的幽王、厉王皆为无道之主，不可能勤于视朝，所以诗中记述的可能是宣王的事。《齐风·鸡鸣》与这首《庭燎》，都是问答体，内容都是讲勤于早朝的，可称为姊妹篇。《鸡鸣》是妻子催促丈夫赶快起床去上朝，主题是讽刺士大夫贪图享乐，懒于朝政。《庭燎》则是君臣之间的问答，主题是赞美周王勤于朝政。前者如一出喜剧，后者则是一出正剧，风格迥异。可见《诗经》表现形式的多种多样。

夜如何其[1]？	现在夜色啥时光？
夜未央[2]，	夜色还早无晨光，
庭燎之光[3]。	庭中火烛明又亮。
君子至止[4]，	诸侯大臣快来到，
鸾声将将[5]。	好像车铃叮当响。

【注释】

[1]夜如何其：夜到什么时分了。其，语尾助词。

[2]未央：未尽。

[3]庭燎：庭院中燃起的大火把。朱熹《诗集传》："庭燎，大烛也。诸侯将朝，则司烜（掌取火之官，有大事，供大烛庭燎）

以物百枚并而束之，设于门内。”

[4]君子：指上朝的诸侯大臣等人。

[5]鸾：鸾铃，古代车马所佩的铃。将将（qiāng）：通“锵锵”，铃声。

夜如何其？	现在夜色啥时光？
夜未艾[1]，	夜色还早无晨光，
庭燎晣晣[2]。	庭中火烛明晃晃。
君子至止，	诸侯大臣快来到，
鸾声哕哕[3]。	好像车铃响叮当。

【注释】

[1]未艾：未尽。

[2]晣晣（zhé）：明亮貌。

[3]哕哕（huì）：鸾铃声。

夜如何其？	现在夜色啥时光？
夜乡晨[1]，	夜色将尽露晨光，
庭燎有辉[2]。	庭中火烛仍明亮。

君子至止，	诸侯大臣快到来，
言观其旂[3]。	看见旌旗在飘扬。

【注释】

[1]乡晨：近晨，将亮。乡，向。

[2]有辉：犹“辉辉”，光明貌。一说火光暗淡貌。朱熹《诗集传》：“火气也。天欲明而见其烟光相杂也。”

[3]旂（qí）：旗上绘有蛟龙，杆头有铃，为诸侯仪仗。

沔水

【题解】

这首诗比较难解，《毛诗序》说：“《沔水》，规宣王也。”《郑笺》：“规者，正圆之器也。规主仁恩也，以恩亲正君曰规。《春秋传》曰：‘近臣尽规。’”朱熹《诗集传》认为是“忧乱之诗”。方玉润不同意“规宣王”及“忧乱”之说，他认为：“宣王初政，多乱定归来之诗，后皆美词，无所谓忧乱也。其朝周、召二公辅政，几复成、康之旧，何谗之有？然诗前云‘念乱’，后言‘谗兴’，分明乱世多谗，贤臣遭祸景象，而岂宣王世乎？此诗必有所指，特错简耳。”方氏之说很有道理。全诗共三章，每章八句，但第三章只有六句，明显少了前两句。另外诗中也找不出和宣王有关系的事，所以“规宣王”之说也不成立。但从诗的内容看，是说世道动乱不安，劝诫亲朋好友要警惕谗言中伤。方氏所说“乱世多谗，贤臣遭祸”大体不错，但时代不可确指。

沔彼流水[1]，	条条河流水弥漫，
朝宗于海[2]。	东流归海成汪洋。
鴥彼飞隼[3]，	空中鹰隼迅疾飞，
载飞载止。	或而高飞或下降。
嗟我兄弟[4]，	可叹我的兄和弟，
邦人诸友。	可叹朋友和同乡。
莫肯念乱[5]，	动乱现实无人管，
谁无父母？	谁人没有爹和娘？

【注释】

[1]沔（miǎn）：水流涨满貌。

[2]朝宗于海：诸侯朝见天子。春见曰“朝”，夏见曰“宗”，这里借指河水流向大海。

[3]鴥（yù）：鸟疾飞的样子。

[4]嗟：嗟叹。“嗟”字贯下两句，意即嗟叹我的兄弟及国人、诸友。

[5]念：思考。

沔彼流水，	条条河流水弥漫，
其流汤汤[1]。	浩浩荡荡向东方。

鴥彼飞隼，	空中鹰隼迅疾飞，
载飞载扬[2]。	或而平飞或高翔。
念彼不迹[3]，	想那不尊法纪者，
载起载行[4]。	坐立不安我彷徨。
心之忧矣，	内心忧愁又神伤，
不可弭忘[5]。	无法消除无法忘。

【注释】

[1]汤汤（shāng）：荡荡，水大流急貌。

[2]飞、扬：随意飞翔。

[3]不迹：不循法度。

[4]载起载行：或起或行，因忧思而坐立不安貌。

[5]弭忘：终止。弭，止。忘，亡，已。

鴥彼飞隼，	空中鹰隼迅疾飞，
率彼中陵[1]。	沿着山陵在翱翔。
民之讹言[2]，	人们不停传谣言，
宁莫之惩[3]。	没法制止实荒唐。

我友敬矣[4]， 告我朋友须警惕，

谗言其兴[5]。 谗言勃兴将人伤。

【注释】

[1]率：循，沿着。

[2]讹言：欺诈之言，即谣言。

[3]宁莫之惩：宁，乃。一说训“何”。惩，制止。指谣言不能止息。

[4]敬：警戒，警惕。

[5]谗言其兴：谗言如此兴盛。其，如此。朱熹疑此诗三章每章当为八句，卒章脱前两句。

鹤鸣

【题解】

《鹤鸣》一诗是写什么的呢？其说不一。有人认为这是一篇运用比喻手法抒发引用贤才主张的诗。全诗用鹤、鱼、檀树、他山之石等事物比喻贤人，希望这些贤才能得到朝廷任用。《毛诗序》说：“《鹤鸣》，诲宣王也。”《郑笺》：“诲，教也。教宣王求贤人之未仕者。”方玉润认为此诗是“讽宣王求贤山林也”，对宣王用“诲”和“教”是不恰当的，而应当用“讽”字，即用托词委婉劝说。他说：“夫诗人之于宣王，何教之而何诲之耶？盖讽之以求贤士之隐于山林者耳。诗人平居，

必有一贤人在其意中，不肯明荐朝廷，故第即所居之园实赋其景。使王读之，觉其中禽鸟之飞跃，树木之葱蒨，水石之明瑟，在在可以自乐。即园中人令闻之清远，出处之高超，德谊之粹然，亦一一可以并见。则即景以思其人，因人而慕其景，不必更言其贤，而贤已跃然纸上矣。其词意在若隐若现、不即不离之间，并非有意安排，所以为佳。”（《诗经原始》）沈德潜《说诗晬语》说：“《鹤鸣》本以诲宣王……难于显陈，故以隐语为开导。”王夫之《夕堂永日绪论》说：“《小雅·鹤鸣》之诗，全用比体……不道破一句，三百篇中创调也。”有人认为这是描写小园风光的，可作为最早的中国田园诗看待。如陈子展《诗经直解》说：“《鹤鸣》，似是一篇《小园赋》，为后世田园山水一派诗之滥觞。”朱熹则认为“此诗之作，不可知其所由，然必陈善纳诲之词也”，都可备一说。

鹤鸣于九皋[1]，	九曲沼泽白鹤叫，
声闻于野。	声音响亮传四郊。
鱼潜在渊，	鱼儿潜伏深水里，
或在于渚[2]。	时而游在浅水沼。
乐彼之园，	我爱美丽大花园，
爰有树檀[3]，	檀树长得高又高，
其下维萚[4]。	树下落叶随风飘。
他山之石[5]，	他乡山上有宝石，
可以为错[6]。	可把玉石来琢磨。

【注释】

[1]鹤：一种水鸟，古代多用来比喻隐居的贤人。九：不是确指，形容多。此指沼泽极其曲折。皋（gāo）：沼泽。

[2]渚：水中小洲。

[3]树檀：檀树。这里用来比喻贤人。

[4]萚（tuò）：枯落的枝叶。这里用来比喻小人。

[5]他山之石：这里用来比喻别国的贤人。

[6]错：琢玉的磨石。

鹤鸣于九皋，	九曲沼泽白鹤叫，
声闻于天。	声音响亮达云霄。
鱼在于渚，	鱼儿游在小洲旁，
或潜在渊。	时而潜入深水港。
乐彼之园，	我爱美丽大花园，
爰有树檀，	檀树长得高又高，
其下维穀[1]。	树下有楮矮又小。
他山之石，	他乡山上有宝石，
可以攻玉[2]。	同样可把玉石雕。

【注释】

[1]榖（gǔ）：楮树，树皮可造纸。这里用来比喻小人。

[2]攻：加工，雕刻。

祈父

【题解】

这首诗写士兵抱怨长官不合理的调动部队，使自己久役不能归养父母。这个士兵本属于王畿内部队或宫廷卫队的一员，祈父则调他远征，使之久役，有家难归，故役者怨而作此诗。《毛诗序》说：“《祈父》，刺宣王也。”《郑笺》：“刺其用祈父，不得其人也。官非其人则职废。祈父之职，掌六军之事，有九伐之法。”认为刺宣王用人不当。

祈父[1]！	你这主管军政的祈父！
予王之爪牙[2]。	我本是守卫王家的武士。
胡转予于恤[3]？	为何调我到苦难之地？
靡所止居[4]！	害我没有安定的住所！

【注释】

[1]祈父：西周执掌封畿兵马的高级武官，即司马。

[2]爪牙：保卫国王的武士。《孔疏》曰："鸟用爪，兽用牙，以防卫己身。此人自谓'王之爪牙'，以鸟兽为喻也。"在古代，"爪牙"本为中性词，后来才用于贬义。

[3]转：辗转，此处指频繁地轮换调动。恤：忧，指忧患的境地。

[4]靡：无。

祈父！	你这主管军政的祈父！
予王之爪士[1]。	我本是守卫王家的卫士。
胡转予于恤？	为何调我到苦难之地？
靡所厎止[2]！	害我没有止息的地方！

【注释】

[1]爪士：即爪牙之士。

[2]厎（zhǐ）止：即"定止"，犹"止息"。

祈父！	你这主管军政的祈父！
亶不聪[1]。	实在是愚蠢透顶。
胡转予于恤？	为何调我到苦难之地？
有母之尸饔[2]。	让我有父母不能供奉。

【注释】

[1]亶（dǎn）：诚，确实。

[2]尸：陈，陈列。饔（yōng）：熟食。《毛传》：“尸，陈。熟食曰饔。”《郑笺》：“己从军，而母为父陈馔饮食之具，自伤不得供养也。”

白驹

【题解】

这首诗，今人一般都认为是一首留客惜别，或别友思贤的诗。而清人方玉润则认为：“此王者欲留贤士不得，因放归山林而赐以诗。其好贤之心可谓切，而留贤之意可谓殷，奈士各有志，难以相强。何哉？观其初则欲縶白驹以永朝夕；继则更欲縻以好爵，而不暇计贤者之心不在是也；终则知其不可留，而惟冀其毋相绝，时惠我以好音耳。诗之缠绵亦云至矣。”（《诗经原始》）这一说法比较切合诗意，因诗中要封这位贤人为公为侯，这是只有君王才能做到的事。诗的前三章写主人竭力殷勤挽留客人，后一章写客人走后，主人还是希望客人能常寄佳音，毋绝友情。这首诗对后代也产生了一定影响，文人们在诗文中常引用“白驹”来代指志行高洁的人。如曹摅《思友人》“感时歌蟋蟀，思贤咏白驹”，骆宾王《幽縶书情通简知己》“穴疑丹凤起，场似白驹来”，李白《送杨少府赴选》“空谷无白驹，贤人岂悲吟”等等。

皎皎白驹[1]，	光亮皎洁小白马，

食我场苗[2]。	吃我园中嫩豆苗。
絷之维之[3]，	拴好缰绳绊住脚，
以永今朝[4]。	就在我家过今朝。
所谓伊人[5]，	所说那位贤德人，
于焉逍遥[6]。	请在这儿尽逍遥。

【注释】

[1]皎皎：洁白的样子。

[2]场：菜园。

[3]絷（zhí）：绊。用绳绊住马脚。维：系。拴住马缰绳。

[4]永：延长。今朝：今天。

[5]伊人：这人。指乘白驹而去的贤人。

[6]于焉：在这里。

皎皎白驹，	光亮皎洁小白马，
食我场藿[1]。	吃我园中嫩豆叶。
絷之维之，	拴好缰绳绊住脚，
以永今夕。	就在我家度今宵。

所谓伊人，　　所说那位贤德人，

于焉嘉客？　　在此做客乐陶陶。

【注释】

[1]藿（huò）：豆叶。

皎皎白驹，　　光亮皎洁小白马，

贲然来思[1]。　　快速来到我的家。

尔公尔侯，　　为公为侯多高贵，

逸豫无期[2]。　　安逸享乐莫还家。

慎尔优游[3]，　　悠闲自在别过分，

勉尔遁思[4]。　　不要避世图闲暇。

【注释】

[1]贲（bēn）然：马快跑的样子。贲，通“奔”。思：语助词。

[2]逸豫：安逸享乐。

[3]慎：谨慎。优游：悠闲自得。

[4]勉：劝。遁：逃避。

皎皎白驹，

在彼空谷。

生刍一束[1]，

其人如玉。

毋金玉尔音[2]，

而有遐心[3]。

光亮皎洁小白马，

空旷山谷自为家。

一束青草作饲料，

那人如玉美无瑕。

走后别忘把信捎，

有意疏远非知交。

【注释】

[1]生刍（chú）：喂牲畜的青草。

[2]金玉：作动词用，宝贵、爱惜的意思。

[3]遐心：疏远我的心。

黄鸟

【题解】

对此诗的主题，说法很多，有说这是入赘者自道其苦的诗，有的说是流亡者思归的诗（或说游子思归），还有说是讽刺民风不醇厚的。《毛诗序》则说：“《黄鸟》，刺宣王也。”仔细推敲诗的内容，似乎前三种说法皆通，而第二种说法更切合诗意。

黄鸟黄鸟[1]，	黄鸟啊黄鸟，
无集于榖[2]，	不要落在楮树上，
无啄我粟[3]。	不要啄我粟米粮。
此邦之人，	这个地方的人们，
不我肯穀[4]。	对我实在不善良。
言旋言归[5]，	还是回去快回去，
复我邦族[6]。	返回我家返故乡。

【注释】

[1]黄鸟：黄雀。喜吃粮食。

[2]榖：楮树。

[3]粟：谷子，去糠叫“小米”。

[4]穀（gǔ）：善，善良。

[5]言：语助词，犹“乃”。旋、归：即还归。

[6]复：返回。邦族：邦国家族。

黄鸟黄鸟，	黄鸟啊黄鸟，
无集于桑，	不要落在桑树上，

无啄我粱[1]。	不要啄我红高粱。
此邦之人，	这个地方的人们，
不可与明[2]。	信义对他没法讲。
言旋言归，	还是回去快回去，
复我诸兄[3]。	回到兄弟的身旁。

【注释】

[1]粱：粟类。

[2]明：“盟”之借字，这里有信用、结盟之意。

[3]诸兄：邦族中诸位同辈。

黄鸟黄鸟，	黄鸟啊黄鸟，
无集于栩[1]，	不要落在柞树上，
无啄我黍[2]。	不要啄食我黍粱。
此邦之人，	这个地方的人们，
不可与处[3]。	不能和睦相来往。
言旋言归，	还是回去快回去，
复我诸父[4]。	回到叔伯的身旁。

【注释】

[1]栩：柞树。

[2]黍：即黍子。又称黄米。

[3]与处：共处，相处。

[4]诸父：族中长辈，即伯、叔之总称。

我行其野

【题解】

这是一首弃妇诗，写一个远嫁的女子被丈夫弃逐的悲愤心情。她被丈夫遗弃，踏上回娘家的路，诗中“我行其野”的反复吟唱，仿佛使我们看到这位遭弃的女子独行于野，心中充满悲凉的情景。此诗与《邶风·谷风》《卫风·氓》《小雅·谷风》都是写弃妇遭遇的，它们从不同角度反映了那个时代下层妇女的一些生活境况。也有人认为此诗是写入赘女婿被弃逐的遭遇，可备一说。

我行其野，	走在旷野荒凉路，
蔽芾其樗[1]，	路边椿树枝叶疏。
昏姻之故，	只因婚姻的缘故，
言就尔居[2]。	我才与你同居住。
尔不我畜[3]，	你不好好善待我，

复我邦家[4]。　　只有回到我故土。

【注释】

[1]蔽芾（fèi）：叶初生的样子。樗（chū）：臭椿树，不材之木，喻所托非人。

[2]言：乃。

[3]畜：爱。一训“养”。

[4]复：返回。

我行其野，　　走在旷野荒凉路，

言采其蓫[1]。　　采那蓫叶多辛苦。

昏姻之故，　　只因婚姻的缘故，

言就尔宿[2]。　　才到你家同住宿。

尔不我畜？　　你不好好善待我，

言归斯复[3]。　　只有回归我家族。

【注释】

[1]蓫（zhú）：草名，俗名羊蹄菜。《毛传》以为“恶菜也”。

[2]宿：与上章“居“字同意。

[3]言归斯复：言、斯，皆语助词。归、复，即归回。

我行其野，	走在旷野荒凉路，
言采其葍[1]。	采那葍根聊果腹。
不思旧姻[2]，	你全不思往日情，
求尔新特[3]。	追求新欢太可恶。
成不以富[4]，	不是她家比我富，
亦祇亦异[5]。	因你变心的缘故。

【注释】

[1]葍（fú）：多年生蔓草，根可食，饥荒之年，可以御饥。《毛传》所谓“恶菜也”。

[2]旧姻：旧日婚姻。

[3]特：匹，配偶。

[4]成：“诚”之借，确实。

[5]祇：只。异：异心。

斯干

【题解】

这是赞颂周王新建宫殿落成的诗。《毛诗序》说：“《斯干》，宣王考室耶。”《郑笺》：“考，成也。德行国富，人民殷众而皆佼好，骨肉和亲。宣王于是筑宫庙，群寝既成而衅之，歌《斯干》之诗以落之，此之谓成室。宗庙成，则又祭先祖。”

上五章作者以生动的描写和精确的构思，记述了宫殿建筑所处的环境，细致地描绘了营筑过程以及宫室的外观和庭堂，宫室之美尽现目前。下四章，祝祷主人居住新宫的美好前景：子孙繁盛，世代兴旺，为君为王，事业辉煌。诗的前部分是实写，后半部分是预祝之辞，是虚写，虚实结合，构思精巧。

秩秩斯干[1]，	流水清清的溪涧，
幽幽南山[2]。	幽幽静静的南山。
如竹苞矣[3]，	苍翠的绿竹片片，
如松茂矣。	茂盛的青松连绵。
兄及弟矣，	同宗同祖的兄弟，
式相好矣[4]，	相互友爱心相连，
无相犹矣[5]。	绝不算计和欺骗。

【注释】

[1]秩秩：水清而流动的样子。斯：此。干：通“涧”。

[2]幽幽：深远貌。南山：即陕西境内的终南山。

[3]如：有。苞：植物丛生的样子，与下“茂”字意同，皆言草木茂盛。

[4]式：发语词，无实义。

[5]犹：欺诈。《广雅》：“犹，欺也。”

似续妣祖[1]，	承传先祖的大业，
筑室百堵[2]，	建造宫室千百间。
西南其户[3]。	门户向西或向南，
爰居爰处[4]，	居住稳定又安全，
爰笑爰语。	有说有笑合家欢。

【注释】

[1]似续：继承。似，通“嗣”。妣：本是亡母之称，这里泛指女性先祖。祖：指男性先祖。

[2]百堵：形容筑宫室之多。堵，墙。

[3]西南其户：言门户有向西开者，有向南开者。形容宫室众多。

[4]爰：于是。

约之阁阁[1]，　　绞紧夹板阁阁响，

椓之橐橐[2]。　　用力夯土声嗵嗵。

风雨攸除[3]，　　从此不忧雨和风，

鸟鼠攸去，　　鸟兽老鼠都跑净，

君子攸芋[4]。　　君子住此才安定。

【注释】

[1]约：捆扎，这里是指用绳索捆扎、固定筑墙板。阁阁：捆扎筑墙板发出的声音。

[2]椓：击打，指打土墙。橐橐（tuó）：打土墙的声音。

[3]攸：所，是。除：去，消除。

[4]芋：“宇”的假借字。屋宇。这里有庇覆、居住之意。

如跂斯翼[1]，　　新宫端正如企立，

如矢斯棘[2]。　　墙壁整齐像箭疾。

如鸟斯革[3]，　　屋顶犹如鸟展翼，

如翚斯飞[4]，　　辉煌就像锦鸡飞，

君子攸跻[5]。　　君王登阶心欢喜。

【注释】

[1]跂（qǐ）：踮起脚跟站着。一说通“企”，耸立。翼：端正的样子。

[2]如矢斯棘：房屋整齐如急箭射出的直线。棘，通“急”。一说指棱角。

[3]革：“䩐”的假借字，翅膀。这里当作动词解，有展翅之意。

[4]如翚（huī）斯飞：此句是形容宫殿色彩辉煌。翚，雉类鸟，即锦鸡。

[5]跻：登。

殖殖其庭[1]，	庭院宽敞又平整，
有觉其楹[2]。	楹柱笔直又高耸。
哙哙其正[3]，	白天宽敞又光明，
哕哕其冥[4]，	夜里昏暗又幽静，
君子攸宁[5]。	君子住此才安宁。

【注释】

[1]殖殖：平正的样子。《毛传》：“殖殖，言平正也。”

[2]有觉：即“觉觉”，高大直立的样子。

[3]哙哙：通“快快”，宽敞明亮的样子。正：指白昼。

[4]哕哕（huì）：幽暗的样子。冥：黑夜。

[5]宁：安。指安居。

下莞上簟[1]，	蒲席上面铺竹席，
乃安斯寝[2]。	才能安稳地寝息。
乃寝乃兴[3]，	早点睡来早点起，
乃占我梦。	占卜我梦啥信息。
吉梦维何[4]？	吉祥梦是怎样的？
维熊维罴[5]，	那是梦见熊和罴，
维虺维蛇[6]。	梦见虺蛇也吉利。

【注释】

[1]莞（guān）：通“萑”，蒲草的一种，可织席。这里指蒲席。簟（diàn）：竹席。

[2]乃安斯寝：安居于此寝室中。一说安睡。

[3]兴：起床。

[4]维何：是什么。维，是。

[5]罴（pí）：哺乳动物，似熊而大。

[6]虺（huǐ）：蛇类动物。

大人占之[1]：	太卜占梦是这样：
维熊维罴，	熊罴出现最吉祥，
男子之祥[2]；	预示男孩将生降；
维虺维蛇，	如果梦见大小蛇，
女子之祥。	那是女孩的征象。

【注释】

[1]大人：太卜，占梦之官。

[2]祥：本义为福，这里指吉祥之兆。朱熹《诗集传》："熊罴，阳物在山，强力壮毅，男子之祥也。虺蛇，阴物穴处，柔弱隐伏，女子之祥也。"

乃生男子[1]，	如果生的是男孩，
载寝之床[2]。	让他睡在床铺上。
载衣之裳[3]，	给他穿套好衣裳，
载弄之璋[4]。	让他玩弄白玉璋。
其泣喤喤[5]，	他的哭声真洪亮，

朱芾斯皇[6]，
室家君王[7]。

朱红服饰很辉煌，
将是诸侯或君王。

【注释】

[1]乃：如果。一说于是。

[2]载：则，就。

[3]裳：下裙。古制上曰衣，下曰裳。

[4]璋：一种玉器，形如半圭。古代贵族朝聘、祭祀等典礼所用的玉制礼器。

[5]喤喤：形容婴儿哭声之洪亮。

[6]朱芾：天子或诸侯的服饰。天子纯朱色，诸侯黄朱色。斯皇：犹“煌煌”，色彩辉煌。

[7]室家君王：指所生男孩非王即侯。

乃生女子，
载寝之地[1]。
载衣之裼[2]，
载弄之瓦[3]。

如果生的是女孩，
给她铺席睡在地。
给她包副小褓褓，
让她玩弄瓦纺锤。
慎言慎语行柔顺，

无非无仪[4]，

唯酒食是议[5]，　　料理家务和餐饮，

无父母诒罹[6]。　　勿让父母多担心。

【注释】

[1]载寝之地：男寝于床，女寝于地，有阳上阴下之义。

[2]裼（tì）：包小儿的小被，即褓衣。

[3]瓦：陶制的纺锤。为女子劳动工具，故亦为女性的象征物。

[4]无非无仪：指妇人不要议论家中的是非，说长道短。一说“仪”通“议”。

[5]议：商量，考虑。

[6]诒：给予。罹：忧。

无羊

【题解】

这是一首歌颂牛羊繁盛的诗。全诗如一曲悠扬的牧歌，将牛羊放牧及归家的场面描绘得细致入微。同时由牧及人，仅寥寥八字，就把牧人披着蓑衣、戴着斗笠、背着干粮的形象生动地显现出来。最后一章写牧人之梦，表现了古老的民俗信仰和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是亲身放牧或

亲见此情景的人绝写不出这样逼真、生动、传神的诗篇。

谁谓尔无羊？	谁说你们没有羊，
三百维群[1]。	三百一群遍山冈。
谁谓尔无牛？	谁说你们没有牛，
九十其犉[2]。	大牛就有九十头。
尔羊来思，	羊群山坡走下来，
其角濈濈[3]。	尖角弯角紧紧挨。
尔牛来思，	牛群山坡走下来，
其耳湿湿[4]。	双耳轻轻在摇摆。

【注释】

[1]三百：不是确指，言羊之多。维：为。

[2]犉（rún）：黄毛黑唇的大牛。

[3]濈濈（jí）：众多聚集而不相触貌。《毛传》：“聚其角而息濈濈然。”

[4]湿湿（chì）：牛反刍时耳动的样子。

或降于阿[1]，	有的牛羊下了坡，

或饮于池，	有的池边把水喝，
或寝或讹[2]。	有的走动有的卧。
尔牧来思[3]，	牧人也已归来了，
何蓑何笠[4]，	戴着斗笠披着蓑，
或负其糇[5]。	干粮袋儿也背着。
三十维物[6]，	牛羊毛色几十种，
尔牲则具[7]。	祭牲齐备品种多。

【注释】

[1]阿：小山坡。

[2]讹：动。《毛传》：“讹，动也。”

[3]牧：指牧人。

[4]何：同“荷”，披，戴。

[5]糇（hóu）：干粮。

[6]三十：虚数，泛言多。物：指牛羊毛色。

[7]牲：指供祭祀和食用的牛羊。具：齐备。

尔牧来思，	牧人也已归来了，

以薪以蒸[1]，	拣来树枝做柴草，
以雌以雄。	打来雌鸟和雄鸟。
尔羊来思，	羊群也已归来了，
矜矜兢兢[2]，	挨挨挤挤相依靠，
不骞不崩[3]。	不奔不散未减少。
麾之以肱[4]，	牧人手臂挥一挥，
毕来既升[5]。	牛羊进圈不再跑。

【注释】

[1]薪：粗柴枝。蒸：细柴枝。

[2]矜矜：坚强。兢兢：小心谨慎。《毛传》：“矜矜兢兢，以言坚强也。”余冠英解释为“谨慎坚持，唯恐失群的样子”。

[3]骞（qiān）：亏损。崩：溃散。

[4]麾：挥动。肱（gōng）：手臂。

[5]既：完全。升：进入羊圈。

牧人乃梦，	牧人做梦真稀奇，
众维鱼矣[1]，	梦见蝗虫变成鱼，
旐维旟矣[2]。	龟蛇旗变鹰隼旗。

大人占之[3]：	占梦先生来推断：
众维鱼矣，	梦见蝗虫变成鱼，
实维丰年；	预兆丰年庆有余；
旐维旟矣，	龟蛇旗变鹰隼旗，
室家溱溱[4]。	人丁兴旺更可喜。

【注释】

[1]众："螽（zhōng）"的假借字，指蝗虫。一说指众多。

[2]旐（zhào）：画有龟蛇的旗。一说通"兆"，亦众多之意。旟（yú）：画有鹰隼的旗。

[3]大人：占梦的人。

[4]溱溱（zhēn）：旺盛的样子。

节南山

【题解】

这是周朝大臣家父斥责执政者尹氏的诗。诗中控诉了尹氏的暴虐，指斥上天不公，让坏人执政祸害百姓。希望周王追究尹氏罪恶，要任用贤人，使万邦安居乐业。诗人在尹氏权力中天、人们都慑于其淫威不敢作声时，挺身而出，写诗直斥尹氏邪恶，表现了忧国忧时、直言敢谏的

精神。这说明在任何时代都有仁人志士为国分忧，黑暗势力是不会长久的。《毛诗序》说：“《节南山》，家父刺幽王也。”也不无道理。

节彼南山[1]，	高耸峻峭终南山，
维石岩岩[2]。	层岩累累陡又险。
赫赫师尹[3]，	赫赫有名尹太师，
民具尔瞻[4]。	民众都在把你看。
忧心如惔[5]，	满心忧愤如火烧，
不敢戏谈[6]。	不敢议论不敢聊。
国既卒斩[7]，	国家已经颓亡了，
何用不监[8]！	为何还不睁眼瞧！

【注释】

[1]节彼：即“节节”，高峻的样子。南山：终南山，在今陕西西安南。

[2]岩岩：山石堆积的样子。

[3]赫赫：权势显赫。师尹：太师尹氏。《毛传》：“师，大师，周之三公也。尹，尹氏，为大师。”

[4]具：通“俱”，都。尔瞻：即“瞻尔”，看着你。

[5]惔（tán）：火烧。

[6]戏谈：随便谈论。

[7]卒：尽，完全。斩：断绝。

[8]监：察看。

节彼南山，	高耸峻峭终南山，
有实其猗[1]。	山上斜坡广又宽。
赫赫师尹，	赫赫有名尹太师，
不平谓何。	办事不公为哪端。
天方荐瘥[2]，	上天不断降灾难，
丧乱弘多。	国家动乱百姓亡。
民言无嘉，	民怨沸腾无好话，
憯莫惩嗟[3]。	还不扪心自思量。

【注释】

[1]有实：即“实实”，广大的样子。猗：通“阿”，指山坡。

[2]荐：屡次。瘥（cuó）：瘟疫疾病。这里引申为灾难。

[3]憯（cǎn）：曾，还。惩：惩戒，警戒。嗟：语尾助词。

尹氏大师，	尹太师啊尹太师，
维周之氐[1]。	你是国家的柱石。
秉国之均[2]，	国家权柄手中握，
四方是维[3]。	天下太平你维持。
天子是毗[4]，	天子靠你来辅佐，
俾民不迷[5]。	人民靠你解迷惑。
不吊昊天，	可叹上天太不公，
不宜空我师[6]。	百姓不该受困穷。

【注释】

[1]氐（dǐ）：通“柢”，根本。

[2]均：同“钧”，本义指制陶器的转盘，这里代指国家政权。

[3]四方：全国。维：维系。

[4]毗（pí）：辅佐。

[5]俾（bǐ）：使。

[6]空：困穷。师：民众。《毛传》：“空，穷也。”《郑笺》：“不宜使此人居尊官，困穷我之众民也。”

弗躬弗亲[1]，	从不亲身理朝政，
庶民弗信。	民众对你不信任。
弗问弗仕[2]，	不举贤才不任用，
勿罔君子[3]。	欺上罔下怎能行。
式夷式已[4]，	赶快把心放平正，
无小人殆[5]。	不把小人来任用。
琐琐姻亚[6]，	亲戚浅薄无才能，
则无朊仕[7]。	委以重任理难通。

【注释】

[1]弗：不。躬：亲自。

[2]问：体恤，安抚。仕：事。此指不任用人办事。

[3]罔：欺罔。

[4]式：语助词。夷：平，平除。已：止。

[5]殆（dài）：危险。

[6]琐琐（suǒ）：渺小浅薄的样子。姻：姻亲，指儿女亲家。亚：连襟。以上泛指亲戚。

[7]朊（wǔ）仕：高官厚禄。朊，厚。

昊天不佣[1]，　　老天爷呀太不公，

降此鞠讻[2]。　　降此大难害百姓。

昊天不惠[3]，　　老天爷呀太不仁，

降此大戾。　　降此大难害我民。

君子如届[4]，　　如果好人能执政，

俾民心阕[5]。　　会使民众心安定。

君子如夷，　　如果处理能公平，

恶怒是违[6]。　　百姓怨怒会平静。

【注释】

[1]佣（chōng）：均，平。

[2]鞠讻（jū xiōng）：极大的祸乱。

[3]惠：仁爱，和顺。

[4]届：至，指出来掌握。

[5]阕（què）：平息。

[6]违：消除。

不吊昊天，　　可叹上天太不公，

乱靡有定。 祸乱相继不曾停。

式月斯生[1]， 年年月月都发生，

俾民不宁。 百姓生活不安宁。

忧心如酲[2]， 心忧如同得酒病，

谁秉国成[3]？ 谁掌政权国兴盛？

不自为政， 君王如不亲临政，

卒劳百姓[4]。 最终苦了老百姓。

【注释】

[1]式：语助词。月：岁月。斯：是，这，指祸乱。

[2]酲（chéng）：酒醉不醒。

[3]国成：平治国政。

[4]卒：“瘁”的借字，劳苦。

驾彼四牡， 驾起四匹大公马，

四牡项领[1]。 马儿壮实颈肥大。

我瞻四方， 我向四方望一望，

蹙蹙靡所骋[2]。 不知驰骋向何方。

【注释】

[1]项领：脖颈肥大。《毛传》："项，大也。"《郑笺》："四牡者，人君所乘驾。今但养大其领，不肯为用。喻大臣自恣，王不能使也。"

[2]蹙蹙（cù）：局促不安的样子。

方茂尔恶[1]，	当你气势汹汹时，
相尔矛矣。	看着长矛露凶相。
既夷既怿[2]，	既而气平笑颜开，
如相酬矣[3]。	举杯相酬心欢畅。

【注释】

[1]方：正。茂：盛。尔：指尹氏。

[2]怿（yì）：悦，愉快。

[3]酬：报，指以酒相敬。《孔疏》："此说大臣无常。言相恶既深，和解又疾，皆是无常小人，故使政教乱也。"

昊天不平，	老天你真不公平，
我王不宁。	害得我王不安宁。
不惩其心，	太师不改邪恶心，

覆怨其正[1]。　　反而怨恨劝谏臣。

【注释】

[1]覆：反。正：劝谏的正确话。

家父作诵[1]，　　家父作诗来讽诵，

以究王讻[2]。　　追究乱国之元凶。

式讹尔心[3]，　　但愿君王心意转，

以畜万邦[4]。　　万民安康享太平。

【注释】

[1]家父：诗人自称。一说是位大夫，食采于家（地名），父为名字。诵：讽诵，指作诗。

[2]究：追究。王讻：王朝祸乱的根源。

[3]讹：化，改变。尔：指周王。

[4]畜：安抚，养育。

正月

【题解】

这是周大夫怨刺幽王、忧国忧民、愤世嫉俗的诗。《毛诗序》说：“《正月》，大夫刺幽王也。”三家诗对此无异议。据《史记·周本纪》记载：“幽王二年，西周三川皆震……三年，幽王嬖爱褒姒……褒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万方，故不笑。幽王为烽燧大鼓，有寇至则举烽火，诸侯悉至。至而无寇，褒姒乃大笑。幽王说之，为数举烽火。其后不信，诸侯益亦不至。幽王以虢石父为卿用事，国人皆怨。石父为人佞巧，善谀好利，王用之。又废申后，去太子也。申侯怒，与缯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举烽火征兵，兵莫至。遂杀幽王骊山下。”这就是本诗的时代背景。由于幽王的荒淫，重用佞人，朝政混乱，终于使国家走上灭亡之路。而正直的大夫对此无不愤恨，写诗倾诉心中的忧愤之情。全诗共十三章，一至六章，写当时社会是非颠倒，环境险恶，百姓悲苦。七至十一章，指责统治者不能用贤，致使贤人不容于朝，并直接点出褒姒的名字。后二章，指出贫富的严重不均，上下层的尖锐对立，说明国势已无法挽回。这是一篇感情充沛、用词激烈、充满爱国激情的长诗。诗中的一些佳句，形象生动，使人过目难忘。如“谓天盖高？不敢不局；谓地盖厚？不敢不蹐”，把处于昏暗社会下民众人人自危，局促不安的险境生动地描绘了出来。这也是一篇真实的史诗，为我们了解周代社会提供了可靠资料。

正月繁霜[1]，	正月地上满是霜，
我心忧伤。	让我心中很忧伤。
民之讹言[2]，	民间流传着谣言，
亦孔之将[3]。	沸沸扬扬传得广。
念我独兮，	想我一人多孤独，

忧心京京[4]。	愁思萦绕心惶惶。
哀我小心，	哀叹我的胆子小，
癙忧以痒[5]。	反使忧愁成病伤。

【注释】

[1]正月：此指周历的正月，即夏历十一月。正是降霜的季节，故说“繁霜”。繁：多。

[2]讹言：谣言，伪言。

[3]孔：甚，很。将：大，指厉害。

[4]京京：忧愁无法排除之貌。《毛传》：“京京，忧不去也。”

[5]癙（shǔ）忧以痒：言郁忧成疾。癙，忧，郁闷。痒，病也。《毛传》：“癙、痒，皆病也。”

父母生我，	父母既然生了我，
胡俾我瘉[1]？	为何让我受痛伤？
不自我先，	灾难不在我生前，
不自我后[2]。	也不发生我死后。
好言自口，	好话出自人之口，
莠言自口[3]。	坏话由人乱宣扬。

忧心愈愈[4]， 忧愁郁闷难忍受，

是以有侮[5]。 遭受侮诟更懊丧。

【注释】

[1]瘉：《毛传》：“瘉，病也。”此处有痛苦之意。

[2]不自我先，不自我后：这两句是说变故不先不后，正好发生在自己所生活的时代。自，在。

[3]好言自口，莠言自口：言好话坏话皆出自人口，没有定准。莠言，坏话。

[4]愈愈：忧惧貌。

[5]是以：因此。言忧惧是因受人欺侮。

忧心惸惸[1]， 忧虑重重心不宁，

念我无禄[2]。 想我这般无福分。

民之无辜[3]， 平民百姓本无罪，

并其臣仆[4]。 也都沦落为仆人。

哀我人斯[5]， 可悲我们这些人，

于何从禄[6]？ 不知禄位何处寻？

瞻乌爰止， 看那乌鸦天上飞，

于谁之屋[7]？　　谁家屋顶来降临？

【注释】

[1]惸惸（qióng）：忧虑貌。

[2]无禄：无福气。

[3]无辜：无罪。

[4]并：皆。臣仆：奴隶。古以有罪之人为臣仆。

[5]哀：可怜。斯：语气词。

[6]于何：在哪里。从禄：得到幸福。

[7]瞻乌爰止，于谁之屋：此二句是说，看乌鸦将落于谁家屋上。《毛传》："富人之屋，乌所集也。"《郑笺》："视乌集于富人之屋，以言今民亦当求明君而归之。"爰，语助词，犹"之"。止，栖止。

瞻彼中林[1]，　　看那茂密的树丛，

侯薪侯蒸[2]。　　粗柴细草交错生。

民今方殆[3]，　　民众方处危难中，

视天梦梦[4]。　　看天也是昏蒙蒙。

既克有定[5]，　　上天既能定一切，

靡人弗胜[6]。	无人能够违天命。
有皇上帝[7]，	皇天上帝我问你，
伊谁云憎[8]？	到底对谁恨又憎？

【注释】

[1]中林：即“林中”。

[2]侯：维。薪：粗柴。蒸：细柴。一说指小草。《郑笺》：“林中大木之处，而维有薪蒸尔。喻朝廷宜有贤者，而但聚小人。”

[3]殆：危险。

[4]梦梦：昏昏糊涂貌。

[5]既克有定：指天既然能决定。一说终能够止乱。既，终。克，能够。

[6]胜：通“乘”，言乘陵人上。一说天能止乱，所在必胜。

[7]有皇：即“皇皇”，大貌。

[8]伊：维。云：犹“是”。谁憎：即“憎谁”。以上四句，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曰：“言天如有止乱之心，则此讹言之小人无不能胜之者。乃天能胜人而不肯止乱，不知天意果谁憎乎？”

谓山盖卑[1]？	有人说山低又平？

为冈为陵。 实是高大岭和峰。

民之讹言， 民间谣言四处传，

宁莫之惩[2]？ 怎不制止和严惩？

召彼故老[3]， 召集老臣来咨询，

讯之占梦[4]， 再用占梦判吉凶，

具曰予圣[5]， 都说自己最圣明，

谁知乌之雌雄[6]？ 谁辨乌鸦雌或雄？

【注释】

[1]盖：借为“盍”，训“何”，怎么。下章“盖”字与此同。

[2]宁：乃，却。惩：止，戒。

[3]故老：指故旧老臣。

[4]讯：询问。占梦：指占梦之官。

[5]圣：聪智，精明。

[6]谁知乌之雌雄：乌鸦雌雄外貌相似，很难分辨清楚。比喻谣言的是非难辨。

谓天盖高？ 人说天空高又高？

不敢不局[1]； 走路不敢不弯腰；

谓地盖厚？	人说大地厚又厚？
不敢不蹐[2]。	走路不敢不蹑脚。
维号斯言[3]，	人们喊出这种话，
有伦有脊[4]。	确有道理说得好。
哀今之人，	可悲如今世上人，
胡为虺蜴[5]？	怎像毒蛇把人咬？

【注释】

[1]局：曲，指伛偻身躯走路，唯恐天坠之貌。

[2]蹐（jí）：本指小步走，此处指轻轻走，担心地会陷下去。

[3]号：喊叫。斯言：此言。

[4]伦：道理。脊：通“迹”，理也。二字意同。

[5]胡为虺（huǐ）蜴：此句是斥责人们为什么要像毒蛇一样伤害人。虺，毒蛇类。蜴，蜥蜴，四脚蛇。朱熹《诗集传》：“哀今之人，胡为肆毒以害人，而使之至此乎？”

瞻彼阪田[1]，	看那山坡坡上田，
有菀其特[2]。	有的禾苗枝高翘。
天之扤我[3]，	上天百般来摧折，

如不我克[4]。	唯恐不把我压倒。
彼求我则[5]，	当他求我谋划时，
如不我得。	好像唯恐得不到。
执我仇仇[6]，	到手却又置一旁，
亦不我力[7]。	不让我为国效劳。

【注释】

[1]阪田：山坡上的田，贫瘠之田。

[2]菀：通“郁”，茂盛貌。特：或以为特生之苗。一说禾苗高举。

[3]扤（wù）：摇动。一说借为“抈”，挫折。

[4]克：制胜。

[5]则：法。

[6]执：执持，掌握。仇仇：傲慢的样子。

[7]力：力用，重用。

心之忧矣，	内心忧愁如此深，
如或结之[1]。	好像心里打了结。
今兹之正[2]，	如今朝中的局面，

胡然厉矣[3]。	为何如此的暴虐。
燎之方扬[4]，	就像燎原火炽烈，
宁或灭之[5]？	怎能一时把它灭？
赫赫宗周[6]，	声势赫赫的宗周，
褒姒威之[7]。	竟被褒姒来毁灭。

【注释】

[1]结：绳索打的疙瘩。

[2]今兹：今年。兹，此。正：即“政”，政治。

[3]胡然：为何这样。厉：通“疠”，恶，糟糕。

[4]燎：放火烧野地的草木。方：正。扬：旺盛。

[5]宁：岂，乃。

[6]赫赫：显盛貌。宗周：指周的都城镐京。镐京为天下所宗，故称“宗周”。宗，主。

[7]褒姒：幽王的宠妃。褒，国名。姒，姓。威：灭。幽王因宠信褒姒，荒于朝政，导致西周王朝的灭亡。

终其永怀[1]，	既怀深长的忧伤，
又窘阴雨[2]。	又遭阴雨更凄凉。

其车既载[3]，	车子满载沉重物，
乃弃尔辅[4]。	却把辅板全抽光。
载输尔载[5]：	货物就要掉下来，
“将伯助予[6]。”	才喊“老兄把我帮”。

【注释】

[1]终：既。永怀：深忧。

[2]窘：困。

[3]载：装载货物。

[4]辅：车厢两旁的木板。设此可以多装载货物。

[5]载：语助词，有“则”的意思。后一“载”字指装载之物。输：掉落，指货物从车上掉下来。

[6]将：请。伯：长，大哥。这里指贤人。

无弃尔辅，	不要丢弃车辅板，
员于尔辐[1]。	更要增加车轮辐。
屡顾尔仆[2]，	频频照顾你车夫，
不输尔载。	不会失落车上物。
终逾绝险[3]，	最终才能过险境，

曾是不意[4]。	你却对此不在乎。

【注释】

[1]员：增益。辐：车轮上的直木，即辐条。言增多或加粗车辐，以使车子坚固耐用。

[2]仆：驾车的车夫。

[3]逾：越过。

[4]曾：乃，竟。是：此。不意：不在意，不放在心上。

鱼在于沼[1]，	鱼儿生活在池沼，
亦匪克乐[2]。	并不让它乐逍遥。
潜虽伏矣[3]，	即使潜伏深水底，
亦孔之炤[4]，	水清依然看得到。
忧心惨惨[5]，	忧心忡忡愁不已，
念国之为虐[6]！	想那朝政太残暴！

【注释】

[1]于：其。沼：池。

[2]克：能。

[3]潜：深藏。伏：伏于水底。

[4]孔：甚，非常。炤：同“昭”，明。以上四句，《郑笺》曰：“池鱼之所乐而非能乐，其潜伏于渊，又不足以逃，甚炤炤易见。以喻时贤者在朝廷，道不行，无所乐，退而穷处，又无所止也。”

[5]惨惨：犹“戚戚”，忧虑不欢貌。

[6]为虐：为非作歹。

彼有旨酒，	他们有酒可酩酊，
又有嘉肴。	又有嘉肴享人生。
洽比其邻[1]，	他们融洽抱成团，
昏姻孔云[2]。	裙带之间互说情。
念我独兮，	想我自己真孤独，
忧心殷殷[3]。	忧愁之心隐隐痛。

【注释】

[1]洽：合，融洽。比：亲近。邻：近，指亲近之人。

[2]云：旋，指周旋回护。

[3]殷殷（yīn）：忧伤痛苦貌。

佌佌彼有屋[1]，	卑劣小人有华屋，
蔌蔌方有谷[2]。	鄙陋家伙有米谷。
民今之无禄[3]，	民众当今贫无禄，
天夭是椓[4]。	饱受天灾无人助。
哿矣富人[5]，	阔佬快乐哈哈笑，
哀此惸独[6]！	可怜穷人太孤独！

【注释】

[1]佌佌（cǐ）：《毛传》："佌佌，小也。"小人卑小猥琐貌。

[2]蔌蔌（sù）：《毛传》："蔌蔌，陋也。"小人鄙陋丑恶貌。谷：谷物，粮食。

[3]无禄：无福，不幸。

[4]天夭：天降之灾。椓：击。

[5]哿（gě）：乐，即欢乐。

[6]惸：通"茕"，孤独。

十月之交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幽王无道，政治昏暗的诗。当时天灾连续发生，日食、地震等灾异频仍，民众遭受苦难，作者自己也受到迫害。诗的作者可能是位没落贵族，他关心国事，为人正直，并颇具文才，他将日食、地震与人世的政治状态联系起来，真实地记下了当时国家遭受天灾人祸，贪官横行，民不聊生的情景。这是一篇很出色的诗，诗中“百川沸腾，山冢崒崩。高岸为谷，深谷为陵”四句，准确生动地描绘出地震那可怕的景象，所以姚际恒说：“写得直是怕人。”这次地震实有发生，《国语·周语》记载：“西周三川皆震。”《汉书·翼奉传》说：“《十月之交》篇，知日食地震之效。”对于日食，梁虞邝首次推定此次日食发生在幽王六年（公元前776年）。清代学者阮元、陈遵妫推算，幽王六年十月辛卯确实发生了一次日食，与诗中所记载日期相符。这是世界上有年代可考的最早的日食记载。这篇诗不仅是出色的史诗，也为天文学研究提供了可靠的资料。

十月之交[1]，	正是十月的时候，
朔月辛卯[2]。	初一这天是辛卯。
日有食之[3]，	天上出现了日食，
亦孔之丑[4]。	也是凶险的征兆。
彼月而微[5]，	往日月蚀夜光微，
此日而微。	今天日食天地黑。
今此下民，	如今天下众黎民，

亦孔之哀。 大难将临令人悲。

【注释】

[1]十月：周历十月，即夏历八月。《郑笺》：“周之十月，夏之八月也。”交：交会，指日月交会。《毛传》：“之交，日月之交会。”即日食或月食。

[2]朔月：即“月朔”，指阴历每月初一。辛卯：古人用干支记时，干支相配，这一天正好是辛卯日。

[3]日有食之：有，又。据古历学家推算，周幽王六年十月初一辛卯日辰时，即公元前776年9月6日早七时至九时曾发生日食。

[4]孔：很。丑：凶恶。

[5]彼：指往日。微：昏暗不明。

日月告凶[1]， 日月向人发警告，

不用其行[2]。 运行不再循轨道。

四国无政[3]， 四方诸侯无善政，

不用其良[4]。 不用贤臣来立朝。

彼月而食， 上次出现了月蚀，

则维其常[5]。 没见国家有异常。

此日而食， 现在出现了日食，

于何不臧[6]。	预示坏事要突降。

【注释】

[1]告凶：指日食、月食，是上天告下民的凶兆。

[2]行（háng）：轨道。言日月不循其常道运行。

[3]四国：指四方诸侯。政：善政。

[4]良：指贤良之臣。

[5]常：平常。指月食为平常之事。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考《春秋经》，书日食三十有六，而月食则不书，此古人重日食而轻月食之证。”

[6]于何：如何。臧：善，好。

烨烨震电[1]，	闪电耀眼雷轰鸣，
不宁不令[2]。	天地不宁令不行。
百川沸腾，	百千河川顿沸腾，
山冢崒崩[3]。	崇山峻岭突塌崩。
高岸为谷[4]，	高高崖岸变深谷，
深谷为陵。	深深山谷变山陵。
哀今之人，	可怜现今天下人，

胡憯莫惩[5]。　　面对凶险不自警！

【注释】

[1]烨烨（yè）：闪电貌。震电：雷电。

[2]宁：安。令：善。

[3]山冢崒崩：此句言地震之突发，令高山忽崩。冢，山顶。崒，“碎”的假借字，碎崩。或以为“崒（cuì）崩”，与上文“沸腾”对应。

[4]岸：山崖。《国语·周语》云：“幽王二年，西周三川皆震。是岁也，三川竭，岐山崩。”与《诗》所言相符。

[5]胡憯（cǎn）莫惩：此句意为：为何不知警戒。胡憯，怎么。莫惩，不止。

皇父卿士[1]，　　皇父卿士官最高，

番维司徒[2]，　　番氏乃是司徒官，

家伯维宰[3]，　　家伯宰父是总管，

仲允膳夫[4]。　　仲允身兼膳食官。

棸子内史[5]，　　棸子内史掌册命，

蹶维趣马[6]，　　蹶氏马匹大总监，

楀维师氏[7]，　　楀氏主持教育权，

艳妻煽方处[8]。　　艳丽王妻大权专。

【注释】

[1]皇父（fǔ）：人名。陈奂据《国语·郑语》，疑皇父即周幽王宠信的大臣虢石父。下文番、家伯、仲允、聚（zōu）子、蹶（guì）、楀（jǔ）等皆指具体人。卿士：官名。为周六卿之长，是周王室的最高执政官，相当于后世的宰相。

[2]司徒：官名。周朝掌管土地、人口的最高官员。

[3]宰：官名。掌管国家的典籍。

[4]膳夫：掌管周王饮食的官。

[5]内史：掌爵禄废置、生杀予夺的册命。

[6]趣（cù）马：掌管周王马匹的官。

[7]师氏：据《周礼》是管教育的官。有教导国王及贵族子弟的责任。

[8]艳妻：此处指幽王宠妃褒姒。煽：炽盛，一说同“扇”，即扇动。方：正。处：居。一说通“炽”，《韩诗》即作“炽”。言褒姒正居于王之左右。一说褒姒煽动幽王干坏事。

抑此皇父[1]，　　大权在握的皇父，

岂曰不时[2]？　　难道他不知农时？

胡为我作[3]，　　为何令我服劳役，

不即我谋[4]。　　事先也不让我知。

彻我墙屋[5]，　　拆掉我的墙和屋，

田卒污莱[6]。　　家里农田全荒弛。

曰予不戕[7]，　　还说："不是我害你，

礼则然矣。　　按照章程当如此。"

【注释】

[1]抑：感叹词，同"噫"。

[2]岂：难道。不时：言皇父不在农闲时役使民众。时，适时。

[3]我作：使我劳作。

[4]不即我谋：此言不与我商量。即，就，接近。

[5]彻：通"撤"，拆掉。

[6]卒：尽，完全。污：积水。莱：荒芜。陈奂《诗毛氏传疏》："此谓田尽不治则下者积水，高者蒇草矣。"

[7]曰：说。予：皇父自称。戕：残害。

皇父孔圣[1]，　　这位皇父太聪明，

作都于向[2]。	要在向邑筑大城。
择三有事[3]，	选了三个管事人，
亶侯多藏[4]。	他们全是大富翁。
不慭遗一老[5]，	不肯留下一老臣，
俾守我王。	守护君王和京城。
择有车马，	选择富户有车马，
以居徂向[6]。	迁居向邑安身命。

【注释】

[1]孔圣：特别聪明。此是反语，讽刺皇父。

[2]作都于向：邑之大者曰“都”，此指采地，公卿采地大于一般大夫采地（邑），故曰“都”。作都，即建设采地。向，地名。王先谦以为在河南开封府尉氏县西南五十里。见其《诗三家义集疏》。

[3]择三有事：此句言皇父为向都，即他自己的领地选择官吏。择，选择。三有事，即“三有司”。有司，国之三卿，即司徒、司马、司空。

[4]亶：信，确。侯：维。藏：蓄也。指积蓄财产。

[5]慭（yìn）：愿，肯。遗：留下。一老：一位老臣。

[6]居：居住。徂：往。向：向邑。

黾勉从事[1]，	竭尽全力为王事，
不敢告劳。	不敢说我有功劳。
无罪无辜，	没有罪过没有错，
谗口嚣嚣[2]。	众口毁谤气焰高。
下民之孽[3]，	下民百姓遭大难，
匪降自天。	灾祸不是降自天。
噂沓背憎[4]，	当面言欢背后骂，
职竞由人[5]。	坏人专横没法办。

【注释】

[1]黾勉：努力。

[2]嚣嚣（áo，或读xiāo）：众口毁谤貌。

[3]孽：灾殃，祸患。

[4]噂（zǔn）沓背憎：噂，聚语也。沓，合也。王逸注：“沓，合也。诗言小人之情，聚则相合，背则相憎。”

[5]职竞由人：言纷争非降自天，而是由人造成的。职竞，《毛传》：“职，主也。”竞，争夺。

悠悠我里[1]，	悠悠愁思思不断，

亦孔之痗[2]。 忧痛太多成疾患。

四方有羡[3]， 四方人们都悠闲，

我独居忧。 我独处在忧伤间。

民莫不逸[4]， 人们生活都安逸，

我独不敢休。 我独不敢片刻闲。

天命不彻[5]， 天命无常没定数，

我不敢效我友自逸[6]。 我不敢效法我友自逸安。

【注释】

[1]悠悠：忧思深长貌。里：通“悝”，忧也。

[2]痗（mèi）：心中难受、痛苦。

[3]羡：余，指富裕，有余财。

[4]逸：安乐，安逸。

[5]不彻：言天命无常，无轨可循。彻，通“辙”，即轨辙。

[6]效：效法，学习。

雨无正

【题解】

这是一位侍御大夫讽刺幽王昏庸及其群臣误国的诗。这里所写是西周灭亡前的情景。当时幽王宠爱褒姒，朝政混乱，国势日颓，民不聊生。天降灾荒，加上幽王的专制，不纳言听谏，不用贤良，高官大臣只知明哲保身，不辅政，不建言，甚至逃离了京城。面对这种局面，这位侍御大夫表现了深深的忧虑，用诗歌写出了当时天地、国家、君王、大臣、百姓的种种景象，以细腻质朴的语言，将一幅民饥国乱的图景展现在我们面前。至于诗题为《雨无正》，正文中不见此三字，不合《诗经》诗题体例，不知从何而来。《毛诗序》说：“《雨无正》，大夫刺幽王也。雨，自上下者也，众多如雨，而非所以为政也。”朱熹《诗集传》引刘元城云：“《韩诗》有《雨无极》篇，《序》：云‘《雨无极》，正大夫刺幽王也。’至其诗之文，则比《毛诗》篇首多‘雨无其极，伤我稼穑’八字。”或说“雨无正”为“周无正”之误。欧阳修、姚际恒则认为诗题可能有误，只能采取阙疑的态度，不必强论。

浩浩昊天[1]，	浩渺广阔的上天，
不骏其德[2]。	恩德不常降人间。
降丧饥馑[3]，	降下饥荒和死亡，
斩伐四国[4]。	四方百姓遭残伤。
旻天疾威[5]，	上天无情施暴虐，
弗虑弗图[6]。	不加考虑不思量。
舍彼有罪[7]，	有罪之人让他亡，
既伏其辜[8]。	认罪伏法理应当。

若此无罪，　　为何让那没罪人，
沦胥以铺[9]。　　个个连连遭祸殃。

【注释】

[1]浩浩：广大貌。昊天：皇天。昊，广大之意。

[2]骏：长，经常。

[3]降丧饥馑：此言上天降下了死亡与饥荒。丧，死亡。《毛传》："谷不熟曰饥，蔬不熟曰馑。"

[4]斩伐：残害，摧残。

[5]旻（mín）天：当作"昊天"。疾威：暴虐。

[6]虑、图：二字同义，都是考虑、谋划的意思。

[7]舍：舍弃。

[8]伏：伏法。

[9]沦：陷。胥：相。铺：通"痡"，病，痛苦。

周宗既灭[1]，　　西周镐京将沦丧，
靡所止戾[2]。　　无处栖止身流浪。
正大夫离居[3]，　　正大夫们离京城，

莫知我勚[4]。	没人知我辛劳况。
三事大夫[5]，	司徒司马和司空，
莫肯夙夜。	不肯日夜为国忙。
邦君诸侯[6]，	各国诸侯一个样，
莫肯朝夕。	不肯早晚尽力量。
庶曰式臧[7]，	本望周王能为善，
覆出为恶[8]。	反而作恶更荒唐。

【注释】

[1]周宗：指周的宗室。一说“周宗”当作“宗周”，指西周镐京。既灭：已灭。或说“既”当作“即”，即灭，将灭。

[2]靡所止戾：无处定居。靡，无。戾，定。

[3]正大夫：指六官之长。天子六卿，即太宰、司徒、宗伯、司马、司空、司寇，皆上大夫。离居：离开王都而散居。

[4]勚（yì）：劳苦。

[5]三事大夫：指三公，即司徒、司空、司马。

[6]邦君：邦国之君，即诸侯。

[7]庶：幸，希望。曰、式：皆语气词。臧：善。

[8]覆：反。

如何昊天，敢问老天是何故，
辟言不信[1]。法纪忠言王不听。
如彼行迈[2]，像那四方远行者，
则靡所臻[3]。没有目标无止定。
凡百君子，朝中群臣众君子，
各敬尔身[4]。小心谨慎应自重。
胡不相畏[5]，为何不存敬畏心，
不畏于天？难道不知畏天命？

【注释】

[1]辟言：合法度之言。《毛传》：“辟，法也。”

[2]行迈：远行。

[3]则靡所臻：不知何处是目的地。臻，至。

[4]敬：戒慎。

[5]畏：敬畏。

戎成不退[1]，犬戎大祸尚未退，

饥成不遂[2]。	饥荒连绵不止息。
曾我暬御[3]，	只有周王侍御臣，
憯憯日瘁[4]。	日日忧伤身憔悴。
凡百君子，	朝中群臣众君子，
莫肯用讯[5]。	不肯进言怕得罪。
听言则答[6]，	君王只爱听好话，
谮言则退[7]。	听到谏言就斥退。

【注释】

[1]戎：指犬戎。不退：指犬戎没有退兵。

[2]遂：终止。

[3]曾：则。暬（xiè）御：近侍之臣。暬，近。

[4]憯憯（cǎn）：忧伤貌。瘁：或作“悴”，即憔悴。

[5]讯：当从《鲁诗》作“谇”，告。指众在位者皆不肯把戎事和饥馑告王。

[6]听言：顺从动听之言。答：《鲁诗》作“对”，进也。

[7]谮言：谮毁之言，谗言。以上二句，《毛传》：“以言进退人也。”

哀哉不能言[1]，	可悲有话不能言，
匪舌是出[2]，	不是嘴笨舌头短，
维躬是瘁[3]。	话一出口成灾难。
哿矣能言[4]，	那些得意能言者，
巧言如流[5]，	巧言滔滔水连天，
俾躬处休[6]。	身享厚禄做高官。

【注释】

[1]不能言：指不会巧言善辩的人。

[2]匪：非，不是。

[3]维：是。躬：体，自身。瘁：病。

[4]哿（gě）：乐。

[5]巧言如流：《毛传》：“巧言从俗，如水流转。”巧言，指花言巧语。

[6]休：美好。指处于高官厚禄的境地。

维曰于仕[1]，	有人劝我去做官，
孔棘且殆[2]。	荆棘遍地行路难。

云不可使[3]，	如果政令不遵从，
得罪于天子。	就会冒犯天子颜。
亦云可使，	倘若一味听使唤，
怨及朋友。	定要招致朋友怨。

【注释】

[1]维：虽。于：往。仕：做官。

[2]孔：甚。棘：紧急，急迫。一说紧张。殆：危险。

[3]云：所谓。不可使：不可听从。

谓尔迁于王都[1]，	劝你迁回到王都，
曰予未有室家[2]。	却说那里没屋住。
鼠思泣血[3]，	忧思泪尽而泣血，
无言不疾[4]。	没有一言不愤怒。
昔尔出居[5]，	从前你们离王都，
谁从作尔室[6]？	谁造房屋给你住？

【注释】

[1]谓：说。尔：指正大夫等离居者。迁：迁回。王都：指西都镐

京。朱熹《诗集传》曰：“告去者使复还于王都。”

[2]室家：房屋家业。

[3]鼠：忧伤。思：语助词。泣血：泣尽而继之以血。形容极度忧伤。

[4]疾：痛疾。

[5]出居：离居，指逃离西京之时。

[6]谁从作尔室：这是诗人劝离居的大夫迁回西都时反问的话。朱熹《诗集传》曰：“故诘之曰：‘昔尔之去也，谁为尔作室者，而今以是辞我哉？’”

小旻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周幽王不能采纳善谋的诗。《毛诗序》说：“《小旻》，大夫刺幽王也。”朱熹《诗集传》说：“大夫以王惑于邪谋，不能断以从善，而作此诗。”以此可见作者大约是一位具有政治远见而无实权的官吏。他看到了幽王的昏庸，幽王实行的邪僻政策已把国家引到了灭亡的边缘，因而作诗以示警。诗人对现实既痛心又恐惧，发自内心地唱出了“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千古名句。此诗主题鲜明，全诗都在批判“谋犹回遹”，即谋略邪僻。除了大段地说理议论，末章用了几个形象而贴切的比喻，从暴虎、冯河仅危害一身，比喻政策邪僻将祸及国家；以临深渊、履薄冰比喻自己对国家将亡的战战兢兢的恐惧。

感情真挚，语言生动形象，是一首感人的好诗。

旻天疾威[1]，	上天肆虐逞威风，
敷于下土[2]。	人间撒遍灾难种。
谋犹回遹[3]，	歪门邪道坏策略，
何日斯沮[4]？	何日结束何时终？
谋臧不从[5]，	好的谋略你不听，
不臧覆用[6]。	坏的主意反采用。
我视谋犹，	我看如今这政策，
亦孔之邛[7]。	存在很大的弊病。

【注释】

[1]旻（mín）天：皇天，上天。暗指周幽王。疾威：暴虐。

[2]敷：布。下土：指天下。

[3]谋犹：谋略。回遹（yù）：邪僻。

[4]斯：语助词。沮（jǔ）：止。

[5]臧：善。

[6]覆：反。

[7]孔：很。邛（qióng）：病。

潝潝訿訿[1]，	说好道坏论不休，
亦孔之哀。	让人悲哀让人愁。
谋之其臧，	好的建议一提出，
则具是违。	无人采纳反拦阻。
谋之不臧，	坏的主张提出来，
则具是依。	一一采纳不更改。
我视谋犹，	我看如今这政策，
伊于胡底[2]。	国家要成啥状态。

【注释】

[1]潝潝（xī）：低声附和的样子。訿訿（zǐ）：诋毁，诽谤。

[2]伊：语助词。于：向。胡：何。厎（zhǐ）：至。

我龟既厌[1]，	灵龟占卜已厌烦，
不我告犹。	是吉是凶不显现。
谋夫孔多[2]，	只因谋士人太多，
是用不集[3]。	众说纷纭没法办。

发言盈庭，	你说我讲声满堂，
谁敢执其咎？	谁敢来把责任担？
如匪行迈谋[4]，	如同询问行路人，
是用不得于道。	要得正道难又难。

【注释】

[1]龟：龟甲，古人以它占卜吉凶。厌：厌烦。

[2]谋夫：出谋划策的人。

[3]是用：因此。不集：不成，不就。

[4]匪：通“彼”。行迈：行路。

哀哉为犹[1]，	可叹当政划策者，
匪先民是程[2]，	不学古代众圣贤，
匪大犹是经[3]。	不从正道路走偏。
维迩言是听[4]，	只听无识浅陋言，
维迩言是争。	还要为此争长短。
如彼筑室于道谋，	好比建房问路人，
是用不溃于成[5]。	房子何时能盖完。

【注释】

[1]为：掌握，制定。犹：谋。

[2]匪：同“非”。先民：古人。程：效法。

[3]大犹：大道，正道。经：行。

[4]迩言：肤浅无远见的话。

[5]溃：通“遂”，达到。

国虽靡止[1]，	治国主张虽不同，
或圣或否[2]。	也有错误和圣明。
民虽靡膴[3]，	民众虽然没定则，
或哲或谋，	哲人谋士在其中，
或肃或艾[4]。	还有干才和能人。
如彼泉流，	弃才如同泉水流，
无沦胥以败[5]。	国家衰败无止休。

【注释】

[1]国：指治国的主张。靡止：不止。这里指主张不一致。

[2]否（pǐ）：坏，愚蠢。

[3]靡朊（hū）：没有法则。

[4]肃：恭敬。艾：同“乂”（yì），治理。

[5]无：语助词。沦胥：相率。

不敢暴虎[1]，	不敢空手打老虎，
不敢冯河[2]。	不敢徒步把河渡。
人知其一，	人们只知这道理，
莫知其他。	其他事情就糊涂。
战战兢兢[3]，	战战兢兢为国忧，
如临深渊，	如临深渊快回头，
如履薄冰。	如踏薄冰把脚收。

【注释】

[1]暴虎：徒手打虎。

[2]冯（píng）河：徒步渡河。

[3]战战：恐惧的样子。兢兢：小心谨慎的样子。

小宛

【题解】

此诗主题有多种说法。《毛诗序》说：“《小宛》，大夫刺幽王也。”朱熹驳斥说：“此诗之辞最为明白，而意极恳至。说者必欲为刺王之言，故其说穿凿破碎，无理尤甚。”他认为“此大夫遭时之乱，而兄弟相戒以免祸之诗”。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认为“《小宛》，贤者自箴也”。我们认为朱说比较切合诗意。这篇诗主要表达的是，处于动乱时代，兄弟互相警戒，免遭祸患。首章以斑鸠起兴，兴中有比。以小斑鸠高飞比喻弟弟人小却有大志，因此哥哥为其忧心，难以入眠，既怀念祖先，又思念父母。第二章告诫弟弟饮酒、处事要有节制，要“各敬尔仪”。第三章以采菽和蜾蠃负子为喻，告诫弟弟要教育好自己的孩子。第四章以鹡鸰终日飞鸣为例，勉励弟弟夙兴夜寐，努力奋进。第五章以食肉的桑扈鸟现在只能吃粟，比喻现实反常，有可能会遭遇牢狱之灾。最后一章，以鸟之集木、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告诫生活在乱世的人要小心谨慎，以免遭受祸殃。全诗章节内容跌宕起伏，跳跃很大，又多用比兴，所以较难理解。

宛彼鸣鸠[1]，	那个小小斑鸠鸟，
翰飞戾天[2]。	一飞高翔在云天。
我心忧伤，	忧伤满心不能眠，
念昔先人[3]。	怀念已故我祖先。
明发不寐[4]，	直到黎明难入睡，
有怀二人[5]。	又把父母来思念。

【注释】

[1]宛：小貌。或以为短尾貌。鸣鸠：又名鶌鸠、鹘鸼。似山鹊而小，短尾，青黑色，善鸣。一说斑鸠。

[2]翰：高。戾：“厉”的假借字，附。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戾者，厉之假借。厉天，犹俗云摩天耳。”

[3]先人：祖先。

[4]明发：二字同义，都是醒的意思。《广雅·释诂》：“明、觉，发也。”

[5]二人：指父母。朱熹《诗集传》：“二人，父母也。”

人之齐圣[1]，	假如你是聪敏人，
饮酒温克[2]。	即使醉酒也温蕴。
彼昏不知[3]，	那些糊涂无知人，
壹醉日富[4]。	日醉一日醉更甚。
各敬尔仪[5]，	请你戒慎重威仪，
天命不又[6]。	天恩不会再降临。

【注释】

[1]齐：敏捷。圣：明智。

[2]饮酒温克：《郑笺》："饮酒虽醉，犹能温藉自持以胜。"温，"蕴"的假借字，蕴藉、含蓄之意。克，自我克制。

[3]昏：愚昧。不知：愚昧无知的人。

[4]壹：语助词。一说专一。富：多，盛。指饮食更多。

[5]敬：通"儆"，警戒，戒慎。仪：威仪。

[6]又：复，再。

中原有菽[1]，	原野生长大豆苗，
庶民采之。	百姓采摘以充饥。
螟蛉有子[2]，	青虫桑叶产了子，
蜾蠃负之[3]。	细腰马蜂背洞里。
教诲尔子，	教诲自己的孩子，
式榖似之[4]。	继承祖德一如己。

【注释】

[1]中原：即"原中"，田野中。菽：大豆，这里指豆叶，即藿。

[2]螟蛉：桑叶上的小青虫。

[3]蜾蠃（guǒ luǒ）：土蜂的一种，又叫细腰蜂、寄生蜂。古人以为蜾蠃养育螟蛉成为己子。故称养子为"螟蛉子"。

[4]式：发语词，或训“用”。榖：善。似：“嗣”之借字，继承，继嗣。

题彼脊令[1]，	看那空中鹡鸰鸟，
载飞载鸣。	一边飞翔一边鸣。
我日斯迈[2]，	天天远行我服役，
而月斯征[3]。	月月奔波你出征。
夙兴夜寐，	早起晚睡努力干，
毋忝尔所生[4]。	不要辱没父母名。

【注释】

[1]题：视，看。朱熹《诗集传》：“题，视也。”脊令：一种小鸟。古代以脊令比兄弟。如《小雅·常棣》：“脊令在原，兄弟急难。”

[2]斯：语助词。迈：行，指远行，行役。

[3]而：你，指兄弟。

[4]忝：辱没，有愧于。尔所生：尔所由生，指父母。

交交桑扈[1]，	交交啼叫食肉鸟，
率场啄粟[2]。	沿着谷场啄粟米。

哀我填寡[3]，	可怜我贫且生病，
宜岸宜狱[4]。	还恐被关入牢狱。
握粟出卜[5]，	抓把小米去占卜，
自何能穀[6]？	怎能有个好结局？

【注释】

[1]交交：《毛传》："小貌。"一说鸟鸣声。桑扈：鸟名，又名窃脂，似鸽而小。

[2]率：循，沿着。场：指晒谷场。

[3]填寡：穷苦寡财的人。填，"瘨"之假借，病。

[4]宜：殆，恐怕。岸：又作"犴"，古以为"犴""狱"是不同级别的牢狱。《释文》："乡亭之系曰犴，朝廷曰狱。"这里泛指监狱。

[5]握粟出卜：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此有二义：一谓以粟祀神，一谓以粟酬卜。"卜，占卜。

[6]自：从。何：什么办法。穀：善，吉利。

温温恭人[1]，	温厚谦恭守礼人，
如集于木[2]。	就像站在高树上。
惴惴小心[3]，	惴惴不安向下望，

如临于谷。　　如同身临深谷旁。

战战兢兢，　　战战兢兢小心行，

如履薄冰。　　如踏薄冰恐沦丧。

【注释】

[1]温温：和柔貌。恭人：恭谨守礼的人。

[2]如集于木：如鸟之集于树木，惧怕坠落。

[3]惴惴：恐惧戒慎貌。

小弁

【题解】

这是遭受弃逐的儿子抒发忧伤哀怨之情的诗篇。这位遭弃逐的儿子是谁呢？朱熹《诗集传》说：“幽王娶于申，生太子宜臼。后得褒姒而惑之，生子伯服。信其谗，黜申后，逐宜臼，而宜臼作此以自怨也。”这里说遭弃逐的人就是幽王的太子宜臼。方玉润《诗经原始》也说是“宜臼自伤被废也”。但王先谦认为被逐的儿子是伯奇，其《诗三家义集疏》说：“鲁说曰：‘《小弁》，《小雅》之篇，伯奇之诗也。伯奇仁人，而父虐之，故作《小弁》之诗。”伯奇是周宣王时名臣尹吉甫的儿子，他生性至孝，由于后母进谗言，被父亲虐待弃逐。根据《毛诗序》：“《小弁》，刺幽王也。”《毛传》：“幽王取申女，生大子宜臼。又说褒姒，生子伯服，立以为后，而放宜臼，将杀之。”此诗的主

人公当为宜臼。此诗运用大量的比兴之法，布局精巧，比喻贴切。抒发哀怨之意，如泣如诉，沉痛迫切。情感万回千转，感人至深，在三百篇中亦属优秀篇章。

弁彼鸒斯[1]，	那些快乐黑乌鸦，
归飞提提[2]。	成群安闲飞回窝。
民莫不穀[3]，	人家个个都幸福，
我独于罹[4]。	只我独自遭灾祸。
何辜于天[5]？	我有何事得罪天？
我罪伊何[6]？	到底又有何罪过？
心之忧矣，	心里忧伤说不尽，
云如之何[7]！	不知对此可奈何！

【注释】

[1]弁（pán）彼：即“弁弁”，快乐貌。鸒（yù）：鸟名，又名卑居，乌鸦之一种。斯：语气词，犹“兮”。

[2]提提（shí）：群飞貌。

[3]民：人们。穀：善。生活美满。

[4]罹：忧患。

[5]辜：罪。

[6]伊：是。

[7]云：语气词。如之何：怎么办。

踧踧周道[1]，	本是平坦的大道，
鞫为茂草[2]。	如今长满繁茂草。
我心忧伤，	忧伤满心难排遣，
惄焉如捣[3]。	痛苦不堪如杵捣。
假寐永叹[4]，	和衣躺下唯长叹，
维忧用老[5]。	忧伤使人渐衰老。
心之忧矣[6]，	心里忧愁无处诉，
疢如疾首。	头痛使人难忍受。

【注释】

[1]踧踧（dí）：平坦貌。《说文》："踧踧，行平易也。"周道：大道。

[2]鞫（jú）：阻塞，充塞。

[3]惄（nì）焉：忧思貌。如捣：即"如杵捣之"，形容心中忐忑不安。

[4]假寐：和衣而眠。永叹：长叹。

[5]维：发语词。用：以。

[6]疢（chèn）：本指热病，此处泛指烦恼忧愁。疢首：即“首疢”，头痛病。因心中烦乱而头痛。

维桑与梓[1]，

必恭敬止[2]。

靡瞻匪父[3]，

靡依匪母。

不属于毛[4]，

不罹于里[5]。

天之生我，

我辰安在[6]？

屋旁桑梓爹娘种，

看到桑梓心恭敬。

没人对父不尊重，

没人对母不依从。

而今不能见爹面，

不能依偎娘身边。

上天既然生了我，

我的时运何时转？

【注释】

[1]维：发语词。桑与梓：桑树和梓树。这是古代住宅周围常种的树木。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怀父母，睹其树因思其人也。至后世，以桑梓为故里之称。”

[2]恭敬：桑梓为父母所种的树木，因而望桑梓而恭敬之。

[3]靡：无。瞻：敬仰。

[4]属（zhǔ）：连属。毛：指衣的表面。以表比父。

[5]罹：一作“离”，或读为“丽”，即附着。里：指衣之里子。一说此是以裘为喻，言自己与父母，就像裘皮的表里相连一样。

[6]辰：时，命运。

菀彼柳斯[1]，	在那繁茂柳丛中，
鸣蜩嘒嘒[2]。	蝉儿嘒嘒不停鸣。
有漼者渊[3]，	在那深深潭水边，
萑苇淠淠[4]。	芦苇茂密又繁盛。
譬彼舟流[5]，	我像水中的小船，
不知所届[6]。	不知飘到何处停。
心之忧矣，	忧伤缠绕我心灵，
不遑假寐[7]。	闭眼歇歇不可能。

【注释】

[1]菀（yù）彼：即“菀菀”，茂盛貌。

[2]嘒嘒（huì）：蝉鸣声。

[3]有漼（cuǐ）：犹“漼漼”，水深貌。

[4]萑（huán）苇：芦苇。淠淠（pèi）：草木繁密茂盛状。

[5]舟流：指舟船漂流水上。陈奂《诗毛氏传疏》："喻太子放逐。"

[6]届：至，归宿。

[7]不遑：无暇，顾不得。

鹿斯之奔[1]，	野鹿奔跑寻鹿群，
维足伎伎[2]。	四蹄轻快又舒展。
雉之朝雊[3]，	野鸡清晨啼不停，
尚求其雌。	为了追求其伙伴。
譬彼坏木[4]，	一株病树长了瘤，
疾用无枝[5]。	枝叶凋零都枯干。
心之忧矣，	内心忧愁无时了，
宁莫之知[6]？	无人知道我孤单？

【注释】

[1]斯：语助词。奔：奔跑，这里指奔从其群。或以为有求偶意。

[2]伎伎（qí）：舒展貌。《毛传》："伎伎，舒貌。谓鹿之奔走，其足伎伎然舒也。"

[3]雊（gòu）：雉鸣声。

[4]坏木：病木。指树木多瘤无枝。

[5]疾：病。用：因。

[6]宁：曾，却。

相彼投兔[1]，	看人追捕那野兔，
尚或先之[2]。	尚且有人去解放。
行有死人[3]，	看那路上有死尸，
尚或墐之[4]。	也还有人将他葬。
君子秉心[5]，	那人存心却不良，
维其忍之[6]。	竟然残忍将我伤。
心之忧矣，	心里忧愁说不尽，
涕既陨之[7]。	不由眼泪往下淌。

【注释】

[1]相：看，视。投：掩捕。

[2]先：驱走。《郑笺》：“视彼人将掩兔，尚有先驱走之者。”

[3]行：道路。

[4]墐（jìn）：路边的坟堆。此处指掩埋。《毛传》："墐，路冢。"《郑笺》："道中有死人，尚有覆掩之成其墐者。"

[5]秉心：居心，存心。

[6]忍：忍心，狠心。

[7]陨：落，坠。

君子信谗，	君子喜欢听谗言，
如或酬之[1]。	像喝敬酒心舒坦。
君子不惠[2]，	君子对人没恩惠，
不舒究之[3]。	听到谗言不查看。
伐木掎矣[4]，	砍树用绳拉树梢，
析薪扡矣[5]。	劈柴看准木柴纹。
舍彼有罪，	放过造谣生事者，
予之佗矣[6]！	却把罪名加我身。

【注释】

[1]酬：敬酒。此言"君子"喜欢听信谗言，如同接受别人敬的酒。

[2]惠：恩惠。

[3]不舒究之：意谓君子不徐徐地考察事情的真相。舒，徐缓。究，

考察，追究。

[4]掎（jǐ）：牵引。此指伐树时，用绳拉住树梢，使砍后的树向指定的方向倒下。

[5]析薪：劈柴。扡（chǐ）：顺着木的纹理劈薪柴。

[6]舍彼有罪，予之佗（tuó）矣：意谓把有罪的人放过，而把罪责加在我头上。舍，舍免。予，我。佗，加。

莫高匪山，	高大险峻才是山，
莫浚匪泉[1]。	水深清冽才是泉。
君子无易由言[2]，	君子休要轻易言，
耳属于垣[3]。	墙外有人附耳探。
无逝我梁[4]，	不要去我的鱼梁，
无发我笱[5]。	不要打开鱼篓看。
我躬不阅[6]，	我身尚不被容纳，
遑恤我后[7]！	哪顾以后事变迁！

【注释】

[1]莫高匪山，莫浚匪泉：是说山高泉深，莫能穷测，以喻人心之险犹如山川。浚，深。莫，不。匪，非。

[2]易：轻易。由：于。

[3]属（zhǔ）：附着。垣：墙。即隔墙有耳之意。

[4]无：不要。逝：往。梁：捕鱼的石堰。

[5]发：打开。笱（gǒu）：竹鱼篓。

[6]躬：自身。阅：收容。

[7]遑：何暇。恤：忧。

巧言

【题解】

这是讽刺统治者听信谗言而导致国家混乱的诗。《毛诗序》说："《巧言》，刺幽王也。大夫伤于谗，故作是诗。"对《序》所言"刺幽王"，方玉润认为"不足信"。从诗的内容看，作者肯定是受到谗言伤害抑郁不得志的官吏，但讽刺的对象是否是周幽王确实很难断定。"巧言"一般指阿谀奉承、虚伪不实的言论，从古至今，人们都讨厌巧言之徒，因"巧言"大可危害国家，小可伤害个人，使黑白颠倒，是非难辨。因此要善于识别谗人和谗言。在今天，读这首诗也是有借鉴意义的。

悠悠昊天，	悠悠苍天听我诉，
曰父母且[1]。	我们把你当父母。

无罪无辜，　　我们没罪没过错，

乱如此幠[2]。　　为啥大乱要当头。

昊天已威[3]，　　老天肆虐太可怕，

予慎无罪[4]。　　我们确实无罪过。

昊天泰幠，　　老天施威太过度，

予慎无辜。　　我们确实很无辜。

【注释】

[1]且：语尾助词。

[2]幠（hū）：大。

[3]已：甚。威：肆虐。

[4]慎：诚，确实。

乱之初生，　　当初祸乱刚发生，

僭始既涵[1]。　　因对谗言太宽容。

乱之又生，　　祸乱再次又出现，

君子信谗。　　还因君王信谗言。

君子如怒，　　君王如果发了怒，

乱庶遄沮[2]。　　祸乱马上能消除。

君子如祉[3]，	君王喜用贤人言，
乱庶遄已。	祸乱立刻能止住。

【注释】

[1]僭：同“谮”，说人坏话。涵：宽容。

[2]庶：庶几，差不多。遄（chuán）：快。沮（jǔ）：制止。

[3]祉（zhǐ）：喜。《毛传》：“祉，福。”陈奂《诗毛氏传疏》：“福亦喜也。”此指喜用贤人之言。

君子屡盟[1]，	君王屡次结盟信，
乱是用长。	祸乱因此无穷尽。
君子信盗[2]，	君王轻信窃国盗，
乱是用暴[3]。	祸乱因此更凶暴。
盗言孔甘[4]，	谗人说话如蜜甜，
乱是用餤[5]。	祸乱因此更增添。
匪其止共[6]，	谗人非礼不尽职，
维王之邛[7]。	君王病根永不断。

【注释】

[1]盟：结盟，盟誓。此指周王与诸侯多次达成盟约。盟多则无信。

[2]盗：指谗人。

[3]暴：厉害，严重。

[4]孔甘：很甜蜜。

[5]餤（tán）：本义为进食，引申为加剧。

[6]止：达到。共：通“恭”，忠于职守。

[7]维：为。邛（qióng）：病。

奕奕寝庙[1]，	宫殿宗庙多巍峨，
君子作之。	都是先王建造的。
秩秩大猷[2]，	典章制度多完善，
圣人莫之[3]。	都是圣人制定的。
他人有心，	谗人内心怎么想，
予忖度之。	我是能够猜中的。
跃跃毚兔[4]，	狡兔虽然跑得快，
遇犬获之。	遇到猎犬把它逮。

【注释】

[1]奕奕（yì）：高大的样子。

[2]秩秩：宏伟的样子。大猷：治国的大道，指国家的典章制度等。

[3]莫：通“谟”，谋划，制定。

[4]毚（chán）兔：狡兔。这里比喻谗人。

荏染柔木[1]，	柔软坚韧好树木，
君子树之。	这是君子栽种的。
往来行言[2]，	道听途说的流言，
心焉数之[3]。	内心是能辨别的。
蛇蛇硕言[4]，	那些浅薄骗人话，
出自口矣。	谗人口中出来的。
巧言如簧，	花言巧语声如簧，
颜之厚矣。	脸皮太厚没人样。

【注释】

[1]荏（rěn）染：柔弱的样子。

[2]行言：道听途说的话。

[3]数：辨别。

[4]蛇蛇（yí）：浅薄而说大话的样子。

彼何人斯？	那是一个什么人？
居河之麋[1]。	住在大河水岸边。
无拳无勇[2]，	既无才能又无勇，
职为乱阶[3]。	只是祸乱总根源。
既微且尰[4]，	腿烂脚肿你自找，
尔勇伊何？	你的勇气哪去了？
为犹将多，	诈谋诡计真是多，
尔居徒几何[5]？	你的同伙有几何？

【注释】

[1]麋："湄"的假借字，《鲁诗》作"湄"。水边。《毛传》："水草交谓之麋。"《尔雅》："水草交为湄。"《毛传》本此。

[2]拳：勇力。

[3]职为乱阶：《毛传》："职，主也。此人主为乱作阶，言乱由之来也。"

[4]微：《毛传》："骭疡为微，肿足为尰。"骭，脚胫。尰（zhǒng）：脚肿病。此指小腿生疮，脚浮肿的病。

[5]居：语助词。徒：党徒，同伙。几何：多少。

何人斯

【题解】

《毛诗序》说："《何人斯》，苏公刺暴公也。暴公为卿士而谮苏公焉，故苏公作是诗以绝之。"后世学者多从此说，朱熹《诗集传》也作此解，但后来对此产生怀疑，在《诗序辩说》中指出："此诗中只有'暴'字而无'公'字及'苏公'字，不知《序》何所据而得此事也？"方玉润《诗经原始》又反驳说："然诗中只有'暴'字而无'苏'字，……愚谓《小序》虽伪，其来已久，此等证据，或有所传，今亦不必过为深考。且刺暴公，则只可明题'暴'字，安能更有'苏'字？"似同意《诗序》之说。但又进一步发挥说："盖此诗不徒为暴公发，乃专斥依附暴公权势而倾苏公之人耳。"此说比较符合诗意。暴公和苏公都是周王卿士，苏地和暴地接壤，二人发生了矛盾，苏公写了这首绝交诗。至于暴公、苏公其人，历史典籍也有记载，如《淮南子》《左传》都有苏、暴姓氏高官的记载，但确指何人，无可考。也有人认为这是讲一对恋人，一方背叛而受到对方指责的诗。

彼何人斯？	那人是个什么人？
其心孔艰[1]，	心肠阴险藏得深。
胡逝我梁[2]，	为何曾过门前桥，
不入我门？	却不进入我家门？

伊谁云从[3]？	他跟从的是何人？
维暴之云[4]。	只听暴公之所云。

【注释】

[1]孔艰：艰深难测。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谓其心深而甚难察。"

[2]胡：何，为什么。逝：往。

[3]伊：发语词。云：犹"是"。

[4]暴：指暴公。

二人从行[1]，	你我两人曾相行，
谁为此祸[2]？	是谁嫁祸于我身？
胡逝我梁，	为何曾过门前桥，
不入唁我[3]？	不入我门来慰问？
始者不如今[4]，	当初并非这个样，
云不我可[5]。	如今看我眼不顺。

【注释】

[1]二人从行：二人相随而行。指暴公和他的朋友。

[2]谁：一说训“何”。为：造成，构成。祸：《郑笺》：“女相随而行见王，谁作我是祸乎？时苏公以得谴让也。”二人相随而行，苏公受到周王的责备，认为是暴公进了谗言而得祸。

[3]唁：慰问遭遇不幸者。

[4]始者：犹“昔者”，往日。

[5]可：嘉许。

彼何人斯？	那人是个什么人？
胡逝我陈[1]？	为何来我庭前道？
我闻其声，	听到他的说话声，
不见其身。	他的身影没看到。
不愧于人[2]？	难道不知愧对人？
不畏于天？	难道不知畏天神？

【注释】

[1]陈：堂下至院门的甬道。

[2]愧：羞愧。

彼何人斯？	那人是个什么人？
	他的行为像疾风。

其为飘风[1]。

胡不自北？	为何不从北边来？
胡不自南？	为何不从南边来？
胡逝我梁？	为何曾来我家桥？
祇搅人心[2]。	搅动我心不安宁。

【注释】

[1]飘风：暴风，疾风。

[2]祇（zhǐ）：适，正。

尔之安行[1]，	当你慢慢行走时，
亦不遑舍[2]；	也不抽空到我家；
尔之亟行[3]，	在你急忙赶路时，
遑脂尔车[4]？	怎会停车把油加？
壹者之来[5]，	如果你能来一次，
云何其盱[6]？	对你会有何伤害？

【注释】

[1]尔：指暴公。安行：徐行，缓行。

[2]不遑：不暇，顾不得。舍：停车休息。

[3]亟行：疾行。

[4]脂：或训“油脂”，指给车膏油。

[5]壹者之来：来我家一次。

[6]盱（xū）：病。《毛传》：“盱，病也。”

尔还而入[1]，	返程时候进我家，
我心易也[2]；	我心如旧仍欢喜；
还而不入，	返程不入我家门，
否难知也[3]。	你的用心难知悉。
壹者之来，	如果你能来一次，
俾我祇也[4]。	也使我心很安逸。

【注释】

[1]还：返回。指暴公从朝廷回来。

[2]易：通“怿”，喜悦。

[3]否难知：即“难知”。否，语助词。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今按：否犹不也，盖语助词，‘否难知’言难知也。诗盖谓还而不入，则其情叵测难知。”

[4]祇：安定。

伯氏吹埙[1]，	大哥平日爱吹埙，
仲氏吹篪[2]。	二哥吹篪来合音。
及尔如贯[3]，	你我本如一线穿，
谅不我知[4]。	竟然不知我的心。
出此三物[5]，	拿出祭品猪犬鸡，
以诅尔斯[6]。	请求神灵判是非。

【注释】

[1]伯：大哥。埙：吹奏乐器之一种。或陶制，或石制，外形如鹅卵，六孔。

[2]仲：二哥，老二。伯仲，比喻兄弟。篪（chí）：吹奏乐器，用竹管制成，六孔、八孔不一。

[3]及：与。贯：言如绳之贯物，表示连属在一起。

[4]谅：诚，信。或以为“竟”。知：相契，相友爱。

[5]三物：盟诅所用的牺牲，指鸡、犬、豕。

[6]诅：诅盟，誓约。《毛传》：“民不相信则盟诅之，君以豕，臣以犬，民以鸡。”《孔疏》：“若实不谮者，则当共出豕、犬、

鸡之三物，以诅盟尔之此事，使谗否有决，令我不疑，当还与汝相亲，不欲长怨故也。”

为鬼为蜮[1]，	为鬼为蜮害人精，
则不可得。	人们不见你踪影。
有靦面目[2]，	你的面目本可见，
视人罔极[3]。	却是让人看不清。
作此好歌，	我作这首善意歌，
以极反侧[4]。	深究反复无常人。

【注释】

[1]蜮（yù）：一名短狐，能在水中含沙射人影，又名射影、射工。

[2]靦（tiǎn）：面目可见貌。一说惭愧貌。

[3]视：“示”之借字。罔极：无极。无有极已之时。

[4]极：穷极，深究。

巷伯

【题解】

这是寺人（阉人）孟子遭人谗毁而写的一首发泄心中怨愤的诗。诗中把谗人巧言善辩，搬弄是非的形象刻画得惟妙惟肖，对害人者进行了无情的诅咒，对小人得志、好人受诬的不合理社会现象表示了强烈不满。读此诗，不禁使人想到屈原、岳飞等因谗遭害的仁人志士，千载之下，仍让人扼腕。可见进谗者对社会危害之大。因此，我们一定要善辨是非，特别是执政者，不要轻信谗言，这样才能形成宽松的社会氛围。

萋兮斐兮[1]，	各种花纹多鲜明，
成是贝锦[2]。	织成多彩贝纹锦。
彼谮人者[3]，	那个造谣害人者，
亦已大甚[4]！	心肠实在太凶狠。

【注释】

[1]萋、斐（fēi）：花纹交错的样子。

[2]贝锦：贝壳花纹的锦缎。

[3]谮（zèn）人：诬陷别人的人。

[4]大：同“太”。

哆兮侈兮[1]，	咧开嘴如簸箕大，
成是南箕[2]。	如同箕星南天挂。

彼谮人者，　　那个造谣害人者，

谁适与谋[3]？　　是谁给他做谋划？

【注释】

[1]哆（chǐ）：张口的样子。侈：大。

[2]南箕：南方天空的箕星。古人认为箕星出现要有口舌是非，以此比喻进谗的人。

[3]适：往。谋：谋划，计议。

缉缉翩翩[1]，　　花言巧语叽叽呱，

谋欲谮人。　　心想害人说谎话。

慎尔言也[2]，　　劝你说话要当心，

谓尔不信[3]。　　否则没人再相信。

【注释】

[1]缉缉：附耳私语。翩翩（piān）：花言巧语。

[2]尔：指谗人。

[3]信：信实。

捷捷幡幡[1]，　　花言巧语信口编，

谋欲谮言。　　想方设法造谣言。

岂不尔受[2]？　　也许一时受你骗，

既其女迁[3]。　　终会恨你太阴险。

【注释】

[1]捷捷（qiè）：巧言貌。幡幡（fān）：犹“翩翩”。

[2]受：接受，听信谗言。

[3]女：通“汝”，你。迁：转移。指听者转而憎恨造谣者。

骄人好好[1]，　　进谗者得意忘形，

劳人草草[2]。　　被谗者心灰意冷。

苍天苍天，　　老天爷啊把眼睁，

视彼骄人，　　看那谗人多骄横，

矜此劳人[3]。　　多多怜悯被谗人。

【注释】

[1]骄人：指得志的谗人。好好：得意的样子。

[2]劳人：失意的人。这里指被谗者。草草：忧愁的样子。

[3]矜：怜悯。

彼谮人者，	那个造谣生事人，
谁适与谋？	是谁为他出计谋？
取彼谮人，	抓住这个坏家伙，
投畀豺虎[1]。	丢到野外喂豺虎。
豺虎不食，	豺虎嫌他不愿吃，
投畀有北[2]。	扔到北方不毛土。
有北不受，	北方如果不接受，
投畀有昊[3]！	送给老天去发落。

【注释】

[1]投：投掷，丢给。畀（bì）：给予。

[2]有北：北方荒凉寒冷之地。

[3]有昊：昊天。

杨园之道[1]，	一条大路通杨园，
猗于亩丘[2]。	杨园紧靠亩丘边。
寺人孟子[3]，	我是阉人叫孟子，

作为此诗。	是我写作此诗篇。
凡百君子[4]，	诸位大人君子们，
敬而听之。	请您认真听我言。

【注释】

[1]杨园：园名。

[2]猗（yǐ）：通“倚”，依，靠着。亩丘：丘名。

[3]寺人：奄人，如后来的宦官。孟子：寺人的名字，即诗的作者。

[4]凡百：一切，所有的。

谷风

【题解】

此诗有二解：一、怨朋友相弃之诗。《毛诗序》说：“《谷风》，刺幽王也。天下俗薄，朋友道绝焉。”方玉润《诗经原始》也持此说：“《谷风》，伤友道绝也。”“凡人处世，当患难恐惧时，则思朋友；遇安乐无事日，则谢交游。受人大德，转瞬不记；遭人小怨，终生难忘者，比比皆是，而诗固云尔也。”二、弃妇之诗。此诗与《邶风·谷风》合看，主题是一致的，是一位女子被丈夫抛弃而发的幽怨之词，但口吻更为缓和温厚。一、二章言从前患难与共，现在安乐反而遭弃。第三章言丈夫忘大德而记小怨，虽有愤怨，但语气平和，似乎对其夫之爱

还存于心中。看“寘予于怀”之句，作弃妇之诗更符合诗意。

习习谷风[1]，	山谷来风迅又猛，
维风及雨[2]。	铺天盖地雨挟风。
将恐将惧[3]，	回想当初艰难日，
维予与女[4]。	只有你我并肩行。
将安将乐，	如今日子安且乐，
女转弃予[5]。	将我抛弃太无情。

【注释】

[1]习习：连续的风声。谷风：来自山谷的大风。

[2]维：有。

[3]将：方，当。恐、惧：指患难不安的年月。

[4]维予与女：只有我和你相爱。

[5]弃：抛弃。

习习谷风，	山谷来风迅又猛，
维风及颓[1]。	狂风旋风刮不停。
将恐将惧，	回想当初艰难日，

寘予于怀[2]。	把我搂抱在怀中。
将安将乐，	而今日子安且乐，
弃予如遗[3]。	将我抛弃如飘蓬。

【注释】

[1]颓：龙卷风。一说旋风。

[2]寘：即“置”字，放。怀：怀抱之中。

[3]遗：丢弃，忘记。或以为丢弃之物，废品。

习习谷风，	山谷来风迅又猛，
维山崔嵬[1]。	只有高山还高挺。
无草不死，	山上野草全枯死，
无木不萎。	山中树木尽凋零。
忘我大德[2]，	你已忘记我大德，
思我小怨[3]。	只有小怨记心中。

【注释】

[1]崔嵬：山高峻貌。

[2]大德：美德，好处。

[3]小怨：小过错，缺点。

蓼莪

【题解】

这是一首儿子悼念父母的诗。诗人深情地回忆了父母的养育之恩，表达不能报父母深恩于万一的痛苦心情。诗的突出特点是感情浓烈真挚，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尤其是诗的第四章，用“生”“鞠”“拊”“畜”“长”“育”“顾”“复”“腹”九个动词，讲述了父母对儿子的抚育过程，字字含情，声声如泣。后面九个“我”字的连用，使诗的节奏由慢到快，声调由缓到促，更加动人心弦。清人姚际恒评论说：“勾人眼泪全在此无数‘我’字。”（《诗经通论》）方玉润也说：“诗首尾各二章，前用比，后用兴；前说父母劬劳，后说人子不幸，遥遥相对。中间二章，一写无亲之苦，一写育子之艰，备极沉痛，几于一字一泪，可抵一部《孝经》读。”（《诗经原始》）孝敬父母，赡养父母，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时至今日，仍然是必须提倡的社会公德。愿我们都能继承和发扬这一优良传统，使亲情更加浓郁，生活更加美好。

蓼蓼者莪[1]，	从从高大抱娘蒿，
匪莪伊蒿[2]。	不是莪蒿是艾蒿。
哀哀父母，	可怜我的父和母，
生我劬劳[3]。	生我养我多辛劳。

【注释】

[1]蓼蓼（lù）：植物长大的样子。莪（é）：植物名，俗称“抱娘蒿”。

[2]匪莪伊蒿：《孔疏》：“言蓼蓼然长大者，正是莪也，而不精审视之，以为非莪，反谓之维蒿。……以己二亲，今且病亡，身在役中，不得侍养，精神昏乱，故视物不察也。”匪，同“非”。伊，是。

[3]劬（qú）劳：劳累，劳苦。

蓼蓼者莪，	从从高大抱娘蒿，
匪莪伊蔚[1]。	不是莪蒿是牡蒿。
哀哀父母，	可怜我的父和母，
生我劳瘁[2]。	生我养我多辛苦。

【注释】

[1]蔚：蒿的一种，又名“牡蒿”。晒干可烧来驱蚊。

[2]劳瘁（cuì）：劳累。

瓶之罄矣[1]，	小瓶空空没有酒，
维罍之耻[2]。	大缸因此而蒙羞。

鲜民之生[3]，	孤苦无依的人生，
不如死之久矣。	不如早早死掉好。
无父何怙[4]？	没有父亲依靠谁？
无母何恃[5]？	没有母亲咋依靠？
出则衔恤[6]，	离开家门心怀忧，
入则靡至[7]。	进门好像家没到。

【注释】

[1]罄（qìng）：尽，空。器皿中空。

[2]罍（léi）：器具名，大肚小口，用来盛水或酒。以上二句，《郑笺》曰：“瓶小而尽，罍大而盈，言为罍耻者，刺王不使富分贫，众恤寡。”

[3]鲜民：孤独的人。

[4]怙（hù）：依靠。

[5]恃：靠。

[6]衔恤：含忧。

[7]靡至：无所归，没有着落。

父兮生我，	父亲父亲生了我，

母兮鞠我[1]。	母亲母亲哺育我。
拊我畜我[2]，	抚育我啊爱护我，
长我育我。	养我长大教育我。
顾我复我[3]，	照顾我啊挂念我，
出入腹我[4]。	出出入入抱着我。
欲报之德，	想要报答父母恩，
昊天罔极[5]！	恩情如天报不得。

【注释】

[1]鞠（jū）：养育。

[2]拊：抚爱。畜（xù）：爱。

[3]顾：指在家时照顾。复：指出门时不舍离去。

[4]腹：怀抱。

[5]罔：无。极：穷。

南山烈烈[1]，	终南山啊高又高，
飘风发发[2]。	狂风怒吼声啸啸。
民莫不穀[3]，	人人都能养父母，

我独何害[4]！　　独我父母不在了。

【注释】

[1]烈烈：山高峻貌。

[2]飘风：暴风。发发：风疾貌。

[3]穀：善。

[4]何：同“荷”，蒙受。害：祸害。这里指父母死亡。

南山律律[1]，　　终南山啊险又高，

飘风弗弗[2]。　　狂风怒吼声啸啸。

民莫不穀，　　人人都能养父母，

我独不卒[3]！　　独我爹娘等不到。

【注释】

[1]律律：犹“烈烈”。

[2]弗弗：犹“发发”。

[3]不卒：不终，即不能终养父母。

大东

【题解】

对于此诗主题，《毛诗序》说：“《大东》，刺乱也。东国困于役而伤于财，谭大夫作是诗以告病焉。”周时确有谭国，在今山东济南历城区东南，属于东方诸侯国。至于作诗的谭大夫，其人已难考定，从诗的内容看，大约是位天文知识较为丰富的官吏。西周初年，周公东征，平息了武庚、管叔、蔡叔之乱，加强了对东方诸侯国的控制，也加重了赋税和徭役及各个方面的掠夺和搜刮。诗中所写的就是西周中晚期东方各国及各部族受西周惨重盘剥的情形，反映了东方各国的不满情绪。这是一首很有特色的诗。首先它表达的思想内容十分深刻，反映的是大主题、大历史。再者艺术手法有独到之处，交替运用赋、比、兴多种方法，从衣食直至天文地理，想象丰富，联想奇幻，结构巧妙，过渡自然，使此诗显得绚烂多姿。方玉润在《诗经原始》中评论更为精彩，他说：“诗本咏政赋烦重，人民劳苦。入后忽历数天星，豪纵无羁，几不可解。不知此正诗人之情，所谓‘光焰万丈长’也。试思此诗若无后半文字，则东国困敝，纵极写得十分沉痛，亦不过平常歌咏而已，安能如许惊心动魄文字？所以诗贵有声有色，尤贵有兴有致，此兴会之极而欻举者也。然其驱词寓意，亦非漫无纪律者。四章以上将东国愁怨与西人骄奢两两相形，正喻夹写，已极难堪。‘天汉’而下，忽仰头见星，不禁有触于怀，呼天自诉。因杼柚之空，而怨及织女机丝亦不成章；因织女虚机，而怨及牵牛河鼓难驾服箱。不宁唯是，即启明、长庚之分见东西，亦若有所怨及焉，以其徒在天而灿然成行也。于是更南望箕张，北顾斗柄。箕非徒无用，不可以簸扬，反张其舌而若有所噬；斗非徒无益，不可以挹酒浆，反揭其柄而若取乎东。民之困于王者，既若彼其穷；而人之厄于天者，又如此其极。天乎，何其困厄东国若是乎！民情至此咨怨极矣！故不必论其辞之有意义无意义也……此中消息非老于文者不知，即非深乎诗者亦未可与论得失也。倘斤斤然字句间求之，讵能免高叟之

诮欤？后世李白歌行，杜甫长篇，悉脱胎于此，均足以卓立千古。《三百》所以为诗家鼻祖也。”说后世的屈原、李白、杜甫等大诗人均得到《诗经》的影响和滋润，是一点不错的。

有饛簋飧[1]，	簋中饭食盛得满，
有捄棘匕[2]。	酸枣木勺长又弯。
周道如砥[3]，	国道如砥真平坦，
其直如矢[4]。	直通京城箭一般。
君子所履[5]，	贵族大人驾车跑，
小人所视[6]。	平民百姓远处观。
眷言顾之[7]，	回头看那满载车，
潸焉出涕[8]。	辛酸眼泪流不完。

【注释】

[1]饛（méng）：食物盛满貌。簋（guǐ）：古代圆形食器，多为陶制或青铜制。飧（sūn）：泡饭。

[2]有捄（qiú）：犹“捄捄”，曲而长貌。棘匕：用酸枣木制的饭匙。

[3]周道：大道。通向周京城之道。砥：磨刀石，这里作形容词用，言大道像砥石一样平坦。

[4]如矢：形容道之直。

[5]履：行走。

[6]视：注视，看。此言西周统治者将从东方诸侯国搜刮掠夺的财物由此道运于西周，东方人民只有眼睁睁地看着。

[7]眷（juàn）言：眷然，回首貌。

[8]潸焉：流泪貌。

小东大东[1]，	东方各国近和远，
杼柚其空[2]。	织机之布搜刮完。
纠纠葛屦[3]，	寒冷冬天穿葛鞋，
可以履霜[4]。	满地霜雪脚不暖。
佻佻公子[5]，	浅薄轻佻贵家子，
行彼周行[6]。	平坦大道往与还。
既往既来[7]，	来来往往运财物，
使我心疚[8]。	使我心中苦无限。

【注释】

[1]小东大东：离京城远的称大东，近一点的称小东。东，指东方诸侯国，因在西周镐京之东。小、大，指远近言。

[2]杼：织布机的梭子。柚（zhóu）：“轴”之借字，织布机上卷经线的大轴。此代指织布机上的布帛，言东人织布机上的布帛也被西周统治者搜括一空。

[3]纠纠：绳索纠绕貌。葛屦：夏布制的鞋。

[4]可：“何”的假借。履：踩。

[5]佻佻：轻佻貌。公子：指周贵族公子。

[6]行：走。周行：大道。即周道。

[7]既：又。

[8]疚：病，忧虑不安。

有冽氿泉[1]，	清冽泉水从旁来，
无浸获薪[2]。	不要浸湿那柴薪。
契契寤叹[3]，	忧闷不眠只长叹，
哀我惮人[4]。	疲劳之人实可怜。
薪是获薪[5]，	劈好砍下那柴薪，
尚可载也[6]。	还可用车去载运。
哀我惮人，	疲劳之人真可怜，
亦可息也。	也应休息把命延。

【注释】

[1]有冽：犹“冽冽”，寒凉貌。氿（guǐ）泉：自旁侧流出的泉水。

[2]获薪：砍下的柴薪。获，收割。

[3]契契：忧苦貌。寤叹：不能入睡而叹息。

[4]惮人：劳苦疲病之人。

[5]薪是获薪：上一“薪”字为动词，即析薪或劈砍之意。

[6]载：装载。

东人之子[1]，	东人子弟真可哀，
职劳不来[2]。	无人慰劳只当差。
西人之子，	西人子弟真高贵，
粲粲衣服[3]。	华丽服装闪光彩。
舟人之子[4]，	周朝贵族众公子，
熊罴是裘[5]。	打熊猎罴把心开。
私人之子[6]，	私家奴隶之子孙，
百僚是试[7]。	只供差遣作奴才。

【注释】

[1]东人之子：东方诸侯的子弟。

[2]职：主，只。劳：服劳役。来："勑"之借字，慰劳。

[3]粲粲：鲜明华丽貌。

[4]舟人：周人。《郑笺》："舟当作'周'。"

[5]熊罴：泛指野兽。裘：《郑笺》："裘当作'求'。"指打猎。

[6]私人：小人，下层的人。

[7]百僚：各种家奴。一说指百官。试：任用，从事。

或以其酒[1]，	东人以为是美酒，
不以其浆[2]。	西人认为是薄酿。
鞙鞙佩璲[3]，	东人佩戴美玉璲，
不以其长[4]。	西人看作杂玉样。
维天有汉[5]，	天上闪烁有银河，
监亦有光[6]。	镜子也有光亮亮。
跂彼织女[7]，	织女星座三足立，
终日七襄[8]。	一天七次移位忙。

【注释】

[1]或：有人。指东人。

[2]浆：薄酒。

[3]鞙鞙（juān）：同“琄琄”，玉美貌。璲：瑞玉，可以为佩。

[4]长：指杂玉长佩。朱熹《诗集传》：“言东人或馈之以酒，而西人曾不以为浆。东人或与之以鞙然之佩，而西人曾不以为长。”

[5]维：发语词。汉：即天河，也称云汉、银河。

[6]监：“鉴”的古字。镜子。

[7]跂（qí）：即不正。织女三星成三角，故谓不正。

[8]七襄：织女星自卯至酉要移动七次位置。襄，移动。

虽则七襄，	虽然一天七移位，
不成报章[1]。	织出花纹不成样。
睆彼牵牛[2]，	牵牛星宿闪亮光，
不以服箱[3]。	不能用来拉车辆。
东有启明[4]，	东方有个启明星，
西有长庚[5]。	西方长庚伴夕阳。
有捄天毕[6]，	长柄天毕像鸟网，
载施之行[7]。	运行天空轨道上。

【注释】

[1]报：反复，指引线反复织布。章：指布上的花纹。

[2]睆（huǎn）彼：犹“睆睆”，星明亮貌。牵牛：星宿名，又名河鼓，由三星组成，在银河南侧，与织女三星隔河相望。《尔雅》：“河鼓谓之牵牛。”

[3]服：驾。箱：车厢，此处指车。

[4]启明：即金星。

[5]长庚：也指金星。此星在日旁，只有朝日将升或夕阳初下时才能看见，故朝称“启明”，夕称“长庚”。

[6]有捄：即“捄捄”，弯而长的样子。天毕：天上的毕星，由八颗星组成，形状如捕兔用的长柄网。

[7]载：乃。施：置。之：于。行：道路。

维南有箕[1]，	南方箕星簸箕样，
不可以簸扬。	不能用来簸米糠。
维北有斗[2]，	北方夜空有斗星，
不可以挹酒浆[3]。	不能当勺舀酒浆。
维南有箕，	南方箕星闪闪亮，
载翕其舌[4]。	好似舌头宽又长。

维北有斗，　　　　北方夜空有斗星，

西柄之揭[5]。　　　　朝西斗柄高高扬。

【注释】

[1]箕：箕星由四星组成，形如簸箕。

[2]斗：星名，共七星组成斗形，故称“北斗”。箕、斗之星共同在南方时，箕在南而斗在北，所以称南箕、北斗。

[3]挹（yì）：舀取。

[4]载翕（xī）其舌：此句比喻西人像张口收舌一般要吃掉东人的东西。翕，吸，引。箕四星，二踵二舌，踵狭而舌广，形似簸箕前宽后窄，似向内吸引其舌。

[5]西柄之揭：朱熹《诗集传》云：“言南箕既不可以簸扬糠秕，北斗既不可以挹酌酒浆，而箕引其舌，反若有所吞噬，斗西揭其柄，反若有所挹取于东。”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云“下四句与上四句虽同言箕斗，自分两义。上刺虚位，下刺敛民也。”这句比喻西人高举斗柄在舀东人的酒浆。揭，举。

四月

【题解】

这首诗写一位被周朝放逐的臣子，在去南方的流放途中，心中满怀

冤屈，写下这首哀怨之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四月》，逐臣南迁也。”并详解之曰：“愚谓当时大夫，必有功臣后裔，遭害被逐，远谪江滨者，故于去国之日作诗以志哀云。冒暑远征，人情所难；今遭放废，适当其厄，岂得已哉！然予虽获罪，而先人恒有功。论贵论功之典行，亦当宽宥而矜全之，何朝廷不齿我祖于人，而独忍加罪于予耶？故自夏徂秋，由秋而冬，历时三序，始抵南国。则见江、汉交流，滔滔不断，包络大地而经带乎荆、扬，何其有条而有理也！……独予尽瘁王室，而王终不我知。……予之放废，残贼之所为也。”其说较切近诗意。至于《毛诗序》解为“大夫刺幽王也。在位贪残，下国构祸，怨乱并兴焉”，则说得比较笼统。

四月维夏，	四月已经是夏天，
六月徂暑[1]，	六月酷暑将过完。
先祖匪人[2]，	先祖是我一家人，
胡宁忍予[3]？	为何忍心我遭难？

【注释】

[1]徂：往，达到。六月为夏季最后的一月，暑热达于极盛，所以曰“徂”。一说指盛夏将去。

[2]先祖：先人，祖先。匪人：不是外人。王夫之《稗疏》：“其云‘匪人’者，犹非他人也。”

[3]胡宁：何为，为什么。

秋日凄凄[1]，
百卉具腓[2]。
乱离瘼矣[3]，
爰其适归[4]？

秋天风雨真凄冷，
所有草木尽凋零。
乱离抛家心中苦，
何时才能回家中？

【注释】

[1]凄凄：秋气寒凉貌。

[2]腓：病。指草木枯萎。

[3]瘼：病。指家人离散的痛苦。

[4]爰：于何。适：往。

冬日烈烈[1]，
飘风发发[2]。
民莫不穀[3]，
我独何害！

严冬季节寒气烈，
狂风吹过呼呼响。
人们日子都很顺，
我独受害去异乡！

【注释】

[1]烈烈：通“冽冽”，寒冷刺骨貌。

[2]发发：狂风呼啸之声。

[3]穀（gǔ）：善，好。

山有嘉卉[1]，	山上长满好花木，
侯栗侯梅[2]。	还有栗树和梅树。
废为残贼[3]，	遭到如此的摧残，
莫知其尤[4]。	不知犯了何错误。

【注释】

[1]嘉卉：好的草木。嘉，好，善。

[2]侯：维。

[3]废：大。《尔雅·释诂》：“大也。”残贼：残害。

[4]尤：过错。言树为人所残害，不知犯了什么罪。此章，《郑笺》：“山有美善之草，生于梅栗之下，人取其实，蹂践而害之，令不得蕃茂。喻上多赋敛，富人财尽，而弱民与受困穷。”

相彼泉水[1]，	看那泉水流下坡，
载清载浊[2]。	时而清澈时浑浊。
我日构祸[3]，	我身天天遭灾祸，

曷云能穀！　　何时日子才好过！

【注释】

[1]相：看。

[2]载：又。

[3]日：每天。构：构祸，遇祸。

滔滔江汉[1]，　　长江汉水水滔滔，

南国之纪[2]。　　南国百川归主道。

尽瘁以仕[3]，　　竭心尽力仕于朝，

宁莫我有[4]！　　可是没人说声好！

【注释】

[1]滔滔：大水貌。江汉：长江、汉水。

[2]南国：指南方各条河流。纪：纪纲。指南方各条河流都流向江汉，受江汉的制约。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诗人行役至江汉合流之地，即水兴怀，言江汉为南国之纲纪，王朝反不能为天下之纲纪也。"

[3]瘁：劳苦。一说憔悴。仕：事，指在王朝供职。

[4]宁：乃。有：通“友”，相亲相友。

匪鹑匪鸢[1]，	为人不如雕和鹰，
翰飞戾天[2]；	高高飞翔在天空；
匪鳣匪鲔[3]，	看那鲤鱼和鲟鱼，
潜逃于渊。	潜逃进入深水中。

【注释】

[1]匪：彼。鹑（tuán）：雕。鸢（yuān）：老鹰。

[2]翰：高。戾：至。

[3]鳣（zhān）：鲤鱼。鲔（wěi）：鲟鱼。

山有蕨薇[1]，	山上生长苦蕨薇，
隰有杞桋[2]。	洼地长着杞和桋。
君子作歌[3]，	君子创作这首歌，
维以告哀[4]。	是为诉说心中悲。

【注释】

[1]蕨薇：两种可食的野菜。

[2]杞：杞柳。棫：赤楝（sù）。丛生山中。

[3]君子：作者自称。

[4]维：是。以：用。告哀：诉说自己的悲哀。

北山

【题解】

这是周朝一位士人怨恨大夫分配工作劳逸不均的诗。《毛诗序》："《北山》，大夫刺幽王也。役使不均，己劳于从事，而不得养其父母焉。"古代社会统治阶级内部分为十等，即王、公、大夫、士、皂、舆、隶、僚、仆、台。《左传》昭公七年："天有十日，人有十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大夫正是士的顶头上司，可以役使士。"士"的阶层虽然属于统治阶层，比普通民众处境好得多，但在那等级森严的社会，仍要受王、公、大夫的役使和压迫，受到不公的待遇。在这首诗中他们唱出了自己的痛苦和不平，尤其是末三章那十二个排比句诉说的六项劳逸不均相对照的情况，给人以强烈的震撼。从对比中也可看出统治者的上层是多么地骄奢淫逸，他们只知享乐和逍遥，不是饮酒作乐，就是高谈阔论，丝毫不关心民众及下层官吏的痛苦。这首诗也是对他们的批判和揭露。

陟彼北山，	登上那座北山冈，
言采其杞[1]。	采点枸杞尝一尝。
偕偕士子[2]，	身强力壮众士子，

朝夕从事。	从早到晚干事忙。
王事靡盬[3]，	国王差事没个完，
忧我父母[4]。	无法服侍我爹娘。

【注释】

[1]杞（qǐ）：杞树。

[2]偕偕：强壮的样子。

[3]靡盬（gǔ）：没有止息。

[4]忧我父母：为父母无人服侍而忧心。

溥天之下，	普天之下的领土，
莫非王土；	哪块不是王的土？
率土之滨，	四海之内的民众，
莫非王臣。	何人不是王臣仆？
大夫不均，	大夫派差太不均，
我从事独贤[1]。	我的工作最劳苦。

【注释】

[1]贤：多，繁重。

四牡彭彭，	四马拉车赶路忙，
王事傍傍[1]。	官差一桩接一桩。
嘉我未老，	夸我年轻尚未老，
鲜我方将[2]。	难得身体又强壮。
旅力方刚[3]，	浑身是劲力气大，
经营四方。	理应当差奔四方。

【注释】

[1]傍傍：忙于奔走不得休息的样子。

[2]鲜：少而难得。将：强壮。

[3]旅：通“膂”，膂力，体力。

或燕燕居息，	有人在家享安乐，
或尽瘁事国[1]；	有人为国忙奔波。
或息偃在床，	有人安稳睡在床，
或不已于行。	有人不停在奔忙。

【注释】

[1]尽瘁：精力耗尽。

或不知叫号，	有人不知民号叫，
或惨惨劬劳。	有人忧国常辛劳。
或栖迟偃仰，	有人安闲又逍遥，
或王事鞅掌[1]。	有人当差累弯腰。

【注释】

[1]鞅掌：烦劳不堪的样子。

或湛乐饮酒[1]，	有人欢乐饮美酒，
或惨惨畏咎[2]。	有人担心难临头。
或出入风议[3]，	有人高谈又阔论，
或靡事不为。	有人事事自动手。

【注释】

[1]湛（dān）乐：过度的享乐。

[2]畏咎（jiù）：怕犯过失。

[3]风议：夸夸其谈。

无将大车

【题解】

《毛诗序》说："《无将大车》，大夫悔将小人也。"《毛传》："幽王之时，小人众多。贤者与之从事，反见谮害，自悔与小人并。"是后悔与小人共事的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人感时伤乱，搔首茫茫，百忧并集，既又知其徒忧无益，只以自病，故作此旷达，聊以自遣之词。"认为此诗是自我排遣忧愁的诗。朱熹《诗集传》说："此亦行役劳苦而忧思者之作。言将大车则尘污之，思百忧则病及之也。"认为是行役者因劳苦万端，想摆脱忧伤的诗。这三种说法均有一定道理，但方玉润的说法更符合诗意。

无将大车[1]，	不要推那沉重车，
祇自尘兮[2]。	只会落满一身尘。
无思百忧[3]，	不要想那愁心事，
祇自疧兮[4]。	只会痛苦惹上身。

【注释】

[1]无：通"毋"，不要。将：本义为扶进，此处当指推车或赶车。大车：牛车，载货物用。

[2]祇：只，适。

[3]无思百忧：不要苦思各种忧患。

[4]疧（qí）：病痛。

无将大车，	不要推那沉重车，
维尘冥冥[1]。	尘土遮空灰蒙蒙。
无思百忧，	不要想那愁心事，
不出于颎[2]。	心中不安会得病。

【注释】

[1]冥冥：昏暗不明貌。《郑笺》：“冥冥者，蔽人目明，令无所见也。”

[2]不出于颎（jiǒng）：指心中戒惧不安，无法排除，会得病。颎，同“耿”。

无将大车，	不要推那沉重车，
维尘雍兮[1]。	尘土遮路看不清。
无思百忧，	不要想那愁心事，
祇自重兮[2]。	只使忧伤更加重。

【注释】

[1]雍（yōng）：通“壅”，遮蔽。

[2]重：通“肿”，浮肿病。或训“累”，即负担。

小明

【题解】

此诗主题，历来有不同说法。《毛诗序》说：“《小明》，大夫悔仕于乱世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小明》，大夫自伤久役，书怀以寄友也。”今人高亨《诗经今注》认为：“这首诗是周王朝的官吏所作。他被派到远方办事，经年不归，因作此诗，抒写他的辛苦生活和思家情绪，并对上级统治者提出劝告。”仔细推敲全诗，诗中所说“共人”，当指其妻子和家人，不是同僚或手下士兵；所说“君子”，当指上级统治者，而不是友人。看来高说较符合诗意。

明明上天，	光明清朗的上天，
照临下土。	普照地上众百姓。
我征徂西[1]，	我正行役到西方，
至于艽野[2]。	直到荒凉的边境。
二月初吉[3]，	二月吉日离家乡，
载离寒暑[4]。	经历酷暑和寒冬。
心之忧矣，	心中无比忧伤呀，
其毒大苦！	劳役害我多苦痛！
念彼共人[5]，	想到家人和妻子，
涕零如雨。	泪如雨下满面涌。

岂不怀归？ 难道我不想回家？

畏此罪罟[6]！ 畏惧法网太无情！

【注释】

[1]征：指行役。徂：往。

[2]艽（qiú）野：极荒远之地。《说文》：“艽，远荒也。”

[3]二月初吉：此处所用为周历，周历二月，即夏历十二月。初吉，即月初之吉日。

[4]载：乃。离：通“罹”，遭，经历。

[5]共人：共同生活之人。这里指妻子和家人。

[6]罪罟（gǔ）：罗网。罪，捕鱼竹网。罟，网也。此处喻指法网。

昔我往矣， 回想昔日去服役，

日月方除[1]。 除旧布新好时光。

曷云其还[2]？ 何时才能把家还？

岁聿云莫[3]。 又到岁末仍无望。

念我独兮， 想我如今独一人，

我事孔庶[4]。 事情繁多天天忙。

心之忧矣， 心中忧伤愁无限，

惮我不暇[5]。	整日劳苦无空闲。
念彼共人，	想到家人和妻子，
眷眷怀顾[6]！	依依不舍实眷念！
岂不怀归？	难道我不想回家？
畏此谴怒[7]！	害怕上司谴责言！

【注释】

[1]日月方除：指夏历十二月（即上言之二月）大寒将去新春即临之时。或以为指一岁将除。除，除去。《毛传》：“除陈生新也。”

[2]曷：何，何时。云：语助词。其：将。

[3]岁聿云莫：岁终。聿，语助词。莫，古“暮”字。

[4]孔庶：很多。

[5]惮：通“瘅”，劳苦。《毛传》：“惮，劳也。”

[6]眷眷：思念眷恋、依依不舍貌。

[7]谴怒：谴责恼怒。此言惧怕当权者惩罚。

昔我往矣，	回想昔日去服役，
日月方奥[1]。	天气刚刚正转暖。

曷云其还？	何时才能回家乡？
政事愈蹙[2]。	政事愈加急又繁。
岁聿云莫，	而今一年又将尽，
采萧获菽。	采艾收豆正秋天。
心之忧矣，	心中忧愁说不尽，
自诒伊戚[3]！	自寻苦恼自找烦！
念彼共人，	想起家人和妻子，
兴言出宿[4]。	走出屋外不能眠。
岂不怀归？	难道我不想回家？
畏此反覆[5]！	只怕不测遭灾难！

【注释】

[1]奥（yù）：通“燠”，暖。

[2]蹙：急促。

[3]诒：遗留，留下。伊：其。戚：忧。

[4]兴言出宿：言不能安寝，起而出宿于外。兴，起床。

[5]反覆：反复无常，随便加罪于人。

嗟尔君子，	我劝你们众君子，
无恒安处！	休处安闲把福享！
靖共尔位，	而要忠于你职守，
正直是与[1]。	要与正人相为伍。
神之听之，	神灵察知你作为，
式穀以女[2]。	定会赐予你福禄。

【注释】

[1]与：接近。

[2]式穀以女：言神赐福禄于你。式，犹“乃”。穀，善，指福禄。以，与，给予。

嗟尔君子，	我劝你们众君子，
无恒安息！	休贪安逸把福享！
靖共尔位，	忠于职守办好事，
好是正直。	亲近正直和贤良。
神之听之，	神灵察知你作为，
介尔景福[1]。	赐你大福寿无疆。

【注释】

[1]介：助，给予。景福：大福。

鼓钟

【题解】

这是诗人在淮水上欣赏周王朝音乐，由音乐而歆慕古代圣贤创造美好音乐的功德。抚今追昔，表现出无限向往之情。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循文案义，自是作乐淮上，然不知其为何时、何代、何王、何事。《小序》漫谓‘刺幽王’，已属臆断。欧阳氏云：‘旁考《诗》《书》《史记》，皆无幽王东巡之事。……然则不得作乐于淮上矣。当阙其所未详。……玩其词意，极为叹美周乐之盛，不禁有怀在昔淑人君子，德不可忘，而至于忧心且伤也。此非淮、徐诗人重观周乐，以志欣慕之作而谁作哉？特史无征，《诗》更失考，姑释其文如此。”诗中记录了钟、鼓、琴、瑟、笙、磬、雅、南、籥等多种乐器共同演奏的场面，想来一定悠扬悦耳，使人陶醉，难怪诗人要歌颂创作美好音乐者的功德了。

鼓钟将将[1]，	鸣钟之声锵锵锵，
淮水汤汤[2]，	淮水奔流浩荡荡，
忧心且伤。	心中忧愁又悲伤。
淑人君子[3]，	遥想善良的君子，
怀允不忘[4]。	深厚怀念永难忘。

【注释】

[1]鼓：敲击。将将（qiāng）：即“锵锵”，象声词，形容钟声响亮。

[2]淮水：今之淮河。发源于河南桐柏山，经安徽、江苏入海。汤汤（shāng）：水大流急貌。

[3]淑人君子：美德之人。淑，善。

[4]怀：怀念。允：语助词。

鼓钟喈喈[1]，	钟声响起多悠扬，
淮水湝湝[2]，	伴着淮水波荡漾，
忧心且悲。	我心忧郁又悲伤。
淑人君子，	遥想善良的君子，
其德不回[3]。	德行正直又坦荡。

【注释】

[1]喈喈：象声词，形容钟声和谐。

[2]湝湝（jiē）：水流貌，犹“汤汤”。

[3]回：邪。

鼓钟伐鼛[1]，	敲响乐钟击大鼓，
淮有三洲[2]，	乐声飞扬在三洲，
忧心且妯[3]。	心中充满忧和愁。
淑人君子，	想起善良的君子，
其德不犹[4]。	美德传扬永不休。

【注释】

[1]伐：击打。鼛（gāo）：大鼓。

[2]三洲：淮河上三个小岛。在历次大水中，已被淹没。可能为当时贵族奏乐处。

[3]妯（chōu）：忧思之甚。

[4]犹：读作"瘉"，《郑笺》："犹当作瘉。瘉，病也。"指过错，缺点。

鼓钟钦钦[1]，	金钟鸣响声钦钦，
鼓瑟鼓琴，	伴着悠扬瑟和琴，
笙磬同音[2]。	笙磬谐调又同音。
以雅以南[3]，	配以雅乐和南乐，
以籥不僭[4]。	籥管合奏音更准。

【注释】

[1]钦钦：象声词，犹“将将”。

[2]磬：古乐器名，用玉或美石制成，有孔穿绳索悬于架上，敲击发声。

[3]雅：古乐器名，状如漆筒而弇口，大二围，长五尺六寸，以羊皮鞔之，有两纽疏画。是用手拍打以协调节奏的乐器。南：乐器名，形似铃。这两种乐器名，后来都演变为乐调名，即《二雅》和《二南》。

[4]籥（yuè）：古代管乐器，似排箫。不僭：指乐不相乱。僭，差失，混乱。

楚茨

【题解】

这是周王祭祀祖先的乐歌。在年末丰收之后，周王率子孙在祖庙举行隆重的祭祖典礼，祈求祖宗神灵赐福。此诗从稼穑言起，由垦荒到丰收，由丰收而祭祀，由祭祀而获福禄，这是祭前的整体叙述。然后各章从各种祭品的丰盛，从祭者态度的恭敬谨慎，念诵祭辞，送神送宾客，以及祭祀完毕的家宴，写得井井有条，使我们了解到古代祭祀的全过程，极富民俗学和史料学价值。姚际恒《诗经通论》说：“煌煌大篇，备极典制。其中自始至终一一可案，虽繁不乱。《仪礼·特牲》《少牢》两篇皆从此脱胎。”孙𨰻评论此诗说：“气格宏丽，结构严密。写祀事如仪注，庄敬诚孝之意俨然。有景有态，而精语险句，更层见错出，

极情文条理之妙。”说得很有道理。

楚楚者茨[1]，	从从蒺藜长满地，
言抽其棘[2]。	平整田地除荆棘。
自昔何为[3]？	自古开荒欲何为？
我蓺黍稷[4]。	我们要种黍和稷。
我黍与与[5]，	我们黍子多茂盛，
我稷翼翼[6]。	我们稷子多整齐。
我仓既盈[7]，	我们粮仓已装满，
我庾维亿[8]。	囤里藏粮可亿计。
以为酒食，	用它酿酒和做饭，
以享以祀。	用它祀神祭祖先。
以妥以侑[9]，	请神安坐进酒食，
以介景福[10]。	求神赐福大无边。

【注释】

[1]楚楚：繁密丛生貌。茨：蒺藜，草本，生于陆地，果实有刺。

[2]抽：除，拔除。棘：棘刺，这里指蒺藜，因蒺藜多刺。

[3]自昔：自古。

[4]蓺（yì）：种植。

[5]与与：繁盛貌。

[6]翼翼：与“与与”意近。

[7]仓：粮仓。

[8]庾（yǔ）：用草席制的圆形露天粮囤。亿：《郑笺》：“十万曰亿。”其意为盈，满。

[9]妥：安坐。侑：劝，指劝进酒食。

[10]介：助。

济济跄跄[1]，	助祭恭敬又端庄，
絜尔牛羊[2]，	洗净祭品牛和羊，
以往烝尝[3]。	准备送去供祭享。
或剥或亨，	有的剥皮有的煮，
或肆或将。	有的摆列端上堂。
祝祭于祊[4]，	司祭庙内告祖先，
祀事孔明[5]。	祭祀完备又周详。
先祖是皇[6]，	先祖神灵往受祭，
神保是飨[7]。	他们来把祭品尝。

孝孙有庆[8]， “孝子贤孙多吉祥，

报以介福， 神灵将那洪福降，

万寿无疆！ 子孙万代寿无疆！”

【注释】

[1]济济：严肃恭敬的样子。跄跄（qiàng）：走路有节奏的样子。

[2]絜：通“挈（qiè）”，持，拿着。一说训絜为“洁”，即洗干净牛羊以供祭祀用。亦通。

[3]烝尝：冬祭祖先曰“烝”，秋祭祖先曰“尝”，此处泛指祭祀。

[4]祊（bēng）：宗庙、祠堂门内设祭坛之处。

[5]孔：很。明：完备。

[6]皇：往。《郑笺·信南山》：“皇之言往也。”或以为彷徨，即神灵徘徊。

[7]神保：神灵。一说指神所依凭之神尸。飨：享受祭祀所献酒食。

[8]孝孙：主祭之人。庆：福祥，可贺之事。

执爨踖踖[1]， 厨师恭敬做菜肴，

为俎孔硕[2]， 食案很大肉不少，

或燔或炙。 有的烧煮有的烤。

君妇莫莫[3]，　　主妇恭敬仪态好，

为豆孔庶[4]。　　端上食品一道道。

为宾为客，　　宾客纷纷来就座，

献酬交错[5]。　　主客敬酒杯交错。

礼仪卒度[6]，　　各种礼仪合法度，

笑语卒获[7]。　　言谈笑语合规则。

神保是格[8]，　　祖先神灵已降临，

报以介福，　　洪天大福赐子孙，

万寿攸酢[9]！　　愿你长寿保青春！

【注释】

[1]执爨（cuàn）：掌灶之人。爨，即“灶”，厨房。踖踖（jí）：形容掌灶者敏捷恭敬之貌。

[2]俎：祭祀时盛生肉的礼器。孔硕：很大。

[3]君妇：天子、诸侯妻。《郑笺》：“君妇，谓后也。”莫莫：犹“勉勉”，清静恭敬貌。

[4]孔庶：甚多。庶，众多。

[5]献酬交错：主人向客敬酒曰“献”，主人先自饮再劝宾饮为“酬”。

[6]卒度：完全合乎法度。卒，尽。度，法度。

[7]卒获：尽得其宜。卒，尽。获，得，指得其宜，恰到好处。

[8]格：至，来到。

[9]攸：是。酢：客人还敬主人酒。此处引申为神对主人的报答。

我孔熯矣[1]，	我们态度很恭敬，
式礼莫愆[2]。	仪式礼节没毛病。
工祝致告[3]：	祝官传达神旨意：
徂赉孝孙[4]。	快去赐福给孝孙。
苾芬孝祀[5]，	敬献祭品味芬芳，
神嗜饮食，	神灵爱吃心高兴，
卜尔百福[6]。	赐你百福数不清。
如几如式[7]，	祭祀如期又标准，
既齐既稷[8]，	态度庄重又勤谨，
既匡既敕[9]。	场面正大又肃穆。
永锡尔极[10]，	赐你永久无量福，
时万时亿[11]！	幸福无穷又无数！

【注释】

[1]熯（rǎn）：敬。《毛传》：“熯，敬也。”

[2]式：法。礼：礼仪。莫愆：没有差错。

[3]工祝：官祝。致：传达。

[4]徂：往。赉（lài）：赏赐，赐予。

[5]苾（bì）芬：馨香，浓香。孝祀：享祀，指神灵享受祭祀。

[6]卜：赐予。尔：你，指孝孙。

[7]如几：祭祀合乎你的期望。几，“期”的借字。

[8]齐：同“斋”，庄重恭敬貌。稷：敏捷。

[9]匡：匡正。敕：谨饬。陈奂《诗毛氏传疏》云：“齐、稷、匡、敕，皆祭祀肃敬之意，所谓如法也。”

[10]锡：同“赐”。极：至。指最好的福气。

[11]时：犹“是”，指福。万、亿：极言其多。

礼仪既备[1]，	祭祀礼仪都完备，
钟鼓既戒[2]，	钟鼓敲响祭礼成，
孝孙徂位[3]。	主祭孝孙回主位。
工祝致告：	祝官传达神旨意：
神具醉止[4]。	神灵饭饱又酒醉。
皇尸载起[5]，	神尸起身来告辞，

鼓钟送尸，	钟鼓响起送神尸，
神保聿归[6]。	祖宗神灵随之归。
诸宰君妇[7]，	烧菜厨师和主妇，
废彻不迟[8]。	祭品快速撤下去。
诸父兄弟，	叔伯兄弟到一起，
备言燕私[9]。	举行家宴齐欢聚。

【注释】

[1]备：齐备。

[2]戒：告。《郑笺》：“戒诸在庙中者以祭礼毕。”一说犹“备”。

[3]徂位：往位，指祭毕主人归回原位。

[4]具：俱，皆。止：语尾助词。此为臆想之事。

[5]皇尸：对神尸的美称。尸，祭祀时代表先祖受祭的人。

[6]聿：语助词。归：指神也随着尸归去。

[7]诸宰：众位家宰。膳夫是他的属官。

[8]废：去。彻：通“撤”，撤掉。收去席上的祭品。不迟：不迟缓，犹“敏疾”。

[9]备言燕私：此指祭祀礼毕，送走宾客，留下同姓再继续私宴。

备，尽，完全。言，语助词。燕私，私宴。

乐具入奏[1]，	乐工后殿来演奏，
以绥后禄[2]。	日后幸福定享受。
尔肴既将[3]，	菜肴精美味道香，
莫怨具庆[4]。	欢庆之中解怨仇。
既醉既饱，	饭菜吃饱酒喝足，
小大稽首[5]。	老少告退齐叩首。
神嗜饮食，	神灵喜爱这饮食，
使君寿考。	佑你健康又长寿。
孔惠孔时[6]，	祭祀顺利又完满，
维其尽之[7]。	办得周全无遗漏。
子子孙孙，	祝愿子孙万代传，
勿替引之[8]！	祭礼绵延不中断！

【注释】

[1]奏：演奏。

[2]绥：安。后禄：后日之福禄。

[3]将：善，美。

[4]莫怨具庆：指参加宴会的人皆相庆贺而无怨词。

[5]小大稽首：指老少长幼都行稽首礼，表示告辞。稽首，叩头。

[6]孔惠：很顺利。时：善。

[7]维其尽之：维，同“唯”，只有。其，指主人。《孔疏》：“维君德能尽此顺时之美。”

[8]替：废止。引：延长。

信南山

【题解】

这是一首周王祭祖祈福的乐歌。与《楚茨》的意思大体相同，只是《楚茨》是秋、冬二祭的祭歌，而此首则是冬祭的祭歌。周代非常重视农业生产，为了取得丰收，经常举行祭祀活动。第一章写肥沃土壤的由来，是经过大禹治水后形成的，回顾了祖先的业绩。第二章讲风调雨顺，百谷茁壮。第三、四章，讲黍稷瓜菜丰收，用作祭品，敬献祖先神灵。第五、六章言祭祀过程，敬酒献牲，祖宗来享，赐福子孙后代。诗中有些细节写得非常生动，如献牲之事，如何手持鸾刀，剥去皮毛，取出血和脂膏。观此诗句，如临其境，真实而又生动。

信彼南山[1]，	连绵不断终南山，
维禹甸之[2]。	大禹治理好地方。

畇畇原隰[3]，　　广阔高原和洼地，

曾孙田之[4]。　　周王在此曾垦荒。

我疆我理[5]，　　划定疆界挖沟渠，

南东其亩[6]。　　田亩方正好种粮。

【注释】

[1]信：借为“伸”，形容山势连绵不断之貌。南山：终南山。在今陕西西安南。

[2]甸：治理。之：指终南山周围的田野。

[3]畇畇（yún）：田地平坦整齐貌。原：高地。隰（xí）：低洼之地。此处指全部田地。

[4]曾孙：孙对先祖言，皆可称曾孙。此处指周王。田：治田，垦地。

[5]疆：划定地疆。理：划定沟涂。

[6]南：南北向。东：东西向。泛指四方。亩：田地。

上天同云[1]，　　冬季天空云密布，

雨雪雰雰[2]。　　满天飞雪纷扬扬。

益之以霡霂[3]，　　加上小雨淅沥沥，

既优既渥[4]。	田地滋润得饱墒。
既沾既足[5]，	土地湿润水分足，
生我百谷。	使我百谷茁壮长。

【注释】

[1]上天：《释名》："冬日上天，其气上腾与地绝也。"同云：阴云密聚，同天一色，故曰"同云"。

[2]雰雰（fēn）：犹"纷纷"，雪花飘落貌。

[3]益：加上。霡霂（mài mù）：小雨。

[4]优：借为"瀀"，即雨水多。渥：润泽。

[5]沾：沾湿，湿润。足：借为"浞（zhuó）"，小濡貌，即雨水把土地润湿。

疆埸翼翼[1]，	疆界田埂划齐整，
黍稷彧彧[2]。	黍子稷子长势强。
曾孙之穑[3]，	周王收获粮食多，
以为酒食。	做成酒食喷喷香。
畀我尸宾[4]，	献给神尸和宾客，
寿考万年。	祈求寿考万年长。

【注释】

[1]疆：田边的大界。埸（yì）：大田中的小田埂。《说文》：“大界曰疆，小界曰埸。”翼翼：整饬貌。

[2]彧彧（yù）：庄稼茂盛貌。

[3]穑：收获谷物。

[4]畀（bì）：给予。

中田有庐[1]，	田中搭个茅草棚，
疆埸有瓜，	埂上种瓜绿莹莹。
是剥是菹[2]，	削去瓜皮作腌菜，
献之皇祖[3]。	作为祭品献祖宗。
曾孙寿考，	永保曾孙寿命长，
受天之祜[4]。	上天赐福保安宁。

【注释】

[1]庐：草庐，农人为耕作方便而临时建于田中的简易房屋。

[2]剥：指削去瓜皮。菹（zū）：腌制。

[3]皇祖：先祖之美称。

[4]祜（hù）：福。

祭以清酒[1]，	祭神献上清澄酒，
从以骍牡[2]，	再献赤黄大公牛，
享于祖考。	请我祖先来享受。
执其鸾刀[3]，	手持锋利金鸾刀，
以启其毛[4]，	剥开牛皮去掉毛，
取其血膋[5]。	取其鲜血和脂膏。

【注释】

[1]清酒：清澄的酒。祭祀时用。

[2]骍（xīn）：赤黄色的牲畜。周人尚赤，故选赤黄色牺牲物。牡：公牛。

[3]鸾刀：系有铃的刀。

[4]启：剥开。毛：指牲口的皮毛。

[5]膋（liáo）：又作“膫”，肠间的膏脂。古代祭礼，献血表示是新杀的牺牲，膏脂则放于艾蒿上焚烧，使香味上升。

是烝是享[1]，	冬祭祭品已献上，

苾苾芬芬。	散发浓郁的芳香。
祀事孔明，	祭祀完备又周详，
先祖是皇。	先祖神灵在徜徉。
报以介福，	神灵赐予大幸福，
万寿无疆！	将享福寿万年长！

【注释】

[1]烝：冬祭。享：祭献，上供。或以为“烝”，即蒸煮之“蒸”。享，即“烹（亨）”，煮也。

甫田

【题解】

此诗为暮春时节周王祭祀祈求丰年的乐歌。歌中讲述了田地的广阔，庄稼的茂盛，粮食的丰收，农夫的劳动，还有祭祀求福等情景。诗中可看到周人对农业生产的重视。周王亲自来到田间巡视，看到农夫努力耕耘，他们的妻子孩子也到田间送饭，田官也为这丰收景象而满心欢喜。面对这欣欣向荣的景象，平日威严的周王没有发怒，“曾孙不怒”，实是喜悦。此诗可以使我们看到周人以农业为国家根本的态度，帝王亲自来到田间，过问、观察春耕的情况；还有丰年储备粮食，以备歉年救灾，这一自古形成的制度。这些史料的记载对了解周代社会是很珍贵的。诗中人物活动也描绘如画。孙鑛评论说：“真率中却有腴味。盖由安插得好，亦以笔净故。若‘食陈’，若‘烝士’，若‘尝旨否’，皆是典故，

乃随景插入，既增其态，复核其事，笔力何等高妙。”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诗中有两处提到“我田既臧，农夫之庆”“黍稷稻粱，农夫之庆”，是说粮食的大丰收是托了农夫的福，也就是说，靠了农夫的辛勤劳动。说明周代统治者重视民众，看到了劳动人民的巨大作用。

倬彼甫田[1]，	一片良田广无边，
岁取十千[2]。	每年获谷千万石。
我取其陈[3]，	取出往年储存米，
食我农人[4]，	分给农夫作食粮，
自古有年[5]。	自古丰年都这样。
今适南亩[6]，	我到南亩去巡视，
或耘或耔[7]，	农夫锄草培土忙，
黍稷薿薿[8]。	黍稷茂盛长得壮。
攸介攸止[9]，	停下巡视歇歇脚，
烝我髦士[10]。	招我田官问周详。

【注释】

[1]倬（zhuō）：广阔貌。《说文》：“倬，大也。”甫田：大田，或以为指公田。

[2]十千：形容收获粮食之丰。朱熹《诗集传》曰：“十千，谓一成

之田。地方十里，为田九万亩，而以其万亩为公田，盖九一之法也。”意指在九分之一的公田上收获的粮食。

[3]陈：指陈旧粮食。

[4]食（sì）：拿东西给人吃。农人：农夫，指农奴。《诗集传》曰：“言于此大田，岁取万亩之入以为禄食。及其积之久而有余，则又存其新而散其旧，以食农人，补不足，助不给也。”意将旧粮补助那些粮食不够吃的农人。

[5]有年：丰年。《诗集传》曰：“盖以自古有年，是以陈陈相因，所积如此。然其用之之节，又合宜而有序如此，所以粟虽甚多，而无红腐不可食之患也。”是说丰年存粮的制度自古就有。

[6]适：往。南亩：向阳之地。

[7]耘：除草。耔（zǐ）：培土护苗根。

[8]薿薿（nǐ）：茂盛貌。

[9]攸：语助词。介：休息。止：止息。

[10]烝：进，召之前来。髦士：英俊之士，此处当指田畯，即公田的农官。

以我齐明[1]，	黍稷盛在祭器里，
与我牺羊[2]，	还有纯色的羔羊，
以社以方[3]。	祭祀社神和四方。

我田既臧[4]，	我的庄稼大丰收，
农夫之庆[5]。	实赖农夫的福祥。
琴瑟击鼓，	奏起琴瑟打起鼓，
以御田祖[6]，	迎接祭祀我神农，
以祈甘雨[7]。	祈求甘霖从天降。
以介我稷黍[8]，	助我庄稼更繁茂，
以谷我士女[9]。	养育家人得安康。

【注释】

[1]齐（zī）明：指祭器中盛着黍稷，用以祭祀。齐，同“粢”。明，成。《释名》：“成，盛也。”

[2]牺羊：献给神灵的羔羊。牺，指毛色纯一的牲畜。一说指牛。

[3]社：祭土地神。方：祭四方之神。

[4]臧：善，指田丰产。

[5]农夫之庆：指托农夫之福。《诗集传》曰：“我田之所以善者，非我之所能致也，乃赖农夫之福而致之耳。”庆，福。

[6]御：迎祭。田祖：神农。

[7]甘雨：及时雨。

[8]介：助。指祭神求雨以助黍丰收。

[9]谷：养。士女：男女，指农夫及其子女。一说指“曾孙”的子女。

曾孙来止[1]，	周王来到田地间，
以其妇子[2]，	农夫叫他妻和子，
馌彼南亩[3]，	送饭来到田头边，
田畯至喜。	田官看见心喜欢。
攘其左右[4]，	拉着身旁的农夫，
尝其旨否[5]。	尝尝味道鲜不鲜。
禾易长亩[6]，	遍地禾苗长势旺，
终善且有[7]。	最终丰收已在望。
曾孙不怒，	周王高兴没发怒，
农夫克敏[8]。	农夫干活劲更强。

【注释】

[1]曾孙：指周王。

[2]以：带领。妇子：农夫与其妇其子。《郑笺》认为指曾孙的妇和子，即王后和世子。王先谦《毛诗传笺通释》反驳说：“妇子自指农夫之妇子，非谓后、世子也。王亲耕，后亲蚕，后无随王省耕劝农之事。”

[3]馌（yè）：送饭。指送饭到田亩。

[4]攘其左右：指田畯向左右人让食，使尝饭之口味。攘，让。

[5]旨：美味。

[6]禾：禾稼。易：读为“移”，指禾相倚移，为禾盛之貌。长亩：竟亩，满田。

[7]终：既。且：又。有：多。

[8]克敏：指农夫干得又快又好。克，能。敏，快捷。

曾孙之稼，	周王收获的庄稼，
如茨如梁[1]。	堆如房顶如桥梁。
曾孙之庾[2]，	储藏粮食的谷仓，
如坻如京[3]。	像那山坡像山冈。
乃求千斯仓，	还需上千的粮仓，
乃求万斯箱。	还需上万的粮厢。
黍稷稻粱，	黍稷稻粱均丰登，
农夫之庆。	实赖农夫的福祥。
报以介福，	神灵赐予大幸福，
万寿无疆！	将享万寿永无疆！

【注释】

[1]如茨：言收回的庄稼密如屋盖。茨，屋盖。形容圆形之谷堆。梁，本指桥梁，因桥梁呈隆起状，故此以形容长形谷堆。

[2]庾：露天粮囤。

[3]如坻（chí）如京：此句是形容谷粒堆集的情形。坻，山坡。京，高丘。

大田

【题解】

这是一篇歌颂农事的乐歌。一章从春耕言起，二章言夏耘除害，三章言秋成收获，四章写祭祀祈福。整篇所表现的纯是一派丰收景象。方玉润云："此篇重在播种收成，故从农人一面极力摹写春耕秋敛，害必务去尽，利必使有余，所以竭在下者之力也。凡文正面难于着笔，须从旁煊染，或闲处衬托，则愈闲愈妙，愈淡愈奇。……此篇省敛，本欲形容稼穑之多，若从正面描摹，不过千仓万箱等语，有何意味？……诗只从遗穗说起，而正穗之多自见。其穗之遗也，有低小之穗，为刈获之所不及者；有刈而遗忘，为束缚之所不备者；亦有束缚虽备，而为辇载之所不尽者；且更有辇载虽尽，而折乱在垄，为刈获所不削，而束缚之难拾者。凡此皆寡妇之利也。事极琐碎，情极闲淡，诗偏尽情曲绘，刻摹无遗，娓娓不倦。无非为多稼穑一语设色生光，所谓愈淡愈奇，愈闲愈妙，盖于烘托法耳。"请看讲留遗穗给寡妇的第三章，是多么生动，方氏所评语语皆是。

大田多稼[1]，	大田种的庄稼多，
既种既戒[2]，	选好种子修农具，
既备乃事[3]。	准备事项已办妥。
以我覃耜[4]，	用我锐利的犁头，
俶载南亩[5]。	开始南亩来干活。
播厥百谷，	播种黍稷等谷物，
既庭且硕[6]。	庄稼挺直且肥硕。
曾孙是若[7]。	周王顺心又快活。

【注释】

[1]大田：即“甫田”，指公田。

[2]种：指选种子。戒：同“械”，指修农具。

[3]备：完备。乃事：这些事，指上述工作。

[4]覃耜（sì）：锐利的犁头。覃，“剡”的假借，锐利。耜，犁头。

[5]俶（chù）：开始。载：从事。

[6]庭：通“挺”，挺直，直生。硕：大，指肥壮。

[7]曾孙是若：指庄稼长势好，顺曾孙之意。若，顺。

既方既皂[1]，	禾苗结籽打了苞，
既坚既好[2]，	籽粒坚实又完好，
不稂不莠[3]。	不见稂苗和莠草。
去其螟螣[4]，	扑灭螟蛉灭蝗害，
及其蟊贼[5]，	蝼蛄也要都除掉，
无害我田稚[6]。	莫要伤害我幼苗。
田祖有神[7]，	农神显示大神威，
秉畀炎火[8]。	害虫投入火中烧。

【注释】

[1]方："房"之借，指谷穗始生，籽粒外苞尚未合拢。皂（zào）：指籽粒初生，尚未坚实。

[2]既坚既好：指籽粒坚实、饱满。

[3]稂（láng）：谷之有穗而不结实者。莠：似谷的野草，又名狗尾草。

[4]螟：食禾心的害虫。螣（tè）：食叶的害虫，即蝗虫。

[5]蟊（máo）贼：食禾根的害虫，又名蝼蛄。

[6]稚：幼禾。

[7]有神：有灵。

[8]秉畀（bì）炎火：此为古代用火消灭害虫的方法。秉，拿。畀，给予，此指投入火中。炎火，烈火。

有渰萋萋[1]，	浓浓阴云布满天，
兴雨祈祈[2]。	带来雨水降人间。
雨我公田，	雨水降落到公田，
遂及我私[3]。	同时滋润我私田。
彼有不获稚[4]，	有些青禾没收割，
此有不敛穧[5]。	有些庄稼没敛完。
彼有遗秉[6]，	那里有把丢弃禾，
此有滞穗[7]，	这里有个散落穗，
伊寡妇之利[8]。	孤苦寡妇来拾拣。

【注释】

[1]有渰（yǎn）萋萋：犹言“渰渰萋萋”，阴云密布之貌。

[2]兴雨：当从另本作“兴云”。祈祈：云盛貌。

[3]遂：遍。私：私田。旧以为指井田制，中为公田，四周八块皆为农民的私田。

[4]不获稚：没收割的未熟之禾。

[5]不敛穧（jì）：未收起的成把的遗禾。穧，聚禾成把谓之“穧”。

[6]遗秉：漏掉的禾束。

[7]滞穗：丢落地里的禾穗。

[8]利：好处。此指寡妇享利。

曾孙来止，	周王来到这田间，
以其妇子，	农夫叫他妻和子，
馌彼南亩，	把饭和浆送到田，
田畯至喜。	田官为此笑开颜。
来方禋祀[1]，	到此开始祭上帝，
以其骍黑[2]，	黄牛黑猪置案前，
与其黍稷[3]。	黍米稷米齐供献。
以享以祀，	祭品让神来享受，
以介景福。	祈求幸福大无边。

【注释】

[1]来方禋（yīn）祀：曾孙到来正在举行祭祀。来，到来，指曾孙到来。一说语助词，无实意。方，正在。禋，洁净的祭祀。

[2]骍黑：赤黄色与黑色的牺牲物。即牛羊猪之类。

[3]与：加上。

瞻彼洛矣

【题解】

朱熹《诗集传》说："此天子会诸侯于东都以讲武事，而诸侯美天子之诗。言天子至此洛水之上，御戎服而起六师也。"大体不错。这是周王到洛水之滨会同诸侯检阅六军，诸侯赞美周王福德无疆的诗。第一章赞美周王戎服之美，二章赞美其佩刀装饰之精，三章赞美其福禄之多。全诗情调雍容和畅，笔墨简洁生动。各章都以"泱泱"洛水起兴，水势的浩荡宽广，表现了周王的气度宏大，也暗示着国力的强大。

瞻彼洛矣[1]，	望着眼前那洛水，
维水泱泱[2]。	水势茫茫在流淌。
君子至止[3]，	周王来到洛水滨，
福禄如茨[4]。	福禄多如茅茨样。
韎韐有奭[5]，	红色蔽膝多鲜亮，
以作六师[6]。	六师统帅检阅忙。

【注释】

[1]洛：洛水。古有二洛水，一发源于陕西西北，流入渭水；一发源于陕西南部，经洛阳而流入黄河。朱熹认为此诗所指为经洛阳而流入黄河的洛水。

[2]泱泱：水深广貌。

[3]君子：指周王。

[4]茨（cí）：茅草屋盖，有多层。比喻多。

[5]韎（mèi）：染成赤黄色的皮革。韐（gé）：蔽膝。此为天子有兵事时所穿。有奭（shì）：即“奭奭”，形容韎韐之色鲜红。

[6]六师：即“六军”，古者天子六师，每师二千五百人。

瞻彼洛矣，	望着眼前那洛水，
维水泱泱。	水势茫茫在流淌。
君子至止，	周王来到洛水滨，
鞞琫有珌[1]。	剑鞘饰玉美又亮。
君子万年，	周王将享万年福，
保其家室[2]。	保他室家永兴旺。

【注释】

[1]鞞（bǐ）：刀鞘，古代又名刀室。琫（běng）：刀鞘上部的装饰。有珌（bì）：即“珌珌”，玉饰花纹美丽貌。此句言刀鞘有玉

为饰。

[2]家室：此处犹言“家邦”，即国家。

瞻彼洛矣，	望着眼前那洛水，
维水泱泱。	水势茫茫在流淌。
君子至止，	周王来到洛水滨，
福禄既同[1]。	福禄全聚他身上。
君子万年，	周王将享万年福，
保其家邦。	保其国家永安康。

【注释】

[1]既同：指福气会聚。既，完全。同，会聚。

裳裳者华

【题解】

这是周王赞美诸侯的诗。朱熹《诗集传》说：“此天子美诸侯之辞，盖以答《瞻彼洛矣》也。”魏源《诗古微》说：“《裳裳者华》，亦诸侯嗣位初朝见之诗，故与《瞻洛》相次。”魏氏认为此诗为“朝于东都所作”。第一章写见到“之子”的欢悦，第二章赞美他们内在的才华，第三章赞美他们体魄的强健，最后一章，希望他们能辅佐天子，一说鼓励

他们能任用贤人。方玉润对此诗的主题持“阙疑”的谨慎态度，只是说：“此诗与前篇互相酬答。上篇既无可考，则此亦当阙疑。唯末章似歌非歌，似谣非谣，理莹笔妙，自是名言，足垂不朽。”（《诗经原始》）

裳裳者华[1]，	鲜花盛开多辉煌，
其叶湑兮[2]。	叶子茂盛绿苍苍。
我觏之子[3]，	看到诸位贤君子，
我心写兮[4]。	我的心情真舒畅。
我心写兮，	我的心情真舒畅，
是以有誉处兮[5]。	因有美誉大家享。

【注释】

[1]裳裳：“堂堂”之假借，花鲜明貌。

[2]湑（xǔ）：叶盛之貌。

[3]我：天子自称。觏（gòu）：见。之子：此人，指前来朝见的诸侯。

[4]写：同“泻”。《毛传》：“输写其心也。”是说心中话都倾吐出来，忧愁消除，心情舒畅。

[5]是以：因此。誉处：《孔疏》：“君臣相得，是以有声誉之美而

处之兮。”即君臣处于美好声誉之中。

裳裳者华，	鲜花盛开多辉煌，
芸其黄矣[1]。	怒放黄花多鲜亮。
我觏之子，	看到诸位贤君子，
维其有章矣[2]。	才华横溢有教养。
维其有章矣，	才华横溢有教养，
是以有庆矣。	因此喜庆事儿降。

【注释】

[1]芸其：即“芸芸”，花黄盛貌。

[2]章：文章。指其人有教养，有才华。

裳裳者华，	鲜花盛开多辉煌，
或黄或白。	有的白色有的黄。
我觏之子，	看到诸位贤君子，
乘其四骆[1]。	驾着四马气昂扬。
乘其四骆，	驾着四马气昂扬，
六辔沃若[2]。	六条缰绳闪着光。

【注释】

[1]骆：黑鬃黑尾的白马。

[2]六辔：六条缰绳。沃若：光泽貌。

左之左之[1]，	左边有人来辅佐，
君子宜之[2]。	君子适宜辅助我。
右之右之，	右边有人来相佑，
君子有之[3]。	君子有才佑助我。
维其有之，	只因君子有其长，
是以似之[4]。	能继祖业福绵长。

【注释】

[1]左：和下文的“右”，指左右辅弼，君子的帮手。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左之右之，宜从钱澄之说，谓左辅右弼。”

[2]君子：指前所言“之子”。一说指古之明王。宜：安定。

[3]有：取。意为取用他们。

[4]似：当为“嗣”之借。继承。

桑扈

【题解】

这是周天子宴请诸侯的诗。朱熹《诗集传》：“此亦天子燕诸侯之诗。”王质《诗总闻》：“当是诸侯来朝，而归国饯送之际，美戒兼同。”诗的首章以桑扈有文采的羽毛，比喻有才华的君子足以得福。次章以桑扈有文采的颈毛，比喻有才华的君子足以安邦。三章以屏障、栋梁来比喻诸侯地位的重要。末章告诫诸侯要谨慎不傲，才能得到更多福分。此诗多用比喻，简洁明快。

交交桑扈[1]，	交交鸣叫桑扈鸟，
有莺其羽[2]。	身有华丽的羽毛。
君子乐胥[3]，	君子性情多快乐，
受天之祜[4]。	当受上天的福报。

【注释】

[1]交交：鸟鸣声。亦作小貌。桑扈：鸟名，也叫布谷。

[2]有莺：即“莺莺”。羽毛有文采，喻诸侯有才华。莺，文采貌。

[3]君子：周王对诸侯之称。乐胥：快乐。胥，犹“兮”。

[4]祜（hù）：福。

交交桑扈，	交交鸣叫桑扈鸟，

有莺其领[1]。	颈上羽毛闪闪亮。
君子乐胥，	君子性情多快乐，
万邦之屏[2]。	天下万邦的屏障。

【注释】

[1]领：鸟颈。此句言颈羽之美。

[2]屏：屏障，起护卫作用，此以喻重臣。

之屏之翰[1]，	你是屏障是栋梁，
百辟为宪[2]。	诸侯以你为榜样。
不戢不难[3]，	既和且敬守礼仪，
受福不那[4]。	受福多得难计量。

【注释】

[1]翰："榦"的假借。筑墙时支撑两侧的木板，用以挡土。

[2]百辟：指诸侯。辟，国君。宪：法式，典范。

[3]不戢不难：谓和且敬。不，两"不"字为语助词。戢，和。难，当读为"戁（nǎn）"，敬。

[4]不：语助词。那（nuó）：多。《毛传》："那，多也。不多，多

也。”《尔雅·释诂》：“那，多也。”

兕觥其觩[1]，	犀角酒杯弯又弯，
旨酒思柔[2]。	美酒醇厚味道香。
彼交匪敖[3]，	与人交往不骄傲，
万福来求[4]。	万福汇聚你身上。

【注释】

[1]兕觥（sì gōng）：古代酒器。觩（qiú）：角弯曲貌，形容觥的形状。

[2]思：语助词。柔：形容酒味口感绵柔。

[3]彼交匪敖：当从另一本作“匪交匪敖”。交，“儌”的假借，言语直而无礼貌。或以为交当作“骄”。敖，傲慢，倨傲。

[4]求：聚。

鸳鸯

【题解】

这是一首祝福的歌。首章以捕得鸳鸯象征得到福禄；二章以鸳鸯安睡象征留得福禄；三、四章以马在厩食草料，象征安然得福。但后人对

此也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这是祝贺新婚的诗。方玉润认为这是写幽王初婚的。朱熹则认为这是诸侯回答《桑扈》一诗的，是诸侯又回祝天子的诗。细酌诗意，似朱说较为合理。

鸳鸯于飞[1]，	鸳鸯双双空中飞，
毕之罗之[2]。	捕它用网又用毕。
君子万年，	祝福君子寿万年，
福禄宜之[3]。	福禄都和你相随。

【注释】

[1]鸳鸯：水鸟名。此鸟雌雄相守，偶居不离，古人以之象征恩爱夫妻。

[2]毕：长柄的捕鸟小网。罗：罗网。

[3]福禄宜之：犹言“福禄绥之”。宜、绥，都是安的意思。

鸳鸯在梁[1]，	鸳鸯休息在鱼梁，
戢其左翼[2]。	嘴插左翅睡得香。
君子万年，	祝福君子寿万年，
宜其遐福[3]。	宜享幸福福气长。

【注释】

[1]梁：水中拦鱼的石坝，即鱼梁。

[2]戢（jí）：《释文》引《韩诗》曰：“戢，捷也，捷其噣于左也。”谓鸳鸯止息时将喙插在左翅下。

[3]遐：长远。

乘马在厩[1]，	驾车马匹拴在厩，
摧之秣之[2]。	铡草拌料勤喂养。
君子万年，	祝福君子寿万年，
福禄艾之[3]。	幸福禄位将永享。

【注释】

[1]乘马：四匹马。厩：马棚。

[2]摧（cuò）：铡碎的草。此指以草喂马。秣（mò）：喂牲口的粮食，此指以谷物喂马。

[3]艾：辅助。

乘马在厩，	驾车马匹拴在厩，
秣之摧之。	喂粮喂草勤喂养。

君子万年，　　祝福君子寿万年，

福禄绥之[1]。　　幸福禄位永安享。

【注释】

[1]绥：安也。

頍弁

【题解】

这是周王宴请兄弟亲戚的诗，诗可能产生在幽王之世，字里行间充满了末日的悲凉和感伤。《毛诗序》：“《頍弁》，诸公刺幽王也。暴戾无亲，不能宴乐同姓，亲睦九族，孤危将亡，故作是诗也。”朱熹《诗集传》说：“此亦燕兄弟亲戚之诗。”方玉润驳斥说，这不是寻常兄弟相聚之宴，而是“刺幽王亲亲谊薄”，“盖王平日亲亲谊薄，虽有宴乐，未能和睦。故同姓诸公借饮酒以讽刺之”。还有的研究者认为，这是写一个富豪贵族招待他的兄弟、姻亲来宴饮作乐，赴宴者作出这首诗，表示对这位贵族的依附。诗中表露了食客们阿谀奉承的嘴脸，以及追求享乐生活，以至醉生梦死的情绪。

有頍者弁[1]，　　鹿皮礼帽真漂亮，

实维伊何[2]？　　衣冠楚楚为哪桩？

尔酒既旨[3]，　　您的酒味既甘醇，

尔肴既嘉。	您的菜肴也很香。
岂伊异人[4]？	难道来的是外人？
兄弟匪他[5]。	乃是兄弟坐一堂。
茑与女萝[6]，	茑萝松萝缠大树，
施于松柏[7]。	攀缘松柏才生长。
未见君子，	没有见到君子时，
忧心奕奕[8]。	忧心忡忡实难当。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君子面，
庶几说怿[9]。	才有喜悦没忧伤。

【注释】

[1]頍（kuǐ）：有棱角貌。指皮弁顶尖，而其上有隅之貌。一说戴弁貌。弁（biàn）：皮冠。

[2]实：犹“是”。维：为。伊何：为何。

[3]旨：美。

[4]伊：是。异人：异己之人，外人。

[5]匪他：言非他人。

[6]茑（niǎo）：茑萝，攀缘植物。女萝：松萝。附生在大树上。

[7]施：延伸，攀缘。

[8]奕奕：心神不安貌。

[9]说怿（yì）：即“悦怿”，喜悦。

有頍者弁，	鹿皮礼帽真漂亮，
实维何期[1]？	戴着皮帽为哪桩？
尔酒既旨，	您的酒味既甘醇，
尔肴既时[2]。	您的菜肴也很香。
岂伊异人？	难道来的是外人？
兄弟具来。	至亲兄弟聚一堂。
茑与女萝，	爬藤茑萝和松萝，
施于松上。	攀缘松树才生长。
未见君子，	没有见到君子时，
忧心怲怲[3]。	满怀忧愁实难当。
既见君子，	既已见到君子面，
庶几有臧[4]。	没有烦恼喜洋洋。

【注释】

[1]何期（jī）：犹“何其”，为何。期，语气词。

[2]时：善。

[3]怲怲（bǐng）：忧心盛满貌。

[4]臧：善。

有頍者弁，	鹿皮礼帽真漂亮，
实维在首。	端端正正戴头上。
尔酒既旨，	您的酒味既甘醇，
尔肴既阜[1]。	您的菜肴也很香。
岂伊异人？	难道他们是外人？
兄弟甥舅。	都是兄弟和舅甥。
如彼雨雪[2]，	如同天气将下雪，
先集维霰[3]。	先要降些雪霰冰。
死丧无日，	死丧之日将临近，
无几相见[4]。	没有机会再相庆。
乐酒今夕，	今晚大家要畅饮，
君子维宴。	君子宴乐要尽兴。

【注释】

[1]阜：多，指酒肴丰盛。

[2]雨雪：下雪。

[3]先集：密聚。含有落的意思。维：是。霰：米雪，雪珠。

[4]无几：无多，言相见之日不多。

车舝

【题解】

这是写一位青年迎娶新娘的诗。在迎娶新娘的路上，他驾着迎亲的彩车，憧憬着未来的美好生活，表现出欢快热烈的情绪。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此诗“嘉贤友得淑女为配也”，又评论说：“其人学品既端，如高山之在望，景行之堪追，非得硕女，何堪来教？故于其乘车而往迎也，不啻饥渴之难待；其揽辔而来归也，愈见琴瑟之静好。遂不觉中藏而心写之，以为佳偶鲜觏，虽无旨酒，饮亦能甘；虽无嘉肴，食亦自饱。但恨无德可以称述于女，则唯有式歌且舞，以颂尔之新婚而已。”这篇迎亲诗，是诗人自道，还是朋友贺诗，见解各有不同，还需仔细揣摩。

间关车之舝兮[1]，	车子行进声格格，
思娈季女逝兮[2]。	美丽少女要出阁。
匪饥匪渴，	不再似饥又似渴，
德音来括[3]。	迎来新娘有美德。
虽无好友[4]，	纵没朋友来相贺，

式燕且喜[5]。

燕饮还是很快乐。

【注释】

[1]间关：象声词。指车轮转动发出的格格声。舝（xiá）：同“辖”，车轴两头的金属键，插在轴端孔内，以防车轮脱落。

[2]思：思慕。一说发语词。娈：美貌。一说与“恋”同，言爱慕。季女：少女。逝：往，指前往迎娶。

[3]德音：令闻，美誉。括：结合。

[4]虽：虽然。一说训“岂”。

[5]燕：宴饮，宴乐。

依彼平林[1]，
有集维鷮[2]。
辰彼硕女[3]，
令德来教[4]。
式燕且誉[5]，
好尔无射[6]。

平原之上有树林，
美丽野鸡枝上栖。
身材高大美少女，
受过良好的教育。
宴会快乐又欢喜，
永远爱你不厌弃。

【注释】

[1]依彼：即“依依”，茂盛貌。平林：平原上的树林。

[2]鷮（jiāo）：雉之长尾者。

[3]辰：善，美貌。硕女：身材高大的女子。古人以身材高大为美。

[4]令德：美德。来教：指季女在家受过良好教育。古代贵族女子出嫁前，有女师专门教她们妇德、妇言、妇容、妇功。

[5]誉：通“豫”，欢乐。

[6]无射（yì）：无厌。

虽无旨酒，	虽然酒味不够美，
式饮庶几[1]。	你也要来饮一饮。
虽无嘉肴，	虽然菜肴不太香，
式食庶几。	你也要来尝一尝。
虽无德与女[2]，	虽无美德与你配，
式歌且舞。	且歌且舞庆相会。

【注释】

[1]庶几：希望之词。

[2]德：德行，指美德。与：相与，相配。

陟彼高岗，	登上巍巍高山冈，
析其柞薪[1]。	砍下柞木作柴薪。
析其柞薪，	砍下柞木作柴薪，
其叶湑兮[2]。	叶子繁茂绿茵茵。
鲜我觏尔[3]，	终于与你成婚配，
我心写兮[4]。	我心终于得安稳。

【注释】

[1]析：劈开。柞薪：柞木薪柴。《诗》中言“薪”者，多与婚姻有关。此隐语谓已成婚礼。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按《汉广》有刈薪之言，《南山》有析薪之句，《豳风》之伐柯与娶妻同喻，诗中以析薪喻昏姻者不一而足。”

[2]湑（xǔ）：枝叶茂盛貌。

[3]鲜：善，好。觏：当读为“媾（gòu）”，即婚媾。

[4]写：同“泻”，思念之情得以宣泄。

高山仰止[1]，	高山崔嵬我仰望，
景行行止[2]。	大道平坦任我行。
四牡𬴂𬴂[3]，	四匹雄马不停奔，

六辔如琴[4]。	六缰协调像弦琴。
觏尔新昏，	今天与你成婚配，
以慰我心。	慰我思恋这番心。

【注释】

[1]仰止：仰望。止，之。

[2]景行：大道。

[3]騑騑（fēi）：马行不止貌。

[4]如琴：形容六条马缰绳如琴弦般协调。以琴瑟设喻，象征婚姻美满。

青蝇

【题解】

这是斥责喜进谗言的人害人祸国的诗。诗人以青蝇起兴，阐述谗言的危害，由浅入深，层层递进。第一章说君子不要听信谗言，第二章说谗言害国，可见进谗的不是一般的人。第三章有“构我二人”之言，所讲也并非一般的斥责谗言，而是有故实在内。但诗中究竟指何人何事，已不可考。王先谦说：“青蝇集樊，君子信谗，害贤伤忠，患生妇人。”似指幽王听信褒姒之谗害太子之事，可备一说。此诗以青蝇喻谗人，形象贴切生动，后人也多采用，如陈子昂诗“青蝇一相点，白璧遂成冤”，李

白诗"楚国青蝇何太多，连城白璧遭谗毁"，秦观诗"谁知挥却青蝇辈，功在春蚕一觉眠"。可见此诗影响之深远。

营营青蝇[1]，	苍蝇乱飞声嗡嗡，
止于樊[2]。	飞上篱笆把身停。
岂弟君子[3]，	平和快乐的君子，
无信谗言。	不要把那谗言听。

【注释】

[1]营营：象声词，犹"嗡嗡"，苍蝇来回飞的声音。青蝇：苍蝇，此喻谗人。

[2]樊：篱笆。

[3]岂弟（kǎi tì）：平易近人。

营营青蝇，	苍蝇乱飞声嗡嗡，
止于棘[1]。	飞上酸枣枝上停。
谗人罔极[2]，	谗人无德又无行，
交乱四国[3]。	扰乱四方不太平。

【注释】

[1]棘：酸枣树。与下文榛木，均指篱笆，古代多用带刺灌木编为篱笆墙。

[2]罔极：指行为不轨，有“无行”之意。一说无止。

[3]交乱：交错纷乱。四国：四方之国。

营营青蝇，	苍蝇乱飞声嗡嗡，
止于榛[1]。	飞上榛树枝上停。
谗人罔极，	谗人无德又无行，
构我二人[2]。	离间我俩的感情。

【注释】

[1]榛：灌木名。结实名榛子，可食。

[2]构：构祸。指离间。

宾之初筵

【题解】

《毛诗序》说：“《宾之初筵》，卫武公刺时也。幽王荒废，媟近小人，饮酒无度，天下化之。君臣上下沉湎淫液，武公既入而作是诗也。”《郑笺》：“淫液者，饮酒时情态也。武公入者，入为王卿

士。”这是说当时为卿士的卫武公，目睹了朝廷饮酒无度的情况，作了这首讽刺诗。也有人认为这是卫武公悔过之作。朱熹《诗集传》说：“《毛氏序》曰卫武公刺幽王也。《韩氏序》曰卫武公饮酒悔过也。今按此诗意，与《大雅·抑》戒相类，必武公自悔之作。”方玉润《诗经原始》也认为此诗是“卫武公饮酒悔过也”，“武公初入为王卿士，难免不与其宴。既见其如此无礼，而又未敢直陈君失，只好作悔过用以自警，使王闻之，或以稍正其失，未始非诗之力也。古人教人，以言教不如以身教；臣子事君，以言谏不如以身谏。武公立朝，正己以格君非，虽曰悔过，实以谲谏意耳”。这首诗确为写贵族饮酒的场面，由初始时讲究规矩，到酒醉后的丑态百出，展示了两千多年前贵族宴饮的实况。诗的前二章写初宴时秩序井然，三章写饮酒渐多，由序而乱，四章写酒后狂态，五章则以劝诫作收。诗中对醉态的描写十分精彩，用“屡舞仙仙”“屡舞僛僛”“屡舞傞傞”，描写初醉、甚醉、极醉之态，活画出一幅醉客图。姚际恒评论说：“由浅入深，备极形容醉态之妙。昔人谓唐人诗中有画，岂知亦原本于《三百篇》乎！《三百篇》中有画处甚多，此《醉客图》也。”

宾之初筵[1]，	宾客入座刚就筵，
左右秩秩[2]。	左右秩序井井然。
笾豆有楚[3]，	杯盘碗筷摆整齐，
殽核维旅[4]。	菜肴果品都齐全。
酒既和旨[5]，	酒味醇美又绵软，
饮酒孔偕[6]。	喝着美酒礼不乱。

钟鼓既设，	钟鼓已经设妥当，
举酬逸逸[7]。	举杯敬酒也舒缓。
大侯既抗[8]，	最大箭靶已张好，
弓矢斯张[9]。	拉开大弓搭上箭。
射夫既同[10]，	参赛射手已集合，
献尔发功[11]。	各自显示射技娴。
发彼有的[12]，	每发定要命中靶，
以祈尔爵[13]。	战胜对手把酒罚。

【注释】

[1]初筵：宾客初入座的时候。筵，竹席。古代设筵于地，客人席地而坐。

[2]左右：犹“东西”，筵席左右。宴会时，主人在东，宾在西。秩秩：肃敬而有秩序貌。

[3]笾（biān）、豆：古代食器名。楚：行列齐整貌。

[4]殽：菜肴，指豆中所盛鱼肉等菜肴。核：盛于笾中有核果类，即干果。维：是。旅：通“胪”，胪列，陈设。

[5]和旨：指酒味柔和甜美。

[6]孔偕：指举杯同饮，礼节协调齐一，井然不乱。孔，甚。偕，

同。

[7]酬：敬酒，这里指举杯劝饮。逸逸：犹“绎绎”，来往不断貌。《毛传》：“往来次序也。”

[8]大侯：又称“君侯”，是侯中最大者。侯，箭靶，以兽皮或布制成，其上加圆形或方形布块，叫做“的”或“鹄”，射时以中的为胜。古礼射有不同等级的侯。《仪礼·乡射记》：“凡侯，天子熊侯，白质；诸侯麋侯，赤质；大夫布侯，画以虎豹；士布侯，画以鹿豕。凡画者丹质。”抗：举，竖起。

[9]斯：语助词。张：张弓搭箭。

[10]射夫：指参赛的射手。同：会聚。

[11]献：犹“奏”，表现。发：射箭。功：本领。这里有功力、技能之意。

[12]的：靶中心。

[13]以祈尔爵：古射礼，输者饮酒，即受罚酒。因而射手们都想着战胜对手，罚对手饮酒。祈，求。尔爵，犹言“尔饮”。爵，饮酒器，此处作动词，即以爵代指饮酒。

籥舞笙鼓[1]，	执籥起舞笙鼓响，
乐既和奏。	众乐和奏声悠扬。
烝衎烈祖[2]，	乐舞献给我祖先，

以洽百礼[3]。	礼仪合宜神来享。
百礼既至[4]，	各种礼仪既完备，
有壬有林[5]。	场面隆重又堂皇。
锡尔纯嘏[6]，	神灵赐你大福气，
子孙其湛[7]。	子孙将有快乐享。
其湛曰乐[8]，	子孙既然享快乐，
各奏尔能。	各献本领在靶场。
宾载手仇[9]，	宾客各自选对手，
室人入又[10]。	主人再次入赛场。
酌彼康爵[11]，	斟上满满一杯酒，
以奏尔时[12]。	献给胜者进一觞。

【注释】

[1]籥（yuè）舞：执籥而舞。籥，古乐器。似今之排箫。

[2]烝：进，献。衎（kàn）：娱乐。烈祖：指创业的先祖。

[3]洽：合，配合。百礼：指各种礼仪。

[4]既至：已经齐备。

[5]有壬有林：形容礼仪规模宏大貌。壬，大。林，多。戴震《毛郑

诗考证》：“此以形容百礼既至，壬壬然盛大，林林然多而不乱。”

[6]纯嘏（gǔ）：大福。

[7]湛：乐，喜悦。

[8]其湛曰乐：即“湛乐”。其、曰，皆语助词，无实义。

[9]宾载手仇：指燕射，宾客选取比赛对手。此处写正射后的自由比赛。载，则。手，取，选择。仇，耦，指比赛对手。

[10]室人：主人。入又：即“又入”，指再次参射。

[11]康爵：大爵。

[12]时：善，指善射者。

宾之初筵，	宾客入座刚就筵，
温温其恭[1]。	态度温厚又恭谦。
其未醉止，	他们没醉的时候，
威仪反反[2]。	举止庄重慎于言。
曰既醉止，	一旦喝得酩酊醉，
威仪幡幡[3]。	举止轻浮言放纵。
舍其坐迁[4]，	离开座位乱走动，
屡舞仙仙[5]。	胡乱舞动舞不停。

其未醉止，	他们没醉的时候，
威仪抑抑[6]。	举止谨慎又文静，
曰既醉止，	一旦喝得醉酩酊，
威仪怭怭[7]。	言行放诞不文明。
是曰既醉，	还说当人喝醉时，
不知其秩。	忘记礼仪是常情。

【注释】

[1]温温：温柔和顺。《郑笺》：“柔和也。”

[2]反反（bǎn）：同“昄昄”，举止庄重美好貌。

[3]幡幡：轻率无礼貌。

[4]舍：弃去。坐迁：指当坐当迁之礼。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古者饮酒之礼，取觯（酒具）、奠觯皆坐。又凡礼盛者坐卒爵，其余则皆立饮。又有升降、兴拜、复席、复位诸礼，皆可以‘迁’统之。舍其坐迁，盖谓舍其当坐当迁之礼耳。”即指酒后失礼，当坐饮而不坐，当离席而不离。

[5]仙仙：通“跹跹”，舞姿轻盈貌。此句指屡次起舞。

[6]抑抑：慎密貌。

[7]怭怭（bì）：轻薄亵慢貌。

宾既醉止，	宾客已经露醉容，
载号载呶[1]，	又呼又叫闹不停。
乱我笾豆，	杯盘碗筷被打翻，
屡舞僛僛[2]。	舞步凌乱斜着行。
是曰既醉，	还说当人喝醉时，
不知其邮[3]。	出了错误弄不清。
侧弁之俄[4]，	头上皮帽歪歪扭，
屡舞傞傞[5]。	胡蹦乱跳舞不停。
既醉而出，	喝醉就应退出席，
并受其福。	大家都有好心情。
醉而不出，	喝醉还要继续饮，
是谓伐德[6]。	这种行为败德行。
饮酒孔嘉[7]，	饮酒本是好事情，
维其令仪[8]。	应当保有好品行。

【注释】

[1]号：号叫。呶（náo）：喧哗，吵闹。

[2]僛僛（qī）：醉舞身体歪斜状。

[3]邮："尤"的借字，过失。

[4]侧弁：歪戴帽子。之：是。俄：歪斜貌。

[5]傞傞（suō）：乱舞不止貌。

[6]伐德：害德，败德。

[7]孔嘉：甚美。

[8]令：善。仪：礼节。朱子云："饮酒之所以甚美者，以其有令仪耳。"

凡此饮酒，	凡是与会来饮酒，
或醉或否。	有的喝醉有的醒。
既立之监[1]，	既设酒监察礼仪，
或佐之史[2]。	又有史官记言行。
彼醉不臧，	喝醉本来是坏事，
不醉反耻[3]。	反说不醉是败兴。
式勿从谓[4]，	不要随人乱劝酒，
无俾大怠[5]。	不要使他失礼行。
匪言勿言，	不当讲的不要讲，
匪由勿语[6]。	无理之言把口停。
由醉之言[7]，	醉汉之言胡乱道，

俾出童羖[8]。	竟说公羊没犄角。
三爵不识[9]，	三杯下肚头昏昏，
矧敢多又[10]。	岂敢劝他再多饮。

【注释】

[1]监：指监酒之官，宴会上负责纠察礼仪。古者饮酒，立监以防失礼。

[2]佐：助。史：记事记言之官。

[3]彼醉不臧，不醉反耻：喝醉了本不好，可反以不醉者为可耻。不臧，不好。

[4]式：语助词。从：跟从。谓：劝。

[5]怠：怠慢，无礼。

[6]匪由勿语：不合理的不要说。由，式，法。

[7]由醉之言：因为喝醉说的话。由，从，因。

[8]童羖（gǔ）：没角的山羊。指小山羊。旧以为公山羊有角。此二句是说醉者荒唐之言，好像可生出无角的羖羊。

[9]三爵：三杯。不识：不知。指酒后糊涂状态。《孔疏》引《春秋传》："臣侍君燕，过三爵，非礼也。"此言不知三杯之礼。

[10]矧：何。又：通“侑”，劝酒。

鱼藻

【题解】

这是写周王在镐京饮酒，优游自乐的诗。曰“王在在镐”，当是西周的作品。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此镐民私幸周王都镐，而祝其永远在兹之词也。”他认为是民众所作。张延杰《诗序解》说：“是篇写鱼之乐，藻蒲相依，悠然自得。盖兴王之在镐，颇安所居。其体近乎风。”二说均可通。

鱼在在藻[1]，	群鱼水藻丛中游，
有颁其首[2]。	游来游去见鱼首。
王在在镐[3]，	周王住在镐京城，
岂乐饮酒[4]。	逍遥快乐饮美酒。

【注释】

[1]藻：水草名，生在水底，叶狭长多皱。

[2]颁（fén）：鱼大头貌。《毛传》：“颁，大首貌。”

[3]镐：镐京，西周京城，在今陕西西安西。

[4]岂乐：和乐。岂，同“恺”，乐也。

鱼在在藻，	群鱼水藻丛中游，
有莘其尾[1]。	尾巴长长随波扭。
王在在镐，	周王住在镐京城，
饮酒乐岂。	喝着美酒乐悠悠。

【注释】

[1]莘（shēn）：鱼尾长貌。

鱼在在藻，	群鱼水藻丛中游，
依于其蒲[1]。	依傍蒲草好憩休。
王在在镐，	周王住在镐京城，
有那其居[2]。	宫室宏大好享受。

【注释】

[1]蒲：蒲草，水生植物。

[2]有那（nuó）：即“那那”，盛大貌。

采菽

【题解】

此诗写诸侯来周京朝拜周王，周王对他们有丰厚的赏赐，诗人作诗赞颂这一盛大之事。姚际恒《诗经通论》说：“大抵西周盛王，诸侯来朝，加以锡命之诗。”张延杰《诗序解》说：“此诗写王者锡诸侯命服颇谦虚，当是诸侯来朝，人君致礼。诗人睹此情景，慨然而赋，于以见盛世之象焉。”姚、张二人认为此诗作于西周盛世，是正确的。至于诗的作者，方玉润则认为“非出自朝廷制作，乃草野歌咏其事而已”，即作者乃民间人士。可备一说。诗以采菽、采芹、柞枝、杨舟起兴，即方玉润所说“事极典重而起极轻微”，用民间常见之物起兴，来歌咏朝廷重大事件。有研究者认为这是取谐音之法，“菽”谐“淑”，善也；“芹”谐“勤”，勤劳也；“柞”谐“祚”，国祚昌明也。“泛泛杨舟，绋纚维之”，兴周室赖诸侯维系而稳定“不陂”，又“舟”“周”相谐，等等。也有一定道理。

采菽采菽[1]，	采摘鲜嫩豆叶忙，
筐之筥之[2]。	装满方筐和圆筐。
君子来朝[3]，	诸侯远道来朝见，
何锡予之[4]？	天子用啥作封赏？
虽无予之，	虽然没有大赐赏，
路车乘马[5]。	四马辂车也风光。
又何予之[6]？	此外还有什么赏？
玄衮及黼[7]。	黑色龙袍花纹装。

【注释】

[1]菽：大豆，此处指豆叶。

[2]筐：方形盛物竹器。筥（jǔ）：圆形盛物竹器。

[3]君子：指诸侯。

[4]锡予：给予。锡，即“赐”。

[5]路车：诸侯所乘之车。又作“辂车”。古礼，天子大路，诸侯路车，大夫大车，士饰车。作为天子赏赐，赐同姓诸侯以金路，赐异姓诸侯以象路。乘（shèng）马：四马。古制一车四马曰“乘”。

[6]又：还，追加之意。

[7]玄衮：画有卷龙图案的黑色礼服。黼（fǔ）：刺有白黑相间花纹的礼服。

觱沸槛泉[1]，	清澈喷涌泉水旁，
言采其芹[2]。	采摘芹菜多鲜香。
君子来朝，	诸侯远道来朝拜，
言观其旂[3]。	望见龙旗在飘扬。
其旂淠淠[4]，	面面大旗随风舞，
鸾声嘒嘒[5]。	铃声不停响叮当。

载骖载驷[6]，　　　　或驾三马或四马，

君子所届[7]。　　　　诸侯乘车到朝堂。

【注释】

[1]觱（bì）沸：指泉水涌出翻腾貌。槛泉：指泉眼众多，水盛涌出之泉。槛，为“滥”之借字。

[2]芹：水芹菜。

[3]旂（qí）：绘有蛟龙的旗帜。《周官》：上公建旂九旒，侯伯七旒，子男五旒。观其所建旌旂，可知晓诸侯之尊卑等级，故诗曰“言观其旂”。

[4]淠淠（pèi）：旗飘动貌。

[5]嘒嘒：象声词，指车上鸾铃之声。

[6]载骖载驷：此句说诸侯有驾三马的，有驾四马的。骖，一车驾三马。驷，一车驾四马。

[7]届：至，来到。

赤芾在股[1]，　　　　红色蔽膝遮大腿，

邪幅在下[2]。　　　　绑腿斜缠小腿上。

彼交匪纾，　　　　装束紧凑不松懈，

天子所予[3]。　　　　天子因此赐服装。

乐只君子[4]，　　各位诸侯真快乐，

天子命之[5]。　　因为天子策封赏。

乐只君子，　　各位诸侯真快乐，

福禄申之[6]。　　洪福厚禄再嘉奖。

【注释】

[1]赤芾（fú）：革制红色蔽膝。诸侯所服。

[2]邪幅：即裹腿。

[3]彼交匪纾，天子所予：《郑笺》：“彼与人交接，自偪（bī，紧意）束如此，则非有解怠舒缓之心，天子以是故赐予之。”

[4]只：犹“哉”，语气词。

[5]命：策命，此处是策封之意。古代帝王赐臣下爵位或赏物，都记于简策，由史臣宣读，谓之“命”。

[6]申：重，加。一再之意。《毛传》：“申，重也。”

维柞之枝[1]，　　柞树枝干粗又壮，

其叶蓬蓬[2]。　　叶子茂密长势旺。

乐只君子，　　各位诸侯真快乐，

殿天子之邦[3]。　　辅助天子定四方。

乐只君子，	各位诸侯真快乐，
万福攸同[4]。	万福集中你身上。
平平左右[5]，	你的臣下多娴雅，
亦是率从[6]。	跟你来到朝廷上。

【注释】

[1]柞：木名，即栎树。

[2]蓬蓬：茂盛貌。

[3]殿：镇，安抚。

[4]攸：所。同：聚。

[5]平平：娴雅之貌。或以为同“便便”。左右：指诸侯的臣下。

[6]率从：遵从。指左右随从君子而来朝。

汎汎杨舟[1]，	河中漂着杨木船，
绋纚维之[2]。	系着麻绳和竹缆。
乐只君子，	各位诸侯真快乐，
天子葵之[3]。	赐禄赐福天子管。
乐只君子，	各位诸侯真快乐，

福禄膍之[4]。　　福禄重重说不完。

优哉游哉，　　悠闲自得好日子，

亦是戾矣[5]。　　终生定能保平安。

【注释】

[1]汎汎：随波漂流貌。杨舟：杨木做的舟。

[2]绋（fú）：麻制的大绳。纚（lí）：竹制的绳索。

[3]葵：“揆”之假借，训“揆度”，指天子度量诸侯之德。

[4]膍（pí）：厚，厚赐。

[5]戾：安定。

角弓

【题解】

这是一首劝告周王朝贵族不要疏远兄弟亲戚而去亲近小人的诗。《毛诗序》说：“《角弓》，父兄刺幽王也。不亲九族而好谗佞，骨肉相怨，故作是诗也。”方玉润则认为：“诗中无刺谗语，唯疏远兄弟而亲近小人，是此诗大旨。”说得很对。方氏又评论此诗的写作方法说：“前四章，疏远兄弟难保不相怨，而民且效尤，体多用赋。后四章，亲近小人，以至‘不顾其后’而相残贼，诗纯用比。乃篇法变换处。”指出前用赋、后用比的艺术手法，是很正确的。

骍骍角弓[1]，　　调好角弓绷紧弦，

翩其反矣[2]。　　松弦就向反面弯。

兄弟昏姻[3]，　　兄弟姻亲的关系，

无胥远矣[4]。　　互相亲爱不疏远。

【注释】

[1]骍骍（xīn）：弓调和貌。角弓：两端用兽角装饰的弓。

[2]翩其：即“翩翩”，偏颇。指放松弓弦，则弓身向外伸展。比喻兄弟婚姻不可疏远。

[3]兄弟：指同姓亲属。昏姻：即“婚姻”，指姻亲。

[4]胥：相。远：疏远。

尔之远矣，　　你若疏远亲属们，

民胥然矣[1]。　　民众学你也疏远。

尔之教矣[2]，　　你能言教加身教，

民胥效矣[3]。　　民众互相来仿效。

【注释】

[1]然：如此，这样。

[2]教：教导。

[3]效：仿效，效法。

此令兄弟[1]，
绰绰有裕[2]。
不令兄弟[3]，
交相为瘉[4]。

兄弟和睦是美德，
大家和气快乐多。
兄弟缺少这美德，
相互怀恨害处多。

【注释】

[1]令：善，美。

[2]绰绰：宽裕貌。

[3]不令：不善，指不相友善的兄弟。

[4]瘉（yù）：病。此指相互嫉恨。

民之无良[1]，
相怨一方。
受爵不让，
至于己斯亡[2]。

民众心地如不善，
就会相互成积怨。
受爵受封不相让，
事关己私道理忘。

【注释】

[1]良：善。

[2]亡：通“忘”。

老马反为驹，	老马反作驹使唤，
不顾其后。	不顾其后生祸患。
如食宜𫗧[1]，	如像吃饭只宜饱，
如酌孔取[2]。	又像喝酒不贪欢。

【注释】

[1]𫗧（yù）：饱。

[2]取：舀取。

毋教猱升木[1]，	猿猴爬树不用教，
如涂涂附[2]。	如泥涂墙容易牢。
君子有徽猷[3]，	君子善政去引导，
小人与属[4]。	小民自然跟着跑。

【注释】

[1]毋：不要。猱：猿猴类动物。升木：攀树。

[2]涂：泥浆。附：附着。《毛传》：“涂，泥。附，着也。”

[3]徽猷：善道。徽，善。猷，道。

[4]属：附，随。

雨雪瀌瀌[1]，	大雪纷纷满天飘，
见晛曰消[2]。	阳光一照即融消。
莫肯下遗[3]，	居于上位不谦逊，
式居娄骄[4]。	别人学样耍高傲。

【注释】

[1]瀌瀌（biāo）：雪盛貌。

[2]晛（xiàn）：太阳初升貌。消：融化。

[3]下遗：谦虚卑下对待人。遗，加，待之意。

[4]式：语助词。居：通“倨”，倨傲。娄：多次，常常。骄：高傲，傲慢。

雨雪浮浮[1]，	大雪纷飞下得厚，
见晛曰流[2]。	一见阳光成水流。

如蛮如髦[3]，　　无良小人像蛮髦，
我是用忧。　　对此我心深烦恼。

【注释】

[1]浮浮：雪大之貌。

[2]流：指雪融化为水。

[3]蛮：南蛮。髦：夷髦，西夷别称。蛮、髦，是周人对周边少数民族的蔑称。用以比喻小人。

菀柳

【题解】

这是一位大臣有功却获罪遭到流放，他心中充满怨恨，因而写了这首诗。《毛诗序》说：“《菀柳》，刺幽王也。暴虐无亲而刑罚不中，诸侯皆不欲朝。言王者之不可朝事也。”吴闿生《诗义会通》说：“此乃有功获罪之臣，作诗以自伤悼。”吴说更明确地点明了主题和作者。方玉润认为诗所刺者为厉王，“盖其所述非暴即虐，于厉王为尤近云”。此诗善用比兴手法，以枯柳不可止息，兴周王不可依靠；以鸟飞至天，兴周王变化莫测，十分贴切。

有菀者柳[1]，　　柳树枝叶已枯黄，

不尚息焉[2]。	莫在树下去乘凉。
上帝甚蹈[3]，	周王喜怒太无常，
无自昵焉[4]。	莫要接近取祸殃。
俾予靖之[5]，	平定祸乱我有功，
后予极焉[6]！	反而逐我到异乡！

【注释】

[1]菀（yuàn）：通“苑”，枯病。此以枯柳之下不可止息，兴周王不可依靠。

[2]尚：庶几，希望。

[3]上帝：此处指周王。蹈：变动。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动者，言其喜怒变动无常。”

[4]昵（nì）：亲近，接近。

[5]靖：治，治事。或以为平定祸乱。

[6]极：“殛”的假借，此处指流放。

有菀者柳，	柳树枝叶已枯萎，
不尚愒焉[1]。	莫到树下去休息。
上帝甚蹈，	周王喜怒太无常，

无自瘵焉[2]。　　莫去当官找晦气。

俾予靖之，　　平定叛乱我有功，

后予迈焉[3]！　　将我流放到边地！

【注释】

[1]愒（qì）：休息。

[2]瘵（zhài）：祸害，病。《毛传》：“瘵，病也。”

[3]迈：行。此有流放之意。

有鸟高飞，　　鸟儿即便飞得高，

亦傅于天[1]。　　最高不过到天上。

彼人之心[2]，　　那人用心太险恶，

于何其臻[3]。　　何等程度难估量。

曷予靖之[4]，　　平定祸患我有功，

居以凶矜[5]！　　竟罚我处凶险场！

【注释】

[1]傅：至，到。

[2]彼人：指周王。

[3]臻：至。言其为恶之心，不知将到何种地步。

[4]曷：为什么。

[5]居：处。凶矜：指凶险危困之地。此处指流放地。

都人士

【题解】

这首诗是说西周东迁之后，旧日的一位贵族回到了西周，他风度翩翩，不改旧日仪容，言谈举止温文尔雅。他的女儿娴雅端庄，黑发浓密上翘，十分可爱。西都的遗民都很仰慕他，因而勾起了诗人对旧日京都人物仪容的思念，写下此诗。朱熹《诗集传》说："乱离之后，人不复见昔日都邑之盛、人物仪容之美，而作此诗以叹惜之也。"接近诗意。《毛诗序》说："《都人士》，周人刺衣服无常也。古者长民，衣服不贰，从容有常，以齐其民，则民德归壹。伤今不复见古人也。"是说讽刺当时人们穿衣没有固定的样式，不如古时明王执政时代。细读此诗，恐无此意。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认为此诗首章是逸诗。理由是：毛氏五章，三家皆止四章；二、三、四、五章士女对文，第一章专言士，并不及女，其词不类。后四章无一语照应前章，说明第一章为逸诗孤章。有一定道理。此诗确实有些费解。

彼都人士[1]，	当日西都的人士，
狐裘黄黄[2]。	穿着狐裘毛色黄。
其容不改[3]，	他的仪容没改变，

出言有章[4]。	讲话出口就成章。
行归于周，	回到西周旧都城，
万民所望[5]。	引得万民仰首望。

【注释】

[1]都人士：京都人士，大约指当时京城贵族。或以为“都人”即“美人”。

[2]黄黄：形容狐裘之毛色。

[3]容：仪容风度。

[4]章：言谈有文采。

[5]望：仰望。

彼都人士，	当日西都的人士，
臺笠缁撮[1]。	头戴草笠丝带飘。
彼君子女，	娴雅端庄君子女，
绸直如发[2]。	稠密黑发如丝绦。
我不见兮，	不见往日的景象，
我心不说。	心中郁闷又苦恼。

【注释】

[1]臺笠：臺草编成的草帽。臺，通“薹”，莎草，可制蓑笠。缁撮：黑布制成的束发小帽。

[2]绸直：头发稠密而直。

彼都人士，	当日西都的人士，
充耳琇实[1]。	瑱耳晶莹真漂亮。
彼君子女，	娴雅端庄君子女，
谓之尹吉[2]。	人称尹吉好姑娘。
我不见兮，	不见往日的景象，
我心苑结[3]。	心中郁郁实难忘。

【注释】

[1]充耳：又名瑱，塞耳。玉石制成的垂于冠两旁的饰物。琇（xiù）：美石。实：言琇之晶莹可爱。

[2]尹吉：名叫尹吉的姑娘。或以为指尹姓与吉（姞）姓两大贵族。《郑笺》：“吉读为姞，尹氏、姞氏，周室昏姻之旧姓也。”

[3]苑（yùn）结：即“郁结”。指心中忧闷、抑郁。

彼都人士，	当年西都的人士，

垂带而厉[1]。　丝绦下垂身边飘。

彼君子女，　娴雅端庄君子女，

卷发如虿[2]。　卷发犹如蝎尾翘。

我不见兮，　不见往日的景象，

言从之迈[3]。　跟在他们身后瞧。

【注释】

[1]垂带：腰间所系下垂之带。厉：通“裂”，即系腰的丝带垂下来。

[2]卷（quán）发：卷曲的头发。虿（chài）：即蝎子，其尾部曲而上翘。此形容向上卷翘的发式。

[3]言：语气词，有“于焉”之意。从之：因之。迈：旧训“行”，此言愿从之行。

匪伊垂之，　不是故意垂丝带，

带则有余。　丝带本来长有余。

匪伊卷之，　不是故意卷曲发，

发则有旟[1]。　头发稠密高耸起。

我不见兮，　不见往日的景象，

云何盱矣[2]。　心情怎能不忧郁。

【注释】

[1]旟：扬，上翘貌。

[2]盱："吁"之借，忧伤。

采绿

【题解】

这是一位妇女思念出门在外丈夫的诗。朱熹《诗集传》说："妇人思其君子。"《诗序辩说》："此诗怨旷者所自作。"严粲《诗辑》说："去时约以五日而归，今六日而不见，时未久而怨，何也？古者新婚三月不从政。此新婚者之怨辞也。"据"六日不至"推断为新婚，可备一说。此诗通过妇女无心采绿采蓝，无心梳洗打扮，表现对丈夫的急切思念。又想起从前丈夫打猎、钓鱼时，她为丈夫装弓袋、理钓绳的温馨时光，丈夫比约定的时间晚回来一天，就使她思绪万千，可见夫妻的恩爱和女子对丈夫的痴情。也有人说，后二章写打猎、钓鱼之事，是她想象丈夫回来之后的事，吴闿生说："三四章归后着想，真乃肠一日而九回。结句余音袅袅。"

终朝采绿[1]，	整个早晨采绿草，
不盈一匊[2]。	采了一捧还不到。
予发曲局[3]，	我的头发乱蓬蓬，
薄言归沐[4]。	赶快回家梳洗好。

【注释】

[1]终朝：整个早晨。一说终日。绿：草名，一名王刍，又有鸱脚莎、荩草、黄草等名。一年生草本，叶细似竹，汁可以染黄。

[2]匊（jū）：一掬，一捧。

[3]曲局：弯曲，指头发弯曲蓬乱。

[4]薄言：语助词。“薄”字有急忙之意。归沐：回家洗发。沐，洗发。

终朝采蓝[1]，	整个早晨采蓝草，
不盈一襜[2]。	一衣兜也没采满。
五日为期，	本来说好五天归，
六日不詹[3]。	过了六天不回还。

【注释】

[1]蓝：草名，有多种，此处所言当是蓼蓝。可作染青蓝色的染料。

[2]襜（chān）：围裙，又叫“护裙”。田间采集时可用以兜物。

[3]五日为期，六日不詹：此言相约五日为期返家，结果第六天了还不回来。五日、六日非确指。詹，至，来到。

之子于狩[1]，	从前丈夫去打猎，
言韔其弓[2]。	我就为他装弓箭。
之子于钓[3]，	有时他要去钓鱼，
言纶之绳[4]。	我就为他理好线。

【注释】

[1]之子：此子。狩：打猎。

[2]韔（chàng）：弓袋，此处作动词用，是说将弓装入弓袋。

[3]钓：钓鱼。

[4]纶：钓丝。此处作动词，即整理丝绳意思。

其钓维何[1]？	他所钓是什么鱼？
维鲂及鱮[2]。	有那鲂鱼和白鲢。
维鲂及鱮，	有那鲂鱼和白鲢，
薄言观者[3]。	鱼儿多多心喜欢。

【注释】

[1]维何：是何。维，是。

[2]鲂：鳊鱼。鲊（xù）：鲢鱼。

[3]观者：《郑笺》："观，多也。此美其君子之有技艺也。"此指钓的鱼众多。

黍苗

【题解】

这是一首反映周宣王时召伯营筑谢城的诗。周宣王封他的母舅于申，命召伯虎带领官兵、徒役，装载各种物资，经营申地，建筑谢城，作为国都。由于召伯的精心策划和经营，以及对参加筑城官兵和徒役的关心爱护，工程迅速完成，官兵和徒役也希望能尽快回家，因此唱出这首歌。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明言召穆公营谢功成，士役美之之作。"是正确的。

芃芃黍苗[1]，	黍苗长得真茂盛，
阴雨膏之[2]。	阴雨滋润苗青青。
悠悠南行[3]，	南下征程路遥遥，
召伯劳之[4]。	召伯慰劳有真情。

【注释】

[1]芃芃（péng）：草木茂盛貌。

[2]膏：滋润。

[3]悠悠：长长。道路遥远貌。南行：指向谢地行进。谢在周京之南，故曰“南行”。

[4]召（shào）伯：此指召穆公，姓姬名虎，周初召公奭之后，为厉、宣、幽三朝大臣。劳：慰问。

我任我辇[1]，	我们挑担又拉车，
我车我牛。	马车牛车一路行，
我行既集[2]，	建筑谢城已完工，
盖云归哉[3]！	何不大家踏归程！

【注释】

[1]任：背负。辇：人力车，此处指拉车。

[2]集：完成。《郑笺》：“集犹成也，其所为南行之事既成。”

[3]盖：“盍”之假借，何不。

我徒我御[1]，	我们走路又驾车，
我师我旅[2]。	我们有师也有旅。
我行既集，	建筑谢城已完工，

盖云归处[3]！　　何不大家回家去！

【注释】

[1]徒：步行者，指步卒。御：驾车者。

[2]我师我旅：旧以为五百人为旅，五旅为师。王引之以为师旅为官名，师大于旅。

[3]归处：回去安居。

肃肃谢功[1]，　　谢城工程快速成，

召伯营之[2]。　　召伯策划并经营。

烈烈征师[3]，　　威武雄壮筑城军，

召伯成之[4]。　　召伯指挥成大功。

【注释】

[1]肃肃：迅疾貌。谢功：指营谢工程。谢，地名，周宣王徙封申伯于谢邑。功，通“工”。

[2]营：经营。

[3]烈烈：威武貌。征师：远行之人。征，远行。师，众。

[4]成：成就。

原隰既平[1]，	高原洼地已平整，
泉流既清[2]。	泉水河流整治清。
召伯有成，	召伯成就此大功，
王心则宁。	周王欢喜心安宁。

【注释】

[1]原隰：高平曰“原”，低洼曰“隰”。平：治，平整土地。

[2]清：《毛传》：“水治曰清。”此指疏通泉流。

隰桑

【题解】

这是一位女子的爱情自白。被爱的“君子”，可能是她的丈夫，也可能是情人。我们在此采用了程俊英先生的说法：“这是一位妇女思念丈夫的诗。”（《诗经译注》）因诗中表现的感情热烈而坦荡，很像是夫妻久别重逢。方玉润则认为此诗“思贤人之在野也”，“桑而曰隰，则以兴贤人君子之在野者可知。夫以贤人君子而隐处岩阿，则朝廷之上所处非贤人君子之俦又可知”（《诗经原始》）。朱熹认为“此喜见君子之诗，……辞意大概与《菁莪》相类。然所谓君子，则不知其何所指矣”（《诗集传》）。

洼地桑树多婀娜，

隰桑有阿[1]，	
其叶有难[2]。	叶子繁茂又润泽。
既见君子[3]，	见到我的丈夫归，
其乐如何。	心中快乐难述说。

【注释】

[1]隰桑：长在低洼地里的桑树。阿：通“婀”，柔美的样子。

[2]难（nuó）：茂盛的样子。

[3]君子：指丈夫。

隰桑有阿，	洼地桑树多婀娜，
其叶有沃[1]。	叶子丰厚又润泽。
既见君子，	见到我的丈夫归，
云何不乐。	心里怎能不快活。

【注释】

[1]沃：肥厚润泽。

隰桑有阿，	洼地桑树多婀娜，

其叶有幽[1]。 叶子碧绿密又多。

既见君子， 见到我的丈夫归，

德音孔胶[2]。 知心话儿难尽说。

【注释】

[1]幽：青黑色。这里指叶子深绿的样子。

[2]德音：美好的声音，好话。孔胶：很牢固。一说很盛，很多。

心乎爱矣， 爱你爱在内心窝，

遐不谓矣[1]？ 何不明白对你说？

中心藏之[2]， 思念之情藏心中，

何日忘之！ 哪有一日忘记过！

【注释】

[1]遐不：何不。谓：说。

[2]中心：心中。

白华

【题解】

这是贵族的弃妇所写的一首怨诗。《毛诗序》说："《白华》，周人刺幽后也。幽王取申女以为后，又得褒姒而黜申后，……周人为之作是诗也。"朱熹《诗集传》说："申后作此诗。"《诗序辩说》又说："此事有据，《序》盖得之。但幽后字误，当为申后刺幽王也。"方玉润赞同朱熹的看法，他说："此诗情词凄惋，托恨幽深，非外人所能代，故《集传》以为申后作也。"但在其他典籍中找不到申后作《白华》的佐证。也有人认为这是一篇怀人的"闺怨"诗。诗言"之子之远，俾我独兮"，显然是男子远出、女子思念之作。此诗每章前两句均用比兴，借物寄托自己的哀怨，倾诉心中的伤痛和幽怨。后二句直抒胸臆，诉说内心的不平，很有特色。方玉润《诗经原始》说："全诗皆先比后赋，章法似复，然实创格。"这样的表现手法，即刻画出一位纯洁善良、直爽痴情的女子形象，也刻画了一个薄情寡义的负心汉的形象，使诗很具感染力。

白华菅兮[1]，	芬芳菅草开白花，
白茅束兮[2]。	白茅束好送给他。
之子之远[3]，	如今这人去远方，
俾我独兮[4]。	让我寂寞守空房。

【注释】

[1]白华：即"白花"，是指"菅"之白花。菅（jiān）：为茅的一种，亦名芦芒。

[2]白茅：又名丝茅，因叶似矛而得名。朱熹《诗集传》："盖言白

华与茅尚能相依，而我与子乃相去如此之远。”

[3]之远：往远方。指弃己而去。

[4]俾：使。

英英白云[1]，	浓浓云雾空中飘，
露彼菅茅[2]。	沾湿菅草和丝茅。
天步艰难[3]，	我的命运多艰难，
之子不犹[4]。	他还不如云露好。

【注释】

[1]英英：又作“泱泱”，云洁白之貌。

[2]露：指水气下降为露珠，兼有沾濡之意。

[3]天步：指命运。

[4]不犹：不如。指不如云露还能滋润菅茅。

滮池北流[1]，	滮池之水向北流，
浸彼稻田。	浸润稻田绿油油。
啸歌伤怀[2]，	边号边歌心伤痛，
念彼硕人[3]。	思念那人在心头。

【注释】

[1]滮（biāo）池：古水名。在今陕西西安西。

[2]啸歌：谓号哭而歌。伤怀：忧伤而思。

[3]硕人：高大的人，犹“美人”，此处当指其心中的英俊男子。

樵彼桑薪[1]，	砍下桑树做柴薪，
卬烘于煁[2]。	烧在灶里暖在身。
维彼硕人，	想起那个健美人，
实劳我心[3]。	实在让我伤透心。

【注释】

[1]樵：薪柴，此处指采木为樵。桑薪：桑木柴火。是较好的薪柴。

[2]卬（áng）：我。女子自称。烘：烧，指烧火。煁（shén）：一种可移动的小炉灶。

[3]劳：忧愁。

鼓钟于宫[1]，	宫中敲起大乐钟，
声闻于外。	钟声飘响在全城。

念子懆懆[2]，	怀念使我神不宁，
视我迈迈[3]。	你却视我如路人。

【注释】

[1]鼓钟：即敲钟。鼓，敲。

[2]懆懆（cǎo）：忧愁不安貌。

[3]迈迈：朱熹《诗集传》："迈迈，不顾也。"

有鹙在梁[1]，	丑恶鹙鹰在鱼梁，
有鹤在林[2]。	高洁白鹤在林中。
维彼硕人，	想起那个健美人，
实劳我心。	实在煎熬我的心。

【注释】

[1]鹙（qiū）：水鸟名。其状如鹤而大，头项皆无毛。其性贪恶，好啖鱼、蛇及鸟雏。梁：鱼梁，拦鱼的石坝。

[2]鹤：鹤为高洁之鸟，亦食鱼。鹙、鹤皆以鱼为食，鹙之性贪恶而今在梁，鹤洁白而反在林，比喻所爱男子离己远去。

鸳鸯在梁[1]，	一对鸳鸯在鱼梁，

戢其左翼[2]。

嘴插翅下睡得香。

之子无良，

可恨这人没良心，

二三其德[3]。

转眼之间把我忘。

【注释】

[1]鸳鸯：水鸟，亦食鱼。

[2]戢（jí）其左翼：鸳鸯把嘴插在左翼下休息。

[3]二三其德：三心二意，指感情不专一。

有扁斯石[1]，

扁扁平平乘车石，

履之卑兮[2]。

虽然低下有人踩。

之子之远，

恨他离我如此远，

俾我疧兮[3]。

让我痛苦实难挨。

【注释】

[1]有扁：即“扁扁”，乘石的样子。乘石是乘车时所踩的石头。

[2]履：踩，指乘车时踩在脚下。此说乘石虽低，犹有人踩踏，自己还不如乘石。

[3]疧（qí）：忧病，指相思病。

绵蛮

【题解】

这首诗写的是行役之人，苦于长途跋涉，又困于饥渴，在十分无奈的时候，遇上了一位好心的贵族，把他载在副车上，并给他吃喝，还安慰他，开导他。他很感动，故作此诗以表达感激之情。这也体现了我们民族助人为乐的传统美德。

绵蛮黄鸟[1]，	那只美丽小黄鸟，
止于丘阿[2]。	落在弯曲的山阿。
道之云远[3]，	道路实在太遥远，
我劳如何[4]。	我的劳累难诉说。
饮之食之，	他给我吃给我喝，
教之诲之。	教导我又开导我。
命彼后车[5]，	命那后车停一停，
谓之载之[6]。	吩咐让我坐上车。

【注释】

[1]绵蛮：双声词，文采貌。一说“鸟声”。黄鸟：黄雀。

[2]阿（ē）：山坡弯曲处。

[3]云：语中助词，无实义。

[4]劳：劳累，疲劳。

[5]后车：后边的车，又名“副车”。

[6]谓之载之：命副车的驾车者载行役者而行。谓，告。

绵蛮黄鸟，	那只美丽小黄鸟，
止于丘隅[1]。	落在山丘的一角。
岂敢惮行[2]，	哪敢害怕走远路，
畏不能趋[3]。	只怕不能快快跑。
饮之食之，	他给我喝给我吃，
教之诲之。	对我教育又开导。
命彼后车，	命令后车停一停，
谓之载之。	让他坐上歇歇脚。

【注释】

[1]丘隅：丘之一角。《郑笺》：“丘角也。”

[2]惮行：怕行路。《郑笺》：“难也。”

[3]趋：疾行。

绵蛮黄鸟，	那只美丽小黄鸟，
止于丘侧[1]。	落在斜坡那山腰。
岂敢惮行，	哪敢害怕走远路，
畏不能极[2]。	只怕目标到不了。
饮之食之，	他给我喝给我吃，
教之诲之。	对我教育又开导。
命彼后车，	命令后车停一下，
谓之载之。	让他坐上快点到。

【注释】

[1]丘侧：丘陵之旁，指山丘的旁坡。

[2]极：犹“至”，指到达目的地。

瓠叶

【题解】

这是一篇关于宴饮的诗。《毛诗序》说：“《瓠叶》，大夫刺幽王也。上弃礼而不能行，虽有牲牢饔饩，不肯用也。故思古之人，不以微

薄废礼焉。”《郑笺》：“牛羊豕为牲，系养者曰牢，熟曰饔，腥曰饩，生曰牵。‘不肯用’者，自养厚而薄于宾客。”朱熹《诗序辩说》云：“《序》说非是，此亦燕饮之诗。”王质《诗总闻》曰：“当为在野君子相见为礼。”诗中写到烧菜、烤兔肉、饮酒，菜肴虽然简约，但气氛融洽，宾主情绪快乐。诗的作者大概是宴会中的一位客人。第一章言初宴，第二章言献酒于宾，第三章言客人回敬主人，第四章言主客相互劝酒。生活中一个小片段，写出了友情的美好。

幡幡瓠叶[1]，	瓠叶翩舞瓠瓜香，
采之亨之[2]。	采来做菜又煮汤。
君子有酒，	君子拿出香醇酒，
酌言尝之[3]。	斟满酒杯请客尝。

【注释】

[1]幡幡（fān）：风吹瓠叶翻动貌。瓠（hú）：瓠瓜，又叫“葫芦”，果实、嫩叶皆可食。

[2]亨：即古“烹”字，煮的意思。

[3]酌：斟酒。言：助词。犹“而”。尝：品尝。

有兔斯首[1]，	野兔肉儿嫩又鲜，
炮之燔之[2]。	有炮有烤香喷喷。

君子有酒，　　君子拿出香醇酒，

酌言献之[3]。　　斟满酒杯献客人。

【注释】

[1]斯：语助词。首：头，只。朱熹《诗集传》：“有兔斯首，一兔也。犹数鱼以尾也。”

[2]炮：以泥裹带毛肉而烧之曰“炮”。燔（fán）：去毛在火上烤曰“燔”。

[3]献：主人向宾客敬酒曰献。

有兔斯首，　　野兔肉儿鲜又嫩，

燔之炙之[1]。　　有燔有烤香喷喷。

君子有酒，　　君子备好香醇酒，

酌言酢之[2]。　　斟满酒杯敬主人。

【注释】

[1]炙（zhì）：用叉子叉着肉在火上烤。

[2]酢（zuò）：客饮主人所献酒后，向主人回敬酒叫“酢”。

有兔斯首，　　鲜嫩兔肉味儿美，

燔之炮之。 有烤有炮成美味。

君子有酒， 君子备好香醇酒，

酌言酬之[1]。 相互敬酒同举杯。

【注释】

[1]酬：劝酒。

渐渐之石

【题解】

这是东征兵士慨叹征途劳苦的诗。《毛诗序》说：“《渐渐之石》，下国刺幽王也。戎狄叛之，荆舒不至，乃命将率东征，役久病在外，故作是诗也。”朱熹《诗序辩说》认为“《序》得诗意，但不知果为何时耳”。此诗前两章均用赋体描述山高路远，征途劳苦。第三章突兀出现“有豕白蹢，烝涉波矣。月离于毕，俾滂沱矣”四句，造语奇峭。注家有各种解释，有认为写雨前的，有认为写雨后的，有说描摹实境的，有说虚拟起兴的。唯方玉润《诗经原始》解释十分到位，他说：“此必当日实事。月离毕而大雨滂沱，虽负涂曳泥之豕，亦烝然涉波而逝，则人民之被水灾而几为鱼鳖者可知，即武人之沾体涂足，冒险东征，而不遑他顾者更可见。四句只须倒说，则文理自顺，情景亦真。诗人造句结体与文家迥异，不可以辞而害意也。”此段话对理解全诗也有启发。

渐渐之石[1]， 山峰险峻层岩峭，

维其高矣。　　高高上耸入云霄。

山川悠远，　　山重重来水迢迢，

维其劳矣[2]。　　日夜行军多辛劳。

武人东征[3]，　　将帅士兵去东征，

不皇朝矣[4]。　　赶路不论晚和朝。

【注释】

[1]渐渐：“崭崭”之借，山石高峻貌。

[2]劳：劳苦。一说读为“辽”，指辽远。

[3]武人：指东征将士。

[4]皇：遑，闲暇。朝：早上。朱熹《诗集传》：“皇，暇也。言无朝旦之暇也。”

渐渐之石，　　山峰险峻层岩险，

维其卒矣[1]。　　高峻陡峭难登攀。

山川悠远，　　山川逶迤又遥远，

曷其没矣[2]。　　不知何时到终点。

武人东征，　　士兵将帅去东征，

不皇出矣[3]。　　一直向前不顾险。

【注释】

[1]卒（cuì）："崒"之借，高峻而危险貌。

[2]曷其没：言何时是尽头。没，尽，终。

[3]出：出险。朱熹《诗集传》："谓但知深入，不暇谋出也。"

有豕白蹢[1]，	白蹄子的大小猪，
烝涉波矣[2]。	成群涉水踏波过。
月离于毕[3]，	月亮靠近天毕星，
俾滂沱矣[4]。	大雨滂沱汇成河。
武人东征，	士兵将帅去东征，
不皇他矣。	其他事情无暇做。

【注释】

[1]蹢（dí）：蹄。

[2]烝：进。《毛传》："进涉水波。"

[3]离："丽"的假借，靠近。毕：星名，二十八宿之一的"毕宿"，又叫"天毕"。

[4]滂沱：大雨貌。

苕之华

【题解】

这是饥民自伤生而不幸的诗。《毛诗序》说："《苕之华》，大夫闵时也。幽王之时，西戎、东夷交侵中国，师旅并起，因之以饥馑。君子闵周室之将亡，伤己逢之，故作是诗也。"《序》说"大夫闵时"，可为一说。全诗情调凄怆悲愤，造语奇特警辟。如"牂羊坟首，三星在罶"二句，写出因野无青草，而羊饿得头大体小；因水无鱼鳖，而水沉静可映星光。真是"举一羊而陆物之萧索可知，举一鱼而水物之凋耗可想"（王照圆《诗说》）。

苕之华[1]，	凌霄开了花，
芸其黄矣[2]。	花儿黄又黄。
心之忧矣，	内心真忧愁，
维其伤矣！	痛苦又悲伤！

【注释】

[1]苕（tiáo）：又称凌霄、紫薇，花赤黄色。

[2]芸：极黄之貌。

苕之华，	凌霄开了花，

其叶青青。	叶子青又青。
知我如此，	知我这样苦，
不如无生！	不如不出生！

牂羊坟首[1]，	雌羊头很大，
三星在罶[2]。	鱼篓映星光。
人可以食，	人有食可吃，
鲜可以饱[3]！	岂望饱肚肠！

【注释】

[1]牂（zāng）羊：母羊。坟首：头大。这里指因饥饿所致，体小头大。坟，大。

[2]三星：一说指参宿、心宿、河鼓三星。一说泛指星光，即三三两两的星光。罶（liǔ）：鱼篓。此指罶中无鱼而水静，映出星光点点。

[3]人可以食，鲜可以饱：朱熹《诗集传》解作："苟且得食足矣，岂可望其饱哉！"

何草不黄

【题解】

此诗是《小雅》中的最后一首，是征夫苦于行役的怨诗。西周末年，“周室将亡，征役不息，行者苦之，故作此诗”（朱熹《诗集传》）。这首充满抗议和控诉的诗，用反问的语调，诉说了征夫所过的非人生活。他们被统治者视为草芥，视为禽兽，常年在外奔波，不能和家人团聚。这样的痛苦已难以抑制，只能唱出来以宣泄这愤懑之情。

何草不黄？	什么草儿不枯黄？
何日不行？	什么日子不奔忙？
何人不将[1]，	什么人儿不出征，
经营四方？	东西南北奔四方？

【注释】

[1]将：行，出征。

何草不玄[1]？	什么草儿不腐烂？
何人不矜[2]？	什么人儿不做单身汉？
哀我征夫，	可怜我们出征人，
独为匪民[3]。	偏偏不被当人看。

【注释】

[1]玄：黑，草枯烂的颜色。

[2]矜（guān）：通“鳏”，老而无妻。

[3]匪民：不是人。

匪兕匪虎[1]，	既非野牛又非虎，
率彼旷野[2]。	常在旷野里奔走。
哀我征夫，	可怜我们出征人，
朝夕不暇。	早晚忙碌不停休。

【注释】

[1]兕（sì）：野牛。

[2]率：循，沿着。

有芃者狐[1]，	狐狸尾巴毛蓬松，
率彼幽草。	躲进深深绿草丛。
有栈之车[2]，	高高役车道中行，
行彼周道。	行进漫长大路中。

【注释】

[1]有芃（péng）：即“芃芃”，兽毛蓬松的样子。

[2]有栈：即“栈栈”，役车高高的样子。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诗经　下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王秀梅◎译注

诗经 下

中華書局

目　录

雅

大雅

文王

大明

绵

棫朴

旱麓

思齐

皇矣

灵台

下武

文王有声

生民

行苇

既醉

凫鹥

假乐

公刘

泂酌

卷阿

民劳

板

荡

抑

- 桑柔
- 云汉
- 崧高
- 烝民
- 韩奕
- 江汉
- 常武
- 瞻卬
- 召旻

颂

- 周颂
  - 清庙
  - 维天之命
  - 维清
  - 烈文
  - 天作
  - 昊天有成命
  - 我将
  - 时迈
  - 执竞
  - 思文
  - 臣工
  - 噫嘻
  - 振鹭
  - 丰年
  - 有瞽
  - 潜

- 雝
- 载见
- 有客
- 武
- 闵予小子
- 访落
- 敬之
- 小毖
- 载芟
- 良耜
- 丝衣
- 酌
- 桓
- 赉
- 般

鲁颂

- 駉
- 有駜
- 泮水
- 閟宫

商颂

- 那
- 烈祖
- 玄鸟
- 长发
- 殷武

返回总目录

雅

大雅

《大雅》三十一篇，是庙堂祭祀的乐章，全为西周时期作品，其作者多为周王朝的上层人物。内容以歌颂周朝先王先公的功绩，记述周朝的历史，以及政治、军事、祭祀等方面的活动为主。总的看来，格调比较庄严肃穆，很少风云月露之态，没有《小雅》灵秀清丽的风格及内容的多姿多样。但布局严整，叙事高妙曲折，读来也颇具神韵，同时也是了解周朝历史极其宝贵的第一手资料。

文王

这是一首政治诗，为周公旦所作。《毛诗序》说："《文王》，文王受命作周也。"《郑笺》："受天命而王天下，制立周邦。"全诗通篇用"赋"的手法，歌颂周文王受命于天建立周邦的功绩，叙述商周兴亡隆替的道理，告诫和勉励周成王及后世君王，要吸取殷商的教训，效法周文王顺应天命，实行德政。对周朝臣子及殷商归周诸臣，也反复叮咛告诫，要顺应天命效忠周朝，情意十分恳切。但对诗中的"天命观"思想，应批判对待。此诗的艺术手法很特别，下章首句和前章末句，文字或内容都相互承接，有的句子还完全相同，这样，使诗的内容相承不绝，又增加了诗的节奏感和音乐美。

文王在上[1]，	文王之灵在上方，
於昭于天[2]。	在那天上放光芒。
周虽旧邦[3]，	周朝虽然是旧邦，
其命维新[4]。	国运出现新气象。
有周不显[5]，	周朝前途真辉煌，
帝命不时[6]。	上天意志不可挡。
文王陟降[7]，	文王神灵升与降，
在帝左右。	无时不在天帝旁。

【注释】

[1]文王：指周文王，名姬昌。

[2]於（wū）：赞叹声。昭：光明。

[3]旧邦：旧国。周由文王的祖父古公亶父建国，所以称“旧邦”。

[4]命：指天命。维：是。

[5]有：词头，无实义。不：通“丕”，大。下句“不时”之“不”同此。显：明。

[6]帝：上帝。时：善美。

[7]陟：升。降：下。

亹亹文王[1]，	黾勉辛勤周文王，
令闻不已[2]。	美好声誉传得广。
陈锡哉周[3]，	上帝令他兴周朝，
侯文王孙子[4]。	子孙后代为侯王。
文王孙子，	文王子孙多兴旺，
本支百世[5]，	本宗旁支百世昌。
凡周之士[6]，	凡在周朝为臣子，
不显亦世[7]。	世代显贵又荣光。

【注释】

[1]亹亹（wěi）：勤勉的样子。

[2]令闻：好声誉。

[3]陈：读为“申”，一再，重复。锡：同“赐”，赐予。哉：读为“兹”，此。

[4]侯：使之为侯。作动词用。

[5]本支：树木的根和枝。引申为本宗和支属旁系。

[6]士：指周朝的百官大臣。

[7]亦世：同“奕世”，累世。

世之不显，	世代显贵又荣光，
厥犹翼翼[1]。	为国谋划真周详。
思皇多士[2]，	英才贤士真正多，
生此王国。	有幸出生在周邦。
王国克生[3]，	周邦能出众贤士，
维周之桢[4]；	都是国家的栋梁。
济济多士[5]，	人才济济聚一堂，
文王以宁。	文王以此来安邦。

【注释】

[1]厥：其。犹：计谋。翼翼：思虑深远貌。

[2]思：发语词。皇：美好。

[3]克：能。

[4]维：是。桢：支柱，骨干。

[5]济济：多而整齐的样子。

穆穆文王[1]，	严肃恭敬周文王，
於缉熙敬止[2]。	正大光明又端庄。

假哉天命[3]，	天帝之命真伟大，
有商孙子。	殷商子孙归周邦。
商之孙子，	殷商子孙多又多，
其丽不亿[4]。	何止亿万难估量。
上帝既命，	上帝既已有命令，
侯于周服[5]。	他们臣服于周邦。

【注释】

[1]穆穆：仪表美好，容止端庄恭敬。

[2]於：感叹词。缉熙：奋发前进。敬：谨慎负责。止：语气词。

[3]假：大。

[4]丽：数目。不亿：不止一亿。古时以十万为亿。

[5]侯于周服：即“侯服于周”。侯，乃，就。服，臣服。

侯服于周，	殷商臣服归周邦，
天命靡常[1]。	可见天命不恒常。
殷士肤敏[2]，	殷臣壮美又敏捷，
祼将于京[3]。	来京助祭周廷上。
厥作祼将，	他们就在灌祭时，

常服黼冔[4]。　　穿戴还是殷服装。

王之荩臣[5]，　　周王任用诸臣下，

无念尔祖[6]。　　牢记祖德不能忘。

【注释】

[1]靡常：无常。

[2]殷士：指殷商后人。肤：壮美。敏：敏捷。

[3]祼（guàn）：一种祭祀仪式。也称灌祭。将：举行。京：周朝京师。

[4]常：通“尚”，还是。服：穿戴。黼（fǔ）：古代贵族穿的绣有黑白相间花纹的礼服。冔（xǔ）：殷商贵族戴的礼帽。

[5]王：指成王。荩（jìn）臣：进用之臣。

[6]无：语助词，无实义。

无念尔祖，　　牢记祖德不能忘，

聿修厥德[1]。　　继承其德又发扬。

永言配命[2]，　　顺应天命不违背，

自求多福。　　自求多福多吉祥。

殷之未丧师[3]，　　殷商未失民心时，

克配上帝。 能应天命把国享。

宜鉴于殷[4]， 借鉴殷商兴亡事，

骏命不易[5]。 国运不易永盛昌。

【注释】

[1]聿（yù）：唯。

[2]配命：合乎天命。

[3]师：众人。

[4]鉴：镜子。这里为借鉴。

[5]骏：大。

命之不易， 国运不易永盛昌，

无遏尔躬[1]。 不要断送你手上。

宣昭义问[2]， 宣扬美善好名声，

有虞殷自天[3]。 殷商前鉴是天降。

上天之载[4]， 上天之事有恒道，

无声无臭[5]。 无声无闻难知详。

仪刑文王[6]， 只要敬法周文王，

万邦作孚[7]。　　天下万邦皆敬仰。

【注释】

[1]遏：停止，断绝。

[2]宣昭：宣明。义：善。问：通“闻”，声誉。

[3]有：又。虞：度，鉴戒。

[4]载：事。

[5]臭：气味。

[6]仪刑：效法。

[7]作：则。孚：信。

大明

【题解】

《毛诗序》说：“《大明》，文王有明德，故天复命武王也。”这是周部族的史诗之一，从周武王的祖父母、父母写起，一直叙述到周武王与殷纣王在牧野的最后决战，生动形象地展现了这一波澜壮阔的历史画面。像这样的史诗，还有《生民》《公刘》《绵》《皇矣》等篇，这些篇章叙述了从周的始祖后稷创业到武王灭商的全部历史。读这些诗，我们不仅能得到高雅的艺术享受，还可获得不少历史知识。诗中虽然有不

少天命论的思想，但也有对天命产生怀疑、强调以德兴国的正确主张。此诗规模宏大，结构严谨，跌宕起伏，气势恢宏，有较强的艺术表现力。尤其是对牧野之战的描写，绘声绘色，似乎再现了当时的战争场面。诗的语言也很精彩，如“洋洋”“煌煌”“彭彭”这样的形容词，不仅写出了战势的浩大和紧张，读起来也铿锵有力，琅琅上口。一些诗句，如“小心翼翼”“天作之合”等也成了后人常用的成语。

明明在下[1]，	明明君德施天下，
赫赫在上[2]。	赫赫天命在上方。
天难忱斯[3]，	天命不变难相信，
不易维王[4]。	君王不能轻易当。
天位殷適[5]，	王位本属殷纣王，
使不挟四方[6]。	却又让他失四方。

【注释】

[1]明明：光明的样子，意指君王的德政。

[2]赫赫：显耀的样子，意指天命。

[3]忱（chén）：相信。

[4]易：轻率怠慢。

[5]殷適（dí）：殷的嫡嗣，即殷纣王。適，同“嫡”。

[6]使：此字上省略了主语“天”。挟：据有。

挚仲氏任[1]，	挚国任氏二姑娘，
自彼殷商，	来自大国叫殷商，
来嫁于周，	出嫁到我周国来，
曰嫔于京[2]。	京都成婚做新娘。
乃及王季[3]，	她与王季结成双，
维德之行[4]。	品德高尚美名扬。

【注释】

[1]挚：殷的一个属国名。仲氏：次女。任：姓。

[2]嫔：嫁。京：指周的京师。

[3]王季：太王古公亶父之子，文王的父亲。

[4]行：实行。

大任有身[1]，	婚后怀孕喜成双，
生此文王。	生下贤儿周文王。
维此文王，	就是这个周文王，
小心翼翼。	小心谨慎又图强。

昭事上帝[2]，	一片诚心侍上帝，
聿怀多福[3]。	带来福事一桩桩。
厥德不回[4]，	他的品德很高尚，
以受方国[5]。	四方归附民所望。

【注释】

[1]有身：怀孕。

[2]昭：明。事：侍奉。

[3]聿：同“曰”，语助词。怀：来。

[4]厥（jué）：其，他的。回：邪，违背正道。

[5]方国：方百里之国。一说四方归附之国。

天监在下[1]，	上天明察眼光亮，
有命既集[2]。	天命归于周文王。
文王初载[3]，	文王即位之初年，
天作之合[4]。	上天撮合配新娘。
在洽之阳，	新娘家在洽水北，
在渭之涘。	就在渭水河岸旁。

文王嘉止[5]，　　文王爱慕新嫁娘，

大邦有子[6]。　　赞美大国好姑娘。

【注释】

[1]监：视。

[2]有命：指天命。集：归。

[3]初载：初年。

[4]合：匹配。

[5]嘉止：美之，以之为美。止，同“之”，指太任。

[6]大邦：大国。指莘国。子：指莘国国君的女儿。

大邦有子，　　大国这位好姑娘，

伣天之妹[1]。　　好比天仙一个样。

文定厥祥[2]，　　下了聘礼订了婚，

亲迎于渭。　　文王亲迎渭水旁。

造舟为梁，　　大船相连当桥梁，

不显其光[3]。　　大显光彩美名扬。

【注释】

[1]俔（qiàn）：如同，好比。

[2]文：礼。指聘礼。定：订婚。祥：吉。

[3]不：通“丕”，大。

有命自天，	上天来把天命降，
命此文王，	命令这位周文王，
于周于京。	在那周京建家邦。
缵女维莘[1]，	莘国有位好姑娘，
长子维行[2]，	长女大姒嫁文王，
笃生武王[3]。	天降厚恩生武王。
保右命尔，	命你保佑周武王，
燮伐大商[4]。	联合诸侯伐殷商。

【注释】

[1]缵（zuǎn）：“㜺”的假借字，好。莘：古国名。

[2]行：出嫁。

[3]笃：厚。指天降厚恩。

[4]燮（xiè）：联合，协和。

殷商之旅，

其会如林。

矢于牧野[1]：

“维予侯兴[2]，

上帝临女，

无贰尔心！”

殷商纠集大部队，

士兵多如密林样。

武王誓师在牧野：

“唯我周军最盛强，

上帝在天看着你，

休怀二心争荣光！”

【注释】

[1]矢：发誓。这里可理解为誓师。牧野：古地名，在今河南淇县南。

[2]维：语助词，有“只”的意思。侯：乃。兴：强盛。

牧野洋洋[1]，

檀车煌煌，

驷騵彭彭[2]。

维师尚父[3]，

时维鹰扬[4]。

凉彼武王[5]，

肆伐大商，

广阔牧野是战场，

檀木战车闪亮亮，

四马驾车真雄壮。

参谋指挥师尚父，

如同雄鹰在飞翔。

辅佐武王打胜仗，

穷追猛打伐殷商，

会朝清明[6]。 清明世界一朝创。

【注释】

[1]洋洋：宽广辽阔的样子。

[2]驷騵（sì yuán）：四匹驾车的战马。騵，赤毛白腹的马。彭彭：健壮的样子。

[3]师：太师，官名。尚父：即吕尚，姓姜，后人称姜太公。

[4]鹰扬：像雄鹰展翅飞翔。

[5]凉：《韩诗》作“亮”，辅佐的意思。

[6]会朝：会战的早晨。清明：战争结束天下太平。

绵

【题解】

这是颂扬周民的祖先古公亶父由豳迁岐，建立家园，以及周文王驱逐混夷，任用贤臣，使周族日益强大的一首颂歌。全诗如同一幅幅按时间顺序绘制的连环画，生动而细腻地描绘出周原的广袤肥沃、人民的勤劳勇敢。特别是对劳动场面的描写，极其精彩生动，为我们了解古代人民的生活情况提供了很好的资料。

绵绵瓜瓞[1]， 连绵不绝瓜连瓜，

民之初生，	周民诞生渐发达，
自土沮漆[2]。	从土迁到漆水下。
古公亶父[3]，	古公亶父创业难，
陶复陶穴[4]，	挖窑掏洞挡风寒，
未有家室[5]。	没有房屋怎么办。

【注释】

[1]绵绵：连绵不绝。瓞（dié）：小瓜。

[2]土：或作“杜”，水名。沮：“徂”的借字，到。漆：水名。

[3]古公亶（dǎn）父：文王的祖父。武王伐纣定天下后，追尊他为太王。古公，号。亶父，名或字。

[4]陶：“掏”的借字。复：通“𥨫”，窑洞。穴：窟穴。

[5]家室：房屋。

古公亶父，	古公亶父忙视察，
来朝走马[1]。	清晨快马离开家。
率西水浒[2]，	沿着渭水向西奔，
至于岐下[3]。	来到岐山山脚下。

爰及姜女[4]，	偕同妻子贤太姜，
聿来胥宇[5]。	勘察地址好建房。

【注释】

[1]来朝：第二天早上。走马：马奔驰。

[2]率：循，沿着。水浒（hǔ）：水边。

[3]岐下：岐山之下。

[4]爰：乃，于是。姜女：古公亶父的妻子，姓姜，也称太姜。

[5]聿：语助词。胥：相，视察。宇：居处。

周原膴膴[1]，	周原肥美又宽广，
堇荼如饴[2]。	堇荼苦菜如饴糖。
爰始爰谋[3]，	大家谋划又商量，
爰契我龟[4]：	刻龟占卜求吉祥：
曰止曰时[5]，	卜辞说此可定居，
筑室于兹[6]。	就在这里建新房。

【注释】

[1]周：地名，在岐山南面。朊朊（wǔ）：土地肥美。

[2]堇（jǐn）荼：都是野菜，味苦。饴（yí）：饴糖。

[3]始、谋：计划。

[4]契：刻。龟：龟甲。此指用龟甲占卜。

[5]曰止曰时：曰，语助词。止，止于此，指居住在这里。时，是，同“止”意。

[6]兹：此。

乃慰乃止[1]，	于是安心住岐乡，
乃左乃右[2]，	左边右边都盖房，
乃疆乃理[3]，	划定疆界理好田，
乃宣乃亩[4]。	开沟松土整田忙。
自西徂东，	从西到东一个样，
周爰执事[5]。	各任其事喜洋洋。

【注释】

[1]慰：安心。

[2]左、右：分左右居住。

[3]疆：划定田地疆界。理：整理农田。

[4]宣：松土。亩：开沟筑垄。

[5]周：普遍。爰：语助词。执事：从事工作。

乃召司空[1]，	任命司空管工程，
乃召司徒[2]，	土地劳力司徒掌，
俾立室家[3]。	尽快建起新住房。
其绳则直[4]，	拉紧绳墨吊直线，
缩版以载[5]，	竖起木板打土墙，
作庙翼翼[6]。	建起宗庙真高敞。

【注释】

[1]司空：掌握建筑工程的官。

[2]司徒：掌管土地和调配劳力的官。

[3]室家：宫室房舍。

[4]绳：绳墨，准绳，以正地基。

[5]缩：束。版：筑墙时两边挡土的木板。载：载土。

[6]庙：宗庙。翼翼：严正的样子。

捄之陾陾[1]，铲土噌噌扔进筐，

度之薨薨[2]。投入版中轰轰响，

筑之登登[3]，捣土之声登登登，

削屡冯冯[4]。削墙之声呯呯呯。

百堵皆兴[5]，百堵土墙皆竖立，

鼛鼓弗胜[6]。人声更比鼓声旺。

【注释】

[1]捄（jū）：把土铲进去。陾陾（réng）：铲土声。

[2]度：把土投入版内。薨薨（hōng）：填土声。

[3]筑：捣土使墙坚实。登登：捣土声。

[4]削屡：把土墙隆起处刮平。冯冯（píng）：刮土声。

[5]兴：建成。

[6]鼛（gāo）鼓：大鼓名，长一丈二尺。敲此以鼓舞精神。弗胜：指胜不过人声。

乃立皋门[1]，建起都城外城门，

皋门有伉[2]。城门高大又雄壮。

乃立应门[3]，	建起王宫的正门，
应门将将[4]。	正门庄严又堂皇。
乃立冢土[5]，	建造土坛来祭祀，
戎丑攸行[6]。	大家前来祈吉祥。

【注释】

[1]皋门：王都的郭门。

[2]伉（kàng）：高大的样子。

[3]应门：王宫的正门。

[4]将将（qiāng）：庄严堂皇的样子。

[5]冢土：大社。指祭土神的坛。冢，大。土，通“社”。

[6]戎：大。丑：众。攸：乃。行：往。

肆不殄厥愠[1]，	对敌愤怒未消除，
亦不陨厥问[2]。	太王声誉传得广。
柞棫拔矣[3]，	柞树棫树都拔尽，
行道兑矣[4]。	交通要道皆通畅。
混夷駾矣[5]，	昆夷惊慌忙奔逃，

维其喙矣[6]！ 气喘吁吁苦头尝。

【注释】

[1]肆：故，所以。殄（tiǎn）：杜绝，消灭。厥：其，指狄人。愠：愤怒。

[2]陨：坠，丧失。厥：指太王。问：通“闻”，声闻，声誉。

[3]柞棫（yù）：均为丛生灌木。拔：拔除干净。

[4]兑：通畅。

[5]混夷：古代西北部的少数民族，也称“昆夷”。駾（tuì）：受惊奔逃。

[6]维其：何其。喙（huì）：气短困顿的样子。

虞芮质厥成[1]， 虞芮两国不再争，

文王蹶厥生[2]。 文王感化改其性。

予曰有疏附[3]， 我有贤臣来归附，

予曰有先后[4]， 我有良才辅国政，

予曰有奔奏[5]， 我有良士在奔走，

予曰有御侮[6]！ 我有猛将来御侮。

【注释】

[1]虞、芮：古代二国名。相传两国国君争田，到周文王前请求评断。他们到周朝境内被周人礼让之风所感动，不再争地。质：评断。成：指两国纠纷平息。

[2]蹶（guì）：动，感动。生：通“性”，天性，资质。此指虞、芮国君礼让的天性。

[3]曰：助词。疏附：归附。

[4]先后：指在王前后辅佐之臣。

[5]奔奏：指奔走效力之臣。

[6]御侮：指抵御外侮之臣。

棫朴

【题解】

这是歌颂周文王及其左右大臣的诗。歌颂文王能以“德”化育人材，使国家稳定，四方归附。《毛诗序》说：“《棫朴》，文王能官人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文王能作士也。”这里说明文王既能培养人材，又善于选拔和任用人材，文臣武将各尽其职，同心协力，国家的景象如“倬彼云汉，为章于天”一样光明灿烂。

芃芃棫朴[1]，	棫树朴树枝叶茂，

薪之槱之[2]。	可做祭天的柴烧。
济济辟王[3]，	仪态端庄的君王，
左右趣之[4]。	群臣左右常围绕。

【注释】

[1]芃芃（péng）：同“蓬蓬”，草木茂盛貌。棫（yù）：从生小树，有刺。朴：木名，枣树的一种。

[2]薪：薪柴，此处作动词，砍柴。槱（yǒu）：积木以点燃。这是古代祭祀的一种方式。《郑笺》：“祭皇天上帝及三辰（日、月、星），则聚积以燎之。”

[3]济济：仪容端庄貌。一说：美好貌。辟王：君王。此指周文王。

[4]左右：周王左右群臣。一说：助祭诸侯。趣：“趋”之借字，趋，快步走。此当指奔趋助祭。

济济辟王，	仪态端庄的君王，
左右奉璋[1]。	左右有人捧圭璋。
奉璋峨峨[2]，	手捧圭璋著盛装，
髦士攸宜[3]。	俊士举止无不当。

【注释】

[1]奉：捧。璋：一种玉器。这里指一种玉柄的祭祀用的酒杯。

[2]峨峨：盛服严装之貌。一说：奉璋之貌。

[3]髦士：英俊之士。攸：所。宜：适合。

淠彼泾舟[1]，	战船行驶泾水上，
烝徒楫之[2]。	士卒划桨迎风浪。
周王于迈[3]，	周王顺流去征伐，
六师及之[4]。	六军跟随浩荡荡。

【注释】

[1]淠（pì）：舟行水中声。泾舟：泾水之舟。泾，泾水。

[2]烝：众。徒：役夫，此指船夫。楫：划船的桨，这里指划船。

[3]于：往。迈：行。旧以为指出征。

[4]六师：指天子六军。及：追随，跟从。这是写文王伐崇。

倬彼云汉[1]，	看那明亮的天河，
为章于天[2]。	夜空美丽又莹彻。
周王寿考[3]，	周王健康且长寿，
遐不作人[4]？	造就人材多又多。

【注释】

[1]倬（zhuō）彼：即“倬倬”，大而明貌。云汉：天河。

[2]章：文章，文采。此指天河星光灿烂。

[3]寿考：长寿，高寿。

[4]遐：长远。不：语助词。作人：造就人材。

追琢其章[1]，	精心雕琢勤修养，
金玉其相[2]。	品质金玉一个样。
勉勉我王[3]，	勤奋不已我周王，
纲纪四方。	领导天下保四方。

【注释】

[1]追琢：雕琢。追，“雕”之借字。章：外表，气度。

[2]相：品质，指内质。此言其本质如金玉之美。

[3]勉勉：勤勉不已貌。

旱麓

【题解】

这是歌颂周文王祭祀祖先而得福的诗。《毛诗序》说：“《旱麓》，受祖也。周之先祖世修后稷、公刘之业，大王、王季申以百福干禄焉。”“受祖”，即祭祀而得福。此诗多用“比兴”手法，风格接近民歌。首章、五章、六章以林木之盛兴周王福禄之多。二章以酒与器之精，兴周王福禄之盛。三章以鸟鱼各得其所，兴人材各得其用。四章言备牲酒祭祀，神灵必赐大福。五章言民来助祭，神来保佑。末章言求福得福。

瞻彼旱麓[1]，	遥看旱山那山麓，
榛楛济济[2]。	密密丛生榛与楛。
岂弟君子[3]，	平易和乐的周王，
干禄岂弟[4]。	和乐平易求福禄。

【注释】

[1]旱麓：旱山山麓。旱山在今陕西南郑西南。

[2]榛：木名。果实似栗而小，可食。楛（hù）：木名，叶如荆而赤，又名赤荆。济济：众盛貌。

[3]岂弟（kǎi tì）：和乐平易。君子：指周王。

[4]干禄：求福。

瑟彼玉瓒[1]，　　鲜亮洁白玉酒壶，

黄流在中[2]。　　装有金黄醇美酒。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周王，

福禄攸降[3]。　　天降福禄你享有。

【注释】

[1]瑟：“璱”之借，玉洁净鲜明貌。玉瓒：即“圭瓒”，天子祭祀所用的酒器。

[2]黄流：指瓒中黄色之酒。

[3]攸降：所降。言福禄降于其身。

鸢飞戾天[1]，　　苍鹰展翅飞上天，

鱼跃于渊[2]。　　鱼儿跳跃在深渊。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周王，

遐不作人[3]。　　造就人材有远见。

【注释】

[1]鸢（yuān）：即鹞鹰。戾天：至天。指飞至天上。

[2]渊：深潭。言皆得其所。“鸢飞戾天，鱼跃于渊”，是说上下自

然，各得其所也。

[3]遐：长远。不：语助词。作人：造就人材。

清酒既载[1]，	祭神清酒已备好，
骍牡既备[2]。	红色公牛也备齐。
以享以祀，	以此祭品祭神灵，
以介景福[3]。	祈求天降大福气。

【注释】

[1]载：陈设。或以为承载，言酒载于樽中。

[2]骍牡：毛色赤黄的公牛。周人尚赤，故祭祀用骍牡。

[3]介：求。景福：大福。

瑟彼柞棫[1]，	茂盛柞树棫树林，
民所燎矣[2]。	祭神可以做柴薪。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周王，
神所劳矣[3]。	神灵佑助好国君。

【注释】

[1]瑟：众多貌。柞棫：二木名。

[2]燎：烧柴祭天。

[3]劳：慰劳。一说佑助。

莫莫葛藟[1]，
施于条枚[2]。
岂弟君子，
求福不回[3]。

繁茂葛藤枝条长，
爬满树干树梢上。
平易和乐的周王，
不违祖道求福祥。

【注释】

[1]莫莫：茂密貌。葛藟（lěi）：藤本植物。

[2]施（yì）：蔓延。条：树枝。枚：树干。

[3]不回：不违，言不违先祖之道。《郑笺》：“不回者，不违先祖之道。”

思齐

【题解】

这是歌颂周文王善于修身、齐家、治国的诗。《毛诗序》：“《思齐》，文王所以圣也。”朱熹《诗集传》说：“此诗亦歌文王之德，而推

本言之。曰此庄敬之大任，乃文王之母，实能媚于周姜，而称其为周室之妇。至于大姒，又能继其美德之音，而子孙众多。上有圣母，所以成之者远；内百贤妃，所以助之者深。”朱氏概括得较为全面。诗的第一章很特别，不是直接赞美文王，而是先歌颂文王的母亲太任、太王古公亶父之妻，文王祖母周姜（太姜）以及文王的妻子太姒。文王的崇高优秀，正因为他继承了母亲庄敬诚笃的品质，以及祖母和悦婉顺的美好品德，同时也得力于他妻子太姒的帮助。这一章非常重要，这是“推本言之”，然后才为歌颂文王奠定了基础。第二章歌颂他能忠于祖先遗训，光大祖业。第三章颂扬他处事和睦庄敬，修身自省。第四章歌颂他能排除重重危难及百姓的疾苦，善于倾听善言。最后一章，称颂他能培养人材，任用贤人，使周民族不断强大，盛德不会败坏。这里没有叙述他具体的功绩，但他高大的形象已展现出来。

思齐大任[1]，	太任端庄又严谨，
文王之母。	她是文王的母亲。
思媚周姜[2]，	周姜可亲又温顺，
京室之妇[3]。	都是王室的妃嫔。
大姒嗣徽音[4]，	太姒继承好遗风，
则百斯男[5]。	子孙繁盛周室兴。

【注释】

[1]思：发语词。齐：端庄。大任：即“太任”，文王父王季之妻，文王之母。

[2]媚：美好。周姜：即“太姜”，古公亶父之妻，王季之母，文王祖母。

[3]京室：犹“周室”，即周王室。

[4]大姒：即“太姒”，文王之妻。嗣徽音：继承美誉。徽音，美好声誉。

[5]则：乃。百：虚数，言其多。斯：其。男：男孩。这里指子孙。

惠于宗公[1]，	文王为政顺祖宗，
神罔时怨[2]，	祖宗神灵无怨容，
神罔时恫[3]。	祖宗安心没伤痛。
刑于寡妻[4]，	文王以礼待嫡妻，
至于兄弟，	友爱各位好兄弟，
以御于家邦[5]。	以身作则家邦理。

【注释】

[1]惠：亲顺，顺从。宗公：指先公，祖宗。

[2]神：指祖宗之神。罔：无。时：或，所。怨：怨恨。

[3]恫（tōng）：伤痛。

[4]刑：通“型”，典范。寡妻：嫡妻。

[5]御：治理。

雍雍在宫[1]，	宫中和睦又相亲，
肃肃在庙[2]；	肃穆庄重敬祖宗。
不显亦临[3]，	明处审察能自省，
无射亦保[4]。	僻处谨慎能自重。

【注释】

[1]雍雍：和谐貌。宫：宫室。

[2]肃肃：严肃恭敬貌。

[3]不：语助词。显：明。临：省察。

[4]无：语助词。射：通“夜”，暗处，僻处。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认为以上二句的“不”“亦”“无”均为语助词，无实义，而“射”字与“夜”“夕”叠韵，亦通用，有晦暗之意。故“不显亦临”，犹如“显则临”；“无射亦保”，犹如“射则保”。临者，临视之意；保者，保守之意。言文王无时不惊惕也。

肆戎疾不殄[1]，	大灾大难已消除，
烈假不瑕[2]。	恶疾害人也除尽。
不闻亦式，	听到善言就采纳，

不谏亦入[3]。	有人劝谏倾心听。

【注释】

[1]肆：故，所以。戎疾：凶恶，灾难。不：语助词。殄：断绝。

[2]烈假：恶疾。不：语助词。瑕：远去。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言凡如恶病害人者已遐远矣。"

[3]不闻亦式，不谏亦入：以上二句，王引之《经传释词》曰："两'不'字，两'亦'字皆语词。式，用也。入，纳也。言闻善言则用之，进谏则纳之。"不、亦，皆语助词。闻，听。式，用。入，纳。

肆成人有德，	成人都有好品行，
小子有造[1]。	青年也可立功勋。
古之人无斁[2]，	古人教导永继承，
誉髦斯士[3]。	选拔英才和贤能。

【注释】

[1]小子：指青少年，儿童。造：作为，造就。

[2]斁（yì）：餍足。一说败坏。

[3]誉：有声誉。髦：俊，出类拔萃。斯士：指这些成人小子。王先

谦《诗三家义集疏》：“言古之人教士无厌斁，故能使斯士皆成为誉髦也。”

皇矣

【题解】

这是一首叙述周王先祖功德的诗，诗中先叙述了太王开辟岐山，使昆夷退去之事；次写太伯、王季德行美好，得以传位文王；最后写文王伐密、伐崇的胜利。诗中特别强调了周人“敬天保民”的思想，这是周人成功的关键，是全诗的主题。《毛诗序》说：“《皇矣》，美周也。天监代殷，莫若周；周世世修德，莫若文王。”《郑笺》：“监，视也。天视四方可以代殷王天下者，维有周耳。世世修行道德，唯有文王盛耳。”历代研究者多赞同此说。朱熹《诗集传》说：“此诗叙大王、大伯、王季之德，以及文王伐密伐崇之事也。”概括得准确扼要。全诗共八章，每章十二句，是《诗经》周史中最长的一篇。诗中叙事虽多，但井然有序，语言精练生动，是很有特色的篇章。孙𬬻《批评诗经》说：“长篇繁叙，规模闳阔，笔力甚驰骋纵放。然却有精语为之骨，有浓语为之色，可谓兼终始条理。”

皇矣上帝[1]，	英明伟大的上帝，
临下有赫[2]。	在上监临着人间。
监观四方[3]，	监察天下四方事，
求民之莫[4]。	了解万民的苦难。

维此二国[5]，统治天下殷商国，

其政不获[6]。不得民心政昏暗。

维彼四国[7]，再看周边诸侯国，

爰究爰度[8]？天下重任谁当担？

上帝耆之[9]，上帝旨意在周国，

憎其式廓[10]。并要增大他封疆。

乃眷西顾[11]：于是回头望西方：

此维与宅[12]！“在此居住最安详！”

【注释】

[1]皇：英明，伟大。

[2]临：从高处俯视。有赫：即“赫赫”，明亮貌。

[3]监观：从高处观察。

[4]求：借为“救”。莫：通“瘼”，病，疾苦。

[5]二国：当指夏、商二国。《尚书·石诰》：“我不敢不监于有夏，亦不可不监于有殷。”以夏、商的盛衰为教训。

[6]不获：指不得民心。

[7]四国：四方的国家。指殷商之外的其他诸侯国。

[8]爰究爰度：林义光《诗经通解》："谓就四方之国而究度之，以求可作民主之人。其度究之者，天也。"爰，于是。究，谋，考虑。度，审度，辨识。

[9]耆：林义光《诗经通解》据《潜夫论》引作"恉"，以为当训为"指"，意向。"恉之言指，谓意之所向也。言上帝究度四国之后，意向于周，以为可作民主。"

[10]憎：憎恶。一说"增"的假借，扩大。式廓：规模。朱熹《诗集传》："苟上帝之所欲致者，则增大其疆境之规模。"

[11]眷：回顾貌。西顾：向西顾视。周在西，故云。

[12]此：此地，指岐周。与：当读为"予"，即"我"。宅：居住。此句是假想上帝说的话。

作之屏之[1]，	连砍带拔除杂草，
其菑其翳[2]。	枯枝朽木全除掉。
修之平之[3]，	修剪乱枝和散条，
其灌其栵[4]。	还有灌木新出苗。
启之辟之[5]，	开启山林辟出道，
其柽其椐[6]。	河柳椐树都除掉。
攘之剔之[7]，	剔除坏树留好树，
其檿其柘[8]。	山桑黄桑长得好。

帝迁明德[9]，	上帝保佑明德王，
串夷载路[10]。	犬戎失败满路逃。
天立厥配[11]，	上天立他当君主，
受命既固[12]。	接受天命国祚牢。

【注释】

[1]作：“槎”的假借，砍。屏：同“摒”，除去。

[2]菑（zì）：直立的枯树。翳：指倒地枯木。《毛传》：“木立死曰菑，自毙为翳。”

[3]修：修剪。平：平整。

[4]灌：灌木。栵（lì）：“烈”的假借，《方言》：“烈，枿余也。”枿余，指树木砍伐后又生出的小枝。

[5]启：开发。辟：开辟。

[6]柽（chēng）：河柳，生水旁，皮绛红色，枝叶似松。椐：又名灵寿木，节中肿，可以作手杖、马鞭。

[7]攘：除去。剔：剔剪。此指清除繁冗枝条，使之更快生长。

[8]檿（yǎn）：又名山桑，可作弓及车辕。柘（zhè）：又名黄桑，叶可以喂蚕。

[9]帝迁明德：此句言上帝的心向着有明德之人，故由殷王身上转移

到周王身上。帝，上帝。迁，转移。明德，品德光明的人。

[10]串夷：指昆夷，亦称犬戎。载路：方玉润《诗经原始》："谓满路而去。"言犬戎失败而逃。

[11]厥配：其配。配，指上可配天的君主。

[12]受命：接受天命。固：坚固。指国家巩固。

帝省其山[1]，	上帝考察这岐山，
柞棫斯拔[2]，	柞树棫树已拔光，
松柏斯兑[3]。	松柏林中道路畅。
帝作邦作对[4]，	帝建周邦选贤王，
自大伯王季[5]。	太伯王季始开创。
维此王季，	正是伟大的王季，
因心则友[6]，	体恤父心爱兄长。
则友其兄，	热爱兄长不辞让，
则笃其庆[7]。	福禄笃厚幸福长。
载锡之光[8]，	天赐王位显荣光，
受禄无丧，	接受福禄永不丧，
奄有四方[9]。	拥有四方疆域广。

【注释】

[1]省：视察。

[2]柞棫：两种丛生灌木名。斯：语助词。拔：连根拔除。

[3]兑：道路通畅。与《绵》篇“行道兑矣”的“兑”字同意。朱熹《诗集传》：“言帝省其山，而见其木拔道通，则知民之归之者益众矣。”

[4]作邦：建立周国。对：《毛传》：“对，配也。”《郑笺》：“天为邦，谓兴周国也。作配，谓为生明君也。”《诗集传》：“对，犹当也，言择其可当此国者以君之也。”

[5]大伯：即“太伯”，古公亶父的长子，文王的伯父。王季：文王之父。据史传记载，古公亶父有三子，长子太伯，次子仲雍，少子季历。季历有子曰昌，有才德，太伯想让他继承王位。太伯和仲雍知道父亲的意思，就逃到吴地，让位于季历。大王死后，季历为君，后来传位给昌，便是文王。

[6]因心：方玉润《诗经原始》引姚际恒曰：“因心者，王季因大王之心也，故受大伯之让而不辞，则是能友矣。”友：友爱。《毛传》：“善兄弟曰友。”

[7]笃：厚，多。庆：福气，福分。

[8]载：乃，则。锡：同“赐”。光：光荣，指王位。

[9]奄有：尽有。

维此王季，	这位英明的王季，
帝度其心，	上帝了解他思想，
貊其德音[1]。	清静美德传四方。
其德克明[2]，	他具美德明是非，
克明克类[3]，	分辨坏人和善良，
克长克君[4]。	能为人师做君王。
王此大邦[5]，	在这大国作君王，
克顺克比[6]。	上下和顺民心向。
比于文王，	直到文王即了位，
其德靡悔[7]。	文王德行美无双。
既受帝祉[8]，	上帝赐予的福祉，
施于孙子[9]。	施于子孙万代长。

【注释】

[1]貊（mò）：清静。《诗集传》：“《春秋传》《乐记》皆作“莫”，谓其莫然清静也。”德音：好声誉。

[2]克明：能明察是非。

[3]克类：能分别善恶种类。

[4]克长：教诲不倦，能为人师。克君：言能为人君主。

[5]王（wàng）：称王统治之意。大邦：指周。

[6]顺：和顺。比：三家《诗》作“俾”，训“服从”。于省吾认为此二句应作“王此大邦，克顺克从”，因古文“从”和“比”二字形近而误。这样，用词与韵读无有不符。

[7]靡悔：无遗恨。

[8]帝祉：上天之福。

[9]施（yì）：延续。孙子：即“子孙”。

帝谓文王：	上帝教诲周文王：
无然畔援[1]，	不要攀援无主张，
无然歆羡[2]，	不要羡人贪欲强，
诞先登于岸[3]。	先登高岸胜在望。
密人不恭[4]，	密人对周不恭顺，
敢距大邦[5]，	胆敢抗拒周大邦，
侵阮徂共[6]。	侵阮袭共太猖狂。
王赫斯怒[7]，	文王勃然动了怒，
爰整其旅[8]，	周军整顿去抵抗，
以按徂旅[9]，	遏制密人侵邻邦，

以笃于周祜[10]，	国祚巩固周更强，
以对于天下[11]。	显扬天下国永昌。

【注释】

[1]无然：不要如此。畔援：又作“伴奂”“畔换”等，当即“彷徨”“盘桓”之音转，犹逍遥之意。

[2]歆羡：贪羡。非分的贪欲。

[3]诞：发语词。先：初。岸：高位。此数句是拟想上帝劝文王的话，要文王先占据有利地位。

[4]密：密须，古国名，姞姓，在今甘肃灵台西。恭：恭敬。

[5]距：通“拒”，抗拒。言拒周之命令。大邦：指周国。

[6]阮：古国名，在今甘肃泾川。徂：往，到。共：古国名，在今甘肃泾川北。一说阮国之地名。《毛传》：“国有密须氏，侵阮，遂往侵共。”

[7]赫斯怒：勃然大怒。斯，语助词。

[8]爰：于是。旅：师旅，军队。

[9]按：遏止。徂：往。旅：军队，指密人侵略阮再袭击共的部队。

[10]笃：巩固。祜（hù）：福，此指国祚。

[11]对：扬。《广雅·释诂》：“对，扬也。”

依其在京，	文王大军驻京地，
侵自阮疆[1]。	此前息兵在阮疆。
陟我高冈[2]：	我登高冈向远望：
无矢我陵[3]，	没人再登我山陵，
我陵我阿；	这是我们山和冈；
无饮我泉，	没人再饮我泉水，
我泉我池。	这是我们泉和塘。
度其鲜原[4]，	规划鲜原的土地，
居岐之阳，	徙居岐山面向阳，
在渭之将[5]。	地方就在渭水旁。
万邦之方[6]，	成为万邦的榜样，
下民之王[7]。	天下人民的君王。

【注释】

[1]依其在京，侵自阮疆：此二句，《郑笺》云：“文王但发其依居京地之众，以往侵阮国之疆。”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辩驳曰：“侵当为寝（寝，息也），‘依其在京’是已还兵于周京；则‘侵自阮疆’是追述其息兵于阮疆之始。周人伐密，所以救阮，

不得言侵阮也。”马氏所说为是。依，依凭。京，周地名。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曰：“王氏《经义述闻》曰：‘依，盛貌。……言文王之兵盛，依然其在京地也。”

[2]陟：登。此是说文王收复了被密人占领的失地，登上了高冈。

[3]矢：一说为“逝”的借字，往意。一说指陈兵之陈。《郑笺》：“矢，犹当也。”意为当。

[4]度：度量，规划。一说训“宅”，居也。鲜原：指小山下的平原。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鲜原，盖泛言小山下原，非地名也。”

[5]将：侧，旁边。

[6]方：法则，榜样。一说方犹“向”，为万邦所向往。

[7]王：君王。一说通“往”，归往。

帝谓文王：	上帝告诉周文王：
予怀明德[1]，	你的美德我赞赏，
不大声以色[2]，	没有疾言厉色样，
不长夏以革[3]。	不用鞭棍治家邦。
不识不知[4]，	如同不知又不觉，
顺帝之则[5]。	遵循天意是法章。
帝谓文王：	上帝明确示文王：

询尔仇方[6]，	有事咨询你友邦，
同尔弟兄[7]。	同你兄弟多商量。
以尔钩援[8]，	拿起攀城的钩援，
与尔临冲[9]，	临车冲车上战场，
以伐崇墉[10]。	讨伐崇国周更强。

【注释】

[1]予：我，上帝自称。怀：心向。明德：品德高尚的人，指文王。

[2]不大声以色：言不以大声与怒色对待下民。大声以色，犹言“声色俱厉”。以，与。

[3]不长夏以革：不用刑具对待人民。夏，通“榎”，指用夏木制作的打人工具。革，鞭革。也是刑具。

[4]不识不知：指不知不觉，自然而然。陈奂《诗毛氏传疏》：“言文王性与天合。”

[5]顺：顺从，遵循。则：法则。

[6]询：谋。有征询、商量的意思。仇方：友邦。仇，匹也。

[7]弟兄：《孔疏》本作“兄弟”，今据《后汉书·伏湛传》引改。一说弟兄指同姓诸侯国。

[8]钩援：攻城时所用的战具。又叫钩梯。首端装有金属钩，钩于城

沿，人可攀援而上，故叫“钩援”。

[9]临：临车，可居高临下以攻城的战车。冲：冲车，可冲击城墙的战车。

[10]崇墉：崇国的城堡。崇，古国名，是商的与国。在今陕西西安。据《史记》记载，崇侯虎谮西伯于纣，纣囚西伯于羑里。西伯之臣闳夭之徒求美女、奇物、善马以献纣，纣乃赦西伯，赐之弓矢𫓧钺，得专征伐。曰：“谮西伯者，崇侯虎也。”西伯三年，伐崇侯虎而作丰邑。

临冲闲闲[1]，	临车冲车向前冲，
崇墉言言[2]。	崇国城墙高高耸。
执讯连连[3]，	接连不断抓俘虏，
攸馘安安[4]。	割下敌耳态从容。
是类是祃[5]，	举行类祭和祃祭，
是致是附[6]，	安抚残敌劝他降，
四方以无侮[7]。	四方与国不受伤。
临冲茀茀[8]，	临车冲车气势壮，
崇墉仡仡[9]。	崇国城墙坚又强。
是伐是肆[10]，	突然袭击敌难挡，
是绝是忽[11]，	斩草除根敌命丧，

四方以无拂[12]。　　　　　　各国不敢再违抗。

【注释】

[1]闲闲：强盛貌。

[2]言言：高大貌。

[3]执讯：抓获的俘虏。讯，俘虏。连连：接连不断貌。

[4]攸：所。馘（guó）：割下敌军尸体左耳以记功叫“馘”。安安：从容不迫貌。

[5]类：出师前祭天。祃（mà）：出师后军中祭天。

[6]致：招致。一说送还。已克而不取其地。附：通“拊”，安抚。

[7]无侮：不敢欺侮，指四方诸国不敢欺侮周的与国。

[8]茀茀（fú）：强盛貌。

[9]仡仡（yì）：同“屹屹”，高耸貌。

[10]肆：突袭。

[11]绝、忽：都是灭绝的意思。

[12]拂：抗拒，违命。

灵台

【题解】

这是歌颂周文王建成灵台并游赏奏乐的诗。《毛诗序》：“《灵台》，民始附也。文王受命，而民乐其有灵德，以及鸟兽昆虫焉。”朱熹《诗集传》：“东莱吕氏曰：‘前二章乐文王有台池鸟兽之乐也。后二章言文王有钟鼓之乐也。皆述民乐之词也。’”概括了诗的内容。而《孟子·梁惠王上》说：“文王以民力为台为沼，而民欢乐之，谓其台曰灵台，谓其沼曰灵沼，乐其有麋鹿鱼鳖。古之人与民偕乐，故能乐也。”文王能与民同乐，才是这首诗的主旨。诗重在写园囿之乐，全诗充满了快乐的气氛。第一章言灵台功毕之速，以见民之乐事于此。第二章言王与民在苑中，与鹿乐处，不相惊扰的祥和景象。第三章言飞禽鳞介，各适其性的自得景象。后二章言辟廱钟鼓之乐。总之，全篇充满欢乐祥和的气氛。

经始灵台[1]，	开始规划造灵台，
经之营之[2]。	筹划经营巧安排。
庶民攻之[3]，	百姓闻风齐参建，
不日成之。	大功告成速度快。

【注释】

[1]经：经度。始：开始。灵台：台观名，其址在今陕西西安西北。《括地志》说：灵台唐时尚存，孤高二丈。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说苑·修文篇》云：‘积恩为爱，积爱为仁，积仁为灵。灵台之所以为台者，积仁也。’”灵，亦训“善”，因文王有善

德，而名其台为灵台。

[2]经：度，测量地基。营：建立标记。

[3]攻：治，建造。

经始勿亟[1]，	建台本来不太急，
庶民子来[2]。	庶民百姓踊跃来。
王在灵囿[3]，	周王游览灵园中，
麀鹿攸伏[4]。	群鹿安卧在草丛。

【注释】

[1]勿亟：不必太着急。亟，同“急”。

[2]庶民子来：意思是说民众大人小孩都来参加建造灵台的劳动。或以为“子来”如子为父事而来那般热心。朱熹《诗集传》：“虽文王心恐烦民，戒令勿急，而民心乐之，如子趣父事，不召自来也。”

[3]囿：古代帝王蓄养禽兽以供游览的园林。还有一种是供帝王打猎的园囿。此指前者。

[4]麀（yōu）：母鹿。攸伏：此指园中鹿群不受惊扰的状态。攸，所。伏，伏卧。

麀鹿濯濯[1]，	温顺母鹿壮又美，
白鸟翯翯[2]。	白鹤白鹭羽亮白。
王在灵沼[3]，	周王来到灵台沼，
於牣鱼跃[4]。	啊，满塘鱼儿游又跳。

【注释】

[1]濯濯：肥美貌。

[2]白鸟：指白鹭或白鹤。翯翯（hè）：羽毛洁白光泽貌。

[3]灵沼：灵台所在地的池塘，因在灵台下，故称曰“灵沼”。

[4]於：美叹声。牣（rèn）：满。朱熹《诗集传》：“鱼满而跃，言多而得其所也。”

虡业维枞[1]，	钟架崇牙已架好，
贲鼓维镛[2]。	大鼓大钟也挂牢。
於论鼓钟[3]，	啊，钟鼓排列已井然，
於乐辟廱[4]！	啊，辟廱之中乐无边！

【注释】

[1]虡（jù）：悬挂钟磬木架的直柱子。业：装在虡上的横木大版，

用以悬挂钟鼓磬等乐器。维：与，和。枞（cōng）：又称“崇牙”，业上的一排锯齿。《孔疏》：“悬钟磬之处，又以彩色为大牙，其状隆然，谓之崇牙。”

[2]贲（fén）鼓：大鼓。贲，借为“鼖”。镛：大钟。

[3]论：通“伦”，次序。此指钟鼓排列有序。

[4]辟廱：文王离宫名，与汉儒所说的指皇家学校而言的“辟雍”不同。廱，指水泽池沼。离宫中有圆形池沼形如璧，所以称“辟廱”。

於论鼓钟，	啊，鼓声钟声齐声鸣，
於乐辟廱！	啊，快乐无边在辟廱！
鼍鼓逢逢[1]，	嘭嘭鼍鼓震天响，
矇瞍奏公[2]。	瞽师演奏庆成功。

【注释】

[1]鼍（tuó）鼓：鼍皮蒙的鼓。鼍，即扬子鳄，皮坚厚，可以制鼓。逢逢（péng）：鼓声。

[2]矇瞍：盲人，古代乐师常由盲人充任。公：通“功”，成功。乐师奏乐庆祝灵台建成。一说通“颂”。指乐师演奏颂歌。

下武

【题解】

这是赞美周武王能继承先王德业的诗。《毛诗序》：“《下武》，继文也。武王有圣德，复受天命，能昭先人之功焉。”《郑笺》：“继文者，继文王之王业而成之。昭，明也。”此诗的特别之处，是创造了一种被后人称作“顶真”的修辞方法，如一、二、三和五、六各章，前章的尾句和后章的首句相同，依次首尾相承，有如连环，读来朗朗上口，增加了诗的表现力。

下武维周[1]，	能继祖业唯周邦，
世有哲王[2]。	我周世代有明王。
三后在天[3]，	周初三祖神在天，
王配于京[4]。	武王在镐为周王。

【注释】

[1]下武：指继承先人事业。下，后嗣。武，足迹。

[2]哲王：明哲之王。哲，明智。

[3]三后：指太王、王季、文王。后，王。

[4]王：指武王。配：上配祖德。京：镐京，周的都城。《郑笺》：“此三后既没登遐，精气在天矣。武王又能配行其道于京，谓镐京也。”

王配于京，武王在镐为周王，

世德作求[1]。世代祖德聚身上。

永言配命[2]，言行符合上帝意，

成王之孚[3]。为王诚信有威望。

【注释】

[1]世德：世代积德。作：为。求：通“逑”，匹配。言世代功德累聚，故能“永配天命”。

[2]配命：配合天命。

[3]成：完成。成就王业。孚：诚信，威信。一说：言能成为王者，可使天下信服。

成王之孚，为王诚信有威望，

下土之式[1]。成为四海的榜样。

永言孝思[2]，永怀恭敬尽孝道，

孝思维则[3]。孝行即是法先王。

【注释】

[1]下土：指天下。式：法式，典型。

[2]孝：孝心，孝道。思：语助词。

[3]则：法则。或效法。言周王之孝为臣民的典型。或以为“则”是指“则其先人”。《毛传》：“则其先人也。”

媚兹一人[1]，	四海爱慕周武王，
应侯顺德[2]。	顺祖之德好声望。
永言孝思，	永怀恭敬尽孝道，
昭哉嗣服[3]。	昭告子孙切勿忘。

【注释】

[1]媚：爱。或以为美好。兹：此。一人：指周武王。

[2]应：当。侯：维，语助词。顺德：孝顺之德。或以为“顺”通“慎”。《郑笺》：“能当此顺德，谓能成其祖考之功也。”

[3]昭哉嗣服：昭，当读为“诏”，告也。一说光明。哉，同“兹”，“兹”与“哉”声相近，故通用。嗣服，即继任其事者。嗣，继。服，事。此是告诉继事者要永怀孝心。

昭兹来许[1]，	昭告子孙要牢记，
绳其祖武[2]。	遵循祖先的足迹。

於万斯年[3]，	啊，周的基业万年长，
受天之祜[4]。	受天赐福永无量。

【注释】

[1]来许：后进。与上章“嗣服”意同。许，通“御”，进。

[2]绳：继承、遵循之意。祖武：祖先的足迹，指事业。武，迹。

[3]於：美叹声。万斯年：犹“万其年”，有“使其万年”的意思。

[4]祜（hù）：福。

受天之祜，	受天赐福永无量，
四方来贺[1]。	四方来贺国永昌。
於万斯年，	啊，周的基业万年长，
不遐有佐[2]。	远方各国为屏障。

【注释】

[1]四方：指四方诸侯。

[2]不遐有佐：言远方之国来佐助天子。遐，远。佐，助。

文王有声

【题解】

这是歌颂文王伐崇后迁都于丰、武王灭纣后迁都于镐两件大事的诗。《毛诗序》说：“《文王有声》，继伐也。武王能广文王之声，卒其伐功也。”这是说武王继承文王之志，接着讨伐殷纣，平定天下。朱熹《诗集传》说：“此诗言文王迁丰、武王迁镐之事。”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专以迁都定鼎为言。”概括得很准确。迁都是周王朝的大事，它关系着国运兴衰。《诗经》中的史诗，多首都记载了迁都的事，如《生民》记后稷居邰，《公刘》讲公刘迁豳，《绵》述太王迁岐。几次迁都，都使周朝王业更加光大，成就了周代的光辉历史。此诗在表现手法上也有特点，即诗的各章的最后一句皆以单句赞辞结尾，可能这是配乐吟唱时，众口合唱之句，可以想见，气氛一定相当热烈。另外，首尾各二章末句直呼“文王”“武王”来赞叹，三、四两章称文王为“王后”，五、六两章称武王为“皇王”，不仅写出了文、武二王的文武并美，称呼的变化也显现出作者的修辞工夫。

文王有声[1]，	文王拥有好名望，
遹骏有声[2]。	巨大声誉扬四方。
遹求厥宁[3]，	求得天下得安宁，
遹观厥成。	终观大业已成功。
文王烝哉[4]！	啊！文王伟大又英明！

【注释】

[1]声：好名声。

[2]遹（yù）：同“聿”“曰”，发语词。骏：大。

[3]厥：其。宁：安宁。指邦国安宁。

[4]烝：美。这里是称赞之辞。

文王受命[1]，	文王接受天指命，
有此武功[2]。	成就辉煌的武功。
既伐于崇[3]，	举兵讨伐崇侯虎，
作邑于丰[4]。	建立新都就在丰。
文王烝哉！	啊！文王伟大又英明！

【注释】

[1]受命：受天命。一说受纣命为西伯。

[2]武功：指伐四国及崇之功。

[3]崇：殷纣所封的诸侯国，殷末，其国君为崇侯虎。《周本纪》：“明年伐邘，明年伐崇侯虎而作丰邑。”

[4]丰：在今陕西西安丰水西。文王所都。

筑城伊淢[1]，	依照旧河筑城墙，

作丰伊匹[2]。　　丰邑规模也相当。

匪棘其欲[3]，　　并非满足己欲望，

遹追来孝[4]。　　效法祖先兴周邦。

王后烝哉[5]！　　啊！人人赞美周文王！

【注释】

[1]伊：为。淢（xù）：借为“洫”，即城沟，护城河。

[2]匹：相配，相称。《郑笺》：“方十里曰成。淢，其沟也，广深各八尺。文王受命而犹不自足，筑丰邑之城，大小适与成偶，大于诸侯，小于天子。”

[3]匪：非。棘：急。欲：欲望。《郑笺》：“此非以急成从己之欲。”

[4]遹：发语词。追来孝：朱熹《诗集传》：“特追先人之志，而来致其孝耳。”

[5]王后：君王，指文王。

王公伊濯[1]，　　文王功业真辉煌，

维丰之垣[2]。　　好似巍峨丰邑墙。

四方攸同[3]，　　四方诸侯同归向，

　　支撑天下是栋梁。

王后维翰[4]。

王后烝哉！　　　　啊！人人赞美周文王！

【注释】

[1]王公：王功，即王事。指文王的事业。濯：显著。

[2]垣：墙。指丰邑城垣。

[3]攸同：所同。此指四方同归于丰。

[4]翰：通“幹”，言主干。

丰水东注[1]，	丰水悠悠流向东，
维禹之绩[2]。	大禹留下巨伟功。
四方攸同，	四方诸侯同归向，
皇王维辟[3]。	武王是我好榜样。
皇王烝哉！	啊！光明武王美名扬！

【注释】

[1]丰水：源出于陕西秦岭，东北流，经丰邑之东与渭水合，注入黄河。

[2]禹之绩：禹之功绩。《郑笺》：“昔尧时洪水，而丰水亦泛滥为

害。禹治之，使入渭东注于河，禹之功也。”

[3]皇王：大王。皇，大。指武王。辟：法则。

镐京辟廱[1]，	离宫建成在镐京，
自西自东，	天下各地西到东，
自南自北，	从南到北都来聚，
无思不服[2]。	没人对周不服从。
皇王烝哉！	啊！光明武王留美名！

【注释】

[1]镐京：西周都城，在陕西西安西，丰水东岸。武王灭商后，自丰迁都于此。辟廱：离宫。

[2]无思不服：指四方之人没有不归服者。思，语助词。

考卜维王[1]，	武王占卜问吉凶，
宅是镐京[2]。	能否定都在镐京。
维龟正之[3]，	迁都之策龟兆定，
武王成之[4]。	建都工程武王成。
武王烝哉！	啊！武王伟大又英明！

【注释】

[1]考卜：指用龟甲卜卦。

[2]宅：居。

[3]正：定。或以为“正”为“贞”之借，指卜问。

[4]成：完成。指完成迁都之事。

丰水有芑[1]，	丰水岸边芑草旺，
武王岂不仕[2]？	武王岂能在闲逛？
诒厥孙谋[3]，	留下安民好谋略，
以燕翼子[4]。	保护子孙把国享。
武王烝哉！	啊！伟大英明周武王！

【注释】

[1]芑：草名，水芹菜。

[2]仕：事。

[3]诒：贻，遗留。厥孙：即“其孙”，指子孙。言遗其子孙以善谋。

[4]以燕翼子：此句是以燕覆翼其子，喻武王之遗谋后嗣。朱熹《诗集传》：“言丰水之旁生物繁茂，武王岂不欲有事于此哉？但以欲遗孙谋以安翼子，故不得而不迁耳。”

生民

【题解】

这是周人记述其始祖后稷从出生到创业的长篇史诗，它是最早、最完整、最生动记录后稷这位农神的诗篇。《毛诗序》说：“《生民》，尊祖也。后稷生于姜嫄，文武之功起于后稷，故推以配天焉。”周人认为后稷的出生，是上天对周部族的眷顾。后稷一出生就充满了神异色彩。全诗共八章，首章写姜嫄怀孕的神异情况。一天她到野外去参加祭天的禋祭，踩在上帝的足迹上，欣然有感，怀上了后稷。这反映了周人此时尚处于母系氏族社会时代。第二章写后稷诞生时的神异情况。姜嫄十月怀胎，后稷顺利出生，但出生时，产妇产门不破，婴儿胞衣不裂，显然有异于普通的孩子。第三章写后稷多次被弃而遇难成祥的奇异经历。姜嫄因为生了这样一个奇怪的孩子，很害怕，就把他丢弃到狭巷中，但牛羊都庇护他。又丢到树林里，伐木人又救了他。丢到寒冰上，大鸟用羽翼温暖他。大鸟飞走，他大声哭了出来，人们都很惊讶，家人才开始抚养他。可见后稷从小就是一个不同寻常的人。后来他渐渐长大，刚会爬行，就聪明异常，会自己找食物吃，后来就会种豆、种瓜、种麦、无论种什么都生长茂盛，获得丰收。他还有一套种植方法，如除去杂草、选用良种等。可见后稷对我国早期的农业生产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诗中还细致、生动地描绘了周人耕种、收获，及丰收后祭祀上帝的壮美场面，语言极其优美生动，词汇也十分丰富，读来如见其人。《生民》一诗可谓古代诗歌中的一朵瑰丽的奇葩。

厥初生民[1]？	周族祖先是谁生？
	她的名字叫姜嫄。

时维姜嫄[2]。

生民如何？	周族祖先怎降生？
克禋克祀[3]，	祈祷上苍祭神灵，
以弗无子[4]。	乞求生子有继承。
履帝武敏歆[5]，	踩帝足迹怀了孕，
攸介攸止[6]。	注意休息善养生。
载震载夙[7]，	十月怀胎行端庄，
载生载育，	生下儿子养育忙，
时维后稷[8]。	就是后稷周先王。

【注释】

[1]厥初：当初。民：周族人民。

[2]时：是，这。维：是。姜嫄（yuán）：也作“姜原”，传说为周人的女始祖，后稷的母亲。

[3]克：能够。禋（yīn）：古代祭祀上帝的礼仪。

[4]弗：祛去灾难的祭祀。弗，为“祓”的假借字。

[5]履：践踏。帝：上帝。武：足迹。敏：大脚趾。歆：欢喜。

[6]攸：语助词。介：休息。止：止息。

[7]载：加强语气的助词。震：怀孕。夙：严肃。

[8]后稷：周人始祖，姓姬，名弃，后稷为官名。

诞弥厥月[1]，	怀胎足月孕期满，
先生如达[2]。	生下是个肉蛋蛋。
不坼不副[3]，	既没开裂也没破，
无菑无害[4]，	无灾无害身康健，
以赫厥灵[5]。	显示灵异不平凡。
上帝不宁[6]，	唯恐上帝心不安，
不康禋祀[7]，	赶忙祭祀求吉祥，
居然生子[8]。	虽生儿子不敢养。

【注释】

[1]诞：发语词。弥：满。此指怀孕足月。

[2]先生：初生。达：通“羍”，初生的小羊。一说顺利，顺畅。

[3]坼（chè）：裂开。指产门裂开。副（pì）：破裂。指衣胞破裂。《毛传》：“不坼不副，无菑无害，言易也。”此指后稷出生顺利，没给母亲带来痛苦。

[4]菑：同“灾”。

[5]赫：显示。灵：灵异。

[6]宁：安。

[7]康：安。

[8]居然：徒然。

诞寘之隘巷，	把他扔在胡同里，
牛羊腓字之[1]。	牛羊爱护来喂乳。
诞寘之平林[2]，	把他丢在树林里，
会伐平林。	恰巧有人来砍树。
诞寘之寒冰，	把他丢在寒冰上，
鸟覆翼之[3]。	鸟儿展翅将他护。
鸟乃去矣，	后来鸟儿飞走了，
后稷呱矣。	后稷啼哭声呱呱。
实覃实訏[4]，	哭声又长又洪亮，
厥声载路。	路人听了都驻足。

【注释】

[1]腓：通“庇”，庇护。字：爱。

[2]平林：平原上的树林。

[3]覆翼：用翅膀遮盖。

[4]实：是，这样。覃（tán）：长。讦（xū）：大。

诞实匍匐[1]，	后稷刚会地上爬，
克岐克嶷[2]，	显得聪明又乖巧，
以就口食。	小嘴能把食物找。
蓺之荏菽[3]，	长大一些会种豆，
荏菽旆旆[4]。	豆苗茂盛长得好。
禾役穟穟[5]，	种出谷子穗垂垂，
麻麦幪幪[6]，	麻麦葱葱无杂草，
瓜瓞唪唪[7]。	瓜儿累累也不少。

【注释】

[1]匍匐：爬行。

[2]岐、嶷：有知识，能识别。《毛传》：“岐，知意也。嶷，识也。”

[3]蓺：种植。荏菽：大豆。

[4]旆旆（pèi）：茂盛的样子。

[5]禾役：禾穗。穟穟（suì）：下垂的样子。

[6]幪幪：茂密的样子。

[7]瓞（dié）：小瓜。唪唪（běng）：果实累累的样子。

诞后稷之穑[1]，	后稷他会种庄稼，
有相之道[2]。	他有生产好方法。
茀厥丰草[3]，	爱护禾苗勤锄草，
种之黄茂[4]。	选择良种播种早。
实方实苞[5]，	种子破土露嫩芽，
实种实褎[6]。	禾苗粗壮渐长高。
实发实秀[7]，	拔节抽穗结了实，
实坚实好。	谷粒饱满成色好。
实颖实栗[8]，	穗儿沉沉产量高，
即有邰家室[9]。	来到邰地乐陶陶。

【注释】

[1]穑：种植五谷。

[2]相：助。道：方法。

[3]茀（fú）：除草。丰草：茂密的草。

[4]黄茂：金黄的谷类，良种谷物。

[5]方：萌芽刚出土。苞：禾苗丛生。

[6]种：谷种生出短苗。褎（yòu）：禾苗渐渐长高。

[7]发：禾茎舒发拔节。秀：结穗。

[8]颖：禾穗籽粒饱满下垂。栗：收获众多。

[9]即：往。有邰（tái）：古代氏族，传说帝尧因后稷对农业生产的贡献而封他于邰。

诞降嘉种[1]，	上天赐予优良种，
维秬维秠[2]，	黍种就是秬与秠，
维穈维芑[3]。	还有穈子和高粱。
恒之秬秠[4]，	秬子秠子遍地长，
是获是亩[5]。	成熟季节收获忙。
恒之穈芑，	穈子高粱种满地，
是任是负[6]，	挑着背着运家里，
以归肇祀[7]。	归来开始把神祭。

【注释】

[1]降：赐与。

[2]维：是。秬（jù）：黑黍。秠（pī）：黍的一种，一壳中含有两粒黍米。

[3]穈（mén）：一种谷物，又名赤粱粟。芑（qǐ）：一种白苗高粱。

[4]恒（gèn）：通“亘”，遍，满。

[5]获：收割。亩：堆在田里。

[6]任：挑。

[7]肇祀：开始祭祀。

诞我祀如何？	祭祀场面什么样？
或舂或揄[1]，	有的舂米或舀米，
或簸或蹂[2]。	有的搓米扬谷糠。
释之叟叟[3]，	淘米之声嗖嗖响，
烝之浮浮[4]。	蒸饭热气喷喷香。
载谋载惟[5]，	祭祀之事共商量，
取萧祭脂[6]。	燃脂烧艾味芬芳。
取羝以軷[7]，	杀了公羊剥了皮，

载燔载烈[8]，	烧烤熟了供神享，
以兴嗣岁[9]。	祈求来年更兴旺。

【注释】

[1]揄（yóu）：将舂好的米从臼中舀出。

[2]簸：扬去糠皮。蹂：用手揉搓。

[3]释：淘米。叟叟：淘米声。

[4]烝：蒸。浮浮：蒸气上升的样子。

[5]惟：考虑。

[6]萧：艾蒿。脂：牛肠脂。古时祭祀用牛油和艾蒿合烧。

[7]羝（dī）：公羊。軷（bá）：剥羊皮。一说祭道路之神。

[8]燔（fán）：烧烤。烈：把肉串起来烤。

[9]嗣岁：来年。

卬盛于豆[1]，	我把祭品装碗里，
于豆于登[2]，	木碗盛肉盆盛汤，
其香始升。	香气四溢满庭堂。
上帝居歆[3]，	上帝降临来尝尝，

胡臭亶时[4]。	饭菜味道实在香。
后稷肇祀，	后稷开创祭祀礼，
庶无罪悔[5]，	幸蒙保佑无灾殃，
以迄于今。	流传至今好风尚。

【注释】

[1]卬（áng）：我。《毛传》：“卬，我也。”豆：一种盛肉的高脚碗。

[2]登：瓦制的盛汤碗。

[3]居：语助词。歆：享受。

[4]胡：大。臭（xiù）：香气。亶：确实。时：好，善。

[5]庶：幸。

行苇

【题解】

这是一首描写贵族和兄弟宴会、较射、祭神、祈福的诗。《毛诗序》说：“《行苇》，忠厚也。周家忠厚，仁及草木，故能内睦九族，外尊事黄耇，养老乞言，以成其福禄焉。”诗的首章以道旁芦苇起兴，那芦苇初生的苞芽嫩叶，绿油油逗人喜爱，面对此景，不由发出牛羊不

要践踏的呼声。仁者之心施及草木，那么对兄弟的相亲相爱也就是自然的了。次章写宴饮歌乐的盛况：设席、铺筵、设几，侍者来往不停，主人献酒，客人回敬，洗杯斟酒，丰美菜肴，击鼓歌唱，热闹非凡，描写细致生动。第三章由宴饮转入较射，写较射过程井然有序，四人一组，依序进行，如何挽弓，如何引射，如何评比都作了形象生动的描绘。第四章以敬酒祝福作结，向坐中老人祝福，愿他们健康长寿，天赐景福。此诗让我们看到了周代贵族家宴的盛况，也体现了从古至今中华民族和睦友爱、尊老敬老的传统美德。

敦彼行苇[1]，	丛丛芦苇长路旁，
牛羊勿践履[2]。	勿让牛羊踩踏伤。
方苞方体[3]，	嫩苞刚刚成了形，
维叶泥泥[4]。	叶子娇嫩才成长。
戚戚兄弟[5]，	亲亲热热众兄弟，
莫远具尔[6]。	莫要疏远聚一堂。
或肆之筵[7]，	或为兄弟设座席，
或授之几[8]。	或为兄弟安靠几。

【注释】

[1]敦（tuán）：苇草丛生貌。行苇：道边的芦苇。

[2]践履：践踏。

[3]方苞：指枝尚包裹未分之时。方体：指芦苇初具形体。

[4]泥泥：苇叶嫩泽貌。

[5]戚戚：亲热貌。

[6]莫远具尔：指关系不疏远，都是亲近之人。莫，不要。远，疏远。具，通“俱”，都。尔，“迩”的古字，亲近。一说此言不要疏远，都应亲近些。

[7]肆：陈设。筵：竹席。

[8]几：古人席地而坐时，所依靠的小木桌，一般是老人才用。

肆筵设席[1]，	摆好酒菜铺座席，
授几有缉御[2]。	侍者相继安靠几。
或献或酢[3]，	主人敬酒客回敬，
洗爵奠斝[4]。	洗杯放盏多亲密。
醓醢以荐[5]，	肉汁肉酱齐献上，
或燔或炙[6]。	烧肉烤肉都摆齐。
嘉殽脾臄[7]，	佳肴百叶和牛舌，
或歌或咢[8]。	弹琴击鼓歌不已。

【注释】

[1]设席：此处当与“肆筵”同意。《毛传》：“设席，重席也。”古人席地而坐，铺上多重席子，以表尊重。

[2]授几有缉御：此句与上句是说设席、授几，都有专人相继侍候。缉，续。御，侍者。一说“缉御”为恭敬貌。《郑笺》：“兄弟之老者，既为设重席，授几，又有相续代而侍者，谓敦史（侍者）也。”

[3]献：主人向客人敬酒。酢：客人回敬。

[4]洗爵：主客献酢之后，主人再给客人敬酒时，先将酒杯洗一洗。爵，古代青铜酒器。圆口，上两柱，下有三足。奠：置。斝（jiǎ）：青铜酒器。此指客饮毕，放杯于席上。

[5]醓（tǎn）：多汁的肉酱。醢（hǎi）：肉酱。荐：进献。

[6]燔：烧肉。炙：烤肉。

[7]脾：通“膍”，牛胃，即牛百叶。臄（jué）：牛舌。

[8]或歌或咢（è）：配着琴瑟唱曰“歌”，只击鼓不歌唱曰“咢”。《毛传》：“歌者，比于琴瑟也。徒击鼓曰咢。”

敦弓既坚[1]，	雕弓坚固力强劲，
四鍭既钧[2]；	四箭轻重既均等；
舍矢既均[3]，	每人射次也相同，
序宾以贤[4]。	宾客排序论技能。

敦弓既句[5]，　雕弓已经拉满弓，

既挟四鍭[6]。　手挟四箭手法精。

四鍭如树[7]，　四箭齐齐射中靶，

序宾以不侮[8]。　排序输者莫看轻。

【注释】

[1]敦（diāo）弓：雕弓，即经雕画之弓。敦，通“雕”。坚：坚固，坚劲。

[2]鍭（hóu）：以金属为箭头的箭。钧：均匀，指箭首尾轻重适宜。一说指四人所用箭均等齐一。

[3]舍矢：发箭。均：训“遍”，指每人都已射过。

[4]序宾以贤：指根据射技高低排列次序。贤，贤才，指射技。

[5]句（gōu）：“彀”的假借，张弓引满。

[6]挟：指用手挟箭于弦，准备发射。

[7]四鍭如树：四支箭都命中，像竖立在靶上一样。树，竖立。

[8]不侮：指没因不中而受羞侮。

曾孙维主[1]，　主祭曾孙是主人，

酒醴维醹[2]。　献祭甜酒美又醇。

酌以大斗[3]，	用那大杯斟满酒，
以祈黄耇[4]。	祈求人们享长命。
黄耇台背[5]，	黄发台背人已老，
以引以翼[6]。	有人扶持引路行。
寿考维祺[7]，	长寿高年是吉庆，
以介景福[8]。	天赐洪福给寿星。

【注释】

[1]曾孙：主祭者之称，他对祖先神灵自称曾孙。维主：为主人。

[2]酒醴：泛指酒。醹（rú）：酒味醇厚。

[3]斗：舀酒的器具。大斗柄长三尺。此指用大勺斟酒以痛饮。

[4]祈：求。黄耇（gǒu）：指高寿。

[5]台背：即“鲐背”，鲐鱼背有黑色花纹，老年人气衰，背部皮肤暗黑如鲐鱼之背，故称。或以为老人背伛偻如台，故曰“台背”。

[6]引：引道。翼：辅助，扶持。指引、扶老人。

[7]寿考：长寿。祺：福，吉祥。

[8]景福：大福。

既醉

【题解】

这是周王祭祀祖先，祝官代表神尸对主祭者周王传达神灵旨意的诗歌。周代祭祀祖先，有人饰祖先的神，名为“尸”。在祭祀中，由祝官代表尸，向主祭者说一些祝福的话，称作“嘏辞”。这首诗当是祝官所致嘏辞。《毛诗序》曰：“《既醉》，太平也。醉酒饱德，人有士君子之德焉。”也可为一说。

既醉以酒[1]，	美酒喝得醉醺醺，
既饱以德[2]。	您的美德也感人。
君子万年[3]，	君子享有万年寿，
介尔景福[4]。	祈得更大的福分。

【注释】

[1]既：已经。

[2]德：恩惠。或以为“食”字之讹。

[3]君子：指周王。

[4]介：佑助。尔：你。景福：大福。

既醉以酒，	美酒喝得醉醺醺，
尔殽既将[1]。	菜肴也将端进门。
君子万年，	君子享有万年寿，
介尔昭明[2]。	祈求洪福如日明。

【注释】

[1]将：行。《毛传》：“将，行也。”朱熹《诗集传》：“将，行也。亦奉持而进之意。”一说美。

[2]昭明：光明。

昭明有融[1]，	光明之福永无穷，
高朗令终[2]。	德声美誉善始终。
令终有俶[3]，	美好终结由善始，
公尸嘉告[4]。	神尸将有美祝颂。

【注释】

[1]有融：犹“融融”，光明长盛之貌。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谓既已昭明，而又融融不绝，极言其明之长且盛也。”

[2]高朗：高明。令终：善终，好结果。

[3]俶（chù）：始。朱熹《诗集传》："盖欲善其终者，必善其始。"

[4]公尸：祭礼时扮作先公先王的神尸。嘉告：善言相告。一说：嘉，通"嘏"，即祝官代表尸向主祭者所致之嘏辞。下五章皆为公尸之告词。

其告维何[1]？	神尸告知是什么？
笾豆静嘉[2]。	祭器祭品洁而精。
朋友攸摄[3]，	朋友以礼来助祭，
摄以威仪[4]。	循礼蹈矩心虔诚。

【注释】

[1]维何：为何。

[2]笾豆：两种盛食物的容器。静嘉：清洁而美好。

[3]朋友：指宾客助祭者。摄：佐，即辅助、助祭。

[4]威仪：典礼的仪式、礼节。

威仪孔时[1]，	祭祀礼仪很完美，
君子有孝子[2]。	天子又尽孝子情。
孝子不匮[3]，	孝子孝心永不竭，

永锡尔类[4]。　　赐你子孙永昌盛。

【注释】

[1]孔时：非常好。

[2]有：又。

[3]匮：“坠”之借，“不坠”为周人常用语，此指奋勉不废坠。

[4]锡：即“赐”。类：族类，此指其德能广及其族类。

其类维何？　　你的族类会如何？

室家之壸[1]。　　家家宽裕享太平。

君子万年，　　君子享有万年寿，

永锡祚胤[2]。　　赐你子孙福无穷。

【注释】

[1]壸（kǔn）：齐家，治理家室。《国语》引此句而释曰：“壸者，广裕民之谓也。”

[2]祚：福禄。胤：子孙。

其胤维何？　　你的子孙怎么样？

天被尔禄[1]。	天赐福禄将永享。
君子万年，	君子享有万年寿，
景命有仆[2]。	天赐妻妾和儿郎。

【注释】

[1]被：覆盖，加给。禄：福。

[2]景命：大命，指天命。仆：奴仆。

其仆维何？	妻妾儿郎怎么样？
釐尔女士[1]。	赐你才女做新娘。
釐尔女士，	赐你才女做新娘，
从以孙子[2]。	子子孙孙把福享。

【注释】

[1]釐：通“赉”，赐予。女士：女子。

[2]从：随从。

凫鹥

【题解】

这是周王绎祭神尸时所唱的诗。古代天子诸侯祭祀，第一天正祭，享祀神灵。第二天绎祭，则是为扮作神灵的公尸（又称宾尸）设宴。此即周王绎祭燕饮公尸时所唱的歌。诗中主要用酒肴的香馨丰盛来表现主人宴请的诚意，公尸则以和悦欢饮及助神降福作为回报。孙鑛评论说：“满篇欢宴福禄，而以‘无有后艰’收，可见古人兢戒慎意。”表现出“居安思危”之意。《毛诗序》曰：“《凫鹥》，守成也。太平之君子，能持盈守成，神祇祖考安乐之也。”可备一说。

凫鹥在泾[1]，	野鸭白鸥水中游，
公尸来燕来宁[2]。	公尸泰然来饮酒。
尔酒既清[3]，	你的美酒清又醇，
尔殽既馨[4]。	你的菜肴香喷喷。
公尸燕饮，	公尸快乐地饮酒，
福禄来成[5]。	成就福禄和好运。

【注释】

[1]凫：野鸭。鹥（yī）：鸥鸟。泾：径直前流之水。

[2]公尸：先公的神尸。燕：通“宴”，宴饮。来：是。宁：安宁。或以为宴安、宴乐，形容神尸的仪态，有安闲快乐意。

[3]尔：指主祭者，即周王。

[4]馨：香气。

[5]成：成就，成全。

凫鹥在沙[1]，	野鸭白鸥在沙滩，
公尸来燕来宜[2]。	公尸宴饮神泰然。
尔酒既多，	你的美酒真丰富，
尔殽既嘉。	你的菜肴美又鲜。
公尸燕饮，	公尸快乐地饮酒，
福禄来为[3]。	福禄不停来身边。

【注释】

[1]沙：水边沙滩。

[2]宜：顺适。与“宁”意同。

[3]为：帮助。

凫鹥在渚[1]，	野鸭白鸥在沙滩，
公尸来燕来处[2]。	公尸宴饮心喜欢。
尔酒既湑[3]，	你的美酒多清澈，
尔殽伊脯[4]。	你的干肉香又甜。
公尸燕饮，	公尸快乐地饮酒，

福禄来下[5]。	福禄悄悄来身边。

【注释】

[1]渚：水中小沙洲。

[2]处：止，居。一说“安乐”。

[3]湑（xū）：指酒过滤去滓。去滓后酒则变清，故有清意。

[4]伊：是。脯：肉干。

[5]下：降临。

凫鹥在潨[1]，	野鸭白鸥在水湾，
公尸来燕来宗[2]。	公尸宴饮在宗庙。
既燕于宗[3]，	既然燕乐在宗庙，
福禄攸降。	福禄双双也来到。
公尸燕饮，	公尸快乐地饮酒，
福禄来崇[4]。	福禄绵绵积聚高。

【注释】

[1]潨（zhōng）：众水交会之处。

[2]宗：尊或聚。一说指宗庙。

[3]既燕于宗：此“宗”指宗庙。

[4]崇：重叠，积聚。形容福禄之多。

凫鹥在亹[1]，	野鸭白鸥在水边，
公尸来止熏熏[2]。	公尸已是醉醺醺。
旨酒欣欣[3]，	美酒气味扑鼻香，
燔炙芬芬[4]。	烧肉烤肉味芳芬。
公尸燕饮，	公尸快乐地饮酒，
无有后艰[5]。	灾难不会再临门。

【注释】

[1]亹（méi）：通“湄”，水边。一说山间通水之处，即峡口。

[2]来止：当从《鲁诗》作“来燕”。熏熏：当是酒醉貌，即今所谓醉醺醺。

[3]欣欣：形容酒香之盛。

[4]燔炙：指烧烤肉。芬芬：肉味香浓貌。

[5]艰：灾难，不幸。

假乐

【题解】

这是周王宴会群臣，群臣歌功颂德的诗。《毛诗序》说：“《假乐》，嘉成王也。”《鲁诗》则认为是美宣王。何楷《诗经世本古义》又认为美武王。既然其说不一，就只好阙如了。总之，全诗都是歌功颂德之辞，一章言天命福王。所谓“德”，在于“宜民宜人”，符合臣民之心，上天就会保佑。二章言法祖。三章言多听取臣民意见。四章言民心归向。以上内容说明周代礼乐文明乃是以儒家民本思想为基础的，同时也表现了周臣对其君主的忠心和爱戴。

假乐君子[1]，	美好和乐的君子，
显显令德[2]。	美德赫赫真显明。
宜民宜人[3]，	符合臣民的心意，
受禄于天。	承受福泽天赐定。
保右命之[4]，	上天下令保佑你，
自天申之[5]。	多赐福禄国兴盛。

【注释】

[1]假：通“嘉”，嘉美，赞美。乐：喜爱。君子：指周王。

[2]显显：光明貌。令德：美德。

[3]宜：适合。民：庶民。人：指群臣。

[4]保右：即“保佑”。命：天之令，即上天的旨意。

[5]申：重复。指一再降福降禄。

干禄百福[1]，	天赐福禄数不清，
子孙千亿[2]。	子孙千亿多繁盛。
穆穆皇皇[3]，	庄重威严又堂皇，
宜君宜王。	宜作国君或作王。
不愆不忘[4]，	不犯过错不忘祖，
率由旧章。	严格遵循旧典章。

【注释】

[1]干：祈求。或以为“干”字是“千”字之误。

[2]千亿：虚数，极言其多，是夸张之词。

[3]穆穆：肃敬貌。皇皇：光明貌。

[4]愆：过失。忘：糊涂。

威仪抑抑[1]，	你的仪态多庄重，
德音秩秩[2]。	你的言谈条理清。

无怨无恶，	没有抱怨没厌烦，
率由群匹[3]。	群臣建议就欢迎。
受禄无疆，	享受福禄多无边，
四方之纲[4]。	四方邦国遵王命。

【注释】

[1]威仪：仪容举止。抑抑：通“懿懿”，庄重盛美貌。

[2]德音：旧以为美誉或教令。当指言谈之美。秩秩：有条不紊。

[3]群匹：群臣。匹，类。

[4]纲：纲纪，准绳。

之纲之纪，	四方邦国遵王命，
燕及朋友[1]。	大宴群臣和亲朋。
百辟卿士[2]，	诸侯卿士都赴宴，
媚于天子[3]。	天子满意喜心中。
不解于位[4]，	勤于职守不懈怠，
民之攸塈[5]。	民众安定国运亨。

【注释】

[1]燕：宴请。

[2]百辟：指众诸侯。卿士：周王室最高执政官。

[3]媚：爱戴。

[4]解：通“懈”，怠惰。

[5]攸：所。塈：一说“愒”的假借，休息。

公刘

【题解】

这是记录周人祖先公刘带领周民从邰迁豳的一首长篇史诗。诗中生动地记录了迁移的全过程：迁徙前的准备，迁徙后选址测量，训练军队，发展农业，举行祭祀，扩建京城等等。歌颂了公刘的勤劳和智慧，塑造了一位受民拥护的民族英雄形象。司马迁在《史记·周本纪》中，用散文形式概括了诗的内容，他说：“公刘虽在戎狄之间，复修后稷之业，务耕种，行地宜。自漆、沮渡渭，取材用。行者有资，居者有蓄积。民赖其庆，百姓怀之，多徙而保归焉。周道之兴自此始，故诗人歌乐思其德。”《毛诗序》说：“《公刘》，召康公戒成王也。成王将莅政，戒以民事。美公刘之厚于民，而献是诗也。”《郑笺》：“公刘者，后稷之子孙也。夏之始衰，见迫逐，迁于豳而有居民之道。成王始幼少，周公居摄政，反归之。成王将涖政，召公与周公相成王，为左右。召公惧成王尚幼稚，不留意于治民之事，故作诗美公刘以深戒

之。”《毛序》认为此诗作者是召公，方玉润则持异议，他说：“《序》以此为召康公作者，盖因《七月》既属之周公，则此诗不能不属诸召公矣。其有心附会周、召处，明白显然。”方氏认为这是牵强附会之说。大多数研究者认为这首诗是西周后期的作品。

笃公刘[1]，	老实厚道的公刘，
匪居匪康[2]。	居住之地不安康。
乃埸乃疆[3]，	整理田地分疆界，
乃积乃仓[4]。	收集粮食装进仓。
乃裹糇粮[5]，	备好行路的干粮，
于橐于囊[6]。	装满小袋和大囊。
思辑用光[7]，	和睦团结争荣光，
弓矢斯张[8]。	张弓带箭齐武装。
干戈戚扬[9]，	盾戈斧钺拿在手，
爰方启行[10]。	开始动身向远方。

【注释】

[1]笃：忠实厚道。公刘：周族首领，后稷的后代。公为爵，刘为名。

[2]匪：同“非”，不。康：安乐。

[3]埸（yì）：田界。

[4]积：露天堆放粮食的地方，亦称庾。仓：仓库。

[5]糇（hóu）粮：干粮。

[6]橐（tuó）：没底的口袋，装物后结扎两头。囊：有底的口袋。

[7]思：发语词。辑：和睦团结。用光：以为光荣。

[8]斯：语助词。张：张开。此指拉弓。

[9]干戈：盾牌与戈矛。戚扬：斧钺，小斧大斧。

[10]爰：于是。方：开始。启行：动身，出发。

笃公刘，	老实厚道的公刘，
于胥斯原[1]。	豳地原野考察忙。
既庶既繁，	百姓众多事繁杂，
既顺乃宣[2]，	民心归顺又舒畅，
而无永叹。	长吁短叹永扫光。
陟则在巘[3]，	时而登上小山坡，
复降在原。	时而下到平原上。
何以舟之[4]？	身上佩带是什么？
维玉及瑶[5]，	美玉宝石闪亮光，

鞞琫容刀[6]。	佩刀玉鞘真漂亮。

【注释】

[1]于：在。胥：视察。斯：此，这。原：指豳地的原野。

[2]顺：民心顺畅。宣：舒畅。

[3]巘（yǎn）：小山。

[4]舟：通“周”，环绕。

[5]维：是。瑶：似玉的美石。

[6]鞞（bǐng）：刀鞘。琫（běng）：刀鞘上的玉饰。容刀：佩刀。

笃公刘，	老实厚道的公刘，
逝彼百泉[1]，	来到百泉泉水旁，
瞻彼溥原[2]。	眺望平原宽又广。
乃陟南冈，	登上南边高山冈，
乃觏于京[3]。	发现京师好地方。
京师之野[4]，	京师田野真辽阔，
于时处处[5]，	于是定居建新邦，
于时庐旅[6]。	于是准备建新房。

于时言言，　　　　于是人人出主意，

于时语语。　　　　于是大家共商量。

【注释】

[1]逝：往。百泉：指泉水多的地方。一说为地名，在今宁夏固原东南。

[2]溥（pǔ）：广大。

[3]觏：看见。京：豳的地名。

[4]京师：京邑。后世专指帝王所住的都城。

[5]于时：于是。处处：止息，居住。

[6]庐旅：寄居。

笃公刘，　　　　老实厚道的公刘，

于京斯依[1]。　　　　定居京师原野上。

跄跄济济[2]，　　　　众人快速又整齐，

俾筵俾几[3]。　　　　来到犒赏宴会堂。

既登乃依[4]，　　　　宾客主人都坐定，

乃造其曹[5]。　　　　先祭猪神求吉祥。

执豕于牢[6]，　　　　圈里拉出猪儿肥，

酌之用匏[7]。	葫芦瓢儿舀酒香。
食之饮之，	大家喝酒又吃肉，
君之宗之[8]。	推举公刘为君长。

【注释】

[1]依：凭依。

[2]跄跄（qiāng）：步伐快疾有节奏的样子。济济：多而整齐的样子。

[3]俾：使。筵：竹席。

[4]依：凭依小几。

[5]造：告诉，告祭。曹：“禮”之假借，祭猪神。

[6]执：捉。牢：猪圈。

[7]酌：舀取。匏（páo）：葫芦。此指葫芦制的酒器。

[8]君：为京地君主。宗：为宗族之长。

笃公刘，	老实厚道的公刘，
既溥既长[1]，	开拓豳地广又长，
既景乃冈[2]。	观测日影上高冈。

相其阴阳，山南山北勘察忙，

观其流泉。查明水源和流向。

其军三单[3]，军队分为三班倒，

度其隰原[4]，测量洼地来垦荒，

彻田为粮[5]。开垦田亩好种粮。

度其夕阳[6]，又到山西去测量，

豳居允荒[7]。豳地确实很宽广。

【注释】

[1]既溥既长：指在京地土地开拓又广又长。既，已。溥，广大。

[2]景：日影。这里指测日影定方向。

[3]单：轮番更休。这里指成立三军，而每次用其一军，更番相代。

[4]度：测量。隰原：低平之地。

[5]彻田：开垦荒地。

[6]夕阳：指山的西面。

[7]允：确实，实在。荒：广大。

笃公刘，老实厚道的公刘，

于豳斯馆[1]。	豳地广野建房屋。
涉渭为乱[2]，	渡过渭水采石料，
取厉取锻[3]。	磨石矿石都备好。
止基乃理[4]，	再把地基打牢靠，
爰众爰有[5]。	民康物阜齐欢笑。
夹其皇涧[6]，	住在皇涧两岸边，
溯其过涧[7]。	放眼望去是过涧。
止旅乃密[8]，	移民定居人众多，
芮鞫之即[9]。	一直住到芮水湾。

【注释】

[1]馆：建筑馆舍。此处作动词用。

[2]渭：渭水。乱：横流而渡。

[3]厉：同“砺”，磨刀石。锻：冶炼金属的材料。

[4]止：既。基：地基。理：治理。

[5]爰：于是。众：人口众多。有：富有。

[6]夹：夹岸而居。皇涧：豳地涧名。

[7]溯：面向。过涧：涧名。

[8]旅：寄居。

[9]芮：《毛传》：“芮，水厓也。”《郑笺》：“芮之言内也。水之内曰隩，水之外曰鞫（jū）。公刘居豳既安，军旅之役止，士卒乃安，亦就涧水之内外而居，修田事也。”之：这，指芮水尽头。即：往就。

泂酌

【题解】

这是歌颂周王得民心的颂歌。可能是祭祀时唱的歌，但用在什么场合，已不可得知。诗中提到的罍和溉，是祭祀时用的器物。由此推之，这可能是祭祀前人们备水时唱的歌。《左传·隐公三年》说：“涧溪沼沚之毛，蘋蘩蕴藻之菜，筐筥锜釜之器，潢污行潦之水，可荐于鬼神，可羞于王公。”可证。

泂酌彼行潦[1]，	远处舀取流潦水，
挹彼注兹[2]，	舀来灌在水缸里，
可以饙饎[3]。	做菜做饭味甘美。
岂弟君子[4]，	平易和乐的君子，
民之父母。	如同百姓的父母。

【注释】

[1]泂（jiǒng）：“迥”的借字，远。酌：舀取。行潦（lǎo）：路边小水沟中的积水，又称流潦。

[2]挹（yì）彼注兹：此句是说舀上潦水灌在这个器皿里。古时缺水地，多掘池储存雨水，以为饮食洗涤之用。挹，舀。彼，指行潦。注，灌。兹，此，指盛水的器皿。

[3]餴（fēn）：蒸煮。饎（chì）：酒食。

[4]岂弟：即“恺悌”，和易。亦指品德高尚。

泂酌彼行潦，	远处舀取流潦水，
挹彼注兹，	舀来存在水缸里，
可以濯罍[1]。	可以用来洗酒器。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子，
民之攸归[2]。	百姓之心归向你。

【注释】

[1]濯：洗。罍（léi）：古酒器。形似壶而大，青铜或陶制成。

[2]攸归：所归，指人心归附。

泂酌彼行潦，	远处舀取流潦水，
挹彼注兹，	舀来存在水缸里，

可以濯溉[1]。　　可以用它洗祭器。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子，

民之攸塈[2]。　　百姓安居爱戴你。

【注释】

[1]溉：通“概”，古漆器酒尊。

[2]塈：休息。

卷阿

【题解】

这首诗当是周成王与群臣出游卷阿，诗人陈诗以歌颂成王。《毛诗序》说：“《卷阿》，召康公戒成王也。言求贤用吉士也。”据《竹书纪年》记载：“成王三十三年，游于卷阿，召康公从。”成王为武王之子，继位后，依靠周公和召公，平定了管叔、蔡叔和武庚的叛乱，使西周出现了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的局面，历史上称为“成康”之治，此诗就是歌颂成王功绩的。一章言成王游卷阿而歌，二章赞其能继先公之道，三章赞其能主百神之祭，四章赞其能永享大福，五章赞其有良佐而能为则四方，六章赞其有美誉而能为纲四方，七章赞其有良材恭从，八章赞其惠及庶民，九章赞其能致太平光景，十章赞车马之盛，而以进颂歌作结。

有卷者阿[1]，　　丘陵曲折又回环，

飘风自南[2]。	旋风吹进来自南。
岂弟君子[3]，	平易和乐的君王，
来游来歌，	到此游玩并歌唱，
以矢其音[4]。	臣献颂歌声嘹亮。

【注释】

[1]有卷：即“卷卷”，曲折貌。阿：大的丘陵。

[2]飘风：旋风。

[3]岂弟（kǎi tì）：即“恺悌”，和气平易。君子：指贤人。

[4]矢：陈献。音：指歌声。

伴奂尔游矣[1]，	逍遥自在任游玩，
优游尔休矣[2]。	优哉游哉暂消闲。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王，
俾尔弥尔性[3]，	祝你平安享天年，
似先公遒矣[4]。	继承先祖功完满。

【注释】

[1]伴奂：盘桓、逍遥之意。《郑笺》：“伴奂，自纵弛之意也。”

[2]优游：闲暇自得貌。

[3]俾：使。弥：终，尽。性：同“生”，生命。

[4]似：通“嗣”，继承。先公：指周之先公先王。遒：或作“猷”，谋划，政策。

尔土宇昄章[1]，	你的版图和疆域，
亦孔之厚矣[2]。	幅员辽阔无边际。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王，
俾尔弥尔性，	祝你平安享天年，
百神尔主矣[3]。	祭祀百神你主祭。

【注释】

[1]土宇：国土，疆域。一说指土地房屋。昄章：版图。

[2]孔：非常。厚：广大辽阔。

[3]百神：天地山川的众神。主：主祭者。古天子主祭百神。

尔受命长矣[1]，	接受天命时久长，
茀禄尔康矣[2]。	福禄使你永安康。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王，

俾尔弥尔性，	祝你平安享天年，
纯嘏尔常矣[3]。	享受大福最久常。

【注释】

[1]受命：指受天命为天子。

[2]茀禄：福禄。茀，通“福”。康：安康。

[3]纯嘏（gǔ）：大福。

有冯有翼[1]，	贤才良士为依凭，
有孝有德[2]，	还有孝子与贤德，
以引以翼[3]。	共同引导和辅佐。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王，
四方为则[4]。	四方效仿为法则。

【注释】

[1]冯（píng）：依凭。翼：辅佐。

[2]有孝有德：有孝敬者，有修德者。或以为孝、德皆指美德。

[3]引：引导。翼：辅助。《郑笺》：“在前曰引，在旁曰翼。”

[4]则：法则，榜样。

颙颙卬卬[1]，	恭谨温厚气轩昂，
如圭如璋[2]，	品德纯洁如圭璋，
令闻令望[3]。	美好声誉传四方。
岂弟君子，	平易和乐的君王，
四方为纲[4]。	四方诸侯好榜样。

【注释】

[1]颙颙（yóng）：恭敬温顺貌。卬卬：气宇轩昂貌。卬，通“昂”。

[2]圭、璋：古代礼器，美玉制成。

[3]令：善，好。

[4]纲：纲纪，法度。

凤皇于飞[1]，	凤凰空中在飞翔，
翙翙其羽[2]，	发出翙翙的声响，
亦集爰止[3]。	或上或下落树上。
蔼蔼王多吉士[4]，	众多贤人济一堂，
维君子使[5]，	听您差遣四处忙，

媚于天子[6]。 天子喜爱加褒奖。

【注释】

[1]凤皇：即“凤凰”，传说中的神鸟。

[2]翙翙（huì）：飞行时翅膀发出的声音。

[3]爰：于。或以为是“于焉”的合音，即“在这里”。止：栖止。

[4]蔼蔼：众多貌。一说贤士之貌。吉士：贤士，指周王的群臣。

[5]君子：指周王。使：役使。

[6]媚：爱戴。《郑笺》：“王之朝多善士蔼蔼然，君子在上位者率化之，使之亲爱天子，奉职尽力。”

凤皇于飞， 凤凰空中在飞翔，

翙翙其羽， 发出翙翙的声响，

亦傅于天[1]。 时或高飞上穹苍。

蔼蔼王多吉人[2]， 众多贤人济一堂，

维君子命， 服从君命四处忙，

媚于庶人[3]。 受到百姓的赞扬。

【注释】

[1]傅：至。

[2]吉人：犹“吉士”。

[3]庶人：平民。

凤皇鸣矣，	凤凰叫声多嘹亮，
于彼高冈。	在那高高山冈上。
梧桐生矣，	高大梧桐拔地长，
于彼朝阳。	面对朝阳的方向。
菶菶萋萋[1]，	梧桐枝叶浓又密，
雍雍喈喈[2]。	凤鸣其间声悠扬。

【注释】

[1]菶菶（běng）萋萋：形容梧桐枝叶茂盛。

[2]雍雍喈喈：形容凤鸣声和谐。

君子之车，	君王车辆已齐备，
既庶且多[1]。	车辆既多又华美。
君子之马，	君王马匹高又壮，
既闲且驰[2]。	善于奔驰快如飞。

矢诗不多[3]，　　　　　　　　　　贤臣献诗真够多，

维以遂歌[4]。　　　　　　　　　　遂被乐师谱成歌。

【注释】

[1]庶：众多。多："侈"的假借，指车饰侈丽。

[2]闲：熟练。

[3]矢诗：陈诗。不多：《毛传》："不多，多也。"不，语助词，无实义。

[4]维：只。或以为发语词。遂歌：遂被乐官谱为歌曲。《毛传》："王使公卿献诗以陈其志，遂为工师之歌焉。"

民劳

【题解】

这是一首劝告周厉王要安民防奸的诗。《毛诗序》："《民劳》，召穆公刺厉王也。"《郑笺》："厉王，成王七世孙也。时赋敛重数，徭役繁多，人民劳苦，轻为奸宄，强凌弱，众暴寡，作寇害，故穆公以刺之。"一说这是王朝正直官员规劝周王与同僚的诗。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民劳》，召穆公警同列以戒王也。"朱熹《诗集传》说："乃同列相戒之辞。"都有一定道理。全诗共五章，每章前两句都讲百姓劳苦，应稍休息。三、四句讲欲安四方之民先恤京师之民。中间四句说防奸，既防诡随者谎言骗君，又防无良者欺压百姓。最后二句讲辅

成君德，同时也是告诫同朝官吏。纵观全诗，言辞诚挚凄婉，充分表现了作者满怀的忠君爱民之情。

民亦劳止[1]，	百姓实在太劳苦，
汔可小康[2]。	只求稍许的安宁。
惠此中国[3]，	畿内人民享恩惠，
以绥四方[4]。	四方诸侯便稳定。
无纵诡随[5]，	莫信狡诈欺骗言，
以谨无良[6]。	谨防坏人乱朝政。
式遏寇虐[7]，	遏制暴虐的官吏，
憯不畏明[8]。	逮捕违法的奸佞。
柔远能迩[9]，	安抚远近众百姓，
以定我王[10]。	周王内心才安定，

【注释】

[1]劳：劳苦。止：语助词。

[2]汔（qì）：乞求。小康：小安，稍安。

[3]惠：爱。中国：指周天子直接统治的区域，即王畿。与下句“四方”相对。

[4]绥：安抚。指安抚四方诸侯之国。

[5]纵：通“从”，听从。诡随：狡诈欺骗的人。

[6]谨：慎防，提防。无良：不好的人。

[7]式：发语词。遏：遏止，抑制。寇虐：暴虐的人。

[8]憯：曾，乃。明：礼法。

[9]柔：怀柔，安抚。远：远方之人。能：亲善。迩：近处之人。

[10]定：安定。王：指周王。

民亦劳止，	百姓实在太劳苦，
汔可小休[1]。	只求稍许的休息。
惠此中国，	畿内人民享恩惠，
以为民逑[2]。	人民集居享安宁。
无纵诡随，	莫信狡诈欺骗言，
以谨惽怓[3]。	谨防政敌乱朝政。
式遏寇虐，	遏制暴虐的官吏，
无俾民忧[4]。	莫让百姓心忧惧。
无弃尔劳[5]，	从前功劳莫抛弃，
以为王休[6]。	成就君王好名誉。

【注释】

[1]小休：稍休息。

[2]逑：聚合，人民聚居之所。

[3]惛怓（hūn náo）：朝政昏乱。

[4]俾：使。

[5]尔：指执政者。劳：功绩。

[6]休：美。

民亦劳止，	百姓实在太劳苦，
汔可小息。	只求稍许的休息。
惠此京师[1]，	京师人民享恩惠，
以绥四国。	四方诸侯都安定。
无纵诡随，	莫信狡诈欺骗言，
以谨罔极[2]。	谨防两面三刀人。
式遏寇虐，	遏制暴虐的官吏，
无俾作慝[3]。	莫让他们逞奸佞。
敬慎威仪[4]，	谨慎自己的举止，
以近有德[5]。	亲近高尚的君子。

【注释】

[1]京师：指镐京。

[2]罔极：无行，指品行不端，没有准则。

[3]慝（tè）：邪恶。

[4]威仪：仪容举止。

[5]近：靠近。有德：有道德的人。

民亦劳止，	百姓实在太劳苦，
汔可小愒[1]。	只求少许的休息。
惠此中国，	畿内人民享恩惠，
俾民忧泄[2]。	宣泄百姓的怨气。
无纵诡随，	莫信狡诈欺骗言，
以谨丑厉[3]。	险恶之人要警惕。
式遏寇虐，	遏制暴虐的官吏，
无俾正败[4]。	莫使王政败涂地。
戎虽小子[5]，	你今年龄虽不大，
而式弘大[6]。	责任宏大难比拟。

【注释】

[1]愒（qì）：休息。

[2]泄：发泄，除去。

[3]丑厉：丑恶之人。

[4]正败：政治败坏。一说指正道败坏。

[5]戎：你。犹“汝”，指周王。小子：年轻人。

[6]式：用。

民亦劳止，	百姓实在太劳苦，
汔可小安。	只求少许的安宁。
惠此中国，	畿内人民享恩惠，
国无有残[1]。	国家完整民安定。
无纵诡随，	莫信狡诈欺骗言，
以谨缱绻[2]。	谨防营私的恶行。
式遏寇虐，	遏制暴虐的官吏，
无俾正反[3]。	莫让他们颠王政。
王欲玉女[4]，	君王贪财爱美女，
是用大谏。	因用直言来谏诤。

【注释】

[1]残：伤害。

[2]缱绻（qiǎn quǎn）：固结不散之意，这里指结帮营私。

[3]正反：政事颠覆。

[4]玉：金玉财宝。女：美女。或认为“王欲玉女”，是说王将重用你。

板

【题解】

《毛诗序》说：“《板》，凡伯刺厉王也。”这是凡伯写的一首劝告周厉王的诗。《郑笺》：“凡伯，周同姓，周公之胤也，入为王卿士。”凡伯是周公的后裔，是王朝的卿士。据魏源考证，凡伯就是共伯和，当厉王流亡彘地时，诸侯立凡伯为王。厉王是个昏庸贪暴的君主，他在朝任用奸佞，大肆搜刮人民钱财，以摧残折磨人为乐。又遍置巫者监视民众言行，人们见面不敢说话，只能“道路以目”。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人民推翻了厉王，把他流放到彘（今山西霍县东北）。这首诗就是告诫厉王和他身边那些奸佞之臣的，创作年代可能在厉王末年。

上帝板板[1]，	上帝行为已反常，
下民卒瘅[2]。	天下百姓都遭殃。

出话不然[3]，	讲过的话不算数，
为犹不远[4]。	制定政策没眼光。
靡圣管管[5]，	不法圣人自主张，
不实于亶[6]。	不讲诚信真荒唐。
犹之未远，	制定谋略无远见，
是用大谏。	所以谏言劝我王。

【注释】

[1]上帝：明指上天，暗指厉王。板板：邪僻不正之貌。一说相隔辽远之貌。

[2]卒瘅（cuì dǎn）：即“瘁瘅”，劳累痛苦。

[3]不然：不对，不是。或以为说话不算数。

[4]犹：谋。

[5]靡圣：心中没有圣人的法度。管管：无所依凭，自以为是貌。

[6]不实：不落实。亶：诚信。

天之方难[1]，	上天正把灾难降，
无然宪宪[2]。	你休还要喜洋洋。
天之方蹶[3]，	上天不安正动荡，

无然泄泄[4]。 你休得意把形忘。

辞之辑矣[5]， 如果政令合民意，

民之洽矣[6]。 百姓和睦乐融融。

辞之怿矣[7]， 如果政令民高兴，

民之莫矣[8]。 百姓生活就安定。

【注释】

[1]方：正在。难：灾难。

[2]无然：同“不然”，不是这样。宪宪：犹“欣欣”，喜悦貌。

[3]蹶：扰乱，动乱。一说失脚，颠倒。

[4]泄泄（yì）：和乐自得貌。

[5]辞：指政令之辞。辑：和谐。或以为言辞，指对人民说的话。

[6]洽：融和团结。

[7]怿：和悦。

[8]莫：定。

我虽异事[1]， 我们职责虽不同，

及尔同寮[2]。 毕竟同僚在官场。

我即尔谋[3]，	现在和你谈国事，
听我嚣嚣[4]。	不听我言乱开腔。
我言维服[5]，	我说都是治国事，
勿以为笑[6]。	莫要当作笑话讲。
先民有言[7]：	古人有话讲得好：
询于刍荛[8]。	樵夫也有好主张。

【注释】

[1]异事：指职位不同。

[2]及：与，和。同寮：指同朝为官。

[3]即：往就。谋：商议。

[4]嚣嚣（áo）：傲慢不愿接受人言之貌。《郑笺》：“謷謷然不肯受。”

[5]服：治。指合理的意见。

[6]笑：嘲笑，嬉笑。

[7]先民：古人。

[8]刍荛（ráo）：此指割草与打柴的人。

天之方虐[1]，	上天正把灾难降，
无然谑谑[2]。	你还胡闹不像样。
老夫灌灌[3]，	老夫诚恳对你讲，
小子蹻蹻[4]。	你却骄傲又张狂。
匪我言耄[5]，	并非是我老糊涂，
尔用忧谑[6]。	拿我开心太轻狂。
多将熇熇[7]，	坏事做得过了头，
不可救药[8]。	不可救药国将亡。

【注释】

[1]虐：暴虐。

[2]谑谑：嬉乐貌。

[3]老夫：诗人自称。灌灌：犹“款款”，情意恳切貌。

[4]小子：年轻后生。实指厉王。蹻蹻（jiǎo）：骄傲貌。

[5]耄（mào）：年八十曰“耄”，这里指老而昏聩。

[6]忧谑：戏谑，调笑。

[7]多：适，只。将：扶持，这里当“助长”讲。熇熇（hè）：炽盛貌，此处指行残害荼毒之事。

[8]救药：即治疗。药，通“疗”。

天之方懠[1]，	上天愤怒降灾难，
无为夸毗[2]。	你休卑躬显奴颜。
威仪卒迷[3]，	仪容举止都迷乱，
善人载尸[4]。	好人闭口如尸样。
民之方殿屎[5]，	人民受苦在呻吟，
则莫我敢葵[6]。	国运何往难猜想。
丧乱蔑资[7]，	丧乱局面没稳定，
曾莫惠我师[8]。	未给民众带福祥。

【注释】

[1]懠（jī）：愁。一说“怒”。

[2]夸毗：《孔疏》引孙炎曰：“夸毗，屈己卑身以柔顺人也。”

[3]威仪：仪容礼节。卒迷：全都迷乱。

[4]载：则。尸：神主。《孔疏》：“尸，谓祭时之尸，以为神像，故终祭不言。贤人君子则如尸不复言语，畏政故也。”

[5]殿屎（xī）：痛苦呻吟声。

[6]葵：揆度。

[7]蔑资：此言丧乱不定。蔑，无，未。资，借为“济”，止息。

[8]曾：乃。惠：施恩惠。师：民众。

天之牖民[1]，	上天开启向善心，
如埙如篪[2]，	如埙如篪相和应，
如璋如圭[3]，	又如两璋为一圭，
如取如携[4]。	如同取物带身上。
携无曰益[5]，	提物没有丝毫障，
牖民孔易[6]。	因势利导很顺当。
民之多辟[7]，	如今法规已太多，
无自立辟。	不要再立新规章。

【注释】

[1]牖（yǒu）：开启。一说通“诱”，诱导。

[2]埙：古代陶制的椭圆形吹奏乐器，有三五不等音孔。篪（chí）：古代竹制的管乐器，单管横吹。

[3]璋、圭：玉器。半圭为璋，合二璋则成圭。《毛传》：“如埙如篪，言相和也。如圭如璋，言相合也。”

[4]携：提。一说携亦“取”。

[5]曰：语助词。益：通“隘”，阻碍。

[6]孔易：非常容易。

[7]辟（bì）：法。

价人维藩[1]，	武士好比是篱樊，
大师维垣[2]，	民众好比是城垣。
大邦维屏[3]，	大国好比是屏障，
大宗维翰[4]。	强族如同那栋梁。
怀德维宁[5]，	施德百姓国运昌，
宗子维城[6]。	宗子好比是城墙。
无俾城坏[7]，	不要让那城墙塌，
无独斯畏[8]。	不要让他孤无傍。

【注释】

[1]价人：即“善人”。价，通“介”，善。藩：篱笆。

[2]大师：大众。垣：墙。

[3]大邦：大诸侯国。屏：屏障。

[4]大宗：天子同姓宗族。翰：栋梁。

[5]怀德：以德相和。怀，和。一说怀德即有德。

[6]宗子：嫡长子。

[7]无俾城坏：不要使城破坏。

[8]无独斯畏：不要使自己孤独，孤独是可怕的。

敬天之怒[1]，	上天愤怒要敬畏，
无敢戏豫[2]。	不敢嬉戏莫放荡。
敬天之渝[3]，	上天降灾要敬畏，
无敢驰驱[4]。	不敢放纵招祸殃。
昊天曰明[5]，	上天眼睛最明亮，
及尔出王[6]。	让你和王走他乡。
昊天曰旦[7]，	上天眼光最明察，
及尔游衍[8]。	让你和王去流浪。

【注释】

[1]敬：敬畏。

[2]戏豫：嬉戏娱乐。

[3]渝：变，指灾异。

[4]驰驱：放纵自恣。

[5]昊天：上天。曰：语助词，犹“维”。

[6]及：与。出王：出往，出行。疑指厉王。厉王遭国人之乱，逃离镐京，故曰“出王”。

[7]旦：与“明”同义。

[8]游衍：游逛。此有流浪之意。指厉王被逐出周京后的生活。

荡

【题解】

此诗和《板》内容相近，都是指斥周厉王的。不同的是，《板》是直接指斥，谆谆告诫；而《荡》则是借古讽今，假托文王斥责纣王，以指责厉王。《毛诗序》说：“《荡》，召穆公伤周室大坏也。厉王无道，天下荡荡然无纲纪文章，故作是诗也。”认为是召公所作。此诗自二章以下皆托言商纣来指斥厉王。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自二章以下，皆托言文王叹商以刺厉王。盖臣子奉君，不敢直斥其恶，而目击时事日非，纪纲大坏，又难自忍，故假托往事以警时王。虽败坏已极，而犹冀其感悟，庶几一改厥图，以臻于治。”概括了此诗主旨。

荡荡上帝[1]，	骄纵放荡的上帝，

下民之辟[2]。 他是下民的主宰。

疾威上帝[3]， 暴虐无常的上帝，

其命多辟[4]。 政令偏邪多更改。

天生烝民[5]， 上天生下众百姓，

其命匪谌[6]。 命运多变难确定。

靡不有初， 其初都以善开始，

鲜克有终[7]。 很少能够有善终。

【注释】

[1]荡荡：本指大水奔流的样子，此指法度废弛。《郑笺》：“荡荡，法度废坏之貌。”

[2]辟（bì）：君主。

[3]疾威：暴虐。《郑笺》：“疾，重赋敛也。威，峻刑法也。”

[4]命：本性。一说“政令”。辟：邪僻。

[5]烝民：众人。

[6]匪谌（chén）：指命运无常不可信。谌，诚。一说信。

[7]鲜：少。

文王曰咨[1]， 文王曾有此叹息：

咨女殷商[2]！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曾是强御[3]，	竟然凶暴又强横，
曾是掊克[4]。	聚敛钱财害百姓。
曾是在位[5]，	竟能登上君王位，
曾是在服[6]。	竟能专横发号令。
天降滔德[7]，	天降傲慢恶德人，
女兴是力[8]。	群臣助长他横行。”

【注释】

[1]咨：嗟叹声。此下数章都是借文王之言指责殷商以讽喻厉王。

[2]女：汝，你。

[3]曾：乃，竟然。强御：为强盛威武之意。又作“强圉”。

[4]掊克：聚敛之臣。

[5]在位：指处于统治地位。

[6]在服：指从事。服，事。

[7]滔德：傲慢骄横。滔，通“慆”，倨慢。

[8]女兴是力：《郑笺》：“女群臣又相与而力为之。言竞于恶。”女，你，指群臣。兴，助长。

文王曰咨，	文王曾有此叹息：
咨女殷商！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而秉义类[1]，	你应任用善良人，
强御多怼[2]。	却用贪暴引众怨。
流言以对[3]，	诽谤贤者用谣言，
寇攘式内[4]。	强盗窃贼收身边。
侯作侯祝[5]，	祈求鬼神害忠良，
靡届靡究[6]。	干的坏事说不完。”

【注释】

[1]而：尔，你。秉：操持，任用。义类：善类。

[2]怼（duì）：怨恨。

[3]流言：谣言。对：遂。《毛传》：“对，遂也。”《郑笺》：“皆流言谤毁贤者，王若问之，则又以对。”

[4]寇攘：盗窃国家资财。式：以，因此。内：入。

[5]侯：有。作、祝：《毛传》：“作、祝，诅也。”《郑笺》：“王与群臣乖争而相疑，日祝诅求其凶咎无极已。”指祈求鬼神加祸于别人。

[6]届：尽。究：穷。

文王曰咨，

咨女殷商！

女炰烋于中国[1]，

敛怨以为德[2]。

不明尔德[3]，

时无背无侧[4]。

尔德不明，

以无陪无卿[5]。

文王曾有此叹息：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横行天下太猖狂，

竟把恶人当忠良。

善恶不分德行昏，

你的身旁无贤人。

不分好坏心不明，

没有陪臣和公卿。”

【注释】

[1]炰烋（páo　xiāo）：即“咆哮”。《郑笺》：“炰烋，自矜气健之貌。”《文选·魏都赋》注引此诗作“咆哮于中国”。中国：即“国中”。

[2]敛：聚。怨：指凶暴怨怒者。《郑笺》：“敛聚群不逞作怨之人，谓之有德而任用之。”

[3]不明：无知人之明。

[4]时：是。《韩诗》作“以”，亦通。无背无侧：《毛传》：“背无臣，侧无人也。”

[5]无陪无卿：《毛传》：“无陪贰，无卿士也。”《郑笺》：“无臣无人，谓贤者不用。”

文王曰咨，

咨女殷商！

天不湎尔以酒[1]，

不义从式[2]。

既愆而止[3]，

靡明靡晦[4]。

式号式呼[5]，

俾昼作夜。

文王曾有此叹息：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上天不让你酗酒，

不应干那不义事。

行为仪态已大错，

不分昼夜没节制。

醉后狂呼又乱叫，

直把黑夜当白昼。”

【注释】

[1]湎：沉溺于酒。

[2]不义从式：不应该跟着去做。《毛传》：“有沉湎于酒者，是乃过也，不宜从而法行之。”义，宜，应该。从，跟从。式，用。

[3]愆：过失，犯错误。而：尔，你。止：仪态举止。

[4]靡明靡晦：言不分白天黑夜。明，白天。晦，晚上。

[5]号、呼：指酒后狂呼乱叫。

文王曰咨，

文王曾有此叹息：

咨女殷商！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如蜩如螗[1]，	政局混乱如蝉唱，
如沸如羹[2]。	又如沸水如滚汤。
小大近丧[3]，	大事小事全败坏，
人尚乎由行[4]。	一意孤行你崇尚。
内奰于中国[5]，	国内百姓怒气生，
覃及鬼方[6]。	怒火延伸到四方。”

【注释】

[1]螗：蝉之大而黑色者。蜩螗鸣声嘈杂，此形容时势的混乱。

[2]沸：开水。羹：菜汤。此是说政局混乱，如水沸，如羹烂。

[3]丧：失败。

[4]由行：由此而行。此是说百事尽败，却仍一意孤行。

[5]奰（bì）：盛怒。《毛传》：“奰，怒也。不醉而怒曰奰。”《说文》：“奰，壮大也。”奰有怒和壮大之意，可释为盛怒。

[6]覃（tán）：延及。鬼方：远方。

文王曰咨，	文王曾有此叹息：
咨女殷商！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匪上帝不时[1]，　　并非上帝不善良，

殷不用旧[2]。　　是你废弃旧典章。

虽无老成人[3]，　　虽已没有元老臣，

尚有典刑[4]。　　还有祖先旧规章。

曾是莫听，　　这些道理你不听，

大命以倾[5]。　　国家命运将沦丧。”

【注释】

[1]时：是，善。

[2]旧：指旧的典章法制。

[3]老成人：旧臣。

[4]典刑：法规。刑，通“型”。

[5]大命：国家的命运。倾：倒塌。

文王曰咨，　　文王曾有此叹息：

咨女殷商！　　“唉，你这殷商的纣王！

人亦有言[1]：　　人们常说这样话：

颠沛之揭[2]，　　‘倒伏大树根离地，

枝叶未有害，
本实先拨[3]。
殷鉴不远[4]，
在夏后之世[5]。

枝叶虽未受损伤，
它的根基已拔光。
殷商教训并不远，
夏桀下场在眼前。’”

【注释】

[1]亦：语助词。

[2]颠沛：跌倒。揭：高举，指树木倒地后，根部翘起。

[3]拨：当从《鲁诗》作“败”，即毁坏。

[4]鉴：镜子。

[5]夏后：夏王。夏代一般称国君为“后”，不称王。

抑

【题解】

这是周朝的一位老臣劝告、讽刺周王并自我警戒的诗。《毛诗序》说：“《抑》，卫武公刺厉王，亦以自警也。”据《国语·楚语》记载：“昔卫武公年数九十有五也矣，犹箴儆于国曰：自卿以下至于师长士，苟在朝者，无谓我老耄而舍我，必恭恪于朝，朝夕以交戒我。闻一二之言，必诵志以纳之，以训道我……于是作《懿》，戒以自儆

也。”《懿》就是今《大雅》中《抑》篇。但作者是否是卫武公，所刺是否厉王，引起后人许多纷争。魏源《诗古微》说：“《抑》，卫武公作于为平王卿士之时，距幽没三十余载，距厉没八十余载。尔、女、小子，皆武公自儆之词，而刺王室在其中矣。‘修尔车马，弓矢戎兵’，冀复镐京之旧，而慨平王不能也。”他认为是刺周平王的，可为一说。就诗的内容来看，这是周王朝一位老臣劝告周王并以此自警的诗是不错的。

抑抑威仪[1]，	美好仪容礼谦恭，
维德之隅[2]。	此人品德必端正。
人亦有言：	人们有句老俗话：
靡哲不愚[3]。	“大智若愚”耳常听。
庶人之愚，	普通民众的愚昧，
亦职维疾[4]。	那是缺点很正常。
哲人之愚，	智者看来很愚昧，
亦维斯戾[5]。	这种情况就反常。

【注释】

[1]抑抑：通“懿懿”，慎密貌。威仪：容止礼节。

[2]维德之隅：此句是说：容止礼节，同道德相匹配，有诸内而形于外。维，乃，是。隅，当作“偶”，匹配。

[3]靡：无。哲：聪明人。一说此句即“大智若愚”之意。

[4]亦：语助词。末句同。职：只。疾：毛病，缺点。

[5]戾：乖戾，反常。

无竞维人[1]，	国富必须有贤人，
四方其训之[2]。	四方诸侯才顺从。
有觉德行[3]，	有了正直的德行，
四国顺之。	四方诸侯才服膺。
讦谟定命[4]，	宏伟计划应确定，
远犹辰告[5]。	远大谋略时讲明。
敬慎威仪，	举止行为要谨慎，
维民之则。	百姓以此为典型。

【注释】

[1]无：发语词。竞：强。维：以，由于。人：指贤人。

[2]四方：指诸侯。训：顺，顺从。

[3]有觉：即“觉觉”。觉，为“梏”的假借，《礼记·缁衣》引此诗正作“梏”，高大正直貌。

[4]讦（xū）：大。谟：谋略，计划。定：确定。命：号令。

[5]远犹：远谋。辰告：指随时宣告。辰，时，随时。

其在于今，	且看当今的情形，
兴迷乱于政[1]。	国政混乱无人听。
颠覆厥德[2]，	上上下下品德坏，
荒湛于酒[3]。	沉湎于酒醉醺醺。
女虽湛乐从[4]，	只知纵酒和享乐，
弗念厥绍[5]。	先祖伟业难继承。
罔敷求先王[6]，	先王治道不广求，
克共明刑[7]？	昭明法则怎奉行？

【注释】

[1]兴：语助词。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曰："《尔雅》：'虚，闲也。'闲即语词。兴与虚双声，兴即虚之假借，亦语词。'兴迷乱于政'，犹言'迷乱于政'，兴不为义。"迷乱：混乱。

[2]颠覆：败坏。厥：其，指周王。

[3]荒湛（dān）：言废乱沉湎于酒。

[4]虽：通"维"，唯独。从：从事。

[5]弗：不。念：思。绍：继承。一说"绍"指将来。

[6]罔：无，不。敷：遍。

[7]克：能。共：执。刑：法。

肆皇天弗尚[1]，	上天不肯再保佑，
如彼泉流，	好像泉水空自流，
无沦胥以亡[2]。	相继沦亡没个头。
夙兴夜寐，	应当早起又晚睡，
洒扫庭内，	就像厅堂常扫除，
维民之章[3]。	为民表率你领头。
修尔车马，	修好你的车和马，
弓矢戎兵[4]，	弓箭武器准备足。
用戒戎作[5]，	警惕随时战事起，
用逷蛮方[6]。	征服蛮方的部族。

【注释】

[1]肆：犹“故”。尚：佑助，保佑。

[2]无：发语词。沦胥：相率，相随。

[3]维：为，做。章：法则。

[4]戎兵：武器。

[5]戎作：指战事发生。

[6]逷（tì）：当读为“剔”，有剪除、治服之义。蛮方：远方异族。

质尔人民[1]，	谨慎对待你百姓，
谨尔侯度，	按照君侯法度行，
用戒不虞。	警惕意外事故生。
慎尔出话，	讲话出口要慎重，
敬尔威仪[2]，	言行举止要端正，
无不柔嘉[3]。	处处和善美颜容。
白圭之玷[4]，	白玉如果有瑕疵，
尚可磨也；	还可打磨去除净。
斯言之玷，	要是讲话出毛病，
不可为也！	想要挽救不可能。

【注释】

[1]质：《齐诗》作“诰”，《鲁诗》《韩诗》作“告”。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曰：“诰当为诘字之讹。”诘，谨。

[2]敬：敬重，重视。

[3]柔嘉：和善。

[4]玷：玉上的污点。

无易由言，	不可轻易发意见，
无曰苟矣。	说话不能太随便。
莫扪朕舌，	虽说没人按你舌，
言不可逝矣。	话一说出难改变。
无言不雠[1]，	没有出言无反应，
无德不报。	没有施德不报善。
惠于朋友，	友善对待僚和友，
庶民小子。	庶民小子莫轻看。
子孙绳绳[2]，	子子孙孙无尽穷，
万民靡不承。	万民没人不顺从。

【注释】

[1]雠：通“酬”，应答。

[2]绳绳（mǐn）：继续之意。一说戒慎貌。

视尔友君子，	对待同僚与君长，

辑柔尔颜[1]，	面色温柔又和善，
不遐有愆[2]。	不会有错招人厌。
相在尔室[3]，	当你独处于暗室，
尚不愧于屋漏[4]。	无愧神明品行端。
无曰不显，	不要认为屋里暗，
莫予云觏[5]。	行为美丑没人见。
神之格思[6]，	神灵随时会来到，
不可度思，	无法预知无先见，
矧可射思[7]。	任意猜度无远见。

【注释】

[1]辑柔：和柔，指和颜悦色。

[2]不遐：不至于。愆：过错。

[3]相：视。一说譬如。

[4]尚：尚且，庶几。不愧于屋漏：即言不愧于神明。一说指白天日光从天窗照入屋内。屋漏，屋子西北隅隐蔽之处。古代在屋之西北隅设小帐以供神主，称屋漏。

[5]云：语助词。觏：看见。

[6]格：至，来。思：语气词。

[7]矧（shěn）：况且。射：通“斁”，厌恶。一说读“射覆”之“射”，即猜中。

辟尔为德[1]，	美好品德你彰显，
俾臧俾嘉[2]。	尽善尽美人人赞。
淑慎尔止[3]，	举止谨慎仪态美，
不愆于仪[4]。	礼仪不错心无悔。
不僭不贼[5]，	不犯错误不害人，
鲜不为则。	成为榜样好口碑。
投我以桃，	你赠给我一颗桃，
报之以李。	我会回报你甜李。
彼童而角[6]，	扎着髻角的顽童，
实虹小子[7]。	头脑昏昏不明理。

【注释】

[1]辟：明，即修明之意。

[2]俾：使。臧、嘉：都是美善的意思。

[3]淑：善。止：举止行为。

[4]愆：过失。仪：礼节。

[5]僭：差错。贼："贰"字之讹，也作"忒"或"慝"，意即差爽，过失。

[6]彼童而角：此指总角童子。古少年受冠礼前，皆头梳两辫，如两角。

[7]虹："讧"的借字，惑乱。

荏染柔木[1]，	椅桐梓漆柔又坚，
言缗之丝[2]。	制成琴瑟安丝弦。
温温恭人[3]，	温厚谦恭的长者，
维德之基。	道德根基人夸赞。
其维哲人，	唯有智慧的贤人，
告之话言[4]，	告你古代的善言，
顺德之行。	遵循道德行得端。
其维愚人，	那些愚昧糊涂人，
覆谓我僭[5]，	反说我话是虚言，
民各有心。	人心各异难分辨。

【注释】

[1]荏染：柔软坚韧之貌。柔木：指椅、桐、梓、漆等，此木可为琴瑟之材。

[2]缗（mín）：绳，此处作动词用，安上。丝：琴瑟之弦。

[3]温温：和柔貌。

[4]话言：古之善言也。话，为“诂”字之误。

[5]覆：反而。僭：错误。

於乎小子[1]，	后生晚辈太年轻，
未知臧否[2]！	好坏善恶分不清！
匪手携之[3]，	非但需我拉你走，
言示之事。	还曾教你办事情。
匪面命之，	当面细心仔细说，
言提其耳[4]。	拉起耳朵让你听。
借曰未知[5]，	年幼无知尚可谅，
亦既抱子[6]。	你已有子抱怀上。
民之靡盈[7]，	人应谦虚不自满，
谁夙知而莫成[8]？	谁能早慧器晚成？

【注释】

[1]於乎：呜呼。

[2]臧否（pǐ）：善恶。

[3]匪：不只，非但。

[4]提其耳：拉着耳朵相告以事，指唯恐其听不见。

[5]借曰：假如说。

[6]抱子：指已有了儿子。

[7]靡盈：不是一切都好。

[8]谁夙知而莫成：言谁早慧而反晚成。夙知，早慧。莫，即“暮”。

昊天孔昭[1]，	老天看得最明白，
我生靡乐[2]。	我这一生没愉快。
视尔梦梦[3]，	看你办事懵懂懂，
我心惨惨。	我心郁闷又悲哀。
诲尔谆谆[4]，	诚诚恳恳教导你，
听我藐藐[5]。	却对我言不理睬。
匪用为教，	你们不用我教导，
覆用为虐[6]。	反拿我言作笑料。
借曰未知，	说你还幼无知识，
亦聿既耄[7]！	你年实已不老小！

【注释】

[1]孔昭：非常明亮。

[2]靡乐：不快乐，没乐趣。

[3]梦梦：即“昏昏”，糊涂貌。

[4]谆谆：教诲不倦貌。

[5]藐藐：轻视忽略貌。

[6]虐：通“谑”，戏谑。

[7]耄（mào）：老。《吕氏家塾读诗记》：“既耄，非谓其老也，犹今人责未更事者曰：‘既老大矣。’甚言之也。”

於乎小子，	后生小子莫轻狂，
告尔旧止[1]。	告诉你们旧典章。
听用我谋，	如果听从我主张，
庶无大悔[2]。	不致有悔遭祸殃。
天方艰难，	天下时势正艰难，
曰丧厥国[3]。	国家可能会沦丧。
取譬不远，	这种例子并不远，
昊天不忒[4]。	上天报应很允当。

回遹其德[5]，　　　　邪僻之性如不改，

俾民大棘[6]！　　　　将使百姓遭大殃！

【注释】

[1]旧：旧的典章制度。止：语气词。

[2]庶：庶几，希冀之词。悔：过失。一说“悔恨”。

[3]曰：同“聿”，发语词。

[4]忒：偏差。

[5]回遹（yù）：邪僻。

[6]棘：通“急”，困急，灾难。

桑柔

【题解】

这是西周卿士芮良夫（芮伯）哀伤周厉王暴虐昏庸，任用非人，终于灭亡而作的诗。《毛诗序》说：“《桑柔》，芮良伯刺厉王也。”这个说法比较可信。郑玄说：“芮伯，畿内诸侯，王卿士也，字良夫。”《左传·文公元年》引用《桑柔》第十三章时，即称此为“周芮良夫之诗”。王符《潜夫论·遏利篇》也说：“昔周厉王好专利，芮良夫谏而不入，退赋《桑柔》之诗以讽。”此诗写作时间大约在周厉王被流放到彘以后，当时大乱未已，百姓流亡，而朝臣仍然为非作歹。作者沉痛而剀切地陈

辞，指出王朝必然倾覆的原因，忠愤之情溢于言表。在诗中，诗人既叹百姓之困穷，又伤国事之昏乱；既探祸乱之根，又言救乱之道；既叹生不逢时，又伤救世无力；既指斥国君之昏庸，又斥群僚不敢进言；既斥责小人乱国之行，又指斥王之不能用贤。最后说明作诗之缘由。全诗呈现在沉郁与忧伤的情调中。沈守正《诗经说通》云："芮伯世臣，忠愤郁积，又值监谤之世，欲抑则不欲，欲直则不能，故情旨沉绵，不自知其凄婉；文词详娓，不自厌其重复。读者当得其言外之感，不可分章摘句以求之。"此诗对后代诗人也产生很大影响，屈原的《哀郢》《怀沙》诸篇，情调和此诗就极为相近。

菀彼桑柔[1]，	繁茂桑树枝叶柔，
其下侯旬[2]。	树下一片好绿荫。
捋采其刘[3]，	叶被捋尽枝条稀，
瘼此下民[4]。	穷困百姓难遮身。
不殄心忧[5]，	心中忧愁难断绝，
仓兄填兮[6]！	悲怆长使我郁闷！
倬彼昊天[7]，	无比光明的上苍，
宁不我矜[8]。	竟然对我不怜悯。

【注释】

[1]菀（wǎn）彼：即"菀菀"，茂盛貌。桑柔：即"柔桑"，指柔嫩的桑枝。

[2]其下：指桑树之下。侯：维，是。旬：树荫遍布。《毛传》："旬，言阴均也。"此句是说因桑叶浓密，桑下满布树荫。

[3]捋（luō）：用手撸下树叶。刘：指桑叶被采光，枝条稀疏之状。

[4]瘼（mò）：病，疾苦。下民：下层百姓。

[5]不殄：不绝。《郑笺》："民心之忧无绝已。"

[6]仓兄：通"怆怳"，凄凉纷乱貌。填：通"陈"，长久。

[7]倬（zhuō）彼：即"倬倬"，光明而广大貌。

[8]宁：何。矜：怜悯。

四牡骙骙[1]，	四匹雄马不停奔，
旟旐有翩[2]，	彩绘大旗迎风扬，
乱生不夷，	祸乱爆发没平息，
靡国不泯[3]。	没有一国不遭殃。
民靡有黎[4]，	百姓死亡无少壮，
具祸以烬[5]。	全部遭难尽死光。
於乎有哀[6]，	呜呼长叹心悲哀，
国步斯频[7]！	国势危急令人伤！

【注释】

[1]骙骙（kuí）：马奔驰不停貌。

[2]旟旐：画有鹰隼龟蛇图像的旗子。有翩：即“翩翩”，旌旗翻飞貌。

[3]泯：灭。一说乱。

[4]黎：众。姚际恒《诗经通论》曰：“民靡有黎，犹‘周余黎民，靡有孑遗’之意，以八字缩为四字，简妙。”

[5]具：同“俱”。烬：本指火烧后的灰烬，这里是指人民遭遇战祸，剩余无几。

[6]於乎：呜呼，哀痛之声。

[7]国步：国家命运。频：危急。

国步蔑资[1]，	国家混乱资财尽，
天不我将[2]。	上天不再扶周邦。
靡所止疑[3]，	没有地方可安身，
云徂何往？	不知将要向何方？
君子实维[4]，	君子扪心想一想，
秉心无竞[5]。	存心为国要互让。
谁生厉阶[6]？	是谁制造此祸端？

至今为梗[7]！ 至今还在遭灾殃！

【注释】

[1]蔑：轻，轻蔑。资：资用，资财。

[2]将：养。《郑笺》："国家为政，行此轻蔑民之资用，是天不养我也。"

[3]疑：通"凝"，定，安靖。

[4]维：为。一说通"惟"，训"思"。

[5]秉心：存心。无竞：无争。言不同人争权夺利。一说通"竟"，言无穷竟。

[6]厉阶：祸端。

[7]梗：病，灾害。

忧心慇慇[1]， 忧心忡忡心悲伤，

念我土宇[2]。 思念故土我家乡。

我生不辰[3]， 生不逢时实可悲，

逢天僤怒[4]。 赶上老天怒发狂。

自西徂东， 人们从西逃到东，

靡所定处[5]。 没有安身的地方。

多我觏痻[6]，	遭遇苦难实在多，
孔棘我圉[7]！	边境告急将怎样！

【注释】

[1]慇慇（yīn）：心痛貌。

[2]土宇：土地房屋。

[3]不辰：不时，指出生不是时候。

[4]僤（dàn）怒：疾怒。

[5]定处：安身之处。

[6]觏痻（mín）：遇到灾难。觏，遇到。痻，病，病困。

[7]孔棘：甚急。圉：边疆。

为谋为毖[1]，	制定策略要审慎，
乱况斯削[2]。	动乱局面能减轻。
告尔忧恤[3]，	劝你尽力忧国事，
诲尔序爵[4]。	劝你合理用贤能。
谁能执热，	谁能炎炎酷暑下，
逝不以濯[5]？	不去水下冲个凉？

其何能淑，　　国事如果没好转，

载胥及溺[6]。　　大家接连都丧亡。

【注释】

[1]谋：谋划。毖：谨慎。

[2]乱况：祸乱状况。斯：则，乃。削：减少。

[3]忧恤：忧虑，指忧虑国事。

[4]序爵：予爵，即给予爵位。指治国当用贤者。

[5]逝不：何不。濯：当指沐浴冲凉。《毛传》：“濯，所以救热也。”

[6]载：则。胥：相，相率。溺：淹死。

如彼溯风[1]，　　如同对着劲风行，

亦孔之僾[2]。　　呼吸自然不顺畅。

民有肃心[3]，　　人们都有进取心，

荓云不逮[4]。　　但他有力用不上。

好是稼穑[5]，　　应该重视农耕事，

力民代食[6]。　　百姓劳作官有粮。

稼穑维宝，　　　　　　　　农业生产是个宝，

代食维好。　　　　　　　　官家有粮国兴旺。

【注释】

[1]溯风：迎着风，指逆风而行。

[2]僾（ài）：呼吸困难貌。

[3]肃心：进取心。一说肃慎之心。

[4]荓（pīng）：使。不逮：不及。指不能实现。

[5]好：喜爱。稼穑：指农业劳动。

[6]力民：指尽人之力耕作。代食：代替做官食禄。

天降丧乱，　　　　　　　　动乱丧亡从天降，

灭我立王[1]。　　　　　　要灭我们的君王。

降此蟊贼[2]，　　　　　　降下无数的害虫，

稼穑卒痒。　　　　　　　　庄稼禾苗全吃光。

哀恫中国，　　　　　　　　可哀可痛我中国，

具赘卒荒[3]。　　　　　　接连不断闹灾荒。

靡有旅力[4]，　　　　　　我们已经没精力，

以念穹苍[5]。　　　　　　只能呼告那上苍。

【注释】

[1]立王：即在位之王。此指周厉王。立，同“位”。

[2]蟊贼：吃苗根的害虫。这里当泛指天灾。

[3]具：俱，都。赘：通“缀”，接连。荒：灾荒。

[4]旅力：体力。

[5]念：当读为“谂”，告也。穹苍：苍天。

维此惠君[1]，	只有贤惠的君王，
民人所瞻。	人民对他才敬仰。
秉心宣犹[2]，	心地光明善治国，
考慎其相[3]。	认真选用良卿相。
维彼不顺[4]，	唯有无道的昏君，
自独俾臧[5]，	快活只知自己享。
自有肺肠[6]，	别有一副坏心肠，
俾民卒狂[7]。	使民迷惑而疯狂。

【注释】

[1]惠君：通情达理的君主。

[2]秉心：持心，存心。宣犹：光明之道。

[3]考：察看。慎：谨慎。相：相辅。

[4]不顺：悖理，指无道之君。

[5]臧：善。

[6]自有肺肠：想法与众不同，别具一副心肝。实指坏心肠。

[7]卒狂：全都狂惑迷乱。

瞻彼中林，	看那茂密的树林，
甡甡其鹿[1]。	众多野鹿结成群。
朋友已谮[2]，	朋友之间却欺诈，
不胥以穀[3]。	不以善意相接近。
人亦有言：	人们常说这样话：
进退维谷[4]。	进退两难真苦闷。

【注释】

[1]甡甡（shēn）：众多貌。

[2]谮：不信任。一说：谮，谗也。

[3]胥：相。以：与。穀：善。

[4]进退维谷：言进退两难。谷，”鞫“的假借，穷，困窘。

维此圣人，	唯有圣人有远见，
瞻言百里[1]。	百里以外能看清。
维彼愚人，	只有愚人蠢透顶，
覆狂以喜。	眼前微利喜发疯。
匪言不能，	并非有口不能言，
胡斯畏忌？	为何如此多忌惮？

【注释】

[1]瞻：远望。言：语助词。百里：指有远见。《毛传》：“瞻言百里，远虑也。”

维此良人，	那些心地善良人，
弗求弗迪[1]；	不去奢求不钻营；
维彼忍心[2]，	那些残忍狠心人，
是顾是复[3]。	官爵利禄不放松。
民之贪乱[4]，	人们唯恐天不乱，
宁为荼毒[5]。	宁受荼毒同完蛋。

【注释】

[1]求：奢求。迪：干进。

[2]忍心：即有残忍之心的人。

[3]顾：顾念，瞻前顾后。是：这个，指利禄官爵。复：反复。陈奂《诗毛氏传疏》：“彼忍心之人，惟是瞻顾反复无常德也。”

[4]贪乱：贪欲作乱。

[5]宁：宁愿。荼毒：苦难，残害。

大风有隧[1]，	狂风必然有道隧，
有空大谷[2]。	空旷山谷是出处。
维此良人，	那些心地善良人，
作为式穀[3]；	皆行善道人称颂；
维彼不顺，	那些不懂道理人，
征以中垢[4]。	好像陷入污泥坑。

【注释】

[1]隧：道。大风必有来道。

[2]有空：即“空空”。大。《郑笺》：“大风之行，有所从而来，必从大空谷之中，喻贤愚之所行各由其性。”

[3]式穀：用善。陈奂《诗毛氏传疏》：“言良人之作为，皆用以善道也。”

[4]征：行。中垢：《毛传》：“中垢，言暗冥也。”《孔疏》：“垢者，土处地中而有垢，故以中垢言暗冥也。”朱熹《诗集传》：“征，行也。中，隐暗也。垢，污秽也。大风之行有隧，盖多出于空谷之中，以兴下文君子小人所行亦各有道耳。”此句指小人作阴暗之事。

大风有隧，	狂风必然有道隧，
贪人败类[1]。	贪赃枉法害善类。
听言则对[2]，	听到途言相应答，
诵言如醉[3]。	听到谏言就装醉。
匪用其良[4]，	忠告良言不采用，
覆俾我悖[5]。	反而说我是理悖。

【注释】

[1]贪人：贪赃枉法之人。败类：残害善类。《毛传》：“类，善也。”

[2]听言：道听途说之言。对：答。

[3]诵言：指讽谏之言。诵，《说文》：“诵，讽也。”醉：假作醉态。

[4]良：指善人。一说“良言”。

[5]覆：反。俾：使。悖：悖逆。

嗟尔朋友[1]，	我的同僚朋友们，
予岂不知而作？	我岂不知你作为？
如彼飞虫[2]，	就像乱飞的小鸟，
时亦弋获[3]。	有时被射从天坠。
既之阴女[4]，	我来忠告救助你，
反予来赫[5]。	反而恐吓又示威。

【注释】

[1]嗟尔：犹“嗟乎”，叹呼声。

[2]飞虫：指飞鸟。古鸟兽皆可称虫。

[3]弋获：射中捕获。《郑笺》：“我岂不知所行者恶与？女所行如是，犹鸟飞行，自恣东西南北，时也为弋射者所得。”马瑞辰云：“诗以飞鸟之难射，时亦以弋射获之，喻贪人之难知，时亦以窥测得之耳。”

[4]既：已经。之：往。阴：复阴。荫庇、救助之意。女：汝。

[5]反予来赫：你反来威吓我。赫，字亦作“嚇”，吓。

民之罔极[1]，	民众行为没定准，
职凉善背[2]。	只因官吏善骗人。
为民不利，	他们专干害民事，
如云不克。	不害好人心不宁。
民之回遹[3]，	民众行为不端正，
职竞用力[4]。	只因官府施暴政。

【注释】

[1]罔极：无准则。此句说百姓不守正道，犯上作乱。

[2]职：指当政者，官吏。凉：薄，不讲信用。善背：互相欺违。

[3]回遹（yù）：邪僻。

[4]竞：逐，争。用力：任用暴力。《郑笺》：“言民之行维邪者，主由为政者逐用彊力相尚故也。”

民之未戾[1]，	民众至今不安宁，
职盗为寇[2]。	只因官府盗寇行。

凉曰不可[3]，　诚劝此法行不通，

覆背善詈[4]。　背地大骂不听从。

虽曰匪予[5]，　你说恶事非你为，

既作尔歌[6]。　已经作歌让你听。

【注释】

[1]未戾：没有安定。

[2]职盗为寇：为政者像盗贼般对百姓抢掠。

[3]凉：“谅”的假借，确实。

[4]覆：反而。背：背后。詈（lì）：骂。

[5]匪予：意为恶事非自己所为。予，我。指王。

[6]既作尔歌：已为你们作歌。既，已，已经。

云汉

【题解】

这是周宣王求神祈雨的诗。宣王二年至六年间，天大旱，此诗就是宣王向上天求雨的祷词。诗中充满了无可奈何的忧虑，反反复复讲灾难的严重，灾难造成的后果，自己祈祷的虔诚，敬畏恳切之情达到了极点。周宣王被称为“中兴之主”，他在位四十六年，由于周公、召公的辅

助，能继承文、武、成、康的遗风，征西戎，伐玁狁，征荆蛮，平淮夷，使周王室得到复兴。从求雨真诚急切之意，可见其为政兢兢业业之心。《毛诗序》：“《云汉》，仍叔美宣王也。宣王承厉王之烈，内有拨乱之志，遇灾而惧，侧身修行，欲销去之。天下喜于王化复行，百姓见忧，故作是诗也。”《郑笺》：“仍叔，周大夫也。《春秋》鲁桓公五年夏，‘天王使仍叔之子来聘’。”《序》讲宣王在其父厉王衰乱政局之后继承王位，心有拨乱之志，这时遇到大旱年景，他注意自身修养，推行善政，以求消灾免难。周大夫仍叔作此诗赞美他。诗是否为仍叔所作有争议，但诗的内容是赞美宣王的，古今无异议。

倬彼云汉[1]，	浩瀚广大的天河，
昭回于天[2]。	不停在空中运转。
王曰於乎[3]：	周王无奈仰天叹：
何辜今之人！	当今百姓何罪愆！
天降丧乱，	上天降下这丧乱，
饥馑荐臻[4]。	饥饿灾荒相接连。
靡神不举[5]，	何方神灵都祭祀，
靡爱斯牲[6]。	什么牺牲都贡献。
圭璧既卒[7]，	祭神圭璧已用完，
宁莫我听。	我的祈求不实现。

【注释】

[1]倬（zhuō）彼：即“倬倬”，光明浩大貌。云汉：天河。

[2]昭：光明。回：旋转，指银河在天空斜转。

[3]王：指周宣王。厉王子，名静。他继王室衰亡之后，能内修政治，外安四夷，是一位中兴之主。在位四十六年。於乎：即“呜呼”。

[4]荐：屡次。臻（zhēn）：至。

[5]靡：无。举：祭祀。言无神不祭。

[6]爱：吝惜。斯：这些。牲：牺牲，祭祀用的牛羊猪等。

[7]圭璧：玉器。周人祭神用玉。卒：尽。指为祭礼鬼神，玉已用尽。

旱既大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蕴隆虫虫[1]。	热气蒸腾如熏蒸。
不殄禋祀[2]，	祭祀从来未停止，
自郊徂宫[3]。	郊祭直到祖庙中。
上下奠瘗[4]，	天地百神全祭奠，
靡神不宗[5]。	对待何神都恭敬。
后稷不克[6]？	祖先后稷不保佑？

上帝不临[7]？　　上帝不再来光临？

耗斁下土[8]，　　地上百姓伤殆尽，

宁丁我躬[9]！　　竟让我遇这灾星！

【注释】

[1]蕴隆：热气郁盛。虫虫：即“爞爞”，熏也，赤也，形容暑热之貌。

[2]不殄：不断。禋祀：古代祭天之礼。这里泛指祭祀。

[3]自郊徂宫：从郊野到宫室宗庙。徂，往，到。

[4]奠：陈列祭品。瘗（yì）：埋，指埋藏祭品。“奠”是祭天神的礼仪。“瘗”是祭地神的礼仪。

[5]宗：尊敬。

[6]不克：《郑笺》：“克当作刻。刻，识也。是我先祖后稷不识知我之所困与？”或解为“不能”。

[7]临：照临，监护。临亦有“保”意。

[8]耗：损耗。斁（dù）：败坏。

[9]宁：乃。丁：当，逢上。我躬：我身。

旱既大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则不可推[1]。	情况不能再转轻。
兢兢业业[2]，	我们惊恐又不安，
如霆如雷[3]。	就像霹雷会轰顶。
周余黎民，	周邦剩余的百姓，
靡有孑遗[4]。	没有生存的可能。
昊天上帝，	广大无边的上帝，
则不我遗[5]。	竟然不对我同情。
胡不相畏[6]？	为何不能施惠爱？
先祖于摧[7]？	依靠祖先也不能？

【注释】

[1]推：退，排除。指大旱不能排除。

[2]兢兢业业：危惧恐慌貌。

[3]霆：霹雷。指旱灾如雷霆使人恐惧。

[4]孑遗：遗留，剩下。言无不受灾者。

[5]遗（wèi）：存问，安慰。一说“赠送”。

[6]相畏：即“相爱”。畏，当读为“偎”，爱。

[7]摧：就，靠近。《毛传》：“摧，至也。”

旱既太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则不可沮。	想要阻挡却不能。
赫赫炎炎[1]，	太阳如火在烘烤，
云我无所。	已无处所可逃生。
大命近止[2]，	寿命即将要结束，
靡瞻靡顾。	上天不看不顾念。
群公先正[3]，	先公先贤的神灵，
则不我助。	也不帮我度灾难。
父母先祖[4]，	还有父母和先祖，
胡宁忍予！	为何忍心不救咱！

【注释】

[1]赫赫：天旱燥热貌。炎炎：暑气灼人貌。

[2]大命：寿命。

[3]群公：指前代先公神灵。先正：前代贤臣的神灵。

[4]父母：指死去父母的神灵。

旱既太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涤涤山川[1]。	江河枯竭草木焦。

旱魃为虐[2]，　　　　　　　　旱神作恶到极顶，

如惔如焚[3]。　　　　　　　　烈日炎炎似火烧。

我心惮暑[4]，　　　　　　　　心里实在畏暑热，

忧心如熏。　　　　　　　　　忧心如焚像煎熬。

群公先正，　　　　　　　　　先公先正的神灵，

则不我闻[5]？　　　　　　　　我的呼叫听不到？

昊天上帝，　　　　　　　　　昊天之上的上帝，

宁俾我遯[6]！　　　　　　　　你让我向哪里逃！

【注释】

[1]涤涤：草木干枯无余之貌。《毛传》："涤涤，旱气也。山无木，川无水。"

[2]旱魃（bá）：神话传说中的旱魔。为虐：作恶。

[3]惔：借作"炎"，火光升起。

[4]惮暑：苦热，害怕暑热。惮，惧怕。

[5]闻：一说通"问"，恤问。

[6]宁：难道。遯：今作"遁"，逃。

旱既太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黾勉畏去[1]。　　尽心祈祷仍慌恐。

胡宁瘨我以旱[2]？　　为何酷旱折磨我？

憯不知其故[3]。　　其中缘故不知情。

祈年孔夙[4]，　　祈年祭祀不算晚，

方社不莫[5]。　　方社之祭也很早。

昊天上帝，　　昊天之上的上帝，

则不我虞[6]？　　为何不助不宽饶？

敬恭明神，　　对待神明很恭敬，

宜无悔怒。　　想来神明不该恼。

【注释】

[1]黾勉畏去：此句言黾勉从事而犹有所畏却，恐无济于事。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引《广雅·释诂》曰：“畏，恶也。”此句意为“苦此旱而恶去之也”。黾勉，勉力。畏去，当读为“畏却”。

[2]瘨（diān）：病，害。

[3]憯（cǎn）：曾，乃。

[4]祈年孔夙：此句是说祈丰年之祭甚勤。祈年，向神祈求丰年的祭祀。孔夙，甚早。按：早，有勤快之义。

[5]不莫：即不晚。莫，同“暮”。方：祭四方之神。社：祭社神。

[6]虞：帮助。《广雅·释诂》：“虞，助也。”

旱既太甚，	旱象实在太严重，
散无友纪[1]。	群臣无法心散漫。
鞫哉庶正[2]，	官长陷入贫困境，
疚哉冢宰[3]。	冢宰大臣也贫病。
趣马师氏[4]，	养马官和教育官，
膳夫左右[5]，	厨师左右亲近臣，
靡人不周[6]，	周王个个都救济，
无不能止[7]。	救助百姓也不停。
瞻卬昊天，	仰望浩瀚那苍天，
云如何里[8]！	忧愁何时才算完！

【注释】

[1]友：“有”的假借。纪：法纪。

[2]鞫（jū）：穷困。庶正：众官长。庶，众。正，长。

[3]疚：病，忧苦。冢宰：官名，即太宰，掌王室总务。

[4]趣马：养马的官。师氏：掌管教育的官。

[5]膳夫：主管天子饮食的官。左右：泛指周宣王左右的大臣。

[6]周：救济。《郑笺》："周，当作赒，王以诸臣困于食，人人赒救之。"

[7]无不能止：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解为："言虽赒之而其乏无不能救止也。止即救也。"

[8]里："悝"的假借，忧愁。一说通"已"，止也。一说训"忧"。

瞻卬昊天，	仰望昊昊那苍天，
有嘒其星[1]。	满天星光亮闪闪。
大夫君子，	诸位大夫众长官，
昭假无赢[2]。	向神祈祷莫停缓。
大命近止，	我们寿命即将完，
无弃尔成[3]。	不弃前功不怕难。
何求为我[4]，	求雨哪是为自己，
以戾庶正[5]。	也为安定众长官。
瞻卬昊天，	抬头仰望那昊天，
曷惠其宁[6]。	何时能使我心安。

【注释】

[1]有嘒其星：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曰：“天旱无雨之象。”

[2]昭假：向神祈祷。无赢：无缓。

[3]成：成功，前功。

[4]我：宣王自称。

[5]戾：安定。

[6]曷：何时。宁：安。

崧高

【题解】

这是尹吉甫为申伯送行的诗。申伯是宣王的舅舅，宣王对他极为宠信，增加他的封地，派人为他建筑谢城和宗庙，又让人帮他迁到谢城。临行赐予他车马介圭，为他饯行。宣王的大臣尹吉甫为此作了这首诗，赠给申伯。《毛诗序》：“《崧高》，尹吉甫美宣王也。天下复平，能建国，亲诸侯，褒赏申伯焉。”朱熹《诗集传》说：“宣王之舅申伯出封于谢，而尹吉甫作诗以送之。”两相比较，朱说更符合诗意。全诗八章，都是赞扬的话。首章盛赞申伯不同寻常的降生，以及在周廷和诸侯中的地位和作用。起句“崧高维岳，骏极于天”气势雄伟，出手不凡。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起笔峥嵘，与岳势竞隆。后世杜甫呈献巨篇，专学此种。”这种起笔不凡的写法，对后世诗赋创作确实影响很大。第

二章写分封谢地，世代守业，成为诸侯国的榜样。第三章写宣王派召伯虎建设谢城，并派傅御搬迁家人。第四章写召伯虎为其建成寝庙，宣王赏赐他骏马四匹。第五章写宣王临别赠言，并馈赠宝玉。第六章写宣王在郊邑设宴饯别。第七章写申伯进入谢城盛况。第八章赞美申伯功德，并说明作诗之意。方玉润评论说："以下历叙王命诸臣代伯经营其国，自城郭、宗庙、宫室、车马、宝玉，以及土田、赋税之属，无不具备。所尤异者，伯之家人，亦令傅御代为迁徙；赴国行粮，亦命召伯早为储备。王之宠臣，可谓至矣。"此诗也反映了古代宗法社会中皇亲国戚的特权，及当时的分封情况，极具史料价值。

崧高维岳[1]，	崇高巍峨太岳山，
骏极于天[2]。	高高耸立接云天。
维岳降神，	是那太岳降神灵，
生甫及申[3]。	生下申甫这二贤。
维申及甫，	唯这申伯和甫侯，
维周之翰[4]。	他是周邦的栋梁。
四国于蕃[5]，	诸侯靠他作屏障，
四方于宣[6]。	王的恩泽他宣畅。

【注释】

[1]崧：山大而高。岳：四岳。东岳泰山，南岳衡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

[2]骏：通“峻”，高大。极：至。

[3]甫：读作“吕”，吕、申都是姜姓之国。《郑笺》：“申，申伯也。甫，甫侯也。皆以贤知入为周之桢干之臣。”

[4]翰：栋梁。

[5]于：为。蕃：藩篱，屏障。

[6]宣：宣畅。《毛传》：“四方之处恩泽不至，则往宣畅之，使沾王化。”马瑞辰以为宣通“垣”，指垣墙。

亹亹申伯[1]，	勤劳不倦的申伯，
王缵之事[2]。	辅助周王继祖业。
于邑于谢[3]，	在谢修筑了城邑，
南国是式[4]。	南国诸侯的表率。
王命召伯[5]，	周王命令臣召伯，
定申伯之宅。	定好申伯的住宅。
登是南邦[6]，	建成南方的邦国，
世执其功[7]。	世代守业永不改。

【注释】

[1]亹亹（wěi）：勤勉貌。

[2]缵：继承。《韩诗》作“践”。践，任也。之：其，指申伯。

[3]谢：地名。在今河南唐河南。

[4]南国：周之南的国家称“南国”。式：法，榜样。

[5]召伯：召虎，即召穆公，宣王大臣。

[6]登：建成。《尔雅》：“登，成也。”南邦：指谢邑。

[7]执：守成。言世代守其成。

王命申伯：	周王命令这申伯：
式是南邦，	要做南国的榜样，
因是谢人，	依靠谢地的百姓，
以作尔庸[1]。	筑好坚固的城墙。
王命召伯：	周王命令这召伯：
彻申伯土田[2]。	理好申伯的田疆。
王命傅御[3]：	又命朝廷侍御臣：
迁其私人[4]。	迁其家臣同前往。

【注释】

[1]庸：“墉”的假借，城。一说：庸，功也。

[2]彻：治理。

[3]傅：辅助王治理国政者称“傅”。御：侍御，王的侍从官员。

[4]私人：大夫的家臣。

申伯之功[1]，	申伯筑谢立大功，
召伯是营。	召伯继续来经营。
有俶其城[2]，	修缮完美又坚固，
寝庙既成[3]。	前庙后寝都建成。
既成藐藐[4]，	新建庙寝真壮丽，
王锡申伯：	周王赏赐申伯功：
四牡蹻蹻[5]，	四匹雄马很强壮，
钩膺濯濯[6]。	胸前佩饰闪闪明。

【注释】

[1]功：事，指筑城、彻田等工作。

[2]有俶（chù）：即“俶俶”，新城完美貌。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说文》：‘俶，善也。’”《毛传》：“俶，作也。”俶，修建。有俶，为城缮修之貌。

[3]寝庙：前曰“庙”，为礼神之所。后曰“寝”，是人居住之所。

[4]藐藐：美盛貌。

[5]𫏋𫏋（jiǎo）：强壮貌。

[6]钩膺：马胸前颈上的带饰。濯濯：光泽鲜明貌。

王遣申伯，	王让申伯去谢城，
路车乘马[1]。	路车乘马来赠送。
我图尔居，	“我细考虑你住地，
莫如南土。	唯有南方更适宜。
锡尔介圭[2]，	赐你珍贵的大圭，
以作尔宝。	作为镇国的宝器。
往近王舅[3]，	叫声王舅你快去，
南土是保。	守卫南方的土地。”

【注释】

[1]路车：诸侯坐的一种车。乘马：四匹马。

[2]介圭：大圭，古代玉制的礼器。

[3]近（jī）：语助词，犹“哉”。王舅：申伯是宣王母亲申后的兄弟，故宣王称其为王舅。

申伯信迈[1]，	申伯决定要上路，
王饯于郿[2]。	王在郿邑来饯行。
申伯还南，	申伯决定回南方，
谢于诚归[3]。	诚心诚意归谢城。
王命召伯，	周王命令召穆公，
彻申伯土疆。	申伯地界要划定。
以峙其粻[4]，	备好足够的粮草，
式遄其行[5]。	好让申伯快起程。

【注释】

[1]信：确实，信实。《孔疏》：“申伯初不欲离王，王告语复重，心开意解，申伯于是信实欲行。”

[2]饯：备酒送行。郿：地名，在今陕西眉县东北。

[3]谢于诚归：即“诚归于谢”。《孔疏》：“诚心归于谢国，古人之语多倒，故申明之。诚归者，决意不疑之词。”

[4]以：乃，就。峙：通“偫”，储备。粻（zhāng）：粮食。言积蓄粮草，准备出发。

[5]遄（chuán）：迅速。

申伯番番[1]，	申伯英武气轩昂，
既入于谢，	进入新筑的谢城，
徒御啴啴[2]。	随从人马步安详。
周邦咸喜，	周邦之人露喜容，
戎有良翰[3]。	国有栋梁实可庆。
不显申伯[4]，	这位显赫的申伯，
王之元舅[5]，	他是周王的大舅，
文武是宪[6]。	文韬武略人称颂。

【注释】

[1]番番（bō）：勇武貌。

[2]徒御：徒步的，驾车的。指随行人马。啴啴（tān）：安舒快乐貌。《孔疏》："啴啴，安舒之状。行则安舒，貌则喜乐。"

[3]戎：你，指宣王。一说指谢地之人。良翰：好栋梁。

[4]不显：光显。

[5]元舅：大舅。

[6]文武：指文韬武略。宪：表率，模范。

申伯之德，	申伯美德人人夸，

柔惠且直。	和顺正直又温良。
揉此万邦[1]，	安抚天下诸侯国，
闻于四国。	美好声名传四方。
吉甫作诵[2]，	吉甫作了这首歌，
其诗孔硕[3]，	诗意深切篇幅长，
其风肆好[4]，	曲调优美好传唱，
以赠申伯。	以赠申伯表衷肠。

【注释】

[1]揉：安抚。

[2]吉甫：即尹吉甫，周宣王卿士。诵：歌，指这篇诗。

[3]孔硕：甚大，指诗的篇幅长。

[4]风：曲调。肆好：极好。

烝民

【题解】

此篇与上篇《崧高》同为尹吉甫所作的送别诗。尹吉甫和仲山甫都是周宣王时代的重臣，才德相匹，政绩相类。《烝民》是尹吉甫送别仲

山甫的诗。宣王派仲山甫筑城于齐，在他临行时，尹吉甫作了这首诗送给他。《毛诗序》说：“《烝民》，尹吉甫美宣王也。任贤使能，周室中兴焉。”朱熹《诗集传》说：“宣王命樊侯仲山甫筑城于齐，而尹吉甫作诗送之。”两相比较，朱说更贴近主题。此诗除了赞颂仲山甫的品德功绩外，还有特殊之处，孙𬬻《批评诗经》说：“语意高妙，探微入奥，又别是一种风格，大约以理趣胜。”此诗确有多处讲理性的章节，如开头四句“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就以理念取胜，讲的是天道和人性的大道理，转而说明仲山甫的品德才能是顺天之则的。后来《孟子·告子上》就引此诗作为阐述性善论的依据，以后的宋明理学家言性与道，也多引此句作为佐证。此诗说理之处虽多，但读起来并不枯燥，因其道理讲得合乎情理，还不时采用一些民间谚语、俗语，很有趣味。加之用词精当，以致诗中许多词语一直流传到今天，如：柔茹吐刚、小心翼翼、明哲保身、爱莫能助、穆如清风等等。诗中还多用叠字，如：业业、捷捷、彭彭、锵锵等，达到绘声绘色的效果，使此诗既生动又入理，增加了诗的表现力。

天生烝民[1]，	上天生下众百姓，
有物有则。	世间万物有准绳。
民之秉彝[2]，	人民禀赋这常理，
好是懿德。	自然喜爱好品行。
天监有周[3]，	上天考察周王朝，
昭假于下[4]。	向神祈祷心虔诚。
保兹天子，	保佑当今周天子，

生仲山甫[5]。	生下山甫保太平。

【注释】

[1]烝（zhēng）民：众民。

[2]秉彝：禀性，秉质。彝，恒常之性。

[3]监：由上向下察看。

[4]昭假：向神灵祈祷，表明诚敬之心。

[5]仲山甫：宣王大臣，因封于樊（今河南济源），排行第二，故又称樊仲、樊侯、樊仲山甫或樊穆仲。据《国语》说，他曾多次谏宣王，是宣王非常得力的宰辅。

仲山甫之德，	山甫具有好品德，
柔嘉维则。	温柔和善有准则。
令仪令色，	和颜悦色仪态美，
小心翼翼。	办事细心真出色。
古训是式[1]，	先人古训必遵守，
威仪是力[2]。	礼节仪态都恰合。
天子是若[3]，	顺从天子的旨意，
明命使赋[4]。	天子命他颁政策。

【注释】

[1]古训：指先王遗典。式：效法。

[2]威仪：庄重的礼节、仪表。力：勤勉，努力。

[3]若：顺。

[4]赋：通“敷”，颁布。

王命仲山甫：	周王命令仲山甫：
式是百辟[1]，	要做诸侯的榜样，
缵戎祖考[2]，	继承祖先的业绩，
王躬是保[3]。	保护君王身安康。
出纳王命[4]，	随时传达君王命，
王之喉舌[5]。	君王喉舌你担当。
赋政于外[6]，	要把王令传都外，
四方爰发[7]。	贯彻执行到四方。

【注释】

[1]百辟：指各国诸侯。

[2]缵：继承。戎：你。祖考：先祖。考，父亲。

[3]王躬：周王身体。

[4]出：宣布周王政令。纳：向周王汇报各处情况。

[5]喉舌：指代言人。

[6]外：指京城以外。

[7]发：行，执行。《郑笺》："以布政于畿外，天下诸侯于是莫不发应。"

肃肃王命，	王命严肃又神圣，
仲山甫将之[1]。	山甫领命认真行。
邦国若否[2]，	邦国治理好不好，
仲山甫明之。	山甫看得最分明。
既明且哲，	知识渊博明事理，
以保其身。	保全节操有美名。
夙夜匪解，	早起晚睡不懈怠，
以事一人[3]。	对王尽心善侍奉。

【注释】

[1]将：执行。

[2]若否（pǐ）：即"好坏"。若，善，顺。否，恶，闭塞。

[3]事：侍奉。一人：指周王。

人亦有言：	民间流传这样话：
柔则茹之[1]，	柿子要拣软的吃，
刚则吐之[2]。	咬不动的吐掉它。
维仲山甫，	可是这位仲山甫，
柔亦不茹，	软的东西他不吃，
刚亦不吐。	硬的东西也不怕。
不侮矜寡[3]，	从不欺侮鳏寡人，
不畏强御[4]。	也不畏惧那恶霸。

【注释】

[1]茹：吃。

[2]刚：指坚硬之物。

[3]侮：欺侮。矜寡：即“鳏寡”，这里指弱者。矜，老而无妻。寡，老而无夫。

[4]强御：指强悍之人。

人亦有言：	世俗还有这样话：

德輶如毛[1]，	德如羽毛一样轻，
民鲜克举之。	人却很难举起它。
我仪图之[2]，	仔细揣摩细思考，
维仲山甫举之，	只有山甫能做到，
爱莫助之。	爱莫能助心烦恼。
衮职有阙[3]，	天子政令有缺失，
维仲山甫补之[4]。	只有山甫能补好。

【注释】

[1]輶（yóu）：轻。

[2]仪图：揣度，思索。

[3]衮（gǔn）：古代王侯所穿绣有龙纹的礼服。此处喻周王的政治。职："识"的假借，偶尔，适值。阙：缺，破损。

[4]补：缝补。此指仲山甫能匡正周王之过错。

仲山甫出祖[1]，	山甫外出祭路神，
四牡业业[2]，	高大四马气昂扬。
征夫捷捷[3]，	从行士兵快速走，
每怀靡及[4]。	犹恐不及心紧张。

四牡彭彭[5]，	高大四马真雄壮，
八鸾锵锵。	八只鸾铃响叮当。
王命仲山甫，	王向山甫发命令，
城彼东方。	修筑新城于东方。

【注释】

[1]出：出行。祖：指祖祭，是古代出行时对路神的一种祭祀。

[2]业业：马高大貌。

[3]征夫：指随从仲山甫出行的人。捷捷：勤快敏捷貌。

[4]每怀靡及：常常忧虑事情来不及办理。

[5]彭彭：马奔跑貌。

四牡骙骙[1]，	四匹雄马疾奔驰，
八鸾喈喈[2]。	八只鸾铃喈喈鸣。
仲山甫徂齐，	山甫齐国去筑城，
式遄其归[3]。	筑成快速返回京。
吉甫作诵，	吉甫作了送别歌，
穆如清风[4]。	美好歌声如清风。
	山甫在外会思家，

仲山甫永怀[5]，

以慰其心。　　以此安慰别离情。

【注释】

[1]骙骙（kuí）：马不停蹄貌。一说强壮貌。

[2]喈喈：和谐的铃声。

[3]遄（chuán）：快速。

[4]穆：和美。清风：轻微之风。《郑笺》："穆，和也。吉甫作此工歌之诵，其调和人之性如清风之养万物然。"

[5]永怀：长思。

韩奕

【题解】

这是一首歌颂韩侯的诗。《毛诗序》说："《韩奕》，尹吉甫美宣王也。能锡命诸侯。"朱熹《诗集传》说："韩侯初立来朝，始受王命而归，诗人作此以送之。《序》亦以为尹吉甫作，今未有据。"朱熹认为此诗既不是美宣王，作者也未必是尹吉甫，而是韩侯受册命后，诗人写的送行诗。这种看法符合诗旨。此诗写了韩侯到都城接受册封和返回封国的全过程，叙事全面，脉络清晰。首述受命之重，再述得赏之丰，又述归宴之盛、妻室之贵、国之富庶，末述职权之要。描写之细致生动，

如同我们亲临了一场分封诸侯的大典。分封韩侯，和北方少数民族联了姻，就使北方边陲得以稳定，西周政权也能够稳固。因此此诗不仅有审美价值，还具有史料价值。

奕奕梁山[1]，	梁山巍峨高高耸，
维禹甸之[2]。	大禹治水洪水平。
有倬其道[3]，	有条大道宽又广，
韩侯受命[4]，	韩侯入朝受册命。
王亲命之：	周王亲自下令说：
缵戎祖考[5]。	祖先业绩你继承。
无废朕命，	切莫背弃我命令，
夙夜匪解[6]。	早起晚睡勿懈松。
虔共尔位[7]，	忠于职守要谨敬，
朕命不易。	我不轻易给册封。
榦不庭方[8]，	安定不臣的方国，
以佐戎辟[9]。	辅佐君王来效命。

【注释】

[1]奕奕：高大貌。梁山：有二说，一说在今陕西韩城西北，一说在今河北固安东南。

[2]甸：治理。《毛传》：“甸，治也。”《郑笺》：“梁山之野，尧时俱遭洪水，禹甸之者，决除其灾，使成平田，定贡赋于天子。”

[3]有倬（zhuō）：即“倬倬”，广阔。

[4]韩侯：春秋前有二韩：一在今陕西韩城南，一在今河北固安东南，二韩皆姬姓。此诗之“韩”指在河北者。受命：受周王册命。

[5]缵（zuǎn）：继承。戎：你。

[6]匪解：不懈。解，通“懈”。

[7]虔共：敬奉，虔诚奉行。

[8]榦（gàn）：正，纠正。不庭：不直，指不臣服于周。方：方国。陈奂《诗毛氏传疏》：“榦不庭方，言四方有不直者则正之，侯伯得专征伐也。”

[9]戎：你。辟：君主。

四牡奕奕，	驾车四马肥又壮，
孔修且张[1]。	身躯高大又修长。
韩侯入觐[2]，	韩侯入京来朝见，
以其介圭[3]。	手捧大圭上朝堂。
入觐于王，	俯伏丹墀见周王，

王锡韩侯。	王赐礼品来奖赏。
淑旂绥章[4]，	绘龙锦旗采羽装，
簟茀错衡[5]。	竹帘绘彩车一辆。
玄衮赤舄[6]，	黑色龙袍红色履，
钩膺镂钖[7]。	马带樊缨金镂装。
鞹鞃浅幭[8]，	蒙轼兽皮和虎皮，
鞗革金厄[9]。	笼头车轭闪金光。

【注释】

[1]修：长。张：大。

[2]觐（jìn）：朝见。

[3]介圭：大圭，玉制礼器。

[4]淑：美。旂：画有蛟龙的旗。绥章：旂杆上的饰物。朱熹《诗集传》："绥章，染鸟羽或牦牛尾为之，注于旂干之首，为表章者也。"

[5]簟茀（diàn　fú）：遮蔽车厢的竹帘。错衡：涂有花纹的车前横木。这些都是诸侯所乘路车的装饰。

[6]玄衮：画有龙纹的黑色礼服。赤舄（xì）：贵族所穿的红色鞋子。

[7]钩膺：亦称樊缨，马颈上的带饰。镂钖（yáng）：嵌刻金属为饰。《诗集传》："镂，刻金也。马眉上饰曰钖，今当庐也。"当庐，指马的额头。

[8]鞹鞃（kuò hóng）：绑在车轼上的兽皮。鞹，去毛的兽皮。鞃，车轼所蒙之兽皮。浅幭（miè）：覆盖车轼上的虎皮。《毛传》："浅，虎皮浅毛也。幭，覆式也。"

[9]鞗（tiáo）革：马笼头。金厄：拴在笼头上的金属套环。《诗集传》："鞗革，辔首也。金厄，以金为环，缠扼辔首也。"

韩侯出祖[1]，	韩侯回程祭路神，
出宿于屠[2]。	路上住宿在屠城。
显父饯之[3]，	显父为他来饯行，
清酒百壶。	百壶清酒醇又香。
其殽维何[4]？	他的菜肴有什么？
炰鳖鲜鱼[5]。	清蒸甲鱼鱼片香。
其蔌维何[6]？	佐餐蔬菜有什么？
维笋及蒲[7]。	鲜嫩竹笋蒲芽爽。
其赠维何？	赠送韩侯何礼物？
乘马路车[8]。	四马路车真堂皇。
笾豆有且[9]，	笾豆果肴列满席，

侯氏燕胥[10]。　　诸侯燕饮喜洋洋。

【注释】

[1]出祖：出行时祭祀路神。

[2]屠：地名。《诗集传》：“屠，地名，或曰，即杜也。”姚际恒曰：“屠、杜古通用。《汉志》注云：古杜伯国，汉宣帝葬其地，因曰杜陵，在长安南十五里。”

[3]显父：周朝卿士。饯：设宴送行。

[4]殽：荤菜。

[5]炰（páo）：蒸煮。鲜鱼：鲜，当释为“析”。析鱼，即脍鱼，如今之生鱼片。

[6]蔌（sù）：蔬菜。

[7]笋：竹笋。蒲：水生植物，嫩时可食。

[8]乘马：四匹马。路车：贵族所乘之车。

[9]笾豆：盛果脯及菜肴的容器。且（jū）：多貌。

[10]侯氏：诸侯来朝之称，此则指韩侯。燕胥：宴乐。

韩侯取妻[1]，　　韩侯在此娶了妻，

汾王之甥[2]，　　厉王甥女是新娘，

蹶父之子[3]。 卿士蹶父的女郎。

韩侯迎止， 韩侯亲自来迎娶，

于蹶之里。 在那蹶父的城邑。

百两彭彭[4]， 百辆大车路上跑，

八鸾锵锵， 八只鸾铃响锵锵，

不显其光[5]。 身份显赫真荣光。

诸娣从之[6]， 陪嫁众妾随新娘，

祁祁如云[7]。 纷纭多如彩云样。

韩侯顾之[8]， 韩侯回头来观看，

烂其盈门[9]。 新娘众妾皆漂亮。

【注释】

[1]取：同“娶”。

[2]汾王：即周厉王。厉王被国人赶跑，流亡汾水之畔的彘（即今山西霍州境内），故称“汾王”。

[3]蹶父（guì fŭ）：周宣王卿士，姓姞。

[4]百两：即“百辆”，此言迎亲之车辆众多。彭彭：马强盛貌。

[5]不：“丕”的假借，大。显：显耀。

[6]诸娣：指陪嫁的媵妾。《毛传》："诸侯一娶九女，二国媵之。诸娣，众妾也。"

[7]祁祁：众多貌。

[8]顾：曲顾。《白虎通义》曰："夫亲迎，御轮三周，下车曲顾者，防淫佚也。"古代贵族男子到女家亲迎，有三次回顾之礼。

[9]烂其：即"烂烂"，灿烂而有光彩。形容诸娣。

蹶父孔武[1]，	蹶父雄壮武艺高，
靡国不到。	征伐各国无不到。
为韩姞相攸[2]，	他为女儿找夫婿，
莫如韩乐，	莫如韩国地方好，
孔乐韩土。	住在这里乐陶陶。
川泽讦讦[3]，	川泽水域宽又广，
鲂屿甫甫[4]，	水中鱼儿蹦又跳。
麀鹿噳噳[5]，	母鹿雄鹿满山冈，
有熊有罴，	深林还有熊和罴，
有猫有虎[6]。	山猫老虎山中跑。
庆既令居[7]，	美好居所已安定，
韩姞燕誉[8]。	韩姞欢乐心情好。

【注释】

[1]孔武：很威武。蹶父掌兵权，从事兵甲征伐之事，故有“孔武”之誉。

[2]韩姞：即韩侯妻，本姓“姞”，因嫁于韩侯，故称“韩姞”。相：看。攸：所。指选择可嫁之所。

[3]讦讦（xū）：广大貌。

[4]魴：鳊鱼。甫甫：鱼肥大貌。

[5]麀（yōu）鹿：母鹿。一说：麀指母鹿，鹿指雄鹿。噳噳（yǔ）：众多貌。

[6]猫：《毛传》：“似虎，浅毛色者。”可能为山猫。

[7]庆：庆贺。既：定。令居：好居所。

[8]燕誉：安乐。

溥彼韩城[1]，	广大壮观的韩城，
燕师所完[2]。	燕国民众所筑成。
以先祖受命，	自从先祖受册命，
因时百蛮[3]。	靠这百蛮渐强盛。
王锡韩侯：	周王因功赏韩侯：
其追其貊[4]，	追貊两族你管辖，

奄受北国[5]，	北方各国归你掌，
因以其伯。	此地方伯你担当。
实墉实壑[6]，	筑城挖壕引来水，
实亩实藉[7]。	整地翻土耕种忙。
献其貔皮[8]，	追貊进献野兽皮，
赤豹黄罴[9]。	赤豹黄罴皮质良。

【注释】

[1]溥彼：犹“溥溥”，广大貌。溥，大也。

[2]燕：国名。周有二燕：一为南燕，故城在今河南汲县西，国君姓姞，相传为黄帝之后。一为北燕，即在今北京大兴，国君姓姬，召公奭始封于此。古代学者或以为指北燕，或以为指南燕。师：民众。完：修筑，建造。《诗集传》曰：“韩初封时，召公为司空，王命以其众为筑此城。”

[3]因：依靠。时：是，此。百蛮：众蛮，指北方少数民族。

[4]王锡韩侯：其追其貊（mò）：此二句是说宣王赐给韩侯追、貊等国，让其为一方之伯。《诗集传》曰：“王以韩侯之先，因是百蛮而长之，故锡之追、貊，使为之伯。”追、貊，古代北方的两个民族。《山海经》有貊国。

[5]奄受：全部接受。北国：北方各诸侯国。

[6]墉：城。壑：城壕。这里皆作动词，指筑城挖壕。

[7]亩：指整理田埂地垄。藉：旧以为“税也”，当指耕地。

[8]貔（pí）：猛兽名。一名白狐，辽东人谓之白熊。

[9]赤豹黄罴：赤豹与黄罴的皮。

江汉

【题解】

这是叙述召虎奉宣王之命平淮夷之乱获得成功的诗。《毛诗序》说：“《江汉》，尹吉甫美宣王也。能兴衰拨乱，命召公平淮夷。”此诗所讲确为召公平淮夷之事，但说作者为尹吉甫，后人多不认可。有人认为作者就是召虎。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江汉》，召穆公平淮铭器也。”即认为此诗就召穆公平淮铭器的铭文。今存《召伯虎簋》，所记也是平淮夷之事，但文辞有别。召伯虎的先祖是召公奭，谥康公，是周文王之子。召伯虎救过宣王的性命，又扶其继位，帮助化解宗族矛盾，和合诸侯，平定外患，其功甚伟。此诗主要记述了他讨伐淮夷的武功，同时，诗中用更多的笔墨来叙述宣王的命令和指示，表现宣王的英明和智慧。全诗意深笔曲，高词媲皇典，通篇极典则，极古雅，极生动。韩愈《平淮西碑》祖此而词意不及。吴闿生《诗义会通》评此诗说：“以美武功为主，而无一字铺张威烈。后半专叙王命及召公对扬之词，雍容揄扬，令人意远。”指出了此诗的特色。

江汉浮浮[1]，	长江汉水波涛涌，

武夫滔滔[2]。	武士出征如奔腾。
匪安匪游[3]，	不为享乐和游玩，
淮夷来求[4]。	为把淮夷叛乱平。
既出我车，	我们战车已出动，
既设我旟[5]。	军旗竖起在大营。
匪安匪舒[6]，	不为安乐和嬉戏，
淮夷来铺[7]。	制止淮夷的入侵。

【注释】

[1]江汉：长江与汉水。浮浮：水流盛长貌。

[2]武夫：指出征淮夷的将士。滔滔：顺流而下貌。陈奂《诗毛氏传疏》认为上二句当作“江汉滔滔，武夫浮浮”，滔滔，水大貌；浮浮，众强貌。似有一定道理。

[3]安：安逸。游：游乐。

[4]淮夷：指淮河流域江苏近海一带的夷族。来求：是求。求，通“纠”，有讨伐之意。

[5]设：树起。旟：画有鸟隼的旗。

[6]舒：徐，缓行。

[7]铺：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来铺，犹言是止。上言来求，

谓讨治之；下言来铺，谓止其地。”

江汉汤汤[1]，	长江汉水浩荡荡，
武夫洸洸[2]。	武士威武上战场。
经营四方[3]，	讨伐四方叛乱国，
告成于王。	成功消息报君王。
四方既平，	四周叛乱既已平，
王国庶定[4]。	王国可以得稳定。
时靡有争，	此时战争已停止，
王心载宁。	君王内心才安宁。

【注释】

[1]汤汤（shāng）：水势浩大貌。

[2]洸洸（guāng）：威武貌。

[3]经营：治理。这里指讨伐。

[4]庶定：差不多可安定。庶，庶几，差不多。定，安定。

江汉之浒[1]，	在那长江汉水畔，
王命召虎[2]：	君命召虎为大将：

式辟四方，	开辟四方的土地，
彻我疆土。	整顿我们的界疆。
匪疚匪棘[3]，	不要伤民不急躁，
王国来极[4]。	王国利益最重要。
于疆于理，	划定疆界理田地，
至于南海。	直到南海夷狄乡。

【注释】

[1]浒：水边。

[2]召虎：召伯，名虎，谥穆公。

[3]匪：不。疚：病。棘：急。

[4]来极：是极。极，准则。

王命召虎：	君王命令召公虎：
来旬来宣[1]。	巡察各地宣王令。
文武受命，	“当初文武受天命，
召公维翰[2]。	先祖召公为梁栋。
无曰予小子，	你休说我还年轻，
召公是似[3]。	召公事业你继承。

肇敏戎公[4]，	努力谋划建大功，
用锡尔祉[5]。	神赐福禄你享用。

【注释】

[1]旬：巡视。宣：告示于众。以下是宣王册命的内容，这句是要他巡视邦国。

[2]召公：召公奭，文王之子，召虎的先祖。维：是。翰：桢干，栋梁。

[3]似：通“嗣”，继承。

[4]肇敏：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说：“肇敏连言，即训肇为敏。”肇敏为复语。谋划之意。戎：大。公：功。

[5]祉：福禄。

釐尔圭瓒[1]，	赐你一把玉柄勺，
秬鬯一卣[2]。	还有美酒一大壶。
告于文人[3]，	祭告文德祖宗前，
锡山土田[4]。	赐你山川和土田。
于周受命[5]，	你到周京受册封，
自召祖命[6]。	用你先祖的封典。”

虎拜稽首[7]：	召虎下拜连叩首：
天子万年！	祝福天子寿万年！

【注释】

[1]釐：通“赉”，赏赐。圭瓒：玉柄酒勺。

[2]秬（jù）：黑黍。鬯（chàng）：郁金香草。此指用黑黍与郁金香草酿成的酒。卣（yǒu）：盛酒器，似壶，有曲柄。

[3]文人：指有文德的先人。或以为指文王。

[4]锡：赏赐。

[5]周：岐周。一说指王都。指在周祖庙受册命。

[6]自：用。召祖：指召虎祖先召康公。命：册命的典礼。《郑笺》：“宣王欲尊显召虎，故入岐周，使虎受土地山川之赐，命用其祖召康公受封之礼。”

[7]拜稽首：即行跪拜礼。

虎拜稽首：	召虎下拜连叩首：
对扬王休[1]，	答谢君王的赞赏，
作召公考[2]，	特意制作簋一方，
天子万寿！	祝福天子寿无疆！

明明天子[3]，　　天子勤勉又清明，

令闻不已。　　美好声誉永传扬。

矢其文德[4]，　　施行文明行德政，

洽此四国[5]。　　四方国家俱安康。

【注释】

[1]对扬：答谢、称扬之意。休：美。即美德，美意。

[2]作召公考：此句是说召虎制作了答谢周王的铜簋。考，郭沫若《青铜器时代·周代彝器进化观》认为“考”为“簋”之假借字。簋，古代食器。

[3]明明：有道之貌。王念孙以为“勉勉”之音转，即勤勉。

[4]矢：施，陈。一说“宽缓”。

[5]洽：协和。

常武

【题解】

这是赞美宣王平定徐国叛乱的诗。《毛诗序》：“《常武》，召穆公美宣王也。有常德以立武事，因以为戒然。”对于“常武”二字，因诗中未出现，历来解释纷纭，无有定论。方玉润《诗经原始》解释

说："周之世，武功最著者二：曰武王，曰宣王。武王克商，乐曰《大武》；宣王中兴，诗曰《常武》，盖诗即乐也。此名'常武'者，其宣王之乐欤？殆将以示后世子孙，不可以武为常，而又不可暂忘武备，必如宣王之武而后为武之常。"对此说，似也有些牵强。但方氏对此诗内容的概括则简要而确当，他说："诗首命将，次置副，三乃亲征，四五则皆临阵指麾，出奇进攻诸事。盖誓师则必敬必戒，整队则成列成行。循淮而下，直薄徐土。军未行而先声已震，阵甫列而丑虏成禽。静守则如山之苞，势不可撼；动攻则如川之流，气莫能当。有猛士尤贵奇谋，故不测而不克；有偏师乃行正道，故绵绵而翼翼。截彼淮浦，防其逸，尤用击援；濯征徐国，擒渠魁，并剿余孽。是一篇古战场文字。"这首描写战争的诗，的确出色，如第五章运用了一系列比喻，"如飞如翰，如江如汉，如山之苞，如川之流"，形容南征部队的迅疾勇猛，坚不可摧，势不可挡，既鲜明又生动。吴闿生《诗意会通》评论说："如飞四句，形容军阵，措语之精，振古无伦。"另外，此诗按照事物顺序来叙述，层次非常清楚。对"震惊徐方"和"徐方震惊"二句，方玉润评论说："'徐方'二字回环互用，奇绝快绝！杜甫'即从巴峡穿巫峡，便下襄阳向洛阳'之句，有此神理。"这些都可看出诗人高超的写作技巧。

赫赫明明[1]，	显赫英明周宣王，
王命卿士[2]。	命令卿士征徐方。
南仲大祖[3]，	太祖庙中命南仲，
大师皇父[4]。	太师皇父也听令。
整我六师[5]，	整顿威武的六军，
以脩我戎[6]。	整好战车箭和弓。

既敬既戒[7]，	提高警惕常戒备，
惠此南国[8]。	施恩南国老百姓。

【注释】

[1]赫赫：显盛貌。明明：明察貌。

[2]卿士：西周王朝执政大臣，相当于后世的宰相。

[3]南仲：人名，宣王大臣。祖：出行时祭祀路神。

[4]大师：即“太师”，西周时掌军权的大臣。皇父：人名，周宣王大臣。

[5]六师：即六军。《周礼·夏官·司马》：“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

[6]脩：同“修”，整理。戎：兵器。

[7]敬、戒：警戒。

[8]惠：施恩。《郑笺》：“谓警戒六军之众，以惠淮浦之旁国，谓敕以无暴也。”

王谓尹氏[1]，	君王下令给尹氏，
命程伯休父[2]：	命令程伯为司马。
左右陈行，	全军列为左右阵，

戒我师旅：	告诫将士要出发。
率彼淮浦，	沿着淮河岸边行，
省此徐土[3]。	要对徐土细巡察。
不留不处[4]，	莫要久留莫驻扎，
三事就绪[5]。	诸事就绪返回家。

【注释】

[1]尹氏：即上章所说的皇父。

[2]程伯休父：封在程地的伯爵，名休父。其地大约在今陕西咸阳东。一说其地在洛阳上程聚，即今河南洛阳、偃师交界处。

[3]省：省视，视察。徐土：徐国的疆土，地在今安徽泗县北。《郑笺》：“省视徐国之土地叛逆者。”

[4]处：止，居住。

[5]三事：一说指三卿，即安排好三卿官职。一说指三农之事。三说指各项事宜，“三”言其多。就绪：就业，指安排妥当。

赫赫业业[1]，	显赫辉煌气概昂，
有严天子。	神圣威严周宣王。
王舒保作[2]，	王师徐徐而安行，

匪绍匪游[3]。 不迟缓也不游逛。

徐方绎骚[4]， 徐国闻讯乱哄哄，

震惊徐方。 全国上下皆惊恐。

如雷如霆， 如闻惊雷遭霹雳，

徐方震惊。 徐国臣民皆震惊。

【注释】

[1]业业：威严貌。言天子形象光辉。

[2]舒：徐缓。保：安。作：行。朱熹《诗集传》：“言王舒徐而安行也。”

[3]绍：迟缓。

[4]徐方：即徐国。绎骚：骚动。绎，有抽丝之意，引申为动。

王奋厥武， 君王勃然发了威，

如震如怒。 震怒吼声大如雷。

进厥虎臣[1]， 命令大军齐奋进，

阚如虓虎[2]。 呐喊声如虎发威。

铺敦淮濆[3]， 布阵淮水高地上，

仍执丑虏[4]。 俘获敌虏数不清。

截彼淮浦[5]，	截断淮河敌难逃，
王师之所。	王师在此扎下营。

【注释】

[1]虎臣：形容将帅之勇猛。一说指先锋部队。

[2]阚（hǎn）如：阚然，虎哮貌。虓（xiāo）虎：咆哮之虎。

[3]铺：止，陈。敦：通“屯”，屯兵，整顿。濆（fén）：河边高地。

[4]仍：因，就。一说“屡次”。丑虏：对俘虏的蔑称。

[5]截：断绝。

王旅啴啴[1]，	王师威武人众多，
如飞如翰[2]，	进军神速如鸟翔。
如江如汉，	如江如汉势汹涌，
如山之苞[3]，	如山如岳立得定，
如川之流。	有如洪流不可挡。
绵绵翼翼[4]，	连绵大军阵容整，
不测不克[5]，	难以测度难战胜，
濯征徐国[6]。	大征徐国东南定。

【注释】

[1]啴啴（tān）：众多貌。

[2]翰：高飞。《郑笺》：“翰，鸟中豪俊也。”

[3]苞：根本。《郑笺》：“山本，以喻不可惊动。”《孔疏》：“其固守则不可惊动，如山之基本。”

[4]绵绵：连绵不断貌。翼翼：壮盛貌。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皆状其兵之壮盛耳。”

[5]不测：不可测度。不克：不可战胜。

[6]濯征：大加征讨。濯，大。

王犹允塞[1]，	君王谋略实周密，
徐方既来。	徐国已来归周廷。
徐方既同[2]，	徐国既然来朝会，
天子之功。	天子亲征建大功。
四方既平，	四方各国已平定，
徐方来庭[3]。	徐国君主来朝廷。
徐方不回[4]，	表示从此不反叛，
王曰还归。	我王命令回京城。

【注释】

[1]犹：猷，谋划。允塞：确实周密。

[2]同：会和。指同集于朝。

[3]来庭：来王廷朝拜天子。

[4]回：违，背叛。

瞻印

【题解】

这是一首讽刺周幽王宠信褒姒，起用奸佞，以致天怒人怨，政乱民病，终于导致了西周灭亡的诗。《毛诗序》说："《瞻印》，凡伯刺幽王大坏也。"《郑笺》："凡伯，天子大夫也。"关于幽王宠信褒姒、荒政亡国的事，《史记》《国语》等史书都有记载，可谓实有其事。而诗中反映的事实更为深刻全面。此诗可以说是周朝末年国将灭亡前的全景图。吴闿生《诗经会通》云："首二章述时政之弊，三四章追咎祸原由于女宠，五六章哀贤人之亡，末章望之改悔，用意深厚。"这说明，诗人对褒姒虽痛恨非常，但指责的重点还是幽王。《序》说作者为凡伯，这个凡伯，可能是周厉王时作《板》诗的凡伯的后人，但其人已难以考证。可以肯定的是，他是上层人物，对幽王及朝中事务比较了解，对于他们的行事又深恶痛绝，所以才能写出具有如此深刻批判意义的诗篇。

瞻印昊天[1]，	仰望苍天高又远，

则不我惠[2]。	不肯施惠我人间。
孔填不宁[3]，	天下久久不安宁，
降此大厉[4]。	降下巨灾和大难。
邦靡有定，	国家没有安定时，
士民其瘵[5]。	士民大众受苦难。
蟊贼蟊疾[6]，	蟊贼残害众生灵，
靡有夷届[7]。	痛苦接连没个完。
罪罟不收[8]，	罪犯歹徒不逮捕，
靡有夷瘳[9]。	百姓生活不平安。

【注释】

[1]瞻卬：仰望。卬，“仰”的假借字。昊天：皇天。喻周幽王。

[2]惠：爱。

[3]孔填（chén）：很久。《毛传》：“填，久。”

[4]厉：祸患。

[5]士民：士卒百姓。瘵（zhài）：病，指忧患。

[6]蟊贼：吃庄稼的害虫。蟊疾：啃吃庄稼。此言蟊贼为害。

[7]夷：平。届：终极。

[8]罪罟（gǔ）：即有罪之人。收：收敛。

[9]瘳（chōu）：病愈。此指停歇。

人有土田，	别人拥有好土田，
女反有之[1]。	你却夺取为己有。
人有民人[2]，	别人拥有的奴仆，
女覆夺之[3]。	你反掠夺在己手。
此宜无罪，	这些本是无罪人，
女反收之[4]。	你却把他当罪囚。
彼宜有罪，	那些有罪应严惩，
女覆说之[5]。	你反让他获自由。

【注释】

[1]女：汝，指周王。有：占有。

[2]民人：人民。一说指奴隶。

[3]覆：反而。

[4]收：拘捕。

[5]说：通“脱”，开脱，赦免。

哲夫成城[1]，	聪明男人建都城，
哲妇倾城[2]。	聪明女人害国精。
懿厥哲妇[3]，	可叹此女太聪明，
为枭为鸱[4]。	凶恶犹如猫头鹰。
妇有长舌[5]，	搬弄是非靠长舌，
维厉之阶[6]。	造祸生事她本领。
乱匪降自天[7]，	祸乱不是从天降，
生自妇人。	邪恶缘自妇人生。
匪教匪诲[8]，	没人教唆王为恶，
时维妇寺[9]。	女人宦官他信听。

【注释】

[1]哲夫：多谋略之士。城：指国家。

[2]哲妇：多谋的妇人。此指幽王宠妃褒姒。倾城：倾败国家。陈奂《诗毛氏传疏》：“倾城，喻乱国也。”

[3]懿：通“噫”，叹词。《郑笺》：“懿，有所伤痛之声。”厥：其。

[4]枭：传说吃母的恶鸟。《说文》：“枭，不孝鸟也。”鸱：猫头鹰。古人也以为不祥之鸟。

[5]长舌：《郑笺》："喻多言语。"

[6]厉：灾祸。

[7]匪：非，不是。

[8]匪教匪诲：《郑笺》："非有人教王为乱，语王为恶者，是惟爱近妇人，用其言故也。"

[9]妇：指褒姒。寺：宦官。一说指亲近的人。寺，为"侍"的假借。

鞫人忮忒，	诬人伎俩花样多，
谮始竟背[1]。	前言后语不符合。
岂曰不极[2]？	怎说没有到极点？
伊胡为慝[3]！	怎能说我是作恶！
如贾三倍[4]，	商人买卖要获利，
君子是识[5]。	君子从政是为国。
妇无公事[6]，	女人不要预国事，
休其蚕织[7]。	哪能不蚕又不织。

【注释】

[1]鞫人忮（zhì）忒，谮（zèn）始竟背：《毛传》曰："忮，害。忒，变。"《郑笺》："鞫，穷也。谮，不信也。妇人之长舌者

多谋虑，好穷屈人之语，忮害转化，其言无常，始于不信，终于背违。”鞫，告。忮，害。忒，变。谮，毁。竟，最终。背，违背。

[2]岂曰不极：朱熹《诗集传》“自谓其言之放恣无所极已。”意为：难道自认为她对别人的危害还没有达到极点吗？极，已。

[3]伊胡为慝（tè）：朱熹《诗集传》：“而反曰是何足为慝乎。”意为：怎么能造成危害呢？伊，发语词。胡为，为什么。慝，恶。

[4]贾（gǔ）：买卖。一说商人。三倍：三倍之利，指得利润之多。

[5]君子：谓从政者。识：通“职”，主持。

[6]妇无公事：此句是说妇人不要参与政事。《毛传》：“妇人无与外政，虽王后犹以蚕织为事。”无，不要。公事，政事。

[7]休：停止。蚕织：养蚕纺织之事。

天何以刺[1]？	上天为何惩罚我？
何神不富[2]？	神灵为何不赐福？
舍尔介狄[3]，	舍弃元凶和大恶，
维予胥忌[4]。	对我忠言猜忌多。
不吊不祥[5]，	天降灾祸不体恤，
威仪不类[6]。	礼节失态不像样。

人之云亡[7]，	贤人忠臣都跑光，
邦国殄瘁[8]。	国家困顿将灭亡。

【注释】

[1]刺：责罚。

[2]富：通“福”，赐福。

[3]舍：舍弃不顾。介狄：元恶。介，大。狄，淫辟。

[4]胥：相。忌：怨，忌恨。

[5]吊：慰问抚恤。《诗集传》：“吊，闵也。”

[6]威仪：礼节。类：善。

[7]云：语助词。亡：逃亡。

[8]殄（tiǎn）瘁：困病。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殄瘁二字平列，与尽瘁、憔悴之同为劳病正同。”

天之降罔[1]，	上天降下弥天祸，
维其优矣[2]。	遭灾之人实在多。
人之云亡，	贤人个个都远走，
心之忧矣。	心中忧伤找谁说？

天之降罔，	上天降下普天灾，
维其几矣[3]。	国家危难人心寒。
人之云亡，	贤人个个都远走，
心之悲矣！	心中悲伤难排遣！

【注释】

[1]罔：同“网”，指加人罪名。

[2]优：多。

[3]几：危殆。

觱沸槛泉[1]，	泉水喷涌水花溅，
维其深矣。	清澈深幽底难见。
心之忧矣，	心中无限忧和怨，
宁自今矣[2]？	难道今天才出现？
不自我先，	灾难不在我生前，
不自我后。	也不推迟我死后。
藐藐昊天[3]，	上天渺茫高又远，
无不克巩[4]。	都应敬畏那苍天。
无忝皇祖[5]，	不要辱没你祖先，

式救尔后[6]。 救你子孙万代传。

【注释】

[1]觱（bì）沸：泉水涌出貌。槛泉：此指泛滥的泉水。槛，通“滥”，泛滥。

[2]宁自今矣：言何自今日开始。宁，何。

[3]藐藐：通“邈邈”，旷远貌。

[4]无不克巩：上天降罪无不是可畏的。克，可。巩，“恐”的假借，畏惧。

[5]忝：辱没。一说有愧于。皇祖：祖先。

[6]式救尔后：以救你的子孙。式，用，以。后，后代。

召旻

【题解】

这是一位老臣讽刺幽王任用小人，以致朝政混乱、灾荒频仍、国土日削、国家将亡的诗。此诗与前一首都是斥责幽王的，上首斥责女宠干政，此诗斥责小人乱政。国家衰败至极，诗人对此痛心疾首，无可奈何，写下这首诗。第一章形象地描述了当时天降灾祸，饥馑遍野，百姓流亡的可怕情景。二、三、四章揭露小人当道，纲纪败坏，相互倾轧，昏乱邪僻的混乱状态。后三章主要怀念从前，痛心当今，并分析原因，

希望能任用贤臣，改变现状。《毛诗序》说：“《召旻》，凡伯刺幽王大坏也。旻，闵也，闵天下无如召公也。”认为此诗也是凡伯所作，难以考定，但肯定是一位不满现实的贤臣。

旻天疾威[1]，	上天暴虐又疯狂，
天笃降丧[2]。	降下巨大的灾殃。
瘨我饥馑[3]，	遭受饥饿和痛苦，
民卒流亡[4]。	百姓都已尽逃亡。
我居圉卒荒[5]。	居住之处俱荒凉。

【注释】

[1]旻天：上天。疾威：暴虐。

[2]笃：厚，严重。丧：丧乱。

[3]瘨（diān）：害，降灾。饥：谷不熟。馑：蔬不熟。

[4]卒：尽，全。

[5]居圉（yǔ）：言所处之国。一说圉指边陲。卒荒：尽皆荒芜。

天降罪罟[1]，	上天降下了法网，
蟊贼内讧[2]。	蟊贼内讧闹嚷嚷。

昏椓靡共[3]，　　互相谮毁不恭敬，

溃溃回遹[4]，　　昏庸邪僻没人样，

实靖夷我邦[5]。　　此人怎能理周邦。

【注释】

[1]罪罟：法网。

[2]蟊贼：吃庄稼的害虫。此处喻贪污的权臣。内讧（hòng）：内部自相争斗。

[3]昏：昏乱，胡乱。椓：通“诼”，意为谮毁，即捏造事实，说人坏话。靡共：不恭敬。共，恭。一说不供其职。

[4]溃溃：昏乱貌。回遹（yù）：邪僻。

[5]靖:治。夷：平。

皋皋**訿訿**[1]，　　千方百计谤别人，

曾不知其玷[2]。　　不知自己有污点。

兢兢业业，　　君子兢兢又业业，

孔填不宁[3]，　　不敢休息不苟安，

我位孔贬[4]。　　职位一再被黜贬。

【注释】

[1]皋皋訿訿（zǐ）：诽谤诋毁人之状。

[2]玷：玉上的斑点，比喻人的污点。

[3]孔填（chén）：很久。

[4]贬：降免。

如彼岁旱，	如今就像天大旱，
草不溃茂[1]，	地里野草不丰茂，
如彼栖苴[2]。	像那枯草倒地边。
我相此邦[3]，	仔细观察这国家，
无不溃止[4]。	崩溃倾倒在眼前。

【注释】

[1]溃茂：丰茂。《郑笺》：“‘溃茂’之溃当作‘彙’。彙，茂貌。”

[2]栖：栖息。苴（chá）：枯草。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盖谓枯草偃卧有似栖息也。”

[3]相：看，观察。

[4]溃：崩溃。止：之。

维昔之富不如时[1]，　　从前富裕今天穷，

维今之疚不如兹[2]。　　现今苦难到顶峰。

彼疏斯粺[3]，　　把菜当米肚里空，

胡不自替？　　何不引咎回家中？

职兄斯引[4]。　　乱局越来越严重。

【注释】

[1]时：是，此，指今时。

[2]疚：贫病。兹：此，指此时此地。

[3]疏：当即“蔬”，古所谓的“疏食”“粗食”，实际上也是以蔬菜居多的饭食。粺（bài）：精米。张次仲《待轩诗记》：“彼时之疏，斯时直以为粺。即粗粝之食亦不可得，荒乱之象如此。”

[4]胡不自替？职兄斯引：《郑笺》曰：“女小人耳，何不自废退，使贤者得进？乃兹复主长此为乱之事乎？”替，废。言小人何不自己引退。职，主，专。兄，同“况”，情况。斯，其。引，长。

池之竭矣[1]，　　池中之水逐渐干，

不云自频[2]。　　没有流水注里边。

泉之竭矣，　　喷泉之水逐渐枯，

不云自中[3]。 泉眼里面源头断，

溥斯害矣[4]， 灾害已经遍全国，

职兄斯弘[5]， 灾情还要大扩展，

不烖我躬[6]？ 不怕自身遭灾难？

【注释】

[1]竭：干涸。

[2]频：当从《鲁诗》作“滨”，水边。

[3]中：指泉水的中间。朱熹《诗集传》：“池之竭由外之不入，泉之竭由内之不出，言祸乱有所从起。”

[4]溥：普遍。言普遍受害。

[5]弘：广大，发展。

[6]不烖我躬：是说难道不会灾及我身？烖，同“灾”。

昔先王受命[1]， 从前先王受天命，

有如召公[2]。 众多贤臣如召公。

日辟国百里， 每日辟土上百里，

今也日蹙国百里[3]。 而今每日减百里，

於乎哀哉！ 令人伤心令人痛！

维今之人，	看看当今执政者，
不尚有旧[4]。	没有一个有德行。

【注释】

[1]先王：指文王、武王。受命：受天命为天子。

[2]召公：指召康公，文王、武王、成王时大臣。

[3]蹙：缩小。指犬戎入侵，诸侯叛离，国土日削。

[4]旧：旧德之臣。《诗集传》：“今世虽乱，岂不犹有旧德可用之人哉？言有之而不用耳。”

颂

《毛诗序》说：“颂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这说明它是宗庙祭祀的乐歌。《颂》诗不但用来演奏，还可以且歌且舞，进行表演。其声音缓慢，有的无韵，不分章。

周颂

《周颂》计三十一篇，是周朝的颂歌，主要用于宗庙祭祀，全都是西周时期的作品，其产生地是西周的都城镐京。

清庙

【题解】

这是周王祭祀周文王的一首乐歌。《毛诗序》说：“《清庙》，祀文王也。周公既成洛邑，朝诸侯，率以祀文王焉。”《郑笺》：“清庙者，祭有清明之德之宫也，祭文王也。天德清明，文王象焉，故祭之而歌此诗也。‘庙’之言‘貌’也，死者精神不可得而见，但以生时之居立宫室，象貌为之耳。成洛邑，居摄五年时。”据此，知此诗作于周公摄政五年。全诗仅八句，将整个祭祀过程完整地描述出来。诗一开始就展现出一座庄严清静的宗庙，然后说助祭者身份的尊贵显赫和态度的严肃雍容，又说参祭人士的众多。接着说祭祀之人都秉持了文王的德行，文王的神灵已飞升天上，人们向空遥拜，还在建有文王神位的庙里奔走祭拜。最后赞颂文王的美德光耀四方，延续后世，人们对他的仰慕之情永无止尽。以此可见人们态度的虔诚，场面的庄严紧张。此诗不押韵，采用平铺直叙的手法。因内容原因，诗句没有《风》《雅》诗的婉约多姿、富有情致，但言简意深，典雅庄重，别有风味。

於穆清庙[1]，	美哉清静宗庙中，

肃雍显相[2]。	助祭高贵又雍容。
济济多士[3]，	众士祭祀排成行，
秉文之德[4]。	文王美德记心中。
对越在天[5]，	遥对文王在天灵，
骏奔走在庙[6]。	在庙奔走步不停。
不显不承[7]，	光辉显耀后人承，
无射于人斯[8]。	仰慕之情永无穷。

【注释】

[1]於（wū）：赞叹词。穆：美。清庙：肃然清静之庙。

[2]肃雍（yōng）：态度严肃雍容。显相：高贵显赫的助祭者。

[3]济济：多而整齐的样子。

[4]秉：怀着。

[5]越：于。

[6]骏：迅速。

[7]不：通“丕”，发语词。显：光明。承：继承。

[8]无射（yì）：不厌，没有厌弃。射，同“斁”，厌弃。

维天之命

【题解】

这也是周王祭祀周文王的诗。《毛诗序》说：“《维天之命》，太平告文王也。”《郑笺》：“告太平者，居摄五年之末也。文王受命，不卒而崩。今天下太平，故承其意而告之，明六年制礼作乐。”周文王是周朝的奠基人，他推行仁政，开拓疆土，国势渐强，为灭殷打下了基础，是周人最崇拜的祖先，所以《周颂》中有很多篇都是歌颂他的。据《郑笺》，文王去世时还未成就灭殷大业，所以说“不卒而崩”。文王死后四年，武王攻陷朝歌，建立了周王朝。此诗当作于周公摄政六年。诗的前四句盛赞文王之德，能上配于天。下四句言子孙要勉力保守家业，忠诚地遵循文王的旨意。语言简洁，条理分明。

维天之命[1]，	想那天道的运行，
於穆不已[2]。	美好肃穆永不停。
於乎不显[3]，	多么辉煌多光明，
文王之德之纯[4]！	文王之德多纯净！
假以溢我[5]，	嘉美之德使我慎，
我其收之[6]。	我们永远要继承。
骏惠我文王[7]，	顺从我祖文王道，
曾孙笃之[8]。	子子孙孙永力行。

【注释】

[1]维：语助词。一说“思念”。

[2]於（wū）：赞叹词。穆：肃穆。不已：不止。指天道运行无止。

[3]不：通“丕”，发语词。显：光明。

[4]德之纯：言德之美。纯，大，美。

[5]假以溢我：是说以嘉美之道戒慎于我。假，嘉，美。溢，陈奂《诗毛氏传疏》：“溢，慎。”

[6]收：受，接受。

[7]骏惠：顺从的意思。

[8]曾孙：后代子孙。自孙之子以下皆称曾孙。笃：厚，忠实。

维清

【题解】

这也是周王祭祀周文王的诗。《毛诗序》：“《维清》，奏《象舞》也。”《郑笺》：“《象舞》，象用兵时刺伐之舞，武王制焉。”这是表演《象舞》时的乐歌。象舞，就是舞者动作如打仗时击打刺杀之状，以显示文王的战功。此篇既赞扬了文王的德政，又歌颂了文王的武功，文短而意旨深远。

维清缉熙[1]，	我周政教清又明，
文王之典[2]。	文王典章指路灯。
肇禋[3]，	伟功开始于西土，
迄用有成[4]。	最终基业开创成。
维周之祯[5]。	这是周家的祥祯。

【注释】

[1]维：思，想。清：清明。缉熙：光明的样子。

[2]典：典章制度。

[3]肇（zhào）：开始。禋：祭天的仪式。古代只有有国者才祭天，文王时还未建国，故不可能祭天。“肇禋”实际上指开辟国土。高亨认为：“禋”当作“西土”，乃西土二字误合为“垔”，后人又加示旁。周在西方，所以称西土。

[4]迄：至，终。用：犹“于”。成：成功。

[5]祯：吉祥。

烈文

【题解】

这是成王即位祭祀祖先时，戒勉助祭诸侯的诗。劝戒公卿诸侯不要忘记前辈君王的功绩德行，向文、武二王学习，要修德用贤，以永保福禄。《毛诗序》说：“《烈文》，成王即政，诸侯助祭也。”《郑笺》：“新王即政，必以朝享之礼祭于祖考，告嗣位也。”武王崩，成王即位。由于成王年幼，由叔父周公摄政。成王七年，周公归政于成王。成王掌政，祭祀祖先，诸侯都来助祭，因赋此诗。诗的作者可能是成王或周公，也可能是史官。

烈文辟公[1]，	有功有德众诸侯，
锡兹祉福[2]，	天赐你们莫大福，
惠我无疆[3]，	给我恩惠也无量，
子孙保之。	子孙长保此福祥。
无封靡于尔邦[4]，	莫在你国铸大错，
维王其崇之[5]。	一心尊崇周君王。
念兹戎功[6]，	感念你们立大功，
继序其皇之[7]。	继续立功又弘扬。
无竞维人[8]，	国强莫过有贤才，
四方其训之[9]。	四方才会来归降。
不显维德，	先祖伟大在美德，
百辟其刑之[10]。	诸君应当为榜样。
於乎前王不忘！	啊，先王典范永不忘！

【注释】

[1]烈：武功。文：文德。辟公：指助祭诸侯。与下文“百辟”同。

[2]锡（cì）：赐予。兹：此。祉：福。

[3]惠：爱。一说“顺”。无疆：无穷。

[4]封：大。靡：累。大累，即大罪。一说“封”指专利敛财，“靡”指奢侈。

[5]崇：立。一说“崇”，尊尚也。

[6]戎功：大功。

[7]继序：指继承祖业。皇：光大。

[8]竞：强。

[9]训：服从。一说训“效”。

[10]刑：通“型”，模范。

天作

【题解】

这是周人祭祀岐山的乐歌。周的祖先公刘原居于豳地，到古公亶父

时，由于受到戎狄的侵扰，便率领族人迁居到岐山之下的周原，筑城郭宫室，定居下来，形成周国。周朝的王业实自太王古公亶父居岐始。这首祭祀岐山的乐歌，实际也是歌颂太王古公亶父和文王业绩的乐歌。《毛诗序》说：“《天作》，祀先王、先公也。”《郑笺》：“先王，谓大王以下。先公，诸盩（公刘后人）至不窋（后稷子）。”也有道理。

天作高山[1]，	上天造就岐山高，
大王荒之[2]。	太王垦田除荒草。
彼作矣[3]，	百姓在此盖新房，
文王康之[4]。	文王让民享安康。
彼徂矣岐[5]，	民众奔往岐山旁，
有夷之行[6]。	岐山大道坦荡荡。
子孙保之。	子孙永保此地方。

【注释】

[1]作：生，造就。高山：指岐山。在今陕西岐山东北。周自文王之祖古公亶父由豳迁于岐山之下，才开始强大起来。

[2]大王：即文王之祖古公亶父，武王时，追尊为“大（太）王”。荒：开荒垦田。

[3]作：始。

[4]康：安康。

[5]徂：往，指百姓来归附。

[6]夷：平坦。行：道路。

昊天有成命

【题解】

这是一首祭祀成王的颂诗。诗中只用七句话，简洁地叙述了周初三王对周王朝做出的贡献，重点称赞了成王为完成先王事业所作的努力。贾谊《新书》解释此诗说："二后，文王、武王也。文王有大德而功未就，武王有大功而治未成，及成王承嗣，仁以莅民，故称'昊天'焉。"表现了周人敬天的同时，更重视人为的努力。

昊天有成命[1]，	昭昭上天有指令，
二后受之[2]。	文王、武王受成命。
成王不敢康[3]，	成王不敢享安康，
夙夜基命宥密[4]。	日夜安民顺天命。
於缉熙[5]！	啊，多么光明多辉煌！
单厥心[6]，	竭力尽心保天命，
肆其靖之[7]。	国家太平民安宁。

【注释】

[1]昊天：皇天。成命：定命。

[2]二后：指文王和武王。受之：指承受天命。

[3]成王：武王之子，名诵，继武王为天子。康：安逸。

[4]夙夜基命宥密：《郑笺》："早夜始信天命，不敢解倦，行宽仁安静之政，以定天下。"基，其。命，天命。宥，通"有"。密，通"勉"。

[5]於：叹美之声。缉熙：光明。

[6]单：通"殚"，尽。

[7]肆：故。靖：安。

我将

【题解】

这是周王祭天而以文王配享的诗。《毛诗序》说："《我将》，祀文王于明堂也。"方玉润认为此说不够准确，应改为"祀帝于明堂，而以文王配之也"。并解析说："首三句祀天，中四句祀文王，末三句则祭者本旨，宾主次序井然。"（《诗经原始》）对此说，多为认同。

我将我享[1]，　　奉上祭品献神灵，

维羊维牛，	祭品有牛还有羊，
维天其右之[2]。	祈求上天佑周邦。
仪式刑文王之典[3]，	效法文王的典章，
日靖四方[4]。	日日谋求安四方。
伊嘏文王[5]，	伟大文王英名扬，
既右飨之[6]。	配祀上帝祭品享。
我其夙夜[7]，	我们早晚勤努力，
畏天之威，	遵循天道畏天威，
于时保之[8]。	才能保有我周邦。

【注释】

[1]将：奉上。享：祭献。

[2]右：佑，保佑。

[3]仪式刑：三字平列，都是效法的意思。典：典章制度。

[4]靖：平定，治理。

[5]伊：发语词。嘏（jiǎ）：通“假”，伟大。

[6]右：佑助。飨：受食。此是说文王配上帝飨食。

[7]夙夜：早晚，指勤政。

[8]于时：于是。

时迈

【题解】

这是周武王灭商后，巡行诸侯各邦，祭祀苍天和山川诸神的诗。《毛诗序》：“《时迈》，巡守告祭柴（烧柴祭天）望（祭山川）也。”《郑笺》：“巡守告祭者，天子巡行邦国，至于方岳之下而封禅也。《书》曰：‘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望秩于山川，遍于群臣。’”《国语》说此诗为周公所作。明朝孙𬬻评论说：“首二句甚壮甚快，俨然坐明堂、朝万国气象。下分两节：一宣威，一布德，皆以‘有周’起，‘允王’结，整然有度。遣词最古而腴。”“宣威”“布德”四字准确地概括了此诗主旨。

时迈其邦[1]，	武王各邦去巡视，
昊天其子之[2]。	皇天视他是其子。
实右序有周[3]，	佑我大周国兴旺，
薄言震之[4]，	让我发兵讨纣王，
莫不震叠[5]。	天下四方皆惊慌。
怀柔百神[6]，	安抚众神需祭祀，
及河乔岳[7]。	山川百神都来享。
	万国主宰是武王！

允王维后[8]！

明昭有周[9]，无比荣光周大邦，

式序在位[10]。按照次序来封赏。

载戢干戈[11]，收起干戈和兵甲，

载櫜弓矢[12]。强弓利箭装入囊。

我求懿德[13]，讲求美好的道德，

肆于时夏[14]。遍施中国各地方。

允王保之！周王永保国兴旺！

【注释】

[1]时：是。迈，行。指巡守。邦：诸侯之国。

[2]子：儿子。一说：子，爱也。

[3]右：佑。序：同“叙”，有顺助之意。

[4]薄言：语助词。薄，有开始之意。震：震动。指以武力震动威胁。

[5]震叠：震惊。叠：通“慑”，恐惧。

[6]怀柔：安抚。

[7]河：黄河。乔岳：高山。

[8]允：确实。《毛传》：“允，信也。”维：是。后：君主。

[9]明昭：光明貌。一说明智洞察。

[10]式：发语词。序：顺序。在位：安排在适当职位上。

[11]戢（jí）：收藏兵器。干戈：泛指兵器。

[12]櫜（gāo）：盛衣甲、弓矢的袋子。《郑笺》：“王巡守而天下咸服，兵不复用，此又著震叠之效也。”

[13]懿德：美德。

[14]肆：施行。时：是，此。夏：中国。朱熹《诗集传》：“夏，中国也。言求懿美之德以布陈于中国。”

执竞

【题解】

这是一首祭祀周武王、成王、康王三王的乐歌。《毛诗序》：“《执竞》，祀武王也。”欧阳修、朱熹、姚际恒等皆怀疑此说。朱熹说：“此祭武王、成王、康王之诗。”将诗中“成康”二字解作成王和康王。细读此诗，觉得朱熹说得很有道理。武王得天下，成王、康王致盛世，所以首先称颂武王的武功，其次歌颂成、康拥有了天下四方，合情合理。

执竞武王[1]，	征服殷商的武王，

无竞维烈[2]。	无人武功比他强。
不显成康[3]，	明君成王和康王，
上帝是皇[4]。	上帝对其也赞扬。
自彼成康，	从那成王和康王，
奄有四方[5]，	周邦统一有四方，
斤斤其明[6]。	政教清明坐朝堂。
钟鼓喤喤[7]，	钟鼓喤喤已奏响，
磬筦将将[8]，	悬磬管乐也锵锵，
降福穰穰[9]。	上天降福丰穰穰。
降福简简[10]，	神灵降下大吉祥，
威仪反反[11]。	祭礼隆重又周详。
既醉既饱，	神灵喝醉又吃饱，
福禄来反[12]！	福禄不断赐周邦。

【注释】

[1]执竞：即制服强者。竞，强。

[2]无竞：无比。烈：武功，指克商之功。

[3]不：通“丕”，语助词。显：光明。成康：指成王和康王。

[4]皇：美也。

[5]奄有：尽有。奄，覆盖。

[6]斤斤：明察貌。《郑笺》："明察之君，斤斤如也。"

[7]喤喤：钟鼓洪亮之声。喤，"锽"的假借字。

[8]磬：一种石或玉制成的打击乐器。筦："管"的异体字，竹制的管乐器。将将（qiāng）：同"锵锵"。

[9]穰穰（rǎng）：众多貌。

[10]简简：盛大貌。《毛传》："简简，大也。"

[11]威仪：举止礼节。反反：谓容止安详而有节度。

[12]反：反报。

思文

【题解】

这是祭祀周族祖先后稷以配天的乐歌。《毛诗序》说："《思文》，后稷配天也。"姚际恒《诗经通论》说："此郊祀后稷以配天之乐歌，周公作也。按《孝经》云'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指此也。《国语》云'周文公之为《颂》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故知周公作也。郊祀有二：一冬至之郊，一祈谷之郊，此祈谷之郊也。"据此，此颂歌为周公所作。周自后稷发明播种百谷，公刘和古公亶父都是以农建

国，其后人祭祀后稷是很自然的事。这首诗主在歌颂后稷养民之功，但语言极其简练，和《大雅·生民》对后稷的描述比较一下，《生民》述事词详而文直，《思文》颂德语简而旨深。《雅》《颂》的不同在此。

思文后稷[1]，	文德无比后稷王，
克配彼天[2]。	功德可以配上苍。
立我烝民[3]，	安定天下众百姓，
莫匪尔极[4]。	无人不受你恩赏。
贻我来牟[5]，	你把麦种赐我们，
帝命率育[6]。	帝命用它来供养。
无此疆尔界[7]，	不分彼此和疆界，
陈常于时夏[8]。	遍及中国都推广。

【注释】

[1]思文：“思”为语助词，一说为“思念”。文，指文德。后稷：周人的始祖，发明播种百谷。

[2]克：能。

[3]立：“粒”之省字，养育。《郑笺》：“当作粒。昔尧遭洪水，黎民阻饥，后稷播殖百谷，烝民乃粒，万邦作乂。”烝民：众民。

[4]极：最。一说：极，至也。

[5]贻：遗留。来牟：亦作“麳麰”，小麦。一说“来”是小麦，“牟”是大麦。

[6]率育：普遍养育。

[7]疆、界：都是指疆域。

[8]陈：布陈。常：常法，常规。指种植农作物的方法。时夏：此夏。夏，中国。

臣工

【题解】

这是周王耕种籍田并劝诫农官的诗。古代帝王于春耕前亲耕农田，以奉祀宗庙，且寓劝农之意。方玉润《诗经原始》说：“《臣工》，王耕籍田以敕农官也。”此诗前四句是周王告诫臣工的话，其下四句是告诫保介的话，九至十二句是周王祈求上帝赐予丰年之词，最后三句是命令农夫做好收割的准备。

嗟嗟臣工[1]，	群臣百官听我说，
敬尔在公[2]。	对待公事要谨慎。
王釐尔成[3]，	君王奖赏你的功，
来咨来茹[4]。	来此慰劳并查询。
嗟嗟保介[5]，	农官你们也听令，

维莫之春[6]，	正是暮春的节令，
亦有何求[7]，	有何要求说来听，
如何新畲[8]。	新田旧田如何种。
於皇来牟[9]，	大麦小麦长得好，
将受厥明[10]。	秋天将有好收成。
明昭上帝[11]，	光明无比的上帝，
迄用康年[12]。	赐我丰收好年景。
命我众人[13]：	命令那些农夫们：
庤乃钱镈[14]，	备好锄铲等农具，
奄观铚艾[15]。	同看收割的情景。

【注释】

[1]嗟嗟：叹词，犹“唉唉”。臣工：群臣百官。

[2]敬：慎重。公：公家，指王朝之事。

[3]釐：嘉奖。

[4]咨：谋。茹：慰。

[5]保介：据郭沫若《由周代农事诗论到周代社会》：“介者，界之省，保介者，保护田界之人。”当指田官，亦称田畯。一说指在国君身边保护安全的兵士。

[6]莫之春：即“暮春”。莫，即“暮”的本字。

[7]有：又。

[8]新畬（yú）：新，指耕二年的田。畬，指耕三年的田。

[9]於皇：叹美之辞。来牟：小麦大麦。

[10]厥：其。明：成，指收成。

[11]明昭：光明貌。

[12]迄：至，致。用：以。康年：丰年。

[13]众人：指农夫。

[14]庤（zhì）：具，准备。乃：你。钱（jiǎn）：铲子类的农具。镈（bó）：锄类农具。

[15]奄：同。铚艾（zhì yì）：两种镰刀。此指收割。

噫嘻

【题解】

这是一首春天祈谷的诗。《毛诗序》：“《噫嘻》，春夏祈谷于上帝也。”诗中叙述康王祭祀成王后，即令田官带领农夫播种百谷，并描述了大规模劳动的景象。

噫嘻成王[1]，	噫嘻，成王多保佑，
既昭假尔[2]。	我们至诚达天庭。
率时农夫[3]，	带领农夫下田去，
播厥百谷[4]。	各种庄稼快播种。
骏发尔私[5]，	赶快拿起你农具，
终三十里[6]，	面前田地快耕耘。
亦服尔耕[7]，	你们耕作须仔细，
十千维耦[8]。	万人耦耕齐努力。

【注释】

[1]噫嘻：赞叹之词。一说祝神之声。成王：指周成王。

[2]昭假：人的至诚上达于神。昭，明。假，“格”的假借字，至，达于。尔：语气词。

[3]率：帅，带领。时：是，这些。

[4]播：播种。厥：其。

[5]骏：疾，迅速。发：启动。尔：你。私：当为“耜”，耜是耕地的工具。旧以为私田。

[6]终：尽。三十里：《毛传》：“终三十里，言各极其望也。”是说人目之所见，最远达三十里。只是夸张之词，非实数。

[7]亦：发语词。服：从事。尔：指农夫。

[8]十千：为万，此言人之多。耦（ǒu）：两人并耜而耕。

振鹭

【题解】

《毛诗序》说：“《振鹭》，二王之后来助祭也。”《郑笺》：“二王，夏、殷也。其后，杞也，宋也。”宋、杞是夏、殷的后代，这是一篇招待宋、杞两国国君来京城助祭的歌。周王以客礼相待，希望他们能够永远臣服周廷。也有学者认为这是周成王时，殷人后代微子来助祭，周人作此诗美之。

振鹭于飞[1]，	白鹭振翅空中翔，
于彼西雍[2]。	落在西边大泽上。
我客戾止[3]，	我有客人前来访，
亦有斯容[4]。	也穿高洁白衣裳。
在彼无恶，	他在封国无人怨，
在此无斁[5]。	在此也受人赞赏。
庶几夙夜[6]，	愿能勤勉理朝政，
以永终誉[7]。	永保美名四处扬。

【注释】

[1]振：鸟群飞貌。鹭：白鹭，水鸟，白色，故又谓之白鸟。好群飞而鸣。马瑞辰认为，振鹭指羽舞，即持鹭羽而舞。

[2]雍（yōng）：泽。《毛传》："雍，泽也。"一说雍为辟雍。辟雍四周有水，白鹭降此。

[3]客：指夏、商二王之后。周王以客待之，而不敢以为臣，故称"客"。戾：至。止：语气词。

[4]斯容：此容，指白鹭高洁的仪容。这是说来客仪容像白鸟一样的高洁。

[5]无斁（yì）：不厌弃。

[6]庶几：差不多，表示希望之意。夙夜：指早起晚睡，勤于政事。

[7]永：长。终誉：即"盛誉"。终，与"众"古通，盛也。

丰年

【题解】

《毛诗序》说："《丰年》，秋冬报也。"每一年的秋冬，周王朝都要举行对祖先的"报祭"，既报答祖先的保佑之恩，也祈求来年的好收成。这首诗就是"报祭"的颂辞。诗中首先报告丰收的情形，并表明献上的美酒就是用这粮食酿造的，以示对祖先的报答，并希望多多降福。

丰年多黍多稌[1]，
亦有高廪[2]。
万亿及秭[3]，
为酒为醴[4]，
烝畀祖妣[5]。
以洽百礼[6]，
降福孔皆[7]。

丰年黍子稻子多，
高大谷仓一座座。
储存亿万新稻粱，
酿成美酒甜又香，
献给祖先来品尝。
配合祭礼很适当，
遍降福禄多吉祥。

【注释】

[1]丰年：丰收之年。黍、稌（tú）：黍子与稻子。

[2]高廪：高大的粮仓。

[3]万亿及秭（zǐ）：周代十千为万，十万为亿，十亿为秭。此极言收获之多。

[4]醴（lǐ）：甜酒。此是指用收获的稻黍酿造成清酒与甜酒。

[5]烝：献。畀：给予。祖妣：指男女祖先。

[6]洽：配合。百礼：指各种祭礼。

[7]孔：很，甚。皆：普遍。

有瞽

【题解】

这是周王在宗庙祭祀先祖的一首乐歌。《毛序》说：“《有瞽》，始作乐而合乎祖也。”即各种乐器相配合在祖庙中演奏。诗中详细描述了乐队的组成，乐器的安放，乐声的悠扬。可见仪式的隆重，场面的盛大。

有瞽有瞽[1]，	盲人乐师排成行，
在周之庭[2]。	聚集周庙前庭上。
设业设虡[3]，	钟架鼓架摆设好，
崇牙树羽[4]。	五色羽毛架上装。
应田县鼓[5]，	既有小鼓和大鼓，
鞉磬柷圉[6]。	鞉磬柷敔列停当。
既备乃奏，	乐器齐备就演奏，
箫管备举[7]。	箫管一齐都奏响。
喤喤厥声[8]，	乐声满耳真嘹亮，
肃雍和鸣[9]，	肃穆和谐声悠扬，
先祖是听。	祖先神灵来欣赏。
我客戾止[10]，	客人全部都来到，

永观厥成[11]。　　乐曲奏完齐赞赏。

【注释】

[1]瞽（gǔ）：盲人。古代常以盲人充任乐师。

[2]庭：指宗庙的前庭。

[3]业：悬鼓的木架。虡（jù）：悬编钟编磬的木架。

[4]崇牙：古代乐器架横木上刻的锯齿，用以悬挂乐器。树羽：在崇牙上装饰上五彩鸟羽。树，插。

[5]应：小鼓，因其与大鼓之声相应，故名“应”。田：大鼓。一说小鼓。县鼓：悬挂的鼓。县，即“悬”。

[6]鞉（táo）：摇鼓。鼓旁有两耳系两硬物，下有手持木柄，一摇动，所系硬物击打鼓面发出声音。磬：玉或石制成的打击乐器。柷（zhù）：乐器名，呈方斗形，中有椎柄，用手扳动，椎柄则晃动击打两边，发出声音，作为开始奏乐的一种信号。圉（yǔ）：通“敔”，乐器名，木制，形似伏虎，背上有二十七锯齿，以木划之出声，演奏将终时奏之以止乐。

[7]箫：古箫如今之排箫，是以小竹管排编成的。管：管乐，即笛子之类的乐器。

[8]喤喤（huáng）：乐声洪亮。

[9]肃雍：乐声和谐舒缓。

[10]戾止：到来。

[11]永：终，一直。成：指乐曲终了。或解为乐之一阕。一说此指祭礼完毕。

潜

【题解】

这首诗是向宗庙献鱼祭祀的乐歌。《毛诗序》云：“《潜》，冬季荐鱼，春献鲔也。”方玉润《诗经原始》解释说：“冬令鱼潜不行而肥美，凡鱼皆可荐之时也。故总举六鱼，随荐皆可，用以为乐。若季春，鲔始出而游，阳鱼之先至者也，故单荐鲔。”

猗与漆沮[1]，	啊，美好漆水和沮水，
潜有多鱼[2]。	多种鱼类在栖息。
有鳣有鲔[3]，	有那鳣鱼和鲟鱼，
鲦鲿鰋鲤[4]。	还有鲦鲿和鰋鲤。
以享以祀[5]，	用来祭祀献祖先，
以介景福[6]。	求得福祉永无边。

【注释】

[1]猗与：赞叹词。漆沮：周二水名，在陕西渭河以北。

[2]潜：当从《韩诗》和《鲁诗》作“涔（cén）”，木柴放入水中供鱼栖息叫“涔”。也称鱼池。

[3]鳣（zhàn）：又叫鳇鱼、蜡鱼。无鳞，肉黄，大者可达二、三丈长。鲔（wěi）：鲟鱼，长一、二丈。

[4]鲦（tiáo）：鱼名，又叫白鲦。长仅数寸，状如柳叶，鳞细而白。鲿：又名黄鲿鱼、黄颊鱼。尾微黄。鰋：又名鲶鱼，无鳞。

[5]享：祭献。

[6]以介景福：以求大福。介，祈求。景，大。

雝

【题解】

《毛诗序》：“《雝》，禘太祖也。”太祖即后稷。朱熹《诗序辩说》不认同此说，他说：“此但为武王祭文王而彻俎之诗，而后通用于他庙耳。”古代祭祀活动完毕，在撤去祭品时（古称“彻”），要演奏一段乐曲。这首诗就是周王在祭祀父母后，彻祭时所唱的乐歌。《后汉书·刘向传》有一段记载：“文王既没，武王、周公继政，朝臣和于内，万国驩于外，故尽得其驩心，以事其先祖。其诗曰：‘有来雝雝，至止肃肃。相维辟公，天子穆穆。’言四方皆以和来也。”所引之诗即《雝》的前四句。可见刘向也认为此诗作于武王时。此诗虽不长，因运用了对偶

和排比的句式，读来朗朗上口，加强了诗的表现力。

有来雍雍[1]，	来的时候很从容，
至止肃肃[2]。	来到庙堂肃又恭。
相维辟公[3]，	助祭都是公和侯，
天子穆穆[4]。	主祭天子诚又敬。
於荐广牡[5]，	进献一头大公牛，
相予肆祀[6]。	帮我摆好献神灵。
假哉皇考[7]，	伟大光明的父王，
绥予孝子[8]。	安抚孝子的心灵。
宣哲维人[9]，	臣子个个明道理，
文武维后[10]。	君王文武全能行。
燕及皇天[11]，	上帝安宁又快乐，
克昌厥后[12]。	能让子孙都昌盛。
绥我眉寿[13]，	祈求赐予我长寿，
介以繁祉[14]。	保佑多福有吉庆。
既右烈考[15]，	已劝父王来歆享，
亦右文母[16]。	再劝母后也来尝。

【注释】

[1]来：指前来祭祀的人。雍雍：和谐貌。

[2]至止：到达。肃肃：严肃恭敬貌。

[3]相：助，这里指助祭。辟公：指诸侯。

[4]穆穆：容止端庄肃穆貌。

[5]於：赞叹词，犹“呜呼”“啊”之类。荐：进献。广牡：指大公牛等祭牲。

[6]相予：助我。肆祀：陈列祭品而祭祀。肆，陈列。

[7]假哉：即“大哉”“美哉”之意。皇考：对已死去的父亲的美称。

[8]绥：安抚。予孝子：主祭者自称。

[9]宣哲：明达聪智。人：“臣”也。

[10]后：君。

[11]燕：安。指周国治民安，上天无灾异降临。

[12]克：能。昌：兴盛。厥后：其后，指后代子孙。

[13]绥：安。一说通“赉”，赐予。眉寿：长寿。

[14]介：助，佑。繁祉：多福。

[15]右：通“侑”，劝酒食之意。或以为佑助。烈考：对已故父亲的

美称。烈，言其功。一说光明。

[16]文母：指有文德的母亲。旧以为指文王之妃太姒。

载见

【题解】

这是写成王新即位，率领前来朝见的诸侯拜谒武王庙，并祭祀求福的诗。《毛诗序》说：“《载见》，诸侯始见乎武王庙也。”《孔疏》：“《载见》诗者，诸侯始见武王庙之乐歌也。谓周公居摄七年而归政成王，成王即位，诸侯来朝，于是率之以祭武王之庙，诗人述其事而为此歌焉。”诗中主要写诸侯朝拜武王庙，参加助祭的事。

载见辟王[1]，	诸侯初次朝周王，
曰求厥章[2]。	求赐新朝的典章。
龙旂阳阳[3]，	蛟龙旗帜随风扬，
和铃央央[4]。	车上和铃响叮当。
鞗革有鸧[5]，	马辔铜饰光灿灿，
休有烈光[6]。	美丽饰物闪光芒。
率见昭考[7]，	相率拜祭先王灵，
以孝以享[8]，	孝敬祭品请神享。

以介眉寿[9]，　　祈请神明赐长寿，

永言保之[10]，　　保佑日子永安康，

思皇多祜[11]。　　赐予幸福无穷量。

烈文辟公[12]，　　文武兼备诸侯公，

绥以多福[13]，　　先王赐予你多福，

俾缉熙于纯嘏[14]。　　使你事业永辉煌。

【注释】

[1]载：始。辟王：君王，指成王。

[2]曰：同“聿”，发语词。厥章：其章。章，典章制度。指车服礼仪之文章制度。《郑笺》：“诸侯始见君王，谓见成王也。曰求其章者，求车服礼仪之文章制度也。”

[3]龙旂：有蛟龙图案的旗帜。阳阳：当读为“扬扬”，旗飘动飞扬之貌。

[4]和：挂在车轼上的铃称“和”。铃：挂在车衡上的铃称“铃”。央央：铃声。

[5]鞗（tiáo）革：马缰头的铜饰。有鸧（qiāng）：即“鸧鸧”，铜饰美盛貌。一说铜饰相击之声。《郑笺》：“鞗革，辔首也。鸧，金饰貌。”

[6]休：美。《郑笺》：“休者，休然盛壮。”有：又。烈光：光亮。

[7]率：带领。昭考：皇考。指武王。

[8]孝：与“享”同，都是献祭的意思。

[9]介：通“匄”，求。

[10]永言：永焉，长久貌。言，助词。

[11]思：发语词。皇：大。祜：福。

[12]烈：有武功。文：有文德。辟公：指诸侯公卿。

[13]绥：安抚。一说赐也。

[14]俾：使。缉熙：光明，显耀。纯嘏：大福，美福。

有客

【题解】

这首诗是周王为客饯行时唱的乐歌，表现了周王对来客热情招待的情形，也委婉地暗示了周王对客人的希望。《毛诗序》：“《有客》，微子来见祖庙也。”微子是纣的同母庶兄，成王杀武庚以后，封微子于宋，为宋公，代殷后，承汤祀。《郑笺》：“成王既黜殷，命杀武庚，命微子代殷后，既受命来朝而见也。”诗中描写了客人的贤良，主人的盛情，叙述朴实无华，情感真切热情，洋溢着浓厚的生活气息，读来如身临其境。

有客有客[1]，	远方客人来造访，
亦白其马[2]。	驾车白马真健壮。
有萋有且[3]，	随从人员多又多，
敦琢其旅[4]。	个个品德都贤良。
有客宿宿[5]，	客人已经住两天，
有客信信[6]。	多住几天也无妨。
言授之絷[7]，	给他拿条绊马索，
以絷其马。	绊住马儿不得行。
薄言追之[8]，	客人走时远远送，
左右绥之[9]。	左右大臣皆热情。
既有淫威[10]，	既用大德来待客，
降福孔夷[11]。	上天降福大又多。

【注释】

[1]客：指宋微子。朱熹《诗集传》："周既灭商，封微子于宋，以祀其先王。而以客礼待之，不敢臣也。"

[2]亦白其马：亦，语助词。白为纯洁之色，故以白马为美。《诗集传》曰："殷尚白，修其礼物，仍殷之旧也。"白马，一说客人所乘之马，朱熹认为是客人带来的礼物。

[3]有萋有且（jū）：形容随从众多的样子。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萋、且双声词，皆以状从者之盛。"

[4]敦琢：即"雕琢"，雕琢本为治玉之名，这里形容其随从众臣皆为贤者。

[5]宿宿：住一夜谓之"宿"，宿而又宿，则是两夜。

[6]信信：住两夜（再宿）谓之"信"。宿宿、信信，在此意思是相同的，都是指连续住几天的意思。《毛诗传笺通释》："特心欲留客，致殷勤之词。"

[7]縶（zhí）：马索。此句中用作名词，下句中用作动词。是说给他绳索，绊住马足，表示要留住客人。

[8]薄言：发语词。追：送。《孔疏》："追谓已发上道，逐而送之，故以追为送客。"

[9]左右：天子左右重臣。绥之：安抚客人。《孔疏》："左右之诸臣又从而安乐之，与之欢燕，以安乐其心，是厚之无已。"

[10]淫威：犹云"大德"。淫，大。威，德。

[11]夷：大。《毛诗传笺通释》："按《说文》'夷'从大从弓，古夷字必有'大'训。"

武

【题解】

这首诗是武王克商后所作的《大武》乐章中的一章。歌颂武王以武功定天下的功劳，特别表现了武王偃武修文的思想。《毛诗序》说：“《武》，奏《大武》也。”《郑笺》：“《大武》，周公作乐，所为舞也。”《左传·宣公十二年》记载：“武王克商，作《武》，其卒章曰‘耆定尔功’。”就是指此诗。据《礼记·乐记》说，“《武》乐六成”，成，就是章或篇。其中的五篇《武》《酌》《赉》《般》《桓》，俱见于《周颂》。《左传》说的这篇，即为《大武》乐的第六章，《礼记·乐记》则以为是第二章，何楷、魏源、龚澄等，皆以为是第一章。内容是颂武王之武功，但意在“胜殷遏刘”，即举兵伐殷，是为了制止天下暴虐而杀人的人，表现仁政思想，具有进步意义。

於皇武王[1]，	啊，我们伟大的武王，
无竞维烈[2]。	宏伟功业世无双。
允文文王[3]，	是那有德的文王，
克开厥后[4]。	大周业绩首开创。
嗣武受之[5]，	武王继承其基业，
胜殷遏刘[6]，	战胜殷纣止屠杀，
耆定尔功[7]。	终成大功绩辉煌。

【注释】

[1]於：赞叹词。皇：美，大。

[2]无：莫。竞：强，争。烈：功绩。言没有比他功绩更大的了。

[3]允：发声助词，与上“於”字意相当。文：文章，亦即文德。

[4]克：能。开：开创。厥：其。

[5]嗣武受之：言嗣子武王继承文王之业。

[6]胜殷遏刘：此指战胜殷人，停止了厮杀。遏刘，遏止屠杀。刘，杀。

[7]耆（zhī）定尔功：致定其功。耆，致使。定，成。尔功，其功。

闵予小子

【题解】

这是写成王除武王之丧，将要执政时，朝拜于祖庙，祭告其父王武王和祖父文王的诗。诗中，成王首先诉说孤独无依的处境，接着追念先王先祖的功德，最后表示自己要日夜勤劳，继承王业。《毛诗传》说：“《闵予小子》，嗣王朝于庙也。”《郑笺》：“嗣王者，谓成王也。除武王之丧，将始即政，朝于庙也。”

闵予小子[1]，	可怜嗣位年纪轻，
遭家不造[2]，	家中遭难真不幸，
嬛嬛在疚[3]。	孤独忧伤又悲痛。

於乎皇考[4]，	啊，我父武王多英明，
永世克孝[5]。	终身能够孝祖宗。
念兹皇祖[6]，	想我伟大的祖父，
陟降庭止[7]。	事天治国直道行。
维予小子，	我这年幼的小子，
夙夜敬止[8]。	定要日夜勤理政。
於乎皇王[9]，	啊，伟大先祖和先王，
继序思不忘[10]。	我将永继大业不敢忘。

【注释】

[1]闵：可怜，可悯。《郑笺》：“悼伤之言也。”予小子：成王自称。小子，年少。对先祖也可自称“小子”。

[2]不造：不幸，不善。此指遭武王之丧。

[3]嬛嬛（qióng）：孤独忧伤、无所依靠貌。疚：忧患痛苦。

[4]皇考：对已故父亲的美称，这里指武王。

[5]永世：终身。

[6]兹：此。皇祖：对已故祖父的美称。此指文王。

[7]陟（zhì）降：上下。庭：直。《郑笺》：“兹，此也。陟降，上

下也。……念此君祖文王，上以直道事天，下以直道治民。言无私枉。”

[8]敬：谨慎。止：语助词。

[9]皇王：这里指先代君王。兼指文王、武王。

[10]序：通“绪”，事业。思：语助词。忘：忘记。

访落

【题解】

这是成王朝武王庙，于群臣商议国事的诗。《毛诗序》说：“《访落》，嗣王谋于庙也。”《郑笺》：“谋者，谋政事也。”诗中写的是成王刚执政，到武王庙祈祷，并希望群臣能够帮助他。诗的前二句说明拜谒武庙的宗旨。中间六句表白自己心迹，望群臣帮助。最后四句祈祷武王神灵保佑。短短的十二句颂词，“多少婉转曲折”（姚际恒语），既生动地表现出年幼成王诚惶诚恐的心理，也看出他想治理好国家的强烈愿望。

访予落止[1]，	我刚即位须咨议，
率时昭考[2]。	效法先王志不移。
於乎悠哉[3]，	叹我内心多忧虑，
朕未有艾[4]。	年幼即位少阅历。

将予就之[5]，	众臣扶我依法行，
继犹判涣[6]。	继续祖业志不移。
维予小子，	我这年幼小孩子，
未堪家多难[7]。	家中多难担不起。
绍庭上下[8]，	继承父祖治国道，
陟降厥家[9]。	任用群臣依次序。
休矣皇考[10]，	英明伟大之父王，
以保明其身[11]。	保佑我身永安祺。

【注释】

[1]访：咨询，商议。予：我。成王自称。落：始。指开始执政。止：之。一说语气词。《毛传》："访，谋。落，始。"

[2]率：遵循。时：是，此。昭考：犹"皇考"，指武王。

[3]悠：忧。一说远也。

[4]朕：我。未有艾：指心中无数。艾，数。

[5]将：扶助。就：因。《郑笺》："扶将我就其典法而行之。"

[6]继：接着。犹：图也。判涣：分散。朱熹说："犹恐其判涣而不合也。"

[7]家多难：指国家多灾难。

[8]绍：继承。指继承文武之道。

[9]陟降：升降，上下。指群臣任免。厥家：指群臣。《郑笺》："厥家，谓群臣也。继文王陟降庭止之道，上下群臣之职以次序者。"

[10]休：美。

[11]保：保佑。明：勉励。

敬之

【题解】

这是周王自我警戒的诗。《毛诗序》说："《敬之》，群臣进戒嗣王也。"方玉润不同意群臣进戒周王的说法，他说："盖此诗乃一呼一应，如自问自答之意，并非两人语也。一起直呼'敬之敬之'，至'日监在兹'，先立一案。……故'维予小子'以下，亦即紧承上文，相应而下，机神一片，何容分作两截，并谓二人语耶？"方氏说得很有道理。

敬之敬之[1]，	要警惕呀要警惕，
天维显思[2]，	上天明察不可欺，
命不易哉[3]。	赢得天命实不易。
无曰高高在上，	莫说上天很高远，

陟降厥士[4]，　　上下行事很迅疾，

日监在兹[5]。　　天天监视我和你。

维予小子，　　我这幼稚的小子，

不聪敬止[6]。　　应当聪明又警惕。

日就月将[7]，　　日有所成月月进，

学有缉熙于光明[8]。　　学习积累渐明晰。

佛时仔肩[9]，　　重大责任我担负，

示我显德行[10]。　　明示美德我牢记。

【注释】

[1]敬：通“警”，警戒。之：语气词。

[2]维：是。显：明察。思：语气词。

[3]命：天命。不易：指天命不容易获得。

[4]陟降厥士：此句是说上天往来天地之间。陟降，升降。厥，其。士，事。或以为“士”当作“土”。

[5]日：天天。监：监视。兹：此，指人间。

[6]不聪敬止：此句意为听从而警戒。不，语助词。聪，聪明。此处意为听从。敬，警戒。止，语助词。

[7]日就月将：日有所得，月有所进。就，成就。将，进。

[8]缉熙：积渐以至于光明。后以缉熙谓光明。

[9]佛：通“弼”，辅助。时：是。仔肩：责任。

[10]示我显德行：言指示我以显明的德行。

小毖

【题解】

这是成王在诛管、蔡，灭武庚之后，表示自我惩戒并请求群臣辅助的诗篇。《毛诗序》说：“《小毖》，嗣王求助也。”《郑笺》：“毖，慎也。天下之事，当慎其小，小时而不慎，后为祸大。故成王求忠臣辅助己为政，以救患难。”正确说明了诗的主旨。诗中以小桃虫会变成大鸟比喻小事不注意就会酿成大祸，以喻管、蔡、武庚之祸由小变大，悔恨之情溢于言表。方玉润《诗经原始》说：“此诗名虽小毖，意实大戒，盖深自惩也。……自《闵予小子》至此，凡四章，皆成王自作。若他人，则不能如是之亲切有味矣。”

予其惩而毖后患[1]，	我铭记前非为防后患，
莫予荓蜂，	没人让毒蜂蜇我，
自求辛螫[2]。	是自己招来祸患。
肇允彼桃虫，	现在才相信小小鹪鹩，

拼飞维鸟[3]。

长大竟是展翅大鸟。

未堪家多难，

本承受不起家国多难，

予又集于蓼[4]。

于今又陷入如此之辛酸。

【注释】

[1]予：成王自称。其：语助词。惩而毖后患：警戒前失而慎防后患。胡承珙《毛诗后笺》以为当断为“予其惩而，毖彼后患。”惩，警戒。毖，谨慎。

[2]莫予荓（pīng）蜂，自求辛螫（shì）：没有人使蜂螫我，是我自讨苦吃。荓，使。蜂，蜇人的小蜂。朱熹《诗集传》：“蜂，小物而有毒。”辛，酸痛。螫，蜂伤人叫螫。或以为辛苦。

[3]肇允彼桃虫，拼飞维鸟：言鹪鹩虽小，终会长成大鸟。肇，始。允，信。桃虫，即鹪鹩，一种小鸟。拼飞，即“翻飞”，鸟飞动貌。

[4]蓼（liǎo）：草本植物。味辛，故古人常以蓼喻辛苦。此喻自己又陷入困境。

载芟

【题解】

这是周王春天籍田时祭祀社稷的乐歌。《毛诗序》：“《载芟》，

春籍田而祈社稷也。”《郑笺》：“籍田，甸师氏所掌，王载耒耜所耕之田，天子千亩，诸侯百亩。‘籍’之言‘借’也，借民力治之，故谓之‘籍田’。”古代“籍田”，是天子亲耕的仪式，既向祖宗和天地百神祈求丰年，也表示对农耕的重视。《孔疏》：“《载芟》诗者，春籍田而祈社稷之乐歌也。”但诗中并没有籍田场面的描写。孔颖达解释说：《毛序》说的是丰收的缘由，而诗只说年丰，所以“经、序有异”。孔说可参考。从内容上看，此诗叙述了从耕耘到收获的全过程。对农事的描写非常生动，孙鑛说：“语不多而意状飞动。”读来确有此感。这也和诗中多用叠词很有关系，如泽泽、驿驿、厌厌、绵绵及有嗿、有依、有略、有厌、有实的运用，不仅读来朗朗上口，在形象上也增加了想象的余地，给人以美的享受。

载芟载柞[1]，	拔掉野草除树根，
其耕泽泽[2]。	田地耕过土色新。
千耦其耘[3]，	千人并肩齐耕耘，
徂隰徂畛[4]。	新田直到旧田畛。
侯主侯伯[5]，	家长带着大儿子，
侯亚侯旅[6]，	叔伯晚辈也出动，
侯彊侯以[7]。	壮汉短工都出勤。
有嗿其馌[8]，	野地吃饭声音响，
思媚其妇，	丈夫夸妻饭菜香，
有依其士[9]。	妻爱其夫有依傍。

有略其耜[10]，	犁头锋利犹如刀，
俶载南亩[11]。	向阳田里耕种忙。
播厥百谷，	各类谷种播入土，
实函斯活[12]。	粒粒种子生机昂。
驿驿其达[13]，	幼苗不断破土出，
有厌有杰[14]。	壮苗先出头先扬。
厌厌其苗[15]，	禾苗整齐又茂密，
绵绵其麃[16]。	禾穗绵绵把头低。
载获济济[17]，	收获季节人济济，
有实其积[18]，	仓院谷物堆满地，
万亿及秭[19]。	粮食亿万无法计。
为酒为醴，	清酒甜酒一坛坛，
烝畀祖妣[20]，	丰收美酒献祖先，
以洽百礼。	百礼合洽都圆满。
有飶其香[21]，	美味佳肴散芳香，
邦家之光[22]。	呈现国家很兴旺。
有椒其馨[23]，	醉人香气满屋飘，
胡考之宁[24]。	老人安宁心情好。

匪且有且，	此事不独此地有，
匪今斯今[25]，	非独今年庆丰年，
振古如兹[26]。	从古至今都这般。

【注释】

[1]载：开始。芟（shān）：除草。柞（zé）：砍伐树木。

[2]泽泽（shì）：土松散润泽貌。

[3]千耦其耘：两人并耕叫“耦”，千耦言其多。耘，除草。

[4]隰（xí）：新开垦的低洼之地。畛（zhěn）：田间小路。此指田间有小路的旧田。

[5]侯：发语词，犹“维”。主：家长。伯：长子。《毛传》：“主，家长也。伯，长子也。”

[6]亚：仲叔。旅：众子弟。指晚辈。

[7]彊：身体强壮有余力的人。以：雇佣的劳动者。《毛传》：“以，谓闲民，今时佣赁也。”

[8]噆（tǎn）：众人吃饭的声音。朱熹《诗集传》：“噆，众饮食声也。”馌（yè）：送到地头的饭菜。

[9]思媚其妇，有依其士：《诗集传》说：“言饷妇与耕夫相慰劳也。”思，发语词。媚，赞美，喜悦。依，爱。一说倚靠。士，丈夫。

[10]略：形容犁头锋利。耜：犁头。

[11]俶：始。载：事，这里指耕作。一说：俶，指起土。载，指翻草。南亩：向阳地。

[12]实：种子。函：含，被泥土覆盖。斯：语助词。活：生气貌。

[13]驿驿：苗接连不断出土貌。达：指禾苗破土而出。

[14]厌：形容苗之茁壮。杰：特出，指最先长出的苗。

[15]厌厌：禾苗整齐茂盛貌。

[16]绵绵：茂密貌。麃（biāo）：《鲁诗》作“穮”，指禾穗上的芒。实指禾穗。

[17]载获：开始收获。济济：人众多貌。

[18]有实：即“实实”，广大貌。此指庄稼收获多，场上到处堆满了禾物。一说充实貌。积：露天堆积。

[19]万亿及秭：形容多，不是实指。万亿，十万为亿。秭，十亿为秭。

[20]烝：进献。畀（bì）：给予。

[21]飶（bì）：食物香气。

[22]光：荣光。

[23]椒：香气浓厚。三家《诗》作“馥”。馨：香气传得远。《说

文》：“馨，香之远闻也。”这里指酒味醇香。

[24]胡考：高寿，这里指老人。

[25]匪且有且，匪今斯今：《诗集传》解曰：“言非独此处有此稼穑之事，非独今时有今丰年之庆。”

[26]振古：自古。

良耜

【题解】

这是秋收后周王祭祀土神和谷神的乐歌。《毛诗序》说：“《良耜》，秋报社稷也。”《周礼·春官》：“祭祀有二时，春祈、秋报。报者，报其成熟之功。”此诗与《载芟》为姊妹篇，前篇写春季祭祀社稷神，此篇则写秋季报答社稷神；前篇写春种，此篇写秋收。诗中用简洁通俗的语言写出农家耕种、送饭、除草、施肥、丰收、纳仓、祭祀的情景，再现了当时农村的生活。

畟畟良耜[1]，	锋利犁头插入土，
俶载南亩[2]。	向阳地里始耕田。
播厥百谷，	春季开始播百谷，
实函斯活。	粒粒种子生机现。
或来瞻女[3]，	有人田里来观看，

载筐及筥[4]，	手里提着装饭篮，
其饟伊黍[5]。	里面装着黍米饭。
其笠伊纠[6]，	头戴编织圆草帽，
其镈斯赵[7]，	拿起锄头就除草，
以薅荼蓼[8]。	荼蓼杂草全锄掉。
荼蓼朽止[9]，	荼蓼腐烂做肥料，
黍稷茂止。	庄稼茂盛长得好。
获之挃挃[10]，	割禾声音唰唰响，
积之栗栗[11]。	庄稼收完堆满场。
其崇如墉[12]，	高高谷堆像城墙，
其比如栉[13]，	栉比鳞次篦齿样。
以开百室[14]。	打开家家储粮仓，
百室盈止，	粮仓装得满当当，
妇子宁止[15]。	妇女孩子心安详。
杀时犉牡[16]，	杀了那条大公牛，
有捄其角[17]。	一双牛角弯又长。
以似以续[18]，	祭祀之礼年年有，
续古之人[19]。	祖先传统得久长。

【注释】

[1]畟畟（cè）：耜入土深耕貌。耜：犁头。

[2]俶载南亩：以下三句见前篇《载芟》注。

[3]或：有人。指农夫的老婆孩子。

[4]载：背，持。筐、筥（jǔ）：两种竹制盛物器，筐形方，筥形圆。

[5]馕：同“饷”，送来的食物。《说文》：“周人谓饷曰馕。”伊：是。黍：糜子，指小米饭。

[6]笠：笠帽。纠：编织。

[7]镈（bó）：锄类农具。赵：刺，铲除。

[8]薅（hāo）：除去田草。荼蓼（liǎo）：两种草。荼，为旱田长的草。蓼，为水田长的草。

[9]朽：腐烂。止：语气词。

[10]挃挃（zhì）：收割时割断禾穗的声音。《毛传》：“挃挃，获声耶”

[11]栗栗：众多貌。

[12]崇：高。墉：城墙。指粮食堆积如城墙之高。

[13]比：密排。栉：梳子。指粮垛密集。

[14]百室：指家家户户的仓库。

[15]妇子：妇女孩子。

[16]时：是，此。犉（chún）牡：大公牛。

[17]捄（qiú）：兽角弯曲貌。

[18]似、续：继续。似，为“嗣”的假借字，与“续”义同。《毛传》：“嗣前岁，续往事也。”

[19]古之人：指祖先。

丝衣

【题解】

《毛诗序》说：“《丝衣》，绎宾尸也。高子曰：‘灵星之尸也。’”“绎”即“绎祭”。周代的祭祀有时进行两天，首日是正祭，次日即绎祭，也就是《穀梁传》所说的“绎者，祭之旦日之享宾也”。据此有人认为此诗就是讲“绎祭”的。而朱熹《诗集传》说：“此亦祭祀而饮酒之诗。”还有些研究者，对此诗不能作出确解，因而说“且阙疑”。从内容看，这大概是一首周王祭祀和燕饮宾客的乐歌。诗共九句，前五句写祀典之盛，后四句写祭祀燕饮的气氛合乎礼仪。

丝衣其紑[1]，	丝绸祭服白又净，
载弁俅俅[2]。	头戴皮帽端端正。

自堂徂基[3]，

自羊徂牛。

鼐鼎及鼒[4]，

兕觥其觩[5]。

旨酒思柔[6]。

不吴不敖[7]，

胡考之休[8]。

从那庙堂到门槛，

从羊到牛皆丰盛。

大鼎小鼎食物满，

弯角酒杯都摆定，

美酒味道醇又正。

话语温和面无骄，

人人长寿美善行。

【注释】

[1]丝衣：神尸所穿的丝质白色祭服。紑（fóu）：洁白鲜明貌。

[2]载：通“戴”。弁：古代贵族戴的皮帽子，以鹿皮为之。俅俅：恭顺貌。一说冠饰貌。

[3]堂：庙堂，或以为即明堂。徂：往。基：通“畿”，指门槛。

[4]鼐（nài）鼎及鼒（zī）：言用大鼎小鼎盛祭品供神享用。鼐，大鼎。鼒，小鼎。

[5]兕觥（sì gōng）：犀牛角做的酒杯。觩（qiú）：兽角弯曲貌。

[6]思柔：即“柔柔”，指酒口感柔绵。

[7]吴：喧哗。《毛传》：“吴，哗也。”敖：傲。

[8]胡考：长寿。休：美善。一说“休”指福禄。

酌

【题解】

这是写武王战胜殷商，建立丰功卫业的赞歌，大约作于周初。是成王时的《大武》乐中的一章。武王克商后作《武》。《毛诗序》说：“《酌》，告成《大武》也。言能酌先祖之道以养天下也。”《郑笺》：“周公居摄六年，制礼作乐，归政成王，乃后祭于庙而奏之。其始成，告之而已。”朱熹对此诗有不同理解，在其《诗集传》中说：“此亦颂武王之诗，言其初有於铄之师而不用，退自循养，与时皆晦，既纯光矣，然后一戎衣而天下大定。后人于是宠而受此蹻蹻然王者之功，其所以嗣之者，亦维武王之事是师尔。”其于《大武》乐中的位置，有认为是第一章，也有以为是第二章或第三章的。

於铄王师[1]，	啊，英勇威武的王师，
遵养时晦[2]。	挥兵东征灭殷商。
时纯熙矣[3]，	周道光明形势好，
是用大介[4]。	故有死士助周王。
我龙受之[5]。	有幸承受天之宠。
蹻蹻王之造[6]。	勇武之士投武王。
载用有嗣[7]，	武王用他去伐商，

实维尔公允师[8]，　　为国立功美名扬。

【注释】

[1]於（wū）：叹词。此表赞美。铄（shuò）：通“烁”，光明辉煌。

[2]遵：率。养：攻取。《毛传》：“养，取。”时：是。晦：昧。指昏君殷纣。

[3]纯：大。熙：兴，明。《孔疏》：“由既诛纣，故于是令周道大明盛矣。”

[4]是用：是以，因此。介：助。《郑笺》：“是周道大兴，而天下归往矣，故有致死之士助之。”

[5]龙：宠。《郑笺》：“龙，宠也。来助我者，我宠而受用之。”

[6]蹻蹻（jiǎo）：勇武。造：诣。《郑笺》：“蹻蹻之士皆争来造王，王则用之。”

[7]载用：始用。有嗣：《郑笺》：“传相致。”《孔疏》：“蹻蹻之士皆争来造王，而王又用之，则其余嗣续而至。”“言从周之士有先后而至也”。

[8]尔：指武王。公：通“功”，事业。允：信。师：武王之师。

桓

【题解】

这是歌颂武王灭商、安定万邦的赞歌。据《左传·宣公十二年》，此是《大武》乐的第六章。诗一开始便说天下一派太平盛世的景象，然后讲武王克商，天下安定，王朝稳固，所以孙𨱇说："陡起甚奇。天命以下，似是说'绥'、'丰'所由，此盖类所谓倒插者然。"《毛诗序》说："《桓》，讲武类祃也。恒，武志也。"《郑笺》："娄也，祃也，皆师祭也。"方玉润《诗经原始》："《小序》谓'讲武类祃'，亦未尽非，但不若邹肇敏云'祀武王于明堂'之说为较切耳。"

绥万邦[1]，	安定天下诸侯国，
娄丰年[2]，	连年丰收好景象，
天命匪解[3]。	上天不懈怀周邦。
桓桓武王[4]，	威武显赫是武王，
保有厥士[5]，	保有原来的国土，
于以四方[6]，	拥有天下遍四方，
克定厥家[7]。	真正安定周家邦。
於昭于天[8]，	功德辉煌耀上天，
皇以间之[9]。	代替殷纣为君王。

【注释】

[1]绥：安定，平定。

[2]娄：通“屡”，屡次，连连。

[3]匪解：不懈怠。解，同“懈”。

[4]桓桓：威武貌。

[5]士：疑为“土”之误。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士与土形近，古多互讹。保土，犹言保邦也。作‘士’者，盖以形近而讹。”此句意为保有既有国土。

[6]于以：乃有。

[7]克定厥家：能够奠定国家基础。克，能。

[8]昭：明，显耀。

[9]皇以间之；指武王代殷。皇，君。间，代。

赉

【题解】

这是武王伐纣还都，祭祀文王大封功臣的乐歌。据《左传》所载，这是《大武》乐的第三章，文辞简古质朴，是典型的周初风格。孙矿说：“古淡无比，以‘於，绎思’三字以叹勉，含味最长。”《毛诗序》说：“《赉》，大封于庙也。赉，予也，言所以赐予善人也。”《郑笺》：“大封，武王伐纣时封诸臣有功者。”

文王既勤止[1]，	文王创业多勤劳，
我应受之[2]，	我当继承治国道。
敷时绎思[3]，	扩展基业永不停，
我徂维求定[4]。	我去伐商求安定。
时周之命[5]，	周邦承受上天命，
於，绎思[6]！	继承伟业永不停！

【注释】

[1]勤：勤苦，辛劳。止：语气词。

[2]我：武王自称。应：通“膺”，犹今之言“当”。

[3]敷：布，铺展。时：是。绎：续。连绵不断之意。

[4]徂：往，指往征商纣。定：共定天下。

[5]时：是。马瑞辰以为通“承”。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时与承一声之转，古亦通用。”

[6]於：叹美词。

般

【题解】

这是周王巡守祭祀山川的乐歌。据学者们考证，这也是《大武》舞曲中的一章。《毛诗序》：“《般》，巡守而祀四岳河海也。般，乐也。”诗中表现了巡守、封禅、祭祀山川之事，描写了山川景象，写出天下归服于周是天命所定，所以答谢山川神灵之助。

於皇时周[1]，	啊，光明壮美我周邦，
陟其高山[2]，	登上巍巍高山上，
隋山乔岳[3]，	高山小丘相连绵，
允犹翕河[4]。	千支万流入河淌。
敷天之下[5]，	普天之下众神灵，
裒时之对[6]，	聚合这里享祭祀，
时周之命。	大周受命永久长。

【注释】

[1]於：赞美词。皇：美。时：是，这。

[2]陟：登。

[3]隋（duò）山：小山。隋，山之小者。一说狭长的山。乔岳：高大的山。朱熹《诗集传》：“高山，泛言山耳。隋，则其狭而长者。乔，高也。岳，则其高而大者。”

[4]允：信，实。犹：又。或以为顺着。翕（xī）：合，汇合。河：

黄河。

[5]敷：同“普”。

[6]裒（póu）：聚集此地。时：是，这。对：配合。

鲁颂

鲁是周公长子伯禽的封国，封地在今山东曲阜一带。成王因周公有大功于天下，故赐伯禽以天子之礼乐。鲁国于是有了《颂》诗，作为庙堂的乐歌。《鲁颂》共四篇，都是春秋时代作品。产生地是春秋鲁国的国都（今山东曲阜）。

駉

【题解】

这是《鲁颂》的第一篇，是一首咏马诗。诗中对马的描写生动而细致，写出了各种各样的马，写它们的毛色多种多样，身体矫健勇猛，气势雄壮奋发，可以胜任各种任务。马匹繁多是国力强盛的一个重要标志，通过写马的蕃盛，也歌颂了鲁国的富强。也有人认为这是以马比喻贤才的。《毛诗序》认为是歌颂鲁僖公的："《駉》，颂僖公也。僖公能遵伯禽之法，俭以足用，宽以爱民，务农重谷，牧于坰野，鲁人尊之。于是季孙行父请命于周，而史克作是颂。"《郑笺》："季孙行父，季文子也。史克，鲁史也。"此说诗的作者为鲁国史官史克，据王先谦考证，作者当为奚斯。《駉》诗为我国咏马诗之祖，开后世咏马寓志诗的先河。

駉駉牡马[1]，　　　　群马高大又健壮，

在坰之野[2]。 放牧广阔草场上。

薄言駉者[3]， 说起这些雄健马，

有驈有皇[4]， 毛带白色有驈皇，

有骊有黄[5]， 毛色相杂有骊黄，

以车彭彭[6]。 驾起车来奔前方。

思无疆[7]， 跑起路来远又长，

思马斯臧[8]。 马儿骏美膘肥壮。

【注释】

[1]駉駉（jiōng）：马肥壮的样子。牡马：雄马。泛指健壮的群马。

[2]坰（jiōng）：遥远。

[3]薄言：发语词。

[4]驈（yù）：黑马白胯。皇：《鲁诗》作“騜”，黄白色的马。

[5]骊（lì）：纯黑色的马。黄：黄赤色的马。

[6]以车：驾车。彭彭：马强壮有力的样子。

[7]思：句首语气词。下句“思”字同。

[8]斯：其，那样。臧：善。

駉駉牡马，	群马高大又健壮，
在坰之野。	放牧广阔草场上。
薄言駉者，	说起这些雄健马，
有骓有駓[1]，	灰白为骓黄白駓，
有骍有骐[2]，	赤红为骍青黑骐，
以车伾伾[3]。	驾起战车上战场。
思无期[4]，	雄壮力大难估量，
思马斯才[5]。	马儿骏美力又强。

【注释】

[1]骓（zhuī）：毛色苍白相杂的马。駓（pī）：毛色黄白相杂的马。

[2]骍（xīng）：毛色赤红的马。骐：青黑色相间的马。

[3]伾伾（pī）：有力的样子。

[4]无期：无有期限。

[5]才：才力。

駉駉牡马，	群马高大又健壮，

在坰之野。　　放牧广阔草场上。

薄言駉者，　　说起这些雄健马，

有驒有骆[1]，　　驒马青色骆马白，

有骝有雒[2]，　　骝马火赤雒马黑，

以车绎绎[3]。　　驾着车子快如飞。

思无斁[4]，　　精力无穷没限量，

思马斯作[5]。　　马儿腾跃膘肥壮。

【注释】

[1]驒（tuó）：青黑色而有白鳞花纹的马。骆：白色黑鬣的马。

[2]骝（liú）：赤身黑鬣的马。雒（luò）：黑身白鬣的马。

[3]绎绎：跑得快的样子。

[4]无斁（yì）：无厌倦。

[5]作：奋起，腾跃。

駉駉牡马，　　群马高大又健壮，

在坰之野。　　放牧广阔草场上。

薄言駉者，　　说起这些雄健马，

有骃有騢[1]，灰白为骃红白騢，

有驔有鱼[2]，黄背为驔白眼鱼，

以车祛祛[3]。驾着车儿气势昂。

思无邪，沿着大道不偏斜，

思马斯徂[4]。马儿如飞奔驰忙。

【注释】

[1]骃（yīn）：浅黑和白色相杂的马。騢（xiá）：赤白色杂毛的马。

[2]驔（diàn）：黑色黄背的马。鱼：眼眶有白圈的马。

[3]祛祛（qū）：强健的样子。

[4]徂：行。

有駜

【题解】

这是祝颂鲁公和群臣宴饮欢乐的乐歌。《毛诗序》说：“《有駜》，颂僖公君臣之有道也。”据史书记载，鲁国多年饥荒，到僖公时重视农业，宽以爱民，战胜灾害，获得丰收。朱熹《诗序辩说》：“此但燕饮之诗，未见君臣有道之意。”很是。诗中多为叙述丰收宴饮、君臣

欢乐醉舞的情景。

有駜有駜[1]，	马儿骏健又强壮，
駜彼乘黄[2]。	骏健马儿是四黄。
夙夜在公[3]，	早起晚睡办公事，
在公明明[4]。	勤勉努力为公忙。
振振鹭[5]，	手持鹭羽同起舞，
鹭于下[6]。	有如白鹭向下翔。
鼓咽咽[7]，	鼓声咚咚响不停，
醉言舞[8]。	酒醉舞姿踉跄跄。
于胥乐兮[9]！	人人快乐喜洋洋！

【注释】

[1]有駜（bì）：即“駜駜”，马肥壮有力貌。

[2]乘（shèng）黄：古代一车四马，这里指驾车的四匹黄马。

[3]夙夜在公：指早晚为公家之事奔忙。

[4]明明：即“勉勉”，勤勉之貌。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明，勉一声之转，明明即勉勉之假借，谓其在公尽力也。”

[5]振振：鸟群飞貌。鹭：亦名鹭鸶。古人用它的羽毛作舞具。

[6]鹭于下：鹭飞而下。一说描写舞者表演鹭飞翔而下的舞姿。

[7]咽咽：鼓声。

[8]醉言舞：犹“醉而舞”。言，犹“而”。

[9]于胥乐兮：言一起欢乐。于，吁。胥，皆，相。朱熹《诗集传》：“胥，相也。醉而起舞，以相乐也。”

有駜有駜，	马儿骏健又强壮，
駜彼乘牡[1]。	四匹雄马气昂昂。
夙夜在公，	早起晚睡办公事，
在公饮酒。	今日饮酒在公堂。
振振鹭，	手持鹭羽同起舞，
鹭于飞[2]。	如同白鹭空中翔。
鼓咽咽，	鼓声咚咚响不停，
醉言归。	醉后归家步踉跄。
于胥乐兮！	人人快乐喜洋洋！

【注释】

[1]乘牡：驾在车中的四匹雄马。

[2]鹭于飞：形容舞姿如鸟飞。朱熹《诗集传》：“舞者振作鹭羽如飞也。”

有駜有駜，	马儿骏健又强壮，
駜彼乘駽[1]。	四匹青马气昂扬。
夙夜在公，	早起晚睡办公事，
在公载燕[2]。	今日宴饮在公堂。
自今以始，	自今开始到永远，
岁其有[3]。	岁岁丰收好景象。
君子有穀[4]，	国君为民做好事，
诒孙子[5]。	留给子孙万年康。
于胥乐兮！	人人快乐喜洋洋！

【注释】

[1]駽（xuān）：铁青色的马，又名铁骢。

[2]载燕：则宴。燕，通“宴”，指宴饮。

[3]有：有年，丰年。

[4]穀：善。一说福禄。

[5]诒：遗留，留给。孙子：即“子孙”。

泮水

【题解】

这是赞美鲁公战胜淮夷以后，在泮宫庆功，宴请宾客的诗。《毛诗序》说:“《泮水》，颂僖公能修泮宫也。”诗中除了修泮宫之事，还叙述了鲁公继承祖先事业，以及征服淮夷的战功。其实僖公并无平淮夷之事，只是几次曾为淮夷之事会过诸侯。所以此颂有些言过其实，有夸张溢美之嫌。但此诗气魄宏大，叙事条理，描写细微，有较强的抒情意味。孙鑛称赞说：“大体宏赡，然造语却入细，叙事甚精核有致。前三章近《风》，后五章近《雅》。”（《批评诗经》）较为符合实际。

思乐泮水[1]，	人人喜爱泮水边，
薄采其芹[2]。	有人岸边采水芹。
鲁侯戾止[3]，	鲁侯大驾将光临，
言观其旂[4]。	已见大旗绣龙纹。
其旂茷茷[5]，	他的龙旗随风扬，
鸾声哕哕[6]。	马头铃声响叮当。
无小无大[7]，	官员不分大和小，
从公于迈[8]。	都随鲁侯来会场。

【注释】

[1]思：发语词。泮（pàn）水：旧以为周代诸侯的学宫叫泮宫，泮宫外围的水叫泮水。戴侗、杨慎、戴震都认为“泮”是鲁国水名，因作宫其畔，所以叫泮宫。

[2]薄：语助词。芹：水芹菜。

[3]鲁侯：鲁国诸侯。一说指周公子伯禽，一说指僖公。当以僖公为是。戾：来。止：语气词。

[4]言：语助词。旂：画有龙纹的旗帜。

[5]茷茷（pèi）：同“旆旆”，旗帜飘扬貌。

[6]鸾：系在马口衔两边的小铃。哕哕（huì）：鸾铃声，同“嘒嘒”。

[7]无小无大：指随从官员职位不分大小尊卑。

[8]于迈：以行。言随从鲁侯出行。

思乐泮水，	人人喜爱泮水边，
薄采其藻[1]。	有人水边采水藻。
鲁侯戾止，	鲁侯大驾已来到，
其马蹻蹻[2]。	驾车马儿壮又高。
其马蹻蹻，	他的马儿高又壮，
其音昭昭[3]。	他的声音真洪亮。

载色载笑[4]，	面色温和脸带笑，
匪怒伊教[5]。	从不发怒只教导。

【注释】

[1]藻：水藻，可做菜。

[2]𫏋𫏋（jiǎo）：马强壮貌。

[3]其音：指鲁侯的说话声。昭昭：明快响亮貌。

[4]载色载笑：又高兴又谈笑。载，乃，又。色，和颜悦色。

[5]匪怒伊教：不是怒颜对人，而是温和地教导臣下。伊，是。

思乐泮水，	人人喜爱泮水边，
薄采其茆[1]。	有人水边采莼菜。
鲁侯戾止，	鲁侯已经到这里，
在泮饮酒。	在这泮宫酒筵摆。
既饮旨酒，	畅饮美酒心畅快，
永锡难老[2]。	永赐不老春长在。
顺彼长道[3]，	沿着长长的大道，
屈此群丑[4]。	征服叛贼除灾害。

【注释】

[1]茆（mǎo）：又叫凫葵。今名莼菜。

[2]永：长。锡：即“赐”。难老：不易老。长寿之意。

[3]长道：远道。指征伐淮夷之道。

[4]屈：治服。群丑：众丑，对淮夷的蔑称。

穆穆鲁侯[1]，	容止端庄的鲁侯，
敬明其德[2]。	谨慎修明其德行。
敬慎威仪[3]，	举止严肃又小心，
维民之则[4]。	足称百姓的典型。
允文允武[5]，	他有文德和武功，
昭假烈祖[6]。	功德可追众先灵。
靡有不孝[7]，	事事效仿他先祖，
自求伊祜[8]。	自己求得福无穷。

【注释】

[1]穆穆：举止端庄貌。

[2]敬明其德：恭敬谨慎地显现其美德。一说谨慎修勉其德行。此指

内心的美德。

[3]敬慎威仪：谨慎仪容礼节。此指外在的仪容礼节。

[4]则：法则。

[5]允：信，确实。文、武：指文德、武功。

[6]昭：明。假：格，至。这里指英明追得上光荣的先祖。烈祖：指鲁国有功的祖先。

[7]孝：通“效”，效法。

[8]伊：是。祜：福。

明明鲁侯[1]，	勤勉不懈的鲁侯，
克明其德。	修明他的好品行。
既作泮宫[2]，	泮宫已经修筑成，
淮夷攸服[3]。	淮夷归顺已投诚。
矫矫虎臣[4]，	勇猛如虎众将军，
在泮献馘[5]。	泮宫献馘报成功。
淑问如皋陶[6]，	法官善问如皋陶，
在泮献囚[7]。	泮宫献俘庆大功。

【注释】

[1]明明：勉勉。

[2]作：建筑。

[3]淮夷：古淮河下游一带地方的夷人。攸：语助词。服：归服。

[4]矫矫：勇武貌。虎臣：指猛将，言其如虎之猛。

[5]馘（guó）：古代战时割下敌尸的左耳以计功叫“馘”。

[6]淑问：善于审问。皋陶：尧舜时掌刑狱的官，以善于断案闻名。

[7]囚：指俘虏。

济济多士[1]，	鲁国聚集众贤人，
克广德心[2]。	光大鲁侯仁德心。
桓桓于征[3]，	威武勇敢去征讨，
狄彼东南[4]。	清除叛狄东南滨。
烝烝皇皇[5]，	盛大军容壮无比，
不吴不扬[6]。	没有喧哗没声音，
不告于讻[7]，	不告劳也不争讼，
在泮献功。	泮宫献上杀敌功。

【注释】

[1]济济：众多貌。多士：指众贤士。

[2]克广德心：推广其德心。

[3]桓桓：威武貌。

[4]狄：通“剔”，治，除掉。东南：指在东南的淮夷。

[5]烝烝：兴盛貌。皇皇：通“暀暀”，美盛貌。

[6]不吴：不大声喧哗。不扬：不大声。

[7]不告于訩：朱熹《诗集传》：“师克而和，不争功也。”訩，讼，争讼。

角弓其觩[1]，	角弓松弛弦不张，
束矢其搜[2]。	箭支成束堆一旁。
戎车孔博[3]，	战车辆辆排成行，
徒御无斁[4]。	步兵御手不再忙。
既克淮夷，	淮夷已经被征服，
孔淑不逆[5]。	俯首听命不反抗。
式固尔犹[6]，	坚定遵循鲁侯谋，
淮夷卒获[7]。	淮夷最终全投降。

【注释】

[1]角弓：用牛角装饰两头的弓。觩：角弓弯曲松弛貌。

[2]束矢：捆束成捆的箭，古五十矢为一束。搜：众。

[3]戎车：兵车。博：众。

[4]徒御：指步卒与御车者。无斁（yì）：不疲倦。指胜利归来的将士，无厌倦之意。

[5]淑：善。逆：违叛。

[6]式：用，因。固：坚固，这里有坚持的意思。犹：通“猷”，计谋战略。

[7]卒获：终于获胜。

翩彼飞鸮[1]，	翩翩飞翔猫头鹰，
集于泮林[2]。	落在泮岸树林上。
食我桑黮[3]，	食我桑树的桑葚，
怀我好音[4]。	回报妙音耳边响。
憬彼淮夷[5]，	淮夷觉悟表忏悔，
来献其琛[6]。	特来进献其宝藏。
元龟象齿[7]，	稀见大龟和象牙，

大赂南金[8]。　　宝玉南金都献上。

【注释】

[1]翩：鸟飞翔貌。鸮（xiāo）：猫头鹰。

[2]泮林：泮水旁的树林。

[3]桑黮（shèn）：桑树的果实。黮，亦作“葚”。

[4]怀：归，赠送。好音：好听的声音。以上以鸮喻淮夷。

[5]憬：觉悟貌。

[6]琛：珍宝。

[7]元龟：大龟。象齿：象牙。

[8]大赂：即“大璐”，大块的玉。南金：南方出产的黄金。

閟宫

【题解】

这是歌颂鲁僖公能兴祖业、复疆土、建新庙的诗。《毛诗序》说：“《閟宫》，颂僖公能复周公之宇也。”朱熹《诗序辩说》曰：“为僖公修庙之诗也。”指出了诗的重点是修庙。但此说不够全面。全诗九章，一百二十句，是《诗经》中最长的一首。诗中只有首章前两句和最

后一章是说修庙之事，其余都是歌颂周的始祖及历代君王功绩及祝颂之词，对后代一些歌功颂德的诗文碑铭产生过很大影响。

閟宫有侐[1]，	閟宫肃穆又清净，
实实枚枚[2]。	宏深坚固少人踪。
赫赫姜嫄[3]，	显赫光辉的姜嫄，
其德不回[4]。	德行光明又纯正。
上帝是依[5]，	上帝依凭她身上，
无灾无害[6]。	怀孕生子无灾病。
弥月不迟[7]，	怀胎十月按期生，
是生后稷。	生下后稷很聪明。
降之百福：	上天赐他百种福：
黍稷重穋[8]，	黍稷要分早晚熟，
稙稚菽麦[9]。	豆麦还分早晚种。
奄有下国[10]，	后稷在那普天下，
俾民稼穑[11]。	教导百姓学农耕。
有稷有黍，	种下高粱和小米，
有稻有秬[12]。	还有稻谷黑黍等。
奄有下土[13]，	四海都归后稷有，

缵禹之绪[14]。　　继承大禹的伟功。

【注释】

[1]閟（bì）宫：神宫。这里指后稷之母姜嫄的庙。閟，闭门也。有侐（xù）：即“侐侐”，清净貌。

[2]实实：广大貌。枚枚：《释文》：“枚枚，闲暇无人之貌也。”

[3]赫赫：显耀貌。姜嫄：周的女始祖，后稷的母亲。

[4]不回：指姜嫄品德端正。回，违邪，不正。

[5]依：凭依。指姜嫄履上帝足迹生子之事。

[6]无灾无害：指后稷出生顺利。

[7]弥月：满月。指十月怀胎期满而生子。

[8]黍：小米。稷：高粱。重（tóng）：先种后熟的谷。穋（lù）：后种早熟的谷。

[9]稙稚（zhí　　zhì）：《毛传》：“先种曰稙，后种曰稚。”《韩诗》：“稙，长稼也；稚，幼稼也。”菽麦：大豆和麦子。

[10]奄有下国：遍有天下。奄，尽，遍。

[11]俾：使。稼穑：稼是种，穑是收。这里指种植庄稼。

[12]秬（jù）：黑黍。

[13]下土：与“下国”同义。

[14]缵禹之绪：此句是说禹有平水土之业，后稷继起，教民稼穑，禹之业由后稷以缵成之。缵，继承。绪，事业。

后稷之孙，	后稷子孙真兴旺，
实为大王[1]。	最为勤奋是太王。
居岐之阳[2]，	迁居岐山南坡下，
实始翦商[3]。	开始准备伐殷商。
至于文武，	传到文王和武王，
缵大王之绪。	继承太王的理想。
致天之届[4]，	遵行天命诛有罪，
于牧之野[5]。	牧野誓师去伐商。
无贰无虞[6]，	莫怀二心莫欺诳，
上帝临女[7]。	上帝就在天上望。
敦商之旅[8]，	聚集伐商众大军，
克咸厥功[9]。	完成大业功无上。
王曰叔父[10]，	成王开口称叔父，
建尔元子[11]，	封你长子为侯王，
俾侯于鲁[12]。	做那鲁国的君长。

大启尔宇[13]，	开辟广阔的疆土，
为周室辅。	辅助周室为屏障。

【注释】

[1]大王：即“太王”，即文王的祖父古公亶父。

[2]岐：岐山。阳：山的南面。

[3]翦：断，灭。有铲除意。

[4]致：奉行。届：通“殛”，诛罚。

[5]牧之野：即“牧野”，在商都朝歌的郊外，即今河南淇县西南。

[6]贰：指二心。虞：欺骗。

[7]临：照临，保佑。这两句是武王在牧野誓师对将士的训话。

[8]敦：同“屯”，聚集。

[9]克：能。咸：成。

[10]王：指成王。叔父：指周公。周公是成王的叔父。

[11]建：立。元子：长子，指周公长子伯禽。

[12]俾：使。侯：为侯。

[13]启：开辟。宇：居。这里指疆域、领土。

乃命鲁公[1]，	任命伯禽为鲁公，
俾侯于东[2]。	建立侯国在周东。
锡之山川[3]，	赐给山川和土地，
土田附庸[4]。	还有小国作附庸。
周公之孙，	周公之孙鲁僖公，
庄公之子[5]。	庄公之子兴祖功。
龙旂承祀[6]，	蛟龙旗下行祭礼，
六辔耳耳[7]。	六缰马车缓缓行。
春秋匪解[8]，	春秋祭祀不懈怠，
享祀不忒[9]。	四季祀礼按时供。
皇皇后帝[10]，	祭祀光明的上帝，
皇祖后稷[11]。	配祀伟大的后稷。
享以骍牺[12]，	献上赤色的牲牛，
是飨是宜[13]。	敬请诸神享为宜。
降福孔多，	请神多多降洪福，
周公皇祖，	伟大祖先周公旦，
亦其福女[14]。	也将赐福保佑你。

【注释】

[1]鲁公：鲁国的君王，指伯禽。

[2]东：指东方的鲁国。因在周之东，故称“东”。

[3]锡：即“赐”。

[4]附庸：陈子展说：“附庸有三义：《王制》，附于诸侯曰附庸。一也。仆佣，二也。土田周遭附有之城垣，三也。”此指附属于诸侯的小国。一说指土田周遭附有之城垣。

[5]庄公之子：指鲁僖公。

[6]龙旂：画有蛟龙的旗，古代诸侯之旗。承祀：继承祭礼之礼。

[7]辔：马缰绳。古代战车，一车四马六辔。耳耳：华丽貌。

[8]匪解：不懈。指春秋大祭不敢懈怠。

[9]忒（tè）：差错。

[10]皇皇：犹“煌煌”，光明貌。后帝：指上帝。

[11]皇祖：犹言伟大的先祖。指后稷。

[12]骍牺：赤色的牛为牺牲。骍，牲赤色。

[13]飨：用饮食祭神。宜：旧多训“安”。马瑞辰以为祭祀，“凡神歆其祀，通谓之宜”。

[14]女：汝，指僖公。

秋而载尝[1]，	秋天举行尝祭礼，
夏而楅衡[2]。	牲牛设栏来饲养。
白牡骍刚[3]，	白猪红牛作祭品，
牺尊将将[4]。	牛形酒樽叮当响。
毛炰胾羹[5]，	去毛烤猪肉羹汤，
笾豆大房[6]。	装满笾豆都摆上。
万舞洋洋[7]，	场面盛大跳万舞，
孝孙有庆[8]。	孝孙神佑有吉祥。
俾尔炽而昌[9]，	让你国家旺而昌，
俾尔寿而臧[10]。	让你长寿且安康。
保彼东方，	神灵保你有东方，
鲁邦是常[11]。	鲁国基业常兴旺。
不亏不崩，	像那山岳不崩颓，
不震不腾。	像那水流不震荡。
三寿作朋[12]，	君侯寿命百年长，
如冈如陵。	像那山陵和山冈。

【注释】

[1]载：始。尝：秋祭名。

[2]楅（fú）衡：缚在牛角上的横木。古代祭祀，选好牲牛后，即在两角上缚一横木，以防牛触物把角损伤。朱熹《诗集传》："楅衡，施于牛角，所以止触也。"一说指牛栏。

[3]白牡：白色的公猪。骍刚：赤黄色的公牛。

[4]牺尊：牛形尊。将将（qiāng）：即"锵锵"，器物相碰的声音。

[5]毛炰（páo）：去毛烧烤动物，这里指烧熟的小猪。胾（zì）羹：肉片汤。

[6]笾豆：古代盛食物的器具。大房：盛大块肉的食器，形似堂房。

[7]万舞：周天子宗庙舞名。是一种大规模的舞蹈，分文舞和武舞。洋洋：场面盛大貌。

[8]孝孙：指僖公。

[9]尔：指僖公。炽：盛。昌：兴旺。

[10]臧：善，安好。

[11]常：恒定不变，即永守之意。

[12]三寿：古代九十岁为上寿，八十岁为中寿，七十岁为下寿。《诗集传》："或曰，愿公寿与冈陵等而为三也。"一说犹如言"与天地同寿"。

公车千乘，	鲁公战车有千辆，
朱英绿縢[1]，	矛缠绿丝缀红缨，
二矛重弓[2]。	备有双矛和双弓。
公徒三万，	鲁公步兵三万整，
贝胄朱綅[3]，	贝饰甲胄缀红绳，
烝徒增增[4]。	士兵列队一层层。
戎狄是膺[5]，	戎狄进犯要痛击，
荆舒是惩[6]，	荆舒入侵必遭惩，
则莫我敢承[7]。	没人敢于来逞能。
俾尔昌而炽，	让你国家永昌盛，
俾尔寿而富。	让你长寿且年丰。
黄发台背[8]，	黄发黑背寿无比，
寿胥与试[9]。	高寿之人相比并。
俾尔昌而大，	让你国家盛又大，
俾尔耆而艾[10]。	让你耆艾无止境。
万有千岁，	你将享受万千岁，
眉寿无有害。	健康长寿无灾病。

【注释】

[1]朱英：指矛头上的红缨。绿縢（téng）：指扎在弓套的绿色丝绳。

[2]二矛：指战车所插的双矛。重（chóng）弓：每人带两张弓，其中一张为备用。

[3]贝胄：贝壳装饰的头盔。朱綅（qīn）：红线。指头盔上缀贝壳的红线。

[4]烝徒：众步卒。烝，众。增增：同“层层”，众多貌。

[5]戎狄：西戎和北狄，都是古代北方的少数民族。膺：“应”的假借，阻击。

[6]荆：楚的别名。舒：国名，楚的属国。惩：惩治。

[7]承：抵挡。《郑笺》：“僖公与齐桓举义兵北当戎与狄，南艾荆及群舒，天下莫敢御也。”

[8]黄发台背：指高寿老人。人老头发会变黄，背会驼。台，同“鲐”，鲐鱼背是驼形的。

[9]胥：相。试：比。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试犹式也。字通作视，《广雅》：‘视，比也。’比之言比儗也。‘寿胥与试’承‘黄发台背’言，犹云寿相与比也。”

[10]耆：老，七十岁以上的人称“耆”，这里指长寿。艾：老。

泰山岩岩[1]，

泰山高峻又雄伟，

鲁邦所詹[2]。　　鲁人对它最尊崇。

奄有龟蒙[3]，　　尽有龟山和蒙山，

遂荒大东[4]。　　国疆直达地极东。

至于海邦，　　至于沿海的小国，

淮夷来同。　　淮夷一齐来会同。

莫不率从，　　无不诚心来归顺，

鲁侯之功。　　都是鲁侯建大功。

【注释】

[1]岩岩：高峻貌。

[2]詹：通“瞻”，瞻仰。

[3]奄：覆盖，包括。龟：龟山，在今山东新泰西南四十里。蒙：蒙山，在今山东蒙阴南。

[4]荒：有。《毛传》：“荒，有也。”大东：极东。指鲁极东的边境。

保有凫绎[1]，　　保有凫绎两山头，

遂荒徐宅[2]。　　徐人居地也拥有。

至于海邦，　　一直抵达东海岸，

淮夷蛮貊[3]。	淮夷蛮貊齐俯首。
及彼南夷，	至于南方各夷族，
莫不率从。	莫不相继来归附。
莫敢不诺[4]，	没人敢于不服从，
鲁侯是若[5]。	鲁侯号令皆遵守。

【注释】

[1]凫：凫山，在今山东邹城西南。绎：绎山，亦作峄山，在今山东邹城东南。

[2]徐宅：徐人所居，即徐国。在今江苏徐州。

[3]蛮貊（mò）：泛指东南部的少数民族。

[4]诺：应声词，这里有听从的意思。

[5]若：顺从。

天锡公纯嘏[1]，	天赐鲁公巨大福，
眉寿保鲁。	让他长寿保东鲁。
居常与许[2]，	居有常邑和许城，
复周公之宇[3]。	恢复周公旧疆土。
鲁侯燕喜[4]，	鲁侯欣喜来设宴，

令妻寿母[5]。	他有贤妻和寿母。
宜大夫庶士[6]，	大夫众臣皆和睦，
邦国是有[7]。	拥有自己的国土。
既多受祉，	既已承受诸多福，
黄发儿齿[8]。	黄发再生齿再出。

【注释】

[1]纯嘏：大福。《郑笺》：“纯，大也。受福曰嘏。”

[2]常：鲁国地名，即今山东薛城南，微山湖北。曾被齐国侵占，到鲁庄公时归还鲁国。许：即许田，在今河南许昌东。曾被郑国所侵占，僖公时，归还与鲁。

[3]宇：居，指疆域。

[4]燕喜：即喜宴。

[5]令妻：贤妻。寿母：长寿的母亲。

[6]宜：善，相宜。庶士：诸士。

[7]有：保有。

[8]儿：“齯（ní）”之借字。老人牙齿落尽后更生的细齿。《释文》：“儿齿，齿落更生细者也。”这是长寿之像。

徂来之松[1]，	徂徕山上有长松，
新甫之柏[2]，	新甫山上柏青青，
是断是度[3]，	树木砍下锯开来，
是寻是尺[4]。	按照尺寸做椽梁。
松桷有舄[5]，	松木方椽粗又长，
路寝孔硕[6]，	宫室气派又宽敞，
新庙奕奕[7]。	新庙雄伟紧依傍。
奚斯所作[8]，	公子奚斯作此诗，
孔曼且硕[9]，	长篇巨制气势壮，
万民是若[10]。	万民赞赏好文章。

【注释】

[1]徂来：山名，亦作徂徕，在今山东泰安东南四十里。

[2]新甫：山名，又名梁父，在泰山旁。

[3]度：通“剫”，砍，劈开。

[4]寻：八尺为寻。在这里“寻”与“尺”都作动词。

[5]桷（jué）：方形屋椽。有舄（xì）：即“舄舄”，粗大貌。《毛传》：“舄，大貌。”

[6]路寝：正室。古代君王处理政事的宫室。孔硕：很大。

[7]奕奕：高大貌。一说相连貌。

[8]奚斯所作：《毛诗》以为大夫奚斯主持建造新庙。三家《诗》则以为指奚斯作此诗。奚斯，名公子鱼，官大夫，和僖公是同时人。其名见于《左传·鲁闵公二年》。

[9]曼：长。硕：大。称赞奚斯所作诗篇幅长意义大。古以大为美，故亦有美意。

[10]若：顺。言此顺万民之意。

商颂

《商颂》即“宋颂”。武王灭商后，封纣庶兄微子启于宋，修其礼乐以奉商后。《商颂》共五篇，是春秋时代的作品，产生于春秋时宋都河南商丘地带。

那

【题解】

这是殷商后代宋国祭祀其先祖的乐歌。《毛诗序》说：“《那》，祀成汤也。微子至于戴公，其间礼乐废坏，有正考父（宋国大夫）得《商颂》十二篇于周之大师，以《那》为首。”此首描绘了祭祀时盛大而热烈的乐舞场景，通过对鼓乐和舞蹈绘声绘色的描写，反映出了商代文化艺术的状况，很具史料价值。

猗与那与[1]，	多么美好盛大啊，
置我鞉鼓[2]。	竖起我们的摇鼓。
奏鼓简简[3]，	鼓儿敲起咚咚响，
衎我烈祖[4]。	以此娱乐我先祖。
汤孙奏假[5]，	汤孙祷告祈神明，
绥我思成[6]。	赐我顺利又成功。

鞉鼓渊渊[7]，	摇鼓敲起渊渊响，
嘒嘒管声[8]。	笙管吹起嘒嘒声。
既和且平，	曲调协调又和平，
依我磬声[9]。	按照磬声奏与停。
於赫汤孙[10]！	啊！显赫商汤的子孙，
穆穆厥声[11]。	祭祀乐声真动听。
庸鼓有斁[12]，	大钟大鼓声音洪，
万舞有奕[13]。	众人齐舞态从容。
我有嘉客，	我们请来众嘉宾，
亦不夷怿[14]。	人人喜悦笑脸盈。
自古在昔，	就在往昔远古时，
先民有作[15]。	先民已把祭礼定。
温恭朝夕[16]，	朝夕温和又恭敬，
执事有恪[17]。	祭时虔诚又敬谨。
顾予烝尝[18]，	秋祭冬祭请光临，
汤孙之将[19]。	汤孙诚恳表衷情。

【注释】

[1]猗（ē）、那（nuó）：形容乐队美盛的样子。与（yú）：叹美词。

[2]置：通“植”，竖立。鞉（táo）鼓：有柄的摇鼓，似今拨浪鼓。

[3]简简：鼓声。

[4]衎（kàn）：欢乐。烈祖：功业显赫的先祖，指成汤。

[5]汤孙：成汤的子孙。奏假：进言祷告。

[6]绥：赠予。思：句中语助词。成：指生长、成功的地方。

[7]渊渊：鼓声。

[8]嘒嘒（huì）：乐声。

[9]依我磬声：指鼓声、管乐声都按照磬声来演奏。

[10]於（wū）：叹美词。赫：显赫。

[11]穆穆：美好的样子。

[12]庸：同“镛”，大钟。斁（yì）：盛大。

[13]万舞：舞名。有奕：形容舞态从容的样子。

[14]不：通“丕”，大。夷怿：喜悦。

[15]有作：有所作为。

[16]温恭：温文恭敬。

[17]有恪（kè）：即“恪恪”，恭敬的样子。

[18]顾：光顾。烝尝：祭名，冬祭曰“烝”，秋祭曰“尝”。

[19]将：奉献。

烈祖

【题解】

《毛诗序》：“《烈祖》，祀中宗也。”朱熹《诗序辩说》云：“详此诗，未见其为祀中宗，而末言汤孙，则也祭成汤之诗耳。”方玉润《诗经原始》引辅广曰：“《那》与《烈祖》皆祀成汤之乐，然《那》诗则专言乐声，至《烈祖》则及于酒馔焉。”即此诗主要是写献祭食品的。

嗟嗟烈祖[1]，	赞叹先祖功无量，
有秩斯祜[2]。	留下巨大的福祥。
申锡无疆[3]，	赐福重重无有疆，
及尔斯所[4]。	直到后裔当今王。
既载清酤[5]，	清冽美酒供你享，
赉我思成[6]。	赐予我们福绵长。
亦有和羹[7]，	还有调和的肉汤，

既戒既平[8]。	五味平正味道香。
鬷假无言[9]，	默默祷告寂无声，
时靡有争[10]。	乐声暂停很安静。
绥我眉寿[11]，	愿神赐我以长寿，
黄耇无疆[12]。	黄发鲐背寿无疆。
约軧错衡[13]，	错金衡木皮包毂，
八鸾鸧鸧[14]。	八只鸾铃响叮当。
以假以享[15]，	诸侯赴庙来致祭，
我受命溥将[16]。	受周之命封地广。
自天降康[17]，	安乐康宁自天降，
丰年穰穰[18]。	丰收年景粮满仓。
来假来飨[19]，	神灵降临享祭品，
降福无疆。	赐我幸福永无疆。
顾予烝尝，	秋冬祭祀请神享，
汤孙之将。	商汤子孙礼献上。

【注释】

[1]嗟嗟：赞叹词。烈祖：有功业的先祖。

[2]有秩：犹“秩秩”，大貌。斯：语助词。祜：福。

[3]申锡：一再赐予。申，重。

[4]斯所：此处，此地。指烈祖赐福无限，直到当今之王。

[5]载：设置。一说盛酒于杯。清酤：清酒。

[6]赉（lài）：赏赐。思：句中语助词。成：福。

[7]和羹：调好的汤。

[8]戒：完备。平：成。指准备完毕。一说和平也。此指和羹必备五味。

[9]鬷（zōng）假：同“奏假”，祈祷。无言：不出声。此指默默祷告。

[10]靡、争：指祭时肃静没有争吵喧闹之声。

[11]绥：赐。眉寿：长寿。

[12]黄耇（gǒu）：指长寿之福。

[13]约：缠束。軝（qí）：车毂。即车轴两头伸出轮外的部分。错：涂金的花纹。衡：车辕前驾马的横木。

[14]鸾：马辔头两边挂的小铃。鸧鸧（qiāng）：铃铛作响。以上二句指前来助祭的诸侯。

[15]假：通“格”，迎神。

[16]溥将：大而长。

[17]康：安乐。

[18]穰穰（ráng）：粮食盛多貌。

[19]飨：接受酒食。指祖宗神灵来吃所献的祭品。

玄鸟

【题解】

《毛诗序》曰：“《玄鸟》，祀高宗也。”《郑笺》：“祀当为‘祫’，祫，合也。高宗，殷王武丁，中宗玄孙之孙也，有雊雉之异，又惧而修德，殷道复兴，故亦表显之，号为高宗云。崩而始合祭于契之庙，歌是诗焉。古者君丧，三年既毕，禘于其庙，而后祫祭于太祖。明年春，禘于群庙。自此之后，五年而再殷祭。一禘一祫，《春秋》谓之大事。”这首诗当是祭祀殷高宗武丁的诗。相传，高宗在位五十九年，用傅说为相，政治贤明，是成汤之后最具雄才大略的国君。诗的前七句从始祖说起，追述商朝开国历史，从契传十四代到成汤，说明商王朝的建立完全是天帝的意志，具有不可动摇的权威。诗的后半部分全力歌颂武丁的功绩，他能恪尽职守，完成先王的遗业，使百姓安居，诸侯来朝，国家繁荣昌盛。此首祭歌篇幅虽短，但用韵铿锵雄壮，感情纯真，让人感动。

天命玄鸟[1]，

天命玄鸟降人间，

简狄生契商祖先，

降而生商[2]，	
宅殷土芒芒[3]。	殷商土地广无边。
古帝命武汤[4]，	古帝授命成汤王，
正域彼四方[5]。	征服天下有四方。
方命厥后[6]，	行使政令于诸侯，
奄有九有[7]。	拥有九州入封疆。
商之先后[8]，	商代先君和先王，
受命不殆[9]，	承受天命不懈怠，
在武丁孙子[10]。	尤其武丁这贤王。
武丁孙子，	这位孙子是武丁，
武王靡不胜[11]。	无往不胜业辉煌。
龙旂十乘[12]，	十辆大车插龙旗，
大糦是承[13]。	丰盛食物来祭享。
邦畿千里[14]，	国土疆域上千里，
维民所止[15]。	百姓安居这地方。
肇域彼四海[16]，	开拓疆域达四海，
四海来假[17]，	诸侯都来朝商王，
来假祁祁[18]。	归附诸侯熙攘攘。

景员维河[19]，	景山四周黄河绕，
殷受命咸宜[20]，	殷王受命皆顺当，
百禄是何[21]。	承天福禄永受享。

【注释】

[1]玄鸟：燕子。色黑，故名玄鸟。《列女传》说："契母简狄者，有娀氏之长女也。当尧之时，与其姐妹浴于玄邱之水，有玄鸟衔卵过而坠之，五色甚好。简狄得而含之，误而吞之，遂生契焉。"

[2]商：指商的始祖契。契建国于商，在今河南商丘。

[3]宅：居，住。殷土：指商的土地。殷在盘庚迁殷以后国号为殷，盘庚以前称商。

[4]古帝：天帝。武汤：即成汤，因其有武德，故名武汤。《史记·殷本纪》："汤曰：吾甚武，号曰武王。"

[5]正域彼四方：此句指征服了四方国家。正域，征服拥有。正，通"征"。域，有。一说指疆域。

[6]方：通"旁"，广也。厥：其。后：君，指诸侯。

[7]九有：九域，九州。

[8]先后：指先君、先王。

[9]殆：通"怠"，懈怠。一说危殆。

[10]武丁：汤的九世孙盘庚之弟小乙的儿子，商朝后期的一名卓有功绩的国王。《孟子》说："武丁朝诸侯，有天下，犹运之掌也。"

[11]武丁孙子，武王靡不胜：此句应作"武王孙子，武丁靡不胜"，意思是说武王的孙子武丁对于国事没有不能胜任的。

[12]龙旂：画着蛟龙的旗。此指商王载旗驱车来祭祀祖先。

[13]大糦（chì）：指盛大祭祀用的酒食。故《韩诗》说："大糦，大祭也。"糦，黍稷。一说通"饎"。《说文》："饎，酒食也。"承：供奉。

[14]邦畿：疆界。一说邦通"封"。畿，边境。

[15]止：居住。

[16]肇域：旧以为：肇通"兆"，兆域，即疆域。

[17]假（gé）：通"格"，至。指四海诸侯都来朝见。

[18]祁祁：众多貌。

[19]景：山名。员：幅员，四周。维：是。河：黄河。朱熹《诗集传》："景，山名，商所都也。《春秋传》亦曰：'商汤有景亳之命'是也。员，与下章'幅陨'义同，盖言周也。河，大河也。言景山四周皆大河也。"

[20]受命：指接受天命为王。咸宜：都很合适。

[21]百禄：多福。何（hè）：即"荷"之本字，"承受"之意。

长发

【题解】

《毛诗序》：“《长发》，大禘也。”《郑笺》：“大禘，郊祭天也。《礼记》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是谓也。”这是说，大禘，就是国君祭天，以自己的祖先陪享的一种仪式。此诗大约就是商代举行这种祭礼时所奏的颂歌。诗中主要歌颂了商王朝的创建者汤的业绩，但因商族历史悠久，始祖契（xiè）是尧舜时的司徒，为著名贤臣，商族追封他为“玄王”。据传说汤是契的第十三代孙。契有孙子叫相土，也对商族的兴盛做出过贡献，所以诗中也称颂了他们的功绩。全诗共七章，第一章写商族的起源，写契母有娀氏女吞燕卵而生契的神话。第二章写契和相土的功业。第三章写汤的出生和品德。第四、五两章叙述汤征服周围各族，置于汤的统治之下。第六章写汤征服夏族的过程。第七章歌颂汤及其辅佐伊尹的功绩。诗的内容非常丰富，可说是一篇商人的开国史诗。

濬哲维商[1]，	大哲睿智是我商，
长发其祥[2]。	长久兴旺永吉祥。
洪水芒芒，	洪水茫茫岁月长，
禹敷下土方[3]。	大禹治理定四方。
外大国是疆[4]，	远方大国成边疆，
幅陨既长[5]。	幅员从此宽又广。

有娀方将[6]，　　有娀氏女正少壮，

帝立子生商[7]。　　上帝立子创殷商。

【注释】

[1]濬（ruì）哲：明智。濬，为“睿”的假借。

[2]长：久。发：兴发。祥：福祥。

[3]敷：布，治。下土：天下的土地。方：四方。

[4]外大国：指商国之外大国，古称“诸夏”。《毛传》曰：“诸夏为外。”陈奂《诗毛氏传疏》：“禹有天下曰夏，故畿内为夏，畿外为诸夏也。”疆：疆界，此处作动词。

[5]幅陨：即“幅员”，疆域。

[6]有娀（sōng）：国名。《殷本纪正义》：“《记》云：桀败于有娀之墟。有娀当在蒲州。”这里指契母有娀氏之女。方：正。将：大。

[7]帝：上帝。立子生商：立其子而有商。有娀氏生契，尧封契于商，之后汤称王，以商为国号。

玄王桓拨[1]，　　始祖玄王真英明，

受小国是达[2]，　　小国归附令能行，

受大国是达。　　大国归附也听令。

率履不越[3]，	遵循礼俗不越轨，
遂视既发[4]。	遍地巡视以理政。
相土烈烈[5]，	先祖相土功显赫，
海外有截[6]。	海外诸侯都听命。

【注释】

[1]玄王：殷商后代对始祖契的尊称。桓拨：英明。拨，《韩诗》作发。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桓拨二字平列，训桓为武，训发为明，言玄王有英明之姿。"

[2]受：接受。达：通达，顺利。

[3]率履：循礼。不越：不超越礼的规定，不越轨。

[4]遂：乃，于是。视：省视，视察。既：犹"而"。发：通"拨"，治也。

[5]相土：契的孙子。《史记·殷本纪》："契卒，子昭明立。昭明卒，子相土立。"烈烈：威武貌。

[6]海外：指四海之外。截：治理，指治理海外之地。一说有截同截截，整齐貌。《郑笺》："四海之外率服，截而整齐。"

帝命不违，	祖先从不违天命，
至于汤齐[1]。	传到成汤王业成。

汤降不迟[2]，　汤王降生正当时，

圣敬日跻[3]。　明智谨慎与日增。

昭假迟迟[4]，　召请神灵来保佑，

上帝是祗[5]，　对待上帝恭谨诚，

帝命式于九围[6]。　上帝命他作典型。

【注释】

[1]齐：同，一致。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诗总括相土以下诸君，谓商先君之不违天命，至汤皆齐一。”

[2]降：降生。

[3]圣敬：指明智恭敬之德行。跻：上升，提高。

[4]昭假（gé）：虔诚祈祷。迟迟：久久不息之意。

[5]祗（zhī）：敬畏。

[6]式：法式，楷模。九围：九州。

受小球大球[1]，　接受上天大小法，

为下国缀旒[2]，　作为诸侯的典范，

何天之休[3]。　受天之赐美名传。

不竞不絿[4]，	不用竞争不急求，
不刚不柔，	不必刚硬不必柔，
敷政优优[5]，	政令施行很宽优，
百禄是遒[6]。	福禄聚集如山丘。

【注释】

[1]受：通“授”，授予。球：圆玉。此言汤授予诸侯瑞玉以作信物。

[2]下国：指诸侯。缀旒（liú）：《毛传》：“缀，表。旒，章也。”即一种标志。言汤授予诸侯大球小球，为诸侯的表章。

[3]何：“荷”的本字，承受。休：美福。

[4]絿（qiú）：《毛传》：“絿，急也。”一说，求也。

[5]敷政：施政。优优：宽和貌。

[6]遒：聚集。

受小共大共[1]，	接受上天大小法，
为下国骏庬[2]，	各国诸侯受庇蒙，
何天之龙[3]。	蒙天恩赐我荣宠。
敷奏其勇[4]，	施展神威奏战功，
不震不动，	从不震惊不摇动，

不戁不竦[5]，	不胆怯也不慌恐，
百禄是总。	无穷福禄都聚拢。

【注释】

[1]共：《毛传》：“共，法。”指图法。

[2]骏庬：《鲁诗》作“骏蒙”，《齐诗》作“恂蒙”，庇荫。马瑞辰以为当从《齐诗》作“恂蒙”，“为下国恂蒙，犹云为下国庇覆耳”。

[3]龙：通“宠”，荣宠。

[4]敷奏：施展。陈奂以为此句当在“不戁不竦”句下。据上章句式，陈说是。

[5]戁（nǎn）、竦：恐惧。

武王载旆[1]，	汤王发兵伐夏桀，
有虔秉钺[2]。	手持大斧勇如虎。
如火烈烈，	军威好像烈火烧，
则莫我敢曷[3]。	没人敢于去拦阻。
苞有三蘖[4]，	一棵树根三个杈，
莫遂莫达[5]。	不能让他再长大。

九有有截[6]，　　九州从此成一统，

韦顾既伐[7]，　　韦国顾国既讨伐，

昆吾夏桀[8]。　　昆吾夏桀皆拿下。

【注释】

[1]武王：指成汤。载旆：开始起兵出发。载，始。旆，当从《鲁诗》《韩诗》为“发”，谓起师伐桀。

[2]有虔：即“虔虔”，此形容将士强武如虎之貌。《说文》：“虔，虎行貌。”钺（yuè）：古兵器名。大斧。

[3]曷：通“遏”，阻挡。

[4]苞：树之根本。蘖（niè）：树木被砍后复生出的新枝条，此喻韦、顾、昆吾，皆桀之党。

[5]遂：生。达：长。

[6]九有：九域，九州。截：整齐。

[7]韦：豕韦，古国名，彭姓。顾：古国名，己姓。皆为商汤所灭。

[8]昆吾：古国名，己姓。为商汤所灭。《郡国志》说：“河东安邑县有昆吾亭，汤伐桀战处。”夏桀：夏代最后一位君主。

昔在中叶[1]，　　在昔成汤的中叶，

有震且业[2]。　　国家强大事业兴。

允也天子[3]，　　汤为天子诚又信，

降予卿士[4]。　　上天赐予贤明卿。

实维阿衡[5]，　　贤明卿士是阿衡，

实左右商王[6]。　　辅助汤王立伟功。

【注释】

[1]中叶：中世，指成汤时。

[2]震：当读为“振”，言振兴。业：强大。《尔雅·释诂》：“业，大也。”

[3]允：确实。

[4]卿士：执政大臣。这里指伊尹。

[5]阿衡：即伊尹，名挚，伊尹为官名。帮助汤灭了夏桀。

[6]左右：即辅助之意。

殷武

【题解】

《毛诗序》：“《殷武》，祀高宗也。”是说祭祀商高宗武丁的颂

歌。《孔疏》：“高宗前世，殷道中衰，宫室不修，荆楚背叛。高宗有德，中兴殷道，伐荆楚，修宫室。既崩之后，子孙美之，追述其功，而歌此诗也。”一说这是春秋时宋襄公伐楚时，赞美其父宋桓公的乐歌。宋是商王朝的后裔，故列于《商颂》。但历史上没有宋桓公伐楚得胜的记载，此称颂就不合实际了。方玉润《诗经原始》认为这是祭祀商高宗的乐歌，并叙述每章大意。他说：“首章称高宗伐楚为中兴显烈，二章则述戒楚之词，三章诸侯来朝，四章所受命中兴之故，五章极言其盛，六章乃作庙以安其灵。然则此固高宗百世不迁之庙耳。”

挞彼殷武[1]，	殷王武丁真威武，
奋伐荆楚[2]。	奋力讨伐悍荆楚。
罙入其阻[3]，	深入楚国险阻地，
裒荆之旅[4]。	楚国军队全被俘。
有截其所[5]，	统治楚国的疆土，
汤孙之绪[6]。	成汤之孙功卓著。

【注释】

[1]挞：勇武貌。殷武：《毛传》：“殷王武丁也。”

[2]荆楚：即楚国。

[3]罙：同“深”。阻：险阻。

[4]裒（póu）：“捊”的别体，引申为“俘”，即俘虏。《郑笺》：“俘

虏其士众。”旅：师旅。

[5]有截：即“截截”，齐一貌。其所：其地，指荆楚。

[6]之绪：是绪。绪，功业。朱熹《诗集传》：“盖自盘庚而殷道衰，楚人叛之，高宗挞然用武以伐其国，入其险阻，以致其众，尽平其地，使截然齐一，皆高宗之功也。”是说成汤孙子的功业。

维女荆楚[1]，	是你荆楚这小邦，
居国南乡[2]。	居住我国的南乡。
昔有成汤[3]，	昔我远祖号成汤，
自彼氐羌[4]，	就算强悍的氐羌，
莫敢不来享[5]，	不敢不进贡我王，
莫敢不来王[6]，	不敢不朝拜我王，
曰商是常[7]。	天下崇尚是殷商。

【注释】

[1]女：同“汝”，你。

[2]南乡：南方。

[3]成汤：汤号。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成汤仍当为生时之号，《史记》：‘汤曰，吾甚武，号为武王。’或始以武为号，及

武功既成之后，又号为成耳。”

[4]氐羌：古代西部的两个游牧部落。

[5]享：献，指进贡。

[6]王：指朝见。

[7]常：通“尚”，尊敬，崇尚。

天命多辟[1]，	上天命令各诸侯，
设都于禹之绩[2]。	禹治水处建都城。
岁事来辟，	每年朝拜我商王，
勿予祸适[3]，	不受责备免祸殃，
稼穑匪解[4]。	勤恳耕种切勿忘。

【注释】

[1]天：指商王。多辟：指诸侯。辟，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天谓王也。”辟，君。

[2]禹之绩：指经大禹治理过的九州。绩，迹，地。

[3]岁事来辟，勿予祸适：此二句是说每年都来见王，以致不受王的谴责。岁事，指诸侯每年朝见之事。来辟，来朝。予，施。祸适，过责。祸，通“过”。适，通“谪”，皆责意。

[4]稼穑：耕种。解：通“懈”。

天命降监[1]，	上天命他降人间，
下民有严[2]。	下民敬畏他威严。
不僭不滥[3]，	不敢越礼不放纵，
不敢怠遑[4]。	不敢懈怠不偷闲。
命于下国[5]，	殷王命令天下国，
封建厥福[6]。	各守封疆福无边。

【注释】

[1]降监：下察人民。降，下。监，监察。

[2]下民：天下的人民。有严：即“严严”，守法谨严貌。

[3]僭：越礼。滥：放纵，恣意妄为。

[4]怠遑：懒惰偷闲。

[5]命于下国：马瑞辰按：“命谓教令也。谓施其教令于下国也。”下国，指各诸侯国。

[6]封建：一说分封立国。封，大。《毛传》：“封，大也。”建，立。《郑笺》：“大立其福。”

商邑翼翼[1]，　　商都严整又繁盛，

四方之极[2]。　　四方诸侯好典型。

赫赫厥声[3]，　　赫赫声名天下闻，

濯濯厥灵[4]。　　耀耀光明显威灵。

寿考且宁，　　神灵赐予寿且宁，

以保我后生[5]。　　保佑后代永昌盛。

【注释】

[1]商邑：商之都城。《毛传》：“商邑，京师也。”三家《诗》作“京邑”。翼翼：严整繁盛貌。

[2]四方：指四方诸侯国。极：准则，法则。

[3]赫赫：显盛貌。声：指高宗名声显著。

[4]濯濯：光明貌。灵：威灵，神灵。指高宗神灵光明。

[5]后生：后世子孙。

陟彼景山[1]，　　登上高高景山顶，

松柏丸丸[2]。　　松柏挺直又茂盛。

是断是迁[3]，　　砍下运回到京城，

方斲是虔[4]。　　斫削成材宜于用。

松桷有梴[5]，	松木方椽直又长，
旅楹有闲[6]，	排排柱子粗且壮，
寝成孔安[7]。	寝庙筑成神安享。

【注释】

[1]陟：登。景山：大山。一说山名。

[2]丸丸：圆而直貌。

[3]断：砍断。迁：搬运。

[4]方斲是虔：此句指将木料用刀斧处理成适用的材料。方，是，乃。一说正也。斲，砍，用斧来砍。虔，马瑞辰以为“削”。此指用刀削木。

[5]桷（jué）：方的椽子。梴（chān）：木长貌。

[6]旅楹：排列的楹柱。有闲：即“闲闲”，指屋柱子粗壮。

[7]寝：寝庙。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论语　大学　中庸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陈晓芬　徐儒宗◎译注

论语
大学
中庸

中華書局

出版说明

“四书五经”，是中国儒家经典“四书”和“五经”的合称。“四书”指《论语》《大学》《中庸》《孟子》，“五经”指《诗经》《尚书》《礼记》《周易》《春秋左传》。

“四书”之名始于南宋。在“四书”中，《论语》《孟子》原自有书，而《大学》《中庸》本是《礼记》中的两篇，没有独立成编。自唐代的韩愈引用之后，南宋著名理学家朱熹首次将《大学》《中庸》从《礼记》中抽出来，与《论语》《孟子》编在一起，并为其作集注。因为它们出自儒家早期的四位代表性人物孔子、曾参、子思、孟子，所以称为“四子书”，简称“四书”。朱熹著《四书章句集注》，具有划时代意义。从元代开始，《四书章句集注》成为各级学校的教科书，成为科举取士的指定书目，在古代思想史和文化史上的地位不言而喻。

“五经”之名始于汉武帝时期。儒家本有“六经”：《诗》《书》《礼》《乐》《易》《春秋》。相传由于秦始皇焚书坑儒，《乐经》到西汉时就已失传。汉武帝建元五年（前136），武帝为《易》和《礼》增置博士，与文帝、景帝时所立的《书》《诗》《春秋》合为五经博士，奠定了儒家经典的尊贵地位。“五经”之名首次出现。唐太宗时期，孔颖达等人奉诏撰修《五经正义》，完成了“五经”内容上的统一，宋代以后合刊通行，即《诗经》《尚书》《礼记》《周易》《春秋左传》。

“四书五经”合称，在南宋末年就已出现。南宋著名教育家、理学家

陈普在注释《大学》时说道："四书五经，凡言道者，大略皆如此。"清代皮锡瑞《经学历史》中沿用其说法："元人因之，而制为四书五经疑。明初用四书疑，后乃改四书五经义。"

此次出版的"四书五经"大字本，是在"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的基础上，进一步审校而成。原文以权威版本为底本，参校他本，并约请业内专家进行注释和翻译。在内容结构上呈现为题解、原文、注释、译文各部分自然结合、相辅相成的特点。"全本全注全译"的形式，可方便读者无障碍地阅读经典、理解经典、品味经典。装帧美观大方，采用大字排列，疏朗有致，对部头较大的图书，采用分册处理，读者朋友可以轻松展卷捧读。

"四书五经"翔实记载了中华民族思想文化发展史上最活跃时期的政治、军事、外交、文化等各方面的史实资料和影响深远的孔孟哲学理念，其中很多脍炙人口的篇章和语句已千古流传。它们是源自于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历史所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核心载体，承载着中华民族的灵魂，蕴含着丰富的思想观念、深厚的人文精神和美好的伦理规范，是中华民族文化自信的源泉，在世界文化史、思想史上占有极高的历史地位。此次出版"四书五经"大字本，是中华书局对中国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一次尝试，希望它能成为广大读者喜爱的传统文化普及必备书。

中华书局编辑部

2018年12月

目　录

出版说明
论语
　　前言
　　学而篇第一
　　为政篇第二
　　八佾篇第三
　　里仁篇第四
　　公冶长篇第五
　　雍也篇第六
　　述而篇第七
　　泰伯篇第八
　　子罕篇第九
　　乡党篇第十
　　先进篇第十一
　　颜渊篇第十二
　　子路篇第十三
　　宪问篇第十四
　　卫灵公篇第十五
　　季氏篇第十六
　　阳货篇第十七
　　微子篇第十八
　　子张篇第十九
　　尧曰篇第二十
大学

前言
经文
传文
第一章　释“明明德”
第二章　释“新民”
第三章　释“止于至善”
第四章　释“本末”
第五章　释“格物、致知”
第六章　释“诚意”
第七章　释“正心、修身”
第八章　释“修身、齐家”
第九章　释“齐家、治国”
第十章　释“治国、平天下”
中庸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第二十五章
- 第二十六章
- 第二十七章
- 第二十八章
- 第二十九章
- 第三十章
- 第三十一章
- 第三十二章
- 第三十三章

返回总目录

论语

陈晓芬　译注

前言

《论语》用言谈的原态方式记录了孔子的思想，成为我们了解和研究孔子思想最基本也是最可靠的文献。孔子是儒学的创立者，《论语》自然也是了解和研究儒学理论的重要文献。随着一代代学人的演绎发展，儒学理论不仅越来越丰富，而且还发生着重要演变，虽则如此，孔子的原创理论始终是儒学的主干，体现在《论语》中的思想特质也始终是儒学理论品貌的核心构成。历经漫长的封建时代，儒学作为社会主流思想，一方面在政治上产生了重要作用，另一方面也全面渗入各个领域，对我们的民族文化与民族精神发生了无可估量的影响。稍加检视即可看到，经长期积淀而形成的传统认识，包括人格目标、价值取向、思维方式、处世形态等各个范畴，儒学的印痕无处不在，而且，其影响的深入程度，是难以用简单的语言表述的。这说明，了解和研究儒学，不只是单纯的理论问题，还是一个关及全面审视和把握我们民族文化传统的问题。孔子曾被奉为至高无上的圣人，孔学相应地成为圭臬信条，孔子也曾被五四运动的浪潮所淹没，孔学遭到严厉抨击，在历史的长河中，孔学的命运数次起落，这种情况的产生，固然有时代背景的作用，但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孔子思想的复杂构成。今天，当我们以改革开放的政策，大踏步地走向世界的时候，我们需要以更理性的态度，重新解读孔子思想，重新解读我们的传统思想文化，抵排糟粕，张皇精华，坚持发扬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唯有如此，我们才能自豪地置身于世界民族之林。

无疑，儒学存在着先天的局限。孔子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所表现出来的政治理想的保守性，决定了他整个理论体系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缺

陷。在政治上，儒学几乎成为汉武帝以后每个皇帝的御用法宝，尤其经过后世儒者的理论发展，对于稳固封建统治的社会结构，儒学起到了其他任何学说无可取代的作用。从等序严明的社会结构，到相应的社会观念和意识形态，儒学构成一个自制度到思想的严密体系。政治状态必定影响到人格形态，孔子思想的成熟性，也体现为其理论自身的完备周全，他在提出政治理想的同时，还充分表述了与之一致的人格理想。认同等级秩序、约束自我以服从封建统治，成为孔子构建的人格理想的内核；合于中庸、本分内敛，则成为其人格形态的主要特征。这种人格类型的不足，已经被人们普遍认知。显然，在社会进入到现代化的今天，认清儒学的历史局限对我们发生的影响，是使我们更好地健全自我的重要一环。

然而，儒学的理论品格也闪烁着炫目的光彩。尤其是未羼入后儒思想的孔子原态理论，如果厘剔其特定的政治内涵和相关观念，那就有许多宝贵的要素，是我们应该珍惜并且传扬的。孔子思想的一个重要基点是对人的认识，他从血缘亲情出发，认定人天然懂得爱，并认定人能够以其知性，进而把爱延伸到相处的社会群体之中。这就是他大力倡导的仁爱。人正是在实施仁爱的过程中获得尊敬，并最大程度地实现自我价值。孔子是把人格的尊严与社会群体的和谐相处作为一体加以认识的。孔子的认识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人的社会特性，而且把人类社会的和谐有序作为追求的目标，充分突现了人类质性的优越。

孔子的可贵，还在于把社会理想的追求与社会成员的自律结合起来，对于各个社会层面的个体都提出了严格的行为要求。他强调每个社会成员都应自觉地担起社会责任，主张以小我服从社会大局，为安国安民而尽心尽力。他极力提倡通过学习来加强自我修养，使每个社会成员懂得处世规范，从内在素养到外在形表都透现出文明的光泽。可以看

出，孔子的这些主张，是社会稳定发展的基本保障，其意义已经超越了时代的限制。而他倡导的对父母需孝、对长者应尊等关系准则，实应视作符合人类共性的普遍道德规范，事实上也得到了现代社会的广泛认同。孔子坚持追求理想人格，把价值意义建立在崇高的美德之上，同时又把价值的追求作为精神的享受，使人生的意义在快乐的过程中得到体现。孔子热爱民族文化，满腔热忱地讴歌发扬民族传统文化，并竭尽心力，为保存民族文化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孔子重视教育，重视对人的培养，并通过一系列具体的教学原则，使自己的主张得到有效的传播。这一切共同构成了孔子思想，它对于当今社会的巨大的价值和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论语》是博大精深的，虽然它呈现为零散的语录体形式，但孔子的思想脉络却贯通其中。从对现状的批判，到提出目标清晰的政治理想，从人类本质的思考，到人生行为规范的制定，从治政措施到文明教化，从求学态度到认识方式，再加上从思想主干上孳生出的各个分支，孔子完整的理论体系，以及孔子思想的完备结构，在《论语》中都得到了充分展现。这就像奠定了坚固的基石，使得儒学有可能在后来的两千余年历史中，成为屹立于中国思想文化领域中心的大厦。

《论语》又是浅近生动的。亲切的交谈口吻，具体的对话环境，还时有人物音容笑貌的记叙，这使得孔子和他的弟子们绘声绘影地跃现于文字中。在《论语》中，孔子的思想与他的形象直接联系在一起，我们不仅能读到孔子的理论，也读到了孔子的个性和孔子的人格。孔子强烈的忧患意识，高度的社会责任感，高昂的用世热情，执着的理想追求，组合成积极向上的人生精神，留给后人的是生命的无限活力，是人生的厚重意义，是效力于社会的价值追求。性格鲜明的孔子形象，使孔子理论产生出直观的效果。可以这么说，阅读《论语》，是思想的启悟，但

也会获得文学的享受；阅读《论语》需要思索，但也会受到情志的感动和激励。

《论语》在汉代有三个传本，分别是《齐论语》《鲁论语》和发现于孔子旧宅壁中的《古论语》，这几个《论语》传本的篇目数及章句文字皆有所不同。西汉后期，安昌侯张禹合《齐论语》《鲁论语》二书重新修订，形成了一个新的《论语》改编本，当时称为《张侯论》，这个本子受到广泛重视，诸多儒者为之作注。流传至今的《论语》基本上是张禹的这个本子。

本书正文以中华书局1990年出版的程树德《论语集释》为底本，个别字参照《十三经注疏》影印本作了改正。本书章节的划分依据中华书局1980年出版的杨伯峻《论语译注》。

陈晓芬

学而篇第一

【题解】

《论语》各篇的题目都取自首章第一二句的两字或三字，故篇题本身没有意义。《论语》是语录体裁，从学术角度看，全书编排显然缺乏整体性的建构，各章内容互有交叠，没有必然的逻辑联系。但是，这也并不表示绝对的杂乱无章，部分篇章的内容比较集中，又多少见出编辑者的用心。

本篇共十六章。作为全书的首篇，从总体看，所涉及的内容比较广泛，也比较重大，其中包括孝、仁、礼、政、学习等一系列论题，可以说，以下各篇进一步展开的论述内容在首篇都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展露。孔子思想体系的中心部分是仁与礼，孔子对这两个问题有丰富的论述，提出了明确的主张。这里由有若所说的“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以及“礼之用，和为贵”等观点，表达了仁与礼的特征和效能，这就是以血缘亲情为社会关系的基础，由此维系社会秩序，形成一种既有严格等序又和谐融洽的理想化社会状态。这是对孔子思考走向的初步显示。

子曰[1]：“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2]？有朋自远方来[3]，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注释】

[1]子：《论语》中“子曰”的“子”皆指孔子。

[2]说：同“悦”，高兴，喜悦。

[3]朋：在同一师门受学者，这里指志同道合的朋友。

【译文】

孔子说：“学习中时时加以温习，不是很愉悦吗？有朋友从远方来，不是很快乐吗？别人虽不了解我，但我不怨恨，这不正是君子吗？”

有子曰[1]：“其为人也孝弟[2]，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

【注释】

[1]有子：孔子的学生，姓有，名若。

[2]弟：同“悌”，敬顺兄长。

【译文】

有子说：“一个人孝顺父母，敬爱兄长，却喜欢触犯在上位的人，这种人是很少的；不喜欢犯上却喜欢作乱，这种人是不会有的。君子行事致力于根本，确立了根本，道也就产生了。孝悌就是仁道的根本吧！”

子曰：“巧言令色，鲜矣仁！”

【译文】

孔子说：“花言巧语，容色伪善，这样的人很少有仁德。”

曾子曰[1]：“吾日三省吾身[2]：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3]？”

【注释】

[1]曾子：孔子学生，名参，字子舆。

[2]三：泛指多次。省：反省检查。

[3]传：传授，指老师传授的学业。

【译文】

曾子说：“我每天数次自我反省：为别人办事是否尽心尽力了？与朋友交往是否真诚守信了？对老师传授的学业是否认真复习了？”

子曰：“道千乘之国[1]，敬事而信[2]，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3]。”

【注释】

[1]道：治理。乘：古代以四匹马拉的兵车。

[2]敬事：指严肃的治事态度。

[3]时：这里指农时。

【译文】

孔子说："治理一个具有千辆兵车的国家，要严肃治事并有诚信，要节约财用并爱护人民，要根据农时来使用民力。"

子曰："弟子入则孝[1]，出则弟，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文。"

【注释】

[1]弟子：指年少者。

【译文】

孔子说："一个年轻人，在家要孝顺父母，出门要敬顺兄长，谨慎而有信用，泛爱众人而亲近仁者。能做到这些尚有余力，那就去学习文章典籍。"

子夏曰[1]："贤贤易色[2]；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3]；与朋友交，言而有信。虽曰未学，吾必谓之学矣。"

【注释】

[1]子夏：孔子学生，姓卜，名商，字子夏。

[2]贤贤：尊崇贤者。易：改变。色：女色，这里指好色之心。或

说“贤贤易色”专指对妻子应重品德而轻姿色。

[3]致：奉献。

【译文】

子夏说：“尊崇贤者而改变喜好女色之心，侍奉父母能尽心竭力，事奉君上能不惜性命，与朋友交往中说话有诚信。这样的人即使没有经过学习，我也一定说他学习过了。”

子曰：“君子不重则不威[1]，学则不固。主忠信。无友不如己者[2]。过，则勿惮改。”

【注释】

[1]重：庄重。

[2]不如己：指道德品性不同于己者。

【译文】

孔子说：“君子如果不庄重就不会有威严，他即使学习了也不会牢固。为人要以忠信为主。不要与不同于自己的人交友。有了过失，就不要害怕改正。”

曾子曰：“慎终追远[1]，民德归厚矣。”

【注释】

[1]终：老死寿终，这里指父母去世。追远：追念死亡久远者，这里指祭祀远祖。

【译文】

曾子说：“能谨慎办理父母的丧事，追念死亡已久的远祖，这样就能使百姓的德性趋归敦厚。”

子禽问于子贡曰[1]：“夫子至于是邦也[2]，必闻其政[3]。求之与？抑与之与？”子贡曰：“夫子温、良、恭、俭、让以得之。夫子之求之也，其诸异乎人之求之与[4]？”

【注释】

[1]子禽：陈亢，字子禽。子贡：孔子学生，姓端木，名赐，字子贡。

[2]夫子：古代对男子的敬称，这里指孔子。

[3]闻：听见，知悉。

[4]其诸：语气词，表示推测。

【译文】

子禽向子贡问道：“夫子每到一个国家，必定获知这个国家的政事。是他自己求得的呢，还是别人主动提供予他的？”子贡说：“夫子是以温和、善良、恭敬、节俭、谦让的德行而得知国家政事的。夫子求得政事的方式，应是不同于别人求取的方式吧？”

子曰："父在，观其志[1]；父没[2]，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

【注释】

[1]其：指儿子。

[2]没：通"殁"，死。

【译文】

孔子说："父亲在世时，观察儿子的志向；父亲去世后，观察儿子的行为；他能三年不改变父亲生前的行事之道，可说是尽孝了。"

有子曰："礼之用，和为贵[1]。先王之道，斯为美，小大由之。有所不行，知和而和，不以礼节之[2]，亦不可行也。"

【注释】

[1]和：和谐，协调。

[2]节：节制。

【译文】

有子说："礼的运用，以和谐为可贵。过去圣明君王的治政之道，美好的地方就在这里，无论小事大事都这样来实行。但是，如遇行不通的时候，只是为了和谐而求和谐，而不用礼加以节制，那也是不可行

的。”

有子曰：“信近于义，言可复也[1]。恭近于礼，远耻辱也。因不失其亲[2]，亦可宗也[3]。”

【注释】

[1]复：实践，履行。

[2]因：依靠，凭藉。旧注或以“因”通“姻”，全句意为缔结婚姻择其可亲之人。

[3]宗：尊敬。

【译文】

有子说：“所定的信约必须合于道义，这才是能够履行的。态度恭敬应合于礼，这才能远离耻辱。所依靠的都是可亲之人，这也就可尊敬了。”

子曰：“君子食无求饱，居无求安，敏于事而慎于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谓好学也已。”

【译文】

孔子说：“君子饮食不求饱足，居住不求安适，行事勤敏而言语谨慎，能到有道的人那里辨正是非，这可说是好学的了。”

子贡曰："贫而无谄，富而无骄，何如？"子曰："可也。未若贫而乐[1]，富而好礼者也。"

子贡曰："《诗》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2]。'其斯之谓与？"子曰："赐也，始可与言《诗》已矣，告诸往而知来者。"

【注释】

[1]未若贫而乐：一本"乐"下有"道"字。

[2]"如切如磋"两句：语见《诗经·卫风·淇奥》。切、磋、琢、磨，指对骨器、玉器等器物的不同加工方式，比喻在道德学问上的磨砺研修。切，切断。磋，锉平。琢，雕刻。磨，磨光。

【译文】

子贡说："贫困而不对人阿谀奉承，富贵而不骄傲自大，这怎么样？"孔子说："这样也可以了。但还不如贫困而乐道，富贵而好礼的人。"

子贡说："《诗经》中说：'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大概就是说明这个道理吧？"孔子说："赐啊，现在可以与你谈论《诗经》了，因为告诉你这一层意思，你能进一步领会到那一层意思了。"

子曰："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

【译文】

孔子说：“不担忧别人不了解我，担忧的是我不了解别人。”

为政篇第二

【题解】

本篇共二十四章，所论内容比较广泛。这里记录了孔子提出的为政以德的原则，使道德与政治联为一体，这正是孔子政治思想的基本特征。孔子所说的德是伦理道德，是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准则，其最重要的表现是孝悌，同时也包括人与人相处的其他各项要求，如忠、信、敬等等。这样的道德规范体系与他的政治理想是一致的，他提出以德治政是逻辑的必然。根据这一原则，首先要求统治者自身遵循道德规范，同时也要求统治者把道德教化作为治政的重心。从本篇关于孝悌、修身、为人处世等内容的言论中，可看到孔子对如何达到道德要求的具体阐述。此外，本篇记述了孔子对《诗经》所下的断语“思无邪”，这对后人解读《诗经》产生了巨大影响，尤其汉、宋儒者，常以之为据而对《诗经》进行狭隘的道德解说。由于表达的简洁，学者对《论语》中不少章节的理解颇有争议，第16章关于“异端”的涵义，第21章孔子之言的产生时间及具体所指等，就存在较多异说。

子曰：“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1]。”

【注释】

[1]北辰：指北极星。共：同“拱”，环绕。

【译文】

孔子说：“以德治政，当政者就会像北极星一样安居其位，而众星都环绕着它。”

子曰：“诗三百[1]，一言以蔽之[2]，曰：‘思无邪[3]。’”

【注释】

[1]诗三百：即《诗经》。《诗经》共三百零五篇，三百举其整数。

[2]蔽：概括。

[3]思无邪：语见《诗经·鲁颂·𬳶》，“思”原为语首助词，无义，这里全句意谓思想感情纯正无邪。

【译文】

孔子说：“《诗经》三百篇，用一句话来概括它，就是‘思无邪’。”

子曰：“道之以政[1]，齐之以刑[2]，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3]。”

【注释】

[1]道：引导。政：政令法规。

[2]齐：整治。

[3]格：正。

【译文】

孔子说："用政令引导民众，用刑法制约民众，民众虽会免于犯罪，但没有羞耻心。用道德引导民众，用礼教规范民众，民众有羞耻心，而且能自觉归正。"

子曰："吾十有五而志于学[1]，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

【注释】

[1]有：通"又"。

【译文】

孔子说："我十五岁有志于学习，三十岁能立身于世，四十岁对世事不再有疑惑，五十岁懂得什么是天命，六十岁对听到的一切都深明其义，七十岁可随心所欲，却不会违反规矩。"

孟懿子问孝[1]。子曰："无违。"

樊迟御[2]，子告之曰："孟孙问孝于我[3]，我对曰，无违。"樊迟曰："何谓也？"子曰："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

【注释】

[1]孟懿子：鲁国大夫，姓仲孙，名何忌，谥号懿。

[2]樊迟：孔子学生，名须，字子迟。御：驾车。

[3]孟孙：即孟懿子。

【译文】

孟懿子向孔子问孝道。孔子说："不要违背礼。"

当樊迟为孔子驾车的时候，孔子告诉他说："孟孙向我问孝道，我回答他不要违背礼。"樊迟问："这是什么意思呢？"孔子说："父母活着，按照礼侍奉他们；父母去世，按照礼安葬他们，按照礼祭祀他们。"

孟武伯问孝[1]。子曰："父母唯其疾之忧[2]。"

【注释】

[1]孟武伯：孟懿子之子，名彘，谥号武。

[2]其：指子女。全句意谓父母不用担忧子女的为人行事，只担忧其患病。此句或解为要懂得父母唯恐子女患病，以此为忧。或说"其"指父母，意谓子女当担忧父母的疾病。今从第一说。

【译文】

孟武伯问孔子怎样才是孝。孔子说："让父母只需担忧子女的疾病。"

子游问孝[1]。子曰："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2]。不敬，何以别乎？"

【注释】

[1]子游：孔子学生，姓言，名偃，字子游。

[2]"至于"两句：此句有二说，一说犬马也得到人的饲养。另一说犬能守御，马能代劳，即犬马也能养人。今从前说。

【译文】

子游问孔子怎样才是孝。孔子说："现在的所谓孝，认为能够供养父母就行了。照这样，连犬马也有人喂养着。如果不存孝敬之心，供养父母与喂养犬马有何区别？"

子夏问孝。子曰："色难[1]。有事，弟子服其劳；有酒食，先生馔[2]，曾是以为孝乎[3]？"

【注释】

[1]色：容色，这里指子女侍奉父母时的和颜悦色。

[2]先生：年长者，这里指父母。馔：吃喝。

[3]曾：乃，表示疑问。

【译文】

子夏问孔子怎样才是孝。孔子说：“在侍奉父母时能和颜悦色，这才是很难的。若仅仅是有事情由子女去操劳，有酒食先让父母享用，这样就算是孝了吗？”

子曰：“吾与回言终日[1]，不违，如愚。退而省其私，亦足以发，回也不愚。”

【注释】

[1]回：孔子学生，姓颜，名回，字子渊。

【译文】

孔子说：“我整天给颜回讲学，他不表示任何疑问，如愚者一般。但事后省察其言行举止，完全能发挥所学内容，回呀，他并不愚笨。”

子曰：“视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1]。人焉廋哉[2]？人焉廋哉？”

【注释】

[1]安：指心里安乐。

[2]廋（sōu）：隐匿。

【译文】

孔子说：“观察他的所作所为，考察他做事的动机依据，了解他的

心情安乐与否。这样，这个人还怎么能隐藏得了呢？这个人还怎么能隐藏得了呢？”

子曰：“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

【译文】

孔子说：“温习旧的知识而能产生新的见解，这可以为人师了。”

子曰：“君子不器[1]。”

【注释】

[1]器：器皿。器皿各有其专门的用途，这里用来比喻才识狭隘而不博通。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能像器皿一样。”

子贡问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后从之。”

【译文】

子贡问怎样才能成为君子。孔子说：“对于想说的话首先要付诸行动，然后才说出来。”

子曰：“君子周而不比[1]，小人比而不周。”

【注释】

[1]周：因忠信而亲密的意思。比：勾结，即以私利相亲。

【译文】

孔子说：“君子团结而不勾结，小人勾结而不团结。”

子曰：“学而不思则罔[1]，思而不学则殆[2]。”

【注释】

[1]罔：迷惘。一说诬罔，即不辨真义，诬罔所学之道。今从前说。

[2]殆：疑惑。一说疲殆。今取前说。

【译文】

孔子说：“只是学习而不思考，就会迷惘不解。只是思考而不学习，就会疑惑不定。”

子曰：“攻乎异端[1]，斯害也已。”

【注释】

[1]攻：致力研究。一说攻伐。今从前说。异端：指各种杂学、技艺

等。

【译文】

孔子说：“专力攻治杂学技艺，这是有害的呀。”

子曰：“由[1]！诲女知之乎[2]！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3]。”

【注释】

[1]由：孔子学生，姓仲，名由，字子路。

[2]女：通“汝”，你。

[3]知：同“智”。

【译文】

孔子说：“由，我教你怎样才叫作知道了。知道就是知道，不知道就是不知道，这才是聪明的。”

子张学干禄[1]。子曰：“多闻阙疑[2]，慎言其余，则寡尤[3]；多见阙殆[4]，慎行其余，则寡悔。言寡尤，行寡悔，禄在其中矣。”

【注释】

[1]子张：孔子学生，姓颛孙，名师，字子张。干：求取。禄：官吏

的俸禄。

[2]阙疑：保留有疑惑的问题，不妄作推断。

[3]尤：过失。

[4]阙殆：义同“阙疑”。

【译文】

子张请教如何求官得禄。孔子说：“多听别人说，自己保留有疑惑的问题，其余可确定的问题则谨慎表达，那样就能少有过失；多看别人行事，自己不做有疑惑的事情，其余可确定的事情则谨慎实行，那样就能少生后悔。言语少过失，行事少后悔，官禄就在其中了。”

哀公问曰[1]：“何为则民服？”孔子对曰：“举直错诸枉[2]，则民服；举枉错诸直，则民不服。”

【注释】

[1]哀公：鲁国国君，姓姬，名蒋，谥号哀。

[2]错：通“措”，放置。枉：邪曲。

【译文】

鲁哀公问道：“怎么做才能使百姓服从？”孔子答道：“举用正直的人，置于邪恶的人之上，那么百姓就会服从；举用邪恶的人，置于正直的人之上，那么百姓就不服从。”

季康子问[1]：“使民敬、忠以劝[2]，如之何？”子曰：“临之以庄，则敬；孝慈，则忠；举善而教不能，则劝。”

【注释】

[1]季康子：鲁国大夫，姓季孙，名肥，谥号康。

[2]劝：勤勉，努力。

【译文】

季康子问：“要使百姓恭敬、忠诚而努力，应该怎么做？”孔子说：“你庄重地对待他们，他们就对你恭敬；你孝顺老者，慈爱幼小，他们就对你忠诚；你举用善人，并教导能力弱的人，他们就会勤奋努力。”

或谓孔子曰[1]：“子奚不为政？”子曰：“《书》云[2]：‘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3]。’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

【注释】

[1]或：有人。

[2]《书》：即《尚书》。

[3]“孝乎惟孝”三句：此三句可能是《尚书》佚文，伪古文《尚书·君陈》有“惟尔令德孝恭，惟孝，友于兄弟，克施有政”数语，语义大致相同。或以为“施于有政”一语是孔子的话。有，语助

词，无义。

【译文】

有人对孔子说："您为什么不做官参与政治？"孔子说："《尚书》说：'孝啊，只有孝顺父母，又友爱兄弟，并施行于政治。'这也是参与政治，为什么一定要做官参政呢？"

子曰："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大车无輗[1]，小车无軏[2]，其何以行之哉？"

【注释】

[1]大车：指牛车。輗（ní）：牛车上车辕与横木连接处的活销，可衔接横木以驾牲口。

[2]小车：指马车。軏（yuè）：性质与輗同，用于马车上称軏。

【译文】

孔子说："一个人如果没有信用，不知道他还可做什么。犹如牛车没有輗，马车没有軏，怎么能行进呢？"

子张问："十世可知也[1]？"子曰："殷因于夏礼[2]，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

【注释】

[1]世：朝代。

[2]因：承袭。

【译文】

子张问："十代以后的礼仪制度能预知吗？"孔子说："殷朝承袭夏朝的礼仪制度，其增加和废除的地方，是可以知道的；周朝承袭殷朝的礼仪制度，其增加和废除的地方，也是可以知道的。那么以后继承周朝的朝代，即使历经一百代，也是可以预知的。"

子曰："非其鬼而祭之[1]，谄也。见义不为，无勇也。"

【注释】

[1]鬼：一般指祖先，也可泛指鬼神。

【译文】

孔子说："不该由你祭的鬼你却祭他，这是谄媚。遇见合乎道义的事你却不做，这是没有勇气。"

八佾篇第三

【题解】

本篇共二十六章，内容比较集中，论说的问题基本与礼乐相关。孔子所处的时代，周王室已极为衰微，列国争雄，大夫专权，原有的统治秩序正在急剧瓦解，作为维系这一统治秩序的礼乐制度遭遇前所未有的挑战，这就是所谓的“礼坏乐崩”。孔子对这样的社会现状极度不满，他把西周社会制度当作政治蓝图，因此竭力弘扬周礼，严厉抨击各级统治阶层违背周礼的举动，力图通过周礼的恢复重建等级分明的稳定秩序。但孔子的政治理想不符合社会发展的内在必然，在时代潮流面前，他除了表达愤怒，其实很难在政治上真正有所作为。本篇正是从一个角度反映了当时的社会情势，也反映了孔子关于礼乐的认识观念。

孔子谓季氏[1]，“八佾舞于庭[2]，是可忍也[3]，孰不可忍也[4]？”

【注释】

[1]季氏：鲁国大夫季孙氏，可能指季平子，名意如。

[2]八佾（yì）：天子所用的一种乐舞。佾，乐舞行列，每列定为八人。八佾即八列六十四人。按礼制，诸侯用六佾，大夫四佾，士二佾。一说每佾人数与佾数相等。

[3]忍：忍心。一说容忍。今取前说。

[4]孰：什么。

【译文】

孔子谈及季氏，说：“他在庭院中使用八佾的乐舞，这样的事他都忍心去做，还有什么事会不忍心做？”

三家者以《雍》彻[1]。子曰：“‘相维辟公，天子穆穆[2]’，奚取于三家之堂[3]？”

【注释】

[1]三家：指鲁国当政的仲孙、叔孙、季孙三家大夫。《雍》：《诗经·周颂》篇名，为周天子行祭礼后撤去祭品时所唱。

[2]“相维辟公”两句：《雍》中诗句。相，助祭的人。辟公，指诸侯。天子，主祭的周天子。穆穆，形容端庄恭敬的仪态。

[3]堂：庙堂。

【译文】

仲孙、叔孙、季孙三家在家祭完毕时，唱着《雍》诗撤去祭品。孔子说：“《雍》诗中说：‘助祭的是诸侯，主祭的天子端庄恭敬。’在三家大夫的庙堂上，凭借哪一点唱此诗呢？”

子曰：“人而不仁，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

【译文】

孔子说：“一个人没有仁德，怎么来遵循礼？一个人没有仁德，怎么会懂得音乐？”

林放问礼之本[1]。子曰：“大哉问！礼，与其奢也，宁俭。丧，与其易也[2]，宁戚。”

【注释】

[1]林放：鲁国人。

[2]易：整治，这里是治办丧事过重礼仪的意思。

【译文】

林放问礼的本意是什么。孔子说：“你问的问题意义很大啊！礼的实行，与其奢侈，宁可节俭。至于丧礼，与其仪节上过度周备，宁可感情过度悲哀。”

子曰：“夷狄之有君[1]，不如诸夏之亡也[2]。”

【注释】

[1]夷狄：古代对华夏族以外异族的泛称。

[2]诸夏：指中原地区的各诸侯国。亡：通“无”。

【译文】

孔子说："夷狄虽有君主，还不如中原各国的没有君主。"

季氏旅于泰山[1]。子谓冉有曰[2]："女弗能救与[3]？"对曰："不能。"子曰："呜呼！曾谓泰山不如林放乎[4]？"

【注释】

[1]旅：祭名。据礼制，唯有天子才能祭天下名山大川，诸侯则能祭封地内名山大川，季氏作为鲁大夫而祭泰山是僭越行为。

[2]冉有：孔子学生，姓冉，名求，字子有。时任季氏家臣。

[3]救：阻止。

[4]"曾谓"句：意谓难道说泰山神还不如林放知礼，而会接受季氏的祭祀吗？

【译文】

季氏将祭泰山。孔子对冉有说："你不能阻止此事吗？"冉有回答："不能。"孔子叹道："唉！难道说泰山神还不如林放吗？"

子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1]！揖让而升[2]，下而饮。其争也君子。"

【注释】

[1]射：指射礼，有大射、乡射等名目，统治阶层通过射箭比赛选士或会民，其过程有固定的仪式程序。

[2]揖让：宾主相见的礼节。升：指登堂。射礼在堂上进行。

【译文】

孔子说："君子没有什么可争的事。如果有争则一定是在射礼上吧！但他们首先相互行礼，然后登堂进行比赛，赛毕则下堂共同饮酒。这样的争才是君子之争。"

子夏问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为绚兮[1]。'何谓也？"子曰："绘事后素[2]。"

曰："礼后乎[3]？"子曰："起予者商也[4]！始可与言《诗》已矣。"

【注释】

[1]"巧笑倩兮"三句：前两句见《诗经·卫风·硕人》，第三句未见于《诗经》中，此可能是逸诗。倩，形容笑容美好动人。盼，眼睛黑白分明，形容眼目流转的美丽。素，白色。绚，色彩华丽。

[2]绘事后素：绘画时先以素色为底，后施五彩。一说绘画先布五彩，再用白色线条勾勒。今从前说。

[3]礼后乎：意谓礼形成于仁义的基础之上。这是以上句素色喻仁义之质。

[4]起：开启，发明。

【译文】

子夏问道：“‘美好的笑容真动人啊，眼目的流转真妩媚啊，白净的脸上妆饰得真美丽啊。’这几句诗表达了什么意思呢？”孔子说：“有了白色的底子，然后画上色彩。”

子夏说：“就是说礼形成于仁义之后吗？”孔子说：“能够阐发我的意思的是商啊！现在可以与你谈论《诗经》了。”

子曰：“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1]；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2]。文献不足故也[3]。足，则吾能征之矣。”

【注释】

[1]杞：国名，国君是夏禹的后代。征：证明。

[2]宋：国名，国君是商汤的后代。

[3]文：指典籍。献：贤者。

【译文】

孔子说：“夏礼我能够阐明，但夏的后代杞国却不足为证；殷礼我能够阐明，但殷的后代宋国却不足为证。这是因为杞、宋两国的典籍和贤者不足的缘故。如果有足够的典籍和贤者，那我就能引以为证了。”

子曰：“禘自既灌而往者[1]，吾不欲观之矣。”

【注释】

[1]禘：祭名，这里指隆重的宗庙大祭，只有天子才能举行。周成王因周公旦有重大功勋，封周公于鲁，特令鲁君以禘礼祀周公。后鲁国国君把禘祭扩大到其他范围，是越礼行为，因此孔子不愿看。灌：祭祀开始时，献酒于受祭者的仪式。

【译文】

孔子说：“举行禘礼时，第一次献酒以后，我就不愿再看下去了。”

或问禘之说。子曰：“不知也。知其说者之于天下也，其如示诸斯乎[1]！”指其掌。

【注释】

[1]示：通“置”。

【译文】

有人问关于禘祭的道理。孔子说：“我不知道。如果知道这个道理的人治理天下，犹如把东西放在这上面一样容易吧！”他一面说，一面指着手掌。

祭如在[1]，祭神如神在。子曰：“吾不与祭[2]，如不祭。”

【注释】

[1]祭：这里指祭祖先。

[2]与：参与。

【译文】

孔子祭祖先时，好像祖先真在那里，祭神时，好像神真在那里。孔子说："如果我不能亲自参加祭祀，就会觉得像没有祭祀过一样。"

王孙贾问曰[1]："与其媚于奥[2]，宁媚于灶[3]，何谓也？"子曰："不然。获罪于天，无所祷也[4]。"

【注释】

[1]王孙贾：卫国大夫。

[2]奥：居室的西南角，古代以为那里有神。

[3]灶：指灶神。古人以为奥神位尊，灶神位低，但灶为烹饪食物的地方，对人有更实际的作用。这里可能分别以奥神和灶神比喻朝中近臣和权臣。

[4]无所祷也：此句意谓祭什么神都没有用处了。

【译文】

王孙贾问道："与其求媚于奥神，宁可求媚于灶神，这两句话是什

么意思？”孔子说：“这话不对。如果得罪了上天，那就没有地方可以祈祷了。”

子曰：“周监于二代[1]，郁郁乎文哉[2]！吾从周。”

【注释】

[1]监：借鉴。二代：指夏、商两朝。

[2]郁郁：形容文采富盛。文：指礼乐仪制。

【译文】

孔子说：“周朝借鉴了夏、商两朝，它所制定的礼乐仪制是多么丰富多彩啊！我主张遵从周朝的制度。”

子入大庙[1]，每事问。或曰：“孰谓鄹人之子知礼乎[2]？入大庙，每事问。”子闻之，曰：“是礼也。”

【注释】

[1]大庙：开国君主的庙，这里指周公庙。大，通“太”。

[2]鄹（zōu）人之子：指孔子。鄹，鲁国地名，今山东曲阜东南。孔子父亲叔梁纥曾做过鄹邑大夫，这里的鄹人即指孔子父亲。

【译文】

孔子进入周公庙，对每件事都发问。有人说：“谁说这个鄹人的儿子懂得礼呀？他进了太庙，每件事都要问。”孔子听到这话，说：“这正是礼啊。”

子曰：“射不主皮[1]，为力不同科[2]，古之道也。”

【注释】

[1]射：射箭，这里指仪礼中的射箭，不是军中的射箭。皮：用兽皮制成的箭靶。

[2]科：等级。

【译文】

孔子说：“射箭主要不在于穿透靶子，因为人的力量各不相同，这是古人的道理。”

子贡欲去告朔之饩羊[1]。子曰：“赐也！尔爱其羊，我爱其礼。”

【注释】

[1]告朔：一种礼仪。天子于每年秋冬之交向诸侯颁发第二年的历书，告知每月初一的日期以及该年有无闰月，称“颁告朔”。诸侯把历书藏于祖庙，并在每月初一杀活羊祭于庙，然后到朝廷听政。其时鲁国国君已不再亲临祖庙行祭，仅保留供羊的形式而已。朔，农历每月初一。饩（xì）羊：用作祭品的羊。

【译文】

子贡打算取消每月初一用于告祭祖庙的那只羊。孔子说：“赐啊！你爱惜的是那只羊，我爱惜的是那礼。”

子曰：“事君尽礼，人以为谄也。”

【译文】

孔子说：“完全按照礼节事奉君主，别人却认为这是谄媚。”

定公问[1]：“君使臣，臣事君，如之何？”孔子对曰：“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

【注释】

[1]定公：鲁国国君，名宋，谥号定。

【译文】

鲁定公问：“君主使用臣子，臣子事奉君主，应该怎么做？”孔子答道：“君主按照礼节使用臣子，臣子忠心耿耿事奉君主。”

子曰：“《关雎》乐而不淫[1]，哀而不伤[2]。”

【注释】

[1]《关雎》：《诗经·国风》首篇，写一男子追求少女的情思。淫：过度，没有节制。

[2]伤：这里指过度悲伤。

【译文】

孔子说："《关雎》这首诗快乐而不放荡，忧哀而不悲伤。"

哀公问社于宰我[1]。宰我对曰："夏后氏以松[2]，殷人以柏，周人以栗，曰使民战栗。"子闻之，曰："成事不说，遂事不谏[3]，既往不咎[4]。"

【注释】

[1]社：土地神，这里指社主，即为土地神所立的木制牌位。宰我：孔子学生，姓宰，名予，字子我。

[2]夏后氏：即夏朝。

[3]遂：完成。

[4]咎：追究罪过。

【译文】

鲁哀公问宰我作社主应该用什么木头。宰我答道："夏代用松木，殷代用柏木，周代用栗木，意思是使百姓畏惧而战战栗栗。"孔子听到此话后，说："已经做了的事不必再解说，已经完成的事不必再规劝，

已经过去的事不必再追究。”

子曰：“管仲之器小哉！[1]”

或曰：“管仲俭乎？”曰：“管氏有三归[2]，官事不摄[3]，焉得俭？”

“然则管仲知礼乎？”曰：“邦君树塞门[4]，管氏亦树塞门。邦君为两君之好，有反坫[5]，管氏亦有反坫。管氏而知礼，孰不知礼？”

【注释】

[1]管仲：春秋时齐国人，名夷吾，字仲，齐桓公的宰相。

[2]三归：其说甚多，主要有：1. 按常例应缴纳给公家的市租。2. 三处府第。3. 管仲所筑台名。4. 藏钱币的府库。5. 地名，乃管仲采邑。6. 娶三个女子。今取第一说。

[3]摄：兼职。

[4]塞门：筑于门口以挡视线的屏墙，如同后来的照壁。按礼制，此为天子诸侯所用。

[5]反坫（diàn）：土筑的平台，用于国君间会见的仪式上，宾主饮酒后，把空酒杯置于其上。

【译文】

孔子说：“管仲的器量很小啊！”

有人问：“管仲节俭吗？”孔子说：“管仲获取了本该缴纳公家的许多市租，其下属人员都是专职而不兼任职事，哪里说得上节俭呀？”

人又问：“那么管仲懂得礼吗？”孔子说：“国君在门口树立屏墙，管仲也在门口树立屏墙。国君为了两国之间的友好交往，设有反坫，管仲也设有反坫。如果说管仲懂得礼，那还有谁不懂得礼呢？”

子语鲁大师乐[1]，曰：“乐其可知也：始作，翕如也[2]；从之[3]，纯如也，皦如也[4]，绎如也[5]，以成。”

【注释】

[1]大师：乐官名。大，通“太”。

[2]翕（xī）如：形容乐声始起的热烈。

[3]从（zòng）：放纵，展开。

[4]皦（jiǎo）如：形容乐声的清晰。

[5]绎如：形容乐声的连绵不断。

【译文】

孔子把演奏音乐的过程告诉鲁国太师，说：“奏乐的过程是可以知道的：演奏开始，乐声热烈振奋，随着演奏的继续，乐声纯净和谐，清晰明亮，连绵悠长，乐曲就这样完成了。”

仪封人请见[1]，曰：“君子之至于斯也，吾未尝不得见也。”从者见之。出曰：“二三子何患于丧乎[2]？天下之无道也久矣，天将以夫子为木铎[3]。”

【注释】

[1]仪：卫国邑名。封人：镇守边疆的官员。

[2]丧：这里指失去官位。

[3]木铎（duó）：以木为舌的铜铃，古代宣布政教法令时，常摇铃召集众人。这里比喻孔子将传道天下。

【译文】

仪邑的边防官请求与孔子见面，说：“凡君子来到这里，我没有不相见的。”跟随孔子的学生带他见了孔子。他出来后对这些学生说：“你们这些人哪里用得着担心没有官位呢？天下无道的情况已经很久了，上天将要把你们老师当作木铎了。”

子谓《韶》[1]，“尽美矣，又尽善也”。谓《武》[2]，“尽美矣，未尽善也”。

【注释】

[1]《韶》：舜时乐曲名。

[2]《武》：周武王时乐曲名。

【译文】

孔子论《韶》乐，说：“音乐美极了，表现的内容好极了。”论《武》乐，说：“音乐美极了，但表现的内容则有不足。”

子曰：“居上不宽，为礼不敬，临丧不哀，吾何以观之哉？”

【译文】

孔子说：“居于上位不宽厚待人，施行礼仪不严肃恭敬，逢临丧事不悲戚哀伤，我怎么能看得下去呢？”

里仁篇第四

【题解】

本篇共二十六章，除了末章，其他基本上是孔子简短的言论。本篇从一开始就集中在仁的话题上，孔子认为仁是礼乐得以实施的根本，所以本篇接于以论礼为中心内容的《八佾》之后，依稀可见结构上的一点联系。如果说关于礼的内容，孔子更强调对西周制度的承袭，采取的是“述而不作”的态度，那么在仁的问题上他则多有开创性的理论建树，使得仁成为他思想体系的核心内容。仁集中体现了孔子对于人的哲学思考，是一个直接关系到孔子社会理想与政治原则的重大问题。但另一方面，仁作为道德修养，又以各种表现形式，随时随地反映在实际生活中。孔子自称“吾道一以贯之”，曾参用“忠恕”二字做了解释。后人对这一章有诸多解说，甚至有以禅宗传授心印来拟之者。其实“忠恕”所体现的就是仁的精神。钱穆先生说：“尽己之心以待人谓之忠，推己之心以及人谓之恕。”又说：“而言忠恕，则较言仁更使人易晓。因仁者至高之德，而忠恕则是学者当下之工夫，人人可以尽力。”（《论语新解》）这一说法比较妥切，“至高之德”与“当下之工夫”也准确地概括了仁的表现特性。

子曰：“里仁为美[1]。择不处仁，焉得知[2]？”

【注释】

[1]里：居住。

[2]知：同“智”。

【译文】

孔子说：“居住在有仁德风气的地方是美好的。选择住所而不择有仁风的地方，怎么能说是聪明的呢？”

子曰：“不仁者不可以久处约[1]，不可以长处乐。仁者安仁，知者利仁。”

【注释】

[1]约：穷困。

【译文】

孔子说：“不仁之人不能长久处在穷困之中，也不能长久处在安乐之中。有仁德的人安于仁道，聪明的人知道行仁道有利于己。”

子曰：“唯仁者能好人，能恶人。”

【译文】

孔子说：“只有仁者能真正喜爱人，能真正厌恶人。”

子曰：“苟志于仁矣，无恶也。”

【译文】

孔子说：“如果立志于仁，就没有恶行了。”

子曰：“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1]，不去也。君子去仁，恶乎成名[2]？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3]，造次必于是[4]，颠沛必于是。”

【注释】

[1]得：或以为“去”字之误。今仍据原文译之。

[2]恶：疑问代词，何，怎么。

[3]终食：一顿饭时间。

[4]造次：急遽，仓促。

【译文】

孔子说：“财富与官位是人人所向往的，但若不以正当的方法获得，君子不会去享有这样的富贵。贫穷与卑贱是人人所厌恶的，但若不是行为失当而得此结果，君子不会去摆脱这样的贫贱。君子丧失了仁德，又怎么能成就声名？君子即使是一顿饭的片刻时间也不会违背仁德，虽仓促急迫也一定实行仁德，虽颠沛流离也一定实行仁德。”

子曰：“我未见好仁者，恶不仁者。好仁者，无以尚之[1]；恶不仁者，其为仁矣，不使不仁者加乎其身。有能一日用其力于仁矣乎？我未

见力不足者。盖有之矣，我未之见也。”

【注释】

[1]尚：超过。

【译文】

孔子说：“我未曾见到喜好仁的人和厌恶不仁的人。喜好仁的人，认为没有任何事物能高于仁；厌恶不仁的人，他实行仁，是不使任何不仁的事情出现在自己身上。有谁能在一天里用全力去实施仁呢？我没见过力量有不够的。或许还是有这样的人吧，只是我没有见到。”

子曰：“人之过也，各于其党[1]。观过，斯知仁矣[2]。”

【注释】

[1]党：类别。

[2]仁：通“人”。

【译文】

孔子说：“人的过失，可以各各归入不同的类别。只要审察那人的过失，就能知道他是哪一种人了。”

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

【译文】

孔子说：“早晨若得到了真理，当晚死去都可以啊。”

子曰：“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与议也。”

【译文】

孔子说：“士人有志于真理，却又以穿旧衣吃劣食为耻辱，这样的人，不值得与他谈论真理。”

子曰：“君子之于天下也，无适也[1]，无莫也[2]，义之与比[3]。”

【注释】

[1]适（dí）：专主。或说“适”通“敌”，敌对的意思。今从前说。

[2]莫：不肯。或说“莫”通“慕”，羡慕，与上句敌对义相对。今从前说。

[3]比：附从，合。

【译文】

孔子说：“君子对于天下之事，没有必定要这样做的，也没有必定不这样做的，所做唯求合乎义。”

子曰：“君子怀德，小人怀土；君子怀刑，小人怀惠。”

【译文】

孔子说："君子心怀道德，小人心怀乡土；君子心怀法度，小人心怀恩惠。"

子曰："放于利而行[1]，多怨。"

【注释】

[1]放：依据。

【译文】

孔子说："依据个人利益行事，必定招致很多怨恨。"

子曰："能以礼让为国乎[1]？何有？不能以礼让为国，如礼何？"

【注释】

[1]礼让：守礼谦让。

【译文】

孔子说："能以礼让的原则治国吗？这有什么困难呢？不能以礼让的原则治国，那对礼怎么办呢？"

子曰："不患无位，患所以立。不患莫己知，求为可知也。"

【译文】

孔子说："不要愁没有职位，而应愁自己用什么胜任其位。不要愁没有人知道自己，而应求自己能有什么可以使人知道的。"

子曰："参乎！吾道一以贯之。"曾子曰："唯。"

子出，门人问曰："何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1]。"

【注释】

[1]忠：尽心待人。恕：推己及人。

【译文】

孔子说："参啊！我的学说贯穿着一个基本原则。"曾子说："是的。"

孔子出去后，其他学生问道："这是什么意思呢？"曾子说："老师的学说，就是忠恕二字呀。"

子曰："君子喻于义[1]，小人喻于利。"

【注释】

[1]喻：知晓。

【译文】

孔子说："君子懂得的是义，小人懂得的是利。"

子曰："见贤思齐焉，见不贤而内自省也。"

【译文】

孔子说："看见贤者，就想着向他看齐；看见不贤的人，就反省自己做得怎么样。"

子曰："事父母几谏[1]，见志不从，又敬不违，劳而不怨[2]。"

【注释】

[1]几（jī）：隐微，这里是委婉的意思。

[2]劳：忧愁。

【译文】

孔子说："事奉父母，若父母有过错应委婉地劝阻，看到自己的意思不被听从，仍然恭恭敬敬而不冒犯他们，只是内心忧愁，但不怨恨。"

子曰："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

【译文】

孔子说："父母在世，不离家远行，如果要外出也必须有确定的去处。"

子曰："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1]

【注释】

[1]已见《学而篇》十一章。

子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1]。一则以喜，一则以惧。"

【注释】

[1]知：记忆，记住。

【译文】

孔子说："父母的年龄，不可不记在心中。一方面为他们的高寿而欢喜，一方面为他们的衰老而忧惧。"

子曰："古者言之不出，耻躬之不逮也[1]。"

【注释】

[1]躬：自身。逮：及，追上。

【译文】

孔子说："古人不轻易把话说出口，因为他们以自己的行为跟不上为可耻。"

子曰："以约失之者鲜矣。"

【译文】

孔子说："对自己加以约束而犯过失的情况是很少的。"

子曰："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1]。"

【注释】

[1]讷：言语迟钝。

【译文】

孔子说："君子要出言迟钝而行事敏捷。"

子曰："德不孤，必有邻。"

【译文】

孔子说："有德之人不会孤单，必定会有与他亲近的人。"

子游曰："事君数[1]，斯辱矣。朋友数，斯疏矣。"

【注释】

[1]数（shuò）：频频，这里有烦琐、琐屑的意思。

【译文】

子游说："事奉君王时过于烦琐，就会遭受羞辱。朋友交往中过于烦琐，就会导致疏远。"

公冶长篇第五

【题解】

本篇共二十八章，主要记述孔子言谈中对人的评论，尤其集中在对自己学生的评论上。从片言只语的人物评说中，反映出孔子的人才标准与他的思想体系是完全一致的。这首先表现为价值取向很明确，无论是道德还是才干，都以有用于现实政治为根本的标尺。孔子论子产时说的行己、事上、养民、使民所谓君子四道，是他对人才价值目标的高度概括。其次反映在德才的表现形态上。在同一个价值标准的前提下，因个性不同，或因具体环境的差异，形成风格各异的道德表现方式，这是必然的，这也是孔子所认同的。正因为如此，才有孔子对自己学生的不同分类，才有对各种人的循循善诱，而不是简单化地否定某种表现类型。然而，尽管如此，孔子对道德的基本表现形貌还是具有明确的指向，其主要特征就是克制和内敛，于是，恭敬、谦让、忠厚等形态成为道德范式，反之，刚勇、好胜、善言等表现形态，则很难得到孔子的青睐。显然，这是以道德的外在形态体现了礼与仁的本质走向。

子谓公冶长[1]：“可妻也[2]。虽在缧绁之中[3]，非其罪也。”以其子妻之[4]。

【注释】

[1]公冶长：孔子学生，姓公冶，名长。

[2]妻：以女嫁人。

[3]缧绁（léi xiè）：捆绑犯人的绳索，这里指监狱。

[4]子：儿女，这里指女儿。

【译文】

孔子谈及公冶长，说："可以把女儿嫁给他。他虽曾被关入监狱，但不是他的罪过。"于是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

子谓南容[1]："邦有道，不废；邦无道，免于刑戮。"以其兄之子妻之。

【注释】

[1]南容：孔子学生，姓南宫，名适，字子容。

【译文】

孔子谈及南容，说："国家政治清明，他不会被废弃不用；国家政治黑暗，他能免遭刑罚。"于是把自己兄长的女儿嫁给了他。

子谓子贱[1]："君子哉若人！鲁无君子者，斯焉取斯[2]？"

【注释】

[1]子贱：孔子学生，姓宓，名不齐，字子贱。

[2]斯：此。前一斯字指子贱，后一斯字指品德。

【译文】

孔子谈及子贱，说："这人真是个君子啊！假如鲁国没有君子，他从哪里学得这样的品德呢？"

子贡问曰："赐也何如？"子曰："女，器也。"曰："何器也？"曰："瑚琏也[1]。"

【注释】

[1]瑚琏：宗庙中盛黍稷的贵重礼器。

【译文】

子贡问道："我这个人怎么样？"孔子说："你如同一个器具。"子贡问："什么器具？"孔子说："如同宗庙中盛放黍稷的礼器。"

或曰："雍也仁而不佞[1]。"子曰："焉用佞？御人以口给[2]，屡憎于人。不知其仁，焉用佞？"

【注释】

[1]雍：孔子学生，姓冉，名雍，字仲弓。佞：口才好，能言善辩。

[2]御：抵挡，应对。口给：口才敏捷。

【译文】

有人说：“冉雍有仁德，但没有口才。”孔子说：“何必要有口才呢？巧嘴利舌地与人辩对，常常被人讨厌。我不知道雍是否可称为仁，但何必要有口才呢？”

子使漆雕开仕[1]。对曰：“吾斯之未能信。”子说。

【注释】

[1]漆雕开：孔子学生，姓漆雕，名开，字子开，一作子若。

【译文】

孔子让漆雕开去做官。漆雕开回答说：“我对这事还没有信心。”孔子听了很高兴。

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1]。从我者，其由与？”子路闻之喜。子曰：“由也好勇过我，无所取材[2]。”

【注释】

[1]桴：竹木制的小筏子。

[2]材：通“哉”，语气词。或说材指制作桴的竹木。今从前说。

【译文】

孔子说：“我的主张不能实行，我就乘坐小筏子漂往海外。能跟随我的，大概只有仲由吧？”子路听到这话很高兴。孔子说：“仲由在好勇这点上超过我，但这是不足取的呀。”

孟武伯问：“子路仁乎？”子曰：“不知也。”又问。子曰：“由也，千乘之国，可使治其赋也[1]，不知其仁也。”

“求也何如？”子曰：“求也，千室之邑[2]，百乘之家[3]，可使为之宰也[4]，不知其仁也。”

“赤也何如[5]？”子曰：“赤也，束带立于朝[6]，可使与宾客言也，不知其仁也。”

【注释】

[1]赋：指军队。

[2]千室之邑：有一千户人家的大邑，是卿大夫能有的领地。邑，百姓聚居的地方。

[3]家：指卿大夫家。

[4]宰：家臣。

[5]赤：孔子学生，姓公西，名赤，字子华。

[6]束带：束紧腰带，指整饰衣服。

【译文】

孟武伯问："子路有仁德吗？"孔子回答："不知道。"孟武伯再问，孔子说："由啊，一个有千辆兵车的国家，可以让他治理军事。至于他的仁德，我就不知道了。"

孟武伯问："冉求怎么样？"孔子说："求啊，一个千户人口的大邑，有百辆兵车的大家，可以让他任家臣。至于他的仁德，我就不知道了。"

孟武伯问："公西赤怎么样？"孔子说："赤啊，可以让他穿上礼服，站在朝廷接待宾客。至于他的仁德，我就不知道了。"

子谓子贡曰："女与回也孰愈[1]？"对曰："赐也何敢望回？回也闻一以知十，赐也闻一以知二。"子曰："弗如也，吾与女弗如也[2]。"

【注释】

[1]愈：胜过。

[2]与：连词，和。一说赞同，即赞许子贡不如颜回的自我评价。今取前说。

【译文】

孔子对子贡说："你和颜回谁更强一些？"子贡回答说："我怎么敢同回相比？回听得一事，能推知十事，我听得一事，只能推知两事。"孔子说："是不如他啊，我和你都不如他啊。"

宰予昼寝。子曰："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杇也[1]。于予与

何诛[2]？”子曰：“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于予与改是。”

【注释】

[1]杇（wū）：粉刷。

[2]诛：责备。

【译文】

宰予在白天睡觉。孔子说：“腐朽的木头不能雕刻，粪土般的墙壁不能粉刷。对于宰予，还有什么值得我责备的？”孔子又说：“先前我对别人，听了他的话便相信他的行为；如今我对别人，听了他的话还得观察他的行为。是因为宰予让我有了这样的改变。”

子曰：“吾未见刚者。”或对曰：“申枨[1]。”子曰：“枨也欲，焉得刚？”

【注释】

[1]申枨（chéng）：孔子学生。

【译文】

孔子说：“我没有见到过刚强不屈的人。”有人回答：“申枨是这样的人。”孔子说：“申枨欲望太多，哪里能刚强不屈？”

子贡曰："我不欲人之加诸我也[1]，吾亦欲无加诸人。"子曰："赐也，非尔所及也。"

【注释】

[1]加：欺侮，侵凌。

【译文】

子贡说："我不愿别人欺侮我，我也不愿欺侮别人。"孔子说："赐啊，这不是你能做得到的。"

子贡曰："夫子之文章[1]，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

【注释】

[1]文章：泛指诗、书、礼、乐等古代文献方面的学说。

【译文】

子贡说："老师在古代文献方面的学说，我们能够听到。老师在人性和天道方面的见解，我们就听不到了。"

子路有闻，未之能行，惟恐有闻[1]。

【注释】

[1]有：通“又”。

【译文】

子路听到一种道理，如果还没能去实行，便只怕又听到新的道理。

子贡问曰：“孔文子何以谓之‘文’也[1]？”子曰：“敏而好学，不耻下问[2]，是以谓之‘文’也。”

【注释】

[1]孔文子：卫国大夫，名圉，谥号文。

[2]下问：问在自己之下的人，如以能问不能，以多问寡等。

【译文】

子贡问道：“孔文子根据什么得到‘文’的谥号？”孔子说：“他聪敏而又好学，向不及自己的人请教而不以为耻，所以给他‘文’的谥号。”

子谓子产[1]：“有君子之道四焉：其行己也恭，其事上也敬，其养民也惠，其使民也义。”

【注释】

[1]子产：郑国大夫，姓公孙，名侨，字子产。在郑国二十余年。

【译文】

孔子评论子产，说："他有四个方面合于君子之道：他自己的行为庄重谦逊，他事奉君主恭敬有礼，他养护民众有恩惠，他役使民众合于道理。"

子曰："晏平仲善与人交[1]，久而敬之。"

【注释】

[1]晏平仲：齐国大夫，名婴，字仲，谥号平。

【译文】

孔子说："晏平仲善于与人交往，相交越久，别人越敬重他。"

子曰："臧文仲居蔡[1]，山节藻棁[2]，何如其知也？"

【注释】

[1]臧文仲：鲁国大夫，姓臧孙，名辰，谥号文。蔡：用于占卜的大龟。

[2]节：斗拱，柱上承受大梁的方木。棁（zhuō）：梁上的短柱。

【译文】

孔子说："臧文仲把一只大乌龟养在屋子里，乌龟的居室有雕刻成山形的斗拱和绘有藻草的梁上短柱，他的聪明怎么是这个样呢？"

子张问曰："令尹子文三仕为令尹[1]，无喜色；三已之，无愠色。旧令尹之政，必以告新令尹。何如？"子曰："忠矣。"曰："仁矣乎？"曰："未知，焉得仁？"

"崔子弑齐君[2]，陈文子有马十乘[3]，弃而违之[4]。至于他邦，则曰：'犹吾大夫崔子也。'违之。之一邦，则又曰：'犹吾大夫崔子也。'违之。何如？"子曰："清矣。"曰："仁矣乎？"曰："未知，焉得仁？"

【注释】

[1]令尹：楚国官名，相当于宰相。子文：姓鬬，名穀，字於菟。

[2]崔子：齐国大夫崔杼。弑：臣子杀死君主叫弑。齐君：齐庄公，名光。

[3]陈文子：齐国大夫，名须无。

[4]违：离开。

【译文】

子张问道："令尹子文数次担任令尹，没显出高兴的样子，数次被罢免，也没显出怨恨的样子。他还必定把自己任令尹的政事告诉接替他的新令尹。他这个人怎么样呢？"孔子说："这人忠啊。"子张问："可以说是仁吗？"孔子说："不知道，但怎么能算仁呢？"

子张又问："崔子杀了齐庄公，陈文子虽有四十匹马，却舍弃不要，离开了齐国。到了别的国家，他说：'这里的执政者同我们齐国的

大夫崔子一样。’又离去。再到一个国家，又说：‘这里的执政者同我们齐国的大夫崔子一样。’还是离去。他这个人怎么样呢？”孔子说：“这人清啊。”子张问：“可以说是仁吗？”孔子说：“不知道，但怎么能算仁呢？”

季文子三思而后行[1]。子闻之，曰：“再[2]，斯可矣。”

【注释】

[1]季文子：鲁国大夫，姓季孙，名行父，谥号文。

[2]再：两次。

【译文】

季文子凡事要思考三次才实行。孔子听到了，说：“思考两次，也就可以了。”

子曰：“宁武子[1]，邦有道，则知；邦无道，则愚。其知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

【注释】

[1]宁武子：卫国大夫，姓宁，名俞，谥号武。

【译文】

孔子说：“宁武子这个人，国家政治清明时，就很聪明；国家政治

危乱时，则显得很愚笨。他的聪明别人可以达到，他的愚笨是别人达不到的。”

子在陈[1]，曰：“归与！归与！吾党之小子狂简[2]，斐然成章[3]，不知所以裁之[4]。”

【注释】

[1]陈：国名。

[2]党：古代户籍编制单位，五百家为党。这里是家乡的意思。狂简：谓志向远大。简，大。

[3]斐然成章：意谓富有文彩，文章可观。

[4]裁：裁剪，这里指对人才的教育培养。

【译文】

孔子在陈国，说：“回去吧！回去吧！我家乡的那些学生怀有远大志向，文采斐然可观，我不知怎样去造就他们。”

子曰：“伯夷、叔齐不念旧恶[1]，怨是用希。”

【注释】

[1]伯夷、叔齐：商末孤竹君的两个儿子。孤竹君死后，两人因互让王位而出逃。周武王伐纣，两人极力劝谏，武王灭商后，他们

隐居首阳山，不食周粟而死。

【译文】

孔子说：“伯夷、叔齐不记过去的仇恨，因此别人很少对他们有怨恨。”

子曰：“孰谓微生高直[1]？或乞醯焉[2]，乞诸其邻而与之。”

【注释】

[1]微生高：鲁国人，姓微生，名高。

[2]醯（xī）：醋。

【译文】

孔子说：“谁说微生高这个人直爽？有人向他讨一点醋，他不直说没有，却向邻居讨来给那个人。”

子曰：“巧言、令色、足恭[1]，左丘明耻之[2]，丘亦耻之。匿怨而友其人，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

【注释】

[1]足：过分。

[2]左丘明：古代一位名人，或说此即《左传》作者，疑非是。

【译文】

孔子说："花言巧语，容色伪善，过度恭顺，这种态度，左丘明认为可耻，我也认为可耻。内心藏着怨恨，表面却与人友善，这种行为，左丘明认为可耻，我也认为可耻。"

颜渊、季路侍。子曰："盍各言尔志[1]？"

子路曰："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2]。"

颜渊曰："愿无伐善[3]，无施劳[4]。"

子路曰："愿闻子之志。"

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

【注释】

[1]盍：何不。

[2]轻：据考证，此字为后人所加。敝：破旧。

[3]伐：夸耀。

[4]施：显耀。

【译文】

颜渊、季路侍立在孔子身旁。孔子说："你们何不各谈谈自己的志向？"

子路说：“我愿拿自己的车马衣服与朋友共同享用，用坏了也无憾恨。”

颜渊说：“我愿不夸耀自己的好处，不显扬自己的功劳。”

子路对孔子说：“我们也想听到您的志向。”

孔子说：“使老人得到安逸，使朋友们信任我，使年轻人怀念我。”

子曰：“已矣乎！吾未见能见其过而内自讼者也[1]。”

【注释】

[1]讼：责备。

【译文】

孔子说：“算了吧！我没见过能看到自己的过错而在内心自责的人。”

子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学也。”

【译文】

孔子说：“只要有十户人家聚居的地方，一定会有像我这样忠心诚实的人，不过是不像我这样爱好学习呀。”

雍也篇第六

【题解】

本篇共三十章。前十五章多为孔子与学生的交谈内容或评价学生的言论，后十五章内容比较泛，对于道、治政、学习、为人等一系列问题，从不同的角度皆有所论。值得注意的是，《论语》中孔子唯一一次直接说及中庸的言论即出现在本篇，孔子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表明了他对中庸的高度肯定。所谓中庸，何晏在《论语集解》中说：“庸，常也，中和可常行之德。”《礼记·中庸》对中庸思想做了充分演绎，其中提出“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并说：“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中庸的根本精神是避免极端，中庸既体现了真理的本质，又体现了真理在实行中的适度和协调，因而事物就能按正常规律得到切实有效的运行发展。虽然中庸二字在《论语》中只出现一次，但它体现的思想特征却充分反映在孔子的其他言论中。孔子提出的“过犹不及”“和而不同”“乐而不淫，哀而不伤”等观点，都是中庸思想的具体体现。后来朱熹把《礼记·中庸》单篇列出，构成四书中的一种，中庸就更成为儒家重要的思想组成而受到重视。

子曰：“雍也可使南面[1]。”

【注释】

[1]南面：古代以坐北朝南为尊位，帝王、诸侯、卿大夫听政皆面南而坐。这里指诸侯之位。

【译文】

孔子说："雍啊，可以让他担起一国君王之任。"

仲弓问子桑伯子[1]。子曰："可也，简。"

仲弓曰："居敬而行简，以临其民，不亦可乎？居简而行简，无乃大简乎？"子曰："雍之言然。"

【注释】

[1]子桑伯子：事迹不详。

【译文】

仲弓问到子桑伯子这个人。孔子说："可以啊，他做事简单。"

仲弓说："如果内心严肃认真，而行事则简单，这样来治理百姓，不也可以吗？如果是内心疏简而又行事简单，这不就太简单了吗？"孔子说："雍说得对。"

哀公问："弟子孰为好学？"孔子对曰："有颜回者好学，不迁怒，不贰过。不幸短命死矣。今也则亡，未闻好学者也。"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你的学生中哪个好学？"孔子答道："一个叫颜回的学生好学，他有怒气不会发到别人身上，不会重犯同样的过失。他不

幸短命死了。现在没有这样的人了，我没再听到有好学的人了。”

子华使于齐，冉子为其母请粟。子曰：“与之釜[1]。”

请益。曰：“与之庾[2]。”

冉子与之粟五秉[3]。

子曰：“赤之适齐也，乘肥马，衣轻裘。吾闻之也：君子周急不继富。”

【注释】

[1]釜：古代量器名，容量六斗四升。

[2]庾（yǔ）：古代量名，合二斗四升。

[3]秉：古代量名，一秉为十六斛。一斛十斗。

【译文】

子华出使到齐国去，冉有替他母亲向孔子请求给予小米。孔子说：“给她六斗四升。”

冉有请求增加一点。孔子说：“再给她二斗四升。”

冉有却给了她八百斗小米。

孔子说：“公西赤到齐国去，乘坐着壮马驾的车，穿着轻柔的皮袍。我听说的是：君子周济穷急的人，而不是为富有的人再增富。”

原思为之宰[1]，与之粟九百[2]，辞。子曰：“毋！以与尔邻里乡党乎！”

【注释】

[1]原思：孔子学生，姓原，名宪，字子思。

[2]九百：其后没有量名，或说斛，或说斗。

【译文】

原思在孔子家任总管，孔子给他俸米九百，原思推辞不受。孔子说：“不要推辞！有多余就接济你的乡邻吧！”

子谓仲弓，曰：“犁牛之子骍且角[1]，虽欲勿用[2]，山川其舍诸？”

【注释】

[1]犁牛：耕牛。骍（xīng）：赤色。周朝尚赤，用作祭品的牲畜也要赤色。角：谓牛角长得周正。这也是选择牲畜作为祭品的条件。

[2]虽欲勿用：古代祭祀不用耕牛作为祭品，因此认为耕牛之子也不可用作祭品。用，即用以祭祀。

【译文】

孔子谈及仲弓，说：“耕牛所生的小牛有赤色的皮毛和端正的两

角，即使人们不想把它用于祭祀，但山川之神难道会舍弃它吗？”

子曰：“回也，其心三月不违仁[1]，其余则日月至焉而已矣[2]。”

【注释】

[1]三月：泛言长久。

[2]日月：指短时间。

【译文】

孔子说：“颜回呀，他的心长久地不背离仁，其他人只能是短时间地做到仁罢了。”

季康子问：“仲由可使从政也与？”子曰：“由也果，于从政乎何有？”

曰：“赐也可使从政也与？”曰：“赐也达，于从政乎何有？”

曰：“求也可使从政也与？”曰：“求也艺，于从政乎何有？”

【译文】

季康子问：“仲由可以让他治理政事吗？”孔子说：“仲由果敢决断，让他治理政事有什么困难呢？”

季康子又问：“端木赐可以让他治理政事吗？”孔子说：“端木赐通

达事理，让他治理政事有什么困难呢？”

季康子再问：“冉求可以让他治理政事吗？”孔子说：“冉求多才多艺，让他治理政事有什么困难呢？”

季氏使闵子骞为费宰[1]。闵子骞曰：“善为我辞焉！如有复我者，则吾必在汶上矣[2]。”

【注释】

[1]闵子骞：孔子学生，姓闵，名损，字子骞。费：地名，季氏封邑。

[2]汶上：即汶水以北，这里暗指齐国。汶，水名，在齐、鲁两国交界处。

【译文】

季氏派人请闵子骞任费邑的邑宰。闵子骞对来人说：“好好地替我推辞吧！如果再来召我，那我一定逃到汶水北面去了。”

伯牛有疾[1]，子问之[2]，自牖执其手[3]，曰：“亡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而有斯疾也！”

【注释】

[1]伯牛：孔子学生，姓冉，名耕，字伯牛。

[2]问：问候。

[3]牖：窗户。

【译文】

伯牛有病，孔子去探望他，从窗户伸手进去，握着伯牛的手，说："要失去这个人了，这是命啊！这样的人竟得这种病！这样的人竟得这种病！"

子曰："贤哉，回也！一箪食[1]，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

【注释】

[1]箪：盛饭的竹器。

【译文】

孔子说："颜回多么有修养啊！一箪饭，一瓢水，住在简陋的小巷，别人受不了这种穷困的忧苦，颜回却不改变他的快乐。颜回多么有修养啊！"

冉求曰："非不说子之道，力不足也。"子曰："力不足者，中道而废。今女画[1]。"

【注释】

[1]画：停止。

【译文】

冉求说："不是我不喜欢您的学说，是我的力量不够。"孔子说："如果力量不够，应是走到中途而停下来。你现在是还未用力就已经停止了。"

子谓子夏曰："女为君子儒，无为小人儒！"

【译文】

孔子对子夏说："你要做君子式的儒者，不要做小人式的儒者！"

子游为武城宰[1]。子曰："女得人焉尔乎？"曰："有澹台灭明者[2]，行不由径[3]，非公事，未尝至于偃之室也。"

【注释】

[1]武城：鲁国邑名。

[2]澹台灭明：姓澹台，名灭明，字子羽。后成为孔子学生。

[3]径：小路，这里喻指不正当的途径。

【译文】

子游任武城邑宰。孔子说："你在那里得到什么人才吗？"子游

说："有一个叫澹台灭明的人，他走路不穿小道捷径，如不是公事，从不到我屋里来。"

子曰："孟之反不伐[1]，奔而殿[2]，将入门，策其马[3]，曰：'非敢后也，马不进也。'"

【注释】

[1]孟之反：鲁国大夫，名侧。

[2]奔：败逃。殿：在最后。

[3]策：鞭打。

【译文】

孔子说："孟之反不夸耀自己，军队打仗败退，他留在最后作掩护，将进城门时，他却鞭打着马，说：'不是我敢于殿后，是我的马不肯快跑。'"

子曰："不有祝鮀之佞[1]，而有宋朝之美[2]，难乎免于今之世矣。"

【注释】

[1]祝鮀（tuó）：卫国大夫，字子鱼，有口才。

[2]宋朝：宋国公子朝，容貌美丽。

【译文】

孔子说："如果没有祝鮀那样的口才，而有宋朝那样的美貌，在当今之世是难免灾祸的。"

子曰："谁能出不由户？何莫由斯道也？"

【译文】

孔子说："有谁走到屋外去能不经过门户呀？可为什么没有人从我这条道行走呢？"

子曰："质胜文则野[1]，文胜质则史[2]。文质彬彬[3]，然后君子。"

【注释】

[1]质：朴实。文：文采。

[2]史：指文辞繁多浮夸。

[3]彬彬：形容交杂而均和的样子。

【译文】

孔子说："朴实胜过文采就会显得粗野，文采胜过朴实就会显得浮夸。文采与朴实两者兼备，这才是君子。"

子曰："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1]。"

【注释】

[1]罔：枉曲，不正直。

【译文】

孔子说："人能生存于世上是由于正直，而不正直的人也能生存，那只是侥幸地避免了祸害。"

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

【译文】

孔子说："对于学问事业，懂得它的人不如喜好它的人，喜好它的人不如以它为乐的人。"

子曰："中人以上，可以语上也；中人以下，不可以语上也。"

【译文】

孔子说："中等才智以上的人，可以对他说高深的道理；中等才智以下的人，不可对他说高深的道理。"

樊迟问知。子曰："务民之义[1]，敬鬼神而远之，可谓知矣。"

问仁。曰："仁者先难而后获，可谓仁矣。"

【注释】

[1]务：致力。

【译文】

樊迟问怎样才算聪明。孔子说：“把力量用在人事方面的道义之上，尊敬鬼神而远离它，这可说是聪明的。”

樊迟又问怎样才是仁。孔子说：“有仁德的人遇到困难的时候做在前，获取成果的时候退在后，这可说是仁了。”

子曰：“知者乐水，仁者乐山。知者动，仁者静。知者乐，仁者寿。”

【译文】

孔子说：“智者喜好水，仁者喜好山。智者好动，仁者沉静。智者快乐，仁者长寿。”

子曰：“齐一变，至于鲁；鲁一变，至于道。”

【译文】

孔子说：“齐国一行变革，可以达到鲁国的程度；鲁国一行变革，可以达到与道相合的程度。”

子曰：“觚不觚[1]，觚哉！觚哉！”

【注释】

[1]觚（gū）：古代酒器。或说觚本当上圆下方，其上有棱角，后去除棱角而制成圆形，故孔子有此叹。另说觚本容酒二升或三升，其后增大了容量，故孔子叹息。

【译文】

孔子说：“觚而没有觚的样子，这也叫觚啊！这也叫觚啊！”

宰我问曰：“仁者，虽告之曰‘井有仁焉’，其从之也？”子曰：“何为其然也？君子可逝也[1]，不可陷也；可欺也，不可罔也[2]。”

【注释】

[1]逝：往。

[2]罔：迷惑。

【译文】

宰我问道：“一个有仁德的人，如告诉他井里掉下去一个仁人，他会跟着跳下去吗？”孔子说：“为什么这么做呢？君子可以到井边去设法救人，但不可自己也陷入井中；可以受骗前往，但不可被迷惑而跳入井中。”

子曰："君子博学于文，约之以礼，亦可以弗畔矣夫[1]。"

【注释】

[1]畔：通"叛"。

【译文】

孔子说："君子广泛地学习文献典籍，并以礼约束自己，也就能不背离道了。"

子见南子[1]，子路不说。夫子矢之曰[2]："予所否者[3]，天厌之！天厌之！"

【注释】

[1]南子：卫灵公夫人，当时把持着卫国朝政，且有淫乱行为。

[2]矢：发誓。

[3]所：假如，常用于誓词中。否：意谓不合道义。

【译文】

孔子去见了南子，子路对此不高兴。孔子发誓说："假如我做得不对，天会厌弃我！天会厌弃我！"

子曰："中庸之为德也[1]，其至矣乎！民鲜久矣。"

【注释】

[1]中庸：孔子倡导的道德标准，即中和可常行之道。中，表示无过无不及。庸，平常。

【译文】

孔子说：“中庸这一道德，应该是至高无上的了。人们缺乏这一道德已经很久了。”

子贡曰：“如有博施于民而能济众，何如？可谓仁乎？”子曰：“何事于仁！必也圣乎！尧、舜其犹病诸[1]！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2]，可谓仁之方也已[3]。”

【注释】

[1]病：难，不易。

[2]取譬：寻取比喻，这里的比喻指由自己出发而比方到别人，即上“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的意思。

[3]方：方法，途径。

【译文】

子贡说：“如果有人能对民众广施恩惠，能周济民众，怎么样？可以说是仁吗？”孔子说：“岂止是仁啊！一定是圣德了！恐怕尧、舜也会觉得难以做到吧！那仁者啊，自己想立身于世，也使别人立身，自己想做事通达，也使别人通达。能从眼前的实际事情这样去做，可说是实行

仁道的途径了。”

述而篇第七

【题解】

本篇共三十八章，比较集中地记录了孔子在文化、教育方面的言行。孔子对古代文化充满了敬仰和神往，“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是他对待古文化的原则。孔子对传统文化的传承与他的政治理想是一致的，做这样的原则强调也包含着不满现实的态度。事实上，孔子对传统文化绝不是停留在传述这个层面，他在理论和认识观念上的开拓创新都载入了我们的思想文化史册。另一方面，在这样的原则指导下，孔子整理编撰了《春秋》《诗》《书》《礼》《乐》《易》等重要文献，在中国传统文化领域做出了辉煌的贡献。孔子在教育方面的实践和总结同样给后人留下了宝贵的财富。他提出的“有教无类”“因材施教”“诲人不倦”“举一反三”等一系列教学原则和教学方法，至今仍有重要的实践价值。本篇还记述了孔子对富贵的认识观念。孔子并不笼统地排斥富贵，关键是富贵的获得必须合于道义，否则，就像他所表示的：“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孔子的思考既体现了一贯的道德原则，也并不偏颇。

子曰：“述而不作[1]，信而好古，窃比于我老彭[2]。”

【注释】

[1]作：创始，创造。

[2]老彭：商朝贤大夫，名见《大戴礼记》，据传他好述古事。

【译文】

孔子说：“只阐述典籍而不进行创造，相信且爱好古代文化，我私下把自己比作老彭。”

子曰：“默而识之[1]，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何有于我哉？”

【注释】

[1]识：记住。

【译文】

孔子说：“默默地把所见所闻记在心中，努力学习而不厌弃，教导别人不知疲倦，这些事对于我有什么困难的呢？”

子曰：“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1]，不善不能改，是吾忧也。”

【注释】

[1]徙：迁移，这里指迁而从义。

【译文】

孔子说：“品德不加培养，求学问不进行讲习，听到义不能相从，有缺点不能改正，这些是我忧虑的事。”

子之燕居[1]，申申如也，夭夭如也[2]。

【注释】

[1]燕居：闲居。

[2]申申、夭夭：都是形容舒畅和乐的样子。

【译文】

孔子在家闲居时，是那样的舒畅，那样的和乐。

子曰："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1]！"

【注释】

[1]周公：姓姬，名旦，周文王的儿子，周武王的弟弟，鲁国始祖。

【译文】

孔子说："我真是衰老得厉害了！我很长时间没再梦见周公了！"

子曰："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1]。"

【注释】

[1]艺：指古代教育学生的科目，即礼、乐、射、御、书、数六艺。

【译文】

孔子说："志向在道上，据守在德上，依靠在仁上，游憩在艺上。"

子曰："自行束脩以上[1]，吾未尝无诲焉。"

【注释】

[1]束脩：十条干肉。脩，脯，即干肉。十条脯为一束。这是古人入学拜师的薄礼。一说束脩指束带修饰之礼。今从前说。

【译文】

孔子说："凡自己带着十条干肉来求见的，我从没有不予教诲的。"

子曰："不愤不启[1]，不悱不发[2]。举一隅不以三隅反[3]，则不复也。"

【注释】

[1]愤：心欲求通而未能做到的意思。

[2]悱（fěi）：口想说而不能说出来的样子。

[3]隅：指方形物体的角。反：类推。

【译文】

孔子说："教导学生，不到他力求明白而未能明白的时候，我不去

开导他；不到他想说却又说不出的时候，我不去启发他。对他举出一个角，他不能推知另外三个角，我就不再教他了。”

子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

【译文】

孔子在有丧事的人旁边吃饭，从来没有吃饱过。

子于是日哭，则不歌。

【译文】

孔子在那一天哭泣过，就不再唱歌。

子谓颜渊曰：“用之则行，舍之则藏[1]，惟我与尔有是夫。”

子路曰：“子行三军[2]，则谁与[3]？”

子曰：“暴虎冯河[4]，死而无悔者，吾不与也。必也临事而惧，好谋而成者也。”

【注释】

[1]舍：舍弃。

[2]三军：按周制，诸侯大国有中、上、下三军，这里指军队。

[3]与：陪从，偕同。

[4]暴虎：徒手与虎搏斗。冯（píng）河：不乘船而徒步过河。

【译文】

孔子对颜渊说："如用我，我就做事，如不用我，我就藏身，只有我和你能够这样吧。"

子路说："您若率领军队，那么与谁共事呢？"

孔子说："徒手斗虎，徒步过河，死了都不后悔的人，我不会与他共事。与我共事的一定是遇事小心谨慎，善于谋略而能成事的人。"

子曰："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1]，吾亦为之。如不可求，从吾所好。"

【注释】

[1]执鞭之士：古代执鞭有两种人，一是为高官开道的差役，一是市场的守门人，这里指贱职。

【译文】

孔子说："财富如果可以求得，虽是执鞭贱职，我也愿意做。如果不可求得，还是做我喜欢的事情。"

子之所慎：齐[1]，战，疾。

【注释】

[1]齐：同“斋”，古人在祭祀或重要典礼前整洁身心，表示庄敬，称为“斋”或“斋戒”。

【译文】

孔子谨慎对待三件事：斋戒，战争，疾病。

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曰：“不图为乐之至于斯也。”

【译文】

孔子在齐国听到《韶》乐，很长时间感觉不出肉的滋味，他说：“真没想到音乐之美会达到这样的境界。”

冉有曰：“夫子为卫君乎[1]？”子贡曰：“诺，吾将问之。”

入，曰：“伯夷、叔齐何人也[2]？”曰：“古之贤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

出，曰：“夫子不为也。”

【注释】

[1]为：帮助。卫君：指卫出公蒯辄，卫灵公的孙子，太子蒯聩的儿子。蒯聩因得罪灵公的夫人南子而逃往晋国。灵公死，即立蒯辄为君。晋国把蒯聩送回卫，欲藉此侵略卫，因而卫国拒绝蒯

聩回国。

[2]伯夷、叔齐：前已有注。其父孤竹君死，两人为互让王位而出逃，这与卫国父子争君位的情况正成对照，故子贡借此事了解孔子对卫出公的态度。

【译文】

冉有说："老师会帮助卫君吗？"子贡说："是啊，我去问问他。"

子贡走进孔子屋里，说："伯夷、叔齐是怎么样的人呢？"孔子说："是古代的贤人。"子贡说："他们有怨恨吗？"孔子说："他们追求仁而得到了仁，又怨恨什么？"

子贡出来后说："老师是不会帮助卫君的。"

子曰："饭疏食饮水[1]，曲肱而枕之[2]，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

【注释】

[1]疏食：粗粝的饭食。

[2]肱：手臂。

【译文】

孔子说："吃粗粮，喝清水，弯着手臂当作枕头，快乐也就在其中啊。如不合道义而得来的富贵，对于我如同浮云一样。"

子曰："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1]，可以无大过矣。"

【注释】

[1]《易》：书名，古代用于卜筮。

【译文】

孔子说："给我增加几年寿命，让我在五十岁的时候去学《易》，就可以没有大的过失了。"

子所雅言[1]，《诗》《书》、执礼，皆雅言也。

【注释】

[1]雅言：指当时中国通行的语言，与方言相对。

【译文】

孔子有用雅言的时候，读《诗》《书》，以及执行礼事，都用雅言。

叶公问孔子于子路[1]，子路不对。

子曰："女奚不曰：'其为人也，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云尔。'"

【注释】

[1]叶公：楚国大夫，姓沈，名诸梁，字子高，为叶县尹。

【译文】

叶公向子路问孔子的为人，子路不知如何对答。

孔子说：“你为什么不这样说：‘他的为人啊，发愤而忘了吃饭，快乐而忘记忧愁，不知道衰老将要到来，如此而已。’”

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

【译文】

孔子说：“我不是生来就有知识的人，而是爱好古代文化，勤奋敏捷地去求得它的人。”

子不语怪、力、乱、神。

【译文】

孔子不谈论怪异、强力、叛乱、鬼神。

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

【译文】

孔子说："三人同行，其中一定有人可以作为我的老师。我择取他们的优点而学习效法，看到他们的缺点而借鉴改正。"

子曰："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1]？"

【注释】

[1]桓魋（tuí）：宋国司马向魋，因是宋桓公的后代，所以称桓魋。据《史记·孔子世家》，孔子经过宋国，与弟子在大树下习礼，桓魋欲杀孔子，弟子催孔子快离去，孔子说了此话。

【译文】

孔子说："天让我生有这样的品德，桓魋又能把我怎么样？"

子曰："二三子以我为隐乎？吾无隐乎尔。吾无行而不与二三子者[1]，是丘也。"

【注释】

[1]与：这里是示的意思。

【译文】

孔子说："你们这些学生以为我有所隐瞒吗？我对你们没有什么隐瞒的。我没有一事不向你们公开，这就是我孔丘的为人。"

子以四教：文、行、忠、信。

【译文】

孔子以四项内容教育学生：文献、德行、忠心、诚信。

子曰：“圣人，吾不得而见之矣；得见君子者，斯可矣。”

子曰：“善人，吾不得而见之矣；得见有恒者，斯可矣。亡而为有，虚而为盈，约而为泰[1]，难乎有恒矣。”

【注释】

[1]泰：奢侈。

【译文】

孔子说：“圣人，我是不能看见了，能看见君子，就可以了。”

又说：“善人，我是不能看见了，能看见保持操守的人，就可以了。本来没有却装作有，本来空虚却装作充实，本来穷困却装作豪奢，这样的人是很难保持操守的。”

子钓而不纲[1]，弋不射宿[2]。

【注释】

[1]纲：网上的大绳。这里指捕鱼的方式，即以纲系住网截断水流，

并在绳上挂钩以取鱼。

[2]弋：用带丝绳的箭来射。宿：指歇宿巢中的鸟。

【译文】

孔子钓鱼，不用大绳系住网钩截流取鱼。孔子射鸟，不射在巢中栖息的鸟。

子曰："盖有不知而作之者，我无是也。多闻，择其善者而从之；多见而识之；知之次也[1]。"

【注释】

[1]知之次：《季氏篇》第九章孔子云："生而知之者，上也；学而知之者，次也。"这里说的"知之次"即指"学而知之者"，这是比较"生而知之者"而言。

【译文】

孔子说："大概有一种无知却凭空造作的人吧，我没有这种毛病。多多地听，选取那好的便依从它；多多地看，把看到的记在心里。这样学得知识，仅次于那种生来就知的情况。"

互乡难与言[1]，童子见，门人惑。子曰："与其进也[2]，不与其退也，唯何甚？人洁己以进，与其洁也，不保其往也。"

【注释】

[1]互乡：地名。据说其地民风不善。

[2]与：赞许。

【译文】

互乡这个地方的人难于交谈，但那里一个少年得到了孔子的接见，学生们疑惑不解。孔子说："我是赞许他的进步，不是赞许他的退步，何必把事情做得太过分呢？别人怀着洁身自好的想法来了，我赞许他的就是洁身自好的态度，不是确保他过去的表现。"

子曰："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

【译文】

孔子说："仁离我们很远吗？我想行仁，仁就来了。"

陈司败问[1]："昭公知礼乎[2]？"孔子曰："知礼。"

孔子退，揖巫马期而进之[3]，曰："吾闻君子不党[4]，君子亦党乎？君取于吴[5]，为同姓[6]，谓之吴孟子[7]。君而知礼，孰不知礼？"

巫马期以告。子曰："丘也幸，苟有过，人必知之。"

【注释】

[1]陈：国名。司败：官名，即司寇。或说陈司败是人名。

[2]昭公：鲁昭公，名稠，一作裯。

[3]巫马期：孔子学生，姓巫马，名施，字子期。

[4]党：偏私。

[5]取：通“娶”。

[6]为同姓：鲁是周公后代，吴是太伯后代，都是姬姓。根据礼制，同姓不能通婚。

[7]吴孟子：春秋时，国君夫人的称号应是她本国国名加上她的姓，因此昭公夫人应该称吴姬，现在为了回避同姓而婚的事实，故省去“姬”而有此称，孟子可能是这位夫人的字。

【译文】

陈司败问孔子：“鲁昭公懂得礼吗？”孔子答道：“懂礼。”

孔子出去后，陈司败向巫马期作了个揖，请他走近自己，说：“我听说君子没有偏私，难道君子也会偏私吗？鲁君从吴国娶了夫人，这是同姓国家，为掩饰而称她为吴孟子。如果鲁君也算懂礼，那还有谁不懂礼？”

巫马期把这些话告诉孔子。孔子说：“我很幸运啊，若有过错，人家一定会知道。”

子与人歌而善，必使反之，而后和之。

【译文】

孔子与人一起唱歌，如唱得好，必定让人再唱一遍，然后和他一同唱。

子曰：“文，莫吾犹人也[1]。躬行君子，则吾未之有得。”

【注释】

[1]莫：表示揣测，或许，大概。

【译文】

孔子说：“就书本上的学问而言，大概我与别人差不多。但身体力行地做一个君子，我还没有达到。”

子曰：“若圣与仁，则吾岂敢？抑为之不厌，诲人不倦，则可谓云尔已矣。”公西华曰：“正唯弟子不能学也。”

【译文】

孔子说：“若说圣与仁，我怎么敢当？我只是学习工作从不厌烦，教诲别人从不疲倦，可说就是如此罢了。”公西华说：“这正是我们弟子学不到的。”

子疾病[1]，子路请祷。子曰：“有诸？”子路对曰：“有之。《诔》曰[2]：‘祷尔于上下神祇[3]。’”子曰：“丘之祷久矣。”

【注释】

[1]疾病：轻者称疾，重者称病，这里二字连用表示病重。

[2]诔：本应作“讄”，为生者所作的祈祷文。

[3]祇：地神。

【译文】

孔子病重，子路请求为他祈祷。孔子说：“有这事吗？”子路回答：“有的。《诔》中说：‘为你向天神地祇祈祷。’”孔子说：“我已经祈祷很久了。”

子曰：“奢则不孙[1]，俭则固[2]。与其不孙也，宁固。”

【注释】

[1]孙：通“逊”。

[2]固：固陋。

【译文】

孔子说：“豪奢就会显得傲慢，省俭就会显得固陋。与其傲慢，宁可固陋。”

子曰：“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

【译文】

孔子说："君子心胸平坦宽广，小人经常局促忧愁。"

子温而厉，威而不猛，恭而安。

【译文】

孔子温和而严厉，威严而不刚猛，恭敬而安详。

泰伯篇第八

【题解】

本篇共二十一章，比较集中的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记录孔子对尧、舜、禹等古代圣君的赞美，二是连续五章记录了曾参的言论。其他记述的孔子言谈则泛及礼乐、治政、学习、品格等内容。孔子一再称颂古代圣君，实质上是表达了对现实政治的期待，古圣贤的道德表现，正反衬出当今统治者的严重不足。孔子一向认为，居于当政的地位，自然有别于被统治的普通百姓，他理应具备相应的品性，担当起相应的责任。从这个意义看，孔子“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主张也就比较容易理解。统治者应该高度负责地把握政事，那么普通百姓只要执行即可，百姓是不需要也不应该议政干政的。这是孔子一贯的思想逻辑。本篇“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一语，是从另一个角度表达的同一个道理。不过后世学者对上一语的理解存在较多争议，有的对“民”的内涵作出别一种解释，有的把句子断为“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等，这样，语意就变得截然不同。显然，这些理解都希望回避原句中显露出来的愚民思想。关于曾参，因《论语》中唯他与有若基本上都以“子”尊称，故有人以为《论语》出于曾参、有若的弟子所记。后《孟子》对曾参事迹有较多记载，宋、明儒者遂有曾参、子思、孟子为儒学正传的说法，不过此说并无有力的证据。但有一点是肯定的，曾参后来授徒讲学，对儒学的传扬确实起了重要作用。

子曰：“泰伯[1]，其可谓至德也已矣。三以天下让[2]，民无得而称焉。”

【注释】

[1]泰伯：周朝祖先古公亶父长子，也作“太伯”。古公另有二子仲雍、季历，据传古公因见季历贤明，且其子姬昌有圣德，欲传位于季历，于是太伯偕同仲雍出逃至勾吴，后又创造各种条件使季历合理继承王位。姬昌即后来的周文王。

[2]天下：指中国全部土地，当时周室仅为一个部落，这是以后来周实现了天下统一而言之。

【译文】

孔子说：“泰伯，可说是具有最高的道德了。他屡次辞让王位，老百姓真不知道用什么语言来称颂他。”

子曰：“恭而无礼则劳，慎而无礼则葸[1]，勇而无礼则乱，直而无礼则绞[2]。君子笃于亲，则民兴于仁；故旧不遗，则民不偷[3]。”

【注释】

[1]葸（xǐ）：畏惧，胆怯。

[2]绞：急切，偏激。

[3]偷：轻薄，不厚道，这里特别指人与人感情的冷漠。

【译文】

孔子说：“只讲恭敬而不知礼，就会劳倦不安；只讲谨慎而不知

礼，就会胆怯懦弱；只讲勇敢而不知礼，就会犯上作乱；只讲直率而不知礼，就会偏激刺人。君子对亲族感情深厚，百姓就会兴起仁风；君子不遗弃故交旧友，百姓就不会冷漠无情。”

曾子有疾，召门弟子曰：“启予足[1]！启予手！《诗》云：‘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2]。’而今而后，吾知免夫！小子！”

【注释】

[1]启：通“晵”，视。

[2]“战战兢兢”三句：见《诗经·小雅·小旻》。

【译文】

曾子病了，他把自己学生召集到身边，对他们说：“看看我的脚！看看我的手！《诗经》说：‘小心谨慎啊，好像身临深渊旁，好像行走薄冰上。’从今以后，我知道自己是可以免于刑戮毁伤了！学生们！”

曾子有疾，孟敬子问之[1]。曾子言曰：“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君子所贵乎道者三：动容貌，斯远暴慢矣；正颜色，斯近信矣；出辞气，斯远鄙倍矣[2]。笾豆之事[3]，则有司存[4]。”

【注释】

[1]孟敬子：鲁国大夫仲孙捷。

[2]倍：同“背”，指违背道理。

[3]笾（biān）豆：古代用于祭祀的两种礼器，笾为竹器，豆为木器。

[4]有司：主管某方面事务的官吏。

【译文】

曾子病了，孟敬子去探望他。曾子对他说：“鸟快死了，它的叫声是悲哀的；人快死了，他说的话是善意的。君子所重视的事有三个方面：使自己容貌严肃，就可远离粗暴懈怠；使自己神色端庄，就近于真诚可信；使自己言辞和顺，就可远离粗蛮无理。至于仪礼的具体事宜，自有主管人员去承担。”

曾子曰：“以能问于不能，以多问于寡；有若无，实若虚，犯而不校[1]。昔者吾友尝从事于斯矣[2]。”

【注释】

[1]校：计较。

[2]吾友：前人多以为指颜回。

【译文】

曾子说：“虽则有才能却向没有才能的人请教，虽则知识丰富却向知识贫乏的人请教；有就像没有一样，充实就像虚空一样，即使受人侵犯也不计较。以前我的一个朋友曾是这样做的。”

曾子曰：“可以托六尺之孤[1]，可以寄百里之命[2]，临大节而不可夺也，君子人与？君子人也。”

【注释】

[1]六尺之孤：指未成年的孤儿。古代尺短，身长六尺一般指十五岁以下孩童。

[2]百里：指诸侯国。

【译文】

曾子说：“可以把幼小的孤儿托付于他，可以把国家的政令托付于他，面临紧要关节不会动摇屈服，这样的人是君子吗？是君子啊。”

曾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1]，任重而道远。仁以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后已，不亦远乎？”

【注释】

[1]弘：心胸宽广。毅：坚毅。

【译文】

曾子说：“士不可以不宽宏坚毅，因为他们责任重大，路途遥远。把实现仁道作为自己的责任，这不是很重大吗？一直到死才卸下重任，这不是很遥远吗？”

子曰："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

【译文】

孔子说："诗激发人的心志，礼使人立身于社会，乐使人所学得以完成。"

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

【译文】

孔子说："对于百姓，可以使他们遵照道理去做，不可使他们知道为什么这样做。"

子曰："好勇疾贫[1]，乱也。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乱也。"

【注释】

[1]疾：厌恶，憎恨。

【译文】

孔子说："喜好勇力而厌恶贫困，就会生乱。对于不仁之人痛恨得过分，也会生乱。"

子曰："如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骄且吝，其余不足观也已。"

【译文】

孔子说："如果一个人有周公那样优秀的才能，但他骄傲而且吝啬，那其他方面也就不值得一看了。"

子曰："三年学，不至于谷[1]，不易得也。"

【注释】

[1]谷：古代以谷米为俸禄，这里指做官得禄。

【译文】

孔子说："读书三年，还没有产生做官的心念，这是很难得的。"

子曰："笃信好学，守死善道。危邦不入，乱邦不居。天下有道则见[1]，无道则隐。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邦无道，富且贵焉，耻也。"

【注释】

[1]见：同"现"。

【译文】

孔子说："信念坚定而且好学，宁死也坚守大道。不进入局势危急的国家，不居住在动荡混乱的国家。天下政治清明就出来效力，天下政治黑暗就隐居。国家政治清明，自己却身处贫贱，这是耻辱；国家政治

黑暗，自己却享有富贵，这也是耻辱。”

子曰：“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译文】

孔子说：“不在那个职位上，就不考虑那方面政事。”

子曰：“师挚之始[1]，《关雎》之乱[2]，洋洋乎盈耳哉[3]！”

【注释】

[1]师挚：鲁国乐师，名挚。始：乐曲的开始，古代叫“升歌”，一般由乐官之长太师演奏。

[2]乱：乐曲的末章。

[3]洋洋：形容乐声的美盛。

【译文】

孔子说：“从太师挚开始演奏乐曲起，到乐曲末章演奏《关雎》，美妙的乐声充满我的耳中。”

子曰：“狂而不直，侗而不愿[1]，悾悾而不信[2]，吾不知之矣。”

【注释】

[1]侗（tóng）：幼稚无知。愿：质朴。

[2]悾悾（kōng）：诚恳的样子。

【译文】

孔子说："狂妄而不直率，幼稚而不朴实，貌似诚恳而没有诚信，我真不能懂得这样的人。"

子曰："学如不及，犹恐失之。"

【译文】

孔子说："学习时总觉得像赶不上，学得了还总怕再丢失。"

子曰："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与焉[1]。"

【注释】

[1]禹：夏朝开国君主，据传受舜禅让而得位。不与：不相关。这里表示处之泰然，不以得位为乐。或说这是指舜、禹任贤使能，不亲自干预具体政事。

【译文】

孔子说："这是多么崇高伟大啊！舜、禹得有天下，却好像与他们个人不相关一样。"

子曰："大哉尧之为君也！巍巍乎！唯天为大，唯尧则之[1]。荡荡乎！民无能名焉。巍巍乎其有成功也，焕乎其有文章[2]！"

【注释】

[1]则：效法。

[2]文章：指礼乐制度等。

【译文】

孔子说："尧这样的君王多么伟大啊！多么崇高啊！只有天是最大的，只有尧能效法天。多么宽广啊！百姓不知该如何称颂他。他的功绩真壮伟啊，他的礼乐制度真辉煌啊！"

舜有臣五人而天下治。武王曰："予有乱臣十人[1]。"孔子曰："才难，不其然乎？唐、虞之际[2]，于斯为盛[3]。有妇人焉，九人而已。三分天下有其二[4]，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谓至德也已矣。"

【注释】

[1]乱：治。

[2]唐、虞：即尧、舜，尧曾封于唐，故称唐尧，舜曾封于虞，故称虞舜。

[3]斯：指周武王时。

[4]三分天下有其二：据传当时天下分为九州，周文王有六州，占三分之二。

【译文】

舜有五位贤臣而使天下得到治理。周武王说："我有十位能治理天下的臣子。"孔子说："人才难得啊，难道不是这样吗？在尧、舜之际，以及周武王那个时候，人才算最兴盛了。而武王的十个臣子中还有一个是妇女，实际上只能算九个人罢了。周文王的时候得有天下的三分之二，但还以臣的身份事奉殷朝。周朝的道德，可说是最高尚的了。"

子曰："禹，吾无间然矣[1]。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2]，恶衣服而致美乎黻冕[3]，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4]。禹，吾无间然矣。"

【注释】

[1]间：空隙，这里指可以非议的不足之处。

[2]菲：微薄。

[3]黻（fú）冕：古代祭祀时穿戴的礼服礼帽。

[4]卑：低矮。沟洫：田间水道，指农田水利。

【译文】

孔子说："禹啊，我对他是没有什么可批评的了。他自己的饮食粗陋，却尽心于鬼神的祭祀；自己的穿着破旧，却把祭服做得很华美；自己的住房低矮，却尽力于农田水利。禹啊，我对他是没有什么可批评的

了。”

子罕篇第九

【题解】

本篇共三十一章，从各个方面记述了孔子的德行，除了孔子本人的言论，也多有他人对孔子的评说。虽然内容丰富，孔子的政治理想、为人、学识等都有所涉及，不过细加寻绎，还是能看到本篇最核心的内容则是如何在一个变化万端的社会中安身立命的问题。孔子重视把握人类发展规律，并严格掌控自我以适应客观规律，正是这样，他始终保持着高昂的人生态度，也正是这样，才使得他的言行能够超越内在的思想局限，而对后人久远地发生影响。本篇首章提出的论点是学界讨论较多的一个问题。孔子“罕言利”是不言而喻的，在《里仁篇》，孔子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这表明了他重义轻利的基本态度。但孔子并非绝对地排斥利，关键在于利的获得不能违背道义。至于孔子罕言命与仁的问题，则众说纷纭，甚至有截然相反的解释，难以取得统一。

子罕言利与命与仁[1]。

【注释】

[1]罕：少。与：连词。一说赞许，如作此说，那么句子在“利”后断开。今从前说。

【译文】

孔子很少谈到利、命和仁。

达巷党人曰[1]：“大哉孔子！博学而无所成名。”子闻之，谓门弟子曰：“吾何执？执御乎？执射乎？吾执御矣。”

【注释】

[1]达巷：地名。

【译文】

达巷这个地方有人说：“孔子真伟大！他学识渊博，而不以一项专长来树立名声。”孔子听到后，对学生们说：“我专干哪一项呢？驾车吗？射箭吗？我还是驾车吧。”

子曰：“麻冕，礼也。今也纯[1]，俭，吾从众。拜下[2]，礼也。今拜乎上，泰也。虽违众，吾从下。”

【注释】

[1]纯：黑丝。

[2]拜下：指臣见君的行礼，先在堂下磕头，然后再到堂上磕头。

【译文】

孔子说：“礼帽用麻料制作，这合乎礼的规定。现在用丝料制作，这样省俭一些，我赞同大家的做法。臣见君，在堂下跪拜磕头，这合乎礼的规定。现在要到堂上才跪拜磕头，这是傲慢的表现。虽然违背大家的做法，我仍然坚持在堂下跪拜磕头的主张。”

子绝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

【译文】

孔子绝无四种毛病：不凭空揣测，不主观臆断，不固执己见，不唯我为是。

子畏于匡[1]。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2]。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

【注释】

[1]子畏于匡：孔子离开卫国前往陈国时，途经匡。匡人曾受到鲁人阳虎的掠杀，孔子容貌与阳虎相像，匡人误把孔子认作阳虎，因此囚禁了他。畏，拘囚。匡，地名。

[2]后死者：孔子自谓。

【译文】

孔子被拘禁于匡地。他说："文王死了以后，传下来的文化不在我这里吗？天若要使这些文化丧失不传，我也不会掌握这些文化。天若不想让这些文化丧失，那匡人又能把我怎么样呢？"

太宰问于子贡曰[1]："夫子圣者与？何其多能也？"子贡曰："固天纵之将圣[2]，又多能也。"

子闻之，曰："太宰知我乎！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君子多乎哉？不多也。"

【注释】

[1]太宰：官名。其人不详。

[2]纵：赋予。将：大。

【译文】

太宰向子贡问道："你们先生是一位圣人吗？他怎么有那么多才技呢？"子贡说："是上天赋予他大圣之德，又使他多有才技。"

孔子听到后，说："太宰知道我呀！我小时候贫贱，所以学会很多鄙贱的技艺。一个君子会学那么多技艺吗？不会的。"

牢曰[1]："子云：'吾不试[2]，故艺。'"

【注释】

[1]牢：孔子学生，姓琴，名牢，字子开，一字子张。因不见于《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或以为不是孔子学生。

[2]试：任用。

【译文】

牢说："孔子说：'我没有为世所用，所以学了不少技艺。'"

子曰："吾有知乎哉？无知也。有鄙夫问于我，空空如也。我叩其两端而竭焉[1]。"

【注释】

[1]叩：询问。竭：尽。

【译文】

孔子说："我有知识吗？没有啊。有一个浅陋的人来向我提问，我对他的问题一无所知。我就从问题的本末终始这样两端向他询问，直至把问题全部搞清楚。"

子曰："凤鸟不至[1]，河不出图[2]，吾已矣夫[3]！"

【注释】

[1]凤鸟：即凤凰，古代传说中的神鸟，常作为圣王受命的瑞兆。

[2]河：黄河。出图：传说伏羲时黄河中有龙马负图而出，后也作为圣王受命的吉兆。

[3]已：停止。

【译文】

孔子说："凤凰不飞来了，黄河不出图了，我的一生没有希望了吧！"

子见齐衰者、冕衣裳者与瞽者[1]，见之，虽少，必作[2]，过之，必趋[3]。

【注释】

[1]齐衰（zī　cuī）：用粗麻布制成的丧服。冕衣裳者：指穿戴整齐的贵族。冕，指贵族所戴的礼帽。衣，上衣。裳，下衣。瞽：眼睛失明。

[2]作：站起，表示敬意。

[3]趋：快走，表示敬意。

【译文】

孔子遇到穿丧服的人、穿戴着官服礼帽的人和盲人，与他们相见时，即使他们很年轻，也一定由座位上站起来；经过他们面前时，一定快走几步。

颜渊喟然叹曰："仰之弥高[1]，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夫子循循然善诱人[2]，博我以文，约我以礼，欲罢不能。既竭吾才，如有所立卓尔[3]。虽欲从之，末由也已[4]。"

【注释】

[1]弥：更加。

[2]循循然：有顺序的样子。

[3]卓尔：高峻的样子。

[4]末：无。

【译文】

颜渊感叹道："老师的道，抬头仰视，越觉其高，用力钻研，越觉其深。望过去似在前面，忽然间又似在后面。老师有步骤地引导着我们，用文献来丰富我的学识，用礼节来约束我的行为，令我想停下来也不可能。我已经竭尽全力，但它如在面前高高地耸立着，虽想攀从，却觉无路可由。"

子疾病，子路使门人为臣[1]。病间[2]，曰："久矣哉，由之行诈也！无臣而为有臣。吾谁欺？欺天乎？且予与其死于臣之手也，无宁死于二三子之手乎！且予纵不得大葬，予死于道路乎？"

【注释】

[1]臣：家臣。为卿大夫家所有。

[2]病间：病稍愈。

【译文】

孔子病重，子路使孔子的学生以家臣的身份，预备料理丧事。孔子病渐愈，说："仲由做这种欺假的事很久了吧！我不应该没有家臣而装作有家臣，我欺骗谁呢？欺骗天吗？我与其死在家臣手里，宁可死在你们学生手里！而且我纵使不能用卿大夫的盛大葬礼，难道我会死在路上

没人葬吗？”

子贡曰：“有美玉于斯，韫椟而藏诸[1]？求善贾而沽诸[2]？”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贾者也。”

【注释】

[1]韫（yùn）：藏。椟（dú）：木匣。

[2]贾（gǔ）：商人。沽：卖。

【译文】

子贡说：“如果有一块美玉在这里，是放在匣中藏起来呢？还是找一个识货的商人卖掉呢？”孔子说：“卖掉它啊！卖掉它啊！我等待着识货的人呢。”

子欲居九夷[1]。或曰：“陋，如之何？”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

【注释】

[1]九夷：指东方少数民族居住的地方。

【译文】

孔子想到九夷去居住。有人说：“那里非常鄙陋，怎么能住？”孔子说：“有君子去住了，哪里还会鄙陋呢？”

子曰："吾自卫反鲁[1]，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2]。"

【注释】

[1]反：同"返"。

[2]《雅》《颂》：《诗经》中的两类诗，主要根据乐曲性质分类。

【译文】

孔子说："我从卫国回到鲁国，然后对乐曲作了整理订正，使《雅》《颂》两类诗各有了适当的安置。"

子曰："出则事公卿，入则事父兄，丧事不敢不勉，不为酒困，何有于我哉？"

【译文】

孔子说："在外事奉公卿，在家事奉父兄，对丧事不敢不尽力去办，不要被酒困扰，这些事对于我有什么困难呢？"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1]。"

【注释】

[1]舍：停留，止息。

【译文】

孔子在河边，说：“流逝的时光像这河水一样呀！日夜不停地流去。”

子曰：“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

【译文】

孔子说：“我没有见过喜爱道德如同喜爱美貌一样的人。”

子曰：“譬如为山，未成一篑[1]，止，吾止也。譬如平地，虽覆一篑，进，吾往也。”

【注释】

[1]篑：盛土的竹筐。

【译文】

孔子说：“好比积土堆山，只差一筐土就可堆成了，然而停止了，那是我自己停息下来的。好比在平地堆山，虽然才倒上一筐土，但继续堆下去，那是我自己在往前努力。”

子曰：“语之而不惰者，其回也与！”

【译文】

孔子说：“我对他说话时始终不懈怠地听讲的，大概只有颜回一个

人吧！”

子谓颜渊，曰：“惜乎！吾见其进也，未见其止也。”

【译文】

孔子谈到颜渊，说：“可惜他死了呀！我只看见他不断进步，没见他停下来过。”

子曰：“苗而不秀者有矣夫[1]！秀而不实者有矣夫！”

【注释】

[1]秀：谷类植物开花抽穗。

【译文】

孔子说：“庄稼有出苗而不开花抽穗的吧！有开花抽穗而不结实的吧！”

子曰：“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四十、五十而无闻焉，斯亦不足畏也已。”

【译文】

孔子说：“年轻人令人畏惧，怎么知道他们的将来比不上现在这辈人呢？如果人到四、五十岁还没有声望，那他也不值得畏惧了。”

子曰："法语之言[1]，能无从乎？改之为贵。巽与之言[2]，能无说乎？绎之为贵[3]。说而不绎，从而不改，吾末如之何也已矣。"

【注释】

[1]法：指礼法正道。

[2]巽：恭顺。与：称赞。

[3]绎：寻绎，分析。

【译文】

孔子说："正言相告的话，能不听从吗？但听后改正错误才可贵。谦恭赞许的话，听了能不高兴吗？但听后要分析才可贵。高兴而不加分析，听从而不加改正，这种人我就对他没办法了。"

子曰："主忠信，毋友不如己者，过则勿惮改。"[1]

【注释】

[1]此章重出，已见《学而篇》第八章。

子曰："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1]。"

【注释】

[1]匹夫：指平民中的男子。

【译文】

孔子说："军队可被夺去主帅，一个男子却不可被夺走志向。"

子曰："衣敝缊袍[1]，与衣狐貉者立[2]，而不耻者，其由也与？'不忮不求，何用不臧[3]？'"子路终身诵之。子曰："是道也，何足以臧？"

【注释】

[1]缊（yùn）袍：用旧丝绵絮制成的袍子。或说以乱麻为絮的袍子。

[2]狐貉：指用狐貉皮制成的皮袍。

[3]"不忮不求"两句：语见《诗经·邶风·雄雉》。忮，嫉妒。臧，善，好。

【译文】

孔子说："穿着破旧的棉袍与穿着狐貉皮袍的人站在一起，而不感到羞惭的，恐怕只有仲由吧。《诗经》中说：'不嫉妒，不贪求，做什么还会不好？'"子路听了总是念诵这两句诗。孔子说："仅做到这点，哪里就能说是很好了？"

子曰："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雕也[1]。"

【注释】

[1]雕：通“凋”。

【译文】

孔子说：“到严寒的时候，才知道松柏是最后凋零的。”

子曰：“知者不惑，仁者不忧，勇者不惧。”

【译文】

孔子说：“聪明的人不迷惑，仁德的人不忧愁，勇敢的人不畏惧。”

子曰：“可与共学，未可与适道[1]；可与适道，未可与立；可与立，未可与权[2]。”

【注释】

[1]适：往，到。

[2]权：变通，即权衡利弊轻重，因事制宜。

【译文】

孔子说：“可共同学习的人，未必可共同走向道；可共同走向道的人，未必可共同依道立身；可共同依道立身的人，未必可共同通权达变。”

“唐棣之华，偏其反而。岂不尔思？室是远而[1]。”子曰：“未之思也，夫何远之有？”

【注释】

[1]“唐棣之华”四句：这是逸诗，不见于今《诗经》。唐棣，一种植物。华，花朵。偏其反而，花朵摆动的样子。偏，通“翩”。反，翻。

【译文】

古诗中说：“唐棣树的花，翩翩翻舞。难道我不想你吗？是我住处太遥远。”孔子说：“还是没有想念，真要想念，有什么遥远的呢？”

乡党篇第十

【题解】

本篇原为一章，现分为二十七节。本篇着重记录孔子在各种场合的神貌举止，尤其对孔子在朝廷、宗庙等重要场所的一举一动做了详尽的叙写，这犹如礼的演示，具体反映出礼制在仪态形表上的严格要求，对于考察礼制文化有一定的文献价值。此外，孔子平素衣食住行中的神情意态在本篇也得到生动的记叙。孔子倡导周礼直接关联着他的政治理想，但礼的本质体现又往往离不开仪式表象。春秋时代周礼日益衰败，原有的等级秩序遭到破坏，而变化的端倪常常首先在礼仪形式上表露出来。这就是孔子特别注重礼制外在形态的社会原因。孔子自身一丝不苟地遵循礼制，从他的行为表现中，能够形象地领悟到他对礼的作用的期待，体会到他主张克己复礼的意义所在，同时也能感受到他对人与人和谐相处的真诚希冀。本篇末章与全篇内容很不一致，读之令人费解，前人解释多有歧义，朱熹认为“必有阙文，不可强为之说”（《论语集注》）。

孔子于乡党，恂恂如也[1]，似不能言者。

其在宗庙朝廷，便便言[2]，唯谨尔。

【注释】

[1]恂恂（xún）：温和恭顺的样子。

[2]便便（pián）：形容语言流畅。

【译文】

孔子在本土乡里显得温和恭顺，好像不善言辞一样。

他在宗庙朝廷，说话明白流畅，只是很谨慎。

朝，与下大夫言[1]，侃侃如也；与上大夫言，訚訚如也[2]。君在，踧踖如也[3]，与与如也[4]。

【注释】

[1]下大夫：职官名，卿以下的大夫。卿即上大夫。

[2]訚訚（yín）：恭敬而正直的样子。

[3]踧踖（cù jí）：恭敬而不安的样子。

[4]与与：仪容合度的样子。

【译文】

孔子上朝时，与下大夫说话，显得温和快乐；与上大夫说话，显得恭敬正直。君主临朝，孔子显得恭敬不安，仪容合度。

君召使摈[1]，色勃如也[2]，足躩如也[3]。揖所与立，左右手，衣前后，襜如也[4]。趋进，翼如也。宾退，必复命曰："宾不顾矣[5]。"

【注释】

[1]摈：同“傧”，迎接宾客。

[2]勃：脸色变得庄重的样子。

[3]躩（jué）：快步走的样子。

[4]襜（chān）：整齐的样子。

[5]不顾：不回头，这里表示走远。

【译文】

君主召孔子去接待宾客，孔子的脸色便庄重起来，行走时步履疾速。他向同立于身边的人作揖，或向左或向右地拱手，衣服前后摆动，显得整齐不乱。快步向前走的时候，如鸟舒展翅膀一样。宾客辞别后，孔子必定向君主禀报说：“客人已经走远了。”

入公门，鞠躬如也[1]，如不容。

立不中门，行不履阈[2]。

过位，色勃如也，足躩如也，其言似不足者。

摄齐升堂[3]，鞠躬如也，屏气似不息者。

出，降一等[4]，逞颜色[5]，怡怡如也。

没阶，趋进，翼如也。

复其位，踧踖如也。

【注释】

[1]鞠躬：这里形容恭敬谨慎的样子。

[2]阈：门槛。

[3]摄：提起。齐（zī）：衣服下摆。

[4]等：指台阶的层级。

[5]逞：舒展。

【译文】

孔子走进朝廷大门，显得恭敬谨慎，好像门容不下身子的样子。

他不站在门的中间，进去时不踩门槛。

经过国君的座位，便脸色庄重，脚步加快，说话也好像力气不足的样子。

他提起衣服下摆向堂上走，恭敬谨慎，好像屏气不呼吸的样子。

出来后，走下一级台阶，脸色舒展，怡然自得。

走完台阶，即快步行进，好像鸟展翅膀一样。

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又显出恭敬不安的样子。

执圭[1]，鞠躬如也，如不胜。上如揖，下如授。勃如战色，足蹜蹜如有循[2]。

享礼[3]，有容色。

私觌[4]，愉愉如也。

【注释】

[1]圭：一种玉器，上圆下方，举行典礼时君臣手中所执。这里指大臣出使邻国时，执圭以示君命。

[2]蹜蹜（sù）：脚步小而密。

[3]享礼：呈献礼品的仪式。享，献。

[4]觌（dí）：相见。

【译文】

孔子出使邻国，手中握着圭，恭敬谨慎，好像举不起来的样子。他举圭向上如同作揖，执圭向下如同授物与人。脸色庄重好像战战兢兢，脚步细密好像沿着线在前行。

在呈献礼物的仪式上，他容光焕发。

在私人会见时，他和颜悦色。

君子不以绀緅饰[1]，红紫不以为亵服[2]。

当暑，袗絺绤[3]，必表而出之。

缁衣[4]，羔裘[5]；素衣，麑裘[6]；黄衣，狐裘。

亵裘长，短右袂[7]。

必有寝衣[8]，长一身有半。

狐貉之厚以居[9]。

去丧，无所不佩。

非帷裳[10]，必杀之[11]。

羔裘玄冠不以吊[12]。

吉月[13]，必朝服而朝。

【注释】

[1]绀：深青透红的颜色，这是祭服的颜色。緅（zōu）：比绀更暗的一种颜色，这是丧服的颜色。饰：镶边。

[2]红紫：是当时贵重的颜色。或说红紫不是正色。今从前说。亵服：家居衣服。

[3]袗（zhěn）：单衣。絺（chī）：细葛布。绤（xì）：粗葛布。

[4]缁（zī）衣：黑色上衣。古代的皮衣毛向外，外需加罩衣，且颜

色当与皮衣毛色相同，这里的缁衣及以下素衣、黄衣均指套在皮衣外的罩衣。缁，黑色。

[5]羔裘：指黑色的羊毛皮衣。

[6]麑：小鹿，毛白色。

[7]短右袂：把右边的衣袖做短些，便于做事。袂，袖子。

[8]寝衣：即被子。

[9]居：坐。

[10]帷裳：上朝和祭祀时穿的礼服，用整幅布制成，有多余的布缝成褶子，不加裁剪。

[11]杀：裁去。

[12]玄冠：黑色的礼帽。羔裘玄冠都是吉服，故不可穿着去吊丧。

[13]吉月：正月，这里指正月初一。或说每月初一。

【译文】

君子不用深青透红和黑中透红的颜色作衣服的镶边。不用红色紫色作家居的衣服。

夏天，穿粗葛布或细葛布做的单衣，但如果出去则一定套上外衣。

黑色的外套配羔羊皮裘，白色的外套配小鹿皮裘，黄色的外套配狐皮裘。

居家穿的皮裘做得较长，但把右边袖子做得短些。

睡觉一定要有被子，长度为身长再过半。

用狐貉的厚毛做坐垫。

丧期满了以后，什么饰物都可佩带在身上。

只要不是上朝和祭祀须整幅布制作的礼服，一定裁去多余的布。

不穿戴黑色羔裘和黑色礼帽去吊丧。

正月初一，一定穿着上朝礼服去朝见君主。

齐，必有明衣[1]，布。

齐必变食[2]，居必迁坐[3]。

【注释】

[1]明衣：浴衣。

[2]变食：改变日常饮食，主要指不饮酒，不吃葱蒜等。

[3]迁坐：改变卧室，即从平常所居的燕寝移至正寝。

【译文】

斋戒时，一定要有浴衣，要用布做的。

斋戒时一定要改变平常的饮食，一定要改变居住的卧室。

食不厌精，脍不厌细[1]。

食饐而餲[2]，鱼馁而肉败[3]，不食。色恶，不食。臭恶[4]，不食。失饪，不食。不时，不食。割不正，不食。不得其酱，不食。

肉虽多，不使胜食气[5]。惟酒无量，不及乱。

沽酒市脯不食。

不撤姜食，不多食。

【注释】

[1]脍：细切的鱼肉。

[2]饐（yì）、餲（ài）：都指食物经久而腐臭。

[3]馁：鱼腐烂。败：肉腐烂。

[4]臭：气味。

[5]食气：饭料，主食。

【译文】

粮食不嫌舂得精，鱼、肉不嫌切得细。

粮食霉烂，鱼、肉腐臭，不吃。食物颜色变得难看，不吃。气味变得难闻，不吃。烹调不当，不吃。不到饮食时间，不吃。不按定规切割的肉，不吃。调味的酱醋不合适，不吃。

席上肉品虽多，但吃肉的量不超过主食。只有酒不限量，但不能喝醉。

买来的酒和肉干不吃。

饭后留着姜不撤，但也不多吃。

祭于公，不宿肉[1]。祭肉不出三日[2]。出三日，不食之矣。

【注释】

[1]不宿肉：古代国君祭祀，大夫、士有助祭之礼，祭礼结束，国君把祭肉赐与助祭之臣，这些肉在祭礼上已放置数日，因此不可再存放一夜。宿，过夜。

[2]祭肉：指家祭的肉。

【译文】

参加国君举行的祭祀典礼，所得的祭肉不能再存放一夜。家祭的肉存放不能超过三天。如果超过三天，就不再吃了。

食不语，寝不言。

【译文】

吃饭时不交谈，睡觉时不说话。

虽疏食菜羹[1]，必祭[2]，必齐如也[3]。

【注释】

[1]疏食：粗粝的饭食。菜羹：蔬菜做的汤。

[2]必：一本作“瓜”，当以“必”为是。祭：这里指古代饭前的一种祭礼，即将席上食品各取少许，置于食器之间，用以祭先代发明饮食的人，表示不忘本。

[3]齐：通“斋”，严肃恭敬的样子。

【译文】

虽然是粗粝的饭食和蔬菜汤，在用餐前也一定先行祭礼，而且一定是恭恭敬敬的。

席不正，不坐。

【译文】

座席放得不端正，不坐。

乡人饮酒[1]，杖者出[2]，斯出矣。

【注释】

[1]乡人饮酒：指古代乡饮酒礼。

[2]杖者：老人。

【译文】

举行乡饮酒礼后，等老人都出去了，自己才出去。

乡人傩[1]，朝服而立于阼阶[2]。

【注释】

[1]傩（nuó）：古代驱逐疫鬼的仪式。

[2]阼（zuò）阶：东阶，这是主人站立的地方。

【译文】

乡人举行驱逐疫鬼的仪式，便穿着朝服站在东边的台阶上。

问人于他邦[1]，再拜而送之[2]。

【注释】

[1]问：问候。

[2]再拜：古代一种礼节，手据地，俯首但不至于手，这样拜两次。

【译文】

托人向别国的友人问候，对受托者拜两次而送别。

康子馈药，拜而受之。曰：“丘未达[1]，不敢尝。”

【注释】

[1]达：通晓，明白。

【译文】

季康子送药给孔子，孔子拜谢接受。说：“我不知道这药的药性，不敢尝一尝。”

厩焚[1]。子退朝，曰：“伤人乎？”不问马。

【注释】

[1]厩：马棚。

【译文】

孔子家的马棚失火了。孔子从朝廷回来，问：“伤了人吗？”没有问到马。

君赐食，必正席先尝之。君赐腥[1]，必熟而荐之[2]。君赐生，必畜之。

侍食于君，君祭，先饭[3]。

【注释】

[1]腥：生肉。

[2]荐：进奉。这里指向祖先供奉。

[3]先饭：在君行祭礼时先吃饭，是表示为君尝食的意思。

【译文】

国君赐熟食，必定摆正席位，先尝一尝。国君赐生肉，必定在烧熟后先向祖先进供。国君赐活物，必定畜养起来。

侍奉国君一起吃饭，当国君进行饭前祭礼的时候，自己先尝饭食。

疾，君视之，东首[1]，加朝服，拖绅[2]。

【注释】

[1]东首：即头朝东躺着。这里表示正面对着国君。

[2]绅：古代士大夫束在腰间的大带，一端下垂。

【译文】

孔子生病了，国君来探视，孔子头朝东面，把上朝的礼服披在身上，拖着大带。

君命召，不俟驾行矣。

【译文】

国君召唤，孔子不等驾好马车，就先步行前往。

入太庙，每事问。[1]

【注释】

[1]此章重出，已见《八佾篇》第十五章。

朋友死，无所归，曰："于我殡[1]。"

【注释】

[1]殡：停放灵柩待葬。这里泛指丧葬事务。

【译文】

朋友死了，没有人收敛，孔子说："由我来料理丧事。"

朋友之馈，虽车马，非祭肉，不拜。

【译文】

朋友的馈赠，即使是车马，但只要不是祭肉，孔子在接受时不行拜礼。

寝不尸，居不客[1]。

【注释】

[1]居：居家。客：一本作“容”。当以“客”为是。

【译文】

睡觉时不像尸体那样直挺着，平日居家不用像做客或待客那样恭敬。

见齐衰者，虽狎必变[1]。见冕者与瞽者，虽亵必以貌[2]。

凶服者式之[3]。式负版者[4]。

有盛馔，必变色而作[5]。

迅雷风烈必变。

【注释】

[1]狎：亲近。

[2]亵：常相见。

[3]凶服：丧服。式：通“轼”，车前横木，可让乘者凭扶。

[4]版：国家图籍。

[5]作：立起。

【译文】

看见穿丧服的人，即使是很熟悉的，一定改变神情以示哀悼。看见戴着礼帽的人和盲人，即使常常相见，一定显得很礼貌。

在车上遇到穿丧服的人，一定俯身凭轼致哀。遇见背负国家图籍的人就俯身凭轼致敬。

遇有丰盛的宴席，一定改变神色起立致意。

遇有疾雷大风，一定改变神色以示敬畏。

升车，必正立，执绥[1]。

车中不内顾，不疾言，不亲指。

【注释】

[1]绥：登车用的扶手带。

【译文】

孔子上车时，一定先端正地站好，再握着扶手带登车。

在车中，不回头看，不很急地说话，不以手指指指点点。

色斯举矣[1]，翔而后集[2]。曰：“山梁雌雉[3]，时哉时哉！”子路共

之[4]，三嗅而作[5]。

【注释】

[1]举：飞起。

[2]集：鸟栖止于树上。

[3]雉：鸟名，即野鸡。

[4]共：通“拱”。

[5]嗅：当作“狊”，鸟张两翅。

【译文】

野鸡一见人的脸色不善就高高飞起，盘旋一阵然后停在树上。孔子说：“山梁上的这些野鸡，识时宜呀！识时宜呀！”子路对它们拱拱手，它们拍打着翅膀又飞走了。

先进篇第十一

【题解】

本篇共二十六章，集中记录了孔子与学生共同相处的情况。除了第一与第二十一章，其他各章的内容都与孔子的学生直接相关，其中既有孔子对他们的教诲之辞，也记述了一些具体的事件。孔子在首章明确指出，真正有用于国家的人才，往往不是依靠祖荫登上仕途的那些人，而是通过学习，依靠真才实学获取官位的人。因而孔子的学生多为平民子弟，这突破了官府、贵族垄断教育垄断文化的状况。同时，孔子对学生的教育也多落在道德品质的培养上。当时特定的教学条件和教学方式，使孔子与学生朝夕相处，师生之间平等融洽，教学活动贯穿在日常生活中，孔子的思想与人格对学生发生着潜移默化的影响。本篇多有师生共处的场景再现，尤其末章，人物神态生动，个性鲜明，常作为最具文学性的代表作而选入各种作品选本中。

子曰："先进于礼乐[1]，野人也[2]；后进于礼乐，君子也[3]。如用之，则吾从先进。"

【注释】

[1]先进于礼乐：指先学礼乐而后做官的人。下"后进于礼乐"则指先得官然后再学礼乐的人。或说"先进""后进"指先辈后辈，以先进有古朴之风，故称野人。今从前说。

[2]野人：指没有爵禄的士人。

[3]君子：这里指可享父兄庇荫的卿大夫子弟。

【译文】

孔子说："先学习礼乐而后做官的，是一般的士人；先有官位而后学习礼乐的，是卿大夫的子弟。如果我选用人才，那么我用先学习礼乐的人。"

子曰："从我于陈、蔡者[1]，皆不及门也[2]。"

【注释】

[1]陈、蔡：皆国名。孔子曾被困于陈、蔡之间，粮食断绝，随从的学生饿得走不动路。

[2]门：指孔子门下。一说指仕进之门。今从前说。

【译文】

孔子说："跟随我在陈、蔡两国间受困的学生，现在都不在我这里了。"

德行：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言语：宰我，子贡。政事：冉有，季路。文学：子游，子夏。

【译文】

孔子学生中德行突出的：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擅长言辞表达的：宰我，子贡。善于政事的：冉有，季路。熟悉古代文献的：子游，子夏。

子曰："回也非助我者也，于吾言无所不说。"

【译文】

孔子说："颜回啊，他不是一个有助于我的人，他对我所说的话无不心悦诚服。"

子曰："孝哉闵子骞！人不间于其父母昆弟之言。"

【译文】

孔子说："闵子骞真是孝顺啊！人们对于他父母兄弟称赞他的话都没有异议。"

南容三复白圭[1]，孔子以其兄之子妻之。

【注释】

[1]白圭：白玉制的礼器。这里指《诗经·大雅·抑》中关于白圭的诗句："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意谓白圭上的污点尚可磨去，但言语中的错误无法去掉。

【译文】

南容反复吟诵关于白圭的那几句诗，孔子把自己的侄女嫁给了他。

季康子问："弟子孰为好学？"孔子对曰："有颜回者好学，不幸短命死矣，今也则亡。"

【译文】

季康子问："你的学生中谁好学？"孔子答道："一个叫颜回的学生好学，不幸短命死了，现在没有这样的人了。"

颜渊死，颜路请子之车以为之椁[1]。子曰："才不才，亦各言其子也。鲤也死[2]，有棺而无椁。吾不徒行以为之椁。以吾从大夫之后[3]，不可徒行也。"

【注释】

[1]颜路：颜回的父亲，名无繇，字路，也是孔子学生。椁（guǒ）：古代棺材有两层，内层为棺，外层为椁。

[2]鲤：孔子的儿子，名鲤，字伯鱼，年五十死。

[3]从大夫之后：孔子在鲁国曾任司寇一职，是大夫之位，故有此说。当时孔子已不在位。

【译文】

颜渊死了，他父亲颜路请求孔子卖掉车子为颜渊做椁。孔子说："不管有才能还是无才能，说来总是自己的儿子。我的儿子鲤死的时候，也是只有棺而没有椁。我不能卖了车徒步行走来为他置椁。因为我曾身居大夫之列，不可以徒步出行。"

颜渊死。子曰："噫！天丧予！天丧予！"

【译文】

颜渊死了。孔子说："唉！天亡我啊！天亡我啊！"

颜渊死，子哭之恸[1]。从者曰："子恸矣！"曰："有恸乎？非夫人之为恸而谁为？"

【注释】

[1]恸：极度悲哀。

【译文】

颜渊死了，孔子哭得极度悲哀。跟随孔子的人说："您过于悲哀了！"孔子说："是过于悲哀了吗？我不为这样的人悲哀，还为什么人悲哀呢？"

颜渊死，门人欲厚葬之。子曰："不可。"

门人厚葬之。子曰："回也视予犹父也，予不得视犹子也。非我

也，夫二三子也。”

【译文】

颜渊死了，孔子的学生们想隆厚地安葬他。孔子说：“不可以。”

学生们还是很隆厚地安葬了他。孔子说：“颜回呀，他把我当作父亲一样，我却无法把他当作儿子一样。这不是我的主张，是这些学生这样做呀。”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

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

【译文】

季路问如何奉事鬼神。孔子说：“还不能够奉事人，怎么能够奉事鬼呢？”

季路又问：“我大胆地问问死是怎么回事？”孔子说：“还不懂得生，怎么懂得死？”

闵子侍侧，訚訚如也；子路，行行如也[1]；冉有、子贡，侃侃如也。子乐。“若由也，不得其死然”。

【注释】

[1]行行（hàng）：刚强的样子。

【译文】

闵子骞站在孔子身旁，显出恭敬正直的样子；子路显出刚强的样子；冉有、子贡显出温和快乐的样子。孔子很快乐。他说：“像仲由呀，怕不能够善终呢。”

鲁人为长府[1]。闵子骞曰：“仍旧贯[2]，如之何？何必改作？”子曰：“夫人不言，言必有中。”

【注释】

[1]长府：鲁国藏财货的府库名。

[2]仍：沿袭。贯：事情。

【译文】

鲁国改建贮藏财货的长府。闵子骞说：“照原来的样子又怎么样呢？何必改建呢？”孔子说：“这个人不大说话，一说话就很中肯。”

子曰：“由之瑟奚为于丘之门[1]？”门人不敬子路。子曰：“由也升堂矣[2]，未入于室也[3]。”

【注释】

[1]瑟：古代一种拨弦乐器。

[2]堂：正厅，在房屋前面。

[3]室：内室，在厅后面。

【译文】

孔子说："仲由为什么要到我这里来弹瑟呢？"于是学生们不尊重子路。孔子解释说："仲由的学问已经登入堂中，只是还没有入室罢了。"

子贡问："师与商也孰贤？"子曰："师也过，商也不及。"

曰："然则师愈与？"子曰："过犹不及。"

【译文】

子贡问："颛孙师和卜商哪一个更好些？"孔子说："颛孙师有些过度，卜商有些及不上。"

子贡说："那么是颛孙师好一些吗？"孔子说："过度和及不上是一样的。"

季氏富于周公[1]，而求也为之聚敛而附益之[2]。子曰："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3]，可也。"

【注释】

[1]周公：有二说，一说周公旦，另一说指在周朝任卿士的周公后代。

[2]附益：增加。

[3]小子：指学生。

【译文】

季氏比周公还富有，而冉求还替他敛取钱财，增加他的财富。孔子说："冉求不是我的学生。你们这些学生尽可大张旗鼓地声讨他。"

柴也愚[1]，参也鲁，师也辟[2]，由也喭[3]。

【注释】

[1]柴：孔子学生，姓高，名柴，字子羔。

[2]辟：偏激。

[3]喭（yàn）：刚猛。

【译文】

高柴愚直，曾参鲁钝，颛孙师偏激，仲由刚猛。

子曰："回也其庶乎[1]，屡空。赐不受命[2]，而货殖焉[3]，亿则屡中[4]。"

【注释】

[1]庶：将近，差不多。

[2]不受命：古代经商皆由官方掌管，这里指不受命于官，自以财货经商牟利。一说命即天命。今从前说。

[3]货殖：经商营利。

[4]亿：臆测，猜度。

【译文】

孔子说：“颜回的道德学问差不多了吧，可是常常极度贫困。端木赐未受官方之命而私自经商牟利，他对市场行情的猜度却常常准确。”

子张问善人之道。子曰：“不践迹，亦不入于室。”

【译文】

子张问善人怎么样。孔子说：“善人不踩着别人的足迹走，但他的道德学问也难以精深入室。”

子曰：“论笃是与[1]，君子者乎？色庄者乎？”

【注释】

[1]论笃是与：“与论笃”的倒装句。与，赞许。

【译文】

孔子说："总是对言论实在的人表示赞许，但他是真正的君子呢？还是表面上做出庄重的样子呢？"

子路问："闻斯行诸？"子曰："有父兄在，如之何其闻斯行之？"

冉有问："闻斯行诸？"子曰："闻斯行之。"

公西华曰："由也问闻斯行诸，子曰'有父兄在'；求也问闻斯行诸，子曰'闻斯行之'。赤也惑，敢问。"子曰："求也退，故进之。由也兼人[1]，故退之。"

【注释】

[1]兼人：指勇力胜过他人。

【译文】

子路问："听到了就该行动吗？"孔子说："有父兄在，怎么能一听到就擅自行动呢？"

冉有问："听到了就该行动吗？"孔子说："听到了就行动。"

公西华说："仲由问听到了就该行动吗，您说'有父兄在'；冉求问听到了就该行动吗，您说'听到了就行动'。我对此迷惑不解，大胆地来问问。"孔子说："冉求容易退缩，所以要鼓励他。仲由好勇过人，所以要抑制他。"

子畏于匡，颜渊后。子曰："吾以女为死矣。"曰："子在，回何敢

死？”

【译文】

孔子被拘禁于匡地，颜渊因失散最后才到。孔子说：“我以为你死了。”颜渊说：“您还活着，我怎么敢死呢？”

季子然问[1]：“仲由、冉求可谓大臣与？”子曰：“吾以子为异之问，曾由与求之问。所谓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则止。今由与求也，可谓具臣矣[2]。”

曰：“然则从之者与？”子曰：“弑父与君[3]，亦不从也。”

【注释】

[1]季子然：季氏的子弟。

[2]具臣：备位充数的臣。

[3]弑：臣子杀死君主或子女杀死父母称“弑”。

【译文】

季子然问：“仲由、冉求可以算是大臣吗？”孔子说：“我以为你会问别的人，竟是问由和求啊。所谓大臣，应该用大道来事奉君主，如果行不通，宁可辞职不干。如今由与求啊，只可算是备位充数的臣子罢了。”

季子然又问：“那么他们会一切听从任用他们的人吗？”孔子说：“弑父弑君的事，他们也不会听从的。”

子路使子羔为费宰。子曰：“贼夫人之子[1]。”

子路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2]，何必读书，然后为学？”

子曰：“是故恶夫佞者。”

【注释】

[1]贼：害。

[2]社稷：土神和谷神。

【译文】

子路让子羔去当费邑邑宰。孔子说：“这是害了人家的儿子。”

子路说：“那里有百姓，有土神谷神，为什么一定要读书才算是学习呢？”

孔子说：“所以我讨厌那种强词夺理的人。”

子路、曾皙[1]、冉有、公西华侍坐。

子曰：“以吾一日长乎尔，毋吾以也。居则曰[2]：‘不吾知也！’如或知尔，则何以哉？”

子路率尔而对曰[3]：“千乘之国，摄乎大国之间[4]，加之以师旅，因之以饥馑[5]，由也为之，比及三年[6]，可使有勇，且知方也[7]。”

夫子哂之[8]。

“求！尔何如？”

对曰：“方六七十[9]，如五六十[10]，求也为之，比及三年，可使足民。如其礼乐，以俟君子。”

“赤！尔何如？”

对曰：“非曰能之，愿学焉。宗庙之事，如会同[11]，端章甫[12]，愿为小相焉[13]。”

“点！尔何如？”

鼓瑟希[14]，铿尔[15]，舍瑟而作，对曰：“异乎三子者之撰[16]。”

子曰：“何伤乎[17]？亦各言其志也。”

曰：“莫春者[18]，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19]，童子六七人，浴乎沂[20]，风乎舞雩[21]，咏而归。”

夫子喟然叹曰：“吾与点也！”

三子者出，曾皙后。曾皙曰：“夫三子者之言何如？”

子曰：“亦各言其志也已矣。”

曰："夫子何哂由也？"

曰："为国以礼，其言不让，是故哂之。"

"唯求则非邦也与[22]？"

"安见方六七十如五六十而非邦也者？"

"唯赤则非邦也与？"

"宗庙会同，非诸侯而何？赤也为之小，孰能为之大？"

【注释】

[1]曾皙：曾参父亲，名点，字皙，也是孔子的学生。

[2]居：平日家居。

[3]率尔：急遽的样子。

[4]摄：迫，夹箝。

[5]因：继。

[6]比及：等到。

[7]方：指道义。

[8]哂：微笑。

[9]方：古代一种面积计量方式，表示纵横的长度。

[10]如：或。

[11]会同：诸侯会盟。

[12]端：一种礼服名。章甫：一种礼帽名。

[13]相：祭祀、会盟时司仪赞礼的职务，小相为此职的最低级。

[14]希：同“稀”，指瑟声稀疏。

[15]铿尔：弹瑟结束时的声音。

[16]撰：才具。

[17]伤：妨害。

[18]莫春：即暮春，农历三月。莫，同“暮”。

[19]冠者：指成年人，古代男子二十岁举行冠礼。

[20]沂：水名，在今山东曲阜南。

[21]舞雩（yú）：鲁国祭天求雨的场所，在曲阜东南。

[22]唯：语首词，无义。

【译文】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陪坐在孔子身边。

孔子说：“我的年龄比你们大一些，但你们不要因此受到拘束而不敢讲话。平日你们总是说：‘没有人了解我呀！’如果有人了解且任用你

们，你们会怎么做呢？”

子路不假思索地回答说：“一个拥有千辆兵车的国家，夹在大国之间，外有别国侵略，内有灾年饥荒，让我去治理，只要三年，就可以使人民充满勇气，而且懂得道义。”

孔子微微一笑。

又问：“冉求！你怎么样？”

冉求答道：“一个边界以六七十里或五六十里见方的小国，让我去治理，只要三年，可以使人民富足。至于礼乐方面的事，那只有等待君子来实施了。”

孔子问：“公西赤！你怎么样？”

公西赤答道：“我不敢说能做到，但我愿意这样学习。宗庙祭祀或是诸侯会盟，我愿意穿戴着礼服礼帽，做一个小司仪。”

孔子又问：“曾点！你怎么样？”

曾点正在弹瑟，这时瑟声渐疏，然后铿的一声停止了，他推开瑟站起来说：“我和他们三人的才志不同。”

孔子说：“这有什么关系呢？只是各人说说自己的志向罢了。”

曾皙说：“暮春时节，已经可以穿春装了，我和五六个成人，六七个孩子，在沂水中洗洗，在舞雩被风吹拂着，然后吟唱着回来。”

孔子长叹一声说：“我赞同曾点的志向啊。”

子路等三人走出去了，曾皙走在最后。他问孔子：“他们三人所说的怎么样？”

孔子说：“也是各人说说自己的志向罢了。”

曾皙问：“您为什么对仲由的话笑了呢？”

孔子说：“治理国家讲求礼让，可是他的话一点不谦虚，所以我笑了。”

曾皙说：“那么冉求说的不是国家吗？”

孔子说：“怎么见得六七十里或五六十里见方的地域就不是一个国家呢？”

曾皙说：“公西赤所说的不是国家吗？”

孔子说：“宗庙祭祀和诸侯会盟，不是国家的事又是什么？如果公西赤只能做小司仪，那谁还能做大司仪呢？”

颜渊篇第十二

【题解】

本篇共二十四章，所论包括仁、礼、政事、用人、断狱、交友等诸多内容，综合起来看，则比较集中地表达了仁、礼、政三者的关系。孔子希望政治清明，社会稳定，他认为，要实现这一目标，关键是确立伦常秩序，使每个人的行为都符合其担当的社会角色的要求。礼与仁是使伦理关系正常化的保证。礼确定了社会结构尊卑分明的等级层次，并规定了各个等次的社会成员应该遵循的道德标准。对人而言，礼起着外部的规范作用。仁则要求每个个体以爱人为出发点，自觉按照礼的规定来约束自己，做到视听言动皆不违礼。对人而言，仁是以礼为准则的内在制约。孔子把社会秩序的稳定落在人伦关系的协调之上，又以情感和观念作为维系人际关系的依据，可以看到，孔子的思想观念显示出律法意识和契约意识的缺失。孔子虽然怀有良好的意愿，然而封建伦理关系自身的不平等特质，以及他认识观念的缺陷，使得他想像中的社会图景难以成为现实。

颜渊问仁。子曰：“克己复礼为仁。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1]。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

颜渊曰：“请问其目。”子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

颜渊曰：“回虽不敏，请事斯语矣。”

【注释】

[1]归：称许。

【译文】

颜渊问怎样才是仁。孔子说：“约束自己而合于礼，这就是仁。只要有一天能做到约束自己而合于礼，天下的人就会称许你是仁人。实行仁德在于自己，哪在于别人呀？”

颜渊问：“请问行仁的具体条目。”孔子说：“不合礼的不看，不合礼的不听，不合礼的不说，不合礼的不做。”

颜渊说：“我虽然不聪敏，但让我照这话去做吧。”

仲弓问仁。子曰：“出门如见大宾，使民如承大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邦无怨[1]，在家无怨[2]。”

仲弓曰：“雍虽不敏，请事斯语矣。”

【注释】

[1]邦：指诸侯国。

[2]家：指卿大夫家。

【译文】

仲弓问怎样才是仁。孔子说：“出门就像去接待贵宾一样，役使百姓就像承当重大祭礼一样。自己不愿意的事，不要强加于别人。在诸侯

国做事没有怨恨，在卿大夫家做事也没有怨恨。”

仲弓说：“我虽然不聪敏，但让我照这话去做吧。”

司马牛问仁[1]。子曰：“仁者，其言也讱[2]。”

曰：“其言也讱，斯谓之仁已乎？”子曰：“为之难，言之得无讱乎？”

【注释】

[1]司马牛：孔子学生，姓司马，名耕，字子牛。

[2]讱（rèn）：出言迟缓谨慎。

【译文】

司马牛问怎样才是仁。孔子说：“仁人，他说话迟缓谨慎。”

司马牛说：“说话迟缓谨慎，这就叫仁了吗？”孔子说：“实行起来很难，说话怎么能不迟缓谨慎呢？”

司马牛问君子。子曰：“君子不忧不惧。”

曰：“不忧不惧，斯谓之君子已乎？”子曰：“内省不疚，夫何忧何惧？”

【译文】

司马牛问怎样才是君子。孔子说："君子不忧愁，不恐惧。"

司马牛说："不忧愁，不恐惧，这就能叫君子了吗？"孔子说："他自我反省没有愧疚，那有什么可以忧愁恐惧的呢？"

司马牛忧曰："人皆有兄弟，我独亡。"子夏曰："商闻之矣：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君子敬而无失，与人恭而有礼。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君子何患乎无兄弟也？"

【译文】

司马牛忧愁地说："别人都有兄弟，唯独我没有。"子夏说："我听到的是这样的道理：死生自有命运，富贵在于天意。君子做事认真而没有差失，对人恭敬而合于礼，那么天下之人都是兄弟。君子何必忧愁没有兄弟呢？"

子张问明。子曰："浸润之谮[1]，肤受之愬[2]，不行焉，可谓明也已矣。浸润之谮，肤受之愬，不行焉，可谓远也已矣。"

【注释】

[1]谮（zèn）：谗言，诬陷。

[2]愬：同"诉"，进谗，诬陷。

【译文】

子张问怎样才叫明察。孔子说："如水润物那样逐渐积聚的谗言，

如肌肤所受的那样直接急迫的诬告，在你这里都行不通，那就可以说是明察了。如水润物那样逐渐积聚的谗言，如肌肤所受的那样直接急迫的诬告，在你这里都行不通，那可以说是看得很远了。”

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1]，民信之矣。”

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

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

【注释】

[1]兵：兵器，这里指军备。

【译文】

子贡问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粮食充足，军备充实，人民信任政府。”

子贡说：“如果迫不得已要去掉一项，这三者先去掉哪一项？”孔子说：“去掉军备。”

子贡说：“如果迫不得已还要去掉一项，在余下的两项中先去掉哪一项？”孔子说：“去掉粮食。自古以来人都有一死，但如果人民不信任政府，那么国家就站立不住了。”

棘子成曰[1]：“君子质而已矣，何以文为？”子贡曰：“惜乎，夫子

之说君子也[2]。驷不及舌[3]。文犹质也，质犹文也。虎豹之鞟犹犬羊之鞟[4]。”

【注释】

[1]棘子成：卫国大夫。

[2]夫子：指棘子成，古代对大夫的尊称。

[3]驷：驾一辆车的四匹马。

[4]鞟（kuò）：去掉毛的兽皮，即皮革。

【译文】

棘子成说：“君子只要有好的本质就可以了，何必再要讲究文采呢？”子贡说：“可惜啊，先生竟这样来论说君子。这可是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文采与本质，本质与文采，两者同样重要。虎豹皮如果去掉了有花纹的毛，那就和去掉毛的犬羊皮是一个样了。”

哀公问于有若曰：“年饥，用不足，如之何？”

有若对曰：“盍彻乎[1]？”

曰：“二，吾犹不足，如之何其彻也？”对曰：“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百姓不足，君孰与足？”

【注释】

[1]彻：十分抽一的田税制度。

【译文】

鲁哀公问有若说：“年成荒歉，国用不足，怎么办？”

有若答道：“为什么不实行十分抽一的田税制度呢？”

哀公说：“十分抽二，我尚且不够，怎么能十分抽一呢？”有若说：“百姓用度够了，您怎么会不够？百姓用度不够，您怎么会够呢？”

子张问崇德辨惑。子曰：“主忠信，徙义[1]，崇德也。爱之欲其生，恶之欲其死。既欲其生，又欲其死，是惑也。‘诚不以富，亦祇以异[2]。’”

【注释】

[1]徙义：意谓使自己的思想行为随从义。徙，迁移。

[2]诚不以富，亦祇以异：语见《诗经·小雅·我行其野》，此处引这两句上下文难以贯通，或以为是错简而误至此，本当在季氏篇第十二章“齐景公有马千驷”句前。祇，适，恰。

【译文】

子张问怎样提高道德，辨别迷惑。孔子说：“以忠信为己之主，使自己从义而行，这就能提高道德。喜爱一个人，就希望他长寿，厌恶这个人时，又希望他快死。既希望他长寿，又希望他快死，这就是迷惑。‘这确实是对自己无益，只是令人奇怪。’”

齐景公问政于孔子[1]。孔子对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得而食诸？"

【注释】

[1]齐景公：齐国国君，名杵臼。

【译文】

齐景公问孔子如何治政。孔子答道："国君像个国君，臣子像个臣子，父亲像个父亲，儿子像个儿子。"景公说："说得好啊！如果君不像君，臣不像臣，父不像父，子不像子，即使有粮食，我能够吃得到吗？"

子曰："片言可以折狱者[1]，其由也与？"

子路无宿诺[2]。

【注释】

[1]片言：单方面的言辞。折狱：断案。

[2]宿诺：没有及时兑现的诺言。宿，停留。

【译文】

孔子说："根据单方面的言辞就可以判决案件的，大概只有仲由

吧？”

子路这里从来没有不及时兑现的诺言。

子曰：“听讼[1]，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

【注释】

[1]听讼：审理诉讼案件。

【译文】

孔子说：“审理诉讼案件，我也同别人一样。但一定要使诉讼的事不发生才好啊！”

子张问政。子曰：“居之无倦，行之以忠。”

【译文】

子张问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居于职位不要厌倦懈怠，实施政令要出于忠心。”

子曰：“博学于文，约之以礼，亦可以弗畔矣夫。”[1]

【注释】

[1]此章重出，已见《雍也篇》二十七章。

子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恶。小人反是。"

【译文】

孔子说："君子成全别人的好事，不促成别人的坏事。小人却与此相反。"

季康子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子帅以正[1]，孰敢不正？"

【注释】

[1]帅：带头。

【译文】

季康子向孔子问怎样治政。孔子答道："政的意思就是正。您带头行正道，谁还敢不正？"

季康子患盗，问于孔子。孔子对曰："苟子之不欲，虽赏之不窃。"

【译文】

季康子为盗贼很多而忧虑，向孔子求教。孔子答道："如果您自己不贪欲，即使奖励偷盗，他们也不肯干。"

季康子问政于孔子曰："如杀无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对

曰：“子为政，焉用杀？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1]，必偃[2]。”

【注释】

[1]上：加。

[2]偃：仆倒。

【译文】

季康子向孔子问治政之事，他说：“如果杀掉无道的人来亲近有道的人，怎么样？”孔子答道：“您治理政事，为什么要用杀戮的办法呢？您愿意行善，人民也就从善。君子的德行好比是风，百姓的德行好比是草。风吹到草上，草必定随风而倒。”

子张问：“士何如斯可谓之达矣？”子曰：“何哉，尔所谓达者？”子张对曰：“在邦必闻，在家必闻。”子曰：“是闻也，非达也。夫达也者，质直而好义，察言而观色，虑以下人[1]。在邦必达，在家必达。夫闻也者，色取仁而行违，居之不疑。在邦必闻，在家必闻。”

【注释】

[1]下人：处于别人之下。

【译文】

子张问：“士怎样可以说是达？”孔子问：“你说的达是什么意

思？”子张回答：“在国家任官一定有名声，在卿大夫家任官也一定有名声。”孔子说：“这叫名声，而不是达。所谓达，应该是品质正直，所行合义，善于辨析别人的言语，善于观察别人的脸色，对人心存谦让。这样的人，在国家任官必定显达，在卿大夫家任官也必定显达。至于那个名声，表面上似乎爱好仁，实际行为却违背仁，还以仁人自居而不加怀疑。那样的人，在国家会有名声，在卿大夫家也会有名声。”

樊迟从游于舞雩之下，曰：“敢问崇德，修慝[1]，辨惑。”子曰：“善哉问！先事后得，非崇德与？攻其恶，无攻人之恶，非修慝与？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亲，非惑与？”

【注释】

[1]修慝（tè）：去恶为善。修，治。慝，邪恶。

【译文】

樊迟陪从孔子在舞雩台下游览，他问：“请问怎样才能提高道德、去恶为善、辨明迷惑？”孔子说：“问得好！先做事，后考虑所得，这不是提高道德了吗？批评自己的过错，不攻击别人的过错，这不是去恶为善了吗？因为一时的气忿，忘了自身安危，甚至忘了父母亲属，这不是惑而不明事理吗？”

樊迟问仁。子曰：“爱人。”问知。子曰：“知人。”

樊迟未达。子曰：“举直错诸枉，能使枉者直。”

樊迟退，见子夏曰：“乡也吾见于夫子而问知[1]，子曰：‘举直错诸枉，能使枉者直。’何谓也？”

子夏曰：“富哉言乎！舜有天下，选于众，举皋陶[2]，不仁者远矣。汤有天下[3]，选于众，举伊尹[4]，不仁者远矣。”

【注释】

[1]乡：先前，刚才。

[2]皋陶（gāo yáo）：舜的臣子。

[3]汤：商朝开国君主，名履。

[4]伊尹：汤的辅相。

【译文】

樊迟问什么是仁。孔子说：“爱人。”樊迟又问什么是智。孔子说：“善于识别人。”

樊迟没有理解。孔子说：“推举正直的人置于邪恶的人之上，能使邪恶的人变得正直。”

樊迟退出后，去见子夏，说：“刚才我见了老师，问他什么是智，他说：‘推举正直的人置于邪恶的人之上，能使邪恶的人变得正直。’这是什么意思？”

子夏说：“这话的涵义真丰富啊！舜有了天下，在众人中挑选，选用了皋陶，不仁的人就难以存在了。汤有了天下，在众人中挑选，选用

了伊尹，不仁的人就难以存在了。”

子贡问友。子曰：“忠告而善道之[1]，不可则止，毋自辱焉。”

【注释】

[1]道：引导。

【译文】

子贡问怎样对待朋友。孔子说：“真诚地劝告他，好好地引导他，如果他不听从就适可而止，不要自取侮辱。”

曾子曰：“君子以文会友，以友辅仁。”

【译文】

曾子说：“君子用文章学问来会聚朋友，用朋友来促进仁德的培养。”

子路篇第十三

【题解】

本篇共三十章，所记内容集中在治政与道德两个方面，与以上《颜渊篇》似有一定的承接关系。在治政方面，本篇所录更为广泛，从远大的政治目标，到具体的行政环节，孔子皆有所论。在道德品行方面，孔子对不少似是而非的人格表现形态作了辨析。孔子的人格理想具有确定的内涵，因此，他反对用“乡人皆好之”这样简单多数的民意测试为衡量标准。完美的人格应是既能明辨是非，爱憎分明，又能与社会群体融洽相处；完美的人格应是既能持守大节，又能注重日常生活的细节表现。出现于本篇的“泰”与“骄”，“和”与“同”，“中行”与“狂狷”等对立概念，就充分反映出孔子在人格问题上追求完美的思考特征，这也是中庸原则在道德层面的具体体现。

子路问政。子曰：“先之劳之。”请益。曰：“无倦。”

【译文】

子路问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自己做在百姓之前，然后使百姓努力劳作。”子路请求再多讲一些。孔子说：“永远不要倦怠。”

仲弓为季氏宰，问政。子曰：“先有司，赦小过[1]，举贤才。”

曰：“焉知贤才而举之？”子曰：“举尔所知。尔所不知，人其舍

诸？”

【注释】

[1]赦：宽免。

【译文】

仲弓任季氏家宰，问孔子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先使办事人员各任其事，原谅别人的小过失，举用优秀人才。”

仲弓问：“怎样能识别优秀人才而举用他呢？”孔子说：“举用你所了解的人才。那些你不了解的人才，别人会舍弃不举用吗？”

子路曰：“卫君待子而为政[1]，子将奚先？”

子曰：“必也正名乎[2]！”

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

子曰：“野哉，由也！君子于其所不知，盖阙如也[3]。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

【注释】

[1]卫君：指卫出公蒯辄。

[2]正名：辨正名分，使名实相符。

[3]阙如：存疑不言。

【译文】

子路说：“卫君等着您去治理国政，您将先做什么？”

孔子说：“一定是先辨正名分！”

子路说：“您就迂腐到这样啊！何必要正名呢？”

孔子说：“太粗野了，仲由！君子对于他所不懂的事，应该采取存疑的态度。名分不符其实，言语就不顺于理；言语不顺于理，事情就做不成；事情做不成，礼乐就不能兴起；礼乐不兴，刑罚就不能得当；刑罚不得当，人民就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是好。所以君子定下名分，就一定可以言之成理，言之成理，就一定可以实行。君子对自己要说的话，一点都不马虎就是了。”

樊迟请学稼[1]。子曰：“吾不如老农。”请学为圃[2]。曰：“吾不如老圃。”

樊迟出。子曰：“小人哉，樊须也！上好礼，则民莫敢不敬；上好义，则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则民莫敢不用情[3]。夫如是，则四方之民襁负其子而至矣[4]，焉用稼？”

【注释】

[1]稼：种植五谷。

[2]圃：种菜。

[3]情：诚实，真实。

[4]襁（qiǎng）：背婴儿的宽带或布兜。

【译文】

樊迟向孔子请求学种庄稼。孔子说：“我不如老农。”樊迟又请求学种菜。孔子说：“我不如老菜农。”

樊迟出去了。孔子说：“樊须真是个小人啊！在上位者重视礼，百姓就没有人敢不尊敬；在上位者行事合理，百姓就没有人敢不服从；在上位者诚恳守信，百姓就没有谁敢不诚实。如果做到这样，那么四方的百姓都会背负着他们的孩子来归从，哪里用自己种庄稼呢？”

子曰：“诵《诗》三百，授之以政，不达[1]；使于四方，不能专对[2]；虽多，亦奚以为？”

【注释】

[1]达：通达。

[2]专对：独立应对。

【译文】

孔子说：“熟读了《诗经》三百篇，把政事交给他，却不能把事办成；令他出使外国，却不能独立应对；虽然读了很多，又有什么用

呢？”

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

【译文】

孔子说：“他自身立得正，不下达命令事情也能实行；他自身不正，虽然下达命令，百姓也不会听从。”

子曰：“鲁、卫之政[1]，兄弟也。”

【注释】

[1]鲁、卫之政：鲁国是周公的封地，卫国是康叔的封地，周公与康叔本是兄弟，当时鲁、卫两国国政也相似。

【译文】

孔子说：“鲁国的政事和卫国的政事，像兄弟一样。”

子谓卫公子荆[1]：“善居室。始有，曰：‘苟合矣[2]。’少有，曰：‘苟完矣。’富有，曰：‘苟美矣。’”

【注释】

[1]公子荆：卫国大夫。

[2]苟：聊且，差不多的意思。合：足。

【译文】

孔子谈到卫国的公子荆，说："他善于处理家业。刚有一点财产，他就说：'差不多够了。'稍微增加一点财产，他说：'差不多全备了。'再多一点财产，他说：'差不多是完美了。'"

子适卫，冉有仆[1]。子曰："庶矣哉[2]！"

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

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

【注释】

[1]仆：驾车。

[2]庶：众多。这里指人口众多。

【译文】

孔子到卫国去，冉有为他驾车。孔子说："卫国的人口真多呀！"

冉有说："人口已经很多了，还要做什么？"孔子说："使人民富足。"

冉有说："人民富足后再做什么？"孔子说："对人民进行教育。"

子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1]，三年有成。”

【注释】

[1]期（jī）月：一周年。

【译文】

孔子说：“如果有人用我治理国政，一年可初有成效，三年可获得成功。”

子曰：“‘善人为邦百年，亦可以胜残去杀矣。’诚哉是言也！”

【译文】

孔子说：“‘善人治理国家连续一百年，也可以遏制残暴去除杀戮了。’这话说得很对啊！”

子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后仁[1]。”

【注释】

[1]世：三十年为一世。

【译文】

孔子说：“如有王者兴起，一定需要三十年才能使仁道遍行天下。”

子曰：“苟正其身矣，于从政乎何有？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

【译文】

孔子说：“如果自身端正了，那么治理政事还有什么困难呢？如果不能自正其身，又怎么能端正别人呢？”

冉子退朝[1]。子曰：“何晏也[2]？”对曰：“有政。”子曰：“其事也。如有政，虽不吾以[3]，吾其与闻之[4]。”

【注释】

[1]冉子退朝：冉有时任季氏家宰，这里指退于季氏私朝。

[2]晏：迟。

[3]以：用。

[4]与：参与。

【译文】

冉有退朝回来。孔子说：“今天怎么回来那么晚？”冉有答道：“有政事。”孔子说：“怕是季氏家事吧。如有政事，虽然不用我了，但我还是能知道的。”

定公问：“一言而可以兴邦，有诸？”

孔子对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几也[1]。人之言曰：'为君难，为臣不易。'如知为君之难也，不几乎一言而兴邦乎？"

曰："一言而丧邦，有诸？"

孔子对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几也。人之言曰：'予无乐乎为君，唯其言而莫予违也。'如其善而莫之违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违也，不几乎一言而丧邦乎？"

【注释】

[1]几：期望。

【译文】

鲁定公问："一句话可以使国家兴盛，有这样的事吗？"

孔子回答说："对于言语不可有这样的期望。有人说：'做君主很难，做臣子不容易。'如果知道做君主的艰难，那不就接近于一句话可使国家兴盛了？"

定公又问："一句话可以使国家丧亡，有这样的事吗？"

孔子回答说："对于言语不可有这样的期望。有人说：'我做国君没有什么快乐，唯有我说的话没有人违抗。'如果他的话正确而没有谁违抗，不也很好吗？如果他的话不正确而没有人违抗，那不就接近于一句话可使国家丧亡了？"

叶公问政。子曰："近者说，远者来。"

【译文】

叶公问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使近地的百姓高兴，使远地的百姓来归附。"

子夏为莒父宰[1]，问政。子曰："无欲速，无见小利。欲速则不达，见小利则大事不成。"

【注释】

[1]莒（jǔ）父：鲁国邑名。

【译文】

子夏任莒父邑宰，问孔子怎样治理政事。孔子说："不要图快，不要顾小利。一味图快反而不能达到目的，顾及小利则不能成就大事。"

叶公语孔子曰："吾党有直躬者[1]，其父攘羊[2]，而子证之[3]。"孔子曰："吾党之直者异于是。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

【注释】

[1]直躬：以直道立身。

[2]攘：盗窃。

[3]证：告发。

【译文】

叶公对孔子说："我们那里有个按直道做事的人，他的父亲偷了羊，他就出来告发。"孔子说："我们这里行直道的人与此不同。父亲为儿子隐瞒，儿子为父亲隐瞒，直道就在其中了。"

樊迟问仁。子曰："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虽之夷狄，不可弃也。"

【译文】

樊迟问怎样才是仁。孔子说："平日在家态度恭敬，办事严肃认真，对人忠心真诚。即使到夷狄之国，这些品格也不能丢弃。"

子贡问曰："何如斯可谓之士矣？"子曰："行己有耻，使于四方，不辱君命，可谓士矣。"

曰："敢问其次。"曰："宗族称孝焉，乡党称弟焉。"

曰："敢问其次。"曰："言必信，行必果，硁硁然小人哉[1]！抑亦可以为次矣。"

曰："今之从政者何如？"子曰："噫！斗筲之人[2]，何足算也！"

【注释】

[1]硁硁（kēng）：形容浅陋固执。

[2]斗筲（shāo）之人：指器量狭小的人。斗，古代量名，合十升。筲，竹器，容五升，或说容一斗二升。

【译文】

子贡问道："怎样才可以称作士？"孔子说："对自己的行为能持有羞耻之心，出使外国不辱君主赋予的使命，这样可以称作士了。"

子贡说："请问次一等的是怎么样？"孔子说："宗族中称赞他孝顺，乡里称赞他尊敬长者。"

子贡说："请问再次一等的呢？"孔子说："说话必定有信用，行为必定果决，这是不管是非曲直的固执小人！不过也还可以算作再次一等的士吧。"

子贡说："现在那些执政者怎么样？"孔子说："嘿！都是些器量狭小的人，哪里值得一提呢！"

子曰："不得中行而与之，必也狂狷乎[1]！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

【注释】

[1]狂狷：志高激进的人和拘谨自守的人。

【译文】

孔子说："得不到言行合乎中道的人进行交往，那就一定是与志高激进的人和拘谨自守的人交往了。志高激进的人能够积极进取，拘谨自

守的人对有些事能够不做。”

子曰：“南人有言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作巫医[1]。’善夫！”

“不恒其德，或承之羞[2]。”子曰：“不占而已矣。”

【注释】

[1]巫医：古代以卜筮等方式行医的人。

[2]“不恒其德”两句：语见《易经·恒卦》九三爻辞。或，常。

【译文】

孔子说：“南方人有句话说：‘人没有恒心，不可以做巫医。’这话说得对呀！”

《易经》中说：“不能恒定地坚守德操，就会招致耻辱。”孔子说：“这是叫那些没有恒心的人不必再占卦罢了。”

子曰：“君子和而不同[1]，小人同而不和。”

【注释】

[1]和：和谐，协调。同：指盲目附从。

【译文】

孔子说："君子行事讲究和谐，但不盲目附从。小人盲目附从，却不能和谐。"

子贡问曰："乡人皆好之，何如？"子曰："未可也。"

"乡人皆恶之，何如？"子曰："未可也。不如乡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恶之。"

【译文】

子贡问道："全乡人都喜欢他，这个人怎么样？"孔子说："不可就此肯定他好。"

子贡又问："全乡人都厌恶他，这个人怎么样？"孔子说："不可就此肯定他坏。最好的是乡里的好人都喜欢他，乡里的坏人都厌恶他。"

子曰："君子易事而难说也。说之不以道，不说也。及其使人也，器之[1]。小人难事而易说也。说之虽不以道，说也。及其使人也，求备焉。"

【注释】

[1]器之：根据各人才器合理使用。

【译文】

孔子说："为君子做事容易，但要得他喜欢却难。不用正道去讨他喜欢，他不会喜欢。而等到他使用人的时候，他则量才而用。为小人做

事很难，但讨他喜欢却容易。虽然不用正道去讨他喜欢，他也会喜欢。而等到使用人的时候，他则求全责备。”

子曰：“君子泰而不骄[1]，小人骄而不泰。”

【注释】

[1]泰：安宁舒泰。

【译文】

孔子说：“君子舒泰而不骄傲，小人骄傲而不舒泰。”

子曰：“刚、毅、木、讷近仁。”

【译文】

孔子说：“刚强、果敢、质朴、慎于言语，具备这四者的人接近于仁。”

子路问曰：“何如斯可谓之士矣？”子曰：“切切偲偲[1]，怡怡如也[2]，可谓士矣。朋友切切偲偲，兄弟怡怡。”

【注释】

[1]切切偲偲（sī）：互相批评勉励的样子。

[2]怡怡：和悦的样子。

【译文】

子路问道：“怎样才可以叫作士？”孔子说：“互相批评勉励，和睦相处，可以叫作士了。朋友之间互相批评勉励，兄弟之间和顺愉悦。”

子曰：“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1]。”

【注释】

[1]即：就，靠近。戎：兵事，指军队、战争等。

【译文】

孔子说：“善人教导人民七年，也可以使人民上阵作战了。”

子曰：“以不教民战，是谓弃之。”

【译文】

孔子说：“用不曾受过教习的人民去作战，这可说是抛弃他们。”

宪问篇第十四

【题解】

本篇共四十四章。比较集中的内容是孔子对诸侯、大夫的评说，同时也在德行、才干、修身等方面多有论述。在这些具体的评说或论述中，孔子再次揭示了仁的特质。他一方面突出仁作为精神境界的内在性，把仁区别于具体的品行，指出仁者必定会有优秀的外在表现，反之，仅凭局部表现的优秀，却未必可视作仁者。另一方面则充分强调仁的社会意义，因而对管仲这样一个在遵循礼节方面存在严重缺陷的人，孔子也毫不迟疑地许之以仁。这看上去与孔子仁、礼关系的论述有矛盾，实际上却是强调，仁不是抽象的精神存在，能最大限度地造福于社会和民众，才是仁者的价值所在。孔子的天命观念在本篇也有所反映。虽然孔子的言论中天命似对立于人事，并强调天命的不可抵御，但实质上他常常借助天命表达自己的人格信心，表达不妥协于现实的意志，从本篇言及天命的内容中尤其可以看到这一特点。

宪问耻。子曰：“邦有道，谷[1]。邦无道，谷，耻也。”

“克、伐、怨、欲不行焉[2]，可以为仁矣？”子曰：“可以为难矣，仁则吾不知也。”

【注释】

[1]谷：指俸禄。

[2]克：好胜。伐：自夸。

【译文】

原宪问什么是耻辱。孔子说：“国家有道，应做官得禄。国家无道，也做官得禄，这就是耻辱。”

原宪又说：“好胜、自夸、怨恨、贪欲，这四种缺陷都没有，可以说是仁人了吧？”孔子说：“可以说做到这样很难了，至于说是仁，那我就不知道了。”

子曰：“士而怀居，不足以为士矣。”

【译文】

孔子说：“士如果怀恋安居的生活，那就不足以称为士了。”

子曰：“邦有道，危言危行[1]；邦无道，危行言孙[2]。”

【注释】

[1]危：正直。

[2]孙：通“逊”。

【译文】

孔子说：“国家有道，言语正直，行为正直；国家无道，行为正

直，但言语谦顺。”

子曰：“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仁者必有勇，勇者不必有仁。”

【译文】

孔子说：“有道德的人一定有出色的言论，有出色言论的人不一定有道德。仁人一定勇敢，勇敢的人不一定仁。”

南宫适问于孔子曰[1]：“羿善射[2]，奡荡舟[3]，俱不得其死然。禹、稷躬稼而有天下。”夫子不答。

南宫适出，子曰：“君子哉若人！尚德哉若人！”

【注释】

[1]南宫适：即孔子学生南容。

[2]羿：传说夏代有穷国的君主，善射，篡夏后相之位，后被其臣寒浞所杀。

[3]奡（ào）：又作“浇”，传说是寒浞的儿子，后被夏后少康所杀。荡舟：即以舟师冲锋陷阵。据传奡曾在一次水战中覆灭敌舟。

【译文】

南宫适问孔子说：“羿擅长射箭，奡擅长水战，但他们都没有好

死。禹和稷都亲自耕作，但他们却得到了天下。”孔子没有回答。

南宫适出去了，孔子说：“这个人是君子啊！这个人真是崇尚道德啊！”

子曰：“君子而不仁者有矣夫，未有小人而仁者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中不仁之人是有的吧，但小人中是不会有仁人的。”

子曰：“爱之，能勿劳乎？忠焉，能勿诲乎？”

【译文】

孔子说：“爱他，能不叫他辛劳吗？忠于他，能不教诲他吗？”

子曰：“为命[1]，裨谌草创之[2]，世叔讨论之[3]，行人子羽修饰之[4]，东里子产润色之[5]。”

【注释】

[1]命：指与诸侯国交往的外交辞令。

[2]裨谌（chén）：郑国大夫。草创：起草。

[3]世叔：郑国大夫，名游吉。讨论：研究并作评论。

[4]行人：官名，掌管外交出使等事。子羽：名公孙挥，字子羽。

[5]东里：地名，在今河南郑州，子产所居。

【译文】

孔子说："郑国制定外交辞命，裨谌草拟初稿，世叔提出意见，外交官子羽进行修改，东里子产润色文辞。"

或问子产。子曰："惠人也。"

问子西[1]。曰："彼哉！彼哉！"

问管仲。曰："人也[2]。夺伯氏骈邑三百[3]，饭疏食，没齿无怨言[4]。"

【注释】

[1]子西：郑国大夫公孙夏，与子产是同宗兄弟。或说指楚令尹子西。今从前说。

[2]人也：此句有多种说法，或说"人"即"仁"，或说"人"上脱一"仁"字，或说"人"上脱一"夫"字。

[3]伯氏：齐国大夫。骈邑：地名，伯氏的食邑。

[4]没齿：终身。

【译文】

有人问孔子子产是怎样的人。孔子说：“他是个宽厚慈惠的人。”

又问到子西。孔子说：“他呀！他呀！”

又问到管仲。孔子说：“这是个仁人啊。他剥夺了伯氏骈邑三百户的封地，使伯氏只能吃粗劣的饭食，但伯氏至死也没有怨言。”

子曰：“贫而无怨难，富而无骄易。”

【译文】

孔子说：“贫困而没有怨恨，难；富贵而不骄傲，容易。”

子曰：“孟公绰为赵、魏老则优[1]，不可以为滕、薛大夫[2]。”

【注释】

[1]孟公绰：鲁国大夫。赵、魏：都是晋卿。老：大夫的家臣。优：有余力。

[2]滕、薛：两个小国名，在鲁国附近。

【译文】

孔子说：“孟公绰若去做晋国赵氏、魏氏的家臣，则才力有余，但不能够做滕、薛这样小国的大夫。”

子路问成人[1]。子曰：“若臧武仲之知[2]，公绰之不欲，卞庄子之勇

[3]，冉求之艺，文之以礼乐，亦可以为成人矣。”曰：“今之成人者何必然？见利思义，见危授命，久要不忘平生之言[4]，亦可以为成人矣。”

【注释】

[1]成人：完人。

[2]臧武仲：鲁国大夫，姓臧孙，名纥，曾预知齐侯将败，不接受齐侯给他的封田，因而免受牵累。

[3]卞庄子：鲁国大夫，封地卞邑，以勇称。

[4]久要：旧约。平生：平素。

【译文】

子路问怎样才是完人。孔子说：“像臧武仲那样的智慧，孟公绰那样的清心寡欲，卞庄子那样的勇敢，冉求那样的才艺，再加上礼乐的文采，也可以说是完人了。”孔子又说：“现在的完人哪里一定要这样？看见利益能想到道义，遇见危难能献出生命，平日与人的约言历久不忘，也可以说是完人了。”

子问公叔文子于公明贾曰[1]：“信乎，夫子不言，不笑，不取乎？”

公明贾对曰：“以告者过也。夫子时然后言，人不厌其言；乐然后笑，人不厌其笑；义然后取，人不厌其取。”

子曰：“其然？岂其然乎？”

【注释】

[1]公叔文子：卫国大夫公孙拔，或作公孙发。公明贾：卫人，姓公明，名贾。

【译文】

孔子向公明贾问及公叔文子，说：“他老先生不言语，不笑，不取于人，真是这样吗？”

公明贾答道：“这是传说的人说得过分了。他老先生在应该说话的时候才说，所以别人不讨厌他的话；在快乐的时候才笑，所以别人不讨厌他的笑；在合道义的时候才有所取，所以别人不讨厌他的取。”

孔子说：“是这样吗？难道真是这样吗？”

子曰：“臧武仲以防求为后于鲁[1]，虽曰不要君[2]，吾不信也。”

【注释】

[1]防：地名，臧武仲的封地。为后：立后的意思。臧武仲获罪出逃，曾据防城请求鲁君立臧氏后代为卿大夫，以此作为他退出防城的条件。

[2]要：要挟。

【译文】

孔子说：“臧武仲凭借着防城请求把臧氏后代立为鲁国卿大夫，虽

然有人说他不是要挟君主，我是不相信的。”

子曰：“晋文公谲而不正[1]，齐桓公正而不谲[2]。”

【注释】

[1]晋文公：姓姬，名重耳。谲：诡诈。

[2]齐桓公：姓姜，名小白。晋文公与齐桓公是春秋五霸中最有名的两个霸主。

【译文】

孔子说：“晋文公诡诈而不守正，齐桓公守正而不诡诈。”

子路曰：“桓公杀公子纠，召忽死之，管仲不死[1]。”曰：“未仁乎？”子曰：“桓公九合诸侯[2]，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

【注释】

[1]“桓公”三句：公子纠是齐桓公的哥哥，与齐桓公都是齐襄公之弟。齐襄公无道，齐桓公由鲍叔牙侍奉逃往莒国。襄公在国内被杀，时公子纠由师傅召忽和管仲侍奉逃往鲁国。其后桓公先回齐国被立为君，并逼鲁国杀了公子纠，召忽自杀，管仲归顺齐桓公，并任宰相。

[2]九合：齐桓公多次与诸侯国会盟，这里的“九”是虚指。

【译文】

子路说：“齐桓公杀了公子纠，召忽因此自杀，管仲却不跟随而死。”他接着问：“管仲不仁吧？”孔子说：“桓公多次召诸侯会盟，不再使用武力，这都是管仲的作用啊。这就是他的仁，这就是他的仁。”

子贡曰：“管仲非仁者与？桓公杀公子纠，不能死，又相之。”子曰：“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1]，吾其被发左衽矣[2]。岂若匹夫匹妇之为谅也[3]，自经于沟渎而莫之知也[4]？”

【注释】

[1]微：无。

[2]被发左衽（rèn）：头发披散，衣襟向左掩，这是指未开化的少数民族的装束。被，同“披”。衽，衣襟。

[3]谅：这里指狭隘的信义。

[4]经：自缢。沟渎：沟渠。

【译文】

子贡说：“管仲不是仁人吧？齐桓公杀了公子纠，他不仅不跟着死，还任相辅佐桓公。”孔子说：“管仲辅相桓公，称霸诸侯，匡正天下，百姓至今还受着他的恩惠。如果没有管仲，我们大概都是披散着头

发，衣襟左开那个样子了。难道要像那些普通男女守着小节小信，自缢于沟渠而没有人知道吗？”

公叔文子之臣大夫僎与文子同升诸公[1]。子闻之，曰：“可以为‘文’矣。”

【注释】

[1]臣：即家臣。僎（zhuàn）：人名，因公叔文子推荐，与公叔文子同任大夫。公：公朝。

【译文】

公叔文子的家臣僎和文子一同做了国家的大臣。孔子知道了这件事，说：“他真可用‘文’这个谥号。”

子言卫灵公之无道也，康子曰：“夫如是，奚而不丧[1]？”孔子曰：“仲叔圉治宾客[2]，祝鮀治宗庙，王孙贾治军旅。夫如是，奚其丧？”

【注释】

[1]奚而：即奚为，为什么。

[2]仲叔圉：即卫国大夫孔文子。

【译文】

孔子谈到卫灵公的昏乱无道，季康子说：“既然如此，为什么他的国家不败亡呢？”孔子说：“有仲叔圉管理接待宾客的事，祝鮀管理宗庙祭祀，王孙贾管理军事，像这样，怎么会败亡呢？”

子曰：“其言之不怍[1]，则为之也难。”

【注释】

[1]怍（zuò）：羞惭。

【译文】

孔子说：“一个人说起话来大言不惭，那他要实行起来就难了。”

陈成子弑简公[1]。孔子沐浴而朝[2]，告于哀公曰：“陈恒弑其君，请讨之。”公曰：“告夫三子[3]。”

孔子曰：“以吾从大夫之后，不敢不告也。君曰‘告夫三子’者。”

之三子告，不可。孔子曰：“以吾从大夫之后，不敢不告也。”

【注释】

[1]陈成子：即陈恒，齐国大夫。简公：齐国国君，姓姜，名壬。

[2]沐浴而朝：当时孔子已不任官职，为此事特地朝见鲁君，斋戒沐浴，以示郑重。

[3]三子：指鲁国三大夫季孙、叔孙、孟孙，当时他们实际掌握了鲁国政权。

【译文】

陈恒杀了齐简公。孔子斋戒沐浴后去朝见鲁哀公，他告诉哀公说：“陈恒杀了他的君主，请出兵讨伐他。”哀公说：“你去报告季孙、叔孙、孟孙三位大臣。”

孔子退下后说：“因为我曾忝居大夫之列，不敢不来报告。但君主却说‘你去报告三位大臣’。”

孔子又到三位大臣那里报告，他们不同意出兵。孔子说：“因为我曾忝居大夫之列，不敢不来报告。”

子路问事君。子曰：“勿欺也，而犯之[1]。”

【注释】

[1]犯：冒犯，指犯颜谏争。

【译文】

子路问怎样事奉君主。孔子说：“不要欺骗他，而可当面直谏。”

子曰：“君子上达，小人下达[1]。”

【注释】

[1]“君子”两句：有多种解说，或说上指仁义，下指财利；或说上指道，下指器，即具体能力；或说上即长进，下即沉沦。今从第一说。

【译文】

孔子说：“君子通达于仁义，小人通达于财利。”

子曰：“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

【译文】

孔子说：“古代人的学习是为了自己增进修养学识，现在人的学习是为了表现给人看。”

蘧伯玉使人于孔子[1]。孔子与之坐而问焉，曰：“夫子何为？”对曰：“夫子欲寡其过而未能也。”

使者出。子曰：“使乎！使乎！”

【注释】

[1]蘧伯玉：卫国大夫，名瑗。孔子在卫国时曾居住其家。

【译文】

蘧伯玉派了一位使者拜访孔子。孔子请使者坐下，问道：“先生在做些什么啊？”使者回答：“先生想使自己少一些过失，但还没能做

到。”

使者辞出。孔子说：“真是个好使者！真是个好使者！”

子曰：“不在其位，不谋其政。”[1]

【注释】

[1]此句重出，已见《泰伯篇》十四章。

曾子曰：“君子思不出其位。”

【译文】

曾子说：“君子的思虑不超出自己的职位。”

子曰：“君子耻其言而过其行[1]。”

【注释】

[1]而：用法同“之”。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为自己的言语超过行动而感到可耻。”

子曰：“君子道者三，我无能焉：仁者不忧，知者不惑，勇者不

惧。”子贡曰：“夫子自道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所行有三个方面，我都没有做到，那就是：有仁德的人不忧愁，智慧的人不迷惑，勇敢的人不畏惧。”子贡说：“这三点正是老师的自我写照呀。”

子贡方人[1]。子曰：“赐也贤乎哉？夫我则不暇。”

【注释】

[1]方人：讥评别人。方，通“谤”。一说品评议论别人，方即比方的意思。今从前说。

【译文】

子贡讥评别人。孔子说：“赐啊，你就那么好了吗？我就没有这样的闲工夫。”

子曰：“不患人之不己知，患其不能也。”

【译文】

孔子说：“不担心别人不了解自己，只担心自己没有才能。”

子曰：“不逆诈[1]，不亿不信[2]，抑亦先觉者[3]，是贤乎！”

【注释】

[1]逆：预料，揣度。

[2]亿：臆测。

[3]抑：但是。

【译文】

孔子说："不预先怀疑别人有欺诈，不无端猜测别人没有诚信，但也能及早察觉真相，这样的人是贤者了吧！"

微生亩谓孔子曰[1]："丘何为是栖栖者与[2]？无乃为佞乎？"孔子曰："非敢为佞也，疾固也。"

【注释】

[1]微生亩：微生是姓，亩是名。

[2]栖栖：忙碌不安的样子。

【译文】

微生亩对孔子说："你为什么这样忙碌不安的呢？莫非是要呈示你的口才吗？"孔子说："我不敢呈现口才，我是厌恶那种顽固不化的人。"

子曰："骥不称其力[1]，称其德也。"

【注释】

[1]骥：千里马。

【译文】

孔子说：“被称为千里马的，不是称赞它的气力，而是称赞它的品德。”

或曰：“以德报怨，何如？”子曰：“何以报德？以直报怨，以德报德。”

【译文】

有人问：“用恩惠来回报怨恨，怎么样？”孔子说：“那么又用什么来回报恩惠呢？应该用正直来回报怨恨，用恩惠来回报恩惠。”

子曰：“莫我知也夫！”子贡曰：“何为其莫知子也？”子曰：“不怨天，不尤人[1]，下学而上达。知我者其天乎！”

【注释】

[1]尤：责怪。

【译文】

孔子说：“没有人了解我啊！”子贡说：“为什么没有人了解您呢？”孔子说：“不怨恨天，不责备人，下学人事而上达天命。了解我的

大概是天吧！”

公伯寮愬子路于季孙[1]。子服景伯以告[2]，曰：“夫子固有惑志于公伯寮[3]，吾力犹能肆诸市朝[4]。”

子曰：“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

【注释】

[1]公伯寮：公伯是姓，寮是名，或说也是孔子学生。愬：同“诉”，进谗言。

[2]子服景伯：鲁国大夫，姓子服，名何，字伯，谥号景。

[3]夫子：指季孙。

[4]肆：处死刑后陈尸示众。市朝：市集和朝廷，大夫之尸陈于朝廷，士之尸陈于市，这里指市集。

【译文】

公伯寮向季孙毁谤子路。子服景伯把这事告诉孔子，并说：“先生已经被公伯寮迷惑了，但我的力量还能够把公伯寮处死并陈尸于街市。”

孔子说：“大道将实行呢，这是命；大道将废弃呢，这也是命。公伯寮能把命怎么样！”

子曰：“贤者辟世[1]，其次辟地，其次辟色，其次辟言。”

子曰：“作者七人矣。”

【注释】

[1]辟：通“避”。

【译文】

孔子说：“贤者避开昏乱的社会而隐居，次一等的避开一地而另择一地，再次一等的避开难看的脸色，再次一等的避开不好的言语。”

孔子又说：“像这样做的已经有七个人了。”

子路宿于石门[1]。晨门曰[2]：“奚自？”子路曰：“自孔氏。”曰：“是知其不可而为之者与？”

【注释】

[1]石门：鲁城的外门。

[2]晨门：守门人，负责早夜开闭城门。

【译文】

子路在石门宿了一夜。第二天早晨守门人问：“你从哪里来？”子路说：“我从孔氏那儿来。”守门人说：“是知道做不到却还要去做的那个人吗？”

子击磬于卫[1]。有荷蒉而过孔氏之门者[2]，曰：“有心哉，击磬乎！”既而曰：“鄙哉，硁硁乎[3]！莫己知也，斯己而已矣。深则厉，浅则揭[4]。”

子曰：“果哉！末之难矣[5]。”

【注释】

[1]磬（qìng）：一种打击乐器。

[2]荷：肩负。蒉（kuì）：草织的盛器。

[3]硁硁（kēng）：象声词，形容敲击石头的声音。

[4]“深则厉”两句：语见《诗经·邶风·匏有苦叶》，意谓如果水深，就索性穿着衣服过去，如果水浅，就提起衣服过去。这里表示个人行为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定。厉，穿着衣服涉水。

[5]末：无。

【译文】

孔子在卫国，一天正击磬时，有一个人担着草筐从孔子住所的门前经过，他说：“这样击磬是有心事啊！”过一会又说：“真鄙陋啊，这种硁硁的磬声！没有人了解自己，也就守着自己罢了。如果水深，就穿着衣服过去，如果水浅，就提起衣服过去。”

孔子说：“这人好坚决啊！没有什么可以说服他。”

子张曰：“《书》云：‘高宗谅阴，三年不言[1]。’何谓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2]，百官总己以听于冢宰三年[3]。”

【注释】

[1]“高宗谅阴”两句：见《尚书·无逸》，原文语句稍有不同。意谓高宗守丧，三年不问国事。高宗，商王武丁。谅阴，天子居丧所住的庐屋。

[2]薨：周代诸侯死亡称薨。

[3]“百官”句：意谓继位的新君三年不问政事，故朝中百官各守其职而听命于宰相。总己，即主持统理自己的职事。冢宰，周代官名，相当于后来的宰相。

【译文】

子张说：“《尚书》中说：‘殷高宗守丧居庐，三年不言语。’这是什么意思？”孔子说：“岂止殷高宗这样，古人都这样。国君死了，三年之内，百官各自统理自己的职事而听命于冢宰。”

子曰：“上好礼，则民易使也。”

【译文】

孔子说：“在上位的人能够以礼行事，那就容易使百姓听从治理。”

子路问君子。子曰：“修己以敬。”

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人[1]。”

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尧、舜其犹病诸[2]！”

【注释】

[1]人：这里指与自己关系密切的人，如亲族朋友等。

[2]病：难。

【译文】

子路问怎样才是君子。孔子说：“自我修身而做到严肃认真。”

子路说：“这样就够了吗？”孔子说：“自我修身而使亲友安乐。”

子路又说：“这样就够了吗？”孔子说：“自我修身而使百姓安乐。能自我修身而使百姓安乐，尧、舜大概也觉得不容易做到吧！”

原壤夷俟[1]。子曰：“幼而不孙弟[2]，长而无述焉[3]，老而不死，是为贼[4]。”以杖叩其胫。

【注释】

[1]原壤：孔子的故交，是一个另有主张而不赞同孔子学说的人。

夷：箕踞，伸开两腿坐于地上的姿势，这不合双膝着地的跪坐

礼节。俟：等待。

[2]孙弟：同“逊悌”。

[3]述：称述。

[4]贼：有危害的人。

【译文】

原壤伸开双腿坐在地上等待孔子。孔子说：“你年幼时不懂得逊悌的礼节，年长后没有可以称道的事业成就，年老了只是偷生不死，真是个祸害。”说着，孔子用手杖敲了敲原壤的小腿。

阙党童子将命[1]。或问之曰：“益者与[2]？”子曰：“吾见其居于位也[3]，见其与先生并行也。非求益者也，欲速成者也。”

【注释】

[1]阙党：地名，即阙里，孔子所居之地。将命：在宾主之间传话。

[2]益：长进。

[3]居于位：这里指坐在成人的席位上。按照礼节，童子应当坐于旁位，不可与成人并坐。

【译文】

阙党的一个少年来向孔子传话。有人问孔子：“这是一个求长进的

孩子吗？”孔子说：“我看他坐在成人的席位上，又看他与长辈并排行走。这不是个求长进的人，而是一个急于求成的人。”

卫灵公篇第十五

【题解】

本篇共四十二章，记述的内容比较广泛。在治政方面，孔子依然把统治者的德行作为强调的重点。这里，特别突出地表达了孔子对人民的认识观念，即人民处于被统治地位，人民又是一个永远不变的社会存在。从这样的观念出发，孔子逻辑地得出结论，如何正确对待民众，是统治者无从回避的问题，而社会是发展还是倒退，责任全部在统治者身上。实质上，这个问题仍可归属于仁与礼的理论范畴之中，只要统治者知礼行仁，其他一切问题也就迎刃而解。在德行方面，孔子特别集中地论述了君子的人格要求。在孔子理想人格的范畴中，君子是最具现实意义的一种人格类型，它虽然不如圣人完美，但它是人们普遍可以达到的标准。因而在各个篇章，都可看到孔子的相关论述。无疑，君子首先要做到克己复礼，在这个大前提下，君子在立身处世方面还有许多具体要求。孔子所留下的虽然只是片言只语，但对君子的人格构想却全面而且严格。如何与人交往，也是本篇相对集中的论题。虽然内容较多，但恰如孔子总结自己的学说时所云：“予一以贯之。”就本篇而言，强调自我约束而求得社会的稳定有序，即贯穿在他发自各个角度的论说中。

卫灵公问陈于孔子[1]。孔子对曰：“俎豆之事[2]，则尝闻之矣；军旅之事，未之学也。”明日遂行。

【注释】

[1]陈：即今“阵”字，军阵行列。

[2]俎豆：行礼仪时盛放食品的礼器，这里借指礼仪之事。

【译文】

卫灵公向孔子问军队阵列的事情。孔子回答说：“礼仪方面的事情，我曾听到过；军旅方面的事情，我没有学过。”第二天孔子就离开了卫国。

在陈绝粮，从者病，莫能兴[1]。子路愠见曰：“君子亦有穷乎？”子曰：“君子固穷[2]，小人穷斯滥矣[3]。”

【注释】

[1]兴：起来。

[2]固：固有。一说固守。今从前说。

[3]滥：指没有操守，为所欲为。

【译文】

孔子在陈国断绝了粮食，随从的人都病倒了，不能起来。子路恼怒地来见孔子，说：“君子也有这样的困窘吗？”孔子说：“君子固有困窘的时候，而小人在困窘的时候便胡作非为了。”

子曰：“赐也，女以予为多学而识之者与？”对曰：“然，非

与？”曰：“非也，予一以贯之。”

【译文】

孔子说：“赐啊，你以为我是学得很多又都能记住的吗？”子贡回答：“是呀，难道不是这样吗？”孔子说：“不是，我是有一个基本道理贯串在所学之中。”

子曰：“由！知德者鲜矣。”

【译文】

孔子说：“仲由！懂得德的人太少了。”

子曰：“无为而治者其舜也与？夫何为哉？恭己正南面而已矣。”

【译文】

孔子说：“安静无为而能使天下太平的人大概就是舜吧？他做了什么呢？他只是恭敬庄重地坐在王位上罢了。”

子张问行[1]。子曰：“言忠信，行笃敬[2]，虽蛮貊之邦[3]，行矣。言不忠信，行不笃敬，虽州里[4]，行乎哉？立则见其参于前也[5]，在舆则见其倚于衡也[6]，夫然后行。”子张书诸绅。

【注释】

[1]行：顺遂通达，行得通。

[2]笃：厚道。

[3]蛮：古代对南方少数民族部落的泛称。貊（mò）：北方的少数民族部落。

[4]州里：指乡里本土。二千五百家为州，五家为邻，五邻为里。

[5]参：直耸，直立。

[6]舆：车厢。衡：车辕前的横木。

【译文】

子张问怎样做事才行得通。孔子说："言语忠诚守信，行为笃厚严肃，即使到蛮貊地区，也能行得通。言语不忠诚守信，行为不笃厚严肃，纵然是在乡里本土，就能行得通吗？站立着就像看见'忠信笃敬'几个字直耸在眼前，坐在车里就像看见'忠信笃敬'几个字映现在车前横木上，这样才能到处都行得通。"子张把这些话写在束于腰间的大带上。

子曰："直哉史鱼[1]！邦有道，如矢；邦无道，如矢。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则仕；邦无道，则可卷而怀之[2]。"

【注释】

[1]史鱼：卫国大夫，姓史，名鳝，字子鱼。

[2]卷：收起。怀：怀藏。

【译文】

孔子说："史鱼真是刚直啊！国家有道，他像箭那样直；国家无道，他也像箭那样直。蘧伯玉真是个君子啊！国家有道，他出来做官；国家无道，他可以把自己的才能收藏起来。"

子曰："可与言而不与之言，失人；不可与言而与之言，失言。知者不失人，亦不失言。"

【译文】

孔子说："可以与他谈话的人而不与他谈，这是错失了人；不可与他谈话的人而与他谈了，这是白费了言语。聪明的人既不错失人，也不白费言语。"

子曰："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

【译文】

孔子说："志士仁人，不会贪生怕死而损害仁，只有牺牲生命而成全仁。"

子贡问为仁。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

【译文】

子贡问怎样实现仁。孔子说："工匠想做好他的事，一定先完善他的工具。居住在这个国家，就要奉事大夫中的贤者，结交士人中的仁者。"

颜渊问为邦。子曰："行夏之时[1]，乘殷之辂[2]，服周之冕[3]，乐则《韶》《舞》[4]。放郑声[5]，远佞人[6]。郑声淫，佞人殆[7]。"

【注释】

[1]夏之时：指夏朝的历法，以今农历一月为每年的第一月。周朝历法则以农历十一月为每年的第一月。夏历比较合于农时。

[2]辂（lù）：大车。殷代的车比较质朴。

[3]冕：礼帽。周代的礼帽等制完备，比较华美。

[4]韶：舜时的乐曲。舞：通"武"，周武王时的乐曲。一说韶舞合称，即指舜乐。今从前说。

[5]放：舍弃，废除。郑声：郑国的音乐。

[6]佞人：花言巧语阿谀奉承的小人。

[7]殆：危险。

【译文】

颜渊问怎样治理国家。孔子说："用夏朝的历法，坐殷朝的车子，戴周朝的礼帽，音乐则用《韶》乐和《武》乐。摒弃郑国的音乐，远斥谄媚的小人。郑国的音乐靡曼淫滥，谄媚的小人很危险。"

子曰："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译文】

孔子说："一个人没有长远的考虑，一定会有眼前的忧患。"

子曰："已矣乎！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

【译文】

孔子说："罢了！我没有看见过喜欢美德就像喜欢美色一样的人。"

子曰："臧文仲其窃位者与[1]？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也[2]。"

【注释】

[1]窃位：指占据官位而不称职。

[2]柳下惠：鲁国贤者，姓展，名获，字禽，又叫展季，惠是私谥。柳下是其居处，或说是其封地。立：通"位"。一说立即立于朝上任官的意思。今从前说。

【译文】

孔子说：“臧文仲大概是个占据官位而不任职事的人吧？他明知柳下惠贤良而不把他举荐到官位上。”

子曰：“躬自厚而薄责于人，则远怨矣。”

【译文】

孔子说：“责备自己严而责备别人宽，那就远离怨恨了。”

子曰：“不曰‘如之何[1]，如之何’者，吾末如之何也已矣。”

【注释】

[1]如之何：这里表示对所遇问题的审度思考。

【译文】

孔子说：“一个不考虑‘怎么办，怎么办’的人，我也不知道对他怎么办了。”

子曰：“群居终日，言不及义，好行小慧，难矣哉！”

【译文】

孔子说：“与人聚集一整天，所谈论的却没有涉及道义的事，只喜欢卖弄小聪明，这就难以长进了。”

子曰：“君子义以为质，礼以行之，孙以出之，信以成之。君子哉！”

【译文】

孔子说：“君子把道义作为行事的根本，依据礼节来实行它，用谦逊的言辞来表达它，用诚信的态度来完成它。这才真是君子啊！”

子曰：“君子病无能焉，不病人之不己知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忧虑自己没有才能，不忧虑别人不了解自己。”

子曰：“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

【译文】

孔子说：“君子忧虑的是死后而名声不被传称。”

子曰：“君子求诸己，小人求诸人。”

【译文】

孔子说：“君子凡事都要求自己，小人凡事都要求别人。”

子曰："君子矜而不争[1]，群而不党。"

【注释】

[1]矜：庄重。

【译文】

孔子说："君子庄重而不与人争执，合群而不结党。"

子曰："君子不以言举人，不以人废言。"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根据一个人的言辞就推举他，也不因为一个人品德不好就全部否定他的言辞。"

子贡问曰："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1]？"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注释】

[1]一言：一个字。

【译文】

子贡问道："有没有一个字是可以终身遵循的？"孔子说："大概就是恕吧！自己不愿意的事情，不要施加于别人。"

子曰：“吾之于人也，谁毁谁誉？如有所誉者，其有所试矣。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

【译文】

孔子说：“我对于别人，诋毁了谁？赞誉了谁？如果有我赞誉的人，必定是经过实际考察的。现在这些百姓呀，也就是夏、商、周三代以直道行施天下时的百姓啊。”

子曰：“吾犹及史之阙文也[1]。有马者借人乘之[2]，今亡矣夫！”

【注释】

[1]阙文：指存疑而空缺的文字，表示不妄自增益。

[2]借：凭借。

【译文】

孔子说：“我还能够看到史书存疑的地方。有马的人自己不能驯制，就凭借别人的乘用使马驯服，这样的态度在今天是没有了呀！”

子曰：“巧言乱德。小不忍，则乱大谋。”

【译文】

孔子说：“花言巧语会败坏道德。小事情不忍耐会毁坏大谋略。”

子曰：“众恶之，必察焉；众好之，必察焉。”

【译文】

孔子说：“大家都厌恶他，一定要进行审察；大家都喜爱他，也一定要进行审察。”

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

【译文】

孔子说：“人能够弘扬道，不是用道来廓大人。”

子曰：“过而不改，是谓过矣。”

【译文】

孔子说：“有错误而不改正，这才真成为错误了。”

子曰：“吾尝终日不食，终夜不寝，以思，无益，不如学也。”

【译文】

孔子说：“我曾整天不吃，整夜不睡，尽自思考，但毫无益处，还不如去学习。”

子曰：“君子谋道不谋食。耕也，馁在其中矣；学也，禄在其中矣。君子忧道不忧贫。”

【译文】

孔子说：“君子谋求道而不谋求衣食。耕田，却常会有饥饿；学习，则常能得到俸禄。君子忧虑的是不能求得道，不是忧虑贫困。”

子曰：“知及之[1]，仁不能守之，虽得之，必失之。知及之，仁能守之，不庄以涖之[2]，则民不敬。知及之，仁能守之，庄以涖之，动之不以礼，未善也。”

【注释】

[1]之：指官职。以下“涖之”“动之”中的“之”指百姓。

[2]涖：同“莅”，临，来到。

【译文】

孔子说：“才智足以胜任官职，却不能以仁来持守它，即使得到官职，也一定会失去。才智足以胜任官职，又能以仁来持守它，但不能用严肃的态度来治理百姓，那就不会得到百姓尊敬。才智足以胜任官职，能以仁来持守它，又能用严肃的态度来治理百姓，但使用百姓不合乎礼，还是不完善。”

子曰：“君子不可小知而可大受也，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可从小处去了解他，但他可以承受大任。小人不可承受大任，却可从小处了解他。"

子曰："民之于仁也，甚于水火。水火，吾见蹈而死者矣，未见蹈仁而死者也。"

【译文】

孔子说："百姓对仁道的需要超过对水火的需要。我看见过踏入水火而死了的，却没见过践行仁道而死了的。"

子曰："当仁，不让于师。"

【译文】

孔子说："如果是担当行仁的事情，对老师也不用谦让。"

子曰："君子贞而不谅[1]。"

【注释】

[1]贞：正道。谅：指小信用。

【译文】

孔子说：“君子坚守正道而不拘泥于小信用。”

子曰：“事君，敬其事而后其食。”

【译文】

孔子说：“奉事君主，应是敬守职事，而把得俸禄的事放在后面。”

子曰：“有教无类。”

【译文】

孔子说：“对所有的人给予教育，不区分类别。”

子曰：“道不同，不相为谋。”

【译文】

孔子说：“所持的道不同，就不互相商议。”

子曰：“辞达而已矣。”

【译文】

孔子说：“言辞能表达清楚意思就可以了。”

师冕见[1]，及阶，子曰：“阶也。”及席，子曰：“席也。”皆坐，子告之曰：“某在斯，某在斯。”

师冕出。子张问曰：“与师言之道与？”子曰：“然，固相师之道也。”

【注释】

[1]师：乐师。古代乐师一般由盲人担任。冕：人名。

【译文】

师冕来见孔子，走到台阶边，孔子说：“这是台阶了。”走到坐席旁，孔子说：“这是座席了。”都坐下后，孔子告诉他说：“某人在这边，某人在这边。”

师冕辞别后，子张问道：“这是与盲乐师谈话的方式吗？”孔子说：“对，这本来就是帮助盲乐师的方式。”

季氏篇第十六

【题解】

本篇共十四章。前三章孔子的言谈与当时鲁国的政治情势有密切关系，集中反映了孔子对政治权力逐级下移这一状况的强烈不满，并表达了“不患贫而患不均，不患寡而患不安”的治国主张。以下数章主要是有关德行、学识等方面的论说，一个比较显著的特点是，这里多记录了孔子以数字做出归纳的人生戒示，于简明生动之中见出内涵的深刻。本篇还记叙了孔子命其子鲤学诗与礼的情况，通过一个独特的镜头，再次反映了孔子关于诗与礼的见解。而从他对自己儿子的教育中，又能见出他对理论的真诚。文中陈亢叹美孔子在教育上对其子无偏私之心，实质上，无论是孔子的政治主张还是人伦主张，决定了孔子必然有如是态度。本篇末章内容略觉突兀，前人解说也多有歧义，或认为文首遗落“子曰”两字，或以为是后人在竹简空白处的附记。但竹简本就短小，不可能留下大片空白容纳这样一段文字，故后说遭到较多学者的否定。

季氏将伐颛臾[1]。冉有、季路见于孔子曰：“季氏将有事于颛臾[2]。”

孔子曰：“求！无乃尔是过与[3]？夫颛臾，昔者先王以为东蒙主[4]，且在邦域之中矣，是社稷之臣也。何以伐为？”

冉有曰：“夫子欲之，吾二臣者皆不欲也。”

孔子曰："求！周任有言曰[5]：'陈力就列[6]，不能者止。'危而不持，颠而不扶，则将焉用彼相矣[7]？且尔言过矣，虎兕出于柙[8]，龟玉毁于椟中[9]，是谁之过与？"

冉有曰："今夫颛臾，固而近于费[10]。今不取，后世必为子孙忧。"

孔子曰："求！君子疾夫舍曰欲之而必为之辞。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贫而患不安[11]。盖均无贫，和无寡，安无倾。夫如是，故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既来之，则安之。今由与求也，相夫子，远人不服，而不能来也；邦分崩离析，而不能守也；而谋动干戈于邦内。吾恐季孙之忧，不在颛臾，而在萧墙之内也[12]。"

【注释】

[1]颛臾：国名，附属于鲁国。

[2]事：指战事。

[3]过：责怪。

[4]东蒙：即蒙山，在今山东蒙阴南。主：主持祭祀。

[5]周任：古代一位史官。

[6]陈：施展。列：指职位。

[7]相：扶助盲人的人。

[8]兕：雌性犀牛，或说野牛。柙：关兽的笼子。

[9]龟：龟甲，用以占卜。

[10]费（bì）：地名，季氏私邑。

[11]“不患寡而患不均”两句：前后句中“寡”与“贫”当互换，下有“均无贫，和无寡，安无倾”承应。

[12]“吾恐季孙之忧”三句：意谓季氏真实的用意不是针对颛臾，而是针对鲁君。时季孙把持了鲁国国政，与鲁君存在矛盾，他要攻打颛臾，是担忧颛臾助鲁君而对自己构成威胁，所以孔子这样说。萧墙之内，指鲁君。萧墙，君王宫室内的屏风，臣来见君，至此即肃然起敬。这里萧即肃敬义。

【译文】

季氏准备攻打颛臾。冉有、季路去见孔子，说：“季氏准备对颛臾用兵。”

孔子说：“冉求！这难道不应该责备你吗？那颛臾，上代的君王曾让它主持蒙山的祭祀，况且又在鲁国境域之内，是鲁国国家的臣属。为什么要攻打它呢？”

冉有说：“是季孙想这么做，我们两个人都不赞同。”

孔子说：“冉求！周任说过这样的话：‘能施展才力就任职，如果不行就辞职。’如果一个盲人有危险而不去扶持他，要摔倒了而不去搀扶他，那又何必要那个扶助的人呢？而且你说的话就是错误的，老虎和犀牛从笼中逃出，龟甲和美玉在匣中毁坏，这是谁的过失呢？”

冉有说：“现在那颛臾城墙坚固，离季氏的费邑又很近，现今不将

它攻取，以后一定成为子孙的祸患。”

孔子说：“冉求！君子讨厌那种不实说自己的贪欲而另找借口加以掩饰的做法。我所听说的是，有国的诸侯和有家的卿大夫，不担忧贫穷而担忧财富不均，不担忧人口不足而担忧不安定。财富平均就无所谓贫穷，关系和谐就不觉得人口不足，境内安定了也就不会有倾覆之事。做到这样，远方的人还不归服，就修治文德招他们来。他们来了，就让他们安心。如今仲由、冉求你们两人辅助季孙，远方的人不归服，你们不能去招来；国家分崩离析，你们不能保全；反而要在境内使用兵力。恐怕季孙的忧虑不在颛臾，而是在鲁君这里吧。”

孔子曰：“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自诸侯出，盖十世希不失矣[1]；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执国命[2]，三世希不失矣。天下有道，则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

【注释】

[1]希：同“稀”，少。

[2]陪臣：卿大夫的家臣。

【译文】

孔子说：“天下有道，那么制礼作乐及出兵征伐都决定于天子；天下无道，那么制礼作乐及出兵征伐都决定于诸侯。这些事决定于诸侯，大概传到十代就很少不丧失权位的；决定于大夫，传到五代就很少不丧失权位的；如果是家臣掌握国政，传到三代就很少不丧失权位的。天下

有道，国政不会落在大夫手中。天下有道，普通百姓不会议论政事。”

孔子曰：“禄之去公室五世矣[1]，政逮于大夫四世矣[2]，故夫三桓之子孙微矣[3]。”

【注释】

[1]禄：指实行爵禄的权力，即国家政权。五世：指鲁宣公、成公、襄公、昭公、定公。

[2]逮：及，到。四世：指把持鲁国国政以后的季氏四代，即文子、武子、平子、桓子。

[3]三桓：鲁国三卿仲孙、叔孙、季孙都是鲁桓公的后代，故称三桓。微：衰微。

【译文】

孔子说：“国家失去爵禄之权已经五代了，国政落在大夫手里也已经四代了，因此桓公后代的三家子孙现在也衰微了。”

孔子曰：“益者三友，损者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友便辟[1]，友善柔[2]，友便佞[3]，损矣。”

【注释】

[1]便（pián）辟：谄媚逢迎。

[2]善柔：当面奉承背后诋毁。

[3]便（pián）佞：巧言善辩，夸夸其谈。

【译文】

孔子说："有益的朋友有三种，有害的朋友有三种。与正直的人交朋友，与守信义的人交朋友，与见闻广博的人交朋友，是有益的。与谄媚逢迎的人交朋友，与当面奉承背后诋毁的人交朋友，与巧言善辩的人交朋友，是有害的。"

孔子曰："益者三乐，损者三乐。乐节礼乐，乐道人之善，乐多贤友，益矣。乐骄乐，乐佚游，乐晏乐，损矣。"

【译文】

孔子说："有益的快乐有三种，有害的快乐有三种。以礼乐的调节为快乐，以称扬别人的善处为快乐，以多有良友为快乐，这是有益的。以骄纵放肆为快乐，以放纵游荡为快乐，以沉迷酒食为快乐，这是有害的。"

孔子曰："侍于君子有三愆：言未及之而言谓之躁，言及之而不言谓之隐，未见颜色而言谓之瞽。"

【译文】

孔子说："侍奉君子易犯三种过失：言谈尚未轮及他而抢先说，叫

做急躁；言谈轮及他而不说，叫做隐瞒；不看君子脸色而贸然开口，如同盲人。”

孔子曰：“君子有三戒：少之时，血气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壮也，血气方刚，戒之在斗；及其老也，血气既衰，戒之在得。”

【译文】

孔子说：“君子有三种情况应该警戒：年轻的时候，血气尚未宁定，要警戒的是迷恋女色；到了壮年，血气正当旺盛，要警戒的是争强好斗；到了老年，血气衰弱，要警戒的是贪得无厌。”

孔子曰：“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1]，畏圣人之言。小人不知天命而不畏也，狎大人[2]，侮圣人之言。”

【注释】

[1]大人：指位居高官的人。

[2]狎：轻慢。

【译文】

孔子说：“君子有三种敬畏：敬畏天命，敬畏高官大人，敬畏圣人的言语。小人不懂得天命因而不加敬畏，对高官大人态度轻慢，对圣人的言语多有轻侮。”

孔子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学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学之，又其次也；困而不学，民斯为下矣。”

【译文】

孔子说：“生来就知道的人是上等，学了然后知道的人是次一等，遇到困难而去学习的人又次一等，遇到困难还不学习，平民百姓就是这种最下等的了。”

孔子曰：“君子有九思：视思明，听思聪，色思温，貌思恭，言思忠，事思敬，疑思问，忿思难，见得思义。”

【译文】

孔子说：“君子有九种考虑：看的时候考虑是否看明白了，听的时候考虑是否听清楚了，对于脸色考虑是否温和，对于容貌考虑是否恭敬，对于言谈考虑是否忠诚，做事时考虑是否认真，遇到疑问考虑如何向人请教，发怒时考虑有何后患，见有可得的时候考虑是否合乎道义。”

孔子曰：“见善如不及，见不善如探汤[1]。吾见其人矣，吾闻其语矣。隐居以求其志，行义以达其道。吾闻其语矣，未见其人也。”

【注释】

[1]汤：沸水。

【译文】

孔子说："看见好的德行就像自己赶不上一样地努力追求，看见不好的德行就像手伸入沸水那样急忙摆脱。我看见过这样的人，我也听到过这样的话。能退避隐居而坚守自己的志向，能以义行事来实施所持之道。我听到过这样的话，但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人。"

齐景公有马千驷，死之日，民无德而称焉。伯夷、叔齐饿于首阳之下[1]，民到于今称之。其斯之谓与[2]？

【注释】

[1]首阳：山名。周武王灭商后，伯夷、叔齐隐居首阳山，采薇而食，后饿死。

[2]其斯之谓与：此句"斯"字所指内容不明确，此章起首又没有"子曰"二字，前人或认为有缺文。

【译文】

齐景公有四千匹马，死了以后，百姓对于他的德行没有什么可称颂的。伯夷、叔齐饿死在首阳山之下，百姓到今天还称颂他们。大概就是这个道理吧？

陈亢问于伯鱼曰："子亦有异闻乎？"

对曰："未也。尝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诗乎？'对曰：'未也。''不学诗，无以言。'鲤退而学诗。他日，又独立，鲤趋而过庭。

曰：‘学礼乎？’对曰：‘未也。’‘不学礼，无以立。’鲤退而学礼。闻斯二者。”

陈亢退而喜曰：“问一得三，闻诗，闻礼，又闻君子之远其子也[1]。”

【注释】

[1]远：不偏私的意思。

【译文】

陈亢问伯鱼说：“您在您父亲那里听到什么特别的教诲吗？”

伯鱼回答：“没有。父亲曾一个人站在庭中，我恭敬地走过。他问：‘学诗没有？’我回答说：‘没有。’父亲说：‘不学诗就不知如何说话。’我退回后便学习诗。又有一天，父亲又一个人站在庭中，我恭敬地走过。他问：‘学礼没有？’我回答说：‘没有。’父亲说：‘不学礼就不知如何立身。’我退回后便学习礼。我听到的就是这两点。”

陈亢退下后高兴地说：“我问一个问题却得到三个收获，知道了应该学诗，知道了应该学礼，还知道了君子对自己的儿子没有偏私之心。”

邦君之妻，君称之曰夫人，夫人自称曰小童；邦人称之曰君夫人，称诸异邦曰寡小君；异邦人称之亦曰君夫人。

【译文】

国君的妻子，国君称她为夫人，夫人自称为小童；国内的人称她为君夫人，对别的国家则称她为寡小君；而别国的人称她也为君夫人。

阳货篇第十七

【题解】

本篇共二十六章，所述内容甚富。本篇比较集中地记录了孔子对当时道德状况的批评，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变动时期的社会风貌，也从否定现状的角度反映出孔子的道德标准。本篇有数章记录了孔子在诗、乐等文学艺术问题上的认识观念，其中有些论说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如诗可以兴、观、群、怨的见解，全面反映了诗歌所产生的社会作用，成为中国古代文学理论的一个重要内容。此外，发生在孔子用世历程中的几个事件也在本篇得到生动记述，在具体的社会背景中展示了孔子的心理活动。《论语》中没有专门讨论人性的言辞，本篇“性相近也，习相远也”是孔子唯一直接说及性的语句，后人对此语的解说颇见分歧，孟子的性善论和荀子的性恶论，就是在不同的理解基础上形成的两种学说。其他如“唯上知与下愚不移”“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等语，都是后人论说纷纭的话题，尤其后一语，虽然学人多有为孔子辩解者，但这句话反映的认识局限以及产生的消极影响，当不用为尊者讳。

阳货欲见孔子[1]，孔子不见，归孔子豚[2]。

孔子时其亡也[3]，而往拜之。

遇诸涂[4]。

谓孔子曰：“来！予与尔言。”曰：“怀其宝而迷其邦，可谓仁

乎？”曰：“不可。好从事而亟失时[5]，可谓知乎？”曰：“不可。日月逝矣，岁不我与。”

孔子曰：“诺，吾将仕矣。”

【注释】

[1]阳货：季氏家臣，又名阳虎。季氏数代把持鲁国政权，当时阳货又把持了季氏的权力。

[2]归：通“馈”，赠送。豚：小猪，也泛指猪。

[3]时：伺，等候。亡：通“无”，这里指不在家。

[4]涂：同“途”。

[5]亟（qì）：屡次。

【译文】

阳货想让孔子来拜见他，孔子不去，于是他送给孔子一头小猪。

孔子候他不在家时前往拜谢。

两人在途中相遇了。

阳货对孔子说：“来！我要与你说话。”他说道：“身怀才干而听任国家迷乱，这可算是仁吗？”他自己接着回答：“不可。喜欢参与政事而又屡屡失去机会，这可算是聪明吗？”他又自己回答：“不可。时光流逝，岁月不等人啊。”

孔子说："好啊，我打算出来做官了。"

子曰："性相近也，习相远也。"

【译文】

孔子说："人的天性本来相近，因为习惯的影响才相去甚远。"

子曰："唯上知与下愚不移。"

【译文】

孔子说："只有上等的智者和下等的愚人是不能改变的。"

子之武城[1]，闻弦歌之声。夫子莞尔而笑[2]，曰："割鸡焉用牛刀？"

子游对曰："昔者偃也闻诸夫子曰：'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

子曰："二三子！偃之言是也。前言戏之耳。"

【注释】

[1]武城：鲁国邑名，时子游为武城宰。

[2]莞尔：微笑的样子。

【译文】

孔子来到武城，听到弹琴唱歌的声音。孔子微笑着说：“杀鸡何必用牛刀呀？”

子游回答说：“当初我听老师说过：‘在官位的人学礼乐之道就会爱人，百姓学礼乐之道就容易听从使唤。’”

孔子说：“学生们，言偃的话说得对。我刚才的话只是与他开玩笑罢了。”

公山弗扰以费畔[1]，召，子欲往。

子路不说，曰：“末之也已[2]，何必公山氏之之也[3]？”

子曰：“夫召我者，而岂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

【注释】

[1]公山弗扰：或说即公山不狃，季氏家臣。以费畔：指公山弗扰盘踞在费城反叛季氏。畔，通“叛”。

[2]末：无。之：前往。

[3]“何必”句：前一“之”字是助词，后一“之”字是动词。

【译文】

公山弗扰盘踞在费城发动叛乱，召孔子，孔子想去。

子路很不高兴，他说：“没有可去之处那就算了，为什么一定要去公山氏那里呢？”

孔子说：“那召我的人，难道只是空召我去吗？如果真有人用我，我将能在东方兴起周道吧！”

子张问仁于孔子。孔子曰：“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

“请问之。”曰：“恭、宽、信、敏、惠。恭则不侮，宽则得众，信则人任焉，敏则有功，惠则足以使人。”

【译文】

子张问孔子怎样才是仁。孔子说：“能在天下实行五种品格就是仁了。”

子张说：“请问哪五种？”孔子说：“庄重，宽厚，诚信，勤敏，慈惠。庄重就不会遭受侮辱，宽厚就得众人之心，诚信就能被人任用，勤敏就能卓有成效，慈惠就能很好地使唤人。”

佛肸召[1]，子欲往。

子路曰：“昔者由也闻诸夫子曰：‘亲于其身为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佛肸以中牟畔[2]，子之往也，如之何？”

子曰：“然，有是言也。不曰坚乎，磨而不磷[3]；不曰白乎，涅而不缁[4]。吾岂匏瓜也哉[5]？焉能系而不食？”

【注释】

[1]佛肸（xī）：晋国范氏、中行氏的家臣，任中牟邑宰。晋大夫赵简子攻范、中行，佛肸据中牟予以抗拒。

[2]中牟：晋国邑名。

[3]磷：薄。

[4]涅：染黑。缁：黑色。

[5]匏（páo）瓜：一种植物，果实比葫芦大，味苦不被食用。

【译文】

佛肸召孔子，孔子想去。

子路说：“先前我听老师说过：‘自身做过坏事的那种人，君子是不会去他那儿的。’佛肸依据中牟而叛乱，您却要去，这怎么说呢？”

孔子说：“对，我说过这样的话。但是，不是有真正坚硬的东西吗，那是磨也磨不薄的；不是有真正洁白的东西吗，那是染也染不黑的。我难道是那匏瓜吗？怎么能只是悬挂着而不被食用呢？”

子曰：“由也！女闻六言六蔽矣乎[1]？”对曰：“未也。”

“居！吾语女。好仁不好学，其蔽也愚。好知不好学，其蔽也荡。好信不好学，其蔽也贼[2]。好直不好学，其蔽也绞[3]。好勇不好学，其蔽也乱。好刚不好学，其蔽也狂。”

【注释】

[1]蔽：弊病。

[2]贼：伤害。

[3]绞：偏激。

【译文】

孔子说：“仲由呀，你听到过六个字概括的品德以及六种弊病吗？”子路回答：“没有。”

孔子说：“你坐下，我告诉你。喜爱仁德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愚而不明。喜爱聪明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放荡不羁。喜爱诚信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自己反受伤害。喜爱直率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偏激尖刻。喜爱勇敢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作乱惹祸。喜爱刚强而不喜爱学习，它的弊病是轻率狂妄。”

子曰：“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1]，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

【注释】

[1]兴：譬喻，引譬连类。

【译文】

孔子说：“你们这些学生为什么没有人学习诗呢？学习诗，可以培

养联想力，可以提高观察力，可以加强合群性，可以掌握讥讽方法。近可用于事奉父母，远可用于事奉君主，还能从中多学得一些鸟兽草木的名称。”

子谓伯鱼曰：“女为《周南》、《召南》矣乎[1]？人而不为《周南》《召南》，其犹正墙面而立也与[2]？”

【注释】

[1]《周南》《召南》：现为《诗经》国风开头两部分篇名。

[2]正墙面而立：即面墙而立，意谓既不能看见任何东西，也不能往前行进。

【译文】

孔子对伯鱼说：“你学了《周南》《召南》的诗吗？一个人如果不学《周南》、《召南》，那就好像面对墙壁而站立着吧！”

子曰：“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乐云乐云，钟鼓云乎哉？”

【译文】

孔子说：“礼呀礼呀，难道仅指玉帛等礼器而言吗？乐呀乐呀，难道仅指钟鼓等乐器而言吗？”

子曰：“色厉而内荏[1]，譬诸小人，其犹穿窬之盗也与[2]？”

【注释】

[1]荏（rěn）：怯弱。

[2]穿窬（yú）：穿洞翻墙，指偷盗行为。窬，通“踰”。

【译文】

孔子说：“外表严厉而内心怯弱的人，如果用小人做比喻，大概像那穿洞翻墙的小偷吧？”

子曰：“乡原[1]，德之贼也。”

【注释】

[1]乡原：乡里貌似忠厚，实则没有是非同流合污的人。原，通“愿”，谨慎老实。

【译文】

孔子说：“貌似忠厚而没有是非的人，是道德的败坏者。”

子曰：“道听而涂说，德之弃也。”

【译文】

孔子说：“在路上听到传言就四处传播，这是道德所摒弃的。”

子曰：“鄙夫可与事君也与哉[1]？其未得之也，患得之[2]。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无所不至矣。”

【注释】

[1]鄙夫：指品德庸俗低劣的人。

[2]患得之：或以为当作“患不得之”。

【译文】

孔子说：“那种鄙夫，怎么能同他一起事奉君主呢？他在没有得到职位的时候，担心得不到。当他得到职位以后，又担心失去职位。如果担心失去职位，那就会无所不用其极了。”

子曰：“古者民有三疾，今也或是之亡也。古之狂也肆，今之狂也荡；古之矜也廉[1]，今之矜也忿戾；古之愚也直，今之愚也诈而已矣。”

【注释】

[1]廉：棱角。比喻人方正峭厉，难以接近。

【译文】

孔子说：“古代人有三种毛病，现在或许没有那个样子的毛病了。古代的狂人肆志直言，现在的狂人荡无所据；古代矜持的人锐不可近，现在矜持的人怒而好争；古代的愚人遂性直行，现在的愚人则是挟私欺

诈罢了。”

子曰：“巧言令色，鲜矣仁！”[1]

【注释】

[1]此章重出，已见《学而篇》第三章。

子曰：“恶紫之夺朱也[1]，恶郑声之乱雅乐也[2]，恶利口之覆邦家者。”

【注释】

[1]紫之夺朱：古以朱为正色，紫是间色，即杂色。春秋时一些诸侯国国君以穿紫色衣服为时尚，渐以紫为贵，取代了朱色的地位。

[2]雅乐：纯正典雅的音乐。

【译文】

孔子说：“我厌恶以紫色取代了朱色，厌恶郑国的音乐扰乱了典雅的正音，厌恶巧嘴利舌而颠覆了国家。”

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

【译文】

孔子说：“我想不再说什么了。”子贡说：“如果您不说，那么我们传述什么呢？”孔子说：“天说了什么呢？四季照样运行，百物照样生长，天说了什么呢？”

孺悲欲见孔子[1]，孔子辞以疾。将命者出户，取瑟而歌，使之闻之。

【注释】

[1]孺悲：鲁国人。《礼记·杂记》载有孺悲欲向孔子学士丧礼事。

【译文】

孺悲想见孔子，孔子以生病为由拒绝了。待传话的人刚走出门，孔子就取瑟边弹边唱，故意使孺悲听到。

宰我问：“三年之丧，期已久矣。君子三年不为礼，礼必坏；三年不为乐，乐必崩。旧谷既没，新谷既升，钻燧改火[1]，期可已矣[2]。”

子曰：“食夫稻[3]，衣夫锦，于女安乎？”

曰：“安。”

“女安，则为之！夫君子之居丧，食旨不甘[4]，闻乐不乐，居处不安[5]，故不为也。今女安，则为之！”

宰我出。子曰：“予之不仁也！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予也有三年之爱于其父母乎？”

【注释】

[1]钻燧：古代钻木取火的方法。燧，取火之木。改火：一年四季取火之木各不相同，一年一个轮回，称改火。

[2]期（jī）：一周年。

[3]稻：古代北方以稻为贵，故居丧期间不食用。

[4]旨：美味。

[5]居处：这里指与平日相同的居住生活。古代父母之丧，孝子要另筑草庐而居。

【译文】

宰我问道：“父母死后要居丧三年，这个期限太长了。君子三年不习礼仪，礼仪必会废弃；三年不奏音乐，音乐必会亡失。陈谷已经吃完，新谷已经登场，取火之木的更换也经过了一个轮回，居丧一年也就可以了。”

孔子说：“居丧不到三年你就吃稻米，穿锦衣，你会心安吗？”

宰我说：“心安。”

孔子说：“如果你心安，那你就这么做好了。君子在居丧期间，吃美食无味，听音乐不快乐，住在家中不安适，因此不这样做。如今你觉

得心安，那你就这样做好了。”

宰我退了出去。孔子说：“宰予不仁啊！儿女生下后，三年后才能离开父母的怀抱。那三年的丧期，是天下通行的呀。宰予对他死去的父母有三年之爱吗？”

子曰：“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弈者乎[1]？为之，犹贤乎已[2]。”

【注释】

[1]博弈：博和弈是两种棋类游戏。

[2]贤：胜过。已：止。

【译文】

孔子说：“整日吃饱了饭，无处用心，难有出息呀！不是有棋类游戏吗？即使做这样的游戏，也比什么都不做好些。”

子路曰：“君子尚勇乎？”子曰：“君子义以为上，君子有勇而无义为乱，小人有勇而无义为盗。”

【译文】

子路说：“君子崇尚勇敢吗？”孔子说：“君子认为义是最可崇尚的，君子只有勇而没有义，就会逆反作乱；小人只有勇而没有义，就会

成为强盗。”

子贡曰：“君子亦有恶乎？”子曰：“有恶。恶称人之恶者，恶居下流而讪上者[1]，恶勇而无礼者，恶果敢而窒者[2]。”

曰：“赐也亦有恶乎？”“恶徼以为知者[3]，恶不孙以为勇者，恶讦以为直者[4]。”

【注释】

[1]流：衍文，晚唐前《论语》无此字。讪：毁谤。

[2]窒：阻塞不通，指固执而不通事理。

[3]徼（jiǎo）：抄袭。

[4]讦（jié）：揭发别人的阴私。

【译文】

子贡说：“君子也有憎恶的事吗？”孔子说：“有憎恶的事。憎恶喜欢议论别人坏处的人，憎恶居下位而毁谤位高者的人，憎恶勇敢而不懂礼的人，憎恶果敢而顽固不化的人。”

孔子接着问：“赐，你也有憎恶的事吗？”子贡说：“我憎恶抄袭别人而自以为聪明的人，憎恶不懂谦虚而自以为勇敢的人，憎恶揭人阴私而自以为正直的人。”

子曰："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

【译文】

孔子说："只有女子与小人是最难养的，与他们亲近了，他们就会不逊从；与他们疏远了，他们就会怨恨。"

子曰："年四十而见恶焉，其终也已。"

【译文】

孔子说："到了四十岁还被人厌恶，这个人的一生是无望了。"

微子篇第十八

【题解】

本篇共十一章，比较集中地记述了孔子在出仕问题上的观念和原则。虽然记述的事件和言语不在一地一时，表达的角度也各有所异，但反映的则是孔子一贯的政治原则和人生追求。孔子以他的不懈追求说明着一个基本道理，出仕不仅是为了行道，还在于其本身就具有维护伦理秩序的意义。如果说长幼之节是存在于人类中的天然现象，不可能人为地消除，那么，由此延伸的君臣之义就同样不可废除。于是，一个具有自觉意识的人，理应以自己的行动去维护这一层伦理关系，如果人只考虑自身的高洁而不出仕，那么没有了臣，又何来君王的至尊地位。与此同时，孔子认识到，君臣之间的正常关系，需要君臣共同加以维护。不过，他除了从周公等古代圣贤身上看到自己的理想，现实留给他的只是无尽的失望。孔子历尽挫折，终究未能在仕途上完成自己的使命，但他对学生的教育则始终贯彻着他的出仕原则，这在本篇也得到了充分表现。

微子去之[1]，箕子为之奴[2]，比干谏而死[3]。孔子曰："殷有三仁焉。"

【注释】

[1]微子：殷纣王的哥哥，名启，见纣王无道而离去。

[2]箕子：殷纣王的叔父，屡谏纣王而不听，于是装疯，被囚为奴。

[3]比干：殷纣王的叔父，强谏纣王而被杀。

【译文】

微子离开了殷纣王，箕子成为纣王的奴隶，比干进谏而被杀。孔子说：“殷朝有三位仁人。”

柳下惠为士师[1]，三黜。人曰：“子未可以去乎？”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

【注释】

[1]士师：官名，掌管律令刑狱。

【译文】

柳下惠担任典狱官，多次被罢免。有人对他说：“您不可以离开鲁国吗？”他说：“坚守正道而事奉人，到哪里不是屡被罢免？如果按照邪道事奉人，那又何必要离开自己的父母之国呢？”

齐景公待孔子曰：“若季氏，则吾不能；以季、孟之间待之[1]。”

曰：“吾老矣，不能用也。”孔子行。

【注释】

[1]季、孟之间：鲁国三卿中，季氏为上卿，位最贵，孟氏为下卿，故有此季、孟之间的说法。

【译文】

齐景公讲到如何对待孔子时说：“像鲁君对待季氏那样来待孔子，我做不到，我以介于季氏和孟氏之间的待遇来对待他。”

后来他又说：“我老了，不能够用他了。”于是孔子离开了齐国。

齐人归女乐[1]，季桓子受之[2]，三日不朝，孔子行[3]。

【注释】

[1]女乐：歌舞伎。

[2]季桓子：鲁国大夫季孙斯，鲁定公时为实际执政者。

[3]孔子行：事在鲁定公十三年，孔子时任鲁国司寇，他辞职离开鲁国即前往卫国。

【译文】

齐国向鲁国赠送一批歌姬舞女，季桓子接受了，且三天不行朝礼听政，于是孔子离开了鲁国。

楚狂接舆歌而过孔子曰[1]：“凤兮凤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已而，已而！今之从政者殆而！”

孔子下，欲与之言。趋而辟之，不得与之言。

【注释】

[1]接舆：楚国一位装作狂人的隐者，接舆不是他的姓名，因接孔子之车舆，遂作此称。

【译文】

楚国狂人接舆歌唱着走过孔子坐的车，他唱道："凤呀凤呀！为什么你的德行这样的衰微？以往的已不可挽回，未来的还可以追补。罢了，罢了！现在的当政者都是些危殆不可救的人啊！"

孔子下车，想同他说话，接舆快步避开了，孔子没能和他交谈。

长沮、桀溺耦而耕[1]，孔子过之，使子路问津焉[2]。

长沮曰："夫执舆者为谁[3]？"

子路曰："为孔丘。"

曰："是鲁孔丘与？"

曰："是也。"

曰："是知津矣[4]。"

问于桀溺。

桀溺曰："子为谁？"

曰："为仲由。"

曰："是鲁孔丘之徒与？"

对曰："然。"

曰："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5]？且而与其从辟人之士也[6]，岂若从辟世之士哉？"耰而不辍[7]。

子路行以告。

夫子怃然曰[8]："鸟兽不可与同群，吾非斯人之徒与而谁与？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注释】

[1]长沮、桀溺：两个隐者，此不是真实姓名。耦而耕：两人并耕。

[2]津：渡口。

[3]执舆：即执辔，手持马缰绳。本是子路执辔驾车，因子路下车问津，故孔子代为执辔。

[4]是知津矣：这是讽刺孔子的话，意谓他长期在外周游，故熟知渡口。

[5]以：相当于"与"。

[6]而：你。

[7]耰（yōu）：用土覆盖播下的种子。

[8]怃（wǔ）然：怅然失意的样子。

【译文】

长沮、桀溺两人一起在耕田，孔子从田边经过，让子路向他们问问渡口在哪里。

长沮说：“车上手持马缰绳的那个人是谁？”

子路说：“是孔丘。”

长沮问：“是鲁国的孔丘吗？”

子路说：“是的。”

长沮说：“他自己就知道渡口在哪里。”

子路又问桀溺。

桀溺说：“您是谁？”

子路说：“我是仲由。”

桀溺说：“您是鲁国孔丘的门徒吗？”

子路回答：“是。”

桀溺说：“如同那江水滔滔，遍天下都一般混乱，能够同什么人去改变它？而你与其跟从那逃避坏人的人，还不如跟从逃避社会的人。”他一面说，一面不停地耙土。

子路回来把这些话告诉孔子。

孔子怅然若失地说："我们不可与鸟兽合群共处，我们不与人群交往又与什么交往呢？若天下有道，我也不用与你们一起进行变革了。"

子路从而后，遇丈人[1]，以杖荷蓧[2]。

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

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其杖而芸[3]。

子路拱而立。

止子路宿，杀鸡为黍而食之，见其二子焉。

明日，子路行以告。

子曰："隐者也。"使子路反见之。至，则行矣。

子路曰："不仕无义。长幼之节，不可废也；君臣之义，如之何其废之？欲洁其身，而乱大伦。君子之仕也，行其义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

【注释】

[1]丈人：老人。

[2]荷：肩负。蓧（diào）：用于除草的竹制农具。

[3]植：竖立。芸：除草。

【译文】

子路随从孔子行走时落在了后面，他遇见一位老人，老人用拐杖担着除草农具。

子路问他："您看见我的老师吗？"

老人说："你这人四肢不劳动，五谷不能分辨，什么人是你的老师呀？"说着，把拐杖插立在地上去除草了。

子路拱着手恭敬地站着。

老人留子路到他家宿夜，杀鸡做饭给他吃，并让自己的两个儿子与子路相见。

第二天，子路辞别，到孔子那里把这件事告诉了他。

孔子说："这是一位隐士。"让子路再返回去见他。子路到了老人的家，老人却已出行。

子路说："不肯做官是不合义的。长幼之间的关系是不可能废弃的，那么君臣之间的关系又怎么能废弃呢？想使自身保持高洁，却是损坏了君臣大伦。君子出来做官，也就是为了实行君臣之义。至于道不能够实行，这早就知道了。"

逸民[1]：伯夷、叔齐、虞仲、夷逸、朱张、柳下惠、少连[2]。子曰："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伯夷、叔齐与！"谓"柳下惠、少连，降志辱身矣，言中伦，行中虑，其斯而已矣"。谓"虞仲、夷逸，隐居放言[3]，身中清，废中权[4]。我则异于是，无可无不可"。

【注释】

[1]逸民：遗佚于世的人。

[2]虞仲、夷逸、朱张、少连：四人事迹不可确考。

[3]放言：不谈世事的意思。放，置。

[4]权：权变，因事制宜。

【译文】

遗佚于世的人有伯夷、叔齐、虞仲、夷逸、朱张、柳下惠、少连。孔子说："他的志向不屈抑，他的人身不受辱，这是伯夷、叔齐吧！"又说："柳下惠、少连，他们志有所屈身有所辱了，但言语合于伦理，行为经过思虑，也就这样罢了。"又说："虞仲、夷逸，他们隐居而不谈世事，自身保持清白，废弃世事也合乎权变的道理。我则不同于这些人，我不是这样才可以，也不是这样就一定不可以。"

大师挚适齐[1]，亚饭干适楚[2]，三饭缭适蔡，四饭缺适秦，鼓方叔入于河[3]，播鼗武入于汉[4]，少师阳、击磬襄入于海[5]。

【注释】

[1]大师：鲁国乐官之长。大，通"太"。挚：人名。

[2]亚饭：乐师，古代天子诸侯吃饭时都奏乐，每次吃饭所奏音乐各异，亚饭即第二次进食时奏乐的乐师。以下三饭、四饭也由此得名。干：人名。以下缭、缺皆人名。

[3]鼓：击鼓者。方叔：人名。

[4]播：摇。鼗（táo）：一种摇鼓。武：人名。

[5]少师：乐官名。阳：人名。襄：人名。

【译文】

太师挚去了齐国，亚饭乐师干去了楚国，三饭乐师缭去了蔡国，四饭乐师缺去了秦国，击鼓的方叔入居黄河一带，摇小鼓的武入居汉水一带，少师阳和击磬的襄入居海边。

周公谓鲁公曰[1]："君子不施其亲[2]，不使大臣怨乎不以[3]。故旧无大故[4]，则不弃也。无求备于一人。"

【注释】

[1]鲁公：周公的儿子伯禽，封于鲁。

[2]施：通"弛"，遗弃，忘却。

[3]以：用。

[4]大故：指严重的罪恶过失。

【译文】

周公对鲁公说："君子不冷落他的亲族，不使大臣怨恨自己没被任用。老臣故友没有严重的过错，就不要遗弃他。不要对一个人求全责

备。”

周有八士：伯达、伯适、仲突、仲忽、叔夜、叔夏、季随、季騧[1]。

【注释】

[1]八人的事迹不可考。

【译文】

周朝有八位士人：伯达、伯适、仲突、仲忽、叔夜、叔夏、季随、季騧。

子张篇第十九

【题解】

本篇共二十五章，全部是孔子学生的言论。这些言谈当发生在孔子去世以后，故先于孔子去世的一些学生，如颜回、子路等均未出现。本篇结构即以孔子五个学生的先后排列而成。在孔子身后，这五个学生都有比较大的影响。《韩非子·显学》称孔子以后儒分为八，子张之儒列于第一。子夏授学于西河，门下多有知名儒者。子游、曾参均设坛讲学，孟子理论受到他们的影响甚多。子贡则以政事见长，建有不少实际功绩。本篇所论既有君子士人的学习、品行、立身行事等内容，也有同门间对某些问题的讨论交流，同时也可看到学生们对孔子的久远怀思。

子张曰："士见危致命，见得思义，祭思敬，丧思哀，其可已矣。"

【译文】

子张说："士人遇见危险能献出生命，见有所得能考虑是否合乎义，祭祀时想到恭敬，居丧时想到哀伤，那也就可以了。"

子张曰："执德不弘，信道不笃，焉能为有？焉能为亡[1]？"

【注释】

[1]"焉能为有"两句：意谓这样的人有不足为重，无不足为轻。

【译文】

子张说："持守道德却不能光大，信仰大道却不忠诚，这种人怎能算他有？又怎能算他没有？"

子夏之门人问交于子张。子张曰："子夏云何？"

对曰："子夏曰：'可者与之，其不可者拒之。'"

子张曰："异乎吾所闻。君子尊贤而容众，嘉善而矜不能[1]。我之大贤与，于人何所不容？我之不贤与，人将拒我，如之何其拒人也？"

【注释】

[1]矜：同情，怜悯。

【译文】

子夏的学生问子张怎样交友。子张问："子夏怎么说呢？"

学生答道："子夏说：'可以为友的就与他相交，不可为友的就拒绝与他相交。'"

子张说："我所听到的与此不同。君子尊重贤人而容纳众人，称赞善人而怜悯无能的人。我若是个大贤呢，对什么人不能容纳？我若是个不贤之人，那别人就会拒绝我，我怎么可能去拒绝别人呢？"

子夏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1]，是以君子不为

也。”

【注释】

[1]泥：滞陷不通。

【译文】

子夏说：“即使是小技艺，也必有可取的地方，但恐怕妨碍远大事业的实现，所以君子不从事小技艺。”

子夏曰：“日知其所亡，月无忘其所能，可谓好学也已矣。”

【译文】

子夏说：“每天能知道自己原来所不知道的，每月能不忘记自己已经学到的，这可说是好学的了。”

子夏曰：“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仁在其中矣。”

【译文】

子夏说：“广博地学习，并能坚守志趣；问与自己所学切近的问题，并思考近前的事，仁就在其中了。”

子夏曰：“百工居肆以成其事[1]，君子学以致其道。”

【注释】

[1]肆：手工业作坊。

【译文】

子夏说："各种工匠居于作坊来完成他们的工作，君子通过学习来获得道。"

子夏曰："小人之过也必文。"

【译文】

子夏说："小人有了过错必作掩饰。"

子夏曰："君子有三变：望之俨然，即之也温，听其言也厉。"

【译文】

子夏说："君子有三个变化的形象：远远望去庄重威严，与他接近温和可亲，听他说话义正词严。"

子夏曰："君子信而后劳其民；未信，则以为厉己也[1]。信而后谏；未信，则以为谤己也。"

【注释】

[1]厉：虐害，欺压。

【译文】

子夏说："君子在取得信任后才使唤百姓；未取得信任就这样做，百姓会以为是虐害他们。君子在取得信任后才进谏君主；未取得信任就这样做，君主会以为是诽谤他。"

子夏曰："大德不逾闲[1]，小德出入可也。"

【注释】

[1]闲：栅栏等阻隔物，这里指界限。

【译文】

子夏说："大的德行不可逾越界限，小的德行有些出入是可以的。"

子游曰："子夏之门人小子，当洒扫应对进退，则可矣，抑末也。本之则无，如之何？"

子夏闻之，曰："噫！言游过矣！君子之道，孰先传焉？孰后倦焉[1]？譬诸草木，区以别矣。君子之道，焉可诬也？有始有卒者，其惟圣人乎！"

【注释】

[1]"孰先传焉"两句：意谓传授君子之道，哪里是刻板地确定什么在

先什么在后，而放在后面传授的也不表示倦于教诲，其实只是根据弟子的学业情况区别对待而已。倦，这里用“诲人不倦”的语义，即倦教的意思。

【译文】

子游说：“子夏的这些学生啊，让他们担当洒水扫地及以言辞仪容应对宾客，那是可以的，但这只是细枝末节罢了。至于根本的道理却没有学到，这怎么行呢？”

子夏听到了这番话，说：“咳！言游的话错了！君子之道，哪里是什么内容一定先传授？什么内容放在后面就倦于教诲？其实就像草木，是要对不同种类加以区别的。君子之道，怎么可以欺诬？而能对道按本末顺序、有始有终贯通的，大概只有圣人了！”

子夏曰：“仕而优则学，学而优则仕。”

【译文】

子夏说：“做官而有余力便去学习，学习而有余力便去做官。”

子游曰：“丧致乎哀而止。”

【译文】

子游说：“居丧能充分表达哀情就可以了。”

子游曰：“吾友张也为难能也，然而未仁。”

【译文】

子游说：“我的朋友子张可说是难能可贵的了，但还没有达到仁。”

曾子曰：“堂堂乎张也[1]，难于并为仁矣。”

【注释】

[1]堂堂：形容容貌仪表壮伟。或说形容为人高不可及，不平易亲近。今从前说。

【译文】

曾子说：“子张仪容堂堂，难于和他共行仁道啊。”

曾子曰：“吾闻诸夫子：人未有自致者也[1]，必也亲丧乎！”

【注释】

[1]致：竭尽，这里指真情不能自已而尽其极。

【译文】

曾子说：“我听老师说过：人没有自己竭尽其情的，如有，一定是遇到父母去世的时候吧！”

曾子曰：“吾闻诸夫子：孟庄子之孝也[1]，其他可能也，其不改父之臣与父之政，是难能也。”

【注释】

[1]孟庄子：鲁国大夫，姓仲孙，名速。其父仲孙蔑，即孟献子，也是鲁国大夫，有贤德。

【译文】

曾子说：“我听老师说过：孟庄子的行孝，别的方面还可做到，而他不换父亲所用的人，不变父亲所实行的政事，这是很难做到的。”

孟氏使阳肤为士师[1]，问于曾子。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则哀矜而勿喜！”

【注释】

[1]阳肤：曾子学生。

【译文】

孟氏命阳肤任典狱官，阳肤向曾子请教。曾子说：“在上位的人不按道行事，民心离散已久。如果你审知犯罪实情，应该哀悯他们，而不要高兴自己的明察！”

子贡曰：“纣之不善[1]，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恶居下流[2]，天下

之恶皆归焉。”

【注释】

[1]纣：商朝末代君王。

[2]下流：地势低下的处所，比喻恶名归集的地位。

【译文】

子贡说：“纣王的不善，也不像如今传说的那样厉害。所以君子不肯居于下流之地，以致天下的恶名都归集到他身上。”

子贡曰：“君子之过也，如日月之食焉。过也，人皆见之；更也，人皆仰之。”

【译文】

子贡说：“君子的过失犹如日食月食。有过失的时候，人人都能看见；改正的时候，人人都仰望着。”

卫公孙朝问于子贡曰[1]：“仲尼焉学？”子贡曰：“文武之道，未坠于地，在人。贤者识其大者，不贤者识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夫子焉不学？而亦何常师之有？”

【注释】

[1]公孙朝：卫国大夫。

【译文】

卫国的公孙朝问子贡说：“仲尼的学问是从哪里学得的？”子贡说：“文王武王之道并没有流失，就存在人世。贤者认识到它的大处，不贤者只知道它的枝节。没有一处不存有文王武王之道。我的老师何处不能学习？又哪里有固定的传授之师呀？”

叔孙武叔语大夫于朝曰[1]：“子贡贤于仲尼。”

子服景伯以告子贡。

子贡曰：“譬之宫墙[2]，赐之墙也及肩，窥见室家之好。夫子之墙数仞[3]，不得其门而入，不见宗庙之美，百官之富[4]。得其门者或寡矣。夫子之云[5]，不亦宜乎！”

【注释】

[1]叔孙武叔：鲁国大夫，名州仇，谥号武。

[2]宫墙：围墙。

[3]仞：古代长度单位，一仞为七尺，或说八尺。

[4]官：房舍。

[5]夫子：指叔孙武叔。

【译文】

叔孙武叔在朝中对诸大夫说："子贡比仲尼更优秀。"

子服景伯把这话告诉子贡。

子贡说："就用围墙作比方吧，我家的围墙只有肩膀那么高，人们可以直接望见墙内房屋的美好。我老师的围墙高达数丈，不找到大门进入，就不能看到宗庙的华美和房舍的富丽。而能找到大门的人或许不多吧。那位先生这样说，不也是自然的吗？"

叔孙武叔毁仲尼。子贡曰："无以为也！仲尼不可毁也。他人之贤者，丘陵也，犹可逾也。仲尼，日月也，无得而逾焉。人虽欲自绝，其何伤于日月乎？多见其不知量也[1]。"

【注释】

[1]多：通"祇"，不过。

【译文】

叔孙武叔毁谤仲尼。子贡说："不要这样做！仲尼是毁谤不了的。其他贤者好比是丘陵，还可以逾越。仲尼好比是日月，不可能逾越。即使有人自己要与日月决绝，那对日月又有什么损害呢？这只是显出他的不自量罢了。"

陈子禽谓子贡曰："子为恭也，仲尼岂贤于子乎？"

子贡曰："君子一言以为知，一言以为不知，言不可不慎也。夫子之不可及也，犹天之不可阶而升也。夫子之得邦家者，所谓立之斯立，道之斯行，绥之斯来，动之斯和。其生也荣，其死也哀，如之何其可及也？"

【译文】

陈子禽对子贡说："你不过是恭谦吧，难道仲尼真比你优秀吗？"

子贡说："君子可由一句话显出他的聪明，也可由一句话显出他的无知，所以出言不可不谨慎啊。我的老师是不可企及的，犹如天不可用阶梯攀升一样。如果我的老师得国为诸侯，或得封邑为卿大夫，那真如我们所说的，教百姓立身于世，百姓就会立身于世；引导百姓，百姓就前行；安抚百姓，百姓就来归附；鼓动百姓，百姓就齐心协力。他生而享有尊荣，死而令人哀痛，他怎么能够企及呢？"

尧曰篇第二十

【题解】

本篇共三章。首章记叙尧、舜、禹、商汤及周武王治理天下的重要言论，并进而提出了当今治政的基本原则。次章记叙孔子与子张关于治政的对话，中心内容是如何治理教化人民的问题，孔子提出的“五美”“四恶”集中表达了他对从政者的理想化要求。末章为孔子知命立身之论。关于本篇内容后人多有存疑者。《汉书·艺文志》云：“《论语》古二十一篇。出孔子壁中，两《子张》。”有人据此认为本篇后两章当别为一篇，与以上第十九篇构成两个《子张篇》，并以为产生这种情况是因为《论语》非一人所撰。又有人认为本篇首章相当于全书的后序。也有人认为本篇继历代圣君而陈述后王之法，实乃战国末年出现的观念，故疑此文字为后人附加。可谓诸说纷呈，莫衷一是。不过，认为本篇文字有脱佚，则是大多数学者所认同的。

尧曰：“咨！尔舜！天之历数在尔躬[1]，允执其中[2]。四海困穷，天禄永终。”

舜亦以命禹。

曰：“予小子履敢用玄牡[3]，敢昭告于皇皇后帝[4]：有罪不敢赦。帝臣不蔽，简在帝心[5]。朕躬有罪[6]，无以万方。万方有罪，罪在朕躬。”

周有大赉[7]，善人是富。“虽有周亲[8]，不如仁人。百姓有过，在予

一人。”

谨权量[9]，审法度[10]，修废官，四方之政行焉。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天下之民归心焉。

所重：民、食、丧、祭。

宽则得众，信则民任焉[11]，敏则有功，公则说。

【注释】

[1]历数：指帝王相继的次序。

[2]允：诚信。

[3]履：商汤的名字。玄牡：黑色的公牛。或说这一段是商汤祈雨之词。

[4]昭：明白。后帝：天帝。

[5]简：即简阅，考察。

[6]朕：我。自秦始皇以后专作皇帝的自称。

[7]赉（lài）：赏赐，这里指封诸侯。

[8]周亲：至亲。或说此下四句即周武王封诸侯之辞。

[9]权：秤。量：斗斛。

[10]法度：指量长度的寸、尺、丈等。

[11]信则民任焉：有多个版本无此句，故有人疑此句为衍文。

【译文】

尧说："唉！舜啊！上天所定的帝王列位已经落到你身上了，要忠实地执行正确原则。如果四海百姓陷入穷困之中，上天赐你的禄位也就永远终结了。"

舜也以同样的话告诫禹。

商汤说："我小子履谨用黑色公牛作祭品，明白地禀告庄严伟大的天帝：对于有罪的人我不敢擅自赦免。对于天帝臣仆的善恶，我也不会欺瞒掩盖，天帝心中自是明察一切。我若有罪，不要牵累天下万方。天下万方若有罪，则归我一人承担。"

周朝广封诸侯，使善人都富贵起来。"我虽有至亲，但不如有仁人。如果百姓有过失，由我一人承担。"

谨慎检验并审定度量衡，修复废弃不全的官职，四方的政令就通行了。复兴灭亡的国家，再续受封者断绝的后代，举用遗逸的人才，天下的百姓都会诚心归附了。

所重视的是：人民、粮食、丧礼、祭祀。

宽厚就得民心，诚信就得人任用，勤敏就会有功绩，公平就会使百姓高兴。

子张问于孔子曰："何如斯可以从政矣？"

子曰：“尊五美，屏四恶[1]，斯可以从政矣。”

子张曰：“何谓五美？”

子曰：“君子惠而不费，劳而不怨，欲而不贪，泰而不骄，威而不猛。”

子张曰：“何谓惠而不费？”

子曰：“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斯不亦惠而不费乎？择可劳而劳之，又谁怨？欲仁而得仁，又焉贪？君子无众寡，无小大，无敢慢，斯不亦泰而不骄乎？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视[2]，俨然人望而畏之，斯不亦威而不猛乎？”

子张曰：“何谓四恶？”

子曰：“不教而杀谓之虐；不戒视成谓之暴；慢令致期谓之贼；犹之与人也[3]，出纳之吝谓之有司[4]。”

【注释】

[1]屏：除去。

[2]瞻视：指外观，仪容。

[3]犹之：均之，同样。

[4]出纳：这里是“出”的意思。有司：指负责具体事务的小吏，这里表示治理政事不可像有司处理具体事务那样刻板琐细。

【译文】

子张问孔子说：“怎样才可以从事政治？”

孔子说：“尊崇五种美德，屏除四种恶政，这样就可以从事政治了。”

子张问：“五种美德指什么？”

孔子说：“君子施惠于民而自己无所耗费，使唤百姓而百姓不怨恨，有意欲而无所贪求，安泰而不骄傲，威严而不凶猛。”

子张问：“怎样才是施惠于民而自己无所耗费？”

孔子说：“根据百姓能够得到利益的具体所在而使他们得利，这不就是施惠于民而自己无所耗费吗？选择可以使唤百姓的时候而使唤他们，又有谁会怨恨呢？意欲仁道而达到仁道，又贪求什么呢？无论人多人少，无论势力大小，君子都不敢怠慢，这不就是安泰而不骄傲吗？君子衣冠整齐，仪容尊严，庄重的神情令人望见就生出敬畏之心，这不就是威严而不凶猛吗？”

子张问：“四种恶政是什么呢？”

孔子说：“不先行教育就加杀戮叫作虐；不先告诫而要求立即成功叫作暴；政令下达后，前期懈怠，后突然限期紧迫叫作贼；同是给人财物，却锱铢必较，这是具体办事人员的做派。”

孔子曰：“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不知礼，无以立也。不知言，无以知人也。”

【译文】

孔子说："不懂得命，不能成为君子。不懂得礼，不能立身于社会。不懂得辨析别人的言语，不能了解人。"

大学

前言

《大学》是一部以“德治”为指导思想的政治哲学。它的书名含义，就是在大学（又称太学，古代全国的最高学府）里所讲授的博大而精深的圣王之学，也称为“大人之学”。

现存《礼记》中的《大学》原文，编次颇多错乱，经后儒修订，故有多种改本，而以朱子《大学章句》所定的分章层次最为分明而有系统，又最为大家所熟悉，所以本编的正文也采用了这一编次。

《大学》的作者为谁，史无明文记载，据朱子考定为孔子的学生曾子所作，后人多从其说。清代曾有学者提出《大学》为汉儒所作的观点，但因证据不足，未被人们所普遍接受。故本编仍沿用朱子旧说，定为曾子所作。

关于《大学》的宗旨，朱子认为《大学》是“为学纲目”，是“修身治人底规模”，好像盖房子，读《大学》等于搭好房子的“间架”，以便将来“却以他书填补进去”。这就是说，无论从做学问研究儒家诸多经典出发，还是从实践上从事修己治人的人生事业出发，《大学》都已为人们指明了全局的规模、前进的方向和具体的步骤。所以，《大学》既是学者“初学入德之门”，又是整个儒家思想体系的最高纲领。

《大学》虽然可以作为每个人立身处世、进德修业的指南，然而从《大学》的立言本旨而言，显然是把在位执政者作为对象的，尤其是对最高统治者——天子提出的严格要求。这是因为，天子是决定天下治乱的关键人物，天子的品德才智可以左右天下的兴衰和人民的祸福，所

以，《大学》的全部内容基本上都是从天子及其最高统治集团的立场出发的，因而历代学者都把《大学》视为“帝王之学”。

《大学》依据孔子“仁”的思想，以“德治”作为指导，阐明了儒家“修己以安人”的圣王之道。所谓圣王之道，可以分为两大部分：一是属于“内圣”范围的“修己”工夫，一是属于“外王”范围的“安人”事业。对此，全书提出了三条基本原则和八个具体步骤。三条基本原则就是“明明德”“亲（新）民”“止于至善”，即谓之“三纲领”。《大学》认为，人生来就具有善良的“明德”，但入世以后，“明德”被利欲所掩，需要经过“大学之道”的教育，重新发扬明德，然后推己及人以革新民心，共同达到道德完善的境地。具体说来，就是要通过八个步骤进行努力，这就是“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即谓之“八条目”。在“八条目”中，“修身”是根本，前四项是“修身”的前提，后三项是“修身”的目的。

《大学》认为，“修身”的先务是“格物”“致知”，就是首先要明白事物的道理，然后对于善恶、吉凶的因果关系才有所认识，并促使自己除去被利欲所染的习气以恢复固有的善性，从而趋向于“至善”之境；既已认识到以达到“至善”为自己奋斗的目标，然后通过“诚意”和“正心”的修养功夫，追求道德、才智上的自我完善，其中格物、致知属于知识修养范围，诚意、正心属于道德修养范围，知识和道德兼修并进，以期达到“修身”的目的。这就是三纲领中的“明明德”之事，亦即“内圣”范围内的“修己”之道。修养好德才兼备的自身，就为进一步从事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济世安民事业打下了基础。齐家、治国、平天下三者就是三纲领中的“亲（新）民”之事，亦即“外王”范围内的“安民”乃至“安百姓”的事业。“明明德”和“亲（新）民”两方面的最后成功，达到天下太平，人民安居乐业，那就是达到了“内圣”与“外王”高度统一的“至善”之境。若

能长久保持这种“至善”之境而不失，则三纲领中的最后一项“止于至善”的最高目标也就达到了。因此，只有天子能首先严格要求自己而自明其明德，并能以身作则推及天下之民而与之更新，然后普天下才能臻乎至善之境。天子若能以忠恕之心，行仁义之政，是诚可谓“放诸四海而皆准，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的道理。这一理论体系，建立了整个儒学的框架，从而获得了儒家思想中的崇高地位。

当然，就《大学》的内容和教导的实际而言，是要求人人能正心、诚意，个个能修身、齐家。正心、诚意，是“大人”和常人修己的起点；齐家，更是人人的希望和职责；治国、平天下，也是一国之人乃至普天下之人的共同愿望；何况治国、平天下的共同基础，又是建立在每个人的正心和修身之上！这说明《大学》不仅是“大人”之学，更是人人所需要的常人之学。学好《大学》，用功久了，功夫纯熟了，自然就能成为知识渊博、道德理想高尚的“大人”，不因地位的高低、职业的尊卑而受影响。所以，这样的“大人”，是人人都能做到的。

如果用现代意识来解构《大学》，我们不但可以将其视为政治上的领导哲学、企业上的管理哲学，而且可以将其视为我国古代思想政治教育大纲。“三纲领”是中国古代教育的总纲领，“八条目”是它的具体措施、步骤和主要内容，而其中的“修身”则是它的中心任务。更准确地说，《大学》是我国古代大学的教育路线和方针。这条教育路线是以品德教育为核心的德才并重的教育。这个教育方针包括教育纲领、教育目标、教育任务、教育原则、教育内容、教育方法、教育措施和途径等内容，旨在培养合格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栋梁之材。这对于提高全民素质，创建和谐社会来说，更有其取之不尽的文化资源。

经文

【题解】

经文是《大学》的总纲，也是《大学》的宗旨，具有统摄全书的重要作用，是其余各章的根据。所以朱子的《大学章句》认为“经一章，盖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其传十章，则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也”，即认为本章是孔子的话，由他的学生曾子记录下来，所以被称为神圣的“经”，使之与以下十章区分开来；而以下十章则是对本章经文的阐发，故称为“传”。

孔子在这里以非常精练的语言，阐述了“大学之道”亦即儒家的政治哲学的基本纲领，提出了关于圣王“修己以安人”的三大原则和八项具体步骤，简称为“三纲领”“八条目”。“三纲领”是明明德、亲（新）民、止于至善；“八条目”是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文中首先论述了“三纲领”的次序和由“明明德”达到“止于至善”的方式方法，以及三者之间的本末关系；其次论述了“八条目”的先后次序和其间的关系，以及由“格物”达到“平天下”的具体步骤；最后提出“修身”是“大学之道”的根本，以及正确掌握“本末”关系的重要性。这“三纲八目”基本上包含了古代儒家学说的全部精神，只要我们把握了这几条纲目，就能清楚理解儒家学说的深文奥义，也就是找到了登堂入室的钥匙和门径。

“三纲”和“八目”又是一个总体目标和具体步骤的关系。“三纲”是人生追求的终极目标，“八目”是达到这一目标的舟楫阶梯。“三纲八目”本身又分为两大方面，即“修己”和“安人”。“修己”是向内“明明德”的功

夫，其途径包括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五级，相当于“内圣”之学；“安人”是向外“新民”的事业，包括齐家、治国、平天下三级，相当于所谓“外王”之学；而其中“修身”又是两大方面的枢纽。其总体目标则在于达到道德和功业亦即“内圣”与“外王”高度统一的“至善”境界。

大学之道[1]，在明明德[2]，在亲民[3]，在止于至善[4]。

知止而后有定[5]，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6]。

物有本末[7]，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8]。

【注释】

[1]大学：即“太学”，相对于小学而言。《大戴礼记·保傅》说：“束发而就大学，学大艺焉，履大节焉。”道：本义是道路。在中国古代哲学、政治学里，“道”有时指宇宙万物的本原、本体，有时指原则、规律，有时指一定的世界观、政治观或思想体系，有时指方法、办法。这里可理解为大学里的教育方针。

[2]明明德：前一个明，动词，使显明；明德，天然赋予人的光明美善的德性。儒家认为，人生来具有善良的德性，即明德。后天因为受到物质利益的蒙蔽，个人褊狭气质的拘束，明德受到压抑，所以要经过教育，使明德显露出来。

[3]亲民：亲，小程子认为当作“新”；新，用作动词，革新的意思。新民，引导人们革除旧染的恶习，以彰明其天然固有之善。

[4]止于至善：达到最完善的境界。至，极，最。

[5]止：用作名词，指所止之地，即至善境界。定：确定（方向）。

[6]得：指有所收获，得到至善。

[7]本末：指树木的根部与树梢，引申为事物的根本与枝节之间的关系。

[8]道：指大学的原则。

【译文】

大学里所讲的圣王之道，在于发扬人心固有的光明的德性，在于革新人们的不良习俗，在于使人们达到最完善的道德境界。

知道了应该到达的境界，然后才能确定志向；志向确定了，然后意念才能宁静而不妄动；意念宁静了，然后心情才能所处而安；心情安适了，然后考虑问题才能周详；考虑问题周详了，然后处理事情才能恰到好处而达到预期的目的。

万物都有根本和枝末，万事都有开端有结局。知道了事物的先后次序，也就接近于学习和修养“大学之道”的方法了。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1]，先治其国[2]；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3]；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4]；致知在格物[5]。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

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6]，壹是皆以修身为本[7]。其本乱而末治者[8]，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注释】

[1]天下：古代指中国的全部领土。

[2]国：周朝实行分封制，最高统治者天子将部分土地连同百姓分封给其兄弟、亲属及功臣，叫他们世为统治，被封者称为诸侯，诸侯的封地叫作国。

[3]齐其家：意为使家族齐心协力，和睦相处。齐，有整顿、治理和管理之意。家，家族。周朝的贵族阶层实行封建宗法制，组成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家族，不同于现代意义上的“家”或者“家庭”。

[4]致其知：达到明确的认识。致，求得，达到。知，认识。

[5]格物：推究事物的原理。格，明辨，领悟。物，儒家的哲学观念，指事物的“理”。

[6]庶（shù）人：泛指没有官爵的平民百姓。

[7]壹：全，都。

[8]“其本乱”句：本乱，意为本性败坏。末治，意为国家治理成功。

【译文】

古代凡是想在天下发扬明德的人，必须首先治理好自己的邦国；想治理好自己的邦国的人，必须首先整顿好自己的家族；想整顿好自己家族的人，必须首先修养好自身的品德；想修养好自身品德的人，必须首先端正自己的心思；想端正自己的心思的人，必须首先使自己的意念真诚；想使自己意念真诚的人，必须首先要有明确的认识；获得明确认识的方法，在于学习和研究事物的道理。

学习和研究事物的道理之后，认识才能明确；认识明确了，意念才能真诚；意念真诚了，心思才能端正；心思端正了，自身品德才能修养好；自身品德修养好了，家族才能整顿好；家族整顿好了，邦国才能治理好；邦国治理好了，天下才能太平。

从天子到平民，人人都要以修养自身的品德为根本。一个人，他的根本已乱而枝末却能治理好，这是不可能的；正如他尊重的人却对他轻蔑，他轻蔑的人却对他尊重，这样的事是没有的。

传文

第一章　释“明明德”

【题解】

这章以下的文字，朱子认为是曾子的见解，对孔子的经文做了阐释和发挥，而由曾子的学生记录下来，所以称之为“传”；并将其分为十章，认为“前四章统论纲领指趣，后六章细论条目功夫”。“传”是用来解释“经”的文体，其作用在于阐发“经”的涵义。所以，下面“传”的内容主要是引经据典，对“经”的“三纲八目”依次进行论证。

本章是解释“三纲领”中的第一项内容“明明德”的传文。全章引用《尚书》中《康诰》《太甲》和《尧典》三篇之中的有关文字，旨在论证“明明德”的重要性、必然性和现实性，以期提高人们进行品德修养、追求至善的主体自觉性。人只有通过格物、致知、诚意、正心等修身的功夫以除去被利欲所引诱而染上的杂念和恶习，从而恢复其人性所固有之明德，使自己的视、听、言、动都能自觉地符合道德规范，才能达到“内圣”的最高道德境界。

《康诰》曰[1]：“克明德[2]。”《大甲》曰[3]：“顾諟天之明命[4]。”《帝典》曰[5]：“克明峻德[6]。”皆自明也。

【注释】

[1]《康诰》：《尚书·周书》中的一篇，是周公封其弟康叔为卫侯时的诰命。《尚书》又名《书》《书经》，主要是唐、虞、夏、商、周至春秋以前的政治文告和历史资料的汇编，内分《虞书》《夏书》《商书》和《周书》。汉代以后，学者把它列为“五经”之一。

[2]克明德：《康诰》原句为：“惟乃丕显考文王，克明德慎罚。”周公赞扬文王的话，意在勉励康叔以先考文王为榜样。克，能够。

[3]《大（tài）甲》：《尚书·商书》中的篇名，分上、中、下三篇，传为记录伊尹告诫商王太甲以及太甲的往复之辞，这里指的是《太甲上》。太甲是商汤的嫡长孙，伊尹是商朝初年的大臣。大，同“太”。

[4]顾諟（shì）天之明命：《太甲》原句为：“伊尹作书曰：先王顾諟天之明命，以承上下神祇。”史载，商王太甲不明于德，颠覆汤之典刑，故伊尹使太甲居忧于桐宫，要他反省思过，自己代摄国政。太甲居桐宫三年，悔过自新，于是伊尹又把他迎归复位，终于成为贤王。“先王顾諟天之明命”就是伊尹告诫太甲的话，意谓先王（指商汤）念念不忘上天授予的光辉命令。顾，回顾，思念。諟，“是”的古字，此。明命，光辉的命令，也即明德。

[5]《帝典》：即《尧典》，《尚书·虞书》中的一篇，主要记述尧、舜二帝的事迹。

[6]克明峻德：《尧典》原句为：“曰若稽古帝尧……克明俊德，以

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峻，即“俊”，高大，崇高。

【译文】

《尚书·康诰》篇说：“要能够发扬你自己所固有的光明的德性。”《尚书·太甲》篇说：“要时常顾念着这上天所赋予你的光明的德性。”《尚书·帝典》篇说：“要能够彰明发扬你那伟大而崇高的德性。”以上所说，都在于引导人们能够把自己内心所固有的美德得以自觉地彰显和发扬。

第二章　释“新民”

【题解】

本章是解释“三纲领”中的第二项内容“新民”的传文。即要求在位的执政者必须以“德治”的思想作指导，在不断完善自我的同时，还要推己及人，引导广大民众人人都能求得自新，达到完善。然而对于光明美好品德的培养，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重在坚持不懈，日日图新，所以在位的君子必须善于引导，才能获得“新民”的成效。故全章引用《尚书》和《诗经》集中阐述了“新民”思想。首先引用汤的《盘铭》以说明自新必须持之以恒；其次引用《康诰》，意在说明所谓“新民”并非将统治者的意志强加于民，而是加以正确的引导和鼓励，使民自新其德；其三则引用《诗经》以证明推行“新民”所获得的巨大效果；最后提出君子必须想尽一切办法引导人民真正做到“日新其德”。

全章对“新民”思想的反复强调，实际上就是试图用儒家所倡导的伦

理道德观念来更新人们的思想，以期达到“至善”之境。

汤之《盘铭》曰[1]：“苟日新[2]，日日新，又日新。”《康诰》曰：“作新民[3]。”《诗》曰[4]：“周虽旧邦[5]，其命惟新[6]。”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7]。

【注释】

[1]汤：又称商汤，即商朝的开国君主成汤，后被儒家称为古代圣王之一。《盘铭》：刻在浴盆上的用以自警的铭文。盘，上古时代用青铜制成的沐浴器具。铭，古时镂刻在器皿上的文辞，后来演变为一种文体，叫铭文。

[2]苟：假如，果真。日新：天天更新。新，本指洗涤身上的污垢，焕然一新；这里双关通过自身修养去恶从善以达到自我更新之意。

[3]作新民：《康诰》的原句为：“已，汝惟小子，乃服惟弘王，应保殷民。亦惟助王宅天命，作新民。”是周公告诫其弟康叔之辞，意在指示康叔受封后应从事弘扬王业，保护殷民，以助王安定天命，引导人民自新。作，振作，鼓励。新民，使民自新，成为一个全新的人。此句证明“经文”中的“在亲民”应为“在新民”。

[4]《诗》：即《诗经》，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收有周初至春秋时期的诗歌三百零五篇，包括《国风》《小雅》《大雅》和《颂》四个部分，相传经孔子删定，汉代儒家把它列为“五

经”之一。这里的诗引自《诗经·大雅·文王》篇。

[5]周：周朝。旧邦：古老的国家。周自后稷开国，到周文王时代，立国已百余年，故称“旧邦”。

[6]其命惟新：指周文王承受上天之命，能够不断自新其德。其命，指周朝所承受的天命。惟，句中语气词，帮助判断。

[7]君子：在儒学中有二义：一是从道德上说，指具有高尚品德的人；二是从政治地位而言，指执政者及其政治思想代表。这里指的是第二义，即执政者。极：顶点，最高的境界，这里指“至善”。

【译文】

商汤在沐浴用的铜盘上镂刻的铭辞说：“如果一天能够洗涤自身的污垢，从而焕然一新，那么就该天天这样清洗，天天有新的面貌，并应持之以恒，从不间断，一天又一天地加以清洗，便能永远出现新的面貌。”《尚书·康诰》篇说：“做国君的就该引导人民振作起来，除恶从善，改过自新。”《诗经·大雅·文王》篇说：“周朝虽然是一个古老的诸侯国，但是它所秉承的天命却在于不断地自我更新。”所以说，作为统治者，无论何时何地，都要尽一切努力去追求引导人民自我更新，以达到“至善”的最高境界。

第三章　释“止于至善”

【题解】

本章传文旨在阐发“三纲领”中的第三项“止于至善”的涵义。“止于至善”是《大学》所设想的在政治上所应达到的最终目标，也是人生修养的最高境界。我们做人，首先要确立自己的奋斗目标，既要确立事业上的目标，更要确立道德修养的目标。然而对于负有政治责任的统治者来说，必须以使普天下之民都能达到“至善”之境作为自己的最高目标。故传文首先引用《诗经》的《玄鸟》《绵蛮》之诗，意在说明“止于至善”的必要性，强调一个人必须有所“止”，且应“止于至善”之处；接着又引《诗经·文王》之诗，意在举出“止于至善”的具体内容，使人有所遵循而加以实行；然后引用《诗经·淇奥》之诗，目的在于说明达到“至善”的修养功夫，鼓励人们能够切实践履；最后引用《诗经·烈文》之句，咏叹前王至善至美，使民不断革新的功劳，后世之人永不相忘，意在表彰“止于至善”的成效。

《诗》云[1]：“邦畿千里[2]，惟民所止[3]。”《诗》云[4]：“缗蛮黄鸟[5]，止于丘隅[6]。”子曰[7]：“于止[8]，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鸟乎！”

《诗》云[9]：“穆穆文王[10]，於缉熙敬止[11]。”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

《诗》云[12]：“瞻彼淇澳，菉竹猗猗[13]。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14]。瑟兮僩兮，赫兮喧兮[15]。有斐君子，终不可諠兮[16]。”如切如磋者，道学也；如琢如磨者，自修也；瑟兮僩兮者，恂栗也[17]；赫兮喧兮者，威仪也。有斐君子，终不可諠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

《诗》云[18]：“於戏！前王不忘[19]。”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20]，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21]，此以没世不忘也[22]。

【注释】

[1]《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商颂·玄鸟》篇。

[2]邦畿（jī）千里：指王畿的广大地区。周朝实行封建制，先在天子所居的都城周围划定纵横千里的区域作为直属于天子管辖的地区，称为“王畿”，然后把其他的土地分封为诸侯。

[3]惟：为。所止：所居住的地方。止，停留，居住。

[4]《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绵蛮》篇。

[5]缗蛮（mín mán）：黄鸟的叫声。缗，《诗经》原文作“绵”。

[6]止：指鸟儿栖息。丘隅（yú）：山边弯曲之处。

[7]子：古代对男子的尊称。《大学》中“子曰”的“子”，都是对孔子的称呼。

[8]于止：在鸟要停止的时候。

[9]《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文王》篇，这是一篇歌颂周文王的诗。

[10]穆穆：庄重深远的样子。文王：周文王，姓姬，名昌，原为周国之君，其子周武王代商后追谥为“文王”。

[11]於（wū）：表示赞叹的语气词，相当于“啊”。缉（jī）：继续。熙（xī）：光明。敬止：能端庄恭敬而安于所止之地；一说，止，语气助词。

[12]《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卫风·淇奥》篇，这是一篇赞美卫国国君卫武公的诗。

[13]“瞻彼”两句：瞻，远望。淇，淇水，是卫国境内的河流，在今河南省北部。澳（yù），河岸转弯处，《诗经》原文作“奥”。菉（lù），《诗经》原文作“绿”。猗猗（yī），形容植物长得光泽而茂盛的样子。

[14]“有斐（fěi）君子”三句：斐，文质彬彬、才华丰茂的样子。切，用刀截断，这里指把骨头切削成各种器物。磋（cuō），用锉锉平，这里指把象牙磋制成各种器物。琢，用刀雕刻。磨，用沙石磨光。这里“琢”和“磨”都是指把玉石制作成各种艺术品的过程。以上两句是用切、磋、琢、磨的功夫来比喻君子修身治学的精益求精。

[15]“瑟（sè）兮僩（xiàn）兮”两句：瑟，严肃庄重的样子。僩（xiàn），威武刚毅的样子。赫，显耀，盛大。喧，通“烜”，显著，光明。

[16]谊（xuān）：忘记。

[17]恂栗（xún lì）：诚惶诚恐的样子，这里引申为恭敬而谨慎的意思。

[18]《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周颂·烈文》篇。

[19]“於戏（wū hū）”两句：於戏，同“呜呼”，感叹词。前王，原诗主要是指周文王和周武王，一般也可泛指前代的贤王。

[20]贤其贤：第一个“贤”字是动词，尊重、以之为贤的意思；第二个“贤”字是名词，指有德才的贤人。亲其亲：第一个“亲”字是动词，亲近，与之相亲的意思；第二个“亲”字是名词，指亲人。

[21]小人：在儒学中有二义：一是从道德上说，指品德卑劣的人；二是从政治地位而言，指平民。两义按所在的文义各有所指，必须细加辨别，不宜相混。这里用的是第二义，指平民。

[22]此以：因此。没（mò）世：终身，一辈子，这里指永远的意思。

【译文】

《诗经·商颂·玄鸟》篇说：“天子管辖的广大地区，方圆千里，是民众所向往的居住地方。”《诗经·小雅·绵蛮》篇说：“那‘绵蛮’地歌唱着的黄色鸟儿，栖息在山丘边那茂盛的树林之中。”孔子读了这两句诗后，深有感触地说：“啊！在栖息的时候，黄鸟儿都知道挑选那最适合于自己栖息的地方，而作为万物之灵的人，又怎么可以连鸟儿的见识还不如呢？”

《诗经·大雅·文王》篇说：“端庄严肃、德行深远的周文王啊！他在不断地发扬着正大光明的美德，随时能恭敬地安居于所止的至善境界。”所以说，凡是当君主的，要竭尽一片仁爱之心来对待臣民；做人臣的，要竭尽一片恭敬之心来对待君主；做子女的，要竭尽一片孝顺之心来对待父母；做父母的，要竭尽一片慈爱之心来对待子女；与国人结

交来往，要竭尽一片忠诚之心、坚守信义来对待朋友。

《诗经·卫风·淇奥》篇说：“看那淇水弯曲的地方，绿竹生长得多么光泽而茂盛。有位文质彬彬的君子，好像精心制作骨角那样，既已切好，还要磋平；又好像精心雕刻玉石那样，既已雕琢，还要磨光。他的内心多么端庄而又刚毅啊，他的形象多么盛大而又光明啊！这样文质彬彬的君子，终究令人难以忘怀啊。”诗中所谓“好像精心制作骨角那样，既已切好，还要磋平”，是说他精益求精的治学态度；所谓“好像精心雕刻玉石那样，既已雕琢，还要磨光”，是说他追求至善的自我修养的功夫；所谓“性格多么端庄而又刚毅”，是说他具有严肃而谨慎的意志；所谓“形象多么盛大而又光明”，是说他具有威武而爽朗的仪表；所谓“这样文质彬彬的君子，终究令人难以忘怀啊”，是说他道德修养达到了盛大而至善的最高境界，使人民永久铭刻在心而无法忘记他。

《诗经·周颂·烈文》篇说：“啊！从前圣王的恩泽永远不会被人忘怀。”这是说，后世的君子得惠于从前圣王遗留下来的淳美教化，因而推崇他们所推崇的贤德，亲爱他们所亲爱的人；后世的百姓也能得惠于从前圣王遗留下来的恩泽，享受他们所创造的安乐，享受他们所遗留的利益。因此，从前的圣王虽然早已去世，但是人们永远也不会忘怀。

第四章　释“本末”

【题解】

本章传文解释经文中的“本末”之义。全章征引孔子的一句关于听讼的名言，以之论述“明明德”是根本，听讼是末节的道理。

世界上的事物都有本末先后，只有先抓住了根本性的事物，也就是抓住了主要矛盾，其他事情就会迎刃而解。具体到《大学》里，什么是“本”呢？就是“修身”；而如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大事业，都是在“修身”的基础上逐步展开的。为政者只有修养好了自己的品德，才能管理好自己的家庭；能够管理好自己的家庭，才能治理好一国；能够治理好一国，才能够治理好天下。然而“修身”是以“明明德”为内容的，而齐家、治国、平天下都属于“新民”的事业，所以，从“明明德”与“新民”的关系而言，“明明德”是本，“新民”是末；而从“新民”与“听讼”的关系而言，则“新民”是本，“听讼”是末。因此，若要从根本上治理狱讼这一社会现象，只有首先抓住“新民”这项治国之本，并由此而追溯到“明明德”这项本中之本，才是治理狱讼的治本之道。

子曰[1]：“听讼[2]，吾犹人也[3]，必也使无讼乎！”无情者，不得尽其辞，大畏民志，此谓知本[4]。

【注释】

[1]子曰：孔子的这句话亦见《论语·颜渊》篇。

[2]听讼：听取诉讼，审理案件。讼，诉讼，打官司。

[3]犹人：同别人一样。犹，如同。

[4]本：根本的道理。

【译文】

孔子说：“听断诉讼案件，我与别人并无什么区别。要是我能够做

到使人们都自觉地以礼义自持，不再互相攻击打官司，那才是我理想中的最终目标吧。”（如何才能达到孔子所说的这一目标呢？）就是要做到使那些本来理屈而没有实情的坏人，不敢尽情地陈说他那编造的谎言，这是平日施行教化，足以畏服民众心志的效果。（能够取得这样的效果，是因为在位的执政者能够自己做到“明明德”，然后推己及人，施行“新民”的教化，使百姓人人都能自觉地遵守道德规范，达到无讼可诉。）这样，才可以称为认识根本的道理。

第五章　释“格物、致知”

【题解】

本章的两句话，原在经文的末尾，朱子把它抽出来列为“传之五章”，认为是解释经文“八条目”中的“格物”“致知”两条意义的传文，并称本章“乃明善之要”，与下章“乃诚身之本”同为“在初学尤为当务之急”的内容，因而特别加以重视。但由于古书的缺简脱文，本章的主题很难表述。所以他作了一章“补传”，主要阐述了“格物致知”是为学之先务，必须与修养自身品德相结合。

朱子在本章中明确划分了认识的主体与认识的对象的界限：认识的主体是人心的“知”，因而说“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认识的对象是事物的“理”，所以说“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认识的方法是“格物”，认识的目标是“致知”，总而言之则是“即物以穷理”。朱子主张获得知识的途径在于穷究事物的原理，这是一个重要的哲学观点，具有积极的意义。他突破了过去一直强调的主要从书本上获取知识的圈圈，而强调从实践中获取知识，接近了“实践是认识的唯一源泉”这一现代哲学命题。

此谓知本[1]。此谓知之至也[2]。

【附：朱子补传】

传之五章，盖释格物、致知之义，而今亡矣。间尝窃取程子之意以补之曰：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3]。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4]。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

【注释】

[1]此谓知本：这句与上章的末句重复，故程子认为“此谓知本”是衍文。

[2]此谓知之至也：从全书的体例和这句的语气上推断，这句当是一段文字之后的结束语，前面应有一段传文，可能是在流传的过程中遗失了。故朱子认为“此句之上别有阙文，此特其结语耳”。朱子还进而推断出，所缺的一段应为解释“格物致知”之义的传文，于是他补作了一段，附于此句之后。

[3]理：是儒家之“道”的精微化，宋明理学的最高范畴。

[4]体：本体。用：作用。“体”和“用”是中国哲学的一对重要范畴。

【译文】

这就叫知道了根本，这就叫认识达到了顶点。

朱子认为：上面是传文的第五章，大概是解释“格物”“致知”的意义，然而现在已经佚失了。间隙之时，我曾经私自采用程子的观点加以补足如下：经文所说的“达到明确认识在于探究物理”，意思是说，要想让我们达到有明确的认识，就需要接触外界的事物并且极力探究其中的规律。一般地说，人的心都具有灵敏的特征，所以没有谁不具有认识事物的能力；而宇宙之间的一切事物，也无不包含着一定的规律。只是由于人们对于事物所包含的规律没有彻底弄清楚，所以人的认识水平才有不完全之处。因此，在大学里开始教育时，就必须首先教导学习的人对于凡是宇宙之间的一切事物，都要根据自己已经认识的道理，去进一步探究它，以期达到认识的极限。如此长久地苦下功夫，终有一天会豁然开朗，并且融会贯通。这样一来，众多事物的现象与本质、精微与粗浅等道理就无不认识到了；而自己对于全面的本体和巨大的作用方面无不洞察明白、了然于心了。这就叫作事物的道理尽被探索，这就叫作认识事物的最高境界。

第六章　释“诚意”

【题解】

本章传文解释经文“八条目”中的“诚意”之义。从“八条目”的顺序而言，“诚意”上承“格物、致知”两条认识项目，下启“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五条实践项目，是由认识活动进入实践活动的枢纽；若从人生修养的整体而言，“诚意”又是从事一切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所必须具备的基本品质。故朱子称本章“乃诚身之本”，与上章“乃明

善之要”同为“在初学尤为当务之急”的重要内容。是《大学》全书的关键。

所谓“诚意”就是使自己的意念真诚，其实质就是“毋自欺”。只有做到不自欺，才能做到不欺人。然而，若要做到不自欺，首先应该在“慎独”上下功夫。所以，考验人是否真正“诚意”，就在于看他能否“慎独”。能够做到“慎独”，乃是君子“不自欺”的表现；而不能“慎独”，正是小人“自欺而又欺人”的表现。因此，能否“慎独”，是判断是否“诚意”的试金石；而是否“诚意”，则是界定君子和小人的标准。

全章运用比喻的手法和引用曾子的话阐述“诚意”的必要性，认为“诚意”是修养道德的基础，而只有真心诚意地修养道德，才能使自己达到心胸宽广、安泰舒适的境界。

所谓诚其意者[1]，毋自欺也，如恶恶臭[2]，如好好色[3]，此之谓自谦[4]，故君子必慎其独也[5]！

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6]，掩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曾子曰[7]：“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

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故君子必诚其意。

【注释】

[1]诚其意：使意念真诚。诚，使真诚。意，意念，志意。

[2]恶（wù）恶（è）臭（xiù）：前一个“恶”字用作动词，厌恶，讨厌；后一个“恶”字是形容词，不好。恶臭，难闻的气味。臭，气味。

[3]好（hào）好（hǎo）色：前一个“好”字用作动词，喜爱；后一个“好”字是形容词，美好。好色，美丽的容貌。

[4]自谦（qiè）：自求快意的满足。谦，同“慊”，满足，惬意。

[5]慎其独：在独自一人的时候要谨慎不苟。慎，谨慎，一丝不苟。独，指一人独处的时候。

[6]厌（yā）然：躲藏掩饰的神态。

[7]曾子：姓曾，名参（shēn），字子舆，春秋时鲁国人，孔子晚年的入室弟子，传为《大学》的作者。

【译文】

经文所说的使自己的意念真诚，就是不要自己欺骗自己。对于邪恶事物的憎恨，应当像厌恶那难闻的气味一样；对于美好事物的喜爱，应当像喜爱美丽的容貌一样。如果能这样发自内心地恨其所当恨而爱其所当爱，这就叫作自我满足，心安理得。所以，凡是有道德的君子，在一人独处、别人看不见时，务必要小心谨慎地注意自己的言行举动。

然而，那些道德修养不高的小人，在别人看不见的时候干坏事，什么都能干得出来。可是当他们看到道德修养高的君子时，就躲躲闪闪地将自己伪装起来，力图掩盖自己邪恶的行为，特意显现自己善良的行为。可是，人们一眼便看透了他们的邪恶本质，就像看透了他们的心肝肺腑一样。这样看来，那些邪恶小人的伪装又有什么用处呢？这就是

说，内在的真实德性，一定会有相应的形象表现出来。所以，凡是有道德的君子，在一人独处、别人看不见的时候，务必要小心谨慎地注意自己的言行举动。

曾子说：“当一个人独处而别人看不见时，要时刻警惕，就好像有许多双眼睛在注视着自己，许多只手在指点着自己，这是多么严密的监督啊！”

当一个人有了充足的财富时，便可以花钱来装饰他的房屋，使之富丽堂皇；当一个人的道德达到一定程度时，就会有益于修养身心，使人变得高尚。如果一个人心胸开阔，身体自然会舒适安泰。所以，君子一定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

第七章　释“正心、修身”

【题解】

本章传文阐述“八条目”中“正心”与“修身”的关系，提出“正心”是“修身”的前提。因为“心”是身体的灵魂，是一切行为的主宰，所以必须不断自我净化心灵，端正心术，达到思想纯正，才能使一切言行举止合乎道德规范，从而提高自身的品德修养。

“修身”之所以要先“正心”，这是因为假若心术不端正，必然会做出许多邪僻的行为；假若心态不端正，内心存有诸如愤懑之情、恐惧之情、喜爱之情、忧虑之情等等偏颇的感情，则行为就不能恰如其分；或者有所分心，则注意力就难于集中，行为也就收不到应有的效果。总之，任何私心杂念、喜怒哀乐的过分偏激以及用心不专，都会影响自我

道德修养的完整性。因此，只有做到克制情欲，驾驭情欲，用理智战胜情欲，从而端正自己的心术和心态，并能随时做到专心致志，这样，行为才能合乎道德规范，才能真正达到修身养性的目标。

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在所忿懥[1]，则不得其正；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

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注释】

[1]身：程子认为当作“心”，即思想。忿懥（zhì）：愤怒。

【译文】

经文所说的修养自身品德在于首先端正自己的心态，这是因为：如果心中有所愤怒的事，那么心态就不能端正；如果心中有所恐惧的事，那么心态就不能端正；如果心中有所爱好的事，那么心态就不能端正；如果心中有所忧患的事，那么心态就不能端正。

假若心态不端正，心思不能集中在正在做的事情上，那么，虽然在看一件东西，却好像没有看见一样；虽然在听一种声音，却好像没有听见一样；虽然在吃一种食物，却不知道它是什么滋味。这就是修养自身品德在于首先端正自己心态的道理。

第八章　释“修身、齐家”

【题解】

本章传文阐述“修身”与“齐家”的关系，提出“修身”是“齐家”的前提。《大学》所设计的人生进修阶梯，是由内逐步向外生发的。在“八条目”中，格物、致知、诚意、正心四者是向内的修养，为的是修身，也就是“明明德”的过程；齐家、治国、平天下三者是向外的生发，是修身的扩展，也就是由“明明德”扩展为“新民”的过程；故修身一环节，正处于由向内修养到向外生发的过渡点上，只有完成了修身，才能齐家、治国、平天下，所以，“修身”就显得格外重要。这正是经文所谓“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的命意所在。本章提出的“修身齐家”论，正是依据儒家的伦理道德学说，说明要想达到“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目标，就必须先“修身”，以“修身”为中心，强调个人道德修养与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致性。

全章用主观上的好恶不同而容易导致偏见为例，说明要想管理好自己的家族和家庭，首先要修养好自己的身心，从而论证了修身是齐家之前提的道理。

所谓齐其家在修其身者，人，之其所亲爱而辟焉[1]，之其所贱恶而辟焉，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2]，之其所敖惰而辟焉[3]。故好而知其恶[4]，恶而知其美者[5]，天下鲜矣[6]！

故谚有之曰：“人莫知其子之恶，莫知其苗之硕[7]。”此谓身不修，不可以齐其家。

【注释】

[1]辟（pì）：偏激，偏见。

[2]哀矜（jīn）：同情，怜悯。

[3]敖（ào）：通“傲”，骄傲，傲慢。惰：懈怠。

[4]好（hào）：喜爱。恶（è）：缺点，坏处。

[5]恶（wù）：厌恶，讨厌。

[6]鲜（xiǎn）：少。

[7]硕（shuò）：壮，大；这里指禾苗茁壮。

【译文】

经文所说的要整治好自己的家族和家庭，在于首先修养好自身的品德，这是因为，普通的人，对于自己所亲近或怜爱的人，往往会过分地亲近怜爱他，因而不可避免地会有所偏爱；而对于自己所鄙视和厌恶的人，往往会因心有成见而过分地鄙视厌恶他，因而也不可避免地会有所偏恶；对于自己所畏服恭敬的人，往往会过分地畏服恭敬他，因而不可避免地会有所偏敬；对于自己所怜悯同情的人，往往会过分地怜悯同情他，因而不可避免地会有所偏护；对于自己所傲视和怠慢的人，往往会过分地傲视怠慢他，因而不可避免地会有所偏轻。所以说，喜欢一个人而同时又能认识到他的缺点，憎恶一个人而同时又能认识到他的优点，能够这样中正公平地看待事物、处理事物的人，天下真是太少了。

所以民间谚语里有这样的说法：“（溺爱子女的）人往往难于知道自己孩子的坏毛病，（贪得无厌的农夫）永远不会认为自己田里的禾苗是长得茁壮的。”这就是说，自身的品德没有修养好，就不可能整治好

自己的家族和家庭。

第九章　释“齐家、治国”

【题解】

本章传文阐述“八条目”中“齐家”与“治国”的关系，说明家国一理，治家和治国的原则相通，所以齐家是治国的前提。

传文着重论述“齐家”对于“治国”的重要性。所谓“家齐而后国治”，就是指用以协调家族内部关系的“孝”“悌”“慈”等根本道德原则，也同样适用于协调国家中君与臣、君与民、官与民的关系。若把这些道德原则从家族内部推广到国家政治生活中，即把“孝”和“事君”“悌”和“事长”“慈”和“使众”联系起来，就可以使整个国家的各种复杂的政治关系得以协调发展。

“仁”和“让”仍然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只有在位执政者的家庭兴起仁让之风，才能带动全国兴起仁让之风；如果在位执政者贪婪暴戾，整个国家就会大乱。所以，尧舜身为仁义的表率，天下百姓也从而效法之；而桀纣带头暴戾，国家只有走向灭亡。这就是讲求“治国在齐其家”的契机所在。本章中反复强调的“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国人”，正是把“齐家”作为“治国”的基础。

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1]，所以事长也；慈者，所以使众也。

《康诰》曰：“如保赤子[2]。”心诚求之，虽不中，不远矣。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

【注释】

[1]弟（tì）：同“悌”，指弟对兄所应有的尊敬态度。

[2]如保赤子：《尚书·周书·康诰》篇作“若保赤子”，是周武王告诫康叔的话，意思是说保护平民要像母亲保护初生的婴儿一样。赤子，初生的婴儿。

【译文】

经文所说的治理好国家必须首先整治好自己的家族，这是因为，如果连自己家族中的人尚且不能教育好，反而能教育好别人，那是没有的事。所以，君子（只要把品德修养好了，家族也整治好了）即使不出家门，也可以向全国人民成功地推行教化。因为在家族中讲求对父母应尽的孝道，在政治上就可以相应地用来侍奉国君；在家族中讲求对兄长应尽的悌道，在政治上就可以相应地用来侍奉尊长；在家族中讲求对子女应有的慈爱，在政治上就可以相应地用来指使民众。

《尚书·康诰》篇说：“保护人民要像保护初生的婴儿一样。”只要内心能够真诚地去力求保护他，那么即使不完全符合要求，也就不会相差太远了。生活中没有见过先学会了养育孩子然后才出嫁的女人（出嫁后之所以能养育好孩子，完全是出于母爱的一片真诚而已）。

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1]，一国兴让；一人贪戾[2]，一国作

乱。其机如此[3]。此谓一言偾事[4]，一人定国。

尧、舜帅天下以仁[5]，而民从之；桀、纣帅天下以暴[6]，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7]，无诸己而后非诸人。所藏乎身不恕[8]，而能喻诸人者[9]，未之有也。故治国在齐其家。

【注释】

[1]让：谦逊。

[2]戾（lì）：专横暴虐。

[3]机：弓弩上的发射机关，这里引申为“关键”。

[4]偾（fèn）事：败坏事业。偾，败坏。

[5]尧：唐尧。舜：虞舜。唐尧和虞舜是传说中原始社会后期的部落联盟的两位领袖，均为远古“五帝”之一，是儒家所最为推崇的两位圣君。帅：率领，统率。

[6]桀（jié）：夏代最后一位君主。纣（zhòu）：商代最后一位君主。历来均被认为是亡国的暴君。

[7]诸：“之于”二字的合音。

[8]恕：恕道，是儒家的道德哲学范畴，意为自己不愿意别人做的，也不去对别人做，儒家把这种推己及人的品德称为“恕”。

[9]喻：明白，这里是使明白的意思。

【译文】

（作为国君，就是一国的榜样）他只要在自己一家中推行仁爱相亲之道，那么一国的臣民也会兴起仁爱相亲的风气；他只要在自己一家中推行谦恭礼让之道，那么一国的臣民也会兴起谦恭礼让的风气；反之，假若他一个人贪婪暴戾，那么一国的民众都会起来犯上作乱。事物的关键就是这样。这就叫作，（国君的）一句话说错了，便有可能败坏事情；一个人向善，整个国家就会安定。

唐尧和虞舜用仁爱之道来统率天下，天下的民众都跟着效法他们；夏桀和商纣用暴虐之政来统率天下，天下的民众也都跟着效法他们。但若国君下达了命令，而自己的所作所为却与命令相反，人民是不会听从这样的命令的。因此，道德高尚的君子，首先要自己具有了美德，然后才能要求别人修养美德；自己没有沾染恶习，然后才去责备别人接近恶习。如果自身隐藏着不符合恕道的念头，却能晓谕别人实行恕道，那是从来未曾有过的事。因此说，要想治理好国家，就在于首先要整治好自己的家族。

《诗》云[1]：“桃之夭夭，其叶蓁蓁[2]。之子于归，宜其家人[3]。”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国人。

《诗》云[4]：“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国人。

《诗》云[5]：“其仪不忒[6]，正是四国。”其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

此谓治国在齐其家。

【注释】

[1]《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周南·桃夭》篇。

[2]“桃之夭夭（yāo）”两句：夭夭，鲜嫩，艳丽。这里形容鲜艳的桃花。蓁蓁（zhēn），树叶茂盛的样子。

[3]“之子于归”两句：之，代词，这个。子，这里指女子。归，出嫁。宜，和睦，这里是使和睦的意思。

[4]《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蓼（lù）萧》篇。

[5]《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曹风·鸤鸠（shī jiū）》篇。

[6]仪：仪表，威仪。这里系兼指言行举止而言。忒（tè）：差错。

【译文】

《诗经·周南·桃夭》篇说：“桃树长得多么娇嫩美好，它的叶子多么茂盛。这个女子（在这桃花盛开的季节）出嫁了，一定会与全家人和睦相处。”自己家族的人都和睦相处了，然后才可以教化全国的人民。

《诗经·小雅·蓼萧》篇说：“敬重兄长，爱护幼弟。”只有家族内部的兄弟之间和睦团结了，然后才可以教化全国的人民。

《诗经·曹风·鸤鸠》篇说：“他的言行举止没有什么差错，可以作为四方各国的表率。”（作为国君）当他无论处于父亲、子女、兄长、弟弟的位置，都能符合与之相应的道德规范，从而成为整个家族效法的榜

样时，然后人民才会效法他。

以上这些，都说明了要想治理好国家，前提就在于首先要整治好自己家族的道理。

第十章　释“治国、平天下”

【题解】

本章传文论述“治国”与“平天下”的关系，提出“治国”是“平天下”的前提，而“平天下”则是“大学之道”的终极目标。

传文重点阐述治国平天下的几条属于根本性的施治原则，认为要实现“平天下”这一最高目标，在坚持以“德治”为指导思想的前提下，还必须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其一，要以身作则，讲求“絜矩之道”。所谓“絜矩之道”，乃是一种以推己度人为标尺，以期求得各类人际关系达到协调平衡的法则，若能遵循“絜矩之道”，可以创建一个各阶层、各行业统力合作的和谐社会，这是平治天下的基本法则。其二，要为政以德，赢得民心。因为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而要赢得民心，必须加强自己的道德修养，应与百姓同好恶，急其所急，想其所想，并坚持德本财末、散财于民的原则，才能取得人民的拥护，这是平治天下的指导思想。其三，举贤任能，正确用人。为政的关键莫过于得人，主要在于任用具有容人之量的贤人，而屏退心胸狭窄、妒贤嫉能的小人，这是平治天下的首要条件。其四，要重视生财用财之道，并正确处理“义”与“利”的关系。儒家历来主张“见利思义”的义利统一观，而反对见利忘义的不道德行为，治理国家强调的就是“不以利为利”，而要“以义为利”，这是国家理财的基本原则。这些理论，陈说广博，意义

深远，实为平治天下的不易之道。

所谓平天下在治其国者：上老老[1]，而民兴孝；上长长[2]，而民兴弟[3]；上恤孤[4]，而民不倍[5]。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6]。

所恶于上[7]，毋以使下；所恶于下，毋以事上；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所恶于右，毋以交于左；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此之谓絜矩之道。

【注释】

[1]老老：第一个“老”字用作动词，指对待老人的态度，即尊敬的意思；第二个“老”字是名词，老人。

[2]长长（zhǎng）：第一个“长”字用作动词，指对待兄长或长辈的态度，即尊重的意思；第二个“长”字是名词，指兄长或长辈。

[3]弟：同“悌”。

[4]恤（xù）：体恤，周济。孤：幼年丧父称“孤”。

[5]倍：通“背”，违背。

[6]絜矩之道：儒家伦理思想的一种处理人际关系的法则，其内容在于以推己度人为标尺，以求得人际关系的协调平衡。絜（xié）矩，絜是量度，矩是画方形的工具，引申为法度。

[7]恶（wù）：讨厌，厌恶。本节的几个“恶”字均为此意。

【译文】

经文所说的要使天下太平在于首先治理好自己的国家，这是因为：处于上位的人能够尊敬老人，那么民众就会兴起孝敬之风；处于上位的人能够尊重长辈，那么民众就会兴起敬长之风；处于上位的人若能抚恤孤儿，那么民众照样不会违背这一公德。因此，君子要有推己度人以协调平衡人际关系的絜矩之道。

自己若厌恶处在上位的人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处于下位的人；自己若厌恶处于下位的人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处在上位的人；自己若厌恶前辈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后辈；自己若厌恶后辈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前辈；自己若厌恶右边的人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左边的人；自己若厌恶左边的人对待自己的某种行为，那就不要用同样的行为去对待右边的人。这就叫作道德上推己度人以达到人与人之间协调平衡的絜矩之道。

《诗》云[1]：“乐只君子[2]，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此之谓民之父母。

《诗》云[3]：“节彼南山，维石岩岩[4]。赫赫师尹，民具尔瞻[5]。”有国者不可以不慎。辟[6]，则为天下僇矣[7]。

《诗》云[8]：“殷之未丧师，克配上帝[9]。仪监于殷，峻命不易[10]。”道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是故君子先慎乎德。

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财，有财此有用。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外本内末[11]，争民施夺。是故财聚则民散，财散则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12]，亦悖而入；货悖而入者，亦悖而出。

《康诰》曰："惟命不于常[13]。"道善则得之，不善则失之矣。

【注释】

[1]《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南山有台》篇。

[2]只：句中语气助词，无意义。

[3]《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节南山》篇。

[4]"节彼南山"两句：节，高大、险峻的样子。维，句首语气词。岩岩，山石矗立高峻的样子。

[5]"赫赫师尹"两句：赫赫，势位显盛的样子。师，太师的简称；太师是周代最高的官职"三公"（太师、太傅、太保）之一。尹，尹氏，太师的姓。具，通"俱"，都，全。尔瞻，看着你。尔，你。瞻，看。

[6]辟：邪僻；这里指偏离儒家的道德规范。

[7]僇（lù）：同"戮"，本义是杀戮，这里引申为推翻。

[8]《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文王》篇。

[9]"殷之未丧师"两句：殷，商朝从盘庚迁都到殷（今河南安阳）以后，即称为殷或殷商。丧师，丧失众人，引申为失去民心。

师，众，民众。克配上帝，能够配得上祭祀上帝，意指接受“天命”做天子。

[10]“仪监于殷”两句：仪监，《诗经》原文作“宜鉴”，宜以……为借鉴。峻命，大命，即“天命”。峻，大。不易：不容易。

[11]外本内末：这句的意思是：将道德这个根本作为表面文章，而将财富这个枝末当作实际利益，意为喧宾夺主，本末倒置。外，表面化的。本，指德。内，实质性的。末，指财。

[12]悖（bèi）：逆，违背，意为违背正理。

[13]惟命不于常：意思是指统治者如果不按“明德”行事，上天赋予的统治权就不能长久保留。惟，句首语气词。命，指“天命”。常，始终如一。

【译文】

《诗经·小雅·南山有台》篇说：“和善快乐的君子，犹如人民的父母。”这是因为，人民所喜欢的，他也喜欢；人民所厌恶的，他也厌恶。这样的君子，就叫作百姓的父母官。

《诗经·小雅·节南山》篇说：“那巍峨险峻的终南山啊！山石矗立势不可攀。赫赫有名的太师尹氏啊！人民都在仰望着你。”所以，作为统治国家的人不可以不谨慎，如果偏离了道德规范，就会被天下的人所推翻。

《诗经·大雅·文王》篇说：“当殷朝还没有丧失民心的时候，能够符合配享上帝的资格。（后来因为失去了民心，于是被周武王推翻了。）后世的君王应该用殷朝作为借鉴，得到天命真不容易！”这就是说，统

治者只有得到人民的拥护才能保有国家的政权，如果失去人民的支持就会失去国家的政权。因此，国君（若要得到人民的拥护）首先应该慎重地修养自己的品德。

只有具备好的德行，才能得到人民的拥护；有了人民的拥护，才能占有广阔的国土；占有了广阔的国土，才能拥有充足的财富；有了充足的财富，才可供给国家的用度开支。由此可见，道德是治国的根本，财富是治国的枝末。如果表面虽讲道德而内心唯财是重，那就会与民争利并导致人民互相争夺起来。所以说，如果把财富聚集于国库，那么民心却离散了；如果把财富施散给人民，那么民心却凝聚起来了。因此，如果君主违背民心而发号施令，那么人民也会以违背君心的话来回敬他；如果君主违背民心而聚敛财富，那么人民也会以违背君心的方式使财富丧失掉。

《尚书·康诰》篇说："天命是没有个定准的。"这是说，行善积德就能得到天命，不行善积德就会失去天命。

《楚书》曰[1]："楚国无以为宝，惟善以为宝[2]。"舅犯曰[3]："亡人无以为宝[4]，仁亲以为宝。"

《秦誓》曰[5]："若有一个臣，断断兮[6]，无他技，其心休休焉[7]，其如有容焉[8]。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9]，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10]，寔能容之[11]，以能保我子孙黎民，尚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媢疾以恶之[12]；人之彦圣，而违之俾不通[13]。寔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14]！"唯仁人放流之，迸诸四夷[15]，不与同中国。此谓唯仁人为能爱人，能恶人。

见贤而不能举，举而不能先，命也[16]；见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远，过也。好人之所恶，恶人之所好，是谓拂人之性，灾必逮夫身[17]。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骄泰以失之。

【注释】

[1]《楚书》：指《国语》中的《楚语》，记载春秋时期楚国的史事，凡二卷。楚，周朝诸侯国名，在今湖南、湖北一带。

[2]“楚国”两句：参看《国语·楚语下》和刘向《新序·杂事》。楚昭王派王孙圉（yǔ）出使晋国。晋国赵简子问楚国的珍宝白珩（美玉名）所值几何。王孙圉答道：楚国从来没有把美玉当作珍宝，只是把善人如观射父（人名）等这样的大臣看作珍宝。

[3]舅犯：晋国大臣，姓狐名偃，字子犯，是晋国公子重耳的舅舅，曾追随重耳流亡在外十九年，辅助重耳复国即位，佐成霸业，故尊称为舅犯。

[4]亡人：流亡在外的人，指晋国的公子重耳，因晋国内乱而逃亡在外，历十九年之久，才回国创建霸业，就是春秋时期“五霸”之一的晋文公。

[5]《秦誓》：《尚书·周书》中的一篇。秦穆公伐郑，在崤（xiáo）地被晋击败，归后悔过，告诫群臣，作《秦誓》。以下所引的一段话，在《秦誓》中略有不同，原文为：“如有一介臣，断断猗无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其心好之。不啻如自其口出，是能容之。以保我子孙黎民，亦职有利哉。人之有技，冒疾以恶之；人之彦

圣，而违之俾不达，是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

[6]断断：真诚不二的样子。兮：《秦誓》原文作“猗”，语气词。

[7]休休：平易宽广、善良敦厚的样子。

[8]有容：有容人之量，能够宽容他人。

[9]彦圣：指德才兼美的人。彦，俊美。圣，聪明。

[10]不啻（chì）若自其口出：不仅只是口中说出来，意谓说话与思想一致。不啻，不但。若，《秦誓》原文作“如”。

[11]寔（shí）：“实”的异体字，实在，确实；《秦誓》原文作“是”，下同。

[12]媢（mào）疾：妒忌。媢，《秦誓》原文作“冒”。疾，通“嫉”。

[13]违：阻碍，反对。俾（bǐ）：使。通：《秦誓》原文作“达”。

[14]殆（dài）：危险。

[15]迸（bǐng）：通“摒”，驱逐。四夷：四方之夷，即东夷、西戎、南蛮、北狄，古代对四方边境少数民族的泛称。夷，古代特指东方部族，泛指周边部族以及所有外国。

[16]命：当作“慢”，怠慢。

[17]逮（dài）：及，到。夫（fú）：助词，此。

【译文】

《国语·楚语》中说：“楚国没有什么可以当作珍宝，只有那善德的人才是真正的珍宝。”舅犯说：“逃亡在外的人没有什么可以作为珍宝，只有把以仁爱之心来对待亲人当作珍宝。”

《尚书·秦誓》说：“假如有这样一个臣子，他很忠诚老实，但没有什么技能，他的心地宽厚善良，很有容人之量。他看到别人有技能，就像他自己拥有一样；别人有美好的德行，他从心底里敬佩喜欢。一如从自己口中说出的那样，这样的人实在能包容别人，因而一定能够保护我的子孙和百姓，对我是有利的啊！反之，另外有一种人，看到别人有技能，就心怀妒忌地加以憎恶；别人有美好的德行，就加以压制阻碍使之不能上达于国君。这样的人实在是不能包容别人，因而势必不能保护我的后代和百姓，（要是重用这种人）也可称得上是危险的啊！”只有那有仁德的国君才会把这种人流放，驱逐到东夷、西戎、南蛮、北狄居住的边远之地，不许他与贤人一起在中原地区居住。这就是说，只有具备仁德的人才能做到爱憎分明，能够亲爱应该亲爱的人，憎恨应该憎恨的人。

发现了贤人而不能加以选拔，即使选拔了也不能尽早重用，这是对贤人的怠慢；发现了不善的人而不能加以罢免，即使罢免了也不能放逐到边远的地方去，这是政治上犯了过分宽纵的错误。如果好恶颠倒，喜欢人们所憎恶的，或是憎恶人们所喜欢的，这就叫作违逆常人的本性，灾难一定会降临到他的身上。所以，身居上位的君子有一条修己治人的大道理：一定要以忠诚信实待人，才会得到人民的拥戴；如果骄傲放肆，就会为人民所离弃。

生财有大道：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则财恒足矣。

仁者以财发身，不仁者以身发财。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未有好义，其事不终者也；未有府库财[1]，非其财者也。

孟献子曰[2]：“畜马乘[3]，不察于鸡豚[4]；伐冰之家[5]，不畜牛羊；百乘之家[6]，不畜聚敛之臣[7]，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长国家而务财用者，必自小人矣。彼为善之，小人之使为国家，灾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之何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注释】

[1]府库：古代国家收藏财物文书的地方。府，指机构。库，指建筑物。

[2]孟献子：姓仲孙，名蔑，春秋时鲁国大夫。

[3]畜马乘（shèng）：指大夫之家。战国以前，马一般都是用来驾车的，在当时社会中的人由于等级不同，驾车所用马的数量也不同，大夫用四匹马，士用两匹马。畜，豢养，这里是有的意思。乘，四匹马拉的车子。

[4]不察于鸡豚（tún）：意为做了大官的人，不应该关注养鸡养猪的财利。察，关注。豚，小猪，这里泛指猪。

[5]伐冰之家：丧祭时有条件用冰保鲜的家族，指公卿之家。

[6]百乘（shèng）之家：拥有一百辆车乘的家族，指有封邑采地的大家族。

[7]聚敛之臣：搜括钱财的家臣。聚，聚集。敛，征收。

【译文】

创造财富有一条重要的原则：生产财富的人要多，消耗财富的人要少；管理财富的人要勤快，使用财富的人要节俭适度。这样，财富便会长久地保持充裕了。

仁德的人利用财富来完善自身的修养，不仁的人不惜用生命去积聚财富。从来没有处于上位的人爱好仁德，而处于下位的人不喜欢道义的；从来没有喜欢道义的人，却不能把事业进行到底的；从来没有府库中用仁义得来的财物，最终不属于自己所有的。

孟献子说："养得起四匹马拉车的大夫之家，就不应该考虑喂鸡养猪的利益；丧祭时具有用冰保鲜条件的公卿之家，就不应该从事饲养牛羊的利益；官做到拥有百辆车乘地位的家族，就不应该豢养聚敛财富的家臣，与其有聚敛财富的家臣，宁可有盗窃主人财物的家臣。"这就是说，治理国家的人，不应该以谋求私利为利益，而是应该立足于道义，以谋求全民的公利为利益。

作为一国之长的君主，如果专门注重积聚货财，这一定是受小人的误导了。君主还以为这种小人是好人，其实，如果任用小人来治理国家，那么灾难祸害必将一齐到来。（等到民心离散之后）即使有善人贤者，也已无法挽救了！这就是说，治理国家的人，不应该以谋求私利为利益，而是应该立足于道义，以谋求全民的公利为利益啊！

中庸

前言

《中庸》是儒家论述人生修养境界的一部道德哲学专著，在儒学发展史上有其重要的作用和影响。

关于《中庸》的作者，据《史记·孔子世家》载，子思“困于宋，作《中庸》”。子思（前483—前402），姓孔，名伋，字子思，鲁国人。他是孔子之孙，又为曾子的弟子。他在《中庸》中，通过对孔子中庸思想的阐发，完善和深化了孔子的道德伦理思想，因而被后世尊为“述圣”。孟子受业于子思（或作受业于子思的门人），将其学说进一步发扬光大，形成了思孟学派，所以子思又是儒家思想发展中承前启后的重要人物。

《中庸》就是阐述中庸之道的书，它的内容可概括为：以“仁”为指导，以“诚”为基础，以“中庸”为方法的人生哲学，旨在追求人类社会协调和谐地正常发展。中庸之道在儒家学说中，既是哲学意义上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又是道德伦理上的行为准则。所谓“中”，就是适度、正确、合宜而含有真理之意，体现了处理事物的正确性；所谓“庸”，就是平凡、普遍并含有运用之意，体现了适用于一切事物的普遍性。所以，“中”与“庸”的结合，乃是理论上的基本原则与实践中的具体运用两者之间的辩证统一，故所谓“中庸”，就是正确而普遍适用的真理。

在认识论上，中庸之道表现为“叩其两端”以取“中”的全面调查研究的方法。既反对主观而片面的武断，也反对人云亦云地随声附和，而是一种力求与客观实际适相符合的实事求是的认识方法。

在方法论上，中庸之道的基本法则是坚持“中”，戒“过”而勉“不及”。“过”与“不及”同为“中”之对立面，“中”为“是”，“过”与“不及”为“非”，故中庸之道的实质乃是坚持“是”而反对“非”，既不是在“不及”与“过”两端之间机械地对半折中，也不是在“是”与“非”之间取其中性。因而作为方法论的中庸之道可以包括如下几项内容：其一，在调节同一事物内在的两极之间的关系时，中庸之道体现为在相反相成的关系中，要求达到既“中”且“正”的“中正”思想，而绝不是折中主义；其二，在协调不同事物之间的关系上，中庸之道体现为“因中致和”与“和而不同”的“中和”思想，而绝不是调和主义；其三，在历史发展观上，中庸之道体现为因时制宜、与时俱进的“时中”思想，既非随波逐流地赶时髦，更非顽固的保守主义；其四，在对待事物变化规律的“常”与“变”的关系上，中庸之道体现为原则性与灵活性高度统一的“执中达权”思想，既反对没有灵活性的“执一不通”而死守教条，也反对没有原则性的“见风使舵”或任意妄为。正由于中庸之道包含了“时中”和“执中达权”的权变内容，故它并非死的教条而是活的灵魂，其功用在于推动事物协调和谐地正常发展。

在人的品德修养上，中庸之道作为伦理道德的行为标准，要求必须遵循戒其“过”、勉其“不及”的“中行”准则，以期达到“从心所欲，不逾矩”的至德境界，而绝不是同流合污的乡愿或无原则的老好人哲学。

若从哲学的高度进行考察，“仁”是整个儒学的宗旨，就是以人为本的哲学；“礼”是为了实行“仁”的宗旨而设的具体条文；而“中庸”则是贯穿于“仁”与“礼”两者之间的方法论。“礼”必须根据“仁”的宗旨并遵照“中庸”的法则才能制订出最合理、最适用的条文；“仁”只有遵照“中庸”的法则并通过“礼”的实施，才能有效地实现其宗旨。“仁”与“礼”两者相为表里，并通过“中庸”而达到辩证地统一。因此，“仁”“礼”和“中庸”三者

构成了儒学的基本框架。不过，作为哲学方法论的“中庸”，体现在人伦道德方面就是“义”。“义”者，宜也，正相当于“中庸”的正当、适宜、合理等涵义。因此，“中庸”与“仁”和“礼”的关系，也相当于“义”与“仁”和“礼”的关系。所以也可以说，仁、义、礼三者构成了儒家关于人伦道德学说的基本框架。

然而，由仁、礼、中庸构成的整个儒学框架，又是建立在“诚”这个基础之上的。“诚”作为重要的哲学范畴，是为真实；作为道德范畴，是为诚实。而内心之“诚”体现为对人尽心时则谓之“忠”；“诚”之外在表现则是取信于人的“信”。“忠”和“信”都是儒学重要的基本德目，二者虽然有内在和外现之不同，而其本原则同出于“诚”。所以，“诚”可谓是实行“仁”的最根本的素质。假若没有“诚”，一切德目都无从谈起；只有具备了“诚”的素质，建立其他德目才有了坚实的基础。但是，无论“诚”或“忠”和“信”都必须贯穿有“中庸”这一方法和准则。不“诚”固然有违“中庸”品德；然而无原则地片面地求“诚”，也会由于“失中”而有害于“仁”。例如在军事机密的问题上，只有严守保密的原则才是合乎中道的“诚”；假若无原则地向他人表示“诚”，就会造成泄密的危害，这就违背中道而有害于“仁”了，因而不能算是正确意义上的“诚”。

总之，“仁”是整个儒学的总纲，“诚”是整个儒学得以建立的基础，而“中庸”则是贯穿于儒学的一切德目之中而起到方法和准则的作用。只有在“诚”的基础之上，准确地把握“中庸”这一方法和准则，才能指导儒学最有效地从事“修己以安人”乃至“赞天地之化育”的伟大事业，最终实现“仁”的最高境界。因此，在今天从事现代化文明的建设中，《中庸》所阐述的关于“中庸”和“诚”的哲学，不但没有过时，而且还将发挥其更为巨大的积极作用。

徐儒宗

第一章

【题解】

开卷第一章是全书的纲领。朱子认为，这章书是“子思述所传之意以立言：首明道之本原出于天而不可易，其实体备于己而不可离，次言存养省察之要，终言圣神功化之极。盖欲学者于此反求诸身而自得之，以去夫外诱之私，而充其本然之善，杨氏所谓一篇之体要是也”。全章内容分为三节。第一节首先提出“性”“道”“教”三个范畴，用以探求人生从事道德修养和道德教化的哲学原理。第二节指出“道”贯穿于一切事物之中，“道”不可脱离事物而存在，事物亦不可脱离“道”而存在。而作为人道，“道”与“人”是完全一体的，不可片刻分离的，因而提出了“慎独”的修养方法。“慎独”的本质即在于修养“诚”的品德，这为后文深入探讨“诚”的哲学而张本。第三节以调节人性中所固有的喜、怒、哀、乐等感情为根据来阐明中和之道。首先提出了“未发之中”和“中节之和”两个重要命题；然后断言“中”是大本，“和”是达道；最后极力描述“致中和”的功效及其所达到的最高境界。

天命之谓性[1]，率性之谓道[2]，脩道之谓教[3]。

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4]，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5]，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6]，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7]。

喜怒哀乐之未发[8]，谓之中[9]；发而皆中节[10]，谓之和[11]。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12]。致中和[13]，天地位

焉[14]，万物育焉[15]。

【注释】

[1]天命：自然所赋予的。性：指天然赋予人的禀赋。

[2]率性：遵循人的自然禀赋。率，遵循、依照、顺从的意思。道：原义为“道路”，引申为“道理”，一般指事物运动变化的普遍规律。《中庸》所讲的道，系兼指天道和人道而言，但主要是指人道。所谓天道，就是宇宙自然运行的客观规律；所谓人道，就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这里主要是指“性”的外在表现形式而言。

[3]脩：同“修”。这里是修养、推行的意思。教：教育、教化、教养的意思。儒家一向主张对百姓进行伦理教化，以使他们的言行符合道德规范。

[4]须臾（yú）：片刻，一会儿的意思，表示很短的一段时间。

[5]君子：在儒家的观念中，君子一般指有教养、有知识、有道德的人。不睹：看不见的地方。睹，看见。

[6]见（xiàn）：同“现”，显现，表现出来。隐：暗处，深处，不易被人觉察的地方。

[7]慎其独：慎独是儒家的一种“内求”的道德修养方法。慎，慎重，谨慎。独，指一人独处之时。

[8]发：表现出来，流露出来。

[9]中：儒家的重要哲学范畴，意为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指处理事情达到恰如其分、适得事理之宜的适中状态。

[10]中（zhòng）节：符合天然赋予人的本性，即符合常理，符合道德规范。中，符合的意思。节，节度的意思。

[11]和：儒家的重要哲学范畴，意为协调、和谐，指多种事物的协调统一。

[12]达道：一切事物遵循的普遍规律。这里指人们共同遵行的原则。

[13]致：致于、达到的意思。

[14]位：位置，这里用作动词，即各在其位、安于所处的位置的意思。

[15]育：成长发育，生生不息。

【译文】

天然赋予人的禀赋叫作“性”，遵循本性自然发展的规律而行动叫作“道”，把道加以修明并推广于民众叫作“教”。

作为道，是人们片刻不可离开的；可以离开的，也就不是道了。正因为如此，道德高尚的君子在没有人看见的时候也总是谨慎地进行检点，在没有人听见的地方也总是心怀恐惧，不敢怠慢。没有比处于隐蔽的时候更容易表现出本色，没有比在细节的事情中更容易显露出真情。所以，道德高尚的君子总是更加小心谨慎地对待一人独处的时候。

欢喜、愤怒、悲哀、快乐等各种感情还没有表现出来，就叫作“中”；表现出来时，没有太过和不及，都能恰如其分地符合于自然之理，就叫作“和”。所谓“中”，是天下一切道理的最大根本所在；所谓“和”，是天下一切事物最普遍的规律。能够达到“中和”的境界，那么天地就可以各就其位而运行不息，万物便能够各随其性而生长发育了。

第二章

【题解】

从本章到第十一章，都是子思引述孔子的话，以阐明第一章的意蕴。

本章征引孔子的话，阐述君子与小人对中庸所持的不同态度及其原因。中庸虽然是一个处理事物的平常原则，但也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够很容易地做到，只有那些注重道德修养、具有良好品性的人，才能真正地把握中庸的原则，而且能够时时刻刻做到中庸，始终运用中庸之道处理一切事物；相反，不注重品德修养的人，是不讲求中庸之道的，因而处理事物就会无所顾忌，甚至肆无忌惮，做出违反中庸的事来，导致严重的后果。所以，要学会中庸之道，首先要加强自己的品德修养，即《大学》里所讲的“修身”。

仲尼曰[1]：“君子中庸[2]，小人反中庸[3]。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时中[4]；小人之［反］中庸也[5]，小人而无忌惮也[6]。”

【注释】

[1]仲尼：孔子的字。孔子（前551—前479），名丘，字仲尼，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南）人。春秋末期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

[2]中庸：儒家学说的方法论和道德准则。“中”指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的适得事理之宜的正确状态而言，“庸”指平凡而普遍适用的常道而言，故“中庸”一词，意为普遍适用的真理。这里指人生修养的最高道德标准。

[3]小人：儒家用来指那些没有修养的思想愚昧、品德卑劣的人。

[4]时中：时刻符合中庸之道。时，时时，经常。

[5]反：此字佚失，今本据王肃本补。

[6]无忌惮：没有什么顾忌和畏惧的。忌，顾忌。惮，害怕，畏惧。

【译文】

孔子说：“有道德修养的君子，他们的言论和行动都能符合中庸的准则；而没有道德修养的小人，他们的言论和行动偏要违背中庸的准则。君子的言行之所以能符合中庸之道，是因为他们随时能按照所处的环境而保持适得事理之宜的最佳状态；小人的言行之所以会违背中庸之道，是因为他们没有什么顾忌心和畏惧心，因而总要恣意妄为。”

第三章

【题解】

本章是把中庸之道作为人生修养的最高道德标准加以阐述的。全章借孔子的感叹之语，一方面赞美中庸之德的崇高可贵，一方面则感叹能够实行中庸之道的人太少了。中庸之道本是正确而普遍适用的真理，质言之，也就是平凡的常理。只有事事合乎平凡的常理，才可以称之为“至德”；也正因为是平凡的常理，才往往被人们所忽视，很少有人能长久地坚持它。其中含蕴着深刻的辩证思维。

子曰[1]：“中庸其至矣乎[2]！民鲜能久矣[3]。”

【注释】

[1]子：古时对男子的尊称；《中庸》书中的“子曰”都是指孔子的说话。孔子的这句话亦见《论语·雍也》而略有差异，其文为：“子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民鲜久矣。’”

[2]其：语气词，表示揣度之意，恐怕、大概的意思。至：最高，至高无上。

[3]民鲜能久：素有两种解释，一种解释是“老百姓很少能够做到，已经很久了”；另一种解释是“老百姓已经很少能够长久地做到了”。其实，两种解释并无矛盾，其意义是可以相通的。民，民众，百姓。《中庸》书中所说的“民”一般指普通的平民百姓。

鲜，很少，少有的意思。

【译文】

孔子说：“中庸之道可以说是最高最好的道德标准了吧！可惜老百姓很少能够做到，已经很久了。”

第四章

【题解】

本章征引孔子的话，进一步探索中庸之道所以“不明”和“不行”的原因在于“过”与“不及”两个偏向，以揭示上一章所说的“民鲜能久”的根源。中庸之道既是为人处世的正确而平凡的准则，又是一个最高的道德标准，所以真正施行起来就很难做到恰如其分。那些品行、才能优秀的人物，他们处理事物的标准可能较高，因而容易走向偏激；那些品行、才能比较差的人，他们对自己的要求可能低得多，因而往往达不到中庸的标准。也就是说，在大多数情况下，人们处理问题，要么做得过了头，要么做得不到火候，难以恰到好处地达到“中行”的境界。这样，中庸之道就难于推行开来。所以，孔子也不得不感叹“道之不行”和“道之不明”了。

子曰：“道之不行也[1]，我知之矣：知者过之[2]，愚者不及也[3]；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贤者过之[4]，不肖者不及也[5]。人莫不饮食也，鲜能知味也[6]。”

【注释】

[1]道：指中庸之道。

[2]知（zhì）者：聪明而有智慧的人。知，通“智”，聪明，智慧。

[3]愚者：愚蠢的人，愚笨的人。

[4]贤者：有道德、有才能的人。

[5]不肖（xiào）者：不贤的人，道德卑劣的人，有时也指无所作为的普通人。

[6]味：滋味，引申为中庸之道所蕴含的精华。

【译文】

孔子说："中庸之道之所以不能够推行于世，我知道它的原因了：因为聪明的人做事往往超过了它的标准，而愚笨的人做事却又达不到它的标准；中庸之道之所以不能够彰明于世，我知道它的原因了：因为贤能的人的认识往往超过了它的标准，而不贤能的人的认识却又达不到它的标准。就像人没有不喝水、不吃饭的，但因为习以为常，所以很少有人能真正品尝出饮食的滋味了。"

第五章

【题解】

本章紧承上章智、愚、贤、不肖者都不能行、不能明中庸之道而来。人们既已不能明白中庸之道的真正意义，也就不会去实行它了。因而记述了孔子担心中庸之道在天下难以实行的慨叹，以阐明圣人所常怀于心的忧患意识。其作用在于承上启下，以引起下章论舜的话。

子曰："道其不行矣夫[1]！"

【注释】

[1]其：表示大概、恐怕等推测的语气助词。矣夫（fú）：表示感叹的语气助词，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啊""啦"等感叹词。

【译文】

孔子说："中庸的道理（大家全不明了），大概是不能够实行了啊！"

第六章

【题解】

《中庸》以智、仁、勇三达德为入道之门，故此下数章分别举大舜、颜渊、子路作为智、仁、勇的代表以论述三达德与中庸之道的关系。本章首先举大舜为智者的代表，征引孔子之言，论述大舜能够以他的最大智慧运用中庸之道来治理百姓的事例。

孔子认为，舜之所以能成为“大智”，并不在于显示自己个人的聪明，而在于调动大众的聪明智慧而加以合理运用。他能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然后详加分析选择，对于不合理的意见则隐而不宣，对于好的意见则大加赞扬。由于他如此豁达大度，胸襟宽阔，所以人们都乐于以善言相告。而于众多善言之中，又能把握住“过”与“不及”之两端进行审察，选取其中最合理的方案加以施行。这样，他的政策就毫无过、不及的偏差而完全合乎中庸之道了。这是合全天下之人的智慧为一身的智慧，所以称之为“大智”。这就是舜之所以能成为“大智”的原因，也是每个领导者所应取法的经验。

子曰：“舜其大知也与[1]！舜好问而好察迩言[2]，隐恶而扬善，执其两端[3]，用其中于民[4]，其斯以为舜乎[5]！”

【注释】

[1]舜：姓姚，有虞氏，名重华，史称虞舜，我国原始社会后期部落

联盟的首领，尧把首领的地位和权力禅让给他，成为传说中的“五帝”之一。在儒家学说中，常以“尧舜”并称，是儒家最为推崇的古代圣君。大知（zhì）：即极其富有智慧的聪明人。知，通“智”，聪明，有知识，有智慧。与（yú）：同“欤”，表示疑问的语气助词。

[2]好（hào）：喜好，喜欢。迩言：浅近的话语，指老百姓说的通俗易懂的话。迩，意为近，浅近。

[3]执其两端：把握事物的两个极端。执，把握，把持。两端，两头，两个极端，指同一事物中相互对立的两个方面，此处指“过”与“不及”这两个极端。

[4]用其中：（权衡事物的两端后）采纳适中之处加以运用。

[5]斯：此，这个。

【译文】

孔子说：“虞舜可算是一个具有大智慧的聪明人吧！舜喜欢向别人请教，而又善于考察分析浅近平凡的言论；他能够包涵别人的短处，而宣扬人们的善行；他能把握认识上的‘过’和‘不及’这两个方面，而采用最合理的适中办法治理百姓。这就是舜之所以能成为舜的原因吧！”

第七章

【题解】

本章承上章能坚持运用中庸之道的“大知”而言，认为不能坚持中庸之道的“小知”之不足取，并引出下章颜回能够坚持中庸之道的事。运用比兴的艺术手法，阐述人们为物质的私欲所笼罩而难行中庸之道。

孔子在前面两次感叹“道之不行”，在这一章他再一次表露出中庸之道难以推行的心情。他认为，有些自以为聪明的人，往往要被聪明所误，有时明知道遇到祸害却不知避让，有时甚至自投罗网却不知道。可见，真正要持守中庸之道，是一件多么难的事情。既然中庸之道如此难以推行，为什么孔子又要极力推行呢？因为他认为，中庸之道是为人处世的最好原则，即使我们不能时刻做到，也要努力去做，要尽量去靠近它。只有这样，社会才能进步，自己的品德修养才能提高。

子曰：“人皆曰予知[1]，驱而纳诸罟擭陷阱之中[2]，而莫之知辟也[3]；人皆曰予知，择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4]。”

【注释】

[1]予：我，第一人称用词，此处作“自己”解。知（zhì）：通“智”，聪明，有知识，有智慧。

[2]纳：本义是纳入，引申为落入。诸：“之于”两字的合音。罟擭

（gǔ　huò）：泛指捕捉野兽的器具。罟，罗网的总称。擭，装有机关的捕获野兽的木笼。陷阱：为捕捉野兽而挖掘的地坑。

[3]莫：没有谁，没有人。辟（bì）：通“避”，回避，躲避。

[4]期（jī）月：一整月，一周月；这里用以比喻时间不长。

【译文】

孔子说：“人人都认为自己是明智的，可是在利欲的驱使下，他们却像野兽那样落入危机四伏的罗网或陷阱之中，竟谁都不知道如何躲避；人人都认为自己是明智的，可是当他们选择了中庸这一道德准则后，却连一个月这样短暂的时间都不能坚持下去。”

第八章

【题解】

孔子曾谓“力行近乎仁”，而颜子能力行中庸之道，故本章以颜子作为“仁”的代表，盛赞他能够坚持实行中庸之道的品德。

正如上章所言，中庸之道难于做到，但要努力去做，颜子就是这方面的榜样。颜子是孔子最得意的学生，一是他的品行好，二是他好学，所以，孔子又赞扬颜子，说他体会到了中庸之道的奥妙，认识到了中庸之道的好处，因而牢牢将它记在心坎，唯恐将它失去。因此，虽然说中庸之道难于做到，但也要像颜子一样，努力去做。只要努力了，就一定会进步。

子曰：“回之为人也[1]，择乎中庸，得一善[2]，则拳拳服膺[3]，而弗失之矣[4]。”

【注释】

[1]回：颜回（前521—前490），字子渊，鲁国人，比孔子小三十岁，是孔子最得意的学生。

[2]善：指中庸的道理。

[3]拳拳服膺：牢牢记在心里。拳拳，这里指牢握不舍的意思。朱熹注：“拳拳，奉持之貌。”引申为很恳切的意思。服膺，紧贴胸

前，表示牢记在心，真诚信服之意。服，着，放置。膺，胸怀。

[4]弗：不。

【译文】

孔子说："颜回的做人方式，在于选择了中庸之道，如果从中领悟到一条有益的道理，就牢牢地记在心里，真诚信服，而且永远不把它丢失。"

第九章

【题解】

本章引孔子的话，还是围绕中庸之道难于做到加以申说。孔子用极难做到的三件事，衬托中庸之道看似易行，其实很难，目的仍在于引起人们对中庸之道的重视。天下有些事情看起来很难，但还是能够做到；有些事情看起来容易，但做起来很难。像治国平天下，看起来很难，但还是能够做到；像官位俸禄，看起来难以舍弃，但还是能够舍弃；像尖锐锋利的刀刃，看起来很可怕，但也能鼓起勇气一踩而过。可是要持久地坚守中庸之道，看起来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却是难于做到的。

子曰："天下国家可均也[1]，爵禄可辞也[2]，白刃可蹈也[3]，中庸不可能也[4]。"

【注释】

[1]天下：在古代中国，天下的概念是指天子统治下的全部土地，意为全中国。国家：中国古代所讲的国家不同于今天"国家"一词的含义。国，指天子分封的诸侯国，如鲁国、齐国、郑国等。家，指诸侯分封给卿大夫的家族和封地，即采邑。诸侯的封地和卿大夫的采邑合称为"国家"。均：平定，公平治理。

[2]爵禄：爵位和俸禄。周代按照功勋的大小、血缘的亲疏以区别地位的高下，分为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辞：推却，辞

让。

[3]白刃：明晃晃的刀刃。蹈：踏上，踩上。

[4]能：做到，实行。

【译文】

孔子说："天下和国家是可以平定治理的，爵位和俸禄是可以推辞不受的，明晃晃的锋利刀刃是可以踩踏而过的，但要求符合于中庸之道的标准，则是不容易做到的。"

第十章

【题解】

本章论述孔子针对子路的好勇性格，为子路分析“南方之强”与“北方之强”的相异之处，并鼓励子路在本身具有“北方之强”的基础之上更应吸取“南方之强”的长处，进而坚守中庸之道，达到更高的君子之强。

同样是“强”，但有“南方之强”和“北方之强”的区别。南方风气柔弱，能够以宽容的精神对待人，含容巽顺，逆来顺受，故以含忍之力胜人为强，有近于君子之道；北方风气刚劲，勇武好斗，寤寐不离兵甲，随时准备效命疆场，故以果敢之力胜人为强，这是一种纯刚性的强者之道。

然而孔子认为，像子路这样血气方刚、勇猛无比的人，“北方之强”是他本身已经具备的，所以指引他更应兼取“南方之强”的长处，再加以德义涵养，才能达到合乎中庸之道的“强”。这种强，待人和气而又不迁就别人；保持中立而能不偏不倚；国家有道时虽居高位而不改变穷困时的志向；国家无道时至死不改变自己一贯的志向。做到了这四点，那才是真正的强。这乃是一种刚柔相济的、符合中庸之道的品德高尚的“强”。

子路问强[1]。子曰：“南方之强与[2]？北方之强与？抑而强与[3]？宽柔以教[4]，不报无道[5]，南方之强也，君子居之[6]。衽金革[7]，死而不厌[8]，北方之强也，而强者居之。故君子和而不流[9]，强哉矫[10]！中立

而不倚，强哉矫！国有道[11]，不变塞焉[12]，强哉矫！国无道[13]，至死不变，强哉矫！”

【注释】

[1]子路（前542—前480）：姓仲，名由，字子路，也字季路，鲁国卞（今山东泗水）人，孔子的学生。子路性格直爽勇敢，曾任季孙氏的宰（家臣），后任卫大夫孔悝的宰，在贵族内讧中被杀。强：坚强，势力过人。

[2]与：同“欤”，表示疑问的语气助词。

[3]抑：抑或，还是，表示选择。而：在这里作第二人称代词，相当于“尔”。

[4]宽柔：南方习气宽厚柔弱，以忍胜人。

[5]报：报复。无道：残暴无礼，指违反道德规范的言行。

[6]君子居之：儒家认为宽柔为君子之道。居，持有，处于。

[7]衽（rèn）金革：枕着武器睡觉，意为随时准备战斗。衽，古代人睡觉时铺垫的席子；这里作动词用，即躺卧之意。金革，指作战用的兵器和铠甲。

[8]厌：这里是后悔的意思，不厌即不后悔。

[9]和而不流：性格平和而不随波逐流。和，指待人温和。流，丧失原则立场地迁就别人，即随大流的意思。

[10]哉：古汉语中表示感叹意义的语气助词，常用于句尾，但此处用在句中。矫（qiáo）：强悍刚毅的样子。

[11]国有道：国家政治清明。有道，指统治者治理国家方面遵从礼制与德治的原则。

[12]不变塞：不改变既定的志向。塞，堵塞，阻碍，不通达的意思；这里指穷困潦倒时的志向。

[13]国无道：国家政治昏乱。

【译文】

子路问怎样才算是强。孔子说："你所问的，是南方人所说的强呢，还是北方人所说的强呢？或者是你自己所要学的强呢？用宽厚柔和的道理教导别人，不向无理欺负我的人进行报复，这是南方人的强，君子应当具备这种素质。睡卧时以兵器为枕头，用铠甲当卧席，即使是战死沙场也无所悔恨，这是北方人的强，强悍勇武的人应当具备这种素质。所以说，君子与人平和相处而又不同流合污以丧失自己的原则立场，这真可以算是矫矫不群的强啊！君子恪守中庸之道，岿然卓立，不偏不倚，这真可以算是矫矫不群的强啊！处于国家政治清明之时（可以出仕以行其道，但又能身居高位而不为富贵所腐蚀），不改变自己穷困潦倒时的气节，这真可以算是矫矫不群的强啊！处于国家政治昏暗、社会混乱之时（虽然没有机会以行其道，但却能安贫乐道），一直到死都不会改变自己的道德节操，这真可以算是矫矫不群的强啊！"

第十一章

【题解】

本章承上章“问强”之义，又引孔子之言，从反面指出若要真正做到强者，也必须注意“过”与“不及”两种倾向，以期达到中庸之道。

有种人专门探求隐僻之理，过为怪诞之行，故作高深，行为诡秘，目的在于欺骗世人，获取虚名，这是将智慧用过了头而不择乎善道，行为走向了诡异而不合乎中道，亦即犯了“过”的错误，违背了中庸之道，属于不当强而强的一类；另一种人则虽能择乎善道，并能遵循中道而行，但由于未能持之以恒，以致半途而废，这是他的智慧已能选择中道，但是行为有所不逮，亦即犯了“不及”的错误，未能达到中庸之道，属于当强而不强的一类。作为有志于中庸之道的君子来说，既不为索隐行怪，也不应半途而废，而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应该无怨无悔地遵循中庸之道而行，做到善始善终，才是真正的强者，才能臻乎圣人之境。

子曰：“素隐行怪[1]，后世有述焉[2]，吾弗为之矣[3]。君子遵道而行，半途而废，吾弗能已矣[4]。君子依乎中庸，遁世不见知而不悔[5]，唯圣者能之[6]。”

【注释】

[1]素：据《汉书·艺文志》应为“索”字。索，即探索，寻求。隐：隐僻，这里指不合乎常规的理论。索隐，探索隐僻的事理。行

怪：指违背常理而做怪异的事情。索隐行怪，寻求隐僻的道理，专做怪诞的事情（以欺世盗名）。

[2]述：称述，记述。

[3]弗：不。

[4]已：止，停止。

[5]遁世：逃避世俗，指隐居。遁，逃避，离去。见知：被了解，被任用。

[6]圣者：即圣人，儒家把道德修养和知识水平最高的人称为圣人。

【译文】

孔子说："有的人专爱探索隐僻不正的道理，做些奇异怪诞的事情（以欺世盗名），后世虽然也会有人称述他的行为和学说，而我是绝对不会这样做的。讲求道德的君子，应该遵循正道行事，有的人却半途而废了，而我是绝对不能中途停止的。真正有德的君子，凡事都依照中庸之道去做，即使不得已而避世隐居起来，终身不被人们所了解和任用，也绝不悔恨，这只有圣人才能做到。"

第十二章

【题解】

本章直承首章所提出的“道”的范畴，并根据其“道不可离”的涵义，论述了中庸之道其大无外，其小无内，时时处处，无所不在之意。

“君子之道费而隐”是全章的宗旨，以下即围绕第一章中的“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的论点进行阐发。中庸之道既广大又精微，既具有普遍性又具有特殊性。从广大方面来说，它无时不在，无处不在，充满天地之间，能够作用于万事万物；从精微方面来说，它又是极高深精妙的道理，不是一时一刻就能学会，不是很容易就能持守，需要加强品德的修养，努力向它靠近；从普遍性来说，它是人人都可以学习的，可以实践的，匹夫匹妇，普通男女，在日常生活居处中都离不开它；从特殊性方面来说，它的高深，即使连圣人也不能穷尽。正因为中庸之道具有“费而隐”的特点，所以应该针对各种不同档次之人的具体情况，提出不同的修道要求。只有这样，中庸之道才能够得以切实推行。

本章是以下八章的纲领。以下从第十三章到第二十章，均是围绕着“道不可离”这一观点进行论述的。

君子之道，费而隐[1]。夫妇之愚[2]，可以与知焉[3]，及其至也[4]，虽圣人亦有所不知焉；夫妇之不肖[5]，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能焉。

天地之大也，人犹有所憾[6]。故君子语大[7]，天下莫能载焉；语小[8]，天下莫能破焉[9]。

《诗》云[10]：“鸢飞戾天[11]，鱼跃于渊[12]。”言其上下察也[13]。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14]，及其至也，察乎天地。

【注释】

[1]费而隐：广大而精微。费，广泛、广大的意思。隐，隐蔽、精细而微妙的意思。

[2]夫妇：匹夫匹妇，指普通的男女老百姓。

[3]与（yù）：同“预”，参与。

[4]至：极，最，此处指最高深而精妙的境界。

[5]不肖（xiào）：即不贤的意思；这里指普通的无所作为的匹夫匹妇。

[6]憾：遗憾，指思想上有不满足的地方。

[7]语：此处用作动词，即说话的意思。大：指宏观之道而言。

[8]小：指微观之道而言。

[9]破：解析，剖析。

[10]《诗》：指《诗经》，这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收有西周到春秋时期的诗歌三百零五篇，包括《国风》《小雅》《大

雅》《颂》四部分。这里所引的诗，见《诗经·大雅·旱麓》篇。

[11]鸢（yuān）：鸟名，一种鹰类的凶猛的鸟。戾（lì）：至，到达的意思。

[12]渊：较深的水塘。

[13]察：洞察，观察。

[14]造端：开始，开端。乎：于。

【译文】

君子所恪守的中庸之道，用途广大，无穷无尽；而其本体却又精细隐微，无处不在。就其浅显处说，即使是普通的匹夫匹妇那样愚昧，也可以知道一些有关中庸之道的内容；至于中庸之道的最高深、最精妙的道理，即使是大智大慧的圣人，也有不能领悟的地方。就其浅近处说，即使是普通的匹夫匹妇那样无所作为，也可以做一些力所能及的符合中庸之道的事情；至于中庸之道的最高深、最精妙的境界，即使是才能超迈的圣人，也有不能达到的地方。

天地那么广大公正，然而人们对它仍有感到不满足的地方。所以，有道德的君子，若从中庸之道的宏观方面而言，那么天下没有人能够承担它；若从中庸之道的微观方面而言，那么天下没有人能够剖析它。

《诗经·大雅·旱麓》篇说："鹞儿飞腾上青天，鱼儿跳跃入深渊。"这两句诗可以比喻中庸之道上达于天，下至于地，都可以洞察贯彻。君子所恪守的中庸之道，是从普通的匹夫匹妇都可以知、可以行的浅近的道理开始的；至于达到中庸之道的最高深、最精妙的境界时，就

可以洞察贯彻于天地之间的一切事物了。

第十三章

【题解】

本章宗旨在于申说中庸之道不可离之意。中庸之道是任何人都可以学习、可以实践的。如果自以为中庸之道浅近卑琐不足学，而一味好高骛远，追求一些不切实际的目标，这是自己远离中庸之道。就像砍伐斧柄一样，心中始终装有斧柄的模样，你一定能够砍伐到一把很好的斧柄；如果心不在焉，或者以为那是一桩非常简单的事情，不值得留意，那么即使眼前有一把斧柄作样式，你也不会砍伐出一把好的斧柄来。所以“以人治人”的“忠恕”原则乃是达到中庸之道的不易之法。于是，孔子提出用孝、悌、忠、信四种道德治己治人，鼓励人们言行一致，提高修养。你自己不想做的事情，你也不要求别人去做；你要求别人做到的事情，你自己首先要做到。知道自己的不足，就应该努力去改变它；知道自己平时有些话说过了头，就应该努力做到谨慎；自己所说的，自己要努力去做到；自己所做的，一定要符合自己所说的。唯有如此，距离中庸之道就不远了。

子曰：“道不远人[1]；人之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诗》云[2]：‘伐柯伐柯[3]，其则不远[4]。’执柯以伐柯[5]，睨而视之[6]，犹以为远。故君子以人治人，改而止。忠恕违道不远[7]，施诸己而不愿[8]，亦勿施于人。

“君子之道四[9]，丘未能一焉[10]：所求乎子以事父[11]，未能也；所求乎臣以事君，未能也；所求乎弟以事兄，未能也；所求乎朋友先施

之，未能也。庸德之行[12]，庸言之谨[13]，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有余，不敢尽。言顾行，行顾言，君子胡不慥慥尔[14]！”

【注释】

[1]远：用作动词，远远地离开。

[2]《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豳（bīn）风·伐柯》篇。

[3]伐：砍伐。柯：斧柄。

[4]则：法则，样式，引申为做斧柄的样板。

[5]执：握着，拿着。

[6]睨（nì）：斜着眼睛看。

[7]忠恕：尽己之心为“忠”，推己及人为“恕”，两者都是儒家学说的道德哲学范畴。“忠恕”是实行“仁”的方法和途径，是儒家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违道：相距于道。

[8]诸：“之于”二字的合音。

[9]君子之道四：指孝、忠、悌、信四种道德规范。

[10]丘：孔子的名，这里是孔子自称。

[11]乎：于的意思。

[12]庸德：平凡的德行。庸，平常，平凡。

[13]庸言：平凡的言论。

[14]胡：怎么，为什么。慥慥（zào）尔：忠厚诚实的样子。

【译文】

孔子说："中庸之道并不远离于人；假若有人修道而故弄玄虚、故作高深，以致道远离了人，那就不可以称为修中庸之道了。《诗经·豳风·伐柯》篇说：'砍伐树木做斧柄，砍伐树木做斧柄，斧柄的样式就在眼前。'手握着斧柄砍伐树木做斧柄，斜着眼睛瞄着手中所握的斧柄，斧柄的样式好像还离得很远。所以，君子按照人所共有的道理来治理人，别人如果有过错，改正了也就可以了。如果能做到忠和恕，那么相距中庸之道也就不远了。凡是不愿意别人施加给自己身上的事情，也不要把它施加到别人身上去。

"讲求中庸之道的君子所应做到的内容有四项，可我孔丘还没有一件能做到呢。想用要求子女孝顺我的道理来侍奉父母，我还未能做到；想用要求臣下尽忠于我的道理来侍奉君主，我还未能做到；想用要求弟弟敬奉我的道理来侍奉兄长，我还未能做到；想用要求朋友对待我的道理先去对待朋友，我还未能做到。我只是在那平常的德行上要尽力实行，在那平常的言论上要小心谨慎。所行的有所不足，就不敢不努力加以勉励；所说的还有未能做到的，就不敢把话说尽。说话时要考虑能不能实行，行动时要考虑是否与所说的相符。（如果真能这样言行一致）君子怎么还能不是忠厚诚实的呢？"

第十四章

【题解】

本章紧承上章“道不远人”之意，进而阐述人必须适应所处环境的重要性，所以，“素其位而行”乃是本章的宗旨，主要是谈个人的道德修养问题。任何一个人都应该正确面对现实，恰如其分地把握好自己所拥有的客观条件和主观能力，从切合实际出发，在努力做好本职工作的基础上追求合理的发展。当然，这并不是说不要树立远大的理想。要知道，远大的理想是靠一步步脚踏实地的努力工作去实现的，即所谓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只有在适应现实的基础上再追求学业、事业上的成功，这才符合中庸之道。假若脱离客观实际地好高骛远，甚或不顾条件是否允许铤而走险，希冀侥幸成功，这是不符合中庸之道的，因而其后果也是不堪设想的。这也是中庸之道在生活中的实际应用。

君子素其位而行[1]，不愿乎其外[2]。素富贵，行乎富贵；素贫贱，行乎贫贱；素夷狄[3]，行乎夷狄；素患难，行乎患难。君子无入而不自得焉。

在上位，不陵下[4]；在下位，不援上[5]。正己而不求于人，则无怨。上不怨天，下不尤人[6]。故君子居易以俟命[7]，小人行险以徼幸[8]。

子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诸正鹄[9]，反求诸其身。”

【注释】

[1]素其位而行：安于平时所处的位置，做自己应该做的事。素，平素，素来，向来。

[2]愿：这里是羡慕的意思。外：分外，此处指等级名分之外的。

[3]夷狄：古代历史上，中原地区称东方的民族为夷，北方的民族为狄。这里泛指周边的落后部族。

[4]陵：同“凌”，欺凌，欺压。

[5]援：攀附，巴结。

[6]尤：怨恨，责怪。

[7]居易：处于平易而安全的境地。易，平易，安易。俟（sì）：等待。

[8]行险：冒险，铤而走险。徼（jiǎo）幸：指希望获得意料以外的东西，企图因偶然的机会而获得成功。徼，同“侥”。

[9]正鹄（zhēng　gǔ）：“正”和“鹄”是两种鸟名，古人在布做成的箭靶子中心画上正的图案，在皮革做成的箭靶子中心画上鹄的图案，故以“正鹄”作为箭靶子中心的代称。

【译文】

讲求中庸之道的君子，安心地处于平素的位置上做自己应该做的事，不羡慕本分以外的名利。若平素处于富贵的地位，那就做富贵者应该做的事；若平素处于贫贱的地位，那就做贫贱者应该做的事；若平素

居于夷狄之境，那就依夷狄的处境行事；若平素处于患难之境，那就依患难的处境行事。这样的话，君子无论处于什么境地，都可以自得其乐而泰然处之。

君子居于上位，不会仗势欺凌居于下位的人；居于下位，不会巴结奉迎居于上位的人。端正自己的行为而不苛求于别人，这样就不会有怨恨之心。对上不抱怨老天，对下不责怪别人。所以，讲求中庸之道的君子，安分守己居于平坦之地以等待时机；而肆无忌惮的小人，却敢于铤而走险以期侥幸获得非分的东西。

孔子说：“射箭的道理，与君子行道有相似之处：如果箭没有射中靶心，就应该回过头来从自己身上寻找原因。”

第十五章

【题解】

本章上承第十二章“君子之道费而隐”之意，阐述君子讲求中庸之道和实行中庸之道，必须由浅近进入深远，由平凡达到高明，循序渐进，切不可好高骛远。就像行远和登高必须遵照由近及远、由低到高的顺序那样。

具体到实践当中，在上章所讲的“素其位而行”的个人道德修养的基础上再前进一步，就必须从自己最切近的家庭开始。只有正确处理好家庭中的夫妇关系、父母与子女关系、兄弟姊妹关系等，从而达到全家协调和谐、亲爱欢乐的境界，才能使合家成员享受天伦之乐。然后才可以扩展到社会上立身处世乃至治国、平天下的事业。这与《大学》“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的顺序是一致的。不过，治国、平天下毕竟主要是少数在位者的事，而家庭则是每个人必须面对的问题，所以，本章就专以描摹家庭之间的天伦之乐来阐明推行中庸之道必须循序渐进之义。

君子之道，辟如行远[1]，必自迩[2]；辟如登高，必自卑[3]。

《诗》曰[4]：“妻子好合[5]，如鼓瑟琴[6]。兄弟既翕[7]，和乐且耽[8]。宜尔室家[9]，乐尔妻帑[10]。”子曰：“父母其顺矣乎[11]！”

【注释】

[1]辟：通“譬”。

[2]迩（ěr）：近的意思。

[3]卑：低下。

[4]《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棠棣》篇。

[5]好合：和睦相处，关系融洽。这里指夫妻关系和谐。

[6]鼓：用作动词，弹奏。瑟：古代和琴略同的一种乐器。

[7]翕（xì）：聚合，引申为和顺，融洽。

[8]且：而且，又。耽（chén）：快乐的样子；《诗经》原文作“湛”，深厚的意思。

[9]宜：适宜，使人和睦。尔：你，你的。

[10]妻帑（nú）：妻子儿女的统称。帑，同“孥”，指子孙。

[11]顺：舒心和气。

【译文】

君子讲求中庸之道，由浅入深。譬如行走远路，一定得从近处出发；譬如攀登高山，一定得从低处起步。

《诗经·小雅·棠棣》篇说：“你与妻子儿女的关系很融洽，就像弹奏瑟琴发出的乐曲那样和谐。兄弟之间团聚友爱，和睦安乐感情深厚。你的家庭和睦融洽了，你的妻子儿女都很快乐愉悦。”孔子评价这诗

说：“（一家如果能这样的话）父母亲大概就可以称心如意了吧！”

第十六章

【题解】

本章引用孔子谈论鬼神的话，其意在于用孔子阐述鬼神的道理，来说明君子之道，既盛极隐微，又不远离于人的意思。儒家认为，宇宙之间的一切事物，都是由阴阳二气的化育而形成的，也是由阴阳二气的相互作用而变化发展的。而鬼神之道，就是阴阳之道的形象化，神代表阳气，鬼代表阴气，故用鬼神之德来比拟自然界在无形之中变化发展的巨大功能。它虽然看不见，听不着，摸不到，但它无处不在，无时不在，万事万物都离不开它。“中庸”就是贯穿于这种巨大功能中的客观规律，而“诚”则是这种巨大功能得以体现的本质，因而它们同样具有不闻不见、隐藏不露的特征，又具有无处不在、无时不在、体现在万事万物之中的特征。因此，处理任何事情，都应本乎诚的本质，遵循中庸之道的原则。

子曰：“鬼神之为德，其盛矣乎！视之而弗见[1]，听之而弗闻，体物而不可遗[2]。使天下之人，齐明盛服[3]，以承祭祀。洋洋乎如在其上[4]，如在其左右。《诗》曰[5]：‘神之格思[6]，不可度思[7]，矧可射思[8]？’夫微之显[9]，诚之不可揜如此夫[10]！”

【注释】

[1]弗：不，没有。

[2]体物：体现在事物之中。

[3]齐（zhāi）：通“斋”，斋戒。在祭祀之前沐浴斋戒，以表示诚心。明：洁净。盛服：华美庄重的祭服，意为穿戴整齐。

[4]洋洋乎：形容鬼神盛大而飘忽的样子。

[5]《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抑》篇。

[6]格：降临。思：句尾语气助词，没有意义，下同。

[7]度（duó）：揣度、估计、猜测的意思。

[8]矧（shěn）：况且，怎么可以。射（yì）：因厌恶而怠慢不敬。

[9]微之显：指鬼神之事既隐微虚无，又昭明显现。

[10]揜（yǎn）：同“掩”，掩盖的意思。夫：感叹词，相当于“啊”。

【译文】

孔子说：“鬼神显示的功德，是多么的盛大啊！看它却看不见它的形象，听它却听不到它的声音，它体现在万事万物之中，无微不至而又无所不在。能使天下的人都斋戒沐浴，清洁身心，穿上华美庄重的祭服，虔诚地来恭行祭祀。那浩渺而盛大的气象，仿佛飘浮在人们的上方，又仿佛流动在人们的身旁。《诗经·大雅·抑》篇说：‘鬼神的降临，不可以揣度，（虔诚地敬奉，还怕有疏忽）何况对他们懈怠不恭呢？’鬼神的形象虽然隐微虚无，而其功德却又昭明显现，其真诚的德行是不可加以掩盖的，就像这鬼神的道理吧！”

第十七章

【题解】

本章引用孔子赞颂虞舜的话，来阐发修养中庸之道对于人生的巨大功效，旨在鼓励人们遵守中庸之道，以创造自己力所能及的最佳人生。

虞舜本来出身于庶人，但由于他具有崇高的道德和卓越的才智，不仅以他的孝行感化了顽劣的父母兄弟，感化了社会，而且还辅佐唐尧治理天下，全心全意为民办事，受到全民的爱戴。民心所向，天命攸归，故在唐尧逝世之后，被天下推戴为天子。于是，在受到天下之民的爱戴的同时，也使父母获得了最高的享受和荣誉。可以说，虞舜是以“爱民”的实际行动来躬行“孝亲”的，因而是儒家心目中“爱民”与“孝亲”高度统一的最高典范。故孔子称之为“大孝”，并认为他所得到的帝位、俸禄、名誉和年寿等都是他作为“大德”之人的应有结果。于是，进一步提出了“栽者培之，倾者覆之”，亦即自己的命运由自己决定的观点。任何一个人，只要不断加强自己的品德修养，提高自己的才能，并在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努力遵循中庸的原则，最终就会获得自己应该获得的一切。

子曰：“舜其大孝也与[1]！德为圣人，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2]，宗庙飨之[3]，子孙保之[4]。故大德必得其位，必得其禄，必得其名，必得其寿。故天之生物，必因其材而笃焉[5]。故栽者培之[6]，倾者覆之[7]。《诗》曰[8]：‘嘉乐君子[9]，宪宪令德[10]。宜民宜人[11]，受禄于

天。保佑命之，自天申之[12]。’故大德者必受命。”

【注释】

[1]舜：见前第六章注释。

[2]四海之内：中国古代的人们认为中国四周全是大海，中国位居中央，故所谓“四海之内”就是指全中国。

[3]宗庙：中国古代的天子或受封的诸侯、大夫、士等祭祀祖先的地方。飨（xiǎng）：意为用酒食款待人；这里指用祭品供奉祖先。

[4]子孙保之：意思是说子孙后代保持不断。按：周代的陈国就是舜的后代，历夏、商、周三代延续不断。

[5]因：依，顺着。材：资质，本性。笃（dǔ）：厚待，这里指精心培养。

[6]栽者：指那些能够成材之人。

[7]倾者：歪斜不正的，指不能成材之人。覆：毁坏，毁灭之意。

[8]《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假乐》篇。

[9]嘉乐：和善而安乐。

[10]宪宪：《诗经》原文作“显显”，光明、显著、兴盛的意思。令德：美好的德行。

[11]民：指民众。人：指百官。

[12]申：陈述、说明。

【译文】

孔子说："大舜真可以称得上是个大孝的人了吧！他具有圣人的崇高品德，居于天子的尊贵地位，拥有普天下的财富。死后人们建立宗庙来祭祀他，子子孙孙永远保有这种祭祀。因此说，具有大德的人，必定会得到他所应有的地位，必定会得到他所应有的俸禄，必定会得到他所应有的名誉，必定会得到他所应有的寿考。所以，大自然化生万物，必定是根据它能否成材的本质来判断是否应该加倍地培养它。所以，能够栽培成材的就培育它，倾斜枯萎的就让它覆没掉。正如《诗经·大雅·假乐》篇所说：'和善而安乐的君子，具有显著光明的美好品德。他使平民和百官都和善相安，所以能够获得上天赐予的福禄。上天保佑他呵，授命他为天子，还一再使之能永久享受福禄。'因此说，具有大德的人，必定能够秉承天命。"

第十八章

【题解】

本章引用孔子的话，阐述周文王、周武王、周公旦都能弘扬中道的优良传统。文王之所以“无忧”，在于有贤德的父亲王季创业于前，有圣德的儿子武王继志于后，而自己就在这一无所忧虑的环境之中弘扬了中道，成就了圣德。武王宏扬中道的业绩在于，当兹商纣王极端暴虐、天下离心、民不聊生之际，武王能将君臣之礼加以变通，毅然吊民伐罪，拯救万民于水火之中，建立了周朝。周公弘扬中道的业绩在于，能完成乃兄武王的未竟之业，忠诚地辅佐幼主，创建了符合中道的礼乐制度。他们这种父作子述、圣德相传、创建王业以及制礼作乐的业绩，都对弘扬中道起了重大的作用。

子曰：“无忧者，其惟文王乎[1]！以王季为父[2]，以武王为子[3]，父作之[4]，子述之[5]。

“武王缵大王、王季、文王之绪[6]，壹戎衣而有天下[7]，身不失天下之显名[8]，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宗庙飨之，子孙保之。

“武王末受命[9]，周公成文武之德[10]，追王大王[11]、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礼[12]。斯礼也，达乎诸侯[13]、大夫及士[14]、庶人[15]。父为大夫，子为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为士，子为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期之丧，达乎大夫[16]；三年之丧，达乎天子[17]。父母之丧，无

贵贱一也。”

【注释】

[1]惟：只有，仅有。文王：即周文王，姓姬名昌，是周朝开国之君周武王的父亲，本为商朝末年的西方诸侯，周武王建立周朝，追谥为“文王”。他是历代儒家所推崇的古代“圣人”之一。

[2]王季：周文王的父亲，名季历，商朝末期的西方诸侯，号称西伯，周成王时追谥为“王季”。

[3]武王：即周武王，姓姬名发，因推翻商纣王的残暴统治而建立周朝，也是历代儒家所推崇的“圣人”之一。

[4]作：开创。

[5]述：继承。

[6]缵（zuǎn）：继承的意思。大（tài）王：季历的父亲古公亶父，商朝后期在西部兴起，号称西伯，奠定了周朝王业的基础，周成王时追谥为“太王”。绪：功业。

[7]壹戎衣而有天下：一披上战袍就拥有了整个天下（意指周武王推翻商朝获取天下之迅速）；一说，“壹戎衣”意为统一军队。戎衣，战袍。

[8]显名：盛名、威名、赫赫天下的名声。

[9]末：末年，晚年。受命：接受天命，即做天子。

[10]周公：姓姬名旦，是周武王之弟。武王死后，成王年幼，由周公摄政。传说周公是周代典章制度的创设者，因而也是历代儒家所推崇的“圣人”之一。

[11]追王（wàng）：生前未称王，死后追谥为王。古公亶父、季历在世时未曾封王，周朝建立以后，才追谥他们为王，称之为大（tài）王、王季。王，用作动词，尊为君王的意思。

[12]祀：祭祀。先公：指古公亶父以上的周朝的历代祖宗。

[13]诸侯：周代实行封建制，天子将土地分封给同姓亲属或异姓功臣，受封者为诸侯。

[14]大夫：诸侯在其所封之国中，将部分土地分封给同姓亲属或异姓功臣，受封者为大夫。士：古代社会位于大夫与庶民之间的一个知识分子阶层。

[15]庶人：平民。

[16]期（jī）之丧，达乎大夫：这是就为旁亲服丧而言。大夫位尊，为旁亲只服一年的齐衰丧，而不必服大功（九个月）以下的丧；至于天子、诸侯则只为父母服三年之丧，而不必服齐衰以下之丧。期，一周年。期之丧，又称期服，指服丧一年的服制，一般是对叔伯（包括未出嫁姑母）、兄弟（包括未出嫁姊妹）、儿子（包括未出嫁女儿）及长媳所服的服制。

[17]三年之丧，达乎天子：三年之丧是丧礼中最重的一种。依照周礼的规定，无论平民乃至天子都要为父母服丧三年。

【译文】

孔子说："无忧无虑的人，大概只有周文王吧！他有贤德的王季作为父亲，有圣明的武王作为儿子；父亲给他开创了基业，儿子又继承了他的遗愿，完成他未竟的事业。

"周武王继承了他曾祖父太王、祖父王季、父亲文王的功业，穿上战袍讨伐商纣王，便一举推翻了纣王的残暴统治而拥有了整个天下。（由于他讨伐的是独夫民贼，所以）他自身并未丧失显扬于天下的盛名，成为尊贵的天子，拥有普天之下的财富，死后有后人在宗庙里祭祀他，子子孙孙永久保持周朝的王业。

"周武王晚年才秉受天命成为天子，故由周公辅佐成王，完成了文王、武王的德业，追谥太王、王季为王，又用天子之礼去祭祀太王以前的更远的祖先。这种礼制，一直实行到诸侯、大夫、士以及庶人之中：如果父亲是大夫，儿子是士，父亲死后用大夫的礼制安葬，儿子祭祀时则用士的礼制；如果父亲是士，儿子是大夫，父亲死后用士的礼制安葬，儿子祭祀时则用大夫的礼制。为旁亲服一年齐衰丧的礼制，从庶人实行到大夫为止；为父母亲服三年斩衰丧的礼制，一直实行到天子。为父母亲服丧，则没有贵与贱的区别，无论天子抑或庶人都是一样的。"

第十九章

【题解】

本章紧承上章，仍引孔子的话阐述周武王和周公“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的孝行。他们上承先祖之德，修宗庙，行郊祀，用礼治理天下，所作所为合乎中庸之道，故谓之“达孝”。

这里讲述了周代关于祭祀之礼的若干规定。这些祭祀之礼实际上都是围绕着一个“孝”字而制定的。要做到“孝”，首先就要恪守周礼，尤其要恪守周礼中的祭祀之礼。这是以血缘宗法关系为基础的礼仪，严格规定了每个人在社会上和家族中应有的地位。其实，这里讲的一大段关于宗庙祭祀之礼，都是铺垫，点睛之笔在本章的最后一句，即了解了祭祀天地之礼和祭祀祖先之礼的意义，那么治理国家也就不难了。这也反映了儒家的“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致性。由于时代的发展，这些祭祀之礼的具体仪式早已废弃不用，不过，若能吸取其中某些合理的内核，例如把继承父母的遗志与从事利国利民的事业联系起来，亦可视之为今天具有进步意义的“达孝”。

子曰：“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1]！夫孝者，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春秋修其祖庙[2]，陈其宗器[3]，设其裳衣[4]，荐其时食[5]。

“宗庙之礼，所以序昭穆也[6]；序爵[7]，所以辨贵贱也；序事[8]，所以辨贤也；旅酬下为上[9]，所以逮贱也[10]；燕毛[11]，所以序齿也[12]。

践其位[13]，行其礼，奏其乐，敬其所尊，爱其所亲，事死如事生[14]，事亡如事存，孝之至也。

“郊社之礼[15]，所以事上帝也；宗庙之礼，所以祀乎其先也[16]。明乎郊社之礼，禘尝之义[17]，治国其如示诸掌乎[18]？”

【注释】

[1]达孝：通达的孝。

[2]春秋：泛指四季，这里指祭祀祖先的时节。

[3]陈：陈列，摆上。宗器：祭器，宗庙里祭祀所用的器物。

[4]裳（cháng）衣：古时候，裳指遮蔽下体的衣裙，衣指上衣；这里泛指祖先生前穿过的衣服。

[5]荐：进献。时食：四季应时的食品。

[6]序昭穆：就是把父子、长幼、亲疏的次序排列出来。序，次序。此处用作动词，排列次序的意思。昭穆，古代宗庙里排列牌位的次序。按照周代宗法制度规定的次序，始祖牌位居于中央，始祖以下，二世、四世、六世……的牌位放置在始祖牌位的左方，称为“昭”；三世、五世、七世……的牌位放置在始祖牌位的右方，称为“穆”。参加祭礼的子孙也按昭穆次序排列。这种次序，也表现在墓冢的排列上。

[7]爵：爵位，这里主要指公、侯、卿、大夫等贵族等级。

[8]事：职事，这里指祭祀进献祭品时所担任的职务。

[9]旅酬：古代一种众人同饮的礼节，一般在祭礼尾声时进行。旅，指众人；酬，指敬酒。下为上：下指那些位卑职轻年幼的人；上指那些位尊职重年长的人。下为上是说位卑年幼的人向位尊年长的人敬酒。

[10]逮贱：指先祖的恩惠下达到卑贱者。逮，到。

[11]燕：通“宴”，这里指祭祀完成后举行的宴会。毛：即须发，这里用作动词，指按须发的颜色即年龄排定座次。

[12]齿：这里指年龄。

[13]践：登上，踩上。

[14]事：侍奉，服侍。

[15]郊社：古代祭祀名。周代的天子和诸侯，冬至日在都城的南郊举行祭天仪式，称为“郊”；夏至日在都城的北郊举行祭地仪式，称作“社”。

[16]先：这里指祖先。

[17]禘（dì）：古代一种只有天子才能举行的极为隆重的祭祀祖先的大祭，五年一次在宗庙里举行。尝：古代祭礼名，本是天子、诸侯在秋天举行的宗庙祭祀，这里借指四季的祭祀之礼。天子、诸侯四季都在宗庙里祭祀祖先，据《礼记·王制》记载：“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礿，夏曰禘，秋曰尝，冬曰烝。”

[18]示：同“置”，放置。

【译文】

孔子说：“周武王和周公，可以称得上是通达的孝道了！所谓孝道，就是善于继承先人的志向，善于传承先人未竟的事业。每逢春秋两季举行祭祀之时，要修缮好先祖的宗庙，陈列好祭祀的器具，摆设祖先曾经穿过的衣服，向祖先进献应时的新鲜食品。

“宗庙里举行的祭祀之礼，是用来排列左昭右穆的顺序的；助祭的人按照爵位高低排列，是用来区别贵贱的；进献祭品的人按照在祭祀中担任职事的主次排列，是用来区别才能之高低的；众人共同劝酒时，位卑年幼的人应向位尊年长的人敬酒，是用来表明先祖的恩惠下达到位卑年幼者的身上的；宴会时依照须发黑白的程度来排列座位，是用来区分老少长幼的次序的。让祖先的牌位登上先王的位置，举行先王所制定的祭礼，演奏先王所传下的音乐，敬重先王所尊敬的列祖列宗，爱护先王所亲爱的子孙臣民，侍奉已去世的祖先就像他还活着的时候那样，侍奉已亡故的祖先就像他还存在着一样，这是孝道的最高境界。

“举行祭天的郊礼和祭地的社礼，是用来报答皇天后土之功德的；宗庙的祭祀之礼，是用来报答祖先之恩德的。如果能明白郊祭和社祭之礼，懂得禘祭和尝祭的意义，那么治理国家，大概就像把放在自己手掌上的东西指给别人看一样容易了。”

第二十章

【题解】

本章引用孔子的话，以继承大舜、文、武、周公之绪，对第十二章所提出的“费而隐”的中庸之道进行全面展开的论述并做了总结，以论证首章所提出的“道不可离”的基本原则。全章阐述了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乃至如何治学等诸多问题，内容极其丰富。

首先，在政治原则方面，以“人存政举”为宗旨而提出了“为政在人，取人以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的基本纲领，又进而论证了仁、义、礼三者之间的关系，并特别强调了修身和知人任贤的重要性，其中“修身以道，修道以仁”即相当于《大学》中的“正心”；其次，在处理人际关系方面，提出了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之所谓“五达道”，并进而认为“五达道”又必须具有智、仁、勇“三达德”才能实行，这是论述了修身的具体内容；其三，在平治天下国家的具体措施方面，提出了修身、尊贤、亲亲、敬大臣、体群臣、子庶民、来百工、柔远人、怀诸侯等九大纲要，谓之“九经”，并详加论述，其中修身、尊贤是根本，亲亲是齐家之道，敬大臣、体群臣、子庶民、来百工是治国之道，柔远人、怀诸侯是平天下之道，可见“九经”即相当于《大学》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诸项内容；其四，在知行观上提出了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笃行五项内容，其中前四项是求知方式，相当于《大学》中的格物、致知两项内容，而“笃行”则概括了修身至平天下的各项实践内容；最后，把全章所述的一切内容都归结到一个“诚”字上，于是又从而引出了以下各章的论题。

本章既是对以上各章的总结，又是以下各章的开端，乃是全书的枢纽。

哀公问政[1]。子曰：“文武之政[2]，布在方策[3]。其人存[4]，则其政举[5]；其人亡，则其政息[6]。人道敏政[7]，地道敏树[8]。夫政也者[9]，蒲卢也[10]。故为政在人，取人以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11]。

“仁者，人也[12]，亲亲为大[13]；义者[14]，宜也[15]，尊贤为大。亲亲之杀[16]，尊贤之等，礼所生也。（在下位不获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17]）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亲；思事亲，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18]。

【注释】

[1]哀公：春秋末期鲁国国君，姓姬名蒋，曾任用孔子为司寇和代理宰相，在位凡二十七年，卒谥“哀”。政：指治理国家的行政措施。

[2]文武之政：指周文王和周武王所制定的政治制度和治国措施。

[3]布：散布，流传；这里是记载的意思。方策：古代书写用的木板叫“方”，竹片叫“简”，把竹简编起来叫“策”，后来即用“方策”作为典籍的代称，亦作“方册”。

[4]其人：指能够努力实行“文武之政”的贤人。

[5]举：举起，这里是善政得以实行的意思。

[6]息：熄灭，消失，这里是政治不修的意思。

[7]人道：即治人之道，管理人的办法。敏政：努力从事政治，搞好政事。敏，奋勉，努力从事。

[8]地道：这里指经营土地的办法。敏树：努力从事土地经营，搞好种植。树，种植的意思。

[9]夫（fú）：句首语气助词。

[10]蒲卢：即芦苇，因其容易成活而且生长迅速，所以用来比喻贤人为政容易取得成效。

[11]仁：在儒家学说中有广狭二义：从狭义讲，就是爱人之心；从广义讲，则是各种德目之总称，是儒家思想体系的最高范畴。这里系指广义之“仁”而言。朱子曾把“仁”定义为“爱之理”。

[12]人：这里是指为人之道而言。

[13]亲亲：第一个“亲”字用作动词，即“亲爱”的意思；第二个“亲”字是名词，指亲族。

[14]义：儒家学说的重要道德范畴，指言行合乎事理之宜。

[15]宜：适宜，合适，合理。

[16]杀（shài）：降等，这里指亲族按血缘的远近而由亲及疏的等差。

[17]“在下位不获乎上”二句：这两句应在下面，这里误重。

[18]天：这里指天理，也就是自然的发展规律。

【译文】

鲁哀公向孔子咨询关于治理国家的道理。孔子回答说："文王、武王制定的政治制度和推行的行政教化，都记载在木板和竹简等典籍上。有圣明的君主和贤能的臣子在位，这些政教就能得以实行；没有圣明的君主和贤能的臣子在位，这些政教就会被废弃。圣君贤臣治理百姓的道理就在于努力搞好政事，就像经营土地的道理就在于努力搞好种植一样。圣君贤臣推行政治教化最容易见成效，犹如栽培芦苇一样容易成长。所以，国君想要治理好国家，关键在于有贤人的辅佐；想要得到贤人的辅佐，首先必须修养好自身的品德；想要修养好自身的品德，就在于要遵循中庸之道；想要准确地把握中庸之道，就在于是否理解仁的道理。

"所谓仁，就是做人的道理，而亲爱自己的亲族就是做人的头等大事；所谓义，就是做事要合宜得当，而尊敬贤能是做事的头等大事。亲爱亲族要有远近亲疏的差别，尊敬贤能要有德才高下的等次，于是，礼就由此而产生了。所以说，要想成为有道德的君子，不可以不修养自身的品德；想要修养自身的品德，就不可以不尽心地侍奉父母；想要尽心地侍奉父母，就不能不了解人情；想要了解人情，就不能不知晓天道。

"天下之达道五[1]，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妇也，昆弟也[2]，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达道也；知、仁、勇三者[3]，天下之达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4]。

"或生而知之[5]，或学而知之，或困而知之[6]，及其知之，一也；或

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强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

（子曰[7]：）“好学近乎知[8]，力行近乎仁，知耻近乎勇。知斯三者[9]，则知所以修身；知所以修身，则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则知所以治天下国家矣。

【注释】

[1]达道：天下古今所必须共同遵循的普遍道理。

[2]昆弟：兄弟。

[3]知（zhì）：通“智”，兼指知识和智慧。勇：指实践道德的勇气和毅力。

[4]一：指下文所说的“诚”而言；但据王引之《经义述闻》，认为这个“一”字是后人误增的。

[5]或：指有的人。

[6]困而知之：遇到困惑，然后通过学习思考，才懂得道理。

[7]子曰：朱子认为“子曰”二字是衍文。

[8]知：同“智”。

[9]斯：此，这个。

【译文】

“普天下之人所应共同遵循的大道有五条，而用以实现这五条大道的基本品德有三项。这就是：君臣之道、父子之道、夫妇之道、兄弟之道以及朋友的交往之道，这五条，是普天下之人所应共同遵循的大道；智慧、仁爱、勇敢，这三项是普天下之人所应具备的基本品德；而所以能够保证这三项基本品德的前提则只有一个（就是下文所说的‘诚’）。

“有的人天生就知道这些道理，有的人通过学习知道了这些道理，有的人则是遇到困惑之后，经过磨难才知道这些道理（虽然他们懂得这些道理的先天条件和后天环境不一样），当他们最终知道这些道理的时候，其结果则是一样的了。有的人心安理得地去实行大道，有的人贪图利益才去实行大道，还有的人则是勉强地去实行大道（虽然他们的动机不一样），当他们都成功的时候，其结果则是一样的了。

“爱好学习，就接近智慧了；努力行善，就接近仁爱了；懂得耻辱，就接近勇敢了。知道了这三点，也就知道了应该如何修养自身的品德；知道了如何修养自身的品德，也就知道了如何去引导他人；知道了如何引导他人，也就知道如何治理天下国家了。

“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1]，曰：修身也，尊贤也，亲亲也，敬大臣也，体群臣也[2]，子庶民也[3]，来百工也[4]，柔远人也[5]，怀诸侯也[6]。

“修身则道立，尊贤则不惑，亲亲则诸父昆弟不怨[7]，敬大臣则不眩[8]，体群臣则士之报礼重[9]，子庶民则百姓劝[10]，来百工则财用足，柔远人则四方归之，怀诸侯则天下畏之[11]。

“齐明盛服[12]，非礼不动，所以修身也；去谗远色[13]，贱货而贵

德，所以劝贤也；尊其位，重其禄，同其好恶，所以劝亲亲也；官盛任使[14]，所以劝大臣也；忠信重禄，所以劝士也；时使薄敛[15]，所以劝百姓也；日省月试[16]，既廪称事[17]，所以劝百工也；送往迎来，嘉善而矜不能[18]，所以柔远人也；继绝世[19]，举废国[20]，治乱持危[21]，朝聘以时[22]，厚往而薄来，所以怀诸侯也。

“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所以行之者一也[23]。

【注释】

[1]九经：九条常规或大纲。经，原意为织布时拴在机上的直纱，即纺织物的纵线，引申为思想行动的原则和标准。

[2]体：体察，体谅。群臣：指一般的官员。

[3]子庶民：像爱护子女那样爱护老百姓。子，这里用作动词。庶民，平民，普通老百姓。

[4]来：同“徕（lái）”，招徕，慰劳。百工：各种从事制造的工匠。

[5]柔远人：安抚来自边远地区的人和不同民族的人。柔，怀柔，安抚。

[6]怀诸侯：这里指对诸侯不可采取强硬手段，而要妥加安抚。怀，安抚。

[7]诸父：伯父和叔父的统称。

[8]眩（xuàn）：本义为眼花，引申为迷惑、糊涂。

[9]士：春秋末期，“士”用于知识分子的通称。

[10]百姓：春秋以前，只有贵族才有姓，故当时的百姓指贵族阶层，所以这句中的“百姓”与“庶民”是有区别的（战国以后，社会阶层发生急剧分化，“百姓”才逐渐成为一般民众的通称）。劝：勉励，这里指受到勉励的意思。

[11]畏：敬服。

[12]齐（zhāi）明：斋戒沐浴，使身心洁净。齐，通“斋”，即斋戒的意思。明，洁净。盛服：华美整齐的礼服。

[13]谗（chán）：挑拨是非，在别人面前说某人的坏话。

[14]官盛任使：有众多的属官足供差遣任用。

[15]时使：适时役使，指应在农闲时才使百姓服劳役，避免耽误农时。薄敛（liǎn）：减轻赋税。

[16]日省（xǐng）月试：要经常检查考核。省，检查，察看。试，考核，测试。

[17]既廪称（chèn）事：发给的薪水粮食要与其工作业绩相符。既廪，即“饩廪”，“饩”是赠送食物之意，“廪”是粮仓，这里指代粮食。称，适合、相符的意思。

[18]嘉：奖赏。矜（jīn）：怜悯，同情。

[19]继绝世：让已经中断俸禄的世家继续享受俸禄。

[20]举：举起，这里是恢复的意思。废国：已经被废灭的国家。

[21]治乱持危：平定祸乱，扶持危局。

[22]朝聘以时：即严格按照周礼规定的时间向天子恭行朝聘之礼。朝，诸侯直接朝见天子。聘，诸侯派卿大夫去向天子进贡。按《礼记·王制》：“诸侯之于天子也，比年（每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

[23]一：一条，这里指的是下文所说的“诚”。

【译文】

“凡是治理天下国家，有九条大纲。这就是：一要修养自身品德，二要尊重贤人，三要亲爱亲人，四要敬重大臣，五要体恤群臣，六要爱民如子，七要招徕各类工匠，八要优待远方来人，九要安抚诸侯。

“修养自身品德，就能树立起道德楷模；尊重贤人，就不至于被某些假象所迷惑；亲爱亲人，则父母、叔伯、兄弟都不会产生怨恨；敬重大臣，则治理国事就不至于糊涂；体恤群臣，则受惠的人士都会以重礼回报；爱民如子，则百姓都会受到鼓励；招徕各种工匠，则财货器用就会充足；优待远方来的人，则四方就会归顺；安抚诸侯，则天下就会敬服。

“清心寡欲，衣冠端庄整齐，不合乎礼的事不做，以此来修养自身的品德；摒弃谗佞，远离美色，轻视财货而注重道德，以此来鼓励人们去做贤人；尊重亲人的爵位，加重亲人的俸禄，与亲人的爱憎保持一致，以此来鼓励人们亲爱亲人；为大臣多设置属官，足以供他任用差遣，以此来鼓励大臣；待以忠诚信实，给予丰厚的俸禄，以此来鼓励士人；在农闲之时才使服劳役，并减轻他们的赋敛，以此来鼓励老百姓；经常检查考核，给予与工作业绩相当的报酬，以此来鼓励各类工匠；盛

情接待，热情相送，嘉奖有善行的人，同情能力差的人，以此来优待远方的来人；延续业已中断的世家，复兴行将倾颓的国家，帮助他们整治混乱，扶持危局，定期接受诸侯的朝见和聘问，用厚礼相赠而薄收贡物，以此来安抚诸侯。

“大凡治理天下国家，虽然有以上九条纲要，而用来实行这些纲要的前提却只有一个（这就是下文所说的“诚”）。

“凡事豫则立[1]，不豫则废。言前定则不跲[2]，事前定则不困，行前定则不疚[3]，道前定则不穷。

“在下位不获乎上[4]，民不可得而治矣；获乎上有道[5]，不信乎朋友，不获乎上矣；信乎朋友有道，不顺乎亲[6]，不信乎朋友矣；顺乎亲有道，反诸身不诚[7]，不顺乎亲矣；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乎身矣。

“诚者[8]，天之道也；诚之者[9]，人之道也。诚者[10]，不勉而中[11]，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诚之者[12]，择善而固执之者也。

“博学之，审问之[13]，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14]。有弗学[15]，学之弗能，弗措也[16]；有弗问，问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笃，弗措也。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虽愚必明，虽柔必强。”

【注释】

[1]豫：通“预”，预先有准备。

[2]跲（jiá）：本义为绊倒，这里引申为说话受阻不流畅。

[3]疚（jiù）：对于自己所犯过失，从内心深处感到惭愧。

[4]获：获得，这里指获得信任。上：指居于上位的君主和大臣们。

[5]道：道理，方法。

[6]不顺乎亲：不能使父母亲顺适称心。

[7]诚：儒家学说的哲学和伦理学范畴。《中庸》认为“诚”是一种真诚笃实的道德信念，是实行智、仁、勇等一切德目的基础。

[8]诚者：指天然赋予的真诚。这里的“者”是语气词，表示停顿。

[9]诚之者：使之达到诚的地步，指通过努力修养才达到的真诚。“者”字用法同上。

[10]诚者：诚的人，指天生就具有诚的品德之人，与前面的“诚者”所指不同；前面的“诚者”系指道而言，这里的“诚者”系指人而言。

[11]中（zhòng）：意为符合。

[12]诚之者：诚之的人，指努力修养诚的品德之人，与前面的“诚之者”所指不同；前面的“诚之者”系指道而言，这里的“诚之者”系指人而言。

[13]审：详细、慎重。

[14]笃行：切实地履行。笃，意为切实。

[15]弗：不。

[16]弗措：不停，不放弃。措，停下，搁置。

【译文】

“凡是办理事情，能预先做好准备，就能取得成功；没有预先准备，就有可能失败。例如：说话预先考虑好，就不会语塞不畅；做事预先计划好，就不会遭遇困难；修养德行预先立有主张，就不会引起悔恨和愧疚；推行学说预先定有目标，就会无所不通而不至于陷入困境。

“处于下级的地位，如果不能获得上司的信任，百姓是不可能治理好的；想要获得上司的信任是有方法的（即首先要取得朋友的信任），如果连朋友的信任都得不到，那就不能取得上司的信任了；想要获得朋友的信任是有方法的（即首先要做到能使父母亲顺适称心），如果连使父母亲顺适称心都做不到，那就不能获得朋友的信任了；要想做到能使父母亲顺适称心是有方法的（即反求于自身要有真诚），如果反求于自身而缺乏真诚，那就不可能使父母亲顺心了；使自身做到真诚也是有方法的（即首先要明白什么是善），如果不明白什么是善，那就不能使自身做到真诚了。

“真诚，是天然具有的品德；使自己达到真诚，是人为努力所得的品德。天然具有真诚的人，不必勉为其难就能符合道德规范，不必苦心思虑就能适得事理之宜，能够从容不迫、自然而然地遵循中庸之道，这样的人就是圣人；要使自己达到真诚的人，就必须选择至善的道德，并能坚守不渝地达到真诚之境。

“广泛地学习，审慎地询问，慎重地思考，明确地辨析，切实地履行。除非不学习，学习了没有学会就决不放弃；除非不询问，询问了没有理解就决不放弃；除非不思考，思考了没有获得结果就决不放弃；除非不辨析，辨析了没有彻底明白就决不放弃；除非不履行，履行了没有切实做到就决不放弃。别人用一分功夫能做到的，自己就下一百分的功夫；别人用十分功夫能做到的，自己就下一千分的功夫。如果真能用这样的毅力追求中庸之道，那么即使是愚笨的人，也一定会变得聪明起来；即使是懦弱的人，也一定会变得刚强起来。”

第二十一章

【题解】

本章承上章天道、人道之意而立言，阐述“诚”与“明”的关系。

天性由诚自然而明，是圣人；通过后天的学习，由明而达到诚，是贤人。两者虽不同，其功用则是相通的。由本身的真诚而明白事物的道理，这是天性使然，所以叫作“性”；由明白事物的道理而逐渐做到真诚，这是后天学习、教育的结果，所以叫作“教”。不管是先天的“诚”，还是后天的“诚”，只要做到了“诚”，就能够通晓事物的道理；通晓了事物的道理，就能更好地做到“诚”。所以，对于一个人来说，真诚是人的最基本的优秀品质，其他一切优秀品质都建立在真诚的基础之上。

这章以下至二十六章，都是反复推明此章之意，以阐明“诚”的含意，强调“诚”的重要。

自诚明[1]，谓之性；自明诚[2]，谓之教[3]。诚则明矣，明则诚矣。

【注释】

[1]自诚明：由心诚而自然明白事理。自，由，从。明，明白，清楚；这里指明白什么是“善”。

[2]自明诚：由明白事理然后达到心诚。

[3]教：教化。

【译文】

由天然具有真诚之心而自然明白什么是善，并能自觉立于至善之境的，叫作圣人的天性；由后天的修养才明白什么是善，然后能以真诚之心追求至善之境的，这是贤人通过努力的结果，叫作人为的教化。天然具有真诚之心，自然就明白什么是善；若能明白了什么是善，也就可以达到具有真诚之心。

第二十二章

【题解】

本章是对上章“自诚明”的说明，来阐明天道的意义。

天性至诚乃圣人之道，由于本身具有很高的天分，所以在德行上也能显现出很高的修养，能够充分展示真诚的本性，作为民众的表率，起到很好的带头作用，民众也能在其影响下逐步形成真诚的优秀品质，最后还可以赞天地之化育，与天地并列为三。这样的人，他的功绩是伟大的，足可以与天地同寿，与日月同光。

全章连续五个排比句，层层深入，从个人的至诚，一直推论到与天地并列为三。诚是出发点，从“尽人之性”到“尽物之性”，直到“化育万物”，充分强调个人的主观能动性，发扬个人的主观精神力量，以创造物质世界，驾驭物质世界，极言至诚之功效。

唯天下至诚[1]，为能尽其性[2]。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3]；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4]。

【注释】

[1]唯：只有。至诚：最诚的人，指“自诚明”者，即圣人。

[2]尽：充分发挥，尽量发挥，兼有认识与实行的意义。

[3]赞：帮助，协助。

[4]参（sān）：通“叁”，这里指圣人与天、地并列为三。

【译文】

只有天下最为真诚的圣人，才能充分发挥自己固有的本性。能够充分发挥自己固有的本性，就能充分调动一切人所固有的本性；能够充分调动一切人所固有的本性，就能充分领会万物所固有的本性；能够充分领会万物所固有的本性，就可以协助天地造化养育万物；可以协助天地造化养育万物，则至诚的功效就可以与天地并列为三了。

第二十三章

【题解】

本章是对第二十一章“自明诚”的进一步说明，来阐明人道的意义，亦即阐述贤人自明诚的功夫。即使不能成为圣人，也要努力做一个通过后天学习而获得真诚品质的贤人。贤人虽然不能像圣人那样全部做到真诚，但可以在某一方面能够做得尽善尽美，并由此而推至其他方面。贤人的真诚，同样能够化育万民。与圣人相比，尽管在程度上或有差距，但从教化万民的总方向而言，其功业与圣人是完全一致的。

其次致曲[1]，曲能有诚。诚则形[2]，形则著[3]，著则明，明则动[4]，动则变[5]，变则化[6]。唯天下至诚为能化。

【注释】

[1]其次：指次于天赋至诚之圣人的贤人，即通过后天修养达到至诚的“自明诚”的贤人。致曲：致力于某一方面，从某一方面进行推究。致，推致，致力于。曲，局部，一个方面。

[2]形：显露，表现于外。

[3]著：显著。

[4]动：感动。

[5]变：改变。

[6]化：感化。

【译文】

那些仅次于“至诚”的贤人，则从一些局部的细小方面下功夫进行推究；能够从局部的细小方面一一加以推究，也能达到真诚的境界。内心达到了真诚，就会从形象上表现出来；在形象上表现出来了，就会渐渐显著；显著了，就会日益彰明而有光辉；彰明而有光辉了，就能感动人心乃至万物；人心感动了，就可以使人们改过自新而变革其品德；人们的品德改变了，就能使之感化而达到至善之境。只有天下至诚的人，才可以化育万物而使之达到至善之境。

第二十四章

【题解】

本章申明第二十一章“诚则明”之意而言天道。前面几章所讲的“诚则明”是指全体，这章讲“诚则明”则专从祸福上着眼，阐述至诚之道如神灵般见微知著、预知祸福的功效。国家兴亡，必然会先有预兆出现，人的自身也是这样。要认识这些先兆，需要人的洞察力，需要人努力修养自己诚实的品性，并多方面获得知识，只有这样，才能洞悉万事万物的规律，对将来多一份预见性，从而更好地把握纷纭复杂的世界。人如果不能尽到诚心，就不能明万物之理，也就无法掌握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只有至诚的人，才能洞悉一切，不必借助智术，就可以未卜先知。可见祸福将至，必然可以前知，这正如前面所讲到的，“凡事豫则立，不豫则废”，其道理是一样的。

至诚之道，可以前知[1]。国家将兴，必有祯祥[2]；国家将亡，必有妖孽[3]。见乎蓍龟[4]，动乎四体[5]。祸福将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故至诚如神[6]。

【注释】

[1]前知：预知未来。

[2]祯祥：吉祥的征兆。

[3]妖孽：草木之怪称妖，虫豸之怪称孽，常用来泛指怪异邪恶的现象；这里指祸患的征兆。

[4]蓍（shī）龟：是指用蓍草和龟甲做成的占卜用品。在古代社会，占卜是人们预测祸福凶吉的一种迷信方式。蓍，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因其寿命较长，被古人视为神物，用其茎进行占卜，叫作筮。龟，一种水中爬行动物，因其寿命较长，也被古人视为神物，用其甲进行占卜。

[5]动乎四体：表现在人们的动作威仪之中。四体，四肢，泛指身体。

[6]如神：如神灵那样灵验微妙，无法用言语形容。

【译文】

达到最高真诚之道的人，可以预知未来。当国家将要兴盛的时候，一定会有祯祥这种吉利的预兆；当国家将要衰亡的时候，一定会有妖孽这种祸患的预兆。这种预示吉凶的征兆，可以从蓍草和龟甲的占卜方式之中表现出来，也可以从人们的动作威仪之中体现出来。当灾祸与福祉将要来临的时候，如果是好事情，一定可以预先知道；如果是坏事情，也一定可以预先知道。所以，达到最高真诚境界的人，犹如神明一般灵验。

第二十五章

【题解】

本章仍上承第二十一章“自明诚”之意而言人道，继续阐发“诚”的微言大义，阐述诚是君子的本性，君子不仅“自成”，还应推及他人乃至万物。

真诚是事物的本性，世间事物发展规律是自己客观存在的。没有本性，就不成其为万事万物。所以，诚贯穿于万事万物的始终，“不诚无物”，诚是无处不在的。凡是有一定学识与道德修养的人，无不以真诚的品性为宝贵。但是，仅用诚来成就自己是不够的，我们不仅要做到自己真诚，还要努力帮助他人做到真诚，并进而成就万事万物使之各遂其生，各得其所。只有世界上所有的人都以真诚为宝贵，我们的生活才能变得真正的美好。诚是人性中所固有的品德，也是“仁”“智”以及其他一切德目得以成立的基础。所以，“诚”又是把外在的事物与人的内在的德性相结合的基本原则，因而是一种随时随处适宜的普遍道德。

诚者，自成也[1]；而道，自道也[2]。诚者[3]，物之终始，不诚无物。是故君子诚之为贵。诚者，非自成己而已也[4]，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知也。性之德也，合外内之道也[5]。故时措之宜也[6]。

【注释】

[1]自成：自我成全，自我完善。

[2]自道（dǎo）：自我引导。道，通“导”，引导。

[3]诚：这里的“诚”是从哲学意义上说，系指贯穿于一切事物之中的实理。

[4]成己：让自己有所成就。

[5]合外内之道也：“外”指外在的事物；“内”指内心的德性。这句是说，诚是把外在的事物与内在的德性合而为一的基本原则。

[6]措：措置，实行。宜：适宜，合理。

【译文】

所谓真诚，是用以自我完善的基础；而所谓中庸之道，则是用以引导自己的准则。真诚，贯穿于一切事物的始终；没有真诚，也就没有万事万物。所以，君子以达到真诚为最宝贵。真诚，并非只是达到自我完善就可以罢休的，而且还要用来成就万事万物。达到自我完善，是仁德的实现；成就万事万物，是智慧的体现。真诚是人性当中固有的品德，是把外在的事物和内在的德性融合为一的基本原则。因此，随时加以运用都无不适宜。

第二十六章

【题解】

本章继续阐述“至诚”之意义及功效，鼓励人们不断地追求至诚，与天道相配合。儒家一贯主张“天人合一”，人与自然界的和谐相处，就可以对自然界的变化发展起到相应的协助推动作用。天人之间所普遍遵循的原则，可以用一个“诚”字来概括。“诚”是万事万物的本质属性，而人生的过程，就是不断加强自身修养的过程，也就是对真诚不断追求的过程。因此，生命不息，真诚不已。人类若能够做到真诚，就具备天一样广博、地一样深厚、山一样高大、水一样悠远的品性。这种品性，能承载万物、覆盖万物、生长万物，是一种伟大的品质。所以说，圣人的“至诚无息”之道，能够载物、覆物、成物，故可以配天、配地，于是就能够主宰天地万物。

故至诚无息[1]。不息则久，久则征[2]，征则悠远，悠远则博厚[3]，博厚则高明[4]。

博厚，所以载物也[5]；高明，所以覆物也[6]；悠久，所以成物也[7]。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悠久无疆[8]。如此者，不见而章[9]，不动而变，无为而成。

天地之道，可一言而尽也[10]：其为物不贰[11]，则其生物不测[12]。天地之道：博也，厚也，高也，明也，悠也，久也。

今夫天[13]，斯昭昭之多[14]，及其无穷也，日月星辰系焉，万物覆焉；今夫地，一撮土之多，及其广厚，载华岳而不重[15]，振河海而不泄[16]，万物载焉；今夫山，一卷石之多[17]，及其广大，草木生之，禽兽居之，宝藏兴焉；今夫水，一勺之多，及其不测，鼋鼍、鲛龙、鱼鳖生焉[18]，货财殖焉[19]。

《诗》云[20]：“维天之命，於穆不已[21]！”盖曰天之所以为天也[22]。“於乎不显[23]，文王之德之纯[24]！”盖曰文王之所以为文也，纯亦不已。

【注释】

[1]无息：没有间断。息，停息，中止。

[2]征：验证，显露，指表现于外的征象。

[3]博厚：广博深厚。

[4]高明：高大光明。

[5]载物：承载万事万物。

[6]覆物：覆盖、涵盖万事万物。

[7]成物：成就万事万物。

[8]无疆：无边无际，没有穷尽，引申为永世长存。

[9]见（xiàn）：通“现”，表现。章：通“彰”，明显，显著。

[10]一言：一个字，这里说的是“诚”字。

[11]不贰：指专诚如一，没有二心。贰，即“二”。

[12]不测：不可测量，无法估计。

[13]今夫（fú）：句首语气词，表示提示。

[14]斯昭昭之多：这是由众多小亮光聚集而成的。斯，此。昭昭，光明的样子。

[15]华岳：即在陕西省境内的西岳华山，是“五岳”之一。

[16]振：接纳，汇聚。

[17]一卷石：如拳头般大的一小块石头。卷，通“拳”。

[18]鼋（yuán）：如乌龟一类的水生爬行动物，背甲近圆形，暗绿色，俗称团鱼。鼍（tuó）：扬子鳄，是鳄鱼的一种。鲛（jiāo）：鲨鱼。鳖（biē）：甲鱼。

[19]殖：增殖的意思。

[20]《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周颂·维天之命》篇；下文所引的诗亦出此篇。

[21]於（wū）：句首语气词，用于表示感叹之句。穆：深远的意思。

[22]盖：句首语气词，用于发语句。

[23]於乎（wū　hū）：同“呜呼”，感叹词。不（pī）：意为“岂不”；一说，不通“丕”，大的意思。显：显著，光明。

[24]纯：纯洁无瑕。

【译文】

由此可见，最高境界的真诚是永远不会停息的。永不停息，就会持久运行；能持久运行，就会有所效验；有所效验，就会悠久而长远；悠久长远了，就能广博而深厚；广博深厚了，就能高大而光明。

广博而深厚，是用以承载万物的；高大而光明，是用以涵盖万物的；悠久而长远，是用以成就万物的。广博而深厚，可以与地相匹配；高大而光明，可以与天相匹配；悠久而长远，则一如天地那样无边无际永世长存。达到这样的境界，不必表现就能自然彰明，无所行动就会自然变化，无所作为就可以自然成就万物。

天地之间的道理，可以用一个字来概括尽，那就是一个“诚”字而已。意思是说，因为它本身就专一不二，所以它所化生出的万物多得不可揣测。因此，天地之间的道理，就在于广博、深厚、高大、光明、悠远、长久。

比如这个天，从它的微小处看，不过是几颗星星的光亮所组成；但若从它无穷无尽的全体而言，那太阳、月亮、星辰都悬挂在它的上面，世上的万物都被它覆盖着。又比如这个地，从它的微小处看，不过是一小撮泥土那么多；但若从它无限广阔深厚的全体而言，它负载着西岳华山而不觉得沉重，汇聚着江河湖海而不见有水泄漏，世上的万物都被它承载着。再比如那个山，从它的微小处看，不过只是拳头大那么一小块石头；但若从它广阔高大的全体而言，草木花卉在那里生长，飞禽走兽

在那里居住，金银宝藏从那里开发出来。还有那个水，从它的微小处看，不过只有一小勺那么多，但若从它深不可测的全体而言，鼋鼍、鲛龙、鱼鳖都在那里生存，各种物产财货也从那里增殖出来。

《诗经·周颂·维天之命》篇说：“上天的道理啊，深远得没有止境！”这大概就是说天之所以成为天的道理吧。同一篇诗中还说：“啊，岂不显著光明！周文王的道德是那么纯洁无瑕！”这大概就是说，周文王之所以被尊谥为“文”，就在于他的德行无比纯粹而又常行不息。

第二十七章

【题解】

本章从人道的角度盛情地赞颂圣人之道的伟大，说明了圣人之道必待贤人而后行的道理，并说明贤人、君子应当怎样修养自己的知识与德性，和应当抱怎样的处世之道才能既全道又全自身。

圣人之所以伟大，就在于能够从容把握中庸之道，充分运用中庸之道来处理纷纭复杂的万事万物。天地间的礼仪、法则，都是由这样的伟人来制定和推行的。没有优秀品德的伟人，再好的道德原则、法律法规都不能得以实现。而中庸之道的本体，在于道德与知识的统一，宏观与微观的统一，高深和平凡的统一，继承与创新的统一，内在的道德素质与外在的举止礼仪的统一。无论是道德与知识的关系、宏观与微观的关系、高明与平凡的关系、继承与创新的关系、内在素质与外在礼仪的关系乃至内圣与外王的关系，都应各方并重，使之相反相成而适得其宜。所以无论处于任何境地，只要遵循中庸之道而行，自然能应付裕如。

这章以下的几章书，都是综论诚与中庸之道的体用以及功效，以臻乎天道人道的最高境界。

大哉，圣人之道[1]！洋洋乎[2]，发育万物，峻极于天[3]。优优大哉[4]！礼仪三百[5]，威仪三千[6]，待其人而后行[7]。故曰：苟不至德[8]，至道不凝焉[9]。故君子尊德性而道问学[10]，致广大而尽精微，极高明而道中庸，温故而知新[11]，敦厚以崇礼[12]。是故居上不骄，为下不

倍[13]。国有道，其言足以兴；国无道，其默足以容[14]。《诗》曰[15]：“既明且哲[16]，以保其身。”其此之谓与[17]！

【注释】

[1]圣人之道：即后面的“至道”，也就是至诚之道和中庸之道。

[2]洋洋乎：浩浩荡荡，广大、丰富、充沛的样子。

[3]峻：高大挺拔。

[4]优优：宽裕充足的样子。

[5]礼仪：又称经礼，指礼的大纲，是古代礼制中的主要规则，即《周礼》所载的典章制度之属。

[6]威仪：礼的细目，是古代礼制中的日常礼节，即《仪礼》所载的行为规范及冠、婚、丧、祭等仪节之属。据传，西周时制定有礼仪三百六十项，威仪三千多条，故一般说“礼仪三百，威仪三千”。

[7]其人：一定的、适当的人，指后面所说的有“至德”的人。

[8]苟：如果，假如。

[9]凝：凝聚，集中。

[10]道：这里是讲求、致力于的意思。

[11]故：旧有的、已经掌握了的知识。新：新的、尚未掌握的知

识。

[12]敦厚：朴实忠厚。崇：推崇，崇尚。

[13]倍：同“背”，违背。

[14]默：沉默。容：为避免遭受祸端的容身之处。

[15]《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烝民》篇。

[16]哲：智慧。

[17]其：表示推测的语气词，大概，恐怕。与：通“欤”，表示疑问的语气词。

【译文】

真是伟大啊，圣人的道理！它浩浩荡荡充满天地之间，生成万物并使之充分地发育成长，极其崇高而上达于天。真是宽裕丰富而广大啊，礼的大纲有三百多项，礼的细目有三千多条，必须要等待圣贤之人出现，然后才能加以实行。所以说：如果不是具有至高德行的人，至高的大道也就不会凝聚在他的身上。所以君子既要尊崇天赋的固有德性，又要致力于好问勤学；既要达到道的宽广博大的宏观境界，又要穷尽道的精微细致的微观境界；既要追求极其高明深奥的道理，然而又必须符合适得事理之宜的平凡的道理；随时温习已经掌握了的知识，并由此进而获取新的知识；应以忠厚朴实的本质为基础，然后又崇尚礼仪来加以修养。因此，君子身居上位而不骄傲，身居下位而无所违背。国家政治清明的时候，他能出谋划策足以使国家兴盛；国家政治昏乱的时候，他能沉默不语足以容身自保。《诗经·大雅·烝民》篇说：“既通达道理，又很有智慧，就能保全自身。”大概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第二十八章

【题解】

本章阐述圣王遵循中庸之道以制作礼乐、法度的原则。主要提出了两条准则：其一是制作礼乐的人，必须同时具备天子之位和圣人之德两个条件；其二是制作礼乐必须适应时代的发展。

因为制作礼乐者必须同时具备天子之位和圣人之德两个条件，所以虽有天子之位而无圣人之德或者虽有圣人之德而无天子之位的人都不够制作礼乐的资格。如果虽有天子之位而无圣人之德的人制作礼乐，那就无异于“愚而好自用”，例如夏桀、商纣那样擅改祖宗法度，必将导致亡国之祸；如果虽有圣人之德而无天子之位的人擅自制作礼乐，那就无异于“贱而好自专”，所以即使如孔子之至圣，也只能遵照周礼而行，不敢制作礼乐。

因为礼乐制度必须适应时代的发展，所以，“生乎今之世”之人不能去恢复业已过时的“古之道”，而是应该生于今世，即从今世之礼。如果有人妄图恢复不合时宜的古道，那就必定要导致灾祸。对此，乃引用孔子的话来说明他的做法：孔子把夏、商之礼只当作学术研究的对象进行探讨，而自己在实际生活中所遵守的则是当代的周礼。孔子的这种做法是完全符合中庸之道的“时中”原则的，因而也是正确的。

子曰：“愚而好自用[1]，贱而好自专[2]，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3]，如此者，烖及其身者也[4]。”

非天子，不议礼[5]，不制度[6]，不考文[7]。今天下车同轨[8]，书同文[9]，行同伦[10]。虽有其位，苟无其德，不敢作礼乐焉；虽有其德，苟无其位，亦不敢作礼乐焉。

子曰："吾说夏礼[11]，杞不足征也[12]；吾学殷礼[13]，有宋存焉[14]；吾学周礼[15]，今用之，吾从周。"

【注释】

[1]自用：指人刚愎自用，全凭主观意愿行事。

[2]自专：独断专横。

[3]反：通"返"，恢复。道：这里系指礼乐制度而言。

[4]烖（zāi）：同"灾"，灾祸。

[5]议礼：议定礼制。

[6]制度：创制法度。

[7]考文：考订文字，这里含有以政府命令加以考定公布之意。

[8]车同轨：车子两轮间的距离有同一标准。轨，车辙。

[9]书同文：书写的文字相同。

[10]行同伦：行为遵守共同的伦理道德规范。伦，人的秩序。

[11]夏：朝代名。相传大禹受虞舜让禅而建立夏朝，其子启继父为

君，成为中国古代第一个家天下的国家政权，传十七君，凡四百余年，为商汤所推翻。

[12]杞（qǐ）：古代国名，在今河南杞县一带，相传周初武王封夏禹后裔于杞。征：验征，证明。

[13]殷：朝代名。由成汤推翻夏朝而建立商朝，成为中国古代第二个家天下的国家政权，至盘庚迁都于殷（今河南安阳），故又称“殷”，历史上通称“商”或“殷”，亦称“殷商”，传三十一君，凡六百余年，被周武王所推翻。

[14]宋：古代国名，在今河南商丘一带，周初武王封商汤后裔于宋。存：保存，这里的意思是保存了一些。

[15]周：朝代名。自周武王灭商，在镐（今陕西西安）建立周朝，到周幽王被杀止，历史上称为西周；自周平王迁都洛阳后，到被秦所灭止，历史上称为东周。共传三十七君，凡八百余年。

【译文】

孔子说：“愚笨而又喜欢刚愎自用，卑贱而又喜欢独断专行，生活在今天这个时代，却偏要去恢复古代的礼仪制度，像这样的人，灾祸一定会降临到他的身上。”

如果不在天子之位，就无权议定礼乐，无权创制法度，无权考定文字。现在普天之下车轨的标准相同，书写的文字相同，伦理道德的准则相同。即使有天子的地位，倘若没有圣人的品德，是不敢制礼作乐的；即使有圣人的品德，倘若没有天子的地位，也是不敢制礼作乐的。

孔子说：“我能说出夏代的礼乐制度，但是在夏代的后裔杞国那里

已找不到充分的验证；我学习殷代的礼乐制度，在殷代的后裔宋国那里还保存了一些，可供考证；我学习周代的礼乐制度，当今社会正在实行着，所以我主张遵从周代的礼乐制度。”

第二十九章

【题解】

本章阐述君主实行中庸之道，应从议定礼乐、创制法度及考订文字三件大事入手，修身律己，为人民做榜样。

作为最高统治者，有三种重要的事情要做，即“议礼、制度、考文”。所有的政策、措施都要信而有征，就是要取信于民，真正能够代表老百姓的利益，要得到理论上和实践上的验证。只有取信于民，代表老百姓的利益，才能得到最广泛的支持和拥护；只有得到理论和实践的验证，才能有充分可行的依据。最高统治者既是政策、措施的制定者，也是道德规范的实行者，他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是国家形象的代表，都能成为世世代代的法度、准则。当然，这些要求对于专制统治者来说，只能是美好的愿望。只有在高度文明的今天，领导者才真正能够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最广泛的人民群众的利益，代表先进文化前进的方向。

王天下有三重焉[1]，其寡过矣乎[2]！上焉者[3]，虽善无征[4]，无征不信，不信民弗从；下焉者[5]，虽善不尊[6]，不尊不信，不信民弗从。故君子之道，本诸身[7]，征诸庶民，考诸三王而不缪[8]，建诸天地而不悖[9]，质诸鬼神而无疑[10]，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11]。

质诸鬼神而无疑，知天也；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知人也。是故君子动而世为天下道，行而世为天下法，言而世为天下则[12]。远之则有

望[13]，近之则不厌。

《诗》曰[14]：“在彼无恶[15]，在此无射[16]。庶几夙夜[17]，以永终誉[18]。”君子未有不如此而蚤有誉于天下者也[19]。

【注释】

[1]王（wàng）：这里用作动词，指称王于天下，统治天下。三重：三件很重要的事情，这里指上一章里所讲的议礼、制度、考文。

[2]寡过：减少过错。寡，少。

[3]上焉者：指前代（即夏、商时代）圣王所制定的礼乐制度。

[4]善：完善，美好。征：验证。

[5]下焉者：指虽有圣人之德但不在天子之位者（如孔子）所提出的政治主张。

[6]不尊：没有尊贵的地位。

[7]诸：“之于”二字的合音。

[8]三王：这里指夏、商、周三代的开国君主夏禹、商汤、周文王和周武王。缪（miù）：通“谬”，错误。

[9]建：建立，创建。悖（bèi）：违背。

[10]质诸鬼神：通过卜筮的方式来征询鬼神的意见。质，质证，证

实。

[11]俟（sì）：等待。

[12]则：法则，准则，原则。

[13]望：仰慕，景仰。

[14]《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周颂·振鹭》篇。《振鹭》是写周王欢迎夏、商二王的后代杞、宋二国前来周朝助祭之诗。

[15]恶（wù）：憎恶，怨恨。

[16]射（yì）：讨厌，厌恶；《诗经》原文作“斁”。

[17]庶几：将近，几乎，差不多。夙夜：从早晨到晚上。夙，早。

[18]终誉：将美好的声誉保持到底。

[19]蚤（zǎo）：通“早”。

【译文】

想要称王统治天下，有三件很重要的事要做（那就是议定礼乐、创制法度、考订文字，做好了这三件重要的事情），大概就可以减少过失了吧！前代圣王所制定的礼制虽然美好，但因年代久远，已经得不到验证；没有验证，就不能使人相信；不能使人相信，民众就不会服从。不在天子之位的圣人，他所主张的礼乐制度虽然尽善尽美，但他却没有尊贵的地位；没有尊贵的地位，就不能使人信任；不能使人信任，民众就不会服从。所以，君子治理天下的道理，最根本的是要先从自身做起，在老百姓中取得验证确认，再用夏、商、周三代的礼乐制度加以考查而

没有什么差错，把它在天地之间加以实施而没有违背客观规律，卜筮质证于鬼神而没有什么疑问，等到百世以后再有圣人出现也不会对此感到迷惑。

质证于鬼神而没有疑问，这表明懂得了天道；等到百世以后再有圣人出现也不会对此感到迷惑，这表明懂得了人道。因此，君子的举动世世代代成为天下人的法则，他的行为世世代代成为天下人的楷模，他的言论世世代代成为天下人的准则。离他远的人怀有仰慕之心，离他近的人毫无厌倦之意。

《诗经·周颂·振鹭》篇说："（杞、宋二国作为夏、商二王的后代）在其本国没有人憎恶，在周朝这里也没有人讨厌。几乎从早到晚勤于政事，用以永远保持美好的名誉。"君子没有不这样做而能早年就有美名远播天下的。

第三十章

【题解】

本章歌颂孔子所推崇的中庸之道，远宗尧舜，近法文武，并能根据天地之间一切事物的客观规律而揭示其本质，故而可以与天地并立，可以化育万物。

孔子之所以伟大，就在于他能积极向一些典范圣王学习。他在继承了自尧舜以至周代的优秀文化传统的基础上，又能进而根据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的原理进行分析综合，创建了以“仁”为宗旨、以“中庸”为方法的博大精深的儒家学说，使之能以“和而不同”的原则包容宇宙之间的一切事物和道理。这就像天地那样广大，可以包容万物；又像四时、日月那样有条不紊，按照一定的规律而不停运行；在天地之间，万物可以同时生长而不相害，不同的观点可以同时并行而互不冲突；各具特色的“小德”包涵在兼容并蓄的“大德”之中，就像部分包涵在整体之中那样协调和谐，这才显示了如同天地一样的宽宏博大气象，乃成为中华民族历代所遵循的指导思想。并能身体力行，为人表率，从而又使自己成为万世学习和敬仰的楷模，代表了中华传统文化的民族精神。《中庸》一书，为我们树立了一个具体的学习榜样。

仲尼祖述尧、舜[1]，宪章文、武[2]；上律天时[3]，下袭水土[4]。辟如天地之无不持载[5]，无不覆帱[6]；辟如四时之错行[7]，如日月之代明[8]。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9]，大德敦化[10]。此天地之所以为大也。

【注释】

[1]祖述：宗奉前人之道并加以传述。尧舜：即唐尧和虞舜，他们是我国远古时代的两个帝王，儒家推崇为最早的“圣人”。

[2]宪章：效法，表章。

[3]律：遵循。

[4]袭：因袭，符合。

[5]辟：同“譬”，比如。下同。持载：扶持承载。

[6]帱（dào）：覆盖的意思。

[7]错行：交替运行。

[8]代明：轮流照耀。代，更迭，轮流。明，这里是照耀的意思。

[9]川流：如河水一样长流不息。

[10]敦化：敦厚而变化无穷。敦，敦厚，厚实。

【译文】

孔子宗奉唐尧、虞舜的传统并加以阐述，效法周文王、周武王的礼制并加以弘扬，上能遵循天时运行的规律，下能依据水土地理的环境。他的德就像天地那样，没有什么不能承载，没有什么不能覆盖；又好比春夏秋冬四季的交替运行，如同太阳、月亮的更迭照耀。万物在天地之间共同生长发育而不相妨害，大道在宇宙之中各自遵循规律而互不冲突。小德像河水那样长流不息，大德厚实地化育万物伟力无穷。这就是

天地之所以伟大的原因吧。

第三十一章

【题解】

本章和下章均是称颂至圣、至诚的人之所以伟大，从而为人类树立起学习的楷模。

本章承上章的“小德川流”而言，称颂天下至圣的人天生具有聪明睿知、宽裕温柔、发强刚毅、斋庄中正和文理密察等品性，所以他能为人表率，能包容万物，能决断大事，能受人尊敬，能区别是非。他所具备的道德，像天地和深渊那样广博深厚，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能表现出来。他的表现、他的言论、他的行为都受到人们的信服和欢迎。因此，他美好的名声不仅在中原地区广为流传，而且播及边远的少数民族地区并传遍四方，天下所有的民众都尊重他，亲近他，所以说他德配天地。全章意在希望人们能够接受圣人的教化，并且加强个人自身的道德修养，努力塑造有理想、有道德的崇高人格。

唯天下至圣[1]，为能聪明睿知[2]，足以有临也[3]；宽裕温柔[4]，足以有容也[5]；发强刚毅[6]，足以有执也[7]；齐庄中正[8]，足以有敬也；文理密察，足以有别也。

溥博渊泉[9]，而时出之。溥博如天，渊泉如渊。见而民莫不敬[10]，言而民莫不信，行而民莫不说[11]。是以声名洋溢乎中国[12]，施及蛮貊[13]。舟车所至，人力所通，天之所覆，地之所载，日月所照，霜露所队[14]，凡有血气者[15]，莫不尊亲，故曰配天[16]。

【注释】

[1]至圣：无论在道德和智慧上都已达到最高境界的圣人。

[2]睿知（ruì zhì）：通达明智，才识深远。

[3]临：居高临下，有治理人民的意思。

[4]宽裕：指胸怀宽广豁达。

[5]容：包容。

[6]发强：奋发图强。

[7]有执：有决断，有操守，能够执掌天下大事。

[8]齐（zhāi）：斋戒，恭敬。庄：严肃，庄重。

[9]溥（pǔ）：普遍，辽阔。博：广大。

[10]见（xiàn）：同“现”，显现，表现于外。

[11]说（yuè）：同“悦”，喜悦。

[12]洋溢：充满，广泛传播。中国：我国古代汉族居住在中原地区，自称为中国。

[13]施（yì）：延伸，播扬。蛮貊（mò）：南蛮北貊，这里泛指边远之地的少数民族。

[14]队（zhuì）：通“坠”，降落。

[15]有血气者：这里指具有血性和刚正之气的人。

[16]配天：与天相匹配。

【译文】

唯有天下最伟大的圣人，才能够既聪慧明哲，又深远通达，其天赋足以上居君位而下治民众；才能够既宽厚优裕，又温和柔顺，其仁足以包容天下万物；才能够奋发图强，又刚勇坚毅，其义足以裁决天下大事；才能够既恭敬端庄，又保持中正，其礼足以获得他人的尊敬；才能够文章条理分明，思想缜密明察，其智足以辨别是非邪正。

伟大的圣人，其道德周遍广大而又精微深远，犹如深渊的泉水不断涌出，任何时候都可以表现出来。它周遍广大好像那无际的蓝天，精微深远好像那幽邃的深渊。他表现在仪表上，人们没有不表示敬佩的；他表现在言论上，人们没有不表示信服的；他表现在行为上，人们没有不表示欢欣的。因此，他的美好声名广泛传扬在中国，并且波及四境之外的少数民族部落。总之，凡是船和车所能够到达的地方，人力所能够通行的地方，苍天所能够覆盖的地方，大地所能够承载的地方，日月所照耀的地方，霜露所降落的地方，凡是有血脉气息的人，没有人不尊敬他，亲近他。所以说，圣人的道德可以与天相匹配。

第三十二章

【题解】

前章承第三十章的“小德川流”而言至圣之德，故本章承“大德敦化”而言至诚之道，就是从总体上阐述至诚之道的本质及功用来赞美至诚圣人的伟大。朱子认为：“至诚之道，非至圣不能知；至圣之德，非至诚不能为。”故而这两章的内容实可以互相发明。

所谓至诚之道的本质在于极诚无妄而纯出于自然，而其功用则体现为治国之大经，立身之大本，化育之大理。因为至诚的人能掌握天下的至道，对于各种伦理，都能发挥到极致，足以作为天下人与后世人的法则；他凭着至道，可以建立天下的大根本，把所有伦理道德都能不含私欲地运用和发挥出来，可以统驭千变万化的道理；而于天地的化育之道，也能以极诚无妄的德性加以领会，无不融会贯通。所以至诚不息才是一切的根本，而不是凭借着其他事物的存在。于是，又进而赞美了至诚君子的仁、深、大。至诚君子之所以能治理天下，靠的是胸中厚积的诚意。故用“肫肫”“渊渊”“浩浩”三个形容词描绘“诚”的恳至、渊深、广大的特征。所以说，只有至诚通神的圣人，才能通晓天地至道。

唯天下至诚，为能经纶天下之大经[1]，立天下之大本[2]，知天地之化育。夫焉有所倚[3]？肫肫其仁[4]，渊渊其渊[5]，浩浩其天[6]！苟不固聪明圣知达天德者[7]，其孰能知之[8]？

【注释】

[1]经纶：本义为纺织前整理丝缕，引申为规划、治理。大经：这里指平治天下的大纲大法。

[2]大本：根本的原则。

[3]夫（扶）：起首语助词。焉：哪里，文言疑问词。倚：倚傍，依靠。

[4]肫肫（zhūn）：同“忳忳”，诚恳的样子。

[5]渊渊：水深不可测，引申为深远之意。

[6]浩浩：广阔无际的样子。

[7]固：实在。天德：天然赋予的美德。

[8]孰：谁，文言疑问代词。

【译文】

天下只有达到真诚的最高境界的圣人，才能够创制治理天下的根本大法，树立天下的根本大德，通晓天地化育万物的道理。这除了诚，还有什么需要倚傍的呢？多么诚恳纯粹啊他的仁爱之心！多么深邃渊博啊他的聪明才智！多么浩瀚广大啊他那体察万物的天性！如果不是实在具有聪明智慧通达天赋美德的人，那么还有谁能够懂得天地的真诚之道呢？

第三十三章

【题解】

本章是全书的总结，广泛引《诗》以总论中庸之道，大致可分四层意思。

第一层阐述中庸之道的特质和前景，以及入德之本。先引《硕人》之诗，以阐明中庸之道含而不露的性质；继而将君子之道与小人之道进行对比，以论证中庸之道蕴藏深厚，故能日益彰显；然后揭示中庸之道所蕴含的妙理，并指出其入门功夫在于自身的修养。

第二层论述慎独存养是君子修德的基本功夫，以呼应首章所提出的“慎独”之义。先引《正月》之诗以论证君子修德，重在慎独；然后又引《抑》之诗以说明君子的慎独功夫，即使在别人不易察见之处，也不敢有所疏忽，生怕愧对神明，这在于随时都应存有恭敬、诚信之心。

第三层阐述君子修身的政治效验。先引《烈祖》之诗，说明君子不必借助刑赏，自然得到民众畏服，以论证君子无言而人自化之意；次引《烈文》之诗，说明天子应持诚笃恭敬之德以身作则，为诸侯所取法，自能达到平治天下之效。

第四层极力赞美中庸之道以结束全书。先引《皇矣》之诗和孔子的评论，论证以德化民是为政之本；次引《烝民》之诗说明以德化民之易，然犹未足以形容中庸之道的妙处；最后引《文王》之诗说明中庸之道的功用在于无声无息之中化育万物，这才是作为至德的中庸之道的最高境界。

《诗》曰[1]：“衣锦尚絅[2]。”恶其文之著也[3]。故君子之道，闇然而日章[4]；小人之道，的然而日亡[5]。君子之道，淡而不厌，简而文，温而理，知远之近[6]，知风之自[7]，知微之显，可与入德矣。

《诗》云[8]：“潜虽伏矣，亦孔之昭[9]！”故君子内省不疚，无恶于志。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唯人之所不见乎！《诗》云[10]：“相在尔室[11]，尚不愧于屋漏[12]。”故君子不动而敬，不言而信。

《诗》曰[13]：“奏假无言[14]，时靡有争[15]。”是故君子不赏而民劝，不怒而民威于鈇钺[16]。《诗》曰[17]：“不显惟德[18]，百辟其刑之[19]。”是故君子笃恭而天下平。

《诗》云[20]：“予怀明德[21]，不大声以色[22]。”子曰：“声色之于以化民[23]，末也[24]。”《诗》曰[25]：“德輶如毛[26]。”毛犹有伦[27]。“上天之载[28]，无声无臭[29]。”至矣！

【注释】

[1]《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卫风·硕人》篇。

[2]衣锦尚絅（jiǒng）：穿着锦绣衣裳，外加粗麻制成的罩衣。衣，这里用作动词，穿的意思。锦，有彩色花纹的丝织品。尚，加在上面。絅，麻纱布做成的罩衣。尚絅，《诗经》原文作“絅衣”。

[3]恶（wù）：讨厌。文：花纹、文采。著：显著，明显。

[4]闇（àn）然：这里是隐藏不露的意思。章：同“彰”，彰明，明显。

[5]的（dí）然：这里是鲜明、表露出来的意思。

[6]之：与，和。

[7]风：风气。自：从，由，指所来自的地方。

[8]《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小雅·正月》篇。

[9]孔：很，甚。昭：明显，彰明；《诗经》原文作“炤（zhào）”。

[10]《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抑》篇。

[11]相：看，注视。尔：你，文言代词。

[12]屋漏：意为屋内亮光漏照之处，系指在室内西北角的阴暗隐蔽之处，不易被人看见。

[13]《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商颂·烈祖》篇。

[14]奏假（gé）：祷告而感格于神明。假，同“格”。

[15]靡（mǐ）：没有。

[16]𫓧钺（fū yuè）：这两种本系古代杀人用的工具，这里引申为刑法的意思。𫓧，同“斧”，斧子。钺，大斧子。

[17]《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周颂·烈文》篇。

[18]不（pī）：同“丕”，大。

[19]百辟：诸侯。辟，国君。刑：同“型”，用作动词，效法。

[20]《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皇矣》篇。

[21]予：我，这里是上帝的自称。

[22]以：与、和的意思。

[23]化：教化，训导。

[24]末：树梢，引申为非根本的、比较次要的东西。

[25]《诗》：以下的诗引自《诗经·大雅·烝民》篇。

[26]𬨎（yóu）：古代一种轻便的车子，这里引申为轻的意思。

[27]毛犹有伦：意为毛虽轻，但还有东西可以和它比较。伦，类，比较。

[28]载：通“栽”，这里是培植生长的意思。

[29]臭（xiù）：气味。这两句诗引自《诗经·大雅·文王》篇。

【译文】

《诗经·卫风·硕人》篇说：“内穿锦绣之衣，外加粗麻罩衣。”这是因为嫌锦衣的彩色花纹太显眼了。所以君子所奉行的大道，虽然外表看起来不很明显，（但由于有内在的蕴藏）所以会一天天地显现出来；而小人所迷恋的小道，虽然外表看起来很风光，（但由于没有内在的蕴含）所以会一天天地消亡下去。君子所奉行的大道，恬淡自然而不会使人厌烦，形式简约而内蕴文采，温雅和顺而具有条理；懂得远是由近开

始的道理，懂得教化别人必须从自身做起的道理，懂得隐微的开端一定会获得显著后果的道理，这样，就可以进入圣人的道德境界了。

《诗经·小雅·正月》篇说：“鱼儿在水中虽然潜伏得很深，但还是可以看得很清楚的。”所以君子经常自我反省而无所愧疚，无所不满足于心志。君子为一般人所不可企及之处，大概就在于即使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他也能严格要求自己吧。《诗经·大雅·抑》篇说：“看你独自一人居于室中的时候，也能够心地光明，无愧于屋子阴暗处的神明。”所以，君子在没有行动之时，本来就时刻怀有办事恭敬之心；在没有言谈之时，本来就时刻怀有待人诚信之心。

《诗经·商颂·烈祖》篇说：“默默无言地祷告，感格于神明，当时人们肃穆安静，没有争执。”因此，君子不用奖赏，老百姓自然会受到鼓励；不用发怒，老百姓自然会比看见刑具还要敬畏。《诗经·周颂·烈文》篇说：“（天子）充分地发扬那美好的德性，诸侯百官自然都会效法他。”所以，君子能够做到敦厚恭敬，天下国家自然就会太平。

《诗经·大雅·皇矣》篇说：“我怀念着你光明的德行，因为你从来不用大声号令和严厉气势来治理民众。”孔子评论说：“用号令和气势来教化民众，只是抓住旁枝末节（而没有抓住根本）。”《诗经·大雅·烝民》篇说：“用德行感化人民，轻而易举如同毫毛。”其实，毫毛虽轻，还是有形迹可以与之类比。至于《诗经·大雅·文王》篇说：“上天生长化育万物，既没有声音又没有气味。”这真是达到了最高的境界！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周易 上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杨天才◎译注

周易 上

中華書局

前言

一　关于《周易》的一些基本问题

《周易》本来是殷末周初人们用来占卜算卦的方法，起初，它并不是一本书，也没有我们今天所看到的卦爻辞，更没有《彖传》、《系辞》、《象传》、《文言》、《说卦》等被后代易学家称为《易传》或“十翼”的部分，只是蕴涵数理逻辑的卦画而已。后来，经过长期的演绎，这些卦画与事物产生了一定的对应规律性后，人们就逐渐在每个卦画下系属了一些简约的卦辞。再后来，《易》“变则通，通则久”，于是，又在六十四卦的各爻之下系属了爻辞。至此，《易》就有了卦画、卦辞和爻辞，形成了汉代易学家称之为《易经》的部分。到了汉代，又将《易传》并入，就成了我们现在看到的《周易》的样子。

《易经》的创作过程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阴阳概念的产生，八卦创立，重卦并撰成卦爻辞。

无论是八卦还是六十四卦都是由阴阳两爻组合而成的。在古人心目中，天地、男女、昼夜、炎凉、上下、胜负……几乎生活环境中的一切现象都体现着普遍的、相互对立的矛盾。根据这种直感的、朴素的观察，前人把宇宙间变化万端、纷繁复杂的事物分为阴、阳两大类，用阴、阳两种符号表示：阴物为--，阳物为—，象征着广泛的相互对立的

种种事物、现象。

在此基础上，古人以阴、阳符号为“爻”，每三爻叠成一卦，出现了“八卦”。八卦各有不同的名称、形式，分别是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八卦的取象，已经从阴阳二爻对事物的广泛象征发展到对自然界八种基本物质的具体象征，这八种基本物质是：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在后来的易理演绎和易筮运用的过程中，八卦的卦象又不断扩展增益，可以分别象征八种类型的诸多物象。

此后八卦两两相重，出现了六十四卦，并产生了解说这些卦形所寓哲理的卦爻辞。卦爻辞的出现有两大意义：其一是使《周易》成为卦形符号与语言文字有机结合的一部特殊的哲学著作；其二是使易象从隐晦的符号暗示发展为用文字表述的带有一定文学性的形象。卦爻辞的表现形式是“假象喻意”，即拟取人们生活中习见常闻的物象，通过文字的具体表述，使卦形、爻形内涵的象征旨趣更为鲜明生动，而每卦的卦辞与六则爻辞在相互联系中披露了该卦所蕴涵的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哲理；六十四卦相承相受，从六十四种角度分别展示不同的环境条件下的事理特征和变化规律——此时，《周易》“经”文全部创成，其独具体系的哲学思想已趋成熟。

现存的《易传》共七种十篇，又称“十翼”，它们是《文言》、《彖》上下、《象》上下、《系辞》上下、《说卦》、《序卦》、《杂卦》。这十篇的创作宗旨均在解释《易经》的大义，但各有一定的侧重点或特定的角度。《文言》分前后两节，分别解说《乾》、《坤》两卦的象征意旨，故前节称《乾文言》，后节称《坤文言》。《彖》随上下经分为上下两篇，共六十四节，分释六十四卦卦名、卦辞及一卦大旨。《象》亦随上下经分为上下两篇，阐释各卦的卦象及各爻的爻象，其中

释卦象者六十四则，称《大象传》，释爻象者三百八十六则，称《小象传》。《系辞》因自身篇幅较长分为上下两篇，可视为早期的《易》义通论，对《易经》的各方面内容作了较为全面、可取的辨析、阐发，有助于后人理解八卦、六十四卦及卦爻辞的大义，简言之，其要义在于发《易》义之深微，示读《易》之范例。《说卦》是阐说八卦象例的专论。《序卦》旨在解说《周易》六十四卦的编排次序，揭示诸卦相承的意义。《杂卦》即打散《序卦》所揭示的卦序，把六十四卦重新分成三十二组，两两对举，以精要的语言概括卦旨。总之，《易传》是今天研究《易经》最重要的“津梁”，其本身的哲学内涵也值得深入探讨。

《周易》经传的作者与创作时代是易学史上争论已久的问题。

八卦的作者，《系辞下》以为是伏羲，前人多信而不疑。重卦始于何人，唐前主要有四种说法：伏羲说（王弼）、神农说（郑玄）、夏禹说（孙盛）、文王说（司马迁）。卦爻辞的作者，唐前主要有两种说法：一、卦爻辞均为文王所作（郑玄）；二、卦辞是文王所作，爻辞是周公所作（《周易正义·序》）。《易传》的作者唐前人多认为是孔子，如司马迁说：“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史记·孔子世家》）同时，班固还在《艺文志》中引述了伏羲始作八卦诸语，又曰：“至于殷周之际，纣在上位，逆天暴物，文王以诸侯顺命而行道，天人之占可得而效。于是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孔氏为之《彖》、《象》、《系辞》、《文言》、《序卦》之属十篇。故曰《易》道深矣，人更三圣，世历三古。”其中的“三圣”、“三古”，颜师古注曰：“伏羲为上古，文王为中古，孔子为下古。”

到北宋，欧阳修第一次对《易传》为孔子所作的说法提出了质疑，

他撰《易童子问》，认为“十翼”非出自一人之手，《系辞》、《文言》、《说卦》、《序卦》、《杂卦》不是孔子所撰，而《彖》、《象》二种可能是孔子所撰。自此以后，疑古之风渐启。至清朝末年、民国初年、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学术界的主要倾向是否定汉儒说法，认为《周易》经部的作者当是周初人，而不是伏羲、文王（顾颉刚等），甚至有人认为其写定可能要到西周晚期（李镜池等）。《易传》的作者不是一人，更不是孔子，其成文时间晚至战国末（郭沫若）甚至西汉昭、宣之后（李镜池）。此后四十余年，人们的探讨一直没有停止，也没有一致的结论，而较有影响的看法是卦爻辞作于周初，《易传》作于春秋战国间，作者均非一人，而是经过多人多时加工编纂而成的。近年来，随着对商周甲骨文、陶文、金文中一些“奇字”的探研，根据《周礼》、《山海经》等古代文献对“三易”之法，对《连山》、《归藏》等筮书的记载，人们开始认同清人顾炎武等据古代文献及《左传》所载春秋筮例得出的重卦应在周以前，“不始于文王”，而周初的卦爻辞写定以后，《周易》才被取名为“《易》”的结论。

笔者认为《系辞下》说：“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包牺氏就是伏羲氏，伏羲“观物取象”画出了八卦。又据《周礼·春官·宗伯》记载：“上古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其经卦皆八，其别卦皆六十有四。”所谓“三易之法”，其实是指“连山易”、“归藏易”、“周易”三种不同时代的认识世界与人生的方法，它们都由六十四卦组成。《周易正义·序》引郑玄《易赞》及《易论》曰：“夏曰《连山》，殷曰《归藏》，周曰《周易》。”这就说明六十四卦在夏朝已经就有了。因此，有的学者就认为，六十四卦的符号也是伏羲发明的，这种说法在时代上来看，是完全有可能的。伏羲“观物取象”，“一画天地

开”，使人类从混沌中走出来，走进了文明觉悟的时代。至于司马迁在《史记》里所说的“文王拘而演《周易》”，首先，文王不是六十四卦的发明人，即演绎人；其次，在中国古代“演”既可以解释为“演绎”，也可以理解为“演算”，如果是前一种，文王“演”的《易》可能是在推演六十四卦的变化形式，如果是后一种，文王拘在“羑里”时，可能只是演算着六十四卦的意义。总之，基于司马迁在《史记》记载的史事，结合《系辞》里有关“《易》之所兴”的推断来看，文王对《周易》是做了很多工作的。汉代以后的学者，基本认为卦辞是文王通过推演后系属在六十四卦的卦象上的。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推测，班固在《汉书》里所说的“人更三圣”的最后一位，可能指的是周公，既然文王做了卦辞，那么，汉以后的儒生们就认为，六十四卦有三百八十六爻，爻辞就是周公创作的。

人们多已接受《易传》成于众手的说法，而孔子与《易》的关系似乎仅如《论语》里记载的“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是一个读者。可是这又如何解释司马迁、班固等人言之凿凿的孔子作《易传》说呢？马王堆出土帛书《周易》的传文部分让我们看到孔子与《易传》有着更深、更近的联系。帛书的《易传》有《系辞》两篇、《二三子问》两篇，又有《要》、《缪和》、《昭力》各一篇。经李学勤先生考证后发现，其中的《要》“记载有孔子同子贡的问答，也说到‘夫子老而好《易》’。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孔子‘后世之士疑丘者，或以《易》乎’这句话口吻和《孟子》所载孔子所说‘知我者其惟《春秋》乎’是很类似的。孔子说知我罪我，其惟《春秋》，是因为他对《春秋》作了笔削，所以他与《易》的关系也一定不是一个读者，而是一定意义上的作者，他所作的，只能是解释经文的《易》”。那么，我们可以认为孔子曾经作过《易传》，现存的《易传》是他的弟子后学对其编纂、加工，甚至加入了自己理解的产物，这在古代文献的形成过程

中是很正常的。或者，我们至少可以认为孔子是《易传》的作者之一。

《周易》这一书名对于真正深入理解与掌握其思维特征与基本方法十分重要。

“周”字基本有以下几种意思：一、指周代；二、循环往复（见《周易·系辞》“周流六虚……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三、周知万物（见《周易·系辞》“知周乎万物而道济天下”）；四、周密。在《周礼》的“三易之法”里，《周易》只是“三易之法”中的一种，显然《周易》的“周”还是应该与“循环往复”的方法与“周知万物”的特征有关系。

再说“易”字。东汉末年的经学大家郑玄以为：“《易》有三义：简易、变易、不易。”按《说文解字》解释：“易，蜥易、蝘蜓、守宫也，象形。”《秘书》说：“日月为易，象阴阳也。”这些解释有两种基本意思，一是蜥易等爬行类动物，二是指由“日”“月”合成的文字。其实，这两种意思都描述了人类对世界的认识首先是从日月交替和变化开始的，而且这两种天体的运行与古人的生活联系得也最为密切。但是，如果只有变化，或者所有事物都存在绝对的变化之中时，事物也就变得不可知了。因此，郑玄在提出“变易”意义时，也提出“不易”作为“变易”的对立面。这种道理与现行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有关静止与运动的关系有异曲同工之妙。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周易》通过分析的方法，将任何事物都分成对立统一的关系加以理解和阐释，而“对立统一”规律又贯穿于一切事物发展的始终，这样，《易》就不仅能够永远地认识事物的本质属性和变化规律，而且，还能够通过对立与统一的规律使这些本质和规律变得简单清楚。因此，郑玄提出的“变易”的“不易”是世界观，而“简易”则是方法论，“简易”存在于“不易”与“变易”之中。当“易”字包含的变化通过“八卦”与“六十四卦”的数理演绎方式得以体现时，事物的

变化也就进入到这个数理的演绎体系中，顺着这种数理体系推理，人们也就能够在某种程度上预知未知世界的部分情况。

实际上，《周易》的基本原理就是通过不断“变化”的方法，拓展、深化着人们对现实世界和未知世界的认识。

通过对《周易》一书书名的解说，可知《周易》是我国一部特殊的哲学专著。

《易经》的最初结构和核心思想是“阴阳”两种事物的对立与统一形式。庄子认为“易以道阴阳”，《易传》作者明确指出“一阴一阳之谓道”，“道”在形式上是混沌难分的，因而也就是无法认识的，所以老子认为“道可道，非常道”。对道体的认识本身也反映了古人在《周易》产生之前就已经有了某种抽象思维的能力，或者说正因为古人有了抽象思维的能力才从意识中产生了“道”的模糊性与抽象性。《周易》在认识上的意义就在于它将“道”分为阴阳两种对立形式，使“道”从“不可道”的神秘感觉中走出来，展现出人们可以认知的世界面貌。又因为它认识的对象及这种对象展现的面貌是世界存在的根本形式和发展形态，所以它不仅不可能终止人们对它的认识，而且还在发展与变化中更加深入、广泛地开拓着人们的认识能力，因而也就必然随着人们的思维发展存在着，并将继续存在下去。而且当《周易》解析了“道”的存在形式时，“道”本身也就反映了发展的必然性和普遍联系的原则，这是因为阴阳的形态无处不有，无时不在，它贯穿于一切事物存在与发展的始终，其发展的必然性是因为阴阳的“变通”性，其普遍联系的原则，是因为道体是事物发展变化的根源。正因为如此，它成为先秦以前中国古代知识分子认识世界的主题，成为生成宇宙万物的根源。老子指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因为“道”是混沌一团的、不可“道”的、幽妙难明

的形质，因此，古人把它称作“太极”。《周易》基本元素是阴阳，根本方法也是阴阳，本质内容和符号特征也是阴阳。从卦象到卦爻辞，《周易》就是通过对阴阳两种属性的解释来揭示天、人、地的生存逻辑与发展变化的，代表着那个时期人们探索、认识世界的观点和方法，也记载着那个时期人们认识世界的经验和体会。通过以上的分析，在继承古人的经验和知识的基础上，我们认为，《易经》就是通过阴阳两种符号的组合结构与变化方式，象征性地反映世间万物的本质特征与变化规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以普遍联系的观点与对立统一的方法对事物的发展与变化预先做出吉、凶、悔、吝等判断，其目的是劝善惩恶，避凶趋吉。

《周易》本是一本用来占卜算卦的书，一直笼罩在宗教仪式和神秘奇异的迷雾之中。《易传》的出现，使得《周易》具备了义理富赡、博大精深的思想内容，同时，也赋予《周易》“推天道以明人事”的神圣责任。是古人以其具象思维从卦象和阴阳之道中逐渐悟出一些抽象玄奥的哲理，使其成为融数学、伦理、哲学、历史等为一体的人文科学。帛书《易传》之《要》篇记述了孔子不信卜筮而观其德义的《易》学观，清楚而明确地将占卜之《易》与哲理之《易》区别开来。因此，战国以后的《易》便有了两种精神：一是用《易》占卜解疑的数术学，一是用《易》教化人心、安邦治国的经学。根据这种情况，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将内容属于前者的书归类于“数术”类，将内容属于后者的书归为“六艺”类。其实，《易》从占卜的书上升到经学的书，反映着古人对《易》学思想的认识从天道、神道向着人道的转变过程。总的来看，卦画→卦爻辞→易经→易传的发展过程，也就是天道→神道→人道→义理的变化过程。

二　读《易》需要了解的一些基本术语

当位与不当位

因为六十四卦为两两相重组合而成的，所以，其各卦分上下两卦，按古法通例，解卦时，从下卦开始，先说下卦，后说上卦。卦中各爻的位置，也是从下往上数，因此，最底下的那个爻位，才是一爻，念作“初爻”。最上面的爻位数为六爻，但是，为了避免与标志阴爻的“六”相重，于是就读作“上爻”。按《周易》演算方法的通例，阳爻以“九”为标志，如初九、九三、九五；阴爻以“六”为标志，如六二、六四、上六。

六爻在卦中的位次有奇偶之分，阴数对应于偶，阳数对应于奇，初、三、五为奇，以阳爻对应；二、四、六为偶，以阴爻对应。以阴居阴位、阳居阳位谓之“当位”，反之，以阴居阳、以阳居阴则谓之“不当位”，或称“失位”。当位之爻象征着遵循“正道”，符合规律，所以在爻辞中多以“吉”或“无咎”论；而“不当位”（失位）则悖逆正道，违背规律，多以“凶”、“吝”、“悔”言。但是，当位与不当位在具体的一卦中，其吉凶的判断也并非必然如此。一方面要看它与上下周围的关系，另一方面还要看它能不能因“变”得“正”，故《周易集解》中引虞翻、荀爽等人的注解时往往有“之正”之说，即本有其“悔”，变“正”则“无悔”；本有其“咎”，变正则“无咎”。

世应

在六十四卦中，爻辞的吉凶悔吝情况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相互联系的，这种联系有一个基本对应的形式：世应。“世”为世爻，“应”为应

爻，简称“世应”。“世应”以联系的方法来揭示爻与爻之间的关系，这种关系一方面决定着自身的得失，另一方面又影响着所对应爻位的吉凶。世应本身存在于爻位与卦体之中，后又通过京房创立的“八宫卦”体系加以明确。具体而言，世爻：八个经卦（又叫纯卦）各自以上爻为世，其他各卦自初爻变起，依次为初、二、三、四、五，各以其所变之爻为世爻，游魂卦（八宫之第七卦）以第四爻为世爻，归魂卦（八宫之最后一卦）以第三爻为世爻。应爻：就是与世爻相对应的爻，世应之间总是相隔两个爻位，即初与四应，二与五应，三与上应。世爻为一卦之主。古人在占筮时以世爻代表占问者本人，以应爻象征占问者所问的事、人、时、地、物等。

中、正、比、应

古人占卦时，先是找到所筮之卦的动爻，然后再看它与其他各爻产生的关系。这种方法逐渐成为通用的“中正比应”方法。

中：各卦的二爻居下卦之中，各卦的五爻居上卦之中，其卦气最为纯粹，称为“中”。一般而言，这两爻在一卦中的地位最重要，卦爻辞的意义更为吉利。

正：卦中六爻，按“当位”与“不当位”来分析，一般而言，当位则正，“正”的爻位意思多属吉利。如果这个爻位不仅当位，而且还处在二、五爻，即为“中正”，其爻辞的意思就更为吉利。

比：在一卦之六爻中，相邻之间的爻称之为“比”。“比”有承、乘之区别，如二爻往下与初爻比，就叫做“乘”，二爻往上与三爻比，就叫做“承”。同理，四爻往下与三爻比，就叫做“乘”，四爻往上与五爻相比，就叫做“承”。在“比”的关系中，还要看阴阳爻所处的位置，如阴爻

在上，阳爻在下，阴爻“乘”阳爻，那么这个阴爻的爻辞意思多为不吉。如果阴爻在下，阳爻在上，阴爻“承”阳爻，即阴爻上承比附于处在上面的阳爻，那么这个阴爻的爻辞意义多属吉利。因此，“比”以阳上而阴下为宜。

应：按八宫卦的变化规则找出一卦的世爻，与之隔两位而对应的爻就称为“应”，合称“世应”。根据古法，相应的两爻必须是一阴一阳才能相互感应，俱阴或俱阳皆不能感应。初爻为本，为始；上爻为末，为终。初、四两爻，二、五两爻，三、上两爻之间的关系，往往影响着所占之爻的意义。“应”则往往以阴在上，阳在下为宜。

《系辞上》说：“六爻之动，三材之道也。”意思就是，在每个卦象的六个爻位中，只要找到动爻，就能通过天、人、地三者之间的关系，找到未知事物的答案和意义。又说：“六爻之义易以贡。”就是说，六爻中的意义是通过变化的方式呈现在人们眼前的。虽然蕴涵在卦爻辞中的意义有时是隐晦难明的，有时是捉摸不定的，有时是委婉曲折的，但是，只要读《易》者在分析卦象时运用“中正比应”之法，就可以找到使“六爻之义易以贡”的方法，同时，也就找到六爻蕴涵在卦爻辞里的意义，达到“知者观其彖辞，则思过半矣”的理解水平。《彖传》对一卦大义所做的判断，其实，就是运用“中正比应”的结果。

互卦

互卦又叫做“互体”。在一卦之中，还能互连出一个卦，其方法是：除初、上爻外，下互卦以二与四为“同功”，互出一下卦；上互卦以三与五为“同功”，互出一上卦，这种从互相关联中找出的卦，就叫“互卦”。如《谦》卦（䷎）中的二至四互为一个坎，三至五互为一个震，下坎上震，于是，《谦》卦中又互出一个《解》卦（䷧）。互卦的发明主要是

汉代主张以象数理解《周易》卦象和卦爻辞的易学家以增多卦象的方式来强化对卦象内容的解说。

反对与旁通

反对是以上下卦象的变化来显示卦与卦之间的关系，即上卦变为下卦，下卦变为上卦，如《明夷》（䷣）的反对就形成《晋》（䷢）；或上卦以相反的卦象变为下卦，下卦卦象不变而易位于上卦，如《观》（䷓）的反对形成了《临》（䷒）；或上下卦象俱以相反的卦象上下易位，如《渐》（䷴）反对成《归妹》（䷵）等。旁通是本卦的六爻尽变，即阴爻变为阳爻，阳爻变为阴爻，则本卦就变为与之对应的另一卦，如《比》（䷇）与《大有》（䷍）旁通。通过“反对”与“旁通”的对应关系，就使得六十四卦的卦与卦之间形成相生相存、相辅相成的既对立又统一的辩证关系。同时，正是因为这样的关系，就使得《周易》象征的世间万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对于今天学习和研究《周易》的人而言，了解了反对与旁通，有两个方面的意义：一是自宋朝以后，很多《周易》的图画都以反对与旁通的关系来陈列；二是汉人注解《周易》时多以旁通与反对的关系来说明爻辞的深义，如唐朝李鼎祚的《周易集解》中所引用的荀爽、虞翻等人的注解，往往是运用反对与旁通来曲尽其解，解析卦爻辞的意义的。

卦主

卦主就是指一卦之主，基本有两层意思：一是成卦之主，指一个卦的形成是由某一个爻所变而成，那么，这个爻就是这个卦的卦主，如《乾》、《坤》之用爻。二是决定一卦关键意义的爻，即在意义方面能够影响整个卦象的那个爻。一般而言，多以二、五爻为主。总的说来，卦主的意义不仅往往与《彖传》意义是符合的，而且爻辞的意义也多为

吉利。

卦德

卦德是古人从八卦卦象所对应的物象中揭示出的行为特点和内容特征，这些特征是从卦象的象征性含义中得出的本质属性。在某种程度上，它揭示了八卦象征事物的最基本的情况。在《周易》这本书中，卦德是通过八经卦的《彖传》，以极其简约的言辞加以说明。因六十四卦皆为两卦相重而成，所以，卦德不仅对理解八经卦的意义极为重要，对理解八经卦以外的其他五十六卦也同样重要。卦德是从物的属性推及人的性情，这就使得《周易》本身的义理得到发挥，形成了做人、做事的信念和行为准则，也就是人生哲学。如《乾》卦的卦德是“刚健”，推及人就是“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坤》的卦德是“柔顺”，推及人就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读《易》必先从认识卦德着手，因为它不仅是卦的核心内容，而且对人生也有着深刻切实的指导意义。

三　译注通例

一、本书从形成初稿到校审完毕历时六年，以“给《周易》一个干净的本子”为宗旨，原文以阮刻“十三经注疏”本之《周易正义》为底本，偶有校改处则注明依据；同时，除去了不属于底本的“易图”及“易例”部分，这也是本书的主要特征。

二、本书主要内容有：题解、原文、注释、译文、评析。其中题解、注释、评析为作者在长期学习和研习前人注解的基础之上的心得，其中于前人未解或解之未的之处多有新见。当然，作者并不敢视此为确定之说，只是出于“引玉”之思而言之，或为贻笑大方，冀见之于高明批

正，当为学易、研易之快事。

三、“题解”部分，主要概述一题、一卦之大义，并从内容上做出简略解析，期以明确、简要的解释，勾勒出卦象及卦爻辞的主要内容。

四、“注释”部分，在标明疑难字音、字义和分析句式前提下，主要解释卦爻辞与卦象之间的联系及其所蕴涵的意义。在注解观点及方法上，以突破前人在理、气、象、数方面之成见为尝试，不做分释而为通解，本之以象，疏之以理，基于对卦象的理解来使卦爻辞的意义阐发尽可能地接近本义。历来解《易》者或重“义理”，或重“象数”，本书最大的特点是兼顾二者，能以义理解释通，则不再牵强附会“象数”；能以象数解释通的地方，就不再穿凿附赘其“义理”。以“通”解为目的，不偏持门户之见。间或有个人之见，也本着“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求证态度，力求义理的解释以卦象为基础。在引用前人注解时，以解释经义为目的，不涉及注解者本身存在的学术争论，故如有不妥之处，期待读者更有高明之见。

五、“评析”部分。《周易》内容表现有两个基本的特征：其一，《周易》本是一种古老的占筮之书；其二，卦爻辞的意义本是卦象的文字表现形式。因此，对于占验吉凶而言，重在阐发动变之爻的意义，所以“述评”基本上是一爻就附有一“述评”。对于卦爻辞的意义，“述评”则采取立足于卦象，旁通于其他，在简述前人注解的基础上，发挥其大义。

六、本书所引文献，对常用的书名简略名称：如王弼《周易注》简称为《王注》；孔颖达《周易正义》简称为《正义》；李鼎祚《周易集解》简称为《集解》；对于《周易尚氏学》简称为《尚氏学》等等。

七、著者能撰写此书，幸赖前人的研究成果，在注解过程中，苦戒含糊其辞、模棱两可之说。然书中难免有见识浅陋之处，诚心期待读者的批评指正。

杨天才

2018年12月

目　录

前言
周易上经
乾
坤
屯
蒙
需
讼
师
比
小畜
履
泰
否
同人
大有
谦
豫
随
蛊
临
观
噬嗑
贲

剥
复
无妄
大畜
颐
大过
坎
离
返回总目录

周易上经

乾（䷀）

【题解】

《乾》卦为六十四卦之首，它最大的特点是六爻皆为阳爻，是六十四卦中唯一的一个纯阳之卦。《乾》卦以“天”来喻指其刚健、正大的美德，又以“龙”为喻，来宣扬“天”之纯阳刚健的精神，解释天体的运行规律。这两种比喻实际上说的是一体一用的关系，即“天”为《乾》之体，“龙”为《乾》之用。朱熹在《朱子语类》中说：“《易》难看，不比他书，《易》说一个物，非真是一个物，如说‘龙’非真龙。”实际上，整个《周易》这本书都是以象征性的比喻来说明事物的特征和运行规律。只是在《乾》卦中，这种特征更为突出、显著。《乾》卦开篇就以“元，亨，利，贞”四言，高度概括“天”具有开创万物、并使之亨通吉利、和谐富裕、光大正直的功德。这些“功德”不仅是“乾道”之本，也是万物之本。以这种根本来说明人事，则君子之行：或“勿用”，或“乾乾”，或“利见大人”，或亢而“有悔”。但是，作为君子始终如一的精神是“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

乾[1]：元，亨，利，贞[2]。

【注释】

[1]乾：卦名，下上皆为乾☰，象征着“天”象的阳刚之气和刚健之行。

[2]元：开始。亨：亨通。利：和谐。贞：从卜贝，本义为卜问。儒家解经直音曰“贞者，正也”，即正直、坚贞之意。正则洁，不正则不吉，这样的理解也是通的。

【译文】

《乾》卦象征着天：是万物的开始，有亨通的力量，能和谐而有利于物，有光明正大的品格。

【评析】

古人认为自混沌开明以后，天就以其光明和温暖普照着大地，它高高在上，周流运转，变化无穷，沿着春、夏、秋、冬四季循环往复，制约、主宰着大自然和人类。

初九[1]，潜龙[2]，勿用[3]。

【注释】

[1]初九：《周易》六十四卦均由初、二、三、四、五、上六个爻位组成，此处因爻位处于一卦中的开始，所以叫“初”。古人用《周易》占筮时，用“九”代表阳，用“六”代表阴。本爻为阳爻，故称“初九”。

[2]潜龙：初九以潜伏在深水中的龙象征着一个人的力量和道德还没有成长到足以发挥自己的作用。

[3]勿用：龙在深水中潜伏时，因为尚未等到腾飞的时机，故宜于潜伏在下，以等待时机。

【译文】

初九，当巨龙还潜伏在深水之中时，就不应该使自己发挥作用。

【评析】

在中国，龙以强大的威力和变化莫测的特征成为中华民族的文化符号。几千年来，这种文化符号解释着中国人能屈能伸、灵活变通的心性，也解释着乾乾刚健、自强不息精神的力量。此处，“初九”以其在《乾》卦中的不利位置象征着君子的德才尚未能达到实现自己的理想时机，因此，就应该像“潜伏”在深水中的龙一样，隐忍一时，不要妄动。

九二，见龙在田[1]，利见大人[2]。

【注释】

[1]见（xiàn）：出现。田：田地。九二在初之上，已上于“潜”位，故以田地象征。

[2]大人：在《易经》中，大人是贵族的通称，在这里是指那些有道德修养并身居高位的人。

【译文】

九二，当巨龙出现在田野之间时，就有利于去拜见大人。

【评析】

“九二”以龙来象征大人，龙出现在田野之间时，就如同有道德、有作为的人来到民间，接近民众，体察民情，这是值得高兴的事。这时，如果你能见到他，他会帮助你解决困难。也有学者以为“利见”之“见”读为“现”，意指出现，也可以讲得通。但是，按《易》例，初与四应，二与五应，三与上应，断辞取意宜考虑所应之爻的位置。因九二所应之爻在九五，九五为尊，为君王，故理解为“拜见”为是。

九三，君子终日乾乾[1]，夕惕若厉[2]。无咎[3]。

【注释】

[1]君子：是贵族和读书人的通称，后来泛指一切有才有德的人。终日：就是一整天。乾乾：勤勉而刚健。

[2]夕惕若厉：惕，警惕。若，像，如。厉，危险。

[3]咎：小的灾难。

【译文】

九三，君子整天勤勉健进，直到夜静更深时还像遇到危险一样保持着警惕，这样，就会免于灾祸。

【评析】

有的《周易》读本和学者在“若”后断句，以“若”为语助词，将“惕若”解为警惕

的样子，意也通，但是，按《周易》卦爻辞的一般句式，“无咎”作为断句决疑之辞常常处在句尾。

九三爻辞所指的“君子”也是《周易》称之为“经”的部分首次出现的“君子”，由此可见，“君子”作为中国人文心理象征道德品行的文化符号在殷末周初就已经深入人心。后来，“君子”成为儒家文化推崇和追求理想人格的最高境界，深远而广泛地影响着中国人的思想、品德、言行等诸多方面，也成为中国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标准。

作为君子，就应该像“九三”一样乾乾警惕，勤谨慎重。在社会实践中，一方面，“九三”成为中国人自勉“修身”的标准，另一方面，“九三”也成为中国人做人、做事的坚强精神和不屈意志鼓励着一代又一代的仁人志士。

九四，或跃在渊[1]，无咎。

【注释】

[1]或：疑惑之心。跃：暂时起飞的样子。渊：深渊，这里指龙安身之处。

【译文】

九四，龙时而有飞起之状，时而又伏处在深渊之中，这种情形没有过错。

【评析】

因为居于九四的龙既不能安于地，也不能飞于天，故而于进退之间多有疑惑。

这说明，龙所处的地位和时间还未达到飞腾的时机，故而有时进时退之疑。“跃”，一方面是“自修”其功，另一方面也是“自试”其力。

九五，飞龙在天[1]，利见大人[2]。

【注释】

[1]九五，飞龙在天：九五在爻位上象征着君王，古人以龙比君，九为阳，为高，故以“飞龙在天”象征君王处于大有作为之时。

[2]利见（xiàn）大人：见，出现。九五所应之爻在九二，九二在下，不能理解为“大人”，但是，应爻在九五，本身为九五之尊，所以宜解为“出现大人”。

【译文】

九五，当飞龙在天空自由飞腾时，此时利于出现有道德并居于高位的人。

【评析】

在《周易》中，若阳爻处于第五爻时，则往往以吉利解释。作为龙，在处于九五之位时，就如同有道德的人居于高位，因而能有所作为。此时就有利于出现大人，或者能见到圣人之功绩。

上九，亢龙[1]，有悔[2]。

【注释】

[1]亢龙：亢，过分，极度，过高。上九位于《乾》之极高之处，故曰“亢龙”。

[2]悔：悔恨，这里指不幸、懊悔的事情。

【译文】

上九，龙飞至极高之处，就会出现悔恨之事。

【评析】

天生万物，有盈有虚，有进有退，一张一弛，文武之道。子曰：“过犹不及。”龙处于穷极过高之处，“知进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丧”，故终有悔恨之事发生。

用九[1]，见群龙无首[2]，吉。

【注释】

[1]用九：《乾》卦特有之爻题。依古筮法，筮遇《乾》卦，六爻皆七，则以卦辞断事，六爻皆九，则以“用九”爻辞断事，用九犹言“通九”，是六爻皆九之意。九，纯阳之数，象征着天。

[2]群龙：《乾》卦，六爻皆为纯阳，犹群龙相聚。

【译文】

用九，群龙相聚而没有一个以首领自居，吉利。

【评析】

“九”为天德，若六爻皆变，则变为《坤》卦，阳刚之性变为阴柔之态，故而“无首”，而群龙相聚，是阳中有阳。群龙以其纯阳之德、阳刚之性于变中不自居首位，有同和之美、谦让之德，所以就显得很吉利。

《彖》曰[1]：大哉乾元[2]，万物资始，乃统天[3]。云行雨施，品物流形[4]。大明终始[5]，六位时成[6]。时乘六龙以御天[7]。乾道变化，各正性命。保合大和[8]，乃利贞。首出庶物[9]，万国咸宁[10]。

【注释】

[1]彖（tuàn）：断定，断定一卦之义。

[2]乾元：乾之元气。元，阳和之气开始产生。

[3]统天：统，继续，统属。统天，就是统属于天。

[4]品物：各类事物。

[5]大明：指太阳。

[6]六位：一说为六爻之位；一说为天地四时之位。天在上方，地在下方，日出处为东方，日入处为西方，向日处为南方，背日处为北方。

[7]时：时间，名词用作状语，这里指“按照时间”。乘：驾驶。

[8]大和：太和，阴阳化合之气，即太和之气。

[9]庶物：庶，众也。庶物，即众物。

[10]万国：天下万方之地。咸：皆，都。宁：安宁。

【译文】

《彖传》说：崇高而伟大的上天啊！您是所有事物的统领，万物依赖您的阳气而生息，世间万物都统属于天道。云儿在天空飘荡，雨水降落在大地，各类事物随地成形。辉煌温暖的太阳周而复始地运转，按照上天、下地、东西南北六种位置形成了昼夜变化和春、夏、秋、冬的季节变化。犹如羲和驾驶着六条龙拉着太阳运转在天空。虽然大自然变化莫测，但是它还是以自己的规律保持事物的正道本性。保全太和元气，以利于守持正固。阳气周流不息，当春天到来时，大地又沐浴在春光里，万物萌生，天下万方都和美安泰。

【评析】

《彖传》以动情的语言歌颂了《乾》卦所具有的美德，因为乾象征的“天”体不仅开启了光明，而且以“元、亨、利、贞”的品德成就了四时之序：春配元，夏有亨，秋成利，冬藏贞。这样的情景和时序使得万物的生长都依赖于天的光明和温暖。古人还想象有序地运行着光明和温暖的天，应该有“龙”牵引着太阳来巡视天空，于是就将时序的推进与龙的活动规律联系起来，认为这样的变化是由于龙按照它们自己在时节上的反应而进行活动的结果。龙自“潜伏”、“在田”、“乾乾”、“跃渊”到“在天”的变化，实际上，就是阳气不断升进的过程，也就是从冬至到夏至的六种时序和节气。因为它们能与时俱进，各安其性，各尽其职，就使得天地之间充满着太和之气，万物也因此而兴旺茂盛，各方安宁，举国安泰。

《象》曰[1]：天行健[2]，君子以自强不息[3]。

【注释】

[1]象：即形象、象征之意。在《周易》中，象有二义：一是指卦形和卦爻辞，故《系辞下》曰：“《易》者，象也。”宋人项安世《周易玩辞》言：“凡卦辞皆曰象，凡卦画皆曰象。”二是指“十翼”中的《象传》，旨在阐释卦象、爻象的象征意义。在这里是指第二义。《象传》又有《大象传》、《小象传》之分，前者每卦一则，释上下卦象，即《正义》所言：“总象一卦，故谓之《大象》。”后者每卦六则，释六爻爻象，即《正义》所言：“释六爻之《象辞》，谓之《小象》。”

[2]行：指天道，在这里指天体的运行。

[3]君子以自强不息：指君子效法《乾》卦之“健行”之象，其立身、行事始终保持奋发图强的精神。以，介词，词后省略“之”字，可释为“依此”、“像这样”（后之六十三卦《象传》中的“以”字均同此义）。

【译文】

《象传》说：“天体以劲健刚强的方式运行，君子也应当像天体的运行一样自强不息。

【评析】

《象传》作者说事论理的根本依据是因“象”取义，当然，这也是《周易》描述事物情景的根本特征。《乾》卦的《象传》概括出天象的总体特征就是“健”，这种特征具体在一个人的品格方面就是“自强不息”的精神。《乾》卦各爻辞的意义都是在“健行”的特征上展开的，整个中华民族的精神和中国人的品格特征也是基于这种

精神而建立起来的。孔子认为“惟天为大，惟尧则之”，也许我们可以这样以为，正是《周易》的文化培育了中国人的天人观，同样，我们也有理由认为，中国人的“天人观”成就了《周易》的人文情怀。

“潜龙勿用”，阳在下也[1]。“见龙在田”，德施普也[2]。“终日乾乾”[3]，反复道也[4]。“或跃在渊”，进无咎也。“飞龙在天”，大人造也[5]。“亢龙有悔”，盈不可久也[6]。“用九”，天德不可为首也。

【注释】

[1]阳在下：指初九，虽有阳气，然而阳气潜伏在下。

[2]德施普：普，遍布，广大。《墨子·尚贤》：“圣人之德，若天之高，若地之普。”

[3]乾乾：《说卦》曰：“乾，健也。”即刚健。

[4]复：犹言“反”，反复。

[5]造：这里指九五爻，孔颖达曰：“造，为也。”有作为。

[6]盈：盈满。

【译文】

“潜伏在水中的龙，暂时不宜施展自己的能力”，这是因为龙属于阳性之物，潜在水下时，说明阳气还很微弱。“巨龙出现在田间”，也就是阳气之德普泽广施于世间之时。“整日勤勉健进”，反复行其正道而不知疲倦。“有时飞起，有时伏处深渊”，前进也不会有灾害。“巨龙在天空

自由飞腾”，这是大人奋发有为之时。“龙飞至极高之处则会有悔恨之事发生”，因为刚强过甚的行为是不能持久的。用九，它在说明天的美德在于不自居首位。

【评析】

龙的活动方式和规律是与气候的变化和时节相联系的，时有春夏秋冬，龙也有潜伏、在田、跃渊、飞腾在天的不同情况。在这段文字里，我们虽然知道龙既有“乾乾”之德，也有奋发有为的精神和能力，但是，它还是要待时而动，见机而行，不能妄动，更不可穷极其能。龙飞得不能过高，人做事也不能过极，过极则反，必有悔恨之事。龙的美德也就是天的美德，“天不言，四时成焉”，天德之所以能至高无上，就在于它以有序不争的精神实现着一团和气的气象。

《文言》曰[1]：“元”者，善之长也[2]；“亨”者，嘉之会也[3]；“利”者，义之和也[4]；“贞”者，事之干也[5]。君子体仁足以长人[6]；嘉会足以合礼[7]；利物足以和义[8]；贞固足以干事[9]。君子行此四德者，故曰“乾：元、亨、利、贞”。

【注释】

[1]《文言》：又称《文言传》，为“十翼”之一，旨在文饰《乾》、《坤》两卦之言辞。《正义》引庄氏曰：“以《乾》、《坤》德大，故特文饰以为《文言》。”

[2]“元”者，善之长也：“元”是开初的生长，是生命的开始，如《本义》所言：“天地之德莫先于此，故于时为春，于人则为仁，而众善之长也。”

[3]“亨”者，嘉之会也：嘉，嘉美。会，会合。嘉之会，即美好之聚合。《本义》曰：“亨者，生物之通，物至于此，莫不嘉美，故于时为夏，于人则为礼，而众美之会也。”

[4]义之和：义，宜，适宜。和，相应。

[5]事之干：干，主干，犹言“根本”。

[6]体：读为履，践行。

[7]礼：礼节。《集解》引何妥曰：“礼，是交接会通之道，故以配‘通’。‘五礼’有吉、凶、宾、军、嘉，故以‘嘉’合于‘礼’也。”

[8]义：正义，情义，善。

[9]贞固：贞，正，正义，正道。贞固，《本义》曰：“知正之所在，而固守之。”就是坚定地守持正义。

【译文】

《文言》说：开初的生长，是众善之长；亨通，是美好事物的集合；有利，是“义”的和谐体；正直，是做事的根本。君子实践仁德之本，就足以为人们的尊长；会聚美好的事物，就符合“礼”；有利于物，有利于人，则足以和谐“正义”，坚守正义、正直的品德就能做成事情。君子就是能够实行这四种美德的人，所以说他们就像《乾》卦的卦象所蕴涵的哲理一样，具有“元始，亨通，利人，正直”的品德。

【评析】

元、亨、利、贞，是《乾》之四德，它们按照时序来表现自己的能力和品性，

于时则有春、夏、秋、冬，于人则有仁、义、礼、智。君子明其理、明其德、践其行。只有用此四德严格要求自己，才能利人而成为人之尊长，才能有为做事。

初九曰“潜龙勿用”，何谓也？子曰：“龙，德而隐者也[1]。不易乎世[2]，不成乎名，遁世无闷[3]，不见是而无闷。乐则行之[4]，忧则违之，确乎其不可拔[5]，‘潜龙’也。”

【注释】

[1]隐：潜藏，隐居。

[2]不易乎世：易，更改，改变。乎，介词，于。

[3]遁世无闷：遁，逃避。闷，烦恼，苦闷。《集解》引崔憬曰：“道虽不行，达理无闷。”就是说世间虽然无道，若通达明理也就见怪不怪了。

[4]乐则行之：之，指示代词，这里指所乐之事，后“之”字同。

[5]确乎其不可拔：确，坚定。拔，犹言“移”。初九虽潜居下位，然阳刚之德与君子之行则坚定不移。

【译文】

初九的爻辞说“巨龙潜伏在水中时，就不要发挥自己的作用”，这说的什么意思呢？孔子说：“这是指有龙一样的品德而暂时隐居的人，他们不会因世俗的丑恶而改变自己的坚贞品德，也不会因侥幸的成功而扬名于世。他们遁隐于世也不苦闷，不能扬名于世也不苦闷。所乐于做的

事就去实行，所忧愁的事就避开不去做，具有坚韧不拔的意志，这就是‘潜龙’。”

【评析】

《论语·里仁》曰：“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龙在潜伏时，虽然暂时不能发挥作用，但是，因为它当位居正，有坚韧不拔的意志，不仅不为世俗的丑恶所动摇、改变它的美德，相反，其高尚的修养使它能通达明理，故而于其进退之间均不失其阳刚之德。

九二曰“见龙在田，利见大人”，何谓也？子曰：“龙德而正中者也[1]。庸言之信[2]，庸行之谨，闲邪存其诚[3]，善世而不伐[4]，德博而化[5]。《易》曰‘见龙在田，利见大人’，君德也。”

【注释】

[1]正中：指九二爻居《乾》下卦之中正之位。

[2]庸言之信：庸，平常。信，真实可信。《正义》：“从始至末，常言之信实，常行之谨慎。”

[3]闲邪：闲，防，犹言“防止”。闲邪，防止邪恶。

[4]善世而不伐：善，美德。世，世间，天下。善世，指《乾》之九二能以美德利天下。伐，夸耀。不伐，即不夸耀自己的好处。

[5]德博：德，道德。博，广大。

【译文】

九二的爻辞说“当巨龙出现在田间时，就利于拜见大人”，这是什么意思呢？孔子说：“有龙一样品德的人，他也就是立身中正的人。他平常所言必讲信用，他的平常之行为也是谨慎的，防止邪恶而内心保持真诚，有功于人、有惠于民而从不自我夸耀，其道德广大而能感化人心。《周易》说‘巨龙出现在田间，就有利于拜见大人’，这才是人君之德啊！”

【评析】

《孟子》曰：“人知之，亦嚣嚣；不人知，亦嚣嚣。”九二爻居《乾》下卦之中，“二”本属于阴爻之位，而此处为阳爻所居，这种情况，就如同德才兼备的人沦落在垄亩之中。然君子即使是失身于卑贱之位，其所言也是真实可信的，其所行也是谨慎可靠的。此时，他要时常防止邪恶的事污染自己，同时，内心还要始终保持真诚，用自己的美好品德去感化人们。如老子之言：“上德不德，是以有德。”君子身处下位时，常常不能为人所理解，这时不仅不能放纵自己，相反，更应该保持自己真诚不欺、谨慎可靠的品德修养。

九三曰“君子终日乾乾，夕惕若厉，无咎”，何谓也？子曰：“君子进德修业[1]。忠信[2]，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诚[3]，所以居业也[4]。知至至之[5]，可与言几也[6]。知终终之[7]，可与存义也[8]。是故居上位而不骄，在下位而不忧，故乾乾因其时而惕[9]，虽危无咎矣。”

【注释】

[1]进德：增进、提高道德修养。《正义》曰：“推忠于人，以信待物，人则亲而尊之，其德日进，是进德也。”修业：修美事业。

[2]忠信：对朋友忠实不欺，与人言而有信。

[3]修辞立其诚：修饰言辞，不妄语，不虚言。

[4]居业：居，蓄积，累积。《尚氏学》曰："居者，蓄也，积也，业以积而高大也。"

[5]知至至之：至，达到。知至，就是知道事业所能达到的目标。至之，就是达到某种地步。

[6]几：事发前的征兆。《系辞下》曰："几者，动之微，吉凶之先见者也。"

[7]知终终之：前一个"终"作名词，指事物的结果；后一个"终"作动词，即"以……为结果"。

[8]存义：存其所适宜的行为。承上文"知至"、"终之"，意指知道所能达到目标和所能得到的结果，就应当至则至，当止则止。

[9]因其时：因，随，顺。意指随其时间而保持警惕性。

【译文】

九三的爻辞说"君子整日勤勉健进，直到夜间还像是遇到危险一样保持警惕，这样就会免于灾祸"，这是什么意思呢？孔子指出："这就是说，君子要不断地增进自己的道德修养、发展事业。忠诚待人，言而有信，通过增进道德和修饰自己的言辞树立诚实可靠的形象，这也是蓄积功业的方法。知道自己的事业上所能达到的目标，就去努力实现它，这样的人才是可以谈论事物发展的征兆的人。能预知自己将有某种结果，而去努力奋斗得到这种结果，这样的人就可以与他共同保持适宜的状

况。因此这样的人能身居上位而不骄傲，身处下位而不忧愁，所以能随着时间的不断流逝，而始终保持强健和警惕，即使是有危险也不会酿成灾祸。”

【评析】

九三为我们的人生确立了一个君子标准，那就是以“终日乾乾”的精神“进德修业”和“修辞立诚”。同时指出，“进德”的方法在于讲求“忠信”，“修辞”的关键在于“立诚”。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忠信是做人的根本前提，也是做人的最高境界。因为，只有具备诚实忠信的言行和品德，我们才能与朋友和他人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九四曰“或跃在渊，无咎”，何谓也？子曰：“上下无常[1]，非为邪也[2]。进退无恒，非离群也。君子进德修业，欲及时也[3]，故无咎。”

【注释】

[1]上下无常：常，常规，恒定。《集解》引荀爽曰：“进谓居五，退谓居初。”上为进，下为退。

[2]非为邪：非私心邪念之为，接下句可知进退之事因时间而定。

[3]及时：赶得上、抓得住时机。

【译文】

九四的爻辞说“龙有时飞起，有时又伏于深渊，这种情形没有过错”，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孔子说：“这是指君子之行，或上升，或下

降，本没有什么一定不变的道理，这种行为并非出于自私的邪念。或进取，或隐退，本没有什么常规可循，这也并非是脱离群众。君子涵养道德，建功立业，就是要在需要自己的时候，抓住机会，不失时机，这样才能尽可能地避免灾祸。”

【评析】

九四爻上临九五之尊位，下应初爻而不得，或进或退，虽有“上下无常”之惑，然“跃在渊”中，目的并不在“疑惑”，而在于“解惑”，以期达到“进德修业”、“及时”而动的理想境界。

九五曰“飞龙在天，利见大人”，何谓也？子曰：“同声相应，同气相求[1]；水流湿，火就燥[2]；云从龙，风从虎；圣人作而万物睹[3]；本乎天者亲上[4]，本乎地者亲下，则各从其类也[5]。”

【注释】

[1]同声相应，同气相求：阳刚之声与阳刚之声相应，九五为君，上应于天，故有同声之感应。同气为阴气与阴气相感应，阳气与阳气相感应。

[2]就：接近。

[3]圣人作而万物睹：作，创造。睹，目之所见。指圣人创造卦象，使万物可睹。

[4]本乎天者亲上：亲，亲近，依附。《尚氏学》：“天地者，阴阳。本乎天者亲上，谓阳性上升顺行……本乎地者亲下，谓阴

性下降逆行。”

[5]各从其类：《本义》谓“本乎天者谓动物，本乎地者谓植物”，则同类之物本是相互依附的。

【译文】

九五的爻辞说“巨龙在天空自由飞腾，利于出现大人”，是什么意思呢？孔子说：“这是在譬喻相同的声音是相互感应的，同类的气息是相互吸引的；水向湿处流，火向干燥的地方烧；云随着龙吟啸而涌动，风跟随着老虎呼啸而出现；圣人创作卦的目的在于以类比的方式描绘和说明万物的情理，这样，万物就可以欣然呈现在人们的眼前。依附于天的东西本来就亲近于上，依附于地的东西本来就亲近于下，世间万物都是按照类别而相从相应。”

【评析】

古人很早就注意到事物之间存在着普遍联系，一件事物的存在可能预示着另一件事物的发生。只要人们善于观察，就会从一件事物的发生与变化看到另一件事物的情况。君子秉持“飞龙”阳刚之德，故当“飞龙在天”时，就象征着将有“大人物”出世，这就是“同声相应，同气相求”的道理。且“人以群分，方以类别”，“圣人作卦”就是以类比的方法和普遍联系的观点来“类万物之情”、“通神明之德”。

上九曰“亢龙有悔”，何谓也？子曰：“贵而无位，高而无民[1]，贤人在下位而无辅[2]，是以动而‘有悔’也。”

【注释】

[1]无民：九五为君王之位，上九则太高，已失去君王之位，故高贵太甚则脱离民众。正如《集解》引荀爽曰：“在上故贵，失正故失位。”又引何妥之言：“既不处九五帝王之位，故无民也。”

[2]无辅：即上九与九三均为两阳相对而不相应。故君不以臣为臣，臣也不知君在何处。如贤人在下位失意，君王则在朝中无人相助，故《集解》引荀爽曰：“两阳无应，故无辅。”

【译文】

上九的爻辞说“巨龙飞至极高之处，就会有悔恨之事发生”，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孔子说：“这就像一个尊贵的人没有实际的地位，爬得太高而远远脱离了民众，贤人居于下位而朝中却无人辅佐君主，所以若要妄动就会发生悔恨之事。”

【评析】

做事、做人都不能走极端，人们常说：“飞得越高，摔得越重。”上下之间应当有沟通和交流，处高位而“骄”则必有二失：其一，脱离群众，失去民众的拥护，成为孤家寡人；其二，失去贤人的帮助。故高位之险不在“得”而在“失”。对于人的品格修养而言，唯有“在上位而不骄，在下位而不忧”才算得上君子。而最难做到的也是这种上下一定、得失无二的坚贞。

“潜龙勿用”，下也[1]。“见龙在田”，时舍也[2]。“终日乾乾”，行事也[3]。“或跃在渊”，自试也。“飞龙在天”，上治也[4]。“亢龙有悔”，穷之灾也。乾元“用九”，天下治也[5]。

【注释】

[1]下：身处下位。

[2]时舍：舍，居。时舍，犹一时之居。

[3]行事：勤勉做事。

[4]上治：上，通“尚”。崇尚。《正义》释此为“言圣人居上位而治理”，于理也通。

[5]天下治：“用九”由极阳转为阴，由刚转柔，故能治天下。

【译文】

“巨龙潜伏于水中，暂时不要施展才能”，说明它的地位处在低下。“巨龙出现在田间”，这是贤人暂时的居住之所。“整日勤勉健行”，这是君子勉励做事的精神。“有时飞起，有时又伏于深渊”，这是自我试验，展示自己才华的时候。“巨龙腾飞于天”，这说君王在上治理着国家。“巨龙飞得太高，就有悔恨之事”，这说明过极就会有灾祸。天有元德，天有善德，所以至“用九”则化刚为柔，由阳变阴，阴阳合和，天下大治。

【评析】

此段文字将“龙”在不同时间所表现的行为与君子的相应行为相比，以“龙”为喻体来象征君子之行要因时而动，动而适宜，不能过极。

“潜龙勿用”，阳气潜藏[1]；“见龙在田”，天下文明[2]；“终日乾

乾”，与时偕行[3]；“或跃在渊”，乾道乃革[4]；“飞龙在天”，乃位乎天德；“亢龙有悔”，与时偕极[5]；《乾》元“用九”，乃是天则[6]。

【注释】

[1]潜藏：时在夏历之十一月，阳气还在地中，故曰“潜藏”。

[2]天下文明：九二之爻象征着阳气已经冒出地面，这时草木萌生，万物欣荣，故曰“天下文明”。

[3]偕：俱，全。行：运行。

[4]革：变革，即改变。

[5]偕：同。极：过度，过极。

[6]天则：则，法则，这里指天体运行的规律。

【译文】

“潜伏在深渊中的龙，暂时不要施展才能”，这是因为阳气还潜藏在地下；“巨龙出现在田间”，天下就欣欣向荣，光辉灿烂，一片文明的气象；“整日勤勉健行”，就是为了随着时光不断进取；“有时飞起，有时又伏于深渊”，这是因为天道、阳气正处在改变之时；“龙腾飞于天”，这是“龙”德性已上达天位；“龙飞得过高就有悔恨之事”，是因为它与时间一起推进到一个穷极过度之时；《乾》有出生万物之德，“用九”象征着大自然的法则。

【评析】

时间的变化不仅改变着“龙”的精神状态，而且改变着“龙”对待自己的态度。“天”是什么？其实，“天”就是时间，故古人以“天时”名之，《贲·彖》亦曰：“观乎天文，以察时变。”事物的发展以空间的形式展开，却以时间的形式来衡量，即使是空间本身也要受到时间的制约。就《乾》卦蕴涵的道德观而言，变则因时而变，化则因时而化。

“《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贞”者，性情也[1]。《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2]，不言所利，大矣哉！大哉乾乎！刚健中正，纯粹精也[3]。六爻发挥[4]，旁通情也[5]。“时乘六龙”[6]，以“御天”也。“云行雨施”，天下平也。

【注释】

[1]性：天之本性。情：天之心情。

[2]以美利利：前一“利”作名词，指有利、利益；后一“利”作动词，即“使……有利”。美利，即美好有利。

[3]纯粹：米不杂曰“纯”，谷不杂曰“粹”。纯粹，就是不杂不变。

[4]发挥：《广雅·释诂》曰：“挥，动也。”这里指六爻的变化运动。

[5]旁通情：旁，广大，即广通于万物。《集解》引陆绩曰：“《乾》六爻发挥变动，旁通于《坤》，《坤》来入《乾》，以成六十四卦，故曰‘旁通情’也。”

[6]时乘六龙：以四时之变，六爻之动来驾驶六龙。如《月令》所

言："盛德在木则行春令，盛德在火则行夏令，盛德在金则行秋令，盛德在水则行冬令。"

【译文】

"《乾》能出生万物"，就在于它具有创造万物的美德并使之亨通发展。"有利于万物，守正持固"，此乃天之本性、真情。《乾》一开始就能以美好有利的方法而利天下之万物，却不说出它所给予世间的恩惠，这是多么的伟大啊！伟大啊！您刚健中正，纯粹不杂，至精至诚。《乾》卦六爻的运动变化，通达于万物发展的情理。就像六条巨龙顺应时序巡视着天空一样，云儿因此而飘动，雨水因此而下降，给大地万物带来安详和平。

【评析】

《乾》象征的是天之刚健中正、纯粹精诚的美德，并以美德利物、利人，故而能生万物并使之按照时间亨通发展。但是，它却从不去宣扬自己的善行。不言而成，成而不言，其"美利"天下的品德只是通过"发挥"与"旁通"来践实。

君子以成德为行[1]，日可见之行也[2]。"潜"之为言也[3]，隐而未见[4]，行而未成[5]，是以君子"弗用"也。

【注释】

[1]成德为行：行，行动。《集解》引干宝曰："君子之行，动静可观，进退可度。动以成德，无所苟行也。"

[2]日：副词，作状语，即每日。

[3]为：动词，作为。言：讲，谈论。

[4]隐而未见（xiàn）：隐，隐藏。见，出现，显现。

[5]未成：即事业、德行尚未达到显著。

【译文】

君子以成就美德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每天都能使自己的道德有所增进。而初九爻“潜”的意思却是退隐潜伏而不显现，这是因为其德行尚未显著，所以君子暂时就不去施展才能。

【评析】

初九阳气潜伏，“龙”因时而隐；但是，初九之“隐”并不是归隐，也不是隐退，而是通过隐藏的方式来蓄积力量，等待时机。《孟子·公孙丑》曰：“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镃基，不如待时。”《乾》的六阳爻同处一卦之中，其吉凶悔咎的意义各不相同，这与其他的卦象不同，因为，其他的卦象主要是通过爻位来说事，而《乾》卦的爻位说的其实就是时间。

君子学以聚之[1]，问以辩之[2]，宽以居之，仁以行之[3]。《易》曰：“见龙在田，利见大人。”君德也。

【注释】

[1]学以聚之：九二爻处上进之位，但仍然在田野之间，尚未启用，更需要积累自己的知识。

[2]问以辩之：辩，通“辨”。多问才能有辨，孔子“入太庙，每事

问”，故君子之于学，学则有问，问则能辨，辨而能明。

[3]仁以行之：之，复指“仁德”，即用仁德来指导自己的行动。

【译文】

君子依靠学习来积累自己的知识，靠多向别人请教提问来辨明是非，靠胸怀宽广来居于适宜之位置，靠心存仁爱来支配自己的行为。《周易》说：“巨龙出现在田野之间，有利于去拜见大人。”因为大人有君子之德。

【评析】

子曰：“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然君子之所乐，非为有朋来访，而在朋友能成就“学以聚之，问以辩之”的条件。这样，一则可以切磋竞进，二则免于孤陋寡闻。其“宽以居之”，或解为“居室之宽”，此非圣人作《文言》之本义，“宽”应解为心宽，非为室宽。

九三重刚而不中[1]，上不在天，下不在田[2]，故乾乾因其时而惕，虽危无咎矣。

【注释】

[1]重刚而不中：初九、九二均为阳爻，九三又是阳爻，故为“重刚”。《乾》下卦九二为正中，《乾》上卦九五为正中，九三位居三位，故失正中之位。

[2]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上不在天，即不在九五之位，九五为人君

之位；下不在田，即不在九二之位，故九三是悬于进退之间的位置。

【译文】

九三是重阳强刚之位，然而其居位不在正中，上不能通达于天，下不能立身于田间，之所以要强健，就因为自身处在必须保持高度警惕之时，这样即使是面临危险也没有灾祸。

【评析】

与其说九三的《文言》是在说明爻位，毋宁说是在说明这种爻位所代表的时间。这个时间，一方面使九三偏离了中正的位置，另一方面，这个位置有着更大的责任。

九四重刚而不中，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1]，故“或”之[2]。“或”之者，疑之也，故“无咎”。

【注释】

[1]中不在人：九四爻，上不在君位，下又不在田野之位，中不在百姓之位，而在人臣之位，战战兢兢故失中正之位。《系辞下》曰《易》“有天道焉，有地道焉，有人道焉。兼三才而两之”，即指卦之六爻，上、五为“天”，四、三为“人”，二、初为“地”。

[2]或：疑惑，即疑而未决。之：指“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的情况。

【译文】

九四也是处在多重阳刚之上，也不在正中之位，上不在九五之天位，下不在九二之田野之位，中不在九三人群之位，而且比九三还多了一层，即“中不在人”位。故感到“疑惑”，因为有“疑而未决”之警惕性，所以没有灾祸。

【评析】

人之所难，不在于进，也不在于退，而在于进退之间。九四处于《乾》上卦之不正之位，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困境之中，然“疑”而能慎，则无大错。

夫“大人”者[1]，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2]，先天而天弗违[3]，后天而奉天时[4]。天且弗违，而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注释】

[1]夫：发语词，此处无意。

[2]鬼神：非真指鬼神。鬼，隐秘莫测之事。神，精灵幽妙之形。

[3]先天：先于天地阴阳化物之前，这里指“道”。古人认为未有天地之前，先有天地之道。圣人能遵循“道”（即客观规律），所以“天”也顺着他。

[4]后天：指后于天地阴阳化物。奉：遵循。虞翻曰：“奉，承行。”《说文》：“承，奉也。”故此处当解为“顺承”之意。

【译文】

九五之爻所称颂的“大人”，他的心灵能与天地万物沟通，能像日月的光辉一样普照大地，治理天下也能顺应四时之节序，而且还具有如“鬼神”一样隐秘幽妙的能力揭示吉凶的预兆，因为他能行先天之道，故天也不违背他，后于天道而行事，却能顺应天时四序。天尚且不违背他，何况人呢？何况鬼神呢？

【评析】

身处九五之尊的“大人”，上应天时，下顺民情，其行事如四时之有序，如日月之同辉。且唯其如此，他也就上可以先于天道而行，下可以顺应天时而动，故天地万物都能遵循他的号令。

“亢”之为言也，知进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丧[1]。其唯圣人乎[2]！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3]，其唯圣人乎！

【注释】

[1]丧：失去，丧失。此处指“亢”之过极，定难持久，必有所丧失。

[2]其：语气词，有“恐怕”、“大概”之意。

[3]正：中正之位，中正之德。

【译文】

《乾》卦之上九所说的“亢”，是在譬喻某些人只晓得进取而不知道及时隐退，只知道生存而不知道衰亡，只知道一味地去获得利益而不知

道要舍弃一些。知道这些事情的人，恐怕只有圣人吧！因为圣人深知进取、引退、生存、衰亡之理，并因此不使自己的行为失去正道，这样明智的人，大概只有圣人啊！

【评析】

“亢”象征着事物发展到过极的情况，“月盈则亏”，“日中则损”，这是常理，也是常识。《文言》在揭示了产生“亢极”原因的同时，启示我们，过分与过极都是违背自然的错误行为，生存与发展的前提是“欠缺”的状态和谦虚的精神，如老子所言：“功成而弗居，夫惟弗居，是以不去。”

坤（䷁）

【题解】

《坤》与《乾》同为“天地之门户”，是以纯阴来象征“含弘广大”的大地有“德合无疆”的内涵。如果说《乾》象以“刚健中正”的纯粹来张扬“自强不息”的君子之行，那么，《坤》则以“柔顺利贞”的宁静来表彰“厚德载物”的君子之美。在《坤》象中，我们看到君子的美德是由表及里地得到体现，在初六的爻辞中，这种体现主要是启发人们要“驯致其道”，“驯”，义通“顺”。在实际生活中，“顺利”是一个词，“顺”是“利”的前提，只有顺从、顺应“其道”，才能达到“利”的境界。体现在六二爻辞上，就是以“直方大”的地象来修养“正直方大”的君子之德，正如《论语》所言“德不孤，必有邻”。美德，不仅本身代表着力量，而且它还会聚集更多的力量。养成并聚集了道德之后，就会有所行动，故《坤》六三以“含章”之美德、善才而“从王事”。然而，六三的可贵之处就在于虽有所成，却不自恃其“成”，因而能善始善终。老子云“天得一而清，地得一而宁”，地象的道德不仅在于她的“含弘光大”与“厚德载物”，还在于她有安宁沉静的、如月光一样温柔静美的仪态。顺至《坤》六四之“括囊无咎”，其内敛矜持的意蕴里，仿佛能将一颗躁动的心沉浸在那静谧柔美的月光里。至于六五的“黄裳元吉”则使历代封建帝王将“黄裳”霸占为他们的专利。但是，真正的“黄裳”并不是穿着于外体的服饰，而是《象传》所言之“文在中”的敦厚之德与内美之质。至于上六的“其血玄黄”，在揭示阴极而“战”的惨烈与悲壮时，更多地启示人们物不可极，极则生变，而且这种“变”是本象之中的变化，是一种异化的逆变，必然没有好的结果。故《乾》“亢”则有“悔”，

《坤》“极”就流“血”。总而言之，《坤》道，即地道、妻道、臣道，她有安静顺从的品行，她有正直方大的仪态，她有含蓄内敛的心性，她有含弘光大的“厚德”。正因为如此，她能将“黄中通理，正位居体”的内美之质“畅于四支，发于事业”，因而她就当之无愧地成为六十四卦中唯一称得上“美之至”的卦象。

坤[1]：元，亨[2]，利牝马之贞[3]。君子有攸往，先迷；后得主，利[4]。西南得朋，东北丧朋[5]。安贞吉[6]。

【注释】

[1]坤：卦名，下卦、上卦皆为☷，象征着地、母亲、马等。《说卦》，“坤，地也”，“坤，顺也”，就是说《坤》于“象”则象征着大地，于“行”则象征着顺从。

[2]元：这里的“元”与《乾》卦中的“元”略同，因为天大，地也大，天能生物，地能化物。亨：天地相配，乾坤合德，所以能亨通。

[3]利牝马之贞：牝，《说文》解释：“牝，畜母也。”就是母马。贞，正，就是要守正而行。《集解》引干宝注曰：“行天者莫若龙，行地者莫若马；故《乾》以龙繇，《坤》以马象也。”龙行天上为阳，马行在地为阴。

[4]君子有攸往，先迷；后得主，利：攸往，所往之地。《集解》引卢氏曰：“《坤》，臣道也，妻道也。”坤为阴，应随人后而行，不宜抢先而行。若抢先则有迷路之失，若随后则有得主之

喜，故有利。

[5]西南得朋，东北丧朋：尚秉和先生以《十二辟卦图》为说，指出《坤》居西北亥位，阴气逆行，沿西南方向前行遇阳气而渐盛，故“阴得阳为朋”，若沿东北方向前行，则失阳气渐尽，故东北行则丧朋。尚氏之说虽于理也通，却忽略了《十二辟卦图》应晚于《坤》卦卦辞。揆理度情，此处不妨以文王八卦的方位为解，则《坤》卦位于西南时六爻皆阴，同类为朋，以阴居阴，故曰“得朋”。《坤》卦相对的卦象《艮》卦（☶），则六阴爻变出两阳爻，余有四阴爻，故曰“丧朋”。

[6]安贞吉：安，安守。贞，正道。意指《坤》若安分随顺则能吉利。

【译文】

《坤》卦，它象征着大地，大地有元始之生，亨通之利，有利于像牝马一样守持正道。君子若要与人有来往，就要随着别人的后面，让别人来做主，必有利益，若是抢先或居首位，就会迷失方向。往西南会得到朋友，往东北则会丧失朋友。安分守正就会吉利。

【评析】

《坤》之卦辞，概括起来，反映着作为纯阴之卦的《坤》具有两种特征：一是先行则迷，二是后顺则吉。阴晦不明，如在黑夜，故类于迷道之物，如牝马之类。我们说“老马识途”，但是，那个识途的“老马”定然不是“牝马”，而是一匹公马。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有这样的经验，即女性的方向感远不如男性的方向感明确，因为男人为阳，女人为阴。那些表现于外在的特征，实际上是由阴阳的内在本质所决定的。天化育万物，地生载万物。天地相配，阴阳相合而生育万物，乾坤有相合之

理，阴阳有相合之情。然而，乾以强健为德，坤以阴柔为美。《坤》为阴，象征着臣道、妻道，要有随顺安分的守正之心，不能抢先冒进。

《彖》曰：至哉坤元[1]，万物资生，乃顺承天。坤厚载物，德合无疆[2]。含弘光大[3]，品物咸亨[4]。牝马地类，行地无疆，柔顺利贞。君子攸行[5]，先迷失道，后顺得常[6]。西南得朋，乃与类行[7]。东北丧朋，乃终有庆[8]。安贞之吉[9]，应地无疆。

【注释】

[1]至哉坤元：坤，坤为地。元，大。这里指生育万物的大地有至善的美德。

[2]无疆：地广博无边，长久无疆。

[3]含：包容。弘：《尔雅·释诂》：“弘，大也。”

[4]品物：即万物。亨：亨通畅达。

[5]攸行：攸，助词，用于动词前，相当于“所”。攸行，即所往之地。

[6]后顺得常：常，经常恒久之道。《坤》为阴卦，其德为柔顺，其行应随从。若“先行”则迷，故曰“先迷”；若后随顺于阳刚之德，则能得其恒久之道。

[7]类行：类，类别，这里指同类之人。类行，就是与志同之士共行。

[8]终有庆：庆，福庆吉祥之事。“先迷”而“后顺”，故“终有庆”。

[9]安贞之吉：安，安分，安心。贞，正直，正道。即安分守正就会吉祥。

【译文】

《彖传》说：美德至极的大地啊，万物的滋生依赖您，您顺承天道，厚实的土地上承载着万物，天地相合，阴阳相生的德性广大无边。您含育一切生命并使之发扬光大，使万物都能亨通和顺。牝马是地上的生物，它能驰骋在无边无际的大地上，以柔顺的性情安分守正。君子若争先前行则易于迷失正道，若能随顺人后，就会走上正道。往西南方向前行，就会得到朋友，并且可以与朋友共赴前程。若向东北方向前进，则会失去朋友，但最终还是会吉祥福庆。安分守正的吉祥，应和着大地的美德而向无边无际的远方展开。

【评析】

“坤元”的美德不仅在于她有生育万物的厚实博大，更重要的是，她还有柔顺安正、含弘随和的心量。因此，她上可以顺承阳光的照耀而哺育万物的生长，下可以安分随顺地承载万物。这是因为对应《乾》卦的《坤》卦有着阴柔之美和随顺而安的品性，她安于处下，安于在后。如果保持她的本性之正，则往往是吉利的；反之，如果违背自然规律，违背其内在本质而欲争强、抢先，就会迷惘失道。

《象》曰：地势坤[1]。君子以厚德载物[2]。

【注释】

[1]地势坤：坤，下、上均为阴，为地，故地势有随顺之德。坤为顺，“坤”古字作“巛”，而“巛”为顺的借字，自《周易正义》改作“坤”。

[2]厚：用如动词，在这里有增进、增厚的意思。

【译文】

《象传》说：广大无垠的大地包含着随顺安分的美德。君子从中悟出做人的道理，以大地之德来修养自己的品德，这样也能像大地一样包容、承载万物。

【评析】

《乾》之德在自强不息，《坤》之德在厚德载物，其所以如此，就在于《坤》能知阳而守阴，知雄而守雌，有安于在下、随和顺从的美德。君子也应从地理之情、地势之性中顿悟出做人的道理，在具备自强不息的精神后，更应该有厚德载物的心性和气量。

初六[1]：履霜，坚冰至[2]。

【注释】

[1]初六：居下卦之第一位，故称“初”；又因为它是阴爻，故称“六”（参《乾》之初九注）。

[2]履霜，坚冰至：履，践，踏，踩。至，到来。初六阴气始来，故有霜象，然始于纯阴之卦，则“坚冰至”。或曰《乾》与《坤》

旁通，“乾为寒”，时至《坤》卦，则阴消尽阳，故曰“坚冰至”。

【译文】

初六，当你踩着微霜时，严寒与坚冰也就即将来到。

【评析】

由微霜至坚冰，大自然的物候与气象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化的。只要我们注意观察那些发生在我们周围的事情，我们就能比较准确地预知未来。因为，时间既能改变一切，也会告诉我们答案。

《象》曰：“履霜坚冰”，阴始凝也[1]，驯致其道[2]，至坚冰也。

【注释】

[1]阴始凝：阴，阴寒之气。始，初六为“始”。凝，凝结。《五经通义》曰：“寒气凝以为霜，从地升也。”古人认为寒气是从地中升起的。

[2]驯：犹言“顺”，《说卦》曰“坤顺也”，就是说《坤》有“顺从”之德。致：使之到来。

【译文】

《象传》说：“踩着微霜即将迎来寒冬和坚冰”，从时间上说，这说明已经到阴气开始凝结的时节，顺从其中的规律看待事物，那么，结成坚冰的时候也就自然到来。

【评析】

初六，居《坤》卦之初，本为阳爻之位，然而阴气已经开始从地中升起，故作为《坤》卦之阴爻就要顺从自然规律，使寒冬和坚冰逐渐来到。因而朱熹就说：“其端甚微，而其势必盛。”谚语有“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君子应有见微知著、审时度势的能力。

六二，直方大[1]，不习[2]，无不利。

【注释】

[1]直方大：六二处中正之位，有端方之体，宏大之德。也有学者认为：直，读为《诗·宛丘》“值其鹭羽”之值，犹言“持”；方，并船。意谓操持方舟渡河。

[2]不习：习，学习，熟悉。因六二处中正之位，故不学习，也能够具有顺从道德的品性。

【译文】

六二，正直、端方、宏大，虽然是不熟悉其事，也不会有不利的事发生。

【评析】

如果说《乾》卦强调的是人的行为，那么，《坤》卦强调的则是人的道德，而德之美善者，莫过于《坤》之六二。六二爻处《坤》卦中正之位，所以有正直、端方、宏大的品德，即使是不学习，也能够顺利行事。正如朱熹所言：“《坤》卦中惟

这一爻最纯粹。”因为它得中正之位，故而有德。

《象》曰：六二之动[1]，直以方也[2]。“不习，无不利”，地道光也[3]。

【注释】

[1]六二之动：六二的变动于中正之位，顺从事物规律性。

[2]直以方：直，值也，训为“持”。方，方正。即持以方正之德。

[3]地道光：光，借为“广”，有广大之义。《集解》引干宝曰：“女德光于夫，士德光于国也。”地以厚德载物，又能生长收成万物，所以其德“光大”。

【译文】

《象传》说：六二的变动，是坚持方正的法则，“不学习，未必不利”，因为地有广大的道德。

【评析】

事物的变动有变好的，也有变坏的。六二爻因处于《坤》卦的中正之位，故这种变动也是坚持其方正之品性，这很符合广大无边的地势所具有的美德。

六三，含章，可贞[1]，或从王事[2]，无成有终[3]。

【注释】

[1]含章，可贞：含，包含，包裹。章，《正义》曰：“章，美也。”贞，正直。阴消阳至三，则坤道成，《说卦》曰“坤为文”。三本为阳位，以阴居之，故有阴包阳之象，故曰“含章”。

[2]王事：即公家之事，国家之事。

[3]无成有终：成，成功。终，事情的发展有好的结果。三失位于《坤》，故曰“无成”，动而变正则成《谦》（䷎），《谦》之九三曰“劳谦，君子有终，吉”，故曰“有终”。

【译文】

六三，蕴含着阳刚之美德，所占问的事情是可行的；或者跟随君王去做事，成功之后，不要把功劳归于自己，谨守为臣之道，这样就能够有好的结果。

【评析】

六三处阳爻之位而为阴爻，故有以阴爻包含阳爻的情形。其所占问之事是可行的，然而，若辅佐君王有功，则应该不居功自大才能善终。

《象》曰“含章可贞”，以时发也[1]。“或从王事”，知光大也[2]。

【注释】

[1]以时发：以，介词，自，按照。时，时间，时机。发，发动。以时发，即按照时机去做事。

[2]知光大：知，智慧。六三从王事则为“智”；事而“有终”，故

能“光大”。

【译文】

《象传》说：“蕴含阳刚之美德，所占问的事情是可行的”，按照时机去发挥作用，“或者跟从君王去做事”，其智慧是广博宏大的。

【评析】

有智慧的人应该见机行事，应时而发，这是因为六三之爻蕴含着阳刚之德，有以阴包阳、含而不发的智慧和耐心守正的品性。

六四，括囊[1]，无咎无誉[2]。

【注释】

[1]括：《广雅·释诂四》释：“结也。”《方言》十二释：“闭也。”即束缚、扎紧之义。囊：口袋。《集解》引《九家易说卦》曰：“坤中虚，故为‘囊’。”

[2]无咎无誉：咎，灾殃，罪过，过失。誉，赞誉，美好的名声。《文言》曰：“天地闭，贤人隐。”六四近五则多惧，“多惧”就有警惕之心，故曰“无咎”；位不在中，且无下应，就不能建功立业，故曰“无誉”。

【译文】

六四，束紧口袋，就不会有危害，也不要求赞誉。

【评析】

《坤》之六四爻以束紧口袋为喻，来说明括囊即可使内无所出，也可使外无所入，劝说人在不当言之时，就应缄默其口。不求有功赞誉，但求无过无悔，正所谓君子之道“慎于言而敏于行”。

《象》曰：“括囊无咎”，慎不害也[1]。

【注释】

[1]慎：谨慎，在这里是指慎于言，少说话。不害：无所害。

【译文】

束紧口袋，就会使灾祸之事进不来，所以君子慎于言，就不会受到危害。

【评析】

老子曰：“多言数穷，不如守中。”孔子要求，君子当“讷于言”，“慎于言”，“察颜色而言”，谚语有：“祸从口出，病从口入。”这些都在劝喻人们谨慎自己的言行，危害的事才能不降到自己的身上。

六五，黄裳[1]，元吉[2]。

【注释】

[1]黄裳：黄，黄为中和之色，坤为土地，中土之色为黄，土又能生

万物，故于诸色中最为贵重。裳，下身所着之衣饰。《集解》：“黄，中之色；裳，下之饰；元，善之长也。”此处以“黄裳”喻指中和之德。

[2]元吉：元，相当于大、长。五本为阳位，六阴居之，象征着有中和之德的君王谦居君位，以治天下，故曰“元吉”。

【译文】

六五，身穿黄色裙裳，就很吉祥。

【评析】

在中国文化中，黄色被尊为高贵的颜色，这是因为它象征着土地的颜色，土能生长万物，故深受人们的尊崇。六五在《坤》卦中居五爻，本为君王之位，然而，《坤》之道是为臣之道，为妻之道，因此，六五就有臣居君位之嫌，故欲安人心、定天下，就必须内服中和之气，如黄色服于下饰一样。

《象》曰：“黄裳元吉”，文在中也[1]。

【注释】

[1]文在中：文，“坤为文”。文，谓“温文”，与“威武”相对。五在《坤》上之中，故《象传》说：“文在中。”

【译文】

《象传》说：“身穿黄色裙裳，就很吉祥”，这是因为它以温和之性、中和之德处于中正之位。

【评析】

六五居尊位而谦和，所以事情会吉祥如意。正如朱熹所言：“这是那居中处下之道。《乾》之九五，自是刚健底道理；《坤》之六五，自是柔顺底道理，各随他阴阳，自有一个道理。”这也就是说，虽然同居五位，但是阴阳之性不同，其道理也自然不同。

上六，龙战于野[1]，其血玄黄[2]。

【注释】

[1]龙战：战，交战，《坤》之所处之位在亥，临戌之西北方，西北为《乾》卦之位，故《坤》阴必与之有交战之事。按，“战”又训为“接”，“龙战”，即阴阳交合。《坤》之上六阴气至盛，阴气甚极而阳气来复，故《坤》尽则《复》（䷗）来。《说文》云：“《易》曰‘龙战于野’，‘战’者‘接’也。”野：《乾》居西北广漠之方，故称“野”。

[2]其血玄黄：玄，赤黑色。血为精气所致。“天玄地黄”，承上句，可知戌亥之位为《坤》至《乾》位之地，居则天地二气交合于此，故曰“其血玄黄”。

【译文】

上六，龙在原野上交战，流出青黄相杂的鲜血。

【评析】

《坤》为纯阴，然运行至戌亥之方，遇纯阳之气，故有一战。此所谓“阴阳相薄”之理。

《象》曰：“龙战于野”，其道穷也[1]。

【注释】

[1]其道穷：道，即《坤》之道。穷，穷尽，至极。上六居《坤》之穷尽之处，故曰“其道穷”。

【译文】

《象传》说：“龙在原野上交战”，这是因为《坤》之上六的纯阴之道已经走到穷尽之处。

【评析】

龙之所以于原野一战，在于它的纯阴之道已经运行到至极。极则生变。

用六[1]，利永贞[2]。

【注释】

[1]用六：义与《乾》卦“用九”相对。在筮法中，凡筮得阴爻，或为“六”，或为“八”，其“六”为可变之数，“八”为不可变之数，据筮法之原则，用“六”不用“八”，若筮后六爻皆八，则以卦辞断事，若筮后六爻皆六，则以“用六”之爻辞为占（参《乾》之用

九）。

[2]利永贞：永，永久，持久。《坤》之“用六”为极柔至变之时，且《坤》为臣道，柔为本分，以柔顺为正则有利于持久。

【译文】

用六，有利于永久地保持正直之心。

【评析】

做人、做事需要守住本分，《坤》为臣道、妻道，当以柔顺为正道。能走正道，且不失本分，故能持久，故老子有言曰：“柔之胜刚也，弱之胜强也。”

《象》曰：用六“永贞”，以大终也[1]。

【注释】

[1]以大终：阳大阴小，阴柔阳刚。《坤》至阴至柔，故“无成有终”。“大终”，就是阴极而转阳的结果。

【译文】

《象传》说：用六“能永远保持正直之心”，所以也就能得到以阴之柔顺而归之于阳气的结果。

【评析】

阴以柔顺为本，但是，纯阴则不能成事，故“用六”以至阴转阳为终。

《文言》曰：坤至柔而动也刚[1]，至静而德方[2]，后得主而有常[3]，含万物而化光[4]。坤道其顺乎，承天而时行[5]。

【注释】

[1]坤至柔而动也刚：《坤》虽至柔，然动而有变，变则为刚。故《集解》引《九家易》曰："坤一变而成震（☳），阴动生阳，故'动也刚'。"

[2]至静而德方：至静，阴静而阳动，《坤》为纯阴之象，故曰"至静"。德方，谓《坤》之恩德因阳动而流布于四方。古人认为天圆地方，然此处含有"流布四方"之意。《集解》引荀爽曰："坤性至静，得阳而动，布于四方也。"

[3]后得主：《坤》性阴而"先迷"，动而为《震》，《震》为主持祭祀之主，故曰"后得主"，"得主"实谓从其"阳"。

[4]含万物而化光：《说卦》曰"坤以藏之"，地道能藏，故曰"含万物"，《彖传》曰"含弘光大"，《系辞上》曰"坤化万物"，化育万物，则其德光大，故曰"化光"。

[5]承天而时行：承，承接，顺应。而，犹言"以"。天行其四时之节，《坤》顺承天道，故曰"承天而时行"。

【译文】

《文言》说：象征大地的坤道虽然有至阴至柔的秉性，但它的运行是刚强的。它安安静静地将它的美好品德流布于四方。以他人为主，随从在后，顺从人君，所以能保持永恒之道。大地包容万物，化育万物，

使万物弘扬光大。坤道是多么的柔顺啊！它顺承天道，顺应四时之序而运行。

【评析】

古人认为天圆地方，圆而动，方则静。大地的道德在于阴柔至静，但是，它却能从顺应天道中，使它的柔顺之德得以发挥，因而默默地响应着天上的雷声，静静地接应着天上的光辉，使万物得以生长、繁荣。

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臣弑其君，子弑其父[1]，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来者渐矣[2]，由辩之不早辩也[3]。《易》曰“履霜，坚冰至”，盖言顺也[4]。

【注释】

[1]臣弑其君，子弑其父：弑，下杀上，幼杀长，谓之“弑”。《坤》阴消阳至三则成《否》（䷋），《否》下坤上乾。《说卦》曰乾为君，坤为臣，坤成而乾灭，故曰“臣弑其君”。《坤》阴消阳至二成《遁》（䷠），《遁》下艮上乾，《说卦》曰乾为父，艮为少男，即父之少子。艮成则乾灭，故曰“子弑其父”。

[2]其所由来者渐：渐，渐进，逐步发展。阴消阳非一日之事，实从初至二、至三，故曰“由来者渐”。

[3]由辩之不早辩也：由，由于，因为；辩，通“辨”，《经典释文》引马融曰：“别也。”即这是因为其辨之不早的缘故。

[4]顺：遵循。《说文》：“循，顺也。”故“循”与“顺”同义。

【译文】

积德行善的家族，必有很多福庆之事；累积了很多恶劣行为的家族，必然留下许多祸殃。臣民杀害君王，儿子杀害父亲，并非一朝一夕的原因所致。其作恶的由来是逐渐形成的，只不过是君王和父亲没有及早地辨清真相。《周易》说“踩着微霜时，坚冰也就即将到来”，这句话可能是在譬喻阴险丑恶的事是顺着时间累积的。

【评析】

事物的发展有一定的过程，积恶与积善一样，均非一朝一夕之所为，只要人们去细心观察，就会预见其必然趋势，故知善而多积善则多有福庆，正所谓“前人栽树，后人乘凉”。反之，则恶有恶报。明智之举是见微知著，防患于未然。

“直”其正也，“方”其义也[1]。君子敬以直内，义以方外[2]，敬义立而德不孤[3]。“直、方、大，不习无不利”，则不疑其所行也。

【注释】

[1]“直”其正也，“方”其义也：直，正直，即存心要正；方，方正；义，适宜，合理。此句意谓为人做事要以原则性去适应其物理人情。

[2]敬以直内，义以方外：内，内心，以恭敬之德而使内心正直，以“仁义”之德而形端方于外。故《正义》曰“内，谓心也。用此恭敬以直内心”，“用此义事以方正外物”。

[3]德不孤：谓美德传扬，众人响应。

【译文】

“直”是品性正直，“方”是指行为仁义。君子以其恭敬之德而使内心正直，行为仁义则使其外形端方。树立了恭敬、仁义的品德就会在道德上不孤立。“正直、端方、宏大，不熟悉也未必不获利”，这说明只要道德美好，就应对自己的行为无所疑虑。

【评析】

孔子说“德不孤，必有邻”。道德的力量在于能以正直的品格团结人，只要自己的行为是正确的，就不要怕别人说什么，更不要对自己的行动疑虑重重。

阴虽有美，含之以从王事[1]，弗敢成也[2]。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终也[3]。

【注释】

[1]含之：内含其美，含藏不显。

[2]弗敢成：《坤》为臣道，虽内含其美，也要唯《乾》命是从，故虽有“成”而不敢自称为“成”。故《系辞上》曰：“乾知大始，坤作成物。”即坤道非无成就，只是不敢居功而已。

[3]代有终：代，代替，《说文》释“更也”。地替代天道而终成结果。《集解》曰：“是凡之生，皆始于《乾》而终于《坤》，成物即终也。”

【译文】

阴柔的地道虽然含其内美之德、之才，“含”其美德、美才而跟从君王做事，即使是有所成就也不敢自居其功。因为地道就是妻道、臣道。故地道不将成就归之于己，却替代天道去成就万物。

【评析】

地道象征着臣道、妻道，故其虽有内美之德、之才，却含而不露，隐而不显。原因就在于：其一，地虽有成就万物之实，然而谨守臣道，不居功自傲；其二，成就万物的结果虽然表现于地，而其原因则在于天。

天地变化，草木蕃[1]。天地闭，贤人隐[2]。《易》曰：“括囊，无咎无誉”，盖言谨也。

【注释】

[1]草木蕃：蕃，繁衍。天地变化，阴阳二气交通，则草木繁衍。

[2]天地闭，贤人隐：闭，闭塞，闭塞无光、无道。此句指《坤》之六四，六四既不在乾，又不在坤。其在互卦则为艮，“艮为止”，“止”于中间则上下之气不得交流。其中上卦，阴消阳至六四时，止卦为巽，“巽”为绳，下卦有坤，“坤为囊”，绳在囊上，故六四爻辞曰“括囊无咎”。乾为君子，至于六四则为贤人。当此“止”而不通之时，六四既不在天，又不在地，无天无地，即为“天地闭”。此时，因六四之变又出现了上卦巽，互卦艮，按《说卦传》，“巽为木”，“艮为山”，于是贤人为着“无咎”，只好隐退山林。

【译文】

天体与大地运转变化，草木繁衍茂盛。而当天地闭塞昏暗时，贤人就退避归隐。《周易》说：“束紧口袋，没有过错，也没有荣誉。”这大概说的就是要严谨处事吧。

【评析】

“括囊”则“无咎”、“无誉”，就是用譬喻的方式启发人们，当身逢无道之乱世时，就应该像束紧的口袋一样，隐藏自己的言行。不要求取荣誉，也就不会因此而招致过错，这是一种明哲保身的处世方法。

君子黄中通理[1]，正位居体[2]，美在其中，而畅于四支[3]，发于事业，美之至也。

【注释】

[1]黄中通理：黄，地之色，其色中和，譬喻君子之德。理，文理。《尚氏学》曰：“理，文也；《坤》为文，故曰‘理’。‘黄中通理’者，言由中发外，有文理可见。”

[2]正位居体：六五虽居贵位之正，但以阴柔为用，故以“黄裳”之中和之色来饰其德才。

[3]支：通“肢”，即四肢。

【译文】

君子以中和之黄色通达于文理，端正地居于正义之位，使美德含于内心，舒畅四肢，并将这些美德发挥到事业之中，这是最美好的事。

【评析】

黄色象征着地道，它是中和之色，能够体现君子端居正位的美德，圣人有言曰“心宽体胖”，故有德则能使四肢通泰舒畅，将这样的心情和身体发挥到事业中去，岂不是“美之至也”！

阴疑于阳必战[1]，为其嫌于无阳也[2]，故称“龙”焉。犹未离其类也，故称“血”焉[3]。夫玄黄者，天地之杂也，天玄而地黄。

【注释】

[1]阴疑（nǐ）于阳必战：疑，通“拟”，比拟。朱熹曰：“疑，谓均敌而无大小之差也。”王引之曰：“疑之言拟也。”即阴气到了与阳气相抗衡时，阴阳二气就会有一战。

[2]为其嫌于无阳：《集解》本无“无”字，“嫌”作“兼”，即阴中有阳，《坤》之上六卦象兼阴阳二气。《说文》曰：“嫌，疑也。”同上文之“疑于阳”之“疑”。

[3]犹未离其类也，故称“血”焉：上六，虽已兼有阴阳二气，然仍属《坤》卦，故曰“犹未离其类也”。血，阴气之类为“血”。朱熹曰：“血，阴属。”因犹未离其阴类，故称“血”。

【译文】

当阴气强盛到与阳气相抗衡时，就会与阳气发生交战。这是因为阴气可与阳气抗衡，所以就可以与《乾》一样被称作“龙”，但是，它仍然未脱离阴属之类，故称“血”。青黄之色，就是天地之色的相互杂合，天

的颜色是青蓝色的，地的颜色是黄的。

【评析】

阴气达到极致时，就会与阳气抗衡。二者既对立，又统一，阴中有阳，阳中有阴，阴气是在阳气的升长中逐渐形成，阳气是在阴气的凝结中升长。阳与阴总是在对立中相互依存。

屯（䷂）

【题解】

《屯》象征着万物初生的景象。“刚柔始交”，则万物“生于忧患”；“天造草昧”，则“多难兴邦”。故《易》以《乾》、《坤》开篇之后，就以《屯》来阐释万物开始的道理，既以“元亨，利贞”来总说卦情，又以“刚柔始交而难生”来说明生物之初的艰难。筮得《屯》卦，下卦为震，震为动，上卦为坎，坎为陷，动而有陷，如行而遇险，故其卦爻辞以其“难”启示人们：《屯》利于内建诸侯，而不利于外有攸往。卦中六爻，以不同的物象和富有哲理性的意象揭示“屯”道：初“盘桓”，君子以“居正”不出为利；二“屯邅”，女子以“守贞待字”为宜；三“即鹿”，应知退而不进；四“求婚”，亲下则获吉；五居位不正，宜“柔小”用事；上位虽正，却“泣血涟如”。《屯》通体多难，但是，“艰难困苦，玉汝于成”，生命就是在这种艰难中发育的，邦国也正是在这种艰难困苦中成立的。因此，唯“难生”之《屯》，才能展示君子经天纬地之才。

屯[1]：元亨，利贞[2]。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注释】

[1]屯（zhūn）：卦名，下震☳上坎☵，震为动，坎为险，动而遇险，所以“屯”从字形到卦象都象征出生的艰难。《说文》曰：“屯，难也，像竹木之初生，屯然有难。”

[2]元亨，利贞：元，大。亨，亨通。利贞，有利于所占问之事。

【译文】

《屯》卦：亨通之至，有利于所占问之事。不要出门远行。有利于建立诸侯。

【评析】

《白虎通义》引逸礼《王度记》曰：“诸侯封不过百里，象雷震百里。”《屯》之“元亨”在于“建侯”，而不在于“攸往”。建国封侯，正是《屯》之《象传》中所说的“经纶”之事。《屯》下震上坎，《说卦》曰震为雷，为长子；坎为陷。春雷震动时，也就是万物生长时，而雷震百里之地也就是封侯之地。震又为长子。按《序卦》：“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长子，故受之以‘震’。”按古制，唯嫡长子有继承侯国的权利。然而，要成就此功、此业则必要经历“动乎险中”的艰苦卓绝，并在此过程中使“君子”的“经纶”之才有验证与展示的用武之地。

《彖》曰：屯，刚柔始交而难生[1]。动乎险中[2]，大亨贞[3]。雷雨之动满盈，天造草昧[4]。宜寻建侯而不宁[5]。

【注释】

[1]刚柔始交而难生：阳为刚，阴为柔，下震一阳初生于阴爻之下，故称“刚柔始交”。一阳屈居于二阴之下，此为一“难”；动而遇险，此为二“难”。

[2]动乎险：《屯》之上卦为坎，坎为陷，下卦为震，震为动，故曰“动乎险”。即动于险难之中。

[3]大亨贞：大即“元”，大亨即“元亨”。贞，有利。

[4]天造草昧：昧，冥昧。阴覆于初阳，故曰“昧”。

[5]不宁：因初生有“难”，“造”昧多艰，故不可以宁而无事。

【译文】

《彖传》说：屯象征着刚柔开始交感而产生的艰难，虽然它萌动于艰险之中，却还是亨通而有利的。天地之间充盈着雷雨时，上天就开辟世界创造万物于冥昧之中。在适宜于建立诸侯的时候，本来就不能安宁无事。

《象》曰：云雷，屯。君子以经纶[1]。

【注释】

[1]经纶：经，常也，用如动词“治理”。纶，青丝绶带，用如动词“治理”。经纶，即治理国家。

【译文】

《象传》说：雷声在乌云中震动，天空正在酝酿“初生”的希望。君子也应有所感动而经略天下，治理国家。

【评析】

“屯”象征着雷雨震动之时，生一阳于水中、陷中，萌生万物于冥昧之中，故多有艰难险阻，然而初生本来就是艰难的，我们在艰难中应该看到，一阳所生的光明

已经来到，而且要勉励自己要有排除万难的坚强意志，来迎接生长与发展。《周易本义》曰：“屯难之世，君子有为之时也。”也就是说，生命在萌生时所遇到的困难，既传达着困难，也兆示着希望，这正是君子奋发有为的时候。

初九，磐桓[1]，利居贞[2]，利建侯。

【注释】

[1]磐桓：磐，通“盘”。磐桓，即盘桓，徘徊。

[2]利居贞：居，即居守。一阳生于二阴之下，坎险之下，身微力弱，故利于居而守正。

【译文】

初九，盘桓徘徊时，利于居守正道，利于建立诸侯。

《象》曰：虽磐桓，志行正也[1]。以贵下贱[2]，大得民也。

【注释】

[1]志行正：志在行正义之道。

[2]以贵下贱：《屯》初爻为阳，阳为贵，然屈居二阴及一卦之下，故曰“以贵下贱”。

【译文】

《象传》说：虽然初九在遇到危险时会徘徊犹豫，然而有志于践行正道。如果能以尊贵的身份来到社会底层，就能大得民心。

【评析】

《老子》有言曰：“善用人者为之下。”《屯》，一阳生于冥昧之中，上有阴气为重，险难于前，故徘徊犹豫实所难免，但是，它启示“君子”，欲得人心，就要放下架子，深入到社会底层，去关心人民的疾苦，这样才能受到他们的拥护和爱戴。

六二，屯如邅如[1]，乘马班如[2]。匪寇婚媾[3]。女子贞不字[4]，十年乃字。

【注释】

[1]屯如邅（zhān）如：屯，聚集。如，语气词。邅，转悠。《释文》引马融曰：“难行不进之貌。”

[2]班如：班，通“盘”，盘旋。《尚氏学》谓“班如”为马多之状，并引吴汝纶先生《易说》云：“《汉书》：‘车班班，往河间。’”

[3]匪：同“非”。婚媾：即婚姻之事。

[4]不字：字，许嫁。《礼记·曲礼上》：“女子许嫁笄而字。”不字，即不许嫁。

【译文】

六二，有许多人聚集在一起，乘着马回环徘徊，纷纷前来。但是他们不是强盗，他们是来求婚姻的，女子若在此时不应许，则十年之后才

能结成姻缘。

《象》曰：六二之难，乘刚也[1]。十年乃字，反常也[2]。

【注释】

[1]乘刚：乘，凌驾。乘刚，就是指六二爻乘于初九之上，阳为刚，阴在上，故称“乘刚”。

[2]十年乃字，反常也：六二以阴居阴，当位居正，上应九五，应及时嫁人，“宜其室家”，而此误至“十年乃字”，违背常理，故曰“反常”。或注“反”借为“返”，返于常理、常道。六二“不字”，误至十年后“乃字”，则归于妇女之常道。此说也通。

【译文】

《象传》说：六二陷入困难，因为它凌驾于初九阳刚之上，违犯了男尊女卑、阴下阳上的常理。十年后才许嫁，这是违背常理的。

【评析】

一般而言，在《易》理中，阳为刚，阴为柔，其初并没有贵贱之分，故《复》之六二曰：“休复，吉。”《家人》之六二曰：“窥观，利女贞。”《坤》之六二、六五，皆以吉论。此处，《屯》之六二仅以“十年不字”为辞，并未言之以“难”，更没有把这种“难”与六二在初九之上的爻象相联系，然而此爻的《象传》却解释为“六二之难”原因在于“乘刚”，这与整个《易》理并不相符。按卦象，六二之“十年不字”，非“乘刚”有难，而是因为六二虽当位居正，然上应九五，须经历“坎”险。且六二至九五，又有六三、六四为阻挠，故“字”迟至“十年”。

六三，即鹿无虞[1]，惟入于林中，君子几不如舍[2]，往吝[3]。

【注释】

[1]即：追逐，接近。虞：古代掌管山泽禽兽的官员。

[2]几不如舍：几，接近，求取。舍，舍去。

[3]往吝：往，前往。吝，困难。上卦为坎，《说卦》曰坎为水，坎为陷，往而遇险，故曰“往吝”。

【译文】

六三，没有虞官引导就追逐山鹿，结果进入茫茫的森林之中，君子与其紧随其后，不如暂时舍弃，如果执意前往，就会陷入困境。

《象》曰：“即鹿无虞”，以从禽也[1]。君子舍之，往吝穷也[2]。

【注释】

[1]从禽：从，紧随其后，追踪。禽，鸟兽的统称。“从禽”义与“即鹿”同。

[2]往吝穷：穷，穷于术，穷于途，无路可走之意。六三本应上应上六，然上六处《屯》之穷尽之处，且三、上皆为阴，故不能相应，又有坎水为阻，故曰“往吝穷”。

【译文】

《象传》说："在没有虞官的引导下就追逐山鹿"，是因为紧紧地追赶野鹿。君子不如暂时舍弃，执意前往会陷入困境，无路可走。

【评析】

《系辞》曰："《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圣人作《易》，观象系辞。六三的爻辞说明：在六三上应上六的过程中，六三须与三个卦象产生联系，六三在震，震为足、为动，故有"即"之行；六三至九五成艮象，艮为狗，故类如鹿象；上为坎，坎为荆棘，故有林中之象；又坎为险，故有"往吝"之象；因六三不当位，故曰"无虞"。这一连串的卦象与爻象既为我们展示了古人捕猎的生动画面，又寓教于辞，警示来者。

六四，乘马班如，求婚媾[1]。往吉，无不利[2]。

【注释】

[1]求婚媾：阴爻六四顺承比合于阳爻九五，故有婚媾之事。又六四下应初九，初九在震，震为长子，二者相应，也有婚媾之事。

[2]无不利：有应有比，阴阳相亲，亲成婚姻，顺于情理，故无有不利。

【译文】

六四，乘着马纷纷前去，求取婚姻。前往是吉利的，无有不利之事。

《象》曰：求而往[1]，明也。

【注释】

[1]求而往：四阴求初阳，有礼贤下士之德。《尚氏学》曰：“四与初本为正应，婚媾而已；然必求者，以二、三为阻也，知其阻而往求之，故往吉也。”

【译文】

《象传》说：求婚而前往，这是明智之举。

【评析】

同说求婚之事，然六二与六四的结果迥然不同，这是因为阳气在上，则吉；阴气在上，则逆。六四有当位之正，然上比于九五之阳，下求于初阳，故进也吉，退也吉。

九五，屯其膏[1]，小，贞吉[2]；大，贞凶。

【注释】

[1]屯其膏：膏，用如动词，谓“施膏泽”。《集解》引虞翻曰：“坎雨称‘膏’，《诗》云‘阴雨膏之’是其义也。”

[2]小，贞吉：坎为水，九五在坎中，犹如雨水之中，有润泽之象，九五当位而居中正之位，故曰“贞吉”。然上下皆阴，阴小而阳大，故曰“小贞吉”。

【译文】

九五，在草木萌发初生时遇到雨水的润泽，若雨水小，就吉祥；若雨水滂沱，则凶。

《象》曰：“屯其膏”，施未光也。

【译文】

《象传》说：“在草木萌发初生时遇到雨水的润泽”，说明九五所施恩泽德惠尚未广大。

【评析】

《屯》为水中有雷之象，云行雨施，就会膏泽万物。九五处于两阴之间，阳陷于阴中，故不宜“大”其膏泽。其实，《屯》时应在春季，春雷震而雨水动，春雨膏泽万物时，宜小不宜大。如杜甫《春夜喜雨》之：“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前人解说此卦，或将“小，贞吉；大，贞凶”解释为不得已；或将其解释为对小事有利，大事无利；或解释蓄物小则吉，蓄物大则凶，此皆为忘乎卦象之说。

上六，乘马班如，泣血涟如[1]。

【注释】

[1]涟如：犹涟然，流泪不断之状。

【译文】

上六，乘马盘旋徘徊，泪流如血涟涟不止。

《象》曰："泣血涟如"，何可长也[1]。

【注释】

[1]何可长（cháng）：长，即长久之长，上六乘刚于九五，本来就不能长，且泪流如血，其痛感之悲，必有所变，故"不可长"也。

【译文】

《象传》说："泪流如血涟涟不止"怎么能长久呢？

【评析】

上六以阴居阴，本属当位之爻，然下应六三，六三失位无应，犹如危急困厄时无人相救，徒居坎险之极，故有泣血之悲。坎为血卦，流血如流泪之状，其悲痛之情，难以言表，显然不是吉兆。痛至于此，于情则至深，于身则损身，故不能长久。

蒙（䷃）

【题解】

《蒙》象征着事物初生后的蒙昧幼稚的状况。从卦序上看，《蒙》出现在《屯》之后，体现出圣人“爱人”、“育人”的良苦用心。既然人有“蒙稚”，就应当“发蒙”教导。故《礼记·学记》云：“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是故古之王者，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先以教学，充分说明了古人对教育的重视。这种重视不仅有古人“尊师敬教”的精神，而且也有如何施教的方针，如卦辞所言“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就与《礼记·曲礼上》“礼闻来学，不闻往教”的原则相一致；而卦辞所谓“再三渎，渎则不告”的教学态度，则与《论语·述而》中的“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的方法相一致。在《蒙》卦中，二阳象征着启蒙者，四阴象征着被启蒙者，如程颐所言：“二阳为治蒙者，四阴皆处蒙者也。”其中九二以阳刚之德居下卦之中，有“师表”之象；上九则以“击蒙”来说明教育方法和原则；六五谦居上卦之中，象征着谦虚好学的君子；初、三、四爻以“发蒙”、“勿用取女”、“困蒙”为喻，来说明人处在“蒙昧幼稚”时的困窘和危难。明末理学家、教育家蔡清在其《易经蒙引》中说：“在蒙者便当求明者，在明者便当发蒙者，而各有其道。”总的来说，这个“道”就是“蒙以养正”。

蒙[1]：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2]。初筮告[3]，再三渎[4]，渎则不告。利贞。

【注释】

[1]蒙：卦名，下坎☵上艮☶，象征着启蒙。其字义为“幼小”。《集解》引干宝曰：“蒙，为物之稚；施之于人，则童蒙也。苟得其运，虽蒙必亨，故曰‘蒙’亨。”《说文》曰：“蒙，细小貌。”对人而言，细小就意味着蒙昧，故《蒙》卦就与人的教育有关，教育细小者就是启蒙。

[2]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童蒙，即幼童。《蒙》之卦象有延师求教之义，故曰“童蒙求我”。《蒙》之上卦为艮，艮为童蒙。《集解》引虞翻曰：“童蒙谓五，艮为童蒙，我谓二。”卦中六五下应九二，故曰“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

[3]筮（shì）：筮有二义，一是作名词，指用筮草做成的占卜工具；二是作动词，指古人用筮草占问吉凶的方法。这里用第二义。

[4]渎：亵渎，轻侮。

【译文】

《蒙》卦本义是幼稚蒙昧，象征着教育：亨通。不是我去求幼童，是幼童来有求于我。初次占筮，我告以教诲之辞，若接二连三地来问就是亵渎和轻侮，若轻侮，就不给以教诲。利于做事。

【评析】

《蒙》卦既有幼稚蒙昧之义，又有延师启蒙之象。童蒙幼稚，就有所问。九二爻值中正之位，故无求于人，六五为阴，虚居尊位，又处在艮中，为少男之身，应虚心下问，然问之太繁则有轻侮师尊之嫌。《蒙》之所言“童蒙求我”，“渎则不

告”，意在告诫人们师道尊严，不可轻侮。当然，这里强调的师道，实际上并不仅指教学者个人，也是指教与学的关系与态度。

《彖》曰：蒙，山下有险，险而止[1]，蒙。“蒙亨”，以亨行时中也[2]。“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应也[3]。“初筮告”，以刚中也[4]。“再三渎，渎则不告”，渎蒙也。蒙以养正，圣功也[5]。

【注释】

[1]山下有险，险而止：下卦为坎，坎为险，上卦为艮，艮为山，山为止。其卦就有山下有险之象，遇险而止。

[2]亨行：亨，亨通。行，九二与六五相应交通，使上下两卦都得以亨通。时中：这是指九二位居下卦中位，如得时之正。

[3]志应：指九二阳爻与六五阴爻阴阳相亲，心志相应。

[4]以刚中：九二为阳爻，阳爻为刚，且居中正之位。

[5]蒙以养正，圣功也：二阳居刚中，二与五应，以二养五，五变而得正，故曰“养正”。古人以为“建国君居，教学为先”，教养弟子除去蒙昧，使其正直，故曰“圣功”。

【译文】

《彖传》说：蒙昧，譬如高山之下遇险，遇险而停止前行，这就是蒙昧不明啊！“蒙昧而亨通”，因为亨行于合适的时机。“不是我求童蒙来问我，而是要童蒙来求我启发他”，只有这样，二者的心志才能相互

应和。“初次占问时就告知”，因为九二以阳刚居中正之位。“若再三地来问，就是亵渎，亵渎则不能告知”，因为这是亵渎启蒙之道。启蒙就是培养人的正直品格，这是圣人的功德。

《象》曰：山下出泉[1]，蒙。君子以果行育德[2]。

【注释】

[1]山下出泉：艮为山，在上，坎为水，在下，如山下流水之象。

[2]君子以果行育德：果，果决，勇敢。育，养也。《说卦》曰“艮为果”，坚而多节，故“果”有坚毅之象，故“果行”就是以果决之行培养其德。

【译文】

《象传》说：山下流动着泉水，就如蒙昧渐渐开启。君子就是要以果决之行来培养美德。

【评析】

《蒙》，下卦为坎，上卦为艮，由下而上则有二五之应，其卦象应在延师求教之象；由上而下，则仿佛有一懵懂小儿走在坎水上，蒙昧而不识险，故必求知于师，师以睿智启蒙，则能亨通于适时之机。在《蒙》卦中，我们看到知识的重要性在其启蒙之功，而启蒙之功则一在避险之知，二在“养正”之德。山因水而灵，水因山而止。孔子曰：“仁者不忧，知者不惑，勇者不惧。”君子之心当仁，君子之思当知，君子之行当勇。故曰“果行育德”。

初六，发蒙[1]，利用刑人[2]，用说桎梏[3]，以往吝[4]。

【注释】

[1]发蒙：发，启发。初六动于《蒙》之初爻，有启发蒙昧之象。

[2]利用刑人：利用，即利于。刑人，《蒙》卦初动而变为兑，兑为刑，时在正秋。刑人，即受刑之人。

[3]用说（tuō）桎梏：说，即脱离。桎梏，古之刑具。《说文》，“桎，足械也”，“梏，手械也”。

[4]以往吝：吝，难，困难。往吝，即往有困难。初六居坎之初爻，动而往，往至于坎，坎为险，为陷，故曰“往吝”。

【译文】

初六，启发蒙昧，利于受刑之人，脱去桎梏，然前行仍然有困难。

《象》曰：“利用刑人”，以正法也[1]。

【注释】

[1]正法：严正其法。

【译文】

《象传》说：“有利于受刑之人”，这是为了严正国家的法律。

【评析】

脱去刑具，启发蒙昧，虽然都是好事，但是因为山下之坎已变为“兑”，《说卦》曰“艮为手”，艮为手足，入于兑，犹入于刑，故仍然有桎梏之事，毁折之难。子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礼，齐之以德，有耻且格。”故严正其法不仅在桎梏“刑人”，更在其脱去桎梏。桎梏为刑具，一制一脱，才称得上是“利用刑人”的“正法”。

九二，包蒙[1]，吉。纳妇[2]，吉。子克家[3]。

【注释】

[1]包：包养，包涵。《说文》：“包，象人怀妊，巳在其中，象子未成形也”。九二在四阴之包养之中，又九二动而化坤，坤为母，九二至六四为震，震为长子，故有妊娠之象。

[2]纳妇：纳，接纳，接受。九二为阳爻，有六五来应，故有纳妇之象。

[3]子克家：克，能够，胜任。子，九二至六四形成震，震为子，子居刚中，又能得六五为助，故能够治家。

【译文】

九二，为众阴所包涵，吉祥。就像迎娶美丽贤淑的媳妇一样，吉祥。因为儿子已经有能力治理家庭，可以给他娶亲了。

《象》曰：“子克家”，刚柔接也[1]。

【注释】

[1]刚柔接：九二与六五相应，故阳刚与阴柔相接。六五居于尊位，能虚心求教于九二，二五能相应而合。接，原作“节”。孔颖达疏曰：“《正义》曰：以阳居于卦内，接待众阴，是刚柔相接，故克干家事也。”

【译文】

《象传》说：“儿子能治理家庭”，这是因为阳刚与阴柔互相接应。

【评析】

九二有众阴包养，又能上应六五之尊位，上有亲，内有助，上下亲和，故吉而又吉。儿子有能力治理家庭，不仅在于自居阳刚之位，更在于他们有六五相应为助。九二启示人们，一个人不能孤立于世界之外，总是或助人，或为人所助，个人的存在与发展必须以他人的存在与发展为前提。

六三，勿用取女[1]，见金夫[2]，不有躬，无攸利[3]。

【注释】

[1]勿用取女：取，同“娶”。六三爻下乘二阳，失位不正，本应上应上九，然六四至上九为艮，艮为止，又为六四、六五二阴所阻，所行不顺，娶之不吉，故曰“勿用取女”。

[2]金夫：六三既不得上应，退而见九二，九二至六四互震，震为夫，阳为金，故称“金夫”。《尚氏学》：“金夫者，美称。

《诗》‘有匪君子，如金如锡，如圭如璧’，《左传》‘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皆以金喻人之美。”

[3]不有躬，无攸利：有，通“由”。躬，身体。《正义》曰：“为女不能自保其躬，固守贞信，乃‘非礼而动’；行而不顺，若欲娶之，无所利益。”六三失位不足，不能保持自身之正，以非礼之动来乘二阳之刚，有非礼之行。

【译文】

六三，不宜娶这个女子为妻，因为当她见到美男子，就会不顾礼节地接近这个美男子，所以娶她为妻是很不利的。

《象》曰：“勿用取女”，行不顺也[1]。

【注释】

[1]行不顺：行，行事。六三阴居阳位，失位不正，故不吉。《集解》引虞翻曰：“失位乘刚，故行不顺也。”

【译文】

《象传》说：“不宜娶此女子为妻”，因为这件事不顺利。

【评析】

《诗》云“静如处子”，“窈窕淑女”，“静女其姝”。女子之美在于温顺，文静，若躁动而无礼，则为人所轻视。《蒙》之六三之所以多凶，就在于阴居了阳位，如孔子之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其行无礼，其事则不顺，所以娶妻之吉在于

礼，非礼勿行，非礼勿娶。《系辞下》曰“三多凶”，六三失位不正，失位多凶，故“行不顺”。

六四，困蒙，吝[1]。

【注释】

[1]困蒙，吝：吝，难，困难。六四处于两阴爻之间，故上下为蒙昧所困，且远于师教，故“吝”。

【译文】

六四，困于蒙昧，如陷入困境之中。

《象》曰：“困蒙之吝”，独远实也[1]。

【注释】

[1]独远实：阳为实，阳实阴虚。六四独困于二阴之中，上不能应上九，下不能应九二，故曰“独远实”。《集解》引王弼曰：“阳称‘实’也。独远于阳，处两阴之中，暗莫之发，故曰‘困蒙’也。”

【译文】

《象传》说：“陷于蒙昧之中的困难”，是因为它远离于师教。

【评析】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六四之吝，在其不仅自身蒙昧，而且周围也为蒙昧所包围。既不能自救其身，也不能求救于人，困而无助，昧又无师，均因远于九二之阳所致。“君子居必择邻，游必就士”，故孟母以“三迁”之明，使其子近于师而益于教。

六五，童蒙[1]，吉。

【注释】

[1]童蒙：六五处艮之中位，艮为少男，类如童子，故曰“童蒙”。下应九二，求教于九二，六五属阴，九二属阳，阴暗而阳明，以暗就明，故吉。

【译文】

六五，幼童受到启蒙，吉祥。

《象》曰：“童蒙”之“吉”，顺以巽也[1]。

【注释】

[1]顺：恭顺。巽（xùn）：通“逊”，谦让。

【译文】

《象传》说：“幼童受到启蒙”的“吉祥”，是因为幼童能如和风一样顺应老师的教诲。

【评析】

《蒙》卦的重要性就在于它以形象生动的卦象说明教育是脱离愚昧、克服困难的力量，有子无教，就会使其陷入困境，不能自拔。教育环境直接影响着教育的成果，所以重视教育就应重视其环境建设。恭于求师，顺于师教，这样教育才能顺利进行。学习的态度本身就是学习，而且它比学问更重要，因为态度不仅决定着人的学习，而且反映着人的道德。

上九，击蒙[1]，不利为寇[2]，利御寇[3]。

【注释】

[1]击：敲打，敲击。

[2]不利为寇：寇，伤害，危害。《蒙》上卦为艮，艮为止；下卦为坎，《说卦》坎为险，坎为寇。艮在上，止险止寇，故曰“不利为寇”。

[3]利御寇：御，禁止，抵御。坎下艮上，止高险下，居高临下，故曰“利于御寇”。

【译文】

上九，以责罚的方式启发幼童的蒙昧，不利于做伤害别人的盗寇之事，有利于做抵御别人伤害的事。

《象》曰：“利用御寇”，上下顺也[1]。

【注释】

[1]上下顺：《蒙》卦的六三至六五互出一个坤，“坤为顺”，自上御下，坤顺其中，故曰“上下顺”。

【译文】

《象传》说：“有利于做抵御别人伤害的事”，就能使上下之间的意志顺畅。

【评析】

对幼童的教育，有时会采用责罚的方式，但不能“击”之过猛，猛则必有伤害。美好的目的要靠正确的方法去实现，因为任何一种事都不能独立存在，于普遍联系中寻找合适的方法，就能得到好的配合，事情也就能顺利发展。

需（䷄）

【题解】

在六十四卦中，凡言有“利涉大川”的卦，多有进取之象，《需》卦就是这样的一个卦。但是，进取需要耐心、稳步、有序地进行，而不是轻举妄动。所以《彖传》以“需，须也”，阐明卦德。《需》中六爻，初言“无咎”，二言“终吉”，三言“慎不败”，四言“顺以德”，五言“贞吉”，上又言“终吉”，皆无凶象，这表明以诚实、耐心、慎重的态度进取，就会吉祥有利。所以吕祖谦说：“大抵天下之事，若能款曲停待，终是少错。”

需[1]：有孚[2]，光亨[3]。贞吉，利涉大川[4]。

【注释】

[1]需：卦名，下乾☰上坎☵，按《说卦》，坎为水，乾为天，水在天上，故有下雨之情。《京房易传》曰：“需，云上于天，凝于阴而待于阳，故曰需者待也。”

[2]有孚：孚，诚信。《说卦》曰坎为孚。上卦为坎，故曰“有孚”。

[3]光亨：有光明、亨通之意。按《说卦》，“离为日，为光”。九三至九五互为离，离下有天，如日光普照于天，故有“光亨”之象。

[4]利涉大川：大川，川流不息之大河。《需》之上卦为坎，有水之象，故曰“大川”。

【译文】

《需》卦象征着等待：心怀诚信，光明亨通。守持正直之心，利于涉过大河。

【评析】

水为养命之源，老子曰：“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中国是一个农业文化为主体的民族，古人对“水”的渴望胜过其他。但是，水流成川，则有阻于行路之便，持之以诚信，待之以天晴，则有利于涉过大川。马其昶《重定周易费氏学》曰：“舟楫之利，最是天地大用。凡言涉川，其象皆取诸乾、坤、坎、巽四卦，其义则所谓致远以利天下者是已，非为涉险之喻。惟不利涉大川，乃取险象尔，皆在坎体。所谓水能载舟，水能覆舟，坎险故也。”

《彖》曰：需，须也[1]。险在前也[2]，刚健而不陷[3]，其义不困穷矣[4]。“需，有孚，光亨，贞吉”，位乎天位[5]，以正中也[6]。“利涉大川”，往有功也[7]。

【注释】

[1]须：等待。《说卦》曰乾为马，马能健行，然前有坎险，故宜“须待”。

[2]险在前：坎为水、为陷，故“险于前”者，是指有险象于“乾”前。

[3]刚健而不陷：指《需》之下卦为乾，乾有刚健之行，故曰“刚健”。《集解》引何妥曰：“坎为险也，有险于前，不可妄涉，故须待时然后动也。”

[4]其义不困穷：义，犹言“宜”。待其时而动，则不至于“困穷”致难。

[5]位乎天位：“乾为天”，九五爻居乾之上，故曰“位乎天位”。

[6]以正中：九五居坎之中，以九五之尊居光明之位，故曰“正中”。

[7]往有功：此指“利涉大川”之结果，故《正义》曰：“以乾刚健，故行险有功也。”

【译文】

《彖传》说：“需”，就是等待。因为有险象于前，等待就不会使乾之刚健之行陷入困境，适宜的时候再前行就不会导致困穷之苦。“等待，心怀诚信，光明亨通，坚持正直之德”，这是因为九五居天君之位，保持正中之德行的缘故。“利于涉过大河”，建立功业。

《象》曰：云上于天[1]，需。君子以饮食宴乐[2]。

【注释】

[1]云上于天：乾为天，坎为水，水在天上为云，云浮于天，故曰“云上于天”。

[2]君子以饮食宴乐：前有大川，上有云雨，暂不能前行，等待之

时，君子以作乐饮食而乐观其时。

【译文】

《象传》说：云浮动在天空的情景，就是《需》卦。在这个时候，君子应该在家饮食作乐等待天晴。

【评析】

古人涉河，不仅要备有舟楫之用，而且要等待天晴，因此，时机要比工具更为重要。时不我利，则不能行而有成，往而有功。《需》卦呈现在人们面前的是这样一种情景：象征阳刚健行的乾，前有大川为阻，上有云雨即降，故暂不能前行，此时正好以饮食之乐养身正体。俗话说："天下雨留人。"古人出行遇雨则止，天晴而行，这本是常理，但是，现代人已经很难体会这个"常理"，因为现代化的交通工具使人们已经没有这样的经验了。

初九，需于郊[1]，利用恒[2]，无咎[3]。

【注释】

[1]需于郊：郊，城市周围地区，郊野之地。按卦象，乾为野，即郊野之地。《需》下卦为乾，上应六四，六四在坎，遇险则"需"于郊野。

[2]利用恒：恒，长久，经常。等待需要恒心与耐心的支持。

[3]无咎：咎，灾祸，过失。遇险而用恒心等待，所以就没有过失。

【译文】

初九，在郊外等待，有利于保持恒心，如此则没有过失。

《象》曰："需于郊"，不犯难行也[1]。"利用恒无咎"，未失常也[2]。

【注释】

[1]不犯难行：犯，冒着。因前有险情，前行有难，等待于郊野之外，就远避于难，故曰"不犯难行"。

[2]未失常：常，经常，常道。坎之难在五，初变而应于四，远于难，故未失常理。

【译文】

《象传》说"等待于郊野之处"，不冒险前行。"用恒心等待则没有过失和灾难"，远离灾害未失常理。

【评析】

需以时，待于地，利在恒。人，作为行为的主体，有时坚持就是胜利，而胜利往往青睐那些坚持到最后的人。就某种意义讲，等待本身不仅是一种坚持，而且是一种行为。因为既然动而有险，不如知难而退，保持正道，静观其变。初九动而应于六四，就是等待时机、远害避祸。

九二，需于沙[1]，小有言[2]，终吉。

【注释】

[1]需于沙：沙，九二应于九五，而九五为坎中之刚，如柔水之中的硬物，故曰“沙”，这说明“需”而涉“大川”的人，又往前进了一步。由郊外而至于水边。

[2]言：言论，这里指责让。因九二至六四为兑象，兑为口，有口舌之事，故为“言”。

【译文】

九二，等待于沙滩之中，虽有口舌之事，最终还是吉利的。

《象》曰：“需于沙”，衍在中也[1]。虽小有言，以终吉也。

【注释】

[1]衍（yǎn）在中：衍，沼泽。《说文》：“衍，流也。”《穆天子传》三：“天子乃遂东征，南绝沙衍。”此句于“需于沙”相释，当解为沼泽。《集解》引荀爽注：“二应于五，水中之刚，故曰‘沙’。知前有沙漠而不进也。”

【译文】

《象传》说：“在沙滩中等待”，水流于其中。即使稍有言语口舌之事，但是最终还是吉利。

【评析】

九二上应九五，九五刚中而正，故虽“小有言”而终无危难。在实际生活中也是这样的，有时我们面临困难，只要我们有好友帮助，最终就有可能获得吉利的结果。九五对于九二而言，就如同是一个好朋友。九二之动虽然向坎难接近了一步，但是，因为这时离险象尚远，所以还是处于等待中，且有九五接应，故最终还是有惊而无险。

九三，需于泥[1]，致寇至[2]。

【注释】

[1]需于泥：泥，泥潭，泥泞。譬喻濒临困境。《周易集解纂疏》：“坎为水，泥在水旁，故称泥。”

[2]致寇至：坎为寇，九三近临于水而陷于泥，故有招寇之象。

【译文】

九三，等待于泥潭之中，不能进也不能退，结果招致强寇来侵。

《象》曰：“需于泥”，灾在外也[1]。自我致寇[2]，敬慎不败也[3]。

【注释】

[1]灾在外：指九三居于坎象之外，坎为险陷，故身在灾险之外。《正义》：“泥犹居水之外，即灾在身外之义。”

[2]自我致寇：自己来到坎水边，坎为险陷，就在身边，故如招致强

寇。

[3]敬慎不败：敬慎，犹谨慎。《需》之下卦为乾，乾之九三有“终日乾乾，夕惕若厉”之德，故能谨慎而不败。

【译文】

《象传》说：“等待于泥潭之中”，这时灾难尚存在于自身之外。是我的前行招致了强寇，虽然如此，只要谨慎就不会失败。

【评析】

等待的地方，越是靠近“大川”，就越是接近危险。九三因濒临于坎水，其险情也就随之严重。但是，因为九三有“乾乾”之德，所以，即使是有“需于泥”之难和“致寇”之险，依然能“不败”。《象传》昭示人们：卦象中所兆示的危险和困难，在事情未发生之前，还是有避免的可能。由此可知，《周易》预测吉凶的主要目的，并不在于判断出凶险危难，而是通过吉凶悔吝的预见，预先准备避凶趋吉的方法。

六四，需于血[1]，出自穴[2]。

【注释】

[1]需于血：血，喻伤之重。六四居于坎下，为阳所伤，伤而见血，如在血泊之中。

[2]出自穴：穴，喻险之深。六四居于坎下，坎本为阴，坎之下乃阴中之阴，故有穴象。《王注》曰：“穴者，阴之路也。处坎之始，居穴者也。”六四虽已有险，还是能从穴中逃出，故曰“出

自穴”。

【译文】

六四，在血泊中等待，从洞穴中爬出。

《象》曰：“需于血”，顺以听也[1]。

【注释】

[1]顺以听：坎为耳，六四居于坎下，上有九五为天，处下而听于天命。

【译文】

《象传》说：“在血泊中等待”，要顺从地听命于九五。

【评析】

六四身陷阴险大难之中，却“大难不死”，还自穴中逃出。其所以如此，就在于六四当位居正，上有比，下有应，又处在九五之下，终未失其柔顺之道，故尚有生机。阴顺于阳，下顺于上，此天道常理，然认识它、领会它，并最终能接受它的人不多。《需》以六四之险象昭示人们，顺则化险为夷，险而能生。故老子曰“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柔顺不仅是生存之德，而且是生存之道。

九五，需于酒食[1]，贞吉。

【注释】

[1]需于酒食：九五位居坎中，“坎为水”。又《需》之九三至九五互为离，“离为火”，水在离上，故有蒸煮之象，象如饮食、酒食之需。《集解》引荀爽曰：“五互离坎，水在火上，酒食之象。”《序卦》曰：“惟《需》有饮食之道。”

【译文】

九五，在危险面前，不犯险前行，却需待于酒食之前，这是吉利的。

《象》曰：“酒食贞吉”，以中正也[1]。

【注释】

[1]以中正：九五当位居正，尊居《需》中，故曰“中正”。

【译文】

《象传》说：“需待于酒食之前是吉利的”，这是因为九五居于中正之尊位。

【评析】

《需》至九五刚中之正位，就可以享受酒食之美味，这种好处来自于水在上而火在下的卦象，象生于物，有象则必有物。九五多吉，因其有中正之德，君子之行，天尊之位，故多吉祥如意。

上六，入于穴[1]，有不速之客三人来[2]，敬之终吉[3]。

【注释】

[1]入于穴：上六处于坎穷极之处，如在坎水之穷深之处，故曰“入于穴”。

[2]有不速之客三人来：速，邀请，招致。三人，谓下卦之三阳，三阳动而自至，故曰“不速之客”。

[3]敬之：阴顺于阳，故上六虽遇不速之客，上六也要尊敬他们。

【译文】

上六，返入于地穴之中，有三位不速之客来到，恭敬相待，最终是吉利的。

《象》曰：“不速之客来，敬之终吉”，虽不当位[1]，未大失也[2]。

【注释】

[1]虽不当位：上六以阴处阴，应属“当位”，辞曰“不当位”，实因其位在坎险之穷极之处。

[2]未大失：上六“居不当位”，然当位而下应九三，所以未有大失。

【译文】

《象传》说：“不经邀请的客人来到，恭敬地接待他们，最终是吉利”，即使其位有不当之处，也不会有大的过失。

【评析】

《需》卦有云水之象，然至上六则变为坎阴之极。古人认为云从地中升，升而入天，降而为雨，又入于地。故天地之物，物物相生，变中有变。然变而不当位，则非变者所自愿，如不速之客，非其自愿如此，自有其不得已的原因。在生活中，我们不可做不速之客，但是，当别人作为不速之客而到来时，我们应该待之以礼，如《论语》之所谓“君子敬而无失”。

讼（䷅）

【题解】

《讼》象征着争议和诉讼。或争而不已，或争而结怨，不损人，则必损于人，二者必居其一。故卦以“中吉”而“终凶”来劝诫那些陷于争讼的人，不要因为时或有“吉”而争讼不已，否则必遭遇“终凶”之实。《论语·颜渊》载孔子之言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所以筮遇此卦的人切不可因卦辞有“中吉”和九五爻之“元吉”，就心迷于讼之得而不知讼之祸。因为所谓“元吉”，并非指争讼者本人，而是指评判争讼的君子。在此卦象中，除九五外，皆为持讼者本人，初六以不“永”讼而“终吉”，九二以“归”而“无眚”，六三以守“贞”而“终吉”，九四以“不克讼”而获“吉”，上九因讼“受服”而终得“三褫”之辱。儒家政治理想是“和为贵”，而争讼则是他们力求避免的事，息事宁人与和睦相处才是他们寻求社会和谐的方法。

讼[1]：有孚窒惕[2]，中吉[3]，终凶[4]。利见大人[5]，不利涉大川[6]。

【注释】

[1]讼：卦名，下坎☵上乾☰，水就下而行，天向上而行，一上一下，其所行方向有迴异不和之象。《说文》：“讼，争也，从言公声。”《释文》：“争也，言之于公也。”《本义》释为“争

辩”。

[2]有孚窒惕：坎之九二为孚，孚，诚信。窒，堵塞，遏制。惕，恐惧。有孚，按《说卦》，坎为孚。九二失位于坎中，上无所应，故其诚信被堵塞。又因居位不正，故有恐惧感。

[3]中吉：讼则争而不亲，然九二以阳刚之德居于中位，象征着《讼》有“中吉”之象。

[4]终凶：争而讼，讼而有所得，然而，讼为不祥之事，不可长久，争之太甚，终之必凶。

[5]利见大人：大人指九五，九五得位而居中正之位，故曰“大人”。人有争讼，必言之于公，决断于“大人”，故曰“利见大人”。

[6]不利涉大川：上九处于《讼》之穷极之处，且不当位，下应六三，六三在坎，坎为险难，故曰“不利涉大川”。

【译文】

《讼》卦象征着争辩之事，因为诚信被阻塞而心情恐惧。其过程中可能有暂时的吉利，然最终还是凶险的。此时，有利于去拜见大人，但不利于去涉越大川。

【评析】

“冤家宜解不宜结”。《讼》而“得理饶人”，则有“中吉”之象；《讼》而“结怨”则必“终凶”。其所谓“利见大人”，则对世人有更大的启发，因为有了争讼之事，不能私自了事，应诉诸于法律才是正理。

《彖》曰：讼，上刚下险，险而健[1]，讼。“讼有孚窒惕，中吉”，刚来而得中也[2]。“终凶”，讼不可成也[3]。“利见大人”，尚中正也[4]。“不利涉大川”，入于渊也。

【注释】

[1]上刚下险，险而健：上刚指乾，下险为坎。坎内而外乾，险于内而健行于外，故曰“险而健”。

[2]刚来而得中：九二为阳，阳为刚，阳本为三位，来居二位，故曰“刚来而得中”。

[3]“终凶”，讼不可成也：讼为不亲之争辩，因诚信堵塞而争，诚信不在，故曰“终凶”，且“不可成”也。

[4]尚中正：《讼》卦唯有九五当位而正，其余均失位而不正。九五居君位，以阳刚而决断九二与九四之争，故在卦中深为众爻所崇尚。

【译文】

《彖传》说：争辩之事，是因为上有阳刚之乾，下有坎水为险，内险而外健，故有争辩之事。“争讼是因为诚信被阻塞，心有恐惧，其过程可能有暂时的吉利”，阳刚之爻来归于中位。卦辞说“最终是凶险的”，原因就在于争讼之事是不可能有所成功的。“利于去拜见大人”，因为九五得中正之位，能决断九二与九四之争，因而深受其崇尚。“不利于涉越大川”，这是因为阳来居于坎水之中，如“入于深渊”。

《象》曰：天与水违行[1]，讼。君子以作事谋始[2]。

【注释】

[1]天与水违行：《讼》之上卦为乾，乾为天，下卦为坎，坎为水。古人认为日月星辰皆自东向西运转，水自西向东流动，故天与水之运转的方向不同。《集解》引荀爽曰：“天自西转，水自东流，上下违行，成讼之象也。”又《程传》曰：“天上水下，相违而行。”于义也通。

[2]君子以作事谋始：君子指《讼》之上卦乾，乾为君子，有元始之德，故其“作事”之初就要有谋划。

【译文】

《象传》说：天与水相背而行，故有讼象。君子因有元始之德，作事之初就要有谋划。

【评析】

《象传》从下卦与上卦之间的阴阳关系来论断《讼》卦的吉凶，因为讼本有不亲之争，争之于公，则必诉诸“大人”。虽然大人有中正之明，决断争讼，但是，《讼》因失诚信而来，故不可持久，也不可有所成，其终以“入渊”必“凶”。《讼》卦以阴阳失位不和的卦象来告诫人们争讼之事是不吉利的。《讼》又有天水违行、上下不和之象，“违行”则有“争”，不和则必“讼”。人常曰：“早知如此，何必当初。”君子当深谋远虑，防患于未然。不然，难免终乱、终凶之后则生愧悔之心、窘迫之情。

初六，不永所事[1]，小有言[2]，终吉。

【注释】

[1]不永所事：初六以阴居《讼》卦初爻，有退而不争之象，故不能永于讼事。永，长久。《正义》：“永，长也。不可长久为斗讼之事，以讼不可终也。”

[2]小有言：言，争论，责难。初六处“讼”之始，遇九四相犯，变而正，故“小有言”，即稍有责难之语。

【译文】

初六，不能长久从事诉讼之事，稍有言语责难，最终是吉利。

《象》曰：“不永所事”，讼不可长也。虽“小有言”，其辩明也[1]。

【注释】

[1]其辩明：《讼》卦九五处中正之位，具有分清辨明是非的能力。

【译文】

《象传》说：“不能长久从事诉讼之事”，因为诉讼之事本身是不能长久的。虽然“稍有言语相伤”，然有九五处阳刚中正之位，能辨明是非。

【评析】

《讼》之上、下之行相背，爻多失位，有诉讼之象。其初六动而有变，变而成兑，兑为口舌，故有言语之伤。因初六与九四相应，九四失位，与初六有诉讼之事，然初六处下，且能变而正，使讼不能长久，故最终还是吉利。事有所变，人也应有所变，变而得正则吉，若筮得初六变，则初变为正，使讼不可久，终岂不吉？俗言“得饶人处且饶人”，意在劝诫人们“讼不可久”。

九二，不克讼[1]，归而逋[2]。其邑人三百户[3]，无眚[4]。

【注释】

[1]不克讼：克，能够，胜任。九二居阳而失位，与九四争而不能赢，且变刚为柔，不能与五敌，故不能克。

[2]归而逋：逋，逃亡，逃跑。

[3]其邑人三百户：一个三百户的小城。九二变阴后则下卦为坤，坤为户，乾为百，故曰“三百户”。《集解》引虞翻曰：“眚，灾也，坎为‘眚’。谓二变应五，乾为‘百’，坤为‘户’，三爻，故‘三百户’。”

[4]无眚（shěng）：眚，灾异。无眚，即无灾难。

【译文】

九二，不能赢得诉讼，回家后就急速逃跑。跑到一个有三百户人家的城中，就没有灾难了。

《象》曰：“不克讼”，归逋窜也。自下讼上，患至掇也[1]。

【注释】

[1]患至掇（duō）：掇，停止。九二身居坎险之中，遭遇祸患后，逃而罢讼，故曰“掇”。吴汝纶《易说》：“掇，借为‘辍’。辍，止也，患至而止，即讼而‘不克’，逃离家园。”

【译文】

《象传》说：“不能赢得诉讼”，就回到家里，立即逃跑。这是因为九二以下讼上，以民告官，故有灾难来到，灾难来而逃跑则灾难就暂时停止了。

【评析】

自古就有“民不告官”之说，九二以失位之刚，怒而告上，告之不能赢，则急急逃跑，跑至人多处才能无灾。告则有失，逃则有谋，终免于难。九二处不正之位，然变而柔，柔虽不能胜九四之刚，但是，罢其讼而逃其难，则虽有患而终无难。如《诗·魏风》有“逝将去女，适彼乐土”之歌。

六三，食旧德[1]，贞厉[2]，终吉。或从王事，无成[3]。

【注释】

[1]食旧德：六三不正，不能胜九四之阳刚，变而为阳，阳来自乾，“乾为旧”，故曰“食旧德”。

[2]贞厉：厉，危险，祸乱。六三失位不正，且居于坎险之中，故曰“厉”。

[3]或从王事，无成：六三失位不正，其所应之上九也失位不正。其跟随君王做事，成功而不居功。《集解》引虞翻曰："乾为王，二变《否》时，坤为事。"六三临九四，故从君王而辅助之。

【译文】

六三，享用往日累积的功德，虽然占测的结果是危难，但最终会吉利的。或跟随君王做事，但不要把成绩归于自己。

《象》曰："食旧德"，从上吉也[1]。

【注释】

[1]从上吉：六三处于阳刚之下，故尊从上之阳刚则吉。

【译文】

《象传》说："享用往日累积的功德"，尊从于上位之阳刚则会吉利。

【评析】

《集解》引侯果曰："虽失其位，专心应上，故能保全旧恩。"六三之所以"食旧德"而享有"终吉"之果，就在于他坚持"或从王事"、尊从于上、顺应于上的臣道，实践了"地道无成而有终"的本分。且六三虽有事王之德，辅王之功，却秉持"知雄守雌"之心性，故而不仅没有矜功伐善之心，还深怀老子所谓"为而不有"和"功成弗居"的美德，因而能于《讼》中享有"终吉"之果。此《老子》所谓："夫唯不争，故天下莫与之争。"

九四，不克讼，复即命渝[1]。安贞吉[2]。

【注释】

[1]复即命渝：复，返还，恢复。即，就，接近，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就位于……”。渝，改变。九四失位不正，与初六争讼，“讼”而不能“克”，则回复到应有之位，九四复于阴位，就有归正之吉。

[2]安贞吉：九四动而变阴，九二先于九四已变为阴，则下卦有坤象，如此则同有坤之所谓“安贞吉”。

【译文】

九四，不能赢得诉讼，就复其本来之位，改变争讼的想法。安于已变之正位就吉利。

《象》曰：“复即命渝”，安贞不失也[1]。

【注释】

[1]“复即命渝”，安贞不失也：九四既变，变阴而正其位，则如人安于本分，守持正道，故无过失。

【译文】

《象传》说：“复其本来之位，改变争讼的想法”，安于已变之正位则没有过失。

【评析】

九四不能胜初六，则退而求其本位，复于本位也就随之改变它的诉讼争胜之心。《论语》曰：“过则勿惮改。”又曰：“君子思不出其位。”其位正则人也正，其位不正则人也不能正。九四之所以有“安贞不失”的好处，就在于它既能罢争讼之事，又能复于正当之位。

九五，讼，元吉[1]。

【注释】

[1]元吉：九五居尊位中正，能明辨争讼之事，故大吉。

【译文】

九五，明辨诉讼之事，大吉。

《象》曰：“讼，元吉”以中正也[1]。

【注释】

[1]以中正：处尊位而为众爻之主，用其中正之德辨明是非，故曰“中正”。

【译文】

《象传》说：“明辨诉讼之事，大吉”，因其居九五之尊位，有中正之德。

【评析】

《讼》之爻多失位而争，争而多凶，唯赖于九五决之以理、辨之以正。人能用其正则吉，君能用其正则大吉。《集解》引王弼曰：“处得尊，讼之主。用其中正，以断枉直。中则不过，正则不邪，刚则无所溺，公则无所偏，故‘讼元吉’。”

上九，或锡之鞶带[1]，终朝三褫之[2]。

【注释】

[1]或锡之鞶（pán）带：或，疑惑，《乾文言》曰：“‘或’之者，疑之也。”锡，即“赐”。鞶带，《说文》：“大带也。”即束衣的革质大带。这里是以朝中之服饰来比喻高官厚禄。

[2]终朝三褫（chǐ）：终，尽，整个。终朝，指从天明至夜晚的一整日。三褫，三指多次；褫，《尚氏学》：“褫，夺也。”以讼而得“鞶带”，得之不正，故一日之间，被九五夺去三次。

【译文】

上九，在疑虑中被赐予鞶带，又在一日之间多次剥夺这一赏赐。

《象》曰：以讼受服[1]，亦不足敬也[2]。

【注释】

[1]以讼受服：因争讼所得朝服。

[2]亦不足敬：讼因阻塞诚信之心而起，有不正之心，不亲之争，虽得其显贵，故曰“不足敬”。

【译文】

《象传》说：因为争讼而得到显贵的服饰，故不足以为人所敬重。

【评析】

《乾凿度》曰：“初为元士，二为大夫，三为三公，四为诸侯，五为天子，上为宗庙。”上九失位不正，故有所惑，惑而赐“鞶带”，又间有争讼之事，实惑而有惑，虽有受赐之幸，然一日之间被夺之再三。上九因讼而得，得之不正，不正则难以长久。失者不能服，得者心有惧，故不足以有“敬”。

师（䷆）

【题解】

《师》卦强调的"用兵之道"：其一，在于"正"，只有正义之师才有资格用兵，才能如其《彖传》所言"以此毒天下，而民从之"。其二，是欲治兵必先选将，也就是说，必须用人得当，如《师》之所谓"丈人吉"，"小人"则"乱邦矣"。也因此，《师》之六爻皆一一演示其用人与用兵的关系：初六强调军纪必须要严明，九二因用将得当而吉利，六三因用人不当而无功，六四行军有序而"无咎"，六五则直接说明用人当否的两种结果，上六则强调"小人勿用"。实际上，这些都在不同程度上揭示用兵之道的关键在于自己要"正"，故《彖传》曰："能以众正，可以王矣。"

师[1]：贞丈人吉[2]，无咎。

【注释】

[1]师：卦名，下坎☵上坤☷，象征民众，兵众。

[2]贞丈人吉：贞，占测。或以为"正当"之正，也讲得通。丈人，指贤明之长者。《释文》："丈人，严庄之称。"《师》之九二居中正之位，上应六五，故能"贞正"而"吉"。

【译文】

《师》卦象征军旅之事：占测行军用兵的结果是，如果贤明之长者执掌军旅就吉祥，没有灾害。

【评析】

《师》以上坤下坎之象象征一阳为长而统众人之旅。军旅之事，于内须严明军纪，于外则须师出有名，故须守持正义、正直之道，才能以“师”正天下。《孙子兵法》曰“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老子》曰“兵者，不祥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此均言军旅之事为国之大事，不仅军旅之命运掌握在一人之手，而且一国之命运也掌握在一人之手，故非贤明之长者不可以为之。

《彖》曰：师，众也[1]。贞，正也。能以众正[2]，可以王矣[3]。刚中而应[4]，行险而顺[5]，以此毒天下[6]，而民从之，吉又何咎矣。

【注释】

[1]师，众也：上卦为坤，坤为众；下卦为坎，坎为水。《国语·晋语》“坎，劳也，水也，众也”，故“坎”、“坤”均为众象。且天下之众莫多于水，以水喻众于理甚通。

[2]能以众正：以，使。九二居中为阳，阳为升，阴为降。阳升至其五则能使众人正，且阳御众阴，阴为众，故能使众人正。

[3]可以王矣：九二失位，然在军旅之中为众人响应，升至其五，则可以为王。《集解》引虞翻曰：“坤为众。谓失二位，变之五为《比》（䷇），故‘能以众正’乃‘可以王矣’。”

[4]刚中而应：刚中，指九二处下卦之中位，应，指得六五之应。

[5]行险而顺：下坎为险，上坤为顺，故《正义》曰：“‘行险’谓下体坎也，‘而顺’谓上体坤也。”

[6]毒：治理。《释文》引马融曰：“毒，治也。”俞樾曰：“毒读为督，治也。”

【译文】

《彖传》说：军旅之事，是众人所组成的军队。贞，就是要坚守正道、正义。能使兵众坚守正道、正义，就可以做君王了。譬如有刚健中正之人在军旅之中响应君王，执行危险的任务而能顺应天下之民心，以此来治理天下，而民众纷纷顺而从之，吉利得很，还哪有什么灾害！

《象》曰：地中有水，师[1]。君子以容民畜众[2]。

【注释】

[1]地中有水，师：坎为水，水为众多之象，地中有水之象就如同民中有兵之象。

[2]君子以容民畜众：容，宽容。《集解》引虞翻曰：“容，宽也。”容民，即广泛地容纳民众。畜，畜养。地能畜养万物，君也能以其道而畜养民众。

【译文】

《象传》说：地中蓄积着很多的水，这种情况象征着兵众和军旅之事。君子深悟其中的道理而广泛地容纳百姓畜养民众。

【评析】

《师》卦的卦象与卦辞关键强调两个意义：一是众，一是正。无“众”则不能成军，不“正”则无法行军。按中国传统的军事观点，优秀的军事家总是注重把自己的军队锻炼成军纪严明的军队。与之相应的是，中国伟大的政治家总是让自己的军队师出有名。这两种因素联系在一起，才能形成正义之师。

初六，师出以律[1]，否臧凶[2]。

【注释】

[1]师出以律：律，法令，军纪。初六阴居阳位，位既不正，法令恐不能行。

[2]否臧凶：否，不也；臧，善也，好也。否臧，即军纪不好。军纪不严，出师必凶。

【译文】

初六，军旅出征必遵循国法军纪，反之，则必有凶险。

《象》曰：“师出以律”，失律凶也[1]。

【注释】

[1]失律凶：初六失位不正，故曰“失律”。师本属“不详之事”，又居坎险之中，坎为险，故曰“凶”。

【译文】

《象传》说："军旅出征必遵循国法军纪"，没有国法军纪的约束就会有凶险。

【评析】

《孙子兵法》曰"法令孰得"，"赏罚孰明"，以此可以观"胜负孰得"。"军令如山"，是军人，就必须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信奉"一切行动听指挥"，"步调一致才能得胜利"。因为，军令是治军的前提，也是胜利的前提。

九二，在师中吉，无咎[1]。王三锡命[2]。

【注释】

[1]在师中吉，无咎：九二以阳刚之德居中，上与君王相应，下有众人从之，秉持阳刚之德于众阴之中显示"将才"，故曰"中吉"，吉则"无咎"。

[2]王三锡命：三，泛指"多次"。锡，通"赐"。九二为将，上应六五，六五以阴居阳，虚心锡命与九二，九二受君命于师中，故曰"王三锡命"。

【译文】

九二，贤明长者在军旅之中就吉利，也没有灾害。受到君王多次奖赏并委以重任。

《象》曰：“在师中吉”，承天宠也[1]。“王三锡命”，怀万邦也[2]。

【注释】

[1]承天宠：六五为君，二、五相应，九二因“相应”而承受六五之君的信任及宠爱，故曰“承天宠”。

[2]怀万邦：怀，归服。《尔雅·释言》曰：“怀，来也。”邦，国家。六三以上为坤，坤土为“邦”，在《师》卦中，群阴因九二之德而归服于六五，故曰“怀万邦”。

【译文】

《象传》说：“贤明长者在军旅之中就吉利”，承受天子君王的宠爱。“受到君王多次奖赏并委以重任”，四方万邦之民皆因此而归服君王。

【评析】

《孙子兵法》曰：“将者，智、信、仁、勇、严也。”九二以阳刚之德居群阴之中，成为唯一可以信赖的将才。但是，九二的爻辞还是通过强调“承天宠”和“三锡命”来说明九二的作用必须得到六五的认可，才有可能是“师中吉”。

六三，师或舆尸[1]，凶。

【注释】

[1]师或舆尸：或，有时，或者，也许之意。舆尸，舆，车辆。尸，

尸体。坎为舆，坤阴为死，死象为尸。坤在舆上，故曰“舆尸”。

【译文】

六三，军旅出征有时会运输尸体归来，有凶险。

《象》曰：“师或舆尸”，大无功也[1]。

【注释】

[1]大无功：六三失位乘刚，内外无应，以此帅师必然大败，故无功而有丧。

【译文】

《象传》说：“军旅出征有时会运输尸体归来”，说明六三无战功，很失败。

【评析】

六三以“舆尸”喻其失败，则六三既遭其败，又见其残。其败之如此，皆因六三用兵无道，治军无法。六三既“失位”于用人不当，又“乘刚”于有职无能，上不得其应，下不得其助，所以败而无功。由此观之，用兵之道，关键在于用将。

六四，师左次[1]，无咎[2]。

【注释】

[1]师左次：次，驻扎。《左传·庄公三年》：“凡师，一宿为舍，再宿为信，过信为次。”

[2]无咎：六四当位居正，然柔不能进，又与失位的初四无法相应，只能按兵不动。按兵法，右靠高山，左临水泽驻扎军队是符合常理的，故曰“无咎”。

【译文】

六四，军队驻扎于左方，就没有灾难。

《象》曰：“左次无咎”，未失常也。

【译文】

《象传》说：“军队驻扎于左方，就没有灾难”，没有违背正道、常理。

【评析】

《老子》曰：“吉事尚左，凶事尚右。”又曰：“君子居则贵左，用兵则贵右。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左是生位、阳位，右则是阴位、死位。又《礼记·檀弓》篇记孔子丧姐，郑注云：“丧尚右，右，阴也；吉尚左，左，阳也。”《周易正义》曰：“行师之法，欲右背高者，此兵法也。故《汉书》韩信云‘兵法欲右背高陵，前左水泽’。”六四承五而无应，上无所应，进无所胜，退以次之。其不战而退符合用兵之道，其退而舍之也符合地理形势。

六五，田有禽[1]。利执言[2]，无咎。长子帅师[3]，弟子舆尸，贞凶

[4]。

【注释】

[1]田有禽：田，打猎。禽，通“擒”，擒获。田有禽，即打猎而有所擒获。

[2]利执言：言，话，言论。六五处尊而失位，有发布命令的权力。

[3]长子帅师：互卦为震，震为长子，统领众阴，如一将而统三军。

[4]弟子舆尸，贞凶：弟子，指三爻，互卦有震象。三以阴居阳，失位不正，且九二乘刚。失位乘阳，故“贞凶”。

【译文】

六五，打猎有所擒获。有利于发布命令，没有灾祸。长子统帅军队，弟弟打了败仗载着尸体而归，这件事是很凶险的。

《象》曰：“长子帅师”，以中行也[1]。“弟子舆尸”，使不当也[2]。

【注释】

[1]“长子帅师”，以中行也：六五阴居阳位，处尊而失位，下应九二，九二在师中，应王命而统众阴，受益于“中行”之道，故曰“以中行”。《集解》引荀爽曰：“‘长子’谓九二也。五处中应二，受任帅师，当上升五，故曰‘长子帅师，以中行也’。”

[2]使不当：使，用人。弟子居三，位在坎中，坎为震之弟。三应上而不应五，有失位之过，乘刚之错，使之不当，故曰“使不当”。

【译文】

《象传》说：“长子统帅军队”，这是因为九二以中正之道行师。“弟弟失败载着尸体而归”，这都是因为用人不当啊！

【评析】

“长子帅师”、“弟子舆尸”，明显的对比之辞系于“利执言”的六五，意味深长。因为，对于六五而言，虽未有将才之能，却身居君王之位，有“执言”的地位。若用师，功成在将，用将在君。若六五用人不当，则九二也不能帅师。

上六，大君有命[1]，开国承家[2]，小人勿用[3]。

【注释】

[1]大君有命：大君，天子，君王。《集解》引干宝曰：“大君，圣人也。有命，天命也。”上六位居六五之上，故曰“大君”。

[2]开国承家：开国，裂土以封诸侯。承家，采邑以立大夫。《集解》曰：“开国，封诸侯也。承家，立都邑也。”上六居坤上，坤为土、为地、为城邑，下不能应三，然有“开国承家”之责。

[3]小人勿用：小人指六三，上本与三应，然三失位不正，不能应上六，犹不能任以重任，故曰“小人勿用”。

【译文】

上六，君王发布命令，裂土分封诸侯，采邑赏封大夫，小人不可重用。

《象》曰：“大君有命”，以正功也[1]。“小人勿用”，必乱邦也[2]。

【注释】

[1]以正功：正，作动词，犹“评定”。

[2]乱邦：祸乱邦国。

【译文】

《象传》说：“君王发布命令”，就是为了公正地评定功劳。“小人不可重用”，说明任用小人必然导致祸乱国家。

【评析】

功大者“开国”，功小者“承家”，小人者“勿用”。赏罚之事有关国家政纪，须因功而封，不可因亲而赐。“小人勿用”是《师》卦的劝诫之辞，也是不可忽视的用人之道。阴为小人，阴多则小人多。《师》以一阳御众阴，有小人多于君子之象。人常说“防小人，不防君子”。军旅之事，关乎国之存亡，若委之以小人，岂一军之败，国也随之而亡。故论功行赏是为了奖励有功之臣，能赏罚分明，方可以服众人而治国家。在此过程中，一方面是赏有功，另一方面也要罚小人。因为小人者，无才无德之人，用之必乱国。“勿用”即应罚之，不罚而仅“勿用”，小人也可以乱国。

比（䷇）

【题解】

《比》卦强调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关系。“比”就是说人与人之间应“亲切辅助”。《彖》曰：“比，吉也；比，辅也。”《荀子·议兵》曰：“六马不和，则造父不能以致远；士民不亲附，则汤、武不能以必胜也。”《比》从德、人、上下、内外等方面来说明“比”的意义。初六以“比”而“有孚”，强调人欲与人有“比”，必要心怀诚信；六二以“自内”提示，“比”应内附而不应外索；六三以“匪人”来指明所“比”之人应有正直的品德；六四则以外比于贤，来说明“比”应以贤人为友，而不应有内外之分；九五因以中正居尊，故以“显比”来宣扬其亲比于下的仁爱之德；上六则以“无首”来揭示不能终“比”则必终于“凶”。《比》卦的理想是要实现上下皆亲的“和谐”状态。

比[1]：吉。原筮[2]，元永贞，无咎。不宁方来[3]，后夫凶[4]。

【注释】

[1]比：卦名，下坤☷上坎☵，《说文》：“比，密也，二人为从，反从为比。”水流于地，亲而附之，附之无间，相融相合。

[2]原筮：原，卜也。《周礼·太卜》：“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故“原”训为“卜”。

[3]不宁方来：宁，安乐。方，四方之国。不安宁之四方之国来归附。《正义》曰：“此是宁乐之时，若能与人亲比，则不宁之方皆悉归来。”

[4]后夫凶：夫，语气词，后来归服者则有凶险。

【译文】

《比》卦象征着亲近和团结：吉利。卜筮其卦象，则知元统大业利于坚持正道，无有灾祸。不安宁的四方之国均来归附，后来者有凶险。

《彖》曰：比，吉也[1]；比，辅也[2]，下顺从也[3]。“原筮，元永贞，无咎”，以刚中也[4]。“不宁方来”，上下应也[5]。“后夫凶”，其道穷也[6]。

【注释】

[1]比，吉也：亲则不争，比则归附，故“吉”。

[2]比，辅也：上下相应，众阴归附亲近于一阳，故有亲而辅助之象。

[3]下顺从：众阴在下，上应于九五之阳。《集解》引崔憬曰：“下比于上，是下顺也。”

[4]以刚中：指九五以阳刚之德而当位居于上坎之中。

[5]上下应：所谓上下应，蕴有二义：其一，九五居四阴之上，四阴顺从于九五之阳刚，九五以尊贵之位下亲四阴，故有上下相应

之亲。其二，六二居中得正，上与九五相应。

[6]其道穷：指上六。上六虽然当位于上，然于四方之归为后，又处于《比》卦之穷尽之处，失礼无道，违道失人，故曰“其道穷”。

【译文】

《彖传》说：亲近归附，就能吉祥如意；“比”，归附而又顺从，这是因为九五之下有众阴顺从。“元统大业利于坚持正道，无有灾祸”，这是因为九五以阳刚之德上居中正之位。“不安宁的四方之国均来归附”，这是因为九五与四阴相亲相应。“后来者有凶险”，这是因为后来者失礼无道，穷途末路。

《象》曰：地上有水，比[1]。先王以建万国，亲诸侯[2]。

【注释】

[1]地上有水，比：地得水则滋润，水得地则相依，相亲而依，故曰“比”。《程传》：“夫物相亲比而无间者，莫如水在地上，所以为‘比’也。”

[2]亲诸侯：坤为土，土成“万国”，万国既立，则应亲近其诸侯。

【译文】

《象传》说：地上有水的情形，象征着亲密比辅的关系。先代的君王因此而建立万国之邦，亲近诸侯。

【评析】

《比》卦以水流于地象征众望所归的形势，天下皆亲而内附。此安宁有庆之时，后来者上违君王之心，下失众人所愿，礼失则无所成，故有凶险危及其身。《象传》归纳了《比》卦吉凶相对的几种情况，并一一分析了导致吉凶的原因，从总体上使人们对“比”而亲之的吉利和“后夫凶”的后果有了进一步的认识。“莫道君行早，更有早行人”，对于得民心、顺民意的大好形势，不仅要从内心里认同它，而且还要积极响应，后至者则招致上下怨恨。坤象为腹，坎象为心，腹心相亲，一如水地相依之情，故“先王”效法《比》卦之象，而有亲近诸侯之心。

初六，有孚比之[1]，无咎。有孚盈缶[2]，终来有它，吉[3]。

【注释】

[1]有孚比之：孚，诚信。初失位，变而得正，上与四应，四在坎，坎为孚，故曰“有孚比之”。

[2]有孚盈缶（fǒu）：盈，满，充满。缶，古代瓦制容器。《说文》：“缶，瓦器，所以盛酒浆。”坎为水，坎为孚，下为坤象，坤内虚而外实，中空而外有，器像缶，故曰“有孚盈缶”。

[3]终来有它，吉：来，使动用法，使之来。初本与四应，然失位则不能应四，舍四而应五，犹如外来之“比”，一如“有它”之“吉”。

【译文】

初六，怀着诚信来归附“九五”之君，没有灾祸。满腹的诚信犹如满缶的水一样，若终有其他来归附，这种情况也是吉利的。

《象》曰：《比》之初六，有它吉也[1]。

【注释】

[1]有它吉：初本不应于五，内怀诚信而由外归附，故曰“有它”。

【译文】

《象传》说：《比》卦的初六，内附于九五，就如同来自它方的吉利。

【评析】

古人日常所用的器皿多为陶土制成。《比》上为坎，坎为水；《比》下为坤，坤为土。由土制成缶，就有了“盈”水的器皿缶。又《说卦》曰：坎为孚。孚，就是诚信。在日常生活中，如果我们心慌意乱，我们就无法将水盛入缶中；反之，如果我们能心怀诚信，心定意闲，我们就能把水盈满于缶中。《比》卦通过“盈缶”的卦象和情景告诫人们，诚信是做人的根本，也是做事的前提。

六二，比之自内[1]，贞吉。

【注释】

[1]比之自内：六二得位于坤之中，自坤内而比于九五。坤中犹国之内部，故曰“比之自内”。《本义》曰：“柔顺中正，上应九五；自内比外，而得其正；吉之道也。”

【译文】

六二，以中正仁和之心亲近归附于君王，吉利。

《象》曰：“比之自内”，不自失也[1]。

【注释】

[1]不自失：六二当位于坤，上应九五，居地应水，故无所失。

【译文】

《象传》说：“在内而亲近归附于君王”，说明六二坚持正道而不使自己有所过失。

【评析】

六二以阴居坤中，得位而正，柔顺而亲比于君王，始则顺于人，终则顺于己，亲自内，顺于正，所以有吉利之兆。上不失其亲，内不失于道，有亲可靠，实谓亲上加亲，诚如《论语》所谓“因不失其亲，亦可宗也”。

六三，比之匪人[1]。

【注释】

[1]比之匪人：六三失位不正，本应上应上六，然上六失位，失位无应，故曰“匪人”。匪，通“非”，指行为不正当的人。

【译文】

六三，亲近归附于行为不正当的人。

《象》曰："比之匪人"，不亦伤乎[1]？

【注释】

[1]不亦伤乎：依《集解》引干宝说，"伤"为伤害。《正义》释"伤"为悲伤。二义均通。

【译文】

《象传》说："亲近归附于行为不正当的人"，就像亲近辅佐暴君一样，就会受到伤害。

【评析】

六三失位无应，阴柔而不能居正，"三多凶"，故有"匪人"之说。《周易折中》引赵彦肃曰："初比于五，先也；二，应也；四，承也。六三无是三者之义，将不能比五矣。"此说与此爻义甚切。子曰"毋友不如己者"，又曰"择其善者而从之"，古代仁人志士常常信奉"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的生存法则，六三爻辞与《象传》则将这种道理做了形象化的说明。

六四，外比之，贞吉[1]。

【注释】

[1]外比之，贞吉：六四在外卦，然能承五比五，故曰"外比"。《集

解》引虞翻曰："在外体，故称'外'。"

【译文】

六四，自外亲近归附九五之尊，吉利。

《象》曰：外比于贤，以从上也[1]。

【注释】

[1]外比于贤，以从上也：五在四上，四近于五，故承而从之。

【译文】

《象传》说：六四自外辅佐其贤君，说明六四有顺从君王的意志。

【评析】

《系辞》曰"四多惧"，这一通例在《比》卦中就不能应验了。六四临近君王之位，理应有"伴君"之惧，然因其当位居正，以柔从刚，以阴顺阳，亲附于上，虽在外卦，却因"近"而"比"，就如贤臣在外而亲附于内、于上一样。

九五，显比[1]，王用三驱[2]，失前禽[3]，邑人不诫[4]，吉。

【注释】

[1]显比：显，光明。九五居中，如道德光明悬著在天，引得众阴来比。

[2]王用三驱：三驱，三面围拢，仅一面张网，使愿者入网，不愿者离去。

[3]失前禽：向己者则舍之，背己者则射之，所以“失前禽”。九五在坎中，坎为荆棘；六三至九五互艮，艮为狗，类如禽。有禽，有荆棘，也有手，即有猎捕之象。

[4]邑人不诫：九五下应六二，六二在坤，坤为城邑、为民，故曰“邑人”。上下相亲，内外比合，故曰“不诫”。

【译文】

九五，光明之德使四方皆来归附，先王在围猎时，三面围拢，仅张开一面网，任前面的猎物走离，属下邑人因此知先王有仁德之心而不诫惧，这当然是一件吉利的事。

《象》曰：“显比”之吉，位正中也[1]。舍逆取顺，“失前禽”也。“邑人不诫”，上使中也[2]。

【注释】

[1]位正中：九五居《坎》卦之中正之位，当位而公正无私，故《周易学说》引刘沅曰：“显，光明之意。上下相比，至公无私，故曰‘显比’。”

[2]使：任用，派遣。中：为公正守中之人。

【译文】

《象传》说："光明之德使四方皆来归附"所形成的吉祥，来自于九五居于《比》卦正中之位。舍弃悖逆而接取顺从，"任前面的猎物走离"。"属下邑人因此知先王有仁德之心而不诫惧"，这是因为居于九五之位的君王使用中正之人的缘故。

【评析】

九五用"三驱"之法，说明先王有爱及"禽兽"的仁德之心，而《象传》则以"舍逆取顺"之意进一步说明先君"失前禽"的深意。古之先王围猎，网而驱之，使走者自走，来者自来，不强求，不滥杀，施仁爱而"失前禽"。《史记·殷本纪》曰：汤出，见野张网四面，祝曰："自天下四方皆入吾网。"汤曰："嘻，尽之矣！"乃去其三面，祝曰："欲左，左。欲右，右。不用命，乃入吾网。"诸侯闻之，曰："汤德至矣，及禽兽。"这个故事说明先王之所以用"三驱"之法，是将仁爱之心推及禽兽。因为九五有这样的善德，遂使"邑人"也没有了诫惧之心。如此，则光明之德使四方之人归附，如《论语》所言："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拱之。"

上六，比之无首[1]，凶。

【注释】

[1]无首：首，始也，首先。无首，即后于"比"。上六虽当位于比，然"比"而后来，冷了众人之心，有违于"比"道。

【译文】

上六，亲近归附时不能领先居首，有凶险。

《象》曰："比之无首"，无所终也[1]。

【注释】

[1]无所终：上六阴居其上，"比"而后至。后至则无所成，也无所终。

【译文】

《象传》说："亲近归附时不能领先居首"，最终无所归附。

【评析】

因为上六在归附时是最后来到的，所以，就应了卦辞之"后夫凶"的意思。《正义》曰：先王用"三驱"的本意是"爱来，恶去"。那么，上六不能及时归附于君王，则终为王所弃。

小畜（☴☰）

【题解】

按《易》理通例来说，阴小而阳大，六四是《小畜》唯一的一个阴爻，因以阴畜阳，故其畜量则“小”。卦以“密云不雨”为喻，来说明阴阳不调的状况。因其卦有“风行天下”之象，故有利于修“文德”之事，以等待时机。卦中六爻，初、二皆因“复道”而“吉”，九三以“脱辐”为喻言其有“决躁”之失，六四因“有孚”、“去惕”而“无咎”，九五诚信有实而利人，上九失正于“畜”道，则以“征凶”戒之。

小畜[1]：亨。密云不雨[2]。自我西郊[3]。

【注释】

[1]小畜：卦名，下乾☰上巽☴，象征着“小有畜积”的一种情状。畜，聚积，养育。卦有一阴畜众阳，阴为小，阳为大，以“小”畜“大”，故曰“小畜”。

[2]密云不雨：上为巽，巽为风，风行天上则卷云而去，云去则无雨，故曰“密云不雨”。

[3]自我西郊：因互卦为兑，兑为西，乾为野，故曰“西郊”。

【译文】

《小畜》象征着小有畜积：亨通。浓云密布却不降雨，云气从城邑的西郊升起。

《彖》曰："小畜"，柔得位而上下应之[1]，曰小畜。健而巽[2]，刚中而志行[3]，乃亨。"密云不雨"，尚往也[4]。"自我西郊"，施未行也[5]。

【注释】

[1]柔得位而上下应之：六四得位，且有阴柔之顺，故使得上下相应。

[2]健而巽：健，指下卦乾，"乾为健"。巽，指上卦为巽。内乾而外巽，故称"健而巽"。

[3]刚中而志行：刚中，指二、五为阳爻各居于下、上卦之中。又因五得位而中，二虽失位，然变而应之，故其志可以行通。

[4]尚往：尚，通"上"，这里指阳气上行，阴气太弱，只能"小畜"阳气，则云"不雨"而往。

[5]施未行：施，散布。阴不能胜阳，故只有"密云"而未能雨，故曰"施未行"。

【译文】

《彖传》说："小有畜积"，是六四爻以柔顺之德当位而上下阳爻皆来相应，这种情形就叫做"小畜"。乾之刚健之德遇巽之随顺之性，则九

五、九二之刚中之志就可以施行，因而得以亨通。“浓云密布却不能降雨”，这是因为阳气上行离去，云气无法聚集成雨水。“云气从我所住的城邑之郊外飘来”，云气散布但未能降下雨来。

《象》曰：风行天上[1]，“小畜”。君子以懿文德[2]。

【注释】

[1]风行天上：巽为风，乾为天，巽在乾上，故称“风行天上”。

[2]懿（yì）：美，善。《说文》曰：“懿，专一而美也。”文德：巽为风，《象传》以风比德教、教化。

【译文】

《象传》说：风流行于天空之上，象征着“小有畜积”。君子识其时机未到，功德未成，故修美其文章道德以待其时机来到。

【评析】

凡物之能生，皆合于阴阳。《小畜》阴气不足以敌阳气，故虽有“密云”，天也“不雨”。又有“风行天上”，故云气往而不能积成云雨之势，终随风散去。这种情景启示我们，当我们的知识和德行尚未聚积到胜过对立面时，我们的志气也就不能行得通。《象传》以“风行天上”的卦象来说明，当一种力量尚未畜积到足以建功立业时，就应该以修养自己的文章和道德以等待时机：一方面是阴阳和谐的天时，另一方面则是自身的文章和道德要纯粹而精美。如屈原之：“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

初九，复自道[1]，何其咎？吉。

【注释】

[1]复自道：复，返还。此句应有二义：其一，初九为阳爻，《小畜》下卦为乾，乾为纯阳，初九就阳而得其正位，故有返还其道之象。其二，初九以阳刚当位居正，上应六四之阴，《传》曰“一阴一阳之谓道”，初九与六四阴阳相应合和，故曰“复自道”。

【译文】

初九，返回到正道，又有什么灾害呢？这本来就是吉祥的。

《象》曰：“复自道”，其义“吉”也[1]。

【注释】

[1]其义“吉”：义，读为“宜”，指合适，应当。以阳遇阴，以刚应柔，甚合于自然之道，故吉祥如意。

【译文】

《象传》说：“返还其正道”，其行为正当而获得“吉祥”。

【评析】

初九以阳刚之德下居《小畜》，然当位居正，上应于六四之阴而远于阴，下就

于乾之健行之德，往来返还之间皆在阴阳之中，虽为二、三所阻，然回复于自己的得正之位，“求仁而得仁，又何怨”。自己本来就处于得正之位，又能应变于阴阳之中，退能守正，进可有应，因“复”而有“道”，故进退自如，从容无失。

九二，牵复[1]，吉。

【注释】

[1]牵复：牵，牵连。《集解》引崔憬曰：“四柔得位，群刚所应。二以中和，牵复自守，不失于行也。”九二本与九五应，然九二失位，上不能应于九五，强牵而复。巽为绳索，失位不应，以绳子强牵而使之复，虽如此，然自居中位，又不失于阴阳之应，则“牵复”也“吉”。

【译文】

九二，牵连于初，旁通于六四而畜之，故吉利。

《象》曰：牵复在中[1]，亦不自失也。

【注释】

[1]牵复在中：九二失位于中，故曰“在中”。既就阳位，就当应于阴，上无所应，舍五应四，四在巽，“巽为绳”，故曰“牵复”。

【译文】

《象传》说：九二虽牵复于四，而其位在乾刚之中，因而没有自失其道。

【评析】

初与四应，故曰“自复”。九二与九五无应，旁应于六四而“复”之，勉而行之，故曰“牵复”。初得正，二得中，故曰“亦不失”。

九三，舆说輹[1]。夫妻反目[2]。

【注释】

[1]舆说（tuō）輹（fù）：舆，大车。輹，《说文》曰“辐，车轴缚也”，即车厢下勾连底板与车轴的部件。说，脱离。《说卦》曰坤为大舆，按，《小畜》旁通于《豫》（䷏），《豫》之下卦为“坤”象，变至九三则成乾，坤象不见，故曰“说輹”。

[2]反目：九三至九五互为离象，“离为目”。九三本与上应，然上失位不正，不能下应九三，故有“反目”之象。

【译文】

九三，车厢与车轴相脱离。这种情形象征着夫妻反目成仇。

《象》曰：“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1]。

【注释】

[1]不能正室：室，妻室。《礼记·曲礼上》曰“三十曰‘壮’，有室”，郑玄注：“有室，有妻也，妻称室。”九三为阳，为夫，六四为阴，为妻。九三在六四之下，故不能正妻室。

【译文】

《象传》说：“夫妻反目成仇”，这种情形是在说明九三为“夫”，为阴四所制，不能正其妻室。

【评析】

朱熹曰：“《易》不比《诗》、《书》……只一两个字，便是一个道理。”《小畜》之九三以生动形象的比喻说明两种事物的错位之失，阴柔乘于阳刚，则夫不能正妻室，妻不能守其道，故于家不和，于事不吉。历来易家对《小畜》的解释纷纭不一，究其原因，主要是因为他们过多地掺入了义理的成分，以理说理，置卦象而不顾，以至于此。就《小畜》卦辞来看，主要是在说明“密云不雨”和“风行天上”的卦象，而九三却以“舆说輹”来喻言“夫妻反目”之事。其实，细察卦象，则可以发现，下卦乾，乾为老夫，上卦为巽，巽为长女。以此为婚配，本有不和的隐患。且九二至六四互有兑，兑为少女；九三至九五互有离象，离为中女。又众阳聚合一阴，九三近于六四，并为六四所乘，故“反目”之事也就自然应在九三。

六四，有孚[1]，血去惕出[2]，无咎。

【注释】

[1]有孚：“孚”指九五，九五以刚健之德而给六四以诚信。

[2]血去惕出：血，《正义》曰：“凡称血者，阴阳相伤也。”《释

文》引马融曰："当作恤，忧也。"惕，忧惧。承上句，九五既以刚健之德给予六四诚信，则六四之忧惧之心消除。

【译文】

六四，九五以阳刚之德而给予六四以诚信，则六四之忧惧之心消除，这种情况没有灾害。

《象》曰："有孚惕出"[1]，上合志也[2]。

【注释】

[1]有孚：六四当位处正，既下应初九，又能顺承于上，故"有孚"。

[2]上合志：指六四上承九五之志。上顺承则"合志"，故曰"上合志"。

【译文】

《象传》说："借助九五给予的诚信，六四心中的忧惧消除了"，这是因为六四以柔顺之德而上合于九五的意志。

【评析】

六四以一阴畜众阳，本有忧惧之心，所幸它能借助九五之诚信，故而能去除忧惧之心。《折中》引项安世曰："以阴畜阳，以小包大，能无忧乎？独恃与五有孚，故能离其血惕，去而出之，以免于咎。"这种情形就如同女子借助了男性之阳刚之气，才能无所畏惧。阴顺于阳，下承于上，诚如孔子所谓"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上下之间意气相得，意志相合。

九五，有孚挛如[1]，富以其邻[2]。

【注释】

[1]挛（luán）：牵系。《释文》引马融曰：“挛，连也。”《集解》引虞翻曰：“挛，引也。”此三义均与“牵引”之义合。

[2]富以其邻：九五有六四为邻，六四畜众阳之实，六四畜之，九五用之，故曰“富以其邻”。

【译文】

九五，心怀诚信之德，牵引上下之众阳而畜以一阴之中，这说明九五不是独享畜积之富。

《象》曰：“有孚挛如”，不独富也[1]。

【注释】

[1]不独富：九五当位居正，中正仁和，尊居一卦之主，秉持阳刚之德，因而能不独享六四之财而使其自富其身。

【译文】

《象传》说：“心怀诚信之德，牵引上下之众阳而畜以一阴之中”，不独享其财富。

【评析】

按《易》之通例，阴虚而阳实。《小畜》以六四畜积众阳之实，九五邻近六四，近水楼台，本应独享“小畜”之实，然九五尊居君王之位，中正仁和，诚信“挛如”，不仅没有“独富”的私心，而且还能用“小畜”之实供养亲邻。

上九，既雨既处[1]，尚德载[2]。妇贞厉[3]，月几望[4]；君子征凶[5]。

【注释】

[1]既雨既处：《玉篇》曰：“既，已也。”上动而为坎，坎为水，雨降则为水，故曰“既雨”。处，停止。上九本应于九三，然上九失位，九三不能来应，故曰“既处”。

[2]尚德载：尚，通“上”。德，《集解》本作“得”，高亨曰：“德，读为得。”此处应以高说为是。上为阳德，变坎为车，上九得车而有载乘之象。

[3]妇贞厉：《小畜》之上卦为巽，巽为中女，为妇。上动而变坎，坎成则巽毁，故曰“妇贞厉”。

[4]月几望：几，近也。月几望即月圆将满之时。此以月圆而未满之象为喻，来劝诫阴不可过极。

[5]君子征凶：征，进。君子为阳，小人为阴，上动而变坎，坎之阴盛于巽，阴盛于阳，故曰“君子征凶”。

【译文】

上九，密云已经降下雨来，阳刚之气已经畜止于终极，上九为阴气所积载。此时妇女必须守持正道以防止祸乱和危险，要像月亮将圆而未满的样子，阴气不能过盛；君子在阴气太盛时前进，就会遇到凶险。

《象》曰："既雨既处"，德积载也[1]。"君子征凶"，有所疑也[2]。

【注释】

[1]德积载：承爻辞之"既雨既处"可知，上九之所以能"既雨"，在于畜积至积载之状。

[2]"君子征凶"，有所疑也：疑，疑惑。坎象为心，遇阴气兼于阳，故心存疑虑，疑而有征则必凶。故《正义》曰："言所以'征凶'者，阴气盛满，被阳有所疑忌，必见战伐，故'征凶'。"

【译文】

《象传》说："密云已经降下雨来，阳刚之气已经畜止于终极"，这是因为上九被阴气所积载。"君子在阴气太盛时前进，就会遇到凶险"，就会心存疑忌。

【评析】

历来易家对《小畜》之上九解释纷繁复杂，至今仍"有所疑"。其实，所谓"既雨"，按《说卦》，坎为水、为雨，然《小畜》上九失位，上九失位则坎象毁，坎象毁则雨象已过，故曰"既雨"。所谓"既处"，实际上是在说明雨已停止的状态。所谓"德积载"，"德者，得也"。"尚"，读为上。积与畜积的意义相同。载，以下载上。因六四在下，承载上九之阳，故曰"德积载"。至于"妇贞厉"、"月几望"与"君子征

凶”，实际上有着前后因果的关系。按《说卦》，坎为月，古人以月亮比拟女人。因上九失位使坎象毁，故曰“妇贞厉”。至于“君子征凶”，原因有三：一为“月几望”，阴盛于阳，故君子“有所疑”；其二，月象为夜象，君子焉有夜行之理；其三，上九以阳居阴，虽有失位之嫌，然阳为君子，故上九有“君子”之称，然失位则不能下应于九三。总此三种原因，则君子不能有“征”，征则必凶。

履（䷉）

【题解】

我们常说“老虎的屁股摸不得”，《履》卦以“履虎尾”为喻，形象地警示人们“老虎的尾巴踩不得”。这里讲到的“老虎”并非指真老虎，而是喻指走路时可能遇到的危险。适当“履”行，如初九的“素履”，九二的“幽人”之履，九四的“愬愬”之履，上九的“视履”都是慎行正道之履，或“无咎”，或“贞吉”。唯九五履行得过于刚猛，故有危险。六三因履而“眇视”而“跛履”，故有“咥人”之凶。就卦象而言，六三不仅失位不当，而且还应着“虎”象而来。

履[1]：履虎尾，不咥人[2]。亨。

【注释】

[1]履：卦名，下兑☱上乾☰，《正义》释：“履，践行也。”以兑之柔小，对应于乾阳之刚，故有“履”象。

[2]履虎尾，不咥（dié）人：咥，咬。兑为西方之卦，西方为虎，又兑为口，六三为虎口，故有“咥人”之象。兑为阴柔，乾为阳刚，兑行于乾上，如履之于虎尾，然履之以柔，则人不伤虎，虎也不伤人，故“亨”而“不咥人”。

【译文】

《履》卦：象征着人轻轻地踩了一下老虎的尾巴，因未踩伤踩痛虎，虎不咬人，故亨通。

《彖》曰：“履”，柔履刚也。说而应乎乾[1]，是以“履虎尾，不咥人”。亨，刚中正，履帝位而不疚[2]，光明也。

【注释】

[1]说而应乎乾：说，通“悦”。六三爻应上九爻，也就等于兑应于乾。六三以和悦之态度对待乾之刚强。

[2]刚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刚中正，指九五爻，九五居乾之中，当位而正，故曰“刚中正”。帝位，九五为君王之位，故曰“帝位”。疚，《说卦》曰坎为心病。九五以刚中履帝位之正，坎象不见，故曰“不疚”。

【译文】

《彖传》说：“轻轻地行走”，就是以轻柔之足行走于坚刚之体上。以和悦之情应和其乾刚之体，所以即使是一不小心，“轻轻地踩着了老虎的尾巴，老虎也不会咬人”。亨通，这是因为乾以阳刚之德而居于中正之位，履行“帝王”之职而无有灾害，显现出道德光明。

《象》曰：上天下泽[1]，“履”。君子以辩上下，定民志[2]。

【注释】

[1]上天下泽：乾为天在上，兑为泽处下，故曰“上天下泽”。

[2]君子以辩上下，定民志：天在上，泽处下，上下既分，然后民志有定。

【译文】

《象传》说：上为乾，为天；下为兑，为泽。这种情景就像人“轻轻地行走”。君子以其卦象而分辨其上下之名分，端正百姓的心志。

【评析】

按《序卦》曰：“物畜然后有礼，故受之于《履》。”崔憬曰：“履，礼也。”《象传》作“柔履刚”解，以柔履之，则履之以礼，故无害。以“柔履刚”，则虎不食人；以悦应强，则强不伤人。这种对应强者的态度说明，强者并非就一定能伤人，如果我们以正确的方法对应刚强，则或“愬愬终吉”，有惊无险；或“履道坦坦”，“幽人贞吉”。《庄子》曰：“礼以道行。”“履”既为践行之义，就当以礼节止。“天尊地卑，乾坤定矣”，乾为天在上，地聚泽居下，此本自然之理。君子研习此卦，当知柔之有道，柔能胜刚。

初九，素履往[1]，无咎[2]。

【注释】

[1]素履往：素，白色而无华饰之文采。《增韵》曰：“白，素也。”履，鞋子。有人断句于“履”后，但是按《易》例，“无咎”是断句。

[2]无咎：初与四应，初九当位，九四失位不正，在外卦，故初九之应称“往”。无应而“往”本有其咎，然“素履”而往则“无咎”。

【译文】

初九，穿着洁白柔软的鞋子，轻轻前行，没有灾害。

《象》曰：“素履之往”，独行愿也[1]。

【注释】

[1]独行愿：初九不为他人之奢华所动，坚持自己的朴实的美德。如《正义》所言：“素履之往，它人尚华，己独质素，则何咎也。”

【译文】

《象传》说：“穿着洁白柔软的鞋子，轻轻前行”，这是因为初九自己愿意奉行朴实的美德。

【评析】

初九为阳在下，故行事谨慎，朴实无华，谦恭好礼，有“潜渊”之德，“素”而有礼，独行其愿。在此，只一个“独”字，《象传》的作者就为我们刻画出初九执著坚定的神态和凛然独行的节操。在某种意义上，初九独行其愿的行动，就是孔子“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的精神实践。

九二，履道坦坦[1]，幽人贞吉[2]。

【注释】

[1]履道坦坦：九二失位不能应九五，然二者居中位，如走直道。又九二至九四互离，离为日，履日下直道，故曰“履道坦坦”。

[2]幽人贞吉：幽，幽深。《论衡·知实》云：“退而幽思。”“幽思”即深思。九二虽失位于中，然以阳居阴位，明生暗中，如深思明哲之人，故曰“幽人贞吉”。

【译文】

九二，深思明哲的人走在平坦的道路上，吉利。

《象》曰：“幽人贞吉”，中不自乱也[1]。

【注释】

[1]中不自乱：九二失位不正，本属不当，然居中守正则不乱，故曰“中不自乱”。

【译文】

《象传》说：“深思明哲的人走在平坦的道路上，吉利”，这是因为他的心中不乱。

【评析】

对于《履》之九二爻，历来有多种解释。总起来看，前人对“幽人”的解释略可归为两类：或说是幽静安恬之人，或说是幽系之人，即被囚之人。此二说皆不通。

因为九二既以阳居阴，失位不正，且阳动而阴静，又何以见“幽静安恬”？若以第二种论，则九二既有“坦坦”之“履”，又何以为囚？既然为吉，又怎么可能在幽禁之中？从字义看，幽本义为“隐”。《说文》：“幽，隐也。”《尔雅》：“幽，微也。”二义均有“隐蔽”之义，然再深究其义，幽何以能“隐”，则其义在蔽于“深”。故《尔雅》又曰：“浚，幽深也。”《书·舜典》：“浚哲文明。”《论衡·知实》云：“退而幽思。”“幽思”，即深思，则幽人可解为“深思之人”，也可谓“既明且哲”之人。实际上，爻辞“幽人贞吉”本身既包含有一个前提也包含着一个结论，即不做“幽人”则失位“不吉”，若做得了“幽人”则“贞吉”。

六三，眇能视[1]，跛能履[2]，履虎尾[3]，咥人，凶[4]。武人为于大君[5]。

【注释】

[1]眇（miǎo）能视：眇，《说文》：“眇，一目小也。”九二至九四互有离象，离为目，然六三居离中而失位，失位不正，故曰“眇能视”。

[2]跛能履：跛，跛足。《说卦》曰：震为足。九二至六三为半震之象，乾为健行，六三失位则乾象毁，故曰“跛能履”。

[3]履虎尾：六三失位，不中不正，目盲而足跛，有跌跌撞撞之窘态，故曰“履虎尾”。

[4]咥人，凶：目眇而不良于视，足跛而不良于行，踩着老虎的尾巴必为虎所啮伤。《集解》引虞翻曰：“既跛又眇，视步不能，为虎所啮，故‘咥人凶’，《象》曰‘位不当’也。”

[5]武人为于大君：三，本为阳刚武人之位，六三虽失位于《履》，然上应于上九，上九在九五之上，故曰“大君”。三上而应之，故曰“武人为于大君”。

【译文】

六三，目盲而视物，足跛而行路，踩着了老虎的尾巴，老虎就会咬人，有凶险。武士要效力于大人君王。

【评析】

六三因失位于《履》，既眇又跛，可谓多灾多难。究其原因，皆因其失位不正，身不正，则名分不正，名分不正，则淹蹇多难，故孔子曰：“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

《象》曰：“眇能视”，不足以有明也。“跛能履”，不足以与行也。“咥人之凶”，位不当也。“武人为于大君”，志刚也[1]。

【注释】

[1]志刚：六三不正，动而有变，变而成乾，乾有刚强之德，故曰“志刚”。又六三上应上九，上九在乾，应而有志于乾，故曰“志刚”。

【译文】

《象传》说：“目盲而视物”，不足以辨明事物。“足跛而行路”，力不足以行走。“老虎咬人有凶险”，在于六三居于不当、不正之位。“武

士要效力于大人君王”，因为他有乾刚之志。

【评析】

凡世事有凶有吉，凶可以变吉，吉也可能变凶。六三既盲于目，又跛于足，明不能辨物，力不能制虎，则必为虎所伤，多凶多难。但是，《老子》有言曰“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若六三动变而成乾，则持志而上应于乾，仍有武人之勇可“为于大君”，终可补其不当位之失。

九四，履虎尾，愬愬[1]，终吉[2]。

【注释】

[1]愬愬（sè）：《释文》引《子夏传》曰：“恐惧貌。”

[2]终吉：九四虽有“履虎尾”之危，但是九四为阳爻，居乾为刚，而又能以“愬愬”之谨慎小心走在老虎尾巴之后，故最终是吉利的。

【译文】

九四，小心翼翼地走在老虎的尾巴之后，心中保持警惕，终将是吉利的。

《象》曰：“愬愬终吉”，志行也[1]。

【注释】

[1]志行：因九四能以谨慎而免于凶，故其志愿就得以实行。

【译文】

《象传》说："小心翼翼地走在老虎的尾巴之后，心中保持警惕，终将是吉利的"，这样他的志愿也就得以实行。

【评析】

《履》唯六三、九四爻有"履虎尾"之辞，且二者均失位不正，可见，卦辞中的"虎尾"应指下兑，而非上乾，前人多以上乾为虎尾，实为乱象之说。按卦象，兑主西方，西方为白虎。乾为马，为健行，六三因位在兑之尾，故曰"履虎尾"。九四应乾之健行于兑上，下不能应初，故而也有"履虎尾"之忧。然其有上行之势，且以"愬愬"之心而履之，故有惊无险，化险为夷，有"终吉"之果。

九五，夬履[1]，贞厉。

【注释】

[1]夬（guài）履：夬，决断。《集解》引干宝曰："夬，决也。"九五以阳刚之德而居中正之位，故有果决之行。

【译文】

九五，刚猛果断地行走，是会有危险的。

《象》曰："夬履贞厉"，位正当也[1]。

【注释】

[1]位正当：位，指卦位，九五以阳为得位，当位中正，故曰“位正当”。

【译文】

《象传》说：“刚猛果断地行走是会有危险的”，这是因为九五处尊得位，恃正决刚的缘故。

【评析】

九五恃其得位之正，又有君临天下之气势，故行事果决，无所忌惮。然而，《履》本应以“柔履刚”，九五却以刚履柔，故“贞厉”。《王注》曰：“得位处尊，以刚决正，故曰‘夬’。”正所谓“刚则易折”。“诸葛一生惟谨慎，吕端大事不糊涂”，凡干大事，应居安思危。九五位尊任重，一言一行，事关社稷民众，更应该谨慎处事。九五之“厉”，用朱熹《周易本义》一言可蔽之，曰“伤于所恃”。

上九，视履考祥[1]，其旋元吉[2]。

【注释】

[1]视履考祥：考，考察。祥，吉祥，美善。上九处《履》之极，能审视履之善否。故《正义》曰：“履道已成，故视其所履之行，善恶得失，考其祸福之征祥。”

[2]其旋元吉：旋，回还。元，大。上九尊居乾之极，转身向下而应于兑三，刚极而返回于柔道，故“元吉”。

【译文】

上九，回顾所行之善恶，就可以考察吉凶之征兆，这是因为上九能回还而下应于三爻之阴，所以很吉祥。

《象》曰：元吉在上，大有庆也[1]。

【注释】

[1]大有庆也：上九能以阳极还柔，故“吉”而有“庆”。

【译文】

《象传》说：很吉祥的情况存在于上九之位，这说明上九有很大的福庆。

【评析】

高而无危，极而能还，这是上九的圣明之处，而其所以能圣明如此，就在于他能从其他几爻所履行的经历中考察得失，吸取教训。《集解》引卢氏曰：“王者履礼于上，则万方有庆于下。”上九视履之善恶而考察得失，即以阳合阴，由刚还柔，故上九之“庆”，也是应了“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的道理。

泰（䷊）

【题解】

在《周易》里，一个卦象的吉利与否取决于三个方面的因素：交流、相应、变通。三者之中，“交流”与“相应”是“变通”的前提。交流，就是下卦与上卦交流，下爻与上爻交流。相应，就是爻与爻之间的阴阳属性要相应。有了交流与相应，自然也就能够实现变通。“变通”不仅是《周易》认识世界的方法，也是认识世界的目的。在《周易》六十四卦里，《泰》卦是唯一实现“交流”、“相应”和“变通”的卦。它一反大自然的本来面貌，将“天上地下”变化为“地上天下”。这种“反态”使得“天地交”泰，爻爻相应，气象变通。于是六爻之中，初九“征吉”，九二“得尚”，九三“有福”，六四“戒孚”，六五“元吉”，唯上六“泰”极而“吝”。

泰[1]：小往大来[2]，吉，亨。

【注释】

[1]泰：卦名，下乾☰上坤☷。《说文》：“泰，滑也。”滑而不滞则通，引申为通。《序卦》曰：“泰者，通也。”观其卦象，阳来而阴去，小往而大来，阴阳二气相互交感而通，通则久，久而安，故气泰则人安。

[2]小往：坤与乾比，也就是天与地比，则天大而地小。坤在外卦，纯阴为小，于象为“往”，故曰“小往”。大来：乾为天，天为

大，纯阳而大，天在地下，为内卦，于象为“来”，故曰“大来”。

【译文】

《泰》卦象征着通顺安泰：坤道柔小往外，乾道伟大入内，吉祥，亨通。

《彖》曰：“泰，小往大来。吉，亨。”则是天地交而万物通也，上下交而其志同也[1]。内阳而外阴，内健而外顺，内君子而外小人，君子道长，小人道消也[2]。

【注释】

[1]上下交而其志同：上喻君子，下喻臣子，上下交则表明其志气相投相合。

[2]君子道长，小人道消也：阳为君子，阴为小人，阴阳二气至《泰》卦时，已至于立春的时节，这时阳息而生，阴消而降，阴气已经渐渐消亡，而阳气则渐渐兴旺生长。

【译文】

《彖传》说：“通泰，坤道柔小往外，乾道伟大入内，吉祥，亨通。”就是说天地交感而万物亨通，上下交感互应则人们的志气相同。内卦有阳而外卦有阴，内为刚健而外为柔顺，内为君子而外为小人，于是君子之道兴旺生长，小人之道减弱消亡。

《象》曰：天地交，泰。后以财成天地之道[1]，辅相天地之宜[2]，以左右民。

【注释】

[1]后以财成天地之道：后，君王。上古之君称“后”，后世之君始称“王”。财，《释文》引荀爽注，作“裁”。《集解》引郑注，曰“节”。《本义》释“财”同“裁”。由卦象可知，泰处于阴阳二气运行的通泰之时，故君王分其时节以裁制时序之变。

[2]辅相天地之宜：《集解》引郑注曰：“辅、相，左右助也。”宜，适当。君王分时节序以指导百姓的生活，使其与天地时序的变化相应相合。

【译文】

《象传》说：天地交合，通泰。君王由此而裁制成天地运行之道，辅助天地以适当的方式运行，这样就可以保佑百姓生存发展。

【评析】

《周礼·考工记》之所谓：“天有时，地有气。”朱熹在其《周易本义》曰：“天地交而二气通，故为泰。”这样的解释来自于卦象，也来自于卦位。因为阴居于外而在上，阳处于内而在下。阴阳二气的上下错位正说明了二气已经发生了交感，天地已经相通，故万物能通泰地生长。“孤阴不生，独阳不长”，阴气上行，阳气下降，上下交感，阴阳相通。若以此理对应于人事，则上下“志同”。唯其志同，君王才能观察天地运行之道，裁制时序之节，使百姓能按时节的变化而安排生产活动，辅助并保佑百姓顺利平安地顺应天道。

初九，拔茅茹[1]，以其汇[2]。征吉[3]。

【注释】

[1]茅：茅草，《说文》：“菅也。”茹：《集解》引虞翻曰：“茹，茅根。”王弼曰：“茹，相牵引之貌也。”

[2]以其汇：汇，郑注“类也”。即以其同类而聚集在一起。

[3]征吉：坤为阴，为顺；乾为阳，为健进。阳气上升则为进，进而顺，故曰“征吉”。

【译文】

初九，拔出茅草，茅草与根相连着，这是因为它们以同类相聚。此时此景，前进就会吉祥。

《象》曰：“拔茅征吉”，志在外也[1]。

【注释】

[1]志在外：初九为阳，阳气上升，升则上应六四。六四在坤，坤为外卦，乾为内卦。乾，健行至坤，故曰“志在外”。

【译文】

《象传》说：“拔出茅草，前进就会吉祥”，这说明初九的志愿在于向外发展。

【评析】

《尚氏学》认为：“坤为茅茹。”又言“此象失传”，故引《易林》以证之。其实，就卦象而言，以初九之阳刚对应六四之阴柔，则茅茹之柔象已焕然而出，再深入研究，则六四位居坤下，有柔而又柔之容，更类茅茹之象。《乾文言》曰：“本乎天者亲上，本乎地者亲下，则各从其类也。”茅茹附于地上，为初九上应之象，以理推之，则“坤为茅茹”不仅在爻辞之中，而且也在象中。

九二，包荒[1]，用冯河，不遐遗[2]。朋亡[3]，得尚于中行[4]。

【注释】

[1]包：包容，囊括。荒：巟，荒为古今字，巟从巛，巛为川之本字。《说文》：“巟，水广也。”《集解》引虞翻曰：“巟，大川。”

[2]用冯（píng）河，不遐遗：冯，通“淜”。《说文》：“淜，无舟渡河也。”《尔雅·释训》：“冯河，徒涉也。”即徒步涉过河水。遐，遐远。遗，遗忘。不遐遗，即远而无所遗忘。

[3]朋亡：《坤》卦有“西南得朋，东北丧朋”之说，《泰》卦所处的位置正是东北方，乾之九二上应六五，六五处坤中，故曰“朋亡”。

[4]得尚于中行：尚，保佑，辅助。九二为臣，上应君王六五，二者俱居于卦中，以阳而应阴，故得阴阳中和之道。

【译文】

九二，以包容之心，囊括之志，徒步涉过河水，无论多远都无所遗弃。心中也不结党营私，而以中正之德去辅佑君王。

《象》曰："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1]。

【注释】

[1]以光大：以，因为。九二以阳居阴，阳阳光明，故曰"以光大"。

【译文】

《象传》说："以包容之心，囊括之志，徒步涉过河水，以中正之德去辅佑君王"，这是因为九二有光明正大的道德。

【评析】

陶铸同志曾经说过："心地无私天地宽。"九二以阳刚之德而居于乾中，但是，九二要历尽艰险去辅佐处在六五的君王，就需要有包容天地的气量和囊括四海的意志。《中庸》曰："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因九二身处乾之正中，虽有失位之嫌，但是，他能有包容天地的气度和以刚健中正之德上应六五之阴柔，故曰"光大"。故能以其"光大"之德而"得尚于中行"。

九三，无平不陂[1]，无往不复[2]。艰贞无咎[3]。勿恤其孚[4]，于食有福[5]。

【注释】

[1]无平不陂：平，九三爻处天地相交之处，平而能分，故曰“平”。“平”而面临变革，故曰“无平”。陂，通“坡”，即倾斜的山坡。

[2]无往不复：乾本在上、在天，因《泰》而互通至下，相交于地。九三上应上六，又复于本位，故曰“无往不复”。

[3]艰贞无咎：艰，《集解》引虞翻注作“险”。九三所处的位置，如《乾文言》所言“上不在天，下不在田”，本有“夕惕若厉”之心，又位于阴阳相交之处，至六五互有震象，故曰“艰”。三虽“多凶”而“艰”，然以阳居阳，当位居正，又能应于上六，故曰“无咎”。

[4]勿恤其孚：恤，忧虑。孚，诚信。意谓不要担心自己的诚信不为人所理解。

[5]于食有福：九三在乾，乾为福。九二至六四互为兑，兑为口，上应坤象，坤有多食之象，故曰“于食有福”。

【译文】

九三，世上的事物未有平坦而无坡的情况，也没有往而不复还的情况。艰难曲折时须守持正道，就会免于灾害。不要担心自己的诚信不能被人理解，在食物供给方面有幸福。

《象》曰：“无往不复”，天地际也[1]。

【注释】

[1]天地际：际，交接。乾为天，坤为地，九三位于两卦相交接之处，故曰“际”。

【译文】

《象传》说：“世上的事没有往而不复还的情况”，这是因为九三处于天地交接之处。

【评析】

九三以“平”与“陂”和“往”与“复”为喻，说明世上的事没有一成不变的道理。非此则即彼，有往则必有复，有平则必有陂。否极泰来，泰极否来。九三处于天地之位将要发生变革之时，为乾之极，所应之爻上六为坤之极，两极处在乾坤交接之间，可升而归其乾之本位，有“复自道”之意。而且，因为九三位于阴阳二气的交合点，很容易产生变革，故九三在《泰》中的位置，实际上也反映着事物发展的基本规律。

六四，翩翩[1]，不富以其邻[2]，不戒以孚[3]。

【注释】

[1]翩翩：疾飞的样子，《诗·小雅·巷伯》“缉缉翩翩”，毛传云“往来貌”，四与三接，下应初九之间，互有兑，兑为悦。兑下为乾，乾为天。兑，悦然翻飞于天，故有“翩翩”之状。尚氏以互震为蝶，于理也通。

[2]不富以其邻：《泰》之互卦为《归妹》䷵），下兑上震，兑与震为邻，故曰“其邻”。六四处于坤卦，坤为阴，阴为虚，虚则无

实，故“不富”。其上六五、上六皆为阴虚，又九二至六四互为兑。按《说卦》：兑为刚卤，为毁折。故曰“不富以其邻”。

[3]不戒以孚：即不以其诚信之心而戒其行为，六四当位居正，虽有乘阳之嫌，然下应于初九，初九为乾，阳为君子，故可以“不戒”。

【译文】

六四，翩翩地飞来飞去，因上与阴虚为邻，下有乘阳之嫌，故不富裕，这是因其不以诚信戒其行为的缘故。

《象》曰：“翩翩不富”，皆失实也[1]。“不戒以孚”，中心愿也[2]。

【注释】

[1]皆失实：按卦例，阴虚阳实，上坤为阴，六四在坤，故曰“皆失实”。

[2]中心愿：按卦例，阳升而阴降，六四邻近九三，有下降之愿，且阴喜应阳，非初九所强，实六四之所愿，故曰“中心愿”。

【译文】

《象传》说：“翩翩地飞来飞去，因上与阴虚为邻，下有乘阳之嫌，故不富裕”，原因全在于阴虚而失实的缘故。“不以诚信戒其行为”，这说明坤之阴爻都有下降而乘阳的愿望。

【评析】

《周易本义》曰："阴虚而阳实，故凡言不富者，皆阴爻也。"人常言"远亲不如近邻"，子曰："里仁为美，择不处仁，焉得知？"六四以阴虚为邻，又有乘阳之嫌，故曰"不富以其邻"。至于"翩翩"，前人有多说，或以义理，或以音训，而因象见义者则很少。尚氏以互震为蝶，以卦象论，震为龙，龙有腾飞之象，以蝶类之，未尝不可。现试以兑为蝶类之：九二与六四互为兑，兑为少女，为悦。乾为天，少女悦然而飞天，翩翩如花蝶之貌，故曰"翩翩"。如此，则不仅于理通，于情、于象、于貌也通。

六五，帝乙归妹[1]，以祉元吉[2]。

【注释】

[1]帝乙归妹：帝乙，据《子夏易传》、京房、荀爽等人的注，皆认为是古帝商汤。归妹，古代女子出嫁称为"归"。妹，古称女子，少女。《说文》曰"女弟也"。六五尊居中位，故曰"帝"。六五下应九二，九二至六四互为兑，兑为少女。九三与六五互为震，震为长子，以兑为妹而归之于九二，故曰"归妹"。

[2]以祉元吉：祉，获得幸福，六五居《泰》卦之主，又有"归妹"之喜，故曰"元吉"。

【译文】

六五，帝乙嫁出了自己的妹妹，其妹因下嫁而获得幸福，这件事很吉祥。

《象》曰："以祉元吉"，中以行愿也[1]。

【注释】

[1]中以行愿：六五处尊居中，屈尊而下应阳，既顺应阴阳之情，又符合女子从夫之礼，故以其中和之礼而行其下嫁之愿。

【译文】

《象传》说："获得幸福，且很吉祥"，这是因为六五以"中和"之德实现了自己美好的愿望。

【评析】

京房在其《易传》载汤嫁妹之辞曰："无以天子之尊而乘诸侯，无以天子之贵而骄诸侯。阴之从阳，女之顺夫，本天地之义也。往事而夫，必以礼义。"六五，以阴居尊，以阴应阳，象征着帝王家的女子下嫁。古之筮者以"帝乙归妹"之事为例，来说明"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是顺应天道的大喜事。六五因下应于九二之阳而得到幸福，原因不仅在于六五能屈尊下嫁，更在于她以中正之礼实现了自己的愿望。

上六，城复于隍[1]，勿用师[2]，自邑告命[3]。贞吝[4]。

【注释】

[1]城复于隍：复，通"覆"，即倾覆。隍，护城的壕沟。《说文》曰："隍，城池也。"九三至六五互为震，震为艮之覆象，艮为城，艮覆为震，则曰"城覆"。又九二至六四互为兑，"兑为泽"，"为毁折"，类如护城河，故有"城覆于隍"之象。

[2]勿用师：坤为众，有兵众之象，然上六处在穷极之地，上临群阴

之象，阴柔之甚，不可以用兵，故曰“勿用师”。

[3]自邑告命：坤为土，土筑城邑，坤性阴，阴皆有下降之志，故曰“自邑”。告，请，传达。命，训令。

[4]贞吝：贞，占问，吝，困难。

【译文】

上六，城墙倾覆于壕沟之中，这时不可出征用兵，城邑中的人请命不要用兵。因为占问的结果是有难。

《象》曰：“城复于隍”，其命乱也[1]。

【注释】

[1]其命乱：泰道行将灭亡，否道将要形成，卑不上承，尊不下施，故“其命乱”。

【译文】

《象传》说：“城墙倾覆于壕沟之中”，这是因为阴乘于阳，尊卑颠倒，政令不顺。

【评析】

上六为《泰》之极，极则有变，变《泰》为《否》，则上下不交，政令不顺，又有“城覆于隍”这样的不祥之兆。子曰“言不顺则事不成”，《泰》之上九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故有“命乱”之失。而“命乱”之时，又有阴虚之弱，且无强兵可

用。“城覆于隍”、“命乱”、“勿用师”，这一连串的麻烦皆聚集于上，则《泰》之上六，不仅不能泰安，而且还有危而又危的险情，故观《泰》之象，玩《泰》之辞，方可见圣人居安思危的良苦用心。

否（䷋）

【题解】

变化之理本来是事物的本质特征，也是《周易》的普遍特征，而这种特征在《否》、《泰》两卦体现得最为充分，因为这两卦代表着事物发展变化的两个终极。本来天上地下是天地的本来面貌，但是，这种固定不变的位置说明天地、上下之间缺乏交流互动，使事物处于闭塞不通的情况而不能发展。对于人而言，《否》象征着小人行志，君子困厄之时；对于事而言，《否》象征着闭塞不通，难以成就大业。然而至九四则有“否极泰来”之势。总的说来，《否》卦是在说明“小人吉，大人否”的道理，小人于吉中有“包羞”之耻，君子于否中有不乱群之志。卦之六爻：初有“吉”，二有“亨”，九四“无咎”得福，九五则于大人“吉”，上九“先否而后喜”，唯有六三因居位不正而蒙受耻辱。

否[1]：否之匪人[2]，不利君子贞[3]，大往小来[4]。

【注释】

[1]否（pǐ）：卦名，下坤☷上乾☰，闭塞不通。

[2]匪人：匪，通“非”。《否》与《泰》反，阴气剥阳，不利君子，又非人道，故曰“匪人”。

[3]不利君子贞：阳为君子，阴为小人，《否》下之三阴剥上之三

阳，阴阳两种势力对峙僵持，闭塞不通，三阳有渐去之势，故不利于君子之行。

[4]大往小来：阳为大，阴为小，“大往”即阳消而去，“小来”即阴来而长。

【译文】

《否》卦：《否》卦象征着闭塞不通，不利于人道，不利于君子之行，因为这时是正大的阳气消往而去，卑弱的阴气生长而来。

《彖》曰：“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贞，大往小来。”则是天地不交而万物不通也[1]，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2]；内阴而外阳，内柔而外刚，内小人而外君子[3]，小人道长，君子道消也[4]。

【注释】

[1]天地不交而万物不通：乾居上而不降，坤居下而不升，故曰“不交”，天地不交实为阴阳不交，阴阳不交则万物的化育就不能通畅。

[2]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上为君，下为臣，上下不交则天下不能成邦国。

[3]内阴而外阳，内柔而外刚，内小人而外君子：坤为阴柔在内，乾为阳刚在外，这种情况同时也就象征着小人于朝内当道，君子流放在外。

[4]小人道长，君子道消：《否》有闭塞不通之象，故于小人则其道日长，于君子则其道日消。

【译文】

《彖传》说："闭塞而不利于人道，不利于君子之行，因为正大的阳气消失而去，卑弱的阴气生长而来。"这是因为天地不能交通使得万物的生长不能通达，君臣上下不能相互交流，使得国君的天下没有邦国的辅助。阴气居内，阳气居外，柔顺者居内，刚强者居外，小人居内，君子居外。这种情况就像是小人之道在增长，君子之道在消亡。

《象》曰：天地不交，"否"。君子以俭德辟难[1]，不可荣以禄[2]。

【注释】

[1]以俭德辟难：即以俭为德，避开危难。

[2]不可荣以禄：乾为福、为禄。乾不施下，故"不可荣以禄"。

【译文】

《象传》说：天地不能相互交通，象征着"闭塞"不通的情况。君子以勤俭之德避难，不可追求荣华、俸禄。

【评析】

《序卦》曰："物不可以终通，故受之《否》。"《否》卦象征着由通泰转变为否闭的状态。于其时，则阳气日渐衰退，阴气日渐生长；于其事，则君子居外在野，小人居内在朝；于其势，则君子不通，小人得势。当此之时，君子应不求荣禄

有功与闻达显贵，唯以俭德避难为是。故南容“三复白圭”，孔子称赞南容是“邦有道，不废，邦无道，免于刑戮”，并“以其兄之子妻之”。

初六，拔茅茹以其汇[1]。贞吉，亨。

【注释】

[1]拔茅茹以其汇：坤顺而柔，故曰“茅茹”。汇，郑注曰：“汇者，类也。”坤阴有三，类多如汇，故曰“以其汇”。

【译文】

初六，拔起茅草，根系相连，这是因为草根以同类相聚的缘故。这种情况是吉祥的，也是亨通的。

《象》曰：“拔茅贞吉”，志在君也[1]。

【注释】

[1]志在君：初六上与九四相应，九四居于乾卦之初，故曰“志在君”。

【译文】

《象传》说：初六之所以有“拔起茅草与吉祥如意”的好事，就因为初六有上应九四之君的志向。

【评析】

《否》与《泰》二卦之初爻皆以“茅茹”取象，然而，《泰》卦初爻为阳，《否》卦初爻为阴，故象虽同类，而其志则不同。《论语》有言曰：“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阳为君子，于《泰》有生长之道；阴为小人，于《否》则有闭塞之道。君子进则吉，故其爻辞告以“征吉”；小人守正则吉，故爻辞告以“贞吉”。

六二，包承[1]，小人吉，大人否[2]。亨。

【注释】

[1]包：包容，二五相应，就是二为五所包容。承：六二顺承于九五，故曰“承”。

[2]小人吉，大人否：小人受包容则吉，而于大人则否。如《经义述闻》所言：“六二包承于五，小人之道也；九五之大人若与二相包承，则以君子而入小人之群，是‘乱群’也。故必不与相包承，而其道乃亨。”六二受九五“包承”，故曰“小人吉”；而大人不愿同流随波，故“否”而有“亨”。

【译文】

六二，被包容且顺承上位之尊者，小人吉利，大人不为这种小人之道所包容。故亨通。

《象》曰：“大人否，亨”，不乱群也[1]。

【注释】

[1]不乱群：群，小人同而好群，下坤之三爻皆阴，如小人为群，九五不屈尊而入于群小，故“不乱群”。

【译文】

《象传》说：“大人不入于小人之道，亨通”，这说明大人不能为小人之道所乱。

【评析】

“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六二当位居中，上应九五之尊，本以吉论，然居在《否》中，为群小所包围，故有小人之象，正所谓：“与善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不善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六二居正《否》中，既可以为大人，也可以为小人。若知《否》道，不以俭德独善其身，误入群小，则“吉”而为“小人”；若能以俭德退身无为，正己而不乱其群，则为“大人”而“亨”。六二既知小人之“邪”，当反其道而不行之，洁身自好，独善其身，此之谓“道不同，不相为谋”。

六三，包羞[1]。

【注释】

[1]包羞：羞耻，羞辱。《否》之所成在于六三，六三处在下卦之终，不中不正，位既不当，又为九四所包，故曰“包羞”。

【译文】

六三，被包容而行小人之道，终致羞辱。

《象》曰：“包羞”，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以阴居阳位，违义失正，故曰“位不当”。

【译文】

《象传》说：“被包容而行小人之道，终致羞辱”，说明六三居于不正当之位。

【评析】

《系辞》曰：“圣人之大宝曰位。”三本多凶，若失位不正，则不仅有凶，且有其耻。然《否》之六三爻辞言“包羞”而不言“凶”，似对六三有劝勉之心，一如孟子之所谓“无羞恶之心，非人也”。六三既能包羞，则有“知耻近乎勇”的德行。杜牧《题乌江亭》云：“胜败兵家不可期，包羞忍耻是男儿。江东子弟多才俊，卷土重来未可知。”《否》之六三启示人们：蒙“羞”而“知耻”，才是有“勇”之人，才是真“男儿”。

九四，有命无咎[1]，畴离祉[2]。

【注释】

[1]命：天命，也就是天之所令，六三至九五互为巽卦，九四在互巽中，巽为号令。无咎：九四以阳居阴位，虽有不正之嫌，然受命于上，故“无咎”。

[2]畴（chóu）离祉：畴，通“俦”，同类，一起。离，依附，附着。祉，福，得福。乾为福，九四因失位而附于乾象，故曰“畴离祉”。

【译文】

九四，承受上天之命，没有过错，因类附于乾而获得幸福。

《象》曰：“有命无咎”，志行也。

【译文】

《象传》说：“承受上天之命，没有过错”，这说明九四奉命扭转否道的行动正在进行。

【评析】

近朱者朱，近墨者黑。六二居在阴中，虽当位而有“小人”之象；九四失位于阳下，“无咎”而“畴离祉”。

九五，休否[1]，大人吉[2]。其亡其亡[3]，系于苞桑[4]。

【注释】

[1]休否：休，止息，停止。六三至九五互为巽，巽为木。乾为人，人依树木，有休息之象。《否》道于此“大人”之位，方可休息一阵，故曰“休否”。

[2]大人吉：九五以其正大之道尊处君位，阴不能消其阳刚之正气，故曰“大人吉”。

[3]其亡其亡：其，语气词。又“其”有“几”音，又有“几”义，《释诂》：“几，近也。”其亡，犹言“将要灭亡”。因《否》道阴侵阳消，坤三阴将要消去九五之阳，故曰“其亡其亡”。

[4]系于苞桑：苞，从生，茂盛，根本深固。《诗·大雅·常武》“如山之苞”，就是此义。桑，桑木，古人言：“田上之木，莫过于桑。”《周易集解纂疏》引京房注《典术》：“桑木者，箕星之精，神木也。”六三至九五互巽，巽为木。九五为大人，有救世之责，故曰“系于苞桑”。

【译文】

九五，使否闭停止，大人就会得到吉祥。将要灭亡！将要灭亡！要使我系之于如山之固，如桑之坚。

《象》曰：大人之吉，位正当也。

【译文】

《象传》说：大人能得到吉祥，这是因为他居于九五之正当之位。

【评析】

九五尊居君王之位，担负着存亡继绝的重要使命。因此，能于“其亡其亡”的《否》道之中坚持“系于苞桑”的积极态度，真可谓不辱使命。《朱子语类》曰：“有戒惧危亡之心，则便有苞桑系固之象。盖能戒惧危亡，则如系于苞桑，坚固不拔

矣。”九五居阳刚中正之位，在危机迫近时，不仅没有惊惶失措，而且有着“系于苞桑”的决心和准备，救危亡于将倒。由此观之，则“休否”之吉并非“系于苞桑”，实系于君子之德。

上九，倾否[1]，先否后喜[2]。

【注释】

[1]倾否：倾，倾覆。上九居《否》道终极之时，下应六三，六三失位，且在坤阴之中，虚而不能承阳，故有“倾否”之象。

[2]先否后喜：否道在先，故曰“先否”。上九失位不正，下应六三，动而变正，则三之上，成《咸》卦。咸，下艮上兑，有少女取悦少男之象。动而变，变正而悦，故曰“后喜”。

【译文】

上九，倾覆否闭的局势，起先还有否闭之困，尔后则通泰喜悦。

《象》曰：否终则倾，何可长也。

【译文】

《象传》说：否闭之道终极之时，就会使否道倾覆，如此则否道怎么能长久呢！

【评析】

物极必反，泰极则反于否，否极则反于泰。事物的变化规律总是以起伏不定的状态和循环往复的方式进行。在展现希望时，也隐藏着危亡；在显示危亡时，又给人们以希望。在此，否道启示着人们：尽管天地或有反常之时，但是，总体上看，还是以时节有序地成就着万物，而丝毫没有毁灭万物的本性。因此，人应该顺应天地之道，保持热爱生命的信念和希望。因为，就整个人类而言，真正放弃生命的是人类自己，而不是天地。

同人（䷌）

【题解】

《同人》卦因六二以柔中当位，上应九五，因而名之以“同人”，《礼记·礼运》载孔子之叹：“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是谓大同”。同样是孔子，在《论语·子路》中他却以冷静精辟的态度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由此可知，“同”之义因其所言的对象不同，意义也有所不同。《礼记》之所谓“同”是一种政治理想，故而孔子赞叹，《论语》之所谓“同”指人在思想上相同，故孔子不赞。《周易》之“同”是指人们在“言行”上保持一致性，因此，在《同人》卦中，没有真正以“吉”对应的爻位，其中初以“同”“无咎”，二因“同”而“吝”，三、四、五皆有兵象，上九仅“无悔”而已。于是王弼于此卦叹曰：“凡处‘同人’而不泰焉，则必用师矣！”言下之意，即今日之“同”实为往日攻战而来。

同人于野[1]，亨。利涉大川。利君子贞[2]。

【注释】

[1]同人于野：同人，卦名，下离☲上乾☰，象征着与人同志。下离为日，上乾为天，日附于天，“县象著明”，此为一同；六二与九五俱得位而处中正之位，又相互因应，是谓二同。野，原野。《本义》曰：“同人于野，谓旷达而无私也。”乾为野，有六二上应，故曰“同人于野”。

[2]利君子贞：内卦文明而外卦刚健，六二中正而应，心怀文明而健行，故“利君子贞”。

【译文】

在广阔的原野上行走，其志气相同，亨通。有利于涉过大河，有利于君子守正持固。

《彖》曰：同人，柔得位得中，而应乎乾[1]，曰同人。曰：“同人于野，亨。利涉大川”，乾行也[2]。文明以健[3]，中正而应，君子正也[4]。唯君子为能通天下之志[5]。

【注释】

[1]柔得位得中，而应乎乾：阴为柔，六二以阴柔之德居下离之中，上应于乾之九五爻，故曰“应乎乾”。

[2]乾行：指《乾》卦有“刚健”之行。

[3]文明以健：《同人》之内卦为离，离为火，火有文明之象；外卦为乾，乾有“健行”之德，故曰“文明以健”。

[4]中正而应，君子正也：指六二居其中正之位，上应于乾之九五，即因应君子“正大”之德，故曰“君子正也”。

[5]唯君子为能通天下之志：乾为天，故曰“天下”。离有文明普照天下；六二至九四互为巽，巽为风，风有风气传扬、播送天下，则君子能“通天下之志”。

【译文】

《彖传》说：《同人》卦，六二以其阴柔之爻得中正之位，上应于乾之刚健之德，象征着和同于人。《同人》卦说："在原野上行走，与人志气相同，亨通。有利于涉过大河"，这正应了乾之刚健之行。其卦内文明而外刚健，位居中正而上应于乾，这是君子和同于人的纯正美德。只有君子才能通达于天下人的心志。

《象》曰：天与火[1]，同人。君子以类族辨物[2]。

【注释】

[1]天与火：与，作动词，犹"亲"。天在上，火有炎上之势，故天与火同性，两相亲和。

[2]以类族辨物：类，用如动词，犹言"类析"。族，聚集。此句意谓按照类别的聚集来辨别事物的性质。

【译文】

《象传》说：天与火相亲近，象征着人与人之间志气相同。君子以事物的类别来辨别事物的本质特性。

【评析】

《同人》之六二一心一意上应九五，此所谓"本乎天者亲上"。亲则和，和则同，则《同人》之同，实为君子心志相同。其内秉文明之德，外持刚健之行，于象，则"县象著明"，光被四表；于德，则刚健中正，正大光明；于事，则传播文

教，教化人心。如《中庸》之所谓“高明配天”，“不见而章，不动而变，无为而成”，故而能“通天下之志”。

初九，同人于门[1]，无咎。

【注释】

[1]同人于门：初九上应九四，六二至九四互为巽，巽为门。初九在巽下，如在门内，故曰“同人于门”。

【译文】

初九，出门与人志气相同，必无灾害。

《象》曰：“出门同人”，又谁咎也。

【译文】

《象传》说：“出门与人志气相同”，又有谁能使其有灾害！

【评析】

初九为阳，其所应九四也是阳，阳阳相同，此为一同；下离为火，火势向上，上乾为天，天也为上，上上同性，此为二同。按《说卦》曰巽为入，人由门而入，故巽也为门。初在巽下，如同在门内，同门相亲，就是我们常常讲的“同门”。

六二，同人于宗[1]，吝[2]。

【注释】

[1]同人于宗：宗，宗亲。六二以阴柔之性得中正之位，上应九五，九五居一卦之尊，如同宗主一样，故曰“同人于宗”。

[2]吝：吝啬，吝惜。在《同人》卦里，除六二之外，均为阳爻。因六二只与九五相应，不与其他阳爻相应，故曰“吝”。

【译文】

六二，仅与同宗血亲求同，有难。

《象》曰：“同人于宗”，吝道也。

【译文】

《象传》说：“仅与同宗血亲求同”，说明六二以阴柔合和之德与贞静吝惜之心唯与九五和同。

【评析】

或有学者以为“同人于宗”的“宗”读为“众”，然“同人”于“众”，岂有“吝”意？或释吝为“难”，然与众人同，又岂有“难”意？根据卦象，六二唯相应于九五，正所谓“吝”。

九三，伏戎于莽[1]，升其高陵[2]，三岁不兴[3]。

【注释】

[1]伏戎于莽：《同人》下卦为离，离有兵戎之象，互巽，“巽为伏”，巽有草木之象，故“伏戎于莽”。

[2]升其高陵：九三与九五互乾，乾为陵，为行，六二至九四互为巽，巽为高。为兵之道，在于占领有利地势，故于理、于象皆有“升其高陵”的理由。

[3]三岁不兴：乾为天，一岁等于一周天，因爻在九三之位，故曰“三岁”。兴，兴起，“三岁不兴”即三年也不敢兴兵作战。

【译文】

九三，潜伏兵戎于草莽之中，登上高陵频频察看，三年也不敢兴兵作战。

《象》曰：“伏戎于莽”，敌刚也[1]。“三岁不兴”，安行也[2]。

【注释】

[1]敌刚：九三与九五之刚强相敌。

[2]安行：安，安稳。行，健行。九三当位而正，离上乾下，故曰“安行”。或释“安”为疑问代词，意如“怎么，如何”，然按古代汉语语法的通例，凡“也”字煞句，通常是判断句。且根据卦象，也没有用疑问词的地方。

【译文】

《象传》说：“潜伏兵戎于草莽之中”，这是因为敌人刚强。“三年

也不敢兴兵作战”，这说明九三是为了安稳健行。

【评析】

阳阳相敌，阴阴相斥。九三居离之上，按《说卦》，离为戈戟，本有兵戎之象，加之九三不能与上九相应，故与乾之三阳为敌。敌强我弱，则九三虽有“乾乾”之德，也只能“伏戎于莽”，“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

九四，乘其墉[1]，弗克攻，吉[2]。

【注释】

[1]乘其墉（yōng）：墉，城墙。六二至九四互为巽，巽为高，九四在巽上，故曰“乘其墉”。

[2]弗克攻，吉：离有兵戎之象，巽为入，兵象入于九四，故有“攻”象。然九四乘墉居高，又依恃乾刚，敌攻而不克，故曰“吉”。

【译文】

九四，登上高墙，敌人不能攻打我，吉利。

《象》曰：“乘其墉”，义弗克也[1]。其“吉”，则困而反则也[2]。

【注释】

[1]义弗克也：义，意思，道理，即按照卦象显示的道理，不能攻

克。九四以乾刚之勇乘其墉，兼“甲胄”武装，居高临下，易守难攻，不能被敌方攻克。

[2]困而反则：乾刚不能克，然其为乱兵所克，皆因九四自己失位不正。若反正而当位，则下应初九，化敌为友，“克”象不存，故曰“困而反则”。

【译文】

《象传》说：“登上高墙”，不能为敌方所克，其所以有如此“吉利”的情况，就是因为九四能知“失位”之“困”而变正“返则”。

【评析】

九四失位不正，下不能应于初九，且有兵戎之象，本应以凶论，而爻辞则曰“吉”，故历来易家或曰“不得其义”，或曰“不得其解”。究其原因，就在于注解者淆乱了攻防之阵，因为他们在解释此爻时，多以九四为攻击者，而以九五或乾卦为被攻击者，以至于或误解妄说，或“不得其解”。其实，既然《说卦》已经言明离为戈兵，为甲胄，《同人》有兵戎之象，则进攻者应为下离，而非九四。九四“乘其墉”显然是在防守，居高临下，防敌有道，使敌“弗克攻”，故曰“吉”。

九五，同人先号咷后笑[1]，大师克[2]，相遇。

【注释】

[1]同人先号咷而后笑：二与五应，互有巽，巽为风，如号咷之声，先遇敌，故曰“先号咷”；旁通于《师》（䷆），大师克敌于号咷之后，故曰“后笑”。

[2]大师：大哉乾元，乾为大。师，兵马，军队。《说卦》曰“离为甲胄”，借指军旅征战之事，《同人》下离上乾，故曰“大师”。

【译文】

九五，与人和同时先是号啕而哭，尔后笑容满面，这是因为大军克敌告捷而归，志气相同的人相遇在一起。

《象》曰：同人之先，以中直也[1]。大师相遇[2]，言相克也[3]。

【注释】

[1]中直：指九五有乾道的真诚中直之性。

[2]大师相遇：六二欲合于九五，中间有三、四之强相隔，故须九五用师战胜其强后，才能与其相合。

[3]言相克：此处意在解释“大师”，而非自言相克。

【译文】

《象传》说：一开始就和同于人，乾德真诚中直。待大军相遇后，九五战胜三、四之强后，才能与六二言语相合。

【评析】

二、五同心，故《系辞上》释此爻曰：“同心之言，其臭如兰。”九五与六二的亲合，关系到全局的亲和，而实现亲和的途径则必须经历“大师”之事，才能相遇。在此，“遇”为二五遇合之遇，非大师相遇之遇。六二上应九五，因有九三、九四途

中阻截，又有离为兵象；六二至九三又互为巽，巽为入，兵象入，则有“大师”之事，故九五欲实现与六二相遇，就必须以大师临之九三、九四，然后才能“相遇”。

上九，同人于郊[1]，无悔[2]。

【注释】

[1]同人于郊：郊，城外之地称“郊”。按《易》例，乾为野，上九处外卦与乾之极，故曰“郊”。

[2]无悔：《同人》之上卦为乾，按乾之上九应“有悔”，其所以言“无悔”，在于上九逸于兵象相争之外，不参与世事，悠悠于郊野之上，得其“同人”而乐，无违“同人”之道，故“无悔”。

【译文】

上九，在远郊野外而和同于人，也是没有悔恨的。

《象》曰：“同人于郊”，志未得也。

【译文】

《象传》说：“在远郊野外而和同于人”，这说明上九的志向未能如愿。

【评析】

上九虽失位于穷极之处，却依然秉持“同人”之德，独处郊野之外，不与内争，

故“无悔”。另一方面，上九虽有同人之心，可惜无人与其同心，故“志未得”。

大有（䷍）

【题解】

《系辞上》曰：“富有之谓大业，日新之谓盛德。”富家大有往往与国泰民安的政绩相联系。具体在《大有》卦中，“柔得尊位”，“上下应之”，这是多么好的太平盛世啊！故卦中六爻，如杨万里所评：“六爻亨一、吉二、无咎三。明主在上，群贤毕集，无一败治之小人，无一害治之匪德。”（《诚斋易传》）这里所说的“吉二”，就是六五与上九。六五以阴虚居上，为众阳朝拱，一阴之虚承受众阳之实，故有“威如”、“交如”之吉。上九失位无应，然有六五之君为邻，得其“天佑”之吉。

大有[1]：元亨[2]。

【注释】

[1]大有：卦名，下乾☰上离☲，乾为天，天为大，又有日丽于天，普照万物，生长万物，具“大有”之象。

[2]元亨：九二处乾之中位，故曰“元”，六五下应九二，故有“亨”。

【译文】

《大有》卦象征着大有收获：极为亨通。

《彖》曰："大有"，柔得尊位大中[1]，而上下应之[2]，曰"大有"。其德刚健而文明[3]，应乎天而时行[4]，是以元亨。

【注释】

[1]柔得尊位大中：《王注》曰："处尊以柔，居中以大。体无二阴，以分其应。上下应之，靡所不纳。《大有》之义也。"大有之六五为卦主，六五以阴柔居五之尊位，有中正之德。《正义》曰："柔处尊位，是其大也；居上卦之内，是其中也。"

[2]上下应之：六居五位，上下之阳皆应之。

[3]其德刚健而文明：外卦为离，离为火，火有文明之象；内卦为乾，乾有刚健之德。

[4]应乎天而时行：离为日，日行天上，顺应天道，以时而行。

【译文】

《彖传》说："大有收获"，这是因为阴柔居于尊崇之位，身居高位，中正有德，上下响应，这种情况就称之为"大有收获"。《大有》内秉刚健之德，外著文明之光，能顺应天体的规律，按照时节运行，所以大有亨通。

《象》曰：火在天上，"大有"[1]。君子以遏恶扬善[2]，顺天休命[3]。

【注释】

[1]火在天上，“大有”：离为火，在乾上，乾为天，故曰“火在天上”，于时为夏，夏季万物并生，故曰“大有”。

[2]遏恶扬善：《集解》引虞翻曰：“遏，绝。扬，举也。”乾阳为善，坤阴为恶。光明于天，故曰“遏恶扬善”。

[3]顺天休命：《释诂》曰：“休，美也。”顺天休命，就是说要顺应天道，美化政令。

【译文】

《象传》说：日光如火，高悬于天，象征着“大有收获”。君子遏止邪恶，弘扬善德，顺应天道，美化万物之性和政令。

【评析】

天上之火就是太阳，她给这个世界带来了光明，也带来了生命。离本为阴卦，有女象，《大有》以阴居尊位，得上下众阳响应，圣人体验到太阳的灿烂光辉能生长万物，也能驱除腐朽，故以“遏恶扬善，顺天休命”治理天下。

初九，无交害[1]，匪咎[2]。艰则无咎[3]。

【注释】

[1]无交害：害，初与四应，四失位为害、为恶人，初不应四，故曰“无交害”。

[2]匪咎：匪，通“非”。咎，灾祸，过失。初不应“害”，故“无咎”。

[3]艰则无咎：初居乾下，虽秉君子之德，然有“潜渊”之艰，故曰“艰则无咎”。

【译文】

初九，不与恶害相交，自然无有过错。即使身处患难之中也没有灾祸。

《象》曰：《大有》初九，无交害也。

【译文】

《象传》说：《大有》的初九，无与恶害相交。

【评析】

子曰：“择不处仁，焉得知。”初九虽当位居正，然位处乾下，且上不与失位之九四相应，有患难之象，处“潜渊”之艰，而不以“交害”为援，知以“明哲”而“无咎”。

九二，大车以载[1]，有攸往，无咎。

【注释】

[1]大车以载：大车，《大有》旁通于《比》（䷇），《比》之下卦坤，坤为大车，乾阳为实，载实于上，故曰“大车以载”。

【译文】

九二，用大车承载“大有”之财富，有所前往，必无灾祸。

《象》曰：“大车以载”，积中不败也[1]。

【注释】

[1]积中不败：载物之重，路途之远，只有将物品积载于正中，才能不败于途中。

【译文】

《象传》说：“用大车承载‘大有’之财富”，将物承载在正中就不会失败。

【评析】

按《易》例，阳为实，阴为虚。《大有》之所以为“大”，就是因为有五阳之实应于一阴之虚。且九二应于六五，阴阳相亲，故有“大车”之“载”。

九三，公用亨于天子[1]，小人弗克[2]。

【注释】

[1]公用亨于天子：九三为“公侯”。亨，通“享”。九三有刚正之德，四为“害”，不能用，故六五虚心纳贤，九三以公侯之刚正受到君王的重用。

[2]小人弗克：小人指九四。

【译文】

九三，公侯享用天子的宴请之礼，小人则不能享受此种礼遇。

《象》曰：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害也[1]。

【注释】

[1]小人：指九四爻，九四失位不正，故为“小人”。

【译文】

《象传》说：公侯享用天子的宴请之礼，小人受此礼遇必致祸害。

【评析】

九三当位且有刚正之德，因此，深受君王的信任和重用。《诗》云“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在《大有》之九三爻辞中，我们看到君臣间和睦相处的亲切关系，也注意到古人对“小人”之“害”的警惕性。

九四，匪其尪[1]，无咎。

【注释】

[1]匪：通“非”。尪（wāng）：邪曲不正。《正义》本作“彭”，《集解》本作“尪”，九四以阳居阴，失位不正，宜作“尪”解。

【译文】

九四，排除自身的邪曲不正，无所祸害。

《象》曰："匪其尫，无咎。"明辩晰也[1]。

【注释】

[1]明辩晰：辩，同"辨"，别也。晰，《说文》释："昭明也，从日，析声。"九四刚正而失位，若"匪其尫"，则可谓能"辩晰"而"明"是非。

【译文】

《象传》说："排除自身的邪曲不正，无所祸害"。这说明九四能辨明自身的处境。

【评析】

从初九爻辞之"无交害"至九四，皆以四爻为"害"、为"小人"来阐释卦义。九四失位不正，故多非议。《本义》曰："六五柔中之君，九四以刚近之，有僭逼之嫌。"然若能"匪其尫"、"明辩晰"，也可以"无咎"。"小惩而大诫，此小人之福也。"这也是对"小人"的劝惩之辞，指给他们一条生路，并不是一棍子将其打死。

六五，厥孚交如[1]，威如[2]，吉。

【注释】

[1]厥孚交如：厥，代词，其。孚，诚信。如，语气词。九二与六五应，六五以诚信接应，故其“交”则“孚”。

[2]威如：乾有阳刚之德，故曰“威如”。

【译文】

六五，用诚信与人交往，威严庄重，吉祥。

《象》曰：“厥孚交如”，信以发志也[1]；“威如之吉”，易而无备也[2]。

【注释】

[1]信以发志：信，诚信。发，启发，激发。以己之信启发他人之诚信。

[2]易而无备：易，平易，简易。六五以阴居尊位，以柔顺之性行中正之德，其诚信足以服人，故有威不用，行简易之政，无所防备。

【译文】

《象传》说：“用诚信与人交往”，这说明六五用诚信来感化、激发他人的心志；“威严庄重而得到吉祥”，这是因为六五简易而对人无所防备。

【评析】

《中庸》曰：“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六五居离中，下应九二，光融天道，不怒而威，“信以发志”，故“厥孚”而“交”，“交”“孚”有“吉”，深得《大有》之益。

上九，自天佑之[1]，吉，无不利。

【注释】

[1]自天佑之：上九位在离上，离为日，日悬于天，又有六五承之，故得“天佑之”。

【译文】

上九，得到上天的帮助，吉祥，无有不利。

《象》曰：《大有》上吉，自天佑也。

【译文】

《象传》说：《大有》上九的吉祥，是来自于上天的佑助。

【评析】

子曰：“佑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顺也；人之所助者，信也。”上九处《大有》穷尽之处，本与三应，然上九失位不正，不能应下，本应以凶论，然辞曰“吉，无不利”，其主要原因不是因为它自身的位置，而是因为它得天之“佑”。

谦（䷎）

【题解】

《谦》卦六爻，初、二、三皆因谦德而获“吉”，四、五皆因谦而“无不利”，上六因谦德极盛，断之以“可用行师”。综观六爻，无一不吉。孔子曰：“《易》先《同人》后《大有》，承之以《谦》。不亦可乎？”《谦》卦以“君子有终”来劝勉君子之行，算得上是对“谦谦君子”的最高嘉奖。周公曾经就以此来劝诫伯禽曰：“故《易》有一道，大足以守天下，中足以守其国家，近足以守其身，谦之谓也？”《尚书·大禹谟》曰：“满招损，谦受益。”故《谦》之《象传》以“裒多益寡，称物平施”称赞君子之行。正所谓“谦虚使人进步”，在几千年的华夏文化中，谦虚始终是被视为君子所奉行的美德。

谦[1]：亨。君子有终[2]。

【注释】

[1]谦：卦名，下艮☶上坤☷，艮为山，坤为地。山本应在地上，而在《谦》象中，高山却卑处地下以象征“谦虚”。

[2]君子有终：唯三为阳爻，故称其为君子，《集解》引虞翻曰：“‘君子’为三，艮‘终万物’，故‘君子有终’。”

【译文】

《谦》卦象征着谦虚：亨通。君子若保持谦虚的美德就能得到美好的结果。

《彖》曰：谦，亨。天道下济而光明[1]，地道卑而上行[2]。天道亏盈而益谦[3]，地道变盈而流谦[4]，鬼神害盈而福谦[5]，人道恶盈而好谦[6]。谦，尊而光，卑而不可逾[7]，君子之终也。

【注释】

[1]天道下济而光明：《尔雅·释言》："济，成也。""天道"有日月之行，风雨雷电。自上而下，哺育万物，故曰"下济"。

[2]地道卑而上行：卑，地低处。上行，地气上行与天气相交。《正义》曰："地体卑柔而气上行，交通于天以生万物也。"

[3]天道亏盈而益谦：亏，损也。如日高则落，月满则亏，故曰"亏盈"。又如日出则上升，月虚则渐盈，故曰"亏盈"而"益谦"。

[4]地道变盈而流谦：俞樾曰："变，毁也，流，流而使之益也。"变盈，如河水满则溢，山陵高则摧。流谦，地洼则渐平，沟虚则水至。

[5]鬼神害盈而福谦：指富裕过甚则为鬼神所忌害。《集解》引崔憬曰："朱门之家，鬼阚其室；黍稷非馨，明德惟馨，是其义矣。"

[6]人道恶盈而好谦："满招损，谦受益"，此人道之所以恶盈。

[7]卑而不可逾：逾，凌越。这是说谦虚的人即使是身处下位，也不可为人所凌越。

【译文】

《彖传》说：谦虚，亨通。天因为能将其光明、雨露下济于地而愈显其光明，大地的本性在于处于低底之处而地气则冉冉上升。天道的规律是亏损满盈而补益谦虚，大地的规律是改变满盈而充实谦虚，鬼神的本性是损害满盈而施福于谦虚，人类的本性是厌恶满盈而爱好谦虚。人爱好谦虚，处于尊位就光荣，即使是处于卑贱之位也不可超越，所以君子能有好的结果。

《象》曰：地中有山[1]，谦。君子以裒多益寡[2]，称物平施[3]。

【注释】

[1]地中有山：《谦》卦之内为艮，外为坤，艮为山，坤为地，山高而处于地下，此内高峻而外卑下之象，故谓之“谦”。如《集解》引郑玄之言曰：“高能下下，谦之象。”

[2]裒（póu）多益寡：裒，削减。益，补充，补助。即削减过多者以补充寡少者。

[3]称物平施：称，《说文》：“称，铨也。铨，衡也。”施，予也。即权衡物之轻重而公平地施予。

【译文】

《象传》说：巍峨的高山就在大地之中，这种情形象征着谦虚。因此，君子对待事物的态度是削减过多的，补充不足的，权衡事物，然后公平地施予。

【评析】

“裒多益寡，称物平施”，《谦》卦强调的思想，反映了古人的对社会公平的一种热切向往。对此，古人以“地中有山”这样的卦象来说明“天道”、“地道”、“鬼神之道”、“人道”对谦虚的作用力，从而使谦虚的品格上升到无所能及的境界。

初六，谦谦君子，用涉大川[1]，吉。

【注释】

[1]谦谦君子，用涉大川：谦谦，即谦而又谦。六二至六四互为坎，坎为水。初六本与四应，然初失位不能应四，动而变正，则上应六四，涉川而应四，故曰“用涉大川”。

【译文】

初六，谦而又谦的君子，可以涉越大河，吉祥。

《象》曰：“谦谦君子”，卑以自牧也[1]。

【注释】

[1]卑以自牧：牧，《说文》曰：“牧，养牛人也，从攴，从牛。”牧

牛必有守护，故“牧”有“守”义，从其义而设官为“牧”，故义又有“司”义，即管理。“卑以自牧”即用谦卑之品性来修养自己的道德。

【译文】

《象传》说：“君子谦而又谦”，这说明初六以谦卑来制约自己。

【评析】

初本阳爻之位，而《谦》之初六则以阴居阳，又处在《谦》最下位，“知雄守雌”，“卑以自牧”，谦而又谦，故有“谦谦君子”之风。

六二，鸣谦[1]，贞吉。

【注释】

[1]鸣谦：九三至六五互震，震为雷，雷震而鸣，声应六二，故曰“鸣谦”。六二于《谦》中当位居中，实属《谦》中之谦，故曰“贞吉”。

【译文】

六二，宣扬谦虚的美德，吉祥。

《象》曰：“鸣谦贞吉”，中心得也[1]。

【注释】

[1]中心得：六二得中正之位，如心怀谦德之象，故曰“中心得”。

【译文】

《象传》说：“宣扬谦虚的美德能获得吉祥”，这是因为心中坚守正道的缘故。

【评析】

《谦》初六因身处最下，以卑“自牧”，而《谦》之六二则以中正之位，超越“自牧”而“鸣谦”，从而使更多的人受益于“谦”。

九三，劳谦[1]，君子有终[2]，吉。

【注释】

[1]劳谦：九三本有“乾乾”、“夕惕”之德，于《谦》中又位居互坎之中，坎为劳，故曰“劳谦”。

[2]君子有终：阳为君子，九三为一卦之主，故曰“君子”。九三处艮上，艮为“万物之终始”，故曰“君子有终”。

【译文】

九三，有功劳而能谦虚的君子，必然有一个美好的结果，吉祥。

《象》曰：“劳谦君子”，万民服也[1]。

【注释】

[1]万民服：指九三以阳居下，上下皆阴，阴为民，阴喜阳，九三又有谦德，为众阴所重，故曰“万民服”。

【译文】

《象传》说：“有功劳而能谦虚的君子”，天下的万民都信服他。

【评析】

《老子》曰：“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因君子有功不居，谦以自守，故而更为人民所敬重、信服。子曰：“劳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语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礼言恭。谦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九三之“劳谦”，不仅使君子自身“吉”而“有终”，而且使万民敬服。如此，则“谦”之受益者，岂独君子，实及于万民。

六四，无不利，撝谦[1]。

【注释】

[1]撝（huī）谦：撝，注有多义：一是《集解》所引荀爽注：“撝犹举也。”二是《本义》、《说文》所注：撝与“挥”同。三是高亨按《释文》注：撝读为“宣”。今采“挥”义，“撝谦”即发挥谦虚的美德。

【译文】

六四，无有不利，发挥谦虚的美德。

《象》曰：“无不利㧑谦”，不违则也[1]。

【注释】

[1]不违则：指六四以阴居四，临近君位，当位处正，居功臣之上而能“㧑谦”，故“不违则”。

【译文】

《象传》说：“无有不利，发挥谦虚的美德”，说明六四不违背谦虚的法则。

【评析】

从卦象上来看，六四位在互震中，本应下应初六，因初六失位不得相应，近取九三而应之，九三居艮上，艮为手，震为动，手动，故有“挥”象。就卦德而言，六四乘三承五，如朱熹所言“不敢自安”之位。然因其当位居正，发挥谦虚之美德，与众阴一起拥护九三，因而与整个《谦》卦的精神保持一致。

六五，不富以其邻[1]，利用侵伐[2]，无不利。

【注释】

[1]不富以其邻：以，因也。邻，指四、上爻。六五以阴柔居君位，虽以谦德服众，然众阴乘阳，阴虚而阳实，故不能富。

[2]利用侵伐：六五本与二应，因柔居尊位不能相应，君命在己，有讨伐之权，故曰“利用侵伐”。

【译文】

六五，不富裕是因为其邻国的原因，我用武力讨伐，无有不利。

《象》曰：“利用侵伐”，征不服也[1]。

【注释】

[1]征不服：六五以柔处尊，虽有谦德，或有不服者，征之则服。

【译文】

《象传》说：“我用武力讨伐”，只是征伐那些骄横不服的邦国。

【评析】

谦虚的美德表现在具体的行动上，就是退让、谦和。然而，对于那些恃强凌弱者而言，这种美德并不能使其信服，故而必须强之以武力征伐。《谦》之六二至六四互坎，坎为寇，有寇则必伐，则谦德并非虚弱之象，也并非无原则的虚与委蛇和逆来顺受，而是当伐则伐，宜谦则谦。

上六，鸣谦，利用行师征邑国[1]。

【注释】

[1]利用行师征邑国：行师，即出兵。邑，古代行政区域名，一般而言，以三十家为一邑。《说文》释“国也”，故“邑”为小国。上六虽有谦虚的美名，但是因其阴柔且居偏远，使其与九三之相

应受到重重阻碍，其“志未得”，故有“用师”之意。

【译文】

上六，宣扬谦虚的美德，就有利于用兵作战，征伐那些不服的小国和都邑。

《象》曰：“鸣谦”，志未得也[1]。“可用行师”，征邑国也。

【注释】

[1]志未得：上六身居高位，有很谦虚的美名，本与九三相应，然众阴喜阳，上应三受阻，故曰“志未得”。

【译文】

《象传》说：“宣扬谦虚的美德”，然而心中的志向仍然未能实现。“可以出兵作战”，征伐那些不服的邑国。

【评析】

《谦》六四至上六为坤，六二至六四互为坎，则二至六有《师》象。故自五爻始，有用兵征伐之语。谦德有礼，礼不能服之，则须用兵征伐。《论语》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故用礼谦让的同时还须有武力的准备。当谦则谦，谦而好礼，方可谓之“谦谦君子”；当武则武，武而“用师”，凛然难犯，此《谦》之文武之道。

豫（䷏）

【题解】

《豫》卦以“顺以动”的主要特征启示人们，当雷声在大地上震动时，一则有利于“建侯行师”，二则“天地如之”。雷声是上天献给大地的音乐盛典。随着雷声的震动，感受雷声的云天山河、花木鸟兽也应着雷声而动。这样的盛典表现着地球生命最大的欢乐。雷声给大地欢乐使先王“作乐崇德”，使“天地如之”。《乐记》曰：“移风易俗，莫善于乐。”故舜有一夔足以治国。初六失位，应四而遇险，故有“凶”；六二因位居“中正”而吉；三“有悔”；五以“不死”为喻说明守正防病的必要性；上六“无咎”。《豫》之六爻，唯九四为阳，居震应坤，为《豫》卦之主，因其将欢乐献给众生而使自己“大有得”。

豫[1]：利建侯行师[2]。

【注释】

[1]豫：卦名，下坤☷上震☳，象征着“欢乐”。《尔雅·释诂》：“豫，乐也。”

[2]利建侯：封侯建国，震为长子，下临坤，坤为地，为城邑，故曰“利建侯”。行师：行军，出征。《豫》下坤上震，其六三至六五互有坎象，坎为水，“兵形象水”，因此，《易》有坎象则多言师，如《师》、《谦》、《豫》等。又坎为寇，长子监国

御寇，故曰“行师”。

【译文】

《豫》卦象征着欢乐：有利于建立诸侯，行军出征。

《彖》曰：豫[1]，刚应而志行[2]，顺以动[3]，豫。豫顺以动，故天地如之[4]，而况建侯行师乎？天地以顺动，故日月不过，而四时不忒[5]。圣人以顺动，则刑罚清而民服，豫之时义大矣哉[6]！

【注释】

[1]豫：喜悦，欢乐。《集解》引郑曰：“坤，顺也；震，动也。顺其性而动者，莫不得其所，故谓之‘豫’。豫，喜豫悦乐之貌也。”

[2]刚应而志行：刚应，指九四爻有众阴爻相应。志行，因众阴相应而从，故志向得以实现。

[3]顺以动：坤为顺，震为动，坤下震上，故“顺以动”。

[4]天地如之：如，《说文》释：“随从也。”指天地之动随着雷声的震动而来，春雷震动时，春天就来了，于是开始了一年四季之变。

[5]四时：指四季。忒（tè）：差错。

[6]豫之时义大矣哉：当春雷震动时，大地回春，万物欣然复苏，其乐融融，此时、此情、此景关乎民生，意义就非常大。

【译文】

《彖传》说：欢乐，因为在此卦象之中有阳刚与阴柔相应，使得心中的志向能实现，顺着事物的本性而动，就会得到欢乐。之所以欢乐，是因为顺应事物的本性而动，所以天地的运行也是这样。更何况封侯建国、出师征战这样的事呢？天地能按照事物本性运动，所以日月的运转就不会出现过错，四季的更替也不会出现差错。圣人顺应事物的本性行动，那么运用刑罚就清楚分明，老百姓也就信服。“欢乐”的时候包涵的意义是多么伟大啊！

《象》曰：雷出地奋[1]，豫。先王以作乐崇德[2]，殷荐之上帝[3]，以配祖考[4]。

【注释】

[1]雷出地奋：震为雷，坤为地，震为“动”，雷动于地上，故曰“雷出地奋”。

[2]先王以作乐崇德：崇，尊崇，赞扬。先代的君王受《豫》情启发，心有所感而制作音乐歌舞，以赞赏天地的美德。

[3]殷：盛。荐：献。

[4]配：配享。祖考：即祖先。

【译文】

《象传》说：雷声发出时，大地都感到振奋，欢乐。先代圣明的君

王因此而制作音乐以赞赏美德，并以盛大的场面将其乐歌呈献给伟大的天帝，同时，让祖先的神灵配享。

【评析】

《尔雅》曰：“豫，安乐。”《诗·小雅·白驹》云：“尔公尔侯，逸豫无期。”豫，即乐。或有易家引《中庸》“凡事豫则立，不豫则废”释“豫”为“预备”，义与卦象不符。按，卦象有春雷震动，卦辞曰“利建侯”，《彖传》曰“顺以动”，《象传》曰“作乐崇德”，此皆有欢乐之情，并无“预备”之意。从某种意义上看，《豫》是一个描绘音乐和研究乐理的卦，雷声震动万物，这是上天的音乐，它感动着人心，也使整个大地都感到欣喜、振奋、欢乐。圣明的先王感悟雷声之于大地与万物的喜悦和振奋，作乐配天，颂祖娱民，如《诗》之《商颂》、《周颂》、《鲁颂》。百姓手舞足蹈，歌颂天地，赞扬祖先，敬奉天帝，献给祖先，其乐融融，洋洋大观。此正所谓：“豫之时义大矣哉！”

初六，鸣豫，凶[1]。

【注释】

[1]鸣豫，凶：初六阴居阳位，失位在下，上应九四，九四为一卦之主，位在震，震为雷，雷动而“鸣”，故曰“鸣豫”。又初六应四，四在坎中，坎为险，失于位而应于险，故曰“凶”。

【译文】

初六，狂呼乱喊地娱乐，有凶险。

《象》曰："初六鸣豫"，志穷凶也[1]。

【注释】

[1]志穷凶也：乐极则丧志，身处于失位下贱之地，不思进取，乐极则必生凶。

【译文】

《象传》说："狂呼乱喊地娱乐"，这是因为它欢乐之极，乐极生凶。

【评析】

《王注》曰："处《豫》之初，而特得志于上，乐过则淫，志穷则凶。豫何可鸣！"《王注》曰"得志于上"，《象传》曰"志穷凶"，二者的区别在于，《王注》以应为说，初能应上，故曰"得志于上"。而《象传》以爻象释义，初失位，虽有应，却应在坎险之中，故曰"志穷"。

六二，介于石[1]，不终日[2]，贞吉。

【注释】

[1]介于石：介，《说文》曰"从人，从八"，训为"间"。则"介"引申为"两者之间"。《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楚介江淮。"介，即"间"，用作动词。"介于石"，即"使石有间"。六二至九四互为艮，艮为手，三上为震，震为动，手动于石上，故六二为"攻玉"之事。

[2]不终日：艮为终始，六二在艮下，当位居正，为治玉攻石之事，不及“终日”而功成，故曰“贞吉”。

【译文】

六二，攻石治玉，不到一天就做成了，这是一件吉祥可庆的事。

《象》曰：“不终日贞吉”，以中正也。

【译文】

《象传》说：“攻石治玉，不到一天就做成了，吉祥可庆”，这是因为六二以君子之德当位居正的缘故。

【评析】

对于《豫》之六二爻辞的解释，尤其是“介于石”的确切意义，前代易学家做了很多的探索，或以文训义，或从文字及卦象两方面训义。如《王注》释“介”为“坚定”，《正义》宗之，并延义为“耿介”，朱熹训“介”为“坚确”。然诸说皆因拘泥字义而忽略卦象，故难符爻辞之义。《尚氏学》引《释文》、《广韵》等训“介”为“触”，又据艮象释“介于石”即“触于石”。尚氏说义近于爻象，而迥异于辞义。因为，若释六二“触石”以坚，则无以释“不终日”。现就卦象、爻辞及《易传》三方面“研几”六二并析解如下：六二既与九四互艮，艮为手，艮为石。《豫》上震，震为动，手动于石上，则使石有“间”。间而“不终日”，功成事顺，故曰“贞吉”。且如上所注，治玉攻石之事，本上古“日用”之常事，写入爻辞之中，也合乎情理。如以此解，则不仅符合卦象与辞义，而且也通于《系辞》之义。《系辞》曰：“介如石焉，宁用终日？断可识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刚，万夫之望。”断，即介其石而“断”其石。如以上述三种（卦象、辞义、《易传》）为依据，若不引互卦为说，

我们就可以得到通顺并切近的解释：上震为动，动于坤上，坤为土，在五行中，土石同类，同入坤象而为地，则震动坤上，也有动土攻石之象。

六三，盱豫[1]，悔，迟有悔[2]。

【注释】

[1]盱（xū）豫：盱，忧愁。《尔雅》曰："忧也。"《诗·小雅·何人斯》有："壹者之来，云何其盱。"又《诗·小雅·都人士》："我不见兮，云何盱矣！"意皆"忧愁"。六三失位在《豫》，位居互坎下，坎为疾，故曰"盱豫"，即忧而未乐之义。

[2]迟有悔：迟，六二至九四艮，艮为止，故有"迟"象。本已"盱豫"有悔，若迟缓，则违背《豫》道，又增其"悔"，如《本义》所谓："当速悔，若悔之太迟则必有悔也。"

【译文】

六三，以媚眼取悦九四而得到欢乐，必有悔恨；若醒悟迟缓必将更加悔恨。

《象》曰："盱豫有悔"，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也：这是说六三以阴居阳，失位不正。

【译文】

《象传》说："以媚眼取悦九四而得到欢乐，必有悔恨"，这是因为六三所处的位置不当所致。

【评析】

"盱"字前人有多种解释，至今无确定意义。《王注》以"盱"为"睢盱"。《正义》曰："睢盱者，喜悦之貌。若睢盱之求豫，则悔吝也。"《集解》引向秀曰："睢盱，小人喜悦佞媚之貌也。"朱熹曰："盱，上视也。"可译为"张目仰视"。

现就以上三种试论之。六三失位不正，又居坎象之中，何以言"喜悦"？朱说以六三承上之九四，故以"上视"为解，然《尔雅》曰"盱，忧也"，已引《诗》用"盱"两处，皆以"忧"为义，并无"上视"之义。再者《集解》既以言六三"喜悦佞媚"，则"悔"从何出？

现试以从"盱"字本义看卦象，六三因失位不正，居互坎下，坎为忧，"为心疾"，则六三无有"豫"情而有"盱"心。六三与六五，均近于九四，然二者又皆在互坎之中，故一为"盱有悔"，一为"贞疾"。若联系二爻而释义，则六三与九四爻辞，义出坎象甚明。六三处豫而不得豫，近阳、喜阳而不能和合于阳、相应于阳，故"悔而又悔"。正所谓："人生愁恨何能免，销魂独我情何限！"（李煜《子夜歌》）"牵牛织女遥相望，尔独何辜限河梁？"（曹丕《燕歌行》）此情此景，不由使人想起："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杜甫《梦李白》）

九四，由豫[1]，大有得[2]，勿疑。朋盍簪[3]。

【注释】

[1]由豫：由，自，从也。九四为《豫》之卦主，为众阴之宗主，故众阴之乐皆来自于九四一阳之所为，故曰“由豫”。

[2]大有得：九四为阳，阳为大，一阳得众阴，故“大有得”。

[3]朋盍簪：朋，朋友，《尚氏学》曰：“阳以阴为朋。”盍，合也。簪，古代人用来束发的头饰。九四如簪子束发一样，将众阴聚合在一起。

【译文】

九四，人们依赖他而得到欢乐，大有所得，至诚不疑。这会使自己的朋友像头发括束于簪子一样聚拢在一起。

《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译文】

《象传》说：“人们依赖他而得到欢乐，大有所得”，这说明九四的志向大为成功。

【评析】

九四为一卦之主，有众星捧月之势。在这样的情况下，九四更应当保持至诚不疑的胸怀和气量，使自己的朋友紧密地团结在自己的周围，这样才能不辜负大家的期望，同时，也能使自己“大有得”，“志大行”。

六五，贞疾[1]，恒不死[2]。

【注释】

[1]贞疾：六五虽尊居中位，然失位而不能下应六二，其位又在互坎之上，互坎为疾，阴虚有疾，故曰“贞疾”。

[2]恒不死：恒，长久。六五尊居上卦之中，虽失位，然动而变正，故虽有“疾”，却能久病不“死”。

【译文】

六五，贞问的结果是有疾病，但仍然长久延命不死。

《象》曰：“六五贞疾”，乘刚也[1]。“恒不死”，中未亡也[2]。

【注释】

[1]乘刚：六五以阴处尊，位于九四之上，阳为刚，故曰“乘刚”。

[2]中未亡：六五处尊而乘刚，然居中怀柔，有中和之道，故“未亡”。

【译文】

《象传》说：“贞问结果是有疾病”，这是因为他凌乘于九四之刚直之上。“仍然长久延命不死”，这是因为六五以阴柔处尊位，行中和之道，故不能败亡。

【评析】

注《易》之书，多训“贞”为“正”。高亨《周易大传今注》注“贞”为“占问”，释

此句为“贞问疾病，筮遇此爻，则久不死，其寿尚长”。相较其义并联系卦象、爻辞看，则释以“贞问”义通卦象及爻辞。六五以阴柔之性凌乘于九四之阳，难以安心处身，思虑忧患之间，又有染疾之忧。然而，因其居中正之位，中和怀柔，使阴阳平和，故“贞疾”而“未亡”。

上六，冥豫[1]，成有渝。无咎[2]。

【注释】

[1]冥豫：冥，《说文》：“幽也。”《释言》：“冥，晦也。”“冥豫”，即天昏地暗还在娱乐。

[2]无咎：上六处《豫》之极，虽当位于上，然与失位之六三无应，至变而有应，则“豫”而不极，故“无咎”。

【译文】

上六，日昏天暗还一味地耽于娱乐，如改正有所变化则无灾祸。

《象》曰：“冥豫”在上，何可长也[1]？

【注释】

[1]何可长：因上六处于极上之位，极则有变，故不可长。

【译文】

《象传》说：“日昏天暗还一味地耽于娱乐”，处于上位之极，怎么

能够长久呢？

【评析】

冥之义，于日为夜，于月为晦。上六之过在“冥”，“冥”而耽于娱乐，乐而忘返，义在说明日“昏”而人也“昏”。因此，欲“无咎”则须“成渝”，“渝”则“无咎”。

随（䷐）

【题解】

《说卦》云“动万物者莫疾乎雷”，“说万物者莫说乎泽”，故《彖传》以“动而说”来赞美《随》卦之德。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从中可以看出孔子随从善道的乐观情绪。同样，《随》卦以“元亨，利贞”来赞美随从于善道的品德。具体到六爻：初九“出门”而“有功”，六二随从“小子”而有“失”，六三失“小”得“大”，九四“有孚”而“无咎”，九五因“孚”而“吉”，上六则“穷”于随道。晏子曰：“君子居必择邻，游必就士。”故君子之“随”必“择善而从”。

随[1]：元亨，利贞，无咎。

【注释】

[1]随：卦名，下震☳上兑☱。随，《说文》：“从也。”从卦象看，下震为长男，上兑为少女。从卦德看，上兑为悦，下震为动，联想起来，均有“随”意。故《集解》引郑玄曰：“震，动也。兑，说（悦）也。内动之以德，外说之以言，则天下之人咸慕其行而随从之，故谓之‘随’也。”

【译文】

《随》卦象征着随从、顺应：大为亨通，有利于做大事，无灾祸。

《彖》曰：随，刚来而下柔[1]，动而说[2]，随。大亨贞无咎，而天下随时[3]，随时之义大矣哉！

【注释】

[1]刚来而下柔：震为阳卦，附内卦而来，故曰“刚来”。兑为阴卦，震居阴卦之下，又初九居六二、六三之下。九四、九五居上六之下，均为阳刚下居阴柔之下，故曰“下柔”。

[2]动而说：《随》之内卦为震，外卦为兑，《说卦》曰震为动，兑为说（悦），故曰“动而说”。

[3]天下随时：《随》有雷来入于泽之象，为秋天之卦。春种夏长，秋收冬藏，天下随时而动，随时而生，随时而有，随时而收，故曰“天下随时”。

【译文】

《彖传》说：随从，阳刚来屈居于阴柔之下，震动而充满喜悦，故有众人相随。大为亨通，做大事而无灾害，因而使天下之物随之以适宜的时机，随从以适宜的时机意义非常伟大啊！

《象》曰：泽中有雷[1]，随。君子以向晦入宴息[2]。

【注释】

[1]泽中有雷：兑为泽，震为雷，雷在泽下，故曰“泽中有雷”。

[2]向晦入宴息：向，趋向。晦，日暮，晚上。宴，安也；宴息，即休息。兑为西方之卦，二阳处于一阴之下，为日落之处，故曰“晦”。震动而入于兑，故曰“向晦”。六二至九四互艮，艮为止，止则安，君子向晦而止，则有“宴息”之象。

【译文】

《象传》说：大泽中有雷声，象征着随从。随着日晦天晚之时来到，君子也回家入室休息。

【评析】

《随》之所以有“随从”的意义，就在于《随》有内动外悦的卦象。这种卦象隐含着“刚来而下柔”的“随从”之举。故《周易折中》引王逢曰：“上能下下，下之所以随上；贵以下贱，贱之所以随贵；随之义，刚下柔也。”且雷动之以德，则众随之以德。君子法象“天下随时”的法则，故“泽中有雷”，则君子“向晦”；雷来入泽，则君子“宴息”。如《程传》之所言：“君子昼则自强不息，及向昏晦，则入居于内，宴息以安其身，起居随时，适其宜也。”

初九，官有渝[1]，贞吉，出门交有功[2]。

【注释】

[1]官有渝：官，官职，在此宜引申为职能。初九为阳，为君子，为长子，为下卦之主，主犹“官”。渝，改变。震为动，动而出，故曰“有渝”。

[2]出门交有功：初九上无所应，须出门有所交往，以随其正，故曰“交有功”。

【译文】

初九，人的职能随着时间改变，就吉祥；出门与人交往就能成功。

《象》曰：“官有渝”，从正吉也[1]。“出门交有功”，不失也。

【注释】

[1]从正吉：初与四应，然四失位不正，故初爻动，以随从其“正”者，从正则吉，故曰“从正吉”。

【译文】

《象传》说：“思想观念随着时间发生改变”，随从正道就吉利。“出门与人交往就能成功”，说明初九随从正道就不会有所失。

【评析】

初九为震之主，也为一卦之主。其爻辞“官有渝”之“官”，前人或释为官职，或释为“人心”，或释为“馆”，或释为“职能”，《王注》释为“意”之“所主”，义近“人心”。《正义》宗《王注》曰：“‘官有渝’者，官谓执掌之职。人心执掌，与官同称，故人心所主，谓之‘官’。渝，变也。”《程传》释为“主守”，犹今之“意念”，意承《王注》、《正义》。《周易本义》释为“官职”，于理也通。《尚氏学》取六二之九四互艮为象，艮为馆，故以“官”为“馆”。此说，虽于象有通，于理则悖。按，初九为震主之爻，动于“随时”，本该上应四，然四失位，不能相应，故其职能也有所

变。因六二至九四互艮，艮为门，初九动之于《随》，动则“出门”，“出门”而“从正”，一如《王注》之所谓“随不以欲，以欲随宜”，故曰“出门交有功”。

六二，系小子[1]，失丈夫[2]。

【注释】

[1]系小子：系，附，依附。小子，喻初九。即依附于小子。

[2]失丈夫：丈夫，喻九五。六二系于初九，不能上应九五，故曰“失丈夫”。

【译文】

六二，依附小子，失去阳刚之大丈夫。

《象》曰：“系小子”，弗兼与也[1]。

【注释】

[1]弗兼与：弗，不。兼，兼有。与，亲附，亲和。即六二不能同时与初九与九五好。

【译文】

《象传》说：“依附小子”，这是因为六二不能同时兼有“小子”与“丈夫”。

【评析】

六二为阴，不能独处于世，必要有所归属或依附。本来其应在九五，然因位近于初九而就近相亲，故失去与九五相亲的机会。按《易》通例，初小而上大，故爻辞以五为君，以上为大君。如以此卦论，则初九因其卑处六二之下，故曰“小子”，九五因其尊居于五位，故曰“丈夫”。或以九五为小子者，如《集解》引虞翻说，以为二应五，故以九五为“小子”。尚氏驳之曰：“五为少女，焉能为小子。”虞说虽有可驳之处，然尚氏驳论也误。尚氏以上兑为少女，本没有错，然爻象与卦象岂能同象而论之，且依尚氏说为是，不论爻象而总以兑为少女，则《大过》之上卦同为兑卦，爻辞曰“枯杨生稊，老夫得其女妻”，又做何解，难道是爻辞错了？又《革》之上卦也为兑卦，然九五之爻辞曰“大人豹变”，如以尚氏说为是，则少女怎么可以为“大人”？由此可见，尚氏知虞氏之误而驳之，可惜论证、论据皆误。

六三，系丈夫，失小子[1]，随有求得[2]。利居贞。

【注释】

[1]系丈夫，失小子：初九为“小子”，然已为六二所系。故六三舍初系四，志在“丈夫”，故而失去“小子”。

[2]随有求得：九四失位，然六三近之，相随而求之，阴阳相亲，则得其所求，故曰“随有求得”。

【译文】

六三，依附于大丈夫，失去了小子，随从于人，求而有所得。利于守居正道。

《象》曰：“系丈夫”，志舍下也。

【译文】

《象传》说：“依附于丈夫”，这说明六三的心志在于舍弃居于己下的初九。

【评析】

阴之为物必有所归属，六三以阴居阳，失位而无应，故随而求之于人，求而得其“丈夫”。且六三有“居贞”之志，舍其不可乘，得其应所承，故虽有失位之憾，也能有“得”。

九四，随有获，贞凶[1]。有孚在道，以明[2]，何咎？

【注释】

[1]随有获，贞凶：随有获，六三随从九四而为其所获。贞凶，因三、四均有失位之嫌，自六三至上成《大过》，《大过》为棺椁之象，则“贞凶”。

[2]有孚在道，以明：孚，诚信。明，显示。《王注》曰：“心有公诚，著信在道以明其功，何咎之有？”

【译文】

九四，为六三相随而有所获，却有凶险之兆。然而，若于正道之中保持其诚信，使自己的行为光明磊落，又有什么灾害呢？

《象》曰：“随有获”，其义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译文】

《象传》说：“六三随从九四而为其所获”，但蕴涵的意义则是凶险。“在正道之中保持其诚信”，这是九四保持了光明磊落所立的功劳。

【评析】

六三与九四俱失位不正，然他们“同病相怜”，相随相依。虽有凶象，仍有化险为夷的可能，故朱熹于《本义》有言曰：“九四以刚居上之下，与五同德，故其占随而有获，然势凌于五，故虽正而凶。惟‘有孚在道’而‘明’，则上安而下从之，可以无咎也。”“孚道”以明，“凶”而无咎，此九四之侥幸不在其位而在其邻，邻其五，则上成兑卦，兑为悦；邻六三，则下互有巽，“巽为入”，九四置于二者之间，蕴有“入”而“悦”之象。

九五，孚于嘉[1]，吉。

【注释】

[1]孚于嘉：嘉，美善。九五履中居正，刚直诚信，故于美善之道中有吉祥之庆。

【译文】

九五，保持诚信于美善之道中，吉祥。

《象》曰：“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译文】

《象传》说：“保持诚信于美善之道中，吉祥”。这是因为九五处于正中之位的缘故。

【评析】

九五处《随》之中正，能尽“随时”之义，且以中正刚直之诚信得其“随时”之德，故而能获美善之吉。

上六，拘系之[1]，乃从维之[2]，王用亨于西山[3]。

【注释】

[1]拘系之：拘，拘捕。此句意即强迫而使之相附于己。

[2]乃从维之：乃，就，便。维，本义为系物之绳，此处用作动词，系结。此句意谓使其随从并系属于己。

[3]王用亨于西山：王，指九五。亨，通“享”，其义为“祭祀”。西山，《随》上卦为兑，兑为西方，又《随》互为《渐》（䷴），渐之下卦为艮，艮为山，故象有“西山”。在周代时，应指岐山，因在镐京之西，故曰“西山”，朱熹在其《本义》曰：“自周而言，岐山在西。”

【译文】

上六，九五拘捕上六，强迫其相附于己，并使其随从并系属于己，君王因兴师讨逆，祭祀西山。

《象》曰："拘系之"，上穷也[1]。

【注释】

[1]上穷：穷，穷尽。上六居《随》穷极之处，乘刚无应，故曰"上穷"。

【译文】

《象传》说："拘捕而强迫其相附于己"，因为上六处于穷极之处。

【评析】

《易》之爻辞或系之于爻象，或系之卦象，皆从象出。就《随》卦而言，因六三至九五互有巽，巽为绳，故《随》之六二、六三、上六皆有"系"字。因上六独处《随》卦之极，穷极乘刚，内无所应，故不肯相随于五。九五行王道，故"拘系"而使之从。《系辞》曰："圣人之大宝曰位。"三"系"之中，唯上六因"穷"而"拘"，随而不当位。按《易》通例，爻辞之断吉、凶、悔、吝与当位与否有直接的关系。

蛊（䷑）

【题解】

《蛊》卦之义在除弊治乱。就其卦象而言，以山下有风来喻指“往有事”。苏轼曾在《东坡易传》中就《蛊》卦何以谓“蛊”做了细致的分析：“器久不用而虫生之，谓之‘蛊’；人久宴溺而疾生之，谓之‘蛊’；天下久安无为而弊生之，谓之‘蛊’。”“蛊之灾非一日之故也，必世而后见，故爻皆以‘父子’言之。”因为二、五皆不正，无法挟制众爻，则其有“事”，必是“弊乱之事”。有乱事必要治之，故初、三、五皆以匡正父弊而或吉、或无咎；六四因缓正父“蛊”而有“吝”；上九以不服侍王侯而“高尚其事”；唯九二以匡正母弊为喻，来说明“守正持中”的必要性。

蛊[1]：元亨[2]。利涉大川[3]，先甲三日，后甲三日[4]。

【注释】

[1]蛊：卦名，下巽☴上艮☶，《说文》曰：“蛊，腹中虫也。”可引申为蛊惑、蛊乱等意。《序卦》曰：“蛊者，事也。”事乱则至于“蛊惑”，故《左传》云：“女惑男，风落山，谓之蛊。”

[2]元亨：九二以阳居中，上应六五，故曰“无亨”。

[3]利涉大川：初六至六四为大坎之象，初六在巽下，巽为入，入于坎，故曰“利涉大川”。《正义》曰：“有为之时，利在拯

难。”故“利涉大川”。

[4]先甲三日，后甲三日：古代以天干、地支记日。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甲”为天干之首，是一个创制法令的日子，先甲三日即为“辛”，后“甲”三日即为“丁”。欲要治乱，就要在先“甲”之日宣传政令，以期于后“甲”三日得以治理。

【译文】

《蛊》卦象征着弊乱和整治：大为亨通。有利于涉过大河；应当在“甲”日的前三天准备，至“甲”日的后三天行动。

《彖》曰：蛊，刚上而柔下[1]，巽而止，蛊[2]。蛊，元亨而天下治也。“利涉大川”，往有事也[3]。“先甲三日，后甲三日”，终则有始，天行也[4]。

【注释】

[1]刚上：下卦巽以二、三阳乘于初六阴爻之上，上卦艮以上九处于二阴之上。柔下：下卦初六之阴柔居于二阳爻之下，上卦二阴爻居于上九之阳爻下。

[2]巽而止，蛊：《说卦》曰，巽为入，艮为止，入而止，止则不通，不通则“蛊”。

[3]往有事也：巽为中女，艮为少男，巽入于艮，有蛊惑之事，然止而不得其入，或生乱事，故《正义》曰：“物蛊必有事。”

[4]终则有始，天行也：行，天道，即规律性。“天行”即天体的运行规律。天之道，有终则有始，始于治“蛊”之始，终于治“蛊”之终。如朱熹在其《本义》所言：“乱之终，治之始，天运然也。”

【译文】

《彖传》说：蛊之卦象，阳刚之爻居于阴柔之爻上，政令入而弊乱止，这就是“蛊”的真义啊！弊乱而最终得到整治，是大有可为的亨通之事，它能使天下得到大治。“利于涉越过大河”，这是因为前往则有事可做。“应当在‘甲’日的前三天准备，至‘甲’日的后三天行动”，有终止，也有开始，终而复始，就如同天体的运行一样。

《象》曰：山下有风[1]，蛊。君子以振民育德[2]。

【注释】

[1]山下有风：《蛊》之上卦为艮，艮为山；下卦为巽，巽为风。故其卦象为“山下有风”。

[2]君子以振民育德：按《象传》以山比贤人，以风比教化，其卦象比喻贤人传德教以教化万民。

【译文】

《象传》说：山下吹来一阵风，象征着有乱事出现。这时君子就应以道德来培养百姓，拯救他们。

【评析】

《彖传》曰："巽而止，蛊。"学者多以"巽而止蛊"为解，误解为"巽"能"止蛊"。其误因在"止蛊"相连而释，错断句读，又不明卦象，以至于误训"止"义。按《说卦》，则巽为入，入而有止，止则不通，不通则"蛊"生，故"止"与"蛊"间必须断明句读。

初六，干父之蛊[1]，有子，考无咎[2]。厉，终吉[3]。

【注释】

[1]干父之蛊：《易》注多训"干"为"正"，木之正者为"干"，即正其父辈的弊乱。

[2]有子，考无咎：考，《说文》曰："老也。"后专指去世之父。按卦象，乾为父，初六失位则乾象毁，毁则无父象，故辞称其"考"。父辈有了过错，子能纠正，故曰"有子"。因有子正其父辈之过错，后继有人，故曰"无咎"。

[3]厉，终吉：厉，祸乱。初六本上应四，然失位不正，故曰"厉"。巽为入，入其互震，震为父，则初能"干父之蛊"。子绪父业，故曰"终吉"。初六之"终吉"在其"有子"。"有子"才能"干父之蛊"。"有子"才能使父辈未竟之业"无咎"而"终吉"。

【译文】

初六，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这是说有儿子可以依靠，那么，即使是父辈去世了，也不会造成太大的危害。而且，即使是有一些危害，因

为有儿子能纠正并继续父辈未竟的事业，故最终也是吉利的。

《象》曰：“干父之蛊”，意承考也[1]。

【注释】

[1]意承考：意，意愿。承，继承。即初六的意愿在于继承父辈未竟的事业。

【译文】

《象传》说：“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这说明儿子的意愿是继承已去世的父辈的未竟事业。

【评析】

“考”，前人多释“考”为“成”。按，《尔雅》曰：“考，成也。”然此“成”为功成、落成之“成”，非成就之“成”，故类词有“功、绩、登”等词。《春秋·隐公五年》：“考仲子之宫，初献六羽。”服虔注：“宫庙初成，祭之，名为考。”且《蛊》之《象传》曰“意承考也”，即“干父之蛊”意在继承父辈未竟事业。若依前人之解，强释“考”为“成”，则不仅不符卦象，也有悖于《象传》。按《蛊》象，因初六失位而致乾象毁，乾为父，乾象毁则父为“考”。故依卦象，则“考”取《说文》“老也”之说，再延义而训“父死曰考”之“考”，则既符卦象，也正“考”训。

九二，干母之蛊[1]，不可贞[2]。

【注释】

[1]干母之蛊：九二居巽中，为母象，然失位不正，故有“蛊”。

[2]不可贞：九二以阳居阴，失位不正，故曰“不可贞”。故《王注》曰：“妇人之性难可全正，宜屈己刚。既干且顺，故曰‘不可贞’也。”也就是说，妇人之性情难全正。应在顺其性情的前提下正其弊乱，而不可强求。

【译文】

九二，纠正母辈的弊乱之事，是不可以勉强做的。

《象》曰：“干母之蛊”，得中道也[1]。

【注释】

[1]得中道：九二刚中而上应六五，有中正之道。

【译文】

《象传》说：“纠正母辈的弊乱之事”，这是因为九二居于下卦之中，得中正之道的缘故。

【评析】

九二居下卦之中，此女主内之象，然以阳居阴，故有失位不正之嫌。按封建礼教有“夫死从子”之说，故子有纠正母辈弊乱之事的责任。然而，古人认为，妇人之性情难以全正，所以作为儿子，一方面要正其弊乱，另一方面，也要顺其性情。

九三，干父之蛊，小有悔，无大咎[1]。

【注释】

[1]小有悔，无大咎：小，稍有。九三欲正父辈弊乱，然上九失位，以刚济刚，故“有悔”。九三当位居正，故曰“小有悔”。

【译文】

九三，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稍有悔恨，但没有大的过失。

《象》曰：“干父之蛊”，终无咎也[1]。

【注释】

[1]终无咎：以己之正“干父之蛊”。故虽“小有悔”而终则“无大咎”。

【译文】

《象传》说：“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最终并没有什么过失。

【评析】

九三当位居正，处巽之上，互兑之中，互震之上。按卦象，巽为入，兑为口，为言，震为动，口动而言入，意在“干父之蛊”。与初六相比，九三虽同有“干父之蛊”之辞，然辞同而象不同。初六失位，乾象毁，所应在四，四也为阴，故父已为“考”。九三当位而正，如父有生气，故辞称“父”不言“考”。然上无所应，且有艮止，故终言“无咎”，不如初六“终吉”之好。

六四，裕父之蛊[1]，往见吝[2]。

【注释】

[1]裕父之蛊：裕，宽缓，宽容。六四以阴居阴，柔弱而不能如初六、九三之“干父之蛊”，又为艮所止，故以“裕”之。

[2]往见吝：六四本应下应初爻，然初爻失位，不能应四。又居艮下，艮为止，止而不前，故曰“往”而见“吝”。

【译文】

六四，慢慢地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前面肯定会遇到困难。

《象》曰：“裕父之蛊”，往未得也。

【译文】

《象传》说：“慢慢地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往前发展也不能得到功效。

【评析】

君子有过则改，然六四却“裕父之蛊”，正如朱熹《本义》所言：“以阴居阴，不能有为。”力不从心，故只能是“往吝”而“未得”。

六五，干父之蛊，用誉[1]。

【注释】

[1]用誉：用，因为，因而。誉，赞誉。六五以柔居尊，应二承上，《系辞下》曰“二多誉”，于此处则用其所长，故曰“用誉”。

【译文】

六五，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因而得到人们的赞誉。

《象》曰：“干父用誉”，承以德也[1]。

【注释】

[1]承以德：六五以柔处尊，以德承父业，又能应二，故曰“承以德”。

【译文】

《象传》说：“纠正父辈的弊乱之事而受到人们的赞誉”，这是因为六五自己用美德继承了父辈的事业。

【评析】

六五以柔处尊，居高位而不骄，执权势而不横，有“威而不猛，温而不厉”之德，秉持美德，子承父业，故理应赢得人们的赞誉。《中庸》曰：“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子能“干父之蛊”，可谓善继、善述。《孟子》曰：“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蛊》初六、九三、六四、六五，皆有“干父之蛊”之象，故卦辞曰“利涉大川”，《彖传》曰“天下治”，此《蛊》卦之大义。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1]。

【注释】

[1]不事王侯，高尚其事：前“事”字，作动词，侍奉。后“事”字，作名词，行为，言行。上九处于《蛊》卦之极，内无所应，仿佛事外之人，超然于世事，自乐其行。

【译文】

上九，不侍奉君王公侯，并把自己的行为看得很高尚。

《象》曰：“不事王侯”，志可则也[1]。

【注释】

[1]志可则：《释诂》曰：“则，法也。”志可则，即言其人之志值得效法。

【译文】

《象传》说：“不侍奉君王公侯”，这种高尚的心志值得效法。

【评析】

上九居《蛊》卦之极，无应而无事，故无世俗之累，无忧无虑，不累于位，故可以逍遥于“不事王侯，高尚其事”的超然境界。伯夷、叔齐不食周黍，不做周臣，李太白之“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都是这种行为的表率。

临（䷒）

【题解】

“临”有“大”的意思，而《临》卦的真正意思则是“统治”。就其卦象而言，它所蕴涵的本义就是如何统治人民。因为根据事物发展的规律，统治者认识到物盛则衰，并以“八月有凶”而告诫自己。因此卦中各爻演绎各种方法，就是要如何避免“凶”而有“咎”的结局。从“咸临”、“甘临”、“至临”、“知临”、“敦临”，可以说是机关算尽，但是，这些方法唯一可取的则是教育对于治国的重要作用，故朱熹在其《本义》中说：“教之无穷者，兑也；容之无疆者，坤也。”下兑为说（悦），上坤为顺，“说而顺”，“刚中而应”，治之则“大亨以正”，教之也“大亨以正”。

临[1]：元亨，利贞[2]。至于八月有凶[3]。

【注释】

[1]临：卦名，下兑☱上坤☷。《序卦》云：“临，大也。”《临》之阳气渐长，其德壮大，临之于阴，阳大而阴下，故曰“临”。

[2]元亨，利贞：按十二辟卦的运行，《临》之二阳有渐趋增长之势，增至三则动而为乾，乾有元亨利贞四德，《临》欲变至《乾》，故卦辞同。且九二以阳居中正之位，上应六五，大而能应，故曰“元亨利贞”。

[3]至于八月有凶：《临》为十二月之卦，至八月则变至《否》。此时，有阴消阳之势，故《正义》曰：“三阴既盛，三阳方退，小人道长，君子道消，故‘八月有凶’也。”

【译文】

《临》卦象征着君临天下：大为亨通，利于做大事。但时至八月则有凶险。

《彖》曰：临，刚浸而长[1]，说而顺[2]，刚中而应[3]。大亨以正，天之道也[4]。“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5]。

【注释】

[1]刚浸而长：刚，指卦中初、二之阳爻。《临》卦始于《复》，阳气有逐渐增长之势。

[2]说而顺：《临》之内卦为兑，兑为说（悦），外卦为坤，坤为顺。

[3]刚中而应：九二居内卦之中，故曰“刚中”。上有六五顺应。

[4]大亨以正，天之道也：亨通之时，守正持固，这种情状符合天道。故《程传》曰：“化育之功所以不息者，刚正和顺而已。以此临人、临事、临天下，莫不大亨而得正也。”

[5]“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临》之二阳至于《姤》则一阴来生，至此，则阴剥阳，至八月则《否》道成，故“临”之道“不可

久”。

【译文】

《彖传》说：“君临天下”，这是因为阳刚有渐趋增长之势，全国上下心悦诚服，随和顺从，君子秉持阳刚之正气，又有六五顺应相亲。不仅大为亨通，而且守正持固，这顺应了大自然的运行规律。“时至八月有凶险”，那是因为接近消亡之时，“小人道长，君子道消”，故曰“有凶”。

《象》曰：泽上有地[1]，临。君子以教思无穷[2]，容保民无疆[3]。

【注释】

[1]泽上有地：是说地高出于泽，地包容泽，所以圣人观此象而知包容民众之心。

[2]君子以教思无穷：君子，九二，因九二以阳刚之德居中正之位。思，念也，即关心。教，教育。因内卦为兑，兑为口，有讲习之象。无穷，坤为地，地厚而博大，故曰“无穷”。

[3]容：包容，宽容。无疆：上坤为地，“地行无疆”喻地之广大。

【译文】

《象传》说：水泽之上是大地，象征着“君临天下”。君子以无穷无尽的思想道德教育民众，关心民众，并以宽厚博大的胸怀容纳民众，保护民众。

【评析】

《临》有阳气渐长之势，阳为大，为君子。九二以阳刚之德上应六五之柔顺，故卦象有和悦、随顺的大好局面，圣人知教育是立国、治国之本。观象知物理而识人情，于是容民以德，教民以德，治民以德。

初九，咸临，贞吉[1]。

【注释】

[1]咸临，贞吉：咸，感也，这里指感化，感应。初九当位，以刚直感应柔顺，上应六四，故“贞吉”。

【译文】

初九，以感化之道君临天下，大事吉祥。

《象》曰：“咸临贞吉”，志行正也[1]。

【注释】

[1]志行正：六四当位而正，初九以阳刚之德与之呼应，故“志行正”。

【译文】

《象传》说：“以感化之道君临天下，大事吉祥”，这说明初九的志向是实行正道。

【评析】

初九屈居《临》下，然当位居正，上应六四。六四位在互震，又居坤下。初九在兑，兑为言，兑为悦。雷震于地，言感于震，悦应于坤，故曰“咸临”。其地有所感应，人心也有所感应，故《象传》以“教思无穷”传《临》之大义。

九二，咸临，吉，无不利[1]。

【注释】

[1]吉，无不利：九二虽以阳居中，上应六五，然位在兑与互震之中，与初九同应坤象，故辞同初九曰“咸临”。又九二兑，兑为悦；二至四互震，震为动。三至五互有坤，于是由下至上悦而动，动而顺，以愉悦之情入顺利之境，以阳中之德上应六五之尊，故“无不利”。

【译文】

九二，以感化之道君临天下，吉祥，没有不利的事情。

《象》曰：“咸临吉无不利”，未顺命也[1]。

【注释】

[1]未顺命：九二有中正、刚直之德与六五相感应。六五在坤中，坤为顺，然九二以阳“临”之，故不为六五所“顺”，而以阳刚临之于六五，故曰“未顺命”。

【译文】

《象传》说：“以感化之道君临天下，吉祥，没有不利的事情”，这说明九二并非全顺应六五之命。

【评析】

《诗·商颂·烈祖》曰：“鬷假无言，时靡有争。”九二虽上应六五，以阳临之，然“临”而“未顺命”。当此之时，九二并未以刚强逼，而是通过感化得其相应。因九二所涉卦象有兑、有震、有坤，兑为口、为言，震为动，坤为民、为众，则九二虽失位于《临》，却类有初九之“吉”：悦以言之，动以言之，阳以临之。故九二之临，并非仅以阳刚临之，实以德临之，一如《中庸》之所谓：“君子不赏而民劝，不怒而民威于铁钺。”

六三，甘临[1]，无攸利[2]；既忧之，无咎[3]。

【注释】

[1]甘临：甘，美味，引申为美言。《王注》曰：“甘者，佞邪说媚不正之名也。”《集解》引虞翻曰：“兑为口，坤为土，土爰稼穑作甘，兑口衔坤，故曰‘甘临’。”即以甜美之巧言取悦人。

[2]无攸利：六三失位乘阳，上无所应，故无所利。

[3]既忧之，无咎：既，已经，既然已经为自己的过失感到忧虑，则终无过失。

【译文】

六三，靠甜美之巧言统治人民，无所得利；若已经为此感到忧虑，则无过失。

《象》曰：“甘临”，位不当也[1]。“既忧之”，咎不长也[2]。

【注释】

[1]位不当：六三以阴居阳，失位不正，上无所应，故“位不当”。

[2]咎不长：六三既已忧其“咎”，且为阳气进逼，故“咎不长也”。

【译文】

《象传》说：“靠甜美之巧言统治人民”，这是因为六三失位不正。“若已经为此感到忧虑”，其过失必不会长久。

【评析】

有过能改，善莫大焉！六三虽有巧言佞人之嫌，然忧而改之，故如《正义》所言：“改过自修，其咎则止，不复长久，故‘无咎’也。”

六四，至临，无咎[1]。

【注释】

[1]至临，无咎：至，《说文》曰：“鸟飞从高下至地也。”六四“从高下至地”以应初九，故曰“至”。《集解》引虞翻曰：“至，下也。”谓至初九而应，当位有实，故“无咎”。

【译文】

六四，以极为亲近的方式统治民众，没有过失。

《象》曰：“至临无咎”，位当也。

【译文】

《象传》说：“以极为亲近的方式统治民众，没有过失”，这是因为六四当位居正。

【评析】

“至临”之“至”，释存二义。《王注》与《正义》释为“至极”。以为六四能“尽其至极之善而为临”。《周易折中》引王宗传曰：“四以上临下，其与下体最相亲，故曰‘至临’。以言上下二体莫亲于此也。”其所释“至”义，实基于六四与初九之关系而言，然字义也是“至极”。以上二说，均与理通。然从“至”字本义为训，再联系六四与初九之相应关系，则释“从高下至地”更切卦象。

六五，知临，大君之宜[1]，吉。

【注释】

[1]知（zhì）临，大君之宜：知，同“智”。大君，指六五，六五居君王之位，下与九二相应，犹如任用刚健能干的大臣，辅佐自己“君临天下”，此可谓明智之举，故曰“大君之宜”。

【译文】

六五，以聪明睿智统治民众，大人君主以适宜的方式治理国家，吉祥。

《象》曰：“大君之宜”，行中之谓也[1]。

【注释】

[1]行中：六五以柔居中，处君王之位，柔而能行中和，故曰“行中”。

【译文】

《象传》说：“大人君主以适宜的方式治理国家”，说明六五实行的是中和之道。

【评析】

《中庸》曰：“唯天下至圣，为能聪明睿知，足以有临也。”六五之所以得“大君之宜”，在于他能贤能于上，有垂拱而治之妙。

上六，敦临[1]，吉，无咎。

【注释】

[1]敦临：敦，敦厚。上六处于《临》之极，又处坤之上，“坤厚载物”，故曰“敦临”。虽柔而无应，然以敦厚恭顺之德，待阳气上临，则“吉”而“无咎”。

【译文】

上六，温柔敦厚地统治民众，吉祥，没有过失。

《象》曰：“敦临之吉”，志在内也[1]。

【注释】

[1]志在内：内，指卦中二阳，二阳为贤能之士，上六柔居其上，以待内卦阳气临之，故曰“志在内”。

【译文】

《象传》说：“温柔敦厚地统治民众，吉祥”，这说明上六的志向在于邦国之内。

【评析】

上六柔居《临》之终极，且无所应，本可以逍遥于世，超然于外，然心系二阳之贤，故而无意乘刚，有志助贤。怀此“敦厚”之德，则得《临》之善、之德、之吉。

观（䷓）

【题解】

《系辞下》曰：“天垂象，圣人象之。”这其中就有“观”的情节。《左传·襄公二十九年》载春秋时吴国季札在鲁国观乐，当他欣赏到《韶箾》之乐舞时，赞叹：“观止矣！若有他乐，吾不敢请已！”这个故事说明盛大之“观”对人心的感召力。而这样的感召力就蕴含在《观》之六爻：初六因观之以幼稚而“无咎”；六二说明女子之“观”应悄然而观；六三自观其“进退”；唯六四因近于君王之侧，而得“观国”之“观”，成为王之座上宾；九五、上九则从上往下观，观下之民风而知其政治得失，所以君王观民之时也是自观，正如《象传》所谓“省方观民设教”。《朱子语类》记载，朱熹的学生曾经问道：“《观》六爻，一爻胜似一爻，岂所据之位愈高，则所见愈大耶？”朱子答曰：“上二爻意自别，下四爻是所据之位愈近，则所见愈亲切底意思。”

观[1]：盥而不荐[2]。有孚颙若[3]。

【注释】

[1]观：卦名，下坤☷上巽☴。六三至九五互艮，艮为观。艮下为坤，坤为民，九五居巽中，“中正以观天下”，故曰“观”。

[2]盥而不荐：盥，灌祭，是古代祭祀宗庙时用香酒灌地以降神的祭礼。荐，献贡，指灌礼完毕后，陈列祭品的仪式。“盥”礼隆

重，“荐”礼简略。故卦辞曰：“盥而不荐。”王弼《周易注》引孔子“禘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观之矣”之言说明“王道之可观者，莫盛乎宗庙。宗庙之可观者，莫盛于盥也。至荐简略，不足复观，故观盥而不观荐也”。

[3]有孚颙（yóng）若：孚，诚信。颙，敬也，指严肃端正的样子。若，语气词。《集解》引马融曰：“以下观上，见其至盛之礼，万民信敬。”即下观而化，故云“有孚颙若”。

【译文】

《观》卦象征着观察：看过祭祀开始时用香酒灌地以降神的隆重仪式后，就可以不再观看后面贡献祭品的过程了。因为你经过庄严隆重的祭典，你的内心对君王的威严已充满崇敬和信服。

《彖》曰：大观在上[1]，顺而巽[2]，中正以观天下[3]，观。“盥而不荐，有孚颙若”，下观而化也[4]。观天之神道[5]，而四时不忒[6]，圣人以神道设教，而天下服矣[7]。

【注释】

[1]大观在上：指九五以阳刚居正，与下之众阴相比，形成上大而下观之象。如《程传》所言：“五居尊位，以刚阳中正之德为下所观，其德甚大，故曰‘大观在上’。”

[2]顺而巽：《观》之内卦为坤，坤为顺；外卦为巽，巽为风。

[3]中正以观天下：中正，指九五，九五尊居中正之位“以观天下”。

[4]下观而化：下为坤，坤为众、为顺，众观祭祀之典而知君王之威严，诚信悦服，故为其上所感化。

[5]天之神道：即天体运行时的神奇规律。

[6]四时不忒：忒，差错。四时以天道运行，故“不忒”。

[7]圣人以神道设教，而天下服矣：神道，即天道。圣人悟“天道”之奇妙而设立教化，使天下诚心悦服。

【译文】

《彖传》说：隆重壮观的场面呈现在上面，而这种场面蕴涵着和顺润物的气象，君王以中正之德让天下的人都看到宏大威严的场面。观看的含义在于：“看过祭祀开始时用香酒灌地以降神的隆重仪式后，就可以不再观看后面贡献祭品的过程了，因为你经过庄严隆重的祭典，你的内心对君王的威严已充满崇敬和信服。”这说明在下面观看祭典的人们已从中被感化。而观看大自然神奇的运行规律，其春夏秋冬四季的运行不会发生差错，圣人从中悟出“天道”的奇妙，并将其运用于设立教育的意义中，使天下的百姓都能信服。

《象》曰：风行地上[1]，观。先王以省方观民设教[2]。

【注释】

[1]风行地上：巽为风，坤为地，巽在坤上，即风行于地上。

[2]先王以省方观民设教：《说文》：“省，视也。”《释诂》

曰：“省，察也。”方，这里指“邦国”。即先王视察天下邦国，观民风而推教化。

【译文】

《象传》说：有风行于大地之上，象征着“观察民风”。先代的君王因此而视察天下邦国，观察民风，实施教化。

【评析】

卦辞以“有孚颙若”为观，《象传》以“大观在上”、“中正以观天下”为观。“国之大事，在祀于戎”，“子之所慎：斋，战，疾”。卦辞蕴涵的意义是：在参与和观看祭祀神明、宗祖的盛大场面时，应秉持诚信。主要在强调祭祀之庄严肃穆的场面对人心的净化作用。而《象传》则从“祭神如神在”之“祭思敬”的神秘气氛中解放出来，重点强调王者观民风的教化功能。需要指出的是，《象传》的作者并没有背离卦象，而是将“推天道以明人事”的易学准则贯彻到《观》卦的解释中，因而能在不违背卦象与卦辞意义的前提下，使《观》卦的意义更加丰富，更接近王道，更贴近民生。其实，古代君王举行祭祀盛典这样宏大庄严的场面，本意并不在于祭祀，其主要目的是想通过天道的神圣来显示王者的威严和气象，并以此来感化处在下层的百姓，使他们目有所观，心有所感，感而化之，化则服之。说得好听一点是“省方观民设教”，实际上则是“以神道设教”而使“天下服”之。

初六，童观，小人无咎，君子吝[1]。

【注释】

[1]童观，小人无咎，君子吝：童，指初六，失位在下，位居坤下，晦昧之至，故曰“童观”。吝，《说文》曰：“恨惜也。”此处

有“羞耻”意。因初六失位，本已晦昧无知，又上无所应，故有所“吝”。

【译文】

初六，若如幼童一样观看事物，这对于小人而言，并没有什么过失，如对君子而言，则为可羞之事。

《象》曰：“初六童观”，“小人”道也[1]。

【注释】

[1]“小人”道：这里的“小人”，既指幼童，更指如“幼童”一样见识的下层百姓。道，方法。

【译文】

《象传》说：“初六，若如幼童一样观看事物”，这本是“小人”观看事物的方法。

【评析】

“矮人看戏何曾见，只是听人道东西。”初六柔弱在下，上无所应，既不能近观，也不能远见，柔弱蒙昧，知观而不知所以观。此对小人而言，并无过失可言，若对君子，则为可羞之事。由此可见，初六之“吝”，实在于远离“大观”，因受客观条件限制，只能以“小人”之观“观”之。

六二，窥观，利女贞[1]。

【注释】

[1]窥观，利女贞：六二以阴柔之德当位中正，因居内卦之中，有“主内”之象。六二上应九五，六三至九五互艮，艮为观，为门，望门而观，故曰“窥观”。既为女子，当居中主内，故其所“窥”，合情而不违于礼，故曰“利女贞”。

【译文】

六二，从内向外窥视，利于女子守正持固。

《象》曰：“窥观女贞”，亦可丑也[1]。

【注释】

[1]亦可丑：丑，耻辱。六二居内，上应九五，故“利”。若大丈夫，于“大观”之时，得妇人之见，则甚为耻辱。

【译文】

《象传》说：“从内向外窥视，利于女子守正持固”，这对于女子而言，守正则有利，对于男子而言，则是耻辱的事。

【评析】

《礼记·内则》曰：“礼始于谨夫妇。为宫室，辨外内，男子居外，女子居内，深宫固门，阍寺守之，男不入，女不出。”封建礼教之女规，严苛地限制着女子的言行。以《观》之六二言，六二居中主内，上有所应，然所应在九五，九五位在互艮之上。“艮为观”，故有可“观”之事；“艮为止”，则“止”其女子之“观”；艮为门，则女

子之“观”，可以“窥观”，不可外观。

六三，观我生，进退[1]。

【注释】

[1]观我生，进退：生，《说文》曰：“生，进也。”六三虽失位，然与上应，又近四，四与上均在巽，巽为入，入为进。又六三介于上下卦之间，位在互艮中与巽之间，入则有止，故有进退之象。

【译文】

六三，观察我自己的行为，就可知进退之可否。

《象》曰：“观我生进退”，未失道也[1]。

【注释】

[1]未失道：三以阴居阳，本来有失位不正之嫌，然上应上九，自观其生，故曰“未失道”。

【译文】

《象传》说：“观察我自己的行为，就可知进退之可否”，这说明六三没有丢失《观》卦所赋予的道理。

【评析】

《周易正义》释六三之“我生”曰“我身所动出”，《本义》释其为“我之所行也”，《周易尚氏学》释其为“我之所应”。以上三义，皆义近《说文》之“进也”。或以“生”训“民”，“民”与“生”本可通用，古以生民并称，故《诗》有《生民》篇。《说卦》则以坤为民，六三在坤，故《集解》引虞翻曰：“‘生’谓坤生民也。”古人解《易》如本卦九五之《象传》曰：“‘观我生’，观民也。”后来多以“民生”为词。若从《观》象看，则九五、上九之“生”可以“生民”通解，然六三在坤，坤为民，民岂能自观？基于上述分析，我们可知《观》六三之所谓“我生”，应指我所生之“道”，即《象传》所谓“未失道”之“道”。《正义》曰：“三居下体之极，是有可进之时；又居上体之下，复是可退之地。”六三处于上下之机，故有可进可退的余地，故观而“未失道”。

六四，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1]。

【注释】

[1]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六四近于九五，九五为君王之尊，近则得“大观”之气象，为君王所重，故曰“利用宾于王”。

【译文】

六四，观看国家壮丽辉煌的大气象，有利于成为君王的宾客。

《象》曰：“观国之光”，尚宾也[1]。

【注释】

[1]尚宾：尚，上也，即六四为六五尊贵的宾客。

【译文】

《象传》说："观看国家壮丽辉煌的大气象"，这说明六四是君王的座上宾。

【评析】

《朱子语类》记有朱熹之学生曾问："《观》六爻，一爻胜似一爻，岂所据之位愈高，则所见愈大耶？"朱子答曰："上二爻意自别，下四爻是所据之位愈近，则所见愈亲切底意思。"六四于"大观"之时，最接近君王，固然有"亲近"的意思，但这种"亲近"并不是通过亲情来表达，而是以观"礼"来昭示。在这个庄严隆重的《观》礼中，一方面赞美着君王有重才尚贤的胸怀，另一方面，则强调作为诸侯、臣子，也要有借"观国之光"之盛典朝觐君王的本分。故《诗·大雅·殷武》云："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由此可知，《象传》强调"大观天下"的真正意图，是要定出一个上下有别、君臣有分的"礼"来。

九五，观我生，君子无咎[1]。

【注释】

[1]观我生，君子无咎：我，自身。生，生民，庶民。九五尊居中正之位，为《观》卦之主，观民风以察政绩得失，然后以德教正己、正民，故"无咎"。

【译文】

九五，观看天下生民，就可以使君子不犯错误。

《象》曰："观我生"，观民也[1]。

【注释】

[1]观民：坤为众、为民，《观》下卦为坤，九五居正而观，故曰"观民"。

【译文】

《象传》说："观看天下生民"，就是观察民风。

【评析】

《彖传》以"中正以观天下"赞美九五。九五不仅尊居中正之位，为一卦之主，有君王之气象，而且，九五秉持阳刚之德"大观天下"，下应六二，观民于下，他就像一个慎于政事、勤政爱民的君王，"观民风"而察得失。虽然我们今天已经无法看到这些君王的真实面目，但是，我们还是可以通过一些古代文献感触到他们的仁德。尧悬谏鼓，舜立谤木，禹过家门不入，汤作"三驱"不捕，文王经始灵台，周公"吐哺"，更有武王誓言"百姓有罪，在予一人"。故研究《观》卦之九五，则可见古代君王仁德之博大。从《观》象看，九五位在互艮之上，艮为观，则当为《观》之主。巽为风，下为坤，坤为民，民有风气，则王者必有所观，然后能知得失，设文教以"服天下"。

上九，观其生[1]，君子无咎。

【注释】

[1]观其生：其，犹言"彼"。生，生民。上九因居于九五之上，能观

九五而自省，故“无咎”。

【译文】

上九，观察他所治理的百官庶民，君子就可以不犯错误。

《象》曰：“观其生”，志未平也[1]。

【注释】

[1]志未平：上九居《观》之极，高高在上，虽不任其事，但仍为下所观，心必有所忧，故其“志未平”。

【译文】

《象传》说：“观察他所治理的百官庶民”，自己心中也难以平静。

【评析】

“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上九处《观》之上极，既为天下所观。又能“观其生”，省人而自省，可谓观中之观。

噬嗑（䷔）

【题解】

《噬嗑》以其雷电之动、之明，来象征先王“明罚敕法”的法制之严明，又以“啮合”食物为喻，来形象化说明刑罚、罪行的轻重之别：初九、六二、六三皆因罪小罚轻而“无咎”；九四、六五皆以“噬”得“金”物来比喻治狱之艰难；上九积恶太甚，故罪大而凶。因为爻所处的位置不同，所以刑罚的轻重也就有所不同。故《周易折中》引李过之言曰：“五，君位也，为治狱之主；四，大臣位也，为治狱之卿；三、二，又其下也，为治狱之吏。”在《噬嗑》中，着重在说明“狱治”要明，而不是在强调“刑罚”要严。

噬嗑[1]：亨。利用狱[2]。

【注释】

[1]噬嗑（shì hé）：卦名，下震☳上离☲。噬，咬。嗑，合。《颐》卦（䷚）为食养之象。《噬嗑》之九四如《颐》中有物，有啮嗑之状，故名之以“噬嗑”。

[2]利用狱：六三至六五互坎，坎为狱，也指刑罚。上卦为离，离为日，日为光明。下卦为震，震为动，动而见明，故曰“利用狱”。

【译文】

《噬嗑》象征着啮合与刑罚：亨通。有利于施行刑罚。

《彖》曰：颐中有物曰噬嗑[1]。噬嗑而亨[2]，刚柔分，动而明[3]，雷电合而章[4]。柔得中而上行[5]，虽不当位，利用狱也。

【注释】

[1]颐中有物：颐，面颊，下巴。《噬嗑》之卦象，上下为阳爻，阳为实，中阴为虚，九四如虚中之物，故其象如口中有物。

[2]噬嗑而亨：有物在口，使上下相隔，若啮之，则又能使上下相通，故曰“亨”。

[3]刚柔分，动而明：《噬嗑》卦下为震，为阳卦，为刚；上为离，为阴卦，为柔，故曰“刚柔分”。下震为动，上离为明，故曰“动而明”。

[4]雷电合而章：章，同“彰”，显明。雷声以震动显示出威力，闪电以光耀显示出光明。二者相合，就使其威力和光明显示出来。

[5]柔得中而上行：六五柔居离中，离为光明。《乾文言》曰“本乎天者亲上”，故六五能“上行”。

【译文】

《彖传》说：“口中含有东西就需要啮合。啮合而亨通，震刚在下，离柔在上，当雷声震动时，闪电就闪耀出光芒，雷电交合在一起，

就使其雷声的威力和闪电的光明显示出来。阴柔居中，其性如地气喜爱上行一样，虽然六五爻因以阴居阳而不当位，却有利于刑罚。

《象》曰：雷电，噬嗑。先王以明罚敕法[1]。

【注释】

[1]明罚敕（chì）法：敕，整治，整饬。雷动其威，火显其明，以其明而照其威，则刑罚明白而公正。

【译文】

《象传》说：雷电交加，象征着啮合。先代的君王运用这个卦象中所蕴涵的道理，严明法律，公正刑罚。

【评析】

《噬嗑》之《彖传》释其为“口中有物”，《象传》释其为“雷电交加”。若以《彖传》言，则“啮”去其物而使之通。《正义》曰：“物在于口，则隔其上下，若啮去其物，上下乃合而得‘亨’也。”《彖传》借口象为义，以喻刑法。凡物有不亲，因其有间；物之不齐，因其有过；有间与过，啮而合之，所以能通。法有所通，则“利用狱”。若以《象传》言，则威而有明，“雷电合而章”。雷动之以威，电耀之以明，法明则民服，刑威则民惧，此刑法之所以存。“公生明，廉生威”，廉洁与光明是维护法律公正的前提，公正与威力则是法律存在的基础。《噬嗑》的卦象，既以互坎、互艮象征着刑律与囚狱，又以雷电交加象征着震撼性的威力，更以“动而明”的意义昭示执法者要“明镜高悬”。

初九，屦校灭趾[1]，无咎。

【注释】

[1]屦（jù）校灭趾：屦，用如动词，即脚上着物。校，古代刑具，桎梏之统称。灭，灭伤，伤没。趾，足。意即脚上戴着刑具而伤害了脚趾。初九上应九四，九四在互坎中，坎为桎梏，故曰“屦校”。又震为足，初九在震下，故曰“趾”。“趾”之于“屦校”，故曰“灭趾”。

【译文】

初九，脚上戴着刑具伤没了脚趾，没有太大的罪过。

《象》曰：“屦校灭趾”，不行也[1]。

【注释】

[1]不行：“灭趾”则不能行，故曰“不行”。又《噬嗑》下卦为震，震为行，互卦为艮，艮为止，故有止于前行之象。

【译文】

《象传》说：“脚上戴着刑具伤没了脚趾”，不重犯以前的罪行。

【评析】

初九虽当位，然位处震下，震为足，震为动；动而前行，行遇坎象，坎为险，

为陷，陷之于“桎梏”，故有“屦校灭趾”之象。因初九动之于下，动之于初，则象征着罪之所始，刑之所始。“始”则罪过较小，故以“屦校”罚之。相较其他刑罚，“屦校”之罚为“小惩”。《王注》曰：“过而不改，乃谓之过。小惩大诫，乃得其福。”初九因“小惩”而防止“大过”，如《系辞下》之所谓“小惩而大诫，此小人之福也”，故虽有“灭趾”之苦而终“无咎”。

六二，噬肤灭鼻，无咎[1]。

【注释】

[1]噬肤灭鼻，无咎：噬，啮，食。肤，皮肤上的肉。灭，割去。灭鼻，《噬嗑》卦互为《蹇》（䷦），下艮上坎，艮为鼻，鼻没于水中，故曰“灭鼻”，即劓刑，古代一种刑罚。又因六二以柔居正，故虽“灭鼻”，终无大刑加身，故仍然“无咎”。

【译文】

六二，如咬脆肉一样地割除犯人的鼻子，以使其不再犯大的罪行。

《象》曰：“噬肤灭鼻”，乘刚也[1]。

【注释】

[1]乘刚：六二居正当位，然处于初九阳刚之上，有乘刚之失，故有“灭鼻”之刑。

【译文】

《象传》说："如咬脆肉一样地割除犯人的鼻子"，因为六二有乘刚之嫌。

【评析】

《噬嗑》之上下均为阳，初九为趾，上九为耳，不在"颐"中，故爻辞不曰"噬"。二至五，尽在颐中，故曰"噬"。"噬肤"而"灭鼻"，则可见其刑远重于初九。《程传》解此爻象曰："刑刚强之人，必须深痛。"然六二以柔居中，并非"刚强之人"，却受"灭鼻"之刑。有"灭鼻"之酷刑，却断之以"无咎"，此足以证实古代刑罚之残酷。六二之所以受此重刑，原因仅仅是因为其有"乘刚"之嫌，其刑也冤，其罚也重，念之令人伤痛之至。

六三，噬腊肉遇毒，小吝[1]，无咎。

【注释】

[1]噬腊肉遇毒，小吝：六三施刑于人，就像噬咬腊肉一样，不仅很难咬，而且遇到了有毒的物质，故稍有困难。按《王注》，"噬"以喻刑人，"腊"以喻不服，"毒"以喻怨生。

【译文】

六三，噬咬腊肉却遇到毒物，稍有困难，却没有大的灾祸。

《象》曰："遇毒"，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六三失位不正，上承九四而“遇毒”，故曰“位不当”。

【译文】

《象传》说：“六三之所以遇到有毒的物质”，就是因为其所处的位置不当。

【评析】

六三失位不正，其政有失而施刑于人，故人不能服。上承九四，九四为所噬之毒，“遇毒”而小有“吝”。其所以“无咎”者，就在于其与六二相比，有“柔不乘刚”之德。

九四，噬干胏，得金矢[1]。利艰贞[2]，吉。

【注释】

[1]噬干胏（zǐ），得金矢：胏，《集解》引陆绩曰：“肉中有骨谓之胏。”坎为肉，九四在互坎，故曰“噬干胏”。金，古人所谓“金”，多指“铜”，为金属材料之统称。矢，指箭镞。“坎为弓”，类于箭矢，阳为金，故曰“得金矢”。这里是以“金”喻其刚，以“矢”喻其直，比喻刑罚之刚直有力。

[2]利艰贞：九四因位不正，故虽有刑人之力，须从艰难中得之，故曰“利艰贞”。

【译文】

九四，噬咬干肉，却遇到了骨中的金属箭头。这有利于在艰难中守

正，吉祥。

《象》曰：“利艰贞吉”，未光也[1]。

【注释】

[1]未光：四以阳居阴，本来失位不正，又处于上下之间，有乱而不正之嫌，故于其刑罚“未光”。

【译文】

《象传》说：“有利于在艰难中守正，吉祥”，这说明九四不能使刑之威罚之明发扬光大。

【评析】

九四为卦之主，虽不能当位而正，然以其刚直之力施刑于人，故利在“艰贞吉”。又在互坎中，坎多艰险，上无所应，噬“胏”得“矢”，终不能通其道，故《象》云“未光”。

六五，噬干肉得黄金[1]。贞厉，无咎[2]。

【注释】

[1]噬干肉得黄金：干肉，喻指肉质坚硬。六五在互坎上，坎为血，为赤，类如“干肉”，故曰“噬干肉”。黄，为中和之色。金，为刚直之物。六五失位不正，动而变，阴变阳，则九四至上成

乾，乾为金，故曰“得黄金”。此句喻指施刑虽有不顺，其刑罚则得当。

[2]贞厉，无咎：厉，指危险。六五以阴处阳，以柔乘刚，噬物遇刚，下无所应，物有不服，故曰“厉”。然处尊柔中，变而成“乾”，故曰“无咎”。

【译文】

六五，噬咬干肉得到黄金一样的东西。事有危险，但最终没有灾难。

《象》曰：“贞厉无咎”，得当也。

【译文】

《象传》说：“事有危险，但最终没有灾难”，这说明六五所用的刑罚是得当公正的。

【评析】

六五爻辞之“干肉”、“黄金”。前辈注《易》，多忽略卦象，训字为义。然古人作《易》，始于象而非始于辞，故朱子曰：“伏羲之易，有占而无文。”文王、周公演易，渐有卦爻辞，以明卦象而为卜筮以断吉凶。如《易传》之所谓“圣人设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朱子也曰“《易》为卜筮作，非为义理作”。即使是《彖传》之所作，也是“言乎象者也”。故注《易》释辞，不从卦象中出，则不知象之所示，辞从何出，义从何来。以六五之爻辞言，就须从象中探寻其究。因“《易》为卜筮作”，卜筮者断吉凶的依据，一方面源自本卦，另一方面，则须考虑到动变之爻。如

《噬嗑》之六五，从本卦中，我们既看不到“干肉”之象，又找不到“黄金”之象。然从互卦看，六三至六五互为坎。按《说卦》坎为血，为赤，类如肉象。且肉取坎象，非只此一卦。如《屯》之九五“屯其膏”，“膏”即为“肉”。至于“黄金”，古人多从旁通与反对中取其象，但是，“圣人作《易》”、“观象系辞”时，并没有旁通与反对的概念，而取变之法则为当时常理，一如《系辞》所言：“爻者，言乎变者也。”如《噬嗑》之六五，失位不正，变而得正，则出乾象，“乾为金”，故“六五”之“黄金”象，是从变爻中求得。《姤》之初六“系于金柅”，《困》之九四“困于金车”，《鼎》之六五“金铉”，皆以乾象为金。

上九，何校灭耳[1]，凶。

【注释】

[1]何校灭耳，凶：何，通“荷”，即担于肩上。校，刑具。耳，因上九处于“颐”之边、《噬嗑》之极，故近于耳；又互卦为坎，坎为耳。刑灭伤至耳，就是伤其首，故曰“凶”。

【译文】

上九，肩上荷负的刑具伤没了耳朵，有凶险。

《象》曰：“何校灭耳”，聪不明也[1]。

【注释】

[1]聪不明：上卦为离，离为火，本有光明之象，然互为坎，坎为水，为水所灭，故“不明”；互坎为耳，然上九为坎之不正，故

又“不聪”。

【译文】

《象传》说：“肩上荷负的刑具伤没了耳朵”，这说明上九积恶不改，如不听话的聋子，太不聪明了。

【评析】

上九失位不正，故作恶多端，恶积不改，必罚至其首，其恶也甚，其罚也重。《噬嗑》卦中唯上九有凶，余则以“无咎”论，皆因其失位不正，穷居《噬嗑》之极所致。

贲（䷕）

【题解】

《集解》引崔憬曰：“物不可以苟合于刑，当须以文饰之，故受之以《贲》。”“贲”就是“文饰”。《贲》卦之所以“亨通”，在于其有“文饰”之美。然君子之德在“正而质”，而不在其“美而饰”，所以，《孔子家语》记孔子自筮得《贲》卦而“愀然有不平之色”，其弟子子张问其故，孔子对曰：“吾闻丹漆不文，白玉不雕。何也？质有余，不受饰故也。”因《贲》有“文饰”之色，不得黑白之正色，以孔子之德得“文饰”“小利”之卦，故孔子愀然不乐。

贲[1]：亨。小利有攸往[2]。

【注释】

[1]贲（bì）：卦名，下离☲上艮☶，《说文》曰：“贲，饰也。”即文饰。

[2]小利有攸往：按前人所注，“小利”有三指：一是指六五，六五为阴，阴为小；二是指下卦离，为光，上卦为艮，为止，光有所止，故“小”；三是指互卦下为坎，坎为险，上为艮，为止，下陷而上止，故曰有“小利”。

【译文】

《贲》卦象征着文饰：亨通。较有利于有所前往。

《彖》曰：贲亨，柔来而文刚[1]，故亨。分刚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2]。刚柔交错，天文也[3]。文明以止，人文也[4]。观乎天文，以察时变[5]；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6]。

【注释】

[1]柔来而文刚：下卦本为乾，乾为阳刚，有阴爻下来而居中，故曰“柔来”。变乾为离，离为光明，有文采，文饰乾刚，故曰“文刚”。

[2]分刚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贲》之上卦为阳卦艮，下卦为阴卦离。又六二、六五皆从柔中而居阳爻下，故曰“分刚上而文柔”。因六二、六五均为阴，阴为小，故曰“小利”。

[3]刚柔交错，天文也：上卦之阳刚与下卦之阴柔交错，下离为文明，上艮为石，艮为星斗，星光文明于下，如日月星辰垂象于天，故曰“天文”。

[4]文明以止，人文也：离为文明，艮为止，故曰“文明以止”。初、二、三三爻均为人象，故其文为“人文”。

[5]观乎天文，以察时变：天文，即日月星辰的运行，随四时即四季的变化而更替，观察天文，则可知四时之变。

[6]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观察人类自身具有的文明气象与文饰之道，则可知文教有化育人心的功能和作用。

【译文】

《彖传》说：文饰一些事物是亨通的，阴柔前来文饰阳刚，所以亨通。卦分为阳刚在上，阴柔、文饰在下，所以较有利于有所前往。阳刚与阴柔交错，形成天的文章。离卦焕发文明而艮卦有限制，这是人类的文化与文明。观察上天显示出来的文章与文明，就可以知道四季变化的规律；观察人类的文化与文明，就可以使教化成就天下万物。

《象》曰：山下有火，贲[1]。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狱[2]。

【注释】

[1]山下有火，贲：上为艮，下为离，离为火，故有山下有火之象。山上的火光照耀而焕发出文采来，故曰“贲”。

[2]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狱：山映火光，就如同君子内心含有光明一样，以此理政则政明，若“折狱”，与《噬嗑》相比，则《贲》有其明而无其威，所以“无敢”。

【译文】

《象传》说：“山下燃烧着火焰”，它的光芒象征着文饰。君子因此想到自己应该使政务清楚明确，而不敢判决讼狱之事。

【评析】

“山下有火”的卦象，使人在火光中看到了文采，也看到了光明。这种光彩对于人类而言，上可以焕发出“天文”，下可以焕发出“人文”。圣人以此知《贲》之光明

和文采能有“明庶政”、“化天下”之功。同时，因为他们将同有“离”象的《噬嗑》与《贲》比较后，就发现了二者的不同之处：《贲》之离象在下，象为山下火；《噬嗑》之离象在上，象为天上之火；《贲》火有文饰之明，而《噬嗑》之火则为威猛之力；故《噬嗑》“明罚敕法”而“利用狱”，而《贲》虽“明庶政”，却“无敢折狱”。

初九，贲其趾，舍车而徒[1]。

【注释】

[1]贲其趾，舍车而徒：徒，徒步而行。《贲》之初九上应六四，六四互为震，“震为足”，故曰“贲其趾”。初九位置低下，坐车则与礼不合，故“舍车而徒”。

【译文】

初九，把文饰好的鞋穿着在自己的脚上，不坐车，徒步而行。

《象》曰：“舍车而徒”，义弗乘也[1]。

【注释】

[1]义弗乘：古时候大夫乘车。初为士，社会地位低下，于义“弗乘”。

【译文】

《象传》说：“不坐车，徒步而行”，这说明按照礼义是不能乘车

的。

【评析】

“舍车而徒”，不是因为“贲其趾”，而是为了符合礼义。对于今天的人而言，这是很难接受的事，但在那时却是不可逾越的礼义规定。《尚书大传》曰：“士未有命，不得乘，乘有罚。”

六二，贲其须[1]。

【注释】

[1]贲其须：须，胡须。六二在离中，有文饰之彩，本应上与五应，然五失位无应。六二动而变阳，则二至四互为兑卦，兑为口，六二在口下，故曰“贲其须”。

【译文】

六二，文饰胡须。

《象》曰：“贲其须”，与上兴也[1]。

【注释】

[1]与上兴：兴，兴起，发动。六二以阴居正，然以须为象，则须必上附于口，故曰“上兴”。

【译文】

《象传》说："文饰胡须"，这说明六二是随着九三而兴起。

【评析】

前人论及"须"象，约有三解：王弼以为六二即为须，须必有所附，上附于口，故曰"上兴"。《集解》引虞翻之说，以为自三至上，卦体有《颐》（☶☳）象，六二垂在颐下，如有胡须之象。《焦氏易诂》以为艮为须。《尚氏学》取象从《易林》，以为艮为须象已失，"艮须在上，下离文之"。今从《王注》，并从互兑下取"须"象。

九三，贲如，濡如，永贞吉[1]。

【注释】

[1]贲如，濡如，永贞吉：濡，用如动词，润泽，滋润。九三在离上，文采焕然，故曰"贲如"。又九三在互坎之中，坎为水，故曰"濡如"。当位居正，变而上应，则有《颐》象，《颐》卦上为艮，艮为万物之终始，九三变而应之，故曰"永贞吉"。

【译文】

九三，文饰得那样俊雅，润泽得那样滋润，做事能够长久的吉祥。

《象》曰："永贞之吉"，终莫之陵也[1]。

【注释】

[1]终莫之陵：《贲》有三阳爻，初位卑下；上位穷极，唯九三当位居正，为一卦之主，故曰众爻皆“莫之陵”。

【译文】

《象传》说：“做事能够长久的吉祥”，最终也没有谁能凌辱自己。

【评析】

“贲如”而具华饰之貌；“濡如”而有润泽之理，九三本已当位居正，又居互坎之中，处二阴之间，得坎水之润泽，成文饰之美善。故《程传》曰：“有上则有下，有此则有彼，有质则有文。一不独立，二则为文，非知道者，孰能识之？天文，天之理也；人文，人之道也。”《贲》之六爻，唯九三能具“天文”之理与“人文”之道，故辞曰“永贞吉”，《象》曰“莫之陵”。

六四，贲如皤如[1]，白马翰如[2]。匪寇，婚媾[3]。

【注释】

[1]贲如皤（pó）如：皤，白色。《集解》：“亦白素之貌也。”六四当位，本与初应，初在离下，离有文明，故曰“贲如”。六四动而变，变则为巽，巽为白，故曰“皤如”。

[2]白马翰如：翰，《说文》曰：“天鸡也，赤羽也。”引申为羽飞之状。贲互震，震为马，震为动，马动如飞，故曰“翰如”。或释“翰”为白色之马，然既“翰”前已曰“白马”，“翰”又何以再曰？

[3]匪寇，婚媾（gòu）：匪，通“非”。六二至六四互有坎象，坎为

寇，然六四动而变，变则坎象毁，故曰“匪寇”。媾，结亲，交合。九三之六五互震，震为长子，为夫，下应离之初九，离为中女，卦有婚媾之象，故曰“婚媾”。

【译文】

六四，文饰得那样俊美，一身洁白素雅，白色的马奔驰如飞。那不是来抢劫的盗寇，而是拿着聘礼来求婚的人。

《象》曰：六四，当位疑也[1]。“匪寇婚媾”，终无尤也[2]。

【注释】

[1]当位疑：六四与初应，但是中间隔有九三，故一方面疑心初九之坚贞，另一方面，又惧怕九三为难自己，犹豫不决，徘徊迟疑，故曰“当位疑”。

[2]终无尤：若六四守正以待初九之应，则无他患，故终“无尤”。

【译文】

《象传》说：六四当位得正，然心中仍有所疑惧。“那不是来抢劫的盗寇，而是拿着聘礼来求婚的人”，这说明六四最终并不会有过失。

【评析】

洁白文饰的人骑着白色的马，拿着聘礼去求亲，这是多么美妙的情景。以白衬白的卦象，映衬出同饰、同德的美好。但是，六四虽有应在初，然隔于三，其两志相感，则六四虽履正位，未敢果行其志。若九三夺其初、四亨通之感，六四欲静则

疑初所应，欲进则惧三之难，故或饰或素，内怀疑惧，“翰如”以待。三为刚猛，未可轻犯，九三处于插足于六四与初九之间，就如同“第三者插足”一样，给心心相印的人带来了“疑”心和痛苦。然六四或守贞而应初，或动而变，变则互有巽、兑。巽为顺，兑为悦，顺则又悦，则终“无尤”。

六五，贲于丘园[1]，束帛戋戋[2]，吝，终吉[3]。

【注释】

[1]丘：土山，《说文》曰：“土之高也。”《集解》引虞翻曰：“艮为山，五半山，故称‘丘’。”

[2]戋戋（jiān）：盛多的样子。如《易林·旅之丰》：“束帛戋戋，赙我孟宣。”《正义》：“戋戋，众多也。”

[3]吝，终吉：吝，难，困难。五失位无应，故“吝”；然变而得正，得正以应二，故“终吉”。

【译文】

六五，一束束洁白的丝帛装饰着山上的园圃，虽有困难，但是，最终是吉祥的。

《象》曰：六五之吉，有喜也[1]。

【注释】

[1]有喜：古人解卦，多以阳主喜，阴主忧。五动而变阳，能得中和之位，故“有喜”。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最终能得吉祥，这说明他有喜庆的事。

【评析】

“戋”，《周易本义》释其为“薄物”、“浅小”，似非卦象、卦义之解。因为，既然卦象为贲，六五又处《贲》卦之主，何以吝之以“浅”？又《象传》既传曰“有喜”，六五又何以“浅”而“贲”？既以吝啬、浅薄之饰“贲于丘园”，又何以终吉？六五失位，不能下应六二，动而变阳，则六四与上互为巽，巽为白色，巽为绳，类如帛。六五变正则下应六二，六二在离，得文饰之中，故“束帛”有缤纷之状。

上九，白贲，无咎[1]。

【注释】

[1]白贲，无咎：上九处于《贲》之极，贲极而反本，本色为白，又与六五亲比，故曰“无咎”。

【译文】

上九，用纯净洁白的颜色文饰，就不会有过失。

《象》曰：“白贲无咎”，上得志也[1]。

【注释】

[1]上得志：以白色为贲，就可以“得其本性，故《象》云‘上得志’也，言居上得志也”。

【译文】

《象传》说：“用纯净洁白的颜色文饰，就不会有过失”，说明上九的心志得以实现。

【评析】

玉无瑕疵比君子，花到无色才是真。古人以玉比君子之质，又以白璧无瑕形容玉石之高洁。《孟子·滕文公》载曾子赞孔子之德：“江汉以濯之，秋阳以曝之，皜皜乎不可尚已。”其“濯之”而“曝之”的本质就是白色。《本义》曰：“贲极反本，复于无色。”《论语》曰：“绘事后素。”素白之色即无色之色，故而白色即贲之本色。

剥（䷖）

【题解】

《剥》卦象征着阳气将要被阴气剥尽的情况。六爻之中，只剩有上九为阳，悬系于上，如将尽之残阳，令人想起“残阳如血”的凄怆。在这种情况下，初、二因“剥”而有“凶”，六三剥之而“无咎”，六四于“剥”道中因切近其肤而有凶灾，六五因近于上九之阳而“无不利”，上九以“硕果”为喻说明阳气之珍贵、重要，并提醒人们戒备“小人”剥削硕果。

剥[1]：不利有攸往[2]。

【注释】

[1]剥：卦名，下坤☷上艮☶，象征着剥落。群阴自初至五剥消上九之一阳，阴气盛极，阳气被剥，至于将尽，故曰“剥”。

[2]不利有攸往：阴长阳消，君子道消，小人道长，故“不利有攸往”。《集解》引郑玄曰：“五阴一阳，小人极盛，君子不可有所之。”

【译文】

《剥》卦象征着剥落：不利于有所前往。

《彖》曰：剥，剥也。柔变刚也[1]。“不利有攸往”，小人长也[2]。顺而止之，观象也[3]。君子尚消息盈虚，天行也[4]。

【注释】

[1]柔变刚：阴为柔，阴柔使阳刚之气变至五，五本为阳刚之爻，至尊为天子，然于《剥》道中为阴所变，故曰“柔变刚”。

[2]小人长也：阴为小人，阴盛则“小人长也”。

[3]顺而止之，观象也：《剥》之卦象为下坤上艮，按卦德，坤顺而艮止，故曰“顺而止之”。

[4]君子尚消息盈虚，天行也：尚，尊崇，崇尚。消息，消亡与生息。盈虚，盈满与亏虚。即君子尊重大自然“消亡与生息”和“盈满与亏虚”的客观规律。天行，就是天体运行的规律，如春种夏长，秋收冬藏之事。

【译文】

《彖传》说：剥，就是指阳气被阴气剥落。阴柔改变了阳刚，所以“不利于有所前往”，因为此时小人的势力得到增长。坤之柔顺被艮止住，从卦象上就可以看出这种情况。君子崇尚阴虚消亡和阳盈息长的节气变化，因为这本来就是天体运行的自然规律。

《象》曰：山附于地，剥[1]。上以厚下安宅[2]。

【注释】

[1]山附于地，剥：山本高峻，其附于地，就有剥落之象，故云“山附于地，剥”。

[2]上以厚下安宅：厚，坤为地，地本“厚德载物”。下，地卑而下。又地道“静”，故曰“安”。《正义》曰：“剥之为义，从下而起，故在上之人，当须丰厚于下，安物之居，以防于剥也。”

【译文】

《象传》说：高山依附于地面而耸立，这种情形象征着“剥落”。君子以此而悟出要想宅第安稳，就应该有厚实坚固的基础。

【评析】

阴盛阳衰，这是《剥》卦总的特征。对于自然而言，阳气即将为阴气剥尽，秋风肃杀，草木凋落；如对社会人生而言，则小人得势，世道混乱，国运衰微。故君子观象而知天道，当识时务。一方面，于“剥”之时，“顺而止之”，“不攸往”；另一方面，于《剥》象之中，通达物理，“厚下安宅”，守身自重。

初六，剥床以足[1]，蔑，贞凶[2]。

【注释】

[1]剥床以足：《正义》曰：“床者，人之所以安处也。”《说文》也曰：“床，安身之坐也。”上卦为艮，艮为房屋，下卦为坤，厚而载物，故卦有床象。且《易》以变为解，初动则变震，震为足。又初在一卦之下，也可以“足”象视之。《集解》引虞氏之说，以为《剥》自《乾》而来，乾初动则变为巽，巽为木，木

为“床”，木之于床下，故曰“足”。若以此说，则卦象成天风《姤》（䷫），《剥》义与象又从何处出？

[2]蔑，贞凶：蔑，无，灭。前人多以“蔑贞凶”为一句，释“贞”为“正”，训义而破象，不足为训。今从古《易》之本，断以“蔑，贞凶”。床“足”既剥落，则人身也无以安之。

【译文】

初六，去掉床的足，这就等于削去了正道，结果必然是凶险的。

《象》曰：“剥床以足”，以灭下也[1]。

【注释】

[1]以灭下：初六在下，犹床之下部，此安身之基础，灭则有凶。

【译文】

《象传》说：“去掉床的足”，这等于是在毁灭下面的基础。

【评析】

《战国策》有言，“无岁何以有民，苟无民，何以有君”，这是古人共识的道理。初在下，为君之民，为国之基，如床之所以安身。“剥床以足”，则国之何以安，君之何以存？“下”为上之所安，“厚下”才能“安宅”，“厚下”才能“安身”，故《孟子》提倡“民贵君轻”。

六二，剥床以辨[1]，蔑，贞凶[2]。

【注释】

[1]剥床以辨：辨，床头。《集解》引郑玄注曰：“足上称‘辨’。”又引崔憬曰：“以床言之，则‘辨’当在笫足之间，是床梐（bì）。”

[2]蔑，贞凶：六二当位居中，按《易》例，本有吉辞，然中正而居“剥”道之中，犹君子处于危难之中，故辞系之以“凶”。且五失位，六二失于上应，使安身之所失于上下之间，故曰“蔑，贞凶”。

【译文】

六二，把床头剥落下来，这同样也是毁灭正道，必有凶险。

《象》曰：“剥床以辨”，未有与也[1]。

【注释】

[1]未有与：与，帮助。六二之阴继续削弱正道，且上无所应，故曰“未有与”。

【译文】

《象传》说：“把床头剥落下来”，没有谁赞同，也没有谁来帮助。

【评析】

六二上无所应，在继续毁灭安身的基础和正道，如《正义》之言曰：“长此阴柔，削其正道，以此为德，则物之所弃。故《象》云‘未有与’也。言无人与助之也。”道既灭，则助何以来？此正所谓“失道寡助”。

六三，剥之，无咎[1]。

【注释】

[1]剥之，无咎：六三虽身处于“剥”中，然而与上能应，当群阴剥阳之时，独协助上阳，故虽处于“剥”阳之时，可以“无咎”。

【译文】

六三，处剥落之时，却没有过失。

《象》曰：“剥之无咎”，失上下也[1]。

【注释】

[1]失上下：六三与处在下位的初、二和处在上位的四、五同阴，但是通过应上九，冲破了群阴的包围，虽“失上下”却失之而吉。

【译文】

《象传》曰：“处剥落之时，却没有过失”，这是因为六三摆脱了处于上下的两阴而独与上九应。

【评析】

六三虽不当位，且与上下同阴，但是，因其有应上助阳之功，故与“剥”道不同，如《集解》引荀爽所言“众皆剥阳，三独应上”。更为可贵的是，六三冒失位之险，舍党同朋比之私情，以助上阳，有舍己为人的好品德。

六四，剥床以肤，凶[1]。

【注释】

[1]剥床以肤，凶：以，相当于“而”，表示转折。肤，本义为皮肤，此处名词用作动词，即以自己身体的皮肤紧贴着地面睡。

【译文】

六四，把床剥去而使自己的皮肤紧贴着严寒的地面，有凶险。

《象》曰：“剥床以肤”，切近灾也[1]。

【注释】

[1]切近灾：剥至六四，乾阳剥尽，寒阴至极。此时，剥去床而用自己身体的皮肤紧贴着严寒的地面睡觉，故曰“切近灾”。

【译文】

《象传》说：“把床剥去而使自己的皮肤紧贴着严寒的地面”，这说明六四很接近灾难。

【评析】

“剥”至六四，阴杀之气已经盛极，故不再如初、二言“蔑，贞凶”，而直言其“凶”。这是因为剥道切身，阴气逼人，故曰“切近灾”。卦以象喻理，则人于害之深、凶之切感受更深。

“肤”，本义为皮肤，前人注此多喻指“床面”。《集解》引崔憬曰：“床之肤谓荐席，若兽之有皮毛也。”《尚氏学》曰：“足、辨、肤，皆指床言；肤，犹言‘床面’也。”两义相近。如果将这些解释当作训释字义的方法，未尝不可。但是，若用在《剥》之六四的爻辞则不足为训。因为，其一，将“肤”强解为“床面”，则“以”作为介词，“肤”成为“剥”的对象，其义成“剥床时把床面剥去”。然而，把床面剥去，与“切近灾也”有何联系呢？其二，在《周易》爻辞的成书年代，“床”的形状是不是像后来人理解的那样，有一个可以“剥”离的床面呢？其三，此句的断辞为“切近灾也”。实际是指阳气将要被剥尽的状况而言，如果把占辞释为“把床面剥去”，则辞义与阳气将要剥尽的情况没有关系。综上所述，则可知将“肤”释为“床面”不仅不通，而且也与爻辞和卦象的意义不合。

其实，要正确的训解“剥床以肤”的意义，除了重视“肤”的转训之义外，还要考虑到“以”的语法作用。如《左传·僖公三十二年》“劳师以袭远，非所闻也”，《左传·僖公三十年》“焉用亡郑以倍邻”，“以”前后皆为动词性词组，后动为前动之目的。“剥床以肤”之“以”，若以介词为释，则不得不释“肤”为床面，“肤”被强解为动词的对象。因而也就没有了转折的意义，也就无法承接“切近灾”的意义。若以连词释，则“肤”为名词，用作动词，于是此句可解为“剥去床不睡，而是直接以自己身体皮肤贴在地面上睡，那样则肯定是有灾难的”。如此，不仅符合古代汉语的习惯，而且有了转折的语气，使“切近灾”的结果有了合理的解释。再从卦象看，六四为阴，阴虚而无，为无床之象，无床则只得使自己的皮肤贴在地上睡，在阳气剥落殆尽，阴气逼人的寒冬，直接使自己的皮肤贴在地面睡，其“凶”当然是“切近灾”的。实际上，六四爻辞是在讽刺那些身处危险境地的人们，不仅不借助已有的条件克服困难，脱离危险，相反还破坏有利的条件，使自己直接面临危险的侵害，而这一切实

际上与六四所处的位置有关。

六五，贯鱼以宫人宠，无不利[1]。

【注释】

[1]贯鱼以宫人宠，无不利：贯鱼，贯穿排列鱼群，这里形容宫人按次序排列。“鱼”于卦象，前人有二说：一则坤为鱼，二则巽为鱼。如以“坤”解，则《剥》之六五之下皆为坤阴，鱼为水中之物，以阴比阴，于义通理；若以巽为鱼，则六五动而变，变则上卦为巽，《说卦》曰巽为鱼，于象通情。《易》有二卦言及鱼，皆以“巽为鱼”。如《中孚》上卦为巽，故卦辞、彖传皆有“豚鱼吉”。《姤》之九二位于下卦巽中，故爻辞曰“包有鱼”。宫人，后宫嫔妃。六五为君主之位，阴则为后，五阴率群阴以承上之一阳，如受宠于君，故“无不利”。

【译文】

六五，引领宫人鱼贯而入承受君主的恩宠，没有什么不利。

《象》曰：“以宫人宠”，终无尤也[1]。

【注释】

[1]终无尤：五为王后之位，宫人之长，六五以下皆阴，属于后宫之人。六五率众阴上承一阳，宫人受宠，无关重要之事，故“终无尤”。

【译文】

《象传》说："引领宫人承受君王的恩宠"，即使是到最终也没有过失。

【评析】

鱼在水中，故为阴物，阴类相比，故有"贯鱼"之象；卦以"贯鱼"喻后宫众阴。六五上得王后尊位，引领后宫嫔妃承受君王的恩宠，既合乎情理，又无害国政，故于己则"无不利"，于国则"终无尤"。

上九，硕果不食[1]，君子得舆[2]，小人剥庐[3]。

【注释】

[1]硕果不食：硕，大也。不食，不曾被剥而食之。上卦为艮，艮为坚果，上九处剥之极，所以其果实未曾被剥食，以至于"硕"。

[2]君子得舆：《剥》之下卦为坤，坤为大舆，上九为阳，阳为君子，故曰"君子得舆"。

[3]小人剥庐：庐，房屋。上九变则灭艮，灭艮则乾刚尽失，成纯阴之坤卦，至此则众阳被剥尽，阴为小人，故曰"小人剥庐"。

【译文】

上九，硕果不曾剥食，当此之时，君子得到大车就会装载着硕果去济世，小人得势则会使天下百姓的房屋也会被剥落殆尽。

《象》曰："君子得舆"，民所载也[1]。"小人剥庐"，终不可用也[2]。

【注释】

[1]民所载：坤为民，坤为大舆，众阴如民之在下、车之在下。一阳在上，为阳刚君子，民爱君子故载之。

[2]终不可用：若阴剥上九，则一阳剥尽，阴为小人，故曰"小人终不可用"。

【译文】

《象传》说："君子得到大车"，这是因为百姓爱戴他承载他。"小人得势则会使天下百姓的房屋剥落殆尽"，故小人最终也不能使用。

【评析】

留到最后的果实往往是"硕果"，这种生活中真实的经验，使我们能更好地理解上九所处的情境。在众阴剥落阳气时，上九的存在成为人们最后的依赖，故民爱之甚，以车载之。若其不存，则小人得势，人民的希望也将被剥落殆尽，以至于无处安身。

复（䷗）

【题解】

《复》卦一阳勃勃生于众阴之下，象征着阳气回复，正道复兴的情况。一种严冬即将过去，春天将要来到的生机，生动、形象、可喜地展现在人们眼前。陈梦雷指出：“天地之一阳初动，犹人善念之萌，圣人所最重。”卦之初九因及时地回复阳刚之气而得“元吉”，如屈原在《离骚》中所唱的：“回朕车以复路兮，及行迷之未远。”其余五阴中，凡与初阳相得相应者，皆有所得：六二因近于初阳“美复”而得到赞誉，六三因能勉励“回复”而得“无咎”，六四因下应于初阳而能“独复”其善，六五因敦实回复善道而“无悔”。唯上六因远于初阳而“迷复”，所以有“凶”有“灾”。此卦各爻均以“复”来说事，而其吉凶皆生于与初阳的关系之中。

复[1]：亨。出入无疾[2]。朋来无咎[3]。反覆其道[4]，七日来复[5]，利有攸往[6]。

【注释】

[1]复：卦名，下震☳上坤☷，群阴剥尽阳气后，有一阳来复生于下，故曰“复”。

[2]出入无疾：出为阳气外长，入为阳气内生，阳气为“生气”，阳气之长、之生时，人之出入就会“无疾”。按卦象解，阳生于初而

成震，震为动，动则出。上卦为坤，坤于卦德为顺。动而出，出而顺，故曰“无疾”。

[3]朋来无咎：阴以阳为朋，一阳来复，则曰“朋来”。阴阳相感，阴以阳通，阴阳相悦，故“无咎”。《兑》之《象》曰“君子以朋友讲习”，朋来则阳生，故“无咎”。

[4]反覆：阳气剥尽之时，一阳归复于下，故称“反覆”。

[5]七日来复：前人于“七日来复”有多种解说，总之，有两种：一为卦气说，《剥》自《乾》来，剥尽众阳，需六个月，然后成《坤》，至一阳来复则为七个月，一爻为一月，古人称月为日。如《诗·豳风·七月》曰“一之日觱发，二之日栗烈”。二为爻象说，《坤》之纯阴六爻，以一爻为一日，至一阳来复，计有七日之长。二说均通。

[6]利有攸往：因阳气来复，下卦成震，震为动，动而顺，顺而往，阳气更生，故曰“利有攸往”。

【译文】

《复》卦象征着阳气往而复来：亨通。阳气从内生长，出入之间则无从得疾患。朋友前来也不会有什么过失。阴气剥尽至阳气来复，其运行有规律性，一般需要七日。在这种情况下，有利于前往。

《彖》曰：“复，亨”。刚反[1]，动而以顺行[2]。是以“出入无疾，朋来无咎”。“反覆其道，七日来复”，天行也[3]。“利有攸往”，刚长也[4]。复，其见天地之心乎[5]。

【注释】

[1]刚反：刚指初阳，言“反”而不言“来”，自上而下曰“来”，“复”之初阳是自《剥》反于《复》，变成震初，故曰“刚反”。

[2]动而以顺行：《复》下为震，震为动，坤为顺，阳气上行而遇顺，是顺势而行，故曰“动而以顺行”。

[3]天行：行，道。天行，天道。《集解》引侯果曰：“五月天行至午，阳复而阴升也，十一月天行至子，阴复而阳升也。天地运往，阴阳升复，凡历七月，故曰‘七日来复’。”这种往复的规律是天体的运行形成的，故曰“天行”。

[4]刚长：阳生于初，阳气有上长之势，故曰“刚长”。

[5]其见天地之心乎：阴阳的往复循环，皆为了养育万物而来，其一往一复，一动一静之间，皆有生育万物之心。动则阳生，阳生，则万物也生，以此可见“天地之心”。

【译文】

《彖传》说：“象征着阳气往而复来，亨通”。阳刚之气又返回于震初，当阳气振动时，顺势往上运行。所以“出入之间则无从得疾患。朋友前来也不会有什么过失”。“阴气剥尽至阳气来复，其运行有其规律性，一般需要七日”，这是天体运行的规律。“利于前往”，这说明阳刚之气会随着你的前往而增长。阳气往去复来，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天地哺育万物的善良愿望。

《象》曰：雷在地中[1]，复。先王以至日闭关[2]，商旅不行[3]，后

不省方[4]。

【注释】

[1]雷在地中：上坤为地，下震为雷，故曰“雷在地中”。

[2]先王以至日闭关：先王，乾为王、为先，复为阳始，故曰“先王”。至日，为冬至之日，于卦为《复》。因为此时阳气始生，还很微弱，宜扶而助之，所以先王以《复》卦的卦象为法，在冬至日闭关静养。

[3]商旅不行：《复》之初伏有巽，《说卦》曰巽“为近市利三倍”，故巽有“商旅”之象，因冬至“先王”也要“闭关”，故使商旅不行于道路。

[4]后不省方：方，邦国。后，泛指君王。初阳既动，震闭坤门，商旅不行，君后也掩闭于事，故曰“后不省方”。

【译文】

《象传》说：雷处在大地之中，这象征着阳气来复。先代的君王在冬至日要闭关静养，同样，在冬至这一天，商贾旅客也不远行，即使是君王也不巡视四方的邦国。

【评析】

天道循环，生生不息，阳气剥尽后，往而来复，复之以时，必以七日。这种情况反映了天体运行的自然规律。于是天垂象，圣人则之，先王法天取象，于阳气微弱之时“后不省方”、“商旅不行”以实现“闭关”养生之善政，其所用心与天地扶助生

气、静养万物、生育万物之心同。

初九，不远复[1]，无祇悔[2]，元吉[3]。

【注释】

[1]不远复：复，为一阳来复，阳灭于坤，坤道俱阴，阴则为死，为尸。阳灭于坤道，而复于《复》。比较而言，初九最先来复，故曰“不远复”。

[2]无祇悔：祇，大。初动得正，于上有应，故无大悔。

[3]元吉：元，大。既能速复阳气，就没有大的悔恨，所以“元吉”。

【译文】

初九，往而不远就来回复，这样就没有大的悔恨，大为吉祥。

《象》曰：“不远之复”，以修身也[1]。

【注释】

[1]以修身：初九之所以不远而复，在于他能在迷途未远之时，就迷途知返，这是知悔速改的表现，以此修身，则可谓善于修身。

【译文】

《象传》曰：“往而不远就来回复”，这说明初九是善于修身正己。

【评析】

天道虽远，然《复》自《坤》来，七日来复，初阳先动，“不远”来“复”。故其所复之“阳”应众阴来而来，显得尤为珍贵，仿佛是黎明前的光明，在给了人们温暖的感觉时，又给了人们光明和希望。《中庸》曰“修身为本”，而修身之道就在于改过，故孔子赞扬颜子之贤是“不贰过”。“知过能改，善莫大焉”，初九迷而不远，即能来复，真可谓善于改过的表率。

六二，休复[1]，吉。

【注释】

[1]休复：休，美，善。六二以柔顺居中，下比初阳，阳为仁，处上而亲仁善邻，故曰“休复”。

【译文】

六二，美的回复，吉祥。

《象》曰：“休复之吉”，以下仁也[1]。

【注释】

[1]以下仁：初复为震，震于五行中属木，木有秀美、仁爱之性，六二主人位，有人依于木，则美而亲善。

【译文】

《象传》说：“美的回复，吉祥”，这说明六二能屈己之尊，亲善处在自己下位的仁爱、贤能之士。

【评析】

“远亲不如近邻”，六二虽与上无应，但是，他有一个仁爱、秀美的好邻居。“君子居必择邻”，孟母三迁，其用意皆在于择邻而处。

六三，频复[1]，厉，无咎[2]。

【注释】

[1]频复：频，皱眉。《集解》引虞翻曰：“频，蹙也。”即蹙额皱眉的样子。六三处下体之终，于复道已远，且上无所应，近无所亲，所以“蹙也”。

[2]厉，无咎：厉，危难。蹙而求复，未至于迷道，故虽危无咎。

【译文】

六三，蹙额皱眉地回复，虽然有危险，却没有什么灾祸。

《象》曰：“频复之厉”，义无咎也[1]。

【注释】

[1]义无咎：义，复善之义。其所以无咎，在于六三能履危思善，行迷复正。故曰“义无咎”。

【译文】

《象传》说："蹙额皱眉地回复，有危难"，但是，只要努力履行回复善道，就不会有灾祸。

【评析】

六三较六二既远离于"复"道，又无应无亲，独行于"复"途，故多危险。但是，若坚持"复"道，不屈不挠，动而得正，则于"复"道无咎。如朱熹《本义》所言："以阴居阳，不中不正，又处动极，复而不固，屡失屡复之象，屡失故危，复则无咎。"也就是说，只要坚持，则"复"道终成。

六四，中行独复[1]。

【注释】

[1]中行独复：中行，身居群阴之中，当位应初，以行复道，故曰"中行"。在群阴之中，独六四能应于先行复道的初九，故曰"独复"。

【译文】

六四，居群阴之中而行为正当，独与先行复道的初九相应以实行回复之善。

《象》曰："中行独复"，以从道也[1]。

【注释】

[1]以从道：《复》之所以为“复”，全在初爻，而群阴之中，唯六四能应初九，故曰“从道”，即遵从“复”道而行。

【译文】

《象传》说：“居群阴之中而行为正当，独与先行复道的初九相应以实行回复之善”，这是因为六四能忠诚地遵从“复”道。

【评析】

“复”因初九而成，群阴之中，唯有六四能与之应，这是六四的可贵之处，或者说这是“英雄惜英雄”，也可以说他能独具慧眼。不过，正是有了六四的“独复”，所以初九于“复”道中不再孤独。

六五，敦复，无悔[1]。

【注释】

[1]敦复，无悔：敦，敦厚。六五居于坤体之上，又居坤体之中，坤为地，地博大而厚，故六五居中而得厚之实，以厚实之德行回复之道，则必无所悔。

【译文】

六五，敦厚忠实地回复，没有悔恨。

《象》曰："敦复无悔"，中以自考也[1]。

【注释】

[1]中以自考：考，《释文》引向秀注："考，察也。"即六五居中不偏，故能自察其身。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能"敦厚忠实地回复，没有悔恨"，这是因为他能居中不偏，自我考察是非得失。

【评析】

六五居中，虽有失位之嫌，然心存敦实之诚，且善于检视自己的行为，如"吾日三省吾身"之君子，故"无悔"。

上六，迷复，凶，有灾眚[1]。用行师，终有大败；以其国，君凶[2]，至于十年不克征[3]。

【注释】

[1]迷复，凶，有灾眚（shěng）：眚，灾异，灾难。上六远离复道，易迷路失道，故曰"迷复，凶，有灾眚"。

[2]用行师，终有大败；以其国，君凶：行师，行军，用兵作战。若三动而得正，则既有《坤》象，又成《师》象，坤为众，两象均有"行师"之象，故曰"用行师"。其所以败者，因其坤有死

象，坎有陷险，且于迷而难复之时，岂能用兵“行师”。以，用也。上六无应于内，远迷于复，有悖于君道，“行师”有凶，兵败则国难存，所以“君凶”。

[3]至于十年不克征：《系辞上》曰：“天九，地十。”坤以十数，故曰“十年”。克，能够。师败国凶，在这种形势下，估量其国力，则虽至十年犹不能征伐。

【译文】

上六，迷入歧途而难以回复，有凶险，有灾难。在这种情况下，若用兵作战，则最终必然是大败；同样，若在此时，用于治理国政，则必然使国君也有凶险，以至于十年犹不能征伐。

《象》曰：“迷复之凶”，反君道也[1]。

【注释】

[1]反君道：《复》之所以为“复”，在于复阳，阳为君。上六远于复，迷于复，故曰“反君道”。

【译文】

《象传》说：“迷入歧途而难以回复，有凶险”，这是因为上六有悖于回复阳刚的君道。

【评析】

阳为生气，阳为君道，上六高而无应，远而难复，有“迷复”之失和误入歧途之

险。若用兵，则最忌讳迷路，因为迷路则未战而败局已定。兵败则国何以存？君何以存？故上六之凶，是凶中有凶之象。

无妄（䷘）

【题解】

《说卦》曰“动万物者莫疾乎雷”，又曰“帝出乎震”。《初学记》引后汉郎𫖮上书曰：“雷于天地为长子，以其首长，万物与之出入也。雷二月出地百八十三日，雷出则万物出。”“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无妄”就是指“不妄为”，因其卦象皆刚猛之物，故以“无妄”来劝诫。卦中六爻：初九因不妄行而获吉；六二以柔处中和之位，故利于所往之地；六三因其在《无妄》之中居位不正，遭遇灾祸；九四因“正”而“无妄”得“无咎”；九五处尊而“无妄”，所以能“勿药有喜”；上九因于《无妄》之中有“妄”而遭“灾”。胡炳文《周易本义通释》曰：“善学《易》者在识‘时’。初曰‘吉’，二曰‘利’，时也；三曰‘灾’，五曰‘疾’，上曰‘眚’，非有妄以致之也，亦‘时’也；初与二皆可往，时当动而动；四‘可贞’，五‘勿药’，上‘行有眚’，时当静而静。”因为“天”以当令之“时”而“育万物”，故“妄”行则不利。而且虽不妄行也遭飞来之灾，非己之过，而在其不得于“时”。有时待“时”而动，本身就是“时”来而运转。

无妄[1]：元亨，利贞[2]。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3]。

【注释】

[1]无妄：卦名，震下☳乾上☰，天上有雷，雷震天威，戒人不可妄行，故卦名“无妄”。

[2]元亨，利贞：阳自上来于初，其卦体为乾，乾元得正，下为震，震为动，正而动，故曰“元亨”。二以阴居阴，五以阳居阳，二者皆以中正之德当位居正，故曰“利贞”。

[3]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匪，通“非”。眚，灾祸。非正则有灾，故不利于前往。就卦象而言，天上有雷，预示着暴雨的来临，给出行带来困难和危险，故曰“不利有攸往”。

【译文】

《无妄》象征着不妄为：大为亨通，有利于做大事。若背离正道就会灾难降临，所以不利于前往。

《彖》曰：无妄，刚自外来而为主于内[1]，动而健[2]，刚中而应[3]。大亨以正，天之命也[4]。“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佑，行矣哉[5]！

【注释】

[1]刚自外来而为主于内：因震以初九之阳刚从外而来，为一卦之主，又因震为内卦，故曰“主于内”。

[2]动而健：下为震，震为动，上为乾，乾为健，故曰“动而健”。

[3]刚中而应：九五以阳刚处中，六二应之，故曰“刚中而应”。

[4]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大亨，即大为亨通。以正，坚守正道。命，道也；天之命，即天之道。

[5]天命不佑，行矣哉：“无妄之往”则非正道，非正则有“眚”，即使是上天也不会保佑，实不可以行。行，应如“子之行矣”之语气，即俗语之“算了吧”。《王注》曰“竟矣哉”，孔颖达疏“竟”谓“终竟”，也就是说，既知“天命不佑”，还不如终其所行。

【译文】

《彖传》说：无虚妄之行，阳刚自外面而来成为一卦之主而居于《无妄》之卦中，这样的卦象表现出下面是雷声震动上面是刚健威行，九五以阳刚之德居中与六二相应。因为坚守正道，所以有大为亨通的吉祥，这也是自然规律的真实反映。“若背离正道就会灾难降临，所以不利于前往”，也就是说，在天下都没有虚妄之行时，不守正道而有所前往，将到哪里去呢？因为上天不会保佑，还是算了吧！

《象》曰：天下雷行，物与无妄[1]。先王以茂对时育万物[2]。

【注释】

[1]天下雷行，物与无妄：与，《集解》引虞翻注曰“举”，《正义》曰：“与，辞也，犹皆也。”二字义近，故“与”义通“皆”。乾为天，震为雷，又为“行”，震在天下，故曰“天下雷行”。雷动则阳气生长，雨水下降，万物皆生，物皆“与”而不敢“妄”，故曰“无妄”。

[2]先王以茂对时育万物：先王，指上之乾卦。乾为君。茂，勉励，努力。《尔雅·释诂》曰：“茂，勉也。”对时，即与时节对应，

按时令培育万物。

【译文】

《象传》说：天下有震雷之行动，万物皆怀敬畏之心不敢妄为。先代的君王以勤勉之心来配合时节培育万物。

【评析】

《无妄》为我们描述了这样一个情境：雷声震动，云行雨降，伴随着雷声、雨水，万物欣欣然地在大地上生长，在一阵阵清风的拂动下，我们仿佛能嗅到鲜花、青草、麦苗的清香。雷声带给大地的是一片生机，带给圣人的是生育万物的启示和勉励。天有健行，雷有威力，大地上所有的生命都与时俱行，与时俱生。

初九，无妄往，吉[1]。

【注释】

[1]无妄往，吉：初九以刚健之德，屈尊处下，以实践其“无妄”之行，故曰“吉”。

【译文】

初九，不要虚妄前往，就会得到吉祥。

《象》曰：“无妄之往”，得志也[1]。

【注释】

[1]得志：阳动必有上行之事，行合天道。初九上与四应，四失位无应，然中遇二、三皆为阴爻，以阳遇阴，故曰“得志”。

【译文】

《象传》说：“不要虚妄前往”，这是因为初九上行前往能够实现他的愿望。

【评析】

或断句为“无妄，往吉”，然“无妄”本为卦名，以卦名做句似乎不当；再者，从卦象看，二至四互为艮，“艮为止”，初九当位于震初，“震为动”，动而上行，遇艮而止，“止”其不可妄行与失位之“九四”相应。如此，则近当承阴柔之二，远可遇阴柔之三，故宜断句为“无妄往，吉”。如《正义》之所谓：“体刚居下，以贵下贱，行不犯妄。”至于朱熹《本义》以为“以刚在内，诚之主也，如是而往，其吉可知”，似有四误：一则仅以初九当位就推人“妄往”，全然不顾《象传》之“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佑，行矣哉”的劝诫之意；二则忽略初九之应爻不当位；三则无视初九动而遇互艮之“止”；四则以“初九”当位的卦很多，又如何必以“诚之主”解，且“诚”而“妄行”，岂有“其吉可知”之理。

六二，不耕获，不菑畬[1]，则利用攸往[2]。

【注释】

[1]不菑（zī）畬（yú）：菑，即开垦一年的田地，这里用作动词。畬，用作动词，即耕耘三年的田地。《尔雅·释地》曰：“田一岁曰菑，二岁曰新田，三岁曰畬”。

[2]利用攸往：六二处中当位，上与九五之尊相应，故曰“利有攸往”。

【译文】

六二，不耕种收获，不开垦良田，却有利于前往。

《象》曰：“不耕获”，未富也[1]。

【注释】

[1]未富：六二之志在上应九五之尊位，其志不在于耕耘之事。

【译文】

《象传》说：“不耕耘收获”，这说明六二之志不在于求取富裕。

【评析】

六二当位居中，上应九五，其志存高远，“不为稻粱谋”。故《本义》曰：“柔顺中正，因时顺理而无私意期望之心，故有‘不耕获’、‘不菑畬’之象，言其无所为于前，无所冀于后也。”六二在震，震为动，上应九五，九五在乾，乾为野；六三至九五互巽，巽为入，然六二至九四互有艮象，艮为止。巽木动而入于野，本有耕获之象，然为艮象所止，故而不得“耕获”、“菑畬”之事。

六三，无妄之灾[1]，或系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灾[2]。

【注释】

[1]无妄之灾：“无妄”之所以有灾，就是因为六三以阴居阳，其行为违背了谦和柔顺之道，故虽“无妄”也得灾。

[2]或系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灾：或，有人。系之牛，六三至九五成巽象，巽为绳，六二与九四成艮象，艮为手，四爻动则变为坤，坤为牛，这一连串的卦象，形成有人用绳系牛之象，故曰“或系之牛”。然没有料到会为路人得去，邑人不知情，却遭到拘捕之灾。如《正义》曰：“此则得牛，彼则为灾，故云‘邑人灾’也。”

【译文】

六三，不虚行妄为却遇到灾祸，这就像有一个人把牛拴在树下，过路的人将它牵走，居住在他家附近的人却受到怀疑，遭到拘捕，这可真是飞来的横祸。

《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灾也。

【译文】

《象传》说：路过的行人牵走了牛，居住家中的人却无缘无故地遭到拘捕之灾。

【评析】

俗言“白狗吃食，黑狗当灾”，六三之灾与这个谚语所说的情况极为相似，即“行人之得，邑人之灾”。无缘无故地受到冤枉，就是因为六三失位不正，虽与上应，而上九自身“有眚”且“无攸利”，只好受飞来横祸和无妄之灾之屈。

九四，可贞，无咎[1]。

【注释】

[1]无咎：九四以阳居阴，本有“咎”象，然下无所应，而上却近于君王之位，乘柔履正，不妄为，故“无咎”。

【译文】

九四，能够坚守正道，则没有灾害。

《象》曰：“可贞无咎”，固有之也。

【译文】

《象传》说：“能够坚守正道，则没有灾害”，这说明九四乘柔履正，固守其所有之正道。

【评析】

九四下无所应，上近于君位，故有“可贞”之象，“固”守之吉。这说明与其行而有妄，不如固守正道而不行。

九五，无妄之疾，勿药有喜[1]。

【注释】

[1]无妄之疾，勿药有喜：四动成巽，巽为木，药材之象；上动则成

坎，坎为疾；故九五有“无妄之疾”。药，服药。九五之所以能“勿药”而“有喜”者，因其居尊处正，以阳履刚，阳盛而疾不深，故其能不服药而自愈。

【译文】

九五，行为不虚妄却染上了疾病，即使是不服药也能有病愈之喜。

《象》曰：“无妄之药”，不可试也[1]。

【注释】

[1]不可试：陆德明曰：“试，用也。”既然没有妄行，又居中处正，何需试之以药，且疾能自愈，试药则为妄行，故“不可试”。

【译文】

《象传》说：“行为不虚妄却染上了疾病，却不服药”，这是因为九五刚健中正，其疾用不着服药也能自愈。

【评析】

以九五之刚健，虽染小疾，也能自愈，故毋须试之以药，就有病愈之喜。《折中》曰：“此爻之疾，与六三之灾同，然此曰‘有喜’者，刚中正而居尊位，德位固不同也。”九五不仅本身为阳刚之体，而且居于阳刚之中，又能应于震中，看到这样的卦象，我们可以想象他有很强的生命力。

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1]。

【注释】

[1]无妄行，有眚，无攸利：上九处于不可妄为之极，唯应静保其身。本不妄行，然虽“无妄行”，仍然“有眚”，这是因为上九位处穷极，动则致灾。

【译文】

上九，没有虚妄之行，却有灾祸，无有所利之事。

《象》曰：“无妄之行”，穷之灾也[1]。

【注释】

[1]穷之灾：居《无妄》之极，处不正之位，故“无妄”则穷，穷则反妄，故“穷”而有“灾”。

【译文】

《象传》说：“没有虚妄之行”，这是因为上九位处穷极之地，动即有灾祸。

【评析】

“无妄行”而“有眚”，这实在使人苦恼不已，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上九虽处《无妄》，然居上不正。本来上与六三有应，可是二者皆不当位，不居正，故《集解》李道平疏曰“应所不当应，是穷于上而反妄矣”，此所谓“无妄”之“妄”，故而有“穷之灾”。三与上，不仅不当位，且三在“动”之极，上在“行”之极，由此可见，卦曰“无妄”的缘由实因三与上而来。

大畜（䷙）

【题解】

《序卦》曰：“有《无妄》然后可畜，故受之以《大畜》。”《大畜》之谓“大”，一方面是相对于《小畜》而言，小之谓“小”，因其以一阴而蓄众阳；大之所谓“大”，有二阴蓄四阳。另一方面，从卦象而言，天在下而山在上，乾为天，有天而藏之于山中，不可不谓“大”。《集解》引向秀言：“止莫若山，大莫若天。天在山中，大畜之象。”既大有蓄积，就可“养贤”，而不使其自食于家，此“畜”之所以为“畜”。
故“畜”之于己，则为“以畜其德”；“畜”之于人，则可“尚贤”；“畜”之于上，则可“上合志”、“道大行矣”。概而言之，畜之所谓“大”，就在于以所蓄之资“养贤”。

大畜[1]：利贞；不家食，吉[2]；利涉大川[3]。

【注释】

[1]大畜：卦名，下乾☰上艮☶。乾为阳，阳实而天大，藏之于山，此“畜”之蓄，象征着大有蓄积。《正义》曰：“乾健上进，艮止在上，止而畜之，能畜止刚健，故曰‘大畜’。”

[2]不家食，吉：既有大畜之资，应当养贤能之士，以不使他们在家自食，如此则有吉祥。

[3]利涉大川：有大畜之资，又顺应天道，则无须忧险，故“利涉大川”。

【译文】

《大畜》象征着大有蓄积：利于做事；不使贤能之士在家自食，就有吉祥之事；利于涉越大河。

《彖》曰：大畜，刚健笃实[1]，辉光日新[2]。其德刚上而尚贤[3]，能健止，大正也[4]。“不家食吉”，养贤也[5]。“利涉大川”，应乎天也[6]。

【注释】

[1]刚健：指下乾。乾体有刚健之性，故曰“刚健”。笃实：指上艮。《尔雅·释诂》曰：“笃，厚也。”艮为山，山有厚实、静止之德，故称“笃实”。

[2]辉光：辉，用如动词，即辉耀其光荣。日新：日日增新其品德。

[3]其德刚上而尚贤：其德，指卦体所蕴涵的品格。刚上，指上九，以阳刚之德而居卦之上，故曰“刚上”。尚贤，尚，崇尚。古代贤者常隐居在山，故以山喻贤人，也是常理。艮为贤人，居于乾上，乾为君、为朝廷，贤人在朝廷之上，是国君能尊重贤人，故曰“尚贤”。

[4]能健止，大正也：《正义》读“能止健”，依《彖传》之定例，先下后上，故《集解》读“能健止”。健，指下卦乾，乾为健；

止，指上卦艮，艮为止。健而能止，故曰“大正”，若不能止，则何以“大正”。虞翻依象数释曰：“二五易位，故‘大正’。”因其二五失正，易位则居中得正，故曰“大正”，于理也通。

[5]养贤：《大畜》三至上有《颐》（☶）象，颐，养也。艮为宫阙，在朝廷之上，故《大畜》有“养贤”之象。

[6]应乎天：即顺应天道。卦之上体为艮，应下体之乾，故称“应天”。

【译文】

《彖传》说：大有蓄积，品格笃信诚实，行为刚健，辉耀其光芒以使品德每日都能有所增新。其道德以阳刚充满着上进之势而又崇尚贤能之士，能够刚健而有所抑止，所以宏大而正直。“不使贤能之士在家自食”，所以能够养活贤能之士。“有利于涉越大河”，能顺应天道。

《象》曰：天在山中，大畜[1]。君子以多识前言往行，以畜其德[2]。

【注释】

[1]天在山中，大畜：天本来就大，有山能畜天，山可谓大；天之光辉能照耀山中，使山生出万物而“养贤”，其天德更是大，故曰“大畜”。

[2]君子以多识（zhì）前言往行，以畜其德：“君子”指下乾，乾为君。识，通“志”，记住。君子效法“大畜”之德，故多记识前代

之言、往贤之行，多闻多见，以蓄积自己的道德，故曰“以畜其德”。

【译文】

《象传》说：天畜于大山之中，这种景象就称作“大畜”。君子因为能多多地识记前代贤人的言论事迹，所以能蓄积其美德。

【评析】

山有藏物之性，天有刚健之德和日月光辉、雨露滋润之美，山有笃实厚重之诚。天为大，大而藏之于山，不可谓不“大”，然《大畜》之所以为“大畜”，其根本的意义不仅在“物”，更在于“德”。“物”能“大畜”于博大厚养的天地之道，而“德”能“大畜”于通达兼容之德，故君子以前代贤人蓄积的光辉言论事迹为楷模，勉励自己蓄积德行。

初九，有厉，利已[1]。

【注释】

[1]有厉，利已：厉，危害。已，止。初九动，动则变，变而成《蛊》（䷑），上不能应于四，又遇二阳相敌，故曰“厉”。既知前进就会有危险，那么，停止前进就较为有利。

【译文】

初九，有危险，有利于停止前行。

《象》曰：“有厉利已”，不犯灾也[1]。

【注释】

[1]不犯灾：初九动而遇“厉”犯灾，故不动，则“不犯灾”。

【译文】

《象传》说：“有危险，有利于停止前行”，这说明初九不冒险前行。

【评析】

初与四俱当位而正，若进而变，则失位，故进则“有厉”。初九之所以有“不犯灾”之智，就在于识前途有“险”而止于艮。对于初九之“厉”，前人基本形成两种见解：一是《集解》引虞翻曰：“二变正，四体坎，故称‘灾’也。”也就是说，二失位，变而能正，“正”则与六四爻形成坎象，坎为险、为灾，故进则“犯灾”，止则“不犯灾”。如以此变，则变无规则而寻，随意而为之，卦象皆可因人之意而改之，此等做法，必将使人陷入不可知论的迷惘之中。二是《尚氏学》所谓的遇二、三之阳敌，故而“厉”。此说虽可通，但是，若其他阳爻也遇到阳爻，是不是也因敌而有“厉”呢？其实，《易》因变而成，义有变则显。占无变则无以显示其意义，此处应是古人在变化中阐释的意义，初九动，动则变，变而成《蛊》，上不能应于四，又遇二阳相敌，故曰“厉”。

九二，舆说輹[1]。

【注释】

[1]舆说輹（fù）：舆，车。说，通“脱”，脱落。輹，车厢下部勾连底板与车轴的部件。九三至六五为震，震为动，为车。九二至六四为兑，兑为毁折，有脱落之象，故曰“舆脱輹”。

【译文】

九二，车脱掉了车輹而不能前进。

《象》曰：“舆说輹”，中无尤也[1]。

【注释】

[1]中无尤：尤，过失。九二虽不当位，但居中而上应于六五，六五为“大畜”之盛。六四至上九为艮，艮为止，止九二上行，有遇难而止之象，故“无尤”。

【译文】

《象传》说：“车脱掉了车輹而不能前进”，然居中而上应于六五，故没有多大的过失。

【评析】

九二虽与六五相应，然自身却处中而失位，致使车脱掉了“车輹”，不能前行，这是九二的位置所致，也是上“艮”存在的意义。当止则止，当行则行，象以“说輹”警戒人心，行而有止，止则“无尤”。

九三，良马逐，利艰贞[1]；曰闲舆卫，利有攸往[2]。

【注释】

[1]良马逐，利艰贞：贞，占问。艰贞，即占问艰难之事。乾为“良马”，震为警走，故曰“逐”，即奔走。九三本与上九应，然均为阳爻，当如无应而有进之象。上九为天衢之途，畅通无阻，故曰“良马逐”。九三当位而正，又有良马为骑，故曰“利艰贞”。

[2]曰闲舆卫，利有攸往：曰，《本义》曰：“曰当为日月之日。”《集解》引虞翻注也作“日”，据卦义，宜用“日”，即每日。闲，习也，即练习。卫，护，防备。虽有良马，也要有娴熟的驾驭技能和防卫准备，才能上合其志，故曰“利有攸往”。

【译文】

九三，驾着良马在奔逐时，即使是道路艰险，也是吉利的；不断地熟练车马防卫技能，有利于有所前往。

《象》曰：“利有攸往”，上合志也[1]。

【注释】

[1]上合志：九三为良马，上九有通途，九三有奔驰之力，上九有用贤之心，故曰“上合志”。

【译文】

《象传》说：“有利于有所前往”，这是因为九三与上九的“大畜”之志相合。

【评析】

物极则反，畜极则通。卦在初、二时，遇畜盛之六五，其进被阻止，故不可以升；至于九三，则升于上九，而上九处“天衢”，途径大通，良马驰骋，不忧险厄，通途无阻，故先有“利艰贞”之利，后有“上合志”之通。

六四，童牛之牿[1]，元吉。

【注释】

[1]童牛之牿（gù）：童牛，就是小牛。之，犹言“有”。牿，缚在牛角上以防牛触人的横木。六四为阴，阴为小，又九二至六四为兑，兑也为小，兑为羊，因有角而类如小牛。且以动变而言，则六四动则与上九成离，离为牛，牛象在下，也有小牛之象。小牛的角初生时，喜用其触物。触物则易折，束缚于横木框架，既可防牛角不伤，也可防牛角伤人，故曰“元吉”。

【译文】

六四，将横木做成的框束缚在小牛的头上，大为吉祥。

《象》曰：“六四元吉”，有喜也[1]。

【注释】

[1]有喜：童牛被“牿”保护，这对人、对牛都是一件好事，牛若通人性，定然与人同喜。

【译文】

《象传》说：“六四爻大为吉祥”，这是因为他有喜庆之事。

【评析】

自二至五，于车言“脱”，于马言“闲”，于牛言“牿”，于豕言“牙”，皆有所止之义。因为物有所止，才能有畜，如小水之有坝“止”，才能使水蓄积在库中。以上几种，之所以被“止”，在于使其不伤人，也不为人所伤，以此喻《大畜》“养贤”之大义。

六五，豮豕之牙[1]，吉。

【注释】

[1]豮（fén）豕之牙：豮，阉割过的猪。豕，猪。九二动而变正，与六四成坎象，坎为猪。九二居坎中为豕，豕牙尖利，六五将其阉割，虽有其尖牙，也不能害人，故“吉”。

【译文】

六五，被阉割过的猪，其尖利的牙被制服，故吉利。

《象》曰：“六五之吉”，有庆也[1]。

【注释】

[1]有庆：六五下应九二，以阴应阳，“豕牙”有制，故曰“有庆”。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吉祥"，是因为"豮豕之牙"被制服，值得庆贺。

【评析】

六五柔居中正之位，以柔制刚，禁暴抑盛，这不仅可以说是吉利的，而且"止"住刚突害物之豕牙不能伤人，也是一件"元吉"、"有庆"之事。

上九，何天之衢[1]，亨。

【注释】

[1]何天之衢（qú），亨：衢，大路。何，《本义》注："何等通达之甚。"为感叹词。《集解》注：何，通"荷"，担当，于卦义也通。艮为路，在乾上，故有天衢通道之象。

【译文】

上九，何等通达的天上大路，亨通。

《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译文】

《象传》说："何等通达的天上大路"，这说明上九的"大畜"之道就如同大路一样可以畅通。

【评析】

天上的大道，是何等的通达，那么，这是如何形成的呢？上九居《大畜》之极，“大畜”其德，于其路则有通途入天之感，于其志则有通行无阻之快。“德”大则“路”也大，德通则路也通，故“道大行”。

颐（䷚）

【题解】

《颐》为颐养之象，众生得养而能生，贤者得养而能用，故圣人对“养”之道，慎而又慎。如“食无求饱”的孔子，“割不正不食”。养有两种，或为人所养，或“求实”自养。自养者动，被养者静。艮在上，为静、为贤者、为灵龟；震在下，为动、为朵颐、为自养。贤者以灵龟比德，故被养；自养者动而“自求口实”；上下各得其正，故《彖》曰“养正则吉”。孟子曰：“君子远庖厨。”又曰：“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颐》下动而上静，养则以下养上，故下三爻皆“凶”，上三爻皆“吉”而“无咎”。

颐[1]：贞吉[2]。观颐，自求口实[3]。

【注释】

[1]颐：卦名，下震☳上艮☶。《序卦》曰：“《颐》者，养也。”《尔雅·释诂》曰：“颐，养也。”卦象外实而中虚，下动而上静，虚以养实，动而养静，有口中含物咀嚼之象，故曰“颐”。

[2]贞吉：贞，正。人得颐养则吉，而“养正”则更吉。

[3]观颐，自求口实：观其所养，则可知养生的道理。

【译文】

《颐》象征着颐养：吉利。观察事物的颐养情况，应当明白自食其力的道理。

《彖》曰：颐，贞吉，养正则吉也[1]。观颐，观其所养也[2]；自求口实，观其自养也。天地养万物，圣人养贤以及万民，颐之时大矣哉[3]！

【注释】

[1]养正则吉：养正，指六二。六二当位居正，中正仁和，为上下虚涵颐养，故曰“养正”。“养正”则能利人，故曰“吉”。

[2]观颐，观其所养也：观察所养，则可知“所养”者何人、何德而为圣人颐养。

[3]颐之时大矣哉：春种夏长，秋收冬藏，万物皆生之以时，人得其养也应之以时。如失其时，则失其人，贤者隐，万民苦，故曰“时大”。

【译文】

《彖传》说：颐养，做事吉利，这说明用正道养身就会吉祥。观察颐养之道，是观察所颐养的人；而观察自求口中食物，则是观察自养之道。天地之大能养育万物，圣人效法天地养育万物之道，颐养贤能之士及其千千万万的民众，颐养贤人和百姓，其时间起着很大的作用。

《象》曰：山下有雷[1]，颐。君子以慎言语，节饮食[2]。

【注释】

[1]山下有雷：山止于上，雷动于下。一静一动中，言语、咀嚼、饮食之事皆在其中，义在于“颐”。

[2]君子以慎言语，节饮食：“祸从口出，病从口入。”君子观察颐象，而知谨慎言语、节制饮食的道理。

【译文】

《象传》说：静止的山下有雷震动，这种情形象征着颐养。君子因此而大受启发，慎言少语，节制饮食。

【评析】

《颐》有自养和养贤两种意义，古之圣人观“颐”之象，悟觉颐养之道在于“养正”，故养贤者，养其有德之士；自养者，以正道求其饮食。但是，颐养的真正含义还在于：养人的东西不仅仅指饮食，更重要的是道德。“食”能养人，“德”也能养人。故君子于其中虚之口见颐养之道二则：即“慎言语，节饮食”。

初九，舍尔灵龟[1]，观我朵颐，凶[2]。

【注释】

[1]舍尔灵龟：尔，指六四。灵龟，历来注释有三种：一是《集解》引虞翻所谓《晋》（䷢）之离为龟（因《颐》从《晋》来）；

二是《集解》认为龟之象，外实而内虚，从《颐》之整体看，就如此象，故《颐》象为龟；三是《集解》引侯果所谓“艮为山龟”，《颐》之上卦为艮。总之，龟在古代为神器，并非食物，更何况“灵龟”，岂有食之之理。故以灵龟比德则为卦之本义。

[2]观我朵颐，凶：我，指初九。朵，《说文》：“树木垂朵朵也。”以“朵”喻腮帮鼓起的样子。初九在震，震为动，有“朵颐”之象，即大吃大嚼的样子。舍灵龟而观我之大吃大嚼，有贪禄之心，“贪”则不正，故曰“凶”。

【译文】

初九，舍弃你的灵龟，却来观看我鼓起腮帮子大吃大嚼，这是有凶险的。

《象》曰：“观我朵颐”，亦不足贵也[1]。

【注释】

[1]亦不足贵：颐养之道“贵”在“养贤”，初九为震之始，震为动，为朵颐之动，乃“自养”之象，故“自养”则不足贵。

【译文】

《象传》说：“观看我鼓起腮帮子大吃大嚼”，这没有什么贵重可言。

【评析】

历来注《易》者，对此爻的注解多有歧义，主要表现在对“尔”、“我”的指称上，有注“我”为六四，有注“我”为坤。然六四“无咎”，则何以有“凶”？再者初九虽与六四为应，然爻指初九，则应以初九为主、为我，舍“主”则“我”何指？三者，《颐》上止而下动，“朵颐”之动在初九，卦象甚明，又岂能误指其他？又坤非“尔”非“我”，乃口中之食，岂能指“我”？四者，从《颐》整体来看，是以下养上，故上之三爻皆“无咎”则“吉”，下之三爻皆有“凶”，可知，灵龟在彼而不在我，则“尔”之所指已很明确，“我”之所指也就明了。最后，前人所注灵龟，虽有三种，然无一指向初九，则“朵颐”者指“我”，理已甚明。

六二，颠颐[1]，拂经于丘颐[2]，征凶[3]。

【注释】

[1]颠颐：颠，颠倒。六二处下体之中，本该应于六五，反而颠倒上下之常理，去养初九，故曰“颠颐”。

[2]拂经于丘颐：拂，违反。经，常理。丘，指六五，上艮为山，五在半山之上，故曰“丘”。丘为六二应履行常理的地方。而“颠颐”反上求下，所以有违反了《颐》之常理。

[3]征凶：征，行也。六五为阴，六二也为阴，因此，六五无应于六二，故有“征”则“凶”。

【译文】

六二，颠倒“颐养”之理，违反以下养上常理，而向处在山丘之上的六五去求食，其前行必有凶险。

《象》曰：“六二征凶”，行失类也[1]。

【注释】

[1]行失类：类，同类，指六五，六五与六二同阴，同性相斥，相斥则无应，故曰“失类”。

【译文】

《象传》说：“六二前行必有凶险”，这说明六二前行将失去同类的帮助。

【评析】

六二上无所应，“征”则有失其类而致“凶”，反求于下，虽有不得已的地方，但是，这样做违背了以下养上的《颐》理。因为六二虽当位，然上无所应，动则“失类”。如《尚氏学》所论：“阴阳相遇方为类，今六二不遇阳，故曰‘失类’。”“失类”则无助而“凶”。再者，若六二动则变，变而下卦成兑象，兑为口，口食上受，卦有《损》（䷨）象，由此来看，六二动则不吉，静也有凶，实有进退两难之象。

六三，拂颐，贞凶[1]；十年勿用，无攸利[2]。

【注释】

[1]拂颐，贞凶：失位不正，故“拂颐”。虽有上应，然上也不正，不正而应，故“贞凶”。

[2]十年勿用，无攸利：卦中有坤象，坤为地，地数为“十”。勿用，

因失位不正，又与不正之上九相应，既然不能为正，故虽待至十年，也不为所用。以不正应不正，故“无攸利”。

【译文】

六三，违背“颐养”之常理，做事就会有凶险；因为十年也不能为君王所用，故无有所利。

《象》曰：“十年勿用”，道大悖也[1]。

【注释】

[1]道大悖：以不正应不正，已悖于道；又以坤道反乾道，故“道大悖”。

【译文】

《象传》说：“十年也不能为君王所用”，这是因为六三大悖于“养正”之道。

【评析】

贤人为正，《颐》道“养正”，故圣人养之以理政治国。六三不正，且悖于《颐》养之道，故“十年勿用”。人若见此，也只能是恨其不正，“哀其不幸”。

六四，颠颐，吉[1]。虎视眈眈，其欲逐逐，无咎[2]。

【注释】

[1]颠颐，吉：居位得正，下应于初，虽其“颠颐”之实，也可为“吉”。

[2]虎视眈眈，其欲逐逐，无咎：眈眈，威猛而视的样子。逐逐，《本义》注曰“求而继也”。居得其位，有应于初，其下交不可以轻视亵渎，故“虎视眈眈”，威而不猛以待之。因有所养，故求食不断，故“其欲逐逐”。

【译文】

六四，颠倒颐养之道，却有吉祥。这是因为六四如老虎一样威猛地注视着初九，不断地求取所养之食，却没有过错。

《象》曰：“颠颐之吉”，上施光也。

【译文】

《象传》说：“颠倒颐养之道，却有吉祥”，这是因为六四能够向下广施光明的美德。

【评析】

六四当位处正，位于上艮之初，静而待其养，威猛地注视着初九“其欲逐逐”地“朵颐”样子，然其所以“无咎”者，因为上得其养，下能自养，深得颐养之道。

六五，拂经，居贞吉[1]；不可涉大川[2]。

【注释】

[1]拂经，居贞吉：六五与六二无应，近顺于上九而居，艮为门阙，有居象，居正则“吉”。

[2]不可涉大川：《颐》中为坤，坤有川象。然六五依上而居，则吉。六五在艮，艮为止，如贤士在上，宜居正静养。且六二失位，六五不得其应，故不能屈尊而下养不正之人。

【译文】

六五，违背常理，居住在家就吉利；不可以涉越大河。

《象》曰：“居贞之吉”，顺以从上也[1]。

【注释】

[1]顺以从上：六五既无所应，又失位不正，唯近承上九，顺应上九，方可有“居贞之吉”。

【译文】

《象传》说：“居住在家就吉利”，这是六五顺于上九的缘故。

【评析】

六五之吉，非己所有，唯上承顺从于上九，才能“居贞”有“吉”，若往而易位则成坎有险。

上九，由颐，厉吉[1]。利涉大川[2]。

【注释】

[1]由颐，厉吉：由，从，自。颐从上九而来，上九为众阴所承，虽失位有“厉”，然有众阴在下，故“厉”而有“吉”。

[2]利涉大川：五上易位则卦成坎象，虽二者均失位，然上在坎外有应，故“利于涉”；五在坎中无应，故“不利”。

【译文】

上九，天下众生赖之而获得颐养，虽有危险，但最终仍然能获得吉祥。有利于涉越大河。

《象》曰：“由颐厉吉”，大有庆也。

【译文】

《象传》说：“天下众生赖之而获得颐养，虽有危险，但最终仍然能获得吉祥”，这说明上九得颐养之福，大有喜庆。

【评析】

若上九“利涉大川”，则非六五与上九易位不可。而且二者易位后，就可使他们各得其正，有川可涉则使两爻得正，此可谓观水“有庆”。

大过（䷛）

【题解】

“大过”为《大过》所蕴涵的卦义。前人注《易》多以为“大过”是“大的过失”，然细考其卦象与卦义，此种注解似有所误。其一，从《象传》之卦辞看，并未言及“大有过失”。其二，就其卦象而言，含有恭顺地进入喜悦之境界，既无“过失”之理，更不要说“大”。其三，从六爻看：初六曰“无咎”，九二言“无不利”，九三“凶”，九四“吝”，九五“无咎无誉”，上六“无咎”，六爻之中唯有一“凶”一“吝”，焉能至于“大的过失”。因此解释此卦时，应如马其昶《重定费氏学》所言：“《易》卦名每兼数义。过，越也；过，差也；过，误也。义各有当也。”以这种见解去细察《大过》卦爻辞，则其义多通。

大过[1]：栋桡[2]；利有攸往，亨[3]。

【注释】

[1]大过：卦名，下巽☴上兑☱。阳为大，阴为小，其卦四阳过盛而居中，上下皆为阴小，故曰“大过”。《正义》曰：“谓盛大者乃能过其分理以拯难也。故于二爻阳处阴位，乃能拯难也。亦是过甚之义。”也就是说，“大过”之义有二，其一，强大过人者才能拯救危难，二是阳刚之气过大而有过失。

[2]栋桡（náo）：下巽为木，中阳为大，木而大，故为“栋”，即房

屋的栋梁。桡，通“挠”，弯曲，扭曲。两阴在外而柔弱，力不胜其任，故“栋桡”。

[3]利有攸往，亨：下巽为入，上兑为悦，入而悦之，故曰“利有攸往”。

【译文】

《大过》卦象征着唯强大过人者才能战胜大的困难：栋梁扭曲；有利于有所前往，亨通。

《彖》曰：“大过”，大者过也[1]。“栋桡”，本末弱也[2]。刚过而中，巽而说行[3]。利有攸往，乃亨[4]。“大过”之时大矣哉[5]！

【注释】

[1]大者过：过，前人多注为“过失”，而《正义》曰：“‘过’谓过越之‘过’，非经过之‘过’。”即唯阳刚强大之才、之德，才能“过”其大难。此解与卦义更通。

[2]本末弱：初六为始，始为本，上六为终，终为末。两爻均为阴柔弱小之象。

[3]刚过而中，巽而说行：刚为九二，以阳居阴，失位无应，故曰“刚”，然变而正，则与九五之中正相应。下为巽，巽为恭顺而入之象；上为兑卦，兑为说（悦），故九二之行是以恭顺而入其喜悦之境。

[4]利有攸往，乃亨：九二过三、四而应九五，恭顺地进入喜悦之境，故利往而“亨”。

[5]“大过”之时大矣哉：栋为屋之脊梁，国之栋梁，“栋桡”则屋坏而国败。此种情况于国、于家都是大难之时，非大能过人者不能胜任拯难之责，故“时大矣哉”。

【译文】

《彖传》说：“大有过越”，只有强大的人才能战胜大难。“栋梁扭曲”，这是因为栋梁的本末都弱。越过刚强的三、四，然后与九五之中正相应，这种过程说明九二将柔顺地进入喜悦的境界，故有利于有所前往，因为前往则必得其亨通。这说明“大过”之时的功绩是多么的宏大啊！

《象》曰：泽灭木，大过[1]。君子以独立不惧，遁世无闷[2]。

【注释】

[1]泽灭木，大过：上卦为兑，兑为泽；下卦为巽，巽为木；灭，淹没。泽有润木之水，然泽水“大过”，则会淹没近水的树木。

[2]君子以独立不惧，遁世无闷：这句话是说，君子在衰难之时，卓尔独立，没有畏惧，隐遁于世则无所郁闷，其操行品德也不会因为“遁世”有所改变。

【译文】

《象传》说：水泽淹没了树木，这象征着“大过”。君子处在“大过”之时，独立而无所畏惧，即使是逃避现实世界也不感到郁闷。

【评析】

子曰：“知者不惑，仁者不忧，勇者不惧。”在《大过》中，君子于灭顶之灾时，进而不惧，退也“无闷”，令人想起“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麋鹿兴于左而目不瞬”的境界，而其“独立不惧”的精神更能证明君子“拯救危难”的能力和品德。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1]。

【注释】

[1]藉（jiè）用白茅，无咎：藉，衬垫。《集解》引马融曰：“在下曰藉。”即用物衬于下。白茅，洁白的茅草，指初六，因其在巽下，巽为草木，刚爻为木，阴爻为草，巽为白，故曰“白茅”。古代祭祀时，要用洁白柔软的茅草衬垫祭品，以示敬神之意，“敬”则“无咎”。

【译文】

初六，用洁白柔软的茅草衬垫在祭品之下，就没有过错。

《象》曰：“藉用白茅”，柔在下也[1]。

【注释】

[1]柔在下：初六以柔在下，失位不正，然柔而顺其用，故虽其位不正，用之适当，也是处下之道。

【译文】

《象传》说："用洁白柔软的茅草衬垫在祭品之下"，因为初六就如同衬垫的茅草，柔软地处于下位。

【评析】

《左传·成公十三年》曰："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祭祀时，用洁白柔软的白茅衬垫其祭品，以示敬意，此所谓"祭神如神在"。其本义并不在神，而在于养"敬"，这是初六得当适宜之处。子曰："苟错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为物薄，而用可重也。"故物之轻重薄厚，不单在物，更在其用。

九二，枯杨生稊，老夫得其女妻[1]，无不利。

【注释】

[1]枯杨生稊（tí），老夫得其女妻：稊，杨柳树上新生的枝叶。下卦为巽，巽为木；九二至九四互有乾象，乾为父，为老。巽木之"父"，故曰"枯杨"。九二生于巽中，上应九五，九五无应，九二动则变，变则有应，应在兑，兑为少女，故曰"老夫得其女妻"。

【译文】

九二，枯槁的白杨树生出了嫩芽和新枝，一个老汉娶了一个年少的

娇妻，这没有什么不吉利的。

《象》曰："老夫女妻"，过以相与也[1]。

【注释】

[1]过以相与：过，九二以阳居阴，故超过了其本性，这就像老夫与少妻相配一样，老者过老，少者过少。与，亲和。老少相与，刚柔相济，也能相亲相和。

【译文】

《象传》说："老汉娶得少妻"，虽然年龄超过很多，他们相处得还是很亲和的。

【评析】

《大过》之初六以"枯杨生稊"喻其老夫娶得少妻。《王注》曰："拯弱兴衰，莫盛斯爻，故'无不利'也。"这是因为初六的爻象中蕴涵着以老益少，以少助老的美好愿望。老少相配，则老者而善用其"老"，少者也善用其"少"，故"相与"而亲。

九三，栋桡，凶[1]。

【注释】

[1]栋桡，凶：九三处巽之极，故有"栋"象。九三上应上六，上六柔弱不能支持，又在兑上，兑为毁折，故曰"栋桡"。"栋桡"而不

能支，故有“凶”象。

【译文】

九三，栋梁弯曲，有凶险。

《象》曰：“栋桡”之“凶”，不可以有辅也[1]。

【注释】

[1]不可以有辅：辅，辅助。初、上二爻皆弱，而九三则过刚，以过弱之体承受过刚之重，其弱者更弱，故“不可以有辅”。

【译文】

《象传》说：“栋梁弯曲”凶险，但是，因为过刚，九三不能再承受辅助。

【评析】

按照天道常理，人之所助应该是“抑强扶弱”，如《老子》所谓“天之道其犹张弓乎！高者抑之，下者举之”。而《大过》之九三则反天道而行之，欲赖上六之弱以支撑，此可谓“大过”之“过”了。子曰“过犹不及”，用这句话的意义去理解此爻再合适不过。九三已有过刚之象，初、上本为过弱之体，这说明九三所应之弱上，已不能承受过刚之强。此时，若助弱则不及，助刚则弱更不能支撑。

九四，栋隆，吉[1]。有它，吝[2]。

【注释】

[1]栋隆，吉：九四以阳处阴，在“栋桡”之险中，阴而得阳，犹弱而得强，所以能拯救其弱，不被下弱所桡，使栋梁隆起而获得吉利。

[2]有它，吝：本有弱质，因居阳得免，若应于初，将过柔，而不能救“桡”，故曰“有它，吝”。

【译文】

九四，栋梁隆起，吉利。若应于其他，则有难。

《象》曰：“栋隆之吉”，不桡乎下也[1]。

【注释】

[1]不桡乎下：四与初应，然二者卦体相异，且九四远离初六，但是初与九二、九三却同体相近，然“隆”吉在上而不在下，故曰“不桡乎下”。

【译文】

《象传》说：“栋梁隆起而获得吉利”，这说明九四不应被下柔所“桡”。

【评析】

四失位不正，然与九五相比，此得其一助；又为九三上承，此得其二助。本来

九四以阳居阴，很少以“吉”论，但是，因其处于“栋桡”之时，故正好以阳助阴，以强助弱，致使九四“栋隆”有“吉”。

九五，枯杨生华，老妇得其士夫[1]，无咎无誉[2]。

【注释】

[1]枯杨生华，老妇得其士夫：下卦为巽，巽为木，九三至九五为乾，乾为老父，木之“老父”即为“枯杨”。九五在兑卦中，兑为少女，少女如花，故曰“生华”。九五在乾为君，故曰“士夫”。乾旁通于坤，坤为老母，坤生乾而有“士夫”，故曰“老妇得其士夫”。

[2]无咎无誉：以士夫之才，于“栋桡”之时，未拯难建功，只与老妇相配，故“无咎无誉”。

【译文】

九五，枯槁的白杨树开出了新鲜的花朵，一个老态龙钟的妇人配了一个强壮的丈夫，没有什么过错，也得不到人们的赞誉。

《象》曰：“枯杨生华”，何可久也[1]？“老妇士夫”，亦可丑也[2]。

【注释】

[1]何可久：九五处于兑中，兑为泽，杨树近泽，多得润泽之水，虽已枯槁，也能“生华”。但是，“华”生于“枯杨”，故不能长久。

[2]亦可丑：这里借年已龙钟之老妇与强壮的“士夫”相配为喻，讽刺九五虽处尊当位，然而无所作为，无益于“栋梁”，唯生华于枯杨而已。《折中》引沈该曰：“九二比于初，近本也，‘生稊’之象也；九五承于上，近末也，‘生华’之象也。”这说明九五因无应于二，唯比于上六，也有不得已处。

【译文】

《象传》说：“枯槁的白杨树开出了新鲜的花朵”，这怎么能够长久呢？“老态龙钟的妇人配了个强壮的丈夫”，虽没有什么大过失，但也是可羞、可丑的事。

【评析】

朱熹在《本义》中评价此卦曰：“九五阳过之极，又比过极之阴，故其象占皆与二反。”九五居中正之位，应有“九五之尊”的威力，然而，他却于“栋桡”之时，大材小用，唯“生华”于枯杨。说得好一些，这是“无咎无誉”，而严格地讲，实“可丑”之事。

上六，过涉灭顶，凶。无咎[1]。

【注释】

[1]过涉灭顶，凶。无咎：过，超过。涉，徒步过水。顶，头顶。兑泽为水，“过涉”即水太深难以徒步涉越，“灭顶”本为凶事，然死于拯难之义，也是死得其所，故“无咎”。

【译文】

上六，涉水过深以至于淹没头顶，有凶险。但没有什么过错。

《象》曰："过涉之凶"，不可咎也[1]。

【注释】

[1]不可咎：咎，追究过失。《王注》曰："志在救时，故不可咎。"如比干谏死，虽为凶事，然仗义死节，义气可嘉，故"不可咎"。

【译文】

《象传》说："涉水过深以至于淹没头顶而造成凶险"，这是因为上六义在拯难死节，故没有什么大的过错可以追究。

【评析】

《大过》之"过"莫过于上六，其凶也莫过于上六。因其处在穷老极弱之地，又逢危难时艰之世，有救难之心，无拯难之力，正所谓"心有余而力不足"。然君子之志，在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故上六虽致"灭顶"之灾，仍以当位之正来尽节于时艰危难，故虽有"过"处，其义气可嘉而"不可咎"。

坎（䷜）

【题解】

《坎》下三爻均失位，故爻辞凶；上三爻皆当位，其爻辞无凶。“险而有凶”与“险而无凶”各占一半，这也是《坎》卦含有的深义，即险能害于事，也能利于人。从《坎》卦的卦爻辞中可见古人对待险陷的态度是积极而乐观的：一要“行险而不失其信”，二要“以常德行，习教事”。险有“天险”、“地险”，古人观象取法于天地之险，然后设险“守国”，于险难之中“行有尚”而“往有功”，故《彖传》说：“险之时用大矣哉。”

习坎[1]：有孚维心[2]，亨[3]。行有尚[4]。

【注释】

[1]习坎：习，按卦象，习有“练习”、“重叠”两义。坎，卦名，下坎☵上坎☵。“坎”为水，阳陷于阴中，故曰坎为险。坎又有坑象，故又为“陷”，坎上有坎，就是陷而有险，险中有陷，这样的险难之事，必须经过练习，才能涉渡通过。按常例，“习坎”就有重险和练习两个意思。

[2]有孚维心：孚，诚信。阳为实，为君子，阳居坎中，中有诚信，故曰“有孚”。维，维系，系结。或解为语气词，也通。心，按，《说卦》坎为心，孚维心，即“用诚信之德维系心灵”。

[3]亨：亨通。心通如一，心诚如一，才能“亨通”涉险。

[4]行有尚：尚，崇尚。这里指九二，九二失位，若变而前行，则与九五之君相应，故《彖传》曰：“行有尚，往有功。”

【译文】

《坎》卦象征着重重陷阱和险阻：若以诚信之德维系心灵，也能亨通。勇敢前行会得到人们的赞赏和崇尚。

《彖》曰：“习坎”，重险也。水流而不盈[1]。行险而不失其信[2]。“维心，亨”，乃以刚中也[3]。“行有尚”，往有功也[4]。天险不可升也[5]；地险山川丘陵也[6]。王公设险以守其国，险之时用大矣哉[7]！

【注释】

[1]水流而不盈：坎坑深，虽有水接连流注于坎中，也不能使其满盈，此言喻险之极甚，以释其“重险”之义。

[2]行险而不失其信：二、五以阳刚之德居于卦中，刚中而实，实则“有孚”，故“行险而不失其信”。

[3]乃以刚中：这里是指“不失其信”的九二、九五，因以阳刚居坎中，故曰“刚中”。

[4]往有功：九二失位无应，变正而上应于五，五为君王，应之必能建功立业。

[5]天险不可升：天险是相对于地险而言，王公“设险”以“守国”，其

地险可以仿效，其天险难以仿效，故曰高“不可升”。

[6]地险山川丘陵：山川丘陵皆含有地险。坎为川，坎之互卦有艮，艮为山，故地险全在其中。

[7]王公设险以守其国，险之时用大矣哉：承上句，圣人仿效天险、地险，以山为城，沟为险，设险以守其国。这是险之“用大”的积极作用。

【译文】

《彖传》说：“坎水相重”，意味着有重重的险阻。川流不息的水却不能使坎坑满盈。走在险陷之中，却能以诚信之德维系心灵，心气亨通，这是因为九五以阳刚之德居于中正之位。“勇敢前行能得到人们的崇尚”，因为前往就可以建立功业。天险有高不可升之势，地险有山川丘陵的坎坷不平。王公从观察天险与地险中，悟出设立险要之关以守卫国家，这说明坎险的意义和作用是多么的重大。

《象》曰：水洊至，习坎[1]。君子以常德行，习教事[2]。

【注释】

[1]水洊（jiàn）至，习坎：洊，一再，接连。坎与坎相连，即水接连流注之象。

[2]君子以常德行，习教事：君子指九五。常，用如动词，即长久地保持一种美德。习，熟习。坎水接连不断地流动，“不舍昼夜”，经常如此，君子仿效这种情况，以长久的美德做事、熟习

政教之事。

【译文】

《象传》说：水流接连不断地来到，险而又险。君子要像不断的水流一样保持持久的德行，常常地熟习政教之事。

【评析】

按《易》常例，卦名前不加其他的字，唯独《坎》卦因为险难重重，所以特加“习”字以名之。《正义》曰：“‘习’有二义：一者习重也，谓上下俱坎，是重叠有险，险之重叠，乃成险之用也。二者人之行险，先须便习其事，乃可得通，故云‘习’也。”这一方面说明坎“重”则险也“重”，另一方面，则强调人要战胜险陷之难，就必须熟习地掌握渡河过川的技能。而《象传》则从道德方面指出，战胜险难还要心怀诚信之德，以“常德”来行事，以常德来“习教事”。

初六，习坎[1]，入于坎窞[2]，凶。

【注释】

[1]习：重（chóng）也，指坎坎相重。

[2]入于坎窞（dàn）：窞，指小而深的坑。初六在坎底，处在坎之深处，如坎中还有小坑。

【译文】

初六，在重重险陷中，又陷入坎中的坑中，这真是凶险啊！

《象》曰：“习坎入坎”，失道凶也[1]。

【注释】

[1]失道凶：初既失位，故曰“失道”。又于险中入于“窞”中，应于六四，故曰“失道凶”。

【译文】

《象传》说：“在重重险陷中，又陷入坎中的坑中”，这是因为初六违背了战胜险陷之难的道德和方法，所以必有凶险。

【评析】

君子之慎在“不贰过”，然初六处坎深极险之处，因失位而“失道”，则必“凶”。

九二，坎有险，求小得[1]。

【注释】

[1]坎有险，求小得：九二以阳居阴，失位无应，且九五也陷于“坎中”，无力为援，只能乘初比三，然初、三均失位，故曰“有险”。九二以刚处中而与初、三相比，此二爻皆力小，故只能“求小得”。

【译文】

九二，坎水之中有凶险，只能于险情中谋求小得。

《象》曰：“求小得”，未出中也[1]。

【注释】

[1]未出中：九二陷于坎险之中，上则又入于坎，下则援助之力不足，无力自出其险，故不能出于坎险之中。

【译文】

《象传》说：“于险情中谋求小得”，这是因为九二没有足够的力量出于险难之中。

【评析】

生活的经验和社会的实践常常启示人们：好人好事放错了位置，不仅无益，而且有害。二宜阴居，九二以阳刚之德失位坎中，上无所应，上下皆阴，陷入险中之险，如此情景，“小得”已是不幸之幸。

六三，来之坎坎[1]，险且枕[2]，入于坎窞，勿用[3]。

【注释】

[1]来之坎坎：来之，犹言“来往”。六三以阴居阳，失位无应，身处两“坎”之间，出则有“坎”，居则亦“坎”，故曰“来之坎坎”。

[2]险且枕：枕，深。

[3]入于坎窞，勿用：进退入于坎中之坑穴，且来往皆遇“坎”险，纵

然是有力也是徒劳而已，故曰“勿用”。

【译文】

六三，来去都会陷入坎险之中，凶险难安，因为他深陷入坎水的陷坑之中，处于这种境地，即使是有才能，也不能使用。

《象》曰：“来之坎坎”，终无功也。

【译文】

《象传》说：“来去都会陷入坎险之中”，最终也不会有功效。

【评析】

“枕”，前人所注多有歧义：《正义》、《本义》均为“倚之难安”之义；《集解》释为“止”；马其昶的《重定费氏学》据《释文》释“枕”为“沉者，没也”；《尚氏学》释义为“检”。从卦象看，如果我们将九二看作险，那么，六三的位置就是险而又险，而且陷于深险之中。“且”有加强和转折的语气，故本之卦象，据以语境，则《释文》释“枕”为“沉”是，而且，从后一句辞“入于坎窞”来看，也是顺承了“深”义，即陷而至于“深”，深而入于“坎窞”，则凶而不可用，故曰“勿用”。

六四，樽酒，簋贰[1]，用缶，纳约自牖[2]，终无咎。

【注释】

[1]樽酒，簋（guǐ）贰：樽，古代盛酒的器皿。簋，古代盛放食物的器皿。《坎》互为《颐》（䷚），有坤象、食象。坎为酒，

坤为器，艮为食物。

[2]用缶，纳约自牖（yǒu）：缶，陶土制成的罐子。纳，入。约，少，俭约。牖，窗户。于重险之时，居多惧之地，比五而承阳，又近于九五之君，有亲五之象。因九五陷于坎险之中，六四“用缶”将“樽酒簋贰”从窗户纳入，这种情形就是内结其诚，外尽臣道，故“终无咎”。

【译文】

六四，一樽薄酒，两簋淡食，用朴拙的瓦缶盛物，从窗口递给受难的人，最终不会有过错。

《象》曰：“樽酒簋贰”，刚柔际也[1]。

【注释】

[1]刚柔际：指六四之柔与九五之刚相交、相亲之间。

【译文】

《象传》说：“一樽薄酒，两簋淡食”，这说明六四接近刚阳中正的九五之君。

【评析】

六四于重险之时，居多惧之地，比五而承阳，又近于九五之君，有亲近九五之情。九五也深陷于坎险之中，故六四以“樽酒”、“簋贰”、“用缶”而“自牖纳约”。这种感人至深的情形生动地描绘出六四内结其诚、外尽臣道的忠贞形象，也让人们感受

到他不畏险难、竭尽臣道的高尚品德，故虽有险象环生，却终于“无咎”。本来，按《易》通例，“四多惧”，而《坎》之六四却于险陷之中无惧，这在《易》中是一个可贵、可敬的特例。

九五，坎不盈，祇既平[1]，无咎。

【注释】

[1]祇（zhī）：通“坻”，小丘，指九五。坎互为《颐》（䷚），颐上为艮，艮为山，九五为半山之象，故曰“丘”。

【译文】

九五，陷坑尚未填满，小丘已经整平，没有灾祸。

《象》曰：“坎不盈”，中未大也[1]。

【注释】

[1]中未大：九五处尊当位，居坎险之中，欲平险坑，然坑不平而丘已“平”，力不能尽心。九五处于重重险情，虽处中当位，然下无所应，上下皆险，故平复险情的能力不大。

【译文】

《象传》说：“陷坑尚未填满”，这样说明“小丘”的中正之道尚不能光大。

【评析】

坎有险陷，九五为君，有救世济民之志，故取丘之土以填坎陷。但是，坎坑未填满，丘土已平，虽其志可嘉，而力却不及，故《象传》：“中未大也。”

上六，系用徽纆，寘于丛棘，三岁不得[1]，凶。

【注释】

[1]系用徽纆（mò），寘（zhì）于丛棘，三岁不得：系，系缚。徽，三股线扭成的绳索。纆，绳索。上六动则变，变则上卦成巽，巽为绳，故曰“系用徽纆”。寘，通“置”。丛棘，喻指监狱。坎为棘，故曰“寘于丛棘”。三岁，即三年。上六居险峭之处，就如犯峻峭之法，所以被“徽纆”之绳系缚，“寘于丛棘”。其“三岁不得”，是指“凶”之久。

【译文】

上六，被绳索捆缚后，又被投置于监狱中囚禁，三年不能释放，这真是一件凶险的事。

《象》曰：上六失道，凶三岁也[1]。

【注释】

[1]上六失道，凶三岁也：上六乘阳无应，处险之极，故曰“失道”。以“凶”罚罪，则“凶”之三年。

【译文】

《象传》说：上六因为失去正道，凶险之事将延续至三年后。

【评析】

《九家易》曰：“坎为丛棘，又为法律。”上九爻以“徽纆”说明囚禁之苦；以丛棘指囚禁之处；以“三岁”指囚禁之久；但是，三岁之后的悬念给悔过自新的人留下了希望，这也是圣人立法的一片苦心。

离（䷝）

【题解】

“万物生长靠太阳”，《说卦》曰：“离为火，为日。”太阳给大地带来了光明，也带来了温暖，使“百谷草木丽乎土”。这是因为她有内柔外刚品性，能以柔顺正。这样就有了《离》卦的“化成天下”之功，也有了《离》卦的“重明”、“两作”之德。圣人效法此德，就以“继明”之志，照耀四方之邦。但是，事物的发展和演变是有一个由盛及衰，由衰变盛的过程。《离》卦唯二“元吉”，五次之，其他则“无咎”而已，而卦中正好二、五为阴、为柔，这充分说明以柔顺正的美德必然有一个美好、吉祥的结果。但是，同为居中，而且六五居君位，为什么“吉”不过六二呢？因为六二有当位之“正”，六五则居“中”失“正”，故吉而次之。

离[1]：利贞，亨[2]。畜牝牛吉[3]。

【注释】

[1]离：卦名，下离☲上离☲。《释文》：“离，丽也；丽，著也。八纯卦，象日，象火。”也就是说万物各有所附着，附着于光明，故谓之“离”。

[2]利贞，亨：《离》卦的二与五俱是阴爻，处于上下两卦之中，以柔处正。不正则不能亨通，故利在行正，行正则得亨通。

[3]畜牝牛吉：畜，畜养。牝牛，即母牛。《离》旁通于《坎》（䷜），《坎》之二、五变则为《坤》（䷁），坤为牛，牛外强而内顺，《离》之本义在柔顺于正。又《离》之二、五皆为阴柔，如牝牛之象，故曰“畜牝牛吉”。

【译文】

《离》卦象征着附着于光明：有利于做大事，亨通。畜养母牛可获得吉祥。

《彖》曰：离，丽也。日月丽乎天，百谷草木丽乎土[1]。重明以丽乎正，乃化成天下[2]。柔丽乎中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

【注释】

[1]日月丽乎天，百谷草木丽乎土：离为日，旁通为《坎》，坎为月。《离》互为《大过》（䷛），《大过》下为巽，巽为草木，故日月之光照明于天，“百谷草木”附着于地。

[2]重明以丽乎正，乃化成天下：离上有离，就是重明之象，以“重明”之光普照万物，必“化成天下”。

【译文】

《彖传》说：《离》，象征着附着。日月附着于天空，百谷和草木附着于土地。《离》有双重之明附着于正道，于是就化育成天下万物。因为她以柔美之性附着于中正之道，因此就“亨通”，母牛具有这样的品格，所以这个卦象也象征着“畜养母牛可获得吉祥”。

《象》曰：明两作[1]，离。大人以继明照于四方[2]。

【注释】

[1]明两作：作，升起。《离》卦相重而明，以喻指光明不断。今日落山，明日又从东方升起。

[2]大人以继明照于四方：大人，指二、五两爻以柔居正，处《离》之中，故曰“大人”。继明，接连不断地光明。四方，即震东兑西，离南坎北四方。因大人能仿效《离》卦之德，所以也能以“继明”之德照耀四方。

【译文】

《象传》说：光明接连不断地升起，象征着“附着”。大人仿效光明所具有的品德，以连续不断地光辉照耀天下四方。

【评析】

《离》有“重明”之象，这个象，既指卦象，又指卦德。《易》中有“化成天下”的卦有二：一为《贲》，一为《离》。二者皆说明光明有普照万物的德性。但是，与其他物象相比，光明没有土德的厚重，没有水德的灵性，也没有木德的华茂，她只能附着于这些物质上面，才能证明自己的存在，从这个意义上讲，光明是以其照耀的对象而存在。

初九，履错然，敬之，无咎[1]。

【注释】

[1]履错然，敬之，无咎：错然，恭敬的样子。《王注》曰：“警慎之貌也。”因初九在下，为《离》之始，上无所应，故惧而敬之，则“无咎”。

【译文】

初九，走路、做事都谨慎，慎重地对待自己的言行，就不会有过错。

《象》曰：“履错之敬”，以辟咎也。

【译文】

《象传》说：“走路、做事恭敬谨慎”，就是为了避免灾害。

【评析】

初九象征着旭日东升之时，正所谓“一日之计在于晨”。从自然规律和生活习惯来看，这时也是人们严肃认真、恭敬谨慎地对待自己的工作的时候。

六二，黄离[1]，元吉。

【注释】

[1]黄离：黄，中和之色，这里是以黄色喻六二居中不偏的美德。

【译文】

六二，黄色附着于天空时，就会有大的吉利。

《象》曰："黄离元吉"，得中道也。

【译文】

《象传》说："黄色附着于天空时，就会有大的吉利"，这说明六二秉持着中正之道。

【评析】

土为黄色，中国古人具有很深的重土情结，因此，也就有很深的崇尚黄色的观念。黄色象征着高贵，在古代，只有帝王才能身着黄色服饰，人们也往往有这样的迷信，当黄色的云霓出现在空中时，就会被视为吉祥的瑞兆，就会有王者出现，就会国泰民安。

九三，日昃之离[1]，不鼓缶而歌[2]，则大耋之嗟[3]，凶。

【注释】

[1]日昃（zè）之离：昃，偏斜，太阳偏西。九三处下离之终，其明将没，故曰"日昃"。

[2]不鼓缶而歌：鼓，敲打。缶，古人敲打作乐的陶制瓦器。承上句以"日昃"喻"暮年"，则劝勉老人要珍惜时光，乐观地对待人生。

[3]则大耋（dié）之嗟：耋，六十岁至八十岁的老人，这里泛指老

人。嗟，忧叹之辞也。承前二句，说明若老而不知乐观，则垂暮之年就会空有哀嗟之叹。

【译文】

九三，西落的太阳附着于天空，此时若不敲打缶器、唱歌自乐，那么，垂暮之年就只能徒自哀叹，这本身就是一件凶险的事。

《象》曰："日昃之离"，何可久也？

【译文】

《象传》说："西落的太阳附着于天空"，夕阳在天的时间怎么能够长久？

【评析】

《说文》曰："日，君象也。"《集解》引荀爽曰："初为日出，二为日中，三为'日昃'，以喻君道衰也。"离为日，日有君王之象，古人常以"日"比君王，故日落则国势危亡而"鼓缶而歌"，这些劝勉之辞为人们指出了一条正确对待垂暮之年的方法。

九四，突如其来如[1]，焚如，死如，弃如[2]。

【注释】

[1]突如其来如：如，表示陈述的语气词。此句喻指太阳的起落仿佛突然之间的事。故《王注》曰："处于明道始变之际，昏而始

晓，没而始出。故曰‘突如其来如’。”

[2]焚如，死如，弃如：至九四则太阳高照，就像点燃焚烧东西一样的炎热，故曰“焚如”；而且九四逼近至尊的六五之位，但是，因九四失位，想要再往上进，炎热更甚，故其命必不能长久，故曰“死如”；又上无所应，下无所承，无所容，故曰“弃如”。

【译文】

九四，太阳的起落仿佛突然之间来到，然后上升到高处，炎热得似燃烧一样，再如死一样的静寂，最终因背离了以柔顺正的“离道”而为众人所抛弃。

《象》曰：“突如其来如”，无所容也。

【译文】

《象传》说：“太阳的起落仿佛突然之间来到”，最终为大家所不容。

【评析】

九四因失位不正，在盛极一时后，就迅速地走向衰落与死亡。九四以流星划过天际的过程，形象生动地描绘出生命演变的全过程。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1]。

【注释】

[1]出涕沱若，戚嗟若，吉：涕，眼泪。沱，流泪的样子。戚，忧伤。嗟，哀叹。六五失位，九四迅速地逼近，欲伤害六五，故六五有“涕沱”、“戚嗟”之哀。六五上居《离》中，下应六二，六二不得其应，形成大坎之象，坎为水，有“涕沱”之象。又三至五互为兑，兑为口，有“戚嗟”之象。但是，六五有柔顺之德，故能得众人之助，嗟而不失其“吉”。

【译文】

六五，泪水涟涟，忧伤地哀叹着，但是结果是吉祥的。

《象》曰：六五之吉，离王公也[1]。

【注释】

[1]离王公：离，附着。王公指六五，以柔处尊，故曰“王公”。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能得到吉祥，就是因为他附着于王公的尊位之上。

【评析】

《离》卦之有幸在六五，《离》卦之不幸也在六五。五宜阳居，六五失位，弱居中位，下无所应，加之《离》有“甲胄兵事”之象，在这种情形下，六五就如同弱君当国，有“涕沱”、“戚嗟”之哀痛。然上下皆有阳刚为助，故终有“吉”庆。

上九，王用出征[1]，有嘉折首，获匪其丑[2]，无咎。

【注释】

[1]王用出征：王，以日为君，则《离》也为君王。离为甲胄，为戈兵，有“出征”之象，上九处《离》之极，众皆亲附，若有不亲附者，上则出征用师以伐之。

[2]有嘉折首，获匪其丑：嘉，嘉美之功。折首，斩断敌人的首级。获，俘获。匪，通“非”。丑，类也。《离》互为《大过》（䷛），兑为“毁折”，故曰“折首”。因上九失位，上与四不应为“非类”。

【译文】

上九，君王出师征伐，斩断敌人的首级，建立了丰功伟绩，又俘获与我方敌对的人，没有过错。

《象》曰：“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译文】

《象传》说：“君王出师征伐”，是为了安定邦国。其之所以讲出征这件事，就是要为民除害，以治理好国家。

【评析】

《说卦》曰离为火，离为甲胄。在“修我戈矛”的时代，古代中国的先贤就已经

将战争的武器定义为“火”。离主南方，所以，谈到战争时，我们往往习惯于说“南征北战”。在六十四卦中，占测战争的卦大都包含有离的元素。在此《离》卦中，我们几乎没有感觉到战争的残酷，因为那些“出征、折首”的目的是“为民除害”和“正邦”。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周易 下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杨天才◎译注

周易 下

中華書局

目　录

周易下经
咸
恒
遁
大壮
晋
明夷
家人
睽
蹇
解
损
益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渐

- 归妹
- 丰
- 旅
- 巽
- 兑
- 涣
- 节
- 中孚
- 小过
- 既济
- 未济

周易系辞上
周易系辞下
周易说卦
周易序卦
周易杂卦
返回总目录

周易下经

咸（䷞）

【题解】

《咸》是一个解释阴阳相感，男女相亲的卦象，我们常常形容男女相合为“心心相印”，这个“印”就是“感应”的一种反映方式。《说卦》曰“山泽通气”，就是这种“感应”方式的生动体现。少男少女有相感而亲的理由，而这种理由就蕴涵在《咸》卦中。李道平疏《集解》言：“士未用称处士，女未嫁称处女。”《序卦》曰：“有天地，然后有万物；有万物，然后有男女；有男女，然后有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男女之事在父子、君臣之前，所以它也就被先儒看做是“国之纲纪”、“人之大伦”。故卦辞以“取女吉”来鼓励男女感情。《咸》卦的卦爻辞和卦象描述了“取女”的方法：“男下女”，“以虚受人”，同时从下至上依次介绍了两情感应的六个步骤：即从初六的“拇指”开始到上六的“辅颊”。

咸[1]：亨。利贞。取女吉[2]。

【注释】

[1]咸：卦名，下艮☶上兑☱。咸，通“感”，感动，感应。《正义》曰：“咸，感也。此卦明人伦之始，夫妇之义，必须男女共相感应，方成夫妇。”上卦为兑，兑为少女。下卦为艮，艮为少男。相与而悦，象征着感应。

[2]取女吉：取，同“娶”。阴阳相感，男女相亲，六二与九五相应，当位居正，有“亨、利、贞”之美德，更有六爻皆应，故曰“取女吉”。

【译文】

《咸》卦象征着感应：亨通。有利于做事。若娶女子为妻就吉祥如意。

《彖》曰：咸，感也。柔上而刚下，二气感应以相与[1]。止而说，男下女[2]，是以“亨利贞，取女吉”也。天地感而万物化生，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3]。观其所感，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4]。

【注释】

[1]柔上而刚下，二气感应以相与：兑为阴柔在上，艮为阳刚居下；阴阳二气相互感应。与，亲和。相与，即相互亲和。

[2]止而说，男下女：艮为止，兑为说（悦），男女相亲，理应男先求女。《咸》象，艮男在下，兑女在上，象征着男谦恭在下求亲于女。

[3]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圣人因《咸》之卦象而感应到众人之

心，因而以夫妇之道立天之纲纪，成人之大伦，使天下安定和睦。

[4]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天地之间无不从阴阳相感中生出万物来，从阴阳之道中可以见到天地生育万物的苦心。

【译文】

《彖传》说："咸"，就是指感应。兑为少女，以阴柔之美居于有少男阳刚之强的艮之上，阴阳两种气相互感应，相互亲和。上卦有静止之性，下卦有喜悦之情，男子谦虚地处于女子之下求爱、求亲，所以卦辞说："亨通之时，有利于做事，娶女子为妻就会吉利"。天地相互感应就会生出万物，圣人与众人的心相互感应就会使天下和睦安定。观察那些所感应的事物，天地万物之性情也就能看得见了！

《象》曰：山上有泽，咸[1]。君子以虚受人[2]。

【注释】

[1]山上有泽，咸：山高而在下，泽卑而在上。《正义》曰："泽性下流，能润于下；山体上承，能受其润；以山感泽，所以为咸。"故《说卦》曰"山泽通气"。

[2]君子以虚受人：受，容纳。《集解》曰："山在地下为谦，在泽下为虚。"君子效法这种卦象所含的道理，以若谷之虚怀来容纳亲近他人。

【译文】

《象传》说：山上有聚水之泽，山气和泽水会相互感应，君子以虚心谦虚的美德容纳和感化众人。

【评析】

淑女窈窕，君子好逑。在六十四卦中，爻爻相应的卦，只有二例，《咸》当居其一，卦象为一少男在下而一少女在上，有男求亲于女之象。《集解》引韩康伯曰：“夫妇之象，莫美乎斯。”这种令人感动的“美”，不仅在于少男少女之间固有的阴阳感应之亲，更在于男子谦卑在下的求女之情。男女之合，合之以礼则“美”，这是求亲之礼。故《仪礼·士昏礼》规定男子的求亲之礼，必须经过“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的过程才能成亲，而这些都是以男子在下相求为礼、为情、为亲。

初六，咸其拇[1]。

【注释】

[1]咸其拇：拇，即足大趾。《系辞下》曰“近取诸身”，《咸》皆言人事，故六爻皆取之于身。下卦为艮，艮为手，手、足同类，故亦可象足。初六在《咸》之初，有足大趾之象，故曰“咸其拇”。

【译文】

初六，使大脚趾有所感应。

《象》曰“咸其拇”，志在外也[1]。

【注释】

[1]志在外：初六上与九四相应，远应于外，故曰“志在外”。

【译文】

《象传》说：“使大脚趾有所感应”，这说明初六的志向是向外发展。

【评析】

“有女怀春，吉士诱之。”（《诗·召南·野有死麕》）初六在《咸》下，而应于外，外有少女，“咸”动足趾，上应九四，故其“志在外”。足趾相交、相应、相感，且感于此而应于彼，两情相悦，大都始于这样感动人心的情景。

六二，咸其腓，凶[1]。居吉[2]。

【注释】

[1]咸其腓（féi），凶：腓，小腿肚。因六二上于初，于人体相对应的位置相当于“腓”。六二居艮之中，当以静守正，若急进而动，则有失位之险，且为九三、九四所忌，故“凶”。

[2]居吉：六二居艮之中，艮为止，男求女当有所止，若急进，则有凶，居有止象，故“吉”。

【译文】

六二，当小腿肚有所感应时，就会有凶险。若居住在家，将获得吉

利。

《象》曰：虽“凶居吉”，顺不害也[1]。

【注释】

[1]顺不害也：六二以柔居中，上应于九五，也就是以阴顺应于阳，故居而静，顺而应，则不为九三、九四所害。

【译文】

《象传》说：“虽然有凶险，但是，居住在家则会吉利”，这说明顺从“感应”之道就不会有害。

【评析】

“咸”本因感动而来，但是，六二的爻辞却以“居”为吉。原因有二：一是他居于中正之位，动则有易位之失；二是因为他身在艮之中，艮为止，不宜有动。阴为静，艮为止，六二居吉不乱，柔处中正，且于泽气下降之时，居而待之，以静制动，动而有变，不如顺而有应。此不仅是六二之德，也是六二之情，故爻辞以“居吉”赞之，《象传》以“顺不害”勉之。

九三，咸其股，执其随，往吝[1]。

【注释】

[1]咸其股，执其随，往吝：九三居于“腓”之上，“腓”上即“股”。其

随，九三乘二，二承三，三与二相比而亲，故二随其三。执，掌握。《说卦》曰艮为手，以手执物，故称“执”。九三本与上六相应，因二相随，且近于己，故舍上而专心执二。正如《王注》所言：“股之为物，随足者也。进不能制动，退不能静处，所感在股，‘志在随人’者也。‘志在随人’，所执亦以贱矣。”《王注》认为九三不能自动，只能随其“足”而动，“足”在“股”下，故其心志只能在“随人”而已，而且其随者在己之下。

【译文】

九三，使大腿有所感应，牢牢地掌握住跟随自己的人，若急于前往会遇到困难。

《象》曰：“咸其股”，亦不处也[1]。志在随人，所执下也[2]。

【注释】

[1]亦不处：因为九三亢奋进取，虽不愿进应于上，也不愿退守静处，因为他的心志在于位于己下的“六二”。案，“不处”，《集解》认为“巽为处女”，“士未用称处士，女未嫁称处女”。二阴为女，三阳为士。三乘二，是志在于二，故“所执下也”。在《咸》中，已有男下女之象，以艮阳上入兑阴，故“不处也”。

[2]志在随人，所执下也：随人，指六二。六二承九三，二者相比。对于九三而言，六二是随从自己的人，所以九三的心志就在“随人”，而不在上六。因六二在己下，故曰“所执下”。

【译文】

《象传》说："使大腿有所感应"，九三上不能应于六，也不愿安然不动地处在自己的位置，心里想着在于己下的六二，这说明他所愿抓住的是低下于自己的人。

【评析】

前人对"执其随，往吝"的解释有歧义，多认为"往咎"是盲目随从前往就会有"吝"。从一般道理上讲，这种解释是合理的，也易于为人所接受。但是，从卦象上讲，似有所误。因为九三与上六相应，中间隔着九四、九五，同性相斥，必为其所忌，此所以"往"而遇"吝"的第一个原因。其二，九四失位，动而成坎，坎为险，故往而有"吝"。其三，九三在艮，艮为止，往则有动，动则有失于"止"之义。按古代的礼义，男女交往应有所止，止则有礼，不止则非礼，故往则有"吝"。由此可知，这句话是劝勉九三不应有所前往，而应该就近执其"随"。如《象传》所言："志在随人。"

九四，贞吉，悔亡[1]。憧憧往来，朋从尔思[2]。

【注释】

[1]贞吉，悔亡：凡喜事正则吉，不正则悔。九四虽不当位，然下应于初，艮之初与兑之初相应，虽其位不正，而其应则顺，故"贞吉"。

[2]憧憧（chōng）往来，朋从尔思：憧憧，《说文》:"憧，意不定也。"《释文》引王肃曰："往来不绝貌。"这里指心神不定地往来不绝的样子。有"憧憧往来"，然后"朋从尔思"。

【译文】

九四，做事吉利，悔恨的事也将会消失。心神不定地不断往来之时，朋友们会顺从你的意愿。

《象》曰：“贞吉悔亡”，未感害也[1]。“憧憧往来”，未光大也[2]。

【注释】

[1]未感害：九四守正应初，“贞吉”，“悔亡”，故“未感害”。

[2]未光大：九四处上卦之初，应下卦之始，然其位不当，欲感上有五阻隔，应初有九三阻隔。唯往来多求，方能有应，故其“咸德”未“光大”。

【译文】

《象传》说：“做事吉利，悔恨的事也将会消失”，因为九四并没有感到自己会有伤害。“心神不定地不断往来”，这说明九四的“感应”之道并没有发扬光大。

【评析】

九三应体于“股”；九五应体于“脢”；初、二、上皆有应于体，唯九四未明，按其上下位置推断，也应有所应。那么，它应于何处呢？从卦象可知，位置应在心之下，“股”之上。“憧憧往来”的动作实际上已指明了九四的位置，而《说文》所谓“意不定”的解释则更加明确了九四的位置就是“心腹”。在《咸》卦六爻之中，唯九四最吉，这是因为九四所对应于人体的位置在心，人体所感应、感动到的情节、情感皆

归之于心。

九五，咸其脢，无悔[1]。

【注释】

[1]咸其脢（méi），无悔：脢，背脊肉。《正义》曰：“‘脢’者，心之上，口之下，进不能大感，退亦不为无志，其志浅末。”故“无悔”而已。

【译文】

九五，使脊背有所感应，就没有什么悔恨。

《象》曰：“咸其脢”，志末也[1]。

【注释】

[1]志末：“脢”之于体不能“大感”，不得已，只能舍二而就上，上为末，为《咸》之末梢，故曰其志“末”。

【译文】

《象传》说：“使脊背有所感应”，对九五而言，其感应如“末梢”一样敏感。

【评析】

九五当位居中，本与六二相感，然其体在“脊背”，对应人体，此处当位于人体及神经之末梢，应该是人体最敏感的部位。《象》曰“末”，意在“末梢”之末，非本末之“末”。古人以义理解《易》，多以末为“小”，实有悖于卦象所象征的情景。

上六，咸其辅颊舌[1]。

【注释】

[1]咸其辅颊舌：辅颊，即面颊，口舌在其中。《集解》引虞翻曰：“耳目之间称‘辅颊’。”《咸》上为兑，《说卦》：兑为口。上六处《咸》之末，于体为上，所在位置在“辅颊”，所能“咸”者，仅在“辅颊”。

【译文】

上六，使面颊口舌有所感应。

《象》曰：“咸其辅颊舌”，滕口说也[1]。

【注释】

[1]滕口说也：滕，《集解》写“媵”，引虞翻曰“送也”；《正义》作“滕”，《释文》释为“达”；《说文》:“滕，水超涌也，从水朕声。”按其卦象后说更妥。因上六居《咸》之末，其所动者只在口舌之中。说，同“悦”。口感滋润，其情相悦，故曰“滕口说”。

【译文】

《象传》说："使面颊口舌有所感应"，滋润口唇而感到快乐。

【评析】

如果我们把"咸舌"、"滕口"与少男、少女的相悦之情联系起来，就可以从卦象直接感受到《咸》卦因情而亲的美妙情景。也因此，我们还可以看到《咸》卦为我们描绘了人性最美好的一面，因为在两情交感中，热烈、真挚、纯洁、神圣的情感真正地融为一体了。

恒（䷟）

【题解】

从《恒》卦中，我们可知天地之道在“恒久”，四时变化在“恒久”，圣人之“化成”也在“恒久”。具体就爻位而言：初六失位而陷于下，“无攸利”而“贞凶”；九二居中，然中而失位则不正，不正则唯“无悔”而已；唯九三当位，惜其急进上应，“不恒其德”，违背“恒”道，故“贞吝”；九四虽能下应于初，但因其失位不正，故“田”而“无禽”；六五虽“恒其德”，却以阴居阳，失位不正，故于妇则吉，于“夫子”则“凶”；上六以失位之极，不仅不守“恒”道，且“振”而失“恒”德，故“凶”。总此六爻，可知守持“恒”德的前提应该在于保持正确适当的位置，失去这种位置不仅不能“恒其德”，也失去了自身。故《系辞》曰“圣人之大宝曰位”。

恒[1]：亨，无咎，利贞，利有攸往[2]。

【注释】

[1]恒：卦名，下巽☴上震☳，中实外虚，上下俱有所应，男女皆有所亲，因具守恒之志，故以“恒”名。

[2]亨，无咎，利贞，利有攸往：上有震动，下有恭顺，顺而动，故能“亨通”、“无咎”。

【译文】

《恒》卦象征着永恒持久：亨通，没有过错，利于做事，利于有所前往。

《彖》曰：恒，久也。刚上而柔下[1]。雷风相与，巽而动，刚柔皆应[2]，恒。“恒亨无咎利贞”，久于其道也[3]。天地之道恒久而不已也。“利有攸往”，终则有始也。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时变化而能久成。圣人久于其道而天下化成。观其所恒，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4]。

【注释】

[1]刚上而柔下：震为阳卦，为长男，居《恒》上卦；巽为阴卦，为长女，居《恒》下卦。故曰“刚上而柔下”。

[2]雷风相与，巽而动，刚柔皆应：震为雷，巽为风，故曰“雷风相与”。巽为恭顺，雷为震动，故曰“巽而动”。一为长男，性阳刚；一为长女，性阴柔；异性相应相亲，又初六能应九四，九二能应六五，九三能应上六，故曰“皆应”。

[3]久于其道：长男在上，长女在下，此为夫妇之正道；即为正道，则须恒久坚持。

[4]天地万物之情可见：天长而地久，可见天地养育万物之深切情怀，故天地万物之情皆可从《恒》道中体现。

【译文】

《彖传》说：“恒”，就是持久的意思。震为阳刚处在卦上，巽为阴柔处在卦下。雷与风相互亲和，恭顺之后再震动，阳刚与阴柔皆有相

应，这是“恒”之道。“永恒持久，亨通，没有过错，有利于做事”，这说明“恒”道在于永久地保持正道。天地的规律在于持久永恒地周流不已。“有利于有所前往”，这说明事物的发展是周而复始的。日月在天空运行能够长久地照亮人间大地，四季的变化也有着永恒的规律。圣人长久地保持正道与美德，就会使教化大有成就。观看“永恒持久”的正道，就会发现天地万物的发展规律。

《象》曰：雷风，恒。君子以立不易方[1]。

【注释】

[1]君子以立不易方：易，改变。方，道也，道德，品行，这里指正道，如《坤文言》“君子敬以直内，义以方外”之“方”。《正义》曰：“君子立身得其恒久之道，故不改易其方。”即立身以正，正则不“易”。

【译文】

《象传》说：雷在上，风在下，雷风相伴，这是大自然中长久不变的现象，所以就以此来命名卦名“恒”。君子应立身守节不改变正道。

【评析】

“顺而动”这是《恒》的卦象，也是《恒》之所以为“恒”的根本原因。动则有变，《系辞》曰：“变则通，通则久。”故《正义》曰：“恒久之道，所贵变通。必须变通随时，方可长久。”

初六，浚恒[1]，贞凶，无攸利[2]。

【注释】

[1]浚（jùn）恒：浚，深也。初六以阴柔之性位居于下，软弱无力，欲有深求，则何以能久，故一开始就“深”求“恒”道，本身就违反了“恒”久之道。

[2]贞凶，无攸利：初以弱质深求“恒”道，必要与九四相应，然而九四为九二、九三所阻隔，且四也不“正”，故“无攸利”。

【译文】

初六，深入地求取长久之道，占问结果却是“凶险”，无有所利。

《象》曰：“浚恒”之“凶”，始求深也。

【译文】

《象传》说：“深入地求取长久之道”却出现了“凶险”，这是因为初六一开始就深求“恒”道。

【评析】

既然《恒》道在“持久”，那么，初六以其弱小之身深求其“恒”，就会有“凶”。事物的发展应以循序渐进之势顺应事物变化的规律，初六失位，变而无应，故“贞凶”；动而有凶，故“无攸利”。

九二，悔亡[1]。

【注释】

[1]悔亡：九二失位，故“悔”。然动而得正，处中守正，则“悔亡”。

【译文】

九二，悔恨之事将要消失。

《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1]。

【注释】

[1]能久中：九二本因失位而“悔”，变而正，正以处中，故“能久”于中。

【译文】

《象传》说：九二的“悔恨之事将要消失”，这是因为他能持久地坚持中和之道。

【评析】

九二以阳居阴，失位不正，此所以有“悔”，然“变则通，通则久”，能变为阴，则当位于正，行中和之道，故“能久中”。

九三，不恒其德，或承之羞[1]，贞吝[2]。

【注释】

[1]不恒其德，或承之羞：九三位于三阳之中，当位而上应于上六。然处巽之末，临震之初，或上或下，心无所定，不定则动，动则变，故曰“不恒其德”。变则上下皆成坎象，坎为险，失身而入险，故曰“或承之羞”。

[2]贞吝：贞，占问。吝，困难。既“不恒其德”，又“承之羞”，故有“吝”。

【译文】

九三，不能持久地保持自己的美德，时或受到别人的羞辱，做事会遇到困难。

《象》曰：“不恒其德”，无所容也[1]。

【注释】

[1]无所容：九三上不能应于上六，下不能亲和初六，动而变之，又陷入上下皆坎的险难之中，周围皆不正，故难容其正。

【译文】

《象传》说：“不能持久地保持自己的美德”，则为众人所不容。

【评析】

《恒》卦之中，唯九三和上六当位。然九三正而不中，上则为阴所乘，“或承

之羞”；下则为九二所阻隔，不能“恒其德”；动则上下皆“无所容”。以此而论，九三之不“恒”，咎在其位。而九三之“羞”则在其他爻皆不正，唯有己正。此情此景，或可哀之以“虎落平川”，或自恨“举世皆浊我独清”。

九四，田无禽[1]。

【注释】

[1]田无禽：田，打猎。禽，同“擒”，即擒获。九四失位不正，虽有田猎之事，然居位不正，所以只能“无禽”而返。

【译文】

九四，打猎没有获得猎物。

《象》曰：久非其位，安得禽也[1]？

【注释】

[1]久非其位，安得禽也：位，指九四所处的环境。因其上下之间皆不正，九四不能从这样的环境中脱身，只能久处非正之位，故“禽”无所获。

【译文】

《象传》说：久居不正之位，怎么能有所收获呢？

【评析】

“田”则有事，“无禽”则无功，为什么会这样呢？九四下应初六，初六为巽，巽为雉。九二至九四互为乾，乾为野。九四至上六为震，震为动，动在田野之中，田野之中又有雉。据此象而言，应该是“田有禽”，而爻辞却说“田无禽”。这是因为九四不当位，失位不正，则虽有“田”有“禽”，却不能得。以此言之，则“田无禽”之“无”，非有无之“无”，实无所得之“无”。

六五，恒其德，贞[1]，妇人吉，夫子凶[2]。

【注释】

[1]恒其德，贞：贞，占测。六五虽不当位，然居中而与九二之阳刚相应，阴阳相亲，中中相应，故能“恒其德”，此妇道之“正”。

[2]妇人吉，夫子凶：六五在震，九二在巽，巽为妇人，六五能与九二“恒其德”，则对妇人吉利。六五失位于震中，震为长男，故曰“夫”。失位而应，则有利于彼，无利于己，故曰“夫子凶”。

【译文】

六五，恒久地保持自己的美德，占问吉凶，对于妇人有吉祥，对于男人则有凶险。

《象》曰：妇人贞吉，从一而终也[1]。夫子制义，从妇凶也[2]。

【注释】

[1]从一而终：从一，即跟从一个丈夫。按《礼记·郊特牲》曰：“壹

与之齐，终身不改，故夫死不嫁。”

[2]夫子制义，从妇凶：制义，即因事而裁制事宜，从妇则凶。《正义》释：“五与二相应，五居尊位，在震为夫。二处下体，在巽为妇。五系于二，故曰‘从妇凶’也。”也就是说，男人为尊，不可顺从处在自己下面的妇人。

【译文】

《象传》说：妇人吉祥，这说明一个女人应该终身只顺从一个丈夫。而男人则要因事制宜，若顺从女人则会有凶险。

【评析】

六五所谓的“妇人吉”，有两个前提条件：一是“贞”，即贞洁守身；二是“从一而终”，而对男人则许之以因事“制义”之权。实际上，这是以牺牲妇女的利益为前提的。

上六，振恒，凶[1]。

【注释】

[1]振恒，凶：振恒，静为持久之道。上六处《恒》之极，震在《恒》上为动，本来就很难持久坚守正道，又振而动之，“振恒”则无“恒”，故有“凶”。

【译文】

上六，振动不安于恒久之道，有凶险。

《象》曰：振恒在上，大无功也。

【译文】

《象传》说：上六在上振动不安于恒久之道，结果很不成功。

【评析】

动则不能持久，上六居震之上，动摇《恒》道，就等于动摇基础。《正义》曰："凡处于上者，当守静以制动。"清静无为，垂拱而治，与民休息，这是处上之上策。

遁（䷠）

【题解】

乾为君子，艮为山林，《遁》有君子遁入山林之象，其所以要“遁”，就在于阳消于阴，阴为小人，小人渐长而得势，于君子必不利。故《彖传》曰“遁亨”。进而亡身，不如退而守正。此卦与他卦不同的是，上爻反而好于初爻，上九能飞遁而去，所以无有不利；九五能激流勇退所以曰“嘉”；九四因好于“遁”而吉利君子；九三因不能速速遁去而有危险，然能守正其身也可以有“吉”；六二于“遁”不能解脱，故自固其志；初六最远于“遁”，所以有危险。就整个卦象而言，内卦因艮而止，外卦以“健行”速遁而多吉。

遁[1]：亨。小利贞[2]。

【注释】

[1]遁：卦名，艮下☶乾上☰。卦下为艮，艮为止。卦上为乾，乾为君，为健行。君子之健行为艮所止，故有逃避、退隐之意。又内阴而外阳，阳为君子，阴为小人，则小人入于内，君子避之于外，故曰“遁”。

[2]亨。小利贞：小人得势，君子避之，则得亨通，故曰“亨”。小，指六二，居中曰“利贞”，阴为小，故曰“小利贞”。

【译文】

《遁》卦象征着退隐和逃避：亨通。做事小有利益。

《彖》曰："遁亨"，遁而亨也。刚当位而应，与时行也[1]。"小利贞"，浸而长也[2]。遁之时义大矣哉[3]！

【注释】

[1]刚当位而应，与时行也：刚当位，指九五，九五居阳刚之位为"当位"。九五下与六二相应，故曰"应"。时，为阴消阳之"时"。行，为遁隐之"行"。也就是说小人得势时，君子就应遁隐避难。

[2]浸而长：浸，漫延，扩张。这里指初六、六二两阴爻有逐渐漫延生长的趋势。

[3]遁之时义大矣哉：在小人得势时归隐山林，既可远身免祸，又能防止"否"之到来，故"时义大矣"。

【译文】

《彖传》说：所谓"遁亨"，是讲初六在"退隐和逃避后将会得到亨通"。阳刚居中正而应于下，顺应时势而行。"做小事有利益"，这是因为阴气将渐趋漫延、生长。这说明遁隐的时间具有很大的意义。

《象》曰：天下有山，遁[1]。君子以远小人，不恶而严[2]。

【注释】

[1]天下有山，遁：按《象传》言，乾为天，为朝廷；艮为山，为贤人。以天下有山比喻朝廷之下有贤人，贤人不在朝廷，而在山中，这说明有小人在朝，有昏君主朝，故此时就应遁隐。

[2]不恶而严：恶，凶狠。严，严厉。君子不应与小人斗，而应避之，但对他们应以严厉的态度，不与他们同朝为政。

【译文】

《象传》说：高高的天空之下耸立着一座座大山，这种景象象征着遁隐。君子因此归隐山林，远避小人，没有凶恶的心，却以严厉的态度对待小人。

【评析】

《遁》卦的卦辞是紧紧围绕着“天下有山”的卦象展开的，卦辞的意义既说明了卦象中有阴柔小人渐渐“浸长”之势，又为贤者指出一个好的去处——山。因为小人之道与君子之道不同，故君子也不能与小人斗，只能采取“不恶而严”的态度，这样，就可以不与“小人”同朝为政。《王注》在注解《遁》之卦辞时，只一句“遁乃通”，一点即透，一语了然。与前人之注相比，《王注》之“遁乃通”三字更能真切、深刻地概括《遁》卦的真正意义。且其释义之辞，虽不寻象而谈，却蕴着意象而来，故“遁乃通”中含有的劝诫之意全在于意象之中，寓哲理性于生动的形象之中，蕴意隽永，意味深长，言尽而意无穷。

初六，遁尾，厉[1]，勿用有攸往[2]。

【注释】

[1]遁尾，厉：艮为狗，也可指类如犬的野兽。初六在艮初，又远于遁形之后，故曰“遁尾”。又此时阴已消阳至二，初在二后，故曰“尾”。遁之时，应速避其小人，初六落后在“尾”，故“厉”。

[2]勿用有攸往：艮为止，应以清静为主，不宜有动，且初六上应九四，九四失位不正，不宜有应。九四若动而变正，则成坎，坎为险，故曰“勿用有攸往”。

【译文】

初六，退避之时，落在末尾，这是有危险的，不宜有所前往。

《象》曰：“遁尾”之“厉”，不往何灾也[1]？

【注释】

[1]不往何灾：九四不当位，动则成坎，初六若前往与之应，就会陷入坎险之中；若不往，而退隐山林，则近不能成“否”之势，远又能免于陷“险”之困，故曰“不往何灾”。

【译文】

《象传》说：“退避之时落在末尾”就会有“危险”，若不前往，又有什么灾祸呢？

【评析】

《本义》所言：“遁而在后，尾之象，危之道也。占者不可以有所往，但晦处静俟，可免灾耳。”“无往”和“静俟”不仅是初六守身远“厉”的想法，也是切实可行的

有效方法。从卦象上看，初六从两个方面来采取了避开小人、远祸守正的方法：一是不能落后于遁形之中，已有遁隐之志，就应从速而去；二是既然已经隐退，就不宜有动，以期达到无“厉”之目的和“不恶而严”的效果。

六二，执之用黄牛之革，莫之胜说[1]。

【注释】

[1]执之用黄牛之革，莫之胜说：执，束缚。莫，没有谁。胜，能。说，通“脱”。《遁》下为艮，艮为手，六二至九四互有巽，巽为绳，艮为狗，类如牛状，三象联系，即出“执之用黄牛之革”之象。六二所处的位置说明阴气已进至遁去的状态，同时，因为他处中守正，上应于九五，势又不能遁去，如牛革束缚在身，故不能“脱”。

【译文】

六二，用黄牛皮制成的绳索捆绑，没有人能够解脱。

《象》曰：“执用黄牛”，固志也[1]。

【注释】

[1]固志：二当位中正，上应九五，虽处于“遁”势，而欲辅佐九五，坚守臣道，不愿遁去，故曰“固志”。

【译文】

《象传》说："用黄牛皮制成的绳索捆绑"，这说明六二有固守不退的意志。

【评析】

孔子赞扬直臣史鱼时说："直哉史鱼。邦有道如矢，邦无道如矢。"六二的境界就如同史鱼一样，身逢乱世，小人乱朝于内时，六二不仅没有遁形于山林之中，还在恪守不渝。也许他出于不得已，但是，正是这种不得已的处境才能说明他有很强的责任感。故观六二则知，《遁》于此时，则卦有遁义而爻无遁志。六二居中当位，上应九五，职守所在如牛革缚身，不能解脱，有固志守正之心而无退隐之志。且在小人得势时，并非所有的人都愿遁隐，也并非所有的人都能遁隐，如《论语》记"桓公杀公子纠，召忽死之，管仲不死"。大丈夫以天下为己任，或殉君王以忠心，或殉国难以壮志，皆为分内当然之事。二者有孰轻孰重之分而无孰是孰非之别，一切皆在形势之所然。

九三，系遁，有疾厉[1]；畜臣妾吉[2]。

【注释】

[1]系遁，有疾厉：疾，病患。厉，危险。九三虽当位于《遁》，然处艮之上，有静止不动之象，故心必有所"系"，"系"则不能动，故曰"系遁"。所"系"在二，就有"疾"患之"厉"，故曰"有疾厉"。

[2]畜臣妾吉：九三亲其所近，心系六二，六二在互巽之下，巽为长女，有臣仆、侍妾之象，故曰"畜臣妾吉"。

【译文】

九三，心有所系，不能遁去，有疾患、危险；若是用于畜养臣仆侍妾，可获吉祥。

《象》曰："系遁"之"厉"，有疾惫也[1]。"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2]。

【注释】

[1]有疾惫：九四失位不正，动而变正则成坎，九三处坎中，《说卦》曰坎为心病，故曰"有疾惫"。又九三在艮上，艮为止，止则不通，医道曰"不通则痛"，且内下为阴，故曰"有疾惫"。

[2]不可大事：上无所应，下则有比，志在"臣妾"，故曰"不可大事"。

【译文】

《象传》说："心有所系，不能遁去"，有"疾患、危险"，这说明九三深受疾患和困惫之苦。"畜养臣仆侍妾可获吉祥"，这说明九三不可胜任国政大事。

【评析】

《遁》之真义在于"远小人"，但是，以身处《遁》卦的九三而言，他并没有把"远小人"的心志写在脸上，而是借畜臣妾以示其志，形似得意而实为不得已。因此，《象》之所谓"不可大事"，并非九三之德才不可任大事，实为形势逼人，不可为大事。

九四，好遁[1]，君子吉，小人否[2]。

【注释】

[1]好遁：好，喜爱。九四下应于初，初即九四所“好”，九四居于乾体，乾有刚健之德，能坚决果断地遁去，故曰“好遁”。

[2]君子吉，小人否：乾为君子，九四居于乾体，故君子指“九四”。九四能舍其所恋，断然地避开小人，故对君子“吉”。小人系其所恋，不能舍，故曰“小人否”。

【译文】

九四，喜欢遁隐，对于君子则吉，对于小人则不吉。

《象》曰：君子好遁，小人否也。

【译文】

《象传》说：君子喜欢遁隐，小人则不能做到。

【评析】

子曰：“邦有道，谷。邦无道，谷，耻也。”又赞扬南容曰：“邦有道，不废，邦无道，免于刑戮。”在《遁》卦中，九四之所以“好遁”，就是因为小人得势，“邦无道”。综观《遁》卦之六爻，至九四才开始显示出遁志与遁形来。诚如《集解》引侯果所言：“不处其位而遁于外，好遁者也。然有应在初，情未能弃。君子刚断，故能舍之。小人系恋，必不能矣。故君子吉，小人凶矣。”就九四而言，他像一个真正能

遁隐的君子，即使是有所系恋、有所喜好，也坚决地摆脱羁绊，果断地避开小人。

九五，嘉遁，贞吉[1]。

【注释】

[1]嘉遁，贞吉：嘉，美，善。九五居乾中，得中正之位，与二有应，当位中正而应，故曰“贞吉”。

【译文】

九五，嘉美的遁隐，是很吉利的。

《象》曰：“嘉遁贞吉”，以正志也[1]。

【注释】

[1]以正志：指九五以刚中居正，其“嘉遁”之志全在于“正其退隐之志”。

【译文】

《象传》说：“嘉美的遁隐是很吉利的”，这说明九五能端正自己退隐的心志。

【评析】

“以正志”，前人所注有二义：一是指九五刚中得正，能正群小之志。故《正

义》曰："'以正志'者，小人应命，不敢为邪，是五能正二之志，故成遁之美也。"按《正义》的意思，"以正志"是指九五能正六二之志。二是功成身退，以正其退隐之志。就卦象而言，应是后者。宋太祖赵匡胤对功成之将用"杯酒释兵权"就有此意。

上九，肥遁，无不利[1]。

【注释】

[1]肥遁，无不利：肥，通"蜚"，即"飞"。这里是以"飞遁"来比喻位于《遁》之极的上九有高飞远引、超然远遁之象。因其与内无应，无牵无挂，故遁隐而去，则"无不利"。

【译文】

上九，高飞远举般地退隐而去，没有不利。

《象》曰："肥遁无不利"，无所疑也[1]。

【注释】

[1]无所疑：上九处在《遁》极，无应于内，遁隐之时，心无所疑，志无所疑，故曰"无所疑"。

【译文】

《象传》说："高飞远举般地退隐而去，没有不利"，这是因为上九心中无所疑虑。

【评析】

古注“肥”多有歧义，现仅就《王注》与《正义》简析如下：《王注》此爻曰：“最处外极，无应于内，超然绝志，心无疑顾，忧患不能累，矰缴不能及，是以‘肥遁无不利’也。”据《王注》之“矰缴不能及”来看，“矰缴”是射飞之具，则“肥”通“飞”。而《正义》用（子夏）“饶裕”、虞氏“盈肥”之说。按卦象当以《王注》为是。古本“肥”通“蜚”。《九师训》曰：“遁而能飞。”曹植《七启》曰：“飞遁离俗。”张衡《思玄赋》曰：“欲飞遁以保名。”上九在乾象，乾为龙，龙有飞跃之能。如《乾》之九五曰“飞龙在天”。基于上述分析可知，释“肥”为“飞”也合乎卦象，故《王注》是而《正义》非。“飞”之于遁，是遁形与遁志的最高境界，也是完全超然物外的遁隐，他没有内应，这说明他不是在忘记别人，而是在忘记自己，古之巢父，许由之隐就类如上九之隐。

大壮（䷡）

【题解】

《大壮》的真义若用《老子》的话来说，就是“知雄守雌”；用《象传》的话来说，就是“非礼勿履”；用孔子的话来说，就是要“泰而不骄”，“富而好礼”。“大”而“正”，方可谓堂堂正正。卦中六爻，唯九二“贞吉”，正合乎《彖传》所谓“大者正”的道理。初九以壮用壮，故“征凶”；九三也是以壮用壮，所以没有什么好处可言；九四因于壮大之时守正而无所悔恨；六五于“壮”有丧，也能“无悔”；上六因不能进而于难中得“吉”。

大壮[1]：利贞[2]。

【注释】

[1]大壮：卦名，下乾☰上震☳，乾阳主内，内壮于阳，阳气上升致使阴气消退殆尽，阳盛而阴衰，故曰“大壮”。

[2]利贞：君子当“泰而不骄”，“富而不骄”，故“大壮”之时，有利于做事。

【译文】

《大壮》卦象征着大为强盛：有利于做事。

《彖》曰：大壮，大者壮也[1]。刚以动，故壮[2]。“大壮利贞”，大者正也[3]。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见矣[4]！

【注释】

[1]大者壮：阳爻谓大，阴爻为小。乾卦在内为大，四阳比二阴为壮，阳气刚健上行而动，故曰“大者壮”。

[2]刚以动，故壮：刚，指在下之乾卦。动，指上卦震，震为动。内刚健而外震动，故曰“壮”。

[3]大者正：内卦为乾，乾为大，秉强健刚正之德，故曰“大而正”。

[4]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见：《大壮》卦内有正直而强大的秉性，乾为天，天大，地大。宇宙万物中，阳刚为正，阴柔为不正，天正则地正，君正则臣正，上正则下正。概观其形势，大略如此。故观“正大”之事物，可以发现天地之情。

【译文】

《彖传》说：所谓“大壮”，事物发展到宏大就会强壮。刚健有力，震动强劲，所以被称作强壮。“大为强盛时有利于做事”，这说明刚健强大者，必然要守正不阿。保持正直强大，那么，就可以发现天地之性情了！

《象》曰：雷在天上，大壮。君子以非礼弗履[1]。

【注释】

[1]君子以非礼弗履：按《象传》以震比刑法，以天比法庭，刑法在天，就是刑法掌握在统治者手中。刑法之威严如雷声震动上天，君子观此象，而知天怒不可触，刑法不可犯，因此不会做“非礼”之事。

【译文】

《象传》说：震雷在天空上发威，象征着伟大而强壮。君子对于非礼之事，是不会实行的。

【评析】

“大而正”和“刚以动”是《大壮》特有的威力，堂堂大壮，气势正正，威严强大，这是雷在天上发出的力量。这种力量实际也蕴涵着君子的道德力量和“非礼”勿行的严整人格。《论语》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故君子唯有“大”而“正”之，方可实践其天地仁爱之心。

初九，壮于趾，征凶[1]，有孚。

【注释】

[1]壮于趾，征凶：壮，指初九。初九在乾，故“壮”。上应九四，九四在震，震为足，故“足趾”指九四。九四失位不应，故“征凶”。

【译文】

初九，把刚猛强大的劲头用在足趾上，前行则会遇到凶险，走路的

人应当心中怀有诚信之德。

《象》曰："壮于趾"，其孚穷也[1]。

【注释】

[1]其孚穷：孚，诚信。穷，指"征凶"。初九处在下位，卑而弱，于《乾》为"潜龙勿用"，上应九四，九四失位不应，故"穷"。然初九为君子，穷而不失其"孚"。

【译文】

《象传》说："把刚猛强大的劲头用在足趾上"，这说明初九虽然满怀诚信地走路，却没有路可走了！

【评析】

《大壮》既以"刚以动"为象，则必有所行，行而应之于体，则为"趾"；震为足，九四在震初，与初相应，因此可知"趾"在九四。有注初九为"趾"者则有三误：一忽略了"震为足"象，二无视初应于四，三不识"于"之所指。

九二，贞吉[1]。

【注释】

[1]贞吉：九二居乾中位，虽以阳居阴，有失位之嫌，然阳居中位，以中和之道行事，故曰"贞吉"。

【译文】

九二，做事吉利。

《象》曰：九二“贞吉”，以中也[1]。

【注释】

[1]以中：“贞吉”来自于居中，居中则有守持中正之道的条件。如人能行中正之道一样，故爻辞以“吉”论之。

【译文】

《象传》说：九二之所以“做事吉利”，就因为其居于乾刚之正中。

【评析】

《象传》与王弼《周易注》均以“中”解九二，而《正义》曰：“以其居中履谦，行不违礼，故得正而吉也。”枝蔓出“正”来，破《注》而违例。九二以阳居阴，失位不正，何“正”之有？其所以“贞吉”，意不在“正”而在“中”，中而有应，故曰“贞吉”。

九三，小人用壮，君子用罔，贞厉[1]。羝羊触藩，羸其角[2]。

【注释】

[1]小人用壮，君子用罔，贞厉：罔，即“无”，“用罔”与“用壮”相对而言，即“不用壮”。九三处乾之上，居“健之极”，又“以阳居阳”，这等于是健而不谦。健而不谦，定然要用其壮。若小人当

此之时，不知恐惧，故曰“小人用壮”。而君子当此之时，就会考虑危难，不用其壮。

[2]羝羊触藩，羸其角：羝羊，三岁以上的大牡羊。藩，藩篱。羸，缠绕，纠结。《大壮》互《夬》（䷪），其象为下乾上兑，兑为羊，震为竹木，其象“藩篱”，有羊触及“藩篱”之象。

【译文】

九三，小人妄用强壮之体，君子则不用其壮，占问结果有危险。就像羝羊顶触藩篱，结果角被纠结缠绕。

《象》曰：“小人用壮”，君子罔也[1]。

【注释】

[1]君子罔：罔，《王注》训“罔”为“罗罔也”，故“罔”通“网”。《正义》曰：“君子当此即虑危难，用以为罗罔于己。”此义与“用罔”之义通。

【译文】

《象传》说：“小人妄用强壮”，君子虽强不用。

【评析】

九三因居乾之极，以阳居阳，位正于阳刚，有强中之强之象。这种情况对于君子而言，则克己守正；对于小人而言，则会恃强用壮，恃强凌弱。然而，“小人用壮”，犹如“羝羊触藩”一样，会使自己纠缠在“藩篱”之中而不得脱身。

九四，贞吉，悔亡[1]。藩决不羸，壮于大舆之輹[2]。

【注释】

[1]贞吉，悔亡：九四失位无应，本有其“悔”，但是，因其居于阳气升至《大壮》之极位，身处本卦强壮之极，能以阳处阴，表现出他有谦虚守正的品德，故能“贞吉”。动而变正则“悔亡”。

[2]藩决不羸，壮于大舆之輹：决，开裂，藩篱裂开则羊角不能被纠缠。大舆，九四动而变正，变正为坤，坤为大舆。輹，通“辐”，辐壮则能行，行则能使阳气升至五。

【译文】

九四，做事吉利，悔恨也会随之消亡。藩篱被冲裂开后，羊角也就不会被纠缠住了。大车的辐条也变得强壮起来。

《象》曰：“藩决不羸”，尚往也[1]。

【注释】

[1]尚往：尚，通“上”。九四本与初应，然以阳居阴，则下失所应，上则“篱”决，不为所羸，有利于往，故曰“尚往”。

【译文】

《象传》说：“藩篱被冲裂开后，羊角也就不会被纠缠”，这说明九四要前行向上。

【评析】

九二“以中”，九三“用罔”，至九四则“尚往”，为什么呢？因为九四下无所应，上无所阻，无所羁绊，乘“大舆”而上，则将形成两种乐观的情况：一则动而变正，卦成《泰》（䷊）；二则上能与六五易位，各得其正。

六五，丧羊于易，无悔[1]。

【注释】

[1]丧羊于易，无悔：《大壮》互《夬》（䷪），上互为兑，兑为羊，六五不正，下应九二，九二在乾，兑应乾中，则有丧羊而得马之象，“丧羊”而得马，故曰“无悔”。又六五失位，动而变正，则五位之下无兑象，失兑羊而得乾马，也是“无悔”。

【译文】

六五，在变化与交易中丢失了羊，这没有什么悔恨的。

《象》曰：“丧羊于易”，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六五失位，失其所居，易位则“丧羊”。

【译文】

《象传》说：“在变化与交易中丢失了羊”，这是因为他所处的位置

不当。

【评析】

此爻之“易”字，前人注有三种：一是《集解》所谓“乾以易知”，“易”被释为难易之“易”。《本义》、《正义》所注即为此义。二是《释文》以“易”通“埸”（yì），国界，田埂。三是高亨认为，易为国名，即有易氏。三者均有理可说，然三者皆非卦之本象，也非辞之本义。因为无论是六五因为“轻易疏忽”而丧羊，还是丧羊于“埸（易）界”，还是丧羊于“有易”国，皆应有“悔”，而辞却曰“无悔”。试想，若“丧羊”以“无悔”，其原因必有一种，那就是“丧羊”而有所得，才能“无悔”，即失于此而得于彼，这种情况只能以交易之“易”来解释。再看卦象，九三至六五互有兑卦。按《说卦》:“兑为羊。”然六五失位而得羊，变而得正则六五以下失去兑象，兑象失则乾象成，“乾为马”，丧羊而得马，故曰“无悔”。又六五以兑下应于二，二在乾，兑入于乾象也有丧羊得马之象。综上所述，我们可知“易”本为变易、交易之“易”。

上六，羝羊触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1]，艰则吉[2]。

【注释】

[1]羝羊触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遂，前进。上六居《大壮》之终，震卦之极，穷于进，故“不能遂”。应三则有四阻隔，故“不能退”，退则失位，上则乘刚，故“无攸利”。

[2]艰则吉：艰，艰难。虽处进退两难之境，然当位有应，如处困境之中，守正待援，故终“吉”。

【译文】

上六，羝羊冲触藩篱时被缠绕住，不能退出，也不能前进，无有所利，虽陷入艰难的困境中，却有一个吉利的结果。

《象》曰："不能退，不能遂"，不详也[1]。"艰则吉"，咎不长也[2]。

【注释】

[1]不详：详，同"祥"，即吉祥。

[2]咎不长：上六当位，若守正待应，则"咎不长"。故《正义》曰："能艰固其志，即忧患消亡，其咎不长，释所以得吉也。"

【译文】

《象传》说："不能退出，也不能前进"，情况很不吉祥。"陷入困境却得到吉利的结果"，这说明灾难是不会长久的。

【评析】

在《大壮》之时，上六则陷入进退两难的困境之中，用《象传》的解释是"不祥也"。就上六的爻象来看，虽然其本身的位置限制了他的自由，但是，上六却当位有应，所以，只要他能守正固志，则最终会获得救助，故"咎不长"。

晋（䷢）

【题解】

《晋》卦总是让人们想到一轮红日于大地上冉冉升起的情景，《象传》谓此卦是“顺而丽乎大明，柔进而上行”，“大明”就是指太阳，“柔进”就是指冉冉升起的样子。于是《晋》卦中凡合乎“柔进”则能吉利。六爻之中，唯六二最为吉利，因其于象为“大明”，于义则为“柔进”，于位则当位于中正柔和之道。余则“无咎”而已。

晋[1]：康侯用锡马蕃庶[2]，昼日三接[3]。

【注释】

[1]晋：卦名，下坤☷上离☲。《尔雅》释：“晋，进也。”《象传》、《王注》、《正义》皆释为进。

[2]康侯用锡马蕃庶：康，《释文》注“美之名也”，“康侯”犹言“尊贵的公侯”。锡，通“赐”。蕃庶，即众多。

[3]昼日：谓一日之间。三接：下坤为三阴，数为“三”，故曰“三接”。在古代“三”泛指多次，这里指多次接见。

【译文】

《晋》卦象征着长进：尊贵的公侯接受天子赏赐的众多车马，一天

之内被多次接见。

《彖》曰：晋，进也，明出地上[1]。顺而丽乎大明[2]，柔进而上行[3]，是以“康侯用锡马蕃庶，昼日三接”也。

【注释】

[1]明出地上：坤为地，坤上为离，离为日，离为火，皆有光明之象，如日出地上。

[2]顺：坤为顺。丽：附丽，附着。大明：指上卦离。离为日，日光在天，实为“大明”。

[3]柔进而上行：下三阴为柔，六五也为柔，柔由初上行至五。

【译文】

《彖传》说：“晋”，就指长进，就如同光明的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大地上的万物都顺从地承受美丽盛大的太阳光辉，光明柔和地冉冉升起，一直向上行进，所以，就能使得“尊贵的公侯接受天子赏赐的众多车马，一天之内被多次接见”。

《象》曰：明出地上，《晋》。君子以自昭明德[1]。

【注释】

[1]自昭明德：昭，显示。太阳照耀大地万物，君子观此情景，悟出

自己也就像阳光一样，自己去彰显美德。

【译文】

《象传》说：光明出现在大地之上，象征着“长进”。君子因此知道自己必须彰显光辉的美德。

【评析】

《晋》之谓“进”，在其有日出地上之象。太阳的升起，总是冉冉上升，柔顺地上行。“柔进而上行”的光明就如同一个谦谦君子，他有“自昭明德”的勤谨、进取精神。《大学》曰：“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晋》中的君子，在地为柔，于上为“进”。在天，有光辉灿烂之美，在地，则有亲民之象，于上，则有直上之力。故《象传》有“丽乎”之言、“三接”之颂。

初六，晋如摧如，贞吉[1]。罔孚[2]，裕无咎[3]。

【注释】

[1]晋如摧如，贞吉：晋，进，上进。摧，退却。初六为“晋”之始，上遇九四应，九四为离，离为光明，故曰“晋”；进而遇二、三之阻，又三至五为坎，坎为陷，为险，故进而遇“坎”，遇“坎”则退，故曰“摧”；然进而动，动而变正，故曰“贞吉”。

[2]罔孚：罔，无，没有。孚，诚信。《晋》卦中唯六二当位，其余则失位。初六失位，创业于始，进明在初，故未被他人信服，故曰“罔孚”。

[3]裕无咎：裕，宽裕。初既遇二、三坎险之阻，当宽裕缓进，终则必进于“明”，故于其晋道则“无咎”。

【译文】

初六，无论是上进还是退却，都是吉利的。即使是尚未得到众人的信服，宽裕时日，也没有灾害。

《象》曰：“晋如摧如”，独行正也[1]；“裕无咎”，未受命也[2]。

【注释】

[1]独行正：独，指初六。初六失位，其毗邻皆以阴为敌，故曰“独”。初六失位，动而成震，震为足，为“行”；动而得“正”，故“独行正”。

[2]未受命：命当王者所受，初六处低下之位，应四而不应于五，四为臣，五为君，故曰“未受命”。

【译文】

《象传》说：“无论是上进还是退却”，初六都能独自实行正道；“宽裕待时则没有过错”，这说明初六尚未禀受君王之命。

【评析】

初六柔弱，进而遇阻、遇险，遇险而“摧”，交人则“罔孚”，此本难免之事，但是，因初六远则有进明之象，近则有处顺之道，进退俱不失其“独行正”的精神，故终有“无咎”之果。

六二，晋如愁如，贞吉[1]。受兹介福，于其王母[2]。

【注释】

[1]晋如愁如，贞吉：六二上进，然六五失位，六二失其所应，故其“进”德未得昭明，虽有“晋如”之行，行而未果，失之无应，故“愁如”。但是，因其处中于坤，坤为顺，顺而居于中正，且不因上无所应而改其进修之德，终能得“正”而“吉”，故曰“贞吉”。

[2]受兹介福，于其王母：介，大也。王母，指六五，六五为王位，然以阴居阳，故为“王母”。六二虽遇“愁”，因其处中守正，故终能受“王母”之赐福。

【译文】

六二，无论是上进还是忧愁，都能获得吉利。将从尊贵的王母那里接受宏大的福气。

《象》曰：“受兹介福”，以中正也[1]。

【注释】

[1]以中正：六二当位居中，虽上无所应，然顺居中正之位，故终能“受兹介福”于“王母”。

【译文】

《象传》说："接受宏大的福气"，这是因为六二身处中正之道。

【评析】

《晋》之六爻中，唯六二当位"贞吉"且"受福"于"王母"。前人所注"王母"多指六二，因其所居在"坤"，坤为母，故曰"王母"。但是，既然六二为"受"者，又何以能为"王母"？况且，若以六二为"王母"，辞之"于其王母"的"于"又指向何处呢？按卦例、卦象，六五为君王之位，因五为阴爻，本与二应，则"王母"宜指六五。

六三，众允，悔亡[1]。

【注释】

[1]众允，悔亡：众，六三居坤卦之上，坤为众。允，《释诂》曰"信也"，即信任。六三失位，本有其"悔"，但是，因其与众人同志为"进"，受到众人的信任，故曰"悔亡"。

【译文】

六三，获得众人的信任，悔恨就会消失。

《象》曰："众允"之志，上行也[1]。

【注释】

[1]上行：六三与上九应，上九在离，离为日，应日而上，故曰"上行"。

【译文】

《象传》说："获得众人的信任"的六三的志向，这是因为他与大家同有上进之心。

【评析】

六三虽失位不正，但是，从位置上讲，他最接近光明，因为三上即"离"，离为日，为光明。这说明他与初、二俱有上行之志，同志为进，又在初、二之前，故受"众"所"孚"。

九四，晋如鼫鼠[1]，贞厉[2]。

【注释】

[1]晋如鼫（shí）鼠：鼫，亦称"硕鼠"。《说文》曰："鼫鼠，五伎鼠也。"《正义》引蔡邕《劝学篇》云："鼫鼠五能，不成一伎。《王注》曰：'能飞不能过屋，能缘不能穷木，能游不能度谷，能穴不能掩身，能走不能先人。'"这里是用"鼫鼠"之多"伎"无"成"形容那些贪婪不正的人。

[2]贞厉：九四失位，象如鼫鼠，虽有"五能"，实无一长，以此为"进"，岂不"贞厉"。

【译文】

九四，上进之时犹如身无一技之长的鼫鼠，这种情况很危险。

《象》曰："鼫鼠贞厉"，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九四以阳居阴，失位不当，欲应下，则下失位；欲进上，则上也失位。居此之位，实进也不能，退也不能，效如"鼫鼠"之劳、之技，故曰"位不当"。

【译文】

《象传》说："身无一技之长的鼫鼠遇到危险"，这是因其所处的位置不当。

【评析】

《晋》下为坤，坤为地，有田土之象，九四以阳居阴，据下之"田土"为己有，其贪如"硕鼠"。《诗·魏风·硕鼠》云："硕鼠硕鼠，无食我黍。"诗中的"硕鼠"与九四爻所指的"鼫鼠"一样，胆小怕人，贪婪可憎。

六五，悔亡，失得勿恤[1]；往吉，无不利[2]。

【注释】

[1]悔亡，失得勿恤：恤，忧虑。六五居不当位，故有"悔"。然以柔居尊，以阴居阳，又在离中，其不"进"自明，变而得正，则"悔亡"。得也无忧，失也无忧，故曰"失得勿恤"。

[2]往吉，无不利：往则得正，故曰"吉"。因能自明于"离"，下以坤

顺从于上，则“吉”而“无不利”。

【译文】

六五，悔恨消失，不要为得到与失去忧虑。前往必得吉祥，无有不利。

《象》曰：“失得勿恤”，往有庆也[1]。

【注释】

[1]往有庆：《集解》引虞翻曰：“动之乾，乾为庆也。”五动则变乾，乾为健行，变而正，行而往，故曰“往有庆”。

【译文】

《象传》说：“不要为得到与失去忧虑”，前往则必有福庆。

【评析】

“失得勿恤”之“失”，《正义》、《本义》皆作“失”，朱熹在其《本义》释为“一切去其计功谋利之心”。《集解》引虞翻、孟喜、郑玄等以“失”作“矢”，或释训为“誓”，即誓志；或以卦象为离，离有戈兵、射箭之象，因此释为“矢”。因三种解释皆符合《晋》卦本义，现从《正义》之说。

上九，晋其角，维用伐邑，厉吉[1]，无咎，贞吝[2]。

【注释】

[1]晋其角，维用伐邑，厉吉：角，角端，如兽角之上。维，语气词。用，犹“宜”。上九处《晋》之极，明过离中，犹如日过于中，如在角端，然因阳亢于上，仍然进而不已，故曰“进其角”；因失位于《晋》，位偏不正，过亢不已，不能为人信服，故“用征伐”以服之。

[2]无咎，贞吝：兵者凶器，伐而服之，于理“无咎”。然兵属危，因其先“厉”而后“吉”，故“无咎”。用征伐才能服人，服而有“吝”，故曰“贞吝”。

【译文】

上九，上进至极，就像高居兽角尖端一样，宜于征伐邑国建立功绩，虽有危险，但最终还是吉祥的，没有什么灾难，只有一些困难而已。

《象》曰：“维用伐邑”，道未光也[1]。

【注释】

[1]道未光：上九虽下应六三，然穷居离上，失位不当，故曰“道未光”。

【译文】

《象传》说：“唯有用征伐才能使人信服”，这说明上九的道德并没有光大。

【评析】

上九居《晋》之极，本已失位，阳亢激进，其德不能服人，只能以力服人，“征”而“无咎”，然而，终不过于“吝”而已。且“兵者，凶象，圣人不得已而用之”，故《孙子兵法》以“攻心为上”。上九恃强凌弱，以征伐服人，其所服非心服、诚服，故曰“道未光”。

明夷（䷣）

【题解】

“明”之于“夷”，是光明殒灭的现象，而这一现象在《周易》中是以“明”入地下的形象化情景来表现的。离为日，离为火，离为雉，光明附着于雉，则有“于飞”之象。然而，这样的“于飞”，在初九时只能“垂其翼”，至六二则已“夷”于左股。但是，君子对于殒伤之痛并非一味地忍受，而是有所作为的，故九三的“南狩”就可以被看做是君子对光明被“夷”的反击。当然，正确而适当的“反击”集中表现为六五所列举的“箕子”对待“明夷”的态度和方法。

明夷[1]：利艰贞[2]。

【注释】

[1]明夷：卦名，下离☲上坤☷。夷，《释诂》曰：“夷，灭也。”《集解》引虞翻曰：“夷，伤也。”以卦象而言，离为“明”，坤为地，“明”在地下，有“明”隐陷入地中之象。

[2]利艰贞：当光明受到殒灭之伤时，君子就应该像地中有明一样，在心中保持自己的光辉品德，不宜干预朝政大事，以避免小人的暗算、陷害。

【译文】

《明夷》卦象征着光明殒灭：有利于在艰难中守正的人。

《象》曰：明入地中[1]，“明夷”。内文明而外柔顺，以蒙大难，文王以之[2]。“利艰贞”，晦其明也[3]，内难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4]。

【注释】

[1]明入地中：离为火、为光明，坤为地，“明”陷入于地下，故曰“明入地中”。

[2]内文明而外柔顺，以蒙大难，文王以之：以，用也。离为火、为日，在内，故曰“内文明”；坤为地，为柔顺，在外，故曰“外柔顺”。这里是以“内文明而外柔顺”为喻，讲述文王被殷纣王囚禁而蒙受大难时，用“明夷”之法全身而退的故事。

[3]晦其明：太阳尚且有隐没不显的情况，更何况于人。故观“明夷”之时，君子也当效法天地自然之道，主动地隐晦自己的光辉品德。

[4]内难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以，用也。箕子是殷纣王的诸父，故曰“内难”，在纣王昏庸无道时，他佯装癫狂，内守正道，终免其祸。

【译文】

《象传》说：光明隐入地中，象征着“光明殒灭”。内具文明之美，外呈柔顺之德，就可以像周文王蒙受大难那样，躲过劫难。“有利于在艰难中守正的人”，把自己光明磊落的品德隐蔽起来，即使是在朝廷内

部蒙受艰难的折磨，也要使自己的思想正直无私，就像正直的箕子那样渡过难关。

《象》曰：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莅众，用晦而明[1]。

【注释】

[1]用晦而明：用，以也。而，犹“如”。坤为众、为晦，故“晦”指上卦坤，“明”指下卦离。

【译文】

《象传》说：光明隐陷入地下，这种情况就是“明夷”。君子用这一卦象蕴涵的道理来对待众人，就是以隐晦光明的方法使自己的美德更加光明正大。

【评析】

《明夷》卦以简洁的卦辞“利艰贞”来说明人处在难中应该坚持的品德和方法。当光明殒灭时，作为君子，就应该如《明夷》一样，隐晦自己的美德以使其未来有一种更大的光明。在中国的历史上，有许多的品性方良、贤明正直的仁人效法《明夷》卦蕴涵的哲理，韬光养晦，以期更“明”于将来。

初九，明夷于飞，垂其翼[1]。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2]。

【注释】

[1]明夷于飞，垂其翼：《说卦》曰离为火，离为雉，火性炎上，于雉则有上飞之象，因初在地下，故其飞必“垂其翼”。

[2]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说卦》曰离为日，日有光明之德，故以喻君子，《明夷》上互为震，震为行，故曰“君子于行”。主人，指六四，六四互震，震为主人。言，责难，谴责。有攸往，因受主人责难而行于道。

【译文】

初九，光明殒灭时，向外飞翔要低垂掩抑着翅膀。君子行走在路上，已多日没有吃饭了。要有所前往，因为主人有责难之言。

《象》曰：“君子于行”，义不食也[1]。

【注释】

[1]义不食：光明既殒灭，世道黑暗，于“义”当不食其俸禄，才能“晦而明”。

【译文】

《象传》说：“君子行走在路上”，这是因为君子以仁义为本，在光明殒灭时不食俸禄。

【评析】

明夷初飞，所以低“垂其翼”。“君子于行”的原因有二：一急行于道，不食不义之食；二是因为受到责难而避祸远行，不遑其食。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1]，用拯马壮[2]，吉。

【注释】

[1]夷于左股：夷，受伤。左股，中国古代文化以左为阳，以右为阴，所以说“男左女右”。初在足，故曰“行”。二在初之上，故曰“股”。

[2]用拯马壮：拯，拯救。因左股受伤，必以马代步，以使伤者能伤愈复壮。

【译文】

六二，光明殒灭，使左边大腿遭受创伤，此时，若能借助良马来拯救伤者，就会使其恢复强壮，可得吉祥。

《象》曰：六二之吉，顺以则也[1]。

【注释】

[1]顺以则：六二当位居中，秉持中和之德，故能“内文明而外柔顺”，行事顺应法则。

【译文】

《象传》说：六二的吉利，就在于他能柔顺地顺应事物发展的规律。

【评析】

初九“垂翼”，六二有伤，然非伤于“左股”，实伤于君子之道。若能有救，则壮复其身。但是，救其身的与其说是“马”，不如说是“道”。好的结果，不仅要靠客观条件的制约，也要有好方法去造就。

九三，明夷于南狩[1]，得其大首[2]，不可疾贞[3]。

【注释】

[1]南狩：离为南，所应在坤上，坤为西南，概言之“南”。南方为火，为“文明”之所。狩，《释天》“冬猎为狩”，即“狩猎”。“狩”则有征伐异类之行。

[2]大首：即“元凶首恶”。

[3]不可疾：疾，急速。九三虽秉阳刚之正，然“明夷”之时，诛凶顽之“大首”宜缓不宜急，急则必有失。

【译文】

九三，于光明殒灭之时在南方狩猎并实行征伐，俘获元凶首恶，但不可以过急行事，应当守正持固。

《象》曰：“南狩”之志，乃得大也[1]。

【注释】

[1]乃得大：九三当位，秉阳刚强健之德。其上为坤，坤为阴，为晦，有暗主之象，且六五不得位，有昏君之象，九三之志在“得其元凶之首”。首大，事大，故曰“志乃得大”。

【译文】

《象传》说：“南狩”的志向，是为了大有所得。

【评析】

“南狩之事”不在于猎，而在于借“猎”而“得其大首”，然世道暗昧，上有暗主昏君。当此之时，九三虽强有阳刚之德，也应从长计议。成汤起于夏台，文王兴于羑里，凡干大事者，犹豫则不能成，“欲速则不能达”。

六四，入于左腹，获明夷之心，于出门庭[1]。

【注释】

[1]入于左腹，获明夷之心，于出门庭：左，《王注》曰：“左者，取其顺也。入于左腹，得其心意，故虽近不危。”腹，因六四已在坤体，坤为腹。“明夷”为“明”入地下，坤为地，故欲得其明夷之心，须从腹中得之。所谓“出门庭”，《集解》引干宝曰：“一为室，二为户，三为庭，四为门。”六四出庭至门，故曰“出门庭”。

【译文】

六四，退处于左腹，深刻领会光明殒灭的内涵，然后才跨出门远走

高飞。

《象》曰："入于左腹"，获心意也[1]。

【注释】

[1]获心意：六四象征着"明"已入于坤，坤为腹，于左则可顺而得之腹心，以此喻明夷之道已在地下。

【译文】

《象传》说："退处于左腹"，这是为了获得明夷的真正意义。

【评析】

离为火，火有炎上之性，从六四的位置可以看出，光明已处于地下，而六四就是走出光明，进入地下的"门庭"，故欲知其明夷之道，就必须从地中腹部得之。

六五，箕子之明夷[1]，利贞。

【注释】

[1]箕子之明夷：箕子是殷纣王的诸父，当纣王无道乱政时，有鉴于纣王不可以谏，就佯装癫狂，以全身免祸。六五举例说明，世道处于黑暗时，君子就应当像箕子那样"利贞"于"明夷"。

【译文】

六五，殷纣时的箕子处于光明殒灭时，其终得吉利就是因为他内蕴光明，坚守正道。

《象》曰：箕子之贞，明不可息也[1]。

【注释】

[1]明不可息：息，同“熄”，即熄灭。六五最接近于阴晦，且上下俱以阴暗为比，其危险莫过于此。然因其所应在二，二在离中，故曰“明不可息”。

【译文】

《象传》说：箕子在“明夷”时还守持着正直的品德，这说明六五内心的光明是不可熄灭的。

【评析】

箕子能全身守“贞”，并终为武王师，皆因其能全身于“明夷”之时，守正保明于昏君之朝，故其终得“利贞”。据《史记·宋微子世家》载：“纣为淫佚，箕子谏，不听。人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为人臣，谏不听而去，是彰君之恶，而自说于民，吾不忍为也’。乃披发佯狂为奴。”本卦的《象传》即以此为例，称赞箕子蒙难利贞的智慧和品德。

上六，不明晦[1]，初登于天，后入于地[2]。

【注释】

[1]不明晦：上六处坤之极，为地下最暗处，故曰“不明晦”。

[2]初登于天，后入于地：上六之晦，来自于《明夷》之初，而“明”在初时，还有“于飞”之象，故曰“初飞于天”，至上六则“夷”极而入于地，故曰“后入于地”。

【译文】

上六，不发出光明却带来昏暗，起初登临于天上，最终却坠落于地下。

《象》曰：“初登于天”，照四国也；“后入于地”，失则也。

【译文】

《象传》说：“起初登临于天上”，其光可照耀四方之国；“最终却坠落于地下”，这说明上六丧失了正确的法则。

【评析】

“初登于天”与“后入于地”，两相对照，使我们更为强烈地感觉到光明的珍贵与黑暗的恐怖。但是，在“明夷”中“蒙大难”的君子，不仅以他们的“艰贞”鼓励着我们坚持“利艰贞”的决心和意志，还以其“利坚贞”的智慧告诫我们避免“失则”的危险。联想到文王和箕子的经历，我们应该意识到，“明夷”并不可怕，怕的是我们面对“明夷”而“失则”。

家人（䷤）

【题解】

《大学》曰：“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那么，如何才能“齐家”呢？《象传》的答案是：“男女正。”男子要像《家人》卦中的上九一样威严治家，而女子要像六二一样在家中主管饮食之事，男女各职其事，就是各守其正。从卦象而言，《家人》内卦为中女，外卦为长女，上下皆为阴卦，且二女皆得正位，故卦辞曰“利女贞”。就爻象而言，六二、六四居女正于内，上九、九五、九三皆居男正于外。当位居正于内的六二与当位居正于外的九五，形象地说明女正于内、男正于外的中国古代“家人”观。

家人[1]：利女贞[2]。

【注释】

[1]家人：卦名，下离☲上巽☴。六二象征女子居正于内，九五象征男子居正于外，男女正则一家正。又据卦象来看，下卦离为妇人，上卦巽为入，女子来入则有家。《释文》:“人之所居称‘家’，《尔雅》‘室内谓之家’是也。”按卦象，即一女来入室，成男女之正则谓“家”。

[2]利女贞：按古代文化传统，女子主内，男子主外，家内之事，当以女子为正，故曰“利女贞”。

【译文】

《家人》卦象征着一家人：利于女子守持正道。

《彖》曰：家人，女正位乎内，男正位乎外[1]；男女正，天地之大义也[2]。家人有严君焉，父母之谓也。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妇妇[3]，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4]。

【注释】

[1]女正位乎内，男正位乎外：六二居内卦之中，以阴居阴，当位而正，以象其女正一家之位；九五居外卦之中，以阳居阳，当位而正，以象其男正于外。

[2]男女正，天地之大义也：男女之事被看做“国之纲纪，人之大伦”。阳高阴低，男尊女卑，男主外女主内，在封建社会被看做“男女之正”，男女正则全家正，故曰“大义”。

[3]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妇妇：前“父”字为名词，后“父”字为动词，即尽父之责任。父子、兄弟、夫妇均为一家之人，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相处方法，实为一家之大事。

[4]正家而天下定：此家非为一人之家，而是泛指人人之家，“正家”也就是使家家正，家家正则天下必然安定。

【译文】

《彖传》说：一家人，女子在家应处正当之位置，男子在外应处正

当之位置；男女得其正当之位，这是天经地义的大道理。一家人应当有严正的君长，这指的是父母。父亲要尽父亲的责任，儿子要尽儿子的责任，长兄要尽长兄的责任，弟弟要尽弟弟的责任，丈夫要尽丈夫的责任，妻子要尽妻子的责任，这样家道才能正当适宜；家道正了天下就会随之安定。

《象》曰：风自火出，家人[1]。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2]。

【注释】

[1]风自火出，家人：巽为风、为木，在外；离为火，在内。火自木下生，巽在离外，风从火出这是自然之理。木生火，火以木为家，故曰“家人”。

[2]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人正、家正必始于“言”、“行”之正，木大则火大，木小则火也小，君子之于言行也当如此，位大则言大，位小则言小，言合于事、合于物，则为“言之有物”，行事有“恒”则能正己、正家。

【译文】

《象传》说：风从火的燃烧中生出，这种情景就如同一家人一样。君子应当言之有物，行事有恒心。

【评析】

就情理而言，仅就“风自火出”或火生于木并不能被看成是《家人》之象，因为这种卦象实际上说明的是物理而不是人情。真正在伦理、情理上被看做《家人》的

卦象实际上象中有象，即在“风自火出”的卦象中，还象征着女子来入的卦象。下卦为离，离为女子；上卦为巽，巽为入。两象合释，有女子来入之象，有女子来入才算得上是《家人》。有了这种女子来入的卦象，则女正于内和男正于外的卦象自然就蕴涵着家人兴旺和睦的亲密关系。这种关系是维系家“正”的道德准则，它具体体现在父子、兄弟、夫妇的相处之道中，那就是要“言之有物”，行之有恒。古之圣人对于“家”慎之又慎，如《大学》所言：“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由此可见，圣人将“明德”之本归之于“家”，而“齐家”被置于“治国”之前。

初九，闲有家[1]，悔亡。

【注释】

[1]闲有家：闲，防止。初九以阳刚居正于《家人》之始，家始于防止邪恶，如筑墙楗户以防盗贼，男女有别以防淫乱等。《王注》曰“家渎而后严之，志变而后治之”，将有“悔”，而防恶于初，则“悔亡”。

【译文】

初九，防止邪恶才能保全家人，悔恨也因此消逝。

《象》曰：“闲有家”，志未变也[1]。

【注释】

[1]志未变：既言“防”，则“防”于初，故“防”于初当防于心志未变之

时。

【译文】

《象传》说："防止邪恶才能保全家人"，这说明初九的心志在未变时就采取防范措施。

【评析】

此爻关键在"闲"字，《正义》、《本义》均解"闲"为"防也"；《集解》、《释诂》则释其为"习也"，即熟习。就其卦象而言，两解皆通。

六二，无攸遂，在中馈，贞吉[1]。

【注释】

[1]无攸遂，在中馈，贞吉：遂，成功，"无攸遂"，即不专主其事，无所成就。馈，饮食。六二居中得正，上应九五，为有应有实，相夫而正，在家中主持饮食之事，为女正之事，故曰"贞吉"。

【译文】

六二，无所成事，就在家中主管饮食之事，守持正道可获得吉祥。

《象》曰：六二之吉，顺以巽也[1]。

【注释】

[1]顺以巽：以，犹言“而”，表示承接关系的连词。六二为坤道，坤道顺从，巽道谦逊，以此比喻女正、顺夫之美德。

【译文】

《象传》说：六二的吉祥，就在于她有柔顺而谦逊的品德。

【评析】

“坤道顺从，无所得遂”，六二处中则行事有和，居正则治家有方。六二的爻辞主要说明的是女正于内的好处和顺从其夫的美德。故《集解》引荀爽曰：“六二处和得正，得正有应，有应有实，阴道之至美者也。”

九三，家人嗃嗃，悔厉吉；妇子嘻嘻，终吝[1]。

【注释】

[1]家人嗃嗃（hè），悔厉吉；妇子嘻嘻，终吝：嗃嗃，严酷的样子。嘻嘻，喜笑的样子。九三居下卦离之上，为一家之主，以阳处阳，行刚严之家政，故虽有“家人嗃嗃”，有“悔”、有“厉”，犹能保其吉祥，故曰“悔厉吉”。若“嘻嘻”笑闹，无礼节制，则终有其灾难发生。

【译文】

九三，一家人相处，家主表现出严厉的样子以治其家，虽有悔恨、危险之事，而最终仍然会得到吉祥。妇人、子女在一起嘻嘻闹闹，最终则有灾难。

《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妇子嘻嘻”，失家节也。

【译文】

《象传》说：“家人相处表现出严厉的样子”，这样家人才不会有过失；“妇人、子女在一起嘻嘻闹闹”，这说明九三失去了家人的礼节。

【评析】

九三以阳居阳，如一家之主治家之象。有“嗃嗃”之声以喻其家法过严；有嘻嘻之闹以喻其无礼失节。过严则“未失”其礼，故吉，过宽则失节有过，故曰“终吝”。

六四，富家，大吉[1]。

【注释】

[1]富家，大吉：富，使之富。六四为阴，阴为虚，本无富实，然上承于尊贵之九五，有食君禄之象，下比于九三之阳刚，且当位应初，故有富家之象。

【译文】

六四，使家庭富裕，大为吉祥。

《象》曰：“富家大吉”，顺在位也[1]。

【注释】

[1]顺在位：六四为阴，故曰“顺”。在位，指九五，九五当位居中，故曰“在位”。顺在位，即顺从在位主持正道的九五之尊。

【译文】

《象传》说：“使家庭富裕，大为吉祥”，这是因为六四能顺从于在尊贵之位的九五。

【评析】

六四之所以能“富家大吉”，就是因为其顺从了九五之尊，如以臣事君，得其位而食其禄。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1]，吉。

【注释】

[1]王假有家，勿恤：假，通“格”，正也，假、格古通用。“有”犹介词“于”。九五以阳刚之德居正而应于六二，故曰“王假有家”；居于尊位而明于家道，家正则天下正，君王以天下为家，故“勿恤”。

【译文】

九五，君王以美德正于其家，故无须忧虑，吉祥。

《象》曰：“王假有家”，交相爱也[1]。

【注释】

[1]交相爱：先指其九五与六二相应相亲，此二者之亲以象夫妇之亲，夫妇亲，则全家上下相互亲爱。

【译文】

《象传》说："君王以美德正于其家"，这说明家人相互亲爱和睦。

【评析】

九五为君王之位，而家则应在六二，故曰"王假有家"。如俗言所谓"家和万事兴"，夫妇正则家正，家正则六亲和睦，相互关爱，因此，则王得"勿恤"之吉。

上九，有孚威如，终吉[1]。

【注释】

[1]有孚威如，终吉：孚，诚信。威，威严。上九处《家人》之极，下临互卦坎，坎为信，心存诚信，故曰"有孚"。以阳居阴，故曰"威如"。有威、有信则家道必正，故有"终吉"之祥。

【译文】

上九，心存诚信，威严治家，终得吉祥。

《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谓也[1]。

【注释】

[1]反身之谓：治家须先男女有正，而正人先要正己，上九之吉在“威”，然而，“威”而反于己，则为修身之本。

【译文】

《象传》说：威严之所以能得吉利，这说明上九有反躬自省，严以律己的品格。

【评析】

人常以“威信”来形容一个人能使众人信服的品格力量，而上九之爻辞“有孚威如”正是这一理论的根源。威严与诚信是中华民族崇尚的优秀品德，而于治家之道中，常常为人称道的是“严是爱，宽是害”。以严正其家道，成为一家之家风、门风的标志。

睽（䷥）

【题解】

《睽》蕴涵着“求同存异”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六爻同形一卦，同居一室，此为“同”象，而动则乖离，“志不同行”，此为“异”理，如《象传》所喻：“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故《睽》卦除初爻外，相错而不当位，此其一“睽”；二女同室，其志不同，此其二“睽”；泽性润下，火性炎上，其质不同，此其三“睽”。睽则不和，故“不可大事”，而“小事吉”。也因此，卦中多无凶、无咎。然“睽”虽有异质、异志，却不失其求合之心，故六爻中以遇合之爻为吉，如上九能与六三遇合，所以就终得其“吉”。

睽[1]：小事吉[2]。

【注释】

[1]睽（kuí）：卦名，下兑☱上离☲，乖异，背离。《说文》曰：“睽，目不相视也。”《序卦》曰：“睽者，乖也。”乖字，《说文》释为“背吕也”。《正义》曰：“火在上而炎上，泽居下而润下，无相成之道，所以为乖。中、少二女共居一家，理应同志，各自出适，志不同行，所以为异也。”也就是说，兑为泽，离为火，一为润下之性，一为炎上之性，上下所行背离不和，没有交流的条件。

[2]小事吉：《睽》卦上下皆为阴卦，为二女同居一室之象。阴为小，为阴柔，其做事以小心、轻柔为是，故曰“小事吉”。

【译文】

《睽》卦象征着乖异背离：做小事还是可以吉利的。

《彖》曰：睽，火动而上，泽动而下[1]。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2]。说而丽乎明，柔进而上行[3]，得中而应乎刚[4]，是以小事吉。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万物睽而其事类也，睽之时用大矣哉[5]！

【注释】

[1]火动而上，泽动而下：火动，指上卦离，离为火，跳动燃烧于上。泽动，指下卦兑，兑为泽，泽水有向下流动的特性。

[2]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离为中女，兑为少女，二女共居一家，理应同志，然同性相斥，各自为行，故曰“志不同行”。

[3]说而丽乎明，柔进而上行：丽，附丽，附着。《睽》之上卦为离，离为日、为光明，下卦为兑，兑为说（悦）。按卦例，《彖传》是从下往上说，故曰“说而丽乎明”，即下卦以和悦的态度附丽于上卦之光明。柔本指二位之爻，在《睽》中则上进于三，上进于五，故曰“柔进而上行”。

[4]得中而应乎刚：得中，指六五。六五以阴居阳，下应九二之阳刚。

[5]睽之时用大矣哉：睽之于义为乖异，凡天下事同中有异，异中有同，看起来好像是对立的，然而正是这种对立统一的关系才促使事物发展进步，故当事物处在“睽之时”，其“用大矣”。

【译文】

《彖传》说：《睽》卦，火焰跳动向上燃烧，泽水流动向下润泽。譬如两个女人虽同居一室，但她们的心志不同，行事方法也不同。因为下卦兑能和悦地附丽上卦光明，轻柔地前进上行，上卦离以阴居中而下应九二之阳刚，所以轻柔小心地处事会吉利。天地万物皆乖异不同，但是却有相同的生长过程。男女虽有不同的生理特征，但是他们也有志气相投的时候。天下万物的形态和特性千差万别，但他们的生长过程却有着类似的地方。由此来看，乖异背离之时，其作用对于事物演变的作用还是很大的。

《象》曰：上火下泽，睽。君子以同而异[1]。

【注释】

[1]君子以同而异：即同中存异，异中求同。君子观《睽》而知“合睽”之道，以存“异”之法来谋求事物之大“同”。《论语》所谓：“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君子对人、事的真理就在“同而异”，就在“和而不同”。

【译文】

《象传》说：上卦为火，下卦为泽，这种现象象征着“乖异背离”。君子则善于求大同存小异。

【评析】

《睽》，上离下兑，志不同行，然居一卦之中，如居一室之内，这就是“异”中之“同”。同样的道理，居一室之中，而各秉其性，上下乖离，这就是“同”中之“异”。古之君子观此象而悟“同异”之道，即“同而异”本来就是事物存在与发展的客观情况和必然联系，二者是相辅相成的。君子既要秉持求同存异的处世方针，更要具备善于存异的“和同”胸襟和雅量，因为，只有“和”其不同，才能“大同”。

初九，悔亡[1]。丧马，勿逐自复[2]。见恶人，无咎[3]。

【注释】

[1]悔亡：初本与四应，四失位而无应，故有“悔”。四动而得正，下应于初，故“悔亡”。

[2]丧马，勿逐自复：复，返回。《睽》三至五成坎，坎为马，四在坎中，故曰“马”。四变而成坤，坤为丧，坤成而坎亡，故曰“丧马”。占则初爻动，动则下卦成坎象，失之彼而得之于此，有丧而又得之象，故曰“勿逐自复”。

[3]见恶人，无咎：恶人，指九四，《睽》四以阳居阴，失位多凶，且在坎之中，坎为寇，故称“恶人”。因初九当位无应于九四，则九四也无奈何于初九，故曰“无咎”。

【译文】

初九，悔恨消逝。马匹走失，不用追逐，它自己会回来。遇见恶人，也没有灾祸。

《象》曰：“见恶人”，以辟咎也[1]。

【注释】

[1]以辟咎：恶人之所以为恶，就在于其性本有恶，君子见而勿激则可以免祸。

【译文】

《象传》说：“遇见恶人”，要善于避免其所带来的灾祸。

【评析】

《大易缉说》言：“失马逐之，则愈逐愈远；恶人激之，则愈激愈睽。故勿逐而听其自复，见之而可以免咎也。处《睽》之初，其道当如此。不然，‘睽’终于睽矣。”初爻得“无咎”之果于《睽》，主要原因就在于“勿逐”。马勿逐，则自复；“恶”勿激，则“无咎”。“勿逐”，勿激，则“悔亡”。

九二，遇主于巷[1]，无咎。

【注释】

[1]遇主于巷：遇，不期而见。主，指六五。巷，《说文》曰“里中道”（里，里巷）。九二处睽之时而失位不正，五亦失位，同趣相应，故不用远涉就能相遇。“无咎”的原因有二：一是失位而遇主，二是动而变正，各得其位而相应。

【译文】

九二，在巷道中不期而遇地碰到主人，必无灾害。

《象》曰："遇主于巷"，未失道也[1]。

【注释】

[1]未失道：九二失位不正，似为"失道"，然以阳德处中正之位，又能"遇主于巷"，故曰"未失道"。

【译文】

《象传》说："在巷道中不期而遇地碰到主人"，这说明九二并未迷失道路。

【评析】

九二"遇主"于不期，失位而不"失道"，这是九二的幸运，也是九二善于处世的真实体现。这说明失位于《睽》中的二与五，同失而相得，相应求同，各求所需，相得同趣。其虽不当位，然处中得宜，关键的作用是"失位"有"应"。

六三，见舆曳，其牛掣[1]，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终[2]。

【注释】

[1]见舆曳，其牛掣：曳，拖曳。掣，牵拉。四动则坤成，坤为舆，坤为牛，三在坤下，故有拖舆、牛掣之象。

[2]其人天且劓（yì），无初有终：天，墨刑，古代在人额上刺字涂

墨的刑罚。劓，古代割鼻的刑罚。《正义》曰：“黥额为天，截鼻为劓。”三在兑上，为西方之卦，主秋杀之气。《集解》李道平疏曰：“兑主杀气，且为毁折，故为刑人。”六三本与上九应，因不当位而困处二四之间，动则变乾，乾成而上行，应于上九。应于上九必经坎象，坎为险，为刑，故遭“天”刑。或六三不动，上应上九，上九在离，离象之成皆因九四不当位，若九四当位，则上卦成艮，艮为鼻，离成则艮毁，故有“劓”刑之象。六三受困于初，故曰“无初”，即没有一个好的开始；然终能得其刚助，故能“有终”。

【译文】

六三，看见大车被吃力地拖曳着，拉车的牛被牵来拉去，难以前进，就如同一个人从上面受了“刺额涂墨”之刑后，又受到割鼻的酷刑，这是因为六三刚开始失位受困，而最终却有一个好的结果。

《象》曰：“见舆曳”，位不当也；“无初有终”，遇刚也。

【译文】

《象传》说：“看见大车被吃力地拖曳着”，这是因为六三所处的位置不当所致；“没有好的开始，却有一个好的结果”，这说明六三因坚守心志，最终能得到上九阳刚的帮助。

【评析】

六三居位不当，上则为四刑之，故黥其额，下则有二刑之，又截其鼻，故曰“其人天且劓”。又被夹在二阳之中，有受辱之象，故于车则“曳”，于牛则“掣”，于

人则“天且劓”。然其应上九的初衷并没有被动摇，故终得“遇刚”之助。从六三遭遇的刑罚来看，在《睽》卦六爻中，六三异中求合的意志最为坚定。

九四，睽孤[1]，遇元夫，交孚，厉无咎[2]。

【注释】

[1]睽孤：九四以阳居阴，三与五皆与己“睽”，无应独处，故曰“睽孤”。

[2]遇元夫，交孚，厉无咎：元夫，指初九。六爻中，唯初九当位，阳大称“元”，于人则称“夫”，故曰“元夫”。九四因失位而无应于初，然初九当位，且与己同为阳爻，因此九四能无应而有同，同志则“交孚”；“交孚”相处，无所疑心，虽处乖异背离之时，也能“危无咎”。

【译文】

九四，乖异背离的时运使自己孑然孤立，这时遇到了刚强的大丈夫，二人秉持诚信，相互交流，虽然有危险也不会产生灾祸。

《象》曰：“交孚无咎”，志行也。

【译文】

《象传》说：“相互之间以诚信交流就没有过错”，那么，异中求合的志向就能得以实行。

【评析】

初为“睽孤”，后遇“元夫”，终于“交孚”，这是九四在“睽之时”的经历。他与六三不同的是，六三为两阳所逼迫，九四却为两阴所挟持，二者均不能安身。但是，“遇元夫”而“交孚”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也是一件时来运转的事。

六五，悔亡[1]。厥宗噬肤[2]，往何咎？

【注释】

[1]悔亡：以阴居阳，失位有“悔”，居中得应，其悔则亡。

[2]厥宗噬肤：厥宗，指九二，因与六五相应如同宗亲戚一样，故曰“厥宗”，以喻亲之甚深。噬肤，兑为口，九二居中，离为附着，如肤之于身，六五居之，口之于“肤”，则有“噬肤”之象。此处，辞以“噬肤”喻亲和之情。

【译文】

六五，悔恨消失。与之相应的宗亲犹如噬柔咬脆一样容易亲和，就此前往有什么祸害呢？

《象》曰：“厥宗噬肤”，往有庆也[1]。

【注释】

[1]往有庆：六五居尊而不当位，然与二合德有应，为众人所赖，

故“往”则“有庆”。

【译文】

《象传》说：“与之相应的宗亲犹如噬柔咬脆一样容易亲合”，这样前往则必有吉庆。

【评析】

前人所注于“肤”多释：阴为“肤”，因为《噬嗑》的六二也有“噬肤”之辞，九二与六五相应，六五为阴在离中，故曰“阴为肤”。但是，阴在阳下，则肤何以现？若从离之卦象解释，则可合于“肤”之义。离之义，附丽，附着。附着于外的东西就是“肤”，这更符合《噬嗑》之六二“噬肤”的本义。噬肤之易在其柔，故《折中》:“‘睽’之时‘小事吉’者，径情直行则难合，委曲巽入则易通也。如食物然，噬其体骨则难，而噬其肤则易。九二遇我乎巷，是‘厥宗’之来‘噬肤’也；我往合之，睽者不睽矣。此其所以‘悔亡’也，何咎之有？”睽违之时，当以柔顺委曲为求全之道，六五以阴居阳，虽因卦象而来，却顺乎常情，故因“噬肤”之亲而得“有庆”之功。

上九，睽孤，见豕负涂，载鬼一车，先张之弧，后说之弧[1]；匪寇，婚媾[2]；往遇雨则吉[3]。

【注释】

[1]见豕负涂，载鬼一车，先张之弧，后说之弧：豕，猪。涂，泥浆。说，通“脱”。坎为豕、为雨，四变成坤，坤为土，土遇雨则成“泥”；豕背沾泥，故曰“见豕负涂”。四变则三至五成坤，坤死魄，故为“鬼”；坎舆为车，因三与上应，四变在坎，故三与上之间有“载鬼一车”之象。坎为“弧”，离为矢，有张弓之

象，故曰“先张之弧”。四变则坎象不见，离象也随之不见，故曰“后说（脱）之弧”。《正义》曰：“先张之弧，将攻害也。物极则反，‘睽’极则通，故‘后说之弧’，不复攻也。”即“睽”则“张弧”，不“睽”则“脱弧”。

[2]匪寇，婚媾：匪，通“非”。媾，结亲，结婚。三与上应，阴阳相和，故曰“婚媾”。

[3]往遇雨则吉：下坎为雨，三在坎下，上往三“婚媾”则“遇雨”，“雨”为阴阳相和之物，与婚媾同因，且雨水会使“涂”、“鬼”等疑洗净，故“遇雨则吉”。

【译文】

上九，乖异背离至极，孤独狐疑，恍惚看见猪背上沾着一身污泥，又仿佛看见一辆大车满载着鬼怪奔驰，先张开弓箭欲射，后来又放下了弓矢；原来那不是强寇，而是来与己婚配的人；若前往遇到雨天就会吉祥。

《象》曰：“遇雨之吉”，群疑亡也[1]。

【注释】

[1]群疑亡：上九与六三相应，然中间隔离着四、五，故上九心乱多疑。朱熹也在《本义》说“上九猜很乖离”。遇雨水冲洗则“群疑”消失。

【译文】

《象传》说：“前往遇到雨天就会吉祥”，这是因为上九所有疑团会因此消失。

【评析】

因上九与三相应，阴阳相应，有婚媾之象。但是，他们之间的婚姻存在于“睽之时”，就有了一种多疑之心。中间又有四、五隔离，就有了第二种多疑之心。人常言“疑心生暗鬼”，多疑则心生恍惚，于是就有了“见豕负涂，载鬼一车”的幻觉，但是，“遇雨”则一切疑团都被洗得一干二净。

蹇（䷦）

【题解】

《蹇》之《彖传》曰："见险而能止，知矣哉！"理解了这一点，也就真正地理解了此卦的本义。其卦有"山上有水"之象，然坎水虽为"险"，艮山虽有"阻"，遇险而止，则何咎之有？对于《蹇》而言，险在艮，也止于艮，故"蹇"难之"难"并没有给卦中各爻带来灾祸，相反，六爻皆无其咎，更无一凶，即使是唯一失位的初爻也因不往而"来"受到赞誉。其余则六二上应九五，虽有所往，然往为公事，非为自己，故能"无尤"；九三、六四皆知难而返；九五得友朋来归；上六因与九三相应，心志在内，所以能获得"吉利"。

蹇[1]：利西南，不利东北[2]；利见大人，贞吉[3]。

【注释】

[1]蹇（jiǎn）：卦名，下艮☶上坎☵。下艮为山，上坎为险，艮阻坎险，成险阻之象，象征着行旅中的艰难困苦。

[2]利西南，不利东北：《乾凿度》曰"坤位在西南"，即西南为坤卦，坤为地；艮在东北，艮为山。地平而山险，故行路之人取道平地则顺利，跋涉于高山则险，故《王注》曰："西南，地也，东北，山也。以难之平则难解，以难之山则道穷。"

[3]利见大人，贞吉：大人，指九五，九五当位居正，下正坤邦，群

众顺从，故曰“贞吉”。

【译文】

《蹇》卦象征着征途艰难：有利于西南，不利于东北；有利于出现大人，做事吉利。

《彖》曰：蹇，难也，险在前也[1]。见险而能止，知矣哉[2]！蹇，“利西南”，往得中也[3]；“不利东北”，其道穷也[4]；“利见大人”，往有功也[5]；当位“贞吉”，以正邦也[6]；蹇之时用大矣哉[7]！

【注释】

[1]险在前：上卦为坎，坎为险，居卦之上，在艮之前。

[2]见险而能止，知矣哉：艮为止，在坎下，故卦象为遇险则止。

[3]往得中：得中，指的是九五，九五为乾，来居坤中而得位，故曰“往得中”。

[4]其道穷：已在高山之险，又遇河水之险，故“其道穷”不能走。

[5]往有功：六二若前往就会遇上九五，九五为大人，故曰“往有功”。

[6]以正邦：九五当位居正，君临天下，故能“正邦”。

[7]蹇之时用大矣哉：艰难之时，大人的作用就会像《彖传》所言的那样“得中”、“有功”、“正邦”，故曰“用大”。

【译文】

《彖传》说：蹇，就是指行路艰难，因为坎险就在前面。遇见险难而能停下来，真可谓明智之举！蹇，“有利于往西南方向的平地走”，这是因为西南会得中适宜；“不利于往东北方向走”，这是因为山前有险，道路至于穷途不通；“有利于出现大人”，因为在危难之时出现“大人”就会建立功业；九五当位守正、吉祥，能够以正道治理邦国；这说明世道艰难时，“大人”的作用是多么重大啊！

《象》曰：山上有水，蹇[1]。君子以反身修德[2]。

【注释】

[1]山上有水，蹇：山已为险，又加之以水险，山上有水，为不能下流，人不能上行，故曰“蹇”。

[2]君子以反身修德：水本应在山下，而《蹇》之水则在山上，君子观此，知水终必返于山下，而人在遇难时，也应反躬自省，修德以济险难。

【译文】

《象传》说：在险峻的高山有积水，这象征着行走艰难。君子因此而知要反躬自省，修养德行。

【评析】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中华民族向来就有多难兴邦的精神。《蹇》之难，表面

上看是行道之难，实际上，更多的意义则是治国理政之难，故《彖传》以“利见大人”、“以正邦”、“往有功”传解卦象，历史也往往是“或多难以固其国，启其疆土；或无难以丧其国，失其守宇”。《蹇》之六二与九五俱当位有应，故辞虽以“艰难”释其卦象，仍有二利可见：一利于西南行，二“利于见大人”。故尽管有“险在前”、“其道穷”之难时，也有“往得中”、“往有功”、“贞吉”、“正邦”之“大用”。这些道理不仅演绎着中华民族的历史，而且也反映着这个民族“多难兴邦”的坚韧精神。

初六，往蹇，来誉[1]。

【注释】

[1]往蹇，来誉：失位无应，往而历坎之险，故曰“往蹇”。变而得位，再以初阳去比二阴，应六四，众爻皆正，故一变则引得众爻之赞誉。

【译文】

初六，往前行走会遇到艰难，返身归来则会得到赞誉。

《象》曰：“往蹇来誉”，宜待也。

【译文】

《象传》说：“往前行走会遇到艰难，返身归来则会得到赞誉”，这说明初六应当等待时机。

【评析】

前人注“来誉”，释“来”为退，《象传》曰“宜待也”。因艮在下，艮为止，有止而待时之意，但是“退”与“止”又何以能“来誉”呢？按卦例，初本阳爻之位，若退阴而复阳之位，则六爻皆正而应，故众爻皆“赞誉”初六的复“来”之正。因此可知，“来”为回复之“来”，即回来，非退之“来”。

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1]。

【注释】

[1]王臣蹇蹇，匪躬之故：匪，通“非”。躬，自己。六二上应九五，九五为王，六二在下为臣，二至上六，有六二至六四、六四至上六二坎卦，故二要上应九五，就须经历二坎之险，故曰“蹇蹇”。九五为君，故六二上应九五，非为己应，实为公应。

【译文】

六二，君王的臣子往来艰难，但是，他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社稷。

《象》曰：“王臣蹇蹇”，终无尤也[1]。

【注释】

[1]终无尤：尤，过错。因六二当位居正，又能上应九五之尊，舍己为公，故虽有“蹇蹇”之患，也会终无所“尤”。

【译文】

《象传》说："君王的臣子往来艰难"，最终是不会有什么过错。

【评析】

当位居正，上应九五，这样的位置和关系本身就说明，六二是一个舍身为公，为社稷而往来"蹇蹇"的忠贞勤勉的"王臣"。

九三，往蹇，来反[1]。

【注释】

[1]往蹇，来反：九三与上六应，然前有坎卦，坎为险，故曰"往蹇"。三处在艮上，艮为止，进而历险，不如退而止于艮，故"来反"，谓返于艮。

【译文】

九三，往前行进有艰难，就回到原处。

《象》曰："往蹇来反"，内喜之也。

【译文】

《象传》说："往前行进有艰难，就回到原处"，这是内卦的二阴爻欢喜的事。

【评析】

《王注》曰："进则入险，来则得位，故曰'往蹇来反'。为下卦之主，是内之所恃也。"九三以阳刚之德，据守二阴为艮，有止险退守之象，故与其进而遇险，不如退而得位。

六四，往蹇，来连[1]。

【注释】

[1]往蹇，来连：连，艰难。《集解》引虞翻曰"连，辇、蹇，难也"。马融也释"连亦难也"。六四往则无应，处于两坎之间，故往"蹇"，来也"蹇"。

【译文】

六四，往前走会遇到艰难，归来又遭遇艰难。

《象》曰："往蹇来连"，当位实也[1]。

【注释】

[1]当位实：六四以阴居阴，故曰"当位"；往来俱"蹇"，又无所应，不如静居其位，《易·积算》曰"阳实阴虚"，因其位在二阳之中，故曰"当位实"。

【译文】

《象传》说："往前走会遇到艰难，归来又遭遇艰难"，若不往来，

六四当位有实。

【评析】

“四多惧”这是《易》例中存在的一般现象，然至于《蹇》之六四，正可谓真正地陷入了“多惧”的绝境。六四虽当位于《蹇》，然欲往应初，初失位无应，且在坎险之中，不得已，退来守正，所守也在坎险之中。进也是难，退也是难，进退两难的窘境与困穷迫使《蹇》四彻底地陷入“蹇连”之难。动则有难，静则当位，《象传》从爻辞之外为《蹇》四找到“当位”的希望，当位则以虚受实，静守其正。

九五，大蹇，朋来[1]。

【注释】

[1]大蹇，朋来：坎为险，《蹇》卦中，唯九五独居坎中，比较它爻而言，难更大，故曰“大蹇”。因居正君位，又与六二相应，朋来相助，故曰“朋来”。

【译文】

九五，在遇到很大的艰难时，朋友们纷纷前来相助。

《象》曰：“大蹇朋来”，以中节也[1]。

【注释】

[1]以中节：以，因为。九五秉阳刚之德，处中得正，不易其节，

得“朋来”之乐事，皆因其有“中节”。

【译文】

《象传》说：“在遇到很大的艰难时，朋友们纷纷前来相助”，这说明九五仍然保持着中正的气节。

【评析】

九五“中节”而得“朋来”相助。难中得友，这是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常常期望的事，也是人们战胜危难的信心和力量来源。但是，它必须有一个前提，那就是自身要保持中正守节的美德。

上六，往蹇，来硕[1]，吉，利见大人[2]。

【注释】

[1]往蹇，来硕：硕，大。蹇为难，上六处难终之地，不宜更有所往，往则难长而无已，故曰“往蹇”。归来则应于三，三阳为大，故曰“来硕”。

[2]利见大人：大人，指九五。上六处穷险之地，往则“蹇”，来则“硕”，下附于九五之君，故曰“利见大人”。

【译文】

上六，往前行会遇到艰难，归来则能建立大功，吉祥，有利于出现大人。

《象》曰：“往蹇来硕”，志在内也[1]；“利见大人”，以从贵也[2]。

【注释】

[1]志在内：上与三应，所应在三，三在内卦，故“志在内”。

[2]从贵：阳为贵，九五为阳，为贵，上六归来则顺从于九五，故曰“从贵”。

【译文】

《象传》说：“往前行会遇到艰难，归来则能建立大功”，这说明上六的志向在于居于内卦的九三；“有利于出现大人”，因为归来就可以顺从尊贵的九五之君。

【评析】

上六位极于《蹇》，也当位于《蹇》，然《蹇》卦的大义在于“见险而能止”。以上六言，往则失之，来则得之。上六的处境说明，有时进不如守，守不如退，上六之“来”就是退，退则有“来硕”之美和“从贵”之得。

解（䷧）

【题解】

如果说《蹇》是以静止而免难，那么，《解》则以震动而免难。卦中六爻，除上六外，皆不当位，初六失位于坎险，以应于震而“无咎”；九二失位居中，因应于震中而“贞吉”；六三因失位于坎险而“致寇至”；九四虽失位于震，然应而“得朋之佑”；六五尊居中位，以君子之德信服众人，“维解”而“吉”；唯上六当位于《解》，震而脱险，故曰“无不利”。从整个卦象看，雷动于上，雨施于下，因而六爻之关键皆系于一个“动”字。

解[1]：利西南[2]；无所往，其来复吉[3]；有攸往，夙吉[4]。

【注释】

[1]解：卦名，下坎☵上震☳。下坎为险，险而动，动而解难，故曰“解”。《序卦》曰：“解者，缓也。”《说文》:“解，判也，从刀判牛角。”其本义为分判、离析，引申为“解开”、“解脱”等。

[2]利西南：初六本与四应，然失位无应，若与四相易位，则四成坤，坤为西南，各得其正以相应，故有利。

[3]无所往，其来复吉：九二在坎险之中，失位不正，本应有所往，然六三至六五成坎象，往则入于坎险之中，故与其往而入险，不如守中，故《象》曰：“九二贞吉，得中道也。”

[4]有攸往，夙吉：夙，早也。有攸往，指六五，六五尊居震中而为震主，震动则可纾解各方之难，故曰“有攸往”。解难须早动，故曰“夙吉”。《尚氏学》以九二释“有攸往”，于理不通。因为，《解》义的关键在于“动”，震为动，六五在震中，震动必有所往，所往则纾解危难。而九二则在坎险之中，若往而上应，仍在坎险之中，出险入险，何以为“吉”。且九二之《象传》曰：“九二贞吉，得中道也。”既以得中道而吉，又何需“攸往”。

【译文】

《解》卦象征着解脱：有利于西南众庶之地；没有危难就不必前往，回复到原来的住地就吉利；若有危难必须前往，早行会得到吉利。

《彖》曰：解，险以动，动而免乎险[1]，解。“解，利西南”，往得众也[2]。“其来复吉”，乃得中也[3]。“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4]。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5]。解之时大矣哉[6]！

【注释】

[1]险以动，动而免乎险：内卦为坎，坎为险，外卦为震，震为动；动在险外，故曰“动而免乎险”。

[2]往得众：初与四易位则四变成坤卦，坤为众，故曰“往得众”。

[3]乃得中：指九二爻，前往与六五易位，易则二者各得其位，居中而正。

[4]往有功：六五失位，九二前往易位则能使其正，正则君当位，二居中，故曰“往有功”。

[5]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chè）：甲，指草木出生于地上。坼，破裂，《说文》曰“裂也”。春雷震动时，雨水润泽大地，此时草木的种子皆从大地中破土而出，萌芽生长。

[6]解之时大矣哉：雷以动之，雨以润之。《系辞》曰：“帝出乎震。”万物出乎震，其生长也都依靠“动”、“润”的“舒解”功效，故曰“大矣哉”。

【译文】

《彖传》说：舒解危难，需要在危险中的英勇行动，因为英勇的行动而免除了危险，这就是“解”。“舒解危难，有利于前往西南众庶之地”，因为前往就会解放众人并得到众人的支持。“回复到原来的住地就吉利”，这是因为回复至原位就会处中得正。“若必须前往，则早行会得到吉利”，这是因为前往会建立功业。天地舒解于是就有雷雨兴起，雷雨兴起时百果草木的种子就会萌芽生长，破土而出。舒解时的功效是多么的伟大啊！

《象》曰：雷雨作，解[1]。君子以赦过宥罪[2]。

【注释】

[1]雷雨作，解：《解》之上卦为震，下卦为坎。震为雷，坎为雨。按卦象，则雷动于上，雨降于下，天地相解，然后“雷雨作”，所以卦名就叫做“解”。

[2]君子以赦过宥（yòu）罪：宥，宽宥，宽恕。按《象传》以雷比刑，以雨比德泽。雷动于上，雨降于下，比喻刑罚之下有德泽。君子观此则知“赦过宥罪”为“解”之大义。

【译文】

《象传》说：雷雨兴起，百果草木就会从土地中“舒解”出来。君子因此赦免别人的过失，宽宥他人的罪恶。

【评析】

解之以动，动之能解，是《解》卦的真正意义。就卦象而言，《解》卦之六爻中，除上六外，皆不当位。更严重的是处在中位的二、五均失位不正，故有多难之象，难多则必要舒解，要舒解其难，就必要有所动，而动之以雷，则可谓动之大，动之大则主义也大：大之于地，则草木沾春；大之于人，则罪过被“宥”。

初六，无咎[1]。

【注释】

[1]无咎：初六柔弱在下，虽失位，然能与九四相交，交而易位，则变正得位，故“无咎”。

【译文】

初六，没有什么罪过。

《象》曰：刚柔之际，义无咎也[1]。

【注释】

[1]刚柔之际，义无咎也：刚，指九四。柔，指初六。际，交际。义，犹“理”。阳刚与阴柔相交，本合乎情理，交而易其位，各得其正，则更合理，故曰“义无咎也”。

【译文】

《象传》说：阳刚与阴柔相交之际，其中的道理是没有什么过错的。

【评析】

《象传》解释初六的“无咎”是因为“刚柔之际”。按《易》例，独阴不生，独阳不长，“一阴一阳之谓道”。初六失位于《解》卦之初，本应有“咎”，然近与九二形成“刚柔之际”，远与九四形成“刚柔之际”。《易》之道，相反相成，故“刚柔之际”，实际上也就成了“刚柔相济”。

九二，田获三狐，得黄矢，贞吉[1]。

【注释】

[1]田获三狐，得黄矢，贞吉：田，打猎。三，三为成数，举三而言，泛指“多”。黄矢，“黄”为中和之色，在古代象征着中正合和之德。“田”位在二，动而变，变而成艮，艮为狐。下卦为坎，坎为弓矢，故以卦象言之，有田猎得狐之象。以刚二应五柔，故曰“贞吉”。

【译文】

九二，打猎时捕获了好几只狐狸，并获得金黄色的箭矢，做事很吉利。

《象》曰：九二贞吉，得中道也。

【译文】

《象传》说：九二之所以做事吉利，就在于他能居中而上应于五，因而能得其中正之道。

【评析】

九二以阳居阴，其所应六五也失位，然失位有应，故其能居中得正。子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诸正鹄，反求诸其身。"（《中庸》）阴为君子，阳为小人。九二失位而得"中"，以阳居阴，以"中"比"正"，人心正则射术正，九二能为"君子"之"射"，故"田获三狐"。

六三，负且乘，致寇至，贞吝[1]。

【注释】

[1]负且乘，致寇至，贞吝：负，背也。二变则二至四成艮，初至三则为坤，艮为背，坤为舆，故有"负且乘"之象。所负者为"阳"，阳为实，负"实"则招寇，故"贞吝"。

【译文】

六三，身负财物而乘坐大车，这样就会招致强寇来劫掠，做事会遇到困难。

《象》曰："负且乘"，亦可丑也[1]；自我致戎，又谁咎也[2]？

【注释】

[1]亦可丑：负物而乘车，其为人则愚，其为事也可丑。

[2]自我致戎，又谁咎也：戎，《说文》曰"兵也"。致，招致。咎，归罪。

【译文】

《象传》说："身负财物而乘坐大车"，这种行为本身也很丑恶；由于自己的错误而招致兵戎之难，这又能归咎于谁呢？

【评析】

《系辞上》曰："作《易》者其知盗乎，《易》曰：'负且乘，致寇至。'负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盗思夺之矣。"常人尚且知"财不外露"，《老子》亦曰："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而《解》卦中的六三，却违背了基本的生活常识，负物乘车，自视物之珍贵，其形可丑。露财"致寇"，愚而"致戎"，虽"负且乘"实为"可丑"之事，然"致寇"尚有可悯之处。

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1]。

【注释】

[1]解而拇，朋至斯孚：而，你，你的，这里指六三。拇，足之大指。九四失位不正，与三相比，三从下来附，就如拇指附之于足。然四本有应在初，若三为之“拇”，则失初之应，所以必须“解其拇”，然后朋至而信，故曰“解而拇，朋至斯孚”。

【译文】

九四，解除依附在你足上拇指，你的朋友就会来到你身边，并相信你。

《象》曰：“解而拇”，未当位也。

【译文】

《象传》说：“解除依附在你足上拇指”，这是因为你所处的位置不当。

【评析】

九四因为失位不正，所以要“解其拇”，其痛“解”之深彻是可想而知的。但是，若不如此，则朋友不能信、不能至，故“解拇”而得友，痛有所值。此也可谓之“当断就断”、“当解即解”。

六五，君子维有解，吉，有孚于小人[1]。

【注释】

[1]君子维有解，吉，有孚于小人：维，语气词。六五居中处尊，下应九二，因而能舒解危难，故曰“吉”。以阴柔处尊，又能解难，则“有孚于小人”。

【译文】

六五，君子能够舒解危难，就是吉利的，以君子之道舒解危难，小人也会信服。

《象》曰：君子有解，小人退也。

【译文】

《象传》说：君子舒解危难，小人则退缩不前。

【评析】

六五虽不当位，但也是处尊有应，应于九二之刚，则能解难，柔居阳刚，又能“有孚”。此可谓以阳刚解难，以阴柔感人，所以小人也信服。

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1]，获之，无不利。

【注释】

[1]公用射隼（sǔn）于高墉（yōng）之上：隼，鸟名，一种猛禽。墉，城墙。隼，指六三，二至四为离，离为朱雀，以象恶“隼”。三在离中，故为“隼”。下卦为坎，坎为弓矢，故以上六临之有射“隼”之象。

【译文】

上六，王公用箭射下了栖落在高城墙上的恶隼，猎获它，没有什么不利。

《象》曰：“公用射隼”，以解悖也[1]。

【注释】

[1]以解悖：上本与六三应，然六三失位不应，为悖逆之人，上六以恶“隼”为喻“悖”，则射以解之。

【译文】

《象传》说：“王公用箭射下了栖落在高城墙上的恶隼”，这说明上六是在舒解悖逆者造成的危难。

【评析】

以恶隼比悖逆，故上六所射非真是“隼”，实指恶人。

损（䷨）

【题解】

《系辞下》曰：“《损》，德之修也。”损必有所失，然君子“损”不乱其志而修其德，故《损》卦虽名“损”，卦中六爻不仅无“凶”言，而且六五得以“元吉”。因为《损》卦之“损”，并非一损俱损，而是通过“损下益上”方式，一方面培养坚贞利人的品德，另一方面，也是通过“损而益之”的方式实现一种上下有别的秩序。换言之，臣侍君要损身，人祀上要损食，子事父母须损力，上之所益，即下之所损。概言之，因损而得益。

损[1]：有孚，元吉，无咎，可贞，利有攸往[2]。曷之用？二簋可用享[3]。

【注释】

[1]损：卦名，下兑☱上艮☶，象征着“减损”。《正义》曰：“‘损’者，减损之名。”初九应六四，九二应六五，下为阳实，上有阴虚，以实应虚，故卦有“损下益上”、损刚益柔之象。

[2]有孚，元吉，无咎，可贞，利有攸往：让人们去接受“损”，这是一件很难的事，但是，有所损，必有所益，损下益上时，若心存诚信，则“元吉”，若心不诚，则损之何益？故“有孚”则自

然“元吉，无咎”。艮为少男，兑为少女，艮在上，而兑在下，上下皆正，故曰“可贞”。二失位，所应在五，五也失位，若往而易之，则成《益》卦（䷩），且皆当位中正，故曰“利有攸往”。

[3]曷之用？二簋（guǐ）可用享：曷，《说文》曰“何也”，言损下益上，将何所用？享，祭祀。簋，陶土制成的古代食器。《集解》引荀爽曰：“簋者，宗庙之器，故可享献也。”上为宗庙，上据二阴，阴虚能受，则二阴象其二簋。二簋虽淡薄，然献者“有孚”则虽淡也享。

【译文】

《损》卦象征着减损：心存诚信，大为吉祥，没有灾难，有利于有所前往。减损之道用什么来体现呢？内心真诚，二簋淡食就可以用来祭祀。

《彖》曰：损，损下益上，其道上行[1]。损而有孚[2]，元吉，无咎，可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二簋应有时，损刚益柔有时[3]：损益盈虚，与时偕行[4]。

【注释】

[1]损下益上，其道上行：按《损》之卦象，坤之上六下处乾三，乾之九三上升至坤六，故曰“损下益上”，即损下之乾阳以益于上，阳气上行，故曰“其道上行”。

[2]损而有孚：孚，诚信。损为益上，心须有诚，有诚则“元吉”。

[3]二簋应有时，损刚益柔有时：这里指损之道不可以常损，须损之以时，非其时则不得其“益”。

[4]损益盈虚，与时偕行：减损、增益、盈满、亏虚之事，皆有其时，以时损益则为变通，故《系辞下》曰：“变通者，趣时者也。”损益以时，则能变通，如满盈时，则损而有益，若亏虚时，则损而无益；夏宜损阳而滋阴，冬宜益阳而不损。故损之道须“与时偕行”。

【译文】

《彖传》说：所谓“损”，就是要损减于下，增益其上，其道理就是处于下者要奉献于上。在有所减损时能够心怀诚信，就会大为吉祥，没有过错，可守持正道，有利于有所前往。减损之道将何以用之呢？二簋淡薄的食物就可以用于祭祀，但是，奉献二簋淡薄之食物应有合适的时间，减损阳刚以增益阴柔也应有一个合适的时间：世上的减损、增益、盈满、亏虚要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必须在适宜时间进行。

《象》曰：山下有泽，损[1]。君子以惩忿窒欲[2]。

【注释】

[1]山下有泽，损：艮下为泽，泽愈深而山愈高，这正符合损下益上的道理，故曰“损”。

[2]君子以惩忿窒欲：惩，止住。忿，同“愤”。窒，堵塞，窒息。按卦象《损》自《泰》（䷊）来，则《损》下卦本为乾，乾为君子，乾过刚武，近似于“忿”，损之以益上，故曰“惩忿”。三本

为阳，上居坤上形成艮，艮为止，坤虚阴受，《说卦》曰坤为吝，《说文》曰“欲，贪欲也”，吝啬之心，近似贪欲。然艮象成则坤象灭，故曰“窒欲”。

【译文】

《象传》说：高山之下有水泽，象征着减损。君子因此而抑止愤怒，堵塞邪恶的欲望。

【评析】

“山下有泽”的卦象象征着“损下益上”的卦义，若从卦象推理，下阳上行以益坤阴，就实现了损物之实以“修德”的理想。卦中六爻，九二、六五、上九皆系辞以“益之”，其六五、上九更是“益之”而“吉”。由此观之，则损又何咎？所以卦辞有“元吉”、“无咎”、“利有攸往”之庆。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1]。酌损之[2]。

【注释】

[1]已事遄（chuán）往，无咎：已，完毕。遄，疾速。与其他各爻比较，唯初与四当位有应，具备损下益上的条件，故曰“已事”；既然“已事”，就当迅速前往，故曰“遄往”。

[2]酌损之：酌，斟酌。《正义》曰：“刚胜则柔危，以刚奉柔，初未见亲也。故须酌而减损之，乃得‘合志’，故曰‘酌损之’。”损刚益柔不能过分，因为刚过盛则柔也更柔，损益不当，则失其“修德”之本，故所损与所益应当适时、适量。

【译文】

初九，已经具备损下益上的条件，就应当迅速前往，那样才不会有过失。损下益上时应当酌情所损之多少并考虑到时间因素。

《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1]。

【注释】

[1]尚合志：尚，通“上”。初九以阳居阳，当位居正，阳气上行，上应六四，以践其“损下益上”之志，故曰“尚合志”。

【译文】

《象传》说：“已经具备损下益上的条件，就应当迅速前往”，这是因为初阳上合于“益四”之志。

【评析】

初九当位有应，“其道上行”，以阳应阴，阳实而阴虚。故初九之应实为益上而损下，损己而利他。

九二，利贞，征凶，弗损益之[1]。

【注释】

[1]利贞，征凶，弗损益之：二与五俱失位有应，二上至五易位则“利贞”。易位而不征，因为征则“凶”。二、五相易则当位居

正，未损而有益，故曰“弗损益之”。

【译文】

九二，利于做事，出征则会有凶险，不用减损自己就能达到益上之目的。

《象》曰：九二利贞，中以为志也[1]。

【注释】

[1]中以为志：九二虽不当位，却居下卦之中，以“中”为志，这是九二的位置，也是九二的利益之所在，故必以己志而“利贞”。

【译文】

《象传》说：九二之所以利于做事，就在于他以居中处正作为自己的志向。

【评析】

《正义》、《本义》以为“弗损益之”就是指九二只需要守着自己的位置不动就能益上。其所以如此解释，可能是认为九二爻辞中有“征凶”二字，从“征”则“凶”完全可以推断出不“征”就“弗损”。这种表面合乎常理的推断，其实是违背《损》的本义的，因为所谓“征凶”，不是指九二不动，而是指九二的居中位置不能丢。九二与六五的易位，不是“征”，而是“易”，“易”而居中得正，“易”而成《益》（䷩），这才是《损》卦的真正含义。而《集解》之所谓二、五易位，就可以“小损”而“大益”，以为易位则居中有应，易位则居正处中，易位则得《益》，易而有益，又何

以“损”之？由此可知，《集解》误解九二，因为二、五之易，并非交易之“易”，实则为变易之“易”。

六三，三人行，则损一人[1]，一人行，则得其友[2]。

【注释】

[1]三人行，则损一人：三人，指自三以上的三个阴爻，因损道上行，在六三上行与上九相应时，就有其他二阴同行，但是，上只与三应，故只有一人能损而益上，其余二阴则无损。

[2]一人行，则得其友：六三一人上行则与上九应而为友。

【译文】

六三，三人出行，损失了一人，一人出行，得到了朋友。

《象》曰：一人行，三则疑也。

【译文】

《象传》说：一人独自出行能专心致志，而三人同行会因意见不一致而疑惑。

【评析】

《正义》曰：“三阴并行，以承于上，则上失其友，内无其主，名之曰‘益’，其实为‘损’。”六三所谓“损一人”，是指损一人而益上之“损”，非损失一人之“损”，故

爻辞曰“得友”。

六四，损其疾，使遄有喜[1]，无咎。

【注释】

[1]损其疾，使遄有喜：六三至六五互成坤象，坤为阴，六四“多惧”而在阴中，故有“疾”象。初九自损而“遄往”，六四当位，以柔纳刚，以“损其疾”。疾不能久，故速愈有喜。

【译文】

六四，减损其疾病，迅速地接纳上行的阳刚之气以使其病愈是一件可喜的事，没有什么灾祸。

《象》曰：“损其疾”，亦可喜也。

【译文】

《象传》说：“减损其疾病”，说明六四接纳初九的阳刚之气有了十分可喜的结果。

【评析】

阴气为死，阳气为生，这是古人对生命结构的总体认知。因此，古人论及《易》时，或以坤为死，或以坤为尸。六四的幸运来自于“内因”当位为正与“外因”初九相助两个方面。《损》之六四不仅当位在阴，且在互坤之中，实为阴中之阴，故爻辞言“疾”。好在六四下应初九，初九为阳，“应”而得阳气救助，损去疾

病。《象传》之所谓“损下益上”正为此言，实当此理。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龟，弗克违[1]，元吉。

【注释】

[1]或益之十朋之龟，弗克违：或，有人。益，增加。十朋，西周以贝为货币，十贝为一朋。克，能够。违，拒绝。艮内虚而外实，其形象龟，古人以龟为宝，十朋之龟，实为大宝，故“益之”弗违则“元吉”。

【译文】

六五，有人献上价值“十朋”的大宝龟，不能拒绝他，大为吉祥。

《象》曰：六五元吉，自上佑也[1]。

【注释】

[1]自上佑：指上九，六五以上九为比，因上九而成艮，故曰“自上佑”。《集解》:“龟墨不违，故能延上九之佑，而来十朋之益，所以大吉也。”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能大为吉祥，是因为他承受了上天的佑助。

【评析】

《系辞》曰：“自天佑之，吉无不利。”六五柔顺虚中，以居尊位。当损之时而受“十朋之龟”，然其受益于龟，非只得于六五居尊之位，更得益于上九之佑。

上九，弗损益之[1]，无咎，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2]。

【注释】

[1]弗损益之：上九处《损》之极，艮之终，使损之道在此终止，损终反益，故曰“弗损益之”。

[2]得臣无家：上九居上乘柔，处损之极，秉持阳刚之德，为众阴所归，故曰“得臣”。得臣则天下为一，故“无家”。

【译文】

上九，不用自我减损就能使他人受益，没有灾祸，做事会获得吉祥，有利于有所前往，因为得到广大臣民的拥护就不再是一己之家了。

《象》曰：“弗损益之”，大得志也。

【译文】

《象传》说：“不用自我减损就能使他人受益”，这说明上九使自己的志向大获成功。

【评析】

上九的大得志有两个方面的体现：一是“弗损益之”，不损己而能利人；二是当自己“大得志”时，大众臣服，天下一家，得大家而失小家，则失而无损。

益（䷩）

【题解】

《损》卦以“损下益上”，而《益》卦则“损上益下”。范仲淹认为“损上则益下，益下则固其本也”（《范文正集·易义》），所以卦中上三爻以损而得益，下三爻以守正而受益。由此来看，人处益道必须有一颗善心，故《象传》要求君子能“见善则迁，有过则改”。卦中六爻：初九以阳德居《益》之卑下之位，居中而为受益之爻，故能大有作为；六二以柔中为美，所以能获“十朋之龟”；六三虽不当位，然若在受益之时，有救济之心，也可“无咎”；六四柔怀善志，处益下之始，有尊上而益下之德，所以“有喜”而“无咎”；九五能广施恩惠于天下，所以得“元吉”之喜；唯上九处《益》上，其位不正，所以不能自损而益下，故被“击”而有“凶”。由此看来，唯损于彼，才能益于此。

益[1]：利有攸往。利涉大川[2]。

【注释】

[1]益：卦名，下震☳上巽☴。卦下多阴，卦上多阳，阴虚阳实，阳以实授之，阴以虚承之，象征着“增益”。《正义》曰“损上益下，故谓之益”。

[2]利有攸往。利涉大川：震为出，巽为令，故卦象有人君出号令于上，而臣民服从于下，命出则必有行，又动而入，故曰“利有攸

往”。坤为川，初九当位，动而上行以应四，故曰“利涉大川”。按《集解》义，三失位不正，与上易位则成《既济》（䷾），则有坎水在上，坎水为川，其说也通。

【译文】

《益》卦象征着增益：有利于有所前往，有利于涉越大河。

《彖》曰：“益”，损上益下，民说无疆[1]；自上下下，其道大光[2]；“利有攸往”，中正有庆；“利涉大川”，木道乃行[3]；益动而巽，日进无疆[4]；天施地生，其益无方[5]。凡益之道，与时偕行。

【注释】

[1]损上益下，民说无疆：说，同“悦”。九五居上，下应六二，“损上益下”，所益广大，故曰“民说无疆”。

[2]自上下下，其道大光：上，指九五，九五能降恩惠于下，则益道广大。

[3]木道乃行：《益》上卦为巽，巽为木，二至四互为坤，古《易》以坤为“川”，木在川上，方可为“木道乃行”，即行舟之利。

[4]益动而巽，日进无疆：《益》之下卦为震，上卦为巽，故曰“动而巽”；以雷动之威，风行之速，则“进无疆”。

[5]天施地生，其益无方：施，《广雅·释诂》曰：“予也。”方，《广雅·释诂》曰：“类也。”又天施恩泽于地，地受恩泽而生

物，天道无私，故无所不益，其所益不分地域、物类，故曰“天施地生，其益无方”。

【译文】

《彖传》说：“增益”，就是要减损于上，增益于下，这样民众就会有无边无际的欢悦；从上面将恩惠降到下面的臣民，这样为君之道也就发扬光大了；“有利于有所前往”，这说明位居中正的九五必有大的喜庆；“有利于涉越大河”，这说明乘舟之木已在水面行驶；增益是以雷震动而巽风入的方式进行的，所以每日都会增进无限的疆域；上天广施恩惠，大地才能生出万物，而来自上天的恩惠是遍布万方的。凡是增益的道理和方法，是顺应于合适的时间而共同进行的。

《象》曰：风雷，益[1]。君子以见善则迁，有过则改[2]。

【注释】

[1]风雷，益：《益》卦上为巽，巽为风，下为震，震为雷，《正义》引《子夏传》云：“雷以动之，风以散之，万物皆盈。”风雷相益，故谓之“益”。

[2]君子以见善则迁，有过则改：迁，迁移，即君子观《益》见善则移则从之，《论语》所谓“见贤则思其齐焉”，就是此理。有过而迅速地改正，则“善莫大焉”。

【译文】

《象传》说：风吹雷动，象征着“增益”。君子看见美好的行为就心

向往之，有过错就迅速改正。

【评析】

风雷有“同声相应”的属性，二者相应相益，雷动则风生，雷声震动时，风也随之而来，此其一也；其二，巽为木，《说卦》曰：“万物皆出乎震。”春雷动则草木生；其三，雷愈震，风越紧，故《程传》曰：“风烈则雷迅，雷激则风怒，二物相益者也。”这是《益》卦的自然之理。其实，《益》卦对于人生的重要性更大，那就是《象传》所言的“见善则迁，有过则改”的道理。

初九，利用为大作，元吉，无咎[1]。

【注释】

[1]利用为大作，元吉，无咎：大作，《正义》曰“兴作大事”。初九处《益》之始，居震之初，二者俱当位相应，故利于“大作”。既当位于《益》，始之于震，则“元吉”而“无咎”。

【译文】

初九，有利于做出大事业，大为吉祥，没有灾祸。

《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1]。

【注释】

[1]下不厚事：下，指初九。厚事，厚重的事务。《集解》曰：“若

能不厚劳于下民，不夺时于农畯，则大吉无咎也。”

【译文】

《象传》说：“大为吉祥，没有灾祸”，这说明处在下位的初九没有承担过分沉重的劳役，所以能够“为大作”。

【评析】

对于“不厚事”，前人之注多异，大略有三种：一是《正义》、《本义》所谓“厚事犹大事也”，故“下本不当任厚事”，这里是指初九卑下不能胜任“厚事”；二是《集解》的“不厚劳于下民”，即不以重劳干扰下民，以使其能有精力为“大作”；三是高亨先生以《说文》为据认为“厚，通后”，即下民于“大作”争先恐后，不落后于人。三者之中，第一种似与卦义不合，因为爻辞曰“利用为大作”，且“元吉”、“无咎”，又何以说不能胜任呢？而且，初九之“为大作”不是独自为之，而是受到六四的帮助后才可以“为大作”。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龟，弗克违，永贞吉[1]。王用享于帝，吉[2]。

【注释】

[1]或益之十朋之龟，弗克违，永贞吉：六二至六四成坤，坤为地，地为十。六三至九五互艮，艮为龟。六二以臣下之位受君上之增益，不仅没有违背君上，而且还要长守正道，如此则“吉”。

[2]王用享于帝，吉：帝，天帝。“帝出乎震”，二在震中，上与五应，五为王，故有“王用享于帝”之象。

【译文】

六二，有人赠予价值“十朋”的大宝龟，不能拒绝，可以得到长久的吉祥。君王祭祀天地，祈求降福，吉祥。

《象》曰：“或益之”，自外来也[1]。

【注释】

[1]自外来：从外至内谓之“来”，六二所得的增益是由九五赠予的，故曰“自外来”。

【译文】

《象传》说：“有人赠予价值‘十朋’的大宝龟”，这说明六二所得的增益是从外而来的。

【评析】

六二所益之物与《损》相同，而所益之位则正好相反。因六二以阴处下，虽处中当位，也是臣位，故受益以“永贞”。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1]。有孚中行，告公用圭[2]。

【注释】

[1]益之用凶事，无咎：凶事，指救灾平凶之事。六三失位不正，本不应受益，然当益之时，受益而救凶则“无咎”。

[2]有孚中行，告公用圭：孚，诚信。中行，中正平和的行为。圭，古代祭祀天地、神灵的玉器。《本义》曰：“告公用圭也，用圭所以通信。”《礼记·郊特牲》曰：“大夫执圭而使，所以申信也。”这里的“信”，也是诚信的意思，故“告公用圭”与“有孚中行”，实际上都是强调六三要以诚信中正之心受益而救“凶”。

【译文】

六三，所得之增益应用于拯凶救难，就没有灾祸。心怀诚信，保持中正平和的行为，然后手持玉圭致意王公以求得信任。

《象》曰：“益用凶事”，固有之也[1]。

【注释】

[1]固有之：六三失位于《益》，然位居互艮之下。《说卦》曰艮为小石，石类同于玉。艮上有巽，巽为入，应而入，山石来入，故曰“固”。

【译文】

《象传》说：“所得之增益应用于拯凶救难”，这样才能牢固地保持住已得到的益处。

【评析】

《系辞下》曰“三多凶”，因此卦的六三不当位，故更凶。《周易义海撮要》曰：“若以谦道责之，则理合诛戮。若以救凶原之，则情在可恕。”以凶之身，承受

益道，则应使所益之物用之于凶。这样做是为了以诚信消除自身的不足，所以六三反复强调的就是“诚信”。

六四，中行，告公从，利用为依迁国[1]。

【注释】

[1]中行，告公从，利用为依迁国：迁，迁徙。公，指六三，三在震，居于卦中，震为行，故曰“中行”。从，即应而从之。国，指三居坤位，坤为地，为众，有地有众则有“邦”，故坤为邦国。初与四应，故曰“告公从”。三体为坤，三动而坤从，故曰“利用为依迁国”。

【译文】

六四，以中正平和的心态向王公致意自己有顺从之心，就会有利于依附君王做出迁都这样的大事。

《象》曰：“告公从”，以益志也[1]。

【注释】

[1]以益志：六四居益而当位，近于王，邻于公，其位于国事当位而正，“中行”而“告公”以增益王志，故曰“以益志”。

【译文】

《象传》说：“向王公致意自己有顺从之心”，以增益其定国安邦之志。

【评析】

“中行”，《正义》、《本义》皆以“中行之德”释；《集解》则以卦位释义，二者俱通。而《益》之六四之所以能为“迁国”之大事，有两个原因：其一，六四处于损上益下之时，大有作为；其二，六四当位居正，近王邻公，位当其职。

九五，有孚惠心，勿问元吉[1]。有孚惠我德[2]。

【注释】

[1]有孚惠心，勿问元吉：惠，施恩惠。九五在“益下”之卦中处于王位，本有施恩惠于下之德，施惠有“孚”，则何须问“元吉”。

[2]有孚惠我德：我既以诚信惠及物、人，则人也将以诚信、好惠反归于我，故曰“有孚惠我德”也。

【译文】

九五，真诚地怀着一颗施惠于民的心，就无须疑问是否会大为吉祥。天下人将会真诚地感念我的恩德。

《象》曰：“有孚惠心”，勿问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译文】

《象传》说："真诚地怀着一颗施惠于民的心"，就无须疑问是否"元吉"；"臣民感念我的恩德"，我的志愿就会大为成功。

【评析】

九五当位居尊，为《益》卦之主，当天下之王，故其"益"之大，莫之能比。然惠之大，莫大于信，有惠有信，唯《益》之九五可当之。

上九，莫益之，或击之[1]；立心勿恒，凶[2]。

【注释】

[1]莫益之，或击之：莫，没有谁。之，指示代词，这里指上九。或，有的人。上九处《益》之穷极之位，故有求益不已之贪，为众人所厌，故曰"或击之"。

[2]立心勿恒，凶：立心，即居心。恒，平常。居心于贪则不能有平常之心，如此则"凶"。

【译文】

上九，没有人增益他，有人攻击他；居心无常，有凶险。

《象》曰："莫益之"，偏辞也[1]；"或击之"，自外来也[2]。

【注释】

[1]偏辞：偏，片面。《正义》曰："'偏辞'者，此有求而彼不应，

是‘偏辞’也。”上九独处《益》之穷极之位，故有“偏辞”。

[2]自外来：言其所受攻击自外而来。

【译文】

《象传》说：“没有人增益他”，这是因为上九独自发出求益之辞；“有人攻击他”，这是从外而来的攻击。

【评析】

位“偏”则心也“偏”，上九居《益》之极处，求益过极，故有“偏辞”。益不可极，求益不已，则惹人生厌，故“或击之”而凶，也是自招其祸。

夬（䷪）

【题解】

《夬》卦象本义在于“果决”，但是，五阳的“果决”并没有为他们赢得吉利，因此，卦中的五阳爻无一“吉”，这实在是说明了“小人难养”的困苦与无奈。当然，将要被铲除的“小人”也定然是在劫难逃。在五阳与一阴的决斗中，双方均不得安宁，故《夬》卦实在是一个杀气腾腾的卦。具体就各爻而言：初九壮于乾刚，却“往不胜”；九二失位无应而“惕号”、“有戎”；九三“夬夬独行”而“有凶”；九四失位于兑而受刑；九五“中行”君位，仅得“无咎”而已；上六当位而应下，虽侥幸“无号”却“终有凶”。一个小人使五个君子如此受难。可悲的是，这种情况并非仅存于《夬》卦中，现实生活中更是不乏其例。

夬[1]：扬于王庭[2]，孚号有厉[3]，告自邑，不利即戎[4]，利有攸往[5]。

【注释】

[1]夬（guài）：卦名，下乾☰上兑☱，象征着“决断”。《正义》曰：“五阳共决一阴，故名为‘夬’也。”一阴为上六，阴为小人，小人凌越于五阳之上，五阳以阳刚与之决断，故卦名“夬”。

[2]扬于王庭：扬，《释诂》曰“举也”，《释言》曰“越也”，按卦义当有“传扬”之义，王道荡荡，磊落无隐，以五君子决一小人，

无须“隐”，故“扬于王庭”。

[3]孚号有厉：孚，诚信。号，号令。与小人“决”本来就是件危险的事，而二辅五以决小人，二也失位，故以“厉”自警其事。

[4]告自邑，不利即戎：即，从，就。九五为王，有众阳辅之，故治邑当以号令告之即可，若用刚动武，以力取胜，必有不利，故曰“告自邑，不利即戎”。

[5]利有攸往：众阳消一阴，故曰“利有攸往”。

【译文】

《夬》卦象征着决断：在王庭上发挥阳刚之德与小人决断，怀着诚信号令众人戒备危险，从城邑号令告知即可，不利于发兵作战，有利于有所前往。

《彖》曰：“夬”，决也，刚决柔也。健而说，决而和[1]；“扬于王庭”，柔乘五刚也[2]；“孚号有厉”，其危乃光也[3]；“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乃穷也[4]；“利有攸往”，刚长乃终也[5]。

【注释】

[1]健而说，决而和：《夬》下卦为乾，乾为健，上卦为兑，兑为说（悦）。刚健能决，兑悦能和，故曰“决而和”。

[2]柔乘五刚：柔，指上六之阴柔。乘，凌驾。五刚，即柔下之五位阳爻。一阴在五阳之上，故曰“柔乘五刚”。

[3]其危乃光：五阳决一柔，小人为危，君子除危，则其道德能光大。

[4]所尚乃穷：尚，崇尚。君子所崇尚的“夬”道，是“健而说，决而和”，用兵动武，则使“夬”道穷，故曰“所尚乃穷”。

[5]刚长乃终：终，成，好的结果。以五刚决一柔，其功则成。

【译文】

《彖传》说：“夬”，就是决断，以五阳刚与一阴爻决断。刚健而又和悦，刚健能断，兑说（悦）能和；“在王庭上发挥阳刚之德与小人决断”，这是因为有一阴柔小人凌驾于五位阳刚之爻上；“怀着诚信号令众人戒备危险”，那么，君子消除危险的道德就会光大；“从城邑号令告知即可，不利于发兵作战”，这是因为动武用兵就会使君子决断小人的道德穷尽；“有利于有所前往”，这说明以阳刚决断小人的“夬”道终有所成。

《象》曰：泽上于天，夬[1]。君子以施禄及下，居德则忌[2]。

【注释】

[1]泽上于天，夬：兑为泽在上，乾为天在下，故曰“泽上于天”，泽水在天，乾阳决之，使之决降为雨，故谓之“决断”。

[2]君子以施禄及下，居德则忌：禄，俸禄，即君之恩泽。忌，禁忌，忌讳。德，阳为德，指有德者。使有德者居家而不食君禄，这是君子所忌讳的事。

【译文】

《象传》说：泽水化气上达于天，象征着决断。君子观此卦象，知道要像泽水下降于天一样广施恩禄于下，使有德者居家而不食君禄，这是君子所忌讳的事。

【评析】

《夬》卦的《象》与《彖》在卦义的阐述上有很大的不同，正如《正义》所言：“‘夬’有二义，《象》则泽来润下，《彖》则明法决断。”《象》以德润泽于下，《彖》以刚决断于上，然而，《象》、《彖》皆本于卦辞。就卦辞而言，则《彖》之说更近于卦义。

对于“居德则忌”，前人所注多异，大略有以下几种：其一，《本义》曰“未详”；其二，《正义》“‘居德则忌’者，忌，禁也”，又曰，“其在身居德，复须明其禁令”，此言居德者当明其禁令，其义于卦象则难通，于“施禄”义也不通；其三，《集解》则以阳为德，谓“阳忌阴也”；其四，《来氏易注》曰：“言泽在于君，当施其泽，不可居其泽也；居泽，则乃人君所深忌者。”来注以“居德”为“居泽”，又训居为“积”。按，承“君子以施禄及下”义，则应释居德者不食君禄，则为君所忌。在此仅备一说。

初九，壮于前趾，往不胜为咎[1]。

【注释】

[1]壮于前趾，往不胜为咎：壮，通“戕”，受伤。初九在乾阳之下，其应在四，四失位在兑卦，兑为毁折，故有伤于足趾之象，伤则不宜前往，因为前往则与九四相应，九四失位不能应，虽往

而不胜，故有“咎”。

【译文】

初九，足趾的前端受伤，贸然前往则不能得胜，反而会导致灾祸。

《象》曰：不胜而往，咎也。

【译文】

《象传》说：不能胜利而有所前往，这样做是错误的。

【评析】

“壮”字，《正义》、《本义》以“强壮”为解，《集解》则释训为“戕”，通“伤”，于“决断”卦义通；且上为兑，兑为毁折，初与四有应，四在兑，故初伤于失位之四，意通卦象。

九二，惕号，莫夜有戎，勿恤[1]。

【注释】

[1]惕号，莫（mù）夜有戎，勿恤：号，号令。莫，同“暮”。戎，兵戎，即战事。恤，担心，忧虑。九二失位，变正则与四成巽，与初、三则成离。巽为号令，离为戈兵、甲胄，故有兵戎之象。

【译文】

九二，发出警惕的号令，尽管暮夜时分将有战事发生，也不必忧虑。

《象》曰：“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译文】

不要担心有兵戎之事，因为九二得中正之道。

【评析】

“惕号”于“暮夜”，“有戎”而“勿恤”。《夬》之九二刚健居中，上下皆以阳刚为邻，实为阳中之阳，健而又健。“赳赳武夫，公侯干城”，虽暮有其戎，理应“勿恤”。

九三，壮于頄，有凶[1]。君子夬夬独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2]。

【注释】

[1]壮于頄（qiú），有凶：頄，颧骨。九三独与上六应，上在兑极，兑为毁折，故曰“壮于頄”；有伤且与小人应，故“有凶”。

[2]君子夬夬独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濡，淋湿。咎，归咎。上六为阴，为小人，《夬》卦中众阳决于上六，唯九三与之有应，故曰九三“夬夬独行”。上为兑，兑泽降水为雨，故曰“遇雨若濡”。独行且遇雨湿衣，故“有愠”。然自招之，又能归咎于何人？故“无咎”。

【译文】

九三，颧骨受了伤，有凶险。君子坚决果断地独自出行，遇到雨天淋湿了衣服，心中有气，但不归罪于别人。

《象》曰：“君子夬夬”，终无咎也。

【译文】

《象传》说：“君子坚决果断地独自出行”，但是最终没有什么灾祸。

【评析】

《王注》曰：“夬为刚长，而三独应上六，助于小人，是以凶也。”在《夬》卦中，唯九三与上六当位，余则失位，然辞系“凶”字的也是九三与上六。上六位居九五之上，为众阳所决，一如桀纣之暴。九三当位居正，却失之于所应，以小人为友，故曰“壮于頄”。故九三之凶，不在其位，在其所应之人。

九四，臀无肤，其行次且[1]；牵羊悔亡，闻言不信[2]。

【注释】

[1]臀无肤，其行次且（zī jū）：次且，即趑趄。九四居位不正，处在兑下，兑为毁伤，有受笞杖之象，故曰“臀无肤”；伤则“其行次且”。

[2]牵羊悔亡，闻言不信：兑为羊，既有受刑之事，牵羊以献则

可“悔亡”，此为智者之言，然而，九四未听。

【译文】

九四，因失位不正，臀部被杖笞皮开肉绽，趑趄难行；若牵着一只羊献给当权者，则悔恨就会消逝，但是，他没有听从此言。

《象》曰：“其行次且”，位不当也[1]；“闻言不信”，聪不明也[2]。

【注释】

[1]位不当：九四以阳居阴，故曰“位不当”。

[2]聪不明：四失位不正，变而正则为坎，坎为耳，入兑则毁折，故曰“聪不明”。

【译文】

《象传》说：“趑趄难行”，这是因为九四居位不当；“没有听从智者的话”，这说明他的耳朵失聪。

【评析】

对于“臀无肤，其行次且”的解释，高亨先生认为：“筮遇此爻，将受杖刑，臀部皮开肉脱，其行趑趄而难行，但牵羊献当权之人，则其悔可亡。”与卦义甚合。或释羊为“刚狠之物”，专指九五，九五也在兑中，然辞系九四，若专指九五，则何以不系之九五？且牵强于九五，则九四又指何物？其实，《易》本为卜筮作，筮遇此爻则此爻动，动则变，变则四当位而正，正则九二至四成兑，兑为羊，故“牵羊”者不变也是四，变也是四，何关乎九五？

九五，苋陆夬夬中行，无咎[1]。

【注释】

[1]苋（xiàn）陆夬夬中行，无咎：苋陆，又名马齿苋，其草柔脆。《程传》曰：“今所谓‘马齿苋’是也，曝之难干，感阴气之多者也，而脆易折。”兑为小，阴为柔，四动则变坎，坎为棘，羊所见棘中之柔小之物，应为苋陆之类的嫩草。夬夬，《正义》曰“决之至易”，故曰“夬夬”。九五居中处正，故曰“中行”，有众阳为助而清除小人，故曰“无咎”。

【译文】

九五，如斩断柔脆的苋陆草一样，刚毅果断地清除小人，居中行正，则没有过错。

《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1]。

【注释】

[1]中未光：九五居上卦之中，故曰“中”。四动变后，则四至上成坎，离旁通而伏于坎，隐伏不显，其德不彰，故曰“未光”。

【译文】

《象传》说：“居中行正，则没有过错”，这说明九五的中正之道尚未光大。

【评析】

爻辞以苋陆草比喻上六为阴柔之小人，然九五为中而为一卦之主，居王者之尊，以“夬夬”之决，仅获“无咎”，故其中正之道未光大。

上六，无号，终有凶[1]。

【注释】

[1]无号，终有凶：上六，居《夬》之极，以小人而居群阳之上，故其凶非号啕所能免，故曰“终有凶”。

【译文】

上六，不必号啕痛哭，因为小人最终也是难逃凶险。

《象》曰：“无号之凶”，终不可长也。

【译文】

《象传》说：“不必号啕痛哭，小人最终也是难逃凶险”，这说明居于上六的小人势力是不可能再延长的。

【评析】

得势则猖狂，失势则号啕，所幸的是《夬》之上六并没有给小人延长性命的机会，因为五阳皆知“猖狂”与“号啕”是小人常用的伎俩。

姤（䷫）

【题解】

“天下有风”谓之《姤》卦，其卦辞、《彖》、《象》之义有所不同，卦辞曰“勿用取女”；《彖》则以“不可长也”言其女壮之失，同时，又能从天地相遇中看出“品物咸章”、“天下大行”的好处；而《象》则从圣人以风行天下、无物不遇的作用中，看到大行教化和诰命四方的政治力量。由此可见，《易》用之于大则义大，用之于小则义小。具体而言，《姤》一阴在下，众阳在上，用之于人，则一阴遇众阳，有女壮淫盛之过；用之于自然，则众类兴旺；用之于政，则政令通行天下。然而，因象有阴消剥阳之势，故爻辞唯九五“含章”，余则或“凶”，或“吝”。

姤[1]：女壮，勿用取女[2]。

【注释】

[1]姤（gòu）：卦名，下巽☴上乾☰。郑玄曰：“姤，遇也。”《穀梁传》曰：“不期而会曰遇。”《正义》曰：“一女而遇五男，为壮至甚，故戒之曰‘此女壮甚，勿用取此女’也。”就卦象而言，巽为入，入有所遇，故“郑注”更合本义。

[2]女壮，勿用取女：取，同“娶”。《姤》下为巽，巽为长女。初六居巽下，且失位不正。巽以一女遇五男，有以阴气消灭阳气之

势，故曰“女壮”。壮而不正，则不能娶，故曰“勿用取女”。

【译文】

《姤》卦象征着邂逅相遇：女子过分强壮，则不宜娶之为妻。

《彖》曰：姤，遇也，柔遇刚也[1]。“勿用取女”，不可与长也[2]。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3]。刚遇中正，天下大行也[4]。姤之时义大矣哉！

【注释】

[1]柔遇刚：《姤》下卦为巽，巽为阴卦，又为一阴处下，阴上消阳遇五刚，故曰“柔遇刚”。

[2]不可与长：指初六失位不正，如一女壮而不正，故不能与之长久。

[3]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品，众多。咸，皆，都。章，通“彰”，显著。《姤》自《乾》（☰）来，初六为阴，阴为坤，乾为天，坤为地，故《姤》处天地相遇之时、之地，此时为夏季，天下万物都极兴旺繁荣，故曰“品物咸章”。

[4]刚遇中正，天下大行也：刚，指九五、九二。九五在上为君，九二处下为臣，二爻俱居中正之位，君臣皆正，则天下政令“大行”。

【译文】

《彖传》说：“姤”，就是指相遇，譬如一个阴柔女子对付五位阳刚大男子。“不宜娶此女为妻”，这是因为不能与失位不正的女子长久相处。天地阴阳之气相遇在一起，万物都会昭彰显明地表现出来。阳刚应当遇合中正之位，天下的人伦教化就会大为畅行。如此来看，相遇之时的意义是多么的伟大啊！

《象》曰：天下有风，姤[1]。后以施命诰四方[2]。

【注释】

[1]天下有风，姤：乾为天在上，巽为风在下，故曰“天下有风”。风能遍吹万物，也就能与万物相遇，故曰“姤”。

[2]后以施命诰四方：后，天子，君王，这里指九五。命，号令，巽为号令。诰，帝王的文告，这里作动词，通告。

【译文】

《象传》说：天下刮着大风，风吹遍大地，无所不遇，这种情况就象征着“相遇”。君王因此而知发号施令，通告四方邦国。

【评析】

《后汉书·列女传》载《女诫·敬慎》:“阳以刚为德，阴以柔为用；男以强为贵，女以弱为美。故鄙谚有云：‘生男如狼，犹恐其尪；生女如鼠，犹恐其虎。’然则修身莫若敬，避强莫若顺，故曰敬顺之道，妇人之大礼也。”初六以阴居阳，失位不正，上则消剥众阳，此其所以为“壮”；阳为男，阴为女，以一女遇合五阳，此其所以为淫；故戒之以“勿用取女”。然“天下有风”的卦象，也给圣人治国安邦以“天下大

行”的启示。故此卦用之于大则吉，用之于小则不吉。

初六，系于金柅，贞吉[1]。有攸往，见凶[2]，羸豕孚蹢躅[3]。

【注释】

[1]系于金柅（nǐ），贞吉：柅，塞在车轮下阻止启动的木块，即制动器，这里指九四。《王注》曰：“金者，坚刚之物。柅者，制动之主，谓九四也。”因初六与九四应，应则系缚于九四，初六失位，应而缚之，才能走正道。

[2]有攸往，见凶：初六为阴，往至二则为《剥》，往则与众阳遇，有失身之嫌，故曰“凶”。

[3]羸豕孚蹢躅（zhí zhú）：羸，通“累”，即绳索。孚，通“浮”，浮躁。蹢躅，同“踌躇”，即不安躁动、徘徊的样子。《姤》下为巽，巽为绳，初六上应九四，必绳之以大索。

【译文】

初六，系缚于刚强灵敏的制动器上，守持正道则吉。有所前往，则会有凶，像捆绑的牝猪一样躁动不安。

《象》曰：“系于金柅”，柔道牵也[1]。

【注释】

[1]柔道牵：阴为柔，初六位居阴下，上应九四，九四在乾，乾为金，初六因失位于阴柔而为“金柅”所牵，故曰“柔道牵”。

【译文】

《象传》说：“系缚于刚强灵敏的制动器上”，这是因为阴柔之道应有所牵系。

【评析】

焦循于《周易正义补疏》曰：“王氏以‘孚’为务躁，盖读‘孚’为浮。浮，轻也，谓轻躁也。孚，浮，古字通，《释名》‘浮，孚也’，是也。务为骛之通借。”务、骛，《尔雅》皆训强乱，驰为骛，骛躁言其奔驰而轻躁。孚，即浮骛。蹢躅以“浮骛”，则有进退不宁之象。按，其实这里的“蹢躅”就是徘徊、进退之象，而“孚躁”则是浮躁之义。初六失位不正，若能应于九四，如系于“金柅”而“贞吉”，然阳众而阴壮，似“羸豖”有惑于淫乱之事，浮躁不安。焦氏之所以于此作《补疏》，就是因为：其一，《王注》只释“孚，尤务躁也”，未训“孚”、“浮”古字通；其二，未释“务”为“骛”之通借。释义不训，则义不知出处，故焦循作《补疏》以正。

九二，包有鱼，无咎，不利宾[1]。

【注释】

[1]包有鱼，无咎，不利宾：包，通“庖”，即厨房。巽为鱼，九二在巽中，故辞有“鱼”字。二阳近初六，据之于己，故曰“不利宾”。

【译文】

九二，厨房里只有一条鱼，没有什么过错，只不过不利于宴请宾客。

《象》曰：“包有鱼”，义不及宾也[1]。

【注释】

[1]义不及宾：义读为“宜”，初本为九四之应，因近二为比，为二所据，因为是他人之物，故不宜“利宾”。

【译文】

《象传》说：“厨房里只有一条鱼”，按其礼义不能食及宾客。

【评析】

按《说卦》，巽为鱼。九二居巽而“有鱼”，然失位于《姤》，上无所应，其“不及宾”，实无宾可及。

九三，臀无肤，其行次且，厉，无大咎[1]。

【注释】

[1]臀无肤，其行次且，厉，无大咎：《说卦》曰：巽为股。三在巽上，故为“臀”。九三上无所应，下无所据，犹如臀之“无肤”。“臀无肤”而“行趑趄”，故曰“厉”。然九三当位居正，故虽有“厉”而终“无大咎”。

【译文】

九三，臀部被杖笞皮开肉绽，趑趄难行，有危险，但是并没有大的灾祸。

《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牵也[1]。

【注释】

[1]行未牵：乾为健行，九三在互乾，故有行走象，然上无所应，下无所据，行而未有牵扯，故曰“行未牵”。

【译文】

《象传》说：“趑趄难行”，这是因为九三的行为未受到牵制。

【评析】

《姤》有“女强”之象。九三与其他几个阳爻一样，在与初六之阴的相敌过程中，也没得到好处。更有甚者，还遭受“无肤”、“次且”之刑。当位受刑，其冤实“厉”！然其上下与阳相比，又居互乾之中，有阳刚之德，健行之强，故不仅“无牵”，而且终“无大咎”。

九四，包无鱼，起凶[1]。

【注释】

[1]包无鱼，起凶：起，兴起。初六为鱼，然已为九二所据，不及

己，故曰“无鱼”。

【译文】

九四，厨房里没有鱼，就会因兴起争端而有凶险。

《象》曰：“无鱼之凶”，远民也[1]。

【注释】

[1]远民：民，指初六。阳为君，阴为民，初六为阴，自坤中来，故为民。

【译文】

《象传》说：“没有鱼而引起了凶险”，这是九四远离民众造成的后果。

【评析】

九四本与初应，然因九四已失位，故其不能与初六应。初六为民，无应则远离于民，故“无鱼”。

九五，以杞包瓜[1]，含章，有陨自天[2]。

【注释】

[1]以杞包瓜：杞，杞柳，《正义》引马融曰“大木也”。包，包裹。

瓜，巽为木，上阳刚者为木、柔下为瓜，九五与九二应，九二在田，田中之果为瓜。

[2]含章，有陨自天：含，含藏。章，通“彰”，彰彩，美质。陨，降落。九五居尊处中，内蕴中正之德，故曰“含章”。乾为天，下应初六，至阳刚剥尽时，则果木陨落于下，故曰“有陨自天”。

【译文】

九五，用高大的杞树叶蔽护树下的甜瓜，这就像内心含藏有华彩彰美的品德，必然有可喜的遇合从天而降。

《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陨自天，志不舍命也[1]。

【注释】

[1]有陨自天，志不舍命也：舍，违背。命，天命。天陨木果之实，此天道与地道之相遇，九五有君王之尊，故知天命而不违。

【译文】

《象传》说：九五内含彰美之质，这是因为他具有中正之德；有可喜的遇合从天而降，所以他矢志不违背天命。

【评析】

王弼《周易注》曰：“杞之为物，生于肥地者也。包瓜为物，系而不食者也。”以“系而不食”推断，则王弼训“包”为“匏”。杞为一物，包瓜另为一物。《正义》引经文“以杞匏瓜”，古人说经以假借为训诂，不得据注以改经。《说文》:“匏，

从包，从夸，取其包藏物也。”《释文》但云“包瓜”，不云本也作“匏”。子夏作“苞”。故可知王氏本意作“包”，不作“匏”。《正义》于二义之中，取其“包藏”之义，并引经文“以杞匏瓜”证之，虽不言《王注》之非，也不明说其是。就卦象看，九五当位居中，有中正之德，处王者之尊，如杞之蔽护瓜，内蕴章美之质，其志如降自天上，故志不能“舍”。综上所述，则“包”应为包藏之“包”。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1]。

【注释】

[1]姤其角，吝，无咎：乾为首，上九位居首上，故称角，相遇一角则有“吝”，动而得正则“无咎”。

【译文】

上九，遇到的只是空荡荡的一角，心有悔吝，但终究是没有灾祸。

《象》曰：“姤其角”，上穷吝也。

【译文】

《象传》说：“遇到的只是空荡荡的一角”，这是因为上九居于遇合极偏远处，故有悔吝。

【评析】

上本与三应，然上已失位，故不遇于三，动而得正，仅遇一角。且九三有“厉”，遇之一角，又有何咎？若不“姤”一角，又有何“吝”。

萃（䷬）

【题解】

《系辞》曰："方以类聚，人以群分。"《萃》卦说的是会聚之道。然能以类聚只是自然法则，能因"情"而会聚在一起的才是愉快的事，正如《象传》所言："顺以说，刚中而应，故聚也。"卦中六爻：初六因不当位而有"乱"之嫌，若有"孚"而无"乱"，则可以"无咎"；六二柔中居正，能得九五牵引，所以"无咎"；六三因上无所应，不能会聚而无利；九四虽不当位，却能以上近尊五，下应初六而得"大吉"；九五因尚未取信于民，所以自修其德以致"悔亡"；上六求聚无得，故以诚信感人而求"无咎"。

萃[1]：亨，王假有庙[2]，利见大人，亨利贞[3]。用大牲吉，利有攸往[4]。

【注释】

[1]萃：卦名，下坤☷上兑☱。坤为地，质本在下，兑为泽，其性润下，同有聚下之德，萃聚一起，故卦名"萃"。《正义》曰："聚集之义也。能招民聚物，使物归而聚已，故名为'萃'也。"泽润土地，故万物有"萃"。

[2]亨，王假有庙：亨，祭祀。王，指九五。假，到，至。《王注》曰："假，至也，王以聚至有庙也。"

[3]利见大人，亨利贞：大人，指九五。九五当位与六二有应，二阳处众阴之中，故曰“利见大人”。五、二皆居中处正，故曰“亨利贞”。

[4]用大牲吉，利有攸往：下卦为坤，坤为牛，在古代牛为祭祀之“大牲”，下坤顺而上兑悦，故“利有攸往”。

【译文】

《萃》卦象征着会聚：祭祀时人物大聚集，此时君王至于太庙祭祀祖宗、天地，所以有利于见大人，亨通而利于做事。用牛来作大的祭祀品，有利于有所前往。

《彖》曰：“萃”，聚也。顺以说，刚中而应[1]，故聚也；“王假有庙”，致孝享也；“利见大人亨”，聚以正也[2]；“用大牲吉，利有攸往”，顺天命也[3]；观其所聚，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4]。

【注释】

[1]顺以说，刚中而应：下卦为坤，坤为顺，上卦为兑，兑为说（悦）。下顺于上悦，故曰“顺以说”。刚中，指九五，下应六二，故曰“刚中有应”。

[2]聚以正：九五为《萃》卦之主，居中处正，故而能使物聚之以正。

[3]顺天命：下坤为顺，九五为王、为天子，故曰“顺天命”。

[4]观其所聚，而天地万物之情可见矣：同气相求，同声相应，同志则相助，同心则相聚。故《王注》曰：“‘方以类聚，物以群分’，情同而后乃聚，气合而后乃群。”

【译文】

《彖传》说：“萃”，就是指聚集。下坤顺于上悦，九五以阳刚居中处正下应于六二之阴柔，故能使人物有聚集之象；“君王至于太庙”，向天地之神灵和祖宗致上孝敬的祭祀物品；“有利于见大人，亨通”，人们会聚在一起是因为九五主持正道；“用大牲来作祭祀品会有吉祥，有利于有所前往”，这是因为处在下面的民众能顺应天道；君子观看万物聚集的道理，看到天地万物的本质。

《象》曰：泽上于地，萃[1]。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2]。

【注释】

[1]泽上于地，萃：泽水聚于地上，泽水有润泽之性，大地有受润之心，聚合而成“萃”象。

[2]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除，修理。戎，兵；戎器，即兵器。虞，料想，预料。君子，指九五。君子知凡物聚久则生变，故“除戎器”以戒备“不虞”。

【译文】

《象传》说：泽水聚于地上，象征着“聚集”。君子观此象而修理兵器，以武力戒备不测之事。

【评析】

有泽则有水，有地则有物，水润地则万物生，万物生而相聚，此为《萃》卦之本象；而《彖传》则从象中分析出“顺以说”、“聚以正”的道理，使得原有的自然情态升华出理性的光辉，并因此使《萃》有了社会关系的本质内容。其实，“聚以正”只是圣人对“萃聚”的理想，社会现实则往往与此相反，故《象传》寄希望于“君子”之德，希望他们能够“除戎器，戒不虞”。

初六，有孚不终，乃乱乃萃[1]，若号，一握为笑，勿恤，往无咎[2]。

【注释】

[1]有孚不终，乃乱乃萃：初本与九四应，因四以阳居阴，不当位，故疑四应三，不能有“孚”于终。乱，指初六疑四应三。初六失位，九四也失位，故有“乱”象，因“乱”而“萃”，故曰“乃乱乃萃”。

[2]若号，一握为笑，勿恤，往无咎：号，呼号。初六既失位，动则有变，变而成震，则下卦为震，上卦为兑。震为动，兑为口，动口则为“号”。二至四互有艮，艮为手，故有“一握”之象。初变而正，正则与四各得其所，故有“笑”。“笑”而“勿恤”，变正而行，则往而“无咎”。

【译文】

初六，心有诚信之德却不能持之以终，于是就心生疑乱；于是就与他人妄聚；若向自己的所应之爻九四呼号，则能与之握手欢笑，所以不

必忧虑，前往没有灾祸。

《象》曰：“乃乱乃萃”，其志乱也。

【译文】

《象传》说：“心生疑乱而与他人妄聚”，这说明初六的心志已乱。

【评析】

“疑人不用，用人不疑”，初六心疑志乱，“有孚无终”，虽“无咎”，非其本身“无咎”，实为变正无疑而得之。

六二，引吉，无咎[1]，孚乃利用禴[2]。

【注释】

[1]引吉，无咎：六二当位居中，上与九五相应，故“无咎”。中有六三、九四不当位，故阻隔其中，故需牵引至九五。

[2]孚乃利用禴（yuè）：禴，祭祀，殷商时的春祭之名。心怀诚信则有利于“禴”。

【译文】

六二，被牵引到聚集之道中，这是吉祥的，没有什么过错，心怀诚信则有利于祭祀。

《象》曰："引吉无咎"，中未变也。

【译文】

《象传》说："被牵引到聚集中，这是吉祥的，没有什么过错"，这是因为六二处中守正的意志没有改变。

【评析】

子曰："祭神如神在。"祭祀之事正如曾子所言是"慎终追远，民德厚矣"的大事，故朱熹有言曰："庙所以聚祖考之精神，又人必聚己之精神，则可以至于庙。"因此，祭祀在古代中国是一件净化心灵、追念祖先、塑造道德的国之大事。《萃》之六二因与王者相会，而其吉祥实得之于"禴"之孚。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1]。往无咎，小吝[2]。

【注释】

[1]萃如嗟如，无攸利：失位不正，近比于四，四亦失位。以不正之位相聚，故曰"萃如"。以不正相聚，则有所忧患，故"嗟如"而"无攸利"。

[2]往无咎，小吝：三与上应，上六失位无应，独立孤处于上，处《萃》极而忧，求友心切，故可往而"无咎"。因上六为阴，三也属阴，二阴相聚，不若一阴一阳之应，故"小吝"也。

【译文】

六三，相聚而朋无应，故嗟叹连连，没有利益。但是，有所前往则不会有过错，唯有小的困难而已。

《象》曰：“往无咎”，上巽也[1]。

【注释】

[1]“往无咎”，上巽也：上互为巽，巽谦逊、恭顺，故前往相聚则“无咎”。

【译文】

《象传》说：“有所前往则不会有过错”，这是因为《萃》之上卦巽有谦逊恭顺之德。

【评析】

六三既曰“无攸利”，又曰“往无咎”，看似矛盾，茫然难明，但细究其义，所谓“无攸利”实指六三与上六而言，二者皆阴，阴阴相敌，上无所应，故“无攸利”。然六三居互巽之下，“巽为入”，“入”遇九四、九五，阴阳相亲，故“往”而“无咎”。

九四，大吉，无咎[1]。

【注释】

[1]大吉，无咎：九四虽失位不正，然近承于九五，下应于初六，故大吉而无咎。

【译文】

九四，大为吉祥，无所咎害。

《象》曰：“大吉无咎”，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九四上承五，下应初，故有“两得”之功与“大吉”之喜，然因其以阳居阴，失位不正，故终得“无咎”而已。

【译文】

《象传》说：“大为吉祥而却只是无所咎害”，这是因为九四失位“不当”所致。

【评析】

九四虽失位，然下能应初六，初六在坤，坤为顺；上能承九五，又居上兑互巽之下，兑为悦，巽为入。上“入”而“悦”，下应而“顺”。实有“大吉”之庆。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1]。元永贞，悔亡[2]。

【注释】

[1]萃有位，无咎，匪孚：匪，通“非”。孚，诚信。九五处会聚之时，处尊当位，故曰“萃有位”。既当位居尊，故“无咎”。然而，所乘之爻四失位，以阳居阴，专权跋扈，使政令德化受

阻，不能取信于民，故“匪孚”。

[2]元永贞，悔亡：若九五能常修德政，久行其正，则其悔可亡，故曰“元永贞，悔亡”。

【译文】

九五，聚集之时处尊当位，没有过错，但是尚未能取信于民。作为德之元首，应当永远守持正道，那么，悔恨就会消逝。

《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译文】

《象传》说：“聚集之时处尊当位”，这说明九五仅得其位而聚集天下民众的意志并没有光大。

【评析】

总的看来，《萃》卦的吉利归属于九四、九五两个阳爻，阴聚而阳受，则为阴聚于阳，故九四“大吉”，而九五“有位”。从九五的位置，我们还可以看到，若只是处在九五的君王当位而正，而臣失位不正，也将妨碍九五有大作为。唯君臣一心，才能政通人和。

上六，赍咨涕洟，无咎[1]。

【注释】

[1]赍（jī）咨涕洟，无咎：赍，带着，怀着。咨，叹息。涕，流泪。洟，《说文》曰“洟，鼻液也”。涕洟，即痛哭流涕的样子。上六处聚集之时，居于兑极，处于《萃》终，内无所应，独立于一隅，远近无助，故哀而“赍咨”。若能知危惧祸，至于涕洟，不敢自安，而谨慎处事，也无所害，故得“无咎”。

【译文】

上六，带着咨嗟哀叹的声音痛哭流涕，可以免于灾祸。

《象》曰：“赍咨涕洟”，未安上也。

【译文】

《象传》说：“带着咨嗟哀叹的声音痛哭流涕”，这因为上六不能安于《萃》上穷极之位。

【评析】

上六乘刚远应，不能安上。《易》之断吉凶，多以有应为吉，无应为凶，爻有所应，犹人之有友。对于“赍咨”之释，前人有以下两种认识：一是《集解》本作“赍资”，资，财物，以为货财可以哀丧；二是《正义》、《本义》认为“赍咨”为“嗟叹之辞也”。二释均通。

升（䷭）

【题解】

《升》蕴涵着地中生木的情境，卦辞以“南征吉”来喻指生命需要阳光的温暖。《象传》以“柔以时升”来说明“升”因时来，不能强求。从卦象上看，生长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也是一个积小成大的过程，所以卦中六爻皆有向上演进的情境：初六能顺着阳气上升，所以“大吉”；九二以阳居中，“孚”而“有喜”；九三上升得很顺利；六四若以诚心等待上升，就可以“吉”而“无咎”；六五能阶阶上升，守正则“吉”；上六于“冥”中上升，也无大碍。总体而言，“升”因符合天道自然，所以基本没有不好的爻象，其中以初六最吉，因为初六处在顺利上升之位。

升[1]：元亨，用见大人，勿恤[2]，南征吉[3]。

【注释】

[1]升：卦名，下巽☴上坤☷。巽为木，木生地中，必有生长上升之势，故曰“升”。

[2]元亨，用见大人，勿恤：巽为入，坤为顺，入而顺，故曰“元亨”。因五失位在坤，三、上皆阴柔晦暗，故出现大德之人则“勿恤”。

[3]南征吉：南方为火，坤道阴暗，上卦过于阴柔，故宜征南方光明之地。

【译文】

《升》卦象征着上升：大为亨通，宜出现大人，无须担忧，向光明的南方行进就能获得吉祥。

《彖》曰：柔以时升[1]，巽而顺[2]，刚中而应[3]，是以大亨，“用见大人勿恤”，有庆也。“南征吉”，志行也[4]。

【注释】

[1]柔以时升：下卦为巽，巽为木，巽为阴卦，故曰“柔”。草木的生长是以季节的变化而变化的，故“柔以时升”。

[2]巽而顺：下巽而上坤，坤道柔顺，故曰“巽而顺”。

[3]刚中而应：刚中，指九二，虽失位，然有六五相应，故曰“刚中而应”。

[4]志行：九二不当位，动变而上行，则上应五，五在坤，为西南之卦，坤为顺，征而入顺，故其“志行”。

【译文】

《彖传》说：柔顺的草木按照时节生长、上升，这是因为《升》卦的卦象是以谦和的巽卦在下而柔顺的坤卦在上组成的，而且，上升时会刚中而有应，所以大为亨通，“此时会出现大人无须担忧”，因为出现“大人”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向光明的南方行进就能获得吉祥”，这是因为只有如此，巽木上升、生长的目的才能成功。

《象》曰：地中生木，升[1]。君子以顺德，积小以高大[2]。

【注释】

[1]地中生木，升：坤为地，巽为木，地中生木，从小至大，每日每时都在生长，时时有上升之象。

[2]君子以顺德，积小以高大：巽为入，坤为顺，入于顺。据卦象而言，升有“顺”德而后升。木生由小到大，人做事也要从小事做起，然后才能成就大业，故曰“积小以高大”。

【译文】

《象传》说：地中生长出草木，这种情境象征着“上升”。君子以“顺”为美德，积累小善以成就崇高伟大的事业。

【评析】

“入”为《升》卦的基本前提，“顺”是《升》卦的有利条件。入而能顺，顺则能“升”，“入”与“顺”二者共同形成《升》卦的本质特征。就卦象而言，“入”与“顺”象征着欣欣向荣的自然情态，而卦辞却将自然情态中的动人情景融入人的行为特征中，因而有了“利见大人”和“南征吉”的兆辞。从天道与人事的对应关系看，其中蕴涵着圣人心系民生的深情，同时，入而顺的自然情态还启示人们培养恭顺谦逊的美德。

初六，允升，大吉[1]。

【注释】

[1]允升，大吉：允，《王注》、《正义》皆曰："当也。"初六为巽主，然居下柔弱，上无所应，不能单独上升，须与二、三之阳同为一体才能上升，同志上升，故曰"大吉"。

【译文】

初六，宜于上升，大为吉祥。

《象》曰："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译文】

《象传》说："宜于上升，大为吉祥"，这说明初六上升符合二、三的心志。

【评析】

巽为木，而初六在下，于象犹如树木之根，二、三为阳，如树木之出于地上之树干、枝叶。根之生长是通过树干和枝叶来体现的，故《象》曰"上合志"，无根则不能"升"，无干则不见其"升"。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1]。

【注释】

[1]孚乃利用禴，无咎：禴，《集解》曰"薄祭也"。九二失位，本有"咎"，然处在上升之时，上升于五则变正，故"无咎"。升于五，至上卦有坎象，"坎为豕"，较之大牲牛，其祭则微薄，然

九二以阳居中，有刚中而“孚”，故“利用禴”。

【译文】

九二，若心存诚信，即使是祭品微薄也能达到祭祀的目的，没有灾祸。

《象》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译文】

《象传》说：九二的诚信，会给他带来喜庆。

【评析】

祭祀是国之事，九二因上应于五，故“利用禴”。虽“禴”祭微薄，然其刚中心“孚”，有诚信之德，故虽薄也“无咎”。从更深的角度来看，九二的诚信之德也会给他带来喜庆，因为“至治馨香，感于神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尚书·君陈》）。神享于有德之“馨”，非享于三牲之“馨”。实际上，古人祭祀过程的真正用意，不是为了满足神享于“馨”，而是在培养人们的诚信之德。

九三，升虚邑[1]。

【注释】

[1]升虚邑：阳实阴虚，三上为坤，坤有城邑之象，九三以阳刚亢进阴虚，如入空城，故曰“升虚邑”。

【译文】

九三，上升顺利如处空虚之城邑。

《象》曰：“升虚邑”，无所疑也[1]。

【注释】

[1]无所疑：九三以阳实刚正之德，上入虚空柔顺之处，阳能入阴，阴喜阳入，入而顺，顺而无所得，故“无所疑”。

【译文】

《象传》说：“上升顺利如处空虚之城邑”，没有什么可疑惑的。

【评析】

九三当位有应，上应则“入而顺”。又居巽上互兑之中，有“入而悦”之象，故爻辞只说“升虚邑”，不说“疑”，而《象传》却附“无所疑”。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1]。

【注释】

[1]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王，指周王。亨，通“享”，祭祀。岐山，在今陕西岐山东北，周之始祖古公亶父曾率众自豳迁徙于山下周原，筑城作邑。《孟子》曰：“昔者太王居邠，狄人侵之。”又曰：“去邠，逾梁山，邑于岐山之下居焉。”六四当位居

正，位有侯象，祭祀于岐山以明事王之心志，故曰“王用亨于岐山”。顺而事上，故“吉”。虽无应于下，然能率众阴以升，故“无咎”。

【译文】

六四，君王来到岐山祭祀神灵、祖宗，吉祥，没有过错。

《象》曰：“王用亨于岐山”，顺事也[1]。

【注释】

[1]顺事：《正义》曰：“‘顺事’者，顺物之情，而立功立事，故曰‘顺事’也。”也就是说，六四居坤之初，处顺之始，能顺事君王。

【译文】

《象传》说：“君王来到岐山祭祀神灵、祖宗”，这说明六四要顺从天道，建功立业。

【评析】

六四系辞曰“王用亨于岐山”。然而，这里的“王”，究竟是谁，前人多有所指，总之，主要有三种：一是《集解》释“亨”为亨通，以王为太王，“王用亨于岐山”，指亨通于岐山之邑；二是《正义》以为“王”为文王，曰：“事同文王岐山之会，故曰‘王用亨于岐山也’。”三是《尚氏学》认为“王”指殷纣王，六四为侯，此爻体现了文王服事殷纣王的初衷本义。以上三说，尽管于“王”指何人有不同见解，但顺从事

上的主旨则是一致的。

六五，贞吉，升阶[1]。

【注释】

[1]贞吉，升阶：六五本为阳刚中正之位，有应于九二，待其上升则互为中正，故“贞吉”。《说卦》曰巽为高，坤为土，古之阶梯土筑而成，故坤有土阶之象。九三至六五互有震象，震为足，震为动，动而行，故曰“升阶”。

【译文】

六五，做事吉祥，如沿着阶梯步步上升一样。

《象》曰：“贞吉升阶”，大得志也[1]。

【注释】

[1]大得志：按《易》例，阴小而阳大，六五尊居君王之位，又有九二来应，其所“升”有大得之象，故曰“大得志”。

【译文】

《象传》说：“做事吉祥，如沿着阶梯步步上升一样”，这说明六四大得其上升的心愿。

【评析】

“升”而能“顺”，“顺”以有“阶”。居君位而有应，比有阴而应于阳，故能“贞吉”、“得志”。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贞[1]。

【注释】

[1]冥升，利于不息之贞：冥，昏暗。上六处坤之极，《升》之终为坤，坤阴为“冥”。有九三上应，故曰“冥升”。九三如一阳光明来入黑夜，故曰“利于不息之贞”。

【译文】

上六，在昏暗中上升，有利于永不停息地生长。

《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1]。

【注释】

[1]消不富：上六处于《升》极，仍然升而不息，利于不息，如此之升则可消除“不富”之虚。

【译文】

《象传》说：在昏暗中仍继续上升，就会消除虚而不富的情况。

【评析】

前人注上六大都以为“消不富”之“消”为“消灭”，其理由大略有二：一是上六处在《升》极，不能长久于升，故而“消”而“不富”；二是因为阴消则“不富”，《王注》、《正义》、《集解》、《本义》、《尚氏学》皆如此释。然而，这些见解皆非卦象本义，原因有四：其一，上六爻辞既曰“冥升”，则意在“升”而不在“消”；其二，上六当位居正，处于坤极之虚，已无所谓“消”；其三，上六为阴虚之极，虚极则“不富”，然得九三之阳来入，入而实之，则可谓“消除不富”，非“消而不富”；其四，爻辞曰“利于不息”，《象传》曰“冥升在上”，皆为吉辞，何有消极之意呢？

困（䷮）

【题解】

“刚掩”而困，“尚口乃穷”，这是《困》象的主要内容，也是它的主要特征及君子所以遭困受穷的根本原因。因为，一则阳刚被阴柔所掩蔽，二则“兑”有口才而遭忌。因九二与九五均为阴气所困，所以，整个卦象少有吉相，唯上六当位于《困》境之极，故可以于悔中“征吉”，余则或困而有凶，或困而有穷。六三既失位无应，又乘刚受困，是六爻中最凶的一爻。人皆有受困之时，然圣人以《困》卦来警戒世人，如孔子对子路说：“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因此，越是困穷就越能考验人的意志与品格，“沧海横流，方显英雄之志”。

困[1]：亨[2]。贞大人吉，无咎[3]。有言不信[4]。

【注释】

[1]困：卦名，下坎☵上兑☱。《正义》曰：“困者，穷厄委顿之名，道穷力竭，不能自济，故名为‘困’。”其实，这只是大道理，无关于卦象。就卦象来看，九二困于两阴之中，陷而入险，此为一困；六三至上六成大坎之象，困九五于其中，此为二困；九四不当位，动则变，变则上卦成坎，仍然陷九五于险中，此其三困；水困于泽下而不能出，此为四困。

[2]亨：卦虽为困，然卦中阴阳相感而通，故曰“亨”。

[3]贞大人吉，无咎：大人，指九五，以阳刚居中处正，虽九二失位无应，然待其历险而至，则变而有应，故曰“贞大人吉”。

[4]有言不信：兑为口，有言语之象；乾为实，乾为天，天道有“信”，兑成则乾道毁，故曰“有言无信”。

【译文】

《困》卦象征着困穷：亨通。对于有德的大人而言将是吉祥的，没有灾祸。在困难的时候有所言未必能受到人的信任。

《彖》曰：“困”，刚掩也[1]。险以说，困而不失其所亨[2]，其唯君子乎！“贞大人吉”，以刚中也[3]；“有言不信”，尚口乃穷也[4]。

【注释】

[1]刚掩：二、五皆承柔，为阴柔所遮掩。

[2]险以说，困而不失其所亨：《困》之卦象为下坎上兑，下为坎，坎为险；上为兑，兑为说（悦）。历险而上至于愉悦之境，唯大德之君子能如此而不失其“所亨”。

[3]以刚中：指九二、九五，以阳刚居卦中。

[4]尚口乃穷：兑成而破乾，故曰“尚口”。君子在平常时尚须“慎言”，更何况在受困穷时。故老子有言曰：“多言数穷，不如守中。”“尚口”而“多言”为古之君子所不齿。

【译文】

《彖传》说：所谓“困穷”，就是指阳刚为阴暗所遮掩。面临着险境而心中愉悦，虽在困境而不会失去亨通的前景，这样的胸襟和气度大概只有君子才能做到！“对于有德的大人将是吉祥的”，因为作为大人的九五以阳刚居于中正之位；“在困难的时候有所言未必能受到人的信任”，这说明崇尚言辞会导致困穷。

《象》曰：泽无水，困[1]。君子以致命遂志[2]。

【注释】

[1]泽无水，困：水本应在泽上，而《困》则水在下，故有水困于泽下之象。

[2]君子以致命遂志：君子誓死守道，虽遭受困厄之世，也当不屈其志向，以志向为生命，不惜以生命为代价来实现自己的志向，故曰“致命遂志”。

【译文】

《象传》说：泽上无水，象征着困穷。君子在此时应当以不惜牺牲生命的坚强意志去实现自己崇高的志向。

【评析】

《困》启示人们，困穷并没有使万物处于穷途末路，而是给了人们一个考验意志的机会。君子处“穷”之道，当“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而小人则会为穷所困。孔子失意于卫灵公，又饿于陈时，子路“愠”而对孔子曰：“君子亦有穷乎？”子曰：“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系辞》曰：“困，德之辨也。”换言之，困穷是

检验道德的试金石。

初六，臀困于株木[1]，入于幽谷，三岁不觌[2]。

【注释】

[1]臀困于株木：臀，指九四，九四互巽，巽为股，四在股上，故曰“臀”。株木，泽上无水则树枯为“株”。初应于四，四为三所困，故曰“困于株木”。

[2]入于幽谷，三岁不觌（dí）：觌，显示，出现。初六在坎初，犹在水下，故有“幽谷”之象。阳数为三，阳为阴所掩，又坎初至末有三爻，故曰“三岁不觌”。

【译文】

初六，臀部困于株木之中，陷入幽谷之中，三年不见露出面目。

《象》曰：“入于幽谷”，幽不明也。

【译文】

《象传》说：“陷入幽谷之中”，这说明初六困于幽暗不明的深谷中。

【评析】

在六十四卦的卦爻辞里，有些爻辞以情景式的语句描绘了占筮者占验的结果。

一般而言，这些结果只是隐藏在六爻形成的卦象中，但是，作为占筮者通过卦象所揭示的预言，又往往以活生生的情景应验在人们的实际生活中。因此，今天我们仍然可以从这些情景式的描绘中看到一些古老的故事。就以《困》之初六而言，其爻辞实际上为我们讲述了发生在几千年前的一个故事：一个人受困于林木之中，后来终于从荆棘丛生的困境中走出来，又因为迷路而陷入于幽谷之中。三年过去了，人们还没有看到他，所幸的是，他还活着，但是，他经受了多大的磨难啊！

九二，困于酒食[1]，朱绂方来，利用享祀[2]。征凶，无咎[3]。

【注释】

[1]困于酒食：九二在中，有主内之职，位居坎中，坎有酒食之象，故曰“困于酒食”。

[2]朱绂（fú）方来，利用享祀：朱，大红色。绂，主持祭祀时穿着的祭服。九二至九四互有离象，离为火，为赤红色。六三至九五互有巽，巽为绳，类如绂带之物，故曰“朱绂方来”。九二本应上应九五，因失位不正，不能应于上，动而变则上应九五，九五为君王，应则受命于王而主持祭祀，故曰“利用享祀”。

[3]征凶，无咎：互卦为离，离有甲胄之象，有兵象，故曰“征”。因二在坎险中，征而不利故曰“征凶”。然九二以阳居中，且有“朱绂”之“庆”，故“无咎”。

【译文】

九二，困于酒食之中，此时因受命于君王主持祭祀，祭祀时穿的大红祭服已来到，有利于主持宗庙的祭祀大典。若用兵出征则有凶险，但

是没有大的灾祸。

《象》曰：“困于酒食”，中有庆也。

【译文】

《象传》说：“困于酒食之中”，这是因为九二以阳刚居中而得到的福庆。

【评析】

对于“困于酒食”的注解，《正义》、《集解》均以为酒食过多，人困其中，故如此。这可能是因为古人认为《困》非穷于物，而是穷于志，所以酒食不缺。《正义》曰：“举异方者，明物无不至，酒食丰盈，异方归向，祭则受福，故曰‘利用享祀’。”按卦象则二在坎中，主中馈之职，故有酒食之象。

六三，困于石，据于蒺藜[1]，入于其宫，不见其妻[2]，凶。

【注释】

[1]困于石，据于蒺藜（jí　lí）：据，抓，执。蒺藜，一种多刺植物。六三失位，又被失位之四所据，二变正时四在艮，艮为石，故曰“困于石”。六三欲下附于二，二也居位不正，互为巽，巽为木，木刚为“刺”，故曰“据于蒺藜”。

[2]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宫，居室。六三至九五互有巽象，巽为入。艮伏于巽，艮为宫室，故曰“入于其宫”。兑为女，为妻，

兑在上，六三失位，上无所应，故曰“不见其妻”。

【译文】

六三，困在巨石下，手攀附在刺多的蒺藜上，回到自己的家后，妻子不见了，有凶险。

《象》曰：“据于蒺藜”，乘刚也。“入于其宫，不见其妻”，不祥也。

【译文】

《象传》说：“手攀附在刺多的蒺藜上”，这是因为六三以柔乘刚的缘故。“回到自己的家后，妻子不见了”，这说明六三有不吉祥的事发生了。

【评析】

六三失位，于上无应，于是就想就近承九四，然九四已与初应，故“困于石”；不得已，又想下比九二，九二也失位不正，如多刺之蒺藜，欲攀附则手不能抓，这就好像是攀附刚强的恶人一样，使本来就凶的事雪上加霜。

九四，来徐徐[1]，困于金车[2]，吝，有终。

【注释】

[1]来徐徐：徐徐，缓缓的样子。九四有应于初，然为九二所阻，又要历坎险而至，故“来徐徐”。

[2]金车：指九二，九二以阳居阴，刚德过盛，位居坎中，坎为车。九二至九四互有离象，离为日，呈金黄色，故曰“金车”。《王注》曰：“‘金车’，谓二也。二刚以载者也，故谓之‘金车’。”

【译文】

九四，缓缓前来，受困于一辆金车之中，有困难，但是，最终还是会有一个好的结果。

《象》曰：“来徐徐”，志在下也。虽不当位，有与也[1]。

【注释】

[1]有与：与，亲和，亲附。九四虽居不当位，然有初六为应，如人之有友。

【译文】

《象传》说：“缓缓前来”，这说明九四的志向是在于下应于初；虽然九四以阳居阴，其位不当，却能够得到与自己亲和友好的人。

【评析】

对九四而言，失位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无应。同样的道理，为人处世，不怕受困于一时的无职、无权、无利，可怕是“无友”，李太白有诗云“生不愿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正是此义。

九五，劓刖[1]，困于赤绂，乃徐有说[2]，利用祭祀[3]。

【注释】

[1]劓（yì）刖（yuè）：劓，削鼻之刑。刖，断足之刑。《困》上为兑，兑为毁折，为西方之卦，西方有肃杀毁折之象，故主刑罚。兑象伏艮，艮为鼻，伏而不现于毁折，故有“劓”刑。又九五在互巽之上，震伏巽中，震为足，伏于巽则不见足，故有“刖”刑。

[2]困于赤绂，乃徐有说：互巽为绳，绳象类如绂带，且巽下互有离，离为火，火色为赤红，爻在《困》卦中，故曰“困于赤绂”。兑为说，说，通“脱”。如《礼记·檀弓》:“使子弓说骖而赙之。”徐，缓行。九五本应于二，然二失位不正，难与有应，待二变而为正则有应，故曰“乃徐有说（脱）”。

[3]利用祭祀：因九五暂不得九二之应，如《象传》所言“志未得”，然尊居君王之位，可主祭祀之事，故曰“利用祭祀”。

【译文】

九五，虽贵为君王遭受削鼻断足的刑罚，受困于赤绂之中，渐渐地摆脱困境，有利于举行祭祀。

《象》曰：“劓刖”，志未得也；“乃徐有说”，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

【译文】

《象传》说：“遭受削鼻断足的刑罚”，这说明九五的志向没有得到

响应；“渐渐地摆脱困境”，这说明九五还是可以守持中和正直之德；“有利于举行祭祀”，这是因为祭祀可以承受上天赐予的福庆。

【评析】

《礼记·曲礼》曰：“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刑人不在君侧。”前人囿此成见，昧于卦象，以为《困》之九五之“劓刖”，非九五当之，而是九五主持刑律，“劓刖”他人。如《正义》承《王注》曰：“九五以阳居阳，用其刚壮，物不归已。见物不归，而用威刑，行其‘劓刖’之事。既行此威刑，则‘异方愈乖，遐迩愈叛’。”《王注》、《正义》皆谬。原因有四：其一，九五既受“困于赤绂”，又何以能劓刖他人？其二，九五本应于二，二不能应，九五既不能刑九二，又何能刑他人？其三，九五辞曰“劓刖”，《象传》解以“志未得”，而九二则辞曰“无咎”，可知受刑者是九五而非九二；其四，根据卦象，“劓刖”之象在九五而非其他。那么，九五为什么会困于“劓刖”之刑呢？其实，《象传》已经做出了明确的解释，因为九五“刚掩”于上六之阴。朱熹《本义》释此曰：“九五当困之时，上为阴掩，下则乘刚，故有此象。”其实，所谓“刑不上大夫”，又岂是历史的本相呢？《史记·太史公自序》:“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胜数。”且如桀、纣之暴，幽、厉之昏，又岂止一个“刑”字说得。故当齐宣王以“汤放桀，武王伐纣”为臣弑君时，孟子答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困》之九五受刑，非大夫之受刑，实刑“一夫”之刑。

上六，困于葛藟[1]；于臲卼[2]。曰动悔有悔，征吉[3]。

【注释】

[1]困于葛藟（lěi）：葛藟，引蔓缠绕之草。与上六应者在三，三在

巽，巽为草木，阳刚者为木，阴柔者为草，三为阴，故为“葛藟”之草。

[2]臲卼（niè wù）：动摇不安的样子。无应于己，且在兑中，身受刖刑，故有“臲卼”不安之象。

[3]曰动悔有悔，征吉：有，通“又”。兑为口，为毁折，上六处兑上，动而有悔，故曰“动悔”。又以阴乘刚，遂致“刚掩”之祸，故曰“有（又）悔”。上本应三，然三失位不正，不能上应上六。因三失位而下卦成坎，坎为寇，若上六动而变阳，则上卦成乾，以乾刚之君征伐六三之寇，故曰“征吉”。

【译文】

上六，受困于藤葛蔓藟之间；受困于摇动不安之中。动则悔而又悔，若出征敌寇则获吉利。

《象》曰：“困于葛藟”，未当也；“动悔有悔”，吉行也。

【译文】

《象传》说：“受困于藤葛蔓藟之间”，这是因为与自己相应的六三爻失位不当所致；在这种情况下，“若乱动则悔而又悔”，但是，如果前行征伐之事还是吉利的。

【评析】

上六处困中有困，悔而又悔，却终于“征吉”，此为不幸之万幸。上六困己困人，若动而变，变而为阳（虽有失位之嫌，然按筮法，筮得此爻，此爻多变），变

而为阳，则上卦成乾象，即能应于三，三在坎，按《说卦》:“坎为寇。”以乾刚之健，征寇于下，则必有“吉”。

井（䷯）

【题解】

古人穿地得水，以水养人，故“井”象成为古人比喻修德的卦象。《井》有修德养民之功，且终始无改，养物不穷，如卦辞所言“改邑不改井”。换言之，就是说城邑可改，而德不能改，故《正义》曰：“养物无穷，莫过乎井。”卦中六爻：初六在下以淤泥为喻，说明若不修治就有被废弃的结局；九二因居位不正，有“敝漏”之错；九三以“井渫不食”为喻，期待明君来临；六四以修井为喻，来比君子修德，故能“无咎”；九五以井水清寒可用为喻，来比君子有中正之美德；上六为卦中最为吉利的一爻，因为修井与修德皆获“大成”。

井[1]：改邑不改井[2]，无丧无得[3]。往来井井[4]。汔至，亦未繘井[5]，羸其瓶，凶[6]。

【注释】

[1]井：卦名，下巽☴上坎☵。上坎下巽，木处水中，汲水之桶为木制成，下巽为木质水桶，桶在水中，故有井中汲水之象。

[2]改邑不改井：邑，城邑，古代邑多为村镇。巽比教化，水有润泽，润泽以教化，此喻君子修德。邑可改而井不能改，本为自然之理，在此以比君子矢志修德，坚定不移的意志。

[3]无丧无得：日日取水，水不见少，故曰“无丧”。时时流注其中，不见其多，故曰“无得”。

[4]往来井井：往来无穷的样子。《正义》曰：“井井，洁静之貌也。往者来者，皆使洁静，不以人有往来，改其洗濯之性。”若从卦象讲，初至九五谓“往”，九五至初谓“来”。

[5]汔（qì）至，亦未繘（yù）井：汔，几乎，即将。繘，汲井水用的绳索，这里用作动词。《正义》释“虽汲水以至井上，然绠出犹未离井口”，即汲而将出之状。

[6]羸其瓶，凶：羸，倾覆。水将出而覆其瓶，水未能得而瓶已坏，故曰“凶”。

【译文】

《井》卦象征着水井：城邑可以改移，但是水井则不能改移到其他地方，每日汲取也不见其枯竭，时时流注其中也未见其盈满。来来往往的人不断地从井中汲水。汲水时水瓶升到井口尚未引出井时，若使水瓶倾覆毁坏，必有凶险。

《彖》曰：巽乎水而上水，井[1]。井养而不穷也[2]。“改邑不改井”，乃以刚中也[3]；“汔至，亦未繘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注释】

[1]巽乎水而上水，井：《说卦》曰巽为入。木桶入于水，然后汲而

上，故曰“巽乎水而上水”。

[2]井养而不穷：井水不竭，养人无数，故曰“养而不穷”。

[3]乃以刚中：二、五以刚居中，以喻井体有常不变，定而不移。

【译文】

《彖传》说：用木桶深入水中汲水而上，这种情境就是“井”。井水不竭其用，故其养人滋生的功德也是无穷的。“城邑可以改移而水井则不能改移到其他地方”，这就好比君子有刚中不移的美德；“汲水时水瓶升到井口尚未引出井”，这说明此时未实现井水养人之功；“水瓶倾覆毁坏”，所以会有凶险。

《象》曰：木上有水[1]，井。君子以劳民劝相[2]。

【注释】

[1]木上有水：巽木坎水，汲水而上，故曰“木上”。上而有水之用，故曰“有水”。

[2]君子以劳民劝相：劳，《正义》曰“劳赉”（赉，赏赐），即劳动果实。劝，劝勉。相，帮助。君子观井水之象，而知劝勉助民之德，以成济养众生之功。

【译文】

《象传》说：木桶汲水而上则有水之用，这种情境可谓之井。君子效法井水养人之德，使人民劳有所得，劝勉并帮助他们。

【评析】

井之所以为井，在其下；井之所以能养民，在其上。故《象》曰“木上有水”。井不移则民能定居，德不移则君子修德。按卦例，以巽比教化、政令，故君子观《井》象而知井水济人无穷，也知德教化人无穷。见一而知二，此岂止是井水之德，实君子之德。

初六，井泥不食[1]，旧井无禽。

【注释】

[1]井泥不食：初六最处井底，井下泥污沉滞滓秽，不堪食用。

【译文】

初六，井下淤泥沉滞，不堪食用。水井破旧不堪，就连禽鸟也不愿光顾。

《象》曰：“井泥不食”，下也[1]；“旧井无禽”，时舍也[2]。

【注释】

[1]下：指初六在一卦之下，如位处井下一样。

[2]时舍：因其时而舍弃不用。

【译文】

《象传》说：“井下淤泥沉滞，不堪食用”，这是因为初六处在井水之下；“水井破旧不堪，就连禽鸟也不愿光顾”，这是因为井中有泥，暂时为人舍弃不用。

【评析】

“旧井无禽”，更何况于人？井不除其淤泥，就如人心中的杂念不能净化一样。

九二，井谷射鲋，瓮敝漏[1]。

【注释】

[1]井谷射鲋（fù），瓮敝漏：谷，井中容水处。鲋，指初六，虾蟆，《子夏传》曰“呼为小鱼”。瓮，汲水用的容器。九二上无所应而下比于初，水本以上为用，九二则下比，故有失于用井之道，犹如错将容水之处当作小鱼而射之，以至于射穿汲水用的“瓮”。

【译文】

九二，在井中容水处射击小鱼，结果射穿了汲水用的瓮。

《象》曰：“井谷射鲋”，无与也[1]。

【注释】

[1]无与：九二失位，以阳居阴，上无所应，故“无与”。

【译文】

《象传》说：“在井中容水处射击小鱼”，这是因为九二没有可以亲附之人。

【评析】

九二失位于巽，巽为鱼，又居互兑之下，兑为泽，“泽”在坎下，坎为水。上无所应，则失位“无与”。

九三，井渫不食，为我心恻[1]。可用汲，王明并受其福[2]。

【注释】

[1]井渫（xiè）不食，为我心恻：渫，除净污秽。为，《正义》曰“犹使也”。恻，悲伤。九三当位而正，故曰“井渫”。下不能据阴，上被四所掩，有“不食”之象。井水清净后不得食用，犹人德才兼备不被任用，故“为我心恻”。

[2]可用汲，王明并受其福：王，指九五。五与三同功，俱当位而正，互为离，离为光明，故曰“王明”。王明则众人得用，岂限于“三”，故曰“并受其福”。

【译文】

九三，水井中的淤泥被掏干净，但还是没有人食用，这使我心中深感凄恻。可汲取饮用，只有遇到圣明君王，才能使贤能之士同受其福禄。

《象》曰：“井渫不食”，行恻也；求“王明”，受福也。

【译文】

《象传》说：“水井中的淤泥被掏干净，但还是没有人食用”，行道之人也为之生恻隐之心；想寻求君王的圣明之德，期望得到福庆。

【评析】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然“为我心恻”者，并非“井渫不食”，而是像清澈的井水一样正直有德、养民劝生的君子未被任用。所以岂止一人“恻”，行道之人也为之心“恻”。

六四，井甃，无咎[1]。

【注释】

[1]井甃（zhoù），无咎：甃，本义为“砖”，这里指以砖砌井。六四本与初应，初失位为“旧井”，六四当位而正，故能以“甃”修井。

【译文】

六四，用砖砌好井壁，就没有过错和灾祸。

《象》曰：“井甃无咎”，修井也。

【译文】

《象传》说："用砖砌好井壁，就没有过错和灾祸"，因为井修好了。

【评析】

《系辞上》曰："无咎者，善补过也。"六四应在初六，初六为"旧井"有泥，然失位不正，不能自修。那么，作为朋友的六四就来代劳，虽为代劳，也是自修其德，所以六四既能善补他人之过，也能自修其德。

九五，井洌，寒泉食[1]。

【注释】

[1]井洌，寒泉食：洌，《说文》曰"水清也"。九五居中得正，位在兑口，况且井水已被九三"渫"清，六四修整，所以可食。《集解》引崔憬曰："洌，清洁也。居中得正，而比于上，则是井渫水清，既寒且洁，汲上可食于人也。"

【译文】

九五，井水清澈，寒冷的泉水可以食用。

《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译文】

《象传》说："寒冷的泉水可以食用"，这是因为九五居中处正，有正直之德。

【评析】

井水至九五则清洁可食，这不仅是九五居中之正的缘故，更归功于九三、六四的勤谨修养。因为九五之"井洌"是经三"渫"四"甃"后才"可食"。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1]。

【注释】

[1]井收勿幕，有孚元吉：收，成功。《正义》曰："凡物可收成者，则谓之'收'。"幕，覆盖。上六当位，居《井》之极，坎之终，下应九三，犹如井水已从井中汲出，整洁水井的工作已完成，故曰"井收"。井水清澈可食时，不要盖上井口，据为己有，应让大家享用，故曰"勿幕"。唯心怀诚信地让大家享用井养之德，才会"元吉"。

【译文】

上六，水井之功完成后，不要将水井口覆盖上，此时心怀诚信，就会大为吉祥。

《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译文】

《象传》说："大吉"处于上位，这说明井水的养人之功已经大为成功。

【评析】

井有养生之用，人有修井之德。井养之功成，实际上是君子之德修，德修则"元吉"而"大成"。故程颐于此爻说："他卦之终，为极为变；唯《井》与《鼎》终乃为成功，是以'吉'也。"在此，很值得一提的是王弼对《井》卦的注解。《王注》曰："井，以不变为德者也。"以象数释卦，则从《井》卦中看到的只是"桔槔"，从"无丧无得"中，看到的是"坤象毁坏"（坤为丧，坤象毁坏，没有了坤象，故曰"无丧"。二与五无应，故曰"无得），于"往来井井"中，看到的是"水象连通"。而在王弼的心里，井象以"不变"而"德"。"无丧无得"被解释为"德有常"，"往来井井"释为"不渝变"，于是井"象"一变为井德。其实，圣人于经中本来就寓有"德"性，但是，在象数的说教中，因为其解释卦象的目的是为了占验祸福吉凶之事，于是道德的意义就没有被充分发挥出来。到了王弼注经，注经的目的变了，其释经的方法也就变了。如果从经学的社会教育功能来看，则王弼的注释无疑更富有实用价值和教育意义。

革（䷰）

【题解】

《周易》的根本哲学观在于“变通”，而《革》卦无疑是“变通”的典型。所以《彖传》以“文明以说，大亨以正”来形容《革》卦的气象。但是，“革”必须有两个前提：一是“革而当”，如《彖传》列举的“汤武革命”；二是因时而“革”，如《彖传》提出的“顺乎天而应乎人”。具体就六爻而言：初九卑而受缚，其力不足以革；六二柔中当位，上应九五之君，故革之“无咎”；九三革见初效而心怀诚信；九四已有“改命”之得，所以吉利；九五“孚”于威信；上六居革之极，守正吉利。《革》之六爻基本是无“咎”有“吉”，以此可见，圣人赞成变革的意志是明确而坚定的。

革[1]：己日乃孚[2]，元亨，利贞，悔亡。

【注释】

[1]革：卦名，下离☲上兑☱。离为火，兑为泽、为水，水火相激，激而变，变则有所革。离为中女，兑为少女，二女同居一卦之中，如同居一室，同性相斥而有变，因象中具有变革之道，故曰“革”。《正义》曰：“革者，改变之名也。此卦明改制革命，故名‘革’也。”

[2]己日乃孚：己日，古代以十天干记日。《正义》本读作“已”；

《集解》本引虞翻注，以“纳申法”解释“离纳己”；朱震在《汉上易传》中曰：“‘己’当读作‘戊己’之‘己’，十日至‘庚’而更，革也。”案，己在前五数与后五数之中，其数在转换变革之间，故蕴涵着变革的意义，变革之事应于此时，则上可“孚”于天时，下可孚于民心，故此书从《集解》说。

【译文】

《革》卦象征着变革：至“己日”变革取得民众的信服，大为亨通，有利于做事，悔恨也会消失。

《彖》曰：革，水火相息[1]，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2]。“己日乃孚”，革而信之[3]。文明以说，大亨以正[4]。革而当，其悔乃亡[5]。天地革而四时成，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6]。革之时大矣哉[7]！

【注释】

[1]革，水火相息：息，灭。上兑下离，兑为泽水，离为火，水火相灭则有变，故谓之“革”。“息”字《集解》引虞翻曰“长也”，于理也通。

[2]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离为中女在下，兑为少女在上，离为火，火有炎上之性，兑为泽，泽有润下之情，同性相斥，故虽同居一室而志气难投，故曰“革”。

[3]革而信之：于天命之日发动变革则天下信服。

[4]文明以说，大亨以正：离为火，有文明之象；兑为说（悦），有

和悦之容，故曰“文明以说（悦）”。二、五当位居正，故能“大亨”。

[5]革而当，其悔乃亡：四不正，革而变正，卦成《既济》则六爻皆当位，故曰“革而当”。四失位不正，故有悔，变正则“悔亡”。

[6]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汤，指商汤，本为夏桀之臣；武，指周武王，为纣王之臣；因夏桀、殷纣王暴虐荒淫，昏庸无道，汤、武顺天道人心而革之。史称“汤武革命”。

[7]革之时大矣哉：天地的变革形成了四时的变化，顺应了万物的生长；社会的革命上合天道，下顺人心，成就了安民定邦的伟业，故曰“革之时大矣哉”。

【译文】

《彖传》说：变革，譬如水火相灭，又如两个女子同居一室，因为其志趣不投合，所以终将发生变化，这就叫做“变革”。“‘己日’变革取得民众的信服”，这说明这种变革是令人信服的；内含文明之德，外示和悦之色，因守持正直之道而大为亨通。变革合乎正当之理，其悔恨将消逝。天地变革导致四季形成，商汤、周武王变革了夏桀、殷纣的王命，这是顺乎天道又合乎民心的大变革，所以说变革之时的意义是多么巨大啊！

《象》曰：泽中有火，革。君子以治历明时[1]。

【注释】

[1]君子以治历明时：治，制定。历，历法。时，四季。君子观天地之道而知四季更替，制定历法以明其变。故《程传》曰：“君子观变革之象，推日月星辰之迁易，以治历数，明四时之序也。”

【译文】

《象传》说：泽水中有烈火，这其中蕴含着“变革”。君子因此而制定历法以辨明四季的更替。

【评析】

《革》卦在“水火相射”的变革因素冲击中，唯有九四不当位。革命的理由是一个不当位的爻象处在五个当位的爻象之中，革命形势和力量的对比是五比一，革命的因素是相互依存的事物发生了“水火相息”的对立情绪。于是，变革的力量便以“物理”的结构产生，而人们的认识却将其对应于相同性质的社会关系，并以“二女同室，志不相得”作比喻，形象而生动地揭示了变革的必然性和可能性。所有这些蕴涵在《革》中的意义，最终都集中在“变则通，通则久”的革命大义上。总之，对《革》卦而言，六爻中唯有不当位的九四之辞是“改命吉”，最为吉利，而且只有九四变革，才使得六爻皆当位而正，故辞曰“元亨利贞，悔亡”。

初九，巩用黄牛之革[1]。

【注释】

[1]巩用黄牛之革：巩，束缚物体。卦下为离，离为牛。二至四互为巽，巽为绳索，初在互巽和离下，有束缚于牛皮绳索之象，故曰“巩用黄牛之革”。

【译文】

初九，用黄牛革牢牢地束缚其身。

《象》曰："巩用黄牛"，不可以有为也。

【译文】

《象传》说："用黄牛革牢牢地束缚其身"，这说明初九还不可以有所作为。

【评析】

初九虽当位于《革》之时，然位居火下，其明未著，且所应之爻"四"不当位，不能妄动其身而应之，故用"牛之革"束缚之。初九所应之爻九四失位不正，这是初九"不可以有为"的主要原因。

六二，己日乃革之，征吉，无咎[1]。

【注释】

[1]己日乃革之，征吉，无咎：己日，古人以十天干记时，己日，在十天干中序数居中。古人以数的变革而象征变革的时间，同时也应合于卦辞"己日乃孚"。社会变革如四时之更替，要以时为序，因时而变，革之则顺。因六二当位居中，趋尊远卑，离三而应五，故曰"征吉"。

【译文】

六二，己日发动变革，出征则有吉祥，没有什么过错和灾害。

《象》曰：“己日革之”，行有嘉也[1]。

【注释】

[1]行有嘉：六二当位而正，九五处中有应，阴阳相得，必有嘉会，故行必有嘉。

【译文】

《象传》说：“己日发动变革”，这说明六二努力前行必有嘉美之功。

【评析】

《尚书·泰誓》曰：“我闻吉人为善，惟日之不足，凶人为不善，亦惟日不足。”善恶俱以日数变，皆因日数终。如果我们将六二的系辞“己日乃革之”与卦辞“己日乃孚”对应分析，就会发现二者互为因果。因为六二之所以能“革之”且“行有嘉”，关键的因素是“孚”在“己日”，也就是说，“孚”于己日才得到民心的信任。故所谓“得民心者得天下”，皆在一个“孚”字。

九三，征凶，贞厉。革言三就，有孚[1]。

【注释】

[1]征凶，贞厉。革言三就，有孚：言，而，乃。就，成功。九三阳

爻刚壮，居火极而有炎上之性，急欲出征。欲往应上六，遇阻于重阳，阳阳为敌，遇敌于上，又乘于四，四不正，故征而有凶。又四变则成坎，坎为险，又有凶，故曰“征凶，贞厉”。因遇众敌为阻，须多次革命，方可有所成功，故曰“革言三就”。四变为坎，坎为孚，革之以孚，为革之正道，故曰“有孚”。

【译文】

九三，出征远行则有凶，有危险。变革多次，已初见成效，就应当心怀诚信。

《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1]。

【注释】

[1]又何之矣：之，到。革道初成，所革者已从，又往而征之，则革道成就，无须再征，故曰“又何之矣”。

【译文】

《象传》说：“变革多次，已初见成效”，又往而征之到哪里去呢？

【评析】

一般而言，凡九三则多有刚武好勇、急躁冒进的缺点，因此《系辞》曰“三多凶”，如《革》卦中的九三就系有“征凶”之辞。但是，此处的“征凶”，原因倒不是九三自身的问题，而是因为九三遇敌太多的缘故。《革》之九三爻辞既曰“征凶”、“贞厉”，又曰“革言三就”，其实，这也说明了筮在中国古代的实践中并没有起到决定性

的作用，它只是一种“决疑”的方法。如《论衡》记载：“周武王伐纣，卜筮之逆，占曰：‘大凶。’太公推蓍蹈龟而曰：‘枯骨死草，何知而凶！’”由此可见，在中国历史上，很多大的革命行动并没有因为“征凶”的兆辞而裹足不前，相反，却以一往无前的英雄气概和“革言三就”、百折不挠的革命精神而取得了伟大的成就。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1]。

【注释】

[1]悔亡，有孚改命，吉：九四不当正位，变而正，故曰“悔亡”。四变成坎，坎为孚，故曰“有孚”。以诚信之德去更改旧的体制和命运，则有“吉”。

【译文】

九四，悔恨消失，心存诚信革除旧命，吉祥。

《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1]。

【注释】

[1]信（shēn）志：信，通“伸”，即伸展。九四变则卦成《既济》，六爻皆正而有应，故曰“信志”。

【译文】

《象传》说：“变革更改旧的命运有吉祥”，这说明九四的变革之志

得以伸展。

【评析】

九四之变，应该是整个《革》卦最重要的一个环节，因为只有九四变后，才能六爻皆正而有应，才能如《象》所言“革以当，其悔乃亡”，才能达到“变则通”的理想境界。

九五，大人虎变，未占有孚[1]。

【注释】

[1]大人虎变，未占有孚：大人，指九五。虎，指上之兑卦，兑为虎。占，占问。因九五居中处正，为一卦之主，下应于二，有孚于众人，故曰“未占有孚”。

【译文】

九五，大人像猛虎一样推行变革，不用占问吉凶而要保持诚信之德。

《象》曰：“大人虎变”，其文炳也[1]。

【注释】

[1]其文炳：兑下为离，离有文明，如虎有斑斓之色彩。其文章之美，焕然可观。

【译文】

《象传》说："大人像猛虎一样推行变革"，其文采彪炳焕然。

【评析】

九五的阳刚中正与六二的阴柔中正相应，这对于九五而言，至少有三个方面的益处，一则当位中正，二则上下相应，三则应入"离"之光明之中。故其变"有孚"而"文炳"。

上六，君子豹变，小人革面，征凶，居贞吉[1]。

【注释】

[1]君子豹变，小人革面，征凶，居贞吉：兑为虎，豹类虎，《说文》"豹似虎圆文"，阳为虎，阴则为豹。九五为阳，为君王之位；上六为阴，次于君王，故曰"君子"。君子之变，心怀诚信，故能如豹子的花斑一样顺应变革，而"小人"则只变其表面而已。因上六当位居正，既正则居而守之则吉，故曰"征凶，居贞吉"。

【译文】

上六，君子的变革像豹子的斑纹一样，而小人的变革则只是改变其颜面；此时若继续前行则有凶险，居以正位不动则吉祥。

《象》曰："君子豹变"，其文蔚也[1]；"小人革面"，顺以从君也[2]。

【注释】

[1]其文蔚：蔚，文采华美。上六居《革》道之终，变道已成，君子处之，其变革如豹纹一样华美。

[2]顺以从君：若小人则只能变其颜面，以容色顺上，故曰“顺以从君”。

【译文】

《象传》说：“君子的变革像豹子的斑纹一样”，这是因为其文采华美；“小人的变革则只是改变其颜面”，这说明小人的变革只是从表面上顺从君王而已。

【评析】

处变革之时，有人心服，有人不服，这本是世道常理。上六一语道破“君子之变”与“小人之变”的区别，而作为大人、君子，就应该知道世上本来就有“面和而心不和”的小人作为，故须谨防。

鼎（䷱）

【题解】

《诗·大雅·文王》曰：“周虽旧邦，其命维新。”《序卦》曰：“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革旧而必要纳新，这是“鼎”器的作用和功能。故《杂卦》曰：“《革》，去故也，《鼎》，取新也。”《尚书·盘庚》曰：“人惟求旧，器非求旧，惟新。”然而，《鼎》卦之“鼎”非只是调味之器，而实以象喻事，故《九家易》曰：“鼎者，三足一体，犹三公承天子也。”卦中六爻：初六有利于吐故纳新；九二“鼎实”有“吉”；九三悔过有“吉”；九四折断了鼎耳，所以有“凶”；六五利于守持正道；上九鼎得玉饰，故而大吉而无所不利。

鼎[1]：元吉，亨[2]。

【注释】

[1]鼎：卦名，下巽☴上离☲，象征着“鼎象”。郑玄曰：“鼎，象也。”《正义》曰：“然则鼎之为器，具有二义：一有烹饪之用，二有物象之法。”所谓物象之法，是指鼎器的取新之法。

[2]元吉，亨：卦象下巽上离，木有上升之性，升至五，则当位而正，故曰“元亨”。

【译文】

《鼎》卦象征着“鼎器取新”：大为吉祥，亨通。

《彖》曰：鼎，象也。以木巽火，亨饪也[1]。圣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以养圣贤。巽而耳目聪明[2]，柔进而上行[3]，得中而应乎刚[4]，是以元亨。

【注释】

[1]以木巽火，亨饪也：亨，通“烹”，烹饪。巽为木，木入火中，以燃鼎器，故有烹饪之象。

[2]巽而耳目聪明：巽德谦逊，离为目，互卦有坎，坎为耳，故《鼎》有耳聪目明之象。

[3]柔进而上行：《鼎》卦的初、五皆为柔爻，柔由初上升至六五，谓之“柔进而上行”。

[4]得中而应乎刚：六五居中，故谓“得中”。下应九二，九二为阳刚，故曰“应乎刚”。

【译文】

《彖传》说：鼎器，是烹饪养人的物象。鼎器之下有木柴燃烧，就是烹饪之象。圣人烹饪食物以祭祀上帝，又大量地烹饪食物以养活圣贤。谦逊恭顺耳聪目明，柔道前进而向上行，于是得居六五之中位而应于九二阳刚之爻，所以大为亨通。

《象》曰：木上有火，鼎[1]。君子以正位凝命[2]。

【注释】

[1]木上有火，鼎：《鼎》卦象为下巽上离，巽为木，离为火，以木入火而燃鼎，谓之鼎器。

[2]君子以正位凝命：君子，指九三，《鼎》卦中唯九三位正，故称其为“君子”。凝，《集解》引郑玄注“成也”。九三居正以成命，故曰“正位凝命”。

【译文】

《象传》说：木上燃烧着火焰，象征着“鼎器”在烹煮食物。君子因为居正位而成就“大烹以养贤”的使命。

【评析】

鼎食养贤是鼎器的使命，木上有火，是烹饪之事，因事而知器，这是《鼎》卦异于其他诸卦的特征，故《集解》引虞翻曰：“六十四卦皆观系辞，而独于《鼎》言‘象’，何也？‘象事知器’，故独言‘象’也。”从这种解释中，我们可以看出，《鼎》之为器，不是像诸卦那样从卦象和《系辞》中直接表现出来的，而是从“木上有火”这一卦象中推理出来的。这种特点说明《鼎》下之物是卦象，而鼎中之物为卦理。

初六，鼎颠趾，利出否[1]。得妾以其子，无咎[2]。

【注释】

[1]鼎颠趾，利出否（pǐ）：颠，颠倒。趾，足趾。否，恶，鄙劣。

初六在下，故谓之鼎“趾”，颠而“利”，则颠倒后所出之物非有用之物，必废物，上应于四，四不正，故曰“颠趾”。

[2]得妾以其子，无咎：初六为阴，上之所应九四不正，故曰“妾”。四变正则互震，震为长子，得妾而有长子，则“无咎”。

【译文】

初六，鼎器从脚跟颠倒，有利于倒出废物。为了生个儿子而娶得小妾，没有过错。

《象》曰：“鼎颠趾”，未悖也[1]。“利出否”，以从贵也[2]。

【注释】

[1]未悖：悖，违背。倒趾以出否物则未悖于《鼎》之理。初虽失位，以阴应阳，未悖人情。

[2]“利出否”，以从贵也：否者，不善之物，鼎之倒趾，失其所利，鼎覆而不失其利，在于泻出否秽之物也，故曰“利出否”。出旧纳新，弃卑从贵，故曰“以从贵”。

【译文】

《象传》说：“鼎器从脚跟颠倒”，这不违背人情。“有利于倒出废物”，这是出旧纳新，弃卑从贵。

【评析】

初六以阴居阳，处不正之位，故于人则为“妾”；又上应不正之四，故于器则为“颠趾”。然倒而以出“否物”，因妾得生贵子，这很符合鼎器“取新”的本义，故初六虽不当位于《鼎》，却终有“无咎”之果。

九二，鼎有实，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1]。

【注释】

[1]鼎有实，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即，相就，接近。“不我能即”，即“不能即我”之倒装句。阴虚阳实，九二为阳，故曰“鼎有实”。九二与六五应，五以阴居不正之位，不正则非其友而为“仇”，阳刚健而阴卑弱，又《鼎》旁通为《屯》（䷂），上为坎，坎为心疾，五在坎中，故曰“我仇有疾”。

【译文】

九二，鼎中装满食物，我的仇敌身患疾病，暂时不来找我，吉利。

《象》曰：“鼎有实”，慎所之也[1]。“我仇有疾”，终无尤也[2]。

【注释】

[1]慎所之：之，到。鼎中有“实”，故应“慎所之”。

[2]终无尤：尤，过错。既然仇人有疾，不能来打扰我，我就可以享用“鼎中实”，故曰“终无尤”。

【译文】

《象传》说："鼎中装满食物"，要谨慎地选择所去的方向。"我的仇敌身患疾病"，这说明九二最终并没有过错。

【评析】

"我仇有疾"之"仇"字，前人注有二解：一是仇人，二是配偶。二者皆能与卦理通，然二与五虽有应，应而不正，故以"仇人"解较通。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1]，方雨，亏悔，终吉[2]。

【注释】

[1]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九三处下体之上，动而变，变出两坎之象，坎为耳，变则不当位，故曰"耳革"。鼎耳为抬鼎的结构，"耳革"则不能行，故路为之阻塞。九三动而变，变而上应上九，《鼎》上为离，离为雉，雉在鼎中，故为"雉膏"。"鼎耳革"致使"行塞"，意为"雉膏"毁坏，故曰"不食"，即不能食用。

[2]方雨，亏悔，终吉：方，正在。亏，亏毁。承上句，坎为耳，坎为水、为雨。天正在下雨，鼎中美食亏毁，然九三当位居正，美食还可以再烹，故曰"终吉"。

【译文】

九三，鼎耳变异，鼎器暂时不能移动，途径为之阻塞，吃不上美味可口的雉膏，天正下着雨，鼎中之美味亏毁，此可谓悔恨之事，然最终

是吉利的。

《象》曰："鼎耳革"，失其义也[1]。

【注释】

[1]失其义：义，通"宜"，即适宜。鼎以耳行，九三致"耳革"，使鼎止行于途中，故其行为有失当之处。

【译文】

《象传》说："鼎耳变异"，这说明九三的行动不当。

【评析】

《鼎》之九三的爻辞为我们描述了这样一个故事情境：有人用鼎器做成"雉膏"，就在他们抬着鼎器行进时，天下雨了，鼎耳也坏了，鼎止于途中，淅淅沥沥的雨水滴落在鼎内，也许还有泥水。这一连串的遭遇使鼎内的雉膏不能食用，但是，这种困窘并不仅仅是因为"鼎耳革"，也不是因为"方雨"之天，更重要的是，它通过这两种"不当"的遭遇，揭示了抬鼎的人有失查于先的过错，致使有"亏悔"之象。好在九三有当位之正，故而终以"吉"为果。

九四，鼎折足，覆公𫗧，其形渥，凶[1]。

【注释】

[1]鼎折足，覆公𫗧（sù），其形渥（wò），凶：𫗧，鼎中食物。

渥，沾湿。四为王公之位，九四上互兑，兑为毁折，鼎入兑则有折足之失，足折则鼎倾覆，致鼎中食“覆”于地。地与鼎俱沾湿污乱，故曰“其形渥”。这些均由九四不当位所致，故有“凶”。

【译文】

九四，鼎器折断了鼎足，王公的美食被倾覆于地，地上和鼎器也被濡湿，有凶险。

《象》曰：覆公餗，信如何也[1]。

【注释】

[1]信如何：即“如何信”的倒装结构。九四本处于“多凶”之位，又失位不正，致使“公餗”倾覆而“渥”，故不可信任。

【译文】

《象传》说：“王公的美食被倾覆于地”，这说明九四如何让人信任呢！

【评析】

九四失位不正，不能胜王者之任。“鼎折足”，则鼎不能立，鼎器以三足而立，以象三公辅佐君王之事，足折则不能立，这里以“折足”为喻，来说明“三公”不能称职的情况。

六五，鼎黄耳金铉，利贞[1]。

【注释】

[1]鼎黄耳金铉（xuàn），利贞：黄，金黄色。铉，横贯鼎耳以便扛举的木杠。六五居中处尊，故贵有“黄金”耳；下应九二之阳，故有“金铉”之刚。

【译文】

六五，鼎器配上金黄色的鼎耳和坚固的鼎杠，这是有利的。

《象》曰：“鼎黄耳”，中以为实也[1]。

【注释】

[1]中以为实：阳为实，互为《屯》（䷂），其五为阳，其位在中，故曰“中以为实”。

【译文】

《象传》说：“鼎器配上金黄色的鼎耳”，这说明六五因居离中而获得中实之美。

【评析】

鼎至于五则贵，以“黄”喻其贵，以“金”喻其刚；因为鼎至五已成王者之器，故言“金”而不言“食”。

上九，鼎玉铉，大吉，无不利[1]。

【注释】

[1]鼎玉铉，大吉，无不利：玉，《说卦》曰乾为玉、为金，干宝注曰："玉又贵于金者。"上九以刚居柔，近据五阴，君臣相临，刚柔相济，故曰"大吉，无不利"。

【译文】

上九，鼎器配有玉质的鼎杠，大为吉祥，无有不利。

《象》曰：玉铉在上，刚柔节也。

【译文】

《象传》说：玉质的鼎杠在上，这说明上九能调和刚柔之节。

【评析】

在中国传统文化意识中，有"黄金有价玉无价"之说。《正义》曰："玉者，坚刚而有润者也。"上九刚居柔位，这说明他能以自己之阴柔节制坚刚，使自己刚而不坚，柔而不弱。又因为唯玉有此德，故曰"玉铉在上"。

震（䷲）

【题解】

《震》具有“震惊百里”的威力，所以六爻皆有恐惧之象。但是，恐惧的结果并不是坏事，所以圣人从《震》卦中归纳出“恐惧修省”的道理来。整个卦象多以象声的叠音词“虩虩”、“苏苏”、“索索”来形容震惊恐惧的样子。六爻中唯六二有失而复得之吉，余则均处于恐惧之中。

震[1]：亨。震来虩虩，笑言哑哑[2]，震惊百里，不丧匕鬯[3]。

【注释】

[1]震：卦名，下震☳上震☳，震而又震，象征着雷声的震动，《说卦》曰震为雷，又曰震为长子。

[2]震来虩虩（xì），笑言哑哑（è）:虩，恐惧，虩虩，就是恐惧的样子。哑哑，《集解》引虞翻曰“笑且言”，即又说又笑的样子。初九为下震之始，当位而正，使九四来应，九四为上震之始，居位不当，且“四多惧”，故对九四而言，则“震来虩虩”；对于初九而言，则是“笑言哑哑”。

[3]震惊百里，不丧匕鬯（chàng）：百里，此喻地之广大，古代诸侯封地以百里。鬯，本指香酒，也指盛香酒的酒器，古人宗庙之祭，灌鬯以求神，故此处借指祭祀。震为长子，长子主祭，

即使是雷声震惊百里也不能使长子丧失祭祀之礼，此喻社稷之固皆来自于雷声之威、长子之德。

【译文】

《震》卦象征着震动：雷声的震动可以使得万物亨通。震雷会使有些人恐惧发抖，同时，也能使人因恐惧而强化修身后无畏无惧地又说又笑，雷声的威力能震惊方圆百里，不断的宗庙祭祀使社稷安稳。

《彖》曰：震，亨。“震来虩虩”，恐致福也[1]；“笑言哑哑”，后有则也[2]；“震惊百里”，惊远而惧迩也[3]；“不丧匕鬯”，出可以守宗庙社稷，以为祭主也。

【注释】

[1]恐致福：致，招致。雷震使人恐惧，恐惧又能使人反省修身，因而可以获得幸福，故曰“恐致福”。

[2]后有则：后，指恐惧之后。则，法则。因恐惧而自省，有了自省就会知道如何遵守法则，故曰“后有则”。

[3]惊远而惧迩：迩，近。雷之威既可以惊远，又可以惧近，远近皆能感到它的威力，故曰“惊远而惧迩”。

【译文】

《彖传》说：雷声震动，使万物亨通。“震雷会使有些人恐惧发抖”，这说明因为恐惧而产生的谨慎会给人们带来福祉；“雷声使有些人

又说又笑”，这说明震惊之后就会使人们遵守法则；“雷声的威力能震惊方圆百里”，雷声之威能震惊百里之远的地方，也能使近处的人惧怕它；“宗庙的祭祀不断”，这是因为作为像震雷一样的长子对外可以守卫宗庙社稷，对内可以主持祭祀。

《象》曰：洊雷，震[1]。君子以恐惧修省[2]。

【注释】

[1]洊（jiàn）雷，震：洊，一再，接连。上下皆震，如雷之相连，故曰“洊雷”。

[2]君子以恐惧修省：雷声接连而来，震惊百里的威力使君子也内怀恐惧，加强修身。

【译文】

《象传》说：雷声接着雷声，这就是雷声震动的样子。君子因此而恐惧天威，修身以德，反省过失。

【评析】

《震》以雷声之威来比喻政权之威，在雷声中人们能得到警示，在雷声中人们会知道反躬自省，但是雷声的震动不仅仅是让人感到恐惧，更重要的是警示统治者要遵守社会法则和自然法则，反省过失，并忠于安定社稷的重要职责。

初九，震来虩虩，后笑言哑哑，吉[1]。

【注释】

[1]后笑言哑哑，吉：初当位居正，处在震初，本上应四，然四失位不能相应，待其变正，方可来应，故曰“后笑言哑哑”。待其变正有应，则上卦为坤，坤为顺，卦成“动而顺”之象，故曰“吉”。

【译文】

初九，震雷会使有些人恐惧发抖，因为恐惧而使人强化修身，然后无畏无惧地又说又笑，吉祥。

《象》曰：“震来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哑哑”，后有则也。

【译文】

《象传》说：“震雷会使有些人恐惧发抖”，这说明因为恐惧而产生的谨慎会给人们带来福祉；“雷声使有些人又说又笑”，这说明震惊之后就会使人们遵守法则。

【评析】

《中庸》曰：“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心有恐惧，则有所不正，故君子所惧，实惧其不得正。不得正，则恐惧必至。因此，君子之修身，惧过而无过，不惧过，则或不知有过，或有过而不知。《震》初九当位而惧，此非恶人之惧，也非小人之惧，而是《韩诗外传》引孔子之所谓明王“三惧”之惧：“一曰处尊位而恐不闻其过，二曰得志而恐骄，三曰闻天下之至道而恐不能行。”

六二，震来厉[1]，亿丧贝，跻于九陵，勿逐，七日得[2]。

【注释】

[1]震来厉：厉，危险。六二居于震中，本来失位就有惧怕之心，这时雷来震来，故曰“震来厉”。

[2]亿丧贝，跻于九陵，勿逐，七日得：亿，通“噫”，感叹词。贝，古代以贝为货币，这里借指宝物。跻，登高。陵，大土山；九陵，形容山势高峻。逐，追寻。七日，震纳申“庚”，庚在天干中为第七位数；六二互卦为艮，故曰“跻于九陵”。因六二居中当位，使“贝”能七日来复，故曰“七日得”。

【译文】

六二，雷声骤然响起，有危险，啊呀！财宝丢失了，这时正登于险峻的九陵之上，无须追逐，过不了七日必失而复得。

《象》曰：“震来厉”，乘刚也[1]。

【注释】

[1]乘刚：初九为阳刚之爻，六二以阴爻乘于初九之上，故曰“乘刚”。

【译文】

《象传》说：“雷声骤然响起，有危险”，这是因为六二以阴柔卑贱

乘于阳刚之上的缘故。

【评析】

前人注《易》，于《震》之六二歧义有二：其一，对于“亿”字，前人有两种解释，或释为“大”，因其数多而大；或释为“噫”，感叹词。二者均与卦义通。其二，对于“勿逐”，《正义》、《本义》释“勿逐”为“跻于九陵”之刑犯，而《集解》则解为“勿逐”其“贝”，义各有所得，今据爻辞前后之意，从后说。

六三，震苏苏，震行无眚[1]。

【注释】

[1]震苏苏，震行无眚：苏，《正义》曰：“苏苏，畏惧不安之貌。”眚，灾异。六三不当位，故震惧而“苏苏”。但是，虽然不当位，却无乘刚之逆，故可以惧而慎行，故“无灾眚”。

【译文】

六三，雷声震动时令六三恐慌不安，在这样的震动声中警惧而行，就不会有什么灾祸。

《象》曰：“震苏苏”，位不当也[1]。

【注释】

[1]位不当：六三以阴居阳，故曰“位不当”。

【译文】

《象传》说："雷声震动时令六三恐慌不安"，这是因为他所处的位置不当。

【评析】

《集解》释"苏"为"死而复生"，认为雷主生气，雷动而万物生。但是，既然为"生"，则爻辞又何须曰"无眚"？且《象传》解释"苏苏"的原因是"位不当"，又哪有"生"气？据此，当采《正义》说。

九四，震遂泥[1]。

【注释】

[1]震遂泥：遂，通"坠"。九四失位，故闻雷声震动则惧怕殊甚，以至于陷坠泥中。

【译文】

九四，在雷声的震动中陷坠泥中。

《象》曰："震遂泥"，未光也[1]。

【注释】

[1]未光：虽有阳刚之气，然失位无应，故德"未光"。

【译文】

《象传》说："在雷声的震动中陷坠泥中"，这说明九四因失位而道德未有光大。

【评析】

九四居互坎之中，互艮之上，失位于震下。动于艮山坎水之间，故有"遂泥"之难。

六五，震往来，厉[1]，亿无丧，有事[2]。

【注释】

[1]震往来，厉：往则乘阳，来则应阴，失位乘刚，故"往来厉"。

[2]亿无丧，有事：亿，义同六二之"亿"。四变正则有坤，五在坤，坤为丧，五变正则坤道毁，故曰"无丧"。居一卦之主，处尊居中，位应主祭之事，《左传》曰"国之大事，在祀与戎"，震为长子，为祭主，故可知"事"为祭祀之事。

【译文】

六五，在雷声震动时上下往来皆有危险，唉！虽然不会有所失，但是还应该保存祭祀之事。

《象》曰："震往来，厉"，危行也[1]；其事在中，大无丧也[2]。

【注释】

[1]危行：四到艮为山，六五乘刚于山顶，故曰“危行”。

[2]其事在中，大无丧也：震为长子，主祭祀之事，故“事”为祭祀之事。六五居上震中，故曰“在中”。祭祀之事是国之大事，且六五居尊，变而正，故曰“大无丧”。

【译文】

《象传》说：“雷声震动时上下往来皆有危险”，这说明六五在危险中行进；因为他居尊处中，所以主祭祀之事，位尊且主持大事，所以无所丧失。

【评析】

六五虽有失位之忧，但是，处中得尊的位置使他能主持大事，而履阳乘刚的处境，又能使他在雷声中安然无恙。

上六，震索索，视矍矍，征凶[1]。震不于其躬，于其邻，无咎[2]。婚媾有言[3]。

【注释】

[1]震索索，视矍矍（jué），征凶：索索，《释文》引郑玄曰：“犹‘缩缩’，足不正也。”《正义》曰：“索索，心不安之貌。”矍，回头惊顾的样子。矍矍，《释文》引郑玄曰“目不正”，《正义》曰“视不专之容”。上六居正，欲下应三，三失

位，且互有坎象，坎为险，故“震索索”，犹畏缩不前的样子。三失正，变正则成离，离为目，故曰“视矍矍”，犹回头惊顾。因下无所应，且历坎有险，故曰“征凶”。

[2]震不于其躬，于其邻，无咎：躬，自己。邻，邻居，指六五。因上六自己居位得正，故震之忧惧不会至于自己，而会降到自己的邻居六五身上。

[3]婚媾有言：上六下应于三，三动成兑，震为出，为长男；兑为言，为少女，故有“婚媾之言”。

【译文】

上六，雷声的震动使人恐慌得脚下哆嗦畏缩，眼睛也显出惊恐不安的样子，此时出征远行，则必有凶险。但是，只要守正不“征”，那么，其震动将不会降到自己身上，而是会降至邻居六五的身上，所以对自己而言，只要守正则无灾祸。而若有婚媾之约则会导致言语之争。

《象》曰：“震索索”，中未得也[1]；虽凶无咎，畏邻戒也[2]。

【注释】

[1]中未得：“中”指六五，因其不当位，又无所应，故曰“未得”。

[2]畏邻戒：邻，指六五，因上六当位，故畏至于邻而戒于邻。

【译文】

《象传》说：“雷声的震动使人恐慌得脚下哆嗦畏缩”，这是因为六

五虽居中而没有得居正位；虽然有凶险，自己却没有过错，这是因为雷声之威使其邻居六五恐惧而产生戒备心理。

【评析】

正所谓“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以上六而说六五，这是因为六五不正，祸及上六，故上六不仅不能“征”，而且更重要的是，由于相邻的关系使他们彼此之间始终处于相互影响之中。

艮（䷳）

【题解】

《老子》曰：“不见可欲，使心不乱也。”《艮》卦的意义全在于抑止其乱，故卦中皆以“艮”止，止而无凶。《彖传》言：“时止则止，时行则行，动静不失其时。”观全卦并无“行”象，故《彖传》所谓的“动静”，也只是在二者的相对中强调静止。卦中六爻以人体上富有特征的几个部位揭示出抑止的得与失：初止于足，故“无咎”；六二止于腿，只是心中不快而已；九三止于腰际，“薰心”有危；六四止于身，故“无咎”；六五止于“辅”，使言之有序，悔恨消失；上九最吉，因其止之以敦厚之德。

艮[1]：艮其背，不获其身；行其庭，不见其人，无咎[2]。

【注释】

[1]艮：卦名，下艮☶上艮☶。《说卦》曰艮为止，山静止而不动，各安其所，故其卦象象征着“抑止”。

[2]艮其背，不获其身；行其庭，不见其人，无咎：艮相连而背，故曰“艮其背”。卦无一爻相应，故曰“不获其身”。“艮，止也”，静止之义，此是象山之卦，其以“艮”为名。施之人，则是止物之情，防其动欲，故谓之止。所止无见，何见其身，故“不获其身”。既“不获其身”，则相背矣。相背者，虽近而不相见，

故“行其庭，不见其人”。如此乃得“无咎”，故曰“艮其背，不获其身，行其庭，不见其人，无咎”。

【译文】

艮卦象征着抑止：止于其背，则不能使其全身面向应当抑止的欲望；行走在庭院中，背对着背未见其人，没有灾害。

《彖》曰：艮，止也。时止则止，时行则行，动静不失其时，其道光明[1]。艮其止，止其所也[2]。上下敌应，不相与也[3]。是以“不获其身，行其庭，不见其人，无咎”也。

【注释】

[1]时止则止，时行则行，动静不失其时，其道光明：从卦象上讲，艮为山，山有险阻，一阳挟制二阴，故能“时止则止”。震阳动于下（互卦有震），震为足，为动，震动则行，故曰“时行则行”。止、行各有其时，故曰“动静不失其时”。五失正，动而得正，则互有离象，离为日，故曰“其道光明”。

[2]艮其止，止其所也：内外皆艮，卦辞曰“艮其背”，相背而不相应，可知艮之所止，止于背。

[3]上下敌应，不相与也：与，亲和，亲附。六爻皆不应，不应之应为“敌应”，既为“敌应”，则可知“不相与”。

【译文】

《彖传》说：“艮”，就是指静止。时机应当静止就静止，时机应当行动就行动，静止与行动都不要丧失合适的时机，如此则抑止的道理就会光明灿烂。《艮》卦的大义是静止，止于其所应当的地方。《艮》之卦爻上下皆为敌对关系，互相之间不亲和相附。既然如此，“不能使其全身面向应当抑止的欲望；行走在庭院中，背对着背未见其人，没有灾害”。

《象》曰：兼山，艮[1]。君子以思不出其位[2]。

【注释】

[1]兼山，艮：两山并列在一起，故谓之“兼山”。

[2]君子以思不出其位：阳为君子，二阳中唯三当位，故可知君子指“九三”。观卦象可知艮一阳止于外，出则谓“外”，止于外则可知其“思不出其位”。

【译文】

《象传》说：山上有山，这种卦象就象征着“艮”。君子观此象而知自己所思想的事情应当不超出自己所处的社会地位。

【评析】

《艮》卦显现出两个特征：一是无一爻相应，二是当位之爻（六二、九三、六四）皆不吉。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所看到的最静止的物象，就是一座座高山，艮为山，两山对峙，则各不相应，故六爻皆无应。艮为背，背对着背，则各不相干。因为《艮》卦象征着静止、抑止，止有其道，一则为止于背，二则为止于时。止得其

时，则“其道光明”，止得其所，则“思不出其位”。

初六，艮其趾，无咎[1]，利永贞[2]。

【注释】

[1]艮其趾，无咎：初本应四，四在互震，震为足。按《易》例，初应于人体的位置在“趾”，故曰“艮其趾”。初六失位，本有“咎”，动而得正，故曰“无咎”。

[2]利永贞：初不正，动而得正，故曰“利永贞”。

【译文】

初六，抑止于脚趾迈出之前，就没有过错，有利于长久之事。

《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1]。

【注释】

[1]未失正：初六以阴居阳，本失位有咎，然其动而变正，故曰“未失正”。又止而未动，故曰“未失”，“未失”则得“艮”止之正道。

【译文】

《象传》说：“抑止于脚趾迈出之前”，说明初六动而不失其正。

【评析】

初六在艮，艮为止，本宜应四，然以失位之身，不能上应。且二至四互有坎险之象，“止”则不入于“险”，故有“无咎”之幸。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随，其心不快[1]。

【注释】

[1]艮其腓，不拯其随，其心不快：腓，小腿肚。拯，兴起，向上提。初六在趾，六二在初六之上，故曰“腓”。六二本应于五，五本为阳，六二应阳，实随于阳，而《艮》之五不当位，故不能应，也就是不能随，故曰“不拯其随”。六二上不能应五、随五，下退守静止又不能甘心，所以心中不快。

【译文】

六二，抑止其小腿肚的运行，不举步上承本应随从的君子，所以心中感到不快。

《象》曰：“不拯其随”，未退听也[1]。

【注释】

[1]未退听：六二位在互坎，坎为耳，因其不能上应于五，“其心不快”，此皆因六二无心听从退守静止之道所致。

【译文】

《象传》说："不举步上承本应随从的君子"，又不甘心退止原位听从抑止之命。

【评析】

《正义》曰："腓动则足随之，故谓足为随。"以"随"为"足"，没有从阴随阳上分析，也没有从卦例上分析。因为按卦例，二与五应，六二当位居中，却不能上应六五之尊，徒以阴柔居中和、中正之位。本来阴随阳是阴之本性，而"止于腓"则不能随阳，这样就违背了六二的本意。正所谓"君子思不其位"。但是，六二有君子之德而无君子之量，既不甘心于退守静止的命运，又觉得过咎不在己而在彼，故"不快"。以六二之中正之位，得此结局，固然是令人同情的，但是，世上的事本来就是普遍联系的，有时，自己的命运并不是由自己掌握而是为他人所操纵的。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厉熏心[1]。

【注释】

[1]艮其限，列其夤（yín），厉熏心：限，《集解》引虞翻曰："腰带处也。"列，通"裂"。夤，《释文》引马融曰："背脊肉也。"厉，危险。熏，焦灼。心，三在坎中，坎为心。艮下互坎为水，有肾之象，《黄帝内经》曰："腰者，肾之府。"三在坎中，当上下象之中，其部位在"腰"，故"艮其限"，即艮其腰。分裂其背脊肉，则有厉"熏心"。

【译文】

九三，抑止其腰部的运动，撕裂了背部的脊肉，危险像烈火一样熏灼着人心。

《象》曰：“艮其限”，危熏心也。

【译文】

《象传》说：“抑止其腰部的运动”，说明九三的危险就如同烈火一样焦灼其心。

【评析】

《艮》至九三，其所“止”痛彻心腑。九三当位于《艮》，这是九三的不幸。因为九三刚武勇猛，本来就有积极主动的品性，但是，因其位居艮止之道，不仅自己不能动，而且还负有制止他人的责任。且身在险中（六二至六四互坎，坎为险），临险而不能动，其危则灼疚于心，其痛而“列其夤”。

六四，艮其身，无咎[1]。

【注释】

[1]艮其身，无咎：上身下体，四在《艮》上，犹在人之上身，故曰“艮其身”。居位得正，“止得其所”，故曰“无咎”。

【译文】

六四，抑止上身的运动，没有过错。

《象》曰：“艮其身”，止诸躬也[1]。

【注释】

[1]止诸躬：躬，身体，自身。六四当位居正，故能自止其身。

【译文】

《象传》说："抑止上身的运动"，这说明六四能自己止其上身。

【评析】

《艮》止六四，才能得其"艮"道之正。六四处在上下两艮之间，居正当位，止中有止，故有自我抑止的能力。而止于上身则全身得静止之道，所以也就没有什么过错了。

六五，艮其辅，言有序，悔亡[1]。

【注释】

[1]艮其辅，言有序，悔亡：辅，上牙床，这里借指口。序，条理；《集解》本作"孚"，即言而有信，于理也通。六五居"身"之上，其位象"辅"，故曰"艮其辅"。又艮旁通为兑，兑能言，故曰"言有序"。六五失位，动而得正，故曰"悔亡"。

【译文】

六五，抑止其口不使妄语，言则有序，悔恨就消失了。

《象》曰："艮其辅"，以中正也[1]。

【注释】

[1]以中正：六五居尊处中，虽失位，但动而得正，则为“中正”。

【译文】

《象传》说：“抑止其口不使妄语”，这是因为六五守中持正。

【评析】

六五居尊处正，旁通为兑口；于《艮》也在“辅”，据此不难想象，最应“艮其辅”的人就是君王。“君无戏言”，应守中正平和之道，必要“言有序”。

上九，敦艮，吉[1]。

【注释】

[1]敦艮，吉：敦，敦厚。上九居《艮》之终，位“兼山”之顶，故有敦厚之德，以此敦厚之德抑止不正之欲望，故曰“吉”。

【译文】

上九，以敦厚的品德自我静止，吉祥。

《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终也。

【译文】

《象传》说：“以敦厚的品德自我静止而获吉祥”，这是因为上九能

以敦厚之德得“止”之所成。

【评析】

《礼》曰“博厚则高明”，又曰“博厚所以载物也”。地厚在山，山之所厚，有容物之量、止欲之德。上九在《艮》，以敦厚之德静守“止”德，实有高山仰止之感，一则因其静止全系于此，二则所有的静止已经在此大功告成。

渐（䷴）

【题解】

《渐》以“鸿渐”为喻，又以复沓回环式的句式描绘着六种“鸿渐”的景象，渲染烘托出“大雁”渐至吉祥佳地的感人情节。因其旁通《归妹》，有嫁女之象，又互有离、坎，有女进男之象，象征着夫妇之道。就整个卦象上讲，《渐》以解婚姻为主，故卦辞曰“女归吉”。《渐》象是上男以静止居上，女以“入”象居下。男不动，女来入，故曰女归。女无自进之道，而有外成之理，故入于夫家，才有吉祥。初六失位于艮下，上无所应，“厉”而“有言”。六二中正应上而吉祥。九三位居艮上，止而无应，故“不复”、“不育”。六四当位于巽木之下，“顺”而“无咎”。九五身居巽中“互离”，终得所愿。上九“羽仪”整齐，为《渐》吉之最。

渐[1]：女归吉，利贞[2]。

【注释】

[1]渐：卦名，下艮☶上巽☴。艮为止，巽为入，先止而后有入，有舒缓渐行之象，无强动速进之象，故卦名为“渐”。且卦辞既言“女归”，则当温柔敦厚，贤淑崇礼，不可躁入，只能渐进。

[2]女归吉，利贞：归，女子出嫁谓之“归”，即归于夫家，这是女子的本分，故得之则“吉”。女正则吉，而初与上俱失位不正，变正则吉，故曰“利贞”。

【译文】

《渐》卦象征着渐进：譬如女子渐进而归于夫家就会吉祥，有利。

《彖》曰：渐之进也，女归吉也。进得位，往有功也[1]。进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刚得中也[2]。止而巽，动不穷也[3]。

【注释】

[1]进得位，往有功也：指二进至五则“得位”，得位以正，故曰“往有功”。

[2]进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刚得中也：承上句，则二应五，也就是二进至五，因二者均尊居中正之位，己正而正人，故曰“可以正邦”。又九五以阳刚位居中正，故曰“刚得中”。

[3]止而巽，动不穷也：《渐》上卦为艮，下卦为巽，艮为止，巽为入，以渐进之德而动、而入，则入而无咎，故曰“动不穷”。

【译文】

《彖传》说：所谓“渐”，就是指渐渐地行进，譬如女子的出嫁要循礼渐进才能获得吉祥。渐进就会各得其位而正，前往就会建立功绩。渐进而得其正道，就能以中正之德端正邦国民心，这是因为渐进至刚健中正的九五之尊位。只要有静止不躁和谦逊和顺的美德，以渐进的方式行动就不会导致困穷。

《象》曰：山上有木，渐[1]。君子以居贤德善俗[2]。

【注释】

[1]山上有木，渐：艮为山，巽为木，故曰“山上有木”。木长于山，是以渐进之功，非一日而就，故曰“渐”。

[2]君子以居贤德善俗：君子，指九五。贤，贤明。善，美化。巽比政令教化，君子观此卦象，当自修贤德，教化“善俗”。

【译文】

《象传》说：山上生长着树木，象征着“渐进”。君子因此知道只有具备贤明的道德才能使风俗美善。

【评析】

《说卦》巽为入，巽为木。风之入山有渐进之势，木之生长也有渐进之势，故卦谓之“渐”。“渐进”是事物进化和前进的有效、有利的方式，“进得位，往有功”，这是渐进的理想结果，对于女子而言，进入夫家就等于找到了自己的归宿；对于君子而言，渐进于君王之位，才能建立功业；对于民心而言，只有以渐进的方式教化民心，才能使风俗美善。

初六，鸿渐于干[1]。小子厉，有言，无咎[2]。

【注释】

[1]鸿渐于干：鸿，大雁。渐，渐进。干，岸边。初应四，互为离，离为雉，同类为比，故曰“鸿”。渐进之道，自下升高，故以鸿飞比渐进之势。《说卦》曰艮为山，为径路，为小石，山象

高，以山象岸，则岸高如山。初始渐进，上无所应，不得安宁，故至于岸。

[2]小子厉，有言，无咎：艮为少男，即“小子”。言，谴责。厉，危险。小子至于岸边则“有危”；受责而离去，则“无咎”。

【译文】

初六，大雁渐渐地飞到河水的岸边。就像一个儿童跑到水边一样，有危险，受到大人的斥责离开了岸边，所以最终还是没有什么灾祸。

《象》曰：“小子之厉”，义无咎也[1]。

【注释】

[1]义无咎：义，通“宜”。初失位，应有其“咎”，变而得正则“无咎”。

【译文】

《象传》说：“儿童跑到水边会有危险”，宜改变其错误则没有灾祸。

【评析】

在六十四卦中，《渐》之六爻的爻辞与其他卦相比，有着明显不同的语言风格。其爻辞皆以“鸿渐”开头，成排比之式，如群雁比翼，整齐美观。《诗·小雅·鸿雁》云“鸿雁于飞”，毛传曰“大曰鸿，小曰雁”。初六之进，以鸿飞为喻，其喻义有三：一是鸿无独飞之举，而有共飞之阵；二是《渐》有归女之吉，《礼记·士昏礼》

有“下达纳采用雁”之说，“纳采”是古人结亲婚姻的礼节，这个礼节以雁为见面礼，因为雁有顺阴阳往来和不再另行择偶的贞正之节，故初六以雁为喻；三是雁飞有自下升高的特点，故爻辞喻指渐进之象。

六二，鸿渐于磐，饮食衎衎，吉[1]。

【注释】

[1]鸿渐于磐，饮食衎衎（kàn），吉：磐，大石，这里指水边的小丘。衎，愉悦。《渐》二至四爻互为坎，坎为水，初六在水边，故曰“干”；而六二则置于水里，于《渐》则在半山，艮为山石，故为“磐”。六二当位居正，上有所应，故有“于磐”之安，“衎衎”之乐。

【译文】

六二，鸿飞渐进于磐石之上，正在安逸地、愉快地享用着饮食，吉祥。

《象》曰：“饮食衎衎”，不素饱也[1]。

【注释】

[1]不素饱：素，即白白地吃饭。六二居正处中，上应九五，有忠臣之象，故曰“不素饱”。

【译文】

《象传》说：“大雁安逸地、愉快地享用着饮食”，这说明六二尽职尽责地任臣下之事，而不是白白地吃饱肚子。

【评析】

六二在艮，三至五互有离。按《说卦》，艮为山，为石，离为雉，雉，类如雁。雁在石上，故有“鸿渐于磐”之象。又二至四互有坎，“坎为水”，《渐》上为巽，“巽为木”。有山，有水，有草木，有鸟，有阳光……《渐》卦给我们的启示是：《周易》往往以生动感人、形象美妙的情景揭示着深邃透彻的哲理。所以，单说义理，不仅其“理”无根无据，说也无趣，若从“象”上说义理，则情理相成，意趣横生。

九三，鸿渐于陆[1]。夫征不复，妇孕不育，凶[2]。利御寇[3]。

【注释】

[1]鸿渐于陆：陆，《尔雅·释地》曰“高平曰陆”，即高平之陆地。九三居下卦艮之上，有渐进得高之象，故曰“鸿渐于陆”。

[2]夫征不复，妇孕不育，凶：征，出行。复，返回。孕，怀孕。育，生产。九三当位，然上无所应，动而应上，则成坤，坤为丧，互卦为坎，坎为中男，故曰“夫”。夫丧坤中，故曰“征不复”。九三于上无应，则近比于六四，四也无应，故所孕为二者苟合，男女皆不正，故有“凶”。

[3]利御寇：巽为高，艮为山，互成离卦，离为戈兵甲胄，坎为寇，自上御下，故曰“利御寇”。

【译文】

九三，大雁渐进于高平之地。就如同丈夫出征远行不回来，女人怀孕而没能生养下来，有凶险。有利于防御强寇。

《象》曰：“夫征不复”，离群丑也[1]；“妇孕不育”，失其道也[2]；“利用御寇”，顺相保也[3]。

【注释】

[1]离群丑：丑，类。九三本来与二、初同属于艮体，就像一家人一样，因上不能应，则就近与四合，四在巽体，非同类，故曰“离群丑”。

[2]失其道：“夫征不复”，其妇之孕有非道之嫌，故曰“失其道”。

[3]顺相保：九三在艮，顺应静止之道，不要妄动，则能“御寇”而相互保全。

【译文】

《象传》说：“丈夫远行不回来”，这样是因为他离开了属于自己的群体；“女人怀孕而没能生养下来”，这是因为这个女人有失贞节之妇道；“有利于防御强寇”，这说明若九三顺从自己的群体静止不动则夫妇俱能相互保全。

【评析】

按卦例“三多凶”，多“凶”而又无应，因其“渐”之太远，征而“不复”，使家无

主，妇无夫，此皆失丈夫“齐家”之职。其实，九三当位而正，又为艮主，艮为止，九三既为艮主，宜静不宜动，动则破家亡身，静则六二、六四可顺从保全。

六四，鸿渐于木，或得其桷，无咎[1]。

【注释】

[1]鸿渐于木，或得其桷（jué），无咎：桷，方椽，这里指平直而可作“椽”的树枝。六四居于巽下，巽为木，故曰“渐于木”。四既以阴承五，又下顾三，故曰“或得其桷”。四无应，本有咎，然当位而顺承于五则“无咎”。

【译文】

六四，大雁渐进至树木之中，或可得其平直之树枝以栖身，没有灾祸。

《象》曰：“或得其桷”，顺以巽也[1]。

【注释】

[1]顺以巽：六四当位巽下，柔居互离之中，故曰“顺”，以巽顺之情上承于五，故曰“顺以巽”。

【译文】

《象传》说：“或可得其平直之树枝以栖身”，这说明六四以巽之柔

顺承五。

【评析】

下艮为山石，故内卦的三爻辞曰“干”、“磐”、“陆”；上卦为巽，故六四爻辞一转而曰“桷”。一个“桷”字，则指向“鸿渐”的情景；一个“顺”字，点出了六四“无咎”的原因之所在。

九五，鸿渐于陵[1]，妇三岁不孕，终莫之胜，吉[2]。

【注释】

[1]鸿渐于陵：陵，大土山。九五下应六二，六二在艮，艮为山，九五远在艮上，故曰“鸿渐于陵”。

[2]妇三岁不孕，终莫之胜，吉：终莫之胜，没有谁胜过九五与六三的应合之情。九五位居互离之上，离为孕妇。九五本应于二，然三、四阻隔其应合。三至五数为三，故曰“妇三岁不孕”。因二与五俱当位处中，秉持中正之德，则其应必合。三、四不能长久阻隔其应，故曰“吉”。

【译文】

九五，大雁渐进于丘陵，有妇女三年还不能怀孕，但是九五最终不是外来的侵犯可以胜过的，所以结果是吉祥的。

《象》曰：“终莫之胜吉”，得所愿也。

【译文】

《象传》说："最终不是外来的侵犯可以胜过的，所以结果是吉祥的"，这说明九五与六二的相亲相应是得其所愿。

【评析】

只一个"吉"字，就让人们看到九五与六二心心相印的深情。同样，只一个"吉"字，又怎么能说得尽九五与六二的深情。一对相亲相爱的恋人，克服了重重阻挠，终于得偿"所愿"，为这种深情感动的人们，又怎么能不献上一份诚挚而深切的祝愿："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

上九，鸿渐于陆，其羽可用为仪，吉[1]。

【注释】

[1]鸿渐于陆，其羽可用为仪，吉：上九渐进高阳之处，居渐之极，故曰"鸿渐于陆"。因其位居互离之上（六二至六四互离），离为雉，雉上则为雉表，又居巽上，巽为白，"高洁"为羽，有洁白的羽毛用以装饰仪表，故曰"其羽可用为仪"。

【译文】

上九，大雁渐进于高平之地，其洁白美丽的羽毛可以用来美化仪表，吉祥。

《象》曰："其羽可用为仪，吉"，不可乱也[1]。

【注释】

[1]不可乱：羽以整齐为美，上九与九五为比，整齐划一，仪表严整。此羽“仪”之美容，“不可乱”，乱则不美。

【译文】

《象传》说：“洁白美丽的羽毛可以用来美化仪表，吉祥”，这是因为上九高洁的志向是不可以淆乱的。

【评析】

上九以高贵洁白“为仪”，既喻雁飞之高，又喻渐进至洁。胡炳文在《周易本义通释》中有言：“二居有用之位，有益于人之国家，非‘素饱’者；上在无位之地，亦足以为人之仪表，而非无用者。二志不在温饱，上志卓然不可乱。士大夫出处，于此当有取焉。”胡对二、上的比较，实际上肯定了上九卓然高洁与仪表严整的品格。

归妹（䷵）

【题解】

《归妹》以象征性的情景抒发、描绘着婚姻之美。雷在上而动，兑在下而悦，长男震动而少女喜悦，这是《归妹》所蕴涵的“天地之大义”。这个大义在百姓的日常生活中被阐释为“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的生活准则。《归妹》之初九，当位而正，妹娣而归，虽有“跛履”之憾，却得“征吉”之实。九二失位不正，利于“幽人之贞”。六三失位反复，归而不当。九四愆期迟归。六五应“月望”之美，归而有“吉”。上六因归之太迟，“无实”无利。在六十四卦中，讲述“女归”与“男婚”之事的非止《归妹》，而专述其事的则唯有《归妹》。《易》有《归妹》如《诗》有《关雎》一样，孔子删定《诗》时，苦心定“四始”之篇，而《关雎》则为“四始”之首。此足以体现圣人关怀“女归”与“男婚”的深切情怀。

归妹[1]：征凶，无攸利[2]。

【注释】

[1]归妹：卦名，下兑☱上震☳。归，女子出嫁。妹，少女。下卦为兑，兑为少女、为悦；上卦为震，震为长男、为动。震为兄，则兑为妹，如兄嫁妹，故曰“归妹”。

[2]征凶，无攸利：卦中二、五失位无应，三、四失位无应，因其往无所应，故曰“征凶”。初与四无应，二与五无应，三与上也无

应，故曰“无攸利”。

【译文】

《归妹》卦象征着少女出嫁：前行有凶险，没有利益。

《彖》曰：归妹，天地之大义也。天地不交而万物不兴。归妹，人之终始也[1]。说以动，所归妹也[2]。“征凶”，位不当也。“无攸利”，柔乘刚也[3]。

【注释】

[1]人之终始：终始，即终而复始。有“归妹”，然后有阴阳和合，男女相配，阴阳和合，才能生育子女，故曰“人之终始”。

[2]说以动，所归妹也：说，同“悦”。下卦为兑，兑为悦；上卦为震，震为动，故卦象有“说以动”。男女相悦皆因“归妹”之喜，故曰“所归妹也”。

[3]柔乘刚：指六三，因六三失位不正，以柔乘刚，遂使当位之上六失应“无实”。

【译文】

《彖传》说：少女出嫁，这是天地之间以阴顺阳的大道理。天地阴阳不相交合，万物就不会兴旺。少女出嫁，人类就可以终而复始地繁衍生息。内心愉悦而外表欢快跳动，这就是少女出嫁的象征。“前行有凶险”，这是他们所处的位置不当所致；“没有利益”，这是因为阴柔凌乘

于阳刚之上。

《象》曰：泽上有雷，归妹[1]。君子以永终知敝[2]。

【注释】

[1]泽上有雷，归妹：兑为泽在下，震为雷在上，男动而女悦，这样的情境里蕴涵着少女出嫁，故曰“泽上有雷，归妹”。

[2]君子以永终知敝：敝，败坏，衰落。归妹以正则当永终其好，故曰“永终”。若六三则失位不正，柔乘阳刚，非礼失正，故曰“知敝”。

【译文】

《象传》说：泽水之上有雷声震动，这种情境象征着“少女出嫁”。君子以此知永恒地保持正当的夫妇和睦，也必须知道不正当的婚姻所带来的敝坏之处。

【评析】

女子出嫁本是地义，男子当婚也是天理。少女出嫁本是“说以动”的大事，但是卦辞一开始则以“征凶，无攸利”来概说其中的吉凶。究其原因，皆因卦象中有爻位不正、以柔乘刚的情况，又因为这些情况关系到男女之间“永终”的情义，故卦以危辞戒之，同时，又以“永终知敝”加以劝勉指导。

初九，归妹以娣[1]。跛能履，征吉[2]。

【注释】

[1]归妹以娣（dì）：震为长子，兑为少女，初在兑，所应在四，四在震，故曰“归妹”。娣，姐妹同嫁一夫，妹为娣。《春秋公羊传》“诸侯一聘九女”（聘，就是定亲），按古代礼制，诸侯嫁女，同姓之国以庶出之女随嫁，谓之媵（yìng）。初九在兑下，故为“娣”，“归妹以娣”就是妹妹随姐姐嫁从一夫。

[2]跛能履，征吉：履，行走。初九上应九四，四也不正，且陷入坎中，故有跛足之象。娣非正配，然以阳居阳，不失常道，如跛足的人，虽不能正行，却努力行走，故曰“跛能履”。因所应不正，故以“娣”之身份前往配之则吉，故曰“征吉”。

【译文】

初九，少女出嫁时以陪嫁者的身份共嫁一夫。这就像跛脚还能坚持行路一样，前行会有吉利。

《象》曰：“归妹以娣”，以恒也[1]；“跛能履吉”，相承也[2]。

【注释】

[1]“归妹以娣”，以恒也：恒，常理。初六为娣，陪姊从嫁，是符合古代礼制的常理。

[2]相承：相，帮助。承，奉承，侍奉。以娣从姊而嫁，就是要帮助其姊侍奉其夫君。

【译文】

《象传》说：“少女出嫁时以陪嫁者的身份共嫁一夫”，因为这是诸侯婚嫁的常理；“跛脚还能坚持行路则前行会有吉利”，这说明初六的吉祥就在于帮助其姊奉承夫君。

【评析】

行不正则“跛”，以跛喻“娣”之归，虽有其苦，然以正道、正身前往“相承”则合乎礼，故征而吉。

九二，眇能视，利幽人之贞[1]。

【注释】

[1]眇（miǎo）能视，利幽人之贞：眇，《说文》:“一目小也。”九二在兑，兑为小，又在互离之下，离为目，目小而能视，故曰“眇能视”。幽，《尔雅》:“幽，微也。”又曰：“浚、幽，深也。”《论衡·知实》:“退而幽思。”“幽思”即深思。则幽人可解为微妙“深思”、“既明且哲”之人。因九二以阳居阴，虽因失位而无应于五，然失之于“眇目”，得之于离火，睿智于光明，故曰“利幽人之贞”。

【译文】

九二，目盲却能观看事物，有利于深思明哲之人。

《象》曰：“利幽人之贞”，未变常也。

【译文】

《象传》说：“有利于深思明哲之人”，这是因为居内处中的常理没有改变。

【评析】

在六十四卦的卦爻辞中，出现的“幽人”的爻有两处：一是《履》之九二“幽人贞吉”，二是此卦之九二“利幽人之贞”。一吉，一利，二者皆可以“吉”论断。

六三，归妹以须，反归以娣[1]。

【注释】

[1]归妹以须，反归以娣：须，通“媭”，姐姐。六三处“归妹”之时，居兑体之上，然失位不正，不能往应上六，回返则以九四归之，再以“娣”之身份前往应之，故曰“归妹以须，反归以娣”。初至四，象有二女子，一象为兑，兑为少女，一象为互离，离为中女。根据这种位置，六三为妹，则九四为姐。

【译文】

六三，少女出嫁应等待其时，未当其时则以妹妹的身份返回陪嫁夫家。

《象》曰：“归妹以须”，未当也[1]。

【注释】

[1]未当：六三以阴居阳，失位不正，故曰“未当”。

【译文】

《象传》说：“少女出嫁应等待其时”，因为其所居之位不当。

【评析】

“归妹以须”之“须”，高亨先生训：“须，借为嬃，姊也。”《释文》曰：“须，荀爽、陆绩本作嬬（rú），陆注曰‘妾也’。”按古代贵族嫁女之常例，只以嫁者之妹陪嫁，而六三则以其嬃陪之，所陪不当，当返回而以其妹陪嫁，故曰“反归以娣”。

九四，归妹愆期，迟归有时[1]。

【注释】

[1]归妹愆（qiān）期，迟归有时：愆，拖延，错过。迟，推迟。九四失位不正，下无所应，需缓期更待时机，故曰“迟归有时”。

【译文】

九四，出嫁少女却拖延日期，稍迟出嫁会有合适的时机。

象曰：“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译文】

《象传》说：“拖延日期”的心志，在于待至合适的时机再前行。

【评析】

九四有“愆期”之志，表面上看是待其“有时”，其实是待其“人”。

六五，帝乙归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1]。月几望，吉[2]。

【注释】

[1]帝乙归妹，其君之袂（mèi）不如其娣之袂良：君，指六五。袂，衣袖。六五在震，震为长子，为兄，尊居君王之位，故曰“帝”。六五下应九二，九二在兑，兑为少女，故曰“妹”。二者处《归妹》而相应，故曰“帝乙归妹”。六五虽处贵位，然与九二应，此可谓以上嫁下，以阴居阳，以长从少，具有贵而能谦之德，故“袂不如其娣之袂良”。

[2]月几望，吉：五互为坎，坎为月，故曰“月”。几，将近。望，月相名。月亮最圆满的月相称为“望”。《释名》:“望，月满之名也。”月为阴，阴过盈则胜阳，于月亮将近于满盈时，则不能胜阳，故曰“吉”。

【译文】

六五，帝乙出嫁自己的妹妹，其君后的衣饰之美不如其妹的衣饰之美。她就像将近圆满时的月亮既美丽又谦逊，吉祥。

《象》曰：“帝乙归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贵行

也。

【译文】

《象传》说：“帝乙出嫁自己的妹妹，其君后的衣饰之美不如其妹的衣饰之美”，这说明六五以阴居中有谦虚中和之德，以其尊贵的身份行事。

【评析】

《诗·陈风·月出》云：“月出皎兮，佼人僚兮。舒窈纠兮，劳心悄兮。”美人如月，月在《诗》中常比作美人。而在《易》中，“几望”的圆月伴着“归妹”之喜，就不仅仅是美人了，而是“美化”出许多的赏心悦事来。六五爻辞以衣美比人美，又以月之未盈比“君”、“娣”之德。在月美与人美的相映衬中，我们可以看到古人是想通过这些动人的情景借以表达一个认真而严肃的原则问题：即谦逊中和、柔美如月、温淑委婉是女人的真正的美德。

上六，女承筐，无实[1]；士刲羊，无血[2]。无攸利。

【注释】

[1]女承筐，无实：女，指三，三在兑，兑为少女，故曰“女”。震为筐，女在下承之，故曰“女承筐”。然上阴为虚，故曰“无实”。

[2]士刲（kuī）羊，无血：士，男子为“士”，震为长男，六五在震，故为“士”。上六所应本在三，三在下卦兑，兑为羊，故曰“士刲羊”。三失位无应，上六当位不宜有变，若待六三变而

上应，则三变而坎象灭。坎为血，三不得应上六，故“无血”。

【译文】

上六，女子手捧着竹筐，筐内却空空如也；男子用刀宰割羊，却见不到一滴血。没有所利。

《象》曰：上六无实，承虚筐也[1]。

【注释】

[1]上六无实，承虚筐也：上六居震之极，《归妹》之末，以阴居阴，然当位而无应，为一虚；阴虚阳实，上六居阴，为二虚；兑女在三，上承坤虚，为三虚；故曰“上六无实，承虚筐也”。

【译文】

《象传》说：上六阴虚无实，就如同手持着空空的筐子一样。

【评析】

上六在《归妹》卦中既讲了女子的辛苦，也讲了男子的尴尬。女子不能“应”则“承筐无实”，男子不当位则“刲羊无血”。爻辞叙述了一个生动的故事，若语中不缀上“无攸利”这样的断占之辞，我们也就不会将上六与作为卜筮之书的《易》联系在一起了。因为，这一故事所展示的生动情景像一幕滑稽戏一样，回味之后感到的诙谐与幽默气氛，让我们能忘记“不利”的事情。

丰（䷶）

【题解】

从卦象上看，《丰》有“明以动”、“宜日中”、“雷电皆至”三种情境，而这三种情境都象征着“盛大”，就其盛大的气势而言，只有王者才能当此气象。《老子》:“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王者有“如日中天”的大气象，才能将他的道德像阳光一样洒遍人间。但是，古代圣贤并没有陶醉在盛大的境界中，而是将其应用到“折狱致刑”实用功能中。卦中六爻，唯上六因“丰大”过极而导致凶险，初、三爻“无咎”，二、四、五三爻皆吉。

丰[1]：亨，王假之[2]。勿忧，宜日中[3]。

【注释】

[1]丰：卦名，下离☲上震☳。《说文》曰：“丰，豆之丰满者。”《正义》曰：“《象》及《序卦》皆以‘大’训‘丰’也，然则丰者，多大之名，盈足之义，财多德大，故谓之为丰。”《正义》从大、多、足三个方面来说明“丰”象征着“盛大”。

[2]亨，王假之：假，至，犹言“达到”。《正义》曰：“德大则无所不容，财多则无所不济。”王者能达到亨通之境界，就是因为他有无所不容的大德。

[3]勿忧，宜日中：日中之德，无须忧虑，故曰“勿忧”。王者德大，

无所不容，唯有像行至中天的太阳才能普照人间，故曰“宜日中”。

【译文】

《丰》卦象征着盛大：亨通，君王可以达到盛大的境界；无须忧虑，应该像太阳升到天空正中那样把光辉普照人间。

《彖》曰：丰，大也。明以动，故丰[1]；“王假之”，尚大也[2]；“勿忧宜日中”，宜照天下也；日中则昃，月盈则食[3]；天地盈虚，与时消息，而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注释】

[1]明以动，故丰：《丰》之内卦为离，离为火，为光明；外卦为震，震为动。光明而又震动，才能达到盛大的境界。

[2]尚大：尚，崇尚。王者之所以能亨通，在于其崇尚大事、大德。

[3]日中则昃，月盈则食：昃，倾斜，这里指太阳偏西。食，亏损。这里所说的是一种自然现象，即太阳行至正午时就会逐渐向西偏斜；月亮满盈时就渐趋亏损。《丰》卦之《彖传》以此为喻来说明大由小而来，大也会变小，而且它们终将会消亡。

【译文】

《彖传》说：所谓丰，象征着盛大。譬如道德光明的人有所行动，所以有盛大的收获；“君王可以达到盛大的境界”，这是因为君王崇尚盛

大的美德；“无须忧虑，应该像太阳升到正午时那样”，因为这样才能把太阳的光辉洒遍人间；太阳升到正中时就会逐渐西斜，月亮满盈时就会亏损；天地之间存在着满盈和亏虚，它们都将随着时间而消亡、生息，又何况人呢？又何况鬼神呢？

《象》曰：雷电皆至，丰[1]。君子以折狱致刑[2]。

【注释】

[1]雷电皆至，丰：雷，即上卦震。电，指下卦离。雷震则威大，电闪则光明，光明而又有威力，才能达到“盛大”。

[2]君子以折狱致刑：折，判决。致刑，即动用刑罚。离有光明，故能断狱；雷有威力，故能动用刑罚。

【译文】

《象传》说：雷声与闪电一齐到来，这种情境就象征着盛大。君子因此而知如何判决讼狱、动用刑罚。

【评析】

在《周易》中，具体谈到“刑狱”的卦有三个：《噬嗑》（䷔）、《贲》（䷕）、《丰》，三者之中均有离火，这是它们的共同点。这个共同点很重要，因为它说明，弥漫着黑暗的“刑狱”需要光明才能得以廓清。进一步讲，古代圣贤的刑狱观还体现在三者的不同点上。按卦象，《丰》自《噬嗑》演变而来，四失位不正，以阳居阴，上与三也不正，上与三易则各得其正，互成《大过》（䷛），有棺椁之象。兑主刑杀，为毁折，于是四就折毁至棺椁中，有死象，故其“折狱致刑”在于明

其用刑之明、之威。在《噬嗑》中，四不正，互有坎象，坎为狱，四陷其中，互成《蹇》（䷦）卦，下艮为止，上坎为狱，有止于狱之象，因不至于死，故曰“明罚敕法”、“利用狱”。《贲》卦三得正，互成《解》（䷧），虽三也陷入狱中，但是，三当位而正，故曰“无敢折狱”，以明其正则无刑可用。《噬嗑》、《蹇》、《贲》皆互成坎狱，一得正，一不得正，一止于狱，一解脱于狱。至于《丰》则互无“狱”而有“刑”，以兑刑折坎狱，故人不仅不能脱，甚至会死于《大过》之棺椁中。

初九，遇其配主，虽旬无咎，往有尚[1]。

【注释】

[1]遇其配主，虽旬无咎，往有尚：配，《集解》写作“妃”，即配偶。主，指九四，下与初应，故曰“主”。旬，《说文》曰“十日为旬”。尚，通“赏”。初与四应，四失位无应，待变至坤，坤为地，地数十，变坤则能与初九应。四在震，为长男，初在离，为中女，相配为偶则虽待至十日也“无咎”，且以十日之苦苦等待然后前往，则必有赏。

【译文】

初九，遇见与自己相匹配的配偶，即使是等十天的时间也没有过错，前往必得嘉赏。

《象》曰：“虽旬无咎”，过旬灾也。

【译文】

《象传》说：“即使是等十天的时间也没有过错”，这是因为超过十日则有灾难。

【评析】

前人对初九的注释略有二种，一是《正义》、《本义》释“旬”为“均”，因初为阳，四失位也为阳，阳与阳则“均”；二是《集解》将“配”写作“妃”，释“旬”为“十日”。因《丰》卦上卦为震，下卦为离，震为长男为阳卦，离为中女为阴卦，二者也有夫妇之象，故应以“旬”日变阴应初为宜。

六二，丰其蔀，日中见斗[1]。往得疑疾，有孚发若，吉[2]。

【注释】

[1]丰其蔀（bù），日中见斗：丰，大，这里用作动词，指张大，扩大。蔀，覆盖。日中，六二居离中，离为日，故曰“日中”。斗，斗星，《集解》注曰“斗，七星也”。因二上应六五，皆为阴爻，阴暗蔽障，故曰“丰其蔀”。因暗至极，则喻之曰“日中见斗”。

[2]往得疑疾，有孚发若，吉：发，犹拨开。“日中”已暗，前往应五，五阴而无应，故不能释其疑，故曰“往得疑疾”。然六二当位居中，处正有信，故能够以诚信自发其志，不困于暗，故曰“有孚发若，吉”。

【译文】

六二，张大其覆盖物，犹如在阳光下看见斗星。前往则会身患多疑

之疾病，若心怀诚信拨开这些覆盖物，则会吉祥。

《象》曰：“有孚发若”，信以发志也。

【译文】

《象传》说：“若心怀诚信拨开这些覆盖物”，说明六二是以诚信来发扬光大其志向。

【评析】

六二虽当位居中，然失位不正的六五，以阴见阴，不见其应，反见其暗。故《正义》曰：“处光大之世，而为极暗之行，譬日中而斗星见，故曰‘日中见斗’也。”六二爻辞以“日中见斗”喻指六五是一个昏君暗主，六二往应，不见其信，反为其所“疑”，好在六二自己居中当位，故能有“吉”。

九三，丰其沛，日中见沬[1]，折其右肱，无咎[2]。

【注释】

[1]丰其沛，日中见沬（mèi）：沛，通“旆”，布幔，《王注》曰：“沛，幡幔，所以御盛光也。”沬，通“昧”，微暗不明之物，这里指“小星”，《集解》引虞翻、子夏、马融皆曰“小星”。九三仍在离中，故曰“日中”，但九三应在上六，上六虽当位能应，然为其阴所蔽，故曰“日中见沬”。

[2]折其右肱，无咎：肱，右手臂。《丰》从《噬嗑》来，《噬嗑》

下互为艮，艮为手，来入《丰》之上，互成兑，兑为毁折，震动兑西，则兑“折其右肱”。

【译文】

九三，张大其布幔，犹如在太阳中看小星星，折断了右手臂，但是，最终不会有灾祸。

《象》曰：“丰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终不可用也。

【译文】

《象传》说：“张大其布幔”，这说明九三之光仍被覆盖着，故不能干大事；“折断了右手臂”，这说明九三终不为所用。

【评析】

按卦象，则九三上应上六时，仍有震象，且震覆为艮，艮为小星，换言之，实为震覆小星之象，故象既有“沛”，又见其“沬”。九三不仅当位，而且应上，然其仍“见沬”而不见其“用”，因其与六二一样仍为阴暗遮蔽着。

九四，丰其蔀，日中见斗，遇其夷主，吉[1]。

【注释】

[1]遇其夷主，吉：夷，古代对东方少数民族的统称，四在震，为东方卦，故可知“夷”指东方。主，指六五，九四本应与初应，然己失位不正，不得应初，却遇到邻近自己的六五，故曰“遇其夷

主”。九四动则变，变而当位，当位则下应初九，初九在离，为光明，应于光明，故曰“吉”。

【译文】

九四，张大其覆盖物，犹如在太阳中看小星星，遇见了东方的君主，吉祥。

《象》曰：“丰其蔀”，位不当也[1]。“日中见斗”，幽不明也[2]。“遇其夷主”，吉行也[3]。

【注释】

[1]位不当：九四以阳居阴，故曰“位不当”。

[2]幽不明：因“丰其蔀”，故幽暗不明。

[3]吉行：九四不动则遇“夷主”，动则应于光明，故曰“吉行”。

【译文】

《象传》说：“张大其覆盖物”，这是因为九四居位不当的缘故；“犹如在太阳中看小星星”，这是因为张大了覆盖物后就变得幽暗不明了；“遇见了东方的君主”，这说明九四前行是吉利的。

【评析】

六爻中，初六言“配主”，九四言“夷主”，余则不言“主”。这是因为，初与四应，四非主，只是近比六五，故言配主，即配其六五之主。九四失位不正，故不能

应于初，近邻六五之主，未应而“遇”，又因六五在震，为东方之卦，故曰“夷主”。前人释“夷”多不同，《正义》释：“夷，平也。”《集解》释为“明夷”之“夷”，即“伤损”。现据其卦象，释之为“东方”，聊备一说。

六五，来章，有庆誉，吉[1]。

【注释】

[1]来章，有庆誉，吉：章，通“彰”，即彰显。六五以柔居尊，动而得正，来应六二，故曰“来章”。动而得正，正居中正之位，有应于二，众皆丰其光明，故曰“有庆誉，吉”。

【译文】

六五，以阴柔之质居五之尊而彰显君王光明之德，能得到福庆和赞誉，吉祥。

《象》曰：六五之吉，有庆也。

【译文】

《象传》说：六五之所以能获得吉祥，这是因为他居尊而有福。

【评析】

六五失位，本不能下应六二，然六二兼居离中与互巽之下（二至五互为巽）。离为日，光明上升。“巽为入”，“光明”上升来“入”，故其“章”曰“来”。

上六，丰其屋，蔀其家，窥其户，阒其无人[1]，三岁不觌，凶[2]。

【注释】

[1]丰其屋，蔀其家，窥其户，阒（qù）其无人：窥，窥探。户，单扇的门。阒，寂静无声。上六在震上，震覆艮，艮为门阙，为家室。六五、上六皆阴物，阴物重重覆于其上，故曰“丰其屋，蔀其家”。九三在互巽，巽为伏，故曰“阒其无人”。

[2]三岁不觌（dí），凶：觌，看。上六处《丰》之极，以阴居阴，如覆盖得严严实实的房子。上六所应在三，故曰“三岁”。三年不见，故曰“凶”。

【译文】

上六，丰大其房屋，覆盖好居室，窥探其门户，寂静得没有人影，三年都不见人来，有凶险。

《象》曰：“丰其屋”，天际翔也[1]；“窥其户，阒其无人”，自藏也[2]。

【注释】

[1]天际翔：五在天子之位，上六在其上、其外，震为龙，有飞状，故曰“天际翔”。

[2]自藏：上六“阒其无人”，因其自藏而不得见，故曰“自藏”。

【译文】

《象传》说："丰大其房屋"，如巨大的鸟飞翔在天际之间不见踪影；"窥探其门户，寂静得没有人影"，这说明上六自己深藏不露。

【评析】

"翔"，《集解》本作"祥"字，《汉书·五行志》曰"妖孽自外来谓之祥"，此解于理也通。

旅（䷷）

【题解】

李白在《春夜宴桃李园序》曰：“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其实在历史的长河中，人人皆如过客一样暂时寄寓于一时一地，所以《旅》卦至上九就有“鸟焚其巢”之象，其象喻小则为旅行之所失，喻大则实为人生之终极。范仲淹对此卦有很好的论述：“夫旅人之志，卑则自辱，高则见嫉；能执其中，可谓智矣。是故初‘琐琐’而四‘不快’者，以其据二体之下，卑以自辱者也；三‘焚次’而上‘焚巢’者，以其据二体之上，高而见嫉者也；二‘怀资’而五‘誉命’，柔而不失其中者也。”

旅[1]：小亨，旅贞吉[2]。

【注释】

[1]旅：卦名，下艮☶上离☲。《正义》曰：“旅者，客寄之名，羁旅之称，失其本居，而寄他方，谓之为旅。”古人深知行旅之苦，然失其所居，不得不出门行旅，故以此释“旅”。

[2]小亨，旅贞吉：二、五皆以阴居中，阴为小，故谓之小，以柔居中，故曰“小亨”；《旅》唯二、三爻得正，二当位居正，故曰“贞吉”。

【译文】

《旅》象征着行旅：稍有亨通，行旅吉祥。

《彖》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顺乎刚[1]，止而丽乎明[2]，是以"小亨旅贞吉"也。旅之时义大矣哉[3]！

【注释】

[1]柔得中乎外，而顺乎刚：指六五。六五居中，又在上卦离中，故曰"柔得中乎外"。六五以阴柔之性顺承于上九，九为阳刚，故曰"顺乎刚"。

[2]止而丽乎明：止，下卦为艮，艮为止。丽，附丽。明，即外卦离。离为火，卦象有"止"道附着于光明之象，故曰"止而丽乎明"。

[3]旅之时义大矣哉：失其所居，出门行旅，使其依附于光明之处，要实现这样的目标，只有具有大智慧的人才能做到，故曰"义大"。

【译文】

《彖传》说："行旅而稍得亨通"，这是因为柔爻六五居中于外卦离，顺从于阳刚，以静止之性附丽于光明，所以能"稍有亨通，行旅吉祥"。这说明行旅之时的意义有多么的宏大啊！

《象》曰：山上有火，旅[1]。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狱[2]。

【注释】

[1]山上有火，旅：艮为山在下，离为火在上，故曰“山上有火”。火附丽于山，故曰“旅”。

[2]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狱：君子，指九三。离为“明”，艮为“慎”，故曰“明慎”。互卦兑，兑为“刑”。六二至六五有大坎之象，坎为狱，《旅》成而坎毁，因《旅》有“明慎”毁狱之象，故曰“不留狱”。

【译文】

《象传》说：山上燃烧着火光，象征着“行旅”。君子因此知道要明察、慎重地动用刑罚而不要滞留人于狱中。

【评析】

《说卦》曰艮为径路，离为火。《旅》之卦象下艮上离，有光明附丽于“径路”之象，因而《彖传》认为“柔得中乎外而顺乎刚”的《旅》卦有“大义”。这个“大义”就是在光明中旅行，在旅行中传播光明。但是，俗常以《旅》为“雀鸟焚巢之象”，巢焚则人不得不“旅”，故卦辞曰“小亨”。然《象传》也以“明慎用刑”赋予《旅》重大责任。从总体上把握，则《旅》集“止而丽乎明”、“大义”、“明慎”于一“行”。由此可见，所谓“小亨”是指旅行者的感觉而言，并非指旅行者的作用和目的。

初六，旅琐琐，斯其所取灾[1]。

【注释】

[1]旅琐琐，斯其所取灾：琐，细小，猥琐。斯，此，这。《正义》曰："琐琐者，细小卑贱之貌也。"《说卦》曰艮为小石，初六居艮初，故曰"琐琐"；失位而上应于四，四位多凶也不正，所居不当，所应不当，故曰"斯其所取灾"。

【译文】

初六，行旅时行为卑贱猥琐，这等于是自取其灾祸。

《象》曰："旅琐琐"，志穷灾也[1]。

【注释】

[1]志穷灾：初六失位不正，上应不正之四，此志穷之所为，故曰"志穷灾"。

【译文】

《象传》说："行旅时行为卑劣"，这是因为初六志穷所以招致了灾祸。

【评析】

初六远应凶四，不见其明而招其凶。晏子曰："君子居必择邻，游必择士。"然初六行而不择其"正"，故其行也"琐琐"，其志也"穷"迫。

六二，旅即次，怀其资，得童仆，贞[1]。

【注释】

[1]旅即次，怀其资，得童仆，贞：即，就。次，舍，这里指客舍。资，资财。六二当位居中艮，艮为宫室，故曰“旅即次”。上承三阳，阳为实，又互为巽，巽有“市利三倍”之得，故曰“怀其资”。艮为少男，初为“琐琐”，六二履初，即以初为僮仆；又《说卦》曰“艮为阍寺”，故也有僮仆之象。

【译文】

六二，行旅中住进客舍，怀中藏着资财，随身带着僮仆，就当守持正道。

《象》曰：“得童仆贞”，终无尤也。

【译文】

《象传》说：“随身带着僮仆，就当守持正道”，所以最终也会没有什么过错。

【评析】

六二于《旅》“怀其资，得童仆”，皆因其居中处正。故“子张问行”，孔子曰：“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言不忠信，行不笃敬，虽州里行乎哉？”六二虽不能上应六五，却以中正之德，恭顺于上，怀柔于下，六爻之于旅，唯六二有得。因此，说到底，六二之“得”非止得之于《旅》，实得之于“德”。

九三，旅焚其次，丧其童仆，贞厉[1]。

【注释】

[1]旅焚其次，丧其童仆，贞厉：九三所应在离，离为火，艮为僮仆，三欲应上，故动而往，因艮为“次”，动则艮体毁，故曰“旅焚其次”。艮为僮仆，动则成坤，坤为丧，故曰“丧其童仆”。正而当位，则不应有动，动而失其正，故曰“贞厉”。

【译文】

九三，行旅途中被火烧毁了客舍，丧失其僮仆；贞问的结果是有危险。

《象》曰：“旅焚其次”，亦以伤矣；以旅与下，其义丧也[1]。

【注释】

[1]以旅与下，其义丧也：与，两人共处。下，指僮仆。义，通“宜”。九三与僮仆同在旅途，故曰“以旅与下”。三动成坤，坤为丧，故曰“其义丧”。

【译文】

《象传》说：“行旅途中被火烧毁了客舍”，这说明九三在旅途中受到了损失和伤害；因为与下人僮仆同行于旅途中，故丧失僮仆也在情理之中。

【评析】

九三处阳刚之正，本有好动躁进之特性，又因上无所应，故急而动，动则失其

正。《老子》曰："致人而不致于人。"九三得正，本应静以"致人"，却动而"致于人"，结果失正而违背其"旅贞吉"之卦义，故有"焚次"、"丧仆"之祸。

九四，旅于处，得其资斧，我心不快[1]。

【注释】

[1]旅于处，得其资斧，我心不快：处，场所，地方，这里指暂时的栖身之处。九四因失位不正，远应于初，故为暂时之住处，非安居之"次"，故曰"旅于处"。资斧，或作"齐斧"，古代兵器。四居离下，离为戈兵、为甲胄，故曰"得其资斧"。九四处艮体之上，离之下，行旅之途而见"资斧"，且以失位之身而下应失位之初，故曰"我心不快"。

【译文】

九四，于旅途中暂时得到栖身之处，又得到斩除荆棘的利斧，但是我心中还是深感忧虑。

《象》曰："旅于处"，未得位也；"得其资斧"，心未快也。

【译文】

《象传》说："于旅途中暂时得到栖身之处"，这是因为九四未得其当位之正的缘故；"得到斩除荆棘的利斧"，因只是用于斩除暂时栖身地的荆棘，我心中感到不快。

【评析】

九四之所得非其所欲，故“得其资斧”也“心不快”。对于“资斧”前人之注略有二种：或以“斧”训“辅”，则“资斧”即为“资辅”，是指旅途中得到意外的资助。从卦象上看，离为龟，周初以龟贝为货币，故以“资斧”作资助也与卦象通。或以“资斧”为兵器，则离为甲胄、戈兵，也与卦象通。但是，“旅于处”而得“资斧”，实为意外之得，为何心有不快呢？或许是因为得之意外，非应得之财。即使是如此，还归应得之人也是一件快事啊？故细细品味其中的意思，还是应该从《正义》之解，释以“兵器”较妥。

六五，射雉，一矢亡，终以誉命[1]。

【注释】

[1]射雉，一矢亡，终以誉命：亡，亡命。离为雉，又有戈兵之象，故曰“射雉”。六五失位不正，变而动，动则乾成而离亡，故曰“一矢亡”。六五变而得正，下应六二，故曰“终以誉命”。

【译文】

六五，用箭射雉，一箭就射了下来，结果受到赞誉、爵命。

《象》曰：“终以誉命”，上逮也[1]。

【注释】

[1]上逮：逮，及，至。六五变正，二上而应之，故曰“上逮”。

【译文】

《象传》说：“结果受到赞誉、爵命”，这是因为居上而有所获。

【评析】

对于“一矢亡”，前人注“丢失了一支箭”，但是，既然前有“射雉”，就应该是一箭使“雉”亡，而不是“亡一矢”，且若亡一矢而不见雉亡，又怎么能“终以誉命”？因此还是宜释为“一箭就射了下来”。

上九，鸟焚其巢，旅人先笑后号啕[1]。丧牛于易，凶[2]。

【注释】

[1]鸟焚其巢，旅人先笑后号啕：离为雉，互有巽，巽为高，上九处巽上之离火，故有“鸟焚其巢”之象。因于《旅》中处上位，故“先笑”。然居位不正，终必为人所夺，故曰“后号啕”。又先有牛，故先笑；后丧牛，故“后号啕”。

[2]丧牛于易，凶：易，变易。上本应于三，然三、上皆失位不正，故不能相应。上在离卦，离为牛，有牛，故而“先笑”。动而变，变虽有应，然离象毁，离象毁则无牛，故“后号啕”。或以坤为牛，则上九待三变而应上，也有“丧牛于易”之象。

【译文】

上九，高树枝上的鸟巢被焚烧，行旅之人先是欢笑，后来又号啕大哭；丢失了牛，有凶险。

《象》曰：以旅在上，其义焚也；“丧牛于易”，终莫之闻也。

【译文】

《象传》说：在树枝的高处旅行，所以就容易被焚烧；“丢失了牛”，最终也没有听到牛的消息。

【评析】

“易”，《正义》、《集解》释为容易之“易”。高亨先生注为“国名”，即有易氏。在此，注如《大壮》之六五“丧羊于易”，解为“变易”之“易”，聊备一说。

巽（䷸）

【题解】

《说卦》曰：巽为入。两两相重的《巽》卦，以阴在下而顺于上阳为特征。因此《彖传》以“刚巽乎中正而志行”来解释“顺”而“入”的过程：初六柔而无应，所以有利于以刚健之行来改变，故曰“利武人之贞”；九二以阳居阴，失位无应，然只要屈居床下，也能“吉”而“无咎”；九三本是阳刚之爻，因其不甘于顺从，故而有“吝”；六四猎获“三品”，所以有功；九五因居于《巽》中正之位而获“吉”；唯上九不正，有“丧”有“凶”。观乎以上诸爻概况，我们可以看到《巽》具有两方面的特征：一是君子“巽乎中正”而职“申命行事”之任；二是“柔皆顺乎刚”，故有利于刚健之行。

巽[1]：小亨[2]，利有攸往[3]，利见大人[4]。

【注释】

[1]巽：卦名，下巽☴上巽☴。《说卦》云：巽，入也。又曰：巽为风。一阴入于二阳之下，如风之来，风行无所不入，故以“入”为训。也就是说，既然卦象“风”，那么，它就既有“顺行”的本质，也有“进入”的特征。

[2]小亨：四阴为卦主，四阴当位而顺从于九五之刚，阴为小，顺刚为“亨”，故曰“小亨”。

[3]利有攸往：二阳失位，变正而往应九五，故曰“利有攸往”。

[4]利见大人：大人，指九五，九五当位居正，以中正之德尊居君王之位，故曰“利见大人”。

【译文】

《巽》卦象征着“入”：稍有亨通，有利于有所前往，有利于出现大人。

《彖》曰：重巽以申命[1]。刚巽乎中正而志行[2]，柔皆顺乎刚[3]，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见大人”。

【注释】

[1]重巽以申命：申，重复，反复。命，《集解》引陆绩曰：“巽为命令，重命令者，欲丁宁也。”《巽》下上皆为巽，故曰“重巽以申命”。

[2]刚巽乎中正而志行：刚，指九五。九五以阳刚入于《巽》卦之中正之位，故曰“巽乎中正”。居中得正，又有阴爻顺从，故曰“志行”。

[3]柔皆顺乎刚：柔，指初、四二阴爻。初顺承于二，四顺承于五，故曰“柔皆顺乎刚”。

【译文】

《彖传》说：上下都象征着“入”就意味着重申命令。阳刚者入于中

正之位后他的志向就得以实行，阴柔者顺承阳刚，所以卦辞说“稍有亨通，有利于有所前往，有利于出现大人”。

《象》曰：随风，巽[1]。君子以申命行事[2]。

【注释】

[1]随风，巽：随，连续相随。《说卦》曰：巽为风。风连续而来，故曰“随风”。

[2]君子以申命行事：君子，指九五，居中处正，尊而当位，故曰君子。申命，反复地宣布下令。行事，推行政事。也就是说君子观风行之象而效法，“申命”于众，“行事”于天下。

【译文】

《象传》说：风与风相随，就象征着顺从而入。君子因此知道要像风与风相随那样，反复地宣布政令来推行政事。

【评析】

《说卦》曰“巽为风”，风行则无所不入，无所不通。《论语》曰：“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古代的圣贤君子观风行之象而知教化、政令之所以“入”，于是，用于人则使其“顺”行而勿逆，用于事则连续不断地相随而入。

初六，进退，利武人之贞[1]。

【注释】

[1]进退，利武人之贞：初六失位不正，进则无应，退则失位，有进退犹豫之象，故曰“进退”。若变而为乾，乾刚健，故曰“武”。刚健有进，当位有应，故曰“利武人之贞”。

【译文】

初六，处于进退之中时，有利于勇武刚健的人。

《象》曰：“进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贞”，志治也[1]。

【注释】

[1]志治：初六失位，变而正则成乾，《乾文言》曰“‘乾元’用九，天下治也”，由此可知，乾有治国之德。

【译文】

《象传》说：“处于进退之中时”，这说明初六心中有疑虑；“有利于勇武刚健的人”，这是因为勇武刚健的人有志于治国安邦。

【评析】

因初六卑顺，失位于初，若一味地安于本位，则不仅失位，而且不能上应于四，故卑而“退”则有失；若变而“进”则当位有应，然“进”须有刚健之勇，所以应于“武人之贞”。

九二，巽在床下[1]，用史巫纷若，吉，无咎[2]。

【注释】

[1]巽在床下：巽为木，二阳居上以象床干，一阴居下以象床足，故二居其中，有床之象。因九二上不能应五，故下据初六，故曰“巽在床下”。

[2]用史巫纷若，吉，无咎：史，古代在帝王身边掌管卜筮、记事的官员。巫，古代从事占卜、祈祷、沟通鬼神的人。《国语·楚语》曰：“在男曰觋，在女曰巫。”《正义》曰：“史谓祝史，巫谓巫觋，并是接事鬼神之人也。”纷，众多。《正义》曰：“纷若者，盛多之貌。”九二上无所应，以阳居阴，下据初阴，似有人患病在床。古代若人有病，则以史、巫祝祷天地众神以缓解病情，故曰“用史巫纷若，吉，无咎”。

【译文】

九二，谦恭卑顺地屈居于床下，若史、巫纷纷前来祝祷，就会得到吉祥，没有过错和灾害。

《象》曰：“纷若之吉”，得中也。

【译文】

《象传》说：“若史、巫纷纷前来祝祷，就会得到吉祥”，这是因为九二居正得中的缘故。

【评析】

对于《巽》之九二为何要用史、巫，《正义》认为九二“卑甚失正，则入于过咎”，应以其卑顺之情礼于神祇，而不可用“威势”，如此则可以吉而“无咎”。《本义》的观点也类此。《集解》则认为九二以臣之阳上应九五君之阳，有“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军帅”之象。这些见解均以义理为解，似远离卦象。若从卦象看，九二动则二至四互为坎；若九二不动，则初至六四为大坎，坎为疾。九二虽居中正之位，然一不当位，二无上应，三有阴风来入，故有疾象。有疾则史、巫纷纷而至，巫为治病而来，病愈则“吉”。

九三，频巽，吝[1]。

【注释】

[1]频巽，吝：频，通“颦”，皱眉。九三上为四阴所乘，且居大坎之内，坎为忧，故曰“频巽”。坎为险，故曰“吝”。

【译文】

九三，皱着眉头装成驯服的样子，这说明他遇到了困难。

《象》曰：“频巽之吝”，志穷也[1]。

【注释】

[1]志穷：三居于阳刚之位，且为四阴所乘，上无所应，又不能进，故曰“志穷”。

【译文】

《象传》说："皱着眉头装成驯服的样子，这说明他遇到了困难"，这是因为九三心志处于困穷难振的地步。

【评析】

"九三"本来是刚勇好进的爻位，而在《巽》卦中则为阴所乘，又遇坎险，其志屈不得伸，故有志穷之恨。然其所以"穷"，并非九三不为、不能，实因受制于上下之环境。

六四，悔亡，田获三品[1]。

【注释】

[1]悔亡，田获三品：品，品种，类别。四本与初应，然初失位不能应，故有"悔"。田，打猎。九三至九五互为离，离为戈兵。四动而变为阳，则有乾象，乾为野。变而下应初六，初在巽，巽为鸡。四临互离而应下巽，有猎获之象，乾为三阳爻，故曰"田获三品"。"三品"，也可指位于四下的三爻，于初则成巽鸡，于二则成兑羊，于三则成离雉。田有所获，故曰"悔亡"。

【译文】

六四，悔恨消失，田猎时获得三种猎物。

《象》曰："田获三品"，有功也。

【译文】

《象传》说：“田猎时获得三种猎物”，这是因为四上承五而建立功绩。

【评析】

按《易》例“四”本多凶，但是，《巽》之四则“田获三品”而“有功”，这是因为一则四当位履正，二则四上承九五之尊，五既多功，四以阴柔顺承五，则四也“有功”。

九五，贞吉，悔亡，无不利[1]，无初有终[2]。先庚三日，后庚三日，吉[3]。

【注释】

[1]贞吉，悔亡，无不利：九五当位处中，得正，故曰“贞吉”。二不能应五，故曰“有悔”，有六四承之，故曰“悔亡”。居正处中，又有六四顺承于下，如《彖传》之所谓“柔皆顺乎刚”，故曰“无不利”。

[2]无初有终：无初，指初、二皆失位不正，不能应上，故曰“无初”。若二变正有应，则下卦成艮象。《系辞》曰艮为万物之终始，故曰“有终”。

[3]先庚三日，后庚三日，吉：庚，在十“天干”中，戊己为居中之数，“庚”第七位，在“己”之后，为“过中”之数，过中则变，故庚象征着“变更”。巽为风，比喻政令传播。九五为君王，“先庚三

日”即宣布政令，“后庚三日”即实行政令。

【译文】

九五，守持正道则有吉祥，悔恨消失，没有什么不利的事，没有好的开始却有好的结果。预先在象征变更的“庚”日前三天发布政令，而在“庚”日后三天实行这个政令，这样才能获得吉祥。

《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译文】

《象传》说：九五所得到的吉祥，因为其居于《巽》中正之位。

【评析】

古人论《易》以《巽》比政令，《巽》之九五居中处正，尊而当位，有行令天下之威，然实行政令需有一过程，所以就以“庚”这一象征变更的日子为期，这样政令才能宣传到家家户户，才能深入人心，得到遵从和拥护，正如《程传》所言：“‘先庚三日，后庚三日，吉’，出命更改之道，当如是也。甲者，事之端也；庚者，变更之始也，十干戊、己为中，过中则变，故谓之‘庚’。”

上九，巽在床下，丧其资斧，贞凶[1]。

【注释】

[1]巽在床下，丧其资斧，贞凶：资斧，当作“齐斧”，即“利斧”（参见《旅》之九四注）。上九穷尽于上则反于初，二曰“巽在床

下”，上反于初也是“巽在床下”。互卦有离，离为戈兵，有利斧之象，三变而应上，则离毁而无戈兵，故曰“丧其资斧”。不变则反初，变则丧斧，故曰“贞凶”。

【译文】

上九，驯服地屈居于床下，因为丧失了刚坚的利斧，占问的结果是凶险。

《象》曰：“巽在床下”，上穷也；“丧其资斧”，正乎凶也[1]。

【注释】

[1]正乎凶：上九既失位，动而变则正，变正则上卦成坎象，坎为险，为陷，正而遇险，故曰“正乎凶”。

【译文】

《象传》说：“驯服地屈居于床下”，这说明上九处于《巽》之穷尽之位；“丧失了刚坚的利斧”，这是因为上动而失正得凶。

【评析】

二、上皆有“巽在床下”之说，然二有吉而上有凶。这是因为，九二居中比初，而上九则穷极《巽》上，故有“凶”。二变正则当位而上应九五之尊，上变则不当位，所应也不当位。或变而“吉”，或变而“凶”，可知吉凶之事，不仅在变，更在变而当正。

兑（䷹）

【题解】

《说卦》曰：“说万物者莫说乎泽。”观《兑》象，确有乐观喜悦的内容，如《彖传》所言：“说以先民，民忘其劳；说以犯难，民忘其死。说之大，民劝矣哉！”从卦中六爻看，很明显地能看到《兑》有劝勉民众的大义：初九能与人和悦而吉利；九二诚心喜悦而吉利；六三与九二正好相反，以媚态取悦于人，故有“凶”；九四能因事而悦，故“有喜”；上六引他人来悦，可见其诚信未能光大。总之，《兑》卦有一个特点：就是六三与上六两阴爻没有四阳爻吉利。

兑[1]：亨，利贞[2]。

【注释】

[1]兑：卦名，下兑☱上兑☱。《说卦》曰：“说万物者莫说乎泽。”说，同“悦”，兑为悦、为泽，万物得润泽则“悦”，故以“兑”为卦名。

[2]亨，利贞：阴在上，阳在下，二阴润泽四阳，通融和悦，故有“亨”。九五当位居中，“刚中柔外”，以内征外则有利，以柔悦人也有利，故曰“利贞”。

【译文】

《兑》卦象征着愉悦：亨通，有利于守持正道。

《彖》曰：兑，说也。刚中而柔外，说以利贞[1]，是以顺乎天而应乎人[2]。说以先民，民忘其劳；说以犯难，民忘其死[3]。说之大，民劝矣哉[4]！

【注释】

[1]刚中而柔外，说以利贞：刚中，指九二、九五，二者皆以阳刚居中。柔外，指三、上，以阴柔显于二、五之外。内正而悦于外，内刚而应于外，故曰“说以利贞”。

[2]是以顺乎天而应乎人：天，指九五，五于三才居天位。人，指六三，于三才之中居人位。二、四不正，变正则互坤，坤为“顺”，二变正则上应五下承三，故曰“顺乎天而应乎人”。

[3]说以先民，民忘其劳；说以犯难，民忘其死：先，引导，率领。犯，抵御。指君子当先民而劳则民忘其劳，犯民而难则民忘其死。

[4]说之大，民劝矣哉：劝，勉励。这两句承前二句，说明愉悦的意义重大。

【译文】

《彖传》说：“兑”，就是指愉悦。就像一个人内怀阳刚之正气，待人接物则谦虚柔和，愉悦而有利于守持正道，因此也就能上顺承于天，下顺应于民众。大人君子以愉悦之情、不辞劳苦地率领民众，民众就会

忘记自己的劳苦跟随他；大人君子以愉悦的态度迎接危难的挑战，民众就会舍生忘死地跟随他。愉悦的意义是宏大的，民众就是以此而获得勉励啊！

《象》曰：丽泽，兑[1]。君子以朋友讲习[2]。

【注释】

[1]丽泽，兑：丽，《王注》曰："犹连也。"《尔雅·广言》:"丽，两也。""丽泽"即两泽相连。兑水交流，润泽万物，故卦名"兑"。

[2]君子以朋友讲习：兑之二阳同类为"朋"。兑与艮为"山泽通气"，兑旁通为艮，故艮为"友"。兑为口，两兑相对则有"讲习"之象，故曰"君子以朋友讲习"。

【译文】

《象传》说：两泽相连，象征着"愉悦"。君子因为能够与朋友讲论道理、研习学业而感到愉悦。

【评析】

兑于自然为泽，泽有润泽万物之德；兑于人生为少女，少女有悦人之容；兑于人身则为口，口有讲习之能。圣人君子观此卦象而知"说之大"义，并以"说以先民"、"说以犯难"的精神劝勉民众"忘其劳"、"忘其死"。其实，《兑》象蕴含的大义是：以言语悦人、以言语感人、以言语动人。恳切诚挚的圣人之情，全包含在他们立言、立功、立德的三种追求之中。

初九，和兑，吉[1]。

【注释】

[1]和兑，吉：初九当位居正，本应九四，然九四失位无应，故与九二同志相和。阳阳相敌，九二本为其敌，因处“悦”中，有同志之趣，故相和。和而承阴三之“润”，故“吉”。

【译文】

初九，和善愉悦地对待别人，吉祥。

《象》曰：“和兑之吉”，行未疑也[1]。

【注释】

[1]行未疑：初九上无所应，遇敌于二，本有其疑，然同志相和而上行，因与九二志趣相投，故“行未疑”。

【译文】

《象传》说：“和善愉悦地对待别人就会吉祥”，这说明初九行事公正不为人所疑忌。

【评析】

在《兑》卦中，唯初与五当位，其余四爻均失位。不仅如此，其各爻之间均不能相应。按《说卦》，兑为口，兑为悦，众口为说，不在其同，而在其“和”，和而

不同，相异成趣，方可为“悦”。若众口一词，虽同，必失“和”而无“悦”。

九二，孚兑，吉，悔亡[1]。

【注释】

[1]孚兑，吉，悔亡：孚，诚信。九二本上应九五，因九二失位而不能应五。二比近于三，三与九二相与而亲，则九二即“孚”于三。三为兑主，“孚”三而悦，故“吉”。二失位而不能应九五之尊，本有“悔”，动而变正，上应九五则“悔亡”。

【译文】

九二，诚信愉悦地对待别人，就会吉祥，悔恨也将消失。

《象》曰：“孚兑之吉”，信志也[1]。

【注释】

[1]信志：犹言“其志信”，即心志诚信，如《程传》所言：“心之所存为志，二刚实居中，孚信存于中也。”

【译文】

《象传》说：“诚信愉悦地对待别人就会吉祥”，这说明九二的心志是诚实的。

【评析】

“孚兑”，简言之，就是要说老实话。老子曰：“美言不信，信言不美。”孔子曰：“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兑为口”，口能言，然言而无信，就会“尚口乃穷”。言而有信，则“悔亡”有“吉”。

六三，来兑，凶[1]。

【注释】

[1]来兑，凶：三本为阳位，阴来居之，本为阳刚之身，却变以柔媚之态求说，故言“来兑”。来而不正，不能应上，身陷离中，故有“凶”。

【译文】

六三，前来谋取愉悦，有凶险。

《象》曰：“来兑之凶”，位不当也。

【译文】

《象传》说：“前来谋取愉悦，有凶险”，这是因为六三居位不当的缘故。

【评析】

六三以阴居阳，失位不正，有悖于“刚中而柔外”和“说以利贞”的宗旨。与初、二相比，六三既没有如初“和悦”于二，也没有像九二那样“孚悦”于三，也就是说，初、二皆上行以应其“刚中而柔外”之悦，唯六三柔不能上行，弱不能外出，故“来

兑”。观六三之不幸，不能不生哀怜之情，哀其柔弱不能自强。再从三者的关系来看，无六三则初九不能有“吉”，九二也不能“悔亡”。六三有成人之美之功，而无自救其身之能，故再观六三之不幸，不能不生感叹之心，叹其成人而不能自成。

九四，商兑未宁，介疾有喜[1]。

【注释】

[1]商兑未宁，介疾有喜：商，商谈。《正义》曰：“商量裁制之谓也。”未宁，九四以阳居阴，下比于弱三，上承于尊五，且位于两兑之间，故有商谈“未宁”之象。介，《集解》曰：“纤也。”变互艮为小，故曰“介疾”。又“介”通“疥”，即疥癣之疾，皆有“小”义。因四不正，变则有互艮之象，艮为小，故曰“介疾”。四变而得正，上承九五，则小疾不用药治而愈，故曰“有喜”。

【译文】

九四，与人商谈喜悦的事情尚未宁定，所患小疾就不治而愈，令人喜悦。

《象》曰：“九四之喜”，有庆也。

【译文】

《象传》说：“九四得到了喜悦”，是一件可庆可贺的事。

【评析】

其一，“商兑”之“商”，《集解》释为“商市”之“商”，因四处于互巽之中，《说卦》曰：巽“为近利市三倍”。但是四处于两兑之间，从“商谈”上解更近卦义。其二，“介疾”之“介”，《正义》解为“阻隔”，“介”本有“阻隔”之义，如《庄子·田子方》:“其神介乎大山而无介。”然四不正，须变正而下应初，变正则互有坎象，坎为忧、为疾，以“小疾”解则合于卦象。

九五，孚于剥，有厉[1]。

【注释】

[1]孚于剥，有厉：六三至九五互有巽象，上卦为兑，兑于时主秋，木遇秋则有剥落之象，故曰“孚于剥”。“剥”本有“厉”，若九五动则变为坎，坎为险，为陷，则更有“厉”。

【译文】

九五，对消剥阳刚君子的小人讲诚信，这是一件危险的事。

《象》曰：“孚于剥”，位正当也。

【译文】

《象传》说：“对消剥阳刚君子的小人讲诚信”，这是因为他居于阳刚、诚实的正当之位。

【评析】

“孚”本为诚信之德，然信于君子则吉，信于小人则不吉。九五上比上六之阴，下临不正之四，或“孚”阴邪，或“孚”不正，于时则应于秋杀之气，于人则应为小人。临杀气，近小人，错用其“孚”，不仅无益于阳刚之德，而且有“厉”于己身之正。

上六，引兑[1]。

【注释】

[1]引兑：上应在三，三不正不能应上，上欲使三变正来上应己，故曰“引兑”。

【译文】

上六，引导他人愉悦。

《象》曰：上六“引兑”，未光也。

【译文】

《象传》说：“引导他人愉悦”，这说明上六的愉悦之道未能光大。

【评析】

六三曰“来兑”，就是要上六来“兑”己；上六曰“引兑”，就是要引得六三来“兑”。然六三曰“凶”，上六却不言凶，这是因为，上六当位而居兑之主，“引兑”本所应当之事，而六三却失位不正，自己已经不正，还要使他人来“兑”己，故“凶”。

涣（䷺）

【题解】

“涣”之为义，内险外安，故外卦好于内卦。卦中六爻最为吉祥的是六四爻，由此可见，“涣”之大义在“涣散”其不利之事物，故《涣》无一爻有凶，或“无悔”，或“无咎”，或“元吉”，读来有涣然散开、明朗阔大、愉悦舒畅之感。又因为《涣》中含有木行水上之象，所以《彖传》以“利涉大川，乘木有功”概括卦象的意义。然卦有舟楫之象，而爻无舟楫之辞，言“涣”而不言“舟”，则“舟楫”快然无阻，仿佛行于无人之境。

涣[1]：亨，王假有庙[2]。利涉大川，利贞[3]。

【注释】

[1]涣：卦名，下坎☵上巽☴。“涣”有三解：一为离散之义，《正义》曰：“‘涣’者，散释之名。《杂卦》曰：‘涣，离也。’”二为水流无阻的样子，如《诗·郑风·溱洧》“溱与洧，方涣涣兮”，郑笺：“仲春之时，冰已释，水则涣涣然。”三为通“焕”，有文理灿然之貌，朱骏声《六十四卦经解》曰：“涣，流散也，又文貌，风行水上，而文成焉。”

[2]亨，王假（gé）有庙：假，通“格”，到，至。冰释而水流，水流则通，故曰“亨”。乾为王，三至五互艮，艮为门阙，又为鬼门，故有王至“宗庙”之象。

[3]利涉大川，利贞：坎为水，巽为木，木行水上，正如《系辞下》所言“舟楫之利，……盖取诸《涣》”，《涣》有舟楫之象，故“利涉大川”。二失位，变正应五，故曰“利贞”。

【译文】

《涣》卦象征着涣散：亨通，君王至于宗庙祭祀神灵。有利于涉越大河川流，有利于做事。

《彖》曰：“涣，亨”，刚来而不穷，柔得位乎外而上同[1]。“王假有庙”，王乃在中也。“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2]。

【注释】

[1]刚来而不穷，柔得位乎外而上同：刚，指九二，九二居阴中成坎，坎水流而无阻，故曰“不穷”。柔，指六四，四得位于外卦，故曰“柔得位乎外”。四上承九五，故曰“上同”。

[2]乘木有功：巽为木在上，坎为水在下，木行水上，则得“舟楫之利”而“涉大川”，故曰“乘木有功”。

【译文】

《彖传》说：“涣散，亨通”，阳刚来居阴位使水流不穷，阴柔得位于外卦而与上之九五协同。“君王来到宗庙祭祀神灵”，这是因为君王居中处正，其诚信能感动天地神灵。“有利于涉越大河川流”，这是因为《涣》有乘木舟行于水上的功能。

《象》曰：风行水上，涣[1]。先王以享于帝立庙[2]。

【注释】

[1]风行水上，涣：风行于水上，则寒阴涣散，故取名曰“涣”。

[2]先王以享于帝立庙：九二至六四互震，震为长子，有继统之责，九五在震上，尊居君王之位，故曰“先王”。震主祭祀，又有虚筐之象，六四在互震之上，承五而享王，故曰“享于帝”。三至五互有艮，艮为寺庙，故曰“立庙”。

【译文】

《象传》说：风行于水面上，这种景象象征着“涣散”。先代的君王因此通过祭祀天帝建立宗庙来教化人心。

【评析】

因《涣》卦是“刚来”居中，故所涣散的是小人、寒冰、阴气等不利之事物，且又有“柔得位”而与“上同”，所以能得舟楫之利而“乘木有功”。同时，按《象传》以风比德教，以水比群众，以风行水上比德教流行于群众。故古代圣贤先王通过设立天地神灵教育群众，使其敬贤尊上，慎终追远，这样做不仅有利于君王统治民众，而且能够使民风淳厚。

初六，用拯马壮，吉[1]。

【注释】

[1]用拯马壮，吉：拯，读为承，即顺承于九二。初六处于《涣》之初，坎之下，坎为陷，初六陷在下，故需上承九二。九二在坎，坎为美脊，故曰“马壮”。因不当位，动而变，变而下卦成兑，九二至六四互为震，兑为悦，震为动，悦而动，且承“壮马”，故曰“吉”。

【译文】

初六，顺承于壮马，吉祥。

《象》曰：初六之吉，顺也[1]。

【注释】

[1]初六之吉，顺也：初六失位于《涣》初，然柔承九二，故曰“顺”。初六虽失位于下，然知雄守雌，以柔顺之情上承九二。九二阳壮为“美脊”之马，怜其顺承之情而“拯”之，初得助于九二，动而上行，因而得吉。观《涣》初则可知，世间万物顺之则吉，逆之则否。故君子之德在“顺”不在“逆”，物理与人情实有相同之处。

【译文】

《象传》说：初六之所以能获得吉祥，是因为顺承于二。

【评析】

《王注》释“拯”不以字义，而以譬况之辞曰：“处散之初，乖散未甚，故可以游

行，得其志而违于难也，不在危剧而后乃逃窜。”从“可以游行”及“不在危剧而后乃逃窜”分析，可知《王注》所释“拯”并非如《疏》之所言“可用马以自拯拔”，并没用“拯救”的意思。从卦象看，初失位不正，又不能应于上，处涣散之时，位在卑贱，怎么可能“自拯拔”？且《正义》既言“可用马”，又说“自拯拔”，前后矛盾，不能自圆其说。郑释“拯”为“承”。细究《王注》“拯”义，似与郑注通。就卦象而言，初六失位不正，又不能上应，处涣散之时，当无力自拯拔，唯有上承于九二，九二处坎中，坎为马，为美脊，初六以阴承阳，得美脊，故辞曰“拯马壮，吉”。《象》曰：“吉，顺也。”实指初六能顺承于九二而“顺”、“吉”。

九二，涣奔其机，悔亡[1]。

【注释】

[1]涣奔其机，悔亡：奔，疾走。机，通“几”，为凭依之物。《正义》:“机，承物者也。”初承于二，故二以初为“机”。二不能应五，比于初而受初之所承，故曰“涣奔其机”。二失位，本有悔，动而变正，上应于五，故“悔亡”。

【译文】

九二，涣散之时奔向像几案一样可供依靠的地方，那么，悔恨就会消亡。

《象》曰：“涣奔其机”，得愿也[1]。

【注释】

[1]得愿：坎心为“愿”，二居坎中，变而得正，上应九五，故曰“得愿”。

【译文】

《象传》说：“涣散之时奔向像几案一样可供依靠的地方”，这说明九二能得偿阴阳相聚不散的愿望。

【评析】

九二以阳居阴，失位无应，本有其悔。然居中能变，则既不失其中，又能得其正，故于处《涣》之时，有“几”可依，如险中能得其安身之处，故可以使悔恨消失。

六三，涣其躬，无悔[1]。

【注释】

[1]涣其躬，无悔：三失位不正，以阴居阳，既不能如九二秉持阳刚之德，又不能像初六那样顺承于上。变而得正又不能上应，故唯靠自身之力应上，故曰“涣其躬”。失位不正，本有其“悔”，然身在震卦，震为动，动而上行以应上则“无悔”。

【译文】

六三，涣散自身，无所悔恨。

《象》曰：“涣其躬”，志在外也[1]。

【注释】

[1]志在外：上在外卦，三变应上，故曰“志在外”。

【译文】

《象传》说：“涣散自身”，这说明六三的志向在外面。

【评析】

《涣》之卦象，内险而外安，六三舍弃近二，远应上九，实际上就是舍险而就安，所以其“志在外”是明智之举。

六四，涣其群，元吉[1]。涣有丘，匪夷所思[2]。

【注释】

[1]涣其群，元吉：六四下据坎象，坎为水，为众。六四又在巽下，有木舟行水之象，故曰“涣其群”。出于坎险，得位于巽，上承九五，与上同志，散其“群”险，建立大功，故曰“元吉”。

[2]涣有丘，匪夷所思：四至上互艮，艮为山，四居半山，故曰“丘”。匪，通“非”，不是。夷，平常。坎为心，有心则“思”，水大漫山，舟“涣其群”险，故曰“匪夷所思”。

【译文】

六四，涣散其朋党，大为吉祥。涣散像山丘一样大的朋党，非平常的人所能想象。

《象》曰：“涣其群元吉”，光大也。

【译文】

《象传》说：“涣散其朋党，大为吉祥”，这说明六四的品德得以光大。

【评析】

同居《涣》卦，六四与二、三不同，二、三所“涣”皆在自身，而六四则能“涣其群”。这是因为六四身任三种德能：其一，出于坎险之上；其二，得位于巽体之下；其三，上承九五与其同志。唯此三德，众生才能“风行水上”，“涣”散重险之围。六四“光大”之德，在六十四卦中的四爻中无爻可比，即使是其他爻也难以相比，因为六四之德岂止是“涣其群”，更多是“救众生”。

九五，涣汗其大号，涣王居，无咎[1]。

【注释】

[1]涣汗其大号，涣王居，无咎：汗，出汗。《正义》曰：“人遇险厄，惊怖而劳，则汗从体出，故以汗喻险厄也。”也就是说九五因受惊而出汗。号，号令。九五处尊居正，在巽中，巽为号令，君王行号令以散险厄，故曰“涣汗其大号”。九五本为君王之尊位，为涣之主，唯王居其位，才能“无咎”，故曰“涣王居，无咎”。

【译文】

九五，因受惊于险厄之事而散出汗水，但还是发布了大的号令，涣散其君王居处的阴邪之气，没有什么过错。

《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

【译文】

《象传》说：“君王居其位而没有过错”，这是因为九五当位居正的缘故。

【评析】

王居九五，处于巽中，巽为号令，君王既掌号令之权力，就有能力涣散其阴邪不正之事、之人，此之所谓“圣人之大宝曰位”。

上九，涣其血，去逖出，无咎[1]。

【注释】

[1]涣其血，去逖出，无咎：血，流血，以喻伤害。逖，远。《正义》曰：“血，伤也；逖，远也。”上九处于卦上，离坎险最远，远出于险而居巽木之上，故曰“涣其血，去逖出”。上九能涣散其伤，远离受害之地，故曰“无咎”。

【译文】

上九，散去流血之伤，远离危险，没有危难。

《象》曰：“涣其血”，远害也[1]。

【注释】

[1]远害：因《涣》有内险外安之象，上处《涣》之极，巽之上，故能远离受害之地。

【译文】

《象传》说：“散去流血之伤”，这说明上九已远离于伤害。

【评析】

上九失位而应于六三，六三在坎，坎为血。上九在巽之上，又远离坎之上，坎为血，涣而“去逖”，巽为木，木浮于水上，出坎则“无咎”。《涣》之有“远害”之象，实为舟楫之能。就其爻象而言，其舟楫之事始于六四而成于上九，因上九失位，故吉不如六四。

节（䷻）

【题解】

《节》之《彖传》曰“当位以节”，又曰“中正以通”，时以位显，则“当位”，以当位之正而节之以时，其节制可达到“中正以通”的理想境界。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论语·学而》）其义与《节》卦的意义是相通的。《节》之六爻：初九知有阻于前而节制自己“不出户庭”，故“无咎”；九二节之过当，失时有“凶”；六三当节而不节，悔而知改则“无咎”；六四居正“安节”，故致“亨通”；上六过于节制，守正则“悔亡”；最吉之爻莫过于九五之“甘节”，来知德誉其为“节之尽善尽美”，“立法于今，而可以垂范于后也”（《来氏易注》）。天以四时之节则美，人以制度之节则正，故《彖传》曰：“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就卦象而言，《节》为六十四卦中唯一公开主张“不害民”的卦。

节[1]：亨[2]。苦节，不可贞[3]。

【注释】

[1]节：卦名，下兑☱上坎☵。下泽上水，泽以止水，水被节制在泽中，故曰“节”。

[2]亨：五当位以节，处中得正，中正而通“坎”，故曰“亨”。

[3]苦节，不可贞：上六言“苦节”，故“苦节”指上六。上本应三，三

失位不应，水在上极难节制，故曰“苦节”。节当以时节制，若节制不时，则节之太苦，其节道也不能长久，故曰“不可贞”。《正义》曰：“为节过苦，不可为正。若以苦节为正，则其道困穷。”

【译文】

《节》卦象征着节制：亨通。但是，一味地苦苦节制则不利。

《彖》曰：“节亨”。刚柔分而刚得中[1]。“苦节不可贞”，其道穷也。说以行险，当位以节，中正以通[2]。天地节而四时成[3]。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4]。

【注释】

[1]刚柔分而刚得中：兑为阴卦，为柔；坎为阳卦，为刚。又九五为刚，六四为阴，故曰“刚柔分”。二、五皆以阳刚居中，故曰“刚得中”。

[2]说以行险，当位以节，中正以通：内兑为说（悦），外坎为险，互震为行，故曰“说以行险”。五当位居中以节制坎险，又以中正之德居坎，坎为通，故曰“当位以节，中正以通”。

[3]天地节而四时成：《节》互有震，震为春，下兑为秋，上坎为冬，三变成离，离为夏，天地之数以六十为“节”，故《周易》至六十而有《节》卦，节之以四时，则“四时成”。

[4]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说文》:“制，裁也。”度，尺

度，制度。君王能以制度节制国民，则不会损伤国家的财源，也不会伤害民众的利益。

【译文】

《彖传》说："节制而得亨通"。刚柔以上下区分的制度使阳刚居于中正之位。"一味地苦苦节制则不利"，这是因为过分节制会导致趋向于困穷。以愉悦的心情经历险情，居于正当之位而行节制之道，处在中正之位行事必然亨通。天地因受到节制而形成四季变化。若以典章制度、度量尺度为节制，则不会损伤财产，也不会伤害民众。

《象》曰：泽上有水，节[1]。君子以制数度，议德行[2]。

【注释】

[1]泽上有水，节：兑泽在下，坎水在上，故曰"泽上有水"。泽蓄容水，多则溢之，适则容之，其蓄积之量当有所节制，故曰"节"。

[2]君子以制数度，议德行：数度，即礼数，法度。议，评议。《正义》曰："数度，谓尊卑礼命之多少。德行，谓人才堪任之优劣。君子象节以制其礼数等差，皆使有度，议人之德行任用，皆使得宜。"也就是说君子效法《节》象，制定礼数、法度为节制之准则，来评议人的德行才能。

【译文】

《象传》说：大泽之上蓄积有水，就需要"节制"。君子通过所制定

的法度、尺度来衡量人们的德行。

【评析】

自六四以上，爻辞有“安节”、“甘节”、“苦节”之分，可见卦象虽名之为“节”，但“节”本身的意义并不限于“节制”，重要的是要节之以时，“以时”则为“安节”、“甘节”，节之则“中正而通”，不以时，则为“苦节”，苦节则有“不可贞”之事发生。古代的圣贤君王，正是从节制水量的情况看出了制定政治制度的平衡与和谐性，即必须以适时、适量、适度为准则，使民众的生活像分明的四季一样井然有序。

初九，不出户庭，无咎[1]。

【注释】

[1]不出户庭，无咎：初得位居正，上应六四，四为艮，艮为止，互为震，震为行，行而遇止，故曰“不出户庭”。又初上应四，然四为坎险，行而遇险则有“咎”，“不出户庭”则不历险，故曰“无咎”。

【译文】

初九，不出于门户庭院，就不会有灾祸。

《象》曰：“不出户庭”，知通塞也。

【译文】

《象传》说：“不出于门户庭院”，这是因为初九深知畅通则行，阻

塞则止的道理。

【评析】

对于“不出户庭”和“通塞”之义，《集解》有两种解释：其一，以为四为坎险之阻，故不通；其二，以为二失位，动而变正，则互为坤，坤为土，土有壅塞之象。二者虽皆与卦义通，但是，二失位而近于初，故所阻更近。又，《系辞上》引子曰：“乱之所生也，则言语以为阶。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几事不密则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这些话只是从卦义上发挥，于卦象、经意则没有多大关系。

九二，不出门庭，凶[1]。

【注释】

[1]不出门庭，凶：互有艮，艮为“门庭”。二失位，若不变而出应上五则凶，故曰“不出门庭，凶”。

【译文】

九二，不走出门户庭院，就会有凶险。

《象》曰：“不出门庭凶”，失时极也[1]。

【注释】

[1]失时极：极，《说文》“极，栋也”，《集解》引虞翻曰“极，中

也”，《正义》也曰“中”。“极”既为屋之“栋”，“栋”为一屋之“中”，故曰“中”。这里喻指九二居中而失其应变的时机。

【译文】

《象传》说：“不走出门户庭院就会有凶险”，这是因为九二失去了适中的时机。

【评析】

初“不出”曰“无咎”，九二“不出”则曰“凶”，这是因为初得位，出则遇险，而“不出”则可守正；九二失位不正，无正可守，不得不出，出则变而正，且能上应九五之尊，故宜出“门庭”，不出则凶。

六三，不节若，则嗟若，无咎[1]。

【注释】

[1]不节若，则嗟若，无咎：嗟，嗟叹，哀伤。三因失位而不能“节”，故“嗟若”。失位则有“咎”，变而正则成《既济》（䷾），六爻皆应，故曰“无咎”。

【译文】

六三，不能自我节制，于是嗟叹哀悔，但最终还是没有灾祸。

《象》曰：“不节之嗟”，又谁咎也[1]？

【注释】

[1]又谁咎：咎，归罪。以阴居阳，失位乘刚，违背节制之道，此皆自招其咎，不能怨别人，故曰“又谁咎”。

【译文】

《象传》说：“因为不能自我节制而嗟叹哀伤”，这又能怪谁呢？

【评析】

六三不能自我节制，本来有咎，其所以曰“无咎”，究其原因，在其有“嗟若”之悔，悔过则改，“善莫大焉”，能变而正，则终于“无咎”。

六四，安节，亨[1]。

【注释】

[1]安节，亨：六四当位于上，顺承九五，既能安于下，又能顺承上，节以适度，无往不通，故曰“亨”。

【译文】

六四，安于自我节制，所以亨通。

《象》曰：“安节之亨”，承上道也[1]。

【注释】

[1]承上道：六四当位，顺承九五，既节制有度，又安于节制，故曰“承上道”。

【译文】

《象传》说：“安于自我节制而获得亨通”，这是因为六四能顺承于尊上的节制。

【评析】

六四当位居正，下可应于初，上能承于五，中可比于三。故其虽居“多危”之位，却可以“安节”。

九五，甘节，吉，往有尚[1]。

【注释】

[1]甘节，吉，往有尚：甘，《说文》曰“甘，美也”，《正义》曰“不苦之名也”。尚，借为“赏”。九五居于尊位，居正处中，能以中正为《节》之主，故曰“吉”。自内曰“往”，自外曰“来”，则“往”指九二，九二失位不正，若变正上应九五，则必有“嘉尚”，故曰“往有尚”。

【译文】

九五，以节制为美德，吉祥，前往必有所嘉赏。

《象》曰：“甘节之吉”，居位中也。

【译文】

《象传》说：“以节制为美德而获得吉祥”，这是因为九五居于《节》卦的中正之位。

【评析】

九五当位居尊，处中得正，为《节》之主，因此，其位可当《彖传》之所谓“中正以通”，其任可当《彖传》之所谓“节以制度”，故能以“节”为“甘”，“不伤财，不害民”。《彖传》说的“当位以节，中正以通”，说的正是此爻。

上六，苦节，贞凶，悔亡[1]。

【注释】

[1]苦节，贞凶，悔亡：上六处《节》之极，有过节之嫌，过节则为贪吝，因上六不堪其过节，故曰“苦节”。上六虽得位而正，然三不能应上，自己又处在“节”之穷尽处，故虽“贞”也“凶”。至三变正应上，则卦成《既济》（䷾），六爻皆应，故曰“悔亡”。

【译文】

上六，过分节制，令人苦痛，有凶险，但是悔恨还是会消失。

《象》曰：“苦节贞凶”，其道穷也。

【译文】

《象传》说："过分节制，令人苦痛，有凶险"，这说明上六处于节制之道的穷尽之处。

【评析】

"节"本为"不伤财，不害民"的好事，但是，过"节"则民不堪其苦。世上的事大略皆如此，本来是好事，过极了就不好了，故孔子执中庸之道，叹"过犹不及"。

中孚（䷼）

【题解】

《中庸》曰：“唯天下至诚，为能经纶天下之大经，立天下之大本，知天地之化育。”《中孚》正是一个讲诚信的卦，其各爻的吉凶悔吝皆与“诚信”有关。其中初九因为当位居正，守持诚信，上应六四，故于六爻中有“吉”，也是六爻中唯一一个系以“吉”辞的爻象。其余则九二以阳居中，有“中孚”之实，不明言“吉”，实一个“吉”字难以尽言；六三失信“得敌”，故“或泣或歌”；六四居于互震之上，守信有应，故终于“无咎”；九五虽不得九二来应，却诚信守望，也能“无咎”；上九失位不正，不顾念六三，背信远走，故有“凶”。如此看来，诚信不仅是判断各爻吉凶的标准，而且成为人们观此卦象的心灵感觉。因为，当我们带着对诚信的期待之心去理解《中孚》时，那么，我们对守信者的赞赏与对失信者的痛恨也就自然而然地进入我们对卦象的理解之中了。

中孚[1]：豚鱼，吉[2]。利涉大川，利贞[3]。

【注释】

[1]中孚：卦名，下兑☱上巽☴。《说文》:“孚，信也。”《正义》曰：“信发于中，谓之中孚。”中，指九二、九五，二者皆以刚中当位，中为心，心实则诚，故卦名《中孚》。

[2]豚鱼，吉：豚，即小猪。二、三失位，动而变正则有坎，坎为

豚。上卦为巽，巽为鱼。诚信及于豚鱼，故曰“吉”。

[3]利涉大川，利贞：坎水为大川，二已变正应五，三阴失位，动而变正则二至四成坎象，坎上为巽，巽为木，一如《涣》之“乘木有功”，故曰“利涉大川”。

【译文】

《中孚》卦象征着心怀诚信：心怀诚信能感化小猪和鱼，吉祥。有利于涉越河水大川，有利于做事。

《彖》曰：“中孚”，柔在内而刚得中[1]，说而巽，孚乃化邦也[2]。“豚鱼吉”，信及豚鱼也[3]；“利涉大川”，乘木舟虚也[4]；中孚以利贞，乃应乎天也[5]。

【注释】

[1]柔在内而刚得中：三、四以阴柔居于《中孚》卦内，故曰“柔在内”。二、五以阳刚居上下卦中，故曰“刚得中”。

[2]说而巽，孚乃化邦也：内卦为兑，外卦为巽，故曰“说而巽”，即“和悦而谦逊”。二、三皆失位，变正则二至四有坎，坎为“孚”。以坎“孚”之诚信之于天下，则其诚信能感化邦国，故曰“说而巽，孚乃化邦也”。

[3]“豚鱼吉”，信及豚鱼也：信，诚信。二、三变正后，二至四有坎象，坎为豚。上卦为巽，巽为鱼，二者处于《中孚》，则其诚信及于“豚鱼”。故《正义》曰：“鱼者，虫之幽隐。豚者，兽之

微贱。人主内有诚信，则虽微隐之物，信皆及矣。莫不得所而获吉，故曰‘豚鱼吉’也。”

[4]乘木舟虚：二、三动而变正而有坎象，上为巽，巽为木，自二至上成《涣》（䷺），有风行水上之象，得舟楫之利，故曰“乘木舟虚”。

[5]乃应乎天：五在天位，二变而应于五，故曰“应乎天”，即诚信感动上天。

【译文】

《彖传》说：“心中怀有诚信”，柔顺处于内心，阳刚居于中正，和悦而谦逊，那么，诚信之德就会感化邦国。“心怀诚信能感化小猪和鱼就会获得吉祥”，这说明《中孚》的诚信之德能及于豚鱼；“有利于涉越河水大川”，这是因为卦象中含有乘坐内虚外实的木舟；内心怀有诚信则会有利，于是诚信也就应合于天道。

《象》曰：泽上有风，中孚[1]。君子以议狱缓死[2]。

【注释】

[1]泽上有风，中孚：上巽为风，下兑为泽。按，《象传》以风比德教，巽风在上，实际上也就是德教行于上；泽润于下，犹如恩泽布施于下，二者皆须心中有诚信才能做得，故其象蕴涵着“中孚”之诚。

[2]君子以议狱缓死：下卦为兑，兑为口；互卦有震，震为声，口动

有声，故曰“议”。六三至九五互有艮，艮为室，室不外通，故如“狱”。坤为丧死之象，然九二失位不能应上，则互无坤象，待其九二变正，则二至四互有坤，故曰“缓死”。

【译文】

《象传》说：泽水之上有风吹动，这种情境象征着“心怀诚信”。君子因此而审议讼狱，宽缓死刑。

【评析】

“柔在内而刚得中”的卦象使《中孚》具有诚信的美德，但是，这绝不仅仅是因为卦有“刚中”的原因，也不是《正义》所谓的“信以发中”就能说得清。试想，在六十四卦中，有“刚中”之象的何止《中孚》一卦，如《困》（䷮）、《需》（䷄）、《大过》（䷛）、《小畜》（䷈）等皆有此象，它们为何就不能说成“刚中”而“信”呢？它们为何就没有“信以发中”呢？因此，中孚之“孚”，不能仅从“刚中”来看，还须注重“柔在内”的情况，虚实相依才是真“孚”。其实，《中孚》还有一种更加生动感人的情景，下卦为兑，兑为少女，上卦为巽，巽为木，恍若一个少女立在树木之下。她为什么会在树下呢？我们可以猜想她是如约而来，在等待她的心上人。于是，这样动人的情景也很自然地使我们联想到《诗·邶风·静女》中的诗句：“静女其姝，俟我于城隅。爱而不见，搔首踟蹰。”这种情景难道不是一种更加真切感人的“诚信”吗？当然，《中孚》不仅为我们带来了“诚信”的美德，还富有教化的功能。因为“泽”有润下之性，风有化民之德，故圣人君子以诚信为本，上宣号令以播德教，下施恩泽以抚民心，如此，则诚信的美德及于“豚鱼”，及于“议狱”；如此，则君子的诚信上可以“应天”，下可以“化邦”。

初九，虞吉，有它不燕[1]。

【注释】

[1]虞吉，有它不燕：虞，《集解》引荀爽曰“虞，安也”，《仪礼·士虞礼》郑玄也注“虞，安也”。有它，即另有他图。燕，安宁，安闲。《正义》曰“燕，安也”，《释诂》也曰“燕，安也”。初得位居正，上应六四，位正有应，故安守则吉，若有它图，则失正，也就不能“燕”。

【译文】

初九，安于本分则会吉祥，如有它求则不得安宁。

《象》曰：初九“虞吉”，志未变也[1]。

【注释】

[1]志未变：初与四应，彼此皆正，初不变就能上应于四，故曰“志未变”。

【译文】

《象传》说：初九之所以“安于本分则会吉祥”，这是因为他的志向没有改变。

【评析】

《中孚》下为兑，兑为悦。二至四互为震，震为动。初九以当位之正“悦而动”，动而应于四，《象》曰“志未变”，实“不可变”。

九二，鸣鹤在阴，其子和之[1]。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2]。

【注释】

[1]鸣鹤在阴，其子和之：《中孚》下互有震，《说卦》曰震为善鸣，故曰“鸣”。二变正则上应九五，九五在巽，巽为鸡，类如“鹤”。其子，喻指老鹤之子。和，以歌声相应和。下互为震，震为雷，上卦为巽，巽为风，雷与风为“同声相应”，故曰“其子和之”。

[2]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我，指九二。爵，饮酒之器，《说文》曰“礼器也，所以饮器象爵者”，此处借指“酒”。尔，指九五。靡，《集解》曰“共也”，即共同。之，指“好爵”。

【译文】

九二，白鹤在树荫下鸣叫，小鹤咯咯地应和着。我有甘甜的美酒，我与你共同享用这美酒。

《象》曰：“其子和之”，中心愿也[1]。

【注释】

[1]中心愿：中心，犹言“内心”。二、五皆居卦中，二变正应五，故曰“中心愿”。《程传》曰：“谓诚意所愿也，故通而相应。”

【译文】

《象传》说："小鹤应和着老鹤鸣叫"，声音中表达着内心真诚的意愿。

【评析】

《系辞上》引用孔子对此爻的评议："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则千里之外应之，况其迩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则千里之外违之，况其迩者乎？"爻象为我们描绘出的是一幅生动感人、亲切怡人的"鸣鹤在阴"图，而孔子的话却从这一美感中揭示了九二所蕴涵的哲理性，即君子的善言善行必然能得到他人的应和。

六三，得敌，或鼓或罢，或泣或歌[1]。

【注释】

[1]得敌，或鼓或罢，或泣或歌：三、四皆为阴爻，阴阴相斥，三、四处上下两卦之间，故曰"得敌"。罢，通"疲"。古代作战时，击鼓而进，鸣金则退。三失位不正，与四相敌，击鼓而进，不能取胜，故疲惫而退，故曰"或鼓或罢"。六三在兑上，兑为口。震为声，为鼓。四当位而正，三不能胜则忧惧四反击，故"泣"之；四守正得胜，则"歌"之。

【译文】

六三，面临敌人，有的人击鼓前进，有的人疲惫败退；有的人哭泣，有的人欢声歌唱。

《象》曰："或鼓或罢"，位不当也。

【译文】

《象传》说：“有的人击鼓前进，有的人疲惫败退”，这是因为六三所处的位置不当所致。

【评析】

三本刚勇好进，《中孚》之六三，虽居阴失正，仍然不失其本性，遇敌则击鼓噪进，然以不正之身攻正义之身，何以能制胜？故退而泣之也是在情理之中的事。

六四，月几望，马匹亡，无咎[1]。

【注释】

[1]月几望，马匹亡，无咎：几，汉帛书《周易》作“既”。九二至六四互为震，震为马，然九二终要变正上应，变则震象失而坤象成，坤为丧，震失于坤，故曰“马匹亡”。匹，匹配。初与四应，现四承上而舍初，犹如马失其匹配，然舍下承上，顺承九五之尊，故曰“无咎”。

【译文】

六四，在月亮将要满圆时，马失去了自己的匹配，但没有灾祸。

《象》曰：“马匹亡”，绝类上也[1]。

【注释】

[1]绝类上：绝，断绝。类，同类。上，动词，上承。此句意即断绝同类上承九五。如《正义》曰：“‘绝类上’者，绝三之类，不与三争，而上承于五也。”

【译文】

《象传》说：“马失去了自己的匹配”，这是因为断绝了与自己匹配的同类而上承于九五的缘故。

【评析】

六四居《中孚》之中，处巽顺而应兑悦，且当位而正。因含恭顺之本性，故不求得配于初，但求上承于五，如月之将要圆满时，充满着阴柔和合之美。

九五，有孚挛如，无咎[1]。

【注释】

[1]有孚挛如，无咎：挛，《周易象辞》曰“挛，系也”，即拘牵连系。《正义》曰：“‘挛如’者，相牵系不绝之名也。”五应二，二失位不能应，五以诚信“挛”二，使其变化为坤，坤为城邑，为邦，此为九五以诚化邦之举，故曰“无咎”。

【译文】

九五，用诚信牵系天下，没有灾祸。

《象》曰：“有孚挛如”，位正当也[1]。

【注释】

[1]位正当：以阳居五，得中得正，刚健诚实，以诚“挛”二，二变正上应己，故曰“位正当”。

【译文】

《象传》说：“用诚信牵系天下”，说明九五居于中正适当之位。

【评析】

九五居《中孚》之中正，当任君王之位，故有“孚乃化邦”之命。正如胡炳文在《周易本义通释》中所言：“六爻皆不言‘孚’，惟九五言之，九五‘孚’之主也。”

上九，翰音登于天，贞凶[1]。

【注释】

[1]翰音登于天，贞凶：翰，《王注》曰“高飞”，《集解》曰“高也”。上应于三，三在下卦，互震为声，上九在天，巽为高，巽为鸡，类于鸟，故曰：“翰音登于天。”上与三皆不正，故曰“贞凶”。

【译文】

上九，高飞的鸟鸣声响彻天宇，此时有凶险。

《象》曰：“翰音登于天”，何可长也[1]？

【注释】

[1]何可长：上穷于“孚”，且以阳居阴，失位不正，所应三也不正，故其“翰音”不可长久。

【译文】

《象传》说：“高飞的鸟鸣声响彻天宇”，这种声音怎么能够长久呢？

【评析】

上九高而失位，徒有其音，不见其实，有悖于诚信之道。与九二相比，九二“鸣鹤”，上九“翰音”，然九二“在阴”有“子和”，上九“登天”则“贞凶”，因其九二所应五得正，上九所应三不正。二实而上虚，故虽皆有音，关键在于“善”与“不善”。

小过（䷽）

【题解】

《小过》的境界，概言之就是“宜小而不宜大，宜下而不宜上”。初六以柔弱处下就不能远飞高举，否则就有“凶”；六二虽当位于中正，然上无所应，故过而有“遇”才能“无咎”；九三因盲从他人很可能会有被戕害之凶；九四应守正“勿用”，因为其位不正，故不能有所作为；六五阴气过于向上，故遭受弋射；上六阴盛于上，过而无遇，故有“灾眚”。由此可见，《小过》实际上在强调“小于过越”时，更向往一种不期而遇的巧遇。

小过[1]：亨，利贞[2]。可小事，不可大事[3]。飞鸟遗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4]。

【注释】

[1]小过：卦名，下艮☶上震☳。按卦例，阴小而阳大，此卦二阳在内，四阴在外，阴盛于阳，如《象传》所言有“过恭”、“过哀”、“过俭”，故曰“小过”。《本义》曰：“小谓阴也，为卦四阴在外，二阳在内，阴多于阳，小者过也，即过于阳。”

[2]亨，利贞：阴柔得中而应阳刚，正符合礼之用，且如卦辞所言“不宜上，宜下，大吉”，即若“小过”则“亨”。如《正义》所言：“过为小事，道乃可通，故曰‘小过，亨’也。”

[3]可小事，不可大事：因二、五皆柔而失位，阴柔为小，故可以为小事，不可以为大事。《周易集说》:"'小过'之时，可过者小事而已，大事则不可过也。"《折中》曰："大事，谓关系天下国家之事；小事，谓日用常行之事。"

[4]飞鸟遗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卦为震，《说卦》曰：震为鹄。鹄，即天鹅，故卦有"飞鸟"之象。遗，遗失，留下。震为声，鸟声遇山而止，故曰"飞鸟遗之音"。

【译文】

《小过》卦象征着小有过越：亨通，有利。可以做小事，不可以做大事。就像飞鸟飞来时留下的声音，不宜飞得太上，使人听不到声音，应该向下飞，使人听到声音，如此则会获得大的吉祥。

《彖》曰：小过，小者过而亨也[1]。过以利贞，与时行也[2]。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刚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3]。有飞鸟之象焉[4]，"飞鸟遗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顺也[5]。

【注释】

[1]小者过而亨：阳大阴小，故"阴称小"。九四应初，初阴过二而去，九三应上，阴过五而去，阴过于阳，五居中见过而不见应，故曰"小者过而亨"。

[2]过以利贞，与时行也：五失位不正，过五则变正，变正则卦成《咸》（䷞），过，应时而行，故曰"过以利贞，与时行也"。

[3]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刚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柔，指六二。六二为阴柔之爻，居下卦之中位，六五也以阴爻居上卦之中位，故曰“柔得中”。此喻才小力弱之人居于要职，故只可以为小事。刚，指九四，九四为阳刚之爻，以阳居阴位，故曰“刚失位”。此喻才大力强者处在不适当的职位上，所以不可以干大事。

[4]有飞鸟之象焉：《说卦》曰震为鹄，鹄为天鹅，也有飞鸟之象。或震为龙，鸟与龙都有飞腾之象。

[5]上逆而下顺：四、五失位，故曰“上逆”。二、三得位，故曰“下顺”。

【译文】

《彖传》说：小有过越，这说明柔小之事有所过越则可亨通。过则有利，并顺应适当的时间行进。因柔小者居于卦中，所以做小事则会吉利。阳刚失位不正且不能居中正之道，所以不可以为大事。因为卦象中含有飞鸟之象，所以卦辞说：“飞鸟飞来时留下的声音，不宜飞得太高，使人听不到声音，应该向下飞，使人听到声音，如此则会获得大的吉祥。”这说明向上行不能顺利，而向下行则顺利。

《象》曰：山上有雷，小过[1]。君子以行过乎恭，丧过乎哀，用过乎俭[2]。

【注释】

[1]山上有雷，小过：下艮为山，上震为雷，故其象为“山上有雷”。

山大而雷小，因为艮一阳在上，故曰“山大”；震重阴在上，故曰雷小。就卦象而言，山上有雷，是小过于大，故曰“小过”；又阳大而阴小，而《小过》阴过于阳，故曰“小过”。

[2]君子以行过乎恭，丧过乎哀，用过乎俭：君子观此卦象，知过而矫之以正，故于其行则过于恭谨，于其丧则过于哀伤，于其用则过于节俭。

【译文】

《象传》说：山上有雷声震动，象征着“小有过越”。君子因此在行事时就稍过于恭谨，遇到丧事时就稍过于悲哀，使用东西时就稍过于节俭。

【评析】

《小过》与《大过》相对，《大过》四阳居中，阳多而居内，阳盛于阴，故曰“大过”；《小过》是二阳居中，阴多而居于外，阴盛于阳，故曰“小过”。然“小过”之“过”并非过错之“过”，从卦象上来看，它是指超过之“过”，所以卦辞有“亨，利贞”之说，又说“不宜上，宜下，大吉”。若为过错，即使是小的过错，也不可能有“大吉”。然君子知阴盛于阳则不能为“大事”，故以“三过”矫之。

初六，飞鸟以凶[1]。

【注释】

[1]飞鸟以凶：初失位不正，欲上而应四，然四失位不正，如《象传》所言“上逆而下顺”，四在上，所应在上卦，进而遇逆，故

有“凶”。按卦象，初失位，筮得此爻则动，动则变，变正则爻为阳，卦成离，离为雉。上卦为震，震为动，雉动象如“飞鸟”。然初六失位于下，不动、不变则失位而应于失位之九四，动而变之则无应，故曰“飞鸟以凶”。

【译文】

初六，飞鸟逆势向上飞行就会遇到凶险。

《象》曰：“飞鸟以凶”，不可如何也[1]。

【注释】

[1]不可如何：无可奈何的意思。明知上而遇险，还要上飞，自取其咎，别人也无法解救。《来氏易注》:“不可如何，莫能解救之意。”

【译文】

《象传》说：“飞鸟逆势向上飞行就会遇到凶险”，这是初六自取其咎，谁也不知该如何救它。

【评析】

初六之“凶”，原因有三：一则自己失位而不正，二则“飞”动于“艮止”，三则应于失正之九四。

六二，过其祖，遇其妣[1]。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2]。

【注释】

[1]过其祖，遇其妣（bǐ）:《曲礼》:“生曰父母，死曰考妣。”父死曰“考”，母死曰“妣”。《说文》:“妣，殁母。”初为坤体之始，故称“祖母”；二在初上，则二已过初，故曰“过其祖”。筮得六二则动，动则变，变则二至四互有乾，乾为父，为祖，动而有乾，也是“过其祖”。乾伏坤，坤为母，坤伏则母失其象而不显，故曰“遇其妣”。

[2]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及，赶上，到达。二本应五，然中有三、四阻隔，且有艮止，又因五失位不正不能下应二，使二不得应于尊居王位的六五，故曰“不及其君”。退而求其次，则与九三、九四相遇，此二位均为臣位，故曰“遇其臣”。六二在艮而止，止而承三，以阴承阳，以下承上，故曰“无咎”。

【译文】

六二，越过象征着祖父的初爻，遇到象征着祖母的三爻。然而，还是没有到达象征着君王之位的六五，但是遇到象征着大臣的九三爻，所以还是没有什么灾祸。

《象》曰：“不及其君”，臣不可过也[1]。

【注释】

[1]臣不可过：二居艮止之中，五君为三、四所隔，使六二只能“相遇”，不能“越过”，故曰“臣不可过”。

【译文】

《象传》说："没有到达象征着君王之位的六五"，这是因为作为臣仆的六二不能超过尊上之位。

【评析】

六二虽当位居正于《小过》之中，然而，既失之于应，又阻隔于臣，所遇非所求，所求非所应。作为一个中正仁和的君子，阻于逆臣，蔽于暗主，"不及于君"，不能有所作为，这是多么痛心的事！故爻辞虽曰"无咎"，其实"有悔"，只是悔得太深、太甚，说不出来而已。

九三，弗过防之，从或戕之，凶[1]。

【注释】

[1]弗过防之，从或戕（qiāng）之，凶：防，防备。从，随从。或，或者，《正义》曰"言'或'者，不必之辞也"。戕，杀害。三得位应上，然为四所阻，三恃其阳刚之强，不愿过于防备四，故曰"弗过防之"。二至四互为巽，巽为木；三至五互为兑，兑为毁折。九三为九四所阻，阳阳相敌，以木象入于毁折之中，故曰"从或戕之，凶"。

【译文】

九三，不仅不肯过分地防备，而且随从其上，可能会受到杀害，有凶险。

《象》曰：“从或戕之”，凶如何也[1]！

【注释】

[1]凶如何：九四失位不正，既阻隔二，又蔽碍九三，有小人之象。九三从于“小人”，从而受“戕”，既伤于情，又失其身，凶险严重，故《程传》曰：“凶如何也，言其甚也。”

【译文】

《象传》说：“随从其上就可能会受到杀害”，凶险是多么的严重啊！

【评析】

《正义》曰：“上六小人最居高显，而复应而从焉。其从之也，则有残害之凶至矣。”由此可知，《正义》是将上六当作“小人”。但是，我们需要弄清楚的是，九三所随的究竟是“四”还是“上六”。现做如下分析：其一，上六当位，不能称“小人”；其二，三阳当位，上六也当位，二者本有其应，如何又害之？其三，三以阳刚之强，上六又如何害得？由此可知，害三者不是上六，而是九四。按卦例，四多凶，且居于互《大过》（䷛）中，兑主西方之卦，多杀气，为毁折，三不防而从，故为其所害。同类为“从”，三与四同属阳爻，故曰“从”。若非同类则为“应”。上六以阴居阴为当位，三为阳，故可知“从”非指上六。这里要强调的是“三”自恃其强，不“过防”而“从”，则为其所害，若“防”而不“从”，则可能免于其害，因为爻辞中有“或”字，即“或者”之意。

九四，无咎，弗过遇之[1]；往厉必戒，勿用，永贞[2]。

【注释】

[1]无咎，弗过遇之：九四以阳居阴，失位不正，本来有“咎”，然居互巽之中，巽为入，入则遇五，易位而正，故曰“无咎”。四失位不正，然居于《小过》上震之初，震而动，动则上居于五，用不着过五就能遇五，故曰“弗过遇之”。

[2]往厉必戒，勿用，永贞：戒，戒备。四阳不正，且前往会遇互卦兑，兑为毁折，应有戒备之心，故曰“往厉必戒”。四阳居《小过》，虽具阳刚之才，然不可以为“大事”，故曰“勿用”。宜长久地守持正道，故曰“永贞”。

【译文】

九四，没有灾祸，不用越过而有遇合；前往有危险，一定要有所戒备，不可施展阳刚之才能，应长久地守持正道。

《象》曰：“弗过遇之”，位不当也；“往厉必戒”，终不可长也[1]。

【注释】

[1]终不可长：九四以阳居阴，失位不正，因所居不正，要时刻戒备小心，故不能长久，故曰“终不可长”。又筮得此爻则动，动则变，变而上卦为坤，坤为顺，四变而当位于坤，也可谓“终不可长”。

【译文】

《象传》说：“不用越过而有遇合”，这是因为九四居位不当所致；“前往有危险，一定要有所戒备”，这说明九四不能长久地居于阳刚之道。

【评析】

九四以阳居阴，正应了《象传》所谓“行过乎恭”，这样做本无可厚非，但是，九四居位不正，以“往厉必戒”之心处《小过》之世，才能得不到施展，所以应以守持正道为上。

六五，密云不雨，自我西郊[1]；公弋取彼在穴[2]。

【注释】

[1]密云不雨，自我西郊：上卦为震，震为雷，六五为震主，有雷则必有云，故曰“密云”。坎为水，有震象而无坎象，故曰“不雨”。又六五在互兑之上，兑为西方卦，雷动于兑，六五在兑上，故曰“自我西郊”。

[2]公弋取彼在穴：公，指三，三以阳刚得位。弋，本指系有细绳的箭，这里指用箭射。下卦为艮，艮为山，九三至六五互为兑，兑为口，山中之口，故为“穴”。辞曰“宜下”而“不宜上”，故曰“公弋取彼在穴”。六二至九四互为巽，巽为高；初六变正则下卦成离，离为雉；上卦为震，震为龙，有腾飞之象，故《小过》之初六、六五、上六辞皆有“鸟飞之象”。

【译文】

六五，浓云密布却不降雨，浓云从我们所居住城邑的西郊兴起；王公用箭射取藏在洞穴中的鸟兽。

《象》曰：“密云不雨”，已上也[1]。

【注释】

[1]已上：六五之阴本在四，四居阴则当位，阴不上，则四为阴，五为阳而卦成坎，坎为水，则有“雨”。然阴上至五，则震象成而坎象毁，故有“云”而无“雨”。总此卦情则可知，“密云”之所以不雨，原因皆在于四阴“已上”至五而毁了坎水之象。

【译文】

《象传》说：“浓云密布却不降雨”，说明阴柔之气已过于向上。

【评析】

六五有两个特征需要我们特别注意：其一，对于“密云不雨”，《正义》曰：“六得五位，是小过于大，阴之盛也。阴盛于上，而艮止之，九三阳止于下，是阴阳不交，虽复至盛，密云至于西郊，而不能为雨也。”也就是说，虽然阴气很盛，但是因艮止阴阳二气不能交流，故而不能“雨”。这是从义理上解释六五，虽于理也通，但无关卦象。其二，以六五之尊重，却只能“公弋取彼在穴”。这是因为六五的失位实际上暗示着他的失职，因其失位不正，不能为“大事”，故以“公”之尊、之才、之德，只能弋取穴中之鸟兽。

上六，弗遇过之[1]；飞鸟离之，凶，是谓灾眚[2]。

【注释】

[1]弗遇过之：上六本与三阳有应，然因过至极高，故不能相遇，故曰“弗遇过之”。马其昶在其《重定费氏学》中说：“阴阳之气，同类则相拒，异类则相感。上变阳则与三相失，弗能亲遇，但有过之而已。先曰‘弗遇’，见上本有可遇之道，其弗遇也，自为之也。”这里所说的“自为之”，是说上六过之极高，违背了卦辞中所言的“不宜上，宜下”之道，故得到“弗能亲遇”的结果。

[2]飞鸟离之，凶，是谓灾眚：离，通“罹”，即遭受。眚，灾异。是，指前面所说“飞鸟离之，凶”这件事。《小过》有飞鸟之象，然飞鸟飞至过高，不能有遇，无遇则无所寄托，互兑为毁折，离又有戈兵之象，故必遭弋射，故曰“飞鸟离之，凶”。飞至过高而遭遇凶险，故曰“是谓灾眚”。

【译文】

上六，不能遇合阳刚而超过阳刚；就像飞鸟遭受射杀一样，有凶险，这件事真可谓是“灾眚”。

《象》曰：“弗遇过之”，已亢也[1]。

【注释】

[1]已亢：已，已经。亢，高，这里指“极高处”。《正义》曰：“‘已亢’者，释所以‘弗遇过之’，以其已在亢极之地故也。”

【译文】

《象传》说："不能遇合阳刚而超过阳刚"，这是因为上六已到达极高之处。

【评析】

《乾》上九曰："亢龙有悔。"《小过》之"亢"就不仅仅是一个"悔"字了得，而是遭受"飞鸟离之"那样凶险之"灾眚"。在《小过》中，九三、九四皆曰"弗过"，唯上六曰"过之"，这是因为上六处于《小过》之极，过至上极，则过而不知所限，以至于"亢"。

既济（䷾）

【题解】

在六十四卦中，《既济》是唯一六爻皆当位有应的卦。《折中》引俞琰曰：“三刚三柔皆正而位皆当，六十四卦之中，独此一卦而已，故特赞之也。”正因为如此，在《集解》中，虞氏解卦若逢爻位不能相应者，必设法变为《既济》而解之，并以《既济》为标准来解释卦象。若以虞氏解卦为法，则六十四卦变成一卦了。另一方面，从《既济》所系的卦爻辞来看，其卦爻辞也不是六十四卦中最好的。当然，所有卦位当位有应的特征也是给《既济》带来一些好处，如在《既济》中，被《左传》认为“在祀与戎”的“国之大事”都在其中了，如九三“伐鬼方”，九五“禴祭”；另外，在各爻俱当位有应的《既济》中，九五也因此得到了“实受其福”的好处，且六爻中无一有“凶”，唯上六因处于穷极之处而有“濡首”之厉。

既济[1]：亨小，利贞[2]；初吉终乱[3]。

【注释】

[1]既济：卦名，下离☲上坎☵。既，已经。济，本义指渡河，“济”前有“既”，则为已经渡过河，故字义有“成功”的意思。《尔雅·释言》曰：“济，成也。”《正义》曰：“济者，济渡之名，既者，皆尽之称，万事皆济。”故以“既济”为名。

[2]亨小，利贞：亨小，小，指六二。在《既济》中，六爻皆正，各得其应，如《乾》之《彖传》所言“保合大和”，故柔小者也得以亨通，故有利于所“贞”之事。

[3]初吉终乱：初，《说文》曰：“初，始也。”初当位有应，所应在四，四当位于互离之中，离为光明，以光明见之于光明，故曰“初吉”。九三上应上六，上六在坎，坎为险，知险而应险，似有乱事，故曰“终乱”。其实，“初吉终乱”也是劝诫之辞，若不居安思危，慎终如始，则“终乱”之事也是当然。

【译文】

《既济》卦象征事已成功：能够让小事亨通，有利；开始时吉祥，最终还是会陷入危乱之中。

《彖》曰：“既济，亨”，小者亨也[1]。“利贞”，刚柔正而位当也[2]；“初吉”，柔得中也；“终止则乱”，其道穷也[3]。

【注释】

[1]小者亨：既然卦成《既济》，则大小皆亨，此处特言“小者亨”，言小则及于大，且小者尚且亨通，更何况大者。《集解》引荀爽曰：“天地既交，阳升阴降，故‘小者亨也’。”所谓“天地既交”，交，即为“应”。阳为天，阴为地，既然阴阳相应，则“天地之交”也包含在其中。又二在“田”位，田在地中，二上应九五，九五在天，故二者之相交也是天地相交。

[2]刚柔正而位当：《既济》之初、三、五以阳居阳，当位居正；

二、四、六以阴居阴，当位居正，故曰“刚柔正而位当”。

[3]“终止则乱”，其道穷也：《泰》极则反《否》，虽然《既济》中六爻皆正，然正不可极，极则有穷尽之时，穷则终成乱。乾极反坤，故曰“其道穷也”。又《既济》之上六为阴爻，居一卦之终，象征着《既济》走向终极的阶段；上六居九五之上，这是以柔乘刚，象征着以臣凌驾于君王之上，有以臣欺君之象，故曰“乱”，乱则“其道穷”。

【译文】

《彖传》说：“事已成功，亨通”，说明此时即使是柔小者也获得亨通。“有利”，这说明阳刚和阴柔各得其正，所居之位也适当；“开始吉祥”，这是因为六二以阴柔得居中位；“最终停止不前就会导致危乱”，这说明《既济》之道已经到了穷尽的地步了。

《象》曰：水在火上，既济[1]。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2]。

【注释】

[1]水在火上，既济：上坎为水，下离为火。水在火上，有炊事饮食之象，有火在水下烧，则饮食可成，也是象征着“既济”，即事已成功。又火上有水，有救火之象，即发生火灾后，以水浇其上，则火灭而灾去，救火之功告成，也是“既济”。

[2]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豫，读为预，即事前，预先。君子观此卦象则知有患则应预防，这样才能防患于未然。

【译文】

《象传》说：水在火上，象征着“事已成功”。君子思虑可能出现的祸患而预先做好防备。

【评析】

《既济》之六爻皆居正得位，且均得其应，故事凡大小皆得亨通，但越是这样，就越是应该守持正道，否则正穷则终乱。从卦象上讲，水在火上既有炊事之成，又有救火之功，二者皆象征着“事已成功”。但是君子之贤就在于能于成功中居安思危，防患于未然，这样才能保住“初吉”的成果。

初九，曳其轮，濡其尾，无咎[1]。

【注释】

[1]曳其轮，濡其尾，无咎：二至四有坎象，坎为轮，坎又为险，见险而“曳其轮”。初动则变，变则下卦为艮，艮为狗，类如“狐”。艮在坎下，初在艮下，如狐之尾，狐在水中，故曰“濡其尾”。然因初九位正而有应，故曰“无咎”。同时，“曳”而不渡于险，也是“无咎”。

【译文】

初九，拖曳住车轮，小狐狸渡河沾湿了尾巴，但没有什么灾祸。

《象》曰：“曳其轮”，义无咎也。

【译文】

《象传》说："拖曳住车轮"，这说明了宜使初九不遭受灾祸。

【评析】

高亨先生认为"曳"，当作以手引之。轮，疑借为"纶"，汉帛书《周易》作"纶"，纶为古人扎系衣带的穗子；"尾"为西周时衣饰之假尾。人在渡河时要揭起衣纶，不使其湿，而衣尾则已沾湿，由此可见，所涉河水不深，故无咎。但是，这里有两个疑点，其一，初爻并无衣之卦象；其二，《说卦》曰：坎为轮，故不应当作"纶"解。

六二，妇丧其茀，勿逐，七日得[1]。

【注释】

[1]妇丧其茀（fú），勿逐，七日得：茀，遮蔽车辆的竹席。离为中女，故曰"妇"。互有坎象，坎为盗，盗其"茀"，故曰"妇丧其茀"。因当位居中，又与五有应，"逐"则失位、失应，故曰"勿逐"。二应五，二、五相加为七，故曰"七日得"。

【译文】

六二，有妇女丢失了遮蔽车辆的竹席，不要去追寻，七日后将会失而复得。

《象》曰："七日得"，以中道也。

【译文】

《象传》说："七日后将会失而复得"，说明六二处于中正之道。

【评析】

《正义》、《集解》均释"茀"为妇人之首饰。而其所以能七日"勿逐"而"得"，仅就卦象而言，因其居中有应，有应则合，故可以七日复得。《周易通说》引刘沅曰："六二柔中得位，上应九五中正之主，光明中正，不以去茀为嫌，静以俟之。此柔中之最美者。"六二在离中，上应九五，又见于离中，离有火光之丽，离而见离，可谓"美而又美"。以女子之美而见之以美，则"茀"为首饰之美。

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1]。

【注释】

[1]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高宗，指殷高宗武丁。鬼方，国名，古代西北地区玁狁部落之一。《诗·大雅·文王》有"覃及鬼方"句，《毛传》曰："鬼方，远方也。"克，战胜。小人，庶民之通称。内卦为离，离为戈兵，三在离以阳刚得位，外卦坎阴为鬼方，高宗为殷之中兴之主，因三以阳刚居卦中，有中兴之象，故曰"高宗伐鬼方"。《正义》曰："高宗伐鬼方，以中兴殷道，事同此爻，故取譬焉。"三年，六为阴暗之极，九三为离火之阳，明能除暗，故上而征之，四至上六为三，以阳胜阴，故曰"三年克之"。伐，国之大事，小人筮得此爻则不能用之，是以"小人勿用"。

【译文】

九三，殷高宗讨伐鬼方，三年后才得到胜利，庶民筮得此爻则不能用之。

《象》曰："三年克之"，惫也[1]。

【注释】

[1]"三年克之"，惫也：惫，疲劳，疲惫。坎为劳，三年之征，故曰"惫也"。

【译文】

《象传》说："三年后才得到胜利"，这说明仗打得很疲劳。

【评析】

《说卦》曰坎为盗，又为北方之卦，故以玁狁之"鬼方"比之。四多凶且乘三阳，三刚健好勇，且居离火之上，力能胜敌，明能除暗，故有征伐之象。

六四，繻有衣袽，终日戒[1]。

【注释】

[1]繻（rú）有衣袽（rú），终日戒：繻，彩色的帛，这里借指华美的衣服。《正义》释"繻"应作"濡"，即濡湿了破烂的衣服，于卦理也通。《说文》曰："彩缯为繻，敝衣为袽。"袽，破衣败絮。筮得六四则动，动则变，变则二至四互有巽象，巽为绳

直，其类如衣。又六四在互离之中，以阴柔为美，故有“繻有衣袽”之象。互卦有离，离为日，四出离外，故曰“终日”。“四多惧”，上承九五，近尊则多惧，也应戒之，处两坎之间（六二至六四互为坎）。坎心为疑，且多险，也应戒之，故曰“终日戒之”。

【译文】

六四，华美的衣服破成烂衣败絮，应当整日保持戒备之心。

《象》曰：“终日戒”，有所疑也。

【译文】

《象传》说：“应当整日保持戒备之心”，这说明六四有所疑惧。

【评析】

六四过《既济》之中，转有“败絮”之象，在这种时刻就应像《象传》要求的那样“思患而豫防之”，故应“终日戒”。不仅如此，四本多惧，又居坎险之间，故戒备之心不可稍有松懈。

九五，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祭，实受其福[1]。

【注释】

[1]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yuè）祭，实受其福：禴，祭品仅用饭菜，不用杀牲，为薄约之祭。《王注》曰：“牛，祭之盛者。

禴，祭之薄者。”《集解》引崔憬曰：“五坎为月，月出西方，西邻之谓也；二应在离，离为日，日出东方，东邻之谓也。离又为牛，坎水克离火，东邻杀牛之象。”五在坎险中，故西邻指九五，再者九五与六二相应，故可知东邻指六二，九五当《既济》之主，故当受因“禴祭”而获得的福泽。故曰“实受其福”。

【译文】

九五，东边的邻邦杀牛盛祭宗庙，不如西边的邻邦微薄的“禴祭”，因为西边的邻邦能更为实在地受到神灵降下的福泽。

《象》曰：“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时也[1]；“实受其福”，吉大来也。

【注释】

[1]不如西邻之时：时，适当之时。《王注》:“在于合时，不在于丰也。”高亨先生认为“时”当释“善”，考《广雅·释诂》曰：“时，善也。”于理也通。

【译文】

《象传》说：“东边的邻邦杀牛盛祭宗庙”，不如西边的邻邦以合适的时间祭祀；“西边的邻邦能更为实在地受到神灵降下的福泽”，这说明吉祥宏大，源源而来。

【评析】

《系辞》曰：“《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九五爻辞的内容类于文王与商纣王之事。五居《既济》而得中正之位，象征着周受命于天。殷纣在东，文王在西，东西为邻。然文王修德，殷纣败德，故神灵所享者不在于祭品丰盛，而在于祭者之有德，正所谓“黍稷非馨，明德惟馨”，所以实受其福者还是西邻。

上六，濡其首，厉[1]。

【注释】

[1]濡其首，厉：五自乾来，乾为首。坎为水，乾象没而坎象成，故曰“濡其首”。济至极则终将有乱，故曰“厉”。

【译文】

上六，渡河濡湿了头部，有危险。

《象》曰：“濡其首厉”，何可久也[1]？

【注释】

[1]何可久：居坎险之上，位及穷极，乘五濡首，泰极则否至，故不可长久。

【译文】

《象传》说：“渡河濡湿了头部”，这说明上六已处于穷尽之处，何

以能长久保持既济之道呢？

【评析】

否极泰来，泰极否至，天道循环，一盛一衰，这本是自然之理。但是，上六所处的位置不仅不能延缓“否”来，而且在促使“否”来。这是因为，在《既济》的六爻中，唯有上六当位居上，却以坎险之阴凌乘于五阳之上，这不仅是他自己的不幸，也是《既济》中所有爻位的不幸。也因此，才使得《既济》有“初吉终乱”的遗憾。

未济（䷿）

【题解】

六十四卦以《未济》为结尾，这不能不使人们再三地想起《系辞》所谓：“作《易》者，其有忧患乎？”《未济》卦有水火不容，阴阳错位之象。《诗》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未济”之“未”，一方面以“未成”来承前，另一方面，则以“未终”来启后。龚自珍《己亥杂诗》之一曰：“《未济》终焉心缥缈，百事翻从缺陷好。吟到夕阳山外山，古今谁免余情绕。”美学中有以缺陷为美的观点，以《未济》求《既济》正好能说明《未济》的“美”的一面。卦中六爻：初六柔弱无力，如过河之小狐，濡湿了尾巴，故而有“困难”；九二守正则吉；六三陷于坎险，然“利涉大川”；九四“有赏于大国”；六五有“君子之光”，故而吉祥；上九虽有诚信之德，但是容易以酗酒误事。与《既济》相比，《未济》六爻之中反而凶少而吉多。

未济[1]：亨[2]。小狐汔济，濡其尾，无攸利[3]。

【注释】

[1]未济：卦名，下坎☵上离☲。《正义》曰：“‘未济’者，未能济渡之名也。未济之时，小才居位，不能建功立德，拔难济险。”相对于《既济》而讲，《未济》卦上离下坎，六爻皆不当位，离为火，坎为水，火在水下则不能炊事饮食，水在火下则不能救火，故曰“未济”。

[2]亨：卦二、五爻俱失位，然六五以柔得中，有谦和之气，“谦受益”。且二、五虽有失位之憾，却有相应之得，天地之气相交，交而通，故曰“亨”。《正义》曰：“未济有可济之理，所以得通，故曰‘未济，亨’。”此处，《正义》解释的就是二、五。

[3]小狐汔（qì）济，濡其尾，无攸利：汔，即将，几乎。艮为狗，类为狐，《九家说卦》曰：“艮为狐。”按《尚氏学》认为“卦有三艮形”，而不说有三艮，因其卦中有艮形而未具艮象，故如此说，也说得很妙。初六至九二为一“艮形”，六三至九四为二“艮形”，六五至上九为三“艮形”。三者皆半艮之象，故谓之形。若艮象全，则狐象全，可谓“狐”，因其艮象未全，故谓之“小狐”。坎为水，二在坎水中，故曰“濡其尾”。古有谚语说：“狐欲渡河，无奈尾何。”狐性多疑且尾大，不能渡河，老狐狸多疑不渡，小狐无知，渡而“濡其尾”。初、二、三皆失位不能应上，故曰“无攸利”。

【译文】

《未济》卦象征着事未成功：努力促成事情成功也会亨通。小狐狸在即将渡河成功时，濡湿了尾巴，没有利益。

《彖》曰：“未济，亨”，柔得中也[1]。“小狐汔济”，未出中也[2]；“濡其尾，无攸利”，不续终也[3]。虽不当位，刚柔应也[4]。

【注释】

[1]柔得中：指六五，以阴柔居上卦之中，为一卦之主，下应九二，

持中和之道。《王注》曰：“以柔处中，不违刚也。能纳刚健，故得亨也。”刚柔相应，“以柔纳刚”，故曰“柔得中”。

[2]未出中：坎为险，九二居下坎之中，未能走出险境。

[3]不续终：初六柔居一卦之下，“濡尾”而力弱，不能济事，因而使九二不能脱离险境，故曰“不续终”。

[4]虽不当位，刚柔应也：《未济》卦中，初六、六三、六五皆以阴居阳；二、四、六爻皆以阳居阴，故曰“不当位”。然皆能以阴应阳，以柔应刚，故曰“刚柔应也”。此句与前句“柔得中”同释《未济》所以“亨”的理由。

【译文】

《彖传》说：“事虽未能成功，但努力促成其成功就会获得亨通”，因为有柔顺之德守持正道。“小狐狸即将渡河成功”，这是因为它尚未脱离坎险之中；“濡湿了尾巴，没有利益”，这是因为小狐狸力小不能持续至终。虽然，《未济》中的六爻皆未居适当之位，但是，都能刚柔相应。

《象》曰：火在水上，未济[1]。君子以慎辨物居方[2]。

【注释】

[1]火在水上，未济：离为火在上，坎为水在下，水在下则虽有火也不能煮食物；火在上而水在下即使是有火灾也不能救，卦象以此来喻指“事未成功”。

[2]君子以慎辨物居方：辨，分辨。居，处于。方，犹“所”，即所居之“所”。《未济》卦有水火不相济，刚柔相错位之象，君子观此卦象，悟知处“未济”之世，应慎辨事物之异同，以类区别，使它们能各居其适当之位，这样才能免“未济”之过，促“既济”之得。如《王注》所言“辨物居方，令物各当其所”。

【译文】

《象传》说：火在水上燃烧，象征着“事未成功”。君子因此知要认真谨慎地分辨事物，使它们能各就其适当的位置。

【评析】

总观《未济》之卦辞、《彖》义、卦象，则可知卦之所以称“未济”，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卦中各爻皆失位不正。位不正，则名不正，子曰：“名不正则事不成。”在此情况下，做起事来就犹如小狐狸过河一样，河未能渡成，却濡湿了尾巴，因而有始无终。君子“辨物居方”，欲改变《未济》所造成的困境，于是就使其“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名分各得其正，如《来氏易注》之言：“慎辨物，使物以群分；慎居方，使方以类聚，则分定不乱，阳居阳位，阴居阴位，‘未济’而成‘既济’矣。”

初六，濡其尾，吝[1]。

【注释】

[1]濡其尾，吝：初六柔居其坎下，如小狐在河水边，小狐弱而无力，狐又不能渡河，渡则“濡其尾”。且初居位不正，所应在四，四互有坎水之险，故前往必遭遇困难，故曰“吝”。

【译文】

初六，小狐狸在渡河时濡湿了尾巴，这预示着初六将遇到困难。

《象》曰："濡其尾"，亦不知极也[1]。

【注释】

[1]亦不知极：《说文》曰"极，栋也"，《逸雅》曰"栋，中也，居屋之中也"，故"极"训"中"。初应四，四居坎水中，小狐"濡其尾"，而"不知极"，即不知陷入坎水之中。

【译文】

《象传》说："小狐狸在渡河时濡湿了尾巴"，这说明它不知水有多深。

【评析】

初六以小狐"濡其尾"为喻，来说明初六非可用之才。已处在危险中却茫茫然，不知其险，无能无知，处险而冒险。但是，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很少看到"小狐"如此，却往往能看到很多人是这样的。

九二，曳其轮，贞吉[1]。

【注释】

[1]曳其轮，贞吉：《说卦》曰：坎为轮，为曳。坎两阴在外，一阳

居中，有车之象。九二居“未济”之时，处险难之内，处险而应于险，任重忧深，故曰“曳其轮”。虽不得位，处中而行，故也能“贞吉”。

【译文】

九二，拖曳着车轮，吉祥。

《象》曰：九二贞吉，中以行正也[1]。

【注释】

[1]中以行正：二居下卦之中，故曰“中”。六爻皆应变正，初已变正，二动成震，震足为行，故曰“中以行正”。

【译文】

《象传》说：九二之所以能获得吉祥，原因在于他能以中和之道使自己的行为端正不偏。

【评析】

九二能于“未济”之世，处中而行正，故能“贞吉”。《折中》曰：“‘既济’之时，初、二两爻犹未敢轻济，况‘未济’乎？故此爻‘曳轮’之戒，与《既济》同。而差一位者，时不同也。”所谓“差一位”，指《既济》在初，《未济》在九二。

六三，未济，征凶，利涉大川[1]。

【注释】

[1]未济，征凶，利涉大川：三不正，所应也不正，又居两坎之中，险中有险，故曰“未济”。因身居坎中，又在互坎之中，且以阴居阳，阴弱而阳强，力弱不应有征，故曰“征凶”。然六三已出于下坎之中，乘二阳而上，此涉而脱险之象，故曰“利涉大川”。如《本义》所言：“以柔乘刚，将出乎坎，有‘利涉’之象。”

【译文】

六三，事未成功，出征前行必有凶险，有利于涉越大河川流。

《象》曰：“未济征凶”，位不当也。

【译文】

《象传》说：“事未成功，出征前行必有凶险”，这是因为六三失位不当。

【评析】

六三居位不当，按《集解》释义，离为中女在外，坎为中男居内。女外男内，男女居位不当，以此喻指婚姻未成。《杂卦》曰“《未济》，男之穷也”，即指此义。男女不正，实在是因为阴阳不正，故曰“未济，征凶”。其所以能“利涉大川”，因其本身在坎险之中，唯“涉”险，才能出于险。

九四，贞吉，悔亡[1]；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赏于大国[2]。

【注释】

[1]贞吉，悔亡：四失正，本有其“悔”，动而变正则得位，故曰“贞吉悔亡”。

[2]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赏于大国：九四不正，四变正，与二、三互震；离为戈兵，四在离初，故有用兵之象；又四变正后，自初到五有《师》（䷆）象，故曰“震用伐鬼方”。三年，《既济》在离三，故曰“三年”；又四应初，初至于四有三爻，也是“三年”。四变正后三至五有坤，坤为邦，《未济》四变正后，二至四成震，震为诸侯，故曰“大国”。四至上为艮，卦象本有坎川，故有赏封“山川”于“大国”。

【译文】

吉祥，悔恨消失；以雷霆之势讨伐鬼方国，三年大功告成后被封赏为大国诸侯。

《象》曰：“贞吉悔亡”，志行也。

【译文】

《象传》说：“吉祥”，说明九四的志向得以实行。

【评析】

朱骏声在《六十四卦经解》中认为，九四爻辞中的“震”为人名“挚伯”。从卦爻辞的内容推理，《既济》、《未济》均言及殷周之事，而九四爻辞更像是在说周人助殷讨伐鬼方的故事，三年胜之，故受殷王封赏。

六五，贞吉，无悔[1]；君子之光，有孚吉[2]。

【注释】

[1]贞吉，无悔：六五以柔居离之中，离为火，有文明之象，五为《未济》之主，故曰“贞吉”。五失位本有悔，变正则为乾之九五，故曰“无悔”。

[2]君子之光，有孚吉：五居离中，以柔顺之德居文明之中，有君子之光华，故曰“君子之光”。坎为孚，五居互坎上，所应在二，二也在坎，孚而有应，故曰“有孚吉”。

【译文】

六五，吉祥，无所悔恨；君子之行光明磊落，心怀诚信就有吉祥。

《象》曰：“君子之光”，其晖吉也[1]。

【注释】

[1]其晖吉：晖，《释文》曰：“晖字又作辉。”《说文》曰：“晖，光也。”《程传》曰：“光盛则有晖；晖，光之散也。君子积充而光盛，至于有晖，善之至也，故重云‘吉’。”

【译文】

《象传》说：“君子之行光明磊落”，这说明他的光辉焕发出吉祥的瑞兆。

【评析】

六五柔居离中，有“君子之光”，且待人以诚信，居中应刚，故而“无悔”而有“晖”。谦之于六五之德，可谓益而又益，吉而又吉。

上九，有孚于饮酒，无咎[1]；濡其首，有孚失是[2]。

【注释】

[1]有孚于饮酒，无咎：上之所应在三，三在坎，坎为孚，坎水有酒水之象，三在坎中，上也居互坎之上，故曰“有孚于饮酒”。因其失正居上，本有其“咎”，变正应三，则“无咎”。

[2]濡其首，有孚失是：是，《说文》曰“是从日从正”，故曰：“是，正也。”爻按卦例上为首，动而失位，首应坎中，故曰“濡其首”。上九所应在坎，坎为孚，又失正于《未济》之极，故曰“失是”，即失于正道。

【译文】

上九，满怀信任地与他人饮酒，没有灾祸；然而，因为无节制地饮酒以至于濡湿了头部，这说明他们虽然有诚信，却因为无节制而失去了正道。

《象》曰：“饮酒濡首”，亦不知节也。

【译文】

《象传》说："毫无节制地饮酒以至于濡湿了头部"，这说明上九不知节制。

【评析】

《既济》六爻皆正而有应，然爻辞少言"吉"字；《未济》六爻皆失位不正，爻辞却多"吉"字，此正所谓"生于忧患，死于安乐"。初曰"不知极"，上曰"不知节"，孔子皆以"不知"责之。饮酒本来就多误正事，故《尚书·酒诰》载周王戒酒之意。"孚"本为诚信，然诚信于饮酒，则"失节"于"濡首"。

周易系辞上

【题解】

在易学的体系中，“系辞”有两种意思，一是指系属之义，即《周易正义》所谓“系属其辞于爻卦之下”，将卦爻辞系连在卦画与爻画之下，用以解释各卦、各爻的吉凶含义；二是指分为上下二篇列于“十翼”中的《系辞》，它是《易传》思想的主要代表作，用以说明《易经》的基本意义、原理、功用、起源及筮法等。《系辞》内容从“一阴一阳之谓道”出发，阐明了自然界中阴阳、动静、刚柔等是两种相反势力的“相摩”、“相荡”，而这种对立与对立所生成的过程反映了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同时，《系辞》还提出“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的辩证观。在承认一切皆变中，又以“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来强调变化之中有不变，不变是变的前提。《易经》认为变与不变都是必然的，但是，变在《易经》中具有普遍性，而不变只是作为相对的因素而存在。自然和社会总是在不变与变的交替作用中进行着。

先秦的典籍到了汉代后，就有了“经”与“传”之分，“经”者，典常之意，“传”者，转述之旨。《论衡》曰“圣人作经，贤人作传”，班固又曰“圣人作经，贤者纬之”，故“经”、“传”二者相对而存在，“经”是本干，“传”是枝叶。对于现在学习《易经》的人而言，应该重视对《易传》的认识和理解，因为，从时代上讲，“传”是最接近《易经》本来面目的注释和讲解，此其一；要想真正理解《周易》的卦爻辞，比较好的方法就是以“传”去理解“经”，此其二；《易传》包含着很重要的中国古

人的辩证哲学观以及朴素的自然科学内容，此其三；《易传》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此其四。而《系辞》是《易传》中的主体。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1]。卑高以陈，贵贱位矣[2]。动静有常，刚柔断矣[3]。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4]。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5]。是故刚柔相摩，八卦相荡[6]，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7]；日月运行，一寒一暑[8]。乾道成男，坤道成女[9]。乾知大始，坤作成物[10]。乾以易知，坤以简能[11]；易则易知，简则易从[12]；易知则有亲，易从则有功[13]；有亲则可久，有功则可大[14]；可久则贤人之德，可大则贤人之业。易简而天下之理得矣[15]。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16]。

【注释】

[1]天尊地卑，乾坤定矣：《易》含万象，天应乾象，地应坤象。乾坤为天下万物之门户，所以《系辞》先从天地讲起。天以刚阳而尊，地以柔阴而卑。《易纬乾凿度》曰：“清轻者上为天，浊重者下为地。”乾健与天阳同，坤顺与地阴同，天地相分，则乾坤之体各有定分。

[2]卑高以陈，贵贱位矣：以，同“已”。陈，陈列。位，定位。天高则为贵，地卑则为贱，天高地卑之势陈列后，人们也就按照这种情形确立人类中的贵贱位置。

[3]动静有常，刚柔断矣：断，《集解》引虞翻曰“断，分也”。古人认为乾体刚健而常动，坤体阴柔而常静，则阳刚与阴柔也就在

乾坤中判然分明。

[4]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方，观念，意识。《正义》曰：“方，谓法术性行。”也就是从人们的心性与情趣来讲事情的所向。天地生成万物，万物则以其观念、意识按类聚集，以群分别，故《韩注》曰：“方有类，物有群，则有同有异，有聚有分也。顺其所同则吉，乖其所趣则凶，故吉凶生矣。”

[5]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天象因天而示，地物随地而形。天之象日月星辰，风雨雷云；地之形山泽草木，鱼鸟虫兽。天象与地形皆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6]是故刚柔相摩，八卦相荡：刚，指乾（☰）。柔，指坤（☷）。摩，摩擦，即阴阳刚柔相互摩擦交感。荡，推动，即刚柔相互激荡。刚柔两体摩擦、推荡，如十一月一阳生而推去一阴，五月一阴生而推去一阳。诸卦递相推移，本从八卦而来，故云“八卦相荡”。又乾（䷀）以二、五爻摩去坤（䷁）之二、五则卦之下上则为坎（☵），互有震（☳）艮（☶）；坤（䷁）以二、五爻摩去乾（䷀）之二、五则卦之下上皆为离（☲），互有巽（☴）兑（☱）。然后八卦（乾、坎、震、艮四位阳卦，坤、巽、离、兑四阴卦）两相重，演绎六十四卦。《尚氏学》:“摩，即交也。乾坤初爻摩成震巽，中爻摩成坎离，上爻摩艮兑，而六子以生，八卦以一卦荡八卦，而六十四卦备矣。荡，犹推也。不曰‘重’而曰‘荡’者，言以一卦加于此卦，复加于彼卦，有类于推荡也。”

[7]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鼓，鼓动。润，润泽。霆，《说文》曰“霆，余声也”，京房曰“霆者，雷之余声”。震为雷，雷震而

动；巽为风，坎为雨，雨随风而来，有润泽万物之德，故曰“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

[8]日月运行，一寒一暑：日月运行的变化造成了一寒一暑的时节变化。故曰“日月运行，一寒一暑”。

[9]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阳初至于坤则为震，正所谓初索得男为长男；乾阳二至于坤为坎，为中男；乾阳三至于坤为艮，为少男。坤阴初至于乾为巽，为长女；坤阴二至于乾则为离，为中女；坤阴三至于乾则为兑，为少女。此言乾得自然而成男，坤得自然而成女，故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10]乾知大始，坤作成物：知，《经义述闻》引王念孙曰：“知，犹‘为’也，‘为’亦‘作’也。”大始，即最初创始，正如《乾·彖传》所谓“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乾为造作天地万物的初始，故曰“乾知大始”。坤承乾道，形成万物，故曰“坤作万物”。

[11]乾以易知，坤以简能：易，平易，简约。知，通“智”。乾为首，光明正大，故能具有智慧，故曰“乾以易知”。坤因简约而有所作为，故曰“坤以简能”。《老子》所谓“天得一而清，地得一而宁”，“一”为世间平易、简约之极，所以才能有“知”有“能”。

[12]易则易知，简则易从：前之“易”字为平易之“易”，后之“易”字为容易之“易”。知，当作知晓之“知”。从，遵从。天道平易则容易为人所感知，地道简约则容易为人所遵循。

[13]易知则有亲，易从则有功：亲，亲近。功，建功，有为。易于为人所知则人感其亲切，容易为人所遵从则可以建立功业。

[14]有亲则可久，有功则可大：阴阳相和则有亲，有亲相得，则生生不息，故可以长久。阴阳相合则生成万物，载物众多，繁衍不已，故曰“功大”。

[15]易简而天下之理得：天地皆以“易”、“简”而有亲、有知、有化、有功，故曰“易简”。《列子》云：“不生者能生生，不化者能化化。”简易之道实际上就是天地之道，若知“易简”则能通天下之理，故曰“天下之理得”。

[16]而成位乎其中：成，确立。位，定位。象成则阴阳、贵贱、刚柔就可以定位其象于天地之中。

【译文】

天尊贵而地卑下，这样乾坤的位置就确定了。当卑下与高贵陈列出来时，高贵与卑贱也就随之有了各自的位置。天地之间一动一静都有一定的规律性，阳刚与阴柔也因此得以分断清楚。天下的事物各以其类别聚集，各种动物、生物也以其不同的群体而区分，吉与凶就在事物的同异中产生。当阴阳、刚柔分化后，在天空中形成天体如日月星辰的形象，在大地上形成了山川、动植物等景象，事物的变化就是通过它们得以体现。所以阳刚与阴柔相互摩擦交流而生成了八卦，八卦又相互推衍生成了六十四卦，就如同以雷霆鼓动，而风雨润泽；对于天象而言，日月的往来运行之间，形成一寒一暑的交替。对于人类而言，乾道演变成男性，坤道演变成了女性。乾道的智慧在于它是万物的伟大创始者，坤道的作为在于她在大地上生成了万物。乾以其平易而充满智慧，坤以其简易而大有作为；事情只有平易才会使人容易明白，事情只有简易才会使人容易随从；容易为人所知就会有人亲近，容易随从就会建立功业；有人亲近则可以立身长久，建立功业就可立身宏大；立身长久是贤人的

美德，立身宏大是贤人的事业。若能明白乾坤的平易与简约，那么，就会晓得天下的道理。晓得了天下的道理后，就能将刚柔、阴阳、贵贱安排在适宜的位置。

【评析】

此段为《系辞上》第一章。开篇以天地之门户“乾坤”言起，二者的变化形成八卦，又演绎出六十四卦，世间万物的变化皆在其中。在这种变化中，《系辞》重点强调了天地皆以“简易”为本，所以《正义·序》引郑玄曰：“《易》一名而含三义：‘易简’一也，‘变易’二也，‘不易’三也。”天地本“简易”，知“简易”则可知天地之理。世间之简易莫过于“一”。乾坤的“简易”之道，不仅揭示了事物的根本特征，而且还为人们认识复杂问题指明了正确的方法。世上的事物也许在表现形式上是复杂多变、繁琐深奥的，但是有了“简易”的“门户”，就可以提纲挈领，以简驭繁，最终抓住事物的本质。

圣人设卦观象[1]，系辞焉而明吉凶[2]，刚柔相推而生变化[3]。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4]；悔吝者，忧虞之象也[5]；变化者，进退之象也[6]；刚柔者，昼夜之象也[7]。六爻之动，三极之道也[8]。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9]；所乐而玩者，爻之辞也[10]。是故君子居则观其象而玩其辞，动则观其变而玩其占，是以自天佑之，吉无不利[11]。

【注释】

[1]圣人设卦观象：圣人，指伏羲氏。设，就是创立的意思，即创立六十四卦。伏羲氏“仰观象于天，俯观法于地，中观万物之宜，

始画八卦，卦有三爻，因而重之，为六十四卦”，故曰“圣人设卦”。观象，就是观察六十四卦之卦象。

[2]系辞焉而明吉凶：皇甫谧曰：“文王在羑里，演六十四卦，著七八九六之爻，谓之《周易》。”文王推演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之吉凶而系属其辞于各卦、各爻之下，故曰“系辞焉而明吉凶”。

[3]刚柔相推而生变化：六爻有阴柔与阳刚之分，刚与柔一往一来曰“推”，阳称“变”，阴称“化”，故曰“刚柔相推而生变化”。

[4]吉凶者，失得之象也：失得，指阴阳的“当位”与“失位”，当位象征着处事得当，所以就“吉”，“失位”象征着处事失当，故曰“凶”。

[5]悔吝者，忧虞之象也：悔吝，下文解释为“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即小的过失和困难。悔，事过则“悔”。吝，指困难。虞，忧虑。事有悔吝则人怀有“忧愁、忧虑”之思，故曰“忧虞之象也”。

[6]变化者，进退之象也：阳息而进，故曰“息卦为进”；阴消为退，故曰“消卦为退”。阴阳的变化实际上象征着旧的事物退去，新的事物进来，故曰“变化者，进退之象也”。

[7]刚柔者，昼夜之象也：乾阳为“昼”，坤阴为“夜”，阴阳消息往来象征着“昼夜交替”，故曰“刚柔者，昼夜之象也”。

[8]六爻之动，三极之道也：极，《说文》曰：“极，栋也。”《逸雅》曰：“栋，中也，居屋之中。”郑《易》注：“三极”即三

才。六爻中，初至二以象地，三至四以象人，五至上以象天。《广雅·释诂》曰：“极，高也。”天、地、人“三才”象征着宇宙间的三种境界，故六爻的动与变，也就是三才的变动之道。

[9]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君子观卦象吉凶之变化，则知其所居者何处可安。按《易》之爻位之次序，如居在乾之初九，则安在“勿用”，若居在乾之九三，则安在“乾乾”，故所以居而能安，是从爻位次序中得来。

[10]所乐而玩者，爻之辞也：乐，喜爱。玩，玩味，揣摩。卦、爻皆有其辞，而卦、爻的变化中，辞的含义也随着爻位与卦象的关系而产生着“吉凶悔吝”的变化。故君子于揣摩中“见善则思齐其事，见恶则惧而自改，所以爱乐而耽玩也”。

[11]自天佑之，吉无不利：佑，《说文》曰：“佑，助也。”君子观《易》象而知吉凶之变化，然后择善而从，德合天地之正，则吉祥如意，无所不利，如能得上天之佑助。

【译文】

圣人通过观察万物之象而设立了六十四卦，又在各卦、爻下系以言辞以说明它们所蕴涵的吉凶征兆，阳爻和阴爻一来一往发生着变化。所以“吉”与“凶”，是处事有得有失的象征；“悔恨”与“困难”是忧愁与忧虑的象征；阳进阴退是旧的事物退去及新的事物进来的象征；阳刚与阴柔的变动是昼夜的象征。六爻的变动包含着天、地、人三种境界的道理，所以君子能安居而稳定的原因在于他们遵循了《周易》所规定的秩序；而君子喜爱和揣摩的是爻下所系的辞义。所以平时居住在家就观察卦象而揣摩其卦爻辞所含的意义，出门行动则观察六爻的变化而揣摩占筮所

含的吉凶，所以能得到来自上天的保佑和帮助，因而获得吉祥而无所不利。

【评析】

以上为第二章，主要说明卦爻辞与卦爻象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卦爻辞中的“吉凶悔吝”产生于爻位的变化与卦象之间的对应关系。君子在观察卦象的过程中，通过揣摩卦爻辞的意蕴，就可以从中得到何去何从的吉凶启示。

彖者，言乎象者也[1]；爻者，言乎变者也[2]。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3]。无咎者，善补过也。是故列贵贱者存乎位[4]，齐小大者存乎卦[5]，辩吉凶者存乎辞[6]，忧悔吝者存乎介[7]，震无咎者存乎悔[8]。是故卦有小大，辞有险易；辞也者，各指其所之。

【注释】

[1]彖者，言乎象者也：彖，通“断”，判断。《周易》中总论卦义的提要。《系辞》的作者称卦辞为彖，非《彖传》之“彖”。《韩注》曰：“彖，总一卦之义也。”

[2]爻者，言乎变者也：爻，指爻辞。《系辞》作者称“爻”，非爻画之“爻”。因爻辞属于爻画，故简称“爻”。《韩注》曰：“爻，各言其变也。”依《周易》传统筮例，以变动之爻的爻辞来判断吉凶，故曰“言乎变者也”。

[3]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周易》所谓的“吉凶”，是对人们行为的得失情况的总结之言；而悔吝则相对吉凶而言，指德行方面

有“小疵”。“小疵”尚能予以补救，所以在爻辞中常可以看到，“悔吝”之后就缀辞以“无咎”，以说明“小疵”之过是可以补救的。

[4]列贵贱者存乎位：位，指爻位。六爻的顺序是从下往上数，《易传》的作者认为，爻位象征着人在社会中的地位，如《正义》所言：“六爻之立，皆上贵而下贱。”故初爻为卑位，上爻为高位，二爻为臣民位，五爻为君位。

[5]齐大小者存乎卦：齐，陈列。俞樾曰：“齐犹言列也。”《集解》引王肃曰：“阳卦大，阴卦小。”八卦中的乾、震、坎、艮为阳卦，坤、巽、离、兑为阴卦，阳卦象征着君、男人、君子，故为“大”；阴卦象征着臣民、女人、小人，故为“小”。六十四卦，皆两卦相重而成，两个阳卦相重则为大，若为两阴卦相重则为小。

[6]辩吉凶者存乎辞：辩，借为“辨”，辨别。一卦之吉凶是通过卦爻辞来辨别的，故曰“存乎辞”。

[7]忧悔吝者存乎介：介，《韩注》曰：“介，纤介也。”即细小、细微之义。如上句“悔吝者，言乎小疵也”所言，人们之所以有“悔吝”之事，皆在于他们忽略日常生活中的小过失。

[8]震无咎者存乎悔：震，震动。在卦爻中，悔，本有其吝，然“动”而悔过，则“无咎”。故“动”往往是悔过的表现。

【译文】

彖，是从整体上解释卦象的；爻辞，是用来解释爻位的变化情况

的。吉凶，是用来说明处事中的得与失；悔恨与困难，是用来说明为人处事中的小过失。没有大的灾祸，是因为人们在处事中善于弥补自己的过失。所以陈列贵贱不同的方法存在于爻位之中，陈列大小不同的方法存在于卦体的大小之中，辨别吉凶的方法存在于具体的卦爻辞中，人们之所以有悔恨且遭受困难在于人们往往忽略小的过失所致，而人们在行动中能免于灾祸的方法在于对自己言行的悔过改错。所以卦体有小大之分，辞义有危险与平易之别；卦爻辞的意义，就在于它能指示给人们应该去的方向。

【评析】

以上为第三章，主要解析卦爻辞中常常出现的“吉、凶、悔、吝”所蕴含的意义，并指出它们产生的原因，故朱熹《本义》认为：“此章释卦爻辞之通例。”而其中的“震无咎者存乎悔”，“无咎者，善补过者也”等含劝诫之义的哲理性说教，其实是将爻象中“避凶趋吉”的方法做了哲学性的解释。同时，因为《周易》本身所具有的这种特殊结构，又使得它在哲学观的阐释方法上异于其他的哲学。按照传统的哲学认识论，则先有世界观后有方法论，理论指导着实践，而《周易》的结构体系则是先有方法论后有世界观，世界观是建立在方法论之上的。也因此，它对实践与人生有着更切实的指导意义。

《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1]。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2]；原始反终，故知死生之说[3]；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4]。与天地相似，故不违[5]；知周乎万物，而道济天下，故不过[6]；旁行而不流[7]，乐天知命，故不忧；安土敦乎仁，故能爱[8]。范围天地之化而不过，曲成万物而不遗[9]，通乎昼夜之道而知[10]，故神无方而《易》无体[11]。

【注释】

[1]《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准，标准。弥，普遍。《经典释文》引京房曰：“准，等也。弥，遍也。”纶，《集解》引虞翻曰“络也”，即包络。就是说《周易》讲的道理与天地的道理相通，所以就能够普遍地包络天地之道。

[2]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天以日月星辰悬示天象如文章在天，故称“天文”。地有山川原隰，各有条理，故称“地理”。圣人善于观察宇宙万物，上可知天上之所以有光明，下可见地之所以有条理，故可以知天之明，知地之幽。

[3]原始反终，故知死生之说：原，推究其原。反，反求其理。生者为“始”，死者为“终”。推知其原始，求知其终究，则生死之理也就明了了。

[4]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精气，指阴阳聚合着生灵之气。精气不依附于实物，则为“神”，即精神。游魂，指精气散去离开人身，故变而为“鬼”。《集解》引郑玄曰：“精气谓之神，游魂谓之鬼。”实际上，《系辞》所言的“鬼”和“神”是指阴阳二气在人和事物间的变化情况，并非民间之所谓“鬼神”。

[5]与天地相似，故不违：不违，即不违背自然规律。指圣人之德与天地相似，是顺应而不是违背天地自然之理。

[6]知周乎万物，而道济天下，故不过：济，成功。《尔雅·释诂》曰：“济，成也。”过，过失。这说明圣人因通《周易》之理，

广知天下万物之理，就能以其真理成就天下万物，所以没有过失。

[7]旁行而不流：旁，《说文》“溥也”，即分布。指圣人处事旁通而不流于滥淫。

[8]安土敦乎仁，故能爱：安，安于所居之地。敦，敦厚，仁爱。指圣人能安分于所处的环境，敦厚其仁爱之心，博爱天下之人。

[9]范围天地之化而不过，曲成万物而不遗：范围，指模拟效法，周备。《集解》引《九家易》曰：“范者，‘法’也；围者，‘周’也。”化，变化。过，过失。曲，细致周密。遗，遗失。此句言《周易》包容天地万物化育之理，细致周密地成就天地万物，故无所遗失。

[10]通乎昼夜之道而知：昼夜之道，即一阴一阳之道。知，同“智”，即智慧。通晓昼夜变化的规律实际就等于通晓阴阳之道的规律，所以也就充满智慧。

[11]故神无方而《易》无体：神，神妙，神明。无方，无一定之方位。无体，无确定之具体。神妙之道，变化莫测，故“无方”、“无体”。

【译文】

《易经》中所蕴含的道理与天地之间存在的道理相似，所以《易》也就能无所不包地涵盖天地间的道理。而运用《周易》所包含的道理去仰观天上日月星辰所垂示的天文，俯察大地上的山川原野所表现的条理，就能从中了解幽隐无形与明显有形的来龙去脉；推究事物开始的情

况，求取万物终结的情况，就可以知道生与死的道理；精气聚集在一起就会变成人身和生物，反之，精气游离于魂魄之外就会改变这种情况，所以通过这种变化就可以了解所谓的鬼神之形状与情况。明白了《周易》所含的道理与天地之间的道理相类似，做起事来就不会违背自然规律；知识能遍布万物之理，就会运用其中的道理成就天下的事业，行为也不会有大的过失；处事应变旁通而不流于滥淫，安于天道，知其天命之变数，就没有忧愁；安分于所处的环境敦厚其仁爱之心，所以才能博爱天下之人。《周易》包容天地之变化的自然规律，细致周密地成就天地万物而无所遗失，通晓阴阳变化的规律而充满智慧。所以说神妙的变化之道，不会拘泥于一种方法，而《易》道的变通也不会局限于一个卦体中。

【评析】

以上为第四章。第三章主要是论述卦爻辞之义，此章则论述卦体之美。其美在“弥纶天地”、“曲成万物”的博大精神，在“道济天下”、“安乐敦仁”的博爱胸怀，在“旁行不流”、“乐天知命”的博大精深。

一阴一阳之谓道[1]，继之者善也[2]，成之者性也[3]。仁者见之谓之仁，知者见之谓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鲜矣[4]。显诸仁，藏诸用[5]，鼓万物而不与圣人同忧[6]，盛德大业至矣哉！富有之谓大业[7]，日新之谓盛德[8]。生生之谓易[9]，成象之谓乾，效法之谓坤[10]，极数知来之谓占[11]，通变之谓事[12]，阴阳不测之谓神[13]。

【注释】

[1]一阴一阳之谓道：道，指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性。一阴一阳，谓对立矛盾，二者既相互依存，又互相转化，它们贯穿于整个事物的发展变化之中，故以“道”名之。

[2]继之者善：继，承继，连续。善美者能继，故曰“继之者善”。

[3]成之者性：性，谓本质属性。欲成就其物就不能违背其本性，故曰“成之者性”。

[4]君子之道鲜：鲜，少，不多。君子之道，通达兼容，故能知者少。

[5]显诸仁，藏诸用：显，显现。藏，隐藏。阴阳之道显现在它成就万物的仁爱之心上，故曰“显诸仁”；而其之所以成就万物则不显现，故曰“藏诸用”。

[6]鼓万物而不与圣人同忧：阴阳之道的功用是能鼓动万物，使之化育，故云“鼓万物”。然“道”以虚无之体化育万物，故知其为而不知其忧；圣人以有体而化物，故有经营之忧。正如《老子》曰：“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道”无身，故“无忧”，圣人有身，故有忧。

[7]富有之谓大业：圣人效法天地阴阳之道，广大悉备，万事富有，所以谓之“大业”。

[8]日新之谓盛德：圣人旁通变化，又日日增新其德，所以德能盛极，故谓之“盛德”。

[9]生生之谓易：生生，生而不绝之义。易，变易。前死而后生，新陈代谢，变化不已，生生不已，变化改易，此皆得之于阴阳转

变之中。

[10]成象之谓乾，效法之谓坤：此言《易》道在天成象，乾为天，在地成形，坤为地。天地之道皆可从“乾”象、“坤”法中得知。

[11]极数知来之谓占：极，极尽。占，古人用龟甲、蓍草等预测吉凶的方法。指《易》穷极蓍策之数，就可预知未来事，占问吉凶，故谓之“占”。

[12]通变之谓事：通晓变化之道，才能知吉凶，知吉凶才能做好事情，故曰“通变之谓事”。

[13]阴阳不测之谓神：阴阳变化，有必然性也有偶然性，有能测者也有不能测者，其不能测者，唯有神明可知。如《韩注》所言：“神也者，变化之极，妙万物而为言，不可以形诘者也，故曰‘阴阳不测’。”

【译文】

一阴一阳的矛盾对立和变化统一就是事物发展的“道”即规律性，继承这个“道”的是美善，而成就这个“道”的则是事物内在的固有本质。有仁爱之心的人从这个“道”中发现的只是“仁爱”，有智慧的人从这个“道”中发现的只有“智慧”，百姓在日常生活中每天都在运用此“道”却茫然不知，所以通达兼容的君子之“道”就更少为人所知了。阴阳之道往往显示在成就万物的仁爱之心中，隐藏在日常运用之中，“道”能鼓动化育万物，但是，因为它是纯然客观的自然体，故不像圣人一样有忧虑，由此可以看出，阴阳之“道”的盛美德行和宏大功业是多么的崇高而又博大。富有万事万物就可以称作是“大事业”，每日都能使事物有新的面貌，这就是“道”育万物的盛大美德。生生不灭就是阴阳相互转化产生

的“变易”，能呈现天象就称作“乾”，能效法地势就称作“坤”，能穷极蓍策之数预知未来之事就称作“占筮”，能通晓阴阳变化然后采取行动就称作“做事”；阴阳变化莫测、微妙难识就称作“神”。

【评析】

以上为第五章。“道”在中国古代哲学中，是一个深刻而又广泛的命题。《老子》说“道，可道，非常道”，就是因为“道”没有具体可观的形象，有的只是融入事物千变万化的道理，所以它只能被人们认识，而不能为人触摸到，“道之为物，惟恍惟惚”。同样《周易》中所说的阴阳之道也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只有在经历了长期的揣测之后，人们才能逐渐发现一些事物发展的必然联系及其规律和特征。于是，中国的古人通过普遍联系的方法找到了事物之间的对应性规律，即借用蓍策之数认知事物的奥秘，以期达到神妙难测的智慧境界。

夫《易》，广矣大矣，以言乎远则不御[1]，以言乎迩则静而正[2]，以言乎天地之间则备矣。夫乾，其静也专，其动也直，是以大生焉[3]。夫坤，其静也翕，其动也辟，是以广生焉[4]。广大配天地，变通配四时，阴阳之义配日月，易简之善配至德[5]。

【注释】

[1]以言乎远则不御：不御，犹言“无止境”。《集解》引虞翻曰：“御，止也。”因为《易》道广涉万物，通而无阻，故曰“以言乎远则不御”。

[2]以言乎迩则静而正：《说文》曰：“迩，近也。静，审也。”《易》道能远也能近，因为“近”，所以能在宁静中得其精

审之理。

[3]夫乾，其静也专，其动也直，是以大生焉：乾为天，其德刚健，宁静专一，其震动“大”而“直”，所以“大”生于天。

[4]夫坤，其静也翕，其动也辟，是以广生焉：翕，收敛，合拢。辟，打开，张开。这是指坤道阴柔，有静闭之时，有开动之时，动静之间，开合之中，才能生育万物。

[5]易简之善配至德：易，平易。简，简约。此指《易》道“平易”、“简约”，仁善之性与“广生”之德相配，则可以达到配天地、日月、四时的“至德”境界。

【译文】

《周易》的内容是多么的广泛而又博大，用它来象征和论说远处的事物则没有止境，用它来论说近处的事物则精审而正确，用它来论说天地之间的事物则万物尽在其中。象征阳刚正气的“天”，当它静止的时候是宁静专一，当它发动起来则刚直正大，所以伟大的精神和力量就产生于“天”。象征阴柔的“地”，当它静止的时候就处于闭合隐藏的状态，当它兴然而动时就开通了生气，所以能广生万物于其中。《易》道博大可以与天相配，而其宽广可以与地合，阴柔与阳刚的变化与交通可以配合四季变化的规律，阴柔与阳刚所产生的作用和意义可以与太阳和月亮相匹配，它平易而又简约，其美善能与至高无上的美德相配合。

【评析】

此章为第六章，开章即言《易》道广大。“大”可以与天配，“广”可以与地合。天地之道，均有动有静，天能“大”生，地可“广”生。但是，它们皆以“易简”行其道，

故可以“配至德”。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圣人所以崇德而广业也。知崇礼卑[1]，崇效天，卑法地。天地设位，而《易》行乎其中矣[2]。成性存存，道义之门[3]。”

【注释】

[1]知崇礼卑：知，同“智”，智慧。智慧贵在崇高，礼仪贵在谦卑。

[2]天地设位，而《易》行乎其中矣：天在上，地在下，故曰“天地设位”。天地变化则万物生于其中，如《韩注》曰：“天地者，《易》之门户，而《易》之为义，兼周万物，故曰‘行乎其中矣’。”

[3]成性存存，道义之门：成性，谓万物成之以性而不失其性。存存，谓存而又存。如《本义》曰：“成性，本成之性也；存存，谓存而又存不已之意也。”圣人既能“成性存存”，使物开通得宜，则能通“道义之门”。

【译文】

孔子说：“《易》的道理应该是至善至美的吧！《易》，是圣人用来崇高道德而广大事业的。智慧贵在崇高，礼节贵在谦卑，崇高仿效天道，谦卑效法地情。天地设立了尊贵与卑下的位置，而《易》的道理就运行于其中。能成就其万物之性而不要伤害万物之性，能永恒地保存万物的存在而不要损伤万物的存在，这样就会找到通向道义的门户。”

【评析】

本章为《系辞》第七章。主要赞美了圣人效法天地之道的微妙境界。实际上，这种微妙是指圣人在遵循天地之道时，既有顺应之德，又有化育之功。而实现这一境界的关键方法是抓住事物的主要矛盾和特征。

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1]，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2]，是故谓之象。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3]，系辞焉以断其吉凶，是故谓之爻。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恶也[4]，言天下之至动而不可乱也[5]。拟之而后言，议之而后动，拟议以成其变化[6]。

【注释】

[1]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zé）：赜，《正义》:“谓幽深难见。”此处指深奥的道理。圣人智效天地，所以能发现天下深奥的道理。

[2]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拟，比拟。形容，指物之形体面貌。象，象征。宜，适宜恰当。此句言圣人见天下之物理，就以《易》卦比拟其形态，象征其适宜之物象。

[3]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会通，融会变通。典礼，典章制度。万物的变化总是有其相通的地方，典章制度的作用就是要以少制多，一通百通，百事能定于一典，则为制度之妙用，不能多少事就定多少法。故法在简而不在多，多则繁，繁则乱，乱则违背创制制度的本意。

[4]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恶：言，论述。恶，厌恶。即论述天下深奥的道理不可以有轻视厌恶的态度。

[5]言天下之至动而不可乱：至动，谓天下最复杂深刻的变动。不可乱，即不可妄谈乱说。

[6]拟议以成其变化：拟，比拟。议，审议。成，确定，决定。即圣人通过比拟、审议，就可确定变化之道。

【译文】

圣人发现天下之幽深难见的道理，就将它比拟于具体的形象与面貌，并以其作为适宜的物象本性的象征，所以称作“卦象”。圣人发现天下万物的运动变化，而观察其会合变通，从而推行管理社会众象的典章制度，于是在各爻之下系上爻辞以判断其吉凶，所以称作“爻”。论说天下幽深微妙的道理，不可以有鄙贱轻恶的态度；论说天下最复杂的变化和运动，不可以妄谈乱说。这是因为《易》比拟天下复杂的事物然后论说其中的道理，先审议这些道理然后才能揭示其运动规律，通过比拟和审议就形成了变化之道。

“鸣鹤在阴，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1]。”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则千里之外应之，况其迩者乎[2]？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则千里之外违之，况其迩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3]；行发乎迩，见乎远。言行，君子之枢机。枢机之发，荣辱之主也[4]。言行，君子之所以动天地也，可不慎乎[5]？”

【注释】

[1]鸣鹤在阴，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与尔靡之：此句引自《中孚》之九二爻辞。

[2]况其迩者乎：迩，近。此言圣人之善言，虽远在千里之外都能得到人们的应和，更不要说在近处。

[3]言出乎身，加乎民：言，言论。圣人的言论出于自身，施加于民众，故不可不慎。

[4]枢机之发，荣辱之主也：枢机，谓弩弓之枢机。弩弓正中有臂，臂之下端置机，名曰弩机。弩机以铁制成小匣，中有枢柱与其他机件相连。射击时发动枢柱，箭即发出，故曰枢机。《易传》的作者以“枢机”来比喻言之所发。放箭是“开弓没有回头箭”，发言也是如此，说出的话再也无法收回，箭或中或否，犹如发言之或得或失，得则荣至，失则辱来，关乎荣辱，故《韩注》曰：“枢机，制动之主。”

[5]君子之所以动天地也，可不慎乎：承上句，指君子用“言”来鼓动天地万物，所以君子不可不慎。《论语》君子“敏于行而讷于言”，慎言是儒学反复强调的做人道理，在此《系辞》引用孔子对《中孚》九二卦爻辞的解释来说明言行对君子的重要性。

【译文】

“老鹤在树荫下鸣叫，小鹤应和着。我有甘甜的美酒，我与你来共同享用它。”孔子说：“君子居住在家，若他说出的道理是合理而美妙的，那么千里之外也会有人应和，更何况邻近地方的人呢？若居住在家，所讲说的道理不是合理而美妙的，那么千里之外的人也会违背他，更何况邻近地方的人呢？言论出于自身，要施加于民众；行动在近处开

始，远方的人也能看见。言行，犹如君子开合思想的枢机。枢机的开启，是荣与辱的关键。言行，是君子之所以鼓动天地万物的工具，怎么可以不谨慎呢？”

“《同人》先号啕而后笑[1]。”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处[2]，或默或语。二人同心，其利断金[3]。同心之言，其臭如兰[4]。”“初六，藉用白茅，无咎[5]。”子曰：“苟错诸地而可矣[6]，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术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注释】

[1]《同人》先号啕而后笑：此句引自《同人》之九五爻辞。

[2]或出或处：或，这里指“有时”。出，出动。处，安处。

[3]二人同心，其利断金：利，锋利。断金，斩断金属。此二句言二人同心，则无物不胜。以断金之利赞“同心”之善。

[4]其臭如兰：臭，气味。如兰，喻香馥如兰。

[5]初六，藉用白茅，无咎：此句引自《大过》之初六爻辞。

[6]苟错诸地而可矣：苟，如果。错，通“措”，放置。《说文》:“措，置也。”承上句可知，置白茅于地垫衬祭品，使祭品洁净，这是对祭事慎重之至。此言君子遵循慎重之道，则行事可以无过失。

【译文】

“《同人》之九五爻说：和同于人，起先是痛哭号啕，后来又笑容满面。”孔子解释说：“君子为人处事的方法是，有时要出门行动，有时要安静地处在自己所处的环境，有时要保持沉默，有时要发表意见。若两个人能同心同德，其力量就可以如切断金属的利刃一样强有力。心意相同而说出的话，其气味如同兰草一样芬芳。”《大过》卦的初六说：“用洁白柔软的茅草衬垫祭品，没有什么过错。”孔子说：“如果直接把祭品放置在地上也是可以的，而用洁白柔软的茅草衬垫祭品，又有什么过错呢？这样做只能说君子办事很谨慎。茅草作为一种物质是微薄的，而它的作用却是重大的。慎重地运用这种谨慎的方法而去做其他的事，也将会没有过失。”

“劳谦，君子有终，吉。”[1]子曰：“劳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2]。语以其功下人者也[3]。德言盛，礼言恭；谦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4]。”

【注释】

[1]劳谦，君子有终，吉：此句引自《谦》之九三爻辞。劳谦，有功劳而能谦虚。终，这里指好的结果。

[2]劳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伐，自我夸耀。《左传·襄公十二年》:“小人伐其技。”杜注：“自称其能为伐”。德，自以为有功德。

[3]语以其功下人者：指“劳谦君子”虽有其功，然甘居人下。

[4]谦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此句言谦虚之德在于致其恭敬，以

存其位。

【译文】

《谦》卦之九三说：“有功劳而又谦虚，君子因此会有一个完美的结果，吉祥。”孔子说：“有功劳而不夸耀，有功德而不居功自傲，真可谓是仁厚至极。这说明君子有功德而又能谦虚地对处在下面的人以礼相待。道德贵在盛大，礼节贵在恭敬；而谦虚的含义，就在于对人恭敬以保存自己的地位。”

“亢龙有悔[1]。”子曰：“贵而无位，高而无民，贤人在下位而无辅，是以动而有悔也。”

【注释】

[1]亢龙有悔：此句引自《乾》之上九爻辞。

【译文】

《乾》之上九说：“巨龙飞得过高就会招致悔恨。”孔子说：“身居高贵之处而没有得到适当的位置，就会因为过高而失去民心脱离民众，贤明的人处在下位而得不到帮助，所以行动起来就会有悔恨。”

“不出户庭，无咎[1]。”子曰：“乱之所生也，则言语以为阶[2]。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几事不密则害成[3]。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注释】

[1]不出户庭，无咎：此句引自《节》之初九爻辞。

[2]乱之所生也，则言语以为阶：阶，阶梯。祸从口出，乱之所生，皆因言语不当所致。

[3]几事不密则害成：几，事之初。“几事”即“办事之始”。害成，有害于事成。

【译文】

《节》卦之初九说：“不走出门户庭院之外，就不会有灾祸。”孔子说：“危险与动乱的产生，往往是因为言语不谨慎所致。君王不谨慎就会失去大臣的拥护，大臣不谨慎就会失去生命，办事开始时不谨慎就会危害事情的成功。所以君子谨慎缜密而不轻易发言。”

子曰：“作《易》者其知盗乎？《易》曰：‘负且乘，致寇至[1]。’负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2]，盗思夺之矣。上慢下暴，盗思伐之矣[3]。慢藏诲盗[4]，冶容诲淫[5]。《易》曰：‘负且乘，致寇至。’盗之招也。”

【注释】

[1]负且乘，致寇至：此句引自《解》之六三爻辞。

[2]小人而乘君子之器：小人，指庶民。负物为“小人”之事，车为君子所乘，负物而乘车，故曰“小人而乘君子之器”。

[3]上慢下暴，盗思伐之矣：慢，《说文》:“慢，惰也。”暴，强暴。若君上骄惰，下民强暴，则“盗寇思伐之”。此句为推论国家“致寇至”的原因。

[4]慢藏诲盗：慢藏，懒于收藏财物。诲盗，诱诲强盗来盗。此句为推论个人“致寇至”的原因。

[5]冶容诲淫：冶，妖冶。冶容，即妖冶其容貌。诲淫，诱诲淫者来淫。此句为推论女子“致寇至”的原因。

【译文】

孔子说：“创作《易》的人，大概了解盗贼的心理特点吧？《易》说：‘背负着财物乘坐在大车上，这等于是自己招致贼寇到来。’自己背负东西，这是庶民的事务；乘车，这是君子的特权。以庶民之身份而乘坐君子才能乘的车，那么，就会导致盗贼思谋着抢夺。处在上位的人懈怠侮慢而处在下位的人骄横暴虐，就会招致强盗的侵伐。怠慢而不藏好财物就会引来盗贼，将体态装扮得妖冶、艳丽，就会诱发淫荡之心。《易》说：‘背负着财物乘坐在车上，这等于是自己招致贼寇到来。’盗窃就是这样招引来的。”

【评析】

以上为第八章。内容主要有两个层次：其一，言圣人从《易》中取象，取象而用象，实际上也是赞美圣人的功德。其二，重点论述了君子如何对待“言语”的人生观，“敏于行而讷于言，就有道而正焉”，这是儒家对人格的传统要求。在某种意义上，它不是人格的标准而是理想的人格。《易·坤》曰：“括囊无咎。”《道德经》讲：“多言数穷，不如守中。”如此等等，这些前贤先哲对言语的警世名言，已经成为人生的格言警示着人们“慎言语”。而本章《系辞》引用孔子对《中孚》九二卦爻

辞的解释来说明言行对君子的重要性，使得儒家对言语的解释更是开张发挥到了极致。因为，它在以“慎言”、“讷言”的前提下，主要强调的是出言要“善”，要说“同心之言”。唯其如此，才将言语的要求从道德的标准运用到哲学的意义上来了。其三，以《中孚》、《同人》、《谦》、《节》、《解》卦为例，具体分析圣人怎样应用卦中的原理化育万物、指导人生。其中蕴含着丰富的文学意义和美学价值，同时也含有深刻的哲理启示和实践意义。

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1]。分而为二以象两[2]，挂一以象三[3]，揲之以四以象四时[4]，归奇于扐以象闰[5]；五岁再闰[6]，故再扐而后挂[7]。天数五，地数五[8]。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9]，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10]，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也[11]。《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12]，《坤》之策百四十有四[13]，凡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14]。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15]。是故四营而成《易》[16]，十有八变而成卦[17]，八卦而小成[18]。引而伸之[19]，触类而长之[20]，天下之能事毕矣[21]。显道神德行，是故可与酬酢，可与佑神矣[22]。

【注释】

[1]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大，广大。衍，演算。《释文》引郑玄曰：“衍，演也。”先秦人称算卦为“衍”，汉人称算卦为“演”。按，大衍之数应为“五十有五”，疑“有五”二字在转写中脱去。《正义》引姚信、董遇云：“天地之数五十有五者，其六以象六画之数，故减之而用四十九。”用《易经》演算卦，需备有蓍草五十五策，但只用四十九策。其余六策舍置不用者，以

标明六爻之数。

[2]分而为二以象两：此为演算的第一营。第一步：在五十五根筮草中，去除六根，余有四十九，然后合在一起，以象太极。再将四十九策蓍草分为左右两部分，然后，将右边之策置于案之右上方，在下以象地。以左手持左边之策，悬于上方以象天。“两”谓“两仪”，以象征天地。

[3]挂一以象三：此为演算的第二营。用右手从置于案之右上方之策中取出一根夹持在小指与无名指之间，悬挂于案上之策与左手所持之策之间，故曰“挂一”。所挂之一策如人立于天地之间，以配两仪，以象天、人、地“三才”，故曰“以象三”。

[4]揲（shé）之以四以象四时：此为演算的第三营半。揲，陆德明曰：“揲犹数也。”《说文》曰：“揲，阅持也。”即手持筮草每四根一组地分而数之，故曰“揲之以四”。四时，指四季。

[5]归奇于扐（lè）以象闰：此为第四营半。扐，指手指间。闰，闰月。筮算时，在“挂一”、“揲四”之后，将揲过之策（四策为一组）聚集在一起，置于案之左上方，以象“四时”。然后将所余之蓍草（或一策，或二策，或三策，或四策）夹持于无名指与中指之间，以象其闰月。奇，谓四揲之后的余数。

[6]五岁再闰：此为演算的第三营半。五岁，即五年。按古历法，前闰与后闰时间相差三十二个月，故五年之中有两次闰月，故曰“五岁再闰”。筮算时，在“归奇”之后，再用右手取原先置于案右之策，用左手每四策为一组地分而数之。

[7]再扐而后挂：此为第四营半。将揲过之策收集在一起，置于案左

之第一次揲过之策的下方。然后，将所余之蓍草（或一策，或二策，或三策，或四策）夹持于食指与中指之间，此为“再归奇于扐”，以象五年之中有两次闰月。再取两次“归奇”之策，即第一次“揲余”、“归奇”挂于手指之间的策数与第二次“揲余”、“归奇”挂于手指之间的策数，即所谓“后挂”。以上为一变。再将一变之后“揲过”之策（放在左案上下）的两部分蓍草合并为一（“揲余”之策不动），如上法数之，为二变。又将上下两部分蓍草并而为一（“揲余”之策不动），如上法数之，是为三变。三变始得其一爻。其结果则上下两部分蓍草之策数各有四种：九揲，有三十六策，为老阳之爻，按筮例为可变之阳爻，《易经》爻题“九”字即“九揲”之九，以标明其为可变之阳爻。七揲，有二十八策，为少阳之爻，按筮例为不变之阳爻。六揲，有二十四策，为老阴之爻，按筮例为可变之阴爻，《易经》爻题“六”字即六揲之六，以标明其为可变之阴爻。八揲，有三十二策，为少阴之爻，按筮例是为不变之阴爻。六爻始成一卦。

[8]天数五，地数五：天数五，指天一，天三，天五，天七，天九。地数五，指地二，地四，地六，地八，地十。《易经》以阳爻一画象天，故曰“天数为一”，以阴爻两画象地，故曰“地数为二”。一为奇数，推之则奇数三、五、七、九皆为天数。二为偶数，推之则偶数四、六、八、十皆为地数。

[9]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相得，犹言“相加”。合，犹言“和”，即算术中的“和数”。天数一、三、五、七、九，五位奇数相加，其和数为二十五。地数二、四、六、八、十，五位偶数相加，其和数为三十。

[10]天地之数五十有五：天地之数为二十五加三十，共为五十五。

[11]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成，犹言“定”。行，犹言“通”。根据《周易》筮法，筮得一卦，每爻不外四种：蓍草九揲，为可变之老阳爻，标以“九”字。蓍草七揲，是为不变之少阳爻，标以“七”字。蓍草六揲，是为可变之老阴爻，标以“六”字。蓍草八揲，是为不变之少阴爻，标以“八”字。四种数代表揲数。然后将六爻揲数相加，得其总数。再从大衍之数（天地之数）五十五中减去揲数之总数，得其余数。然后从初爻往上数，数至上爻，再由上爻往下数，数至初爻，如此往还数之，数至某爻而余数尽，则某爻为宜变之爻。宜变之爻为“九”，则其阳爻变为阴爻，若为“六”，则其阴爻变为阳爻，爻变卦也变，故为“宜变之爻”。不变之爻为“七”、“八”，其爻不变，卦也不变。因为爻卦之变化以大衍之数而定。故曰“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

[12]《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易经》六十四卦皆以变爻占测吉凶。《乾》卦六位爻数皆为可变之老阳爻，每爻蓍草九揲，每揲四策，共二百一十六策。

[13]《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坤》卦六爻皆为可变之老阴爻，每爻蓍草六揲，每揲四策，共一百四十四策。

[14]凡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期，指一年。《乾》、《坤》两卦合计共三百六十策，与一年三百六十日之数相当。乾为天，坤为地。天地变化一年一循环，所以《乾》、《坤》两卦之策数就象征着天地变化循环之日数。

[15]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战国时，《易经》已分为上下两篇，故曰“二篇”。《易》六十四卦，每卦六

爻，共三百八十四爻，阳爻与阴爻各为一百九十二爻。一阳爻蓍草九揲三十六策。一百九十二阳爻则合为六千九百一十二策。一阴爻蓍草六揲二十四策。一百九十二阴爻则合为四千六百零八策。两者相加共一万一千五百二十策，与万物之数大约相当。此以《易》总策数来象征万物之数。

[16]是故四营而成《易》：四营，古有两说：其一，《集解》引荀爽曰：“营者谓七、八、九、六也。”七指少阳之爻，八指少阴之爻，九指老阳之爻，六指老阴之爻。《易》六十四卦皆由此四种爻象构成，爻之阴阳可变与不可变也由四种爻而定，故曰：“四营而成《易》。”其二，《集解》又引陆绩曰：“‘分而为二以象两’，一营也；‘挂一以象三’，二营也；‘揲之以四以象四时’，三营也；‘归奇于扐以象闰’，四营也。”韩康伯之说与此说同。《正义》曰：“营谓经营，谓四度经营蓍策，乃成《易》之一变也。”两说均通。依前说，四营即“四象”。《易》六十四卦皆由四种爻象构成，故曰“四营而成《易》”。若依后说，“四营”指四次揲策方法。四次揲策为一变，三变成一爻，六爻成一卦。《易》六十四卦皆以四次揲策演成卦，故曰“四营而成易”。

[17]十有八变而成卦：有，通“又”。变，谓蓍草策数的演变。揲策时，三变成一爻，一卦六爻，故十八变成一卦。

[18]八卦而小成：八卦仅能象征各孤立之事物，而不能象征各种事物之关系，故为“小成”。

[19]引而伸之：伸，申。《尔雅·释诂》曰：“申，重也。”引而申之，指将八卦两两相重为六十四卦。

[20]触类而长之：触，犹言“遇”。长，增长。触类而长之，是指遇着同类之事物，则扩大其卦象以象征其物象及物象之间的关系。

[21]天下之能事毕：毕，尽。天下之能事毕，指天下之能事尽在《易》六十四卦中。

[22]显道神德行，是故可与酬酢，可与佑神矣：此言《易》能显示道、神、德。与，犹“以”。酬酢，应对报答，指古代宴会之礼节，主客之间以酒回敬，谓之酬酢，这里借指应付他人及事物。佑，佑助。

【译文】

博大精深的筮策之数有五十五根蓍草来演绎，而实用则为四十九根。任意地分为两部分以象征天地两仪，然后从中取出一根悬挂起来以象征天地人三才；每四根分成一组以象征四季，将“一仪”中揲算剩余的策数归放于左手无名指与中指间以象征闰月；因五年后会再次产生闰月，所以要将另外一仪演算剩余的策数放于左手食指与中指间，之后，再起一卦，反复揲算。天的数字由一、三、五、七、九五位数字组成，地的数字由二、四、六、八、十五位数字组成，五位奇偶之数相加则各得其和数。天数相加为二十五，地数相加为三十，天地之数相加共计五十五，这就是《周易》运用数字变化而通于鬼神的奥妙境界。《乾》卦的筮策之数共计二百一十六策，《坤》卦的筮策之数共有一百四十四策，二者合计为三百六十策，相当于一年有三百六十天。《周易》上下二经的策数相加共有一万一千五百二十策，相当于万物之数。因此，通过分二、挂一、揲四、归奇四个演算步骤就形成《周易》中的一爻，策数变十八次后形成一卦，而每九变形成八卦中的一个卦形只能成为小的

卦象。然后再将八卦牵引而相重后就形成六十四卦，遇到相应于卦象的事物就增长或扩大它所能象征的意义，这样，天下的事就全在《周易》中了。《周易》的奥妙就在于它能彰显天地运行的规律、筮数应验的神奇、成就万物的道德、慎密不乱的言行，所以运用《易》理就可以应付、处理万物，又可以佑助神化之功。

【评析】

以上为第九章。主要解析了用筮策演算《周易》卦象的数理方法。《系辞》的作者认为：筮策方法的每一个具体的动作和整个的方法都与天地万物相应相通，因而也就能包罗万象，将“天下之能事”囊括于《易》中。从中我们不难看出，不仅《周易》认识事物的观点是“数”，而且认识事物的方法也是“数”。以“数”推演出卦象的方法就是“筮术”。现在人们常常将《易经》简单地归结为古代哲学的一种，但是，如果我们将它与世界上现有的其他哲学比较就会发现，《易经》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与其他的哲学有着明显的不同，因为还没有一种哲学像《易经》那样与数学有着如此紧密地联系。而且，正是这种不同，使它的起源与其他自然科学的实验一样将其理论体系建立在数理的基础之上，而不是像其他哲学那样将理论建立在推理之上。这种推理的过程，说到底，只是古人探索宇宙真理的一种精神而已。既然是将其视之为一种方法，这种方法本身并不代表真理，而是认知真理的途径和方式，故《易》道本身就是存在，无论人们是否去占验它，它都存在，只不过如孔子所谓的“不占而已矣”。荀子曰：“善为《诗》者不说，善为《易》者不占，善为《礼》者不相，其心同也。”故《孟子》善辩，通篇引《诗》而不言《易》，而程子断定：“知《易》者，莫如孟子。”《孟子》通篇提倡“王道”而不引《春秋》之言，而程子又曰：“知《春秋》者，莫如孟子。”天道、人道、地道皆相通，故《易》之用，一言以蔽之：“推天道以明人事。”既然从“天道”能推知“人事”，则人道也就是《易》道，故孟子不用《易》，因其知而不言。“善易者不占”，因其知《易》而“不占”。故武王举兵伐纣，占辞“大凶”，而太公视之为“枯骨朽木”而不用。王充《论

衡》曰："龟兆蓍数，常有吉凶，吉人卜筮与吉相遇，凶人与凶相逢，非蓍龟神灵知人吉凶，出兆见数以告之也。"实际上，筮者所得之吉凶之兆，并不是龟策之得，实为人之所得，凶者逢凶，吉人遇吉，有因必有果，皆因果之所以然。

子曰："知变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为乎[1]？"《易》有圣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辞[2]，以动者尚其变，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是以君子将有为也，将有行也，问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响[3]，无有远近幽深，遂知来物[4]。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与于此[5]？参伍以变，错综其数[6]，通其变，遂成天下之文[7]；极其数，遂定天下之象[8]。非天下之至变[9]，其孰能与于此？《易》无思也，无为也，寂然不动，感而遂通天下之故[10]。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与于此。

【注释】

[1]知变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为乎：神，神明。变化的道理在《易》中体现得很充分，从一阴一阳之爻变为万数之策，如神之所为，故曰"其知神之所为乎"。

[2]以言者尚其辞：以，犹言"用"。尚，崇高。以《易》论事，需要崇尚卦爻辞蕴涵的意义，并用以判断是非得失。

[3]其受命也如响：受命，指《周易》受占筮者所问。《正义》曰："谓蓍受人命，报人吉凶，如响之应声也。"

[4]遂知来物：来物，指未来之事。

[5]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与于此：至精，至为精妙。孰，谁。与，

犹言“及”，达到，赶上。

[6]参伍以变，错综其数：参，三。伍，五。变，指爻变、卦变。错，交错。综，综合。数，指爻之位次。《易》各卦六爻之数交错综合，就形成爻与爻之关系。

[7]通其变，遂成天下之文：成，犹言“定”。天下，有本作“天地”。文，文采，文章，这里指卦爻辞。《正义》曰：“以其相变，故能遂成就天地之文。若青赤相杂，故称文也。”事物必有变，《易》以卦爻之变反映事物之变，故通晓卦爻之变，就能形成“天下之文”。

[8]极其数，遂定天下之象：极，穷尽。事物之间必有关系，《易》以卦爻之数反映事物之关系，故能穷尽《易》卦爻之数，则能定天下事物之象。

[9]至变：最复杂神妙的变化。

[10]《易》无思也，无为也，寂然不动，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寂，静也。感，感应阴阳之变化。故，犹言“事”。《易》本身无思无为，寂静不动。人用《易》占事问吉凶，以诚心感之，则《易》能通天下之事。

【译文】

孔子说：“通晓变化道理的人，大概也会通晓神明所做的事吧？”《易经》含有四种圣人运用的道理和方法：应用言辞的人崇尚其中的辞章之美，用来指导行动的人崇尚其中的变化规律，用来指导制作器物的人崇尚其中的卦象和爻象，用来指导占卜决疑的人崇尚其中的卜

筮原理。所以君子若有所作为，有所行动之时，就通过筮策来占问吉凶，然后再根据所占得的结果掌握自己的言行，而《周易》也能如同回声一样去响应占筮者的要求，无论是远近还是幽深，都能推演出未来事物的情状。若不是通晓天下最精深的道理，又有谁能做到这样呢？三变五变之后，再将各爻之数交错综合，会通变化之数，于是就形成天下的文采；极尽筮策之数，于是就确定天下之物象。若非天下最为复杂奇妙的变化，又有谁能做到这样呢？《周易》因为能宁静无思，清静无为，寂然不动，所以人用《易》占事问吉凶，就能敏感地通达于天地之事。若非天下最为神圣之物，又有谁能做到如此呢？

夫《易》，圣人之所以极深而研几也[1]。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几也，故能成天下之务；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2]。子曰“《易》有圣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谓也。

【注释】

[1]圣人之所以极深而研几：几，《释文》引郑玄曰：“几，微也。”这里指微妙的《易》理。此言圣人穷究《易》理之深奥及其“几微”之变化。

[2]不疾而速，不行而至：疾，《广雅·释诂》:“疾，急也。”《正义》曰：“无思无为，寂然不动，感而遂通，故不须急疾而事速成，不须行动而理自至也。”《易》道如神，不疾就能速成，不行就能达到目的。

【译文】

《易》，是圣人以极为深奥精深的道理用于研习极其微妙的事物的一部书。只有精深的道理，才能会通天下的心志；只有研习微妙的道理，才能成就天下之事务；只有掌握《易》道的神妙，才能不用急急忙忙地做事，就能迅速地办成事情，不用亲自行动，吉祥的结果就会自然到来。孔子说"《易》具有圣人常用的四种道理和方法"，说的正是这个意思。

【评析】

以上是第十章，主要叙述了《周易》的"圣人之道"。《周易》因其本身"无思"、"无为"、"寂然不动"，所以能达到"至诚如神"的心灵通感境界，即"至精"、"至变"、"至神"；所以也就有了圣人提倡的四种社会功能"四尚":"尚其辞"、"尚其变"、"尚其象"、"尚其占"。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1]。子曰："夫《易》何为者也[2]？夫《易》开物成务[3]，冒天下之道[4]，如斯而已者也。"是故圣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业，以断天下之疑[5]。是故蓍之德圆而神，卦之德方以知[6]，六爻之义易以贡[7]。圣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8]，吉凶与民同患。神以知来，知以藏往[9]，其孰能与此哉？古之聪明睿知[10]，神武而不杀者夫[11]。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兴神物以前民用[12]。圣人以此齐戒[13]，以神明其德夫。是故阖户谓之坤，辟户谓之乾，一阖一辟谓之变[14]，往来不穷谓之通，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制而用之谓之法[15]，利用出入[16]，民咸用之谓之神[17]。

【注释】

[1]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以奇数为特征，地以偶数为特征。天有五个数字，地也有五个数字。

[2]夫《易》何为者也：承上句而问，指《易》为何要用这些数字来表示天地。

[3]开物：揭开事物真相，开启生灵之智慧。成务：成就事务。

[4]冒天下之道：冒，韩康伯曰："冒，覆也。"即覆盖包容天下之道。

[5]以断天下之疑：断，判断，断定。此说用蓍龟占卜，则《易》道能决断天下之疑。

[6]是故蓍之德圆而神，卦之德方以知：蓍，别称"蓍草"、"锯齿草"。《说文》:"蓍，蒿属，生千岁三百茎，《易》以为数。"《说卦》曰："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参天两地而倚数。"这里的"蓍"，是指用蓍草揲筮演算的方法。德，物质的性质。圆，圆通。《正义》曰："谓团圆之物，运转无穷已，犹阪上走丸也。蓍亦运动不已，故称圆也。"方，方正。知，同"智"。《正义》:"且物方者，著地则安，其卦既成，更不移动，亦是止而有分，故卦称方也。"《正义》的意思是，"方"能分物而明，故而使人能够认识事物的本质特征。"圆"以天象尽其妙，"方"以地理见其智。此言蓍之形体则圆，其性质则神；卦之形体则方，其性质则智；因蓍与卦能预知来事，故称为神智。

[7]六爻之义易以贡：易，变化。贡，告知。韩康伯注曰：“贡，告也。”

[8]圣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洗心，净化其心灵。《释文》曰：“洗，京、荀、虞、董、张、蜀才作‘先’，石经同。”《集解》也作“先”。王引之曰：“作‘先’之义为长。盖‘先’犹导也。”《尚氏学》认为：“‘先’、‘洗’古通用，《庄子·德充符》‘不知先生之洗我以善邪’，与此‘洗’义同。”退藏于密，《集解》引陆绩曰：“而退藏之于心也。”此句言圣人以《易》理洗涤恶意而得其至诚之心，然后将筮算出的吉凶藏密于内心，为的是与民同患，不使百姓惊慌。

[9]神以知来，知以藏往：神，神妙。下“知”字，同“智”。藏往，指《易》中蕴涵着往事得失之理，可以为来日之借鉴。此二句是赞颂圣人利用《易》以成其“神妙”之智，以预知来事；又利用《易》以成其智，有知往察来的神明。

[10]睿：《说文》:“睿，深明也。”知：同“智”。

[11]杀：残暴。

[12]兴：《广雅·释诂》曰：“兴，举也。”神物：指蓍草。前：先导。

[13]圣人以此齐戒：《广雅·释诂》曰：“齐，敬也。”戒，警惕。

[14]是故阖户谓之坤，辟户谓之乾，一阖一辟谓之变：阖，闭合。辟，打开。坤为地，此处“坤”指地阴之气。乾为天，此处“乾”指天阳之气。秋冬之时，万物入藏，地合如门之闭关，

故曰“阖户谓之坤”；春夏之时，万物出生，天辟如门之开启，故曰“辟户谓之乾”。乾坤如万物之门，一闭一开，万物一入一出，是谓之变。

[15]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制而用之谓之法：见，同“现”。器，器物。显现于天地之间的物质谓之“象”。具有形体的东西谓之器物。而人用其智慧与力量，制器形象而利用之，皆有方法可以遵循，故“谓之法”。

[16]利用出入：言圣人以利为用，或出或入，不能离开《易》道。《朱子语类》曰：“利用出入者，便是人日常都离他不得。”

[17]民咸用之谓之神：人们都使用《易》象成就的器物，却浑然不知这些器物从何而来，妙然如神。

【译文】

天数一，地数二；天数三，地数四；天数五，地数六；天数七，地数八；天数九，地数十。孔子说：“《周易》为什么会这样呢？这是圣人开通天下人的智慧，成就天下之事物，包容天下万物中蕴涵的道理，如此而已。”所以圣人用《周易》来会通天下人的意志和思想，以成就天下之事业，以决断天下之疑难。所以用来演算卦象的蓍草具有圆通而神奇的特征，而用来象征吉凶的卦体则具有方正而明智的特征。六爻的意义在于通过变化告知人们卦爻辞中所包含的吉凶。圣人以此来净化心灵，然后退而深藏于隐密之处，在吉凶方面则与百姓同忧同患。由此可知，神奇的《易》道不仅能预测未来的情况，同时还蕴涵着过去的经验教训，有谁能做到这样呢？只有古代聪明慧智、神明英武而不好残暴杀虐的君主才能达到如此境界。所以只有明白天地万物之道，才能清楚地

了解民众的事情，所以圣人取神妙的蓍草来占验吉凶得失之理，又以此《易》理指导民用之事。圣人用《易经》以肃敬警惕，以神明其道德，所以关闭门户包藏万物叫“坤”，打开门户生成万物就叫“乾”，一闭一开称作“变化”，来来往往地变化无穷叫做会通；将变化的情况表现于具体的事物就叫做“形象”，按照《易》理揭示的物象制作出器物就叫做“方法”，利用乾坤“闭合开启”的道理来出入于宇宙万物之中，民众都用《易》象造就的器物，却浑然不知这些器物从何而来，圣人对民众的教化和恩德真是奇妙如神啊！

【评析】

以上为第十一章。此章讲述了圣人如何运用筮策之数启发心智，以明其德，以决其疑，以成其业，以制其法，以利其民。《史记》太史公曰：“自古圣王将建国受命，兴动事业，何尝不宝卜筮以助善！唐虞以上，不可记已。自三代之兴，各据祯祥。涂山之兆从而夏启世；飞燕之卜顺故殷兴；百谷之筮吉故周王。王者决定诸疑，参以卜筮，断以筮龟，不易之道也。”（《太史公自序》）善良的愿望总是要通过具体的方法才能实现。《系辞》对筮法的解释，目的不是教人如何演算卦象，而是想通过这样一种演算方法借以表现圣人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和成业“利民”的善良愿望。

是故《易》有太极[1]，是生两仪[2]。两仪生四象[3]。四象生八卦[4]。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业[5]。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变通莫大乎四时；县象著明莫大乎日月[6]；崇高莫大乎富贵[7]；备物致用，立成器以为天下利，莫大乎圣人；探赜索隐[8]，钩深致远[9]，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龟[10]。是故天生神物，圣人则之[11]；天地变化，圣人效之；天垂象，见吉凶，圣人象之[12]；河出图，洛出

书，圣人则之[13]。《易》有四象，所以示也[14]；系辞焉[15]，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断也。

【注释】

[1]《易》有太极：太极，宇宙之本体。老子名之曰“一”，《吕氏春秋·大乐》名之曰“太一”。因为《系辞》作者认为《易》包含着宇宙间最为根本的道理，象征着万物生成之本原，包括天地之最大、最高之物，故称为“太极”。

[2]是生两仪：两仪，即天地之法。《国语·周语》:“百官轨仪。”韦昭注：“仪，法也。”宇宙之本体太极变而为二仪，一为天，一为地，故曰：“是生两仪。”

[3]两仪生四象：四象，指四季之象。有天地然后生四时，故曰“两仪生四象”。按筮法说，则蓍草七揲为少阳之爻，以象征春天；由春往夏，还是阳气增长之时，故七揲为不变之阳爻。蓍草九揲为老阳之爻，以象征夏天；由夏往秋，是由阳气变阴气时，所以九揲为可变之阳爻。蓍草八揲为少阴之爻，以象征秋天；由秋往冬，是阴气增长之时，所以八揲为不变之阴爻。蓍草六揲为老阴之爻，以象征冬天；由冬往春，是由阴变阳之时，故六揲为可变之阴爻。少阳、老阳、少阴、老阴四种爻象以象征四时。

[4]四象生八卦：八卦由少阳、老阳、少阴、老阴四种爻构成，故曰“四象生八卦”。

[5]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业：八卦相重则成六十四卦，以蓍草占之

则可从中断定吉凶之象。能趋吉避凶，则能成就大业。

[6]县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县，通“悬”，即悬挂。著，显著，显明。

[7]崇高莫大乎富贵：这里指卦中的九五之爻，其崇高则为君，其贵则为王，其富则有天下。

[8]探赜（zé）索隐：赜，复杂，深奥。探赜，探讨事物之复杂深奥。索，求索。索隐，求索事物之隐晦难知。

[9]钩深致远：钩，钩取。钩深，钩取事物深奥之理。致，招致。致远，招致事物之深远。

[10]成天下之亹亹（wěi）者，莫大乎蓍龟：亹，勤勉的样子。亹亹，勤勉奋进。此句言成就天下勤勉奋进的，没有什么能超过蓍龟所蕴藉的智慧和意义。

[11]天生神物，圣人则之：神物，指蓍龟。则，效法，《广雅·释治》:“则，法也。”此句言天生蓍龟两种神物，圣人取法于“蓍”，以确立筮法；又取法于龟，以造就卜法。

[12]天垂象，见吉凶，圣人象之：此言上天垂示天象以显示吉凶之征兆，或吉或凶，圣人摹仿天象，作六十四卦，其卦象也有吉有凶。

[13]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河，黄河。洛，洛水。据传说：伏羲氏时，有龙马负图出于河，身有文符如八卦状，伏羲氏取法图文而画八卦。夏禹时，有神龟出于洛水，背上有文字，禹取法之以作书。郑玄注引《春秋纬》云：“河以通乾出天苞，洛以流坤吐地符。河龙图发，洛龟书感。《河图》有九篇，

《洛书》有六篇也。”孔安国以为《河图》则八卦是也，《洛书》则九畴是也，《尚书正义》曰：“《河图》者，一六居北为水，二七居南为火，三八居东为木，四九居西为金，五十居中为土，此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挂揲归以成八卦，故云《河图》，则八卦也。”《洛书》者，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为肩，六八为足，五居中。此即《乾凿度》太乙下行九宫之法，而箕子据之以衍《洪范》，故曰“《洛书》，九畴也”。实际上，这些话都是在说《周易》与《河图》、《洛书》之间的关系。

[14]《易》有四象，所以示也：四象，少阳、老阳、少阴、老阴四象。四象以示事物之阴阳刚柔及其变化与否。

[15]系辞焉：在卦爻之下写上卦爻辞。辞，即卦爻辞。

【译文】

所以《周易》包含有宇宙生成的本体“太极”，由它生成天地阴阳“两仪”，由两仪生成象征四时的四种爻象，再由这四种爻象生成象征着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种符号的八卦。八卦相重成六十四卦，是用来断定一件事物是吉是凶的演算系统，有了对吉与凶的判断就可以确立天下大业。所以效法物象没有什么比天和地更大；而变化与会通也没有什么比四季的变化更大；而高高悬起在天空之中显示光明的也没有什么比日月更大；而尊崇高尚也没有什么比九五的富贵更大；具备天下之物以使之有所用，建立成就天下之器以使其能有利于天下，没有谁能比圣人的功德更大；探索复杂事物，求取隐密事物，钩取近处而招致远方的事物，并用这些事物来断定天下之事的吉凶，使天下的人能勤勉努力做事，在这方面，没有什么能大过蓍策和龟卜的作用。所以大

自然生成神奇奥妙的蓍草和灵龟，圣人效法其中原理；天地本来就存在着四季的变化，圣人就效法这些变化来创立与之相应的刑律政令；天上通过日月星辰等垂示含有吉凶征兆的天象，于是圣人模仿这些“天象”创作六十四卦的卦象以表示吉凶的情况；黄河中出现龙马背负着图示，洛水中出现龟背上图示，圣人效法这些图像制作八卦、九畴。《周易》有太阳、太阴、少阳、少阴四象，是用来显示事物之阴阳刚柔及其变化与否的；在每个卦、爻下系上文辞，是用来告知人们事物变化中的吉凶情况；而根据这些变化，文辞确定了吉凶的意思，这就是圣人所以用来判断吉凶祸福、得失悔吝的依据。

【评析】

以上为第十二章。此章言圣人受《河图》之启示，借蓍草之神灵，制定筮法，创作《易经》。圣人用《易》理仿效宇宙形成之过程，象征天地日月四时诸种现象之变化，探求复杂隐晦、深奥遥远之事物，然后定其吉凶，用以指导人们的行动。占筮之法一经圣人应用，就有了出神入化的功效。用今天的观点看待这些情况，我们可以认为，非“蓍”有其“神”，实圣人用“蓍”能“神”。《中庸》曰：“至诚之道，可以前知。国家将兴，必有祯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见乎蓍龟，动乎四体。祸福将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故至诚如神。”古人借助卜筮方法以期先知的过程，实际上也是内容和形式统一的过程，其中的形式部分，即卜筮过程及其这种过程所因应的方法，就是要达到一个“至诚”的心理境界，因为当认识的心量聚集在一个目标上时，那么，那种“探赜索隐”、“钩深致远”的研究精神就能与认知对象达到统一。

《易》曰：“自天佑之，吉无不利[1]。”子曰：“佑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顺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顺[2]，又以尚贤也。是以‘自天佑之，吉无不利’也。”子曰：“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然则圣人

之意，其不可见乎[3]？子曰：“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4]，系辞焉以尽其言。变而通之以尽利[5]，鼓之舞之以尽神[6]。”

【注释】

[1]自天佑之，吉无不利：此句引自《大有》上九爻辞。

[2]履信思乎顺：履，履行，践行。信，诚信。

[3]然则圣人之意，其不可见乎：承上句，“书不尽言，言不尽意”，则言圣人之意不可以见之书、言；启下句“圣人立象以尽意”，则说立象则可以见圣人之意。

[4]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正义》曰：“情谓情实，伪谓虚伪。”情伪，犹言诚实与虚伪。

[5]变而通之以尽利：变而使之通，则可以尽利之用。《集解》引陆绩曰：“变三百八十四爻使相交通，以尽天下之利。”

[6]鼓之舞之以尽神：《系辞》之美，可以悦百姓之心，百姓之心乐而顺之，如同受鼓舞的样子，则能尽神妙之道，非神明则不能如此，故曰“鼓之舞之以尽神”。

【译文】

《易》说：“来自上天的佑助，吉祥而无所不利。”孔子说：“佑助，就是帮助的意思。上天所帮助的人，是那些顺从正道的人；人所帮助的人，是那些笃实守信的人。能够履行诚信的人也就时时想着要顺从正道，又能以这种诚信的态度去尊重崇尚有贤德的人。所以说‘来自上

天的佑助，吉祥而无所不利’。”孔子说：“书面上的文字不能完全表达作者想要说的话，而作者说出的话也不能完全表达其所思所想。”那么，圣人的思想，难道就不可以显现了吗？孔子说：“圣人创立象征性的图像以全面详尽地表达自己的思想，通过设立六十四卦象来揭示事物中的真假，又在每个卦、爻下系上文辞来完整详细地发表他们的言论。又变化出三百八十四爻来会通万物以全面地有利于天下，并用以鼓舞百姓以尽可能地发挥《周易》的神奇作用。”

乾坤，其《易》之缊邪[1]？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毁，则无以见《易》[2]。《易》不可见，则乾坤或几乎息矣[3]。是故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4]。化而裁之谓之变，推而行之谓之通[5]，举而错之天下之民谓之事业[6]。是故夫象，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系辞焉以断其吉凶，是故谓之爻。极天下之赜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动者存乎辞[7]；化而裁之存乎变；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8]；默而成之，不言而信[9]，存乎德行。

【注释】

[1]乾坤，其《易》之缊邪：缊，《王注》:“渊奥也。”即精微深奥之处。乾、坤既象征天地，又为一阴一阳，天地能生万物，《易》象征万物；阴阳为《易》六十四卦的基本元素。故所问即所答，乾坤实《易》之渊奥。

[2]乾坤毁，则无以见《易》：如乾坤毁灭，则无以见阴阳之矛盾对立，也无以知阴阳变化之《易》道。故曰“乾坤毁，则无以见

《易》”。

[3]乾坤或几乎息：或，或者。几，几乎，将近。乾，为阳，为天。坤，为阴，为地。承上句，此言阴阳变化之道不可见，则乾坤也就将近于灭亡。

[4]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道，道理，客观规律，此处指思想意识。器，器物。形而上者，谓处于实有形体之上的思想意识、理论方法、制度等。形而下者，如天地、动物、植物、器械等。《集解》李道平疏曰：“形而上者，无形者也，故谓之道。形而下者，有形者也，故谓之器。”

[5]化而裁之谓之变，推而行之谓之通：化，变化。裁，裁制。将道与器加以裁制，就谓之“变”。将道与器予以推行，就谓之“通”。

[6]举而错之天下之民谓之事业：举，犹言“取”，即“拿”。错，通“措”，即“措置”。用“道”与“器”施之于天下之民，使民皆能有用，则“谓之事业”。

[7]鼓天下之动者存乎辞：鼓，鼓动。辞，卦爻辞。此句言鼓动天下而使之动而有用，皆在于《易》之卦爻辞，因为通过卦爻辞能知吉凶得失。

[8]神而明之存乎其人：神，至诚若神。由诚而神，由神而明，则能明《易》，而能达到神而明，则非圣人不可，如《系辞下》曰“苟非其人，道不虚行”。若其人愚，则不能神而明之。

[9]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天不言而四时成焉，《易》不言而能成万

物，如圣人之德行。《正义》曰："若有德行，则得默而成就之，不言而信也。若无德行则不能然。"《重定费氏学》曰："君子学《易》，贵默成其德行。"默，是定力的一种表现，心不能定，则浮躁轻狂，不能成就事业。故《大学》曰："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有得。"故"定"心"默"言，是儒家的心性之学，也是儒家所提倡的高远沉静的人格境界。

【译文】

乾坤，这两卦可以说是《周易》的精微深奥之处了吧？乾坤的创立与上下分列，其中也就象征着《周易》的基本原理。若是乾坤的卦象毁灭，那么也就无从发现《周易》的道理了。若《周易》的道理不可以发现，那么，乾坤化育万物的道理也就大概要接近停止或熄灭了。所以居于形体之上的意识形态叫做"道理"，而处在形体之下的客观物质叫做"器物"。化育而裁制万物的就称作"变化"，推广并实行这种变化的就叫做"旁通"，将《周易》中的这些道理用之于天下的民众就可以称之为事业。因此，所谓"象"，就是所以用来发现天下幽深复杂事物的象征性符号，将这些象征性的符号比拟成具体可观的形体和面貌，以象征其所对应的事物的意义，就称作"象"。圣人用来发现天下变动，并因此而观察其中的融会与变通，以有利于制定和实行典章制度、礼仪法度，并在三百八十四爻下系上判断吉凶的爻辞，所以就称作"爻"。使能够穷尽天下幽深难现道理的存在于卦象中，鼓舞天下万物振作运动的存在于卦爻辞中，化育而裁制万物的存在于卦爻的"变通"之中，推广并实行这种变化的存在于卦爻"旁通"之中，使《易》道神奇而又显明的则在于运用《周易》的人；静默潜修就会有所成就，无须言辞就能取信于人，则在于运用《周易》占验吉凶的人们的德行。

【评析】

以上为第十三章。此章言《易经》能充分反映人之思想、言论和社会活动，又能反映天地万物之变化，所以如能得其道，就如同得到上天的佑助一样。人类的事业在于灵活变通地利用“道”与“器”，这样《周易》卦爻象及卦爻辞就足以指导人们从事正当的事业。全章从内容上分为两层意思：其一，主要以“书不尽言，言不尽意”为前提，说明圣人“立象尽意”的用意。“象”，作为存在的形式，既有模糊的概念，又有朦胧的感觉，故能“尽意”的功效本身并不在于“象”，而在于人们的想象。因为想象超过了存在本身，所以，书不能尽其言，言也不能尽其意，能尽其意者只有圣人所立之“象”。其二，从形而上的“道”和形而下的“器”来说明“变通”的奇妙功效。在《周易》中，“变通”不是说教，而是可以实行的思想方法。“鲁将伐越，筮之”，得“鼎折足”。子贡占之以为凶，因为行用足，鼎而折足，故谓之凶。孔子占之以为吉，曰：“越人水居，行用舟不用足，故谓之吉。”鲁伐越，果克之。同样的卦象，子贡筮辞得之于书，故曰“凶”，孔子筮辞得之于理，故曰“吉”。故理不可尽言，此所谓“书不尽言”。虽然如此，“象”为人们的认知提供了一个对象，因而“象”是不可或缺的。但是，同样的认识对象，即同一个“象”并不能达到同一的认识结果，这些差异性也说明书中之“言”本身也不能极尽存在的意义，只有在认识对象与认识方法的对应与变通中去获得相对正确的结论，这种思想成就是将“形而下”的“器”变通成“形而上”的“道”，是否能达到这样认识，在具备了“象”这一认知对象后，一切都“存乎其人”，“存乎德行”，因为，当我们用知识培养人、塑造人时，知识的最高境界就是“道德”。

周易系辞下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刚柔相推，变在其中焉[1]；系辞焉而命之，动在其中矣[2]。吉凶悔吝者，生乎动者也[3]；刚柔者，立本者也；变通者，趣时者也[4]。吉凶者，贞胜者也[5]；天地之道，贞观者也[6]；日月之道，贞明者也[7]；天下之动，贞夫一者也[8]。

【注释】

[1]刚柔相推，变在其中焉：阳爻为刚，阴爻为柔，相推而互变，刚变柔是刚推去柔，柔变刚是柔推去刚。

[2]系辞焉而命之，动在其中矣：命，告知。《尔雅·释治》:“命，告也。”《易经》作者系卦爻辞于卦爻之下，以辞告知人们吉凶得失情况，人们行动的得失都是通过卦爻的变动来说明，故曰“动在其中”。

[3]吉凶悔吝者，生乎动者也：就是说吉凶悔吝这些事，皆出自人们的行动。而人们行动的得失则是通过爻位的变动得以体现。

[4]变通者，趣时者也：趣，趋，疾走。时，《易传》所谓“时”指当时之具体形势、环境与条件。人行事有变通，则急趋以应当时的情况需要。而变通的具体体现就是要顺应其形势的变化，故

曰“趣时者也”。

[5]吉凶者，贞胜者也：《集解》引虞翻曰：“贞，正也。”贞胜，以正当的方法和正直的品德取得吉利的结果。人事之吉凶在其事情本身是否正，正则胜而吉，不正则败而凶。

[6]天地之道，贞观者也：观，朱熹曰：“观，示也。”《尔雅·释言》:“观，示也。”贞观，即以“正”示之于人。天地之道本有其规律，这种规律有其必然性，故曰“正”，而天地之道就是以“正”示之于人。

[7]日月之道，贞明者也：贞明，因为有“正”而有光明。日月运行以其规律之“正”而“明”。

[8]贞夫一：夫，犹言“于”。贞夫一，即正于一。如《老子》所言：“天得一而清，地得一而宁。”若王侯二三其德，则不能治正天下。

【译文】

八卦形成而分列其相应之位后，对物质的象征也就在其中了；然后再将八卦两两相重后就形成六十四卦，则三百八十四爻就存在于其中了；柔爻与刚爻相互推移，变化的道理就存在于其中了；系卦爻辞于各卦、爻下告知人们吉凶后，人们行动得失的规律也就存在其中了。吉、凶、悔、吝皆体现于卦象与爻象的变动之中；阳刚与阴柔是确立六十四卦的根本；而卦中刚柔的变通，是为了趋向于适宜的时机。吉凶的变化，说明坚持正义的人会获得胜利；天地运行的规律是将“正义”显示给人们；日月运行的规律是将光明显示给人们；天下的运动规律告诉人们应当守正以专一。

夫乾，确然示人易矣[1]；夫坤，隤然示人简矣[2]。爻也者，效此者也[3]；象也者，像此者也。爻象动乎内，吉凶见乎外，功业见乎变[4]，圣人之情见乎辞[5]。天地之大德曰生[6]，圣人之大宝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财。理财正辞，禁民为非曰义[7]。

【注释】

[1]夫乾，确然示人易矣：确，坚定刚健的样子。《释文》引马融曰："确，刚貌。"易，平易。乾道平易，故能以刚健之德示人以平易。

[2]夫坤，隤（tuí）然示人简矣：隤，安然。《释文》引马融说："隤，柔貌也。"简，简约。坤为地，地静而能安，故《系辞》曰"安土敦乎仁"。又天圆地方，地方则止，止则能安。坤虽然能载生万物，然从其爻象而言，皆为阴柔之道，阴而无杂，故曰"简"。

[3]爻也者，效此者也：乾之"确"而"易"，地之"隤"而"简"，皆从爻象得以体现。效此者，谓用爻象效法天地之道。

[4]爻象动乎内，吉凶见乎外，功业见乎变：爻象变动于卦内，吉凶表现于卦外，因人依据爻象之变采取趋吉避凶之措施始能成其功业，所以人之功业则见之于爻象之变。

[5]圣人之情见乎辞：情，谓思想感情。辞，指卦爻辞。圣人的情感从卦爻辞中得以体现。

[6]天地之大德曰生，圣人之大宝曰位：天地生育万物，故称其"德

大”。“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圣人因有位而有政权，有政权则能建功业；无位则无政权，无政权则不能建功业。所以正当适宜之位是圣人之大宝。

[7]理财正辞，禁民为非曰义：理财，指圣人治理财政，用之以节。辞，制度法令之条文。正辞，指正定号令之辞，然后禁约其民为非法、非礼之事，勿使行恶，如此，可谓之“义”。

【译文】

乾的特征，是坚定刚健地将平易展示给人们；坤的特征，是柔顺安然地将简约显示给人们。卦之爻，就是仿效刚与柔变动；卦之象，就是模拟事物的形象。爻与象变动于卦体之内，吉凶则表现于卦体之外，功绩与事业表现于爻象变动之中，圣人的思想和情感则表现在卦爻辞里。天地的宏大恩德润泽、生育万物，圣人的重大珍宝在于得到适宜的位置。用什么来坚守重要的位置呢？应当是仁爱之心。用什么来聚集人呢？应当是财物。治理财政，正定号令，禁止民众为非作歹就是“道义”。

【评析】

此为《系辞下》第一章。此章首论《周易》的意蕴与功用，次论圣人守位治民之要点。其中“贞夫一者也”，既揭示出易道简易的特征，又点明君子治民的要则。这个要则就是人心定于一则诚。“至诚如神”，故定于“一”，是儒家人格修养在心性方面的最高要求。对于自身之外的事，“定于一”就更重要了，如《老子》有言：“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为天下正。”治国理政，当以一统万，以简驭繁，反之，多则乱，乱则不能治。因此，“一”不仅是万物的本原，而且是至诚的精神，有了这种精神，就会通万物而顺

民心。

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1]，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2]，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3]，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4]，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5]。作结绳而为罔罟，以佃以渔，盖取诸《离》[6]。包牺氏没，神农氏作[7]，斲木为耜，揉木为耒[8]，耒耨之利，以教天下，盖取诸《益》[9]。日中为市[10]，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11]，各得其所，盖取诸《噬嗑》[12]。

【注释】

[1]包牺：古书多作伏牺或伏羲，是传说中的文化始祖和氏族领袖。

[2]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雷风日月在天为象，故曰“观象于天”。法，法则。草木鱼虫，河海川泽在地，故曰“观法于地”。

[3]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此句言圣人始作八卦时，极其细致地观察天地之物，察看鸟兽之文，还有与其地相适宜的植物、动物之情况而画八卦以象之，如震为龙、为竹、为雷，乾为天、为马、为玉，坤为地、为牛，兑为羊、为泽等。

[4]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取诸身，如乾为首，坤为腹，坎为耳等。取诸物，如巽为风，离为火之类。此句言包牺氏画八卦时，观察天象、地法、鸟兽、草木、人身、器物等，分为八类，画八卦以象之。

[5]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通，会通。德，性质。类，分类。情，情况。包牺氏画八卦，对相同性质的物质，则以同一卦形代表，以会通天地万物的神明之德。据《系辞》可知，圣人画八卦，是通过对宇宙万物的观察、分析、综合后，画出了八个符号以代表八类物质。至于何人重为六十四卦，《系辞》没有明确的说法，而下文谓包牺："作结绳而为罔罟，以佃以渔，盖取诸《离》。"又曰："神农氏作，斲木为耜，揉木为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盖取诸《益》。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盖取诸《噬嗑》。"这些说法足证《系辞》作者认为作重卦的人也是包牺氏。王弼、虞翻、陆德明、孔颖达等皆谓伏羲重为六十四卦，此说与《传》意合。

[6]作结绳而为罔罟（gǔ），以佃以渔，盖取诸《离》：罔，同"网"。罟，古人用以统称"网"。《释文》引马融曰："罟犹网也。"佃，通"田"。《释文》:"佃本亦作田。"即打猎。古人捕鸟兽也常用网罗。渔，捕鱼。盖取诸《离》，离为绳。《离》（䷝）是两离相重，象重绳结网，故曰包牺取象于《离》而作网罟。

[7]神农氏作：神农，古代传说中的三皇之一。作，兴起。

[8]斲（zhuó）木为耜（sì），揉木为耒：斲，《说文》:"斲，斫也。"即砍削。耜，古代翻土犁地的农具。揉，用火烤软后使木弯曲。耒，《说文》:"耒，手耕曲木也。"耒即犁，耒与犁一声之转。

[9]耒耨（nòu）之利，以教天下，盖取诸《益》：耨，本指用来锄

草的锄，这里用作动词，即锄草。利，即好处。《益》（䷩）是上巽下震，《说卦》曰：巽为木；又曰：震，动也。二者合起来解释则《益》的卦象是“木动”。耒耜以木制成，动而耕田，所以说神农创造耒耜盖取象于《益》卦。

[10]日中为市：《噬嗑》（䷔）是上离下震。《说卦》曰：离为日；又曰：震，动也。那么，《噬嗑》之卦就象征着人在日下动。日中为市，众人在日下往来。按卦象，“震为苍筤竹、为萑苇、为蕃鲜”，离为贝类，西周以贝为货币。货物与货币在“日中”公平明白地交易，故曰“日中为市”。

[11]交易而退：《噬嗑》卦三、四、五、上爻皆不正，三往交四，则四退至三，五与上交，则上退于五，故曰“交易而退”。

[12]各得其所，盖取诸《噬嗑》:《噬嗑》退而各得其正而成《既济》（䷾），故曰“各得其所”。所以说神农创造市场，大概是取象于《噬嗑》卦。

【译文】

上古的圣人包牺氏治理天下时，抬头仰望天空中的天象，俯身观察形成地形的法则，观看飞鸟、走兽身上华丽的文饰，以及与地情相适宜的种种动物、植物，在近处则从身体上取其象征，在远处则从各类事物中取其象征，于是创立了八卦，用来会通神明的美德，用来归类天下万物的情态。包牺氏发明了编结绳子并用其编织成罗网，用它来打猎和捕鱼，这大概是吸取了《离》卦之中虚外实的形象特征。包牺氏去世后，神农氏兴起，他砍削树木制成犁地的耜，又将树木用火烤软后弯曲成耜上端的曲柄，而将这些翻土除草的好处，教给天下的人们，大概是吸取

了《益》卦中的木体入而下动的特征。又在中午时分设立市场交易，使天下的百姓来到市场，使天下的货物聚集于市场，使他们相互交易货物后退回家中，各自取得自己需要的货物，这大概是吸取了《噬嗑》卦中的日下有震动、各取所需的象征性意蕴。

神农氏没，黄帝、尧、舜氏作[1]，通其变，使民不倦[2]，神而化之，使民宜之[3]。《易》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是以“自天佑之，吉无不利”。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4]，盖取诸《乾》、《坤》[5]。刳木为舟，剡木为楫[6]，舟楫之利，以济不通，致远以利天下，盖取诸《涣》[7]。服牛乘马，引重致远，以利天下，盖取诸《随》[8]。重门击柝，以待暴客，盖取诸《豫》[9]。断木为杵，掘地为臼，臼杵之利，万民以济，盖取诸《小过》[10]。弦木为弧，剡木为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盖取诸《睽》[11]。上古穴居而野处[12]，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上栋下宇，以待风雨，盖取诸《大壮》[13]。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14]，葬之中野，不封不树，丧期无数[15]。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椁，盖取诸《大过》[16]。上古结绳而治[17]，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18]，百官以治，万民以察，盖取诸《夬》[19]。

【注释】

[1]黄帝、尧、舜氏作：黄帝、尧、舜皆为上古氏族领袖。

[2]通其变，使民不倦：《正义》曰：“事久不变，则民倦而穷。今黄帝、尧、舜之等，以其事久或穷，故开通其变，量时制器，使民用之日新，不有懈倦也。”变而通其用，如作舟楫、服牛乘

马等皆因变通而来，用之则可使民无倦怠。

[3]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此句言黄帝、尧、舜通于事物之变化，使民利用不厌，加以神妙之改作，使民利用皆宜，各得其宜。

[4]垂衣裳而天下治：裳，古人下身穿的衣裙。上古之人以兽皮为衣，短而小，后经圣人“神而化之”，则丝麻布帛以为衣，衣长而垂，故曰“垂衣裳”。《正义》曰：“‘垂衣裳’者，以前衣皮，其制短小，今衣丝麻布帛所作衣裳，其制长大，故云‘垂衣裳’也。”《集解》引《九家易》所言：“黄帝以上，羽皮革木以御寒暑，至乎黄帝始制衣裳，垂示天下。”衣丝麻布帛，实为人类文明变通之进步，故垂衣裳示文明之象。

[5]盖取诸《乾》、《坤》:《乾》为天在上，以象其衣在上；《坤》为地在下，以象其裳在下。《集解》引《九家易》曰：“衣取象《乾》，居上覆物。裳取象《坤》，在下含物也。”黄帝、尧、舜创制衣裳实际上是取象于《乾》、《坤》两卦。

[6]刳（kū）木为舟，剡（yǎn）木为楫：刳，挖空，挖掘。剡，尖利。《说文》:“剡，锐利也。”这里作动词，削尖。楫，划船的桨。

[7]舟楫之利，以济不通，致远以利天下，盖取诸《涣》:《尔雅·释言》:“济，渡也。”《涣》（䷺）是上巽下坎。《说卦》曰：巽为木；又曰：坎为水。则《涣》之卦象是木在水上，以渡其坎水之险，故曰“以济不通”。此句言黄帝、尧、舜以木为舟楫，浮行于水上，大概是取象于《涣》卦。

[8]服牛乘马，引重致远，以利天下，盖取诸《随》：服，驾驭。乘，乘坐，驾驭。用牛马驾车，以运重物，则能行远路。《随》（䷐）上兑下震，即前兑后震。按古代当有“兑为畜牲”之说，《说卦》未载。因兑为泽，泽处于最卑下之地，畜牲为卑下之物，故兑为畜牲。又古代有震为车之说，如《国语·晋语》:“震，车也。”《说卦》未载。然则《随》卦的卦象是畜牲在车之前，就是牛马在前牵引车。按，《易传》的意思是黄帝、尧、舜使人驾牛马以拉车大概是取象于《随》卦。

[9]重门击柝（tuò），以待暴客，盖取诸《豫》：柝，古代巡夜打更的梆子。《释文》引马融曰：“柝，两木相击以行夜。”暴客，指盗贼。《豫》（䷏）是震上坤下。《说卦》曰：震为雷；又曰：震，动也。雷为动而有声之物。坤为地，则《豫》之卦象是动而有声之物震行于地上。人击柝以巡行于地上，防备“暴客”，也是动而有声之物行于地上，故《易传》作者推测黄帝、尧、舜创立击柝巡夜，大概是取象于《豫》。

[10]断木为杵，掘地为臼，臼杵之利，万民以济，盖取诸《小过》：杵，舂米、捣衣用的棒槌。臼，舂米的器具，古时掘地为臼，后多以木、石制成。《说文》:“臼，舂也。古老掘地为臼，其后穿木石。”《小过》（䷽）上震下艮。震为雷、为木，即动而有声之木。《说卦》曰：艮为果蓏。《集解》引宋衷曰：“木实谓之果，草实谓之蓏。”百谷也是草类，故百谷之实也为蓏。由此可知，艮也象征着“谷实”。因此，《小过》的卦象就象征着动而有声之木震动于谷实之上。置谷实于臼中，持杵捣之，正是动而有声之木动在谷实之上。所以说黄帝、尧、舜创制杵臼，应取象于《小过》卦。

[11]弦木为弧，剡木为矢，孤矢之利，以威天下，盖取诸《睽》：弦木，加弦于木上。弧，《说文》曰“木弓也”。剡，削尖。矢，箭头。弦木为弧，就是给木杆上加上弦以制成弓箭；剡木为矢，就是将木棍削尖以制成箭头。原始社会初期造弓矢，用于射猎，征服自然。其后又用于部族间战争，故曰“弧矢之利，以威天下”。《睽》（䷥）是上离下兑。离为绳。又《无妄》（䷘）之九五与六二相易，则成《睽》，《无妄》互卦有巽，巽为绳、为木。《睽》卦互有坎，坎为弓，上离为矢。《睽》必有乖违之事，有而决之以弓箭之威，故曰黄帝、尧、舜发明“弧矢之利”大概就取之于《睽》卦。

[12]上古穴居而野处：穴居，《集解》引虞翻曰：“《无妄》两易象也。”震上乾下则为《大壮》（䷡），乾上震下则为《无妄》（䷘）。乾在《无妄》之上，故乾为上古；二至四互有艮象，艮山下开则为穴，故曰“上古穴居”。乾位西北在野，故又曰“野处”。

[13]上栋下宇，以待风雨，盖取诸《大壮》：上栋，上之栋梁。《大壮》上为震，震为木，在上，故曰“上栋”。下宇，《集解》引虞翻曰：“宇，谓屋边也。”《说文》:“宇，屋边也。”屋边谓屋之四边墙壁。《大壮》是上震下乾。《说卦》曰：震为雷。乾为天，为圆。人自下观之，天体穹隆似圆盖，覆于地上，《大壮》卦下为乾，故曰“下宇”。如上所释，《大壮》之卦象是上有雷雨，下有穹隆似天体之物，雷雨不能侵入。所以说古人创建宫室，以御风雨，所以《易传》作者认为后世圣人创立“上栋下宇，以待风雨”的好处，是取象于《大壮》卦。

[14]厚衣之以薪：衣，包裹。薪，柴草。

[15]葬之中野，不封不树，丧期无数：中野，田野之中。不封，就是不聚土为坟。《礼记·王制》记葬礼曰：“庶人……不封不树。”郑玄注曰：“封谓聚土为坟。”不树，就是不植树作标记。无数，服丧之期也没有规定日数、月数、年数。

[16]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椁，盖取诸《大过》：棺，盛放死者的木制葬具。椁，套在棺外的外棺。《庄子·天下》篇：“古之丧礼，贵贱有仪，上下有等，天子棺椁七重，诸侯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大过》（䷛）卦，是外兑内巽。巽为木、为入，兑为口，乾为人，木入口中，如棺椁入于坑洼之地，故《大过》卦有棺殓之象。圣人始造棺椁，以葬死人，也许就是取象于《大过》卦。

[17]上古结绳而治：结绳，就是在绳子上打结。上古之人结绳记事，最初，只是用绳结记物之数量，后来能表示物之性质与关系等。部落酋长等亦用结绳之法记部落大事，故曰“结绳而治”。《正义》引郑康成注曰：“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

[18]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书，指文字。契，刻，这里指刻于竹简上。《尚氏学》曰：“盖古用简，须以刀刻字，故曰‘书契’。”

[19]盖取诸《夬》:《夬》（䷪）是上兑下乾。《大壮》之阳进则为《夬》，《大壮》上为震，按《说卦》乾为金，震为竹，刀，金属之物，故以乾象“刀”。则《夬》之卦象是刀加于竹上。古人创造文字，用刀刻于木简或竹简之上记事，故曰“盖取诸《夬》”。

【译文】

神农氏去世后，黄帝、尧、舜先后兴起，他们会通并变革前人发明的器物、制度，使百姓用起来不至于厌倦，又加以神妙的变化，以适宜于百姓使用。《周易》中蕴涵的道理是事物发展到穷极时就促使其变化，变化后就能使事物达到通顺，通顺了就能长久。所以就如同《大有》之上九爻所说的那样，“来自上天的佑助，吉祥而无所不利”。黄帝、尧、舜改制前人的服饰让人们穿着长垂的衣服使天下大治，这大概是取象于《乾》、《坤》中的上衣而下裳特征吧。他们将树木挖空后做成木舟，又砍削树木为划船的桨，船和舟楫的好处，就在于可以用它们来渡过艰险不通的河流，使人们能达到遥远的地方以有利天下之事，这大概是取象于《涣》卦中木浮于水上的特征吧。用牛马驾车，牵引着重物直到远方，以有利天下，这大概是取象于《随》卦中的下卦动而上卦愉悦的特征吧。设立重重门户夜间击柝警戒，以防备暴徒和强盗，这大概是取象于《豫》卦中雷声在大地上震动的特征吧。斩断树枝做成舂米的杵，在地面上挖掘一个坑臼，杵臼的好处，使万民都能利用它们来舂米为食，这大概是取象于《小过》中含有的上动而下为果蓏的卦象吧。在弯曲的弓形木上加上弓弦，再削尖木杆做成箭，弓箭的好处，可以用来威服天下，这大概是取象于《睽》卦中含有的上有戈兵下有毁折的特征吧。上古时候的人们是居住在洞穴里面，散落在野地里，后代的圣人用宫室代替了洞穴，上有栋梁下有屋边，用来遮蔽风雨，这大概是取象于《大壮》中的上震动而下刚健稳固的卦象特征。古代埋葬人的办法，只用柴草厚厚地裹缠在身上，然后埋葬在荒野中，不堆土为坟，也不植树作标记，居丧的日期也没有规定的天数，后代圣人发明了棺椁代替了过去的丧葬办法，这大概是取象于《大过》木在洼坑中的卦象特征。上古时的人结绳记事，后代的圣人发明了雕刻的文字代替了过去结绳记事的方法，百官可以用它来治理政务，万民用它来明察事务，这大概是取

象于《夬》卦中乾金刻木之卦象特征。

【评析】

以上为第二章。主要讲述了传说中的伏羲氏观物立象作八卦的开创之功，又举《益》、《噬嗑》、《涣》诸卦为例，以说明圣人如何以象制器的变通之德。其中“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的观点，揭示出事物发展的永恒真理。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彖者，材也[1]；爻也者，效天下之动者也[2]。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3]。

【注释】

[1]彖者，材也：彖，《说文》:“彖，断也。”即断定。而这里指《彖传》，它于卦辞之后，总论一卦大义，断定一卦之吉凶，故《系辞》称“彖”。材，通“才”，即卦中的天、地、人三才。

[2]爻也者，效天下之动者也：爻指六爻及爻辞。《周易》各卦六爻皆可以变，变而动，则六爻皆可以动。以爻之动仿效天下事物之动，再以爻辞告知人之所以行动，故曰“爻也者，效天下之动者也”。

[3]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著，明显，显示。吉凶生于卦中，则“悔吝”也就能显现。

【译文】

《周易》一书，主要讲的是卦象；卦象，就是用象征的方法模仿物

象的特征的。象辞，是通过天、地、人“三才”来论断卦象蕴涵的大义；六爻，是效法天下万物的变动。所以变动中就会产生吉凶而且悔吝也会随之显露出来。

【评析】

以上为第三章，主要是解释“象”、“彖”、“爻”的概念，它们均是组成一卦的重要因素，卦爻辞和卦象中的“吉凶悔吝”必须通过它们才能得以真正理解。在此，“象”是一卦的本体，“彖”主要从整体上论述卦德，“爻”是组成一卦的最基本的单位，通过变动来显示吉凶。

阳卦多阴，阴卦多阳[1]，其故何也？阳卦奇，阴卦耦[2]。其德行何也？阳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3]。阴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4]。

【注释】

[1]阳卦多阴，阴卦多阳：除乾（☰）卦外，震（☳）、坎（☵）、艮（☶）三卦，其爻皆五画，五为奇数，奇数为阳数，故此三卦为“阳卦”；除坤（☷）卦外，巽（☴）、离（☲）、兑（☱）三卦，其爻皆四画，四为偶数，偶数为阴数，故此三卦为阴卦。乾为纯阳之卦，其爻三画，亦奇数。坤为纯阴之卦，其爻六画，为偶数。阳卦中都有两个阴爻，故曰“阳卦多阴”。阴卦中都有两个阳爻，故曰“阴卦多阳”。

[2]阳卦奇，阴卦耦：奇，奇数。耦，通“偶”，偶数。乾为三画，故为奇，震、坎、艮五画也为奇，故曰“阳卦奇”；坤为六画，巽、离、兑为四画，皆偶数，故曰“阴卦耦”。

[3]阳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阳，指阳卦。君子，指统治者。小人，指庶民。震、坎、艮三阳卦皆一阳爻两阴爻。按卦例以阳爻象君，以阴爻比民。故阳卦象征着一君二民，犹如官少民多，故曰“君子之道”。

[4]阴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阴，指阴卦。巽、离、兑三阴卦皆两阳爻一阴爻。故阴卦象征着二君一民，犹如官多而民少，民不堪其重，故曰“小人之道”。

【译文】

阳卦中阴爻居多，阴卦中阳爻居多。这是什么缘故呢？这是因为三个阳卦的数字是奇数“五”，三个阴卦的数字为偶数“四”。那么，它们的德行又如何呢？阳卦是一阳爻为“君”二阴爻为“民”，所以是君子之道；阴卦是二阳爻为“君”一阴爻为“民”，这是小人之道。

【评析】

以上为第四章，主要解释八卦中除乾、坤二卦之外的三个阳卦与三个阴卦的爻位和爻数。阴阳两种卦象的不同特征，实际上是由爻位与爻数决定的。更为重要的是，这种不同特征反映了古人先进而又开明的政治观点，即民多君少是“君子之道”，民少君多则为“小人之道”。

《易》曰：“憧憧往来，朋从尔思[1]。”子曰：“天下何思何虑？天下同归而殊涂，一致而百虑[2]。天下何思何虑？日往则月来，月往则日来，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则暑来，暑往则寒来，寒暑相推而岁成焉。往者屈也，来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3]。尺蠖之屈，以求信也[4]；龙蛇之蛰，以存身也[5]。精义入神，以致用也[6]；利用安身，以

崇德也[7]。过此以往，未之或知也[8]；穷神知化，德之盛也[9]。”

【注释】

[1]憧憧往来，朋从尔思：此引自《咸》九四爻辞。憧憧，心神不定。朋，朋友。思，语气词。《系辞》释“思”为思想，于理也通。

[2]天下同归而殊涂，一致而百虑：殊，异。涂，同“途”，道路。致，同“至”。如天下人同归于一地，而所走的道路却多异；同至于一处，而怀抱的想法却有百种之多。此本为社会人生之常理，不过是圣人得而用其道，百姓用而不晓其理而已。

[3]往者屈也，来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屈，弯曲，屈服。信，通“伸”，伸展。《释文》:“信，本又作‘伸’。”此所谓“屈信”之说还是来自于《咸》之九四，九四“来”初，则四变为阴，阴为屈，初变为阳，阳为伸。往者屈而退，来者伸而进，屈伸相感交替，而后有利于物，有利于人。

[4]尺蠖（huò）之屈，以求信也：蠖，是一种生活在树上的虫子，行进时一屈一伸，如用尺量布，故称为“尺蠖”。《说文》:“蠖，尺蠖，屈信虫也。”《正义》曰：“初行必屈者，欲求在后之信也。言信必须屈，屈以求信，是相须也。”也就是说，尺蠖蜷屈时，实际上为了求得更进一步的伸展。

[5]龙蛇之蛰，以存身也：蛰，蛰伏。《集解》引虞翻曰：“蛰，潜藏也。”龙蛇在蛰伏时，是处于静止的状态，然而，这种静止是为了求得更好的动。

[6]精义入神，以致用也：精义，精于事物之义理。入神，进入神妙之境地。致用，使之用。以入神之学“致用”于世，故《正义》曰：“圣人用精粹微妙之义，入于神化，寂然不动，乃能致其所用。”

[7]利用安身，以崇德也：利用，利用其所学。崇德，提高才德。利用则能安身，能安其身，才能“崇德”。

[8]过此以往，未之或知也：过此，指上述往来、屈伸、学用之事。以往，即超出上述所叙之事。因为“入神”、“安身”已经是人生很难达到的境界，超过这种境界则圣人也不可知。

[9]穷神知化，德之盛也：穷神，穷究事物之神妙。知化，认识事物之变化。有此二者，则为“盛德”。

【译文】

《易·咸》之九四爻说：“心神不定地来来往往，但是，朋友会顺从你的思想。”孔子说：“天下的事为何一定要这样的思虑不定呢？天下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的归宿，只不过是走着不同的道路而已；都到达一个地点，而心中的想法却各不相同。天下的事为何一定要思虑不定呢？譬如太阳西下后月亮就要升起来，月亮落下山太阳就从东方升起来，太阳和月亮相互推移就产生了光明。寒季去了暑季就要到来，暑季去了寒季就会到来，寒季与暑季相互推移就形成了年岁。‘过去的’就屈着身子，‘到来的’则伸直身子，屈与伸相互感应则有利的因素就从中产生了。尺蠖之虫在蜷屈身子时，为的是求得伸展身子；龙蛇在处于蛰伏时，是为了之后更好的动。精研事物的道理，并使其进入到神妙的境界，就是为了这种学识能得到有效的使用；利用精研的学识安身立命，提高自己的道

德修养。超过这些境界再往前发展，大概就不是我能知道的了；穷究事物的神妙，了解事物的变化，才能算得上是伟大的道德。”

《易》曰：“困于石，据于蒺藜，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1]。”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2]。非所据而据焉，身必危[3]。既辱且危，死期将至，妻其可得见耶？”

【注释】

[1]困于石，据于蒺藜，入于其宫，不见其妻，凶：此引自《困》六三爻辞。

[2]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困，指九四。若六三不往犯九四，则不会为之所困，而六三犯之是自取其困。名必辱，此言上述之困，皆非必然之困，而是自取其困，故所困者的名誉必然受到污辱。

[3]非所据而据焉，身必危：指六三凌乘九二，六三以阴乘阳，虽不为其害，然非所据，非所据而居，虽不至于受辱，然必危于身。

【译文】

《易·困》之六三爻辞说：“困在巨石下，手攀附于刺多的蒺藜上，回到自己的家后，妻子不见了，有凶险。”孔子说：“不是应该受困的地方而遭受到困厄，其名声一定会受辱。不是应该凭依据守而去凭依据守，其身体必定会受到危险。已经受到耻辱和危险，死期都将要来到了，还哪有可能见到妻子呢？”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获之，无不利[1]。”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于身，待时而动，何不利之有？动而不括，是以出而有获，语成器而动者也[2]。”

【注释】

[1]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获之，无不利：此引自《解》上六爻辞。隼，猛禽。墉，城墙。

[2]动而不括，是以出而有获，语成器而动者也：括，《方言》曰：“括，闭也。”《广雅·释诂》:“括，塞也。”此言射隼之人，既持弓矢，待隼可射之时动而射之，没有括结和阻碍，故能出而有所捕获。若君子应该藏善道于身，待可动之时而动，也会像“射隼之人”一样，行无阻碍，出而有获。

【译文】

《易·解》之上六说：“王公用箭射下了栖落在高城墙上的恶隼，猎获它，没有什么不利。”孔子说：“隼这种鸟，是一种猛禽；弓箭，是一种武器；用弓箭射猛禽的是人。君子随身藏着器具，等待合适的时机而采取行动，有什么不利的呢？有所行动而不会受到塞结阻碍，所以能够出动就有所收获，这说明人备有可用之器具才能采取行动。”

子曰：“小人不耻不仁，不畏不义[1]，不见利不劝，不威不惩[2]。小惩而大诫，此小人之福也[3]。《易》曰：‘屦校灭趾，无咎[4]。’此之谓也。”

【注释】

[1]小人不耻不仁，不畏不义：小人，无才德之人。无才无德则不知羞耻，也不讲仁爱，不畏惧真理，也不行道义。

[2]不见利不劝，不威不惩：劝，《说文》:“劝，勉也。”即努力。此言不见其利则不知勉励自己。威，临之以刑威。惩，惩戒。不临之以威刑则不知惩戒其过。

[3]小惩而大诫，此小人之福也：指受小惩罚以警惕大事，庶民将因此而得福。

[4]屦校灭趾，无咎：此引自《噬嗑》之初九爻辞。

【译文】

孔子说：“小人不知羞耻，不讲仁爱，不畏惧真理，不履行道义，不见到有利可图就不会勉励自己，不受到威胁就不知道有所惩戒。直到受到小的惩罚后才会在大事上有所警惕，这是小人的幸运。《易·噬嗑》之初九说：‘脚上戴着刑具伤没了脚趾，但是没有大的灾祸。’说的正是这个道理。”

“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小人以小善为无益而弗为也，以小恶为无伤而弗去也，故恶积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灭耳，凶[1]。’”

【注释】

[1]何校灭耳，凶：此引自《噬嗑》之上九爻辞。何，通“荷”，即负荷。灭耳，伤没了耳朵。

【译文】

“不积累美善之行就不足以成就功名，不积累罪恶就不足以使自己灭亡。小人把小的善事当作是无益于己的事而不去做，又把小的恶事当作无伤大体的事而不去不做，所以积累下了恶行是不可以遮掩的，罪恶大了就不能得到解脱。《易·噬嗑》之上九爻辞说：‘肩上荷负的刑具伤没了耳朵，有凶险。’”

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乱者，有其治者也[1]。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乱，是以身安而国家可保也[2]。《易》曰：‘其亡其亡，系于苞桑[3]。’”

【注释】

[1]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乱者，有其治者也：此句言统治者唯有知危，才能安坐其位；唯有知有亡乱之祸而防备之，才能保持自身的存在；唯有知乱之所以生，才能思而治之。

[2]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乱，是以身安而国家可保也：此句意在提醒统治者，要居安思危，处安防患，得治备乱。因为安、存、治可转变为危、亡、乱，若君子处安、存、治之境，警惕危、亡、乱之来，则可免于危、亡、乱之祸。

[3]其亡其亡，系于苞桑：此引自《否》九五之爻辞。

【译文】

孔子说：“危险，可以提醒人们如何安居其位；灭亡，可以提醒人们如何保持存在；动乱，可以提醒人们如何维持治世。所以君子应该在安居其位时不忘记危险的存在，在家国存在时不忘记有可能会遭受灭亡，在天下大治时不忘记会有动乱的隐患，这样，自身才可能安居其位，国家才能保持长久。《易·否》之九五爻辞说：‘将要灭亡！将要灭亡！要使我系之于如山之固，如桑之坚。’”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谋大，力少而任重，鲜不及矣[1]。《易》曰：‘鼎折足，覆公悚，其形渥，凶[2]。’言不胜其任也。”

【注释】

[1]鲜不及：鲜，少。及，遭受灾祸。

[2]鼎折足，覆公悚，其形渥，凶：此引自《鼎》九四之爻辞。

【译文】

孔子说：“德行微薄而居位尊贵，智慧微小而企图很大，力量微弱而任务重大，很少有不遭受灾祸的。《易·鼎》之九四爻辞说：‘鼎器折断了鼎足，王公的美食被倾覆于地，地上和鼎器也被濡湿，有凶险。’讲的就是力不能胜任的情况。”

子曰：“知几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谄，下交不渎，其知几乎？几者[1]，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君子见几而作，不俟终日。《易》

曰：‘介于石，不终日，贞吉[2]。’介如石焉，宁用终日？断可识矣[3]。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刚，万夫之望[4]。”

【注释】

[1]几：微妙，细微。

[2]介于石，不终日，贞吉：此引自《豫》之六二爻辞。

[3]断可识矣：断，断然，迅速。即当时就可悟知。

[4]知微知彰，知柔知刚，万夫之望：微，隐微。彰，明显。望，仰望。此句言君子既知隐微、彰显之事，又知刚柔之宜，则能知吉凶，故为万夫所仰望。

【译文】

孔子说："人若能预知微妙的事理大概就达到了神明的境界了吧！君子与处在上层的人士交往而不谄媚，与处在下层的人士交往而不轻视、怠慢，大概就能算得上是预知微妙之事吧？几，是指事物变动中微小的征兆，是吉凶征兆的预先显现。君子发现这些微妙的征兆后就立即开始行动，而不去等到一天终了。《易·豫》之六二爻辞说：‘攻石治玉，不到一日就完成了任务，这是一件吉利的事。’这说明如果我们有了耿介如石的精神，又怎么等到一日之终呢？当时就能断然可知中正之理。君子既能知道隐微之事，也能知道彰显之事；既能知道阴柔之理，也能知道阳刚之理，这样就可以得到万民的仰望。"

子曰："颜氏之子，其殆庶几乎[1]？有不善未尝不知，知之未尝复

行也。《易》曰：‘不远复，无祇悔，元吉[2]。’”

【注释】

[1]其殆庶几乎：殆，大概，可能，也许。庶几，差不多，接近。

[2]不远复，无祇悔，元吉：此引自《复》之初九爻辞。

【译文】

孔子说：“颜家的儿子颜渊，大概算得上是道德上近于完美的贤能之士了吧？一旦有什么不好的事，没有他不知道的，知道了就不再重复错误了。《易·复》之初九爻辞说：‘前行不远就来回复，就没有大的悔恨，大为吉祥。’”

“天地絪缊，万物化醇[1]；男女构精，万物化生[2]。《易》曰：‘三人行，则损一人，一人行，则得其友[3]。’言致一也。”

【注释】

[1]天地絪缊，万物化醇：絪缊，通“氤氲”，指阴阳二气相互交融。醇，醇厚。天之阳气与地之阴气交融，则万物之化育醇厚。

[2]男女构精，万物化生：构，《正义》曰：“构，合也。”男女，此处泛指世间万物之阴阳，故《集解》引干宝曰：“男女，犹阴阳也。”而《来氏易注》也曰：“男女，乃万物之男女，雌雄牝牡，不独人之男女也。”

[3]三人行，则损一人，一人行，则得其友：此引自《损》之六三爻辞。

【译文】

孔子说："天地二气交融在一起，则万物化育醇厚；阴阳精气交合，则万物化育生成。《易·损》之六三爻辞说：'三人出行，损失了一人，一人出行，得到了朋友。'这说明专心致志则能得到阳刚之友。"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后动，易其心而后语[1]，定其交而后求。君子修此三者，故全也[2]。危以动，则民不与也[3]；惧以语，则民不应也；无交而求，则民不与也；莫之与，则伤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击之，立心勿恒，凶[4]。'"

【注释】

[1]易其心而后语：易，平和。君子发言之时，当先平心静气。《重定费氏学》引《朱子语类》曰："'不学《诗》，无以言'，先儒以为心平气和则能言。"

[2]故全：于己、于人可以两全。

[3]危以动，则民不与也：民，泛指百姓。与，帮助。此句言人若冒危险行事，怀恐惧而发言，又无所交谊却有所求，则人皆不帮助他。

[4]莫益之，或击之，立心勿恒，凶：此引自《益》上九之爻辞。

【译文】

孔子说："君子先安定自身，然后才有所行动，先平和心情，然后才发表自己的言论，先稳定其所交往的友情然后才对朋友有所求助。君子能修养好这三种品性，所以于人于己才能两全。若冒险采取行动，民众就不会给予帮助；在自己内心处于恐惧中发表言论，就不会得到民众的响应；平时不与民众交流，民众就不会予以帮助；没有人能给予帮助，那么伤害自己的人和事就会到来。《易·益》之上九爻辞说：'没有人增益他，有人攻击他，居心无常，有凶险。'"

【评析】

以上为第五章，主要记录了孔子对《周易》中十一条爻辞的解释。本章与前两章在内容的阐释方面互有关联。总的说来，第三章统论彖爻大义，第四章举象义取材之例，第五章举爻位效动之例，通过列举十一个爻辞，使彖中反复解释的"吉凶悔吝"得到了具体的说明。在十一例中，举一事则以相应之爻解说印证，皆从"象内"引申至"象外"，具有精粹深刻的说服力和哲理性。

子曰："乾坤，其《易》之门耶？"乾，阳物也；坤，阴物也。阴阳合德而刚柔有体[1]。以体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2]。其称名也，杂而不越[3]。于稽其类，其衰世之意邪[4]？夫《易》，彰往而察来，而微显阐幽，开而当名辨物，正言断辞则备矣[5]。其称名也小，其取类也大[6]。其旨远，其辞文，其言曲而中[7]，其事肆而隐[8]。因贰以济民行，以明失得之报[9]。

【注释】

[1]阴阳合德而刚柔有体：天阳地阴，阴阳之德相配合。阳为刚，阴为柔，天刚地柔，各有其体性。

[2]以体天地之撰（suàn），以通神明之德：体，体现。撰，《集解》引《九家易》训“撰”为“数”。此句意指依靠阴阳两德与大衍之数，则可会通创造万物的神明之德。

[3]其称名也，杂而不越：称名，指卦爻辞所称之物名。杂，指《易》卦爻辞的辞理杂碎。越，乖越，混淆。

[4]于稽其类，其衰世之意邪：稽，《集解》引虞翻曰：“稽，考也。”类，《正义》曰：“类，谓事类。”衰世，指殷纣之时。此句言考察《周易》卦爻辞所言之事类，似有衰世之意味。

[5]开而当名辨物，正言断辞则备矣：名、物、言、辞，均指卦爻辞中所具备的内容。

[6]其称名也小，其取类也大：称名，举事物之名而言之。取类，取类似之事物以为喻。《周易》常常举小事物以比喻大事物，如《正义》所言：“言虽是小物，而比喻大事，是所取义类而广大也。”

[7]其旨远，其辞文，其言曲而中：旨远，近说此物，远指彼事，其旨意深远。辞文，不直言所论之事，而以辞文饰其言。言曲而中，言辞委婉曲折，变化有致，但能切中其理。中，指言辞符合事实，如射箭，射在“正中”。此句意在说明《周易》卦爻辞的语言特色。

[8]其事肆而隐：肆，直露。《集解》引虞翻曰：“肆，直也。”言辞

放肆显露，而义理则深刻幽隐。

[9]因贰以济民行，以明失得之报：因，依靠。贰，指阴阳之道，吉凶之理。《周易》是通过阴阳符号的组合方式和变化特征来象征事物发展的规律，通过这些规律预知吉凶，则可以避凶而趋吉，并进而明得失之报，故能济民行事。

【译文】

孔子说：“乾、坤两卦，应该算得上是《周易》的门户吧？”乾卦，是阳刚之物的象征；坤卦，阴柔之物的象征。阴阳两种性质配合在一起而刚与柔都有各自的体性。依靠阴阳两德与大衍之数，则可会通创造万物的神明之德。《周易》所称谓的六十四卦之物名，虽然具有一定的复杂性，但是它们都不相互逾越混淆。稽考卦爻辞表述忧患警戒的事类，或许是作者处于衰危之世的缘故吧？《周易》能彰显以往的事情并察觉未来之事，显示细微之事而阐明幽隐之事，作《易》者以开释卦爻之义来正卦爻之名而辨别物类，端正言辞，判断卦爻辞义，则天下之道理全部具备。其卦爻辞所称述的物名虽然小，但是它们象征的事类却很大。其意旨深远，其言辞有文采，其语言虽然委婉曲折而切中事理，其言辞放肆直白而所论义理幽深。用吉凶之兆中蕴涵的道理来帮助百姓的行动，揭示吉凶得失的应验。

【评析】

以上为第六章。此章从乾坤为《易》之门户说起，以阴阳两种性质的形成来分析卦爻辞所蕴涵的吉凶意义。辞中的“名小类大”、“旨远辞文”、“言曲而中”等语，不仅概括了《周易》的语言特色，而且也为后世确立了“文质彬彬”的文学创作理论。

《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1]？作《易》者，其有忧患乎[2]？是故《履》，德之基也[3]；《谦》，德之柄也[4]；《复》，德之本也[5]；《恒》，德之固也[6]；《损》，德之修也[7]；《益》，德之裕也[8]；《困》，德之辨也[9]；《井》，德之地也[10]；《巽》，德之制也[11]。《履》和而至[12]，《谦》尊而光[13]，《复》小而辨于物[14]，《恒》杂而不厌[15]，《损》先难而后易[16]，《益》长裕而不设[17]，《困》穷而通[18]，《井》居其所而迁[19]，《巽》称而隐[20]。《履》以和行[21]，《谦》以制礼[22]，《复》以自知[23]，《恒》以一德[24]，《损》以远害[25]，《益》以兴利[26]，《困》以寡怨[27]，《井》以辩义[28]，《巽》以行权[29]。

【注释】

[1]《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兴，兴起。中古，指《周易》创作时代。历来有二说：一是以伏羲氏为作者，以其所处的时代为中古，以天为上古，以黄帝、尧、舜为后世。二是以伏羲氏为上古，以文王之世为中古，孔子为下古。因《系辞》后有“《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当文王与纣之事邪”，故以后说为是。当然，《系辞》作者在认为《易经》成书可能在文王之时，但亦未敢肯定。故后缀有疑问语气词“邪”。

[2]作《易》者，其有忧患乎：因《周易》中颇多危辞和劝诫之语，故《系辞》作者认为文王作《周易》卦爻辞时，怀有忧国忧民之心。司马迁所谓“文王拘而演《周易》”，大略也是此意。

[3]是故《履》，德之基也：《序卦》曰："履者，礼也。"《系辞》作者认为《履》的意义是履行礼义。《履》之《象传》曰："君子以辩上下，定民志。"辩上下，就是辨别上下等级之礼。德以礼为基础，仁、义、忠、信等道德皆建筑在礼仪之上，故曰"德之基"。

[4]《谦》，德之柄也：《谦》卦象征着谦虚。柄，权柄。《系辞》作者认为人谦虚始能执德，骄傲则必失德，故《谦》为德之柄。

[5]《复》，德之本也：《复》卦以"一阳来复"象征着回复正道。上文释《复》初九爻辞"不远复"曰："有不善未尝不知，知之未尝复行也。"知不善而不重复不善，就等于返归善道，始能有德，故《复》为德之本。

[6]《恒》，德之固也：《恒》卦象征着永恒，以恒心守持正道、德操，久而不易，故内秉恒心，其德操才能坚固。

[7]《损》，德之修也：《损》卦象征着自我减损其不善。修，修养。《损》的义理就是人需减损其之恶念与过错，如《损》之《象传》所言"君子以惩忿窒欲"，才能修养道德。

[8]《益》，德之裕也：《益》卦象征着增益。裕，充裕，扩充。《系辞》作者认为《益》启发人们增益其善念与美行。《益》之《象传》曰"君子以见善则迁，有过则改"，略同此说。因为人只有在增益善念与美行之后，才能扩充其德，故曰《益》为德之裕。

[9]《困》，德之辨也：《困》卦象征着人处于穷困之境。《困》之

《象传》曰："君子以致命遂志。"就是说君子穷困，虽死也不愿屈其志。孔子所谓："君子固穷，小人穷思滥矣。"故能否在困穷中坚守其正道，是辨别一个人是否有德的分水岭，故曰《困》为德之辨。

[10]《井》，德之地也：《井》卦象征着"井水养人"。《井》之《彖传》曰："井养而不穷也。"井能以水养人，则为君子居德之处所。《集解》引姚信曰："井养而不穷，德居地也。"

[11]《巽》，德之制也：《巽》卦象征着"号令"。制，《说文》:"制，裁也。"巽以九五之中正，申明号令，以示法制，故能为德之制度。

[12]《履》和而至：履，礼。和，不争。至，达到。《礼记·乐记》曰："礼至则不争。"也是此义。

[13]《谦》尊而光：《谦》之《彖传》曰"天道下济而光明"，若人能谦卑，则其德更为尊崇、光明。

[14]《复》小而辨于物：《复》之卦象是一阳回复，始见于初，故曰"小"。《复》于细微初小之时，就能辨物之吉凶，故能速归于善道。

[15]《恒》杂而不厌：杂，风雷相杂，阴阳相交。然《恒》之道在长久，故虽杂而不厌。

[16]《损》先难而后易：《损》之道在自损其恶而获益于后，自损则"先难"，获益则"后易"。《正义》曰："先自减损，是先难也。后乃无患，是后易也。"

[17]《益》长裕而不设：设，设置。《说文》曰：“设，施陈也。”《益》有德之裕，故不虚设其法，而能宽裕长养于物。

[18]《困》穷而通：穷则变，变则通。韩康伯注曰：“处穷而不屈其道也。”朱熹曰：“身困而道亨。”亨即亨通。

[19]《井》居其所而迁：井永居其处，而井水则可迁移以养人。此喻人居于其位，而能施德于人。《正义》曰：“言《井》卦居得其所，恒住不移，而能迁其润泽，施惠于外也。”

[20]《巽》称而隐：称，扬。而，犹言“且”。隐，隐藏。《说卦》曰巽为风、巽为入，风有其入，而不见其入；风见其扬，而不显其身。此象征着君子敢于申命，又不彰显自己。

[21]《履》以和行：人有利害矛盾，皆循礼而行，则其行能和而不争，如《论语》所言“礼之用，和为贵”，故曰“《履》以和行。”

[22]《谦》以制礼：制，制约。《谦》象为一阳制五阴，五阴顺从谓“礼”，一阳制约为“制”。

[23]《复》以自知：自知，犹言“自觉”。有不善而能自知，则必能返归于善道。

[24]《恒》以一德：此言《恒》之道不二三其德而在于始终如一。

[25]《损》以远害：《损》卦的要义在于提醒人们减损其恶念过错，若如此则必能远害。

[26]《益》以兴利：《益》是增益其善念美行，若如此则能兴利益

善。

[27]《困》以寡怨：此言困而不为非义之事，则怨者也少。

[28]《井》以辩义：井水养人，损己以利人，故曰“义”。而辨别义与非义，当以井德为准，故曰“井以辩义”。

[29]《巽》以行权：巽为入、为风，又象征着文教宣化之事，政令如风传播于民间，才能执权行政。

【译文】

《周易》的兴起，大概在殷商之末的中古时代吧？创作《周易》的人，大概是心怀忧患吧？所以《履》卦是树立道德的基础，《谦》卦是实行道德的权柄，《复》卦是遵循道德的根本，《恒》卦是巩固道德的前提，《损》卦是修养道德的方法，《益》卦是充裕道德的途径，《困》卦是辨别道德的标准，《井》卦是聚集道德的处所，《巽》卦是展示道德的规范。《履》卦教人平和而能履礼，《谦》卦教人谦虚才能受到尊崇而光明其德，《复》卦教人返归善道要从小的征兆去辨析事物的善恶，《恒》卦教人在邪正相杂的环境中坚守德操而不厌倦，《损》卦教人先以修身为难事才能达到获益的平易之境界，《益》卦教人长久地充裕其德行而不虚设其“益”名。《困》卦教人在困穷时要守正才能得到亨通，《井》卦教人居得其所广施润泽之惠于外，《巽》卦教人顺势称扬号令而不要彰显自己。《履》卦启发人们保持平和的言行，《谦》卦启发人们以礼节约束自己，《复》卦启发人们要自知其得失之道，《恒》卦启示人们要始终如一地坚守其美德，《损》卦启示人们要减损其恶念以远远地避开祸害，《益》卦启示人们要增益其美德善行以兴起利益，《困》卦启示人们要在困穷时减少报怨，《井》卦启示人们要辨

别什么是真正的仁义，《巽》卦启示人们要顺时、顺势地行使权力。

【评析】

以上为第七章。主要从《履》、《谦》、《复》、《恒》、《损》、《益》、《困》、《井》、《巽》九卦的意义来阐明《周易》的政治功能和教育作用，从而说明“忧患可以兴国、逸豫可以亡身”这样一个深刻的道理。《重定费氏学》曰：“《履》、《谦》、《复》三者进德之大端也；《恒》、《损》、《益》三卦申言持身之道；《困》、《井》、《巽》三卦申言涉世之方。”说到底，心怀忧患的《易》之作者，主要是通过卦象及卦名中所蕴涵的意义来劝勉人们慎重地修养自己的道德。因为，能够趋吉避凶的最好方法，主要不是靠预知未来，而是要“进德修业”，在艰难困苦中磨砺自己的心性和意志。在这个意义上讲，孟子的“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我善养吾浩然之气”就是《易》理，它真正揭示了《周易》的实质及终极目的。因此，真正使我们免于灾祸的不是卜筮，而是“进德”与“修能”。

《易》之为书也，不可远[1]，为道也屡迁，变动不居，周流六虚[2]，上下无常，刚柔相易，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3]。其出入以度，外内使知惧[4]。又明于忧患与故[5]。无有师保，如临父母[6]。初率其辞而揆其方，既有典常[7]。苟非其人，道不虚行。

【注释】

[1]《易》之为书也，不可远：远，远离。此谓《周易》包含有天地万物之理，对人生有着切实的指导意义，故不能远离它。《集解》引侯果曰：“居则观象，动则玩占，故‘不可远’也。”

[2]变动不居，周流六虚：不居，犹言“不停”。六虚，《韩注》:“六虚，六位也。”指卦中的六爻之位。《正义》曰：“‘虚’者，位本无体，因爻始见，故称‘虚’也。”爻之变动不固定于一位，而周流于六位，六爻皆可变。

[3]上下无常，刚柔相易，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常，经常。易，变易。典，《尔雅·释言》:“典，经也。”又《释诂》:“典，常也。”典要，即典常纲要。适，适宜。六爻之变或在上位，或在下位，刚爻并不常为“刚”，柔爻也不常为“柔”，或刚变为柔，或柔变为刚，常常是相互变易，故不可为经常之纲要。而六爻之动，刚柔相易，或远而应，或近而比，唯变爻所适，故曰“唯变所适”。

[4]其出入以度，外内使知惧：“出入”与“内外”互文，“出”即“外”，“入”即“内”。《韩注》以为“出入”犹“行藏”，“外内”犹“隐现”。度，即法则，法度。此言人之出入当遵守法度，无论是内藏还是外露都要有所警惕。

[5]明于忧患与故：韩康伯曰：“故，事故也。”即事情的原委。此谓《周易》使人明于忧患与事故。

[6]无有师保，如临父母：师保，古代贵族之子弟皆有师保。《礼记·文王世子》曰：“入则有保，出则有师。”师保承担教育辅导之责。此言《周易》能指导人之行事，即使是没有师保，人得其书，如同当面听取父母教诲。

[7]初率其辞而揆其方，既有典常：率，《尔雅·释诂》:“率，循也。”辞，指卦爻辞。揆，揆度。《说文》:“揆，度也。”方，意

义，方式。《广雅·释诂》:“方，义也。”典常，此处指经常可行的变化规律。此言人若能在开始时，就依循《易》之辞文，揆度《易》之义理，则能知《易》有典常之义。

【译文】

《周易》这本书，人们不应该须臾远离，其中所体现的道理不断运动着，变动而不固定于某一位，循环往复于六爻之间，或往上或往下并无常规可寻，阳刚与阴柔也相互变易，我们不应视它为典常纲要，只有在变动中求其适宜的方法。《周易》启示人们出入时应遵守法度，无论是内藏还是外露都要有所警惕。《周易》又可以使人明察忧患和事故，虽然没有师保的监督，却如同当面领受父母教诲一样。人们在开始研习时要遵循卦爻辞的本旨而揆度其卦义，就可以掌握《周易》所揭示的事物变化的典型性规律。如果不是贤明的人研习《易》理，则《周易》的道理也不会凭空虚浮地推行。

【评析】

以上为第八章。本章主要强调《周易》既有典常之理，又有不典常之变。就“变”本身而言，它没有规律可循，是“上下无常”、“唯变所适”。但就其“变”出的道理而言，它们以卦爻辞、卦象为形式，又有一定的规律性和稳定性。因为“变”与“不变”实际上是反映着“出”与“入”的吉凶之事故，所以这一章承上一章反复强调《周易》对人生的指导意义。

《易》之为书也，原始要终，以为质也[1]。六爻相杂，唯其时物也[2]。其初难知，其上易知，本末也[3]。初辞拟之，卒成之终[4]。若夫杂物撰德，辩是与非，则非其中爻不备[5]。噫！亦要存亡吉凶，则居可

知矣[6]。知者观其彖辞，则思过半矣[7]。二与四同功而异位，其善不同[8]，二多誉，四多惧，近也[9]。柔之为道，不利远者[10]；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11]。三与五同功而异位，三多凶，五多功，贵贱之等也[12]。其柔危，其刚胜邪[13]？

【注释】

[1]原始要终，以为质也：原，推究，考察。始，开始。要，求取。终，终了。质，卦体，韩康伯曰："质，体也。"此言《易》为观察事物之始，探求事物之终，表明事物由始至终之整个情况，一卦之体象征一事物之整体。

[2]六爻相杂，唯其时物也：杂，错综。一卦六爻，阴阳相错综，卦有卦象，爻有爻象，其所象征之物皆为一定时间内的事物。故《尚氏学》曰："六爻刚柔相杂，然爻各有其时，各有其物；时物当则吉，否则凶也。"

[3]其初难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指初爻。上，指上爻。在占筮时，仅得初爻，难知全卦，既得上爻，则易知全卦之义。初爻如树之本，上爻如树之末，仅见其本，难知全树，既见其末，易知全树之貌。以此比喻人事，则仅有开端，难知全部，既有结果，易知全部之概况。

[4]初辞拟之，卒成之终：初辞，初爻之辞。拟，比拟。卒，上爻之辞。成，犹言"定"。此言初爻之辞比拟事物之开端，上爻之辞可定事物之结局。

[5]若夫杂物撰（suàn）德，辩是与非，则非其中爻不备：杂物，指

刚柔之物相杂。撰，算，数。辩，通“辨”。中爻指二、五两爻。此言错杂其事物，数算其卦德，辨别其是非，则非二、五之中爻不能完备其义。

[6]要存亡吉凶，则居可知矣：要，求取。此言用《周易》求知人事之存亡吉凶，则安坐在家也可知之。

[7]知者观其彖辞，则思过半矣：知，同“智”。彖辞，指卦辞。卦辞据一卦之象，断一卦之吉凶，故智者观其卦辞，则所虑者已过其半。如《正义》所言：“聪明知达之士，观此卦下彖辞，则能思虑有益以过半矣。”

[8]二与四同功而异位，其善不同：二，指第二爻。四，指第四爻。功，指阴阳变化之功能。位，爻位。善，《说文》:“善，吉也。”这里泛指吉凶得失。二爻与四爻，爻位均为阴位，属性相同，故曰“同功”；然二位在下，四位在上，且二爻居下卦之中正之位，四爻居上卦之偏位，故曰“异位”。二、四两爻因为爻位不同，则其吉凶善恶也有不同。

[9]二多誉，四多惧，近也：此言二爻爻辞多誉，四爻爻辞多惧，皆因其爻位有远近。第二爻居于内卦在近处，故多誉；第四爻居于外卦在远处，故多惧。又四近于五，五为君王，四之位如臣之伴君之侧，伴君如伴虎，故多惧；二远于君王，且居柔处中，故多誉。

[10]柔之为道，不利远者：因二、四爻均当位在阴，阴为柔，故曰“柔之为道”。“柔”弱则不可行远，故曰“不利远者”。

[11]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要，概要，关键。用，功用。此句还

是在说二、四之爻。虽然二、四均当位在阴，但二者的位置决定了它们在一卦中的作用有很大的不同，四爻在下卦之末，上卦之下，是孔子所谓“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见《乾文言》）的位置，因此，其“关键”的作用“无咎”即可。然二爻当位的位置在下卦之中，以中正柔顺之德居于下卦之中，且上应九五之尊，故曰“其用柔中”。若二爻为阳，则失位，也不能算“柔中”。

[12]三与五同功而异位，三多凶，五多功，贵贱之等也：三，指第三爻。五，指第五爻。第三爻与第五爻爻位均为阳位，阳为刚，则两爻皆以刚健为事，故曰“三与五同功”。又第三爻居下卦之偏位，第五爻居上卦之中位，故曰“异位”。第三爻爻辞多凶，以其居下卦之偏位，刚健自主，故多凶；第五爻爻辞多功，因其居上卦之中位，处尊贵之位，宜刚健自主，故多功。此两爻多功、多凶之区别，皆在其所处之位本身就有贵贱之别。

[13]其柔危，其刚胜邪：阴爻为柔，阳爻为刚。三、五两爻本为阳位，是职事自主之位，如为柔爻，因“柔”象征着人之才德弱小，以才德弱小之人处职事自主之位，则危险，故曰“其柔危”。三、五爻如为刚爻，因“刚”象征着人之才德强盛，才德强盛之人处职事自主之位，定能胜任其职，故曰“其刚胜”。

【译文】

《周易》这本书，追溯事物的原始情态，寻求事物的最终结局，然后将这些由始至终地反映事物的道理归纳为一个个卦体。六爻互相错综，只是反映特定时间内的阴阳物象。象征事物开始的初爻的意义难以

理解，而象征事物终极的上爻的意义则比较好理解，这就像是事物发展的本末一样。初爻的爻辞比拟事物的开端，上爻则决定了事物的最终形态。如果错综其物象而数算其卦德，辨别是非吉凶之理，则没有二、五之中爻就不能完备其道理。是啊！若理解了二、五之中爻的吉凶之理，求知人事吉凶存亡，安坐在家中就可以知晓。明智的人只要观察《周易》的卦辞，就可以将一卦的大半意义掌握了。二爻与四爻俱以柔顺之道为事，但是，因为它们所处的位置不相同，所以二者所象征的吉凶得失也各有不同，一般而言，二爻多得赞誉，四爻却多有忧惧之心，因为它太靠近君王之位了。像六四这样阴柔的爻象，它象征弱小的力量不利于远行。因此，六四的关键作用在于不犯错误就可以了，而六二则可以“柔中”之德大有作为。三与五俱以阳刚为事而居于一卦之不同之位，但是，三多有凶险之辞，五多有功德之占，这是因为它们有上下贵贱的不同。概而言之，若三、五爻为阴柔则有危险，若二者为阳刚之爻则能胜任其职。

【评析】

以上为第九章。此章综述了六爻在卦中的位置及其特点，实际上是从阴阳的当位与不当位来论证吉凶产生的原因。从六十四卦的爻辞来看，中间四爻一般是当位则“吉”，失位则“凶”，而初爻与上爻则视其具体情况而定，因此，当我们真正地理解了爻辞时，也就能够达到“思过半”的境界。故此章对我们具体掌握卦爻辞的真正意义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易》之为书也，广大悉备。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两之[1]，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2]。道有变动，故曰爻[3]；爻有等，故曰物[4]；物相杂，故曰文[5]；文不当，故吉凶生焉[6]。

【注释】

[1]兼三才而两之：此言一卦之六爻象征着天、地、人三才，初二两爻象地，三四两爻象人，五上两爻象天。两之，有二义：一是三才各有二爻，奇数为阳爻，偶数为阴爻；二是六十四卦，每卦皆为两两相重，以六爻组成上下两卦。

[2]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此言六就是指六爻，六爻形成三才之道，而非指其他。

[3]道有变动，故曰爻：爻，《说文》:“爻，交也。”《小尔雅·广诂》:“交，易也。”天地人之道有变动，这种变动在《周易》中是通过阴阳两爻的交易来象征的，故谓之“爻”。

[4]爻有等，故曰物：等，韩康伯曰：“等，类也。”爻有阴阳两类，象征着阴阳两类事物，所以爻本身也是象征着实有之物，故谓之“物”。

[5]物相杂，故曰文：文，这里指卦象。物相杂形成文，象征阴阳两类事物相杂后形成的文理与文章。

[6]文不当，故吉凶生焉：文，这里指爻画。爻画或为当，或不当，一般而言，阴得阴位，阳得阳位则谓之“当”，当则吉，不当则不吉。故曰“文不当，故吉凶生焉”。

【译文】

《周易》这本书，广泛博大，万事俱备于其中。其中含有天的道理，含有人的道理，也有地的道理。它兼容天、地、人三才而两两相重，就形成了六爻。六爻并没有指向其他的意义，说的其实就是“三

才”的道理。“三才”的道理在一卦中有所变动，这种变动在《周易》中是通过阴阳两爻的交易来象征的，故谓之“爻”；爻有阴阳两类，象征着阴阳两类事物，所以爻本身也是象征着实有之物，故谓之“物”；物象相互错综，形成卦象，象征阴阳两类事物相杂后形成的文理与文章；卦象中的爻画有当位的，有不当位的，所以吉凶就产生了。

【评析】

以上为第十章。此章以夸张性的议论说明《易》道广大，包容天、地、人三才之道。三才在一卦之中，“变”则形成“爻”，“爻”字本义为“变”，阴阳变则吉凶生于六爻之中。

《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1]？当文王与纣之事邪[2]？是故其辞危[3]。危者使平，易者使倾[4]。其道甚大，百物不废。惧以终始，其要无咎，此之谓《易》之道也[5]。

【注释】

[1]《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殷之末世，指殷纣王当政之时。周之盛德，指文王姬昌当政时，因其有美德盛誉。《集解》引虞翻曰：“文王三分天下而有其二，以服事殷，周德其可谓至德矣。”联系第七章“《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忧患乎”，可知《易传》的作者在推测《周易》成书的年代。句末之“邪”字，表示疑问语气，可知《系辞》作者也不是肯定《周易》就作于殷之末代。《韩注》曰：“文王以盛德蒙难而能亨其道，故称文王之德，以明《易》之道也。”

[2]当文王与纣之事邪：此言从时代上来看，《周易》的内容应当是反映文王与纣之事。

[3]其辞危：辞，卦爻辞。危，危难，危险。指卦爻辞多自危其辞，以警戒世人。

[4]危者使平，易者使倾：易，平易。倾，倾覆。此句的含义是自以为危险者，可能会平安，而自以为平安者，可能会导致倾覆。知惧则可获得平安之吉，不知惧则可能引来倾覆之危。

[5]惧以终始，其要无咎，此之谓《易》之道也：以，犹言“于”。此承前之所言“辞危”。因为《易传》的作者认为只有始终怀有警惧之心，慎守正道以求其“无咎”，才是《易》道的真谛。

【译文】

《周易》这本书的创作时代，大概是在殷商之末年，周文王道德隆盛的时候吧？其内容反映的是文王与纣之事吧？因此其卦爻辞中多含警戒危惧之辞。知道危险的存在就能使人平安，而自以为平安而怠慢疏忽就将导致倾覆。此中包含的道理是很广大的，一切事物都不能除外。若人自始至终都能保持警惧之心，那么，做起事来大体上就“没有过失”，这就是所谓《周易》的真谛。

【评析】

以上为第十一章。此章从《周易》作于殷末周盛之时来揣测圣人作《易》多“辞危”的深义。文中“危者使平，易者使倾”的观点，既有劝诫之意，又含有辩证的安危观，对后世之人有着切实的哲理启示。同时，作者又提出摆脱“危险”的方法“惧以终始，其要无咎”，也就是要求人们在生活中像《乾》之九三所说的那样“君

子终日乾乾，夕惕若厉”，时刻保持警惕，这样才能免于灾祸。曾子“吾日三省吾身”就是这种“忧惧”之心的真实反映。胡远濬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易》六十四卦，一言以蔽之，曰‘惧以终始，其要无咎’。”（《劳谦室易说·读易通识》）人在世间，必要有所“惧”，无“惧”则恣意妄为。司马牛问孔子怎样可以做一个君子时，子曰“不忧不惧”，因为君子做事要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父母，才能“内省而无疚”。孔子“内省”，曾子“三省”，君子“夕惕”，这些实际上都是以有“惧”之心行无“惧”之事，且只有行无惧之事，才能修无惧之心。如《中庸》之所谓：“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惧其不正，则因惧而正。故《易》之“惧以始终”，实为劝勉人们行“中正”之事，做“中正”之人。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恒易以知险[1]。夫坤，天下之至顺也，德行恒简以知阻[2]。能说诸心，能研诸侯之虑[3]，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4]。是故变化云为，吉事有祥[5]。象事知器，占事知来[6]。天地设位，圣人成能[7]。人谋鬼谋，百姓与能[8]。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刚柔杂居，而吉凶可见矣[9]。变动以利言，吉凶以情迁[10]。是故爱恶相攻而吉凶生[11]，远近相取而悔吝生[12]，情伪相感而利害生[13]。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则凶，或害之，悔且吝[14]。将叛者其辞惭，中心疑者其辞枝[15]，吉人之辞寡，躁人之辞多，诬善之人其辞游[16]，失其守者其辞屈[17]。

【注释】

[1]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恒易以知险：乾，乾为天。易，平易。知，知道。天创始万物，是宇宙中最为刚健的事物，然因其有正常之规律，其运行之道平易，故可以预知其艰难险阻。

天险有久旱、久雨、暴雪、狂风等，皆因其“恒易”而能知。此句应与《系辞上》的“乾以易知”联系起来看。

[2]夫坤，天下之至顺也，德行恒简以知阻：坤，坤为地。地顺承天道以养万物，是宇宙中最为柔顺的事物，因其有正常之规律，其德行常是简约的。坤之德行，恒为简易至静，心中没有烦乱，所以能知其阻碍。《正义》曰：“大难曰险，乾以刚健，故知其大难；小难曰阻，坤以柔顺，故知其小难。”然地虽简易也有高山、峻岭、大川、巨泽，因简易而知其阻。

[3]能说诸心，能研诸侯之虑：说，同“悦”。研，研习。司马光、朱熹并谓“侯之”二字是衍文，此文当作“能研诸虑”。意谓能悦其道，才能研习其道，正如《论语》所谓“学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

[4]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wěi）者：亹，勤勉的样子。承上句则可知人能“说诸心”、“研诸虑”，就可预知未来吉凶之事，成就天下勤勉之人。

[5]变化云为，吉事有祥：云为，即“有为”。孔颖达曰：“或口之所云，或身之所为也。”俞樾《群经平议》:“云，亦‘有’也，《尔雅·释诂》曰‘云，有也’。”祥，征兆。此谓《周易》的作为是通过变化来体现的，因为通过变化就可以预知未来事物吉凶之征兆。正如《韩注》所言：“夫‘变化云为’者，行其吉事，则获嘉祥之应。”

[6]象事知器，占事知来：此言以《周易》的卦象象征事物，就可知制器之方法；用《周易》的阴阳变化之理去占验事理，就可预

知未来之结果。

[7]天地设位，圣人成能：天地设位，犹如《系辞上》之“乾坤定位”。因圣人能循天地之道，所以也就能成就其功业。

[8]人谋鬼谋，百姓与能：人谋，由人谋之。鬼谋，通过卜筮，由鬼神谋之。与，帮助。凡事经人谋鬼谋之后，则可知事之未来吉凶得失。

[9]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刚柔杂居，而吉凶可见矣：象告，通过卦象来告知。爻，指爻辞。彖，谓卦辞。刚柔，阳爻为刚，阴爻为柔。杂居，相交杂处。此言通过卦象、爻辞、卦辞、阴阳相交的情况，就可以发现吉凶之理。

[10]变动以利言，吉凶以情迁：迁，推移。指六爻的变动以利为准，以利论定，而事之吉凶也因其情况的变化而发生转移。

[11]是故爱恶相攻而吉凶生：此言人与人以爱恶之情相攻击，而吉凶也由此而生。在卦中，阴阳相爱而求其合，阴阴、阳阳相遇则恶而攻之，《尚氏学》:“阳遇阴，阴遇阳，则相求相爱。”“阳遇阳，阴遇阴，则相敌相恶。”“爱则吉，恶则凶，故‘爱恶相攻而吉凶生’。”

[12]远近相取而悔吝生：远，指上下卦中之爻的相应。近，指相邻之爻的相比。一般而言，远则相应、相取，近则相攻、相比，应而不当则无应，比之不当则有凶，故悔吝则由此而生。

[13]情伪相感而利害生：情伪，犹言“真伪”。《正义》曰：“情，谓实情。伪，谓虚伪。虚实相感，若以情实相感则利生，若以虚

伪相感则害生也。”

[14]近而不相得则凶，或害之，悔且吝：此指爻与爻相近而比，并不意味着吉利，若相近而不相得，则相憎恶，相贼害，所以就“凶”。因与人不相得则不能得其助，反而会被人伤害，故“悔吝”由此而生。

[15]枝：分散，散乱。

[16]诬善之人其辞游：游，指言辞虚浮，游移不定。《正义》曰：“游，谓浮游。诬罔善人，其辞虚漫，故言其辞游也。”

[17]屈：邪曲不正。

【译文】

乾，是天下最为刚健的象征，因为有正常的规律，其德行常常平易而又能在平易中预知危险的因素。坤，是天下最为柔顺的象征，其德行常常简易并能在简易中预知前面可能存在的阻碍。领会这些道理就能悦天地之道，就能在心中研习天地之道，借助占筮就能断定天下的吉凶得失的情况，并以此促成那些勤勉有为的人。所以在变化中或有所说的，或有所做的，这都是为了让吉利的事有一个征兆。用《易经》模拟事物就可以知道如何制作器物的方法，用《易经》来占验事情就可以知道未来事情的吉凶情况。天地设立了刚柔尊卑的位置，圣人遵循天地之道就能成就功德。因此，先由人谋略其事，再求证于像“鬼神”一样神奇的占筮之谋虑，则天下的百姓也会帮助谋略得当的人。八卦以形象来表示吉凶道理，卦爻辞以事物变动的情况来反映吉凶的道理，刚与柔错综相处，则吉凶之理就可以显现出来。事物变动的吉与凶由爻位变动是否有“利”来决定，而事物变动的吉凶则因变动的具体情况而转移。所以人

们所厌恶的与人们所爱好的相互攻击则吉凶就从中得以产生。远与近或有所应，或有所比，若比应不当，悔恨与困难就从中产生了。或以真情相感悦，或以虚伪相感应，利益与损害就在这种真实与虚伪的相互感应中产生。凡是《周易》各卦、爻所比拟的事物情态，相近而不相投合就会有凶险，或有人来伤害就会有悔恨和困难。将有叛逆之心的人其言辞必然是惭愧不安，内心有所疑惧的人其言辞必定是散乱无章，贤美吉善的人言辞少，浮躁轻薄的人言辞多，诬蔑善良的人言辞浮游虚妄，失去操守的人言辞邪曲不正。

【评析】

以上为第十二章。章首有回应《系辞上》之意，故又从乾坤之道说起。因为《周易》有“象事知器，占事知来”的功能，所以“人谋鬼谋”以得天之佑助。最后集中在“情”上，分析了人物在不同情景中的六种表现，这些表现特征，从心理上解析了“卦”情与人“情”的联系。应该说，从“象”到“情”的延伸，是《周易》在推理与判断上的一大进步，有了这样一种进步，就使得《易》道从“通神明之德”的玄虚之感中深入到人们的现实生活中，因而具有了更为深切的内容。

周易说卦

【题解】

《说卦》的主要内容是记述了八卦所象征的事物。古人说的卦象是八种基本的卦象，如乾为天、坤为地等，也有后来演绎引申的卦象，如乾为马、震为龙等。这些或引申、或演绎的卦象大部分是触类旁通、由此及彼的合理演绎，有些则是占筮时灵活运用、机智应变的结果。所以，对于我们今天研习《周易》的人而言，应注意两个方面的问题：其一，对前人在《说卦》中提出的象征物象要区别分析，不可全信其说，也不可拘泥于其说；其二，要以发展的观点看待古人从卦象中找出的对应物象，因为有些过去存在的物象今天已经不存在了，而有些过去不存在的物象则出现在今天的日常生活中。对于前者，不能抱残守缺，对于后者则应善于探索、善于发现。由于《说卦》中解说的卦象与卦爻辞中阐释的道理有着直接而又紧密的联系，所以认真、审慎地研习《说卦》有助于我们正确地理解卦爻辞的真正含义。

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1]，参天两地而倚数[2]，观变于阴阳而立卦[3]，发挥于刚柔而生爻[4]，和顺于道德而理于义，穷理尽性以至于命[5]。

【注释】

[1]幽赞于神明而生蓍：幽，幽隐，暗中。《集解》引荀爽曰："幽，隐也。"此处用"幽"字，并非指神明"暗中"助之，实际是喻指偶然得之的感慨。赞，佐助。《小尔雅·广诂》:"赞，佐也。"神明，即神祇。《说文》:"神，天神。"实际上是指造化万物的大自然。

[2]参天两地而倚数：参，《集解》引虞翻曰："参，三也。"韩康伯曰："参，奇也。两，耦也。"三代表奇数，两代表偶数。倚，《集解》引虞翻曰："倚，立也。"

[3]观变于阴阳而立卦：天地万物皆有阴有阳，阴阳常有其变化。作《易》者观察物之阴阳变化，因而立阴阳两种卦，以象征阴阳两类事，又以卦之变化象征物之变化。故曰"观变于阴阳而立卦"。

[4]发挥于刚柔而生爻：阳为刚，阴为柔，万物皆有刚有柔。作者发挥物之刚柔两性，因而创制刚柔之爻以象征物用之理。

[5]穷理尽性以至于命：穷，穷究，极尽。性，性质。命，天命，即自然规律。天地万物各有其理，各有其性，各有其命。作《易》者穷究万物之理及其性质，然后才能通达万物运动变化的规律性。

【译文】

从前圣人创作《周易》时，偶然得到神明的帮助而生出了神圣的蓍草作为占筮之物，于是就用象征天的"三"数和象征地的"两"数建立了卦中的奇偶之数，并且通过观察阴阳的变化而建立了卦象，将客观事物中固有的刚柔两种性质的物质大加发挥就生成了阴爻和阳爻，和谐顺从圣

人的道德并以适宜的方法整治道理，穷极万物深妙之理，究尽生灵所禀的特性以至于通达天下万物运动的规律性。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一章。《周易》六十四卦的成卦方式有很多种，然其根本在于“数”。古人将演算数的工具“蓍草”赋予神圣的意蕴，目的是强调《易》理是来自于自然之道。

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将以顺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兼三才而两之，故《易》六画而成卦。分阴分阳，迭用柔刚，故《易》六位而成章。

【译文】

从前圣人创作《周易》的时候，是要通过它来顺从天地生成万物的性命之理。所以确立天的道理有“阴”有“阳”，确立地的道理有“刚”有“柔”，确立人的道理有“仁”有“义”。兼容天、地、人三才而将阴阳两种卦象两两相重，所以《周易》以六画形成一卦。六画之中又分为阴阳两种爻位，然后迭用柔刚之爻，所以《周易》是由六爻相互错综而形成文章的。

【评析】

以上是第二章。圣人作《易》遵循天地之道，将阴阳分为三个境界，对于天而言就是阴阳，对地而言就是刚柔，对于人而言就是仁义。这三种不同的境界实际就等于“三才”，而“三才”本身又有阴阳，于是就有了“六画”，也就是六十四卦的卦象。

天地定位[1]，山泽通气[2]，雷风相薄[3]，水火不相射[4]，八卦相错[5]。数往者顺，知来者逆，是故《易》逆数也[6]。

【注释】

[1]天地定位：天在上，地在下，天地定高下之位。

[2]山泽通气：艮为山、为土。兑为泽。泽水润土，故曰“山泽通气”。又据纳甲法，艮纳丙，兑纳丁，二者皆内秉“火”性，故曰“山泽通气”。

[3]雷风相薄：薄，《释文》:“马、郑、顾云‘入也’。”这里指应和。《集解》:“震巽同声相应，故相薄。”

[4]水火不相射：射，《尔雅·释诂》:“射，厌也。”水火相克而实通，实通则不射。水与火，可谓相反相成的两类事物。

[5]八卦相错：错，交错。八卦，指上文之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物，此八物交错于宇宙之中，它们不是彼此孤立，而是彼此联系。

[6]数往者顺，知来者逆，是故《易》逆数也：数，作动词，犹言“推算”。卦有六爻，其顺序如自上而下数之，是顺数；自下而上数之，是逆数。因为《易》可以占知未来之事，人在历数往事时，皆自远而近，如“夏、商、周、秦、汉”，此为顺数，故曰“数往者顺”。人之知来者皆自近而远，此为逆数，故曰“知来者逆”。用《易》占事，在于知来，所以六爻逆数。

【译文】

天地确定了上下之位，山与泽气息交流相通，雷风相互应和，水火之性相异却不相厌弃而相资助，数以象天、地、雷、风、水、火、山、泽莫不交错。如果人们想知道既往之事，顺着推演就可知道；人欲知将来之事，逆着推演就可知道，所以《周易》的推演是逆着数的。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三章。所谓“天地定位”，实际上就是说，《易》道的变化是以“不变”为前提，当然这种“不变”是相对于“变”而言，不是绝对不变。变有“顺”有“逆”，知“顺”、“逆”之理则可以预测未来和过去事。其实，这是引导人们探索事物本身固有的客观规律。

雷以动之[1]，风以散之[2]，雨以润之，日以烜之[3]，艮以止之[4]，兑以说之[5]，乾以君之[6]，坤以藏之[7]。

【注释】

[1]雷以动之：雷，震为雷。雷以震动万物。

[2]风以散之：风，巽为风。风以吹散万物。

[3]日以烜（xuǎn）之：烜，晒干。《释文》引京房云：“烜，干也。”日热所以能晒干万物。

[4]艮以止之：艮，阳止于上。

[5]兑以说之：说，同“悦”。泽能润泽万物，故能“悦”万物。

[6]乾以君之：乾，阳居九五，象征着君临天下。

[7]坤以藏之：坤为地，地能生万物，也能藏纳万物。

【译文】

雷（震）是用来鼓动万物的，风（巽）是用来散布流通万物的，雨（坎）是用来滋润万物的，日（离）是用来晒干万物的，艮（山）是用来抑止万物的，兑（泽）是用来愉悦万物的，乾（天）是用来君临天下的，坤（地）是用来藏纳万物的。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四章。此章从卦象本身所具有的特性来说明它们对事物的基本作用。

帝出乎震[1]，齐乎巽[2]，相见乎离[3]，致役乎坤[4]，说言乎兑[5]，战乎乾[6]，劳乎坎[7]，成言乎艮[8]。万物出乎震，震东方也[9]。齐乎巽，巽东南也[10]；齐也者，言万物之絜齐也[11]。离也者，明也，万物皆相见，南方之卦也[12]，圣人南面而听天下，向明而治，盖取诸此也[13]。坤也者，地也，万物皆致养焉，故曰："致役乎坤"。兑，正秋也，万物之所说也[14]，故曰："说言乎兑"。战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阴阳相薄也[15]。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劳卦也[16]，万物之所归也，故曰：劳乎坎。艮，东北之卦也。万物之所成终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注释】

[1]帝出乎震：帝，天帝。这里指生育万物的阳气。震于时节当春分

时，阳生初而成震卦，实谓天帝出万物于震，而非天帝自出于震。

[2]齐乎巽：齐，整齐。巽，时值立夏，万物皆长至整齐兴旺。

[3]相见乎离：离卦当夏至时，此时万物皆出现在大地之上，故曰“相见乎离”。

[4]致役乎坤：役，《集解》曰“事也”。坤西南之卦，位在七月，时当立秋，此时万物皆得其地养，故曰“致役乎坤”。

[5]说言乎兑：兑卦于时令当值秋分，此时万物成熟，故曰“说言乎兑”。

[6]战乎乾：战，交接。乾为西北之卦，时令立冬。《说卦》以八卦配八方，乾为西北，又以八卦配四时，乾为秋末冬初四十五日之季节，时值立冬。此季节阴气与阳气相搏斗，为阴阳二气相交接时，如万物处在阴阳搏斗之中，故曰“战乎乾”。

[7]劳乎坎：坎为正北方，以八卦配四时，坎为正冬四十五日之季节，时当冬至。此季节万物在战乎乾之后，皆已疲劳，因其劳而归藏于此时，故曰“劳乎坎”。

[8]成言乎艮：冬末是万物有成而终之时，春初是万物有成而始之时，艮于时节值立春，此时是冬终春初时分，旧岁已终，新岁开始。于新于旧而言，都意味着“成”，故曰“成言乎艮”。

[9]万物出乎震，震东方也：出，出生。《说卦》以八卦配四时。按古代历法，一年约三百六十日，《说卦》分一年为八季节，每卦配一季节，则各占四十五日。震为正春四十五日之季节。此

季节万物皆生出，故曰“万物出乎震”。《说卦》又以八卦配八方，震为东方，故曰“震，东方也”。

[10]齐乎巽，巽东南也：按《说卦》言，巽为东南方，故曰“巽，东南也”。

[11]齐也者，言万物之絜齐也：絜，同“洁”，整洁。这里形容万物在春天出生后，崭新整洁，欣欣向荣的样子。

[12]离也者，明也，万物皆相见，南方之卦也：离为日。日光明照天下，故曰“离也者，明也”。离为南方之卦，故曰“南方之卦”。

[13]圣人南面而听天下，向明而治，盖取诸此也：《老子》有言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古代帝王象天法地，坐北朝南，向明听政，此皆因南方光明之象而取之于离卦，故曰“盖取诸此也”。

[14]兑，正秋也，万物之所说也：承上文“说言乎兑”。兑值正秋，故曰“兑，正秋也”。此季节万物皆喜悦于长成，故曰“万物之所说也”。

[15]乾西北之卦也，言阴阳相薄也：此释承上文“战乎乾”。乾为西北之卦，故曰“乾，西北之卦也”。

[16]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劳卦也：此释承上文“劳乎坎”。坎为水，《说卦》以之配正北方，故曰“正北方之卦也”。万物在“战乎乾”之后，皆已疲劳，故曰“劳卦”。

【译文】

天帝从震卦象征的东方和春分时节生出万物，在巽卦象征的东南方与立夏时节生长整齐，又纷纷显现于象征夏至与南方的离卦方向，在坤卦象征的西南方和立秋时节颐养万物，在兑卦象征的西方和秋分时节愉悦万物，在乾卦象征的西北和立冬时节交接，因此而疲劳于象征北方与冬至时节的坎卦，万物的终结与开始都存在于象征东北和立春的艮卦。万物生于震，因为震卦象征着东方；生长整齐于巽，因为巽为东南方；所谓“齐”，就是讲万物的状态整洁一致。离卦是光明的象征，万物皆生长茂盛，纷纷显现于大地之上，它代表的是南方之卦，古代的圣人面朝南而听政于天下，面向光明而治理政务，大概是效法于此卦吧。坤卦，象征着大地，大地养育天下万物，所以说“使之有助于颐养万物于坤”。兑卦，象征着正秋时节，万物皆在这个季节成熟，因而愉悦于此时，所以说“能愉悦万物在于兑”。交接于乾卦，乾卦是象征着西北的卦，讲的是阴阳于此相互交接迫近。坎卦，象征着水，是代表着北方的卦，万物在此处疲劳，归藏休息于此，所以说疲劳于坎卦。艮卦是象征着东北方的卦，这是造就万物的地方，也是万物终了的地方，所以说“终成万物在于艮”。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五章。主要以发展的观点，使八卦的卦象与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相联系，同时，又从八卦所对应的方位与时节来说明事物发展的状态和原因。在描写方式上，其“出”、“见”、“齐”、“战”等，以气体之势来形容事物的情状，有声有色，以理通情，因事传神，拟物于情理之中，言虽在于解释其卦理，却能跃然出情理于文章，可谓传神之笔。

神也者，妙万物而为言者也[1]。动万物者莫疾乎雷[2]，桡万物者莫

疾乎风[3]，躁万物者莫熯乎火[4]，说万物者莫说乎泽[5]，润万物者莫润乎水[6]，终万物始万物者莫盛乎艮[7]。故水火相逮[8]，雷风不相悖[9]，山泽通气，然后能变化，既成万物也。

【注释】

[1]神也者，妙万物而为言者也：神，神明。妙万物，使万物神妙。因为自然界往往有神妙而不可言之物景，故以“神”赞万物神妙、神奇之功。

[2]动万物者莫疾乎雷：疾，《广雅·释诂》:“疾，急也。”《说卦》曰震为雷，又曰雷为躁卦，震为动，雷动急而迅猛，故曰“动万物者莫疾乎雷”。

[3]桡万物者莫疾乎风：桡，同“挠”，吹拂。巽为风，风能吹拂万物，又风有狂风、有飓风，故曰“桡万物者莫疾乎风”。

[4]躁万物者莫熯（hàn）乎火：熯，《释文》:“熯徐作暵，云：‘热暵也。’”熯、暵古通用。莫熯乎火，即莫热于火。

[5]说万物者莫说乎泽：兑，《说卦》曰兑为泽，泽水能润物，故曰“莫说乎泽”。

[6]润万物者莫润乎水：这里指坎兑两卦，因两卦皆有水汽润物。

[7]终万物始万物者莫盛乎艮：艮，指艮卦。艮时值冬末春初时节，故终于旧而始于新皆莫能过于此卦。

[8]故水火相逮：逮，《尔雅·释言》:“逮，及也。”水火相逮，即水

火可以并存。

[9]雷风不相悖：悖，《玉篇》:“悖，逆也。”以五行言，则震为木，巽也为木；以纳甲言，震纳庚，巽纳辛，属性相同；以自然现象言，则雷风可以同时并作，故二者为“同声相应”之物，不相悖逆，相容共存。

【译文】

所谓“神”，是指它能神奇微妙地化育万物。鼓动万物的没有比雷更为迅猛的，吹拂万物的没有比风更为疾速的，干燥万物的没有比火更为炎热的，愉悦万物的没有比泽更为喜悦的，滋润万物的没有比水更为湿润的，最终成就万物的没有比艮更为盛美的。所以说水火不处在一起，雷与风不相互排斥，山泽高低不一却能气息相通，然后阴阳二气才能在变化中形成万物。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六章。天、地、雷、风、水、火、山、泽，这是最基本的卦象，但是万物都是在这几种自然物象的影响下生存和发展。或者说，事物的发展本身就具有以上几种特性。

乾，健也[1]；坤，顺也[2]；震，动也[3]；巽，入也[4]；坎，陷也[5]；离，丽也[6]；艮，止也[7]；兑，说也[8]。

【注释】

[1]乾，健也：乾为天，天道刚健，故乾有刚健之德，而能健行。

[2]坤，顺也：坤为地，地道柔顺，能顺承天道，顺养万物，故曰“顺”。

[3]震，动也：震为雷。雷能自行震动，又能震动万物，故曰“动”。

[4]巽，入也：巽为风，风吹万物，无孔不久，故曰“入”。

[5]坎，陷也：坎之卦象是一阳陷于二阴之中，故曰“陷”。又坎为水，水自陷低洼之地，又能陷物于其中，也是“陷”。

[6]离，丽也：丽，附也，即附丽于物。离为火，火必附丽于可燃之物，故离为丽。

[7]艮，止也：艮为山，山为静止不动之物，故艮为止。又一阳止于上，止其二阴于下，也是“止”。

[8]兑，说也：说，同“悦”。兑为泽，水草生于泽，鱼游于泽，鸟飞于泽，兽饮于泽，人取养于泽，泽能使万物欣悦其中，故曰“悦”。

【译文】

乾，象征着刚健；坤，象征着顺从；震，象征着震动；巽，象征着潜入；坎，象征着险陷；离，象征着附丽；艮，象征着静止；兑，象征着愉悦。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七章，从运动的特性来说明“八卦”的运动方式。这些运动方式在对应于某种卦象时，其卦象本身的意义已经不再是纯粹自然的物体，而是具

有物理性的运动中的物体。所以，运动也就成为它们存在的方式和发展变化的基本结构。

乾为马[1]，坤为牛[2]，震为龙[3]，巽为鸡[4]，坎为豕[5]，离为雉[6]，艮为狗[7]，兑为羊[8]。

【注释】

[1]乾为马：乾为天。“天行健”，马为家畜中之行健者，故曰“乾为马”。

[2]坤为牛：坤为地。地道柔顺，能载物，牛性柔顺，也能载物，故曰“坤为牛”。

[3]震为龙：震为雷。雷动于云中，古人视为神物，龙能飞于云中，古人也视之为神物，故曰“震为龙”。

[4]巽为鸡：巽为风。风吹而万物动，鸡晨鸣而人与鸟兽等皆兴起而活动，故曰“巽为鸡”。如《九家易》曰：“风应节而变，变不失时；鸡时至而鸣，与风相应也。”

[5]坎为豕：坎为水。豕喜处有水之洼渎中，故曰“坎为豕”。

[6]离为雉：离为文明，雉也有鲜明之羽毛文采，《正义》曰：“离为文明，雉有文章，故为雉也。”

[7]艮为狗：艮，止也。狗守家，所以禁止外人入内，故以艮象狗。

[8]兑为羊：兑为悦。羊性柔顺，为人所喜悦，故以兑比羊。

【译文】

乾象征着马，坤象征着牛，震象征着龙，巽象征着鸡，坎象征着猪，艮象征着狗，兑象征着羊。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八章。从八卦的基本形态中，又演绎出具体的物象，象征着八种常见的动物。这也是从另一个方面来印证“远取诸物”的道理。

乾为首[1]，坤为腹[2]，震为足[3]，巽为股[4]，坎为耳[5]，离为目[6]，艮为手[7]，兑为口[8]。

【注释】

[1]乾为首：乾为天。天尊在上，为宇宙之最上部分，首为人身之最上部分，故曰“乾为首”。

[2]坤为腹：坤为地。地柔顺而能藏纳万物，腹柔，于人身而言，也能藏纳食物，故曰“坤为腹”。

[3]震为足：震为动。震卦一阳动于下，人身之下为足，足动，故“震为足”。

[4]巽为股：巽为顺。人之股能顺随于足，又巽下有一阴二分，象人之股，故曰“巽为股”。

[5]坎为耳：坎为陷，如地之洼坑。以地之洼坑比人之头部凹陷处“耳”，故“坎为耳”。

[6]离为目：离为火，为明。目之明能视物如离日之光能照万物，故“离为目”。

[7]艮为手：艮为山。山有峰，手之掌与指似山峰，故“艮为手”。又震一阳动于下，艮一阳止于上，上下相对如人之手足上下相对。

[8]兑为口：泽如地上有口之象，犹如人之口在身。泽，吞吐河流如口吞吐饮食，故“兑为口”。

【译文】

乾为头象，坤为腹象，震为足象，巽为大腿象，坎为耳象，离为眼象，艮为手象，兑为口象。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九章。类情拟物使得《周易》具有“类万物之情”的广大体系，如果说第八章是在“远取诸物”中演绎卦象在动物中的对应关系，那么，这一章则以“近取诸身”的特征，来寻找八卦在人体本身中的对应关系。

乾，天也，故称乎父[1]；坤，地也，故称乎母[2]；震一索而得男，故谓之长男[3]；巽一索而得女，故谓之长女[4]；坎再索而得男，故谓之中男[5]；离再索而得女，故谓之中女[6]；艮三索而得男，故谓之少男[7]；兑三索而得女，故谓之少女[8]。

【注释】

[1]乾，天也，故称乎父：称，这里犹言“比”。天为万物之首，父为一家之主，故以天比父。

[2]坤，地也，故称乎母：地为阴之盛，母为众阴之主，故以二者相比。

[3]震一索而得男，故谓之长男：索，孔颖达曰：“索，求也。”也就是说，父母之交合为求其男女。震之第一爻为阳爻，阳爻象男，故一索而得长男。“一索”象征着父母的初次交合。

[4]巽一索而得女，故谓之长女：巽之第一爻为阴爻，阴爻象女，故一索而得长女。

[5]坎再索而得男，故谓之中男：坎之第二爻为阳爻，故再索而得中男。

[6]离再索而得女，故谓之中女：离之第二爻为阴爻，故再索而得中女。

[7]艮三索而得男，故谓之少男：艮之第三爻为阳爻，故三索而得少男。

[8]兑三索而得女，故谓之少女：兑之第三爻为阴爻，故三索而得少女。

【译文】

乾，是天的象征，所以称作父；坤，象征着地，所以称作母；震是阴阳二气第一次交合而得的男性，所以称作长男；巽是阴阳二气第一次交合而得的女性，所以称作长女；坎为阴阳二气第二次交合而得的男

性，所以称作中男；离为阴阳二气第二次交合而得的女性，所以称作中女；艮为阴阳二气第三次交合而得的男性，所以称作少男；兑为阴阳二气第三次交合而得的女性，所以称作少女。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十章。此章通过阴阳在一卦中的位置变化，来说明八卦对应的家庭关系，并进而使八卦能以伦理特征分析社会环境。

乾为天，为圆[1]，为君[2]，为父，为玉，为金[3]，为寒，为冰[4]，为大赤[5]，为良马[6]，为老马[7]，为瘠马[8]，为驳马[9]，为木果[10]。

【注释】

[1]为圆：《大戴礼记·天圆》曰：“夫子曰‘天道曰圆，地道曰方’。”天圆地方，天行地静，能行者圆，能止者方，故曰“圆”。

[2]为君：君，这里指君主，君王。乾之九五，以阳为尊，如君临天下，且天为万物之主，君为人世之主，故以天比君。

[3]为玉，为金：天道刚硬，其体清明。玉、金也性刚硬，体清明，故乾“为玉，为金”。

[4]为寒，为冰：以八卦配四时，乾为秋末冬初，此时天寒，水结冰，故乾“为寒，为冰”。

[5]为大赤：《集解》引虞翻曰：“太阳为赤。”天以太阳为主，太阳最红，盛阳之色，故天为大赤。

[6]为良马：天能行健，马也能健行，故乾为“良马”，瘠马以体肉言，驳马以毛色言。

[7]为老马：老马以齿显示年龄，此取其行健之久象。

[8]为瘠马：瘠，《正义》曰：“瘠马，骨多也。”良马好在骨相，乾六爻皆阳，《集解》引崔憬曰：“骨为阳，肉为阴。”六爻皆阳故曰“瘠马”。

[9]为驳马：驳，驳杂，混杂。这里指马的毛色不纯。驳马即花马。

[10]为木果：乾为圆，木果也是圆形，以圆比圆，故乾为“木果”。

【译文】

乾为天象，为圆象，为君王象，为父亲象，为玉象，为金属象，为寒冷象，为冰象，为大红颜色象，为良马象，为老马象，为瘦马象，为花马象，为木类果实象。

坤为地，为母，为布[1]，为釜[2]，为吝啬[3]，为均[4]，为子母牛[5]，为大舆[6]，为文[7]，为众[8]，为柄[9]，其于地也为黑[10]。

【注释】

[1]为布：布，古代指钱币。地广而能遍布万物于其上，布为钱币也能流通遍布使用，故曰“坤为布”。《正义》曰：“为布，取其地广载也。”

[2]为釜：釜，锅。地生成物也能使物成熟，以供人食，釜之煮物也

能使之熟，以供人食，故“坤为釜”。《尚氏学》曰：“万物资地成熟，故为釜。”

[3]为吝啬：地生养草木，草木固植于一处，离地则死，有保守其财物之性。地又深藏金银铜铁之矿物，不以示人，故坤为“吝啬”。《尚氏学》曰：“坤闭，故吝啬。”

[4]为均：均，平均。地之于万物无不载之，无不育之，故“坤为均”。《尚氏学》曰：“不择地而生，故为均。”

[5]为子母牛：“坤为牛”，离也为牛，坤为离之母，故谓之子母牛。《尚氏学》曰：“坤为牛，地生生不已，今之童牛，不日又生子而为母牛矣，故为子母牛。”或曰：子母牛，指子牛与母牛。如《正义》曰：“为子、母牛，取其多蕃育而顺之也。”

[6]为大舆：舆，车。地载万物，大车也能载人载物，故坤为“大舆”。

[7]为文：地有草木文饰大地，如图画、文章饰于纸上，故坤“为文”。

[8]为众：众，三者为众，坤以三阴比物之众，故曰“坤为众”。又众指民众与乾君相对。

[9]为柄：柄，根本。万物以地为本，故“坤为柄”。

[10]其于地也为黑：地，土地。坤为纯阴之卦，纯阴则为黑，天象阳明，地象阴暗，黑是阴暗之色，故曰坤“其于地也为黑”。

【译文】

坤为地象，为母亲象，为钱币象，为釜锅象，为吝啬象，为平均象，为子牛母牛象，为大车象，为文采文章象，为众多象，为根本象，对于大地来说为黑色土壤之象。

震为雷[1]，为龙[2]，为玄黄[3]，为旉[4]，为大涂[5]，为长子，为决躁[6]，为苍筤竹[7]，为萑苇[8]。其于马也，为善鸣[9]，为馵足[10]，为作足[11]，为的颡[12]。其于稼也，为反生[13]。其究为健，为蕃鲜[14]。

【注释】

[1]震为雷：阳始交于阴，阴阳相薄而动，故曰“震为雷”。

[2]为龙：北方为玄武，南方为朱雀，东方为青龙，西方为白虎，中宫为勾陈。震主东方之卦，故曰“为龙”。

[3]为玄黄：玄黄，天玄而地黄，乾阳始交于阴土，其色混合，故曰“玄黄”。

[4]为旉（fū）：旉，《释文》引干宝云：“旉，花之通名。”震为正春之季节，此季节百花齐放，故震为旉。《释文》:“旉本又作专。”《集解》本作“专”。

[5]为大涂：涂，同“途”。大途，大路。震为动。大路上有人与车马行动，故震“为大途”。

[6]为决躁：决，刚决；躁，急躁；决躁就是行动迅速刚决。震为雷，雷之动迅速，故震为“决躁”。

[7]为苍筤竹：《集解》引《九家易》曰：“苍筤，青也。”震为东方，为正春，为木，为青。竹为木类，苍筤为青色，故震“为苍筤竹”。

[8]为萑（huán）苇：萑，荻类植物。苇，芦苇。萑、苇同类，萑茎细而中实，苇茎粗而中空。萑苇也属竹类，其色青，故震为“萑苇”。

[9]其于马也，为善鸣：善鸣，鸣声宏大。震为雷，雷声能震百里，以其声比之马，则为“善鸣”。如《正义》曰：“取其象雷声之远闻也。”

[10]为馵（zhù）足：馵，马左后足为白色。

[11]为作足：作，兴起，振作。《重定费氏学》引蔡渊曰：“作足，谓双举。”即马蹄双举。

[12]为的颡（sǎng）：的，白色。颡，额头。即额头上有白毛长出。

[13]其于稼也，为反生：稼，庄稼，包括菜蔬。反生，即倒生，果实在地下，茎叶在地上，如葱、蒜、萝卜、地瓜、土豆、山药等是。震是两阴爻在上，一阳爻在下之卦，即两柔在上，一刚在下。反生之稼，茎叶柔而在上，果实刚而在下，故“为反生”。

[14]其究为健，为蕃鲜：究，《正文》曰：“究，极也。”震为雷，雷之动极健，故曰“其究为健”。蕃鲜，《说文》:“蕃，草茂也。”鲜，新鲜。以八卦配四时，震值正春时节，此时草木茂

盛而新鲜，故曰“为蕃鲜”。

【译文】

震为雷象，为龙象，为青黄颜色交杂之象，为花朵象，为宽阔的大路象，为长子象，为刚决躁动象，为青竹象，为萑苇象。对于马而言，为善于鸣叫象，为左后足为白色象，为举双足腾跃象，为额首斑白象。对于庄稼而言，为果实在下茎叶在上的反生之象。震卦发展到极端就会产生刚健之象，为草木繁茂新鲜之象。

巽为木[1]，为风[2]，为长女，为绳直[3]，为工[4]，为白[5]，为长[6]，为高[7]，为进退[8]，为不果[9]，为臭[10]。其于人也，为寡发，为广颡，为多白眼[11]。为近利市三倍[12]。其究为躁卦[13]。

【注释】

[1]巽为木：阳动而阴静，二阳动于上，以象枝叶，一阴静于下，以象树根，故曰“巽为木”。又巽卦时值立夏时节，此时草木茂盛于地。

[2]为风：风，《庄子》:“大块噫气，其名为风。”大块，即土地。《集解》引陆绩曰：“风，土气也。”巽阴自坤来，一阴静下，二阳动上，于风象则取其静于本而动于末。又巽为入，以象其无所不入，巽一阴在下，为巽主，以象其风无所不入而入于下。

[3]为绳直：巽为木。木匠制木为器，引绳为准以取直，故巽“为绳

直”。

[4]为工：巽为木。制木为器或以木盖屋，此皆为工匠之事，故巽“为工”。

[5]为白：坤于地为黑，因其阴重，而巽二阳在上，阳白而阴黑，故曰“巽为白”。《正义》曰：“取其风吹去尘，故洁白也。”

[6]为长：长，长远。巽为风，风能行万里之遥，故曰“为长”。

[7]为高：巽为风，风上至云霄，故巽为高。又阳高而阴下，巽有二阳在上，也象其“高”。

[8]为进退：巽为风，风常转变方向，故巽“为进退”。

[9]为不果：果，果决。巽为风，风或东或西，或大或小，或强或弱，或急或徐，多变无常，没有果决之性，故巽“为不果”。《正文》曰：“取其风性前却，不能果敢决断，亦皆进退之义也。”

[10]为臭（xiù）：臭，气味的总称。巽为风，风吹则物之气味远闻，故巽“为臭”。

[11]其于人也，为寡发，为广颡，为多白眼：寡发，谓天生发少之人。巽为风，秋风之落木如人之落发。故《正义》曰：“风落树之华叶，则在树者稀疏，如人之少发，亦类于此，故为寡发也。”广颡，即“宽额”。乾阳为首，巽有二阳在上，以象其宽额。如前之所言“巽为白”，两巽相重则为六十四卦中的《巽》，互有离卦，离为目，故曰“多白眼”。

[12]为近利市三倍：巽为木。人栽植树木，树木长成，或售其果，或卖其材，可在市场上得近于三倍之利，故巽“为近利市三倍”。

[13]其究为躁卦：究，《正义》曰“极也”。躁，急躁。巽为风，然风极，则为急躁，动而不止，故曰“究为躁卦”。

【译文】

巽为树木之象，为风象，为长女之象，为拉直的绳子之象，为工匠、工巧之象，为白色象，为长远之象，为高象，为进退转变之象，为迟疑不决之象，为气味之象。对于人而言，为头发稀少之象，为额头宽阔象，为多以白眼视人之象。为交易可得近于三倍之利之象。巽卦发展到极点会转化为浮躁之卦。

坎为水[1]，为沟渎[2]，为隐伏[3]，为矫輮[4]，为弓轮[5]。其于人也，为加忧，为心病，为耳痛，为血卦，为赤[6]。其于马也，为美脊，为亟心，为下首，为薄蹄，为曳[7]。其于舆也，为多眚[8]。为通[9]，为月[10]，为盗[11]。其于木也，为坚多心[12]。

【注释】

[1]坎为水：一阳在中，二阴在外，其象如水之内刚而外柔，故曰“坎为水”。

[2]为沟渎：渎，《说文》:“渎，沟也。”沟渎，为水流之地，故坎为沟渎。

[3]为隐伏：坎为水，有时水隐藏地中，则可掘而出之，故坎为“隐伏”。

[4]为矫輮：矫，矫正。輮，使木弯曲。《正义》曰：“使曲者直为矫。使直者曲为輮。”水之流也可直可曲，故曰“为矫輮”。

[5]为弓轮：承上句“坎为矫輮”，弓轮皆矫輮制成之器物，故曰“为弓轮”。

[6]其于人也，为加忧，为心病，为耳痛，为血卦，为赤：坎为陷、为险。人在险难，则增加忧虑，增加忧虑，则成心病，故坎为加忧，为心病。坎为水，又为耳，耳中有水，则成耳病，故坎为耳病。血为液体类，故“为血卦”，血红色，故又“为赤”。

[7]其于马也，为美脊，为亟心，为下首，为薄蹄，为曳：脊，脊背。一阳处在二阴之中，象马有美脊，即健美的脊背。亟，迅速，《说文》:“亟，敏疾也。”亟心，内为阳爻，故曰“亟心”。此处指马性敏捷。下首，乾为首，陷于阴下，故曰“下首”，此处谓马低头不振。薄蹄，水流趋下，马蹄也在下，分流易散，故曰“薄蹄”。曳，拖曳。以象其水摩地而行，故“为曳”。

[8]其于舆也，为多眚：眚，灾异。《集解》引虞翻曰：“眚，败也。”坎为沟渎，为坑陷，车遇沟渎、坑陷，或阻而不能行，或陷而不能出，甚至于倾覆，此皆常有之事，坤为大车，坎以一阳折之，故曰“多眚”。

[9]为通：坎为水。水流则曲折前行，终能通达，故“坎为通”。

[10]为月：坎为水，水寒白而有光，月也寒白有光，又坎为弓，月

形如弓，故坎“为月”。

[11]为盗：水伏地而行，如盗之所行潜伏而行，故曰“为盗”。

[12]其于木也，为坚多心：坎卦是一阳爻在内，两阴爻在外，即内刚而外柔。木坚多心，而其内刚而外柔。故曰“其于木也，为坚多心”。

【译文】

坎为水象，为沟渠之象，为隐伏之象，为曲变直而直变曲之象，为弓箭和车轮之象。对于人而言，为增加忧虑之象，为心病之象，为耳有病痛之象，为鲜血卦，为红色象。对于马而言，为脊背壮美的马象，为性情敏捷的马象，为头部下垂的马象，为马蹄频频跳动的马象，为拖曳吃力的马象。对于车而言，为多灾多难的车象。为通行之象，为月亮象，为盗寇之象。对于树木而言，为坚硬多心之象。

离为火[1]，为日[2]，为电[3]，为中女，为甲胄，为戈兵[4]。其于人也，为大腹[5]。为干卦[6]。为鳖，为蟹，为蠃，为蚌，为龟[7]。其于木也，为科上槁[8]。

【注释】

[1]离为火：阳爻在外，象火外照，故“为火”。

[2]为日：阳光外照，以象日，故曰“为日”。

[3]为电：电有光，火也有光，故引申“为电”。

[4]为甲胄，为戈兵：胄，盔甲。兵，兵器。离卦两阳爻在外，一阴爻在内，外刚保卫内柔；甲胄戈兵为刚，人身为柔，以甲胄戈兵保卫人身，正是外刚保卫内柔，故离为“甲胄，为戈兵”。

[5]其于人也，为大腹：离之中爻为阴，上下两爻为阳，中柔而上下刚，以象腹在人身之中部，无骨而柔，故为“大腹”。又坤为腹，乾为大，乾之阳大处于腹中，故曰“大腹”。

[6]为干卦：干，干燥。离为火，为日。火与日能使物干燥，故离“为干卦”。

[7]为鳖，为蟹，为蠃（luó），为蚌，为龟：蠃，同“螺”，回旋形硬壳软体动物的统称。离是两阳爻在外，一阴爻在内，即外刚保卫内柔。鳖、蟹、蠃、蚌、龟皆是外有硬壳，内有肉身，外刚保卫内柔。故离为鳖、蟹、蠃、蚌、龟。

[8]其于木也，为科上槁：科，《正义》曰：“科，空也。”又曰：“阴在内为空，木既空中者，上必枯槁也。”离是两阳爻在外，一阴爻在内，外刚实而内柔虚。木干外刚而内柔，则外实而内空，即木有空心者。空心木之上部枝叶枯槁，故离为“科上槁”。

【译文】

离为火象，为太阳象，为闪电之象，为中女之象，为护身之甲胄之象，为戈矛兵器之象。对于人而言，为大腹之象。为干燥之卦。为鳖象，为蟹象，为螺象，为蚌象，为龟象。对于木而言，为枝干上部枯槁的空心木象。

艮为山[1]，为径路[2]，为小石[3]，为门阙[4]，为果蓏[5]，为阍寺[6]，为指[7]，为狗，为鼠[8]，为黔喙之属[9]。其于木也，为坚多节[10]。

【注释】

[1]艮为山：艮之卦象是一阳居上，二阴居下，阳为高大，阴为卑小，一阳高而显，二阴内藏不露，故曰“艮为山”。又《正义》曰：“艮为山，取阴在下为止，阳在于上为高，故艮象山也。”

[2]为径路：艮为阳卦之小，故有“小”义。径路，小路。山上之路皆小路，故艮为径路。

[3]为小石：石性硬而刚，故《集解》曰：“石，土之阳也。”艮为山，艮为阳卦之“小”，故为“小石”。

[4]为门阙：阙，《说文》:“阙，门观也。”门之两旁筑台，其台谓之“阙”，也谓之“观”。艮为山，门阙高崇，似两山对峙，故艮为门阙。

[5]为果蓏（luǒ）：蓏，《释文》引应劭曰：“木实曰果。草实曰蓏。”艮为山，山体外坚实，果蓏之体外形坚实，故艮“为果蓏”。

[6]为阍（hūn）寺：阍，守门人。《集解》引宋衷曰：“阍人主门，寺人主巷，艮为止。”艮，止也。阍人守门，寺人守巷，禁止人妄入门巷，故艮“为阍寺”。

[7]为指：上文曰：“艮为手。”艮为山，山之峰象人手之指，故艮“为指”。

[8]为狗，为鼠：艮卦一阳在上二阴在下，形象洞穴，狗、鼠皆洞中之动物，故曰艮“为狗，为鼠”。又《正义》曰：“为狗，为鼠，取其皆止人家也。”也就是说二者皆家居之物。

[9]为黔（qián）喙（huì）之属：黔，黑色。喙，鸟兽的嘴。《说文》:“喙，口也。”鸟兽皆为黔喙之属。《集解》引马融曰：“黔喙，肉食之兽，谓豺狼之属。黔，黑也。”故艮“为黔喙之属”。

[10]其于木也，为坚多节：上文曰“艮为指”，指多节，以此象木，也为多节之木。阳刚在外，多节之象，如松柏之类。

【译文】

艮为山象，为小路象，为小石象，为高阙之象，为草本植物的果实象，为阍人寺人之象，为手指象，为狗象，为鼠象，为黑嘴之野兽象。对于树木而言，为木质坚硬而多节之象。

兑为泽[1]，为少女，为巫[2]，为口舌[3]，为毁折[4]，为附决[5]。其于地也，为刚卤[6]。为妾[7]，为羊[8]。

【注释】

[1]兑为泽：兑卦一阴在上，二阳在下，《集解》引虞翻曰：“坎水半见，故为泽。”又引宋衷曰：“阴在上，令下湿，故为泽也。”

[2]为巫：巫，指巫师，古称女巫为巫，男巫为觋。《国语·楚语》:“在男曰觋，在女曰巫。”兑为女，为口。女巫恃口取食，故兑“为巫”。

[3]为口舌：上阴象口，中阳象舌，故“为口舌”。

[4]为毁折：震为足。震二阴变阳则兑成震毁，故为“毁折”。又兑主秋天之卦，秋风过后能毁折草木，也为“毁折”。于五行则兑为金，震为木，也为“毁折”。

[5]为附决：决，开裂。阴如口开于二阳之上，故为“附决”。

[6]其于地也，为刚卤：卤，咸碱地。陆德明曰：“卤，咸土也。”兑为泽，泽水所停之地，则坚硬而含碱质，故兑为刚卤之地。

[7]为妾：兑为泽，泽之位卑下，兑又为少女，少女在家庭中处卑下之位，故曰“兑为妾”。又泽能悦人，少女如妾，好取悦于上，取悦于夫，故也“为妾”。

[8]为羊：兑形阴爻二分，其形象羊角，故为羊。又兑为西方卦，在中国，畜牧羊群多在西方，也为羊。

【译文】

兑为湖泽之象，为少女象，为巫师之象，为口舌之象，为毁坏摧折之象，为附岸溃决之象。对于地而言，为坚硬的盐碱地。对于人而言，为妾妇之象，对于动物而言，为羊象。

【评析】

以上为《说卦》之第十一章。本章在原来的基本卦象上，进一步演绎出各卦的其他象征物。这些象征性的物象可以帮助我们生动细致地理解世间万物。但是，并不是所有的卦象都能找到合适的对应物，有些演绎可能是后来的卜筮者变化或捏造的事物；有些物象可能是占筮者灵活应变的机智解释。虽然如此，《说卦》在演绎

诸卦卦象的过程中，还是深入地运用了联想与比喻的思维方式，因此，从这些比喻中，很多的物象还是能找到对应性的特征。同时，《说卦》的比喻还采用了通感比喻的方式，这为文学中的拟人与拟物开拓了广阔的思路，因而使得中国传统的文学表现手法能够创造出意在言外的奇妙意境。

周易序卦

【题解】

《序卦》分析了六十四卦之所以如此编排顺序的原因，故名之以《序卦》。全文分为两段：前段叙解上经的卦次，后段叙解下经的卦次。因文中所释卦义与《彖传》、《象传》或相同或不相同，所以一般认为《序卦》与《彖传》、《象传》不是同一个作者。孔颖达《正义》认为：“文王既系六十四卦，分为上下二篇，其先后之次，其理不见，故孔子就上下二《经》，各序其相次之义，故谓之《序卦》焉。”《序卦》全文以极其简略的概括性语言解释卦名，同时又按照事物发展的规律使各卦之间产生必然的联系，其中包含着中国古代朴素的辩证法思想。《序卦》的作者认为客观事物总是处在不断运动变化之中，但是，在整个发展过程中，有时是相因相成的，有时则表现为相反相成，即有时是向着正面发展，有时是向反面转化。如解释《屯》、《蒙》、《需》、《讼》、《师》、《比》之类是顺着事物发展的轨迹解释；而解释《乾》、《坤》、《坎》、《离》、《泰》、《否》之类则从事物发展的相反方向解释。正如《折中》引蔡清所言：“《序卦》之义，有相反者，有相因者。相反者，极而变者也；相因者，其未至于极者也。总不出此二例。”但是，我们应该认识到，《周易》一书是先有六十四卦，后有《序卦》之说，所以并不是所有的顺序都有合理的解释，而且从卦名理解一卦之真义也过于简单化、概念化。因此，我们要想理解《周易》中各卦的真正意思，还是应该先从卦象和卦爻辞入门。

有天地，然后万物生焉。盈天地之间者唯万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1]。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稚也[2]。物稚不可不养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饮食之道也[3]。饮食必有讼，故受之以《讼》。讼必有众起[4]，故受之以《师》。师者，众也。众必有所比[5]，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6]，故受之以《小畜》。物畜然后有礼[7]，故受之以《履》。履者，礼也。履而泰然后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8]。物不可以终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终否[9]，故受之以《同人》。与人同者，物必归焉[10]，故受之以《大有》。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谦》。有大而能谦必豫[11]，故受之以《豫》。豫必有随[12]，故受之以《随》。以喜随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蛊》。蛊者，事也[13]。有事而后可大[14]，故受之以《临》。临者，大也[15]。物大然后可观，故受之以《观》。可观而后有所合[16]，故受之以《噬嗑》。嗑者，合也[17]。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贲》。贲者，饰也。致饰然后亨则尽矣[18]，故受之以《剥》。剥者，剥也。物不可以终尽剥，穷上反下[19]，故受之以《复》。复则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20]。有无妄，物然后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后可养，故受之以《颐》。颐者，养也。不养则不可动，故受之以《大过》[21]。物不可以终过，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22]。陷必有所丽，故受之以《离》[23]。离者，丽也。

【注释】

[1]屯者，物之始生也：《说文》:“屯，难也，象草木之初生屯然而

难。”屯，刚柔始交，万物初生。事物的“初生”，都是一件艰难的事，故曰“屯”。

[2]蒙者，蒙也，物之稚也：蒙，《集解》引郑玄曰：“蒙，幼小之貌，齐人谓萌为蒙也。”《说文》:“稚，幼禾也。”引申之，物之幼小者皆可谓“稚”。草木等在萌芽之时，皆幼小，故蒙为“物之稚”。

[3]需者，饮食之道也：坎水在乾上，互有离象，有水，有火，故曰“饮食之道”。

[4]讼必有众起：争讼必然有众人兴起。

[5]众必有所比：比，人之相亲为“比”，《彖传》曰：“比，辅也。”谓《比》有比辅相亲之义。

[6]比必有所畜：畜，同“蓄”，积蓄。物“比”而合，故有所蓄积。

[7]物畜然后有礼：礼，指礼制。《荀子·富国》:“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所以有财物而后有礼。礼为适当适宜之用，故《韩注》曰：“礼所以适用也。故既畜则宜用，有用则须礼也。”

[8]泰者，通也：物能亨通则能泰。

[9]物不可以终否：否，闭塞不通。

[10]与人同者，物必归焉：与人同心同德，则物也能归于己。

[11]有大而能谦必豫：豫，喜悦，快乐。富贵不骄而能谦，则与

人、与己都会愉快。

[12]豫必有随：随，随从。王肃注：“欢豫，人必有随。”愉快则有人随从。《正义》引郑玄云：“喜乐而出，人则随从。孟子曰：‘吾君不游，吾何以休？吾君不豫，吾何以助？’此之谓也。”

[13]蛊者，事也：事，有事可为。

[14]有事而后可大：有事可为，才能建功立业。事大则大有可为。

[15]临者，大也：《广雅·释诂》:“临，大也。”

[16]可观而后有所合：《韩注》:“可观则异方合会也。”物有可观，然后能合。

[17]嗑者，合也：合，《易》之《噬嗑》本是含其食物而合其口之象，而《序卦》则引申至合于人之意。

[18]致饰然后亨则尽矣：贲，文饰，褒美，此处指饰之以文。物加以文饰，应恰到好处，如过分文饰，则失其质朴之美，故曰“致饰然后亨则尽矣”。

[19]穷上反下：穷上，指《剥》一阳将要剥尽。反下，指阳穷于上位后，必返于下位而复升之。

[20]复则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阳复于初，阳实而阴虚，实则不妄，故《复》之后，继之以《无妄》。

[21]颐者，养也。不养则不可动，故受之以《大过》：养，颐养。

《韩注》:“不养则不可动，养过则厚。”王肃注：“过莫大于不养。”不养其身则身病，不养其家则家败，不养其臣则臣叛，夺民之养则民乱。所以人不得其养则不可能有所作为，此可谓大过大失，故《颐》之后继之以《大过》。

[22]坎者，陷也：一阳陷于二阴之中，将遇坎坷，遭险难。

[23]陷必有所丽，故受之以《离》：丽，附丽，依附。人遇坎坷，遭险难，必附丽他人以赖其援，故《坎》之后继之以《离》。

【译文】

有天地，然后万物才开始产生，最初充盈于天地之间的只有万物，所以《周易》在《乾》、《坤》定位后首先继之于象征事物初生状态的《屯》卦。“屯”表示阴阳二气在孕育生命时生气充盈的状态，“屯”又表示事物开始萌生的状态。万物初生时必定会处在蒙昧之中，所以继之以象征蒙昧幼稚的《蒙》卦。“蒙”表示蒙昧，是万物处在幼稚的状态，处在幼稚状态时不能不去养育，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饮食之道”的《需》卦。“需”表示需待饮食的道理。面临饮食问题必有所争讼，所以就继之以象征着“争讼”的《讼》卦。争讼必定有众人兴起，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兵众”的《师》卦。“师”表示兵众兴起的意思。兵众兴起必定互相比辅，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比辅”的《比》卦。“比”表示比辅的意思。万物相互比辅才能有所蓄积，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小有蓄积”的《小畜》卦。“小畜”表示财物稍有蓄积的意思，只有蓄积了财物，才能知道以礼节来约束自己的言行，所以继之以象征“履行礼仪”的《履》卦。“履”表示言行要有礼节之义。人只有行而有礼才能泰然安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安泰亨通”的《泰》卦。“泰”表示亨通的意思。事物不可能总是处于安泰亨通之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否闭”的《否》卦。事物不可能长久

地处在否闭之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与人同心同行”的《同人》卦。与人同心同行，则物必定纷纷来归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大有所得”的《大有》卦。大有所得的人，不可以盈余自满，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谦虚”的《谦》卦。大有所得而又能谦虚必定是安乐愉快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愉快安乐”的《豫》卦。愉快安乐的人必定有人随从，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随从”的《随》卦。因为随从别人必定要有事可为，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有事可为”的《蛊》卦。“蛊”，表示有事可为的意思。能有事可为才能建立大的功业，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以盛大面临他人”的《临》卦。“临”，表示盛大的意思。事物盛大才有可观之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观瞻”的《观》卦。物有可观之处才能有所融合，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啮合”的《噬嗑》卦。“嗑”，表示啮合的意思。事物不可以苟合，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文饰”的《贲》卦。“贲”，表示文饰的意思。过分文饰就会因失真而穷尽其亨通之义，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剥落”之义的《剥》卦。“剥”，就是剥落的意思。事物不可以剥落终尽，剥落穷尽于上就会导致回复于下，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回复”的《复》卦。能回复正道就不会虚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不妄为”的《无妄》卦。能够不虚妄然后就可以蓄积众物，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大有蓄积”的《大畜》卦。物大有蓄积才能施之于颐养，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颐养”的《颐》卦。“颐”，表示颐养人生的意思。人不能颐养身体，就不能有所行动，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大为过越”的《大过》卦。事物不可能始终处于“大有过越”之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陷险”的《坎》卦。“坎”，就是陷险的意思。人陷入于危难之中，就应该依附于他人而得其援助，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附丽”的《离》卦。“离”的意思是将光明与美丽附着于实体之上。

有天地然后有万物，有万物然后有男女，有男女然后有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有君臣然后有上下，有上下然后礼

义有所错。夫妇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恒》。恒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遁》。遁者，退也[1]。物不可以终遁，故受之以《大壮》。物不可以终壮，故受之以《晋》。晋者，进也[2]。进必有所伤，故受之以《明夷》[3]。夷者，伤也[4]。伤于外者必反于家，故受之以《家人》。家道穷必乖，故受之以《睽》[5]。睽者，乖也。乖必有难[6]，故受之以《蹇》。蹇者，难也[7]。物不可以终难，故受之以《解》。解者，缓也[8]。缓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损》。损而不已必益[9]，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决[10]，故受之以《夬》。夬者，决也。决必有遇[11]，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12]。物相遇而后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谓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13]，故受之以《井》。井道不可不革[14]，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15]，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长子[16]，故受之以《震》。震者，动也。物不可以终动，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终止，故受之以《渐》。渐者，进也[17]。进必有所归，故受之以《归妹》。得其所归者必大，故受之以《丰》。丰者，大也。穷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18]。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后说之，故受之以《兑》[19]。兑者，说也。说而后散之，故受之以《涣》[20]。涣者，离也[21]。物不可以终离，故受之以《节》。节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22]。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过》。有过物者必济，故受之以《既济》[23]。物不可穷也，故受之以《未济》，终焉。

【注释】

[1]遁者，退也：遁，逃避，逃遁，故曰“退”。

[2]物不可以终壮，故受之以《晋》。晋者，进也：《晋》卦象火升于地上，故有阳升阳“进”象。《彖传》曰：“晋，进也。”物不可终止于壮，壮则前进，壮于羽者则飞，壮于足则走，故《大壮》之后则继以《晋》。

[3]进必有所伤，故受之以《明夷》:《晋》为火出地上，继之以《明夷》，明入于地下，意味着明受伤于地下。

[4]夷者，伤也：《小尔雅·广言》:“夷，伤也。”《明夷》谓象征着光明受损伤，故曰“伤”。

[5]家道穷必乖，故受之以《睽》:《广雅·释言》:“睽，乖也。”此言家道穷落后则易出乖违之事。

[6]乖必有难：人有乖违则易出现危难之事。

[7]蹇者，难也：此释《蹇》之义，《蹇》水漫涣于山上，山路更为难行，故曰“难”。

[8]解者，缓也：困难解除，则事情可以得到缓和。

[9]损而不已必益：损而不已则返于益，此言损极则益生。

[10]益而不已必决：决，决裂。益极则必反而决溃之，如水益则必有其“决”。

[11]决必有遇：《韩注》曰：“以正决邪，必有喜遇。”

[12]姤者，遇也：不期而遇谓之“姤”。

[13]困乎上者必反下：反，同“返”。这里指泽水困穷于上，必返于下而为“巽”，成《井》。

[14]井道不可不革：革，革除旧井之污秽。井用久则井水浊秽、井壁损毁，必须整治旧井。故曰“井道不可不革”。

[15]革物者莫若鼎：鼎煮生物为熟物，改生为熟，故曰“革物者莫若鼎”。

[16]主器者莫若长子：主，主持。长子，《说卦》曰：震为长子。鼎为礼器。古代宗法世袭制度，王侯大夫之国与邑原则上由长子继承，故曰“主器者莫若长子”。故《鼎》之后继之以《震》卦。

[17]渐者，进也：《彖传》曰：“渐之进也。”

[18]穷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穷，《说文》:“穷，极也。”大，丰大。此言穷尽其大，则必失其居，故不得不寄身于《旅》。

[19]入而后说之，故受之以《兑》：入，巽为入。说，同“悦”。旅居于外，得所宿舍，为喜悦之事，故《巽》之后继之以《兑》。

[20]说而后散之，故受之以《涣》：旅客于外，得居其所，虽有喜悦，然也不能久居，必离散而去，故《兑》之后继之以《涣》。

[21]涣者，离也：离，离散。风能散物，故曰“离”。

[22]节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信，诚信。有制度必须以诚信守之，不然则制度也等同于虚设，故《节》之后继之以《中孚》。

[23]有过物者必济，故受之以《既济》：过，指《小过》。物，事。人行事有“小过”。《韩注》曰：“行过乎恭，礼过乎俭，可以矫世厉俗，有所济也。”有过越而能“矫世厉俗”，则事必有成，故《小过》之后继之以《既济》。

【译文】

有了天地然后才有万物，有了万物后才有男人女人，有了男人女人然后才能配成夫妇。有了夫妇繁衍后代才有了父子之序，有了父子之序然后才有了君臣关系。有了君臣关系然后才有了上下之别，有了上下之别然后才有实行礼义的地方。夫妇之间的规矩不可以不长久保持，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永恒”的《恒》卦。“恒”的意思是长久。但是事物不可以长久地处于一个处所，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逃避归隐”的《遁》卦。“遁”的意思是退避。事物不可以终结于退避，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大为强盛”的《大壮》卦。事物不可以终于壮大强盛之中，所以继之以象征“进取”的《晋》卦。“晋”，表示有所进取。有所进取就必然导致有所伤害，所以就继之以象征着“光明殒伤”的《明夷》卦。“夷”的意思是损伤。在外面受到伤害必要返回家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一家人”的《家人》卦。家道穷困必定是因为有背离差错之事，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背离乖违”的《睽》卦。“睽”有乖违背离的意思。乖违背离就必然导致危难，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路途艰难”的《蹇》卦。“蹇”的意思是艰难。事物不可以始终处在艰难之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舒缓和解脱”的《解》卦。“解”就是舒缓解脱的意思。而事物舒缓必定就有所损失，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有所减损”的《损》卦。能够不断自我减损反而会受到

益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增益”的《益》卦。增益不止，就必定会溃决，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决断”的《夬》卦。“夬”的意思是决断。有所决断则必有所喜遇，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不期而遇”的《姤》卦。“姤”的意思是邂逅相遇。物有所相遇然后才能聚集，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荟萃聚集”的《萃》卦。“萃”的意思是会聚。物聚在一起就会引起上升，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上升”的《升》卦。物上升不停则必然导致困穷，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困穷”的《困》卦。困穷于上必然要返归于下，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井养无穷”的《井》卦。治理水井的道理是不可以不革除泥污，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变革”的《革》卦。革故鼎新没有比“鼎”器更好的东西，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鼎立新事物”的《鼎》卦。用鼎器来主持祭祀的人没有比长子更为合适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长子”的《震》卦。“震”的意思是震动。事物不可以终止于震动之中，应当有所抑止，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抑止”的《艮》卦。“艮”的意思是抑止。事物不可以最终还处在抑止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渐进”的《渐》卦。“渐”的意思是渐进。渐进就必然有所依归，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归于夫家”的《归妹》卦。得到了应该归依的人和事就必然丰大，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丰大”的《丰》卦。“丰”的意思是丰大。极尽其丰大的人必定要失去安居之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行旅之事”的《旅》卦。旅行中没有容身之处，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恭顺而入”的《巽》卦。“巽”的意思是恭顺而入。能进入到适宜的住所中就会感到愉悦，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愉悦”的《兑》卦。“兑”就是愉悦。愉悦以后就会离散而去，所以就继之以象征“涣散”的《涣》卦。“涣”的意思是离散。事物不可以最终处于离散中，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节制”的《节》卦。有制度节制，就必须以诚信去坚守，所以就继之以象征“诚信”的《中孚》卦。心中怀有诚信就必然要履行诚信，行动就会有所过越，所以就继之以象征“小有过越”的《小过》卦。有所过越就可能有所成功，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事已成功”的《既济》卦。事物的发展不可以穷尽其成功，所以就继之以象征“事未

成功”的《未济》卦作为六十四卦的终结。

【评析】

《序卦》的作者从时间概念上推演出六十四卦的连带关系，这种关系似乎与六十四卦反对与旁通的排列方式并不一致，却符合事物发展的逻辑联系。顺着这样的“联系”展开，我们不仅能够找到事物发展的合理性，而且能够找到事物之间相互联系的变通观。说它“合理”，是因为《序卦》排列出的卦将事物存在与发展的合理性安排在一个顺序渐进的时空理念中了；说它“变通”，是因为《序卦》的卦序并不是一味地按照时间的顺序去理解和排列事物发展的规律，而是在空间转换的思维方式里消除了因为时间造成的必然障碍。因而使我们在六十四卦的顺序里，始终没有滞塞不通的感觉，相反，在一气呵成的语气里，诸如《困》、《蹇》、《讼》之类卦象，也没有给我们的思维造成压力和负担，仿佛一切都在变通中融汇为一条奔腾不息的河流。于是，我们在卦爻辞和卦象里理解的变化，在《序卦》里就很自然地转化为合情合理的“变通”。这也许更符合《周易》的思维逻辑，因为“变化”只是以时间观念解释着客观事物，而变通则赋予变化力量和希望。

周易杂卦

【题解】

《正义》曰："《序卦》依文王上下而次序之，此《杂卦》孔子更以意错杂而对辨其次第，不与《序卦》同。"故韩康伯注曰："杂卦者，杂糅众卦，错综其义，或以同相类，或以异相明也。"按照《正义》、《韩注》的观点来看，《杂卦》之所以称"杂"是因为孔子在创作它时，没有像《序卦》那样依照文王所创的六十四卦卦序来解说卦义，而是错杂其卦序，以相对、相应两种方法来解释卦义。这种解释或一两个字，或二三句话，言简而意深，有的符合经义，有的则不合经义。重要的是，《杂卦》解释卦义的方法具有朴素的辩证法思想，这为后来解《易》的人，又拓展了一种新的思路。

《乾》刚《坤》柔，《比》乐《师》忧[1]；《临》、《观》之义，或与或求[2]。《屯》见而不失其居。《蒙》杂而著[3]。《震》，起也。《艮》，止也。《损》、《益》盛衰之始也[4]。《大畜》，时也[5]。《无妄》，灾也[6]。《萃》聚而《升》不来也[7]。《谦》轻而《豫》怠[8]也。《噬嗑》，食也[9]。《贲》，无色也[10]。《兑》见而《巽》伏也[11]。《随》无故也[12]。《蛊》则饬也[13]。《剥》，烂也[14]。《复》，反也[15]。《晋》，昼也[16]。《明夷》，诛也[17]。《井》通而《困》相遇也[18]。《咸》，速也[19]。《恒》，久也。《涣》，离也。

《节》，止也。《解》，缓也。《蹇》，难也。《睽》，外也[20]。《家人》，内也。《否》、《泰》反其类也[21]。《大壮》则止[22]，《遁》则退也。《大有》，众也。《同人》，亲也。《革》，去故也[23]。《鼎》，取新也[24]。《小过》，过也。《中孚》，信也。《丰》，多故也[25]。亲寡《旅》也[26]。《离》上而《坎》下也[27]。《小畜》，寡也。《履》，不处也[28]。《需》，不进也[29]。《讼》，不亲也[30]。《大过》，颠也[31]。《姤》，遇也，柔遇刚也[32]。《渐》，女归待男行也[33]。《颐》，养正也[34]。《既济》，定也[35]。《归妹》，女之终也[36]。《未济》，男之穷也[37]。《夬》，决也，刚决柔也，君子道长，小人道忧也[38]。

【注释】

[1]《比》乐《师》忧：《韩注》曰："亲比则乐，动众则忧。"《比》之义为臣辅其君，乐得爵禄。师，军旅。"比"和则有其乐，而兴师动众则有忧患，如忧其战败。

[2]《临》、《观》之义，或与或求：《临》之义为"与"，《观》之义为"求"。与，施予。临，面临。能临民则能施其政，故为"与"。能观其民风，则能知其所求，故为"求"。

[3]《蒙》杂而著：杂，交错加杂。著，显明。

[4]《损》、《益》盛衰之始也：《韩注》曰："极损则益，极益则损。"《序卦》曰："损而不已必益。"益则盛。故《损》为盛之始。《序卦》又曰："益而不已必决。"决则衰。故《益》为衰

之始。

[5]《大畜》，时也：畜，同“蓄”，积蓄。《大畜》卦义为积蓄。《韩注》曰：“因时而畜，故能大也。”

[6]《无妄》，灾也：妄，虚妄。在《无妄》之世，有“妄”则有“凶”。

[7]《萃》聚而《升》不来也：聚，《萃》之《彖传》曰：“萃，聚也。”不来，上升而不返回。

[8]《谦》轻而《豫》怠：轻，此处指轻视自己而重视别人。怠，怠慢偷安。

[9]《噬嗑》，食也：《噬嗑》之《彖传》曰：“颐中有物曰噬嗑。”《噬嗑》是以齿嚼食物而合其口，故曰“《噬嗑》，食也”。

[10]《贲》，无色也：贲，文饰。质本无“色”，贲饰应以无色为贵，故曰“无色”。

[11]《兑》见而《巽》伏：见，显现。兑，为悦。兑卦贵在能显示其喜悦之情，故曰“兑见”。巽，为一阴隐伏于二阳之下，故贵其能隐伏。

[12]《随》无故：随以合于时为宜，不应拘系于故旧成见。

[13]《蛊》则饬：饬，整治。蛊有事，有事则需整治其事。所以《蛊》表现的卦义是国家有乱事则予以治理的道理。

[14]《剥》，烂也：剥，剥落。烂，腐烂。腐烂者必剥落。此言《剥》之义为腐烂。

[15]《复》，反也：《复》卦之义为返，即复返于善道。《系辞下》曰："《复》，德之本也。"又曰："《复》，小而辨于物。"返归善道，则不腐烂剥落，此处《剥》、《复》相对而有劝诫之义。

[16]《晋》，昼也：晋，《彖传》曰："晋，进也。明出地上。"《晋》之上卦为离，下卦为坤，离为日，坤为地，卦象是日出地上，故曰"《晋》，昼也"。

[17]《明夷》，诛也：夷，诛杀。《明夷》之《彖传》曰："明入地中，'明夷'。"《明夷》之上卦为坤，下卦为离，坤为地，离为日，其卦象象征着日入地中。以此比喻人事，则为贤人受罚而被囚禁于暗室，故曰"《明夷》，诛也"。

[18]《井》通而《困》相遇：《井》之《象传》曰："木上有水，井。"井之下卦为巽，上卦为坎，巽为木，坎为水，则井之卦象是木上有水，即以木瓶汲水而出。井水通于地上，人得其利，故曰"井通"。《困》之《象传》曰："泽无水，困。"困之上卦为兑，下卦为坎，兑为泽，坎为水，则《困》之卦象是泽水渗入坎中，象征着泽水与坎水相遇，故曰"《困》，相遇也"。如《韩注》言："困，安于所遇而不滥也。"

[19]《咸》，速也：速，迅速。《咸》之《彖传》曰："咸，感也。……天地感而万物化生，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此可谓感应甚速，故曰"《咸》，速也"。

[20]《睽》，外也：《序卦》曰：“睽者，乖也。”《广雅·释诂》:“乖，离也。”此言人情相疏乖违则离家外出，故曰“《睽》，外也”。

[21]《否》、《泰》反其类也：否，闭塞。泰，通达。二者为相反之事类。

[22]《大壮》则止：物壮则老，老则止，此言事物至于“大壮”，则其壮终止，将进入衰老。

[23]《革》，去故也：革，就是革除旧物陋习。

[24]《鼎》，取新也：鼎，是煮生成熟之器，宜得其新食，故曰“取新”。

[25]《丰》，多故也：故，故旧。《丰》之《彖传》曰：“丰，大也。”此言丰家大业，则势力也大，则故旧之人多来亲近攀附，故曰“《丰》，多故也”。又《正义》释“故”犹“事”，意谓业大则事也大，家业丰大则忧其失，于理也通。

[26]亲寡《旅》：承上句“多故”则“亲寡”与之相对成文。旅，出门在外。人在外旅行，则少亲而寡友，故曰“亲寡《旅》”。

[27]《离》上而《坎》下：离为火，火动向上。坎为水，水动向下。

[28]《履》，不处也：处，居住，停留。履地而行，非静居不动，故曰“不处”。

[29]《需》，不进也：需，等待。《需》之《彖传》曰：“需，须

也。”须，即等待之义，“等待”就是“不进”。

[30]《讼》，不亲也：讼，相争则有讼，故曰“不亲”。

[31]《大过》，颠也：颠，《集解》引虞翻曰：“颠，殒也。”殒，殒灭，覆亡。《大过》之上卦为兑，下卦为巽，兑为泽，巽为木，木，即木舟，则《大过》之卦象是舟覆而沉于泽底，则舟中之人亡。故曰“《大过》，颠也”。

[32]《姤》，遇也，柔遇刚也：《姤》之《彖传》曰：“姤，遇也，柔遇刚也。”《姤》之初爻为阴，为柔，上五爻皆为阳，为刚。是柔一出而遇五刚，故曰“柔遇刚”。

[33]《渐》，女归待男行也：归，女子出嫁。《渐》卦辞曰：“女归吉。”《渐》之上卦为巽，下卦为艮，巽为长女，艮为少男，则《渐》之卦象是以男下女，即女子出嫁，待男亲迎而行。

[34]《颐》，养正也：《颐》卦辞曰：“贞吉。”《彖传》曰：“颐，贞吉，养正则吉也。”《序卦》曰：“颐者，养也。”由此可知，《颐》之义为养，而“养正”强调所养者应守持正道。

[35]《既济》，定也：济，成功。《既济》即谓事既成，故曰“定也”。

[36]《归妹》，女之终也：妹，少女之称。少女得嫁夫家，则得其终身归宿，故曰“女之终”。

[37]《未济》，男之穷也：穷，困穷。《未济》谓事未成，即男子志未达，行未通，业未立，功未成，故曰“男之穷”。

[38]《夬》，决也，刚决柔也。君子道长，小人道忧也：刚，喻指君子。柔，喻指小人。则《夬》乃君子道长，小人道消之象。

【译文】

《乾》象征阳刚而《坤》象征阴柔，《比》象征娱乐而《师》象征忧虑；《临》、《观》两卦的意义，或有所施予或有所求。《屯》象征生物出现于大地之上而各居其所。《蒙》交杂万物萌芽的状态而昭明显著。《震》奋发振起。《艮》象征着静止。《损》、《益》象征着盛衰的开始。《大畜》因时蓄积。《无妄》要防备意想不到的灾祸。《萃》处在会聚之时，《升》上升之后就不回返。《谦》轻己而重人而《豫》娱愉懈怠。《噬嗑》象征着嚼食物。《贲》饰应以无色为贵。《兑》愉悦外显而《巽》顺从内伏。《随》不应拘系于故旧成见。《蛊》则有事要整饬。《剥》腐烂剥落。《复》返于正道。《晋》象征着白昼的太阳在上升。《明夷》则象征着光明受到损伤。《井》卦象征着水通于上而《困》象征着泽水与坎水相遇。《咸》感应迅速。《恒》象征着恒心长久。《涣》象征离散。《节》节制而有止。《解》象征着缓解。《蹇》象征着艰难。《睽》象征着乖离在外。《家人》象征着亲和于内。《否》、《泰》两卦是相反的事类。《大壮》则有所止，《遁》则有所退避。《大有》象征着所得众多。《同人》象征着相亲相和。《革》象征着除去陈旧。《鼎》象征着取得新食。《小过》象征小有过越。《中孚》象征着诚信。《丰》因家业丰大而多故旧之亲。亲朋寡少于《旅》途之中。《离》火势炎上而《坎》水向下流动。《小畜》所积甚少。《履》践行而不安处于一地。《需》象征着等待而不躁进。《讼》象征着纷争而不亲。《大过》象征着舟船倾覆于泽水中。《姤》象征着不期而遇，因为是阴柔遇合阳刚。《渐》象征着女子出嫁要等待男子礼毕才能成行。《颐》培养正直之德。《既济》象征着事情已成。《归妹》是

女子的归宿。《未济》象征着男子困穷于事业。《夬》象征着处事决断，以阳刚决断阴柔，这说明君子之道在生长，小人之道正在消逝。

【评析】

《杂卦》的创作特征主要集中在“杂”的表现方法上，这种方法不是内容上的“杂”，而是在形式方面的“杂”。作者通过六十四卦本身固有“错”与“综”的对应关系，将六十四卦或以反对的形式，或以旁通的形式组成两两相对的、相反相成的分组形式，然后以精审、简洁的辞句高度概括了各卦的主要特征。这里的“错”，揭示着卦象中的旁通关系，如《师》（䷆）旁通于《同人》（䷌）。“综”，揭示着卦象中的反对关系，如《谦》（䷎）反对于《豫》（䷏）。这样做的好处，一是揭示了卦象中的对立统一与普遍联系的特征，二是通过卦象上的对应特征，使其揭示的意义在对比中更加明确。

《杂卦》在创作思路上，实际上是《说卦》的延续。《说卦》是通过八经卦来说明卦象的，而《杂卦》则是通过六十四卦来揭示其主要特征的。在逻辑思维的形式上，《说卦》主要运用演绎方法来扩展八卦在象征物上的外延，而《杂卦》则更多运用归纳的方法来概括六十四卦的本质属性和行为特征。在具体分析卦象及其卦爻辞的过程中，将《说卦》与《杂卦》联系起来看，实际上，也就等于我们在认知思维的形式上将两种逻辑方法贯通了起来，这极有益于我们更加全面而深刻地理解六十四卦的变化形式及其丰富博大的思想内容。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孟子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方勇◎译注

孟子

中華書局

目　录

前言
梁惠王上　凡七章
梁惠王下　凡十六章
公孙丑上　凡九章
公孙丑下　凡十四章
滕文公上　凡五章
滕文公下　凡十章
离娄上　凡二十八章
离娄下　凡三十三章
万章上　凡九章
万章下　凡九章
告子上　凡二十章
告子下　凡十六章
尽心上　凡四十六章
尽心下　凡三十八章
返回总目录

前言

孟子，名轲，字子舆，战国时邹（今山东邹县）人，生卒年不详，大约晚于孔子百年左右。汉人赵岐在《孟子章句》题辞中说，孟子是春秋时期鲁国贵族孟孙氏的后代。孟子与孔子的孙子子思有着较深的渊源，荀子在《非十二子》中就把孟轲和子思列为一派，后来司马迁在《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中说他“受业子思之门人”，赵岐则直接认为孟子的老师就是子思。可见，孟子的学说一定与子思有某种关系。孟子博学多闻，通五经，尤长于《诗》《书》，后授徒讲学，带领学生先后游说齐、宋、鲁、滕、梁等国，并一度做过齐宣王的客卿，力主正人心而存仁义，法先王而行王道，但终因其言“迂远而阔于事情”（《史记·孟子荀卿列传》），不为统治者所用，后回到邹国，“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同上）。孟子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学说，被后人尊封为“亚圣”，人们习惯上把他和孔子合称为“孔孟”。《孟子》一书，内容丰富，涉及政治、哲学、伦理、经济、教育、文艺等多个方面，对后世影响极为深远。

性善论是孟子哲学思想的核心。春秋战国时代，社会上展开了对人性问题的大讨论。孟子继承并发展了孔子“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论语·阳货》）的说法，通过与告子对人性问题的辩难，提出了自己的人性理论。告子认为人性无善无不善，与仁义没有联系。他举例说人性像杞柳，仁义就像用它编成的桮棬，把人性当作仁义，就像把杞柳看成是桮棬一样；又说人性像湍水，在哪边决口就向哪边流。他把人性看作人或动物的本能或欲望，提出了“生之谓性”和“食、色，性也”的命题。孟

子则不同意告子的说法，认为人与动物有着本质的区别，人不但有口腹衣食之欲，更重要的是人有善良的本性（以上见《告子上》）。孟子通过“孺子将入于井”的故事，说明人与生俱有“四心”：“恻隐之心”“羞恶之心”“辞让之心”和“是非之心”。没有这“四心”，人便同禽兽无异。“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在这四种美好的心理感情基础之上，人们产生了仁、义、礼、智等道德意识的萌芽，这就是“四端”。“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而这“四端”也是先天就有的，“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所以孟子认为人的善性是与生俱来的，不是后天形成的，但这“四端”仅仅为人们提供了向善的可能性，人们只有不断扩充、培养这些善端，才能成为具有仁、义、礼、智等道德意识的完人，“凡有四端于我者，知皆扩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达”（以上见《公孙丑上》）。孟子进而认为，人们通过不断培养、扩充自己的善心，就可以把握自己的善性，从而能够了解天命，“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尽心上》）。这样，孟子就把心、性、天三者统一了起来，所以他说“万物皆备于我矣”（同上），即达到了道德修养的最高境界了。同时，孟子认为如果人们不去扩充和培养这些善端，就会失去善心，为此他提出了“反求诸己”“求其放心”等方法，来寻求在各种诱惑下失去了的善心。总之，孟子赋予了人性以先天的道德内容，认为人性本来是善的，但由于后天的环境影响，人们渐渐失去了善心，所以人们要不断地加强自我修养和学习，找回失去的“良知”。孟子的性善说对后世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但同时也引起了一些学者的反对，荀子就曾高举“性恶论”的大旗，对其“性善论”给予了猛烈的抨击。

在性善论的基础之上，孟子提出了他的政治思想。他说：“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

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掌上。”（《公孙丑上》）不忍人之心即善心，行不忍人之政，就是实行仁政。仁政是孟子政治思想的核心，是对孔子仁学观念的丰富和发展。孟子在时代风云的变化中，深刻地感受到了人民群众的力量。他说：“诸侯之宝三：土地、人民、政事。宝珠玉者，殃必及身。”（《尽心下》）人民是诸侯国的三宝之一，如果不加重视，祸必殃身。在继承前人民本思想的基础上，孟子大胆提出了民贵君轻的口号，主张“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同上），把人民放在第一位，国君放在最后一位。孟子特别强调作为最高统治者的国君，应该以国人的意志和利益为转移，“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离娄上》），做到“乐民之乐”“忧民之忧”，并认为国君如果有大过，可以被撤换，甚至可以大胆地说残暴的君主根本不配称君。当时有人认为汤武革命是“臣弑其君”，孟子反驳说：“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梁惠王下》）把商纣王称为“一夫”，对君权进行大胆挑战，可谓震古铄今。在治国方面，孟子主张法先王，效法古代圣王的治国经验，实行王道，反对霸道，建立一个“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梁惠王上》）的大一统社会，“保民而王，莫之能御也”（同上），“行仁政而王，莫之能御也”（《公孙丑上》）。为此他提出实行“制民之产”的经济政策，即实行井田制，使农民有一定的土地和财产，解决他们的温饱问题。同时要减轻人民的赋税和商人的关税，促进农业生产和商业贸易。孟子还特别强调要“谨庠序之教”（《梁惠王上》），普及学校教育，使人民懂得孝悌忠信的道理。孟子的仁政思想无疑带有较强的人性化色彩，具有时代的进步意义，但终因过于理想化，不免有些“迂远而阔于事情”，所以不为统治者所用。

孟子的人格论在先秦诸子中独具魅力，对后世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儒家特别重视自身的道德修养，强调个体的精神价值和社会价值，重视

人格的独立和社会责任感。孔子说："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论语·子罕》）孟子在孔子这种人格精神基础之上，展开了对人格的高扬。首先他提出了养气说，"我知言，我善养吾浩然之气"，"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是集义所生者，非义袭而取之也。行有不慊于心，则馁矣"（《公孙丑上》）。认为这种浩然之气"至大至刚""塞于天地之间"，与道和义相配合，所以不会气馁。一个人有了这种浩然之气，就会形成崇高的气节和伟大的人格，巍然屹立于天地之间。孟子强调，一个人不管得志与否，都要坚定信仰，奉行大道，并能经受住各种考验，"居天下之广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得志，与民由之；不得志，独行其道。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滕文公下》），这顶天立地的"大丈夫"不仅在权势面前不会低头，"说大人则藐之，勿视其巍巍然"（《尽心下》），而且会以天下为己任，能够自负地说："夫天未欲平治天下，如欲平治天下，当今之世，舍我其谁也。"（《公孙丑下》）孟子这种舍我其谁的精神，正是建立在浩然之气的伟大人格基础之上的。有了这种伟大的人格，所以面对生与死的抉择，才会以身殉道，做到"舍生取义"，"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告子上》）。孟子的这种伟大人格，早已积淀在华夏民族文化心理中，感染、熏陶着亿万中国人。特别是在民族危亡的紧要关头，涌现出了无数具有民族气节的有骨气的英雄，他们继承了孟子的人格精神，是真正的"中国的脊梁"（鲁迅语）。直到今天，每一个有良知的中国人身上还流淌着孟子的这种血液。

在文艺思想方面，孟子有着独到的见解。孟子时代，人们虽然还没有文学观念和文学作品的概念，但对艺术作品的特征已经有了初步的认识。特别是对《诗》的理解上，不像前人那样只重视其历史文献价值和

社会意义，而开始关注其文学意义。孟子虽然没有什么系统的文学理论，但他在如何读《诗》和如何理解《诗》的看法上，创造性地提出了两条重要的原则，对后世文学批评影响颇大。首先，孟子提出了“以意逆志”说。他说：“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万章上》）就是说读《诗》要懂得《诗》所特有的艺术特征，不能死抠字眼，只从字词表面的意思来理解，而误解全句的意思，也不能因为个别词句而曲解诗人所表达的思想。读者要通过阅读作品，深入到诗人的内心世界，来探求作者的创作意图。“以意逆志”说要求读者对艺术作品不能只作一般概念性的理解，而要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和主观感受，通过想象、体验、理解等活动，把握诗人的思想感情，与诗人的意旨相契合。他虽然是在说诗，却说出了与艺术欣赏同样的道理。孟子还提出了“知人论世”的读书方法。他说：“以友天下之善士为未足，又尚论古之人。颂其诗，读其书，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论其世也，是尚友也。”（《万章下》）这本来是论述交友之道的，却完全适用于文学批评。在他看来，阅读古人的作品，就要了解作者的思想、生平，只有深入地了解其人，才能更好地分析、理解他的作品，而要了解其人，必须“论其世”，了解他的生活背景、当时的社会风俗以及政治经济状况等对他的影响，只有知其人又论其世，才能了解作品的真正意义。孟子论诗的这两条原则为后世文学批评和文学欣赏理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至今仍受到重视。此外，孟子的“知言养气”说虽然是讲道德修养的，但后人将其用于文论中，演变出了文气论等重要的文学理论，对中国古典文论有着深远的影响。

孟子散文的艺术成就令人瞩目。《孟子》虽然和《论语》一样大都是语录体，但不像《论语》那样多是简短的独白式的对话，而形成了篇幅较长的相互对话的形式，其文大都有一定的议题，结构较完整，论辩能力强，有向专题论说文过渡的趋势。与《论语》雍容纡徐的风格不

同，孟文感情充沛，气势雄健，辞锋犀利，锋芒毕露，犹如江河直下，所向披靡。苏洵说："孟子之文，语约而意尽，不为巉刻斩绝之言，而其锋不可犯。"（《上欧阳内翰第一书》）孟文的气势是先秦其他诸子不可比拟的，这与孟子本人的性格有密切关系。孟子是一个信念坚定嫉恶如仇、刚直不阿的人。他关心人民疾苦，具有以天下为己任的胸怀和舍我其谁的抱负，不为权势所迫，不为富贵所诱，浩然之气充于一身，所以其文雄健浑厚，性格鲜明，气势磅礴。孟文的论辩艺术堪称典范。孟子是公认的善辩之人，他自己也说："我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滕文公下》）其论辩技巧十分高明。他善于掌握对方心理，或因势利导，侃侃而谈；或欲擒故纵，引人入彀，穷追猛打，步步紧逼。如《梁惠王上》中的"齐桓晋文之事"一章，逼问得齐桓公无言以对，"顾左右而言他"，就是典型的例子。"孟子长于比喻"（赵岐语），在孟文中，比喻俯拾皆是，大量比喻的运用，使文章生动活泼，妙趣横生。孟子善于根据谈话对象和内容的不同而设喻，如对好战的梁惠王以战喻，对好乐的齐宣王以乐喻，贴切自然而又有启发性。有时孟子还运用一些光怪陆离的故事进行设喻，吸引对方以达到教育对方的目的。孟文中的寓言饶有趣味，引人入胜。与前人相比，孟子寓言中的人物形象栩栩如生，故事情节也较为完整，虽然数量不多，但寓意深刻，形象鲜明，有较强的文学色彩。如《离娄下》中"齐人有一妻一妾"的寓言故事，取材生活，情节曲折，叙事生动，富有戏剧性。此外，孟子的语言简洁明了，通俗易懂，质朴自然，正如清人刘熙载所说："孟子之文，至简至易，如舟师执舵，中流自在，而推移费力者不觉自屈。"（《艺概·文概》）孟子的散文对后世影响很大，韩愈、柳宗元、苏洵、王安石等古文家都深爱《孟子》，他们的文章都带有孟文的风格。

孟子是儒家最主要的代表人物之一，但其地位在死后相当长的时间内并非很高。直至唐韩愈《原道》中提出"尧以是传之舜，舜以是传之

禹，禹以是传之汤，汤以是传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传之孔子，孔子传之孟轲，轲之死，不得其传焉”的说法，把孟子视为先秦儒家中惟一继承孔子“道统”的人物，孟子其人其书的地位方才逐渐上升。北宋神宗熙宁四年（1071），《孟子》一书首次被列入科举考试科目之中；元丰六年（1083），孟子首次被官方追封为“邹国公”，翌年被批准配享孔庙。以后《孟子》一书升格为儒家经典，南宋朱熹又把《孟子》与《大学》《中庸》《论语》合为“四书”，其实际地位更在“五经”之上。元朝至顺元年（1330），孟子被加封为“亚圣公”，以后就称为“亚圣”，地位仅次于孔子。

《孟子》一书的作者尚无定论，至少有三种不同的说法：一为孟轲自著，此说来自汉代赵岐的《孟子章句》题辞；二为弟子辑成，此说来自唐代韩愈的《答张籍书》；三为师生合著，最早的说法来自《史记·孟子荀卿列传》。现多认为第三种说法较为可信，但是不论其作者为何人，《孟子》都是我们今天探寻孟子思想乃至儒家思想的重要依据。历代《孟子》的注本很多，东汉赵岐的《孟子章句》、宋代朱熹的《孟子集注》、清人焦循的《孟子正义》等，都是很有影响的注本。

本次译注以中华书局1954年版1986年北京第5次印刷《诸子集成》所收焦循的《孟子正义》为底本，并充分借鉴吸收了前人和今人的学术成果。博士生高正伟、彭鸿程协助了本书的撰写和校对工作。限于学力和见解，难免有不当之处，恳请方家、读者批评指正。

方勇

2009年9月18日于上海

梁惠王上　凡七章

【题解】

《孟子》共有七个部分，每部分分上下篇。它虽然成书于战国时期，却仿照《论语》，以每部分第一章中的前两三个字为名。

《梁惠王上》共七章，通过孟子与梁惠王、梁襄王和齐宣王的对话，初步论述了他本人的仁政观点。“仁”在孔子之前就包含了很多内涵，孔子进一步把它完善，希望使之成为全社会最高的道德标准。他说仁者爱人，又把仁解释成“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雍也》），“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论语·颜渊》）。爱人、忠恕、推己及人，三者构成了孔子仁学的基本内容。孟子以孔子的私淑弟子自命，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仁学，把它运用到自己的政治学说中，第一次鲜明地提出了“仁政”的思想，并为之奋斗终生。《梁惠王上》涉及了仁政的几个方面，即仁义与利的关系，仁政与真正的快乐的关系，仁政与治国的关系，以及仁政与富国强兵、统一天下的关系。孟子以为，秉着以民为本的思想，施以仁政，国家进入的是一种良性的发展，它不仅施惠于百姓，更能在各个方面使国家达到良好的平衡与和谐，从而获得高于一般的利与益。孟子说：“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重温此言，千载之下，仍透着不可轻视的睿智。

在谈话中，孟子显示了极高的谈话技巧，无论是对梁惠王还是其子梁襄王，抑或是齐宣王，他都能抓住其要害，把他们的注意力引向“仁

政”。或避重就轻，或正反对比，或类比推理，或层层推进，把自己的仁政观点在行云流水般的谈话中阐述得一清二楚。特别是与齐宣王的对话，更是被后世的评论家所推崇。

1

孟子见梁惠王[1]。王曰：“叟[2]，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

孟子对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3]。王曰：‘何以利吾国？’大夫曰[4]：‘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5]：‘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6]，而国危矣！万乘之国[7]，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8]；千乘之国，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万取千焉，千取百焉，不为不多矣。苟为后义而先利[9]，不夺不餍[10]。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11]，未有义而后其君者也[12]。王亦曰仁义而已矣，何必曰利？”

【注释】

[1]梁惠王：即魏惠王，惠是其谥号，后迁都大梁，故又称梁惠王。

[2]叟：对长者的尊称。

[3]亦：只。

[4]大夫：古代官职。夏、商、周三代分卿、大夫、士三个等级。

[5]士庶人：士和庶人。庶人，老百姓。

[6]交：互相。征：取。

[7]乘（shèng）：古代一辆战车为一乘。

[8]弑（shì）：古时下杀上、卑杀尊叫弑。家：有封地采邑的公卿大夫。

[9]苟：如果。

[10]餍（yàn）：满足。

[11]遗：抛弃。

[12]后：朱熹注："后，不急也。"

【译文】

孟子拜见梁惠王。惠王说："老先生，您不辞劳苦远道而来，将会为我国带来什么利益吗？"

孟子回答说："大王，您为什么一定要说利呢？只要仁义就够了。国君说：'怎样使我的国家获利呢？'大夫说：'怎样使我家获利呢？'士和百姓说：'怎样使自己获利呢？'上上下下互相争私逐利，那么国家就危险了！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杀死它国君的一定是拥有千辆战车的诸侯；拥有千辆战车的国家，杀死它国君的一定是拥有百辆战车的卿大夫。一万辆战车中，诸侯拥有一千辆；一千辆战车中，大夫拥有一百辆，不能算不多了。如果轻仁义而重私利，那大夫不把国君的全部财产夺去，就永远不会满足。从来没有重仁的人抛弃他父母的，从来没有重义的人怠慢他君主的。大王您只讲仁义就够了，为什么一定要讲利呢？"

2

孟子见梁惠王。王立于沼上[1]，顾鸿雁麋鹿[2]，曰：“贤者亦乐此乎？”

孟子对曰：“贤者而后乐此。不贤者虽有此，不乐也。《诗》云：‘经始灵台[3]，经之营之[4]。庶民攻之[5]，不日成之。经始勿亟[6]，庶民子来。王在灵囿，麀鹿攸伏[7]。麀鹿濯濯[8]，白鸟鹤鹤[9]。王在灵沼，于牣鱼跃[10]。’文王以民力为台为沼，而民欢乐之，谓其台曰灵台，谓其沼曰灵沼，乐其有麋鹿鱼鳖。古之人与民偕乐，故能乐也。《汤誓》曰[11]：‘时日害丧[12]？予及汝偕亡！’民欲与之皆亡，虽有台池鸟兽，岂能独乐哉？”

【注释】

[1]沼：水池。

[2]鸿：大雁。麋：一种似鹿的哺乳动物，也叫四不像。

[3]经：测量。

[4]营：谋划。

[5]攻：建造。

[6]亟：急。

[7]麀（yōu）：母鹿。攸：所。伏：朱熹注：“安其所不惊动也。”

[8]濯濯：肥胖的样子。

[9]鹤鹤：洁白的样子。

[10]牣（rèn）：满。

[11]《汤誓》：《尚书》篇名。商汤讨伐夏桀的誓师词。

[12]时日：此指暴君夏桀。时，是，这。害：通“曷”。何。

【译文】

孟子拜见梁惠王。惠王站在池沼边，望着鸿雁鹿群，说：“有贤德的人也以此为乐吗？”

孟子回答说：“只有有贤德的人才能享受这种快乐。没有贤德的人即使有这个也享受不到这种快乐。《诗》上说：‘灵台刚筹造，经营又经营。百姓齐努力，很快便完成。王说不着急，百姓踊跃来。王到灵苑中，母鹿不惊动。母鹿肥又壮，白鸟多漂亮。王到灵沼上，满池鱼欢跳。’文王虽然用百姓的力量来筑台挖池，百姓却非常高兴，称王的台为灵台，称王的沼为灵沼，还高兴那里有那么多的麋鹿和鱼鳖。古时的君王和百姓一同快乐，所以能够感到快乐。而《汤誓》上说：‘这个太阳（夏桀）什么时候灭亡？我宁愿和你一同灭亡！’百姓恨他到这种程度，即使有高台深池、奇鸟异兽，他还能独自享受吗？”

3

梁惠王曰：“寡人之于国也，尽心焉耳矣。河内凶[1]，则移其民于河东，移其粟于河内。河东凶亦然。察邻国之政，无如寡人之用心者，

邻国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

孟子对曰：“王好战[2]，请以战喻。填然鼓之[3]，兵刃既接，弃甲曳兵而走[4]，或百步而后止，或五十步而后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则何如？”

曰：“不可。直不百步耳[5]，是亦走也。”

曰：“王如知此，则无望民之多于邻国也。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6]，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谷与鱼鳖不可胜食，材木不可胜用，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7]。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8]，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9]，申之以孝悌之义[10]，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11]。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12]，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13]，涂有饿莩而不知发[14]；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于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焉。”

【注释】

[1]凶：荒年。

[2]好（hào）：喜欢。

[3]填然：形容鼓声。鼓：动词，击鼓。古时兵以鼓进，以金退。

[4]兵：兵器。走：逃跑。

[5]直：只不过。

[6]数罟（cù gǔ）：数，密。罟，鱼网。洿（wū）：大。

[7]憾：恨。

[8]豚（tún）：小猪。彘（zhì）：猪。

[9]庠（xiáng）序：古时的学校，商朝叫庠，周朝叫序。

[10]申：反复陈述。孝：善事父母为孝。悌（tì）：善事兄长为悌。

[11]颁白：头发半白。颁，通“斑”。

[12]黎民：百姓。

[13]检：制约。

[14]涂：同“途”。道路。莩（piǎo）：通“殍”。饿死的人。发：开仓赈粮。

【译文】

梁惠王说：“我对于国家，已经尽心尽力了。河内地方遇到了灾荒，我便把那里的一部分百姓迁到河东，还把河东的一部分粮食运到河内。河东遇灾也是如此。看看邻国的政治，没有比我更用心的了，但邻国的百姓不因此减少，我的百姓也没有增加，为什么呢？”

孟子回答说："大王喜欢战争，那就让我拿战争来打个比方吧。战鼓咚咚敲响，兵刃相交，丢下盔甲拖着兵器就逃跑，有的一口气跑了百步停下来，有的跑了五十步停下来。如果跑五十步的士兵讥笑跑一百步的士兵，怎么样？"

惠王说："不行。只不过没有跑到百步，同样也是逃跑。"

孟子说："大王如果懂得这个道理，就不要希望您的百姓比邻国多了。不违背农时，粮食就吃不完。细密的鱼网不到池沼，鱼鳖就吃不完。斧头按时间进入山林，木材也用不完。粮食和鱼鳖吃不完，木材也用不完，就能使百姓养生送死没有什么不满。百姓养生送死没有什么不满，这就是王道的开始。在五亩宅田中种上桑树，五十岁以上的老人就可以穿上丝袄了。鸡狗猪等家畜，不要错过它们的繁殖时期，七十岁以上的老人就可以吃上肉了。百余亩的田地，不要妨碍它的生产，几口人的家庭就可以吃饱了。用心办好学校教育，反复地强调孝顺长辈、善事兄长的道理，头发花白的老人就不会用肩背、用头顶地走在路上了。七十岁以上的老人穿丝吃肉，老百姓不挨饿不受冻，还不能称王于天下的，是从来没有过的。猪狗吃了百姓的粮食却不加制止，路上有饿死的人却不开仓救济；百姓死了，竟然说：'这不是我的缘故，年岁不好。'这和用刀把人杀死却说'不关我的事，是兵器杀的'，有什么不同呢？大王若不归罪年成不好，这样，天下的百姓都会纷纷到您这儿来了。"

4

梁惠王曰："寡人愿安承教[1]。"

孟子对曰：“杀人以梃与刃[2]，有以异乎？”

曰：“无以异也。”

“以刃与政，有以异乎？”

曰：“无以异也。”

曰：“庖有肥肉[3]，厩有肥马[4]，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兽相食，且人恶之[5]，为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兽而食人，恶在其为民父母也[6]？仲尼曰：‘始作俑者[7]，其无后乎？’为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饥而死也！”

【注释】

[1]安：乐意。

[2]梃（tǐng）：杖。

[3]庖（páo）：厨房。

[4]厩（jiù）：马栏。

[5]且：尚且。

[6]恶（wū）：疑问代词，何。

[7]俑（yǒng）：古代殉葬用的土偶或木偶。

【译文】

梁惠王说：“我很乐意得到您的教诲。”

孟子回答说：“用杖和用刀杀死人，有什么不同吗？”

惠王说：“没有不同。”

“用刀杀人和用政治杀人，有什么不同吗？”

惠王说：“没有不同。”

孟子说：“厨房里有肥肉，马栏里有肥马，百姓却面带饥色，野外却有饿死的人，这等于率领野兽来吃人。野兽互相残杀，人尚且厌恶，做百姓的父母官，施行政事却不免率兽来吃人，又怎样做百姓的父母官呢？孔子说：‘第一个制造土偶、木偶来殉葬的人，该会断子绝孙吧？’就是因为它们像人却被用来殉葬。土偶、木偶殉葬尚且不可，又怎么可以使百姓活活饿死呢！”

5

梁惠王曰：“晋国[1]，天下莫强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东败于齐[2]，长子死焉；西丧地于秦七百里[3]；南辱于楚[4]。寡人耻之，愿比死者壹洒之[5]。如之何则可？”

孟子对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6]，壮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使制梃以挞秦、楚之坚甲利兵矣。彼夺其民时，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谁与王敌？故曰：‘仁者无敌。’王请勿疑。”

【注释】

[1]晋国：前376年，韩、赵、魏三家分晋，号称三晋，故惠王犹自称晋。

[2]东败于齐：前342年，魏攻韩，韩求救于齐。齐孙膑大败魏于马陵，魏将庞涓自杀，太子申被俘。

[3]西丧地于秦七百里：马陵之役后，魏屡败于秦，遂割地十五城向秦求和，迁都大梁。

[4]南辱于楚：前324年，魏被楚击败，失八邑。

[5]比：替。壹：都，全。洒（xǐ）：洗雪。

[6]耨（nòu）：锄草。

【译文】

梁惠王说："魏国，当时天下没有比它更强大的了，老先生您是知道的。可到了我这一代，东面被齐国战败，长子死了；西面丧失了七百里土地给秦国；南面受辱于楚国。我深以此为奇耻大辱，希望能为死者报仇雪耻。怎么做才行呢？"

孟子回答说："方圆百里的地方便可以称王了。大王您如果对百姓施行仁政，减轻刑罚，减免赋税，使百姓深耕细作，勤除杂草，青壮年在空闲时间学习孝悌忠信的道理，在家侍奉父兄，出门服侍尊长，这样，就是做些木棍也足以击败身披坚硬盔甲、手执锐利兵器的秦、楚之兵了。那些国家侵占了百姓农业生产的时间，使他们不能耕种土地来养活父母，父母挨饿受冻，兄弟、妻儿离散。他们使百姓陷于深重的苦难

之中，大王您去征讨，谁还能与您为敌呢？所以说：‘施行仁政的人天下无敌。’大王您别再怀疑了。”

6

孟子见梁襄王[1]。出，语人曰[2]：“望之不似人君，就之而不见所畏焉。卒然问曰[3]：‘天下恶乎定？’吾对曰：‘定于一。’‘孰能一之？’对曰：‘不嗜杀人者能一之。’‘孰能与之？’对曰：‘天下莫不与也。王知夫苗乎？七八月之间旱，则苗槁矣。天油然作云[4]，沛然下雨[5]，则苗浡然兴之矣[6]。其如是，孰能御之？今夫天下之人牧[7]，未有不嗜杀人者也。如有不嗜杀人者，则天下之民皆引领而望之矣[8]！诚如是也，民归之，由水之就下，沛然谁能御之？’”

【注释】

[1]梁襄王：梁惠王的儿子。

[2]语（yù）：告诉。

[3]卒（cù）然：突然。卒，同“猝”。

[4]油然：云兴起的样子。

[5]沛然：雨大的样子。

[6]浡然：苗勃勃兴起的样子。浡，同“勃”。

[7]人牧：牧民之君。牧，养。

[8]引领：伸长脖子。引，伸长。领，脖子。

【译文】

孟子拜见梁襄王。出来以后，对人们说：“远远望去，不像国君的样子；靠近他，没有一点威严的气势。他突然问我：‘天下怎样才会安定？’我回答说：‘天下统一才会安定。’又问：‘谁能统一天下？’我答道：‘不喜欢杀人的国君能统一天下。’他又问：‘谁能归从他呢？’我说：‘天下人没有不归从他的。大王知道禾苗吗？七八月份天气干旱，苗就枯萎了。忽然天空乌云兴起，大雨倾盆，禾苗就会生机勃勃地生长起来。像这样，谁能阻挡得住呢？现在天下的国君，没有不好杀人的。如果有不好杀人的，普天下的百姓都会伸长脖子来盼望他了！如果真是这样，百姓归附他，就像水向下奔腾一样，激流澎湃，谁能阻挡得住呢？’”

7

齐宣王问曰[1]：“齐桓、晋文之事[2]，可得闻乎？”

孟子对曰：“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是以后世无传焉，臣未之闻也。无以[3]，则王乎？”

曰：“德何如，则可以王矣？”

曰：“保民而王[4]，莫之能御也。”

曰：“若寡人者，可以保民乎哉？”

曰：“可。”

曰："何由知吾可也？"

曰："臣闻之胡龁曰[5]：王坐于堂上，有牵牛而过堂下者，王见之，曰：'牛何之？'对曰：'将以衅钟[6]。'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觳觫[7]，若无罪而就死地。'对曰：'然则废衅钟与？'曰：'何可废也？以羊易之。'不识有诸？"

曰："有之。"

曰："是心足以王矣。百姓皆以王为爱也[8]，臣固知王之不忍也。"

王曰："然。诚有百姓者[9]。齐国虽褊小[10]，吾何爱一牛？即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故以羊易之也。"

曰："王无异于百姓之以王为爱也[11]，以小易大，彼恶知之？王若隐其无罪而就死地[12]，则牛羊何择焉[13]？"

王笑曰："是诚何心哉？我非爱其财而易之以羊也。宜乎百姓之谓我爱也。"

曰："无伤也。是乃仁术也，见牛未见羊也。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

王说[14]，曰："《诗》云：'他人有心，予忖度之[15]。'夫子之谓也。夫我乃行之，反而求之，不得吾心。夫子言之，于我心有戚戚焉。此心之所以合于王者，何也？"

曰："有复于王者，曰：'吾力足以举百钧[16]，而不足以举一羽；明

足以察秋豪之末[17]，而不见舆薪[18]。’则王许之乎？”

曰：“否。”

“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然则一羽之不举，为不用力焉；舆薪之不见，为不用明焉；百姓之不见保，为不用恩焉。故王之不王，不为也，非不能也。”

曰：“不为者与不能者之形何以异？”

曰：“挟太山以超北海[19]，语人曰：‘我不能。’是诚不能也。为长者折枝[20]，语人曰：‘我不能。’是不为也，非不能也。故王之不王，非挟太山以超北海之类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类也。老吾老[21]，以及人之老；幼吾幼[22]，以及人之幼，天下可运于掌[23]。《诗》云：‘刑于寡妻[24]，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举斯心加诸彼而已。故推恩足以保四海，不推恩无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过人者无他焉，善推其所为而已矣。今恩足以及禽兽，而功不至于百姓者，独何与？权[25]，然后知轻重；度，然后知长短。物皆然，心为甚。王请度之。抑王兴甲兵、危士臣，构怨于诸侯，然后快于心与？”

王曰：“否。吾何快于是？将以求吾所大欲也。”

曰：“王之所大欲，可得闻与？”

王笑而不言。

曰：“为肥甘不足于口与？轻暖不足于体与？抑为采色不足视于目与？声音不足听于耳与？便嬖不足使令于前与[26]？王之诸臣，皆足以

供之，而王岂为是哉？”

曰：“否。吾不为是也。”

曰：“然则王之所大欲可知已。欲辟土地，朝秦、楚[27]，莅中国而抚四夷也[28]。以若所为，求若所欲，犹缘木而求鱼也。”

王曰：“若是其甚与？”

曰：“殆有甚焉[29]。缘木求鱼，虽不得鱼，无后灾。以若所为，求若所欲，尽心力而为之，后必有灾。”

曰：“可得闻与？”

曰：“邹人与楚人战，则王以为孰胜？”

曰：“楚人胜。”

曰：“然则小固不可以敌大，寡固不可以敌众，弱固不可以敌强。海内之地，方千里者九，齐集有其一。以一服八，何以异于邹敌楚哉？盖亦反其本矣。今王发政施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于王之朝，耕者皆欲耕于王之野，商贾皆欲藏于王之市，行旅皆欲出于王之涂，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于王[30]，其若是，孰能御之？”

王曰：“吾惛[31]，不能进于是矣。愿夫子辅吾志，明以教我。我虽不敏，请尝试之。”

曰：“无恒产而有恒心者，惟士为能。若民，则无恒产，因无恒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已。及陷于罪，然后从而刑之，是罔

民也[32]。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为也？是故明君制民之产，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饱，凶年免于死亡。然后驱而之善，故民之从之也轻[33]。今也制民之产，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于死亡。此惟救死而恐不赡[34]，奚暇治礼义哉[35]？王欲行之，则盍反其本矣。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八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注释】

[1]齐宣王：齐威王的儿子，姓田，名辟彊。

[2]齐桓、晋文：齐桓公，姓姜，名小白。晋文公，姓姬，名重耳。两人在春秋时先后称霸。

[3]无以：不得已。以，通“已”。

[4]保：安定，爱护。

[5]胡龁（hé）：齐宣王近臣。

[6]衅钟：新钟铸成后，杀牲取血涂其孔隙，因而祭之。

[7]觳觫（hú sù）：牛恐惧战栗的样子。

[8]爱：吝啬。

[9]诚：的确。

[10]褊（biǎn）：小。

[11]异：奇怪。

[12]隐：怜悯。

[13]择：区别。

[14]说：同“悦”。高兴。

[15]忖度（cǔn duó）：揣想。

[16]百钧：古代重量单位，一钧为三十斤。

[17]秋豪之末：秋天鸟兽身上毫毛的末端。

[18]舆薪：一车柴草。

[19]挟：用腋夹着。超：跨越。北海：渤海。

[20]折枝：有三种解释：一、枝，同“肢”。为长辈按摩；二、鞠躬行礼；三、折取枝条。三种解释皆通。

[21]老：前一个“老”是动词，敬爱。后一个“老”是名词，老人。

[22]幼：前一个“幼”是动词，爱护。后一个“幼”是名词，幼儿。

[23]运：转动。

[24]刑：通“型”。示范。寡妻：国君的正妻。

[25]权：原指秤锤，这里是动词，称物。

[26]便嬖（pián bì）：国王左右亲近之宠臣。

[27]朝（cháo）：使来朝见。

[28]莅（lì）：临。中国：中原。

[29]有：又。

[30]愬：控诉。

[31]惛：头脑混乱。

[32]罔：诬罔，陷害。

[33]轻：容易。

[34]赡：满足。

[35]奚暇：哪有空闲。

【译文】

齐宣王问道："齐桓公、晋文公称霸的事，能讲给我听听吗？"

孟子回答说："孔子的学生没有人谈论过齐桓公、晋文公的事情，因此后世没有流传下来，我也没有听说过。如果一定让我讲，那就谈谈王道好吗？"

宣王问："具有什么样的德行，才能统一天下呢？"

孟子回答说："安抚人民而统一天下，没有人能阻挡得了。"

宣王又问："像我这样的人，能安抚人民吗？"

孟子说："可以。"

宣王又问："凭什么知道我可以呢？"

孟子说："我听胡龁说：大王坐在大殿之上，有人牵着牛从殿下走过，您看见了，问：'牛牵到哪里去？'那人回答说：'准备用来祭钟。'您说：'放了吧，我不忍心看到它那恐惧的样子，没有罪过却要被杀掉。'牵牛人问：'那么，祭钟的仪式就废掉吗？'您说：'怎么能废掉呢？用羊来代替吧。'不知道是否真有这回事？"

宣王说："有这回事。"

孟子说："有这样的善心足以称王天下了。百姓都认为您是吝啬，我早知道您是于心不忍。"

宣王说："对。真有这样的百姓。齐国虽然狭小，我怎会舍不得一头牛呢？我不忍心看到牛恐惧的样子，没有罪过却要被杀掉，所以用羊代替它。"

孟子说："大王不要怪百姓认为您吝啬，以小代大，他们怎会理解呢？大王如果怜悯它无罪而被杀死，牛羊又有什么区别呢？"

宣王笑着说："这是什么想法呢？我并不是吝啬钱财而用羊代替牛的。然而，百姓认为我吝啬也有他们的道理。"

孟子说："没有关系。这是仁爱的表现，因为您见到了牛而没有见

到羊。君子对于禽兽，看见它们活着，就不忍心看到它们死去；听见它们的哀叫声，就不忍心吃它们的肉。所以君子远离厨房。”

宣王很高兴，说：“《诗》中说：‘他人有什么想法，我能猜测到。’说的就是您吧。我自己做了一件事，反过来考虑为什么那么做，搞不清楚。您这一番话，使我心有所动。我这种心情和王道相合，为什么呢？”

孟子说：“假如有人向您报告说：‘我的力气足以举起三千斤重的东西，却举不起一根羽毛；我能看清楚秋毫那样细微的东西，却看不见一车柴草。’您同意他的话吗？”

宣王说：“不同意。”

孟子说：“现在，大王您的恩惠已经施加到禽兽身上了，而百姓却没有得到好处，这是为什么呢？可见，举不起一根羽毛，是自己不肯用力气；一车柴草看不见，是自己不用眼去看；百姓得不到安抚，是自己没有施行恩惠。所以大王您不用仁政统一天下，是不肯去做，并不是做不到。”

宣王问：“不去做与做不到的表现有什么不一样呢？”

孟子说：“挟着泰山跨越渤海，对人说：‘我做不到。’这的确是做不到。为老人按摩捶背，对人说：‘我做不到。’是不肯去做，并不是做不到。因此大王不以仁政称王天下，不是挟泰山跨越渤海之类的事情；大王不以仁政称王天下，是为老人按摩捶背之类的事情。敬爱自己家的老人，进而敬爱别人家的老人；爱护自己家的孩子，进而爱护别人家的孩子，那么得天下易如反掌。《诗》中说：‘先给自己的妻子做出榜样，然后推广到兄弟，进而推广到整个国家。’说的就是把这种善心推广到

他人。所以说广施恩惠足以安定天下，不广施恩惠连自己的妻儿都不能保护好。古代的贤君远远超过一般人，没有别的原因，只不过善于推己及人罢了。现在您的恩惠足以施加到禽兽身上，而百姓却没有得到好处，为什么呢？用秤称一称，然后知道轻重；用尺量一量，然后知道长短。万物都是这样，人心更是如此。大王您权衡一下。还是兴师动众，危及将士的生命，结怨于诸侯，然后心里才痛快呢？”

宣王说：“不。我怎么以此为快呢？只是想借此来实现我的理想。”

孟子问：“大王的理想，可以说给我听听吗？”

宣王笑而不答。

孟子说：“是因为肥美的食物不能满足口腹之欲呢？还是轻暖的衣服不能满足躯体？或者五颜六色不够看呢？还是美妙的音乐不够听？左右侍奉的宠臣不够使唤？大王的君臣足够提供这些的了，大王难道是为这些吗？”

宣王说：“不。我不是为了这些。”

孟子说：“那么大王的理想可以知道了。大王是想开辟疆土，使秦、楚臣服，君临中原而安抚四方。然而用您这样的行动，去追求这样的目标，就像爬到树上去捕鱼一样。”

宣王说：“有这么严重吗？”

孟子说：“恐怕更严重。爬上树去捕鱼，即使得不到鱼，没有后患。用您这样的行为，去追求您想得到的东西，竭尽全力去做，一定会有灾患。”

宣王问："可以把道理讲给我听听吗？"

孟子说："邹人和楚人打仗，大王认为谁会取胜？"

宣王说："楚人胜。"

孟子说："既然这样，小国本来就不可能战胜大国，人数少的肯定不能战胜人数多的，力量弱小的肯定不能战胜力量强大的。四海之内，方圆千里的有九个国家，齐国只是其中的一个。以一国制服八国，与邹国对抗楚国有什么不同呢？应该回到治国的根本上去。现在，大王如果发布政令施行仁政，使天下想做官的都愿在大王的朝中任职，耕田的都想在大王的土地上耕种，经商的都想在大王的集市上经营，旅客都想在大王的道路上行走，天下痛恨其君主的都想赶到大王的面前控诉，如果真是这样，谁能阻挡得住呢？"

宣王说："我头脑混乱，做不到这样了。希望您能辅佐我，明确地教导我。我虽然不聪明，愿意尝试一下。"

孟子说："没有固定产业而有坚定的信念，只有士能够做到。像百姓，没有一定的产业，因而没有坚定的信念。没有坚定的信念，就会胡作非为，为所欲为。等到他们犯了罪，然后加以惩罚，这是陷害百姓。哪里有仁爱的人做了国君却陷害百姓的事呢？所以贤明的君主规定百姓的产业，必然使他们上足以侍奉父母，下足以养活妻儿，丰年吃得饱，荒年不至于死亡。然后引导他们向善，百姓也就很容易听从了。现在规定百姓的产业，上不足以侍奉父母，下不足以养活妻儿，丰年吃不饱，荒年会饿死。恐怕救死还来不及，哪有时间去学习礼仪呢？大王要实行仁政，何不返回到根本上呢？在五亩宅田中种上桑树，五十岁以上的老人就可以穿上丝袄了。鸡狗猪等家畜，不要错过它们的繁殖时期，七十

岁以上的老人就可以吃上肉了。百余亩的田地，不要妨碍它的生产，八口人的家庭就可以吃饱了。用心办好学校教育，反复地强调孝顺长辈的道理，头发花白的老人就不会用肩背、用头顶地走在路上了。七十岁以上的老人穿丝吃肉，老百姓不挨饿不受冻，还不能称王于天下的，是从来没有过的。”

梁惠王下　凡十六章

【题解】

本篇有十一章都是孟子与齐宣王的对话，记录的可能是孟子曾在齐国做客卿时的活动，因此谈论最多的是有关治国方略的王道仁政。

如果说《梁惠王上》是比较宽泛地谈论仁政的话，《梁惠王下》则是比较集中地谈论仁政的一个方面，即“民为贵”的民本思想。其中谈论了民本思想的几个侧面：君王与民同乐则百姓拥戴，可以王天下，君王独乐则百姓遭殃；“耕者九一，仕者世禄，关市讥而不征，泽梁无禁，罪人不孥”，鳏寡孤独者皆有所养；君王应治理好国家，否则百姓可以把他废弃，甚至于认为如果君王不仁不义，臣下可以诛杀他；选贤使能或杀人要以国人的评判为基础；是否吞并一个国家应该以本国民众的意见为准。即治国乃至做一般事都应首先重视百姓的关切，此乃成功的前提。在孟子看来，这样做的最高理想就是实现王道。王道，顾名思义就是相对于霸道而言的，霸道讲的是兵强马壮，恃威治民，要靠打仗用兵来开道。和霸道不同，王道的目的不是“王天下”，而是使天下百姓安居而识礼节，“王天下”只是王道水到渠成的副产品。

本篇中，孟子反复强调了“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的与民同忧乐思想，这一思想无疑带着超越时代的光芒，与当时君主至上的观念格格不入。一千多年后的宋代名臣范仲淹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岳阳楼记》）

的为官准则，更是成为了历代志士仁人的座右铭。

1

庄暴见孟子[1]，曰："暴见于王，王语暴以好乐[2]，暴未有以对也。"曰："好乐何如？"

孟子曰："王之好乐甚，则齐国其庶几乎[3]？"

他日见于王，曰："王尝语庄子以好乐，有诸？"

王变乎色，曰："寡人非能好先王之乐也，直好世俗之乐耳。"

曰："王之好乐甚，则齐其庶几乎！今之乐由古之乐也。"

曰："可得闻与？"

曰："独乐乐，与人乐乐，孰乐？"

曰："不若与人。"

曰："与少乐乐，与众乐乐，孰乐？"

曰："不若与众。"

"臣请为王言乐。今王鼓乐于此，百姓闻王钟鼓之声、管籥之音[4]，举疾首蹙頞而相告曰[5]：'吾王之好鼓乐，夫何使我至于此极也？父子不相见，兄弟妻子离散。'今王田猎于此，百姓闻王车马之音，见羽旄之美[6]，举疾首蹙頞而相告曰：'吾王之好田猎[7]，夫何使我至于此极也？父子不相见，兄弟妻子离散。'此无他，不与民同乐也。今王鼓乐

于此，百姓闻王钟鼓之声、管籥之音，举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几无疾病与？何以能鼓乐也？’今王田猎于此，百姓闻王车马之音，见羽旄之美，举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吾王庶几无疾病与？何以能田猎也？’此无他，与民同乐也。今王与百姓同乐，则王矣。”

【注释】

[1]庄暴：齐宣王的臣子。

[2]乐：音乐。

[3]庶几：差不多。

[4]管籥（yuè）：古代一种吹奏乐器，如笙箫之类。

[5]举：全，都。疾首：头痛。蹙頞（cù　è）：忧愁的样子。蹙，皱。頞，鼻梁。

[6]羽旄（máo）：旗帜。

[7]田猎：打猎。

【译文】

庄暴见到孟子，说：“我去朝见大王，大王告诉我他爱好音乐，我不知该怎样回答他。”接着又问：“爱好音乐怎么样呢？”

孟子说：“大王如果非常喜欢音乐，那么齐国恐怕会治理得很不错了。”

过了些日子拜见宣王，说：“大王曾经和庄暴谈起过爱好音乐的事，有没有？”

宣王脸色一下子变了，说：“我并不是爱好先王的音乐，只不过爱好民间世俗的音乐罢了。”

孟子说：“大王非常喜欢音乐，那么齐国恐怕会治理得很好了！现在的音乐和古代的音乐差不多。”

宣王问：“能把道理讲给我听听吗？”

孟子说：“独自一人欣赏音乐，与他人一起欣赏音乐，哪一个更快乐？”

宣王说：“不如与他人一起欣赏音乐更快乐。”

孟子说：“与少数人一起欣赏音乐，与众人一起欣赏音乐，哪一个更快乐？”

宣王说：“不如与众人一起欣赏音乐更快乐。”

孟子说：“那就让我为大王讲一讲欣赏音乐的道理吧。现在大王如果在此奏乐，百姓听到钟鼓齐鸣、笙箫管弦之声，都抱着头皱着眉相互转告说：‘我们的国君爱好音乐，怎么使我们达到如此悲惨的境地？父子不能见面，兄弟妻儿离散。’现在大王如果在此打猎，百姓听到您车马的声音，看到华丽的旗帜，都抱着头皱着眉互相转告说：‘我们的国君爱好打猎，怎么使我们达到如此悲惨的境地？父子不能相见，兄弟妻儿离散。’这没有别的原因，只是因为您不与百姓一同分享快乐。现在大王如果在此奏乐，百姓听到钟鼓齐鸣、笙箫管弦之声，都眉飞色舞地相互转告说：‘我们的国君大概没有什么疾病吧，要不怎么能奏乐

呢？’百姓听到您车马的声音，看到华丽的旗帜，都眉飞色舞地相互转告说：‘我们的国君大概没有什么疾病吧，要不怎么能打猎呢？’这没有别的原因，只是因为您与百姓一同分享快乐罢了。现在大王若能与百姓一同分享快乐，就可以臣服天下了。”

2

齐宣王问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1]，有诸？”

孟子对曰：“于传有之[2]。”

曰：“若是其大乎？”

曰：“民犹以为小也。”

曰：“寡人之囿方四十里，民犹以为大，何也？”

曰：“文王之囿方七十里，刍荛者往焉[3]，雉兔者往焉[4]，与民同之。民以为小，不亦宜乎？臣始至于境，问国之大禁，然后敢入。臣闻郊关之内有囿方四十里，杀其麋鹿者如杀人之罪，则是方四十里为阱于国中[5]，民以为大，不亦宜乎？”

【注释】

[1]囿（yòu）：畜养禽兽的园子，大曰苑，小曰囿。

[2]传（zhuàn）：古代文献。

[3]刍荛（ráo）：打柴草的人。刍，草。荛，柴。

[4]雉（zhì）兔者：打猎的人。雉，野鸡。

[5]阱（jǐng）：陷阱。

【译文】

齐宣王问孟子：“听说文王狩猎的场所方圆七十里，有没有这回事呢？”

孟子回答说：“文献上有这样的记载。”

宣王问：“要是这样，不是太大了吗？”

孟子说：“百姓还嫌小呢！”

宣王说：“我的狩猎场所方圆仅四十里，百姓还觉得大，为什么？”

孟子说：“文王的狩猎场所方圆七十里，割草砍柴的能去，捕鸟猎兔的能去，和百姓一同享用。百姓觉得小，不应该吗？我刚到齐国边境，问清齐国的禁令，才敢进入。我听说郊外有一个打猎场所方圆四十里，凡杀死里面一只麋鹿的以杀人罪论处，那么这方圆四十里的地方不就是在国中设立的陷阱，百姓认为太大了，不应该吗？”

3

齐宣王问曰：“交邻国有道乎？”

孟子对曰：“有。惟仁者为能以大事小，是故汤事葛[1]，文王事混夷[2]。惟智者为能以小事大，故大王事獯鬻[3]，句践事吴[4]。以大事小者，乐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乐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

国。《诗》云：‘畏天之威，于时保之[5]。’”

王曰：“大哉言矣！寡人有疾，寡人好勇。”

对曰：“王请无好小勇。夫抚剑疾视，曰：‘彼恶敢当我哉！’此匹夫之勇，敌一人者也。王请大之。《诗》云：‘王赫斯怒[6]，爰整其旅[7]。以遏徂莒[8]，以笃周祜[9]，以对于天下。’此文王之勇也。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书》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师。惟曰其助上帝，宠之四方。有罪无罪，惟我在，天下曷敢有越厥志[10]？’一人衡行于天下[11]，武王耻之。此武王之勇也。而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今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民惟恐王之不好勇也。”

【注释】

[1]汤事葛：汤，商汤，商朝的开国君主。葛，夏朝的诸侯国。汤事葛之事详见《孟子·滕文公下》。

[2]混夷：周初西戎国名。

[3]大王事獯鬻（xūn　yù）：大王，亦作“太王”，周的先祖古公亶父。獯鬻，当时北方的匈奴。

[4]句践事吴：春秋末年越王句践被吴王夫差打败，困于会稽山，后求和，以臣事吴，后卧薪尝胆，灭吴。

[5]时：是。

[6]赫斯：大怒的样子。

[7]爰：发语词，无义。旅：军队。

[8]遏：阻止。徂（cú）：去。莒（jǔ）：国名。

[9]笃：巩固。祜（hù）：福。

[10]越：违背。厥：其。

[11]衡：通“横”。

【译文】

齐宣王问：“和邻国打交道有什么方法吗？”

孟子回答说：“有。只有仁者才能以大国的地位侍奉小国，所以成汤侍奉葛伯，文王侍奉混夷。只有智者才能以小国的地位侍奉大国，因此太王侍奉獯鬻，句践侍奉夫差。以大国之位侍奉小国，是乐天之德的人。以小国之位侍奉大国，是畏天之威的人。乐天之德的人能安抚天下，畏天之威的人能保住他的国家。《诗》中说：‘敬畏上天的威严，天就保佑他。’”

宣王说：“说的真好！不过我有个毛病，我喜欢勇敢。”

孟子回答说：“希望大王不要爱好小的勇敢。有人手按剑柄，怒目而视，说：‘他敢阻挡我吗！’这只是匹夫的勇敢，仅能对付一人罢了。希望大王把这种勇敢扩而大之。《诗》上说：‘我王勃然大怒，整顿好将士。抵抗来犯之旅，以巩固周朝的福气，扬名天下。’这就是文王的勇敢。文王一怒便安定了天下百姓。《书》上说：‘上天降生了百姓，替他们降生了君主，替他们降生了老师。要他们辅佐上帝，以君师之任尊宠于四方。有罪者无罪者只有我来审察，天下谁敢违背上天的意

志？’一人横行于天下，武王便以此为耻。这就是武王的勇敢。武王也一怒安定了天下的百姓。现在大王您也一怒而使天下的百姓安定，百姓惟恐大王不喜欢勇敢。”

4

齐宣王见孟子于雪宫[1]。王曰：“贤者亦有此乐乎？”

孟子对曰：“有。人不得，则非其上矣[2]。不得而非其上者，非也。为民上而不与民同乐者，亦非也。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乐以天下，忧以天下，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昔者，齐景公问于晏子曰[3]：‘吾欲观于转附、朝儛[4]，遵海而南，放于琅邪[5]，吾何修而可以比于先王观也？’晏子对曰：‘善哉问也！天子适诸侯曰巡狩[6]，巡狩者，巡所守也。诸侯朝于天子曰述职，述职者，述所职也。无非事者。春省耕而补不足，秋省敛而助不给。夏谚曰：“吾王不游，吾何以休？吾王不豫[7]，吾何以助？”一游一豫，为诸侯度。今也不然，师行而粮食，饥者弗食，劳者弗息。睊睊胥谗[8]，民乃作慝[9]。方命虐民，饮食若流，流连荒亡，为诸侯忧。从流下而忘反谓之流，从流上而忘反谓之连，从兽无厌谓之荒，乐酒无厌谓之亡。先王无流连之乐，荒亡之行。惟君所行也。’景公说[10]，大戒于国，出舍于郊。于是始兴发补不足。召太师曰：‘为我作君臣相说之乐。’盖《徵招》《角招》是也[11]。其诗曰：‘畜君何尤[12]？’畜君者，好君也。”

【注释】

[1]雪宫：齐宣王的离宫。

[2]非：埋怨。

[3]齐景公：春秋时齐国国君。姓姜名杵臼，庄公的异母弟。晏子：齐景公时的贤相，姓晏名婴。

[4]转附：山名。朝儛（cháo wǔ）：山名。二者皆疑在今山东境内。

[5]琅邪：山名。在今山东诸城东南。

[6]巡狩：天子到诸侯国视察叫巡狩。巡，视察。狩，同“守”。

[7]豫：与“游”义同。

[8]睊睊（juàn）：侧目而视的样子。胥：皆，都。谗：诽谤。

[9]慝（tè）：恶。

[10]说：同“悦”。高兴。

[11]《徵招》《角招》：古乐章名。招，通“韶”。

[12]尤：过错。

【译文】

齐宣王在他的雪宫里召见了孟子。宣王问：“有贤德的人也有这种快乐吗？”

孟子回答说：“有。人们享受不到这种快乐，就会埋怨他的国君。享受不到这种快乐而指责他的国君，是不对的。作为一国之主却不与百

姓共同享受快乐，也是不对的。以百姓的快乐为快乐，百姓也以他的快乐为快乐；以百姓的忧愁为忧愁，百姓也以他的忧愁为忧愁。与天下人同乐，与天下人同忧，还不能称王天下的，从来没有过。从前，齐景公问晏子：‘我打算到转附、朝儛两座山上去游玩，沿海南下，直到琅邪，我该怎么做才能和先王的巡游相比拟呢？’晏子回答说：‘问的好！天子到诸侯国去叫巡狩，巡狩就是巡视诸侯国所守之地。诸侯朝见天子叫述职，述职就是陈述其在职情况。没有不和政事有关的。春天省视耕种，对贫困的加以补助；秋天视察收割，救济歉收的。夏代谚语说：“我们的国君不出游，我们怎能得到休息？我们的国君不出行，我们怎能得到救济？”国君游游逛逛，足以作为诸侯的法度。现在却不是这样了，队伍一出发，到处筹粮筹米，饥饿的人没有饭吃，劳作的人得不到休息。百姓侧目怒视，埋怨不已，开始做坏事了。放弃先王之命，虐待百姓，吃喝挥霍如流水，流连忘返，荒亡无行，诸侯都为之担忧。从上游顺流而下游玩忘归，叫做流；从下游向上游玩忘归，叫做连；无休止地沉溺于打猎，叫做荒；无节制地喝酒，叫做亡。先王没有流连之乐，没有荒亡之行。大王走哪条路您自己选择吧。’景公非常高兴，在城内做了充分准备，然后到郊外去居留。于是开始开仓赈粮救济贫困的人。又把乐师叫来说：‘为我创作君臣相悦的乐曲。’大概就是《徵招》《角招》吧。歌词中说：‘畜君有什么过错呢？’畜君，就是喜爱国君的意思。”

5

齐宣王问曰：“人皆谓我毁明堂[1]，毁诸？已乎？”

孟子对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王欲行王政，则勿毁之矣。”

王曰："王政可得闻与？"

对曰："昔者文王之治岐也[2]，耕者九一，仕者世禄，关市讥而不征[3]，泽梁无禁，罪人不孥[4]。老而无妻曰鳏[5]，老而无夫曰寡，老而无子曰独，幼而无父曰孤。此四者，天下之穷民而无告者。文王发政施仁，必先斯四者。《诗》云：'哿矣富人，哀此茕独！'"[6]

王曰："善哉言乎！"

曰："王如善之，则何为不行？"

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货。"

对曰："昔者公刘好货[7]。《诗》云：'乃积乃仓，乃裹糇粮[8]，于橐于囊[9]，思戢用光[10]。弓矢斯张，干戈戚扬[11]，爰方启行[12]。'故居者有积仓，行者有裹囊也，然后可以爰方启行。王如好货，与百姓同之，于王何有？"

王曰："寡人有疾，寡人好色。"

对曰："昔者太王好色，爱厥妃。《诗》云：'古公亶甫，来朝走马。率西水浒，至于岐下。爰及姜女[13]，聿来胥宇[14]。'当是时也，内无怨女[15]，外无旷夫[16]。王如好色，与百姓同之，于王何有？"

【注释】

[1]谓我：劝我。明堂：泰山下明堂，周天子东巡狩接见诸侯之地。

[2]岐：今陕西岐山县。

[3]关：关卡。市：集市。讥：察。征：征税。

[4]孥（nú）：妻儿，此处作动词。

[5]鳏（guān）：单身老汉。

[6]哿（gě）矣富人，哀此茕（qióng）独：出自《诗·大雅·绵》。哿，可。茕独，孤独。

[7]公刘：后稷的后代，周代创业的始祖。

[8]糇（hóu）粮：干粮。

[9]橐（tuó）：无底的口袋。囊：有底的口袋。

[10]思：语气词。戢（jí）：和睦，安定。光：发扬光大。

[11]戚：斧。扬：钺，斧的一种。

[12]爰：于是。

[13]姜女：太王妃。

[14]聿：语气助词。胥：省视。宇：居。

[15]怨女：超过已婚年龄的女子。

[16]旷夫：超过已婚年龄的男子。

【译文】

齐宣王问道："人们都劝我毁掉明堂，是毁呢，还是不毁呢？"

孟子回答说：“明堂，是君主的殿堂。大王想推行王政，就不要毁掉。”

宣王问：“能给我讲讲王政吗？”

孟子回答说：“从前文王治理岐地时，耕种的人只交九分之一的农业税，做官的享受世袭的俸禄，在关卡和集市上只检查而不收税，在湖泊和河流里打渔不加禁止，对犯了罪的人不牵连其妻儿。无妻室的老人叫鳏夫，失去丈夫的老妇人叫寡妇，没有子女的老人叫独，年幼而失去父亲的孩子叫孤儿。这四种人，是天下最穷困而无依无靠的人。文王发布政令实行仁政，一定先照顾他们。《诗》中说：‘富人们怎么也过得去，可怜那些孤独者！’”

宣王说：“说的好！”

孟子说：“您既然认为说的好，为什么不去实行呢？”

宣王说：“我有个毛病，我喜欢钱财。”

孟子回答说：“从前公刘也喜欢钱财。《诗》中说：‘粮食满仓，裹好干粮，装满口袋，百姓和睦，神采激昂。箭上弦，弓开张，拿起各种武器，浩浩荡荡向前方。’所以留在家里的人有存粮吃，行军在外的人有干粮吃，然后才可以领军前进。大王如果喜欢钱财，与百姓一同分享，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宣王说：“我有个毛病，我喜欢美色。”

孟子回答说：“从前太王也喜欢美色，宠爱他的妃子。《诗》中说：‘古公亶甫，清早跨马。沿着西边水岸走，一直来到岐山下。携带他的姜氏女，一起来把住处察。’当时，没有嫁不出去的女子，也没有

娶不到妻子的单身汉。大王如果喜欢美色，和百姓一道，又有什么不行呢？”

6

孟子谓齐宣王曰：“王之臣有托其妻子于其友而之楚游者。比其反也[1]，则冻馁其妻子[2]。则如之何？”

王曰：“弃之。”

曰：“士师不能治士[3]，则如之何？”

王曰：“已之[4]。”

曰：“四境之内不治，则如之何？”

王顾左右而言他。

【注释】

[1]比：等到。

[2]馁：饿，使动用法。

[3]士师：狱官。

[4]已：罢免。

【译文】

孟子对齐宣王说："您的一个臣子将他的妻儿托付给朋友照顾，自己到楚国游历去了。等他回来，发现妻儿在挨饿受冻，怎么办？"

宣王说："与他绝交。"

孟子又说："狱官不能管好他的属下，怎么办？"

宣王说："罢免他。"

孟子接着问："整个国家不能治理好，怎么办？"

宣王左右张望扯开了话题。

7

孟子谓齐宣王，曰："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1]。王无亲臣矣，昔者所进，今日不知其亡也[2]。"

王曰："吾何以识其不才而舍之？"

曰："国君进贤，如不得已，将使卑逾尊[3]，疏逾戚，可不慎与？左右皆曰贤，未可也。诸大夫皆曰贤，未可也。国人皆曰贤，然后察之；见贤焉，然后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听。诸大夫皆曰不可，勿听。国人皆曰不可，然后察之；见不可焉，然后去之。左右皆曰可杀，勿听。诸大夫皆曰可杀，勿听。国人皆曰可杀，然后察之；见可杀焉，然后杀之。故曰国人杀之也。如此，然后可以为民父母。"

【注释】

[1]世臣：累世修德之臣。

[2]亡：弃。

[3]逾：超过。

【译文】

孟子拜见齐宣王，说："所谓古老的国家，并不是有年代久远的高大树木，而是有累世修德的大臣。大王您没有亲信的大臣了，过去所起用的人，现在不知不觉都被弃用了。"

宣王问："我怎么识别那些没有才能的人而不用他们呢？"

孟子回答说："国君起用贤才，如果迫不得已，就要使卑贱的超过尊贵的，疏远的超过亲近的，能不小心吗？左右的人都说贤能，不行。各位大夫都说贤能，不行。全国人都说贤能，然后考察他；发现他确实有才能，然后起用他。左右的人都说不行，不要听。各位大夫都说不行，不要听。全国人都说不行，然后考察他；发现他确实不行，然后弃用他。左右的人都说可杀，不要听。各位大夫都说可杀，不要听。全国人都说可杀，然后考察他；发现他确实可杀，然后杀掉。所以说是全国人杀掉的。这样才可以做百姓的父母。"

8

齐宣王问曰："汤放桀[1]，武王伐纣[2]，有诸？"

孟子对曰："于传有之。"

曰：“臣弑其君可乎？”

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3]。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

【注释】

[1]汤放桀：商汤把夏桀流放到南巢（今安徽巢湖东北）。桀，夏最后一个国君，暴虐无道。

[2]武王伐纣：周武王出兵讨伐商纣王，纣兵败，自焚而死。

[3]一夫：一独夫，即一孤立之人。

【译文】

齐宣王问道：“商汤流放夏桀，武王讨伐商纣，有没有这回事呢？”

孟子回答说：“文献上有这样的记载。”

宣王问：“做臣子的杀掉他们的国君可以吗？”

孟子说：“破坏仁的叫做‘贼’，破坏义的叫做‘残’，既‘残’又‘贼’的人叫做‘独夫’。我只听说过杀了一独夫纣，没有听说过杀了国君的事。”

9

孟子见齐宣王，曰：“为巨室，则必使工师求大木[1]。工师得大木则王喜，以为能胜其任也。匠人斫而小之[2]，则王怒，以为不胜其任

矣。夫人幼而学之，壮而欲行之，王曰‘姑舍女所学而从我’，则何如？今有璞玉于此[3]，虽万镒[4]，必使玉人雕琢之。至于治国家，则曰‘姑舍女所学而从我’，则何以异于教玉人雕琢玉哉？”

【注释】

[1]工师：主管工匠的官员。

[2]斫（zhuó）：砍。

[3]璞（pú）玉：未经雕琢的玉。

[4]镒（yì）：古重量单位，二十两为一镒。

【译文】

孟子拜见齐宣王说：“建造一所大宫殿，就一定派主管工匠的官员去寻找大木头。当差的得到大木头大王就很高兴，认为他能胜任其职责。工匠把它砍小了，大王就会很生气，认为他不称职。有人从小就学习，长大后想实现其抱负，大王说‘暂且放下你所学的，听从我的’，怎么样？假如现在这里有一块未经雕琢的玉石，即使价值连城，也一定让玉人来雕琢加工。至于管理国家，大王却说‘暂且放下你所学的，听从我的’，那么这跟教玉人怎样雕琢玉石有什么不同呢？”

10

齐人伐燕[1]，胜之。宣王问曰：“或谓寡人勿取，或谓寡人取之。以万乘之国伐万乘之国，五旬而举之[2]，人力不至于此。不取必有天

殃，取之何如？”

孟子对曰：“取之而燕民悦，则取之。古之人有行之者，武王是也。取之而燕民不悦，则勿取。古之人有行之者，文王是也。以万乘之国伐万乘之国，箪食壶浆[3]，以迎王师，岂有他哉？避水火也。如水益深，如火益热，亦运而已矣。”

【注释】

[1]齐人伐燕：齐宣王五年，燕王哙（kuài）让国于其相子之，国大乱。齐国伐之，燕士卒不战，城门不闭，齐遂大胜燕。

[2]旬：十日为一旬。举：攻克。

[3]箪（dān）：古时盛饭用的一种竹器。浆：饮料。

【译文】

齐人攻打燕国，大获全胜。宣王问道：“有人劝我不要吞并它，有人劝我吞并它。以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讨伐同样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五十天就攻克了，仅靠人力是办不到的。不吞并它上天一定会降下灾祸，吞并它怎么样？”

孟子回答说：“如果吞并它燕国百姓高兴，就吞并它。古人有这么做过的，那就是武王。吞并它燕国百姓不高兴，就别吞并它。古人有这么做过的，那就是周文王。以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攻打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百姓用筐盛着饭食，用壶装满美酒，来欢迎齐军，难道有别的原因吗？只不过想避开水深火热的苦难罢了。如果水更深，火更热，只好再避开了。”

11

齐人伐燕，取之。诸侯将谋救燕。宣王曰："诸侯将谋伐寡人者，何以待之？"

孟子对曰："臣闻七十里为政于天下者，汤是也。未闻以千里畏人者也。《书》曰：'汤一征，自葛始。'天下信之。东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为后我？'民望之，若大旱之望云霓也[1]。归市者不止，耕者不变。诛其君而吊其民[2]，若时雨降，民大悦。《书》曰：'徯我后[3]，后来其苏[4]！'今燕虐其民，王往而征之，民以为将拯己于水火之中也，箪食壶浆，以迎王师。若杀其父兄，系累其子弟[5]，毁其宗庙，迁其重器[6]，如之何其可也？天下固畏齐之强也，今又倍地而不行仁政，是动天下之兵也。王速出令，反其旄倪[7]，止其重器，谋于燕众，置君而后去之，则犹可及止也。"

【注释】

[1]云霓（ní）：云和虹。

[2]吊：慰问。

[3]徯（xī）：等待。后：君。

[4]苏：复生。

[5]系累：捆绑。

[6]重器：国家的宝器。

[7]旄（mào）：通“耄”。八九十岁的老人。倪（ní）：幼儿。

【译文】

齐人讨伐燕国，吞并了它。诸侯们谋划着救助燕国。宣王问：“诸侯大都想讨伐我，怎么对付他们？”

孟子回答说：“我听说以方圆七十里的地方能统一天下的人，是成汤。没有听说过拥有千里土地却害怕别人的人。《书》中说：‘商汤的征伐，是从葛国开始的。’天下人都信任他。他向东征伐，西方的夷人便埋怨他；他向南征伐，北方的狄人便埋怨他。说：‘为什么把我们放在后面呢？’百姓盼望他，就好像大旱时盼望云雨一样。做买卖的照常经营，耕种的依旧耕种。诛杀那些暴君，抚慰那里的百姓，像降下及时雨，百姓非常高兴。《书》中说：‘等待我们的君主，他来我们就得救了！’现在燕国的国君虐待他们的百姓，大王去征讨，百姓以为自己将从水深火热中被拯救出来，用筐盛着饭，用壶装满酒，来迎接大王的军队。如果杀死他们的父兄，俘虏他们的子弟，毁掉他们的宗庙，抢走他们的宝器，像这样怎么行呢？天下人本来就畏惧齐国的强大了，现在疆土扩大一倍又不行仁政，会招致天下各国兴师动众。大王赶快下命令，放回他们的老人孩子，停止掠夺他们的宝器，和燕国人商议，拥立一位国君然后撤离，那么还来得及阻止他们动兵。”

12

邹与鲁鬨[1]。穆公问曰[2]：“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3]，而民莫之死也。诛之则不可胜诛，不诛则疾视其长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则可也？”

孟子对曰："凶年饥岁，君之民老弱转乎沟壑[4]，壮者散而之四方者几千人矣；而君之仓廪实、府库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残下也。曾子曰[5]：'戒之，戒之！出乎尔者，反乎尔者也。'夫民今而后得反之也，君无尤焉！君行仁政，斯民亲其上、死其长矣。"

【注释】

[1]鬨（hòng）：同"哄"。冲突。

[2]穆公：邹国的国君。

[3]有司：官吏。

[4]转：辗转而死。壑（hè）：沟。

[5]曾子：孔子的弟子，名参。

【译文】

邹人与鲁人发生冲突。穆公问："我的官吏死了三十三人，可是百姓没有一人为他们而死。全部杀掉他们吧却又做不到，不杀吧又痛恨他们看着自己的长官被杀却无动于衷。怎么办才好呢？"

孟子回答说："灾荒之年，您的百姓，年老体弱陈尸于沟壑之中，年富力强四处逃难的有近千人；而大王您粮食满仓，国库充足，有关官吏却不向您汇报，这是处在高位却残害人民。曾子说：'警惕呀，警惕！你怎样对待别人，别人也怎样对待你。'现在百姓有了报复的机会，您不要责怪他们了！假如您施行仁政，那么百姓就会亲近他的上级，愿意为他们献身了。"

13

滕文公问曰[1]：“滕，小国也，间于齐、楚。事齐乎？事楚乎？”

孟子对曰：“是谋非吾所能及也。无已，则有一焉：凿斯池也[2]，筑斯城也，与民守之，效死而民弗去[3]，则是可为也。”

【注释】

[1]滕：周代一个弱小的诸侯国，在今山东滕州西南。

[2]池：护城河。

[3]效：致。

【译文】

滕文公问道：“滕国，是一个小国，位于齐国和楚国之间。是服事齐国呢，还是服事楚国呢？”

孟子回答说：“这个问题不是我的能力所能解答的。如果一定让我说，则有一个主意：挖深护城河，筑高城墙，同百姓一道来保卫它，致死百姓都不会离开，这样就有希望了。”

14

滕文公问曰：“齐人将筑薛[1]，吾甚恐。如之何则可？”

孟子对曰：“昔者大王居邠[2]，狄人侵之。去之岐山之下居焉，非

择而取之，不得已也。苟为善，后世子孙必有王者矣。君子创业垂统，为可继也。若夫成功，则天也。君如彼何哉？强为善而已矣[3]。”

【注释】

[1]薛：国名。与滕国相近，在今山东滕州东南。此时的薛已为齐国所吞并。

[2]邠（bīn）：同“豳”。在今陕西旬邑西。

[3]强：努力。

【译文】

滕文公问道：“齐国人准备加固薛城，我非常害怕。怎么办才行？”

孟子回答说：“从前太王居住在邠地，狄人侵犯他。便离开邠迁到岐山之下居住，并不是主动选择住到那里，实在是不得已。如果能为政行善，后世子孙一定有称王天下的。君子创立事业传给子孙，正是为了世世代代继承下去。成功与否，就要看天意了。您对齐国能怎么样呢？努力施行善政就行了。”

15

滕文公问曰：“滕，小国也。竭力以事大国，则不得免焉[1]，如之何则可？”

孟子对曰：“昔者大王居邠，狄人侵之。事之以皮币[2]，不得免焉。事之以犬马，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乃属其耆老而告

之曰[3]：‘狄人之所欲者，吾土地也。吾闻之也：君子不以其所以养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无君，我将去之。’去邠，逾梁山[4]，邑于岐山之下居焉。邠人曰：‘仁人也，不可失也。’从之者如归市[5]。或曰：‘世守也，非身之所能为也，效死勿去。’君请择于斯二者。”

【注释】

[1]免：幸免。

[2]皮币：裘皮衣和缯帛。

[3]属：会集。耆（qí）：六十岁曰耆。

[4]梁山：在今陕西乾县西北。

[5]归市：拥向集市。归，趋向。市，集市。

【译文】

滕文公问道：“滕国，是一个小国。尽心尽力地侍奉大国，仍不免于被大国欺侮，怎么办才行呢？”

孟子回答说：“从前太王居住在邠地，狄人侵犯他。他用裘衣和丝绸去求和，没有用。用好狗和名马去求和，没有用。又用珍珠和宝玉去求和，仍没有用。于是召集起老人们对他们说：‘狄人所想要的，是我们的土地。我听说过：君子不拿用来养人的东西害人。你们何必害怕没有君主呢？我要走了。’于是离开邠地，翻过梁山，在岐山之下建立了一个城邑定居下来。邠人说：‘真是一个仁德的君主啊，我们不能失去他。’跟随他的人像赶集一样。有人说：‘先人世世代代守住的基业，并

不是自己能擅自处理的，宁死也不能离开。’希望您在二者之中选择一个。”

16

鲁平公将出[1]，嬖人臧仓者请曰[2]：“他日君出，则必命有司所之。今乘舆已驾矣[3]，有司未知所之，敢请。”

公曰：“将见孟子。”

曰：“何哉，君所为轻身以先于匹夫者？以为贤乎？礼义由贤者出，而孟子之后丧逾前丧。君无见焉。”

公曰：“诺。”

乐正子入见，曰：“君奚为不见孟轲也？”

曰：“或告寡人曰：‘孟子之后丧逾前丧。’是以不往见也。”

曰：“何哉，君所谓逾者？前以士，后以大夫；前以三鼎[4]，而后以五鼎与？”

曰：“否。谓棺椁衣衾之美也[5]。”

曰：“非所谓逾也，贫富不同也。”

乐正子见孟子，曰：“克告于君[6]，君为来见也。嬖人有臧仓者沮君[7]，君是以不果来也。”

曰："行或使之，止或尼之[8]。行、止，非人所能也。吾之不遇鲁侯，天也。臧氏之子，焉能使予不遇哉？"

【注释】

[1]鲁平公：名叔，鲁景公的儿子，平是其谥号。

[2]嬖（bì）人：被宠幸的人。

[3]乘（shèng）舆：国君的车子。

[4]鼎：古代祭祀时用来盛祭品的器皿。士三鼎，卿大夫五鼎。三鼎为牲、鱼、腊各一鼎。五鼎为羊、豕、牲、鱼、腊各一鼎。

[5]棺椁（guǒ）：古代棺木有两层，内层叫棺，外层叫椁。

[6]克：乐正子之名。

[7]沮（jǔ）：阻止。

[8]尼：阻止。

【译文】

鲁平公准备出门，宠臣臧仓请示说："平时您出门，就一定让臣下知道所去的地方。现在车马已经备好了，管事的却不知道您要去的地方，胆敢请示一下。"

平公说："要去见孟子。"

臧仓说："为什么呢？您降低自己的身份去见一个普通人？因为他

贤明吗？贤明的人行为合乎礼义。但孟子办理母亲的丧事大大超过父亲的丧事，您不要去见他。”

鲁公说：“好。”

乐正子入宫见平公，说：“大王您为什么不去见孟子？”

平公说：“有人告诉我说：‘孟子办理母亲的丧事超过父亲的丧事。’因此不去见他。”

乐正子说：“您所说的超过，是什么意思？是前以士礼来办父亲的丧事，后以大夫之礼来办母亲的丧事呢？还是前以三鼎之礼办父丧，后以五鼎之礼办母丧呢？”

鲁公说：“不是。我说的是棺椁衣衾的华美。”

乐正子说：“那不能说是‘超过’，只是因为家庭前后贫富不同罢了。”

乐正子去见孟子，说：“我向平公说了，他打算见您。但有个叫臧仓的宠臣阻止，因此不能来见您了。”

孟子说：“一个人干某件事，有一种力量在支配他，反之也有一种力量在阻止他。干和不干，并不是靠人力能做到的。我没有见到鲁侯，是天意。姓臧的那小子，怎能使我见不到鲁侯呢？”

公孙丑上　凡九章

【题解】

本篇主要涉及仁政、人格修养以及人性等问题。

本篇首章即以孟子弟子公孙丑的问话引出了孟子对于王道与霸道的严格区分。孟子说，“霸”道只能使人力量不足时短暂屈服，而“王”道却能使人心悦诚服。由此他认为施仁政于民，便可“无敌于天下”，统一天下，“以齐王，由反手也”。在个人修养问题上，孟子提出“不动心”和养浩然之气，认为“不动心”源自他善于养浩然之气。简言之，孟子的浩然之气是指以人性之善为基础的敢于坚持一切真理的纯而盛的道德感情。孟子的养人浩然之气的养气原理，也就是培养人的道德感情、道德情操的原理。

孟子为他的仁政以及浩然之气找到了终极的理论依据——“性本善”的心性观。孟子认为，“不忍人之政”就是仁政，仁政的基础就是每个人都具有的“不忍人之心”。另外，“性善论”的基础还包括了“四端”说，即“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简言之，心有先天的善端，上推一步便是性善，外发出来，便是仁义礼智，在社会上扩展开去，就是仁政。这样，孟子就将仁政的社会性和根本性的依据落实到人的内心。当今之时，重拾孟子的“仁义”本性说，让人重回“仁义”本性的源头，反省自身，加强个人道德修养，对于建立温暖有情的社会关系是意义重大的。

另外，孟子在谈施仁政于农夫时，要求恢复井田制，即耕田人只助种公田，不纳税，在《滕文公》中也反复提及。后人对此有褒贬不一的评价。在当时，社会极度混乱，统治者为了自己的利益，采用多种方式百般剥削百姓，在这种情形下，井田制也许是一种暂时不错的选择。

1

公孙丑问曰[1]："夫子当路于齐[2]，管仲、晏子之功，可复许乎[3]？"

孟子曰："子诚齐人也，知管仲、晏子而已矣。或问乎曾西曰[4]：'吾子与子路孰贤[5]？'曾西蹵然曰[6]：'吾先子之所畏也[7]。'曰：'然则吾子与管仲孰贤？'曾西艴然不悦[8]，曰：'尔何曾比予于管仲[9]？管仲得君如彼其专也，行乎国政如彼其久也，功烈如彼其卑也，尔何曾比予于是！'"曰："管仲，曾西之所不为也，而子为我愿之乎？"

曰："管仲以其君霸，晏子以其君显。管仲、晏子犹不足为与？"

曰："以齐王，由反手也[10]。"

曰："若是，则弟子之惑滋甚。且以文王之德，百年而后崩，犹未洽于天下[11]；武王、周公继之，然后大行。今言王若易然，则文王不足法与？"

曰："文王何可当也！由汤至于武丁，贤圣之君六七作[12]。天下归殷久矣，久则难变也。武丁朝诸侯，有天下，犹运之掌也。纣之去武丁未久也，其故家遗俗，流风善政，犹有存者；又有微子、微仲、王子比

干、箕子、胶鬲[13]，皆贤人也，相与辅相之。故久而后失之也。尺地莫非其有也，一民莫非其臣也，然而文王犹方百里起，是以难也。齐人有言曰：‘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镃基[14]，不如待时。’今时则易然也。夏后、殷、周之盛，地未有过千里者也，而齐有其地矣；鸡鸣狗吠相闻，而达乎四境，而齐有其民矣；地不改辟矣，民不改聚矣，行仁政而王，莫之能御也。且王者之不作，未有疏于此时者也；民之憔悴于虐政，未有甚于此时者也。饥者易为食，渴者易为饮。孔子曰：‘德之流行，速于置邮而传命[15]。’当今之时，万乘之国行仁政，民之悦之，犹解倒悬也。故事半古之人，功必倍之，惟此时为然。”

【注释】

[1]公孙丑：公孙，姓。丑，名。孟子的学生。

[2]当路：当道，意为执掌政权。

[3]许：兴。

[4]曾西：曾申，字子西，曾参之子。

[5]子路：即仲由，孔子的弟子。

[6]蹵（cù）然：吃惊的样子。

[7]先子：已去世的长辈，指曾参。

[8]艴（fú）然：恼怒的样子。一作“勃”。

[9]曾：竟然。

[10]由：通“犹”。

[11]洽：周遍。

[12]贤圣之君六七作：商自成汤至于武丁，中间有大甲、大戊、祖乙、盘庚。作，兴。

[13]微子、微仲、王子比干、箕子、胶鬲：五人皆商朝贤臣。

[14]镃（zī）基：锄头。

[15]置邮：古代传达命令的驿站。

【译文】

公孙丑问道：“假设先生在齐国当政，管仲、晏子的功业能复兴吗？”

孟子说：“你真是齐国人，只知道管仲、晏子。有人曾经问曾西说：‘您和子路谁更有贤德？’曾西不安地说：‘他是我父亲所敬畏的人。’又问：‘那么您和管仲谁更有贤德？’曾西马上变得不高兴，说：‘你怎么能把我和管仲相比呢？管仲得到国君的信任是那样的专一，行使国家的政权是那样的长久，功业却是那样的微小，你怎么能把我和他相比！’”孟子又接着说：“管仲，是曾西都不愿学习的，你认为我愿意跟他相比吗？”

公孙丑说：“管仲帮助桓公称霸天下，晏子使他的君主天下扬名。二者还不值得效法吗？”

孟子说：“凭齐国的实力称王天下，易如反掌。”

公孙丑说："如果这样，学生就更加困惑了。像文王那样的德行，活了百岁才去世，仍没有把仁德遍施天下；武王、周公继承他的遗志，然后恩泽天下。现在您把统一天下说得那么容易，难道文王不值得效法吗？"

孟子说："我们怎么能跟文王相比呢！从汤到武丁，圣贤的君主有六七个。天下人归服殷商已经很久了，时间久了就更难改变了。武丁使诸侯来朝，一统天下，就像把它放在手掌中转动一样容易。商纣距离武丁时间不长，当时的勋旧世家、善良习俗、先民遗风、仁惠政教，还有存在的；又有微子、微仲、王子比干、箕子、胶鬲这些贤能的人来共同辅佐他。所以统治了很长时间才亡国。没有哪一寸土地不是纣王所有，没有哪一个百姓不是纣王的臣子，然而文王还能凭借方圆百里的地方创立伟业，因此是多么的不容易啊！齐人有谚语说：'即使有智能，还得凭借形势。即使有锄头，还得等待农时。'现在的形势实行王政容易多了。夏后、商、周最兴盛的时候，国土没有超过一千里的，而齐国却拥有这样辽阔的土地；鸡鸣狗叫的声音到处听得到，齐国有如此多的民众；国土不必再开辟了，百姓不必再增加了，实行仁政称王天下，没有人能阻挡得了。况且圣王不出现，没有比现在更长久的了；百姓被暴政虐待，没有比现在更厉害的了。饥饿的人不挑剔食物，口渴的人不选择饮料。孔子说：'道德的流行，比驿站传达命令还要快。'现在这个时候，拥有万辆战车的国家施行仁政，百姓的高兴，就像倒吊的人被解救一样。所以付出古人一半的努力，而成效却是他们的一倍，只有现在的形势才能办到。"

2

公孙丑曰："夫子加齐之卿相[1]，得行道焉，虽由此霸王，不异矣

[2]。如此，则动心否乎？”

孟子曰：“否。我四十不动心。”

曰：“若是，则夫子过孟贲远矣[3]。”

曰：“是不难。告子先我不动心[4]。”

曰：“不动心，有道乎？”

曰：“有。北宫黝之养勇也[5]，不肤桡[6]，不目逃。思以一豪挫于人[7]，若挞之于市朝。不受于褐宽博[8]，亦不受于万乘之君。视刺万乘之君，若刺褐夫。无严诸侯[9]。恶声至，必反之。孟施舍之所养勇也[10]，曰：‘视不胜犹胜也。量敌而后进，虑胜而后会，是畏三军者也。舍岂能为必胜哉？能无惧而已矣。’孟施舍似曾子，北宫黝似子夏[11]。夫二子之勇，未知其孰贤，然而孟施舍守约也。昔者曾子谓子襄曰[12]：‘子好勇乎？吾尝闻大勇于夫子矣：自反而不缩[13]，虽褐宽博，吾不惴焉[14]；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孟施舍之守气，又不如曾子之守约也。”

曰：“敢问夫子之不动心，与告子之不动心，可得闻与？”

“告子曰：‘不得于言，勿求于心。不得于心，勿求于气。’不得于心，勿求于气，可。不得于言，勿求于心，不可。夫志，气之帅也；气，体之充也。夫志，至焉；气，次焉。故曰：‘持其志，无暴其气[15]。’”

“既曰‘志，至焉；气，次焉’，又曰‘持其志，无暴其气’者，何

也？”

曰：“志壹则动气，气壹则动志也。今夫蹶者趋者[16]，是气也，而反动其心。”

“敢问夫子恶乎长？”

曰：“我知言，我善养吾浩然之气[17]。”

“敢问何谓浩然之气？”

曰：“难言也。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18]。是集义所生者，非义袭而取之也[19]。行有不慊于心[20]，则馁矣。我故曰告子未尝知义，以其外之也。必有事焉而勿正[21]，心勿忘，勿助长也。无若宋人然。宋人有闵其苗之不长而揠之者[22]，芒芒然归，谓其人曰：‘今日病矣[23]，予助苗长矣。’其子趋而往视之，苗则槁矣。天下之不助苗长者寡矣。以为无益而舍之者，不耘苗者也。助之长者，揠苗者也，非徒无益[24]，而又害之。”

“何谓知言？”

曰：“诐辞知其所蔽[25]，淫辞知其所陷[26]，邪辞知其所离[27]，遁辞知其所穷[28]。生于其心，害于其政；发于其政，害于其事。圣人复起，必从吾言矣。”

“宰我、子贡善为说辞[29]，冉牛、闵子、颜渊善言德行[30]。孔子兼之，曰：‘我于辞命，则不能也。’然则夫子既圣矣乎？”

曰："恶！是何言也！昔者子贡问于孔子，曰：'夫子圣矣乎？'孔子曰：'圣则吾不能，我学不厌而教不倦也。'子贡曰：'学不厌，智也；教不倦，仁也。仁且智，夫子既圣矣。'夫圣，孔子不居。是何言也？"

"昔者窃闻之：子夏、子游、子张[31]，皆有圣人之一体；冉牛、闵子、颜渊，则具体而微。敢问所安？"

曰："姑舍是。"

曰："伯夷、伊尹何如[32]？"

曰："不同道。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则进，乱则退，伯夷也。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进，乱亦进，伊尹也。可以仕则仕，可以止则止，可以久则久，可以速则速，孔子也。皆古圣人也。吾未能有行焉，乃所愿，则学孔子也。"

"伯夷、伊尹于孔子，若是班乎[33]？"

曰："否。自有生民以来，未有孔子也。"

曰："然则有同与？"

曰："有。得百里之地而君之，皆能以朝诸侯，有天下。行一不义、杀一不辜而得天下，皆不为也。是则同。"

曰："敢问其所以异？"

曰："宰我、子贡、有若[34]，智足以知圣人；污[35]，不至阿其所好。宰我曰：'以予观于夫子[36]，贤于尧、舜远矣。'子贡曰：'见其礼

而知其政，闻其乐而知其德，由百世之后，等百世之王，莫之能违也。自生民以来，未有夫子也。’有若曰：‘岂惟民哉！麒麟之于走兽，凤凰之于飞鸟，泰山之于丘垤[37]，河海之于行潦[38]，类也。圣人之于民，亦类也。出于其类，拔乎其萃[39]，自生民以来，未有盛于孔子也。’”

【注释】

[1]加：居，担任。

[2]异：意动用法，认为……奇异。

[3]孟贲（bēn）：古时勇士。

[4]告子：名不害，兼治儒墨之道，尝学于孟子。

[5]北宫黝（yǒu）：人名。其事不可考。

[6]桡（náo）：退。

[7]挫：拔。

[8]褐宽博：即下文的褐夫，地位低下的人。褐，粗布。

[9]严：畏。

[10]孟施舍：人名。事无可考。

[11]子夏：孔子的学生，姓卜名商，春秋时晋国人。

[12]子襄：曾子的弟子。

[13]缩：直。

[14]惴：使……惊惧。

[15]暴：乱。

[16]蹶（jué）者：失足跌倒的人。

[17]浩然：盛大流行的样子。

[18]馁：饥饿。

[19]袭：朱熹注：袭，掩取也，如齐侯袭莒之袭。

[20]慊（qiè）：满足。

[21]正：止。

[22]闵：忧。揠（yà）：拔。

[23]病：疲倦。

[24]非徒：不但。

[25]诐（bì）：偏颇。蔽：隐蔽。

[26]淫：过分。陷：沉溺。

[27]离：背离于正。

[28]遁：逃避。穷：困屈。

[29]宰我：孔子的学生宰予。子贡：孔子的学生端木赐。

[30]冉牛：孔子的学生冉耕，字伯牛。闵子：孔子的学生闵损，字子骞。颜渊：孔子的学生颜回。

[31]子游：孔子的学生言偃。子张：孔子的学生颛孙师。

[32]伯夷：商末孤竹君的长子。他和弟弟叔齐互相让位双双出逃。武王伐纣时，两人曾扣住马头劝谏，武王不听，于是两人隐居首阳山，不食周粟活活饿死。伊尹：商朝大臣，名伊，尹是官名。曾辅佐商汤攻灭夏桀。

[33]班：等齐。

[34]有若：孔子的学生，鲁人。

[35]污：下，谓地位低下。

[36]予：宰我之名。

[37]垤（dié）：小土堆。

[38]行潦（lǎo）：路上积水。

[39]萃：聚。

【译文】

公孙丑问道："假如您担任了齐国的卿相，能够实行自己的政治理想，即使称王称霸都不足为奇，如果这样，您是不是有所恐惧疑虑而动心呢？"

孟子说："不，我从四十岁就不动心了。"

公孙丑说："若是这样，那么您比孟贲强多了。"

孟子说："这不难。告子比我不动心还早呢。"

公孙丑说："不动心，有方法吗？"

孟子说："有。北宫黝培养勇气，肌肤被刺不退缩，眼睛被戳不眨眼。认为一根毫毛受到别人伤害，就好像在大庭广众之下被人鞭打一样。既不能忍受卑贱的人的侮辱，也不能忍受大国君主的侮辱。把刺杀大国的国君看作刺杀卑贱的人一样。从不畏惧诸侯。受到侮辱一定回击。孟施舍培养勇气，说：'对待战胜不了的敌人像对待能够战胜的敌人一样。先估量敌人的力量才前进，考虑胜败才交战，这是对敌方力量的害怕。我哪能一定会胜利呢？只不过是无所畏惧罢了。'孟施舍像曾子，北宫黝像子夏。这两个人的勇气，不知道哪个更强些，但孟施舍的方法更简单易行。从前曾子对子襄说：'你喜欢勇敢吗？我曾经从老师那里听到过大勇：扪心自问，自己无理，即使是卑贱的人，也不恐吓他；扪心自问，自己有理，即使是千军万马，我也勇往直前。'孟施舍的培养勇气，又不如曾子那样简约。"

公孙丑问："胆敢问一下，老师的不动心和告子的不动心，能讲给我听听吗？"

孟子答道："告子说：'弄不清别人的意思，就不必用心去思考。没有弄清别人的用心，就不要意气用事。'没有弄清别人的用心，就不要意气用事，是可以的。弄不清别人的意思，就不必用心去思考，是不可以的。思想意志是意气感情的主帅；意气感情是充满体内的力量。有了思想意志，才有意气感情。所以说：'坚定自己的思想意志，不要意气

用事。’”

公孙丑说：“您既说‘有了思想意志，才有意气感情’，又说‘坚定自己的思想意志，不要意气用事’，为什么呢？”

孟子说：“思想意志专一，就会影响意气感情；意气感情专一，就会影响思想意志。譬如跌倒和奔跑的人，是体气在支配，然而反过来影响意志，使他心动。”

公孙丑说：“请问老师您长于哪一方面？”

孟子说：“我能分析别人的言辞，我善于培养我的浩然之气。”

公孙丑问：“请问什么是浩然之气？”

孟子说：“很难说清楚。它作为气，最广大最刚强，用正直来培养它而不加伤害，就会充满在天地之间。这种气，与义和道相配合；没有它，就没有力量。它是正义在心中积累而产生的，并不是偶然形成的。如果行为使心里产生了愧疚感，就没有力量了。所以我说告子不曾知道什么是义，因为他把义看作心外之物。应时时培育它不能停止，心要精诚专一，不能人为地帮助它。不要像那个宋国人一样。宋国有一个担心禾苗不长将它拔高的人，非常疲惫地回到家里，对家人说：‘今天太累了，我帮助禾苗长高了。’他的儿子跑到地里一看，禾苗都已经枯萎了。如今天下人不帮助禾苗生长的太少了。认为培育禾苗没有帮助而放弃的，是不锄草的人。帮助禾苗长高的，是拔苗助长的人，这么做不但没有好处，反而损害了它。”

公孙丑问：“什么叫能分析别人的言辞？”

孟子说：“偏颇的言辞我知道它片面的地方，浮夸的言辞我知道它

失实的地方，邪僻的言辞我知道它背离正道的地方，躲躲闪闪的言辞我知道它理屈词穷的地方。这些言辞从内心产生出来，会危害政治；实施到政治上，会危害到具体工作。圣人再现，一定同意我的话。”

公孙丑说：“宰我、子贡善于讲话，冉牛、闵损、颜渊善于讲究德行。孔子兼而有之，说：‘我对于辞令，就不行了。’那么您称得上圣人了吧？”孟子说：“咦！这是什么话！从前子贡问孔子，说：‘您是圣人了吗？’孔子说：‘圣人我不能达到，我只是学习不知满足，诲人不知疲倦而已。’子贡说：‘学习不知满足，这是智；诲人不知疲倦，这是仁。既仁又智，您已经是圣人了。’圣人，连孔子都不敢自居。你这是什么话呢？”

公孙丑说：“从前我听说：子夏、子游、子张三人都有圣人的一方面；冉牛、闵损、颜渊大体接近圣人，却没有圣人的博大精深。请问您属于哪一种呢？”

孟子说：“暂时不谈这个。”

公孙丑问：“伯夷、伊尹怎么样？”

孟子说：“不相同。不是他理想的君主不侍奉，不是他理想的百姓不使唤；天下太平就做官，天下混乱就退隐，这是伯夷；什么样的君主都侍奉，什么样的百姓都使唤；天下太平也做官，天下混乱也做官，这是伊尹。能做官就做官，能退隐就退隐，能长久就长久，能短暂就短暂，这是孔子。他们都是古时的圣人。我没能做到那样，至于我的愿望，那就是学习孔子。”

公孙丑问：“伯夷、伊尹和孔子，不是一样吗？”

孟子说："不。自从有人类以来，没有人能比得上孔子。"

公孙丑说："那么他们有相同之处吗？"

孟子说："有。若能得到方圆百里的土地称王天下，都能使诸侯来朝拜，拥有天下。做一件不义的事、杀一个无辜的人而得到天下，他们都不会做。这是他们的共同之处。"

公孙丑又问："请问他们的不同之处是什么呢？"

孟子说："宰我、子贡、有若的才智足以了解圣人；他们虽然地位低下，也不至于阿谀他们所喜欢的人。宰我说：'据我看来，老师比尧、舜强多了。'子贡说：'观察一个国家的礼制，就可以知道它的政事；听到一个国家的音乐，就可以了解它的德教，即使从百世之后来评价这百世中的君王，没有人能违背孔子的主张。自从有人类以来，没有老师那样的人。'有若说：'难道只有民众是这样吗！麒麟对于走兽，凤凰对于飞鸟，泰山对于小土堆，河海对于小溪，都是同类。圣人对于民众，也是同类。但远远超过了他那一类，大大高出他那一群，自从有人类以来，没有人比孔子成就更大的了。'"

3

孟子曰："以力假仁者霸[1]，霸必有大国。以德行仁者王，王不待大[2]，汤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3]。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4]。《诗》云：'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此之谓也。"

【注释】

[1]假：借。

[2]待：依靠。

[3]赡：足。

[4]七十子：《史记·孔子世家》："孔子以诗书礼乐教弟子，盖三千焉，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七十子为通称。

【译文】

孟子说："依靠武力假借仁义的能称霸天下，称霸必须要有强大的国家。依靠道德施行仁政的能天下称王，称王不需要国家的强大，商汤凭借方圆七十里的地方，文王凭借方圆百里的地方，成就大业。依靠武力征服别人的，别人并不是从心里服从他，而是实力不足。依靠道德使他人服从的，是心中高兴出自内心的服从，就像七十子服从孔子那样。《诗》中说：'从西到东，从南到北，没有人不服从。'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4

孟子曰："仁则荣，不仁则辱。今恶辱而居不仁，是犹恶湿而居下也。如恶之，莫如贵德而尊士，贤者在位，能者在职。国家闲暇，及是时明其政刑，虽大国必畏之矣。《诗》云：'迨天之未阴雨[1]，彻彼桑土[2]，绸缪牖户[3]。今此下民，或敢侮予？'孔子曰：'为此诗者，其知道乎！能治其国家，谁敢侮之！'今国家闲暇，及是时般乐怠敖[4]，是

自求祸也。祸福无不自己求之者。《诗》云：‘永言配命[5]，自求多福。’《太甲》曰[6]：‘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此之谓也。”

【注释】

[1]迨（dài）：等到。

[2]彻：取。桑土：桑根的皮。土，根。

[3]绸缪（chóu móu）：缠结。牖（yǒu）：窗。

[4]般（pán）：大。怠：惰。敖：遨游。

[5]永：长。配：合。

[6]太甲：《尚书》篇名。

【译文】

孟子说：“实行仁政就光荣，不实行仁政就耻辱。现在人们厌恶耻辱却安于不仁，好像厌恶潮湿却居住在低洼的地方一样。如果真的厌恶耻辱，就不如重视德行礼敬士人，有贤德的人在位，有才能的人任职。国家无内忧外患，趁这时修明政治法度，即使是强大的国家也一定会惧怕。《诗》中说：‘趁着天没下雨，剥些桑树皮儿，修理好窗户。下面的人们，谁敢把我欺？’孔子说：‘做这首诗的人，很懂得道理呀！能治理好自己的国家，谁敢欺负呢！’现在国家无事，在这时只追求纵情享乐，不理朝政，是自求灾祸。灾祸和幸福无不是自己造成的。《诗》中说：‘永远与天命相合，寻求更多的幸福。’《太甲》中说：‘上天降下的

灾难，还可逃避。自己惹的祸，是逃不掉的。’正是这个意思。”

5

孟子曰：“尊贤使能，俊杰在位[1]，则天下之士皆悦而愿立于其朝矣。市，廛而不征[2]，法而不廛，则天下之商皆悦而愿藏于其市矣。关，讥而不征[3]，则天下之旅皆悦而愿出于其路矣。耕者助而不税[4]，则天下之农皆悦而愿耕于其野矣。廛[5]，无夫、里之布[6]，则天下之民皆悦而愿为之氓矣[7]。信能行此五者，则邻国之民仰之若父母矣。率其子弟，攻其父母，自有生民以来未有能济者也[8]。如此，则无敌于天下。无敌于天下者，天吏也。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注释】

[1]俊杰：才能异于众人的人。

[2]廛（chán）：市宅，栈房。征：征税。

[3]讥：查问。

[4]助：赵岐注：“助者井田什一，助佐公家治公田。”

[5]廛：民居。

[6]布：钱，货币。古代税收有夫布与里布之分。

[7]氓（méng）：民。

[8]济：成功。

【译文】

孟子说："尊重有贤德的人，任用有才能的人，让杰出的人治理国家，那么天下的士人都愿意到这样的朝上来做官。在集市上，储藏货物的地方不征税，依法征购滞销的货物不使它积压，那么天下的商人都高兴地把他的货物存放到这样的集市上。在关卡，只检查不收税，那么天下的旅客都会很高兴，希望走在这个国家的路上。对耕田人实行井田制，只助种公田，不再收税，那么天下的农民都会很高兴，希望在这样的国家耕种田地。在人民居住的地方，没有各种役税和地税，那么天下的百姓都会很高兴，希望成为这个国家的百姓。如果真能做到这五个方面，那么邻国的百姓就会像仰视父母一样仰视他。率领子女攻打自己的父母，这种事情从有人类以来还没有成功过。如果这样，就能无敌于天下。无敌于天下的人叫做天吏。这样的人还没有称王天下的，还从来没有过。"

6

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运之掌上。所以谓'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1]，皆有怵惕恻隐之心[2]，非所以内交于孺子之父母也[3]，非所以要誉于乡党朋友也[4]，非恶其声而然也。由是观之，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恻隐之心，仁之端也[5]；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有是四端而自谓不能者，自贼者也[6]。谓其

君不能者，贼其君者也。凡有四端于我者，知皆扩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7]，泉之始达。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

【注释】

[1]乍：忽。孺子：幼子。

[2]怵惕（chù tì）：恐惧。恻隐：哀痛，怜悯。

[3]内：同“纳”。结。

[4]要：求。

[5]端：开始。

[6]贼：暴弃。

[7]然：同“燃”。

【译文】

孟子说：“每个人都有同情他人之心。古代圣君有同情他人之心，因此才有同情百姓的政治。用同情他人之心，施行同情他人的政治，治理天下就像把它放在手掌中转动一样容易。之所以说‘每个人都有同情他人之心’，是因为现在人们忽然看见小孩将要掉到井里，都会产生恐惧怜悯之心，这并不是要和小孩的父母交朋友，不是为了在邻里朋友中博取好名声，也不是因为厌恶小孩子的啼哭声才这样的。由此可见，没有同情之心，不能算人；没有羞耻之心，不能算人；没有谦让之心，不

能算人；没有是非之心，不能算人。同情之心，是仁的开始；羞耻之心，是义的开始；辞让之心，是礼的开始；是非之心，是智的开始。人们有这四个开始，就像有四肢一样。有这四个开始自己却说不能的人，是自暴自弃的人。认为他的君主不能的人，是残害他君主的人。凡是自己有这四个开始的，知道将它扩大发展起来，就像火开始燃烧，泉水开始流出一样。如果能够将它扩充，便足以安定天下；如果不能扩充，连奉养父母都办不到。”

7

孟子曰：“矢人岂不仁于函人哉[1]？矢人惟恐不伤人，函人惟恐伤人。巫、匠亦然[2]。故术不可不慎也。孔子曰：‘里仁为美[3]。择不处仁，焉得智？’夫仁，天之尊爵也，人之安宅也。莫之御而不仁[4]，是不智也。不仁不智，无礼无义，人役也。人役而耻为役，由弓人而耻为弓[5]，矢人而耻为矢也。如耻之，莫如为仁。仁者如射，射者正己而后发，发而不中，不怨胜己者，反求诸己而已矣。”

【注释】

[1]矢人：造箭的人。函人：造铠甲的人。

[2]巫：医。匠：制造棺椁的木工。

[3]里：处。

[4]御：阻挡。

[5]由：通“犹”。就像。

【译文】

孟子说：“造箭的人难道比造铠甲的人更不仁爱吗？造箭的人唯恐箭不伤人，造铠甲的人唯恐人受伤。巫医和木匠也是这样。所以选择谋生之术不可不慎重。孔子说：‘与仁者相处是美好的。不选择与仁者共处，怎么能说是聪明呢？’仁是上天最高贵的爵位，是人们安逸的住所。没有人阻挡却不行仁，是不聪明的。不仁不智，无礼无义，只能被他人奴役。被人奴役而以此为耻，就好像造弓的以造弓为耻，造箭的以造箭为耻。如果以此为耻，不如行仁。实行仁义的人好比射箭的人，射箭的人先要端正姿势然后开弓，箭射出去没有射中目标，不埋怨胜过自己的人，而反过来审察自己的不足罢了。”

8

孟子曰：“子路，人告之以有过，则喜。禹闻善言[1]，则拜。大舜有大焉[2]：善与人同，舍己从人，乐取于人以为善；自耕稼、陶、渔[3]，以至为帝，无非取于人者。取诸人以为善，是与人为善者也，故君子莫大乎与人为善。”

【注释】

[1]禹：传说是夏朝第一位天子，因治水有功，舜传位于他。

[2]有：通“又”。

[3]耕稼、陶、渔：《史记·五帝本纪》云：“舜耕历山，历山之人皆让畔；渔雷泽，雷泽之人皆让居；陶河滨，河滨器皆不苦窳。

一年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

【译文】

孟子说：“子路，别人指出他的过错，便很高兴。大禹听到有益的话，就会向人家行礼。大舜更是伟大：愿意同别人一道行善，舍弃自己的不足学习别人的长处，乐意吸收别人的优点来行善；从自己耕种庄稼，制作陶器，捕鱼，直到做了天子，都是吸收别人优点的结果。吸收别人的优点来行善，是同别人一道来行善，所以君子没有比同人一起行善更伟大的了。”

9

孟子曰：“伯夷，非其君不事，非其友不友，不立于恶人之朝，不与恶人言。立于恶人之朝，与恶人言，如以朝衣朝冠坐于涂炭[1]。推恶恶之心，思与乡人立，其冠不正，望望然去之[2]，若将浼焉[3]。是故诸侯虽有善其辞命而至者，不受也。不受也者，是亦不屑就已。柳下惠[4]，不羞污君[5]，不卑小官，进不隐贤，必以其道，遗佚而不怨[6]，厄穷而不悯[7]，故曰：‘尔为尔，我为我。虽袒裼裸裎于我侧[8]，尔焉能浼我哉！’故由由然与之偕而不自失焉[9]，援而止之而止。援而止之而止者，是亦不屑去已。”孟子曰：“伯夷隘，柳下惠不恭。隘与不恭，君子不由也[10]。”

【注释】

[1]涂炭：污泥和炭灰，比喻肮脏的地方。

[2]望望然：不愉快的样子。

[3]浼（měi）：污染。

[4]柳下惠：鲁国大夫，姓展，名禽，字季。柳下是其号。

[5]污：指行为恶滥。

[6]遗佚：不被任用。

[7]厄：穷困。悯：忧愁。

[8]袒裼（xī）裸裎（chéng）：赤身裸体。

[9]由由：自得的样子。

[10]由：取。

【译文】

孟子说："伯夷，不是他理想的君主就不侍奉，不是他理想的朋友就不结交，不在坏人的朝廷里做官，不同坏人说话。在坏人的朝廷里做官，同坏人说话，就好像穿着礼服戴着礼帽坐在污泥和炭灰上。把这种厌恶坏人的心情推广开去，就会想到同一个乡下人站在一起，此人衣冠不整，便很不高兴地离开他，好像自己会被污染似的。所以诸侯虽然用好言好语来请他做官，他却不接受。之所以不接受，是因为他不屑于接近他们。柳下惠，不以侍奉昏君为耻辱，不以做小官为卑下，入朝做官，不隐藏自己的才能，但为人处事有自己的原则，不被任用，也不埋怨，贫穷困苦也不忧愁，所以说：'你为你，我为我。即使你赤身裸体站在我旁边，你又怎能污染我呢！'所以他高兴地和这些人处在一起，

而没有失掉自己的为善之心，拉住他留下他就留下。拉住他留下他就留下，是因为他用不着离开罢了。”孟子说：“伯夷太狭隘，柳下惠太不严肃。狭隘与不严肃，都是君子所不取的。”

公孙丑下　凡十四章

【题解】

本篇主要记录了孟子在齐国的言行，侧重于两个方面：一是治理国家中的具体问题，如治理方式、方法，治国的重点，君臣关系以及处事原则等；二是围绕他离开齐国这件事的讨论。

孟子在这一篇的开始，便提出战争中“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的重要思想。从表面上看来，孟子是在谈论军事战争，认为民心的向背是决定战争胜败的关键因素，实质上他主要是想说明治国平天下主要靠“得道”。所谓“得道”，从本质上讲也就是得民心。因此这里所谓的“道”，正是孟子所说的“王道”“仁政”。这便不仅仅是简单的军事问题，而是经营国家的政治问题了，这实际又回到了孟子的“仁政”学说。孟子从政是为了行道，而不是为了干禄，因此他进与退都有自己的原则，绝不屈从于权贵，如托病不朝，不受馈赠之金，浩然有归志等。孟子政治理想中的君臣关系是相互尊重，他甚至想成为帝师。他认为对于贤德之人，君王应“学焉而后臣之”，这与后来的“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的森严等级迥异。

本篇较多讲到他离开齐国前后的情形。从中可以看出，他与齐王的关系已大不如以前那么融洽，矛盾已经很明显，孟子对齐王的不满增多。但是他一直又对齐王能行仁政抱有较大的期望。孟子认为，齐国是当时的大国，具备了一切实行王道仁政的条件，而他自己又是一个懂得

因势的人，因此齐王有机会成为王者，而他则理所当然地成为“命世之才”。因为他对自己的才能有绝对的自信：“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当今之世，舍我其谁也？”回溯历史，俯瞰当今，固然有一丝对于“天”不令其成事的迷惘，但更多的却是“舍我其谁”的慷慨傲岸。

1

孟子曰：“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三里之城，七里之郭[1]，环而攻之而不胜[2]。夫环而攻之，必有得天时者矣；然而不胜者，是天时不如地利也。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兵革非不坚利也[3]，米粟非不多也，委而去之[4]，是地利不如人和也。故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5]，固国不以山谿之险，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6]；多助之至，天下顺之。以天下之所顺攻亲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战，战必胜矣。”

【注释】

[1]郭：外城。

[2]环：包围。

[3]兵：兵器。革：铠甲。

[4]委：放弃。

[5]域：界限，限制。

[6]畔：通“叛”。

【译文】

孟子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譬如有一座小城，内城三里，外城七里，敌人包围攻打它，却不能取胜。包围攻打它，一定得到天时了；然而却不能够取得胜利，是因为得天时不如得地利。又如另一座城，城墙不是不高，护城河不是不深，兵器盔甲不是不锐利坚固，粮食也不是不多，然而弃城而逃，是得到地利不如得到人和。所以说：限制人民不依靠国家的疆界，巩固国防不依靠山河的险要，威慑天下不依靠军队的强大。得到正义的帮助他的人就多，失掉正义的帮助他的人就少。帮助他的人少到极点，连亲戚朋友都会背叛他；帮助他的人多到极点，天下人都会归顺他。用天下都顺从的力量去攻打连亲戚都背叛的力量，所以圣贤的君主要么不进行战争，进行战争就一定能取得胜利。"

2

孟子将朝王[1]。王使人来曰："寡人如就见者也[2]，有寒疾，不可以风。朝将视朝[3]，不识可使寡人得见乎[4]？"

对曰："不幸而有疾，不能造朝[5]。"

明日，出吊于东郭氏。公孙丑曰："昔者辞以病，今日吊，或者不可乎？"

曰："昔者疾，今日愈，如之何不吊？"

王使人问疾，医来，孟仲子对曰[6]："昔者有王命，有采薪之忧[7]，不能造朝。今病小愈，趋造于朝，我不识能至否乎？"

使数人要于路[8]，曰：“请必无归而造于朝。”

不得已而之景丑氏宿焉[9]。

景子曰：“内则父子，外则君臣，人之大伦也。父子主恩，君臣主敬。丑见王之敬子也，未见所以敬王也。”

曰：“恶！是何言也！齐人无以仁义与王言者，岂以仁义为不美也？其心曰‘是何足与言仁义也’云尔，则不敬莫大乎是。我非尧、舜之道不敢以陈于王前，故齐人莫如我敬王也。”

景子曰：“否，非此之谓也。《礼》曰：‘父召，无诺[10]。’‘君命召，不俟驾[11]。’固将朝也，闻王命而遂不果，宜与夫礼若不相似然[12]。”

曰：“岂谓是与？曾子曰：‘晋、楚之富，不可及也。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义。吾何慊乎哉[13]？’夫岂不义而曾子言之？是或一道也。天下有达尊三：爵一，齿一[14]，德一。朝廷莫如爵，乡党莫如齿，辅世长民莫如德。恶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故将大有为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欲有谋焉，则就之。其尊德乐道，不如是不足与有为也。故汤之于伊尹，学焉而后臣之，故不劳而王。桓公之于管仲，学焉而后臣之，故不劳而霸。今天下地丑德齐[15]，莫能相尚，无他，好臣其所教，而不好臣其所受教。汤之于伊尹，桓公之于管仲，则不敢召。管仲且犹不可召，而况不为管仲者乎？”

【注释】

[1]王：指齐王。

[2]如：宜，应当。

[3]朝将视朝：前一“朝”读zhāo，意为早晨。后一“朝”读cháo，意为朝廷。

[4]识：知道。

[5]造：到。

[6]孟仲子：孟子的堂兄弟，曾学于孟子。

[7]采薪之忧：疾病的代名词。

[8]要：挡截。

[9]景丑氏：姓景，名丑，齐国大夫。下称景子。

[10]诺：应答声。急用唯，缓用诺。

[11]俟：等待。

[12]宜：大概。

[13]慊（qiǎn）：少。

[14]齿：年龄。

[15]丑：类。

【译文】

孟子准备去朝见齐王。齐王派人来说：“我本来应该亲自来看您，但受了风寒，怕风。明天早晨我将上朝，不知您是否能到朝上同我见面呢？”

孟子回答说：“不幸我也染上了病，不能到朝上去。”

第二天，孟子出门到东郭大夫家里去吊丧。公孙丑说：“昨天您称病拒绝了齐王，今天出门吊丧，也许不太合适吧？”

孟子说：“昨天病了，今天好了，怎么不能去吊丧？”

齐王派人来询问病情，医生也来了，孟仲子回答说：“昨天齐王有命令，但先生生病了，不能到朝。今天病稍微好了点，已经上朝了，但我不知道他能否到达？”

随后派了几个人到路上拦截孟子，说：“千万不要回家，到朝上去。”

孟子不得已到景丑家去过夜。景丑说：“在家父子关系，在外君臣关系，这是人与人之间最重要的关系。父子以慈爱为主，君臣以尊敬为主。我看见了齐王对您的尊敬，没有看见您对齐王的尊敬。”

孟子说：“咦！这是什么话！齐人不用仁义之道向齐王进言，难道他们认为仁义不好吗？他们内心说：‘这样的国君哪能值得和他谈论仁义呢？’那么这才是对齐王莫大的不敬呢。而我，不是尧、舜之道不敢在大王面前陈述，所以齐人没有比我更尊敬齐王的了。”

景丑说：“不，我说的不是这个。《礼》中说：‘父亲召唤，来不及答应就起身。’‘君主下令召见，来不及驾好马车就动身。’你本来准备朝见齐王，听到王召见你，却不去了，这和《礼》上所说的有点不相符

吧。”

孟子说：“难道你说的是这个吗？曾子说：‘晋国和楚国的财富，是不能相比的。他凭的是财富，我靠的是我的仁；他凭的是爵位，我靠的是我的义。我比他少什么呢？’这些话若不对，曾子难道会说吗？大概其中有些道理吧。天下有三样人们尊贵的东西：一样是爵位，一样是年龄，一样是道德。在朝廷上先要论爵位，在乡党中先要论年龄，辅佐君主长养人民道德为上。怎么能够凭有爵位而怠慢我的年龄和道德呢？所以大有作为的君主一定有不受召唤的臣子。如果有事情商量，就一定亲自去拜访。他尊崇道德乐施仁政，如果不这样便不值得和他有所作为。所以商汤对于伊尹，先向他学习，然后才以他为臣，因此不费气力便统一了天下。桓公对于管仲，先向他学习，然后以他为臣，所以不费力气便称霸天下。现在天下各国土地相当，德行也差不多，谁也不能超过谁，这没有别的原因，是因为他们喜欢以听从他的人为臣，而不喜欢以教导他的人为臣。商汤对于伊尹，桓公对于管仲，就不可召唤。管仲尚且不可召唤，何况不屑做管仲的人呢？”

3

陈臻问曰[1]：“前日于齐，王馈兼金一百而不受[2]；于宋，馈七十镒而受；于薛[3]，馈五十镒而受。前日之不受是，则今日之受非也；今日之受是，则前日之不受非也。夫子必居一于此矣。”

孟子曰：“皆是也。当在宋也，予将有远行。行者必以赆[4]，辞曰‘馈赆’，予何为不受？当在薛也，予有戒心。辞曰：‘闻戒，故为兵馈之。’予何为不受？若于齐，则未有处也[5]。无处而馈之，是货之也[6]。焉有君子而可以货取乎？”

【注释】

[1]陈臻（zhēn）：孟子的学生。

[2]馈（kuì）：赠送。兼金：好金。一百：一百镒。

[3]薛：此时之薛，已成为齐国靖郭君田婴的封地。在今山东滕州东南。

[4]赆（jìn）：赵岐注："送行者赠贿之礼也，时人谓之赆。"

[5]处：用途。

[6]货：动词，有收买之意。

【译文】

陈臻问道："以前在齐国，齐王赠送给您一百镒好金您却不接受；后来在宋国，宋王送给您七十镒，您却接受了；在薛，薛君送给您五十镒，您也接受了。如果以前的不接受是正确的，那么今天的接受便是错误的；如果今天的接受是正确的，那么以前的不接受便是错误的。您一定犯了其中一个错误。"

孟子说："都是正确的。在宋国的时候，我将要远行。对远行的人一定要送些盘缠，宋君送别时说'送上点盘缠吧'，我为什么不接受？在薛的时候，路上不安全，我有戒备之心。薛君辞别时说：'听说路上需要戒备，所以送点钱给你买兵器吧。'我为什么不接受？而在齐国，就没有什么用处。没有用处却送我钱，这是收买我。哪里有君子可以用钱收买的呢？"

4

孟子之平陆[1]，谓其大夫曰[2]：“子之持戟之士[3]，一日而三失伍[4]，则去之否乎[5]？”

曰：“不待三。”

“然则子之失伍也亦多矣，凶年饥岁，子之民老羸转于沟壑，壮者散而之四方者几千人矣。”

曰：“此非距心之所得为也[6]。”

曰：“今有受人之牛羊而为之牧之者，则必为之求牧与刍矣[7]。求牧与刍而不得，则反诸其人乎[8]？抑亦立而视其死与？”

曰：“此则距心之罪也。”

他日，见于王，曰：“王之为都者[9]，臣知五人焉。知其罪者，惟孔距心。”为王诵之[10]。

王曰：“此则寡人之罪也。”

【注释】

[1]平陆：齐国边境邑名。在今山东汶上北。

[2]大夫：战国时的邑宰亦称大夫。

[3]持戟之士：守卫边境的战士。戟，古代一种兵器。

[4]失伍：失职。

[5]去：开除。

[6]距心：平陆邑宰之名。

[7]牧：牧场。刍：牧草。

[8]反：同“返”。退还。

[9]为都：治理都邑。

[10]诵：讲述。

【译文】

孟子到平陆，对其邑宰说：“如果您的战士，一天三次失职。那么您开除他吗？”

答道：“不等三次就把他开除了。”

孟子说：“那么您的失职也更多了，灾荒之年，您的百姓，年老体弱抛尸于沟壑之中，年富力强四处逃荒的，将近千人。”

答道：“这并不是我距心能够办到的。”

孟子说：“现在有人接受了别人的牛羊来替别人喂养，就一定为牛羊去寻找牧场和草料。找不到牧场和草料，是将它们退还主人呢，还是站在旁边看着它们死掉呢？”

答道：“这是我距心的罪过了。”

过了些日子，孟子拜见齐王，说：“大王治理都邑的官员中，我认识了五个。能够知道自己过错的，只有孔距心一人。”于是向齐王讲述了有关情况。

齐王说：“这是我的罪过了。”

5

孟子谓蚳蛙曰[1]：“子之辞灵丘而请士师[2]，似也，为其可以言也。今既数月矣，未可以言与？”

蚳蛙谏于王而不用，致为臣而去[3]。

齐人曰：“所以为蚳蛙则善矣，所以自为，则吾不知也。”

公都子以告[4]。

曰：“吾闻之也：有官守者，不得其职则去。有言责者，不得其言则去。我无官守，我无言责也，则吾进退岂不绰绰然有余裕哉[5]？”

【注释】

[1]蚳（chí）蛙：齐国大夫。

[2]灵丘：齐国边邑名。

[3]致：辞去。

[4]公都子：孟子的学生。

[5]绰绰然：宽绰的样子。裕：宽。

【译文】

孟子对蚳蛙说："你辞去灵丘的长官不做，而做狱官，似乎很有道理，因为这样可以向君王进言了。现在已经几个月了，还不能向君王进言吗？"

蚳蛙向君王进谏而没有被采用，于是弃官而去。

齐人说："孟子为蚳蛙的打算是不错的，他自己的打算，那我们就不知道了。"

公都子把这话告诉了孟子。

孟子说："我听说过：有官职的人，不能尽其职责就弃官而去。有进言职责的人，进谏不被采纳便辞官而去。我既无官职，又没有进言的职责，那我的进退不是游刃有余吗？"

6

孟子为卿于齐，出吊于滕[1]。王使盖大夫王驩为辅行[2]。王驩朝暮见，反齐、滕之路，未尝与之言行事也。

公孙丑曰："齐卿之位，不为小矣。齐、滕之路，不为近矣。反之而未尝与言行事，何也？"

曰："夫既或治之，予何言哉？"

【注释】

[1]出吊于滕：吊滕文公之丧。

[2]盖（gě）：齐国邑名。王驩（huān）：盖地大夫。辅行：副使。

【译文】

孟子在齐国做卿，奉命出使滕国去吊丧。齐王派盖邑的大夫王驩作副使。王驩和孟子早晚都在一起，往返于齐国和滕国的路上，孟子没有和他谈过一次公事。

公孙丑说："齐国卿的职位，也算不小了。齐国和滕国的路程，也算不近了。但来回没有和他谈过一次公事，为什么？"

孟子说："他既然独断专行，我还说什么呢？"

7

孟子自齐葬于鲁[1]。反于齐，止于嬴[2]。充虞请曰[3]："前日不知虞之不肖，使虞敦匠[4]，事严[5]，虞不敢请。今愿窃有请也：木若以美然[6]。"

曰："古者棺椁无度。中古棺七寸[7]，椁称之，自天子达于庶人，非直为观美也，然后尽于人心。不得，不可以为悦；无财，不可以为悦。得之为有财，古之人皆用之，吾何为独不然？且比化者[8]，无使土亲肤，于人心独无恔乎[9]？吾闻之也：君子不以天下俭其亲。"

【注释】

[1]自齐葬于鲁：孟子在齐做官，母丧，归葬于鲁。

[2]嬴（yíng）：齐国邑名。

[3]充虞：孟子的学生。

[4]敦：治。匠：木工。

[5]事严：事急。

[6]以美：太美。以，通“已”。

[7]中古：指周公治礼后。

[8]比：为了。化者：死者。

[9]恔（xiào）：快意。

【译文】

孟子从齐国回鲁国安葬母亲。返回齐国时，在嬴地停留下来。充虞请问道：“前些日子承蒙您不嫌弃我无能，让我负责棺椁的制造工作，当时时间太紧，我不敢请教。现在想请教您：棺木似乎太华美了。”

孟子说：“上古时对棺椁的尺寸没有什么规定。中古时棺厚七寸，椁要与之相称，从天子一直到百姓，并不仅仅是为了美观，然后这么做才算尽了点孝心。如果不能用好木料，当然不高兴；没有钱财，当然也不高兴。能有好木料，又有钱去买，古时的人都这么做了，我为什么单单就不能这样做呢？况且为了不使死者的身体挨着泥土，这样对活着的

人就心满意足了吗？我听说过：君子不会因为天下人而在父母身上节俭。”

8

沈同以其私问曰[1]：“燕可伐与？”

孟子曰：“可。子哙不得与人燕[2]，子之不得受燕于子哙。有仕于此，而子悦之，不告于王而私与之吾子之禄爵，夫士也，亦无王命而私受之于子，则可乎？何以异于是？”

齐人伐燕。或问曰：“劝齐伐燕，有诸？”

曰：“未也。沈同问：‘燕可伐与？’吾应之曰：‘可。’彼然而伐之也。彼如曰：‘孰可以伐之？’则将应之曰：‘为天吏，则可以伐之。’今有杀人者，或问之曰：‘人可杀与？’则将应之曰：‘可。’彼如曰：‘孰可以杀之？’则将应之曰：‘为士师，则可以杀之。’今以燕伐燕，何为劝之哉？”

【注释】

[1]沈同：齐国大夫。

[2]子哙（kuài）：见《梁惠王下》第十章。子之亦同。

【译文】

沈同以个人身份问孟子说：“燕国可讨伐吗？”

孟子说："可以。燕王子哙不应该把燕国让给别人，相国子之也不应该从子哙那里接受燕国。假设有一个士人，你很喜欢他，不告诉君王就私下里把俸禄爵位让给他，而此人也没有君王的命令就私下从你那里接受了，这样行吗？子哙、子之私相授受的事和这个例子有什么不同呢？"

齐国讨伐燕国。有人问孟子说："你劝齐国讨伐燕国，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没有。沈同问：'燕国可讨伐吗？'我回答说：'可以。'他们然后便去讨伐了。他们如果问：'谁可以讨伐它？'我将回答说：'只有天吏才可以讨伐它。'现在有个杀了人的人，有人问：'这个人可杀吗？'我将回答说：'可以。'他如果问：'谁可以杀死他？'我将回答说：'只有治狱官才可以杀死他。'现在像燕国一样无道的齐国去讨伐燕国，我为什么去劝说呢？"

9

燕人畔[1]。王曰："吾甚惭于孟子。"

陈贾曰[2]："王无患焉。王自以为与周公孰仁且智？"

王曰："恶！是何言也！"

曰："周公使管叔监殷[3]，管叔以殷畔。知而使之，是不仁也；不知而使之，是不智也。仁、智，周公未之尽也，而况于王乎？贾请见而解之。"

见孟子，问曰：“周公何人也？”

曰：“古圣人也。”

曰：“使管叔监殷，管叔以殷畔也。有诸？”

曰：“然。”

曰：“周公知其将畔而使之与？”

曰：“不知也。”

“然则圣人且有过与？”

曰：“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周公之过，不亦宜乎！且古之君子，过则改之；今之君子，过则顺之。古之君子，其过也如日月之食[4]，民皆见之；及其更也，民皆仰之。今之君子，岂徒顺之？又从为之辞。”

【注释】

[1]畔：通“叛”。齐破燕后，诸侯和燕人另立燕王，反对齐国吞并，从齐人言之，即畔。

[2]陈贾：齐大夫。

[3]管叔监殷：管叔，周武王的弟弟，周公的哥哥，封地在管。武王灭商后，周公派管叔监督殷国。

[4]食：通“蚀”。

【译文】

燕国人反叛齐国。齐王说：“我对孟子感到很惭愧。”

陈贾说：“大王您不要难过了。您自己觉得和周公相比谁更仁更智呢？”

齐王说：“咦！这是什么话！”

陈贾说：“周公派管叔去监督殷人，管叔却带领他们起来造反。如果周公早有预见却仍然派遣他，这是不仁；如果没有预见而派遣他，这是不智。仁、智连周公都没有做到，何况大王您呢？我请求见见孟子得到解释。”

陈贾见到了孟子，问道：“周公是什么人？”

孟子说：“古代的圣人。”

陈贾说：“他派管叔监督殷人，管叔却带领他们起来造反，有没有这回事？”

孟子说：“有。”

陈贾问：“周公了解他要反叛还派遣他吗？”

孟子说：“不了解。”

陈贾说：“那么圣人也会犯错误吗？”

孟子说：“周公是弟弟，管叔是兄长。周公的过错，不也是人之常情吗！何况古时的君子，有错就改；而现在的君子，将错就错。古时的

君子，他的错误，就好像日蚀月蚀一样，百姓都看得见；等到他改正了，百姓都抬头仰望。现在的君子，哪里只是将错就错？还编造出一番理由为自己的错误辩白。”

10

孟子致为臣而归[1]。

王就见孟子，曰：“前日愿见而不可得，得侍同朝，甚喜。今又弃寡人而归，不识可以继此而得见乎？”

对曰：“不敢请耳，固所愿也。”

他日，王谓时子曰[2]：“我欲中国而授孟子室[3]，养弟子以万钟[4]，使诸大夫国人皆有所矜式[5]，子盍为我言之？”

时子因陈子而以告孟子[6]。陈子以时子之言告孟子。

孟子曰：“然。夫时子恶知其不可也？如使予欲富，辞十万而受万，是为欲富乎？季孙曰：‘异哉！子叔疑[7]！使己为政，不用，则亦已矣，又使其子弟为卿。人亦孰不欲富贵？而独于富贵之中，有私龙断焉[8]。’古之为市也，以其所有，易其所无者，有司者治之耳。有贱丈夫焉[9]，必求龙断而登之，以左右望而罔市利[10]。人皆以为贱，故从而征之。征商自此贱丈夫始矣。”

【注释】

[1]致：辞。

[2]时子：齐国大夫。

[3]中国：在国都内。

[4]钟：古容量单位，一钟为六石四斗。

[5]矜式：效法。

[6]陈子：即陈臻。

[7]季孙、子叔疑：两人事不详。

[8]龙断：网罗市利。龙，通“垄”。

[9]丈夫：古时成年男子的通称。

[10]罔：同“网”。搜刮，牟取。

【译文】

孟子辞去齐国的官职准备回家。

齐王去见孟子，说：“早些时候希望见到您却不能，等到同朝共事，非常高兴。现在您又弃我而去，不知道以后是否还能见面？”

孟子说：“只是不敢请求罢了，这是我本来很希望的。”

过了几天，齐王对时子说：“我打算在城中给孟子一幢房子，用万钟粟来养活他的弟子，使各位大夫和百姓都有所效法，你何不替我向孟子说说这件事？”

时子便托陈子把这件事转告孟子，陈子就把时子的话告诉了孟子。

孟子说："嗯。那时子哪里知道这件事不行呢？假使我想发财，辞去十万钟的俸禄，而接受一万钟的俸禄，这是想发财吗？季孙说：'奇怪呀，子叔疑这个人！自己想做官，不被任用也就罢了，又让他的儿子、兄弟去做国卿。哪个人不想富贵？而他却想把升官发财垄断下来。'古时做买卖的，用自己所有的东西，跟别人交换自己所没有的东西，有关官吏只是管理罢了。有一个卑劣的汉子，一定要登上一个高坡，东看看，西望望，想把所有的好处据为己有。人们都认为他卑贱，所以向他征税。征收商税从这个卑劣的汉子开始。"

11

孟子去齐，宿于昼[1]。有欲为王留行者，坐而言[2]。不应，隐几而卧[3]。

客不悦，曰："弟子齐宿而后敢言[4]，夫子卧而不听，请勿复敢见矣。"

曰："坐。我明语子[5]。昔者鲁缪公无人乎子思之侧[6]，则不能安子思。泄柳、申详[7]，无人乎缪公之侧，则不能安其身。子为长者虑，而不及子思。子绝长者乎？长者绝子乎？"

【注释】

[1]昼：齐国邑名。

[2]坐：跪坐。两膝着地，腰和腿伸直。

[3]隐：靠。几：坐几，为老年人坐时所依靠的。

[4]齐宿：先斋戒一日表示尊重。齐，通“斋”。

[5]语（yù）：告诉。

[6]鲁缪公：名显，在位三十三年。缪，通“穆”。子思：孔子之孙，名伋。

[7]泄柳：鲁缪公时贤人。申详：孔子的学生子张的儿子。

【译文】

孟子离开齐国，晚上住在昼邑。有个想为齐王挽留他的人，跪坐着和孟子说话。孟子不说话，靠着几案打瞌睡。

客人不高兴，说：“学生斋戒一日后才敢同您说话，您却睡觉不听，以后再也不敢见您了。”

孟子说：“坐吧。我明确地告诉你。从前鲁穆公如果没有留人在子思旁边，就不能使子思安心。泄柳、申详如果没有留人在穆公旁边，就不能使自己安心。你为长辈考虑，还不及鲁穆公对待子思。是你跟长辈决绝呢，还是长辈跟你决绝呢？”

12

孟子去齐。尹士语人曰[1]：“不识王之不可以为汤、武，则是不明也。识其不可，然且至，则是干泽也[2]。千里而见王，不遇故去，三宿而后出昼，是何濡滞也[3]？士则兹不悦[4]。”

高子以告[5]。

曰："夫尹士恶知予哉？千里而见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岂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予三宿而出昼，于予心犹以为速，王庶几改之[6]。王如改诸，则必反予。夫出昼而王不予追也，予然后浩然有归志。予虽然，岂舍王哉？王由足用为善[7]。王如用予，则岂徒齐民安，天下之民举安。王庶几改之，予日望之。予岂若是小丈夫然哉？谏于其君而不受，则怒，悻悻然见于其面[8]，去则穷日之力而后宿哉？"

尹士闻之，曰："士诚小人也。"

【注释】

[1]尹士：齐人。

[2]干：求。泽：禄。

[3]濡（rú）滞：迟滞。

[4]兹：此。

[5]高子：孟子的学生。

[6]庶几：也许，可能。

[7]由：通"犹"。

[8]悻悻然：器量狭小的样子。

【译文】

孟子离开齐国。尹士对别人说：“不知道齐王不能成为商汤、武王，就是不明智。知道他不能，然而还要来，就是为了求取俸禄。跑了千里路来见齐王，不相融洽便离去，住了三晚上才出昼邑，为什么这么慢腾腾呢？我对此很不高兴。”

高子把这话告诉了孟子。

孟子说：“那尹士怎能了解我呢？跑了千里路来见齐王，是我希望的。不相洽而走，难道是我希望的吗？我只是没有办法。我在昼邑住了三晚上才离去，心里还以为太快了呢，齐王或许会改变主意。如果他改变主意，一定会将我召回。离开昼邑，齐王没有追我，我然后才义无反顾地产生了回家的念头。我虽然这样，难道愿意抛弃齐王吗？齐王仍旧可以施行仁政。齐王如果用我，不只是齐国的百姓得到安定，天下的百姓都会太平。齐王或许会改变态度的，我每天都在盼望着。我难道是那种心胸狭隘的小男人吗？向王进言，不接受，则恼羞成怒，一脸怒气，然后跑得精疲力竭才肯找地方住下？”

尹士听说后，说：“我真是小人啊。”

13

孟子去齐，充虞路问曰[1]：“夫子若有不豫色然[2]。前日虞闻诸夫子曰：‘君子不怨天，不尤人[3]。’”

曰：“彼一时，此一时也。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由周而来，七百有余岁矣。以其数，则过矣；以其时考之，则可矣。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当今之世，舍我其谁也？吾何为不豫哉？”

【注释】

[1]充虞：孟子的学生。

[2]豫：愉快。

[3]君子不怨天，不尤人：语见《论语·宪问》。怨，埋怨。尤，责怪。

【译文】

孟子离开齐国，充虞在路上问道："先生好像有点不高兴的样子。以前我听您说过：'君子不埋怨天，不责备人。'"

孟子说："那时是那时，现在是现在。五百年一定有一个行王道的君主出现，这中间一定有命世之才出来。从周朝到现在，已经有七百多年了。论年数，已经超过了；从目前形势来看，应该可以了。上天不想治理天下罢了，如果想治理天下，当今的社会，除了我还有谁呢？我为什么不高兴呢？"

14

孟子去齐，居休[1]。公孙丑问曰："仕而不受禄，古之道乎？"

曰："非也。于崇[2]，吾得见王。退而有去志，不欲变，故不受也。继而有师命[3]，不可以请。久于齐，非我志也。"

【注释】

[1]休：地名。在今山东滕州北，距孟子家约百里。

[2]崇：地名。不可考。

[3]师命：师旅之命。

【译文】

孟子离开齐国，居住在休地。公孙丑问道：“做官却不拿俸禄，合乎古道吗？”

孟子说：“不。在崇，我见到了齐王。回来便想离开齐，不想改变主意，所以不接受。接着齐国有战事，不能请求离开。长久地留在齐国，并不是我的志向。”

滕文公上　凡五章

【题解】

本篇主要记录了孟子与滕文公谈治国策略的事以及他与农家、墨家学派的论争，其中涉及经济方面的理论不少。当然，孟子并没有完整的经济概念，只有零星的一些关于赋税、土地和商品交换的见解。这些见解其实都是依附在他的仁政王道理论上的，孟子前面谈“仁政”“王道”思想时曾提到过这一问题。

孟子特别推崇盛行于西周的井田制，但这种土地制度到春秋末年已经被横征暴敛的国君破坏了。孟子心中的井田制带有非常理想化的色彩，它是基于当时制度的一种改造，因而也比较脆弱。但因为《孟子》中的生动描述，后世许多儒生对它心向往之，“井田”这个词渐渐地就和理想社会联系在一起了。但现在学术界一般都认为，孟子希望实行的井田制度，实际上是不可能实现的。孟子与滕文公谈论治国之法时，也一以贯之地宣扬他的民本思想，如民应有恒产，实行井田减轻剥削，设立庠序学校来教育百姓等。

孟子与农家有激烈的论争。他针对许行等人“贤者与民并耕而食”的观点进行批驳，认为分工应有不同，百工之事不能一人完成，还概括说：“或劳心，或劳力，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天下之通义也。”肯定社会分工是正确的，但将统治与被统治看作固定不变的关系，认作是“天下之通义”，又不免显示了历史

与时代的局限。

本篇同样显示了孟子精湛的辩驳技巧。他善于发现对方的矛盾、陷对方于自相矛盾、首尾不能兼顾的困窘地步，从而获胜。

1

滕文公为世子[1]，将之楚[2]，过宋而见孟子。孟子道性善，言必称尧、舜[3]。

世子自楚反，复见孟子。孟子曰：“世子疑吾言乎？夫道一而已矣。成覵谓齐景公曰[4]：‘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吾何畏彼哉？’颜渊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为者亦若是。’公明仪曰[5]：‘文王我师也[6]，周公岂欺我哉？’今滕，绝长补短将五十里也[7]，犹可以为善国[8]。《书》曰：‘若药不瞑眩，厥疾不瘳。’[9]”

【注释】

[1]世子：太子。

[2]之：到。

[3]言必称尧、舜：言谈所及不离尧、舜。

[4]成覵（jiàn）：齐国的勇者。

[5]公明仪：姓公明，名仪。鲁国贤人，曾子的学生。

[6]文王我师也：朱熹注：“‘文王我师也’，盖周公之言。”

[7]绝长补短：长短相补给。绝，截。

[8]犹：还。

[9]若药不瞑眩（miàn　xuàn），厥疾不瘳（chōu）：出自《尚书·说命》。瞑眩，头晕眼花。厥疾不瘳，那病好不了。瘳，病愈。

【译文】

滕文公做太子时，要到楚国去，路过宋国的时候见到了孟子。孟子向他论述人性善良的道理，言语不离尧、舜。

太子从楚国回来时，又去见孟子。孟子说：“世子怀疑我的话？天下的真理只有一个啊。成瞯对齐景公说：‘贤人们是男子汉，我也是男子汉，我为什么要怕他们呢？’颜渊说：‘舜是什么？是人。我是什么？是人。有作为的人都应该像他那样。’公明仪说：‘文王，是我们师法的榜样，周公这话难道会欺骗我们？’今天的滕国截长补短，折算起来方圆近五十里，还可以治理成一个好国家。《书》上说：‘如果药不能让病人头晕眼花，那病好不了。’”

2

滕定公薨[1]，世子谓然友曰[2]：“昔者孟子尝与我言于宋，于心终不忘。今也不幸至于大故[3]，吾欲使子问于孟子，然后行事。”

然友之邹问于孟子[4]。

孟子曰："不亦善乎！亲丧固所自尽也[5]。曾子曰[6]：'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可谓孝矣。'诸侯之礼，吾未之学也[7]，虽然，吾尝闻之矣。三年之丧，齐疏之服[8]，飦粥之食[9]，自天子达于庶人，三代共之。"

然友反命，定为三年之丧。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国鲁先君莫之行[10]，吾先君亦莫之行也，至于子之身而反之，不可。且《志》曰[11]：'丧祭从先祖。'曰：'吾有所受之也。'"

谓然友曰："吾他日未尝学问，好驰马试剑。今也父兄百官不我足也，恐其不能尽于大事，子为我问孟子。"

然友复之邹问孟子。

孟子曰："然，不可以他求者也。孔子曰：'君薨，听于冢宰[12]，歠粥[13]，面深墨，即位而哭，百官有司莫敢不哀，先之也。'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君子之德，风也；小人之德，草也。草尚之风，必偃。'[14]是在世子。"

然友反命。

世子曰："然，是诚在我。"

五月居庐[15]，未有命戒[16]。百官族人可[17]，谓曰知。及至葬，四方来观之，颜色之戚，哭泣之哀，吊者大悦。

【注释】

[1]滕定公薨（hōng）：滕定公去世。滕定公，滕文公的父亲。薨，诸侯去世叫做薨。

[2]然友：滕文公的老师。

[3]大故：重大变故，这里是对父亲去世的委婉说法。

[4]然友之邹问于孟子：孟子当时在邹，邹离滕不远，故而可以问询之后行事。

[5]亲丧固所自尽也：本自《论语·子张》曾子语“吾闻诸夫子，人未有自致者也，必也亲丧乎”。自尽，倾尽心力。

[6]曾子曰：以下是《论语·为政》中孔子所说的话。这里说是曾子的言语，恐怕是另有根据。

[7]吾未之学也：吾未学之也，我没有学过。

[8]齐（zī）疏之服：粗布制成的缝边丧服。古代丧服种类很多，根据与死者的亲疏关系而定，这里泛指应穿的丧服。齐，缝边。疏，粗布。

[9]飦：同“饘（zhān）”。粥。

[10]宗国：同宗的国家，周公辈份较长，分封在鲁地，所以其他同姓国家都以它为宗国。

[11]《志》：志，记，是古代记载国家大事的书。

[12]冢宰：辅助国君的人，相当于后来的宰相。

[13]歠（chuò）粥：喝粥。歠，饮。

[14]“君子之德”六句：出自《论语·颜渊》。尚，上，加。偃，倒伏。

[15]五月居庐：礼制规定，诸侯要在去世后五个月才下葬，这五个月里太子要在守丧的地方住着。

[16]命戒：命令和指示。

[17]可：赞同。

【译文】

滕定公去世了，太子对他的师傅然友说：“过去在宋国的时候，孟子曾与我交谈，我在心里一直没有忘记。现在不幸父亲去世，我想请您到孟子那里向他求教，然后再置办丧事。”

然友到邹去请教孟子。

孟子说：“这很好啊！父母亲的丧事本当倾尽心力。曾子说：‘父母健在的时候，依礼去伺奉；父母去世，也要依礼安葬，依礼祭祀，这样才可以称得上是孝。’我没有学过诸侯的礼节，不过我曾经听说过。守丧三年，穿缝边的粗布衣服，吃稀粥一类的食物，从天子到平民百姓，夏、商、周三代都是这样做的。”

然友回来复命，定下三年的丧期。但是滕国的父老百官都不愿意，他们说：“我们的宗国鲁国，历代君主都没有这样做，我们的先王们也没有这样做，到了您这里却要改变，这是不允许的。并且《志》上说：‘丧事和祭祀应该依从祖宗的规矩。’又说：‘我们应该继承这些规

矩。’”

太子对然友说：“我过去没有学艺问礼数，只喜欢骑马比剑法。现在父兄百官都对我不满意，恐怕他们无法在丧事上倾尽心力，您帮我再请教一下孟子。”

然友又到邹国请教孟子。

孟子说：“是的，这是不能强求别人的。孔子说：‘君王去世，太子把政事交给相国，自己稀粥充饥，面色深黑，就位便哭泣，大小官吏没有人敢不伤心的，这是太子自己带了头的缘故。’居于上位的人喜好什么，下面的人必定加倍地喜好。‘君子的操守是风，小人的操守是草，草遇上风必定倒伏。’这事情全取决于太子。”

然友回来复命。

太子说：“是的，这事情确实取决于我。”

于是，太子在守丧的地方居住了五个月，没有发布任何命令，下达任何指示。大小官员和亲族都颇赞同，认为太子懂道理。到了下葬的时候，各地的人都来观礼，太子容颜悲戚，哭声哀伤，来吊唁的人都很满意。

3

滕文公问为国。

孟子曰：“民事不可缓也。《诗》曰：‘昼尔于茅，宵尔索绹；亟其乘屋，其始播百谷。’[1]民之为道也，有恒产者有恒心，无恒产者无恒

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已。及陷乎罪，然后从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为也？是故贤君必恭俭礼下，取于民有制。阳虎曰[2]：‘为富不仁矣，为仁不富矣。’

“夏后氏五十而贡，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亩而彻[3]，其实皆什一也。彻者，彻也[4]；助者，藉也[5]。龙子曰[6]：‘治地莫善于助，莫不善于贡。’贡者，挍数岁之中以为常[7]。乐岁，粒米狼戾[8]，多取之而不为虐，则寡取之；凶年，粪其田而不足[9]，则必取盈焉。为民父母，使民盻盻然[10]，将终岁勤动，不得以养其父母，又称贷而益之[11]，使老稚转乎沟壑，恶在其为民父母也？夫世禄[12]，滕固行之矣。《诗》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13]惟助为有公田。由此观之，虽周亦助也。

“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庠者，养也[14]；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人伦明于上，小民亲于下。有王者起，必来取法，是为王者师也[15]。《诗》云：‘周虽旧邦，其命惟新。’[16]文王之谓也。子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国！”

使毕战问井地[17]。

孟子曰：“子之君将行仁政，选择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经界始[18]。经界不正，井地不钧[19]，谷禄不平[20]，是故暴君污吏必慢其经界[21]。经界既正，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

“夫滕壤地褊小[22]，将为君子焉[23]，将为野人焉[24]。无君子，莫治

野人；无野人，莫养君子。请野九一而助[25]，国中什一使自赋[26]。卿以下必有圭田[27]，圭田五十亩，余夫二十五亩[28]。死徙无出乡，乡田同井，出入相友[29]，守望相助[30]，疾病相扶持，则百姓亲睦。方里而井，井九百亩，其中为公田，八家皆私百亩，同养公田。公事毕，然后敢治私事，所以别野人也[31]。此其大略也，若夫润泽之[32]，则在君与子矣。”

【注释】

[1]“昼尔于茅”四句：出自《诗·豳风·七月》。昼尔，白天。于，往。茅，割茅草。宵尔，晚上。索，搓。绹（táo），绳索。亟，急。承，修理。

[2]阳虎：鲁国执政大夫季孙氏的家臣，曾操纵国政。

[3]“夏后氏五十而贡”三句：贡、助、彻，这是夏、商、周三代征收赋税的方法。贡，贡纳。助，即劳动者到贵族的田地里无偿劳动，从而得到一小块田自己耕种。彻，地区不同，方法不同，有的缴纳物品作为贡纳，有的则出劳动力。

[4]彻：通，即在不同的地区实行不同的征收赋税的方法。

[5]藉：借也。借劳力来耕作。

[6]龙子：古代的贤人。

[7]挍：较，比较。

[8]粒米狼戾：粮食充足。粒米，即谷物。狼戾，狼藉之意，形容

多。

[9]粪：施肥。

[10]盻盻（xì）：勤苦不休息的样子。

[11]称贷：借债。称，举。贷，借。

[12]世禄：赵岐云：“古者诸侯、卿大夫、士有功德，则世禄赐族者也；官有世功者，其子虽未任居官，得世食其父禄。”

[13]雨我公田，遂及我私：这是《诗·小雅·大田》中的句子。雨，下雨。公田，只有实行“助”法才会有公田。

[14]养：朱熹认为这里的养、教、射是教育内容。

[15]师：师法。

[16]周虽旧邦，其命惟新：出自《诗·大雅·文王》。

[17]使毕战问井地：滕文公派毕战向孟子询问有关井田制的问题。毕战，滕国的臣子。井地，井田。

[18]经界：经即界，同义复词。

[19]钧：通“均”。

[20]谷禄：即俸禄。

[21]慢其经界：轻视土地的界限。慢，根据焦循的解释，是“心轻慢之”的意思。

[22]褊（biǎn）小：狭小。

[23]为：赵岐注：“为，有也。”君子：指治理国家的官吏。

[24]野人：指从事劳动的老百姓。

[25]请野九一而助：在郊外实行九一之税。请，请采用。野，郊野。九一，九一税。

[26]国中什一使自赋：在都城中让百姓自己交纳十分取一的税。

[27]圭田：供祭祀用的田地。也有人认为是指不规则的地。

[28]余夫：指主要劳动力外的多余劳力。

[29]出入相友：出入相互作伴。

[30]守望相助：抵御盗贼，互相帮助。守望，指防盗。

[31]别：区别。

[32]润泽：这里是因时因地进行调整的意思。

【译文】

滕文公向孟子询问如何治理国家。

孟子说：“与老百姓有关的事情不能耽搁。《诗》说：‘白天割茅草，晚上搓绳子；急急忙忙修屋子，快快种粮食。’老百姓的规律就是有固定产业的有一定的操守，没有固定产业的便不会有一定的操守准则。一旦没有一定的操守，就会放纵胡为，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到了

犯了罪，然后对其加以惩罚，这等于是陷害老百姓。哪有仁士当政却做得出陷害欺罔老百姓的事的？所以贤明的君主必定谦恭节俭，礼待下属，征税有定制。阳虎说：‘要想发财就讲不得仁爱，要想仁爱就不可能发财。’

“夏代每五十亩实行贡法，商朝每七十亩实行助法，周朝每一百亩实行彻法，这三法实质都是抽取十分之一。‘彻’是‘通’的意思，‘助’是‘借助’的意思。龙子说：‘治理土地没有比助更好的方法，没有比贡更不好的方法了。’贡是比较数年的收成得到一个平均数。丰年，谷物到处都是，多征收些不算暴虐，反而少收；荒年，想肥田都不行，却要收足那个平均数不可。国君作为百姓的衣食父母，却使他们一年到头终日劳作不得休息也无法养活父母，不得不借债来交足贡纳，使得老的小的抛尸于山沟里，这哪里算得上是民众的父母？世袭俸禄的制度在滕国早就实行了。《诗》说：‘雨先洒落到公田里，然后再落进私田。’只有实行助法才会有公田。由此可见，即使周代也实行助法。

“政府设立了庠、序、学、校来教育百姓。庠是教养的意思，校是教导的意思，序是习射。夏代称为校，殷朝称为序，到了周的时候叫做庠，但是三代都有‘学’这个称法，都是用来教人们明白人和人相处的道理的。居于上位的人懂得了如何相处，那么下面的普通百姓就会和睦地生活在一起。若有王者崛起了，必来学习效法，这样就成了王者的老师。《诗》说：‘周虽然是个旧国，但他的天命却是新的。’这讲的就是文王。努力干吧，你的国家也会面目一新的！”

滕文公派毕战向孟子询问有关井田制的问题。

孟子说：“你的国君要实行仁政，挑选你来询问我，你一定要努力！实行仁政必定从划分田地的界限开始。界限划分得不妥当，田地分

得不均衡，作为俸禄的田租就不公平，所以暴君和贪官污吏必定不重视田地界限的划分。若田地界限划分正确了，分配土地和制定俸禄就轻而易举了。

“滕国面积狭小，但是照样有管理的官吏，有劳动的农夫。没有官吏，没人管理农夫；没有农夫，没有东西供养官吏们。请在郊外实行九一之税，在都城中让百姓自己交纳十分取一的赋税。卿以下的官员一定有祭祀用的圭田，每户五十亩，余下的劳动力每户二十五亩。丧葬或迁居都不能离开本乡本土，同耕井田的人家，出入要互相作伴，抵御盗贼要互相帮助，有了疾患要互相照顾，那么百姓之间便能友好和睦。每方里土地划为一块井田，一块井田九百亩，中间的一百亩是公田，八家各有一百亩私田，但同时照料公田。公田的事情干完了，才做私田的事情，这样可以区别开官吏和农夫。这就是井田制的大概，至于如何调整就靠国君和您了。”

4

古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1]，自楚之滕，踵门而告文公曰[2]：“远方之人闻君行仁政，愿受一廛而为氓[3]。”文公与之处。其徒数十人，皆衣褐、捆屦、织席以为食[4]。

陈良之徒陈相与其弟辛[5]，负耒耜而自宋之滕[6]，曰：“闻君行圣人之政，是亦圣人也，愿为圣人氓。”

陈相见许行而大悦，尽弃其学而学焉。

陈相见孟子，道许行之言曰：“滕君则诚贤君也，虽然，未闻道

也。贤者与民并耕而食，饔飧而治[7]。今也滕有仓廪府库，则是厉民而以自养也[8]，恶得贤？”

孟子曰：“许子必种粟而后食乎？”

曰：“然。”

“许子必织布而后衣乎？”

曰：“否。许子衣褐。”

“许子冠乎？”

曰：“冠。”

曰：“奚冠？”

曰：“冠素[9]。”

曰：“自织之与？”

曰：“否。以粟易之[10]。”

曰：“许子奚为不自织？”

曰：“害于耕[11]。”

曰：“许子以釜甑爨[12]，以铁耕乎[13]？”

曰：“然。”

“自为之与？”

曰：“否。以粟易之。”

“以粟易械器者，不为厉陶冶[14]；陶冶亦以其械器易粟者，岂为厉农夫哉？且许子何不为陶冶，舍皆取诸其宫中而用之[15]？何为纷纷然与百工交易？何许子之不惮烦？”

曰：“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为也。”

“然则治天下独可耕且为与？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16]。且一人之身，而百工之所为备，如必自为而后用之，是率天下而路也[17]。故曰：或劳心，或劳力，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天下之通义也。

“当尧之时，天下犹未平，洪水横流，汎滥于天下[18]，草木畅茂，禽兽繁殖，五谷不登[19]，禽兽偪人[20]，兽蹄鸟迹之道交于中国[21]。尧独忧之，举舜而敷治焉[22]。舜使益掌火[23]，益烈山泽而焚之，禽兽逃匿。禹疏九河，瀹济、漯而注诸海[24]，决汝、汉[25]，排淮、泗而注之江[26]，然后中国可得而食也。当是时也，禹八年于外，三过其门而不入，虽欲耕，得乎？

“后稷教民稼穑[27]，树艺五谷，五谷熟而民人育。人之有道也，饱食、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圣人有忧之，使契为司徒[28]，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叙[29]，朋友有信。放勋曰[30]：‘劳之来之[31]，匡之直之[32]，辅之翼之[33]，使自得之，又从而振德之[34]。’圣人之忧民如此，而暇耕乎？

“尧以不得舜为己忧，舜以不得禹、皋陶为己忧[35]。夫以百亩之不易为己忧者[36]，农夫也。分人以财谓之惠，教人以善谓之忠，为天下得人者谓之仁。是故以天下与人易，为天下得人难。孔子曰[37]：‘大哉尧之为君！惟天为大，惟尧则之。荡荡乎民无能名焉[38]！君哉舜也！巍巍乎有天下而不与焉！’尧、舜之治天下，岂无所用其心哉？亦不用于耕耳。

“吾闻用夏变夷者[39]，未闻变于夷者也。陈良，楚产也[40]，悦周公、仲尼之道，北学于中国。北方之学者，未能或之先也。彼所谓豪杰之士也。子之兄弟事之数十年，师死而遂倍之[41]。昔者孔子没[42]，三年之外[43]，门人治任将归[44]，入揖于子贡，相向而哭[45]，皆失声，然后归。子贡反，筑室于场，独居三年，然后归。他日，子夏、子张、子游以有若似圣人，欲以所事孔子事之，强曾子。曾子曰：‘不可。江汉以濯之[46]，秋阳以暴之[47]，皜皜乎不可尚已[48]。’今也南蛮鴃舌之人[49]，非先王之道，子倍子之师而学之，亦异于曾子矣。吾闻出于幽谷迁于乔木者[50]，未闻下乔木而入于幽谷者。《鲁颂》曰：‘戎狄是膺[51]，荆舒是惩[52]。’周公方且膺之，子是之学，亦为不善变矣。

“从许子之道，则市贾不贰[53]，国中无伪，虽使五尺之童适市[54]，莫之或欺。布帛长短同，则贾相若[55]；麻缕丝絮轻重同，则贾相若；五谷多寡同，则贾相若；屦大小同，则贾相若。”

曰：“夫物之不齐，物之情也，或相倍蓰[56]，或相什百，或相千万。子比而同之，是乱天下也。巨屦小屦同贾，人岂为之哉？从许子之道，相率而为伪者也，恶能治国家？”

【注释】

[1]为：治，对此学说有研究。神农：传说中的人物，三皇之一。许行：生平无考。

[2]踵门：登门拜访。踵，朱熹注："足至门也。"

[3]廛（chán）：住宅。氓：从他处迁来的百姓。

[4]衣（yì）：穿。褐：粗布衣服，贱者的服装。捆（kǔn）：一种认为是敲打的意思，编织草鞋要敲打以使其结实；另一种认为捆就是编织的意思。这里采用后说。屦（jù）：草鞋。

[5]陈良：儒者。

[6]耒耜（lěi sì）：古代耕地的农具。

[7]饔飧（yōng sūn）：自己烧饭吃。早饭叫饔，晚餐叫飧。

[8]厉民：剥削人民。厉，病。

[9]素：未染色的白色丝织品。

[10]易：交换。

[11]害：妨碍。

[12]釜（fǔ）：煮食物的金属锅。甑（zèng）：做饭的瓦器。爨（cuàn）：烧饭。

[13]铁：铁制农具。

[14]陶冶：指制陶打铁的工匠。

[15]舍：通“啥”。无论什么东西。宫：这里指许子的家。

[16]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大人之事，赵岐认为是指教化之事。小人之事，赵岐认为指农工商。也有人认为大人即君子，小人即上文的野人。

[17]路：一说路即“露”，失败的意思。另一说路是疲于奔走，不得休息。

[18]汎：同“泛”。

[19]不登：不成熟。

[20]偪（bī）：逼迫，威胁。

[21]道：道路。这句话是形容禽兽之多。

[22]敷：焦循和朱熹训为“布”，今人对这个“布”解释不同，一种认为“布”指遍布，一种认为“布”指施行、布置。

[23]益：舜的臣子。掌火：古代掌火的官职。

[24]瀹（yuè）：疏通。济：水名。漯（tà）：水名。

[25]决：去阻塞，通畅河道。汝、汉：二水名。

[26]排：与“决”同义，去阻塞。淮、泗：二水名。江：指长江。不过这几条河流是否真流入长江，争议很大。

[27]稼穑（sè）：泛指农业劳动。稼：指播种粮食。穑：指收获粮食。

[28]契（xiè）：殷商的祖先。司徒：官名。

[29]叙：序。

[30]放勋：帝尧的名。

[31]劳之来之：劳、来，勤勉之意。

[32]匡之直之：匡、直，纠正错误。

[33]辅之翼之：辅、翼，帮助辅佐。

[34]振德：提携，教导之意。

[35]皋陶（gāo yáo）：舜时掌管刑法的官员。

[36]易：治也。

[37]孔子曰：以下这段话见于《论语·泰伯》，文字有出入。

[38]无能名：无法形容。

[39]夏：古代中原地区称为夏。变：同化。夷：落后部落和地区。

[40]产：出生。

[41]倍：通“背”。背叛。

[42]没：去世。

[43]三年之外：三年之后。

[44]治任：整理行李。

[45]相向：相对，面对面。

[46]濯：洗。

[47]暴（pù）：曝晒。

[48]皜皜（hào）：洁白。尚：增加。

[49]鴃（jué）舌之人：指说话难听懂的人。鴃，伯劳鸟。

[50]出于幽谷迁于乔木：出自《诗·小雅·伐木》。幽谷比喻卑下，乔木比喻高尚，孟子借此说明人应该投奔光明和高尚的地方。

[51]膺：打击。

[52]惩：惩罚，使之不敢侵略。

[53]贾：同“价（價）”。

[54]五尺之童：指未成年的儿童。

[55]相若：相等。

[56]蓰（xǐ）：五倍。

【译文】

有研究神农氏学说的叫许行的人，从楚国到了滕国，登门拜访滕文

公，说：“我这个远道之人听说您实行仁政，希望领受一处住所成为您的子民。”文公给了他房子。许行的徒弟有几十个，都穿着粗布衣服，靠编织草鞋和席子为生。

陈良的弟子陈相和他弟弟陈辛，扛着农具从宋国到了滕国，对滕文公说：“我们听说您在滕国实行圣人的政治，那您也是圣人了，我们愿意成为您的子民。”

陈相见了许行很高兴，抛弃了以前所学的东西，转而向许行学习。

陈相见孟子，转述许行的话说：“滕国国君的确是个贤明的君主，但是即便如此，他仍然不懂治国的道理。贤明的君主应该和百姓一块儿耕作养活自己，亲自下厨同时又能管理好国家。现在呢，滕国有粮仓有钱库，这是剥削百姓来奉养自己，怎么能算贤明呢？”

孟子问：“许子一定要自己耕种庄稼才吃吗？”

陈相说：“是的。”

孟子问：“许子一定要自己织布才穿衣服吗？”

陈相说：“不是。许子穿粗麻编织的衣服。”

孟子问：“许子戴帽子吗？”

陈相说：“戴帽子的。”

孟子说：“戴什么样的帽子？”

陈相说：“戴白绸的帽子。”

孟子问："是许子自己织的？"

陈相说："不是，是用粟米交换得来的。"

孟子问："许子为什么不自己织呢？"

陈相说："怕耽搁了耕作。"

孟子又问："许子也用铁锅瓦罐烧饭，用铁器耕田吗？"

陈相说："是的。"

"都是自己做的？"

陈相说："不是，是用粟米换来的。"

孟子说："用粟米交换铁器和瓦罐的人，不算剥削铁匠和陶工；陶工和铁匠拿自己的产品去交换粮食，难道就是剥削农民了吗？而且许子为何不亲自做陶工和铁匠，那样什么东西都能从家中取来使用？干什么要这样一一和各种工匠做交易？为何许子这样不怕麻烦？"

陈相说："各色工匠的活儿本来就不能边耕作边做得了的。"

孟子说："那么治理天下的事倒单单可以边耕作边做得了的？官吏有官吏的事情，百姓有百姓的事情。况且一个人要用的东西，是要各种工匠才能备齐的，如果一定要自己亲自做的才用，这是领着天下人疲于奔命。所以说：有的人劳心，有的人劳力，劳心的人统治别人，劳力的人被人统治；被人统治的养活别人，统治别人的则被人养活，这是普天通行的道理。

"当尧的时候，天下还不太平，洪水肆虐，四处泛滥，草木茂盛，

鸟兽繁衍，庄稼却没有收成，禽兽危害人类，足迹处处可见。尧为此独自忧虑，提拔了舜来治理。舜选派益当掌火官，益在山野沼泽之地燃起烈火进行焚烧，烧得野兽四散逃匿。接着大禹疏通九河，引导济水、漯水至大海，开掘汝、汉两河，疏浚淮河、泗河，流入长江，然后中原可以供老百姓生息。那时，大禹已经在外奔走了八年，三次路过家门都没能进去，即使他想亲自种田，可能吗？

“后稷教百姓播种收获庄稼，种植谷物，五谷成熟了，便可以养育百姓。但人之为人，如果光是吃饱、穿暖、住得安适而没有教养，就和野兽没什么两样。圣人对此深有忧虑，便派了契作司徒，用人与人相处的准则来教育百姓：父子之间要有骨肉之亲，君臣之间要忠诚，夫妇之间要内外有别，长幼之间要尊卑有序，朋友之间要有诚信。尧说：‘督促他们，匡正他们，辅助他们，让他们各得其所，然后给予提携和教导。’圣人为百姓操心到这种程度，还有空闲的时间亲自耕作吗？

“尧为得不到舜这样的人才担忧，舜为得不到大禹、皋陶这样的帮手而担忧。而为了百亩的地没有耕作好而忧虑的是农夫。把钱财分给别人叫做惠，把为善的道理教给别人是忠，为天下民众找到好的人才叫做仁。所以把天下让给别人简单，为了天下找到人才却很难。孔子说：‘尧作为君王真是伟大啊！只有天最伟大，只有尧能效法它。尧的德行广大，百姓都不知道拿什么来形容！舜真是个好君王啊！拥有天下却不想着享用它。’尧、舜治理天下，难道没有花费心思吗？只是不把它用在耕作上。

“我只听说过用中原的文明去改变蛮夷的，没有听过被蛮夷改变的。陈良，楚地出生的人，喜好周公孔子的学说，北上求学于中原。北方的学者没有一个能超过他的，可以称得上豪杰之士。你们兄弟向他学习了几十年，老师一去世就背叛他。以前孔子去世，守丧三年，门徒们

才准备收拾行李回家，进子贡住处作揖告别，相对而哭，泣不成声，然后才回去。子贡又回到墓地，在墓场上建屋，独自居住了三年，才回去。有一天，子夏、子张、子游因为有若看上去像孔子，想要像侍奉孔子一样侍奉他，强迫曾子应允。曾子说：‘不可以。好像在江汉的水里洗涤过，在秋天的骄阳下曝晒过，老师的洁白纯净是无以复加的。’现在许行这个怪腔怪调的人，非议先王之道，而你们却背叛师父去向他学习，真是与曾子截然不同啊。我只听说过鸟儿飞离幽暗的谷地，到高大的树木上去，没有听闻有从高大的树木上飞离，到幽暗的谷地里去的。《鲁颂》说：‘攻打戎狄，严惩荆舒。’周公方且要痛击他们，你们却向他们学习，这真是向坏里转变啊。

“如果跟从许子的学说，市场上物品的价格就能统一，全国就不会有欺伪了，即便是小孩子到了市场上，也没有人会欺负他。布匹丝绸长短一样，价格就一样；麻线丝绵份量相同，价格也一样；粮食份量一样，价格也一样；鞋子大小一样，价钱也相同。”

孟子说：“物品之间存在区别是自然的，有的相差一倍、五倍，有的十倍、百倍，有的千倍、万倍。你要把它们统一起来，这是扰乱天下。大鞋子小鞋子一样价钱，难道还有鞋匠肯做？跟从许子的学说，只会引导天下的人去作假，怎么能治理好国家？”

5

墨者夷之因徐辟而求见孟子[1]。孟子曰：“吾固愿见，今吾尚病，病愈，我且往见，夷子不来！”

他日，又求见孟子。孟子曰：“吾今则可以见矣。不直则道不见

[2]，我且直之。吾闻夷子墨者，墨之治丧也以薄为其道也[3]。夷子思以易天下[4]，岂以为非是而不贵也？然而夷子葬其亲厚，则是以所贱事亲也。”

徐子以告夷子。

夷子曰：“儒者之道，古之人‘若保赤子’[5]，此言何谓也？之则以为爱无差等，施由亲始[6]。”

徐子以告孟子。

孟子曰：“夫夷子信以为人之亲其兄之子为若亲其邻之赤子乎？彼有取尔也。赤子匍匐将入井，非赤子之罪也。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而夷子二本故也。盖上世尝有不葬其亲者，其亲死，则举而委之于壑。他日过之，狐狸食之，蝇蚋姑嘬之[7]。其颡有泚[8]，睨而不视[9]。夫泚也，非为人泚，中心达于面目，盖归反虆梩而掩之[10]。掩之诚是也，则孝子仁人之掩其亲，亦必有道矣。”

徐子以告夷子。夷子怃然为间曰[11]：“命之矣[12]！”

【注释】

[1]墨者夷之：信奉墨家学说的叫夷之的人。徐辟：孟子的弟子。

[2]见：同“现”。

[3]墨之治丧也以薄为其道也：墨家主张薄葬。

[4]易：改变。

[5]若保赤子：这是《尚书·康诰》中的话。赤子，指婴儿。

[6]施由亲始：从亲属开始施行。施，实行。

[7]蚋：蚊子类的昆虫。姑：语助词。嘬（chuài）：凑在一起吃。

[8]颡（sǎng）：额头。泚（cǐ）：出汗的样子。

[9]睨：斜视。

[10]虆（lěi）：土筐。梩（sì）：土锹。

[11]怃然：茫然若失的样子。为间：有顷之间。

[12]命：教。

【译文】

墨家学者夷之通过徐辟求见孟子。孟子说："我本来愿意见的，但是今天我还病着，等病好了，我去见他，夷子不必来了。"

过了些时日，夷子再次求见孟子。孟子说："今天我可以见夷子了。不过，话不直说，道理就讲不清，我就直言吧。我听说夷子是墨家的信奉者，墨家办理丧事以节俭为尚。夷子想用这个来改变天下，难道夷子以为不薄葬就不可贵了吗？但是夷子却厚葬了父母亲，那么是用自己看不起的东西来侍奉父母亲。"

徐子把这一切告诉夷子。

夷子说："按照儒家的学说，古代的君王对待百姓就像呵护婴儿一样，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我以为便是对人的爱应该没有差别，并从父

母开始施行。”

徐子又把夷子的话转达给孟子。

孟子说：“那个夷子真相信人们爱自己哥哥的孩子和爱邻居的孩子一样好吗？他的依据只是：婴儿在地上爬，快要掉进井里，这不是婴儿本身的错误。并且，天生万物，只有一个本源，而夷子却认为有两个，这就是原因所在。过去曾有不安葬自己父母亲的人，父母亲死了，就抬走丢进山沟里。过几天路过那里，看见狐狸在啃噬，蚊蝇在叮咬。那个人额头便冒出了汗，斜着不敢正视。这汗，不是流给别人看的，是自己内心惭愧的表现，于是回家拿了土筐和土锹把尸体掩埋了。如果掩埋尸体真是对的，那么孝子仁人埋葬他们的父母，也自然有其道理了。”

徐子把孟子的话转告夷子，夷子怅惘许久，说：“他教导了我啊！”

滕文公下　凡十章

【题解】

本篇主要谈出仕、为官之道以及孟子本人的历史观。

孟子认为士人出仕为官是情理之中的事，但需有道：应按礼仪行事，有起码的节操和尊严，不能曲意逢迎诸侯。孟子坚决反对“枉尺而直寻”的出仕建议，因为这是把“利”作为追求的第一目标。并且在他看来，“枉己者未有能直人者也”。他直言批评了“一怒而诸侯惧，安居而天下熄”的所谓“大丈夫”，认为真正的大丈夫应是“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言对后人多有激励，每当民族危难之际、国家倾危之时，总有这样真正的“大丈夫”挺身而出，救民众于水火之中，中华民族的精神源流中此一脉始终未有断绝。

这一篇中，孟子对他的历史观有一段较完整的表述。他考察了从尧、舜至汤，汤至文王，文王至孔子的历史，认为人类历史的发展，大体以五百年为一个周期，每五百年必然要有圣王出现来开创新的历史局面，建立太平盛世，在此期间，也一定会有显赫人物来辅佐圣王。这是孟子考察历史的起始点，是他认真考察了以往历史的发展后所得出的结论，同时也是自己可以成为又一个圣人的依据。与此相联系，孟子简洁地勾勒出了历史发展的大轮廓：“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乱。”认为尧至战国中期就是一段“治”“乱”相互交替的历史。纵观历史的演进，社会的发展在某种程度上的确是按照治乱交替的规律向前运动的，整个历史的

发展呈波浪起伏的治乱交替状态。当然，这只是孟子对其以前短暂历史现象的简单描述，有其历史局限性。但他的这种历史观在下层百姓中也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十年河东，十年河西”、“江山轮流坐，今朝到我家”，都是孟子历史观的演绎。

1

陈代曰[1]：“不见诸侯，宜若小然[2]；今一见之，大则以王，小则以霸。且《志》曰：‘枉尺而直寻[3]。’宜若可为也。”

孟子曰：“昔齐景公田，招虞人以旌[4]，不至，将杀之。志士不忘在沟壑，勇士不忘丧其元[5]。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如不待其招而往，何哉？且夫枉尺而直寻者以利言也。如以利，则枉寻直尺而利，亦可为与？昔者赵简子使王良与嬖奚乘[6]，终日而不获一禽。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贱工也[7]。’或以告王良。良曰：‘请复之。’强而后可，一朝而获十禽。嬖奚反命曰：‘天下之良工也。’简子曰：‘我使掌与女乘[8]。’谓王良。良不可，曰：‘吾为之范我驰驱[9]，终日不获一；为之诡遇[10]，一朝而获十。《诗》云：“不失其驰，舍矢如破。”[11]我不贯与小人乘[12]，请辞。’御者且羞与射者比；比而得禽兽，虽若丘陵，弗为也。如枉道而从彼，何也？且子过矣！枉己者，未有能直人者也。”

【注释】

[1]陈代：孟子弟子。

[2]宜若：似乎。小：小节。

[3]枉：屈。直：伸。寻：八尺。

[4]旌：用彩色羽毛装饰的旗子。按礼仪，以旌召大夫，以皮冠招虞人。齐景公的做法不合礼节，所以虞人没有来。

[5]元：脑袋。

[6]赵简子：晋国的卿。王良：著名的御者。

[7]贱工：拙劣的工匠。

[8]掌：专执掌。

[9]范：规范，法度。

[10]诡遇：不合规范、法度。

[11]不失其驰，舍矢如破：出自《诗·小雅·车攻》。

[12]贯：通“惯”。习惯。

【译文】

陈代说：“不见诸侯似乎是小事情；现在见一次，大可以称王于天下，小可以称霸诸侯。并且《志》上说：‘弯曲一尺，伸直八尺。’似乎可以尝试一下。”

孟子说：“过去齐景公打猎，用旌旗召集虞人，虞人没到，齐景公便准备杀死他们。有志气的战士不怕葬身山沟，英勇之士不怕掉脑袋。

孔子肯定他们什么呢？就是肯定他们对不合礼仪的召唤不接受。如果不等其招呼就前往，那算什么呢？所谓‘弯曲一尺，伸直八尺’，那是从利益角度上讲的。若是从利益上讲，如果弯曲八尺伸直一尺有利可得，也可以去做啰？过去赵简子派王良为他的宠臣奚驾车，整整一天都没有捕获一只鸟。奚回来向赵简子报告说：‘王良真是天下拙劣的车手。’有人把这话告诉王良。王良说：‘那就请再来一次。’强求后奚才同意了，结果一个早上就打到了十只鸟。奚向赵简子复命说：‘王良真是天下最好的车手。’赵简子说：‘我让他专门为你驾车。’告诉王良。王良不答应，说：“我规规矩矩为他驾车，一整天打不到一只鸟；而违背规范驾车，却一个早上捕获十只。《诗》说：‘按照规矩驾车，箭一发出去就能中。’我不习惯为小人驾车，这差事我不能担当。’驾车的尚且羞于和次等的射手合作，即使打得的野兽堆成小山，也不去做。背离原则去依附诸侯，那算什么？而且你错了，自身不正的人是从来不能匡正别人的。”

2

景春曰[1]：“公孙衍、张仪岂不诚大丈夫哉[2]？一怒而诸侯惧，安居而天下熄[3]。”

孟子曰：“是焉得为大丈夫乎？子未学礼乎？丈夫之冠也[4]，父命之。女子之嫁也，母命之，往送之门，戒之曰[5]：‘往之女家[6]，必敬必戒，无违夫子！’以顺为正者，妾妇之道也。居天下之广居，立天下之正位，行天下之大道。得志与民由之，不得志独行其道。富贵不能淫[7]，贫贱不能移[8]，威武不能屈[9]，此之谓大丈夫。”

【注释】

[1]景春：孟子时的纵横家。

[2]公孙衍：魏国人，战国时纵横家。张仪：魏国人，战国时著名纵横家，主张连横，瓦解齐楚联盟，强大了秦国。

[3]熄：太平，战事停息。

[4]冠：古代男子到了二十岁要举行加冠礼。

[5]戒：告诫。

[6]女：同“汝”。这里的“女家”指夫家。

[7]淫：乱其心。

[8]移：变其节。

[9]屈：挫其志。

【译文】

景春说：“公孙衍、张仪难道不是真正的大丈夫吗？一发脾气，诸侯个个胆战心惊，安居平静下来，天下都太平。”

孟子说：“这样哪里能算得上大丈夫？你没有学过礼节吗？男子行加冠礼，父亲要训导他。女子出嫁，母亲要教导她，送到门口，告诫她：‘到了夫家，一定要恭敬，一定要谨慎，不要违抗丈夫。’把顺从当作最高原则，是做妻子的道理。男子应该居住在天下最广大的住所中，站在天下最正确的位置上，走天下最宽阔的道路。如果能实现志向则与

百姓一块儿实现，不能实现志向则独自坚持原则。富贵无法使其动心，贫贱无法使其变节，威逼无法让其屈服，这才是真正的大丈夫。”

3

周霄问曰[1]：“古之君子仕乎？”

孟子曰：“仕。《传》曰：‘孔子三月无君，则皇皇如也[2]；出疆必载质[3]。’公明仪曰：‘古之人三月无君则吊[4]。’”

“三月无君则吊，不以急乎？”

曰：“士之失位也，犹诸侯之失国家也。《礼》曰：‘诸侯耕助以供粢盛[5]，夫人蚕缫以为衣服[6]。牺牲不成[7]，粢盛不洁，衣服不备，不敢以祭。惟士无田，则亦不祭。’牲杀、器皿、衣服不备，不敢以祭，则不敢以宴，亦不足吊乎？”

“出疆必载质，何也？”

曰：“士之仕也，犹农夫之耕也，农夫岂为出疆舍其耒耜哉[8]？”

曰：“晋国亦仕国也[9]，未尝闻仕如此其急。仕如此其急也，君子之难仕，何也？”

曰：“丈夫生而愿为之有室，女子生而愿为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钻穴隙相窥，逾墙相从，则父母国人皆贱之。古之人未尝不欲仕也，又恶不由其道。不由其道而往者，与钻穴隙之类也。”

【注释】

[1]周霄：魏人。

[2]皇皇如：惶惶不安的样子。

[3]质：通“贽”。古代初次见面所送的礼物。

[4]吊：哀伤，悲伤。

[5]粢盛（zī chéng）：盛于器皿中的祭祀用的米食。

[6]缫（sāo）：从茧中抽丝。

[7]成：丰盛。

[8]耒耜：农具。

[9]仕国：易于出仕的国家。

【译文】

周霄问孟子：“古代的君子出仕吗？”

孟子说：“出仕的。《传》上说：‘孔子三个月没有君主任用他，就会惶惶不安；离开一个国家，必定要带着拜见别国君主的见面礼。’公明仪说：‘古代的人三个月没有侍奉的君主就要悲伤。’”

周霄说：“三个月没有侍奉的君主就要悲伤，不是有点太性急了吗？”

孟子说：“读书人失去官位，就好像诸侯丧国一样。《礼》说：‘诸

侯亲自耕作，为了供给祭品；夫人亲自养蚕抽丝，为了供给祭服。祭祀的牲畜不丰盛，祭品不干净，衣服不齐备，都不敢来祭祀。读书人若没有祭田，也不能祭祀。’牲畜、祭具、祭服不完备，都不敢来祭祀，不敢举行宴会，这不足以让人感到难受吗？”

周霄说：“离开一个国家，必定要带着拜见别国君主的见面礼，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读书人出仕就好像农夫耕田一样，农夫难道会因为离开一个国家而放弃他的农具吗？”

周霄问：“晋国是个容易出仕的国家，我还没有听说过那么急着出仕的。既然那么急着出仕，又说不能轻易出仕，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男孩生下来，父母希望他早有妻室，女孩生下来，父母希望她早有婆家，做父母的，人人都有这种心思。但是，不等父母的许可、媒人的介绍就钻墙扒缝互相偷看，翻过墙幽会，那父母和其他人都会瞧不起他们。古代的读书人没有不想出仕为官的，但是嫌恶不择手段找官做的做法。不择手段地求官，正和男女钻洞爬墙一样。”

4

彭更问曰[1]：“后车数十乘[2]，从者数百人，以传食于诸侯[3]，不以泰乎[4]？”

孟子曰：“非其道，则一箪食不可受于人[5]；如其道，则舜受尧之天下不以为泰。子以为泰乎？”

曰：“否，士无事而食[6]，不可也。”

曰：“子不通功易事[7]，以羡补不足[8]，则农有余粟，女有余布；子如通之，则梓匠轮舆皆得食于子[9]。于此有人焉，入则孝[10]，出则悌[11]，守先王之道，以待后之学者，而不得食于子，子何尊梓匠轮舆而轻为仁义者哉？”

曰：“梓匠轮舆，其志将以求食也；君子之为道也，其志亦将以求食与？”

曰：“子何以其志为哉？其有功于子，可食而食之矣。且子食志乎[12]？食功乎[13]？”

曰：“食志。”

曰：“有人于此，毁瓦画墁[14]，其志将以求食也，则子食之乎？”

曰：“否。”

曰：“然则子非食志也，食功也。”

【注释】

[1]彭更：孟子弟子。

[2]后车：跟从的车子。

[3]传食：转食，辗转就餐。

[4]泰：奢侈，过分。

[5]一箪（dān）食：竹筒盛的食物。

[6]事：事功。

[7]通功易事：不同行业互相交换产品。

[8]羡：余。

[9]梓匠：木工。轮舆：造车匠。

[10]孝：孝顺父母。

[11]悌：顺从兄长。

[12]食志：因为目的酬劳。

[13]食功：因为贡献酬劳。

[14]画墁（màn）：弄脏墙壁，胡乱刻画。

【译文】

彭更问："跟从的车子有数十辆，跟从的人有数百人，从这个诸侯国吃到那个诸侯国，不是太过分了吗？"

孟子说："如果不合于道理，即便是一碗饭也不能接受；如果合于道理，那么舜从尧手里接过天下也不算过分。你认为过分吗？"

彭更说："不是这个意思，读书人不干事情白吃，不可以啊！"

孟子说：“你不让各行各业的产品互相交换，用多余补齐不足，那么农夫就会有多余的粮食，妇女就会有多余的布匹；你如果让他们互相交换，那么工匠和造车匠就都能从你这里得到吃的。假定有个人，在家孝顺父母，在外顺从长辈，恪守祖宗的规矩，并以此培养提携后辈，却不能在你这里谋生，你为什么看重工匠却轻视遵行仁义的人呢？”

彭更说：“工匠、造车匠的目的是谋生；君子遵行仁义，他们的目的也是谋生？”

孟子说：“你为什么要管他们的目的呢？他们对你有贡献，可以给他们报酬的，就给他们。你要凭目的给他们报酬，还是凭贡献呢？”

彭更说：“凭目的。”

孟子说：“假定有个人毁坏屋子在墙上乱刻乱画，但他的目的是要谋生，那么你给他酬劳吗？”

彭更说：“不给。”

孟子说：“那么你就不是根据目的给酬劳，而是凭贡献了。”

5

万章问曰[1]：“宋，小国也，今将行王政，齐楚恶而伐之[2]，则如之何？”

孟子曰：“汤居亳[3]，与葛为邻，葛伯放而不祀。汤使人问之曰：‘何为不祀？’曰：‘无以供牺牲也。’汤使遗之牛羊。葛伯食之，又不以祀。汤又使人问之曰：‘何为不祀？’曰：‘无以供粢盛也[4]。’汤使

亳众往为之耕，老弱馈食[5]。葛伯率其民，要其有酒食黍稻者夺之[6]，不授者杀之。有童子以黍肉饷[7]，杀而夺之。《书》曰‘葛伯仇饷’，此之谓也。为其杀是童子而征之[8]，四海之内皆曰：‘非富天下也[9]，为匹夫匹妇复仇也。’汤始征，自葛载[10]，十一征而无敌于天下。东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为后我？’民之望之，若大旱之望雨也。归市者弗止，芸者不变，诛其君，吊其民，如时雨降，民大悦。《书》曰：‘徯我后，后来其无罚！’‘有攸不惟臣[11]，东征，绥厥士女[12]，匪厥玄黄[13]，绍我周王见休[14]，惟臣附于大邑周[15]。’其君子实玄黄于匪以迎其君子，其小人箪食壶浆以迎其小人。救民于水火之中，取其残而已矣[16]。《太誓》曰：‘我武惟扬，侵于之疆，则取于残，杀伐用张[17]，于汤有光[18]。’不行王政云尔，苟行王政，四海之内皆举首而望之，欲以为君，齐楚虽大，何畏焉？”

【注释】

[1]万章：孟子的弟子。

[2]恶：憎恨。

[3]亳（bó）：在今河南商丘。

[4]粢盛（zī chéng）：盛于器皿中的祭祀用的米食。

[5]馈：送。

[6]要：拦截。

[7]饷：送的食物。

[8]为其杀是童子而征之：指汤征讨葛。

[9]非富天下也：不是因为贪图天下的财富。

[10]载：开始。

[11]有攸不惟臣：有个攸国不愿臣服。

[12]绥：安抚。厥：指代他们。士女：男女。

[13]匪：同“篚”。竹筐。玄黄：黑色和黄色的绸子。

[14]绍：继续。休：美好。

[15]大邑周：对周的尊称。

[16]取其残：去掉残害人的君主。

[17]张：张大。

[18]有光：更加辉煌。

【译文】

万章询问孟子道：“宋国是小国家，如今将要实行称王天下的政策，齐国楚国却因此憎恨而要讨伐它，这怎么办呢？”

孟子说：“汤住在亳，和葛比邻，葛伯为人放纵无度，竟不祭祀。汤派人问葛伯：‘为什么不祭祀呢？’葛伯回答：‘没有可供祭祀用的牛羊。’汤派人送牛羊给他。葛伯把它们吃了，仍然不祭祀。汤再派人询问他：‘为什么不祭祀呢？’葛伯回答：‘没有供祭祀用的谷物。’汤派亳

地民众为他耕作，年老体弱的则送饭食。葛伯率领他的民众拦截那些带着酒食米饭的人，不给的就杀掉。有个小孩子送饭和肉，竟被葛伯杀了，夺去了饭和肉。《书》上说‘葛伯仇恨送饭食的人’，讲的就是这事情。汤因为葛伯杀了这孩子去征讨他，天下的人都说：‘汤征讨葛伯不是贪图天下的财富，而是为老百姓报仇。’汤的征战便是从葛地开始的，出征了十一次而无敌于四海。向东征战，西面的人就要埋怨；向南征战，北面的人就要不满意，都说：‘为什么把我们排在后面？’老百姓盼望汤就像大旱的时候盼望下雨一样。汤所到之处，做买卖的照样营业，耕作的农夫照样劳动，杀掉残暴的君王，抚慰受苦的百姓，就像一场及时雨降临，百姓欢腾高兴。《书》说：‘等我们的好国王，他来了我们就不吃苦了！’‘有个攸国不肯臣服，周王东向征讨，安抚那里的民众，百姓把黑色黄色的绸子装在筐里，以能迎接周王为荣，都愿意做周国的子民。’当官的拿箩筐装满了黑色黄色的绸子来迎接周的官员，百姓拿着竹筒装的饭和壶装的酒来迎接周的战士。把人民从水深火热中救出来，只是杀掉残暴的君王而已。《太誓》说：‘发扬我们的威武，进攻他们的国土，杀掉残暴的君王，用杀戮来张扬正道，这比汤的伟业更辉煌。’不实行称王天下的政策便罢，如果实施那些政策，天下的百姓都要翘首以待，想让他成为自己的君主，齐国楚国虽大，又有什么可怕的？”

6

孟子谓戴不胜曰[1]：“子欲子之王之善与？我明告子。有楚大夫于此，欲其子之齐语也[2]，则使齐人傅诸[3]，使楚人傅诸？”

曰：“使齐人傅之。”

曰：“一齐人傅之，众楚人咻之[4]，虽日挞而求其齐也[5]，不可得矣；引而置之庄岳之间数年[6]，虽日挞而求其楚，亦不可得矣。子谓薛居州善士也[7]，使之居于王所。在于王所者，长幼卑尊皆薛居州也，王谁与为不善？在王所者，长幼卑尊皆非薛居州也，王谁与为善？一薛居州，独如宋王何[8]？”

【注释】

[1]戴不胜：宋臣。

[2]齐语：齐国话。

[3]傅：教。

[4]咻（xiū）：喧哗。

[5]挞：打，责打。

[6]庄岳：齐街、里名。

[7]薛居州：宋臣。

[8]如：将。

【译文】

孟子对戴不胜说：“你想要你的君王向善吗？让我明白告诉你。有位楚国大夫，想要他的儿子学说齐国话，你说是请齐人教他呢还是请楚人教？”

戴不胜回答："让齐人教他。"

孟子说："一个齐人教他，众多楚人在一旁喧哗吵扰，即便每天责打他要他说齐语，也办不到；让他在齐国的闹市上居住几年，即便每天责打要他讲楚语也不能办到。你说薛居州是善士，要让他住在君王身边。如果住在王宫里的人，无论老小尊卑都是像薛居州那样，那么君王和谁去做坏事情？如果住在君王身边的人，无论大小尊卑都不是薛居州那样的好人，那么君王又和谁去做好事？一个薛居州，能把宋王怎么样？"

7

公孙丑问曰："不见诸侯何义？"

孟子曰："古者不为臣不见。段干木逾垣而辟之[1]，泄柳闭门而不内[2]，是皆已甚[3]。迫，斯可以见矣。阳货欲见孔子而恶无礼[4]，大夫有赐于士，不得受于其家，则往拜其门。阳货瞰孔子之亡也[5]，而馈孔子蒸豚。孔子亦瞰其亡也，而往拜之。当是时，阳货先，岂得不见？曾子曰：'胁肩谄笑[6]，病于夏畦。'子路曰：'未同而言，观其色赧赧然[7]，非由之所知也[8]。'由是观之，则君子之所养可知已矣。"

【注释】

[1]段干木：贤者。魏文侯登门要见他，他翻墙躲避。辟（bì）：同"避"。躲避。

[2]内：同"纳"。

[3]是皆已甚：这都太过分了。

[4]阳货：鲁国大夫。恶：嫌恶。

[5]瞰：窥探。

[6]胁肩：耸肩表示恭敬。谄笑：强行装出来的笑容。

[7]赧赧（nǎn）：因惭愧而脸红。

[8]由：子路的名。

【译文】

公孙丑说："不去见诸侯，是什么道理呢？"

孟子答道："在古代，不是臣属是不会去谒见诸侯的。从前，段干木翻墙躲避魏文侯，泄柳关门不接待鲁穆公，这都做得过分了。求见的如此迫切，这就可以见面。阳货想见孔子又怕失礼，大夫送礼给士人，士人如果不在家，不能亲自接受，必须去大夫府上拜谢。于是阳货趁着孔子不在家的时候，给孔子送了一只蒸猪。接着，孔子也趁着阳货不在家的时候，前往拜谢。在当时，阳货先拜访孔子，孔子怎么会不见呢？曾子说：'恭敬地耸着肩膀，假惺惺地堆出笑容，比夏日在田里浇菜种地还累。'子路说：'道不同却还要攀谈，看看他那羞惭的脸色，这是我所不能理解的事情。'从这些可以看出，君子应该知道如何培养自己的品德了。"

戴盈之曰[1]：“什一[2]，去关市之征[3]，今兹未能[4]，请轻之，以待来年，然后已，何如？”

孟子曰：“今有人日攘其邻之鸡者[5]，或告之曰：‘是非君子之道。’曰：‘请损之[6]，月攘一鸡，以待来年，然后已。’如知其非义，斯速已矣，何待来年？”

【注释】

[1]戴盈之：宋国大夫。

[2]什一：什一税，一种低税率。

[3]去：免除。

[4]今兹：今年。

[5]攘：偷窃。

[6]损：减少。

【译文】

戴盈之说：“税率十分抽一，免除关卡和市集的税率，今年还不能办到，我先减轻些，等到明年，再全面实行，怎么样？”

孟子说：“现在有个人，天天偷邻居的鸡，有人教育他：‘这不是君子的行为。’他说：‘我先少偷些，一个月偷一只，等到明年再全部改正。’如果知道所做的事情不对，就应当尽快地改正，为什么还要等到明年？”

9

公都子曰[1]：“外人皆称夫子好辩，敢问何也？”

孟子曰：“我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乱。当尧之时，水逆行，氾滥于中国[2]，蛇龙居之，民无所定。下者为巢，上者为营窟[3]。《书》曰：‘洚水警余[4]’。洚水者，洪水也。使禹治之，禹掘地而注之海，驱蛇龙而放之菹[5]，水由地中行，江、淮、河、汉是也。险阻既远，鸟兽之害人者消，然后人得平土而居之。

“尧、舜既没，圣人之道衰，暴君代作[6]，坏宫室以为污池[7]，民无所安息；弃田以为园囿，使民不得衣食。邪说暴行又作，园囿、污池、沛泽多而禽兽至[8]。及纣之身，天下又大乱。周公相武王诛纣、伐奄[9]，三年讨其君，驱飞廉于海隅而戮之[10]，灭国者五十，驱虎、豹、犀、象而远之，天下大悦。《书》曰：‘丕显哉，文王谟！丕承哉，武王烈！佑启我后人，咸以正无缺。’[11]

“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圣王不作，诸侯放恣[12]，处士横议[13]，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杨氏为我，是无君也[14]；墨氏兼爱，是无父也[15]。无父无君是禽兽也。公明仪曰：‘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说诬民，充塞仁义也[16]。仁义充塞则率兽食人，人将相食。吾为此

惧，闲先圣之道[17]，距杨墨[18]，放淫辞[19]，邪说者不得作。作于其心，害于其事；作于其事，害于其政。圣人复起，不易吾言矣。

“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周公兼夷狄、驱猛兽而百姓宁，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诗》云：‘戎狄是膺，荆舒是惩，则莫我敢承[20]。’无父无君，是周公所膺也。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说，距诐行[21]，放淫辞，以承三圣者。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也。”

【注释】

[1]公都子：孟子的弟子。

[2]氾：同“泛”。

[3]营窟：相连为窟穴。

[4]洚水：洪水。洚，河流冲出河道。

[5]菹（jù）：多水草的沼泽地。

[6]代作：代有兴起。作，兴起。

[7]污池：深池。

[8]沛泽：草木丛生的沼泽。

[9]相：辅助。

[10]飞廉：纣宠爱的臣子。海隅：海滨。

[11]“丕显哉”六句：出自《尚书·君牙》。丕，大。显，显明。谟，策略。承，继承。烈，功绩。佑，帮助。启，启发。咸，都。正无缺，正确没有缺点。

[12]恣：放纵。

[13]处士：未出仕的士人。横议：胡乱发表言论。

[14]无君：杨朱提倡“为我”“贵生”，主张看重自己的生命，所以孟子认为他眼中没有君王，是“无君”。

[15]无父：墨翟提倡“兼爱”，即爱无差等。孟子因而认为墨翟没有亲疏差别，是眼中“无父”。

[16]充塞：阻塞。

[17]闲：捍卫。

[18]距：通“拒”。排斥。

[19]放：贬斥，驳斥。

[20]承：抵制。

[21]诐（bì）行：不正、邪僻的行为。

【译文】

公都子说：“别人都说您喜好辩论，我斗胆问先生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我难道喜欢辩论？我是不得已啊。天下形成久远，总是

时乱时治。尧在位的时候，大水倒流，在中原泛滥，龙蛇在大地上居住，人民没有定居的地方。低处的人在树上筑巢，高处的人挖凿洞穴。《书》上说：‘洚水让我们警戒。’洚水指的就是洪水。于是，尧派大禹治理洪水，大禹挖河道把水引入大海，把龙蛇驱赶到沼泽地里，河流沿着河道流淌，长江、淮河、黄河、汉水便形成了。危险远离了，危害百姓的鸟兽被消灭了，这之后，人们才得以在平原上安居下来。

“尧、舜去世后，圣人之道衰微了，暴君代有兴起，毁坏宫殿来修建大池，使百姓没有地方安身；毁掉农田来修建园林，使百姓得不到衣食。邪说、暴行又兴盛起来，园林、大池、沼泽多起来于是飞禽走兽也来了。到了商纣的时候，天下又大乱了。周公辅佐武王杀了商纣，征讨奄地，三年诛杀了奄地的君主，把飞廉赶到海滨处死，这样一共灭掉了五十个国家，把老虎、豹子、犀牛、大象驱除到遥远的地方，天下的人都非常高兴。《书》说：‘多么光明啊，文王的策略！继承得多么好啊，武王的功业！帮助开导了我们后人，使我们正确无误。’

“世道衰微，邪说和暴行又起来了，有大臣杀主子的，有儿子杀父亲的。孔子为此十分忧虑，于是写了《春秋》这部书。《春秋》所写的是天子的事情。所以孔子说：“人们了解我，只有通过《春秋》，怪罪我也只有通过《春秋》。’

“没有圣人出现，诸侯放纵无度，读书人在家胡乱评论，杨朱、墨翟的言论充斥天下。天下的学说不是杨朱的就是墨翟的。杨朱提倡‘为我’，这是目无君主；墨翟主张‘兼爱’，这是目无父母。不把君主和父母放在眼里，这和禽兽有什么两样？公明仪说：‘厨房里有肥肉，马厩里有好马，百姓却面带饥色，郊野上有饿死的人，这是带着野兽来吞食人啊。’杨朱墨翟的学说不停止，孔子的主张就不能得到发扬，这是邪说蒙蔽百姓，阻塞了仁义的传播。仁义得不到传播，就等于领着野兽去吃

人，人们将互相残害。我对此很忧虑，所以竭力捍卫圣人的学说，抵制杨朱和墨翟的言论，排斥错误的主张，使胡言乱语的人不敢兴风作浪。邪说从心底滋生，会危害他们从事的工作；工作受到危害，就会影响政事。即使圣人重生，也不会反对我的说法的。

“过去大禹治理洪水，天下获得太平，周公兼并夷狄，驱逐猛兽，百姓获得安宁，孔子写成《春秋》，使得乱臣贼子害怕。《诗》说：‘攻打戎狄，惩罚荆舒，无人敢抵抗我。’目无君主和父母，是周公要奋力痛击的。我也想要端正人心，停息邪说，抵制邪僻的行为，驳斥过激的言辞，以此来继承三位圣人。我这难道是喜欢辩论吗？我是不得已啊。能用言语反对杨朱、墨翟的，才是圣人的门徒啊。”

10

匡章曰[1]：“陈仲子岂不诚廉士哉[2]？居於陵[3]，三日不食，耳无闻，目无见也。井上有李，螬食实者过半矣[4]，匍匐往，将食之[5]，三咽，然后耳有闻，目有见。”

孟子曰：“于齐国之士，吾必以仲子为巨擘焉[6]。虽然，仲子恶能廉？充仲子之操[7]，则蚓而后可者也。夫蚓，上食槁壤，下饮黄泉。仲子所居之室，伯夷之所筑与，抑亦盗跖之所筑与[8]？所食之粟，伯夷之所树与，抑亦盗跖之所树与？是未可知也。”

曰：“是何伤哉？彼身织屦，妻辟𬙋[9]，以易之也。”

曰：“仲子，齐之世家也。兄戴，盖禄万钟，以兄之禄为不义之禄而不食也，以兄之室为不义之室而不居也，辟兄离母[10]，处于於陵。

他日归，则有馈其兄生鹅者，己频顣曰[11]：‘恶用是鶃鶃者为哉[12]？’他日，其母杀是鹅也，与之食之。其兄自外至，曰：‘是鶃鶃之肉也。’出而哇之[13]。以母则不食，以妻则食之；以兄之室则弗居，以於陵则居之，是尚为能充其类也乎？若仲子者，蚓而后充其操者也。”

【注释】

[1]匡章：齐国人，担任过将军，和孟子是同时代人，两人可能是朋友。

[2]陈仲子：齐人，也叫做“田仲”。

[3]於陵：地名。在今山东境内。

[4]螬：金龟子的幼虫。

[5]将：持，取。

[6]巨擘（bò）：大拇指，这里指了不起的人物。

[7]充：完全做到。

[8]盗跖（zhí）：春秋时期有名的大盗。

[9]辟：绩麻。纑（lú）：练麻。

[10]辟：同“避”。

[11]频顣：同“颦蹙”。形容愁眉苦脸，不高兴的样子。

[12]鶃鶃（yì）：鹅的叫声。

[13]哇：呕吐。

【译文】

匡章说：“陈仲子难道还不是真正的廉洁之士吗？他住在於陵，三天没吃东西，耳朵听不见，眼睛看不见。井台上有个李子，被金龟子吃掉大半，他爬过去拿着吃，咬了三口，耳朵才恢复听觉，眼睛才恢复视觉。”

孟子说：“在齐国的读书人里，我肯定把仲子看成首屈一指的人物。但是，仲子怎能叫做廉洁？完全达到仲子的操守，只有变成蚯蚓才能做得到。那蚯蚓吃着地面上的干土，喝着地底下的泉水。仲子住的屋子，是伯夷造的还是盗跖造的？他吃的粮食，是伯夷种的还是盗跖种的？这还无法知道。”

匡章说：“这有什么关系呢？他自己编鞋子，妻子绩麻练麻，用来交换东西。”

孟子说：“仲子的家是齐国的世家。他的哥哥陈戴，在封地有万石的俸禄，他认为哥哥的俸禄不义而不用，认为哥哥的房子不义而不住，避开兄长，离开母亲，住在於陵。有天回家，有人送了他哥哥一只鹅，他不高兴地说：‘要这种呱呱叫的东西做什么？’过了些日子，他母亲杀了这只鹅给他吃。他哥哥从外面回来，对他说：‘这就是那个呱呱叫的东西的肉。’仲子跑出门，呕吐了出来。因为是母亲做的就不吃，因为是妻子做的就吃；因为是兄长的屋子就不住，因为是於陵就住下来，这是能够推广的廉洁的典范吗？要像仲子这样，只有变成蚯蚓才能完全做到。”

离娄上　凡二十八章

【题解】

本篇大多数是长短不一的语录，主要谈到行仁义与平治天下，以及效法先王与孝道的问题。

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谈的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关系。他进一步认为，“仁义”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绝对标准和唯一途径，是对于士人最根本的道德要求。他打比方说：“仁，人之安宅也；义，人之正路也。”而其中修身最为根本，天子通过仁义修身得以保天下，诸侯通过仁义修身得以保社稷，卿大夫通过仁义修身得以保宗庙，士庶通过仁义修身得以保四体。他又认为修身重在诚，“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其身矣”。修身就是正面发挥人本来的善端。齐家重在“孝”，“人人亲其亲，长其长，而天下太平”。孝是取信于朋友、君王的关键。孝是用心而不是表现在声音和笑颜上，孝重在养志不在养体。君王的孝尤为重要，因为他使双亲高兴就会让天下得到感化，并且定下了天下做子女的道理，此之谓大孝。治国的重点在仁，如果行仁政，则“民之归仁也，犹水之就下，兽之走旷也”。在孟子看来，历史上的先王能够完成统一大业，都是施行仁政，将自身的“不忍人之心”推于天下的结果。但是在春秋战国这种群雄争霸的情势下，以“仁义”来称霸显然成了一件十分可笑的事情，典型的便是宋襄公泓水之战的例子。但孟子从爱护民生的角度宣称“善战者服上刑”，表现出了超人的胆识。

孟子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上，特别推重先圣，把尧、舜、文王、周公等人看成是绝对神圣的榜样，在谈话中反复提及。

1

孟子曰：“离娄之明、公输子之巧[1]，不以规矩[2]，不能成方员；师旷之聪[3]，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尧、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今有仁心仁闻而民不被其泽[4]，不可法于后世者，不行先王之道也。故曰：徒善不足以为政[5]，徒法不能以自行。《诗》云：‘不愆不忘，率由旧章。’[6]遵先王之法而过者，未之有也。圣人既竭目力焉，继之以规矩准绳，以为方员平直，不可胜用也[7]；既竭耳力焉，继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胜用也；既竭心思焉，继之以不忍人之政，而仁覆天下矣。故曰，为高必因丘陵[8]，为下必因川泽，为政不因先王之道，可谓智乎？是以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恶于众也。上无道揆也[9]，下无法守也，朝不信道[10]，工不信度，君子犯义，小人犯刑，国之所存者幸也[11]。故曰，城郭不完[12]，兵甲不多，非国之灾也；田野不辟[13]，货财不聚，非国之害也。上无礼，下无学，贼民兴，丧无日矣[14]。《诗》云：‘天之方蹶，无然泄泄。’[15]泄泄犹沓沓也[16]。事君无义，进退无礼，言则非先王之道者，犹沓沓也。故曰，责难于君谓之恭，陈善闭邪谓之敬[17]，吾君不能谓之贼。”

【注释】

[1]离娄：传说是黄帝时候的人，可以于百步之外见秋毫之末。公输子：即鲁班，手艺很好，春秋末年的能工巧匠。

[2]规矩：画圆和画方的工具。规，画圆的工具。矩，画方的工具。

[3]师旷：春秋时的著名乐师。

[4]仁心：爱人之心。仁闻（wèn）：实行仁爱的名声。

[5]徒：仅有。善：好心。

[6]不愆（qiān）不忘，率由旧章：出自《诗·大雅·假乐》。愆，错误。率由，遵循。

[7]不可胜用：运用无穷。

[8]因：依靠，凭借。

[9]道：义理。揆（kuí）：度量。

[10]朝：朝廷。

[11]幸：侥幸。

[12]完：坚固。

[13]辟：开辟，垦殖。

[14]无日：马上。

[15]天之方蹶，无然泄泄（yì）：出自《诗·大雅·板》。蹶，动，颠覆。泄泄，多言的样子。

[16]沓沓：同“泄泄”。话多的样子。

[17]闭：排斥。

【译文】

孟子说：“就是有离娄那样的视力、公输子那样的手艺，没有圆规曲尺也不能画出方、圆；就是有师旷那样的耳朵，没有六律也不能校准五音；就是有尧、舜之道，没有仁政也不能治理好天下。现在有些诸侯，有仁爱之心，有仁爱之名，但是百姓得不到恩泽，不能成为后世取法的榜样，这是因为他们不实行先王之道。所以说：光有好心不足以治理好天下，光有法度也不能自行实施。《诗》说：‘不犯错误不忘却，一切遵照过去的制度。’遵照先王的法度还会犯错误的，从来没有过。圣人既用尽目力，再加上圆规、曲尺、水准、墨线的辅助，画方、圆、平、直就绰绰有余；既用尽耳力，再加上六律的帮助，校正五音就绰绰有余；既用尽心思，再加上施行仁政，仁义便能遍布天下了。所以说，筑高一定要依傍丘陵，凿深一定要依傍河泽，施政不依靠先王之道，能说是明智的吗？所以只有仁者适宜在高位。不仁爱却处在高位，就会向民众传播他的恶行。在上者没有道德尺度，在下者不守法规，朝廷不相信道义，工匠不相信尺度，官吏触犯义理，百姓违反刑法，国家还能存在那是太侥幸了。所以说，城墙不坚固，军备不充足，不是国家的灾难；田野不开垦，钱财得不到积蓄，也不是国家的危害。在上者没有礼数，在下者没有学识，胡作非为的人起来了，那国家灭亡的日子就快到了。《诗》中说：‘老天要颠覆他，就不要多嘴了。’多嘴就是聒噪啰嗦的意思。侍奉君主不讲忠义，进退失礼，开口便诋毁先王之道的，就是聒噪。所以说，严格要求君主叫‘恭’，宣讲善义摈斥邪说叫‘敬’，认为君主无法为善叫做‘贼’。”

孟子曰："规矩，方员之至也[1]；圣人，人伦之至也。欲为君，尽君道；欲为臣，尽臣道。二者皆法尧、舜而已矣。不以舜之所以事尧事君，不敬其君者也；不以尧之所以治民治民，贼其民者也。孔子曰：'道二，仁与不仁而已矣。'暴其民甚，则身弑国亡[2]；不甚，则身危国削，名之曰'幽''厉'[3]，虽孝子慈孙，百世不能改也。《诗》云：'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此之谓也。"

【注释】

[1]员：同"圆"。至：极。

[2]弑：臣子杀君主。

[3]幽、厉：是评价君王的恶谥。周幽王沉湎于酒色，信用佞臣，后被杀。周厉王暴虐行事，被逐。

【译文】

孟子说："圆规和曲尺，是方和圆的极致；圣人，是做人的极致。要做君主就要尽做君主的道义；要做臣子就要尽做臣子的道义。这两者都是师法尧、舜罢了。不能像舜侍奉尧那样侍奉君主，那是不礼敬他的君主；不能像尧治理百姓那样治理天下，那是残害他的百姓。孔子说：'道有两种，仁和不仁罢了。'暴虐百姓过分了，就会身死国丧；即便不过分，也会自身危险，国力削弱，死后赐谥号'幽''厉'，即使有孝子贤孙，百世之后这名声也改变不了。《诗》说：'殷商可借鉴的教训离得并不远，就在它的前代夏朝。'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3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1]，其失天下也以不仁。国之所以废兴存亡者亦然[2]。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诸侯不仁，不保社稷[3]；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庙[4]；士庶人不仁，不保四体。今恶死亡而乐不仁，是犹恶醉而强酒。"

【注释】

[1]三代：夏、商、周。

[2]国：诸侯国。

[3]社稷：土、谷之神，后用来指代国家政权。

[4]宗庙：天子、诸侯祭祀祖先的地方。这里指代卿大夫的采邑而言。

【译文】

孟子说："夏、商、周三代凭着仁爱得到天下，也因为不仁失去天下。国家所以兴盛、衰亡、生存、没落也因为此。天子不仁爱，四海就保不住；诸侯不仁爱，政权就保不住；卿大夫不仁爱，采邑就保不住；士人、平民不仁爱，自身就保不住。如今怕死却以不仁为乐，就好比讨厌酒醉却要喝酒一样。"

4

孟子曰："爱人不亲，反其仁[1]；治人不治，反其智[2]；礼人不答，反其敬。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诸己，其身正而天下归之。《诗》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3]"

【注释】

[1]反：反省。

[2]智：智能。

[3]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出自《诗·大雅·文王》。言，语助词。配命，配合天命。

【译文】

孟子说："关爱别人，别人却不亲近我，就要反省自己关爱是否足够；管理百姓，百姓却没有管理好，就应该反省自己是否足够智能；礼遇别人，别人却不加理会，就要反省自己是否足够有敬意。行事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就应该到自身寻找原因，自己身正了，天下才会归顺。《诗》说：'永远要遵从天命，自己努力才会多福。'"

5

孟子曰："人有恒言[1]，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

【注释】

[1]恒：常。

【译文】

孟子说：“人们有句老话，都说：‘天下国家。’天下的根本在国，国的根本在家，家的根本在自己身上。”

6

孟子曰：“为政不难，不得罪于巨室[1]。巨室之所慕，一国慕之；一国之所慕，天下慕之，故沛然德教溢乎四海。”

【注释】

[1]巨室：官宦大家，卿大夫家。

【译文】

孟子说：“从事政治并不难，就是不要得罪望族世家。望族世家仰慕的，一国的人都会敬仰；一国的人仰慕的，天下的人都会仰慕。因此德教便浩浩荡荡地充溢天下了。”

7

孟子曰：“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1]，小贤役大贤；天下无道，小役大，弱役强。斯二者，天也。顺天者存，逆天者亡。齐景公曰：‘既不能令，又不受命，是绝物也[2]。’涕出而女于吴[3]。今也小国师大国而耻受命焉，是犹弟子而耻受命于先师也。如耻之，莫若师文王。师文

王，大国五年，小国七年，必为政于天下矣。《诗》云：‘商之孙子，其丽不亿[4]。上帝既命，侯于周服。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肤敏[5]，祼将于京[6]。’孔子曰：‘仁不可为众也。夫国君好仁，天下无敌。’今也欲无敌于天下而不以仁，是犹执热而不以濯也。《诗》云：‘谁能执热，逝不以濯？’[7]”

【注释】

[1]役：后省略了“于”，役于，听命。

[2]绝物：走投无路的事情。

[3]女于吴：把女儿嫁到吴国和亲，以求出路。

[4]丽：数字。不亿：不下亿万。

[5]肤：美。敏：达。

[6]祼（guàn）：古代祭祀的仪式，洒酒在地来迎神。将：助祭。按，以上八句，出自《诗·大雅·文王》。

[7]谁能执热，逝不以濯：见于《诗·大雅·桑柔》。

【译文】

孟子说：“天下政治清明的时候，道德不高的人听命于道德高的人，小贤之人听命于大贤之人；天下混乱的时候，力量小的被力量大的所役使，势弱的被势强的所役使。这两种情况都是天意。顺从天道的就能生存，忤逆天道的则要灭亡。齐景公说：‘既不能命令他人，又不能

听命于他人，这是逼入绝境啊。’于是只得流着眼泪把女儿嫁到吴国。现在小国师法大国却以受命于大国为耻，这就好比徒弟耻于听从师命。如果以此为耻，不如效法文王。效法文王，大国只要五年，小国只要七年，必定可以统治整个天下。《诗》说：‘商的子孙，其数目不下亿万。上天已经下达命令，他们只得都向周室臣服。他们向周室臣服，可见天命并非一成不变。殷的臣子虽然漂亮聪明，如今也只得洒酒于地助祭于周京。’孔子说：‘仁爱不是以人数多少计算的。如果国君信奉仁，那就天下无敌了。’如今也想要无敌于天下，但却不依靠仁爱，好比拿了烫手的东西却不用冷水冲洗。《诗》说：‘谁能烫了手却不用凉水冲洗？’”

8

孟子曰：“不仁者可与言哉？安其危而利其菑[1]，乐其所以亡者[2]。不仁而可与言，则何亡国败家之有？有孺子歌曰[3]：‘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缨[4]；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我足。’孔子曰：‘小子听之！清斯濯缨，浊斯濯足矣，自取之也。’夫人必自侮，然后人侮之；家必自毁，而后人毁之；国必自伐，而后人伐之。《太甲》曰：‘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此之谓也。”

【注释】

[1]菑：同“灾”。灾难。

[2]乐：沉迷。

[3]孺子歌：这是流传很广的民歌，也见于《楚辞·渔父》。

[4]濯：洗涤。缨：帽子的丝带。

【译文】

孟子说：“不讲仁爱的人可以同他交谈吗？他们在危险中贪求苟安，在灾难中捞取利益，沉迷于让他们丧身的事情中。如果不仁的人也可以和他讲道理，那么怎么会有亡国败家的灾难发生呢？小孩子的歌唱道：‘沧浪的水多清啊，可以洗我的帽缨；沧浪的水多浊啊，可以洗我的双脚。’孔子说：‘弟子们听着！水清则洗帽缨，水浊则洗双足，这是水决定的。’人必定是自己不尊重自己，别人才会来侮辱你；家必定自己做了毁坏的事情，别人才会来毁坏它；国家必定是做了自相攻伐的事情，别国才会来捣毁它。《太甲》上说：‘上天降灾还可以避开，自己作孽则没法逃脱。’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9

孟子曰：“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1]；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与之聚之[2]，所恶勿施，尔也[3]。民之归仁也，犹水之就下、兽之走圹也[4]。故为渊驱鱼者，獭也[5]；为丛驱爵者[6]，鹯也[7]；为汤武驱民者，桀与纣也。今天下之君有好仁者，则诸侯皆为之驱矣。虽欲无王，不可得矣。今之欲王者，犹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也[8]。苟为不畜[9]，终身不得。苟不志于仁，终身忧辱，以陷于死亡。《诗》云：‘其何能淑，载胥及溺。’[10]此之谓也。”

【注释】

[1]斯：这样，如此。

[2]聚：积蓄，累计。

[3]尔也：如此而已。

[4]圹：旷野。

[5]獭（tǎ）：水獭，吃鱼为生。

[6]爵：通“雀”。

[7]鹯（zhān）：吃雀的鸟。

[8]三年之艾：干了三年的艾草。艾，草名。

[9]畜（xù）：积蓄。

[10]其何能淑，载胥及溺：出自《诗·大雅·桑柔》。淑，善。载，则。胥，相。及，与。

【译文】

孟子说：“桀纣之所以失去天下，是因为他们失去了百姓；之所以失去百姓，是因为他们失去了百姓的心。获取天下是有方法的，获取民众，就能获取天下；获取民众也有方法，博取百姓的心，就能获取民众；得到民众的心是有方法的，他们想要的就积聚起来给他们，他们嫌恶的就不要强加，如此而已。民众归依仁德，就像水往低处流、兽往旷野跑一样。所以帮深池驱赶鱼儿的是水獭，帮丛林赶来鸟雀的是鹞鹰，把百姓赶到成汤、武王这里来的是夏桀和殷纣。如今天下有喜好仁德的君王，那么各个诸侯都会为他把百姓赶过来。即使不想称王，也不行

啊。现今想要称王天下的那些人，就好像生了七年疾病需要求取干了三年的艾草一样，如果平时不积累，一辈子也得不到。如果无意于仁政，那就会终身罹忧受辱，及至陷于死亡。《诗》上说：‘他们怎么能相处的好，只会相互牵扯着溺水。’讲的就是这个意思。”

10

孟子曰：“自暴者[1]，不可与有言也；自弃者，不可与有为也。言非礼义[2]，谓之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义[3]，谓之自弃也。仁，人之安宅也；义，人之正路也。旷安宅而弗居[4]，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注释】

[1]暴：害。

[2]非：非议，诋毁。

[3]由：遵循。

[4]旷：空置。

【译文】

孟子说：“自己损害自己的人，是不可能和他谈出什么的；自己放弃自己的人，是不可能和他干出什么来的。言语诋毁礼义的，叫做自己损害自己；自身不能遵循仁义行事的，叫做自己放弃自己。仁，是人安适的住宅；义，是人正当的道路。空着安适的住宅不住，舍弃正当的道路不走，多可悲啊！”

11

孟子曰："道在迩而求诸远[1]，事在易而求诸难。人人亲其亲、长其长，而天下平。"

【注释】

[1]迩：近。

【译文】

孟子说："道在近处却到远处寻找，事情本容易办成却往难处着手。人人都亲近自己的双亲，尊敬自己的长辈，那么天下也就太平了。"

12

孟子曰："居下位而不获于上[1]，民不可得而治也。获于上有道，不信于友[2]，弗获于上矣；信于友有道，事亲弗悦，弗信于友矣；悦亲有道，反身不诚[3]，不悦于亲矣；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其身矣。是故诚者，天之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至诚而不动者，未之有也；不诚，未有能动者也。"

【注释】

[1]不获于上：不能得到上级的信任。

[2]不信于友：不能取信于朋友。

[3]反身不诚：朱熹注：“反求诸身而其所以为善之心有不实也。”

【译文】

孟子说：“作为臣子不能获得君王的信任，民众就不能管理好。要获得君王的信任是要有方法的，不能取信于朋友，就不能取信于君王；获得朋友的信任也讲方法，不能侍奉好双亲，就不能取信于朋友；侍奉双亲要讲方法，自己不真诚，就不能侍奉好父母；自己做到真诚有方法，不懂得善，就不能做到真诚。所以真诚是上天的准则；追求真诚，是做人的准则。真心诚意还不能被打动的人从来没有过，而不诚心是从来没法打动别人的。”

13

孟子曰：“伯夷辟纣[1]，居北海之滨，闻文王作[2]，兴曰：‘盍归乎来[3]！吾闻西伯善养老者[4]。’太公辟纣，居东海之滨，闻文王作，兴曰：‘盍归乎来！吾闻西伯善养老者。’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而归之，是天下之父归之也。天下之父归之，其子焉往？诸侯有行文王之政者，七年之内，必为政于天下矣。”

【注释】

[1]辟（bì）：同“避”。逃避。

[2]作：兴起。

[3]来：句末助词。

[4]西伯：即后来的周文王。

【译文】

孟子说："伯夷为逃避殷纣，到北海之滨居住，听说周文王兴起了，便说：'何不到西伯那里去呢！我听说他善于侍奉老者。'太公为了逃避殷纣，到东海之滨居住，听说周文王兴起了，便说：'何不到他那里去呢！我听说他善于侍奉老者。'这两位老人是天下德高望重的人，他们归附了西伯，等于天下的父亲都归附了西伯。天下的父亲都归附了西伯，他们的子女还会往哪里去呢？诸侯里如果有能施行周文王的仁政的，七年之内，必定能够执政天下。"

14

孟子曰："求也为季氏宰[1]，无能改于其德，而赋粟倍他日[2]。孔子曰：'求非我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由此观之，君不行仁政而富之，皆弃于孔子者也，况于为之强战？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此所谓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于死。故善战者服上刑[3]，连诸侯者次之[4]，辟草莱、任土地者次之[5]。"

【注释】

[1]求：孔子的门徒冉求，字子有。宰：家臣。

[2]赋粟：收取老百姓的粟。赋，取。

[3]上刑：重刑。

[4]连：联络，连接。

[5]辟草莱：开垦土地。任土地：分土授民。

【译文】

孟子说："冉求作季氏的家臣，没能改变季氏的德行，相反收取的田赋却比从前翻了倍。孔子说：'冉求不是我的门徒，你们可以大张旗鼓地攻击他。'从这里可以看出，君王不施行仁政而去搜罗别人的财富，是为孔夫子所唾弃的，更何况为了钱财用强力发动征战？为了争夺土地发动战争，杀死的人铺满整个田野；为了争夺城池发动战争，死去的人充满整座城，这就是所谓带领土地来吃人，其罪连死都不足以宽恕。所以好打仗的服最重的刑罚，联结诸侯的人次之，开垦荒地、分配土地引发混乱的刑罚再次一等。"

15

孟子曰："存乎人者[1]，莫良于眸子[2]。眸子不能掩其恶。胸中正，则眸子瞭焉；胸中不正，则眸子眊焉[3]。听其言也，观其眸子，人焉廋哉[4]？"

【注释】

[1]存：察，观察。

[2]眸子：瞳仁，亦指眼睛。

[3]眊（mào）：朦胧，看不清楚的样子。

[4]廋（sōu）：躲藏，隐匿。

【译文】

孟子说：“观察人没有比观察眼睛更好的了。眼睛不能掩饰人的丑恶。胸怀端正坦荡，眼睛就会明亮；胸怀不正邪僻，眼睛就会灰暗。听一个人说话，观察他的眼睛，这个人哪里可以躲藏得了？”

16

孟子曰：“恭者不侮人，俭者不夺人。侮夺人之君，惟恐不顺焉，恶得为恭俭？恭俭岂可以声音笑貌为哉？”

【译文】

孟子说：“恭敬别人的人不会侮辱他人，节俭的人不会掠夺他人。欺辱、抢夺的君王，唯恐他人不服从他，哪里能做到恭敬节俭？恭敬和节俭难道可以用声音和笑颜来做到的吗？”

17

淳于髡曰[1]：“男女授受不亲[2]，礼与？”

孟子曰：“礼也。”

曰：“嫂溺，则援之以手乎[3]？”

曰：“嫂溺不援，是豺狼也。男女授受不亲，礼也；嫂溺，援之以

手者，权也[4]。”

曰：“今天下溺矣，夫子之不援，何也？”

曰：“天下溺，援之以道；嫂溺，援之以手，子欲手援天下乎？”

【注释】

[1]淳于髡（kūn）：姓淳于名髡，齐国人，有名的辩士。

[2]授：给予。受：取。

[3]援：牵持。

[4]权：权变，变通。

【译文】

淳于髡问：“男和女不亲自传递东西，是礼吗？”

孟子答道：“是礼。”

淳于髡问：“嫂子掉入水里，要伸手去救吗？”

孟子答道：“嫂子掉入水中不去救，那是豺狼。男女不亲手递送，是礼；嫂子溺水，伸手去救助，是变通。”

淳于髡问：“如今天下溺入水中，先生不救助，是为什么？”

孟子答道：“天下掉入水中，要用道来救助；嫂子掉入水中，要用手来救助，您想用手来救助天下吗？”

18

公孙丑曰：“君子之不教子，何也？”

孟子曰：“势不行也。教者必以正[1]，以正不行，继之以怒。继之以怒，则反夷矣[2]。‘夫子教我以正[3]，夫子未出于正也。’则是父子相夷也。父子相夷，则恶矣。古者易子而教之，父子之间不责善。责善则离，离则不祥莫大焉。”

【注释】

[1]正：正道。

[2]夷：伤。

[3]夫子：指父亲。

【译文】

公孙丑问：“君子不自己教育自己的子女，为什么呢？”

孟子答道：“因为情势不行啊。教育一定要教正道，正道行不通，接着就会发怒。一旦发怒就会伤感情。‘您用正道教导我，您自己却不按照正道做。’这样就父子互相伤害。父子互相伤害，这样就不好了。古代君子交换子女来教导，父子之间便能不因向善而互相责备。因为向善而互相隔膜，没有比这更不好的了。”

19

孟子曰：“事，孰为大？事亲为大。守，孰为大？守身为大。不失其身而能事其亲者，吾闻之矣；失其身而能事其亲者，吾未之闻也。孰不为事？事亲，事之本也。孰不为守？守身，守之本也。曾子养曾皙[1]，必有酒肉。将彻[2]，必请所与，问有余，必曰有。曾皙死，曾元养曾子[3]，必有酒肉。将彻，不请所与，问有余，曰亡矣，将以复进也。此所谓养口体者也。若曾子，则可谓养志也。事亲若曾子者，可也。”

【注释】

[1]曾皙（xī）：曾参的父亲。

[2]彻：撤席。

[3]曾元：曾参的儿子。

【译文】

孟子说：“侍奉谁最重要？侍奉双亲最重要。守护什么最重要？守护自身的节操最重要。不失去自身的节操而又能侍奉好双亲，我听说过；失去节操而能侍奉好双亲的，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谁没有侍奉的事情要做？侍奉双亲，是侍奉的根本。谁没有东西要守护？守护自身的节操，是守护的根本。曾子奉养他的父亲曾皙，每餐必有酒食和肉。宴席撤下时，一定会请示余下酒食给谁，如果询问有否剩余，一定回答有。曾皙逝世后，曾元奉养曾子，每餐必定有酒食和肉。宴席撤下时，曾元不请示剩下的应该给谁，如果询问有否多余，就说没有了，然后重新呈上。这就叫做赡养父母身体。像曾子那样才可以叫做赡养父母的意愿。侍奉双亲像曾子那样才可以。”

20

孟子曰："人不足与适也[1]，政不足间也[2]，惟大人为能格君心之非[3]。君仁，莫不仁；君义，莫不义；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国定矣。"

【注释】

[1]适：通"谪"。责备。

[2]间（jiàn）：非议。

[3]格：纠正。

【译文】

孟子说："一般人不够去责备君王，一般政事也不值得去非议，只有大人才能纠正君王内心的错误。君王仁爱了，就没有人不仁爱了；君王忠义了，就没有人不忠义了；君王身正了，就没有人不正了。只要君王正了，国家也就安定了。"

21

孟子曰："有不虞之誉[1]，有求全之毁。"

【注释】

[1]虞：料想。

【译文】

孟子说：“有料想不到的荣誉，有苛求完美的诋毁。”

22

孟子曰：“人之易其言也[1]，无责耳矣[2]。”

【注释】

[1]易：轻易。

[2]无责：不值得责备。对于此句解释纷纭，有人认为是没有责任心的意思。

【译文】

孟子说：“人说话轻率，就不值得责备了。”

23

孟子曰：“人之患在好为人师。”

【译文】

孟子说：“人们的祸患在于喜好当他人的老师。”

24

乐正子从于子敖之齐[1]。

乐正子见孟子。孟子曰：“子亦来见我乎？”

曰：“先生何为出此言也？”

曰：“子来几日矣？”

曰：“昔者[2]。”

曰：“昔者，则我出此言也，不亦宜乎？”

曰：“舍馆未定。”

曰：“子闻之也，舍馆定，然后求见长者乎？”

曰：“克有罪。”

【注释】

[1]子敖：王驩，子敖是他的字，《公孙丑下》中提及。

[2]昔者：昨天。

【译文】

乐正子跟从王子敖到齐国。

乐正子去见孟子。孟子说：“你也会来看望我啊？”

乐正子答道：“老师为什么说这样的话？”

孟子问："你来了几天了？"

乐正子答道："昨天到的。"

孟子问："昨天到的，难道我说这话不恰当吗？"

乐正子说："因为住所没有定下来。"

孟子说："你听说过住所定下来之后再拜见长辈的吗？"

乐正子说："我犯过错了。"

25

孟子谓乐正子曰："子之从于子敖来，徒哺啜也[1]。我不意子学古之道而以哺啜也。"

【注释】

[1]哺（bū）：吃。啜（chuò）：喝。

【译文】

孟子对乐正子说："你跟从王子敖来，只是吃喝罢了。我没有料到你学习古时候的道理，竟只是吃喝。"

26

孟子曰："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舜不告而娶，为无后也。君子以

为犹告也。”

【译文】

孟子说：“不孝顺的事情有三种，其中尤其以没有子嗣为最重大。舜娶妻没有禀告父母，就是因为怕没有子嗣。君子认为这样做如同禀告了父母一样。”

27

孟子曰：“仁之实，事亲是也；义之实，从兄是也；智之实，知斯二者弗去是也；礼之实，节文斯二者是也[1]；乐之实，乐斯二者，乐则生矣，生则恶可已也[2]，恶可已则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

【注释】

[1]节：调节。文：修饰。

[2]已：停止。

【译文】

孟子说：“仁爱的实质是侍奉双亲；义的实质是顺从兄长；智慧的实质是懂得这两者并且不放弃；礼义的实质是调节、修饰这两者；快乐的实质是以这两者为乐，欢乐从中产生，产生了又怎能停止，不能停止就情不自禁地手舞足蹈起来。”

28

孟子曰：“天下大悦而将归己，视天下悦而归己犹草芥也，惟舜为然。不得乎亲，不可以为人；不顺乎亲，不可以为子。舜尽事亲之道而瞽瞍底豫[1]，瞽瞍底豫而天下化，瞽瞍底豫而天下之为父子者定，此之谓大孝。”

【注释】

[1]瞽瞍：舜的父亲。底：赵岐注：“致也。”豫：乐。

【译文】

孟子说：“天下都非常高兴将要归顺自己，但是把天下快乐地归顺自己看得和草芥一样的，只有舜如此。不能取悦双亲的人没有资格做人；不顺从双亲的人没有资格做子女。舜尽心侍奉双亲，使父亲瞽瞍很高兴；瞽瞍高兴了，天下得到了感化；瞽瞍高兴了，天下如何做父亲、如何做子女的道理也定下了，这就是大孝。”

离娄下　凡三十三章

【题解】

本篇主要是孟子的语录，还有一些谈话，内容包括孟子论圣人品德、君臣关系、治国之道、儒家道统、君子修身、行事以及交友原则等等。

孟子对于君臣关系的理解，与他前后时代的人有很大的不同。特别是与后世所提倡的君臣关系有本质上的区别，前者是以“道义”为核心的，而后者却是以“忠”为核心的。以“道义”为核心，要求“君臣以义合”，这就决定了孟子的君臣观一定是从相对关系上着眼的。孟子有一段很经典的言论：“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雠。”君臣之间地位上的高低并不影响人格上的平等。而且孟子更多地在强调君对臣的礼，几乎没有提到臣对君的“忠”。这种“君臣有义”的关系在后世几乎成了历代臣子的共同理想。

孟子不仅在君臣关系的问题上有自己的独到见解，在对其他事情的认识上也是如此。在本篇的一些章句中，不难发现孟子对孔子思想的继承并非亦步亦趋，而是融入了自己的看法。如：对子产的评价，对“逢蒙学射于羿”一事的分析。本篇乃至于全书中，孟子的这些超于常人识见之上的看法还有很多，亦散见于一些简短的句子中。如，孟子说：“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义所在。”君子行事，但以大义

为准则，而不必拘泥于言必信、行必果这一套做法。与孟子相比较而言，后世的某些儒生只知僵化地学习先贤之道，不免为世人所讥笑。观摩孟子言行，定能对儒家精神的内涵有更为深刻的理解。

1

孟子曰：“舜生于诸冯[1]，迁于负夏，卒于鸣条，东夷之人也。文王生于岐周，卒于毕郢[2]，西夷之人也。地之相去也，千有余里；世之相后也，千有余岁。得志行乎中国，若合符节[3]，先圣后圣，其揆一也[4]。”

【注释】

[1]诸冯：传说中的地方，无法确指。下文负夏、鸣条，亦同。

[2]毕郢：据记载，当在今陕西西安附近。

[3]符节：符和节是古代一种信物，被劈成两块，双方各执一块，严丝合缝地合上，代表双方的身份得到确认。

[4]揆（kuí）：度，度量。

【译文】

孟子说：“舜在诸冯出生，迁居到负夏，在鸣条逝世，是东面边地的人。文王出生在岐周，在毕郢逝世，是西面边地的人。两地相隔一千多里；时代相差一千多年。两人能够在中原实现自己的志向，就像符节相合一样不差，他们的愿行是一样的。”

2

子产听郑国之政[1]，以其乘舆济人于溱、洧。孟子曰："惠而不知为政[2]。岁十一月，徒杠成[3]；十二月，舆梁成[4]，民未病涉也。君子平其政，行辟人可也[5]，焉得人人而济之？故为政者，每人而悦之，日亦不足矣。"

【注释】

[1]子产：郑国有名的政治家。

[2]惠：私恩小利。

[3]徒杠：简陋的独木桥。

[4]舆梁：有盖板可以通车的小桥。

[5]辟（bì）：同"避"。回避。

【译文】

子产在郑国执掌政务，用他自己乘坐的车子载人渡过溱水和洧水。孟子说："子产只知道小恩惠不知道如何处理政务。十一月搭好走人的独木桥，十二月建好过车的小桥，百姓就不会为过河发愁。君子管理政务，让行人回避都可以，怎么能一个个帮人渡河呢？所以管理政务的人，要讨得每个人的高兴，连时间都不够。"

3

孟子告齐宣王曰："君之视臣如手足[1]，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2]；君之视臣如土芥[3]，则臣视君如寇雠[4]。"

王曰："礼，为旧君有服，何如斯可为服矣？"

曰："谏行言听[5]，膏泽下于民；有故而去，则君使人导之出疆，又先于其所往[6]；去三年不反，然后收其田里。此之谓三有礼焉。如此，则为之服矣。今也为臣，谏则不行，言则不听；膏泽不下于民；有故而去，则君搏执之[7]，又极之于其所往[8]；去之日，遂收其田里。此之谓寇雠。寇雠，何服之有？"

【注释】

[1]视：看待。

[2]国人：这里指路人，陌生人。

[3]土：尘土。芥：小草。

[4]寇雠：强盗，敌人。

[5]谏：劝谏。

[6]先于其所往：在臣子去之前先派人前去安排。

[7]搏执：扣押，逮捕。

[8]极：使之穷困。

【译文】

孟子告诉齐宣王说："君王看待臣下好像手足，那么臣下看待君主就像心腹；君王看待臣下好像狗马，那臣下看待君主就会像陌生人；君王看待臣下像尘土小草一样，那臣下看待君主就像仇敌。"

齐宣王问："礼制规定了，臣下要为过去侍奉过的君主服丧，君主怎么做臣下才肯为他服丧呢？"

孟子答道："臣子的讽谏得到听取，进言被采纳，恩泽可以施及百姓；臣子因故要离开国土，君王派人引导他离境，又事先派人到他所去的地方安排；离去了三年没有回来，才收回臣下的土地和住所。这叫做三有礼。这样做臣下才会为君王服丧。现在当臣子的，讽谏得不到听取，进言得不到采纳；恩泽不能施及百姓；臣下因故要离开国土，君主就扣押他，派人到去的地方刁难他；离开的当天，就收回他的土地和住所。这叫做仇敌。对于仇敌要守什么丧？"

4

孟子曰："无罪而杀士，则大夫可以去；无罪而戮民，则士可以徙。"

【译文】

孟子说："士人没有犯罪却被处死，那么大夫可以离开了；百姓没有犯罪却被处死，那么士人可以迁居了。"

5

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义，莫不义。”

【译文】

孟子说：“君王仁爱，没有人会不仁；君王讲义，没有人会不义。”

6

孟子曰：“非礼之礼，非义之义，大人弗为。”

【译文】

孟子说：“不符合礼的礼，不符合义的义，有德行的人是不做的。”

7

孟子曰：“中也养不中[1]，才也养不才，故人乐有贤父兄也。如中也弃不中，才也弃不才，则贤不肖之相去，其间不能以寸[2]。”

【注释】

[1]养：朱熹注：“谓涵育熏陶，俟其自化也。”

[2]其间不能以寸：其间不能以寸量之意，指相差无几。

【译文】

孟子说：“能守中的熏陶不能守中的，有才能的影响没有才能的，

所以人们都以有贤德的父兄为乐。如果守中的离弃不能守中的，有才能的离弃没有才能的，那么贤德和不贤德之间的差距不到一寸。”

8

孟子曰：“人有不为也，而后可以有为。”

【译文】

孟子说：“人要有所不为，然后才会有所作为。”

9

孟子曰：“言人之不善，当如后患何？”

【译文】

孟子说：“说别人的不是，引出的后果该如何处置呢？”

10

孟子曰：“仲尼不为已甚者。”

【译文】

孟子说：“孔子是做事不过分的人。”

11

孟子曰：“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义所在。”

【译文】

孟子说：“贤德的人，说出的话不一定信守，做事不一定果敢，只要有义在就可以了。”

12

孟子曰：“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

【译文】

孟子说：“贤德的人就是能不失童贞之心的人。”

13

孟子曰：“养生者不足以当大事，惟送死可以当大事。”

【译文】

孟子说：“养活父母值不得当成大事，只有为他们送终才当得上大事。”

14

孟子曰：“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自得之则居之安，居之安则资之深[1]，资之深则取之左右逢其原[2]，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

【注释】

[1]资：凭借。

[2]原：同“源”。

【译文】

孟子说：“君子用大道来提升自己的造诣，是想自己有所心得。自己有所心得就能泰然地掌握它，泰然地掌握它就能更深入地凭借它，深入地凭借它就能在运用的时候左右逢源，所以君子想自己对此有所心得。”

15

孟子曰：“博学而详说之，将以反说约也。”

【译文】

孟子说：“广博地学习并用详细的语言描述，是为了能用简单的话来表述其中真意。”

16

孟子曰：“以善服人者，未有能服人者也；以善养人，然后能服天

下。天下不心服而王者，未之有也。”

【译文】

孟子说：“用善来使人服气的，没有能折服他人的；用善来影响他人，才能使天下人服气。不使天下的人在心里折服而能称王天下的，从来没有过。”

17

孟子曰：“言无实不祥，不祥之实，蔽贤者当之。”

【译文】

孟子说：“凭空说话不好，这个不好的结果，和遮蔽贤德的人一样。”

18

徐子曰[1]：“仲尼亟称于水[2]，曰：‘水哉，水哉！’何取于水也？”

孟子曰：“原泉混混[3]，不舍昼夜，盈科而后进[4]，放乎四海。有本者如是，是之取尔。苟为无本，七八月之间雨集，沟浍皆盈[5]，其涸也，可立而待也。故声闻过情[6]，君子耻之。”

【注释】

[1]徐子：徐辟，孟子的门徒。

[2]亟（qì）：多次。称：称赞。

[3]原：同“源”。混混：今作“滚滚”。水流浩荡。

[4]科：坎。

[5]浍（kuài）：田间水道。

[6]声闻：名声。情：实情。

【译文】

徐子问：“孔子多次称赞水，说：‘水啊，水啊！’孔子称赞水的什么呢？”

孟子说：“有本源的水滚滚向前，不分白天和黑夜，把沟坎填满了就继续前进，奔流到四海。有源头的都如此，孔子看中的就是这一点。如果没有源头，七八月的时候雨水充沛，盈满了沟渠和水道，但干涸的日子也是立等可待的。所以名过其实是君子觉得可耻的。”

19

孟子曰：“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舜明于庶物，察于人伦，由仁义行，非行仁义也。”

【译文】

孟子说：“人不同于禽兽的地方很少，一般的百姓把它丢了，君子

保存下来。舜了解万物，懂得做人的道理，遵从仁义行事，而非行仁行义。”

20

孟子曰：“禹恶旨酒而好善言。汤执中[1]，立贤无方。文王视民如伤，望道而未之见。武王不泄迩[2]，不忘远。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3]，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继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

【注释】

[1]执中：持中正之道。

[2]泄：赵岐注为“狎”，亲近之意。迩：近。

[3]四事：指禹、汤、文王、武王四人的行事。

【译文】

孟子说：“大禹厌恶好酒但喜好至理名言。汤持中正之道，选拔贤者不按陈规。文王对待百姓总像他们受了委屈，秉持正道仍像还没有见到它那样努力。武王不过分亲近近臣，也不怠慢远臣。周公想兼夏、商、周三朝君王之能事，来实施禹、汤、文、武四王的功业，如遇到不能符合的地方，便抬头沉思，通宵达旦直到有幸想通了，就坐等着天明可以实施。”

21

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而《诗》亡[1]，《诗》亡然后《春秋》作。晋之《乘》、楚之《梼杌》、鲁之《春秋》[2]，一也。其事则齐桓、晋文，其文则史。孔子曰：‘其义则丘窃取之矣。’”

【注释】

[1]王者之迹熄：是指古代采诗制度消亡了。

[2]《乘》《梼杌》《春秋》：分别是晋、楚、鲁史官所记的史书的书名。

【译文】

孟子说：“采诗制度消亡了，《诗》也亡佚了，《诗》亡佚后才出现了《春秋》。晋国的《乘》、楚国的《梼杌》、鲁国的《春秋》，其实都是一样的。记载的事情不过是齐桓、晋文之类的，所用的笔法则是史书的。孔子说：‘它们的大义我私下取用了。’”

22

孟子曰：“君子之泽五世而斩[1]，小人之泽五世而斩。予未得为孔子徒也，予私淑诸人也[2]。”

【注释】

[1]泽：恩泽。斩：断绝。

[2]私淑诸人也：赵岐注为“私善之于贤人”。

【译文】

孟子说："君子的影响五世之后断绝，小人的影响也是五世之后断绝。我没有能够成为孔子的门徒，我是私下得之于他的弟子。"

23

孟子曰："可以取，可以无取，取伤廉；可以与，可以无与，与伤惠；可以死，可以无死，死伤勇。"

【译文】

孟子说："可以拿，可以不拿，拿了就损害了廉洁；可以给，可以不给，给了就损害了恩泽；可以死，可以不死，死了就损害了勇气。"

24

逢蒙学射于羿[1]，尽羿之道，思天下惟羿为愈己[2]，于是杀羿。孟子曰："是亦羿有罪焉。"

公明仪曰："宜若无罪焉[3]。"

曰："薄乎云尔[4]，恶得无罪？郑人使子濯孺子侵卫[5]，卫使庾公之斯追之[6]。子濯孺子曰：'今日我疾作[7]，不可以执弓，吾死矣夫！'问其仆曰[8]：'追我者谁也？'其仆曰：'庾公之斯也。'曰：'吾生矣。'其仆曰：'庾公之斯，卫之善射者也，夫子曰吾生，何谓也？'曰：'庾公之斯学射于尹公之他[9]，尹公之他学射于我。夫尹公之他，端人也[10]，其取

友必端矣。’庾公之斯至，曰：‘夫子何为不执弓？’曰：‘今日我疾作，不可以执弓。’曰：‘小人学射于尹公之他，尹公之他学射于夫子。我不忍以夫子之道反害夫子。虽然，今日之事，君事也，我不敢废。’抽矢[11]，叩轮去其金[12]，发乘矢而后反[13]。”

【注释】

[1]逄（páng）蒙：羿的学生。羿：有穷国国君，射日的英雄。

[2]愈己：超过自己。愈，通“逾”。超过。

[3]宜若：好像。

[4]薄：轻。

[5]子濯孺子：郑国大夫。

[6]庾公之斯：卫国大夫。

[7]疾作：焦循注为“暴疾”。

[8]仆：驾车的人。

[9]尹公之他：也是卫国人。

[10]端人：品行端正的人。

[11]矢：箭。

[12]扣：敲击。金：金属制造的箭头。

[13]乘（shèng）矢：四只箭。

【译文】

逢蒙向羿学习射箭，将羿的全部射法都学到了手，逢蒙心想天下只有羿超过自己，于是杀了羿。孟子说：“这事羿也有过错。”

公明仪问：“好像羿并没有过错啊。”

孟子说：“轻罪罢了，哪能说没有过错呢？郑人派子濯孺子进攻卫国，卫国派庾公之斯追击他。子濯孺子说：‘今天我发暴疾，不可以拿弓箭，我必死无疑了！’于是问他的车手：‘追击我的是谁啊？’他的车手说：‘是庾公之斯。’子濯孺子说：‘那我可以活了。’他的车手说：‘庾公之斯是卫国的优秀射手，先生您说您可以活了，这是什么道理呢？’子濯孺子说：‘庾公之斯向尹公之他学习射箭，尹公之他则是向我学习射箭的。尹公之他是品行端正的人，他选取的朋友一定也是品行端正的人。’庾公之斯追到，问：‘先生为什么不拿弓箭呢？’子濯孺子答道：‘今天我发暴疾，不可以拿弓箭。’庾公之斯说：‘我向尹公之他学得的射箭，尹公之他又是从您这儿学习射箭的，我不忍心用先生的技艺来加害先生。即使这样，今天的事情是君王的命令，我不敢不办。’于是抽出弓箭，在车轮上敲打去掉箭头，射了四箭后返回了。”

25

孟子曰：“西子蒙不洁[1]，则人皆掩鼻而过之。虽有恶人[2]，齐戒沐浴则可以祀上帝[3]。”

【注释】

[1]西子：指西施。

[2]恶人：这里指面貌丑陋的人。

[3]齐：通“斋”。

【译文】

孟子说：“西施如果蒙上了不洁，那么人们都会捂着鼻子走过她身边。即使再丑陋的人，斋戒沐浴之后也能祭祀上帝。”

26

孟子曰：“天下之言性也，则故而已矣[1]，故者以利为本[2]。所恶于智者为其凿也，如智者若禹之行水也，则无恶于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无事也，如智者亦行其所无事，则智亦大矣。天之高也，星辰之远也，苟求其故，千岁之日至可坐而致也[3]。”

【注释】

[1]故：本来。

[2]利：顺（朱熹说）。

[3]日至：指冬夏二至。

【译文】

孟子说：“普天下所谈论的人性，不过是行为的本原罢了，而本原

的东西是以顺乎自然为原则的。我们之所以嫌恶聪明人，是因为他们穿凿附会，如果聪明人能像禹疏导水流那样，我们就不会嫌恶他们的聪明了。禹疏导水流，是让它们顺着自然流行，如果聪明人也能使自己顺着自然行事，那么也就会更加聪明了。天如此之高，星辰如此之远，如果善于寻求他们运行的本原，那么千年的日至也是可坐而推知的。”

27

公行子有子之丧[1]，右师往吊[2]。入门，有进而与右师言者，有就右师之位而与右师言者。孟子不与右师言，右师不悦曰：“诸君子皆与揹言，孟子独不与揹言，是简揹也[3]。”孟子闻之，曰：“礼，朝廷不历位而相与言[4]，不逾阶而相揖也。我欲行礼，子敖以我为简，不亦异乎？”

【注释】

[1]公行子：齐国大夫。

[2]右师：一种官职。在此，右师当指前文提及的王驩王子敖。

[3]简：简慢。

[4]历位：越位，跨过位次。

【译文】

公行子的儿子死了，右师王驩前去吊唁。他走进门，人们有的走上前和他说话，有的走近他的座位和他说话。孟子没有和右师说话，右师

不高兴地说："各位君子都和我王驩说话，孟子独独不和我说话，这是简慢我王驩啊。"孟子听了，说："按照礼节，朝廷上不能跨过位次说话，不能隔着阶梯作揖。我想要按礼行事，子敖却认为我简慢他，这不是很奇怪吗？"

28

孟子曰："君子所以异于人者，以其存心也[1]。君子以仁存心，以礼存心。仁者爱人，有礼者敬人。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有人于此，其待我以横逆[2]，则君子必自反也[3]：我必不仁也，必无礼也，此物奚宜至哉[4]？其自反而仁矣，自反而有礼矣，其横逆由是也，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忠。自反而忠矣，其横逆由是也，君子曰：'此亦妄人也已矣[5]。如此，则与禽兽奚择哉[6]？于禽兽又何难焉[7]？'是故君子有终身之忧，无一朝之患也。乃若所忧则有之[8]：舜，人也；我，亦人也。舜为法于天下，可传于后世，我由未免为乡人也[9]，是则可忧也。忧之如何？如舜而已矣。若夫君子所患则亡矣[10]。非仁无为也，非礼无行也。如有一朝之患，则君子不患矣。"

【注释】

[1]存心：指仁爱、礼义之心存在于心。

[2]横逆：蛮横不讲理。

[3]自反：自我反省。

[4]奚宜：怎么会。

[5]妄人：狂妄之人。

[6]奚择：有什么区别。

[7]何难：有什么可计较。难，计较。

[8]乃若：这样的。

[9]乡人：普通人。

[10]若夫：至于。

【译文】

孟子说："君子之所以与常人不同，是因为他居心不同。君子心里存在着仁爱，存在着礼义。仁者爱护他人，讲礼义的人尊敬他人。爱护他人的人，人们常常爱戴他；尊敬他人的人，人们常常尊重他。假如有个人，对待我蛮横不讲理，那么君子必定自我反省：我一定不够仁爱，一定有所怠慢，否则这事情怎么会发生到我头上？于是君子自己反省而更仁了，自己反省而更有礼了，但是蛮横的态度依然，君子必定自我反省：我一定不够忠敬。于是君子反省而更忠敬了，但是蛮横的态度没有改变，君子就会说：'这不过是个狂妄之徒罢了。这样子，那和禽兽有什么不同呢？对于禽兽又有什么可计较的？'所以君子有终身的忧虑，没有一时的担心。这样的忧虑则是有的：舜是人；我也是人。舜被天下的人效法，传及后世，我却免不了只是一个普通人，这才是要忧虑的。担忧这个做什么呢？想像舜那样。至于君子别的担心就没有了。不仁爱的事情不做，不合于礼义的事情不做。即使有一时的祸患，君子也不忧虑。"

29

禹、稷当平世[1]，三过其门而不入，孔子贤之。颜子当乱世[2]，居于陋巷，一箪食，一瓢饮，人不堪其忧，颜子不改其乐，孔子贤之。孟子曰：“禹、稷、颜回同道。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饥者，由己饥之也，是以如是其急也。禹、稷、颜子易地则皆然。今有同室之人斗者，救之，虽被发缨冠而救之[3]，可也；乡邻有斗者，被发缨冠而往救之，则惑也，虽闭户可也。”

【注释】

[1]平世：太平的世道。

[2]颜子：孔子的门徒颜渊，字回。

[3]被：同“披”。缨：帽子上的系带，这里指戴帽。

【译文】

禹、稷在太平年代，三过家门而不进，孔子以此为贤德。颜子在动乱年代，居住在简陋的小巷子里，一小篮饭，一瓢水，别人忍受不了这种苦，颜子不改变他以此为乐的生活，孔子以此为贤德。孟子说：“禹、稷、颜回持有的是同一个道理。禹想到天下有人遭了水淹，就好像是自己让他们淹的一样；稷想到天下有饿着的人，就好像是自己让他们挨了饿一样，所以他们那么焦急。禹、稷、颜回如果交换了位置那也一样。现在有住在同一间屋子的人争斗，为了救他们，即使披散头发戴上帽子也不要紧；乡里的邻居有互相争斗的，如果披散着头发就戴上帽子去救他们，那就糊涂了，即使关起门不管都可以。”

30

公都子曰："匡章，通国皆称不孝焉，夫子与之游，又从而礼貌之，敢问何也？"

孟子曰："世俗所谓不孝者五：惰其四支，不顾父母之养，一不孝也；博弈好饮酒[1]，不顾父母之养，二不孝也；好货财，私妻子，不顾父母之养，三不孝也；从耳目之欲[2]，以为父母戮[3]，四不孝也；好勇斗很[4]，以危父母，五不孝也。章子有一于是乎？夫章子，子父责善而不相遇也。责善，朋友之道也；父子责善，贼恩之大者。夫章子，岂不欲有夫妻子母之属哉？为得罪于父，不得近，出妻屏子[5]，终身不养焉。其设心以为不若是，是则罪之大者，是则章子已矣。"

【注释】

[1]博弈：当时的棋类游戏。

[2]从：同"纵"。放纵。

[3]戮：羞辱。

[4]很：通"狠"。凶狠。

[5]屏：摒弃，疏远。

【译文】

公都子说："匡章，举国上下都认为他不孝顺，先生却和他交往，又因此礼待他，我斗胆询问为什么？"

孟子说：“世俗认为的不孝顺的事有五种：四肢不勤，不管父母的赡养，是一不孝；沉迷下棋，好喝酒，不管父母的赡养，是二不孝；贪钱财，偏爱妻子儿女，不管父母的赡养，是三不孝；放纵耳目的享受，使父母蒙受羞辱，是四不孝；尚武好斗，危及父母，是五不孝。章子有过其中一种行为吗？章子是父子之间因为善互相责备而不亲近了。因为善而互相责备是朋友相处的原则；父子如此是最伤感情的。那章子难道不想夫妻母子团聚吗？因为得罪了父亲，不能够亲近，把妻子赶走了，儿女都疏远了，终身不要他们赡养。他认为如果不这样，那罪孽才大呢，章子就是这样罢了呀。”

31

曾子居武城[1]，有越寇[2]。或曰：“寇至，盍去诸[3]？”曰：“无寓人于我室[4]，毁伤其薪木。”寇退，则曰：“修我墙屋，我将反。”寇退，曾子反。左右曰：“待先生如此其忠且敬也，寇至，则先去以为民望[5]；寇退，则反，殆于不可[6]。”沈犹行曰[7]：“是非汝所知也。昔沈犹有负刍之祸[8]，从先生者七十人，未有与焉[9]。”

子思居于卫，有齐寇。或曰：“寇至，盍去诸？”子思曰：“如伋去，君谁与守？”

孟子曰：“曾子、子思同道。曾子，师也，父兄也；子思，臣也，微也。曾子、子思易地则皆然。”

【注释】

[1]武城：鲁国境内的城池。

[2]越寇：越国的敌寇。吴国被灭后，越国和鲁国相邻，所以鲁国会有越寇。

[3]盍：何不。

[4]寓：寄，这里指居住。

[5]民望：朱熹注为“使民望而效之”。

[6]殆于：恐怕。

[7]沈犹行：曾子的门徒。

[8]负刍之祸：有个作乱的人叫负刍，所以称为负刍之祸。

[9]与：参与。

【译文】

曾子住在鲁国的武城，有越国的敌寇来侵扰。有人说：“敌寇来了，我们何不离开这里？”曾子说：“只是不要让别人住我的房间，毁坏那些树木。”敌寇退了，曾子说：“请把我屋子的墙壁修好，我要回来了。”敌寇退了，曾子就回来了。左右的门徒说：“这里的人对待先生那么忠诚尊敬，敌寇来了，先生带头离开，给百姓带了个坏头；敌寇退了，先生马上回来，恐怕不大好吧。”沈犹行说：“这就是你们所不懂得的了。过去先生住在我家，有个名叫负刍的人作乱，跟随先生的七十多人，没有一个人参与其中的。”

子思居住在卫国，有齐国的敌兵来犯。有人说：“敌兵来了，我们何不离开这里呢？”子思说：“如果我们走了，国君和谁一块儿守卫这里

呢？”

孟子说：“曾子、子思谨守的是同一个道理。曾子是师父，是长辈；子思是臣子，身份低微。曾子、子思如果交换了位置仍然会这样做的。”

32

储子曰[1]：“王使人瞰夫子[2]，果有以异于人乎？”

孟子曰：“何以异于人哉？尧、舜与人同耳。”

【注释】

[1]储子：齐国人。具体是谁，说法不一。

[2]瞰（kàn）：窥视，探看。

【译文】

储子问：“大王派人来探看您，观察是否真的有不同于别人之处。”孟子说：“有什么不同于别人的？尧、舜都和一般人一样啊。”

33

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其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1]。其妻问所与饮食者，则尽富贵也。其妻告其妾曰：“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问其与饮食者，尽富贵也，而未尝有显者来[2]，吾将瞰良人之所之

也[3]。”蚤起[4]，施从良人之所之[5]，遍国中无与立谈者。卒之东郭墦间[6]，之祭者，乞其余，不足，又顾而之他，此其为餍足之道也。其妻归，告其妾，曰：“良人者，所仰望而终身也。今若此！”与其妾讪其良人[7]，而相泣于中庭。而良人未之知也，施施从外来[8]，骄其妻妾。由君子观之，则人之所以求富贵利达者，其妻妾不羞也而不相泣者，几希矣！

【注释】

[1]餍：饱。

[2]显者：显赫人士。

[3]瞰：窥视，窥探。

[4]蚤：同“早”。

[5]施：赵岐注为“施者，邪施而行，不欲使良人觉也”。

[6]墦（fán）：坟冢。

[7]讪：讥讽。

[8]施施：喜悦得意的样子。

【译文】

齐国有户一妻一妾住在一起的人家，丈夫每次出去必定吃饱喝足后才回来。他妻子问和他一块儿吃饭的都是些什么人，他就说都是大富大贵的人。他妻子告诉他的妾说：“丈夫出去就吃饱喝足了再回来，问他

和谁一块吃喝，说都是大富大贵的人，但是从来没有显赫的人来，我要窥探他到过些什么地方。”早早起来，她远远地跟着丈夫出去，走完全城没有人站起来和他交谈的。最后到了东城外的墓地，向扫墓的人乞讨些剩余的饭菜，不够再张望四周向其他人乞讨，这就是他吃饱喝足的方法。他妻子回到家，告诉妾说：“丈夫是我们依仗着托付终身的。如今做这样的事情！”便和妾一同讥讽丈夫，在厅堂里相对而泣。丈夫并不知道这事，志得意满地从外面回来，向他的妻妾夸耀。在君子看来，人们用来追求富贵荣华的手段，能让他们的妻妾不感到羞耻而相对哭泣的，实在是很少啊！

万章上　凡九章

【题解】

本篇主要是孟子与其弟子万章的对话，多是讨论历史人物、历史事件的是非曲直，涉及孝悌、天命以及操行等方面。谈论中孟子往往表现出“为尊者讳”的倾向。

孝文化在中国发源非常早，影响也很深远。在孔子之后，孟子继续高扬孝文化，认为真正的孝是怀着爱心恭敬有礼地奉养父母的心志，而非奉养父母的嘴巴和肠胃。他把这种孝称为“大孝”，并以舜为榜样，因为舜对父母的孝始终如一，不会因为财富、地位、美色以及父母的误解而改变。

孟子还谈到了对“天”“天命”的一些看法。“天”本是一种自然之物，在我们先祖的崇敬与想象之中渐渐发展成为一种至高无上的存在，“天”的意志体现为“天命”或“天意”。孟子对此也有自己的看法，他认为“天命”是一种神秘的力量，“天命”不可违，但是人可以努力创造条件，争取“天命”的降临，所谓“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尽心上》）。他说统治天下的资格也来自“天命”，而在某种意义上说，“天命”又是民意的集中体现。他将民意提升到与天命相当的地位，而居于统治者的个人意愿之上，这又不能不说是一种进步。

孟子还提出了一种解读诗歌的方法“以意逆志”，即评论诗的人，既

不能根据诗的个别字眼断章取义地曲解辞句，也不能用辞句的表面意义曲解诗的真实含义，而应该根据作品的全篇立意，来探索作者的心志。它与“知人论世”一起，成为中国诗学中的两个重要命题。

1

万章问曰[1]：“舜往于田[2]，号泣于旻天[3]，何为其号泣也？”

孟子曰：“怨慕也[4]。”

万章曰：“父母爱之，喜而不忘；父母恶之，劳而不怨[5]。然则舜怨乎？”

曰：“长息问于公明高曰[6]：‘舜往于田，则吾既得闻命矣；号泣于旻天，于父母，则吾不知也。’公明高曰：‘是非尔所知也。’夫公明高以孝子之心，为不若是恝[7]，我竭力耕田，共为子职而已矣[8]，父母之不我爱，于我何哉？帝使其子九男二女，百官牛羊仓廪备，以事舜于畎亩之中[9]。天下之士多就之者，帝将胥天下而迁之焉[10]。为不顺于父母，如穷人无所归[11]。天下之士悦之，人之所欲也，而不足以解忧；好色，人之所欲，妻帝之二女，而不足以解忧；富，人之所欲，富有天下，而不足以解忧；贵，人之所欲，贵为天子，而不足以解忧。人悦之、好色、富贵，无足以解忧者，惟顺于父母，可以解忧。人少，则慕父母；知好色，则慕少艾[12]；有妻子，则慕妻子；仕则慕君，不得于君则热中[13]。大孝终身慕父母。五十而慕者，予于大舜见之矣。”

【注释】

[1]万章：孟子的弟子。

[2]舜往于田：舜到田里去干活。相传舜曾在历山耕田。

[3]旻天：即天。

[4]怨慕：朱熹注："怨己之不得其亲而思慕也。"怨，怨恨。慕，思慕，怀恋。

[5]"父母爱之"四句：见于《礼记·祭义》，曾子语。劳，忧愁。

[6]长息：公明高的弟子。公明高：曾子的弟子。

[7]恝（jiá）：不在乎，无忧无虑的样子。

[8]共：通"恭"。恭敬。

[9]畎亩：田地。

[10]胥：尽，全。迁之：给了舜。

[11]穷人：困窘之人。

[12]少艾：年轻美貌的少女。

[13]热中：焦躁。

【译文】

万章问道："舜到田间去，对着苍天呼号哭泣，他为什么要如此呼号哭泣呢？"

孟子说："是因为对父母既怨恨又怀恋吧。"

万章说："父母喜爱自己，就高兴而不忘怀；父母嫌恶自己，即使心里忧愁，也不会因此而怨恨。那么，舜为什么要怨恨呢？"

孟子说："长息问公明高说：'舜到田间去的事，我已经聆听了；可是他对着苍天呼号哭泣，如此对待父母，我就不明白了。'公明高说：'这不是你所能明白的。'公明高认为，孝子的心情是不会像这样满不在乎的：我尽力耕田，好好地尽到做儿子的职责就可以了，父母不喜爱我，对我来说有什么关系呢？帝尧派他的九个儿子和两个女儿，带着百官、牛羊、粮仓，去田里侍奉舜；天下的士人，有许多都去归附他；后来帝尧还将整个天下都给了舜。可是他只是因为不讨父母的喜欢，就好像困窘的人找不到依靠一样。天下的士人喜欢自己，这是谁都希望的，可是却不足以消除舜的忧愁；美女是谁都喜欢的，舜娶了帝尧的两个女儿，却不足以消除他的忧愁；财富，是谁都想得到的，舜富裕到拥有整个天下，却不足以消除他的忧愁；尊贵，是谁都想得到的，舜尊贵到做了天子，却不足以消除他的忧愁。士人的喜爱、美丽的女子、财富和尊贵，都不足以消除舜的忧愁，只有得到父母的喜爱，才能真正消除他的忧愁。人幼小的时候，就依恋父母；年纪稍长，知道女子美丽，就思恋貌美的少女；有了妻子儿女，就眷恋妻子儿女；做了官，就讨好君主，得不到君主的欢心便焦躁不安。真正最孝顺的人是终身怀恋父母的。到了五十岁还怀恋父母的，我在伟大的舜的身上看到了。"

2

万章问曰："《诗》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1]信斯言也，宜莫如舜[2]。舜之不告而娶，何也？"

孟子曰："告则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伦也。如告，则废人之大伦，以怼父母[3]，是以不告也。"

万章曰："舜之不告而娶，则吾既得闻命矣；帝之妻舜而不告[4]，何也？"

曰："帝亦知告焉则不得妻也。"

万章曰："父母使舜完廪[5]，捐阶[6]，瞽瞍焚廪[7]。使浚井[8]，出，从而揜之[9]。象曰[10]：'谟盖都君咸我绩[11]。牛羊父母，仓廪父母，干戈朕，琴朕，弤朕[12]，二嫂使治朕栖[13]。'象往入舜宫，舜在床琴。象曰：'郁陶思君尔[14]。'忸怩[15]。舜曰：'惟兹臣庶[16]，汝其于予治[17]。'不识舜不知象之将杀己与？"

曰："奚而不知也[18]？象忧亦忧，象喜亦喜。"

曰："然则舜伪喜者与？"

曰："否。昔者有馈生鱼于郑子产，子产使校人畜之池[19]。校人烹之，反命曰[20]：'始舍之圉圉焉[21]，少则洋洋焉[22]，攸然而逝。'子产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校人出，曰：'孰谓子产智？予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故君子可欺以其方[23]，难罔以非其道。彼以爱兄之道来，故诚信而喜之，奚伪焉？"

【注释】

[1]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出自《诗·齐风·南山》。

[2]宜莫如舜：应该没有人赶得上舜。

[3]怼（duì）：怨恨。舜的父母不喜欢舜，常想加害于他，如果舜娶妻一定要禀告父母，则一定不会被答应。因此舜娶妻不告父母，以免婚事受阻而怨恨父母。

[4]妻：把女儿嫁给舜为妻。

[5]完廪：修补谷仓。

[6]捐阶：拿走梯子。捐，拿走。阶，梯子。

[7]瞽瞍（gǔ sǒu）：舜的父亲，相传是瞎子。

[8]浚（jùn）井：淘井。

[9]揜：同“掩”。掩盖。

[10]象：舜的异母弟弟。

[11]谟盖：谋害。谟，通“谋”。盖，通“害”。都君：赵岐注：“都，于也；君，舜也。”朱熹注：“舜居三年成都，故谓之都君。”

[12]弤（dǐ）：雕弓。

[13]栖：床。

[14]郁陶：因思念而忧闷的样子。

[15]忸怩：惭愧的样子。

[16]惟：思念。兹：此。

[17]于：为，助。

[18]奚而：怎么，如何。

[19]校人：管理池沼的小吏。

[20]反命：回报。

[21]圉圉（yǔ）：鱼刚放入池中气息奄奄不灵活的样子。

[22]洋洋：舒缓灵活、悠然自得的样子。

[23]方：合乎情理的方法。

【译文】

万章问道："《诗》里说：'娶妻应该怎么办？一定要先禀告父母。'相信这个道理的，应该没有人比得上舜了。可是舜却没有禀告父母就娶了妻子，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答道："禀告了就娶不成了。男女成婚，共同生活，是人与人之间最重要的伦理。如果禀告父母，父母不同意，那么就破坏了这个最重要的伦理，还会因此而怨恨父母，所以舜没有禀告父母。"

万章说："舜不禀告父母而娶妻，我已经明白了；那么帝尧把两个女儿嫁给舜也没告诉舜的父母，这又是为什么呢？"

孟子答道："帝尧也知道一旦禀告就没法把女儿嫁给他了。"

万章说："父母让舜去修补谷仓，等舜上了屋顶就把梯子拿走了，他父亲瞽瞍还放火烧那谷仓。后来又派舜去淘井，等到其他人都出来

了，就用土把井埋上。舜的兄弟象说：‘设计谋害舜都是我的功劳，牛羊归父母，粮仓也归父母，舜的干戈归我，琴归我，雕弓也归我，两位嫂嫂要替我铺床叠被服侍我。’象于是去舜的房间，却看到舜好端端地坐在床上弹琴。象说：‘我好想念你啊！’神情却很羞愧。舜对他说：‘我想念着我那些臣子百姓，你替我管理管理吧。’我不明白，舜难道不知道象准备杀害自己吗？”

孟子说：“怎么会不知道呢？只是象忧愁他也忧愁，象高兴他也高兴。”

万章说：“那么舜是假装高兴吗？”

孟子回答说：“不。从前，有个人送了条活鱼给郑国的子产，子产让管理池塘的人把它养在池里。可是那人却把它煮熟吃了，并且回报说：‘刚放在池塘里，它还气息奄奄的游不动，不一会就摇着尾巴活蹦乱跳，突然间就消失不见了。’子产听了之后说：‘它去了该去的地方了！它去了该去的地方了！’管池塘的人出来后说：‘谁说子产聪明？我已经把鱼煮熟吃了，他还说：它去了该去的地方了，它去了该去的地方了。’所以说，对于君子，可以用合乎情理的方法去欺骗他，却无法用违背道理的方法去诳骗他。象既然假装用敬爱兄长的态度来对待舜，舜因此真诚地相信而感到高兴，哪里是假装的呢？”

3

万章问曰：“象日以杀舜为事，立为天子，则放之，何也？”

孟子曰：“封之也，或曰放焉。”

万章曰：“舜流共工于幽州，放揝兜于崇山，杀三苗于三危，殛鲧

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1]，诛不仁也。象至不仁，封之有庳[2]。有庳之人奚罪焉？仁人固如是乎？在他人则诛之，在弟则封之。”

曰：“仁人之于弟也，不藏怒焉，不宿怨焉，亲爱之而已矣。亲之欲其贵也，爱之欲其富也。封之有庳，富贵之也。身为天子，弟为匹夫，可谓亲爱之乎？”

“敢问或曰放者，何谓也？”

曰：“象不得有为于其国，天子使吏治其国，而纳其贡税焉，故谓之放，岂得暴彼民哉？虽然，欲常常而见之，故源源而来。‘不及贡，以政接于有庳’[3]，此之谓也。”

【注释】

[1]“流共工于幽州”五句：此数句出自《尚书·尧典》。共工，相传为尧之臣。幽州，在今北京密云东北，此指北方边远之地。驩（huān）兜，相传为尧之臣，曾因为与共工一起作恶而被放逐。崇山，在今湖北崇阳县南，此指南方边远之地。三苗，古国名。三危，山名。在今甘肃敦煌县南，此指西方边远之地。殛，朱熹注：“诛也。”焦循认为“殛”通“极”。指放逐。鲧，禹的父亲。羽山，山名。在今江苏赣榆，此指东方边远之地。

[2]有庳（bì）：古地名。

[3]不及贡，以政接于有庳：应当是《尚书》逸篇或出自其他古书，所以孟子说“此之谓也”。

【译文】

万章问道："象整天想着杀害舜，可是等到舜做了天子，却只是把象流放了，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是封他为诸侯，只是有的人说是流放罢了。"

万章说："舜把共工流放到幽州，把驩兜流放到崇山，把三苗杀死在三危，又把鲧杀死在羽山，惩办了这四个罪人之后，天下就都归服了，这是因为惩办的都是不仁的人。象是最不仁的人，却把有庳分封给他。有庳的百姓难道就有什么罪过吗？仁人难道就是这样的吗？对别人就严惩，对自己的弟弟就分封。"

孟子说："仁人对于弟弟，不存怒气，不积怨恨，只是亲近他爱护他。亲近他，就想让他显贵，爱护他，就想让他富有。把有庳分封给他，就是想让他富有、显贵。如果自己贵为天子，弟弟却只是平民百姓，这能谈得上是亲近爱护吗？"

"可是有的人说是流放，是什么意思呢？"

孟子说："象是不能在有庳为所欲为的，天子会派遣官吏治理有庳，还要交纳贡税，所以有人说成是'流放'。这样，象哪里能对他的百姓残暴呢？即使这样，舜还是想要常常见到象，因此象不断地来朝见。古书上所说的'不必等到朝贡的时候，就以政事为由接见有庳的君主'，说的就是这个。"

4

咸丘蒙问曰[1]："语云：'盛德之士，君不得而臣，父不得而子。'舜南面而立，尧帅诸侯北面而朝之，瞽瞍亦北面而朝之。舜见瞽瞍，其容

有蹙[2]。孔子曰：‘于斯时也，天下殆哉，岌岌乎[3]！’不识此语诚然乎哉？”

孟子曰：“否。此非君子之言，齐东野人之语也。尧老而舜摄也。《尧典》曰：‘二十有八载，放勋乃徂落[4]，百姓如丧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5]。’孔子曰：‘天无二日，民无二王。’舜既为天子矣，又帅天下诸侯以为尧三年丧，是二天子矣。”

咸丘蒙曰：“舜之不臣尧，则吾既得闻命矣。《诗》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6]而舜既为天子矣，敢问瞽瞍之非臣，如何？”

曰：“是诗也，非是之谓也；劳于王事，而不得养父母也。曰：‘此莫非王事，我独贤劳也。’故说诗者，不以文害辞[7]，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8]，是为得之。如以辞而已矣，《云汉》之诗曰[9]：‘周余黎民，靡有孑遗。’信斯言也，是周无遗民也。孝子之至，莫大乎尊亲；尊亲之至，莫大乎以天下养。为天子父，尊之至也；以天下养，养之至也。《诗》曰：‘永言孝思，孝思维则。’[10]此之谓也。《书》曰：‘祗载见瞽瞍，夔夔斋栗，瞽瞍亦允若。’[11]是为父不得而子也[12]？”

【注释】

[1]咸丘蒙：孟子的弟子。

[2]蹙（cù）：局促不安的样子。

[3]岌岌：危险的样子。

[4]放勋：尧的号。徂落：死。

[5]遏：止。密：无声，静。八音：指八种材料（金、石、丝、竹、匏、土、木、革）所作的乐器，这里泛指各种音乐。

[6]“普天之下”四句：引自《诗·小雅·北山》。

[7]文：字。辞：语。

[8]逆：推测，揣测。

[9]《云汉》：《诗·大雅》篇名。

[10]永言孝思，孝思维则：出自《诗·大雅·下武》。

[11]祇载见瞽瞍，夔夔（kuí）斋栗，瞽瞍亦允若：为《尚书》逸篇，梅颐伪古文《尚书》将其辑入《大禹谟》。祇载，赵岐注：“祇，敬；载，事也。”夔夔斋，敬谨恐惧的样子。允，确实。若，顺从。

[12]也：通“邪”。

【译文】

咸丘蒙问道：“俗话说：‘道行极高的人，君王不能拿他当臣子，父亲不能拿他当儿子。’所以舜当了天子以后，尧率领诸侯面向北朝见他，他父亲瞽瞍也面向北朝见他。舜见了瞽瞍，神情局促不安。孔子说：‘这时候，天下像是摇摇欲坠一般，十分危险啊！’不知道这话确实是这样的吗？”

孟子说：“不。这不是君子说的话，而是齐国东部那些乡下人说的

话。其实是尧年老了，舜帮助他治理国家而已。《尧典》上说：‘过了二十八年，尧才去世，群臣就好像死了父母一样，为尧服丧三年，全国停止一切娱乐活动。’孔子说：‘天上不能有两个太阳，百姓不能有两个君王。’如果舜在尧死前就已经做了天子，又率领天下诸侯为尧服丧三年，那么就是同时有两个天子了。”

咸丘蒙说：“舜没有把尧当成臣子，这我已经明白了。但是《诗》上说：‘普天之下，无不是天子的土地；四海之内，无不是天子的臣民。’舜做了天子，瞽瞍却不是他的臣民，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这首诗说的不是那个意思，而是说自己劳于国事，无法奉养父母。《诗》中说：‘这些事没有一件不是天子之事，为什么却让我一个人操劳呢！’所以解说《诗》的人，不能拘泥于文字而误解了诗句，也不能只停留在诗句上而误解了诗歌的原意。用自己的体会去揣测诗歌的原意，这才能得到正确的理解。如果只看诗句，《云汉》诗里说：‘周朝遗余下来的百姓，没有一个存留的。’要是相信的话，那周朝就一个人也没留下了。孝子最大的孝行，没有超过尊敬双亲的；尊敬双亲的极致，没有超过用天下来供养父母的。瞽瞍是天子的父亲，可说是尊贵到了极点；舜用天下来供养他，可说是供养的极致了。《诗》里说：‘永远恪守孝道，孝道就是天下的准则。’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尚书》说：‘舜恭恭敬敬地去见瞽瞍，态度极其谨慎小心，瞽瞍也就对他心顺了。’这难道是父亲不能够把他当作儿子吗？”

5

万章曰：“尧以天下与舜，有诸？”

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

“然则舜有天下也，孰与之？”

曰：“天与之。”

“天与之者，谆谆然命之乎[1]？”

曰：“否。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

曰：“以行与事示之者如之何？”

曰：“天子能荐人于天，不能使天与之天下；诸侯能荐人于天子，不能使天子与之诸侯；大夫能荐人于诸侯，不能使诸侯与之大夫。昔者尧荐舜于天而天受之，暴之于民而民受之[2]。故曰：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

曰：“敢问荐之于天而天受之，暴之于民而民受之，如何？”

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与之，人与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舜相尧二十有八载，非人之所能为也，天也。尧崩，三年之丧毕，舜避尧之子于南河之南[3]。天下诸侯朝觐者，不之尧之子而之舜；讼狱者[4]，不之尧之子而之舜；讴歌者，不讴歌尧之子而讴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后之中国[5]，践天子位焉[6]。而居尧之宫，逼尧之子，是篡也，非天与也。《泰誓》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7]此之谓也。”

【注释】

[1]谆谆：反复叮嘱的样子。

[2]暴（pù）：显露，公开。

[3]南河：《史记正义》引《括地志》："河在尧都之南，故曰南河。"

[4]讼狱：打官司。

[5]中国：都城。

[6]践：即位。

[7]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见于伪古文《尚书》。

【译文】

万章问道："尧把天下给了舜，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没有这回事。天子是不能把天下给人的。"

"那么舜拥有天下，是谁给的呢？"

孟子说："天给的。"

"天给他的话，是反复叮嘱着告诫他的吗？"

孟子说："不。天不说话，只是通过行为和事实表现出来罢了。"

万章问道："通过行为和事实表现出来，是怎么样的呢？"

孟子回答说："天子能向天推荐人，却不能让天把天下给他；就像诸侯能向天子推荐人，却不能让天子把诸侯之位给他；大夫能向诸侯推荐人，却不能让诸侯把大夫之位给他。过去，尧向天推荐舜，天接受

了，把他放在百姓面前，百姓也接受了。所以说：天不说话，只是通过行为和事实表现出来罢了。”

万章说：“那么请问，向天推荐天接受了，放在百姓面前百姓也接受了，是怎么样的呢？”

孟子说：“让他主持祭典，百神都来享用了，那就是天接受了；让他主持政事，政事治理得很好，百姓安居乐业，这就是百姓接受了。是天给了他天下，是百姓给了他天下，所以说：天子不能把天下给人。舜辅佐尧二十八年，这不是人的能力所能决定的，是天意。尧去世，三年的服丧期一满，舜就去了南河的南面回避尧的儿子。但是天下的诸侯朝见天子，都不去见尧的儿子而去见舜；打官司的，都不去找尧的儿子而去找舜；唱赞歌的人，都不赞颂尧的儿子而赞颂舜，所以说舜做天子是天意。这样，舜才回到都城，即天子之位。如果舜是自己住进尧的宫室，逼迫尧的儿子让位，那就是篡夺，而不是天授予的了。《泰誓》说：‘天看到的，就是百姓所看到的；天听到的，就是百姓所听到的。’就是这个意思。”

6

万章问曰：“人有言：‘至于禹而德衰，不传于贤而传于子。’有诸？”

孟子曰：“否，不然也。天与贤，则与贤；天与子，则与子。昔者舜荐禹于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丧毕，禹避舜之子于阳城[1]。天下之民从之，若尧崩之后，不从尧之子而从舜也。禹荐益于天，七年，禹崩。三年之丧毕，益避禹之子于箕山之阴[2]。朝觐讼狱者不之益而之

启[3]，曰：‘吾君之子也。’讴歌者不讴歌益而讴歌启，曰：‘吾君之子也。’丹朱之不肖[4]，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尧，禹之相舜也，历年多，施泽于民久。启贤，能敬承继禹之道。益之相禹也，历年少，施泽于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远，其子之贤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为也。莫之为而为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荐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继世以有天下，天之所废，必若桀纣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5]。伊尹相汤以王于天下。汤崩，大丁未立[6]，外丙二年，仲壬四年。大甲颠覆汤之典刑[7]，伊尹放之于桐[8]。三年，大甲悔过，自怨自艾[9]，于桐处仁迁义；三年，以听伊尹之训己也，复归于亳[10]。周公之不有天下，犹益之于夏，伊尹之于殷也。孔子曰：‘唐虞禅，夏后、殷、周继[11]，其义一也。’”

【注释】

[1]阳城：山名。在今河南登封北。

[2]箕山：在今河南登封东南。

[3]启：禹的儿子。

[4]丹朱：尧的儿子，名朱，封于丹，所以叫丹朱。

[5]伊尹：汤之贤相，曾辅佐汤伐桀。

[6]大丁：汤的儿子，未立而死。下文外丙、仲壬，皆为大丁的弟弟。

[7]大甲：大丁的儿子。

[8]桐：在今河南商丘以西。旧说桐是汤的葬地，故流放大甲在此反省。

[9]自怨自艾（yì）：自我怨恨，自我改过。

[10]亳（bó）：汤国都。

[11]后：君王。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到了禹的时候道德就衰败了，天下没有传给贤人却传给了自己的儿子。'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不，不是这样的。天要把天下给贤人就给贤人，天要把天下给儿子就给儿子。过去舜向天推荐了禹，十七年以后，舜去世了。三年服丧期一满，禹就去了阳城以回避舜的儿子。可是天下的百姓都追随禹，就像当年尧去世以后，百姓不追随尧的儿子而追随舜一样。后来禹向天推荐了益，七年之后，禹去世了。三年的服丧期一满，益就去了箕山之北以回避禹的儿子。但朝见天子和打官司的人都没去益那里，而去了启那里，说：'他是我们君主的儿子啊！'唱赞歌的人也不歌颂益而歌颂启，说：'他是我们君主的儿子啊！'尧的儿子丹朱不贤能，舜的儿子也不贤能。舜辅佐尧，禹辅佐舜，时间都很长，施恩于百姓的时间也就长。启是个贤能的人，能够认真地继承禹的传统。而益辅佐禹的时间不长，施恩于百姓的时间也就不长。舜、禹、益相隔时间的长短，他们的儿子是否贤能，这都是天决定的，不是人力所能左右的。没有人叫他们做他们却做到了，这是天意；没有刻意去做却得到了，这是命运。一

个普通人如果得到天下，那他的德行一定像舜和禹一样，还得有天子推荐他，所以，即使是孔子也没办法拥有天下。靠世袭得到天下却被天所废除的，一定是像桀纣一样残暴无道的，所以益、伊尹、周公便不能拥有天下。伊尹辅佐汤统一了天下。汤去世后，大丁未立就死了，外丙在位两年，仲壬在位四年。大甲即位后破坏了汤的法度，被伊尹流放到桐。三年之后，大甲终于悔过，自我怨恨、自我改过，在桐恪行仁义之道；又过了三年，能完全听从伊尹的训导了，就重新回到亳都做天子。周公没能拥有天下，就好像益在夏朝、伊尹在殷朝的情形一样。孔子说：‘唐尧、虞舜把天下禅让给贤能的人，夏、殷、周朝却世袭给子孙，它们的道理是一样的。’”

7

万章问曰：“人有言伊尹以割烹要汤[1]，有诸？”

孟子曰：“否，不然。伊尹耕于有莘之野[2]，而乐尧、舜之道焉。非其义也，非其道也，禄之以天下，弗顾也；系马千驷，弗视也。非其义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与人[3]，一介不以取诸人。汤使人以币聘之[4]，嚣嚣然曰[5]：‘我何以汤之聘币为哉？我岂若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哉？’汤三使往聘之，既而幡然改曰[6]：‘与我处畎亩之中[7]，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吾岂若使是君为尧、舜之君哉？吾岂若使是民为尧、舜之民哉？吾岂若于吾身亲见之哉？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也。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斯道觉斯民也。非予觉之，而谁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被尧、舜之泽者，若己推而内之沟中[8]。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故就汤而说之以伐夏救民。吾未闻枉己而正人者也，况辱己以正天下者乎？圣人之行不同也，或远

或近，或去或不去，归絜其身而已矣。吾闻其以尧、舜之道要汤，未闻以割烹也。《伊训》曰[9]：‘天诛造攻自牧宫[10]，朕载自亳[11]。’”

【注释】

[1]伊尹以割烹要汤：相传伊尹想要接近汤，就做了厨师，通过烹饪之道游说汤，最后得到汤的重用。这在《墨子·尚贤》《史记·殷本纪》《吕氏春秋·本味》中都有记载。割烹，割肉而烹，指烹饪。要，干谒。

[2]有莘：古代国名。

[3]介：同“芥”。指非常细小、微不足道的东西。

[4]币：束帛。古代以束帛为相见时的赠礼。

[5]嚣嚣然：不在乎的样子。

[6]幡然：完全改变的样子。幡，通“翻”。

[7]与：与其。

[8]内：同“纳”。

[9]《伊训》：《尚书》逸篇名。根据《书序》，这是伊尹训示太甲之文。现在《尚书》中的《伊训》是伪古文。

[10]造：开始。牧宫：桀的宫室。

[11]载：开始。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伊尹靠烹饪来接近汤，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不，不是这样的。伊尹在莘国的郊野耕田，以行尧、舜之道为乐。如果不符合道义，即使给他整个天下作为俸禄，他也不会回头看一眼；即使给他四千马匹，他也不会放在眼里。如果不符合道义，即使是一丝一毫他也不会给别人，也不会从别人那里拿取一丝一毫。汤曾派人带着礼物去聘请他，他毫不在乎地说：'我干嘛要接受汤的聘礼呢？它哪里比得上在田里耕种，来体验尧、舜之道的乐趣呢？'汤三次派使者去聘请他，不久，他突然改变了态度，说：'我与其一个人在田里耕种，体验尧、舜之道的乐趣，还不如使当今的君王同尧、舜一样贤明，使当今的百姓同尧、舜时一样安乐！还不如我自己亲自见到如尧、舜时一样的盛世呢！上天创造民众，就是要让先知理的人教育后知理的人，让先觉悟的人启发后觉悟的人。我就是上天创造的民众中先觉悟的人，所以我要用上天之道去启发上天创造的民众。不是我去启发他们，还有谁去启发他们呢？'想到天下的百姓，哪怕有一个人没有受到尧、舜之道的恩泽，就好像自己把他推入沟中一样。伊尹就是这样挑起了天下的重担，所以他才接近汤，说服他讨伐夏朝，拯救百姓。我从来没听说过自己不端正却能端正别人的，更何况自己侮辱自己来匡正天下的呢？圣人们的行为处事可能各有不同，有的疏远君王，有的接近君王，有的离开朝廷，有的留在朝廷，但归根结底都要保持自身的高洁。我只听说过伊尹用尧、舜之道接近汤，没听说是用烹饪的。《伊训》说：'上天要诛灭夏桀，祸端最初是从桀自己的王宫中开始的，我只是从亳都开始谋划而已。'"

万章问曰：“或谓孔子于卫主痈疽[1]，于齐主侍人瘠环[2]，有诸乎？”

孟子曰：“否，不然也，好事者为之也。于卫主颜雠由[3]。弥子之妻与子路之妻[4]，兄弟也。弥子谓子路曰：‘孔子主我，卫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孔子进以礼，退以义，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痈疽与侍人瘠环，是无义无命也。孔子不悦于鲁、卫，遭宋桓司马将要而杀之[5]，微服而过宋[6]。是时孔子当厄[7]，主司城贞子[8]，为陈侯周臣[9]。吾闻观近臣[10]，以其所为主；观远臣[11]，以其所主。若孔子主痈疽与侍人瘠环，何以为孔子？”

【注释】

[1]主：“以……为主人”，动词。痈疽：治痈疽的医生，是卫灵公宠信的宦官。

[2]侍人：宦官。瘠环：宦官名。齐君的宠臣。

[3]颜雠由：卫国的大夫，是个贤能的人。

[4]弥子：即卫灵公的宠臣弥子瑕。

[5]桓司马：即宋国大夫桓魋（tuí）。《史记·孔子世家》云：“孔子去曹适宋，与弟子习礼于大树下，宋司马桓魋欲杀孔子，拔其树，孔子去。”要（yāo）：拦截。

[6]微服：改变平常的服装来避人耳目。

[7]厄：困厄，处境艰难。

[8]司城贞子：陈国人。

[9]陈侯周：陈国国君，名周。

[10]近臣：在朝的臣子。

[11]远臣：从远方来的臣子。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孔子在卫国的时候寄住在痈疽的家里，在齐国的时候寄住在宦官瘠环的家里，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不，不是这样的，这是好事之徒编造的。孔子在卫国时寄住在颜雠由家中。弥子瑕的妻子和子路的妻子是姐妹，弥子瑕于是对子路说：‘孔子若是寄住在我家中，我可以让他做卫国的卿相。’子路把这话告诉了孔子，孔子说：‘由命运安排吧。’孔子依据礼而进身，按照义而退让，得不得到官职都说‘由命运安排吧’。如果他寄住在痈疽和宦官瘠环的家里，那就是无视礼义和命运了。孔子在鲁国和卫国都不受欢迎，又碰到了宋国司马桓魋想在途中杀掉他，于是只好改变装束通过宋国。当时孔子处境艰难，就寄住在司城贞子家中，向陈国国君称臣。我听说要观察在朝的臣子，就看他家中所招待的客人；要观察远方来的臣子，就看他寄住在什么人的家中。如果孔子真的寄住在痈疽和宦官瘠环的家里，那还算什么孔子呢？”

万章问曰：“或曰：‘百里奚自鬻于秦养牲者五羊之皮[1]，食牛，以要秦缪公。’信乎？”

孟子曰：“否，不然。好事者为之也。百里奚，虞人也。晋人以垂棘之璧与屈产之乘[2]，假道于虞以伐虢[3]。宫之奇谏[4]，百里奚不谏。知虞公之不可谏而去，之秦，年已七十矣。曾不知以食牛干秦缪公之为污也[5]，可谓智乎？不可谏而不谏，可谓不智乎？知虞公之将亡而先去之，不可谓不智也。时举于秦，知缪公之可与有行也而相之[6]，可谓不智乎？相秦而显其君于天下，可传于后世，不贤而能之乎？自鬻以成其君，乡党自好者不为，而谓贤者为之乎？”

【注释】

[1]百里奚：原为虞国大夫，后成为秦国大夫，辅佐秦缪公成就霸业。鬻：卖。

[2]垂棘之璧：垂棘出产的美玉。垂棘，晋国出产美玉的地方。屈产之乘：屈这个地方出产的良马。屈，晋国出产良马的地方。

[3]假道：借道。

[4]宫之奇：虞国大夫。

[5]曾：竟然，居然。

[6]有行：有所作为。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百里奚用五张羊皮的价钱把自己卖给了秦国养牲口的人，通过给人家放牛来接近秦缪公。'是真的吗？"

孟子说："不，不是这样的。这是好事之徒编造的。百里奚原来是虞国人，晋国人用垂棘产的美玉和屈地产的良马向虞国借道，去攻打虢国。当时宫之奇进谏劝阻虞公，百里奚却没有进谏。他知道虞公是不会听从劝阻的，就离开虞国去了秦国，那时候他已经七十岁了。他竟然不知道通过喂牛来接近秦缪公是十分污浊的行为，这样的人能说得上聪明吗？知道虞公不会听从劝阻就不进谏，这样的人能说他不聪明吗？知道虞公要亡国就提早离开，这样的人不能说是不聪明的。他在秦国被举用的时候，就知道秦缪公将有所作为而辅佐他，这样的人可以说他不聪明吗？做了秦国的卿相，使他的君王扬名于天下、流传于后世，不是贤能的人能够这样吗？把自己卖了来成全君王，乡下人中那些洁身自爱的尚且不会去做，难道说贤能的人会吗？"

万章下　凡九章

【题解】

本篇主要是孟子、万章的对话，还有语录、问答，内容有圣贤处世之道、入仕原则、交友原则、为官之道、君臣关系等等。

学而优则仕，是历代士子们心中最正统的人生之路。但圣人汲汲于官位却不求升官发财，而是为国为民，对违背仁义、丧失尊严的做官坚辞不就。所以孟子说：“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道不行，耻也。”“仕非为贫也，而有时乎为贫。”为官不能以牺牲人格为代价，不能通过不正当的途径，不能超越礼的规范，否则便与钻狗洞、翻墙头没有区别了。他评论以前的圣人，各有各的做官原则，认为伯夷是清高的，伊尹是负责任的，柳下惠是随和的，孔子是识时务的，并说孔子是为官之道的集大成者。

孟子集中讲到了交友应遵循的原则。他强调说：“不挟长，不挟贵，不挟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挟也。”现在大都认为交友贵在交心，孟子则是在遵循礼仪等级的基础上来谈交友，有其特定的含义。虽然社会历史背景不同，但朋友之间要平等相待，且看重交往对象的品德，这些基本原则是古今相通的。曾子说过：“君子以文会友，以友辅仁。”（《论语·颜渊》）这里，孟子对早期儒家倡导的交友方式作出了更为具体的阐述。

君臣关系，本书很多章都有涉及。这里强调国君对待贤人关键在能举贤授能，其次才是能用食物奉养。如果国君召见不合礼数，臣子可以拒绝召见，此所谓明君圣主应有不召之臣。

1

孟子曰：“伯夷[1]，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恶声，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则进，乱则退。横政之所出[2]，横民之所止[3]，不忍居也。思与乡人处[4]，如以朝衣朝冠坐于涂炭也[5]。当纣之时，居北海之滨，以待天下之清也。故闻伯夷之风者，顽夫廉[6]，懦夫有立志。

“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进，乱亦进，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此道觉此民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与被尧、舜之泽者，如己推而内之沟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

“柳下惠[7]，不羞污君，不辞小官；进不隐贤，必以其道；遗佚而不怨[8]，厄穷而不悯[9]。与乡人处，由由然不忍去也[10]。‘尔为尔，我为我，虽袒裼裸裎于我侧[11]，尔焉能浼我哉[12]？’故闻柳下惠之风者，鄙夫宽[13]，薄夫敦[14]。

“孔子之去齐，接淅而行[15]；去鲁，曰：‘迟迟吾行也。’去父母国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处而处，可以仕而仕，孔子也。”

孟子曰：“伯夷，圣之清者也；伊尹，圣之任者也；柳下惠，圣之和者也；孔子，圣之时者也。孔子之谓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声而玉

振之也[16]。金声也者，始条理也[17]；玉振之也者，终条理也。始条理者，智之事也；终条理者，圣之事也。智，譬则巧也；圣，譬则力也。由射于百步之外也[18]，其至，尔力也；其中，非尔力也。”

【注释】

[1]伯夷：商末孤竹国君的长子。孤竹国君去世后，伯夷与其弟叔齐互相谦让，双双逃往周国。他们极力反对伐纣，后武王得天下，两人不食周粟，饿死在首阳山中。

[2]横（hèng）政：暴政。

[3]横（hèng）民：暴民。

[4]乡人：乡下人，这里应该指乡下的暴民。

[5]涂炭：涂，泥泞之地。炭，炭灰。

[6]顽夫：贪婪的人。顽，贪。

[7]柳下惠：春秋时期鲁国大夫。

[8]遗佚：被君王遗弃不用。

[9]悯：忧愁。

[10]由由然：悠然自适的样子。

[11]袒裼（tǎn xī）裸裎（chéng）：赤身露体。

[12]浼（měi）：污染。

[13]鄙夫：心胸狭隘之人。

[14]薄夫：性情刻薄之人。

[15]接淅：捞起正在淘的米。

[16]金声而玉振：金，指钟类乐器。玉，指磬类乐器。古时奏乐以钟声起音，以磬声收尾。

[17]条理：节奏次第。

[18]由：通“犹”。

【译文】

孟子说：“伯夷这个人，双眼不看丑恶的事物，双耳不听丑恶的声音，不是他理想中的君王就不去侍奉，不是他理想中的百姓就不去驱使，天下太平就出来做官，天下混乱就退隐归田。暴政施行的地方，暴民聚居的地方，他都不愿去居住。他觉得和那些乡下的暴民们在一起，就好像穿戴着礼服礼帽坐在泥地炭灰上一样难受。商纣在位的时候，他住在北海海边，等待着天下太平。所以，听说伯夷的风范，贪婪的人也变得清廉，懦弱的人也有了自立的志向。

“伊尹说：‘哪个君主不能侍奉？哪个百姓不能驱使？’所以天下太平他也出来做官，天下混乱他也出来做官。他说：‘上天创造民众，就是要让先知理的人教育后知理的人，让先觉悟的人启发后觉悟的人。我就是上天创造的民众中先觉悟的人，所以我要用上天之道去启发上天创造的民众。’想到天下的百姓，哪怕有一个人没有受到尧、舜之道的恩

泽，就好像自己把他推入沟中一样，伊尹就是这样挑起了天下的重担。

“柳下惠不以侍奉昏君为耻辱，也不因为官小就辞掉。入朝为官不隐藏自己的才能，必定按自己的方式行事；遭到冷落也不怨恨，处境艰难也不忧愁。和乡下人在一起，也悠然自乐不舍得离开。他说：‘你是你，我是我，就算你赤身露体在我旁边，又怎么能玷污我呢？’所以，听说柳下惠的风范，心胸狭隘的人变得宽宏大量，性情刻薄的人也变得温和敦厚了。

“孔子离开齐国的时候，捞起正在淘的米就急忙起程了；离开鲁国的时候，却说：‘我们慢慢走吧！’这就是离开祖国的态度。该快就快，该慢就慢，该归隐就归隐，该做官就做官，这就是孔子。”

孟子说：“伯夷，是圣人中的清高者；伊尹，是圣人中的尽责者；柳下惠，是圣人中的随和者；孔子，是圣人中的识时务者。孔子可以称之为集大成的人。所谓集大成的人，就像奏乐时以钟声起音、以磬声收尾一样。以钟声起音，是使节奏有序地开始；以磬声收尾，是使节奏有序地终结。有序地开始在于智能，有序地终结在于圣明。智能好比技巧，圣明好比气力。就像在百步以外射箭，射到靠的是气力，而要射中，靠的就不全是气力了。”

2

北宫锜问曰[1]：“周室班爵禄也[2]，如之何？”

孟子曰：“其详不可得闻也。诸侯恶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然而轲也，尝闻其略也。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

士一位，凡六等。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3]，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天子之卿受地视侯[4]，大夫受地视伯，元士受地视子、男[5]。大国地方百里，君十卿禄，卿禄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次国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禄，卿禄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小国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禄，卿禄二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耕者之所获，一夫百亩。百亩之粪[6]，上农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禄以是为差[7]。”

【注释】

[1]北宫锜（qí）：卫国人。

[2]班：排列。

[3]不能：不足，不到。

[4]视：比照。

[5]元士：即上士。

[6]粪：动词，施肥耕种。

[7]差：等级。

【译文】

北宫锜问道："周朝排列爵位和俸禄的等级，是怎么样的呢？"

孟子说："详细的情况已经不得而知了。诸侯嫌那些等级制度对自己不利，把有关的文献记录都销毁了。但是我也曾大略地听说过一些。天子一级，公一级，侯一级，伯一级，子、男共为一级，一共是五个等级。君一级，卿一级，大夫一级，上士一级，中士一级，下士一级，一共是六个等级。天子所辖土地方圆一千里，公侯都是方圆一百里，伯是七十里，子、男都是五十里，一共是四个等级。土地不到五十里的，不能直接依附于天子，只能依附于诸侯，叫做附庸。天子之卿所受的封地与侯相同，大夫所受的封地与伯相同，元士所受的封地与子、男相同。公侯大国土地方圆百里的，其君主的俸禄是卿的十倍，卿的俸禄又是大夫的四倍，大夫是上士的两倍，上士是中士的两倍，中士是下士的两倍，下士的俸禄则和做官的平民一样，但是所得俸禄也足够代替他们耕种的收入了。稍小之国土地方圆七十里的，其君主的俸禄是卿的十倍，卿的俸禄是大夫的三倍，大夫是上士的两倍，上士是中士的两倍，中士是下士的两倍，下士的俸禄与做官的平民一样，但是所得俸禄也足够代替他们耕种的收入了。小国土地方圆五十里的，其君主的俸禄是卿的十倍，卿的俸禄是大夫的两倍，大夫是上士的两倍，上士是中士的两倍，中士是下士的两倍，下士的俸禄与做官的平民一样，但是所得俸禄也足够代替他们耕种的收入了。种田人的收入则是一户耕种一百亩。一百亩地经过施肥耕种，上等的农民可以供养九个人，稍差的可以供养八个人，中等的可以供养七个人，再差一些的可以供养六个人，下等的可以供养五个人。做官的平民，他们的俸禄就是按照这个标准来划分等级的。"

3

万章问曰：“敢问友。”

孟子曰：“不挟长、不挟贵、不挟兄弟而友[1]。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挟也。孟献子[2]，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3]：乐正裘、牧仲，其三人，则予忘之矣。献子之与此五人者友也，无献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献子之家，则不与之友矣。非惟百乘之家为然也，虽小国之君亦有之。费惠公曰[4]：‘吾于子思，则师之矣；吾于颜般，则友之矣；王顺、长息则事我者也。’非惟小国之君为然也，虽大国之君亦有之。晋平公之于亥唐也[5]，入云则入，坐云则坐，食云则食，虽蔬食菜羹[6]，未尝不饱，盖不敢不饱也。然终于此而已矣，弗与共天位也，弗与治天职也，弗与食天禄也，士之尊贤者也，非王公之尊贤也。舜尚见帝[7]，帝馆甥于贰室[8]，亦飨舜，迭为宾主，是天子而友匹夫也。用下敬上[9]，谓之贵贵；用上敬下，谓之尊贤。贵贵、尊贤，其义一也。”

【注释】

[1]挟：倚仗。

[2]孟献子：鲁国大夫仲孙蔑。

[3]有友五人：焦循《孟子正义》云：“《国语·晋语》‘赵简子曰：鲁孟献子有斗臣五人。’注云：‘斗臣，捍难之士。’未知即此五人否？”

[4]费（fèi）惠公：费国国君。费，小国名。

[5]晋平公：春秋时晋国国君。亥唐：春秋时晋国贤人。

[6]蔬食：粗糙的饭食。蔬，同“疏”。

[7]尚：通“上”。

[8]甥：女婿。贰室：副宫。

[9]用：以。

【译文】

万章问道：“请问怎样交朋友？”

孟子说：“应该不倚仗年长、不倚仗显贵、不倚仗兄弟的富贵来交朋友。交朋友，看中的是别人的德行，不应该倚仗别的什么。孟献子，是拥有百辆马车的大夫，他有五位朋友：乐正裘，牧仲，另外三个我忘记了。孟献子和这五个人交朋友，是因为这五个人并没看重他的家世。如果这五个人也看重他的家世，那孟献子也不会和他们交朋友了。不但拥有百辆马车的大夫如此，即使是小国的君主也有像这样的。费惠公说过：‘我对子思，是把他当成老师；对颜般，是把他当成朋友；王顺、长息则是侍奉我的人。’不但小国的君主如此，即使是大国的君主也有像这样的。晋平公到亥唐那里去，亥唐让他进去他就进去，让他坐下他就坐下，让他吃饭他就吃饭，即使是粗饭菜汤，他也从未吃不饱过，是因为不敢不吃饱。然而晋平公也只是做到这样而已，并不同他一起共有官职，并不同他一起治理国事，并不同他一起享用俸禄，这是士人般的尊重贤人，而不是王公贵族尊重贤人的态度。舜去进见帝尧，帝尧请他这位女婿住在自己的副宫里，有时候也接受舜的宴请，两人互为宾主，这是天子与平民交朋友。地位低的人敬重地位高的人，就叫做尊敬贵

人；地位高的人敬重地位低的人，就叫做尊敬贤人。尊敬贵人和尊敬贤人，他们的道理是一样的。”

4

万章曰：“敢问交际何心也[1]？”

孟子曰：“恭也。”

曰：“却之却之为不恭[2]，何哉？”

曰：“尊者赐之，曰‘其所取之者，义乎，不义乎’，而后受之，以是为不恭，故弗却也。”

曰：“请无以辞却之，以心却之，曰‘其取诸民之不义也’，而以他辞无受，不可乎？”

曰：“其交也以道，其接也以礼，斯孔子受之矣。”

万章曰：“今有御人于国门之外者[3]，其交也以道，其馈也以礼，斯可受御与[4]？”

曰：“不可。《康诰》曰[5]：‘杀越人于货、闵不畏死[6]，凡民罔不譈[7]。’是不待教而诛之者也。殷受夏，周受殷，所不辞也。于今为烈，如之何其受之？”

曰：“今之诸侯取之于民也，犹御也。苟善其礼际矣，斯君子受之，敢问何说也？”

曰：“子以为有王者作，将比今之诸侯而诛之乎[8]？其教之不改而后诛之乎？夫谓非其有而取之者盗也，充类至义之尽也[9]。孔子之仕于鲁也，鲁人猎较[10]，孔子亦猎较。猎较犹可，而况受其赐乎？”

曰：“然则孔子之仕也，非事道与？”

曰：“事道也。”

“事道奚猎较也？”

曰：“孔子先簿正祭器[11]，不以四方之食供簿正。”

曰：“奚不去也？”

曰：“为之兆也[12]。兆足以行矣，而不行，而后去，是以未尝有所终三年淹也[13]。孔子有见行可之仕，有际可之仕[14]，有公养之仕也[15]。于季桓子[16]，见行可之仕也；于卫灵公[17]，际可之仕也；于卫孝公[18]，公养之仕也。”

【注释】

[1]交际：指通过礼物互相交往。

[2]却：推辞不接受。

[3]御人：抢劫的强盗。

[4]御：指抢来的东西。

[5]《康诰》：《尚书》篇名。

[6]于货：拿走别人的东西。闵：《尚书》中为“暋”，指行为强横。

[7]譈（duì）：同“憝”。怨恨，憎恶。

[8]比：连同。

[9]充类至义：充其类，极其义。指把标准上升到最严格的地步。

[10]猎较：古代打猎时互相争夺猎物，夺得后用来祭祀，当时的风俗崇尚这样，认为很吉祥。

[11]簿正祭器：用文书规定祭祀用的祭品。朱熹《孟子集注》引用陈氏的观点，认为孔子用文书规定祭祀用的祭品，而不用别处的食物，这样争夺猎物的风气自然就慢慢消失了。

[12]兆：开始，开端。

[13]淹：停留。

[14]际可：用非常礼遇的态度接待。

[15]公养：指国君养贤。

[16]季桓子：鲁国大夫，季孙氏，名斯。孔子一向不满季氏专政鲁国，因此说他在季氏当政时做官是“见行可之仕”。

[17]卫灵公：春秋时卫国国君。孔子刚到卫国时，卫灵公曾亲自“郊迎”，因此说孔子在卫灵公时做官是“际可之仕”。

[18]卫孝公：《春秋》《史记》皆无记载，怀疑是卫出公。《史记》说卫出公曾有意任用孔子。

【译文】

万章问道："请问与人交往的时候应该抱着什么样的心态呢？"

孟子说："要恭敬。"

万章又问："那么有人说'一再拒绝别人的礼物是不恭敬的'，为什么呢？"

孟子回答说："如果地位尊贵的人送礼物给你，你却要先想想他得到这东西是义还是不义，然后再接受，这是不恭敬的，所以不应该拒绝。"

万章说："那么请问，如果口头上不拒绝，只是心里拒绝，心里想：'这是他从百姓那里得来的不义之财。'所以以其他的借口不接受，难道不行吗？"

孟子说："如果他与人交往遵守规矩，和人接触符合礼节，即使是孔子也会接受的。"

万章说："如果有个在城外抢劫的强盗，与您交往符合规矩，赠送礼物遵守礼节，难道就可以接受他的赃物吗？"

孟子说："不可以。《康诰》里说：'杀人抢劫、强横不怕死的人，百姓没有不恨之入骨的。'这些人是不需要教化就可以杀掉的。夏朝到殷朝，殷朝到周朝，都沿袭了这种制度。但是现在抢劫的却越来越猖獗，怎么还能接受这种赃物呢？"

万章说："现在的诸侯掠夺百姓，和抢劫也差不多。如果他们好好地遵守礼节与人来往，君子就接受了，请问这怎么解释呢？"

孟子说："你认为如果有个圣明的君王出现，会把现在所有的诸侯全部都杀掉呢？还是先教化他们，如若不改再杀掉呢？而且所谓不是自己的东西却拿了就是抢劫，这是把抢劫的标准上升到最严格的地步。孔子在鲁国做官的时候，鲁国人抢夺猎物，孔子也去抢夺猎物。抢夺猎物都可以，更何况接受馈赠呢？"

万章说："那么孔子做官，不是为了推行道义吗？"

孟子说："是为了推行道义。"

万章问道："推行道义为什么还要抢夺猎物呢？"

孟子说："孔子在这之前就用文书先规定好了祭祀用的祭品，而不用别处来的食物。"

万章说："那他为什么不离开呢？"

孟子说："他要以此作为推行道义的开始。如果这个开始行得通，国君却不实行下去，这之后才离开，所以孔子从来没有在一个国家停留过三年以上的。孔子做官，有的是因为可以推行道义，有的是因为国君对他非常礼遇，有的是因为国君养贤。在季桓子那里做官，是因为可以推行道义；在卫灵公那里做官，是因为礼遇不错；在卫孝公那里做官，是因为国君养贤。"

5

孟子曰：“仕非为贫也，而有时乎为贫；娶妻非为养也，而有时乎为养。为贫者，辞尊居卑，辞富居贫。辞尊居卑，辞富居贫，恶乎宜乎？抱关击柝[1]。孔子尝为委吏矣[2]，曰：‘会计当而已矣。’尝为乘田矣[3]，曰：‘牛羊茁壮长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道不行，耻也。”

【注释】

[1]抱关击柝（tuò）：抱关，守门的小卒。击柝，巡夜打更的人。

[2]委吏：管理仓库的小官。

[3]乘田：管理牲畜的小官。

【译文】

孟子说：“做官不是因为贫困，但有时候是因为贫困；娶妻不是为了奉养父母，但有时候是为了奉养父母。如果是因为贫困才做官，就应该拒绝高位，担任卑职，拒绝厚禄，接受薄俸。拒绝高位，担任卑职，拒绝厚禄，接受薄俸，那要任什么样的职位才合适呢？像守门打更这样的职位就很合适。孔子就曾经做过管仓库的小官，说：‘只要每天的核算无误就可以了。’他也曾做过管牲畜的小官，说：‘牛羊长得茁壮就可以了。’如果地位卑微却要议论国家大事，这是错的；但如果在朝廷上任要职，却不能使自己的主张得以推行，那是耻辱的。”

6

万章曰：“士之不托诸侯，何也？”

孟子曰："不敢也。诸侯失国，而后托于诸侯，礼也。士之托于诸侯，非礼也。"

万章曰："君馈之粟，则受之乎？"

曰："受之。"

"受之何义也？"

曰："君之于氓也[1]，固周之[2]。"

曰："周之则受，赐之则不受，何也？"

曰："不敢也。"

曰："敢问其不敢何也？"

曰："抱关击柝者，皆有常职以食于上。无常职而赐于上者，以为不恭也。"

曰："君馈之，则受之，不识可常继乎？"

曰："缪公之于子思也[3]，亟问，亟馈鼎肉[4]。子思不悦，于卒也，摽使者出诸大门之外[5]，北面稽首再拜而不受，曰：'今而后知君之犬马畜伋。'盖自是台无馈也[6]。悦贤不能举，又不能养也，可谓悦贤乎？"

曰："敢问国君欲养君子，如何斯可谓养矣？"

曰："以君命将之[7]，再拜稽首而受。其后廪人继粟，庖人继肉，

不以君命将之。子思以为鼎肉，使己仆仆尔亟拜也[8]，非养君子之道也。尧之于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百官牛羊仓廪备，以养舜于畎亩之中，后举而加诸上位[9]。故曰，王公之尊贤者也。”

【注释】

[1]氓：他国流亡来的人。

[2]周：周济，救济。

[3]缪公：鲁缪公。

[4]鼎肉：熟肉。

[5]摽（biāo）：挥手让人离开，下逐客令。

[6]台：朱熹注：“贱官，主使令者。”指传达命令的小官。

[7]将：送。

[8]仆仆尔：烦扰的样子。

[9]加：用同“居”。

【译文】

万章说：“士人不能依附于诸侯，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是因为不敢。诸侯如果丧失了自己的国家，然后依附于其他诸侯，这是符合礼的。但是士若是依附于诸侯，就是不符合礼的

了。”

万章说：“君主若是送给他粮食，能接受吗？”

孟子说：“能接受。”

“能接受又是什么道理呢？”

孟子说：“君主对于流亡而来的人，本来就应该接济。”

万章说：“接济的就接受，赠与的却不接受，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是因为不敢。”

万章说：“请问为什么不敢呢？”

孟子说：“守门打更的人，都是因为有固定的职务才敢接受主上的俸禄。没有固定的职务却接受主上的馈赠，这被认为是不恭敬的。”

万章说：“君主赠与的，就接受下来，不知道可以一直这样吗？”

孟子说：“过去鲁缪公对待子思，就是经常去问候他，还经常给他送熟肉。子思很不高兴，最后，他把鲁缪公派来的人赶出大门，向北面磕头作揖，拒绝接受，说：‘现在我才知道君主是把我当犬马一样的来喂养了。’从此缪公才没让人送礼给他了。如果爱慕贤人却不去重用，也不依礼节来奉养，这能说得上是爱慕贤人吗？”

万章说：“请问国君若是想奉养君子，怎么样才能称得上是有礼节的奉养呢？”

孟子说：“应当先以国君的名义馈赠礼物，君子磕头作揖地接受

了。然后管粮仓的人经常送粮食来，管膳食的人经常送肉食来，都不再以国君的名义了。子思认为只是为了一些熟肉就让自己每次都磕头作揖，这不是有礼节地奉养君子。尧对于舜，派了自己的九个儿子去侍奉他，又把两个女儿嫁给他，各种官吏及牛羊、仓库都准备齐全，在田地里奉养舜，后来又提拔舜，让他居于很高的职位。所以说，这才是王公尊敬贤人应有的方式啊。”

7

万章曰：“敢问不见诸侯，何义也？”

孟子曰：“在国曰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之臣，皆谓庶人。庶人不传质为臣[1]，不敢见于诸侯，礼也。”

万章曰：“庶人，召之役，则往役；君欲见之，召之，则不往见之，何也？”

曰：“往役，义也；往见，不义也。且君之欲见之也，何为也哉？”

曰：“为其多闻也，为其贤也。”

曰：“为其多闻也，则天子不召师，而况诸侯乎？为其贤也，则吾未闻欲见贤而召之也。缪公亟见于子思，曰：‘古千乘之国以友士，何如？’子思不悦，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2]，岂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悦也，岂不曰：‘以位，则子，君也；我，臣也。何敢与君友也？以德，则子事我者也。奚可以与我友？’千乘之君求与之友，而不可得也，而况可召与？齐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将杀之。志士不忘在沟壑，勇士不忘丧其元[3]。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

曰："敢问招虞人何以？"

曰："以皮冠。庶人以旃[4]，士以旂[5]，大夫以旌。以大夫之招招虞人[6]，虞人死不敢往。以士之招招庶人，庶人岂敢往哉？况乎以不贤人之招招贤人乎？欲见贤人而不以其道，犹欲其入而闭之门也。夫义，路也；礼，门也。惟君子能由是路，出入是门也。《诗》云：'周道如底，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视。'[7]"

万章曰："孔子，君命召，不俟驾而行。然则孔子非与？"

曰："孔子当仕有官职，而以其官召之也。"

【注释】

[1]质：通"贽"。古时见面时所送的礼物。

[2]云乎：句末语气词，无意义。

[3]元：脑袋。

[4]旃（zhān）：赤色的曲柄旗。

[5]旂（qí）：带有铃铛的旗。

[6]虞人：管理猎场的人。

[7]"周道如砥"四句：出自《诗·小雅·大东》。周道，大道。底，同"砥"。

【译文】

万章问："请问士人不去拜见诸侯，这是什么道理呢？"

孟子说："住在都城里的士人叫做市井之臣，住在乡野的士人叫做草莽之臣，都是普通百姓。普通百姓不给诸侯送礼称臣，所以不敢去谒见诸侯，这是合乎礼的。"

万章问："普通百姓，召他去服役，他就去服役；可是君主想见他，召他去，他却不去，这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去服役，是合乎义的；去拜见，却是不合乎义的。而且，君主想要见他，为的是什么呢？"

万章说："因为他见闻广博，因为他贤能。"

孟子说："如果是因为他见闻广博，那么连天子都不能召唤自己的老师，更何况是诸侯呢？如果是因为他贤能，那我还从未听过想见贤人却用召唤的方法的。缪公经常去拜见子思，说：'古时候拥有千辆兵车的国君若与士人交朋友，是怎么样的呢？'子思很不高兴，说：'古时候的人说的是侍奉吧，怎么说是交朋友呢？'子思之所以不高兴，难道不是认为：'论地位，你是国君，我是臣子，我怎么敢和国君交朋友呢？论德行，那你应该侍奉我，又怎么能和我交朋友呢？'拥有千辆兵车的国君想要和他交朋友都不能够，又怎么能召唤呢？齐景公田猎，用旌旗召唤管理猎场的人，那人没来，齐景公就想杀掉他。孔子说他是：'志士不怕弃尸沟壑，勇士不怕掉了脑袋。'孔子看中他哪一点呢？是看中他不应承不符合他身份的召唤。"

万章问："那么请问该用什么方式召唤管理猎场的人呢？"

孟子说："应该用皮帽。召唤百姓用旃，召唤士人用旂，召唤大夫

才用旌。用召唤大夫的方式去召唤管理猎场的人，他当然宁死都不敢去。就像用召唤士人的方式去召唤普通百姓，普通百姓怎么敢去呢？更何况用召唤不贤之人的方式去召唤贤人呢？想见贤人却不用适当的方式，就像要请他进来却把门关上了。义就像是路，礼就像是门。只有君子才能沿着义这条路，进出礼这道门。《诗》里说：‘大道平得像磨石，直得像箭枝。君子在上面行走，小人在一旁观看、仿效。’”

万章问：“孔子听到国君召唤，不等马车准备好就赶去了。那么孔子错了吗？”

孟子说：“那是因为孔子当时做官有官职，国君是根据他的官职召唤他的。”

8

孟子谓万章曰：“一乡之善士[1]，斯友一乡之善士；一国之善士，斯友一国之善士；天下之善士，斯友天下之善士。以友天下之善士为未足，又尚论古之人[2]。颂其诗[3]，读其书，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论其世也。是尚友也。”

【注释】

[1]善士：优秀的人。

[2]尚：通“上”。指向上追溯。

[3]颂：通“诵”。

【译文】

孟子对万章说："一个乡里优秀的人，就会和乡里其他优秀的人来往；一个国家优秀的人，就会和国内其他优秀的人来往；天下优秀的人，就会和天下其他优秀的人来往。如果和天下优秀的人来往还觉得不够，就会追溯到古时的人。但是如果只是诵读他们的诗歌，阅读他们的著作，却不知道他们是怎样的人，这样可以吗？所以还应该研究他们所处的时代。这就是与古人交往。"

9

齐宣王问卿。孟子曰："王何卿之问也？"

王曰："卿不同乎？"

曰："不同。有贵戚之卿[1]，有异姓之卿。"

王曰："请问贵戚之卿。"

曰："君有大过则谏，反覆之而不听，则易位。"

王勃然变乎色。

曰："王勿异也。王问臣，臣不敢不以正对[2]。"

王色定，然后请问异姓之卿。

曰："君有过则谏，反覆之而不听，则去。"

【注释】

[1]贵戚之卿：这里当指同姓之卿。

[2]正：诚。

【译文】

齐宣王向孟子询问关于卿的事。孟子说：“您问的是哪种卿？”

齐宣王说：“卿还有不一样的吗？”

孟子说：“不一样。有同姓的卿，有异姓的卿。”

齐宣王说：“请问同姓的卿。”

孟子说：“国君有极大的过错就劝谏，反复劝谏也不听的，就另立国君。”

齐宣王的脸色立刻变了。

孟子说：“您别见怪。您问我，我不敢不以实相告。”

齐宣王的脸色安定下来，又询问异姓的卿。

孟子说：“国君有过错就劝谏，反复劝谏也不听，就去官离开。”

告子上　凡二十章

【题解】

孟子在本篇中用了大量篇幅讨论“性善”问题，主要是针对告子等人性无善无恶的观点来展开论述的。

孟子认为，人的本性是善良的，“人性之善也，犹水之就下也。人无有不善，水无有不下”，人之善性源于人固有的“四端”，即恻隐之心、羞恶之心、恭敬（辞让）之心、是非之心，这四种心理分别是仁、义、礼、智四种道德的出发点。孟子还在前面章节中举了“孺子将入于井”的例子来说明人的“四端”也是生而固有的。孟子的这种先天本善的人性说，给人人可以向善提供了可能性，这种人皆尧、舜的可能性，便为孟子所主张的道德教化和修养的可能性提供了依据。从这点来说，孟子可谓用心良苦。但人性中为何有恶行呢？孟子说：“若夫为不善，非才之罪也。”就是说人性中的恶是后天的环境造成的，犹如“牛山之木尝美矣”，但如果“斧斤伐之”，“牛羊又从而牧之”，则会变得光秃秃而失去其美。

这样一来，人对于本性的后天修养就包含了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努力保持自己的善心，保有善心就是君子，失去善心就是小人。另一方面由于环境的摧残，人不可避免地会失去部分善心，这时就一定要把它找回来，所以孟子说：“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但不是从心外去寻，而是“反求诸己”，要人回到内心，重启固有的善端。这样，道德

的存在价值与“性善论”终于避开落入悖论的危险，而被完满地纳入同一个体系中。

1

告子曰：“性，犹杞柳也[1]；义，犹桮棬也[2]。以人性为仁义，犹以杞柳为桮棬。”

孟子曰：“子能顺杞柳之性而以为桮棬乎？将戕贼杞柳而后以为桮棬也[3]？如将戕贼杞柳而以为桮棬，则亦将戕贼人以为仁义与？率天下之人而祸仁义者，必子之言夫！”

【注释】

[1]杞（qǐ）柳：也叫红皮柳，落叶灌木，枝条可编器物。

[2]桮棬（bēi quān）：桮，同“杯”。棬，木制的饮器。泛指杯盘类的容器。

[3]戕贼：残害，损害。

【译文】

告子说：“人性就好像杞柳，仁义就好像杯盘。让人的本性归于仁义，就好像用杞柳做成杯盘一样。”

孟子说：“你是顺着杞柳本来的样子做成杯盘呢？还是毁坏杞柳本来的样子然后做成杯盘呢？如果要毁坏杞柳本来的样子才能做成杯盘，那么也要残害人的本性来成就仁义吗？率领天下人来损害仁义的，一定

就是你这种说法了！”

2

告子曰：“性犹湍水也[1]，决诸东方则东流，决诸西方则西流。人性之无分于善不善也，犹水之无分于东西也。”

孟子曰：“水信无分于东西[2]，无分于上下乎？人性之善也，犹水之就下也。人无有不善，水无有不下。今夫水，搏而跃之[3]，可使过颡[4]；激而行之[5]，可使在山。是岂水之性哉？其势则然也。人之可使为不善，其性亦犹是也。”

【注释】

[1]湍水：急流。

[2]信：的确，确实。

[3]搏：拍打。

[4]颡（sǎng）：额头。

[5]激：用戽（hù）斗抽水。

【译文】

告子说：“人性就好像急流的水，在东方开个缺口它就往东流，在西方开个缺口它就往西流。人的本性不分善恶，就好像水流不分东西一样。”

孟子说："水流的确不分东西，但也不分高低吗？人的本性是善的，就好像水总是向低处流。人的本性没有不善的，水没有不向低流的。拍打水，可以让它溅得比人的额头还高；用戽斗抽水，可以把它引上高山。但是这难道是水的本性吗？是外在形势迫使它这样的。人会做坏事，也是因为它的本性受到了外在形势的影响。"

3

告子曰："生之谓性。"

孟子曰："生之谓性也，犹白之谓白与？"

曰："然。"

"白羽之白也，犹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犹白玉之白与？"

曰："然。"

"然则犬之性，犹牛之性；牛之性，犹人之性与？"

【译文】

告子说："天生的资质就是人的本性。"

孟子说："天生的资质是人的本性，就好像所有白色的东西都叫做白吗？"

告子说："是的。"

孟子说："那么白羽毛的白，和白雪的白是一样的；白雪的白，和

白玉的白也是一样的吗？”

告子说：“是的。”

孟子说：“那么狗的本性，和牛的本性是一样的；牛的本性，和人的本性也是一样的吗？”

4

告子曰：“食色，性也。仁，内也，非外也；义，外也，非内也。”

孟子曰：“何以谓仁内义外也？”

曰：“彼长而我长之[1]，非有长于我也；犹彼白而我白之，从其白于外也，故谓之外也。”

曰：“异于白马之白也[2]，无以异于白人之白也；不识长马之长也，无以异于长人之长与？且谓长者义乎？长之者义乎？”

曰：“吾弟则爱之，秦人之弟则不爱也，是以我为悦者也，故谓之内。长楚人之长，亦长吾之长，是以长为悦者也，故谓之外也。”

曰：“耆秦人之炙[3]，无以异于耆吾炙。夫物则亦有然者也，然则耆炙亦有外与？”

【注释】

[1]第一个“长”指年长，第二个“长”指将其看作长者来尊敬。

[2]异于：朱熹《孟子集注》引张氏的说法认为"'异于'两字疑衍"。

[3]耆：通"嗜"。

【译文】

告子说："饮食、男女，是人的本性。仁，是内在的，而不是外在的；义，是外在的，而不是内在的。"

孟子说："凭什么说仁是内在的，而义是外在的呢？"

告子说："看到年长的人我就尊敬他，这是因为他年长，而不是因为我本来就对他有尊敬之心；就好像那些白色的东西，我说它们是白的，是因为他们的外表是白的，所以说义是外在的。"

孟子说："白马的白和白人的人没有什么不同；那么不知道对老马的怜爱和对老者的尊敬，是不是也没有什么不同呢？而且，你觉得是老者有义呢？还是尊敬老者的人有义呢？"

告子说："我的弟弟我就疼爱他，秦国人的弟弟我就不疼爱，这是由我自己的内心决定的，所以说是内在的。而尊敬楚国的长辈，也尊敬我自己的长辈，这是由他们的年长决定的，所以说是外在的。"

孟子说："那么喜欢吃秦国的烤肉，和喜欢吃自己的烤肉没有什么不同。其他事情也有这种情况，那么喜欢吃烤肉的心也是外在的吗？"

5

孟季子问公都子曰："何以谓义内也？"

曰：“行吾敬，故谓之内也。”

曰：“乡人长于伯兄一岁，则谁敬？”

曰：“敬兄。”

“酌则谁先[1]？”

曰：“先酌乡人。”

“所敬在此，所长在彼，果在外，非由内也。”

公都子不能答，以告孟子。

孟子曰：“敬叔父乎？敬弟乎？彼将曰：‘敬叔父。’曰：‘弟为尸[2]，则谁敬？’彼将曰：‘敬弟。’子曰：‘恶在其敬叔父也[3]？’彼将曰：‘在位故也。’子亦曰：‘在位故也。庸敬在兄[4]，斯须之敬在乡人[5]。’”

季子闻之曰：“敬叔父则敬，敬弟则敬，果在外，非由内也。”

公都子曰：“冬日则饮汤，夏日则饮水，然则饮食亦在外也？”

【注释】

[1]酌：斟酒。

[2]尸：指古时祭祀时以儿童作为受祭的代理人。朱熹注：“尸，祭祀所主像神，虽子弟为之，然敬之当如祖考也。”

[3]恶：疑问词，怎么。

[4]庸：平常。

[5]斯须：暂时。

【译文】

孟季子问公都子说：“为什么说义是内在的呢？”

公都子说：“因为表现出恭敬是因为内心恭敬，所以说是内在的。”

孟季子又问：“如果有个同乡人比你大哥大一岁，那你对谁恭敬？”

公都子说：“对大哥恭敬。”

孟季子说：“那么喝酒时你会先给谁斟酒呢？”

公都子说：“先给同乡人斟酒。”

孟季子说：“你内心是对大哥恭敬的，可是斟酒时却对同乡人表示尊敬，可见义是外在的，不是出自内心的。”

公都子回答不上来，就去告诉了孟子。

孟子说：“你可以问他：‘你是对叔父恭敬呢？还是对弟弟恭敬？’他一定会说：‘对叔父恭敬。’你再问：‘如果弟弟处在尸位，那么你对谁恭敬？’他一定会说：‘对弟弟恭敬。’你问：‘那你怎么说对叔父恭敬呢？’他会说：‘因为弟弟处在尸位的缘故。’你就可以说：‘我对同乡人恭敬也是因为他处在客人之位的缘故。平时对兄长恭敬，暂时对同乡人恭敬。’”

季子听说后，说：“恭敬叔父是恭敬，恭敬弟弟也是恭敬，都是外在的，不是出自内心的。”

公都子说：“冬天就喝热水，夏天就喝凉水，那么，难道饮食也是外在的吗？”

6

公都子曰：“告子曰：‘性无善无不善也。’或曰：‘性可以为善，可以为不善。是故文、武兴，则民好善；幽、厉兴，则民好暴。’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尧为君而有象，以瞽瞍为父而有舜，以纣为兄之子且以为君，而有微子启、王子比干。’今曰‘性善’，然则彼皆非与？”

孟子曰：“乃若其情[1]，则可以为善矣，乃所谓善也。若夫为不善，非才之罪也[2]。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羞恶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恻隐之心，仁也；羞恶之心，义也；恭敬之心，礼也；是非之心，智也。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3]，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则得之，舍则失之。’或相倍蓰而无算者[4]，不能尽其才者也。《诗》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5]孔子曰：‘为此诗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则，民之秉彝也，故好是懿德。’”

【注释】

[1]乃若：朱熹《孟子集注》认为是“发语辞”，焦循《孟子正义》认为是“转语”。

[2]才：此处的“才”和前文的“情”都指天生的资质。

[3]铄：从外部给予、授予。

[4]蓰（xǐ）：五倍。

[5]“天生蒸民”四句：出自《诗·大雅·烝民》，这是首赞美周宣王的诗。蒸，《诗》里写作“烝”，《毛传》解释为“众”。秉，执。彝，常道。懿，美好的。

【译文】

公都子说：“告子说：‘人的本性没有善和不善的区别。’有的人说：‘本性可以使它善，也可以使它不善。所以文王、武王的时候，百姓就喜欢向善；幽王、厉王的时候，百姓就喜欢横暴。’也有的人说：‘有的人本性善良，有的人本性不善良。所以尧做君主的时候仍然有像这样的暴民，瞽瞍这样的父亲却有舜这样贤能的儿子，纣这样恶的侄儿和暴君却有微子启、王子比干这样的仁人。’您现在说‘人的本性是善良的’，那么他们的说法都错了吗？”

孟子说：“从人的资质来看，都是可以使它善的，这就是我所说的人的本性是善良的。如果有人不善良，也不是他本身资质的问题。同情之心，是人人都有的；羞耻之心，是人人都有的；恭敬之心，是人人都有的；是非之心，也是人人都有的。同情之心，就是仁；羞耻之心，就是义；恭敬之心，就是礼；是非之心，就是智。仁、义、礼、智，都不是外部环境给予的，而是本性就有的，只是没有好好思考它罢了。所以说：‘探求就得到，舍弃就失去了。’人与人之间有的相差一倍、五倍、无数倍的，就是因为没能充分发挥天生的资质。《诗》说：‘上天生养万民，事事皆有法则。万民把握常规，喜欢美好品德。’孔子说：‘做这

首诗的人，是明白道的啊！所以有了事物就一定有法则。百姓掌握了这些不变的法则，所以才喜欢美好的品德。’”

7

孟子曰：“富岁，子弟多赖[1]；凶岁，子弟多暴，非天之降才尔殊也，其所以陷溺其心者然也。今夫麰麦[2]，播种而耰之[3]，其地同，树之时又同，浡然而生，至于日至之时[4]，皆熟矣。虽有不同，则地有肥硗、雨露之养、人事之不齐也[5]。故凡同类者，举相似也，何独至于人而疑之？圣人与我同类者。故龙子曰：‘不知足而为屦[6]，我知其不为蒉也[7]。’屦之相似，天下之足同也。口之于味，有同耆也。易牙先得我口之所耆者也[8]。如使口之于味也，其性与人殊，若犬马之与我不同类也，则天下何耆皆从易牙之于味也？至于味，天下期于易牙，是天下之口相似也。惟耳亦然，至于声，天下期于师旷[9]，是天下之耳相似也。惟目亦然。至于子都[10]，天下莫不知其姣也[11]。不知子都之姣者，无目者也。故曰：口之于味也，有同耆焉；耳之于声也，有同听焉；目之于色也，有同美焉。至于心，独无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谓理也，义也。圣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义之悦我心，犹刍豢之悦我口[12]。”

【注释】

[1]赖：同“懒”。

[2]麰（móu）麦：大麦。

[3]耰（yōu）：农具名。这里用作动词，指用耰来平土，掩盖种子。

[4]日至：指夏至。

[5]硗（qiāo）：土地贫瘠。

[6]屦：草鞋。

[7]蒉（kuì）：草编的土筐。

[8]易牙：齐桓公的宠臣，据说擅长烹饪。

[9]师旷：春秋时晋平公的乐师，擅长音乐。

[10]子都：《诗·郑风·山有扶苏》中有“不见子都，乃见狂且”，《毛传》说：“子都，世之美好者也。”可能就是春秋郑庄公时的公孙阏。

[11]姣：美好。

[12]刍豢（huàn）：刍，草食牲畜，如牛羊。豢，肉食牲畜，如狗猪。这里泛指各种牲畜。

【译文】

孟子说：“丰年的时候，子弟大多懒惰；荒年的时候，子弟大多横暴，并不是上天赋予的资质不同，而是那些迷惑他们内心的外物造成的。就好像大麦，播了种，耰了地，如果土地一样，种的时候也一样，就会蓬勃生长，到了夏至的时候，就都会成熟了。即使有什么不同，那也是由于土地的肥沃程度不同、雨水的多少不同、人所下的功夫不同。

所以只要是同类的东西都会一样，怎么唯独对于人却怀疑了呢？圣人，也是和我们同类的人。所以龙子说：‘不知道脚样就编草鞋，我也知道它不可能被编成草筐的。’草鞋相似，是因为天下的脚形状都差不多。口对于味道，也有相同的嗜好，易牙是最先掌握人的口味的人。如果口对于味道，人人不同，就像狗和马与人的口味不同一样，那么为什么天下的人都喜欢易牙烹饪出来的味道呢？一讲到味道，天下人都渴望达到易牙那样的手艺，是因为天下人的口都差不多。耳朵也是这样，一讲到声音，天下的人都渴望达到师旷那样的技术，是因为天下人的耳朵都差不多。眼睛也是这样。一讲到子都，天下没有人不知道他的美丽。不知道子都美丽的，只有那些瞎子。所以说：口对于味道，有相同的嗜好；耳朵对于声音，有相同的听觉；眼睛对于容貌，有相同的美感。而人的内心，难道就偏偏没有相同的地方吗？人的内心相同的地方是什么呢？是理，是义。圣人是最先掌握我们内心相同之处的人。所以说，理义使我们的内心愉快，就好像肉食使我们的口愉快一样。”

8

孟子曰：“牛山之木尝美矣[1]，以其郊于大国也，斧斤伐之，可以为美乎？是其日夜之所息[2]，雨露之所润，非无萌蘖之生焉[3]，牛羊又从而牧之，是以若彼濯濯也[4]。人见其濯濯也，以为未尝有材焉，此岂山之性也哉？虽存乎人者，岂无仁义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5]，亦犹斧斤之于木也，旦旦而伐之，可以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气[6]，其好恶与人相近也者几希，则其旦昼之所为[7]，有梏亡之矣[8]。梏之反覆，则其夜气不足以存；夜气不足以存，则其违禽兽不远矣。人见其禽兽也，而以为未尝有才焉者，是岂人之情也哉？故苟得其养，无物不长；苟失其养，无物不消。孔子曰：‘操则存，舍则亡；出入无

时，莫知其乡[9]。’惟心之谓与？”

【注释】

[1]牛山：山名。在齐国都城临淄附近，位于今山东淄博。

[2]息：滋生，生长。

[3]萌蘖（niè）：萌，芽。蘖，旁出的芽。

[4]濯濯：山上没有草木，光秃秃的样子。

[5]放：丧失。良心：善心。

[6]平旦：清晨。

[7]旦昼：明天。

[8]牿（gù）亡：因受束缚而消亡。牿，缚在牛角上使牛不能触人的横木。

[9]乡：同“向”。

【译文】

孟子说：“牛山的树木曾经是很茂盛的，是因为它们生长在大都城的郊外，如果老是用斧头去砍伐，它们还会茂盛吗？当然，它们日日夜夜生长着，承受着雨水的滋润，并不是没有新的嫩芽萌生出来，但是紧接着又放牧牛羊，所以它才会那样光秃秃的。人们看到它光秃秃的，便以为这儿从来没长过树木，这难道是山原来的样子吗？即使在某些人身

上，难道就没有过仁义之心吗？他之所以丧失善心，就好像斧头砍伐树木一样，天天砍伐它，能使它茂盛吗？他在一天里所滋生出来的善心，在清晨时所呼吸到的清明之气，使得他的好恶也和一般人有点儿接近了，但是一到第二天，他的所作所为又将它消灭了。这样反复的消灭，那么他夜里产生的善心自然不能留存下来；夜里产生的善心不能留存下来，那他离禽兽也就不远了。人们看到他跟禽兽差不多，就以为他从来没有过善良的本质，可是这难道是人的本性吗？所以，如果得到滋养，没有什么会不生长的；如果失去了滋养，没有什么会不消亡的。孔子说：‘把握着，它就存在；舍弃它，它就消失。来去都没有固定的时间，也不知道它去往何方。’这指的就是人心吧？”

9

孟子曰：“无或乎王之不智也[1]，虽有天下易生之物也，一日暴之[2]，十日寒之，未有能生者也。吾见亦罕矣，吾退而寒之者至矣。吾如有萌焉何哉！今夫弈之为数[3]，小数也；不专心致志，则不得也。弈秋[4]，通国之善弈者也。使弈秋诲两人弈，其一人专心致志，惟弈秋之为听。一人虽听之，一心以为有鸿鹄将至[5]，思援弓缴而射之[6]，虽与之俱学，弗若之矣。为是其智弗若与？曰：非然也。”

【注释】

[1]或：同“惑”。奇怪，疑惑。

[2]暴：同“曝”。晒。

[3]数：技巧，技艺。

[4]弈秋：名秋，因为擅长下棋，所以叫弈秋。

[5]鸿鹄（hú）：即天鹅。

[6]援：拿。缴（zhuó）：拴在箭上的生丝绳，这里指拴着生丝绳的箭。

【译文】

孟子说："大王您的不明智也没什么可奇怪的，即使是天下最容易生长的东西，晒它一天，再冻它十天，也没有能生长的了。我见大王您的次数也太少了，我一走，那些小人就到了。大王就算有了善良之心，我又能怎么样呢！比如下棋，我们认为它只是一种小技艺，但是不专心致志地学，也是没办法掌握的。弈秋是国内最擅长下棋的人，让他教两个人学棋，其中一人专心致志地学，只听弈秋讲授。另外一人虽然也在听，却一心想着有天鹅要飞过来，准备去拿弓箭来射它，虽然和另一个人一起学习，成绩却不如人家好。是因为他的智力比不上人家吗？我看不是。"

10

孟子曰："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苟得也；死亦我所恶，所恶有甚于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1]。如使人之所欲莫甚于生，则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使人之所恶莫甚于死者，则凡可以辟患者，何不为也？由是则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则可以辟患而有不为也。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所恶有甚于死者。非独贤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贤者

能勿丧耳。

“一箪食[2]，一豆羹[3]，得之则生，弗得则死。嘑尔而与之[4]，行道之人弗受；蹴尔而与之[5]，乞人不屑也。万钟则不辩礼义而受之[6]。万钟于我何加焉？为宫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识穷乏者得我与[7]？乡为身死而不受[8]，今为宫室之美为之；乡为身死而不受，今为妻妾之奉为之；乡为身死而不受，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是亦不可以已乎？此之谓失其本心。”

【注释】

[1]辟：同“避”。逃避，躲避。

[2]箪（dān）：古代盛饭的圆形竹器。

[3]豆：古代盛食物的木制盛器。

[4]嘑（hū）尔：指轻蔑地呵叱、吆喝。嘑，同“呼”。

[5]蹴（cù）：践踏。

[6]万钟：指俸禄很多。钟，古代计量单位。

[7]得：通“德”。动词，指感激。

[8]乡：同“向”。以往，向来。

【译文】

孟子说：“鱼是我想要的，熊掌也是我想要的。如果两者不能同时

得到，就舍弃鱼而选择熊掌。生命是我所热爱的，道义也是我所热爱的。如果两者不能同时得到，就舍弃生命而选择道义。生命是我热爱的，但我所热爱的还有胜过生命的，所以决不苟且偷生；死亡是我厌恶的，但我所厌恶的还有胜过死亡的，所以有的祸患决不远避。假如人所热爱的没有胜于生命的，那么凡是可以求得生存的手段，有什么不能用的呢？假如人所厌恶的没有胜于死亡的，那么凡是可以逃避祸患的手段，有什么不能用的呢？然而有的人这样做就可以生存下去，却不去做；有的人这样做就可以逃避祸患，却不去做。由此看来，人有比生命更值得热爱的，有比死亡更值得厌恶的。不仅贤能的人有这种想法，人人都有，只是贤能的人能够保持而不丧失罢了。

“一小篮饭，一碗汤，得到就能活下来，得不到就会死去。可是吆喝着给他，即使是饥饿的路人也不会接受；用脚踏过了再给他，即使是乞丐也不屑于要。然而有的人，给他万钟的俸禄他就不分辨礼义而接受了。万钟的俸禄对我来说有什么呢？是为了得到华丽的宫室、妻妾的侍奉、所认识的贫困之人对我的感激吗？过去宁愿死亡也不接受的，现在为了华丽的宫室就接受了；过去宁愿死亡也不接受的，现在为了妻妾的侍奉就接受了；过去宁愿死亡也不接受的，现在为了所认识的穷困之人的感激就接受了，这种做法还不该停止吗？这就叫做丧失了人的本性。”

11

孟子曰：“仁，人心也；义，人路也。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而不知求[1]，哀哉！人有鸡犬放，则知求之；有放心，而不知求。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

【注释】

[1]放：丢失，失去。

【译文】

孟子说："仁，是人的心；义，是人的路。舍弃正路不走，丢失了善心也不知道寻找，多么可悲啊！人们要是丢了鸡和狗，就会去寻找；可是有的人丢失了善心，却不知道去寻找。学问的道理没有别的，就是把丢失的善心找回来罢了。"

12

孟子曰："今有无名之指，屈而不信[1]，非疾痛害事也，如有能信之者，则不远秦、楚之路，为指之不若人也。指不若人，则知恶之；心不若人，则不知恶，此之谓不知类也[2]。"

【注释】

[1]信：通"伸"。

[2]不知类：朱熹注："言不知轻重之等也。"

【译文】

孟子说："现在有个人的无名指弯曲着伸不直，并不疼痛，也不碍事，可是一旦有人能使它伸直，即使是像秦国和楚国那样遥远的地方他也不在乎而前往医治，为的是自己的手指不如别人。手指不如别人，就知道嫌恶；善心不如别人，却不知道嫌恶，这就叫做不知轻重。"

13

孟子曰："拱把之桐梓[1]，人苟欲生之，皆知所以养之者。至于身，而不知所以养之者，岂爱身不若桐梓哉？弗思甚也。"

【注释】

[1]拱把：指树细小。拱，双手合握。把，一手握满。

【译文】

孟子说："细小的桐树、梓树，人们要是想让它们生长，都知道应该如何去养护。可是对于自己本身，却不知道如何去养护，难道爱护自己本身还不如爱护桐树和梓树吗？实在是太不思量了。"

14

孟子曰："人之于身也，兼所爱。兼所爱，则兼所养也。无尺寸之肤不爱焉，则无尺寸之肤不养也。所以考其善不善者，岂有他哉？于己取之而已矣。体有贵贱，有小大。无以小害大，无以贱害贵。养其小者为小人，养其大者为大人。今有场师[1]，舍其梧槚[2]，养其樲棘[3]，则为贱场师焉。养其一指而失其肩背，而不知也，则为狼疾人也[4]。饮食之人，则人贱之矣，为其养小以失大也。饮食之人无有失也，则口腹岂适为尺寸之肤哉[5]？"

【注释】

[1]场师：管理场圃的人。

[2]梧：梧桐。槚（jiǎ）：楸树。梧桐、楸树都是优良的木材。

[3]樲（èr）：酸枣树。棘：荆棘。酸枣树、荆棘都不是优良的木材。

[4]狼疾：同“狼藉”。指糊涂、昏聩。

[5]适：通“啻”。只，仅。

【译文】

孟子说：“人对于自己的身体，每个部分都很爱惜。因为每个部分都很爱惜，所以每个部分都悉心保养。没有一寸皮肤不爱惜，没有一寸皮肤不保养的。要看保养的好不好，还有别的方法吗？只要看他保养的是哪个部分就可以了。身体有重要的部分，有次要的部分，有小的部分，也有大的部分。不应该因为小的部分而损害大的部分，因为次要的部分而损害重要的部分。保养小的部分的人是小人，而保养大的部分的人是君子。如果有个场圃管理员，舍弃了梧桐、楸树这样的好树种，却去养护酸枣和荆棘，那他就是个劣等的场圃管理员。如果有人为了保养自己的一个手指，却丧失了肩膀背脊，自己还不知道，那他就是个糊涂人。只知道吃喝的人，人们都瞧不起，就是因为他们保养了小的部分，却丧失了大的部分。如果有人吃喝也能够不有所丧失，那么吃喝又怎么能只是为了满足口腹那样小的部分呢？”

15

公都子问曰：“钧是人也[1]，或为大人，或为小人，何也？”

孟子曰：“从其大体为大人，从其小体为小人。”

曰：“钧是人也，或从其大体，或从其小体，何也？”

曰：“耳目之官不思[2]，而蔽于物，物交物，则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此天之所与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则其小者弗能夺也。此为大人而已矣。”

【注释】

[1]钧：同“均”。

[2]官：器官。

【译文】

公都子问道：“同样是人，有的成为君子，有的却成为小人，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满足身体重要部分的就成了君子，满足身体次要部分的就成了小人。”

公都子说：“同样是人，有的满足身体重要部分，有的满足身体次要部分，是为什么呢？”

孟子说：“耳朵眼睛这样的器官是不会思考的，所以容易被外物蒙蔽，一和外物接触，就容易被引向歧途。而心这样的器官是会思考的，思考了就有所得，不思考就没有所得。这是上天赐给我们的，先确立了重要的部分，那次要的部分就没办法与之抗衡了。这样就成了君子

了。”

16

孟子曰：“有天爵者，有人爵者。仁、义、忠、信，乐善不倦，此天爵也；公，卿，大夫，此人爵也。古之人修其天爵，而人爵从之。今之人修其天爵，以要人爵；既得人爵，而弃其天爵，则惑之甚者也，终亦必亡而已矣。”

【译文】

孟子说：“有天赐的爵位，有人赐的爵位。仁、义、忠、信，乐于行善不知疲倦，这是天赐的爵位；公、卿、大夫，这是人赐的爵位。古时候的人培养他们天赐的爵位，那么人赐的爵位也就跟着得到了。而现在的人培养他们天赐的爵位，是为了来追求人赐的爵位；一旦得到人赐的爵位，就舍弃了天赐的爵位，那就实在太糊涂了，最终也一定会失去人赐的爵位。”

17

孟子曰：“欲贵者，人之同心也。人人有贵于己者，弗思耳。人之所贵者，非良贵也。赵孟之所贵[1]，赵孟能贱之。《诗》云：‘既醉以酒，既饱以德。’[2]言饱乎仁义也，所以不愿人之膏粱之味也[3]；令闻广誉施于身，所以不愿人之文绣也[4]。”

【注释】

[1]赵孟：春秋时晋国的大臣赵盾，字孟。这里用来指当权者。

[2]既醉以酒，既饱以德：出自《诗·大雅·既醉》。

[3]愿：羡慕。

[4]文绣：绣有花纹的衣服，一般为有爵位的人所穿。

【译文】

孟子说："希望显贵，这是人人都有的心理。人人身上都有值得尊贵的东西，只是没有好好思考罢了。别人所尊贵的，不一定是真正值得尊贵的。赵孟所尊贵的，赵孟也能使它变得低贱。《诗》说：'酒已经喝醉了，德也已经具备了。'是说有了仁义就已经很满足了，所以不羡慕别人的美食；有了美誉加之于己，所以不羡慕别人的华服。"

18

孟子曰："仁之胜不仁也，犹水胜火。今之为仁者，犹以一杯水，救一车薪之火也；不熄，则谓之水不胜火，此又与于不仁之甚者也[1]。亦终必亡而已矣。"

【注释】

[1]与：帮助，助长。

【译文】

孟子说："仁能战胜不仁，就好像水能扑灭火一样。现在推行仁的

人，就好像用一杯水，去救一车燃烧的柴禾；一旦不能扑灭，就说水扑灭不了火，这又助长了那些不仁之人的气势。最后这一点点的仁也一定会消失的。”

19

孟子曰：“五谷者，种之美者也；苟为不熟，不如荑稗[1]。夫仁，亦在乎熟之而已矣。”

【注释】

[1]荑（tí）：通“稊”。稗子一类的草。

【译文】

孟子说：“五谷，是粮食中最好的；但如果不熟，就还比不上稊和稗这样的杂草。仁，也就是要使它成熟罢了。”

20

孟子曰：“羿之教人射，必志于彀[1]；学者亦必志于彀。大匠诲人，必以规矩；学者亦必以规矩。”

【注释】

[1]彀（gòu）：把弓拉满。

【译文】

孟子说：“羿教人射箭，一定要求把弓拉满；学习的人也必须努力把弓拉满。高明的木匠教徒弟，一定要求依据规矩；学习的人也必须努力依据规矩。”

告子下　凡十六章

【题解】

本篇看似内容庞杂，实际是从学习和生活以及从政实践的角度，对上篇“性善”理论的深入剖析，其中心线索就是“信”。

孟子继承和发展了前人观点，把诚信观应用到个人修养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首先，在对待历史上，孟子提出失信乱国的观点。他与儒家前人一样，厚古薄今，认为社会的发展是礼崩乐坏、王道式微，将衰退的原因片面归结为人心不诚，如说：“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诸侯之罪人也。”其次，孟子强调君子要保持一定的操守，无论何种情况，都要坚持自己的信念，恪守自己的道德准则，这就是诚信的表现。他把君子出仕的原则概括为“就三去三”，认为行善道是最基本的条件，是君子的操守和界限所在。为此，他格外强调君子要在逆境中接受磨炼和考验，以“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来激励自己在逆境中奋起，告诫自己“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第三，在社会实践中，孟子的诚信观又表现为动机与实效的统一。孟子重视善的动机，也强调善的效果，如反对白圭以二十取一的税法取代什一税，反对白圭“以邻为壑”的治水之道。由此可见，孟子倡导性善，是兼善天下的博爱思想，他的动机论，体现的是性善理论的内化，对效果的追求，是性善理论的外化，认为只有做到内外统一，才真正是对性善信念的诚信。最后，孟子对其理论的阐释也体现出诚信原则，如对礼与食色关系的分析，以伯夷、伊尹、柳下惠为例对仁、贤的界定等，他告诉

我们不能只拘于名实的表面，而要从本质上看是否符合仁义之道。

1

任人有问屋庐子曰[1]：“礼与食孰重？”

曰：“礼重。”

“色与礼孰重？”

曰：“礼重。”

曰：“以礼食，则饥而死；不以礼食，则得食，必以礼乎？亲迎[2]，则不得妻；不亲迎，则得妻，必亲迎乎？”

屋庐子不能对，明日之邹以告孟子。

孟子曰：“于答是也何有？不揣其本而齐其末[3]，方寸之木可使高于岑楼[4]。金重于羽者，岂谓一钩金与一舆羽之谓哉[5]？取食之重者，与礼之轻者而比之，奚翅食重[6]？取色之重者，与礼之轻者而比之，奚翅色重？往应之曰：‘紾兄之臂而夺之食[7]，则得食；不紾，则不得食，则将紾之乎？逾东家墙而搂其处子[8]，则得妻；不搂，则不得妻，则将搂之乎？’”

【注释】

[1]任：周初诸侯国名。故地在今山东济宁。屋庐子：孟子的弟子，名连。

[2]亲迎：古代婚姻制度“六礼”之一，新郎必须亲迎新娘。

[3]揣：衡量。

[4]岑楼：尖顶的高楼。

[5]一钩金：意谓一丁点金子。

[6]翅：通“啻”。仅，只。

[7]紾（zhěn）：扭转。

[8]处子：处女。

【译文】

有个任国人问屋庐子说：“礼仪和食物哪个重要？”

屋庐子说：“礼仪重要。”

那人又问：“娶妻和礼仪哪个重要？”

屋庐子说：“礼仪重要。”

又问：“如果依据礼仪去谋食，就会饿死，而不依据礼仪谋食，就能得到食物，还一定要依据礼仪吗？如果依据礼仪亲迎新娘，就不能娶妻；而不依据礼仪亲迎新娘，就能娶妻，还一定要去亲迎吗？”

屋庐子回答不了，第二天去邹把这件事告诉了孟子。

孟子说：“回答这个问题有什么难的呢？如果不将底端对齐，而只比较顶端，那么一寸高的木头也可能让它比高楼还高。我们说金子比羽

毛重，难道指的是一钩金子比一车羽毛还要重吗？拿食物的重要方面与礼仪的轻微方面相比较，何止是食物更重要？拿娶妻的重要方面与礼仪的轻微方面相比较，何止是娶妻更重要？你去回答他说：‘扭断哥哥的手臂去抢他的食物，就能得到吃的；不扭断他的手臂就得不到吃的，你会去扭吗？爬过东家的院墙去搂抱他家的少女，就能得到妻子；如果不去搂抱就得不到妻子，你会去搂抱吗？’”

2

曹交问曰[1]：“人皆可以为尧、舜，有诸？”

孟子曰：“然。”

“交闻文王十尺，汤九尺，今交九尺四寸以长，食粟而已，如何则可？”

曰：“奚有于是？亦为之而已矣。有人于此，力不能胜一匹雏[2]，则为无力人矣；今曰举百钧[3]，则为有力人矣。然则举乌获之任[4]，是亦为乌获而已矣。夫人岂以不胜为患哉？弗为耳。徐行后长者谓之弟[5]，疾行先长者谓之不弟。夫徐行者，岂人所不能哉？所不为也。尧、舜之道，孝弟而已矣。子服尧之服，诵尧之言，行尧之行，是尧而已矣；子服桀之服，诵桀之言，行桀之行，是桀而已矣。”

曰：“交得见于邹君，可以假馆[6]，愿留而受业于门。”

曰：“夫道，若大路然，岂难知哉？人病不求耳。子归而求之，有余师。”

【注释】

[1]曹交：曹国国君的弟弟，名交。

[2]雏：小鸡。

[3]百钧：一钧为三十斤，百钧为三千斤。

[4]乌获：古时候的大力士，能举千钧。

[5]弟：同“悌”。尊敬长者。

[6]假馆：借住处。假，借。馆，住处。

【译文】

曹交问道：“人人都可以成为尧、舜，有这种说法吗？”

孟子说：“有。”

曹交又问：“我听说文王身高十尺，汤身高九尺，现在我有九尺四寸多高，却还只会吃饭，我该怎么办才好呢？”

孟子说：“这有什么关系呢？只要去做就可以了。假如有个人，连一只小鸡都拎不起来，那他就是没力气的人；但如果现在他说能举起三千斤，那就是很有力气的人了。如果他能和乌获举起一样重的东西，那也就是和乌获一样的人了。所以说人哪里需要担心不能胜任呢？只是不去做罢了。慢慢地走在长者后面就叫做悌，飞快地抢在长者前面就叫做不悌。慢慢地走，哪个人做不到呢？只是不做罢了。尧、舜之道，其实就是讲求孝悌罢了。你穿上尧的衣服，说尧所说的话，做尧所做的事，这样就是尧了；你穿上桀的衣服，说桀所说的话，做桀所做的事，这样

就是桀了。”

曹交说：“我去拜见邹国的国君，向他借个住处，我希望能留下来在您门下学习。”

孟子说：“道，就好像大路，哪有那么难了解呢？怕的只是人们不去寻找。你回去自己找吧，老师多着呢。”

3

公孙丑问曰：“高子曰[1]：‘《小弁》[2]，小人之诗也。’”

孟子曰：“何以言之？”

曰：“怨。”

曰：“固哉，高叟之为《诗》也！有人于此，越人关弓而射之，则己谈笑而道之；无他，疏之也。其兄关弓而射之，则己垂涕泣而道之；无他，戚之也[3]。《小弁》之怨，亲亲也。亲亲，仁也。固矣夫，高叟之为《诗》也！”

曰：“《凯风》何以不怨[4]？”

曰：“《凯风》，亲之过小者也；《小弁》，亲之过大者也。亲之过大而不怨，是愈疏也；亲之过小而怨，是不可矶也[5]。愈疏，不孝也；不可矶，亦不孝也。孔子曰：‘舜其至孝矣，五十而慕。’”

【注释】

[1]高子：与孟子的弟子高子不是同一人，从孟子称其为“高叟”来看，应该年长于孟子。

[2]《小弁》：《诗·小雅》篇名。《毛诗》认为是讽刺周幽王，《三家诗》认为是周宣王名臣尹吉甫之子伯奇由于遭受后母的谗言而被流放，怨恨而作。这里应该是指后面一说。

[3]戚：亲近。

[4]《凯风》：《诗·邶风》篇名。朱熹注：“卫有七子之母，不能安其室，七子作此以自责也。”

[5]矶：激怒，冲犯。

【译文】

公孙丑问道：“高子说：‘《小弁》，是小人作的诗。’”

孟子说：“为什么这么说呢？”

公孙丑说：“因为诗中有怨恨之情。”

孟子说：“高老先生解释《诗》实在太拘泥了！如果这里有个人，越国人张弓要射他，那他说起这件事来会谈笑自如；这没别的原因，只是因为和越国人关系疏远。如果是他的哥哥张弓要射他，他说起这件事来会低头哭泣；这没别的原因，只是因为和哥哥关系亲近。《小弁》的怨恨，是因亲近亲人而起。亲近亲人，这是仁的表现。高叟解释《诗》也实在太拘泥了！”

公孙丑又问：“《凯风》为什么没有怨恨之情呢？”

孟子说：“《凯风》是因为亲人的过错小，《小弁》是因为亲人的过错大。父母亲的过错大却不怨恨，这是感情更加疏远；父母亲的过错小却怨恨，这是不该有的激怒。更加疏远，这是不孝；不该有的激怒，也是不孝。孔子说：‘舜真是最孝的人啊，到了五十岁还依恋自己的父母。’”

4

宋牼将之楚[1]，孟子遇于石丘，曰：“先生将何之？”

曰：“吾闻秦、楚构兵[2]，我将见楚王说而罢之。楚王不悦，我将见秦王说而罢之。二王我将有所遇焉。”

曰：“轲也请无问其详，愿闻其指[3]。说之将何如？”

曰：“我将言其不利也。”

曰：“先生之志则大矣，先生之号则不可[4]。先生以利说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悦于利，以罢三军之师，是三军之士乐罢而悦于利也。为人臣者怀利以事其君，为人子者怀利以事其父，为人弟者怀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终去仁义，怀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先生以仁义说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悦于仁义，而罢三军之师，是三军之士乐罢而悦于仁义也。为人臣者怀仁义以事其君，为人子者怀仁义以事其父，为人弟者怀仁义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去利，怀仁义以相接也，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何必曰利？”

【注释】

[1]宋牼（kēng）：宋国人，又叫宋钘、宋荣，是战国时著名的学者。

[2]构兵：交战。

[3]指：同“旨”。大意，意旨。

[4]号：名义，说法。

【译文】

宋牼准备去楚国，孟子在石丘遇到了他，问道：“先生准备到哪儿去？”

宋牼回答说：“我听说秦、楚两国交战，准备去见楚王，说服他退兵。如果楚王不听，我就去见秦王，说服他退兵。两个国君总有一个会听从我的意见吧。”

孟子说：“我不想问得那么详细，只想听听您主要的意思。您打算怎么去说服他们呢？”

宋牼说：“我打算说明交战是不利的。”

孟子说：“先生您的志向是大的，可是您的说法行不通。您用利去劝说秦王和楚王，如果秦王和楚王因为考虑到利而停止了军事行动，这就会使军队的官兵们只是因为喜欢利而乐意停止战争。作臣子的为了利去侍奉国君，做儿子的为了利去侍奉父亲，做弟弟的为了利去侍奉哥哥，这样，君臣、父子、兄弟之间都舍弃了仁义，为了利而打交道，这样却不亡国的，还从来没有过。先生如果用仁义去劝说秦王和楚王，如果秦王和楚王因为考虑到仁义而停止了军事行动，这就会使军队的官兵

们因为喜欢仁义而乐意停止战争。做臣子的为了仁义而侍奉国君，做儿子的为了仁义去侍奉父亲，做弟弟的为了仁义去侍奉哥哥，这样君臣、父子、兄弟之间都舍弃了利，为了仁义而打交道，这样却不能一统天下的，还从来没有过。又何必要说利呢？”

5

孟子居邹，季任为任处守[1]，以币交，受之而不报。处于平陆[2]，储子为相[3]，以币交，受之而不报。他日由邹之任，见季子；由平陆之齐，不见储子。屋庐子喜曰：“连得间矣[4]。”

问曰：“夫子之任见季子，之齐不见储子，为其为相与？”

曰：“非也。《书》曰：‘享多仪，仪不及物曰不享，惟不役志于享。’[5]为其不成享也。”屋庐子悦。或问之，屋庐子曰：“季子不得之邹，储子得之平陆。”

【注释】

[1]季任：任国国君的弟弟，任国国君去邻国朝会，季任替他居守任国。

[2]平陆：平陆为古厥国，即鲁之中都，在今山东汶上，与邹相近。

[3]储子：齐国宰相。

[4]连：屋庐子的名。间：差错。

[5]“享多仪”三句：引自《尚书·周书·洛诰》。享，诸侯朝见天子的礼仪。

【译文】

孟子住在邹的时候，季任替国君居守任国，送礼物给孟子和他结交，孟子接受了礼物却没有回报。孟子住在平陆的时候，储子作齐国的国相，送礼物给孟子和他结交，孟子接受了礼物却没有回报。后来，孟子从邹到任国的时候，去拜访了季任；可是从平陆到齐国的时候，却没有去拜访储子。屋庐子高兴地说：“我可找到老师的差错了。”

于是问孟子说：“您到任国的时候去拜访季任，到齐国的时候却没去拜访储子，是因为储子是国相吗？”

孟子说：“不。《尚书》上说：‘进献之礼最看重礼节，礼物虽多，礼节跟不上也不能算是已经进献了，这是因为他的心意没用在进献上。’我不去拜访储子就是因为他没有完成进献的礼节。”屋庐子十分高兴。有人问起这件事，屋庐子就解释说：“季子（因为要留守任国所以）无法亲自到邹去拜访孟子，可是储子却是能够亲自到平陆去的啊！”

6

淳于髡曰：“先名实者[1]，为人也；后名实者，自为也。夫子在三卿之中[2]，名实未加于上下而去之，仁者固如此乎？”

孟子曰：“居下位，不以贤事不肖者，伯夷也；五就汤，五就桀者，伊尹也；不恶污君，不辞小官者，柳下惠也。三子者不同道，其趋

一也。一者何也？曰：仁也。君子亦仁而已矣，何必同？”

曰：“鲁缪公之时，公仪子为政[3]，子柳、子思为臣[4]，鲁之削也滋甚。若是乎，贤者之无益于国也！”

曰：“虞不用百里奚而亡，秦缪公用之而霸。不用贤则亡，削何可得与？”

曰：“昔者王豹处于淇[5]，而河西善讴[6]；绵驹处于高唐[7]，而齐右善歌[8]；华周、杞梁之妻善哭其夫[9]，而变国俗。有诸内，必形诸外。为其事而无其功者，髡未尝睹之也。是故无贤者也，有则髡必识之。”

曰：“孔子为鲁司寇[10]，不用，从而祭，燔肉不至[11]，不税冕而行[12]。不知者以为为肉也，其知者以为为无礼也，乃孔子则欲以微罪行[13]，不欲为苟去。君子之所为，众人固不识也！”

【注释】

[1]名：名誉。实：事功。

[2]三卿：指上卿、亚卿、下卿，《礼记》说：“大国三卿，皆命于天子。”孟子在齐国时，曾位列三卿之中。

[3]公仪子：即公仪休。他做鲁相时，奉法循礼地治理鲁国。

[4]子柳：即泄柳。

[5]王豹：卫国人，擅长歌唱。

[6]河西：这里指卫国，因为卫国在黄河西岸。

[7]绵驹：齐国人，擅长歌唱。高唐：地名。在齐国的西部，今山东禹城西南。

[8]齐右：齐国西部，古时以西方为右。

[9]华周、杞梁之妻善哭其夫：华周、杞梁都是齐国的臣子，后来攻打莒的时候战死，他们的妻子十分悲伤，对着城墙哭泣，将城墙都哭倒了，据说后来齐国的风俗就变得擅长哭泣。

[10]司寇：主掌司法。孔子曾任鲁国的大司寇，位与三卿并列。

[11]燔肉：也写作“膰肉”，即祭肉。按礼节，祭祀结束后要将祭肉分给参加祭祀的人。

[12]税（tuō）：通“脱”。冕：祭祀时戴的礼帽。

[13]微罪：小罪。

【译文】

淳于髡说：“重视名誉事功的人，是为了造福百姓；轻视名誉事功的人，是为了独善己身。您现在位列齐国的三卿之中，上无辅佐国君的名誉，下无造福百姓的事功，就离开了，有仁德的人原来是这样的吗？”

孟子说：“处于卑微的地位，也不拿自己的贤才侍奉不贤的人，这是伯夷；五次投靠汤，又五次投靠桀，这是伊尹；不厌恶污浊的君主，也不拒绝卑下的职位，这是柳下惠。这三个人的做法不同，但方向是一

样的。一样在哪里呢？应该说是‘仁’吧。君子只要有仁德就可以了，做法又何必相同呢？”

淳于髡说：“鲁缪公的时候，公仪子治理朝政，子柳、子思做臣子，可是鲁国却一天比一天削弱。如果是这样的话，贤人对国家也没什么益处啊！”

孟子说：“虞国不用百里奚所以亡国了，秦缪公用了百里奚却称霸天下了。不用贤人就会亡国，何止是削弱呢？”

淳于髡说：“过去王豹住在淇水旁边，黄河西面的卫国人便都擅长唱歌；绵驹住在高唐，齐国西部的人便也都擅长唱歌；华周、杞梁的妻子痛哭她们的丈夫，整个齐国的风俗都为之改变了。里面有的就一定会表现在外面。做了某件事情却没有什么效果的，我还从没见过呢！所以说现在没有什么贤人，要是有的话我一定知道。”

孟子说：“孔子做鲁国的司寇，不被重用，跟随着去祭祀，祭肉也没分给他，于是他连礼帽都还没脱下就急急忙忙地离开了。不了解他的人以为他是为了祭肉的缘故，了解他的人以为他是因为鲁国的无礼，其实孔子是想要找个微小的错误离开，而不想随随便便就走了。君子的行为，普通人本来就是不明白的啊！”

7

孟子曰：“五霸者[1]，三王之罪人也[2]；今之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诸侯之罪人也。天子适诸侯曰巡狩，诸侯朝于天子曰述职。春省耕而补不足[3]，秋省敛而助不给。入其疆，土地辟，田野治，养老尊贤，俊杰在位，则有庆[4]，庆以地。入其疆，土地荒芜，遗老失

贤，掊克在位[5]，则有让[6]。一不朝，则贬其爵；再不朝，则削其地；三不朝，则六师移之[7]。是故天子讨而不伐，诸侯伐而不讨。五霸者，搂诸侯以伐诸侯者也[8]，故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五霸，桓公为盛。葵丘之会[9]，诸侯束牲载书而不歃血[10]。初命曰：‘诛不孝，无易树子[11]，无以妾为妻。’再命曰：‘尊贤育才，以彰有德。’三命曰：‘敬老慈幼，无忘宾旅。’四命曰：‘士无世官，官事无摄[12]，取士必得[13]，无专杀大夫。’五命曰：‘无曲防[14]，无遏籴[15]，无有封而不告。’曰：‘凡我同盟之人，既盟之后，言归于好。’今之诸侯，皆犯此五禁，故曰：今之诸侯，五霸之罪人也。长君之恶其罪小，逢君之恶其罪大[16]。今之大夫，皆逢君之恶，故曰，今之大夫，今之诸侯之罪人也。”

【注释】

[1]五霸：即“春秋五霸”，指春秋时期先后称霸的五个诸侯：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庄王。一说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吴王夫差、越王句践。

[2]三王：夏禹，商汤，周文王、武王。

[3]省：考察。

[4]庆：奖赏。

[5]掊克：聚敛。这里代指聚敛民财的人。

[6]让：责罚。

[7]六师：指天子的军队。周朝规定天子设六军，大国诸侯设三军。

[8]搂：牵引，带领。

[9]葵丘：春秋时宋国地名。前651年，齐桓公曾在此会盟诸侯，并从而确立其霸主地位。

[10]束牲：古代定盟多用牺牲，如果不宰杀牺牲的，就叫做束牲。载书：指将盟约放在牺牲上。歃（shà）血：古代盟誓时饮牺牲的血表示信守盟誓。

[11]树子：已立的太子。树，立。

[12]摄：兼任。

[13]得：得贤。

[14]曲防：遍设堤防。曲，遍。防，沿河堤防。当时诸侯若修筑沿河堤防，以邻国为壑，将使邻国遭灾，所以盟约禁止遍设堤防。

[15]遏籴（dí）：禁止邻国来购买粮食。籴，购买粮食。

[16]逢：逢迎。这里指为君主的恶行辩护。

【译文】

孟子说："五霸，是三王的罪人；现在的诸侯，是五霸的罪人；现在的大夫，又是现在诸侯的罪人。天子到诸侯的封地考察叫做巡狩，诸侯朝见天子叫做述职。天子巡狩，春天考察耕种情况，补助种子不足的人，秋天考察收获情况，补助歉收的人。进入诸侯的封地，如果看到土

地都得到开垦，田地也治理得很好，赡养老人、尊重贤人，杰出的人才担任官职，就给予奖赏，奖赏的是土地。进入诸侯的封地，如果看到土地荒芜，遗弃老人、疏远贤人，聚敛民财的人担任官职，就给予责罚。诸侯一次不去朝见，就降低他的爵位；两次不去朝见，就减少他的封地；三次不去朝见，就派军队过去。所以天子出兵叫‘讨’而不叫‘伐’，诸侯出兵叫‘伐’而不叫‘讨’。五霸，是带领诸侯去攻伐诸侯，所以说，五霸是三王的罪人。五霸之中，以齐桓公的势力最强。葵丘会盟的时候，诸侯捆住牺牲，把盟书放在牺牲上，却没有歃血为盟。第一条盟约说：‘诛杀不孝的人，不得更换已立的太子，不能立妾为妻。’第二条盟约说：‘要尊重贤人，培养人才，来表彰有德之人。’第三条盟约说：‘要尊敬老人，爱护幼儿，不怠慢远到的宾客和旅人。’第四条盟约说：‘士人的官职不能世袭，官职不能兼任，任用士人一定要选择有才的人，不能擅自杀戮大夫。’第五条盟约说：‘不能遍设堤防，不能禁止邻国来购买粮食，有封赏不能不通报。’最后说：‘凡是今天参与会盟的人，订立盟约之后，就完全恢复过去的友好。’现在的诸侯都触犯了这五条禁令，所以说，现在的诸侯是五霸的罪人。助长君主的恶行，这罪过还算小，但逢迎君主的恶行，罪过就大了。现在的大夫都逢迎其君主的恶行，所以说，现在的大夫，是现在的诸侯的罪人。”

8

鲁欲使慎子为将军[1]。孟子曰：“不教民而用之，谓之殃民。殃民者，不容于尧、舜之世。一战胜齐，遂有南阳[2]，然且不可。”

慎子勃然不悦曰：“此则滑釐所不识也。”

曰：“吾明告子。天子之地方千里；不千里，不足以待诸侯。诸侯

之地方百里；不百里，不足以守宗庙之典籍。周公之封于鲁，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俭于百里[3]。太公之封于齐也，亦为方百里也；地非不足也，而俭于百里。今鲁方百里者五，子以为有王者作，则鲁在所损乎？在所益乎？徒取诸彼以与此，然且仁者不为，况于杀人以求之乎？君子之事君也，务引其君以当道，志于仁而已。”

【注释】

[1]慎子：鲁国的大臣，名滑釐，擅长用兵。

[2]南阳：即汶阳，在今泰山西南，汶水之北，是当时齐国和鲁国争夺的要地。

[3]俭：少于。

【译文】

鲁国准备让慎子做将军。孟子说：“不教导百姓就驱使百姓打仗，这叫祸害百姓。祸害百姓的事，在尧、舜的时代是不容许的。即使只打一次仗就战胜了齐国，占有了南阳，也是不可以的。”

慎子立刻变了脸色，不高兴地说：“这是我滑釐明白不了的。”

孟子说：“我就明白跟你说吧。天子的土地方圆千里；不到千里，就不能够接待诸侯。诸侯的土地方圆百里；不到百里，就不能够奉守宗庙的礼制。周公被封到鲁，土地方圆百里；土地不是不够，却也只有区区百里。太公被封到齐，土地也是方圆百里；土地不是不够，却也只有区区百里。现在鲁国的土地是百里的五倍，你认为如果有称王的人出现，那么鲁国的土地是会减少呢？还是会增加呢？白白地拿那个国家的

土地给了这个国家，这样的事，仁人都不会去做，更何况以杀人来谋取土地呢？君子侍奉国君，就是努力引导国君走上正道，有志于仁罢了。”

9

孟子曰：“今之事君者皆曰：‘我能为君辟土地，充府库。’今之所谓良臣，古之所谓民贼也！君不乡道[1]，不志于仁，而求富之，是富桀也。‘我能为君约与国，战必克。’今之所谓良臣，古之所谓民贼也！君不乡道，不志于仁，而求为之强战，是辅桀也。由今之道，无变今之俗，虽与之天下，不能一朝居也。”

【注释】

[1]乡：同“向”。向往。

【译文】

孟子说：“现在侍奉君主的人都说：‘我能为君主开拓土地，充实府库。’现在人们所认为的良臣，其实是古时所说的民贼啊！君主不向往大道，不立志于行仁，却想办法让他富足，这就好比是使桀富足一样。又有人说：‘我能替君主邀结盟国，战无不胜。’现在人们所认为的良臣，其实是古时所说的民贼啊！君主不向往大道，不立志于行仁，却想办法替他恃强而战，这就好比是在帮助桀一样。照着现在的样子走下去，也不改变现在的风气，那么即使把天下给他，他也一天都坐不稳的。”

10

白圭曰[1]：“吾欲二十而取一，何如？”

孟子曰：“子之道，貉道也[2]。万室之国，一人陶，则可乎？”

曰：“不可，器不足用也。”

曰：“夫貉，五谷不生，惟黍生之。无城郭、宫室、宗庙、祭祀之礼，无诸侯币帛饔飧[3]，无百官有司，故二十取一而足也。今居中国，去人伦[4]，无君子[5]，如之何其可也？陶以寡，且不可以为国，况无君子乎？欲轻之于尧、舜之道者，大貉、小貉也；欲重之于尧、舜之道者，大桀、小桀也。”

【注释】

[1]白圭：先秦商业经营思想家，名丹，字圭，周国人。梁（魏）惠王时在魏国为官，曾筑堤治水，发展生产，主张减轻田税。

[2]貉（mò）：古代北方的少数民族国家。

[3]饔飧（yōng sūn）：用饮食来招待客人的礼节。

[4]去人伦：指没有各种礼节礼仪。

[5]无君子：指没有大小官吏。

【译文】

白圭对孟子说：“我想把税收减为二十抽一，怎么样？”

孟子说：“你的税率，是貉国的税率。一个有万户人家的国家，如果只有一个人制作陶器，行吗？”

白圭说：“不行，陶器会不够用。”

孟子说：“貉这个地方，五谷无法生长，只能长出黍来。没有城墙、宫室、宗庙和祭祀的礼节，没有诸侯之间的礼物往来和互相宴请，也没有各级官吏，所以二十抽一就够了。可是现在在中原，不要各种礼节礼仪，不要各级大小官吏，这怎么可以呢？陶器少了，尚且没法治国，更何况没有官吏呢？想要比尧、舜时的税率还要轻的，是大貉、小貉这样的国家；想要比尧、舜时的税率还要重的，是大桀、小桀这样的国君。”

11

白圭曰：“丹之治水也愈于禹。”

孟子曰：“子过矣。禹之治水，水之道也。是故禹以四海为壑，今吾子以邻国为壑。水逆行，谓之洚水[1]。洚水者，洪水也，仁人之所恶也。吾子过矣。”

【注释】

[1]洚（jiàng）水：大水泛滥。

【译文】

白圭说：“我治水比禹要强。”

孟子说："你错了。禹治水，是顺着水的本性。所以禹将洪水导向大海，可是现在你却把邻国当成排水的沟壑。这使得水流倒行，叫做洚水。洚水就是洪水，这是有仁德的人都厌恶的。你错了。"

12

孟子曰："君子不亮[1]，恶乎执？"

【注释】

[1]亮：通"谅"。诚信。

【译文】

孟子说："君子不诚信的话，又怎么能保持节操呢？"

13

鲁欲使乐正子为政[1]。孟子曰："吾闻之，喜而不寐。"

公孙丑曰："乐正子强乎？"

曰："否。"

"有知虑乎？"

曰："否。"

"多闻识乎？"

曰："否。"

"然则奚为喜而不寐？"

曰："其为人也好善[2]。"

"好善足乎？"

曰："好善优于天下[3]，而况鲁国乎？夫苟好善，则四海之内，皆将轻千里而来告之以善。夫苟不好善，则人将曰：'訑訑[4]，予既已知之矣。'訑訑之声音颜色，距人于千里之外。士止于千里之外，则谗谄面谀之人至矣。与谗谄面谀之人居，国欲治，可得乎？"

【注释】

[1]乐正子：复姓乐正，名克，孟子的弟子。

[2]好善：根据下文判断，应为乐闻善言。

[3]优：有余。

[4]訑訑（yí）：一种自以为是、不愿听取他人善言的声音。

【译文】

鲁国打算让乐正子治理朝政。孟子说："我听到这个消息，高兴得觉都睡不着。"

公孙丑说："乐正子做事强而有力吗？"

孟子说：“不。”

“有智能有谋略吗？”

孟子说：“不。”

“他见多识广吗？”

孟子说：“不。”

“那你为什么高兴得觉都睡不着呢？”

孟子说：“因为他喜欢听善言。”

“乐意听善言就够了吗？”

孟子说：“喜欢听善言的人，治理天下都有余了，更何况是治理鲁国呢？如果喜欢听善言，那么天下的人都会不远千里地赶来告诉他善言。如果不喜欢听善言的话，那他就会说：‘嗯嗯，我早就知道了。’这种‘嗯嗯’的声音表情，会将人拒绝于千里之外。士人都被阻止在千里之外，那么背后谗言当面奉承的人就到了。和背后谗言当面奉承的人在一起，还想把国家治理好，可能吗？”

14

陈子曰[1]：“古之君子何如则仕？”

孟子曰：“所就三，所去三。迎之致敬以有礼，言将行其言也，则就之；礼貌未衰[2]，言弗行也，则去之。其次，虽未行其言也，迎之致敬以有礼，则就之；礼貌衰，则去之。其下，朝不食，夕不食，饥饿不

能出门户，君闻之曰：‘吾大者不能行其道，又不能从其言也，使饥饿于我土地，吾耻之。’周之[3]，亦可受也，免死而已矣。”

【注释】

[1]陈子：即陈臻，孟子的弟子。

[2]礼貌：礼节，态度。

[3]周：接济。

【译文】

陈子问道：“古时候的君子要怎样才出来做官呢？”

孟子说：“做官的情况有三种，弃官的情况也有三种。迎接的时候恭敬而有礼节，对他的主张也表示要实行，就做官；礼节态度没有减少，却不实行他的主张，那就弃官。其次，虽然没有实行他的主张，但迎接时恭敬而有礼节，就做官；要是礼节态度减少了，那就弃官。最下的，早上没饭吃，晚上也没饭吃，饿得门都出不了了，国君知道后说：‘从大处来讲，我不能实行他的主张，又不会听从他的学说，但是让他在我的国家里挨饿，却是我的耻辱。’于是接济他，这也可以接受，但只是为了不被饿死罢了。”

15

孟子曰：“舜发于畎亩之中，傅说举于版筑之间[1]，胶鬲举于鱼盐之中[2]，管夷吾举于士[3]，孙叔敖举于海[4]，百里奚举于市[5]。故天将

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6]，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7]。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8]，而后作；征于色[9]，发于声，而后喻。入则无法家拂士[10]，出则无敌国外患者，国恒亡。然后知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也。”

【注释】

[1]傅说（yuè）：商王武丁的国相。相传曾为刑徒，在傅岩做版筑工匠，后被武丁举为国相。版筑：古人筑墙时，用两版相夹，实土其中，以杵筑之。

[2]胶鬲：殷纣时的贤人。曾因遭乱而以贩卖鱼盐为生，被周文王举荐于纣。

[3]管夷吾：即管仲。春秋时，齐国公子小白与公子纠争位，管仲拥戴公子纠，公子纠失败后，管仲被齐桓公囚禁。后由于鲍叔牙的推荐，被齐桓公举用为相，辅助齐桓公称霸。士：狱官。管仲曾被囚禁，受狱官管制，所以称其“举于士”。

[4]孙叔敖：楚国人，曾隐居在海边，后被楚庄王举为令尹。

[5]百里奚：虞国人，后从虞国逃至楚国，以五张羊皮的价格，自卖为奴。后被秦穆公举为国相。

[6]拂：拂戾，违背。

[7]曾：同“增”。

[8]衡：通“横”。不顺。

[9]征：征验，表现。

[10]拂（bì）士：同“弼士”。辅弼的贤士。

【译文】

孟子说：“舜从田地中兴起为王，傅说曾是筑墙的工匠而被举用，胶鬲曾是贩卖鱼盐的小贩而被举用，管仲是从狱官手中释放后被举用，孙叔敖是在海边隐居时被举用，百里奚在市场自卖为奴后被举用。所以说天要把重任降临给某个人的话，一定会先磨砺他的心志，劳累他的筋骨，饥饿他的身体，穷困他的生活，他的每一个行为都被扰乱，这样来触动他的内心、坚忍他的性格，增加他过去所没有的能力。人们常常是有了过错才会去改正；内心困苦、思虑阻塞才会有所奋发；显露于形貌、流露于言谈才能被人了解。一个国家，国内没有执法的严臣、辅弼的贤士，国外也没有抗衡的国家、外在的忧患，这样的国家常常是会灭亡的。由此就知道忧患能促人生存、而安乐常使人死亡的道理了。”

16

孟子曰：“教亦多术矣，予不屑之教诲也者，是亦教诲之而已矣。”

【译文】

孟子说：“教育也有很多种方法，我不屑于去教育他，这其实也是在教育他啊。”

尽心上　凡四十六章

【题解】

这是《孟子》中双线并行的一篇：一是通过“尽心”“知性”“知天”的认识过程，达到“天人合一”的精神境界；一是通过“存心”“养性”“事天”的实践过程，实现人格的道德完善。

孟子主张“天人合一”，这源于他对“心”“性”“天”“命”的认识。他说：“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孟子相信天命的存在，认为天命不可违。但与孔子不同的是，孟子并非消极地等待天命的安排，而是强调以个体的道德自律来“立命”，从而极大地突出了个体的人格价值，以及其所担负的道德责任和历史使命，所谓“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孟子的“心”“性”“天”“命”观念都具有道德色彩，“天”既是主宰之天，也是义理之天；“心”既是自然之心，又是道德之心；“性”是“心”的表现，而“天”是“心”“性”的最高依据。

当然，孟子也看到了心性之善只是萌芽，要使它扩充开去，由己及人、及物，成为一个人安身立命的根本，还需要极强的修养功夫。本章中，孟子对修养理论和方法有较完备的论述。首先，孟子把使命感、崇高感赋予了普通人，强化了修养理论的实践意义。他认为普通人只要能“反身而诚”，人人皆可为尧舜。其次，恒定不变的节操成为理想人格的象征。此外，孟子十分重视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修养方法，即懂得权变。孟子认为，这种自我完善在本身也是对天命的一种顺从，如此

方可“事天”，达于“天人合一”的境界。

1

孟子曰：“尽其心者[1]，知其性也[2]。知其性，则知天矣[3]。存其心，养其性，所以事天也[4]。夭寿不贰[5]，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

【注释】

[1]心：本心，指人生来具有的恻隐、羞恶、辞让、是非这四种善心。

[2]性：本性，指与上述四种善心相对应的仁、义、礼、智四种道德的开端。

[3]天：天道。

[4]事天：遵循天道而行，使天道不堕，即为事天。

[5]不贰：没有二心，即不怀疑天道好善。

【译文】

孟子说：“极力发展人的善良的本心，就可以认识到人的本性。认识了人的本性，就会懂得上天好善的道理。保持人的本心，培养人的本性，这才是侍奉天道的方法。不管寿命是短是长，都不怀疑天道，只一心修正自身等待天命之年的到来，这才是安身立命的方法。”

2

孟子曰："莫非命也，顺受其正[1]。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岩墙之下[2]。尽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桎梏死者[3]，非正命也。"

【注释】

[1]正：正命，原来的命运。

[2]岩墙：危墙。

[3]桎梏：脚镣和手铐。

【译文】

孟子说："无一不是命运，顺应天理而接受的就是原来的命运。所以知晓命运的人不会站在危墙之下。尽力行道而死的人，接受的是原来的命运；犯罪受刑而死的人，接受的不是原来的命运。"

3

孟子曰："求则得之，舍则失之，是求有益于得也，求在我者也。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无益于得也，求在外者也。"

【译文】

孟子说："追求就会得到，放弃就会失去，这说明追求有益于获得，因为追求在于自己的努力。按一定的方法去追求，而能否得到却要

看命运，这说明追求无益于获得，因为追求的是外在事物啊。”

4

孟子曰：“万物皆备于我矣。反身而诚[1]，乐莫大焉。强恕而行[2]，求仁莫近焉。”

【注释】

[1]诚：真实，无妄。

[2]恕：指儒家推己及人的恕道。

【译文】

孟子说：“一切事物的根本原理我都具备了。反躬自省，只要觉得自己真实无妄，就是最大的快乐。尽力按恕道去做，是追求仁的最近的道路。”

5

孟子曰：“行之而不著焉[1]，习矣而不察焉，终身由之而不知其道者[2]，众也[3]。”

【注释】

[1]著：明白。

[2]由：用。

[3]众：众庶。

【译文】

孟子说："做了却不明白为何这样做，习惯了就不去深究其原因，终身运用却不懂得其中的道理，大多数人都是这样。"

6

孟子曰："人不可以无耻。无耻之耻，无耻矣。"

【译文】

孟子说："人不可以不知羞耻。不知羞耻这种羞耻，是真的没有羞耻了。"

7

孟子曰："耻之于人大矣，为机变之巧者[1]，无所用耻焉。不耻不若人，何若人有？"

【注释】

[1]机变：机谋巧诈。

【译文】

孟子说：“羞耻对于人来说，关系大了！玩弄机谋巧诈的人却没有什么地方可以用得上羞耻。不以比不上别人为羞耻，如何能赶上别人呢？”

8

孟子曰：“古之贤王好善而忘势[1]，古之贤士何独不然？乐其道而忘人之势，故王公不致敬尽礼，则不得亟见之[2]。见且由不得亟[3]，而况得而臣之乎？”

【注释】

[1]势：权势。

[2]亟：多次。

[3]由：通“犹”。还。

【译文】

孟子说：“古代的贤君喜欢善言善行，因而常常忘记自己的权势；古代的贤士何尝不是这样？乐于遵行自己的大道，因而忘记了别人的权势，所以王公贵族如果不对他们恭敬有加、以礼相待，就别指望能多次见到他们。见面的次数尚且还不能多，更何况想要他们做臣下呢？”

9

孟子谓宋句践曰[1]：“子好游乎[2]？吾语子游。人知之，亦嚣嚣[3]；

人不知，亦嚣嚣。”

曰：“何如斯可以嚣嚣矣？”

曰：“尊德乐义，则可以嚣嚣矣。故士穷不失义[4]，达不离道。穷不失义，故士得己焉[5]；达不离道，故民不失望焉。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见于世[6]。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

【注释】

[1]宋句（gōu）践：古人名。

[2]游：游说。

[3]嚣嚣：自得无欲的样子。

[4]穷：政治上不得志，与下文“达”相对。

[5]得己：自得。

[6]见：赵岐注：“见，立也。”

【译文】

孟子对宋句践说：“你喜欢游说么？我来和你谈谈游说。别人理解你，你自得其乐；别人不理解你，你也要自得其乐。”

宋句践问：“怎样才能自得其乐呢？”

孟子答道：“崇尚德，喜爱义，就可以自得其乐了。所以士人穷困

时不丧失义，显达时不离开道。穷困时不丧失义，所以士人自得其乐；显达时不离开道，所以老百姓不会失望。古代的人，得志时恩泽广被百姓，不得志时就修养自身品格以此立于人世。也就是说，穷困便独善其身，显达就兼善天下。”

10

孟子曰：“待文王而后兴者[1]，凡民也。若夫豪杰之士[2]，虽无文王犹兴。”

【注释】

[1]兴：感动奋发之意。

[2]豪杰：才过千人为豪，才过万人为杰。

【译文】

孟子说：“等文王出来而后才能发奋的是普通百姓。至于才智过人的贤士，即使没有文王也一样会奋发有为。”

11

孟子曰：“附之以韩、魏之家[1]，如其自视欿然[2]，则过人远矣。”

【注释】

[1]韩、魏之家：赵岐注：“韩、魏，晋六卿之富者也。”

[2]欿（kǎn）然：不自满、谦虚的样子。

【译文】

孟子说："如果把韩、魏两家的财富权势都加在他身上，而他还是很谦虚，那就远远地超出一般人了。"

12

孟子曰："以佚道使民[1]，虽劳不怨。以生道杀民，虽死不怨杀者。"

【注释】

[1]佚道：同"逸道"。赵岐注："谓教民趋农，役有常时，不使失业，当时虽劳，后获其利，则佚矣。"

【译文】

孟子说："为了使百姓安逸而役使百姓，百姓虽然劳累也不会怨恨。为了使百姓生存而杀人，被杀的人虽然死去也不会怨恨杀他的人。"

13

孟子曰："霸者之民，揹虞如也[1]。王者之民，皞皞如也[2]。杀之而不怨，利之而不庸[3]，民日迁善而不知为之者。夫君子所过者化，所存者神，上下与天地同流[4]，岂曰小补之哉？"

【注释】

[1]驩虞：同“欢娱”。

[2]皞皞：同“浩浩”。广大自得的样子。

[3]庸：功劳，此处意为酬功。

[4]上下：上指君王，下指臣民。

【译文】

孟子说：“以武力称霸的君王，他的百姓欢喜快乐。以仁德治国的君王，他的百姓怡然自得。杀了他们也不怨恨，使他们得到好处他们也不知感谢，百姓一天天地向善的方向发展，却不知道是谁使他们向善。圣君所经过的地方，百姓得到教化；所停留驻足的地方，影响更加神妙。上下和天地同运并行，和谐统一，怎么能说是小小的补益呢？”

14

孟子曰：“仁言不如仁声之入人深也[1]，善政不如善教之得民也。善政民畏之，善教民爱之。善政得民财，善教得民心。”

【注释】

[1]声：音乐声。

【译文】

孟子说：“仁德的语言不如仁德的乐声那样深入人心，良好的政治

措施不如良好的教化那样获取民心。良好的政治措施只是使百姓畏惧，良好的教化却令百姓热爱。良好的政治措施得到的是百姓的财产，良好的教化得到的却是百姓的心。”

15

孟子曰：“人之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1]；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孩提之童[2]，无不知爱其亲者；及其长也，无不知敬其兄也。亲亲，仁也；敬长，义也。无他，达之天下也。”

【注释】

[1]良：朱熹注：“良者，本然之善也。”

[2]孩提之童：二三岁的小孩子。

【译文】

孟子说：“有些事情，人不经过学习就能做到，这是因为人有良能；有些事情，人不经过思考就能明白，这是因为人有良知。两三岁的小孩子，没有不知道爱自己父母的；等到他长大了，没有不知道敬重兄长的。爱父母，是仁；尊敬兄长，是义。之所以会这样，没有其他的原因，因为这两种品格遍布天下。”

16

孟子曰：“舜之居深山之中，与木石居，与鹿豕游，其所以异于深山之野人者几希。及其闻一善言，见一善行，若决江河，沛然莫之能御

也[1]。”

【注释】

[1]沛然：水流很大的样子。

【译文】

孟子说：“舜在深山里的时候，住在树木、石头之间，与鹿、野猪相处，和深山中的草野之人几乎没什么不同。等到他听到一句有道理的话，看到一个善良的举动，便立刻采用推行，就像江河决堤，洪水一泻千里，无人能阻挡。”

17

孟子曰：“无为其所不为，无欲其所不欲，如此而已矣。”

【译文】

孟子说：“不做他不想做的事，不要他不想要的东西，这样就可以了。”

18

孟子曰：“人之有德、慧、术、知者[1]，恒存乎疢疾[2]。独孤臣孽子[3]，其操心也危[4]，其虑患也深，故达[5]。”

【注释】

[1]德、慧、术、知（zhì）：指德行、智能、道术、才智。知，同“智”。

[2]疢（chèn）疾：灾患。

[3]孤臣：指失去国家的臣子。孽子：庶子，非正妻所生，地位卑贱。

[4]危：不安。

[5]达：显达。

【译文】

孟子说：“人们中具有德行、智能、道术、才智的，是那些经常处在灾患中的人。只有失去国家的臣子和地位卑贱的庶子，他们不安地运用着心思，深远地考虑着灾患，所以才能显达。”

19

孟子曰：“有事君人者，事是君则为容悦者也；有安社稷臣者，以安社稷为悦者也；有天民者[1]，达可行于天下而后行之者也；有大人者[2]，正己而物正者也。”

【注释】

[1]天民：赵岐注：“天民，知道者也。可行而行，可止而止。”

[2]大人：圣人。

【译文】

孟子说："有侍奉君主个人的，侍奉君主就是为了使君主高兴；有安定国家的臣子，那是把安定国家作为快乐的人；有天民，那是因为他的道可以在天下普遍实行而后才去实行的人；有圣人，那是端正了自己，外物便随之端正的人。"

20

孟子曰："君子有三乐，而王天下不与存焉。父母俱存，兄弟无故[1]，一乐也。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2]，二乐也。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也。君子有三乐，而王天下不与存焉。"

【注释】

[1]故：灾患疾病。

[2]怍（zuò）：惭愧。

【译文】

孟子说："君子有三件乐事，但称王天下不包括在内。父母都健在，兄弟没有疾病灾患，这是第一件乐事。抬头无愧于天，低头无愧于人，这是第二件乐事。得到天下的英才，教育培养他们，这是第三件乐事。君子有三件乐事，但称王天下不包括在内。"

21

孟子曰：“广土众民，君子欲之，所乐不存焉；中天下而立，定四海之民，君子乐之，所性不存焉。君子所性，虽大行不加焉，虽穷居不损焉，分定故也。君子所性，仁、义、礼、智根于心。其生色也睟然[1]，见于面，盎于背[2]，施于四体[3]，四体不言而喻。”

【注释】

[1]睟（suì）然：清和润泽的样子。

[2]盎：充盈。

[3]施（yì）：延及。

【译文】

孟子说：“广大的土地和众多的百姓，是君子想得到的，他的乐趣却不在这里；站在天下的中央，安定天下的百姓，是君子高兴做的事，但他的本性却不在这里。君子的本性，即使他统一天下也不会增加，即使他穷困自处也不会减少，因为他的本性是天定的。君子的本性，仁、义、礼、智在心中生根，它们产生的颜色清和润泽，表现在脸上，充盈在背上，延伸到四肢，只是通过四肢的动作，无需言语，就能让人明白。”

22

孟子曰：“伯夷辟纣[1]，居北海之滨，闻文王作，兴曰：‘盍归乎

来？吾闻西伯善养老者[2]。’大公辟纣，居东海之滨，闻文王作，兴曰：‘盍归乎来？吾闻西伯善养老者。’天下有善养老，则仁人以为己归矣。五亩之宅，树墙下以桑，匹妇蚕之，则老者足以衣帛矣。五母鸡，二母彘，无失其时，老者足以无失肉矣。百亩之田，匹夫耕之，八口之家足以无饥矣。所谓西伯善养老者，制其田里，教之树、畜，导其妻子，使养其老。五十非帛不暖，七十非肉不饱。不暖不饱，谓之冻馁。文王之民，无冻馁之老者，此之谓也。”

【注释】

[1]辟：同“避”。

[2]西伯：指周文王。

【译文】

孟子说：“伯夷躲避殷纣王，住在北海边，听说周文王兴起，高兴地说：‘我何不去归附他？听说西伯善于奉养老人。’姜太公躲避殷纣王，住在东海边，听说周文王兴起，高兴地说：‘我何不去归附他？听说西伯善于奉养老人。’天下有善于奉养老人的，仁人就会把他作为自己的归宿。五亩大小的宅院，在墙边种上桑树，农妇摘桑叶来养蚕，老年人可以穿上丝帛了。五只母鸡，两头母猪，喂养它们，让它们正常地生长繁殖，老年人可以不缺肉吃了。百亩大小的田地，农夫辛勤耕种，八口人的家庭可以不挨饿了。所谓西伯善于奉养老人，说的就是他制定土地制度，教育百姓种桑树养家畜，教导他们奉养自己的老人。五十岁不穿丝帛就不暖和，七十岁不吃肉就不饱。穿不暖吃不饱，叫做受冻挨饿。周文王的百姓没有受冻挨饿的老年人，说的就是这个。”

23

孟子曰："易其田畴[1]，薄其税敛，民可使富也。食之以时，用之以礼，财不可胜用也。民非水火不生活，昏暮叩人之门户求水火，无弗与者，至足矣。圣人治天下，使有菽粟如水火。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

【注释】

[1]易：治。

【译文】

孟子说："整治耕地，减轻赋税，便可使民众富有起来。依照时令饮食，按照礼仪花费，财物便会不可胜用。民众没有水、火无法生存，昏夜敲人家的门求觅水、火，是没有不给的，因为水、火相当充足。圣人治理天下，要使民众拥有豆、粟如同水、火那样充足。如果豆、粟像水、火那样充足，民众哪有不仁爱的呢？"

24

孟子曰："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故观于海者难为水，游于圣人之门者难为言。观水有术，必观其澜。日月有明，容光必照焉[1]。流水之为物也，不盈科不行[2]；君子之志于道也，不成章不达[3]。"

【注释】

[1]容光：微小的缝隙。

[2]科：坑坎。

[3]成章：古称乐曲终结为一章。此处指事物达到一定程度，具有一定规模。

【译文】

孟子说："孔子登上东山，觉得鲁国变小了；登上泰山，觉得天下变小了。所以看过大海的人很难被其他的水所吸引，在圣人门下学习过的人很难被其他的言论所吸引。观赏水有一定的方法，一定要观赏它的波澜。太阳和月亮都有光辉，连微小的缝隙都一定能照亮。流水这种东西，不填满坑坑坎坎就不往前流；君子对于道的志向，不达到一定的程度就不能通达。"

25

孟子曰："鸡鸣而起，孳孳为善者[1]，舜之徒也；鸡鸣而起，孳孳为利者，跖之徒也[2]。欲知舜与跖之分，无他，利与善之间也[3]。"

【注释】

[1]孳孳：勤勉之意。

[2]跖（zhí）：即盗跖。

[3]间（jiàn）：异，不同。

【译文】

孟子说："鸡叫便起身，孜孜不倦行善的人，是舜一类的人；鸡叫便起身，孜孜不倦营利的人，是盗跖一类的人。想要知道舜和盗跖的区别，没有别的，就是营利和行善的不同。"

26

孟子曰："杨子取为我[1]，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墨子兼爱，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子莫执中[2]，执中为近之。执中无权[3]，犹执一也。所恶执一者，为其贼道也[4]，举一而废百也。"

【注释】

[1]杨子：即杨朱。取：主张。

[2]子莫：鲁国的贤人。

[3]权：权变，变通。

[4]贼：损害。

【译文】

孟子说："杨朱主张为我，拔一根毛发对天下有利都不愿做。墨子主张兼爱，只要对天下有利，摩秃头顶，走破脚跟也要去做。子莫主张中道，主张中道是最接近仁义之道的。但主张中道如果不知变通，就跟偏执于一端一样了。厌恶偏执一端的原因是它会损害仁义之道，只拣起一点却丢弃了其余。"

27

孟子曰："饥者甘食，渴者甘饮，是未得饮食之正也，饥渴害之也。岂惟口腹有饥渴之害？人心亦皆有害。人能无以饥渴之害为心害，则不及人不为忧矣。"

【译文】

孟子说："饥饿的人吃什么都香，口渴的人喝什么都甜，但这并非食物饮料本来的滋味，是饥渴妨害了人的味觉。难道只有嘴巴和肚皮有饥渴的灾害吗？人心也会有这样的灾害。人如果能不让饥渴的灾害成为心的灾害，那么比不上别人就不会成为忧虑了。"

28

孟子曰："柳下惠不以三公易其介[1]。"

【注释】

[1]介：耿介的操守。

【译文】

孟子说："柳下惠不因为三公的高位就改变自己的操守。"

29

孟子曰："有为者辟若掘井[1]，掘井九轫而不及泉[2]，犹为弃井

也。”

【注释】

[1]辟：同“譬”。

[2]轫：同“仞”。七尺曰仞。

【译文】

孟子说：“做一件事就好像挖井，挖了很深却没挖到泉水，还是一口废井。”

30

孟子曰：“尧、舜，性之也；汤、武，身之也；五霸，假之也。久假而不归，恶知其非有也？”

【译文】

孟子说：“尧、舜把仁义当作自己的本性；商汤和周武王，亲身体验、努力推行仁义；五霸，借仁义为己用。借的时间长了也不归还，怎么知道他不是真有仁义了呢？”

31

公孙丑曰：“伊尹曰：‘予不狎于不顺[1]。’放大甲于桐，民大悦。大甲贤，又反之[2]，民大悦。贤者之为人臣也，其君不贤，则固可放

与？”

孟子曰：“有伊尹之志，则可；无伊尹之志，则篡也。”

【注释】

[1]狎：亲近而不庄重。

[2]反：同“返”。

【译文】

公孙丑说：“伊尹说过：‘我不亲近违背礼义的人。’他把大甲流放到桐，百姓非常高兴。大甲悔过自新，又让他回来重做天子，百姓非常高兴。贤能的人作为臣子，他的君王不贤明，就可以流放君王吗？”

孟子答道：“有伊尹一样的心志，就可以；没有伊尹一样的心志，就是篡位了。”

32

公孙丑曰：“《诗》曰：‘不素餐兮。’君子之不耕而食，何也？”

孟子曰：“君子居是国也，其君用之，则安富尊荣；其子弟从之，则孝悌忠信。‘不素餐兮’，孰大于是？”

【译文】

公孙丑说：“《诗》上说：‘不白吃饭啊。’君子不耕种却也吃饭，为

什么呢？”

孟子答道：“君子住在这个国家，君王任用他，就能安定富足、尊贵荣耀；他的子弟跟从他，就会孝顺友爱、忠诚守信。‘不白吃饭’，有什么比这更重要的呢？”

33

王子垫问曰[1]：“士何事？”

孟子曰：“尚志。”

曰：“何谓尚志？”

曰：“仁义而已矣。杀一无罪，非仁也；非其有而取之，非义也。居恶在？仁是也；路恶在？义是也。居仁由义，大人之事备矣。”

【注释】

[1]王子垫：齐王的儿子，名垫。

【译文】

齐王的儿子垫问道：“士人做些什么事？”

孟子答：“使自己的志行高尚。”

垫又问：“怎样才叫使自己的志行高尚？”

孟子答：“实行仁义罢了。杀死一个无罪的人，就是不仁；不是自

己的东西却占有，就是不义。住处在哪里？以仁为家；道路在哪里？以义为路。以仁为家，以义为路，身在高位的人的事情就完备了。”

34

孟子曰：“仲子[1]，不义与之齐国而弗受，人皆信之。是舍箪食豆羹之义也。人莫大焉亡亲戚、君臣、上下[2]。以其小者信其大者，奚可哉？”

【注释】

[1]仲子：即陈仲子。

[2]焉：于。

【译文】

孟子说：“陈仲子，如果不合道义地给他齐国他不会接受，人们都相信这点。但这只是舍弃一筐饭一碗羹的小道义。人的罪过没有比不讲父兄、君臣、尊卑更大的了。因为他有小的道义，就相信他会有大的道义，怎么可以呢？”

35

桃应问曰[1]：“舜为天子，皋陶为士[2]，瞽瞍杀人[3]，则如之何？”

孟子曰：“执之而已矣。”

“然则舜不禁与？”

曰：“夫舜恶得而禁之？夫有所受之也。”

“然则舜如之何？”

曰：“舜视弃天下犹弃敝蹝也[4]。窃负而逃，遵海滨而处，终身䜣然[5]，乐而忘天下。”

【注释】

[1]桃应：孟子的学生。

[2]皋陶（yáo）：传说中东夷族的首领。士：士官。焦循《孟子正义》：“士为刑官之长，故主执有罪之人。”

[3]瞽瞍：舜的父亲。

[4]蹝：通“屣”。鞋。

[5]䜣（xīn）：同“欣”。

【译文】

桃应问道：“舜做天子，皋陶做士官，假如瞽瞍杀了人，那该怎么办？”

孟子答：“把他抓起来就是了。”

“那样舜不会阻止吗？”

孟子说：“舜怎么能够阻止呢？皋陶是按所受职责办事。”

“那么舜应该怎么办呢？”

孟子说：“舜把丢弃天下看得像丢弃破烂的鞋子一样。他会偷偷地背着父亲逃走，在海边住下来，终身快乐，快乐得忘掉天下。”

36

孟子自范之齐，望见齐王之子，喟然叹曰：“居移气，养移体，大哉居乎！夫非尽人之子与？”

孟子曰：“王子宫室、车马、衣服，多与人同，而王子若彼者，其居使之然也。况居天下之广居者乎[1]？鲁君之宋，呼于垤泽之门[2]。守者曰：‘此非吾君也，何其声之似我君也？’此无他，居相似也。”

【注释】

[1]广居：指仁。

[2]垤（dié）泽之门：宋都城门。

【译文】

孟子从范来到齐都，远远地看见齐王的儿子，长叹道：“居所改变气度，奉养改变体质，环境真重要啊！不都是人的儿子吗？”

孟子说：“王子的宫室、车马、衣服，大多和别人一样，而王子像那样，是他的环境使然。何况以天下最广大的居所仁为居所呢？鲁国的

君王来到宋国，在垤泽门下喊门。守门人说：‘他并非我们的君王，为什么他的声音这样像我们君王呢？’这没有其他缘故，只是因为环境相似罢了。”

37

孟子曰：“食而弗爱，豕交之也；爱而不敬，兽畜之也。恭敬者，币之未将者也[1]。恭敬而无实，君子不可虚拘[2]。”

【注释】

[1]将：送。

[2]拘：止，留。

【译文】

孟子说：“喂养却不爱他，是用对待猪的方式和他交往；爱他却不尊敬他，是用对待兽的方式畜养他。恭敬的心，是在礼物未送前就具备的。恭敬却没有实质，君子不能因为虚礼留下来。”

38

孟子曰：“形色[1]，天性也。惟圣人然后可以践形[2]。”

【注释】

[1]形色：形，指君子之体貌严尊。色，指妇人妖丽之容。

[2]践形：焦循《孟子正义》："圣人尽人之性，正所以践人之形。苟拂乎人性之善，则以人之形而入于禽兽矣，不践形矣。"

【译文】

孟子说："美的形体和容貌，是天生的。只有圣人才能够用善的人性真正实现外形的美。"

39

齐宣王欲短丧。公孙丑曰："为期之丧[1]，犹愈于已乎？"

孟子曰："是犹或紾其兄之臂[2]，子谓之姑徐徐云尔，亦教之孝悌而已矣。"

王子有其母死者，其傅为之请数月之丧。公孙丑曰："若此者，何如也？"

曰："是欲终之而不可得也。虽加一日愈于已，谓夫莫之禁而不为者也。"

【注释】

[1]期：一年。

[2]紾（zhěn）：扭。

【译文】

齐宣王想要缩短三年的丧期。公孙丑说："服丧一年，总比不服丧要好吧？"

孟子说："这就好比有人扭他兄长的胳膊，你却对他说，姑且慢慢地扭吧。还是应该教导他孝顺父母、尊敬兄长，让他不要扭兄长的胳膊。"

有个王子死了生母，他师傅替他请求服丧几个月。公孙丑问："像这种情况，该怎么看呢？"

孟子答："这是王子想要服满三年丧期却不能去做的。即使增加一天的丧期也比不服丧强，是针对那些没人禁止他服丧自己却不去服丧的人说的。"

40

孟子曰："君子之所以教者五：有如时雨化之者，有成德者，有达财者[1]，有答问者，有私淑艾者[2]。此五者，君子之所以教也。"

【注释】

[1]财：同"才"。

[2]私淑艾：焦循《孟子正义》云："私淑艾者，即私拾取也。亲为门徒，面相授受，直也。未得为孔子之徒，而拾取于相传之人，故为私。"

【译文】

孟子说：“君子用来教育的方式有五种：有像及时雨那样滋润万物的，有成全德行的，有培养才能的，有解答疑问的，有流传后世为后人所私下学习的。这五种就是君子用来教育的方式。”

41

公孙丑曰：“道则高矣，美矣，宜若登天然，似不可及也。何不使彼为可几及而日孳孳也？”

孟子曰：“大匠不为拙工改废绳墨，羿不为拙射变其彀率[1]。君子引而不发，跃如也。中道而立，能者从之。”

【注释】

[1]彀率（gòu lǜ）：拉开弓的标准。

【译文】

公孙丑曰：“圣人的道是很崇高，也很完美，但追求它就好像登天一样，似乎不可能达到。为什么不使它成为有希望达到的目标，以便人们每天孜孜不倦地追求呢？”

孟子说：“高明的工匠不会为了拙劣的工匠改变废弃绳墨，后羿不会为了拙劣的射手变更拉开弓的标准。君子拉开弓却不发箭，作出跃跃欲试的样子。在道路中央站立，有能力的人便会跟从他。”

42

孟子曰：“天下有道，以道殉身[1]；天下无道，以身殉道。未闻以道殉乎人者也。”

【注释】

[1]殉：从。

【译文】

孟子说：“天下清明，以道跟随自身，使道得以施行；天下黑暗，以自身跟随道，为了道不惜牺牲自己。没听说牺牲道来迁就王侯的。”

43

公都子曰：“滕更之在门也[1]，若在所礼而不答，何也？”

孟子曰：“挟贵而问，挟贤而问，挟长而问，挟有勋劳而问，挟故而问[2]，皆所不答也。滕更有二焉。”

【注释】

[1]滕更：滕君的弟弟，是孟子的学生。

[2]故：指故旧之好。

【译文】

公都子说：“滕更在您门下，好像应该在以礼相待之列，您却不回答他的问题，为什么呢？”

孟子说：“倚仗显贵发问，倚仗贤能发问，倚仗年长发问，倚仗有功劳发问，倚仗老交情发问，都是我所不愿回答的。滕更就占了其中两条。”

44

孟子曰：“于不可已而已者，无所不已。于所厚者薄，无所不薄也。其进锐者，其退速。”

【译文】

孟子说：“对不该停止的事情却停止了，那就没什么事不会半途而废。对该厚待的人却刻薄，那就没什么人不会刻薄对待。那些前进时迅猛的人，他们后退得也迅速。”

45

孟子曰：“君子之于物也，爱之而弗仁；于民也，仁之而弗亲。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

【译文】

孟子说：“君子对于万物，爱惜它们却不仁爱；对于百姓，仁爱他们却不亲近。君子由亲近亲人推广到仁爱百姓，由仁爱百姓推广到爱惜万物。”

46

孟子曰："知者无不知也，当务之为急；仁者无不爱也，急亲贤之为务。尧、舜之知而不遍物，急先务也；尧、舜之仁不遍爱人，急亲贤也。不能三年之丧，而缌、小功之察[1]；放饭流歠[2]，而问无齿决[3]：是之谓不知务。"

【注释】

[1]缌（sī）：缌麻，三个月的孝服，五种丧服中最轻的一种，为远房亲属服丧时用。小功：服丧五个月，用于兄弟之丧。

[2]放饭流歠（chuò）：赵岐注："放饭，大饭也。流歠，长歠也……于尊者前赐饭，大饭长歠，不敬之大者。"歠，饮，啜。

[3]齿决：此处指用牙齿咬断干肉。赵岐注："齿决，小过耳。"

【译文】

孟子说："智者没有什么不能知道，但当前在做的事是他们最急于了解的；仁者没有什么不爱的，但爱亲人和贤能的人是他们的第一要务。尧和舜的智能没有普遍了解万物，是因为他们要先了解他们在做的事；尧和舜的仁爱没有遍及所有的人，是因为他们要先爱亲人和贤能的人。不能为父母服三年的丧期，却对于缌麻、小功这样的丧期很讲究；在长者面前大吃大喝，却很讲究不用牙齿咬断干肉这种小礼节：这就叫不识大体。"

尽心下　凡三十八章

【题解】

“仁”是孟子思想的核心范畴，也是本篇的中心议题，围绕“仁”与“不仁”在战争和社会生活中的具体显现，孟子对其蕴涵作了深入诠释，进而阐发了他的民本思想、国家学说、教育理念、修养方法以及道统理想等。

本篇中，孟子对“仁”作了新的界定：“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也就是说，人之所以为人的道理就是“仁”。因此，从形而上层面说，“仁”是人的“本心”，是授之于天的善性；从形而下层面讲，“仁”就是为人处事的具体道理。其中将孝弟视为仁之根本。仁学被孟子运用于政治学说就形成了他的仁政，而“仁政”主张表现在政治上就是“民贵君轻”。本篇中“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的大胆见解，是他的“仁政”学说的基础。施行仁政，他在体制上建议要做好五件事：重用仁贤，避免国家人才空虚；讲究礼义，防止上下关系混乱；完善政事，确保生产和生活的正常进行；重视财富积累，以备凶年之忧；加强教育，以防邪世之乱。总之，要把土地、人民、政事视为国家三宝。

孟子建立了相当完备的教育理论。首先，他有明确的育人宗旨。其次，建立了出入自由的教育体制。第三，他认为教师要以身作则，既要“德高”，还要“学高”。第四，他讲究灵活多样的教育方法。

孟子将修身提高到人生价值的高度，视为“安身立命”的根本，而且与他的教育思想融为一体。本篇中，他对修养方法进行了总结，要求修身者应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剔除功心，从我做起，谨言慎行，勤奋自信。此外，在末章孟子提到了圣人之道的继承问题。他从“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公孙丑下》）的观点出发，历述历史上那些具有里程碑性质的圣人，对圣人之道的不继深感忧虑，告诫人们要为大道的延续和发展做出自己的努力，并隐然以大道继承者自居。

1

孟子曰：“不仁哉，梁惠王也！仁者以其所爱及其所不爱，不仁者以其所不爱及其所爱。”

公孙丑问曰：“何谓也？”

“梁惠王以土地之故，糜烂其民而战之，大败；将复之，恐不能胜，故驱其所爱子弟以殉之。是之谓以其所不爱及其所爱也。”

【译文】

孟子说：“梁惠王真是不仁啊！仁德的人把他对所爱的人的恩德推及到他所不爱的人的身上，不仁的人把他加给所不爱的人的祸害推及到他所爱的人身上。”

公孙丑问道：“这话怎么说？”

“梁惠王因为争夺土地的缘故，让他的人民骨肉糜烂，为他作战，结果大败；还想再战，怕不能取胜，所以又驱遣他所喜爱的子弟去送

死，这就是把他加给所不爱的人的祸害推及到他所爱的人身上。”

2

孟子曰：“春秋无义战。彼善于此，则有之矣。征者，上伐下也，敌国不相征也。”

【译文】

孟子说：“春秋时代没有正义的战争。那一国比这一国好些，是有的。征是指天子讨伐诸侯，诸侯国之间不能相互征讨。”

3

孟子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1]，取二三策而已矣[2]。仁人无敌于天下，以至仁伐至不仁，而何其血之流杵也？”

【注释】

[1]《武成》：《尚书》篇名。

[2]策：竹简。

【译文】

孟子说：“完全相信《书》，不如没有《书》。我读《武成》，不过取其中的二三页罢了。仁人天下无敌，凭极仁讨伐极不仁，怎么至于

流的血把舂杵都漂起来了呢？”

4

孟子曰：“有人曰：‘我善为陈[1]，我善为战。’大罪也。国君好仁，天下无敌焉。南面而征，北夷怨；东面而征，西夷怨，曰：‘奚为后我？’武王之伐殷也，革车三百两[2]，虎贲三千人。王曰：‘无畏！宁尔也，非敌百姓也。’若崩厥角稽首[3]。征之为言正也，各欲正己也，焉用战？”

【注释】

[1]陈：同“阵”。

[2]两：同“辆”。

[3]厥角：叩头。厥，同“蹶”。顿。角，额角。

【译文】

孟子说：“有人说：‘我善于排兵布阵，我善于指挥作战。’却不知这是大罪。如果国君喜爱仁，就会天下无敌。向南征讨，北方的夷人就会埋怨；向东征讨，西边的夷人就会埋怨，说：‘为什么把我们放在后面征讨？’周武王讨伐殷纣王，出动三百辆战车，三千个勇士。武王对殷纣王的百姓说：‘别怕！我是来使你们安宁的，不是要与你们为敌。’百姓像山崩似的叩头。征的意思是正，各人都想端正自己，哪里用得着作战？”

5

孟子曰：“梓、匠、轮、舆能与人规矩[1]，不能使人巧。”

【注释】

[1]梓、匠、轮、舆：梓，古代专门做器具的工匠。匠，古代专造房屋的工匠。轮，古代专造车轮的工匠。舆，古代专造车厢的工匠。

【译文】

孟子说：“做器具的、盖房屋的、造车轮的、造车厢的，只能传授给人制作的方法和规格，却无法使人心灵手巧。”

6

孟子曰：“舜之饭糗茹草也[1]，若将终身焉。及其为天子也，被袗衣[2]，鼓琴，二女果[3]，若固有之。”

【注释】

[1]饭：吃。糗：干粮。茹：吃。

[2]袗（zhěn）衣：麻葛单衣。

[3]果：女侍。此处用作动词，侍候。

【译文】

孟子说："舜吃干粮啃野菜时，好像终身都要这样。等到他成为天子，穿着麻葛单衣，弹着琴，尧的两个女儿侍候着他，好像本来就拥有这样的生活。"

7

孟子曰："吾今而后知杀人亲之重也。杀人之父，人亦杀其父；杀人之兄，人亦杀其兄。然则非自杀之也，一间耳[1]。"

【注释】

[1]间（jiàn）：隔。

【译文】

孟子说："我从今而后知道杀害别人亲人的严重后果了。杀了别人的父亲，别人也会杀了他的父亲；杀了别人的兄长，别人也会杀了他的兄长。这样的话，虽然不是自己杀害亲人的，但也差不多了。"

8

孟子曰："古之为关也，将以御暴；今之为关也，将以为暴。"

【译文】

孟子说："古代设立关卡，是用来抵御暴行的；现在设立关卡，是用来实施暴行的。"

9

孟子曰：“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于妻子。”

【译文】

孟子说：“自己如果不依道而行，妻子儿女也不会依道而行；役使人如果不合乎道，就连妻子儿女也役使不动。”

10

孟子曰：“周于利者[1]，凶年不能杀[2]；周于德者，邪世不能乱。”

【注释】

[1]周：足。

[2]杀：窘困。

【译文】

孟子说：“财富充足的人，荒年也不会窘困；道德高尚的人，乱世也不会迷惑。”

11

孟子曰：“好名之人能让千乘之国。苟非其人，箪食、豆羹见于色。”

【译文】

孟子说："喜好名声的人能够辞让拥有千辆兵车的国家。如果不是这种人，一筐饭、一碗羹都会影响到他的神色。"

12

孟子曰："不信仁贤，则国空虚；无礼义，则上下乱；无政事，则财用不足。"

【译文】

孟子说："不信任仁者贤者，国家就会空若无人；没有礼义，上下关系就会混乱；没有行政事务，财用就会不充足。"

13

孟子曰："不仁而得国者，有之矣；不仁而得天下，未之有也。"

【译文】

孟子说："不仁却得到国家是有的，不仁却得到天下是不曾有的。"

14

孟子曰："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丘民而为天子[1]，得乎天子为诸侯，得乎诸侯为大夫。诸侯危社稷，则变置。牺牲

既成，粢盛既絜[2]，祭祀以时，然而旱干水溢，则变置社稷。”

【注释】

[1]丘：众。

[2]粢盛（zī chéng）：祭祀时所提供的饭食。絜：通“洁”。

【译文】

孟子说：“百姓最为重要，其次是土谷之神，其次是君主。因此得到万民拥戴就能成为天子，得到天子欢心就能成为诸侯，得到诸侯信任就能成为大夫。如果诸侯危害国家，就改立诸侯。祭祀用的牛、羊、猪已经肥壮，谷物也已洁净，并且按时举行祭祀，然而还是发生旱灾涝灾，那就改立土神谷神。”

15

孟子曰：“圣人，百世之师也，伯夷、柳下惠是也。故闻伯夷之风者，顽夫廉[1]，懦夫有立志；闻柳下惠之风者，薄夫敦，鄙夫宽。奋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闻者莫不兴起也。非圣人而能若是乎？而况于亲炙之者乎[2]？”

【注释】

[1]顽：贪。

[2]亲炙：直接受到熏陶。

【译文】

孟子说："圣人是百代的老师，伯夷、柳下惠就是这样的人。所以听说了伯夷风范的人，贪婪的变得清廉，懦弱的有了自立的志向；听说了柳下惠风范的人，刻薄的变得敦厚，狭隘的变得宽容。他们在百代之前发奋，百代之后，听说他们风范的人无不奋发振作。不是圣人能像这样吗？更何况对于那些直接受到他们熏陶的人呢？"

16

孟子曰："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

【译文】

孟子说："仁就是人。仁和人合起来说，就是道。"

17

孟子曰："孔子之去鲁，曰：'迟迟吾行也。'去父母国之道也。去齐，接淅而行，去他国之道也。"

【译文】

孟子说："孔子离开鲁国时，说：'我们慢慢走吧。'这是离开祖国的态度。而他离开齐国时，漉干米锅里的水，捞起浸过的米，等不及做成饭就走，这是离开他国的态度。"

18

孟子曰："孔子之厄于陈、蔡之间[1]，无上下之交也。"

【注释】

[1]厄：受困。

【译文】

孟子说："孔子被困在陈、蔡之间，是因为他和两国的君臣没有交往的缘故。"

19

貉稽曰[1]："稽大不理于口[2]。"

孟子曰："无伤也。士憎兹多口。《诗》云：'忧心悄悄，愠于群小。'孔子也。'肆不殄厥愠[3]，亦不殒厥问[4]。'文王也。"

【注释】

[1]貉稽：古人名。

[2]理：顺。

[3]肆：发语词。殄：绝。

[4]殒：失去。问（wèn）：名声。

【译文】

貉稽说："我被人家说得很坏。"

孟子说："没有关系。士人憎恶这种多嘴多舌。《诗》说：'忧心沉沉，被小人恨。'孔子就是这样的人。'虽不消灭别人的怨恨，也不会失去自己的名声。'文王就是这样的人。"

20

孟子曰："贤者以其昭昭，使人昭昭；今以其昏昏，使人昭昭。"

【译文】

孟子说："贤人自己明白了，再使别人明白；现在的人自己稀里糊涂，却想使人明白。"

21

孟子谓高子曰[1]："山径之蹊间[2]，介然用之而成路[3]。为间不用[4]，则茅塞之矣。今茅塞子之心矣。"

【注释】

[1]高子：齐人，曾学于孟子。

[2]径：同"陉"。山坡。蹊：小路。间：狭窄。

[3]介然：谓专一。

[4]为间：形容时间短。

【译文】

孟子对高子说："山坡上的小路很狭窄，一直走来走去便成了路。隔几天不走，就会被茅草堵塞。现在茅草堵塞了你的心了。"

22

高子曰："禹之声，尚文王之声[1]。"

孟子曰："何以言之？"

曰："以追蠡[2]。"

曰："是奚足哉？城门之轨，两马之力与[3]？"

【注释】

[1]尚：胜过。

[2]追蠡：旧读zhuī lǐ。追，钟钮。蠡，快要断的样子。

[3]两：虚指。

【译文】

高子说："禹的音乐胜过文王的音乐。"

孟子问："凭什么这样说？"

高子答："因为禹传下来的钟钮都快断了。"

孟子说："这怎么足以证明呢？城门下那么深的车辙印，难道是几匹马的力量造成的吗？"

23

齐饥。陈臻曰："国人皆以夫子将复为发棠[1]，殆不可复？"

孟子曰："是为冯妇也[2]。晋人有冯妇者，善搏虎，卒为善士。则之野，有众逐虎。虎负嵎[3]，莫之敢撄[4]。望见冯妇，趋而迎之。冯妇攘臂下车，众皆悦之，其为士者笑之。"

【注释】

[1]发棠：发，开仓赈济。棠，齐国邑名。

[2]冯妇：古人名。

[3]嵎（yú）：山坳。

[4]撄：触，碰。

【译文】

齐国闹饥荒。陈臻说："国人都认为您将再次劝齐王打开棠邑的粮仓赈济灾民，大概不会再这样做了吧？"

孟子说："这样做我就成了冯妇了。晋国有个叫冯妇的人，善于打虎，后来进为善士。有一次他去野外，那里正有很多人在追赶老虎。老虎背对山坳，没有谁敢靠近它。人们远远看见冯妇，快步上前迎接他。冯妇就挽起袖子下了车，大家都很高兴，那些士人却讥笑他。"

24

孟子曰："口之于味也，目之于色也，耳之于声也，鼻之于臭也，四肢之于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谓性也。仁之于父子也，义之于君臣也，礼之于宾主也，知之于贤者也，圣人之于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谓命也。"

【译文】

孟子说："嘴巴对于美味，眼睛对于美色，耳朵对于音乐，鼻子对于香气，四肢对于安逸，都很喜爱，这是人的天性。但能否得到，有命运在安排，所以君子不说这是天性。仁爱对于父子，义理对于君臣，礼节对于宾主，智能对于贤人，圣人对于天道，能否实现，都是命运。但有天性存在其中，所以君子不说这是命运。"

25

浩生不害问曰[1]："乐正子何人也[2]？"

孟子曰："善人也，信人也。"

"何谓善？何谓信？"

曰："可欲之谓善，有诸己之谓信，充实之谓美，充实而有光辉之谓大，大而化之之谓圣，圣而不可知之之谓神。乐正子，二之中、四之下也。"

【注释】

[1]浩生不害：齐国人，姓浩生，名不害。

[2]乐正子：孟子的弟子。

【译文】

浩生不害问道："乐正子是怎样的人？"

孟子答："是好人，是诚实的人。"

"什么叫好？什么叫诚实？"

孟子说："值得别人喜爱就叫善，自己确实拥有善就叫信，充实自身的善信就叫美，充实自身的善信并使之照耀四方就叫大，大力推行善信使天下人受其教化就叫圣，圣达到不可测知的程度就叫神。乐正子就处于好和诚实之中，而在美、大、圣、神之下。"

26

孟子曰："逃墨必归于杨，逃杨必归于儒。归，斯受之而已矣。今之与杨、墨辩者，如追放豚，既入其苙[1]，又从而招之[2]。"

【注释】

[1]苙（lì）：栏，圈。

[2]招：羁绊。

【译文】

孟子说："逃离墨家必定回归杨朱，逃离杨朱必定回归儒家。回来，就接受他们。现在和杨朱、墨家辩论的人，就像追逐跑丢了的小猪，已经赶入猪圈，还要拴住它的脚。"

27

孟子曰："有布缕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君子用其一，缓其二。用其二而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离。"

【译文】

孟子说："有布帛税，粮食税，人力税。君子采用其中的一种，暂时不用另外两种。如果同时采用其中两种，百姓就会有人饿死；如果同时采用三种，百姓就会父子离散。"

28

孟子曰："诸侯之宝三：土地、人民、政事。宝珠玉者，殃必及身。"

【译文】

孟子说：“诸侯的宝物有三件：土地、人民、政治事务。把珍珠美玉当作宝物的诸侯，灾祸一定会降临他自身。”

29

盆成括仕于齐[1]。

孟子曰：“死矣，盆成括！”

盆成括见杀，门人问曰：“夫子何以知其将见杀？”

曰：“其为人也小有才，未闻君子之大道也，则足以杀其躯而已矣。”

【注释】

[1]盆成括：姓盆成，名括，曾学于孟子，未成即去。

【译文】

盆成括在齐国做官。

孟子说：“盆成括要死了！”

盆成括被杀后，孟子的学生问他：“先生如何知道盆成括将会被杀呢？”

孟子说：“他这人小有才能，却不知君子的大道，这足以招来杀身之祸罢了。”

30

孟子之滕，馆于上宫。有业屦于牖上[1]，馆人求之勿得。

或问之曰：“若是乎从者之廋也[2]？”

曰：“子以是为窃屦来与？”

曰：“殆非也。夫子之设科也，往者不追，来者不拒。苟以是心至，斯受之而已矣。”

【注释】

[1]业屦：没织好的草鞋。

[2]廋（sōu）：隐匿。

【译文】

孟子到滕国，住在上宫别馆。有双没织好的草鞋放在窗台上不见了，馆舍里的人找它不着。

有人就问孟子：“照这样看来，是跟从您来的人把它收藏起来了吧？”

孟子说：“您认为他们是为了偷草鞋而来的？”

那人说：“大概不是。但您开设课程，对走的人不追回，对来的人也不拒绝。只要是怀着求学的心思来的，您就收下。”

31

孟子曰："人皆有所不忍，达之于其所忍，仁也；人皆有所不为，达之于其所为，义也。人能充无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胜用也；人能充无穿逾之心，而义不可胜用也；人能充无受尔汝之实[1]，无所往而不为义也。士未可以言而言，是以言餂之也[2]；可以言而不言，是以不言餂之也。是皆穿逾之类也。"

【注释】

[1]尔汝：平辈间以尔汝称，有轻贱之意。

[2]餂（tiǎn）：取。

【译文】

孟子说："人都有不忍心做的事，把这种不忍心推广到忍心做的事上，就是仁；人都有不愿做的事，把这种不愿的心推广到愿意做的事上，就是义。如果人能扩充不想害人的心，那么仁就用不完了；如果人能扩充不挖洞跳墙的心，那么义就用不完了；如果人能扩充不肯受轻贱的言行，那么没有哪里他不行仁义的。士人不可以同他谈论却同他谈论，这是用言语诱取他；可以同他谈论却不同他谈论，这是用无言诱取他。这些都是挖洞跳墙之类的行径啊。"

32

孟子曰："言近而指远者，善言也；守约而施博者，善道也。君子之言也，不下带而道存焉[1]；君子之守，修其身而天下平。人病舍其田

而芸人之田，所求于人者重，而所以自任者轻。”

【注释】

[1]不下带：朱熹注：“古人视不下于带，则带之上乃目前常见至近之处也。举目前之近事，而至理存焉，所以为言近而指远也。”

【译文】

孟子说：“语言浅近却意旨深远，就是善言；遵守起来简便但施行起来恩泽广被，就是善道。君子的言谈，说的都是眼前的事情，但真理却蕴涵其中；君子的操守，只是修养自身却能使天下太平。一般人的毛病就在于舍弃自己的田地却去耕种别人的田地，向别人要求得很多，自己承担的责任却很轻。”

33

孟子曰：“尧、舜，性者也；汤、武，反之也。动容周旋中礼者，盛德之至也。哭死而哀，非为生者也。经德不回[1]，非以干禄也[2]；言语必信，非以正行也。君子行法，以俟命而已矣。”

【注释】

[1]经：行。回：通“违”。

[2]干：求取。

【译文】

孟子说：“尧和舜，是率性为善的人；商汤和周武王，通过修养自身回归善性。动作容仪与人交往无不合乎礼的，是美德的最高境界了。吊哭死者哀出至情，不是为了要给生者看的。遵行道德而不违背，不是因为要求取官职；说的话一定真实，不是用这来表明自己的行为端正。君子行事依据法度，以此等待天命罢了。”

34

孟子曰：“说大人则藐之，勿视其魏魏然。堂高数仞[1]，榱题数尺[2]，我得志，弗为也；食前方丈，侍妾数百人，我得志，弗为也；般乐饮酒[3]，驱骋田猎，后车千乘，我得志，弗为也。在彼者，皆我所不为也；在我者，皆古之制也。吾何畏彼哉？”

【注释】

[1]堂高：指堂阶之高而言。

[2]榱（cuī）题：屋檐滴水处。此处指屋檐。

[3]般：大。

【译文】

孟子说：“游说诸侯就要藐视他，不要看他高高在上。堂阶高几丈，屋檐宽几尺，我若得志，不会这样做；食物摆得一丈见方，侍妾多得有几百人，我若得志，不会这样做；饮酒狂欢，驰骋田猎，后面跟的车有上千辆，我若得志，不会这样做。他所做的都是我不做的，我所做的都符合古代的制度，我为什么要怕他呢？”

35

孟子曰：“养心莫善于寡欲。其为人也寡欲，虽有不存焉者，寡矣；其为人也多欲，虽有存焉者，寡矣。”

【译文】

孟子说：“修养心性没有比减少欲望更好的方法了。他的为人如果欲望少，善性即使有所丧失，也是很少；他的为人如果欲望多，善性即使有所存留，也是很少。”

36

曾皙嗜羊枣[1]，而曾子不忍食羊枣[2]。公孙丑问曰：“脍炙与羊枣孰美[3]？”

孟子曰：“脍炙哉！”

公孙丑曰：“然则曾子何为食脍炙而不食羊枣？”

曰：“脍炙所同也，羊枣所独也。讳名不讳姓，姓所同也，名所独也。”

【注释】

[1]羊枣：何焯《义门读书记》云：“羊枣非枣也，乃柿之小者，初生色黄，熟则黑，似羊矢。其树再接则成柿。”

[2]曾子：人名。曾皙的儿子，名参。

[3]脍炙：脍，把鱼、肉切成薄片。炙，烤肉。

【译文】

曾皙爱吃羊枣，因而曾子不忍心吃羊枣。公孙丑问道："烤肉片和羊枣哪一种更美味？"

孟子回答："烤肉片啊！"

公孙丑问："那曾子为什么吃烤肉片而不吃羊枣？"

孟子回答："烤肉片是大家都爱吃的，羊枣却唯独他父亲爱吃。这就像避讳名字却不避讳姓氏一样，姓氏很多人都相同，而名字却是一个人所独有的。"

37

万章问曰："孔子在陈，曰：'盍归乎来？吾党之士狂简[1]，进取不忘其初。'孔子在陈，何思鲁之狂士？"

孟子曰："孔子'不得中道而与之，必也狂狷乎！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孔子岂不欲中道哉？不可必得，故思其次也。"

"敢问何如斯可谓狂矣？"

曰："如琴张、曾皙、牧皮者[2]，孔子之所谓狂矣。"

"何以谓之狂也？"

曰："其志嘐嘐然[3]，曰：'古之人！古之人！'夷考其行[4]，而不掩焉者也。狂者又不可得，欲得不屑不絜之士而与之，是狷也，是又其次也。孔子曰：'过我门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乡原乎[5]！乡原，德之贼也。'"

曰："何如斯可谓之乡原矣？"

曰："'何以是嘐嘐也？言不顾行，行不顾言，则曰，古之人，古之人。行何为踽踽凉凉[6]？生斯世也，为斯世也，善斯可矣。'阉然媚于世也者，是乡原也。"

万章曰："一乡皆称原人焉，无所往而不为原人，孔子以为德之贼，何哉？"

曰："非之无举也，刺之无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污世，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洁，众皆悦之，自以为是，而不可与入尧、舜之道，故曰'德之贼'也。孔子曰：'恶似而非者：恶莠，恐其乱苗也；恶佞[7]，恐其乱义也；恶利口，恐其乱信也；恶郑声，恐其乱乐也；恶紫，恐其乱朱也；恶乡原，恐其乱德也。'君子反经而已矣[8]。经正，则庶民兴；庶民兴，斯无邪慝矣。"

【注释】

[1]党：乡里。士：指留在鲁国的孔门弟子。简：志大。

[2]琴张：孔子的弟子，即子张。牧皮：孔子的弟子。

[3]嘐嘐（xiāo）：赵岐注："志大言大者也。"

[4]夷：此字不知何解，前人疑为语首词，无义。

[5]乡原：即乡愿，指乡里伪善欺世、博取好名的所谓好好先生。

[6]踽踽（jǔ）凉凉：即不与人相亲，落落寡合的样子。

[7]佞：巧言谄媚。

[8]反经：反，同“返”。经，正道，常道。

【译文】

万章问道：“孔子在陈国时说：‘何不回去呢？我乡里的弟子狂放志大，积极进取而不忘本。’孔子在陈国，为什么想念鲁国的狂放之人呢？”

孟子说：“孔子曾说：‘找不到走中正大道的人与他交往，也一定要和狂放之人或狷介之士交往吧！狂放之人积极进取，狷介之士有所不为。’孔子难道不想和走中正大道的人交往吗？不一定能找到，所以想念次一等的。”

“请问什么样的人可以称得上狂放之人呢？”

答道：“像琴张、曾皙、牧皮这类人，就是孔子所说的狂放之人了。”

“为什么称他们狂放之人呢？”

答道：“他们志大言大，总说：‘古人啊！古人啊！’然而查考他们的行为，却不能和所说的相符。狂放之人如果也得不到，就想找不屑做污秽之事的人来与他交往，这就是狷介之士了，这又是次一等的了。孔子

说：‘经过我家门口却不进我家，我能不感到遗憾的，大概只有好好先生啊！好好先生，就是戕害道德的人。’”

问：“什么样的人可以称为好好先生呢？”

答：“他们说：‘为什么志大言大呢？言语不能照顾行为，行为不能照顾言语，就只会说，古人啊，古人啊。行为为什么落落寡合呢？生在这个时代，为这个时代做事，这样做就可以了。’像阉人一样讨好世人的人，就是好好先生。”

万章问：“一乡的人都说他是老好人，他无论到哪里都是个老好人，孔子却认为他是戕害道德的人，为什么呢？”

答道：“非难他又举不出他有什么错，指责他又没什么好指责的，他只是和世俗同流合污，为人似乎忠诚老实，行为似乎廉洁方正，大家都喜欢他，他也自以为正确，但他却不能归入尧、舜之道，所以孔子说他是‘戕害道德的人’。孔子说：‘我厌恶似是而非的东西：厌恶狗尾巴草，是怕它混淆禾苗；厌恶巧言谄媚，是怕它迷乱义；厌恶夸夸其谈，是怕它扰乱真实；厌恶郑国的音乐，是怕它搅乱雅乐；厌恶紫色，是怕它混乱大红色；厌恶好好先生，是怕他搞乱道德。’君子使这类事物回归正道就可以了。正道不被歪曲，老百姓就会兴起有作为；老百姓兴起有作为，就没有邪恶了。”

38

孟子曰：“由尧、舜至于汤，五百有余岁。若禹、皋陶[1]，则见而知之；若汤，则闻而知之。由汤至于文王，五百有余岁。若伊尹、莱朱[2]，则见而知之；若文王，则闻而知之。由文王至于孔子，五百有余

岁。若太公望、散宜生[3]，则见而知之；若孔子，则闻而知之。由孔子而来，至于今，百有余岁。去圣人之世，若此其未远也；近圣人之居，若此其甚也。然而无有乎尔，则亦无有乎尔！”

【注释】

[1]皋陶（yáo）：舜之臣，掌刑狱。

[2]伊尹：商汤之相。莱朱：商汤的贤臣。

[3]太公望：即姜尚，文王的国师，后辅武王伐纣。散宜生：散宜为姓，生为名，文王的贤臣。

【译文】

孟子说：“从尧、舜到商汤，有五百多年，像禹、皋陶，是亲眼看见尧、舜之道的；像商汤，则是听到而已。从商汤到周文王，有五百多年，像伊尹、莱朱，是亲眼看见商汤之道的；像文王，则是听到而已。从周文王到孔子，有五百多年，像太公望、散宜生，是亲眼看见文王之道的；像孔子，则是听到而已。从孔子到现在，有一百多年，离圣人的时代并不远，距圣人的故乡如此之近，但却没有亲眼看见圣人之道的人，也就没有听到圣人之道的人了。”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礼记 一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胡平生 张萌◎译注

礼记 一

中華書局

前言

西汉初期是礼学由衰落到兴盛发达的时期。秦末起义，暴秦瓦解，天下嚣嚣，礼崩乐坏。刘邦进据关中，战胜项羽，即皇帝位，群臣在宫中饮酒争功，喧嚣呼叫，拔剑击柱，弄得汉高祖十分恼火。博士叔孙通便征聘鲁地儒生数十百人，制礼作乐演习。长乐宫建成举行典礼，叔孙通布置酒宴，廷中列车骑步卒，设旗帜，殿下安排郎中夹陛，武将在西，文臣在东，殿上侍从皆匍匐俯首，群臣依尊卑次序敬酒，莫不肃敬，“竟朝置酒，无敢讙哗失礼者”。于是，汉高祖说：“吾乃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重赏叔孙通，并将他从鲁地招来的弟子都安排做了郎。可知汉初是十分重视礼仪的制定与执行的，礼书的纂辑应当与这个大气候、大背景有关联。《汉书·儒林传》记载，与传习《士礼》的鲁高堂生同时治《礼》的还有鲁地的徐生，擅长礼容、礼仪。汉文帝时，徐生做了礼官大夫，后来传给了他的孙子，还有他的弟子，都做了礼官大夫，另一个治《礼》的学生萧奋做了淮阳太守。萧奋的学生孟卿，传给了后仓，后仓传给了闻人通汉、戴德、戴圣、庆普。戴德号大戴，戴圣号小戴，做过博士；庆普做过东平太傅。这几位都是当时著名的礼学家，三家都立为礼学博士，都有学生传承其学。所谓《礼记》，就是关于“礼经”的“记”，即对“经”的诠释讲解，就是礼学家对礼经的解释以及他们所采择的各种意见的辑录。《大戴礼记》、《小戴礼记》就是这类的书。下面，我们分四个部分着重对《小戴礼记》的基本情况加以介绍和说明。

一　《礼记》的作者与编者

传世的《礼记》，有《大戴礼记》和《小戴礼记》之分。《大戴礼记》，相传是由西汉时期的礼学家戴德编纂；《小戴礼记》，相传是由西汉礼学家戴圣编纂。戴圣为戴德之从兄子。《小戴礼记》，也称为《礼记》，凡四十九篇，是一部以儒家礼论为主的论文汇编。《礼记》的作者，历来莫衷一是。较早提出具体作者的，如《史记·孔子世家》说："故《书传》、《礼记》自孔氏。"认为《礼记》传自孔子。不过，司马迁这里所说的《礼记》是广义的，就是我们在前面说过的包括《仪礼》等先秦古礼在内的许多的礼论作品，并非今本《礼记》。《汉书·艺文志》著录礼类十三家，有"《记》百三十一篇"，班固自注："七十子后学者所记也。"明显地不能具体指出作者，只能以孔子弟子及其后学来概括陈述。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认为，《礼记》本是孔子门徒共撰所闻的著作，后世通儒又各自斟酌损益以续学，陆氏并指出《中庸》是子思伋所作，《缁衣》是公孙尼子所撰，又引郑玄说《月令》乃吕不韦所撰，引卢植说《王制》是汉文帝时博士所为；孔颖达《礼记正义》结合《孔子世家》之说，看法与陆氏同。后世也不乏讨论《礼记》作者的论述，但除了少数单篇作者或可具体落实之外，大多篇章的作者已不可考。

《礼记》非出于一人之手，我们今天所看到的本子是由后人汇辑编纂成书的。今本《礼记》的编纂者，郑玄以来都认为是西汉戴圣所编。郑玄《六艺论》说："戴德传《记》八十五篇，则《大戴礼》是也；戴圣传《礼》四十九篇，则此《礼记》是也。"大戴、小戴是叔侄关系，戴圣是戴德从兄之子。戴圣，字次君。《汉书·儒林传》说：

> 德号大戴，为信都太傅；圣号小戴，以博士论石渠，至九江太守。由是《礼》有大戴、小戴、庆氏之学。

石渠，即石渠阁，也就是汉代的国家图书馆，兼具收藏珍本秘籍与举办

学术会议的功能。汉宣帝甘露三年（前51），由太子太傅萧望之主持，召集儒生若干人齐聚石渠阁，讲论五经异同，戴圣也在其列。戴圣在宣帝时立为博士，后来官至九江太守。他的著作，除了编纂《礼记》四十九篇之外，还有《石渠礼论》、《群经疑义》等著作。

近世有学者对于传统《礼记》编纂者的说法提出质疑，其中较具影响力的，应属洪业先生于1936年所撰的《礼记引得序》，他认为《礼记》不是由戴圣编纂，其编纂时间应在大小戴之后、郑玄之前，而且可能不是一人所辑、一时所成。他的一条理由是，戴圣是今文《礼》学家，而《礼记》中则有不少古文《礼》的内容，因此《小戴礼》不可能是戴圣所编纂。实际上，汉代当时的今古文之争，并不像后来，特别是清人所说的那么形同水火、势不两立。大戴、小戴编纂《礼记》时混用今文、古文，并不奇怪。洪业先生的意见并不能成立。

二　《礼记》的来源与成书

由于《礼记》各篇来源各不相同，所以在谈《礼记》的成书经过之前，必须对全书四十九篇的来源略作梳理。

关于四十九篇的来源问题，历来有些争辩。王锷先生《礼记成书考》汇集各家见解，最后提出：《礼记》四十九篇，应是选辑自《汉书·艺文志》所录的“《记》百三十一篇”、《明堂阴阳记》等几种著作，以及《艺文志》记载的《曾子》、《子思子》等已亡佚的儒家文献；而这些“礼记”所议论的内容，则是今本《仪礼》十七篇以及散见其他古书或早已亡佚的古礼。

有关《礼记》的成书经过，历来论说甚多。台湾学者周何先生《礼学概论》列出四个发展阶段，分别为附经而作、单独成篇、选编成书、

定本流传四个阶段。我们结合出土文献来看，前两个阶段是否必然，因为先秦时代的记文，一般是单独成篇的，所谓附经而作的材料不是很确凿。所以，我们姑且将这两个阶段放在一起，并根据出土文献典籍加以补充说明。

（一）附经而作与单独成篇

早期《礼记》附经而作，可以从今本《仪礼》看到证据。今本《仪礼》十七篇，除了《士相见》、《大射》、《少牢馈食》、《有司彻》等四篇，其他十一篇，如《士冠礼》、《士昏礼》、《乡饮酒礼》、《乡射礼》等，篇末都标有一“记”字。“记”后面的内容，或接续书写对经文的发明，或记礼节之变异，或记传闻，这可能是当时学者读礼经时，在每卷经文后面的空白竹简随手附记说明或感想，这些记文便是早期附经而作的痕迹。

单独成篇的形态，先秦时也已经出现。以今本《缁衣》为例，属于战国时期的郭店楚墓竹简及上海博物馆所藏竹简各有一篇，内容大同小异；又如《孔子闲居》篇，也见于上海博物馆所藏竹简（题为《民之父母》）；这都是最好的明证。

汉初所见的《礼记》，也可能是以单篇形式流传的。据《汉书·景十三王传》，景帝时河间献王刘德修学好古，从四方民间搜集不少古书：

> 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礼记》、《孟子》、《老子》之属，皆经传说记，七十子之徒所论。

颜师古注：“《礼》者，礼经也；《礼记》者，诸儒记礼之说也。”此处

《礼记》与《礼》并列，可见学者已有意将“礼记”别为一类。

又据《汉书·艺文志》、《说文解字·叙》，汉武帝末年，鲁恭王坏孔壁而得古文典籍数十篇，其中就有《礼记》。据此，李学勤《郭店简与〈礼记〉》认为：“《汉志》的‘《记》百三十一篇’便包括孔壁所出和河间献王所得两来源。”至于这两种“礼记”流传形式，李学勤认为由于先秦简帛流传不易，书籍多以单篇行世，所以不管是河间献王得书或孔壁中书，必有许多书的单篇；也就是说，上述所谓的“礼记”未必指书籍，可能只是一种通称，犹如“史记”一词本泛指各国之史书，至司马迁《太史公书》出，才作为书名的专称。

这些先秦以至汉初的“礼记”与戴圣所编纂《礼记》的关系，吴承仕《经典释文叙录疏证》认为，后者（戴圣编《礼记》）犹如“晚出之丛书”，而前者（各种《礼记》来源）则如“稍古之丛书”，这可以算是一个贴切的比喻。

（二）选编成书

汉宣帝时期，戴圣与其叔戴德都在学官讲授《礼》。我们从今天的十七篇《仪礼》可知，各篇备载种种仪节，虽形式十分具体，但这种行礼如仪的节目单，难免枯燥乏味。而传世的“礼记”，累积了历来许多儒家学者的精彩阐释，将各种仪节赋予精神与意义，可让平淡无奇的礼单变得生动，深化礼义，因此二戴从中选编出适用的礼学参考资料，而成大、小戴《礼记》，作为讲学的辅助材料。

（三）定本流传

戴圣虽然编纂了《礼记》一书，但为了配合讲学需要，篇目未必始终相同；这与今天编选“古文文选”相仿，书名可以一样，但选录的篇目

可能因为爱好或需求的变化而有所变更，因而初版与再版的篇目未必相同。到了东汉，知名的经学家郑玄为三《礼》作注，据陆德明《经典释文·叙录》引晋人陈邵《周礼论序》云“马融、卢植考诸家同异，附戴圣篇章，去其繁重及所叙略而行于世”，郑玄所依据的正是马、卢的本子。经过名重士林的经学大师郑玄作注，使《礼记》的可读性更加提高，于是才有定本《礼记》流传至今。

三 《礼记》的内容与分类

今本《礼记》共四十九篇，以《曲礼》为始，以《丧服四制》为终。其中《曲礼》、《檀弓》、《杂记》三篇又分上、下，因此实际上只有四十六篇。依今本《礼记》篇次，略述各篇内容要旨如下：

1. 《曲礼》上下：略记吉、凶、军、宾、嘉五礼仪文，兼及日常洒扫应对进退之法。

2. 《檀弓》上下：杂记各种行礼故事，尤以丧礼为多数。

3. 《王制》：记述君王应有的行政制度，其中部分有历史依据，部分则是理想之言。

4. 《月令》：按十二个月次，记录各月天象特征，并说明政令、祭祀、行礼等事宜。

5. 《曾子问》：以孔子与曾子问答方式，记录丧礼中的特殊事例，也兼及冠、昏等吉礼。

6. 《文王世子》：记世子的教育问题，以及相关教育制度等。

7. 《礼运》：主要叙述礼义、礼制的源流与运行。

8. 《礼器》：阐述礼能使人成器之义，成器指成德器之美或用器之制。

9. 《郊特牲》：杂记各礼，发挥礼义，其中又以祭祀较多。

10. 《内则》：记家庭内各种人际关系的日常生活准则。

11. 《玉藻》：记天子诸侯的饮食衣饰居处之法，以及其配偶的服制等。

12. 《明堂位》：记鲁国国君因周公之德而可袭用古代天子衣服、器物之事。

13. 《丧服小记》：主要记丧礼中特殊的服饰要求。

14. 《大传》：记服制、宗法、祭法等制度。

15. 《少仪》：记各种应对仪节，与《曲礼》相近。

16. 《学记》：记古代学校教人、传道、授受的顺序以及教育得失与兴废之故。

17. 《乐记》：主要阐述乐的形成与功能，并论述礼、乐的关系及影响等。

18. 《杂记》上下：以杂记丧礼细节为主。

19. 《丧大记》：记国君、大夫、士之丧制，器物方面的介绍尤其详细。

20. 《祭法》：记载有虞氏至周朝制定祭祀天地众神的法度。

21. 《祭义》：记祭祀主敬之义，同时述及孝悌祭先之道、养老尊长之义，可与《祭法》互相发明。

22.《祭统》：从不同方面论祭祀的意义。

23. 《经解》：讲六经的教化功能，兼及天子德配天地、霸王治民之器、治国隆礼之道。

24. 《哀公问》：记鲁哀公向孔子问礼、问政，旨在解说为政先礼、礼为政教之本的精神。

25. 《仲尼燕居》：借孔子与弟子问答，说明礼的本质、内容、作用、意义。

26. 《孔子闲居》：借孔子与子夏问答，阐述如何修身行事才能成为民之父母。

27.《坊记》：记如何透过礼的消极节制作用防禁各种过失。

28.《中庸》：主要阐述中庸之道。

29.《表记》：记君子如何处世为人以作为人民表率。

30. 《缁衣》：多记君臣上下关系、君化民之道，兼及君子交友之道与言行准则等。

31. 《奔丧》：主要记士身在异国他乡而返乡奔丧之礼，兼及天子与诸侯。前人指出本篇应属礼经，而非礼记的性质。

32. 《问丧》：阐述丧礼某些仪节的意义，如始死、殓尸、安魂之祭、寝苫枕块、束发、拄杖等，并说明丧礼之制乃本于人情等。

33.《服问》：记丧服有关问题。

34.《间传》：记居丧时由于亲疏不同而表现的各种行止。

35. 《三年问》：记父母丧所以三年之义，兼阐述服丧期限何以长短不同之理。

36.《深衣》：记深衣制度及意义。

37.《投壶》：专记投壶之礼。本篇也应属礼经，而非记文。

38.《儒行》：记儒者德行的特征。

39.《大学》：记博学而可以为政治国之义。

40.《冠义》：记《仪礼·士冠礼》之义。

41.《昏义》：记《仪礼·士昏礼》之义。

42.《乡饮酒义》：记《仪礼·乡饮酒礼》之义。

43.《射义》：记《仪礼》之《乡射礼》与《大射仪》。

44.《燕义》：记《仪礼·燕礼》之义。

45.《聘义》：记《仪礼·聘礼》之义。

46. 《丧服四制》：阐述制定丧服所根据的四种原则——恩（恩情）、理（义理）、节（节制）、权（权变），分别本之于仁、义、礼、智。

由上述各篇主旨可知，全书都是与礼直接、间接相关的内容，范围

十分广泛，如果要将这些篇章分分类，作一归纳，是颇为棘手的问题。最早为《礼记》篇章进行分类者，是刘向的《别录》（参孔疏引郑玄《礼记目录》所录），刘向将《礼记》四十九篇分为十一类：

（一）通论：《檀弓》上下、《礼运》、《玉藻》、《大传》、《学记》、《经解》、《哀公问》、《仲尼燕居》、《孔子闲居》、《坊记》、《中庸》、《表记》、《缁衣》、《儒行》、《大学》，共十六篇。

（二）制度：《曲礼》上下、《王制》、《礼器》、《少仪》、《深衣》，共六篇。

（三）丧服：《曾子问》、《丧服小记》、《杂记》上下、《丧大记》、《奔丧》、《问丧》、《服问》、《间传》、《三年问》、《丧服四制》，共十一篇。

（四）祭祀：《郊特牲》、《祭法》、《祭义》、《祭统》，共四篇。

（五）吉事：《冠义》、《昏义》、《乡饮酒义》、《燕义》、《聘义》、《射义》，共六篇。

（六）吉礼：《投壶》，一篇。

（七）明堂阴阳：《明堂位》，一篇。

（八）明堂阴阳记：《月令》，一篇。

（九）世子法：《文王世子》，一篇。

（十）子法：《内则》，一篇。

（十一）乐记：《乐记》，一篇。

刘向的分类，试图提纲挈领地了解《礼记》，但囿于《礼记》的内容实在驳杂，分类不免未惬人意。后世学者亦不乏为《礼记》重作分类者，如元代吴澄《礼记纂言》略分为通礼、丧礼、祭礼、通论四大类，将刘向原来的分类都打散。梁启超《要籍解题及其读法》说，《礼记》为儒家者流一大丛书，内容所含颇复杂，今略析其重要类别。他将《礼记》与《大戴礼》统分为十类，分类颇与前人不同，我们在条目下略去其所列篇目：

（甲）记述某项礼节条文之专篇。

（乙）记述某项政令之专篇。

（丙）解释礼经之专篇。

（丁）专记孔子言论。

（戊）记孔门及时人杂事。

（己）制度之杂记。

（庚）制度礼节之专门的考证及杂考证。

（辛）通论礼义或学术。

（壬）杂记格言。

（癸）某项掌故之专记。

台湾学者高明《礼学新探·礼记概说》则将《礼记》分为三大类，各大类下再分项：

（一）通论

1. 通论礼义：《礼运》、《礼器》、《郊特牲》、《经解》、《哀公问》、《仲尼燕居》。

2. 通论与礼有关之学术思想：《孔子闲居》、《乐记》、《学记》、《大学》、《中庸》、《坊记》、《表记》、《缁衣》、《儒行》。

（二）通礼

1. 关于世俗生活规范：《曲礼》上下、《内则》、《少仪》、《深衣》、《玉藻》。

2. 关于国家政令制度：《月令》、《王制》、《文王世子》、《明堂位》。

（三）专论

1. 丧礼

甲、逸礼正经：《奔丧》。

乙、论变礼：《檀弓》上下、《曾子问》。

丙、记丧制：《丧大记》、《丧服小记》、《杂记》上下、《服问》。

丁、论丧义：《大传》、《间传》、《问丧》、《三年问》、《丧服四制》。

2. 祭礼

甲、祭制：《祭法》。

乙、论祭义：《祭义》、《祭统》。

3. 冠礼：《冠义》。

4. 昏礼：《昏义》。

5. 乡饮酒礼：《乡饮酒义》。

6. 射礼：《射义》。

7. 燕礼：《燕义》。

8. 聘礼：《聘义》。

9. 投壶礼（含逸礼正经一篇）：《投壶》。

学者的分类往往是见仁见智的，所持标准不同，类目自然就有别，像高明归为“专论”之“丧礼”类的《檀弓》、《曾子问》两篇，内容记丧礼的变礼，刘向则将前者归“通论”、后者归“丧礼”；吴澄并归为“丧礼”一类；梁启超将前者归“记孔门及时人杂事”、后者归“专记孔子言论”。高氏的分类，对于想初步掌握《礼记》驳杂内容的读者而言，应该是有些帮助的。

四　《礼记》的意义与价值

《仪礼》及其他古礼经，是研究古代礼制的重要文献，由于经文内容多是礼节仪式，即使熟读经文，了解了礼节程序，但对于各种仪节背后的用意，却仍然难以知晓，而《礼记》就保存了部分阐释礼经意涵的篇章，虽不全面，但正可指引后人阅读礼经的思考方向，补足了上述的缺憾。今本《礼记》的《冠义》、《昏义》、《乡饮酒义》、《射义》、《燕义》、《聘义》等篇，是阐释《仪礼》中相应的专礼。而与丧服有关的《丧服小记》、《问丧》、《间传》等篇，则是补记《仪礼》的《丧服》、《士丧礼》等篇的不足。除了阐释古礼经义之外，《礼记》也对《仪礼》十七篇所未载的古礼颇有补充，例如《曾子问》记种种丧制、丧服的变例，即可补《仪礼》之未备。由于《礼记》是以儒家礼论为主的论文汇编，因此，后人亦可通过《礼记》对儒学思想进行深入的研究。梁启超《要籍解题及其读法》就说：

> 《礼记》之最大价值，在于能供给以研究战国秦汉间儒家者流——尤其是荀子一派学术思想史之极丰富之资料。盖孔氏之学，在此期间始确立，亦在此期间而渐失其真。其蜕变之迹与其几，读此两戴记八十余篇最能明了也。
>
> 要之欲知儒家根本思想及其蜕变之迹，则除《论语》、《孟子》、《荀子》外，最要者实为两《礼记》。而《礼记》方面较多，故足供研究资料者亦较广。

这是十分正确的看法。透过《礼记》，我们可以看到儒家小至修身、大至治国的种种思想。以政治思想与教育思想为例，儒家政治思想中最有名的理想社会——大同与小康：

>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

> 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礼运》描绘出一幅美好的理想国图景：最上乘的大同社会，大道盛行，人性本善，亲亲爱人，各安其所，君主垂拱而天下治。到了“大道既隐，天下为家”的时代，“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虽然略逊一筹，却也算“小康”，尚属基本安定的社会。而其最重要的支撑便是礼义，礼义并不是强制执行的律法，礼义是依循天地万物的常情而形成的规范，因此得以收潜移默化之功，建立普世可行的价值观念，产生维系人心的力量。又如教育思想。我们从《论语》里可以看到孔子与学生之间的互动，可以勾勒出儒家教育思想的概貌，而通过《学记》，我们看到的是完整地体现儒家教育理念的专论。《学记》所提出的教育思想及方法，至今仍对学校教育，乃至所有广义的“教育者”与“学习者”都具有指导意义。以教学方法为例，《学记》提出“豫”、“时”、“逊”、“摩”四种理论：“豫”是预防，意指在过失发生前先加预防，一如现代学校要订定共同生活常规，导引学生品行，使学生懂得为与不为的分寸，这便是“豫”的观念；“时”是适时，意指在适当时机教育学生合宜的知识，可说是结合孔子“因材施教”与兵家“因势利导”的观念；“逊”是渐进，指循序渐进地施教，就像现代各级学校选编教材莫不由浅至深、由简及繁、由具体而抽象，以配合学生逐步成长的理解能力；“摩”是观摩，意指互相观摩学习，其中含藏着孔子见贤思齐的学习精神，也是现代学校教育甚至社会各行各业善用的方法。《学记》的意义，不只是后人研究儒家教育观的学术资料，两千多年来，它一直为历来无数“教者”、“学者”指引方向，韩愈写出有名的《师说》、《进学解》，岂能不受《学记》启发！现代校园有所谓的观摩教学、鼓励各级教师应该多多进修等，其理念源头焉能与《学记》以至孔子无

关！

以一条人际关系原则为例，《曲礼上》说“贤者狎而敬之，畏而爱之”，与有贤德的人交往，要“狎而敬”、“畏而爱”，这是很中肯的。“狎”是指亲近贤者，这样就可以见贤思齐。既要亲近又要“敬”，人往往因亲近而生侮慢，慢心一生，便容易发生问题。后半句“畏而爱之”相反相成，畏不是恐惧，而是敬畏，带着敬畏又不失爱慕之心，人与人之间才能维持和平久长的关系。又如《少仪》说“不窥密”，即不窥探别人的私密。今天常讲保护个人的隐私权，而各类大众传播媒体上却总是流言满天飞，狗仔队大行其道，因此这古老的道德规范至今并不过时。像这类提供个人修身养性的参考原则，《礼记》俯拾即是。研读《礼记》，不只让我们了解古代儒家的思想，更可鉴古知今，为现代人提供安身立命的处世之道。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礼记》中有许多代表中国传统文化精华的闪亮的思想，只要列举几句那些我们耳熟能详的语录就足以说明问题：

道德仁义，非礼不成；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分争辨讼，非礼不决。

临财毋苟得，临难毋苟免。

礼尚往来，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

师严然后道尊，道尊然后民知敬学。

好学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耻近乎勇。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

小人溺于水，君子溺于口，大人溺于民。

生则不可夺志，死则不可夺名。

天下内和而家理……外和而国治。

苟利国家，不求富贵。

富贵而知好礼，则不骄不淫；贫贱而知好礼，则志不慑。

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

至于《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两篇，自唐代韩愈引用之后，宋代理学家程颐、程颢高度重视，朱熹更重新编次，重新阐释，与《论语》、《孟子》合纂于《四书集注》中，成为理学家最重要的纲领性著作。元代起，成为各级学校的必读书、士子求取功名的考试书。其在文化史与思想史上的地位是不言而喻的。

毋庸讳言，《礼记》中也有不少封建糟粕，如等级制度，男尊女卑，以及最为诟病的“繁文缛节”。如今我们在阅读过程中，尽可抛开那些“不合时宜”的礼节与观念，而学习那些至今仍有价值的、应当遵循的礼仪与思想。

《礼记》的今注今译，已有许多学者做过工作，硕果累累。如王梦鸥的《礼记今注今译》（台湾商务印书馆），杨天宇的《礼记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姜义华的《新译礼记读本》（台湾三民书局），吕友仁、吕咏梅的《礼记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王文锦的《礼记

译解》（中华书局），钱玄、钱兴奇等的《礼记》（岳麓书社），潜苗金的《礼记译注》（浙江古籍出版社）等等。这些译注大作，我们也拜读过若干，我们认为做得比较好的是杨天宇，他研究礼学，成绩斐然。他也是我北大中文系本科时的学弟。我接手《礼记译注》工作后，还准备拜访他，讨论各种今注今译本的成败得失。可惜的是，他竟不幸早逝，令人扼腕叹息。

我们有幸参加中华书局的“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的工作，《礼记译注》的工作是纳入该丛书的。2007年，我曾与台湾暨南大学陈美兰副教授合作，为“中华经典藏书”项目编写过《礼记·孝经》选本译注。囿于编选时字数的限制，我们选录了《礼记》的部分篇章，有的是全篇如《曲礼》上、《学记》、《祭法》、《经解》、《缁衣》、《冠义》、《昏义》；有的是部分选，如《曲礼》下、《王制》、《礼运》、《乐记》、《祭义》，此书出版后得到读者的肯定，先后印刷总数达十多万册。现在的全注全译本，由于陈美兰女士教学科研工作太忙而不能参加，让我感到非常遗憾，也非常紧张。幸而，吉林大学古籍研究所朱红林教授推荐了他的学生张萌来帮助我。张萌，是一位专业上很强的同学。她集中精力花了一年的时间，完成了初稿。本书的完成，首先要感谢张萌卓有成效的工作。自2013年末起，我在张萌工作的基础上，字斟句酌地将全部译注稿又打磨了几遍，直到2016年末，历时三年终于完成通稿。

记得最初接触《礼记》，还是1963年大二上“校勘学”课时，王重民教授和侯忠义老师带我们在善本阅览室，调出线装书，要我们将“大戴记”与“小戴记”的篇目抄录下来，比较异同。当时看到那些句子读不通、文字读不懂的八行本、十行本，觉得血脉贲张，头皮发麻。倏忽之间五十多年过去了，真恍如隔世。坦白地说，如果没有旧注旧疏，没有

历代学者的考订解说，我们对大小戴记还是读不通、读不懂的，因此做好古籍的注释今译，对于年轻读者而言是非常必要的。

我们这个《礼记》的全注全译本，主旨与以前做过的选本是一致的，就是希望以易于理解的文字，帮助读者了解《礼记》的要义。全书内容分为四个部分：首先出题解，扼要概括通篇内容旨意。其次出正文，正文的分节参考了北大标点本《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及各家译注本的分节，文字也参考各种版本进行了勘校，有调整者在注释中加以说明。再次出注释，注释兼及章句训诂与名物制度介绍，在引述各家说法时，为求简明，最常见的郑玄注、孔颖达疏，简称郑注、孔疏，其他注家或相关著作则引作者与书名，如朱彬《礼记训纂》、孙希旦《礼记集解》、陈澔《礼记集说》，或径直引作朱彬说、孙希旦说等。不过，为了行文的简便，也为了不给读者太大的压力，注释一般不征引太多的研究著作。最后出译文，译文以直译为主，原文太过精练无法直译表达时，兼用意译。《礼记》的今译，是高难度的挑战，由于牵涉相当复杂的专业知识，既需要晓知礼书、礼制，又需要浅显易懂，做到“信、达、雅”，为此常常煞费苦心。

总之，从选编本到全注全译本编纂的前后十年间，本书让我们付出了许多心血，也经历了不少周折，我们虽然尽力希望做得好些，但限于水平，不足与错误在所难免，敬祈大雅方家斧正。

胡平生于北京

2017年5月

注：文中出现的“□”同原版纸书

目　录

前言
曲礼上第一
曲礼下第二
檀弓上第三
檀弓下第四
王制第五
返回总目录

曲礼上第一

【题解】

本篇名为“曲礼”，历来学者有几种不同看法：一、郑玄《礼记目录》说：“名曰‘曲礼’者，以其篇记‘五礼’之事。”为本篇内容包含吉、凶、军、宾、嘉五礼之事，故名“曲礼”，此“曲”字有周遍之意。二、陆德明《经典释文·礼记音义》认为“曲礼”是“仪礼”的旧名，委曲详细说礼之事。三、孙希旦《集解》认为“曲礼”之命名，是摘取篇首二字。四、任铭善《礼记目录后案》认为“曲礼”之名得之于《汉书·艺文志》之《曲台后仓》九篇（《儒林传》作《后氏曲台记》），该书是汉代礼学家后仓在汉宫曲台说礼的著作，书已亡佚；任氏认为可能以此书说于曲台，故称之；也可能以其内容多引古说、曲尽礼义，故称之。

《曲礼》篇所述包括吉、凶、军、宾、嘉五礼的相关礼仪，内容繁杂。主要是为人臣、子在日常生活中起居、饮食、应对进退之法，以及在不同场合的言语、容貌、制器、备物、服饰、车旗等规定。因而，郑玄、陆德明之说有其道理。同时，《礼记》全书又不乏以篇首字句题名者，如《曾子问》、《文王世子》、《郊特牲》、《哀公问》等，故孙希旦之说也同样可取。

本篇分上、下两部分，主要是简策繁重、篇幅过长的原因。

《曲礼》曰[1]：毋不敬[2]，俨若思[3]，安定辞[4]，安民哉！

【注释】

[1]《曲礼》：古《礼》篇名。《礼器》：“经礼三百，曲礼三千。”《朱子语类·礼器》说，“经礼三百”，“此是大节”；“曲礼三千，乃其中之小目”。

[2]毋（wú）不敬：不要不恭敬。郑注：“礼主于敬。”《孝经·广要道章》：“礼者，敬而已矣。”郭店楚简《性自命出》篇和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简《性情》篇中有：“敬，勿（物）之即（节）也。”毋，不要，不可以。

[3]俨（yǎn）若思：郑注：“俨，矜庄貌。”即神态端庄，像若有所思一样。

[4]安定：合理、审慎。辞：言辞。

【译文】

《曲礼》说：人不可以不恭敬，神态要像若有所思般端庄稳重，说话时态度安详，言辞合理、审慎，这样就能安定民心了！

敖不可长[1]，欲不可从[2]，志不可满，乐不可极[3]。

【注释】

[1]敖：同“傲”，傲慢。

[2]从（zòng）：同“纵”，放纵。

[3]极：无度，超越极限。

【译文】

傲慢不可滋长，欲望不可放纵，志意不可自满，享乐不可超限。

贤者狎而敬之[1]，畏而爱之。爱而知其恶[2]，憎而知其善。积而能散[3]，安安而能迁[4]。临财毋苟得，临难毋苟免[5]，很毋求胜[6]，分毋求多。疑事毋质[7]，直而勿有[8]。

【注释】

[1]贤者：有道德、才能之人。狎（xiá）：亲近。

[2]爱：喜爱。与下文“憎”相对。恶（wù）：缺点。与下文“善”相对。

[3]散：分散。这里指施舍。

[4]安安而能迁：第一个“安”是动词，居处；第二个“安”是名词，指生活环境。迁，迁徙，变换住所。

[5]“临财”二句：云梦睡虎地秦墓竹简《为吏之道》：“临材（财）见利，不取句（苟）富；临难见死，不取句（苟）免。”苟，苟且，随便。

[6]很：郑注：“阋也，谓争讼也。”按，通“狠”，即争斗、争执。

[7]疑事毋质：对事情有疑惑，不要以既定的成见下判断。郑

注："质，成也。"

[8]直而勿有：要谦逊，自己的意见正确时，也不要将正确的意见据为自己的发明。直，正。有，据为己有。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简《性情》篇："毋蜀（独）言蜀（独）居。""独"指独断自专。与人论事，不论疑与不疑，都不可自专独断，与文义正相参证。

【译文】

对贤能的人要亲近并且尊敬他，畏服并且爱戴他。对自己喜爱的人也要知道他的缺点，对自己憎恶的人也要知道他的优点。能够积蓄财物也能布施给穷人，安于安宁的生活也能适应迁徙变化。面对财物，不该取得的绝不取得；面对危难，不该逃避的绝不逃避。与人争执时不求胜利，分配财物时不求多得。对有疑问的事情，不以自己的成见擅下定论；意见正确时也不自以为是，将正确的意见据为自己的发明。

若夫坐如尸[1]，立如齐[2]。礼从宜[3]，使从俗[4]。

【注释】

[1]若夫（fú）坐如尸：这是用尸来说明坐姿需庄重严肃。孔疏："尸居神位，坐必矜庄。言人虽不为尸，若所在坐法，必当如尸之坐。"若夫，如果。夫，语助词。尸，古代祭祀时代替神鬼受祭的人。

[2]齐（zhāi）：同"斋"，古人祭祀前要斋戒。

[3]礼从宜：行礼时要顺从不同情况的需要。宜，事之所宜。

[4]使：动词，指出使到他国。

【译文】

如果坐着，就要像受祭的尸那样庄重地端坐；站着，就要像斋戒时那样恭敬地肃立。行礼要顺从时宜，出使他国要遵从他国的风俗习惯。

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同异、明是非也[1]。礼，不妄说人[2]，不辞费[3]。礼不逾节，不侵侮，不好狎[4]。修身践言，谓之善行。行修言道[5]，礼之质也[6]。

【注释】

[1]定亲疏：孔疏：“五服之内，大功已上服粗者为亲，小功已下服精者为疏。”决嫌疑：孙希旦说：“彼此相淆谓之嫌，是非相似谓之疑。”

[2]不妄说（yuè）人：《集解》引朱熹曰：“礼有常度，不为佞媚以求说于人也。”说，同“悦”，取悦，讨好。

[3]不辞费：指说话言辞达意即可，不要多说无用之言。

[4]好（hào）狎（xiá）：轻佻亲昵而不恭。

[5]行修言道：行为要体现出修养，言语要合乎道理。行，行为。

[6]质：根本，本质。

【译文】

礼，是用来确定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亲近疏远，判断容易混淆和相似的事物，分别事类的相同或相异，辨明是非对错的。礼，不随便取悦、讨好他人，不说多余的话。礼，不逾越节度，不侵犯侮慢，不轻佻亲狎。修养身心，实践所言，叫作善行。行为有修养，说话合于道理，这是礼的本质。

礼，闻取于人，不闻取人。礼，闻来学，不闻往教。

【译文】

礼，只听说主动向人取法学习，没听说硬让人取法学习的。礼，只听说学礼者要前来学习，没听说授礼者上门去传授的。

道德仁义，非礼不成；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分争辨讼，非礼不决；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礼不定；宦学事师[1]，非礼不亲；班朝治军[2]，莅官行法[3]，非礼威严不行；祷祠祭祀[4]，供给鬼神[5]，非礼不诚不庄[6]。是以君子恭敬、撙节、退让以明礼[7]。

【注释】

[1]宦：指为吏者。学：指学习礼、乐、射、御、书、数六艺者。孙希旦认为，“宦”指已仕而学者，“学”指未仕而学者。

[2]班朝：排班百官的朝位。班，次。

[3]莅（lì）官：官吏任职。

[4]祷祠祭祀：吴澄云：“祷祠者，因事之祭；祭祀者，常事之祭。”这里指临时的祭祀和定期的祭祀。祷，告事求福。祠，既得所求，则祠以报之。

[5]鬼神：祷祠、祭祀的对象。这里泛指一切天神地祇人鬼。

[6]不诚：内心不虔诚。不庄：神态不庄重。

[7]撙（zǔn）节：节制。撙，抑。

【译文】

道德仁义，没有礼就不能完成；教导训诫、端正风俗，没有礼就不能完备；分辨争讼，没有礼就不能判断是非曲直；君臣上下、父子兄弟之间，没有礼就不能确定尊卑名分；为学习做官、学习道艺而侍奉师长，没有礼就不能亲近和睦；上朝排列百官位次、治理军队，官吏任职、执行法令，没有礼威严就不能体现；临时的祭祀或定期的祭祀，供奉天神地祇人鬼时，没有礼内心就不虔诚、神态就不庄重。因此君子要有恭敬、节制、谦让的态度，以彰显礼。

鹦鹉能言，不离飞鸟；猩猩能言，不离禽兽。今人而无礼，虽能言，不亦禽兽之心乎？夫唯禽兽无礼，故父子聚麀[1]。是故圣人作[2]，为礼以教人，使人以有礼，知自别于禽兽。

【注释】

[1]父子聚麀（yōu）：父、子和同一个雌兽交配。郑注：“聚，犹共也。鹿牝曰麀。”按，麀，此处泛指雌兽。

[2]作：兴起，产生。

【译文】

鹦鹉虽然能说话，不过是一种飞鸟；猩猩虽然也能说话，不过是一种禽兽。而今作为人要是无礼，虽然能说话，不也是禽兽之心吗？只因禽兽不知礼，所以父子才与同一雌兽交配。因此出现了圣人，制定礼法来教导人，使人从此有礼，知道把自己和禽兽区别开来。

大上贵德[1]，其次务施报[2]。礼尚往来[3]。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人有礼则安，无礼则危。故曰：礼者不可不学也。

【注释】

[1]大上：指上古三皇五帝之世。大，同“太”。郑注：“大上，帝皇之世。”

[2]其次：指上古以后的世代。施：对他人施德。报：报答他人之施。

[3]礼尚往来：指与人交际要有往有来。

【译文】

上古时以德为贵，后世才讲究施惠与回报。礼，崇尚交际要有往有来。施惠于他人而他人不来报答，这是失礼；他人前来施惠而不去报答

他人，也是失礼。人有礼，人际关系就能平和安定，无礼就会有危险。所以说，礼是不可不学的。

夫礼者，自卑而尊人。虽负贩者[1]，必有尊也，而况富贵乎？富贵而知好礼[2]，则不骄不淫；贫贱而知好礼，则志不慑[3]。

【注释】

[1]负贩者：挑担做买卖的小商贩。负，负担。

[2]知好（hào）礼：懂得并喜爱礼。

[3]慑（shè）：胆怯，困惑。

【译文】

所谓礼，要自我谦卑而尊重别人。即使是挑担的小贩，也一定有值得尊重的，何况是富贵的人呢？富贵的人知道并喜好礼，就不会骄奢淫逸；贫贱的人知道并喜好礼，就不会怯懦困惑。

人生十年曰幼，学[1]；二十曰弱，冠[2]；三十曰壮[3]，有室[4]；四十曰强[5]，而仕；五十曰艾[6]，服官政[7]；六十曰耆[8]，指使[9]；七十曰老，而传[10]；八十、九十曰耄[11]；七年曰悼[12]。悼与耄，虽有罪，不加刑焉。百年曰期，颐[13]。

【注释】

[1]学：外出学习。《内则》篇云：“十年，出就外傅，居宿于外，学书计。”

[2]二十曰弱，冠（guàn）：弱，孔疏：“二十成人，虽加冠，体犹未壮，故曰弱。”冠，冠礼。古代贵族男子，到二十岁要举行加冠的仪式，表示已成年。

[3]三十曰壮：孔疏：“三十而立，血气已定，故曰壮也。”

[4]有室：指娶妻成家。

[5]四十曰强：孔疏：“壮久则强，故四十曰强。强有二意：一则四十不惑是智虑强，二则气力强也。”

[6]艾（ài）：郑注：“老也。”苍白色，指发色苍白如艾草。

[7]服官政：成为行政主管。孔疏：五十“堪为大夫服事也，大夫得专事其官政，故曰‘服官政’也”。

[8]耆（qí）：孔疏引贺玚曰：“至也，至老之境也。”

[9]指使：指使人做事。

[10]传（chuán）：指将家族中的大事，主要是祭祀等事传给子孙。

[11]耄（mào）：郑注：“惛忘也。”

[12]悼：郑注：“怜爱也。”因年纪幼小，招人疼爱。

[13]期，颐：郑注：“期，犹要也。颐，养也。”

【译文】

人生十岁称为“幼”，开始学习；二十岁称为“弱”，要举行冠礼；三十岁称为“壮”，可以娶妻成家；四十岁称为“强”，可以任职当官；五十岁称为“艾”，可以做行政主管；六十岁称为“耆”，可以指使他人做事；七十岁称为“老”，要将家族中祭祀等大事传给子孙；八十岁、九十岁称为“耄”；七岁称为“悼”。七岁以下的儿童和八九十岁的老人，虽然有罪，也不施以刑罚。满百岁称为“期”，由人赡养，颐养天年。

大夫七十而致事[1]。若不得谢[2]，则必赐之几杖[3]，行役以妇人[4]，适四方[5]，乘安车[6]。自称曰“老夫”，于其国则称名。越国而问焉，必告之以其制[7]。

【注释】

[1]致事：郑注：“致其所掌之事于君而告老。”即退休。

[2]谢：孔疏：“犹听许也。”

[3]几（jī）杖：君王赐给高龄老人的用具。几，一种可以靠背的用具。古人席地跪坐，为照顾老人不致过于劳累，赐几凭靠而坐可以比较舒服。杖，拄杖，拐杖。这里应特指君王赐给高龄老人的“王杖”、“鸠杖”，是一种端首装有木刻鸠鸟的木杖。武威出土的《王杖十简》及《王杖诏令册》都有汉代给高龄老人颁赐王杖及各种优待的诏令。“高皇帝以来至本始二年，朕甚哀怜耆老，高年赐王杖，上有鸠，使百姓望见之，比于节。”张家山汉墓竹简《二年律令·傅律》：“大夫以上年七十，不更七十

一，簪裦七十二，上造七十三，公士七十四，公卒、士五七十五，皆受仗（杖）。”不同爵级颁授杖的年龄不同。

[4]役：本国巡行役事。

[5]适四方：到各国出使、出访。适，到，出使。

[6]安车：可坐乘的小车。

[7]“越国”二句：孔疏：“若他国来问己国君之政，君虽已达其事，犹宜问于老贤，老贤则称国之旧制以对他国之问也。”指他国使者来访，国君要咨询老臣，把国家的典章制度告诉对方。制，典章制度。

【译文】

大夫七十岁时即可辞官退休。如果辞官未得到国君允许，国君就一定要赐给他凭几与拄杖，出差办事要有妇人陪伴照顾，出使四方，要乘坐安稳的小车。可以自称“老夫”，但在本国内仍然要称自己的名。他国使者来访问，国君要咨询老者，把本国的典章制度告诉使者。

谋于长者[1]，必操几杖以从之[2]。长者问，不辞让而对，非礼也。

【注释】

[1]谋：计划，商议。

[2]操：孔疏：“执持也。”从：往。

【译文】

与长者商议事情，一定要拿着凭几与拄杖前往。长者问话，不谦让就直接回答，是不合礼仪的。

凡为人子之礼，冬温而夏清[1]，昏定而晨省[2]，在丑、夷不争[3]。

【注释】

[1]清（qìng）：凉。

[2]定：郑注：“安定其床衽也。”指铺设安放床褥被枕等。省（xǐng）：向父母问候请安。

[3]丑、夷：郑注：“丑，众也。夷，侪（即同辈）也。”《孝经·纪孝行章》：“在丑不争。”

【译文】

作为儿子的礼节是，要使父母冬天感到温暖，夏天感到清凉，晚上要为父母铺床，早晨要向父母请安，在众同辈之中不和人争斗。

夫为人子者，三赐不及车马[1]。故州、闾、乡、党称其孝也[2]，兄弟亲戚称其慈也，僚友称其弟也[3]，执友称其仁也[4]，交游称其信也[5]。

【注释】

[1]三赐不及车马：郑注：“凡仕者，一命而受爵，再命而受衣服，三命而受车马。”指为人子一而再、再而三地受到君王的任命和封赏，但不受车马之赐。因为受封可以光宗耀祖，受车马只能安己身。《训纂》引王引之说：“赐，犹予也。”认为这是指为人子者再三赠送别人东西，也不敢将车马赠予他人。朱引《坊记》“父母在，馈献不及车马”旁证。今从王引之说。

[2]州、闾、乡、党：地方上的各级单位。郑注：“《周礼》二十五家为闾，四闾为族，五族为党，五党为州，五州为乡。”

[3]僚友：郑注：“官同者。”即同僚。弟（tì）：通“悌”，敬爱兄长。这里指以对兄长的态度来对待同僚。

[4]执友：郑注：“志同者。”指志同道合的朋友。

[5]交游：孔疏：“泛交也。”指一般的交往者。

【译文】

做儿子的，再三给别人赠送东西，却不能馈赠车马。因此州、闾、乡、党地方各级称赞他孝顺，兄弟亲戚称赞他慈爱，共事的同僚称赞他恭顺，志同道合的朋友称赞他仁义，平时交往的人称赞他诚信可靠。

见父之执[1]，不谓之进不敢进，不谓之退不敢退，不问不敢对。此孝子之行也。

【注释】

[1]见父之执：见父亲的友人，要像对待父亲一样恭敬。

【译文】

见父亲的朋友，不告诉可以上前就不敢上前，不告诉可以退下就不敢退下，没有问话就不敢说话。这就是孝子应有的品德行为。

夫为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1]；所游必有常[2]，所习必有业。恒言不称老[3]。

【注释】

[1]出必告，反必面："告"、"面"都指当面向父母禀告。反，同"返"。

[2]所游必有常：这里是说出游要有规律，总去一定的地方，以免父母担心。《论语·里仁》："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意同。常，常规，经常不变。

[3]不称老：这是避免父母听到"老"字而伤感。

【译文】

做儿子的，出门前一定要当面禀告父母，回家后也要当面禀告父母；出游一定去常去的地方，学习一定要有专业。平常说话不说"老"字。

年长以倍，则父事之；十年以长，则兄事之；五年以长，则肩随

之[1]。群居五人，则长者必异席[2]。

【注释】

[1]肩随：并行而稍居后。表示谦逊。

[2]异席：古人铺席而坐，每席坐四人，并推年长者坐席端，若有五人，其中一人必须另外设席，则推长者异席，表示尊敬长者。

【译文】

比自己年长一倍的人，就像父辈一样侍奉他；比自己年长十岁的人，就像兄长一样侍奉他；比自己年长五岁的人，可以与他差不多并肩而行但稍稍居后。五人同处，一定要让年长者单坐一席。

为人子者，居不主奥[1]，坐不中席[2]，行不中道[3]，立不中门[4]。食飨不为概[5]，祭祀不为尸[6]。听于无声，视于无形[7]。不登高，不临深。不苟訾[8]，不苟笑。

【注释】

[1]居不主奥：郑注：“谓与父同宫者也，不敢当其尊处。”主，孔疏：“犹坐也。”奥，室中的西南角。古人认为奥应是尊者所居之处。

[2]中席：席子的中央。因为席中为尊，要留给尊者。

[3]中道：道路中央。孔疏：“尊者常正路而行，卑者故不得也。”

[4]中门：古时有竖在门中央的短木，叫“闑”（niè），有竖在门两旁的长木桩，叫“枨”（chéng），“中门”即枨、闑之中。尊者往往所立于中门。

[5]食（sì）飨（xiǎng）：食礼和飨礼。食礼、飨礼皆行于宴会宾客或宗庙祭祀。不为概：孔疏引熊氏云：“不制设待宾馔，其事由尊者所裁，而子不得辄豫限量多少也。”概，限量。

[6]不为尸：儿子不可以充当祭祀之尸。因为如果儿子为尸，父亲参加祭祀，尸将尊临其父，这是孝子不能接受的。古代一般以孙辈幼童为尸。

[7]“听于无声”二句：意思是还没有听见父母说话，就已经知道他们要说什么；还没有看见父母的举动，就知道他们要做什么。指在父母示意之前，就能揣知父母的心意。

[8]訾（zǐ）：孔疏：“相毁曰訾。”即诋毁。

【译文】

做儿子的，居处时不敢坐在应当是尊者坐的室内西南角的位置，在席上就座时不敢坐在席的中间，行走时不敢走在路的正中央，站立时不敢站在门的中央。举行食礼、飨礼招待宾客时，饮食多寡由家长决定，不敢擅自做主限量；祭祀时，不充当尸。虽然还没有听到父母的声音、还没有见到父母的举动，就能在父母指使之前揣知他们的心意。不攀登高处，不身临深渊。不随便诋毁他人，不随便嬉笑。

孝子不服暗[1]，不登危，惧辱亲也。父母存，不许友以死[2]。不有

私财。

【注释】

[1]服暗：服，事。暗，此指暗中。

[2]死：郑注：“死为报仇雠。”即替朋友报仇而死。

【译文】

孝子不在黑暗中做事，不到危险的地方，惧怕因此使父母受辱。父母在世，不向朋友承诺可以为其献身去死。不背着父母私存钱财。

为人子者，父母存，冠衣不纯素[1]。孤子当室[2]，冠衣不纯采[3]。

【注释】

[1]不纯（zhǔn）素：不以白色镶边。这是因为白色是丧服之色。纯，缘。指衣、冠的镶边。

[2]孤子当室：孔疏：“孤子谓二十九以下而无父者。当室谓適（嫡）子也。”

[3]不纯采：不用彩色绢帛镶边。彩色是喜庆之色，孝子为寄托丧父哀思，衣冠不用彩边。

【译文】

做儿子的，父母在世，戴的帽子与穿的衣服不以白绸镶边。孤子当

家，戴的帽子与穿的衣服不以彩色绢帛镶边。

幼子常视毋诳[1]。童子不衣裘、裳[2]。立必正方，不倾听。长者与之提携[3]，则两手奉长者之手。负、剑[4]，辟咡诏之[5]，则掩口而对[6]。

【注释】

[1]幼子常视毋诳（kuáng）：孔疏："幼子恒习效长者，长者常示以正事，不宜示以欺诳，恐即学之。"这是说要为小孩子做出正确地示范，不可以说谎，树立错误的榜样。视，通"示"，示范。诳，欺骗。

[2]童子不衣裘、裳：小孩子穿裘皮袄、着裙装，既不合身体需求，又不便做事活动，所以说"不衣"。衣，动词，穿。裘，裘皮袄。裳，裙子。

[3]提携：搀扶。

[4]负、剑：孔疏："负谓致儿背上也。剑谓挟于胁下，如带剑也。"《训纂》引江永说，负剑指长者俯身与之语，如负剑之状。亦可通。

[5]辟咡（pì èr）诏之：郑注："谓倾头与语，口旁曰咡。"指转头对童子说话。诏，教，告。

[6]掩口而对：郑注："习其乡（向）尊者屏气也。"

【译文】

要为小孩子做出正确地示范，不能说谎欺骗他。儿童不穿裘皮衣与裙裳。站立时一定要姿势端正，不可以歪头侧耳听人说话。长者牵着儿童行走时，儿童应双手捧着长者的手。长者将小孩子背在背上或抱在胁下，转头侧脸跟儿童说话，小孩要掩着口回答。

从于先生[1]，不越路而与人言[2]。遭先生于道[3]，趋而进，正立拱手。先生与之言则对，不与之言则趋而退。从长者而上丘陵，则必乡长者所视[4]。登城不指，城上不呼[5]。

【注释】

[1]先生：孔疏：“师也，谓师为先生者，言彼先己而生。”

[2]越路：指路的另一边。

[3]遭：遇。

[4]必乡（xiàng）长者所视：一定要面向长者所看的方向。这是为了便于回答长者的提问。乡，通“向”。

[5]“登城”二句：登城时不要指指点点，在城墙上不要大喊大叫。这是怕城下的人望见、听见，因不知其故而感到疑惑害怕。

【译文】

跟随先生走路时，不可自顾自跑到路对面去跟人说话。在路上遇到先生，应快步前进，对先生立正拱手。先生跟他说话就应答，不跟他说

话就快步退下。跟随长者登上丘陵时，则一定要面朝着长者所看的方向。登上城墙不要指指点点，在城墙上不要大喊大叫。

将适舍，求毋固[1]。将上堂，声必扬。户外有二屦[2]，言闻则入，言不闻则不入[3]。将入户，视必下[4]。入户奉扃[5]，视瞻毋回[6]；户开亦开，户阖亦阖；有后入者，阖而勿遂[7]。毋践屦[8]，毋踖席[9]，抠衣趋隅[10]。必慎唯诺[11]。

【注释】

[1]“将适舍”二句：郑注：“谓行而就人馆。”此指在外住宿，向主人求取日用物品，不可像自己平常在家一样的要求，要随其有无。孙希旦说，“毋固之义”，“固，谓鄙野而不达于礼”。今采孙说。

[2]户外有二屦（jù）：户外有两双鞋，指室内有两个人。屦，古代的一种单底鞋。旧注说，因长者的鞋可放在室内，所以室内也可能有三个人。

[3]言不闻则不入：如果在外面听不见室内说话的声音，那么室内的人可能在密谋私事，因此不入内打搅别人。

[4]视必下：眼光向下，是为了避免看到他人隐私。

[5]奉扃（jiōng）：双手犹如捧着门闩的样子。这里是表示恭敬之意，不是真的捧扃。扃，门闩，门杠，是关闭门户用的横木。

[6]视瞻毋回：不要回头四处张望。回，旋转。

[7]阖（hé）而勿遂：慢慢地掩上门，但不关死。表示不拒绝后来的人。阖，关闭。

[8]毋践屦：孔疏："践，蹋也。""若后进者不得蹋先入者之屦。"

[9]毋踖（jí）席：古人席地而坐，到席子上就位时，要从席子的后方走上坐下，不能从席子的前方走上去。如果从席子的前方走上去，就叫作"踖席"。踖，践踏。

[10]抠衣：提起下裳。

[11]唯诺：应答之声，表示恭敬之意。

【译文】

外出要到别处住宿，向主人求取借用日常用品，不可鄙野而不合乎礼仪。快走到堂上时，要先发出声音表示自己的来到。如果门户外放着两双鞋，听得到室内说话的声音就进入，听不到室内说话的声音就不进入。将要进室门时，眼光要朝下。进门时，双手要像捧着门闩一样恭敬地放在胸前，不回头四处张望；进入室内时，门如果本来就开着，进了门也还是让它开着；门如果本来是关着的，进了门也还是让它关着；如果后面还有人要进门，就把门慢慢掩上，不要关死。不可践踏别人的鞋子，不可从坐席前方上席，要提起衣服快步走到席的下角上席就座。谈话时，一定要小心谨慎地应对。

大夫、士出入君门，由闑右[1]，不践阈[2]。

【注释】

[1]“大夫、士”二句：按照礼制规定，进大门时主人走门橛的右侧，宾客走门橛的左侧。大夫、士进门时走门橛的右侧，表示臣服从君，臣统于君，并不是宾。

[2]阈（yù）：门槛。

【译文】

大夫、士出入国君的大门，要从门橛的右侧走，不能践踏门坎。

凡与客入者，每门让于客。客至于寝门，则主人请入为席，然后出迎客，客固辞[1]，主人肃客而入[2]。主人入门而右，客入门而左；主人就东阶，客就西阶[3]。客若降等[4]，则就主人之阶；主人固辞，然后客复就西阶。主人与客让登，主人先登，客从之，拾级聚足，连步以上[5]。上于东阶则先右足，上于西阶则先左足。

【注释】

[1]固辞：两次推辞。孔疏：“礼有三辞，初曰礼辞，再曰固辞，三曰终辞。”

[2]肃客：郑注：“肃，进也。进客谓道（导）之。”即引导客人进入。

[3]“主人”二句：东阶在右，又称“阼阶”，是主人升降之阶。西阶在左，又称“宾阶”，是客人升降之阶。

[4]客若降等：指客人的等级地位低于主人。降，下。

[5]“拾（shè）级”二句：上台阶时，前脚登一阶，后脚跟上与前脚并立。据《仪礼·燕礼》贾公彦疏，古时登阶有四法：一是“连步”，即前脚登一阶，后脚跟上与前脚并立，逐阶并脚而登；二是“栗阶”，即快速登阶，开始也是聚足连步，接着改为左、右脚各登一阶；三是“历阶”，即左、右脚一脚各登一阶；四是“越阶”，即左、右脚跨越三级而上。拾级，登阶。

【译文】

凡主人与客人一起进门，每过一门，主人都要让客人先进。客人走到寝门口，主人先请入内铺设坐席，然后再出来迎客，客人一再推辞后，主人就引导客人入门。主人进门后朝右走，客人进门后朝左走；主人到东阶，客人到西阶。客人身份地位若低于主人，就跟随主人到东阶前；主人一再推辞，然后客人再回到西阶前。登台阶时，主人与客人彼此谦让，主人先登一阶，客人也随之登一阶，登阶时都是前脚先登一阶而后脚随之并立，两脚逐阶相随，后脚不越过前脚。上东阶，就先迈右脚；上西阶，就先迈左脚。

帷薄之外不趋[1]，堂上不趋，执玉不趋[2]。堂上接武[3]，堂下布武[4]，室中不翔[5]。并坐不横肱[6]，授立不跪，授坐不立。

【注释】

[1]帷：布幔。薄：帘子。趋：小步快走。表示恭敬的礼节。

[2]“堂上”二句：在堂上不能小步快走，这是因为堂上地方狭小，不宜快走。持玉时也不能快走，因为玉贵重，执玉时要谨慎。

[3]接武：小步行走，左、右两脚脚印接续。武，足迹。

[4]布武：指迈开步子行走，左、右两脚脚印分开。

[5]翔：郑注："行而张拱曰翔。"指行走时张开双臂。

[6]并坐不横肱（gōng）：和别人并排坐时不能横起胳膊，以免打扰别人。坐，两膝跪地屁股坐在脚后跟上。直立身体，屁股不坐在脚后跟上就叫"跪"。肱，指胳膊。

【译文】

走到布幔、帘子外就不要小步快走，在堂上不要小步快走，持玉时也不要小步快走。在堂上行走步子要小，两脚脚印相续；在堂下行走要迈开步子，两脚脚印分开；在室内行走不要张开手臂。与人并坐时不要横伸手臂，将物品交给站着的人时不可下跪，将物品交给坐着的人时不可站立。

凡为长者粪之礼[1]，必加帚于箕上[2]。以袂拘而退[3]，其尘不及长者。以箕自乡而扱之[4]。

【注释】

[1]粪：扫除席前垃圾污秽。

[2]必加帚（zhǒu）于箕（jī）上：前往长者处去扫除，一定要把扫帚放在簸箕上须两手捧箕，这是向长者表示恭敬。

[3]以袂（mèi）拘（gōu）而退：指打扫时一手拿着扫帚边扫边退，

另一手举起衣袖遮挡灰尘，这是怕尘土飞扬，污及长者。袂，衣袖。拘，遮挡。

[4]以箕自乡（xiàng）而扱（xī）之：收垃圾时簸箕口要朝向自己。乡，通“向”。下同。扱，收取。

【译文】

凡是为长者扫除之礼，一定要把扫帚放在簸箕上。扫的时候举起衣袖遮挡灰尘，边扫边退，不要让扬起的灰尘污及长者。簸箕口要朝向自己将垃圾扫进去。

奉席如桥衡[1]。请席何乡，请衽何趾[2]。席南乡北乡，以西方为上；东乡西乡，以南方为上。

【注释】

[1]奉席如桥衡：捧席时应当让席像桔槔（jié gāo）上的横木，要左高右低。桥，井上的桔槔。衡，指桔槔中用作杠杆的横木。

[2]请席何乡，请衽（rèn）何趾：郑注：“顺尊者所安也。衽，卧席也。坐问乡（向），卧问趾，因于阴阳。”指要按照尊者的志意安放坐席与卧席的朝向。

【译文】

捧着卷席给长者时，要像桔槔上的横木一样左高右低。为长者铺坐席，要先请示长者面朝什么方向；为长者铺卧席，要先请示长者脚朝什

么方向。席子如果是南北方向，则以西方为上位；如果是东西方向，就以南方为上位。

若非饮食之客[1]，则布席，席间函丈[2]。主人跪正席[3]，客跪抚席而辞[4]。客彻重席[5]，主人固辞。客践席，乃坐。主人不问，客不先举。

【注释】

[1]非饮食之客：郑注："谓讲问之客也。"指来讨论学问的客人。

[2]席间函丈：为了讲学需要，席与席之间要留有一丈的距离。函，容。

[3]正：整理。

[4]抚席：用手按止席子表示不敢当。

[5]彻：撤去，撤除。重席：为了表示尊敬，主人给客人铺两重坐席。

【译文】

如果不是前来饮食的客人，而是来讨论学问的客人，就要为客人铺坐席，席与席之间距离一丈远。主人跪下为客人摆正席子，客人要跪下按着席子辞谢。客人要撤去重席，主人要一再推辞不答应。客人上席之后，主人才坐下。主人不发问，客人就不先主动问话谈论。

将即席，容毋怍[1]。两手抠衣，去齐尺[2]。衣毋拨，足毋蹶[3]。先生书策琴瑟在前，坐而迁之，戒勿越。虚坐尽后，食坐尽前[4]。坐必安，执尔颜[5]。长者不及，毋儳言[6]。正尔容，听必恭，毋勦说[7]，毋雷同。必则古昔，称先王[8]。

【注释】

[1]怍（zuò)：郑注：“颜色变也。”

[2]两手抠衣，去齐（zī）尺：孔疏：“抠，提挈也。衣谓裳也，齐是裳下缉也。”“裳下缉”即衣裳的下摆。

[3]蹶（jué）：孔疏：“行急遽貌也。”

[4]“虚坐”二句：古人席地而坐，饮食时与非饮食时坐法不同。非饮食时，要“虚坐”，也叫“徒坐”，“虚坐尽后”即尽量靠后坐，是为了表示谦逊。饮食时，为“食坐”，“食坐尽前”即尽量靠前坐，是为了避免食物玷污坐席。

[5]执：守，保持。

[6]毋儳（chàn）言：指长者正与甲说话言事，乙不得以己言打岔搀入。

[7]勦（chāo）说：郑注：“谓取人之说以为己说。”

[8]“必则古昔”二句：郑注：“言必有依据。”指称举古代先王之言。则，法。

【译文】

客人将要就座时，脸色不要有所改变。双手提起下身衣裳，让下摆离地一尺。衣裳不要掀动，脚步不要急促。先生的书册、琴瑟陈设在前方，弟子要跪坐着将它移开，切不可跨越。不是饮食的坐席要尽量往席后坐，饮食时的坐席就要尽量往席前坐。坐时要安稳，保持脸色神态。长者未提及的话题，不可打岔先说。端正仪容，听别人说话时一定要态度恭敬，不可抄袭别人的说法，也不可与别人随声附和。必须效法古代圣贤，说话必举称先王之言。

侍坐于先生，先生问焉，终则对。请业则起，请益则起[1]。父召无诺，先生召无诺，唯而起[2]。

【注释】

[1]“请业”二句：请教问题时要起立，需要先生再次说明时也要起立。益，更，再次。

[2]诺、唯：皆应答之辞。郑注“唯恭于诺”。“诺”是嘴上答应却未行动；“唯”是嘴上一答应，立即付诸行动。

【译文】

在先生跟前陪坐，先生问话，要等先生问完再回答。请教问题时要起立，再次请教时也要起立。父亲召唤时不要答“诺”而不行动，先生召唤时不要答“诺”而不行动，要答“唯”后随即起身行动。

侍坐于所尊敬，毋余席。见同等不起。烛至起，食至起，上客起。烛不见跋[1]。尊客之前不叱狗。让食不唾[2]。

【注释】

[1]烛不见跋（bá）：孔疏，古代没有蜡烛，夜间用炬火照明，这是说不要等炬火燃尽才更换，炬火燃尽会使客人产生厌倦之心而告辞。跋，本，指炬火底部可用手把握处。

[2]让食不唾：主人让食时，不要吐唾沫，以免主人以为是嫌弃自己的饭菜。

【译文】

在所尊敬的人跟前陪坐，要坐在最靠近尊者的地方，不要让坐席空着位子。见到同辈时，不必起立。烛火送来时，要起立；食物送来时，要起立；贵客来到时，要起立。不要等炬火快要烧完、要烧到根部才更换。在尊敬的客人面前，不要呵斥狗。主人劝食时，不要吐唾沫。

侍坐于君子，君子欠伸，撰杖屦[1]，视日蚤莫[2]，侍坐者请出矣。侍坐于君子，君子问更端[3]，则起而对。侍坐于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间[4]，愿有复也[5]。”则左右屏而待[6]。

【注释】

[1]撰杖屦：君子拿起手杖穿鞋。这表示君子已经疲倦。撰，郑注：“撰，犹持也。”

[2]蚤（zǎo）莫（mù）：早晚。蚤，通“早”。莫，同“暮”。

[3]更端：别事，另外的事情。

[4]间（xián）：空闲。

[5]复：郑注：“白也。”即告白，报告。

[6]屏（bǐng）：郑注：“退也，隐也。”

【译文】

在君子跟前陪坐，如果君子打哈欠、伸懒腰，拿起手杖要穿鞋子，看看天色的早晚，陪坐者就应该主动请求离开了。在君子跟前陪坐，君子另换话题问话时，要起立回话。在君子跟前陪坐，如果有人来报告说：“借用一点儿时间，有事要向您报告。”左右陪坐的人就要退避到别处等待。

毋侧听，毋噭应[1]，毋淫视[2]，毋怠荒[3]。游毋倨[4]，立毋跛[5]，坐毋箕[6]，寝毋伏[7]。敛发毋髢[8]，冠毋免，劳毋袒，暑毋褰裳[9]。

【注释】

[1]噭（jiào）：郑注：“号呼之声也。”指声响高急。

[2]淫视：眼光游移不定，左顾右盼。

[3]怠荒：身体放松，没有精神的样子。

[4]游毋倨：游，行。倨，倨傲，傲慢。孔疏：“身当恭谨，不得倨慢也。”

[5]跛（bì）：孔疏：“偏也。”指站立时身体歪斜，一脚抬起，一脚踏地。

[6]箕：叉开两腿。

[7]寝毋伏：孔疏：“寝，卧也。伏，覆也。卧当或侧或仰而不覆也。”

[8]敛发毋髢（tì）：头发要束起来，不可像假发一样披散着。髢，又叫“髲”（bì），假发。

[9]褰（qiān）裳：提起裙裳。

【译文】

不要侧耳偷听别人说话，回话不要大声叫喊，眼光不要左右顾盼、游移不定，身体不要放任懈怠。行走时态度不要傲慢张扬，站立时不要歪斜扭曲，坐着时不要叉着两腿、像簸箕一样张开，睡觉时不要趴着身子。头发要收束齐整，不要披散着，帽子不要随意摘下，劳动时不要袒露身体，暑热时不要撩起裙裳。

侍坐于长者，屦不上于堂，解屦不敢当阶[1]。就屦[2]，跪而举之，屏于侧。乡长者而屦[3]，跪而迁屦，俯而纳屦。

【注释】

[1]解屦（jù）不敢当阶：脱鞋不能当阶，以免妨碍后上阶的人。解屦，脱鞋。

[2]就屦：穿鞋。

[3]乡：通“向”。

【译文】

在长者跟前陪坐，鞋子不穿到堂上，脱鞋时不敢对着阶梯。穿鞋时，先跪着拿起鞋子，再退避到一旁穿鞋。穿鞋时若面向长者，就跪着把鞋移开，然后俯身穿鞋。

离坐离立[1]，毋往参焉。离立者不出中间。

【注释】

[1]离坐离立：指两人并坐或并立。离，成双，两个。

【译文】

有两人并坐或并立时，不要插身到其中。见两人并立时，不要从当中穿过。

男女不杂坐，不同椸、枷[1]，不同巾、栉[2]，不亲授。嫂叔不通问[3]。诸母不漱裳[4]。

【注释】

[1]椸（yí）：晾衣服的竿子。枷（jià）：通“架”，衣架。

[2]巾：面巾。栉（zhì）：梳子。

[3]通问：郑注：“通问，相称谢。”指互相问候。

[4]诸母不漱裳：古人认为下身所穿的衣服较卑亵，不能让诸母洗涤，以示尊重。诸母，庶母，孔疏：“父之诸妾有子者。”漱，洗涤。

【译文】

男女不随意混杂坐在一起，不共用衣竿、衣架，不共用毛巾、梳子，不亲手递送物品。嫂嫂、小叔之间不互相问候。不让庶母洗涤裙裳。

外言不入于梱，内言不出于梱[1]。女子许嫁，缨[2]，非有大故[3]，不入其门。姑、姊、妹、女子子[4]，已嫁而反[5]，兄弟弗与同席而坐，弗与同器而食。父子不同席。

【注释】

[1]“外言”二句：男女要各司其职，不要互相干预。外言，男人的职事。内言，家务事。梱（kǔn），门槛。

[2]女子许嫁，缨：郑注：“女子许嫁系缨，有从人之端也。”即表示有所属。

[3]大故：死亡或疾病等大变故。

[4]女子子：女儿。古代儿女通称为“子”，为区别儿子，就称“女子”或“女子子”。

[5]反：同“返”。

【译文】

男人在外的职事不带入家门讨论，家务事也不出去宣扬。女子订婚后，要系上缨带，没有特别的变故，不可进入她的闺门。已经出嫁的姑姑、姐妹、女儿回家，兄弟不与她们坐在同一张席子上，不与她们共用食器一起吃饭。父亲与儿子不坐在同一张席子上。

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1]；非受币[2]，不交不亲。故日月以告君，齐戒以告鬼神[3]，为酒食以召乡党僚友，以厚其别也。取妻不取同姓[4]，故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寡妇之子，非有见焉，弗与为友[5]。

【注释】

[1]“男女”二句：男女之间只有通过媒人传话才相知姓名。古代婚礼“六礼”之一为“问名”，就是男方通过媒人请问女方的名字以占卜吉凶。

[2]受币：指女方接受男方的聘礼。从男方角度来说就是“纳币”，同样是古代婚礼“六礼”之一，又名“纳征”。

[3]齐（zhāi）：同“斋”。古人祭祀前的准备工作，要摒除杂念，沐浴、更衣。

[4]取妻不取同姓：古人认为同姓结婚无法繁衍后代。《国语·晋语》载：“同姓不婚，恶不殖也。”《左传·昭公元年》：“男女辨姓，礼之大司也。”取，同“娶”。

[5]“寡妇”三句：孔疏：“明避嫌也，见谓奇才卓异可见也。寡妇无夫，若其子有奇才异行者，则己可与之为友。若此子凡庸，而己与其往来，则与寡妇有嫌也。”见（xiàn），同“现”。

【译文】

男女之间没有媒人从中引介，不会互相知道彼此的名字；女方没有接受男方的聘礼，男女双方就不交往、不亲近。因此，把结婚的日期禀告君主，斋戒后报告家庙中的祖先神鬼，置办酒食招待同乡、同事和朋友，这些都是为了使男女之间有别。娶妻不娶同姓之女，所以买妾时如果不知其姓，就要占卜贞问来确定。寡妇的儿子，若非奇才异行，表现出众，就不与他做朋友来往。

贺取妻者曰：“某子使某[1]，闻子有客，使某羞[2]。”贫者不以货财为礼，老者不以筋力为礼[3]。

【注释】

[1]某子使某：前一个“某”指代贺者，后一个“某”指代表贺者送礼的使者。

[2]使某羞：孔疏：“某是使者名也。羞，进也。子既召宾客，或须饮食，故使我将此酒食以与子进宾客。”羞，进献。

[3]“贫者”二句：指礼仪可以因人而异，不必强人所难。

【译文】

祝贺别人娶妻，要说：“某君派某前来，听说您有客人，派我来进献礼物。”贫穷人家不必以送人钱财物品为礼，老人不必以耗费体力的礼仪为礼。

名子者不以国，不以日月，不以隐疾，不以山川[1]。

【注释】

[1]“名子者”四句：古人有避讳的礼节，人死后名字要避讳。因而命名不用国家、日月、隐疾、山川，凡此皆是常用语，难以避讳，因此不用。《左传·桓公六年》载，鲁桓公向申繻询问太子的命名，申繻认为起名：“不以国，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隐疾，不以畜牲，不以器币。”因为“以国则废名，以官则废职，以山川则废主，以畜牲则废祀，以器币则废礼”。

【译文】

给儿子起名，不要用国名，不要用日月名，不要用身体隐蔽之处的疾病名，不要用山川名。

男女异长[1]。男子二十，冠而字[2]。父前子名，君前臣名[3]。女子许嫁，笄而字[4]。

【注释】

[1]男女异长（zhǎng）：兄弟与姊妹各自排行，不相杂混。

[2]冠：冠冕。这里指冠礼，是男子的成人礼，要加戴冠冕。

[3]“父前”二句：孙希旦说：“谓卿大夫于君前名其僚友，子于父前名其兄弟，盖至尊之前无私敬也”，“故对父，虽弟亦名其兄；对君，虽子亦名其父也”。

[4]笄（jī）：发簪。这里指笄礼，是女子的成人礼，要绾发加笄，与男子的冠礼相似。

【译文】

家中男女分别按长幼排行。男子到了二十岁，要行冠礼且另外取字。在父亲面前，子辈互相都称名；在君主面前，臣僚互相都称名。女子订婚后，要为她绾发加笄且另外取字。

凡进食之礼，左殽右胾[1]，食居人之左[2]，羹居人之右；脍炙处外[3]，醯酱处内[4]；葱渫处末[5]，酒浆处右[6]。以脯脩置者[7]，左朐右末[8]。

【注释】

[1]殽（yáo）：通“肴”，带骨切块的熟肉。胾（zì）：切片的纯肉。

[2]食：饭食。

[3]脍：切细切薄的肉。炙：烤肉。

[4]醢（hǎi）：肉酱。

[5]渫（yì）：蒸葱。

[6]浆：酒的一种，里面有米汁。

[7]脯脩（xiū）：干肉。脯是条状干肉，脩是用姜、桂等调料加工并捶捣结实的条状干肉。

[8]朐（qú）：干肉中央呈弯曲状的部位。

【译文】

凡进食之礼，左边放置带骨的熟肉，右边放置切片的熟肉，饭食放在人的左边，羹汤放在人的右边；细切的肉与烤肉放在外边，肉酱放在里边；蒸葱佐料放在末端，酒浆放在右边。若加放脯、脩两种干肉，则把干肉弯曲的部位朝左，而将干肉的末端朝向右边。

客若降等，执食，兴，辞[1]。主人兴，辞于客，然后客座。主人延客祭[2]，祭食，祭所先进，殽之序，遍祭之。三饭，主人延客食胾，然后辩殽[3]。主人未辩，客不虚口[4]。卒食，客自前跪，彻饭齐以授相者[5]，主人兴，辞于客，然后客坐。

【注释】

[1]“客若降等”四句：客人的地位等级如果低于主人，不敢与主人在

同一处吃饭，客人要拿起饭食起身，向主人辞谢，表示要下堂去吃饭。

[2]延客祭：孔疏，客人地位不及主人，则由主人引导祭祀，其祭法是各取少许席前各种食物，放在豆器之间，表示报答古代造食之人，不忘本；若主、客地位相当，则主人毋须“延客祭”。延，引导。

[3]辩：通“遍”。下同。

[4]虚口：郑注这是指“酳”（yìn），即食毕以酒漱口。

[5]彻：撤掉。齐（jī）：通“齑”，调味的酱。相者：主人派以向客人进食者。

【译文】

客人如果地位低于主人，应该拿着饭食起身，向主人辞谢。主人也要起身，告诉客人不必客气，然后请客人再就座。吃饭前，主人引导客人祭祀，行食前祭礼时，要从先端上的食物开始，然后依次遍祭所有食物。客人吃过三口饭后，主人要请客人先吃纯肉，然后再逐一品尝各种食物。主人还没有遍吃各种食物前，客人不饮酒漱口。用餐完毕，客人应从席前跪起，撤下盛饭和酱的器具交给相者，主人起身，不让客人自己动手撤除食具，然后客人再坐下。

侍食于长者，主人亲馈[1]，则拜而食；主人不亲馈，则不拜而食。共食不饱[2]，共饭不泽手[3]。毋抟饭[4]，毋放饭[5]，毋流歠[6]，毋咤食[7]，毋啮骨[8]，毋反鱼肉，毋投与狗骨。毋固获[9]，毋扬饭[10]，饭黍毋

以箸，毋嚃羹[11]，毋絮羹[12]，毋刺齿[13]，毋歠醢[14]。客絮羹，主人辞不能亨[15]；客歠醢，主人辞以窭[16]。濡肉齿决[17]，干肉不齿决。毋嘬炙[18]。

【注释】

[1]馈（kuì）：孔疏：“进馔也。”

[2]共食：指共用食器吃饭。

[3]不泽手：不揉搓双手。古人直接用手抓饭吃，与人一同吃饭，手应洁净，不能临吃饭时才搓揉双手弄干净，令人感到龌龊，又会弄脏饭食，对共饭者不敬。泽，揉搓。

[4]抟（tuán）饭：指把饭抟成一团。

[5]放饭：把手里多余的饭放回食器里。

[6]流歠（chuò）：喝汤像流水一样不停地喝。歠，饮。

[7]咤（zhà）食：吃饭时口舌作响，似乎是嫌弃主人的饭食。

[8]啮（niè）骨：啃骨头。

[9]固获：郑注：“欲专之曰‘固’，争取曰‘获’。”这里是说专拣某种食物吃。

[10]扬饭：指扬去饭中的热气，这样就显得急不可待。

[11]嚃（tà）：不嚼而食。羹中有菜，不嚼菜而吞食，有贪快争食

之嫌，吃相不好。

[12]絮（chù）羹：调理羹汤的味道。指往羹里添加盐、梅等调味品，这样做令人觉得是嫌主人的食物味道不好。絮，调拌。

[13]刺齿：剔牙。

[14]歠醢（hǎi）：喝蘸食用的肉酱。这样做会令人觉得是在嫌主人的食物味道太淡。醢，调味的肉酱。

[15]亨：同“烹”，烹调。

[16]窭（jù）：指因贫穷而不能使礼数周到、客人满意。

[17]濡（ér）肉：煮烂湿软的肉。濡，同“胹”，烹煮。

[18]嘬（chuài）炙：一大口吃尽烤肉。此指吃相难看，有贪婪之嫌。嘬，一口而尽。

【译文】

陪长者吃饭，主人亲自进送食物，要拜谢后才吃；主人没有亲自进送食物，就不必拜谢，自己取食。与人共用食器吃饭，不要自顾吃饱；与人共用食器吃饭，不要搓揉双手。不要把饭抟成饭团来吃，不要把手里拿过不吃的饭再放回盛饭的食器中，喝汤不要长长地喝个不停，吃东西不要嘴巴“咔嚓咔嚓”响，不要啃骨头，不要把拿起的鱼肉又放回食器，不要把骨头扔给狗吃。不要一直专挑某种食物吃，不要迫不及待地扬去饭中的热气，不要用筷子吃黍米饭，不要不咀嚼羹汤里的菜就囫囵咽下，不要自己给羹汤再添加调味品，不要在吃饭时剔牙，不要喝调味的蘸酱。客人若为自己的羹汤添加调味品，主人要致歉表示不善于烹煮

羹汤；客人若喝调味的蘸酱，主人要致歉表示家贫以致礼仪不周到。吃煮得湿软的肉可直接用牙咬断，吃坚硬的干肉就不要用牙咬，要用手撕开吃。吃烤肉不要一口吃下一大块。

侍饮于长者，酒进则起，拜受于尊所[1]。长者辞，少者反席而饮。长者举，未釂[2]，少者不敢饮。

【注释】

[1]尊：亦作“樽”，盛酒器。

[2]釂（jiào）：喝光爵中的酒。

【译文】

陪长者饮酒，见长者为自己斟酒时就要赶紧起身，并到放置酒樽的地方向长者行拜礼后接受酒。长者对晚辈的行礼表示推辞，晚辈返回坐席而饮酒。长者举杯邀大家饮酒时，长者没有喝光爵中的酒之前，晚辈不敢喝酒。

长者赐，少者、贱者不敢辞。赐果于君前，其有核者怀其核。御食于君[1]，君赐余，器之溉者不写[2]，其余皆写[3]。

【注释】

[1]御食：主人吃饭时陪在身边照料劝食。与前文的“侍食”不同，御食者只劝食却不陪同着一起吃。

[2]溉（gài）：洗涤。郑注："溉谓陶梓之器，不溉谓萑竹之器也。"陶器、木器是可洗涤者，草编、竹编器具是不可洗涤者。写：通"泻"，指将食物从一个器物倒在另一个器物中。

[3]其余：指食器中不可洗涤者，郑玄认为指藤器、竹器等。放在不可洗涤的食器里的食物，之所以必须倒出来另换食器盛放，是怕玷污了国君的器具。

【译文】

长者有所赏赐时，晚辈或身份低下的人不敢推辞。若在国君跟前接受国君赏赐的水果，吃剩的果核就要藏在怀中。伺候国君进食，国君赏赐吃剩的食物，如果食物放在可洗涤的食器里，就不必倒出来换别的食器盛放；如果食物放在不可洗涤的食器里，那就必须倒出来，另换别的食器盛放后才能食用。

馂余不祭[1]。父不祭子，夫不祭妻。

【注释】

[1]馂（jùn）余不祭：这是说如果要吃剩下的饭菜，饭前就不用举行祭食之礼。馂，剩下的饭菜。祭，指食前祭。

【译文】

吃剩下的饭菜就不必行祭食礼。父亲吃儿子剩下的饭菜不必行祭食礼，丈夫吃妻子剩下的饭菜不必行祭食礼。

御同于长者[1]，虽贰不辞[2]，偶坐不辞[3]。

【注释】

[1]御：此处的“御”指陪食。

[2]虽贰不辞：即使主人送双重的肴馔是为长者，陪食者不要推辞，因为这是主人特意为长者所备。贰：郑注：“谓重殽膳也。”即双份肴膳。

[3]偶坐不辞：作为陪客也不推辞主人的盛馔。主人设盛馔是为主客，陪客毋须推辞。

【译文】

陪侍长者受邀用餐，即使主人进上双份的菜肴也不要推辞；作为陪客与主客共同用餐时，也不要推辞主人所进上的菜肴。

羹之有菜者用梜[1]，其无菜者不用梜。

【注释】

[1]梜（jiā）：筷子。

【译文】

羹汤中如果有菜，就用筷子吃；如果没有菜，就不用筷子。

为天子削瓜者副之[1]，巾以絺[2]。为国君者华之[3]，巾以绤[4]。为大夫累之[5]，士疐之[6]，庶人龁之[7]。

【注释】

[1]副（pì）：郑注：“析也。既削，又四析之，乃横断之，而巾覆焉。”切瓜要先削去瓜皮，将瓜切成四瓣，再横切一刀。

[2]絺（chī）：细葛布。

[3]华：从当中剖开，再横切一刀。

[4]绤（xì）：粗葛布。

[5]累：通“倮”（luǒ）。指从当中剖开，不横切，不用布覆盖。

[6]疐（dì）：通“蒂”。指不用从当中剖开，只横切一刀，去除瓜蒂而已。

[7]龁（hé）：咬嚼。指不用刀切，去除瓜蒂后就啃着吃。

【译文】

为天子削瓜，去皮后要切作四瓣，再从中间横切开来，用细葛布覆盖。为国君削瓜，去皮后切成两瓣，再从中间横切开来，用粗葛布覆盖。为大夫削瓜，去皮后切成两瓣而不用盖布；为士削瓜，去皮后只要横切一刀、去除瓜蒂；庶人去除瓜蒂后就直接啃着吃。

父母有疾，冠者不栉，行不翔[1]，言不惰[2]，琴瑟不御。食肉不至

变味[3]，饮酒不至变貌，笑不至矧[4]，怒不至詈[5]。疾止复故。

【注释】

[1]“冠者”二句：这是说孝子因为心中担忧父母的疾病而不顾及容颜装束，走路也不能轻松自在。

[2]言不惰：指说话不戏谑玩笑。

[3]变味：吃肉吃到口味发生变化。孔颖达认为，吃一种食物少食则味不变，多食口味就会发生变化。

[4]矧（shěn）：郑注：“齿本曰矧，大笑则见。”矧即齿龈。

[5]詈（lì）：责骂。

【译文】

父母患病，儿子因为担忧，以至于戴帽子时无心梳理头发，行走时也不像平时那样轻松潇洒地张开双臂，说话不开玩笑，不弹奏琴瑟。吃肉不吃到口味发生改变，喝酒不喝到脸色改变，笑不露出齿龈，怒不怒到发火骂人。等父母病愈了，才回复平时的状态。

有忧者侧席而坐[1]。有丧者专席而坐[2]。

【注释】

[1]有忧：指因父母患病而担忧。侧席：这里指独席。

[2]专席：单层席，与“重席”相对。

【译文】

心中有忧虑的人特置一席而坐。守丧的人坐在单席上。

水潦降，不献鱼鳖[1]。献鸟者佛其首[2]，畜鸟者则弗佛也[3]。献车马者执策绥[4]，献甲者执胄，献杖者执末[5]，献民虏者操右袂[6]，献粟者执右契[7]，献米者操量鼓[8]。献孰食者操酱齐[9]，献田宅者操书致[10]。

【注释】

[1]“水潦（lǎo）降”二句：雨水多的时节，不进献鱼鳖，这是因为夏季雨多水大，鱼鳖难以捕捉，所以不以此作为献礼。

[2]献鸟者佛其首：献鸟人要扭转鸟的头防止它以喙啄人。佛，通“拂”，扭转。

[3]畜：驯养。

[4]献车马者执策绥（suí）：车马太大无法进入室内，所以进献者只要献上马鞭和车索就代表车马了。后文“献甲者执胄”意味相同。策，马鞭。绥，登马车时用于拉手的绳索。

[5]末：杖的末端。因杖的末端拄地不干净，所以献给别人时末端要冲向自己。

[6]虏：俘虏。袂（mèi）：衣袖。

[7]右契：契约券书的右半部分。古时契约券书，相同文字抄为两份，剖分为左、右两半，以右为尊，所以献礼时拿着右券作为凭证。

[8]量鼓：郑注：“量器名。”一种量器。

[9]孰：同“熟”。齐（jī）：通“齑”，调料。

[10]书致：孔疏：“谓图书于板，丈尺委曲书之，而致之于尊者也。”也是一种契约凭证文书，标注有田宅大小数据。

【译文】

雨水多的时节，不进献鱼鳖。进献野鸟的人要扭转鸟的头，以防啄伤人，进献家养的鸟就不用了。进献车马的人要拿着马鞭和绳索呈上，进献盔甲的人要拿着头盔呈上，进献手杖的人要拿着手杖的末端，进献俘虏的人要抓着俘虏的右衣袖，进献谷物的人要拿着右半符契呈上，进献米粮的人要拿着量鼓呈上。进献熟食的人要送上酱和调料，进献田地家宅的人送上标注有大小数据的契约凭证。

凡遗人弓者[1]，张弓尚筋，弛弓尚角[2]。右手执箫[3]，左手承弣[4]，尊卑垂帨[5]。若主人拜，则客还辟辟拜[6]。主人自受，由客之左接下承弣，乡与客并[7]，然后受。进剑者左首[8]，进戈者前其鐏[9]，后其刃。进矛戟者前其镦[10]。

【注释】

[1]遗（wèi）：赠送。

[2]“张弓”二句：张弓，绷紧了弦的弓。弛弓，松了弦的弓。尚，上。筋，弓弦。角，弓背，弓把。这几节所记交接的方式都是授受弓的礼仪。

[3]箫：孔疏：“弓头。”即弓的端首。

[4]弣（fǔ）：孔疏：“谓弓把也。”指弓中部把手处。

[5]尊卑垂帨（shuì）：授受双方如果尊卑地位匹敌，即地位高下相当，就要互相鞠躬使佩巾垂地。尊卑，这里指二人地位高下相同。帨，佩巾。

[6]还辟（pì）：孔疏：“犹逡巡也。”辟（bì）拜：避让躲开主人的拜，谦逊表示不敢当之意。

[7]乡（xiàng）与客并：与客人同向并立。乡，通“向”。

[8]首：指剑柄。

[9]镈（zūn）：戈柄末端圆形的金属套。

[10]镦（duì）：同“錞”，矛、戟柄末端的金属套。

【译文】

凡是献弓给人，绷紧了弦的弓，要把弦朝上交给别人；松了弦的弓，要把弓把朝上交给别人。要用右手拿着弓的末端，左手托着弓把的中部，授受双方如果身份地位相同，都要弯腰鞠躬致意，使佩巾垂下。如果主人拜谢，客人要避让表示不敢当。主人亲自接受献上的弓，要从

客人的左侧接住弓把的中部，与客人同向并立，然后接受弓。进献剑的人要将剑柄朝左拿着，进献戈的人要将戈柄尾端的镈朝前，戈刃朝后。进献矛、戟的人要将矛、戟长柄的尾端的镦朝前，矛头朝后。

进几杖者拂之[1]。效马、效羊者右牵之，效犬者左牵之[2]。执禽者左首，饰羔雁者以缋[3]。受珠玉者以掬[4]，受弓剑者以袂[5]。饮玉爵者弗挥。凡以弓剑、苞苴、箪笥问人者[6]，操以受命，如使之容。

【注释】

[1]拂：拂去尘土。

[2]“效马”二句：指献马、献羊时要用右手牵着，献狗时则用左手牵着。用右手牵马、牵羊比较方便，狗会咬人，右手要用来防御，所以用左手牵狗。效，呈献。

[3]饰：覆盖。缋（huì）：绘画。

[4]掬（jū）：手中。

[5]袂：衣袖。这里是说接受剑时不用手而用衣袖承接。

[6]苞苴（jū）：孔疏：“苞者，以草苞裹鱼肉之属也。”“苴者，以草藉（铺垫）器而贮物也。”“苞”、“苴”通常使用茅、苇。箪笥（dān sì）：孔疏：“箪圆笥方，俱是竹器，亦以苇为之。”盛放饭食的器具。问：犹“遗”，赠送。

【译文】

进献凭几和手杖要事先拂去灰尘。献马、献羊要用右手牵着，献狗要用左手牵着。进献鸟禽时要将鸟头朝左，进献羊羔和大雁要盖上彩色的画布。接受珠玉时要用双手捧着，接受弓箭时要用衣袖去承接。用玉杯喝酒时不要挥动酒杯。凡是以弓箭、苞苴、箪笥这些东西赠送他人的，拿起这些东西接受吩咐，神态要像奉命出使一样庄重。

凡为君使者，已受命，君言不宿于家[1]。君言至，则主人出拜君言之辱[2]。使者归，则必拜送于门外。若使人于君所，则必朝服而命之[3]；使者反，则必下堂而受命。

【注释】

[1]君言不宿于家：意思是得到国君的命令后就不住在家中逗留耽搁。君言，即君命。

[2]辱：孔疏："言屈辱尊者之命来也。"

[3]朝服：臣下朝见国君时所穿的服装。

【译文】

凡被委任为国君的使者，已接受了国君的命令，不能带着君命仍留宿于家中。君命到达时，主人要出门拜谢使者，说有劳使者屈尊前来传命。使者回去时，主人一定要送到大门外拜谢致礼。如果要派使者到国君处，就一定要穿着朝服委派使者；使者返回时，也一定要下堂接受使者带回的君命。

博闻强识而让[1]，敦善行而不怠[2]，谓之君子。君子不尽人之欢，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3]。

【注释】

[1]博：多，广。识（zhì）：记。

[2]敦：勉。

[3]全交：保持与他人的交情。全，保全，保持。交，与人的交情、交往。

【译文】

见闻广博、记忆力强而能谦让，勉力为善行而不懈怠，这样的人就称之为君子。君子不强求别人全心全意的喜欢，也不强求别人尽心竭力的忠诚，这样才能保持与他人的交情。

《礼》曰：“君子抱孙不抱子[1]。”此言孙可以为王父尸[2]，子不可以为父尸。为君尸者，大夫、士见之则下之，君知所以为尸者则自下之。尸必式[3]，乘必以几[4]。

【注释】

[1]君子抱孙不抱子：古代祭祀礼仪要用尸充当祭祀的对象，尸一般要以孙辈的男孩子担当，如果孙子年纪幼小，可以由成人抱着孙子为尸，但不得抱年幼的子为尸。郑注：“以孙与祖昭穆

同。”

[2]王父：指死去的祖父。

[3]式：通“轼”，古代车厢前供站立乘车人扶持凭靠的横木。乘车人俯身低头伏轼，是一种表示致敬的礼仪。

[4]几：登车用的踏脚物。

【译文】

礼书上说：“君子抱孙不抱子。”这是说孙子可以在祭祀时充当已故祖父的尸，儿子则不可以充当已故父亲的尸。作为国君的尸乘车出行，大夫、士见到了，就要下车致敬；国君知道充当先君之尸的人，要亲自下车致敬。尸在车上必须凭轼行答谢之礼，尸乘车必须用几做踏脚登车。

齐者不乐[1]，不吊。

【注释】

[1]齐（zhāi）：同“斋”。郑注：“为哀乐则失正，散其思也。”

【译文】

斋戒中的人为求心诚志专，不听音乐，也不去吊丧。

居丧之礼，毁瘠不形[1]，视听不衰。升降不由阼阶[2]，出入不当门

隧[3]。居丧之礼，头有创则沐[4]，身有疡则浴，有疾则饮酒食肉，疾止复初。不胜丧[5]，乃比于不慈不孝。五十不致毁[6]。六十不毁[7]。七十唯衰麻在身，饮酒食肉，处于内[8]。

【注释】

[1]毁瘠：羸瘦。形：郑注："谓骨见。"即瘦到显露骨头。孔疏："居丧乃许羸瘦，不许骨露见也。"

[2]阼阶：堂前东阶。本是主人上下堂所行，居丧时升降不由东阶。因为这是父亲过去所走的台阶，追忆思念，所以就不忍心从阼阶上下。

[3]门隧：门外当门中道。

[4]创：通"疮"。下文"疡"（yáng）也指疮。

[5]胜：任。

[6]五十不致毁：孔疏："致，极也。五十始衰，居丧乃许有毁，而不得极羸瘦。"

[7]六十不毁：孔疏："转更衰甚，都不许毁也。"

[8]处于内：据丧礼，孝子为父母守丧时，不得住在室内，要住在门外临时搭建的"倚庐"中。

【译文】

守丧之礼，虽然哀伤但不要消瘦到变形而显出骨头，视力、听力不

要因此衰减。上下堂时不走东边的阼阶，出入时不走大门正中的道路。守丧之礼，头部有了疮才洗头，身体有了疮才洗澡，有了疾病才能饮酒吃肉，病愈后再回到守丧初始的状态。不能承受守丧的哀痛致使身体崩溃，就等于是不慈不孝。五十岁守丧，不要因悲痛而过度伤身。六十岁守丧，不要影响身体健康。七十岁守丧，只要穿着丧服，可照常饮酒吃肉，住在房室内。

生与来日，死与往日[1]。

【注释】

[1]“生与来日”二句：郑注：“与，犹数也。生数来日，谓成服杖以死明日数也。死数往日，谓殡敛以死日数也。”即生者计算为死者服丧的日期，数“来日”为三日；死者计算殡殓的日期，数“死日”为三日。

【译文】

生者服丧的日期，要从死者去世的第二天算起；死者殡殓的日期，要从死者去世的当天算起。

知生者吊[1]，知死者伤[2]。知生而不知死，吊而不伤；知死而不知生，伤而不吊。

【注释】

[1]吊：慰问之辞。

[2]伤：悼念之辞。

【译文】

认识死者家属的，就向家属致辞慰问；认识死者的，就为死者致辞悼念。认识死者家属但不认识死者的，只向家属致辞慰问而不对死者致辞悼念；认识死者但不认识其家属的，只对死者致辞悼念而不向其家属致辞慰问。

吊丧弗能赙[1]，不问其所费；问疾弗能遗[2]，不问其所欲；见人弗能馆[3]，不问其所舍。赐人者不曰“来取”，与人者不问其所欲。

【注释】

[1]赙（fù）：送钱财给丧家助办丧事。

[2]遗（wèi）：馈赠。

[3]见人：见行人。馆：舍，即安排住宿的馆舍。

【译文】

吊丧时，若不能用财物帮助丧家办丧事，就不要问丧家花费多少；探望病人，若不能馈赠财物，就不要问病人需要什么；看到旅人，若不能为人家安排住宿的馆舍，就不要问人家住在何处。赐给别人东西，不能说“来取”；送给别人东西，不要问人想要什么。

适墓不登垄[1]，助葬必执绋[2]，临丧不笑。揖人必违其位[3]。望柩

不歌，入临不翔。当食不叹。邻有丧，舂不相[4]；里有殡，不巷歌。适墓不歌。哭日不歌[5]。送丧不由径，送葬不辟涂潦[6]。临丧则必有哀色。执绋不笑，临乐不叹。介胄则有不可犯之色。故君子戒慎，不失色于人[7]。

【注释】

[1]垄：郑注："为其不敬。垄，冢也。墓，茔域。"

[2]绋（fú）：牵引棺柩车往墓穴的绳索。

[3]违其位：离开原有的位置。郑注："礼以变为敬。"

[4]相：舂米打杵时唱歌助兴。

[5]哭日：孔疏："谓吊人日也。"指吊唁死者的日子。

[6]不辟（bì）涂潦（lǎo）：不要躲避路上的积水。辟，避开。潦，雨后积水。

[7]失色：失态。指表情神态与应有的场合不符。

【译文】

去墓地不要登上人家的坟头，参加葬礼一定要牵着引柩车的挽绳，参加丧礼不可面带笑容。对人作揖，一定要离开原位。望见运柩车，不要唱歌；参加丧礼，不可张开双臂迈步行走。面对食物不可叹气。邻家有丧事，舂米时不唱歌；同里有丧事，不在巷子里唱歌。到墓地去不唱歌。吊唁的日子不唱歌。送丧时不抄近道走小路，送葬时不避开有积水

的道路。参加丧礼，脸上一定要有哀戚的神情。挽着棺柩车的绳索时不要嬉笑，身在欢乐场合不要叹气。穿着铠甲、戴着头盔时，要有不可侵犯的庄严神色。所以君子要小心谨慎，不在人前失态。

国君抚式，大夫下之；大夫抚式，士下之。

【译文】

国君若凭轼行礼，大夫就要下车致以敬礼；大夫若凭轼行礼，士就要下车致以敬礼。

礼不下庶人[1]，刑不上大夫[2]。刑人不在君侧[3]。

【注释】

[1]礼不下庶人：孔疏引张逸云："非是都不行礼也"，"其有事，则假士礼行之"。此处的"下"，应是制定之意。

[2]刑不上大夫：孔疏："制五刑三千之科条，不设大夫犯罪之目也。所以然者，大夫必用有德，若逆设其刑，则是君不知贤也。"

[3]刑人不在君侧：孔疏："彼刑残者，不得令近君，为其怨恨也。"

【译文】

礼，不为下等的庶民制定礼仪条法；刑，不为上等的大夫制定刑律条法。受过刑罪责罚的人，不得呆在国君身边。

兵车不式。武车绥旌[1]，德车结旌[2]。

【注释】

[1]武车：即兵车，车上用兵器装饰。绥：垂舒貌。

[2]德车结旌：孔疏："谓玉路（辂）、金路（辂）、象路（辂）、木路（辂），四路不用兵，故曰德车。"按，四车非军用之车，与用兵器装饰的"武车"对言。分别以玉饰、金饰、象牙饰及漆木制，"结缠其旒，着于竿也"。

【译文】

在兵车上不用行轼礼。武车上的旌旗要任其舒展，德车上的旌旗则要收束起来。

史载笔，士载言[1]。前有水则载青旌[2]，前有尘埃则载鸣鸢[3]，前有车骑则载飞鸿[4]。前有士师则载虎皮[5]。前有挚兽则载貔貅[6]。行[7]，前朱雀而后玄武，左青龙而右白虎，招摇在上[8]，急缮其怒[9]。进退有度，左右有局[10]，各司其局。

【注释】

[1]"史载（zài）笔"二句：郑注："谓从于会同，各持其职以待事。笔谓书具之属，言谓会同盟要之辞。"史官和士要随同国君参加与诸侯的会同。史官负责记录国君活动，士参与盟会事务，记录会盟之辞。

[2]载：指在前导车上竖起旗帜为后面的队伍报告前方的路况，以使后队警备。青：青雀，一种水鸟。

[3]鸢（yuān）：老鹰。孔疏，鸢鸣则风生，风生则尘埃起，前有尘埃，则载鸢于旌首。

[4]鸿：鸿雁，大雁。

[5]士师：兵众。

[6]挚（zhì）：通“鸷”，凶猛。貔貅（pí xiū）：古代猛兽名。

[7]行：行军。此下几句说行军之法。古人行军作战迷信天文星象，行军时应前方为朱雀，后方为玄武（龟），左方为青龙，右方为白虎。朱鸟、玄武、青龙、白虎为“二十八宿”之南、北、东、西四方的星宿。或说朱鸟、玄武、青龙、白虎为四方军阵，要分别使用绘有四兽的旗帜。

[8]招摇：北斗七星中位于勺端的一星，此处指北斗星。这是说北斗星应在行军队伍的上方。或说军阵上方要高举绘有北斗的旌旗。

[9]急：坚挺。缮：郑注：“读曰‘劲’。”怒：指士气高昂。孔疏：“军旅士卒起居举动，坚劲奋勇，如天帝之威怒也。”

[10]局：孔疏：“部分也。”

【译文】

国君外出参加盟会，史官带着书写工具，士带着会盟资料。行军

时，前方若有水，前导车就挂起画有青雀的旗帜；前方若有尘土，就挂起画有鸣鸢的旗帜；前方若有车马，就挂起画有飞雁的旗帜。前方若有军队，就挂起老虎皮。前方若有猛兽，就挂起貔貅皮。行军时，前应南方朱雀七宿，后应北方玄武七宿，左应东方青龙七宿，右应西方白虎七宿，上方是北斗七星，令兵将士气高昂威猛强健。进退有节度，左右各有所辖部分，将士各管一部，各司其职。

父之仇弗与共戴天[1]，兄弟之仇不反兵[2]，交游之仇不同国。

【注释】

[1]父之仇（chóu）：指杀父之仇。下文“兄弟之仇”、“交游之仇”也指杀害兄弟与朋友的仇家。

[2]不反兵：谓随身携带武器，遇仇人即可杀之，不必返家拿武器。反，同“返”。兵，指武器。

【译文】

杀害父亲的仇人，不能与他共处于同一天地间，一定要为父报仇；杀害兄弟的仇人，要随时携带兵器以备报仇；杀害朋友的仇人，不与他共处于同一国家。

四郊多垒[1]，此卿大夫之辱也。地广大，荒而不治[2]，此亦士之辱也[3]。

【注释】

[1]多垒：郑注：“垒，军壁也，数见侵伐则多垒。”

[2]荒：孔疏：“废秽也。”指土地荒废。

[3]此亦士之辱：孔疏：“士为君邑宰，必宜地民相得，若使土地广大而荒废，民散而流移，亦邑宰之耻辱也。”

【译文】

国都四郊有很多堡垒，说明国家常受侵略，这是国之大臣卿大夫的耻辱。国土虽然广大，却荒废而没有得到开发，这是管理乡邑的士的耻辱。

临祭不惰。祭服敝则焚之，祭器敝则埋之，龟筴敝则埋之[1]，牲死则埋之。凡祭于公者[2]，必自彻其俎[3]。

【注释】

[1]筴（cè）：同“策”，指占筮用的蓍草。古代卜筮，卜用龟甲，筮用蓍草。孔疏：“若不焚埋，人或用之，为亵慢鬼神之物。”

[2]祭于公者：指士带着祭品到宗庙去助国君祭祀。

[3]彻：撤去。俎（zǔ）：祭祀或宴会时盛放牲肉的礼器。

【译文】

参加祭祀时，不可惰怠。祭服穿坏了就烧掉，祭器用坏了就埋掉，卜筮用的龟甲、蓍草坏了就埋掉，祭祀用的牲畜死了就埋掉。凡拿着祭

品到国君的宗庙去助祭，祭后一定要自行撤去祭品牲俎。

卒哭乃讳[1]。礼不讳嫌名[2]，二名不偏讳[3]。逮事父母则讳王父母[4]，不逮事父母则不讳王父母。君所无私讳[5]，大夫之所有公讳[6]。《诗》、《书》不讳，临文不讳[7]。庙中不讳。夫人之讳，虽质君之前[8]，臣不讳也。妇讳不出门。大功、小功不讳[9]。入竟而问禁[10]，入国而问俗，入门而问讳[11]。

【注释】

[1]卒哭：丧礼的祭名之一，在死者安葬后的“三虞”之祭后举行。按丧礼规定，孝子因丧亲，朝夕之间随时都会哭起来，但卒哭祭后不再随时号哭，只在早晚哭。讳：避讳。古人对活着的人是不避名讳的，人死后在卒哭祭前仍按生者对待，卒哭祭后神灵迁庙，要以神鬼之礼事之，故卒哭祭后要避讳。

[2]嫌名：郑注：“谓音声相近，若禹与雨，丘与区也。”

[3]二名不偏讳：名字如有两个字，只需避讳其中之一即可。偏，通“徧”（biàn），全面。

[4]逮（dài）事父母则讳王父母：如果父母在世，侍奉父母就要避讳祖父母的名字，这是怕父母伤心。如果父母已经去世，或是孤儿从未见过父母，就不用避讳祖父母之名。逮，及。

[5]君所无私讳：郑注：“臣言于君前，不辟（避）家讳，尊无二。”私讳，即家讳。

[6]大夫之所有公讳：孔疏：“今谓于大夫之所，止得避公家之讳，不得避大夫讳，所以然者，尊君讳也。”

[7]临文：写文章。

[8]质：对。

[9]大功：丧服“五服”之一。“五服”指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斩衰、齐衰为重丧之服，其布粗恶，不加人工裁制。大功、小功、缌麻，依次用布逐渐细密，裁制加工逐渐增多。大功其服用熟麻制成，较齐衰稍细，较小功为粗。大，意为人工粗放不精，故称“大功”。大功服丧期为九个月，为堂兄弟，已嫁的姑母、姊妹、女儿，未嫁的堂姊妹及孙女，嫡长孙之外的众孙等都服大功之服。小功：丧服“五服”之一。其服以熟麻布制成，较大功为细，较缌麻为粗。小功服丧期五个月，为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祖兄弟、未嫁堂祖姑姐妹、已嫁堂姊妹及孙女等服小功之服。

[10]竟：通“境”。

[11]门：指别人家大门。

【译文】

丧礼举行过卒哭祭礼之后就要避说死者的名讳。按礼不避讳和名同音的字，双字的名不必同时都避讳，避讳其一即可。得以侍奉父母的，就要避称祖父母之名；没能赶得及侍奉父母的，就不必避称祖父母之名。为了表示尊重国君，在国君面前不避个人的家讳，在大夫面前则要避国君的名讳。教学诵读《诗》、《书》时不用避讳。写文书、文章时

不用避讳，在宗庙中祝告时不用避讳。国君夫人的家讳，臣子即使是当着国君的面也不用避讳。妇人的名只在家内避讳，出了家门就不用避讳了。服大功、小功之丧的人可以不避死者的名讳。进入别国国境要问清当地的禁忌，到了别国要问明当地的风俗，进了别人家门要问问人家有什么避讳。

外事以刚日[1]，内事以柔日[2]。凡卜、筮日，旬之外曰“远某日”[3]，旬之内曰“近某日”。丧事先远日，吉事先近日[4]。曰：“为日，假尔泰龟有常[5]，假尔泰筮有常。”卜、筮不过三[6]。卜、筮不相袭[7]。龟为卜，筴为筮。卜、筮者，先圣王之所以使民信时日、敬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决嫌疑、定犹与也[8]。故曰：“疑而筮之，则弗非也；日而行事，则必践之[9]。”

【注释】

[1]外事：指郊外之事，如用兵、郊祭、田猎等事。刚日：古代以十天干记日，十日中有五奇五偶，奇数日甲、丙、戊、庚、壬为刚日，偶数日乙、丁、己、辛、癸为柔日。

[2]内事：指郊内之事，如宗庙祭祀之事等。

[3]旬：十天。

[4]“丧事”二句：办丧事要先卜问远日，办吉事要先卜问近日。丧事要占卜远的日子，这代表孝子不忍与逝去的亲人告别。吉事，如祭祀、冠礼、婚礼等。

[5]泰：大。

[6]卜、筮不过三：孔疏："谓一卜不吉而凶，又卜，以至于三，三若不吉则止，若筮亦然也。"《公羊传·僖公三十一年》："三卜礼也，四卜非礼也。三卜何以礼？四卜何以非礼？求吉之道三。"

[7]卜、筮不相袭：郑注："卜不吉则又筮，筮不吉则又卜，是渎龟筴也。"即不能反复多次地使用龟卜、蓍草占问，这样做有亵渎神明之嫌。袭，因袭。

[8]犹与（yù）：犹豫，游疑。

[9]践：善。

【译文】

外事要在奇数日进行，内事要在偶数日进行。凡以卜、筮来选定日期，若在十天以外的某天就称为"远某日"，十天之内的某天就称为"近某日"。办丧事要先卜问远日，办吉事要先卜问近日。卜、筮时要说："为选择良辰吉日，要借你这恒常灵验的大龟来占卜，要借你这恒常灵验的大蓍来占卜。"无论以龟甲占卜或以蓍草占问，都不能超过三次。占问同一件事，卜与筮不能交替反复使用。以龟甲占问叫作"卜"，以蓍草占问叫作"筮"。卜与筮，是前代圣王所用来使人们信服所选定的日期，崇敬所祭祀的鬼神、畏惧所制定的法令的，是用来让人们判断容易混淆和相似的事物，确定犹豫不决的事情的。因此说："有了疑问而卜筮，就不会再有非议；依选定时日而行事，就会有好结果。"

君车将驾，则仆执策立于马前[1]；已驾，仆展軨效驾[2]。奋衣由右上[3]，取贰绥跪乘[4]，执策分辔[5]，驱之五步而立。君出就车，则仆并辔授绥，左右攘辟[6]。车驱而驺[7]，至于大门，君抚仆之手，而顾命车右就车[8]。门闾、沟渠必步[9]。

【注释】

[1]仆执策立于马前：驾车人要手拿马鞭立在马前，这是为了防止马乱动。仆，驾车者。

[2]展軨（líng）效驾：查看车厢前及左右两面的木围栏并且试驾车。展，视。軨，车厢前面和左右两面的木围栏。效驾，试驾。

[3]奋：郑注：“振去尘也。”

[4]贰绥：副绥，驾车者和车右登车时所用的绳索。贰，副。绥，车上用于登车时做拉手的绳索。“绥”有正绥与副绥。“正绥”为国君或主人登车时所用，“副绥”为驾车者或陪乘者所用。

[5]辔（pèi）：套在马的头颈部用于驭马的缰绳。一车套有四马，每一马有二辔，驾辕一马，辕前一马，左右各一骖马，四马共八辔。四马中二骖马之内辔系于车轼上，还有六辔，驾车人两手各执三辔，就叫“分辔”。

[6]左右攘辟：郑注：“谓群臣陪位侍驾者。攘，却也。”攘，同“让”，即退让。

[7]驺（qū）：通“趋”。

[8]顾：回头。车右：陪乘的勇力之士，负责护卫国君。一车乘三人，国君在左，驾车人在中，护卫在右。

[9]门闾（lǘ）、沟渠必步：孔疏：“是车右勇士之礼也。”注疏说，路过门闾时国君要凭轼致礼，车右因而要下车；沟渠危险，担心车子倾覆，车右因而要下车扶持。门闾，城门和里门。步，下车步行。

【译文】

国君的车将要套马时，驾车人应手拿马鞭立在马前；已经套好车，驾车人要查看车厢前及左右的木围栏并且试驾车。驾车人要抖落衣服的灰尘，要从右侧上车，拉着自己用的登车绳索上车跪坐，拿起马鞭，两手分握缰绳，驱车向前走五步，然后停住。国君出来上车时，驾车人一只手把马缰绳合并在一起握住，另一只手将国君登车拉手用的绳索递给国君。国君上车后，左右臣子退到路两旁避让。驾车人驱车疾行，车到了大门，国君按住驾驶人的手，示意停车，回头命令陪乘护卫上车。车子经过城门、里门和沟渠时，陪乘护卫要下车。

凡仆人之礼，必授人绥。若仆者降等，则受，不然则否。若仆者降等，则抚仆之手，不然则自下拘之[1]。

【注释】

[1]拘（gōu）：取。

【译文】

凡是驾车的人，按礼制规定，一定要把登车拉手的绳索递给乘车的人。如果驾车人的地位低于乘车人，乘车人就接受登车拉手的绳索，否则就不能接受。如果驾车人身份低于乘车人，乘车人要先按一下驾车人的手，表示不敢当，然后接过绳索；如果双方身份相等，乘车人就要从驾车人手的下方接住绳索。

客车不入大门。妇人不立乘。犬马不上于堂。

【译文】

客人的车不驶入主人家的大门。妇人乘车时不站立。赠人犬马时不牵到堂上。

故君子式黄发[1]，下卿位[2]。入国不驰[3]，入里必式。

【注释】

[1]君子：孔疏：“谓人君也。”式：通“轼”。此处指俯身凭轼致礼。下同。黄发：孔疏：“人初老则发白，太老则发黄。发黄弥老，宜敬之。”

[2]卿位：卿朝见国君时站立的位子。

[3]入国不驰：进入国都时车马不可奔驰。这是因为国中人多，车快容易伤人。

【译文】

所以国君乘车遇到老人要伏轼行礼，经过卿上朝的位子要下车。进入国都，车马不可以奔驰；进入里巷，要伏轼致敬。

君命召，虽贱人，大夫、士必自御之[1]。

【注释】

[1]御：孔疏："迎也。"

【译文】

如果国君派使者传命召唤，即使使者是地位低贱的人，大夫、士也要亲自迎接。

介者不拜，为其拜而蓌拜[1]。

【注释】

[1]蓌（cuò）：挫。指行拜礼时失态。因身着铠甲时，铠甲坚硬笨重妨碍行礼，一定要行拜礼反而会失去常态，仪容不雅，显得没礼貌。

【译文】

穿着铠甲的人不行跪拜礼，因为穿着笨重的铠甲行礼会因举止不便、动作失调而显得失礼。

祥车旷左[1]。乘君之乘车，不敢旷左[2]，左必式[3]。

【注释】

[1]祥车：死者平时所乘车子，下葬时作为随葬品，称为“魂车”。旷左：御者坐在右边，而把左边的位子空出来，供死者的神魂乘坐。旷，空。

[2]“乘君”二句：君王有五路（辂），即玉路（辂）、象路（辂）、木路（辂）、金路（辂）、革路（辂）。出行时君王自乘一辆，其余四辆都供给随行大臣乘坐。大臣乘坐这种车不敢把左边的座位空出来，因为祥车才旷左，而今君王尚在，所以不敢旷左。

[3]左必式：孔疏：“虽处左而不敢自安，故恒冯（凭）式。”指大臣乘坐君王的乘车，虽居于车左，但又不敢安然处于尊位，因此一直凭轼为礼。

【译文】

随葬的祥车要把左边的座位空下。臣子乘国君的车不敢将左边的座位空着，坐在车子的左位就要俯身凭轼以示谦逊。

仆御妇人，则进左手，后右手。御国君，则进右手，后左手而俯。

【译文】

为妇人驾车，驾车者要坐在中央，妇人在左，为了避嫌，驾车者左

手在前操控缰绳，右手在后，稍微侧身背对妇人。为国君驾车，驾车人居中，右手在前操控缰绳，左手在后，稍微俯身以示敬意。

国君不乘奇车[1]。

【注释】

[1]奇（jī）车：奇邪不正之车。

【译文】

国君不乘奇邪不正的车。

车上不广欬[1]，不妄指。立视五巂[2]，式视马尾，顾不过毂[3]。国中以策彗恤勿驱[4]，尘不出轨。

【注释】

[1]广欬（kài）：大声咳嗽。

[2]巂（guī）：通“规”，指一轮转一圈的长度。据旧注，“五巂”约九十九尺，约合今二十三米左右。

[3]毂（gǔ）：车轮中心部位，外接车辐，内受车轴。

[4]策彗：带叶的竹帚。恤勿驱：指不用鞭子抽打马匹，而是轻轻地搔摩马匹，不让它奔跑。

【译文】

在车上不大声咳嗽，不随便指画以免让人疑惑。站着乘车，向前看时只能看轮转五周的距离；凭轼示敬时，眼光要落在马尾上；回头看时，眼光不得超过车轴两端。在国都之中行车，就用竹帚搔摩马身，不要让马奔驰，不要让尘土从车辙中飞扬出来。

国君下齐牛，式宗庙[1]；大夫、士下公门，式路马[2]。乘路马，必朝服，载鞭策，不敢授绥，左必式。步路马，必中道。以足蹙路马刍有诛[3]，齿路马有诛[4]。

【注释】

[1]下齐牛，式宗庙：此句据《周礼·夏官·司马》郑注引《曲礼》当作“下宗庙，式齐牛”。齐，同“斋”。

[2]路马：专驾国君车乘的马。

[3]蹙（cù）：通“蹴”，践踏。刍（chú）：粮草。诛：责让，处罚。

[4]齿：这里指估算年龄。

【译文】

国君路过宗庙要下车，见到祭祀用的牛牲要凭轼行礼。大夫、士经过国君宫门，一定要下车；遇上国君专用的马，要凭轼行礼。乘坐国君专用的马车，一定要穿着朝服，马鞭放在车上但不敢使用，不敢要驾车

者给自己递送登车的绳索，居于车子左边的位置，一定要俯身凭轼表示恭敬。牵着国君的马行走，一定要走在道路的中间。用脚践踏路马所需的草料，要受责罚；掰开马口数马齿以探看路马的年龄，要受责罚。

曲礼下第二

凡奉者当心[1]，提者当带[2]。执天子之器则上衡[3]，国君则平衡，大夫则绥之[4]，士则提之。凡执主器，执轻如不克[5]。执主器，操币、圭璧[6]，则尚左手，行不举足，车轮曳踵[7]。立则磬折垂佩[8]。主佩倚则臣佩垂[9]。主佩垂则臣佩委[10]。执玉，其有藉者则裼，无藉者则袭[11]。

【注释】

[1]奉：通“捧”。当心：正当心口处。

[2]带：束于衣外的大带，在腰处附近。

[3]上衡：郑注：“谓高于心。”衡，指与心平。

[4]绥（tuǒ）：郑注：“谓下于心。”

[5]克：郑注：“胜（shēng）也。”

[6]币：束帛，是专用于礼仪活动的帛，通常为一丈八尺长，幅宽二尺四寸。圭璧：孔疏：“瑞玉也。”

[7]车轮曳（yè）踵：孔疏：“若执器行时，则不得举足，但起前拽后，使踵如车轮曳地而行。”指行走时不抬脚迈步，拖着脚后跟

走。踵，脚后跟。

[8]立则磬（qìng）折垂佩：站立时要像磬一样俯身，使玉佩悬垂。磬折，这里是弯腰俯身之意。磬，古代的打击乐器，形状像曲尺。佩，佩玉。

[9]倚：郑注：“谓附于身。”这里指站立而不前倾，故玉佩贴身。

[10]委：垂于地面。

[11]“其有藉者”二句：古人冬穿裘，夏穿葛，裘、葛之上有中衣，就是裼（xī）衣。裼衣外又有正服，如朝服、皮弁服。敞开正服前襟，露出中衣，就叫“裼”。掩好正服前襟就叫“袭”。藉，郑注：“藻也”，“有藻为文”，“无藻为质”。藻，或作“缫”。孙希旦引郑注《觐礼》云：“缫所以藉玉，以韦衣木，广袤各如其玉之大小。”即为铺垫玉器、铺有绢帛、绘有彩色的皮革包裹的木制托衬，有的以丝绳垂下为装饰。拿着的玉器有彩色衬垫，因此要露出华丽的中衣与之相配。裼，裼衣。这里是左袒露出裼衣的意思。

【译文】

凡是双手捧持东西时，双手应正处于心口的位置；屈臂提东西时，手应恰在腰带的位置。拿着天子的器物，双手要高过心口；拿着国君的器物，双手要恰与心口位置持平；拿着大夫的器物，双手在心口位置下方；拿着士的器物，就用手提在腰际。凡是拿着主人的器物，即使很轻也要像拿不动的样子。拿着主人的器物，或拿着币帛、瑞玉时，要左手在上，右手在下；走路时不抬起脚迈步，要像车轮滚动一样拖着脚跟走。站立就要像磬一样俯身，使玉佩悬垂。如果主人直立，玉佩附在身

上，臣子就要俯身，使玉佩悬垂。如果主人俯身，使玉佩悬垂，那么臣子就要大幅度俯身，使玉佩垂于地面。使臣拿着玉作为礼物时，如果玉有衬垫就要敞开正服前襟，露出裼衣；如果玉没有衬垫，就掩好正服不要露出裼衣。

国君不名卿老、世妇[1]，大夫不名世臣、侄、娣[2]，士不名家相、长妾[3]。君大夫之子[4]，不敢自称曰“余小子”[5]。大夫、士之子，不敢自称曰“嗣子某”[6]，不敢与世子同名[7]。

【注释】

[1]卿老：上卿。世妇：孔疏：“两媵也，次于夫人而贵于诸妾也。”即随同夫人陪嫁者，通常为夫人的亲属，如下文之“侄、娣”。孙希旦说：“诸侯娶一国，则二国往媵之。”

[2]世臣：父时老臣。侄：妻之兄女。娣（dì）：妻之妹。此指侄、娣陪同妻子来为妾。

[3]家相：孔疏：“谓助知家事者也。”即管家，家臣。长妾：孔疏：“妾之有子者也。”妾有子则地位较高。

[4]君大夫：郑注：“天子大夫有土地者。”即获天子分封有土地的大夫。

[5]余小子：天子居丧自称时所用，因此君大夫之子不应自称。

[6]嗣子某：诸侯居丧自称时所用，因此大夫、士之子不应自称。

[7]世子：孔疏："谓诸侯之適（嫡）子也。"即太子。

【译文】

国君不直呼上卿、两媵的名字，大夫不直呼父时老臣、随妻嫁来的妻的侄女、妹妹的名字，士不得直呼主管家臣及长妾的名字。君大夫之子，居丧不敢自称"余小子"。大夫、士之子，居丧不敢自称"嗣子某"，取名字不敢与世子同名。

君使士射，不能，则辞以疾，言曰："某有负薪之忧[1]。"

【注释】

[1]负薪：背柴。这是一种委婉的说法。

【译文】

国君让士参加射箭，士如果不会射，就以自己有病来推托，说："我有背柴落下的伤病。"

侍于君子，不顾望而对，非礼也[1]。

【注释】

[1]不顾望而对，非礼也：孔疏："若问多人，则侍者当先顾望坐中，或有胜己者宜前，而己不得率尔先对，先对非礼也。"

【译文】

陪在君子身边，君子发问时，不先看看周围有没有比自己强的人而贸然张口就答，这是不合礼仪的。

君子行礼，不求变俗[1]。祭祀之礼，居丧之服，哭泣之位，皆如其国之故，谨修其法而审行之[2]。去国三世[3]，爵禄有列于朝，出入有诏于国[4]，若兄弟宗族犹存，则反告于宗后[5]。去国三世，爵禄无列于朝，出入无诏于国。唯兴之日[6]，从新国之法。

【注释】

[1]“君子”二句：郑注：“谓去先祖之国，居新国。”即移居他国，也不用务求改变故国的礼俗。求，务。

[2]修：旧作“脩”，《训纂》引王念孙说，“修”当为“循”，字之误也。其法：郑注：“谓其先祖之制度。”

[3]三世：三代，从祖至孙。

[4]出入有诏于国：指如有吉凶之事仍与故国相互往来通告。诏，告。

[5]反：同“返”。宗后：宗子。

[6]兴：起。指被提拔做了他国的卿大夫。

【译文】

君子移居他国，在行礼时不必务求改变故国的礼俗。祭祀的礼仪，

居丧的服饰，哭泣的位置，都和故国时一样，谨慎地遵循故国的法度并审慎的施行。离开故国已经三代，但家族中还有在故国朝中做官的，有吉凶之事仍要通告故国，如果兄弟宗族还在故国，有吉凶之事要回国报告宗子。离开故国已经三代，家族中已无人在故国朝中做官，有吉凶之事不用再通告故国。在新国成为卿大夫那天起，要遵循新国的礼法。

君子已孤不更名，已孤暴贵，不为父作谥[1]。

【注释】

[1]不为父作谥：这里是说父亲地位低贱本无谥号，父亲死后儿子即便是大显贵，升为诸侯，也不为亡父作美号。郑注：“子事父，无贵贱。”孔疏：“父贱无谥，子今虽贵而忽为造之，如似鄙薄父贱，不宜为贵人之父也。”谥，谥号。

【译文】

君子在父亲去世后不更改名字，父亲去世后即便是大显贵，也不为亡父拟美谥。

居丧，未葬读丧礼[1]；既葬读祭礼[2]；丧复常[3]，读乐章[4]。

【注释】

[1]未葬读丧礼：未葬之前，要研读有关丧礼之书。孙希旦认为：“凶事不豫习，故丧葬之礼，至居丧乃读之。”丧礼，指人死后、下葬之前各种有关礼节，如小殓、大殓、朝夕奠、殡葬

等礼节。

[2]祭礼：孔疏：“虞、卒哭、祔、小祥、大祥之礼也。”

[3]复常：大丧复祥之后，结束服丧。

[4]乐章：乐书的篇章，即诗。

【译文】

为父母居丧，未葬之前要研读有关丧礼之书；已经安葬后要研读祭礼之书；服丧结束，可以唱诵歌诗。

居丧不言乐，祭事不言凶，公庭不言妇女。

【译文】

居丧期间不谈乐，祭祀时不谈凶事，办公的地方不谈妇女之事。

振书、端书于君前有诛[1]。倒筴、侧龟于君前有诛[2]。龟筴、几杖、席盖、重素、袗絺绤[3]，不入公门。苞屦、扱衽、厌冠[4]，不入公门。书方、衰、凶器[5]，不以告，不入公门。公事不私议。

【注释】

[1]振：抖动去除灰尘。端：正，整理。

[2]倒：郑注：“颠倒也。”筴：同“策”。侧：郑注：“反侧也。”

[3]重素：衣、裳皆素，是丧服。袗絺绤（zhěn chī xì）：穿着葛布做的单衣。袗，单衣，这里是动词。絺，细葛布。绤，粗葛布。“絺”、“绤”属于内衣，如果出门，其外应再套中衣和礼衣，否则视为不敬。《论语·乡党》：“当暑，袗絺绤，必表而出之。”

[4]苞屦（jù）：是服丧时穿的一种草鞋。苞，藨（biāo）草、蒯（kuǎi）草。扱（chā）衽（rèn）：上衣前襟插入腰带中。父母刚去世孝子要“扱衽”，本书《问丧》：“亲始死”，“扱上衽，交手哭”。扱，插。厌（yā）冠：丧冠，丧冠上部不耸起而呈倒伏状。厌，伏。

[5]书方：古代纸张发明前使用竹木做书写材料，记事用的木板叫作“方”。此处指记载丧事中宾客赠送财物的木板。衰（cuī）：指丧服。凶器：郑注：“明器也。”即为陪葬而制作的器物。

【译文】

在国君面前抖去书册的灰尘、整理书册，要受到责罚。在国君面前颠倒或拿反占卜用的筮策与龟甲，要受到责罚。拿着龟策、几杖、丧车上的席子和顶盖，以及全身素服、穿着葛布做的单衣的人，不得进入宫门。穿着草编的丧鞋、将衣服前襟扎在腰带里、戴着丧冠的人，不得进入宫门。记载丧事中宾客赠送财物的木板、丧服、随葬的明器，未经报告获准，不得进入宫门。公事不在私下商议。

君子将营宫室[1]，宗庙为先，厩库为次[2]，居室为后[3]。凡家造[4]，祭器为先，牺赋为次[5]，养器为后[6]。无田禄者不设祭器，有田

禄者先为祭服[7]。君子虽贫，不粥祭器[8]；虽寒，不衣祭服[9]；为宫室，不斩于丘木[10]。

【注释】

[1]君子：这里指国君。

[2]库：储藏财物的仓库。

[3]居室为后：生活起居之室要最后营建。《集解》云：“宗庙所以奉先祖，故为先。厩库所以资国用，故为次。居室所以安身，故为后。”

[4]家造：指大夫置办家中各种器物用品。家，郑注：“大夫称家。”

[5]牺赋：大夫向采邑的人们以赋税形式征收祭祀用的牲畜。牺，祭祀用的牲畜。

[6]养器：指生活所需的日用饮食器具。孔疏：“供养人之饮食器也。”

[7]先为祭服：孔疏：“所以然者，缘人形参差，衣服有大小，不可假借，故宜先造，而祭器之品量同官可以共有，以其制同，既可暂假，故营之在后。”

[8]粥（yù）：同“鬻”。郑注：“卖也。”

[9]衣：动词，穿。

[10]丘：坟包，坟墓。

【译文】

国君将建造宫室，首先要建宗庙，其次建马厩、仓库，最后才建生活起居的房室。凡大夫置办器物用具，首先制作祭祀用器，其次征收祭祀用牲，最后才是制造日用生活用具。没有田地俸禄收入的人，不置办祭器，有田地俸禄收入的人，要先制作祭服。君子即使贫穷，也不售卖祭器；即使寒冷，也不穿祭服；建造宫室，不砍伐坟地的树木。

大夫、士去国[1]，祭器不逾竟[2]。大夫寓祭器于大夫[3]，士寓祭器于士。大夫、士去国，逾竟，为坛位[4]，乡国而哭[5]，素衣、素裳、素冠，彻缘[6]，鞮屦、素簚[7]，乘髦马[8]，不蚤鬋[9]，不祭食，不说人以无罪[10]，妇人不当御，三月而复服。

【注释】

[1]大夫、士去国：这里指大夫、士因进谏国君不从而离国。孔疏："此大夫、士三谏而不从，出在竟上"，"临去皆行此礼也"。

[2]不逾竟：不出国境。竟，通"境"。

[3]寓祭器：寄存祭器。孙希旦说，离开家国的大夫、士必须寄放祭器，原因有三：一是别人可以使用；二是祭器得以保存而不致朽坏；三是自己返回家国时可取回再用。

[4]坛位：设置哭位，用来祭祀。先清除野草，为一坦坪，然后积土为坛。所谓除地为坛。

[5]乡：通“向”。

[6]彻缘：除去衣服的彩边。祭服或朝服内的中衣，或饰有彩边，这里讲的是出亡，是凶事，因此去除彩缘而穿纯素。

[7]鞮（dī）屦：指鞋面没有配件与装饰的草鞋。素簚（mì）：用白狗皮制成的车轼上的覆盖物，因为是丧礼，故用白狗皮覆盖车轼。素，孔疏：“白狗皮也。”簚，孔疏：“车覆阑也。”即车轼的覆盖物。

[8]髦（máo）马：因为是丧事，故不剪不剃马的鬃毛。

[9]不蚤鬋（jiǎn）：孔疏：“以治手足爪也；鬋（剪），剔（剃）治须发也。”蚤，通“爪”，指剪手脚的指甲。鬋，同“剪”。因为是丧事，故不剪手足指甲，不剪不理须发。

[10]不说人以无罪：不向人诉说自己无罪。孔颖达认为，大夫、士所以会离开家国，是因再三劝谏国君而不被采纳，若在异国向他人辩解说自己无罪，则有归咎国君之嫌。

【译文】

大夫、士因进谏国君不从而出走离国，自家的祭器不可带着出境。大夫将祭器寄存在本国其他大夫的家里，士将祭器寄存在本国其他士的家里。大夫、士离国，越过边境，设置祭坛，面向祖国而哭，穿戴着素色的上衣、下裳、帽子，撤去中衣的彩色镶边，穿着没有装饰的草鞋，所乘之车的车轼上覆盖白狗皮，乘坐不剪不剃鬃毛的马驾的车，不剪手脚指甲，不剪不剃须发，饮食前不行祭食礼，不向人诉说自己无罪，不与妇人行房，三个月之后才恢复正常的生活。

大夫、士见于国君[1]，君若劳之[2]，则还辟[3]，再拜稽首[4]；君若迎拜[5]，则还辟，不敢答拜。大夫、士相见，虽贵贱不敌，主人敬客则先拜客，客敬主人则先拜主人。凡非吊丧，非见国君，无不答拜者[6]。大夫见于国君，国君拜其辱[7]；士见于大夫，大夫拜其辱。同国始相见，主人拜其辱[8]。君于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则答拜之。大夫于其臣，虽贱，必答拜之。男女相答拜也。

【注释】

[1]见于国君：孔疏："谓大夫、士出聘他国君之礼。"

[2]劳：慰劳。

[3]还辟（bì）：孔疏："逡巡也。"指后退避让。辟，避让。表示自己不敢当。

[4]再拜：拜了两次。稽（qǐ）首：古代的一种跪拜礼，为"九拜"之一。《周礼·春官·大祝》："辨九拜，一曰稽首，二曰顿首，三曰空首，四曰振动，五曰吉拜，六曰凶拜，七曰奇拜，八曰褒拜，九曰肃拜，以享右祭祀。"行稽首礼时，施礼者屈膝跪地，左手覆按右手，拱手于地，头也缓缓至于地。头至地须停留一段时间，手在膝前，头又在手前。这是"九拜"中最隆重的拜礼，常为臣子拜见君王时所用。

[5]迎拜：宾客初至主国大门外，主君迎而拜之。

[6]"凡非吊丧"三句：凡不是吊丧、不是士见本国国君，别人对自己行拜礼，都要回以答拜礼，即受拜而不答拜只有吊丧与士见本

国国君两种情形。吊丧是帮助丧家办丧事，不以宾客自居，不行宾主之礼，所以家属虽行拜礼，但自己不答拜。士见本国国君，国君尊贵，国君不答拜。

[7]“大夫”二句：孙希旦说，这里是指大夫见别国国君，国君要拜谢其屈尊来见；士见别国大夫，大夫要拜谢其屈尊来见。

[8]“同国”二句：指同国之人第一次相见，无论身份高低，都由主人先拜客人。

【译文】

大夫、士出国拜见他国国君，国君如果前来慰劳，大夫、士要转身躲避，再拜磕头；国君如果在大门外迎接并先拜，大夫、士要转身避让，表示不敢接受，也不敢答拜。大夫、士相见，即使双方贵贱有别，但是如果主人要对客人表示尊敬，就先行礼拜客人；如果客人要对主人表示尊敬，就先行礼拜主人。凡不是吊丧、不是士见本国国君的情形，别人对自己行拜礼，都要回以答拜礼。大夫见别国国君，国君要拜谢其屈尊来见；士见别国大夫，大夫要拜谢其屈尊来见。同国的人初次相见，主人要拜谢客人的屈尊来见。国君对于本国之士的拜礼，不必答拜；如果不是本国之士，就要答拜。大夫对于自己的家臣，即使他地位低贱，也一定要答拜。男女之间要互相答拜。

国君春田不围泽[1]，大夫不掩群[2]，士不取麛卵[3]。

【注释】

[1]泽：泛指山林川泽。这里特指猎场。

[2]不掩群：孔疏："群谓禽兽共聚也，群聚则多，不可掩取之。"即不可包围猎杀。

[3]麛（mí）：孔疏："麛乃是鹿子之称，而凡兽子亦得通名也。"卵：鸟蛋。春天鸟兽正在繁育成长，需要加以保护。

【译文】

春天，国君打猎不合围猎场，大夫打猎不可将野兽成群包围而捕杀，士打猎不可捕捉幼鹿、不可到鸟巢掏鸟蛋。

岁凶[1]，年谷不登[2]，君膳不祭肺[3]，马不食谷，驰道不除[4]，祭事不县[5]；大夫不食粱[6]；士饮酒不乐。

【注释】

[1]凶：指水旱等灾害。

[2]不登：粮食歉收。登，成。

[3]不祭肺：指不杀牲。郑注："《礼》：食杀牲则祭先，有虞氏以首，夏后氏以心，殷人以肝，周人以肺。不祭肺，则不杀也。"

[4]驰道：正道，是专供国君驰走车马的道路。除：修治，维护。

[5]县（xuán）：同"悬"，指悬挂的钟、磬等。这里泛指乐器，凶年则祭祀不加乐器。

[6]大夫不食粱：大夫吃黍稷，加食稻粱，凶年则去除加食。

【译文】

遭逢水旱灾害的年岁，粮食歉收，国君用餐时不杀牲取肺做祭奠，不给马匹喂食谷物，驰道不加以修治，举办祭祀活动不用钟、磬等乐器伴奏；大夫吃饭不加食稻粱；士宴会饮酒不奏乐。

君无故玉不去身[1]，大夫无故不彻县，士无故不彻琴瑟。

【注释】

[1]故：郑注："谓灾患、丧病。"

【译文】

国君没有灾难、祸患、丧事或伤病等特别的原因，佩玉不会离身；大夫没有特别的原因，不撤除家中悬挂的钟磬；士没有特别的原因，不撤除屋内摆设的琴瑟。

士有献于国君，他日[1]，君问之曰："安取彼[2]？"再拜稽首而后对。大夫私行出疆[3]，必请，反必有献[4]。士私行出疆，必请，反必告。君劳之，则拜；问其行[5]，拜而后对。

【注释】

[1]他日：孔疏："谓别日也，非是献物之日。"即不在进献物品当时询问。

[2]安取彼：国君询问士物品的由来，旧注说这是国君担心士身份卑微，为求得进献的礼物而为难，表现了国君对臣下的体恤。

[3]私行：为了自己的私事出国。臣子不得私自离境，故《左传·庄公二十七年》谓“卿非君命不越竟”，这里是说离境要请示。

[4]反：同“返”。下同。

[5]问其行：询问旅途中的情况。

【译文】

士进献给国君物品，过几天，国君问他说：“从哪里得到进献的物品？”士要再拜磕头然后回答。大夫为私事出国，一定要先请示国君，回国后一定要进献礼品。士为私事出国，也一定要请示，回国后一定要报告。国君慰劳大夫、士，大夫、士要拜谢；国君询问旅途中的情况，大夫、士要先拜再回答。

国君去其国[1]，止之曰：“奈何去社稷也[2]！”大夫，曰：“奈何去宗庙也！”士，曰：“奈何去坟墓也[3]！”国君死社稷，大夫死众[4]，士死制[5]。

【注释】

[1]去：逃离。郑注：“谓见侵伐也。”即受到侵略而出亡。

[2]社稷：即国家。社，土地神。古人有“五土”之说，即土地有山林、川泽、丘陵、原隰（低洼湿地）、坟衍（水滨平地）五

类，社是“五土”的总神，后以五色土为象征：东方青土、南方赤土、西方白土、北方黑土、中央黄土。相传共工氏之子勾龙，为管理田土之官，即“后土”，后来被当作土地神，祭“社”时立有勾龙神主（牌位）。稷，谷物神。“五谷”有黍、稷、菽、麦、麻，这里举“稷”为代表。上古有烈山氏之子柱，被尊为“五谷”之神。周人的先祖弃，传说生而有神，擅农艺稼穑，率领人们播植百谷，后被祀为稷神。土地与谷物是国家的根本，古代立国必先祭社、稷之神，因而“社稷”便成为国家的代称。

[3]坟墓：指祖宗的坟墓。

[4]众：指大夫所统率的国君的军队。

[5]制：指士所遵行的国君所定的教令与法制。

【译文】

国君如果要逃离自己的国家，臣民就要劝阻他说：“为何要离开自己的社稷呢！”大夫要逃离自己的国家，就劝阻他说：“为何要离开自己的宗庙呢！”士要逃离自己的国家，就劝阻他说：“为何要离开自己的祖坟呢！”国君为社稷而死，大夫为率众统军而死，士为遵行国君的教令而死。

君天下，曰“天子”[1]。朝诸侯，分职[2]，授政[3]，任功[4]，曰“予一人”。践阼[5]，临祭祀，内事曰“孝王某”，外事曰“嗣王某”[6]。临诸侯，畛于鬼神[7]，曰“有天王某甫”[8]。崩，曰“天王崩”；复[9]，曰“天子复矣”。告丧，曰“天王登假”[10]。措之庙[11]，立之主[12]，曰“帝”。天子未

除丧，曰“予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13]。

【注释】

[1]天子：统治天下的帝王。旧说帝王受命于天，天为父，地为母，故称“天子”。

[2]分职：孙希旦说，即分六官之职。《周礼》中有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六官之职。

[3]授政：授之以政事。

[4]任功：任以工作。

[5]践阼：登上阼阶，以就天子之位。阼，堂前东阶，为主人所走之阶。天子为天下之主，升堂当然走阼阶。

[6]某：代称天子之名。

[7]畛（zhěn）：致。这里是说对鬼神致告辞。

[8]某：指天子的字。甫：通“父”，古代男子的美称。

[9]复：人始死时，召唤死者魂魄回到躯体的礼仪。

[10]登假（xiá）：犹上天、升天。假，通“遐”，遥远。

[11]措之庙：据丧礼，天子下葬后，卒哭礼毕，将神主安放在宗庙。措，安置。

[12]主：神主。据孔疏引《五经异议》：“主状正方，穿中央，达四

方，天子长尺二寸，诸侯长一尺。”后演变为牌位。

[13]“生名之”二句：据郑注，三年守丧期间，嗣王都称为“小子王某”，生这样称呼，如果死了也这样称呼。某，即嗣王之名。

【译文】

君临天下，称为“天子”。天子朝会诸侯，分派职务，授予政事，委任工作时，自称“予一人”。天子上阼阶登王位，主持祭祀，若是祭祀宗庙祖先就称为“孝王某”，若是郊外祭祀天地神祇就称为“嗣王某”。天子视察诸侯国，向当地鬼神致祭祝告时，称为“有天王某甫”。天子去世，称为“天王崩”；为天子招魂，称为“天子复矣”。为天子发讣告，称为“天王登遐”。安置天子灵位于宗庙，为他树立神主，称为“帝”。继位天子守丧而尚未除丧时，称为“予小子”。继位天子守丧时称为“小子王某”，如果守丧期间死亡也称为“小子王某”。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妇，有嫔，有妻，有妾[1]。天子建天官[2]，先六大[3]，曰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4]，典司六典[5]。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6]，典司五众[7]。天子之六府[8]，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9]，典司六职。天子之六工[10]，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兽工、草工[11]，典制六材。

【注释】

[1]“天子有后”六句：这是指天子的内宫。孔疏：“后，后也，言其后于天子，亦以广后胤也。”即地位在天子之后。夫：孔

疏：“扶也，言扶持于王也。”世妇：孔疏：“妇，服也，言其进以服事君子也。以其犹贵，故加以‘世’言之。”嫔（pín）：孔疏：“妇人之美称，可宾敬也。”

[2]天子建天官：这是天子的外宫。天官，郑注说此为殷制。孙希旦《集解》引吕大临说，谓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大宗以下，皆事鬼神、奉天时之官，故总谓之“天官”。周制则不同，以太宰为天官，太宗曰宗伯，与太史、太祝、太士、太卜等皆为春官。这里以《周礼》释官职，未必吻合。下同。

[3]大（tài）：同“太”。下同。

[4]大宰：天官之长，六官之首，负责治理国政。大宗：负责国家各种礼仪事宜。大史：负责管理文书及岁时历法。大祝：掌管祭祷之辞。大士：掌管接应鬼神。大卜：主管卜筮。

[5]典司：执掌，主管。六典：六法。

[6]司徒：管理土地、人民。司马：管理军政。司空：管理百物的制造。司士：管理百工之事。士，通“事”。司寇：管理刑法。

[7]众：群臣。

[8]六府：郑注：“主藏六物之税者。”即储藏六种赋税物品的府库。

[9]司土：掌管土地赋税。司木：掌管山林赋税。司水：掌管川泽赋税。司草：掌管园林赋税。司器：掌管器物的赋税。司货：掌管商旅贸易的赋税。

[10]六工：郑玄认为此亦殷时制度。周制皆属于司空。

[11]土工：掌管陶瓦制作。金工：掌管五金冶炼加工。石工：掌管石、玉器物制作。木工：掌管轮、舆、弓、车、庐等的制作。兽工：掌管兽皮加工制作。草工：掌管草类编织品制作。

【译文】

天子内宫有后，有夫人，有世妇，有嫔，有妻，有妾。天子建立天官，先设立六个太官，分别是太宰、太宗、太史、太祝、太士、太卜，掌管六种典章法制。天子设立五官，分别是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掌管所属五类属吏。天子设立六府，分别是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掌管征收六种赋税。天子设立六工，分别是土工、金工、石工、木工、兽工、草工，掌管六种材料的器具的制作。

五官致贡曰“享”[1]。五官之长曰“伯”，是职方[2]。其摈于天子也[3]，曰“天子之吏”。天子同姓谓之“伯父”，异姓谓之“伯舅”。自称于诸侯，曰“天子之老”，于外曰“公”[4]，于其国曰“君”[5]。九州之长[6]，入天子之国，曰“牧”[7]。天子同姓，谓之“叔父”，异姓谓之“叔舅”。于外曰“侯”，于其国曰“君”。其在东夷、北狄、西戎、南蛮，虽大曰“子”[8]。于内自称曰“不穀”[9]，于外自称曰“王老”[10]。庶方小侯[11]，入天子之国曰“某人”，于外曰“子”，自称曰“孤”。

【注释】

[1]“五官”句：孔疏：“贡，功也。享，献也。岁终则此五官各考其属一年之功，以献于天子。”五官，公、侯、伯、子、男五等诸侯。

[2]职方：主管一方。职，主。

[3]擯（bìn）：或本作“儐”。孔疏：“谓天子接宾之人也。”

[4]于外曰“公”：国外的人称其为“公”。下同。

[5]于其国曰“君”：国内的臣民称其为“君”。下同。

[6]九州：天下分为九州，有多种说法，《周礼·夏官·职方氏》载九州为扬州、荆州、豫州、青州、兖州、雍州、幽州、冀州、并州。

[7]牧：孔疏：“天子于每州之中选取贤侯一人，加一命，使其主一州为牧”，“牧，养也，言其养一州之人”。

[8]大：领土广大。

[9]不穀：不善。谦称。穀，郑注：“善也。”

[10]王老：天子的老臣。

[11]庶方小侯：孔疏：“庶，众也。小侯谓四夷之君，非为牧者也，以其贱，故曰众方也。”

【译文】

公、侯、伯、子、男五官向天子报告功绩、进贡献纳叫作“享”。五官之长叫作“伯”，执掌一方的事务。天子的傧相在通报时，要称伯为“天子之吏”。伯若与天子同姓，天子就称之为“伯父”，异姓就称之为“伯舅”。伯对其他诸侯自称“天子之老”，国外的人称他为“公”，国内的臣民称他为“君”。九州的首领进入王畿内，称为“牧”。牧若与天子同

姓，天子就称之为“叔父”，异姓就称之为“叔舅”。国外的人称他为“侯”，国内的臣民称他为“君”。那些东夷、北狄、西戎、南蛮的首领，领土即使广大，仍称为“子”。这些“子”在国内自称“不穀”，在国外自称“王老”。其他各方的众多异族小侯，进入天子畿内自称为“某人”，国外的人称他为“子”，自称为“孤”。

天子当依而立[1]，诸侯北面而见天子，曰“觐”[2]。天子当宁而立[3]，诸公东面，诸侯西面，曰“朝”[4]。

【注释】

[1]依（yǐ）：通“扆”，屏风。通常设置在户牖之间，绘有斧纹，故又名“斧依（扆）”。

[2]觐（jìn）：诸侯在秋季朝见天子称作“觐”。

[3]当宁（zhù）而立：据孔疏，诸侯来朝，天子在路门外正对屏风的地方站立等候。宁，门与屏风之间，是天子、诸侯国君视朝之处。

[4]朝：朝见天子之礼。这里说的是行朝礼时天子、诸公、诸侯各自的位置。

【译文】

天子在斧扆前，向南而立，诸侯面朝北见天子叫作“觐”。天子站在门与屏风之间，诸公站在天子的西边面朝东，诸侯站在天子的东边面朝西，叫作“朝”。

诸侯未及期相见曰“遇”[1]，相见于郤地曰“会”[2]。诸侯使大夫问于诸侯曰“聘”[3]，约信曰“誓”[4]，莅牲曰“盟”[5]。

【注释】

[1]诸侯未及期相见：诸侯没有约定时期、地点而相见。及，至。

[2]郤（xì）地：郑注：“间也。”指两国交界处。郤，通“隙”。

[3]诸侯使大夫问于诸侯：诸侯派遣大夫出使他国。

[4]约信：以言语相约束。

[5]莅牲：孔疏：“杀牲歃（shà）血，誓于神也。”即结盟者杀牲取血涂口，以示诚信，所谓歃血为盟。

【译文】

诸侯没有约定时间、地点而相见叫作“遇”，在约定的时间相见于两国边境交界处叫作“会”。诸侯派大夫访问他国诸侯叫作“聘”，相约彼此信守某些条约叫作“誓”，杀牲歃血保证承诺叫作“盟”。

诸侯见天子，曰“臣某侯某”[1]，其与民言，自称曰“寡人”[2]。其在凶服[3]，曰“適子孤”[4]。临祭祀，内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孙某侯某”[5]。死曰“薨”[6]，复曰“某甫复矣”[7]。既葬见天子，曰“类见”[8]，言谥曰“类”[9]。诸侯使人使于诸侯，使者自称曰“寡君之老”。

【注释】

[1]臣某侯某：诸侯向天子的自称，前一个“某”代称国名，后一个“某”代称诸侯名。

[2]寡人：寡德之人。自谦之语。

[3]其在凶服：未除丧，即仍在服丧期间。

[4]適（dí）：同“嫡”。依孔疏，此记文不足，“孤”后应有“某”字，代称名。

[5]曾：孙希旦说：“重也。曰曾孙者，言己乃始祖之重孙。”

[6]薨（hōng）：诸侯死称“薨”。

[7]甫：指诸侯的字。

[8]类见：孔疏，守丧之继位诸侯必须三年除丧后方能面见天子，受命袭爵；在守丧期间若谒见天子，则不敢执正式之礼，只能是类似诸侯谒见天子之礼，因此称为“类见”。

[9]言谥：向天子为死去的诸侯请求谥号。言，请。类：孔疏引王肃说：“请谥于天子，必以其实为谥，类于平生之行也。”按，谥号要依据死者的生平事迹德行来取，所以叫“类”。

【译文】

诸侯拜见天子时称“臣某侯某”，诸侯与臣民对话时自称“寡人”。诸侯在服丧期间称“嫡子孤某”。诸侯主持祭祀，宗庙祭祀时自称“孝子某侯某”，郊祭天地神祇时自称“曾孙某侯某”。诸侯死称“薨”，招魂时

称“某甫复矣”。下葬后未除丧前，继位诸侯见天子称“类见”，向天子请赐谥号叫作“类”。诸侯派人出使其他诸侯国，使者自称“寡君之老”。

天子穆穆，诸侯皇皇，大夫济济，士跄跄，庶人僬僬[1]。

【注释】

[1]“天子”五句：这是不同身份的人应有的举止容貌。孙希旦说，穆穆，深远貌；皇皇，显盛貌；济济（qí），齐一貌；跄跄（qiāng），舒扬貌；僬僬（jiào），急促貌。

【译文】

天子的神态深沉肃穆，诸侯的神态显赫盛大，大夫的神态端庄稳重，士的神态从容舒畅，庶人的神态急促紧张。

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妇人”，庶人曰“妻”。公、侯有夫人，有世妇，有妻，有妾。夫人自称于天子曰“老妇”，自称于诸侯曰“寡小君”，自称于其君曰“小童”[1]。自世妇以下自称曰“婢子”[2]。子于父母则自名也。列国之大夫，入天子之国曰“某士”[3]，自称曰“陪臣某”[4]。于外曰“子”[5]，于其国曰“寡君之老”[6]。使者自称曰“某”。

【注释】

[1]小童：郑注：“若云未成人也。”自谦称年幼无知。

[2]婢子：郑注：“婢之言卑也。”指身份卑微。

[3]某：指国家。

[4]陪：重。孔疏：“其君已为王臣，己今又为己君之臣，故自称对王曰‘重臣’也。”某：指名。

[5]于外曰“子”：孔疏：“亦擯者辞。外谓在他国时也，擯者则称其姓而曰‘子’。‘子’是有德之称。”

[6]国：本国人。

【译文】

天子的配偶称“后”，诸侯的配偶称“夫人”，大夫的配偶称“孺人”，士的配偶称“妇人”，庶人的配偶称“妻”。公、侯都有夫人，有世妇，有妻，有妾。公侯的夫人对天子自称“老妇”，在其他诸侯前自称“寡小君”，在自己国君前自称“小童”。从世妇以下都自称“婢子”。子女在父母面前自称名。各诸侯国的大夫进入天子畿内时，傧者称其为“某国之士”，自称名为“陪臣某”。他国人称其为“子”，本国人称其为“寡君之老”。使者对他国自称名为“某”。

天子不言出[1]，诸侯不生名[2]。君子不亲恶[3]。诸侯失地，名；灭同姓，名[4]。

【注释】

[1]天子不言出：天子出居于国都之外，史书上不能记载“出”，因为

天子以天下为家，只有“居”，没有“出”。只有天子有“大恶”，史书才记载说“出”。

[2]诸侯不生名：孔疏：“诸侯南面之尊，名者质贱之称，诸侯相见，只可称爵，不可称名”；“诸侯大恶，书名以绝之”。

[3]不亲恶：不隐恶。如果天子、诸侯有“大恶”，史书就要记载“出”和“名”。如《左传·僖公二十四年》：“冬，天王出居于郑。”

[4]“诸侯失地”四句：诸侯丢失国土或亡国，灭亡同姓的亲戚国家，这是两项大恶行，都要在史书直书其名加以记载。如《春秋·僖公二十五年》：“卫侯毁灭邢。”“何以名？绝。曷为绝之？灭同姓也。”

【译文】

天子即使出居他国，史书也不能记载“出”；诸侯尊贵，史书不能记载他的名。如果天子和诸侯有恶行，君子就要秉笔直书，不能隐藏他们的恶行。诸侯失去国家是大恶，史书要直书其名加以记载；灭亡同姓之国是大恶，史书要直书其名加以记载。

为人臣之礼，不显谏[1]，三谏而不听，则逃之[2]。子之事亲也，三谏而不听，则号泣而随之[3]。

【注释】

[1]不显谏：郑注：“谓明言其君恶，不几微。”即不要直截了当地劝

谏指责君主的错误，要隐微曲折。

[2]逃：去。据陈澔《集说》认为：“君臣有离合之义，若三谏不从，则待放而去。”

[3]“子之事亲也”三句：儿子侍奉父亲，即使再三劝谏而父亲不听，也要号哭着跟随他。郑注：“至亲无去，志在感动之。”

【译文】

为人臣的礼，不要明言君主的过错，进行劝谏，如果再三劝谏而君主不听，就要离开他。儿子侍奉父亲，再三劝谏而父亲不听，还是要号哭着跟随父亲。

君有疾饮药，臣先尝之。亲有疾饮药，子先尝之。医不三世，不服其药[1]。

【注释】

[1]“医不三世”二句：医者如果不是三代行医，就不服用他开的药。这是害怕医生的医术不精，所以不敢让君王、双亲服其药。

【译文】

国君有病，服药时，臣要先尝药。双亲有病，服药时，儿子要先尝药。做医生的如果不是三代行医，就不敢让君王、双亲服用他开的药。

儗人必于其伦[1]。问天子之年，对曰：“闻之，始服衣若干尺

矣。”[2]问国君之年，长[3]，曰“能从宗庙、社稷之事矣”[4]；幼[5]，曰“未能从宗庙、社稷之事也”。问大夫之子，长，曰“能御矣”[6]；幼，曰“未能御也”。问士之子，长，曰“能典谒矣”[7]；幼，曰“未能典谒也”。问庶人之子，长，曰“能负薪矣”；幼，曰“未能负薪也”。问国君之富，数地以对[8]，山泽之所出[9]。问大夫之富，曰“有宰食力，祭器、衣服不假”[10]。问士之富，以车数对。问庶人之富，数畜以对[11]。

【注释】

[1]儗（nǐ）人必于其伦：郑注：“儗，犹比也；伦，犹类也。比大夫当于大夫，比士当于士，不以其类，则有所亵。”即评论人时要以与他身份相当的人打比方，否则就是不敬。

[2]“问天子”二句：古人询问年龄长幼，多以身高尺度言之。天子尊贵，不敢直接说他的身高长短，而间接地说他的衣服的长度。

[3]长：指已行冠礼。下同。

[4]从：主持。

[5]幼：指未行冠礼。下同。

[6]御：孔疏：“谓主事也。”即主持事务。

[7]典谒：孔疏：“言能主宾客告请之事。”即主办替宾客传达报告等事。典，主。谒，告。

[8]地：国土。

[9]山泽之所出：山泽所产物品，如鱼盐、蜃蛤、金银、锡石等等。

[10]宰：《训纂》引王念孙说，“宰”为“采”之假借字，即采地。食力：郑注：“谓民之赋税。”

[11]畜：家畜。

【译文】

比拟一个人的时候要找和他同类的人相比。询问天子的年龄，要回答说：“听说，开始穿几尺长的衣服了。”询问国君的年龄，如果国君已行冠礼，就回答说“已经能主持宗庙、社稷的祭祀了”；未行冠礼，就回答说“还不能主持宗庙、社稷的祭祀”。询问大夫之子的年龄，如果已行冠礼，就回答说“能够驾车了”；若未行冠礼，就回答说“还不能驾车”。询问士之子的年龄，如果已行冠礼，就回答说“能够接待宾客并传话了”；若未行冠礼，就回答说“还不能接待宾客并传话”。询问庶人之子的年龄，如果已行冠礼，就回答说“能背柴了”；若未行冠礼，就回答说“还不能背柴”。询问国君的财富，以国土面积，山泽所产的物品回答。询问大夫的财富，就回答说“有采地和人们缴纳的赋税，祭器、祭服不用向别人借”。询问士的财富，就以拥有的车辆的多少作回答。询问庶人的财富，清点家畜的多少作回答。

天子祭天地[1]，祭四方[2]，祭山川[3]，祭五祀[4]，岁遍。诸侯方祀[5]，祭山川，祭五祀，岁遍。大夫祭五祀，岁遍。士祭其先。

【注释】

[1]祭天：孙希旦说，天子一年有九次祭天：冬至正祭，孟春祈谷，

孟夏大雩，季秋大享；立春祭青帝，立夏祭赤帝，季夏祭黄帝，立秋祭白帝，立冬祭黑帝。祭地：夏至祭地于北郊方泽。

[2]祭四方：指以望祭形式在国都四郊祭祀五岳、四镇（山）、四渎（河）等方位、山川之神。

[3]山川：岳渎之外的小山川。

[4]五祀：指在五个时段分别祭祀五种神，即春祭户、夏祭灶、季夏祭中霤、秋祭门、冬祭行。

[5]方祀：祭祀该国所在之方的主管神。据陈澔《集说》，诸侯之国，各居一方，诸侯只能祭其国所居之方，不祭其他方位。

【译文】

天子祭天地之神，祭四方之神，祭山川之神，祭户、灶、中霤、门、行五神，一年之内要祭遍。诸侯祭国家所在之方，祭山川之神，祭户、灶、中霤、门、行五神，一年之内祭遍。大夫祭户、灶、中霤、门、行五神，一年之内祭遍。士祭其祖先。

凡祭，有其废之，莫敢举也；有其举之，莫敢废也。非其所祭而祭之[1]，名曰“淫祀”[2]。淫祀无福。

【注释】

[1]非其所祭而祭之：不是自己所该祭的却去祭祀，如《左传·僖公十九年》记，宋襄公曾让邾文公用鄫子来祭祀次睢之社。

[2]淫：过度，过甚。

【译文】

凡祭祀，有已经废止的，就不要再举行祭祀；有已经举行的，就不敢废止祭祀。不是自己所该祭的却去祭祀，就叫作“过度的祭祀”。过度的祭祀不会带来福佑。

天子以牺牛[1]，诸侯以肥牛[2]，大夫以索牛[3]，士以羊、豕。

【注释】

[1]牺牛：纯色毛的牛。牺，郑注：“纯毛也。”

[2]肥牛：郑注：“养于涤也。”涤为养牛官，即由官方安排喂养的牛，通常要喂养三个月以上。

[3]索牛：临时挑选求得的牛，有别于特地喂养的牛。

【译文】

天子祭祀用专门喂养的纯色毛的牛，诸侯用特别喂养的肥牛，大夫用临时特地挑选的牛，士用羊和猪。

支子不祭[1]，祭必告于宗子[2]。

【注释】

[1]支子：孔疏：“庶子也。”实指嫡长子以外的诸子，含嫡子与庶子。

[2]宗子：嫡长子。

【译文】

嫡长子以外的诸子不主持宗庙祭祀，如果有特殊原因主持祭祀，要事先禀报嫡长子。

凡祭宗庙之礼，牛曰“一元大武”[1]，豕曰“刚鬣”[2]，豚曰“腯肥”[3]，羊曰“柔毛”[4]，鸡曰“翰音”[5]，犬曰“羹献”[6]，雉曰“疏趾”[7]，兔曰“明视”[8]，脯曰“尹祭”[9]，槁鱼曰“商祭”[10]，鲜鱼曰“脡祭”[11]，水曰“清涤”[12]，酒曰“清酌”[13]，黍曰“芗合”[14]，粱曰“芗萁”[15]，稷曰“明粢”[16]，稻曰“嘉蔬”[17]，韭曰“丰本”[18]，盐曰“咸鹾”[19]，玉曰“嘉玉”，币曰“量币”[20]。

【注释】

[1]一元大武：孔疏：“牛若肥则脚大，脚大则迹痕大，故云一元大武也。”元，头。武，足迹。以下各种祭牲得名，孔疏多依其特征解释。

[2]刚鬣（liè）：孔疏：“豕肥则毛鬣刚大也。”

[3]腯（tú）：孔疏：“腯即充满貌也。”即肥胖。

[4]柔毛：孔疏：“若羊肥则毛细而柔弱。”

[5]翰：孔疏：“长也。鸡肥则其鸣声长也。”

[6]羹献：孔疏：“人将所食羹余以与犬，犬得食之肥，肥可以献祭于鬼神。”

[7]疏趾：孔疏：“雉肥则两足开张，趾相去疏也。”

[8]明视：孔疏：“兔肥则目开而视明也。”

[9]尹祭：指切割方正的干肉。尹，正。祭，古文字本象以手持肉进行祭祀。

[10]稾：即“槁”，干。商祭：孔疏：“祭用干鱼，量度燥滋（湿）得中而用之也。”商，量。

[11]脡（tǐng）祭：祭祀用鲜鱼，鲜鱼煮熟则脡直，若是不鲜之鱼则会碎而不直。脡，直也。

[12]清涤：清澈洁净，古代祭祀亦用清水，又名“玄酒”。

[13]清酌：指其清澈可斟酒而饮。

[14]芗（xiāng）合：黍味香而性黏，故曰“香合”。芗，通“香”。

[15]芗萁：粱气息香而茎高大。萁，茎。

[16]明粢（zī）：洁白的稷米。

[17]嘉：美。蔬：通“糈”（xǔ），米粒。

[18]丰本：韭菜之美在根部。本，根。

[19]鹾（cuó）：郑注：“大咸曰鹾。”

[20]量币：指帛的长短广狭合于制度。币，帛。

【译文】

凡祭祀宗庙所用的礼物，其称呼如下：牛称为“一元大武”，猪称为“刚鬣”，小猪称为“腯肥”，羊称为“柔毛”，鸡称为“翰音”，犬称为“羹献”，雉称为“疏趾”，兔称为“明视”，干肉称为“尹祭”，干鱼称为“商祭”，鲜鱼称为“脡祭”，水称为“清涤”，酒称为“清酌”，黍称为“芗合”，粱称为“芗萁”，稷称为“明粢”，稻称为“嘉蔬”，韭称为“丰本”，盐称为“咸鹾”，玉称为“嘉玉”，币称为“量币”。

天子死曰“崩”[1]，诸侯曰“薨”[2]，大夫曰“卒”[3]，士曰“不禄”[4]，庶人曰“死”。在床曰“尸”，在棺曰“柩”。羽鸟曰“降”，四足曰“渍”[5]。死寇曰“兵”[6]。祭王父曰“皇祖考”[7]，王母曰“皇祖妣”[8]。父曰“皇考”，母曰“皇妣”，夫曰“皇辟”[9]。生曰“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嫔”[10]。寿考曰“卒”，短折曰“不禄”[11]。

【注释】

[1]崩：郑注：“自上颠坏曰崩。”

[2]薨：郑注：“颠坏之声。”

[3]卒：终。

[4]不禄：郑注：“不终其禄。”

[5]渍（zì）：相互污染而死。孔疏：“牛马之属，若一个死，则余者更相染渍而死。”

[6]死寇曰“兵”：被寇贼用兵器杀死，称为“兵”。

[7]皇祖考：祖父。皇，君。考，成。《尔雅·释亲》：“父为考，母为妣。”

[8]妣（bǐ）：母。郑注：“妣之言媲也，媲于考也。”指母亲媲美于父亲。

[9]辟（bì）：法，妻所取法。

[10]嫔（pín）：《周礼·天官·大宰》“嫔妇”郑注，嫔是妇人的美称，本为生称，此处“考、妣、嫔”，与前“父、母、妻”对言，嫔特指死去的妻子。

[11]“寿考曰卒”二句：孔疏：“此并是有德未经仕而死者之称也，寿考老也，短折少也。若有德不仕老而死者，则从大夫之称，故曰卒也；若少而死者，则从士之称，故曰不禄。”短折，年少而死。

【译文】

天子死称为“崩”，诸侯死称为“薨”，大夫死称为“卒”，士死称为“不禄”，庶人死就称为“死”。死者还在床上称“尸”，放在棺内称为“柩”。飞鸟死称为“降”，四条腿的野兽死了称为“渍”。被贼寇杀死的称为“兵”。祭祀祖父称为“皇祖考”，祭祀祖母称为“皇祖妣”。祭祀父亲称为“皇考”，祭祀母亲称为“皇妣”，祭祀丈夫称为“皇辟”。在世时，称“父”、称“母”、称“妻”，死后称父为“考”、称母为“妣”、称妻为“嫔”。长寿而

死的称为“卒”，短寿而死的称为“不禄”。

天子视，不上于袷[1]，不下于带；国君绥视[2]；大夫衡视[3]；士视五步[4]。凡视，上于面则敖，下于带则忧[5]，倾则奸[6]。

【注释】

[1]袷（jié）：衣领交叠的地方。

[2]绥（tuǒ）视：正常的视线为平视，绥视视线稍偏下，即在脸部与“袷”之间。绥，下垂，下落。

[3]衡视：看大夫时，可平视对方脸部，视线比看国君略高。衡，平。

[4]视五步：看士时，视线可以平视，还可以在五步范围之内移动。

[5]“上于面”二句：视线过高就显得骄傲，过低就显得忧郁，都不合于礼。《左传·定公十五年》：“春，邾隐公来朝。子贡观焉。邾子执玉高，其容仰；公受玉卑，其容俯。”敖，同“傲”。

[6]倾则奸：视线歪斜就显得心不正、奸邪。

【译文】

看天子，视线上不高于交叠着的衣领，下不低于腰带；看国君，视线稍低于脸部以下；看大夫，可以平视他的脸部；看士，视线可以看五步之内。凡看人，视线高于对方脸部的就显得傲慢，视线低于对方腰带的就显得忧愁，视线歪斜不正的就显得奸恶。

君命，大夫与士肄[1]。在官言官[2]，在府言府[3]，在库言库[4]，在朝言朝。朝言不及犬马。辍朝而顾[5]，不有异事，必有异虑，故辍朝而顾，君子谓之“固”[6]。在朝言礼，问礼，对以礼。

【注释】

[1]肄（yì）：学习。

[2]官：郑注：“谓板、图、文书之处。”

[3]府：郑注：“谓宝藏货贿之处也。”

[4]库：郑注：“谓车马、兵甲之处。”

[5]辍（chuò）：止。

[6]固：郑注：“谓不达于礼也。”指不合乎礼仪，失礼、无礼。

【译文】

国君有命令，大夫与士应好好学习。在官衙就谈论官衙之事，在府仓就谈论府仓之事，在武库就谈论武库之事，在朝廷上就谈论朝政之事。在朝廷上说话，不涉及犬马逸乐之事。如果散朝后还回头张望，不是有异常的事情，就是有异常的念头，所以散朝后还回头张望的，君子把这种不合礼仪的行为叫作“固”。在朝廷上，一切都讲究礼，问话要合乎礼，对答也要合乎礼。

大飨不问卜[1]，不饶富[2]。

【注释】

[1]大飨（xiǎng）：郑玄认为，这是一种祭祀五帝的典礼。孙希旦《集解》说，这是指“王飨诸侯”，即天子宴请诸侯。

[2]富：备。

【译文】

举行大飨礼，不占问、不卜卦，礼数仪节不要过度，周备就好。

凡挚[1]，天子鬯[2]，诸侯圭，卿羔，大夫雁，士雉，庶人之挚匹[3]。童子委挚而退[4]。野外军中无挚，以缨、拾、矢可也[5]。妇人之挚，椇、榛、脯、脩、枣、栗[6]。

【注释】

[1]挚（zhì）：古代拜访时给主人赠送的礼物。俗作“贽”。

[2]鬯（chàng）：祭祀用的酒，以黑黍所酿，气味芬芳。

[3]匹：孔疏：“鹜（wù）也。”即家鸭。

[4]童子委挚而退：孔疏：“既未成人，不敢与主人相授受拜伉之仪，但奠委其挚于地而自退辟（避）之。”童子之挚为束脩。

[5]缨：马的缨络，即套在马头颈与胸口的装饰物。拾：射韝（gōu），射箭时带的皮质袖套。旧注说，如果军人不在野外而在都邑，则应遵从旧礼。

[6]椇（jǔ）：枳椇，一种树木。也指其果实，味甘可食。

【译文】

凡相见时赠送的礼物，天子用鬯酒，诸侯用圭，卿用羔羊，大夫用雁，士用雉，庶人用家鸭。童子把见面礼放在地上就退避到一边去，不行授受之礼。军人在野外驻扎没有更好的见面礼时，用马缨、射箭用的束袖臂套、箭矢也可以。妇人的见面礼是椇、榛、肉脯、长条干肉、枣子、栗子。

纳女于天子[1]，曰“备百姓”[2]；于国君，曰“备酒浆”[3]；于大夫，曰“备扫洒”[4]。

【注释】

[1]纳女：即女方家将女儿送到夫家。

[2]备百姓：准备多生孩子。姓，生。《集解》引吕大临说，“自卑之辞也”，将女儿送给天子是“备妾媵之数而已”。

[3]备酒浆：准备提供酒食的人。

[4]备扫洒：准备扫洒的人。

【译文】

致送女儿嫁给天子，称为“备百姓”；致送女儿嫁给国君，称为“备酒浆”；致送女儿嫁给大夫，称为“备扫洒”。

檀弓上第三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檀弓’者，以其记人善于礼，故著姓名以显之。”

檀弓，姓檀名弓，鲁国人。本篇多言丧事礼仪，孙希旦认为，“此篇盖七十子之弟子所作”，内容可以补《仪礼·士丧礼》之“所未备”，也考订了天子、诸侯之礼。本篇因篇幅过长，分为上、下两部分。

公仪仲子之丧[1]，檀弓免焉[2]。仲子舍其孙而立其子[3]，檀弓曰：“何居[4]？我未之前闻也。”趋而就子服伯子于门右[5]，曰：“仲子舍其孙而立其子，何也？”伯子曰：“仲子亦犹行古之道也[6]。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孙腯而立衍也[7]。夫仲子亦犹行古之道也。”子游问诸孔子[8]，孔子曰：“否！立孙[9]。”

【注释】

[1]公仪仲子：姓公仪，字仲子。鲁国人。

[2]免（wèn）：同“绕”，居丧时一种束发的方式。郑注：“以广布一寸，从项中而前交于额上，又却向后，绕于髻。”凡绕必袒，即

露出左臂。袒绕的情况是，朋友皆在他国，朋友死而没有亲属，活着的朋友为其主持丧事。檀弓与公仪仲子都在鲁国，檀弓却袒绕。郑注，这是用不合礼仪的装束责备公仪仲子“舍其孙而立其子”不合礼仪。

[3]舍其孙而立其子：舍弃嫡长孙而立庶子。按周礼，嫡长子死应立嫡长孙为继承人，这是注重血缘的正统。

[4]何居（jī）：何故。居，郑注：“齐、鲁间语助也。”

[5]子服伯子：郑玄认为是春秋末年鲁国大夫子服景伯。门右：门内的东边，卿大夫吊丧之位。

[6]古之道：指殷代的礼制。

[7]“昔者”二句：伯邑考是周文王的嫡长子，周武王之兄，衍是微子之弟。按殷时礼制，兄死弟及。

[8]子游：姓言名偃，春秋时期吴国人。孔子的学生。

[9]立孙：孔子认为公仪仲子的做法不对，还是应当立嫡长孙，这是根据周代的礼制作出的评判。

【译文】

公仪仲子的嫡长子死了，檀弓束着绕发前去吊丧。这是因为公仪仲子舍弃嫡长孙不立而立庶子的缘故。檀弓说：“为什么这样呢？我以前从没有听说过这样。”快步走到大门内的东边询问子服伯子，说：“公仪仲子舍弃嫡长孙不立而立庶子，这是为什么？”伯子回答说：“仲子也是遵行古时的礼制。以前周文王舍弃伯邑考不立而立武王，微子启舍弃嫡

长孙腯不立而立衍。所以说仲子也是在遵行古时的礼制。”子游又拿这件事询问孔子，孔子说：“不对！应该立嫡长孙。”

事亲有隐而无犯[1]，左右就养无方[2]，服勤至死[3]，致丧三年[4]。事君有犯而无隐[5]，左右就养有方[6]，服勤至死，方丧三年[7]。事师无犯无隐[8]，左右就养无方，服勤至死，心丧三年[9]。

【注释】

[1]事亲有隐而无犯：侍奉父母，对父母的过失要隐讳，不要冒犯父母，犯颜而谏。郑注：“隐，谓不称扬其过失也。无犯，不犯颜而谏。”

[2]左右：指在身边服侍。就养：就近奉养。无方：没有固定的模式。方，常。

[3]服勤：服侍父母，承受劳辱之事。

[4]致丧：服丧时极其哀戚。致，极。

[5]事君有犯而无隐：侍奉国君，要直言进谏，不隐瞒其错误。孙希旦说：“君臣主义，隐则恐其阿谀而伤于义，故必勿欺也而犯之。”

[6]有方：指各尽其职，不能僭越。

[7]方丧：郑注：“资于事父。”比照为父亲服丧。

[8]事师无犯无隐：孙希旦说：“师者道之所在，有教则率，有疑则

问，无所谓隐，亦无所谓犯也。”

[9]心丧：指不穿着丧服而戚容如丧父。

【译文】

侍奉父母，对父母的过失要隐讳，不可直言进犯，在左右扶持伺候，没有固定的模式，甘愿受苦受累服侍父母到去世，极其哀戚的守丧三年。侍奉国君，对国君的过失要直言指出，不可包庇隐瞒，在左右扶持伺候，有固定的职责，甘愿受苦受累服侍国君到去世，比照丧父的哀痛守丧三年。侍奉老师，老师有了过失不可直言冒犯，但也不要隐瞒，在左右扶持伺候，没有固定的模式，甘愿受苦受累服侍老师到去世，不穿丧服，但忧戚、悲伤之容像死了父亲一样，守丧三年。

季武子成寝[1]，杜氏之葬在西阶之下[2]，请合葬焉[3]，许之。入宫而不敢哭。武子曰：“合葬非古也，自周公以来[4]，未之有改也。吾许其大而不许其细[5]，何居？”命之哭。

【注释】

[1]季武子：鲁国公子季友的曾孙季孙夙。成寝：建成住宅。

[2]杜氏之葬在西阶之下：这是指杜家的墓地本在季武子住宅的西阶之下。

[3]合葬：将后死的人葬在先死的人的墓坑里。

[4]周公：又称“周公旦”，姓姬名旦。周武王死后，成王尚幼，周公

摄政，平定“三监”的叛乱，建立东都洛邑。相传他制定礼、乐以及各种典章制度。

[5]大：指合葬。细：孔疏：“细是哭也。”

【译文】

季武子建成一座住宅，杜家的坟墓本来葬在住宅的西阶之下，杜家人请求将死者迁出合葬，季武子答应了。杜家的人进入住宅却不敢哭泣。季武子说：“合葬不是古时之制，自周公以来才有，到现在没有改变。我都允许了他们迁墓合葬的大事，却不允许他们号哭的小事，为什么要这样呢？”于是，允许杜家人号哭。

子上之母死而不丧[1]。门人问诸子思曰[2]：“昔者子之先君子丧出母乎[3]？”曰：“然。”“子之不使白也丧之，何也？”子思曰：“昔者吾先君子无所失道。道隆则从而隆，道污则从而污[4]，伋则安能？为伋也妻者，是为白也母；不为伋也妻者，是不为白也母[5]。”故孔氏之不丧出母，自子思始也。

【注释】

[1]子上：孔子的曾孙。孔子的儿子名孔鲤。孔鲤之子，名伋，字子思。子思之子，名白，字子上。他的母亲与子思已离婚。不丧，这是说子上没有为其母服丧。

[2]门人：门生，弟子。

[3]出母：已被父亲休弃的母亲。

[4]“道隆”二句：这是说礼应因时制宜，该隆重就隆重，该从简就从简。隆，盛，高。污，低，降。

[5]“为伋也妻者”四句：孙希旦认为，孔子的妻子（孔鲤的母亲）虽然离异却没有改嫁，因此孔鲤可以为她服丧；而子上的母亲离异后已经改嫁，与孔家已毫无关系了，所以不用为其服丧。“盖妻出而未嫁，犹有可反之义；出而嫁，则彼此皆绝矣。”

【译文】

子上的母亲死了，他的母亲已被子上的父亲子思休掉而离异，子上没有为她服丧。子思的弟子问子思说：“从前，您的先祖让儿子为离异的母亲服丧吗？”子思回答：“是的。”弟子又问：“那您不让孔白为已离异的母亲服丧，这是为什么呢？”子思回答说：“从前我祖父的做法没有不合礼制。按礼制的规定，该隆重就隆重，该从简就从简，我怎么能和先祖相比？做我孔伋的妻子，那就是孔白的母亲；不再是我孔伋的妻子了，那就不是孔白的母亲了。”所以，孔家不让儿子为与父亲离异的母亲服丧，是从子思开始的。

孔子曰：“拜而后稽颡[1]，颓乎其顺也[2]；稽颡而后拜，颀乎其至也[3]。三年之丧，吾从其至者。”

【注释】

[1]拜而后稽颡（sǎng）：先拜而后磕头。这是丧拜礼。“拜”是向宾客致意，“稽颡”是表达自己的哀痛之情。稽颡，额头触地。颡，额头。

[2]颓：顺。

[3]颀（kěn）：恻隐貌。

【译文】

孔子说："丧拜礼，先拜再磕头，很合乎顺序；先磕头再拜，这样行礼，表达悲哀伤痛之极的心情。三年之丧，我遵行表达悲哀伤痛之极的拜礼。"

孔子既得合葬于防[1]，曰："吾闻之，古也墓而不坟[2]。今丘也，东西南北之人也[3]，不可以弗识也[4]。"于是封之，崇四尺[5]。孔子先反，门人后，雨甚至，孔子问焉，曰："尔来何迟也？"曰："防墓崩。"孔子不应。三[6]，孔子泫然流涕曰[7]："吾闻之，古不修墓。"

【注释】

[1]孔子既得合葬于防：孔子的父亲葬在防地，母亲去世后即合葬于防。防，鲁国地名。

[2]坟：郑注："土之高者曰坟。"

[3]东西南北之人也：郑注："言居无常处也。"

[4]识（zhì）：标记。

[5]崇：高。

[6]三：郑注："三言之。"因为孔子不应，所以门人说了三次。

[7]泫（xuàn）然：水珠向下滴落的样子。涕：泪。

【译文】

孔子将父母合葬在防地后，说："我听说，古时的墓是没有坟头的。现在我孔丘，是东南西北到处走、周游天下的人，不可以不在墓上做上标记。"于是筑积土，高四尺。孔子先返回家，弟子很晚才回来，雨下得很大，孔子问弟子，说："你们怎么回来得这么晚？"弟子回答说："防地墓的坟头崩塌了。"孔子没有回应。说了三遍，孔子的眼泪像水珠一样滴滴答答地流下来说："我听说，按照古制墓园是不修筑坟头的。"

孔子哭子路于中庭[1]。有人吊者，而夫子拜之[2]。既哭，进使者而问故。使者曰："醢之矣[3]。"遂命覆醢。

【注释】

[1]子路：名仲由，字子路。孔子的学生。在卫国做官，因卫国内乱而被杀。详见于《左传·哀公十五年》。中庭：郑注："寝中庭也。"

[2]夫子拜之：孔子以主人的身份拜谢吊丧者。

[3]醢（hǎi）：肉酱。这里用作动词，指子路被剁成了肉酱。

【译文】

孔子在寝屋的中庭为子路哭。有人前来吊唁，孔子以主人的身份拜

谢。哭完后，让使者进入询问子路死的情况。使者说：“被剁成了肉酱。”孔子于是命人倒掉正要吃的肉酱。

曾子曰[1]：“朋友之墓，有宿草而不哭焉[2]。”

【注释】

[1]曾子：名参（shēn），字子舆。孔子的学生。

[2]宿草：前一年的草。这是说，朋友去世，哀悼朋友而哭，以一年为期。

【译文】

曾子说：“朋友的墓地，有了去年的草就不再为他而哭了。”

子思曰：“丧三日而殡[1]，凡附于身者[2]，必诚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于棺者，必诚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3]。丧三年以为极，亡则弗之忘矣[4]。故君子有终身之忧，而无一朝之患[5]。故忌日不乐。”

【注释】

[1]殡：死者入殓后灵柩停放在堂上，以待下葬。

[2]附于身者：指衣衾等物品。

[3]焉耳矣：都是语助词。

[4]亡则弗之忘矣：孙希旦说："言亲虽亡，而子之心则不能忘也。"

[5]一朝之患：郑注："毁不灭性。"指虽然哀痛，却不因一时的过分冲动而伤害了身体。

【译文】

子思说："人死后三天就要入殓停柩，凡是随遗体入殓的衣衾，一定要尽心尽力，不要违背礼节，不要有所遗憾。三个月后下葬，凡是随棺下葬的明器，一定要尽心尽力，不要违背礼节，不要有所遗憾。服丧虽以三年为期限，但对去世的亲人却永远不能忘记。所以君子对死去的亲人始终怀念，但不致毁伤身体。所以在亲人忌日那天不做娱乐之事。"

孔子少孤，不知其墓[1]。殡于五父之衢[2]。人之见之者，皆以为葬也。其慎也，盖殡也。问于郰曼父之母[3]，然后得合葬于防。

【注释】

[1]"孔子"二句：郑注："孔子之父郰叔梁纥与颜氏之女徵在野合而生孔子，徵在耻焉不告。"据说，其父叔梁纥病逝时孔子才三岁，叔梁纥的家人不喜欢孔子母子，没有善待他们。颜氏只好带着孔子离开，移居曲阜阙里，独自抚养孔子。十七岁时，孔子的母亲也去世了。

[2]五父之衢（qú）：道路名。在鲁国东南。

[3]郰（zōu）曼父之母：郰，地名。郑注：“曼父之母与徵在为邻，相善。”即曼父之母与孔子之母关系好。

【译文】

孔子很小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不知道父亲墓地所在。孔子的母亲去世后，孔子将母亲的灵柩停放在五父之衢。别人看见了，都以为是要下葬了。其实是孔子为慎重起见将母亲的灵柩暂时安厝。孔子询问了母亲以前的邻居郰曼父的母亲，知道了父亲墓地的所在，然后将母亲与父亲合葬于防地。

邻有丧，舂不相；里有殡，不巷歌[1]。

【注释】

[1]“邻有丧”四句：见《曲礼上》“适墓不登垄”节。

【译文】

邻家有丧事，舂米时不唱歌；同里有丧事，不在巷子里唱歌。

丧冠不緌[1]。

【注释】

[1]緌（ruí）：冠缨在下巴处打结后垂下的部分。

【译文】

服丧所戴的丧冠，冠缨应在颔下打好结，不要使剩余部分下垂。

有虞氏瓦棺[1]，夏后氏堲周[2]，殷人棺椁[3]，周人墙置翣[4]。

【注释】

[1]有虞氏：传说中的远古部落，首领是舜。瓦棺：陶制的棺。

[2]堲（jì）周：烧砖砌在瓦棺四周。郑注："火熟曰堲，烧土冶以周于棺也。"堲，烧土为砖。

[3]椁（guǒ）：套在棺外的大棺。

[4]周人墙置翣（shà）：在棺椁旁放置柳和翣扇。墙，郑注："柳衣也。"周人在椁旁设置木框架，称作"柳"，外面盖上布，四周叫做"帷"，顶上叫做"荒"，"帷"、"荒"总称为"柳"或"柳衣"。因如墙围棺椁外，又叫做"墙"。翣，画有花纹的扇状白布装饰物，用来遮挡灵柩。

【译文】

有虞氏用瓦棺，夏代在瓦棺四周砌砖，殷人用木制棺椁，周人在棺椁外放置柳和翣扇。

周人以殷人之棺椁葬长殇[1]，以夏后氏之塈周葬中殇、下殇[2]，以有虞氏之瓦棺葬无服之殇[3]。

【注释】

[1]长（zhǎng）殇：十六至十九岁的夭亡者。

[2]中殇：十二至十五岁的夭亡者。下殇：八至十一岁的夭亡者。

[3]无服之殇：七岁以下的夭亡者。

【译文】

周人用殷人的棺椁来埋葬十六岁到十九岁的夭亡者，用夏代的塈周埋葬十二到十五岁的夭亡者及八到十一岁的夭亡者，用有虞氏的瓦棺埋葬七岁以下的夭亡者。

夏后氏尚黑[1]，大事敛用昏[2]，戎事乘骊[3]，牲用玄[4]。殷人尚白，大事敛用日中[5]，戎事乘翰[6]，牲用白。周人尚赤，大事敛用日出[7]，戎事乘騵[8]，牲用骍[9]。

【注释】

[1]尚：崇尚，尊崇。

[2]大事：郑注："此大事谓丧事也。"。敛：通"殓"，下棺于圹。
昏：傍晚天色已黑。因夏代尚黑，所以在天黑后举行丧事。

[3]戎：兵。骊（lí）：黑色的马。

[4]玄：黑色。

[5]日中：太阳正中的时候，即白天最亮的时候。

[6]翰（hàn）：郑注：“白色马也。”

[7]日出：日出时天色是赤红色。

[8]𫘪（yuán）：赤毛白腹的马。

[9]骍（xīng）：孔疏：“纯赤色也。”

【译文】

夏代崇尚黑色，丧事入殓在傍晚天黑的时候进行，军事行动乘坐黑色的马，祭祀用黑色的牺牲。殷人崇尚白色，丧事入殓在日中的时候进行，军事行动乘坐白色的马，祭祀用白色的牺牲。周人崇尚赤色，丧事入殓在日出的时候进行，军事行动乘坐赤色的马，祭祀用赤色的牺牲。

穆公之母卒[1]，使人问于曾子曰[2]：“如之何？”对曰：“申也闻诸申之父曰：‘哭泣之哀，齐、斩之情[3]，饘粥之食[4]，自天子达。布幕[5]，卫也；缪幕[6]，鲁也。’”

【注释】

[1]穆公：鲁穆公，鲁哀公的曾孙，名不衍。

[2]曾子：这里指曾参之子，名申。

[3]齐（zī）、斩：齐衰和斩衰两种丧服。礼制规定，“齐衰”是为母亲穿着的丧服，“斩衰”是为父亲穿着的丧服。父母去世，哀伤

之情是相同的，因此并联在一起说“齐、斩之情”。

[4]馇（zhān）粥：指稀饭。馇，粥。

[5]幕：郑注：“所以覆棺也。”即覆盖在棺上的织物。据郑注，卫用诸侯礼，鲁用天子礼。

[6]缪（xiāo）：缣（jiān）帛。

【译文】

鲁穆公的母亲去世了，鲁穆公派人询问曾子说：“该怎么办丧事？”曾子回答：“我曾听我的父亲说：‘哭泣表达的是悲哀，穿着齐衰、斩衰丧服表达的是哀悼之情，因为哀伤吃不下饭只喝稀粥，这些礼节上达天子，下至百姓都是这样的。用布做覆盖在棺上的幕，这是卫国的礼仪；用缣帛做覆盖在棺上的幕，这是鲁国的礼仪。’”

晋献公将杀其世子申生[1]，公子重耳谓之曰[2]：“子盖言子之志于公乎[3]？”世子曰：“不可。君安骊姬，是我伤公之心也。”曰：“然则盖行乎[4]？”世子曰：“不可。君谓我欲弑君也[5]。天下岂有无父之国哉[6]！吾何行如之[7]？”使人辞于狐突曰[8]：“申生有罪，不念伯氏之言也[9]，以至于死。申生不敢爱其死。虽然，吾君老矣，子少，国家多难，伯氏不出而图吾君[10]，伯氏苟出而图吾君，申生受赐而死。”再拜稽首，乃卒。是以为共世子也[11]。

【注释】

[1]晋献公将杀其世子申生：申生为晋献公嫡长子，申生母亲早卒。献公伐骊戎而得骊姬，骊姬获宠幸，想让自己的儿子奚齐取代申生为太子，设计诬陷申生要毒害晋献公，晋献公听信骊姬谗言，因此要杀申生。这个故事详见于《左传·僖公四年》、《国语·晋语》等。世子，帝王、诸侯正妻所生长子，太子。

[2]公子重耳：申生的异母弟，即晋文公。

[3]子盖（hé）言子之志于公乎：重耳让申生向晋献公将自己的心志作解释、表白。盖，通“盍”，何不。下同。志，意。

[4]行：指出行、出逃。

[5]弑（shì）君：臣下杀死国君。

[6]天下岂有无父之国：天下难道有不要父亲的国家吗？意思是天下之人都有父，有了弑父的恶名，使天下人都不能容忍。

[7]何行如之：如果有弑父之名，没有国家会接受他的投奔，就没有地方可去。

[8]辞：告。狐突：字伯行，狐偃之父，申生的老师，重耳的外祖父。此前，晋献公让申生讨伐东山皋落氏，狐突曾阻止申生，认为这会有危身之害，果然，申生凯旋回国后谗言四起，狐突怕危及自身而闭门不出。

[9]伯氏：指狐突，申生之傅。我国传统以“伯、仲、叔、季”表示排行，“伯”是老大。

[10]伯氏不出而图吾君：这是申生希望狐突继续辅佐国君。图，谋

划。

[11]是以为共世子：共，通“恭”。恭，《谥法》：“敬顺事上曰‘恭’。”郑注：“言行如此，可以为恭，于孝则未之有。”孔疏，孝子不陷亲于不义，申生这样做，“遂陷父有杀子之恶，虽心存孝，而于理终非，故不曰孝，但谥为恭”。

【译文】

晋献公将要杀掉他的嫡长子申生，公子重耳对申生说：“你为什么不向父亲解释，说自己是被诬陷的呢？”申生回答说：“不可以。国君因骊姬而安逸、快乐，我去解释的话，骊姬会受到处罚，那就是我让国君伤心了。”重耳又问：“那么你为什么不出走呢？”申生又说：“不可以。国君说我要杀害他。天下哪有没有父亲的国家呢！有谋害父亲的恶名，我能逃到哪里去呢？”申生派人带话告诉狐突说：“申生我有罪过，没有听从伯氏您的话，以致陷于死地。申生我不敢惜命怕死。虽然如此，我们国君已经老了，小儿子又很小，国家多难，您又不出来为国君出谋划策，您如果肯为国君出谋划策，申生就是得到恩赐而死了。”再跪拜磕头而后自杀。由于申生对国君百依百顺，因此给他的谥号为“恭”，称他为“恭世子”。

鲁人有朝祥而莫歌者[1]，子路笑之。孔子曰：“由，尔责于人，终无已夫[2]！三年之丧，亦已久矣夫[3]！”子路出，孔子曰：“又多乎哉！逾月则其善也[4]。”

【注释】

[1]朝（zhāo）祥而莫（mù）歌：祥，丧礼祭名。有小祥和大祥二种。小祥是在人死一年后举行的祭祀，即周年祭。大祥在两年后，除去丧服，服丧即已基本完成。孔疏：“祥谓二十五月大祥，歌、哭不同日，故仲由笑之也，故郑注‘笑其为乐速’。然祥日得鼓素琴。”莫，同“暮”，傍晚。

[2]夫（fú）：语末助词。下同。

[3]亦已久矣夫：意思是这个人已经服了三年的丧，时间已经很长了。

[4]逾月则其善也：大祥后再过一个月就是禫（dàn）祭，禫祭后就可以唱歌，所以孔子认为再过一个月就好了。

【译文】

鲁国有人早上刚进行了大祥祭，晚上就唱起歌来，子路因而讥笑他。孔子说：“子路，你责备他人，没个完了吗！他服丧三年，也已经很久了啊！”子路出去后，孔子又说：“距可以唱歌的日子也没有多少了嘛！能再过一个月唱就好了。”

鲁庄公及宋人战于乘丘[1]，县贲父御[2]，卜国为右[3]。马惊败绩[4]，公队[5]，佐车授绥[6]。公曰：“末之卜也[7]。”县贲父曰：“他日不败绩，而今败绩，是无勇也。”遂死之。圉人浴马[8]，有流矢在白肉[9]。公曰：“非其罪也。”遂诔之[10]。士之有诔，自此始也。

【注释】

[1]乘丘：鲁地。此事发生在鲁庄公十年（前684），鲁国大败宋国。

[2]县贲父（xuán bēn fǔ）：鲁人。御：驾车，驾驭。

[3]右：车右，护卫。古制一车乘三人，尊者在左，驭手在中，护卫在右，通常由勇力之士担任。

[4]马惊败绩：此战是鲁胜宋败，鲁国并没有“败绩”的事。郑注：“惊奔失列。”《训纂》引江永说：“败绩，谓车覆。”

[5]队（zhuì）：同“坠”。

[6]佐车：副车。绥：上车时供拉手的绳索。

[7]末：当作“未”。

[8]圉（yǔ）人：养马的人。

[9]白肉：郑注：“股里肉。”指马的大腿里侧。

[10]诔（lěi）：哀悼死者的文章。古制只有卿大夫有诔，士没有诔。

【译文】

鲁庄公和宋国人在乘丘作战，县贲父为驭手驾车，卜国为车右护卫。马突然受惊而翻车，鲁庄公摔了下来，驾驭副车的人将登车的绳索递给庄公，让他上了副车。庄公说：“这是我事先没有占卜选择驭手。”县贲父说：“平日驾车马从未受惊翻车，今天马却受惊而翻车，这是我没有勇气的缘故。”于是赴敌而战死。后来，圉人给马洗浴时，发

现马的大腿内侧中了箭。鲁庄公说："这不是县贲父的罪过。"于是为他写了表示哀悼的诔文。士这个阶层有诔文，就是由此而开始的。

曾子寝疾，病[1]。乐正子春坐于床下[2]，曾元、曾申坐于足[3]，童子隅坐而执烛[4]。童子曰："华而睆[5]，大夫之箦与[6]？"子春曰："止！"曾子闻之，瞿然曰[7]："呼[8]！"曰："华而睆，大夫之箦与？"曾子曰："然，斯季孙之赐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箦！"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9]，不可以变。幸而至于旦，请敬易之。"曾子曰："尔之爱我也不如彼。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10]。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毙焉[11]，斯已矣。"举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没[12]。

【注释】

[1]病：郑注："谓疾困。"指病重。

[2]乐（yuè）正子春：乐正是姓。曾子的弟子。

[3]曾元、曾申：都是曾子的儿子。

[4]隅：角落。

[5]华：指画有花纹。睆（huǎn）：光滑。

[6]大夫之箦（zé）：大夫所用的席子。曾子并未做官，不是大夫，按礼制，不应使用这种"大夫之箦"。箦，郑注："谓床笫也。"即床上铺的竹席。与（yú）：语气词。

[7]瞿（jù）然：惊惧貌。

[8]呼：郑注："虚惫之声。"

[9]革：急。也是指病重。

[10]细人：小人，与"君子"相对。姑息：苟且取安。

[11]正：指合乎礼仪，行为正确。

[12]安：安置，放好。没（mò）：通"殁"，死。

【译文】

曾子卧病在床，病情严重。弟子乐正子春坐在床下，儿子曾元、曾申坐在脚旁，少年在角落侍坐拿着烛火。少年说："美丽又光滑，这是大夫用的竹席吗？"子春说："住嘴！"曾子听到了，十分惊诧，虚弱而疲惫地叹息道："唉！"少年又说："美丽又光滑，这是大夫用的竹席吗？"曾子说："是的，这是季孙赐给我的，我没有来得及换掉它。曾元，起来把席子换掉！"曾元说："您的病很严重，不可以移动。希望等到天亮，再为您更换。"曾子说："你对我的爱还不如那少年。君子爱人是成全他的品德，小人爱人则是姑息他，让他苟且偷安。我所要求的是什么呢？只是希望能符合礼仪地死去，就是如此而已。"大家抬起曾子，换掉竹席。把曾子放回席上，还没有安顿好，曾子就去世了。

始死，充充如有穷[1]；既殡，瞿瞿如有求而弗得[2]；既葬，皇皇如有望而弗至[3]。练而慨然[4]，祥而廓然[5]。

【注释】

[1]充充如有穷：这是指孝子悲痛到无以复加的感情。孔疏：“亲始死，孝子匍匐而哭之，心形充屈，如急行道极，无所复去，穷急之容也。”

[2]瞿瞿（jù）：孔疏：“眼目速瞻之貌”；“貌恒瞿瞿，如有所失而求觅之不得然也”。

[3]皇皇如有望而弗至：孔疏：“孝子心形栖栖皇皇，无所依托，如有望彼人来而彼人不至也。”

[4]练：小祥，人死一周年的祭祀。慨：慨叹时间逝去太快。

[5]祥：大祥。廓：空虚。

【译文】

双亲刚过世，孝子满腔悲痛，好像一切已到穷尽；入殓后，孝子目光游移，好像失去什么又求之不得；等到下葬后，孝子栖栖惶惶，好像期望谁来而又不至。小祥过后就感慨时间过得太快，大祥除服后感到空虚失落，情绪不快乐。

邾娄复之以矢[1]，盖自战于升陉始也[2]。鲁妇人之髽而吊也[3]，自败于台鲐始也[4]。

【注释】

[1]邾娄（zhū　lóu）：邾国。《释文》云：“邾人呼邾声曰娄，故曰

邾娄。”复：招魂。矢：箭。招魂本应用死者的衣服，但邾国在战争中死亡人数过多，已无衣可以用来招魂，因而用箭来代替。

[2]升陉（xíng）：鲁地。鲁僖公二十二年（前638），邾国与鲁国发生战争，鲁国战败，但邾国死伤亦惨重。

[3]髽（zhuā）：妇人丧髻，即不用发簪，仅用麻或布带束发。

[4]台鲐（tái）：郑注，“台（臺）”当是“壶”字之误，《春秋传》作“狐鲐”，邾地，在今山东滕州东南二十里的狐骀山。此次邾、鲁之战发生在鲁襄公四年（前569），鲁国失败。《左传·襄公四年》：“冬十月，邾人、莒人伐鄫，臧纥救鄫，侵邾，败于狐骀。国人逆丧者皆髽，鲁于是乎始髽。”

【译文】

邾国人用箭招魂，大概是从升陉之战开始的。鲁国妇人用麻布束发去吊丧，是从狐骀之战失败后开始的。

南宫绍之妻之姑之丧[1]，夫子诲之髽[2]，曰：“尔毋从从尔[3]！尔毋扈扈尔[4]！盖榛以为笄[5]，长尺而总八寸[6]。”

【注释】

[1]南宫绍（tāo）：郑玄认为他是鲁国大夫孟僖子之子南宫阅，字子容。姑：婆婆。南宫绍之妻是孔子的侄女。《论语·公冶长》：“子谓南容：‘邦有道，不废；邦无道，免于刑戮。’以其

兄之子妻之。”

[2]夫子诲之髽：孔子教南宫縚之妻做丧髻。

[3]从从（zǒng）：郑注：“谓大（太）高。”

[4]扈扈（hù）：郑注：“谓大（太）广。”

[5]笄（jī）：发簪。

[6]总八寸：束发后的布条垂下八寸作为装饰。

【译文】

南宫縚的妻子的婆婆去世，孔子教她做丧髻，说：“你不要把发髻束得高高的！也不要束得宽宽的！用榛木做簪子，长一尺，束发后的布条要垂下八寸长。”

孟献子禫[1]，县而不乐[2]，比御而不入[3]。夫子曰：“献子加于人一等矣！”

【注释】

[1]孟献子：鲁国大夫仲孙蔑，“献”是谥号。禫（dàn）：丧礼祭名。在大祥后的一个月举行。

[2]县（xuán）而不乐：悬挂乐器但不演奏。县，同“悬”。

[3]比御而不入：郑注：“可以御妇人矣，尚不复寝。”即仍不进入寝室。

【译文】

孟献子举行完禫祭之后，只悬挂乐器但不演奏，可以由妇人侍寝但仍不进入寝室。孔子说："孟献子高人一等啊！"

孔子既祥，五日弹琴而不成声[1]，十日而成笙歌[2]。

【注释】

[1]不成声：因为悲伤的心情还在，所以弹奏音乐还不成调。

[2]十日而成笙歌：郑注："逾月且异旬也。"十天后已经是下个月，心情平复，才能吹出歌曲。

【译文】

孔子举行完大祥祭，五天后弹琴，但还不成曲调，十天后的下一个月，吹笙才吹得出歌曲。

有子盖既祥而丝屦、组缨[1]。

【注释】

[1]"有子"句：郑注："讥其早也。"即讥讽、批评有子穿戴漂亮衣冠过早，不合丧礼礼仪。有子，有若。孔子的弟子。丝屦（jù），丝制的鞋子。组缨，用丝做冠缨。

【译文】

有子举行大祥祭后就穿上了丝质的鞋子，戴上丝带做缨的冠。

死而不吊者三：畏、厌、溺[1]。

【注释】

[1]“死而不吊者三”句：因“畏、厌、溺”三种情形而死，不用为其吊丧。儒家认为孝子为孝养父母应珍惜自己的生命，若轻身忘孝，不必为其吊丧。畏，孔疏：“谓有人以非罪攻己，己若不有以解说（脱）之而死者。”厌，压。孔疏：“谓行止危险之下，为崩坠所厌（压）杀也。”溺，孔疏：“谓不乘桥舡而入水死者。”

【译文】

死了却不为其吊丧的有三种人：因畏惧而自杀的人，在险境被压死的人，溺水而死的人。

子路有姊之丧，可以除之矣，而弗除也。孔子曰：“何弗除也？”子路曰：“吾寡兄弟而弗忍也[1]。”孔子曰：“先王制礼，行道之人皆弗忍也[2]。”子路闻之，遂除之。

【注释】

[1]寡兄弟：这是说自己的兄弟少，不忍心除丧，想按兄弟之丧的礼仪为姐姐服丧。为姐姐服丧应是服九个月大功之丧，为兄弟服丧则是一年齐衰之丧。

[2]行道之人皆弗忍也：凡是仁义之人都不忍除丧，但这是先王制定的礼制，必须要遵守。行道，郑注：“犹行仁义。”

【译文】

子路为去世的姐姐服丧，服丧期已到可以除丧了却不除。孔子问他：“为什么不除丧？”子路答：“我的兄弟少，不忍心除丧。”孔子说：“先王制礼，凡行仁义的人其实都是不忍心的，但要按礼制办事。”子路听了孔子的话，便停止了服丧。

大公封于营丘[1]，比及五世，皆反葬于周[2]。君子曰：“乐，乐其所自生；礼，不忘其本。古之人有言曰：‘狐死正丘首[3]，仁也[4]。’”

【注释】

[1]大公：姜太公吕尚，或称“姜子牙”，辅佐周文王、武王灭商，因功封于营丘，为齐国。大，同“太”。营丘：在今山东淄博东北。

[2]“比及五世”二句：比及五世，指姜太公以下五代子孙。有研究者认为，姜太公以下五世返葬于周，不可信。

[3]正丘首：即“正首丘”。正，正对着。丘，孔疏：“丘是狐窟穴根本之处。虽狼狈而死，意犹向此丘，是有仁恩之心也。”

[4]仁：恩。这里指的就是“本”。

【译文】

太公吕尚分封在营丘，他的五代子孙，死后都返回周埋葬。君子说：“乐，是对自己的功业兴发的喜乐；礼，是让人不要忘本。古人曾说过：‘狐狸死了，头也要正对着它的巢穴所在的山丘，这是不忘根本啊。’”

伯鱼之母死[1]，期而犹哭[2]。夫子闻之，曰：“谁与哭者？”门人曰：“鲤也。”夫子曰：“嘻[3]！其甚也。”伯鱼闻之，遂除之。

【注释】

[1]伯鱼：孔子之子，名鲤，字伯鱼。

[2]期（jī）而犹哭：父亲尚在，为死去的母亲服丧只需一年。孔疏，伯鱼之母已被“出”，即已与孔子离婚，为出母服丧应在十三月举行祥祭，祥祭后无哭。犹，尚。

[3]嘻（xī）：郑注：“悲恨之声。”

【译文】

伯鱼的母亲死了，服丧满一年仍哭。孔子听见了，询问：“是谁在哭？”弟子说：“是孔鲤。”孔子叹道：“唉！那是过分了。”伯鱼听了，于是就不哭了。

舜葬于苍梧之野[1]，盖三妃未之从也[2]。季武子曰：“周公盖祔[3]。”

【注释】

[1]舜葬于苍梧之野：郑注："舜征有苗而死，因留葬焉。"苍梧，即苍梧山，又名"九嶷山"。周代属南越之地，汉代为郡，位于今湖南南部宁远境内。

[2]三妃未之从也：是说舜的三妃没有与其合葬。三妃，娥皇、女英、癸比。

[3]祔（fù）：郑注："谓合葬。"

【译文】

舜死后葬在苍梧之野，他的三位妃子都没有与他合葬。季武子说："大概夫妻合葬是从周公开始的。"

曾子之丧，浴于爨室[1]。

【注释】

[1]浴于爨（cuàn）室：死后在烧火做饭的厨房洗浴身体。按照礼制，遗体洗浴应在正寝，安排在爨室洗浴不合礼仪。郑玄、孔颖达认为此篇与上文曾子卧病，曾元没有及时更换竹席有关，曾子为教育他有意而为。但后世学者认为不可信，孙希旦说："曾子欲教其子，正当示之以礼，岂有使之以非礼治其丧耶"，"此所记必传闻之误"。

【译文】

曾子死后，在烧火做饭的厨房洗浴身体。

大功废业[1]。或曰[2]：“大功，诵可也。”

【注释】

[1]大功废业：大功，“五服”之一。服丧期九个月，其服用熟麻制成，较齐衰稍细，较小功为粗，故称“大功”。为堂兄弟，未婚的堂姊妹，已婚的姑、姊妹、侄女等服丧，都服大功。已婚的女子为伯父、叔父、兄弟、侄，未婚姑、姊妹、侄女等服丧，也服大功。业，学业，包括弹琴、诵诗等。

[2]或：有人。

【译文】

服大功的丧期中要停止弹琴、诵诗等学业。但有的人说：“服大功之丧，诵诗是可以的。”

子张病[1]，召申祥而语之曰[2]：“君子曰‘终’，小人曰‘死’。吾今日其庶几乎[3]！”

【注释】

[1]子张：姓颛孙，名师，字子张。孔子的弟子。

[2]申祥：子张之子。

[3]“君子”三句：孔疏：“庶，幸也。几，冀也。”孙希旦说：“天之生人，气以成形，而理具焉。惟君子全而受之，全而归之，有始有卒，故曰‘终’；小人不能全其所赋之理，则但见其身形之澌灭而已，故曰‘死’。吾今日其庶几者，言未至今日，犹不敢自信其不为小人。”

【译文】

子张病重，招来儿子申祥对他说：“君子去世叫‘终’，小人去世叫‘死’。我如今或许有幸可以希望叫‘终’了！”

曾子曰：“始死之奠[1]，其余阁也与[2]？”

【注释】

[1]奠：《集解》引朱熹说：“自葬以前，皆谓之奠，其礼甚简。”“奠”就是为死者献上饮食供品。

[2]余阁：死者剩余在房室柜架上的食物。阁，存储放置食物的房室与柜架。孙希旦说，用阁上所余脯、醢以奠，一则以仍其生前之食而不忍遽易，一则以用于仓促之顷而不及别具也。

【译文】

曾子说：“人刚死后的奠祭，用的是死者存储在房室、柜架上剩余的食物吧？”

曾子曰：“小功不为位也者[1]，是委巷之礼也[2]。子思之哭嫂也为

位[3]，妇人倡踊[4]。申祥之哭言思也亦然[5]。”

【注释】

[1]小功：丧服“五服”之一。其服以熟麻布制成，较大功为细，较缌麻为粗。小功服丧期五个月，适用于为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祖兄弟、未嫁堂祖姑姐妹，已嫁堂姊妹及孙女等。为位：郑注：“位谓以亲疏叙列哭也。”即丧礼中亲属要按照亲疏远近关系序列站在一定的位置上哭。

[2]委巷：郑注：“犹街里委曲所为也。”即街道弯曲小巷。

[3]子思：孔门字“子思”的有孔子的孙子孔伋和孔子弟子原宪、燕伋。孔伋无兄，应无嫂，这里的“子思”未知所指。

[4]妇人倡踊：子思之妻率先号哭跳脚。按照礼制，叔嫂无服，子思不用为嫂服丧，但子思之妻对其嫂要服小功，所以子思随其妻为位而哭。倡，先。踊，双足跳起，表示非常哀痛。

[5]申祥：子张之子。言思：子游之子，申祥妻之昆弟。按照礼制，申祥于言思无服，但申祥之妻应为言思服大功，所以申祥也要为位而哭。

【译文】

曾子说：“为亲属服小功之丧，如果不按照亲疏的序列在一定的位置上哭，就是街里小巷小人之礼了。子思哭其嫂也按照亲疏的序列在一定的位置上哭，他的妻子先跳脚号哭。申祥为妻子的弟弟言思哭也是这样的。”

古者冠缩缝[1]，今也衡缝[2]。故丧冠之反吉，非古也。

【注释】

[1]古者：孔疏：“自殷以上也。”缩缝：指冠顶褶皱自前向后纵向排列。缩，纵。自殷代以上吉冠、丧冠都是直缝。

[2]今：周代。衡缝：横缝。衡，横。周代吉冠冠顶褶皱横向排列，丧冠冠顶褶皱纵向排列，两者相反。

【译文】

古时的冠是直缝、冠顶折皱是纵向的，现在的吉冠是横缝、冠顶折皱是横向的，丧冠则是直缝、冠顶折皱是纵向的。因此丧冠和吉冠是相反的，这并不是古代的制度。

曾子谓子思曰：“伋！吾执亲之丧也[1]，水浆不入于口者七日[2]。”子思曰：“先王之制礼也，过之者俯而就之[3]，不至焉者跂而及之[4]。故君子之执亲之丧也，水浆不入于口者三日，杖而后能起。”

【注释】

[1]执亲之丧：为亲人守丧。执，守，持。

[2]水浆不入于口者七日：这里指七天没吃任何食物。浆，带米汁的酒。按照礼制，为父服斩衰，三日不食。《间传》：“斩衰三日不食。”

[3]过之者俯而就之：行礼过重的人应俯身迁就礼制的规定。

[4]跂（qǐ）：踮起脚。

【译文】

曾子对子思说："伋！我为父亲守丧，七天不吃不喝。"子思说："先代圣王制定礼仪，让行礼超过标准的人俯身贴近标准，让行礼没有达到标准的人踮起脚努力达到标准。所以君子为父亲守丧，三天不吃不喝就达到标准了，要扶着丧杖能站起来。"

曾子曰："小功不税[1]，则是远兄弟终无服也[2]，而可乎？"

【注释】

[1]税（tuì）：为死者追服。郑注："日月已过，乃闻丧而服，曰税。大功以上然。小功轻，不服。"这是说，听到远房亲属的死讯太晚，如果应服大功以上的丧，就要追服；如果应服小功以下的丧，就不用追服了。

[2]远兄弟：相距很远的从祖兄弟。

【译文】

曾子说："按照礼制，应为亲属服小功之丧服，听到死讯晚了、服丧期已过，就不用再追加服丧了。那么相距很远的从祖兄弟就会不再服丧了，这样可以吗？"

伯高之丧[1]，孔氏之使者未至[2]，冉子摄束帛、乘马而将之[3]。孔子曰：“异哉！徒使我不诚于伯高[4]。”

【注释】

[1]伯高：人名。郑注：“死时在卫，未闻何国人。”

[2]使者：向死者赠送财物的代表。

[3]冉子：冉有，名求。孔子的弟子。摄：代。乘（shèng）马：四匹马。将之：谎称奉孔子之命而来。

[4]不诚于伯高：《训纂》引王念孙认为此句应是“不诚礼于伯高”。孔疏：“代孔子行吊非孔子本意，是非孔子忠信，虚有吊礼。若孔子重遣人更吊，即弥为不可。”

【译文】

伯高的丧事，孔子派去吊唁赠送财物的使者还未到，冉子就代为准备好一束帛、四匹马送了过去。孔子知道后说：“奇怪！这白白让我不能对伯高诚信行礼！”

伯高死于卫，赴于孔子[1]。孔子曰：“吾恶乎哭诸[2]？兄弟，吾哭诸庙；父之友，吾哭诸庙门之外；师，吾哭诸寝；朋友，吾哭诸寝门之外；所知，吾哭诸野。于野则已疏，于寝则已重。夫由赐也见我[3]，吾哭诸赐氏[4]。”遂命子贡为之主[5]，曰：“为尔哭也来者，拜之；知伯高而来者，勿拜也[6]。”

【注释】

[1]赴：告。

[2]吾恶（wū）乎哭诸：我应在哪里哭他呢？诸，指代伯高。孔子和伯高的交情不算深，所以有此疑惑。

[3]赐：端木赐，字子贡。孔子的弟子。

[4]赐氏：子贡家里。实际上是子贡的寝门之外。

[5]命子贡为之主：让子贡作为伯高的丧主。

[6]“为尔哭也”四句：孔疏：“凡丧之正主，知生知死来者悉拜，今与伯高相知而来，不拜。”因为子贡并不是伯高之丧的正主，异于有服之亲，所以对认识伯高的人就不用拜谢。

【译文】

伯高死在卫国，他的家人向孔子报丧。孔子说：“我该到哪里哭他呢？如果是兄弟，我在祖庙里哭；如果是父亲的朋友，我在庙门外哭；如果是老师，我在正寝里哭；如果是朋友，我在寝门外哭；如果是相知的有交往的人，我在野外哭。我和伯高的交情，在野外哭就显得太疏，在正寝哭又显得太重。他是通过子贡和我见面认识的，我去子贡家哭吧。”于是让子贡在家充当主丧人，说：“凡是因为你的关系而来哭伯高的，你就拜谢他；认识伯高而来吊丧的，就不用拜谢了。”

曾子曰：“丧有疾，食肉饮酒，必有草木之滋焉[1]。”以为姜桂之谓也。

【注释】

[1]草木之滋：即后文的“姜桂”。郑注：“增以香味，为其疾不嗜食。”

【译文】

曾子说：“居丧时生病，可以吃肉饮酒，一定要有草木的调味。”所谓“草木的调味”，就是添加生姜、桂皮这些香料。

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1]。曾子吊之曰：“吾闻之也：朋友丧明则哭之。”曾子哭，子夏亦哭，曰：“天乎！予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女何无罪也[2]？吾与女事夫子于洙、泗之间[3]，退而老于西河之上[4]，使西河之民疑女于夫子[5]，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6]，尔罪二也。丧尔子，丧尔明，尔罪三也。而曰女何无罪与？”子夏投其杖而拜曰：“吾过矣！吾过矣！吾离群而索居亦已久矣[7]。”

【注释】

[1]子夏：姓卜，名商，字子夏。孔子的弟子。丧其明：失明。

[2]女：通“汝”，你。

[3]洙、泗：洙水、泗水，都是鲁地的水名。

[4]西河：指黄河龙门至华阴一段的地方。

[5]疑：通“拟”，比拟。

[6]“丧尔亲”二句：意思是为亲人居丧却没有百姓可称道的优异表现。

[7]索：郑注：“犹散也。”

【译文】

子夏因为死了儿子而哭到失明。曾子前去吊唁，说：“我听说，朋友如果失明了要为他哭。”曾子哭，子夏也哭，说：“老天啊！我没有什么罪过啊！”曾子听了发怒说：“卜商！你怎么没有罪过了？我和你一起在洙水、泗水间侍奉孔子，后来你在西河养老，西河的百姓都把你比拟于孔子了，这是你的第一条罪过。你的双亲死了，你也没有让百姓看到有值得称道的优异表现，这是你的第二条罪过。你的儿子死了，你就为他哭到失明，这是你的第三条罪过。你还说你没有什么罪过？”子夏扔掉拄杖而拜谢说：“是我的错！是我的错！我离开同门朋友而独居的时间也已经太久了。”

夫昼居于内，问其疾可也[1]；夜居于外，吊之可也[2]。是故君子非有大故，不宿于外；非致齐也、非疾也[3]，不昼夜居于内。

【注释】

[1]“夫昼居于内”二句：白天呆在正寝中，可能是生病了，可以问候病情。内，正寝之中。

[2]“夜居于外”二句：夜晚在正寝之外，可能是有丧事，可以前往吊丧。孝子居丧期间，夜晚不睡在正寝中，而是在中门之外搭庐舍睡觉。

[3]齐：同“斋”。

【译文】

白天还呆在正寝中，可以问候病情；夜晚还在正寝之外，可以前往吊丧。所以君子不是有丧事，就不会在正寝之外睡觉；不是祭祀前的斋戒、不是生病，就不会昼夜都呆在正寝中。

高子皋之执亲之丧也[1]，泣血三年[2]，未尝见齿[3]，君子以为难。

【注释】

[1]高子皋（gāo）：姓高，名柴，字子皋。孔子的弟子。

[2]泣血：泣而无声，就像血流出一样。

[3]未尝见齿：笑不露齿。指只有微笑。见，同“现”。

【译文】

高子皋为父亲服丧三年，悲伤哭泣无声像血流出一样，从来没有露齿笑过，君子认为能做到这些是很难的。

衰[1]，与其不当物也[2]，宁无衰。齐衰不以边坐[3]，大功不以服勤[4]。

【注释】

[1]衰：丧服。

[2]不当物：不合礼制。郑注：“谓精粗、广狭不应法制。”

[3]齐（zī）衰：丧服“五服”之一。仅次于斩衰，用粗麻布制作。齐衰的服丧期有四种情况：一、如果父亲已死，为母亲、为继母服丧，母亲为嫡长子服丧，服期为三年。二、父亲健在，为母服丧，丈夫为妻子服丧，服期为一年，又称“杖期”。三、男子为伯、叔父母，为兄弟、兄弟之子，媳妇为公公、婆婆，已嫁的女子为父母，孙子、孙女为祖父母等服丧，服期为一年，不执杖。四、为寄居他国的国君，庶民为国君，为过去侍奉的国君以及他的母亲、妻子，族人为宗子及其母亲、妻子，已嫁或未嫁的女子为曾祖父母等服丧，服期为三个月。不以边坐：不可偏倚而坐，即要端坐在席子中央。边，偏倚。

[4]大功不以服勤：孔疏：“大功虽轻，亦不可着衰服以为勤劳事也。”指穿着大功以上的丧服（如斩衰、齐衰）就不要干活。穿着小功和缌麻丧服可以干活。

【译文】

各种丧服，如果穿着不合礼制，宁可不要穿丧服。穿着齐衰丧服就不可以偏倚而坐，穿着大功丧服就不可以干活。

孔子之卫，遇旧馆人之丧[1]，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贡说骖而赙之[2]。子贡曰：“于门人之丧，未有所说骖，说骖于旧馆，无乃已重乎[3]？”夫子曰：“予乡者入而哭之，遇于一哀而出涕[4]，予恶夫涕之无从也。小子行之。”

【注释】

[1]旧馆人：以前馆舍的主人。

[2]说（tuō）骖（cān）而赙（fù）之：解下驾车的马作为助丧之物赠给人家。说，通“脱”。赙，帮助丧家办理丧事而赠送财物，一般送钱财，重者送车马。

[3]“于门人”四句：子贡认为，对于自己的弟子去世，孔子都没有为其赠送骖马，对于旧馆人丧事的礼数过重。门人，这里指的应是颜回。《论语·先进》记载，颜回死后，其父颜路曾向孔子要车子做棺材的外椁，但孔子没有答应。

[4]遇于一哀而出涕：孙希旦说：“言己入吊时，遇主人之专一而致其哀也。盖主人之于吊宾恩深者，其哀恒切，今主人为孔子而致哀，是以厚恩待孔子也。孔子感之而为之出涕，是又以厚恩答之也。”

【译文】

孔子到卫国去，遇见从前馆舍主人的丧事，孔子进门哭得很伤心。出来后，让子贡解下驾车的马作为助丧之物赠给人家。子贡说：“对于自己弟子的丧事，都没有为其赠送驾车的马，现在为从前馆舍主人却赠送驾车之马，礼数未免太重了吧？”孔子说：“我刚才进门吊丧而哭，主人为我致哀令我悲伤而感动得流泪，我讨厌光是流泪却不跟上实际行动。你照我说的做。”

孔子在卫，有送葬者，而夫子观之，曰：“善哉为丧乎！足以为法

矣。小子识之[1]！”子贡曰：“夫子何善尔也？”曰：“其往也如慕，其反也如疑[2]。”子贡曰：“岂若速反而虞乎[3]？”子曰：“小子识之！我未之能行也。”

【注释】

[1]识（zhì）：记。下同。

[2]其反也如疑：亲人遗体已下葬，魂灵要返回故居。孝子返家时，迟疑亲人的魂灵是否能跟上来一起返家，因此不敢马上返回。

[3]虞：祭名。死者下葬后在当日正午举行的祭祀，意在安魂。

【译文】

孔子在卫国的时候，有人为亲人送葬，孔子在旁观看，说：“这位送葬的人做得很好呀！足以作为榜样了。你们要记住！”子贡说：“您为什么说他做得好呢？”孔子回答说：“他送葬时，如同小孩思慕亲人一样地啼哭，葬后返家时又担心亲人的魂灵跟不上回家而迟疑着。”子贡说：“难道不应该是赶快回家举行安魂的虞祭吗？”孔子说：“你好好记住吧！我都未必能做到这样呢。”

颜渊之丧[1]，馈祥肉，孔子出受之，入，弹琴而后食之[2]。

【注释】

[1]颜渊：名回，字子渊。孔子的弟子。

[2]弹琴而后食之：先弹了一会儿琴再吃肉。郑注：“弹琴以散哀也。”即为排遣哀伤而弹琴。颜回是孔子最喜爱的弟子，对他的死，孔子非常悲伤。

【译文】

颜渊的丧事，他的家人来馈送大祥祭后的祭肉，孔子出门接受祭肉，进门后，先弹了一会儿琴才吃肉。

孔子与门人立，拱而尚右[1]，二三子亦皆尚右。孔子曰：“二三子之嗜学也，我则有姊之丧故也。”二三子皆尚左。

【注释】

[1]拱而尚右：拱手时是右手在上，左手在下。古时男子在拱手拜礼时，如果是丧事就右手在上，左手在下，吉事就左手在上，右手在下。女子则相反。尚，上。

【译文】

孔子与弟子一同站立，拱手时右手在上，左手在下，弟子们也都学他右手在上。孔子说：“你们只晓得一味地学我，我是为姐姐服丧的缘故才这样。”于是弟子们又都将左手放在上。

孔子蚤作[1]，负手曳杖[2]，消摇于门[3]，歌曰：“泰山其颓乎[4]！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5]！”既歌而入，当户而坐。子贡闻之，曰：“泰山其颓，则吾将安仰？梁木其坏，哲人其萎，则吾将安放[6]？夫子殆将

病也。”遂趋而入。夫子曰：“赐！尔来何迟也？夏后氏殡于东阶之上，则犹在阼也[7]。殷人殡于两楹之间，则与宾主夹之也[8]。周人殡于西阶之上，则犹宾之也[9]。而丘也，殷人也[10]。予畴昔之夜[11]，梦坐奠于两楹之间[12]。夫明王不兴，而天下其孰能宗予？予殆将死也！[13]”盖寝疾七日而没。

【注释】

[1]蚤作：早起。蚤，通“早”。作，起。

[2]负手曳（yè）杖：背着手，拖着手杖。

[3]消摇：即逍遥。

[4]颓：崩塌。

[5]萎：病。

[6]放：依靠。

[7]“夏后氏”二句：夏人将灵柩停放在东阶上，那是主人的位置。

[8]“殷人”二句：殷人将灵柩停放在户牖之间，那是主人和宾客之间的位置。

[9]“周人”二句：周人将灵柩停放在西阶上，那是宾客的位置。

[10]丘也，殷人也：周武王灭商后，封商纣王子武庚于旧都（今河南商丘），武庚于周初叛乱被杀，又改封纣之庶兄微子，为宋国。孔子的祖先是宋人，因此自称是“殷人”。

[11]畴昔：昔。郑注，“畴”是发声词。

[12]梦坐奠于两楹之间：这是孔子自己占梦。郑注：“是梦坐两楹之间而见馈食也。”即接受祭奠献食。两楹之间，即户牖之间，是南面而坐的位子，在堂上这是最尊贵的位子。

[13]予殆将死也：孔子认为，坐在两楹之间的尊位，不是天下要尊我为君，不是南面听政之象，那就一定是殷人丧殡之兆，说明自己要死了。

【译文】

孔子早上起来，背着手，拖着手杖，逍遥地在门外散步，歌唱道：“泰山要崩塌了！栋梁要损坏了！哲人要病倒了！”唱完歌回到屋内，对着门坐下。子贡听见了，说：“要是泰山崩塌了，那我仰望什么呢？要是栋梁损坏了，哲人病倒了，那我依靠什么呢？夫子恐怕是要生大病了吧。”于是快步走进屋里。孔子说：“赐！你怎么来得这么晚呢！夏代将灵柩停放在东阶上，那是主人的位置。殷人将灵柩停放在两楹之间，那是主人和宾客的位置。周人将灵柩停放在西阶上，那是宾客的位置。我孔丘是殷人的后代。我昨晚梦见自己坐在两楹之间的尊位被馈食。可现在没有明王兴起，天下有谁能够用我、尊我呢？我恐怕是将要死了！”大约卧病在床七天就去世了。

孔子之丧，门人疑所服。子贡曰：“昔者夫子之丧颜渊，若丧子而无服[1]。丧子路亦然。请丧夫子若丧父而无服。”

【注释】

[1]无服：郑注：“不为衰，吊服而加麻，心丧三年。”即丧期内生活行为要按丧制规范实行。

【译文】

孔子的丧事，弟子们对所穿的丧服有疑问。子贡说：“从前夫子为颜渊居丧，就像为儿子居丧一样没穿丧服，但心丧三年。为子路居丧也是这样。请大家为孔子居丧像为父亲居丧一样，只是不穿丧服。”

孔子之丧，公西赤为志焉[1]。饰棺墙[2]，置翣设披[3]，周也。设崇[4]，殷也。绸练设旐[5]，夏也。

【注释】

[1]公西赤：姓公西，名赤，字子华。孔子的弟子。志：为棺木做装饰、绘画。

[2]墙：柳衣。在棺柩旁设置木框架，称作“柳”，外面盖上布，四周叫作“帷”，顶端叫作“荒”，“帷”、“荒”就是柳衣，也叫作“墙”。

[3]翣（shà）：宽三尺、高二尺四寸的木架，用来遮挡灵柩的扇形装饰，用白布遮盖，其上画有花纹。披（bì）：缚在棺两边的帛带，柩车行进时，使人牵持，用以保持棺的平稳。

[4]崇：崇牙。孔疏：“旌旗之旁，刻缯为崇牙。”即旌旗上牙形的边饰。

[5]绸练：用素锦缠绕旗杆。绸，束缚，缠绕。练，素锦。旐

（zhào）：一种黑布魂幡。

【译文】

孔子的丧事，由公西赤负责装饰棺柩。他装饰了棺柩外的柳衣，安置了遮挡灵柩的翣扇，设置了缚在棺柩两边的披带，这用的是周人的礼制。送丧车的旗上缀有牙形的边饰，这用的是殷人的礼制。送丧车上的旗杆用素锦缠绕，上面设有黑布的魂幡，这用的是夏人的礼制。

子张之丧，公明仪为志焉[1]。褚幕丹质[2]，蚁结于四隅[3]，殷士也。

【注释】

[1]公明仪：子张的弟子。

[2]褚（zhǔ）幕丹质：他用红色的布幕覆盖棺材。褚，覆棺的红布。

[3]蚁结于四隅：在红布幕的四角画上蚂蚁形往来交错的纹饰。

【译文】

子张的丧事，由公明仪负责装饰棺柩。他用红色的布幕覆盖棺材，在红布幕的四角画上蚂蚁形状般交结往来的纹路，这是殷代士的丧礼礼制。

子夏问于孔子曰："居父母之仇如之何？"夫子曰："寝苫枕干[1]，

不仕[2]，弗与共天下也。遇诸市朝，不反兵而斗[3]。”曰：“请问居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仕，弗与共国；衔君命而使，虽遇之不斗。”曰：“请问居从父、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不为魁[4]。主人能，则执兵而陪其后。”

【注释】

[1]寝苫（shān）枕干：睡在草垫上，枕着盾牌。干，盾。

[2]仕：做官。

[3]不反兵而斗：不用返回家取兵器就同他决斗，意思是兵器不离身，随时准备为父报仇。

[4]魁：郑注：“犹首也。”

【译文】

子夏向孔子询问说：“对杀害父母的仇人要怎么办？”孔子说：“睡在草垫上，枕着盾牌，不做官，与仇人不共戴天。不论是在街市还是官府遇见，不用再回家拿兵器，马上与他决斗。”子夏问：“请问对杀害兄弟的仇人要怎么办？”孔子说：“不和他在同一个国家做官；如果奉君命出使，即使遇见了也不能与他决斗。”子夏又问：“请问对杀害叔伯、叔伯兄弟的仇人要怎么办？”孔子说：“不能为首。如果被害者的儿子或兄弟能复仇决斗，就手持兵器陪同在后。”

孔子之丧，二三子皆绖而出[1]；群居则绖[2]，出则否。

【注释】

[1]绖（dié）：用麻布做的丧带，系在腰上和头上。

[2]群：指孔子的弟子们。

【译文】

孔子的丧事，弟子们都头缠腰系丧带才出门；但如果有弟子去世，其他的弟子们只在家里头缠腰系丧带，出门就不这样了。

易墓[1]，非古也。

【注释】

[1]易：郑注：“谓芟治草木。”

【译文】

为墓地芟除草木，这不是古代的礼制。

子路曰：“吾闻诸夫子：丧礼，与其哀不足而礼有余也[1]，不若礼不足而哀有余也。祭礼，与其敬不足而礼有余也[2]，不若礼不足而敬有余也。”

【注释】

[1]哀不足而礼有余：此指丧礼仪节繁缛，随葬的明器衣衾之类物品

繁多。

[2]敬不足而礼有余：此指祭礼仪节繁缛，供奉的俎豆牲牢之类物品繁多。

【译文】

子路说："我听夫子说过：举行丧礼，与其悲哀不足而仪节繁缛、明器衣衾之类的物品有余，不如仪节简单、明器衣衾之类的物品不足但悲哀有余。举行祭礼，与其敬意不足而仪节繁缛、俎豆牲牢之类的祭品有余，不如仪节简单、俎豆牲牢之类的祭品不足但敬意有余。"

曾子吊于负夏[1]，主人既祖[2]，填池[3]，推柩而反之，降妇人而后行礼[4]。从者曰："礼与？"曾子曰："夫祖者且也。且胡为其不可以反宿也[5]？"从者又问诸子游曰："礼与？"子游曰："饭于牖下[6]，小敛于户内[7]，大敛于阼[8]，殡于客位[9]，祖于庭，葬于墓，所以即远也。故丧事有进而无退。"曾子闻之曰："多矣乎[10]！予出祖者。"

【注释】

[1]负夏：卫国地名。

[2]祖：祖奠，是柩车出发前一天的祭奠。将原载棺柩的灵车车头从朝内（北）调转为朝外（南），设置祭品，即为"祖奠"，是出殡入葬的开始。翌日一早要撤去祖奠祭品，改设"遣奠"，准备出发去墓地。

[3]填池：当为“奠彻”，指撤去遣奠，重设祖奠。郑玄认为，这是主人见曾子来而感到荣幸，因而将仪式倒退，将灵柩返回原位，重设祖奠，便于曾子吊唁行礼。

[4]降妇人而后行礼：祖奠结束，灵柩准备出发去墓地前，妇人从堂上下来，站立于两阶之间；如果柩车返回祖奠前的位置，那么妇人也应该重新回到堂上。现柩车返回原位，让妇人下堂站在两阶之间，再行祖奠之礼，这是不合礼仪的。

[5]反宿：将柩车返回原处。

[6]饭：用米、玉贝等放在死者口中，叫“饭含”。

[7]小敛：为死者沐浴，穿衣，戴帽，裹以复衾，使遗体不再外露，并用绞带束扎。

[8]大敛：小殓后的次日举行，地点是在堂前的东阶上。再将遗体用布衾包裹，用绞带束扎，并将已装裹好的遗体放入棺中。

[9]客位：西阶之上。

[10]多：胜。

【译文】

曾子到卫国的负夏吊丧，主人已行过祖奠礼，已将柩车车头调转朝外，设置好奠祭品，准备出发了，见到曾子来，又将柩车调头返回原位，撤去出发前的奠祭品，重设祖奠，请曾子吊丧，其时妇人已经下到东西两阶之间了。随从的人问曾子：“这么做合于礼吗？”曾子说：“那个祖奠的‘祖’就是暂且的意思。既然是暂且的意思，为什么不可以将柩

车返回到原位呢？”随从的人又拿这件事询问子游：“这么做合于礼吗？”子游说：“在户牖下为死者放置饭含，在正寝正对门处进行小殓，在东阶之上进行大殓，在西阶之上停放灵柩，在庭中祖奠，安葬于墓地，死者就这样渐渐远去。所以丧事是只有进没有退的。”曾子听到子游的这番话，说：“他解释‘出祖’比我强多了。”

曾子袭裘而吊，子游裼裘而吊[1]。曾子指子游而示人曰：“夫夫也，为习于礼者，如之何其裼裘而吊也？”主人既小敛，袒、括发[2]，子游趋而出，袭裘、带、绖而入[3]。曾子曰：“我过矣！我过矣！夫夫是也。”

【注释】

[1]裼（xī）裘：古人冬穿裘，夏穿葛，裘、葛之外有无袖外衣如坎肩，即裼衣。裼衣外又有正服，如朝服、皮弁服。敞开正服前襟，露出中衣，就叫“裼”。掩好正服前襟就叫“袭”。袭衣是凶服，裼裘属于吉服。

[2]括发：去掉束发的布帛，即纚（xǐ）和笄，仅用麻绳束发髻。

[3]“子游”二句：这是说子游根据主人的变服而改变服装。孔疏：“凡吊丧之礼，主人未变之前，吊者吉服而吊吉服，谓羔裘。玄冠、缁衣、素裳，又袒去上服以露裼衣，则此裼裘而吊是也。主人既变之后，虽着朝服，而加武以绖，又掩其上服。若是朋友，又加带，则此袭裘带绖而入是也。”

【译文】

曾子穿着正装裘服，掩好正服前襟前去吊丧，子游则敞开正服前襟，露出中衣去吊丧。曾子指着子游对众人说："这个人，是研习礼仪的人，怎么能敞开正服的前襟，露出中衣去吊丧呢？"主人为死者举行小殓后，袒衣露出左臂，去掉束发的布帛，用麻绳束发髻，子游这时才快步走出门，系好正服前襟、头上缠上丧带、腰上系好丧带然后进门。曾子说："我错了！我错了！还是这个人做得对。"

子夏既除丧而见[1]，予之琴，和之而不和[2]，弹之而不成声，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礼，而弗敢过也。"子张既除丧而见，予之琴，和之而和，弹之而成声，作而曰："先王制礼，不敢不至焉[3]。"

【注释】

[1]除丧：除去丧服，在大祥祭后，即结束丧礼的活动。

[2]和之而不和：前"和"指调弦，后"和"指乐音和谐。

[3]不敢不至：不敢不做到。这里子夏与子张的做法，正是前篇子思所说"先王之制礼也，过之者俯而就之，不至焉者跂而及之"，二人除丧后的表现虽不同，但行为合乎礼仪。《孔子家语》、《诗经·桧风·素冠》毛传也有类似的记载。《诗经·桧风·素冠》毛传："子夏三年之丧毕，见于夫子，援琴而弦，衎衎而乐，作而曰：'先王制礼，不敢不及。'夫子曰：'君子也。'闵子骞三年之丧毕，见于夫子，援琴而弦，切切而哀，作而曰：'先王制礼，不敢过矣。'夫子曰：'君子也。'子路曰：'敢问何谓也？'夫子曰：'子夏哀已尽，能引而致之于礼也，故曰"君子也"；闵子骞哀未尽，能自割以礼，故曰"君子也"。'"可参看。

【译文】

子夏服丧期满后去见孔子，孔子给他琴，子夏不能将琴弦调得和谐，弹奏起来也不成曲调，站起来说：“哀伤还没有忘记。先代圣王制定的礼仪，不敢超过。”子张服丧期满去见孔子，孔子给他琴，子张弦调得很和谐，弹琴也能成曲调，站起来说：“先代圣王制定的礼仪，不敢不做到。”

司寇惠子之丧[1]，子游为之麻衰[2]，牡麻绖[3]。文子辞曰[4]：“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敢辞。”子游曰：“礼也。”文子退，反哭。子游趋而就诸臣之位[5]。文子又辞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又辱临其丧，敢辞。”子游曰：“固以请。”文子退，扶適子南面而立[6]，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又辱临其丧，虎也敢不复位！”子游趋而就客位。

【注释】

[1]司寇惠子：姓司寇，名惠，字叔兰，卫灵公之孙，卫将军文子弥牟的弟弟，虎的父亲。郑注：“惠子废適（嫡）立庶，为之重服以讥之。”

[2]麻衰：以吉服之布为衰。按礼制，士为朋友所穿的吊丧之服应是疑衰，麻衰比疑衰之服还要轻。

[3]牡麻绖：牡麻所做的丧带，是齐衰三年所用的绖。子游的这身丧服是轻衰重绖，显然不合礼制，这是因为文子弥牟废嫡立庶，子游意在讥讽他。

[4]文子：卫灵公之孙，名木，字弥牟。卫国将军。

[5]诸臣之位：家臣的位置。这是子游看文子没有明白到自己的意图，故意再次做出违礼之事。

[6]適：同“嫡”。

【译文】

司寇惠子的丧事，子游为讽劝文子而穿着吉布做的麻衰，头上缠着牡麻做的丧带，腰上系着牡麻做的丧带前去。文子不知子游用意，辞谢说：“委屈您和我弥牟的弟弟交往，又委屈您为他穿这身丧服，实在不敢当。”子游说：“这是合于礼制的。”文子于是退下，返回自己的位置哭。子游又快步走到家臣所在的位置。文子又辞谢说：“委屈您和我弥牟的弟弟交往，又委屈您为他穿这身丧服，又委屈您参加丧礼，实在不敢当。”子游说：“我一定要这么做。”文子这才明白过来，退下，扶着惠子的嫡子虎朝南而立于丧主之位，说：“委屈您和我弥牟的弟弟交往，又委屈您为他穿这身丧服，又委屈您参加丧礼，虎怎么敢不回到丧主的位置上！”子游见文子已明白己意，就快步走到宾客应在的位置。

将军文子之丧[1]，既除丧，而后越人来吊。主人深衣、练冠[2]，待于庙[3]，垂涕洟[4]。子游观之曰：“将军文氏之子其庶几乎[5]！亡于礼者之礼也[6]，其动也中。”

【注释】

[1]将军文子：即上文司寇惠子之兄文子弥牟。将军，官衔。

[2]主人：指丧主，文子的儿子简子瑕。深衣：上衣、下裳相连，属于吉、凶之间的一种服装。练冠：小祥之冠，由白色的绢做成，也是属于吉、凶之间的冠。

[3]待于庙：在庙中接待来吊者。这是因为死者的神主已经迁入庙里，所以在庙中接待吊丧的人。

[4]垂涕洟（yí）：《释文》："自目曰涕，自鼻曰洟。"这是说不放声大哭了。

[5]庶几（jī）：孙希旦说，近也，言其近于礼也。

[6]亡于礼者之礼也：礼制中没有的礼节。除丧以后受吊，这是礼制规定中所没有的。

【译文】

将军文子的丧事，服丧期满已经除丧，越国的人才来吊丧。文子的儿子简子瑕身穿衣、裳相连的深衣，头戴白色的练冠，在庙中接待吊丧的人，默默地流着眼泪和鼻涕。子游看见了，说："将军文子的儿子基本合乎礼仪了！这是礼制中没有的礼节，他的举止得当，合于情又合于礼。"

幼名[1]，冠字[2]，五十以伯仲[3]，死谥[4]，周道也。

【注释】

[1]幼名：年幼而称名。郑注："生三月而加名。"

[2]冠字：二十岁行加冠礼，即成人礼，冠礼中要给加冠者命字，以后除君王、父母及自己外，别人都以字称呼他。

[3]五十以伯仲：古时以伯、仲、叔、季表示排行，“伯”是老大，“仲”是老二，五十岁时，即以“伯仲”排行称呼了。贾公彦说：“若孔子称尼甫（父），至五十去‘甫’，以‘尼’配‘仲’，而呼之曰仲尼是也。”

[4]谥：人死后按其生平事迹所拟的称号。

【译文】

幼年时称呼名，二十岁行冠礼后就称字，五十岁就按他在家中的排行称伯、仲等，死后称谥号，这是周代的礼制。

绖也者，实也。

【译文】

丧事中头所缠、腰所系的丧带，这是表达孝子忠实的哀痛的心情。

掘中霤而浴[1]，毁灶以缀足[2]，及葬，毁宗躐行[3]，出于大门，殷道也。学者行之[4]。

【注释】

[1]掘中霤（liù）而浴：在寝室中间掘坑，将床架在坑上，尸放置

在床上沐浴。孔疏：“中霤，室中也，死而掘室中之地作坎”，“一则言此室于死者无用，二则以床架坎上，尸于床上浴，令浴汁入坎”。

[2]毁灶以缀足：拆毁炉灶，用砖坯约束遗体的脚。孔疏：“一则死而毁灶示死无复饮食之事”，“二则恐死人冷僵，足辟戾不可着屦，故用毁灶之甓，连缀死人足令直可着屦也”。

[3]毁宗躐（liè）行：拆毁庙的西墙，越过行神之位。这是佑护出行平安的仪式。殷人殡于庙，而行神之位在庙门的西边，因而要毁庙西墙。孔疏：“若生时出行，则为坛币告行神，告竟，车躐行坛上而出，使道中安稳如在坛，今向毁宗处出，仍得躐此行坛，如生时之出也。”宗，庙。躐，越。行，行神。

[4]学者行之：郑注：“学于孔子者行之，效殷礼。”

【译文】

在寝室中间掘坑，将床架在坑上，将遗体放置在床上沐浴；拆毁炉灶，用砖坯约束遗体双脚，以免遗体双脚僵硬，无法穿上鞋子；到出葬时，拆毁庙的西墙，越过行神之位，让柩车拉出大门；这些都是殷代的礼制。孔子的学生都按照殷礼这样做。

子柳之母死[1]，子硕请具[2]。子柳曰：“何以哉？”子硕曰：“请粥庶弟之母[3]。”子柳曰：“如之何其粥人之母以葬其母也？不可。”既葬，子硕欲以赙布之余具祭器[4]。子柳曰：“不可。吾闻之也：君子不家于丧。请班诸兄弟之贫者。”

【注释】

[1]子柳：鲁国叔仲皮之子，子硕的哥哥。

[2]具：郑注：“葬之器用。”

[3]粥（yù）：同“鬻”，卖。

[4]以赙（fù）布之余具祭器：以助丧的钱置办祭器。赙，用财物帮助丧葬。布，钱币。

【译文】

子柳的母亲死了，子硕请求置办丧事所用的各种器物用具。子柳说：“家里贫穷怎么置办呢？”子硕说：“请卖了庶弟的母亲。”子柳说：“怎么能卖了别人的母亲来安葬我们的母亲呢？不可以的。”等到下葬完毕，子硕想要用亲友资助丧葬的财物来置办祭器。子柳说：“不可以。我听说过的，君子不能靠办丧事来经营家产发财，请分给兄弟中的穷人吧。”

君子曰：“谋人之军师[1]，败则死之[2]；谋人之邦邑[3]，危则亡之[4]。”

【注释】

[1]军师：一万两千五百人为“军”，两千五百人为“师”。

[2]败则死之：如果军队失败要以死为担当。郑注：“谋人之军师而致于败，则丧师辱国，而其义不可以独生矣。”

[3]邦邑：国家。

[4]亡：出亡，离去。

【译文】

君子说："指挥谋划人家的军队，如果打了败仗，就要以死为担当；经营谋划人家的国家，如果搞到国家危险，就要下台出亡。"

公叔文子升于瑕丘[1]，蘧伯玉从[2]。文子曰："乐哉斯丘也！死则我欲葬焉。"蘧伯玉曰："吾子乐之，则瑗请前[3]！"

【注释】

[1]公叔文子：卫献公之孙，名拔。卫国大夫。

[2]蘧（qú）伯玉：名瑗（yuàn）。卫国大夫。

[3]则瑗请前：郑玄认为，这是蘧伯玉在讽刺公叔文子要侵占别人的良田。孙希旦说：瑗请前行以去，"示不欲与闻其事也"。即不参与占人良田的缺德事。

【译文】

公叔文子登上瑕丘，蘧伯玉随从。文子说："我非常喜爱这个山丘！我死后要葬在这里。"蘧伯玉说："您喜爱这地方，那我请求死在您之前吧！"

弁人有其母死而孺子泣者[1]。孔子曰："哀则哀矣，而难为继也。夫礼，为可传也，为可继也。故哭踊有节[2]。"

【注释】

[1]弁（biàn）：鲁地名。孺子：幼儿。"孺子泣"是说像婴儿一样哭泣，没有节制。

[2]踊：跳脚。

【译文】

弁地有人母亲死了，他像婴儿一样哭个没完没了。孔子说："悲哀的确是悲哀，但别人难以传承继续。礼节，是为了可以传布，可以继续。所以哭泣和跳脚都应该有节有度。"

叔孙武叔之母死[1]，既小敛，举者出户。出户袒，且投其冠，括发。子游曰："知礼[2]！"

【注释】

[1]叔孙武叔：名州仇。鲁国大夫。《论语·子张》记"叔孙武叔毁仲尼"。

[2]知礼：孔疏："子游是习礼之人，见武叔失礼，反谓之'知礼'，故知嗤之也。"这是子游说反话，讽刺之语。按照礼制，死者小殓后丧主应当在室内就袒露左臂，括发，并应亲自参加举尸出

户。叔孙武叔在举尸出户后才袒露左臂，括发，未参加举尸出户，都是失礼的行为。

【译文】

叔孙武叔的母亲死了，小殓完毕后，抬尸的人将遗体抬出门。叔孙武叔才出门袒露左臂，扔掉素冠，去掉束发的布帛，用麻绳束发髻。子游讽刺他说："真懂礼！"

扶君，卜人师扶右[1]，射人师扶左[2]。君薨以是举[3]。

【注释】

[1]"扶君"二句：郑注："谓君疾时也。卜，当为'仆'，声之误也。"卜人，《周礼·夏官·大仆》："掌正王之服位。"即掌管王穿戴的衣物服饰及站立的位置。师，长。

[2]射人：《周礼·夏官·射人》："掌国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若有国事，则掌其戒令，诏相其事"，"以射法治射仪"，即掌管引导百官站立到各自朝位以及大射礼仪。

[3]举：迁移遗体。王始死，要将遗体迁移至南牖下；五日小殓，要将遗体迁移到室内；七日大殓，要将遗体迁移到堂上。《周礼·夏官·射人》："大丧，与仆人迁尸。"

【译文】

国君生病时要扶持着国君，仆人之长在右侧扶着国君，射人之长在

左侧扶着国君。国君去世则负责搬迁遗体。

从母之夫[1]，舅之妻，二夫人相为服[2]，君子未之言也。或曰同爨缌[3]。

【注释】

[1]从母：母亲的姐妹。

[2]二夫人：郑注：“犹言此二人也。”或说“夫”字为衍文。

[3]同爨（cuàn）：同吃一个灶里做出的饭。这可能是说外甥从小在姨夫家或在舅妈家居住，恩如父母，虽然按礼不用为其服，但于情不敢不服。缌（sī）：缌麻，“五服”丧服中最轻的一种。服丧期为三个月。

【译文】

姨夫去世，舅妈去世，外甥是否应该为这两个人服丧，君子没有专门论说。但有人说，只要是同吃一个灶里做出的饭的人，就应该为其服缌麻之丧。

丧事欲其纵纵尔[1]，吉事欲其折折尔[2]。故丧事虽遽不陵节[3]，吉事虽止不怠[4]。故骚骚尔则野[5]，鼎鼎尔则小人[6]，君子盖犹犹尔[7]。

【注释】

[1]纵纵（zǒng）尔：郑注："趋事貌。"急急忙忙的样子。

[2]折折尔：郑注："安舒貌。"舒缓从容的样子。

[3]遽（jù）：急。陵：越。

[4]止：事与事之间有停顿休息的时候。怠：惰。

[5]骚骚尔：郑注："谓大疾。"太过急迫的样子。野：粗野。

[6]鼎鼎尔：郑注："谓大舒。"太过缓慢的样子。

[7]犹犹尔：郑注："急舒之中。"缓急适中的样子。

【译文】

办理丧事要有急切紧迫的样子，办理吉事要有从容舒缓的样子。因此丧事即使很紧急也不能超越应有的礼节与步骤，吉事即使有停顿的时候但也不能懈怠懒惰。所以，办事过于急促就显得粗野，过于迟缓就像个小人，君子办事应该快慢适中，疾徐得宜。

丧具[1]，君子耻具[2]。一日二日而可为也者[3]，君子弗为也。

【注释】

[1]丧具：郑注："棺衣之属。"即丧事所用的各种器物用具。

[2]耻具：以超前准备丧具为耻。如果亲人在世而提前准备丧具，有希望亲人速死的嫌疑。

[3]一日二日而可为也者：指可以快速制成的绞、紟、衾、冒等丧葬用品。孔疏：“棺即预造，衣亦渐制，但不一时顿具，故《王制》云：……‘唯绞、紟、衾、冒死而后制’，是也。”

【译文】

丧事所用的各种器物用具，君子以提前准备这些丧具为耻。一天两天就可以赶制出来的物品，君子就不事先准备好。

丧服，兄弟之子犹子也[1]，盖引而进之也；嫂叔之无服也，盖推而远之也；姑、姊妹之薄也[2]，盖有受我而厚之者也。

【注释】

[1]兄弟之子犹子：为侄子服丧和为儿子服丧一样，都服齐衰不杖期。

[2]姑、姊妹之薄：姑、姐妹如果没有出嫁而去世，为她们服齐衰一年；如果已出嫁，就降等为服大功九个月。薄，与“厚”对言，指与其丈夫相比，服丧期较短些。

【译文】

丧服的规定，为侄子服丧与为自己儿子服丧相同，这大概是为重视亲情而拉近兄弟间的关系；嫂子和小叔之间不互相服丧，这大概是因男女有别而故意推远关系；姑姑、姐妹出嫁后，为她们服丧要降等，这大概是因为她们的丈夫娶走她们，与她们的关系便厚于我。

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1]

【注释】

[1]《论语·述而》亦有此篇，“食”字前有“子”，指孔子。今译文据《论语》补出主语孔子。

【译文】

孔子在有丧事的人旁边吃饭，从不曾吃饱过。

曾子与客立于门侧，其徒趋而出。曾子曰：“尔将何之？”曰：“吾父死，将出哭于巷[1]。”曰：“反哭于尔次[2]！”曾子北面而吊焉。

【注释】

[1]出哭于巷：出门到街巷去哭。郑注：“以为不可发凶于人之馆。”

[2]次：屋舍。指学生所住的房间。

【译文】

曾子与客人站立在门旁，他的学生快步走出。曾子问：“你要去哪里？”学生答道：“我父亲去世了，我要到街巷里去哭。”曾子说：“返回你的房间去哭吧！”曾子面向北吊唁逝者。

孔子曰：“之死而致死之[1]，不仁而不可为也；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而不可为也[2]。是故，竹不成用[3]，瓦不成味[4]，木不成斫[5]，琴瑟

张而不平，竽笙备而不和，有钟磬而无簨虡[6]。其曰‘明器’，神明之也。”

【注释】

[1]之死：往死者处。指以礼往送死者。之，往。致死之：认为死者完全无知而仅以待死者之礼对待他。

[2]知：同“智”。

[3]成：善。

[4]味：郑注：“当作‘沬’。沬，䨟也。”孔疏：“味犹黑光也”，“瓦不善沬，谓瓦器无光泽也”。

[5]斫（zhuó）：雕琢。

[6]簨（sǔn）虡（jù）：悬挂钟磬所用的木架。横木叫“簨”，直木叫“虡”。

【译文】

孔子说：“以礼往送死者，倘以为死者完全无知，仅以待死者之礼相待，这是不仁的，不可以这样做；以礼往送死者，倘以为死者完全有知，而全以待生者之礼相待，这是不智的，不可以这样做。所以，随葬的竹器没有縢缘，不能正常使用；陶器粗糙，没有光泽；木器不加雕琢；琴瑟虽已张弦但未调音，无法弹奏；竽笙虽然已备但没有音调，无法吹奏；虽然备有钟磬，但没有悬挂钟磬的木架，无法打击。这些随葬的物品叫作‘明器’，意思是将死者当作神明对待。”

有子问于曾子曰："问丧于夫子乎[1]？"曰："闻之矣：丧欲速贫，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参也闻诸夫子也。"有子又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参也与子游闻之。"有子曰："然，然则夫子有为言之也[2]？"曾子以斯言告于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者夫子居于宋，见桓司马自为石椁[3]，三年而不成[4]。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之欲速朽，为桓司马言之也。南宫敬叔反[5]，必载宝而朝。夫子曰：'若是其货也，丧不如速贫之愈也！'丧之欲速贫，为敬叔言之也。"曾子以子游之言告于有子。有子曰："然，吾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子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于中都[6]，四寸之棺，五寸之椁，以斯知不欲速朽也。昔者夫子失鲁司寇，将之荆[7]，盖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8]，以斯知不欲速贫也。"

【注释】

[1]丧（sàng）：丧失官位。

[2]有为：有所针对，有所指。

[3]桓司马：宋国大夫向戌之孙，名魋（tuí）。桓，谥号。司马，官名。

[4]三年而不成：花费三年仍没有完成，说明精工细作，耗费钱财。

[5]南宫敬叔：郑注："鲁孟僖子之子仲孙阅，盖尝失位去鲁，得返，载其宝来朝于君。"

[6]制：制定条规。中都：鲁国邑名。孔子曾任中都宰。

[7]荆：楚国。

[8]“盖先之”二句：郑注：“言汲汲于仕得禄也。”申，申说，申述。

【译文】

有子询问曾子说：“你问过夫子要如何对待丧失官位吗？”曾子回答说：“听说过：丧失官位就要快点儿贫穷，死了就要快点儿腐烂。”有子说：“这不是夫子所说的。”曾子说：“这是我亲耳听到夫子说的。”有子又说：“这不是夫子所说的。”曾子说：“这是我和子游一起听到的。”有子说：“这样的话，夫子一定是有所针对才会这样说的吧？”曾子将这番话告诉子游。子游说：“真厉害啊！有子说的话和夫子说得很像。从前夫子居住在宋国，看见桓司马为自己建造石椁，耗费三年的人力物力还没有完成。夫子就说：‘像他这样的奢侈，死了不如快点儿腐烂的好！’说死了要快点儿腐烂，是针对桓司马而说的。南宫敬叔失官再复官返回鲁国，去朝见国君一定要带上财宝。夫子说：‘像他这样靠财宝得官位，丧失官位还不如快点儿贫穷的好！’说丧失官位要快点儿贫穷，是针对南宫敬叔而说的。”曾子将子游的话告诉有子。有子说：“是这样啊，我就坚持说那不是夫子所说的嘛。”曾子问有子说：“你是怎么知道的？”有子说：“夫子在中都做宰时曾规定，棺木要四寸厚，椁木要五寸厚，凭这点我知道夫子不会想要死了就快点儿腐烂。以前夫子在鲁国失去司寇的职位，准备到楚国去，先派子夏去联系，又派冉有去申说，凭这点我知道夫子不会想丧失官位就要快点儿贫穷。”

陈庄子死[1]，赴于鲁。鲁人欲勿哭[2]，缪公召县子而问焉[3]。县子

曰："古之大夫，束脩之问不出竟[4]，虽欲哭之，安得而哭之？今之大夫，交政于中国[5]，虽欲勿哭，焉得而勿哭[6]？且臣闻之，哭有二道：有爱而哭之，有畏而哭之。"公曰："然。然则如之何而可？"县子曰："请哭诸异姓之庙。"于是与哭诸县氏[7]。

【注释】

[1]陈庄子：齐国大夫陈恒之孙，名伯。

[2]鲁人：这里指鲁穆公。欲勿哭：按礼制规定，国君对于他国大夫的讣告，仅需派使者吊丧，不必亲哭。

[3]缪（mù）公：即穆公。缪，通"穆"。县（xuán）子：名琐。鲁国大夫。

[4]"古之大夫"二句：这是说古时候的大夫，与国境外的人连一束干肉的微薄的礼仪馈赠来往都没有，意思是大夫无外交。脩，干肉。十条为一束。"束脩"是微礼。问，遗（wèi），送，给予。竟，通"境"。

[5]交：交往，交接。政：指盟会征伐等政治事务。中国：中原各国。

[6]"虽欲"二句：孙希旦说："齐强鲁弱，而陈氏专政于齐，则其丧固不容于不哭矣。"

[7]哭诸县氏：到县氏的宗庙去哭陈庄子。哭诸异姓之庙，有别于哭诸侯之礼。

【译文】

齐国大夫陈庄子去世，派人向鲁国讣告。鲁穆公不想为他行哭礼，召见县子，向他询问相关礼仪。县子说：“古时候的大夫与国境外的人交往，哪怕是一束干肉的微礼往来，都不可能，即使您想为他行哭礼，又怎能为他去哭呢？现在的大夫，中国诸侯的政事交接，都由他们在主持，即使您不想为他行哭礼，又怎能不去哭呢？况且我听说，哭有两种情况：有因为爱他而为他哭的，有因为怕他而为他哭的。”鲁穆公说：“是这样。但是我要怎么做才合适呢？”县子说：“请到异姓的宗庙中行哭礼。”于是，鲁穆公到县氏的宗庙中为陈庄子行哭礼。

仲宪言于曾子曰[1]：“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2]。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3]。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4]。”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为而死其亲乎[5]？”

【注释】

[1]仲宪：原宪，字子思。孔子的弟子。

[2]无知：郑注：“所谓‘致死之’。”即认为死者是毫无知觉的。

[3]有知：郑注：“所谓‘致生之’。”即认为死者是有知有觉的。

[4]示民疑也：郑注：“言使民疑于无知与有知。”

[5]古之人胡为而死其亲乎：古人怎么能确定死去的亲人就是毫无知觉的呢？这是曾子否定“示民无知”的说法。孔疏：“言二代用此

器送亡者，非是为有知与无知也，正是质文异耳。”曾子认为原宪的三种说法都不对，认为夏、商、周器用不同是质与文的差异。

【译文】

仲宪对曾子说：“夏代用明器作为死者的随葬品，这是向人们表示死者是毫无知觉的。殷代用祭器作为死者的随葬品，这是向人们表示死者是有知有觉的。周代兼用二者，这是向人们表示对死者究竟毫无知觉还是有知有觉是有疑惑的。”曾子说：“不是这样的！不是这样的！明器，是为鬼准备的器物，是不能使用的。祭器，是为人准备的器物，是可以使用的。古时候的人怎么能确定死去的亲人就是毫无知觉的呢？”

公叔木有同母异父之昆弟死[1]，问于子游。子游曰：“其大功乎！”狄仪有同母异父之昆弟死[2]，问于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闻也。鲁人则为之齐衰[3]。”狄仪行齐衰。今之齐衰，狄仪之问也。

【注释】

[1]公叔木：卫国大夫公叔文子之子。郑玄认为“木”当为“朱”字之误。《春秋》中记载为“公叔戍”。

[2]狄仪：人名。其人已不可考。

[3]齐衰：孔疏：“张融以为继父同居有子，正服齐衰三月。”

【译文】

公叔木有同母异父的兄弟死了，询问子游应服何种丧服。子游说：“应当服大功吧！”狄仪有同母异父的兄弟死了，询问子夏应服何种丧服。子夏说：“我以前没听说过这种情况。鲁国人遇到这种情况服丧齐衰。”狄仪于是就为同母异父的兄弟服丧齐衰。现在人们为死去的同母异父兄弟服丧齐衰，就是由狄仪提出的问题而确定下来的。

子思之母死于卫[1]，柳若谓子思曰[2]：“子，圣人之后也[3]。四方于子乎观礼，子盖慎诸[4]！”子思曰：“吾何慎哉？吾闻之，有其礼，无其财，君子弗行也；有其礼，有其财，无其时，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

【注释】

[1]子思之母死于卫：子思的母亲在子思父亲死后改嫁到卫国。

[2]柳若：卫国人。

[3]圣人：指孔子。

[4]子盖慎诸：这里是柳若告诫子思为改嫁的母亲服丧要谨慎。郑注：“见子思欲为嫁母服，恐其失礼，戒之。”

【译文】

子思的母亲在卫国去世，柳若对子思说：“你呀，是圣人的后代。四方的人都要从你这里观摩礼仪，你还是要谨慎些啊！”子思说：“我有什么可谨慎的呢？我听说，有这样的礼仪，而没有行礼的财物，君子就不行礼；有这样的礼仪，也有行礼所需要的财物，但没有适当的时机，

君子就不行礼。我有什么可谨慎的呢！”

县子琐曰：“吾闻之：古者不降[1]，上下各以其亲[2]。滕伯文为孟虎齐衰[3]，其叔父也；为孟皮齐衰，其叔父也。”

【注释】

[1]古者：指殷代以前。不降：指按照亲疏远近尊卑高下，丧服有升降。据说殷代以上服丧不会按照亲疏尊卑而降等，周代才规定丧服要按亲疏尊卑不同而升降。孔疏：“周礼以贵降贱，以適（嫡）降庶，唯不降正耳。殷世以上，虽贵不降贱也。”

[2]上下：指尊卑等级。

[3]滕伯文：殷代滕国国君，名伯。孟虎是滕伯文的叔父，孟皮是滕伯文兄弟之子，滕伯文是他的叔父。

【译文】

县子琐说：“我听说：古时候没有丧服降等的规定，上下尊卑都按各自的亲属关系服丧。滕伯文虽贵为国君仍为孟虎服齐衰丧，因为孟虎是他的叔父；滕伯文虽然是长辈但仍为孟皮服齐衰丧，因为他是孟皮的叔父。”

后木曰[1]：“丧，吾闻诸县子曰：‘夫丧，不可不深长思也。买棺外内易[2]。’我死则亦然。”

【注释】

[1]后木：鲁孝公之子惠伯巩的后人。

[2]易：平滑。

【译文】

后木说："关于丧事，我听县子说过：'丧事，不可以不深思长虑。买棺一定要内外精良平滑。'我死后也这么做。"

曾子曰："尸未设饰，故帷堂，小敛而彻帷。"仲梁子曰[1]："夫妇方乱，故帷堂，小敛而彻帷。"

【注释】

[1]仲梁子：姓仲梁。鲁国人。这里是仲梁子和曾子对"帷堂"原因的不同理解。

【译文】

曾子说："遗体还没有进行沐浴、穿衣等修饰之事，所以要在堂上设置帷幕，小殓后就撤去帷幕。"仲梁子则说："亲人刚去世，丧主夫妇手忙脚乱，所以要在堂上设置帷幕，小殓后就撤去帷幕。"

小敛之奠[1]，子游曰："于东方[2]。"曾子曰："于西方，敛斯席矣[3]。"小敛之奠在西方，鲁礼之末失也。

【注释】

[1]奠：祭，死后至下葬以酒食物品供奉死者。

[2]于东方：祭品放在遗体的东侧。《仪礼·士丧礼》：“奠尸于东。”祭品在遗体东侧，也就是右侧。

[3]敛斯席：曾子认为小殓后祭品应放在席上，但小殓并无席。曾子根据当时鲁国的习俗讲礼仪，并不符合礼制规定。

【译文】

小殓所用的祭品，子游说：“要放在尸的东侧。”曾子说：“应放在遗体的西侧，小殓后要放在席上。”小殓所用的祭品放在遗体的西侧，这是鲁国末世礼仪上的失误。

县子曰：“绤衰、繐裳[1]，非古也[2]。”

【注释】

[1]绤（xì）衰：粗葛布所做的丧服上衣。繐（suì）：细而稀疏的麻布。

[2]非古也：不是古代的礼制。郑注：“非时尚轻凉，慢礼。”孔疏：“当记时失礼，多尚轻细，故有丧者不服粗衰，但疏葛为衰、繐布为裳，故云‘非古也’。”

【译文】

县子说："用粗葛布做丧服的上衣，用细而疏的麻布做丧服的下裳，这不是古代的礼制。"

子蒲卒[1]，哭者呼"灭"[2]。子皋曰[3]："若是野哉[4]！"哭者改之。

【注释】

[1]子蒲：名灭。

[2]哭者呼"灭"：哭丧的人呼喊子蒲的名字"灭"，这是不合礼仪的。按丧礼规定，只有在为死者招魂，即"复"时才呼叫死者的名，其他时候都不得直呼其名。

[3]子皋（gāo）：高柴。孔子的弟子。

[4]野：粗野。孔疏："不达礼也。"

【译文】

子蒲去世，哭丧的人呼叫子蒲的名字"灭"。子皋听见了，说："怎么这么粗野不懂礼！"哭丧的人听到了，就改了叫法。

杜桥之母之丧[1]，宫中无相[2]，以为沽也[3]。

【注释】

[1]杜桥：人名。

[2]宫：殡宫，即死者生前的正寝。相：引导死者亲人进行各种礼仪活动的人。孔疏：“孝子丧亲悲迷，不复自知，礼节事仪皆须人相导。”

[3]沽（gǔ）：粗略。

【译文】

杜桥母亲的丧事，殡宫中没有引导行礼的人，人们认为礼仪过于粗略。

夫子曰：“始死，羔裘、玄冠者[1]，易之而已[2]。”羔裘、玄冠，夫子不以吊[3]。

【注释】

[1]羔裘：黑色的羊羔皮裘服。玄冠：黑色的帽子。“羔裘”、“玄冠”都属于吉服。

[2]易之：改换服装。由羔裘改穿衣裳上、下相连的深衣，由玄冠改戴素冠。

[3]“羔裘、玄冠”二句：见于《论语·乡党》：“羔裘、玄冠不以吊。”吊丧是凶事，不能穿吉服前往。

【译文】

孔子说：“亲人刚死，原本穿着黑色的羊皮裘服，戴着黑色的帽子，改成穿深衣，戴白色的帽子就是了。”夫子不穿羔皮裘服、戴玄冠

去吊丧。

子游问丧具。夫子曰：“称家之有亡[1]。”子游曰：“有亡恶乎齐[2]？”夫子曰：“有，毋过礼。苟亡矣，敛首足形，还葬[3]，县棺而封[4]，人岂有非之者哉[5]！”

【注释】

[1]称家之有亡（wú）：与家庭有钱财、没钱财相称。称，适合，相当。亡，无，没有。指没钱财，即家庭贫困。

[2]恶（wū）乎齐：郑注：“问丰省之比。”即询问家财与葬具多寡的比例标准应当怎样计算。

[3]还（xuán）葬：殓后立即下葬。《王制》：“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殡，三月而葬。”按照丧礼，士、庶人要停棺三月才下葬。还，立即，快。

[4]县（xuán）棺而封：用绳子拴住棺，悬起下葬。按照礼制，应使用碑或用绋作支撑与牵引将棺木缒入墓穴。封，郑玄认为当作“窆”（biǎn），下棺。

[5]非：责备。

【译文】

子游询问治葬物品数量该用多少。孔子说：“要和家庭财富的多少相适合。”子游又问：“那如何掌握家财与葬具多少的比例标准呢？”孔

子说："家庭富有，不要逾越礼制厚葬。家庭贫困，衣衾要能够遮蔽遗体首足，殓后不必停棺直接下葬，用绳子拴住棺，悬起下葬。这样按照礼仪尽力去做了，难道还有谁会加以非议责难吗？"

司士贲告于子游曰[1]："请袭于床[2]。"子游曰："诺。"县子闻之，曰："汰哉叔氏[3]！专以礼许人[4]。"

【注释】

[1]司士贲："司士"是官名，"贲"是名。孙希旦认为是以官为氏。

[2]袭：为遗体穿衣。

[3]汰：通"泰"，自大。叔氏：子游的字。

[4]专以礼许人：这是县子在批评子游。孔疏："今子游不据前礼以答之，专辄许诺，如似礼出于己，是自矜大，故县子闻而讥之。""袭于床"本是古礼，当时人"袭在于地"，不合礼仪，子游回答"喏"，好像这项礼仪是由他制定的，县子因而批评他。

【译文】

司士贲对子游说："请求在床上给遗体穿衣。"子游说："可以。"县子听到了，说："叔氏太自大了！像是专门许诺批准别人执行礼仪似的。"

宋襄公葬其夫人，醯醢百瓮[1]。曾子曰："既曰明器矣，而又实之？"

【注释】

[1]醯（xī）醢（hǎi）百瓮（wèng）：醋和肉酱装满了一百个坛子。瓮，盛水或酒的陶器。

【译文】

宋襄公葬他的夫人，随葬的醋和肉酱装满了一百个坛子。曾子得知后说：“既然叫做明器了，就是不能用的东西，为什么还要填实它呢？”

孟献子之丧，司徒旅归四布[1]。夫子曰：“可也。”

【注释】

[1]司徒旅归四布：郑注：“司徒使下士归四方之赙布。”即把四方为帮助办理丧事赠送的财物归还原主。旅，下士，司徒的下属。

【译文】

孟献子的丧事，司徒派属下将四方赠送的治丧财物归还原主。孔子得知后说：“这件事办得好。”

读赗[1]，曾子曰：“非古也[2]，是再告也[3]。”

【注释】

[1]读赗（fèng）：将亲友赠送的助丧物品记录在方板上，下葬前，丧家要宣读赠品清单并核对实物。

[2]非古也：不是殷及前代的礼制，是周代才有的礼仪。

[3]再告：亲友所赠助丧财物在奠祭后已宣读过，曾子认为下葬前的宣读是重复。

【译文】

在棺柩下葬前，丧家要宣读亲友赠送的助丧物品，曾子说："这不是古代的礼制，助丧财物已在奠祭后宣读过，这是再次宣读。"

成子高寝疾[1]，庆遗入[2]，请曰："子之病革矣[3]，如至乎大病[4]，则如之何？"子高曰："吾闻之也，生有益于人，死不害于人。吾纵生无益于人，吾可以死害于人乎哉！我死，则择不食之地而葬我焉[5]。"

【注释】

[1]成子高：齐国大夫国成伯高父，姓国，"成"是谥号。寝疾：卧病。

[2]庆遗：齐国大夫庆封的族人。

[3]革：郑注："急也。"指病重。

[4]大病：孙希旦说，"谓死也"。

[5]不食之地：不能垦耕的土地。

【译文】

成子高病重卧床，庆遗进入寝室，请求说：“您已经病得很重了，如果真的一病不起，那可怎么办呢？”子高说：“我听说过，活着要有益于他人，死了不能有害于他人。我活着的时候纵然无益于他人，我死了还能有害于他人吗！我死了，就选择一块不能垦耕的土地埋葬我吧。”

子夏问诸夫子曰[1]：“居君之母与妻之丧，居处、言语、饮食衎尔[2]。”

【注释】

[1]问：当作“闻”。

[2]衎（kàn）尔：放松自得的样子。《集解》引陈澔说：“君母君妻，皆服齐衰，不杖期，然恩义俱浅矣。”

【译文】

子夏听孔子说过：“为国君的母亲和妻子服丧，在生活起居、说话言语、饮食方面都可以放松自得。”

宾客至，无所馆。夫子曰：“生于我乎馆，死于我乎殡。”[1]

【注释】

[1]《论语·乡党》也有类似记载：“朋友死，无所归，曰：于我殡。”

【译文】

朋友来到，没有住所。孔子说："活着由我安排住所，死了由我安排殡葬。"

国子高曰[1]："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见也。是故衣足以饰身，棺周于衣，椁周于棺，土周于椁，反壤树之哉[2]！"

【注释】

[1]国子高：即前文"成子高"。

[2]壤树：修坟种树。

【译文】

国子高说："葬，就是藏的意思；藏，就是不想让人看见的意思。所以衣衾只要能遮住身体，棺可以包住衣衾，椁可以围住棺木，墓穴的土可以埋住椁就可以了，何必还要垒砌坟头、栽种树木呢！"

孔子之丧，有自燕来观者[1]，舍于子夏氏。子夏曰："圣人之葬人与[2]？人之葬圣人也，子何观焉？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见封之若堂者矣[3]，见若坊者矣[4]，见若覆夏屋者矣[5]，见若斧者矣[6]。从若斧者焉。'马鬣封之谓也[7]。今一日而三斩板[8]，而已封，尚行夫子之志乎哉！"

【注释】

[1]燕：音yān。

[2]圣人：指孔子。

[3]封：垒土为坟。堂：郑注："堂形四方而高。"指六面体形的土墩。

[4]坊：郑注："坊形旁杀平上而长。"指剖面似梯形的长条形土墩。

[5]覆：屋檐。夏屋：郑注："今之门庑也，其形旁广而卑。"指形状如堂下廊庑，两旁宽斜低矮的土墩。

[6]斧：郑注："斧形旁杀，刃上而长。"指中央高如斧刃而两侧削下的土墩。

[7]马鬣（liè）：马脖颈上的长鬃毛。这里是说封土的形状像马脖颈及鬃毛。

[8]三斩板：夯土版筑之法。用两块横向的木板直起固定在竖立的木柱上，并封住两端，在两板之间填土夯筑，筑紧后斩断约束绳索逐渐升高，如此三次。郑注："板，盖广二尺，长六尺。"

【译文】

孔子的丧事，有从燕国来观礼的人，住在子夏家里。子夏说："是圣人要安葬他人吗？是别人要安葬圣人，你有什么可观看的？从前夫子说过：'我见过把坟建得像四四方方的堂的，见过建得像堤防上窄下宽的，见过建得像房檐边宽而矮的，见过建得像斧刃朝上形而长长的。我

认同像斧形的。’斧形的坟就叫做马鬣封。现在一天内三次夯土版筑，就能筑成坟，这算是实现夫子的愿望了吧！”

妇人不葛带[1]。

【注释】

[1]葛带：葛布做的腰带。按照丧礼规定，卒哭后要变麻服葛，男子首绖和腰绖都要换，女子则只变首绖，不变腰绖。

【译文】

妇人在除丧之前，一直都系麻布腰带，不换成葛布腰带。

有荐新[1]，如朔奠[2]。

【注释】

[1]荐新：死者的灵柩在停放时所举行的祭名。荐，献。新，新熟的五谷果物等。《仪礼·士丧礼》郑注：“荐新，荐五谷若时果物新出者。”

[2]朔奠：每月初一对死者的祭奠，在死者灵柩前供奉祭品。

【译文】

死者下葬前停柩期间，要供奉新熟的五谷果物做祭品，与每月初一供奉的祭奠相同。

既葬[1]，各以其服除[2]。

【注释】

[1]既葬：死者下葬后亲人完成卒哭礼，此时哀情已减，可以出丧或更换为较轻的丧服。

[2]各以其服除：分别减轻丧服等级。如果服缌麻就可以除服，小功以上皆除重服。

【译文】

死者下葬后亲属完成卒哭礼，服小功以上的亲属可以换掉重服，穿上较轻的丧服，服缌麻的亲属可以除去丧服。

池视重霤[1]。

【注释】

[1]池：棺柩车上竹制的类似房檐的装饰，位于荒（柩车装饰性的篷顶）下，象征着房屋的承霤。重霤（chóng liù）：房檐上用以承接雨水、排走雨水的结构，木制。天子的宫室四面都设置承霤；诸侯三面，后面不设；大夫设前、后两面；士仅设前一面。

【译文】

柩车上池的数量，比照死者生前家中承霤的数量设置。

君即位而为椑[1]，岁一漆之[2]，藏焉[3]。

【注释】

[1]椑（bì）：诸侯的棺有三重，内棺称作“椑”。

[2]岁一漆之：每年都要刷一遍漆，表示尚未完成。

[3]藏：棺中要放置物品，不可空虚，否则像是在等待国君去世一样。

【译文】

国君即位后就为他做内棺，每年都要刷一遍漆，棺中要放置物品，不可空虚。

复[1]，楔齿、缀足、饭[2]，设饰、帷堂并作[3]。

【注释】

[1]复：招魂。

[2]楔（xiē）齿：用角质的饭匙撑住死者的口，使嘴在饭含时不会闭合。缀足：用砖坯约束死者的腿脚。饭：饭含。用米、玉贝等放在死者的口中。

[3]设饰：即袭，为死者穿衣。

【译文】

为死者招魂，用角质的饭匙撑住死者的口、用砖坯约束死者的腿脚、为死者饭含，为死者穿衣、在堂上张帷，这些事在同一时间接连进行。

父兄命赴者[1]。

【注释】

[1]父兄命赴者：孝子失去亲人，悲痛迷乱，由伯父、叔父任命向亲友讣告死讯的人，只有讣告国君才亲自前往。

【译文】

由伯父、叔父任命向亲友讣告死讯的人。

君复于小寝、大寝[1]，小祖、大祖[2]，库门、四郊[3]。

【注释】

[1]小寝：燕寝，闲暇时所处居室。大寝：正寝，议事、办公所处的居室。

[2]小祖：四亲之庙。四亲，即高祖父、曾祖父、祖父、父亲。大祖：太祖庙。大，同“太”。

[3]库门：诸侯的外门。

【译文】

国君死后招魂的地点是燕寝、正寝，四亲之庙、太祖庙，诸侯的外门、四郊。

丧不剥[1]，奠也与？祭肉也与？

【注释】

[1]丧不剥：为死者准备的饮食要用巾遮盖，不能暴露，是怕长久摆设落上尘埃。剥，裸露。

【译文】

为死者准备的饮食要用巾遮盖，是奠祭的食物都要遮盖呢？还是仅遮盖祭肉呢？

既殡，旬而布材与明器[1]。

【注释】

[1]布：布告，颁布。

【译文】

死者殡殓后，停放在堂上西侧，十天后颁发布告，寻找制作椁的木材和陪葬明器。

朝奠日出[1]，夕奠逮日[2]。

【注释】

[1]朝奠日出：死者殡殓后，早、晚要在棺柩的东侧设置食品祭奠。早上陈设祭品叫作“朝奠”，傍晚陈设祭品叫“夕奠”，朝、夕设奠象征着人在世时的早饭、晚饭。

[2]逮：及。

【译文】

死者殡殓后的奠祭，朝奠要在日出之时，夕奠要在日将落之时。

父母之丧，哭无时[1]；使必知其反也[2]。

【注释】

[1]哭无时：哭无定时。孔疏：“礼，哭无时有三种：一是初丧未殡之前，哭不绝声；二是殡后除朝夕之外，庐中思忆则哭；三是小祥之后，哀至而哭。”

[2]使：国君派遣出使。必知其反：返回家一定要设祭禀告双亲的亡灵，就像生前“出必告，反必面”一样。

【译文】

父母的丧事，孝子因哀痛而哭没有一定的时间；国君如果派遣出使，返回后一定要设祭告知双亲，让他们知道自己回家了。

练[1]，练衣黄里、縓缘[2]，葛要绖[3]，绳屦无約[4]，角瑱[5]，鹿裘，衡、长、袪[6]。袪，裼之可也[7]。

【注释】

[1]练：小祥祭，因戴练冠，穿练中衣而称为“练”。小祥祭后，丧服可以稍为宽松，中衣可以有点儿颜色，可以稍有一些简朴的装饰品。

[2]练衣：以练制过的布帛做的中衣。练，将布帛煮熟使之变白、变柔的工艺。縓（quán）：浅赤色。

[3]要：同“腰”。

[4]绳屦（jù）：麻绳编的鞋子。約（qú）：鞋头的装饰。

[5]瑱（tiàn）：挂在耳边的装饰品。

[6]衡：横，指加宽。袪：袖口。

[7]裼：《训纂》引王引之说，“裼”当读为“緆”（xī）。緆，缘，即镶边。

【译文】

小祥祭后，身穿用煮熟过的白布做的中衣，里衬是黄色的，镶浅红色的边，腰系葛布做的丧带，穿用麻绳编的鞋，鞋头上没有饰物，耳边挂角质的装饰品，可穿鹿皮裘，可加宽，加长，袖口可加饰。袖口加饰就是镶边。

有殡，闻远兄弟之丧[1]，虽缌必往；非兄弟，虽邻不往。

【注释】

[1]远兄弟：居于远方的兄弟。郑注：“亲骨肉也。”

【译文】

家里本有丧事，又听说远方兄弟去世，即使是缌麻之服也一定要前往吊丧；如果不是兄弟，即使是邻居去世也不前去吊丧。

所识[1]，其兄弟不同居者皆吊[2]。

【注释】

[1]所识：指相识的朋友。

[2]吊：去相识的朋友那里吊丧。《曲礼上》：“知生者吊，知死者伤。”

【译文】

所相识的朋友，他没有居住在一起的兄弟去世，都要去朋友那里吊丧。

天子之棺四重[1]，水、兕革棺被之[2]，其厚三寸；杝棺一[3]，梓棺二[4]。四者皆周。棺束缩二衡三[5]，衽每束一[6]。柏椁以端[7]，长六尺。

【注释】

[1]重（chóng）：层。

[2]水、兕（sì）革：水牛、兕皮革。兕，兽名。似牛。被：用水牛皮、兕皮覆盖、包裹。

[3]杝（yí）：古书上指一种像白杨的树。

[4]梓（zǐ）：梓木。

[5]缩：纵。衡，横。

[6]衽：连接并固定棺盖和棺身的木榫，先在棺盖和棺身分别凿出凹槽，再将木榫楔入。木榫形状两头宽，中央窄，形似深衣之衽，因此得名。

[7]柏椁以端：郑注："以端，题凑也。其方盖一尺。"孔疏："椁材并皆从下垒至上，始为题凑"；"言木之头相向，而作四阿"。此处讲椁的建造，即用柏木截为方一尺的长条形木墩，柏木的端首都朝外，自下而上垒砌如墙围在棺外，称为"题凑"或"黄肠题凑"。北京大葆台汉墓、长沙渔阳王后墓、山东定陶汉墓皆有出土。

【译文】

天子的棺材有四层，最内一层棺木用水牛皮、兕皮覆盖、包裹，它的厚度为三寸；其外一层是杝木棺，再外两层是梓木棺。这四套棺都层层周遭密合。棺用皮条束紧，竖着束两条，横着束三条，为连接固定棺

盖与棺身，用一种两头宽、中央窄叫做“衽”的木榫固定棺盖和棺身，在每个束带处用一衽。用柏木做椁，将柏木截为长条形的木墩、端首朝外垒砌排列，柏木方长六尺。

天子之哭诸侯也，爵弁绖[1]，緦衣[2]。或曰：使有司哭之[3]，为之不以乐食。

【注释】

[1]爵弁（biàn）：赤而微黑的皮帽。

[2]纣（cái）衣：即缁衣，黑色的帛制的丝衣。

[3]有司：官吏。古代设官，官吏各有所司，所以称为“有司”。

【译文】

天子为去世的诸侯国君而哭，戴着赤而微黑的皮帽，头缠葛布做的丧带，腰上系着葛布做的丧带，穿黑色的丝衣。也有人说：天子派相关官员去为逝世的国君而哭，自己仅在吃饭时不再奏乐。

天子之殡也，菆涂龙輴以椁[1]，加斧于椁上[2]，毕涂屋[3]，天子之礼也。

【注释】

[1]菆（cuán）涂：将木材堆积在棺的四周，用泥巴涂抹，使其严密

没有缝隙。菆，堆聚。龙輴（chūn）：车辕上画有龙。郑注："天子殡以輴车，画辕为龙。"

[2]加斧于椁上：指将绣有斧形纹饰的丝织品覆盖在椁上。

[3]毕涂屋：孔疏："毕，尽也。斧覆既竟，又四注为屋，覆上而下，四面尽涂之也。"

【译文】

天子在殡殓后，将木材堆积在棺的四周，灵柩车的车辕上要画有龙的图案，将绣有斧形纹饰的衾被覆盖在椁上，通体建为屋形，用泥涂抹，使其密封无间隙，这是天子殡葬的礼制。

唯天子之丧，有别姓而哭。

【译文】

只有天子的丧事，才区别同姓、异姓、庶姓诸侯的哭位。

鲁哀公诔孔丘曰[1]："天不遗耆老[2]，莫相予位焉[3]。呜呼哀哉！尼父[4]！"

【注释】

[1]诔（lěi）：哀悼死者的文章。据《左传·哀公十六年》记哀公诔孔子曰："旻天不吊，不憖遗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茕茕余

在疚，呜呼哀哉！尼父！无自律。”与此处所记不同。子赣即批评鲁哀公“生不能用，死而诔之，非礼也”。

[2]耆老：指孔子。耆，《曲礼上》：“六十曰耆。”

[3]莫相予位焉：郑注：“言孔子死，无佐助我处位者。”相：助。

[4]尼父：孔子的字。孔疏：“父且字甫，是丈夫之美称。”

【译文】

鲁哀公对孔子的悼词是：“上天不留下这位老人，没有人能辅助我的君位了。呜呼哀哉！尼父！”

国亡大县邑，公、卿、大夫、士皆厌冠[1]，哭于大庙三日，君不举[2]。或曰：君举而哭于后土[3]。

【注释】

[1]厌（yā）冠：素冠，与丧冠同。指戴素冠，穿素服，按照丧礼对待。

[2]举：孙希旦说，杀牲盛食曰“举”。

[3]后土：郑注：“社也。”即社神。此指社神庙。

【译文】

国家战败丧失大的城邑，公、卿、大夫、士都要头戴丧冠，在太庙

哀哭三日，国君不杀牲盛食。有人说：国君可以杀牲盛食，要到社神庙里哀哭。

孔子恶野哭者[1]。

【注释】

[1]恶（wù）：厌恶。野：前文孔子曾说过“吾哭诸野”，因而这里的“野”不是野外，而是指没有在正确的地方哭。孔疏：“哭非其地谓之野。”

【译文】

孔子厌恶不在正确的位置哭丧。

未仕者不敢税人[1]，如税人，则以父兄之命。

【注释】

[1]未仕者：没有做官的人。税人：遗（wèi）人，即给予他人财物。《集解》引陈澔曰：“未仕者，身未尊显，故内则不可专家财，外则不可私恩惠也。”孙希旦说，特指以财物助人丧事，即所谓“赙”。

【译文】

没有做官的人不敢将家中财物给予他人，如果必须赠予他人，就以

父兄的名义给予。

士备入而后朝夕踊[1]。

【注释】

[1]备：尽，全都。国君去世，按照丧礼规定，群臣朝、夕都要去停放灵柩的殡宫哭踊，踊要群臣到齐后才开始。士的地位最低走在最后，等士全都进入，即全员到齐，这时才开始哭踊。踊，跳脚。

【译文】

等士全部都进入殡宫后，就开始早或晚的嚎哭跳脚。

祥而缟[1]，是月禫，徙月乐。

【注释】

[1]缟（gǎo）：白色生绢做的冠。

【译文】

大祥祭后就可以戴白色生绢做的冠，这个月进行禫祭，下个月就可以奏乐。

君于士有赐帟[1]。

【注释】

[1]帟（yì）：小型帷幕。郑注：“幕之小者，所以承尘，赐之则张于殡上。”

【译文】

国君对死去的士有赏赐，赐给一块小型帷幕。

檀弓下第四

君之適长殇[1]，车三乘[2]；公之庶长殇[3]，车一乘；大夫之適长殇，车一乘。

【注释】

[1]適：同“嫡”。下同。长殇：十六至十九岁之间夭亡。

[2]车：孙希旦说：“此车谓生时所乘，葬时用为魂车者也。”

[3]公：也是指诸侯。

【译文】

国君的嫡子在十六至十九岁之间夭亡的，用三辆车随葬；国君的庶子在十六至十九岁之间夭亡的，用一辆车随葬；大夫的嫡子在十六至十九岁之间夭亡的，用一辆车随葬。

公之丧[1]，诸达官之长杖[2]。

【注释】

[1]公：孔疏：“五等诸侯也。”

[2]达官：孔疏：“谓国之卿大夫、士被君命者也。”孙希旦说，达官之长，“谓大夫也”。此指由国君直接任命的官员。杖：丧杖。

【译文】

诸侯的丧事，由诸侯直接任命的官员要拄丧杖。

君于大夫，将葬，吊于宫[1]，及出，命引之[2]，三步则止。如是者三，君退。朝亦如之[3]，哀次亦如之[4]。

【注释】

[1]宫：殡宫，即灵柩停放之处。

[2]引：拉。这里指拉柩车。

[3]朝：郑注：“丧朝庙也。”指灵柩朝祖庙。

[4]哀次亦如之：郑注：“他日宾客所受大门外舍也。”指柩车到达孝子居丧的舍庐，孝子要哭踊致哀。国君吊唁死者时间、地点不定，或在柩车朝庙时，或在柩车到舍庐时，都像到殡宫吊丧一样行礼。次，指舍庐、垩（è）室，即守丧时，在寝门外临时搭建的简陋的庐舍。

【译文】

国君参与大夫的丧事，死者将要出葬，国君去殡宫吊丧，柩车离开殡宫出门，国君命人手执柩车的绳索拉车，走三步就停止。如此拉三次，国君离开。如果是柩车朝祖庙时国君来吊丧，也是如此行礼；柩车

到孝子居丧、哭踊致哀的舍庐时，国君来吊丧，也是如此行礼。

五十无车者，不越疆而吊人[1]。

【注释】

[1]“五十”二句：五十岁时气力开始衰弱，前文《曲礼上》有“老者不以筋力为礼”，正是此意。

【译文】

五十岁而没有车的老人，不须越境去吊唁他人。

季武子寝疾[1]，蟜固不说齐衰而入见[2]，曰：“斯道也，将亡矣。士唯公门说齐衰[3]。”武子曰：“不亦善乎！君子表微[4]。”及其丧也，曾点倚其门而歌[5]。

【注释】

[1]季武子：郑注：“鲁大夫季孙夙也。”其鲁国大夫季孙夙，把持鲁国朝政，位高权重，国人事之如君。

[2]蟜（jiǎo）固：鲁国人。说：通“脱”。

[3]士唯公门说齐衰：按照礼制规定，士只有进入国君之门要脱掉齐衰丧服，进入大夫之门无须脱掉齐衰丧服。这里是说蟜固没有因季武子位高权重就违背礼制，依然穿着齐衰丧服入见。

[4]表：明。微：小。

[5]曾点：曾参的父亲，字皙。也是孔子的学生。倚其门而歌：按照礼制，只有国君去世才废乐，大夫去世不必废乐，这是说曾点和蟜固一样不因季武子位高权重就不遵循礼制，为他的去世而废乐。据万斯大、闫若璩、毛奇龄等学者考证，季武子去世时孔子年方十七岁，曾点的年龄应在八岁以下，不可能有“倚其门而歌”之事。文中或仅客观记录曾点年少唱歌之事实，与曾点主观上遵循或违背礼仪并不相干。

【译文】

季武子卧病在家，蟜固正为亲人服丧穿着齐衰服，他没有脱下齐衰丧服就进了季武子家门去见他，说：“这样的礼仪，很快要丢失了。士只有进入国君家的大门才脱掉齐衰服的。”武子说：“你做得不也很好嘛！只有君子能够彰显礼仪的细微之处呢！”等到季武子去世了，按照礼制众人不须废乐，因此曾点靠着他家大门唱歌。

大夫吊，当事而至[1]，则辞焉[2]。

【注释】

[1]当事：指丧主正忙于殡殓等事。大夫地位尊贵，若前来吊丧，主人无事就要立即拜谢，有事则要派人告知。

[2]辞：告。指向来吊唁者报告丧主正忙于殡殓等事。

【译文】

大夫前来吊丧，如果丧主正忙于殡殓等事，就派人告诉大夫，请他稍等片刻。

吊于人，是日不乐[1]。妇人不越疆而吊人。行吊之日不饮酒食肉焉。

【注释】

[1]是日不乐（yuè）：郑注："君子哀、乐不同日。子于是日哭，则不歌。"乐，演奏音乐。

【译文】

为别人吊丧那天，就不演奏音乐。妇人不越境去吊唁他人。吊丧那天，不饮酒不吃肉。

吊于葬者必执引，若从柩，及圹[1]，皆执绋[2]。

【注释】

[1]圹（kuàng）：墓坑。

[2]绋（fú）：引棺下葬所用的绳索。

【译文】

死者下葬当天去吊丧，一定要帮忙拉柩车的绳索，如果跟随着柩车，去到墓穴，就要帮忙牵拉系着棺木下葬的绳索。

丧[1]，公吊之[2]，必有拜者[3]，虽朋友、州里、舍人可也[4]。吊曰：“寡君承事[5]。”主人曰：“临。”

【注释】

[1]丧：孔疏：“丧，谓诸侯臣之丧。”孙希旦说：“此谓在他国而死者也。”指诸侯之臣到他国而死亡的。

[2]公吊之：孔疏：“公来亲吊，或遣人来吊。”

[3]必有拜者：一定要有人作为丧主方的代表，拜谢来吊丧的人。

[4]州里：与死者同州、同里的老乡。舍人：与死者同住在他国馆舍的人。

[5]承事：郑注：“示亦为执事来。”即承办料理丧事。

【译文】

死在他国，如他国的国君前来吊丧，一定要有代表丧主方拜谢的人，即便是朋友、在他国的同州同里的老乡、同在馆舍的旅人都可以。国君吊丧的傧者说：“敝国国君前来帮助料理丧事。”丧主方的代表回答说：“多谢屈尊光临。”

君遇柩于路，必使人吊之。

【译文】

国君如果在路上遇到柩车经过，一定要派人前去吊丧。

大夫之丧，庶子不受吊[1]。

【注释】

[1]不受吊：不能接受亲朋的吊唁，即不能作为丧主。

【译文】

大夫的丧事，嫡子为丧主，庶子不能接受亲朋的吊唁。

妻之昆弟为父后者死[1]，哭之適室[2]，子为主[3]，袒、免、哭、踊[4]，夫入门右[5]，使人立于门外，告来者[6]，狎则入哭[7]。父在，哭于妻之室[8]；非为父后者，哭诸异室。

【注释】

[1]为父后：为父亲的继承人，即嫡长子。

[2]適（dí）室：正寝。適，同“嫡”。下同。

[3]子为主：自己的儿子作为丧主。这是因为夫对妻的兄弟无须服丧，而外甥应为舅服缌麻，所以命儿子作为丧主受吊拜宾。

[4]免（wèn）：同“绕”，一种吊丧的发式。见《檀弓上》“公仪仲子”节注[2]。

[5]夫：孔疏："夫谓此子之父，即哭妻兄弟者也。"

[6]"使人"二句：孔疏："以门内有哭则乡里闻之必来相吊，故主人所使人出门外告语来吊者，述所哭之由也。"

[7]狎：郑注："相习知者。"

[8]"父在"二句：如父亲健在，父亲住在正寝，因此要在妻子的寝室中哭。

【译文】

妻子的兄弟是他父亲的继承人而去世，要在正寝为他哭悼，让自己的儿子作为丧主，袒露左臂、束着绕发、号哭、跳脚，丈夫进入寝室的右侧，派人站在门外，告诉乡里听见哭声而前来吊丧的人死者是谁，亲近熟识的人就进门哭。如果父亲健在，就在妻子的寝室哭；死去的妻弟如果不是其父的继承人，就在别的寝室哭他。

有殡，闻远兄弟之丧[1]，哭于侧室。无侧室，哭于门内之右。同国，则往哭之。

【注释】

[1]闻远兄弟之丧：孔疏："谓异国也。"

【译文】

亲人去世殡殓后停柩在堂，又听到在他国的远房兄弟去世的消息，就在寝室之侧的屋子为他哭悼。如果寝室之侧没有屋子，就在门内右侧

哭悼。如果去世的远房兄弟和自己同在一个国家，就要亲自前往去哭悼他。

子张死，曾子有母之丧，齐衰而往哭之。或曰：“齐衰不以吊[1]。”曾子曰：“我吊也与哉[2]？”

【注释】

[1]齐衰不以吊：已经服齐衰之人不可以再去为别的死者吊丧。《杂记下》：“三年之丧，虽功衰，不吊。”

[2]我吊也与哉：曾子解释说，自己与子张有兄弟情谊，他是去哭悼死者的，并不是吊丧。《杂记下》：“如有服而将往哭之，则服其服而往。”

【译文】

子张去世，曾子正为母亲服丧，穿着齐衰就去哭子张。有人说：“正在服丧穿着齐衰是不可以为别人去吊丧的。”曾子说：“我这是吊丧吗？”

有若之丧，悼公吊焉[1]，子游摈由左[2]。

【注释】

[1]悼公：郑注：“鲁哀公之子。”

[2]摈由左：子游担任傧者，在鲁悼公的左侧辅助悼公行礼。子游的做法是正确的，时人多以为辅助国君行丧礼与为国君传诏辞一样，都要站在国君的右侧。子游是懂礼仪的人，因此站在正确的位置上。摈，通“傧”，郑注：“相侑丧礼者。”

【译文】

有若的丧事，鲁悼公前去吊丧，子游站在鲁悼公左侧辅助悼公行礼。

齐谷王姬之丧[1]，鲁庄公为之大功[2]。或曰：“由鲁嫁，故为之服姊妹之服[3]。”或曰：“外祖母也，故为之服[4]。”

【注释】

[1]谷：郑注：“当为‘告’，声之误也。”王姬：周天子的女儿，齐襄公的夫人。

[2]鲁庄公：是齐襄公的妹妹文姜之子。

[3]“由鲁嫁”二句：天子嫁女于异姓诸侯，由同姓诸侯主婚。王姬嫁给齐襄公时是鲁国主婚，因而认为鲁庄公把王姬当做自己的姐妹，为她服大功。

[4]“外祖母也”二句：以为王姬是鲁庄公的外祖母，因此庄公要为她服丧的说法是错误的。实际上王姬是庄公的舅母，而外甥对于去世的舅母是无服的。即便王姬是庄公的外祖母，按照礼制也是服小功，因而此说错误。

【译文】

齐国发讣告通知鲁国，齐襄公的夫人王姬去世，鲁庄公为她服大功。之所以服大功，有人说："因为王姬是由鲁国主婚嫁到齐国的，所以庄公把她看作是自己的姐妹而服大功。"也有人说："这是因为王姬是庄公的外祖母，所以为她服大功。"

晋献公之丧[1]，秦穆公使人吊公子重耳[2]，且曰："寡人闻之：亡国恒于斯[3]，得国恒于斯。虽吾子俨然在忧服之中，丧亦不可久也，时亦不可失也。孺子其图之[4]！"以告舅犯[5]。舅犯曰："孺子其辞焉！丧人无宝，仁亲以为宝。父死之谓何？又因以为利，而天下其孰能说之？孺子其辞焉！"公子重耳对客曰："君惠吊亡臣重耳，身丧父死，不得与于哭泣之哀，以为君忧。父死之谓何？或敢有他志，以辱君义。"稽颡而不拜[6]，哭而起，起而不私。子显以致命于穆公[7]。穆公曰："仁夫公子重耳！夫稽颡而不拜，则未为后也[8]，故不成拜。哭而起，则爱父也；起而不私，则远利也。"

【注释】

[1]晋献公：名诡诸，重耳之父。因听信宠姬骊姬谗言，害死公子申生，次子重耳出亡在狄。

[2]秦穆公：名任好，春秋时期的著名国君，在位39年。能任用贤臣，富国强兵，使秦国成为"春秋五霸"之一。公子重耳：即晋文公，晋献公之子。在其父听信谗言害死申生后，在外流亡长达19年，后得贤臣与秦穆公支持返国为君，为春秋时期的著名

国君。

[3]斯：此，这。指国君去世，新君未立之际。

[4]孺：郑注：“稚也。”

[5]舅犯：晋国名臣狐突之子狐偃，公子重耳的舅舅，字子犯，故称“舅犯”。

[6]稽颡（sǎng）而不拜：稽颡，是为父丧哀痛。不拜，是不以丧主自居而对宾客的吊唁不予拜谢。

[7]子显：秦穆公的使者公子絷。

[8]后：继承人。

【译文】

晋献公去世治丧，秦穆公派人去狄向公子重耳表示吊唁，使者转告秦穆公的话说：“寡人听说：失去国家常在此时，得到国家也常在此时。即使你严肃地在忧伤的服丧中，但逃亡在外的时间不可以太久，时机也不可以失去。你请考虑一下吧！”公子重耳把这番话告诉舅舅子犯，子犯说：“你还是推辞掉吧！逃亡在外的人没有什么可宝贵的，把热爱自己的亲人当做宝。父亲去世意味着什么啊？如果以此图谋获利返国，这样做天下人谁能帮你开脱罪责？你还是推辞掉吧！”公子重耳于是对使者说：“承蒙贵国之君施惠来吊唁在外流亡的臣子重耳，身在国外而父亲去世，不能回国参与哭悼致哀，让贵国之君为我担忧。父亲去世意味着什么啊？我于悲哀之外怎敢别有图谋，让贵国之君的厚义受到玷辱。”重耳磕头触地但没有向使者行拜礼，哭悼后站起来，起来后不再与使者私下说话。子显回国向秦穆公复命。秦穆公知道公子重耳的举

动后说："公子重耳真是仁人啊！只磕头触地而没有向使者行拜礼，这是没有把自己当做父亲的继承人，所以没有答谢行拜礼。哭着站起来，是爱敬父亲的表现；起身后不再和使者私下说话，是远离谋利。"

帷殡，非古也，自敬姜之哭穆伯始也[1]。

【注释】

[1]自敬姜之哭穆伯始：穆伯是鲁国的大夫，季悼子之子公甫靖。敬姜是他的妻子。按照丧礼规定，亲人在为死者朝夕哭时要掀开堂上的帷幕，敬姜为避嫌，哭时也不掀开帷幕。

【译文】

停柩在堂，堂上围着帷幕，朝夕哭时不掀起帷幕，这不是古代丧礼的礼制，是从敬姜哭穆伯才开始的。

丧礼，哀戚之至也。节哀，顺变也，君子念始之者也[1]。复，尽爱之道也，有祷祠之心焉[2]。望反诸幽，求诸鬼神之道也。北面，求诸幽之义也[3]。拜稽颡，哀戚之至隐也[4]。稽颡，隐之甚也。饭用米、贝，弗忍虚也。不以食道[5]，用美焉尔[6]。铭，明旌也，以死者为不可别已，故以其旗识之。爱之，斯录之矣；敬之，斯尽其道焉耳。重[7]，主道也。殷主缀重焉，周主重彻焉。奠以素器，以生者有哀素之心也。唯祭祀之礼，主人自尽焉尔，岂知神之所飨，亦以主人有齐敬之心也[8]！辟踊[9]，哀之至也。有算[10]，为之节文也。袒、括发，变也。愠，哀之变也。去饰，去美也。袒、括发，去饰之甚也。有所袒，有所袭，哀之

节也。弁绖葛而葬，与神交之道也，有敬心焉。周人弁而葬，殷人冔而葬[11]。歠主人、主妇、室老[12]，为其病也，君命食之也。反哭升堂[13]，反诸其所作也[14]。主妇入于室，反诸其所养也[15]。反哭之吊也，哀之至也。反而亡焉，失之矣，于是为甚。殷既封而吊[16]，周反哭而吊。孔子曰："殷已悫[17]，吾从周。"葬于北方[18]，北首，三代之达礼也，之幽之故也。既封，主人赠[19]，而祝宿虞尸[20]。既反哭，主人与有司视虞牲[21]。有司以几筵舍奠于墓左，反，日中而虞。葬日虞，弗忍一日离也。是日也，以虞易奠[22]。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丧祭，明日，祔于祖父[23]。其变而之吉祭也，比至于祔，必于是日也接，不忍一日末有所归也。殷练而祔[24]，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

【注释】

[1]君子念始之者也：因父母生育孩子，如果孝子因悲伤过度而使身体损伤，是对父母的不孝，所以君子要节哀、顺变。

[2]有祷祠之心：这里是说招魂时要和向神祈祷一样诚信。

[3]"北面"二句：北面往往是幽暗的地方，鬼神处于幽暗之地，所以向鬼神祈求时要面向北。

[4]隐：郑注："痛也。"

[5]食道：孔疏指"饭食之道"，即人所造作之饭食。

[6]用美焉尔：孔疏："必用米、贝者，以食道亵，米、贝美，尊之

不敢用亵，故用米、贝。”米、贝以自然天性为美。

[7]重（chóng）：郑注：“始死未作主，以重主其神也。”即制作神主之前作为死者灵魂的凭依。其形制是木杠上端用绳穿孔，绳子两端各悬挂一瓦鬲。死者埋葬后，重不必随葬，只就地掩埋。

[8]齐：音zhāi。

[9]辟踊：捶胸跳脚。

[10]算：郑注：“数也。”此指计算哭丧时踊、跳的次数。据孔疏，每一踊三跳，三踊九跳，合为一节。士死后至殡，凡三踊。大夫五踊，诸侯七踊。

[11]冔（xǔ）：殷人的祭冠。

[12]歠（chuò）：喝粥。主人：死者之子。主妇：死者之妻。室老：家臣。

[13]反哭：死者葬后，主人返回庙哭。

[14]所作：郑注：“亲所行礼之处。”即死者生前祭祀及婚冠之礼行礼处。

[15]所养：郑注：“亲所馈食之处。”即死者生前馈食之处。

[16]封：孔疏，殷既不为坟，故知封当为作“窆”。即下棺入墓穴。

[17]悫（què）：直率少文。

[18]北方：北郊。

[19]赠：主人将币帛放入死者圹中。《仪礼·既夕礼》：主人“赠用制币、玄纁束”，即一丈八尺的帛和黑色、浅黄色的五匹布。

[20]祝：负责主持祭祀的神职人员。宿虞尸：邀请虞祭上充当尸的人。宿，动词，邀请。虞，丧礼安神之祭。

[21]有司视虞牲：办事人员要在墓道的左侧设置几案和席子，放好祭品。这是因为亲人葬在这里，主人因而要礼敬这里的神。

[22]以虞易奠：虞祭前没有尸，只在地上摆放为死者准备的祭品。虞祭后就立尸行礼，撤掉祭品。

[23]祔（fù）于祖父：在死者的祖父庙中举行祭礼，使其神灵归附于祖父。祔，祭名。将死者的神主按礼仪移入祖庙附于先辈加以祭祀。祔祭要求昭穆顺序，祖孙位置相同，所以在祖父庙中举行祔祭。

[24]练：小祥祭。

【译文】

父母的丧事，孝子悲哀到了极致。但要节制自己的悲伤，顺着悲伤的情绪由重至轻的变化，因为君子想到父母生育自己，不能使自己的身体有所损伤。招魂，是尽自己可以爱亲人的方式，要有向神祈祷的诚心。希望亲人能从幽暗的地方返回，这是求助于鬼神的方式。招魂时要面向北，这是寻求于幽暗地方的意思。拜谢宾客的吊丧和磕头触地，这是哀伤最悲痛的表现。磕头触地，又是悲痛中最重的表达方式。为死者饭含时要用米和贝，这是不忍让亲人口中空虚。不用熟食作为饭含，而

要用自然所产的米、贝。铭，是神明的旌旗，因为死者的形貌已经不能分别了，所以要在旗上写上他的名字作为标记。爱去世的亲人，所以把他的名字记录在旗子上；尊敬去世的亲人，所以旗的规格、尺度要与他的身份、地位相符合。重，和神主的作用相同。殷人在殡礼制作神主后将重与神主相连缀，悬挂在庙中，而周人则撤掉重，埋在门外道路的左侧。供奉死者祭品，要用没有装饰的朴素器具盛放，因为亲人哀伤的心也是朴素无装饰的。只有葬后的祭礼主人自尽敬神之心，才用带有装饰的器具，怎么能知道神灵一定会享用祭品呢，只不过是体现主人庄重恭敬的心而已！捶胸顿足，是哀痛至极的表现。但要按着一定的次数，这是为了节制亲人的哀伤而作的规定。袒露左臂，去掉束发的布帛，仅用麻绳束发髻，这是外表装束上的变化。愤懑，这是哀伤之情的变化。去掉衣服上的装饰，就是去掉华美。袒露左臂、去掉束发的布帛，这是去掉身上装饰最极端的表现。但有时要袒露左臂，有时又要穿好外衣，这是说哀伤还是要有所节制的。要戴着缠有葛绖的爵弁去参加葬礼，这是与神明的交往方式，并体现主人有恭敬之心。周人戴着爵弁行葬礼，殷人戴着冔行葬礼。亲人去世后，要让主人、主妇和家臣喝一些粥，因为这三人由于悲伤已经无心饮食，怕他们因此病倒，所以国君命令他们要进食。死者葬后，主人要返回庙中上堂而哭，这是返回死者生前祭祀行礼的地方。主妇进入室内而哭，这是死者生前馈食的地方。返回庙中哭时亲朋要前去吊丧，这时是亲人最悲伤的时候。因为回来时发现亲人已经再也看不见了，永远地失去了，所以说是最悲伤的时刻。殷人在下葬时就去吊丧，周人则在返回庙哭时去吊丧。孔子说：“殷人的做法太直接朴素了，我赞成周人的做法。”要埋葬在北郊，头朝北，这是夏、商、周通用的礼节，因为鬼神要到幽暗的地方的缘故。死者下棺后，主人要把币帛送到圹中，祝要先返回去请虞祭中充当尸的人。等到返回庙哭后，主人和相关人员去检查虞祭所用的牺牲。另外办事人员要在墓道的左侧设置几案和席子，放好祭品，礼敬地神，返回家后，正午举行虞

祭。下葬的当天就举行虞祭，这是因为不忍和亲人的神灵分开一天的缘故。就在当天，用虞祭的礼节代替奠祭的礼节。卒哭祭时，祝要致辞说“丧祭已经完成了”。卒哭祭这一天，用吉祭的礼节代替丧祭的礼节，卒哭祭的第二天，主人要捧着死者的神主在死者的祖父庙中举行祔祭，使其神灵归附于祖父。丧祭变成吉祭后，紧接着第二天的祔祭，一定要一天接连着一天，这是不忍心亲人的神灵有一天无所归依。殷人在练祭的第二天举行祔祭，周人在卒哭祭的第二天举行祔祭。孔子认为殷人的礼节好。

君临臣丧，以巫、祝、桃、茢、执戈[1]，恶之也，所以异于生也。

【注释】

[1]巫、祝、桃、茢（liè）、执戈：孔疏：“君往临吊，则以巫执桃，祝执茢，又使小臣执戈。”陪伴国君前往吊丧的巫、祝、小臣，巫拿着桃枝，祝拿着笤帚，小臣拿着戈，这是为了扫除不祥，压住凶邪之气。茢，笤帚。

【译文】

国君亲临臣下的丧事，巫要拿着桃枝，祝要拿着笤帚，小臣拿着戈，这是要扫除不祥，保卫国君，压住凶邪之气，所以对待死者与对待生者的礼节是不同的。

丧有死之道焉[1]，先王之所难言也。

【注释】

[1]死：澌灭，渐渐灭失。

【译文】

丧就是澌灭的意思，只是先王难以直言罢了。

丧之朝也[1]，顺死者之孝心也[2]。其哀离其室也，故至于祖、考之庙而后行。殷朝而殡于祖，周朝而遂葬。

【注释】

[1]丧之朝也：郑注："朝，谓迁柩于庙。"指出葬前拉着柩车去朝庙。

[2]顺死者之孝心也：为人子，要"出必告，反必面"，即出门要报告，返回要汇报，柩车朝庙，就像活人出门告亲，是顺应死者的孝心礼节。

【译文】

出葬前要拉着柩车去朝庙，这是顺应死者的孝心。因哀伤要永远离开自己的居室了，所以要到祖庙、父庙辞别后再出行。殷礼朝庙后就停柩在祖庙，周礼朝庙后就去下葬。

孔子谓：为明器者知丧道矣，备物而不可用也。哀哉！死者而用生者之器也，不殆于用殉乎哉[1]！其曰明器，神明之也。涂车、刍灵[2]，

自古有之，明器之道也。孔子谓为刍灵者善，谓为俑者不仁[3]，不殆于用人乎哉！

【注释】

[1]殆（dài）：接近。殉（xùn）：郑注：“杀人以卫死者曰‘殉’。”即杀死活人为死者陪葬。

[2]涂车：用泥做的随葬用的车子。刍灵：郑注：“束茅为人马。”即用茅草编扎人和马用于陪葬。

[3]俑：偶人，有土偶、木偶等。

【译文】

孔子说：制作明器的人，懂得丧事的道理，随葬备齐了器物而不可使用。可哀啊！死人而用活人的器物随葬，不是与用人殉葬几乎一样吗！之所以叫做明器，是将死者当作神明看待。泥做的车子，茅草扎束的人和马，自古以来就有的，这就是使用明器的道理。孔子认为，编扎草人、草马的是心地善良的人，认为制作人偶的是没有仁心的人，用人偶不是与用人殉葬几乎一样啊！

穆公问于子思曰：“为旧君反服[1]，古与？”子思曰：“古之君子[2]，进人以礼，退人以礼，故有旧君反服之礼也。今之君子，进人若将加诸膝，退人若将队诸渊[3]，毋为戎首[4]，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礼之有？”[5]

【注释】

[1]为旧君反服：为故国的国君服齐衰三月。《仪礼·丧服》记载了为旧君服丧的三种情况：退休的官员为曾侍奉过的国君服丧；大夫离开故国，去往他国，他的妻子和长子为故国国君服丧；将要被放逐出境的大夫为国君服丧。这里说的应是第三种情况。

[2]君子：指国君。

[3]队：同“坠”。

[4]戎首：郑注：“为兵主来攻伐曰‘戎首’。”

[5]郭店楚简中有《鲁穆公问子思》篇，内容与本节不同，或可参考。

【译文】

鲁穆公询问子思说：“为故国的国君服齐衰三月，这是古代的礼节吗？”子思回答说：“古代的国君，提拔进用人遵循礼节，辞退罢免人也遵循礼节，所以以前有为故国国君服齐衰三月的礼节。现在的国君，提拔进用人时好像喜欢得要把他抱在膝上，辞退罢免人时又好像憎恶得要让他坠入深渊，这样被放逐出国的人不为首领军攻打故国，就算是不错了，哪有什么为故国国君服丧的礼节呢？”

悼公之丧，季昭子问于孟敬子曰[1]：“为君何食？”敬子曰：“食粥，天下之达礼也。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2]，四方莫不闻矣。勉而

为瘠[3]，则吾能，毋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者乎哉？我则食食。”

【注释】

[1]季昭子：季康子的曾孙，名强。孟敬子：孟武伯之子，名捷。

[2]三臣：郑注：“仲（孟）孙、叔孙、季孙也。”为世代专权的鲁国大夫，权倾朝野。不能居公室：不能以臣礼侍奉国君。公室，这里指代鲁君。

[3]瘠：因吃得少而消瘦。

【译文】

鲁悼公的丧事，季昭子询问孟敬子说：“为国君服丧该吃什么？”孟敬子回答说：“喝粥，这是天下人都通行的礼节。但我们孟孙、叔孙、季孙三家大夫不能以臣礼侍奉国君，四方之人没有不知道的。勉强喝粥饿瘦，我即使能做到，不还是会怀疑我不会以悲伤之情而消瘦吗？我还是正常吃饭吧。”

卫司徒敬子死[1]，子夏吊焉，主人未小敛，绖而往。子游吊焉，主人既小敛，子游出绖，反哭。子夏曰：“闻之也与？”曰：“闻诸夫子：主人未改服[2]，则不绖。”

【注释】

[1]司徒敬子：卫国公子许的后代。司徒，以官为氏。

[2]改服：用麻束发，头上缠着麻制的丧带，腰上系着麻制的丧带。

【译文】

卫国的司徒敬子去世，子夏前去吊丧，主人还没有小殓祭之前，子夏头上就缠好麻制的丧带，腰上系好麻制的丧带去吊丧。子游也去吊丧，主人完成小殓祭后，子游出门，头上缠着丧带，腰上系着丧带，返回室内哭悼。子夏问子游：“听说过吊丧的礼仪吗？”子游回答：“听夫子说过：小殓之前主人还没有改服，吊丧的人就不能头上缠着、腰上系着丧带去吊丧。”

曾子曰：“晏子可谓知礼也已[1]，恭敬之有焉。”有子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遣车一乘[2]，及墓而反[3]。国君七个[4]，遣车七乘；大夫五个，遣车五乘。晏子焉知礼？”曾子曰：“国无道，君子耻盈礼焉。国奢则示之以俭，国俭则示之以礼。”

【注释】

[1]晏子：名婴，字平仲。齐国大夫。以生活节俭、智慧谦恭著称。

[2]遣车：送葬时载牲体的车子，下葬时连同牲一起入圹。

[3]及墓而反：这是说晏子赠送的随葬车子仅一辆，也没有参加繁缛的葬礼，到墓地等棺柩下葬就很快返回了。

[4]个：遣车所载每包牲体的个数。《集解》引贾公彦说：“大夫三牲九体，折分为二十五，苞五个，诸侯苞七个。”

【译文】

曾子说："晏子可以说是懂礼的人了，知道礼仪要讲恭敬。"有若说："晏子一件狐皮大衣穿了三十年，亲人去世他赠送的随葬的遣车只有一辆，到墓地很快就结束返回。按礼仪，国君的遣车应载每包七段牲肉，共七辆遣车；大夫的遣车应载每包五段牲肉，共五辆遣车。晏子的葬礼不符合礼节，怎么能算是懂礼呢？"曾子说："国家无道，君子就以礼节奢侈完备为耻。国人过于奢侈就要向人们展示节俭的重要性，国人过于节俭就要像人们展示什么是正规的礼节。"

国昭子之母死[1]，问于子张曰："葬及墓，男子、妇人安位？"子张曰："司徒敬子之丧，夫子相[2]，男子西乡[3]，妇人东乡。"曰："噫！毋！"曰："我丧也斯沾[4]。尔专之，宾为宾焉，主为主焉，妇人从男子皆西乡。"

【注释】

[1]国昭子：郑注："齐大夫。"

[2]相：主持辅导礼仪的司仪。《周礼·秋官·司仪》："司仪掌九仪之宾客摈相之礼。"郑注："出接宾曰摈，入赞礼曰相。"

[3]乡：通"向"。下同。

[4]斯：尽。沾：通"觇"（chān），视。

【译文】

国昭子母亲的丧事，国昭子询问子张说：“出葬到墓地后，男人、妇人的站位应是如何？”子张回答说：“司徒敬子的丧事，夫子担任相，让男人面朝西，妇人面朝东。”国昭子说：“噫！不要！”又说：“我家的丧事，大家都会来看、来学。丧礼就由你负责，让来宾都站在宾位，女宾随男宾面向东；主家都站在主位，主家的妇女随男人面朝西。”

穆伯之丧，敬姜昼哭；文伯之丧[1]，昼夜哭。孔子曰：“知礼矣[2]。”

【注释】

[1]“穆伯”三句：穆伯，鲁国大夫。敬姜是他的妻子，文伯是穆伯和敬姜的儿子。

[2]知礼矣：郑注：“丧夫不夜哭，嫌思情性也。”

【译文】

敬姜丈夫穆伯的丧事，敬姜只在白天为他哭；敬姜儿子文伯的丧事，敬姜则白天晚上都哭。孔子说：“敬姜是懂礼的人。”

文伯之丧，敬姜据其床而不哭，曰：“昔者吾有斯子也，吾以将为贤人也，吾未尝以就公室[1]。今及其死也，朋友诸臣未有出涕者，而内人皆行哭失声。斯子也，必多旷于礼矣夫！”[2]

【注释】

[1]吾未尝以就公室：郑注："未尝与到公室观其行也。"

[2]关于这个故事，孔疏引《家语》云："文伯歜（chù）卒，其妻妾皆行哭失声。敬姜戒之曰：'吾闻好外者，士死之；好内者，女死之。今吾子早夭，吾恶其好内闻也。二三妇共祭祀者，无加服。'孔子闻之曰：'女智莫若公父氏之妇，知礼矣。'"可以参看。

【译文】

文伯的丧事，敬姜靠着他的床没有哭泣，说："以前，我有这个孩子的时候，我以为他会是个贤人，我也就没有去过他办公的地方。现在他死了，他的朋友臣子们没有为他流泪的，而他的妻妾们却都痛哭失声。这个孩子啊，一定有许多礼仪疏忽的地方吧！"

季康子之母死[1]，陈亵衣[2]。敬姜曰："妇人不饰，不敢见舅姑。将有四方之宾来，亵衣何为陈于斯？"命彻之。

【注释】

[1]季康子：名肥，谥康。鲁国大夫。敬姜是季康子的堂祖母。

[2]亵衣：贴身穿的内衣。郑注："亵衣非上服。"则特指下裳。

【译文】

季康子母亲的丧事，陈列小殓所用的衣物时将内衣也陈列了出来。敬姜说："妇人如果不打扮，都不敢见公婆。现在将有四面八方的宾客

前来，内衣怎么能陈列出来呢？”于是命人撤掉。

有子与子游立，见孺子慕者[1]。有子谓子游曰：“予壹不知夫丧之踊也[2]，予欲去之久矣。情在于斯，其是也夫[3]。”子游曰：“礼，有微情者[4]，有以故兴物者[5]。有直情而径行者，戎狄之道也。礼道则不然。人喜则斯陶[6]，陶斯咏[7]，咏斯犹[8]，犹斯舞[9]，舞斯愠[10]，愠斯戚[11]，戚斯叹，叹斯辟[12]，辟斯踊矣。品节斯，斯之谓礼[13]。人死，斯恶之矣，无能也，斯倍之矣[14]。是故制绞、衾，设蒌、翣[15]，为使人勿恶也。始死，脯、醢之奠，将行，遣而行之，既葬而食之，未有见其飨之者也。自上世以来，未之有舍也，为使人勿倍也。故子之所刺于礼者，亦非礼之訾也[16]。”

【注释】

[1]孺子慕者：小孩子因找不见父母而思慕号哭。

[2]壹：专，独。有子是拿小孩子对父母的思慕号哭比喻孝子对去世父母的哀悼。郑注：“丧之踊，犹孺子之号慕。”

[3]“情在”二句：有子认为，孝子对亲人的感情就应该像孺子一样真情表露，不需节制。

[4]微：节制。

[5]物：指丧服衰、绖等让人睹物思情的东西。

[6]人喜则斯陶：孙希旦云：“喜者，外境顺心而喜也。陶者，喜心

鼓荡于内而欲发也。”

[7]咏：唱歌。孙希旦云：“咏者，喜发于外而为咏歌者也。”

[8]犹：郑注：“犹，当为‘摇’。”摇动身体。

[9]犹斯舞：孙希旦云：“咏歌不已，则至于身体动摇，动摇不已，则至于起舞也。”

[10]舞斯愠（yùn）：孔疏：“凡喜怒相对，哀乐相生。故若舞而无节，形疲厌倦，事与心违，故所以怒生。怒生由于舞极，故云‘舞斯愠’也。”愠，怒。

[11]戚：愤恚。

[12]辟：拊心，按着胸口。从“人喜则斯陶”至“辟斯踊矣”这段内容，也见于郭店楚简《性自命出》：“喜斯慆，慆斯奋，奋斯咏，咏斯犹，犹斯舞。舞，喜之终也。愠斯忧，忧斯戚，戚斯叹，叹斯辟，辟斯通。通，愠之终也。”孙希旦云：“乐极则哀，故舞而遂至于愠也。愠怒不已，则至于悲戚；悲戚不已，则发为叹息，叹息不已，则至于拊心；拊心不已，则起而跳踊。”这一节文字，孙希旦还指出，此节言哀乐，一一相对，“喜”与“愠”对，“陶”与“戚”对，“咏”与“叹”对，“摇”与“辟”独“舞斯愠”一句在其中间，猜测其或为衍文。今与郭店楚简相较，的确如此。

[13]“品节斯”二句：孙希旦云：“故先王因人情而立制，为之品而使之有等级，为之节而使之有裁限，故情得其所止而不过，是乃所谓礼也。”品，等级。

[14]倍：通“背”，背离，背弃。

[15]蒌（liǔ）：棺椁的装饰，类似棺罩。翣（shà）：遮挡灵柩的画有花纹的扇形装饰物。详见《檀弓上》“有虞氏瓦棺”节注[4]。

[16]訾（zǐ）：缺点，弊病。

【译文】

有子与子游一起站着，看到小孩找不到父母而大声号哭。有子对子游说：“我独独不懂丧事中要跳脚而哭这一礼仪，我想要废掉这一仪节很久了。情感的表达就要像小孩这样，要像小孩随心所欲地号哭而没有限制。”子游说：“礼，有要节制感情的，有用外物兴起感情的。有直抒情感宣泄出来的，那是戎狄的方式。礼仪之道不是这样的。人内心喜悦就高兴，高兴了就会唱歌，一唱歌就会随着身体摇动，一摇动身体就会跳舞，跳舞到极致就会心生怒气，心生怒气就会觉得悲愤，一悲愤就会叹息，一叹息就会抚胸捶胸，抚胸捶胸就要跳脚顿足。这种对不同程度的情感的区别，按照等级加以节制，就称作礼。人一死，就会让人厌恶了；人死了就无能了，大家就会背弃他。所以制作包裹尸的布带、覆盖尸的被子，设置装饰灵柩的罩子、遮盖灵柩的翣扇，为的就是不让大家厌恶死者。人刚死，要用肉脯、肉酱供奉他；将要出葬，要设置饮食为他送行；下葬后要返回庙中举行虞祭，献上食品供奉他；没见死者真正享用过祭品。但自古以来，这种做法就一直沿用没有被废弃过，为的就是不让死者被背弃。所以你对丧礼的批评，实际上并不是礼的缺点。”

吴侵陈[1]，斩祀杀厉[2]。师还出竟，陈大宰嚭使于师[3]，夫差谓行人仪曰[4]：“是夫也多言，盍尝问焉？师必有名，人之称斯师也者，则

谓之何？”大宰嚭曰：“古之侵伐者，不斩祀，不杀厉，不获二毛[5]。今斯师也，杀厉与？其不谓之杀厉之师与？”曰：“反尔地，归尔子[6]，则谓之何？”曰：“君王讨敝邑之罪，又矜而赦之，师与有无名乎？”

【注释】

[1]吴侵陈：据《左传》记载，此事发生在鲁哀公元年（前494）秋。

[2]斩祀杀厉：砍伐祠庙的树木，杀掉患有疾病的人。厉，疫病。

[3]大（tài）宰嚭（pǐ）：《左传》、《国语》等书都记载太宰嚭是吴王夫差的大夫，并不是陈国大夫。历代学者认为，这里的“太宰嚭”应和下文的“行人仪”调换，即陈之行人仪使于吴师，夫差使太宰嚭问之。译文从此。

[4]夫差：春秋时期吴国末代国君，吴王阖庐之子。行人：官名。负责朝觐聘问等外交事务。

[5]获：郑注：“谓系虏之。”二毛：郑注：“鬓发斑白。”即老人头发黑白混杂。

[6]子：郑注：“谓所获的民臣。”

【译文】

吴国入侵陈国，砍伐陈国祠庙的树木，杀害患有疾病的人。吴军返回离境时，陈国派行人仪为使者到吴军，夫差对太宰嚭说：“这个人很会说话，何不趁机试着问问他呢？军队一定要有个名称，别人会怎么称

呼这支军队，会叫他什么呢？”行人仪说：“古代侵伐别国的军队，不会砍伐祠庙的树木，不会杀害患有疾病的人，不会俘获鬓发斑白的老人。现在这支吴国军队，杀害患有疾病的人了吧？难道不应该叫做杀害患病人的军队吗？”太宰嚭说：“返还你们的土地，放回俘获的臣民，那又该叫做什么呢？”行人仪说：“贵国君王讨伐敝国的罪过，又怜悯而赦免我们，这样的军队能没有好的名声吗？”

颜丁善居丧[1]：始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2]；及殡，望望焉如有从而弗及；既葬，慨焉如不及其反而息[3]。

【注释】

[1]颜丁：鲁国人。善居丧：指善于处理丧事，办丧事行为举止得体妥善。

[2]皇皇：孔疏：“犹彷徨，如所求物不得。”

[3]慨焉：郑注：“惫貌。”即疲惫的样子。古人认为，死者下葬后，精魂还会返回家中休息接受祭祀，因此孝子要赶回去迎接亲人的精魂回家。而孝子此时显得疲惫，像是赶不及亲人的精魂返家而息的速度。此篇与《檀弓上》“始死，充充如有穷”意味相似，可参看。

【译文】

颜丁善于居丧：父母刚死，他显得惶惶然，像有所求却又得不到的样子；停柩时，他恋恋怅望，像有所追随却又跟不上的样子；下葬后，他显得疲惫不堪，像赶不及亲人精魂返家休息的样子。

子张问曰："《书》云：'高宗三年不言，言乃讙。'[1]有诸？"仲尼曰："胡为其不然也？古者天子崩，王世子听于冢宰三年[2]。"

【注释】

[1]"《书》云"以下二句：《尚书·无逸》篇有："其在高宗，时旧劳于外，爰暨小人。作其即位，乃或亮阴，三年不言。其惟不言，言乃雍。不敢荒宁，嘉靖殷邦。至于小大，无时或怨。肆高宗之享国，五十年有九年。"高宗，殷高宗武丁。三年不言，三年不说话，指三年不理政事，不发号施令。讙，同"欢"，《无逸》作"雍"，同义。

[2]王世子：太子。冢宰：即太宰，六卿之首，辅助天子料理国政。

【译文】

子张询问老师孔子说："《尚书》中说：'殷高宗为父亲守丧，三年都没有说话，等到服丧期满后才开口说话，大家都非常高兴。'有这回事吗？"孔子回答："怎么不是这样的呢？古时天子驾崩，世子就把政事交给太宰处理，整整三年。"

知悼子卒[1]，未葬。平公饮酒[2]，师旷、李调侍[3]，鼓钟。杜蒉自外来[4]，闻钟声，曰："安在？"曰："在寝。"杜蒉入寝，历阶而升[5]，酌，曰："旷饮斯！"又酌，曰："调饮斯！"又酌，堂上北面坐饮之，降，趋而出。平公呼而进之，曰："蒉！曩者尔心或开予[6]，是以不与尔言。尔饮旷何也？"曰："子、卯不乐[7]。知悼子在堂，斯其为子、卯

也大矣。旷也，大师也，不以诏[8]，是以饮之也。”“尔饮调何也？”曰：“调也，君之亵臣也[9]，为一饮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饮之也。”“尔饮何也？”曰：“蒉也，宰夫也，非刀匕是共[10]，又敢与知、防，是以饮之也。”平公曰：“寡人亦有过焉，酌而饮寡人！”杜蒉洗而扬觯[11]。公谓侍者曰：“如我死，则必毋废斯爵也。”至于今，既毕献，斯扬觯，谓之“杜举”。

【注释】

[1]知悼子：晋国大夫荀盈。死于鲁昭公九年（前533）。此篇内容也见于《左传·昭公九年》，可参看。

[2]平公饮酒：晋平公私下自己饮酒。平公，晋平公，名彪。

[3]师旷：乐师旷。乐师供职宫中，亦为近臣。李调：晋平公身边的嬖臣，《左传》称之为“外嬖嬖叔”。

[4]杜蒉（kuài）：晋平公的膳宰，负责国君饮食的官员。《左传》作“屠蒯”。

[5]历阶而升：登阶不聚足，即一步一阶。

[6]曩（nǎng）：刚才。

[7]子、卯不乐：郑注：“纣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谓之‘疾日’，不以举乐为吉事，所以自戒惧。”

[8]诏：告。指劝谏。

[9]亵臣：近臣，嬖臣。

[10]非刀匕是共：没有为吃喝提供刀、匕等饮食餐具，这是说自己没有做好本职工作。共，通“供”。

[11]扬觯（zhì）：举起酒杯。觯，饮酒器。

【译文】

晋国大夫知悼子去世，还没有下葬。晋平公私下饮酒，师旷、李调在旁陪侍，并击鼓鸣钟奏乐。杜蒉从外面进来，听见钟声，询问说：“国君在哪？”有人回答说：“在正寝。”杜蒉于是进入正寝，一步一阶地上了堂，倒了一杯酒，说：“师旷喝了它！”又倒了一杯酒，说：“李调喝了它！”又倒了一杯酒，自己在堂上面朝北坐下，喝了，然后下堂，快步走出。晋平公叫住他，让他进来，说：“蒉！刚才我以为你有心要开导我什么，所以才没有和你说话。你让师旷喝酒，是什么道理呢？”杜蒉说：“子、卯两日是不能奏乐的。知悼子还停柩在堂，这比在子日、卯日两天违规饮酒还要严重。师旷，身为乐师，没有把这一点告诉你，所以罚他饮酒。”晋平公又问：“你让李调喝酒，是什么道理呢？”杜蒉说：“李调，是国君身边的嬖臣，为贪图吃吃喝喝，忘记规劝国君失礼的错误，所以罚他饮酒。”晋平公又问：“你自己也喝酒，又是为什么呢？”杜蒉说：“蒉，就是一名宰夫，没有做自己的本职工作，不去提供刀、匕等餐饮用具，却敢于参与谏诤逸乐，所以自罚饮酒一杯。”晋平公听后说：“寡人也有过错，倒酒吧，寡人也罚一杯！”杜蒉洗了酒杯，举起觯。晋平公对侍者说：“如果我死了，一定不要扔掉这个酒杯。”直到现在，燕饮时宾主都献酒饮过之后，还要举起觯给国君献酒，这个动作就叫做“杜举”。

公叔文子卒[1]，其子戍请谥于君曰[2]：“日月有时[3]，将葬矣。请所以易其名者[4]。”君曰：“昔者卫国凶饥，夫子为粥与国之饿者，是不亦惠乎？昔者卫国有难[5]，夫子以其死卫寡人，不亦贞乎？夫子听卫国之政，修其班制，以与四邻交，卫国之社稷不辱，不亦文乎？故谓夫子‘贞惠文子’[6]。”

【注释】

[1]公叔文子：卫献公之孙，名拔。

[2]君：卫灵公。

[3]有时：郑注：“犹言有数也，大夫、士三月而葬。”这里表示时间是有数的。

[4]名：谥。按丧礼规定，卒哭祭后，要避讳死者的名，用谥来代替。

[5]卫国有难：指鲁昭公二十年（前522）卫国齐豹作乱，杀死卫灵公之兄孟縶，卫灵公逃到死鸟。

[6]贞惠文子：《谥法》：“爱民好与曰惠，外内用情曰贞，道德博文曰文。”郑注，后来没有叫“贞惠”，是因为“文”就包括了其他各方面的意义。

【译文】

公叔文子去世了，他的儿子戍向卫灵公请求赐予公叔文子谥号，说：“大夫停柩三月就要下葬，日子有限。请赐给代替名字的谥号。”国

君说："以前卫国发生饥荒，夫子做粥给饥饿的人们，这不是可以叫做'惠'吗！以前卫国发生动乱，夫子拼死保卫寡人，这不是可以叫做'贞'吗！夫子处理卫国政事，按尊卑等级治理整顿，与四方邻国交往，卫国的社稷尊严没有受到侮辱，这不是可以叫做'文'吗！因此，夫子的谥号就叫做'贞惠文子'。"

石骀仲卒[1]，无适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为后者。曰："沐浴佩玉则兆[2]。"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3]："孰有执亲之丧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石祁子兆，卫人以龟为有知也。

【注释】

[1]石骀（tái）仲：卫国大夫，石碏（què）的族人。

[2]兆：吉兆。古人烧灼龟甲以其裂纹来占卜吉凶。

[3]石祁子：石骀仲六个庶子之一。

【译文】

石骀仲去世，他没有嫡子，有六个庶子，因而要通过占卜来决定谁是继承人。占卜者说："请沐浴并佩玉，这样龟甲才能显出吉兆。"五个庶子都沐浴并佩玉。石祁子却说："哪有在为亲人居丧时还沐浴佩玉的？"因此既不沐浴也不佩玉。但是石祁子却得到了吉兆，卫国人都认为龟甲很灵验。

陈子车死于卫[1]，其妻与其家大夫谋以殉葬[2]，定而后陈子亢至

[3]，以告曰："夫子疾[4]，莫养于下，请以殉葬。"子亢曰："以殉葬，非礼也。虽然，则彼疾当养者，孰若妻与宰？得已，则吾欲已；不得已，则吾欲以二子者之为之也。"于是弗果用。

【注释】

[1]陈子车：齐国大夫。

[2]家大夫：即下文的"宰"，大夫家的主管。

[3]陈子亢：陈子车的弟弟陈亢。孔子的弟子。

[4]夫子：指陈子车。

【译文】

陈子车死在卫国，他的妻子和家臣谋划用活人殉葬，定下人选后子车的弟弟子亢来了，二人告诉他说："夫子有病，他在地下没人伺候奉养，请求用活人殉葬。"子亢说："用活人殉葬，不符合礼制。虽然是这样，但一定要用活人殉葬，他生病能够照料奉养的，哪有比妻子和家臣更合适的呢？如果能阻止这件事，我愿阻止；如果不能阻止，我想就用二位来为他殉葬吧。"于是就没有用活人殉葬了。

子路曰："伤哉贫也！生无以为养，死无以为礼也。"孔子曰："啜菽饮水[1]，尽其欢，斯之谓孝。敛首足形[2]，还葬而无椁[3]，称其财，斯之谓礼。"

【注释】

[1]啜菽（shū）：喝豆粥。

[2]敛首足形：衣衾能够覆盖遮蔽遗体的头、脚、身躯。

[3]还（xuán）：立即，快。郑注："还，犹疾也。"

【译文】

子路说："贫穷真是令人伤心啊！父母在世没钱供养他们，父母去世又没钱按规定行礼。"孔子说："喝豆粥喝白水，但只要让父母高兴，这就叫做孝。父母去世，衣衾能够遮蔽头脚身体，入殓速速下葬，有棺而无椁，但只要和自己的财力相称，这就叫做礼。"

卫献公出奔[1]，反于卫，及郊，将班邑于从者而后入[2]。柳庄曰[3]："如皆守社稷，则孰执羁靮而从[4]？如皆从，则孰守社稷？君反其国而有私也[5]，毋乃不可乎？"弗果班。

【注释】

[1]卫献公出奔：卫献公于鲁襄公十四年（前559）被大夫孙文子、宁惠子驱逐到齐，鲁襄公二十六年（前547）返回卫国。详见《左传》。

[2]班：颁布。邑：采邑，以租赋为大夫供给俸禄的封地。

[3]柳庄：卫国大夫。下篇记他为卫太史。

[4]羁：马笼头。靮（dí）：马缰绳。

[5]私：偏心。

【译文】

卫献公因内乱逃奔到齐国，后来返回卫国，走到国都郊外，打算先颁赐采邑给跟随他流亡的人以后再入城。柳庄说："如果您的臣子都留在国内守卫国家，那谁为您拉着马笼头、牵着马缰绳呢？如果臣子都跟随您逃亡，那谁来守卫国家呢？国君刚返回国家就有偏私，恐怕不可以这样吧？"于是就没有颁赐。

卫有大史曰柳庄，寝疾。公曰："若疾革[1]，虽当祭必告。"公再拜稽首，请于尸曰："有臣柳庄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臣也，闻之死，请往。"不释服而往，遂以襚之[2]。与之邑裘氏与县潘氏，书而纳诸棺，曰："世世万子孙，毋变也。"

【注释】

[1]革（jí）：郑注："急也。"

[2]襚（suì）：向死者赠送衣服。

【译文】

卫国有太史叫柳庄，病重卧床。卫献公说："如果他病危，即使我正在主持祭典，也一定要马上告诉我。"柳庄死时献公正在主持祭礼，得知柳庄死讯后，献公向祭礼中充当尸的人拜了两次，磕头触地，请求说："有个臣子叫柳庄，不只是寡人我一人的臣子，乃是整个国家的臣子，听说他去世了，请让我马上前往吊唁。"没有换掉衣服就直接前往

柳庄家，脱下祭衣赠给死者，并赐予他邑裘氏与县潘氏两个邑的土地，把这项封赠写在书券上放进棺中，说：“世世代代的子孙，永不改变。”

陈乾昔寝疾[1]，属其兄弟而命其子尊己曰：“如我死，则必大为我棺，使吾二婢子夹我[2]。”陈乾昔死，其子曰：“以殉葬，非礼也，况又同棺乎！”弗果杀。

【注释】

[1]陈乾昔：人名。其人不详。

[2]婢子：郑注：“妾也。”

【译文】

陈乾昔病重卧床，嘱咐他的兄弟，又命令他的儿子尊己，说：“如果我死了，一定要为我准备一副大的棺材，让我的两个妾夹在我的两边陪我。”陈乾昔死后，他的儿子说：“用活人殉葬，不符合礼制，更何况放在同一个棺木中！”结果没有杀那两个妾陪葬。

仲遂卒于垂[1]，壬午犹绎[2]，万入去籥[3]。仲尼曰：“非礼也，卿卒不绎[4]。”

【注释】

[1]仲遂：鲁国大夫东门襄仲，又称“公子遂”。《春秋·宣公八年》记此事云：“夏六月，公子遂如齐，至黄，乃复。辛巳，有事于

大庙，仲遂卒于垂。壬午，犹绎。”垂：春秋时期齐地。鲁宣公八年（前601）夏六月，公子遂出使齐国，因病而返回，在垂地去世。

[2]绎：祭之次日又祭。鲁宣公已在辛巳日举行禘祭，第二天壬午再次行祭。

[3]万入去籥（yuè）：“万”和“籥”都是舞名。万，是文舞与武舞的总称。文舞手执籥与翟，或名“籥舞”、“羽舞”；武舞执干（盾）与戚，亦名“干舞”。舞以武舞为重，文舞为轻。籥，古代乐器，形似排箫。万入去籥，是说祭礼采用了万舞（即包括文舞与武舞），万舞的舞队进入祭祀现场，但去掉了吹籥的舞队，表示降低了规格。

[4]卿卒不绎（yì）：孙希旦云：“绎祭轻于正祭，而公卿，君之股肱，故卿卒则不绎。”这是说绎祭的重要性次于正祭，而公卿是国君的股肱，公卿去世之事为大，国君就不应再举行绎祭了。

【译文】

仲遂死在齐国的垂地，鲁宣公在辛巳日进行过祭祀，得知仲遂死讯后，壬午日仍举行绎祭，只是在万舞中去掉了不重要的籥舞。孔子说：“这样做不合于礼，卿死，就不应该再举行绎祭了。”

季康子之母死，公输若方小[1]，敛，般请以机封[2]，将从之。公肩假曰[3]：“不可！夫鲁有初[4]：公室视丰碑[5]，三家视桓楹[6]。般，尔以人之母尝巧，则岂不得以？其毋以尝巧者乎，则病者乎？噫！”弗果从。

【注释】

[1]公输若：匠师。

[2]般：公输般，公输若的族人。也作“公输班”，即鲁班，古代著名的木工巧匠，曾发明多种木制器械。封：同“窆”（biǎn）。

[3]公肩假：鲁人。

[4]初：旧例，惯例。

[5]公室：指诸侯。丰碑：用大木制成，形似石碑，树立于圹中椁的前、后、左、右四角，上端凿穿一孔洞，孔洞中安辘轳，棺木放下墓穴时，捆绑棺木的粗绳索通过丰碑孔洞的辘轳慢慢放下。按当时的礼制，“天子六綍（粗绳索）四碑，诸侯四綍二碑，大夫二綍二碑，士二綍无碑”。使用四碑下棺，原是安放天子棺木使用的方式，这时已经被诸侯僭越使用。丰，大。

[6]三家：指孟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即“三桓”。鲁桓公的嫡长子为鲁庄公，其余三个庶子即后来鲁国的孟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他们位高权重一时。桓楹：用四根大柱子放在椁的四角，用法和丰碑相同。“桓楹”是诸侯的下棺方式。桓，大。

【译文】

季康子母亲死了，匠师公输若年纪还小，将要进行殓葬时，公输若的族人公输般请求用他制造的机械来下棺入墓穴，丧主准备同意。公肩假说：“不行！鲁国下棺之法先前有规定：诸侯参照天子用丰碑，三家大夫比照诸侯用桓楹。公输般，你用别人的母亲来试验你的机械，你不这么做难道不行吗？要是没人试用你的机械，你会有病吗？噫！”于

是，季康子母亲棺木放入墓穴没有使用公输般的机械。

战于郎[1]，公叔禺人遇负杖入保者息[2]，曰："使之虽病也，任之虽重也，君子不能为谋也[3]，士弗能死也，不可。我则既言矣。"与其邻重汪踦往[4]，皆死焉。鲁人欲勿殇重汪踦[5]，问于仲尼。仲尼曰："能执干戈以卫社稷，虽欲勿殇也，不亦可乎！"

【注释】

[1]战于郎：鲁国和齐国战于郎。郎，鲁国国都附近之邑。本文所记亦见于《左传·哀公十一年》，文字略有出入。

[2]公叔禺（yú）：鲁昭公之子。《左传》作"公叔务人"。负杖：扛着杖的守城人。保：同"堡"。

[3]君子：卿大夫。

[4]重：当作"童"，指未成年。汪踦：人名。《左传》作"汪锜"。

[5]勿殇：未成年人死亡安葬之礼，规格低于成年人安葬之礼，因汪踦死于国事，鲁人想提高丧礼的规格，所以不按照未成年人的葬礼办丧事。

【译文】

鲁国和齐国在郎地交战，公叔禺遇见扛着杖的守城人疲惫地进入城堡休息，感叹道："国家的徭役、赋税虽然已经很繁重了，但卿大夫还是不能好好出谋划策，士还是不能为国家献身，这是不行的。我既然这

么说了，就要拿出行动来。”于是和他的邻居、童子汪踦一起前去作战，都战死了。鲁国人想不按未成年人死亡的丧礼安葬汪踦，而提高丧礼规格按照成年人之礼安葬汪踦，询问孔子是否可以。孔子说：“已经能拿着干戈保卫国家了，虽然不按未成年人之礼安葬，而提高丧礼规格、按照成年人丧礼安葬，也是可以的！”

子路去鲁，谓颜渊曰：“何以赠我？”曰：“吾闻之也，去国[1]，则哭于墓而后行；反其国，不哭，展墓而入[2]。”谓子路曰：“何以处我？”子路曰：“吾闻之也，过墓则式，过祀则下[3]。”

【注释】

[1]去国：出国。这里不是因君命出国，所以要讲孝，哭于祖坟。

[2]展：省视。

[3]祀：孔疏：“谓神位有屋、树者。”

【译文】

子路要离开鲁国，对颜渊说：“你有什么话赠送我？”颜渊说：“我听说过，离开自己的国家，要先去祖坟哭泣然后再走；返回国家的时候，不用去祖坟哭，省视墓地后再进城。”又对子路说：“你有什么话可以让我安处于鲁国？”子路说：“我听说过，乘车经过墓地要伏轼行礼，路过有树有屋的神位要下车致敬。”

工尹商阳与陈弃疾追吴师[1]，及之。陈弃疾谓工尹商阳曰：“王事

也，子手弓而可。”手弓。“子射诸！”射之，毙一人，韔弓[2]。又及，谓之，又毙二人。每毙一人，掩其目[3]。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与[4]，杀三人，亦足以反命矣。”孔子曰：“杀人之中，又有礼焉。”

【注释】

[1]工尹：楚官名。掌百工。商阳：人名。陈弃疾：楚公子弃疾，楚共王之子，后来的楚平王。于鲁昭公八年（前534）率师灭陈，因而称为“陈弃疾”。

[2]韔（chàng）弓：将弓装回弓袋。韔，古代装弓的袋子。

[3]掩（yǎn）其目：遮住自己的眼睛。不忍看人被杀，遮住自己的眼睛不愿看。掩，同“掩”。

[4]“朝不坐”二句：朝、燕都在正寝，大夫坐于堂上，士立于堂下。这里说“不坐”、“不与”，这是说自己地位低下。燕，通“宴”。

【译文】

工尹商阳与陈弃疾追赶吴国军队，追上了。陈弃疾对工尹商阳说：“这是为君王的事，你可以拿起弓了。”商阳拿起弓。陈弃疾又对他说：“你可以射箭了！”商阳射箭，杀死一人，即把弓装回弓袋里。又追赶到吴军，陈弃疾又对他这么说，商阳又射死两个人。每射死一人，商阳都要遮住眼睛。商阳让驾车的驭手停止追赶，说：“上朝时我没有座位，举行宴飨时我不能参加，已经杀了三个人了，也足以回去交差了。”孔子得知后说：“杀人之中，也是有礼节的。”

诸侯伐秦，曹桓公卒于会[1]。诸侯请含[2]，使之袭[3]。

【注释】

[1]曹桓公卒于会：《春秋·成公十三年》：夏五月，“（鲁成）公自京师，遂会晋侯、齐侯、宋公、卫侯、郑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曹伯卢卒于师”。曹桓公，曹国国君，《左传》作“曹宣公”，郑注：“卢谥宣，言桓，声之误。”

[2]含：行含礼，即为死者口中放置玉。通常由地位比死者高的人为死者行含礼。

[3]袭：为死者穿衣。“袭”属于贱者之事，曹国人让诸侯为曹宣公袭，显然是不合礼仪的。

【译文】

诸侯出兵攻打秦国，曹宣公在会合诸侯后去世。诸侯要求给曹宣公行含礼，为他口中含玉，曹国又让诸侯们给曹宣公的尸体穿衣。

襄公朝于荆[1]，康王卒[2]。荆人曰：“必请袭。”鲁人曰：“非礼也。”荆人强之，巫先拂柩[3]，荆人悔之。

【注释】

[1]襄公：鲁襄公，名午。荆：楚国。与本篇相似的内容也见于《左传·襄公二十九年》。当时鲁国依附楚国，因此鲁襄公去朝见楚王。

[2]康王：楚康王，名昭。死于鲁襄公二十八年（前545）。

[3]巫先拂柩：巫先用桃枝拂拭了一下灵柩。郑注："巫祝桃茢（liè，笤帚），君临臣丧之礼。""巫先拂柩"是君对臣的礼节，楚国人逼迫鲁襄公为楚康王袭，本想羞辱鲁襄公，没想到反而吃了亏。

【译文】

鲁襄公去楚国朝见楚王，恰逢楚康王去世。楚人说："请一定为楚王遗体穿衣。"鲁人说："这不合礼制。"楚人强迫鲁襄公这样做，鲁人用君临臣丧之礼先让巫用桃枝拂扫灵柩，楚人十分后悔。

滕成公之丧[1]，使子叔敬叔吊[2]，进书[3]，子服惠伯为介[4]。及郊，为懿伯之忌[5]，不入。惠伯曰："政也，不可以叔父之私不将公事。"遂入。

【注释】

[1]滕成公：滕国国君，死于鲁昭公三年（前539）。与本篇相似的内容也见于《左传·昭公三年》。

[2]子叔敬叔：鲁国大夫叔弓。

[3]进书：郑注："奉君吊书。"即呈送鲁昭公吊唁成公的书信。孙希旦说："书，谓书方赗物之目也。"按，两项内容并不矛盾，或先致吊唁后列赠物。

[4]子服惠伯：鲁国大夫公子服椒。介：副手。

[5]懿伯之忌：懿伯是子服惠伯的叔父，此日为懿伯忌日。

【译文】

滕成公的丧事，鲁昭公派子叔敬叔前去吊丧，递交吊唁书信与馈赠的助丧财物清单，子服惠伯作为副手。到达滕国国都的近郊，正好赶上子服惠伯的叔父懿伯的忌日，子叔敬叔就不准备进城了。惠伯说："我现在办的是公家的政事，不可以叔父的私事耽误公事。"于是就入城了。

哀公使人吊蒉尚[1]，遇诸道，辟于路，画宫而受吊焉[2]。曾子曰："蒉尚不如杞梁之妻之知礼也[3]。齐庄公袭莒于夺[4]，杞梁死焉。其妻迎其柩于路而哭之哀。庄公使人吊之。对曰：'君之臣不免于罪，则将肆诸市朝[5]，而妻妾执。君之臣免于罪，则有先人之敝庐在，君无所辱命[6]。'"

【注释】

[1]蒉（kuài）尚：鲁哀公臣。事迹不详。

[2]画宫：郑注："画地为宫象。"即在地上画出殡宫之位。受吊：接受吊唁。行吊礼于野，这是不合礼仪的。

[3]杞梁：齐国大夫，名殖。

[4]莒（jǔ）：春秋时期国名。《春秋·襄公二十三年》："齐侯袭

莒。”《传》：“杞殖、华还载甲夜入且于之隧。”此战因莒方施计，齐军大败，杞梁战死。夺：《左传》作“隧”。夺、隧声近。隧，小道。

[5]肆：郑注：“陈尸也。”

[6]“君之臣”三句：《左传·襄公二十三年》：“齐侯归，遇杞梁之妻于郊，使吊之。辞曰：‘殖之有罪，何辱命焉。若免于罪，犹有先人之敝庐在，下妾不得与郊吊。’”杞梁之妻拒绝齐侯在郊外吊唁其夫，认为不合礼仪。

【译文】

蒉尚的亲人去世，鲁哀公派人前去吊丧，在路上遇到蒉尚，蒉尚避让，退到路边，在地上画出殡宫，接受吊唁。曾子得知后说：“蒉尚还不如杞梁之妻懂得礼仪。齐庄公派军队从小路偷袭莒国，杞梁战死。他的妻子在路上迎接杞梁的灵柩，哭得很伤心。齐庄公派人前去吊唁。杞梁的妻子说：‘国君的臣子死了，如果是有罪而死，就应该在市朝上陈尸示众，他的妻妾也应被抓起来；如果可以免于死罪，我们还有先人留下的破房子，可以接待国君的使者，不能不合礼仪地在郊外进行吊唁而侮辱了国君的命令。’”

孺子𫠆之丧[1]，哀公欲设拨[2]，问于有若。有若曰：“其可也，君之三臣犹设之[3]。”颜柳曰[4]：“天子龙輴而椁[5]，帱[6]；诸侯輴而设帱，为榆沈[7]，故设拨。三臣者废輴而设拨，窃礼之不中者也，而君何学焉？”

【注释】

[1]蟦（tūn）：鲁哀公的小儿子。

[2]拨：郑注：“可拨引辁（chūn）车，所谓绋。”（辁，殡车，灵柩车，则绋为牵引殡车的绳索。）

[3]三臣：指孟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

[4]颜柳：颜幸，字子柳。孔子的弟子。

[5]龙辁（chūn）：车辕上绘有龙的殡车。椁：《集解》引郑注：“殡以椁覆棺上涂之，所谓‘菆涂龙辁以椁’。”参见《檀弓上》“天子之殡也”节。这是说，天子的殡车，外围用木头垒起来，并涂以色彩，像棺外之椁一样。

[6]帱（dào）：覆盖在棺上绣有图案的纺织品，也称“棺衣”。

[7]为榆沈：郑注：“以水浇榆白皮之汁，有急以播地，于引辁车滑。”即认为辁车载柩十分笨重，用榆树皮汁给地面加滑，再用拨来控制辁车。《集解》引吴澄说，用榆木制作辁车的轮毂，木性笨重，所载棺柩又重，所以设拨来帮助移动。今从吴说。

【译文】

鲁哀公的小儿子蟦的丧事，哀公想在其柩车设置只有天子、诸侯的柩车上才能安置的拨，询问有若是否可以。有若回答说：“那是可以的。国君的三家大臣都设置了。”颜柳说：“天子的殡车，车辕上绘有龙图案，车上的棺木周围堆积着木，像椁一样，再覆盖上棺衣；诸侯的殡车棺木上也覆盖有棺衣，这种殡车是用榆木制作的，本身就很沉重，上

面再载上棺木，运行困难，因而要设置拨来帮助运行。三家大臣不敢用天子、诸侯所用的殡车，但却设置了拨，盗用了天子、诸侯之礼却并不中用，国君何必学他们呢？”

悼公之母死[1]，哀公为之齐衰。有若曰：“为妾齐衰[2]，礼与？”公曰：“吾得已乎哉！鲁人以妻我。”

【注释】

[1]悼公之母：鲁悼公的母亲，是鲁哀公的爱妾。悼公，鲁悼公，鲁哀公之子，名宁，此时尚未为鲁君。

[2]为妾齐衰：丧礼规定，士为贵妾服缌麻，大夫以上为妾无服，只有为嫡妻才能服齐衰。

【译文】

鲁悼公的母亲去世了，鲁哀公为她穿着齐衰丧服。有若说：“为妾穿着齐衰丧服，合于礼吗？”哀公说：“我是不得以啊！鲁国人都以为她是我的妻子。”

季子皋葬其妻[1]，犯人之禾，申祥以告，曰：“请庚之[2]。”子皋曰：“孟氏不以是罪予[3]，朋友不以是弃予，以吾为邑长于斯也。买道而葬，后难继也。”

【注释】

[1]季子皋（gāo）：即孔子弟子高柴。《左传》和《论语》中作“子羔”。

[2]庚：偿。

[3]孟氏：鲁国三臣之一孟孙氏。当时子皋做他城邑的邑宰。

【译文】

季子皋埋葬他的妻子时，踩踏了别人的禾苗，申祥将这件事告诉子皋，说：“请赔偿人家的损失。”子皋说：“孟氏不因为这件事责备我，朋友不因为这件事抛弃我，因为我在这里做邑长。如果我花钱买路出葬，恐怕以后的人会难以继续照办。”

仕而未有禄者[1]，君有馈焉曰“献”[2]，使焉曰“寡君”。违而君薨，弗为服也。

【注释】

[1]仕而未有禄者：初任官职还没有确定俸禄的人。孙希旦说：“仕而未有禄，谓初适他国而未有定位，若孟子在齐是也。”

[2]君有馈焉曰“献”：郑注：“有馈于君。”孔疏：“谓臣有物馈献于君，既奉饷君上，故曰‘献’。”

【译文】

初任官职还没有领取俸禄的人，有东西馈赠给国君，称作“献”，受命出使，称国君为“寡君”。离开该国了，如果国君去世，不用为他服

丧。

虞而立尸，有几筵[1]。

【注释】

[1]几筵：几案和竹席。这是为死者的神灵设置的。

【译文】

虞祭开始，要安排尸接受享祭，要设置几案和竹席。

卒哭而讳，生事毕而鬼事始已[1]。既卒哭，宰夫执木铎以命于宫曰[2]：“舍故而讳新[3]。”自寝门至于库门[4]。

【注释】

[1]已：语气词。

[2]宰夫：官名。《周礼·天官·宰夫》：“大丧、小丧，掌小官之戒令。”木铎（duó）：以木为舌的铜铃。摇木铎，以引起注意，宣布政教。

[3]舍故而讳新：郑注：“故，谓高祖之父当迁者也。”中国古代宗法制度有毁庙、迁庙之制。诸侯五庙，即祢（父）庙、祖庙、曾祖庙、高祖庙、太祖庙。太祖是始封之祖，其庙不毁、不迁。高祖庙以下四庙，每有父辈新死者加入，原来的高祖庙就将其

牌位迁于太祖庙袝祭，不再避讳其名，其余三庙则依次升位，新死者则居祢庙，避称名讳。这里的“故”就是迁走的高祖父，“新”是新死者。

[4]自寝门至于库门：诸侯宫室有三门：内有寝门，为正寝之门，是最内里的门，也称为“路门”；中有雉门；外有库门，也称为“外门”，是最外面的门。寝门内叫做“内朝”，寝门外、雉门内，叫做“治朝”，库门外叫做“外朝”。百官上朝通常都在自寝门至库门这一段。

【译文】

卒哭祭后要避讳死者之名，因为以活人对待他的礼节已经结束，以鬼神对待他的礼节开始了。卒哭祭完毕后，宰夫摇着木铎在宫中宣布：“废止旧名讳，开始遵行新名讳。”从正寝之门一直喊到库门。

二名不偏讳。夫子之母名徵在，言“在”不称“徵”，言“徵”不称“在”。

【译文】

死者的名如果是两个字的，不用同时都避讳。如孔子的母亲名叫徵在，说“在”就不说“徵”，说“徵”就不说“在”。

军有忧[1]，则素服哭于库门之外，赴车不载櫜韔[2]。

【注释】

[1]忧：郑注：“谓为敌所败也。”

[2]赴车：回国报告战败消息的车。櫜（gāo）：装铠甲的袋子。车上的铠甲不放进袋子里，弓也不放进袋子里，表示要报仇雪恨，继续战斗。

【译文】

军队战败，国君率群臣着素衣、素裳、素冠在库门外哭泣；回国报告战败消息的车上，铠甲不放进袋子里，弓也不放进袋子里。

有焚其先人之室[1]，则三日哭。故曰：“新宫火，亦三日哭。”[2]

【注释】

[1]先人之室：指宗庙。宗庙被焚，祖宗的神灵便无所依托，为此而哀伤痛哭。

[2]“新宫火”二句：《春秋·成公三年》：“甲子，新宫灾，三日哭。”宗庙被焚则祖宗的神灵无所凭依，所以要哭泣致哀。“人火曰火，天火曰灾。”

【译文】

如果宗庙发生火灾，就要痛哭三天。所以《春秋》记载说：“新建的宗庙发生火灾，成公哭了三天。”

孔子过泰山侧，有妇人哭于墓者而哀。夫子式而听之，使子路问

之，曰：“子之哭也，壹似重有忧者[1]。”而曰：“然。昔者吾舅死于虎[2]，吾夫又死焉，今吾子又死焉！”夫子曰：“何为不去也？”曰：“无苛政[3]。”夫子曰：“小子识之[4]，苛政猛于虎也！”

【注释】

[1]重（zhòng）：深重。

[2]舅：丈夫的父亲。

[3]苛政：《训纂》引王引之说：“政，读曰‘征’，谓赋税及徭役也。诛求无已，则曰苛征。”指繁重、凶暴的赋税和徭役。

[4]识（zhì）：记。

【译文】

孔子经过泰山旁，有个妇人哭得很哀伤。孔子伏在车轼倾听，派子路前去询问，说：“听你的哭声，像是有很深重的忧伤。”妇人答道：“是啊。从前我的公公被老虎咬死，后来我的丈夫又被老虎咬死，现在我的儿子也被老虎咬死了！”孔子问：“为什么不离开这里呢？”答道：“这里没有繁重、凶暴的赋税和徭役。”孔子对弟子说：“你们都记住啦！繁重的徭役和赋税比老虎还要凶猛啊！”

鲁人有周丰也者[1]，哀公执挚请见之[2]，而曰“不可”。公曰：“我其已夫[3]。”使人问焉，曰：“有虞氏未施信于民而民信之[4]，夏后氏未施敬于民而民敬之。何施而得斯于民也？”对曰：“墟墓之间，未施哀于民

而民哀；社稷宗庙之中，未施敬于民而民敬。殷人作誓而民始畔[5]，周人作会而民始疑[6]。苟无礼义、忠信、诚悫之心以莅之，虽固结之，民其不解乎？”

【注释】

[1]周丰：鲁人，身份可能是士。

[2]挚：古代拜访时相赠的礼物。俗作“贽”。

[3]已：止。

[4]有虞氏：古部落。首领即舜，受尧禅让，后又禅让给禹。

[5]殷人作誓：“誓”是盟誓。此处以“殷人作誓”与下文“周人作会”对举，是一种修辞形式，并非殷人只作誓，周人只作会。《尚书》有《泰誓》、《牧誓》，皆誓辞。畔：通“叛”。

[6]周人作会：“会”是盟会，指周代诸侯会盟，共同进行征伐活动等。出土文献《侯马盟书》、《温县盟书》，皆东周时诸侯大夫盟誓之辞。

【译文】

鲁国有个叫周丰的人，鲁哀公要拿着见面礼请求和他见面，周丰说“不敢当”。哀公说：“那我就不去了吧。”派人去向他询问，说：“有虞氏的国君没有故意做要人们信任的事，但人们却信任他；夏后氏的国君没有故意做要人们敬仰的事，但人们却敬仰他。他们做了什么而使人们能够信任与敬仰呢？”周丰答道：“身处于废墟和墓地之中，不用教人

悲哀，人们自会悲哀；身处于社稷庙和宗庙之中，不用教人严肃庄重，人们自会严肃庄重。殷代制定了许多的誓词，人们却开始背叛他；周代举行了各种的会盟，人们却开始怀疑他。如果没有礼义、忠信、诚实之心来对待人们，虽然想强行把人们团在一起，人们难道就不会离散了吗？”

丧不虑居，毁不危身。丧不虑居，为无庙也；毁不危身，为无后也。

【译文】

守丧不考虑居处的安逸，悲伤憔悴、容颜改变而不能损坏身体。守丧不考虑居处的安逸，是因为亲人的神灵还未归宗庙、无所凭依；悲伤憔悴、容颜改变而不能损坏身体，是怕断绝了后代。

延陵季子适齐[1]，于其反也，其长子死，葬于嬴、博之间[2]。孔子曰：“延陵季子，吴之习于礼者也。”往而观其葬焉。其坎深不至于泉[3]，其敛以时服。既葬而封，广轮揜坎[4]，其高可隐也[5]。既封，左袒，右还其封且号者三[6]，曰：“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无不之也！”而遂行。孔子曰：“延陵季子之于礼也，其合矣乎！”

【注释】

[1]延陵季子：吴国公子季札。“延陵”是他的封邑，因此为号。季札出聘齐国约在鲁昭公二十七年（前515）。

[2]嬴（yíng）、博：皆为春秋时齐国地名。

[3]坎：墓圹。

[4]广：宽度。轮：长度。

[5]隐：郑注："隐，据也，封可手据。"指封土的高度，可以用手扶住。孔疏："人长八尺，低而据之半，为四尺。"约今一米左右。

[6]右还（xuán）：从右向左转，如今之逆时针旋转。还，旋转，回旋。号：郑注："哭且言也。"

【译文】

延陵季子出使到齐国，回国的途中，他的长子去世了，葬在齐国的嬴邑和博邑之间。孔子说："延陵季子，是吴国熟习礼仪的人。"于是前去观看他操办葬礼。那墓圹的深度不到地下泉水的地方，入殓穿的是平时穿的衣服。下葬后积土为坟，封土的宽度和长度正好掩住墓圹，高度是人俯下身子手就可以扶住。坟做好后，季子袒露左臂，从右向左绕着坟跑了三圈，并号哭了三遍，说："我的骨肉啊，又回归于土中了，命啊！而灵魂却无处不在，无所不往啊！"号哭完毕，就走开了。孔子说："延陵季子遵行礼仪，真是非常到位！"

邾娄考公之丧[1]，徐君使容居来吊含[2]，曰："寡君使容居坐含，进侯玉，其使容居以含[3]。"有司曰："诸侯之来辱敝邑者，易则易[4]，于则于[5]，易、于杂者，未之有也。"容居对曰："容居闻之：事君不敢忘其君，亦不敢遗其祖。昔我先君驹王[6]，西讨济于河，无所不用斯言

也。容居，鲁人也，不敢忘其祖。”

【注释】

[1]邾娄考公：邾娄国国君。郑注：“考，或为‘定’。”《集解》引顾炎武考证说，邾娄考公时已距春秋甚远，此处应为“定”，后数节有“邾娄定公”。

[2]徐君使容居来：当时徐国国君僭礼称王，自比天子。容居，徐国国君的大臣。吊含：吊且含，吊唁并为死者行含玉之礼。

[3]“寡君”三句：按照礼制，行含礼不用贱者，像徐国这样的小国使者不能直接为逝世的邾娄公口中放置含玉，但徐国僭越称王，自比天子，使者容居口气很大，要亲自为逝世的邾娄公口中放置含玉。结果遭到拒绝。

[4]易：郑注：“谓臣礼。”

[5]于：郑注：“谓君礼。”

[6]驹王：徐国的先君。僭号称王，容居是他的子孙。

【译文】

邾娄定公的丧事，徐国国君派容居前往吊唁并行含玉之礼，容居说：“敝国国君派我容居前来坐行含礼，进献诸侯所用的玉，请让我容居来行含礼。”邾娄的有关官吏说：“诸侯屈尊来到敝国，如果是使臣来，我们就用臣礼对待，如果是国君来，我们就用君礼对待，将臣礼和君礼混杂在一起，我们是从来不这么做的。”容居回答说：“我容居听说

过：事奉国君就不敢忘记国君，也不敢遗忘自己的祖先。从前我的先祖驹王，向西征伐并渡过黄河，无论到哪里都是这么说话的。容居，虽是鲁钝之人，但不敢忘记自己的祖先。”

子思之母死于卫[1]，赴于子思，子思哭于庙。门人至，曰：“庶氏之母死[2]，何为哭于孔氏之庙乎？”子思曰：“吾过矣！吾过矣！”遂哭于他室。

【注释】

[1]子思之母：子思的母亲在子思的父亲死后改嫁到卫国。可参看《檀弓上》“子思之母死于卫”节。

[2]庶氏：郑注：子思之母，“嫁母也，姓庶氏”。

【译文】

子思的母亲死于卫国，向子思报了丧，子思在家庙中为母亲哭泣。子思的学生来到，说：“庶氏的母亲死了，为什么要在孔氏的家庙中哭她？”子思说：“是我的错！是我的错！”于是就到别的屋子去哭。

天子崩，三日，祝先服[1]；五日，官长服[2]；七日，国中男女服[3]；三月，天下服[4]。虞人致百祀之木[5]，可以为棺椁者斩之。不至者，废其祀，刎其人[6]。

【注释】

[1]祝：太祝、商祝，负责含、殓等丧事事务。服：服杖。按照丧礼制度，与死者亲疏远近不同的人，要穿着不同的丧服，手持不同的杖。

[2]官长：郑注：“大夫、士。”孙希旦云：“达官之长，谓卿大夫也。”

[3]国中男女服：国中男女，郑注：“庶人。”孔疏：“国中男女服者，谓畿内民及庶人在官者。服谓齐衰，三月而除之。必待七日者，天子七日而殡，殡后嗣王成服，故民得成服也。”

[4]天下：郑注：“诸侯之大夫也。”

[5]虞人：掌管山林、川泽的官吏。百祀之木：畿内经过百祀的树木。孙希旦说：“为椁必斩百祀之木者，盖社木神之所凭，常时不伐，以其岁久而高大也。”

[6]刎（wěn）：杀。

【译文】

天子去世，三天后，祝先穿着丧服、手持丧杖；五天后，卿大夫穿着丧服、手持丧杖；七天后，畿内的百姓穿着丧服；三个月后，各诸侯国的大夫穿着丧服。虞人要负责输送畿内历经百祀的树木，将可以作为棺椁的树砍伐了。对不给输送木材的，要严加惩处，废掉他的祭祀，杀掉他。

齐大饥，黔敖为食于路[1]，以待饿者而食之。有饿者蒙袂辑屦[2]，贸贸然来[3]。黔敖左奉食，右执饮，曰：“嗟[4]，来食！”扬其目而视

之，曰：“予唯不食嗟来之食，以至于斯也。”从而谢焉，终不食而死。曾子闻之，曰：“微与[5]！其嗟也可去，其谢也可食。”

【注释】

[1]黔敖：齐国一富人。为食：做饭，做食物。

[2]蒙袂：用衣袖遮着脸，是不想给人看见。辑屦：趿拉着鞋。辑，敛。

[3]贸贸：郑注：“目不明之貌。”指两眼昏花、无精打采。

[4]嗟（jiē）：叹词。

[5]微：郑注：“微，犹无也。”朱彬《训纂》说：“微，小也。”指这本是小事。

【译文】

齐国发生了严重的饥荒，黔敖在路边做食物，等待着饥饿的人来吃。有个饥民用衣袖遮着脸，趿拉着鞋子，无精打采地走过来。黔敖左手捧着吃的，右手拿着喝的，说：“喂，来吃！”这个人抬起眼看了看黔敖，说：“我就是不吃这么喊着‘喂，来吃’的人给的饭，才落到这个地步的。”黔敖于是向他道歉，但他还是不吃，终于饿死了。曾子听说这事后，说：“这本是小事啊！他喊‘喂’的时候可以离去，但他已经道歉了，就可以吃了。”

邾娄定公之时[1]，有弑其父者。有司以告，公瞿然失席曰[2]：“是寡

人之罪也。”曰：“寡人尝学断斯狱矣：臣弑君，凡在官者杀无赦；子弑父，凡在宫者杀无赦。杀其人，坏其室，洿其宫而猪焉[3]。盖君逾月而后举爵。”

【注释】

[1]邾娄定公：名貜（jué）且，鲁文公十四年（前613）即位。

[2]瞿（jù）然：惊骇的样子。

[3]洿（wū）其宫而猪焉：把屋子的地基挖成坑，注满水。洿，挖掘。猪，通“潴”，积聚。

【译文】

邾娄定公在位时，有个人杀死了自己的父亲。有关官员将此事报告给定公，定公惊骇地都偏离了坐席，说：“这是寡人的罪过啊。”又说：“寡人曾学习过判决这种案子：臣子杀害国君，凡是在官府的人，无论贵贱，都可以杀了他，绝不饶恕；儿子杀害父亲，凡是在家中的人，无论尊卑，都可以杀了他，绝不饶恕。不仅要杀了这个人，还要毁掉他的屋子，把他房屋的那块地挖成深坑，灌满水。国君要过一个月才能举杯饮酒。”

晋献文子成室[1]，晋大夫发焉。张老曰[2]：“美哉轮焉[3]！美哉奂焉[4]！歌于斯，哭于斯，聚国族于斯[5]。”文子曰：“武也得歌于斯，哭于斯，聚国族于斯，是全要领以从先大夫于九京也[6]。”北面再拜稽首。君子谓之善颂、善祷[7]。

【注释】

[1]晋献文子：晋国卿赵武，“献”、“文”都是谥。

[2]张老：晋国大夫。

[3]轮：郑注：“轮囷，言高大。”指屋宇高大。

[4]奂：郑注：“言众多。”《训纂》引王引之说，“奂”古“焕”字，指有文饰且明亮。

[5]聚国族：孙希旦说：“谓与国中僚友及宗族聚会饮食也。”

[6]全要领：保全腰与颈，即免于腰斩与斩首之刑。要，同“腰”。领，颈。九京：郑注：“晋卿大夫之墓地在九原，‘京’盖字之误，当为‘原’。”阜阳双古堆汉简《说类杂事》之一九有“晋平公过于九京而叹”句，传世文献中“九原”、“九京”混淆之例甚多，似难以断定“京”必为“原”之误。

[7]颂：指张老的贺词。祷：指赵武的回答。

【译文】

晋献文子的新居落成，晋国的大夫都发出祝贺之辞。张老说：“建筑多么高大美丽，装饰多么繁丽漂亮，真是美轮美奂！可以在这里奏乐祭祀，可以在这里居丧哭泣，可以在这里与朋友、族人宴饮聚会。”文子说：“我赵武能够在这里奏乐祭祀，能够在这里居丧哭泣，能够在这里与朋友、族人宴饮聚会，是说明我能够免于腰斩和斩首之刑，能够随从先人、归葬于九京。”于是，面朝北再次跪拜磕头行礼。君子说，颂贺之辞说得好，祝祷之辞说得也好。

仲尼之畜狗死[1]，使子贡埋之，曰：“吾闻之也：敝帷不弃，为埋马也；敝盖不弃，为埋狗也。丘也贫，无盖，于其封也[2]，亦予之席，毋使其首陷焉[3]。”路马死[4]，埋之以帷。

【注释】

[1]畜狗：驯养的狗。

[2]封：郑注：“当作‘窆’。”

[3]陷：指埋没于土中。

[4]路马：郑注：“君所乘者。”

【译文】

孔子养的狗死了，让子贡去埋了它，说：“我听说过：破旧的帷幕不要丢弃，可以用来包裹死马去埋葬；破旧的伞盖不要丢弃，可以用来包裹死狗去埋葬。我孔丘贫穷，没有伞盖，但是埋葬死狗到墓坑，也要裹上一张席子，不能让它的头埋没在土里。”国君乘的马死了，要用帷幕包裹好再埋葬。

季孙之母死，哀公吊焉，曾子与子贡吊焉，阍人为君在[1]，弗内也[2]。曾子与子贡入于其厩而修容焉。子贡先入，阍人曰：“乡者已告矣[3]。”曾子后入，阍人辟之。涉内霤[4]，卿大夫皆辟位，公降一等而揖之。君子言之曰：“尽饰之道，斯其行者远矣。”

【注释】

[1]阍（hūn）人：守门人。

[2]内：同“纳”。

[3]乡（xiàng）：通“向”，刚才。

[4]内霤（liù）：大门之内屋檐滴水处。

【译文】

季孙的母亲去世，鲁哀公前去吊丧，曾子和子贡也前去吊丧，守门人因国君在屋内，没有让他们进去。曾子和子贡便到季孙家的马厩中又修整了一下仪容。然后子贡先进门，守门人说：“刚才已经通报过了。”曾子后进门，守门人避让。二人走到门内滴水的屋檐下，卿大夫们都从席位上避开表示致意，鲁哀公见二位到来，从堂上降下一阶，向二人作揖。君子讲起这件事时说：“尽心修整仪容的道理，会流传得很久远。”

阳门之介夫死[1]，司城子罕入而哭之哀[2]。晋人之觇宋者[3]，反报于晋侯曰：“阳门之介夫死，而子罕哭之哀，而民说，殆不可伐也。”孔子闻之曰：“善哉觇国乎！《诗》云：‘凡民有丧，扶服救之。’[4]虽微晋而已[5]，天下其孰能当之？”

【注释】

[1]阳门：宋国国都城门名。介夫：披着铠甲的卫士。

[2]司城子罕：司城，即司空，掌营建城郭等工程事务，实为主政官。宋国因宋武公名司空，为避讳而称“司城”。子罕，宋戴公之子乐甫术的后人乐喜。

[3]觇（chān）：窥视，侦探。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邶风·谷风》。扶服，《诗经》作“匍匐”，尽力之意。

[5]微：郑注：“犹非也。”

【译文】

宋国阳门一位披甲的卫士死了，司城子罕去了他家并哭得很哀伤。在宋国侦察情报的晋国人把这件事报告给晋侯说：“阳门的披甲卫士死了，子罕去他家哭得很哀伤，百姓因此心悦，恐怕现在还不能侵伐宋国。”孔子听说这件事后，说：“好啊，这人真会侦探国情啊！《诗经》上说：‘凡是百姓有丧事，我都要尽力去救助帮忙。’不能侵伐宋国，不仅仅是晋国而已，天下有哪个国家能去侵伐呢？”

鲁庄公之丧[1]，既葬[2]，而绖不入库门[3]。士、大夫既卒哭，麻不入[4]。

【注释】

[1]鲁庄公之丧：据《左传》记载，鲁庄公在位三十二年而死，太子般即位，庄公的庶兄庆父作乱，派人杀死子般，闵公被立为君，闵公年仅八岁，国家动荡混乱，鲁庄公去世后未能及时下

葬，闵公也未能按正常的礼仪居丧、行丧礼。闵公二年（前660）八月，庆父又指使人杀掉了闵公。

[2]既葬：庄公去世，历十一月始葬。

[3]绖（dié）不入库门：郑注：“时子般弑，庆父作乱，闵公不敢居丧，葬已，吉服而反，正君臣，欲以防遏之。”绖，本指孝服中扎在头上或腰间的粗麻布带，此处指代丧服。库门，诸侯三门，库门是宫室最外面的一道门。这是说，作为丧主的闵公没有按照礼制规定，按部就班地完成丧仪。

[4]麻：本指扎在头上或腰间的粗麻布带，或指粗麻制作的孝服，此处亦指代丧服，与“绖”用法相同。

【译文】

鲁庄公的丧事，下葬后，鲁闵公就换上了吉服，没有穿着丧服进入库门。鲁国的士、大夫在卒哭祭之后就除丧了，也没有穿着丧服进入库门。

孔子之故人曰原壤，其母死，夫子助之沐椁。原壤登木曰[1]：“久矣予之不托于音也。”歌曰：“狸首之斑然，执女手之卷然[2]。”夫子为弗闻也者而过之。从者曰：“子未可以已乎？”夫子曰：“丘闻之：亲者毋失其为亲也，故者毋失其为故也。”

【注释】

[1]登木：郑注：“谓叩木以作音。”即击木作伴音。

[2]卷然：光滑细腻之状。

【译文】

孔子的老朋友叫原壤，他的母亲去世了，孔子去帮忙修治椁木。原壤击叩椁木说道："很久很久啦，我没把自己的感情寄托在音乐中了。"于是唱道："椁木的木纹那么美，好像狸猫的头一样斑斓绚丽；握着你的手，卷卷然是如此柔弱滑腻。"孔子好像没听见一样走过。孔子的随从说："原壤居丧时歌唱，如此无礼，您为什么不和他断绝往来呢？"孔子说："我听过：亲人虽有过失，但不能抛弃亲人；老友虽有过失，但不能抛弃老友。"

赵文子与叔誉观乎九原[1]。文子曰："死者如可作也[2]，吾谁与归？"叔誉曰："其阳处父乎[3]？"文子曰："行并植于晋国[4]，不没其身，其知不足称也。""其舅犯乎[5]？"文子曰："见利不顾其君，其仁不足称也。我则随武子乎[6]！利其君不忘其身，谋其身不遗其友。"晋人谓文子知人。文子其中退然如不胜衣[7]，其言呐呐然如不出诸其口[8]。所举于晋国管库之士七十有余家[9]，生不交利，死不属其子焉。

【注释】

[1]赵文子：即前文提到的晋献文子，晋国卿赵武。叔誉：即叔向，晋羊舍大夫之孙，名肸（xī）。九原：晋国卿大夫之墓地所在，在今山西新绛北。参见本篇"晋献文子成室"节注[6]。此事亦见于《国语·晋语八》，文字略有出入。

[2]作：起。指复活。

[3]阳处父（fǔ）：晋国大夫，晋襄公的太傅。性格刚直却无谋，后被狐射姑所杀。

[4]并植：《国语》作“廉直”。韦昭注：“廉直，刚而无谋。”郑注：“并犹专也，谓刚而专己。”植，直。

[5]舅犯：公子重耳的舅舅狐偃，字子犯。狐偃随重耳出亡，返回晋国渡过黄河时，将重耳赠他的玉璧交还给重耳，说是将从此亡去，重耳投璧于河中，发誓要和舅氏同心。文子认为，舅犯这是在要挟重耳。详见《国语·晋语四》和《左传·僖公二十四年》。

[6]随武子：晋国中军将、太傅士会（kuài）。名会，谥武，因被封于随、范二邑，又称为“范会”、“随会”。

[7]中：郑注：“身也。”退：郑注：“柔和貌。”

[8]呐呐然：讲话迟钝或口吃，好像有物在口内存留。

[9]管库之士：郑注：“管，键也。”《训纂》引王引之说：“管键所以启闭库也”；“今案管者，典也，主也。管库之士，谓主此库者耳”。

【译文】

赵文子和叔向到九原参观。文子说：“死去的人如果能够复活，我应该和谁一道回去呢？”叔向说：“是阳处父吗？”文子说：“阳处父刚直无谋，在晋国独断专权，不能保全自身，他的智慧不足以称道。”叔向说：“那是舅犯吗？”文子说：“舅犯为自己的利益不顾国君，他的仁义不足以称道。我选择随武子！为国君谋利，又不忘自身；为自身谋利，

又不忘记朋友。”晋国人因而认为文子很知人。文子的身体非常柔弱，好像连衣服的重量都承受不了，说话木讷迟钝，好像有话却说不出口。他为晋国推举的人，光是负责管理仓库的士就有七十多人，他活着的时候从不与自己推举的人有利益的交往，去世的时候也没有把自己的儿子嘱托给他们。

叔仲皮学子柳[1]。叔仲皮死，其妻鲁人也[2]，衣衰而缪绖[3]。叔仲衍以告[4]，请繐衰而环绖[5]，曰：“昔者吾丧姑、姊妹亦如斯，末吾禁也[6]。”退，使其妻繐衰而环绖。

【注释】

[1]叔仲皮：鲁国叔孙氏之族。学（xiào）：郑注：“教也。”子柳：叔仲皮之子。

[2]鲁：鲁钝。

[3]衣衰：服齐衰。缪绖：用一条麻绳从额头向后交结于颈项。缪，郑注当作“樛”（jiū），结。

[4]叔仲衍：叔仲皮的弟弟。

[5]繐（suì）衰：介于大功和小功之间的丧服。繐，较精细而疏的麻布。环绖：用麻绳绕成环形，系在头上。因繐衰、环绖轻细方便，当时妇人服丧喜欢穿着此服，实际上是不合礼仪的。

[6]末：郑注：“无也，言无禁我，欲其言行。”即无人禁止我这样做。

【译文】

叔仲皮教子柳学习。叔仲皮去世了，子柳的妻子虽是鲁钝之人，也知道为公公服齐衰并头戴缠于后颈打好结的丧带。叔仲衍却告诉子柳，让他的妻子服繐衰、头戴单环丧带即可，并说：“以前我为去世的姑姑和姊妹都是这么穿的，没人禁止我。”子柳回家后，就让他的妻子服繐衰，头戴单环丧带。

成人有其兄死而不为衰者[1]，闻子皋将为成宰，遂为衰。成人曰：“蚕则绩而蟹有匡[2]，范则冠而蝉有緌[3]，兄则死而子皋为之衰。”

【注释】

[1]成：鲁邑名。

[2]蚕则绩而蟹有匡：蚕吐丝作茧，但蟹却有筐。蚕吐丝作茧，本来需要筐却没有筐，蟹壳却似筐。匡，同“筐”。

[3]范则冠而蝉有緌（ruí）：蜂的头上有物像冠，但蝉的口下却有冠带。范，蜂。緌，冠下的带饰。孔疏：“緌，谓蝉喙长在口下似冠之緌也。”蜂头上像冠，需要有冠带却没有冠带；蝉不需要冠带，它口下却长有冠带。这里是对不为兄服丧之人的讽刺，蚕本应有筐，蜂本应有緌，它们却都没有，毫不相干的蟹和蝉却拥有。就像此人，不是为了去世的兄弟穿上丧服，而是惧怕子皋来做成邑宰要批评处罚才穿。

【译文】

鲁国成邑有个人，他的兄长死了他却不为兄长服丧，听说子皋将做成邑的邑宰，于是才穿上丧服服丧。成邑的人讽刺他说："本该蚕吐丝织茧，但蟹却做了个筐；本该蜂的头上有冠，但蝉的口下却做了个冠带，兄长去世他本该服丧而不服，却因为子皋要来作宰，赶紧穿上丧服。"

乐正子春之母死[1]，五日而不食[2]。曰："吾悔之。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恶乎用吾情[3]！"

【注释】

[1]乐正子春：曾子的弟子。

[2]五日而不食：按照礼制，只需三天不食。

[3]"自吾母"二句：这是说乐正子春并不是出于对母亲的悲伤之情才五天不食，而是故意逾越礼制来展现自己，因而后悔责备自己。恶乎，郑注："犹于何也。"在哪里。

【译文】

乐正子春的母亲去世了，他五天没吃东西。后来他说："我后悔了。我自己的母亲都得不到我的真情，我又能在哪里表达我的真情呢！"

岁旱，穆公召县子而问然[1]，曰："天则不雨，吾欲暴尪而奚若[2]？"曰："天则不雨，而暴人之疾子，虐，毋乃不可与！""然则吾欲暴

巫而奚若[3]？”曰：“天则不雨，而望之愚妇人，于以求之，毋乃已疏乎[4]！”“徙市则奚若[5]？”曰：“天子崩，巷市七日[6]；诸侯薨，巷市三日。为之徙市，不亦可乎！”

【注释】

[1]县（xuán）子：即县子琐，鲁国大夫。见《檀弓上》“陈庄子死”节。

[2]暴（pù）：晒。尪（wāng）：一种胸前突、面朝天的残疾。这是希冀上天看到残疾人被暴晒怜悯他们而降雨。奚若：郑注：“何如也。”

[3]巫：郑注：“《春秋传》说巫曰：‘在女曰巫，在男曰觋。’”

[4]毋乃已疏乎：郑注：“已，犹甚也。巫主接神，亦觊天哀而雨之。”疏，疏远了求雨的道理。

[5]徙市：搬迁市场，即关闭集市。郑注：“徙市者，庶人之丧礼。今徙市是忧戚于旱，若丧。”

[6]巷市：里巷中的小市场。关闭集市，徙市于里巷。

【译文】

鲁国遭遇干旱，鲁穆公召来县子询问他，说：“老天很久不下雨了，我想把有尪疾的人放在露天曝晒，怎么样？”县子答：“天不下雨，把有尪疾的人放在露天曝晒，这太残虐了，恐怕不可以吧！”鲁穆公说：“那我想把女巫放在露天曝晒，怎么样？”县子答：“天不下雨，寄

希望于愚昧的妇人，用这种方式来求雨，怕是离求雨的道理过于疏远了！”鲁穆公又说：“那关闭集市怎么样？”县子答：“天子去世，关闭集市、巷市七天；诸侯去世，关闭集市、巷市三天。为求雨而关闭集市，不也是可以的吗！”

孔子曰：“卫人之祔也[1]，离之[2]；鲁人之祔也，合之。善夫[3]！”

【注释】

[1]祔（fù）：合葬。

[2]离：二人并立。

[3]善夫：郑注：“善鲁人也。”

【译文】

孔子说：“卫国人的合葬方式，是两个墓坑并排安葬；鲁国人的合葬方式，是两人共用一个墓坑安葬。还是鲁人的方式好！”

王制第五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王制'者，以其记先王班爵、授禄、祭祀、养老之法度。"

"王制"之题，取自篇首"王者之制禄爵"一句。此章内容主要是记载古代帝王治理天下的各种制度，任铭善《礼记目录后案》认为，这应该是因革损益虞、夏、商、周四代的制度所定，未必在当时实际执行过。关于制度的种类，郑玄《礼记目录》提出有班爵、授禄、祭祀、养老四类。任铭善提出十类：班爵，禄田，任官，巡狩，朝聘，教学，养老，国用，丧祭，职方。通观《王制》全篇，应以任氏分类较能涵括内容。

《王制》写成的时代，历来其说不一。清人廖平、康有为等以为是孔子遗书；东汉卢植以为是汉文帝命博士诸生所作，因《史记·封禅书》载汉文帝"使博士诸生刺《六经》中作《王制》"；郑玄以为应作于孟子之后；孔颖达以为在秦、汉之际；任铭善认为作于战国之末纪。目前尚无确切的定论。

王者之制禄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1]，凡五等。

【注释】

[1]上大夫卿：郑注：“上大夫曰卿。”

【译文】

君王制定俸禄、爵位等级，分为公、侯、伯、子、男，一共五等。诸侯国的上大夫即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一共也是五等。

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合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1]。天子之三公之田视公、侯[2]，天子之卿视伯，天子之大夫视子、男，天子之元士视附庸[3]。

【注释】

[1]“不能”四句：《孟子·万章下》有类似记载：“不能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不合，不朝会。附庸，孔疏：“庸，城也，谓小国之城，不能自通，以其国事附于大国。”即附属于诸侯国的小国。

[2]三公：指天子的三位最重要的大臣：太师、太傅、太保。或说为司马、司徒、司空。视：郑注：“犹比也。”即比照。

[3]元士：上士。

【译文】

天子的田有一千平方里，公爵、侯爵的田有一百平方里，伯爵的田

有七十平方里，子爵、男爵的田有五十平方里。有田不足五十平方里的，不能朝会于天子，附属于诸侯国，称作“附庸”。天子的三公所占的田地，比照公爵、侯爵，天子的卿所占的田地比照伯爵，天子的大夫所占的田地比照子爵、男爵，天子的上士所占的田地比照附庸。

制：农田百亩。百亩之分[1]，上农夫食九人[2]，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农夫食五人。庶人在官者[3]，其禄以是为差也。

【注释】

[1]分（fèn）：分类，即按土地的肥瘠。

[2]上农夫：耕种上等田的农夫，指所耕百亩之田肥沃而收获丰厚。食（sì）：供养，给人吃。

[3]庶人在官者：指在官府服务的庶人。他们是由官吏自行选用的，因不是正式的命官，仍是庶人身份，所以称为“庶人在官”。

【译文】

制度规定：一个农夫受田百亩。百亩田地依肥瘠不同区分等级，上等的百亩农田一个农夫可供养九人，其次一等的可供养八人，再其次一等的可供养七人，再其次一等的可供养六人，下等的百亩农田一个农夫可供养五人。在官府服务的庶人，其俸禄也是依此为等差的。

诸侯之下士视上农夫，禄足以代其耕也。中士倍下士，上士倍中

士，下大夫倍上士，卿四大夫禄。君十卿禄。次国之卿，三大夫禄，君十卿禄。小国之卿，倍大夫禄，君十卿禄。

【译文】

诸侯的下士比照上农夫，他们的俸禄足以替代他们务农耕田所获。中士的俸禄比下士多一倍，上士的俸禄比中士多一倍，下大夫的俸禄比上士多一倍，卿的俸禄是大夫的四倍。国君的俸禄是卿的十倍。次一等诸侯国之卿的俸禄，是大夫的三倍，国君的俸禄，是卿的十倍。小国之卿的俸禄，比大夫多一倍，国君的俸禄，是卿的十倍。

次国之上卿，位当大国之中，中当其下，下当其上大夫。小国之上卿，位当大国之下卿，中当其上大夫，下当其下大夫。其有中士、下士者，数各居其上之三分[1]。

【注释】

[1]“其有”二句：《集解》引徐师曾说，此处错简，此二句应在后文“大国三卿”一节“上士二十七人”之下。今译文调动于后文处。

【译文】

次国的上卿，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中卿，次国中卿的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下卿，次国下卿的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上大夫。小国的上卿，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下卿，小国中卿的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上大夫，小国下卿的地位相当于大国的下大夫。

凡四海之内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国三十，七十里之国六十，五十里之国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国。名山大泽不以封[1]，其余以为附庸、间田[2]。八州[3]，州二百一十国。天子之县内[4]，方百里之国九，七十里之国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国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国。名山、大泽不以朌[5]。其余以禄士，以为间田。凡九州，千七百七十三国，天子之元士、诸侯之附庸，不与[6]。

【注释】

[1]名山大泽不以封：名山大泽不分封的原因，郑注，“与民同财，不得障管，亦赋税之而已”。孙希旦说，“一则恐其专财利而不与民同，一则恐其据险阻而易于负固也”。

[2]附庸、间（xián）田：指分封二百一十国之外的其余土地。若已分封给人，附属于大国，称为“附庸”；若没有分封给人，称为“间田”。间，通“闲”。

[3]八州：这里指九州中天子直辖一州外的八州，天子直辖的为畿内，制度不同。见下文。

[4]县内：郑注：“夏时天子所居州界名也。殷曰畿……周亦曰畿。”

[5]朌（bān）：颁赐。

[6]不与：郑注：“不在数中也。”

【译文】

四海之内共有九州。每州一千平方里，九州中的八州，每州建立一

百平方里的国家三十个，七十平方里的国家六十个，五十平方里的国家一百二十个，共计二百一十国。各州著名的山川、湖泽不分封，分封后剩余的土地为附庸小国及闲田。这样的州有八个，每州有二百一十国。天子所管辖的王畿之内，一百平方里的国家有九个，七十平方里的国家有二十一个，五十平方里的国家有六十三个，总共九十三国。王畿内的名山大泽不颁赐给臣子。分封剩下的土地作为士的俸禄田，或作为闲田。天下九州共有一千七百七十三国，天子上士的封地及诸侯的附庸，不计算在内。

天子百里之内以共官[1]，千里之内以为御[2]。

【注释】

[1]共（gōng）：通“供”，供给。郑注：“谓此地之田税所给也。”官：郑注：“谓其文书财用也。”

[2]御：指天子所用的膳食、服饰、车马等各种开销。

【译文】

天子都城百里之内的赋税用来供给王朝官员的办公开销，千里之内的赋税则作为天子所用之膳食、服饰、车马等开销。

千里之外设方伯[1]。五国以为属，属有长；十国以为连，连有帅；三十国以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国以为州，州有伯[2]。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帅，三百三十六长。八伯各以其属属于天子之老二人[3]，分天下以为左、右，曰“二伯”。

【注释】

[1]方伯：州牧，管理一州的最高行政长官。

[2]“五国”八句：孔疏：“属是系属，连是连接，卒是卒伍，州是聚居。”这是不同行政区域的不同名称。

[3]天子之老：指上公。又，《周礼·春官·典命》郑注，“上公”是特指天子之“三公”中有德者。

【译文】

王畿千里之外设置方伯。以五国为一属，每属设有一属长；十国为一连，每连设一帅；三十国为一卒，每卒设一正；二百一十国为一州，每州设一伯。八州，有八个伯，五十六个正，一百六十八个帅，三百三十六个长。八伯各以他们统领的部属归属于天子之老二人，将天下分为左、右两部分，由二老掌管，称为“二伯”。

千里之内曰“甸”[1]，千里之外曰“采”、曰“流”[2]。

【注释】

[1]甸：出赋税供天子开销的地方。

[2]采：郑注：“九州之内地，取其美物，以当谷税。”流：九州之外夷狄的居处。

【译文】

王畿千里之内称“甸”，王畿千里之外称“采”、称“流”。

天子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

【译文】

天子的属官有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上士。

大国三卿，皆命于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国三卿，二卿命于天子，一卿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1]。小国二卿[2]，皆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

【注释】

[1]上士二十七人：后应连接“其有中士、下士者，数各居其上之三分”二句，自前文移此。详见上文“次国之上卿”节注[1]。

[2]小国二卿：郑注：“小国亦三卿，一卿命于天子，二卿命于其君，此文似误脱耳。”因前文有：“小国之上卿，位当大国之下卿，中当其上大夫，下当其下大夫。”

【译文】

诸侯大国设三卿，都由天子任命，另设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一等的诸侯国设三卿，其中二卿由天子任命，一卿由国君任命，另设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其中中士、下士，数量各居同级的三分。诸侯小国设二卿，都由国君任命，另设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

人。

天子使其大夫为三监，监于方伯之国，国三人。

【译文】

天子派遣他的大夫担任三监，监察各方伯之国，每国派三人。

天子之县内诸侯，禄也[1]；外诸侯，嗣也[2]。

【注释】

[1]禄：王畿内的诸侯所分得田地，是以其租税作为俸禄的，但子孙不能继承。

[2]嗣：王畿外的诸侯所分得的田地，子孙可以继承。

【译文】

天子王畿内的诸侯所分得的田地，以租税为俸禄，不能世袭继承；王畿外的诸侯所分得的田地，可以世袭继承。

制：三公一命卷[1]，若有加，则赐也，不过九命[2]；次国之君不过七命，小国之君不过五命。大国之卿不过三命，下卿再命；小国之卿与下大夫一命。

【注释】

[1]三公一命卷（gǔn）：“三公”本为八命之官，服鷩（bì）冕即再加一命，就是最高的九命，可以服衮冕。衮冕，即九章之服，上衣有龙、山、华虫、火、宗彝五章花纹，下裳有藻、粉米、黼、黻四章花纹。命，等级，位级。卷，通“衮”。

[2]“若有加”三句：九命之上如再有所加，即衮衣外再加余服，只能是王之特赐，并非常制，命数是不能提高的。

【译文】

制度规定：三公再加一命可穿衮服，如果还有加衣，只能是特别的恩赐，等级不能超过九命；次国的国君不超过七命，小国的国君不超过五命。大国的上卿不能超过三命，下卿不能超过二命；小国的卿和下大夫都是一命。

凡官民材，必先论之[1]，论辨然后使之[2]，任事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

【注释】

[1]论：郑注：“谓考其德行道艺。”

[2]辨：郑注：“谓考问得其定也。”指通过考核确定德行能力的高下。

【译文】

凡从庶民中选拔人才任官，一定要先考核其才能德行，考定其德行

能力高下后委任工作，胜任工作后授予爵位，爵位确定后发给俸禄。

爵人于朝，与士共之；刑人于市，与众弃之。是故公家不畜刑人[1]，大夫弗养，士遇之涂[2]，弗与言也。屏之四方[3]，唯其所之，不及以政[4]，亦弗故生也[5]。

【注释】

[1]畜：养。与下文之“养”为互文。

[2]涂：同“途”。

[3]屏（bǐng）：郑注：“犹放去也。”即流放。

[4]政：指政教之事，即赋税徭役等事。

[5]亦弗故生也：也不想他们活下去。王引之《经义述闻·礼记上》说，“亦弗故生也”条指出，据孔疏“非但不使，意在亦不欲使生”，《通典·刑四》引《大戴礼》作“不及以政，不欲生之故也”，《孔子家语·刑政》作“不及与政，弗欲生之也”等，可知“故”字当为“欲”字之误。

【译文】

授人爵位要在朝廷上，让众官员共同参与；处决犯人要在市集上，和众人一起抛弃罪犯。所以公家不收养受刑之人，大夫也不收养，士在路上遇到不跟他们说话。把受刑之人流放到四方，随他们去哪儿，不让他们参与赋税徭役等政务，就是不想让他们生存。

诸侯之于天子也，比年一小聘[1]，三年一大聘[2]，五年一朝。

【注释】

[1]比年：每年。小聘：古代聘问之礼。诸侯派遣大夫朝见天子。

[2]大聘：古代聘问之礼。诸侯派遣卿朝见天子。

【译文】

诸侯对天子，每年派大夫去聘问一次，每三年派卿去聘问一次，每五年诸侯亲自去朝见一次。

天子五年一巡守[1]。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2]，柴而望祀山川[3]，觐诸侯[4]，问百年者就见之。命大师陈诗[5]，以观民风。命市纳贾[6]，以观民之所好恶，志淫好辟[7]。命典礼考时、月[8]，定日，同律、礼、乐、制度、衣服，正之。山川神祇有不举者为不敬[9]，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庙有不顺者为不孝[10]，不孝者君绌以爵；变礼易乐者为不从，不从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为畔[11]，畔者君讨。有功德于民者，加地进律[12]。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岳，如东巡守之礼。八月，西巡守，至于西岳，如南巡守之礼。十有一月，北巡守，至于北岳，如西巡守之礼。归假于祖祢[13]，用特[14]。

【注释】

[1]巡守：天子巡视天下。郑注：“五年者，虞、夏之制也，周则十

二岁一巡守。”

[2]岱宗：东岳泰山。

[3]柴：祭名。积柴燔烧，上加祭牲，以燔烟、气味祭祀上天，也称“禋祀”。望祀山川：以“望”的方式祭祀，即遥望山川的方向祭拜祷祠。古代帝王对九州名山大川、五岳四渎等，常以望祭祷祠。

[4]觐：古代觐见之礼。诸侯朝见天子曰“觐”。

[5]大师：太师，掌乐之官。

[6]市：掌管市场买卖的官吏。贾（jià）：同“价”。指物价贵贱。

[7]辟（pì）：偏邪不正。

[8]典礼：掌管典礼的官员。孔疏认为指太史。

[9]举：祭。

[10]不顺：指宗庙昭穆排列不当或祭祝不依时序。

[11]畔：通“叛”。

[12]进律：犹晋爵。陈澔《集说》引应氏：“律者，爵命之等。”

[13]假（gé）于祖祢（nǐ）：到祖庙、祢庙告归。假，至也。祖，祖庙。指太祖、高祖、曾祖、祖父庙。祢，父庙。

[14]特：特牲，特选一头供祭之牛。

【译文】

天子每五年巡视天下一次。在巡视当年的二月出发，先巡视东方，到东岳泰山，举行柴祭上天之礼，并望祀东方的山川，接见东方各国诸侯，慰问当地百岁的老人，登门造访会见。命掌管音乐的太师进陈采集的诗歌民谣，以观察当地的风俗民情。命掌管市场买卖的官员汇报物价，以观察人们的好恶，民心是否淫邪不正，所喜所好是否偏邪。命令掌管礼仪的官员考正四时、月份，排定日历，统一法律、礼仪、乐律、制度、衣服，有不合规矩的都加以订正。对当地山川神祇有不祭祀的就是不敬，有不敬的国君就要削减他的封地；对宗庙有不顺的就是不孝，有不孝的国君就要贬削他的爵位；擅自改易礼乐的就是不从，有不从的国君就要将他流放；任意改革制度和衣服就是叛逆，有叛逆的国君就要加以讨伐。对人们有功德者，要加封土地或晋升爵位。五月，巡视南方，到南岳衡山，如同巡视东方的礼仪。八月，巡视西方，到西岳华山，如同巡视南方的礼仪。十一月，巡视北方，到北岳恒山，如同巡视西方的礼仪。天子巡视后回到京城，要到祖庙、祢庙禀报巡视归来，用特牲一牛进行祭祀。

天子将出，类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祢[1]。诸侯将出，宜乎社，造乎祢。

【注释】

[1]类、宜、造：据郑注，三者都是祭名，具体的礼节、仪式已不可考。

【译文】

天子将要外出，要类祭上帝，宜祭社稷，造祭祢庙。诸侯将要外出，要宜祭社稷，造祭祢庙。

天子无事与诸侯相见曰“朝”[1]，考礼、正刑、一德，以尊于天子。天子赐诸侯乐，则以柷将之[2]；赐伯、子、男乐，则以鼗将之[3]。诸侯赐弓矢，然后征；赐铁钺[4]，然后杀；赐圭瓒[5]，然后为鬯[6]。未赐圭瓒，则资鬯于天子。

【注释】

[1]无事：指没有战争死丧之事。

[2]柷（zhù）：一种木制打击乐器，形如方漆桶，其中有椎，以椎击底有声，奏乐前先击之，用以节制音乐。将：持。据《注疏》，送人礼物，大件物品摆放于地，交接小件的物品表示赠送给予。

[3]鼗（táo）：长柄小鼓，两旁有耳坠，形状类似今之拨浪鼓，在乐曲结束时摇以止乐。

[4]鈇：通“斧”。钺（yuè）：似斧而较大的兵器。斧钺，古代常作为行刑的器具。

[5]圭瓒（zàn）：一种长柄似圭的酒勺，用以从樽中舀酒。

[6]鬯（chàng）：祭祀用的酒，以黑黍酿制，气味芳香。

【译文】

天子在没有战争死丧之事的情况下与诸侯相见称为“朝”。会朝时要考订礼仪、订正刑法、规范道德，使诸侯都尊崇天子。天子赐给公爵或侯爵的乐器，以柷作为代表物；赐给伯爵、子爵、男爵的乐器，以鼗作为代表物。诸侯要由天子赏赐弓矢之后，才有出征的权力；由天子赏赐斧钺之后，才有诛杀的权力；由天子赏赐圭瓒之后，才有自行酿造鬯酒的权力。未获赏赐圭瓒的，就由天子赐给鬯酒。

天子命之教，然后为学。小学在公宫南之左，大学在郊。天子曰“辟廱”[1]，诸侯曰“頖宫”[2]。

【注释】

[1]辟廱（yōng）：周天子为世子及贵族子弟设立的大学，其形四方环水，形如璧，故称“辟廱”。辟，通“璧”。廱，通“壅”，今作“雍”。

[2]頖（pàn）宫：又作“泮宫”，诸侯为世子及贵族子弟设立的大学，东、西两门以南有水相环而通。

【译文】

天子下令开办教育，然后设立学校。小学设在国君宫廷之南的左侧，大学设在国都郊区。天子所设的大学称“辟雍”，诸侯所设的大学称“頖宫”。

天子将出征，类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祢，禡于所征之地[1]。受命于祖，受成于学[2]。出征执有罪，反，释奠于学[3]，以讯馘告[4]。

【注释】

[1]祃（mà）：一种军祭，具体礼典、仪式已不可考。

[2]成：作战计划。

[3]释奠：设置酒食以奠祭先圣、先师。

[4]讯：活捉的俘虏。馘（guó）：原指杀死敌军后取其左耳以计军功，这里指所杀之敌。《诗经·鲁颂·泮水》：“在泮献馘。”

【译文】

天子即将出征之前，要类祭上帝，宜祭社稷，造祭祢庙，并在开战的地方举行祃祭。出征前在祖庙占卜并祭拜先祖表示受命出征，并在大学里决定作战计划。出兵征伐，擒获有罪的人，归返后，在大学中设奠拜祭先圣、先师，以禀告所获俘虏与杀死敌人的数目。

天子、诸侯无事，则岁三田[1]：一为干豆[2]，二为宾客，三为充君之庖[3]。无事而不田曰“不敬”[4]，田不以礼曰“暴天物”[5]。天子不合围，诸侯不掩群。天子杀则下大绥[6]，诸侯杀则下小绥，大夫杀则止佐车[7]，佐车止，则百姓田猎。獭祭鱼[8]，然后虞人入泽梁[9]；豺祭兽[10]，然后田猎；鸠化为鹰[11]，然后设罻罗[12]；草木零落[13]，然后入山林。昆虫未蛰[14]，不以火田[15]。不麛[16]，不卵，不杀胎，不殀夭[17]，不覆巢。

【注释】

[1]岁三田：每年举行三次狩猎。据《左传》、《周礼》记载，天子、诸侯一年有四次狩猎，即春蒐（sōu）、夏苗、秋狝（xiǎn）、冬狩。这里说一年三次，可能是没有夏季的田猎。

[2]干豆：将捕获的动物制成干肉，盛放于豆等祭器以供祭祀。

[3]庖（páo）：厨房。

[4]无事而不田曰“不敬”：据郑注，没有大事而不依时节田猎，则会简慢祭祀、忽略宾客，所以说“不敬”。

[5]田不以礼曰“暴天物”：孔疏：“若田猎不以其礼，杀伤过多，是暴害天之所生之物。”礼，指的就是下文的种种礼节。

[6]下：放倒。大绥：天子打猎时田车上竖立的大旗。

[7]佐车：协助驱赶野兽的车辆。

[8]獭（tǎ）祭鱼：水獭以鱼为食，每将捕获的鱼陈列于水边，犹如祭祀时陈列供品，故称“獭祭鱼”。据《月令》，“獭祭鱼”在孟春正月，此后，就可以入湖泽开始捕鱼。

[9]虞人：掌管山林湖泽的官员。

[10]豺祭兽：豺是生性凶猛的犬科动物，将捕获的兽陈列在地上仿佛献祭，故称“豺祭兽”。据《月令》，“豺祭兽”在秋九月。

[11]鸠化为鹰：古人以为鸠与鹰是可以互相变化的，据《月令》，仲春二月，“鹰化为鸠”；又，孔疏“八月鸠化为鹰”。其实，这是古人缺乏科学知识造成的错误，鸠、鹰是不能互相变化的。

[12]罻（wèi）：捕鸟的小网。湖北云梦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田律》："不夏月，毋敢夜草为灰，取生荔、麛𪊟（卵）㲉，毋□□□□□□毒鱼鳖，置穽罔（网），到七月而纵之。"与此文意类似。

[13]草木零落：据《月令》，季秋九月，"草木黄落"，孔疏，"零落芟折"则在十月。

[14]蛰（zhé）：动物冬眠。

[15]火田：放火焚烧山林，将野兽逐出加以围捕。孙希旦说："自'天子、诸侯无事，则岁三田'至此，明田猎之礼。"有人以为"田"是"放火烧草肥田"，显然错误。

[16]麛（mí）：又作"麑"，幼鹿。泛指幼兽。此处指捕捉幼兽。

[17]殀（yǎo）：断杀。夭：未成年的禽兽。

【译文】

天子、诸侯在平常无战争或凶丧之事时，每年要狩猎三次：一是为了祭祀准备供品，二是为了招待宾客准备菜肴，三是为了充实天子、诸侯的厨房膳食。平常无战争或凶丧之事却不狩猎就是"不敬"，狩猎而不依循相关的礼仪规定就是"杀害上天所生之物"。为了避免物种灭尽，天子狩猎不采取四面合围的方式，诸侯狩猎不杀尽成群的野兽。天子打到猎物后就放倒田车上竖立的大旗，诸侯打到猎物后就放倒田车上竖立的小旗，大夫打到猎物后就让驱逐野兽的佐车停止，佐车停止后百姓就可以田猎。水獭将捕获的鱼陈列在水边仿佛献祭，然后管理川泽的虞人可以进入湖泽开始捕鱼；豺将捕获的兽陈列在地上仿佛献祭，然后才能开

始狩猎。鸠化为鹰以后，才能设罗网捕飞鸟；草木凋零后，才能进入山林砍伐树木。昆虫还未冬眠蛰居时，不能放火烧林以围猎捕兽。不捕取幼兽，不掏取鸟卵，不杀怀胎的母兽，不杀小兽，不毁坏掀覆鸟巢。

冢宰制国用[1]，必于岁之杪[2]。五谷皆入，然后制国用。用地小大，视年之丰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国用[3]，量入以为出。祭用数之仂[4]。丧[5]，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6]。丧用三年之仂。丧祭，用不足曰“暴”，有余曰“浩”。祭，丰年不奢，凶年不俭。国无九年之蓄曰不足，无六年之蓄曰急，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7]；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虽有凶旱水溢，民无菜色[8]，然后天子食，日举以乐。

【注释】

[1]冢宰：全国最高行政长官。《周礼·天官》：“乃立天官冢宰，使帅其属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国。”

[2]杪（miǎo）：本义为树枝末梢，引申为年岁之末。

[3]以三十年之通制国用：以三十年的收入按年岁丰凶通融考量，取其平均数值以制定国用，均衡安排，更加妥善合理。

[4]仂（lè）：十分之一。

[5]丧：国君为父母服丧。

[6]绋（fú）：本指牵引棺柩车往墓穴的绳索，这里代指丧事。祭祀

天地社稷不受丧事的限制，所以称“越绋”。

[7]食：余食。指积蓄的余粮。

[8]菜色：只吃菜的饥饿的面色。

【译文】

冢宰制定国家的财政开支计划，一定要在每年年末时进行。等到五谷入仓了，然后再制定国家的财政开支。国家财政计划要根据国土的大小，年成的丰歉，以三十年的国家收入平均数来规划财政，根据收入多少来确定支出。用于祭祀的经费占国家财政支出的十分之一。如果国君正为父母服丧，就三年不举行祭祀活动，只有祭祀天地社稷不受丧事的限制，这叫做越过牵拉棺车的绳索而行祭事。办丧事的费用占国家财用开支的十分之一。办丧事和祭祀，财用不足叫做“暴”，有剩余叫做“浩”。祭祀，丰收的年成也不能奢侈浪费，歉收的年成也不能过于简陋。国家没有九年的财物储备，那是不足，没有六年的财物储备那是危急，没有三年的财务储备，那就是国家不像个国家了。耕种三年，一定要有可供一年食用的余粮；耕种九年，一定要有可供三年食用的余粮。以三十年国家收入的平均数来制定国用，即使国家发生旱涝灾害，百姓也不会有那种只吃菜的饥饿的面色，这样天子才能安心吃饭，每日餐饮时演奏着音乐。

天子七日而殡[1]，七月而葬；诸侯五日而殡，五月而葬；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殡，三月而葬。三年之丧，自天子达。庶人县封[2]，葬不为雨止，不封不树[3]。丧不贰事，自天子达于庶人。丧从死者，祭从生者。支子不祭。

【注释】

[1]殡（bìn）：死者入殓后停放灵柩等待入葬。

[2]县（xuán）封：郑注以为当作“县窆”。庶人卑贱，不能用綍牵引将棺木放入墓坑，只能用悬吊的办法将棺木放进墓穴。县，同“悬”。

[3]不封不树：据考证，我国在春秋以前，埋葬死者的墓穴上不起封土堆，也不种植树木。

【译文】

天子死后第七天入殓，停柩在堂，第七个月下葬；诸侯死后第五天入殓，第五个月下葬；大夫、士、庶人死后第三天入殓，第三个月下葬。为父母服三年之丧，从天子至庶人都是一样的。庶人的棺以悬吊的方式下葬，棺柩入葬不因下雨而停止，墓圹上不积土成坟也不种树。治丧要专一，不从事其他活动，从天子到庶人都一样。丧礼的规格要依照死者生前的身份地位而定，祭礼则依照主祭者的身份地位而定。嫡长子以外的诸子不能主持祭祀。

天子七庙，三昭三穆[1]，与大祖之庙而七[2]。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大祖之庙而五。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大祖之庙而三。士一庙。庶人祭于寝[3]。

【注释】

[1]三昭三穆：指父、祖、曾祖、高祖、高祖之父以及高祖之祖的宗

庙排列次序，若子为昭、则父为穆，祖为昭、曾祖为穆，依次递推。昭、穆，周代祖先宗庙排列之次序，左为昭庙，右为穆庙。

[2]大祖：即太祖，指始封之祖。周天子以后稷为太祖，诸侯、大夫则以始封之君为太祖。

[3]庶人祭于寝：庶人无庙，所以在正寝中祭祀祖先。

【译文】

天子设立七庙，三座昭庙，三座穆庙，加上太祖庙共七庙。诸侯设立五庙，两座昭庙，两座穆庙，加上太祖庙共五庙。大夫设立三庙，一座昭庙，一座穆庙，加上太祖庙共三庙。士设立一庙。庶人不设庙，就在正寝中祭祀祖先。

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礿”，夏曰“禘”，秋曰“尝”，冬曰“烝”[1]。

【注释】

[1]“春曰‘礿’（yuè）”四句：据郑注，礿、禘、尝、烝为夏、殷的祭名，周代则改春曰“祠”、夏曰“礿”。孔疏引皇氏云：“礿，薄也。春物未成，其祭品鲜薄也。”“禘者，次第也。夏时物虽未成，宜依时次第而祭之。”“尝者，《白虎通》云：‘新谷熟而尝之。’”“烝者，众也。冬之时物成者众。”

【译文】

天子、诸侯四时的宗庙祭祀，春祭称为“礿”，夏祭称为“禘”，秋祭称为“尝”，冬祭称为“烝”。

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1]。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视三公[2]，四渎视诸侯[3]。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天子、诸侯祭因国之在其地而无主后者[4]。

【注释】

[1]五祀：指祭户、灶、中霤、门、行五种神。

[2]视三公：指祭祀的规格，即所用祭牲、祭器等比照祭祀“三公”。

[3]四渎：《尔雅·释水》：“江、河、淮、济为四渎。”

[4]因国之在其地而无主后者：据郑注，指世代承袭之故国，其先王先公有功德本应世世代代受祀，却无后嗣为之主祭者。因，承袭。

【译文】

天子祭祀天地，诸侯祭祀社稷，大夫祭祀户、灶、中霤、门、行五神。天子祭祀天下的名山大川，祭祀五岳比照祭祀三公的祭牲与祭器规格，祭祀四渎比照诸侯的祭牲与祭器规格。诸侯祭祀自己领土境内的名山大川。天子、诸侯祭祀辖境内没有后嗣为之祭祀的故国之主。

天子犆礿[1]，祫禘[2]，祫尝，祫烝。诸侯礿则不禘，禘则不尝，尝

则不烝，烝则不礿[3]。诸侯礿犆，禘一犆一祫[4]，尝祫，烝祫。

【注释】

[1]犆（tè）：同“特”。

[2]祫（xiá）：合祭。指将其他各庙的神主都聚集在太祖庙中合祭。

[3]“诸侯”四句：指诸侯因为要去朝见天子，所以只能废去一时之祭。

[4]禘一犆一祫：诸侯的禘祭，一年为犆祭，即在特定的庙中举行，一年为祫祭，即将各庙神主聚合在太庙中祭祀，这也是为了表示比天子的祭祀规格等级要低。

【译文】

天子春天的礿祭是在特定的庙中举行，夏天的禘祭，秋天的尝祭，冬天的烝祭都将各庙神主聚合在太庙中祫祭。诸侯如果举行礿祭就不举行禘祭，举行禘祭就不举行尝祭，举行尝祭就不举行烝祭，举行烝祭就不举行礿祭。诸侯的礿祭是在特定的庙中举行，禘祭则一年为犆祭，即在特定的庙中举行；一年为祫祭，即将各庙神主聚合在太庙中祭祀，尝祭和烝祭都是将各庙神主聚合在太庙中举行祭祀。

天子社稷皆大牢[1]，诸侯社稷皆少牢[2]。大夫、士宗庙之祭，有田则祭，无田则荐[3]。庶人春荐韭，夏荐麦，秋荐黍，冬荐稻。韭以卵，麦以鱼，黍以豚，稻以雁[4]。祭天地之牛角茧栗[5]，宗庙之牛角握[6]，

宾客之牛角尺。诸侯无故不杀牛[7]，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犬豕，庶人无故不食珍[8]。庶羞不逾牲[9]，燕衣不逾祭服[10]，寝不逾庙。

【注释】

[1]大牢：祭祀供品并用牛、羊、豕（shǐ）三牲。大，同“太”。

[2]少牢：祭祀供品用羊、豕二牲。

[3]荐：指荐新，即祭祀时按季节献上新熟的五谷和应时的瓜果等物。

[4]雁：鹅。

[5]茧栗：指牛角初长出，样子好像蚕茧、栗子。

[6]握：四指的长度。

[7]故：祭祀和宴飨。

[8]珍：珍馐美味。

[9]庶羞不逾牲：孙希旦云：“庶羞，谓生人常食之羞馔。”此指一般人平时吃的东西不能超过祭祀所用之牲。羞，同“馐”。

[10]燕衣：平时居处时所穿的衣服。

【译文】

天子祭祀社神和谷神用牛、羊、猪三牲，诸侯祭祀社神和谷神用

羊、猪二牲。大夫、士的宗庙祭祀，有田地的就举行祭祀，没有田地的就行荐献之礼。庶人春天献韭菜，夏天献麦子，秋天献黍子，冬天献稻子。韭菜配蛋，麦子配干鱼，黍子配小猪，稻子配鹅。天子祭祀天地用的牛，要用刚长角的，角像蚕茧、栗子一样大小；祭祀宗庙所用的牛，要用角长四指的；招待宾客所用的牛，要用角长一尺的。诸侯没有祭祀或宴飨等事就不杀牛，大夫没有祭祀或宴飨等事就不杀羊，士没有祭祀或宴飨等事就不杀狗和猪，庶人没有祭祀或招待客人等事不吃美味的食物。一般人平常所吃的美食不能超过祭祀用牲，平时所穿的衣服不能超过祭祀所穿礼服，平日居处的房屋建筑不能超过祭祖的宗庙。

古者公田藉而不税[1]，市廛而不税[2]，关讥而不征[3]。林、麓、川、泽以时入而不禁，夫圭田无征[4]。用民之力，岁不过三日。田里不粥[5]，墓地不请。

【注释】

[1]公田藉而不税：公田征借民力耕种，可以抵税。藉，借。

[2]市廛（chán）而不税：集市将公家建造的店铺出租给商家做买卖，只收房租，而不另外征收商业税。廛，集市上由公家建造的给商贩做生意的店铺。

[3]讥：郑注，指稽查、辨识往来的异言、异服之人。

[4]夫：发语词。圭田：卿、大夫、士用以供奉祭祀的田。

[5]粥（yù）：同“鬻”，卖。

【译文】

古时候协助耕种公田的人，就不征收田税；在市集租借公家店铺做生意的人，只收店租而不征收商业税；各大小关卡，负责稽查、辨识往来的异言异服之人而不征收关税。森林、山麓、河川、沼泽如果能按照季节时令伐木、渔猎，就不加禁止，用于供奉祭祀用品的田地不征收租税。公家征用民众服劳役，一年不超过三天。公家配给的田地、邑里不得出卖，丧葬用公家划定的墓地，不得另外请求他处。

司空执度[1]，度地居民[2]，山川沮泽，时四时[3]，量地远近[4]，兴事任力。凡使民，任老者之事[5]，食壮者之食。

【注释】

[1]司空：郑注：“冬官卿，掌邦事者。”度（dù）：度量用的器具。

[2]度（duó）：动词，丈量。

[3]时四时：第一个“时”为动词，观察四季的气候变化。四时，指春、夏、秋、冬。

[4]量地远近：丈量土地的远近，这是为了确定城邑和水井的位置。

[5]任老者之事：按老年人的工作量安排劳动，即规定的劳动强度、定额要宽松。

【译文】

司空拿着度量工具，丈量土地，安置百姓，测量山川沼泽的地势，

观察四季的气候变化；丈量土地的远近，然后任用民力兴建工程。凡使用民力，按照老年人的工作量安排劳动，而供给壮年人饭食。

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煖燥湿[1]，广谷大川异制。民生其间者异俗。刚柔、轻重、迟速异齐[2]，五味异和，器械异制，衣服异宜。修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

【注释】

[1]“凡居民材”二句：郑注说“使其材艺堪地气也”，是说人的材质、材艺皆与各地的寒暖、燥湿等条件相匹配。材，材艺、材质。煖（nuǎn），同“暖”。

[2]齐（jì）：同“剂”，分量。

【译文】

凡各地居民的秉性材艺，必会与当地的寒暖、燥湿相匹配，因广阔的山谷、大河等差异而有不同的体制。人们生活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而有不同的风俗民情。性格刚柔、轻重、快慢各不相同，对五味的偏好各不相同，使用的器械形制规格各不相同，衣服的材质样式各不相同。国家要施行礼法教化各地的人们，而不改变他们原有的风俗；统一政令，而不改变适宜于各地的习俗。

中国戎夷五方之民[1]，皆有性也，不可推移。东方曰“夷”，被发文身[2]，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交趾[3]，有不火食者矣。西方

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4]。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国、夷、蛮、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备器。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5]，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

【注释】

[1]五方之民：即中国与蛮、夷、戎、狄。前文说“戎夷”是省称。

[2]被（pī）：披。

[3]雕题：在额头上刺青。雕，刻镂。题，额头。交趾：两足足趾向内相交。

[4]不粒食：不吃粮食。这是因为当地气候寒冷，少五谷。粒，谷物。

[5]寄：与以下“象”、“狄鞮”（dī）、“译”都是四方各地对于翻译的称呼。

【译文】

中国与四方之戎、蛮、夷、狄，都有各自的习性，不可勉强改变。东方民族称为“夷”，披头散发，身上绘着纹饰，有的人不生火烧饭吃熟食。南方民族称为“蛮”，额头刺着花纹，左右两脚相交错，有的人不生火烧饭吃熟食。西方民族称为“戎”，披头散发，穿着兽皮衣服，有的人不吃五谷食粮而吃禽兽之肉。北方民族称为“狄”，穿着鸟羽、毛皮衣服，住在洞穴，有的人不吃五谷食粮而吃禽兽之肉。中国、东夷、南蛮、西戎、北狄各地，各自都有舒适的住所、可口的味道、适当的衣

饰、便利的用品、周备的器具。五方的人们，语言不相通，嗜好与需求也不相同。为了传达思想意志，了解彼此的需求，有人负责沟通翻译：东方称为“寄”，南方称为“象”，西方称为“狄鞮”，北方称为“译”。

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参相得也。无旷土，无游民，食节事时，民咸安其居，乐事劝功，尊君亲上，然后兴学。

【译文】

凡安置民众，要根据地形高低广狭兴建城邑，度量土地面积的宽窄来安置民众。地理形势、城邑规模、居民数量，三者一定要匹配得当。没有荒废的土地，没有无业的游民，饮食讲究节制，动用民力都遵循时节，人们都安心地居住，快乐地工作，富于成效，尊敬君王，亲爱长辈与上级，然后兴办学校。

司徒修六礼以节民性[1]，明七教以兴民德[2]，齐八政以防淫[3]，一道德以同俗；养耆老以致孝，恤孤独以逮不足，上贤以崇德，简不肖以绌恶[4]。

【注释】

[1]司徒：郑注：“地官卿，掌邦教者。”即掌管教化。六礼：指古代的冠礼、婚礼、丧礼、祭礼、乡饮酒礼和乡射礼、相见礼。

[2]七教：指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等七种人

际关系。

[3]八政：指饮食、衣服、百工技艺、各类用器、长度单位、容量单位、计数单位、布帛规格等八方面的规定。

[4]简：挑选，选择。绌（chù）：去除。

【译文】

司徒修习六礼以节制人们的习性，阐明七教以兴发人们的德性，整齐八政以防止放肆淫邪，统一道德规范以形成共同的社会风俗；赡养老人以示提倡孝道，抚恤孤独的人以引导人们接济困乏，尊重贤人以示崇尚道德，挑出那些不肖小人以示罢斥邪恶。

命乡简不帅教者以告[1]，耆老皆朝于庠[2]，元日习射上功[3]，习乡上齿[4]，大司徒帅国之俊士与执事焉[5]。不变，命国之右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左，命国之左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右，如初礼。不变，移之郊[6]，如初礼。不变，移之遂[7]，如初礼。不变，屏之远方，终身不齿[8]。

【注释】

[1]乡：基层行政单位。不帅教：郑注：“帅，循也。不循教，谓敖很不孝弟者。”帅，即遵循、遵守。

[2]耆老：指退休官员及乡中的前辈贤人。朝：会。庠（xiáng）：古代的学校，特指乡学。

[3]元日：选定的吉日。习：演习。射：乡射礼。上功：指演习乡射

礼由射中者居上位。

[4]乡：指乡饮酒礼。上齿：指演习乡饮酒礼，老者居上位。齿，年纪。

[5]俊士：俊杰之士。指从乡学择优选拔进入大学的人。

[6]郊：乡界以外的区域。

[7]遂：郊以外的区域。

[8]齿：录用，收纳。

【译文】

命各乡挑出不服管教的人上报，请高龄老人在学校聚会，选定吉日演习乡射礼，以射中者居上位，行乡饮酒之礼，以老者居上位，大司徒率领国家选拔的俊杰之士参与演习礼仪之事。若不服管教的人仍不悔改，就命右乡挑出不服从管教的人，将他们迁到左乡；命左乡挑出不服从管教的人，将他们迁到右乡，在异乡，按照前面说过的各种礼仪教化他们。如果再不悔改，就把他们迁到郊区，按照前面说过的各种礼仪教化他们。如果仍不悔改，就把他们迁到远郊的遂，按照前面说过的各种礼仪教化他们。最后如果依旧不悔改，就把他们驱逐到远方，终身不录用。

命乡论秀士[1]，升之司徒，曰“选士”。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升于司徒者不征于乡，升于学者不征于司徒，曰“造士”。乐正崇四术[2]，立四教[3]，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

《书》。王大子、王子、群后之大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4]，国之俊、选，皆造焉。凡入学以齿。

【注释】

[1]论：考评。

[2]乐正：乐官之长，掌管贵族子弟的教务。四术：指《诗》、《书》、《礼》、《乐》。孔疏说：“术者，是道路之名。《诗》、《书》、《礼》、《乐》，是先王之道路，谓之术。”

[3]四教：即以《诗》、《书》、《礼》、《乐》为本的教化。

[4]群后：郑注：“公及诸侯。”

【译文】

命各乡考评优秀人才，推荐到司徒那里，称为“选士”。司徒考核选士中优秀的人推荐到大学，称为“俊士”。推荐到司徒那里的人免服乡中的徭役；推荐到大学的人免服国家的徭役，称为“造士”。乐正推崇《诗》、《书》、《礼》、《乐》四种学术，将这四门课确立为教程，遵循先王传下来的《诗》、《书》、《礼》、《乐》来造就人才：春、秋二季教《礼》、《乐》，冬、夏二季教《诗》、《书》。王太子、王子、诸侯各国的太子、卿大夫及上士的嫡子，国中的俊士、选士，都来就学。凡入学，要依照年龄长幼安排学习，不论身份尊卑。

将出学[1]，小胥、大胥、小乐正简不帅教者[2]，以告于大乐正，大乐正以告于王。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学。不变[3]，王亲视

学。不变，王三日不举[4]，屏之远方[5]，西方曰“棘”，东方曰“寄”，终身不齿。

【注释】

[1]出学：郑注：“谓九年大成，学止也。”

[2]小胥：掌管学生政令。大胥：掌管学生学籍。小乐正：为大乐正副手。三者皆大乐正的部属。

[3]不变：指不悔改。

[4]不举：指食不举乐。表示自责。

[5]屏（bǐng）：摒。

【译文】

即将学成时，小胥、大胥、小乐正要挑选出不服从管教的人报告大乐正，大乐正再报告天子。天子于是命三公、九卿、大夫、上士都到大学，演习各种礼仪，为不服管教的子弟示范。如果不悔改，天子就亲自去大学视察。如果还不悔改，天子一连三天用膳时不举乐，并将不服管教的子弟驱逐到远方，到西方的称为“棘”，到东方的称为“寄”，终身不再录用。

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1]，曰“进士”。司马辨论官材[2]，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论。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

【注释】

[1]司马：掌管政务的官员。

[2]辨论官材：郑注："辨其论，官其材，观其所长。"官材，指评估其为官的才能及胜任何种职位。

【译文】

大乐正考核学有所成的造士，选拔优秀的人才报告天子，并推荐给司马，称为"进士"。司马辨析这些进士的言论，考评他们的为官能力，评选出进士中的优秀人才报告天子，由天子进行最后的裁定。天子论定后就委任官职，出任官职后再颁授爵位，爵位确定后再发给俸禄。

大夫废其事，终身不仕，死以士礼葬之。

【译文】

大夫如果荒废政事，则终身不再委任，死后也只能以士的礼仪安葬。

有发[1]，则命大司徒教士以车甲。

【注释】

[1]发：指发兵，有军事行动。

【译文】

国家有战事要征发兵卒时，就命大司徒教士子学习驾兵车、披甲胄等征战之事。

凡执技论力[1]，适四方，嬴股肱[2]，决射御。凡执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医、卜及百工。凡执技以事上者，不贰事，不移官，出乡不与士齿；仕于家者，出乡不与士齿[3]。

【注释】

[1]执技：指凭技艺为生者，即下句所说从事祝、史、射、御、医、卜、百工等工作的人。

[2]嬴（luǒ）：同“裸”。此指裸露腿和臂。

[3]不与士齿：郑注：“贱也。于其乡中则齿，亲亲也。”指执技者地位低贱，容许他们在乡里可与士并列按年齿排序，是同族相亲的原因。

【译文】

凡凭技艺为生者，考较他们的能力，派他们到各地，裸露大腿手臂，比赛射箭和驾车。凡凭技艺为生事奉君王的人，有祝、史、射、御、医、卜及百工。凡以一技之长事奉君王的人，不能兼职，不能改行，出了乡不能与士按长幼年龄排序；在卿大夫家任职的，离开本乡，也不能与士按长幼年龄排序。

司寇正刑明辟[1]，以听狱讼，必三刺[2]。有旨无简[3]，不听。附从

轻[4]，赦从重。凡制五刑[5]，必即天论[6]，邮罚丽于事[7]。凡听五刑之讼，必原父子之亲，立君臣之义，以权之；意论轻重之序，慎测浅深之量，以别之；悉其聪明，致其忠爱以尽之。疑狱，泛与众共之；众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8]。

【注释】

[1]司寇：掌管刑法的官员。辟（pì）：罪。

[2]三刺：《周礼·秋官·小司寇》：“以三刺断庶民狱讼之中：一曰讯群臣，二曰讯群吏，三曰讯万民。”指经过反复地调查讯问，以弄清罪案，确定是非与罪责。刺，侦讯，讯问。

[3]旨：内在的意念。指犯罪意图。简：郑注：“诚也。有其意，无其诚者，不论以为罪。”指犯罪事实。

[4]附：郑注：“施刑也。”即判刑。

[5]五刑：指墨（在脸部刺字）、劓（yì，割鼻）、剕（fèi，断足）、宫（割除或破坏生殖器）、大辟（死刑）五种刑罚。

[6]必即天论（lún）：郑注：“言与天意合。”论，通“伦”，伦理。

[7]邮：郑注：“过也。”指断人罪过。丽（lí）：附。

[8]比：以前的案例。

【译文】

司寇负责审定刑法、明辨刑罪，以审理狱讼、审理罪案时，一定要

再三地侦讯案情。对于有犯罪意图而无犯罪事实的人，不予起诉。定刑时，凡刑罚可轻可重的，则从轻；刑罚可赦免时，按照可以赦免的重罪予以赦免。凡终审要判处五刑的，一定要合乎天意、考虑伦理，使断案刑罚与犯罪事实相符。凡审理要判处五刑的诉讼，一定要考虑父子的亲情，确定君臣之义，以权衡刑罚；依据犯罪情节认真思量刑罚的轻重，审慎考虑罪行的深浅程度，以判定刑罚的差别；充分发挥耳之聪、目之明，秉持忠恕仁爱的原则，使犯罪之人得以尽情表述，使案情能真正清楚。有疑问的狱案，要广泛地听取众人的意见；若众人也疑而不决，就先赦免当事人。一定要考察罪行的大小，比照以前发生过的案例，完成审理。

成狱辞[1]，史以狱成告于正[2]，正听之。正以狱成告于大司寇，大司寇听之棘木之下[3]。大司寇以狱之成告于王，王命三公参听之。三公以狱之成告于王，王三又[4]，然后制刑。凡作刑罚，轻无赦。刑者侀也[5]，侀者成也。一成而不可变，故君子尽心焉。

【注释】

[1]成狱辞：即完成定罪之辞。

[2]史：负责记录狱讼文字及判词的史官。正：长，官长。

[3]棘木：指天子外朝左右有九棵棘木，用以标示众朝臣之位。

[4]三又：即“三宥”。《周礼·秋官·司刺》：三宥，“一宥曰不识，再宥曰过失，三宥曰遗忘”。《周礼》郑注引郑司农曰：“不识，谓愚民无所识而宥之”。“过失，若举刃欲斫伐而轶中人

者”。“遗忘，若间帷薄，忘有在焉，而以兵矢投射之”。又，通“宥”，宽宥。

[5]侀（xíng）：成形。

【译文】

拟定判词之后，文书官就将案件审判结果上报给负责司法的正，正进行审核。审核之后，再将审判结果上报大司寇，大司寇在天子外朝的棘木下审理案件。大司寇将审理结果上报天子，天子先命三公一起参与审理。三公审理后把结果上报天子，天子斟酌案情，看是否属于“三宥”，即三种应予宽宥的情形，然后判定刑罚。凡制定刑罚，罪行轻的不予赦免。刑，就是“侀”，侀，是成形、定型的意思。形体既成而不可改变，人体一旦受刑，也不可改变，所以君子审理刑案一定要尽心尽责。

析言破律[1]，乱名改作[2]，执左道以乱政[3]，杀。作淫声、异服、奇技、奇器以疑众，杀。行伪而坚，言伪而辩，学非而博，顺非而泽[4]，以疑众，杀。假于鬼神、时日、卜筮以疑众，杀。此四诛者，不以听。凡执禁以齐众[5]，不赦过。

【注释】

[1]析言破律：指巧言玩弄辞藻以曲解法律。

[2]乱名改作：改变官与物的名称，更造法度。

[3]左道：歪门邪道。古代左卑右尊，所以右道是正道，左道为邪

道。

[4]泽：原指化妆用的膏脂，引申为文饰光泽而掩盖过失。

[5]禁：禁令。孙希旦说，即《周礼·秋官·士师》之“国有五禁之法”，乃宫禁、官禁、国禁、野禁、军禁等。

【译文】

凡是诡辩巧言、玩弄辞藻以曲解法律，混乱名分，更造法度，搞歪门邪道来干扰国政的，杀。制作淫邪的音乐、奇装异服、诡异的技术、怪诞的器物来迷惑大众的，杀。行为虚伪而貌似坚贞，言语虚伪而诡辩其辞，学非正道而貌似广博，道理乖谬而文过饰非，以此迷惑大众的，杀。假借鬼神、时日吉凶、卜筮祸福以迷惑大众的，杀。这四种该杀的人，都不必再审理。凡是执行禁令、要求众人一律遵守时，不赦免犯禁者。

有圭璧金璋不粥于市[1]，命服、命车不粥于市，宗庙之器不粥于市，牺牲不粥于市，戎器不粥于市。用器不中度[2]，不粥于市；兵车不中度，不粥于市；布帛精粗不中数，幅广狭不中量，不粥于市；奸色乱正色[3]，不粥于市；锦文、珠玉成器不粥于市；衣服饮食不粥于市；五谷不时，果实未孰[4]，不粥于市；木不中伐，不粥于市；禽兽鱼鳖不中杀，不粥于市。关执禁以讥[5]，禁异服，识异言。

【注释】

[1]金：王引之《经义述闻·礼记上》“圭璧金璋”条说，“金”当

是“宗”之误，“宗”是“琮”的假借。圭、璧、琮、璋，《聘礼》称为“四器”，文献多见，王说应可信。粥（yù）：同“鬻”，卖。下同。

[2]不中（zhòng）度：不合标准。

[3]奸色：不正之色。古代以青、赤、白、黑、黄五色为正色，其余非正色。

[4]孰：同“熟”。

[5]讥：稽查辨识。

【译文】

有圭、璧、琮、璋等贵重器物，不得在市场买卖；国君赏赐的衣物、车辆，不得在市场买卖；宗庙祭祀用具，不得在市场买卖；祭祀用的牺牲，不得在市场买卖；军队用的武器，不得在市场买卖；生活用具不合标准规格的，不得在市场买卖；兵车不合标准规格的，不得在市场买卖；布帛的经纬线精粗不合标准规格的，门幅宽度不合尺寸规格的，不得在市场买卖；不正之色淆乱正色、压过正色的，不得在市场买卖；用锦纹、珠玉制成的器物，不得在市场买卖；日常的衣服饮食，不得在市场买卖；五谷未到成熟季节，果实尚未成熟的，不得在市场买卖；树木过小、不合砍伐标准的，不得在市场买卖；禽兽鱼鳖过小、不合捕捉标准的，不得在市场买卖。各关卡依照禁令稽查往来人员，禁止奇装异服，对不同的语言加以甄别辨识。

大史典礼，执简记[1]，奉讳恶[2]，天子齐戒受谏[3]。

【注释】

[1]简记：郑注："策书也。"单枚的简编连成册，称为"册书"。

[2]奉：进奉。讳：先王的名讳。恶：忌日及凶、灾与国之大忧之类。

[3]齐：同"斋"。本节及下节"齐"字皆同此。

【译文】

太史掌管礼仪，手持简册文书，向天子进奉报告应避讳的先王名字、忌日及国家凶、灾、忧患事件，天子斋戒后以接受太史的谏议。

司会以岁之成质于天子[1]，冢宰齐戒受质。大乐正、大司寇、市[2]，三官以其成从质于天子，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齐戒受质。百官各以其成质于三官，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以百官之成质于天子，百官齐戒受质。然后，休老劳农[3]，成岁事，制国用。

【注释】

[1]司会（kuài）：冢宰的属下，主管财政以及考察群臣业绩。成：统计的簿书。质：评断，评定。

[2]市：司市，司徒的属官，主管市场。

[3]劳：慰问，犒劳。

【译文】

司会将一年来的行政业绩统计簿书呈报给天子评断，冢宰斋戒接受天子的评定。大乐正、大司寇、司市，三位官员随从司会将各自的行政业绩统计簿书呈报给天子评断，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斋戒接受天子的评定。百官各以其行政业绩统计簿书呈报给三大官员评断，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再将百官的行政业绩统计簿书呈报天子评断，百官斋戒接受天子的评定。然后，使老年人休养，慰劳农夫，完成一年应办理的事，即可制定国家下一年的财政预算。

凡养老[1]：有虞氏以燕礼[2]，夏后氏以飨礼[3]，殷人以食礼[4]，周人修而兼用之。五十养于乡，六十养于国，七十养于学。达于诸侯。

【注释】

[1]养老：指养老礼。古代以养老之礼以倡导尊老、敬老。

[2]燕礼：古代饮食之礼有三，即飨礼、食礼、燕礼，其中燕礼礼节为三者中最轻，设宴于正寝且仪式比较轻松。其具体礼仪见下文《燕义》篇。

[3]飨（xiǎng）礼：饮食之礼中最隆重的礼节，设宴于朝，有饭食及酒，多番献酒，以醉为度。

[4]食（sì）礼：孔疏："食礼者，有饭有殽，虽设酒而不饮。其礼以饭为主，故曰'食'也。"

【译文】

凡养老之礼各朝皆不同：有虞氏用燕礼，夏后氏用飨礼，殷人用食

礼，周人斟酌去取而兼用这三种礼。对五十岁以上老人，在乡中行养老礼；对六十岁以上老人，在国都行养老礼；对七十岁以上老人，在大学行养老礼。此例天子、诸侯通用。

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1]，瞽亦如之。九十使人受。五十异粻[2]，六十宿肉[3]，七十贰膳[4]，八十常珍，九十饮食不离寝，膳饮从于游可也。六十岁制[5]，七十时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唯绞、紟、衾、冒[6]，死而后制[7]。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饱，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不煖，九十虽得人不煖矣。五十杖于家[8]，六十杖于乡，七十杖于国，八十杖于朝，九十者，天子欲有问焉，则就其室，以珍从。七十不俟朝[9]，八十月告存[10]，九十日有秩[11]。五十不从力政，六十不与服戎，七十不与宾客之事，八十齐丧之事弗及也。五十而爵，六十不亲学，七十致政，唯衰麻为丧。

【注释】

[1]一坐再至：君王有所赏赐时，本应行隆重的拜谢礼，但念及老年人身体衰弱不胜劳顿，只须以坐姿两次俯首至地行礼即可。坐，古代席地而坐，与后代的跪相似。至，指俯首至地。

[2]粻（zhāng）：粮食。

[3]六十宿肉：孔疏：“转老，故恒宿肉在帐下，不使求而不得也。”即随时备有肉食，保障老人有肉可吃。

[4]贰膳：孔疏：“恒令善食有储副，不使有阙也。”指存有储备，以保证老人正餐之外对食物的不时之需。贰，副，佐。

[5]制：指制作棺材。

[6]绞：包束尸体殓衣的布带。紟（jīn）：单被，大殓时用。衾（qīn）：被子，大、小殓均用。冒：包裹尸体的最外层布套。此四者皆是人死后殓尸所用的物品。

[7]死而后制：人死后才开始制作。据《檀弓上》："丧具，君子耻具，一日二日而可为也者，君子弗为也。"是说君子若着急准备丧具，则有速弃其亲之嫌，故上述用以收殓尸体的物品，只要在死后第二天小殓、第三天大殓前赶制即可。

[8]杖：拄杖。以下可以拄杖的场所，随着老者年龄增长而愈来愈大，表示对老年人的体恤。在汉代，由皇帝向高龄老人颁授王杖，成为养老、敬老的象征。详见《曲礼上》"大夫七十而致事"节注[3]。

[9]不俟（sì）朝：指年老的大夫、士上朝见君王，作揖行礼后即可退朝离去，不必等朝毕。

[10]告存：问候。告，问。

[11]九十日有秩：孔疏："以至年老方极。秩，常也。君则日使人以常膳致之。"

【译文】

年过八十岁的人拜谢君王赏赐，以跪坐两次俯首至地行礼即可，双目失明的人也如此。年过九十岁的老人可以请人代为接受君王赏赐。关于用餐，年过五十岁的老人，可以享用较精细的粮食；年过六十岁的老人，要保证每天都有肉吃；年过七十岁的老人，正餐之外要保证随时可

以有吃的；年过八十岁的老人，可以时常吃到珍贵美食；年过九十岁的老人，饮食也不离开寝室，如果出游则膳食饮料同时跟随以保障供给。关于丧具的制作，年过六十岁的老人，每年都要准备丧具；年过七十岁的老人，每个季节都要准备丧具；年过八十岁的老人，每个月都要准备丧具；年过九十岁的老人，则每天都要准备丧具。只有绞、紟、衾、冒等，是人死后才置办的。人五十岁开始衰老，年过六十岁的老人没有肉就吃不饱，年过七十岁的老人没有丝绵衣服就不暖和，年过八十岁的老人不依傍他人的身体就睡不暖和，年过九十岁的老人虽有人依傍也睡不暖和了。年过五十岁的老人可在家拄杖，年过六十岁的老人可在乡中拄杖，年过七十岁的老人可在国都中拄杖，年过八十岁的老人可在朝廷中拄杖，年过九十岁的老人，天子若有事咨问，就要到老人家中去，带着珍贵礼物前往。年过七十岁的老人朝见君王，行礼后即可离去，不必等朝毕才退朝；年过八十岁的老人，君王每个月要派人去问候；年过九十岁的老人，君王每天要派人致送常吃的膳食。年过五十岁的老人不服劳役，年过六十岁的老人不参与军事活动，年过七十岁的老人不参与会见宾客，年过八十岁的老人可以不参与祭礼及丧礼。大夫五十岁封爵位，年过六十岁不亲自到学校学习，年过七十岁退休辞官，遇到丧事只须穿着丧服，不必参与丧礼的仪式。

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1]，养庶老于下庠[2]；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

【注释】

[1]国老：退休的卿大夫。上庠（xiáng）：及下文的“下庠”、“东

序”、“西序”、“右学”、“左学”、“东胶”、“虞庠”，都是古代学校，虞、夏、殷、周四代名称不同。上庠、东序、右学、东胶是大学；下庠、西序、左学、虞庠是小学。

[2]庶老：退休的士及庶人。

【译文】

有虞氏在上庠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下庠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夏人在东序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西序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殷人在右学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左学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周人在东胶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虞庠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虞庠在国都的西郊。

有虞氏皇而祭[1]，深衣而养老[2]；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养老[3]；殷人冔而祭，缟衣而养老[4]；周人冕而祭[5]，玄衣而养老[6]。

【注释】

[1]皇：参加祭礼戴的冠。下文的“收”、“冔”（xǔ）、“冕”也都是祭冠。“皇”、“收”、“冔”三者形制已不可考。

[2]深衣：衣、裳相连，属于吉、凶之间的着装。

[3]燕衣：平时居处所穿之衣。又称“玄端”。

[4]缟（gǎo）衣：白绢所制的深衣。

[5]冕：周代冠。其形制，上有长方形木板叫做“綖”，綖下有冠圈叫

做“武”，綖前挂着玉珠叫做“旒”。

[6]玄衣：朝服，黑衣素裳。

【译文】

有虞氏的人头戴皇举行祭祀，穿着深衣举行养老礼；夏人头戴收举行祭祀，穿着燕衣举行养老礼；殷人头戴冔举行祭祀，穿着缟衣举行养老礼；周人头戴冕举行祭祀，穿着玄衣举行养老礼。

凡三王养老，皆引年[1]。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2]。废疾非人不养者，一人不从政。父母之丧，三年不从政；齐衰、大功之丧，三月不从政。将徙于诸侯，三月不从政；自诸侯来徙家，期不从政[3]。

【注释】

[1]引年：郑注：“已而引户校年，当行复除也。”即根据户籍核定年龄，确定免除赋税徭役的对象。

[2]政（zhēng）：通“征”，征召徭役。

[3]期（jī）：满一年。

【译文】

凡夏、商、周三代行养老礼都根据户籍来核定年龄，以确定免除赋税徭役的对象。家有八十岁以上的老人，可有一个儿子不服徭役；家有九十岁以上的老人，全家都不服徭役。家有残疾病人生活不能自理的，

可有一人不服徭役。为父母守丧，可以三年不服徭役；服齐衰或大功之丧的，可以三月不服徭役。即将迁居到其他诸侯国的，可以三月不服徭役；从其他诸侯国迁来定居的，可以一年不服徭役。

少而无父者谓之“孤”，老而无子者谓之“独”，老而无妻者谓之“矜”[1]，老而无夫者谓之“寡”。此四者，天民之穷而无告者也，皆有常饩[2]。

【注释】

[1]矜（guān）：亦作“鳏”。

[2]饩（xì）：郑注：“廪也。”即发给口粮。

【译文】

年幼而没有父亲的人叫作“孤”，年老而没有儿子的人叫作“独”，年老而没有妻子的人叫作“矜”，年老而没有丈夫的人叫作“寡”。这四种人，是人们中困乏而无处投诉的人，都要定期供应粮食。

瘖、聋、跛、躃、断者、侏儒[1]，百工各以其器食之[2]。

【注释】

[1]瘖（yīn）：口不能言，即哑巴。躃（bì）：亦作“躄”，足不能行。

[2]百工各以其器食之：孔疏："此等既非老无告，不可特与常饩，既有疾病，不可不养，以其病尚轻，不可虚费官物，故各以其器食之。器，能也。因其各有所能，供官役使，以廪饩食之。"

【译文】

哑巴、聋子、瘸子、不能行走的人、四肢断残的人、天生特别矮小的人，各尽所能从事百工杂役，让他们能够自食其力。

道路，男子由右，妇人由左，车从中央。父之齿随行，兄之齿雁行，朋友不相逾。轻任并[1]，重任分，斑白者不提挈[2]。君子耆老不徒行[3]，庶人耆老不徒食。

【注释】

[1]任：指有担负的人。

[2]斑白者：指头发斑白的老人。挈：提。

[3]君子：与下文的"庶人"相对。孙希旦认为是指大夫与士。

【译文】

在道路上行走时，男子靠右边走，妇女靠左边走，车辆从中间行驶。与父亲年龄相当的人同行，应跟随在他后方；与兄长年龄相当的人同行，应该如雁行一样并行而稍后；与朋友同行，并肩而走不抢先或超越。两个担负物品的人同行，如果两人担负都较轻，就合在一起由年轻人担负；如果两人担负都较重，则分开来担负，由年轻人担重的，年长

者担轻的；头发斑白的老人不提着东西走路。年老的大夫、士不徒步走路，年老的庶人吃饭要有肉。

大夫祭器不假。祭器未成，不造燕器[1]。

【注释】

[1]燕器：日常生活用器。

【译文】

大夫应自备祭祀用器而不向他人借用。祭器未制成之前，不制造生活用器。

方一里者[1]，为田九百亩；方十里者，为方一里者百，为田九万亩；方百里者，为方十里者百，为田九十亿亩[2]；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为田九万亿亩[3]。

【注释】

[1]方一里：指面积边长为一里。

[2]亿：郑注：“今十万。”即一亿为汉代的十万。

[3]万亿：郑注：“今万万也。”孔疏，此处的“万亿”是错乱，“此云万亿者，即今之万万也”。

【译文】

一里见方的土地，可造田九百亩；十里见方的土地，是一里见方的一百倍，可造田九万亩；一百里见方的土地，是十里见方的百倍，可造田九百万亩；一千里见方的土地，是一百里见方的百倍，可造田九万万亩。

自恒山至于南河[1]，千里而近[2]；自南河至于江[3]，千里而近；自江至于衡山[4]，千里而遥[5]；自东河至于东海[6]，千里而遥；自东河至于西河[7]，千里而近；自西河至于流沙[8]，千里而遥。西不尽流沙，南不尽衡山，东不尽东海，北不尽恒山，凡四海之内，断长补短，方三千里，为田八十万亿一万亿亩[9]。方百里者，为田九十亿亩，山陵、林麓、川泽、沟渎、城郭、宫室、涂巷[10]，三分去一，其余六十亿亩。

【注释】

[1]自恒山至于南河：据郑注，此为冀州区域。恒山，又称“北岳”，在今山西大同浑源。南河，河南西部的黄河段。

[2]千里而近：距离不足千里。

[3]自南河至于江：据郑注，为豫州区域。江，长江。

[4]自江至于衡山：据郑注，此为荆州区域。衡山，又称“南岳”，在今湖南衡阳南岳。

[5]千里而遥：距离千里有余。

[6]自东河至于东海：据郑注，此为徐州区域。东河，黄河在河南东

部略呈南北流向的一段。

[7]自东河至于西河：据郑注，此为冀州区域。西河，黄河在山西和陕西之间自北向南流向的一段。

[8]自西河至于流沙：据郑注，此为雍州区域。流沙，沙漠。

[9]为田八十万亿一万亿亩："八十"后的"万亿"二字为衍文。

[10]沟渎（dú）：田间水道，即沟洫。涂巷：道路街巷。

【译文】

从恒山到南河，这段距离不足千里；从南河到长江，这段距离不足千里；从长江到衡山，这段距离比千里远一点儿；从东河到东海，这段距离比千里远一点儿；从东河到西河，这段距离不足千里；从西河到沙漠，这段距离比千里远一点儿。向西沙漠不是尽头，向南衡山不是尽头，向东东海不是尽头，向北恒山不是尽头，凡是四海之内，取长补短，方圆三千里，可造农田八十一万亿亩。方圆百里之地，可造农田九十亿亩，其中山陵、森林、川流、水道、城郭、宫室、道路街巷，占去三分之一，还剩余田地六十亿亩。

古者以周尺八尺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为步[1]。古者百亩，当今东田百四十六亩三十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

【注释】

[1]今：指汉代。下同。

【译文】

古时候以周尺的八尺为一步，如今则是以周尺的六尺四寸为一步。古时候田地百亩，相当于现今东方齐鲁一带田地的一百四十六亩三十步。古时候的一百里，相当于现今一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

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三十国，其余方百里者七十。又封方七十里者六十，为方百里者二十九，方十里者四十，其余方百里者四十，方十里者六十。又封方五十里者百二十，为方百里者三十，其余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六十。名山大泽不以封，其余以为附庸闲田。诸侯之有功者，取于闲田以禄之。其有削地者，归之闲田。

【译文】

一千里见方的土地，是一百个百里见方，分封三十个百里见方的国家，还剩余七十个百里见方。又分封六十个七十里见方的国家，划分为二十九个百里见方，四十个十里见方，还剩余四十个百里见方，六十个十里见方。又分封一百二十个五十里见方的国家，划分成三十个百里见方，还剩余十个百里见方，六十个十里见方。名山大川不分封，其余的土地作为诸侯国的附庸小国和闲田。诸侯有功，就从闲田中拿出土地来赏赐给他们。诸侯有罪而削减土地的，将削减下来的土地归并到闲田中。

天子之县内，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九，其余方百里者九十一。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为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二十

九，其余方百里者八十，方十里者七十一。又封方五十里者六十三，为方百里者十五，方十里者七十五，其余方百里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十六。

【译文】

在天子的王畿内，千里见方的土地，有一百个百里见方。分封百里见方的国家九个，剩余九十一个百里见方。又分封七十里见方的国家二十一个，即为十个百里见方，二十九个十里见方，剩余八十个百里见方，七十一个十里见方。又有分封五十里见方的国家六十三个，即为十五个百里见方，七十五个十里见方，剩余六十四个百里见方，及九十六个十里见方。

诸侯之下士禄食九人[1]，中士食十八人，上士食三十六人。下大夫食七十二人，卿食二百八十八人。君食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国之卿食二百一十六人，君食二千一百六十人。小国之卿食百四十四人，君食千四百四十人。次国之卿命于其君者，如小国之卿。

【注释】

[1]食（sì）：养活，供养。

【译文】

诸侯下士的俸禄可以养活九人，中士的俸禄可以养活十八人，上士的俸禄可以养活三十六人。下大夫的俸禄可以养活七十二人，卿的俸禄可以养活八十八人。国君的俸禄可以养活两千八百八十人。次国之卿的

俸禄可以养活二百一十六人，次国国君的俸禄可以养活两千一百六十人。小国之卿的俸禄可以养活一百四十四人，小国国君的俸禄可以养活四百四十人。次国的卿由国君直接任命的，俸禄相当于小国之卿。

天子之大夫为三监，监于诸侯之国者，其禄视诸侯之卿，其爵视次国之君，其禄取之于方伯之地。方伯为朝天子，皆有汤沐之邑于天子之县内[1]，视元士。

【注释】

[1]汤沐之邑：汤沐邑，周代供诸侯朝天子时住宿并沐浴斋戒的封地。

【译文】

天子的大夫任三监，监察各诸侯国的，俸禄参照诸侯之卿，爵位参照次国的国君，俸禄从所在的方伯地方取得。为方便方伯朝见天子，都在天子的王畿内设有供诸侯斋戒沐浴的汤沐邑，其大小规模比照天子上卿的采邑。

诸侯世子世国，大夫不世爵。使以德，爵以功。未赐爵，视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国。诸侯之大夫，不世爵禄。

【译文】

诸侯的世子可以世袭继承国家，但大夫的儿子不能世袭继承爵位。有德者才能任命为大夫，有功者可以继承爵位。诸侯之子还未得到天子

赐爵之前，身份如同天子的上卿，以此统治他的国家。诸侯的大夫，不能世袭爵位和俸禄。

六礼：冠、昏、丧、祭、乡、相见[1]。七教：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八政：饮食、衣服、事为、异别、度、量、数、制[2]。

【注释】

[1]乡：包括乡饮酒礼及乡射礼，举行乡射礼时，都要先行乡饮酒礼。

[2]异别：指五方用器各不相同。度：丈尺等长度单位。量：斗斛等容量单位。数：百十等计数单位。

【译文】

六礼是：冠礼、婚礼、丧礼、祭礼、乡饮酒礼及乡射礼、相见礼等六种礼仪。七教是：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等七种人际关系的教育。八政是：饮食、衣服、百工技艺、各类用器、长度单位、容量单位、计数单位、布帛规格等八方面的规定。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礼记 二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胡平生 张萌◎译注

礼记 二

中華書局

目　录

月令第六
曾子问第七
文王世子第八
礼运第九
礼器第十
郊特牲第十一
内则第十二
玉藻第十三
明堂位第十四
返回总目录

注：文中出现的“□”同原版纸书

月令第六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月令’者，以其纪十二月政之所行也。”

本篇记述了十二个月的气候与生物、农作物的生长变化，制定了相应保护、管理生产的各种政策措施，并规定天子每月应办的大事。与《月令》内容相同或相近的还包括《吕氏春秋·十二月纪》、《逸周书·时训解》、《淮南子·时则训》。关于《月令》的成书时代和作者，历代学者有不同看法，影响较大者有四：

第一种观点认为《月令》是周公所作，或云作于周代，此说以东汉贾逵、马融、鲁恭、蔡邕，唐孔颖达以及清戴震、孙星衍、黄以周等为代表。

第二种观点认为《月令》抄《吕氏春秋》，作者为吕不韦。以东汉郑玄、卢植、高诱，清梁玉绳、万斯大、王引之等为代表，这种观点影响最大。郑玄说：“名曰‘月令’者，以其纪十二月政之所行也。本《吕氏春秋·十二月纪》之首章也，以礼家好事抄合之。……其中官名、时事，多不合周法。”

第三种观点认为《月令》成书于周、秦之间。孙希旦曰：“是篇虽祖述先王之遗，其中多杂秦制，又博采战国杂家之说，不可尽以三代之

制通之。然其上察天时，下授民事，有唐、虞钦若之遗意。马融辈以为周公所作者固非，而柳子厚以为瞽史之语者亦过也。”

第四种观点认为《月令》是战国时期晋人之作，由杨宽先生提出。杨宽先生认为，吕不韦宾客割裂《月令》十二月之文，以为《吕氏春秋·十二月纪》之首章。《月令》是战国后期阴阳五行家为即将出现的统一王朝制定的行政月历。

敦煌悬泉置汉代遗址出土一块泥墙题记《使者和中所督察诏书四时月令五十条》，为元始五年（5）王莽以太皇太后名义所颁实施《月令》的诏书，并将《月令》内容归纳为五十条，其中春：孟春十一条，仲春五条，季春四条，共二十条；夏：孟夏六条，仲夏五条，季夏一条，共十二条；秋：孟秋三条，仲秋三条，季秋二条，共八条；冬：孟冬四条，仲冬五条，季冬一条，共十条。这一文物的发现可以说明，在当时的中国《月令》具有怎样的意义。老百姓是否遵从《月令》的规定不得而知，但在封建官僚的督察与考评机制中，它显然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孟春之月[1]，日在营室[2]，昏参中[3]，旦尾中[4]。其日甲、乙[5]。其帝大皞[6]，其神句芒[7]。其虫鳞[8]。其音角[9]，律中大蔟[10]。其数八[11]。其味酸[12]，其臭膻[13]。其祀户[14]，祭先脾[15]。

【注释】

[1]孟春：即春季的首月。春季三月，第一月为孟春，第二月为仲春，第三月为季春。以孟、仲、季排序，夏季、秋季、冬季也如此。

[2]营室：星名。即室宿，“二十八宿”之一。有今飞马座二星。二十八星宿是古人为观测日、月、五星运行而划分的二十八个星区，用来说明日、月、五星运行所到的位置，每宿包含若干颗恒星。古代还把黄赤道带天区自西向东划分为十二部分，叫做“十二次”。并依次命名为星纪、玄枵（xiāo）、娵觜（jū zī）、降娄、大梁、实沈、鹑首、鹑火、鹑尾、寿星、大火、析木。以冬至时所在的次为始，室宿在第三次娵訾之次。

[3]参（shēn）：星名。“二十八宿”之一。有今猎户座七星。中：傍晚在南方天空正中，也就是现在所说的子午线。

[4]尾：星名。“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天蝎座九星。

[5]甲、乙：在中国古代的历法中，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被称为“十天干”。十天干又分属五行：甲、乙同属木，甲为阳木，属栋梁之木；乙为阴木，属花草之木。丙、丁同属火，丙为阳火，属太阳之火；丁为阴火，属灯烛之火。戊、己同属土，戊为阳土，属城墙之土；己为阴土，属田园之土。庚、辛同属金，庚为阳金，属斧钺之金；辛为阴金，属首饰之金。壬、癸同属水，壬为阳水，属江河之水；癸为阴水，属雨露之水。

[6]大皞（tài hào）：传说中的上古帝王，即伏羲氏。死后为东方之帝，五行则为木帝，主春。

[7]句（gōu）芒：中国古代神话中的木神（春神），主管树木的发芽生长，少昊的后代，名重，为伏羲臣。

[8]鳞：“五虫”之一。据《大戴礼记·易本命》，古人把动物分为五

类，即羽虫（飞禽）、毛虫（走兽）、甲虫（有甲壳的虫）、鳞虫（鱼及蜥蜴、蛇等具鳞的动物）、倮虫（也作“羸虫”，“倮”通“裸”，指人类及蛙、蚯蚓等），合称“五虫”。五虫与五行相配，鳞虫配木，属于春虫。

[9]角（jué）：“五音”之一。宫、商、角、徵、羽为“五音”，五音分属五行，角音属木，为春音。

[10]律中大蔟（cù）：律，是古代调节音准的铜管，或用竹制。郑注：“律，候气之管，以铜为之。中，犹应也。”大蔟，太蔟，“十二律”之一。“十二律”又分为阴、阳两类：黄钟、太蔟、姑洗、蕤宾、夷则、无射六阳律；大吕、夹钟、中吕、林钟、南吕、应钟六阴律。由于音律与一年中的月份恰好都是十二个，于是人们便把十二律和十二月联系起来，太蔟配孟春之月。大，同“太”。

[11]数八：古人五行的排列顺序为：一是水，二是火，三是木，四是金，五是土。剩余的六、七、八、九、十也是六水、七火、八木、九金、十土。古人又将一至十按奇、偶分属天地，即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这样天一生水，地二生火，天三生木，地四生金，天五生土，这称为“生数”。剩余地六成水，天七成火，地八成木，天九成金，地十成土，这称为“成数”。木为天三地八，这里只说它的成数为八。

[12]酸：“五味”之一。古人将五行配属五味，酸属木，苦属火，甘属土，辛属金，咸属水。

[13]臭（xiù）：气味。膻：“五臭”之一。“五臭”指膻、焦、香、腥、朽。古人将五行配属五臭，春为膻。

[14]户：“五祀”之一。“五祀”指户、灶、门、行、中霤。春天，人从户出，所以春天要祭祀户神。

[15]脾：“五脏”之一。“五脏”指心、肝、脾、肺、肾。五脏与五行相配，脾配土，肾配水，肺配金，肝配木，心配火。

【译文】

孟春正月，太阳的位置在营室，黄昏时参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尾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春季属木，天干吉日是甲日和乙日。尊奉的天帝是太皞，神是句芒。与孟春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鳞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角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太蔟。孟春的成数是八。孟春的味道是五味中的酸味，孟春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膻味。孟春要祭祀户神，五脏祭品以脾脏为先。

东风解冻，蛰虫始振[1]。鱼上冰，獭祭鱼[2]，鸿雁来。

【注释】

[1]振：动。

[2]獭（tǎ）祭鱼：水獭将捕猎的鱼摆放在岸边，像祭祀陈列祭品一样。

【译文】

东风吹来冰雪解冻，蛰伏的昆虫开始活动。鱼从水深处游到近冰处，水獭将捕获的鱼像祭祀一样陈列在岸边，鸿雁从南方飞来。

天子居青阳左个[1]，乘鸾路[2]，驾仓龙[3]，载青旂[4]，衣青衣，服仓玉，食麦与羊，其器疏以达[5]。

【注释】

[1]青阳左个：明堂东向的左侧室。明堂是天子施行宗教、政事、教化等多项功能的建筑。明堂大致为四方、多角、中央建堂的构造，东方叫“青阳”，南方叫“明堂”，西方叫“总章”，北方叫“玄堂”，中央叫“太庙”。除太庙外其余四堂皆有左、右侧室，称为“个”。左个，左侧室。今西安附近保存有西汉末年王莽所建的明堂遗址。

[2]鸾路：郑注：“有虞氏之车，有鸾和之节，而饰之以青，取其名耳。”鸾，铜铃，车铃。路，车。

[3]仓：通“苍”，青色。龙：马八尺以上称作龙。

[4]旂（qí）：古代画有两龙并在竿头悬铃的旗。

[5]器疏以达：器物加以刻镂，花纹直而通达，象征春天万物舒发。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东向的左室，乘坐饰有鸾铃的车子，驾着青色的大马，车上插着青色的旗帜，穿着青色的衣服，佩戴青色的玉，吃麦子和

羊肉，用的器物刻镂纹饰，直而通达。

是月也，以立春。先立春三日，大史谒之天子曰[1]：“某日立春，盛德在木。”天子乃齐[2]。立春之日，天子亲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迎春于东郊。还反，赏公、卿、诸侯、大夫于朝[3]。命相布德和令[4]，行庆施惠[5]，下及兆民[6]。庆赐遂行，毋有不当。乃命大史守典奉法，司天日月星辰之行[7]，宿离不贷[8]，毋失经纪[9]，以初为常[10]。

【注释】

[1]谒：告。

[2]齐：同“斋”。

[3]朝：天子有三朝，一是燕朝，在路寝之内；二是治朝，在路门外，应门之内；三是外朝，在库门之外。此处指治朝。

[4]和：宣布。令：禁令。

[5]庆：奖励。

[6]兆民：极言民众人数之多。万亿曰“兆”。

[7]司：主管。

[8]宿：太阳运行的位置。离：月亮经过的位置。贷：通“忒”（tè），差错。

[9]经纪：郑注：“谓天文进退度数。”孔疏：“言当推勘考校，使得

其中，应进则言进，应退则言退。若其推步不明，算历失所，迟疾不依其度，进退或失其常，是失经纪。”

[10]初：旧。

【译文】

这个月确定立春。立春的前三天，太史向天子报告说：“某日立春，盛德处在木位。”天子于是斋戒，准备迎春。立春那天，天子亲自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东郊去举行迎春的祭祀。回来后在朝廷上赏赐公、卿、诸侯和大夫。天子命令三公宣布国家的禁令，奖赏有功，施惠贫困，下及亿万民众。奖励与赏赐于是推行，没有不得当的。命令太史谨守典籍和法令，主管天上日、月、星辰的运行，太阳运行的位置，月亮经历的地方，都不能有差错。对天文星辰运行轨道计算的度数不出差错，要遵循传统方法观测计算，常行不变。

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1]。乃择元辰[2]，天子亲载耒耜[3]，措之于参保介之御间[4]，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躬耕帝藉[5]。天子三推[6]，三公五推，卿、诸侯九推。反，执爵于大寝[7]，三公、九卿、诸侯、大夫皆御，命曰“劳酒”。

【注释】

[1]元日：上辛日。一个月有三个“辛”日，分上、中、下，第一个辛日就是上辛日。一般在正月的初一到初十之间。上帝：昊天上帝。

[2]元辰：正月第一个亥日。甲、乙、丙、丁等十天干称作“日”，子、丑、寅、卯等十二地支称作“辰”。所以祭天用“元日”，耕地用“元辰”。

[3]耒（lěi）耜（sì）：古代耕地翻土的农具。“耒”是柄，“耜”是下端用于翻土的部分。

[4]措：置。参：参乘。保介：即车右。保，穿。介，甲。御：驾车者。

[5]帝藉：郑注：“为天神借民力所治之田也。”《说文·耒部》：“藉，帝藉千亩也。古者使民如借，故谓之‘藉’。”是为祭祀上帝天神提供粮食的田地，天子象征性地亲自耕种，然后借助民力完成作业。

[6]推：用耒耜推土。

[7]大寝：路寝，即正寝。诸侯有三寝：正寝一，燕寝二。正寝又叫“大寝”，是处理政事的地方；燕寝又叫“小寝”，是平常燕居休息的地方。

【译文】

这个月，天子在上辛日祭祀昊天上帝，祈求五谷丰收。选择这月的第一个亥日，天子亲自拿着耒耜，处在穿着盔甲的车右和驾车驭手之间，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亲自在供给祭祀天帝粮食的藉田中耕作。天子三次推土，三公五次推土，卿、诸侯九次推土。耕田返回后，天子拿着爵在大寝中饮酒，三公、九卿、大夫都要参加，这次饮酒就叫做“劳酒”。

是月也，天气下降，地气上腾[1]，天地和同，草木萌动。王命布农事，命田舍东郊[2]，皆修封疆，审端径术[3]。善相丘陵、阪险、原隰[4]，土地所宜，五谷所殖，以教道民[5]，必躬亲之。田事既饬，先定准直[6]，农乃不惑。

【注释】

[1]“天气”二句：天气，阴气。地气，阳气。郑注：“此阳气蒸达，可耕之候也。”

[2]田：郑注：“谓田畯，主农之官也。”

[3]径：田间小路。术：郑玄认为当作“遂”，小沟。

[4]阪（bǎn）险：斜坡与高山。原隰（xí）：平原与低湿之地。

[5]道（dǎo）：引导。

[6]准直：指公平划界，即划定农田的疆界，勘定田间的界路、沟渠的广狭要准、要直。

【译文】

这个月，阴气下降，阳气上升，天地之气中和，草木开始萌芽。王命令布置农事，命令田官居住到东郊，修整农田的封界和地标，审看维修田间的小路、小沟。好好地考察丘陵、斜坡、高山、平原和低湿地等各种土地所适宜种植的作物，五谷应在哪里种植，将这些教给百姓，一定要亲自做这些事。农事已经完成，划定农田的疆界，勘定田间的界路、沟渠的广狭要准、要直，农民才不会感到疑惑。

是月也，命乐正入学习舞。乃修祭典，命祀山林川泽，牺牲毋用牝[1]。禁止伐木。毋覆巢，毋杀孩虫、胎、夭、飞鸟[2]。毋麛[3]，毋卵。毋聚大众，毋置城郭[4]。掩骼埋胔[5]。

【注释】

[1]牝（pìn）：雌兽。

[2]孩虫：幼虫。胎、夭、飞鸟：孔疏：“胎，谓在腹中未出；夭，为生而已死者。……飞鸟，谓初飞之鸟。”

[3]麛（mí）：幼鹿。这里泛指幼兽。湖北云梦睡虎地秦墓竹简《秦律十八种·田律》：“不夏月，毋敢夜草为灰，取生荔、麛䴏（卵）鷇，毋□□□□□□毒鱼鳖，置穽罔（网），到七月而纵之。”与此文意类似。

[4]“毋聚大众”二句：这是担心妨碍百姓的农事。置，立。

[5]掩骼埋胔（zì）：郑注：“骨枯曰骼，肉腐曰胔。”指尸骸的枯骨及腐肉。

【译文】

这个月，天子命令乐正到太学教习国子舞蹈。修订祭祀的法典，命令祭祀山林川泽，祭祀用的牺牲不能是雌兽。禁止砍伐树木。不要拆毁鸟窝，不要杀害幼虫、怀孕的母兽、刚出生的幼兽、刚会飞的小鸟。不要猎取幼兽，不要掏取鸟蛋。不要聚集民众，不要修建城郭。要掩埋枯骨和腐肉。

是月也，不可以称兵[1]，称兵必天殃。兵戎不起，不可从我始[2]。毋变天之道，毋绝地之理，毋乱人之纪。

【注释】

[1]不可以称兵：孙希旦说："春之德为阳、为柔、为仁，兵之事为阴、为刚、为义。以正月而称兵，则以阴而干阳，是变天之道也；以刚而逆柔，是绝地之理也；以义而反仁，是乱人之纪也。"

[2]始：挑起。

【译文】

这个月不可以兴兵作战，兴兵一定会遭天灾。若战争不可避免，不可从我方起始。不要改变立天之道，不要断绝地生之理，不要打乱人伦道德纲纪。

孟春行夏令，则风雨不时，草木蚤落[1]，国时有恐；行秋令，则其民大疫，猋风暴雨总至[2]，藜、莠、蓬、蒿并兴[3]；行冬令，则水潦为败[4]，雪霜大挚[5]，首种不入[6]。

【注释】

[1]蚤：通"早"。

[2]猋（biāo）：旋风，暴风。

[3]藜（lí）、莠（yǒu）、蓬、蒿：这四者都是野草。

[4]水潦（lǎo）：雨水过多。

[5]挚（zhì）：至，到。

[6]首种：指稷，百谷中稷最先下种。

【译文】

如果在孟春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雨水就会不及时，草木早落，国家经常有恐怖的事情发生；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百姓中就会流行疾役，狂风暴雨集中到来，藜草、莠草、蓬草、蒿草一起生长；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雨水太多泛滥成灾，雪霜大降，早春应首先播种的稷无法种下地。

仲春之月，日在奎[1]，昏弧中[2]，旦建星中[3]。其日甲、乙。其帝大皞，其神句芒。其虫鳞。其音角，律中夹钟[4]。其数八。其味酸，其臭膻。其祀户，祭先脾。

【注释】

[1]奎（kuí）：“二十八宿”之一。有今仙女座九星及双鱼座九星及双鱼七星。

[2]弧：星名。或称“弧矢”、“天矢”，共九星，因形似弓矢而得名。在“二十八宿”之井宿附近。

[3]建星：星名。郑注：“建星在斗上。”属“二十八宿”之斗宿，今人

马座内。

[4]夹钟："十二律"之一。

【译文】

仲春二月，太阳的位置在奎宿，黄昏时弧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建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春季属木，天干吉日是甲日和乙日。尊奉的天帝是太皞，神是句芒。与仲春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鳞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角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夹钟。仲春的成数是八。仲春的味道是五味中的酸味，仲春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膻味。仲春要祭祀户神，五脏祭品以脾脏为先。

始雨水，桃始华，仓庚鸣[1]，鹰化为鸠[2]。

【注释】

[1]仓庚：黄鹂。

[2]鹰化为鸠：古人认为，鸠在秋季化为鹰，鹰在春季再复化为鸠。后文中也有类似的记载。化，指改变旧形。鸠，布谷鸟。

【译文】

这个月开始下雨，桃树开始开花，黄鹂开始鸣叫，鹰变化成布谷鸟。

天子居青阳大庙[1]，乘鸾路，驾仓龙，载青旂，衣青衣，服仓玉，

食麦与羊，其器疏以达。

【注释】

[1]青阳大庙：明堂东向房的中室。大庙，即太庙。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东向的中室，乘坐饰有鸾铃的车子，驾着青色大马，车上插着青色的旗帜，穿着青色的衣服，佩戴青色的玉，吃麦子和羊肉，用的器物刻镂纹饰，直而通达。

是月也，安萌芽，养幼少，存诸孤[1]。择元日，命民社[2]。命有司省囹圄[3]，去桎梏[4]，毋肆掠[5]，止狱讼。

【注释】

[1]存：抚恤。

[2]社：郑注：“后土也。”即土地神。

[3]省：减。囹圄（líng yǔ）：牢狱。

[4]桎梏（zhì　gù）：刑具，即脚镣手铐。铐住两脚的叫做“桎”，铐住两手的叫做“梏”。

[5]肆：肆意。掠：笞打。

【译文】

这个月，要使植物的萌芽安稳生长，养育幼小，抚恤孤儿。选择吉日，命令百姓祭祀土地神。命令有关官员减少牢狱中的罪犯，去掉犯人的脚镣手铐，不得肆意笞打犯人，停止受理诉讼案件。

是月也，玄鸟至[1]。至之日，以大牢祠于高禖[2]，天子亲往，后妃帅九嫔御[3]。乃礼天子所御[4]，带以弓韣，授以弓矢[5]，于高禖之前。

【注释】

[1]玄鸟：燕子。

[2]大牢：同时使用牛、羊、豕（shǐ）三牲祭祀，牺牲规格最高。大，同“太”。高禖（méi）：管理婚姻和生育之神。孙希旦说：“禖者，禖神，谓先帝始制为嫁娶之礼者，盖伏羲也。”高禖之礼是天子在南郊祀天时，以禖神配祭。王引之说：“高者，‘郊’之借字。古声‘高’与‘郊’同，故借‘高’为‘郊’。”即在郊祭禖神，“高禖”又称“郊禖”。

[3]御：陪侍。

[4]天子所御：后妃九嫔中怀孕的人。

[5]“带以弓韣（dú）”二句：这是祈求生男孩，因弓韣、弓矢都是男人所用。韣，弓袋。

【译文】

这个月，燕子飞来。燕子飞到的那一天，要用牛、羊、猪三牲到南

郊祭祀高禖，天子亲自前往，后妃率领九嫔陪侍。用酒礼招待怀孕的妃嫔，给她们带上弓袋，授给她们弓箭，这些都在高禖神前进行。

是月也，日夜分[1]，雷乃发声，始电，蛰虫咸动，启户始出[2]。先雷三日，奋木铎以令兆民曰[3]："雷将发声，有不戒其容止者[4]，生子不备，必有凶灾。"日夜分，则同度、量[5]，钧衡、石[6]，角斗、甬[7]，正权、概[8]。

【注释】

[1]日夜分：昼夜时间等分，即春分。

[2]户：穴。

[3]木铎（duó）：以木为舌的铜铃。摇木铎以引起人们的注意。

[4]不戒其容止：孔疏："言此时夫妇交接，生子支（肢）节性情必不备，其父母必有灾也。"

[5]同：与下文的"钧"、"角"、"正"都是平、正、等同、统一之意。度、量：郑注："丈尺曰度，斗斛曰量。"

[6]钧：通"均"。衡：秤杆。石：重量单位。一石等于一百二十斤。

[7]斗：量器名。十斗等于一斛。甬（tǒng）：通"桶"，斛。

[8]权：秤锤。概：平斗、斛用的小木板。

【译文】

这个月，昼夜时间等分，雷声开始出现，开始有闪电，冬蛰的动物开始活动，打开洞穴开始出来。打雷的前三天，要振动木铎以警示万民说：“马上就要打雷了，有行为不警戒而胡乱交接的，生出来的孩子会有残疾，一定会有凶灾。”春分这天，白昼与夜晚等分，就要统一长度和容量单位，使容器衡与石大小准确无误，让量器斗与斛的大小合乎标准，检测秤锤与刮斗斛的木板符合规制。

是月也，耕者少舍[1]。乃修阖扇[2]，寝、庙毕备[3]。毋作大事[4]，以妨农之事。

【注释】

[1]少舍：暂时休息。少，稍。舍，止。

[2]阖扇：门户。郑注：“用木曰‘阖’，用竹苇曰‘扇’。”

[3]寝：居室。庙：宗庙。

[4]大事：战争或其他聚众的劳役。

【译文】

这个月，农耕的人可以稍稍得到休息。修理门户，居处和宗庙都要修理好。不要兴发兵役或其他的劳役，以免妨碍农事。

是月也，毋竭川泽，毋漉陂池[1]，毋焚山林。天子乃鲜羔开冰[2]，先荐寝庙[3]。上丁[4]，命乐正习舞，释菜[5]。天子乃帅三公、九卿、诸

侯、大夫亲往视之。仲丁[6]，又命乐正入学、习乐。是月也，祀不用牺牲，用圭璧，更皮币[7]。

【注释】

[1]漉（lù）：干涸。陂（bēi）：蓄水池。池：池塘。

[2]鲜羔开冰：古人在冬天将冰块藏入冰窖，要祭祀司寒。来年春天要开窖取冰，也要献羊羔祭祀司寒。司寒，有学者认为是“玄冥之神”。鲜，郑注：“当为‘献’，声之误也。”

[3]寝庙：指宗庙。古代宗庙正殿称“庙”，后殿称“寝”，合称“寝庙”。

[4]上丁：上旬的丁日。

[5]释菜：将菜蔬置放在先圣、先师的神位前进行祭祀的仪式。

[6]仲丁：中旬的丁日。

[7]“祀不用”三句：孔疏：“应祀之时，圭璧更易此牺牲，非但用圭璧更易，又用皮币以更之。……谓祈祷小祀也，不用牺牲若大祀，则依常法，故上云‘以大牢祠高禖’是也。”更，代替。皮币，《吕氏春秋》高诱注：“鹿皮、玄纁束帛也。”

【译文】

这个月，不要使川泽枯竭，不要使水池、池塘干涸，不要焚烧山林。天子要献羊羔给司寒，然后打开冰窖取冰，先把冰供给宗庙。上旬

的丁日，令乐正教习国子舞蹈，陈设蔬菜行祭祀先圣、先师之礼。天子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亲自前往观看。中旬的丁日，又令乐正到学校教习国子音乐。这个月，小的祭祀不用牺牲，而更换为圭璧和皮币。

仲春行秋令，则其国大水，寒气总至，寇戎来征；行冬令，则阳气不胜，麦乃不孰，民多相掠；行夏令，则国乃大旱，煖气早来，虫螟为害[1]。

【注释】

[1]螟（míng）：螟蛾的幼虫。有许多种，对农作物危害很大。

【译文】

如果在仲春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发大水，寒气聚合而来，敌寇会来侵伐；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阳气就会不敌阴气，麦子不会成熟，百姓多有抢掠；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发生大旱，暖气提早到来，庄稼会发生螟虫的灾害。

季春之月，日在胃[1]，昏七星中[2]，旦牵牛中[3]。其日甲、乙。其帝大皞，其神句芒。其虫鳞。其音角，律中姑洗[4]。其数八。其味酸，其臭膻。其祀户，祭先脾。

【注释】

[1]胃：“二十八宿”之一。有今白羊座三星。

[2]七星："二十八宿"之一，又称"星宿"。有今长蛇座七星。

[3]牵牛："二十八宿"之一。有今摩羯座六星。

[4]姑洗（xiǎn）："十二律"之一。

【译文】

季春三月，太阳的位置在胃宿，黄昏时七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牵牛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春季属木，天干吉日是甲日和乙日，尊奉的天帝是太皞，神是句芒。与季春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鳞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角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姑洗。季春的成数是八。季春的味道是五味中的酸味，季春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膻味。季春要祭祀户神，五脏祭品以脾脏为先。

桐始华，田鼠化为鴽[1]，虹始见[2]，蓱始生[3]。

【注释】

[1]鴽（rú）：鹌鹑类的小鸟。

[2]见：同"现"。

[3]蓱：同"萍"。

【译文】

梧桐树开始开花，田鼠变化为鴽，天空开始出现彩虹，水中开始出现浮萍。

天子居青阳右个[1]，乘鸾路，驾仓龙，载青旂，衣青衣，服仓玉，食麦与羊，其器疏以达。

【注释】

[1]青阳右个：明堂东向的右室。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东向的右室，乘坐饰有鸾铃的车子，驾着青色大马，车上插着青色的旗帜，穿着青色的衣服，佩戴青色的玉，吃麦子和羊肉，用的器物刻镂纹饰，直而通达。

是月也，天子乃荐鞠衣于先帝[1]。命舟牧覆舟[2]，五覆五反，乃告舟备具于天子焉，天子始乘舟。荐鲔于寝庙[3]，乃为麦祈实。

【注释】

[1]鞠衣：郑注：“黄桑服也。”孔疏：“象桑叶始生。”指像刚长出的桑叶一样的黄色礼服，这是为了祈求春蚕之事顺利。先帝：郑注：“太皞之属。”孙希旦认为是轩辕氏，即黄帝，“蚕事始于轩辕氏之妃西陵氏，后之功统于帝，故祈蚕之祀主于先帝”。

[2]舟牧：主舟之官。覆舟：将船只倒过来检查其底部是否有开裂破漏。

[3]鲔（wěi）：鱼名。日本称“金枪鱼”。

【译文】

这个月，天子向黄帝进献黄色的礼服。命令舟牧将船底翻过来，检查船底是否有开裂破漏，翻来覆去检查五次，才报告天子船已准备好，天子才开始乘船。向宗庙进献鲔鱼，为小麦丰收而祈祷。

是月也，生气方盛[1]，阳气发泄，句者毕出[2]，萌者尽达[3]。不可以内[4]。天子布德行惠，命有司发仓廪[5]，赐贫穷，振乏绝[6]，开府库[7]，出币帛，周天下[8]。勉诸侯[9]，聘名士，礼贤者。

【注释】

[1]生气：生发万物之气。

[2]句（gōu）者：勾曲的嫩芽。

[3]萌者：直立的嫩芽。萌，芒而直。

[4]内：同“纳”。

[5]仓廪（lǐn）：贮藏谷米的仓库。孔疏引蔡氏曰：“谷藏曰‘仓’，米藏曰‘廪’。”

[6]振：救。乏绝：孔疏引蔡氏曰：“暂无曰‘乏’，不续曰‘绝’。”又，引皇氏曰：“长无谓之‘贫穷’，暂无谓之‘乏绝’。”即生活资料匮乏短缺。

[7]府库：藏币帛的仓库。

[8]周：郑注：“谓给不足也。”

[9]勉：进，劝。

【译文】

这个月，生气正旺盛，阳气正宣泄，勾曲的嫩芽冒出，直立的嫩芽也上达地表。这个月不可以收敛财货。天子宣布德政，施行恩惠，命令有关官员打开粮仓，发给贫穷的人，救济匮乏短缺的人，打开府库，发放币帛，给予天下百姓。劝勉诸侯，慰问名士，礼遇贤者。

是月也，命司空曰：“时雨将降，下水上腾，循行国邑，周视原野，修利堤防，道达沟渎[1]，开通道路，毋有障塞。田猎罝罘、罗罔、毕、翳、餧兽之药毋出九门[2]。”

【注释】

[1]道（dǎo）：引导，疏通。

[2]罝罘（jū fú）：捕兽的网。罗罔（wǎng）：捕鸟的网。罔，网。毕：长柄的小网。翳（yì）：射猎者用于隐蔽自己的帐幕。餧：同“喂”。九门：指国都四方的城门，据说是南门三，东门、西门、北门各二。

【译文】

这个月，命令司空说：“雨季就要到来，地下水将要上升，在国都和城邑巡逻，遍视原野，修筑堤防，疏导沟洫，开通道路，不要有任何

障碍阻塞。田猎所用的捕兽的网、捕鸟的网、长柄的小网、掩蔽自己的帐幕、喂给野兽的毒药，一律不许带出九门。”

是月也，命野虞毋伐桑柘[1]。鸣鸠拂其羽[2]，戴胜降于桑[3]，具曲、植、篴、筐[4]。后妃齐戒，亲东乡躬桑[5]。禁妇女毋观[6]，省妇使[7]，以劝蚕事。蚕事既登[8]，分茧称丝效功[9]，以共郊庙之服[10]，毋有敢惰。

【注释】

[1]野虞：主管山野、林木的官。柘（zhè）：柘树。叶呈卵形。桑、柘皆可喂蚕。

[2]鸣鸠：斑鸠。

[3]戴胜：鸟名。有羽冠。郭璞《尔雅》注谓“鵟即头上胜”，“呼为戴胜”。

[4]曲：竹编的平底养蚕器具，称“蚕箔”或“蚕薄”。植：摆放蚕箔的木架。篴（qú）、筐：皆为盛桑叶的竹编器具。方曰“筐”，圆曰“篴（筥）”。

[5]乡：通“向”。

[6]毋观：郑注：“去容饰也。”即不加装饰。

[7]妇使：缝线针织一类妇人干的杂活。

[8]登：成。

[9]分茧：将蚕茧分给妇人，让其缫丝。称丝：称量缫丝的轻重。效功：考课妇人缫丝的成绩。

[10]共：通“供”。郊：祭名。在郊外祭天。

【译文】

这个月，命令野虞不要砍伐桑树和柘树。斑鸠振动翅膀，戴胜飞落到桑树，就要准备好养蚕用的蚕箔，摆放蚕箔的木架，采摘桑叶用的圆筐、方筐。后妃斋戒后，亲自到东郊采桑。妇女不要打扮化妆，妇女也减少做缝纫针织等杂活，要劝导她们勤于蚕桑之事。蚕桑之事完成后，就将蚕茧分给妇人，让其缫丝，并称量缫丝的轻重多少，考核她们的绩效，用这些蚕丝织制祭天和祭庙的礼服，不敢怠惰偷懒。

是月也，命工师令百工审五库之量[1]，金、铁[2]，皮、革、筋[3]，角、齿，羽、箭、干[4]，脂、胶、丹、漆[5]，毋或不良。百工咸理[6]，监工日号，毋悖于时，毋或作为淫巧[7]，以荡上心[8]。

【注释】

[1]工师：司空的属下，百工之长。五库：藏储物资的五个库房。孔疏引熊氏说，金、铁为一库，皮、革、筋为一库，角、齿为一库，羽、箭、盾为一库，脂、胶、丹、漆为一库。量：物资的好坏质量。

[2]金：铜、锡。

[3]革：皮去毛叫做“革”。

[4]干：弓干。

[5]丹：孙希旦说即朱砂。据出土资料，黑漆为“漆”，红漆为“丹”。

[6]咸：皆。

[7]淫巧：伪饰不合规定。

[8]以荡上心：使得君王之心摇荡，追逐奢靡。

【译文】

这个月，让工师命令百工审查五库物资的质量，金、铁，皮、革、筋，角、齿，羽毛、箭、盾，油脂、胶、红漆、黑漆这些物资，绝不允许品质不良。工匠们都从事制作，对工匠要加以监管并每天发出号令，让他们制作器物不要违背时序，不要制作奢侈超标奇巧的器物，使得君王心旌摇荡，追求奢靡。

是月之末，择吉日，大合乐[1]，天子乃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亲往视之。

【注释】

[1]大合乐：音乐和舞蹈的联合演出。这是国子学习音乐和舞蹈的成果演出。

【译文】

这个月，选择吉日，举行音乐和舞蹈的联合演出，天子率领三公、

九卿、诸侯、大夫亲自前往观看。

是月也，乃合累牛、腾马[1]，游牝于牧。牺牲、驹、犊，举书其数。命国难[2]，九门磔攘[3]，以毕春气[4]。

【注释】

[1]合：交配。累牛、腾马：孔疏：“累牛，谓相累之牛；腾马，相腾逐之马。”指相交合之牛马。

[2]难（nuó）：同“傩”，驱除疫鬼的仪式，类似后世跳大神，由扮演大神者歌唱呼喊，伴以锣鼓，驱逐魑魅魍魉。

[3]磔（zhé）：割裂牲体。攘：攘除凶灾疫鬼。

[4]毕：止。春气：此处指春时的不正之气。

【译文】

这个月，在牧场中游牧公牛、公马，让它们和母牛、母马交配。用于祭祀的牺牲以及小马、小牛，都要登记数量。命令举行驱除疫鬼的傩祭，在九个城门分别杀牲、分割牲体，攘除疫鬼凶灾，以阻止春时的不正之气。

季春行冬令，则寒气时发，草木皆肃[1]，国有大恐；行夏令，则民多疾疫，时雨不降，山林不收[2]；行秋令，则天多沉阴，淫雨蚤降[3]，兵革并起。

【注释】

[1]肃：郑注：“谓枝叶缩栗。”

[2]山林不收：山林，孔疏引此句作“山陵”，郑注：“高者暵于热也。”又，《吕氏春秋》亦作“山陵”，可知“林”应为“陵”之误。收，收成。

[3]淫雨蚤降：旧注以为，雨三日以上即为“淫雨”。蚤，通“早”。

【译文】

如果在季春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寒气就会经常到来，草木枝叶都会枯萎，国家就会发生令人大恐慌的事件；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百姓就多有疾病疫情，及时雨不能降落，高地山丘会没有收成；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天气就多为阴沉，淫雨季节会提早到来，到处都会发生战争。

孟夏之月，日在毕[1]，昏翼中[2]，旦婺女中[3]。其日丙、丁[4]。其帝炎帝[5]，其神祝融[6]。其虫羽[7]。其音徵[8]，律中中吕[9]。其数七[10]。其味苦，其臭焦。其祀灶，祭先肺。

【注释】

[1]毕：“二十八宿”之一。有今金牛座八星。

[2]翼：“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巨爵座、长蛇座二十二星。

[3]婺（wù）女：“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女”、“须女”。有今宝瓶座

四星。

[4]丙、丁：夏季属五行中的火。丙、丁同属火，丙为阳火，属太阳之火；丁为阴火，属灯烛之火。详见本篇“孟春之月”节注[5]。

[5]炎帝：传说中的上古帝王，即神农氏。死后为南方之帝，因以火德王，五行则为火帝，主夏。

[6]祝融：上古帝王，本名重黎，以火施化，号赤帝，后尊为火神。

[7]羽：五虫中的羽虫（飞禽）。羽虫配火，属于夏虫。

[8]徵（zhǐ）：“五音”之一。徵音属火，为夏音。

[9]中吕：“十二律”之一。

[10]七：火为地二天七，“七”是火的成数。

【译文】

孟夏四月，太阳的位置在毕宿，黄昏时翼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婺女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夏季属火，天干吉日是丙日和丁日。尊奉的天帝是炎帝，神是祝融。与孟夏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羽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徵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中吕。孟夏的成数是七。孟夏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苦味，孟夏的气味是五臭中的焦味。孟夏要祭祀灶神，五脏祭品以肺为先。

蝼蝈鸣[1]，蚯蚓出，王瓜生[2]，苦菜秀[3]。

【注释】

[1]蝼（lóu）蝈：郑注：“蛙也。”

[2]王瓜：郑注：“萆挈也。”或本作“王萯”，是一种葫芦科植物。孙希旦引归有光说，即今之黄瓜。

[3]秀：开花。

【译文】

蝼蝈鸣叫，蚯蚓出洞，王瓜结实，苦菜开花。

天子居明堂左个[1]，乘朱路，驾赤骝[2]，载赤旂，衣朱衣，服赤玉，食菽与鸡[3]，其器高以粗[4]。

【注释】

[1]明堂左个：明堂南向的左室。

[2]赤骝（liú）：赤身黑鬃的马。夏季属火，色调是红色，所以天子所用的都是红色的器物。骝，同“骝”。

[3]菽（shū）：豆类。

[4]粗：粗大。象征夏气盛大。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南向的左室，乘坐红色的车，驾着赤身黑鬃的马，

车上插着红色的旗帜，穿着红色的衣服，佩戴红色的玉，吃豆类食品和鸡肉，用的器物高而粗大。

是月也，以立夏。先立夏三日，大史谒之天子曰：“某日立夏，盛德在火。”天子乃齐。立夏之日，天子亲帅三公、九卿、大夫以迎夏于南郊。还反，行赏，封诸侯。庆赐遂行，无不欣说[1]。乃命乐师习合礼乐[2]。命大尉赞桀俊[3]，遂贤良[4]，举长大[5]，行爵出禄，必当其位。

【注释】

[1]说（yuè）：同“悦”。

[2]乐师：乐正的副职。

[3]大尉：太尉，掌管军政的官。赞：助。桀俊：才能出众的人。桀，杰出的人才。

[4]遂：进。

[5]长大：高大有力之人。

【译文】

这个月，确定立夏。在立夏的前三天，太史向天子报告说：“某日立夏，盛德处在火位。”天子于是斋戒，准备迎夏。立夏那天，天子亲自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南郊去举行迎夏的祭祀。回来后在朝廷上赏赐公卿，分封诸侯。实行奖励赏赐，没有不欢欣喜悦的。令乐师教习国子将礼仪与音乐配合起来。令太尉选拔俊杰，推荐贤良，推举高

大有力的壮士，赐予爵位和俸禄，一定与其职位相称。

是月也，继长增高[1]，毋有坏堕[2]，毋起土功，毋发大众，毋伐大树。

【注释】

[1]继长增高：指草木继续生长增高。

[2]坏堕（huī）：毁坏。孙希旦说，如坏城郭、废宫室之类。堕，同“隳”，毁坏。

【译文】

这个月，草木继续生长增高，不要有毁坏城郭、宫室的行为，不要兴建土木工程，不要征发大批劳役，不要砍伐大树。

是月也，天子始絺[1]。命野虞出行田原，为天子劳农劝民，毋或失时。命司徒循行县、鄙[2]，命农勉作，毋休于都。

【注释】

[1]始絺（chī）：初服夏季的衣服。絺，细葛布做的衣服。

[2]司徒：负责民政的官员。县、鄙：两千五百家为“县”，五百家为“鄙”。

【译文】

这个月，天子开始穿细葛布做的衣服。命令野虞出巡田地原野，以天子的名义慰劳和劝导农民，不要失掉务农的时机。命令司徒巡视县、鄙，命令农民勤勉耕作，不要在城邑中休息。

是月也，驱兽毋害五谷，毋大田猎。农乃登麦[1]，天子乃以彘尝麦[2]，先荐寝庙。

【注释】

[1]登：进献。

[2]以彘（zhì）尝麦：郑注：“麦之新，气尤盛，以彘食之，散其热也。”彘，猪。

【译文】

这个月，驱除野兽不让它们伤害五谷作物，不要举行大规模的田猎。农民进献小麦，天子就和猪肉配搭着吃新麦，先供奉宗庙。

是月也，聚畜百药。靡草死[1]，麦秋至[2]。断薄刑，决小罪，出轻系[3]。蚕事毕，后妃献茧。乃收茧税，以桑为均，贵贱长幼如一，以给郊庙之服。

【注释】

[1]靡草：草名。荠菜之类的草。陈澔曰：“靡草，草之枝叶靡细者，阴类，阳盛则死。”

[2]麦秋：麦子成熟。

[3]出：释放。

【译文】

这个月，要聚集积蓄各种药材。靡草枯死，麦子成熟的时节到来。可以审理较轻刑罚的案件，判决较小的罪行，释放一些轻罪的犯人。养蚕的工作结束后，后妃们向天子进献蚕茧。于是征收蚕税，以桑树的多少来征收，养蚕的妇女不论贵贱长幼要统一收取蚕税，作为供给祭天和祭庙的礼服。

是月也，天子饮酎[1]，用礼乐。

【注释】

[1]酎（zhòu）：郑注：“酎之言醇也，谓重酿之酒也。”

【译文】

这个月，天子饮醇酒，按照礼仪的规定演奏音乐。

孟夏行秋令，则苦雨数来[1]，五谷不滋，四鄙入保[2]；行冬令，则草木蚤枯，后乃大水，败其城郭；行春令，则蝗虫为灾，暴风来格[3]，秀草不实[4]。

【注释】

[1]苦雨：秋天的寒雨。

[2]鄙：边界上的小邑。保：同“堡”。小城曰“堡”。

[3]格：至。

[4]秀草不实：草木不结果实。

【译文】

如果在孟夏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寒雨会时常到来，五谷不能滋长，边境的人们都会躲进堡垒避难；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草木就会提早枯萎，然后又发大水，毁坏城郭；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就会蝗虫成灾，暴风来到，草木不结果实。

仲夏之月，日在东井[1]，昏亢中[2]，旦危中[3]。其日丙、丁。其帝炎帝，其神祝融。其虫羽。其音徵，律中蕤宾[4]。其数七。其味苦，其臭焦。其祀灶，祭先肺。

【注释】

[1]东井：“二十八宿”之一，或称“井”。有今双子座八星。

[2]亢：“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室女座四星。

[3]危：“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宝瓶座、飞马座三星。

[4]蕤（ruí）宾：“十二律”之一。

【译文】

仲夏五月，太阳的位置在东井星宿，黄昏时亢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危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夏季属火，天干吉日是丙日和丁日。尊奉的天帝是炎帝，神是祝融。与仲夏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羽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徵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蕤宾。仲夏的成数是七。仲夏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苦味，仲夏的气味是五臭中的焦味。仲夏要祭祀灶神，五脏祭品以肺为先。

小暑至，螳螂生，鵙始鸣[1]，反舌无声[2]。

【注释】

[1]鵙（jú）：伯劳鸟。

[2]反舌：郑注："百舌鸟。"又称"乌鸫"（dōng）。

【译文】

小暑到来，螳螂出生，伯劳鸟开始鸣叫，百舌鸟却不再出声。

天子居明堂大庙，乘朱路，驾赤骝，载赤旂，衣朱衣，服赤玉，食菽与鸡，其器高以粗。养壮佼[1]。

【注释】

[1]壮佼：《训纂》引王念孙说："《吕氏春秋·仲夏

纪》‘佼’作‘狡’。高诱注曰：‘壮狡，多力之士。’”“《广雅》曰：‘狡，健也。’壮狡，犹言壮健。作‘佼’者，假借字耳。”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南向的中室，乘坐红色的车，驾着赤身黑鬃的马，车上插着红色的旗帜，穿着红色的衣服，佩戴红色的玉，吃豆类食品和鸡肉，用的器物高而粗大。培养健壮的人。

是月也，命乐师修鞀、鞞、鼓[1]，均琴、瑟、管、箫，执干、戚、戈、羽[2]，调竽、笙、箎、簧[3]，饬钟、磬、柷、敔[4]。命有司为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5]，用盛乐[6]。乃命百县雩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7]，以祈谷实。农乃登黍。

【注释】

[1]鞀（táo）：同“鼗”，有柄的小摇鼓，如今之拨浪鼓。鞞（pí）：同“鼙”，一种小鼓。

[2]干：盾。戚：斧。戈：用青铜或铁制成的横刃兵器。羽：野鸡毛。

[3]竽：管乐器名。有三十六簧。笙：管乐器名。有十三簧。箎（chí）：同“篪”，用竹管制成类似笛子的一种吹奏乐器。簧：金属或其他材料制成的在乐器中发声的薄片。

[4]钟：打击乐器。编钟。磬：打击乐器。用玉、石金属制成的曲尺形，可悬挂打击。柷（zhù）：打击乐器。方形，以木棒击打奏

鸣。敔（yǔ）：打击乐器。形如伏虎，以竹条刮摩奏鸣。

[5]雩（yú）：求雨的祭祀。

[6]盛乐：即上文所说的所有乐器共同演奏。

[7]百辟（bì）卿士：对百姓有功的先代国君和卿士。辟，君主。

【译文】

这个月，命令乐师修治鞀、鞞、鼓，调节琴、瑟、管、箫，检查舞队使用的干、戚、戈、羽等器具，调理竽、笙、篪、簧等吹奏乐器，整顿钟、磬、柷、敔等打击乐器。命令有关官员，为百姓向名山大川和河流的源头祭祀祈祷，举行大型的雩祭向天帝求雨，各种乐器要一起演奏。命令百县的官长举行向先代有功于人们的君主和卿士的求雨祭祀，以祈求谷物丰收。农民进献收获的新黍。

是月也，天子乃以雏尝黍[1]，羞以含桃[2]，先荐寝庙。令民毋艾蓝以染[3]，毋烧灰，毋暴布[4]。门闾毋闭，关市毋索。挺重囚[5]，益其食。游牝别群，则絷腾驹[6]，班马政。

【注释】

[1]雏：小鸡。

[2]羞：进献。含桃：樱桃。

[3]艾（yì）：通“刈”，刀割采收。蓝：蓝草，古代用以制作靛青染料的植物。

[4]“毋烧灰”二句：烧灰是为了湅（liàn）布，此月阳气大盛，如果曝晒在阳光下，恐脆伤其布。暴（pù），曝晒。

[5]挺：宽缓。

[6]“游牝（pìn）”二句：此月母马已怀孕，因而要别群另放，恐马驹踢伤怀孕的母马，因而要拴住马驹。腾驹，已长大可以腾跃的马驹。

【译文】

这个月，天子吃小鸡并配新黍，吃之前要先和樱桃一起进献给宗庙。命令百姓不要割蓝草来染布，不要烧灰湅布，不要曝晒布。家门巷门不要关闭，不要搜索关卡和市场。宽缓重刑的犯人，增加他们的饮食。怀孕的母马要和公马分群放牧，要拴住可以腾跃的马驹，颁布养马的政令。

是月也，日长至，阴阳争，死生分[1]。君子齐戒，处必掩身，毋躁。止声色，毋或进[2]。薄滋味，毋致和[3]。节耆欲[4]，定心气。百官静事毋刑[5]，以定晏阴之所成[6]。

【注释】

[1]“日长至”三句：此月是白天最长的时候，阳气达到鼎盛，阴气也欲起，因此阴、阳开始纷争。阳气生物，阴气杀物，死、生的分界因而开始。

[2]进：进御侍寝。

[3]和：五味的调和。

[4]耆：同“嗜”。

[5]百官静事毋刑：郑注：“罪罚之事，不可以闻。”按，王念孙说，“百官”指“百体”，此句承上而言，节嗜欲，定心气，推而至于百体莫不安静，做事审慎精详。亦通。本文不用王说。

[6]晏：安，静。

【译文】

这个月，白天的时间最长，阴气、阳气纷争，死、生的分界开始。君子要斋戒，居处时掩盖着身子，不要躁动。禁止听靡靡之音和接近女色，不要进献女色侍寝。饮食滋味要清淡，不要讲求五味的调和。节制自己的嗜好和欲望，平心静气。百官要安安静静地料理事务，不要动用刑罚，以安定阴气使其正常产生。

鹿角解，蝉始鸣。半夏生[1]，木堇荣[2]。

【注释】

[1]半夏：药草名。

[2]木堇：即木槿，落叶灌木。荣：开花。

【译文】

鹿角在这月脱落，蝉开始鸣叫。半夏生长，木槿花开。

是月也，毋用火南方[1]。可以居高明[2]，可以远眺望，可以升山陵，可以处台榭[3]。

【注释】

[1]南方：南方属火，此月阳气至盛，如果还在南方用火，那就会火气过盛。

[2]高明：高且宽敞明亮之处。

[3]台榭：地面上的夯土高墩称为“台”，台上的木构建筑称为“榭”，两者合称为“台榭”。

【译文】

这个月，不要在南方用火。可以居处在高而宽敞明亮的地方，可以向远处眺望，可以攀登山陵，可以呆在台榭上。

仲夏行冬令，则雹冻伤谷，道路不通，暴兵来至；行春令，则五谷晚孰，百螣时起[1]，其国乃饥；行秋令，则草木零落，果实早成，民殃于疫。

【注释】

[1]螣（tè）：蝗类害虫。

【译文】

如果在仲夏施行冬季的时令，那就会有冰雹和霜冻伤害谷物，道路不通，盗贼攻掠；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五谷就会晚熟，蝗虫之类的灾害时常发生，国家就会发生饥荒；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草木会凋零，果实提前成熟，疾疫流行，百姓遭殃。

季夏之月，日在柳[1]，昏火中[2]，旦奎中[3]。其日丙、丁。其帝炎帝，其神祝融。其虫羽。其音徵，律中林钟[4]。其数七。其味苦，其臭焦。其祀灶，祭先肺。

【注释】

[1]柳：“二十八宿”之一。有今长蛇座八星。

[2]火：“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大火”、“心”、“商星”。有今天蝎座三星。

[3]奎：“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天豕”、“封豕”。有今仙女座九星、双鱼座七星。

[4]林钟：“十二律”之一。

【译文】

季夏之月，太阳的位置在柳星星宿，黄昏时火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奎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夏季属火，天干吉日是丙日和丁日。尊奉的天帝是炎帝，神是祝融。与季夏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羽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徵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林钟。季夏的成数是七。季夏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苦味，季夏的气味是五臭中的焦味。季夏要祭祀

灶神，五脏祭品以肺为先。

温风始至，蟋蟀居壁，鹰乃学习，腐草为萤[1]。

【注释】

[1]萤：萤火虫。

【译文】

温风开始吹来，蟋蟀居处在墙壁上，小鹰开始学习飞翔与猎食，腐草化为萤火虫。

天子居明堂右个，乘朱路，驾赤骊，载赤旂，衣朱衣，服赤玉，食菽与鸡，其器高以粗。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南向的右室，乘坐红色的车，驾着赤身黑鬃的马，车上插着红色的旗帜，穿着红色的衣服，佩戴红色的玉，吃豆类食品和鸡肉，用的器物高而粗大。

命渔师伐蛟、取鼍、登龟、取鼋[1]。命泽人纳材苇[2]。

【注释】

[1]鼍（tuó）：鳄鱼。鼋（yuán）：大鳖。

[2]泽人：泽虞，掌管湖泊的官员。

【译文】

命令渔师伐蛟、取鼍、捕龟、捉鼋。命令泽虞收取蒲苇。

是月也，命四监大合百县之秩刍[1]，以养牺牲。令民无不咸出其力，以共皇天上帝[2]，名山大川，四方之神，以祠宗庙、社稷之灵，以为民祈福。

【注释】

[1]四监：主管山林川泽的官员。秩：常。

[2]共：通“供”。

【译文】

这个月，命令四监将各县应缴纳的草料按常规定额集中征收上来，以喂养祭祀用的牺牲。命令百姓都共同出力，以供奉皇天上帝，名山大川，四方的神祇，以祭祀宗庙、社稷的神灵，为百姓祈福。

是月也，命妇官染采[1]，黼、黻、文、章必以法故[2]，无或差贷[3]，黑、黄、仓、赤莫不质良，毋敢诈伪，以给郊庙祭祀之服，以为旗章[4]，以别贵贱等给之度[5]。

【注释】

[1]妇官：主管女工的官员。郑注："染人也。"即负责纺织品染色的小吏。

[2]黼（fǔ）、黻（fú）、文、章：《考工记》："青与赤谓之文，赤与白谓之章，白与黑谓之黼，黑与青谓之黻。"

[3]贷：通"忒"，差错。

[4]旗章：郑注："旌旗及章识也。"

[5]等给：等级。

【译文】

这个月，命令妇官给丝织品染色，黼、黻、文、章一定要遵照旧有的规定制作，不得有任何差错，黑、黄、青、红各种色彩都要品质优良，不得诈伪虚假，用以供给制作郊祀和宗庙祭祀的礼服，用以制作旗帜徽标，以区分贵贱等级的差别。

是月也，树木方盛，乃命虞人入山行木[1]，毋有斩伐。不可以兴土功，不可以合诸侯，不可以起兵动众，毋举大事以摇养气[2]。毋发令而待，以妨神农之事也[3]。水潦盛昌，神农将持功，举大事则有天殃。

【注释】

[1]行木：巡行山林，监察砍伐禁令的执行情形。

[2]大事：即前文的"兴土功"、"合诸侯"、"起兵动众"。摇养气：动摇长养之气。

[3]神农之事：神农为农业的发明者，故以“神农之事”指农耕等生产活动。

【译文】

这个月，树木正茂盛，于是命令虞人进入山林内巡查，不许砍伐树木。不可以兴建土木工程，不可以聚合诸侯，不可以发起战争劳动民众，不要有兴师动众的事动摇生长养育之气。不要发布命令让百姓等待召集，以妨碍农耕。此月正是雨水旺盛的时候，神农氏将完成养育万物的功业，如果兴师动众会遭到上天的惩罚降下祸殃。

是月也，土润溽暑[1]，大雨时行。烧薙行水[2]，利以杀草，如以热汤。可以粪田畴，可以美土彊[3]。

【注释】

[1]溽（rù）：湿润。

[2]烧薙（tì）行水：孔疏：“五月夏至，芟杀暴之，至六月合烧之，故云‘烧薙’也。‘行水’者，其时也，大雨时行，行于所烧田中，仍壅遏蓄之，以渍烧薙，故云‘行水’也。”薙，除草。

[3]土彊（qiáng）：坚硬而难以耕作的土地。彊，同“强”。

【译文】

这个月，土地湿润，天气闷热，大雨时常降落。铲除野草曝晒，加以焚烧，雨水浸泡，高温复加浸泡，最利除灭杂草，如同用热水浇烂

草。可以为田地增肥，可以美化改变坚硬而难以耕作的土地。

季夏行春令，则谷实鲜落，国多风欬[1]，民乃迁徙；行秋令，则丘隰水潦，禾稼不熟，乃多女灾[2]；行冬令，则风寒不时，鹰隼蚤鸷[3]，四鄙入保。

【注释】

[1]欬（kài）：咳嗽。

[2]女灾：妇女有流产、不孕等灾祸。

[3]隼（sǔn）：鸟名。一种猛禽。鸷（zhì）：本指一种凶狠的鸟，这里是动词，搏击。

【译文】

如果在季夏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谷物就鲜少丰收，国内人们患风寒咳嗽，百姓迁移他地；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丘陵和湿地都遭到水患，庄稼不成熟，妇女有流产等灾祸；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风寒会时常袭来，鹰和隼会提早凶猛搏斗，四境边界的百姓因战乱而躲进城堡。

中央土[1]。其日戊、己[2]。其帝黄帝[3]，其神后土[4]。其虫倮[5]。其音宫[6]，律中黄钟之宫[7]。其数五[8]。其味甘，其臭香。其祀中霤，祭先心。

【注释】

[1]中央土：中央，四时的中间。春为木，夏为火，秋为金，冬为水，火生土，土生金，所以土在火、金之间，其气也在季夏之末，居于四时的中央。

[2]戊、己：戊、己同属土，戊为阳土，属城墙之土；己为阴土，属田园之土。

[3]黄帝：传说中的上古帝王，即轩辕氏。以土德王天下，尊为中央之帝。

[4]后土：共工氏之子，名句龙。为土正。

[5]倮：同“裸”，“五虫”之一。孔疏引《大戴礼记》及《乐纬》云：“倮虫三百六十，圣人为之长。”

[6]宫：“五音”之一。

[7]黄钟之宫：用黄钟律定的宫音。

[8]五：这是土的生数，因土以生为本。

【译文】

四时的中央属土，天干吉日是戊日和己日，尊奉的天帝是黄帝，神是后土。于此时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裸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宫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黄钟。此时的生数是五。相配的味道是五味中的甘味，相配的气味是五臭中的香味。此时要祭祀中霤神，五脏祭品以心为先。

天子居大庙大室[1]，乘大路，驾黄骝，载黄旂，衣黄衣，服黄玉，食稷与牛，其器圜以闳[2]。

【注释】

[1]大庙大室：明堂中央的太室。

[2]圜以闳（hóng）：圆而宏大。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中央的太室，乘坐黄色的大路，驾着黄色的马，车上插着黄色的旗帜，穿着黄色的衣服，佩戴黄色的玉，吃稷米和牛肉，用的器物圆而宏大。

孟秋之月，日在翼，昏建星中，旦毕中。其日庚、辛。其帝少皞[1]，其神蓐收[2]。其虫毛。其音商，律中夷则。其数九。其味辛，其臭腥。其祀门，祭先肝。

【注释】

[1]少皞（hào）：金天氏，又称“少昊”。死后为西方之帝，于五行为金帝，主秋。

[2]蓐（rù）收：少皞氏之子，名该。孔疏：“言秋时万物摧蓐而收敛。”

【译文】

孟秋七月，太阳的位置在翼星星宿，黄昏时建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毕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秋季属金，天干吉日是庚日和辛日。尊奉的天帝是少皞，神是蓐收。与孟秋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毛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商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夷则。孟秋的成数是九。孟秋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辛味，孟秋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腥味。孟秋要祭祀门神，五脏祭品以肝为先。

凉风至，白露降[1]，寒蝉鸣[2]，鹰乃祭鸟[3]，用始行戮。

【注释】

[1]白露：阴气盛而露重，故色白。

[2]寒蝉：又称“寒蜩”，蝉的一种。较一般蝉小，青赤色。

[3]鹰乃祭鸟：鹰捕捉小鸟，先四面陈列于地而不食，与人祭祀相似，故称“祭鸟”。

【译文】

凉风到来，露水降在叶子上，寒蝉鸣叫，鹰捕捉小鸟，先四面陈列于地而不食，如人之祭祀，这时开始处决犯人。

天子居总章左个[1]，乘戎路，驾白骆[2]，载白旂，衣白衣，服白玉，食麻与犬，其器廉以深[3]。

【注释】

[1]总章左个：明堂西向的左室。

[2]骆：白马黑鬃尾。

[3]廉以深：外有棱角而内部深邃。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西向的左室，乘坐白色的车，驾着白色黑鬃尾的马，车上插着白色的旗帜，穿着白色的衣服，佩戴白色的玉，吃麻子和狗肉，用的器物外有棱角而内部深邃。

是月也，以立秋。先立秋三日，大史谒之天子曰："某日立秋，盛德在金。"天子乃齐。立秋之日，天子亲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迎秋于西郊。还反，赏军帅、武人于朝[1]。天子乃命将帅选士厉兵[2]，简练桀俊[3]，专任有功，以征不义；诘诛暴慢[4]，以明好恶，顺彼远方[5]。

【注释】

[1]武人：军士之有勇力的人。

[2]厉兵：磨砺兵器。

[3]简练：选拔并训练。

[4]诘：郑注："谓问其罪，穷治之也。"诛：讨伐。暴：暴于民。慢：对上不敬。

[5]顺：服。

【译文】

这个月，确定立秋。在立秋的前三天，太史向天子报告说：“某日立秋，盛德处在金位。”天子于是斋戒，准备迎秋。立秋那天，天子亲自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西郊去举行迎秋的祭祀。回来后在朝廷上赏赐将帅和勇武之士。天子于是命令将帅选拔兵士并磨砺兵器，挑选优秀的士兵并加以训练，特别任用有功的将领，去征伐不义的国家；诘问讨伐暴虐傲慢的国家，以表明天子的好恶，使远方的国家都顺从驯服。

是月也，命有司修法制，缮囹圄[1]，具桎梏，禁止奸，慎罪邪，务搏执[2]。命理瞻伤、察创、视折、审断[3]，决狱讼必端平，戮有罪，严断刑。天地始肃，不可以赢[4]。

【注释】

[1]缮：修理。

[2]搏执：搏击而拘禁。

[3]理：治狱之官。瞻伤、察创、视折、审断：《训纂》记吴幼清《纂言》引蔡邕曰：“皮曰伤，肉曰创，骨曰折，骨肉皆绝曰断。”

[4]赢：郑注：“犹解也。”指政教松懈、政令松弛。

【译文】

这个月，命令有关官员修订法制，修缮牢狱，准备脚镣手铐，禁止奸邪之人，警惕罪恶之人，对这些人一定要严加打击并拘禁。命令治狱之官亲自查看受轻伤、重创、骨折、骨肉皆绝者的案情，判决案件一定要公平公正，处决重罪之人，严正判处刑罚。天地间开始有肃杀之气，要顺应节气，政教政令不可松懈宽缓。

是月也，农乃登谷[1]，天子尝新，先荐寝庙。命百官始收敛，完堤防，谨壅塞，以备水潦，修宫室，坏墙垣[2]，补城郭。

【注释】

[1]谷：郑注：“黍稷之属，于是始孰（熟）。”

[2]坏（péi）：通“培”。上古墙垣为夯土建筑，故需定期添土、垒土、夯筑维修、加固。

【译文】

这个月，农民要献新黍稷，天子品尝新成熟的谷物，尝新之前要先用以祭祀宗庙。命令百官开始秋收，完善堤防，防止堵塞，以防备水灾，修缮宫室，培土夯筑墙垣，修补城郭。

是月也，毋以封诸侯，立大官，毋以割地[1]，行大使，出大币[2]。

【注释】

[1]割地：指给有功之臣分封土地。

[2]大币：《吕氏春秋》作“重币”。

【译文】

这个月，不要分封诸侯，不要设立大官，不要奖赏土地，不要派出大使，不要付出大量的钱财。

孟秋行冬令，则阴气大胜，介虫败谷[1]，戎兵乃来；行春令，则其国乃旱，阳气复还，五谷无实；行夏令，则国多火灾，寒热不节，民多疟疾。

【注释】

[1]介虫：即甲虫。介，郑注：“甲也。”

【译文】

如果在孟秋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就会阴气大胜，甲虫毁坏庄稼，兵寇前来攻伐；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干旱，阳气又重新回来，五谷不能结实；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多有火灾，天气时冷时热，百姓多患疟疾。

仲秋之月，日在角[1]，昏牵牛中，旦觜觿中[2]。其日庚、辛。其帝少皞，其神蓐收。其虫毛。其音商，律中南吕。其数九。其味辛，其臭腥。其祀门，祭先肝。

【注释】

[1]角：“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室女座二星。

[2]觜觿（zī xī）：“二十八宿”之一，或称“觜”。有今猎户座三星。

【译文】

仲秋八月，太阳的位置在角宿，黄昏时牵牛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觜觿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秋季属金，天干吉日是庚日和辛日。尊奉的天帝是少皞，神是蓐收。与孟秋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毛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商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南吕。孟秋的成数是九。孟秋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辛味，孟秋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腥味。孟秋要祭祀门神，五脏祭品以肝为先。

盲风至[1]，鸿雁来，玄鸟归，群鸟养羞[2]。

【注释】

[1]盲风：郑注：“疾风也。”

[2]羞：食物。

【译文】

疾风吹起，鸿雁飞来，玄鸟南归，群鸟开始储备食物。

天子居揔章大庙，乘戎路，驾白骆，载白旂，衣白衣，服白玉，食麻与犬，其器廉以深。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西向的中室，乘坐白色的车，驾着白色黑鬃尾的马，车上插着白色的旗帜，穿着白色的衣服，佩戴白色的玉，吃麻制的食品和狗肉，用的器物外有棱角、内部深邃。

是月也，养衰老，授几杖[1]，行糜粥饮食[2]。乃命司服具饬衣裳[3]，文绣有恒，制有小大，度有长短，衣服有量[4]，必循其故，冠带有常。乃命有司申严百刑，斩杀必当，毋或枉桡[5]。枉桡不当，反受其殃。

【注释】

[1]几杖：详见《曲礼上》“大夫七十而致事”节注[3]。

[2]行：赐。糜（mí）粥：粥。

[3]司服：主管服制的官。

[4]衣服：朝服、燕服等服装。量：长短、大小等规定。

[5]枉：凌弱，应轻刑却重判。桡（náo）：畏强，应重刑却轻判。孔疏：“枉，谓违法曲断。桡，谓有理不申。应重乃轻，应轻更重，是其不当也。”

【译文】

这个月，要注意供养衰弱的老人，授予他们几和手杖，赐予粥作为饮食。命令司服准备整治衣裳，花纹彩绣要有常规，衣服的大小有一定

的制度，长短也有一定的标准，朝服、燕服等其他衣服有一定的规定，一定要遵循旧制，帽子和带子也有常制。命令有关官员，重申严肃地施行各种刑罚，斩杀等刑罚一定要得当，不能轻罪重判或重罪轻判。如果刑罚不当，执法人员就要反受处罚。

是月也，乃命宰、祝循行：牺牲，视全具[1]；案刍豢[2]，瞻肥瘠；察物色[3]，必比类[4]；量小大，视长短[5]，皆中度[6]。五者备当，上帝其飨。天子乃难[7]，以达秋气。以犬尝麻，先荐寝庙。

【注释】

[1]全具：牺牲的身体是否完备。

[2]刍豢（huàn）：孔疏：“食草曰‘刍’，食谷曰‘豢’。”即给牺牲喂草料的叫“刍”，喂谷物的叫“豢”。

[3]物色：牺牲的毛色。

[4]比：比照。类：祭祀的种类。

[5]长短：祭祀天地所用牛角的长短。

[6]中度：符合规定。

[7]难：同“傩”（nuó），驱疫鬼的仪式。见本篇“是月也，乃合累牛、腾马”节注[2]。

【译文】

这个月，命令太宰、太祝巡视：牺牲，要察看牲体是否完备；考察吃草的牺牲和吃谷的牺牲，看看它们的肥瘦如何；检查牺牲的毛色，一定要比照不同的祭祀类别；测量牺牲的大小，察看牛角的长短，都要按着规定。牲体完备、肥瘦、毛色、大小、长短五项都准备妥当，上帝才能享用牺牲。天子于是进行驱疫的祭祀仪式，以通达秋气。天子用狗肉来配麻子，吃之前要先进献给宗庙。

是月也，可以筑城郭，建都邑，穿窦窖[1]，修囷仓[2]。乃命有司趣民收敛[3]，务畜菜，多积聚。乃劝种麦，毋或失时。其有失时，行罪无疑。

【注释】

[1]窦（dòu）窖：郑注："入地隋（椭）曰'窦'，方曰'窖'。"即藏谷物的地窖。椭圆形的叫"窦"，方形的叫"窖"。

[2]囷（qūn）仓：粮仓。《吕氏春秋》高诱注："圆曰'囷'，方曰'仓'。"

[3]趣（cù）：催促，督促。

【译文】

这个月，可以修筑城郭，建造城邑，挖凿地窖，修建粮仓。命令有关官员督促百姓储存粮食，储蓄蔬菜，尽量多堆积多集聚。劝导百姓种麦，不要错失农时。有错失农时的，一定处罚，没有迟疑。

是月也，日夜分[1]，雷始收声。蛰虫坏户[2]，杀气浸盛[3]，阳气日衰，水始涸。日夜分，则同度、量，平权、衡，正钧、石，角斗、甬。

【注释】

[1]日夜分：昼夜等分，即秋分。

[2]坏（péi）户：在洞穴四周积土，使洞口变小，准备过冬。坏，通“培”。户，穴。

[3]杀气：肃杀之气。浸：渐渐。

【译文】

这个月，进入秋分，白昼与夜晚等分，雷声停止。蛰伏的昆虫开始在洞穴四周培土，肃杀之气逐渐强盛，阳气日渐衰落，湖水开始干涸。秋分之时，白昼与夜晚等分，就要统一长度和容量单位，检测称重的天平、秤锤符合规制，使容器钧与石大小准确无误，让量器斗与斛的大小合乎标准。

是月也，易关市[1]，来商旅，纳货贿，以便民事。四方来集，远乡皆至，则财不匮，上无乏用，百事乃遂[2]。凡举大事，毋逆大数[3]，必顺其时，慎因其类。

【注释】

[1]易：减轻税收。

[2]遂：成。

[3]大数：天数，天道。

【译文】

这个月，减轻关卡和市场的税收，这样商人和旅客都会来到，接受他们的财货，以方便百姓的生活之事。四方的人都聚集于此，远乡的人也都来到，那么财用就不会匮乏，上级官府不缺乏财用，那么各种事务都能办成。凡是有兴兵劳役等大事，不要忤逆天道，要谨慎地因循不同季节的类别来办。

仲秋行春令，则秋雨不降，草木生荣[1]，国乃有恐；行夏令，则其国乃旱，蛰虫不藏，五谷复生；行冬令，则风灾数起，收雷先行，草木蚤死。

【注释】

[1]荣：开花。

【译文】

如果在仲秋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秋雨就不降落，草木又会开花，国家有令人恐惧的事发生；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发生旱灾，该蛰伏的昆虫不藏起来，五谷又重新生长；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就会时常发生风灾，雷声提前停止，草木提早枯死。

季秋之月，日在房[1]，昏虚中[2]，旦柳中。其日庚、辛。其帝少

皞，其神蓐收。其虫毛。其音商，律中无射[3]。其数九。其味辛，其臭腥。其祀门，祭先肝。

【注释】

[1]房：“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天驷”。有今天蝎座四星。

[2]虚：“二十八宿”之一。有今宝瓶座、小马座两星。

[3]无射：“十二律”之一。

【译文】

季秋九月，太阳的位置在房宿，黄昏时虚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柳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秋季属金，天干吉日是庚日和辛日。尊奉的天帝是少皞，神是蓐收。与季秋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毛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商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无射。季秋的成数是九。季秋的味道是五味中的辛味，季秋的气味是五臭中的腥味。季秋要祭祀门神，五脏祭品以肝为先。

鸿雁来宾[1]，爵入大水为蛤[2]，鞠有黄华[3]，豺乃祭兽戮禽[4]。

【注释】

[1]鸿雁来宾：郑注：“来宾，言其客止未去也。”指鸿雁北飞途经中原，如宾客到来没有离去。

[2]爵：通“雀”。大水：海。

[3]鞠：通“菊”。

[4]豺乃祭兽：豺在捕兽时将猎物陈列在地上，好像人类祭祀一样。

【译文】

鸿雁飞来，雀进入海变成蛤蜊，菊开出了黄花，豺捕猎小兽与禽，像人的祭祀一样摆放陈列在地上，然后再吃掉。

天子居总章右个，乘戎路，驾白骆，载白旆[1]，衣白衣，服白玉，食麻与犬，其器廉以深。

【注释】

[1]旆（pèi）：旗。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西向的右室，乘坐白色的车，驾着白色黑鬃尾的马，车上插着白色的旗帜，穿着白色的衣服，佩戴白色的玉，吃麻制的食品和狗肉，用的器物外有棱角、内部深邃。

是月也，申严号令，命百官贵贱无不务内[1]，以会天地之藏，无有宣出。乃命冢宰农事备收，举五谷之要[2]，藏帝藉之收于神仓[3]，祗敬必饬[4]。

【注释】

[1]贵：卿大夫。贱：士。内：同“纳”，收敛。

[2]要：统计之簿籍。

[3]神仓：储存藉田收获的、祭祀所用谷物的仓库。

[4]祗（zhī）：敬。饬：谨慎。

【译文】

这个月，严申号令，命卿大夫和士都要从事收敛物资的工作，以配合天地藏物的时机，不要有宣泄的行为。命太宰将农作物全部收敛后，要将谷物的数量记录在簿籍上，把天子藉田的谷物藏入神仓，一定要恭敬谨慎。

是月也，霜始降，则百工休。乃命有司曰：“寒气总至，民力不堪，其皆入室[1]。”上丁，命乐正入学习吹。

【注释】

[1]入室：指从野外农田旁的庐舍回到都邑居住。

【译文】

这个月，开始霜降，百工都停工休息。命有关官员：“寒气一起到来，民力无法承受，让大家都从庐舍回到都邑。”上旬的丁日，命乐正教习国子吹奏乐器。

是月也，大飨帝[1]，尝[2]，牺牲告备于天子。合诸侯，制百县[3]，为来岁受朔日[4]，与诸侯所税于民轻重之法，贡职之数[5]，以远近土地所宜为度，以给郊庙之事，无有所私。

【注释】

[1]大飨（xiǎng）帝：在明堂以大飨礼祭祀五帝。大飨，为报答天帝与神灵的佑护，要遍祭五帝及群神。

[2]尝：秋祭宗庙。

[3]百县：畿内各县的官员。

[4]来岁：秦以十月为岁首，季秋九月就是年终，所以此处说来岁。朔日：每月初一。每年年终，天子要向诸侯颁告来年十二个月的朔日，诸侯受朔后要藏在祖庙中，每月行告朔之礼。

[5]贡职：贡赋。

【译文】

这个月，在明堂举行祭祀五帝的大飨祭，在宗庙举行秋祭，报告天子祭祀用的牺牲已经准备好。天子会合畿外诸侯，畿内各县官员，颁布来年的十二个月的朔日日期，以及诸侯向百姓征税轻重的规定，贡赋的数量，这些都要按照距离王都远近及其土地物产情形来确定，用以供给祭祀天帝和宗庙的大事，要按着有关规定，没有任何私心。

是月也，天子乃教于田猎[1]，以习五戎[2]，班马政。命仆及七驺咸

驾[3]，载旌、旐[4]，授车以级，整设于屏外[5]，司徒搢扑[6]，北面誓之。天子乃厉饰[7]，执弓挟矢以猎，命主祠祭禽于四方[7]。

【注释】

[1]教于田猎：教导百姓田猎的礼法，进而教习百姓战法。

[2]五戎：郑注：“谓五兵：弓矢、殳、矛、戈、戟也。”

[3]仆：指戎仆，即驾驭戎车的御夫。七驺（zōu）：天子马六种，每种都有御人，又有总管之人，所以称“七驺”。

[4]旐（zhào）：一种画有龟、蛇的旗。

[5]整：正列。设：陈列。这是指将参加天子田猎活动的车子与士卒整好排好。屏：田猎场外的屏障。

[6]搢（jìn）：插于腰带间。扑：敲打不服从管教者的器具，类似今之警棍、大头棒。司徒负责维持秩序，因此携带有执法的器具。

[7]厉饰：郑注：“谓戎服，尚威武也。”

[8]主祠：主管祭祀的官员。

【译文】

这个月，天子教习百姓田猎，学习五种兵器，颁布养马用马的政令。命令戎车驭手和七位车夫都要驾车，载着旌旗和旐旗，按照官位等级颁授车辆，在田猎场屏障外陈设排列参加田猎的车子与士卒，负责维

持秩序的司徒把扑插在腰带间，面向北誓师，要对犯令违法者加以惩处。天子便换上戎装，拿着弓和箭去参加田猎，命令主管祭祀的官员用猎获的禽兽祭祀四方之神。

是月也，草木黄落，乃伐薪为炭。蛰虫咸俯在内[1]，皆墐其户[2]。乃趣狱刑，毋留有罪。收禄秩之不当、供养之不宜者。

【注释】

[1]在内：《吕氏春秋·季秋纪》作“在穴”，《训纂》引王念孙曰：“‘内’当作‘穴’”，甚是。二字形近，故致讹误。

[2]墐（jìn）：用泥涂塞。

【译文】

这个月，草木枯黄掉落，于是伐木为炭。蛰伏的昆虫都藏身在洞穴，用泥土涂塞洞口。于是督促官员审理案件，定罪判刑，不要留下罪案不加审理。将不得当的俸禄秩位、不合理不适宜的供养支出都收回。

是月也，天子乃以犬尝稻，先荐寝庙。

【译文】

这个月，天子用狗肉配着稻米吃，吃之前要先进献宗庙。

季秋行夏令，则其国大水，冬藏殃败，民多鼽嚏[1]；行冬令，则国

多盗贼，边竟不宁[2]，土地分裂；行春令，则煖风来至[3]，民气解惰[4]，师兴不居[5]。

【注释】

[1]鼽（qiú）：鼻塞不通。嚏（ìt）：喷嚏。

[2]竟：通“境”。

[3]煖（nuǎn）：同“暖”。

[4]解：通“懈”。

[5]不居：不休。

【译文】

如果在季秋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发大水，为过冬储藏的食物就会坏败，百姓多有鼻塞不通，打喷嚏；如果施行冬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多有盗贼，边境不安宁，土地分裂；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暖风就会吹来，百姓精神懈怠萎靡，战争兴起不能休止。

孟冬之月，日在尾，昏危中，旦七星中。其日壬、癸。其帝颛顼[1]，其神玄冥[2]。其虫介。其音羽，律中应钟。其数六。其味咸，其臭朽[3]。其祀行，祭先肾。

【注释】

[1]颛顼（zhuān xū）：传说中的上古帝王，高阳氏。以水德王，尊为水德之帝。

[2]玄冥：少皞氏之子，为水官。

[3]朽：郑注：“气若有若无为‘朽’。”

【译文】

孟冬十月，太阳的位置在尾宿，黄昏时危宿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七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冬季属水，天干吉日是壬日和癸日。尊奉的天帝是颛顼，神是玄冥。与孟冬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介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羽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应钟。孟冬的成数是六。孟冬的味道是五味中的咸味，孟冬的气味是五臭中的朽味。孟冬要祭祀行神，五脏祭品以肾为先。

水始冰，地始冻，雉入大水为蜃[1]，虹藏不见。

【注释】

[1]大水：指淮河。蜃：大的蛤蜊。

【译文】

水开始结冰，大地开始上冻，野鸡进入淮水变为大蛤蜊，空中的虹隐藏不见。

天子居玄堂左个[1]，乘玄路，驾铁骊[2]，载玄旂，衣黑衣，服玄

玉，食黍与彘，其器闳以奄[3]。

【注释】

[1]玄堂左个：明堂北向的左室。

[2]铁骊：马的毛色为铁一样的深黑色。

[3]器闳以奄：器皿腹内宏大而口小。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北向的左室，乘坐黑色的车，驾着黑色的马，车上插着黑色的旗帜，穿着黑色的衣服，佩戴黑色的玉，吃黍子和猪肉，用的器物腹内宏大而口小。

是月也，以立冬。先立冬三日，大史谒之天子曰：“某日立冬，盛德在水。”天子乃齐。立冬之日，天子亲帅三公、九卿、大夫以迎冬于北郊。还反，赏死事[1]，恤孤寡。

【注释】

[1]死事：为国事而死的人。

【译文】

这个月，确定立冬。在立冬的前三天，太史向天子报告说：“某日立冬，盛德处在水位。”天子于是斋戒，准备迎冬。立冬那天，天子亲

自率领三公、九卿、大夫到北郊去举行迎冬的祭祀。回来后在朝廷上赏赐为国牺牲的人，抚恤死者的寡妻与孤子。

是月也，命大史衅龟、筴[1]，占兆，审卦，吉凶是察，阿党则罪[2]，无有掩蔽。

【注释】

[1]大史：此处应是“大卜”。大，同“太”。衅：用牲血涂器物。筴（cè）：蓍草，用于占筮。

[2]阿（ē）：阿谀上级。党：私附于下。

【译文】

这个月，命太卜用牲血涂在用于占卜的龟甲和蓍草上，占视龟甲的裂纹，审查蓍草的卦象，查看是吉是凶，阿谀上级和徇私下级的都有罪，罪行都不能掩蔽。

是月也，天子始裘。命有司曰：“天气上腾，地气下降，天地不通，闭塞而成冬。”命百官谨盖藏。命司徒循行积聚[1]，无有不敛。坏城郭，戒门闾，修键闭[2]，慎管籥[3]，固封疆，备边竟，完要塞，谨关梁，塞傒径。饬丧纪，辨衣裳，审棺椁之薄厚，茔丘垄之大小、高卑、厚薄之度[4]，贵贱之等级。

【注释】

[1]循行积聚：巡视露天堆放的禾稼。

[2]键闭：门闩。

[3]管籥：钥匙。

[4]莹（yíng）：《吕氏春秋·孟冬纪》作“营”。《训纂》引王引之说，“莹”应从《吕氏春秋》作“营”。

【译文】

这个月，天子开始穿裘衣。命令有关官员说：“天气上升，地气下降，天地互不通气，闭塞而成冬。”命令百官谨慎地盖藏物资。命令司徒巡视露天堆积的刍禾，不要有没有收敛就储藏好的。巩固城郭，戒备城门和里门，修理门闩，谨慎地保管钥匙，加固疆界，防备边境，完善要塞，谨慎地看管关卡和桥梁，堵塞狭细小路。整饬丧事的规定，辨别袭、殓时应穿的丧服，审定棺椁的厚薄，营造坟墓封土的大小、高低、厚薄都有规定，一定要符合贵贱等级。

是月也，命工师效功[1]，陈祭器，案度程[2]，毋或作为淫巧，以荡上心，必功致为上。物勒工名[3]，以考其诚。功有不当[4]，必行其罪，以穷其情。

【注释】

[1]效功：考核政绩。

[2]度：规格大小。程：器物的容量。

[3]勒：刻。

[4]功有不当：制作器物不精良不合格。

【译文】

这个月，命工师考核报告百工的业绩，陈列制作的祭器，检验产品是否合乎大小和容量标准，不要制造奇巧的器物及做超规的修饰，以免摇荡君王之心令其奢靡，必须做工精致方为上等。器物要刻上制作工匠的名字，以检查他的工作态度是否诚恳。制作器物不精良不合格，一定要追究罪行，彻查原因。

是月也，大饮烝[1]。天子乃祈来年于天宗[2]，大割祠于公社及门闾[3]。腊先祖、五祀[4]，劳农以休息之。天子乃命将帅讲武，习射、御、角力。

【注释】

[1]大饮：十月农事完毕，天子与群臣饮酒宴会于太学，称为“大饮”。烝：冬祭宗庙。

[2]天宗：日、月、星辰。

[3]大割：郑注：“大杀群牲割之也。”公社：孔疏：“以上公配祭，故云‘公社’。”此指高级别祭祀社神的典礼。

[4]腊：祭名。用田猎所获的禽兽来祭祀。五祀：门、户、中霤、灶、行五种祭祀。

【译文】

这个月，天子和群臣要在太学宴会饮酒，并祭宗庙。天子向日、月、星辰祈祷来年丰收，宰杀并割裂牲体祭祀土地神以及城门和里门。用田猎所获的禽兽进行门、户、中霤、灶、行五祀的祭祀，慰劳农民让他们休息。天子命令将帅讲习武事，教导士卒射箭、驾车、摔跤格斗。

是月也，乃命水虞、渔师收水泉池泽之赋[1]，毋或敢侵削众庶兆民，以为天子取怨于下。其有若此者，行罪无赦。

【注释】

[1]水虞、渔师：掌管水泉池泽并征收赋税的官员。

【译文】

这个月，命令水虞、渔师征收水泉池泽的赋税，不要侵夺剥削百姓，使得百姓在下面埋怨天子。如有侵夺剥削百姓、引起民怨的，一定要追究罪行，不予赦免。

孟冬行春令，则冻闭不密，地气上泄，民多流亡；行夏令，则国多暴风，方冬不寒，蛰虫复出；行秋令，则雪霜不时，小兵时起，土地侵削。

【译文】

如果在孟冬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就会封冻不严密，地气上泄，百

姓多有流亡；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多有暴风，正值冬天却不寒冷，蛰伏的昆虫从洞穴中复出；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雪霜不会按时降下，小的战争时常发生，土地遭侵被占。

仲冬之月，日在斗，昏东辟中[1]，旦轸中[2]。其日壬、癸。其帝颛顼，其神玄冥。其虫介。其音羽，律中黄钟。其数六。其味咸，其臭朽。其祀行，祭先肾。

【注释】

[1]东辟：“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壁”、“东壁”。有今飞马座、仙女座二星。

[2]轸（zhěn）：“二十八宿”之一。有今乌鸦座四星。

【译文】

仲冬十一月，太阳的位置在斗宿，黄昏时东辟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轸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冬季属水，天干吉日是壬日和癸日。尊奉的天帝是颛顼，神是玄冥。与仲冬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介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羽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黄钟。仲冬的成数是六。仲冬的味道是五味中的咸味，仲冬的气味是五臭中的朽味。仲冬要祭祀行神，五脏祭品以肾为先。

冰益壮，地始坼[1]，鹖旦不鸣[2]，虎始交。

【注释】

[1]坼（chè）：冻裂。

[2]鹖（hé）旦：山鸟。郑注："求旦之鸟。"

【译文】

冰冻得越来越硬，大地开始冻裂，山鸟不再鸣叫，老虎开始交配。

天子居玄堂大庙，乘玄路，驾铁骊，载玄旂，衣黑衣，服玄玉，食黍与彘，其器闳以奄。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北向的中室，乘坐黑色的车，驾着黑色的马，车上插着黑色的旗帜，穿着黑色的衣服，佩戴黑色的玉，吃黍子和猪肉，用的器物腹内宏大而口小。

饬死事[1]。命有司曰："土事毋作，慎毋发盖，毋发室屋及起大众，以固而闭。地气沮泄[2]，是谓发天地之房，诸蛰则死，民必疾疫，又随以丧，命之曰'畅月'[3]。"

【注释】

[1]饬（chì）：命令、告诫将士要有战死的决心。

[2]沮：当作"且"。

[3]畅月：此月地气本应闭藏，如果使其倾泻，就是畅达，是逆天

时，所以称为“畅”。畅，达。

【译文】

告诫将士在战争中要有必死的决心。命令有关官员说：“不要兴办动土的工程，不要打开覆盖着的东西，不要进行掀开屋顶的施工，不要征调大众，要牢固地封闭地气。地气如果泄漏，那就掀开了天地的房屋，蛰伏的昆虫都会死亡，百姓一定会染上瘟疫疾病，随之死去，这样的月份就叫做‘畅月’。”

是月也，命奄尹申宫令[1]，审门闾[2]，谨房室，必重闭，省妇事，毋得淫[3]。虽有贵戚近习[4]，毋有不禁。乃命大酋秫稻必齐[5]，麹蘖必时[6]，湛炽必洁[7]，水泉必香[8]，陶器必良，火齐必得[9]。兼用六物[10]，大酋监之，毋有差贷。天子命有司祈祀四海、大川、名源、渊泽、井泉[11]。

【注释】

[1]奄尹：主管阉人之官。奄，同“阉”。

[2]门闾：指宫中的宫门、巷门。

[3]淫：郑注：“谓女工奢伪怪好物也。”

[4]贵戚：天子的姐妹和姑姑。近习：指天子所亲幸者。

[5]大酋：酒官之长。秫（shú）：黍、稷、粱之黏者。齐：指秫、稻一起成熟。

[6]麴（qū）蘖（niè）：酿酒所用的曲。麴，同“曲”。

[7]湛：渍。炽：炊。

[8]香：甘洌。

[9]火齐（jì）：指火候的调剂，烹饪时生熟要恰到好处。齐，同“剂”。

[10]六物：上述“秫稻必齐”等六事。

[11]名源：大川的源头。

【译文】

这个月，命阉尹申明宫中的禁令，检查宫门、巷门，小心门室，一定要关闭严密，减少妇女的劳作，不要制作奢侈怪巧的器物。即使是贵戚或天子所亲幸的人，也无不加以禁止。命令大酋要让酿酒所用的秫米和稻米必须是同时成熟的，酒曲必须掌握好发酵的时间，浸泡炊蒸必须洁净，泉水必须甘洌，盛酒的陶器必须做工精良，蒸煮火候必须适当。要兼顾这六个方面，大酋要负责监察督促，不得有任何差错。天子命有关官员祭祀四海、大川、大河源头、湖泽、井泉。

是月也，农有不收藏积聚者，马牛畜兽有放佚者[1]，取之不诘。山林薮泽[2]，有能取蔬食、田猎禽兽者[3]，野虞教道之[4]。其有相侵夺者，罪之不赦。

【注释】

[1]放佚：散失。

[2]薮（sǒu）泽：沼泽湖泊。高诱《吕氏春秋》注：“无水曰‘薮’，有水曰‘泽’。”

[3]蔬食：草木的果实。

[4]道（dǎo）：引导。

【译文】

这个月，农民有不收藏储存粮食草料的，有将马牛家畜散放在外的，即使别人拿走了也不追究。山林沼泽中，有能采摘蔬果、田猎捕兽的，野虞负责引导指教。如有相互侵占掠夺的，追究罪责，不能赦免。

是月也，日短至，阴阳争，诸生荡[1]。君子齐戒，处必掩身，身欲宁，去声色，禁耆欲，安形性，事欲静，以待阴阳之所定。芸始生[2]，荔挺出[3]，蚯蚓结[4]，麋角解，水泉动。日短至，则伐木，取竹箭[5]。

【注释】

[1]荡：物动，将要萌芽。

[2]芸：香草。

[3]荔挺：马薤草。

[4]结：屈。

[5]竹箭：也是一种竹，较小，可做箭杆。

【译文】

这个月，白天最短，阴阳开始相争，万物萌动。君子要斋戒，居处一定要掩盖身子，身体要安宁，去除声色之欲，禁止嗜好，安身定性，做事情要冷静，以待阴阳斗争的安定。香草生出，马薤草长出，蚯蚓屈身，麋鹿角脱落，泉水流动。白天最短，可以伐木，割竹箭。

是月也，可以罢官之无事，去器之无用者。涂阙廷、门闾[1]，筑囹圄，此所以助天地之闭藏也。

【注释】

[1]涂阙廷、门闾：《集解》引吴澄曰："阙廷，畚土以补其凹陷；门闾，埏埴以塞其罅隙。"

【译文】

这个月，可以罢免无事的官吏，废去无用的器物。涂宫廷的门阙、门闾，修筑监狱，以此来辅助天地关闭收藏。

仲冬行夏令，则其国乃旱，氛雾冥冥，雷乃发声；行秋令，则天时雨汁[1]，瓜瓠不成，国有大兵；行春令，则蝗虫为败，水泉咸竭，民多疥疠[2]

【注释】

[1]雨汁：郑注：“水雪杂下也。”

[2]疥疠：恶疮。

【译文】

如果在仲冬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国家就会发生旱灾，雾气濛濛，雷声发作；如果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雨雪就会夹杂而下，瓜瓠不成形，国家有大的战争；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蝗虫会败坏庄稼，泉水枯竭，百姓多生恶疮。

季冬之月，日在婺女，昏娄中[1]，旦氐中[2]。其日壬、癸。其帝颛顼，其神玄冥。其虫介。其音羽，律中大吕。其数六。其味咸，其臭朽。其祀行，祭先肾。

【注释】

[1]娄：“二十八宿”之一。有今白羊座三星。

[2]氐（dī）：“二十八宿”之一，或称“天根”。有今天秤座四星。

【译文】

季冬十二月，太阳的位置在婺女宿，黄昏时娄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早晨氐星在南方天空的正中。冬季属水，天干吉日是壬日和癸日。尊奉的天帝是颛顼，神是玄冥。与季冬相配的虫是五虫中的介虫。相配的音是五音中的羽音，相配的律是十二律中的大吕。季冬的成数是六。季冬的味道是五味中的咸味，季冬的气味是五臭中的朽味。季冬要祭祀

行神，五脏祭品以肾为先。

雁北乡，鹊始巢，雉雊[1]，鸡乳[2]。

【注释】

[1]雊（gòu）：鸣叫。

[2]乳：下蛋。

【译文】

大雁开始北飞，喜鹊开始筑巢，野鸡开始鸣叫，母鸡开始下蛋。

天子居玄堂右个，乘玄路，驾铁骊，载玄旂，衣黑衣，服玄玉，食黍与彘，其器闳以奄。

【译文】

天子居处在明堂北向的右室，乘坐黑色的车，驾着黑色的马，车上插着黑色的旗帜，穿着黑色的衣服，佩戴黑色的玉，吃黍子和猪肉，用的器物腹内宏大而口小。

命有司大难[1]，旁磔[2]，出土牛[3]，以送寒气。征鸟厉疾[4]。乃毕山川之祀，及帝之大臣、天之神祇[5]。

【注释】

[1]难（nuó）：同“傩”，驱逐疫鬼的仪式。见本篇“是月也，乃合累牛、腾马”节注[2]。

[2]磔（zhé）：分裂牲体。

[3]出土牛：春节后在国都东门外用土堆建耕牛造型，表示即将开始春耕，寓意劝耕。

[4]征鸟：鹰隼。厉疾：凶猛迅捷。

[5]帝之大臣、天之神祇：郑注：“帝之大臣，句芒之属。天之神祇，司中、司命、风师、雨师。高注《吕氏春秋》曰：‘帝之大臣，功施于民，若益、稷之属。天曰神，地曰祇。是月岁终，报功，载祀典，诸神毕祀之也。’”

【译文】

命令有关官员举行大型驱除疫鬼的傩祭，在国门旁分割牲体，制作土牛，送走寒气。鹰隼搏击凶猛速捷。于是完成年内对山川的全部祭祀，以及对天帝的大臣和天神地祇的全部祭祀。

是月也，命渔师始渔。天子亲往，乃尝鱼，先荐寝庙。冰方盛，水泽腹坚，命取冰，冰以入。令告民出五种[1]，命农计耦耕事[2]，修耒耜，具田器。命乐师大合吹而罢[3]。乃命四监收秩薪柴，以共郊庙及百祀之薪燎[4]。

【注释】

[1]五种：五谷之种。

[2]耦耕：古时耕地要二人共同操作，所以称作“耦耕”。

[3]罢：一年的学乐之事到此结束。

[4]薪燎：高诱注《吕氏春秋》曰：“薪燎，聚薪与柴，置璧与牲于上而燎之，升其烟气，故曰‘以供寝庙及百祀之薪燎’也。”

【译文】

这个月，命令渔师开始捕鱼。天子亲自前去，尝鱼之前，先进献给宗庙。这时候冰冻得最结实，河湖冻得又厚又坚实，命令取冰块，放入冰窖收藏。命令农民选出五谷的良种，命令农民计划耦耕之事，修理耒耜，准备农田器具。命令乐师举行各种乐器的大合奏演出，结束乐事的学习。命令四监按常规征收薪柴，用来供给郊祀祭天、祭宗庙及各种祭祀要烧焚璧玉与牺牲进行燎祭的所需。

是月也，日穷于次，月穷于纪，星回于天[1]，数将几终[2]，岁且更始，专而农民，毋有所使。天子乃与公、卿、大夫共饬国典，论时令，以待来岁之宜。乃命大史次诸侯之列[3]，赋之牺牲，以共皇天、上帝、社稷之飨。乃命同姓之邦共寝庙之刍豢。命宰历卿、大夫至于庶民土田之数[4]，而赋牺牲，以共山林名川之祀。凡在天下九州之民者，无不咸献其力，以共皇天、上帝、社稷、寝庙、山林、名川之祀。

【注释】

[1]“日穷于次”三句：去年的季冬之月，日次于玄枵，日、月会于玄枵，现在已运行一年，又重新会合在玄枵。星，二十八星宿也经历了一周，从下月开始，又为“昏参中，旦尾中”。纪，会合。

[2]几：近。

[3]次：排列。列：大小等级。

[4]历：排次。

【译文】

这个月，太阳运行到最后的位置，月亮运行到最后和太阳会合的位置，星宿在天上也绕了一圈，一年的日子将终了，新的一年就要开始，让农民专心农耕之事，不要支使他们干他事。天子与诸侯、卿、大夫共同制定国家典章，讨论与四时相谐和的政令，准备安排来年更为妥帖相宜的政事。命令太史排列大小诸侯的位次，征收祭祀用的牺牲，用来供给皇天、上帝、社稷之神灵享用。命令同姓的诸侯国提供祭祀宗庙的牺牲。命令小宰按顺序排列从诸侯、大夫到百姓的土地数量，据此分别征收牺牲，供给山林和名川的祭祀。凡是天下九州的百姓，无不都贡献出自己的力量，来供给皇天、上帝、社稷、宗庙、山林、名川的祭祀。

季冬行秋令，则白露蚤降，介虫为妖，四鄙入保；行春令，则胎夭多伤，国多固疾，命之曰“逆”；行夏令，则水潦败国，时雪不降，冰冻消释。

【译文】

如果在季冬施行秋季的时令，那么白露就会早降，甲虫成灾，四面边境的百姓进入城堡躲避战乱；如果施行春季的时令，那么怀孕的母兽、刚出生的幼兽多会受伤，百姓多有顽疾，这叫做“逆”；如果施行夏季的时令，那么就有水灾害国，下雪不能及时，冰冻消融。

曾子问第七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名为‘曾子问’者，以其记所问多明于礼，故著姓名以显之。”

本篇以孔子与曾子问答的方式，记述吉、凶、冠、婚礼中的特殊事例。其中包含子游问一条，子夏问一条，其余都是曾子问孔子答之。也有不说“曾子问”，直接就说“孔子曰”的，孙希旦《集解》认为这是“或记者文略，或孔子自为曾子言之，不待其问也”。曾子，孔子弟子曾参。

曾子问曰：“君薨而世子生，如之何？”孔子曰：“卿、大夫、士从摄主[1]，北面于西阶南。大祝裨冕[2]，执束帛[3]，升自西阶，尽等[4]，不升堂，命毋哭。祝声三[5]，告曰：‘某之子生[6]，敢告。’升，奠币于殡东几上[7]，哭降。众主人、卿、大夫、士、房中皆哭[8]，不踊，尽一哀，反位[9]，遂朝奠。小宰升，举币[10]。三日，众主人、卿、大夫、士如初位[11]，北面，大宰、大宗、大祝皆裨冕[12]，少师奉子以衰[13]，祝先，子从，宰、宗人从，入门，哭者止。子升自西阶，殡前北面，祝立于殡东南隅。祝声三，曰：‘某之子某[14]，从执事敢见。’子拜稽颡，哭，祝、宰、宗人、众主人、卿、大夫、士哭，踊三者三[15]，降，东

反位，皆袒。子踊，房中亦踊，三者三，袭，衰，杖[16]，奠出。大宰命祝、史以名遍告于五祀、山川。”

【注释】

[1]摄主：郑注：“上卿代君听国政。”孙希旦说，“谓摄为丧主者”。这里应当是庶子或兄弟之子代替世子作为丧主主持丧事。

[2]大祝：祭祀时主接神、主赞词者。大，同“太”。裨冕：穿裨衣，戴冕冠。裨，裨衣，是天子六服中等级最低的礼服。

[3]束帛：帛十端为束，一束五匹。

[4]等：阶。

[5]声三：发声告诉神三次，提示神灵。

[6]某：夫人之氏。

[7]奠币于殡东几上：把币帛放在灵柩东边的几案上。孙希旦说：“殡无几筵，此特设几以奠币，盖横设于殡东，与寻常设几之法异也。”

[8]众主人：死去国君的父兄辈亲人。房中：妇人们。

[9]反位：返朝夕哭之位。反，同“返”。

[10]小宰升，举币：郑注：“举而下，埋之阶间。”即小宰将几上的币帛举而下堂，埋在堂下两阶之间。孔疏：“币是小宰所主，故云所主也，故《周礼·小宰职》云‘凡祭祀，赞玉、币、爵之

事，丧荒受其含襚币玉之事’是也。”

[11]初位：郑注：“初告生时。”这时应立在西阶南侧之位。

[12]大宰：教令之官。大宗：主宗庙之官。大，同“太”。

[13]少师：主教养太子之官。

[14]子某：子之名。

[15]踊三者三：跳脚三次为一节，连跳三节而礼成。

[16]袭，衰，杖：郑注：“踊，袭，衰，杖，成子礼也。”《训纂》引江永说：“按袭，衰，杖，每字为句。袭者，诸臣袭。衰者，为子着衰。杖者，少师代子执杖也。”按，世子初生，此“袭，衰，杖”，皆诸臣代世子所为。“袭”指在原来袒露的身上套上衣服。

【译文】

曾子问：“国君去世后，在停柩期间，世子才出生，要怎么办？”孔子回答：“卿、大夫、士跟从着代替世子的丧主，面朝北在殡宫西阶的南边站立。太祝穿裨衣，戴冕冠，手拿束帛，从西阶上到台阶的尽头，不登上堂，命令大家不许哭。太祝对灵柩喊三声，报告说：‘夫人某生了儿子，特来向您禀告。’然后升到堂上，把币帛放在灵柩东边的几案上，哭着下阶。国君的父兄辈亲人、卿、大夫、士、妇人都哭泣，但不跳脚，表达自己的哀伤后，回到自己朝夕哭丧的位置上，于是举行朝奠祭。小宰升堂，举着币帛下堂，埋在东、西两阶之间。第三天，国君的父兄辈亲人、卿、大夫、士仍立在西阶的南边，面朝北，太宰、太宗、太祝都穿裨衣，戴冕冠，少师捧着用丧服包裹的世子，太祝走在前面，

少师抱着世子走在中间，太宰、太宗跟在后面，进入殡宫大门，东边的人停止哭泣。少师抱着世子从西侧台阶而上，面朝北站立在灵柩前，太祝站立在殡宫的东南角。太祝喊三声，说：‘夫人某的儿子某，跟从有关官员前来拜见。’少师抱着世子跪地磕头，哭泣，太祝、太宰、宗人、国君的父兄辈亲人、卿、大夫、士边哭边跳脚，跳脚三次为一节，一共跳三节，降阶，返回朝夕奠时的位置，都袒露左臂。少师抱着世子跳脚，妇人也要跳脚，也是以三次为一节，一共跳三节，穿好衣服，套上丧服，拄着丧杖，举行朝奠祭后才离开殡宫。太宰命令太祝、太史将世子的名字遍告于五祀和山川。”

曾子问曰：“如已葬而世子生，则如之何？”孔子曰：“大宰、大宗从大祝而告于祢[1]。三月，乃名于祢，以名遍告，及社稷、宗庙、山川。”

【注释】

[1]祢（nǐ）：父庙。

【译文】

曾子又问：“如果国君已经下葬，而后世子出生，那要怎么办？”孔子说：“太宰、太宗跟从太祝去父庙向神主禀告。三个月后，在父庙中为世子命名禀告神主，然后将世子的名字遍告社稷、宗庙和山川。”

孔子曰：“诸侯适天子，必告于祖，奠于祢，冕而出视朝[1]。命祝、史告于社稷、宗庙、山川，乃命国家五官而后行[2]，道而出[3]。告

者五日而遍，过是非礼也。凡告用牲、币[4]，反亦如之。

“诸侯相见，必告于祢，朝服而出视朝[5]。命祝、史告于五庙、所过山川[6]，亦命国家五官道而出。反必亲告于祖、祢，乃命祝、史告至于前所告者，而后听朝而入。”

【注释】

[1]冕：指穿裨衣、戴冕冠。视朝：上朝听政，即处理政事。

[2]五官：负责国事的五大夫。《曲礼下》：“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典司五众。”

[3]道：祖道，祭行道之神，即軷（bá）祭。在国都城外，筑土为坛，以棘、柏作为神主，或设酒脯牺牲，然后驾车辗过土坛，以祈告出行无险阻。

[4]币：即上文的束帛。

[5]朝服：玄冠、缁衣、素裳，冕弁。

[6]五庙：即祢庙、祖庙、曾祖庙、高祖庙、太祖庙。

【译文】

孔子说：“诸侯去朝见天子，一定要祭告祖庙，在祢庙中设置祭品，穿着裨衣，戴着冕冠，上朝去处理国政。命令太祝、太史祭告社稷、宗庙、山川之神，命令五大夫管理国事然后出行，在城外行祭道礼然后出发。祭告的官员要在五天内全部祭告完毕，超过五天就不合于

礼。凡是祭告要用牺牲、束帛，返回时也是一样。

“诸侯之间相见，一定要祭告祢庙，穿着朝服去处理国政。命令太祝、太史祭告五庙和途经的山川，也要命令五大夫管理国事，行祭道礼然后出发。返回时一定要祭告祖庙、祢庙，命令太祝、太史向出发前祭告的神灵报告归来，然后入朝处理国政。”

曾子问曰：“并有丧[1]，如之何？何先何后？”孔子曰：“葬，先轻而后重；其奠也，先重而后轻[2]，礼也。自启及葬不奠[3]，行葬不哀次[4]，反葬奠，而后辞于殡[5]，遂修葬事。其虞也[6]，先重而后轻，礼也。”

【注释】

[1]并：郑注：“谓父母若亲同者同月死。”孔疏：“亲同者，祖父母及世叔兄弟。”

[2]“葬，先轻而后重”四句：孔疏引皇氏曰：“葬是夺情，故从轻者为首；奠是奉养，故令重者居先也。”轻、重，是指亲情的情分、情意的不同程度，如父母同月去世，那么父为情分较重者，母为情分较轻者。

[3]自：从。启：启殡，死者大殓后，用泥草封棺，出葬前再打开，称作“启殡”。不奠：不为重者设朝夕奠，因正忙于轻者的葬礼。

[4]不哀次：原本出殡的灵柩到达孝子居丧之处，孝子要哭踊致哀。

此时因情分更重者仍在殡，故不得为情分较轻者在此致哀。次，孝子居丧所住的舍庐、垩室。

[5]辞于殡：郑注："殡，当为'宾'，声之误也。辞于宾，谓告将葬启期也。"即告诉宾客启殡下葬的日期。

[6]虞：虞祭，下葬后在正午举行的祭祀，意在安魂。

【译文】

曾子问："父母或两位近亲在同月去世，应该怎么办？谁先葬谁后葬？"孔子回答："下葬，情分轻的先葬，情分重的后葬；祭奠，情分重的先祭奠，情分轻的后祭奠，这就是礼。情分轻的先安葬，从启殡到下葬这段时间里，不再为情分重的安排朝夕奠，先出殡的灵柩也不在孝子居丧的地方停留，等待孝子哭踊致哀；情分轻的下葬后返回要为情分重的设置祭奠，然后告诉宾客启殡的日期，于是处理情分重的死者的殡葬事。葬后的虞祭，要先祭情分重的后祭情分轻的，这就是礼。"

孔子曰："宗子虽七十，无无主妇[1]；非宗子，虽无主妇可也。"

【注释】

[1]"宗子"二句：宗子负责主持宗庙祭祀，祭祀需主妇陪同主持，宗族中的妇女，也需主妇管理，故必须有主妇。宗子，嫡长子。主妇，宗子之妻。

【译文】

孔子说："嫡长子即使已经七十岁了，也不能没有主妇；如果不是嫡长子，没有主妇也是可以的。"

曾子问曰："将冠子，冠者至[1]，揖让而入[2]，闻齐衰、大功之丧，如之何？"孔子曰："内丧则废[3]。外丧则冠而不醴[4]，彻馔而扫[5]，即位而哭。如冠者未至，则废。如将冠子而未及期日，而有齐衰、大功、小功之丧，则因丧服而冠[6]。"

"除丧不改冠乎？"孔子曰："天子赐诸侯、大夫冕、弁服于大庙，归设奠[7]，服赐服[8]，于斯乎有冠醮[9]，无冠醴。父没而冠，则已冠扫地而祭于祢，已祭而见伯父、叔父[10]，而后飨冠者。"

【注释】

[1]冠者：为被冠者加冠的宾客与助手。

[2]入：进入宗庙。

[3]内丧：同姓亲属之丧。废：加冠在宗庙内举行，为同姓亲属服丧也在宗庙内举行，吉事、凶事不可同在一处，所以要"废"。

[4]外丧：异姓亲属之丧。醴（lǐ）：本意为甜酒，这里指冠礼上的仪式，宾要为冠者斟醴酒，主人也要用醴酒款待宾。

[5]馔（zhuàn）：盛放着醴酒、脯、醢的器具。据《士冠礼》有甒醴、勺、觯、角柶、脯、醢等。

[6]因丧服而冠：冠礼本应穿吉服、戴吉冠，但凶礼重于吉礼，发生丧事必须穿丧服，因而也戴相应的丧冠。

[7]设奠：在祖庙设奠祭告。

[8]服赐服：穿所赐之服告庙。

[9]冠醮（jiào）：冠礼的仪式，冠礼或醴或醮，醴较重，醮较轻。醴用高档的醴，三次加冠后饮醴表示庆贺。醮用酒，加冠一次饮酒一次，没有酬酢。孔子的意思是，因丧而冠者用醮不用醴，除丧后不再复行冠礼。

[10]见伯父、叔父：这是以成人之礼相见，表示自己已经是成人。

【译文】

曾子问："将要为儿子加冠，加冠的宾客与助手都到了，揖让进入宗庙，这时听说主人家有服齐衰、大功的丧事，要怎么办？"孔子说："如果是同姓亲属的丧事，就将冠礼废止了。如果是异姓亲属的丧事就还是举行冠礼，但不行冠礼中的醴礼，撤除盛放醴酒的器具，清扫宗庙，回到各自的位置为死者行哭丧。如果加冠的宾客与助手没有到，而听说亲属去世，就废止冠礼。如果将要为儿子行冠礼，但没到规定日期，就听说有服齐衰、大功、小功的丧事，那么就按照丧服等级直接戴上丧冠。"

曾子又问："除丧后不再改行冠礼了吗？"孔子回答："天子在太庙赐诸侯、大夫冕冠和弁服，被赐者回家后，在祖庙设置祭品，穿着所赐之服向祖先报告，也只是依冠礼行醮礼，不再依冠礼行醴礼。父亲去世后才行冠礼，就在加冠后清扫宗庙而在祢庙祭告，祭告后去拜见伯父、

叔父，然后宴请为自己加冠的宾客和助手。”

曾子问曰：“祭如之何则不行旅酬之事矣[1]？”孔子曰：“闻之，小祥者，主人练祭而不旅[2]，奠酬于宾，宾弗举[3]，礼也。昔者鲁昭公练而举酬行旅，非礼也；孝公大祥[4]，奠酬弗举，亦非礼也。”

【注释】

[1]旅酬：主人和客人之间按尊卑长幼的顺序相互敬酒。旅，众。酬，宴礼中，主人第一次献酒于宾，宾回敬主人，主人饮毕后再自饮一杯，再次酌酒敬宾，称为“酬”。凡主人先饮以劝宾之酒谓之“酬”。

[2]“小祥者”二句：小祥，三年之丧，服丧一年时的祭祀。又称“练祭”，丧主服练冠而祭。旅酬是主、宾互相敬酒饮酒，而此时大家对亲人的离去还很悲伤，所以不行旅酬。大祥祭在两年后，服丧已基本完成，大家除去丧服，可以行旅酬。下文说昭公“练而举酬行旅”，在练祭时旅酬；孝公“大祥，奠酬弗举”，都是“非礼”的。

[3]“奠酬”二句：主人第二次敬宾客酒，宾客将酒杯接过但不饮酒，放在席子前，不再举杯。

[4]孝公：鲁孝公，鲁隐公的祖父。

【译文】

曾子问：“服丧祭奠，什么情况下不举行旅酬的仪式？”孔子

说：“听说，小祥祭，主人练祭时不举行旅酬，主人向宾客二次敬酒后，宾客即将酒杯放下，不再举杯，这是合乎礼仪的。以前，鲁昭公在小祥祭时不应该举行旅酬却举行了旅酬，这是不合礼仪的；鲁孝公在大祥祭时，应该举行旅酬却仍不举行旅酬，这也是不合礼仪的。”

曾子问曰：“大功之丧，可以与于馈奠之事乎[1]？”孔子曰：“岂大功耳，自斩衰以下皆可，礼也。”[2]曾子曰：“不以轻服而重相为乎[3]？”孔子曰：“非此之谓也。天子、诸侯之丧，斩衰者奠；大夫齐衰者奠，士则朋友奠[4]。不足则取于大功以下者[5]，不足则反之[6]。”

曾子问曰：“小功可以与于祭乎[7]？”孔子曰：“何必小功耳，自斩衰以下与祭，礼也。”曾子曰：“不以轻丧而重祭乎？”孔子曰：“天子、诸侯之丧祭也，不斩衰者不与祭。大夫齐衰者与祭。士祭不足，则取于兄弟大功以下者。”

曾子问曰：“相识，有丧服可以与于祭乎？”孔子曰：“缌不祭，又何助于人？”

曾子问曰：“废丧服，可以与于馈奠之事乎？”孔子曰：“说衰与奠[8]，非礼也。以摈相可也[9]。”

【注释】

[1]馈奠：殡棺之时行馈食奠祭之礼。

[2]“孔子曰”以下三句：曾子问的是自己有大功之丧在身，是否还可以参与别家的奠祭之事，但孔子所答，讲的是服丧者可以参与

自家的奠祭之事，师生对此进行反复讨论。下一节曾子与孔子的问答也是如此。

[3]相：助。

[4]“天子、诸侯”四句：凡丧礼，主人皆不亲奠。孙希旦说：“天子、诸侯之丧，为君服者皆斩衰也。大夫之臣为大夫，亦斩衰。不奠者，避天子、诸侯之礼。朋友，谓僚属。士卑，不嫌与君同，故使其属奠。”即大夫、士为了避上级之礼，都降一级行奠祭。

[5]不足：指人手不足。

[6]反：同“返”。让执事者重复做。

[7]祭：指虞祭、祔祭、大小祥祭。

[8]说：通“脱”。

[9]摈：通“傧”。

【译文】

曾子问：“有大功之丧，可以参与馈食祭奠之事吗？”孔子说“岂止是大功，从斩衰以下都是可以的，这是礼仪。”曾子说：“那不是轻待自己的服丧而重视帮助别人办丧事吗？”孔子说：“我说的不是这意思。天子、诸侯的丧事，由服斩衰的臣下为其行奠祭；大夫的丧事由服齐衰的臣下行奠祭，士的丧事由朋友为其行奠祭。人手不足的话就让服大功以下的人参加奠祭，若人手还不够就一人重复两次。”

曾子问：“服小功的人可以参与祭奠之事吗？”孔子回答：“何止是服小功的人，从服斩衰以下的人都可以参与，这是礼仪。”曾子说：“那不是轻慢了自家的丧事而重视别家的祭礼吗？”孔子说：“天子、诸侯的丧事祭礼，不是服斩衰的人是不能参与的。大夫的丧事祭礼，只有服齐衰的人才能参与。士的丧事祭礼，如果人数不足，就找大功以下的兄弟。”

曾子问说：“相识人的丧祭，如果自己有丧服在身，可以去参与吗？”孔子说：“穿着缌服都不应参加自家的宗庙祭祀，又何况去帮助别人呢？”

曾子问：“已经脱掉丧服，可以参与别家的奠祭之事吗？”孔子回答说：“刚脱下丧服就参与别家的奠祭，这不合乎礼仪，做傧相还可以。”

曾子问曰：“昏礼既纳币[1]，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则如之何？”孔子曰：“婿使人吊。如婿之父母死，则女之家亦使人吊。父丧称父，母丧称母。父母不在，则称伯父世母。婿已葬，婿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丧，不得嗣为兄弟[2]，使某致命[3]。’女氏许诺而弗敢嫁，礼也。婿免丧，女之父母使人请，婿弗取而后嫁之[4]，礼也。女之父母死，婿亦如之。”

【注释】

[1]昏：同“婚”。纳币：即纳征，古代婚礼制度中的“六礼”之一。“六礼”指纳采、问名、纳吉、纳币、请期、亲迎。纳币是男方向女方送聘礼，标志双方的婚姻关系基本确立。后文的“有吉日”即请期，确定迎娶的日期。

[2]嗣为兄弟：代指婚姻，即结为夫妇。

[3]使某致命：郑注：“必致命者，不敢以累年之丧，使人失嘉会之时。”因服丧要三年，所以要特地报告。

[4]取：同“娶”。

【译文】

曾子问：“婚礼已经纳币，迎亲的吉日也选定，女方的父母在这时去世了，应该怎么办？”孔子答说：“男方家应派人去吊丧。如果是男方的父母去世了，那么女方家也要派人去吊丧。若是对方的父亲去世，就以己方父亲的名义去吊丧；若是对方的母亲去世，就以己方母亲的名义去吊丧。如果自己的父母已不在了，就以伯父、伯母的名义去吊丧。男方埋葬亲人后，他的伯父到女方家来致歉说：‘某子因有父母的丧事，不能与你结为夫妇，派我来报告致歉。’女方答应后不敢另嫁他人，这是礼仪的规定。男方除丧后，女方的父母派人请求结婚，男方如果不娶，女方就可以改嫁他人，这也是礼仪的规定。如果是女方的父母去世，男方也要这样做。”

曾子问曰：“亲迎[1]，女在涂[2]，而婿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曰：“女改服，布深衣，缟总[3]，以趋丧。女在涂，而女之父母死，则女反。”

“如婿亲迎，女未至，而有齐衰、大功之丧，则如之何？”孔子曰：“男不入，改服于外次[4]，女入，改服于内次[5]，然后即位而哭。”曾子问曰：“除丧则不复昏礼乎？”孔子曰：“祭，过时不祭，礼

也。又何反于初？”

【注释】

[1]亲迎：我国婚礼制度中的“六礼”之一，即新郎亲自到新娘家迎娶新娘。

[2]涂：同“途”。

[3]缟（gǎo）：白绢。总：束发。

[4]外次：门外之次。次，临时搭建的棚子帷屋。

[5]内次：门内之次。

【译文】

曾子问：“亲迎那天，女方已经在路上，男方的父母此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回答说：“女方改穿布制的深衣，用白绢束发，和男方一起去奔丧。如果是女方已经在路上，女方的父母去世了，那么女方要返回家奔丧。”

曾子又问：“如果男方去亲迎，女方还没到男方家，男方就有服齐衰、大功的丧事，那要怎么办？”孔子说：“男方不进入家门，在家门外临时搭建的棚子帷屋换上深衣，女方进入家门，在家里的帷屋中换上深衣，然后到丧位上哭悼。”曾子问：“除丧后还需要重新举办婚礼吗？”孔子说：“祭祀，过了日期就不祭了，这是礼仪的规定。祭礼重于婚礼，祭礼都不补，婚礼又何须补办呢？”

孔子曰："嫁女之家，三夜不息烛，思相离也。取妇之家，三日不举乐，思嗣亲也[1]。三月而庙见，称'来妇'也[2]。择日而祭于祢，成妇之义也。"

【注释】

[1]思嗣亲：孔疏："思念己之取妻嗣续其亲，则是亲之代谢，所以悲哀感伤。"

[2]"三月而庙见"二句：孔疏："此谓舅姑亡者，妇入三月之后，而于庙中以礼见于舅姑，其祝辞告神，称'来妇'也。"

【译文】

孔子说："嫁女的人家，连续三夜不熄灭火烛，这是思念亲人离开了家。娶妻的人家，连续三天不奏乐，这是想到了婚娶嗣亲表示前辈的代谢。公婆如果已经去世，结婚满三月新妇到宗庙拜见公婆神主，称为'来妇'。选择吉日祭祀祢庙，表示已成为夫家认可的妇人。"

曾子问曰："女未庙见而死，则如之何？"孔子曰："不迁于祖[1]，不祔于皇姑[2]，婿不杖、不菲、不次[3]，归葬于女氏之党，示未成妇也。"

曾子问曰："取女，有吉日而女死，如之何？"孔子曰："婿齐衰而吊，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

【注释】

[1]迁：朝庙，死者下葬前灵柩要到宗庙朝见。

[2]皇姑：男方的祖母。

[3]菲：菲屦，草编的丧鞋。

【译文】

曾子问："新妇还没有到宗庙告祭就去世了，要怎么办？"孔子回答说："灵柩不能到男方的祖庙朝见，神主也不能祔在男方祖母的神主后，男方不拄丧杖、不穿丧鞋、不住在庐舍中，将灵柩归送到女方家埋葬，表示她还没有成为家族认可的妇人。"

曾子问："迎娶女方，已经选定了吉日，而女方在此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答说："男方穿齐衰去吊丧，安葬后就除丧。如果此时男方去世，女方也是这样做。"

曾子问曰："丧有二孤[1]，庙有二主[2]，礼与？"孔子曰："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尝、禘、郊、社，尊无二上[3]，未知其为礼也。昔者齐桓公亟举兵[4]，作伪主以行[5]，及反，藏诸祖庙。庙有二主，自桓公始也。丧之二孤，则昔者卫灵公适鲁[6]，遭季桓子之丧，卫君请吊，哀公辞，不得命。公为主[7]，客入吊，康子立于门右[8]，北面。公揖让，升自东阶，西乡，客升自西阶，吊。公拜，兴，哭，康子拜稽颡于位[9]。有司弗辩也。今之二孤，自季康子之过也。"

【注释】

[1]孤：丧主。

[2]主：神主。

[3]“尝、禘、郊、社”二句：尝、禘、郊、社，皆祭祀名。尝、禘祭，合祭诸父神主，但以祭太祖为主。郊祭，合祭上天诸神，但以祭上帝为主。社祭，兼祭四方众神，但以祭后土为主。以上各种祭祀，各有主祭者，并兼祭诸神，因此说“尊无二上”。

[4]亟（qì）：数次。

[5]作伪主以行：古代天子、诸侯出征按礼制要将新迁入祖庙的神主载在车上，随军出行，返回时要奉还神主，礼仪繁复。齐桓公屡次举兵，制作假的神主车载出行。伪，假。

[6]卫灵公：郑注：“灵公先桓子以鲁哀公二年夏卒，桓子以三年秋卒，是出公也。”据郑注，此处的灵公应当是出公。

[7]公为主：鲁公做丧主。《丧服小记》：“诸侯吊于异国之臣，则其君为主。”

[8]康子：季康子，季桓子之子。

[9]康子拜稽颡于位：按丧礼规定，只有丧主能拜宾，这里鲁哀公为丧主，季康子就不应再拜。

【译文】

曾子问：“丧事有两个丧主，庙中有两个神主，这合于礼吗？”孔子回答说：“天上没有两个太阳，地上没有两个王。尝祭、禘祭、郊祭、

社祭，尊的神都只有一个，没有听过两个丧主、两个神主的礼仪。以前，齐桓公屡屡出兵作战，制作了假的神主出行，等到返回国家，把它藏在祖庙中。祖庙中有两个神主，是从齐桓公开始的。丧事有两个丧主，以前卫出公到鲁国，正遇到季桓子的丧事，卫出公请求前去吊唁，鲁哀公推辞，但卫出公不同意不去吊唁。鲁哀公自己作为丧主，客人入门吊丧，季康子立在门内右侧，面朝北。鲁哀公揖让，从东侧的阶梯升堂，面向西站立，客人从西侧台阶升堂吊丧。鲁哀公拜谢宾客，站起来，哭泣，季康子也在丧位上叩头行礼致谢。掌管礼仪的官员也没有纠正。现在出现丧事两个丧主的情况，是从季康子那次错误开始的。”

曾子问曰：“古者师行，必以迁庙主行乎[1]？”孔子曰：“天子巡守，以迁庙主行，载于齐车[2]，言必有尊也。今也取七庙之主以行，则失之矣。当七庙、五庙无虚主。虚主者，唯天子崩，诸侯薨，与去其国，与祫祭于祖[3]，为无主耳。吾闻诸老聃曰[4]：‘天子崩，国君薨，则祝取群庙之主而藏诸祖庙，礼也。卒哭成事，而后主各反其庙。君去其国，大宰取群庙之主以从，礼也。祫祭于祖，则祝迎四庙之主，主出庙入庙[5]，必跸[6]。’老聃云。”

曾子问曰：“古者师行无迁主，则何主？”孔子曰：“主命。”问曰：“何谓也？”孔子曰：“天子、诸侯将出，必以币、帛、皮、圭告于祖、祢，遂奉以出，载于齐车以行。每舍，奠焉而后就舍。反必告，设奠，卒，敛币、玉，藏诸两阶之间，乃出。盖贵命也[7]。”

【注释】

[1]迁庙主：新迁进太祖庙的神主。中国古代宗法制度有迁庙之制。

天子七庙，诸侯五庙，太祖庙不迁，如果有新死者加入，即将原来高祖庙的神主（牌位）迁入太祖庙，其他各庙神主依次递升。

[2]齐（zhāi）车：即斋车，金路，有金饰之车。天子在朝、觐、会同时所乘之车。齐，同“斋”。

[3]祫（xiá）祭：合祭。此指在太庙中集合祭祀列祖列宗。

[4]老聃（dān）：老子。姓李，名耳，字聃。道家学派创始人。

[5]出庙：离开已庙进入太祖庙。入庙：从太祖庙回到已庙。

[6]跸（bì）：清道戒严。

[7]贵：尊。

【译文】

曾子问：“古代天子、诸侯随军出行，一定要载着新迁入太祖庙的神主出行吗？”孔子回答说：“天子巡守，载着新迁入太祖庙的神主，载于天子的金路上，表示一定有所尊敬。现在将七座庙里的神主都载上一道出行，就是失礼了。天子七庙、诸侯五庙，庙里都不能没有神主。庙里没有神主的情况，只有天子驾崩，国君去世，逃离自己的国家，以及在太祖庙中合祭列祖列宗时，才可以让庙里没有神主。我听老聃说过：‘天子驾崩，国君去世，那么太祝取出群庙的神主保存到太祖庙里，这是礼仪的规定。卒哭祭后，再将各庙的神主放回到所在的庙里。国君逃离自己的国家，太宰取出群庙的神主随行，这是礼仪的规定。诸侯合祭群庙的神主时，太祝迎接高祖庙、曾祖庙、祖庙、父庙四座庙里的神主，神主出庙回庙，一定要清道戒严。’这是老聃说的。”

曾子又问：“古代天子、诸侯率军出行不载新迁入太祖庙的神主，那用什么作为主呢？”孔子回答说：“以神主之命为主。”曾子问：“这是什么意思？”孔子说：“天子、诸侯将要出行，一定要用币、帛、兽皮、玉圭祭告于祖庙、父庙，然后带着它们出发，载在斋车上出行。每到驻地，都要将币、帛、兽皮、玉圭祭奠一番然后才住下。返回时一定要到宗庙报告，设置祭奠，祭奠后，收好币、帛、兽皮、玉圭，埋藏在东、西两阶之间，然后出庙。这样做就是为了尊重祖先的命令。”

子游问曰：“丧慈母如母[1]，礼与？”孔子曰：“非礼也。古者男子外有傅，内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昔者，鲁昭公少丧其母[2]，有慈母良，及其死也，公弗忍也，欲丧之。有司以闻曰：‘古之礼，慈母无服。今也君为之服，是逆古之礼而乱国法也。若终行之，则有司将书之，以遗后世，无乃不可乎！’公曰：‘古者天子练冠以燕居[3]。’公弗忍也，遂练冠以丧慈母。丧慈母，自鲁昭公始也。”

【注释】

[1]慈母：孙希旦说，所谓“慈母”有两种，一是某妾无子，某子无母，父命二人为母子，这种情况待慈母如生母，如去世按慈母如母服丧；二是诸侯之子从诸母中挑选出慈惠、温良者看护、教育孩子的，如后世之保姆。这里指的是后者。

[2]鲁昭公少丧其母：据郑注：“昭公年三十乃丧齐归，……此非昭公明矣，未知何公也。”孔颖达说，《孔子家语》中有“孝公有慈母良”，此“鲁公”当是孝公。

[3]练冠：小祥之冠，用白绢制成。

【译文】

子游问："国君的慈母去世，要像生母一样为她服丧，这是礼仪的规定吗？"孔子回答说："这不合礼仪的规定。古代男子在外有师傅，在内有慈母，这是国君命令他们管教儿子，为什么要为他们服丧呢？从前，鲁昭公年少时他的母亲就去世了，他有个慈母很善良，到他的慈母去世时，昭公很不忍心，想要为她服丧。主管礼仪的官员告诉昭公说：'按照古代的礼仪，对慈母是不该服丧的。现在国君要为她服丧，这是违反古礼而扰乱国家的法律。如若最终这么做了，那么有关官员将记下这件事，流传给后世，这样恐怕是不可以的吧！'昭公说：'古代天子居丧，在家时头戴练冠。'鲁昭公还是不忍心，于是头戴练冠为慈母服丧。给慈母服丧，就是从鲁昭公开始的。"

曾子问曰："诸侯旅见天子[1]，入门不得终礼[2]，废者几？"孔子曰："四。"请问之。曰："大庙火[3]，日食，后之丧，雨沾服失容，则废。如诸侯皆在而日食，则从天子救日，各以其方色与其兵[4]。大庙火，则从天子救火，不以方色与兵。"

曾子问曰："诸侯相见，揖让入门，不得终礼，废者几？"孔子曰："六。"请问之。曰："天子崩，大庙火，日食，后、夫人之丧，雨沾服失容，则废。"

【注释】

[1]旅：郑注："众也。"

[2]终礼：朝见礼不能进行完毕。

[3]大庙：始祖庙。大，同“太”。

[4]各以其方色与其兵：按照仪礼规定，东方诸侯衣青，持戟；南方诸侯衣赤，持矛；西方诸侯衣白，持弩；北方诸侯衣黑，持盾；中央诸侯衣黄，持鼓。

【译文】

曾子问：“诸侯一起朝见天子，进了宫门却不能将朝见礼终结，出现这种半途而废的情况有几种？”孔子答道：“有四种。”曾子问是哪四种。孔子说：“太庙失火，发生日食，王后去世，雨水淋湿了礼服而使仪容失态，出现这几种情况就要废止朝见礼仪式。如果诸侯都在而发生日食，那么就要跟从天子救日，各方的诸侯应穿着对应各方颜色的衣服，拿着对应各方的兵器。太庙失火，那么就跟从天子救火，不用管各方的服色和所用兵器。”

曾子又问：“诸侯之间相见，已经揖让进了宫门，却不能将相见礼终结，出现这种半途而废的情况有几种？”孔子答道：“有六种。”曾子问是哪六种。孔子说：“天子驾崩，太庙失火，发生日食，王后或国君夫人去世，雨水淋湿了礼服而使仪容失态，出现这几种情况就要废止相见礼仪式。”

曾子问曰：“天子尝、禘、郊、社、五祀之祭，簠、簋既陈[1]，天子崩，后之丧，如之何？”孔子曰：“废。”

曾子问曰：“当祭而日食，大庙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接

祭而已矣[2]。如牲至未杀，则废[3]。天子崩，未殡，五祀之祭不行，既殡而祭。其祭也，尸入，三饭，不侑[4]，酳不酢而已矣[5]。自启至于反哭[6]，五祀之祭不行，已葬而祭，祝毕献而已[7]。”

【注释】

[1]簠（fǔ）、簋（guǐ）：都是盛放黍、稷、稻、粱等饭食的礼器。簠是方的，簋是圆的。既陈：郑注：“谓夙兴陈馔牲器时也。”祭祀之日要一大早起身陈放礼器与祭品。

[2]接祭：快速地施行祭礼，简化礼节，不举行迎尸祭尸活动。接，捷，速。

[3]“如牲至”二句：祭祀之牲已杀代表神已降临，因而不可废祭。

[4]尸入，三饭，不侑（yòu）：尸入门后就位坐下，祝献上饭食，尸吃三口饭，祝即不再劝食。据孔疏引礼书，天子侑尸十五饭，诸侯侑尸十三饭，大夫侑尸十一饭，士侑尸九饭，此时因有天子之丧而杀减礼节，只用三饭。饭，指黍、稷等饭食。

[5]酳（yìn）：食毕以酒漱口。酢：尸食毕，主人为其酌酒漱口，按照礼仪，尸应再酌酒回敬主人，称为“酢”。

[6]启：启殡。反哭：棺柩下葬后，丧主返回到宗庙和停柩的殡宫哭祭。

[7]祝毕献而已：按礼，主人为尸酌酒漱口，尸酌酒回敬主人，然后主人酌酒献祝，祝饮毕，主人再酌酒献佐食。现在则进行到为

祝献酒后就结束。

【译文】

曾子问："天子举行秋天的尝祭、夏天的禘祭、冬天的郊祭、春天的社祭和五祀之祭，簠、簋已经陈设，这时天子突然去世，或王后突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祭祀废止。"

曾子又问："正当祭祀而发生日食，或是太庙失火，祭祀该怎么办？"孔子说："那就快速地进行祭祀。如果祭祀用的牺牲还没有宰杀，那就废止祭祀。天子驾崩，还没有入棺停殡，五祀之祭不举行，已经入棺停殡可以举行五祀之祭。祭祀的时候，尸入室就位，只吃三次饭，祝不再劝尸继续吃饭，尸饮酒漱口后也不回敬主人饮酒。从启殡到下葬返回宗庙哭祭，这段时间不举行五祀之祭，下葬后可以举行五祀之祭，但礼节也要简化，祭礼到献酒给祝，祝饮毕就结束。"

曾子问曰："诸侯之祭社稷，俎、豆既陈[1]，闻天子崩、后之丧，君薨、夫人之丧，如之何？"孔子曰："废。自薨比至于殡[2]，自启至于反哭，奉帅天子。"

【注释】

[1]俎（zǔ）、豆：祭祀时用来盛放食物的礼器。俎，用来盛放牲体。豆，用来盛放肉酱。

[2]比至：及至，到。

【译文】

曾子问："诸侯祭祀土地神和谷神，俎、豆已经陈设，这时听说天子驾崩或是王后去世，国君或是国君夫人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废除祭祀。从刚死到入棺停殡，从启殡到下葬返哭，遵循天子的做法。"

曾子问曰："大夫之祭[1]，鼎、俎既陈[2]，笾、豆既设[3]，不得成礼，废者几？"孔子曰："九。"请问之。曰："天子崩，后之丧，君薨，夫人之丧，君之大庙火，日食，三年之丧，齐衰，大功[4]，皆废。外丧自齐衰以下行也[5]。其齐衰之祭也，尸入，三饭，不侑，酳不酢而已矣。大功，酢而已矣。小功、缌，室中之事而已矣[6]。士之所以异者，缌不祭，所祭，于死者无服，则祭。"

【注释】

[1]大夫之祭：孔疏："谓祭宗庙。"

[2]鼎：盛放牲体的食器，亦用为祭祀时的礼器。《说文·鼎部》："鼎，三足两耳，和五味之宝器也。"

[3]笾（biān）：竹制食器。形状如豆，祭祀宴享时用来盛果实。

[4]"三年之丧"三句：这里都指一同生活的亲人去世，即"内丧"，与下文"外丧"相对。

[5]外丧：不在一起生活的人。

[6]室中之事：据《仪礼·少牢馈食礼》，主人、主妇、宾长献尸皆在室中，然后要在堂中举行宾尸礼，即像宾客一样招待尸，现

在仅在室中行祭礼而没有宾尸之礼。

【译文】

曾子问："大夫的祭祀，鼎和俎已经陈设好，笾和豆已经设置好，却不能完成礼仪，出现这种半途而废的情况有几种？"孔子说："有九种。"曾子问是哪九种。孔子说："天子驾崩，王后去世，国君去世，国君夫人去世，国君的太庙失火，发生日食，有服三年之丧，有齐衰之丧和有大功之丧九种情况，都要废除祭祀。不在一起生活的亲人有齐衰以下的丧事，祭祀照常举行，仪式简化。不在一起生活的亲属有服齐衰之丧而参加祭祀的，举行时，尸进入门内，只吃三次饭，祝不再劝尸吃饭，尸饮酒漱口后不再向主人敬酒。有服大功之丧而参加祭祀的，尸饮酒漱口后要向主人敬酒。有服小功、缌麻之丧而参加祭祀的，主人、主妇、宾长只在室中献尸，堂中的宾尸礼不举行。士与大夫不同的是，即使是有服缌麻之丧的也不举行祭祀，所祭的对象如果和士没有服丧的关系，才可以照常举行祭祀。"

曾子问曰："三年之丧，吊乎？"孔子曰："三年之丧，练不群立[1]，不旅行。君子礼以饰情[2]，三年之丧而吊哭，不亦虚乎[3]？"

【注释】

[1]练：小祥祭。

[2]礼以饰情：孔疏："凡行吉凶之礼，必使外、内相副，用外之物，以饰内情。故云'衰以饰在内之情'。故冠冕文彩以饰至敬之情，粗衰以饰哀痛之情。"饰，展示，表达。

[3]“三年之丧”二句：孔子的意思是，自己父母去世，悲哀都已无暇顾及，去吊哭他人不会是出于真实的情感，只是为了礼节而虚伪地装装样子而已。

【译文】

曾子问：“自己有三年之丧，可以去吊唁别人吗？”孔子说：“有三年之丧，小祥祭时，不与众人站在一起，不与众人一起出行。君子通过礼仪来展示自己的情感，自己有三年之丧的哀痛却去吊哭他人，这不是虚伪吗？”

曾子问曰：“大夫、士有私丧，可以除之矣[1]，而有君服焉，其除之也如之何？”孔子曰：“有君丧，服于身，不敢私服，又何除焉？于是乎有过时而弗除也。君之丧服除而后殷祭[2]，礼也。”

【注释】

[1]可以除之矣：小祥祭后，大祥祭之前。

[2]殷祭：指小祥、大祥二祭。

【译文】

曾子问：“大夫、士为自己的亲属服丧，已经到了可以脱掉丧服的时候，这时国君去世，该为国君服丧，本该脱掉的丧服怎么办呢？”孔子说：“国君去世，为国君服丧，就不敢再穿为自己亲属服丧的孝服，又有什么脱掉丧服的问题呢？所以大夫和士有过了服丧时间却没有脱掉丧服的情况。为国君服丧的丧服脱掉后才能举行自家亲人的小祥祭和大

祥祭，这是礼仪的规定。”

曾子问曰：“父母之丧弗除，可乎[1]？”孔子曰：“先王制礼，过时弗举，礼也。非弗能勿除也，患其过于制也。故君子过时不祭，礼也。”

【注释】

[1]“父母之丧”二句：曾子问的是，为父母服丧期限未到，而遇到国君去世，在为国君服丧完毕后，是否还要补回为父母服丧的日子。

【译文】

曾子问：“为父母服丧期限未到，而遇到国君去世而服丧，服丧完毕后，还要继续为父母服丧，补回应服丧的日子，可以吗？”孔子说：“古代先王制定礼仪，过了行礼的日期就不再举行，这是礼仪的规定。并不是不能脱掉丧服，而是害怕这样做超过了礼仪的规定。所以君子过了行礼的日期就不再举行祭祀了，这是合乎礼仪的。”

曾子问曰：“君薨既殡，而臣有父母之丧，则如之何？”孔子曰：“归居于家[1]，有殷事则之君所[2]，朝夕否。”

曰：“君既启而臣有父母之丧，则如之何？”孔子曰：“归哭而反送君[3]。”

曰：“君未殡，而臣有父母之丧，则如之何？”孔子曰：“归殡，反

于君所，有殷事则归，朝夕否。大夫，室老行事[4]，士则子孙行事。大夫内子[5]，有殷事，亦之君所，朝夕否。”

【注释】

[1]居：办理丧事。

[2]殷事：郑注：“朔月、月半荐新之奠也。”即初一、十五为死者献上新收获的食品的祭奠。

[3]归哭而反送君：穿着为君服丧的丧服而归家哭祭父母，再返回为国君送葬。

[4]室老：家臣。

[5]大夫内子：大夫的嫡妻。据《仪礼·丧服小记》，大夫的嫡妻也要为国君服齐衰之服。

【译文】

曾子问：“国君去世已经入棺停殡，这时臣子的父母突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回家办理丧事，每月的初一、十五为国君举行贡献新获食物的祭奠时到国君的殡宫，早晚的祭奠就不用去了。”

曾子又问：“国君已经启殡而臣子的父母在这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先归家哭祭父母，再返回为国君送葬。”

曾子说：“国君还没有入棺停殡，臣子的父母在这时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先回家为父母下棺，停殡后再返回宫中处理国君的丧

事，每月初一、十五为父母举行贡献新获食物的祭奠时就回家，早晚的祭奠不用回去了。大夫，他的家臣负责处理丧事事务，士则子孙来处理丧事事务。大夫的嫡妻，每月初一、十五为国君举行贡献新获食物的祭奠时，也要到国君的殡宫，早晚的祭奠就不用去了。”

贱不诔贵[1]，幼不诔长，礼也。唯天子称天以诔之。诸侯相诔，非礼也[2]。

【注释】

[1]诔：郑注：“累也，累列生时行迹，读之以作谥。”

[2]“诸侯相诔”二句：诸侯的诔文，应请于天子，天子使太史赐之谥。

【译文】

地位低贱的不能为地位尊贵的人作诔文，年幼的不能为长辈作诔文，这是礼制规定。只有天子能用上天的名义为其作诔文。诸侯之间相互作诔文，不符合礼仪的规定。

曾子问曰：“君出疆，以三年之戒[1]，以椑从[2]。君薨，其入如之何？”孔子曰：“共殡服[3]，则子麻弁绖、疏衰、菲、杖[4]，入自阙[5]，升自西阶。如小敛，则子免而从柩[6]，入自门，升自阼阶[7]。君、大夫、士一节也。”

【注释】

[1]三年之戒：指丧事的准备。臣下为国君的服丧期是三年，所以称“三年之戒”。

[2]椑（bì）：内棺。

[3]共殡服：提供大殓至殡时所穿之服。共，通“供”。

[4]麻弁绖：麻布弁上缠上麻绳圈。疏衰：即齐衰。疏，粗。菲：丧履。

[5]入自阙：即毁宗，拆毁殡宫的西墙，灵柩从此处进入。

[6]免（wèn）：同“绕”，服丧时一种以布带束发的头饰。见《檀弓上》“公仪仲子之丧”节注[2]。

[7]“入自门”二句：据郑注，因去世的国君遗体尚未入棺，所以仍然按照生前的礼仪从大门进入，从主阶升堂。

【译文】

曾子问：“国君出国，都要为自己的丧事作准备，带着棺材出行。如果国君真的突然去世，回国进入国都要怎么办？”孔子答：“如果提供了从大殓至停殡期间的衣服，那么国君之子就戴麻布弁，并系上麻绳带子，穿齐衰丧服，穿草鞋，持丧杖，拆掉西侧的宫墙，从西阶上堂。如果去世的国君在国外只是小殓即回国，那么国君之子头上戴着绕跟着棺柩，从宫门进入，从主阶升堂。国君、大夫、士在出国途中去世，礼节大体相同。”

曾子问曰："君之丧既引[1]，闻父母之丧，如之何？"孔子曰："遂[2]。既封而归[3]，不俟子[4]。"

曾子问曰："父母之丧既引及涂，闻君薨，如之何？"孔子曰："遂。既封，改服而往[5]。"

【注释】

[1]引：牵引柩车，即开始出殡。

[2]遂：郑注："送君也。"即为国君送葬。

[3]封：郑注："亦当为'窆'。"下棺入穴。下同。

[4]俟（sì）：等待。

[5]改服：为国君送葬，不能穿私丧之服，据郑注，要括发、赤足步行，换上深衣，把上衣前摆塞进腰间。

【译文】

曾子问："国君的灵柩车已经拉动开始出殡了，这时听说父母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先为国君送葬。等棺柩入穴后即回家处理丧事，不用等国君之子完成全部葬礼。"

曾子又问："父母的灵柩车已经拉动开始出殡了，这时听说国君去世，要怎么办？"孔子说："先为父母送葬。等到父母的棺柩下葬后，改换丧服前去奔丧。"

曾子问曰："宗子为士[1]，庶子为大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以上牲祭于宗子之家[2]。祝曰：'孝子某[3]，为介子某荐其常事[4]。'若宗子有罪居于他国，庶子为大夫，其祭也，祝曰：'孝子某，使介子某执其常事。'摄主不厌祭[5]，不旅，不假[6]，不绥祭[7]，不配[8]，布奠于宾[9]，宾奠而不举[10]，不归肉[11]。其辞于宾曰：'宗兄、宗弟、宗子在他国，使某辞。'"

【注释】

[1]宗子：嫡长子。始祖之嫡系长子为"大宗"，嫡系长子以外支子为"小宗"，各小宗的嫡长子也是宗子。孔疏，这里的宗子指小宗。

[2]上牲：大夫祭祀礼用上牲为少牢，即一羊一猪。按，虽庶子禄位高于宗子，但宗庙在宗子之家，宗子负责主持宗庙之祭，故庶子要到宗子之家祭祖。

[3]孝子：宗子。某：宗子的名。

[4]介子：指庶子。"庶"有贬义，称"介"较中性。介，副贰。某：庶子的名。荐其常事：岁时的祭祀。

[5]摄主：暂代主祭，指庶子。厌（yàn）祭：孙希旦曰："无尸而以饮食饫神之名。"即不用尸，用食品直接供奉神。"厌祭"分为阴厌和阳厌，详见下文。

[6]假：通"嘏"（gǔ），祝福之辞。尸要向主人致辞，表示神明的祝福。

[7]绥祭：佐食者从俎、豆祭器中取菹、醢及黍、稷等饭食给尸与主人献祭。

[8]配：祝在祝辞中有“以某妃配某氏”之辞。“不配”是不说“以某妃配某氏”之辞。

[9]布奠：主人酬宾，将酒杯放置在笾、豆的北面。

[10]宾奠而不举：宾客将酒杯放置在笾、豆的南侧，不再举杯。

[11]归（kuì）肉：祭祀设有俎，俎上盛肉，祭祀完毕主人要将剩下的肉送给尸和宾客。归，通“馈”。

【译文】

曾子问：“宗子为士，庶子却为大夫，庶子的祭祀要怎么做？”孔子回答说：“用一羊一猪的少牢在宗子家祭祀。祝要以宗子的名义说：‘孝子某，为介子某献上岁时的祭祀。’如果宗子因有罪居住在他国，庶子为大夫，在祭祀时，祝要以宗子的名义说：‘孝子某，派介子某来主持通常的祭事。’代替宗子的庶子不厌祭，不旅酬，不致嘏辞，不绥祭，不在致辞中说以父祖之妻配祀的话，主人酬宾后将酒杯放置在笾、豆的北面，宾客将酒杯放置在笾、豆的南侧，不再举杯，主人不向宾客和尸馈赠牲肉。代替宗子的庶子向宾客致辞时要说：‘宗兄、宗弟、宗子在他国，派某来主持祭事。’”

曾子问曰：“宗子去在他国，庶子无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祭哉！”“请问其祭如之何？”孔子曰：“望墓而为坛，以时祭[1]。若宗子死，告于墓，而后祭于家。宗子死，称名不言‘孝’[2]，身没而已

[3]。子游之徒[4]，有庶子祭者，以此，若义也[5]。今之祭者，不首其义[6]，故诬于祭也。”

【注释】

[1]以：用。

[2]称名不言“孝”：郑注：“孝，宗子之称。”即只有宗子能够称“孝子”，庶子只称名，前面不冠“孝”字。

[3]身没而已：指一直到庶子去世为止。庶子去世，庶子的嫡长子在祭祀其父时可以称“孝子”。

[4]子游：姓言名偃。孔子的弟子。以文学见长。

[5]若：顺。

[6]首：本。

【译文】

曾子问：“宗子有罪逃到他国，庶子没有爵位但居住在本国，庶子可以举行祭祀吗？”孔子回答说：“可以祭祀的！”曾子问：“请问要怎样祭祀？”孔子说：“望着祖先的坟墓，筑土为坛，按着岁时祭祀。如果宗子去世，庶子要报告给祖先的坟墓，然后在家中举行祭祀。宗子如果去世，祝在致辞时不能称‘孝’，一直到庶子去世为止。子游那帮人，有以庶子的身份举行祭祀的，就是顺应这个义理的。现在庶子举行祭祀，不按着这个礼节，所以就是妄自祭祀了。”

曾子问曰：“祭必有尸乎？若厌祭，亦可乎？”孔子曰：“祭成丧者必有尸[1]，尸必以孙，孙幼则使人抱之，无孙则取于同姓可也。祭殇必厌[2]，盖弗成也。祭成丧而无尸，是殇之也。”

孔子曰：“有阴厌，有阳厌[3]。”曾子问曰：“殇不祔祭[4]，何谓阴厌、阳厌？”孔子曰：“宗子为殇而死，庶子弗为后也。其吉祭特牲[5]，祭殇不举肺，无肵俎，无玄酒，不告利成[6]，是谓阴厌。凡殇与无后者，祭于宗子之家，当室之白[7]，尊于东房[8]，是谓阳厌。”

【注释】

[1]成丧：成人之丧。

[2]祭殇必厌：殇，指未成年而去世。因殇无子孙，所以必定无尸。

[3]阴厌：祭祀之初，尸未入时，在室内的西南角设奠飨神。阳厌：祭祀将结束，尸已起身，即在室内的西北角设馔飨神。

[4]不祔祭：不得附于宗庙四时之祭。此句是说，宗庙四时之祭是有尸的，而殇未成年人既然不附于宗庙四时之祭，就没有阴厌、阳厌的问题了。

[5]吉祭特牲：凡丧祭，卒哭祭后凶礼就结束，此后的祭祀都是吉祭。殇没有卒哭祭，只有祔与除服二祭。这里的吉祭指的便是祔祭。特牲，一头牛，这本是祭祀成人所用，祭殇本应用一头猪，但因为是宗子，便提高了礼仪的规格。

[6]“祭殇”四句：都是有尸时应举行的礼仪节目。肵（qí）俎，盛放

祭牲心、舌的俎，敬献给尸。肵，敬。玄酒，清水。利成，尸退归时祝面朝东禀告主人，供养尸之礼已成。利，供养。

[7]当室之白：室的西北角开有窗户之处，是室中明亮处。

[8]尊：酒樽。也作“樽”。

【译文】

曾子问：“祭祀一定要有尸吗？如果是厌祭，不也可以没有神吗？”孔子回答说：“祭祀成人之丧一定要有尸，尸一定要由死者的孙子来担当，孙子如果年幼就由人抱着，没有孙子的就选同姓的孙辈也是可以的。祭殇一定要厌祭，因为死者没有成年，所以也没有子孙。祭祀成人之丧而没有尸，就是把死者当做未成年人了。”

孔子接着说：“厌祭分为阴厌和阳厌。”曾子问：“祭殇不附于宗庙四时之祭，哪里还有阴厌、阳厌呢？”孔子说：“宗子未成年而死，庶子不能作为后嗣。为他举行祔祭时用特牲一牛，祭殇时因为没有尸，所以佐食者不举肺，俎上的肉食不用敬献给尸，没有玄酒，祝不用向主人报告供养尸的礼仪完成，这就叫做阴厌。凡是未成年去世以及没有后嗣的死者，在宗子的家里祭祀，祭品放在室内西北角明亮处，酒樽放在东房，这就叫做阳厌。”

曾子问曰：“葬引至于堩[1]，日有食之，则有变乎？且不乎？”孔子曰：“昔者吾从老聃助葬于巷党[2]，及堩，日有食之，老聃曰：‘丘！止柩就道右[3]，止哭以听变。’既明反，而后行，曰：‘礼也。’反葬而丘问之曰：‘夫柩不可以反者也。日有食之，不知其已之迟数[4]，则岂如行

哉？’老聃曰：‘诸侯朝天子，见日而行，逮日而舍奠[5]。大夫使，见日而行，逮日而舍。夫柩不蚤出，不莫宿[6]。见星而行者，唯罪人与奔父母之丧者乎！日有食之，安知其不见星也？且君子行礼，不以人之亲痁患[7]。’吾闻诸老聃云。”

【注释】

[1]姐（gèng）：郑注：“道也。”《训纂》引王念孙曰：“葬引至于姐，本作‘葬既引，至于姐’”，“《士丧礼记》注引此正作‘葬既引，至于姐’”。

[2]巷党：郑注：“党名。”党是古代基层的居民区单位，五家为邻，五邻为里，一万二千五百家为乡，五百家为党。

[3]道右：郑注：“道路，男子由右，妇人由左，车从中央，柩行专道。今止就道右，以避妇人之所行也。”

[4]数（sù）：读为“速”。

[5]舍奠：到馆舍而奠祭带在路上的神主。

[6]莫：同“暮”。

[7]痁（diàn）：病。《训纂》引王引之曰：“痁，读为‘阽’，临也，近也。”这句话的意思是，君子参加别人家的丧礼，也不能对别人的亲人造成祸害。

【译文】

曾子问："送葬时，柩车已经牵引在道路上，这时发生日食，送葬之事需要变化吗？还是不变呢？"孔子说："以前我跟随老子在巷党帮助别人送葬，柩车已在路上，突然发生日食，老子对我说：'丘！把柩车停到道路右侧，停止哭泣等待变化。'等到日食结束恢复光明，然后才前行，老子说：'这是合于礼仪的。'葬完返回时我问老子：'柩车不能拉回。出现日食，不知道它结束的是慢还是快，还不如一直前行吧？'老子回答我说：'诸侯去朝见天子，日出而行，赶日落前入住馆舍，奠祭带在路上的神主。大夫出使，日出而行，赶日落前入住馆舍。柩车也不能过早出行，不能日落才住宿。看见星星还在前行赶路，只有犯罪之人和着急为父母奔丧的人才会这么做吧！发生日食黑了天，怎么知道天上看不到星星？况且君子行礼，是不会让人家的亲人临近祸害的。'我听老子是这么说的。"

曾子问曰："为君使而卒于舍，礼曰：'公馆复[1]，私馆不复。'凡所使之国，有司所授舍，则公馆已，何谓私馆不复也？"孔子曰："善乎问之也！自卿大夫之家曰'私馆'，公馆与公所为曰'公馆'[2]。公馆复，此之谓也。"

【注释】

[1]复：招魂。

[2]公所为：国君所指定的停客之处。

【译文】

曾子问："为国君出使国外而死在馆舍中，礼书上说：'死在公馆就

举行招魂祭，死在私馆就不举行招魂祭。’凡是出使国外的使臣，有关官员给安排了馆舍，那就是公馆了，为什么还说私馆不能举行招魂祭呢？”孔子说：“这个问题问得好！使臣如果住在卿大夫的家里就叫做‘私馆’，公家的馆舍和国君指定的住宿之处就叫做‘公馆’。死在公馆就举行招魂祭，指的就是这种情况。”

曾子问曰：“下殇土周葬于园[1]，遂舆机而往[2]，涂迩故也[3]。今墓远，则其葬也如之何？”孔子曰：“吾闻诸老聃曰：‘昔者史佚有子而死[4]，下殇也，墓远。召公谓之曰[5]：“何以不棺敛于宫中[6]？”史佚曰：“吾敢乎哉！”召公言于周公[7]。周公曰：“岂不可？”史佚行之。’下殇用棺衣棺[8]，自史佚始也。”

【注释】

[1]下殇：年龄在八岁至十一岁的夭亡者。土周：郑注：“塱（ij）周也。”烧土为“塱”，此指烧土为砖砌在棺的四周，相传是夏代埋葬死者的办法，周人用此法埋葬下殇。见《檀弓上》“有虞氏瓦棺”节。

[2]舆：盛放，抬。机：停尸之床，木制边框，中央以绳交错编织，类似今之棕绷床而绳编较稀疏。

[3]涂：同“途”。迩：近。

[4]史佚（yì）：周成王时太史。

[5]召公：名奭（shì），周文王的庶子，武王弟。辅佐武王灭商

后，被封于燕，为燕国的始封君。因其食邑为召（今陕西岐山西南），故称“召公”。

[6]棺敛于宫中：在宫中将遗体放入棺中，这是安葬成人之礼，要用车子运载棺。

[7]周公：即周公旦。见《檀弓上》“季武子成寝”节注[4]。

[8]用棺衣棺：为死者穿衣再装殓入棺。

【译文】

曾子问：“下殇去世的孩子，要用烧制的砖围住棺，埋在园子里，用特制的机抬着前往，这是因为路途很近的缘故。现在墓地很远，要去安葬怎么办呢？”孔子说：“我听老子说过：‘从前史佚的孩子去世了，就是下殇，墓地很远。召公对他说：“为什么不在家中入殓装棺？”史佚说：“我怎么敢啊！”召公于是把这件事告诉周公。周公说：“为什么不可以啊？”史佚于是就这样做了。’为下殇的孩子穿衣再装殓入棺，是从史佚开始的。”

曾子问曰：“卿大夫将为尸于公，受宿矣[1]，而有齐衰内丧，则如之何？”孔子曰：“出舍于公馆以待事[2]，礼也。”孔子曰：“尸弁冕而出，卿、大夫、士皆下之，尸必式；必有前驱。”

【注释】

[1]宿：孙希旦曰：“谓祭前宿尸也。”即国君祭祀前三天要占卜选定担任尸的人选，选定后要将尸请去独宿，不可更改。

[2]出舍于公馆：为尸是吉事，有齐衰之丧是凶事，吉、凶不可同处，所以要从家中出来入住公馆，要等祭祀事毕，再归哭齐衰之丧。

【译文】

曾子问："卿大夫将作为国君祭祀的尸，已经说好担任尸的时间要去国君处独宿了，这时家里有了齐衰之丧，怎么办？"孔子答道："不能再呆在家里了，要从家中出来入住公馆等候祭祀的进行，这是礼制规定。"孔子又说："尸戴着弁、冕出门，卿、大夫、士看到尸都要下车致敬，尸也一定要凭轼行礼；尸出行，一定要有人在前面开道。"

子夏问曰："三年之丧卒哭，金革之事无辟也者[1]，礼与？初有司与？"孔子曰："夏后氏三年之丧，既殡而致事[2]，殷人既葬而致事。《记》曰：'君子不夺人之亲，亦不可夺亲也[3]。'此之谓乎？"

子夏曰："金革之事无辟也者，非与？"孔子曰："吾闻诸老聃曰：'昔者鲁公伯禽有为为之也[4]。今以三年之丧，从其利者，吾弗知也。'"

【注释】

[1]金革之事：指战争、兵役之事。辟（bì）：躲避，避开。

[2]致事：将职位、职务还于君，即今辞职。

[3]"君子"二句：人臣有亲人之丧，国君要答应臣子的辞职，这是不夺人丧亲的悲伤之心，孝子也不为求利禄而夺爱亲之心。

[4]鲁公伯禽：伯禽为周公之子，封于鲁。有为为之：有特别的需要去做而不得不做。指伯禽初封鲁，有徐戎之乱，这时母亲去世，伯禽不得已，不得不在卒哭祭后就出兵作战。

【译文】

子夏问说：“为父母服三年之丧，卒哭祭后，出征打仗之事不能逃避，这是礼制规定吗？还是当初有关官员的规定？”孔子说：“夏后氏居三年之丧，停殡后就辞职守丧，殷人下葬后就辞职守丧。《记》中说：‘国君不夺人臣丧亲的悲伤之心，孝子也不应夺自己的爱亲之心。’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子夏说：“那么战争之事不能躲避，不是不合于礼仪吗？”孔子说：“我听老子说过：‘从前鲁公伯禽不得以才在居三年之丧时出兵打仗。现在有人应服三年之丧，却为了贪图利益去出兵作战，我搞不懂这个礼了。’”

文王世子第八

【题解】

郑玄《目录》云："名曰'文王世子'者，以其记文王为世子时之法。"本篇实则乃集合多篇而成，原有小篇题。首篇《文王之为世子》，讲文王、武王作为世子以及周公教导成王之事；第二篇《教世子》，讲大学教士之法；第三篇《周公践阼》主要讲夏、商、周三代教导世子的方法以及周公摄政，教导成王；第四、五篇缺小篇题，第四篇讲庶子公族在政事中的各种规定；第五篇讲养老之制；第六篇《世子之记》与第一篇内容类似。本篇中心内容还是对世子的教导。

文王之为世子[1]，朝于王季日三[2]。鸡初鸣而衣服，至于寝门外，问内竖之御者曰[3]："今日安否何如？"内竖曰："安。"文王乃喜。及日中又至，亦如之；及莫又至，亦如之。其有不安节[4]，则内竖以告文王。文王色忧，行不能正履，王季复膳，然后亦复初。食上，必在视寒煖之节[5]；食下，问所膳[6]。命膳宰曰："末有原[7]！"应曰："诺。"然后退。

武王帅而行之[8]，不敢有加焉。文王有疾，武王不说冠带而养[9]，文王一饭亦一饭，文王再饭亦再饭。旬有二日乃间[10]。

【注释】

[1]文王：姓姬，名昌。周太王之孙，季历之子。商末西方诸侯之长，商纣王时为西伯，亦称“西伯昌”。世子：古代称天子、诸侯的嫡长子或继承王位的儿子，后世称“太子”。

[2]王季：周文王的父亲，名季历，也称“公季”，至武王时追尊为“王季”。

[3]内竖：宫内小臣。御：值日，值班。

[4]节：郑注：“谓居处故事。”指睡眠起居饮食等情况。

[5]在：观察。

[6]问所膳：郑注：“问所食者。”孙希旦引方悫曰：“欲知亲之所好也。”即询问吃饭的情况，了解其饮食的好恶。

[7]末有原：不要把剩饭剩菜再进献给王。末，勿。原，再。

[8]武王：姓姬，名发，西周的开国国君，周文王的儿子。帅：郑注：“循也。”即遵循。

[9]不说冠带而养：郑注：“言常在侧。”说，通“脱”。

[10]间：病愈。

【译文】

周文王为世子时，每天三次朝见父亲王季。早上鸡刚打鸣就穿上衣服，到父亲的寝门外，询问值班的小臣说：“今天父亲是否安适？”小臣

回答说："安适。"文王就非常欢喜。到了中午又到寝门外，又问一遍；等到晚上又过去，也是这样问。如果王季起居饮食有不安适的时候，那么小臣就告诉文王。文王得知后面色忧愁，行走都不能正常迈步，王季饮食回复正常，然后文王也回复正常了。为王季进献食物，文王一定察看冷热的情况；食物撤下去的时候，文王必询问吃的情况。嘱咐膳宰说："不要再进献剩饭剩菜！"膳宰答应说："是。"然后文王才离去。

武王遵循着文王的榜样侍奉文王，不敢有所增加。文王生病，武王不摘帽不解衣带在旁伺候，文王吃一口饭武王跟着吃一口饭，文王吃两口饭武王跟着吃两口饭。这样过了十二天，文王的病痊愈了。

文王谓武王曰："女何梦矣[1]？"武王对曰："梦帝与我九龄。"文王曰："女以为何也？"武王曰："西方有九国焉，君王其终抚诸[2]。"文王曰："非也。古者谓年龄，齿亦龄也[3]。我百，尔九十。吾与尔三焉。"文王九十七乃终，武王九十三而终。

【注释】

[1]女：通"汝"。下同。

[2]抚：郑注："犹有也。"诸：之。

[3]"古者"二句：年，郑注："天气也。"齿，郑注："人寿之数也。"此句的大意是，自然界一年年地度过是"龄"，人的寿数一年年地度过也是"龄"。

【译文】

文王对武王说："你做了什么梦？"武王回答说："我梦见上帝给我九龄。"文王说："你认为是什么意思呢？"武王说："西方有九国，父王最终会占有他们。"文王说："不是这样。古时候说年是龄，齿也是龄。我的寿数是百岁，你的寿数是九十。我分给你三年的寿龄吧。"后来，文王九十七岁而寿终，武王九十三岁而寿终。

成王幼[1]，不能莅阼[2]，周公相，践阼而治[3]。抗世子法于伯禽[4]，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长幼之道也。成王有过，则挞伯禽，所以示成王世子之道也。

《文王之为世子》也[5]

【注释】

[1]成王：姓姬，名诵。周武王之子，谥号成王。

[2]莅：临。阼：堂上阼阶上的位子，是主人之位。

[3]践阼：本意是天子即位，这里指周公摄王位，治天下。践，履。

[4]抗：郑注："犹举也。谓举以世子之法，使与成王居而学之。"伯禽：周公旦的儿子。

[5]《文王之为世子》：郑注："题上事。"这是上面几节的篇题名。

【译文】

成王年幼，不能亲临阼阶管理国家，周公辅助成王，摄位治理天下。举用给世子的礼规，让儿子伯禽照着做，这是要成王知道父子、君

臣、长幼的伦理之道。成王有过错，周公就打伯禽，以此向成王示知作为世子的规矩。

以上为《文王之为世子》

凡学世子及学士[1]，必时。春、夏学干戈[2]，秋、冬学羽籥[3]，皆于东序[4]。小乐正学干[5]，大胥赞之[6]；籥师学戈，籥师丞赞之。胥鼓南[7]。春诵夏弦，大师诏之[8]；瞽宗秋学礼，执礼者诏之；冬读书，典书者诏之。礼在瞽宗，书在上庠。

【注释】

[1]学（xiào）世子：教育世子。学，教。下文“小乐正学干”、“籥师学戈”同。学士：大学里学生。

[2]干戈：本指兵器，这里是以干戈为道具跳舞。手持干戈跳舞，即武舞。

[3]羽籥（yuè）：雉羽和籥，为舞蹈时所用的两种道具。手持这两种道具跳舞，即文舞。籥，形制似笛的乐器。《周礼·籥师》：“掌教国子舞羽、吹籥。”

[4]东序：夏后氏的大学，又叫“东胶”。周立四代之学，有虞氏的上庠，夏后氏的东序，殷代的瞽宗，周代的辟雍。

[5]小乐正：乐师。与后文的“大胥”、“籥师”、“籥师丞”都是乐官。

[6]赞：助。

[7]南：郑注：“南夷之乐也。”

[8]大师：乐官之长。大，同“太”。诏：教导。

【译文】

凡是教导世子和学士，一定要按四时进行。春、夏教他们拿着干戈学习武舞，秋、冬教他们拿着雉羽和籥学习文舞，都在东序学习。小乐正教习干舞，大胥协助；籥师教习戈舞，籥师丞协助。大胥击鼓教奏南夷之乐。春季诵读诗歌，夏季用弦乐演奏诗歌，都由大师教授；秋季在瞽宗学礼，由掌管礼的官员教授；冬季读书，由掌管典籍的官员教授。学礼在瞽宗，学书在上庠。

凡祭与养老乞言、合语之礼[1]，皆小乐正诏之于东序。大乐正学舞干戚[2]。语说，命乞言，皆大乐正授数[3]，大司成论说在东序[4]。凡侍坐于大司成者，远近间三席[5]，可以问，终则负墙，列事未尽，不问。

【注释】

[1]养老乞言：郑注：“养老人之贤者，因从乞善言可行者也。”指世子以养老礼款待德高望重的老人时，向他们求教善言。合语：郑注：“谓乡射、乡饮酒、大射、燕射之属也。”按照礼仪规定，在乡射、乡饮酒、大射、燕射礼进行到旅酬（相互敬酒饮酒）之时，可以交谈议论。以上是说，在祭祀、养老乞言及合语等三项礼仪活动中的仪态仪容。

[2]干戚：盾与斧，也是武舞所持的道具。

[3]数：指所教授的篇数。

[4]大司成：在大学专门讲说义理的人。孙希旦说，大司成无定人，无专职，必其位望尊重而道德充盛者乃得为之。论说：郑注："课其义之深浅、才能优劣。"孔疏说，这是说大司成之官对世子、学士的义理深浅、才能优劣加以考核评说。

[5]三席：孔疏："席制广三尺三寸三分寸之一，三席则函一丈，可以指画而问也。"

【译文】

凡是祭祀与养老礼中向老人求教善言、旅酬时交谈议论的仪态仪容，都由小乐正在东序教授。大乐正教授手持干戚的武舞。旅酬时交谈议论的言辞，向老人求教善言时的言辞，都由大乐正按篇数教授，大司成在东序对世子及学士的言辞和表现予以考课讲评。凡是侍坐在大司成旁，和大司成的远近要保持三张席子的距离，可以向大司成发问，问完后就要靠墙站着，大司成论列事情还没有完毕，不可以插话询问。

凡学，春，官释奠于其先师[1]，秋、冬亦如之。凡始立学者，必释奠于先圣、先师[2]，及行事，必以币[3]。凡释奠者，必有合也[4]。有国故则否[5]。凡大合乐[6]，必遂养老[7]。

【注释】

[1]官：郑注："谓《礼》、《乐》、《诗》、《书》之官。"即教授《礼》、《乐》、《诗》、《书》的学官。释奠：设置祭品祭

拜先师之礼。先师：先代之师，如伯夷、后夔。

[2]先圣：先代圣王，如尧、舜、禹、汤、周文王、周武王、周公等。

[3]币：帛。古代以束帛作为祭祀或馈赠的礼物，因此车马玉帛等各种礼物也通称“币”。《说文·巾部》：“币，帛也。”徐灏笺：“币，本缯帛之名，因车马玉帛同为聘享之礼，故浑言之皆称‘币’。”

[4]合：合乐。

[5]国故：指国家发生凶丧、疾疫、灾荒、战争等变故。

[6]大合乐：音乐和舞蹈的联合表演。

[7]必遂养老：孙希旦说：“乐不可以无事而空作，故因行养老之礼而合乐。”即同时以音乐舞蹈举行养老礼的仪式。

【译文】

凡是开学，春季由授业学官举行释奠礼设置祭品祭拜先代之师，秋季和冬季也同样举行释奠礼。凡是开始设立学校的，一定要举行释奠礼设置祭品祭拜先代圣王和先代之师，举行释奠礼祭拜时，一定要用币帛。凡是行祭拜先圣、先师之礼，一定要合乐。但国家有凶丧、疾疫、灾荒、战争等变故就不用合乐。凡是合演乐舞时，一定同时举行养老礼。

凡语于郊者[1]，必取贤敛才焉。或以德进，或以事举，或以言

扬[2]。曲艺皆誓之[3]，以待又语。三而一有焉，乃进其等，以其序，谓之“郊人”[4]，远之于成均[5]，以及取爵于上尊也[6]。始立学者，既兴器用币[7]，然后释菜[8]，不舞不授器。乃退，傧于东序[9]，一献[10]，无介、语可也[11]。

《教世子》[12]

【注释】

[1]语：郑注：“谓论说于郊学。”即对学士进行考核评论。郊：郊学。孙希旦说：“谓六乡之学在四郊者。”

[2]“或以”三句：孙希旦说：“若孔门之德行、政事、言语之各为一科也。”

[3]曲艺：指有小技能的人。誓：戒饬。孙希旦说：“曲艺贱，不得与贤能之士同日而语，故戒饬之，以待后日再考论之也。”

[4]郊人：指郊学中有小才艺的人，他们选拔至大学，因此不能与大学中的贤能之士同称为俊士、选士，地位较低。

[5]成均：郑注：“董仲舒曰：‘五帝名大学曰成均，则庠序近是也。’”

[6]上尊：设于堂上的酒樽。

[7]既兴器用币：郑注：“‘兴’当为‘衅’（釁），字之误也。礼乐之器成，则衅之。又用币，告先圣、先师以器成。”

[8]释菜：将菜蔬置放在先圣、先师的神位前进行祭祀的典礼。详见《月令》篇“是月也，毋竭川泽，毋漉陂池”节注[5]。

[9]傧（bìn）：以礼迎宾。

[10]一献：即一献之礼。主人向宾献酒，宾饮后回敬主人，主人饮后再自酌自饮，然后再斟酒劝宾饮，宾接过酒杯后不再饮酒。

[11]介：辅助行礼的傧相。语：合语。

[12]《教世子》：郑注：“亦题上事。”即本节的小标题。

【译文】

凡在郊区学校中考评学士，一定要选取贤能者，收揽有才能之人。有人因德行而进选，有人因理政通达被推举，有人因善于辞令而显扬。只有小技能的人都要加以告诫劝勉，以等待下一次的考核评选。凡德行、政事、言语三项中有一项专长的，都提升等级加以拔擢，按其能力高低排列次序，而不能升等者仍留郊学，就叫做“郊人”，他们不能进入大学，也不能在乡饮酒礼中充当宾、介，不能酌酒于堂上。刚开始建立学校的时候，要将新制作的礼乐器具涂上牲血，用币帛祭先圣、先师报告礼乐器具做成，然后举行释菜礼祭祀先圣、先师，没有舞蹈，也不用舞具。礼毕，在东序举行一献之礼，没有傧相，不用合语。

《教世子》

凡三王教世子[1]，必以礼乐。乐，所以修内也；礼，所以修外也。礼、乐交错于中，发形于外，是故其成也怿[2]，恭敬而温文。立大傅、

少傅以养之[3]，欲其知父子、君臣之道也。大傅审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少傅奉世子以观大傅之德行而审喻之[4]。大傅在前，少傅在后，入则有保，出则有师[5]，是以教喻而德成也。师也者，教之以事而喻诸德者也；保也者，慎其身以辅翼之而归诸道者也。《记》曰：“虞、夏、商、周有师、保，有疑、丞[6]，设四辅及三公[7]，不必备，唯其人。”语使能也。君子曰德，德成而教尊，教尊而官正，官正而国治。君之谓也。

【注释】

[1]三王：夏、商、周三代。

[2]怿（yì）：和顺。

[3]大傅、少傅：辅佐天子、世子的官员。孙希旦说：“盖亦以他官之有道德者充之。”大，同“太”。下同。养：郑注：“犹教也。”即培养教育。

[4]喻：晓。

[5]“大傅”四句：“前”、“后”、“入”、“出”是互文，意思是太傅、少傅、保、师四人时时刻刻都在世子身边。保、师，孙希旦说，即《周礼》之保氏、师氏。保氏掌养国子以道，而教以“六艺”、“六容”。师氏掌教国子以“三德”、“三行”。可与本文参看。

[6]疑、丞：也是教养世子的官员。见下条注释。

[7]四辅：疑、丞、辅、弼。据孔疏：“《尚书大传》云：‘古者天子必有四邻，前曰疑，后曰丞，左曰辅，右曰弼。天子有问无以对，责之疑；可志而不志，责之丞；可正而不正，责之辅；可扬而不扬，责之弼。’”三公：太师、太傅、太保。

【译文】

凡是夏、商、周三代教导世子，一定要用礼乐。乐，从内部陶冶人的性情；礼，从外部规范人的仪态仪容。礼、乐交错作用于心中，展现在外表，因此世子就能成就和顺喜乐之心，恭敬而温文尔雅。设立太傅、少傅来教育世子，是要使世子懂得父子、君臣之道。太傅明辨父子、君臣之道以教育世子，少傅则在旁侍奉世子，让世子观看太傅的德行，向世子讲述、让世子明白。太傅在前，少傅在后，入宫有保，出宫有师，这样教导世子让他明了，世子的德行也就能养成。师，就是通过事实给世子讲授道德；保，就是要审慎地护卫世子的安全，辅佐帮助世子，使世子的言行合乎道德规范。《记》中说：“虞、夏、商、周四代的职官都设有师、保，设有疑、丞，设有四辅及三公，这些官职不必全设，有合适的人选时才设置。”这是说一定要让能胜任的人来担任。君子说道德很重要，道德养成后则教导尊严，教导尊严后为官就廉正，为官廉正则国家大治。这是对国君而言的。

仲尼曰：“昔者周公摄政，践阼而治，抗世子法于伯禽，所以善成王也。闻之曰：‘为人臣者，杀其身有益于君则为之。’况于其身以善其君乎[1]！周公优为之[2]。”是故知为人子，然后可以为人父；知为人臣，然后可以为人君；知事人，然后能使人。成王幼，不能莅阼，以为世子则无为也。是故抗世子法于伯禽，使之与成王居，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长幼之义也。君之于世子也，亲则父也，尊则君也。有父之亲，

有君之尊，然后兼天下而有之。是故养世子不可不慎也。

【注释】

[1]于：郑注：“于，读为‘迂’。迂，犹广也、大也。”

[2]优：《训纂》引黄氏曰：“优者，优胜之义也。”指容易做好。

【译文】

仲尼说：“从前周公摄政，坐在阼阶之上国君的位置治理天下，举用给世子的礼规施于自己的儿子伯禽，让他照着做，是为了教育好成王。我听说：‘作为人臣，如果需要牺牲自己的生命而有益于国君，那也要这么做。’何况只是光大自身而对国君有益呢！周公是很容易做好的。”所以要先知道如何为人子，然后才可以为人父；知道如何为人臣，然后才可以为人君；知道如何为他人做事，然后才能支使他人。成王年幼，不能亲临君王之位，把他作为世子又无法施行父王的礼法。所以周公采用给世子的礼法施行于伯禽，让伯禽和成王一起生活，想要让成王知道父子、君臣、长幼之义。国君对于世子，从亲属关系上说是父亲，从尊卑关系上说是国君。既有为父之亲，又有为君之尊，然后兼有统治天下的权力。所以培养世子不能不慎重。

行一物而三善皆得者[1]，唯世子而已，其齿于学之谓也[2]。故世子齿于学，国人观之，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有父在，则礼然。”然而众知父子之道矣。其二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有君在，则礼然。”然而众著于君臣之义也。其三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长长也。”然而众知长幼之节矣。故父在

斯为子，君在斯谓之臣，居子与臣之节，所以尊君亲亲也。故学之为父子焉，学之为君臣焉，学之为长幼焉，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得而国治。语曰[3]：“乐正司业[4]，父师司成[5]，一有元良[6]，万国以贞[7]。”世子之谓也。

《周公践阼》[8]

【注释】

[1]物：事。

[2]齿于学：孙希旦曰：“谓入学，而与同学之人以年齿为序也。”即在学校里不论身份地位而只按年龄大小排序。

[3]语：古语。

[4]司业：负责课业。业，指《诗》、《书》等课业。

[5]父师：指大司成。司成：负责道德品行的养成。以上二句，孔疏：“司是职司，故为主。谓乐正主太子《诗》、《书》之业，父师主太子成就其德行也。”

[6]一：一人。元：大。良：善。

[7]贞：正。

[8]《周公践阼》：此为上面几节的篇题名。

【译文】

做一件事却能得到三个好结果的，只有世子能做到，就是在学校中行事按照年龄排序。所以世子在学校按照年龄排序，国人看见了，就会问："世子将要成为我的国君，为什么还要按年龄排序如此谦让呢？"回答说："因为有父亲在，所以礼当如此。"这样众人就懂得了父子之道了。其二，有人问："将要成为我的国君，为什么还要按年龄排序如此谦让呢？"回答说："因为有国君在，所以礼当如此。"这样众人就明白了君臣之义了。其三，有人问："将要成为我的国君，为什么还要按年龄排序如此谦让呢？"回答说："这是尊敬年长的人。"然后众人就知道长幼有序的规范了。所以父亲健在就是为子的身份，国君健在就是为臣的身份，处于为子与为臣的地位身份，所以要尊重国君、亲敬父亲。所以要学习怎样为父为子，学习怎样为君为臣，学习怎样为长为幼，得了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国家才能大治。古语说："乐正负责传授知识课业，大司成负责成就道德品行，一人贤良，天下都能行正道。"说的就是世子啊。

《周公践阼》

庶子之正于公族者[1]，教之以孝弟、睦友、子爱[2]，明父子之义，长幼之序。其朝于公，内朝则东面北上[3]，臣有贵者以齿。庶子治之，虽有三命，不逾父兄[4]。其在外朝[5]，则以官，司士为之[6]。

【注释】

[1]庶子：职官名。郑注："庶子，司马之属，掌国子之倅，为政于公族者。"孔疏："《周礼》：'诸子，下大夫二人，属夏官司马，诸侯谓之庶子。'"正：通"政"。公族：王族。

[2]弟：通“悌”。子：通“慈”。

[3]内朝：诸侯国君宫廷有三门，外为库门，中为雉门，内为路门，路门内称“内朝”。参见《檀弓下》“卒哭而讳”节注[4]。

[4]“庶子”三句：此三句文字，现行版本被移至本节最后“其登馂、献、受爵，则以上嗣”之下，孔疏认为，这是脱简造成的，此三句应接在“臣有贵者以齿”之下，今据以改置此处。三命，周代官员的官位品秩由天子任命，同时颁给礼服并有赏赐，“三命”即赐予车马。这里是说，虽有官位，仍然要按辈分排位次。郑注：“一命齿于乡里，再命齿于父族，三命不齿。不齿者，特为位，不在父兄行列中。”

[5]外朝：又称“治朝”。诸侯国君宫廷库门之外的地方。参见《檀弓下》“卒哭而讳”节注[4]。

[6]司士：司马属官，掌群臣朝仪之位。此节言公族在朝廷之礼。

【译文】

庶子负责处理公族内的事务，教导王族子弟孝悌、睦友、慈爱，阐明父子之义，长幼之序。王族子弟朝见国君，如果在内朝朝见，面向东，以北为上，臣子即使地位尊贵也要按长幼排序。庶子负责安排位序，即使有三命之贵，也不能逾越父兄之上。如果是在外朝朝见国君，就以官位尊卑排序，司士负责排班。

其在宗庙之中，则如外朝之位，宗人授事[1]，以爵以官。其登馂、献、受爵[2]，则以上嗣[3]。

【注释】

[1]宗人：掌管礼仪及宗庙事务之官。

[2]登：登堂。馂（jùn）：吃剩下的饭菜。这里指祭祀中尸吃剩的余馔。献：向尸献酒。受爵：接受尸所献之酒。

[3]上嗣：国君的嫡长子。此节言公族在宗庙之礼。

【译文】

公族在宗庙祭祀中，安排位次和外朝相同，宗人颁授事务，要按着爵位和官位的尊卑。登堂吃尸享用的余馔、向尸献酒、接受尸的献酒，都要由国君的嫡长子去做。

其公大事[1]，则以其丧服之精粗为序[2]，虽于公族之丧亦如之，以次主人[3]。

【注释】

[1]公大事：国君的丧事。

[2]精粗为序：国君去世皆服斩衰，但与国君关系较亲者丧服布料较粗糙，关系较疏者丧服布料较精细。

[3]以次主人：在主人之后按次序排列。此节言丧纪之礼。

【译文】

国君的丧事，就按着丧服所规定的亲疏关系的远近排序，虽然是公族中的丧事也是按照这个原则办，按着亲疏关系远近排列在主人之后。

若公与族燕[1]，则异姓为宾[2]，膳宰为主人[3]，公与父兄齿。族食[4]，世降一等[5]。

【注释】

[1]燕：通“宴”。

[2]宾：宴饮礼仪中与主人行礼酬酢的宾客。

[3]膳宰：主饮食之官。宴饮礼中，主、宾相互献酒，因国君地位尊贵，不能献酒，由膳宰代为主人，便于主、宾按照礼仪程式进行。

[4]族食：与族人一同饮食。

[5]世降一等：国君举行的族食宴会，按亲等不同，依次递减。孔疏：“假令本是齐衰一年四会食，若大功则一年三会食，小功则一年二会食，缌麻则一年一会食，是世降一等也。”此节言公族宴饮之礼。

【译文】

如果国君与族人一同宴饮，那么由异姓充当宾，膳宰充当主人，国君与父兄按长幼排位。国君与族人一同饮食，族人参加国君宴饮的次数，按着亲属关系递减。

其在军，则守于公祢[1]。公若有出疆之政[2]，庶子以公族之无事者守于公宫，正室守大庙[3]，诸父守贵宫、贵室[4]，诸子诸孙守下宫、下室[5]。

【注释】

[1]公祢（nǐ）：郑注：“行主也。”祢，原指奉祀亡父之庙，此处指亡父的神主，国君出境要车载而同行。

[2]出疆之政：指须离开国界的朝觐、会同、军旅等活动。

[3]正室：嫡子。大庙：太祖之庙。

[4]诸父：父辈。贵宫：四亲庙，指高、曾、祖、父四代之庙。贵室：路寝，古代帝王、国君睡眠休息的正寝。

[5]诸子诸孙：孙辈。下宫：别庙。下室：燕寝，古代帝王、国君睡眠休息除正寝以外的其他宫室。此节言公族在军及在国宿卫的规定。

【译文】

如果随军出行，要守护随行的神主。国君如果有朝觐、会同、军旅等事外出，庶子要率领公族中无公职的人留守王宫，嫡子守护太庙，父辈留守四亲庙与路寝，儿孙辈守护别庙与燕寝。

五庙之孙[1]，祖庙未毁[2]，虽为庶人，冠、取妻必告[3]，死必赴，练、祥则告。族之相为也，宜吊不吊，宜免不免[4]，有司罚之。至于

赗、赙、承、含[5]，皆有正焉。

【注释】

[1]五庙之孙：太祖庙及高、曾、祖、父四庙，合称“五庙”；五庙之孙，即仍与国君有五服亲属关系。

[2]祖庙未毁：高、曾、祖、父四庙的祖辈，皆须毁庙而将神主迁入太祖庙中，故祖庙未毁者应是高祖以上的亲属。

[3]取：同“娶”。

[4]免（wèn）：同“绕”，吊丧时一种以布带束发的头饰。详见《檀弓上》“公仪仲子之丧”节注[2]。五世之内的亲属祭吊时应该采用，同时应袒露左臂。

[5]赗（fèng）、赙（fù）、承、含：都是亲友对死者的赠丧之物。赗，赠送车马。赙，赠送币帛。承，当作“襚”，赠送衣服。含，赠送珠玉。此节言公族赴吊的规定。

【译文】

公族中太祖以下五庙的子孙，只要他的祖庙还在、没有被迁毁，即使他是庶人，行冠礼、娶妻都一定要告知国君，家有丧事也一定要赴告国君，丧亲周年的练祭及服丧两周年的大祥祭也要告知国君。族人之间相互的礼仪，如果该吊丧的不吊丧，吊丧时该袒露左臂、用白布束发的却不袒臂、不束发，主管官员要处罚他。至于吊丧赠送车马、币帛、衣服、珠玉都按正式的礼仪规定实行。

公族，其有死罪，则磬于甸人[1]。其刑罪，则纤剸[2]，亦告于甸人[3]。公族无宫刑，狱成，有司谳于公[4]。其死罪，则曰“某之罪在大辟”[5]。其刑罪，则曰“某之罪在小辟”。公曰“宥之”[6]，有司又曰“在辟”[7]。公又曰“宥之”，有司又曰“在辟”。及三宥，不对，走出，致刑于甸人。公又使人追之，曰：“虽然，必赦之。”有司对曰：“无及也。”反命于公。公素服[8]，不举[9]，为之变[10]，如其伦之丧[11]，无服，亲哭之[12]。

【注释】

[1]磬（qìng）：郑注：“县（悬）缢杀之曰‘磬’。”即将绳索套在头颈吊死。孔疏引皇氏：“如县（悬）乐器之磬也。”甸人：郑注：“掌郊野之官。”

[2]纤：郑注：“纤，读为‘歼’。歼，刺也。”剸（tuán）：割。郑注：“宫、割、膑、墨、劓、刖，皆以刀锯刺割人体也。”

[3]告：郑注：“读为‘鞠’（鞫），读书用法曰‘鞠’（鞫）。”孔疏：“读书，读囚人之所犯罪状之书。”即依法追究犯人罪行加以定罪。

[4]谳（yàn）：审判定罪。

[5]大辟（pì）：死刑。下文“小辟”，指死刑以外的刑罚。

[6]宥（yòu）：宽恕，原谅。

[7]在辟：孔疏：“言罪在大辟。”

[8]素服：素衣、素裳、素冠。

[9]不举：不杀牲盛馔。

[10]变：变礼。

[11]伦：指有亲属关系。

[12]亲哭之：孔疏：“乃亲哭之于异姓之庙。”此节言公族刑罚的规定。

【译文】

公族有人犯了死罪，就让甸人去吊死他。犯了要处以肉刑的罪，或刺面或割鼻或膑足，也由甸人追究论定。公族之人没有宫刑，刑罚判定后，有关官员呈报给国君来议罪定罪。如果是死罪，就说“某人的罪是死刑罪”。如果是处以肉刑的罪，就说“某人的罪是一般的刑罪”。呈报判定死罪时国君说“宽恕他吧”，有关官员说“死罪不能赦免”。国君又说“宽恕他吧”，有关官员又说“死罪不能赦免”。到国君三次要求宽恕罪人，有关官员不再回答，跑出去，将罪犯交给甸人去行刑。国君又派人追上，说：“即使有罪，也一定要赦免他。”有关官员回答说：“已经来不及了。”然后向国君复命。国君穿着素衣、素裳，戴着素冠，不杀牲盛馔，为死者改变日常的礼仪活动，如同自己的亲属有丧事，只是不为死者穿丧服，但亲自前去行哭礼。

公族朝于内朝，内亲也。虽有贵者以齿，明父子也。外朝以官，体异姓也[1]。宗庙之中，以爵为位，崇德也。宗人授事以官，尊贤也。登馂、受爵以上嗣，尊祖之道也[2]。丧纪以服之轻重为序[3]，不夺人亲

也。公与族燕则以齿，而孝弟之道达矣。其族食，世降一等，亲亲之杀也[4]。战则守于公祢，孝爱之深也。正室守大庙，尊宗室，而君臣之道著矣。诸父诸兄守贵室，子弟守下室，而让道达矣[5]。五庙之孙，祖庙未毁，虽及庶人，冠、取妻必告，死必赴，不忘亲也。亲未绝而列于庶人，贱无能也。敬吊、临、赙、赗[6]，睦友之道也。古者庶子之官治而邦国有伦，邦国有伦而众乡方矣[7]。公族之罪，虽亲，不以犯有司正术也[8]，所以体百姓也。刑于隐者[9]，不与国人虑兄弟也。弗吊，弗为服，哭于异姓之庙，为忝祖[10]，远之也。素服居外，不听乐，私丧之也，骨肉之亲无绝也。公族无宫刑，不翦其类也[11]。

【注释】

[1]体异姓：与异姓为一体。

[2]“登馂”二句：孔疏：“適（嫡）子是先祖之正体，故使受爵于尸，及升馂尸馔，是尊祖之道理也。”上嗣，郑注：“祖之正统。”

[3]丧纪：丧事。

[4]杀（shài）：郑注：“差也。”

[5]让：谦让。

[6]临：哭吊。

[7]乡：通“向”。

[8]术：法。

[9]刑于隐者：指在隐蔽的地方行刑。

[10]忝：辱。

[11]翦：绝。本节是对前面几节文字的解释说明。

【译文】

公族在内朝朝见国君，因为公族是内亲。即使身份尊贵也要按年龄排序，这是表明父子关系的恩情。在外朝朝见国君，则按着官阶排序，这是表明与异姓成为一体。在宗庙中按爵位高低排序，这是表明崇尚德行。宗人按照官职分配祭祀中的事务，是尊敬贤能。让国君的嫡长子登堂吃尸余留的食物、接受尸的献酒，是尊敬祖先之道。丧事中以丧服的轻重，即亲疏关系排序，是不争夺亲情、亲疏不相逾越。国君与族人宴饮按年龄排序，这样孝悌之道就表达出来了。国君与族人宴饮，按着亲疏关系每世递降一等，这样亲情的差别就体现出来了。有战争公族就要守在父庙中，这样孝顺的深情就体现出来了。国君出征，公族的嫡长子守太庙，这是尊敬嫡长子，这样君臣之道就显现出来了。公族的父兄辈留守路寝，孙儿辈留守燕寝，这样谦让之道就显现出来了。五庙的子孙，只要他的祖庙没有迁毁，即使他是庶人，行冠礼、娶妻都一定要告知国君，家人去世也要赴告国君，这是不忘记亲情。与国君没出五服，仍然还有亲属关系，但已被列为庶人，这是表达对无能者的轻视。族人中的丧事，恭敬地前去吊丧、哭泣、赠送币帛、车马，这是表达对同族人关心友好的方式。古时担任官职的庶子如果能治理得当，国家就秩序井然；国家秩序井然，百姓就能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公族中有人犯罪，即使是亲属，不可以干扰有关官员执法，这是与百姓同为一体。将

族人中犯罪的交给甸人在隐蔽的地方行刑，这是不让国人为自己的兄弟忧虑担心。对死刑者不吊丧，不为他穿丧服，只在异姓之庙为他行哭礼，这是因为他侮辱了祖先，所以要远离他。但仍为他穿着素衣、素裳、戴着素冠，不听音乐，这是表示私人的哀伤，毕竟还是骨肉之亲，亲情不能了断。公族的罪犯没有宫刑，这是为了他不断绝子孙后代。

天子视学，大昕鼓征[1]，所以警众也[2]。众至，然后天子至，乃命有司行事，兴秩节[3]，祭先师、先圣焉。有司卒事反命，始之养也[4]。适东序，释奠于先老[5]，遂设三老、五更、群老之席位焉[6]。适馔省醴[7]，养老之珍具[8]，遂发咏焉[9]。退，修之以孝养也[10]。反，登歌《清庙》[11]，既歌而语[12]，以成之也。言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合德音之致，礼之大者也。下，管《象》[13]，舞《大武》[14]，大合众以事，达有神，兴有德也。正君臣之位，贵贱之等焉，而上下之义行矣。有司告以乐阕[15]，王乃命公、侯、伯、子、男及群吏曰“反，养老幼于东序”，终之以仁也。是故圣人之记事也[16]，虑之以大，爱之以敬，行之以礼，修之以孝养，纪之以义，终之以仁。是故古之人一举事而众皆知其德之备也。古之君子，举大事必慎其终始，而众安得不喻焉[17]？《兑命》曰[18]：“念终始典于学[19]。”

【注释】

[1]大昕（xīn）：天亮日将出。鼓征：击鼓召集众人。

[2]警：起。

[3]兴：举。秩节：常礼。

[4]之：适，到。养：行养老礼的地方，即下文的东序。

[5]先老：孙希旦说，指先世的三老、五更。

[6]三老：职名。由三公致仕者担任。五更：职名。由孤卿致仕者担任。群老：大夫、士致仕者。

[7]适、省（xǐng）：检查、省视。馔（zhuàn）：指笾、豆、俎等盛放食品的器具。

[8]珍具：盛放美食的器具。

[9]发咏：奏乐歌咏。

[10]修：治。

[11]《清庙》：《诗经·周颂》中的篇名。

[12]语：合语。郑注："谈说也。"

[13]管：用管演奏。《象》：乐曲名。周武王伐纣之乐。

[14]《大武》：周代的乐舞。《史记·吴太伯世家》："见舞《大武》，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

[15]阕（què）：郑注："终也。"

[16]记事：指养老之事。

[17]喻：明了。孔疏："言众皆晓喻养老之德也。"

[18]《兑命》：伪《古文尚书》篇名，即《说（yuè）命》。《清华

大学藏战国竹简》（叁）有《傅说之命》三篇，整理者在“说明”中指出：“《说命》不在汉初伏生所传《今文尚书》之内，《尚书正义》所引郑玄讲的孔壁《古文尚书》多于伏生的十六种二十四篇，也没有《说命》。东晋时梅赜所献孔传本《尚书》则有三篇《说命》，前人已考定为伪书。与清华简《说命》对照，梅氏献出的《说命》，除自秦文献中摘辑的文句外，全然不同。……《文王世子》、《学记》所引《说命》，以及《缁衣》另引的一条佚文，则不见于竹简本，这应该是由于《说命》的传本有异。”（《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李学勤主编，上海中西书局，2012）

[19]念终始典于学：念事之终始常于学。学，礼义之府。此节言天子养老之礼。

【译文】

天子视察大学这一天，天刚亮就敲起集合鼓来，让众学士作好准备。众人到齐，然后天子到场，于是命令有关官员行事，按照规定的礼节举行仪式，祭祀先师、先圣。有关官员祭祀完毕后向天子复命，天子开始准备举行养老礼。到达东序，行释奠礼设置酒食奠祭先老，然后设置三老、五更、群老的席位。天子亲自检查馔具，省视酒醴，以及为养老礼准备的盛放珍馐的器具，于是奏乐歌咏迎接三老、五更及众老。天子退下，给老人献之以醴酒表示孝养。天子再升堂返位，学士们登堂唱《清庙》，唱完后大家可以谈说议论，以成就天子养老乞言的礼仪。大家说的都是父子、君臣、长幼的道理，正与诗歌中极致的德行之音相合，这是养老礼中最重大的内容。堂下，学士们吹奏表现武王伐纣的《象》乐，跳《大武》舞，大规模地集合学士一起表演，这是表达天神的意志与对周王的佑护，赞美文王、武王有德行。歌舞用以端正君臣之

位，明确贵贱之等，这样上下之间的道义就清楚了。有关官员报告音乐已经终了，天子就命公、侯、伯、子、男以及群吏说“回到各自的侯国与封邑，按照东序的礼仪去行养老礼”，这样就以仁义之心结束了养老礼。所以圣人养老之事，是从孝悌大道加以考虑的，用恭敬的心态表达爱心，用礼仪加以推行，用孝养加以修护，用德义加以记录，用仁义之心终结礼仪。所以古代的人只举办一件事众人就知道其德行的完备。古代的君子，举行大事一定会慎重地安排好起始和终结，这样的话大众哪里还会不理解君子的养老之德呢？《说命》说：“要始终牢记学校这个礼义之地。”

《世子之记》曰[1]：朝夕至于大寝之门外[2]，问于内竖曰：“今日安否何如？”内竖曰：“今日安。”世子乃有喜色。其有不安节，则内竖以告世子，世子色忧，不满容[3]。内竖言“复初”，然后亦复初。朝夕之食上，世子必在视寒煖之节；食下，问所膳羞，必知所进[4]，以命膳宰，然后退。若内竖言“疾”，则世子亲齐玄而养[5]。膳宰之馔，必敬视之；疾之药，必亲尝之。尝馔善[6]，则世子亦能食，尝馔寡，世子亦不能饱，以至于复初，然后亦复初。

【注释】

[1]《世子之记》：郑注：“世子之礼亡，言此存其《记》。”《集解》引金履祥说：“称《世子之记》，则古者教世子，其文字、礼节必自有一书，世所诵习而常行之者也。”

[2]大寝：路寝，正寝。

[3]色忧，不满容：孙希旦说："谓不能充满其容貌。"即表情失常不完整。

[4]必知所进：郑注："必知亲所食。"即一定要知道父王吃的食物是什么。

[5]齐：同"斋"，斋戒。玄：玄冠、玄端。"玄端"即缁布衣。

[6]善：郑注："谓多于前。"与下文的"寡"相对。

【译文】

《世子之记》载：世子早晚都到路寝门外，询问内竖说："今天父亲是否安适？"内竖回答说："今天安适。"世子就面有喜色很高兴。如果有不安适的情况，那么内竖就报告世子，世子面色忧愁，表情失常。内竖什么时候报告"恢复如初"，然后世子也才能恢复正常。早晚进上的食物，世子一定要检查冷热情况；食物吃完后，询问都吃了什么，一定要知道父亲吃的食物是什么，给膳宰下令不能将吃过的食物再进献，然后退下。如果内竖说"生病了"，那么世子就穿戴着斋戒时的玄冠、玄端，亲自奉养。膳宰进献的食物，一定要恭敬的检查；治病所吃的药，一定亲自品尝。父亲吃的比之前多了，那世子也能多吃一点儿，吃的比之前少了，世子也没心思吃饱，一直到父亲的病好了，恢复正常了，世子也就好了，恢复正常了。

礼运第九

【题解】

“礼运”即礼之运行。郑玄《礼记目录》曰：“名曰‘礼运’者，以其记五帝、三王相变易，阴阳转旋之道。”

本篇讨论的是礼的源流与运行、运用，以孔子答言偃问的形式，论述三王、五帝的“大同”、“小康”之治，提出礼的起源、发展、演变至完善的过程，探讨圣王制礼的原则，批评周末礼衰、天子诸侯违礼失政，进一步论述礼在治国安民上的重要作用，同时指出人与天地、阴阳、鬼神、五行的密切关系。

昔者仲尼与于蜡宾[1]，事毕，出游于观之上[2]，喟然而叹。仲尼之叹，盖叹鲁也。言偃在侧[3]，曰：“君子何叹？”孔子曰：“大道之行也[4]，与三代之英[5]，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6]。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7]，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8]。男有分[9]，女有归[10]。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11]。城郭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12]。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也。以著其义，以考其信，著有过，刑仁讲让，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執者去[13]，众以为殃。是谓小康。”

【注释】

[1]蜡（zhà）宾：蜡祭的助祭之宾。蜡，祭名。据《郊特牲》，蜡祭在每年十二月举行，合祭百神。宾，助祭者。当时孔子在鲁国为官，因而充当助祭者。

[2]观（guàn）：宫廷门前两侧的楼台式建筑，可登高远眺，或称“阙”，或称“台”。

[3]言偃：姓言名偃，字子游。孔子的弟子。

[4]大道之行：指能够遵行广大之道的五帝时代。五帝，历来有不同说法，《史记·五帝本纪》记为轩辕黄帝、颛顼、帝喾、尧、舜。

[5]英：指才德出众的人。“三代之英”即下文所说禹、汤、文、武、成王、周公。

[6]志：识。指记载。

[7]与（jǔ）：通“举”。《大戴礼记·主言》作“选贤举能”。

[8]矜（guān）：亦作“鳏”。

[9]分（fèn）：职分，职业。

[10]归：孔疏：“女谓嫁为归。”

[11]大人：指诸侯。世及：诸侯传位，父子相传为“世”，兄弟相传为“及”，即世袭制度。

[12]由：用。选：英才。

[13]埶：同“势”。

【译文】

从前，鲁国举行岁末的蜡祭，孔子担任了宾，祭事结束后，他走出宫廷，登于宫外台观之上，不禁长长地叹息。孔子的叹息，大抵是为鲁国而发的。当时言偃在旁，便问道：“老师为什么叹息？”孔子说：“五帝之时是大道施行的时代，三代时的英明的君臣，我都没能赶得上，但古书里是有记载的。

“大道施行的时代，人们公有天下。选拔有德行的贤人、举荐有道德的能人，讲求诚信、修行和睦，所以人们不只是孝敬自己的双亲，不只是慈爱自己的子女，而是使老年人可以颐养天年，使壮年人可以发挥所能，使幼年人能健康地成长，鳏夫或寡妇、孤儿或无后者、残废或生病的人，都可以得到照顾与供养。使男子各有职业，使女子出嫁各有归属。财货，厌恶它被任意抛弃在地上，却不必只是自己想占有收藏；力气，厌恶自己有能力却没有用出来，尽力却不必只是为自己。因此，阴

谋被堵住而不能兴起，盗窃、作乱、贼杀都不会发生，所以家家户户的大门可以不关闭。这就叫作大同社会。

“而今大道已衰微不行，天下成了一家所有，人们各自孝敬自己的双亲，各自慈爱自己的子女，财货人力都只为了自己，诸侯世袭相承成为礼制。修筑城郭沟池以防守，将礼义视为纲纪；以此端正君臣关系，以加深父子关系，以和睦兄弟关系，以调和夫妻关系，以设立制度规章，以划分田土宅里，以尊敬勇士与智者。由于成就功业都是为了自己，因此阴谋也就产生了，战争也由此而发生。禹、汤、文、武、成王、周公，都是用礼义来治国的英才。这六君子，没有不是谨慎行礼的人。透过礼制以彰显道义，以成就诚信，以明察过失，以仁为模范且讲求谦让，向人们昭示治国的常法。如果有不遵行礼义的，在位者就会因罪而被黜退，百姓会认为这是祸害。这就叫作小康社会。”

言偃复问曰：“如此乎礼之急也？”孔子曰：“夫礼，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诗》曰：‘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胡不遄死[1]？’是故夫礼必本于天，殽于地[2]，列于鬼神，达于丧、祭、射、御、冠、昏、朝、聘。故圣人以礼示之，故天下国家可得而正也。”

【注释】

[1]“相鼠有体”四句：出自《诗经·鄘风·相鼠》。相鼠，即今之黄鼠。遄（chuán），快，迅速。

[2]殽（xiào）：通“效”。

【译文】

言偃又问："礼是如此的急需吗？"孔子回答说："礼，是先代圣王用来顺应天道，用来治理人情的，所以失去礼的人就会死，得到礼的人就能生。《诗经》中说：'老鼠还有身体，人怎么能没有礼。如果人没有礼，怎么不快点儿去死？'所以说礼一定是源于上天，效法于大地，与鬼神并列，体现在丧葬、祭祀、射礼、乡饮酒礼、冠礼、婚礼、朝见、聘问的礼仪中。所以圣人用礼向人们展示，所以天下国家可以得到并能正确地治理。"

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礼也，可得而闻与？"孔子曰："我欲观夏道，是故之杞[1]，而不足征也，吾得《夏时》焉[2]。我欲观殷道，是故之宋[3]，而不足征也，吾得《坤乾》焉[4]。《坤乾》之义，《夏时》之等，吾以是观之。

"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其燔黍捭豚[5]，污尊而抔饮[6]，蒉桴而土鼓[7]，犹若可以致其敬于鬼神。及其死也，升屋而号，告曰：'皋某复[8]。'然后饭腥而苴孰[9]，故天望而地藏也[10]。体魄则降，知气在上，故死者北首，生者南乡[11]，皆从其初。

"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12]，夏则居橧巢[13]。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未有麻丝，衣其羽皮。后圣有作，然后修火之利，范金[14]，合土，以为台榭、宫室、牖户；以炮以燔[15]，以亨以炙，以为醴酪[16]；治其麻丝，以为布帛。以养生送死，以事鬼神上帝，皆从其朔。

“故玄酒在室，醴、醆在户[17]，粢醍在堂[18]，澄酒在下[19]。陈其牺牲，备其鼎、俎，列其琴、瑟、管、磬、钟、鼓，修其祝、嘏[20]，以降上神与其先祖，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齐上下，夫妇有所。是谓承天之祜[21]。

“作其祝号[22]，玄酒以祭，荐其血、毛，腥其俎，孰其殽。与其越席[23]，疏布以幂[24]，衣其浣帛[25]；醴、醆以献，荐其燔、炙。君与夫人交献[26]，以嘉魂魄[27]。是谓合莫[28]。然后退而合亨[29]，体其犬豕牛羊，实其簠、簋、笾、豆、铏羹[30]，祝以孝告，嘏以慈告[31]。是谓大祥。此礼之大成也。”

【注释】

[1]杞：周分封夏的后裔的国名。

[2]《夏时》：夏代的历书。

[3]宋：周分封殷的后裔的国名。

[4]《坤乾》：有关阴阳占筮的书。

[5]燔（fán）黍：孔疏：“以水洮释黍米，加于烧石之上以燔之。”即将黍放在烧热的石头上再烧熟。燔，用火烤。捭（bò）豚：孔疏：“捭析豚肉，加于烧石之上而孰之。”捭，分开，撕裂。

[6]污尊：凿地为尊。污，通“洿（wū）”，掘地。抔（póu）饮：双手捧水而饮。

[7]蒉桴（kuài　　　fú）：抟土为土桴。桴，击鼓的鼓槌。鼓：郑注："筑土为鼓。"

[8]皋：引声之辞。某：死者名。

[9]饭腥：饭含用生米。苴（jū）孰：用草叶包裹熟肉。孰，同"熟"。下同。

[10]天望：望天而招魂。地藏：葬地以藏尸。

[11]"故死者"二句：因北属阴，南属阳，所以死者朝北，生者朝南。

[12]营窟：挖地洞或垒土为洞穴。

[13]橧（zēng）巢：堆积柴薪为巢屋。

[14]范金：烧熔金属，注入模型中，铸作器用。

[15]炮：用泥涂裹食物，然后放置火中烤。

[16]醴：未经过滤糟滓的酒，类似汉代的甜酒。酪（lào）：醋浆。

[17]醆（zhǎn）：即盎齐，一种葱白色的浊酒。《周礼·天官·酒正》载五齐（jì）："一曰泛齐，二曰醴齐，三曰盎齐，四曰缇齐，五曰沈齐。"盎齐盛之以醆，故曰"醆"。

[18]粢（jì）醍（tǐ）：浅红色的清酒。粢，通"齐"（ìj）。醍，浅红色的清酒。

[19]澄酒：即沈齐，糟滓下沉的清酒。

[20]祝：代表主人的飨神之辞。嘏（gǔ）：尸向主人致辞，以传达神明的祝福。

[21]祜（hù）：福。

[22]祝号：祝向鬼神报告祭祀所用牺牲玉帛。号，用来尊神显物的美称。

[23]越（huó）席：用蒲草编织的席。

[24]幂：覆盖酒樽。

[25]浣帛：祭服，练染而成。

[26]交献：孔疏：“第一君献，第二夫人献，第三君献，第四夫人献，是君与夫人交错而献也。”

[27]嘉：郑注：“乐也。”

[28]合莫：孔疏：“莫谓虚无寂寞。言死者精神虚无寂寞，得生者嘉善，而神来歆飨，是生者和合于寂寞。”

[29]合亨：上文言“孰其殽”，牲肉并未完全煮熟，所以再合牲体烹熟。亨，同“烹”。

[30]簠、簋、笾、豆、铏（xíng）羹：都是盛放食品的器具。详见《曾子问》篇。铏，形制如鼎而小，盛装菜汤和肉汤。

[31]祝以孝告，嘏以慈告：孔疏：“此论祭祀祝嘏之辞”，“言祝嘏于时，以神之恩慈而告主人”。

【译文】

言偃又问："老师极力强调礼，可以详细地说明吗？"孔子说："我想要了解夏代的礼制，所以到杞国去，但杞国的文献不足，我只得到了一本《夏时》的历法书。我想要了解殷代的礼制，所以到宋国去，但宋国的文献也不足，我只得到了一本《坤乾》的占卜书。通过《坤乾》的含义，《夏时》的等次，我从中来观察礼制。

"礼产生之初，开始用于饮食上，把黍放在烧热的石头上烧熟，把小猪烤熟，凿地为酒樽，双手捧水而饮，抟土为鼓槌，筑土为鼓，即使这样简陋，也可以向鬼神致敬。等到人去世，亲人就登上屋顶哭号，说：'啊！某回来吧！'然后为死者饭含生米，用草叶包裹熟肉，所以这样望天招魂，葬地藏尸。因为人死后形体降入地下，精气则上升，所以死者头朝北，生者则朝南居住，现在依然实行这些礼仪，都是跟从最初而来的。

"从前先王没有宫室，冬天就住在洞穴中，夏天就住在柴薪搭成的巢屋里。那时候还不懂得用火煮食，生吃草木的果实和鸟兽的肉，喝鸟兽的血，连肉带毛生吞；那时候还不知道丝麻可以织布做衣，就披上鸟羽兽皮当衣服。后来有圣人兴起，才懂得火的作用，于是烧熔金属注入模型中，铸作器皿，用泥土烧制陶器，用来建造台榭、宫室、门窗；又用火来焙、来烧、来煮、来烤，酿造醴酒和醋浆；又缫治丝麻，织成布帛。用来供养活人，送走死者，用来祭祀鬼神和上帝，凡此种种，也都是沿袭上古最初的做法。

"为了表示不忘先人，所以在祭祀时玄酒摆在室内，醴和醆摆在门旁，粢醍摆在堂上，澄酒摆在堂下，同时陈列牺牲，备齐鼎、俎，排列琴、瑟、管、磬、钟、鼓等乐器，精心修制飨神之辞和神佑之辞，用以

迎接天神和祖宗的降临，通过祭祀中的各种礼仪，来规范君臣的关系，加深父子的感情，和睦兄弟的情意，使上下均可得到神惠，使夫妇各有自己应处的地位。这样的祭祀就叫承受上天的赐福。

“制作祝辞中的种种美称，设置玄酒以祭神，先进献牲的血、毛，再将生肉载于俎上进献，再将稍煮的半熟的骨肉献上。主人铺上蒲席，用粗布覆盖酒樽，身穿祭服；向尸献上醴酒和醆酒，又献上烤肉和烤肝。国君与夫人向神交替进献，使祖先的灵魂感到愉悦。这就叫子孙和祖先的灵魂在冥冥之中相会。然后退出，把撤下来的肉和刚才半熟的肉一起放在镬里煮熟，然后区别狗猪牛羊的不同部位，放到簠、簋、笾、豆、铏羹等不同的容器里，来招待宾客，祝的祝辞要表达主人对神的孝敬之意，神的保佑之辞要表达对子孙的爱护之心。这就叫大的吉祥。这样祭礼就算完成了。”

孔子曰：“於呼哀哉[1]！吾观周道，幽、厉伤之[2]，吾舍鲁何适矣[3]？鲁之郊、禘[4]，非礼也。周公其衰矣！杞之郊也，禹也；宋之郊也，契也[5]。是天子之事守也。故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

【注释】

[1]於（wū）：叹词。

[2]幽、厉：周幽王、周厉王。西周时的两个昏君。伤：破坏。

[3]吾舍鲁何适矣：鲁国是周公之后，在诸侯国中保存礼制最多，要观周道只能去鲁国，所以孔子说“舍鲁何适”。

[4]郊：天子在南郊举行的祭天之礼。禘（dì）：天子在太庙举行的祭祀始祖之礼。只有天子才能行郊祭和禘祭，鲁是诸侯，却也行郊、禘之礼，所以后文说是“非礼也”。

[5]“杞之郊也“四句：因为杞国和宋国是禹和契（xiè）的后裔，只有他们能够祭拜先圣，所以即使是诸侯也可以行郊祭，这与鲁国是不同的，周与鲁的祖先相同，所以只有周天子可以行郊、禘之祭。

【译文】

孔子说：“哎，真是可悲啊！我考察周代的礼，发现经过幽、厉之乱，已被破坏得差不多了，我不去鲁国的话还能去哪里呢？但是，鲁国却举行郊天禘祖之礼，这不合乎礼的规定。只能说明周礼真是衰败了！杞国国君可以行郊祭，是因为他是禹的后代；宋国国君可以行郊祭，是因为他是契的后代。这是只有天子可以行郊祭。所以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祀自己国土内的土地神与谷物神。

“祝、嘏莫敢易其常古，是谓大假[1]。祝、嘏辞说，藏于宗、祝、巫、史，非礼也。是谓幽国[2]。醆、斝及尸君[3]，非礼也。是谓僭君[4]。冕、弁、兵、革藏于私家，非礼也。是谓胁君[5]。大夫具官[6]，祭器不假[7]，声乐皆具[8]，非礼也。是谓乱国[9]。故仕于公曰‘臣’，仕于家曰‘仆’。三年之丧，与新有昏者，期不使。以衰裳入朝[10]，与家仆杂居齐齿，非礼也。是谓君与臣同国。故天子有田以处其子孙，诸侯有国以处其子孙，大夫有采以处其子孙[11]。是谓制度。故天子适诸侯，必舍其祖庙，而不以礼籍入[12]，是谓天子坏法乱纪。诸侯非问疾吊

丧，而入诸臣之家。是谓君臣为谑。是故礼者，君之大柄也[13]。所以别嫌明微，傧鬼神，考制度，别仁义，所以治政安君也。故政不正则君位危，君位危则大臣倍，小臣窃。刑肃而俗敝，则法无常，法无常而礼无列，礼无列，则士不事也。刑肃而俗敝，则民弗归也。是谓疵国[14]。

【注释】

[1]假：陈澔说，亦当作“嘏”。嘏，福也。

[2]幽国：孙希旦曰：“言其国之典礼幽暗不明也。”

[3]醆（zhǎn）：用同“盏”，夏代天子使用的酒器。斝（jiǎ）：殷代天子使用的酒器。醆、斝只有鲁国和杞、宋二国可以使用，其他诸侯使用便是僭越。

[4]僭君：郑注：“僭礼之君也。”

[5]胁君：郑注：“劫胁之君也。”孔疏：“私藏公物，则见此君恒被臣之劫胁。”

[6]大夫具官：大夫具备官员。只有天子、诸侯能设置多种官员，管理政事。大夫只有宰一人，兼管数事。

[7]祭器不假：这是指庶子为大夫之家。按礼，只有宗子家才可以准备祭器，支子则不可以。支子如有需要，可到宗子家去借。

[8]声乐皆具：八音齐备。八音，即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种乐器。诸侯有时还不能八音皆备，大夫就更加不可以。

[9]乱国：郑注：“臣之奢富儗（拟）于国君，败乱之国也。”

[10]以衰裳入朝：穿着丧服进入朝廷。按礼，居丧当归还政事。

[11]采：采地，古代卿大夫的封地。

[12]礼籍：指有关礼典制度的册子。

[13]柄：斧柄。这里指国君治国的工具。

[14]疵国：孔疏：“君既危于上，臣又叛于下，刑肃严重，风俗凋敝，皆国之病，故云‘疵国’。”

【译文】

“祝辞和嘏辞不敢改变其传统的规定，这就叫大福。祝辞和嘏辞，本当藏于宗庙，现在却藏于宗伯、太祝、巫官和史官的家中，这不合于礼制。这就叫国家的礼制幽暗不明。醆、斝是天子用的酒器，现在诸侯用来献尸，这不合于礼制。这就叫作僭越礼仪的国君。冕、弁是国君的礼服，兵器、甲胄是国君的装备，现在却藏于大夫的家中，这不合于礼制。这就令国君遭劫迫被威胁。大夫具备百官，祭器不用外借，八音齐备，这不合于礼制。这就叫扰乱国家法纪。在国君那里任职叫做‘臣’，在大夫家里任职叫做‘仆’。臣仆如果遇到要为父母服三年之丧，或是刚结婚，国君和大夫一年内就不要向他们派差使。在居丧期间穿丧服上班，或是和家仆杂居一起，这不合于礼制。这就叫君臣共有国家。天子有土地可以授给子孙为诸侯，诸侯有国家可以授给子孙为大夫，大夫有采地可以授给子孙。这就叫制度。所以天子到诸侯国去，一定要住在诸侯的祖庙，但如果住进时无视礼书的规定。这就叫天子违法乱纪。诸侯如果不是由于探病、吊丧而随随便便到诸臣家里去，那就叫君臣戏闹互

谑。所以说，礼是国君治理国家最有力的工具。有了它才能区别混杂，明察微隐，敬事鬼神，订立制度，分别仁义，所以说礼是用来治理国家，安定君权的。因此，国家政事如果不端正就会导致君位动摇，君位动摇就会导致大臣悖逆，小臣偷窃。如果用严刑峻罚就会导致风俗败坏，那么法令就会无常，法令无常又会导致礼仪乱套，礼仪乱套就让士人无法做事。刑罚严峻而又风俗败坏，百姓就不会归附了。这就叫有病的国家。

“故政者，君之所以藏身也。是故夫政必本于天，殽以降命[1]。命降于社之谓殽地[2]，降于祖庙之谓仁义[3]，降于山川之谓兴作[4]，降于五祀之谓制度[5]。此圣人所以藏身之固也。故圣人参于天地，并于鬼神[6]，以治政也。处其所存，礼之序也；玩其所乐，民之治也。故天生时而地生财，人，其父生而师教之，四者君以正用之，故君者立于无过之地也。

【注释】

[1]殽：通“效”，效法。孔疏：“言人君法效天气，以降下政教之命；效星辰运转于北极，为昏媾姻亚（娅）；效天之阴阳寒暑，为刑狱赏罚，是‘殽以降命’。”命：政令。

[2]命：政令。社：土地神。殽地：效地，效法大地。各地的土壤不同，生物也不同，因此政令根据土地条件与需求而下达就叫效法大地。

[3]降于祖庙之谓仁义：祖庙之中，父庙虽亲而不尊，始祖、高祖之庙虽尊而不亲。亲出于仁，尊出于义，故政教之命出于宗庙体

现着仁义。

[4]降于山川之谓兴作：山川中的自然资源是制作器物的资料，所以政教之命出于山川叫做“兴作”。兴作，生发制作万物。

[5]降于五祀之谓制度：政教之命从五祀而来，以五祀之神的大小形制为法度，据以制定等级制度。五祀，参见《王制》、《月令》篇。

[6]并：郑注：“谓比方之也。”即比较、参照。鬼神：指祖庙、山川、五祀。

【译文】

“所以政令是国君用来安身的法宝。所以政令一定要源于上天，效仿天道而下达。政令根据土地的条件与需求而下达就叫效仿大地，政令根据祖庙亲尊意义而下达就叫仁义，政令根据山川资源而下达就叫兴发制作，政令根据五祀规范而下达就叫制定法规制度。这就是圣人能够稳固地立身的原因。所以圣人是参看了天地，又比照了鬼神，以此来制定政令。圣王能处理所观察到的，使得礼制有次序；能玩味人们所爱好的，使得民众能够被治理。天生四时，地生财货，人由父母所生，由老师所教，这四条，如果国君都能够正确利用，就能够立于不出过错之地。

“故君者所明也[1]，非明人者也；君者所养也，非养人者也；君者所事也，非事人者也。故君明人则有过，养人则不足，事人则失位。故百姓则君以自治也，养君以自安也，事君以自显也。故礼达而分定，故人皆爱其死而患其生。故用人之知，去其诈；用人之勇，去其怒；用人

之仁，去其贪。故国有患，君死社稷谓之义，大夫死宗庙谓之变。故圣人耐以天下为一家[2]，以中国为一人者，非意之也，必知其情，辟于其义，明于其利，达于其患，然后能为之。

【注释】

[1]明：陈澔认为当作“则”，效法之意。

[2]耐（néng）：即“能”。

【译文】

“因此国君是人们所效法的，而不是效法他人的；是人们所供养的，而不是供养他人的；是人们所服侍的，而不是服侍他人的。所以，如果国君效法他人就会犯有过错，供养他人肯定其力不足，服侍他人就意味着失去了国君之位。所以百姓都是效法国君以达到自我管理，供养国君以达到自我安定，服侍国君以达到显示自己的职业。所以这样的礼制上下都明了，那么上下名分就能确定，所以人人都乐于为合于礼而牺牲，耻于不合于礼却偷生。国君要重用有智慧的人，去掉他的诈伪；任用勇敢的人，去掉他易怒的性格；任用仁义的人，去掉他的贪婪。国家有了外患，国君与国土共存亡，这是正义；大夫为保卫国君宗庙而死，这是职责所在，这是正道。所以圣人能够使天下成为一个家庭，全中国人民像是一个人，并不是凭着主观臆想，而是凭着了解人情，通晓人义，明白人利，熟知人患，然后才做到的。

“何谓人情？喜、怒、哀、惧、爱、恶、欲，七者弗学而能。何谓人义？父慈、子孝、兄良、弟弟、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

忠，十者谓之人义。讲信修睦，谓之人利；争夺相杀，谓之人患。故圣人之所以治人七情，修十义，讲信修睦，尚辞让，去争夺，舍礼何以治之？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故欲恶者，心之大端也。人藏其心，不可测度也。美恶皆在其心，不见其色也，欲一以穷之，舍礼何以哉？

【译文】

“什么叫做人情？喜、怒、哀、惧、爱、恶、欲，这七种不学就会的感情就是人情。什么叫做人义？父亲慈爱，儿子孝敬，兄长善良，幼弟敬长，丈夫守义，妻子听从，长者施惠，幼者恭顺，君主仁慈，臣子忠诚，这十种伦理关系准则就叫人义。讲究信用，维持和睦，这叫做人利；互相争夺残杀，这叫做人患。所以圣人要治理人的七情，修正十种伦理关系准则，讲究信用，维持和睦，崇尚谦让，避免争夺，除了礼还有更好的办法整治吗？饮食与求偶，是人最大的欲望所在；死亡与贫苦，是人最大的厌恶所在。所以欲望和厌恶，是人心中的两件大事。人人都把心思藏起来，深不可测。美好或丑恶的念头都深藏在心，外表上不表现出来，要想彻底搞清楚，除了礼还能用什么呢？

“故人者，其天地之德，阴阳之交，鬼神之会[1]，五行之秀气也。故天秉阳，垂日星[2]；地秉阴，窍于山川。播五行于四时[3]，和而后月生也。是以三五而盈，三五而阙[4]。五行之动，迭相竭也[5]。五行、四时、十二月，还相为本也。五声、六律、十二管[6]，还相为宫也[7]。五味、六和、十二食[8]，还相为质也[9]。五色、六章、十二衣[10]，还相为质也。故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11]，食味、别声、被色而生

者也[12]。

【注释】

[1]鬼神：孔疏：“鬼谓形体，神谓精气。”

[2]垂：在上照临下。与下文“窍”相对。

[3]播五行于四时：把五行与四季相配，即木配春，火配夏，金配秋，水配冬，土配于季夏与孟秋之间。详《月令》篇。播，分散。

[4]“是以”二句：月亮在一个月的前十五天是从月牙逐渐成为满月，后十五天，又由满月逐渐变成月牙。

[5]迭相竭：指五行交替衰竭。即春为木，夏为火，火旺则木竭。

[6]五声：宫、商、角、徵、羽。六律：见《月令》“孟春之月”节注[10]。十二管：即十二律。见《月令》“孟春之月”节注[10]。

[7]还（xuán）相为宫：意谓十二管依次更迭充当宫声。

[8]五味：郑注：“酸、苦、辛、咸、甘也。”六和：郑注：“和之者，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咸，皆有滑甘，是为‘六和’。”

[9]质：阮元《十三经注疏》说，戴震考证，此“质”当作“滑”，唐以前古本作“滑”。甚是。滑为六和之一，犹如上文宫为五音之一。

[10]五色：指服饰的色彩绘画，青、赤、黄、白、黑为五方之色。六章：五色加上天玄（黑）。

[11]五行之端：孔疏："万物悉由五行而生，而人最得其妙气，明仁义礼智信为五行之首也。"

[12]食味：孔疏："五行各有味，人则并食之。"别声：孔疏："五行各有声，人则含之，皆有分别也。"被色：孔疏："五行各有色，人则被之以生。"

【译文】

"所以人是感于天地所载之德，阴阳二气交合，形体和精气结合，吸收五行的精华而生。所以天持阳气，垂示日月星辰的光芒；地持阴气，借助山河的孔穴而通气。分散五行于四季，五行、四季调和后月亮才会出现。所以每月的前十五天，月亮逐渐变成满月，后十五天，又逐渐残缺。五行的运转，交替往来衰竭。五行、四季、十二月，依次交替为本始。五声、六律、十二管，依次交替为宫声。五味、六和、十二食，依次交替为主味。五色、六章、十二衣，依次交替为主色。所以说，人是天地的核心，是五行的端首，知道调和品尝五种不同滋味、辨别五种不同声音、穿着五种不同颜色的衣服而生活的。

"故圣人作则，必以天地为本，以阴阳为端，以四时为柄，以日星为纪，月以为量，鬼神以为徒，五行以为质，礼义以为器，人情以为田，四灵以为畜[1]。以天地为本，故物可举也；以阴阳为端，故情可睹也；以四时为柄，故事可劝也；以日星为纪，故事可列也。月以为量，故功有艺也；鬼神以为徒，故事有守也；五行以为质，故事可复也；礼

义以为器，故事行有考也；人情以为田，故人以为奥也[2]；四灵以为畜，故饮食有由也。

【注释】

[1]四灵：见下节文与注。

[2]奥：郑注：“犹主也。田无主则荒。”

【译文】

“所以圣人制作法则，一定要以天地为万物的根本，以阴阳为启动的开端，以四时为操控的把柄，以日和星为运作的纲纪，以月为区分的衡量，以鬼神为协助的徒属，以五行为运行的主干，以礼义为操作的器具，以人情为耕作的田地，以四灵为禽畜的首领。因为以天地为万物的根本，所以万物都能包罗。以阴阳为启动的开端，所以人情可以察觉。以四时为操控的把柄，所以农事可以劝勉。以日和星为运作的纲纪，所以做事便于排列；以月为区分的衡量，所以事情就有了准则。以鬼神为协助的徒属，所以人人皆有职守。以五行为运行的主干，所以事情可以周而复始。以礼义为操作的器具，所以事事才能办成；以人情为耕作的田地，所以人就是田地的主人。以四灵为禽畜的首领，所以饮食就有了来源。

“何谓四灵？麟、凤、龟、龙[1]，谓之四灵。故龙以为畜，故鱼鲔不淰[2]；凤以为畜，故鸟不獝；麟以为畜，故兽不狘；龟以为畜，故人情不失。故先王秉蓍龟，列祭祀，瘗缯[3]，宣祝嘏辞说，设制度[4]。故国有礼，官有御，事有职，礼有序。

【注释】

[1]麟：麒麟，毛虫之长。凤：凤凰，羽虫之长。龟：甲虫之长。龙：鳞虫之长。

[2]鲔（wěi）：鲟鱼。此处泛指鱼类。淰（shěn）：惊骇逃散的样子。与下文的“獝”（xù）、“狘”（xuè）意义相同。獝，惊飞。狘，惊走。

[3]瘗（yì）缯：把帛埋在地下。这是祭地的礼仪。瘗，埋。缯，币帛。

[4]制度：孔疏：“谓造宫室、城隍、车旗之属也。”

【译文】

“什么叫四灵？麒麟、凤凰、龟、龙，这四种动物叫做四灵。所以龙如果为家畜，那么鱼类就不会惊骇逃走；如果凤凰为家畜，那么鸟类就不会惊骇逃走；如果麒麟为家畜，那么百兽就不会惊骇逃走；如果龟为家畜，那么就可以占卜以预知人情。所以先王秉持蓍草和龟甲，安排祭祀，把币帛埋在地下，宣读祝辞和嘏辞，设立各种宫室、建筑、车旗的制度。于是国家有礼制，百官各自管理各自的事务，事情有分职，礼仪有秩序。

“故先王患礼之不达于下也，故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于国，所以列地利也；祖庙，所以本仁也；山川，所以傧鬼神也；五祀，所以本事也。故宗祝在庙[1]，三公在朝，三老在学，王前巫而后史，卜筮瞽侑皆在左右[2]。王中心无为也，以守至正。故礼行于郊而百神受职

焉，礼行于社而百货可极焉，礼行于祖庙而孝慈服焉，礼行于五祀而正法则焉。故自郊、社、祖庙、山川、五祀，义之修而礼之藏也[3]。

【注释】

[1]宗祝：宗伯和太祝。天子祭祖庙，宗祝是其助手。

[2]瞽（gǔ）：郑注：“乐人也。”侑：孔疏：“侑是四辅，典于规谏者也。”

[3]义之修而礼之藏：孔疏：“祭在上诸神，是义之修饰、礼之府藏也。”

【译文】

“先王担心礼教不能普及于下民，所以在南郊祭祀上帝，来确定天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在国内祭祀土地神，来陈列大地为人类所提供的便利；在庙中祭祀祖先，来表达人的仁爱之本；祭祀山川，来表达对鬼神的礼敬之情；举行五祀之祭，来表达各种制度本源于此。所以天子在宗庙中，有宗伯和太祝相助；在朝中，有三公辅佐；在大学中，有三老讲学，天子前有掌管神事的巫，后有负责记录言行的史，负责卜筮的官员、负责奏乐的官员、负责规劝的官员，都在天子的左右。天子心中没有任何杂念，恪守至正之道。所以在南郊祭天，天上的众神就会各司其职；在国中祭祀土地神，地上的资源就可充分利用，在庙中祭祖，孝慈之道就能推行，举行五祀之祭，就能规正各种法则制度。所以祭天、祭地、祭祖、祭山川、祭五祀，都是修治了义又蕴藏了礼。

“是故夫礼，必本于大一[1]，分而为天地，转而为阴阳，变而为四

时，列而为鬼神。其降曰‘命’，其官于天也。夫礼必本于天，动而之地，列而之事，变而从时，协于分艺。其居人也曰‘养’，其行之以货、力、辞让、饮食、冠、昏、丧、祭、射、御、朝、聘。

【注释】

[1]大一：即太一，指天地未分之前混沌状态的元气。郭店楚简《太一生水》：“太一生水，水反辅太一，是以成天。天反辅太一，是以成地。天地复相辅也，是以成神明。神明复相辅也，是以成阴阳。阴阳复相辅也，是以成四时。”大，同“太”。

【译文】

“因此，礼必定以太一为本，太一划分为天和地，天地转化为阴和阳，阴阳又变化为春、夏、秋、冬四季，四季又序列为鬼神。圣人据此而颁降的政令就叫做‘命’，这都是主法于天的。礼一定以上天为本，动用于大地，分列吉凶等事，根据四季变化，合乎每月行令的准则。礼在人事上叫做‘养’，礼的实行表现在财货、精力、辞让、饮食、冠礼、婚礼、丧礼、祭祀、射礼、驾车、朝见、聘问等事中。

“故礼义也者，人之大端也。所以讲信修睦，而固人肌肤之会，筋骸之束也；所以养生送死，事鬼神之大端也；所以达天道，顺人情之大窦也[1]。故唯圣人为知礼之不可以已也。故坏国、丧家、亡人，必先去其礼。

【注释】

[1]窦：孔穴。这里指人情出入的渠道。

【译文】

“所以礼义这个东西，是人的头等大事。所以用礼来讲究信用，维持和睦，就像巩固人的肌肤会合、筋骨相连一样；所以礼是养生送死，敬事鬼神的头等大事；所以礼是通达天理、顺应人情的重要渠道。因此只有圣人才知道礼是不可废止的。因此，凡是国坏乱、家丧败、人死亡的，一定是因为先抛弃了礼才会如此。

“故礼之于人也，犹酒之有蘖也[1]，君子以厚，小人以薄。故圣王修义之柄，礼之序，以治人情。故人情者，圣王之田也，修礼以耕之，陈义以种之，讲学以耨之，本仁以聚之，播乐以安之。故礼也者，义之实也。协诸义而协，则礼虽先王未之有，可以义起也。义者，艺之分，仁之节也。协于艺，讲于仁，得之者强。仁者，义之本也，顺之体也，得之者尊。故治国不以礼，犹无耜而耕也；为礼不本于义，犹耕而弗种也；为义而不讲之以学，犹种而弗耨也；讲之以学而不合之以仁，犹耨而弗获也；合之以仁而不安之以乐，犹获而弗食也；安之以乐而不达于顺，犹食而弗肥也。

【注释】

[1]蘖（niè）：酿酒的曲。

【译文】

“所以礼对于人来说，好比是酿酒要用的曲，君子礼厚，酿成的酒也便醇厚，小人礼薄，酿成的酒也便味薄。所以圣王操着义这件工具，

根据礼的秩序，用来治理人情。所以人情这东西，好像是圣王的田地，圣王修治礼来耕作，陈说义来下种，讲解教导来除草，以仁爱为本来收获，播放音乐使其安逸。所以说礼，是根据义制定的。礼要合于义并将二者协合，这样的礼即使先王没有，也可以根据义来创作。义是区分事理的标准，节度仁爱的尺度。能协和事理，符合仁爱，做到这两条的人就是强者。仁是义的根本，是顺的主体，谁能做到仁谁就受人尊敬。所以治国不用礼，就好比耕作却没有农具；制定礼而不本于义，就好比耕地了却不下种；有了义而不讲解教育，就好比下种了却不除草；有了讲解教育而不和仁爱结合，就好比除草了却不去收获；和仁爱结合了而不用音乐安置，就好比收获了却不让食用；用音乐安置而没有达到自然而然的境界，就好比吃了饭身体却不肥壮。

“四体既正，肤革充盈，人之肥也。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家之肥也。大臣法，小臣廉，官职相序，君臣相正，国之肥也。天子以德为车，以乐为御，诸侯以礼相与，大夫以法相序，士以信相考，百姓以睦相守，天下之肥也。是谓大顺。大顺者，所以养生、送死、事鬼神之常也。故事大积焉而不苑，并行而不缪，细行而不失，深而通，茂而有间，连而不相及也，动而不相害也，此顺之至也。故明于顺，然后能守危也。

【译文】

“四肢健全，肌肤丰满，这是个人身体的肥壮。父子情笃，兄弟和睦，夫妇和谐，这是家庭的肥壮。大臣守法，小臣廉洁，百官各守其职而上下有序，君臣相互规正，这是国家的肥壮。天子把道德当作车辆，把音乐当作驾车者，诸侯用礼相互往来，大夫用法排列次序，士用诚信

完成事情，百姓用和睦维持关系，这可以看作是整个天下的肥壮。天下的肥壮就叫做大顺。大顺，是用来养生、送死、敬事鬼神的常法。因此，达到了大顺，即使事情积聚也不会滞留，事情同时进行也不会出错，事情虽然细小也没有闪失，事情深奥却可以通达，事情茂密但有间距，事情相互关联却不干扰，事情同时运作却不互相排斥，这便是顺的最高境界。由此看来，明白了顺的重要性，才能安守君位没有危险。

“故礼之不同也，不丰也，不杀也，所以持情而合危也。故圣王所以顺，山者不使居川，不使渚者居中原[1]，而弗敝也。用水、火、金、木、饮食必时[2]，合男女、颁爵位必当年、德，用民必顺。故无水旱昆虫之灾，民无凶饥妖孽之疾[3]。故天不爱其道，地不爱其宝，人不爱其情。故天降膏露，地出醴泉，山出器、车[4]，河出马图[5]，凤凰、麒麟皆在郊棷[6]，龟、龙在宫沼，其余鸟兽之卵胎，皆可俯而窥也。则是无故，先王能修礼以达义，体信以达顺故。此顺之实也。”

【注释】

[1]渚（zhǔ）：水中小块陆地。

[2]用水、火、金、木、饮食必时：水、火、金、木等自然资源的利用和饮食，都要根据四时的不同而作不同的规定。详见《月令》篇的记述。

[3]妖：衣服、歌谣、草木之怪。孽：禽兽、虫蝗之怪。

[4]器：郑注：“谓若银瓮丹甑也。”车：孔疏：引纬书说，“自然之车”。皆指天降祥瑞之器物。

[5]河出马图：孔疏：“伏羲氏有天下，龙马负图出于河，遂法之画八卦。”《易·系辞上》：“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

[6]棷（sǒu）：通“薮”，泽。

【译文】

“礼的最大特点在于区别不同，礼制规定的不能增加，也不能减少，只有这样才能维系人情而各安其位。所以圣王顺应人情而制礼，不让居住在山中的人去水旁居住，不让居住在河洲的人去平原居住，这样人们都不会疲敝。使用水、火、金、木和饮食，一定要因时制宜；男婚女嫁，年龄应相当；颁赐爵位，应依据德行；任用百姓要顺应民心，不夺农时。这样就没有水旱蝗螟之灾，百姓就没有凶灾饥荒和怪病。所以天不吝惜道义，地不吝惜宝物，人不吝惜感情。于是天降甘露，地涌甘泉，山中出现宝器和天然形成的车辆，大河中出现龙马负图，凤凰、麒麟都栖息在郊外的沼泽，神龟、蛟龙出现在宫中的水池，其余鸟兽产的卵、怀的胎，人们低头俯身就可以看到。这没有其他的原因，就是由于先王能够修治礼仪而通达各种义理，又通过诚信以达到顺应天理人情的缘故。而这就是天下大顺的结果。”

礼器第十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为‘礼器’者，以其记礼使人成器之义也。”

成器，指成德器之美或用器之制。方悫说：“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道运而无名，器运而有迹。《礼运》言道之运，《礼器》言器之用。”实则本篇篇名还是因为篇首二字为“礼器”，主要内容为记述礼本于忠信，反本修古、以诚为贵等基本精神和特点。

礼器，是故大备。大备，盛德也。礼释回[1]，增美质，措则正[2]，施则行[3]。其在人也，如竹箭之有筠也[4]，如松柏之有心也。二者居天下之大端矣[5]，故贯四时而不改柯易叶[6]。故君子有礼，则外谐而内无怨。故物无不怀仁[7]，鬼神飨德。

【注释】

[1]释：去。回：邪僻。

[2]措：放置。

[3]施：用。

[4]竹箭：大竹、小竹。箭，即筱，细竹。筠（yún）：竹子的青皮。

[5]二者：指竹与松柏。居天下之大端：孙希旦云：“竹箭有筠，以贞固于其外；松柏有心，以和泽于其内。二物于天下，有此大节，故能贯乎四时，而枝叶无改。”朱彬《训纂》引王懋竑说：“竹箭有筠饰于外者，似礼之文。松柏有心主于内者，似礼之本。”端，本，节。

[6]贯：经。柯：草木之茎。

[7]怀仁：归仁。

【译文】

以礼为器，因而能品行大备。品行大备，就是盛德了。礼能够消除邪恶，增加美的品质，放在人身上则能正身，施用在事情上则能实行。礼对于人来说，就好比大竹、小竹外表的篾青，又好比松树、柏树的树心。天下只有竹子和松柏有此大本大节，所以经过四季仍能不改换枝叶。所以说君子有了礼，就能做到与外界和谐相处而内心无怨。所以人们无不归心于他的仁德，鬼神也愿意享用有德者的祭品。

先王之立礼也，有本有文。忠信，礼之本也；义理，礼之文也。无本不立，无文不行。

【译文】

先王所制定的礼，有内在的本质，也有外在的文的形式。忠信，是

礼的内在本质；义理，是礼的外在的文的形式。没有内在的本质，礼就不能成立；没有外在的文的形式，礼就不能施行。

礼也者，合于天时，设于地财[1]，顺于鬼神，合于人心，理万物者也。是故天时有生也，地理有宜也，人官有能也[2]，物曲有利也[3]。故天不生，地不养，君子不以为礼，鬼神弗飨也。居山以鱼鳖为礼，居泽以鹿豕为礼，君子谓之不知礼[4]。故必举其定国之数[5]，以为礼之大经[6]。礼之大伦，以地广狭；礼之薄厚，与年之上下[7]。是故年虽大杀[8]，众不匡惧[9]，则上之制礼也节矣。

【注释】

[1]设：适合。财：物。

[2]人官有能：人体器官各有所能，如有残疾亦能加以调整而其能。一说，“官”指职官。

[3]曲：孔颖达解为“委曲”，孙希旦释为“遍”。

[4]“居山”三句：居山原本生养鹿豕，即应以鹿豕为礼，居水原本生养鱼鳖，即应以鱼鳖为礼，现在以非其地所生养之物为礼，所以君子认为这是不知礼的表现。

[5]定国：立国。数：指物产之多寡。

[6]经：法。

[7]年之上下：指年成好与坏。上下，犹言丰歉。

[8]杀：指庄稼歉收。

[9]匡惧：恐惧。

【译文】

礼应该是合乎天时，配合地利，顺应鬼神，符合人心，治理协调万物的。所以四时各有所生，大地各有所宜，人的器官各有所能，万物各有所利。所以，不是天生的当季的物产，不是当地的土产，君子就不拿来作为礼物，鬼神也不会享用。居住在山中却以水产鱼鳖作为礼品，居住在水滨却以山野产的鹿豕作为礼品，君子认为这是不懂礼的做法。所以一定要根据本国物产的多少，来确定其行礼的大法。礼品的多少，要看土地的广袤狭小；礼物的厚薄，要看年成的丰歉。所以即使遇到年成不好大减产，民众也不会恐惧，究其原因，就是由于在上者制定礼仪有分寸。

礼，时为大，顺次之，体次之，宜次之，称次之[1]。尧授舜，舜授禹，汤放桀，武王伐纣，时也。《诗》云：“匪革其犹，聿追来孝。”[2]天地之祭，宗庙之事，父子之道，君臣之义，伦也。社稷山川之事，鬼神之祭，体也。丧祭之用，宾客之交，义也[3]。羔、豚而祭，百官皆足[4]，大牢而祭[5]，不必有余，此之谓称也[6]。诸侯以龟为宝，以圭为瑞[7]；家不宝龟[8]，不藏圭，不台门[9]，言有称也。

【注释】

[1]“礼，时为大”六句：方悫云：“天之运谓之‘时’，人之伦谓之‘顺’，形之辨谓之‘体’，事之义谓之‘宜’，物之平谓之‘称’。”

[2]“《诗》云”以下二句：意谓并非急于实施谋划，而是追怀祖先的功业。见《诗经·大雅·文王有声》。今本《毛诗》作“匪棘其欲，遹追来孝”。匪，同“非”。革，急。犹，谋。聿（yù），语首助词，无义。来，介词，“于”的意思。

[3]“丧祭”三句：孔疏：“宜，义也。主人有丧祭之事，应须费用，而宾客有赙赗之交，是人道之宜也。”

[4]“羔、豚”二句：此指卿大夫、士举行的小规模祭祀。羔，小羊。豚，小猪。百官，指助祭者。皆足，牲体足以分给每个助祭者。

[5]大牢：以牛、羊、豕三牲为祭品。大，同“太”。

[6]称：郑注：“称牲之大小而为俎。”即祭品要与祭礼的规模相称，要根据祭礼的规模加以安排。

[7]“诸侯”二句：孔疏：“诸侯有保土之重，宜须占详吉凶，故得以龟为宝也”；“天子得天之物，谓之瑞。故诸侯受封于天子，天子与之玉，亦谓为瑞也”。

[8]家：指卿大夫。

[9]台门：天子、诸侯的宫殿在门的两旁筑土为台，台上建屋，也叫“观”、“阙”、“象魏”。

【译文】

礼的制定，最重要的是要依运行的天时，其次是伦常的顺序，再其次是主体的分辨，再其次是事情的义理，最后是使用的物品要与身份等

级相称。尧将王位传授给舜，舜将王位传授给禹，商汤放逐夏桀，周武王讨伐殷纣王，都是依照天时、天命而为。《诗经》云：“不是急于实施谋划，而是追怀先祖的功业以示孝心。”天地的祭祀，宗庙的祭祀，父子之道，君臣之义，要体现伦常的次序，这就是顺。社稷之祭，山川之祭，鬼神之祭，祭祀的对象不同，祭礼仪式各不相同，这就是体。丧礼祭礼的费用，宾客对丧家的赙赠，都要适宜，这就是义。小祭祀用羊羔或小猪做祭品，牲体也要够分给参加祭祀的人；大祭祀用太牢牛、羊、猪做祭品，牲体分给参加祭祀的人不要有剩余，祭品与祭礼的规模相匹配，这就是称。诸侯以占卜吉凶的龟为宝物，以天子赐予的珪玉为祥瑞；而卿大夫之家不得以占卜吉凶的龟为宝物，不得私藏珪玉，不得像天子、诸侯一样在门的两旁建造高台做成台门，使用的物品要和等级身份相匹配，这就叫称。

礼有以多为贵者：天子七庙，诸侯五，大夫三，士一[1]。天子之豆二十有六[2]，诸公十有六，诸侯十有二，上大夫八，下大夫六。诸侯七介、七牢[3]，大夫五介、五牢。天子之席五重[4]，诸侯之席三重，大夫再重。天子崩，七月而葬，五重八翣[5]；诸侯五月而葬，三重六翣；大夫三月而葬，再重四翣。此以多为贵也。

【注释】

[1]“天子七庙”四句：详见《王制》“天子七庙”节。

[2]豆：本指盛放菜肴的器皿。据郑注，这里说的豆数是天子每月朔食和诸侯聘问、招待大夫时的豆数。

[3]介：副使。牢：指太牢，即牛、羊、豕。此指主国送给聘者的饔

饩的牢数。“饔”是已宰杀之牲，“饩”是未宰杀之牲。

[4]重（chóng）：层。指下葬时的抗木与茵的层数。《仪礼·既夕礼》：“抗木横三缩二，加抗席三。加茵，用疏布，缁翦，有幅，亦缩二横三。”抗木，是架在椁上的大木，以三条横放、两条竖放为一重，抗木上再加抗席，再填土封埋。茵，是垫在棺底的粗布，为了不让棺直接落在土上。也是三条横放、两条竖放为一重。

[5]翣（shà）：以木为框架，用白布遮盖，其上画有花纹的扇形装饰物，用来在出葬时遮挡灵柩。见《檀弓上》“有虞氏瓦棺”节注[4]。

【译文】

有的时候，礼以多为贵，例如：祭祀先人的宗庙，天子是七庙，诸侯是五庙，大夫是三庙，士是一庙。吃饭时盛放菜肴的器具豆，天子有二十六个，诸公十六个，诸侯十二个，上大夫八个，下大夫六个。诸侯的使者出国聘问，带七个副使，主国馈赠七牢；大夫的使者出国聘问，带五个副使，主国馈赠五牢。天子的坐席是五层，诸侯是三层，大夫是两层。天子去世，停殡七个月后再下葬，墓坑中的抗木和茵各五层，翣八个；诸侯去世，停殡五个月后再下葬，抗木和茵各三层，翣六个；大夫去世，停殡三个月后再下葬，抗木和茵各两层，翣四个。这些都是以多为贵的礼节。

有以少为贵者：天子无介[1]，祭天特牲[2]。天子适诸侯，诸侯膳以犊[3]。诸侯相朝，灌用郁鬯[4]，无笾、豆之荐[5]。大夫聘，礼以脯、

醢。天子一食，诸侯再，大夫、士三，食力无数[6]。大路繁缨一就[7]，次路繁缨七就[8]。圭璋特[9]，琥璜爵[10]。鬼神之祭单席。诸侯视朝，大夫特，士旅之[11]。此以少为贵也。

【注释】

[1]天子无介：介是宾的随从，天子为天下之主，没有宾礼，所以无介。

[2]特牲：祭礼只用一头牛。特，一头牛。《郊特牲》孔疏："郊之特牲，亦是犊也，贵此犊，未有牝牡之情。"

[3]"天子"二句：孔疏："诸侯事天子，如天子事天。天子事天既用一牛，故天子巡守过诸侯境土，诸侯奉膳亦止一牛而已也。"

[4]灌：郑注："献也。"即祭祀时向祭祀对象献酒、敬酒。郁鬯（chàng）：一种用香草制作的酒。

[5]笾、豆：盛放肉干、肉酱的器皿。荐：献。

[6]"天子一食"四句：天子以德为饱，因而只吃一口即告饱，须劝侑后再食。诸侯德降于天子，所以吃两口再告饱，大夫、士之德更降，故吃三口告饱。食力，指体力劳动者。孔疏："谓工、商、农、庶人之属也，以其无德不仕，无禄代耕，故但陈力就业乃得食，故呼食力也。"

[7]大路：郑注："殷祭天之车也。"繁（pán）缨：古代天子、诸侯所用辂马的带饰。繁，马腹带。缨，即"鞅"，马颈上的革带。

一就：一圈。

[8]次路：殷之第二等车，供杂事所用。

[9]圭璋特：朝聘时以圭、璋为礼物，不附加币帛。特，独。孔疏："特，谓不用他物媲之也。诸侯朝王以圭，朝后执璋。"如诸侯相聘，则聘国君以圭，聘国君夫人以璋。旧注说，圭为尖首的长条形玉器，半圭为璋（纵向从中一分为二）。

[10]琥璜（huáng）：玉名。琥璜贱于圭璋，不单独作为礼物送人。在天子向诸侯酬酒或诸侯相互酬酒时，以币帛、琥璜为礼物一起致送。爵：酬爵，即以酒酬谢宾。旧注说，虎形玉器为琥，半璧为璜。

[11]旅：众。

【译文】

有的时候，礼以少为贵，例如：天子出巡，没有副手；天子祭天，只用一头牛。天子到诸侯国中，诸侯也仅用一头牛犊招待。诸侯互访聘问，只用郁鬯献宾，不设盛放肉干、肉酱的笾、豆。而大夫出使诸侯聘问，主国在招待时，有酒，还要准备肉干、肉酱。天子进食，吃一口就说饱了，须劝侑才继续进食；诸侯吃两口就说饱了；大夫和士吃三口就说饱了；劳力者就吃到饱为止。天子祭天所乘的大路车，马腹和马颈只有一圈装饰，而其他活动乘的次路车，马腹和马颈则有七圈装饰。诸侯在朝聘中圭璋作为礼品是单独进献的，而琥璜要在以酒酬宾时作为附带的礼品呈送。天子坐席五层，诸侯三层，但祭祀鬼神时却只用一层席子。诸侯视朝，大夫人数少，国君一一与他们行礼作揖，士人数众多，国君就只作一个揖。这些都是以少为贵的礼节。

有以大为贵者：宫室之量，器皿之度，棺椁之厚，丘封之大[1]。此以大为贵也。

有以小为贵者：宗庙之祭，贵者献以爵，贱者献以散，尊者举觯，卑者举角[2]，五献之尊[3]，门外缶，门内壶，君尊瓦甒[4]。此以小为贵也。

【注释】

[1]“宫室”四句：《集解》引方悫曰：“《周官·典命》宫室以命数为节，自上公至子、男，以九、以七、以五为节，此宫室以大为贵也。天子之路谓之大路，弓谓之大弓，斗谓之大斗，俎谓之大房，此器皿以大为贵也。尊者之棺，至于四重，卑者止于一重，椁则周于棺，此棺椁以大为贵也。《周官·冢人》‘以爵等为丘封之度’，此丘封以大为贵也。”丘封，即坟墓的封土堆，大者曰“丘”，小者曰“封”。

[2]“宗庙”五句：爵、散、觯（zhì）、角都是饮酒的器皿。据郑注，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觯，四升曰角，五升曰散。其中爵的容量最小，散的容量最大。献，孙希旦曰：“献尸也。君夫人献尸以爵，诸臣为加爵用散。”即给尸献酒，贵者以爵，贱者以散。

[3]五献之尊：指子、男爵飨礼的五次献酒。

[4]“门外缶”三句：缶、壶、瓦甒（wǔ）都是盛酒之器。郑注：“壶大一石，瓦甒五斗，缶大小未闻也。《易》曰：‘尊酒簋贰，用缶。’”孙希旦说，这是诸侯中的子爵、男爵飨礼中的五献之

礼，盛放酒醴的容器，缶最大，放在门外，放置给士旅食者（庶人在官者）的酒醴；壶较小，放在门内，放置给卿大夫的酒醴；瓦甒更小，放在堂上，放置君宴飨用的酒醴。

【译文】

有的时候，礼以大为贵，例如：宫室的规模，器皿的容量，棺椁的厚薄，坟头的大小。这些都是以大为贵的礼节。

有的时候，礼以小为贵，例如：宗庙祭祀，贵者献尸用较小的爵，贱者献尸用较大的散；尸尊，尸以觯尝酒，主人卑，举角杯而饮；诸侯中的子爵、男爵飨礼中的五献之礼，盛放酒醴的容器，缶最大，放在门外，放置给士旅食者的酒醴；壶较小，放在门内，放置给卿大夫的酒醴；瓦甒更小，放在堂上，放置君宴飨用的酒醴。这些都是以小为贵的礼节。

有以高为贵者：天子之堂九尺，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天子、诸侯台门。此以高为贵也。

有以下为贵者：至敬不坛[1]，埽地而祭[2]。天子、诸侯之尊废禁[3]，大夫、士棜禁[4]。此以下为贵也。

【注释】

[1]至敬：最尊敬的礼仪。指祭天。

[2]埽：同“扫”。

[3]禁：古时放置樽、壶、罍等盛酒容器的长方形箱具，据文献记载下有足，足高三寸。

[4]棜（yù）禁：古时放置樽、壶、罍等盛酒容器的长方形箱具，与禁相似，无足。

【译文】

有的时候，礼以高为贵，例如：天子的堂高九尺，诸侯的高七尺，大夫的高五尺，士的高三尺。只有天子、诸侯可以筑建台门。这些都是以高为贵的礼节。

有的时候，礼以低为贵，例如：天子祭天，并不修筑高坛，而是直接将地面扫除干净举行祭祀。仪式中，天子、诸侯盛酒的器具不放置在禁上，而是直接放在地下，大夫、士盛酒的器具放置在无足的棜禁上。这些都是以低为贵的礼节。

礼有以文为贵者：天子龙衮，诸侯黼，大夫黻，士玄衣纁裳[1]。天子之冕，朱绿藻[2]，十有二旒[3]，诸侯九，上大夫七，下大夫五，士三。此以文为贵也。

有以素为贵者：至敬无文[4]，父党无容[5]。大圭不琢[6]，大羹不和[7]，大路素而越席[8]，牺尊疏布鼏[9]，椫杓[10]。此以素为贵也。

【注释】

[1]“天子龙衮”四句：天子的祭服有六种，即大裘、衮服、鷩（bì）服、毳（cuì）服、絺服、玄服。此六服都是玄衣纁裳。“六

服”的主要区别在于上衣和下裳上面的章数（图案花纹）不同。衮为九命之服，上衣绘有山、龙、华虫、火、宗彝五章花纹，下裳绣有藻、粉米、黼、黻四章花纹，因而又称为“九章之服”。天子在不同场合可穿不同的服。大裘为天子祭天专用皮裘，诸侯和卿大夫可穿其他五服，上公可穿衮服，侯、伯可穿鷩服，子、男可穿毳服，孤卿可穿絺服，大夫可穿玄服。黼（fǔ），黑白相间的斧纹。黻（fú），黑青相间的花纹。纁（xūn），浅红色。

[2]藻：彩色丝绳，用来穿珠为旒。

[3]旒：冕前悬垂的玉串。

[4]至敬无文：孙希旦云：“祭天袭大裘而不裼也。衣以裼为文，以袭为质。”意思是大裘加于外，不使文饰外露。

[5]父党无容：孔疏：“父之族党是亲，质素，故事之无有折旋揖让之容。”

[6]大圭：圭中最尊贵者，为天子朝日月时所用，长三尺。琢：郑注当为“篆（瑑）”，指雕饰花纹。

[7]大羹：肉汁。不和：不加调味品。

[8]越（huó）席：蒲草编制之席。

[9]牺尊：牛形的尊。疏：粗。鼏（mì）：覆盖酒樽的布巾。孔疏：“谓郊天时，以粗布为巾以覆尊也。”

[10]椫（shàn）杓：用白理木制作的勺子。椫，木名。白理木，质

硬纹白。杓，同“勺”。

【译文】

有的时候，礼以文饰繁多为贵，例如：天子穿着绘有龙纹等图案的衮服，诸侯穿着绘有斧纹等图案的礼服，大夫穿着绘有黑青相间花纹的礼服，士穿着玄色上衣、浅红色下裳，没有图案。天子戴的冕悬垂有用朱、绿彩色丝绳穿着的十二条旒，诸侯戴的冕悬垂九条旒，上大夫七条，下大夫五条，士三条。这些都是以文饰繁多为贵的礼节。

有的时候，礼以文饰朴素为贵，例如：祭祀至为崇敬的上天，天子所穿的大裘没有文饰；在父辈面前，不讲究揖让周旋的仪容动作。天子朝祭日月时所用的大圭，不加任何雕饰；祭祀时供奉的肉汁，不加任何调料；祭天乘用的大路，没有繁复的装饰，只铺垫蒲草编织的席子；牛形的樽，用粗布覆盖；用白理木制作的勺子舀酒。这些都是以文饰朴素为贵的礼节。

孔子曰：“礼不可不省也[1]。礼不同、不丰、不杀[2]。”此之谓也。盖言称也。

礼之以多为贵者[3]，以其外心者也。德发扬，诩万物[4]，大理物博，如此，则得不以多为贵乎？故君子乐其发也。礼之以少为贵者[5]，以其内心者也。德产之致也精微[6]，观天下之物，无可以称其德者，如此，则得不以少为贵乎？是故君子慎其独也[7]。

古之圣人，内之为尊，外之为乐，少之为贵，多之为美。是故先王之制礼也，不可多也，不可寡也，唯其称也。

【注释】

[1]省（xǐng）：察。

[2]不同：指上文礼的高下、多少、大小、文素之异。不丰：应少不可多。不杀（shài）：应多不可少。

[3]多：包括上文所述的大、高、文。

[4]诩（xǔ）：普遍，遍及。

[5]少：包括上文所述的小、下、素。

[6]德产：即德性。精微：精深微妙。

[7]独：少。

【译文】

孔子说："礼，不可不注意审察。礼有高下、多少、大小、文素的不同，应减少的不能增加，应增加的也不能减少。"说的就是这种情况，礼要做到礼仪、礼物匹配相称。

礼之所以有以多、大、高、文为贵的，这是为了将内心的德性表现在外。王者发扬内心的仁德，遍及万物，统理天下万事万物，这样的话，能不以多、大、高、文为贵吗？所以君子乐于用礼向外界展现德性。礼之所以有以少、小、下、素为贵的，在于它专注内心之德的诚敬。内心之德达到极致，精深微妙，遍观天下之物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与之匹配，这样的话，能不以少、小、下、素为贵吗？所以君子审慎地以少少的礼来展现自己的德。

古代的圣人，以内心的敬慎为尊，以外在的礼仪为乐，以少、小、下、素为贵，以多、大、高、文为美。所以先王制定礼仪，应少的不能多，应多的不能少，只求相称。

是故君子大牢而祭谓之礼[1]，匹士大牢而祭谓之攘[2]。管仲镂簋、朱纮，山节、藻棁[3]，君子以为滥矣。晏平仲祀其先人[4]，豚肩不揜豆[5]，浣衣濯冠以朝[6]，君子以为隘矣。是故君子之行礼也，不可不慎也，众之纪也。纪散而众乱。孔子曰："我战则克，祭则受福。"盖得其道矣。

【注释】

[1]君子：郑注："谓大夫以上。"孔疏："大夫常祭少牢，遣奠及卒哭、祔用大牢。"

[2]"匹夫"句：匹士，即士。攘，盗窃。孔疏："士常祭特豚，遣奠、卒哭、祔加一等，少牢。若用大牢，则是盗窃用君子之礼也。"

[3]"管仲"二句：管仲，即管子，名夷吾，字仲，春秋时期齐国上卿，辅佐齐桓公成就霸业。镂（lòu）簋（guǐ），刻有花纹、以玉作装饰的簋。镂，刻。簋，盛黍稷之器。朱纮（hóng），天子系冕、弁的红色丝带。诸侯用青纮，大夫、士用缁纮纁边。山节，刻山形图案于斗拱。节，柱子上的斗拱。藻棁（zhuō），刻水草图案于短柱。棁，梁上的短柱。"镂簋、朱纮，山节、藻棁"都是天子所用的装饰，管仲的行为是僭越。

[4]晏平仲：即晏子。见《檀弓下》“曾子曰：晏子可谓知礼”节注[1]。

[5]豚肩：猪腿。不揜（yǎn）豆：指猪腿太小，不能装满盖住豆。孔疏，豚肩本应盛放在俎里，此处说“豆”，是说豚肩之小，连豆都放不满。大夫祭祖本应用少牢，晏子这样做也不合礼仪。揜，同“掩”。

[6]浣、濯：都是洗的意思。

【译文】

所以，大夫以上的用太牢祭祀可以称作礼，士用太牢祭祀就是盗用君子之礼的窃贼了。管仲身为卿大夫，却使用刻镂纹饰的簋，帽子系着红色的丝带，住室斗拱上绘着山形图案，梁上的短柱画着水藻花纹，明礼的君子认为这是逾礼僭越了。晏平仲也是大夫，他祭祀祖先时用的猪蹄髈小到连豆也装不满，穿着洗过的旧衣裳、戴着洗过的旧帽子就去朝君，明礼的君子认为他过简过陋了。由此看来，君子行礼，不可不慎重，因为礼统领着大众的纲纪。如果纲纪松散，那么大众的行为也就乱套了。孔子说：“我知礼，打仗就一定胜利，祭祀就一定得到福佑。”这大概是掌握了礼与身份相称的道理。

君子曰：“祭祀不祈，不麾蚤[1]，不乐葆大[2]，不善嘉事，牲不及肥大，荐不美多品[3]。”

【注释】

[1]麾（huī）蚤：提早加快进行祭祀。麾，快。蚤，通“早”。

[2]葆（bāo）大：高大。指器币而言。葆，通“褒”，高。

[3]荐：指以笾、豆盛放贡品。

【译文】

君子说：“祭祀不在于求福，不能求快提早，祭祀用的币帛不贪多求大，举行冠、婚等嘉礼，除了祭告祖先不须另行祭祀，祭祀用的牺牲不可全求肥大，供品也不是数量越多越美。”

孔子曰：“臧文仲安知礼[1]！夏父弗綦逆祀而弗止也[2]，燔柴于奥[3]。夫奥者，老妇之祭也。盛于盆，尊于瓶。”

【注释】

[1]臧文仲：春秋鲁国正卿臧孙辰，历事庄公、闵公、僖公、文公四君，时人以为知礼。

[2]夏父弗綦（qí）逆祀：夏父弗綦，人名。鲁文公时的宗伯，掌管宗庙祭祀。《左传》作“夏父弗忌”。闵公与僖公为鲁庄公之子。庄公死，嫡子闵公继位，闵公在位不久即死，庶兄僖公继位，僖公死，其子文公继位。文公二年（前625）合祭诸庙神主。依礼制，僖公继闵公之位，闵公的神位当在上。但掌管祭事的夏父弗忌为了取悦文公，将其父僖公的神主位置排在闵公之上，所以说是“逆祀”。事详《左传·文公二年》。

[3]燔柴于奥：燔柴，祭祀火神之礼。奥，郑玄认为当作“爨”，指灶神。下同。灶神只是“五祀”之一，礼节简单，夏父弗綦却用祭

祀日、月、星辰等的燔柴之礼去祭灶神。

【译文】

孔子说：“臧文仲哪懂得礼！夏父弗綦颠倒了宗庙祭祀的顺序，他不加阻止，用祭火神的燔柴之礼祭灶神，他也没有劝阻。祭灶，不过是祭祀老妇之神。将饭食盛放在盆中，酒盛在瓶中而已。”

礼也者，犹体也。体不备，君子谓之不成人。设之不当，犹不备也。

【译文】

所谓礼，就好比人的身体。身体不完备，君子就称之为不完备的人。礼如果施用不当，就好比身体不完备一样。

礼有大，有小，有显，有微。大者不可损，小者不可益，显者不可揜，微者不可大也。故经礼三百[1]，曲礼三千[2]，其致一也[3]。未有入室而不由户者。

【注释】

[1]经礼：指常行之礼。三百：极言数目繁多，并非确数。下文“三千”同。

[2]曲礼：指礼仪的细节。

[3]一：一致，指诚。

【译文】

礼，有时以大为贵，有时以小为贵，有时表现显著，有时表现隐微。礼，应大的就不能缩小，应小的就不能增大，应显著的就不能遮掩，应隐微的就不能放大。所以，虽然常用之礼有三百，礼之细节有三千，但它们的追求是一致的，都是诚。这就像人要进屋，没人不是从大门进入的。

君子之于礼也，有所竭情尽慎，致其敬而诚若[1]，有美而文而诚若[2]。君子之于礼也，有直而行也[3]，有曲而杀也[4]，有经而等也[5]，有顺而讨也[6]，有摲而播也[7]，有推而进也[8]，有放而文也[9]，有放而不致也[10]，有顺而摭也[11]。

【注释】

[1]“君子”三句：指上文礼有以少、小、下、素为贵的情况。若，顺。一说，为句末语助词。

[2]有美而文而诚若：指礼有以多、大、高、文为贵的情况。

[3]有直而行也：郑注：“谓若始死，哭踊无节也。”这是说礼有直接表达出来的情况，如亲人刚去世，孝子跳脚痛哭，没有规定要节制。

[4]有曲而杀也：郑注：“谓若父在，为母期也。”这是说，礼有委曲而减少的情况，如丧礼的变服除服，母亲去世，孝子本应服丧三年，但如果父亲在世，则变通为服丧一年。

[5]有经而等也：礼有依照常法人人平等的情况，如为父母服丧三年，上至天子下至庶人都一样。

[6]有顺而讨也：礼有依次递减的情况，如上文“天子之堂九尺，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等。讨，郑注：“犹去也。”即减少。

[7]有摲（chàn）而播也：礼有削减上层的份额以波及于下层的情况，如祭礼中自国君至贱吏都能分得到一份牲肉。摲，芟减。

[8]有推而进也：郑注：“谓若王者之后，得用天子之礼。”指礼仪中王者的后人虽已式微，但规格待遇仍依对待其先人之礼推而执行。

[9]有放（fǎng）而文也：礼有使用模仿自然的文饰的，如天子的礼服是模仿自然的纹饰。放，仿效，模仿。

[10]有放而不致也：礼有使用仿效自然的纹饰但有所减省的，如诸侯和卿大夫的礼服也是模仿天地自然之象，但天子的礼服纹饰为十二章和九章，诸侯和卿大夫的礼服纹饰减省，只有七章、五章、三章。致，至。

[11]有顺而摭（zhí）也：礼有自上顺于下的情况，如上文天子一食告饱，诸侯二，大夫三。摭，取。

【译文】

君子行礼，有时竭尽真情实意来表达，要致以恭敬来表现诚顺，有时以器物之美、纹饰之美来表现诚顺。君子行礼，有时是直截了当地表

达出来的，有时是委婉而少少地表达出来的，有时是遵循常法而平等地表达出来的，有时是按顺序依次递减地表达出来的，有时是取之于上而普施于下的，有时是依对其先人之礼推导而提升规格的，有时是仿效自然而有文饰的，有时是仿效自然纹饰而有所减省的，有时是自上顺之于下的。

三代之礼一也，民共由之。或素或青[1]，夏造殷因。周坐尸，诏侑武方[2]，其礼亦然。其道一也。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3]，周旅酬六尸[4]。曾子曰：“周礼其犹醵与[5]？”

【注释】

[1]素：白。青：黑。

[2]诏：告尸威仪。侑（yòu）：劝尸饮食。武：郑玄认为当作“无”。方：常。

[3]“夏立尸”二句：郑注：“夏礼，尸有事乃坐”，殷尸“无事犹坐”。孔疏，夏代礼仪质朴，由人扮作鬼神代表的尸，不能久坐神的位置，因此尸只有在饮食时才坐下，不饮食就站立着。殷代礼仪较文，尸既然代表鬼神，就应当安坐，因此不管有事无事都坐着。

[4]六尸：天子七庙，当袷祭时，聚六庙之主于太祖庙中，太祖庙和六亲庙祖各有一尸，六尸代表六主，太祖尸居中，其他六尸参加旅酬。

[5]醵（jù）：郑注：“合钱饮酒为‘醵’。”

【译文】

夏、商、周三代的礼本质是一致的，是要民众共同遵循。虽有时崇尚白色，有时崇尚黑色，但基本的礼是由夏代初创的，商代因循沿用。周代在祭祀宗庙时，尸是坐着的，告诉尸当行的礼仪和劝尸饮食，并无固定的常法，这种礼仪与商代是一样的。礼仪的道理是一致的。夏代宗庙祭祀时，尸是站立着的，一直站到祭祀完成；在商代尸有事没事都是坐着的，而周代有六亲庙之尸聚集太祖庙，依次互相劝酒的礼仪。曾子说：“周礼宗庙祭祀中的旅酬之礼，好像现在众人凑钱喝酒一样吧？”

君子曰：礼之近人情者[1]，非其至者也。郊血[2]，大飨腥[3]，三献焖[4]，一献孰[5]。是故君子之于礼也，非作而致其情也，此有由始也。是故七介以相见也[6]，不然则已悫[7]；三辞三让而至[8]，不然则已蹙[9]。故鲁人将有事于上帝[10]，必先有事于頖宫[11]；晋人将有事于河，必先有事于恶池[12]；齐人将有事于泰山，必先有事于配林[13]。三月系[14]，七日戒[15]，三日宿[16]，慎之至也。故礼有摈诏[17]，乐有相步[18]，温之至也[19]。

【注释】

[1]近人情：孙希旦认为是指接近人的生活之道。

[2]郊血：指南郊祭天献牲血。郊，祭天。

[3]大飨：指祫祭先王。腥：生肉。

[4]三献：指祭祀社稷和五祀。爓（xún）：将肉在汤中煮至半熟。

[5]一献：指祭众鬼神的小祭祀。祭祀小的鬼神只须一献之礼。关于一献之礼，见《文王世子》“凡语于郊者”节注[10]。孰：同“熟”。指熟肉。熟肉最接近人的生活，但并不崇敬，牲血离人生活最远，反而最能体现敬。以上是对“礼之近人情者”的解释。

[6]七介以相见：宾、主双方都有七个负责传话服务的随员。这是侯、伯之礼的规格，如果是公则为九介，子、男为五介。这里举中间而言。

[7]已：甚，太。悫（què）：质实。这里指朴实简单。

[8]三辞：主君迎宾于大门外，宾让自己的随员三次推辞，表示自己不敢接受主国的盛礼。三让：进大门、庙门、登阶上堂，主人都要让客人先入。

[9]蹙（cù）：急迫。

[10]有事：指祭祀。

[11]頖（pàn）宫：大学名。见《王制》“天子命之教”节注[2]。鲁国将要祭天，首先要到頖宫告祭后稷，这是先告卑，后祭尊。后文的“晋人”、“齐人”句，也是同样道理。

[12]恶池：并州地区的小河名。郑注：“‘恶’当为‘呼’。”

[13]配林：泰山附近的小山名。

[14]三月系：指祭天所用的牲要提前三个月单独系于牢中饲养。

[15]七日戒：指祭祀前十日开始的连续七天的斋戒，即散斋。

[16]三日宿：指祭祀前三天的严格斋戒，又叫“致斋”。

[17]摈：通“傧”，傧相，司仪。诏：告。

[18]乐：乐工。相步：古代的乐工多为盲人，因此要有人搀扶、引导乐工走路。

[19]温：温润承藉。

【译文】

君子说：礼仪中接近人的生活常道的礼，并不是最隆重、最崇敬的礼。例如在南郊祭天时用牲血为祭品，祫祭祖先时用生肉为祭品，而祭社稷、五祀时用在汤中煮至半熟的肉为祭品，祭众鬼神的小祭祀时才用熟肉为祭品。所以君子对于礼仪，不是一时兴起而用以表达感情的，而是有缘由的。所以国君相见，宾、主都要有七个随员负责传话，不然就显得太质朴简单了；客人要三次向主人表示不敢当，主人要三次礼让请客人进门，然后才登堂，不然就显得太急促失礼了。所以鲁国人要祭祀上帝，就一定要先祭于学校頖宫；晋国人要祭祀黄河，就一定要先祭于恶池；齐国人要祭祀泰山，就一定要先祭于配林。大祭所用的牲要提前三个月系于牢中饲养，祭前的十日，要先进行七天的散斋，接着再进行三天严格的斋戒，然后才举行祭祀，这是谨慎到了极点。所以宾主行礼时一定要有司仪引导，乐师一定要有人搀扶引路，这才使礼仪温厚妥帖到了极点。

礼也者，反本、修古，不忘其初者也。故凶事不诏，朝事以乐。醴酒之用，玄酒之尚；割刀之用，鸾刀之贵；莞簟之安，而槁鞂之设[1]。是故先王之制礼也，必有主也，故可述而多学也。

君子曰："无节于内者[2]，观物弗之察矣[3]。欲察物而不由礼，弗之得矣。故作事不以礼，弗之敬矣；出言不以礼，弗之信矣。故曰：礼也者，物之致也。"

【注释】

[1]"醴酒"六句：都是解释"修古"。醴酒，粮食酿造的甜酒。玄酒，即水。尚，上。上古无酒，以水献之，今已有醴酒，但仍设玄酒，居醴酒之上。割刀，后人使用的快刀。鸾刀，古人所用的钝刀。鸾，刀把端首装饰用的铃。莞（guān）簟（diàn），今人所用的蒲席和竹席。今人坐卧之席，蒲席在下，竹席在上。《诗经·小雅·斯干》："下莞上簟，乃安斯寝。"槁鞂（gǎo jiē），用庄稼秸秆编成的席。鞂，同"秸"。

[2]节：验。内：心。

[3]察：分辨。

【译文】

所谓礼，就是使人回归本性并遵循古制，就是不忘初始。所以有凶丧之事，不用诏告，人们自然会悲痛啼哭；朝廷宴飨老者贤者，奏乐自然使人快乐。今人喝酒要喝酿制的甜酒，但祭神时却将白水玄酒放在甜酒之上；今人用刀要用锋利的割刀，但祭祀时分割牲体仍以使用古式鸾

刀为贵；今人坐着蒲席，上面再加一层竹席，坐着很安适，但祭天时却仍使用秸秆编成的席子。所以先王制定礼仪，一定要以返归根本、修习古制为主，后人才能传承、学习。

君子说："如果内心没有礼仪的检验标准，观察事物就不能明辨是非高下。要想观察事物而不从礼仪入手，就不可能得到正确的认识。所以办事不按照礼仪去做，就不能得到别人的尊敬；说话不依照礼仪去说，就不能得到别人的信任。所以说：礼，是万事万物的准则。"

是故昔先王之制礼也，因其财物而致其义焉尔[1]。故作大事必顺天时[2]，为朝夕必放于日月[3]，为高必因丘陵[4]，为下必因川泽[5]。是故天时雨泽，君子达亹亹焉[6]。

【注释】

[1]财物：孙希旦云："财物，犹才性，即天时之所生，地理之所宜，人官之所能，物曲之所利也。财物各有所宜，故先王之制礼，因之而致其宜焉。"

[2]大事：指祭祀。

[3]朝夕：祭名。天子在春分的早晨朝日于东门之外叫做"朝"，在秋分的夜晚祭月于西门之外叫做"夕"。放：依。

[4]为高：祭天神。

[5]为下：祭地神。

[6]达：皆。亹亹（wěi）：勤勉的样子。

【译文】

所以过去先王制定礼，就依据事物的特性而赋以意义。所以举行祭祀一定顺应天时；举行朝日、夕月之祭，一定依据日出东方和月升西方的运行来进行；祭祀天帝，一定要凭借本来就高耸的山陵；祭祀地神，一定要凭借本来就低洼的川泽。所以，上天应时降雨，君子都勤勉努力。

是故昔先王尚有德，尊有道，任有能，举贤而置之，聚众而誓之。是故因天事天，因地事地，因名山升中于天[1]，因吉土以飨帝于郊[2]。升中于天，而凤皇降，龟龙假[3]；飨帝于郊，而风雨节，寒暑时。是故圣人南面而立而天下大治。

【注释】

[1]名山：指五岳。中：成。

[2]吉土：通过占卜而选择的吉地。

[3]假（gé）：至，到。

【译文】

所以，从前先王推崇有德行的人，尊重有道行的人，任用有才能的人，推举贤人安置到职位上，聚众宣誓。所以因天高而在山陵上祭天，因地低而在川泽中祭地，登五岳燔柴祭祀向上天报告成功，在南郊选择

吉地祭祀天帝。因为燔柴祭祀向上天报告成功，所以象征祥瑞的凤凰降临、龟龙到来；因为祭祀天帝于南郊，所以风调雨顺，寒暑有序。这样，圣人只需朝南面站立在那里，天下就大治了。

天道至教，圣人至德。庙堂之上，罍尊在阼[1]，牺尊在西[2]；庙堂之下，县鼓在西[3]，应鼓在东[4]。君在阼[5]，夫人在房[6]，大明生于东[7]，月生于西，此阴阳之分，夫妇之位也。君西酌牺象[8]，夫人东酌罍尊，礼交动乎上，乐交应乎下，和之至也。

【注释】

[1]罍（léi）尊：画有云雷花纹的酒樽。

[2]牺尊：见本篇“礼有以文为贵者”节注[9]。在西：礼乐之器以在西方者为尊。

[3]县鼓：一种大鼓。县，同“悬”。

[4]应鼓：一种小鼓。因为先击朔鼓，后击应鼓，是对朔鼓的回应，故名。

[5]阼：是东阶。人君以东为尊。

[6]房：指西房。古代的房在室的两旁。天子、诸侯有东、西房。

[7]大明：指日。

[8]象：象形酒樽。

【译文】

天道是最高的教导，圣人具备最高的品德。宗庙祭祀中，庙堂上，罍尊陈设在东阶，牺尊陈设在西阶；庙堂下，悬鼓设在两阶之间的西边，应鼓设在东边。国君站在阼阶上，夫人站在西房中，这好比太阳升于东方，月亮升于西方，这象征阴阳的分别，所以这样安排了夫妇的位置。国君由西阶从牺尊、象尊中酌酒，夫人由东阶从罍尊中酌酒，礼仪互动，在堂上交相进行；音乐奏鸣，在堂下交相呼应，这真是和谐之极。

礼也者，反其所自生[1]；乐也者，乐其所自成。是故先王之制礼也以节事，修乐以道志。故观其礼乐，而治乱可知也。蘧伯玉曰[2]：“君子之人达[3]。”故观其器而知其工之巧，观其发而知其人之知[4]。故曰：君子慎其所以与人者。

【注释】

[1]反其所自生：即上文所说的“反本、修古”。自，由。

[2]蘧（qú）伯玉：名瑗，春秋时期卫国大夫。

[3]达：通于事理。

[4]发：指人的外在表现。

【译文】

礼，是返还自己生命的初始；乐，是欢庆自己取得的成就。因此，

先王通过制礼来节制事情，通过习乐来引导心志。所以观察一个国家的礼乐，就可以了解到这个国家治理得好坏。蘧伯玉说：“君子一类的人都通达事理。”所以君子只要观察器物就能知道工匠的巧拙，只要观察人的外在表现就能知道他的才智。所以说：君子对于用以与人交往的礼乐是非常谨慎的。

大庙之内敬矣[1]：君亲牵牲，大夫赞币而从；君亲制祭[2]，夫人荐盎[3]；君亲割牲[4]，夫人荐酒。卿大夫从君，命妇从夫人[5]。洞洞乎其敬也[6]，属属乎其忠也[7]，勿勿乎其欲其飨之也[8]！

纳牲诏于庭[9]，血、毛诏于室[10]，羹定诏于堂[11]。三诏皆不同位，盖道求而未之得也[12]。设祭于堂，为祊乎外[13]，故曰：于彼乎，于此乎？

【注释】

[1]大庙：指始祖庙。大，同“太”。

[2]制祭：孔疏：所制者“制牲肝洗以郁鬯，入以祭神于室”，即割取牲肝，用香草浸制的郁鬯酒清洗。

[3]盎：盎齐，葱白色的酒。

[4]割牲：指进献煮熟的牲体。

[5]“卿大夫”二句：制祭、割牲之时，卿大夫从君，荐盎酒时命妇从夫人。命妇，卿大夫之妻。

[6]洞洞乎：孔疏：“质悫之貌。”是恭敬的样子。

[7]属属（zhǔ）乎：专一的样子。

[8]勿勿乎：勤勉的样子。

[9]纳牲诏于庭：牲入庭，以币告神。

[10]血、毛诏于室：杀牲取血、毛，告神于室。

[11]羹：肉羹。定：熟。

[12]道：言。

[13]祊（bēng）：郑注：“祭明日之绎祭也。谓之祊者，于庙门之旁，因名焉。”绎祭，指在庙门外旁侧举行的祭祀。

【译文】

太庙之内的祭礼必须恭敬：国君亲自牵牲入庙，大夫协助国君捧着币帛紧跟在后；国君亲自摆设祭品，夫人进献盎齐之酒；国君又亲自进献煮熟的牲体，夫人献酒。卿大夫跟从着国君，命妇跟从着夫人。他们毕恭毕敬，表现得忠诚专一，勤勉而巴结地希望神灵享用供品！

祭献给神的牺牲入庙时，要在庭中告祭于神；进献牲血和毛时，要在室中告祭于神；进献肉羹熟肉时，要在堂上告祭于神。三次告祭都在不同的位置，这是说想求神降临却没有找到。先在堂上举行正祭，又在庙门之外设祭，像是在问：神是在那里吗，是在这里吗？

一献质[1]，三献文[2]，五献察[3]，七献神[4]。

【注释】

[1]一献：指各种小祭祀。

[2]三献：指祭社稷、五祀。

[3]五献：指祭四望、山川。察：明审。

[4]七献：指祭先公。这是讲祭诸神献数之差，等级越低，献酒的次数就越少。

【译文】

一献之礼质朴，三献之礼有文饰，五献之礼更盛大，七献之礼隆重神圣。

大飨[1]，其王事与？三牲、鱼、腊[2]，四海九州之美味也。笾、豆之荐，四时之和气也。内金[3]，示和也。束帛加璧，尊德也。龟为前列，先知也[4]。金次之，见情也。丹漆、丝纩、竹箭[5]，与众共财也。其余无常货[6]，各以其国之所有，则致远物也。其出也，《肆夏》而送之[7]，盖重礼也。

【注释】

[1]大飨：此指王大飨来朝诸侯。

[2]腊（xī）：干兽肉。

[3]内：同“纳”。孙希旦说：“谓先内（纳）之于庙也。”金：铜。此

处指鸣钟。

[4]“龟为前列”二句：龟为占卜之物，可预知吉凶休咎，所以陈列在最前排。

[5]纩（kuàng）：丝绵。

[6]其余：指九州之外的国家。

[7]《肆夏》：古诗乐名。是天子宴飨诸侯演奏的乐章。郑注，《肆夏》当为《陔夏》，是送宾的乐曲。

【译文】

大飨来朝的诸侯，这是天子才能做的事吗？牛肉、羊肉、猪肉、鱼肉、干兽肉，是来自四海九州的美味佳肴。笾、豆里盛放的食品，都是四季和顺之气所产的物品。诸侯入朝贡铜铸钟，表示他们和睦快乐。诸侯升堂朝见天子时，献上束帛加玉璧，是尊敬天子的德行。庭中陈设贡品，龟甲放在最前列，因为龟能预知吉凶休咎。其次是铜，因为它能照见人情。其次是丹砂、大漆、蚕丝、丝绵、大竹、小竹，表示天子与天下民众共有财物。其他各国的贡品没有一定，各以本国所产的物品进贡，这样即使边远地方的物品也能送呈天子了。大飨礼毕，宾客走出庙门时，就奏《陔夏》送客，以显示礼仪的隆重。

祀帝于郊，敬之至也。宗庙之祭，仁之至也。丧礼，忠之至也。备服器[1]，仁之至也。宾客之用币，义之至也[2]。故君子欲观仁义之道，礼其本也。

【注释】

[1]服：指丧礼大殓、小殓时穿着的衣服。器：陪葬的明器。

[2]义：宜。

【译文】

天子亲自在南郊祭祀天帝，这是崇敬的最高表现。宗庙的祭祀，这是仁爱的最高表现。丧礼，这是忠诚的最高表现。为丧礼准备衣服与随葬的明器，这是仁爱的最高表现。宾客赠送币帛，这是义的最高表现。所以，君子如果要观察仁义之道，观察礼仪，这是最根本、最基础的。

君子曰："甘受和，白受采[1]。忠信之人，可以学礼，苟无忠信之人，则礼不虚道[2]。是以得其人之为贵也。"

【注释】

[1]"甘受和"二句：甘为众味之本，所以能接受五味的调和；白是五色之本，所以能接受其他的色彩。

[2]道：由，从。

【译文】

君子说："甘味可以接受五味的调和，白色可以接受各种颜色。忠信之人，才可以学礼，倘若是没有忠信品德的人，礼也不会虚浮地跟从着他。所以，学礼得到忠信品德的人最为可贵。"

孔子曰："诵《诗》三百，不足以一献[1]；一献之礼，不足以大飨[2]；大飨之礼，不足以大旅[3]；大旅具矣，不足以飨帝。毋轻议礼！"

【注释】

[1]一献：指燕礼中献酒之礼。

[2]大飨：此指祫祭先王。

[3]大旅：郑注："祭五帝也。""五帝"指上天东、南、西、北、中五方帝，祭祀礼制规格低于冬至祭天礼。

【译文】

孔子说："即使能背诵《诗》三百篇，如果没有学过礼，也不能行一献之礼；即使能行一献之礼，也不能行大飨祫祭先王之礼；即使能行大飨祫祭先王之礼，也不能行大旅祭五帝之礼；即使能行大旅祭五帝之礼，也不足以行祭天之礼。所以不要轻率地议论礼！"

子路为季氏宰[1]。季氏祭，逮暗而祭[2]，日不足，继之以烛。虽有强力之容，肃敬之心，皆倦怠矣。有司跛倚以临祭，其为不敬大矣。他日祭，子路与。室事交乎户[3]，堂事交乎阶[4]。质明而始行事[5]，晏朝而退[6]。孔子闻之，曰："谁谓由也而不知礼乎[7]！"

【注释】

[1]季氏：鲁国大夫季桓子。宰：邑宰，治理邑的吏。

[2]逮：及。暗：天未亮。

[3]室事：正祭时，尸在室。交乎户：室外的人取祭品至室门口，室内的人接过祭品以献尸。

[4]堂事：邀尸上堂，在堂上行傧尸之礼。交乎阶：堂下的人把馔具送到阶前，堂上的人接过馔具奉尸。

[5]质明：天刚亮。质，正。

[6]晏：晚。

[7]由：子路名仲由。

【译文】

子路为季桓子家的邑宰。过去季氏举行岁时的祭祖，还不到天亮就开始，一整天还没祭完，天黑点起火烛继续。因为时间太长，虽然有强壮的身体、肃敬的诚心，大家都疲惫懈怠了。执事的人都站累了歪着身子、一只脚支撑着，倚靠着他物来应付祭祀，这实在是对祖先的大不敬。后来，有一次祭祀活动，子路参与。室内举行正祭时，室外的人送祭品到室门口，室内的人接过祭品献尸；举行堂上傧尸时，堂下的人把馔具送到阶前，堂上的人接过馔具奉尸。天亮开始祭祀行事，傍晚大家祭毕结束。孔子听说后，说：“谁说仲由不懂礼呢！”

郊特牲第十一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郊特牲’者，以其记郊天用骍犊之义。此于《别录》属‘祭祀’。”《释文》：“郊者，祭天之名。用一牛，故曰特牲。”

此篇多记祭祀之礼，并杂有冠礼、婚礼、朝觐之礼、飨宴之礼、田猎之礼等。其中“冠义”一节，与《仪礼·士冠礼》之《记》完全相同。

郊特牲，而社稷大牢。天子适诸侯，诸侯膳用犊，诸侯适天子，天子赐之礼大牢，贵诚之义也[1]。故天子牲孕弗食也，祭帝弗用也。

【注释】

[1]“郊特牲”七句：见《礼器》“有以少为贵者”节。

【译文】

天子南郊祭天只用一头牛犊，祭祀社稷则要用太牢牛、羊、豕三牲。天子到诸侯之国，诸侯招待天子用膳也只用一头牛犊，而诸侯朝见天子，天子设宴则要用牛、羊、豕三牲，这体现了以诚为贵的道理。因此，天子不会食用怀孕的牲畜，祭祀天帝时也不会用怀孕的牲畜。

大路繁缨一就，先路三就，次路五就[1]。

【注释】

[1]“大路繁（pán）缨”三句：见《礼器》“有以少为贵者”节注[7][8]。

【译文】

天子南郊祭天所乘的大路车，驾车之马的五彩颈饰、腹饰只用一圈，而先路车驾车之马的五彩颈饰、腹饰各用三圈；次路车驾车之马的五彩颈饰、腹饰各用五圈。

郊血，大飨腥，三献爓，一献孰[1]，至敬不飨味而贵气臭也[2]。诸侯为宾，灌用郁鬯[3]，灌用臭也。大飨尚腶脩而已矣[4]。

【注释】

[1]“郊血”四句：见《礼器》“君子曰：礼之近人情者”节注[2][3][4][5]。

[2]臭（xiù）：气味。

[3]灌用郁鬯：见《礼器》“有以少为贵者”节注[4]。

[4]大飨：指诸侯来朝而天子设宴款待之。尚：上。腶（duàn）脩：加香料制成的干肉条。上菜的时候，先上腶脩，然后再上其他菜。这是贵气味而不贵口味之意。

【译文】

天子在南郊祭天时用牲血为祭品，祫祭先祖时用生的牲肉，而祭祀社稷之神和五祀之神时用在热汤中煮至半熟的牲肉，祭祀鬼神的小祭祀时才用熟肉，这是说明对至为崇敬的天神并不以食用的美味为贵，而是以气味浓郁为贵。诸侯朝见天子及互相聘问，宴席上酬酢献的是郁鬯香酒，献的就是郁鬯的香气。天子设宴招待来朝的各国诸侯，首先端上的是香料干肉条，也是以其香气为贵。

大飨[1]，君三重席而酢焉[2]；三献之介[3]，君专席而酢焉[4]。此降尊以就卑也。

【注释】

[1]大飨：此指诸侯互相聘问，主国国君设宴招待来宾。

[2]君三重席：主君为来聘诸侯安排三重席子的坐垫。古时所用的席子，天子五重，诸侯三重，大夫两重，士一重。

[3]三献之介：卿代表诸侯聘问，主国国君宴宾，向宾三献敬酒，宾由副使大夫为代表（介）回敬主君，即酢酒，“三献之介”即指大夫。

[4]专席：单席。大夫之席本为两层，今为介（副使）再降一级，因而为专席，主君接受介的酢爵，因而也要撤掉三重席，换成单席。

【译文】

诸侯互访，主国国君设宴招待来宾，如果宾、主都是诸侯，则宾、主酬酢献酒，都坐在三重席上；如果来宾是代表诸侯的卿，主君先行三献之礼，当来宾的介向主君回敬献酒时，主君就要把自己的三重席改为单席，与介的坐席相同。这叫做降低自己尊贵的等级来迁就卑者的身份。

飨、禘有乐，而食、尝无乐[1]，阴阳之义也。凡饮，养阳气也；凡食，养阴气也。故春禘而秋尝，春飨孤子[2]，秋食耆老[3]，其义一也，而食、尝无乐。饮，养阳气也，故有乐；食，养阴气也，故无声。凡声，阳也。

【注释】

[1]“飨、禘（dì）”二句：春季的飨礼、礿祭，都有音乐；秋季的食礼、尝祭，都没有音乐。飨，飨礼，在阳。禘，郑玄认为当作“礿”（yuè）。下同。《王制》：“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礿，夏曰禘，秋曰尝，冬曰烝。”礿祭在春，春天属阳，飨礼、礿祭因而有乐。食（sì），食礼。食礼以食为主，无酒无乐。尝祭在秋，秋天属阴，因而无乐。

[2]孤子：孙希旦说，指死王事者之子。

[3]耆（qí）老：孙希旦说，指死王事者之父祖。

【译文】

春天举行飨礼和礿祭时，要演奏音乐，而秋天举行食礼和尝祭时，不演奏音乐，这合乎阴阳之义。凡是饮酒，意在保养阳气；凡是吃饭，

意在保养阴气。因此，春天举行礿祭而秋天举行尝祭，春天用飨礼招待孤子，秋天用食礼招待耆老，其道理是一样的，举行食礼和尝祭时不能演奏音乐。饮酒，意在保养阳气，所以要演奏音乐；食礼，意在保养阴气，所以不演奏音乐。凡是音乐，都属阳。

鼎、俎奇而笾、豆偶[1]，阴阳之义也。笾、豆之实，水土之品也[2]。不敢用亵味而贵多品[3]，所以交于旦明之义也[4]。

【注释】

[1]鼎、俎（zǔ）：古代祭祀、宴飨时盛放牲体的食器。牲为动物，动物属阳，故其数奇。笾（biān）、豆：盛放蔬菜食器，植物属阴，故其数偶。

[2]水土之品：指笾、豆之实多为水、土生长出来的植物，并不是人所常吃的食品。

[3]不敢用亵味而贵多品：孔疏：“神道与人既异，故不敢用人之食味，神以多大为功，故贵多品。”或说，“不敢”亦包括“贵多品”，即不敢贵多品，不敢以物品种类繁多为贵。亵味，人常吃的美味。

[4]旦明：郑玄说当作“神明”。

【译文】

鼎和俎的数目是单数，笾和豆的数目是偶数，因为鼎、俎是盛放牲体的，牲体是动物，属于阳类，而笾、豆中盛放的多是植物，植物属于

阴类，这合乎阴阳之义。笾、豆中盛放的食品，都是水和土中所生长的。祭品不敢用人常吃的美味，不敢以品种的繁多为贵，因为祭品的意义在于用以与神明交接。

宾入大门而奏《肆夏》[1]，示易以敬也[2]。卒爵而乐阕[3]。孔子屡叹之。奠酬而工升歌[4]，发德也。歌者在上，匏、竹在下[5]，贵人声也。乐由阳来者也，礼由阴作者也，阴阳和而万物得。

【注释】

[1]大门：庙门。《肆夏》：天子大飨诸侯时的迎宾乐曲。见《礼器》“大飨，其王事与”节注[7]。

[2]易：和悦。

[3]卒爵而乐阕（què）：天子酌酒敬诸侯，诸侯饮毕又回敬天子，天子饮毕后音乐也恰好奏完。阕，止，终了。

[4]奠酬：见《曾子问》“祭如之何则不行旅酬之事矣”节注[3]。此“奠酬”谓天子第一次献宾，宾酢天子，天子自饮一杯，再酌酒酬宾，宾接过酒杯不饮，放在席上。工：乐工。

[5]匏（páo）、竹：指笙、管（笛、箫）一类的乐器。

【译文】

天子宴飨来朝的诸侯，当宾客进入庙门时，乐队奏起《陔夏》，来表示和悦和尊敬。天子酌酒敬诸侯，诸侯饮毕又回敬天子，天子饮毕后

音乐也恰好停止。孔子曾多次赞叹这种美好的礼仪。主、宾相互敬酒酬酢一轮，宾放下酒爵不再饮，然后乐工就登阶上堂唱歌，意在颂扬主、宾的德行。歌唱者在堂上，笙、管乐手在堂下，这表示以人声歌唱为贵。乐，由阳而产生，礼，由阴而制定，阴阳和谐协调，万物各得其所。

旅币无方[1]，所以别土地之宜，而节远迩之期也[2]。龟为前列，先知也。以钟次之[3]，以和居参之也[4]。虎豹之皮，示服猛也。束帛加璧，往德也。

【注释】

[1]旅币：诸侯各国进贡的财物。旅，众。币，指贡物。也称为“庭实”。无方：没有规定。

[2]节远迩（ěr）之期：根据各国距离天子的远近安排诸侯朝聘的期限。如邦畿外五百里者，一年朝聘一次，贡品是牺牲之类；邦畿外一千里者，两年朝聘一次，贡品是丝枲之类；邦畿外一千五百里者，三年朝聘一次，贡品是尊彝之类，如此等等。详《周礼·秋官·大行人》。

[3]钟：指铜，铜可铸钟。

[4]以和居参之也：孙希旦说：“前有龟，后有丹漆、丝纩、竹箭之属，取钟声之和，参居于前、后之间也。”即把起着调和协同作用的钟，放在前、后贡物之当中。

【译文】

诸侯朝聘进贡的物品没有规定，这是要区别不同土地所适宜生产的物品，根据距离天子的远近来制定各国朝聘的次数和贡品。陈设贡品，龟放在最前列，因为龟能预知吉凶休咎。其次是铜钟，放在前、后贡物的中间位置，因为铜钟起着调和协同的作用。陈列虎豹之皮，是表示天子能够镇服四方之威猛者。陈列束帛加璧，是表示天子之德让诸侯归服。

庭燎之百[1]，由齐桓公始也。大夫之奏《肆夏》也，由赵文子始也[2]。

【注释】

[1]庭燎：庭中用以照明的火炬。按照规定，庭燎的数目是天子百，上公五十，侯、伯、子、男三十。齐桓公当用五十，用“百燎”是僭天子之礼。

[2]赵文子：晋国大夫，名武。

【译文】

庭中摆设照明火炬一百个，僭用天子之庭的火炬数目，这是从齐桓公开始的。大夫僭用诸侯之礼奏《陔夏》迎宾，这是从晋国大夫赵文子开始的。

朝觐，大夫之私觌[1]，非礼也。大夫执圭而使，所以申信也。不敢私觌，所以致敬也。而庭实私觌何为乎诸侯之庭[2]？为人臣者无外交，不敢贰君也。大夫而飨君，非礼也。大夫强而君杀之，义也，由三桓始

也[3]。

【注释】

[1]私觌（dí）：私下进见访问国的国君。

[2]庭实：诸侯朝天子，或诸侯之间相聘，将礼品陈于庭中，称为“庭实”。

[3]由三桓始也：鲁桓公的嫡长子为鲁庄公，其余三个庶子即后来鲁国的孟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他们位高权重。把持鲁国朝政，鲁君曾想去“三桓”但未果。三桓，见《檀弓下》“季康子之母死，公输若方小”节注[6]。

【译文】

国君到他国朝觐，大夫为随从，私下晋见他国国君，这是不符合礼仪的。大夫手持玉珪出使他国，是要证明自己的诚信。不敢私下晋见他国国君，是为了表示对自己国君的尊敬。如果大夫竟然也准备陈列在庭中的礼品去私下晋见，那还怎么能像诸侯之庭呢？作为臣子，不能背着国君有个人的外交，表示不敢对国君有贰心。大夫宴飨国君，这是不合礼仪的。大夫的势力过强，国君可以杀掉他，合乎道理，这从鲁国“三桓”开始。

天子无客礼，莫敢为主焉。君适其臣，升自阼阶，不敢有其室也。觐礼，天子不下堂而见诸侯。下堂而见诸侯，天子之失礼也，由夷王以下[1]。

【注释】

[1]夷王：西周时的天子，周懿王之子，名燮。

【译文】

天子没有做客的礼仪，因为天下没有人敢当天子的主人。国君到臣子家里去，臣子要请国君从主人走的阼阶升堂，而不敢以房室的主人自居。觐礼是诸侯朝见天子之礼，天子是不应下堂接见诸侯的。下堂接见诸侯，那是天子的失礼，这从周夷王以后才有的。

诸侯之宫县[1]，而祭以白牡[2]，击玉磬[3]，朱干设钖[4]，冕而舞《大武》[5]，乘大路，诸侯之僭礼也。台门而旅树[6]，反坫[7]，绣黼丹朱中衣[8]，大夫之僭礼也。故天子微，诸侯僭；大夫强，诸侯胁。于此相贵以等[9]，相觌以货[10]，相赂以利，而天下之礼乱矣。

【注释】

[1]县：同“悬”。指乐悬，即悬挂在架上的编钟、编磬。孙希旦云：“天子宫县，谓四面县乐，若宫室然。诸侯轩县，惟东、西、北三面而已。”按照礼制，天子才用宫悬，现在诸侯用宫悬，是僭用天子之礼。详见《周礼·春官·小胥》。

[2]白牡：白色的公牛。这是殷代天子祭天的牺牲。宋是殷的后裔，故可用，其余诸侯只能按当时王室用牲规定用牲。

[3]玉磬：一种悬挂击打的乐器。按礼制，天子用玉磬，诸侯应用石磬。

[4]干：盾。钖（yáng）：此指盾牌背面的金属装饰。

[5]《大武》：古舞名。颂扬武王灭纣。《乐记》有较详细描写。诸侯可以舞《大武》，但不得“朱干、设钖，冕而舞”。

[6]台门：在门的两旁筑土为台，台上有屋，称为“台门”，是天子、诸侯布告法律、观察天气之所。也叫“观”、“阙”、“象魏”等。旅：道。树：屏。郑注：“礼，天子外屏，诸侯内屏，大夫以簾，士以帷。”

[7]坫（diàn）：小土台。两君会饮，主宾饮毕后，皆将饮空的酒爵放回坫上。这是诸侯之礼，大夫不得用。

[8]绣黼（fǔ）丹朱中衣：以丹朱为中衣之领，又于其上绣为斧纹。丹朱，赤色。黼，斧纹。中衣，内衣和外衣之间的一层衣服。

[9]相贵以等：孔疏：“谓臣下不畏惧于君，而擅相尊贵以等列。”指诸侯之间相互尊崇，抬高地位。

[10]相觌以货：孔疏：“大夫私相觌，以货贿，不辟君。”指大夫之间私下互访，拿着财货送礼往来，完全不通过国君。

【译文】

诸侯在庭中四面都悬挂钟磬乐器，祭天的牺牲用白色的公牛，击奏玉磬，让舞队手持着带金饰的红色盾牌，戴着冕，跳《大武》舞，乘着大路车，这都是诸侯僭用天子之礼的行为。大夫家的大门前筑起了高台，门内又设了屏风；堂侧建起了放置空酒爵的土台；穿的中衣衣领上镶着红边，还绣着斧形的纹饰，这都是大夫僭用诸侯之礼的行为。所以，天子的势力衰微，诸侯就僭越天子；大夫的势力强大，诸侯就受到

威胁。诸侯之间相互尊崇，抬高地位；大夫之间不通过国君私下互访，拿着财货送礼往来；贵族们为了私利相互贿赂，这样一来天下的礼制就全乱了套。

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诸侯[1]，而公庙之设于私家，非礼也，由三桓始也[2]。

【注释】

[1]“诸侯”二句：祖庙只能设于宗子之家，庶子之家无祖庙。即使诸侯和天子同宗、大夫和诸侯同宗，也不能设祖庙。

[2]“而公庙”三句：“三桓”都把桓公庙立于自家内，即“公庙之设于私家”。

【译文】

本来诸侯不能设天子的祖庙，大夫不能设诸侯的祖庙，但现在有把国君的祖庙设到大夫自家里的，这是不合礼仪的，这种事是从鲁国的三桓开始的。

天子存二代之后[1]，犹尊贤也。尊贤不过二代。诸侯不臣寓公[2]，故古者寓公不继世。

【注释】

[1]天子存二代之后：本朝天子要保护前代两个王朝的后裔，不令灭

绝，如周天子要保护夏、商两代的后裔，封夏的后代于杞，封商的后代于宋，特许他们以天子之礼祭祀其祖。

[2]诸侯不臣寓公：孔疏：“案《丧服传》云：‘寄公者何也？失地之君也。’……诸侯不臣者，不敢以寄公为臣也。”寓，寄居。

【译文】

天子要保存前代两个王朝的后裔，这是尊重前朝的贤者。但这种特殊的礼遇只适用于前两个朝代。诸侯不敢将已失国而寄寓在本国的国君当作自己的臣子，但这仅限于寄居的国君本人而不包括其子孙，所以古时候寄居他国的诸侯没有继承人。

君之南乡[1]，答阳之义也；臣之北面，答君也。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辟君也[2]。

【注释】

[1]乡：通“向”。

[2]“大夫之臣”三句：大夫对诸侯国君行稽首叩拜之礼，如果家臣也对大夫稽首叩拜，则大夫似成为国之正君，变成一国二君，所以不能再用稽首叩拜之礼，要“辟君”。

【译文】

国君视朝时面朝南方，这是面对着阳的意思；臣子上朝要面向北方，这是面对国君的意思。大夫的家臣不能再对大夫行稽首叩拜之礼，

这不是尊重家臣，而是由于稽首叩拜已是大夫拜君之礼，因此不能再让家臣稽首拜大夫，以避免大夫成了国之正君。

大夫有献弗亲，君有赐不面拜，为君之答己也。

【译文】

大夫有所进献于国君，不亲自前去，而是派家臣去送；国君对大夫有赏赐，大夫也不用上朝去当面拜谢，这是为了避免国君再向自己行答拜之礼。

乡人禓[1]，孔子朝服立于阼，存室神也[2]。

【注释】

[1]禓（shāng）：古代驱逐强鬼与疾疫的祭祀活动。也称“傩”（nuó）。

[2]存室神也：孔疏：“于时驱逐强鬼，恐己庙室之神时有惊恐，故着朝服立于庙之阼阶，存安庙室之神，使神依己而安也。”存，慰问，省视。

【译文】

乡里人举行驱除疾疫恶鬼的祭祀，孔子穿着朝服站在家庙阼阶上，慰问、关照庙室之神。

孔子曰："射之以乐也，何以听，何以射！"孔子曰："士，使之射，不能则辞以疾，县弧之义也[1]。"

【注释】

[1]县（xuán）弧：古时家里如果生了男孩子，就在门左悬弓。

【译文】

孔子说："举行射礼时有音乐来伴奏，射者是怎样听着与射箭相配的音乐的啊，是怎样知道音乐与自己射箭的仪态仪容相配的啊！"孔子说："作为士，国君让他参加射礼，如果他不会射箭也不能说自己不会，而要托辞说自己生病不能去，因为男孩子生下来门口就悬挂着弓，含义就是男子天生就会挽弓射箭的。"

孔子曰："三日齐[1]，一日用之，犹恐不敬。二日伐鼓，何居[2]？"

【注释】

[1]三日齐（zhāi）：祭前的三日斋戒。见《礼器》"君子曰：礼之近人情者"节注[16]。

[2]何居（jī）：郑注："怪之也。"居，表疑问语气词。

【译文】

孔子说："祭前致斋三天，一天举行祭祀，即使这样还害怕不够诚敬。而今却在斋戒的前两天击鼓，这是怎么回事呢？"

孔子曰："绎之于库门内[1]，祊之于东方[2]，朝市之于西方[3]，失之矣。"

【注释】

[1]绎：天子、诸侯祭之明日又祭称之为"绎"。见《檀弓下》"仲遂卒于垂"节注[2]。绎祭应在庙内堂上进行。库门：诸侯王宫的外门。

[2]祊（bēng）：正祭的次日在庙门外举行的绎祭，求神当在庙门外的西方。参见《礼器》"大庙之内敬矣"节注[13]。

[3]朝市：早上的集市。据《周礼·地官·司市》，一日设三市，大市在日中，朝市在早晨，夕市在傍晚。朝市应在东方，夕市在西方。

【译文】

孔子说："该在王宫库门外举行的绎祭弄到库门内去祭，该在庙门外西边设祭求神弄到东边去求，该设在东方的朝市偏设到西方，这些都是失礼。"

社祭土而主阴气也[1]，君南乡于北墉下[2]，答阴之义也。日用甲[3]，用日之始也。天子大社[4]，必受霜露风雨，以达天地之气也。是故丧国之社屋之[5]，不受天阳也。薄社北牖[6]，使阴明也[7]。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载万物，天垂象，取财于地，取法于天，是以尊天而亲地也，故教民美报焉。家主中霤而国主社[8]，示本也。唯为社事，单出

里[9]。唯为社田，国人毕作。唯社，丘乘共粢盛[10]。所以报本反始也。

【注释】

[1]社：土地神。土：五土，即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土是阴气之主。

[2]墉：墙。孔疏，祭社时在坛上设神主（牌位），面向北，国君来到北墙下，面向南祭奠，正对着神主。

[3]日用甲：“甲”为天干的第一位，如以天干纪日，“甲日”即为每十日之始。以“日之始”的甲日祭社，是表示尊敬之意。

[4]天子大社：天子为天下百姓所立之社。大，同“太”。

[5]丧国之社屋之：被灭之国的社坛，要盖上屋子予以屏蔽，不让它接受风雨霜露之阳气。丧国之社，指周为所灭的殷建立的社，引以为戒。屋，动词，盖上屋子。

[6]薄社北牖（yǒu）：给所立的殷社加盖屋子，三面封死，只在北边开一个小窗。薄，通“亳”，“薄社”即“亳社”。殷始建都于亳，亳社就是殷社。牖，窗。

[7]使阴明也：塞其三面，唯开北牖，即表示绝阳通阴，阳主生而阴主杀，阴明则物死。

[8]中霤：指宫室中央，亦宫室内的土地神。卿大夫之家主祭土神于中霤。

[9]单出里：郑注：“皆往祭社于都鄙。”这是说，祭社时一里之中的人家全都要出来参与。单，通“殚”，尽。

[10]丘乘（shèng）：古代井田制时的行政单位，所谓“九夫为井，四井为邑，四邑为丘，四丘为乘”，则一乘为五百七十六家。粢盛（zī chéng）：供祭祀用的黍稷。粢，稷。盛，盛稷的容器。

【译文】

社祭是祭祀土地神，土是阴气之主，祭祀时国君面朝南立于社坛的北墙下，表示面对着阴。社祭总是用甲日，甲是纪日的初始日，用甲日是表示对社祭的重视。天子为天下百姓所立的太社，一定要承受霜露风雨的浸润，以贯通天地之气。所以亡国之社要盖上屋顶屏蔽起来，不让它接受天上的阳气。为被灭之国殷盖的亳社，三面封闭，唯在北墙上开个小窗，使它绝阳通阴，只通阴明。祭社，是尊崇土地神。大地承载万物，上天垂示星象，世间的财物都取之于地，伦理规范都效法于天，所以要尊敬上天而亲爱大地，所以要教育人们好好地报答大地。家里的土地神是中霤，祭土地就是祭中霤；国家的土地神是社，祭土地就是祭社，这都表示土地是立家、立国的根本。因此，唯有当里中举行社祭时，里中才会家家户户全体出动，全里空巷。唯有为社祭而举行田猎时，国中才会家家户户全体参加，人人出力。唯有为了社祭，各地丘、乘的民众都参与分摊，心甘情愿地拿出黍稷。这是为报答土地的恩情，返还自己初始的本性。

季春出火[1]，为焚也。然后简其车赋，而历其卒伍[2]，而君亲誓社，以习军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观其习变也。而流示之禽[3]，

而盐诸利[4]，以观其不犯命也。求服其志，不贪其得。故以战则克，以祭则受福。

【注释】

[1]季春：郑玄说应作“仲春”。出火：取火用之。

[2]“然后”二句：简、历，郑注：“简、历，谓算具陈列之也。”即检阅、点算。车赋，车马器械。

[3]流示之禽：指驱逐禽兽加以展示，给参与田猎的士卒看。流，行，即行田。

[4]盐：通“艳”，艳羡。让参与田猎的士卒羡慕。按规定，田猎时大兽归公，小禽归私。

【译文】

仲春二月取火去焚烧田野的杂草。然后陈列清点车马器械，检阅统计士卒数目，国君亲自在社坛前誓师，然后开始操练军队。指挥队伍时而向左，时而向右，时而坐下，时而起立，以观察军队的服从与应变。然后派人去驱赶禽兽向士卒展示，令士卒歆羡猎获之利，以观察士卒能遵纪、不违令。这样做就能令士卒服从，不使其贪图私利。所以，经过这样训练的士卒，攻能克，在祭祀中能得到神的赐福。

天子适四方，先柴[1]。郊之祭也，迎长日之至也[2]，大报天而主日也[3]。兆于南郊[4]，就阳位也。扫地而祭，于其质也。器用陶、匏[5]，以象天地之性也。于郊，故谓之郊。牲用骍[6]，尚赤也。用犊，贵诚

也。郊之用辛也[7]，周之始郊，日以至。卜郊[8]，受命于祖庙，作龟于祢宫[9]，尊祖亲考之义也。卜之日，王立于泽[10]，亲听誓命[11]，受教谏之义也。

献命库门之内[12]，戒百官也；大庙之命，戒百姓也。祭之日，王皮弁以听祭报[13]，示民严上也[14]。丧者不哭，不敢凶服，汜扫反道[15]，乡为田烛[16]，弗命而民听上。祭之日，王被衮以象天[17]。戴冕璪十有二旒[18]，则天数也[19]。乘素车，贵其质也。旂十有二旒，龙章而设日月[20]，以象天也。天垂象，圣人则之，郊所以明天道也。帝牛不吉[21]，以为稷牛[22]。帝牛必在涤三月[23]，稷牛唯具，所以别事天神与人鬼也。

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报本反始也。

【注释】

[1]柴：燔柴。古代祭天时，在地上堆积薪柴，并将牺牲、玉帛放在薪柴上一道燔烧，使烟气和牲肉的馨香气味上腾于天，请天神享用。

[2]迎长日之至：指冬至祭天。冬至日夜晚最长，白昼最短，冬至后，白昼一天比一天长起来。

[3]大报天：祭天的典礼一年中有九次，冬至祭天最为隆重，称之为“大报天”。

[4]兆：指祭坛的区域。

[5]陶、匏（páo）：陶和葫芦所制的酒器、食器。匏，葫芦的一种。

[6]骍（xīng）：赤色。此指赤色的牛犊。

[7]郊之用辛：南郊祭天选用辛日。或说用辛日取其为阳气所生之意，表示新的开始；或说用辛日，取斋戒自新之意。

[8]卜郊：占卜郊祭的日子。郊祭原有定日，而还要占卜日期，是表示郑重。

[9]作龟：犹言“灼龟”。祢（nǐ）宫：父庙。

[10]泽：郑注：“泽宫也，所以择贤之宫也。”这里指在泽宫挑选参与祭祀的人员。

[11]亲听誓命：孔疏：“又使有司誓敕旧章斋戒之礼，王又亲听受命之。”即听取有关人士讲解祭天礼仪的注意事项。

[12]献命：郑注：“王自泽宫而还，以誓命重相申敕也。”指即将致斋时，天子重申誓命。

[13]皮弁：本指白鹿皮制成的冠，这里指皮弁服，即配合皮弁所穿的全套服装，即素衣、素裳，缁带。这是祭日早晨所着之服，临祭之时还要更换。

[14]示民严上：孔疏：“示教人尊严其君上之义也。”严，敬。

[15]氾扫：泛扫。氾，同“泛”。反道：把新土铲到路的表面。

[16]田烛：在田头设烛火。因郊祭时间太早，特设烛火为王照明。

[17]被衮以象天：郑注："谓有日、月、星辰之象。"孔疏："当祭之日，王被衮冕，衮冕有日、月、星辰，以象天也。"被衮，指内服大裘，外披十二章之衣。衮，详《礼器》"礼有以文为贵者"节注[1]。

[18]冕璪（zǎo）十有二旒：冕的上端有一长方形的木版叫做"綖"，綖的前端垂有十二条穿着玉珠的五彩丝带。璪，用五彩丝绳穿玉珠垂在冕前为旒，即"玉藻"。

[19]则天数也：古者以为天之大数为十二，故制礼以十二为极数。

[20]龙章：指龙旗。

[21]帝牛：祭祀上帝所用之牛。不吉：指占卜不吉，或有死伤意外。

[22]为：用。稷牛：祭祀后稷所用的牛。周人在郊天时，以其始祖后稷配享。如果帝牛占卜不吉或有死伤，就要改用稷牛作为帝牛，另选其他牛作为稷牛。

[23]涤：指打扫干净的牛舍。

【译文】

天子到四方巡察，先要燔柴告天。郊外祭天，迎接最长白日的到来，为了最隆重、最盛大地报答上天，祭祀之礼以日为主。郊祭的地方选择在南郊，因为南方是阳位。清扫地面而举行祭祀，体现了质朴自然。祭祀使用陶土制作的器具和葫芦，象征着天地自然之性。祭天在南

郊举行，所以也叫做“郊祭”。祭天的牺牲用赤色的牛犊，是因为周代崇尚赤色。以牛犊为牺牲，是因为看重牛犊的“诚”。南郊祭天选择辛日，是因为周代的最初的郊祭是辛日，是冬至日。占卜郊祭的日期，天子要先到祖庙禀告，再到父庙里灼龟占卜，这是表示尊敬始祖而亲近父亲。占卜的当天，天子立于泽宫，挑选一起参加祭天典礼的人，亲自聆听有司宣布祭天礼仪的规定，表示听从教诲与劝谏。

天子从泽宫回来，在王宫的外门库门内重申誓命，告诫百官听从；又在太庙内重申命令，告诫百姓。郊祭当天，天子穿着皮弁服听取有关官员报告郊祭的准备情况，这是教导百姓要尊敬君上。这一天，有丧事的人家不能哭，也不能穿丧服，百姓都走出门去扫除道路，并把新土铺在路面上，乡间的百姓在田头点亮火炬照明，这些都不用发布命令，百姓都自觉地按照上级的意图去做。祭天的当日，天子内穿大裘、外披绣有日、月、星辰等图案的衮服，表示效法上天。头戴着冕，冕的前端垂着五彩丝绳串的十二条玉珠，是效法天之大数十二。乘坐没有装饰的素车，是表示以质朴为贵。车上的旗帜有十二根飘带，旗上画有龙的纹饰并绣着日月图案，这也是效法天象。上天显现出日、月、星辰的天象，圣人懂得学习它、效法它，郊祭就是要彰显天道。祭天所用的帝牛，如果占卜结果说不吉，就要用稷牛来代替。祭天所用的帝牛，一定要在清洁的牛舍里饲养三个月，而稷牛只要是完整的就可以，这也是区别祭祀天神和人鬼的不同。

万物本源于上天，人本源于祖宗，这就是祭天时要让始祖配祭上天的道理。郊天之祭，就是最隆重、最盛大地回报本始、返回本始。

天子大蜡八[1]。伊耆氏始为蜡[2]。蜡也者，索也[3]。岁十二月，合聚万物而索飨之也。蜡之祭也，主先啬而祭司啬也[4]，祭百种以报啬

也[5]。飨农及邮表畷、禽兽[6]，仁之至，义之尽也。古之君子，使之必报之。迎猫，为其食田鼠也；迎虎，为其食田豕也，迎而祭之也。祭坊与水庸[7]，事也。曰：“土反其宅，水归其壑[8]，昆虫毋作[9]，草木归其泽。”

皮弁、素服而祭。素服，以送终也。葛带、榛杖，丧杀也[10]。蜡之祭，仁之至，义之尽也。黄衣、黄冠而祭[11]，息田夫也。野夫黄冠，黄冠，草服也。

大罗氏，天子之掌鸟兽者也，诸侯贡属焉。草笠而至，尊野服也[12]。罗氏致鹿与女，而诏客告也。以戒诸侯曰：“好田、好女者亡其国。天子树瓜华，不敛藏之种也[13]。”

八蜡以记四方[14]。四方年不顺成[15]，八蜡不通[16]，以谨民财也。顺成之方，其蜡乃通，以移民也[17]。既蜡而收，民息已。故既蜡，君子不兴功。

【注释】

[1]大蜡（zhà）：年终的祭祀。八：大蜡所祭的八神，据郑注为先啬、司啬、农、邮表畷、猫虎、坊、水庸、昆虫。

[2]伊耆氏：古代天子之号。

[3]索：求索。指向众神求索万物，年终要一起祭享报答。

[4]先啬：陈澔说，先啬为八神之主。郑注：“若神农者。”即教导人们稼穑耕耘者，或说即农神。啬，通“穑”。司啬：后稷。一说

后稷为农神。

[5]百种：神名。百谷之种。

[6]农：农官田畯。邮表畷（zhuì）：田畯在田间所设的庐舍。畷，通“缀”。

[7]坊：堤坊。水庸：沟渠。

[8]土反其宅，水归其壑（hè）：孔疏：“土归其宅，则得不崩”；“水归其壑，谓不泛溢”。壑，坑谷。

[9]昆虫：蝗、螟等害虫。

[10]丧杀：丧礼等级降低。

[11]黄衣、黄冠：这是农夫参加蜡祭时的衣着。黄冠，即草笠。

[12]尊野服也：草笠本是农夫的装束，因为年终功成是农夫的功劳，所以尊其服。

[13]“天子”二句：这句话的意思是告诫诸侯不要储存财物与民争利。树，种植。瓜华，瓜果。华，读为“瓠”（hù）。

[14]记四方：记四方收成的丰歉。

[15]顺成：指风调雨顺，五谷成熟。

[16]通：行，举行。

[17]移民：移走百姓的疲劳倦息。因百姓终年劳动，要通过蜡祭聚

会宴饮，去除厌倦，享受丰收之乐。

【译文】

天子的大蜡祭，所祭有八神。从伊耆氏开始有了蜡祭。所谓蜡，就是索求的意思。周历每年的十二月，要聚集万物、索求其神灵加以祭飨。蜡祭所祭祀的神灵，主要是祭“先啬”，再要祭主管农事的“司啬”，再要祭“百种”，以报答稼穑收获之功。还要祭飨田官之神“农”、田舍之神“邮表畷”及禽兽之神，这就体现了仁至义尽。古代的君子，只要使用了就一定要报答。迎来猫神，因为猫吃掉了危害作物的田鼠，迎来虎神，因为虎吃掉了危害农田的野猪，所以要把它们迎接来加以祭祀。还要祭祀堤防之神“坊”和沟渠之神“水庸”，也是因为它们有功于农事。蜡祭的祝辞说：“土壤回到大地上，水流回到壑谷中，昆虫不再危害庄稼，草木回到薮泽生长。”

天子戴着皮弁、穿着素服参加蜡祭。穿着素服，是为老去的万物送终。腰系葛带，手执榛杖，比丧礼常规等级稍减。蜡祭，这就体现了仁至义尽。农夫参加蜡祭，身穿黄衣、头戴黄冠，让他们饮酒宴乐得到休息。在田野劳作的农夫，头戴黄冠，黄冠，黄色是草野之色，秋季草木黄落，因而采用黄色。

大罗氏是负责为天子掌管鸟兽的官，诸侯进贡的鸟兽由他管理。进贡鸟兽的使者戴着草笠而来，这是表示对农夫的尊重。大罗氏将鹿和女子交给使者，让他们转交诸侯，并给诸侯带话。告诫诸侯说：“喜好田猎、沉湎女色，就一定会亡国。天子只种植瓜果供食用，不收敛久藏之种，不藏储财物与民争利。”

蜡祭八神，要记录四方年成的丰歉。如果四方风不调、雨不顺，收

成不好，就不举行蜡祭，来节约百姓之财。四方哪一方风调雨顺年成好，哪一方就举行蜡祭，通过蜡祭聚会宴饮，让百姓去除疲惫，享受丰收之乐。蜡祭之后，就把谷物收藏起来，让百姓得到休息。所以蜡祭以后，君子就不再大兴土木征调民众了。

恒豆之菹[1]，水草之和气也；其醢[2]，陆产之物也。加豆[3]，陆产也，其醢，水物也。笾、豆之荐，水土之品也。不敢用常亵味而贵多品[4]，所以交于神明之义也，非食味之道也。

先王之荐，可食也，而不可耆也[5]。卷冕[6]，路车，可陈也，而不可好也。《武》[7]，壮而不可乐也。宗庙之威，而不可安也。宗庙之器，可用也，而不可便其利也。所以交于神明者，不可以同于所安乐之义也。

酒醴之美，玄酒、明水之尚[8]，贵五味之本也[9]。黼黻、文绣之美，疏布之尚[10]，反女功之始也。莞簟之安[11]，而蒲越、槀鞂之尚[12]，明之也。大羹不和，贵其质也。大圭不琢，美其质也。丹漆雕幾之美[13]，素车之乘，尊其朴也。贵其质而已矣，所以交于神明者，不可同于所安亵之甚也。如是而后宜。

鼎、俎奇而笾、豆偶，阴阳之义也。黄目[14]，郁气之上尊也[15]。黄者，中也，目者，气之清明者也，言酌于中而清明于外也。

祭天，扫地而祭焉，于其质而已矣。醯醢之美而煎盐之尚[16]，贵天产也。割刀之用，而鸾刀之贵[17]，贵其义也。声和而后断也。

【注释】

[1]恒豆：指朝事（即宗庙祭祀进献生血生肉之事）常设的用于荐献的豆。菹（zū）：腌菜。

[2]醢（hǎi）：肉酱。

[3]加豆：祭祀末尾酳尸时所献之豆。

[4]不敢用常亵味而贵多品：见本篇“鼎、俎奇而笾、豆偶”节注[3]。

[5]耆：同“嗜”。

[6]卷（gǔn）：当作“衮”，天子礼服。

[7]《武》：即《大武》。

[8]玄酒：清水。明水：用铜制的鉴盘放在月下所承接的露水。

[9]五味：此指泛齐、醴齐、盎齐、缇齐、沈齐五种酒。陈澔说：“未有五味之初，先有水，故水为五味之本。”

[10]疏：粗。

[11]莞（guān）簟（diàn）：见《礼器》“礼也者，反本、修古”节注[1]。

[12]蒲越（huó）：用蒲草编结的席。越，蒲草。稾鞂（gǎo jiē）：见《礼器》“礼也者，反本、修古”节注[1]。

[13]幾（qí）：郑注："谓漆饰沂鄂也。"沂鄂，指凹凸的纹饰。

[14]黄目：酒樽名。又叫"黄彝"，以黄金镂其外为眼睛的形状，故名。

[15]郁气：郁鬯酒的芳香。

[16]醯（xī）醢：用醋调制的肉酱。醯，醋。煎盐：即盐，由煎炼而成，故名。

[17]鸾刀：刀柄环上有铃的刀。古代祭祀时切割牲体时使用。

【译文】

祭祀常设的用于荐献的豆中盛放的腌菜，是水草的和美之气生成的；而肉酱，是陆地所产的兽肉制成的。祭祀最后为尸进献的漱口后所用食物的豆，其中盛放的腌菜是陆地生产，相配的肉酱却是水中的物产。笾、豆中盛放的祭品，都是水中或土中所长。祭品不敢用人所常吃的美味，而以品种的繁多为贵，这是表示与神明相交、敬奉神明的意义，不是为了品尝味道。

祭祀先王的供品，虽然可以吃，但不是人们爱吃的。祭祀时所穿的衮服，所戴的冕，所乘用的大路，可以陈列，看着威严、豪华，但不能平常就老是穿着、老是乘用的。《大武》之舞，气势雄壮，但不是供平常娱乐的。宗庙，威严壮观，但不是供平常居处的。宗庙祭祀所用的器具，虽然是可以使用，但不是供日常生活方便拿来用的。所以，用于和神明交往的物事，与人们日常安乐适意的物事是不可等同的。

酒醴虽然甜美，但祭祀时却以玄酒和明水作为上品，这是看重它是五味的根本。织品上的黼黻图案及刺绣纹饰虽然华美，但祭祀时却特别

看重粗布，这是表示要返回到女工织品的初始。人们平常用着蒲席加竹席的坐垫，坐着很安适，但祭庙祭天时却要使用蒲草、秸秆编织的席子，这是因为祭祀的对象是神明。祭神的大羹肉汤不加任何调料，这是看重它原本的味道。天子祭天所用的大圭不加雕饰，这是看重它的质实纯朴。天子的乘车，涂刷着红漆、雕刻着高高低低的纹饰，但祭天时却乘用毫无雕饰的车辆，这是看重它的朴素。以上都是珍视物事的质朴纯真的本质而已，所以说，凡是用于与神明交接的物事，和百姓享用安乐舒适的物事是全然不同的。在礼制中也只有这样崇尚质朴的安排，才是适宜的。

祭祀器具鼎、俎的数目是奇数，而笾、豆的数目是偶数，这其中包含着阴阳的意义。黄目，用黄金刻镂成眼目之形为饰，是用来盛放郁鬯的上等酒樽。黄，依五行为中央之方色，目，是身体精气中显现清明的器官，称作黄目，是说把郁鬯斟入其中，而能让清明透澈于外。

祭天，地扫干净即可举行祭祀，看重的是质朴。以醋调制的肉酱虽然味美，而祭礼陈列祭品却把大盐放在肉酱的前面，看重的是大盐乃天然的物产。百姓平常切肉用锋利的割刀，但祭礼分割牲体时仍讲究使用古时并不那么锋利的鸾刀，那是看重它的意义。因为切割时銮铃之声和悦，牲肉应声割断，要的就是这种和谐。

冠义[1]，始冠之，缁布之冠也[2]。大古冠布[3]，齐则缁之[4]。其緌也[5]，孔子曰：“吾未之闻也，冠而敝之可也[6]。”適子冠于阼[7]，以著代也[8]。醮于客位[9]，加有成也[10]。三加弥尊[11]，喻其志也[12]。冠而字之，敬其名也[13]。委貌[14]，周道也；章甫，殷道也；毋追，夏后氏之道也。周弁[15]，殷冔，夏收。三王共皮弁、素积[16]。无大夫冠

礼[17]，而有其昏礼。古者五十而后爵，何大夫冠礼之有？诸侯之有冠礼，夏之末造也[18]。天子之元子[19]，士也。天下无生而贵者也。继世以立诸侯，象贤也[20]。以官爵人，德之杀也[21]。死而谥，今也。古者生无爵，死无谥。

【注释】

[1]冠义：冠礼的意义。冠礼中共有三次加冠，第一次是缁布冠，第二次是皮弁，第三次是爵弁。此节与《仪礼·士冠礼》文末的《记》相同，可参看。

[2]缁布之冠：缁布冠，古代一般百姓成人时戴黑色的布冠。缁，黑色。

[3]大：同“太”。

[4]齐：同“斋”，斋戒。缁：这里是染成缁色的意思。

[5]緌（ruí）：冠两侧用于固定冠的缨带，在颈项处打结，称作“緌”。

[6]敝：丢弃。缁布冠仅在冠礼时用，因而加冠后就可以丢弃。

[7]適：同“嫡”。

[8]著：明。代：代替父亲。“著代”即表明其继承者的地位。

[9]醮（jiào）：见《曾子问》“曾子问曰：将冠子，冠者至”节注[9]。客位：户与牖之间，是宾客之位。

[10]加有成：每加一次冠，则给冠者进酒一次，称“加一醮”，表示冠礼的仪式又完成了一层，冠者即将完成成人礼。

[11]三加弥尊：冠礼中三次加冠，越来越尊贵，所以说“弥尊”。弥，益，更。

[12]喻其志也：孙希旦曰：“服弥尊则当思所以称之，晓喻冠者之志意，务令充大以称其服也。”所加之冠越来越尊贵，冠者就会思考志向、行为要与之相称，即要有远大的志向，宏大的作为。

[13]敬其名也：名为父母所取，因此要敬其名，行冠礼以后取字，便是成人，不得随意称名，非君、父，他人皆称其字而讳其名。

[14]委貌：和后文的“章甫”、“毋追”分别是夏、商、周三代日常所戴之冠，其形制已不可考。

[15]弁：和后文的“冔”（xǔ）、“收”，是夏、商、周三代斋戒和祭祀所戴之冠。《训纂》引《独断》：“周曰爵弁，殷曰冔，夏曰收，皆以三十升漆布为壳，广八寸，长尺二寸，加爵冕其上。周黑而赤，如爵头之色，前小后大。殷黑而微白，前大后小。夏纯黑而赤，前小后大。皆有收以持笄。……古皆以布。中古以丝。”

[16]素积：孙希旦说：“以素缯为裳而襞（裙子腰际的褶子）积之也。素言其色，积言其制。”

[17]无大夫冠礼：古人二十而冠，五十才加爵为大夫，所以没有大

夫的冠礼。

[18]末造：末世。孙希旦说："犹末世也。"一说，指末代所制作。

[19]元子：长子。

[20]象贤：效法先贤。

[21]德之杀：孔疏："言官爵之授，随德隆杀也。"即按照德行的高低授予官爵。

【译文】

冠礼的意义，冠礼三次加冠，第一次加的冠，是缁布冠。远古时，人们以白布为冠，到了斋戒时把它染成黑色的。古代的冠是否有緌，孔子说："冠有緌我没有听说过。不过，冠戴坏了，丢弃不用是可以的。"在阼阶之上为嫡子加冠，这是要明确嫡子的继承人的地位。在客位对冠者行醮礼，这是对冠者已是成人的尊重。三次加冠，越来越尊贵，这是希望冠者的德行、志向要与之相称。加冠后为冠者取字，以后就要以字相称，因为名是父母所取要予以尊敬，非师、长不能呼叫。周代常用的冠，叫"委貌"；殷代常用的冠，叫"章甫"；夏代常用的冠，叫"毋追"。斋戒和祭祀所戴的礼冠，周代叫"弁"，殷代叫"冔"，夏代叫"收"。三代又都用皮弁和腰间有褶子的白缯裙裳。没有大夫的冠礼，只有大夫的婚礼。因为，古时候要到五十岁才能受爵为大夫，而冠礼是在二十岁举行的，所以大夫怎么能有冠礼呢？诸侯有冠礼是夏代末期的事。天子的长子，也是士，也行士冠礼。天下没有生下来就尊贵的人。诸侯的长子继位为诸侯，是让他们效法自己的先贤。将官爵授予人，要按着德行的高下分等级。人死了给予谥号，这是现在的做法。古时候，活着的时候没有爵位，死后也没有谥号。

礼之所尊，尊其义也。失其义，陈其数[1]，祝、史之事也。故其数可陈也，其义难知也。知其义而敬守之，天子之所以治天下也。

【注释】

[1]陈其数：孔疏：“谓笾、豆事物之数可布陈。”

【译文】

礼之所以可贵，贵在它的内在崇高的意义。如果失去了内在的崇高意义，只会摆摆笾豆、点点数的仪节，那是祝、史们干的事。所以说，礼的仪节是容易学会的，而其深刻的意义难以理解。真正懂得礼的深刻意义并且恭敬地遵守执行，那么天子就可以治理天下了。

天地合，而后万物兴焉。夫昏礼，万世之始也。取于异姓[1]，所以附远厚别也[2]。

币必诚[3]，辞无不腆[4]。告之以直信。信，事人也；信，妇德也。壹与之齐，终身不改[5]，故夫死不嫁。

男子亲迎，男先于女，刚柔之义也。天先乎地，君先乎臣，其义一也。

执挚以相见[6]，敬章别也。男女有别，然后父子亲；父子亲，然后义生[7]；义生，然后礼作；礼作，然后万物安。无别无义，禽兽之道也。

婿亲御授绥[8]，亲之也。亲之也者，亲之也。敬而亲之，先王之所以得天下也。出乎大门而先[9]，男帅女，女从男，夫妇之义由此始也。妇人，从人者也：幼从父兄，嫁从夫，夫死从子。夫也者，夫也。夫也者，以知帅人者也。

玄冕齐戒[10]，鬼神阴阳也。将以为社稷主，为先祖后，而可以不致敬乎？

共牢而食[11]，同尊卑也。故妇人无爵，从夫之爵，坐以夫之齿。

器用陶、匏，尚礼然也。三王作牢，用陶、匏。

厥明[12]，妇盥馈[13]。舅姑卒食，妇馂余[14]，私之也。舅姑降自西阶，妇降自阼阶，授之室也。

昏礼不用乐，幽阴之义也[15]，乐，阳气也。昏礼不贺，人之序也[16]。

【注释】

[1]取于异姓：《曲礼上》：“取妻不取同姓。”取，同“娶”。

[2]附远厚别：孔疏：“取异姓者，所以依附相疏远之道，厚重分别之义也。”另一说法，见《集解》引方悫说：“必取于异姓，所以附远；不取同姓，所以厚别。”

[3]币：即纳征之币。纳征，古代婚礼“六礼”之一，指男方向女方赠送定亲的聘礼，女方受礼复书，双方的婚姻关系即确定。纳

币，要送玄纁、束帛和俪皮（两张鹿皮）。

[4]辞无不腆：纳币时的说辞，不能自谦说自己的币帛不好。腆，善。

[5]“壹与之齐”二句：郑注：“齐，谓共牢而食，同尊卑也。齐，或为‘醮’。”郭店楚简《六德》：“壹与之齐，终身弗改之矣。”

[6]挚：见面礼。指亲迎当天男子要执雁作为见面礼。

[7]“男女有别”四句：郭店楚简《六德》：“男女不辨，父子不亲。父子不亲，君臣亡义。”文意相似，可以参看。

[8]亲御：婿亲自为新娘驾车，象征性地走一段，让车轮转几圈，再交给驭手驾车。授绥：由婿把绥交给新娘。绥，登车时拉手的绳索。

[9]大门：指妇家大门。

[10]玄冕：大夫以上所穿的祭服。此指亲迎时所穿之服。

[11]共牢而食：指夫妇的坐席前放着盛有豚、鱼及干肉等的俎牢，夫妇共食。这是象征性的礼仪活动，并不真的要吃饱，夫妇“三饭卒食”，礼成。

[12]厥：其。明：明日。指共牢之明日。

[13]妇盥馈：或说此三字为后人据《士昏礼》加上的。馈，行馈食礼。指向舅姑进食。

[14]馂（jùn）余：吃剩下的食物。

[15]“昏礼不用乐”二句：婚属阴礼，乐属阳气，不能以阳事干犯阴事，故婚礼不用乐。《曾子问》载：“取妇之家，三日不举乐，思嗣亲也。”

[16]“昏礼不贺”二句：婚姻之礼，意味着子代父，新妇代姑，新一代兴起，老一代衰落，从这一意义而言故不加庆贺。序，郑注：“犹代也。”

【译文】

天地交配，而万物诞生兴发。婚礼，是自一世乃至万世的起始，是繁衍后代子孙的开端。娶异姓女子为妻，这是为了依附原本没有关系的家族、增强与异姓的联系。

男方向女方致送聘礼要诚心诚意，不要说礼物不好之类的谦辞。要告诫新妇为人须正直诚信。诚信，是用以侍奉人的根本；诚信，是为妇的德行。夫妇一旦同牢而食，同吃同喝了，那妇人就是夫家的人了，终身不能变改，所以丈夫死了就不再改嫁。

结婚之日，男子亲到女家迎娶，表示男先于女，是男刚女柔的意思。这就和天先于地、君先于臣的道理是一样的。

迎亲时，男子捧着礼物交给女家，以宾、主之道与新妇相见，这样表示恭敬、要彰明男女之别。男女有别，然后才有父子之亲；父子相亲，然后才有君臣之义；君臣有义，然后制定礼仪；制定了礼仪，然后万物相宜、各安其所。如果男女无别，父子无义，那就与禽兽一样了。

出门上车，新郎亲手把上车用的引绳交给新娘帮助登车，再亲自驾车，让车子走上一段，表示亲自为新娘做了事。自己对别人的亲爱之

举，就是要别人也对自己亲爱。尊敬人并亲爱人，把这种尊敬与亲爱推而广之，先王就是凭借这一点得到天下的。从女家大门出来之后，男人就走在前面，男人带领着女人，女人跟随着男人，夫妇关系的道理与准则就是从这里开始的。妇人，就是跟从别人的人：年幼时跟从父兄，出嫁后跟从丈夫，丈夫死了跟从儿子。夫，就是丈夫的意思。丈夫，就是用智慧领导别人的人。

新郎迎亲要身着祭服，斋戒沐浴，禀告祖先和天地，这是将婚姻夫妇之道看作与鬼神祭祀一样地虔敬。婚后妻子就也是社稷之主、一家之主了，要继承祖先，繁衍后代，因此怎么能不虔诚地致以敬意呢？

成亲的当晚，夫妇方在新房里同牢而吃，共食一器中的牲肉，表示夫妇是尊卑相同的。因此，妇人没有爵位，妇女都依从丈夫的爵位，座次席位也以丈夫的辈分和年龄来排定。

远古时，食器都用陶器和葫芦，因为是崇尚天然。夏、商、周三代开始有夫妇共牢食用牲肉之礼，而器具则沿用了陶器、葫芦。

成亲次日的黎明，新娘盥洗后拜见公婆，向公婆进献食品。公婆吃完后，把剩下的食物赐给新妇，显示对她的恩典。礼毕，公婆先从西阶下堂，然后新妇从阼阶下堂，这表示从此家事授给新妇管理了。

婚礼不奏乐，因为结婚属于阴，而乐属于阳。举行婚礼，也不庆贺，因为结婚意味着新老兴衰代谢，新一代兴起，老一代衰落。

有虞氏之祭也，尚用气[1]。血、腥、爓祭[2]，用气也。殷人尚声，臭味未成[3]，涤荡其声[4]。乐三阕[5]，然后出迎牲。声音之号，所以诏告于天地之间也。周人尚臭[6]，灌用鬯臭[7]。郁合鬯[8]，臭阴达于渊泉

[9]。灌以圭璋[10]，用玉气也。既灌然后迎牲，致阴气也。萧合黍、稷[11]，臭阳达于墙屋，故既奠然后焫萧合膻芗[12]。凡祭慎诸此。魂气归于天，形魄归于地，故祭，求诸阴阳之义也。殷人先求诸阳，周人先求诸阴。

【注释】

[1]尚：崇尚。气：指生肉的腥气。

[2]血、腥、爓（xún）：孔疏："血，谓祭初以血诏神于室。腥，谓朝践荐腥肉于堂。爓，谓沉肉于汤，次腥，亦荐于堂。"

[3]臭味未成：指未杀牲之前。未杀牲，还没有鲜血和腥气，所以说"臭味未成"。

[4]涤荡：郑注："犹摇动也。"指奏响音乐，声音激荡。

[5]三阕（què）：三遍。指奏乐三次，音乐停止才迎接牺牲。

[6]臭：孔疏："谓鬯气也。"指郁鬯的香气。

[7]灌用鬯臭：以郁鬯酒灌地降神，用的是郁鬯的香气。鬯酒，是秬黍所酿之酒。

[8]郁合鬯：古人以郁金草煮汁与鬯酒混合，气味芬芳。郁，郁金草。

[9]阴：指入地。天阳地阴。

[10]圭璋：指舀郁鬯香酒浇泼到地上时用的勺子。这种勺子有个专

名叫“瓒”（zàn）。以圭为柄称“圭瓒”，以璋为柄称“璋瓒”，统名“玉瓒”。

[11]萧：香蒿。

[12]奠：郑注：“谓荐孰时也。”即在尸入室之前，献上熟食以飨神。焫（ruò）：烧。膻：郑玄认为当作“馨”，馨芗（xiāng），指黍稷。芗，通“香”。

【译文】

有虞氏的祭祀，崇尚腥气。祭祀时用鲜血、生肉、半熟的肉，这是用腥气来敬神。殷人的祭祀，崇尚声音，在未宰杀牺牲之前，就先奏乐。乐曲奏过三章停止后，才出门迎牲。乐曲的呼号，就是用来召唤天地之间的鬼神的。周人的祭祀，崇尚香气，祭祀开始时用鬯酒浇泼在地上，让它的香气召神降临。用煮过的郁金草调配鬯酒，把它浇泼在地上，让它的香气渗入地下，达于渊泉。舀酒酌酒浇泼地上，用的是玉质的圭、璋做柄的勺子，这是使用玉的润清之气。把酒浇泼在地上降神后，然后出门迎牲，这是为了先致气于阴，给地下的神灵送上香气。杀牲之后，把香蒿配着黍稷焚烧，让烟气弥漫于墙屋之间，然后为尸酌酒置于席上，将香蒿、黍稷和牺牲的油脂混在一起燔烧，这是让阳气上腾，招致神灵到来。凡是祭祀，都要谨慎地做好这些礼节。人死后，其灵魂归于上天，这是阳；形体归于地下，这是阴，所以祭祀时要阴阳神灵兼顾，既要到天上去求阳，也要到地下去求阴。殷人是先到天上去求阳的，周人是先到地下去求阴的。

诏祝于室[1]，坐尸于堂[2]，用牲于庭[3]，升首于室[4]。直祭祝于主

[5]，索祭祝于祊[6]。不知神之所在：于彼乎，于此乎？或诸远人乎？祭于祊，尚曰求诸远者与[7]？

【注释】

[1]诏祝于室：初杀牲时，以币告神于室。此节与《礼器》“纳牲诏于庭”内容类似，可参看。

[2]坐尸于堂：既杀牲，尸出坐于户西，南面，行朝践之礼。

[3]用牲于庭：纳牲于庭而杀之。

[4]升首于室：在庭中杀牲后，将牲首升置于室中北墙下。

[5]直祭：正祭。向神敬献熟食为正祭，而此前的献鲜血、献生肉，是表示敬意而已。

[6]索祭祝于祊（bēng）：求神之时，由祝致辞于门外之祊。旧注说，这是由于还不知神到底在哪里，因此里里外外，由近而远，到处寻求加以祭祀。即《礼器》“为祊乎外”。索，求。祊，见《礼器》“大庙之内敬矣”节注[13]。

[7]尚：庶几。

【译文】

祭祀，杀牲时，祝要用币在室中告祭于神；杀牲后，尸坐在堂上受飨；牵牲入庙时，要用币在庭中告祭于神；杀牲后献上牲首，要放在室中北墙下。正祭时，祝致辞于神主，广求众神而祭，祝致辞祭祀于庙门

之外。因为不知道神到底在哪里：是在那里吗？是在这里吗？或者是在离人更远的地方呢？在庙门之外设祭，大概是到远方去求索神灵而祭吧？

祊之为言倞也[1]，肵之为言敬也[2]。富也者，福也。首也者，直也[3]。相[4]，飨之也。嘏，长也，大也。尸，陈也[5]。毛、血，告幽全之物也[6]。告幽全之物者，贵纯之道也[7]。血祭，盛气也[8]。祭肺、肝、心，贵气主也[9]。祭黍稷加肺，祭齐加明水，报阴也[10]。取膟膋燔燎升首[11]，报阳也[12]。明水涚齐[13]，贵新也。凡涚，新之也[14]。其谓之明水也，由主人之絜著此水也[15]。

【注释】

[1]倞（liàng）：索求，寻求。

[2]肵（qí）：指肵俎，放置心舌之俎。此“俎”与他“俎”不同，由主人亲自进献于尸，用以表示尊敬。

[3]首也者，直也：首，升首之祭，即把牺牲之首进献给神灵。直，正。孔疏：“首为一体之正。”孙希旦说，进献的牺牲其他部位如牲体都只是一半，是不完整的，只有牲首是完整的，因此称为“一体之正”。

[4]相：侑尸进食者，即让尸享用此馔。

[5]尸，陈也：其他本作“尸，主也”，因而郑玄认为当从“主”，神主之义。

[6]幽全：即报告牲体内里美善，外观完具。幽，指血。全，指毛。

[7]纯：指内外皆善。

[8]血祭，盛气也：取血而祭，说明牲体内里美善，又证明牺牲其气之盛。

[9]气主：郑注："气之所舍也。"

[10]齐（jì）加明水，报阴也：齐，指五齐，即泛齐、醴齐、盎齐、缇齐、沈齐。"五齐"都是未经过滤之薄酒，但其中也有清浊之分。明水，指用铜制的鉴盘放在月下所承接的露水。报阴，孙希旦说："魂气为阳，体魄为阴。黍稷、牲体、酒醴之属，可以饮食而以味飨神者也，故曰'报阴'。"

[11]膟膋（lǜ liáo）：肠间的脂肪，祭祀时与萧、黍稷等燔烧。

[12]报阳：孙希旦说："燔燎、升首，不可以饮食，而以气歆神者也，故曰'报阳'。"

[13]涚（shuì）：滤清。

[14]新之：指用明水滤清五齐，令其新洁以敬鬼神。

[15]絜：通"洁"。著：成。

【译文】

"祊"说的是"倞"，"倞"是求索的意思；"肵"说的是"肵俎"，就是敬的意思。祝辞中所说的"富"，就是福的意思。把牺牲的牲首进献于室，因为牲首为牲体之正。"相"，就是劝侑尸飨食。"嘏"，是赐福，是尸将

神灵享用过的福胙给予主人，祈祝福禄长久，福禄广大。“尸”，就是神主。祭祀时进献的毛、血，是要向神报告所用牺牲内里美善，外观完整。报告牺牲内里美善，外观完整，是以牲体内外皆善为贵。用牲血祭神，因为血是牺牲的精气，证明其气之盛。而用肺、肝、心来祭神，是看重它们是生发生气的器官。用黍稷加肺祭祀，用五齐加明水祭祀，以饮食飨神灵，这是为了报答阴气。将香蒿和牲的肠间脂肪燃烧，升牲首于堂，以香气歆神灵，这是为了报答阳气。用承接的露水滤清五齐，让初成的浊酒清亮明洁。所谓滤清，就是让酒变得清新。之所以把承接的露水称为“明水”，是由于主人明洁清亮，此明水才能得到，才能造成。

君再拜稽首，肉袒亲割[1]，敬之至也。敬之至也，服也。拜，服也；稽首，服之甚也；肉袒，服之尽也。

祭称“孝孙”、“孝子”，以其义称也。称“曾孙某”，谓国家也[2]。祭祀之相[3]，主人自致其敬，尽其嘉[4]，而无与让也。腥、肆、爓、腍祭[5]，岂知神之所飨也？主人自尽其敬而已矣。

【注释】

[1]肉袒：脱去上衣左袖，露出左臂。割：解割牲体。

[2]国家：指诸侯和卿大夫。因为诸侯五庙，卿大夫三庙，除父、祖外还要祭曾祖及以上，所以可以自称“曾孙某”。

[3]相：赞礼之人。

[4]嘉：指外在仪表的美善。

[5]腥：生肉。肆：肢解剔剥后的牲体。脍（rěn）：熟肉。

【译文】

国君在祭祀时要两次行拜礼再稽首，袒露左臂亲自切割分解牲体，这是表示对神灵的最高的尊敬。最高的尊敬，就意味着顺从。跪拜，是表示顺从；稽首磕头，是表示最最顺从；袒露左臂，是表示完全彻底地顺从。

祭于祖庙时，自称“孝孙”，祭于父庙时自称“孝子”，这是嫡系子孙以伦理的名义来称呼的。诸侯和卿大夫在祭祀祖父以上的祖先时自称“曾孙某”，这是以国家的名义自称的。祭祀中的相，辅助礼仪的施行，要由主人自己致敬神灵，完美地表达对神灵的敬意，而尸是代表神灵的，无需谦让。祭祀时，无论是进献生鲜的牲肉、肢解切割后的牲体、半熟的牲肉、还是煮熟的牲肉，哪里还能知道神灵究竟享用了什么？这只是主人完美地表达对祖先、对神灵的敬意而已。

举斝、角[1]，诏妥尸[2]。古者尸无事则立，有事而后坐也。尸，神象也；祝，将命也。

【注释】

[1]斝（jiǎ）、角（jué）：两种酒器。据说，天子以斝奠，诸侯以角奠。参见《礼运》“祝、嘏莫敢易其常古”节注[3]。

[2]妥：安。此指安排尸坐下。

【译文】

把尸迎入室内之后，举起斝、角酒具行礼致敬，祝要提示主人安排尸坐下。在古代，尸无事时都站立着，只有在饮食时才坐下。尸，是神灵的象征；祝，传达神灵的指令。

缩酌用茅，明酌也[1]。醆酒涚于清[2]，汁献涚于醆酒[3]，犹明、清与醆酒于旧泽之酒也[4]。

【注释】

[1]“缩酌”二句：五齐中，醴齐、泛齐较浊，而盎齐以下较清，因而在祭祀中如果用泛、醴二齐，先用三酒中的事酒与其勾兑，再用一束茅草过滤掉糟滓。缩，滤去糟滓。酌，斟酌。

[2]醆（zhǎn）酒：盎齐、醍齐、沈齐三齐，较清明，无需过滤，只加清酒即可。

[3]汁献：郁鬯酒兑以醆酒。献，摩挲。通过摩挲郁金香草而出汁，掺进鬯酒，故名。

[4]旧泽（yì）之酒：泽，读为“醳”。“旧醳之酒”为“昔酒”，“三酒”之一。《周礼·天官·酒正》：“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日昔酒，三曰清酒。”三酒，三种滤去糟滓的清酒。事酒，临时有事而新酿的酒。昔酒，久酿而成的酒。清酒，更久酿造而成的酒。

【译文】

祭祀用的醴酒要用茅草加以过滤，酒色清明再加调和，才能明酌敬

神。盎齐、醍齐、沈齐三齐为“醆酒”，比较清明，无需过滤，只加清酒即可饮用；郁鬯酒要兑盎齐，就像事酒、清酒与盎齐都与昔酒兑在一起一样。

祭有祈焉[1]，有报焉[2]，有由辟焉[3]。

【注释】

[1]祈：郑注：“祈，犹求也。谓祈福祥，求永贞也。”

[2]报：郑注：“谓若获禾报社。”即对神灵的赐给予以报答。

[3]辟（mǐ）：郑注：“读为‘弭’。谓弭灾兵，远罪疾也。”

【译文】

祭祀，有的是为了祈求福祥，有的是为了报答恩典，有的是为了消弭兵灾祸疾。

齐之玄也[1]，以阴幽思也。故君子三日齐，必见其所祭者。

【注释】

[1]齐：同“斋”。下同。玄：指斋戒时的服装，玄衣、玄裳、玄冠。“玄”为幽阴之色。

【译文】

斋服，穿着是玄色，玄衣、玄裳、玄冠，因为黑色是幽阴之色，鬼神处于幽阴之地，因此穿着玄服思念处于幽阴之地的亲人。所以，君子如果专心致志地斋戒三日，一定能够见到自己要祭的神灵。

内则第十二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内则’者，以其记男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

本篇主要记载家庭内部各种人际关系的日常生活准则，如儿子、儿媳侍奉父母、公婆的进退之礼，饮食之法，妇人受赐之法，教子之法，等等。孙希旦认为，本篇有几处文字可疑，如从“凡养老，有虞氏以燕礼”至“皆有惇史”，与通篇所言不相符，文体亦异，“疑系他简脱简”。

后王命冢宰降德于众兆民[1]。子事父母[2]，鸡初鸣，咸盥、漱[3]，栉、縰、笄、总[4]，拂髦、冠、緌、缨[5]，端、韠、绅[6]，搢笏[7]。左右佩用。左佩纷帨、刀、砺、小觿、金燧[8]，右佩玦、捍、管、遰、大觿、木燧[9]。偪[10]，屦着綦[11]。

【注释】

[1]后王：天子。冢宰：官名。为六卿之首。兆民：郑注：“万亿曰‘兆’。天子曰‘兆民’，诸侯曰‘万民’。”是说天子的民众称为“兆民”，诸侯的民众称为“万民”。

[2]子：因下文有“男女未冠笄者”，所以这里应指已冠男子。

[3]咸：皆。盥：洗手。漱：漱口。

[4]栉（zhì）：梳篦。此指梳头。縰（xǐ）：郑注：“韬发者也。”即遮盖头发的布帛。此指以布帛遮盖头发。笄：簪子。孙希旦说：男子有二笄，一以固发，一以固冠。此笄乃固发之笄。总：发带，束发后垂在脑后为装饰。

[5]拂：振去灰尘后戴上。髦：一种假发，据说类似幼年的发型“鬌”（duǒ），或似刘海。

[6]端：指玄端服，为士的服装。上衣为黑色，下裳有三色，玄色、黄色、杂色均可。韠（bì）：古代系于裳外的蔽膝，皮制。绅：束在腰间的大带。

[7]搢（jìn）：插。笏（hù）：用来记事的玉、象牙或竹木制成的条形牌版，后成为礼仪性的器具。

[8]纷帨（shuì）：拭物的佩巾，类似后世的手巾。砺：磨刀石。小觿（xī）：解小结的工具，用象骨制成，锥形。金燧：利用阳光取火的铜镜形的器具。孔疏引皇氏云：“晴则以金燧取火于日。”

[9]玦：当作“决”。古代射箭时套在右手大姆指上的指套，骨制，拉弦时用以保护手指。捍：射箭时套在左臂上的皮套，又叫“遂”。管：笔管。遰（shì）：刀鞘。木燧：钻木取火的工具。孔疏引皇氏云：“阴则以木燧钻火也。”

[10]偪（bī）：用布帛束于膝至足，类似后世之绑腿裹脚。

[11]綦（qí）：鞋带。

【译文】

天子命令冢宰对天下百姓进行道德教育。儿子侍奉父母，鸡开始啼叫就都起床洗手洗脸、漱口，梳头、用布帛盖上头发，插上发簪固定，系上发带，整理假发做的刘海，戴上帽子，系好帽带，穿上玄端衣裳，系上蔽膝，腰间扎上大带，把笏版插入腰带中。身上左右佩带常用之物。左边佩带有手巾、小刀、磨刀石、解绳带小结用的锥棍、利用日光取火的铜燧，右边佩带有射箭拉弦时拇指上带的指套、戴在左臂防护用的皮套、笔管、刀鞘、解绳带大结用的锥棍、钻木取火的木燧。扎好绑腿裹脚，穿好鞋，系好鞋带。

妇事舅姑，如事父母。鸡初鸣，咸盥、漱，栉、縰、笄、总，衣、绅[1]。左佩纷帨、刀、砺、小觿、金燧，右佩箴、管、线、纩[2]，施縏袠[3]；大觿、木燧，衿缨[4]。綦屦，以适父母舅姑之所。

及所，下气怡声[5]，问衣燠寒[6]，疾痛苛痒[7]，而敬抑、搔之[8]。出入则或先或后，而敬扶持之。进盥，少者奉槃[9]，长者奉水，请沃盥，盥卒，授巾。问所欲而敬进之，柔色以温之。饘、酏、酒、醴、芼、羹、菽、麦、蕡、稻、黍、粱、秫唯所欲[10]。枣、栗、饴、蜜以甘之[11]，堇、荁、枌、榆[12]，免、薨、滫、瀡以滑之[13]，脂膏以膏之。父母舅姑必尝之而后退。

【注释】

[1]衣、绅：孔疏：“谓加玄端绡衣而后着绅带。”衣，指玄绡衣，即用黑缯所制之衣。

[2]箴：同“针”。纩（kuàng）：《小尔雅》：“絮之细者曰‘纩’。”指好丝绵。

[3]縏袠（pán zhì）：郑注：“縏，小囊也。”“縏袠”是装针线等物品的小囊。

[4]衿（jìn）：动词，系。缨：五彩丝带。此指女子许嫁之缨，是表示自己已有所属。

[5]怡：悦。

[6]燠（yù）：暖。

[7]苛：通“疴”，疥癣。

[8]抑：按。搔：摩。

[9]槃：同“盘”，承接水的木盘。古人洗手，要用匜（yí）盛水，倒在手上，下边用盘接水。

[10]饘（zhān）：稠粥。酏（yí）：稀粥。芼（mào）：菜。羹：肉羹。或说“芼羹”是以菜杂肉之羹。菽：豆的总称。蕡（fèi）：大麻子。黍：今之黄米。粱：即粟，北方俗称“谷子”，去壳后称“小米”。秫（shú）：稷之黏者。

[11]饴（yí）：糖。

[12]堇：堇菜。荁（huán）：堇菜类，叶较大。枌（fén）：白榆树

皮。榆：刺榆，榆树的一种。

[13]免（wèn）：新鲜的。薧（kǎo）：干的。滫（xiǔ）：郑注：“秦人溲曰‘滫’。”《说文》：“滫，久泔也。”疑指使食品稍加发酵变柔软。瀡（suǐ）：郑注：“齐人滑曰‘瀡’。”或指勾芡使食品柔滑。

【译文】

媳妇侍奉公婆，如同侍奉父母一样。鸡开始啼叫就起床洗手洗脸、漱口，梳头，用布帛盖上头发，插上发簪固定，系上发带，穿上黑色的绡衣并在腰间束好绅带。身上左边佩带手巾、小刀、磨刀石、解绳带小结用的锥棍、利用日光取火的铜燧，右边佩带针、钥匙、线、细丝绵，都装在放杂物的小囊里；还有解绳带大结用的锥棍、钻木取火的木燧，这些物品都用五彩丝绳系好。穿好鞋，系好鞋带，然后到父母、公婆的住所请安。

到了父母、公婆的住室，要低声柔气地嘘寒问暖，如果父母、公婆身有疾病痛痒，就要恭敬地给他们按摩、搔痒。父母、公婆出门进门，或在前或在后，恭敬地扶持他们。给父母、公婆端上盥洗用水，年少的捧着盆盘接水，年长的手执容器从上方浇淋，请他们洗手洗脸，洗完后递上手巾。然后问他们想吃什么，恭敬地进献上，和颜悦色的态度让父母、公婆感到温暖。端上稠粥、稀粥、酒、醴酒、菜、肉羹、豆子、麦饭、大麻子饭、稻米饭、黍米饭、白粱米饭、黏米饭，让他们按照需求选用。还要加上枣子、栗子、饴糖、蜂蜜让味道甘甜，用新鲜的或晾干的堇、荁、白榆皮、刺榆皮来调和食物，让食品变柔变滑，用油脂调和，使其肥润可口。父母、公婆都品尝过后，才能告辞离开。

男女未冠笄者，鸡初鸣，咸盥、漱，栉、縰，拂髦，总角[1]，衿缨，皆佩容臭[2]。昧爽而朝[3]，问：何食饮矣。若已食则退，若未食，则佐长者视具[4]。

【注释】

[1]总角：把头发左、右分束为两个髻。

[2]容臭：孔疏：“臭，谓芬芳。臭物谓之容者，庾氏云：‘以臭物可以修饰形容，故谓之容臭。’”

[3]昧爽：天将明而未明时。

[4]具：指馔食。

【译文】

未行冠礼的男子，未行笄礼的女子，每天鸡刚啼叫就都起床盥洗、漱口，梳头、扎裹头巾，整理假发做的刘海，把头发左、右分束为两个髻，衣服缨带上系有绣囊，都装有香料。在天色将明而未明时，去向父母请安，问：早饭吃了什么、喝了什么。如果父母已经吃过了，就可以告退，如果还没有吃，那就帮助兄长侍奉准备馔食。

凡内外[1]，鸡初鸣，咸盥、漱，衣服，敛枕、簟[2]，洒扫室堂及庭，布席[3]，各从其事。孺子蚤寝晏起[4]，唯所欲，食无时。

【注释】

[1]凡内外：全家所有人，包括仆隶，不分男女、尊卑、长幼都包括在内。

[2]敛枕、簟（diàn）：是因为“不欲人见己亵者”。簟，指贴身的竹席。

[3]布：布置。

[4]孺子：小子。蚤：通“早”。晏：晚。

【译文】

家中所有的人，不分男女、长幼、尊卑，每天鸡刚啼叫，就都要起来盥洗、漱口，穿好衣服，把枕头和席子收起来，洒扫卧室、庭堂和院落，布置坐席，各自从事自己要做的事情。只有小孩子可以早睡晚起，随他想怎样，吃饭也可以不定时。

由命士以上[1]，父子皆异宫[2]。昧爽而朝，慈以旨甘[3]；日出而退，各从其事；日入而夕[4]，慈以旨甘。

【注释】

[1]命士：指受命于天子而有一定爵位的士。

[2]异宫：命士以上的家庭，父子不住在同一个院落内，而有自己的庭院、寝门、寝室。孙希旦说：“异宫则父子之寝各有正寝、燕寝、侧室之属，而其制备；同宫则唯父备有此制，而其子或唯有燕寝及妻之寝而已，而其制简。”

[3]慈：恭敬地进献。旨甘：即上节的“枣、栗、饴、蜜”。

[4]夕：夕见。指晚上的问候请安、昏定之礼。

【译文】

儿子是命士以上的官员，和父亲住在不同的院落里。天将明而未明时就去朝见父母，恭敬地献上甜美的食物侍奉老人早餐；日出后告退，然后各自从事自己要做的事情；日落后，要到父母那里去请安问候，也要恭敬地进献美味的食物侍奉老人。

父母、舅姑将坐，奉席请何乡[1]。将衽[2]，长者奉席请何趾。少者执床与坐[3]，御者举几[4]。敛席与簟，县衾箧枕[5]，敛簟而襡之[6]。

父母、舅姑之衣、衾、簟、席、枕、几不传[7]，杖、屦祗敬之[8]，勿敢近。敦、牟、卮、匜[9]，非馂莫敢用[10]，与恒食饮，非馂莫之敢饮食。

父母在，朝夕恒食[11]，子妇佐馂，既食恒馂。父没母存，冢子御食[12]，群子、妇佐馂如初[13]。旨甘柔滑，孺子馂。

【注释】

[1]乡：通“向”。

[2]衽（rèn）：卧席。这里意为躺卧。

[3]床：坐床。形制甚小，是尊者暂憩息时所用，与后世之床不同。

与坐：让长者坐在“床”上稍等。

[4]御者举几：孔疏：“举几者，谓早旦亲起之后，侍御之人则奉举其几以进尊者，使冯（凭）之。”古人席地而坐，用凭几放在背后或身前作倚靠，可以比较舒适。

[5]“敛席”二句：孔疏：“敛席与簟者，敛此所卧在下大席，与上衬身之簟，又县其所卧之衾，以箧贮所卧之枕也。”县（xuán），同“悬”。衾，被子。箧（qiè），小箱子。

[6]襡（dú）：收藏。

[7]传：移。孔疏，父母、舅姑之物，收贮后子妇不得随意转移、搬动。

[8]杖、屦（jù）祇（zhī）敬之：孔疏：“杖、屦是尊者服御之重，弥须恭敬，故云祇敬之，勿敢逼近也。”祇，敬。

[9]敦（duì）、牟（móu）：盛黍稷的两种食器。卮（zhī）：酒器。匜（yí）：盛水的器皿。

[10]馂（jùn）：吃剩下的食物。

[11]恒食：常食。

[12]冢子：指长子。御：侍。

[13]群子、妇：指长子之外的其他儿子及媳妇。

【译文】

父母、公婆如果将要坐下，儿子、媳妇就要捧着席子，请示铺设坐席的朝向。父母、公婆如果将要躺卧，长子、长媳就要捧着卧席，请示铺设卧席头脚的朝向。少子、少媳拿着坐床，让父母、公婆先坐下等候，侍者搬来几让父母、公婆可以倚靠凭依。每天起身后，要将父母、公婆铺垫的席子和贴身的细席收卷起来，把被子悬挂起来，把枕头放进箱子里，把贴身的细席收藏起来。

父母、公婆的衣服、被子、贴身的细席、铺垫的席子、枕头、几是不得随便移动的，老人的手杖、鞋子更要恭敬对待，不要随便去碰触。父母、公婆吃饭用的敦、牟，喝酒用的卮，盛水的匜，都不能擅用，只有等老人吃过后、儿子、媳妇接着吃剩下的食物时才可使用这些器皿。日常饮食的物品，儿子、媳妇若不是接着吃父母、公婆剩下的食物时也是不敢擅自动用的。

如果父母都健在，早晚日常饮食，由儿子、媳妇帮助他们吃完剩下的食物，要吃干净，不再有剩余。如果是父亲去世而母亲尚存，日常的饮食就由长子侍奉陪同，母亲吃剩下的食物，由长媳和其他的儿子、媳妇帮助吃完，也要吃干净，不再有剩余。父母吃剩下的食物中有美味可口、柔滑的，就由小孩子们把它吃掉。

在父母、舅姑之所，有命之，应“唯”敬对[1]。进退周旋慎齐[2]，升降、出入、揖游[3]，不敢哕、噫、嚏、咳、欠、伸、跛、倚、睇视[4]，不敢唾、洟[5]。寒不敢袭[6]，痒不敢搔。不有敬事[7]，不敢袒裼[8]，不涉不撅[9]，亵衣衾不见里[10]。

父母唾、洟不见。冠带垢，和灰请漱[11]；衣裳垢，和灰请浣；衣

裳绽裂[12]，纫箴请补缀[13]。五日则燂汤请浴[14]，三日具沐。其间面垢，燂潘请靧[15]；足垢，燂汤请洗。少事长，贱事贵，共帅时[16]。

【注释】

[1]应“唯”：用“唯”来答应。

[2]齐：同“斋”，庄重。

[3]揖游：俯身走路。揖，俯身。游，行。

[4]哕（yuě）：干呕，要吐又吐不出来。噫（ài）：打饱嗝。睇（dì）视：斜视。

[5]唾：唾沫。洟（ìt）：鼻涕。

[6]袭：加衣服。

[7]敬事：孙希旦说：“为尊者执劳事也。”即为长辈干体力活。

[8]袒裼：露出手臂。

[9]撅（guì）：撩起衣裳。

[10]亵（xiè）衣衾不见里：贴身的内衣和被子不能让里子显露出来。

[11]和灰：蘸着草木灰汁。古代使用草木灰来清除污垢，洗涤衣物。

[12]绽：裂开。

[13]补缀：缝补。

[14]燂（xún）：烧热。

[15]潘：淘米水。靧（huì）：洗脸。

[16]帅：遵循。时：通“是”。

【译文】

在父母、公婆的住所，他们如果有事使唤，要先用“唯”答应，然后恭敬地回话。在父母、公婆跟前，进退转身都要谨慎庄重，升降堂阶，出入门户，俯着身子走路，不敢干呕、打饱嗝、打喷嚏、咳嗽、打呵欠、伸懒腰、不能一只脚站立、也不能歪斜地倚靠着什么站立、不敢歪着头看或斜视，不敢吐唾沫、流鼻涕。在老人跟前，感到冷了也不敢添加衣服，感到痒了也不敢伸手搔挠。在父母、公婆跟前，不是为长者干力气活，就不敢脱衣露臂，不是蹚水就不敢撩起衣裳，贴身的内衣和被子不能让里子显露出来。

父母脸上的口水和鼻涕要及时地帮着擦干净，不能让人看见。父母的冠带、衣裳脏了，请求为父母蘸着草木灰汁清洗干净；衣裳开裂了，请求为父母穿针引线缝好补好。每五天一次就烧好热水让父母洗澡，每三天一次让父母洗头。这期间如果脸脏了，就热些淘米水让他们洗脸；如果脚脏了，就烧些热水让他们洗脚。年少的侍奉年长的，卑贱的侍奉尊贵的，都遵循这样的规矩去做。

男不言内，女不言外[1]。非祭非丧，不相授器[2]。其相授，则女受

以篚[3]，其无篚，则皆坐奠之而后取之[4]。外内不共井，不共湢浴[5]，不通寝席，不通乞假。男女不通衣裳。内言不出，外言不入。

男子入内，不啸不指[6]。夜行以烛，无烛则止。女子出门，必拥蔽其面，夜行以烛，无烛则止。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

【注释】

[1]“男不言内”二句：《曲礼上》：“外言不入于梱，内言不出于梱。”意义相似。“内”指家务事，由女人负责；“外”指男人的公事。

[2]“非祭”二句：孔疏：“祭是严敬之处，丧是促遽之所，于此之时，不嫌男女有淫邪之意。”本来男女授受不亲，但在祭祀与治丧时，可以破例。因为祭祀是严肃庄敬的地方，而办理丧事是仓促匆忙的场合，在这两种情况下，男女可以互相授受。

[3]篚（fěi）：盛东西的竹筐。

[4]奠：放置。

[5]湢（bì）：浴室。

[6]啸（chì）：郑注：“读为‘叱’。”指大声说话、呵叱。

【译文】

男人不过问女人的家务事，女人不过问男人的公事。如果不是祭祀和办理丧事，男女之间不能用手交接传递器物。如果必须用手交接传递

器物，那么女子把器物放进竹筐里传递交接；如果没有竹筐，那么男女都先坐下，一方把东西放在地上，然后由另一方取走。外院与内宅不使用同一口井，男女不使用同一间浴室洗澡，不使用同一张寝席，相互之间不借用东西。男女的衣裳不能混着穿。家门内说的话不传出家门外，家门外讲的话也不传入家门内。

男子进入内宅，不可大声说话也不可用手指指划划。夜晚出行要点燃火把，没有火把就不外出。女子出门，要把脸遮掩起来，夜晚行路也要点燃火把，没有火把就不外出。走路，男人走在右边，女人走在左边。

子妇孝者敬者，父母、舅姑之命勿逆勿怠。若饮食之，虽不耆，必尝而待[1]；加之衣服，虽不欲，必服而待；加之事，人代之，己虽弗欲，姑与之而姑使之[2]，而后复之。

子妇有勤劳之事，虽甚爱之，姑纵之而宁数休之。

子妇未孝未敬，勿庸疾怨[3]，姑教之。若不可教，而后怒之[4]；不可怒，子放妇出而不表礼焉[5]。

【注释】

[1]“若饮食之”三句：孔疏：“谓尊者以饮食与己，己虽不嗜爱，必且尝之，而待尊者后命，令己去之，而后去之。”耆，同“嗜”。

[2]姑：姑且。

[3]庸：用。

[4]怒：谴责。

[5]子放妇出：孔疏："子被放逐，妇被出弃。"出，休掉。不表礼：孔疏："不显明言其犯礼之过也。"指不对外宣扬其失礼的过错。

【译文】

儿子、媳妇孝敬父母、公婆，对父母、公婆的命令不违背、不怠慢。父母、公婆如果赐给饮食，即使不喜欢吃，也要尝一些，然后等到父母、公婆说可以离开了再离开；父母、公婆赐给的衣服，即使不喜欢穿，也要暂时穿上，然后等到父母、公婆说可以离开了再离开；父母、公婆分派自己干的事情，中途又派别人来代替自己干，自己即使不想让别人干，也要姑且交给来代替的人去干，姑且让来代替的人去干，等他干不完干不好之后，自己再重干。

当儿子、媳妇辛勤工作时，父母、公婆虽然非常心疼他们，也姑且就听任他们去辛苦而不能不让他们干，宁可让他们多休息几回。

如果儿子和媳妇不孝敬，也不用生气埋怨，姑且先对他们进行教育。如果对他们进行了教育也不改，而后就对他们进行谴责；如果对他们进行了谴责也不改，那就把儿子赶出门、把媳妇休掉，但不在外说儿子、媳妇失礼的过错。

父母有过，下气怡色，柔声以谏。谏若不入，起敬起孝[1]，说则复谏[2]；不说，与其得罪于乡、党、州、闾[3]，宁孰谏[4]。父母怒、不说而挞之流血[5]，不敢疾怨，起敬起孝。

【注释】

[1]起：郑注："犹更也。"

[2]说（yuè）：同"悦"。

[3]乡、党、州、闾：据《周礼》，二十五家为一闾，五百家为一党，五党为一州，五州为一乡。

[4]孰谏：指犯颜而谏。孰，同"熟"。

[5]挞：以木棍或鞭子击打。

【译文】

父母有了过失，做儿女的要低声下气、和颜悦色、柔声细语地加以劝谏。劝谏如果不听，做儿女的要更加恭敬、更加孝顺，等到父母高兴的时候再次劝谏；如果父母因为劝谏而不高兴，与其让父母得罪于乡、党、州、闾，那还是宁可自己犯颜苦劝。如果因此使父母生气、不高兴，而拿着棍子把自己打得流血，那也不敢埋怨恼怒，而是更加恭敬、更加孝顺。

父母有婢子若庶子、庶孙[1]，甚爱之，虽父母没，没身敬之不衰。子有二妾，父母爱一人焉，子爱一人焉，由衣服饮食，由执事，毋敢视父母所爱[2]，虽父母没不衰。子甚宜其妻[3]，父母不说，出。子不宜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妇之礼焉，没身不衰。

【注释】

[1]婢子：贱妾。若：及。庶子：指贱妾所生之子。

[2]视：比。

[3]宜：善。

【译文】

父母对贱妾及庶子、庶孙十分宠爱，即使父母去世，也要秉承父母的遗愿终身疼爱他们。儿子如果有两个妾，父母喜欢一个，儿子喜欢另一个，那么无论是衣服饮食，还是做事，儿子喜欢的那个妾都不敢和父母喜欢的那个妾相攀比，即使父母去世了也不改变。儿子认为自己的妻子很好很合适，但父母不喜欢，那就把妻子休掉。儿子觉得自己的妻子不好不合适，但是父母说“这个媳妇善于侍奉我们”，那么儿子就要以夫妇之礼对待妻子，终身都不改变。

父母虽没，将为善，思贻父母令名[1]，必果[2]；将为不善，思贻父母羞辱，必不果。

【注释】

[1]贻（yí）：遗留。

[2]果：决。孔疏：“父母虽没，思行善事，必果决为之。若为不善，思遗父母羞辱，必不得果决为之。”

【译文】

父母即使去世了，儿子将要做善事，想到这会给父母带来美名，就

一定果断地去做；将要做不善的事，想到这会给父母带来羞辱，那就一定不能贸然去做。

舅没则姑老[1]，冢妇所祭祀宾客[2]，每事必请于姑，介妇请于冢妇[3]。舅姑使冢妇，毋怠、不友、无礼于介妇[4]。舅姑若使介妇，毋敢敌耦于冢妇[5]，不敢并行，不敢并命，不敢并坐。

【注释】

[1]姑老：婆婆告老，将家事交付于长妇，即嫡长子之妻。《曲礼上》：“七十曰老，而传。”男子七十岁，就要将家事交付给嫡长子，其妻也将家内事务交付给嫡长媳。若男子未及七十就去世，其妻也要将家事交付给长媳，这是因为祭祀时必须夫妻同时主持。

[2]冢妇：嫡长子之妻，即长媳。

[3]介妇：郑注：“众妇。”即众子之妇。

[4]毋怠、不友、无礼于介妇：朱彬《训纂》引项平甫曰：“言舅姑若使冢妇，毋得以尊自怠，而凌辱众妇也。‘怠’也，‘不友’也，‘无礼’也，皆当以‘毋’字统之。”

[5]敌耦：匹敌。指介妇不可因舅姑对自己好就与冢妇抗衡，而应持合乎自己身份的态度。

【译文】

公公去世，婆婆就要告老，把家庭事务交付给冢妇。冢妇办理祭祀、招待宾客等事务，都要向婆婆请示，不敢专断，众妇则要向冢妇请示。公婆让冢妇主事、做事，冢妇不要懈怠，不要不友爱，不要对介妇无礼。公婆如果让介妇主事、做事，介妇也不敢和冢妇抗衡，不敢和冢妇并肩而行，不敢像冢妇一样发号施令，不敢和冢妇平起平坐。

凡妇不命适私室不敢退。妇将有事[1]，大小必请于舅姑。

子妇无私货，无私畜，无私器，不敢私假，不敢私与。

妇或赐之饮食、衣服、布帛、佩帨、茝兰[2]，则受而献诸舅姑。舅姑受之则喜，如新受赐；若反赐之，则辞，不得命，如更受赐，藏以待乏。妇若有私亲兄弟，将与之，则必复请其故，赐而后与之。

【注释】

[1]有事：有私事。

[2]“妇或赐之”句：指妇的娘家兄弟赐给的东西。佩帨（shuì），佩巾。茝（chǎi）兰，茝和兰，都是香草，干燥后可以制作香囊，佩带于身。

【译文】

凡是做儿媳妇的，公婆没有发话让回自己的居室，就不敢告退。媳妇有私事，不论事大事小一定要先请示公婆。

儿子、媳妇没有属于个人的财货，没有属于个人的牲畜，没有属于

个人的器物，不敢私自把家里的东西借出去，不敢私自把家里的东西送别人。

媳妇如果得到自己兄弟馈赠的饮食、衣服、布帛、佩巾、香草，接受后要献给公婆。公婆接受了，媳妇就感到高兴，如同自己刚接受了亲友馈赠时一样；如果公婆又把东西返还赐给自己，就要推辞，推辞不过，就像再次受到赏赐一样，收藏好以等待缺乏的时候。儿媳若有娘家兄弟，想给娘家兄弟送东西，一定要先报告公婆，说明原因，公婆将要送的东西赐给儿媳，儿媳再拿去送给娘家兄弟。

适子、庶子祗事宗子、宗妇[1]。虽贵富，不敢以贵富入宗子之家；虽众车徒，舍于外[2]，以寡约入。子弟犹归器[3]，衣服、裘衾、车马则必献其上[4]，而后敢服用其次也。若非所献[5]，则不敢以入于宗子之门，不敢以贵富加于父兄宗族。若富，则具二牲，献其贤者于宗子。夫妇皆齐而宗敬焉[6]，终事而后敢私祭。

【注释】

[1]適子：祖父及父之嫡子，即小宗。適，同“嫡”。庶子：嫡子之弟。祗（zhī）：敬。宗子：大宗，即整个族人的嫡系长子。宗妇：大宗子之妻。

[2]舍：止。

[3]犹：若，如果。归（kuì）：通“馈”，赠送。

[4]裘衾：裘皮衣和被子。

[5]若非所献：如果要给宗子家所进献的物品不符合宗子的身份。

[6]夫妇：小宗夫妇。宗敬：助祭于宗子之家以致敬。

【译文】

嫡子、庶子要敬重奉事家族的大宗、宗妇。嫡子、庶子即使富贵了，也不敢以富贵的身份排场进入宗子家；虽然车马多、徒众多，也要停在宗子家的大门外，简简单单地进入宗子家。自己的子弟如果被赐予器物，如衣服、裘皮、被褥、车马，那就从中挑选上等的献给宗子，而后自己使用次一等的。如果要给宗子家所进献的物品不符合宗子的身份，就不敢将它们带入宗子家门，不敢倚仗自己的富贵凌驾于父兄宗族之上。如果嫡子、庶子富有，祭祖时则准备两头牺牲，要将好的一头献给宗子。宗子祭祖，小宗夫妇都要斋戒助祭于宗子家，大宗祭祖完毕，小宗才敢回家祭祀自家的父、祖。

饭：黍、稷、稻、粱、白黍、黄粱[1]，稰、穛[2]。

膳：膷、臐、膮、醢、牛炙[3]；醢、牛胾、醢、牛脍[4]；羊炙、羊胾、醢、豕炙；醢、豕胾、芥酱、鱼脍[5]。雉、兔、鹑、鷃[6]。

饮：重醴[7]，稻醴清、糟，黍醴清、糟，粱醴清、糟；或以酏为醴，黍酏、浆、水、醷、滥[8]。

酒：清、白[9]。

羞：糗饵、粉酏[10]。

食：蜗醢而苽食、雉羹[11]，麦食、脯羹、鸡羹，析稌、犬羹、兔羹[12]，和糁不蓼[13]。濡豚包苦实蓼[14]，濡鸡醢酱实蓼，濡鱼卵酱实蓼[15]，濡鳖醢酱实蓼。腶脩、蚳醢[16]，脯羹、兔醢，麋肤、鱼醢[17]，鱼脍、芥酱，麋腥、醢、酱，桃诸、梅诸、卵盐[18]。

【注释】

[1]黍：黄黍。一种粮食作物，去皮后叫黏黄米。稷：与黍同属一类谷类作物。质黏的是黍，不黏的是稷。粱：小米。

[2]稰（xǔ）、穛（zhuō）：郑注：“孰获曰‘稰’，生获曰‘穛’。”稰，指成熟后收获的谷物。穛，指未完全成熟而收获的谷物。

[3]膳：这里指肉食。膷（xiāng）：牛肉羹。它和下文的“臐、膮”都是加有五味等佐料而不加菜的羹。臐（xūn）：羊肉羹。膮（xiāo）：猪肉羹。醢：肉酱。郑注，“膮”、“牛炙”之间，不得有“醢”，这里的“醢”是衍字。牛炙：烤牛肉。

[4]牛胾（zì）：切成大块的牛肉。脍（kuài）：细切的肉。

[5]芥酱：芥菜制成的调味酱。醢和酱是用以配胾、脍，因为胾、脍味淡，炙则不用。

[6]雉：野鸡。鹑（chún）：鹌鹑。属于雉科中体形较小的一种。鷃（yàn）：同“鴳”，鷃雀，鹑的一种。

[7]重（chóng）醴：醴有糟、清之分，未经过滤的称“糟”，经过过

滤的称“清”。糟、清具设，为重醴。

[8]浆：有酸味的饮品。醷（yì）：梅浆。滥：郑玄认为即《周礼·浆人》六饮中的“凉”，汉时的寒粥，如糗饭加水的饮品。

[9]清：清酒。白：事酒和昔酒。《周礼·天官·酒正》：“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清酒。”事酒，临时有事而新酿的酒，酿造期最短，较浊；昔酒，久酿而成的酒，较清；清酒，更久酿造而成的酒，最清。

[10]羞：此处指进献的笾、豆中所盛放的食物。糗（qiǔ）：炒熟的大豆捣成的粉。饵：用稻米粉和黍米粉混合蒸成的糕饼。因为饵有黏性，要将糗撒到饵上防黏，就成了糗饵。粉酏：郑玄据《周礼·天官·笾人》认为“粉酏”当作“粉餰”（zhān），指用稻米与切碎的动物脂肪拌和而成的面饼。

[11]食：郑注：“目人君燕食所用也。”即国君平时吃饭所食用的食物。蜗（l　uó）醢：用蚌蛤类的肉做成的酱。苽（gū）：郑注：“雕胡也。”《集韵》云或作“菰”，水生植物，生菰米可食。

[12]析稌（tú）：淘过的米。析，原讹为“折”，“析”通“淅”，淘洗。稌，稻。

[13]和糁（sǎn）不蓼（liǎo）：指上文肉羹加入调料和米屑拌成的面汤，但不加蓼菜。糁，用碎肉和米粉制成的羹。详见下文。蓼，又名“辛菜”，可以调味。

[14]濡：将肉煮熟并调和其汁。苦：苦菜。实蓼：剖开牲体腹腔，

填入蓼菜，然后缝合。据说可以祛除腥气。

[15]卵（kūn）酱：用鲲鱼子制成的酱。

[16]腶（duàn）脩：加姜、桂等香料经捶打制成的干肉条。蚳（chí）醢：用蚁卵制成的酱。

[17]肤：切肉。

[18]诸：菹（zū）。这里指腌渍的桃干、梅干。卵盐：大盐。盐大如鸟卵，故名。

【译文】

饭类：黄黍饭、稷米饭、稻米饭、白粱饭、白黍饭、黄粱饭六种谷物，每种谷物还分为成熟时收获品和未成熟时收获品两类。

加馔时的膳食有：牛肉羹、羊肉羹、猪肉羹、烤牛肉，这四种食物排在第一行，放在北边，从西侧排放；肉酱、切成大块的牛肉、肉酱、切细的牛肉，这四种食物排在第二行，从东侧排放；烤羊肉、切成大块的羊肉、肉酱、烤猪肉，这四种食物排在第三行，从西侧排放；肉酱、切成大块的猪肉、芥子酱、切细的鱼肉，这四种食物排在第四行，从东侧排放。以上四行十六豆，是下大夫的食礼规格。如果将野鸡、兔子、鹌鹑、鴳雀这四种食物排在第五行，那就是上大夫的食礼规格。

饮料：每种醴都包括清醴和糟醴两种，稻醴，有清醴与糟醴，黍醴有清醴与糟醴，粱醴有清醴与糟醴；有时以粥为醴，有用黍煮的粥、酢醋、水、梅汁、寒粥。

酒：清酒和白酒。

进献的笾、豆中所盛放的食物：大豆糗饵、米饼粉酏。

国君燕食的食物：蚌蛤酱配菰米饭、野鸡羹，麦子饭、配肉羹和鸡羹，大米饭、配犬羹和兔羹，上述肉羹都要加入用佐料和米屑调制的汤，但不加蓼菜。烹煮小猪，要用苦菜将其包起来，并在猪腹里填入蓼菜；烹煮鸡，加入醢酱，在鸡腹中填入蓼菜；烹煮鱼，加入鱼子酱，在鱼腹中填入蓼菜；烹煮鳖，加入醢酱，在鳖腹中填入蓼菜。吃干肉条时要配上蚂蚁卵做的酱；吃肉羹，要配上兔肉酱；吃麋鹿肉片，要配上鱼肉酱；吃细切的鱼肉，要配上芥子酱；吃生鲜麋鹿肉，要配上醢肉糜酱；吃桃干、梅干，要配上大块盐巴。

凡食齐视春时，羹齐视夏时，酱齐视秋时，饮齐视冬时[1]。

凡和[2]，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咸，调以滑甘[3]。

牛宜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雁宜麦[4]，鱼宜苽。

春宜羔、豚，膳膏芗[5]；夏宜腒、鱐[6]，膳膏臊[7]；秋宜犊、麛，膳膏腥[8]；冬宜鲜、羽[9]，膳膏膻[10]。

【注释】

[1]“凡食”四句：郑注：“饭宜温也。羹宜热也。酱宜凉也。饮宜寒也。”春时要温，夏时要热，秋时要凉，冬时要寒。齐（jì），同“剂”，调和。视，比照，参照。春时，春天的温度。这里指饭食要像春天的温度，要温和。

[2]和：食物味道的调和。郑注：“多其时味以养气也。”这是说要多食正当时令盛气之味。

[3]滑甘：使食物甘甜、柔滑的佐料。

[4]雁：鹅。

[5]膳：煎和。膏芗（xiāng）：牛油。芗，通“香”。

[6]腒（jū）：干雉。鱐（sù）：干鱼。

[7]膏臊：狗油。

[8]膏腥：猪油。

[9]鲜：生鱼。羽：指鹅。

[10]膏膻：羊油。

【译文】

根据四时节候安排饭食，调和饭食要像春天般温和，调和羹汤要像夏天般火热，调和酱料要像秋天般爽凉，调和饮品要像冬天般冰寒。

凡调和食物之味，春季多用酸味，夏季多用苦味，秋季多用辛味，冬季多用咸味，无论哪个季节，都要用滑柔甘甜的佐料加以调和。

肉鱼与饭食的搭配，牛肉配大米饭，羊肉配黍米饭，猪肉配稷米饭，狗肉配白粱米饭，鹅肉配麦子饭，鱼肉配菰米饭。

春天适宜吃羊羔、小猪，用牛油烹调；夏天适宜吃干雉、干鱼，用

狗油烹调；秋天适宜吃牛犊、小鹿，用猪油烹调；冬天适宜吃鱼、鹅，用羊油来烹调。

牛脩、鹿脯、田豖脯、麋脯、麕脯[1]，麋、鹿、田豖、麕皆有轩[2]。雉、兔皆有芼[3]，爵、鷃、蜩、范、芝栭、菱、椇、枣、栗、榛、柿、瓜、桃、李、梅、杏、楂、梨、姜、桂[4]。

【注释】

[1]麕（jūn）：獐子，似鹿无角。

[2]轩（xiàn）：切成大片。孔疏：“腥食之时，皆以藿叶起之，而不细切，故云‘皆有轩’。”

[3]芼（mào）：以菜拌和。郑注：“谓菜酿也。”

[4]爵：通“雀”。蜩（tiáo）：蝉。范：蜂。芝栭（ér）：孔疏：“无华叶而生者曰芝栭。”疑为今之木耳。也有人认为“芝”、“栭”为二物，“芝”为木耳，“栭”为软枣。菱：菱角。椇（jǔ）：指枳椇果，今称“拐枣”，味甘可食。

【译文】

牛肉干、鹿肉干、野猪肉干、麋肉干、獐子肉干，其中麋、鹿、野猪、獐子都可以切成大片裹着藿香叶生吃。野鸡羹、兔羹都用菜拌着吃，还有雀、鷃、蝉、蜂、木耳、菱角、枳椇、枣子、栗子、榛子、柿子、瓜、桃子、李子、梅子、杏、山楂、梨子、姜、桂等。

大夫燕食[1]，有脍无脯，有脯无脍；士不贰羹、胾[2]；庶人耆老不徒食[3]。

【注释】

[1]燕食：平常的饮食。

[2]贰：重。指士可以吃羹、胾，但不能重设。

[3]耆（qí）：六十岁曰“耆”。不徒食：吃饭就一定有肉。徒，空。《王制》：“六十非肉不饱。”

【译文】

大夫平时的饭食，如果有切细的肉就没有肉干，如果有肉干就没有切细的肉；士平时的饭食可以有肉羹和大肉块，但不能重设。六十岁以上的老人，吃饭一定要有肉。

脍，春用葱，秋用芥[1]。豚，春用韭，秋用蓼。脂用葱，膏用薤[2]。三牲用藙[3]，和用醯，兽用梅。鹑羹、鸡羹、駕[4]，酿之蓼。鲂、鱮烝[5]，雏烧，雉，芗，无蓼。

【注释】

[1]芥：郑注：“芥酱也。”

[2]脂、膏：郑注：“脂，肥凝者，释者曰‘膏’。”肥油为脂，化开的为膏。薤（xiè）：又名“藠（jiào）头”，一种菜蔬。

[3]三牲：牛、羊、猪。藙（yì）：食茱萸，似茱萸而实赤小，《尔雅》称之为“椴”。

[4]鴽（rú）：鹌鹑类小鸟。

[5]鲂（fáng）：即鳊鱼，属鲤类，体高呈菱形。鱮（xù）：鲢鱼。

【译文】

搭配细切的肉，春季用葱，秋季用芥子酱。搭配小猪，春季用韭菜，秋季用蓼菜。凝脂用葱来搭配，汤油用薤来搭配。牛、羊、猪三牲用食茱萸搭配，用醋来调味，其他兽肉用梅酱调味。鹑羹、鸡羹、鴽，都要拌上蓼菜。鳊鱼、鱮鱼蒸着吃，小鸟、野鸡烧烤着吃，这些食物都有香料，但不拌搭蓼菜。

不食雏鳖。狼去肠，狗去肾，狸去正脊[1]，兔去尻[2]，狐去首，豚去脑，鱼去乙[3]，鳖去丑[4]。

【注释】

[1]狸：狸猫。

[2]尻（kāo）：屁股。

[3]乙：鱼肠。《尔雅·释鱼》：“鱼肠谓之‘乙’。”因鱼肠与“乙”字形相似，故名。

[4]丑：肛门。以上这些器官均不利于人，因而食用时要去掉。

【译文】

不吃幼鳖。吃狼肉要去掉肠子，吃狗肉要去掉腰子，吃狸肉要去掉正脊，吃兔肉要去掉屁股，吃狐肉要去掉头，吃猪肉要去掉脑，吃鱼肉要去掉肠子，吃鳖肉要去掉肛门。这些部位吃了都对人有害。

肉曰脱之[1]，鱼曰作之[2]，枣曰新之[3]，栗曰撰之[4]，桃曰胆之[5]，柤、梨曰攒之[6]。

【注释】

[1]脱：去骨剥皮。

[2]作：《尔雅》作“斮”，刮去鳞片。

[3]新：枣易落有尘埃，擦拭之使新。

[4]撰（xuǎn）：同“选”，挑选。虫子爱食栗子，所以食用前要挑选。

[5]胆：擦拭。桃多毛，因而要拭去其毛，使表面光滑。

[6]柤（zhā）：同“楂”，山楂。攒（zuàn）：通“钻”。这里指去掉山楂、梨子上的虫眼。

【译文】

肉去骨剥皮叫做“脱”，鱼刮去鳞片叫做“作”，枣子把表皮擦拭干净叫做“新”，栗子拣选没有虫咬的叫做“选”，桃子擦拭表皮的桃毛叫

做“胆”，剜掉山楂、梨子的虫眼叫做“钻”。

牛夜鸣则庮[1]；羊泠毛而毳[2]，膻；狗赤股而躁，臊[3]；鸟皫色而沙鸣[4]，郁[5]；豕望视而交睫[6]，腥；马黑脊而般臂[7]，漏[8]。雏尾不盈握，弗食；舒雁翠[9]，鹄、鸮胖[10]，舒凫翠[11]，鸡肝、雁肾、鸨奥、鹿胃[12]。

【注释】

[1]庮（yǒu）：恶臭。

[2]泠（líng）：通“零”。毳（cuì）：毛与毛结聚。

[3]赤股：大腿内侧无毛。躁，臊：孔疏：“躁，谓举动急躁。狗若如此，其肉臊恶。”

[4]皫（piǎo）色：羽毛变色而无光泽。沙鸣：嘶哑。孔疏：“谓鸣而声嘶。”

[5]郁：腐臭。

[6]望视：远视。交睫：睫毛交结。腥：郑注：“‘腥’当为‘星’，声之误也。星，肉中如米者。”此即猪囊虫（绦虫尾蚴）病。

[7]般：毛色杂乱。臂：前腿。

[8]漏（lóu）：读为“蝼”，蝼蛄。这里指马肉如蝼蛄一样臭。

[9]舒雁：鹅。翠：尾肉。

[10]鹄（hú）：天鹅。鸮（xiāo）：猫头鹰。胖（bǎn）：肋骨两侧的薄肉。

[11]舒凫（fú）：鸭子。

[12]鸨（bǎo）：鸟名。比雁略大。奥（yù）：脾胃。

【译文】

牛如果半夜里哞哞叫，它的肉有恶臭；羊的毛零落稀少且纠结，它的肉有膻味；狗的大腿内侧无毛且急躁，它的肉有臊味；鸟的羽毛变色无光且叫声嘶哑，它的肉有腐臭味；猪的眼睛总望向远处且睫毛相交，它的肉里有囊虫；马的脊背黑色且前腿有杂毛，它的肉如蝼蛄一样臭。小鸟的尾巴羽毛不满一握，就不吃；鹅的尾部的肉，天鹅和猫头鹰肋骨两侧的肉，鸭子的尾部的肉，鸡的肝、鹅的肾、鸨的脾胃、鹿的胃，这些部位的肉都不能吃。

肉腥[1]，细者为脍，大者为轩。或曰：麋、鹿、鱼为菹[2]，麕为辟鸡[3]，野豕为轩，兔为宛脾[4]。切葱若薤，实诸醯以柔之。

【注释】

[1]腥：不熟的肉，生肉。

[2]菹（zū）：与“轩”意近，指切成大片。

[3]辟（bì）鸡：肉末酱。

[4]宛脾：兔肉末酱。

【译文】

不熟的肉，切成细丝的叫做“脍”，切成大片的叫做“轩”。还有一种说法是：麋肉、鹿肉、鱼肉切成大片，叫做“菹”；獐子肉切成细末调酱，叫做“辟鸡”；野猪肉切成大片，叫做“轩”；兔肉切成细末调酱，叫做“宛脾”。葱或薤切碎放在肉中，加醋搅拌会柔和软滑。

羹食，自诸侯以下至于庶人，无等。大夫无秩膳[1]。

【注释】

[1]秩膳：常置的美味。秩，常。膳，美食。

【译文】

羹和饭，从诸侯至老百姓都可以食用，这方面没有等级差别。大夫没有常置备的美食。

大夫七十而有阁[1]。天子之阁，左达五，右达五[2]。公、侯、伯于房中五[3]，大夫于阁三，士于坫一[4]。

【注释】

[1]阁：木板制作的存放食物的柜架。

[2]“天子之阁”三句：宫室之制，中央为正室，正室左、右为房，房外有墙叫“序”，序外各有一室叫“夹室”。天子有左夹室五阁，

右夹室五阁。达，夹室。

[3]公、侯、伯于房中五：诸侯比天子地位低，只在一房之中有夹室五阁。

[4]坫（diàn）：古时室内放东西的土台。

【译文】

大夫到七十岁就有存放食物的木架。在天子宫室中，序外两夹室，左夹室有五个阁架，右夹室有五个阁架。公、侯、伯的房中有五个阁架，大夫房中有三个阁架，士房中只有一个放食品的土台。

凡养老：有虞氏以燕礼，夏后氏以飨礼，殷人以食礼，周人修而兼用之。凡五十养于乡，六十养于国，七十养于学，达于诸侯。

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瞽亦如之；九十者使人受。五十异粻，六十宿肉，七十贰膳，八十常珍，九十饮食不违寝，膳饮从于游可也。六十岁制，七十时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唯绞、紟、衾、冒死而后制。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饱，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不煖，九十虽得人不煖矣。五十杖于家，六十杖于乡，七十杖于国，八十杖于朝，九十者，天子欲有问焉，则就其室，以珍从。七十不俟朝，八十月告存，九十日有秩。五十不从力政，六十不与服戎，七十不与宾客之事，八十齐丧之事弗及也。五十而爵，六十不亲学，七十致政。凡自七十以上，唯衰麻为丧。

凡三王养老，皆引年。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瞽亦如之。凡父母在，子虽老不坐。

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养老；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养老；殷人冔而祭，缟衣而养老；周人冕而祭，玄衣而养老。[1]

【注释】

[1]此段文字皆见于《王制》，内容稍有差异。

【译文】

凡养老之礼各朝不同：有虞氏用燕礼，夏后氏用飨礼，殷人用食礼，周人斟酌去取而兼用这三种礼。对年过五十的老人，在乡中行养老礼；对年过六十的老人，在国都行养老礼；对年过七十的老人，在大学行养老礼。此例天子、诸侯都通用。

年过八十的老人，拜谢君王赏赐，以跪坐两次俯首至地行礼即可，双目失明的人也如此；年过九十的老人，可以请人代受君王的赏赐。关于用餐，年过五十的老人，可以享用较精细的粮食；年过六十的老人，家里储备有肉食，可以保证常有肉吃；年过七十的老人，正餐之外要保证随时可以有吃的；年过八十的老人，可以时常吃到珍贵美食；年过九十的老人，饮食也不离开寝室，如果出游则膳食饮料同时跟随以保障供给。关于丧具的制作，年过六十的老人，每年都要准备丧具；年过七十的老人，每个季节都要准备丧具；年过八十的老人，每个月都要准备丧具；年过九十的老人，则每天都要准备丧具，只有绞、紟、衾、冒等，是人死后才置办的。人五十岁开始衰老，年过六十的老人没有肉就吃不饱，年过七十的老人没有丝绵衣服就不暖和，年过八十的老人不依傍他

人的身体就睡不暖和，年过九十的老人虽有人依傍也睡不暖和了。年过五十的老人可在家拄杖，年过六十的老人可在乡中拄杖，年过七十的老人可在国都中拄杖，年过八十的老人可在朝廷中拄杖，年过九十的老人，天子若有事咨问，就要到老人家中去，带着珍贵礼物前往。年过七十的老人上朝见君王，行礼后即可离去，不必等朝会结束才退朝；年过八十的老人，君王每个月要派人去问候；年过九十的老人，君王每天要派人致送常吃的膳食。年过五十的老人不服劳役，年过六十的老人不参与军事活动，年过七十的老人不参与会见宾客，年过八十的老人可以不参与祭礼及丧礼。大夫五十岁封爵位，年过六十不再亲自到学校学习，年届七十退休辞官。遇到丧事只须穿着丧服，不必参与丧礼的仪式。

凡夏、商、周三代行养老礼都根据户籍来核定年龄，以确定免除赋税徭役的对象。家有年过八十的老人，可有一个儿子不服徭役；家有年过九十的老人，全家都不服徭役，盲人也可以享受这样的待遇。只要父母健在，儿子即使年龄再大也不敢坐下。

有虞氏，在上庠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下庠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夏人，在东序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西序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殷人，在右学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左学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周人，在东胶为退休的卿大夫举行养老礼，在虞庠为退休的士和庶人举行养老礼，虞庠在国都的西郊。有虞氏的人头戴皇举行祭祀，穿着深衣举行养老礼；夏人头戴收举行祭祀，穿着燕衣举行养老礼；殷人头戴冔举行祭祀，穿着缟衣举行养老礼；周人头戴冕举行祭祀，穿着玄衣举行养老礼。

曾子曰：“孝子之养老也，乐其心[1]，不违其志，乐其耳目，安其寝处，以其饮食忠养之[2]。孝子之身终，终身也者，非终父母之身，终

其身也。是故父母之所爱亦爱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至于犬马尽然，而况于人乎！”

【注释】

[1]乐（lè）：使父母快乐。

[2]忠养：指孝子要尽心奉养父母，不只是让父母吃饱穿暖。

【译文】

曾子说：“孝子奉养父母，要使父母内心快乐，不违抗他们的意志，要使他们耳目愉悦，使他们居处安适，在饮食方面尽心侍候赡养。孝子要终身尽孝直到去世，说终身孝敬父母，不是说终父母之身，而是终孝子之身。因此父母所爱的，孝子也要爱；父母所敬的，孝子也要敬。甚至是父母喜欢的狗和马也是如此，何况是对他们所喜爱的人呢！”

凡养老，五帝宪[1]，三王有乞言[2]。五帝宪，养气体而不乞言，有善则记之为惇史[3]。三王亦宪，既养老而后乞言，亦微其礼[4]，皆有惇史。

【注释】

[1]宪：法，效法。郑注：“养之为法其德行。”

[2]有：通“又”。乞言：乞求善言。指请老者训话，提出指导意见。

[3]惇（dūn）史：敦厚之史。指老人有善言美德，记录下来作为敦厚之史，做众人的榜样。

[4]微其礼：指乞言时不可强求。

【译文】

凡举行养老礼，五帝时是效法老人的德行，三王时还要向老人乞求善言。五帝时效法老人的德行，是为了奉养他们的精气身体，因而没有乞求善言，只是把他们的善言德行记录下来，作为敦厚之史。三王时也效法老人们的德行，但在养老之礼快结束时要向他们乞求善言，留下意见，但也不可强求，要随老人们的意愿，也要把老人的善言美德记录下来，作为敦厚之史。

淳熬[1]：煎醢加于陆稻上[2]，沃之以膏[3]，曰“淳熬”。淳毋[4]：煎醢，加于黍食上，沃之以膏，曰“淳毋”。

炮[5]：取豚若将[6]，刲之刳之[7]，实枣于其腹中，编萑以苴之[8]，涂之以谨涂[9]。炮之，涂皆干，擘之[10]，濯手以摩之，去其皽[11]。为稻粉，糔溲之以为酏[12]，以付豚[13]。煎诸膏，膏必灭之。钜镬汤[14]，以小鼎[15]，芗脯于其中[16]，使其汤毋灭鼎。三日三夜毋绝火，而后调之以醯醢。

捣珍[17]：取牛、羊、麋、鹿、麕之肉，必脄[18]，每物与牛若一，捶反侧之，去其饵[19]，孰，出之，去其皽，柔其肉[20]。

渍[21]：取牛肉，必新杀者，薄切之，必绝其理[22]，湛诸美酒[23]，

期朝而食之以醢若醯、醷[24]。

为熬[25]：捶之，去其皽，编萑，布牛肉焉，屑桂与姜，以洒诸上而盐之，干而食之。施羊亦如之。施麋、施鹿、施麕皆如牛羊。欲濡肉[26]，则释而煎之以醢，欲干肉，则捶而食之。

糁[27]：取牛、羊、豕之肉，三如一，小切之，与稻米。稻米二，肉一，合以为饵，煎之。

肝膋[28]：取狗肝一，幪之以其膋[29]，濡炙之，举燋[30]，其膋不蓼。取稻米，举糔溲之，小切狼臅膏[31]，以与稻米为酏[32]。

【注释】

[1]淳（zhūn）熬：食物之名。“八珍”之一。淳，浇灌。熬，煎。

[2]陆稻：种在陆地中的旱稻。

[3]沃：浇溉。膏：油。

[4]淳毋（mú）：食物之名。“八珍”之二。郑注：“毋，读曰‘模’。模，象也。”即淳毋是类似淳熬的珍肴。

[5]炮：烹饪方法。炮豚为“八珍”之三。

[6]将：当作“牂”（zāng），公羊。炮牂为“八珍”之四。

[7]刲（kuī）：割。刳（kū）：从中间剖开再挖空。

[8]萑（huán）：萑苇，芦类植物。苴（jū）：包裹。

[9]谨（jìn）涂：和有秸草的泥巴。谨，当作“墐”。

[10]擘（bò）：剖裂，剥掉。

[11]皽（zhāo）：皮肉上的薄膜。

[12]糔溲（xiǔ sǒu）：加水调和米粉。

[13]付：通“敷”。此指将糊状米粉涂抹包裹小猪。据孔疏，对公羊则“解析其肉，以粥和之”。

[14]钜（jù）：大，巨大。镬（huò）：锅。

[15]小鼎：指盛有小猪或小羊的小鼎。

[16]芗：通“香”。脯：羊肉脯。小猪是整头放入小鼎中，羊肉则薄切为脯。

[17]捣珍：“八珍”之五。捣，捶。

[18]脄（méi）：脊侧肉，即里脊肉。

[19]饵：筋腱。

[20]柔：指用醋和醢汁调和。

[21]渍（zì）：浸泡。“八珍”之六。

[22]绝其理：横断肌理。

[23]湛（jiān）：浸泡。

[24]期（jī）朝：一昼夜。醯（xī）：醋。醷（yì）：梅浆，梅汁。

[25]熬：用火烤肉。“八珍”之七。

[26]濡（rú）肉：煮烂湿软的肉。

[27]糁（sǎn）：用碎肉和米粉制成的糕。按：糁食不在“八珍”之内，从此至“煎之”，当是错简，应在下文“不蓼”二字之下。译文已加纠正。

[28]肝膋（liáo）：肠间脂肪。“八珍”之八。

[29]幪（méng）：类似帐幕。这里是覆盖的意思。

[30]举：全，都。燋（jiāo）：通“焦”，烤焦。

[31]狼臅（chù）膏：郑注：“臆中膏也。”指胸腹腔中脂肪，或即板油。

[32]酏：这里当作“餰”（zhān），指稠粥。

【译文】

淳熬：是把煎过的肉酱放在陆生稻米所做的饭上，再浇上油，这就是“淳熬”。淳毋：是把煎过的肉酱放在黍米所做的饭上，再浇上油，这就是“淳毋”。

炮：是取来小猪或公羊，宰杀后剖开腹腔、掏空内脏，把香枣填进腹中，编织芦苇把它包裹起来，外面涂上掺和着秸草的泥巴。然后用火

烘烤，等到泥巴都烤干了，将泥巴剥掉，把手洗干净搓摩肉身，搓掉皮肉表面的薄膜。然后制作稻米粉，加水调和成稀糊状，敷在烤熟的小猪身上，烤熟的公羊就剖开来涂抹。再在小鼎中盛放膏油，把小猪和羊肉放入鼎中煎烹，小鼎中的膏油一定要没过小猪或羊肉。再用大锅烧热水，将盛有小猪或羊肉脯的小鼎放置于大锅内，大锅里的热水不要没过小鼎。这样连续三天三夜不停火，而后将小猪或羊肉取出来，用醋和肉酱来调味。

捣珍：取来牛肉、羊肉、麋肉、鹿肉、獐子肉，一定要取里脊肉，每种肉都和牛肉一样多，放在一起反复捶捣，去掉肉中的筋腱，煮熟后取出来，去掉肉表面的薄膜，食用时加上醋和肉酱汁调和滋味。

渍：取来牛肉，必须是新宰杀的，切成薄片，切割时一定要横断肉的纹理，然后用美酒浸泡，浸泡一天一夜就可以食用，加上肉酱或者是醋和梅浆调和滋味。

做熬：先捶捣牛肉，去掉薄膜，用芦苇编成席子，把牛肉铺放在上面，把桂皮和姜切碎，洒在牛肉上，再放上盐，烘干即可吃。用羊肉做也是这样。用麋肉、鹿肉、獐子肉来做，也和做牛、羊肉一样。如果想要吃湿软的肉，就加水用肉酱煎着吃，如果想要吃干肉，捶捣一下就可以直接吃。

肝膋：取来一个狗肝，用它的肠脂油包裹起来，使肠脂油浸润狗肝，然后放在火上烘烤，等脂油都烤化烤焦，肝就熟了，吃时不用加蓼菜。糁：取来牛、羊、猪肉，三者分量一样，都切成小肉丁，放入稻米饭。按照稻米饭两份、肉一份的比例，调和搅拌做成饼块，用油煎了吃。取来稻米饭，加水调和，再加入切碎的胸腹里的脂油，和稻米饭一起制成稠粥。

礼始于谨夫妇。为宫室，辨外内[1]，男子居外，女子居内。深宫固门，阍、寺守之[2]，男不入，女不出。

男女不同椸枷[3]，不敢县于夫之挥椸[4]，不敢藏于夫之箧笥[5]，不敢共湢浴[6]。夫不在，敛枕箧簟席，韣器而藏之[7]。少事长，贱事贵，咸如之。

夫妇之礼，唯及七十，同藏无间。故妾虽老，年未满五十，必与五日之御[8]。将御者，齐、漱、浣[9]，慎衣服，栉、縰、笄、总角[10]，拂髦，衿缨，綦屦。虽婢妾，衣服饮食必后长者。妻不在，妾御莫敢当夕。

【注释】

[1]外：正寝。内：燕寝。

[2]阍：阍人，掌宫门之禁。寺：寺人，掌后宫内人之禁。

[3]椸枷（yí jià）：晾衣服的竹竿架子。

[4]挥（huī）椸：钉在墙上挂衣的木橛。直曰“挥”，横曰“椸”。

[5]箧（qiè）笥（sì）：放衣服的箱子。方曰“箧”，圆曰“笥”。

[6]湢（bì）：浴室。

[7]韣（dú）器：指收藏的套子。韣，收藏。

[8]“故妾虽老”三句：郑注：“五十始衰，不能孕也，妾闭房，不复

出御矣。”

[9]齐：同“斋”。漱：漱口。浣：沐浴。

[10]总角：与下文的“拂髦”，皆衍字。拂髦为男子装饰，妇人无髦。皆不译。

【译文】

礼，始于严谨的夫妇之礼。建造宫室，区别内外正寝与燕寝，男子居外，女子居内。宫室深邃，门闱牢固，有阍人、寺人把守管理，男人不得入内，女人不得出外。

男女不能共用一个晾衣服的竿子架子，妻子不敢把自己的衣服挂在丈夫的衣钩上，不敢把自己的衣服放到丈夫的衣箱里，不敢和丈夫共用一间浴室。丈夫如果不在家，妻子就要把丈夫的枕头收进箱子里，簟席收卷好，把丈夫的用品都装起来收藏好。年少的侍奉年长的，卑贱的侍奉尊贵的，都是如此。

夫妇之礼规定，只有到了七十岁，夫妻才能在一室中同居共寝，无须分居两室。所以妾虽然年老了，只要未满五十岁，就必须每五天侍夫过夜一次。将要侍夜的妾，要先斋戒，洗漱，沐浴，挑选好衣服换上，梳好头，用布帛束发作髻，头上插好发簪，系上发带，穿好鞋，系好鞋带。即使是受到宠爱的婢妾，衣服和饮食也要比长者差一等。如果正妻不在家，轮到正妻侍夫过夜时，妾也不敢代替正妻去侍夜。

妻将生子，及月辰[1]，居侧室[2]。夫使人日再问之，作而自问之[3]。妻不敢见，使姆衣服而对[4]。至于子生，夫复使人日再问之。夫

齐，则不入侧室之门。子生，男子设弧于门左[5]，女子设帨于门右[6]。三日，始负子，男射女否。

【注释】

[1]月辰：孔疏："谓生月之辰，初朔之日也。"即生孩子那个月的初一。

[2]侧室：燕寝的旁室。

[3]作：指感到胎儿在腹内躁动。

[4]姆：女师，即德行可为师表的老妇。

[5]男子设弧于门左：见《郊特牲》"孔子曰：射之以乐也"节注[1]。

[6]帨（shuì）：佩巾。

【译文】

妻将生子，到了临产的那月的初一，就要搬到侧室居住。丈夫要派人每天两次探视问候，妻子感到孩子在腹中活动了，丈夫要亲自去探视问候。妻子却不敢面见，而请女师穿戴整齐答话。等到孩子生下来后，丈夫又要派人每天两次去问候。遇到丈夫在正寝斋戒，就不能再进侧室之门去问候了。孩子生下以后，如果是男孩，就在侧室门左侧悬挂一张木弓，如果是女孩，就在侧室门右侧悬挂一条佩巾。过三天，才将孩子抱出来，如果是男孩，就行射礼，女孩就不用了。

国君世子生，告于君，接以大牢[1]，宰掌具[2]。三日，卜士负之。吉者宿齐，朝服寝门外[3]，诗负之[4]。射人以桑弧、蓬矢六[5]，射天地四方。保受[6]，乃负之。宰醴负子[7]，赐之束帛。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

【注释】

[1]接：谓接子。孙希旦说："就子生之室，陈设馔具，以礼接待之也。"

[2]具：陈设馔具。

[3]寝：路寝。

[4]诗：承接。孙希旦说："诗负之，谓以手承下而接负之也。"

[5]射人：官名。掌射。桑弧：桑木制作的弓。蓬矢：用蓬草制作的箭。

[6]保：保姆。

[7]醴：郑注："醴，当为'礼'，声之误也。礼以一献之礼。"

【译文】

国君的嫡长子出生，报告国君，用太牢之礼来迎接嫡长子的诞生，膳宰负责陈设馔具。出生第三天，通过占卜选一位士，来抱新生的世子。获吉卜被选中的士，前一天就要斋戒，当天，穿上朝服站在路寝门外，双手承接过新生的世子，让他脸朝外地抱在怀中。然后，射人用桑

木做的弓，射出六支用蓬草制作的箭，射向天地四方。之后，保姆接过新生的世子，抱着。膳宰以一献之礼向抱新生世子的士敬酒，并代表国君赐给他束帛。还要以占卜的方式选择正处哺乳期的士的妻子或大夫的妾，用以喂养新生的世子。

凡接子择日[1]，冢子则大牢[2]，庶人特豚[3]，士特豕，大夫少牢，国君世子大牢。其非冢子，则皆降一等[4]。

【注释】

[1]接子择日：郑注："虽三日之内，尊卑必皆选其吉焉。"指产子接生之礼，选在三天之内的吉日举行。

[2]冢子：嫡长子。此特指天子的嫡长子。下面几句讲的也都是嫡长子。

[3]特豚：一头小猪。

[4]皆降一等：天子、诸侯少牢，大夫特豚，士与庶人仍为特豚，不变。

【译文】

凡举行产子接生的仪式，选在三天内的吉日举行，天子的嫡长子用牛、羊、猪三牲，庶人的嫡长子用一头小猪，士的嫡长子用一头大猪，大夫的嫡长子用少牢一羊、一猪，国君的嫡长子用太牢牛、羊、猪各一。如果不是嫡长子，用牲的规格就要降低一等。

异为孺子室于宫中。择于诸母与可者[1]，必求其宽裕、慈惠、温良、恭敬、慎而寡言者，使为子师[2]，其次为慈母[3]，其次为保母[4]，皆居子室。他人无事不往。

【注释】

[1]诸母：国君的众妾。可者：指众妾之外可以担任保姆的人，地位低于众妾。

[2]子师：郑注："教示以善道者。"指教育孩子有良好的道德品行。

[3]慈母：郑注："知其嗜欲者。"指了解孩子的喜好。

[4]保母：郑注："安其居处者。"指要能让孩子安逸居处。

【译文】

孩子出生后，要在宫中另辟一室供他居住。首先要从国君的众妾和可以担当保姆的人中选择性情宽厚、慈惠、温良、恭敬、谨慎且沉默寡言的人，来做孩子的老师，其次的做孩子的慈母，再其次的做孩子的保姆，她们都与孩子同居一室。其他人无事不得去孩子的住室。

三月之末，择日剪发为鬌[1]。男角女羁[2]，否则男左女右。是日也，妻以子见于父，贵人则为衣服[3]，由命士以下皆漱、浣[4]。男女夙兴[5]，沐浴，衣服，具视朔食[6]。夫入门[7]，升自阼阶，立于阼，西乡。妻抱子出自房，当楣立[8]，东面。姆先相曰[9]："母某敢用时日祗见孺子[10]。"夫对曰："钦有帅[11]。"父执子之右手，咳而名之[12]。妻对

曰：“记有成[13]。”遂左还授师子[14]，师辩告诸妇、诸母名[15]，妻遂适寝。夫告宰名[16]，宰辩告诸男名[17]，书曰“某年、某月、某日某生”而藏之。宰告闾史[18]，闾史书为二，其一藏诸闾府，其一献诸州史[19]。州史献诸州伯，州伯命藏诸州府[20]。夫入食[21]，如养礼。

【注释】

[1]鬌（duǒ）：婴孩头上留下的胎发。

[2]男角（jué）：男婴囟（xìn）门两侧的头发留下不剪。女羁：女婴头顶的头发留下一纵一横不剪，形成交叉的十字形。

[3]贵人：指卿大夫。

[4]命士：见本篇“由命士以上”节注[1]。

[5]男女：即下文“诸妇”、“诸母”、“诸男”之属。夙兴：早起。

[6]具：馔具。朔食：每月初一的膳食，天子太牢，诸侯少牢，大夫特豕，士特豚。

[7]门：指正寝之门。

[8]楣：次栋之梁，即房屋的二梁。

[9]姆先相：先由保姆代妻传话。孔疏：“‘姆先相’者，妻既抱子，当楣东面而立，傅姆在母之前而相佐其辞。”一说，“姆先”下应读断，指保姆在妻子侧面而略向前的位置。相，传话。

[10]某：指婴儿母亲的姓氏。祗（zhī）：恭敬。

[11]钦有帅：郑注："言教之敬，使有循也。"指教育孩子应敬循善道。钦，敬。帅，循。

[12]咳（hái）：颔。

[13]记有成：谨记父亲的话而让孩子有所成就。

[14]还（xuán）：转，旋转。

[15]辩：通"遍"。诸妇：大功以上卑者之妻。

[16]宰：家臣的总管。

[17]诸男：族中的父兄子弟。

[18]闾史：二十五家为闾，由闾胥治理，闾史是闾胥的下属。

[19]州史：二千五百家为州，由州长治理，州史是州长的下属。

[20]州伯：州长。州府：指州长官署中收藏文书的地方。

[21]夫入食：丈夫从正寝进入燕寝，与妻同食。

【译文】

婴孩出生后将满三个月，选择吉日为婴孩剪发，但要留下一部分胎发不能剪。男孩留下囟门两侧的头发，女孩留下一纵一横十字形的头发，否则，就男孩留下左边头发，女孩留下右边头发。这一天，妻子带着孩子去见孩子的父亲，如果父亲为卿大夫以上的身份，夫妇就都要穿

新制的衣服，如果父亲为命士以下的身份，就不用另制新衣，但要洗漱好，穿上洗净的衣服。家族中的男女都要早起，沐浴，换上礼服，为夫妇准备膳食，要比照每月初一的膳食规格。丈夫进入正寝的门，从阼阶升堂，站在阼阶主位上，面向西。妻子抱着婴儿从房中走出来，在堂上当楣而立，面向东。保姆站在妻子侧前先帮助传话说：“孩子的母亲某氏，敢以即日恭敬地带孩子拜见父亲。”丈夫回答说：“你要教导孩子敬循善道。”父亲握住孩子的右手，摸着孩子的下巴为他取名。妻子回答说：“谨记您的话，让孩子将来有所成就。”然后向左转把孩子交给女师，女师将孩子的名遍告族中同辈的妇人、长辈妇人，妻子于是返回燕寝。丈夫把孩子的名告诉给宰，宰又遍告同姓的父兄子弟，同时在简册上写上“某年、某月、某日某生”，然后收藏起来。宰又把孩子的名告诉闾史，闾史记录两份，一份收藏到闾府，另一份上报给州史。州史报告给州伯，州伯则命令收藏到州府中。丈夫也返回燕寝与妻子同食，与平时夫妇供养的常礼一样。

世子生[1]，则君沐浴朝服，夫人亦如之，皆立于阼阶，西乡。世妇抱子升自西阶，君名之，乃降。適子、庶子见于外寝[2]，抚其首，咳而名之。礼帅初，无辞[3]。

【注释】

[1]世子生：此节讲的是国君太子生三月后的命名仪式，主要论与一般嫡长子的差异，相同处已省略。

[2]適子、庶子：郑注：“此適子，谓世子弟也。庶子，妾子也。”指嫡子之弟与庶出的兄弟。外寝：指燕寝。

[3]无辞：指没有嫡长子命名仪式上丈夫与妻子所说、所答之辞。

【译文】

世子出生，选择吉日命名，国君沐浴并穿上朝服，夫人也是，都站立在阼阶上，面朝向西方。世妇抱着孩子，从西阶升堂，等到国君为孩子命名后，世妇才抱着孩子下台阶。如果出生的是嫡子之弟或庶出的兄弟，就在燕寝拜见国君，国君抚摸着孩子的头和他的下巴，为其命名。礼节也与世子的命名之礼相同，但丈夫与妻妾之间没有告诫与应承之辞。

凡名子，不以日月，不以国，不以隐疾[1]。大夫、士之子，不敢与世子同名。

【注释】

[1]“凡名子”四句：见《曲礼上》“名子者”节注[1]。

【译文】

凡是给儿子起名，不能用日月名，不能用国名，不能用身体隐蔽之处的疾病名。大夫、士的儿子，不敢与世子同名。

妾将生子[1]，及月辰，夫使人日一问之。子生三月之末，漱、浣，夙齐，见于内寝，礼之如始入室。君已食[2]，彻焉，使之特馂[3]，遂入御。

【注释】

[1]妾：指大夫、士之妾。

[2]君：丈夫。

[3]特：独。

【译文】

大夫、士的妾将要生子，到了临产的那个月，丈夫要派人每天去问候一次。孩子生下后的第三个月的月末，选择吉日，妾洗漱更衣，一早就要斋戒，抱着孩子在燕寝拜见丈夫，丈夫以妾初嫁来时的礼仪相待。丈夫与正妻吃过饭后，将食物撤下，妾独自吃剩下的饭食，然后妾就陪侍丈夫过夜。

公庶子生[1]，就侧室。三月之末，其母沐浴，朝服见于君，摈者以其子见[2]。君所有赐，君名之。众子，则使有司名之。

【注释】

[1]公：国君。

[2]摈者：保姆、女师等女性。国君地位尊贵，即使是妾也不亲自抱幼儿。摈：通“傧”。

【译文】

国君的妾生子，住在侧室中。孩子生下第三个月的月末，孩子的母

亲沐浴，穿上朝服去见国君，由傧者抱着幼儿一道去。国君若偏爱此妾，有所赏赐，就亲自为这个孩子取名。如果是众妾所生之子，就让有关官员取名。

庶人无侧室者，及月辰，夫出居群室[1]。其问之也，与子见父之礼无以异也。

【注释】

[1]群室：孙希旦说："谓夹室之属也。"王夫之云："无定之名，随可居即居之，避寝，以便其妻也。"今从王说。

【译文】

庶人家中如果没有侧室，妻子到了临产的那个月，丈夫就要搬出寝室，随便住到哪个房间。至于待产期间丈夫每天问候妻子，满三个月后妻子抱孩子见父的礼仪，和士大夫没有不同。

凡父在[1]，孙见于祖，祖亦名之，礼如子见父，无辞。

【注释】

[1]父：指丈夫的父亲，即新生儿的祖父。

【译文】

凡是新生儿的祖父健在，那么到了三月之末，孙子要行拜见祖父之

礼，祖父为孩子取名，礼仪和拜见父亲一样，只是没有告诫与应承之辞。

食子者三年而出[1]，见于公宫则劬[2]。大夫之子有食母，士之妻自养其子。

【注释】

[1]食（sì）子者：喂养国君之子的士之妻或大夫之妾。

[2]公宫：国君宫室。劬（qú）：慰劳。

【译文】

喂养国君之子的士之妻或大夫之妾，三年后可以离宫回家，回家前国君在公宫赏赐慰劳她们。大夫之子可有奶妈哺乳，士之妻要自己喂养孩子。

由命士以上及大夫之子，旬而见[1]。冢子未食而见[2]，必执其右手；適子、庶子已食而见[3]，必循其首[4]。

【注释】

[1]旬：十日。朱熹说，这一节是“别记异闻，或不待三月也”，即礼俗或有不同，生子后有三月父子才见面的，也有十天就相见的。

[2]食：即上文所说“夫入食，如养礼”之“食”，与夫人进食。

[3]適子：即嫡子，冢子同母的弟弟。庶子：妾之子。

[4]循：抚。

【译文】

命士以上到大夫之子，通常是生下满三个月以后父子才相见，但也有生下十日以后即相见的。如果孩子是嫡长子，父子相见之礼就在夫妻未进食之前举行，父亲一定要拉着孩子的右手；如果孩子是嫡子、庶子，父子相见之礼就在夫妻进食之后举行，见面时父亲一定要抚摸孩子的头。

子能食食[1]，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2]。男鞶革[3]，女鞶丝。六年，教之数与方名[4]。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八年，出入门户及即席饮食，必后长者，始教之让。九年，教之数日[5]。十年，出就外傅[6]，居宿于外，学书计[7]。衣不帛襦袴[8]。礼帅初，朝夕学幼仪，请肄简谅[9]。十有三年，学乐、诵诗、舞《勺》[10]。成童，舞《象》[11]，学射、御。二十而冠，始学礼[12]，可以衣裘帛。舞《大夏》[13]，惇行孝弟，博学不教，内而不出[14]。三十而有室，始理男事[15]，博学无方，孙友视志[16]。四十始仕，方物出谋发虑[17]。道合则服从，不可则去。五十命为大夫，服官政[18]，七十致事[19]。凡男拜，尚左手。

【注释】

[1]食食：第一个“食”为动词，吃；第二个“食”为名词，食物。

[2]唯、俞：皆应答之声。孙希旦说：“但唯之声直，俞之声婉，故以为男、女之别。”

[3]鞶（pán）：囊袋。《仪礼·士昏礼》：“庶母至门内施鞶。”

[4]数：识数目及算数。方名：即东、南、西、北四方之名。

[5]数日：郑注：“朔望与六甲。”即关于记日的知识初一、十五及天干、地支相配的六十甲子。

[6]外傅：教学之师。

[7]书计：识字和算术。书，指六书，即象形、指事、形声、会意、转注、假借等造字之法。计，指九数，即九种计算方法。详见《周礼·地官·保氏》。

[8]襦（rú）：里衣。袴（kù）：下衣。幼童不用帛做内衣和下袴，是为了防止奢侈。

[9]肄：学习。简：郑注：“谓所书篇数也。”指学习礼仪书的篇章。谅：信。郑注：“信也，请习。”孔疏：“言请长者习学篇章简礼，及应对信实言语也。”

[10]《勺（zhuó）》：文舞名。

[11]成童，舞《象》：成童，十五岁以上。《象》，武舞名。见《文王世子》“天子视学”节注[13]。

[12]学礼：学习吉、凶、军、宾、嘉五礼。

[13]《大夏》：郑注："乐之文武备者也。"据孔疏，为夏禹之乐舞。

[14]内：同"纳"。

[15]男事：受田并履行服役等事。

[16]孙：顺。

[17]方：比照，衡量。

[18]服官政：见《曲礼上》"人生十年曰幼"节注[7]。

[19]致事：郑注："致其事于君而告老。"即辞职退休。

【译文】

孩子能自己吃饭了，要教他们用右手吃饭；孩子能学说话了，要教他们学习应答，男孩说"唯"，女孩说"俞"。男孩的囊袋用皮革制作，女孩的囊袋用丝帛制作。孩子到了六岁，要教他们识数目和东、南、西、北四方的名称。到了七岁，男孩、女孩就不坐在同一张席子，也不在一起吃饭了。到了八岁，出入门户、坐席吃饭，一定要在长者之后，这是开始教导他们学会谦让。到了九岁，要教他们懂得朔望和六十甲子记日。到了十岁，男孩就要离家外出跟随老师去学习，在外边住宿，学习识字和算术。不能用帛做内衣和裤子，防止滋长奢侈之心。要学习遵行基本的长幼之礼，早晚学习少儿应当遵循的礼节，学习讲述礼仪的篇章，学习应对信实言语。到了十三岁，开始学习音乐，诵读诗篇，学跳名叫《勺》的舞。到了十五岁成童的时候，学跳名叫《象》的舞，学射箭和驾车。到了二十岁，举行冠礼，开始正式学习礼仪，这时可以穿裘皮衣服和帛制的衣服了。要学跳名叫《大夏》的舞，要笃行孝悌，广博

地学习各种知识，但不教导别人，努力地吸纳积累，但不炫耀表现。到了三十岁，有了家室，开始受田服役，广博地学习，不设固定的目标方向；与朋友们和顺亲睦相处，观察他们的志向特长。到了四十岁，开始做官，对事物加以衡量比较，而后思考谋划行动。如果与国君志同道合就服从，否则就离开。到了五十岁，受命为大夫，担任国家的行政长官，到了七十岁，就告老退休。凡男子行拜礼，左手要在右手之上。

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娩、听从[1]；执麻枲[2]，治丝茧[3]，织纴、组、紃[4]，学女事，以共衣服[5]；观于祭祀，纳酒浆、笾豆、菹醢，礼相助奠。十有五年而笄[6]；二十而嫁；有故[7]，二十三年而嫁。聘则为妻，奔则为妾[8]。凡女拜，尚右手。

【注释】

[1]婉：郑注："谓言语也。"指言语柔和委婉。娩（wǎn）：郑注："娩之言媚也。媚，言容貌也。"指容貌和顺妩媚。

[2]枲（xǐ）：麻，纤维可织布编绳。

[3]丝茧：养蚕缫丝。

[4]织纴（rèn）：织缯帛。组、紃（xún）：丝带。孔疏："薄阔为组，似绳者为紃。"

[5]共：通"供"。

[6]笄：见《曲礼上》"男女异长"节注[4]。

[7]故：有父母之丧，要为父母服三年之丧，所以后文说“二十三年而嫁”。

[8]奔则为妾：孙希旦说：“女不待聘而嫁者谓之奔。”

【译文】

女子到十岁，就不得随便外出，由女师教她们说话和悦委婉，容颜柔顺妩媚，听从他人的吩咐；教给她们绩麻治枲，养蚕缫丝，织帛织缯，编带编绳，学习女红，供给衣服；安排她们观看祭祀仪式，传送酒浆、笾豆、腌菜、肉酱等祭器祭品，帮助安放祭奠礼仪使用的馔具。到了十五岁，举行笄礼；到了二十岁，就可以出嫁；如果有父母之丧等变故，可到二十三岁再出嫁。按照聘问的礼仪出嫁就做正妻，如果不等到男方来聘、不按照正规礼仪嫁人就做妾。凡是女子行拜礼，右手要在左手之上。

玉藻第十三

【题解】

郑玄云：“名曰‘玉藻’者，以其记天子服冕之事也。”孙希旦指出：“此篇首记天子、诸侯衣服、饮食、居处之法；中间自‘始冠缁布冠’至‘其他则皆从男子’，专记服饰之制：始冠，次衣服，次笏，次韠，次带，次及后、夫人、命妇之服，其前后又杂记礼节、容貌、称谓之法。《礼记》中可以考见古人之名物制度者，此篇为最详。”

本篇所记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和后、夫人及命妇的服制，具体细分为冠制、带制、笏制、韠制、玉佩之制等，兼记相关礼仪和礼容以及称谓之法。篇内有错简现象，导致文意不通，译注中已根据郑注、孔疏移正。

天子玉藻[1]，十有二旒，前后邃延[2]，龙卷以祭[3]。玄端而朝日于东门之外[4]，听朔于南门之外[5]，闰月则阖门左扉，立于其中[6]。皮弁以日视朝[7]，遂以食[8]；日中而馂[9]，奏而食[10]。日少牢，朔月大牢。五饮：上水、浆、酒、醴、酏。卒食，玄端而居。动则左史书之[11]，言则右史书之，御瞽几声之上下[12]。年不顺成，则天子素服[13]，乘素车[14]，食无乐。

【注释】

[1]玉藻：冕前悬垂的玉串，也叫“旒”（liú）。孔疏：“以玉饰藻，故云‘玉藻’也。”藻，穿玉珠的五彩丝绳。

[2]邃：深长。延：通“綖”，覆在冠冕上面的一块前方后圆的板，表为黑色，里为浅红色。因其前后皆长于冕，故曰“邃延”。

[3]龙卷（gǔn）：即龙衮，绘有龙图案的天子的礼服。见《礼器》“礼有以文为贵者”节注[1]。

[4]玄端：郑注：“‘端’当为‘冕’，字之误也。玄衣而冕。”即穿玄衣黄裳并戴冕。朝日：即朝日礼，天子在春分之日行礼。东门：国都的东门。

[5]听朔：天子、诸侯于每月初一，以特牲祭奠宗庙，报告朔日，即“告朔”。然后在明堂颁布当月之政令，处理政务，即“听朔”或“视朔”。南门：国都的南门，明堂位于国都之南。

[6]“闰月”二句：天子听朔于明堂十二室，每月一室，闰月在十二月之外，无室可居，天子站在应（正）门中，关上左侧的一扇门，听朔理政。

[7]皮弁：本指白鹿皮制成的冠，这里指皮弁服，即配合皮弁所穿的全套服装，即素衣、素裳，缁带。详见《郊特牲》“天子适四方”节注[13]。

[8]食：指朝食。古人每天只有朝食和夕食为正食。

[9]馂（jùn）：此指朝食剩余的食物。

[10]奏：奏乐。

[11]左史：孔疏：“左阳，阳主动，故记动”；“右是阴，阴主静故也”。

[12]瞽：指乐人。几：考察。孔疏：“若政和则乐声乐，政酷则乐声哀。”

[13]素服：衣冠皆以白色缯帛制作，没有色彩、纹饰。

[14]素车：只用白土粉刷，没有漆和装饰的车。

【译文】

天子之冕，悬垂着十二条五彩丝绳贯穿着玉珠的旒，顶上是一块板，天子头戴着这种冕、身穿有龙形图案的礼服参加祭祀。春分之日，在国都东门之外，天子头戴着冕、身穿玄衣纁裳，举行朝日祭礼；每月初一，在国都南门之外明堂的每月相应的房室内，天子举行听朔典礼，颁政令，理政务；闰月，明堂内没有对应月份的房室，天子站在应门中，关上左侧的一扇门，听朔理政。天子平日上朝，戴皮弁、穿素衣素裳，退朝后，仍穿着皮弁素服朝食；日中时，吃早饭剩下来的食物，吃饭时，都要奏乐。平日，天子的膳食是羊、豕二牲，每月初一，天子的膳食用牛、羊、豕三牲。五种饮品：水为最上等，其次为酸浆汁、酒、醴酒、稀粥。吃完饭，换上玄端休息。天子的起居行动由左史记录，天子的言论话语则由右史记录，御用的盲人乐师负责审音，辨乐声高下而察政治得失。如年成不顺，天子就穿素服，乘素车，吃饭时不奏乐。

诸侯玄端以祭[1]，裨冕以朝[2]。皮弁以听朔于大庙，朝服以日视朝

于内朝[3]。朝[4]，辨色始入[5]。君日出而视之，退适路寝听政，使人视大夫，大夫退，然后适小寝[6]，释服[7]。又朝服以食[8]。特牲，三俎[9]。祭肺[10]，夕深衣，祭牢肉[11]。朔月少牢，五俎四簋[12]。子、卯稷食菜羹[13]，夫人与君同庖[14]。

【注释】

[1]玄端：“端”亦当作“冕”。见上节注[4]。

[2]裨冕：副冕，指次于上服一等的冕服。天子冕服有六，即大裘而冕、衮冕、鷩冕、毳冕、絺冕、玄冕。对于天子来说，大裘而冕是上服，其余五种皆为裨冕。公服衮冕，自鷩冕以下为裨冕。侯、伯服鷩冕，自毳冕以下为裨冕。子、男服毳冕，自絺冕以下为裨冕。五等诸侯在祭祀宗庙时都要服上服，而在朝见天子时则要服裨冕，这是因为进入天子之国，宜自降下，故不敢服上服而服其次服。

[3]朝服：戴玄冠，穿缁衣素裳。内朝：路寝门外、雉门内宫廷为“治朝”，又叫“正朝”。

[4]朝：指群臣入朝。

[5]辨色：天色初明可辨物事。

[6]小寝：指燕寝。诸侯正（路）寝一，燕寝三。路寝门外是正朝，接受群臣朝见，称为“内朝”。路寝为理政之所，在宫殿区前部。燕寝是休息之所，在宫殿区后部。

[7]释服：国君到燕寝即脱掉朝服换上玄端。如果是卿大夫脱掉朝服就换上深衣（衣裳相连，前后深长，为家居之服装）。

[8]又朝服以食：郑注："食必复朝服者，所以敬养身也。"

[9]三俎：郑注："豕、鱼、腊（xī）。""腊"为干肉。

[10]祭肺：食前之祭，即进食前祭祀造食者，以示不忘本，祭肺是切取一块猪的肺放在食具中表示祭奠。

[11]祭牢肉：把肉切为小段以祭。

[12]五俎：豕、鱼、腊、羊及羊的肠胃。四簋（guǐ）：黍米饭、稷米饭、大米饭、黄粱米饭各一簋。

[13]子、卯：孔疏："纣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以其无道被诛，后王以为忌日。"稷食菜羹：以稷谷为饭，以菜为羹而食。这是因为忌日而减损饮食。

[14]同庖（páo）：共牢，不再另杀牲。庖，厨。

【译文】

诸侯祭祀宗庙，要穿戴玄冕之服，朝见天子，要穿戴裨冕之服。在太庙听朔、颁布当月政令时，要穿戴皮弁服，平日到内朝上朝见国君，要穿戴朝服。群臣上朝，天刚蒙蒙亮就进入宫门。国君则在日出后才到廷视朝，视朝后国君退到路寝听政理政，国君派人接待大夫，若大夫无事上奏就退朝，然后国君回到燕寝休息，脱下朝服，换上玄端服。吃早饭时，要再穿上朝服。早饭要杀一头猪，设三俎，即猪肉、鱼肉、干肉。吃之前要先切割一块猪肺祭奠，吃晚饭时，可以不穿朝服而穿着深

衣，吃饭之前要把猪肉切成小段行祭祀礼。每月初一，杀羊、豕二牲，设五俎，即猪肉、鱼肉、干肉、羊肉和羊的肠胃，主食四簋，即黍米饭、稷米饭、大米饭、黄粱米饭各一簋。遇到子日、卯日忌日，国君要减食，即降低膳食标准，以稷为饭，以菜为羹，平时夫人与国君共牢，不再单独为夫人杀牲。

君无故不杀牛[1]，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犬豕。君子远庖厨[2]，凡有血气之类，弗身践也[3]。至于八月不雨，君不举[4]。年不顺成，君衣布搢本[5]，关梁不租，山泽列而不赋[6]，土功不兴，大夫不得造车马。

【注释】

[1]无故：指没有祭祀、宴飨宾客之事。下同。

[2]庖厨：宰杀烹割牲畜的场所。君子因怀有仁爱之心，不忍见牲畜被宰杀，所以要远离庖厨。《孟子·梁惠王上》："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

[3]践：当作"翦"，杀。

[4]不举：不杀牲。本指举肺脊而祭。国君每日杀牲以食，食前要举肺脊以祭，这里指不杀牲。

[5]搢（jìn）：插。本：士所插的竹笏，国君本应插象笏。笏，见《内则》"后王命冢宰降德于众兆民"节注[7]。

[6]列：通“迾”，遮拦。指禁止不按季节进行狩猎、采集活动。

【译文】

没有祭祀、宴飨宾客之事，国君就不杀牛，大夫不杀羊，士不杀狗和猪。怀有仁爱之心的君子都会远离宰杀烹煮牲畜的场所，凡是有血、有气的动物，君子都不忍亲见宰杀。如果连续八个月不下雨，出现旱灾，国君的膳食就不杀牲不吃肉、不举肺而祭。如果年成不顺，国君就穿着麻布衣裳，腰间所插也不再是象牙笏而改用竹笏，关卡渡口处不再征收租税，山林川泽虽禁止不按季节进行狩猎、采集，但不再征收赋税，不兴办土木工程，大夫也不得制造车马。

卜人定龟[1]，史定墨[2]，君定体[3]。

【注释】

[1]卜人：卜师。定龟：按贞卜需要选择不同的龟甲。定，孔疏：“定其所当用。”

[2]史：太史。墨：用火灼龟后，龟甲裂开，粗的裂纹叫“墨”，旁出的细纹叫“坼”，占卜要根据坼裂的走向与征象来判断吉凶。

[3]体：兆象，即龟甲上裂纹的走向与形态，要据此考察其所表示的五行之象来判定吉凶。

【译文】

国家有事要占卜时，由卜师根据需要选定用于占卜的龟甲，由太史

烧灼龟甲并考察确定龟甲坼裂后的走向与征象，由国君判定龟甲裂纹的征象究竟是吉是凶。

君羔幦虎犆[1]；大夫齐车鹿幦豹犆，朝车[2]；士齐车鹿幦豹犆。

【注释】

[1]幦（mì）：车轼上的覆盖物。犆（zhí）：缘，镶边。“幦”和“犆”都是国君斋车上的装饰。

[2]朝车：郑注：“臣之朝车，与斋车同饰。”

【译文】

国君的斋车，车轼上用羊羔皮覆盖，用虎皮镶边；大夫的斋车，车轼上用鹿皮覆盖，用豹皮镶边，大夫的朝车，与大夫的斋车装饰相同；士的斋车，车轼上也用鹿皮覆盖，用豹皮镶边。

君子之居恒当户[1]，寝恒东首[2]。若有疾风、迅雷、甚雨，则必变[3]，虽夜必兴，衣服冠而坐。日五盥[4]，沐稷而靧粱[5]。栉用椫栉[6]，发晞用象栉[7]。进禨进羞[8]，工乃升歌。

浴用二巾，上絺下绤。出杅[9]，履蒯席[10]，连用汤[11]，履蒲席，衣布晞身[12]，乃屦，进饮[13]。

【注释】

[1]当户：指对着门，向着明亮之处。当，对。

[2]东首：东方有生气，因而头朝着东方。

[3]变：改变，变化。即下文所说的姿态、仪态的变化。

[4]盥：洗手。

[5]沐：洗头发。靧（huì）：洗脸。

[6]栉：梳子。椫（shàn）：白理木。详见《礼器》“礼有以文为贵者”节注[10]。

[7]晞（xī）：干燥。象栉：象牙制作的梳子。

[8]禨（jì）：酒。指洗发后所饮之酒。羞：同“馐”，指美味。

[9]杅（yú）：浴盆。

[10]蒯（kuǎi）席：蒯草编织的席。孔疏：“蒯菲草席涩，出杅而足践履涩草席上，刮去垢也。”

[11]连：冲洗。指去除足垢后再用热水冲洗。

[12]布：浴衣。

[13]进饮：即上文“进禨”，同时也要“进羞”和“升歌”。

【译文】

君子居处总是对着门户，睡觉时头总是朝着东方。如果刮大风、打响雷、下暴雨，那么君子就要作出相应的调整，改变姿态仪容，即使已

是深夜，也要爬起来，穿好衣服、戴上冠冕而端坐。君子每天洗五次手，用淘稷米的水洗头发，用淘粱米的水洗面孔。头发洗好后，要用白理木制作的梳子梳理，头发晾干了，就用象牙梳子梳理。沐浴后，体力消耗，因而要进酒和进食，同时乐工升堂唱歌。

洗澡时要用两条浴巾，洗上身用细葛巾，洗下身用粗葛巾。从浴盆中出来，要站在蒯席上，搓去脚上的污垢，然后用热水冲洗双脚，再踏上蒲席，穿上浴衣，擦干身子，穿好鞋子，再喝酒吃些食物，听乐工奏乐。

将适公所，宿齐戒，居外寝[1]，沐浴。史进象笏[2]，书思对命。既服，习容观、玉声，乃出。揖私朝[3]，辉如也[4]，登车则有光矣。

【注释】

[1]外寝：正寝。

[2]史：大夫自家执掌文书的史官。

[3]私朝：孔疏："大夫自家之朝也。"即大夫处理家政之处。

[4]辉（huī）：与后文的"光"都表示仪容之盛。

【译文】

将要去宫中朝见国君，前一天晚上就要斋戒，住在正寝，要沐浴。史官进上象笏，思考面见国君时要说的话，准备将君命都记在笏板上。穿好朝服，演习一下仪容举止，听听玉佩的鸣响声和步伐是否配合，然

后出发。出发前要在自家的治事之处和家臣揖别，神采飞扬，登上车，更是精神焕发。

天子搢珽[1]，方正于天下也。诸侯荼[2]，前诎后直[3]，让于天子也。大夫前诎后诎，无所不让也。

【注释】

[1]珽（tǐng）：天子所用玉笏。又称作“大圭”。长三尺，头部稍宽呈锥形，下部方正。郑注：“谓之珽，珽之言挺然无所屈也。”象天子治理天下方正平直。

[2]荼（shū）：诸侯之笏，其形制为头部呈半圆形，下部方正。因为诸侯要屈服于天子，所以上端呈半圆形。

[3]诎（qū）：弯曲。郑注：“谓圜杀其首，不为椎头。”

【译文】

天子插在腰带间的珽，其形制上呈尖锥形，下部方正，表示天子治理天下方正公平。诸侯插在腰带间的荼，其形制上呈半圆形，下部方正，表示诸侯屈服于天子。大夫插在腰带间的笏，上下四角都呈圆弧形，这表示大夫对天子、诸侯都要屈服。

侍坐则必退席[1]，不退则必引而去君之党[2]。登席不由前，为躐席[3]。徒坐不尽席尺[4]。读书，食，则齐[5]。豆去席尺。

【注释】

[1]退席：将坐席退后至旁侧。

[2]不退则必引而去君之党：孙希旦说："臣侍君坐，则必退其席而远君，如君命之勿退，则亦必引却而稍离君所，皆所以明退让之义也。"引，退。党，所，即君所坐之处。

[3]躐（liè）席：越前登席。古人所坐之席分上、下、前、后，升席时必由席之下端，即后方登入，而不能由席之前方径上。如果从前方直接升席，则为躐席。躐，超越。

[4]徒坐：无事而坐。指非饮食及学习时而坐。徒，空。

[5]"读书"三句：读书时要让尊者听到自己的声音，吃饭时怕弄脏席子，在这两种情况下，身子才与席子的前沿平齐。

【译文】

臣子侍坐国君时，一定要将自己的坐席向旁侧后退一点儿，如果席子不后退，也一定要往席子的后面坐，身子要离国君坐处有一定距离。登席不能从席前方径直登上，这样上席叫做"躐席"。无事而坐时，要距席的边沿一尺。只有读书和吃饭时才靠前坐，与席子的前沿平齐。盛食物的豆等器皿，也要放在离席一尺远的地方。

若赐之食而君客之，则命之祭然后祭[1]。先饭[2]，辩尝羞[3]，饮而俟。若有尝羞者，则俟君之食，然后食。饭，饮而俟。君命之羞，羞近者[4]，命之品尝之[5]，然后唯所欲。凡尝远食，必顺近食。君未覆

手[6]，不敢飧[7]。君既食，又饭飧。饭飧者，三饭也。君既彻，执饭与酱，乃出授从者。

【注释】

[1]“若赐之食”二句：孔疏：“若臣侍君而赐之食，则不祭，若赐食而君以客礼待之，则得祭。虽得祭，又先须君命之祭，后乃敢祭也。”表现了臣子对国君的忠诚与爱护。

[2]饭：食。

[3]辩：通“遍”。

[4]羞近者：先吃靠近自己的菜。郑注是为了“避贪味”。

[5]品尝：遍尝。品，遍。

[6]覆手：吃饱以后用手擦拭嘴边，这是害怕有饭菜残留粘在嘴边。

[7]飧（sūn）：郑注：“劝食也。”孔疏，是用汤饮浇饭而食。

【译文】

如果国君赐臣子一道进餐，并且以客礼对待臣子，那么臣子就要行祭食礼，但要得到君命后再祭。祭毕，臣子可以先吃起来，先要遍尝各种食物，然后喝饮品，再等待国君进食。如果进餐时有膳宰负责先品尝食物，那么臣子只要等待国君开始进食，然后自己也开始进食。国君吃饭时，臣子先喝些饮品等待进食。国君命臣子吃菜，臣子应先吃靠近自己的菜，国君命臣子遍尝各种菜，然后臣子就可以随意食用各种菜了。

凡是想要品尝远处的菜肴，也一定要按着顺序从近处的菜肴开始吃。吃饭时，国君没有用手擦拭嘴角，臣子不敢劝食。国君表示已经吃完了，臣子就泡上泡饭劝国君再吃点儿。劝食，以吃三口为限。国君吃完饭撤席了，臣子拿着饭与酱，出门交给自己的随从，这是表示对国君赏饭的尊重。

凡侑食，不尽食。食于人不饱。唯水浆不祭，若祭，为已傺卑[1]。

【注释】

[1]已：太，甚。傺（xiè）卑：身份低下卑微。傺，同“偞”。郑注：“厌（yā）也。”对卑微的物品也祭祀，是压低、降低了礼仪的格调。

【译文】

凡是侍奉他人吃饭，自己不能尽情吃喝。去人家做客吃饭，不能吃饱。到和自己身份相等的人家吃饭，吃之前都应先祭，只有饮水、饮浆不祭，因为水、浆非尊物，如果也祭，就显得太卑微了。

君若赐之爵，则越席再拜稽首受，登席祭之；饮，卒爵而俟，君卒爵，然后授虚爵。君子之饮酒也，受一爵而色洒如也[1]，二爵而言言斯[2]，礼已三爵[3]，而油油以退[4]。退则坐取屦，隐辟而后屦，坐左纳右，坐右纳左。

凡尊必上玄酒[5]。唯君面尊。唯飨野人皆酒。大夫侧尊，用棜[6]；

士侧尊，用禁[7]。

【注释】

[1]洒（xiǎn）如：郑注：“肃敬貌。”

[2]言言（yín）斯：郑注：“言言，和敬貌。斯，犹耳也。”言言，即“訚訚”。斯，语助词。

[3]已：止。

[4]油油：郑注：“说（悦）敬貌。”酒饮过三爵，“敬”就可以减少一些了，即可以不要那么严肃了。

[5]凡尊必上玄酒：凡陈设酒樽，必以玄酒配酒而设，以玄酒为上，表示重古之意。两樽若东、西并列，则玄酒樽在西，以西为上。若南、北并列，则玄酒樽在南，以南为上。玄酒，即清水。

[6]棜（yù）：放置酒樽等酒食器具的无足的礼器，形如案盘。见《礼器》“有以高为贵者”节注[4]。

[7]禁：放置酒樽等酒食器具的有足的礼器，形如案盘。见《礼器》“有以高为贵者”节注[3]。

【译文】

臣子侍奉国君私下饮酒，国君如果赐酒，臣子就要离开坐席，向国君拜两次叩头接受，登上自己的坐席，先行祭礼；再饮尽杯中酒，便等

着国君饮酒，国君也饮尽了酒，然后将空杯交给侍者。君子陪侍饮酒，接受国君赐下的第一杯酒时神色严肃庄重，接受第二杯酒时神色谦和崇敬，依礼饮完三杯就停止，于是高兴恭顺地退下。退下后跪坐着取鞋，到堂下隐蔽处去穿鞋，左腿跪下穿右脚的鞋，右腿跪下穿左脚的鞋。

凡陈设酒樽，一定要将盛玄酒的酒樽放在上位，表示尊古。只有国君宴请臣子时，才将酒樽正对着国君，表示酒为国君所赐。只有宴飨农人时都用一般的酒，而不用玄酒。大夫与宾客饮酒，酒樽要设在旁侧，放在棜上；士与宾客饮酒，酒樽也要设在旁侧，放在禁上。

始冠缁布冠[1]，自诸侯下达，冠而敝之可也。玄冠朱组缨[2]，天子之冠也。缁布冠缋緌[3]，诸侯之冠也。玄冠丹组缨，诸侯之齐冠也。玄冠綦组缨[4]，士之齐冠也。缟冠玄武[5]，子姓之冠也[6]。缟冠素纰[7]，既祥之冠也。垂緌五寸，惰游之士也[8]。玄冠缟武，不齿之服也[9]。居冠属武，自天子下达，有事然后緌。五十不散送[10]。亲没不髦[11]。大帛不緌[12]。玄冠紫緌[13]，自鲁桓公始也。

【注释】

[1]冠：动词，行冠礼。缁布冠：黑麻布做的冠。有关冠礼详见《郊特牲》“冠义”节。

[2]玄冠：玄色缯制作的冠。

[3]缋（huì）緌（ruí）：有画纹的帽带。缋，绘画。緌，冠两侧用于固定冠的缨带，在颈项处打结，亦有装饰作用。

[4]綦（qí）：青黑色。

[5]缟（gǎo）冠玄武：缟冠，白色生绢制作的冠，是吉冠；玄武，是玄色帛做的冠圈，丧事所戴。“缟冠玄武”是说祖父去世，父亲仍在服丧，孙虽已除丧但也不敢戴吉冠，因而戴半凶半吉之冠。

[6]子姓：即孙。姓，生。孙由子生，故称。

[7]纰（pí）：边缘。

[8]惰游之士：郑注：“罢（pí）民也。”即游手好闲但还不够判刑的人。

[9]不齿：郑注：“所放不帅教者。”即那些不服从管教该放逐的人。

[10]散送：按丧礼，服丧期间，前三天丧服的腰绖多余的部分要散开下垂，而三天后要收敛起来，等出殡时又要散开。这里是说，五十岁以上的人，服丧时就可以不太注重细节，可以不散送。送，送葬。

[11]髦：假发做的刘海。见《内则》“后王命冢宰降德于众兆民”节注[5]。

[12]大帛：郑注：“‘帛’当为‘白’，声之误也。”白色缯所做的冠，即素冠。

[13]紫緌：孙希旦说，紫为间色，不正，不当用为冠緌。但春秋时人尚紫，故鲁桓公用之。

【译文】

行冠礼时，第一次加的冠是缁布冠，从诸侯以下都是如此，缁布冠在冠礼结束后就不再戴，可以丢弃。天子行冠礼，第一次加的冠是玄色的冠，用朱红色的丝带做帽带。诸侯行冠礼，第一次加的冠是缁布冠，用彩色的丝带做帽带。玄色的冠，并用红色的丝带做帽带，是诸侯斋戒时所戴的冠。玄色的冠，并用青黑色的丝带做帽带，是士斋戒时所戴的冠。白色生绢的冠和玄色的冠圈，是孙在祖父去世后自己已除丧服、但父亲未除丧服时所戴之冠。白色生绢的冠，又在冠缘以白绫镶边，这是孝子在大祥祭后所戴之冠。戴白色生绢的冠，以白绫为冠缘镶边，垂着五寸长的冠緌，这是游手好闲的惰游之民所戴之冠。玄色的冠，并以白色生绢为冠圈，这是那些不服管教、该放逐的人所戴之冠。闲居时所戴之冠，冠缨挂在冠圈两旁，只有当有事时才把冠缨垂下来，自天子以下所有人都是这样做的。到了五十岁，送葬时可以让丧服的腰绖扎好，不必散开垂下。父母去世以后，子女也不须再戴“髦”这种假发。用白缯制的素冠是一种凶冠，没有緌作为装饰。戴玄色的冠而配以紫色的帽带，是从鲁桓公开始的。

朝玄端，夕深衣[1]。深衣三祛[2]，缝齐倍要[3]。衽当旁[4]，袂可以回肘。长、中继揜尺[5]。袷二寸[6]，祛尺二寸，缘广寸半。

【注释】

[1]“朝玄端”二句：这是大夫、士燕居之服。

[2]深衣三祛（qū）：深衣的腰围是袖围的三倍。祛，袖口。袖口的围长是二尺四寸，腰围则是七尺二寸。

[3]齐（zī）：裳的下摆。倍要：腰围是七尺二寸，下摆的周长则是一丈四尺四寸。要，同“腰”。

[4]衽（rèn）当旁：指缝在上衣两旁的布幅作为衣襟。

[5]长、中：长衣和中衣。长衣、中衣形制和深衣相同，都是上衣下裳相连。长衣、中衣都穿在礼服内，中衣总是穿在吉服内，长衣有时穿在凶服内，有时当做外衣。继揜（yǎn）尺：中衣、长衣的袖子，在袖口处另长出一尺，因而称为“继揜尺”。揜，同“掩”，掩盖。深衣之袖长二尺二寸，则长、中衣之袖经继掩尺的延长后长三尺二寸。

[6]袷（jié）：郑注：“曲领也。”指圆弧形的衣领。

【译文】

早晨穿玄端，晚上穿深衣，这是大夫、士闲居时的着装。深衣的袖围是二尺四寸，腰围是袖围的三倍，为七尺二寸，缝纫的深衣的下摆，比腰围大一倍。深衣的衣襟开在旁边，深衣衣袖较宽，手肘可以在袖中屈伸。长衣、中衣的衣袖，与深衣相比在袖口处又接出一尺，可以掩住双手。弧形的领子宽二寸，袖口宽一尺二寸，下裳的边缘宽一寸半。

以帛里布[1]，非礼也。士不衣织[2]。无君者不贰采[3]。衣正色[4]，裳间色[5]。非列采不入公门[6]，振絺、绤不入公门[7]，表裘不入公门[8]，袭裘不入公门[9]。

【注释】

[1]以帛里布：这句是讲外衣和中衣要相称。外衣如果是冕服，冕服用帛，中衣就用素；外衣如果是皮弁服、朝服、玄端，三者都是布做的，中衣也要用布做的。里，中衣。

[2]织：染色后织成的衣料。大夫以上可衣织，士地位低贱，所穿是先织成而后染色之衣。

[3]无君者：指离开本国的大夫、士。不贰采：衣裳不用两种不同的颜色。大夫、士去国，三月内服素衣素裳，三月之后服玄端玄裳。

[4]正色：青、赤、黄、白、黑五方之色。孙希旦说，衣在上为阳，阳为奇数，故用正色。

[5]间色：正色调配出来的色。“间”有杂义，指杂有二色，绿、红、碧、紫、骊黄为间色。裳在下为阴，阴为偶数，故用间色。

[6]列采：正色之服，即青、赤、白、黑、黄五色。

[7]振（zhěn）絺（chī）、绤（xì）：夏天单穿细葛布、粗葛布衣为外衣。振，通“袗”，单衣。

[8]表裘：以裘为外衣。据郑注、孔疏，“振絺、绤”与“表裘”，“二者形且亵”，“可鄙亵”，因此必须罩上外衣才能出门。

[9]袭裘：古人冬穿裘，夏穿葛，裘、葛之上有中衣，即裼（xī）衣，裼衣外又有正服，如朝服、皮弁服。敞开正服前襟，露出裼衣，就叫“裼”，掩好正服前襟就叫“袭”。

【译文】

外衣和中衣的质地要相配，如果外衣用布制作，而中衣却用帛制成，这就不合于礼。士，不能穿先染丝后纺织的绸缎，只能穿纺织后再染色的缯帛。失位离开本国的大夫、士，上衣与下裳不能有两种颜色。上衣的颜色，要用正色，下裳的颜色，要两色混杂。不是穿着正装而是穿不同颜色的衣裳，不能进入公门；夏天只穿细、粗葛布衣服，不能进入公门；冬天只穿着皮裘，不能进入公门；冬天穿着皮裘，以礼服掩住上襟，但没有露出裼衣和正装，不能进入公门。

纩为茧，缊为袍，禅为絅，帛为褶[1]。

【注释】

[1]“纩（kuàng）为茧”四句：郑注，“茧”和“袍”是给衣服夹层添加丝絮后的异名。纩，新丝绵絮。禅（dān），单衣。缊（yùn），旧丝绵絮。絅（jiǒng），有衣裳但无里子。褶（dié），有里有面但不填充棉絮的夹衣。

【译文】

用新丝绵填充到夹衣里的衣服叫“茧”，用旧丝绵填充到夹衣里的衣服叫“袍”，有面无里的单衣叫“絅”，有面有里但中间不填充丝绵的夹衣叫“褶”。

朝服之以缟也，自季康子始也[1]。孔子曰：“朝服而朝，卒朔然后服之[2]。”曰：“国家未道[3]，则不充其服焉。”

【注释】

[1]“朝服”二句：天子朝服皮弁服，衣以素，诸侯朝服玄冠缁衣。季康子为大夫却用缟制朝服，这是僭越天子之礼但又不敢尽同。

[2]卒朔：听朔礼毕。

[3]未道：未合于正道。

【译文】

朝服用白色生绢来制作，是从鲁国大夫季康子开始的。孔子说：“国君和臣子都穿着朝服上朝，每月初一听朔时穿着皮弁服，完事后又换上朝服。”又说：“国家未走上正道，国君的礼服也就不会完备了。”

唯君有黼裘以誓省[1]，大裘非古也[2]。君衣狐白裘[3]，锦衣以裼之[4]。君之右虎裘，厥左狼裘[5]。士不衣狐白。君子狐青裘豹褎[6]，玄绡衣以裼之[7]；麛裘青豻褎[8]，绞衣以裼之[9]；羔裘豹饰[10]，缁衣以裼之；狐裘，黄衣以裼之。锦衣狐裘，诸侯之服也。犬羊之裘不裼[11]。

不文饰也不裼。裘之裼也，见美也[12]。吊则袭，不尽饰也。君在则裼，尽饰也。服之袭也，充美也[13]。是故尸袭，执玉、龟袭。无事则裼，弗敢充也。

【注释】

[1]黼（fǔ）裘：黑羔皮与狐白皮相杂制成的有黼纹的裘。省：郑

注："当为'猕'。猕，秋田也。""誓省"是为社祭进行田猎而举行的告誓仪式。

[2]大裘：黑羔皮裘。大裘是天子祭天之服，诸侯如果服大裘是僭礼。

[3]狐白裘：以狐腋下面的白毛皮制成的裘。狐白少而贵，只有大夫以上可服。

[4]锦衣：和下文的"玄绡衣"，都是中衣，即裼衣。裼衣的颜色要与裘的颜色一致，因为裘是白色，所以这里裼衣也是白色，领缘的镶边是朱色。

[5]"君之右"二句：右、左，指国君卫士。虎裘、狼裘，象征如虎狼之威猛以保卫国君。

[6]君子：指大夫、士。褎（xiù）：同"袖"。

[7]绡（xiāo）：生丝。

[8]麛（mí）：鹿。豻（àn）：北方的一种野狗。

[9]绞：苍黄色。

[10]饰：即袖。

[11]犬羊之裘：是庶人所穿的下等皮裘。不裼：

即"袭"。"裼"与"袭"相对。见本篇"以帛里布"节注[9]。一般情况下，都以裼为敬。下等人所穿皮裘罩上外衣只能叫"袭"。

[12]见：同"现"，显现。

[13]充：覆盖。

【译文】

国君可以穿着黼裘参加为社祭进行田猎而举行的告誓仪式，如果是穿着天子祭天的黑羔皮裘去参加，这是不符合古制的。国君穿着狐白裘，外罩素锦裼衣。国君右卫士穿虎皮裘，左卫士穿狼皮裘。士的地位低，不能穿狐白裘。大夫、士穿狐青裘，袖口用豹皮镶边，外罩用青色生丝绢做的裼衣；如果穿鹿裘，袖口用青豻皮镶边，外罩苍黄色的裼衣；如果穿黑羔裘，袖口用豹皮镶边，外罩黑色的裼衣；如果穿狐裘，外罩黄色的裼衣。用锦衣做裼衣配狐裘，这是诸侯之服。狗皮、羊皮之裘是庶人所穿，没有裼衣。

大夫与士穿裘服，在不需要文饰的时候，也不用穿裼衣。穿着裘服而要罩上裼衣，就是为了显现裼衣的华美以示敬意。丧家小殓之祭后，客人去吊丧就要罩好正服，由于哀伤而不显露文饰。在国君面前则要使裼衣露出领缘，显现文饰，表示对国君的尊重。掩好上服前襟、不露出裼衣领缘，是为了掩盖裼衣的华美。所以祭祀中的尸，为了表示尊敬也要掩好上服前襟、不露出裼衣领缘；玉和龟甲是宝瑞，拿着玉和龟甲的人也要掩好上服前襟、不露出裼衣领缘。没有祭祀礼仪活动了，就要露出裼衣领缘，不要掩盖了裼衣之华美。

笏：天子以球玉[1]，诸侯以象，大夫以鱼须文竹[2]，士竹本[3]，象可也[4]。见于天子与射，无说笏[5]。入大庙说笏，非古也。小功不说笏[6]，当事免则说之[7]。既搢必盥，虽有执于朝，弗有盥矣。凡有指画于君前[8]，用笏；造受命于君前[9]，则书于笏。笏，毕用也[10]，因饰焉。笏度二尺有六寸，其中博三寸，其杀六分而去一[11]。

【注释】

[1]球：郑注：“美玉也。”

[2]须：当作“颁”，通“斑”。鲛鱼皮上有斑，以其为装饰。

[3]竹本：指笏的本体以竹制作。

[4]象可也：孔疏：“以象牙饰其边缘。言可者，通许之辞。”

[5]说（tuō）笏：平时，笏或执于手，或插于大带，如果既不手执又不插带，即离开身体，就叫“脱笏”。说，通“脱”。

[6]小功不说笏：遇丧事要捶胸顿足地号哭，因而要“脱笏”；但小功以下的轻丧，哀轻，可以不脱笏。

[7]当事：当殡殓之事。免（wèn）：古代居丧时束发的一种方式。见《檀弓上》“公仪仲子之丧”节注[2]。

[8]指画：指点比画。这是指在国君面前讲话，需要用手比划加以说明时，就在笏上写、笏上画。

[9]造：进。

[10]毕：指记事备忘等都用笏。

[11]杀（shài）：削减，削薄。

【译文】

笏：天子的笏用美玉制作，诸侯的笏用象牙制作，大夫的笏竹制，

用有斑纹的鲛鱼皮装饰，士的笏的本体竹制，可用象牙装饰。诸侯、大夫和士朝见天子、参加射礼，都属于吉事，所以不可脱笏。如果进入太庙祭祀时脱笏，这是不符合古制的。参加丧礼，小功以下的丧事不脱笏，小功以上的丧事可脱笏，当死者殡殓，自己头缠白布条要捶胸顿足地号哭时，就要脱笏。去朝见国君，将笏插进大带后一定要先洗手，以后在朝中需要执笏时就不用再洗手了。凡在国君面前讲话需要指点比画、作记录时，要用笏；进到国君面前接受命令时，就将国君的命令写在笏上。笏，指画、记事全都要用，因此要加以装饰。笏长二尺六寸，中间宽三寸，诸侯的笏上端要削减六分之一，大夫、士的笏上下两端都要削减六分之一。

韠[1]：君朱，大夫素，士爵[2]，韦[3]。圜、杀、直[4]：天子直，公侯前后方[5]，大夫前方后挫角，士前后正。韠下广二尺，上广一尺，长三尺，其颈五寸[6]，肩，革带[7]，博二寸。一命缊韨幽衡[8]，再命赤韨幽衡，三命赤韨葱衡[9]。

【注释】

[1]韠（bì）：蔽膝。遮蔽腰腿的皮制围裙，约为上广一尺、下广二尺的上窄、下宽形。

[2]爵（què）：通“雀”，赤而微黑色，像雀头的颜色。

[3]韦：去毛熟治的皮革。这是说君、大夫和士的三种韠都是用韦制作的。

[4]圜：即后文所说“大夫前方后挫角”。大夫的蔽膝，下广二尺，自

下向上裁剪直行至五寸处，左、右各向内斜裁剪至广一尺，再修剪其角，使之呈圆弧形，故曰“圜”。杀（shài）：即后文所说“公侯前、后方”。诸侯的韍韠，上广一尺，从上方左、右各向下裁剪直行五寸；下广二尺，从下方左、右各向上裁剪直行五寸，上、下再斜裁相承接，其上、下各有一长方形，故曰“方”。直：即后文所说“天子直”。天子的韍韠，从上方一尺宽处左、右斜行向下一直至下方宽二尺处，故曰“直”。

[5]前、后：郑注：“韠以下为前，以上为后。”

[6]其颈五寸：韍韠上端宽一尺，一尺的中间五寸即颈，两边剩余的部分叫“肩”。

[7]革带：系在腰间的腰带，韍韠就系在革带。

[8]一命：与后文的“再命”、“三命”，分别指士、大夫、卿。缊（wēn）：赤、黄二色相间。韨（fú）：也是韍韠。穿祭服时就叫“韨”，穿他服时就叫“韠”。幽：通“黝”，黑色。衡：即“珩”（héng），佩饰上方的横玉，常作小半圆弧形。

[9]葱：青色。

【译文】

关于韍韠：国君的韍韠是朱红色的，大夫的韍韠是白色的，士的韍韠是赤而微黑色的，都用熟治的皮革制作。韍韠有圆形、方形、直裁三种形制：天子的韍韠，左、右两斜边都是直的；诸侯的韍韠，上、下是两个长方形；大夫的韍韠，上端两角裁剪略呈圆弧形；士的韍韠，上、下都是直直正正的。韍韠，下端宽二尺，上端宽一尺，长三尺，上端有

五寸宽的颈，两寸宽的肩，两寸宽的革带。参加祭礼、穿着祭服时配的蔽膝叫“韨”。士用赤黄色的韨，配黑色的玉珩；大夫用赤色的韨，配黑色的玉珩；卿用赤色的韨，配青色的玉珩。

天子素带[1]，朱里，终辟[2]。而素带，终辟[3]。大夫素带，辟垂。士练带[4]，率[5]，下辟。居士锦带[6]，弟子缟带。并纽约用组[7]，三寸[8]，长齐于带[9]。绅长制[10]：士三尺，有司二尺有五寸[11]。子游曰：“参分带下，绅居二焉。”[12]绅、韠、结三齐[13]。大夫大带四寸。杂带[14]，君朱绿[15]，大夫玄华[16]，士缁辟二寸，再缭四寸[17]。凡带有率，无箴功[18]。肆束及带[19]，勤者有事则收之，走则拥之。

【注释】

[1]带：大带。衣有二带，大带和革带。大带谓之“绅”，革带谓之“鞶”。大带用以束腰，较宽；革带用以系挂佩饰及蔽膝等，较窄。

[2]辟（pí）：用彩缯镶边。郑注，“辟”读如“裨”，“谓以缯采饰其侧”。

[3]素带，终辟：此指诸侯带饰，与天子相比，没有“朱里”。

[4]练：白色熟绢。

[5]率：通“繂”（lǜ），用暗针缝边。

[6]居士：郑注：“道艺处士也。”指学业、事业尚未有成就的士人。

[7]并：指自天子达于弟子。纽：大带两端交结之处。约：以物穿纽将带结到一起。组：丝绳。

[8]三寸：郑注："谓约带纽组之广也。"指系扎大带的纽和丝绳宽三寸。

[9]长齐于带：即与绅一样长。

[10]绅：大带束好后，余出的下垂部分叫"绅"。

[11]有司：分管相关职事的官吏。此处指府史等吏员。

[12]"子游曰"以下二句：孔疏，人长八尺，大带至脚长四尺五寸，平均分为三份，绅长占其中的两份，约三尺。

[13]绅、韠、结三齐："绅"即绅带，"韠"即蔽膝，"结"即上文的约带纽组，三者皆长三尺，故云"三齐"。

[14]杂带：燕居之服所用之带。

[15]君：孔疏："谓天子诸侯。"朱绿：大带用朱色镶边，绅用绿色镶边。

[16]华：黄色。

[17]再缭四寸：大夫以上，大带宽四寸，可以重叠环绕腰；士大带宽两寸，环绕后不能重叠，广度也是四寸。缭，绕。

[18]箴：同"针"。

[19]肆（yì）束：余束，即约带之余组。肆，通"肄"，余。

【译文】

天子的大带用白色的丝绸制作，里衬是朱红色的，整个大带从上到下都镶边。诸侯的大带也是白色丝质，也是从上到下全部镶边，但没有朱红色的衬里。大夫的大带也用白色丝绸制作，只有大带两侧和下垂的部分镶边。士的大带用白色熟绢制作，只在大带的下方镶边。居士用彩锦制作大带，学校的弟子用白色生绢制作大带。所有这些人的大带，系的时候交会之处都用三寸宽的丝带结扎在一起，丝带下垂的部分与大带下垂的部分等长。大带垂下的部分叫做“绅”，它的长度规定是：士绅长三尺，有司绅长二尺五寸。子游说：“如果把从大带到脚的长度分为三份，绅长为三分之二。”绅、蔽膝、丝带结的下垂部分是平齐的。大夫以上，大带都宽四寸。平时燕居所系的带，天子和诸侯的大带镶朱红色边，绅镶绿色边；大夫的大带，镶玄色边，里衬镶黄色边；士的大带的镶边，里外都是黑色宽两寸，环绕后不能重叠，上下各镶一寸的边，也是宽四寸。所有的大带，用暗针缝边，不露出针脚。丝带打结后多余的部分和大带下垂的部分，如果要劳动、要干活的时候就收起来握在手里；如果要跑动，就抱在怀里。

王后袆衣[1]，夫人揄狄[2]，君命屈狄[3]。再命袆衣，一命襢衣，士褖衣[4]。唯世妇命于奠茧[5]，其他则皆从男子[6]。

【注释】

[1]袆（huī）衣：王后祭服之一。郑注：“刻缯而画之，着于衣以为饰。”与下文的“揄狄”，都是刻绘为雉鸡图案，涂上色彩，缀于衣上作为装饰的祭服。

[2]夫人：指侯爵、伯爵的夫人。揄（yáo）狄：亦作“揄翟”，王后“六服”之一。

[3]君：郑注：“女君也。”即子、男之妻。屈（què）狄：王后祭服之一。屈，通“阙”。郑注：“谓刻缯为翟（狄），不画也。”即只刻绘为雉鸡之形而不加绘彩色作为祭衣装饰。

[4]“再命袆衣”三句：这里的“再命”、“一命”指的是爵位为子、男之诸侯。据注疏，诸侯之臣分三等，卿、大夫、士。子、男之卿再命，妻鞠（袆）衣；子、男大夫一命，妻服展（禮）衣；士不命，妻服褖衣。袆，郑注当为“鞠”（jū）字之误。鞠，色黄，如初生桑叶之色。襢（zhàn）衣，白色礼服。褖（tuàn）衣，黑色礼服。袆衣、襢衣、褖衣，既是王后“六服”之一，也是内、外命妇之服。

[5]世妇：诸侯之妾。萛：献。

[6]男子：指自己的丈夫。这是说，自天子之后，至诸侯夫人，他们的丈夫有怎样的地位，其妻子就穿怎样的服饰。

【译文】

王后穿袆衣，侯爵、伯爵夫人穿揄狄，子、男诸侯的夫人穿屈狄。子、男诸侯的卿，其妻穿鞠衣，大夫之妻穿襢衣，士之妻穿褖衣。只有诸侯之妾在受命为国君献茧时，地位与大夫相当，穿襢衣；其他妇女都按照丈夫地位高低穿着相应的命服。

凡侍于君，绅垂[1]，足如履齐[2]，颐霤[3]，垂拱。视下而听上，视

带以及袷[4]，听乡任左[5]。

【注释】

[1]绅垂：郑注：“则磬折也。”即弯腰站立，如磬之弯折之形。

[2]齐（zī）：裳的下摆。

[3]颐霤（liù）：面颊如房檐般的斜垂。霤，屋檐。

[4]袷（jié）：交领。孔疏：“视君之法，下不过带，高不过袷。”

[5]听乡任左：侍者一般站在国君的右侧，故左耳靠近国君，因此称为“任左”。乡，通“向”。

【译文】

凡陪侍国君，站在国君身边，身子要向前倾，使绅带下垂，裳的下摆接地，像要被脚踩到一样，头微低，面颊如屋檐般斜垂，两手拱合下垂。视线朝下但要微微向上仰头认真听国君说话，视线要在国君的腰带和衣领之间，听国君讲话，头要稍偏右，侧着左耳倾听。

凡君召以三节[1]。二节以走，一节以趋[2]。在官不俟屦[3]，在外不俟车[4]。

【注释】

[1]节：一种证明身份、用以执行某种任务的凭信，有多种材料、多

种形制。出土实物有“鄂君启节”，铜质，如圆形的竹筒一剖为三，以其中的一片刻字为信，有车节、舟节两种，为楚国颁发给长途贩运商贩的通关凭证。此处指使者所持的、代表国君发号施令的凭信。

[2]“二节以走”二句：国君召臣，如果是急事，就派使者持二节，臣要奔跑前去；如果不急，就持一节，臣快步疾走即可。

[3]官：朝廷治事处。

[4]外：孔疏：“谓其室及官府也。”即朝廷之外，在自己的家里或官府里。

【译文】

凡国君派使者召臣，有三个节。如果事情紧急，使者持两个节，臣子就要奔跑前往；如果事情不那么紧急，使者持一个节，臣子要快步疾走。凡国君召唤，臣子如在朝办公处，不等穿好鞋子就赶去；若不在朝而在外，不等备好车子就赶去。

士于大夫，不敢拜迎[1]，而拜送。士于尊者，先拜，进面[2]，答之拜则走[3]。

【注释】

[1]迎：孙希旦说：“谓迎于门外也。”拜迎礼是地位、身份相等者的礼节，身份地位较低者，要在门内行拜礼。

[2]进面：孔疏：“亲相见也。”

[3]答之拜则走：若大夫在门内答拜行礼，那么迎接的士人要赶紧避开，表示不敢当大夫之拜。

【译文】

士对于大夫的光临，不敢在大门外拜迎，因为那是身份相等的双方才用的礼节，但大夫离开时士可以出门拜送。士去见尊者，要先在门外行拜礼，然后进门见面，尊者在门内答拜，士要赶快避开，表示不敢当。

士于君所言，大夫没矣则称谥若字[1]，名士。与大夫言，名士，字大夫。于大夫所，有公讳[2]，无私讳[3]。凡祭不讳，庙中不讳[4]，教学临文不讳[5]。

【注释】

[1]称谥若字：有谥则称谥，无谥则称字。

[2]公讳：避讳国君及国君父祖之名。

[3]私讳：避讳父母及祖父之名。

[4]“凡祭不讳”二句：祭祀群神时的祝嘏之辞，有祖先名讳不避讳。庙中上不讳下，如果是祭祖，就不讳父；如果是祭父，则当讳祖。

[5]教学：指教《诗》、《书》典籍等。临文：孔疏：“谓简牒及读

法律之事也。”古注说，如果教学也讲避讳，会误导后生；如果为文也讲避讳，会把正事弄错。

【译文】

士在国君处谈话，如果说到已故的大夫，就要称其谥号，如果没有谥号就称其字，不可称名；如果说到已故的士，则可以称名。士与大夫谈话，提到某士，就称其名，说到某大夫，则称其字。士在大夫处谈话，只避公讳，不避私讳。凡是祭祀群神时的祝嘏之辞，有祖先名讳，无须避讳；宗庙祭祀时，讳上不讳下；教学典籍、读写文件和法律文书时，也无须避讳。

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宫、羽[1]，趋以《采齐》，行以《肆夏》[2]，周还中规，折还中矩[3]。进则揖之[4]，退则扬之[5]，然后玉锵鸣也[6]。故君子在车则闻鸾、和之声[7]，行则鸣佩玉，是以非辟之心无自入也。君在不佩玉[8]，左结佩[9]，右设佩。居则设佩，朝则结佩。齐则綪结佩而爵韠[10]。

【注释】

[1]“右徵、角”二句：徵、角、宫、羽，都是“五音”之一。详见《月令》“孟春之月”节注[9]。这里指君子在行走时佩玉互相碰撞发出如音乐般的声响。

[2]《采齐（jì）》、《肆夏》：皆为乐章名。《肆夏》，当为《陔夏》。

[3]“周还（xuán）中规”二句：周还，即反转而行，要转一百八十度的弧形弯，如圆规画圆；折还，即拐弯而行，要转九十度的直角，如方矩。还，旋转。

[4]揖：指身体向前微俯。

[5]扬：指身体向后微仰。

[6]锵（qiāng）：佩玉碰撞发出锵锵的声响。

[7]鸾、和：二者都是马车上的铜铃。“鸾”在车横，“和”在车轼。

[8]君在不佩玉：郑注以为指太子，孙希旦说，这是指大夫、士。

[9]左结佩：用丝带结其两璜，使其不能相击发声。关于佩玉形制，孔疏：“凡佩玉必上系于衡（珩），下垂三道，穿以蠙珠，下端前后以县（悬）于璜，中央下端县（悬）以冲牙，动则冲牙前后触璜而为声。所触之玉，其形似牙，故曰冲牙。”近代墓葬考古发掘出土过许多成组的佩玉，自珩下垂的丝绳上，所附玉饰甚多，如荆州熊家冢墓地所出佩玉组合等，可以对春秋战国时楚国贵族佩玉的形制特点有直观的了解。

[10]绢（zhēng）：郑注：“屈也，结又屈之。”指将佩玉向上弯曲挽成结，这是为了不让佩玉互相碰撞发出声响。爵：通“雀”。见本篇“韠，君朱”节注[2]。韠：见本篇“韠，君朱”节注[1]。

【译文】

古代，君子身上一定有佩玉，行走时右边的佩玉发出乐音中的徵角和角声，左边的佩玉发出宫声和羽声，快走时与《采齐》的节拍相应，

行走时与《陔夏》的节拍相应，向后转身，要像圆规画出圆弧形；向左右拐弯时，要像矩尺一样走成方角。前进时身体微微前俯，后退时身体微微后仰，这样，佩玉就会随着行走发出动听的锵锵声。所以君子乘车时就能听到鸾铃、和铃的鸣响声，行走时又能听到佩玉的声响，这样，一切邪僻的念头就不会进入君子的心中。臣在国君面前不佩玉，即要把左边的佩玉用丝带结起来，不让它发出声音，但右边还是照常佩玉。大夫、士闲居时，左、右都正常佩玉，上朝时则要绾起左侧佩玉。斋戒时要把左、右佩玉都向上挽成结系到革带上，因为斋戒要肃静，所以不能让佩玉发出声响，要戴上赤色而微黑的蔽膝。

凡带必有佩玉[1]，唯丧否。佩玉有冲牙[2]，君子无故玉不去身[3]，君子于玉比德焉。天子佩白玉而玄组绶[4]，公侯佩山玄玉而朱组绶，大夫佩水苍玉而纯组绶[5]，世子佩瑜玉而綦组绶[6]，士佩瓀玟而缊组绶[7]。孔子佩象环五寸而綦组绶[8]。

【注释】

[1]带：革带。

[2]冲牙：参见上节注[9]。

[3]故：指丧事和灾病。

[4]绶：即穿系佩玉的丝带，也称为“繸”（suì）。

[5]“公侯”二句：指公侯佩玉，玉色似山之玄而杂有纹理；大夫佩玉，玉色似水之苍而杂有纹理。纯，郑注当为“缁”，古文或作

系旁才，故误。

[6]瑜：玉之美者。綦（qí）：纹理杂色。

[7]瓀玟（ruán mín）：次于玉的美石。缊：赤黄色。

[8]象环：以象牙为环。“环”是璧的一种，“五寸”指环的直径。

【译文】

凡从天子到士，革带上一定要佩玉，只有服丧时除外。佩玉上有叫冲牙的玉，君子如果没有丧事或灾病等原因，玉就不离身，因为君子是以玉来象征德行的。天子佩带白玉，用玄色的丝带；公侯佩带山玄色的玉，用朱红色的丝带；大夫佩带水苍色的玉，用黑色的丝带；世子佩带美玉，用杂色的丝带；士佩带差玉一等的美石瓀玟，用赤黄色的丝带。孔子佩戴的是象牙制作的直径五寸的环，用杂色的丝带。

童子之节也[1]：缁布衣，锦缘，锦绅并纽，锦束发，皆朱锦也。童子不裘不帛，不屦绚[2]。无缌服[3]，听事不麻[4]。无事则立主人之北，南面。见先生[5]，从人而入。

【注释】

[1]童子：未行冠礼的男孩。

[2]绚（qú）：鞋头上的装饰。

[3]无缌服：郑注：“虽不服缌，犹免（wèn）。”缌麻是较远亲等的丧服，童子虽然不用穿着缌麻服，但头上还是要用白麻布条将

头发扎起来。

[4]听事：到丧家帮忙。不麻：不加麻绖的带子。

[5]先生：老师。

【译文】

未行冠礼的童子的礼节：穿的是黑布衣，用丝绸镶边，绅和纽也用丝绸镶边，束发也用丝绸，这些丝绸都是朱红色的。童子不穿裘皮衣，不穿丝帛衣，童子的鞋子，头上不加装饰。家里有丧事，童子依亲等应穿着缌麻丧服，可不穿，到办丧事的人家去帮忙，也不扎麻绖带。没事的时候要站在主人的北侧，面向南。拜见老师时，要跟着成年人进入。

侍食于先生、异爵者[1]，后祭先饭[2]。客祭，主人辞曰“不足祭也”。客飧[3]，主人辞以“疏”[4]。主人自置其酱，则客自彻之。一室之人[5]，非宾客，一人彻。壹食之人[6]，一人彻。凡燕食，妇人不彻。

【注释】

[1]异爵者：爵位尊于自己之人。

[2]后祭先饭：吃饭前行祭礼，要在尊者之后祭；吃饭时，要在先生和尊者前先吃，表示为尊者尝食。

[3]飧（sūn）：吃饱以后又多吃几口，表示对主人所设食物之赞赏。

[4]疏：粗。孔疏：“故主人见客飧而致辞云‘粗食伤客，不足致

饱’，若欲使更食然也。”

[5]一室之人：郑注：“同事合居者也。”

[6]壹食之人：郑注：“壹，犹聚也。为赴事聚食也。”

【译文】

陪侍老师或爵位高于自己的人吃饭，行祭礼时要在后，进食时要在前。客人行祭礼时，主人要推辞说“不值得祭”。客人吃饱以后赞美主人的饭菜，主人则抱歉地说“只是粗饭糙食罢了”。如果主人是亲自将调味的酱放置到席前的，那么客人在吃过之后就要自己动手把它撤掉。合住的同事们在一起吃饭，没有宾、主之分，吃过以后，就由年纪最轻的一人撤下馔具。大家有事而一道聚餐，吃过之后，也由年纪最轻的一人撤下馔具。凡平常吃饭，妇人不需要自己撤除馔具。

食枣、桃、李，弗致于核。瓜祭上环[1]，食中，弃所操。凡食果实者后君子，火孰者先君子[2]。

【注释】

[1]上环：指上半个瓜。把瓜从中间切断，其断截面呈环形，故曰“环”。以上为尊，所以祭上环。

[2]孰：同“熟”。

【译文】

吃枣子、桃子、李子，不得将核扔到地上。吃瓜的时候要先祭上半

个，然后吃瓜的中部，手所拿的瓜底部分就扔掉。凡吃果实，要先请尊者、长者吃，自己后吃；但吃烹饪的熟食，就要在尊者、长者之前吃，因为熟食由人制作，怕味道不好。

有庆[1]，非君赐不贺。有忧者，勤者有事则收之，走则拥之[2]。孔子食于季氏，不辞[3]，不食肉而飧。

【注释】

[1]庆：喜庆之事。孔疏："谓或宗族亲戚燕饮聚会，虽吉不相贺，不足为荣故也。唯受君之赐为荣，故相拜贺。"

[2]"有忧者"三句：此处中断，应有脱遗文，致文意不明。译文省略。

[3]不辞：孔疏："凡客将食兴辞，而孔子'不辞'者，必是季氏进食不合礼也"；"凡礼食先食胾，次食骰，乃至肩，至肩则饱，乃飧。孔子在季氏家食，不食肉而仍为飧者，是季氏馔失礼故也"。

【译文】

家里有喜庆之事，如果没有国君的赏赐，就不敢接受亲友的道贺。孔子在季氏家吃饭，孔子进食前没有行推辞之礼，还没有吃肉就用汤浇饭而食，季氏安排馔食该是失礼了。

君赐车马，乘以拜赐[1]；衣服，服以拜赐。君未有命[2]，弗敢即

乘、服也。君赐，稽首，据掌[3]，致诸地。酒肉之赐弗再拜。凡赐，君子与小人不同日。

【注释】

[1]“君赐车马”二句：国君赐给车马时，大夫、士要拜，第二天则要乘着此车马前去拜谢。后文的“衣服”也是如此。

[2]君未有命：必须有了君的命令，才敢真正启用乘坐君赐之车马，穿着君赐之衣服。

[3]据掌：郑注：“以左手覆按右手也。”

【译文】

国君赐给大夫、士车马，大夫、士要拜受，翌日再乘着所赐的车马去拜谢国君；国君赐给大夫、士衣服，大夫、士要拜受，翌日再穿着所赐的衣服去拜谢国君。国君所赐车马、衣服，如果没有国君的命令可以乘车、穿衣，大夫、士就不敢乘车、穿衣。国君有赏赐，大夫、士拜谢行礼要跪下磕头，把左手按在右手之上，手着地，头触地。如果国君赏赐的是酒和肉，只在当时拜受就行，不用次日再拜。国君赐物，君子和小人不能在同一天赏赐，要区别尊卑。

凡献于君，大夫使宰[1]，士亲，皆再拜稽首送之。膳于君，有荤、桃、茢[2]，于大夫去茢，于士去荤，皆造于膳宰[3]。大夫不亲拜，为君之答己也。

【注释】

[1]宰：家臣之长，为家中事务的总管。

[2]荤：姜之类的辛菜，能去秽物。桃：桃木。茢（liè）：笤帚。荤、桃、茢，都是辟邪之物。

[3]造：至。膳宰：掌饮食厨炊之官。

【译文】

凡向国君进献物品，大夫要派自己家臣之长宰去送，士要亲自去送，送到国君宫门外，交给国君的小臣，然后行再拜稽首之礼。向国君进献美食，要一道献上驱避凶邪的姜等辛辣物、桃木和笤帚；如果是向大夫进献美食，就献上姜等辛辣物和桃木，去掉笤帚；如果是给士送美食，就附送桃木和笤帚，去掉姜等辛辣物；所进献的美食，都送到主管厨炊的官员膳宰那里。大夫不亲自去向国君进献物品，是怕麻烦国君给自己答拜行礼。

大夫拜赐而退[1]。士待诺而退，又拜[2]，弗答拜。大夫亲赐士，士拜受，又拜于其室。衣服弗服以拜。敌者不在[3]，拜于其室。凡于尊者有献，而弗敢以闻[4]。士于大夫不承贺[5]。下大夫于上大夫承贺。亲在，行礼于人称父。人或赐之，则称父拜之。

【注释】

[1]大夫拜赐而退：大夫拜谢国君的赏赐时，只到国君门外向国君的小臣致辞，小臣入内通报国君，大夫不必等待小臣回复就可以

退下了。

[2]“士待诺”二句：士拜谢国君的赏赐时，到国君门外向国君的小臣致辞后，要等小臣回报国君的意思，才能退下，临走时还要对国君的答报再进行拜谢。

[3]敌者：身份地位相当的人。

[4]弗敢以闻：据注疏，这是给尊者献物的“致辞”，不敢直说献给尊者，只能说是送给尊者的随从。

[5]承：受。郑注：“士有庆事，不听大夫亲来贺己，不敢变动尊也。”

【译文】

国君对大夫和士有赏赐，大夫行礼拜谢，只到国君的宫门外向国君的小臣致谢，小臣入内向国君禀报，大夫不必等小臣出来回复就可以退下。士行礼拜谢国君的赏赐，要等待小臣入内禀报后，传出国君说了“诺”，才能退下，临走时还要对国君的回复再次拜谢，而国君不须答拜。大夫亲自赏赐物品给士，士要行拜受礼，翌日还要到大夫家中再次拜谢。如果赏赐的是衣服，不用穿上衣服去拜谢。身份地位相当的人前往人家中赐赠物品，如果受赐赠者恰好不在家，翌日受赐赠者要到赐赠者家中拜谢。给比自己身份地位高的人进献物品，不敢直说献尊者，只能说是致送给尊者的随从。士有喜庆之事，不敢接受大夫的祝贺。但下大夫有喜庆之事，可以接受上大夫的祝贺，因为二者地位相近。父亲健在，与他人行礼时都要用父亲的名义。如果他人赐赠东西，要以父亲的名义拜受。

礼不盛，服不充[1]，故大裘不裼[2]，乘路车不式[3]。

【注释】

[1]不充：是不将外衣拉紧以掩蔽内衣之华美。充，孔疏：“犹袭也。”

[2]不裼：不显露裼衣。

[3]路车：天子祭天时所乘之车。

【译文】

如果不是隆重的典礼仪式，礼服的前襟就不掩蔽，显露出内衣之美，所以天子郊祀祭天穿大裘要系好前襟不显露裼衣，乘路车去祭天时也不凭轼行礼。

父命呼，唯而不诺[1]。手执业则投之，食在口则吐之，走而不趋。亲老，出不易方，复不过时。亲癠[2]，色容不盛，此孝子之疏节也。父没而不能读父之书，手泽存焉尔[3]；母没而杯、圈不能饮焉[4]，口泽之气存焉尔[5]。

【注释】

[1]唯而不诺：孔疏：“唯恭于诺。”

[2]癠（jì）：病。

[3]手泽：孔疏："平生所持手之润泽。"

[4]圈：屈木做成的饮器。

[5]口泽：孔疏："平生口饮润泽之气。"

【译文】

父亲呼喊儿子的时候，儿子应答要说"唯"而不说"诺"，因为说"唯"比说"诺"更恭敬。儿子听到父亲呼喊，手中正拿有东西要赶快放下，嘴里正吃着食物要马上吐掉，要跑步前往而不仅仅是快走。双亲年老，做儿子的出门不改变方向去所，以免双亲找不到自己；要按时回家，以免双亲牵挂自己。如果双亲生病了，儿子面有忧愁畏惧之色，这是孝子最起码、最基本的礼节。父亲去世了，儿子不忍阅读父亲读过的书，那是因为书上还保存着父亲的"手泽"；母亲去世了，儿子不忍使用母亲用过的杯、圈，那是因为杯、圈上还保存着母亲的"口泽"。

君入门，介拂闑，大夫中枨与闑之间，士介拂枨[1]。

宾入不中门[2]，不履阈[3]。公事自闑西[4]，私事自闑东[5]。

【注释】

[1]"君入门"四句：郑注："此谓两君相见也。"故此君指来访的国君，即宾。介，指来访国君的随从官员，是副宾。由卿担任上介，还有大夫介和士介。拂，挨，贴。闑（niè），门橛，竖在门中央的短木。枨（chéng），门楔，竖在门槛两旁的长木柱。主君在闑东，宾在闑西。来访的国君与介从闑西和西枨进入。

[2]宾：国君派卿大夫出聘他国，卿大夫即为宾客。不中门：不能走在闑西与枨的正中央，而应走更挨近闑的位置。

[3]阈（yù）：门槛。

[4]公事：指奉国君之命行聘享之事。自闑西：这是宾见主之礼。

[5]私事：以私人名义觐见他国国君。自闑东：这是臣见君之礼。

【译文】

两国国君相见，来访的国君从门橛和西侧的门楔之间进入，上介挨着门橛进入，大夫介也从门橛和西侧的门楔之间进入，士介挨着门楔进入。

来访的如果是卿大夫，不能走西侧门橛和门楔的正中央，而应更挨近西侧门橛，通过时也不能踩踏门槛。如果是奉国君之命前去聘问，就从门橛的西边进入；如果是以私人名义拜见他国国君，就从门橛的东边进入。

君与尸行接武[1]，大夫继武[2]，士中武[3]。徐趋皆用是，疾趋则欲发[4]，而手足毋移[5]。圈豚行[6]，不举足，齐如流[7]。席上亦然。端行[8]，颐霤如矢[9]。弁行[10]，剡剡起屦[11]。执龟、玉，举前曳踵，蹜蹜如也[12]。凡行[13]，容惕惕[14]，庙中齐齐[15]，朝廷济济翔翔[16]。

【注释】

[1]接武：郑注：“蹈半迹。”孔疏：“二足相蹑而蹈其半也。”指两只

脚迈步很小，后脚的脚印叠压在前脚脚印一半的部位。武，足迹。

[2]继武：郑注：“迹相及。”孔疏：“两足迹相继也。”即两脚足迹相继，后脚脚尖紧接着前脚脚跟。

[3]中武：郑注：“迹间容迹。”孔疏：“每徙，足间容一足地也。”前脚、后脚之间能容下一脚的距离。中，间。

[4]发：抬脚。

[5]毋移：郑注：“欲其直且正。”孔疏：“不得邪低、靡匜、摇动。”移，指摇晃、偏斜、拖沓。

[6]圈（juǎn）豚行：转足循地而行，好像小猪循圈而行。圈，转。豚，猪。

[7]齐（zī）如流：孔疏：“足既不举，身又俯折，则裳下委地，曳足如水流状也。”齐，见本篇“凡侍于君”节注[2]。

[8]端行：直身而行。此处是说疾趋。

[9]颐霤：见本篇“凡侍于君”节注[3]。如矢：直行如箭矢，不邪曲。

[10]弁行：跑。弁，急。

[11]剡剡（yǎn）：急速抬脚的样子。

[12]蹜蹜（sù）：举步局促的样子。

[13]行：道路。

[14]惕惕（shāng）：郑注：“直疾貌也。”指直行快走的样子。

[15]齐齐（zhāi）：恭敬诚恳的样子。

[16]济济翔翔：郑注：“庄敬貌。”

【译文】

在宗庙中行路步法的规定：国君和充当尸的人行走两脚迈步很小，后脚的脚印叠压在前脚脚印一半的部位；大夫行走步子稍大，两脚足迹相继，后脚脚尖紧接着前脚脚跟；士走路步子最大，前脚、后脚之间能容下一脚的距离。国君、大夫和士徐行时都要用这种走法，疾趋时则要迅速抬脚起步，但手足不要歪斜摇摆。循地转圈，像是脚不离地，裳的下摆拖曳在地上如同水流一般。入席或离席时也是这样一种走法。直身而行，身子要微微弓折，头稍俯，面颊如屋檐般斜下，直行前进如箭矢一般不歪斜。跑步时，双脚不停地急速抬起。手执龟甲或玉器等重要物品时，走路抬起脚尖，拖着脚跟，行不离地，小心翼翼。凡在道路上行走，正身快步；在宗庙里行走，恭敬诚恳；在朝廷上行走，庄重而有威仪。

君子之容舒迟，见所尊者齐遬[1]。足容重，手容恭，目容端，口容止，声容静，头容直，气容肃，立容德[2]，色容庄，坐如尸。燕居告温温[3]。凡祭，容貌颜色如见所祭者。丧容累累[4]，色容颠颠[5]，视容瞿瞿梅梅[6]，言容茧茧[7]。戎容暨暨[8]，言容詻詻[9]，色容厉肃，视容清明。立容辨[10]，卑毋谄，头颈必中[11]。山立[12]，时行，盛气颠实扬

休[13]，玉色。

【注释】

[1]齐遬（zhāi sù）：谦和恭谨。

[2]德：得。这是说站立时身体要微俯，像有人授物给自己，自己得到的样子。

[3]告：郑注：“谓教使也。”温温：和柔谦恭的样子。

[4]累累（léi）：虚弱疲惫的样子。

[5]颠颠（tián）：忧虑的样子。

[6]瞿瞿（jù）：惊愕的样子。梅梅：即昧昧，茫然的样子。

[7]茧茧：声细而微弱的样子。

[8]暨暨（jì）：果断刚毅的样子。

[9]詻詻（è）：教令严厉的样子。

[10]辨：通“贬”。

[11]中：直立而不倾侧。

[12]山立：此句前或有脱文。

[13]颠（tián）：通“阗”，充满。

【译文】

君子的容貌要恬淡娴雅，见到所尊敬的人则要谦和恭谨。君子举足要稳重，举手要恭敬，目光要正不斜视，口唇要合不妄动，语调和静不咳嗽，头脸端直不侧倾，气度穆穆不乱喘，站立时身体微俯，好像得到别人授物，自己正在接受，面色容颜庄重而不怠慢，坐就如祭礼中的尸端坐在神位一样。君子平素闲居时教育人、使唤人，态度要温柔和善。凡是祭祀之时，容貌面色都要像真正看见所祭的神鬼一样敬重。孝子服丧时，神情虚弱疲惫，面容忧郁，眼神惶恐而茫然，说话声细而微弱。君子身穿戎装时，神情果敢刚毅，号令严明凌厉，面容威严肃穆，眼神明察秋毫。在尊者面前站立，仪态谦卑，但不是谄媚，头颈必保持中正而不倾侧。如山一般耸立而不动摇，行动时，盛气充满身体，阳刚之气的壮美展现在外，面色温润如玉。

凡自称，天子曰“予一人”，伯曰“天子之力臣”[1]。诸侯之于天子，曰“某土之守臣某”；其在边邑，曰“某屏之臣某”[2]；其于敌以下[3]，曰“寡人”。小国之君曰“孤”，摈者亦曰“孤”[4]。上大夫曰“下臣”，摈者曰“寡君之老”。下大夫自名，摈者曰“寡大夫”。世子自名，摈者曰“寡君之適”[5]。公子曰“臣孽”[6]。士曰“传遽之臣”[7]，于大夫曰“外私”[8]。大夫私事使，私人摈则称名，公士摈则曰“寡大夫”、“寡君之老”。大夫有所往，必与公士为宾也[9]。

【注释】

[1]伯：孙希旦说，谓九州之长，即分封在各州的诸侯。力臣：天子的效力之臣。

[2]屏：在边境为天子之藩屏。

[3]敌：身份地位相当的人。

[4]摈：通“傧”。这里指主人一方的接待员，负责为主、宾传话。

[5]適：同“嫡”。

[6]公子：诸侯的庶子。孽：通“蘖”，树的旁生枝芽。

[7]传（zhuàn）遽：郑注：“以车马给使者也。”“传”是驿站之车，“遽”是驿站之马，都是传递邮件的工具，也指乘驿传车马传递消息的使者。

[8]外私：郑注：“士臣于大夫者曰‘私人’。”士对自家大夫自称“私”，对别家大夫则自称“外私”。私，大夫的家臣。

[9]公士：诸侯之士。奉君命出使，则由公士做随从。宾：即介，宾客一方的随从官员。

【译文】

关于自称，天子自称“予一人”，九州的州伯自称“天子之力臣”。诸侯对天子自称“某地之守臣某”；在边境的诸侯，对天子自称“某方的藩屏之臣某”；诸侯对地位和自己相同或低于自己的人，自称为“寡人”。小国的国君自称“孤”，傧者为他传话时也称他为“孤”。上大夫在自己的国君面前自称“下臣”，如果出使他国，傧者在传话时称他为“寡君之老”。下大夫在自己的国君面前自称己名，如果出使他国，傧者在为他传话时称他为“寡大夫”。世子在国君面前自称己名，如果出使他国，傧者在传话时称他为“寡君之嫡子”。国君的庶子在国君面前自称“臣孽

某”。士在国君面前自称为“传遽之臣”，在别家大夫前自称“外私”。大夫因私事出使他国，家臣为傧者通报则称大夫之名，奉国君之命出聘，公士为傧通报则称之为“寡大夫”或“寡君之老”。大夫如果正式出聘，一定要由公士为介。

明堂位第十四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明堂’者，以其记诸侯朝周公于明堂之时所陈列之位也。”

从全篇内容看，其篇名或如王夫之所说：“《明堂位》者，取篇首之辞以为篇目。”

本篇从开头到“七年，致政于成王”，这一部分内容与《逸周书·明堂解》基本相同。主要记载周公摄政，天下大治，诸侯来朝于明堂，各就其位。之后的部分则记述因周公之德，鲁国国君可袭用古代天子衣物、器物等事，通篇赞美鲁国礼乐之盛，但夸饰过度，多不实之辞。

昔者周公朝诸侯于明堂之位[1]：天子负斧依[2]，南乡而立。三公，中阶之前[3]，北面，东上。诸侯之位，阼阶之东，西面，北上。诸伯之国，西阶之西，东面，北上。诸子之国，门东[4]，北面，东上。诸男之国，门西，北面，东上。九夷之国[5]，东门之外，西面，北上。八蛮之国，南门之外，北面，东上。六戎之国，西门之外，东面，南上。五狄之国，北门之外，南面，东上。九采之国[6]，应门之外[7]，北面，东上。四塞[8]，世告至[9]。此周公明堂之位也。

【注释】

[1]周公：姓姬，名旦。周武王之弟，武王去世时成王尚年幼，周公代成王掌管朝政。明堂：古代帝王布政及举行祭祀、朝会、庆赏、选士等典礼的地方。据《大戴礼记·明堂》载，它是一座上圆下方的建筑，四堂十二室，一室有四户（门）八牖（窗），代表着天圆地方、四面八方、四时十二月等许多象征意义。周公规定了天子、诸侯等在明堂举行典礼时站立的位置。在陕西长安发掘出王莽时期的明堂建筑遗址。

[2]负：背。斧依：画有斧形图案的屏风，在堂上户牖之间。依，或作“扆”（yǐ），屏风。

[3]中阶：明堂共有九阶，东、西、北各二阶，南面东、中、西三阶。

[4]门：即下文的“应门”。

[5]九夷：与下文的“八蛮”、“六戎”、“五狄”皆为九服之外东、南、西、北四方的国家。“九”、“八”、“六”、“五”指泛数。

[6]九采：按周礼规定，四方诸侯依远近亲疏分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等。此处指九州之牧。《王制》：“千里之内曰‘甸’，千里之外曰‘采’、曰‘流’。”采，即采本州之美物以贡天子。

[7]应门：明堂四面有门，南面之门内有应门。

[8]四塞：四方边塞之国。

[9]世告至：无定期的朝贡，只有在国君易代、新君即位时才来朝见。

【译文】

从前，周公在明堂接受诸侯朝见，规定了天子、诸侯以及四方各国君长所站立的位置：周公代表天子，背靠着带斧形图案的屏风，面朝南而立。三公站在中阶前，面朝北，以东侧为尊位。侯爵诸侯站在阼阶东面，面朝西，以北侧为尊位。伯爵诸侯站在西阶西面，面朝东，以北侧为尊位。子爵诸侯，站在应门内的东面，面朝北，以东侧为尊位。男爵诸侯站在应门内的西面，面朝北，以东侧为尊位。东方的夷族各国君长站在东门外，面朝西，以北侧为尊位。南方的蛮族各国君长站在南门外，面朝北，以东侧为尊位。西方的戎族各国君长站在西门外，面朝东，以南侧为尊位。北方的狄族各国君长站在北门外，面朝南，以东侧为尊位。九州之牧采服各国站在应门外，面朝北，以东侧为尊位。九州之外的四方边塞各国，只在新君即位时来朝见一次。这就是周公规定的天子、诸侯在明堂朝见时的位置。

明堂也者，明诸侯之尊卑也。

【译文】

所谓明堂，就是表明诸侯的尊卑等级。

昔殷纣乱天下，脯鬼侯以飨诸侯[1]，是以周公相武王以伐纣。武王崩，成王幼弱，周公践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诸侯于明堂，制礼作乐，颁度量，而天下大服。七年，致政于成王[2]。成王以周公为有

勋劳于天下[3]，是以封周公于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车千乘[4]，命鲁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礼乐[5]。

【注释】

[1]脯鬼侯：将鬼侯杀死后做成肉脯。鬼侯，《史记·殷本纪》中作“九侯”。九侯有“好女”，嫁给纣王，因“不好淫”，纣王杀之，并“醢九侯”。

[2]致政：郑注：“以王事归授之。”

[3]勋劳：郑注：“王功曰‘勋’，事功曰‘劳’。”

[4]革车：兵车。

[5]祀周公以天子之礼乐：旧注已指出，此处所记为“夸辞”，未可尽信。孔子已批评鲁国僭用天子之礼。

【译文】

从前，殷纣王扰乱天下，杀死鬼侯制成肉脯，用来宴飨诸侯，所以周公辅助武王讨伐纣王。武王去世，成王年幼，于是周公摄政，履行天子的职责，治理天下。摄政的第六年，令诸侯到明堂来朝见，制定礼仪和音乐的制度，颁布了度量标准，天下都完全顺从。摄政的第七年，周公就把执政权交还给了成王。成王认为周公对治理天下有功劳，因此将周公封在曲阜，拥有领土七百里，兵车一千辆，命令鲁国国君世世代代用天子的礼乐之制来祭祀周公。

是以鲁君孟春乘大路[1]，载弧韣[2]；旂十有二旒[3]，日月之章，祀帝于郊[4]，配以后稷[5]，天子之礼也。

【注释】

[1]大路：天子祭天所乘之车。

[2]弧：张开旌旗之幅的竹弓。韣（dú）：弓袋。

[3]旂（qí）：古代画有两龙相依倚图案并在竿头悬铃的旗子。

[4]帝：郑注：“谓苍帝灵威仰也。”这是“五帝”之一的东方之帝。只有周天子才能祭昊天上帝，鲁是诸侯只能祭所在方位的帝。

[5]后稷：周人始祖。传说因其母未婚，孕而生子，出生后即被弃诸荒野，但受到禽鸟野兽的保护而不死，遂被其母收回，故名之“弃”。后率民从事稼穑，为尧、舜时的农官。

【译文】

因此，鲁国国君就可以在孟春之月乘天子祭天时坐的大路，大路载着张开旌旗的竹弓；飘旗上插有十二条飘带的垂饰，画着日月的图案，到南郊祭祀天帝，并以周的祖先后稷的神主来配享，这是天子祭天之礼。

季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大庙[1]，牲用白牡，尊用牺、象、山罍[2]，郁尊用黄目[3]，灌用玉瓒大圭[4]，荐用玉豆、雕篹[5]，爵用玉琖仍雕[6]，加以璧散、璧角[7]，俎用梡、嶡[8]。

升歌《清庙》，下管《象》[9]；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10]；皮弁素积[11]，裼而舞《大夏》[12]。《昧》，东夷之乐也；《任》，南蛮之乐也[13]。纳夷蛮之乐于大庙，言广鲁于天下也。

【注释】

[1]禘（dì）：大祭。鲁之禘，祀周公于太庙，而以鲁公配祭。

[2]牺、象、山罍：即牺尊、象尊、罍尊，均为酒器。见《礼器》“天道至教”节注[1][2][8]。

[3]黄目：酒樽名。见《郊特牲》“恒豆之菹”节注[14]。

[4]灌：用酒灌地降神。玉瓒：灌时酌酒的勺子，用玉制成。大圭：斗柄，用玉制成。见《郊特牲》“有虞氏之祭也”节注[10]。

[5]簨（suǎn）：笾一类的食器，以竹制作。

[6]玉琖（zhǎn）：夏后氏之爵。琖，酒盏。仍雕：因爵之形雕刻。夏后氏之爵是不加雕镂的，此则因循其爵之形而加以雕镂。仍，因。

[7]加：加爵，即正献后臣向尸加爵敬酒。璧散、璧角：饮酒的器皿，皆用玉璧装饰杯口。散容五升，角容四升。

[8]梡（kuǎn）：有虞氏俎名，有四足如案。嶡（jué）：夏代的俎名，与梡相似，两足之间有横木。

[9]“升歌”二句：升乐工于庙堂而歌。《清庙》、《象》，见《文王

世子》“天子视学”节注[11][13]。下管，管匏竹一类的乐器在堂下。

[10]“朱干玉戚”二句：见《郊特牲》“诸侯之宫县”节注[4][5]。

[11]素积：与皮弁相配的裳，腰间有皱褶的白布裙。

[12]《大夏》：见《内则》“子能食食”节注[13]。

[13]“《昧》，东夷之乐”四句：按《周礼·春官·鞮鞻氏》郑注：“四夷之乐，东方曰《韎》，南方曰《任》，西方曰《侏离》，北方曰《禁》。”“昧”与“韎”同。天子有四夷之乐，而鲁只用东夷、南蛮两种，这是降于天子又隆于诸侯的礼仪规格。

【译文】

季夏六月，鲁国国君在太庙以禘礼祭祀周公，牺牲用白色的公牛，酒樽有牛形的牺尊、象形的象尊和有山岭云朵图案的罍尊，郁鬯香酒用黄金镂刻为眼睛形状的酒樽盛放，将郁鬯酒浇地降神时用玉瓒大圭，进献食品时用玉雕饰的豆和笾，献酒时用雕有花纹的玉盏，诸臣在加爵进酒时用璧散和璧角，盛放牲体的俎用有四足和加横木的几案。

乐工登堂唱《清庙》之诗，堂下管乐队吹奏《象》之曲；舞者或左手执红色的盾牌，右手持玉制的戚斧，戴着冕跳《大武》之舞；或头戴皮弁，穿着腰间有皱褶的白布裙，袒露正服前襟露出漂亮的中衣而跳《大夏》之舞。《昧》，是东夷的乐舞；《任》，是南蛮的乐舞。鲁国也将东夷和南蛮的乐舞纳入太庙祭祀中，这是天子要让鲁国将周公之德推广于天下啊。

君卷冕立于阼[1]，夫人副袆立于房中[2]。君肉袒迎牲于门[3]，夫人荐豆、笾。卿大夫赞君，命妇赞夫人，各扬其职[4]。百官废职，服大刑[5]，而天下大服。是故夏礿、秋尝、冬烝[6]，春社、秋省而遂大蜡[7]，天子之祭也。

【注释】

[1]卷（gǔn）冕：即衮冕，天子的祭服。

[2]副：首饰。袆：即袆衣，王后的祭服。见《玉藻》“王后袆衣”节注[1]。

[3]肉袒：袒露左臂，表示要亲自杀牲，即《郊特牲》所说的“肉袒亲割，敬之至也”。

[4]扬：举。

[5]大刑：重罪。孙希旦说：“百官废职服大刑，盖祭前誓戒之辞也。”

[6]夏礿、秋尝、冬烝：礿、尝、烝皆为四时祭祀之名。此处无春祭名，孙希旦说：“记者见《春秋》不书鲁春祭。遂以为鲁但有三时之祭也。”见《王制》“天子、诸侯宗庙之祭”节注[1]。

[7]省（xiǎn）：指秋天田猎前的祭祀。大蜡：见《郊特牲》“天子大蜡八”节注[1]。

【译文】

祭祀周公时，国君身穿衮冕之服站在阼阶上，国君夫人头戴首饰身穿袆衣站在房中。国君袒露左臂到庙门迎接祭祀用的牺牲，亲自杀牲祭祖，国君夫人亲自进献豆、笾。祭祀中，卿大夫辅助国君，卿大夫之妻辅助夫人，各自履行自己的职守。官员中擅离职守、放弃职责的，是重罪，要受重罚，这样天下才能好好地服从。所以鲁国夏天的礿祭、秋天的尝祭、冬天的烝祭以及春天祭社，祀土地神，秋天举行的田猎到年终索祭百神的蜡祭，这些实际上都是周天子才有的祭祀。

大庙[1]，天子明堂。库门，天子皋门；雉门，天子应门[2]。振木铎于朝[3]，天子之政也。山节[4]，藻棁[5]，复庙[6]，重檐[7]，刮楹[8]，达乡[9]，反坫[10]，出尊[11]，崇坫[12]，康圭[13]，疏屏[14]，天子之庙饰也。

【注释】

[1]大庙：郑注："言庙及门如天子之制也。"大，同"太"。

[2]"库门"四句：郑注："天子五门：皋、库、雉、应、路。鲁有库、雉、路。"这里是说，鲁国的库门相当于天子的皋门，鲁国的雉门相当于天子的应门。

[3]木铎（duó）：见《檀弓下》"卒哭而讳"节注[2]。

[4]山节：斗拱刻画成山形。

[5]藻棁（zhuō）：在短柱上绘着图案纹饰。参见《礼器》"是故君子大牢"节注[3]。

[6]复庙：重屋，即双重屋顶。

[7]重檐：双重的屋檐，即在上层屋檐下再安一板檐，以遮挡风雨不要淋坏了墙壁。

[8]刮楹：孔疏：“以密石摩柱。”即用质地细密的石头刮摩楹柱，令其光滑。楹，柱。

[9]达乡：孔疏：“达，通也。乡，谓窗牖也。以牖户通达，故曰‘达乡’也。”

[10]反坫：见《郊特牲》“诸侯之宫县”节注[7]。

[11]出尊：指反坫的位置出于尊位，即酒樽之南。

[12]崇坫：两楹之间的高土台，两君相见，用于放置玉圭等礼品。崇，高。

[13]康（kàng）圭：孔疏：“为高坫，受宾之圭，举于其上也。”康，通“亢”，举。

[14]疏屏：在屏风上刻云气、虫兽等图案。疏，雕刻。

【译文】

鲁国的太庙，犹如天子的明堂。鲁国的正门是库门，相当于天子的正门皋门；鲁国的雉门，相当于天子的应门。鲁君宣布政令前要在朝廷上摇动木铎警示众人，这本是天子宣布政教的做法。鲁国的太庙，在斗拱上雕刻山形图案，在梁上短柱雕刻水草图案，重叠的屋顶，双重的房檐，刮磨光亮的楹柱，四面通达的窗户，两柱子间设饮酒后放空酒杯的土台，土台设在酒樽之南，还设有一个高土台，用以放置诸侯所献的玉圭，还有雕刻云气、虫兽图案的屏风，这些本都是天子太庙的装饰。

鸾车，有虞氏之路也；钩车[1]，夏后氏之路也；大路，殷路也；乘路[2]，周路也。

有虞氏之旂，夏后氏之绥，殷之大白，周之大赤[3]。

夏后氏骆马黑鬣[4]，殷人白马黑首，周人黄马蕃鬣[5]。

夏后氏牲尚黑，殷白牡，周骍刚[6]。

【注释】

[1]钩车：车厢前面的栏杆呈弯曲状的车。

[2]乘路：又叫“玉路”，即有玉饰的车。

[3]“有虞氏”四句：郑注：“四者，旌旗之属也。”孙希旦说：“有虞氏始为交龙之旂；夏后氏于旂之外又为绥，殷人又增为大白，周人又增为大赤也。”绥，当为“緌”，将旄牛尾系在旗顶。大白，白色旗。大赤，赤色旗。

[4]骆：孔疏：“白黑相间也。……夏尚黑，故用黑鬣也。”鬣：马的鬃毛。

[5]蕃：赤色。王引之说，“蕃”是白色。

[6]骍（xīng）刚：赤色的雄性牲畜。

【译文】

鸾车，是有虞氏君主所乘之车；钩车，是夏代君主所乘之车；大

路，是殷代君主所乘之车；乘路，是周代君主所乘之车。

有虞氏用画有交龙的旗，夏代又加上了在旗杆顶端插上旄牛尾的旗，殷代又增加了白色的旗，周代又增加了赤色的旗。

夏代用白身黑色鬣毛的马，殷代用白身黑头的马，周代用黄身红色鬣毛的马。

夏后氏祭祀崇尚用黑色的牺牲，殷代崇尚用白色的雄性牺牲，周代崇尚用赤色的雄性牺牲。

泰[1]，有虞氏之尊也；山罍[2]，夏后氏之尊也；着[3]，殷尊也；牺、象，周尊也。

爵，夏后氏以琖，殷以斝[4]，周以爵。

灌尊，夏后氏以鸡夷[5]，殷以斝[6]，周以黄目。其勺，夏后氏以龙勺，殷以疏勺，周以蒲勺[7]。

【注释】

[1]泰：郑注：“用瓦。”陶制的盛酒器，无绘饰。

[2]山罍：孔疏：“画之为山云之形也。”绘有山形云雷的盛酒器。

[3]着：郑注：“着地无足。”无足而腹部直接着地的盛酒器。

[4]斝（jiǎ）：一种酒器。见《礼运》“祝、嘏莫敢易其常古”节注[3]。

[5]鸡夷：即“鸡彝”，鸡形或带有鸡形图案的酒器。

[6]斝：读为“稼”，郑注：“画禾稼也。”绘有禾稼图案的酒器。

[7]“夏后氏”三句：龙勺，勺头制成龙头形。疏勺，即勺柄及勺头通刻云气纹饰。蒲勺，孔疏：“刻勺为凫头，其口微开，如蒲草本合而末微开也。”

【译文】

泰，是有虞氏用的无绘饰的陶制盛酒器；山罍，是夏后氏用的画有山云图形的盛酒器；着，是殷代用的器腹着地而无足的盛酒器；牛形的牺尊、象形的象尊，是周代用的盛酒器。

历代饮酒用的酒杯，夏后氏用的是玉饰的琖，殷代用的是圆口三足的斝，周代用的是容量较小的爵。

历代行灌礼灌地降神用的酒樽，夏代用鸡形的鸡彝，殷代用画有禾稼的酒樽，周代用黄金镂刻为眼睛形状的酒樽。酌酒时所用的勺，夏代用刻为龙头形的勺，殷代用通体刻有云气图形的勺，周代用刻成凫头形的勺。

土鼓、蒉桴、苇籥[1]，伊耆氏之乐也[2]。拊搏、玉磬、揩击、大琴、大瑟[3]，中琴、小瑟[4]，四代之乐器也。

【注释】

[1]土鼓、蒉桴（kuài　fú）：见《礼运》“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

礼”节注[7]。苇籥（yuè）：苇管做的短笛。

[2]伊耆氏：传说中的古代君王。

[3]拊（fǔ）搏：古代一种打击乐器。皮革内填充糠，形如小鼓。揩击：即柷（zhù）、敔（yǔ），都是打击乐器。见《月令》“是月也，命乐师修鞀、鞞、鼓”节注[4]。奏乐开始时击柷，结束时击敔。大琴：《尔雅·释乐》：“大琴谓之离。”二十七弦。大瑟：又叫“洒”，形似琴，郭璞说：“长八尺一寸，广一尺八寸，二十七弦。”

[4]中琴、小瑟：其制不详。

【译文】

筑土为鼓，抟土为鼓槌，截一节苇管为短笛，这是上古伊耆氏时代的乐器。拊搏、玉磬、柷敔、大琴、大瑟、中琴、小瑟，这是虞、夏、商、周四代所用的乐器。

鲁公之庙[1]，文世室也[2]；武公之庙[3]，武世室也[4]。

【注释】

[1]鲁公：周公长子伯禽。

[2]文世室：周文王之庙。世室，按古代宗庙制度，诸侯五庙，其开国远祖之庙，称“世室”，不毁、不迁，父、祖、曾祖、高祖各庙皆应毁弃。

[3]武公：鲁武公。伯禽的玄孙，名敖。

[4]武世室：周武王之庙。

【译文】

鲁公伯禽的庙，相当于周的文王庙，百世不毁；武公敖的庙，相当于周的武王庙，也是百世不毁。

米廪[1]，有虞氏之庠也；序[2]，夏后氏之序也；瞽宗[3]，殷学也；頖宫[4]，周学也。

【注释】

[1]米廪：郑注："虞帝上孝，今藏粢盛之委焉。"和下文的"庠"、"序"、"瞽宗"、"頖宫"皆指学校。周天子有此四学，鲁国得用天子礼乐，所以也有这四种学校。

[2]序：郑注："次序王事也。"即安排王事政务。

[3]瞽（gǔ）宗：郑注："乐师瞽矇之所宗也。"指培养教育目盲的乐师的地方。

[4]頖（pàn）宫：郑注："于以班政教也。"頖，或作"泮"。

【译文】

米廪，是有虞氏的学校；序，是夏代的学校；瞽宗，是殷代的学校；頖宫，是周代的学校。这四种学校，鲁国都有。

崇鼎、贯鼎、大璜、封父龟[1]，天子之器也；越棘、大弓[2]，天子之戎器也。

【注释】

[1]“崇鼎”句：崇、贯、封父，皆为国名。古者伐国，迁其重器，以分同姓。大璜（huáng），夏代之璜。璜，半璧曰“璜”。

[2]棘：通“戟”。

【译文】

崇国的鼎、贯国的鼎、夏的大璜、封父国的龟，这些本是天子的宝器；越国的戟、大弓，这些本是天子的兵器。

夏后氏之鼓足[1]，殷楹鼓[2]，周县鼓[3]。垂之和钟[4]，叔之离磬[5]，女娲之笙簧[6]。夏后氏之龙簨虡[7]，殷之崇牙[8]，周之璧翣[9]。

【注释】

[1]鼓足：王念孙说，“鼓足”应为“足鼓”，乃鼓名，与下文“楹鼓”、“县鼓”同例。“足鼓”是带四足的鼓，考古发现出土物中有四足之铜鼓。

[2]楹鼓：鼓框两侧各凿一孔，贯穿在树立的柱子上的鼓。

[3]县（xuán）鼓：鼓周边有环，可以悬于架上的鼓。

[4]垂：人名。舜时的共工（官名）。《世本》：“垂作钟。”认为垂是钟的发明者。和钟：按照声音次序排列悬挂的钟，即编钟。

[5]叔：人名。事迹不详。离磬（qìng）：按照声音次序排列悬挂的磬，即编磬。《世本》：“无句作磬。”

[6]女娲（wā）：传说中上古时的女帝。《世本》：“女娲作笙簧。”笙簧：笙中之簧，笙中的发音薄片。

[7]簨虡（sǔn　jù）：悬挂钟磬所用的木架。横木叫“簨”，簨上有一大板叫“业”，直柱叫“虡”。木架上画龙图案为装饰，故曰“龙簨虡”。

[8]崇牙：在簨的大板“业”上刻出锯齿形，以挂钟磬之纮带。

[9]璧翣（shà）：簨虡的装饰物。在簨的上端两角插上画有图案的缯制成的扇，扇上载有小玉璧，并垂五彩羽毛于其下。

【译文】

夏代用带四足的足鼓，殷代用有柱贯穿中央的楹鼓，周代用可以悬挂在架子上的县鼓。垂发明了按声音次序排列悬挂的编钟，叔发明了按声音次序排列悬挂的编磬，女娲发明了笙簧。悬挂钟磬的架子，夏代在横梁上绘有龙图案，殷代在有龙图案的横梁的大板上刻出牙形，周代又在横梁的两端插上画有图案的缯制成的扇，扇上载有小玉璧，并垂五彩羽毛于其下。

有虞氏之两敦，夏后氏之四琏，殷之六瑚，周之八簋[1]。俎，有虞氏以梡，夏后氏以嶡，殷以椇，周以房俎[2]。夏后氏以楬豆[3]，殷玉

豆，周献豆[4]。

【注释】

[1]“有虞氏之两敦”四句：敦（duì）、琏（lián）、瑚、簋，皆为盛黍稷的食器。

[2]“有虞氏以梡”四句：梡（kuǎn）、嶡（jué），见本篇“季夏六月”节注[8]。椇（jǔ）：俎名。“椇”是一种果树，树枝曲桡，果实拐折，此俎之四足向外斜出呈曲桡拐折之状，因而得名。房俎，俎名。左、右各有两足，两足之下各有一跗作为底撑，类似于古代的堂室旁的左、右房，故名。

[3]楬（qià）豆：祭器名。没有图案装饰的木制高脚盘。

[4]玉豆、献（suō）豆：殷之豆以玉作装饰但不雕画图案，周之豆以玉作装饰并且雕刻纹饰，故名。献，雕刻。

【译文】

盛放黍稷，有虞氏用两敦，夏代用四琏，殷代用六瑚，周代用八簋。盛放牲体，有虞氏用有四足的几案，夏代用有四足并加横木的几案，殷代用四足弯曲的几案，周代用左、右各两足，两足之下各有一跗作为底撑的几案。夏后氏用木制的上面没有任何装饰的楬豆，殷代用玉装饰而不绘刻图案的玉豆，周代则用玉装饰又绘刻图案的献豆。

有虞氏服韨[1]，夏后氏山，殷火，周龙章。

【注释】

[1]韨（fú）：祭服上的蔽膝。见《玉藻》“韠，君朱”节注[8]。

【译文】

历代祭祀的祭服，有虞氏用无纹饰的蔽膝，夏代用画有山形图案的蔽膝，殷代用画有火形图案的蔽膝，周代用画有龙形图案的蔽膝。

有虞氏祭首[1]，夏后氏祭心，殷祭肝，周祭肺。

夏后氏尚明水[2]，殷尚醴，周尚酒。

有虞氏官五十，夏后氏官百，殷二百，周三百。

有虞氏之绥[3]，夏后氏之绸练[4]，殷之崇牙[5]，周之璧翣。

【注释】

[1]祭首：食前以牺牲之首为祭品行礼。

[2]明水：用铜制的盘皿一类的器具放在月下所承接的露水。

[3]绥：当作“緌”。见本篇“鸾车，有虞氏之路也”节注[3]。

[4]绸练：郑注：“夏绸其杠，以练为之旒。”即用绸绢缠绕旗杆，以白练作为飘带。

[5]崇牙：郑注：“殷又刻缯为崇牙，以饰其侧。”指将旗帜的边缘刻成牙齿形状。

【译文】

食前之祭，有虞氏崇尚用牺牲的头来祭祀，夏代崇尚用牺牲的心来祭祀，殷代崇尚用牺牲的肝来祭祀，周代崇尚用牺牲的肺来祭祀。

祭祀时的酒饮，夏代崇尚用明水，殷代崇尚用醴酒，周代崇尚用酒。

参与祭祀的官员，有虞氏为五十人，夏代为一百人，殷代为二百人，周代为三百人。

历代的丧葬用旗，有虞氏将旄牛尾系在旗杆顶端做装饰，夏代用白丝绸缠绕旗杆、以素练做飘带加以装饰，殷代将旗帜的边缘做成齿牙之形作为装饰，周代旗上有带图案的缯制成的扇，扇上载有小玉璧，并垂五彩羽毛于其下作为装饰。

凡四代之服、器、官，鲁兼用之。是故鲁，王礼也，天下传之久矣。君臣未尝相弑也，礼乐、刑法、政俗未尝相变也，天下以为有道之国。是故天下资礼乐焉[1]。

【注释】

[1]资：取。郑注：“春秋时，鲁三君弑，又士之有诔，由庄公始，妇人髽而吊，始于台骀，云‘君臣未尝相弑’，‘政俗未尝相变’，亦近诬矣。”

【译文】

凡是虞、夏、商、周四代所用的礼服、礼器、官员，鲁国都兼而有之。因此鲁国使用的是天子之礼乐，天下人所共知，传闻已久。鲁国的君臣没有互相残杀，礼乐、刑法、行政、风俗始终没有发生改变，天下诸侯都认为鲁国是有道的国家。所以天下都以鲁国为榜样学习践行礼乐。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礼记　三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胡平生 张萌◎译注

礼记 三

中華書局

目　录

丧服小记第十五

大传第十六

少仪第十七

学记第十八

乐记第十九

杂记上第二十

杂记下第二十一

丧大记第二十二

祭法第二十三

返回总目录

丧服小记第十五

【题解】

郑玄说："'丧服小记'者，以其记'丧服'之小义也。"

《丧服》为《仪礼》中的一篇，记生者为死去的亲人所服丧服的形制和丧期等内容。而本篇主要记述《仪礼·丧服》中未说明的一些特殊情况。吴澄曰："此篇记《丧服》各章，又以补《丧服》经后《记》之所未备，又广记丧礼杂事，其事琐碎，故名《小记》。"本篇内容既与《仪礼·丧服》相通，亦可与《檀弓》篇的相关部分相互参考。

斩衰：括发以麻。为母，括发以麻，免而以布[1]。箭笄终丧三年[2]。齐衰：带、恶笄以终丧[3]。男子冠而妇人笄，男子免而妇人髽[4]。其义：为男子则免，为妇人则髽。

【注释】

[1]"斩衰"五句：父亲去世，孝子服斩衰（有关"斩衰"、"齐衰"见《曲礼上》"卒哭乃讳"节注[9]）。父亲刚刚去世，用笄和纚（xǐ）束发（详见《檀弓上》"曾子袭裘而吊"节注[2]），小殓后，就去掉笄、纚，仅用一条麻绳从脖后前交于额，再向后缠绕发髻，约束头发，即"括发以麻"。母亲刚刚去世和小殓后，

孝子也要括发以麻，但移尸于堂时就改用绕（音wèn，一寸宽的白麻布条）来束发，方法与用麻绳束发相同。

[2]箭笄终丧三年：此句本在下文“除丧则已”后，孙希旦认为根据文意应移至此，今从。箭笄，用做箭的小竹做的笄，长一尺，是未婚女子为父服丧三年的一种丧饰。

[3]带、恶笄以终丧：此句传本脱“带”，据段玉裁、王念孙考证，应补“带”字，且先带后笄。恶笄，即丧笄。孔疏：“榛木为笄也。”

[4]髽（zhuā）：一种女性的丧髻，是用麻绳或布帛缠束头发并用笄固定的发髻样式，分别称为“麻髽”、“布髽”，也称为“露紒髽”。见《檀弓上》“邾娄复之以矢”节注[3]。

【译文】

斩衰：父亲去世，孝子在小殓后正式穿着的丧服，在穿着斩衰服之前要用麻绳束发。母亲去世，孝子在小殓后也要用麻绳束发，在正式穿丧服前用白麻布条束发。女子为父服三年丧，头上要插箭笄。齐衰：女子为亲人服丧，腰间缠麻带，头上要用榛木做的丧笄固定头发，一直到服丧期满。男子头上戴冠而女子头上插笄，小殓后，男子头上缠麻布条，而女子用麻绳或布编束头发。它的意思就是：男子束发叫“绕”，女子束发叫“髽”，以此区别男女。

苴杖[1]，竹也；削杖[2]，桐也。

【注释】

[1]苴（jū）杖：服斩衰时所持的以粗劣竹材制作的丧杖。苴，粗劣。

[2]削杖：服齐衰时所持的丧杖，削去桐木枝叶制成。

【译文】

服斩衰所持苴杖，是用粗劣的竹子制作的；服齐衰所持削杖，是削去桐木枝叶而制成的。

祖父卒，而后为祖母后者三年[1]。

【注释】

[1]“祖父卒”二句：孙子本应为祖父、母服丧一年，如果是作为后人的嫡孙，则要为祖父、母服丧三年；祖父去世后祖母才去世，就和父亲去世为母服丧一样，也要服丧三年。

【译文】

祖父先去世，而后祖母去世，作为后人的嫡孙要为祖母服丧三年。

为父、母、长子稽颡[1]。大夫吊之，虽缌必稽颡[2]。妇人为夫与长子稽颡，其余则否。

【注释】

[1]为父、母、长子稽颡（sǎng）：指服丧者向吊唁的宾客行拜礼并

稽颡。子为父，父死为母，父为长子服丧时，要先稽颡而后拜，这三种情况丧期都是三年。其余则当先拜而后稽颡。稽颡，额头触地。

[2]“大夫”二句：这里指死者身份为士以下，大夫地位尊贵，因而即使只是服缌麻的亲戚也要先拜后稽颡。

【译文】

子为父、父死为母、或父母为嫡长子服丧时，宾客来吊唁，丧主要先磕头触地再行拜礼。如果丧主是士，大夫前来吊丧，为表示尊重，即使只是服缌麻之丧的亲属也要先磕头触地再行拜礼。妇人只有在为丈夫和嫡长子服丧时，要对来吊的宾客先磕头触地再行拜礼，其余丧事只需跪拜不用磕头。

男主必使同姓，妇主必使异姓[1]。

【注释】

[1]“男主”二句：这里指没有嫡子、嫡妇的情况下，需要找人代为充当接待宾客的男主、女主。孔疏：“庾氏云：‘丧有男主以接男宾，女主以接女宾。若父母之丧，则適子为男主，適妇为女主也。今或无適子、適妇为正主，遣他人摄主，若摄男主，必使丧家同姓之男；若摄妇主，必使丧家异姓之女。’”

【译文】

如果死者没有后嗣，找人充当男主、妇主，一定要找同姓的男子做

男主，找异姓的女子做妇主。

为父后者，为出母无服[1]。

【注释】

[1]出母：即被父亲休弃之妻。见《檀弓上》“子上之母死而不丧”节注[3]。妻子如果触犯了“七出”之一，丈夫即可将其休掉。“七出”指：一，无子；二，淫佚；三，不事舅姑；四，口舌；五，盗窃；六，妒忌；七，恶疾。如果子不为父后，可以为出母服期年之丧。

【译文】

如果自己是父亲的嫡长子，被休出的母亲去世，不需为她服丧。

亲亲以三为五，以五为九[1]。上杀，下杀[2]，旁杀而亲毕矣[3]。

【注释】

[1]“亲亲”二句：指亲爱自己的亲属，上亲父，下亲子，和自己就构成了三辈。由父与子再延伸，由亲父而亲祖，由亲子而亲孙，这就构成了直系亲属的五辈。再由亲祖往上推，亲及自己的曾祖、高祖，再从孙往下延伸，亲及自己的重孙、玄孙，这就构成了直系亲属的九辈。

[2]上杀（shài）：在直系亲属中，从父亲逐渐往上，关系愈远，亲

情愈疏，丧期愈短，丧服也愈轻。下杀：从儿子逐渐往下，关系愈远，亲情愈疏，丧期愈短，丧服也愈轻。

[3]旁杀：指旁系亲属中，和自己血缘关系愈远，亲情愈疏。如由亲兄弟而至从兄弟，再远至曾祖兄弟、高祖兄弟。

【译文】

亲爱自己的亲属，上亲父，下亲子，形成三辈相亲；然后由父而亲祖，由子而亲孙，扩大至五辈；在此基础上，再上亲及曾祖、高祖，下亲及曾孙、玄孙，这样就扩大为九辈。由父亲往上，血缘关系愈远，亲情愈疏，丧期愈短，丧服愈轻；由儿子往下，血缘关系愈远，亲情愈疏，丧期愈短，丧服愈轻；在旁系亲属中，和自己血缘关系愈远，亲情愈薄，丧期愈短，丧服愈轻，一直到亲尽无服而毕。

礼，不王不禘[1]。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2]，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庙[3]。庶子王亦如之[4]。

【注释】

[1]礼，不王不禘：此句原在后文“则不为女君之子服”句下，今据孔颖达、孙希旦等说移于此处。王，孔疏：“天子也。”禘，天子每五年在宗庙中举行祭祀祖先的大祭。

[2]禘其祖之所自出：郑注：“始祖感天神灵而生，祭天则以祖配之。”如周祭天，就要以后稷神主配祭。

[3]四庙：指始祖庙之外的高祖庙、曾祖庙、祖庙、祢庙（父庙）四

庙。

[4]庶子王：庶子继承王位。庶子，指嫡子以外的众子。庶子本来无资格继承王位，但如果嫡子因故不能继立，就由庶子继位。

【译文】

礼制规定，不是天子不得举行祭天的禘祭。天子举行禘祭，是祭祀降生了始祖的天神，因此要以始祖配祭，建立始祖庙祭祀之外，还要立高祖、曾祖、祖、祢四亲庙。如果是庶子继承了天子之位，祭天、立庙之礼也是如此。

别子为祖[1]，继别为宗[2]。继祢者为小宗[3]。有五世而迁之宗[4]，其继高祖者也。是故祖迁于上，宗易于下[5]。尊祖故敬宗[6]，敬宗所以尊祖、祢也。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

【注释】

[1]别子：即庶子。因其与嫡长子有别，故称。别子不能继承王位，他的后裔即尊别子为祖。如周公是武王之弟，是别子，被封于鲁，即为鲁之始祖。

[2]继别为宗：郑注："别子之世长子，为其族人为宗，所谓百世不迁之宗。"依宗法制度，别子所立新宗，世代皆由嫡长子继承，百世不迁。

[3]继祢者：别子的庶子，又分出另立新宗，其又由嫡长子继承，此为小宗，小宗五世而迁。

[4]五世而迁之宗：此指小宗。小宗有四种：有继祢的小宗，有继祖的小宗，有继曾祖的小宗，有继高祖的小宗。小宗传到五世，其庙就要迁毁。从自己上推祢、祖、曾祖、高祖，是五世。如果自己去世，高祖之庙即毁弃，而将牌位迁于大宗的庙内，此所谓“五世而迁之宗”。

[5]“是故”二句：自己去世后，自己的神主成为祢，原来的祢升为祖，原来的祖升为曾祖，原来的曾祖升为高祖，原来的高祖则将牌位迁入大宗之庙，即所谓“祖迁于上”。而自己的嫡长子成为新的继祢小宗，即所谓“宗易于下”。

[6]宗：指嫡长子。郑注：“宗者，祖祢之正体。”只有嫡长子才被承认是继承先祖的正体，有权主持宗庙祭祀。

【译文】

嫡长子之外的庶子称为别子，别子的后裔奉其为始祖，别子的嫡长子另立新宗，世代由嫡长子继承而不变更，即为大宗。别子的庶子的嫡长子，再立新宗，就是小宗。五世之后即变迁、更动的小宗，就是祭祀到高祖一代的小宗。因此高祖一代的神主上迁于大宗的祖庙中，继祢的小宗变易为下一代。因为尊敬先祖，所以才尊敬作为继承先祖的正体的大宗，而尊敬大宗作为继承先祖的正体，正是尊重祖辈、父辈的实际表现。庶子不得主持祖庙的祭祀，表明上有宗子在，必须由他主持祖庙的祭祀。

庶子不为长子斩，不继祖与祢故也[1]。

【注释】

[1]“庶子”二句：庶子不为自己的嫡长子服斩衰之丧，而只服齐衰一年。因为庶子不是继承父祖的正体，其嫡长子也不是继承先祖的正体，所以庶子不得为其嫡长子服三年之丧。如果父为嫡长子，就要为自己的嫡长子服丧三年。

【译文】

如果父亲是庶子，就不能为自己的嫡长子服斩衰三年之丧，因为庶子不是继承祖与父的正体，其嫡长子也不是继承祖与父的正体。

庶子不祭殇与无后者[1]，殇与无后者从祖祔食[2]。

【注释】

[1]庶子不祭殇与无后者：郑注：“不祭殇者，父之庶也。不祭无后者，祖之庶也。”殇，未成年而夭折者。无后，指成人未婚或已娶无子而死者。

[2]从祖祔（fù）食：附于被祭的祖先享受祭祀。

【译文】

庶子不祭祀未成年而死者以及没有后嗣的死者，未成年而死者以及没有后嗣的死者，都附于始祖庙中受祭。

庶子不祭祢者，明其宗也[1]。

【注释】

[1]明其宗：只有宗子可以立祢庙祭祢，庶子不得立祢庙祭祢，只能在宗子家参加并协助祭祀，表明对宗子的尊崇。

【译文】

庶子不得立祢庙祭祢，只能在宗子家参加并协助由宗子主持的祭祀，这表明了对宗子作为继承祖、父的正体的尊崇。

亲亲、尊尊、长长[1]，男女之有别[2]，人道之大者也。

【注释】

[1]亲亲：亲爱父母。尊尊：尊重祖、曾祖、高祖。长长：敬重兄弟及旁系亲属。郑注："言服之所以降杀。"即指不同身份者丧服的区别。

[2]男女之有别：孔疏："若为父斩，为母齐衰；姑、姊妹在室期，出嫁大功，为夫斩，为妻期之属，是男女有别也。"

【译文】

丧服制度体现敬爱双亲，尊崇祖先，敬重亲戚长辈，对男女不同的身份是有差别的，这是人伦之道中必须遵循的大原则。

从服者[1]，所从亡则已。属从者[2]，所从虽没也服。妾从女君而出[3]，则不为女君之子服。

【注释】

[1]从服：即本人与死者原无亲属关系但自己亲属中有与死者有关系的人，自己就跟从亲属服丧。“从服”可分为六种，详见《大传》“从服有六”。其二曰“徒从”。徒，空，指非亲属而空为之服丧。孔疏说“徒从”有四，如子从母服于母之君母，妾子服君母之党等。

[2]属从：“从服有六”之一。即本人与死者有间接亲属关系，自己跟从与死者有直接亲属关系的人为死者服丧，如子从母服母亲的亲属之丧，妻从夫服夫的亲属之丧，夫从妻服妻的亲属之丧。孔疏：“属者，骨血连续以为亲也。”

[3]妾：这里指随嫁的媵妾，一般是主妇的妹妹或侄女。女君：嫡妻。

【译文】

随从而服丧，是本人与死者没有亲属关系而随从自己亲属中与死者有关系的人服丧，若所随从的人已去世，即可停止服丧。因亲属而随从服丧，是本人与死者有一定的亲属关系，并随从死者的直系亲属为其服丧，那么尽管所随从的人已去世，也要继续为死者服丧。如果媵妾跟随主妇一同被丈夫休出，如果主妇之子去世，媵妾就不为其服丧了。

世子不降妻之父母[1]；其为妻也，与大夫之適子同。

【注释】

[1]世子不降妻之父母：丧服有根据尊卑亲疏而降服的规定，世子虽然地位尊贵，但夫妇一体，妻之父母为妻之正尊，故夫要正常服丧，不能降低为妻之父母服丧的规格。

【译文】

天子、诸侯的嫡长子虽然身份高贵，但是为妻之父母服丧的规格也不能降低；天子、诸侯的嫡长子为其妻服丧，与大夫之嫡子为其妻服丧规制相同，都是齐衰杖期。

父为士，子为天子、诸侯，则祭以天子、诸侯，其尸服以士服[1]。父为天子、诸侯，子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

【注释】

[1]“父为士”四句：如果父亲生前是士，而儿子现在做了天子、诸侯，儿子在祭祀时要以天子、诸侯规格行礼，但象征父亲的尸要穿着士服，因为父本无爵，子不敢以己爵加之。

【译文】

如果父亲生前是士，而他的儿子现在为天子或诸侯，祭祀其父就用天子或诸侯之礼，但代表父亲的尸还要穿士服受祭。如果父亲生前为天子或诸侯，后来儿子成为了士，那就要以士礼来祭祀其父，代表父亲的尸也要穿士服。

妇当丧而出[1]，则除之[2]。为父母丧，未练而出则三年[3]，既练而

出则已；未练而反则期，既练而反则遂之。

【注释】

[1]当丧：正当公婆之丧。

[2]除：除服。孔疏：“恩情既离，故出即除服也。”

[3]练：即小祥，服丧的周年祭。因祭时改戴练冠，故名。

【译文】

妇人如果在为公婆服丧期间被丈夫休出，就不必再为公婆服丧。如果是为自己的父母服丧，在未满周年的练祭前被丈夫休出，就和自己的兄弟一样服丧三年，如果是在已满周年的练祭后被丈夫休出，因为服丧期已满，就不必继续为父母服丧；如果被休出的妻在未满周年的练祭前又被丈夫召回，就按常规为父母服丧期年，如果是在已满周年的练祭后被丈夫召回，就要为父母服丧三年。

再期之丧[1]，三年也。期之丧[2]，二年也。九月、七月之丧[3]，三时也。五月之丧[4]，二时也。三月之丧[5]，一时也。故期而祭[6]，礼也。期而除丧[7]，道也。祭不为除丧也。

【注释】

[1]再期（jī）之丧：即斩衰之丧，丧期为二十五个月，实际上跨了三个年头。期，周年。

[2]期之丧：指齐衰之丧，丧期是十三个月，经过两年。

[3]九月、七月之丧：指大功之丧，丧期是九个月。对于成人应服期丧者，如果死者为长、中殇，就降为大功。长殇的丧期是九个月，中殇的丧期是七个月，皆经过三个季节。

[4]五月之丧：指小功之丧。

[5]三月之丧：指缌麻之丧。

[6]期而祭：指一周年的小祥祭和两周年的大祥祭。

[7]期而除丧：在小祥祭后男子可以除去首绖，妇人可以除去腰绖；大祥祭后就可以除去丧服。

【译文】

服丧期两周年，服丧月数为二十五个月，实际跨着三年。服丧期一周年，服丧月数为十三个月，实际跨着两年。服丧期九月或七月，实际服丧过三季。服丧期五月，实际服丧过两季。服丧期三月，实际服丧过一季。所以为死者服丧一周年举行小祥之祭，两周年举行大祥之祭，表示对亲人的思念，这是合于礼的。周年祭后就可以逐渐除去丧服，表示活着的人要恢复生活，这合乎人伦之道。祭祀后虽然可以除服，但举行周年祭的目的不是为了除去丧服。

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1]，其祭之间不同时，而除丧。

【注释】

[1]祭：指小祥祭和大祥祭。

【译文】

如果双亲去世未能及时安葬，三年后才下葬，那也要举行小祥、大祥之祭，而且小祥、大祥祭不可同时，必须于异月举行，要隔开一段时间，然后才除去丧服。

大功者主人之丧[1]，有三年者则必为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2]。

【注释】

[1]大功者主人之丧：与死者有服大功之丧的亲属，死者无子或子年幼，就由服大功者为其主持丧事。

[2]虞：祭名。郑注："虞，安也。士既葬其父母，迎精而返，日中而祭之于殡宫以安之。"（《仪礼目录》）之后隔日举行一次。士三虞而止，大夫五虞，诸侯七虞，天子九虞。祔（fù）：祭名。即将死者的神主按昭穆顺序移入祖庙时的祭祀。虞祭结束后的次日举行卒哭之祭，卒哭祭的次日举行祔祭。参《檀弓下》"丧礼，哀戚之至也"节注[23]。

【译文】

如果死者无子或子年幼，为死者服大功的男性亲属就要为其主持丧事，而且要为死者主持举行小祥、大祥之祭；如果是为朋友主持丧事，举办虞祭、祔祭即可。

士妾有子而为之缌，无子则已。

【译文】

士之妾如果有子，去世后就为她服缌麻，如果无子就不为她服丧。

生不及祖父母、诸父、昆弟而父税丧[1]，己则否。降而在缌、小功者则税之。为君之父、母、妻、长子，君已除丧而后闻丧，则不税[2]。近臣，君服斯服矣。其余从而服，不从而税。君虽未知丧，臣服已。

【注释】

[1]税（tuì）丧：追服丧服。此句是说生前从未见过去世的亲属，亲属死后已过丧期才知晓，父亲要为亲属追服丧服。

[2]“为君”三句：此三句原在本节“己则否”下，今据郑注移于此。

【译文】

自己从未见过祖父母、伯父和叔父、叔伯兄弟，得知这些亲属去世的消息时，已经过了丧期，这种情况，父亲应追服丧服，自己就不必服丧了。如果是本应服齐衰、大功之丧，因故降为小功、缌麻之丧的，则应追服丧服。臣子应为国君的父亲、母亲、嫡妻、长子服丧，如果臣子出使他国，得知国君的上述亲属去世时，国君已除丧，这种情况下，臣子就不再追服丧服。如果国君出国时亲属去世，回国后才得知，这种情况下，国君如果追服丧服，亲近之臣也要跟着追服丧服。其他臣子，如果还在丧期内就跟着服丧，过了丧期就不用追服了。国君在国外而臣子

在国内，国君虽然还不知亲人去世，但留在国内的臣子应正常为死者服丧。

虞，杖不入于室；祔，杖不升于堂[1]。

【注释】

[1]“虞，杖不入于室”二句：虞祭在死者生前的正寝举行，孝子不能将丧杖带入寝室之内。祔祭在祖庙中举行，也不能将丧杖带入祖庙中。去掉丧杖，意味着哀情减少而恭敬增多。室，死者生前的正寝，即殡宫。堂，祖庙之堂。

【译文】

虞祭时，不要将丧杖带入寝室；祔祭时，不要将丧杖带到庙堂。

为君母后者，君母卒，则不为君母之党服[1]。

【注释】

[1]“为君母后者”三句：此处所述即“从服”的原则，见上文“从服者，所从亡则已。属从者，所从虽没也服”。君母，嫡母。

【译文】

作为庶子而被立为嫡母的后嗣，嫡母在世时，其娘家人如果去世，庶子要从嫡母服丧，嫡母如果去世，就不用再为其娘家人服丧。

绖杀[1]，五分而去一[2]。杖大如绖。

【注释】

[1]绖（dié）：指首绖和腰绖。为亲属服丧，不仅身穿孝服，而且要头缠麻缕，腰系麻带。头缠的叫“首绖”，腰系的叫“腰绖”。下文“杖大如绖”的“绖”指腰绖。杀（shài）：减少。

[2]五分而去一：此处有两层含义。一指在同一种丧服里，腰绖的围长比首绖要少五分之一；一指在相邻的两种丧服里，后一种丧服的首绖围长要比前一种丧服的首绖少五分之一，即前一种丧服腰绖的围长和后一种丧服首绖的围长相同。如斩衰丧服的首绖围长九寸，腰绖的围长七寸八分，齐衰丧服的首绖也是七寸八分。

【译文】

首绖和腰绖的减省，都是以递减五分之一为度。斩衰所用的苴杖，其粗细与斩衰腰绖相同；齐衰所用的桐杖，其粗细与齐衰腰绖相同。

妾为君之长子，与女君同。

【译文】

妾为丈夫的嫡长子与嫡妻为嫡长子服制相同，都是齐衰三年。

除丧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轻者[1]。

【注释】

[1]“除丧者”二句：男、女为父母服丧都有首绖、腰绖。男子以首绖为重，以腰绖为轻；女子以腰绖为重，以首绖为轻。卒哭祭后男子要将腰绖由粗麻换成葛麻，女子要将首绖由粗麻换成葛麻。周年祭除丧时男、女则要首先除所重之绖。

【译文】

小祥祭后除去丧服，男子先除首绖，女子先除腰绖。因为男子以首绖为重，女子以腰绖为重，除服要先除重者；卒哭祭后以轻丧之服改换重丧之服，男子以轻丧的腰绖变为重丧的腰绖，女子以轻丧的首绖变为重丧的首绖，因为变服要先改换轻者。

无事不辟庙门[1]，哭皆于其次[2]。

【注释】

[1]辟：打开。庙：指殡宫。这里是说，灵柩停在殡宫期间不得随意开门，因鬼神性喜幽暗。

[2]次：倚庐，即守丧时，在寝门外临时搭建的简陋的庐舍。按规定，朝夕哭丧在殡宫，平时就在庐舍哭悼。

【译文】

死者入殓后，无事就不开殡宫之门，因思念死者而哭，都要到倚庐之中。

复与书铭[1]，自天子达于士，其辞一也。男子称名，妇人书姓与伯仲[2]，如不知姓，则书氏[3]。

【注释】

[1]铭：明旌，即书写死者姓名的旌旗，悬于棺首。

[2]伯仲：我国传统以“伯、仲、叔、季”表示排行，“伯”是老大，“仲”是老二。

[3]姓、氏：秦、汉以前姓、氏有别，姓起源于女姓，氏起源于男姓。姓以别婚姻，氏以表贵贱。贵族有氏，贱者有名无氏。如周为姬姓，鲁、卫、晋等诸侯国也是姬姓。而鲁国“三桓”则是季氏、孟孙氏、叔孙氏。

【译文】

招魂时所喊的和明旌上所写的死者之名，从天子至士，文辞都是一样的。男子，就称呼其名，妇人，就称呼其姓和排行，如果不知其姓，就书写上氏。

斩衰之葛与齐衰之麻同[1]，齐衰之葛与大功之麻同，麻同皆兼服之。

【注释】

[1]斩衰之葛：指卒哭祭后改换的葛绖。齐衰之麻：齐衰初丧所戴的是麻绖。

【译文】

斩衰丧服在卒哭祭后要把麻绖改为葛绖，葛绖的大小与齐衰丧服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齐衰丧服在卒哭祭后所服的葛绖，大小与大功丧服在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如果服丧时又有亲属去世，就要兼服麻绖与葛绖，男子首绖服葛，腰绖服麻，女子则首绖服麻，腰绖服葛。

报葬者报虞[1]，三月而后卒哭。

【注释】

[1]报（fù）葬：按礼制规定，死者要停柩三月再下葬，但因故不停柩，死而即葬。报，通“赴”，急速。

【译文】

如果没有停柩而直接下葬，也要快速举行虞祭，但卒哭祭不能提前，一定要等三个月以后才能举行。

父母之丧偕，先葬者不虞、祔，待后事[1]。其葬，服斩衰。

【注释】

[1]“父母”三句：此节是说父母同时去世时的礼节规定。下葬要按先轻后重的原则。据《曾子问》：“并有丧，如之何？”孔子曰：“葬，先轻而后重，……其虞也，先重而后轻。”父为重，母为轻。偕，同。先葬者，指母亲。

【译文】

如果遇到父母同时去世的情况，就要先葬母亲，但葬后不举行虞祭和祔祭，等到安葬父亲，并为父亲举行虞祭、祔祭后，再为母亲举行虞祭和祔祭。葬母时因为父亲还未葬，所以应服斩衰之服。

大夫降其庶子[1]，其孙不降其父[2]。

【注释】

[1]大夫降其庶子：大夫为嫡长子服斩衰三年，为庶子则降为大功九月。降，降低服丧等级。

[2]其孙：大夫之孙，指庶子之子。其孙为其父服丧不随其祖降等。

【译文】

大夫为其庶子服丧降级为大功，但其孙，即庶子之子为父服丧，不随其祖降等。

大夫不主士之丧。

【译文】

大夫不为士主持丧事，因为大夫位尊。

为慈母之父母无服[1]。

【注释】

[1]慈母：有两种，一是某妾无子，某妾子丧母，父命二人为母子。这种情况母子虽非亲骨肉，子待慈母应同亲生母亲，为其服三年之丧，但对慈母之父母则不服丧。此处所说就是这种情况。二是指养育自己的妇人，相当于保姆。这种“慈母”去世，则不服丧。参见《曾子问》“子游问曰”节注[1]。

【译文】

不为非生母的慈母之父母服丧。

夫为人后者，其妻为舅姑大功[1]。

【注释】

[1]“夫为人后者”二句：夫本为支子（非嫡长子），而后成为宗子的继承人，如有亲生父母的丧事，则要降等服丧，其妻也随夫降等服丧。其夫已为宗子继承人，对本生父母则降等服期年丧，其妻服大功丧。

【译文】

丈夫原非嫡长子，如果后来过继到宗子家成为嗣后的继承人，其亲生父母去世，也要降等服丧，妻子为公婆降等服大功。

士祔于大夫则易牲[1]。

【注释】

[1]士祔于大夫则易牲：祭士本用特牲（一猪），士死后将神主安置于祖庙，如果其祖是大夫，孙祭祀时就要改用少牢（一羊一猪）。

【译文】

士的神主祔于祖庙，如果其祖为大夫，祭祀时的牺牲就不能再按士的标准而要按大夫标准使用少牢。

继父不同居也者[1]，必尝同居。皆无主后，同财而祭其祖、祢，为同居；有主后者为异居[2]。

【注释】

[1]继父：父死而子随其母改嫁，所嫁之夫即为此子继父。继子为同居的继父服齐衰期年，如果异居则为继父服齐衰三月。

[2]有主后者为异居：孔疏：“异居之道，其理有三。一者，昔同今异；二者，今虽共居，而财计各别；三者，继父更有子，便为异居。”

【译文】

说“不同居的继父”，那一定是曾经同居过。继父没有亲生之子，没有应服大功丧的亲属，随母改嫁而来的继子也没有应服大功丧的亲属，继父并以自己的财产建庙，以祭祖、祭父，这就是同居；如果继父有亲

生之子，或继父、继子皆有服大功丧的亲属，或者曾经同居后来又分开了，或财务上各自独立等，那就是异居。

哭朋友者于门外之右[1]，南面。

【注释】

[1]门外之右：寝门外西边。

【译文】

朋友去世，哭朋友时要站在朋友寝门外的西边，面朝南哭。

祔葬者不筮宅[1]。士、大夫不得祔于诸侯，祔于诸祖父之为士、大夫者。其妻祔于诸祖姑，妾祔于妾祖姑，亡则中一以上而祔[2]，祔必以其昭穆。诸侯不得祔于天子，天子、诸侯、大夫可以祔于士。

【注释】

[1]祔葬：按礼制，孙死祔祖。在家族墓地中安葬时，按昭穆顺序左、右排定，孙与祖排在同侧，宗庙祭祀时牌位也依昭穆设置，孙与祖在同侧，此即为祔葬。不筮宅：不再用卜筮的方法选择墓地，因为祖先已选定，而族葬按昭穆已有一定的次序。宅，指墓地。

[2]亡（wú）：无，没有。中一：间隔一代。孔疏："祖无妾，则又间曾祖而祔高祖之妾也。"因为祔葬时昭从昭，穆从穆，孙必从

祖，此处本应祔于祖之妾，因为祖无妾，则再向上推，当中必又间隔了曾祖一代，而要祔于高祖之妾了。

【译文】

在家族墓地祔葬于祖坟时，不再占筮选择墓地。士、大夫不得祔葬于曾经为诸侯的祖父之墓旁，只能祔葬在世时为士、大夫的叔伯祖父之墓旁。士、大夫之妻也只能祔葬在为士、大夫的叔伯祖父之妻的墓旁，士、大夫之妾也只能祔葬在叔伯祖父之妾的墓旁，如果叔伯祖父没有妾，就要间隔曾祖一代而上祔于高祖之妾，因为祔葬一定要按照昭穆顺序排列。诸侯不能祔葬于做了天子的祖先之墓旁，但天子、诸侯、大夫可以祔葬于做士的祖先的墓旁。

为母之君母[1]，母卒则不服。

【注释】

[1]母之君母：指母亲的嫡母。母亲是庶生，但要称其父的嫡妻为君母。母亲在世，如果其嫡母去世，母亲要为其服齐衰期年，儿子要随母亲从服小功。母亲若已去世，此时其嫡母去世，儿子就不用服丧。

【译文】

自己的母亲为庶出，其嫡母去世，如果此时母亲已去世，就不用为她的嫡母服丧了。

宗子母在为妻禫[1]。

【注释】

[1]禫（dàn）：祭名。在大祥祭后的下个月举行，为除服之祭。孔疏：“贺玚曰：‘父在，適（嫡）子为妻不杖。不杖则不禫。若父没母存，则为妻得杖又得禫。’”可知此处宗子为父亡母在。

【译文】

如果是宗子，父殁母在，为亡妻服丧期满除服要举行禫祭。

为慈母后者，为庶母可也[1]，为祖庶母可也[2]。

【注释】

[1]庶母：有子之妾受父命抚育无母的妾之子，此子称其为“庶母”。

[2]祖庶母：有子的祖父之妾受父命抚育无母的妾之子，此子称其为“祖庶母”。

【译文】

要为慈母服齐衰，那么同样也要为庶母服齐衰，为祖庶母也要服齐衰。

为父、母、妻、长子禫。

【译文】

为父亲、母亲、妻、嫡长子，都要举行服丧期满除服的禫祭。

慈母与妾母[1]，不世祭也。

【注释】

[1]妾母：庶母。

【译文】

慈母和庶母去世，由受其抚育的妾之子服丧，不用世世代代为其祭祀。

丈夫冠而不为殇，妇人笄而不为殇[1]。为殇后者，以其服服之[2]。

【注释】

[1]“丈夫冠”二句：男子行冠礼，女子行笄礼，都代表已成人，若去世则不得以殇死行丧礼。

[2]“为殇后者”二句：这是说宗子夭折，另立他人作为宗子的继承人，但此人不能作为死去的宗子之子的身份为父服斩衰丧，因为殇代表未成人，是不能有子的，因而只按原来的亲属关系服丧。

【译文】

男子行过冠礼就是成人，去世不能按殇死对待；女子行过笄礼就是成人，去世不能按殇死对待。宗子未成人而去世，他人立为宗子的后嗣，只须按照与宗子原本的亲属关系服丧。

久而不葬者[1]，唯主丧者不除[2]，其余以麻终月数者[3]，除丧则已。

【注释】

[1]久而不葬：孔疏：“谓有事碍，不得依月葬者，则三年服身皆不得祥除也。”

[2]主丧者：即丧主。孔疏：“子为父，妻为夫，臣为君，孙为祖，得为丧主，四者悉不除也。”

[3]其余：指从齐衰期年至缌麻的亲属。以麻终月数：因故久不入葬，则亲属不能变服，而要一直服麻，到应服的月数为止再除服。

【译文】

因故而不能如期下葬的，只有丧主始终穿着丧服，其余的亲属一直服麻，服满自己应服的月数可以除丧。

齐衰三月，与大功同者绳屦[1]。

【注释】

[1]绳屦：麻绳编成的鞋。

【译文】

齐衰三月的丧服，与大功九月的丧服相同之处，就是都穿麻绳编的鞋。

练[1]，筮日、筮尸、视濯，皆要绖、杖、绳屦[2]，有司告具而后去杖[3]。筮日、筮尸，有司告事毕而后杖，拜送宾。大祥吉服而筮尸[4]。

【注释】

[1]练：即小祥祭。服丧十三个月为死者举行的周年祭。

[2]要绖：即腰绖。服丧至小祥，男子已除去首绖。要，同“腰”。

[3]具：指上述筮日、筮尸、视濯三事准备完毕。去杖：放下丧杖，表示对祭祀的敬重。

[4]吉服：头戴缟冠，身穿朝服。大祥时也要筮日、筮尸和视濯。这里是省文。

【译文】

小祥祭，丧主事前要占筮选择吉日，占筮选择充当尸的人，亲自检查祭祀用器的洗涤情况，在做这些事情时都要腰缠葛绖、手执丧杖、脚穿麻绳编制的鞋，等到有关执事报告已准备就绪，然后放下丧杖，去主持占筮日期、占选尸者和洗涤祭器的事情。在占筮择日、占筮选择充当尸的人时，有来宾参加，等有关执事报告占筮结束，丧主又拿起丧杖，

拜送宾客。到大祥祭，丧主也要占筮选择吉日，占筮选择充当尸的人，亲自检查祭祀用器的洗涤情况，此时要换上吉服。

庶子在父之室，则为其母不禫[1]。庶子不以杖即位[2]。父不主庶子之丧，则孙以杖即位可也[3]。父在，庶子为妻，以杖即位可也。

【注释】

[1]“庶子”二句：庶子与父亲同居，生母去世，由于受父尊的制约，可以为母亲行周年祭而不能举行禫祭。

[2]不以杖即位：父母之丧，嫡子持丧杖立于东阶左前方朝夕哭之位，庶子须将丧杖放在殡宫外，再入内即朝夕哭位。以杖即位是丧主之事，庶子非丧主，故不能以杖即位。即位，指即朝夕哭位。

[3]孙：指庶子之子。

【译文】

庶子与父亲同居，为生母服丧结束时不举行禫祭。庶子不能手执丧杖到朝夕哭位即位。庶子去世，如果父亲不为庶子主丧，那么庶子之子可以手执丧杖到朝夕哭位即位。庶子之妻去世，虽庶子之父在世但不为庶子之妻主丧，而由庶子本人主丧，庶子可以手执丧杖到朝夕哭位即位。

诸侯吊于异国之臣，则其君为主[1]。诸侯吊，必皮弁锡衰[2]。所吊

虽已葬，主人必免[3]。主人未丧服[4]，则君亦不锡衰。

【注释】

[1]“诸侯”二句：诸侯本无吊臣丧之礼，这里说的是诸侯到他国出聘，恰遇他国臣子去世，所以前去吊丧，这时主国国君要代其臣之子为丧主。

[2]皮弁：谓弁绖，即在皮弁上加麻绖。锡衰：是用锡布制作的丧服。锡，《仪礼·丧服》：“锡者何也？麻之有锡者也，锡者十五升，抽其半，无事其缕，有事其布曰‘锡’。”经过加灰捶打洗涤后洁白光滑的细麻布。

[3]免（wèn）：同“绕”，头缠白麻布。“免”是未成服（停柩前）时的打扮，已葬而绕，是表示重视他国国君。

[4]未丧服：即未成服。

【译文】

诸侯出访他国，遇他国之臣去世，若诸侯去此臣家里吊丧，主国国君应代替死者之子做丧主。诸侯前去吊丧，一定要穿皮弁服，外穿经加工的细麻布制作的丧服。如果所吊唁的死者已经下葬，丧主也要头缠白麻布。如果主人还未成服，国君就不用穿细麻布制作的丧服。

养有疾者不丧服[1]，遂以主其丧。非养者入主人之丧，则不易己之丧服。养尊者必易服，养卑者否。

【注释】

[1]养有疾者不丧服：这是说自己本在居丧，但有生病的亲属需要侍奉，病人求吉恶凶，所以不穿丧服。

【译文】

本人居丧期间，因需要奉养有病的亲属，就不穿丧服，如果病人去世，就要为他主持丧事。本人居丧期间，另有没有奉养过的病人去世，本人需要为其主丧，就不用更换自己原来的丧服。侍奉父兄等尊长病人，一定要换下丧服，对于幼辈的病人就不用换下丧服。

妾无妾祖姑者，易牲而祔于女君可也[1]。

【注释】

[1]“妾无妾祖姑者”二句：妾本应祔于妾祖姑（公公之妾），如果无妾祖姑，就间隔一辈，祔于高祖之妾。如果高祖也无妾，那就祔于嫡祖姑（女君）。这种情况属于以卑祔于尊，所以祔祭的牺牲也要升级一等，由特牲变为少牢。

【译文】

妾无妾祖姑可祔，又无高祖之妾可祔，在这种情况下只好祔于嫡祖姑，祔祭使用的牺牲要由原来的特牲改为少牢。

妇之丧，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则舅主之[1]。

【注释】

[1]祔则舅主之：郑注："祔于祖庙，尊者宜主焉。"舅，指夫之父。

【译文】

媳妇辈的丧事，虞祭和卒哭祭，可由她的丈夫或儿子来主持，但将她的神主祔祭于祖姑之庙时，应由她的公公来主持。

士不摄大夫[1]，士摄大夫唯宗子。

【注释】

[1]摄：代为丧主。

【译文】

士，不得代理做大夫的丧主；如果士是宗子的话，则可以代理做大夫的丧主。

主人未除丧，有兄弟自他国至，则主人不免而为主。

【译文】

主人尚未除去丧服时，如果主人的兄弟从国外奔丧回来，主人可以不用头缠白麻布继续主持丧事。

陈器之道[1]，多陈之而省纳之可也，省陈之而尽纳之可也[2]。

【注释】

[1]器：随葬的明器。

[2]“多陈之”二句：送死者陪葬的器物有一部分是朋友和宾客赠送的，这部分器物在陈列时以多为荣，但下葬时则有数量限制，不能全部随葬；另一部分是主人自己准备的明器，是按礼制规定准备的，陈列时可以不全部拿出来，但下葬时则可以全部纳入。

【译文】

陈列明器的原则是，宾客馈赠的物品要全部陈列出来，但不必全部随葬放入墓穴，主人自己准备的物品可不必全部陈列出来，但可以全部放入墓穴。

奔兄弟之丧，先之墓而后之家，为位而哭。所知之丧[1]，则哭于宫而后之墓[2]。

【注释】

[1]所知：指朋友与同事。

[2]宫：殡宫，即死者生前的正寝。

【译文】

从远方回家赴兄弟之丧，要先到墓地去哭，然后再回家，在自己的哭位上哭。如果是奔赴朋友之丧，则应先到殡宫去哭，然后再到墓地去

哭。

父不为众子次于外[1]。

【注释】

[1]众子：嫡长子以外的庶子。次：丧次，倚庐。见本篇“无事不辟庙门”节注[2]。

【译文】

庶子去世，父亲不用在门外设倚庐守丧。

与诸侯为兄弟者[1]，服斩。

【注释】

[1]与诸侯为兄弟：包括本国的兄弟和在他国的兄弟。

【译文】

如果与诸侯是兄弟关系，诸侯去世，即使是人在他邦，也要为其服斩衰。

下殇小功[1]，带澡麻不绝本[2]，诎而反以报之[3]。

【注释】

[1]下殇：指八岁至十一岁的夭折者。小功：指因其下殇，而降二等，从齐衰之服降为小功之服。

[2]带澡麻不绝本：郑注："带不绝其本，屈而上至要（腰），中合而纠之，明亲重也。"即用漂白的麻，不去除根部，弯曲向上折至腰部，制成腰绖。本，根。

[3]诎（qū）：屈折。报：合。

【译文】

下殇小功这种丧服，腰绖用不去根的麻加灰漂白制作，下垂的部分折起来缠在腰上。

妇祔于祖姑，祖姑有三人[1]，则祔于亲者[2]。

【注释】

[1]祖姑有三人：指祖母去世后，祖父又两次娶妻。

[2]亲者：郑注："谓舅所生。"即公公的生母。

【译文】

妇人去世后，她的神主祔祭于祖姑之侧，如果祖姑有三位，应当祔祭于自己的嫡亲祖姑之侧。

其妻，为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为大夫而祔于其妻，则不易牲。妻卒而后夫为大夫，而祔于其妻，则以大夫牲。

【译文】

妻去世时丈夫为大夫，后来丈夫不再是大夫，这种情况下祔祭妻时只能用与丈夫后来的身份适配的牺牲，不能用大夫之牲。如果妻去世后丈夫成为大夫，这种情况下丈夫祔祭妻时可以用大夫之牲。

为父后者，为出母无服。无服也者，丧者不祭故也。

【译文】

作为父亲的继承人，对被父亲休出的生母不服丧。之所以不服丧，是因为被休出的母亲不在祖庙祭祀了。

妇人不为主而杖者[1]，姑在为夫杖，母为长子削杖[2]。女子子在室为父母[3]，其主丧者不杖[4]，则子一人杖[5]。

【注释】

[1]妇人不为主而杖者：妇人服丧一般不持丧杖，此处讲述妇人持杖的若干情形。主，丧主。

[2]削杖：见本篇“苴杖”节注[2]。

[3]女子子：即女子。

[4]其主丧者：因无兄弟，使族中男子代为丧主，主持料理丧事。

[5]子一人：郑注：“谓长女也。”

【译文】

妇人不作为丧主也可手持丧杖，如婆婆在世而丈夫去世，妻应为夫持丧杖，嫡长子去世，也要手持削杖。女子还未出嫁，为父母治丧，家中若无兄弟，就由族中男子代为丧主，代理丧主不持丧杖，而由长女持丧杖。

缌、小功，虞、卒哭则免。既葬而不报虞[1]，则虽主人皆冠，及虞则皆免。为兄弟既除丧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报虞、卒哭则免，如不报虞则除之。远葬者[2]，比反哭者皆冠[3]；及郊而后免，反哭。君吊，虽不当免时也，主人必免，不散麻。虽异国之君，免也，亲者皆免[4]。

【注释】

[1]报：通“赴”。下同。

[2]远葬者：葬在远郊。

[3]反哭：指下葬后从墓地返回祖庙而哭。

[4]亲者：谓大功以上亲属。

【译文】

服缌麻、小功的亲属，到虞祭和卒哭祭时还要用白麻布缠头。如果下葬后没有立即举行虞祭，那么即使是丧主也要戴冠，等到虞祭时再脱冠着绕。为兄弟服丧，如果死者久而未葬，就各按丧期除去丧服，但等

下葬时，还要穿上原先的丧服。如果葬后按时举行了虞祭和卒哭祭，那就用白麻布缠头，否则送葬后就可以除去丧服。如果葬在远郊，等到反哭时，男性要戴上冠，进入近郊后再脱冠着绕，返回祖庙去哭。国君来吊臣之丧，即使不应当戴绕，丧主也一定要戴绕，腰中的麻绖不要下垂散开。即使是异国之君来吊，大功以上的亲属都要如此打扮。

除殇之丧者，其祭也必玄。除成丧者，其祭也朝服缟冠[1]。

【注释】

[1]朝服：指玄冠、缁衣、素裳。朝服是纯吉的祭服。除服之祭（大祥）还不到穿朝服的时候，所以把“玄冠”改为“缟冠”，这是半吉半凶的祭服。

【译文】

为未成年而夭折的人服丧，到了除服之祭时一定要戴玄冠，穿玄衣玄裳。为成年人服丧，到了除服之祭时要穿缁衣、素裳，戴缟冠。

奔父之丧，括发于堂上[1]，袒，降，踊，袭绖于东方[2]；奔母之丧，不括发，袒于堂上，降、踊，袭免于东方。绖即位，成踊[3]，出门，哭止。三日而五哭三袒[4]。

【注释】

[1]括发：见本篇首节注[1]。堂上：殡宫堂上。

[2]袭：与“袒”相对，谓穿上左臂衣服。东方：谓东序之东。“东序”是堂上的东墙。

[3]成踊：跳脚以三次为一节，三节礼成，共跳九次。

[4]五哭：初来之日一哭，明日早、晚各一哭，后日早、晚各一哭，共五哭。三袒：初至一袒，明日早晨一袒，后日早晨一袒。

【译文】

奔父之丧，到家后应在堂上头缠白麻，袒露左臂，从阼阶下堂，在阼阶之东南边哭边跺脚，然后升堂到东墙下穿好衣服，系好麻绖；奔母之丧，不用头缠白麻，要在堂上袒露左臂，从阼阶下堂，边哭边跺脚，掩好衣襟，然后在东墙下穿好衣服，系好腰绖。然后就孝子之位，跳脚九次，然后走出殡宫之门，停止哭泣。三天内，共哭五次，袒露左臂三次。

适妇不为舅后者[1]，则姑为之小功[2]。

【注释】

[1]适妇：嫡长子之妻。适，同“嫡”。

[2]小功：公婆本应为嫡妇服大功，但嫡妇没有生下继承人，故而降服。

【译文】

嫡长子的媳妇去世，如果嫡长子废疾或媳妇无子，没有能做父亲的

继承人，婆婆就只为嫡妇服小功之丧。

大传第十六

【题解】

郑玄说：“名曰‘大传’者，以其记祖宗人亲之大义也。”

本篇开篇言先王治理天下必从人伦之道开始，之后言服制、宗法、祭法等，篇末又回归于“亲亲”的治国之策。再三强调无论是丧服制度还是继承制度，都要按照一定的“亲亲”、“尊尊”的亲疏原则。本篇内容有和《丧服小记》以及《仪礼·丧服》相同之处，可互相参看。

礼，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1]。诸侯及其大祖[2]。大夫、士有大事[3]，省于其君[4]，干祫及其高祖[5]。

【注释】

[1]“礼，不王不禘”四句：见《丧服小记》“礼，不王不禘”节注[1][2]。

[2]大（tài）祖：始封之君。大，同“太”。

[3]大事：大的功勋。

[4]省（xǐng）：善。

[5]干祫（xiá）：郑注：“干，犹空也。空祫，谓无庙祫。祭之于坛墠（shàn）。”“干祫”是祫祭的一种特例。大夫、士本不祭（没有）始封之祖，也不设坛墠，若此大夫、士有功劳，为国君喜爱，则国君特许其设坛墠祫祭先祖一直祭至高祖。祫，祫祭，集合远近祖先神主于太庙合祭，通常于天子、诸侯丧事完毕时举行。

【译文】

按照礼制规定，不是天子就不能举行祭天的禘祭。天子举行禘祭，是祭祀孕育始祖的天神，同时还要以其始祖神主配享。诸侯祭祀祖先时，可以上及始封之君。大夫、士如果立了大功勋，国君喜爱他，可以让他设坛墠合祭祖先，可以祭至高祖。

牧之野[1]，武王之大事也。既事而退，柴于上帝[2]，祈于社，设奠于牧室[3]。遂率天下诸侯执豆、笾，逡奔走[4]，追王大王亶父、王季历、文王昌[5]，不以卑临尊也。

【注释】

[1]牧之野：即牧野，地名。在今河南新乡附近。周武王率领诸侯联军在牧野大败商纣王，确立了西周的统治。

[2]柴：祭名。燔柴以告祭天。

[3]设奠于牧室：指将行主供奉在牧室进行祭告。“行主”指先祖神主，古代君王率军出征，要将先祖的神主载在车上同行。见

《曾子问》“丧有二孤”节注[5]。牧室，牧野的馆舍。

[4]逡（qūn）：快。

[5]大王亶（dǎn）父：武王的曾祖父古公亶父。大，同“太”。季历：太王亶父之子，武王的祖父。文王昌：武王之父文王姬昌。

【译文】

牧野之战打败商纣王，是武王的大功绩。战事结束收兵后，武王燔柴祭告上天，向土地神祷告，在牧野的馆舍中供奉随军而行的先祖的神主，设置祭品祭奠报告。于是率天下诸侯手执豆、笾等祭器，迅速地奔走安排庙祭事宜，追封曾祖古公亶父尊为太王，祖父季历尊为王，父昌尊为文王，这就避免了祭祀时先祖的封号低、自己的天子封号高。

上治祖、祢[1]，尊尊也。下治子、孙，亲亲也。旁治昆弟，合族以食[2]，序以昭缪[3]，别之以礼义，人道竭矣。

【注释】

[1]治：正。指端正亲疏厚薄的关系。

[2]合族以食：聚合族人一道饮食。

[3]昭缪：即昭穆。缪，通“穆”。

【译文】

对上端正祖父、父的亲疏顺序，要尊敬尊者。对下端正子、孙的亲疏顺序，要亲爱亲属。对旁侧端正兄弟的亲疏顺序，聚合族人一道饮食，按着昭穆次序排列座位，用礼义来区别亲疏长幼，人道伦常都体现出来了。

圣人南面而听天下，所且先者五，民不与焉[1]：一曰治亲[2]，二曰报功[3]，三曰举贤，四曰使能，五曰存爱。五者一得于天下[4]，民无不足，无不赡者[5]；五者一物纰缪[6]，民莫得其死。圣人南面而治天下，必自人道始矣[7]。立权、度、量[8]，考文章[9]，改正、朔[10]，易服色[11]，殊徽号[12]，异器械[13]，别衣服[14]，此其所得与民变革者也。其不可得变革者则有矣。亲亲也，尊尊也，长长也，男女有别，此其不可得与民变革者也。

【注释】

[1]民不与焉：“民事”未包含在下文提到的五者中。

[2]治亲：治理亲属的亲疏关系。

[3]报功：报答功臣。

[4]一得：皆得，尽得。

[5]赡：丰赡。指生活优裕。孔疏：“谓上五事，一皆得行于天下，则民无有不足，无有不赒赡者。赡是优足之余也。”

[6]纰缪（pī miù）：失误。

[7]人道：孔疏：“人道即治亲、报功、举贤、使能、存爱，是以理相承顺之道。”

[8]权、度、量：孔疏：“权，谓称锤；度，谓丈尺；量，谓斗斛也。”指制定统一的测量轻重、长短、容量，即度、量、衡的标准。

[9]文章：指国家礼法制度。

[10]正、朔：指历法。正，岁首。朔，月初。改朝换代要改历法，故三代历法不同，夏以正月为岁首，殷以十二月为岁首，周以十一月为岁首。

[11]服色：指服饰、车马所崇尚的颜色。如夏尚青，殷尚白，周尚赤。

[12]徽号：指旌旗。夏、商、周三代旌旗及旗帜的标识不同。参见《明堂位》“鸾车”节注[3]。

[13]器械：礼乐之器及兵甲。

[14]别衣服：衣服上纹饰图案有别。

【译文】

圣人面南听朝治理天下，首先要做五件事情，而民事不在其内：一是治理亲属间的亲疏关系，二是报答功臣，三是举荐贤人，四是任用能人，五是心存仁爱。这五件事都施行于天下，百姓就不会不富足，生活就不会不优裕；这五件事如有一件失误，百姓就会遭殃，不得善终。所以圣人面南听朝治理天下，一定要从治亲、报功、举贤、使能、存爱这

五个为人之道开始做起。要确立度、量、衡标准，制定国家礼法，改订历法，变易车马、服色，采用不同的旌旗徽识，改换礼乐器具和兵甲，改更衣服图案纹饰，这些都是可以和民众一起变革的。但是，也有些是不能随意变革的。比如，亲爱亲属，尊敬尊者，敬重长者，男女有别，这些方面是不能由百姓随意变革的。

同姓从宗，合族属。异姓主名[1]，治际会[2]，名著而男女有别。其夫属乎父道者[3]，妻皆母道也；其夫属乎子道者，妻皆妇道也。谓弟之妻“妇”者，是嫂亦可谓之“母”乎？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无慎乎？

【注释】

[1]异姓主名：嫁来的异姓女子的称谓，主要取决于其夫，其夫如果为父，则称“母”；为子，则称“妇”。异姓，来嫁的异姓女子。名，异姓女子的名分。

[2]际会：交际聚会。

[3]道：孔疏：“犹行列也。”指辈分、排位。

【译文】

同姓之人都要跟从宗子，聚合为一族属。嫁来的异姓女子，以丈夫的辈分确定其称谓，以端正族内的交际和聚会的彼此关系，称谓名分确定后就能做到男女有别。对于嫁来的异姓女子来说，如果她的丈夫属于父辈，那么她就属于母辈；如果她的丈夫属于子辈，那么她就属于媳妇辈。弟弟的妻子可以称为“媳妇”，那嫂嫂可以称为“母”吗？那是不行的。所以名分称谓是端正人伦的大事，可以不慎重吗？

四世而缌[1]，服之穷也。五世袒免，杀同姓也[2]。六世，亲属竭矣。其庶姓别于上而戚单于下[3]，昏姻可以通乎？系之以姓而弗别[4]，缀之以食而弗殊[5]，虽百世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

【注释】

[1]四世而缌：高祖以下从曾祖、祖父、父亲到自己为四世。从自身讲，要为父亲服斩衰三年，为亲兄弟服齐衰一年，为同祖兄弟服大功九月，为同族曾祖族人服小功五月，为同族高祖族人服缌麻三月。与死者同一高祖，死者与自己属于第五代人，这种情况下为死者服五服中最末等丧服缌麻。后文之“六世”，已出五服关系，所以不用服丧。

[2]杀（shài）：减少。

[3]庶姓：五世以外的同姓。别于上：孔疏：“云周家五世以后，庶姓别异于上，与高祖不同，各为氏族，不共高祖，别自为宗。”戚：亲。单：通“殚”，尽。

[4]姓：指正姓，即始祖之姓。

[5]殊：异。

【译文】

到了四世，同一高祖的亲属去世，为其穿缌麻丧服，这是五服中的最末等。到了五世，已经出了五服，只须袒露左臂、戴绕，这是因为同姓的血缘关系已减少。到了六世，亲属关系已经没有了。那么出五世的

同姓，他们从祖上已经别立宗属，而后代的亲情逐渐消失殆尽，他们之间可以通婚吗？他们这些人仍系联于同姓之下而没有区别，通过定时的合族聚餐来联系彼此，不认为是异族，因此，即使他们相隔百代也不能互相通婚，周代的规定就是这样。

服术有六[1]：一曰亲亲[2]，二曰尊尊[3]，三曰名[4]，四曰出入[5]，五曰长幼[6]，六曰从服[7]。从服有六：有属从，有徒从[8]，有从有服而无服[9]，有从无服而有服[10]，有从重而轻[11]，有从轻而重[12]。

【注释】

[1]服术：服丧的原则。术，道。

[2]亲亲：孔疏："父母为首，次以妻、子、伯、叔。"指依亲疏关系论，为父母服丧最重，其次是妻、子、伯、叔。

[3]尊尊：孔疏："君为首，次以公卿、大夫。"指依尊卑地位论，为君长服丧最重，其次是公卿、大夫。

[4]名：孔疏："若伯叔母及子妇并弟妇、兄嫂之属也。"指对家族中的异姓女子，要依亲属的名分服丧，如伯母、叔母、子妇、弟妇及兄嫂等。

[5]出入：女子已出嫁的叫"出"，未出嫁的叫"入"。指对本族的女子，要依女子是已经出嫁还是尚未出嫁来服丧。

[6]长幼：孔疏："长谓成人，幼为诸殇。"指要依成人还是未成年人来服丧。

[7]从服：本人与死者本无服丧关系，由于自己的亲属与死者有亲属关系，自己跟从亲属服丧。见《丧服小记》“从服者”节注[1]。

[8]属从、徒从：见《丧服小记》“从服者”节注[1][2]。

[9]有从有服而无服：指跟从有丧服的亲属但自己无服。如夫应从妻为岳父、岳母服缌麻之丧，但如果夫是诸侯之子，因父尊贵所以不能为岳父、岳母服丧。

[10]有从无服而有服：指被跟从者无服而跟从者却有服。如诸侯之子因父尊贵而不能为其外祖父母服丧，但其妻却仍要按徒从规定服缌麻。

[11]有从重而轻：指跟从服重者自己服轻。如妻为自己的父母服齐衰期年，夫跟从妻服缌麻三月。

[12]有从轻而重：指跟从服轻者自己服重。如诸侯之子为其母服丧，如果其母为妾，由于父尊，不能穿丧服，只能头戴练冠、穿绛色麻衣。但诸侯子之妻却仍要为婆婆服齐衰期年。

【译文】

服丧的原则有六条：一是根据亲属的亲疏关系服丧，二是根据地位的尊卑关系服丧，三是根据异姓女子来嫁后的名分服丧，四是根据本族女子是否出嫁服丧，五是根据是否成人服丧，六是根据从服关系服丧。从服又有六种情况：一是属从，与死者有间接亲属关系，跟从有直接关系的亲属为死者服丧；二是徒从，与死者没有亲属关系，跟从与死者有关系的亲属服丧；三是跟从有丧服的亲属但自己无服；四是被从者无服而跟从者却有服；五是本应跟着服重服而变为服轻服；六是本应跟着服

轻服而变为服重服。

自仁率亲，等而上之至于祖，名曰轻；自义率祖，顺而下之至于祢，名曰重[1]。一轻一重，其义然也。

【注释】

[1]“自仁率亲”六句，郑注：“用恩则父母重而祖轻，用义则祖重而父母轻。”仁，恩。率，循。亲，父亲。

【译文】

由恩爱之情循着父母向上一级一级推至于先祖，恩爱之情是父母重而先祖轻；由道义之理循着祖先向下一级一级推至于先父，道义之情是父母轻而先祖重。这样，恩情虽轻但道义重，或恩情虽重但道义却轻，从人情道理而言正该如此。

君有合族之道，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1]，位也。

【注释】

[1]不得以其戚戚君：不得拿亲戚关系中身份的高下、不得以亲戚序列中的地位高低与君排序。

【译文】

国君有聚合族人燕饮的道义，但族人却不得以亲戚序列中的地位高

低与君排序，这是国君的地位决定的。

庶子不祭，明其宗也。庶子不得为长子三年，不继祖也。别子为祖，继别为宗，继祢者为小宗。有百世不迁之宗，有五世则迁之宗。百世不迁者，别子之后也。宗其继别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迁者也。宗其继高祖者，五世则迁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义也[1]。有小宗而无大宗者，有大宗而无小宗者，有无宗亦莫之宗者，公子是也[2]。公子有宗道。公子之公[3]，为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士大夫之適者，公子之宗道也。

【注释】

[1]“别子为祖”至“尊祖之义也”：文字与《丧服小记》“别子为祖”一节类似，可参看。

[2]“有小宗”四句：公子，本指诸侯之子，这里指先君之子，即国君的兄弟。公子不得宗君，又未成为后世之宗，但不能无人统领，因而要选择大宗、小宗来管理他们。这里的小宗、大宗和上文有所不同。有小宗而无大宗，指国君无嫡弟，选其余兄弟最长者为小宗，由他统领公子们，公子们以小宗之礼对待他。有大宗而无小宗，指国君有嫡弟，即为大宗，统领公子们，公子们以大宗之礼对待他。有无宗亦莫之宗，指只有一位公子，既无所宗，也不为他人所宗。

[3]公子之公：指国君。

【译文】

庶子不能祭祖，就是为了表明正宗才是继祖的正体。庶子不能为其长子服丧三年，因为庶子不是先祖的继承人。嫡长子之外的庶子称作别子，别子为其后裔之始祖，继承别子的嫡长子就是大宗，继承别子之庶子的嫡长子就是小宗。有百世不迁之宗，即大宗，有五世而迁之宗，就是继高祖的小宗。百世不迁之宗，是别子的继承人。继承别子的嫡长子为宗，是百世不迁的大宗。继承同高祖族人的宗，是五世而迁的小宗。因为尊敬先祖，所以才尊敬继承先祖的嫡长子，而尊敬嫡长子正是尊重祖祢的实际表现。诸侯公子之间的宗法制度有三种情况，一是只有小宗没有大宗，二是只有大宗没有小宗，三是己无所宗，也无人以己为宗，以上就是公子的宗法制度。公子有这样的宗法，国君让作为士大夫的嫡弟作为其余为士大夫的庶兄弟的宗子，这就是公子的宗法。

绝族无移服，亲者属也[1]。

【注释】

[1]“绝族”二句：《释文》曰：“移，本或作‘施’。”按，此句见于《仪礼·丧服》：“绝族无施服，亲者属。”孔疏：“此一节论亲尽则无服，有亲则有服。”如妻子被休出，妻族与本族的亲属关系已断绝，故其子无须为母族亲属服丧，但母子为至亲，母子关系不能断绝，故仍须为其母服丧。

【译文】

亲属关系已经断绝的，就不用为其服丧了，唯有保有亲属关系的，仍须为其服丧。

自仁率亲，等而上之至于祖，自义率祖，顺而下之至于祢，是故人道亲亲也。亲亲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1]，收族故宗庙严，宗庙严故重社稷，重社稷故爱百姓[2]，爱百姓故刑罚中，刑罚中故庶民安，庶民安故财用足，财用足故百志成，百志成故礼俗刑[3]，礼俗刑然后乐。《诗》云：“不显不承，无斁于人斯。”[4]此之谓也。

【注释】

[1]收族：聚族，即团结族人。

[2]百姓：百官。

[3]刑：通“形”，形成，显现。

[4]“《诗》云”以下二句：见《诗经·周颂·清庙》。不，通“丕”，大。承，尊奉。斁（yì），厌。

【译文】

由恩爱之情循着父母向上一级一级推至于先祖，由道义之理循着先祖向下一级一级推至于先父，人之道首先是亲爱其父母。亲爱父母所以就尊敬先祖，尊敬先祖所以就尊敬宗子，尊敬宗子所以团结聚合族人，团结聚合族人所以宗庙得到崇敬，宗庙得到崇敬所以重视社稷，重视社稷所以爱护百官，爱护百官所以刑罚公正，刑罚公正所以百姓安宁，百姓安宁所以财用充足，财用充足所以百事都能如愿，百事都能如愿所以礼仪风俗形成，礼仪风俗形成所以天下同乐。《诗经》上说：“显扬尊奉文王的功德，人们是永远不会厌烦的。”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少仪第十七

【题解】

“少”即“小”。据郑玄《礼记目录》：“名曰‘少仪’者，以其记相见及荐羞之少威仪。”朱熹认为本篇主要记“少者事长之节”。孙希旦《集解》说：“此篇固多为少者事长之事，而亦有不专为少时者，但其礼皆于少时学之。”本篇主要记述君臣、长幼、尊卑之间的各种应对仪节，也包括自身修养、宴会中的仪节等记载，部分内容与《曲礼》、《内则》相近。

闻始见君子者[1]，辞曰“某固愿闻名于将命者”[2]，不得阶主[3]。敌者[4]，曰“某固愿见”[5]。罕见曰“闻名”，亟见曰“朝夕”[6]。瞽曰“闻名”[7]。适有丧者曰“比”[8]，童子曰“听事”[9]。适公卿之丧，则曰“听役于司徒”[10]。

【注释】

[1]君子：郑注：“卿大夫若有异德者。”

[2]某：求见者之名。固：坚决。这里是说主人不即见自己，己乃坚持通报求见。闻名：通达姓名。将命者：传话之人。

[3]阶主：直接进告主人。阶，进。

[4]敌：指地位身份对等。

[5]某固愿见：此句是“某固愿见于将命者”的省略句。

[6]亟（qì）：数次。与上文“罕”相对。

[7]瞽曰“闻名”：郑注：“以无目，辞不称见。”因为是盲人，所以说“闻名”而不说“见”。

[8]比：比方，将自己比作执事者，供丧家役使。

[9]听事：童子未成人，不敢与成人一样自比，但也要听丧主的役使，即“愿听事于将命者”。

[10]司徒：司徒主管国家大事，公卿大夫之丧，由司徒率其属下掌管。

【译文】

听说第一次拜见卿大夫或有德行的人，应该说“某很希望将名字通报给您的传话人”，不能直接说要进告主人。如果要见的是与自己地位相当的人，就说“某很希望拜见您”。平素很少见面的人，要说“某很希望将名字通报给您的传话人”，经常见面的人，要说“某常早早晚晚麻烦您的传话人”。如果是盲人求见，要说“某很希望将名通报给您的传话人”。到有丧事的人家，要说“将某比作您的执事人员役使”，未成年的孩子要说“听候役使”。参加公卿的丧事，要说“听候司徒的役使”。

君将适他[1]，臣如致金玉货贝于君，则曰“致马资于有司”[2]。敌者曰“赠从者”。

【注释】

[1]适他：去他国。

[2]马资：指车马所需费用，即路费。

【译文】

国君将出行到他国，臣子如果向国君赠送金玉钱币，要说“送些车马费给国君的随员”。如果给地位相当的人赠送金钱，就说“赠给随从”。

臣致襚于君[1]，则曰“致废衣于贾人”[2]。敌者曰“襚”。亲者兄弟不以襚进[3]。

【注释】

[1]襚（suì）：指身份地位与死者相当者所赠送的衣物。

[2]废衣：不是必须使用、收存的衣服。贾人：孔疏：“识物贾（价）贵贱而主君之衣物者也。”指了解物品优劣、价格贵贱并管理国君衣物的官员。

[3]亲者兄弟不以襚进：这是指赠亲人襚不用通过傧者传话，可以直接陈列在房中。

【译文】

臣子给去世的国君送上随葬衣物，要说“送上些不是必须穿用的废衣给负责管理衣物的吏员”。如果是给地位相同的人，就说“赠送殓衣”。如果是兄弟要赠送殓衣，就不用傧者通报，直接送进去就可以。

臣为君丧，纳货贝于君，则曰“纳甸于有司”[1]。

【注释】

[1]甸：郑注：“谓田野之物。”指臣子采邑的田野之物，用以进献国君。

【译文】

臣子为了国君的丧事，向新国君进献货币，要说“将采邑田野的产物进献给主管官员”。

赗马入庙门[1]，赙马与其币[2]，大白兵车[3]，不入庙门。赙者既致命，坐委之[4]，摈者举之，主人无亲受也[5]。

【注释】

[1]赗（fèng）马入庙门：赗马用于牵引柩车出葬，为死者服务，所以可以进入庙门。赗马，赠给丧家的车马。

[2]赙（fù）马与其币：赙马和赙币。这是为帮助丧主办丧事用的马

与财物，是为生者服务的，所以不能进入庙门。

[3]大白：旗名。

[4]委：置。

[5]主人无亲受也：丧主因亲人去世十分悲伤，不亲自接受赠物。

【译文】

送给死者的用于殡葬的马可以进入庙门，送给丧家帮助办丧事的赙马和赙币，插有大白旗的兵车，不能进入庙门。赠送财物的人在致辞后，就跪坐着将财物放在地上，然后由接待宾客的傧者跪坐着从地上拿起来收好，丧主不亲自接受。

受立，授立，不坐[1]，性之直者[2]，则有之矣。

【注释】

[1]坐：古人铺席于地，两膝着席，臀压在脚后跟上，称之“坐”，故译为“跪坐”。

[2]性：指身体、身材。直：长。这里指身材高大。

【译文】

接受和授予礼物时，双方都站立着，不用跪坐着接受与授予，但如果是天生身材高大的人，就要跪坐着接受或授予礼物了。

始入而辞，曰“辞矣”[1]。即席，曰“可矣”。

【注释】

[1]“始入而辞”二句：这是傧者为宾、主之间传话时的致辞。

【译文】

宾客刚进门，傧者要提醒主人说“请您让宾客先进门”。等到宾、主双方都来到席前时，傧者就说“可以就席了”。

排阖说屦于户内者，一人而已矣。有尊长在，则否[1]。

【注释】

[1]“排阖”四句：据孙希旦《集解》，众人要席坐于室中，如果尊卑相当，就选最年长一位在室内脱鞋，其余人都要在户外脱鞋。如果有尊者，尊者要先进入。尊者在堂，其余人都要在堂下脱鞋，只有尊者可以在席侧脱鞋。在室的话，其余人都要在户外脱鞋，只有尊者可以在室内脱鞋。阖，门扇。说，通“脱”。

【译文】

如果坐席在室内，宾、主进去后，年龄最大的一位在室内脱鞋，其他人都在户外脱鞋。如果室内已有尊长在，其余的人就都要在户外脱鞋。

问品味[1]，曰：“子亟食于某乎？”问道艺[2]，曰：“子习于某乎？”“子善于某乎？”

【注释】

[1]品味：口味。

[2]道艺：“道”指三德三行，即至德、敏德、孝德，孝行、友行、顺行。“艺”指六艺，即礼、乐、射、御、书、数。

【译文】

宾、主之间如果询问对方的口味，要说：“您常吃某种食品吗？”如果询问对方的学问技艺，要说：“您研习某某学问吗？您擅长某某技艺吗？”

不疑在躬[1]，不度民械[2]，不愿于大家[3]，不訾重器[4]。

【注释】

[1]躬：自身。

[2]械：器物。

[3]愿：表示要效仿。大家：孔疏：“谓富贵广大之家，谓卿大夫之家也。”

[4]訾（zī）：估量，揣度。

【译文】

不做使自己受到怀疑的事，不猜度他人的器物，不羡慕富贵之家，不揣度他人宝器价值。

氾扫曰“扫”[1]，扫席前曰“拚”[2]。拚席不以鬣[3]，执箕膺揭[4]。

【注释】

[1]氾（fàn）：同“泛”。

[2]拚（fèn）：除秽。

[3]鬣（liè）：扫帚。“鬣”只能用来扫地，不能扫席。

[4]膺（yīng）：胸。揭（yè）：箕舌，即畚箕伸出的部分。

【译文】

遍扫室内室外的地叫做“扫”，只打扫席子前边的地叫做“拚”。清扫席子不用鬣，拿畚箕时要把箕舌对着自己的胸口，不要朝向在座的尊者。

不贰问[1]。问卜、筮[2]，曰：“义与，志与[3]？”义则可问，志则否。

【注释】

[1]不贰问：此节是讲占卜时的礼节。贰，二心。

[2]卜、筮：用龟甲占问吉凶，叫“卜”；用蓍草占问吉凶，叫“筮”。

[3]义、志：郑注：“义，正事也。志，私意也。”

【译文】

问卜的时候不能怀有二心，要专心诚意。卜筮前先要扪心自问：“我是为了公家正事呢？还是为了私事？”如果是为了公家正事，就可以卜问，为了个人私事，就不要卜问。

尊长于己逾等[1]，不敢问其年。燕见不将命[2]。遇于道，见则面，不请所之。丧俟事[3]，不犆吊[4]。侍坐，弗使不执琴瑟，不画地，手无容，不翣也[5]。寝，则坐而将命[6]。侍射则约矢[7]，侍投则拥矢[8]。胜则洗而以请[9]，客亦如之。不角[10]。不擢马[11]。

【注释】

[1]逾等：辈分高过自己。

[2]燕见：闲暇时私下拜见。不将命：孔疏：“不使摈者传命。”

[3]俟（sì）：等待。事：指朝夕之哭，即大殓之后。

[4]不犆（tè）吊：孔疏：“谓不非时而独吊也。”犆，同“特”，单独。

[5]翣（shà）：扇子。

[6]寝，则坐而将命：这是怕长者在寝躺卧，自己站立则恐临尊长。

[7]约矢：射礼中，两人为一耦（竞赛组），每人一支一支地轮流取箭，各取四支，然后将三支箭掖在腰间，手持一箭升堂射箭。而如果幼者与长者为一耦，幼者要先让长者取四支箭，自己再取四支箭，一起拿在手里。

[8]侍投则拥矢：幼者陪长者投壶，长者将四支箭矢放在地上，一支一支地取投，幼者则把要投的四支箭矢一起抱着，不敢放在地上。投，投壶。宴飨礼中的一项内容，即比赛将箭矢投入铜壶中。通常二人一组，每人四支箭，轮流用手将箭矢投向放置在一定距离外的铜壶，投入壶中多者获胜。

[9]洗：洗爵斟酒。请：谓敬酒。无论是射箭还是投壶，如果双方地位年龄相当，赢家取酒敬输家，即罚酒；如果是卑者胜尊者，就要先清洗酒杯然后再敬酒，主人赢了客人也是如此。

[10]角：罚酒所用的酒杯。如果是卑者赢了尊者就不敢用角，而要用爵。

[11]不擢（zhuó）马：投壶每次取胜，要立一筹，称之为“马”，先立三马者为胜方。如果一方二马，一方一马，那么二马者可撤去对方的一马，自己凑成三马，即擢马。但如果是卑者先获二马，就不能去撤尊者的一马凑给自己。详见《投壶》篇。擢，撤去。

【译文】

尊长的辈分比自己高，不敢询问他们的年龄。闲暇时私下拜见尊

长，不需要通过傧者传话。在路上遇到尊长，尊长如果看见了自己，就上前问好，如果没有看到就不要去打招呼，以免打扰尊长，不要问尊长要去哪里。尊长家里有丧事，要等到朝夕哭时再去吊丧，不要在不合适的时间独自去吊丧。陪坐于尊长身边，如果尊长没有指使，就不要拿起琴瑟弹奏，不要在地上乱画，不要乱动手干这干那，不要摇扇子。尊长如果躺卧在席上，自己就应跪坐着听候使唤。陪侍尊长比赛射箭时，要让尊长先取箭，然后自己再一起取四支箭，陪侍尊长比赛投壶时，尊长可以将箭矢放在地上，自己则要抱着自己的箭矢。射箭或投壶比赛时如果取胜，要先清洗杯子再斟酒，端到尊长面前请他喝，如果是主人在与客人的比赛中获胜，也要这样对待客人。请尊长喝酒，不能用罚酒的杯子角。投壶比赛时，即使是二马比一马领先尊长，也不能按一般的规则拿走尊长的一马告胜。

执君之乘车则坐[1]。仆者右带剑[2]，负良绥[3]，申之面[4]，拖诸幦[5]。以散绥升[6]，执辔然后步[7]。

【注释】

[1]执君之乘车则坐：为国君驾车，驾车的人居中，国君居左。执，执辔。

[2]仆：御者，即为国君驾驶车马者。右带剑：一般情况下剑都佩带在左侧，便于右手拔剑；但为国君驾车时，国君在驾车者的左侧，为了不妨碍国君，故将剑佩在右边。

[3]负良绥：君绥是系在车的左栏供国君登车时挽引的绳索，国君自车子的后方登车，御者要将绥从自己的背后绕过，因此称

为“负”。良绥，即君绥。良，善。

[4]申之面：御者把登车绥的末端交到国君的面前。

[5]幦（mì）：车轼上的覆盖物。

[6]散绥：副绥，即车的右栏所系的供驾车人登车时挽引的绳索。

[7]步：行车。按照礼仪，驭手驾车走五步，停下等候国君上车再继续前行。

【译文】

为国君驾车就要坐在车上，手执马缰绳等候。驾车人要把剑佩在腰际右侧，把良绥从左腋下搭在左肩，然后从背后绕过，将末端交到国君面前，良绥的另一头则搭在车轼的覆盖物上。驾车人先拉着散绥登车，手执驭马缰绳，启动马车走几步停下，让国君登车再继续前行。

请见不请退[1]。朝廷曰“退”，燕游曰“归”，师役曰“罢”[2]。

【注释】

[1]请见不请退：孔疏：“谓卑者于尊所，有请见之理，既见，去必由于尊者，故不敢请退。”

[2]师役：战争和劳役。

【译文】

卑幼者可以请求进见尊长，但见面后不能请求退下，要等尊长发

话。从朝廷上散朝叫“退”，宴饮或游玩后回家叫“归”，从战争、劳役中回家叫“罢”。

侍坐于君子，君子欠伸，运笏[1]，泽剑首[2]，还屦[3]，问日之蚤莫[4]，虽请退可也。

【注释】

[1]运：转动。

[2]泽剑首：抚弄剑柄。摩擦的时间长，剑柄上会有光泽。

[3]还（xuán）屦：尊者脱屦于室内席侧，所以可旋转屦。还，旋转。

[4]莫：同“暮”。

【译文】

在君子身边侍坐，如果君子打哈欠，伸懒腰，转弄笏板，抚摩剑柄，调转鞋头，问天色早晚，这说明君子已经疲倦，此时表示请求退下离去也是可以的。

事君者量而后入，不入而后量。凡乞假于人、为人从事者亦然[1]。然，故上无怨而下远罪也。

【注释】

[1]乞假：乞求借贷。

【译文】

臣子侍奉国君，凡有请求要办事，要先考量提出此事是否合理、能否办成，然后再入朝请求；不要先入朝请求要办事，然后才考量此事是否合理、能否办成。凡是向人借贷东西、为人办事，也要如此。只有这样做，才能让国君不怨恨、不怪罪，而自己也不忤逆、无罪过。

不窥密，不旁狎[1]，不道旧故，不戏色[2]。

【注释】

[1]狎（xiá）：亲近。

[2]不戏色：孔疏："不戏弄其颜色。"

【译文】

不要窥探他人的隐私秘密，不要随便与人套近乎，不要说别人以前的罪过、丑事，不要有嬉戏、轻慢的神态表情。

为人臣下者，有谏而无讪[1]，有亡而无疾[2]，颂而无谄，谏而无骄，怠则张而相之[3]，废则扫而更之[4]，谓之社稷之役[5]。

【注释】

[1]讪（shàn）：毁谤。

[2]亡：去。疾：恶（wù），憎恶。

[3]怠则张而相之：孔疏："若君政怠惰，则臣当为张起而助成之也。"相，助。

[4]废则扫而更之：孔疏："君政若已废坏，无可复张助者，则当扫荡而更创立为新政也。"废，政令废弛。

[5]社稷之役：帮助维护社稷的臣子。役，孔疏："谓助为也。"

【译文】

作为臣子，应该对国君的过错当面加以劝谏，而不能背后毁谤；国君如果不听自己的劝谏，臣子可以离他而去，但不能心存憎恶；可以称颂国君的美德，但不能谄媚阿谀；国君如果接受了自己的劝谏，不能骄傲自得；国君如果对政事荒废怠惰，就要帮助国君加以处理；如果政务已经废坏，就设法要扫除弊政、更立新政，这样的臣子才叫社稷之臣。

毋拔来，毋报往[1]，毋渎神[2]，毋循枉[3]，毋测未至。

【注释】

[1]"毋拔来"二句：要循序渐进，不要疾来疾往。朱熹认为，二句的意思是不要轻易地因为喜欢而去做某事，而又很快地放弃。拔、报（fù），都是疾速的意思。报，通"赴"。

[2]渎（dú）：郑注："谓数而不敬。"频繁地祭祀神明，是对神明的不敬。

[3]枉：曾走过的不正之路。

【译文】

不要很快地去做某事，如果做了不要很快地放弃；不要频繁地祭祀而亵渎神明；不要重蹈曾经走过的错路；不要臆测未来。

士依于德[1]，游于艺[2]。工依于法，游于说[3]。

【注释】

[1]德：三德。见本篇“问品味”节注[1]。

[2]艺：六艺。见本篇“问品味”节注[1]。

[3]说：指理论、道理。

【译文】

作为士，应当以三种道德为依归，遨游于六艺之中。作为工匠，应当以规矩为依归，钻研有关的理论。

毋訾衣服成器[1]，毋身质言语[2]。

【注释】

[1]毋訾（zī）衣服成器：郑注：“訾，思也。”孔疏：“无得思念衣服善器。”与上文“不訾重器”意近，不要揣度估量人家的衣服、

器具。

[2]毋身质言语：不要以自己的怀疑去推定言语，以免作出错误判断。见《曲礼上》“疑事毋质”之意。

【译文】

不要去打好衣服、好器物的主意，不要以自己的怀疑去推定言语，以免作出错误的判断。

言语之美，穆穆皇皇[1]。朝廷之美，济济翔翔[2]。祭祀之美，齐齐皇皇[3]。车马之美，匪匪翼翼[4]。鸾和之美，肃肃雍雍[5]。

【注释】

[1]穆穆：和静貌。皇皇：美盛貌。

[2]济济（qí）翔翔：威仪厚重宽舒之貌。

[3]齐齐皇皇（wǎng）：皇，郑注：“读如‘归往’之‘往’。”指祭祀时孝子心有所系往，故言。

[4]匪匪翼翼：车马严正之貌。

[5]肃肃雍雍：孔疏：“肃肃，是敬貌，雍雍，是和貌。”指车马銮铃之声庄重和谐。

【译文】

言语之美，在于平和大方。朝廷之美，在于威仪端庄。祭祀之美，在于虔诚敬慎。车马之美，在于严肃端正。鸾铃之美，在于铃声庄重和谐。

问国君之子长幼，长[1]，则曰“能从社稷之事矣”；幼，则曰“能御”、“未能御”[2]。问大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从乐人之事矣”[3]；幼，则曰“能正于乐人”、“未能正于乐人”。问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耕矣”；幼，则曰“能负薪”、“未能负薪”。

【注释】

[1]长：已行冠礼，即已是成年人，与下文“幼”相对。此节与《曲礼上》“儗人必于其伦”节类似，可以参看。

[2]未能：成童以下，即未到十五岁。御：驾车。

[3]乐人：乐师。

【译文】

询问国君之子的年龄，如果已是成年人，就说“能够参与国家社稷大事了”；如果还未行冠礼，若已是成童，就说“已经能够驾车了”，若尚未成童，就说“还不能驾车呢”。询问大夫之子的年龄，如果已是成年人，就说“能从事乐师的工作了”；如果未行冠礼，若已是成童，就回答说“能接受乐师的指导了”，若尚未成童，就说“还不能接受乐师的指导呢”。询问士之子的年龄，如果已是成年人，就说“能够耕田种地了”；如果未行冠礼，若已是成童，就说“能背柴禾了”，若尚未成童，就说“还不能背柴禾呢”。

执玉、执龟筴不趋，堂上不趋，城上不趋。武车不式[1]，介者不拜[2]。

【注释】

[1]武车：兵车。式：通“轼”。

[2]介者：身着铠甲者。不拜：军人身着甲胄不能下跪，仅拱手低头行礼。

【译文】

手里拿着玉器、占卜用的龟甲蓍草时，不要快步走；在堂上不要快步走；在城上不要快步走。在兵车上不要凭轼行礼，身穿铠甲时不行拜礼。

妇人吉事，虽有君赐，肃拜[1]；为尸坐[2]，则不手拜[3]，肃拜；为丧主[4]，则不手拜。葛绖而麻带。取俎、进俎不坐[5]。执虚如执盈，入虚如有人。凡祭，于室中、堂上无跣[6]，燕则有之。未尝不食新[7]。

【注释】

[1]肃拜：即直身不低头，双手下垂不至于地而拜。妇人以肃拜为正拜。古人席地而坐，各种拜都是在跪坐的形式下进行的。

[2]为尸：郑注：“为祖姑之尸也。”尸是受祭拜的鬼神形象，由活人扮饰。

[3]手拜：俯首低头，双手至地，头再至于手。妇人以手拜为丧拜。

[4]为丧主：妇人为丧主，一般是丈夫或长子去世，妇人主持丧事。

[5]俎（zǔ）：宴飨、祭祀时置放熟鱼熟肉的带足的器具。

[6]跣（xiǎn）：脱屦。

[7]尝：秋天的祭祀。

【译文】

妇女行吉礼时，即使遇上国君赏赐，也要肃拜；充当祖姑之尸而坐时，不用手拜，而用肃拜；如果做丈夫或长子丧事的丧主，也不用手拜，而要磕头触地。妇人在卒哭祭后，头上从粗麻绖改为葛麻绖，腰间仍用粗麻绖。祭祀时，无论是将俎从堂上取下，还是将俎放到席上，都不能跪坐，而要站立。手中拿着没有盛放东西的器皿，要像拿着装满东西的器皿一样小心翼翼；进入无人的房间，要像进入有人的房间一样恭恭敬敬。凡是进行祭祀，在室中或堂上都不脱鞋，但是在燕饮时，可以脱鞋。没有在宗庙举行过秋季尝新之祭前，不能吃新收获的粮食。

仆于君子，君子升、下则授绥，始乘则式，君子下行，然后还立[1]。乘贰车则式[2]，佐车则否[3]。贰车者，诸侯七乘，上大夫五乘，下大夫三乘。有贰车者之乘马，服车，不齿；观君子之衣服、服剑、乘马，弗贾。

【注释】

[1]还（xuán）：指调转车身。

[2]贰车：朝觐、祭祀时所用的副车。朝觐、祭祀主敬，故轼。

[3]佐车：战争、田猎时所用的副车。打仗、田猎主武，故不轼。

【译文】

为尊长驾车，尊长上车、下车时，就把登车索递给他；尊长开始乘车时，驾车人要俯身凭轼致敬；尊长下车步行离开后，驾车人要将车身调转，然后下车站立等候。乘贰车要凭轼行礼，乘佐车就不必了。贰车的数量，诸侯是七辆，上大夫是五辆，下大夫是三辆。有贰车的车马，不要评论车的新旧、马的老幼；观看尊长的衣服、佩剑、所乘之马，不要议论其价钱贵贱。

其以乘壶酒、束脩、一犬赐人[1]，若献人，则陈酒、执脩以将命[2]，亦曰"乘壶酒、束脩、一犬"。其以鼎肉[3]，则执以将命。其禽加于一双，则执一双以将命，委其余。犬则执緤[4]，守犬、田犬则授摈者[5]，既受乃问犬名。牛则执纼[6]，马则执靮[7]。皆右之，臣则左之[8]。车则说绥[9]，执以将命。甲，若有以前之，则执以将命；无以前之，则袒櫜奉胄[10]。器则执盖[11]。弓则以左手屈韣执拊[12]。剑则启椟[13]，盖袭之，加夫襓与剑焉[14]。笏、书、脩、苞苴、弓、茵、席、枕、几、颎、杖、琴、瑟、戈有刃者椟、筴、籥[15]，其执之皆尚左手[16]。刀，却刃授颖，削授拊[17]。凡有刺刃者，以授人则辟刃。

【注释】

[1]乘（shèng）壶：即四壶。束脩：十条干肉。见《檀弓上》“陈庄子死”节注[4]。赐：给卑者曰“赐”，给尊者则曰“献”。

[2]陈酒：将酒陈列在门外。酒重脯轻，陈列重者于门外，执轻者进门奉命。

[3]鼎肉：已经解割的牲体，可放入鼎中直接烹煮。

[4]绁（xiè）：绳索。

[5]守犬：守御宅舍的狗。田犬：田猎所用的狗。守犬、田犬皆有名。

[6]纼（zhèn）：穿过牛鼻，用来牵牛的绳。

[7]靮（dí）：马缰绳。

[8]臣则左之：孔疏：“左之，谓左手操其右袂也。”据说，这是要防备俘虏“起恶虑”，留出右手以便制服。臣，郑注：“谓囚俘。”

[9]说：通“脱”。

[10]櫜（gāo）：装铠甲的大袋子。胄（zhòu）：头盔。

[11]器则执盖：孔疏：“凡器若献则陈底执盖以将命，盖轻便也。”

[12]韣（dú）：弓袋。拊（fǔ）：器物之柄。此指弓的把手。

[13]椟（dú）：剑匣。

[14]袶（ráo）：剑套。

[15]苞苴（jū）：包裹鱼肉的草袋。茵：草垫子。颎（jiǒng）：警枕。用圆木制成的枕头，人的头如果侧斜，就会警醒。籥：管乐器，形制似笛。

[16]尚：上。

[17]削：曲刀，即刀刃向内弯曲的刀。

【译文】

以四壶酒、十条干肉、一只狗赐给卑者，或献给尊长，要把酒和狗放在门外，只拿着干肉进门致辞，但致辞时要说“送来四壶酒、十条干肉、一只狗”。如果送来的是切割好的肉，那就拿着肉进去致辞。以禽鸟送人，数量多过一双，那就只拿着一双进门致辞，其余的都放在门外。以狗送人，要牵着拴狗的绳子，送的是看家的狗、田猎的狗，就要把拴狗的绳子交给主人家负责接待宾客的傧者，傧者接受之后，要询问狗的名字。以牛送人，就牵着牛鼻绳，以马送人，就牵着马缰绳。牛和马都用右手牵绳递交，以俘虏送人，就要用左手牵着递交。以车送人，就将登车的绥解下来拿进门致辞。以盔甲送人，如果还有重量较轻的礼物要献，那就先拿着较轻的礼物进门致辞；如果没有其他重量较轻的礼物，那就打开放盔甲的大袋子，拿着头盔进门致辞。以器具送人，将器的底座放在门外，拿着器盖进门致辞。以弓送人，就用左手将弓套折弯，同时拿着弓把进门致辞。以剑送人，要打开剑匣，把盖放在匣子底部，然后把剑套放在剑匣内，剑放在剑套上。以笏版、书册、干肉、用芦苇袋包着的鱼肉、弓、草垫子、席子、枕头、几案、警枕、手杖、琴、瑟、装有锋刃的戈的木盒、蓍草、籥等物送人，拿这些东西时都要左手在上、在外或在前。以刀送人，要让刀刃向后，递给对方刀环，以削刀送人，要将刀把递给对方。凡给别人递交有锋刃的东西，都要避开

锋刃朝向别人。

乘兵车，出先刃，入后刃。军尚左，卒尚右[1]。

【注释】

[1]“军尚左”二句：左为阳，阳主生，表示战事无败绩；右为阴，阴主杀，表示士卒有必死的决心。

【译文】

兵车上的将士，出城时刀刃向前，入城时刀刃向后。将军以居左为上，士卒以居右为上。

宾客主恭，祭祀主敬，丧事主哀，会同主诩[1]。军旅思险，隐情以虞[2]。

【注释】

[1]诩（xǔ）：敏而有勇。

[2]虞：郑注：“度也。”估量，估测。

【译文】

接待宾客以容貌恭敬为主，祭祀以内心诚敬为主，办理丧事以悲痛哀伤为主，国家间的会盟以勇武敏锐为主。军事行动要考虑危险情况，隐蔽自己的部署，并估测敌方的军情。

燕侍食于君子，则先饭而后已，毋放饭，毋流歠[1]，小饭而亟之[2]，数噍[3]，毋为口容[4]。客自彻，辞焉则止。

【注释】

[1]“毋放饭”二句：见《曲礼上》“侍食于长者”节注[5]。

[2]小饭：小口吃饭。亟（jí）：速。

[3]数：通“速”，快。噍（jiào）：嚼。

[4]毋为口容：即《曲礼上》的“毋咤食”，不要口舌作响、鼓嘴等。孔疏：“无得弄口以为容也。”

【译文】

平时陪侍君子吃饭，要先为君子尝食，在君子吃饱后才停止吃；不要把手里不吃的饭再放回到盛饭的食器中，喝汤不要大口喝个不停，要小口吃饭，迅速咀嚼，吃东西嘴巴不要啧啧作响，不要鼓起腮帮子。饭后，陪侍吃饭的客人要自己动手撤掉餐具，这时主人加以劝阻，客人就住手不撤了。

客爵居左[1]，其饮居右[2]。介爵、酢爵、僎爵皆居右[3]。

【注释】

[1]客爵：主人酬宾之爵，即一献之礼，宾接过此爵而不饮，放在自己坐席前脯醢的左边。

[2]其饮：主人献宾之爵，即旅酬（宾主、宾客互相敬酒）开始时，主人献宾之酒，宾饮此酒后将爵放在席前脯醢的右边。

[3]介：宾的副手。酢爵：宾回敬主人之爵。酢，指宾回敬主人酒。僎（zūn）：通“遵”，即乡人中来观礼的卿大夫。介爵、酢爵、僎爵都是必饮之爵，所以都放在各自席右。

【译文】

举行乡饮酒礼时，主人酬宾的爵，宾接过后放在自己席前脯醢的左边；主人献宾的爵，宾饮此酒后将爵放在席前脯醢的右边。主人献给介的爵，宾回敬主人的爵，主人献给观礼的卿大夫的爵，都放在各自席前脯醢的右边。

羞濡鱼者进尾[1]。冬右腴[2]，夏右鳍[3]，祭膴[4]。

【注释】

[1]羞：进献食物。濡（rú）：本意为湿，此处应指浇汁。进尾：鱼尾向前，便于从后向前食鱼而使肉与刺分离。

[2]腴（yú）：鱼腹。

[3]鳍（qí）：鱼脊。

[4]膴（hū）：从鱼腹切下来的大片的肉。

【译文】

献鱼时，进献的是浇上汁的鱼，要让鱼尾朝前。冬天上鱼时要让鱼腹朝着人的右侧，夏天上鱼时要让鱼脊朝着人的右侧，这样便于人用右手取食；行食前祭时，要用鱼腹切下来的大片的肉。

凡齐[1]，执之以右，居之于左。

【注释】

[1]齐（jì）：同“剂”。指将盐、梅放入羹汁中调味。

【译文】

凡调和食物的滋味，要用右手拿着调味品，用左手拿着羹汁等。

赞币自左[1]，诏辞自右[2]。

【注释】

[1]赞币：国君不亲自赠人币帛，由相礼者助国君授币。

[2]诏辞：孔疏：“谓为君传辞也。”

【译文】

相礼者协助国君授币站在国君的左边，为国君传达命令站在国君的右边。

酌尸之仆，如君之仆。其在车，则左执辔，右受爵，祭左右轨、

范[1]，乃饮。

【注释】

[1]轨：车轴的左、右两头。范：车轼的前面。

【译文】

酌酒给为尸驾车的人，礼数要与给国君驾车的人相同，因为尸与国君一样尊贵。如果给尸驾车的人在车上，就左手抓住缰绳，右手接过酒杯，先用酒祭车轴的左、右两头和车轼前面，然后饮酒。

凡羞有俎者，则于俎内祭[1]。

【注释】

[1]于俎内祭：按礼仪，食前祭应取少量食物放在豆、笾之间的地上，但因俎之体形较长大，横设于席前，妨碍了将祭品放到别处，因此放在俎内表示祭祀。俎，盛放肉食的器具。

【译文】

凡上菜，如有用俎盛的，就在俎内行祭。

君子不食圂腴[1]。

【注释】

[1]圂（huàn）腴：孔疏：“圂，猪犬也。腴，猪犬肠也。”猪狗的内脏。圂，通“豢”，指猪、犬。

【译文】

君子不吃猪狗的内脏。

小子走而不趋[1]，举爵则坐祭，立饮。

【注释】

[1]小子走而不趋：孔疏：“弟子不得与宾、主参与礼，但给役使，故宜驱走，不得趋翔为容也。”趋翔，快步疾行，翩翩若翔，是一种礼仪之容。弟子供宾、主役使，因此不须趋翔为容。小子，弟子。

【译文】

弟子参加宴会，只供役使，不须快步趋翔为礼；举杯喝酒，可以跪坐着行祭礼，起立后再饮酒。

凡洗必盥[1]。

【注释】

[1]凡洗必盥：郑注：“先自洁也。”

【译文】

凡洗爵杯，一定先要洗手。

牛羊之肺，离而不提心[1]。

【注释】

[1]离：割。提：绝。心：指中央部分。这是一种割肺祭祀之法。古人吃食先要祭祀，切肺要先从四边切，而保留与中央部位的连接，祭祀时再用手撕断。

【译文】

牛羊的肺，四周切割，但不完全割断与中央部分的连接，食前祭祀时再用手撕断。

凡羞有湇者[1]，不以齐[2]。

【注释】

[1]羞：指美味的食品。湇（qì）：肉汁。

[2]齐（jì）：见上文“凡齐”节注[1]。孔疏，肉汁本身已有盐、梅调味，如果食用者再要自己加调味品，是嫌主人没有调好味道，因此不能自己再调味。

【译文】

凡是佳肴中有肉汁，主人已调好味道，客人不再加调料。

为君子择葱薤[1]，则绝其本末。

【注释】

[1]薤（xiè）：多年生草本植物，韭类。

【译文】

为君子选葱、薤时，要把叶梢和根须掐掉。

羞首者，进喙[1]，祭耳。

【注释】

[1]喙（huì）：一般指鸟兽的嘴，这里泛指动物的嘴。

【译文】

进献的食物有牲头的，要把牲嘴朝前，用牲耳来行食前祭。

尊者以酌者之左为上尊[1]。尊壶者面其鼻[2]。

【注释】

[1]尊者：孔疏：“谓设尊人也。”即摆放酒樽的人。上尊：设两樽，一为玄酒之樽，二为酒之樽。二樽中以玄酒为上。

[2]尊壶者面其鼻：孔疏：“尊与壶悉有面，面有鼻，鼻宜向于尊

者。”

【译文】

摆设酒樽的人，要以斟酒人的左边为上樽之位。摆设酒壶的人，要使壶鼻朝向尊长。

饮酒者、禨者、醮者[1]，有折俎不坐[2]。

【注释】

[1]饮酒：指私下饮宴。禨（jì）：沐后饮酒。醮（jiào）：冠礼中加冠者所饮之酒。

[2]折俎：即按着牲体的骨节折解成块，盛放于俎上。“折俎”是尊贵的礼食，所以折俎未撤就不能坐饮，只有撤俎后才能坐饮。

【译文】

平常饮酒、沐后饮酒以及冠礼中加冠者所饮之酒，只要折俎在就不能坐饮。

未步爵[1]，不尝羞。

【注释】

[1]步爵：行爵。宴会时先完成祭祀礼仪，象征性地吃食饮酒。旅酬后，宾、主才开始不计杯数畅饮，这叫做“无算爵”。行爵，就

是指进行到无算爵时的饮酒。

【译文】

宴会未到行爵畅饮时，就不吃菜肴。

牛与羊、鱼之腥，聂而切之为脍[1]。麋、鹿为菹，野豕为轩，皆聂而不切。麕为辟鸡，兔为宛脾，皆聂而切之。切葱若薤，实之醯以柔之[2]。

【注释】

[1]聂（zhé）而切之为脍：将肉先切成薄片，再细切即成脍。

[2]“麋、鹿为菹”八句：见《内则》“牛脩、鹿脯”节注[2]、“肉腥，细者为脍”节注[2]。

【译文】

生的牛肉和羊肉、鱼肉，切成薄片后再细切就叫做“脍”。麋肉、鹿肉切成大片，叫做“菹”；野猪肉切成大片，叫做“轩”，都是切成薄片后不再细切。獐子肉切成细丝，叫做“辟鸡”；兔肉切成细丝，叫做“宛脾”，都是切成薄片以后再加细切。切葱和薤放在肉中，并加醋和拌使肉柔软。

其有折俎者，取祭肺，反之，不坐。燔亦如之[1]。尸则坐。

【注释】

[1]燔（fán）：烧烤。

【译文】

俎上有按骨节折解成块的牲体，宾客就从中取肺行祭，祭毕再放回俎内，取祭与放回时都不能坐着。取烤肉行食前祭以及放回时也不能坐着。只有尸在做这些事时可以坐着。

衣服在躬，而不知其名为罔[1]。

【注释】

[1]“衣服在躬”二句：孔疏：“衣服文章，所以表人之德，亦劝人慕德，若着之而不识知其名义者，则是罔罔无知之人也。”罔，郑注：“无知貌。”

【译文】

衣服穿在身上却不知衣服的名和义，就是无知。

其未有烛，而后至者，则以在者告。道瞽亦然[1]。

【注释】

[1]道（dǎo）：引导。瞽（gǔ）：盲人。

【译文】

聚会时天色已晚但尚未点燃火烛，这时又有后来者，主人就要把已经在座的人介绍给后来者。引导盲人时也是这样。

凡饮酒，为献主者执烛抱燋[1]，客作而辞，然后以授人。执烛，不让、不辞、不歌。

【注释】

[1]献主：即主人。因为主人献酒于宾，故称“献主”。燋（jiāo）：未点燃的火把。

【译文】

凡聚会饮酒，天黑后，主人就要一手执着点燃的火烛，一手抱着未点燃的火把，劝来宾饮酒，客人看到后就要站起身来辞谢，然后主人将所执火烛交给手下人。手执火烛饮酒，礼仪要减省，不用互相谦让，不用起身辞谢，不必歌唱赋诗。

洗、盥、执食饮者勿气[1]。有问焉，则辟咡而对[2]。

【注释】

[1]洗、盥：孔疏：“洗，谓与尊长洗爵也。盥，谓与尊长洗手也。”一说“洗，谓为尊长洗足”，亦可通。见《训纂》、《集解》引正义。

[2]辟咡（èr）：侧着头说话，以免口气直冲对方。见《曲礼上》“幼子常视毋诳”节注[4]。

【译文】

为长者倒水洗爵，或倒水洗手，以及拿食物饮品，自己的口气不要直冲尊者和食品。尊者如果提问，要侧着头回答，也是避免口气冲及长者。

为人祭曰“致福”，为己祭而致膳于君子曰“膳”，祔、练曰“告”[1]。

【注释】

[1]告：报告刚刚举行完祔祭或练祭。

【译文】

代别人做祭祀主持人，将祭肉送人时就说“给您送上祭祀之福”；主持自家的祭祀，将祭肉送给君子时就说“给您送上些美食”；如果是举办祔祭、练祭，将祭肉送给君子时就说“向您报告举行了祭祀”。

凡膳、告于君子，主人展之[1]，以授使者于阼阶之南，南面，再拜稽首送；反命，主人又再拜稽首。其礼，大牢则以牛左肩、臂、臑、折九个[2]，少牢则以羊左肩七个[3]，犆豕则以豕左肩五个。

【注释】

[1]“凡膳”二句：即上文的“为己祭而致膳于君子曰‘膳’，祔、练曰‘告’”。展，省视。

[2]肩、臂、臑（nào）：牲体前腿的三个部位名称。上端是肩，肩下是臂，臂下是臑。右腿已在祭礼中使用，所以要用左腿作为祭肉送人。

[3]左肩：郑注，从牛的牲体肩、臂、臑，就可知羊、豕也是如此，因此就只说肩，不说臂、臑了。

【译文】

凡是自己祭祀或祔祭、练祭后送祭肉给君子，主人要亲自检视，然后在阼阶南面交给使者，面向南行两拜磕头礼送别使者；使者归来复命，主人又行两拜磕头行礼。致送祭肉的礼数是，如果祭祀时用太牢，那就送牛左前侧的肩、臂、臑三个部位，每个部位折成三段，共九段；如果祭祀时用少牢，那就送羊左前侧的肩、臂、臑，折成七段；如果祭祀时用一头猪，那就送猪左前侧的肩、臂、臑，折成五段。

国家靡敝[1]，则车不雕幾[2]，甲不组縢[3]，食器不刻镂，君子不履丝屦，马不常秣[4]。

【注释】

[1]靡敝：孔疏：“‘靡’谓侈靡，‘敝’谓凋敝。由君作侈靡，赋税烦急，则物凋敝。”

[2]雕：镂刻。幾（qí）：凹凸的花纹。

[3]组縢（téng）：用丝组为装饰。

[4]秣（mò）：喂马的谷物。

【译文】

国家用度奢靡财政凋敝，车子就不要雕刻凹凸的花纹，铠甲也不用丝绸组带来装饰，食器不刻镂图案，君子不穿丝绸装饰的鞋，马也不经常喂以谷物。

学记第十八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学记'者，以其记人学、教之义。"

《学记》之"学"，意涵丰富，有教导、学习、学校、教育等多项意义。郑玄认为此篇内容乃记载人们学习与教育的意义；朱熹《仪礼经传通解》更具体指出，本篇是谈古代学校教人、传道、授业的顺序以及教育得失与兴废的缘由，因此称为"学记"。

本篇是相当完整而且成熟的教育论著，开宗明义即提出化民成俗的教育意义，也指出教学相长的重要观念，并提供教育者具体可行的教学方法——预防、适时、循序、观摩，尤其重视导引启发学生，而非一味强迫学生记诵；同时又从教育者与学习者的不同角度讨论有关的学习原则。本篇的时代距今虽已久远，但今日读来仍然很有意义。

发虑宪[1]，求善良，足以谀闻[2]，不足以动众。就贤体远，足以动众，未足以化民。君子如欲化民成俗，其必由学乎！

【注释】

[1]宪：法。

[2]謏（xiǎo）：小。闻（wèn）：声誉，名声。

【译文】

思想符合法度原则，招求善良贤能之士，这样能够博取小的名声，但不足以感动大众。亲近贤人、体恤远方的臣民，这样能感动大众，但不足以教化人们。君子如果想要教化人们并形成良好的风俗，就一定要从办学校、兴教育入手！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是故古之王者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兑命》曰[1]：“念终始典于学[2]。”其此之谓乎！

【注释】

[1]《兑（yuè）命》：“兑命”当作“说命”，《尚书》佚篇名。下同。郑注：“高宗梦傅说，求而得之，作《说命》三篇，在《尚书》，今亡。”今本伪《古文尚书》有《说命》上、中、下三篇，不可信。2008年，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收藏一批流失到香港的战国竹书，经李学勤带领团队整理研究已陆续由上海中西书局出版（2012年出版），其中第三辑有《说命》上、中、下三篇。清华藏《说命》简长45厘米，每篇末简简背都有篇题《傅说之命》。此处所引“《兑》命曰：念终始典于学”，不见于清华竹简本，整理者认为“这应该是由于《说命》的传本有异”。

[2]典：常。

【译文】

玉不雕琢，就不能成为有用的器物；人不学习，就不能知晓道理。所以古代的君王建立国家、治理百姓，以兴办教育为先。《说命》说：“自始至终惦念着致力于学习。”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虽有嘉肴，弗食，不知其旨也；虽有至道，弗学，不知其善也。是故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故曰：教学相长也。《兑命》曰：“学学半[1]。”其此之谓乎！

【注释】

[1]学（xiào）学半：教与学，各获益一半。上“学”字，即“教”。此处所引“《兑》命曰：学学半”，不见于清华竹简本。

【译文】

即使有美食佳肴，如果不吃一口，就不知道它的美味；即使有深刻的道理，如果不学习，就不明白它好在哪里。所以学习之后才知道自己的不足，教人之后才发觉自己的困惑。知道自己的不足，然后才能够反省自己；发觉自己的困惑，然后才能发奋图强。所以说：教与学是相互促进的。《说命》说：“教与学，各获益一半。”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古之教者，家有塾[1]，党有庠[2]，术有序[3]，国有学。比年入学[4]，中年考校[5]：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强立而不反，谓之“大成”。夫然后足以化民易俗，近者说服而远者怀之，此大学之道也。《记》曰[6]：“蛾子时术之[7]。”其此之谓乎！

【注释】

[1]家有塾：据孔疏，古代二十五家为闾，同在一巷，巷首有门，门边有塾，居民子弟受教于塾。塾，与后文“庠”、“序”、“学”皆指古代学校名。

[2]党：据《周礼·地官·大司徒》，五百家为党。党属于乡。

[3]术：据郑注，当为“遂”。据《周礼·地官·大司徒》，一万二千五百家为遂。遂在远郊。

[4]比（bì）年：每一年。

[5]中年：间隔一年。

[6]《记》：孔疏：“旧人之记先有此语，记礼者引旧记之言。”

[7]蛾（yǐ）子时术之：旧注说，蚂蚁不停地衔土，最终垒成了土丘。蛾，同“蚁”。术，指蚂蚁不停地学习衔土。

【译文】

古代的教育场所，二十五家的闾有塾，五百家的党有庠，一万二千五百家的遂有序，天子、诸侯的国都有学。每年有新生入学，隔一年要考核一次：第一年，考核阅读经文的句读能力并辨别学习兴趣的方向；第三年，考核是否专心课业且善于合群；第五年，考核是否精专广博且敬爱师长；第七年，考核讲论学问及识人交友的能力；完成这七年的学习并通过考核，就称为“小成”。第九年，知道触类旁通，想法独立而又不违反师教，就称为“大成”。学业大成后，就足以教化人们、移风易俗，使亲近的人心悦诚服，而远方的人都来归附，这就是大学之道。

《记》中说："蚂蚁不停地学习衔土，终于垒成了土堆。"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大学始教，皮弁祭菜[1]，示敬道也。《宵雅》肄三[2]，官其始也[3]。入学鼓箧[4]，孙其业也[5]。夏、楚二物[6]，收其威也。未卜禘不视学[7]，游其志也[8]。时观而弗语，存其心也。幼者听而弗问，学不躐等也[9]。此七者，教之大伦也。《记》曰："凡学，官先事[10]，士先志[11]。"其此之谓乎！

【注释】

[1]皮弁：即皮弁服，一种礼服名。可参看《郊特牲》"天子适四方"节注[13]。祭菜：即释菜礼，将菜放置在先圣、先师的神位前进行祭祀。见《月令》"是月也，毋竭川泽，毋漉陂池"节注[5]。

[2]《宵雅》：即《小雅》。宵，小。肄（yì）三：学习三篇诗歌，即《诗经·小雅》中《鹿鸣》、《四牡》、《皇皇者华》三篇。肄，习。

[3]官其始：劝诱初学者立志任官事上。据郑注，《小雅》这三篇诗歌都属于君臣宴乐、犒劳辛苦的内容，安排学生学习可以劝诱学生事上的意愿。

[4]入学鼓箧（qiè）：这一种入学的仪式，开学时，大胥之官击鼓以召集学生，到齐后，打开书箱，取出书籍。鼓箧，郑注："击鼓警众，乃发箧出所治经业也。"

[5]孙（xùn）：通“逊”，敬顺。

[6]夏、楚：两种教鞭。夏，用榣（tāo，山楸）木制作；楚，用荆条制作。

[7]视学：即考核评判优劣。

[8]游其志：让学生优游心志，不急于求成。游，优游从容。

[9]躐（liè）：超越。

[10]官：已仕者。

[11]士：未仕者。

【译文】

大学开学时，学生要穿着皮弁服，在先圣、先师神位前祭菜，表示敬重师道。诵习《小雅》中的三篇诗歌，这是为了劝导学生在开始学习时就立志做官事奉君上。入学时，击鼓召集学生，打开书箱取出书籍，使学生敬顺学业。使用夏、楚两种教鞭鞭笞违规的学生，收敛他们的气势。天子、诸侯没有经过占卜举行禘祭前，就不到学校视察考核，让学生志意从容宽松，学习不会紧迫急切。教师注意观察学生，却不事事叮咛，让学生动脑筋、存疑问，培养独立思考的能力。年幼的学生只听讲而不随意提问，因为学习不能逾越等级。以上七项，就是教学的大纲。《记》说：“凡是学习，学做官就先学为官之事，学做士就先学学士之志。”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大学之教也，时教必有正业[1]，退息必有居学[2]。不学操缦[3]，不

能安弦；不学博依[4]，不能安《诗》；不学杂服[5]，不能安礼；不兴其艺，不能乐学。故君子之于学也，藏焉，修焉，息焉，游焉。夫然，故安其学而亲其师，乐其友而信其道。是以虽离师辅而不反也[6]。《兑命》曰："敬孙务时敏[7]，厥修乃来[8]。"其此之谓乎！

【注释】

[1]时教：因时施教。朱熹将"时"字属上句，读为"大学之教也时"，认为即《王制》篇中"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书》"。正业：孔疏，即先王的正典，而非诸子百家。

[2]居学：指居家休息时的辅助性的学习。以下"安弦"、"博依"、"杂服"、"兴艺"等，都是"居学"的内容。

[3]操缦（màn）：操弄琴弦。缦，弦索。

[4]博依：广博的譬喻。《诗经》善用比兴的写作手法，读者必须博学多闻，知道天地草木、鸟兽、虫鱼之事，才能理解《诗经》的内在意涵。

[5]杂服：指各种礼服、燕服。

[6]辅：指朋友。

[7]孙（xùn）：通"逊"。此处所引"《兑》命曰：敬孙务时敏，厥修乃来"，不见于清华竹简本。

[8]厥：其。修：修正业。指修业的成果。

【译文】

大学的教学，要因时施教安排授课内容，教学内容一定是先王的正典，课后休息一定在居所有各种学习。不学习拨弄琴弦的指法，就不能把琴弹好；不广博地学习比兴比喻，就不能真正领会理解《诗经》；不学习各种服饰弁冕知识，就不能很好地操持执行礼典礼仪；不喜好精深博雅的技艺，就不能有乐趣地学习。所以君子对于学习这件事，要时刻怀藏着学习的心愿，不断研修，休息时不忘学习，游乐时也不忘学习。这样才能安心学习并亲近师长，与朋友快乐地交往而信奉所学的道理。所以，即使离开师长朋友也不会违反所学的道理。《说命》说：“敬重道义，谦逊问学，努力学习，时刻学习，尽快实行，那修业的成果才会到来。”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今之教者，呻其佔毕[1]，多其讯言[2]，及于数进[3]，而不顾其安[4]，使人不由其诚[5]，教人不尽其材。其施之也悖，其求之也佛[6]。夫然，故隐其学而疾其师[7]，苦其难而不知其益也。虽终其业，其去之必速。教之不刑[8]，其此之由乎！

【注释】

[1]呻其佔（chān）毕：指教师不懂经义，只会吟读简册，无法为学生诠释义理。呻，吟诵。佔毕，指视简上文字诵读以教人。佔，视。毕，指简。

[2]讯：王引之说，应读为“谇”。多其谇言，即多其告语，指学生还没有自己思考领悟，就将答案告诉学生。

[3]及于数（sù）进：追求于速进。及，通“汲”，汲汲。数，通“速”。

[4]安：知晓。

[5]使人：即教人。

[6]佛：通“拂”，乖戾。

[7]隐：厌恶。

[8]刑：成功。

【译文】

今天的教师，只知道照本宣科拿着简册吟读，不等学生自己思考领悟就生硬灌输，汲汲于加速进度，而不管学生是否真的知晓道理，教学不是诚心诚意的，向学生传授知识也有所保留。教师施教就违背常理，学生求学也乖戾抵触。正因如此，学生厌恶学习而且痛恨自己的教师，感到学习的痛苦而不知学习的好处。即使完成了学业，也必然很快地会忘掉学过的东西。教育之所以不能成功，应该就是这个原因吧！

大学之法：禁于未发之谓豫[1]，当其可之谓时，不陵节而施之谓孙[2]，相观而善之谓摩。此四者，教之所由兴也。

【注释】

[1]豫：预备，预防。

[2]陵节：超越阶段。孙（xùn）：通“逊”，顺。

【译文】

大学教育的方法：在邪念未萌发之时就加以禁止，这叫预防；在可以接受教育之时就加以教育，这叫适时；不超越学习阶段而循序渐进地施教，这叫顺序；互相观察而学习别人的优点，这叫观摩。这四项，是教育之所以能兴盛的方法。

发然后禁，则扞格而不胜[1]；时过然后学，则勤苦而难成；杂施而不孙，则坏乱而不修；独学而无友，则孤陋而寡闻；燕朋逆其师[2]；燕辟废其学[3]。此六者，教之所由废也。

【注释】

[1]扞（hàn）格：抵触。

[2]燕：轻慢。

[3]燕辟废其学：孔疏：“堕学之徒，好亵慢笑师之譬喻，是废学之道也。”燕辟，郑注：“亵师之譬喻。”

【译文】

邪念萌发后才加以禁止，就会抵触抗拒而不能战胜邪念；过了能够接受学习的年纪之后才学习，就会劳累辛苦而难有成效；教学杂乱而不依顺序，就会破坏混乱教学体系而无法治理；独自学习而没有朋友相互交流切磋，就会孤陋寡闻；轻慢朋友就会违背师教；轻慢老师的训喻，

就会荒废学业。这六项，是教育之所以会失败的原因。

君子既知教之所由兴，又知教之所由废，然后可以为人师也。故君子之教喻也，道而弗牵[1]，强而弗抑[2]，开而弗达。道而弗牵则和，强而弗抑则易，开而弗达则思。和、易以思，可谓善喻矣。

【注释】

[1]道（dǎo）：导引。下同。牵：牵制。

[2]强（qiǎng）：劝勉。

【译文】

君子已经知道教育之所以兴盛的方法，又知道教育之所以失败的原因，然后就可以为人师表了。所以君子教育学生时，引导而不牵制，劝勉而不压抑，启发思考而不说尽。引导而不牵制能使师生关系融洽，劝勉而不压抑能使学生容易接受，启发而不说尽能使学生独立思考。使学生和顺，易于领会接受，又能独立思考，这就称得上善于教谕了。

学者有四失，教者必知之。人之学也，或失则多，或失则寡，或失则易，或失则止[1]。此四者，心之莫同也。知其心，然后能救其失也。教也者，长善而救其失者也。

【注释】

[1]止：指学者尚未知晓通透道理，却又不请教咨问，将自己想法作

为结论。孔疏，“此失在于自止”，这是“思而不学则殆”。

【译文】

学生容易产生四种过失，教师必须了解。人们学习时，有的失于贪婪求多，有的失于孤陋寡闻，有的失于肤浅而不知深究，有的失于自以为是而故步自封。这四项过失的产生，心理是各不相同的。教师必须知道他们的心理，然后才能纠正他们的过失。教育，就是让学生发挥所长，并纠正他们的过失。

善歌者，使人继其声；善教者，使人继其志。其言也约而达，微而臧[1]，罕譬而喻，可谓继志矣。

【注释】

[1]臧（zāng）：善。

【译文】

善于唱歌的人，能使人感动而不知不觉地跟着唱；善于教育的人，能使人听懂了他讲的道理、继承他的志向。言语简约而通达，精微而妙善，少用譬喻而意义明白，能够做到这几点，就称得上是能使人继承志向的人。

君子知至学之难易，而知其美恶，然后能博喻[1]。能博喻然后能为师，能为师然后能为长，能为长然后能为君，故师也者，所以学为君也。是故择师不可不慎也。《记》曰：“三王、四代唯其师[2]。”此之谓

乎！

【注释】

[1]博喻：孙希旦《集解》："谓因学者之材质而告之，而广博譬喻，不拘一途也。"即因材施教。

[2]三王：夏、商、周三代之王。四代：三代加虞。

【译文】

君子知道到达学问之路的难易，而且知道学生的素质有好有坏，然后能广用比喻、因材施教。能广用比喻、因材施教，然后才能为人师表，能为人师表，然后才能做官长，能做官长，然后才能做国君，所以和老师学习，就是在学习做国君。因此选择老师不可不慎重。《记》说："三王、四代都是以老师为重。"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

凡学之道，严师为难[1]。师严然后道尊，道尊然后民知敬学。是故君之所不臣于其臣者二：当其为尸，则弗臣也；当其为师，则弗臣也。大学之礼，虽诏于天子[2]，无北面，所以尊师也。

【注释】

[1]严：尊敬。

[2]诏：教。

【译文】

凡学习之道，最难的就是尊敬老师。老师受到尊敬，然后道才会受到尊重，道受到尊重，然后人们才知道尊崇敬重学问。因此有两种情况国君是不把臣子当作臣子看待的：一种是当臣子担任祭祀的尸时，国君不敢把他看作是臣子；另一种是当臣子是自己的老师时，国君不敢把他看作是臣子。大学的礼仪，即使是给天子讲学，老师也不必面向北方表示居臣位，就是为了表示尊敬老师。

善学者，师逸而功倍，又从而庸之[1]；不善学者，师勤而功半，又从而怨之。善问者，如攻坚木，先其易者，后其节目，及其久也，相说以解[2]；不善问者反此。善待问者，如撞钟，叩之以小者则小鸣，叩之以大者则大鸣，待其从容，然后尽其声；不善答问者反此。此皆进学之道也。

【注释】

[1]庸：功劳。

[2]说（tuō）：通“脱”，解脱。

【译文】

善于学习的人，老师轻松而效果加倍，学生又从而归功于老师；不善于学习的人，老师辛勤而效果减半，学生又从而埋怨老师。善于发问的人，好比攻伐坚硬的木材，要先从容易的部位开始，然后再砍伐坚硬的关节处，等到时间一长，木材就脱落分解了；不善于发问的人正与此相反。善于回答问题的人，好比撞钟，小力地敲打钟声就小，用力地敲打钟声就大，从容不迫地敲打，钟声就渐渐止息；不善于回答问题的人

正与此相反。这都是推进学习的方法。

记问之学[1]，不足以为人师。必也其听语乎！力不能问，然后语之；语之而不知，虽舍之可也。

【注释】

[1]记问之学：预先背诵书中内容。

【译文】

只靠预先记诵书中的内容来给学生讲授，这不足以成为老师。一定要听了学生发问后才加以解答吧！如果学生有疑惑却没有发问的能力，他才主动为学生解惑；如果为学生讲解了而学生仍然无法理解，先搁置一旁，以后再讲解也是可以的。

良冶之子[1]，必学为裘[2]；良弓之子，必学为箕[3]；始驾马者反之[4]，车在马前。君子察于此三者，可以有志于学矣。

【注释】

[1]冶：冶铸。

[2]为裘：以兽皮缝缀裘衣，把一片片的兽皮拼合成皮衣。

[3]为箕：畚箕必须由弯曲柳条编制。本节前两句，李调元《礼记补注》认为，虽然冶铸与缝制裘衣、制弓与编制簸箕，表面上是

不相关的事，但方法与道理却是可以借鉴学习的，作者是借此说明“学者贵于善悟也”，也就是举一反三的学习之道。

[4]始驾马：初学驾车的幼马。反之：据孔疏，这是指由大马驾车在前，而将学习驾车的小马系在车后，一反大马驾车的常态，是为了让未曾驾车的小马勿因惊恐而奔驰，逐渐熟悉适应驾车。

【译文】

优秀的冶铸工之子，一定要学习缝制裘衣；优秀的制弓匠之子，一定要学习编制畚箕；刚开始学习驾车的幼马，与大马在车前驾车的位置正相反，车子行在幼马前。君子明白了这三件事的道理后，就可以触类旁通，立志学习了。

古之学者，比物丑类[1]。鼓无当于五声[2]，五声弗得不和；水无当于五色[3]，五色弗得不章[4]；学无当于五官[5]，五官弗得不治；师无当于五服[6]，五服弗得不亲。

【注释】

[1]比物丑类：指排比并列各类事物。丑，比。

[2]当：主。五声：即宫、商、角、徵、羽。

[3]五色：青、赤、黄、白、黑。

[4]章：通“彰”，显明。

[5]五官：据《曲礼下》“天子有后”节，指司徒、司马、司空、司

士、司寇。这里泛指政府各级官吏。

[6]五服：指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五种丧服。这是按照与死者的亲疏关系确定的穿着丧服的规格、服丧时间长短、服丧内容的丧礼制度。

【译文】

古代的学者，喜欢排比并列各类事物。鼓，本不属于五声，而五声若没有鼓的调节就不能和谐；水，本不属于五色，而绘画时若没有水的调和，五色就无法彰显色彩；学，本不属于五官中的一职，而五官若不通过学习，就不懂得治理之道；老师，本不属于五服，而五服之内的亲属不通过老师教导，就不知道应当怎样互相亲近。

君子曰[1]：“大德不官，大道不器，大信不约，大时不齐。察于此四者，可以有志于学矣[2]。”

【注释】

[1]曰：原本脱此字，整理者补出。

[2]学：孔疏引作“本”，故注家多以“本”字作解，如孙希旦《集解》、朱彬《训纂》等。孔疏：“不官为诸官之本，不器为诸器之本，不约为诸约之本，不齐为诸齐之本。”此处作“学”亦通。

【译文】

君子说：“最大的德性不局限于任何官职，最高的道理不拘泥于任

何器用，最大的诚信不必用符券约束，最要紧的天时不会将万物消长、荣枯、兴衰整齐划一。明白了这四项，就可以有志于学习了。”

三王之祭川也，皆先河而后海，或源也[1]，或委也[2]。此之谓务本。

【注释】

[1]源：孔疏引或说云：“源则河也。”

[2]委：孔疏引或说云：“委则海也。”

【译文】

夏、商、周三代君王祭祀河川，都先祭河再祭海，河是源头，海是众水之所汇聚。这就叫作务求根本。

乐记第十九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乐记’者，以其记乐之义。”

本篇所谓的“乐”不同于今天的音乐，它包含音乐、舞蹈（或兼诗歌）的表现形式。记文主要阐述乐的形成与功能，并论述礼、乐关系及影响等，因此题为“乐记”。本篇是中国最早的音乐理论著作。刘向《别录》校书，得《乐记》二十三篇，今本《乐记第十九》乃将前十一篇合为一篇，各篇篇目及主旨为：一、乐本：论乐之起源，提出声、音、乐意义不同，并谈及乐的社会功能。二、乐论：论礼、乐之别，以及其各自的社会功能。三、乐礼：论礼、乐与社会、天地、自然的关系。四、乐施：论乐与统治者的德行及事功的关系以及礼、乐的教化功能。五、乐言：论乐对性情的影响，圣王制乐必须深思。六、乐象：论乐对思想情绪的影响及乐教意义，另及礼、乐的教化功能。七、乐情：论乐与情的关系、礼与乐之区别及社会功能。八、魏文侯：论古乐与郑、卫之音的区别、德音与溺音的差异。九、宾牟贾：论周乐舞《武》的舞蹈结构、内容及意义。十、乐化：论乐对修养及人伦的教化作用，以及先王制《雅》、《颂》的意义。十一、师乙：论人性情不同，各有所宜之歌，且歌舞乃喜悦的自然流露。

近十几年来，由于郭店楚墓竹简《性自命出》与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性情论》两篇先后面世，《乐记》再度引起学界的高度关注。

学者指出，这两篇出土简文的部分内容，其根本思想与《乐记》一致，如人性乃感于物而生情，乐则足以陶冶性情，发挥教化的社会功能等。

凡音之起[1]，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2]，物使之然也[3]。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声相应，故生变，变成方[4]，谓之音。比音而乐之[5]，及干戚、羽旄[6]，谓之乐。

【注释】

[1]音：曲调。包括有词的歌和无词的曲。《乐记》中的“音”与“声”、“乐”相对，郑玄以为宫、商、角、徵、羽五音相杂调和谓之“音”，单出谓之“声”。

[2]动：指感情的变化。

[3]物：外界事物。郭店楚墓竹简《性自命出》与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性情论》均载：“凡人虽有性，心亡定志，待物而后作，待悦而后行，待习而后奠。喜怒哀悲之气，性也。及其见于外，则物取之也。”与此句意味相同，说明人心的变化是由外界事物影响的结果。

[4]方：声按照一定方式、形式排列组合，即曲调。

[5]比：编排。乐：用乐器演奏。

[6]干戚：跳武舞时所执的舞具。干，盾。戚，斧形的器具。羽旄：跳文舞时所执的舞具。羽，雉羽。旄，旄牛尾。本篇所谓“乐”，正是音乐与舞蹈的结合。

【译文】

“音”的缘起，是从人心所产生的。人心的活动，是外界事物触发的结果。有感于外界事物而心动，所以用“声”表现出来。不同的声彼此应和，所以产生变化，把声的变化按着一定的规律表现出来，就称作“音”。排列这些“音”而且配上乐器演奏，并手持干、戚、羽、旄跳舞，就称作“乐”。

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也。是故其哀心感者，其声噍以杀[1]；其乐心感者，其声啴以缓[2]；其喜心感者，其声发以散[3]；其怒心感者，其声粗以厉[4]；其敬心感者，其声直以廉；其爱心感者，其声和以柔[5]。六者[6]，非性也[7]，感于物而后动。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8]。故礼以道其志[9]，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注释】

[1]噍（jiāo）：急促。杀（shài）：衰退，消减。

[2]啴（chǎn）：宽舒。

[3]发：扬。散：畅达。

[4]粗：粗犷，壮猛。厉：高急，凌厉。

[5]和：温和，不乖。柔：致顺。

[6]六者：上述六种声音。

[7]性：本性。

[8]先王：先代的圣贤帝王，旧注指尧、舜、禹、文王、武王等。

[9]道（dǎo）：引导。

【译文】

乐，是从音产生的，它的根源在于人心感应外界的事物。因此当哀伤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急促而衰弱的；当欢乐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宽绰而舒缓的；当喜悦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开朗而畅达的；当愤怒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粗暴而凌厉的；当虔敬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刚直而廉正的；当爱慕的心有所感应时，发出的声音是和美而温柔的。这六种声音，并非天性，而是受到外界事物触动才发生的。因此前代先王对于能触动人的事物十分慎重。所以用礼义来引导人们的心志，用音乐来和同人们的声音，用政治来统一人们的行止，用刑法来防止人们的奸邪。礼、乐、刑、政，它们终极目标是一致的，都是用来统一民心而使社会安定、天下大治的。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动于中，故形于声，声成文[1]，谓之音。是故治世之音安以乐[2]，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3]，其政乖[4]；亡国之音哀以思[5]，其民困。声音之道，与政通矣。

【注释】

[1]成文：意同上文“成方”，指合成为一定的形式，即曲调。文，指文采。

[2]治世：太平的时期。安：安详。

[3]乱世：动乱的时期。怨：怨恨。

[4]乖：反常，不和谐。

[5]思：深沉，忧郁。

【译文】

音，是产生于人的内心的。情感在心中激宕，因此表现为“声”，“声”组合成一定形式的曲调，就称作“音”。所以治世之音安详而喜乐，表示政治和谐；乱世之音怨恨而愤怒，表示政治混乱；亡国之音悲哀而忧郁，表示人们困苦。声音的道理，是与政治相通的。

宫为君，商为臣，角为民，徵为事，羽为物[1]。五者不乱，则无怗懘之音矣[2]。宫乱则荒，其君骄；商乱则陂[3]，其官坏；角乱则忧，其民怨；徵乱则哀，其事勤[4]；羽乱则危，其财匮。五者皆乱，迭相陵[5]，谓之慢[6]。如此则国之灭亡无日矣。

【注释】

[1]“宫为君”五句：宫、商、角、徵（zhǐ）、羽，即“五音”或“五声”，是我国古代五声音阶中的五个音级，相当于简谱中的1、2、3、5、6。这里的宫、商、角、徵、羽，不是指五个单音，而是曲调的调式。事，劳役，役事。物，财物，物资。

[2]怗懘（zhān chì）：指音调敝败不和谐、不流畅。

[3]陂（bì）：倾斜。这里指邪恶。

[4]勤：指劳役的繁重。

[5]迭（dié）：这里指五声互相混淆缠杂。

[6]慢：慢音，放肆而没有规矩的音乐。

【译文】

宫声代表国君，商声代表臣下，角声代表百姓，徵声代表役事，羽声代表物资。这五种调式不混乱，就不会有不和谐的声音。宫声混乱音调就散漫，象征君主骄纵；商声混乱音调就倾颓，象征吏治腐败；角声混乱音调就忧愁，象征百姓怨恨；徵声混乱音调就哀伤，象征百姓役事繁重；羽声混乱音调就危殆，象征财物匮乏。五种调式都发生混乱，彼此混淆侵凌，就叫做“慢音”。如此，国家灭亡的日子就不远了。

郑、卫之音[1]，乱世之音也，比于慢矣[2]。桑间濮上之音[3]，亡国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4]，诬上行私而不可止也。

【注释】

[1]郑、卫之音：指春秋战国时期郑、卫两国的音乐。与传统的雅乐不同，因其细腻动听而往往被认为是“靡靡之音”。先儒都强调近雅乐而远郑声。孔子说，治国就要“放郑声，远佞人”，因为“郑声淫，佞人殆”（《论语·卫灵公》）；还说“恶郑声之乱雅乐也，恶利口之覆邦家者”（《论语·阳货》）。郭店楚墓竹简《性自命出》、上海博物馆所藏战国楚竹书《性情论》也

说："郑、卫之乐，则非其声而纵之也。"认为郑、卫之乐皆非雅乐而是放纵不知节制之音，与传世文献可互相印证。

[2]比：近。

[3]桑间濮上之音：桑间，郑注："濮水之上，地有桑间者。"在今濮阳南，古属卫地。《史记·乐书》正义云："昔殷纣使师延作长夜靡靡之乐，以致亡国。武王伐纣，此乐师师延将乐器投濮水而死。后晋国乐师师涓夜过此水，闻水中作此乐，因听而写之。既得还国，为晋平公奏之。师旷抚之曰：'此亡国之音也，得此必于桑间濮上乎？纣之所由亡也。'"亦见《韩非子·十过》。

[4]流：放纵，不受约束。

【译文】

郑、卫两地的音乐，是乱世之音，已接近于慢音了。桑间濮上的音乐，是亡国之音，它反映政教散乱，百姓放纵，臣下犯上欺上、图谋私利而无法遏止。

凡音者，生于人心者也；乐者，通伦理者也。是故知声而不知音者，禽兽是也，知音而不知乐者，众庶是也，唯君子为能知乐。是故审声以知音[1]，审音以知乐，审乐以知政，而治道备矣。是故不知声者不可与言音，不知音者不可与言乐。知乐，则几于礼矣[2]。礼、乐皆得，谓之有德。德者，得也。是故乐之隆，非极音也；食飨之礼[3]，非致味也。《清庙》之瑟[4]，朱弦而疏越[5]，壹倡而三叹，有遗音者矣。大飨

之礼[6]，尚玄酒而俎腥鱼[7]，大羹不和[8]，有遗味者矣。是故先王之制礼乐也，非以极口腹耳目之欲也，将以教民平好恶而反人道之正也[9]。

【注释】

[1]审：审察，研究。

[2]几：接近。

[3]食飨之礼：食礼和飨礼，古代招待宾客及宗庙祭祀的礼仪。具体仪式仪节已不得而知。

[4]《清庙》：《诗经·周颂》篇名。是周人祭祀先祖文王时演奏的乐章。

[5]朱弦：即“练朱弦”，指弹奏的琴弦是经过练制并染红的。古代以水煮生丝叫做“练”，经过练制的琴弦，声音较低沉稳重，符合宗庙音乐的需求。疏：通。越：瑟底孔。战国早期曾侯乙墓出土漆瑟，瑟底板前、后两端各有一个椭圆形孔，即“越”。孔疏引熊氏说“瑟两头有孔”，与出土实物正相合。该孔有调节琴音的作用，孔小则声急促，孔大则声舒迟。

[6]大飨之礼：合祭先王的祭礼。

[7]玄酒：水。腥鱼：生鱼。

[8]大羹：不调以盐、菜的肉汁。

[9]平好恶：孔疏：“将以教民均平好恶，使好者行之，恶者避

之。”即节制、调节好恶之情。

【译文】

音，产生于人的内心；乐，是可以通达人事伦理的。因此，禽兽只懂得“声”而不懂得“音”，庶民大众只懂得“音”而不懂得“乐”，唯有君子能够懂得“乐”。因此，从审察“声”而懂得“音”，从审察“音”而懂得“乐”，从审察“乐”而懂得政治，这样，治理国家的道理就完备了。不懂何谓“声”的人，就不能与他讨论“音”；不懂何谓“音”的人，就不能与他讨论“乐”。懂得了“乐”，就接近于懂得礼了。礼、乐都有心得，就称之为有德。德，就是有得于礼、乐。所以，乐盛大隆重，不是为穷极对音乐的欣赏；举行食、飨之礼，不是为穷极对美味的享受。伴奏《清庙》乐章的瑟，拨着红色的弦，疏通琴底的调音孔，一人领唱，三人应和咏叹，形式简朴但余音袅袅。大飨之礼，将实为清水的玄酒放在上位，俎上摆置的是未经烹煮的生鱼，肉汁里不用盐、菜调和，食物简单却余味无穷。所以先王制礼作乐，并不是用以穷极口腹耳目等感官的欲望，而是用以教导人们节制欲望、平衡好恶，进而归返人性的正道。

人生而静[1]，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物至知知[2]，然后好恶形焉。好恶无节于内，知诱于外，不能反躬，天理灭矣[3]。夫物之感人无穷，而人之好恶无节，则是物至而人化物也[4]。人化物也者，灭天理而穷人欲者也。于是有悖逆诈伪之心，有淫泆作乱之事。是故强者胁弱，众者暴寡，知者诈愚，勇者苦怯，疾病不养，老幼孤独不得其所，此大乱之道也。

【注释】

[1]静：平静。指人初生时没有外物的影响，还没有情感、欲望的躁动。

[2]知（zhì）知：前“知”同“智”，指心智；后“知”为感知、知晓。

[3]天理：上天之理，犹天性。指天所决定的人的本性，即天赋善性。

[4]人化物：人化于物，即人天赋的善性受外物影响而异化。

【译文】

人生来是平静的，没有情欲的躁动，这是天赋的本性。感受到外物而心动，这是人的本性产生的欲求。外物来到，心智便不断地感知它，然后内心就生出好恶。如果好恶在内心无法制约，心智又被外物诱惑，不能回到初生时平静的本性，天生的理性就泯灭了。外物对人的影响是无穷尽的，倘若人的内心好恶不能节制，这样，随着外物的到来，人就渐渐被物化了。人被物化，就会泯灭天理而穷尽欲求。于是就有了悖乱叛逆、狡诈虚伪之心，有了骄纵淫逸、为非作乱之事。所以强者胁迫弱者，多数欺侮少数，聪明人欺骗愚钝者，胆大的凌辱胆小的，有病的人无法治病疗养，老人、幼童、丧父的孤儿、丧子的独身老人都找不到安置之所，这是导致国家社会大乱的邪道。

是故先王之制礼乐，人为之节。衰麻哭泣[1]，所以节丧纪也[2]；钟鼓干戚，所以和安乐也；昏姻冠笄[3]，所以别男女也；射乡食飨[4]，所以正交接也。礼节民心，乐和民声，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礼、乐、刑、政，四达而不悖，则王道备矣。

【注释】

[1]衰（cuī）麻：指丧服，因为丧服均用粗麻布制成。哭泣：指丧礼中各种有关哭泣的规定。

[2]丧纪：丧事。

[3]昏：同“婚”。冠笄（jī）：指男女的成年礼。见《曲礼上》“男女异长”节注[2][4]。

[4]射：大射礼。乡：乡饮酒礼。

【译文】

所以先代君王制礼作乐，使人以此节制自己。制定丧服的等次与哭泣的礼数，是用来节制丧事的；制定钟鼓干戚乐舞的礼制，是用来调和安乐的；制定婚礼、冠礼、笄礼，是用来区别男女的；制定射礼、乡饮酒礼、食礼、飨礼，是用来规范交际的。礼可以节制民心，乐可以调和民声，政可以推行国政，刑可以防止奸邪。礼、乐、刑、政，能通达于四方而不悖乱，那么王道之治就完备了。

乐者为同，礼者为异。同则相亲，异则相敬。乐胜则流[1]，礼胜则离[2]。合情饰貌者[3]，礼、乐之事也。礼义立则贵贱等矣[4]；乐文同[5]，则上下和矣。好恶着，则贤不肖别矣。刑禁暴，爵举贤，则政均矣。仁以爱之，义以正之，如此则民治行矣。

【注释】

[1]乐胜则流：乐的功能是使人和合亲近，若用乐过度则容易发生轻慢不敬。胜，过度。流，放任失敬，不讲尊卑。

[2]礼胜则离：礼的功能在使人分别远近亲疏，若用礼过度则使人疏离不和。

[3]合情：调和内在的感情，这是乐的功能。饰貌：修饰外在的行为仪态，这是礼的功能。

[4]义：同“仪”。

[5]乐文：指乐曲。

【译文】

乐是为了和合情感，礼是为了区别差异。情感和合就能彼此亲近，区别差异就能互相尊敬。乐如果过度就会轻慢不敬，礼如果过度就会疏离失和。调和感情、修饰仪态，这是礼和乐的功能。礼仪确立，贵贱等级就分明了；乐曲和谐，上下关系就和睦了。喜好与厌恶明确，贤人与不肖、好人与坏人就分清了。用刑罚来禁止暴虐，用爵位来选拔贤能，政治就平和清明了。以仁来关爱保护人们，以义来匡正管教人们，这样，就能把人们治理好了。

乐由中出[1]，礼自外作。乐由中出，故静；礼自外作，故文[2]。大乐必易，大礼必简。乐至则无怨，礼至则不争。揖让而治天下者，礼乐之谓也。暴民不作，诸侯宾服，兵革不试[3]，五刑不用[4]，百姓无患，天子不怒，如此则乐达矣。合父子之亲，明长幼之序，以敬四海之内，天子如此，则礼行矣。

【注释】

[1]中：内心。出：产生。

[2]文：文饰，文采。这里指仪式、仪节。

[3]试：用。

[4]五刑：见《王制》“司寇正刑明辟”节注[5]。

【译文】

乐是从内心产生的，礼是在外表反映的。乐从内心产生，所以就平静；礼在外表反映，所以就显现文采。大乐一定是平易的，大礼一定是简约的。乐教施行了，就没有怨恨；礼教施行了，就不会相争。靠着谦让就能治理天下的，说的就是礼乐了。不会有暴民暴乱，诸侯臣服于天子，武器军备不动用，五刑不施行，百姓没有忧患，天子不必恼怒，这样，乐教的目的就达到了。使四海之内父子亲情融合，长幼秩序分明，人人尊敬天子，这样礼的教化就推行了。

大乐与天地同和，大礼与天地同节。和，故百物不失[1]；节，故祀天祭地。明则有礼乐，幽则有鬼神[2]，如此，则四海之内合敬同爱矣。礼者，殊事合敬者也；乐者，异文合爱者也。礼、乐之情同[3]，故明王以相沿也。故事与时并[4]，名与功偕[5]。

【注释】

[1]不失：不失其本性。

[2]幽：幽冥世界，与人间相对。

[3]礼、乐之情同：指礼、乐虽然殊事异文，但是其合敬同爱的内在精神却是一致的。情，犹精神。

[4]事与时并：礼须应时宜，视时而起。事，即礼。

[5]名与功偕：乐名与功业匹配。据说，圣王作乐，都依据得天下之功而名乐曲，如尧作《大章》、舜作《大韶》、禹作《大夏》、汤作《大濩》、武王作《大武》等皆是。名，指乐。

【译文】

大乐与天地一样协和万物，大礼与天地一样节制万物。因为能协和，所以万物不失本性；因为有节度，所以按礼节祭祀天地。人间有礼乐教育教化，幽冥中有鬼神佑护扶持，这样，四海之内就能使人们互相尊敬、互相亲爱。礼，以不同的仪节使人彼此敬重；乐，以不同形式的乐曲使人亲近相爱。礼与乐的精神作用是相同的，所以圣明的君王都重视礼乐，世代沿袭。因此，圣王所制定的礼仪与所处的时代相符，所制定的乐名与所建的功业相称。

故钟、鼓、管、磬[1]，羽、籥、干、戚[2]，乐之器也。屈伸俯仰，缀、兆、舒疾[3]，乐之文也。簠、簋、俎、豆[4]，制度、文章，礼之器也。升降上下，周还、裼袭[5]，礼之文也。故知礼乐之情者能作，识礼乐之文者能述。作者之谓圣，述者之谓明。明圣者，述作之谓也。

【注释】

[1]管：管乐器的通称。“钟、鼓、管、磬”与下列“羽、籥、干、戚”都是“乐之器”，前者为演奏之乐器，后者为跳舞之舞具。

[2]籥（yuè）：编管乐器，也可作为舞具。《诗经·邶风·简兮》：“左手执籥，右手秉翟。”文舞执羽籥，武舞执干戚。

[3]缀：舞队的位置。兆：舞队的活动界域。舒疾：指舞蹈节奏的舒缓与急促。

[4]簠（fǔ）、簋（guǐ）：见《曾子问》“曾子问曰：天子尝、禘、郊、社、五祀之祭”节注[1]。

[5]周还（xuán）：环绕转体。裼（xī）袭：见《玉藻》“以帛里布”节注[9]。

【译文】

所以，钟、鼓、管、磬，羽、籥、干、戚，都是表现乐的器具。屈身、伸展、下俯、上仰，舞队定位、舞蹈范围、动作节奏的舒缓，都是表现乐的形式。簠、簋、俎、豆，衣食住行的仪节制度、图案文饰，都是表现礼的器具。升阶、降阶、上堂、下堂，环绕转身、袒露外衣、掩住外衣，都是表现礼的形式。所以懂得礼乐精神和作用的人能够制作礼乐，懂得礼乐表现形式的人能够传授礼乐。能制作礼乐的人称为“圣”，能传授礼乐的人称为“明”。所谓“明圣”，就是传授礼乐、制作礼乐的意思。

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别。乐由天作，礼以地制。过制则乱，过作则暴。明于天地，然后能兴礼乐也。

【译文】

乐，象征天地的和谐；礼，象征天地的秩序。有和谐，所以万物化生；有秩序，所以万物有别。乐是按照天的道理而创作的，礼是按照地的道理而制作的。乐若过度就会造成秩序紊乱，礼若过度就会产生暴戾暴虐。明了天地的道理，然后才能制礼作乐。

论伦无患[1]，乐之情也；欣喜欢爱，乐之官也[2]。中正无邪，礼之质也；庄敬恭顺，礼之制也[3]。若夫礼乐之施于金石，越于声音，用于宗庙社稷，事乎山川鬼神，则此所与民同也。

【注释】

[1]论伦无患：裴骃《史记集解》引王肃说：“言能合道论，中伦理而无患也。”伦，伦理道德。

[2]官：功能。

[3]礼之制：孔疏：“礼之节制也。”

【译文】

合乎伦理，对社会无害，是乐的情理；欣喜欢爱，是乐的功能。中正平和而无邪恶，是礼的本质；待人接物庄敬恭顺，是礼的节制。至于将礼乐借由金石乐器表现出来，透过声音传播出来，用于宗庙社稷的祭祀，用于山川鬼神的祭奠，这些则是天子与百姓都相同的。

王者功成作乐，治定制礼。其功大者其乐备，其治辩者其礼具[1]。干戚之舞，非备乐也；孰亨而祀[2]，非达礼也。五帝殊时，不相沿乐；三王异世，不相袭礼。乐极则忧，礼粗则偏矣。及夫敦乐而无忧[3]，礼备而不偏者，其唯大圣乎！

【注释】

[1]辩：通“遍”。

[2]孰：同“熟”。亨：同“烹”。“孰亨”即熟肉。

[3]敦：厚，盛大。

【译文】

君王功业创立后就制作乐，政治安定后就制定礼。王道功业伟大的，所制作的乐就完备；治国政绩宏大的，所制定的礼就周全。拿着干戚跳跳舞，不算是完备的乐；用烹熟食物祭祭神，不算是通达的礼。五帝时代不同，因此不互相沿袭乐制；三王时代不同，因此不互相沿袭礼制。乐，超过极限就会生发忧虑；礼，制作粗疏就会出现偏差。如果是能使乐盛大而又无忧虑，能使礼完备而又无偏差，那只有大圣人才能做到吧！

天高地下，万物散殊，而礼制行矣。流而不息，合同而化[1]，而乐兴焉。春作夏长，仁也；秋敛冬藏，义也。仁近于乐，义近于礼。乐者敦和，率神而从天[2]；礼者别宜，居鬼而从地[3]。故圣人作乐以应天，制礼以配地。礼乐明备，天地官矣[4]。

【注释】

[1]合同而化：合同阴阳，化育万物。

[2]率：遵循，遵从。

[3]居：遵循，遵从。

[4]天地官矣：天地的职能得以发挥。官，职能。

【译文】

天在上地在下，万事万物品类各异，为区别上下尊卑，因而制定了礼。天地之气流动不止，合和阴阳，化育万物，为表现调理燮和，因而兴起了乐。春天萌生，夏天成长，体现了天地的仁；秋天收获，冬天储藏，体现了天地的义。仁与乐相近，义与礼相近。乐能敦睦亲和，就是要遵循神的旨意而顺从天之道；礼能区别异同，就是要遵从鬼的旨意而顺从地之道。所以圣人制礼作乐，以配天地运行之道。礼乐制度明白完备，天地的职能就得以发挥了。

天尊地卑，君臣定矣。卑高已陈[1]，贵贱位矣。动静有常，小大殊矣[2]。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则性命不同矣[3]。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如此，则礼者，天地之别也。地气上齐[4]，天气下降，阴阳相摩，天地相荡，鼓之以雷霆，奋之以风雨，动之以四时，煖之以日月[5]，而百化兴焉。如此，则乐者天地之和也。

【注释】

[1]卑高：孔疏："卑谓泽也，高谓山也。"尊卑之位像山泽。这是借自然地势的高低，来比喻人之贵贱。

[2]小大：泛指万物。

[3]"方以类聚"三句：郑注："方，谓行虫也。物，谓殖生者也。性之言生也。命，生之长短也。""方"、"物"，原指走兽飞禽之类，泛指万物。

[4]齐（jī）：通"跻"，上升。

[5]煖：同"暖"，照耀。

【译文】

天高而尊，地低而卑，君臣尊卑取法天地而定。山高泽低已有布陈，身份贵贱取法自然而定。天地阴阳的动静有一定的规律，大小万物的差异就显现了。飞禽走兽，各以种类而聚；草木竹树，各以族群而分，那么万物的禀性、生命是各不相同的。天空中日、月、星辰形成各种天象，大地上鸟兽、草木生成各种形态，这样，礼就是用以显示天地万物的差异和区别的。地气上升，天气下降，阴阳交接摩擦，天地互相激荡，雷霆震动，风雨飘摇，四时更迭，日月照耀，而万物就兴旺生长。这样，乐就是用以显示天地万物的协调与燮和的。

化不时则不生，男女无辨则乱升[1]，天地之情也。及夫礼乐之极乎天而蟠乎地[2]，行乎阴阳而通乎鬼神，穷高极远而测深厚。乐着大始[3]，而礼居成物[4]。著不息者天也[5]，著不动者地也，一动一静者，天地之间也。故圣人曰"礼乐"云。

【注释】

[1]升：成。

[2]蟠（pán）：郑注："犹委也。"孔疏："言礼乐下委于地。"

[3]着：处。大始：始生万物之天。大，同"太"。

[4]成物：生成百物之地。

[5]著：明白，显著。下同。

【译文】

化育万物不符合天时就不能生长，男女没有区别就会产生混乱，这是天地间的情理。至于礼乐，上达于天而下至于地，行于阴阳之间与鬼神相通，穷极高远，探测深厚。乐处于始生万物的上天中，礼处于生成万物的大地之上。明白运动不息的是上天，明白一切静止的是大地，而一动一静的，是天地之间的万物。所以，圣人常说起的就是"礼乐"。

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风》[1]，夔始制乐以赏诸侯[2]。故天子之为乐也，以赏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教尊，五谷时孰，然后赏之以乐。故其治民劳者，其舞行缀远[3]；其治民逸者，其舞行缀短。故观其舞，知其德；闻其谥[4]，知其行也。

【注释】

[1]《南风》：古诗歌名。此诗亦见《孔子家语·辨乐解》、《尸子》。曰："南风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南风之时兮，可

以阜吾民之财兮。”

[2]夔（kuí）：人名。舜时乐官。

[3]舞行（háng）缀远：天子赏赐给诸侯的舞队规模小，人数少，舞蹈场地上为确定舞者的位置所设标记就隔得远。与后文“其治民逸者，其舞行缀短”正相反。缀，为了舞队的整齐，舞蹈场地在舞者的位置上所设标志的间隔。

[4]谥（shì）：谥号。人死后依其德行，功过所定的称号。

【译文】

从前，舜制作五弦琴以歌唱《南风》，乐官夔于是制作乐章，用来赏赐给诸侯。所以天子制乐，就是用来赏赐给有德的诸侯的。德行高尚而教化尊崇，五谷按时成熟丰收，那么就把乐赏赐给诸侯。所以诸侯治理人们而使人们劳苦的，天子赏赐给诸侯的舞队就规模小，人数少，舞蹈场地上为舞者的位置所设标记就隔得远；诸侯治理人们而使人们安逸的，天子赏赐给诸侯的舞队就规模大，人数多，舞蹈场地上为舞者的位置所设标记就隔得近。所以观看诸侯所展示的舞蹈，就可以知道他的德行；听到诸侯死后的谥号，就可以知道他一生的行为了。

《大章》[1]，章之也。《咸池》[2]，备矣。《韶》[3]，继也。《夏》[4]，大也。殷、周之乐[5]，尽矣[6]。

【注释】

[1]《大章》：尧时乐名。章，彰明。

[2]《咸池》：黄帝时乐名。咸，皆。池，通“施”。此乐名的意思是指黄帝之德无所不施。

[3]《韶》：舜时乐名。郑注：“韶之言绍也。”舜绍承尧，所以乐名为“韶”。

[4]《夏》：禹时乐名。禹能光大尧、舜之德，所以乐名为“夏”。夏，大。

[5]殷、周之乐：殷乐指《大濩》，周乐指《大武》。

[6]尽：指尽人事，是说殷、周之乐表现文治武功达到了极致。

【译文】

《大章》，彰显尧的德治。《咸池》，表现黄帝之德遍施天下。《韶》，体现舜能继承尧志。《夏》，反映禹能光大尧、舜之德。殷、周之乐，充分反映了当时的文治武功的盛况。

天地之道，寒暑不时则疾，风雨不节则饥。教者[1]，民之寒暑也，教不时则伤世；事者[2]，民之风雨也，事不节则无功。然则先王之为乐也，以法治也，善则行象德矣。

【注释】

[1]教者：指乐。

[2]事者：指礼。

【译文】

天地之间的道理，寒暑不应时令就会发生疾病，风雨不合节气就会发生饥荒。乐的教化犹如寒暑，不应时令就会伤害世风；礼的教化犹如风雨，不合节气就会劳而无功。所以先王作乐，作为治世之法，运用得当就能使百姓的行为合乎道德规范。

夫豢豕为酒[1]，非以为祸也，而狱讼益繁，则酒之流生祸也[2]。是故先王因为酒礼。壹献之礼[3]，宾、主百拜[4]，终日饮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备酒祸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欢也，乐者所以象德也，礼者所以缀淫也[5]。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礼以哀之；有大福，必有礼以乐之。哀乐之分[6]，皆以礼终。乐也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7]，故先王著其教焉。

【注释】

[1]豢（huàn）：养。

[2]流：放纵无度。

[3]壹献之礼：见《文王世子》“凡语于郊者”节注[10]。

[4]百拜：泛指宾、主彼此跪拜多次。行饮酒礼时，除了基本的献、酢、酬之外，还包含许多仪节，宾、主在各种仪节进行时，必须互行拜礼，所以称“宾、主百拜”。可参看《仪礼·乡饮酒礼》。

[5]缀：通“辍”，止。

[6]分：分寸，程度。

[7]移风易俗：王引之说，“移风易俗”一句应从《汉书·礼乐志》作“故其移风易俗易”，其说可从。

【译文】

养猪酿酒，不是为了制造祸患，而诉讼官司日益频繁，就是因为饮酒放纵无度而造成的祸患。因此先王制定了饮酒礼。饮酒行一献之礼，宾、主之间须行种种拜礼，所以喝酒喝上一整天也不会醉倒，这是先王用来预防喝酒酿祸的方法。所以酒食是用来聚会同欢的，乐是用来体现德行的，礼是用来防止淫逸的。因此先王遇死丧大事，一定用相应的礼来表示哀伤之情；遇吉庆大事，一定用相应的礼来表示喜乐之心。哀伤与喜乐的程度，最终都以合乎礼仪为终结。乐，是圣人所喜爱的，它可以使民心向善，它可以感人至深，它可以移风易俗，改变民情民俗，所以先王特别强调乐教。

夫民有血气心知之性，而无哀乐喜怒之常，应感起物而动，然后心术形焉[1]。是故志微、噍杀之音作[2]，而民思忧；啴谐、慢易、繁文、简节之音作[3]，而民康乐；粗厉、猛起、奋末、广贲之音作[4]，而民刚毅；廉直、劲正、庄诚之音作，而民肃敬；宽裕、肉好、顺成、和动之音作[5]，而民慈爱；流辟、邪散、狄成、涤滥之音作[6]，而民淫乱。

【注释】

[1]心术：心志，思想感情。郑注：“术，所由也。”郭店楚墓竹简《性自命出》、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性情论》云：“凡道，心术为主。”

[2]志微：细微。噍杀：见本篇“乐者，音之所由生也”节注[1]。

[3]啴（chǎn）谐：宽舒和谐。慢易：平缓。易，平。繁文：指曲调曲折多变。简节：节奏徐缓。

[4]奋末：奋发，奋动。广贲：昂扬。贲，通“愤”。

[5]肉好：璧的周边叫“肉”，孔叫“好”。这里指音的圆润。

[6]狄成：指音乐疾速。涤滥：指音乐如水之泛滥，往而不返。

【译文】

人生来就有血气、有感知外物的天性，而哀乐喜怒的情思却不是恒常不变的，都是对外物有所感应必定产生活动，然后才产生哀乐喜怒之情。所以细微、急促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引起忧郁；宽舒、平和、调子曲折而徐缓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感到康乐；激烈、威猛、奋发、昂扬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变得刚毅；廉正、厚重、端庄、诚恳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肃然起敬；宽和、圆润、流畅、和顺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变得慈爱；邪僻、怪诞、疾速无度、放纵散漫的音乐产生，人们听了就会变得淫乱。

是故，先王本之情性，稽之度数[1]，制之礼义，合生气之和[2]，道五常之行[3]，使之阳而不散，阴而不密，刚气不怒，柔气不慑[4]。四畅

交于中而发作于外[5]，皆安其位而不相夺也。然后立之学等，广其节奏，省其文采，以绳德厚。律小大之称[6]，比终始之序[7]，以象事行，使亲疏、贵贱、长幼、男女之理皆形见于乐[8]，故曰：“乐观其深矣。”

【注释】

[1]稽：考核。度数：即十二音律的度数。

[2]生气：天地所生的阴阳之气。

[3]道（dǎo）：引导。五常：指金、木、水、火、土五行。

[4]慑（shè）：畏惧。

[5]四畅：阴、阳、刚、柔四气畅通。

[6]律：规范。小大：指音律高低。称：使之适合，使之合宜。

[7]比：按一定规律排列组合。

[8]形见（xiàn）：表现。见，同“现”。

【译文】

因此，先王作乐是根据人天生的情思心性，审核音律度数，制定礼仪制度，融合阴阳二气化生万物的和谐，遵循五行相生相克的运行规律，使得阳气不流散，阴气不密闭，刚气不暴怒，柔气不畏惧。阴、阳、刚、柔四种气质在内部交合通畅，在外部抒发表现，都各得其所而不互相干扰侵夺。然后订立学习的进度等级，逐步增加学习乐的节奏，审察乐章文采，用以考量德行的深厚。规范音律高低合度，排列乐章前

后顺次，用以模拟人事等级伦理的关系，使得亲疏、贵贱、长幼、男女的区别，都经由乐表现出来，所以说：“通过乐可以深刻地观察社会。”

土敝则草木不长，水烦则鱼鳖不大，气衰则生物不遂[1]，世乱则礼慝而乐淫[2]。是故其声哀而不庄，乐而不安，慢易以犯节，流湎以忘本[3]。广则容奸，狭则思欲[4]，感条畅之气[5]，而灭平和之德，是以君子贱之也。

【注释】

[1]遂：成。

[2]慝（tè）：郑注：“秽也。”孔疏：“恶也。”

[3]湎（miǎn）：沉。

[4]广：指声缓。狭：指声急。孔疏：“广，谓节间疏缓，言音声宽缓，多有奸淫之声也”；“狭，谓声急，节间迫促，乐声急则动发人心，思其情欲而切急”。

[5]感：动。条畅之气：王念孙说：“条畅，读为‘涤荡’。涤荡之气，谓逆气也。”

【译文】

土地乏敝，草木就不生长；水中烦扰，鱼鳖就长不大；阴阳之气衰弱，生物就不能顺利长成；世道混乱，礼就会污秽而乐就会淫邪。所以，这种声音悲哀却不庄重，快乐却不安详，散漫简易却节奏紊乱，流

连沉湎却忘记根本。声音宽缓而包含着淫邪，声音迫促而情欲急切，这种声音激发人们动乱逆反的情绪，泯灭人们平和善良的德性，所以君子鄙薄轻视它。

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淫乐兴焉。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顺气成象而和乐兴焉[1]。倡和有应[2]，回邪曲直各归其分[3]，而万物之理各以类相动也。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4]，比类以成其行。奸声、乱色不留聪明[5]，淫乐、慝礼不接心术，惰慢、邪辟之气不设于身体，使耳、目、鼻、口、心知、百体皆由顺正[6]，以行其义[7]。

【注释】

[1]和乐：和谐的音乐。与上文“淫乐”相对。

[2]倡：唱。和（hè）：应答。

[3]回邪：孔疏：“回，谓乖违；邪，谓邪辟。”

[4]反情：孔疏：“谓反去淫溺之情理。”指去除人性中的淫逸之情，恢复天赋的善性。

[5]聪明：指耳与眼。

[6]知：同“智”。

[7]义：宜。

【译文】

凡是奸邪的声音感染人，人们内心就产生邪逆之气来应和；内心的邪逆之气显现出来的时候，放荡淫乱的音乐就产生了。中正的声音感染人，人们内心就产生和顺之气来应和；内心的和顺之气显现出来的时候，和谐中正的音乐就产生了。唱与和彼此响应，乖违邪辟、曲直善恶各自回归本分，而世上万事万物的道理，也一样是同类相互触动应答的。因此君子要去除人性淫溺之情，恢复善性以和谐心志，比照善类用以成就自身的德行。奸邪之声、迷乱之色不在耳朵、眼睛驻留，淫乱之乐、邪恶之礼不与心志相接，怠惰、轻慢、邪戾之气不让身体沾染，让耳朵、眼睛、鼻子、嘴巴、心智以及身体的各部分都能循着和顺中正之气而得到正常的发展。

然后发以声音，而文以琴瑟[1]，动以干戚，饰以羽旄，从以箫管。奋至德之光，动四气之和，以著万物之理。是故清明象天，广大象地，终始象四时，周还象风雨[2]。五色成文而不乱[3]，八风从律而不奸[4]，百度得数而有常[5]。小大相成，终始相生。倡和清浊，迭相为经。故乐行而伦清，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故曰：“乐者，乐也[6]。”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忘道，则惑而不乐。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广乐以成其教。乐行而民乡方[7]，可以观德矣。

【注释】

[1]文：文饰。

[2]还（xuán）：旋。

[3]五色：青、赤、白、黑、黄色。古人以五色、五音与五行相配，所以这里五色实代指宫、商、角、徵、羽五音与金、木、水、火、土五行。

[4]八风：八方之风，即条风（东北风）、明庶风（东风）、清明风（东南风）、景风（南风）、凉风（西南风）、昌盍风（西风）、不周风（西北风）、广莫风（北风）。《白虎通》卷七：“……距冬至四十五日条风至。条者，正也。四十五日明庶风至。明庶者，迎众也。四十五日清明风至。清明者，青芒也。四十五日景风至。景者，大也。言阳气长养也。四十五日凉风至。凉，寒也。阴气行也。四十五日昌盍风至。昌盍者，戒收藏也。四十五日不周风至。不周者，不交也。言阴阳未合化也。四十五日广莫风至。广莫者，大莫也。开阳气也。”这里以“八风”代指“八音”，即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类乐器。

[5]百度得数而有常：指音乐节奏像昼夜计时百刻那样有一定之规。百度，即百刻，古代计时分一昼夜为一百刻。

[6]乐（yuè）者，乐（lè）也：音乐，就是快乐。

[7]乡（xiàng）：通“向”。方：道。

【译文】

然后用声音来抒发，用琴瑟来演奏，用干戚来舞动，用羽旄来装饰，用箫管来伴奏。发扬最高之德的光辉，感应四时之气的和谐，彰显天地万物的道理。因此，这种音乐清清明明是天的征象，广袤宏大是地的征象，乐章终始交替是四季的征象，乐舞周旋往来是风雨的征象。五

音构成音乐，像五色一样不紊乱；八种乐器和谐成律，像八风一样不侵夺；音乐的节奏变化，像一昼夜有一百刻一样有规律。音律的高低相辅相成，乐曲首末承转呼应。唱与和、清音与浊音，相互交错，彼此糅合。所以这种音乐一经推行，就能使人事伦理清明，人会变得耳聪目明，血气平和，进而移风易俗，天下安宁。所以说：“音乐，就是快乐。”君子乐在得到仁义之道，小人乐在满足欲望。用仁义之道来节制欲望，就能享受快乐而不迷乱；为了欲望而忘却仁义之道，就会迷乱而享受不到快乐。所以君子去除淫逸之情，恢复天赋善性，以和谐心志，推广正乐以成就教化。音乐推行了，人们就向着正道前行，这样就可以观察君子德行的高尚了。

德者，性之端也；乐者，德之华也；金石丝竹，乐之器也。诗，言其志也[1]；歌，咏其声也[2]；舞，动其容也[3]。三者本于心，然后乐器从之。是故情深而文明[4]，气盛而化神，和顺积中而英华发外，唯乐不可以为伪。

【注释】

[1]诗，言其志也：孔疏：“诗谓言词也，志在内，以言词言说其志也。”

[2]歌，咏其声也：孔疏：“歌谓音曲，所以歌咏其言词之声也。”

[3]舞，动其容也：孔疏：“哀乐在内，必形见于外，故以其舞振动其容也。”

[4]文：文采。

【译文】

德，是人性的顶端；乐，是道德的花朵；金、石、丝、竹，是演奏乐的器具。诗篇，用以表达人的志向；歌咏，用以传达人们的心声；舞蹈，用以展现人们的仪容。诗、歌、舞三者都是发自于人的内心，然后配以乐器演奏。所以乐的情意深刻而形象显明，气势旺盛而出神入化，和谐顺正的精神蕴积于心中，然后音乐的光彩才能展露出来，唯有乐是不可以作伪的。

乐者，心之动也；声者，乐之象也；文采节奏[1]，声之饰也。君子动其本，乐其象，然后治其饰。是故先鼓以警戒[2]，三步以见方；再始以著往[3]，复乱以饬归[4]。奋疾而不拔，极幽而不隐。独乐其志，不厌其道，备举其道，不私其欲。是故情见而义立，乐终而德尊。君子以好善，小人以听过。故曰：“生民之道[5]，乐为大焉。”

【注释】

[1]文采：郑注：“乐之威仪也。”指音乐的规模构架。

[2]先鼓以警戒：此句至“极幽而不隐”是以周乐《大武》的表演为例。

[3]再：第二段舞蹈。始：起始。据旧注，这是表现武王两次出征伐纣的情景。

[4]乱：乐舞之终。饬（chì）归：整饬舞队，表现武王凯旋。

[5]生民之道：孔疏：“生养民人之道。”

【译文】

乐，是内心感动的反映；声，是乐的表现手法；文采节奏，是声的加工修饰。君子的本性受到感动，便以乐来表现，然后加工修饰文采节奏。所以，演出《大武》舞时要先击鼓以表示警戒，舞蹈开始时先举足跺脚三回，以表示舞队行进的方向；第二段舞蹈开始时，也一样要先举足跺脚三回，以表示舞队前往的方向，表现武王伐纣两次进兵，到舞蹈终结时，再整饬舞队表现武王凯旋。舞蹈动作迅疾而不紊乱，音乐意味深长而不隐晦。《大武》乐舞表现了武王实现灭商之志的欣喜，又不违背仁义之道，它充分地称扬仁义之道，不纵容个人的私欲。所以，《大武》乐舞既表达了情感又确立了义理，乐舞终了，而它所倡导的德行受到尊重。君子因此更加乐于行善，小人因此发现自己的过错。所以说："养育人们的办法中，乐是最重要的。"

乐也者，施也；礼也者，报也。乐，乐其所自生，而礼反其所自始。乐章德，礼报情反始也。

【译文】

乐，是施予；礼，是报答。乐，是发自内心的快乐，而礼是追念起始的先祖。乐是彰显德行，礼则是报答恩情，追念本始。

所谓大辂者，天子之车也。龙旂九旒[1]，天子之旌也。青黑缘者[2]，天子之宝龟也。从之以牛羊之群，则所以赠诸侯也。

【注释】

[1]旒：旗上的飘带。

[2]缘：指龟甲的边缘。

【译文】

所谓大辂，是天子的车。有九条飘带并画有龙的旗，是天子的旌旗。有青黑色边缘的龟甲，是天子的宝龟。再加上成群的牛羊，这些都是天子用来赠给诸侯的。

乐也者，情之不可变者也；礼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乐统同，礼辨异，礼、乐之说，管乎人情矣[1]。穷本知变，乐之情也；著诚去伪，礼之经也。礼、乐偩天地之情[2]，达神明之德，降兴上下之神[3]，而凝是精粗之体[4]，领父子、君臣之节[5]。

【注释】

[1]管：郑注：“犹包也。”指包含。

[2]偩（fù）：同“负”，倚仗，依循。

[3]降兴上下之神：孙希旦云：“言礼乐用之祭祀，可以感格鬼神，若《周礼》言‘天神皆降，地祇皆出’是也。”降，下。兴，出。

[4]凝是精粗之体：孔疏：“言礼乐之能成就正其万物大小之形体也。”凝，郑注：“成也。”精粗，指万物大小。

[5]领：治理。

【译文】

乐，所表达的是不可改变的感情；礼，所表达的是不可变易的道理。乐的功用在于统一和同人心，礼的功用在于区别尊卑贵贱，礼和乐的学说，包涵了人情。探究人们内心的本源，进而推知它的变化规律，这是乐的实质；显扬真诚，去除虚伪，这是礼的常规。礼和乐能顺依天地的情理，通达神明的恩德，上至天神下至地祇，成就万物大小不同之形体，统理引领父子、君臣的关系。

是故大人举礼乐，则天地将为昭焉。天地䜣合[1]，阴阳相得，煦妪覆育万物[2]，然后草木茂，区萌达[3]，羽翼奋，角觡生[4]，蛰虫昭苏[5]，羽者妪伏，毛者孕鬻[6]，胎生者不殰[7]，而卵生者不殈[8]，则乐之道归焉耳[9]。

【注释】

[1]天地䜣（xī）合：孔疏："言乐感动天地之气，是使二气蒸动，则天气下降，地气上腾。"䜣，郑注："䜣，读为'熹'。熹，犹蒸也。"

[2]煦妪（xù yǔ）：抚育，养育。妪，育。

[3]区（gōu）萌：植物出芽。蜷曲而出曰"区"，直出曰"萌"。区，通"勾"。

[4]角觡（gé）生：指走兽开始生养。觡，骨角，即动物的犄角外没有外皮包裹，如鹿角。《史记索隐》："牛羊有䚡（sāi）

曰‘角’，麋鹿无䚡曰‘觡’。”此处“角觡”泛指走兽。

[5]昭：晓。苏：苏醒。

[6]鬻（yù）：通“育”。

[7]殰（dú）：郑注：“内败曰‘殰’。”指胎死腹中。

[8]殈（xù）：禽鸟之卵未得孵化而开裂。

[9]乐之道归焉耳：孔疏：“谓归功于乐也。”

【译文】

所以圣人推行礼乐，天地之间的情理将会显明。天地之气交合，阴阳相互交感应和，抚育万物，然后草木茂盛，植物发芽生长，飞禽振翅高翔，走兽长出犄角，冬眠蛰伏的虫苏醒，鸟类孵卵育雏，兽类怀孕生育，胎生的不会胎死腹中，卵生的不会卵破蛋裂，这一切都归功于乐的效用。

乐者，非谓黄钟、大吕、弦歌、干扬也[1]，乐之末节也，故童者舞之。铺筵、席[2]，陈尊、俎，列笾、豆，以升降为礼者，礼之末节也，故有司掌之。乐师辨乎声诗，故北面而弦；宗、祝辨乎宗庙之礼[3]，故后尸；商祝辨乎丧礼[4]，故后主人。是故德成而上[5]，艺成而下[6]；行成而先，事成而后[7]。是故先王有上有下，有先有后，然后可以有制于天下也。

【注释】

[1]黄钟、大吕：黄钟是十二律中阳律之首，大吕是十二律中阴律之首。这里以黄钟、大吕代指十二律。关于十二律，见《月令》“孟春之月”节注[10]。弦：指琴瑟等弦乐器。干：盾。扬：郑注：“钺也。”即前文之“戚”，斧形器具。“干”、“戚”都是跳武舞时所执的舞具。

[2]筵：竹席。古人设席不止一层，紧靠地面的一层称“筵”，筵上面的就称“席”。

[3]宗：宗伯。祝：太祝。二者都是掌宗庙祭祀之礼的官。

[4]商祝：熟悉商礼的太祝。

[5]德成而上：孔疏：“则人君及主人之属是也，以道德成就，故在上也。”

[6]艺成而下：孔疏：“言乐师、商祝之等，艺术成就而在下也。”

[7]先：位在上。后：位在下。

【译文】

所谓乐，并非是指敲击黄钟、大吕、弹拨琴瑟而歌、执盾举钺而舞，这些只不过是乐的细枝末节，所以就让孩子们去舞去跳吧。铺设筵席，陈设酒樽、食俎，摆放笾、豆，以及登堂下阶等礼节，这些只不过是礼的细枝末节，所以就让相关的人员去操办吧。乐师会声律诗句，所以就让他们面朝北演奏；宗伯、太祝懂得宗庙中的礼节，所以就让他们跟在尸后主持祭祀仪式；商祝懂得丧葬之礼，所以就让他们跟在主人身后主持丧礼仪式。因此德行有成就的人在上位，技艺有成就的人在下位；有德行的人排在前，懂技艺的人排在后。所以先王确定了有上有

下、有先有后的尊卑次序，然后才为天下制礼作乐。

魏文侯问于子夏曰[1]：“吾端冕而听古乐[2]，则唯恐卧；听郑、卫之音[3]，则不知倦。敢问：古乐之如彼何也？新乐之如此何也？”子夏对曰：“今夫古乐，进旅退旅[4]，和正以广。弦、匏、笙、簧[5]，会守拊、鼓[6]，始奏以文[7]，复乱以武[8]，治乱以相[9]，讯疾以雅[10]。君子于是语[11]，于是道古[12]，修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乐之发也。今夫新乐，进俯退俯[13]，奸声以滥，溺而不止[14]；及优、侏儒[15]，獶杂子女[16]，不知父子。乐终不可以语，不可以道古。此新乐之发也。今君之所问者乐也，所好者音也。夫乐者，与音相近而不同。”

【注释】

[1]魏文侯：战国时魏国国君，名斯。一说名都。曾拜子夏为师。子夏：姓卜，名商，字子夏。孔子的弟子。

[2]端冕：服玄端（缁衣黄裳）而戴冕冠。古乐：指先王之正乐。

[3]郑、卫之音：见本篇“郑、卫之音”节注[1]。

[4]旅：郑注：“犹俱也。俱进俱退，言其齐一也。”与下文“进俯退俯”相对。

[5]簧（huáng）：本指金属或其他材料制成的在乐器中发声的薄片。这里泛指簧管发声的乐器。

[6]会：郑注：“犹合也，皆也。”守：待。拊（fǔ）：即拊搏。见

《明堂位》“土鼓、蒉桴”节注[3]。堂上的乐器要待击拊后而奏，堂下的乐器要待击鼓后而奏。

[7]文：郑注：“谓鼓也。”

[8]乱：乐曲结束。武：郑注：“谓金也。”指铙（náo），一种青铜制作的打击乐器，形似铃而口朝上，柄在下。

[9]相：即拊。

[10]讯疾：即“迅疾”。雅：乐器名。形如漆桶，口小腹大，腹围两围，长五尺六寸，用羊皮蒙口，两侧有纽，系有带。

[11]语：乐终时的合语（众人一起讨论问题）。

[12]道古：合语时道古昔之事。

[13]俯：郑注：“犹曲也，言不齐一也。”

[14]溺：没，即沉溺。

[15]优：俳优，即以乐舞谐戏为业的艺人。

[16]獶（náo）：同“猱”。郑注：“猕猴也。言舞者如猕猴戏也，乱男女之尊卑。”

【译文】

魏文侯问子夏：“我身穿玄端礼服、头戴玄冕聆听古乐，就唯恐打瞌睡；但是听郑、卫的音乐，就不知疲倦。请问听古乐会让人那样是为什么呢？听新乐会让人那样又是为什么呢？”子夏回答说：“现在演奏古

乐，其舞队同进同退，动作齐一，曲调平和中正而宽广。琴、瑟、笙、簧等管弦乐器都等待拊、鼓的击奏调控，一击鼓就开始演奏，一击铙音乐就终了，用拊来调节收场之乐曲，用雅来控制快速的节奏。表演完毕，君子们就要在一起评议，道古论今，发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议论。这都是古乐能够引发的。现在演奏新乐，舞队进退动作参差不齐，曲调邪恶放浪，使人沉溺其中而无法自拔；再加上俳优和侏儒，舞者就像猕猴，男女尊卑混杂，不分父子。歌舞完毕，无法让人互相讨论，也不能说古论今。这就是新乐所引发的。现在国君您问的是乐，而您喜好的则是音。乐与音虽然相近却是不同的。”

文侯曰：“敢问何如？”子夏对曰：“夫古者，天地顺而四时当，民有德而五谷昌，疾疢不作而无妖祥[1]，此之谓大当[2]。然后圣人作为父子、君臣，以为纪纲。纪纲既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后正六律[3]，和五声，弦歌《诗·颂》[4]，此之谓‘德音’，德音之谓乐。《诗》云：‘莫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类，克长克君。王此大邦，克顺克俾。俾于文王，其德靡悔。既受帝祉，施于孙子。’[5]此之谓也。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乎？”

【注释】

[1]疾疢（chèn）：病。疢，热病，泛指病。妖祥：怪异现象的先兆。

[2]大当（dàng）：指天地之间无不得当。

[3]六律：指黄钟、太蔟、姑洗、蕤宾、夷则、无射六阳律。

[4]弦歌《诗·颂》：孔疏：“谓以琴瑟之弦，歌此《诗·颂》也。”

[5]“《诗》云”以下十句：出自《诗经·大雅·皇矣》。所引内容是赞美王季之德的。郑注：“德正应和曰‘莫’，照临四方曰‘明’，勤施无私曰‘类’，教诲不倦曰‘长’，庆赏刑威曰‘君’，慈和遍服曰‘顺’。‘俾’当为‘比’，声之误也。择善从之曰‘比’。施，延也。”

【译文】

文侯说：“请问这是怎么回事？”子夏答道：“古时天地和顺，四时得当，百姓有德而五谷丰登，疾病不发作也没有怪异之事，这就叫大得当。然后圣人兴起，制定了父子、君臣的纲常。纲常准确明了，天下就大定。天下大定，然后规正六律，调和五声，演奏琴瑟等乐器来歌《诗经》的《颂》，这就叫做‘德音’，德音才能称作乐。《诗经·大雅·皇矣》中说：‘王季的德音天下应和，他的德行照临四方。德行照临四方，勤劳施惠于民，为民师长，教诲不倦，为民君上，赏罚分明。他治理大国，慈和为善，择善而从，令四方顺服。等到其子文王继位，他的德行完美、无可怨悔。不但得到上帝赐予的福祉，还将传给子孙后代。’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如今国君您所喜好的，乃是让人沉溺的音吧？”

文侯曰：“敢问溺音何从出也？”子夏对曰：“郑音好滥淫志，宋音燕女溺志[1]，卫音趋数烦志[2]，齐音敖辟乔志[3]。此四者皆淫于色而害于德，是以祭祀弗用也。《诗》云：‘肃雍和鸣，先祖是听。’[4]夫肃肃，敬也；雍雍，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为人君者，谨其所好恶而已矣。君好之，则臣为之；上行之，则民从之。《诗》云：“‘诱民孔

易’，此之谓也。”[5]然后，圣人作为鞉、鼓、椌、楬、壎、篪[6]，此六者，德音之音也。然后钟、磬、竽、瑟以和之[7]，干、戚、旄、狄以舞之[8]，此所以祭先王之庙也，所以献、酬、酳、酢也[9]，所以官序贵贱各得其宜也，所以示后世有尊卑长幼之序也。钟声铿，铿以立号[10]，号以立横[11]，横以立武。君子听钟声，则思武臣。石声磬[12]，磬以立辨，辨以致死。君子听磬声，则思死封疆之臣。丝声哀，哀以立廉，廉以立志。君子听琴瑟之声，则思志义之臣。竹声滥，滥以立会[13]，会以聚众。君子听竽、笙、箫、管之声，则思畜聚之臣。鼓鼙之声讙[14]，讙以立动，动以进众。君子听鼓鼙之声，则思将帅之臣。君子之听音，非听其铿枪而已也，彼亦有所合之也。”

【注释】

[1]燕：郑注：“安也。”

[2]趋数：郑注：“读为‘促速’，声之误也。”

[3]敖辟：即傲僻，傲慢邪僻之意。乔：通“骄”。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周颂·有瞽》。

[5]“《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板》。孔，很，甚。

[6]鞉（táo）：长柄小鼓，两旁有耳坠，状似今之拨浪鼓。椌（qiāng）、楬（qià）：即柷和敔，均为木制的打击乐器。见《月令》“是月也，命乐师修鞀、鞞、鼓”节注[4]。壎（xūn）：亦作“埙”，陶制的吹奏乐器。篪（chí）：用竹管制成类似笛子

的一种吹奏乐器。

[7]磬（qìng）：石制的打击乐器。形状像曲尺，悬挂于簴架敲打演奏。竽：管乐器名。见《月令》“是月也，命乐师修鞀、鞞、鼓”节注[4]。

[8]狄：通“翟”，野鸡尾巴上的长毛，是跳文舞时所执的舞具。

[9]献、酬、酳（yìn）、酢：皆饮酒礼仪。献，敬酒。酬，主人向宾客敬酒，或客人之间互相敬酒。酳，食毕以酒漱口。酢，宾客向主人回敬酒。

[10]号：号令。

[11]号以立横：孔疏：“谓横气充满也，若号令威严，则军士勇敢而壮气充满。”横，郑注：“充也，谓气作充满也。”

[12]磬：郑注：“‘磬’当为‘罄’，字之误也。”

[13]滥：郑注：“犹揽聚也。”会：会聚人民。

[14]鼙（pí）：一种小鼓。讙（huān）：喧嚣。

【译文】

文侯又问：“请问溺音从何而来呢？”子夏答道：“郑国之音使男女相偷而心志淫邪；宋国之音使人耽于女色而意志消沉；卫国之音节奏急促，使人意志烦劳；齐国之音傲慢邪僻，使人意志骄佚。这四国之音，都滥于色情而对德行有害，所以祭祀时都不用这四国之音。《诗经》说：‘肃穆雍和的乐曲奏鸣，祖先的神灵才会来听。’所谓‘肃’，就是恭

敬的意思；所谓‘雍’，就是祥和的意思。既恭敬又祥和，什么事办不成？作为国君，对自己的好恶要谨慎就行了。国君喜好的，臣下就会去做；上级所做的，下级就会跟着做。《诗经》说：“诱导民众是很容易的”，说的就是这个道理。然后圣人制成鞉、鼓、椌、楬、壎、篪，这六种乐器发出的声音都是德音。然后再用钟、磬、竽、笙来伴奏，手执盾、斧、牛尾毛、野鸡翎毛来舞蹈，这样的乐才可以用于祭祀先王宗庙，才可以用于献酒、旅酬、食毕以酒漱口、回敬酒这些礼仪活动，才可以区分官位高低身份贵贱而各得其宜，才可以向后人展示尊卑长幼的次序。钟声铿锵，铿锵之声可以发号施令，有了号令就能令胆气充满、军士勇敢，胆气充满、军士勇敢就能建立武功。因此君子听到钟声，铿锵就会想到武臣。石声磬磬，磬磬之声使人明辨是非，明辨是非就能从容赴死。因此君子听到石声磬磬，就会想到为守卫疆土而死去的将士。琴瑟之声哀怨，哀怨的声音使人清正廉直，清正廉直就会立志向善。因此君子听到琴瑟之声，就会想到立志守义之臣。竹制乐器之声揽聚了众音，众音会聚了民众。因此君子听到竽、笙、箫、管的声音，就会想到容纳安抚百姓之臣。鼓鼙之声喧腾，喧腾的声音使人振奋心动，振奋心动就会率领民众前进。因此君子听到鼓鼙之声，就会想到能够统领军队的将帅之臣。君子听音乐，并不是听听铿锵之声而已，是要从音乐中听出与心相契合的东西来的。”

宾牟贾侍坐于孔子[1]，孔子与之言，及乐，曰：“夫《武》之备戒之已久[2]，何也？”对曰：“病不得其众也[3]。”“咏叹之[4]，淫液之[5]，何也？”对曰：“恐不逮事也[6]。”“发扬蹈厉之已蚤[7]，何也？”对曰：“及时事也。”“《武》坐[8]，致右宪左[9]，何也？”对曰：“非《武》坐也[10]。”“声淫及商[11]，何也？”对曰：“非《武》音也。”子曰：“若非

《武》音，则何音也？”对曰：“有司失其传也[12]。若非有司失其传，则武王之志荒矣。”子曰：“唯。丘之闻诸苌弘[13]，亦若吾子之言是也。”

【注释】

[1]宾牟贾：人名。姓宾牟，名贾。

[2]备戒：击鼓警众。

[3]病不得其众：郑注：“病，犹忧也。以不得众心为忧，忧其难也。”孔疏：“言武王伐纣之时，忧病不得士众之心，故先鸣鼓以戒士众，久乃出战。”

[4]咏叹：孔疏：“谓长声而叹。”

[5]淫液：孔疏：“谓音连延而流液不绝之意。”

[6]恐不逮事：孔疏：“象武王伐纣，恐诸侯不至，不逮及战事。”事，戎事。

[7]已蚤：太早。蚤，通“早”。实谓舞一开始。

[8]《武》坐：《武》舞之坐，即今之跪，要两膝跪地。

[9]致右宪左：指右膝跪至地而左膝抬起。致，指膝至地。宪，通“轩”，起。

[10]非《武》坐：不是《武》舞的坐法，《武》舞应当两膝皆致地，现在“致右宪左”，故曰“非《武》坐”。

[11]声淫及商：郑注：“言《武》歌在正其军，不贪商也。时人或说其义为贪商也。”孔疏：“淫，贪也。”

[12]有司：郑注：“典乐者也。”传：郑注：“犹说也”，“言典乐者失其说也”。孙希旦曰：“有司传授之误而失其本也。”

[13]苌（cháng）弘：春秋时周大夫，字长叔。

【译文】

宾牟贾在孔子身边陪坐，孔子和他谈话，说到乐时，孔子问他：“《武》乐开始之前长时间的击鼓警众，这是为什么？”宾牟贾答：“这表示武王出兵伐纣前担心得不到士众的支持。”孔子又问：“《武》舞音乐曲调慢长，绵延不绝，这是为什么？”宾牟贾答：“这表示武王担心诸侯不能及时到来参战，失去战机。”孔子又问：“舞蹈一开始就猛厉迅疾地扬手踏脚，这是为什么？”宾牟贾答道：“这表示及时发起军事行动。”孔子又问：“跳《武》舞时舞者坐下，右膝跪地，左膝抬起，这是为什么？”宾牟贾答：“舞者右膝跪地，左膝抬起，这并不是《武》舞的坐法。”孔子又问：“人说《武》舞音乐中流出有贪占商的意思，这是为什么？”宾牟贾答道：“《武》舞音乐是武王用于端正军风的，若有贪占商的意思，那不是《武》舞的音乐。”孔子又问：“如果不是《武》舞的音乐，那该是什么音乐呢？”宾牟贾答道：“这是乐官传授时说错而失去了《武》舞音乐的本来面貌。如果不是乐官传授有误，那就是武王心志迷乱了。”孔子说：“是的。我曾听苌弘所说，和你所讲的一样。”

宾牟贾起，免席而请曰[1]：“夫《武》之备戒之已久，则既闻命矣

[2]。敢问迟之迟而又久[3]，何也？”子曰：“居！吾语女[4]。夫乐者，象成者也。总干而山立[5]，武王之事也。发扬蹈厉，大公之志也[6]。《武》乱皆坐，周、召之治也[7]。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灭商[8]，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国是疆，五成而分[9]，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复缀[10]，以崇天子。夹振之而驷伐[11]，盛威于中国也。分夹而进[12]，事蚤济也。久立于缀，以待诸侯之至也。且女独未闻牧野之语乎[13]？武王克殷反商[14]，未及下车而封黄帝之后于蓟[15]，封帝尧之后于祝[16]，封帝舜之后于陈[17]；下车而封夏后氏之后于杞[18]，投殷之后于宋[19]，封王子比干之墓[20]，释箕子之囚[21]，使之行商容而复其位[22]。庶民弛政，庶士倍禄。济河而西，马散之华山之阳而弗复乘[23]，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复服[24]，车甲衅而藏之府库而弗复用[25]，倒载干戈，包之以虎皮，将帅之士使为诸侯，名之曰“建櫜”[26]。然后天下知武王之不复用兵也。散军而郊射，左射《狸首》[27]，右射《驺虞》[28]，而贯革之射息也[29]。裨冕搢笏[30]，而虎贲之士说剑也[31]。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朝觐然后诸侯知所以臣，耕藉然后诸侯知所以敬[32]。五者[33]，天下之大教也。食三老、五更于大学[34]，天子袒而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酳，冕而总干，所以教诸侯之弟也[35]。若此，则周道四达，礼乐交通，则夫《武》之迟久，不亦宜乎！”

【注释】

[1]免席：避席，即为表示尊敬而离开席位。

[2]闻命：指上文孔子对宾牟贾的提问，孔子已听到宾牟贾的回答了。举前节第一问“《武》之备戒之已久”来概括上述问答。

[3]迟之迟：郑注："谓久立于缀。"孔疏引贺氏云："备戒已久是迟，久立于缀亦是迟。"因此说"迟之迟"。孙希旦说，《武》舞六成，即六段，每段表演的时间都很长久，然后才能结束，"故重言以见其意也"。

[4]女：通"汝"。下同。

[5]总干：持盾。

[6]大公：姜太公吕尚。大，同"太"。见《檀弓上》"大公封于营丘"节注[1]。

[7]周、召（shào）：周公、召公。周公，见《檀弓上》"季武子成寝"节注[4]。召公，召公奭（shì），姬氏。周文王之子，武王弟。与周公旦分陕（今河南陕县）而治。见《曾子问》"曾子问曰：下殇土周葬于园"节注[4]。

[8]成：舞蹈的一节。

[9]五成而分：旧注说"分"指分陕治之。《史记·乐书》、《孔子家语·辨乐解》等"分"下有"陕"字。据《公羊传·隐公五年》记："自陕而东者，周公主之；自陕而西者，召公主之。""东"即左，"西"即右。

[10]复缀：郑注："反位止也。"缀，舞者的舞位。这里是说舞者所在舞位的移动，原来移至后面位置的舞者又回到前面了。

[11]夹振之：郑注："王与大将夹舞者，振铎以为节也。"振，振铎。驷：通"四"。伐：一击一刺为一伐。按，以上三句或句读

为：“六成复缀以崇，天子夹振之而驷伐”，亦通。

[12]分夹而进：郑注：“舞者各有部曲之列，又夹振之者，象用兵务于早成也。”

[13]牧野之语：指对《武》舞音乐意义的解释。此“语”，即上文“君子于是语”之‘语’。牧野，见《大传》“牧之野”节注[1]。

[14]反：“及”字之误。及商，郑注：“谓至纣都也。”

[15]蓟（jì）：地名。今北京西南。

[16]祝：国名。今山东长清东北，一说山东禹城。

[17]陈：国名。今河南淮阳一带。

[18]杞：国名。今河南杞县一带。

[19]投：迁徙。宋：国名。今河南商丘一带。

[20]比干：商纣王的叔父。商纣王暴虐淫乱，比干向纣王进谏，却被纣王残忍地剖心杀害。

[21]箕子：商纣王的叔父。商纣王杀死比干后，又囚禁了箕子。

[22]行：视。商容：商代的贤臣，因进谏而被纣王罢黜。

[23]散：放。

[24]桃林：地名。在华山附近。

[25]衅：以牲血涂于器物的祭法。

[26]建櫜（gāo）：将兵甲收藏起来。建，王引之说当读为“鞬”，《说文》“鞬，所以戢弓矢也。”“鞬”是藏弓矢之袋，“櫜”是收藏兵器之袋。

[27]左：设在东郊的学宫，也是举行射礼的场所。射：郊射。《狸首》：逸《诗》篇名。

[28]右：设在西郊的学宫。《驺虞》：《诗经·国风·召南》中的篇名。

[29]贯革：郑注：“射穿甲革也。”在军中悬挂甲铠而射，并以射穿多重为上，称为“军射”。此处演习礼仪，故停止要射穿甲革的射箭活动。

[30]裨冕：见《玉藻》“诸侯玄端以祭”节注[2]。搢笏：见《内则》“后王命冢宰降德于众兆民”节注[7]。

[31]虎贲（bēn）之士：勇猛武士。说：通“脱”。

[32]耕藉：即藉田。

[33]五者：指郊射、裨冕、祀乎明堂、朝觐、耕藉。

[34]三老、五更：皆为官名。见《文王世子》“天子视学”节注[6]。

[35]弟（tì）：通“悌”。

【译文】

宾牟贾站起来，离开席位向孔子请教：“关于《武》乐开始前长时间击鼓警众等问题，承您提问，听了我的回答。我想请问《武》乐每节

舞者都长久站立等待，是为什么？”孔子说：“坐！我来告诉你。以乐而言，象征着成功之事。舞者手持盾牌，正立如山，这象征着武王威武正立等待诸侯。舞者迅疾激烈地手舞足蹈，这象征着太公的志向。《武》乐结束时舞者全部跪下，这象征着周公、召公的天下大治。从《武》乐的每节来说，第一节象征武王北出孟津大会诸侯，第二节象征武王灭商，第三节象征武王领兵南下，第四节象征收复南国疆土，第五节象征周公和召公分陕左右而治天下，第六节舞者回到最初的位置，象征诸侯尊崇武王为天子。表演时天子夹在舞队中振动铎铃，舞者手持戈矛四击四刺，这象征威震中国。既而舞队又分别前进，这象征要早点儿渡河伐纣。舞者站在舞位上久立不动，这表示武王在等待诸侯到来。况且，你难道没有听说过牧野之事吗？武王打败了商纣王，进入纣都，还没下车，就把黄帝的后代分封在蓟，把帝尧的后代分封在祝，把帝舜的后代分封在陈；下车后，又把夏禹的后代分封在杞，把商汤的后代迁移到宋，修葺了王子比干的墓地，释放了牢中的箕子，让他去看望商容并且恢复商容的官位。对百姓施行宽松的政策，对官员成倍地增加俸禄。然后渡过黄河向西，把马放牧于华山的南面，表示不再用它们去驾车；把牛放牧于桃林的原野，表示不再用它们去服役；把兵车铠甲涂上牲血后收藏到府库，表示不再使用它们；把盾牌、戈倒放，用虎皮包扎起来，把带兵的将士封为诸侯，收藏起弓矢、兵器，称之为“建橐”。这样，天下就知道武王不再打仗了。解散军队后，在郊外的学宫举行礼仪性的射箭活动，在东郊学宫举行的射礼演奏《狸首》，在西郊学宫举行的射礼演奏《驺虞》，射箭是演礼，那种要贯穿革甲的强力射箭终止了。大家身穿礼服，头戴冠，腰插笏板，勇猛的武士也脱下了佩剑。天子在明堂祭祀先祖，人们就懂得了如何行孝道；定期朝见天子，诸侯就懂得了如何为臣下；天子亲自耕种藉田，诸侯就懂得了如何敬奉天地鬼神了。这五件事，就是在普天之下所施行的大教化。在太学中宴请三老、五更，天子袒露左臂亲自切割牲肉，拿着酱请他们蘸着吃，吃完后端起酒杯请

他们漱口饮酒，头戴冠冕，手执盾牌，为他们跳舞，这是教导诸侯懂得怎样尊敬兄长。像这样，周的教化就能通达四方，礼乐天下通行，所以，这表现武王功业教化的《武》舞音乐表演要很长的时间，不也是理所当然的吗！”

君子曰：礼乐不可斯须去身[1]。致乐以治心[2]，则易、直、子、谅之心油然生矣[3]。易、直、子、谅之心生则乐，乐则安，安则久，久则天，天则神。天则不言而信，神则不怒而威，致乐以治心者也。致礼以治躬则庄敬，庄敬则严威。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诈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须不庄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故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乐极和，礼极顺，内和而外顺，则民瞻其颜色而弗与争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故德煇动于内[4]，而民莫不承听；理发诸外[5]，而民莫不承顺。故曰：“致礼乐之道，举而错之[6]，天下无难矣。”

【注释】

[1]斯须：须臾，片刻。这里是说礼乐一刻都不能离身。

[2]致：郑注：“犹深审也。”指深入体会研究。

[3]易、直、子、谅：孔疏：“易，谓和易。直，谓正直。子，谓子爱。谅，谓诚信。”

[4]德煇（huī）：面部颜色润泽。指透过乐教，使厚德润泽内在。煇，光，光辉。

[5]理：行止符合礼制规定。

[6]错：通“措”。

【译文】

君子说：礼乐须臾也不能离身。致力于以乐来治理修养内心，那么平易、正直、慈爱、诚信之心就会油然而生。有了平易、正直、慈爱、诚信之心就会感到精神快乐，精神感到快乐就会心灵安宁，心灵安宁就会生命长久，生命长久就会通达上天，通达上天就能感应神明。天虽不言不语却最有信用，神虽不愠不怒但自有威严，这就是致力于以乐来治理修养内心。致力于以礼来治理身形外貌，就能显得端庄尊贵，端庄尊贵就有威严。如果心中有须臾的不和谐、不快乐，那么鄙陋狡诈的念头就会乘隙而入；如果外貌有须臾的不端庄、不恭敬，轻易怠慢的念头就会乘隙而入。所以说，乐是感动修治人的内在的精神，而礼则是感动修治人的外在的仪容。乐的极致是和，礼的极致是顺，内心和谐而外貌恭顺，那么百姓只要看到他的表情神色就不会与他相争，只要望见他的仪容外貌就不会产生轻慢之心。所以德性润泽于内心，而百姓没有不听从的；行为符合规定表现于外，而百姓没有不顺从的。所以说：“致力于礼乐之道，以礼乐之道来治理天下，治理好天下是没有什么困难的。”

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故礼主其减，乐主其盈[1]。礼减而进[2]，以进为文[3]；乐盈而反[4]，以反为文。礼减而不进则销，乐盈而不反则放，故礼有报而乐有反[5]。礼得其报则乐，乐得其反则安。礼之报，乐之反，其义一也。

【注释】

[1]“礼主”二句：郑注：“礼主于减，人所倦也。乐主其盈，人所欢也。”这是说，礼仪繁复，易生倦心，所以要适当减省，做到简单易行。而乐令人欢乐，人们都喜闻乐见，所以要丰满充盈。

[2]进：郑注：“谓自勉强也。”即自我勉励。

[3]文：郑注：“犹美也，善也。”

[4]反：郑注：“谓自抑止也。”这是说，乐丰满充盈，反而需要自我抑制，并以自我抑制为美为善。

[5]报：郑注：“读曰‘褒’，犹进也。”

【译文】

乐，是感动于人的内心的；礼，是感动于人的外在的。所以礼要减省繁琐，做到简单易行；乐要丰满充盈，做到令人欢欣。礼虽减省但也要自我勉励，礼以自我勉励为善为美；乐虽丰满充盈但也要自我抑制，乐以自我抑制为善为美。礼，如果减省了却不自我勉励，就会销蚀消亡，乐，如果充盈了而不自我抑制，就会放任放纵，所以礼要自我勉励而乐要自我抑制。礼做到自我勉励就会快乐，乐做到自我抑制就会安宁。礼的自我勉励，乐的自我抑制，二者的意义是一样的。

夫乐者，乐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乐必发于声音，形于动静，人之道也。声音动静，性术之变尽于此矣[1]。故人不耐无乐[2]，乐不耐无形。形而不为道[3]，不耐无乱。先王耻其乱，故制《雅》、《颂》之声以道之[4]，使其声足乐而不流[5]，使其文足论而不息[6]，使其曲直、繁瘠、廉肉、节奏足以感动人之善心而已矣[7]，不使放心、邪气得接

焉[8]。是先王立乐之方也[9]。

【注释】

[1]性术：人性之道。术，孔疏：“谓道路。”

[2]耐：郑注：“古书‘能’字也。”下同。

[3]道（dǎo）：引导。下同。

[4]《雅》、《颂》：《诗经》中的《雅》诗和《颂》诗。《雅》、《颂》也是乐曲分类的名称。《雅》是朝廷的乐曲，《颂》是宗庙祭祀的乐曲。

[5]流：淫放。

[6]使其文足论而不息：孔疏：“言乐德深远，论量义理而不可销尽。”文，指篇辞。

[7]曲直、繁瘠、廉肉、节奏：孔疏：“曲，谓声音回曲。直，谓声音放直。繁，谓繁多。瘠，谓省约。廉，谓廉棱。肉，谓肥满。节奏，谓或作或止，作则奏之，止则节之。”王念孙据《荀子·乐论》与《史记·乐书》，认为“繁瘠”当作“繁省”。

[8]放心：孔疏：“谓放恣之心。”邪气：孔疏：“谓淫邪之气。”

[9]方：道。

【译文】

乐，是让人快乐的，这是人之常情所不能避免的。人快乐了，就一定要发出声音来表现，通过动作来表达，这是人的自然之道。声音和动作，人的情性之道的变化表达尽在于此。所以人不能没有乐，而乐不能没有表现的形式。乐的表现形式如果不加以引导，就不能不发生错乱。先王以乱为耻，所以制定了《雅》、《颂》之诗乐加以引导，使其乐声足以使人快乐而不淫逸放荡，使其文辞足以讨论义理而不会无话可说，使其声调或曲折、或平直，或繁复、或省约，或有棱有角、或丰满柔和、或节奏明快，足以感动人的善心，不让放荡之心与邪恶的念头玷污人。这就是先王所确立的关于乐的道理。

是故乐在宗庙之中，君臣上下同听之则莫不和敬；在族长乡里之中[1]，长幼同听之则莫不和顺；在闺门之内，父子兄弟同听之则莫不和亲。故乐者，审一以定和[2]，比物以饰节[3]，节奏合以成文。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亲万民也。是先王立乐之方也。

【注释】

[1]族长乡里：指基层的几种行政单位。《训纂》引王引之说：“是百家为族，二百五十家为长也。”又，一万二千五百家为乡，二十五家为里。

[2]审一：指细审各人的喜怒哀乐差异来调和乐曲。孔疏：“人声虽一，其感有殊。或有哀乐之感，或有喜怒之感，当须详审其声，以定调和之曲矣。”孙希旦认为，“一”指中声，即“五声”中的宫声，应审定中声以调和五声。

[3]比物：指金、革、土、匏等乐器。

【译文】

所以乐在宗庙之中演奏，君臣上下一起听就无不和谐肃敬；在族长乡里演奏，长幼老少一起听就无不和气顺从；在家门之内演奏，父子兄弟一起听就无不和睦亲爱。因此，乐，要仔细地审定一个声再加以调和，配上各种乐器来装饰节奏，使节奏合成为乐章。所以用它来使父子、君臣协调和谐，使万民顺从亲附。这就是先王所确立的关于乐的道理。

故听其《雅》、《颂》之声，志意得广焉。执其干戚，习其俯仰诎伸[1]，容貌得庄焉。行其缀兆[2]，要其节奏[3]，行列得正焉，进退得齐焉。故乐者，天地之命[4]，中和之纪，人情之所不能免也。

【注释】

[1]诎（qū）：屈。

[2]缀兆：孔疏：“缀，表也。兆，域也。”指舞者站立行列的位置及进退的范围。

[3]要（yāo）：会。

[4]命：王念孙校作“齐”，教化之义。

【译文】

所以听《雅》、《颂》之声，思想意志就得以拓展广大。手执盾与斧，练习俯仰屈伸的姿态，容貌就变得庄重严肃。按照所站立的行列中

的舞位和区域进退舞动，配合乐曲的节奏，行列就能规规正正，进退就能整整齐齐。所以乐是天地的教化，是统领与协和社会的纲纪，是人情不可或缺的。

夫乐者，先王之所以饰喜也。军旅、鈇钺者[1]，先王之所以饰怒也。故先王之喜怒皆得其侪焉[2]。喜则天下和之，怒则暴乱者畏之。先王之道，礼乐可谓盛矣。

【注释】

[1]鈇（fǔ）：通“斧”。斧钺（yuè），都是刑杀的器具。

[2]侪（chái）：同辈，同类。

【译文】

乐，是先王用来表达喜悦的。军队和斧钺，是先王用来表达愤怒的。所以先王的喜悦和愤怒都找到了相应的表达形式。先王如果喜悦，天下就和美；先王如果愤怒，暴乱之徒就畏惧。先王的治国之道，可以说礼乐隆盛，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子赣见师乙而问焉[1]，曰：“赐闻声歌各有宜也。如赐者，宜何歌也？”师乙曰：“乙，贱工也，何足以问所宜！请诵其所闻，而吾子自执焉。宽而静，柔而正者，宜歌《颂》；广大而静，疏达而信者，宜歌《大雅》；恭俭而好礼者，宜歌《小雅》；正直而静，廉而谦者，宜歌《风》；肆直而慈爱者，宜歌《商》[2]；温良而能断者，宜歌《齐》。夫歌者，直己而陈德也，动己而天地应焉，四时和焉，星辰理焉，万物

育焉。故《商》者，五帝之遗声也，商人识之[3]，故谓之《商》；《齐》者，三代之遗声也，齐人识之，故谓之《齐》。明乎《商》之音者，临事而屡断；明乎《齐》之音者，见利而让。临事而屡断，勇也；见利而让，义也。有勇有义，非歌孰能保此？故歌者，上如抗，下如队[4]，曲如折，止如槁木，倨中矩[5]，句中钩[6]，累累乎端如贯珠[7]。故歌之为言也，长言之也。说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长言之；长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子贡问乐》[8]

【注释】

[1]子赣：即子贡，姓端木，名赐，字子贡。师乙：乐官，名乙。

[2]《商》：与下文《齐》皆为古逸诗名。

[3]识（zhì）：记。

[4]队：同“坠”。

[5]倨（jù）中（zhòng）矩：孔疏：“言其音声雅曲，感动人心，如中当于矩也。”倨，指直而折曲。矩，画直角或方形的曲尺。

[6]句中钩：孔疏：“谓大屈也，言其音声大屈曲，感动人心，如中当于钩也。”句，同“勾”。钩，圆规。

[7]累累乎：指声音连续不断。

[8]《子贡问乐》：此篇题之名。古书篇题在篇末。

【译文】

子贡拜见师乙并问他说：“我听说，唱歌每个人有各自适宜的歌。像我这样的人适合唱什么样的歌呢！”师乙说：“我只是一个卑贱的乐工，哪里配得上您垂问适宜唱什么样的歌呢！请让我讲讲我所听说过的，然后由您自己判断吧。宽厚而文静、温柔而正直的人，适宜唱《颂》；心志广大而安静，顺达而诚信的人，适宜唱《大雅》；恭敬俭朴而讲究礼仪的人，适宜唱《小雅》；正直而沉静、清廉而谦和的人，适宜唱《国风》；直率而慈爱的人，适宜唱《商》；温良而善于决断的人，适宜唱《齐》。唱歌，就是直抒胸臆进而展示自己的品德，感动自己进而感觉到天地也受到感应，四时和谐轮替，星辰正常运行，万物抚育成长。《商》乐，是五帝遗留下来的歌，商人将它记录下来，所以叫做《商》；《齐》乐，是三代遗留下来的歌，齐人将其记录下来，所以叫做《齐》。通晓《商》乐的人，遇事能够决断；通晓《齐》乐的人，见利能够推让。遇事能够决断，这就是勇；见利能够推让，这就是义。又有勇又有义，如果不是歌曲还有什么能长久地保存这些呢？所以歌者唱歌时，歌声上仰如高腾入云，下降如坠落深渊，曲折如弯拐回转，静止如枯槁之树，声调平直时可合矩尺测量，歌声圜转时可合圆规测度，声音连绵不断仿佛一串珍珠。所以唱歌也和说话一样，不过是拉长了声音的说话。因为高兴，所以想说话；说话不足以尽兴，就拖长了声调来说；拖长了声调还不足以尽兴，就吁嗟咏叹了；吁嗟咏叹还不足以尽兴，就不知不觉地手也舞起来了、足也跳起来了。”

《子贡问乐》

杂记上第二十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杂记’者，以其杂记诸侯以下至士之丧事。”

本篇所记，包括招魂、讣告、柩车装饰、祔祭、丧服、含、禭、赗等与丧事有关的事宜及礼节，可与《檀弓》、《曾子问》、《丧服小记》、《丧大记》互相参看，也可对《仪礼·士丧礼》、《仪礼·丧服》二篇进行补充说明。孙希旦指出：“《丧服小记》者，以其所记之琐碎而名之也。《丧大记》者，以其所记之繁重而名之也。此篇所记，有与《小记》相似者，有与《大记》相似者，又有非丧事而亦记之者。以其所记者杂，故曰《杂记》。”由于篇幅较长，本篇分上、下两部分。

诸侯行而死于馆[1]，则其复如于其国[2]；如于道，则升其乘车之左毂[3]，以其绥复。其輤有裧[4]，缁布裳帷[5]，素锦以为屋而行[6]。至于庙门，不毁墙[7]，遂入，适所殡[8]，唯輤为说于庙门外[9]。

【注释】

[1]馆：他国的馆舍。

[2]复：郑注："招魂复魄也。"如于其国：按照诸侯死在本国的办法招魂，即拿着死者的衣服，登梯从正屋东檐上屋脊（"升屋东荣"），在西边面朝北大声呼喊死者的名字。

[3]升其乘车之左毂（gǔ）：象征死于家时的"升屋东荣"。毂，车轮中心部位，外接车辐内受车轴。

[4]輤（qiàn）：柩车的顶盖。孙希旦曰："輤者，载尸车饰之总名。若分而言之，则盖于上者为輤，属于輤而四垂者为裧，周于四旁者为裳帷，在輤之内而周于尸者为屋。"裧（chān）：指连着輤而四周下垂的缘边。

[5]裳帷：柩车四周的帷布。郑注："裳帷用缁，则輤用赤。"

[6]屋：在輤之下，裳帷之内，覆盖棺材的小帐子。

[7]墙：指裳帷。

[8]适所殡：到达停殡之处，停殡在堂上两楹柱之间。

[9]说：通"脱"。指去除。

【译文】

诸侯出行而死在他国的宾馆里，那么为他招魂的仪式就如同他死在本国一样；如果他死在路上，那么为他招魂时就登上他生前所乘之车左轮轮毂上，挥动登车时拉手的绳子来招魂。柩车上有顶盖，顶盖的四周有下垂的缘边，柩车的四周是用黑布围成的帷幕，用素锦做的帐子覆盖在棺椁上，这样装饰后柩车才出行。到达本国的殡宫，不用撤掉柩车四周的帷布就可进入，把灵柩停放在堂上两楹柱之间，进入殡宫前只把柩

车上的顶盖撤掉，放在殡宫门外。

大夫、士死于道，则升其乘车之左毂，以其绥复；如于馆死，则其复如于家。大夫以布为輤而行，至于家而说輤，载以辁车[1]，入自门至于阼阶下而说车，举自阼阶，升适所殡。士輤，苇席以为屋，蒲席以为裳帷。

【注释】

[1]辁（chuán）车：无辐条，以圆木为四轮的载尸或载柩之车。

【译文】

大夫、士出行，死在路上，那么招魂时就登上他们生前所乘之车左轮轮毂上，挥动登车时拉手的绳子来招魂；如果死在他国的宾馆里，那么为他招魂的仪式就如同他死在家里一样。大夫去世，柩车用白布为顶盖出行，到达自家门口，撤下顶盖，把棺木放到輤车上，从大门进到东阶下，把棺木从车上搬下，从东阶抬上堂，抬到堂上两楹柱之间。士去世，柩车也有顶盖，用苇席覆棺，用蒲席遮围充当柩车四周的裳帷。

凡讣于其君[1]，曰：“君之臣某死。”父、母、妻、长子，曰：“君之臣某之某死[2]。”君讣于他国之君，曰：“寡君不禄[3]，敢告于执事。”夫人，曰：“寡小君不禄。”大子之丧[4]，曰：“寡君之適子某死。”大夫讣于同国适者[5]，曰：“某不禄。”讣于士，亦曰：“某不禄。”讣于他国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6]。讣于适者，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禄[7]，使某实[8]。”讣于士，亦曰：“吾子之

外私寡大夫某不禄，使某实。”士讣于同国大夫，曰：“某死。”讣于士，亦曰：“某死。”讣于他国之君，曰：“君之外臣某死。”讣于大夫，曰：“吾子之外私某死。”讣于士，亦曰：“吾子之外私某死。”

【注释】

[1]讣（fù）：讣告，即报丧。

[2]君之臣某之某死：上“某”指臣名，下“某”指去世的亲属。

[3]寡君：向他国国君称本国国君时的谦辞。不禄：据《曲礼下》：“天子死曰‘崩’，诸侯死曰‘薨’，大夫死曰‘卒’，士曰‘不禄’。”这里称国君死为“不禄”，是向他国之君报丧的谦词。下同。

[4]大：同“太”。

[5]适：郑注：“读为‘匹敌’之‘敌’，谓爵同者也。”齐等。

[6]外臣：无直接统属关系的臣子。寡：寡德。

[7]外私：外国的私交、朋友。

[8]某：为使者之名。实（zhì）：通“至”，告。

【译文】

凡臣子去世，向本国国君报丧，报丧者要说：“国君的臣子某死了。”如果是臣子的父亲、母亲、妻子、长子去世，报丧者要说：“君的臣子某的某位亲属死了。”国君去世，派使臣向他国国君报丧，要

说：“寡君不禄了，敢向您的官员通告。”夫人去世，向他国国君报丧，要说：“寡小君不禄了。”太子去世，向他国国君报丧，要说：“寡君的嫡子某死了。”大夫去世，向本国爵位相等的人报丧，要说：“某不禄了。”如果向士报丧，也要说：“某不禄了。”如果向他国国君报丧，要说：“国君的外臣、寡大夫某死了。”如果向他国爵位相当的人报丧，要说：“您外国的私交、寡大夫某不禄了，丧家派我前来报告。”如果向他国的士报丧，也要说：“您的外国私交、寡大夫某不禄，丧家派我前来通告。”士去世，向本国大夫报丧，要说：“某死了。”如果向本国的士报丧，也要说：“某死了。”如果向他国国君报丧，要说：“君的外臣某死了。”如果向他国的大夫报丧，要说：“您外国的私交某死了。”如果向他国的士报丧，也要说：“您外国的私交某死了。”

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1]，士练而归[2]。士次于公馆，大夫居庐[3]，士居垩室[4]。

【注释】

[1]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孔疏：“君之舍也，大夫恩深禄重，故为君丧居庐。终丧毕，乃还家也。”次，舍。

[2]练：练祭。小祥以后，孝子除去首绖，改戴练冠，故称“练祭”。孔疏：“士卑恩轻，故至小祥，而反其所治邑也。”

[3]庐：即“倚庐”，居丧时的临时草棚，地点在中门外东墙下。

[4]垩（è）室：居丧时用砖垒成的小草屋，地点也在中门外东墙下，屋草不涂泥，只用白垩涂墙。按礼，“垩室”是孝子在练祭

以后的住处。垩，涂饰的白土。

【译文】

国君去世，大夫要在国君的馆舍中居丧三年才能回家，士可以在练祭后回家。士也要在国君的馆舍中居丧，在国君馆舍中居丧时，大夫住在倚庐中，士住在垩室中。

大夫为其父母、兄弟之未为大夫者之丧，服如士服。士为其父、母兄弟之为大夫者之丧，服如士服。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大夫之庶子为大夫，则为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与未为大夫者齿。士之子为大夫，则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无子，则为之置后。

【译文】

身为大夫，为去世的父母、兄弟没有做到大夫者服丧，就按士礼为之服丧。身为士，为去世的父母、兄弟已做到大夫者服丧，也按士礼为之服丧。大夫的嫡子，为去世的大夫也按大夫之礼服丧。大夫的庶子若已身为大夫，为去世的父母也按大夫之礼服丧；但举行丧礼排位时，与不是大夫的家人只能按年龄排位。士之子做了大夫去世了，他的父母因身份低就不能作为丧主主持丧事，要由他的儿子来主丧；如果他没有儿子，就要为他立一个后嗣主丧。

大夫卜宅与葬日[1]，有司麻衣、布衰、布带[2]，因丧屦，缁布冠不蕤[3]。占者皮弁[4]。如筮[5]，则史练冠、长衣以筮[6]。占者朝服[7]。

【注释】

[1]卜宅与葬日：用龟卜选定墓地与下葬日期。在墓地卜宅，在殡宫门外卜葬日。宅，葬地。

[2]有司：郑注：“卜人也。”麻衣、布衰、布带：郑注：“此服非纯吉，亦非纯凶也。”孙希旦说，此有司系大夫之臣，其本应服斩衰，即纯凶之服，但因参与卜筮不敢以凶服临鬼神，故服此既非纯吉亦非纯凶之服。麻衣，白布深衣，属于吉服。布衰，指缀于胸前和背后的两块粗麻布。缀于胸前的长六寸，宽四寸；缀于后背的长一尺六寸，宽四寸，又称“负版”。“布衰”、“布带”都属于凶服。

[3]蕤（ruí）：通“緌”，冠缨在下巴处打结后垂下的部分。缁布冠本就无緌，这里特别言之，是怕人误以为因事变服。

[4]占者：郑注：“占者尊于有司。”孙希旦说，“占者乃公有司”，即“莅卜者”，“命龟、作龟，于接鬼神尤亲，宜使无服者，故以公有司莅卜”。“公有司”是国君派去的官员，地位高于大夫的家臣。“莅卜”是观看卜龟后龟甲裂纹判断吉凶宜忌。皮弁：即皮弁服，是纯吉之服。见《郊特牲》“天子适四方”节注[13]。

[5]筮：指用蓍草来占卜。

[6]史：郑注：“筮史，筮人也。”练冠：用练过的白绢所制之冠。长衣：即深衣。

[7]朝服：玄冠、缁衣、素裳、冕弁，是纯吉之服。

【译文】

大夫去世，龟卜墓地和下葬日期，卜人要身穿白麻布衣，前胸缀着一块粗麻布，腰系布带，脚穿麻绳编的丧鞋，头戴缁布冠，没有下垂的冠缨的饰带。占验贞卜吉凶者穿皮弁服。如果用蓍草来占卜墓地和葬期，筮占的史官就头戴练冠、身穿长衣。占验贞卜者身穿朝服。

大夫之丧，既荐马[1]。荐马者，哭踊[2]，出乃包奠而读书[3]。

【注释】

[1]荐马：指将牵引柩车之马牵进庙门的礼仪。孔疏引《士丧礼》谓："荐马之节，凡有三时，一者柩初出至祖庙，设奠为迁祖之奠讫，乃荐马，是其一也。至日侧祖奠之时又荐马，是其二也。明日将行，设遣奠之时又荐马，是其三也。"此处所说"荐马"，指的是第三次。荐，孔疏："进也。"

[2]荐马者，哭踊：孔疏："谓主人见荐马"，"进马至乃哭踊"。孙希旦认为，指圉人与御者，"丧无人不致其哀，故荐马者虽贱亦哭，成踊乃出也"。

[3]包奠：将祭奠所用的牺牲的下体用苇席包裹起来，用以随柩入葬。读书：即读赗。见《檀弓上》"读赗"节注[1]。

【译文】

大夫的丧礼，等到下葬那天要出发时行"荐马"礼，即把拉柩车的马牵进祖庙。御者将马拉进去的时候，大家一起哭泣跳脚，马牵出庙门后，将祭奠所用的牺牲的牲体包裹好，主人之史开始宣读亲属朋友们赠

送的助丧物品的清单。

大夫之丧，大宗人相[1]，小宗人命龟[2]，卜人作龟[3]。

【注释】

[1]大宗人：与下文“小宗人”均为大夫的相礼者。因尊卑而分为大、小。相：佐助主人举行礼仪活动。

[2]命龟：告诉龟甲所要占问的事项。

[3]卜人：卜师，掌管卜事的官员。作龟：郑注：“扬火灼之以出兆。”指用加热的金属物烧灼龟甲，使其出现裂纹，即兆象，再根据兆象占验吉凶。

【译文】

大夫的丧事，大宗人辅佐丧主行礼，小宗人将所要占问之事告诉龟甲，卜人灼龟获取兆象。

复：诸侯以褒衣、冕服、爵弁服[1]。夫人税衣、揄狄[2]，狄、税素沙[3]。内子以鞠衣、褒衣[4]，素沙。下大夫以禮衣[5]。其余如士。复西上[6]。

【注释】

[1]褒衣：天子所褒赐之衣。冕服：五等诸侯之上服。上公的冕服

叫“衮服”，侯、伯的冕服叫“鷩（bì）服”，子、男的冕服叫“毳（cuì）服”。冕服均为玄衣纁裳，衣裳上的图案各不相同。详见《礼器》“礼有以文为贵者”节注[1]。爵弁：指赤而微黑的一种冠。爵弁服是配合爵弁所穿的礼服，即缁衣、缁带、纁裳、赤黄色的韎韐。爵，通“雀”。从本句开始至“狄、税素沙”本在“其余如士”之后，现按郑注移正。

[2]税（tuàn）衣：即褖衣。与“揄（yáo）狄”皆见《玉藻》“王后袆衣”节注[2][4]。这里是说诸侯夫人招魂时可用褖衣至揄狄五种礼服。

[3]素沙：指以素纱为里。

[4]内子：卿之正妻。鞠（jū）衣：见《玉藻》“王后袆衣”节注[4]。

[5]襢（zhàn）衣：见《玉藻》“王后袆衣”节注[4]。

[6]西上：孙希旦说，“凡位以西为尊”，“衣之尊者在西也”。

【译文】

招魂礼，不同等级的人要用不同的衣服：为诸侯招魂，要用褒衣、冕服和爵弁服。为诸侯夫人招魂，要用褖衣、揄狄、阙狄、鞠衣、襢衣等五种衣服，这五种衣服都用素纱作里子。为卿的正妻招魂，要用鞠衣和褒衣，也都以素纱作里子。为下大夫之妻招魂，要用襢衣。为其他的人招魂都和士妻一样，用褖衣。招魂时以西边为尊位。

大夫不揄绞属于池下[1]。

【注释】

[1]揄绞（yáo　xiáo）：指画有雉形图案的青黄色缯带。“揄绞”是一种葬时车饰。诸侯的柩车池下缀有绘有雉鸡图案的缯带，大夫以下的柩车则不许有。揄，揄狄，即画雉鸡于绞。绞，青黄色的采。池：柩车上竹制的装饰，位于荒（柩车装饰性的篷顶）下，象征着屋子的承霤。详《檀弓上》“池视重霤”节注[1]。据郑注，此处只说大夫而无君与士，因竹简“烂脱”。

【译文】

大夫的柩车池下不可以缀揄绞。

大夫附于士[1]。士不附于大夫，附于大夫之昆弟，无昆弟则从其昭穆[2]。虽王父母在亦然。妇附于其夫之所附之妃[3]。无妃，则亦从其昭穆之妃[4]。妾附于妾祖姑，无妾祖姑则亦从其昭穆之妾。男子附于王父则配[5]，女子附于王母[6]，则不配。公子附于公子[7]。

【注释】

[1]附：郑注：“读皆为‘祔’”，“祔于先死者”，即将死者的神主按昭穆顺序移入祖庙与先祖一道祭祀。“祔”不仅要求按照昭穆顺序，也要求讲究身份和嫡庶。可与《丧服小记》“祔葬者不筮宅”节互相参看。

[2]无昆弟则从其昭穆：孔疏：“谓祖为大夫，无昆弟为士，则从其昭穆，谓祔于高祖为士者。若高祖为大夫，则祔于高祖昆弟为

士者。”

[3]其夫之所附之妃：指祖父的配偶，即祖姑。

[4]“无妃”二句：孙希旦说：“无妃，谓夫所祔之妃尚在也。从其昭穆之妃中一而祔于高祖姑也。”

[5]配：郑注：“谓并祭。”指并祭所祔祖先之配偶。

[6]女子：指未出嫁或出嫁未满三月而死的女子。

[7]公子：国君的庶子。

【译文】

大夫的神主可祔于生前为士的祖父的神主一道祭祀。士的神主却不能祔于生前为大夫的祖父的神主一道祭祀，只能祔于生前为士的祖父的兄弟的神主一道祭祀，如果没有身份为士的叔伯祖父，就按昭穆顺序祔于身份为士的高祖神主一道祭祀。即使祖父母尚健在，也是这样。妇人的神主应祔于其丈夫所祔的祖父配偶的神主一道祭祀。如果没有祖父配偶的神主，祖父配偶尚健在，就按昭穆顺序祔于高祖配偶的神主一道祭祀。妾的神主应祔于妾的祖姑的神主一道祭祀，如果没有妾祖父配偶的神主，妾祖姑尚健在，就按昭穆顺序祔于高祖之妾的神主一道祭祀。男子的神主祔于祖父神主祭祀，要并祭祖母，但未出嫁或出嫁未满三月而死的女子的神主祔于祖母神主祭祀时，就不用并祭祖父。国君庶子的神主只能祔于同样身为庶子的祖辈的神主一道祭祀。

君薨[1]，大子号称“子”[2]，待犹君也。

【注释】

[1]君薨：郑注：“谓未逾年也。”孔疏：“若逾年则称君。”

[2]大：同“太”。

【译文】

国君去世未满一年，即位的世子只称“子”，不能称“君”，但大臣们待之和国君一样。

有三年之练冠，则以大功之麻易之[1]，唯杖、屦不易[2]。

【注释】

[1]“有三年”二句：郑注：“谓既练而遭大功之丧者也。”即刚为父母服完三年之丧，小祥祭后改戴练冠，除去了首绖，此时又遭遇要为亲人服大功之丧，就要改戴大功之丧的丧冠、麻绖。

[2]唯杖、屦不易：大功之丧本无丧杖，丧鞋又与大功相同，因而不用改换。

【译文】

为父母服完三年之丧小祥祭后改戴练冠，又遇到亲属去世应服大功之丧，就要把头上的练冠、腰上的葛带改为大功的丧冠和麻绖，只有丧杖和丧鞋不用更换。

有父母之丧，尚功衰[1]，而附兄弟之殇，则练冠，附于殇，称“阳童某甫”[2]，不名神也。

【注释】

[1]功衰（cuī）：斩衰、齐衰之丧在小祥之后所穿的丧服。孔疏：“衰为三年练后之衰”，“今已有父母之丧，犹尚身着功衰”。功，大功。此丧服与大功初丧的丧服相同，故称“功衰”。

[2]阳童：郑注：“谓庶殇也。宗子则曰阴童。”孙希旦说，男子为殇称为“阳童”，女子为殇称为“阴童”。殇，指未成年而夭折。某甫：郑注：“尊神不名，为之造字。”殇者本无字，为表示对神灵的尊敬，特地为之起一个字。“某”即指给殇者起的字，“甫”是男子的美称。

【译文】

为父母服丧三年，已过小祥祭，换上了功衰，此时又遇到举行未成年而夭折的兄弟的祔祭，则仍戴着练冠参加祔祭；未成年而夭折的亲人的祭文中，要给死者起一个字，叫“阳童某甫”，不能直呼其名，这是表示对神灵的尊重。

凡异居，始闻兄弟之丧，唯以哭对可也[1]。其始麻，散带绖[2]。未服麻而奔丧，及主人之未成绖也[3]，疏者与主人皆成之[4]，亲者终其麻带绖之日数[5]。

【注释】

[1]唯以哭对可也：孔疏："初闻其丧，恻怛情重，不暇闻其余事，唯哭对使者，则于礼可也。"

[2]其始麻，散带绖：据孔疏，这是指要服大功丧以上的兄弟，初闻丧事始服麻绖，散垂其腰绖。如果是服小功以下的丧，就将腰绖垂散的部分缠于腰间，以示哀痛。

[3]成绖：即成服而系好腰绖。成服，即将丧服穿戴齐备。死者死后第一天小殓，亲人加绖，第二天大殓，第三天亲人成服。

[4]疏者：郑注："为小功以下也。"疏者与主人同日成服。

[5]亲者：郑注："大功以上也。"终其麻带绖之日数：亲者从到家加麻散带之日算起，无论主人是否成服，都要到第三天才成服。

【译文】

凡是异地而居的兄弟，初听到兄弟死讯时，对着报丧者哭泣就可以了。然后开始加麻制丧服，腰绖束腰后多余的部分任其散开下垂。如果回家奔丧时没有备好丧服戴首绖、腰绖，而主人也还没有成服，这种情况下，小功以下的亲属就可以和主人一道成服，大功以上的亲属按礼仪服满麻绖的日数再成服。

主妾之丧[1]，则自祔[2]，至于练、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殡、祭不于正室。

【注释】

[1]主：主持，主办。妾：嫡妻死后代理其职的妾。

[2]则自祔：郑注："祔自为之者，以其祭于祖庙。"孔疏："以其祔祭于祖姑，尊祖，故自祔也。"《训纂》引江永说，认为"自祔"应与下文"至于练、祥"连读，即从祔祭到练、祥之祭，皆由妾子主持。

【译文】

君为妾主持丧事，亲自主持将妾之神主移入祖庙祔祭，其他的到练祭、祥祭，都由她的儿子主持。停殡和各种祭祀都在侧室，而不在正室举行。

君不抚仆、妾[1]。

【注释】

[1]抚：抚尸而哭踊。

【译文】

臣仆、妾去世，国君不抚尸而哭踊。

女君死[1]，则妾为女君之党服[2]。摄女君，则不为先女君之党服[3]。

【注释】

[1]女君：指嫡妻。

[2]妾为女君之党服：郑注：“妾于女君之亲，若其亲然。”

[3]“摄女君”二句：《训纂》引虞喜说：“此摄当为相代摄，是谓继室则妾之，后女君也。有后女君，则不复服先女君之党者，以当服后女君之党故也。”摄女君，代摄女君，即继室。

【译文】

嫡妻已去世，嫡妻娘家的亲属死了，众妾要为之服丧。但有了代摄嫡妻的继室，就不再为嫡妻的亲属服丧。

闻兄弟之丧，大功以上，见丧者之乡而哭。适兄弟之送葬者弗及，遇主人于道，则遂之于墓。凡主兄弟之丧，虽疏亦虞之[1]。

【注释】

[1]虽疏亦虞之：孔疏：“此疏谓小功、缌麻，丧事虞、祔乃毕，虽服缌、小功之疏，彼既无主，故疏缌、小功者亦为之主虞、祔之祭。”虞，祭名。见《檀弓上》“孔子在卫”节注[3]。

【译文】

听到兄弟的死讯回乡奔丧，服大功以上的亲属，远望见死者的家乡就要痛哭。为兄弟送葬而没有赶上，在路上遇到葬毕回家的丧主，不能与丧主一道回家，要独自前往墓地哭送。凡为兄弟主持丧事，即使是小

功以下的亲属，也要举办虞祭、祔祭完毕才算结束。

凡丧服未毕[1]，有吊者，则为位而哭，拜，踊。

【注释】

[1]凡丧服未毕：孔疏，服丧即将终了，丧礼程式会稍减，此时有宾客来吊唁，不得对新来的宾客减少礼仪程式。

【译文】

凡服丧期没有结束，若有宾客前来吊唁，丧主都应安排好在规定的哭丧位置上哭，向吊唁宾客行拜礼，跳脚致哀。

大夫之哭大夫，弁绖[1]。大夫与殡，亦弁绖。大夫有私丧之葛[2]，则于其兄弟之轻丧[3]，则弁绖。

【注释】

[1]弁绖：皮弁上加一环形麻绖。

[2]私丧：郑注："妻子之丧也。"妻子之丧，卒哭祭后，丈夫要以葛绖代替麻绖。

[3]轻丧：缌麻之丧。

【译文】

大夫去哭吊大夫，要头戴皮弁，皮弁上加一环形麻绖。大夫参加大夫的殡葬礼，也头戴皮弁，皮弁上加麻绖。大夫有妻子之丧，卒哭祭后已由麻绖改戴葛绖，如果这时遇到要为之服缌麻的兄弟去世，大夫就要去除妻子之丧的葛绖而改戴皮弁，皮弁上也要加一环形麻绖。

为长子杖，则其子不以杖即位[1]。为妻，父母在[2]，不杖，不稽颡[3]。母在，不稽颡。稽颡者，其赠也拜[4]。

【注释】

[1]“为长子杖”二句：郑注：“辟（避）尊者。”丧无二主，祖、孙不可同位执杖。

[2]父母在：因下文有“母在”，故此“母”是衍字。

[3]不稽颡：郑注：“尊者在，不敢尽礼于私丧也。”稽颡，是向前来吊唁的客人跪拜磕头的拜宾礼。

[4]其赠也拜：孔疏：“他人以物来赠己，其恩既重，其谢此赠之人时为拜得稽颡。”

【译文】

长子去世，其父为长子执丧杖，那么长子之子就不能再执丧杖即孝子之位。为妻服丧，如果父亲健在，那就不能手持丧杖，拜宾行礼也不能额头触地。如果父亲去世而母亲健在，可以手持丧杖，但拜宾行礼仍不能额头触地。如果来吊唁的客人赠送了助丧的财物，拜宾行礼时就要额头触地拜谢。

违诸侯，之大夫，不反服；违大夫，之诸侯，不反服。[1]

【注释】

[1]孙希旦《集解》云：“二者之不服，皆为尊诸侯也。一则尊其旧君而不敢自援，一则尊其新君而不敢自贬。”

【译文】

本是诸侯之臣，后来离开诸侯到大夫那里为臣，如果诸侯去世，不再反过来为他服丧；本是大夫家的臣，后来离开大夫家到诸侯那里为臣，如果大夫去世，也不再反过来为他服丧。

丧冠条属[1]，以别吉凶。三年之练冠，亦条属，右缝[2]。小功以下左，緦冠缲缨[3]。

【注释】

[1]丧冠条属（zhǔ）：郑注：“别吉凶者，吉冠不条属也。”讲吉冠、凶冠之别。冠之形制，有一冠圈套在发髻上，叫做“武”。武上有一道冠梁，从前到后，覆于头顶。武的两侧各有一根系冠的丝绳结于颔下以固冠，即帽带，叫做“缨”。帽带绾好以后余下部分下垂，叫做“绥”（ruí）。丧冠的“武”是一条麻绳圈，绕成冠圈后多余的部分垂在右边就是缨；吉冠的“武”和“缨”的材质不同，由两根丝组做成，分别缝在冠圈左、右两侧，戴冠后，将两组冠缨在颔下系住，垂穗为饰。条属，孔疏：“属，犹着也。谓取一条绳屈之为武，垂下为缨，以着冠。”丧冠要将垂

下的冠缨绕颔下而上结于冠圈左侧，这就是“条属”。属，连接。

[2]右缝：冠梁上的冠布由左向右打皱褶缝起来。

[3]缲：郑注当为“澡”。澡，指经过漂洗处理过的麻布。

【译文】

丧冠是用一条麻绳缠绕来连接武与缨，这是为了和吉冠相区别。三年之丧，小祥祭后改戴练冠，此练冠的武与缨也是用一条麻绳缠绕来连接的，但冠梁上的皱褶要由左向右侧缝。服小功丧以下的亲属，所戴丧冠冠梁上的皱褶就由右向左侧缝，服缌麻丧的亲属，所戴丧冠用漂洗过的麻布做冠缨。

大功以上散带[1]。

【注释】

[1]大功以上散带：见本篇“凡异居”节注[2]。

【译文】

服大功丧以上的亲属，在小殓之后到成服之前，扎好腰绖后多余的部分散开下垂。

朝服十五升[1]，去其半而缌[2]，加灰锡也[3]。

【注释】

[1]升：计算布粗细的单位。经线八十缕为一升。升数越多，布越细密。

[2]去其半而缌：十五升的布为一千二百缕经线，抽去一半经线为六百缕，用六百缕经线织成的布就是缌麻布。

[3]加灰锡也：即锡衰，指用加灰治过的、较细较平滑的布制成的丧服。

【译文】

朝服是用十五升的细布制成的，十五升的布抽掉一半经线，就是缌麻丧服所用的布，把这种布加灰捶洗，就是锡衰之服所用之布。

诸侯相襚[1]，以后路与冕服[2]。先路与褒衣不以襚[3]。

【注释】

[1]襚（suì）：向死者赠送衣服。

[2]后路：即副车。因副车随行在正车之后，故称。冕服：见《玉藻》“诸侯玄端以祭”节注[2]。

[3]先路：诸侯所乘之正车。褒衣：见本篇“复，诸侯以褒衣、冕服、爵弁服”节注[1]。

【译文】

诸侯赠送入殓下葬的衣服，可以用副车和冕服。自己所乘之车和天子所赐之衣不能赠送给死者。

遣车视牢具[1]，疏布輤，四面有章[2]，置于四隅。载粻[3]，有子曰：“非礼也。丧奠脯、醢而已。”

【注释】

[1]遣车：孔疏：“送葬载牲体之车也。”下葬时，遣车与牲体一同埋入墓圹。牢具：即上文所言“包奠”的个数。据《檀弓下》载：“国君七个，遣车七乘。大夫五个，遣车五乘。”

[2]章：通“障”。

[3]粻（zhāng）：郑注：“米粮也。”

【译文】

遣车的个数要根据包奠的个数决定，遣车用粗布作顶盖，四面有屏障，祭奠的牲肉与遣车一起入葬，放在外椁的四角。有的人家在遣车里载着粮食，有子说：“这不合乎礼制。丧礼规定祭奠所用食品，就肉脯、肉酱而已。”

祭称“孝子”、“孝孙”[1]，丧称“哀子”、“哀孙”。

【注释】

[1]祭：谓吉祭。丧礼至卒哭祭后为吉祭，此前为丧祭。

【译文】

卒哭祭后的吉祭时，要自称“孝子”、“孝孙”，卒哭祭之前的丧祭时，则自称“哀子”、“哀孙”。

端衰、丧车[1]，皆无等。

【注释】

[1]端衰：指丧服上衣。丧服的上衣与吉服的玄端式样相同，只是丧服上衣胸前缀有一根长六寸、宽四寸的衰布，故称。

【译文】

孝子穿的丧服、乘的丧车，没有贵贱等级的差别。

大白冠、缁布之冠[1]，皆不蕤[2]。委武玄、缟而后蕤[3]。

【注释】

[1]大（tài）白冠：上古的白布冠。缁布之冠：黑布冠。

[2]蕤（ruí）：通“绥”。见本篇“大夫卜宅与葬日”节注[3]。

[3]委武：郑注：“冠卷也。秦人曰‘委’，齐东曰‘武’。”即冠之武。玄：玄冠。缟：缟冠。《训纂》引江永说，玄冠用黑缯制作，

缟冠用绢制作，因此冠缨打结下垂为饰。

【译文】

上古的白布冠和黑布冠，都是没有缨饰的。有冠圈的玄冠和缟冠才有下垂的缨饰。

大夫冕而祭于公[1]，弁而祭于己[2]。士弁而祭于公，冠而祭于己[3]。士弁而亲迎，然则士弁而祭于己可也[4]。

【注释】

[1]祭于公：郑注：“助君祭也。”孔疏：“助祭为尊，故服絺冕。”

[2]弁：爵弁。孔疏：“自祭为卑，故服爵弁。”

[3]冠：指玄冠。

[4]“士弁”二句：士可以戴着爵弁迎亲，因为这属于己事。因此，同样作为己事，士也可以戴着爵弁参加家祭。亲迎，迎亲，婚礼中新郎要亲自到新娘家迎娶新娘。

【译文】

大夫参加国君举行的祭祀要穿戴冕服，而参加自家举行的家祭可以穿戴爵弁服。士参加国君举行的祭祀要穿戴爵弁服，而参加自家举行的家祭可以穿戴玄冠服。士结婚时迎娶新娘可以穿戴爵弁服，由此看来，士参加自己的家祭也是可以穿戴爵弁服的。

畅[1]，臼以椈[2]，杵以梧[3]。枇以桑[4]，长三尺，或曰五尺。毕用桑[5]，长三尺，刊其柄与末[6]。

【注释】

[1]畅：通“鬯”，即郁鬯，一种用捣碎的郁金香草调制的酒。

[2]臼（jiù）：捣物的盛器。椈（jú）：柏木。

[3]杵（chǔ）：捣物的木棍。梧：梧桐木。

[4]枇（bǐ）：是从烹煮牲体的鼎镬中捞取牲肉的木勺。丧祭用桑枇，吉祭用棘枇。

[5]毕：也是从烹煮牲体的鼎镬中捞取牲体的器具，形制如木叉。

[6]刊：削。

【译文】

制作祭祀用酒的郁金香草，捣碎它的臼用柏木制作，杵用梧桐木制作。从烹煮牲体的鼎镬中捞取牲肉的木勺用桑木制成，长三尺，也有人说长五尺。捞取牲肉的木叉也用桑木制作，长三尺，木柄与顶端要加工刮削。

率带[1]，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

【注释】

[1]率（lǜ）带：郑注：“此谓袭尸之大带也。”指死者生前外衣所系的大带，死后入殓毕用于袭尸，即将穿着多重衣服的尸体捆束起来。率，通“繂”，缉边。

【译文】

袭尸用的繂带，诸侯、大夫五色具备，士只有红、绿二色。

醴者[1]，稻醴也。瓮、甒、筲、衡[2]，实见间[3]，而后折入[4]。

【注释】

[1]醴：甜酒。

[2]瓮（wèng）：盛醋、酱的陶器。甒（wǔ）：盛酒之器。筲（shāo）：盛黍稷的竹器。衡：即“桁”（héng），木架子。这些都是盛放随葬物品的器具。郑注：“此谓葬时藏物也。”

[3]实见间：孔疏：“藏于见外、椁内。”“见”为荒、帷等棺外之饰，这是说将盛放随葬品的器具装好后，放置在椁内与棺饰之间。

[4]折：放置在棺椁上的长方形盖板，折上再加席后填土。

【译文】

随葬用的醴酒，是用稻米酿制的。盛放醋酱的瓮，盛放酒的甒，盛放黍稷的筲，盛放各种容器的木架，这些盛放随葬物品的器具装好后，都放置到椁内与棺饰之间，然后将折拿进墓穴放在棺椁之上。

重[1]，既虞而埋之。

【注释】

[1]重（chóng）：虞祭前还没有制作神主，“重”作为死者灵魂的凭依先替代神主，死者出殡后次日将到祖庙祭祀，重即在祖庙东门外就地掩埋。见《檀弓下》“丧礼，哀戚之至也”节注[7]。

【译文】

作为暂时替代神主的重，虞祭以后就要埋葬。

凡妇人，从其夫之爵位。

【译文】

凡是妇人的丧礼，都根据其夫的爵位高下尊卑来办。

小敛、大敛、启，皆辩拜[1]。

【注释】

[1]辩：通“遍”。

【译文】

小殓、大殓和启殡，每件事结束，丧主都要在东阶前的丧位遍拜前来的宾客。

朝夕哭不帷[1]，无柩者不帷[2]。

【注释】

[1]朝夕哭：既停殡至出葬之间，每天早、晚，亲人都要入殡宫哭灵，就叫“朝夕哭”。传说鬼神尚幽暗，因此停放灵柩处要用帷幕遮挡。

[2]无柩者：郑注：“谓既葬也。”

【译文】

朝夕哭时，要拉开殡宫堂上遮挡灵柩的帷幕，如果灵柩已出葬，殡宫堂上就不用再悬挂帷幕了。

君若载而后吊之[1]，则主人东面而拜，门右北面而踊。出待[2]，反而后奠[3]。

【注释】

[1]君若载而后吊之：孔疏：“谓君来吊臣之葬，臣丧朝庙，柩已下堂，载在柩车，而君吊之。”

[2]出待：出庙门等待国君离去，这是不敢让国君久留的意思。

[3]奠：设祖奠，向灵柩报告国君来吊丧事。见《檀弓上》“曾子吊于负夏”节注[2]。

【译文】

国君到臣子家吊丧，如果灵柩已载到柩车上，国君来吊问，国君站在柩车的东面，面朝西，丧主就要面朝东跪拜，再到门内右边面朝北痛哭、跳脚。然后到庙门外等待国君离去，然后再返回庙内设置祖奠。

子羔之袭也[1]，茧衣裳与税衣、纁袡为一[2]，素端一，皮弁一，爵弁一，玄冕一[3]。曾子曰："不袭妇服[4]。"

【注释】

[1]子羔：孔子的弟子高柴。袭：小殓所穿之衣。

[2]茧衣裳：上衣下裳相连之袍。此指新丝绵长袍。税（tuàn）衣：即褖衣。衣裳相连、镶有绛色边缘的黑衣，罩在茧衣裳之外。纁：绛色。袡（rán）：下裳的衣缘。郑注："纩为茧，缊为袍，表之以税衣，乃为一称尔。"此为一套。

[3]"素端一"四句：素端，白布衣、素裳。皮弁，即皮弁服，素衣素裳。爵弁，即爵弁服，缁衣纁裳。玄冕，即玄冕服，玄衣纁裳，上衣无文饰，下裳有黻形图案。孔疏，袭衣共五称（套）。

[4]不袭妇服：这是曾子批评子羔袭衣不合乎礼制的话。曾子认为，"纁袡"是妇人之衣，子羔不应穿用。

【译文】

子羔小殓时穿的袭衣有五套，一套是絮有丝绵的长袍，外面罩上一件镶有绛红色下缘的黑衣；一套是素端，布衣素裳；一套是皮弁服，素衣素裳；一套是爵弁服，缁衣纁裳；一套是玄冕服，玄衣纁裳。曾子说：“镶有绛红色下缘的黑衣是妇人的袭衣，子羔不应该穿用。”

为君使而死，公馆复，私馆不复。公馆者，公宫与公所为也；私馆者，自卿大夫以下之家也。[1]

【注释】

[1]此节文字见《曾子问》“曾子问曰：为君使而卒于舍”节。

【译文】

为国君出使国外而去世，如果死在公馆中就可以举行招魂祭，如果死在私馆里就不能举行。所谓公馆，就是他国国君的宫室或国君所建造的馆舍；所谓私馆，就是卿大夫以下的私宅。

公七踊[1]，大夫五踊[2]，妇人居间[3]；士三踊[4]，妇人皆居间。

【注释】

[1]公：国君。七踊：诸侯死五日而殡，每天一踊，加上小殓、大殓时各一踊，共七踊。

[2]大夫五踊：大夫死三日而殡，每天一踊，加上小殓、大殓时各一踊，共五踊。

[3]妇人居间：踊时男子在先，妇女居中，宾客最后。

[4]士三踊：士死三日而殡，始死日一踊，小殓、大殓各一踊，共三踊。

【译文】

从始死之日到停殡期间，要为国君痛哭跳脚七次，为大夫痛哭跳脚五次，为士痛哭跳脚三次。每一次跳脚，都是男子在先，妇人居中，宾客在最后。

公袭：卷衣一，玄端一，朝服一，素积一，纁裳一，爵弁二，玄冕一，褒衣一[1]，朱绿带[2]，申加大带于上[3]。

【注释】

[1]“卷（gǔn）衣一”八句：卷衣，衮服。玄端，缁衣黄裳。朝服，缁衣素裳。素积，即皮弁服。纁裳，绛色的裳。爵弁、玄冕、褒衣，见本篇“子羔之袭”节注[3]。褒衣，见本篇“复：诸侯以褒衣、冕服、爵弁服”节注[1]。

[2]朱绿带：郑注：“袭衣之带。”纹饰杂以朱、绿两色，与生前之带不同。

[3]申：郑注：“重也，重于革带也。”大带：即上文“率带”。

【译文】

国君小殓所穿的衣服有九套：一套是绣有龙纹的衮服，一套是缁衣

黄裳的玄端服，一套是缁衣素裳的朝服，一套是素衣素裳的皮弁服，一套是纁裳，两套缁衣纁裳的爵弁服，一套玄衣纁裳的玄冕服，一套褒衣，再用朱、绿两色的带子系腰，外面再束一条大带。

小敛环绖[1]，公、大夫、士一也。

【注释】

[1]环绖：用麻绳绕成环形，系在头上。见《檀弓下》“叔仲皮学子柳”节注[5]。

【译文】

小殓时丧主要头戴环绖，无论国君、大夫还是士，都一样。

公视大敛，公升，商祝铺席[1]，乃敛。

【注释】

[1]商祝：孔疏：“主敛事者也。”指熟悉主持丧殓礼仪的太祝。

【译文】

臣丧大殓，国君亲自到临视察，即使臣已经入殓，国君升堂后，商祝也要重新铺设殓席，再开始大殓。

鲁人之赠也[1]，三玄二纁，广尺，长终幅[2]。

【注释】

[1]鲁人之赠：孔疏：“记鲁失也。赠谓以物送亡人于椁中也。”这是批评鲁人给死者赠送的布帛随葬品太少，不合礼制。

[2]“三玄二纁”三句：据《仪礼·士丧礼》：“赠用制币玄纁束。”即要用十块长一丈八尺、宽二尺四寸的玄色纁色之帛。现在鲁国只用宽一尺、长二尺四寸的，不合于礼制。幅，宽。

【译文】

鲁国人赠送死者入墓圹的布帛，三块是玄色，两块是绛色，每块只一尺宽，二尺四寸长。

吊者即位于门西[1]，东面。其介在其东南[2]，北面，西上，西于门。主孤西面[3]。相者受命曰[4]：“孤某使某请事[5]。”客曰：“寡君使某[6]，如何不淑[7]！”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8]。”吊者入，主人升堂，西面。吊者升自西阶，东面，致命曰：“寡君闻君之丧，寡君使某，如何不淑！”子拜稽颡，吊者降，反位。

【注释】

[1]吊者：指诸侯派遣到别国吊唁亡君的使者。此节记述诸侯派使者参加他国亡故诸侯吊丧活动的礼仪。

[2]介：指使者的随从人员。

[3]主孤：丧主，即已故诸侯的嗣子。西面：郑注：“立于阼阶下。”

[4]相者：孔疏："相主人传命者也。"即丧礼中辅助丧主帮忙传话的人。

[5]孤某使某：上"某"是嗣子之名，下"某"是相者之名。

[6]使某：此"某"为使者名。

[7]如何不淑：郑注："如何不善，言君痛之甚。"这是表示哀悼之辞。淑，善。

[8]须：等待。

【译文】

诸侯去世，他国诸侯派使者吊丧，使者就站在殡宫门外以西，面朝东。使者的随从人员介，站在使者的东南，面朝北，以西边为上位，使者及其随员都要站在大门西，不能挡住大门。门内，嗣子面朝西站在东阶下。辅助嗣子传话的相者接受嗣君的命令，走出门来对使者说："嗣子某命某来请问有何事。"使者答："敝国国君派某前来，对贵国遭遇极大的不幸表示沉痛的哀悼！"相者进去报告，然后又走出来说："嗣子某已在恭候了。"吊丧的使者进门，嗣子从阼阶登堂，面朝西。使者从西阼阶升堂，面朝东，致告君命说："敝国国君惊悉贵国国君去世，派某前来，对贵国遭遇极大的不幸表示沉痛的哀悼！"嗣子磕头拜谢，于是吊丧的使者从西阶下堂，返回门外原位。

含者执璧将命[1]，曰："寡君使某含。"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含者入，升堂致命。子拜稽颡。含者坐委于殡东南，有苇席，既葬蒲席。降，出反位。宰夫朝服[2]，即丧屦，升自西阶，西面坐取璧，

降自西阶，以东。

【注释】

[1]含者：诸侯派往别国吊唁亡君的使者的随员副介，负责进献给死者口中含的玉璧。孔疏：“含者、襚者当是副介、末介。”含，放在死者口中的玉。

[2]宰夫：“夫”字为衍文。此指小宰，为太宰助手。

【译文】

负责赠送含玉的副介含者，手持玉璧致告君命，说：“敝国国君派某前来进献含玉。”辅助嗣子传话的相者进门禀告，然后又走出来，说：“嗣子某已在恭候。”含者于是进门，从西阶登堂致告君命。嗣子听后磕头拜谢。含者跪坐，将玉璧放在灵柩东南的苇席上，如果死者已下葬使者才来到，就在行礼之后将玉璧放在准备好的蒲席上。然后含者从西阶下堂，出门，返回原位。诸侯的小宰身穿朝服，脚穿丧鞋，从西阶升堂，面朝西，跪坐拿起所赠之璧，从西阶下堂向东走出，将玉璧收藏起来。

襚者曰[1]：“寡君使某襚。”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襚者执冕服，左执领，右执要[2]，入，升堂致命曰：“寡君使某襚。”子拜稽颡。委衣于殡东[3]。襚者降，受爵弁服于门内霤[4]，将命，子拜稽颡如初。受皮弁服于中庭，自西阶受朝服，自堂受玄端，将命，子拜稽颡，皆如初。襚者降，出，反位。宰夫五人举以东[5]，降自西阶。其举亦西面。

【注释】

[1]襚者：诸侯派往别国吊唁亡君的使者之副手（末介），负责向死者赠送衣服。

[2]要：同“腰”。

[3]委衣于殡东：放置在灵柩东侧的苇席上，在放玉璧的位置的北边。

[4]霤（liù）：屋檐。

[5]宰夫：也是太宰的属官。

【译文】

负责赠送衣服的末介襚者说：“敝国国君派某来赠送衣服。”辅助嗣子传话的相者就进门禀告嗣子，然后又走出来，说：“嗣子某已在恭候。”襚者就拿起冕服，左手执衣领，右手执衣服的腰部，进门，从西阶升堂，致告君命说：“敝国国君特派某来赠送衣服。”嗣子跪拜磕头。于是襚者就将冕服放在灵柩东侧的席子上。然后自西阶下堂，走到门内屋檐下，再接过爵弁服，升堂，致告君命，嗣子磕头拜谢，行礼如前。襚者再在庭院中接受皮弁服，在西阶下接受朝服，在堂上接受玄端，都一一致告君命，嗣子跪拜磕头也都和最初一样。最后，襚者从西阶下堂，出门，返回原位。五个宰夫每人从席上拿起一套襚服，自西下阶向东走出，存放起来。下堂要从西阶下，宰夫拿衣服时也面朝西。

上介赗[1]，执圭将命，曰：“寡君使某赗。”相者入告，反命曰：“孤某须矣。”陈乘黄、大路于中庭[2]，北辀[3]，执圭将命。客使自

下由路西[4]。子拜稽颡，坐委于殡东南隅。宰举以东。

【注释】

[1]上介：诸侯派往别国吊唁亡君的使者的第一副手。赗（fèng）：赠送丧家助葬的车马。

[2]乘黄：四匹黄马。大路：即上文所说的“后路”，也就是副车。

[3]辀（zhōu）：车辕。

[4]客使：使者副手上介的手下。自下由路西：郑注：“下，谓马也。马在路之下。”这是说马在车的西侧。

【译文】

吊唁亡君的使者的第一副手上介担任赗者，负责向丧家赠送助葬的车马，手执玉圭致告君命说：“敝国国君派某前来赠送助葬的车马。”辅助嗣子传话的相者入内禀告，然后出来传达，说：“嗣子某已在恭候。”上介就将四匹黄马和一辆副车陈设在院子中间，车辕朝北，手执玉圭登堂致告君命。手下人陈设车马，牵着马站在副车西面。嗣子跪拜磕头，上介跪坐，把圭放在灵柩东南角的席上。小宰跪下将圭取走，下阶向东走出。

凡将命，乡殡将命[1]，子拜稽颡。西面而坐委之。宰举璧与圭，宰夫举襚，升自西阶，西面坐取之，降自西阶。赗者出，反位于门外。

【注释】

[1]乡：通“向”。

【译文】

凡致告君命，都要面朝灵柩报告国君的命令，嗣子听后都要跪拜磕头。凡赠送物品都要面向西跪坐，把物品放在席子上。主国的宰将圭和璧从席上取走，宰夫将来客送上的衣服从席上取走，都由西阶升堂，面朝西跪坐取走物品，然后从西阶下堂。赗者上介赠送助葬的车马后，从西阶走下出门，返回原位。

上客临[1]，曰：“寡君有宗庙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执绋[2]。”相者反命，曰：“孤某须矣。”临者入门右[3]，介者皆从之，立于其左，东上。宗人纳宾[4]，升，受命于君。降曰：“孤敢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某毋敢视宾客，敢辞。”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某毋敢视宾客，敢固辞。”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使臣某毋敢视宾客，是以敢固辞。固辞不获命，敢不敬从。”客立于门西，介立于其左，东上。孤降自阼阶，拜之，升，哭，与客拾踊三[5]。客出，送于门外，拜稽颡。

【注释】

[1]上客：郑注：“吊者也。”即诸侯派往别国吊唁亡君的正使。临：入哭。孙希旦据孔疏说，吊所以慰主人，临则使者自致其哀。上四事皆奉君命而行，临则使者之私礼也。

[2]一介：孙希旦说：“犹一个也。”绋（fú）：同“绋”，牵引棺柩车

往墓穴的绳索。

[3]入门右：郑注："不自同于宾客。"门右之位是臣位，吊者不以使者身份来"临"，因此立于门右。而下文中嗣子则三次劝吊者"复位"，就是仍然要以客礼优待使者。

[4]宗人：诸侯的礼官。

[5]拾（jié）：轮流，交替。踊三：跳脚三次为一节。

【译文】

正使要入门吊唁行礼哭丧，对辅助嗣子传话的相者说："敝国国君因有宗庙之事，不能亲自前来承当助丧之事，派一个老臣某前来帮助牵拉柩车。"相者入门禀告后，走出来，说："嗣子某已在恭候。"正使入门，站在门内右侧，其随行人员都跟随着，站在使者的左边，以东边为上位。宗人迎进宾客，升堂，接受嗣君的命令。然后宗子下堂对宾客说："嗣子某请求您不要受辱屈尊处于臣位，请求您恢复尊位回到原来的位置。"正使回答说："敝国国君命令我，不得自视为宾客，您的命令就辞谢了。"宗人禀报后再次返回说："嗣子某再次请求您不要受辱屈尊处于臣位，请求您恢复尊位回到原来的位置。"正使也再次回答说："敝国国君命令我，不得自视为宾客，您的命令坚决辞谢了。"宗人又一次禀报后返回说："嗣子某再次坚决请求您不要受辱屈尊处于臣位，请求您恢复尊位回到原来的位置。"正使回答说："敝国国君命令我，不得自视为宾客，您的命令坚决辞谢了。如此坚决辞谢都不肯允准，只好恭敬从命。"于是，正使站在门内西侧，随从人员站在他的左边，以东边为上位。嗣子从阼阶下堂，向宾客拜谢，后再升堂，客人从西阶升堂，行哭礼，嗣子与客人轮流哀哭，跳脚三次。宾客出门，嗣子送于门外，跪

拜磕头。

其国有君丧，不敢受吊[1]。

【注释】

[1]“其国”二句：孔疏：“此谓国有君丧，而臣又有亲丧，则不敢受他国宾来吊也。以义断恩，哀痛主于君，不私于亲也。”

【译文】

本国国君死了，臣子恰巧也有亲人去世，臣子要以国君之丧为重，不敢接受别国来宾的吊唁。

外宗房中南面[1]，小臣铺席，商祝铺绞、紟、衾[2]，士盥于盘北[3]，举迁尸于敛上。卒敛，宰告，子冯之踊[4]，夫人东面坐冯之，兴踊。

【注释】

[1]外宗：指国君家之女性亲属，包括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及从母等。郑注：“此《丧大记》脱字，重著于是。”此节与《丧大记》一节文字基本相同。

[2]商祝：见本篇“公视大敛”节注[1]。绞：包束尸体殓衣的布带。紟（jìn）：单被，大殓时用。衾（qīn）：被子。三者皆为人死后殓尸所用的物品。

[3]士：也是丧祝的成员。盘：承水之器。

[4]冯（píng）：抚尸。

【译文】

外宗的女性亲属站在西房中，面朝南，小臣在阼阶上铺好殓席，商祝依次铺好包束尸体殓衣的布带、单被、被子，丧祝开始在盘子上洗手，抬起尸体放到铺好的衣被上，包裹扎束。大殓结束，太宰向嗣子报告，嗣子抚着尸体痛哭并跳脚，夫人面朝东而坐，也抚着尸体痛哭，起身跳脚。

士丧有与天子同者三：其终夜燎[1]，及乘人[2]，专道而行。

【注释】

[1]终夜燎（liào）：孔疏："谓柩迁之夜须光明，故竟夜燎也。"燎，点燃火炬照明。

[2]乘（shèng）人：指用人力拉车。

【译文】

士的丧礼有三件事和天子的丧礼相同：一是灵柩迁到祖庙的当夜要彻夜点燃火炬照明，二是由人来拉柩车，三是柩车有专道而行，行人要避让。

杂记下第二十一

有父之丧，如未没丧而母死[1]，其除父之丧也[2]，服其除服[3]，卒事，反丧服。虽诸父、昆弟之丧，如当父母之丧，其除诸父、昆弟之丧也，皆服其除丧之服，卒事，反丧服。如三年之丧，则既顈[4]，其练、祥皆行。王父死，未练、祥而孙又死，犹是附于王父也。

【注释】

[1]未没丧：孔疏："谓父丧小祥后，在大祥之前，未竟之时也。"指为父服丧未完（未到大祥除服），又逢母丧。没，郑注："犹竟也。"

[2]除父之丧也：指大祥之祭时，孝子可以除去为父所服的丧服，穿平日之吉服。

[3]除服：郑注："谓祥祭之服也。"祥祭要除去丧服穿吉服，即朝服缟冠。

[4]顈（jiǒng）：枲麻类的植物，相当于葛。卒哭之后，孝子就要将麻绖换为葛绖。如果当地不产葛，可以用顈来代替。

【译文】

正在为父亲服丧，丧期未满母亲又去世，那么在为亡父举行大祥祭

时，除去丧服改穿吉服，祭祀完毕，再换上为母服丧的丧服。即使正在为伯父、叔父、兄弟服丧，如果又遇到父母之丧，那么在为伯父、叔父、兄弟举行除服祭时，也要先改穿吉服，祭祀完毕，再更换为父母穿的丧服。如果先后遇到两个三年之丧的丧事，为后丧者举行卒哭祭后，要将麻绖换为葛绖或緆绖，如果为前丧者举行小祥和大祥之祭，也要先除去丧服换上吉服，祭祀后再为后丧者换上丧重服。祖父先去世，还没有举行小祥、大祥祭而孙子又去世，那么孙子的神主依然附于祖父进行祔祭。

有殡，闻外丧[1]，哭之他室。入奠[2]，卒奠出，改服即位，如始即位之礼。

【注释】

[1]外丧：孔疏：“谓兄弟丧在远者也。”即远在外地的兄弟之丧。

[2]奠：指朝夕哭时的祭品。

【译文】

父母去世，停殡在堂，这时又听说远方兄弟的死讯，为了区别为父母朝夕之哭，要到别的房间去哭他。第二天早晨到殡宫为父母设奠，奠毕出来，换下为父母所服丧服，换上为新死者应服的丧服在别的房间即位而哭，礼仪与前一天即位而哭时一样。

大夫、士将与祭于公，既视濯而父母死[1]，则犹是与祭也。次于异宫[2]，既祭，释服，出公门外，哭而归。其他如奔丧之礼。如未视濯，

则使人告，告者反而后哭。如诸父、昆弟、姑、姊妹之丧，则既宿则与祭[3]。卒事，出公门，释服而后归。其他如奔丧之礼。如同宫，则次于异宫。

【注释】

[1]视濯：祭祀的前一日由主人察看祭器是否洗涤干净。视濯是祭祀的开端，已视濯就不能中途辍止，所以后文说即使父母这时去世也要参加祭祀。

[2]次于异宫：祭祀属于吉事，而父母去世则是丧事，吉、丧不能同处，所以不能和别人同住一室。

[3]宿：祭前的三日斋戒。

【译文】

大夫、士将参加国君的祭祀，已经察看了洗涤祭器的情况，如果此时父母去世，则也还是要继续参加祭祀。但自己另住一居室，祭祀结束后，就脱掉祭服，走出公门，哭着回家。其他礼仪和奔丧礼一样。如果还没有察看洗涤祭器的情况，这时父母去世，就要派人向国君报告，报告人返回而后哭。大夫、士将要参加国君的祭祀，此时有伯父、叔父、兄弟、姑姑、姊妹的丧事，如果已经开始了祭祀前三天的斋戒，就要继续斋戒参加祭祀。祭祀结束后，走出公门，脱掉祭服回家。其他礼仪和奔丧礼一样。如果和去世的亲属是同住在一室，那么此时要另住一居室。因为刚参加了国君的祭祀，吉、凶不可同处的缘故。

曾子问曰：“卿大夫将为尸于公，受宿矣，而有齐衰内丧，则如之

何？”孔子曰：“出舍乎公宫以待事，礼也。”孔子曰：“尸弁、冕而出，卿、大夫、士皆下之，尸必式；必有前驱。”[1]

【注释】

[1]此节见《曾子问》相同之节，个别文字稍有不同。

【译文】

曾子问：“卿大夫将在国君祭祀中充当尸，已经接受邀请并开始去国君处独宿了，这时有齐衰之丧，要怎么办呢？”孔子答：“从家中出来入住公馆，等待祭祀的进行，这是礼制规定。”孔子又说：“尸戴着弁、冕出门，卿、大夫、士看到尸都要下车致敬，尸也一定要凭轼行礼；尸出行，一定要有前驱为他开道。”

父母之丧，将祭而昆弟死[1]，既殡而祭[2]。如同宫，则虽臣妾，葬而后祭。祭，主人之升降散等[3]，执事者亦散等。虽虞、附亦然。

【注释】

[1]将祭：郑注：“谓练、祥也。”即小祥、大祥之祭，此祭为吉祭。

[2]既殡而祭：先将死去的兄弟停殡，再祭父母。

[3]散等：一脚跨一级台阶，又称“栗阶”。这是丧祭的升降走法。如果是吉祭，就要前脚登一阶，后脚跟上与前脚并立，然后再升，叫做“拾级”。小祥、大祥之祭本为吉祭，但因有新死者所以要“散等”。

【译文】

父母去世，将要举行小祥或大祥祭时，分居的兄弟去世了，那么就要等兄弟停殡后，再举行父母的小祥或大祥之祭。如果去世的亲人和自己曾同住一室，那么即使是臣妾，也要将死者埋葬后再为父母举行祭祀。祭祀父母时，因又有新死者，主人升堂下堂都要按“散等”的走法，即一脚跨一级台阶地走，执事人员也要一脚跨一级台阶。如果是为父母举行虞祭、祔祭时出现上述情况，也是这样做。

自诸侯达诸士，小祥之祭，主人之酢也哜之[1]，众宾、兄弟则皆啐之。大祥，主人啐之，众宾、兄弟皆饮之可也。

【注释】

[1]主人之酢也哜（jì）之：孔疏：“谓正祭之后，主人献宾长，宾长酢主人，主人受宾长酢，则哜之也。”宾长是宾客中的长者。此指主人第一次向宾长献酒，宾长回敬主人，主人哜一下。哜，与下文的“啐”（cuì）都是尝的意思，“哜”是用嘴抿一下，“啐”是喝一小口。

【译文】

从诸侯至士，举行小祥祭时，正祭之后，主人对于宾长回敬之酒，只用嘴抿一下，而宾客、兄弟对于主人所献之酒，都要喝一小口。举行大祥祭时，正祭之后，主人对于宾长回敬之酒可以喝一小口，而宾客、兄弟对于主人所献之酒，可以全都喝完。

凡侍祭丧者[1]，告宾祭荐而不食[2]。

【注释】

[1]侍祭丧者：陪侍丧家举行祭祀的赞礼者。

[2]荐：对鬼神的祭献。此指脯醢。吉祭后，祭品可以吃，但丧祭的祭品不能吃。

【译文】

凡是陪侍丧家举行祭祀的人，要告诉宾客用干肉和肉酱为祭品行祭礼，但祭献后宾客不能吃祭品。

子贡问丧。子曰：“敬为上，哀次之，瘠为下[1]。颜色称其情，戚容称其服。”请问兄弟之丧。子曰：“兄弟之丧，则存乎书策矣。”

【注释】

[1]瘠：消瘦而枯槁变形。

【译文】

子贡问应当如何为父母居丧。孔子回答说：“居丧，充满敬意为最上，哀痛为其次，消瘦枯槁为最下。面容憔悴要和哀情相称，悲伤的神态要和丧服相称。”子贡又问如何为兄弟居丧。孔子回答说：“如何为兄弟居丧，简册书里已经有记载了。”

君子不夺人之丧，亦不可夺丧也[1]。

【注释】

[1]“君子”二句：见《曾子问》末节，只是“丧”作“亲”。孔疏：“谓不夺他人居丧之礼，谓他人居丧，任其行礼，不可抑夺”；“不可自夺己丧，谓己之居丧当须依礼”。孙希旦认为，此上有阙文。

【译文】

君子不剥夺他人按规定行居丧之礼，也不容自己按规定行居丧之礼被剥夺。

孔子曰：“少连、大连善居丧[1]，三日不怠，三月不解[2]，期悲哀，三年忧。东夷之子也。”

【注释】

[1]少连、大连：均为人名，事迹不详。《论语·微子》：“逸民：伯夷、叔齐、虞仲、夷逸、朱张、柳下惠、少连。”郑注：“言其生于夷狄而知礼也。”

[2]解：通“懈”。

【译文】

孔子说：“少连、大连二人很懂得如何为父母居丧，父母去世后的

头三天，哭丧不怠慢；父母去世三个月，守丧不松懈；父母去世一年，仍哀痛悲戚；父母去世三年，还忧郁愁苦。他们是东夷之子呢。”

三年之丧，言而不语[1]，对而不问[2]。庐、垩室之中[3]，不与人坐焉。在垩室之中，非时见乎母也不入门。疏衰皆居垩室[4]，不庐。庐，严者也[5]。

【注释】

[1]言而不语：孔疏：“故得言己事，不得为人语说也。”

[2]对而不问：孔疏：“谓有问者得对，而不得自问于人。”

[3]庐：倚庐，见《杂记上》“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节注[3]。垩（è）室：见《杂记上》：“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节注[4]。

[4]疏衰：即齐衰。疏，粗。

[5]庐，严者也：郑注：“言庐哀敬之处，非有其实则不居。”“倚庐”是关系最密切、哀痛最严重的人才住的。

【译文】

孝子为父居丧三年期间，只说己事而不议论他事，只回答别人提出的问题而不主动提问。住在倚庐或垩室之中，不和别人坐在一起。周年祭后，搬到垩室居住，如果不是按时向母亲问安，就不进寝门。穿齐衰丧服的人都住在垩室中，不住倚庐。倚庐，是与死者关系最密切、哀痛最严重的人才能居住的。

妻视叔父母[1]，姑、姊妹视兄弟，长、中、下殇视成人[2]。

【注释】

[1]视：郑注：“犹比也。所比者，哀容居处也。”

[2]长、中、下殇：见《檀弓上》“周人以殷人之棺椁”节注[1][2]。

【译文】

妻的丧事，哀容居处比照叔父、叔母的丧事；姑姑、姊妹的丧事，哀容居处比照兄弟的丧事；亲属中长、中、下殇者的丧事，哀容居处比照成人的丧事。

亲丧外除，兄弟之丧内除。

【译文】

为双亲服丧，丧期已满，虽然除掉了外边的丧服，但内心的哀痛仍然不能消除；为兄弟服丧，丧期已满，除掉了外边的丧服，内心的哀痛也同时消除。

视君之母与妻，比之兄弟，发诸颜色者亦不饮食也[1]。

【注释】

[1]发诸颜色：郑注：“谓醲美酒食，使人醉饱。”是指美酒等饮食会

使面色改变，令人误解。

【译文】

为国君的母亲和夫人服丧，哀容居处比照兄弟的丧事，凡是使面色改变的酒饮饭食，服丧期间也是不能饮食的。

免丧之外，行于道路，见似目瞿[1]，闻名心瞿，吊死而问疾，颜色戚容必有以异于人也。如此而后，可以服三年之丧，其余则直道而行之是也[2]。

【注释】

[1]瞿（jù）：惊惧的样子。

[2]则直道而行之是也：孔疏："则直依丧之道理而行之，于义是也。"

【译文】

除丧以后，走在道路上，见到面容和去世亲人相似的，目光就十分惊骇；听到和去世亲人相同的名字，内心就十分惊骇；前往别人家吊唁或探视病情，面色哀伤的表情一定有别于他人。只有像这样，才可算为父母服了三年之丧了，对于要服齐衰丧服以下的亲人，依丧礼规定去做就可以了。

祥，主人之除也。于夕为期，朝服[1]。祥因其故服。

【注释】

[1]朝服：见《丧服小记》“除殇之丧者”节注[1]。

【译文】

大祥祭，是丧主除去丧服之祭。在大祥祭的前夕宣布祭祀的日期，换上缁衣、素裳、缟冠的朝服。举行大祥祭时，就穿着前夕所穿之朝服。

子游曰：“既祥，虽不当缟者必缟，然后反服。”[1]

【注释】

[1]据孙希旦《集解》说，此节之意是，亲人的大祥祭已过，这时又有要服大功以上丧服的亲属去世，于是就要先戴上缟冠，与本篇首节的“有父之丧，如未没丧而母死，其除父之丧也，服其除服；卒事，反丧服”意味相似。缟，缟冠、朝服，即换上吉服。

【译文】

子游说：“已经为去世的亲人举行了大祥祭，这时又有亲人去世，那么即使不应戴缟冠、穿朝服，也要先戴缟冠、穿朝服，然后等大祥祭全结束，再换上丧服。”

当袒[1]，大夫至，虽当踊，绝踊而拜之，反，改成踊[2]，乃袭[3]。于士，既事成踊，袭而后拜之，不改成踊。

【注释】

[1]当袒：指小殓、大殓完毕后，主人要袒露左臂哭踊，即号哭跳脚。

[2]成踊：见《丧服小记》“奔父之丧”节注[3]。

[3]袭：见《玉藻》“以帛里布”节注[9]。

【译文】

小殓、大殓完毕后，孝子正袒露左臂哭踊，这时有大夫前来吊丧，那么即使孝子正在哭踊，也要立刻停止而去拜谢大夫，然后再返回原位，完成哭踊，然后穿好上衣。如果是士前来吊丧，那么就等孝子完成哭踊之礼后，穿好上衣再去拜谢，拜谢后，自不必再返回原位哭踊。

上大夫之虞也少牢[1]。卒哭成事、附皆大牢[2]。下大夫之虞也犆牲[3]。卒哭成事、附，皆少牢。

【注释】

[1]虞：虞祭。下葬后当天中午在殡宫举行的祭祀，之后隔日举行一次。士三虞而止，大夫五虞，诸侯七虞，天子九虞。虞祭结束后的次日举行卒哭祭，卒哭祭的次日举行祔祭。

[2]成事：卒哭祭后为吉祭，即成吉事。

[3]犆：同“特”。“特牲”为一牲。

【译文】

上大夫死后的虞祭，用少牢，即羊、豕二牲。卒哭祭、祔祭，都用太牢，即牛、羊、豕三牲。下大夫死后的虞祭，用特牲，即一牲。卒哭祭、祔祭，都用少牢，即羊、豕二牲。

祝称卜葬、虞[1]，子孙曰“哀”，夫曰“乃”，兄弟曰“某”[2]，卜葬其兄弟曰“伯子某”[3]。

【注释】

[1]祝：主持丧礼祭祀的神职人员。

[2]某：指兄弟之名。

[3]伯子某：这是根据死者在兄弟中的排行而言。老大称“伯子某”，老二称“仲子某”。

【译文】

祝在卜葬日和虞祭致辞时对丧主的称谓不同，如果丧主是儿子，就称“哀子某”，是孙子就称“哀孙某”，是丈夫就称“乃某”，是兄弟就直接称丧主之名“某”，如果是弟为排行老大之兄卜葬，就说“弟某卜葬其兄伯子某”。

古者贵贱皆杖。叔孙武叔朝[1]，见轮人以其杖关毂而輠轮者[2]，于是有爵而后杖也。

【注释】

[1]叔孙武叔：春秋时期鲁国大夫。“叔孙”是氏，名“州仇”，谥号曰“武”。

[2]轮人：制造车轮之吏员。关（guàn）：通“贯”。毂（gǔ）：车轮中心安装辐条的圆木。輠（huà）：孔疏：“回也。”使车轮转动。以杖关毂，实际上是将杖当作车轴上别住轮毂的“辖”，使毂转动时不致脱出。是失礼的行为。

【译文】

古时不论贵贱都可以拄杖。后来叔孙武叔上朝，看见轮人用手杖别住轮毂转动车轮，于是规定只有有爵位的人才能拄杖。

凿巾以饭[1]，公羊贾为之也[2]。

【注释】

[1]巾：指将米、贝等放入死者口中时覆盖死者面部的方巾。大夫以上不亲自饭含，由宾客代劳，因担心宾客见死者面孔而厌烦，所以不掀开方巾，而在方巾上当口处凿一小孔，以便饭含。但士要亲自饭含，饭含时要掀起面巾。厌烦死者是失礼的行为。

[2]公羊贾：其人事迹不详。公羊贾身份是士而违礼用大夫之礼。

【译文】

在遮盖尸面的方巾上凿个小孔为死者饭含，这种做法从公羊贾开

始。

冒者何也[1]？所以揜形也[2]。自袭以至小敛[3]，不设冒则形，是以袭而后设冒也。

【注释】

[1]冒：包裹尸体的布套，由上、下两部分组成，其形制、颜色、大小都不相同。大的，从头上往下套，叫“质”；小的，从脚下往上套，叫“杀”。两布套在腰处上下打结，总称为“冒”。

[2]揜（yǎn）：同“掩”。

[3]袭：小殓所穿之衣。

【译文】

冒是什么？冒是用来遮掩尸的形体的布套。从为死者穿衣到小殓，如果不用冒包住尸，尸的形体还是要显露出来。所以为尸体穿衣后还要加冒套起来。

或问于曾子曰：“夫既遣而包其余[1]，犹既食而裹其余与？君子既食则裹其余乎？”曾子曰：“吾子不见大飨乎？夫大飨，既飨，卷三牲之俎，归于宾馆。父母而宾客之，所以为哀也。子不见大飨乎？”

【注释】

[1]遣：遣奠，即灵柩出葬前所设的祭品。包其余：遣奠所剩下的牺牲的下体用苇席包裹起来，用以随柩入葬，即“包奠”。见《杂记上》“大夫之丧”节注[3]。

【译文】

有人问曾子说：“遣奠之后将剩余的牲体包裹起来随柩入葬，就像去别人家吃饭后还要把剩余的食物带走吧？君子去别人家吃饭后还要把剩余的食物带走吗？”曾子回答说：“你难道没看到过诸侯大飨宾客吗？大飨宾客，宾客们吃饱后，诸侯还要把俎上没有吃完的牛、羊、猪三牲的肉用苇包卷起来送到宾馆。孝子在父母下葬时将牲体随葬，是自己的父母却要当作宾客那样来对待，所以感到悲哀。你没有见过诸侯大飨宾客吗？”

非为人丧，问与？赐与[1]？三年之丧，以其丧拜[2]；非三年之丧，以吉拜。三年之丧，如或遗之酒肉[3]，则受之，必三辞。主人衰绖而受之[4]。如君命，则不敢辞，受而荐之[5]。丧者不遗人，人遗之，虽酒肉，受也。从父、昆弟以下，既卒哭，遗人可也。

【注释】

[1]“非为人丧”三句：郑注：“此上灭脱，未闻其首云何。”问，郑注：“遗也。”“遗”（wèi）与“赐”，都是赠的意思。与身份平等者曰“遗”，对卑下者曰“赐”。

[2]丧拜：郑注：“稽颡而后拜曰丧拜，拜而后稽颡曰吉拜。”见《檀弓上》“孔子曰：拜而后稽颡”节注[1]。

[3]遗：馈赠。下同。

[4]衰绖：身穿丧服，戴首绖、束腰绖。

[5]荐：献。这里是说献给去世的亲人。

【译文】

不是因为人家有了丧事，所以才馈赠吗？所以才赏赐吗？守三年之丧的孝子，对于吊唁、馈赠或赏赐要丧拜行礼表示感谢；不是服三年之丧的居丧者，对于吊唁、馈赠或赏赐要吉拜行礼表示感谢。守三年之丧的孝子，如果别人赠送的是酒肉，虽可以接受，但一定要再三推辞。接受时丧主要穿着丧服，戴首绖、束腰绖。如果是国君命人赏赐的，就不敢推辞，接受后用以祭献去世的亲人。居丧的人不给别人馈赠物品，是别人给居丧的人馈赠物品，即使是酒肉，居丧的人也可接受。为叔伯、兄弟这一类服大功以下丧服的亲属居丧，在卒哭祭后，可以给别人赠送物品了。

县子曰[1]：“三年之丧如斩。期之丧如剡[2]。”

【注释】

[1]县（xuán）子：鲁国大夫，名琐。

[2]剡（yǎn）：削。郑注：“言其痛之恻怛有浅深也。”则认为斩比剡之痛更深。

【译文】

县子说：“为父母守丧三年，服丧之痛像刀斩。为亲人守丧一年，服丧之痛像刀削。”

三年之丧，虽功衰[1]，不吊，自诸侯达诸士。如有服而将往哭之，则服其服而往。期之丧，十一月而练，十三月而祥，十五月禫[2]。练则吊。既葬，大功吊，哭而退，不听事焉[3]。期之丧未葬[4]，吊于乡人，哭而退，不听事焉。功衰吊，待事，不执事[5]。小功、缌，执事，不与于礼[6]。

【注释】

[1]功衰：小祥祭后所穿的丧服。见《杂记上》“有父母之丧”节注[1]。

[2]“期之丧”四句：指父在，为母服齐衰周年。原在“三年之丧”之前，据郑注移正于此。禫（dàn），大祥祭之后再过一个月就是禫祭。见《檀弓上》“孟献子禫”节注[1]。

[3]听：郑注：“犹待也。”事：袭、殓、拉柩车绳等事。

[4]期之丧：郑注：“谓为姑、姊妹无主，殡不在己族者。”指为无丧主的姑姑、姊妹服齐衰周年。

[5]执事：孔疏：“摈相也。”

[6]礼：郑注：“馈奠也。”

【译文】

居三年之丧的人，即使已经过了小祥祭，也不去别人家吊丧，这一点，从诸侯往下一直到士，都是如此。如果这时又有五服之内的亲属去世，可去哭吊，哭吊时要穿上应为死者所穿的丧服前往。为服齐衰的亲人服丧，满十一个月举行练祭，满十三个月举行大祥祭，满十五个月举行禫祭。练祭后就可以出外吊丧。入葬以后，为服大功的亲人服丧，可以到别人家哭吊，但哭吊后就退出，不为参与其他的丧事活动而等待。为无丧主的姑姑或姊妹服齐衰周年，若有去世的亲人还没有入葬，可以到同乡的人家去哭吊，但哭吊后就退出，不为参与其他的丧事活动而等待。如果是在练祭之后前去哭吊，可以等到袭、殓等丧事活动完成后再走，但不担任傧相，不亲自执事。服小功、缌麻之丧的人，出外到别人家哭吊，可以担任傧相，但不能参加馈奠礼。

相趋也[1]，出宫而退。相揖也[2]，哀次而退[3]。相问也[4]，既封而退。相见也[5]，反哭而退。朋友，虞、附而退[6]。

【注释】

[1]相趋：相互听说过姓名。此节记吊者与死者关系由浅而深，恩情由薄而厚。“相趋”恩最浅，后文“相揖”、“相问”、“相见”，恩情逐渐加深。

[2]相揖：曾在他处与死者有一面之缘。

[3]哀次：见《檀弓下》“君于大夫”节注[4]。

[4]相问：曾与死者互相馈赠过。

[5]相见：曾拿着见面礼与死者拜会过。

[6]虞、附：《训纂》引王引之说，“附”为衍字。

【译文】

前来吊丧的宾客，如果和死者本不相识，只听说过姓名，棺柩抬出庙门后就可以离开了。如果和死者有一面之缘，灵柩经过大门外孝子的居丧之处时就可以离开了。如果和死者曾经互相馈赠过东西，那就等到棺柩放入墓穴封土后再离开。如果曾经拿着见面礼拜见过死者，那就要等主人埋葬死者回家返哭后才能离开。如果和死者是朋友，那就等到虞祭后才能离开。

吊非从主人也[1]。四十者执绋[2]。乡人五十者从反哭，四十者待盈坎[3]。

【注释】

[1]吊非从主人也：孔疏：“言吊丧者本是来助事，非为空随从主人而已。”

[2]绋（fú）：同“绋”，牵引棺柩车往墓穴的绳索。见《杂记上》“上客临”节注[2]。

[3]坎：墓圹。

【译文】

吊丧是要帮助丧主做事的，并不光是跟从着主人。四十岁以下的人参加葬礼，要帮助牵拉柩车。同乡五十岁以上的人，棺柩下葬后要跟随

丧主一起回庙返哭，四十岁以下的人，要等到棺柩放入墓穴后墓坑填满封实才能离去。

丧食虽恶，必充饥。饥而废事，非礼也；饱而忘哀，亦非礼也。视不明，听不聪，行不正，不知哀，君子病之。故有疾饮酒食肉，五十不致毁，六十不毁，七十饮酒食肉[1]，皆为疑死[2]。

【注释】

[1]“故有疾”四句：见《曲礼上》“居丧之礼，毁瘠不形”节。

[2]疑：郑注：“犹恐也。”

【译文】

居丧时的食物虽然粗恶，也一定要拿来充饥。如果因为饥饿而荒废了丧事，那是不合乎礼制的；如果因为饱食而忘记了悲哀，那也是不合乎礼制的。如果因为悲伤过度而造成看也看不清，听也听不见，走也走不正，精神恍惚不知哀伤，这是君子所担忧的。所以礼制规定，居丧者如果有病可以饮酒吃肉，五十岁居丧不要伤害健康，六十岁居丧不能伤害身体，七十岁居丧可照常饮酒吃肉，这都是害怕因居丧悲伤过度而引发死亡。

有服，人召之食，不往。大功以下，既葬适人，人食之，其党也食之[1]，非其党弗食也。

【注释】

[1]党：郑注：“犹亲也。”

【译文】

居丧身着丧服，有人邀请去吃饭，不能去。服大功以下之丧，死者下葬后就可以到别人家去，人家请吃饭，如果是自己的亲戚就可以吃，不是自己的亲戚就不能吃。

功衰，食菜果，饮水浆，无盐、酪[1]。不能食食，盐、酪可也。

【注释】

[1]酪（lào）：郑注：“酢截（zài）。”即醋。

【译文】

练祭过后，可以吃蔬菜水果，喝水浆，但没有盐和醋。如果没有盐、醋就吃不下饭，也可以稍微吃点儿盐、醋。

孔子曰：“身有疡则浴，首有创则沐，病则饮酒食肉。毁瘠为病，君子弗为也。毁而死，君子谓之无子。”

【译文】

孔子说：“居丧时身上有疮就要洗澡，头上有疮就要洗头，孱弱有病就可以饮酒吃肉。哀痛过度伤身生病，君子是不会这样的。因为哀伤过度而致死亡，君子说，这是令父母无子啊。”

非从柩与反哭，无免于堩[1]。

【注释】

[1]免（wèn）：同“绕”，居丧时一种束发的方式。具体形制见《檀弓上》“公仪仲子之丧”节注[2]。堩（gèng）：道路。

【译文】

如果不是跟从着灵柩送葬或葬毕随丧主回家返哭，就不能结绕在路上行走。

凡丧，小功以上，非虞、附、练、祥无沐浴。

【译文】

凡居丧期间，服小功以上之丧，不是虞祭、祔祭、练祭和大祥祭，通常都不洗头洗澡。

疏衰之丧[1]，既葬，人请见之则见，不请见人。小功，请见人可也。大功不以执挚。唯父母之丧，不辟涕泣而见人[2]。

【注释】

[1]疏衰：齐衰。

[2]辟（bì）：躲避。郑注：“不辟涕泣，言至哀无饰也。”

【译文】

服齐衰之丧，亲人下葬后，如果别人来请见则见，但不主动去请见别人。如果是服小功之丧，亲人下葬后，可以请见他人。如果是服大功之丧，请见别人时不能拿见面礼物。只有为父母服丧，才能不掩饰哀痛，哭泣着流着眼泪见人。

三年之丧，祥而从政[1]。期之丧，卒哭而从政。九月之丧，既葬而从政。小功、缌之丧，既殡而从政。

【注释】

[1]政（zhēng）：通“征”。郑注：“谓给徭役。”孙希旦说：“从政，谓出而从国家之政也。”亦可通。

【译文】

为父母服三年之丧的人，大祥祭后就可以去服徭役了。服齐衰期年的人，卒哭祭后就可以去服徭役了。服大功九月之丧的人，亲人下葬后就可以去服徭役了。服小功五月、缌麻三月之丧的人，亲人停殡后就可以去服徭役了。

曾申问于曾子曰[1]：“哭父母有常声乎？”曰：“中路婴儿失其母焉，何常声之有？”。

【注释】

[1]曾申：曾子之子。

【译文】

曾申向曾子问道："父母去世，孝子哭的声音有规定吗？"曾子答："就像婴孩在半路上找不到母亲时大哭一样，哪有什么声音的规定？"

卒哭而讳[1]。王父母、兄弟、世父、叔父、姑、姊妹[2]，子与父同讳。母之讳，宫中讳[3]。妻之讳，不举诸其侧。与从祖昆弟同名，则讳。

【注释】

[1]卒哭而讳：郑注："自此而鬼神事之，尊而讳其名。"见《曲礼上》"卒哭乃讳"节注[1]。

[2]王父母：祖父母。

[3]母之讳，宫中讳：孔疏："谓母所为其亲讳，其子于一宫之中，为讳而不言也。"

【译文】

举行卒哭祭时，就要避讳说死者之名。对去世的祖父母、兄弟、伯父、叔父、姑姑、姊妹之名都要避讳，儿子要跟着父亲一同避讳。母亲避讳娘家去世的亲属之名，在家室中孩子们也同样要避讳。妻避讳娘家去世的亲属之名，丈夫在她身边就讳而不要提起。如果母亲、妻子娘家

去世的亲属与自己的从祖兄弟同名，那么就处处都要注意避讳。

以丧冠者，虽三年之丧可也[1]。既冠于次[2]，入哭踊三者三[3]，乃出。

【注释】

[1]“以丧冠者”二句：可参看《曾子问》“曾子问曰：将冠子，冠者至”节。

[2]次：庐次，为守丧搭建的住处。

[3]踊三者三：跳脚以三次为一节，三节礼成。

【译文】

遇到丧事仍可举行冠礼，即使为父母服三年之丧也可以。在倚庐中加冠，然后进入殡宫行礼，每哭一次跳脚三次，共哭三次跳脚九次，然后走出殡宫。

大功之末[1]，可以冠子，可以嫁子。父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可以取妇。己虽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下殇之小功[2]，则不可。

【注释】

[1]大功之末：指卒哭祭后。

[2]下殇之小功：这是说本为齐衰之亲，应服丧一年，因死者为下殇，故降二等，服小功。虽然丧服降等，但亲情仍在，故不可为子行冠礼及行嫁女娶妻等吉礼。

【译文】

父服大功之丧，过了卒哭祭，就可以为儿子行冠礼，可以嫁女。父服小功之丧，过了卒哭祭，就可以为儿子行冠礼，可以嫁女，可以为儿子娶妇。自己服小功之丧，过了卒哭祭后，也可以行冠礼、娶妻，但如果是为下殇者服小功之丧，卒哭祭后就不能做为子行冠礼及行嫁女娶妻等吉礼的事项。

凡弁绖[1]，其衰侈袂[2]。

【注释】

[1]弁绖：见《杂记上》“大夫之哭大夫”节注[1]。

[2]侈袂（mèi）：郑注：“袂之小者二尺二寸，大者半而益之，则侈袂三尺三寸。”指大袖口，大夫以上侈之。侈，大。

【译文】

凡穿戴弁绖，其丧服的袖口都特宽大。

父有服，宫中子不与于乐[1]。母有服，声闻焉[2]，不举乐。妻有服，不举乐于其侧。大功将至，辟琴瑟[3]。小功至，不绝乐。

【注释】

[1]宫中子：与父亲同住的儿子。不与于乐：孔疏：“谓出行见之，不得观也。”

[2]声闻焉：能够听到音乐之声。

[3]辟（bì）：避，除去。

【译文】

父亲正在服丧，同住一屋的儿子出行见到奏乐也不能围观。母亲正在服丧，在可以听到音乐之声的地方，不得演奏音乐。妻正在服丧，丈夫不能在她身旁奏乐。如果是服大功之丧的人来访，就要收起琴瑟之类的乐器。如果是服小功之丧的人来访，就可以不必停止演奏音乐。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党无兄弟，使夫之族人主丧。妻之党，虽亲弗主。夫若无族矣，则前后家，东西家；无有，则里尹主之[1]。或曰：主之，而附于夫之党。

【注释】

[1]里尹：指里长之类的官。

【译文】

出嫁的姑姑、姊妹无子而去世，她的丈夫如果已死，且丈夫家里又无出五服的兄弟，那就要让夫家的族人来主丧。姑姑、姊妹的娘家，即使有亲近的亲人也不能主丧。夫家如果连族人也没有，那就请前后或东

西两侧的邻居来主丧；如果连合适的邻居也没有，那就由里尹来主丧。有人说：姑姑、姊妹娘家的人也可以主丧，但她的神主要附于夫家的庙里。

麻者不绅[1]，执玉不麻，麻不加于采[2]。

【注释】

[1]麻：指首绖和腰绖。绅：大带。这是说吉凶之服不能同穿，如果已穿丧服，就不能系吉服所用的大带。后两句意思也是如此。

[2]采：郑注："玄纁之衣。"也是吉服。

【译文】

如果已戴首绖、束腰绖，就不能再系大带；手里拿着玉的人，就不能戴首绖、束腰绖；如果已穿着玄衣纁裳，就不能再戴首绖、束腰绖。

国禁哭则止[1]，朝夕之奠，即位[2]，自因也[3]。

【注释】

[1]国禁哭则止：孔疏："谓有大祭祀，禁哭之时则止而不哭。"

[2]即位：指朝夕哭祭奠时，站立在阼阶下位。

[3]自因：仍因循旧章。

【译文】

国家有大的祭祀，禁止哭泣，有丧事的人家就要停止哭泣，但每天的朝夕哭祭奠在阼阶下即位，仍然因循旧的规定办。

童子哭不偯[1]，不踊不杖，不菲不庐[2]。

【注释】

[1]童子哭：郑注：“未成人者，不能备礼也。”偯（yǐ）：指哭声长长，曲折逶迤。

[2]菲：草编的丧鞋。

【译文】

如果是小孩子服丧，哭的时候就不必强求哭声拖得长长的，曲折逶迤，不用跳脚，不执丧杖，不穿丧鞋，不住倚庐。

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绝地[1]。姑、姊妹之大功，踊绝于地。如知此者，由文矣哉[2]！由文矣哉！”

【注释】

[1]“伯母、叔母”二句：与伯母、叔母哀情轻，虽然服重，但踊不绝地。这与后文的“姑、姊妹”正相反。

[2]由文矣哉：郑注：“能用礼文哉。”指懂得了礼仪的内涵。

【译文】

孔子说：“为去世的伯母、叔母服齐衰，哀情较轻，哭踊时脚不离地。为去世的姑姑、姊妹服大功，哀情较轻，哭踊时脚却要离开地面。如果能明白其中的道理，就是懂得了礼仪的内涵啊！就是懂得了礼仪的内涵啊！”

世柳之母死[1]，相者由左；世柳死，其徒由右相。由右相，世柳之徒为之也。

【注释】

[1]世柳：鲁穆公时的贤人。世，或作“泄”。

【译文】

世柳的母亲去世的时候，相礼者在主人的左边引导行礼；世柳去世的时候，他的学生相礼，却在主人的右边引导行礼。在主人的右边引导主人行礼，这种错误的做法是世柳的学生造成的。

天子饭九贝[1]，诸侯七，大夫五，士三。

【注释】

[1]饭：饭含。丧礼中为死者口中衔贝、玉、米。

【译文】

丧礼中为死者口中饭含，天子用九贝，诸侯用七贝，大夫用五贝，士用三贝。

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士三虞[1]，大夫五，诸侯七。

【注释】

[1]虞：《训纂》引《释名》：“既葬还祭于殡宫曰‘虞’，谓虞乐安神，使还此也。”

【译文】

士死后满三个月下葬，下葬当月举行卒哭祭。大夫死后满三个月下葬，满五个月举行卒哭祭。诸侯死后满五个月下葬，满七个月举行卒哭祭。葬后的虞祭，士举行三次，大夫五次，诸侯七次。

诸侯使人吊，其次含、襚、赗、临[1]，皆同日而毕事者也。其次如此也。

【注释】

[1]“其次”句：《训纂》引王引之说，“其次”二字盖衍。

【译文】

诸侯派使者吊丧，赠送用以饭含的玉璧、赠送供死者入殓的衣服、

赠送助丧的车马、使者亲自临哭，这些礼仪都是在一天内完成的。先后次序就是如此的。

卿大夫疾，君问之无算[1]；士壹问之。君于卿大夫，比葬不食肉[2]，比卒哭不举乐；为士，比殡不举乐。

【注释】

[1]无算：没有定数。

[2]比（bì）：至。

【译文】

卿大夫生病，国君派人探望慰问没有规定次数；士生病，国君派人探问一次。卿大夫去世，一直到下葬，国君都不吃肉，一直到卒哭祭，国君都不奏乐；士去世，到停殡，国君都不奏乐。

升正柩[1]，诸侯执绋五百人，四绋皆衔枚[2]，司马执铎[3]，左八人，右八人，匠人执羽葆御柩[4]。大夫之丧，其升正柩也，执引者三百人，执铎者左、右各四人，御柩以茅[5]。

【注释】

[1]升正柩：郑注：“谓将葬朝于祖，正棺于庙也。”死者安葬前到祖庙祭奠，将棺柩抬到庙中堂上，安置在两楹柱中间。

[2]衔枚：牵引棺柩之人全部口衔形如筷子的枚，目的在于保持肃静，防止喧嚣。

[3]司马：主管军事、徒役之官。

[4]羽葆：用鸟的羽毛缀于木柄头如盖。葆，盖。

[5]茅：孙希旦说："编缉白茅为之，亦所以指麾也。"

【译文】

诸侯的丧事，葬前要朝于祖庙，将灵柩抬到堂上，放置在两楹柱中间，出葬，牵拉柩车绳索的有五百人，系柩车用四条大绳，所有拉车的人嘴里都要衔枚，司马手执铃铎，柩车左侧八人，右侧八人，匠人手执羽葆指挥调度，牵拉柩车。大夫的丧事，葬前也要朝庙，将灵柩抬到堂上，放置在两楹柱中间，牵拉柩车绳索的有三百人，在灵车左、右各有四个手执铃铎的人，匠人手执白茅草指挥调度，牵拉柩车。

孔子曰："管仲镂簋而朱纮，旅树而反坫，山节而藻棁。贤大夫也，而难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揜豆。贤大夫也，而难为下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偪下。"[1]

【注释】

[1]本节内容见《礼器》"是故君子大牢而祭谓之礼"节。"旅树而反坫"见于《郊特牲》"诸侯之宫县"节注[6][7]。

【译文】

孔子说："管仲，身为卿大夫，却使用刻镂纹饰的簋，帽子系着红色的丝带，在大门内设置门屏，在堂侧建起用以放置空酒杯的土台，住室斗拱上绘着山形图案，梁上的短柱画着水藻花纹。管仲是位贤大夫，但他的僭越令他的君上感到很为难。晏平仲，祭祀祖先时用的猪蹄髈小到连豆也装不满。晏平仲是位贤大夫，但他的俭省令他的下属感到很为难。君子的行为要与身份相称，对上级不能僭越，对下属也不能让人感到窘迫。"

妇人非三年之丧，不逾封而吊[1]；如三年之丧，则君夫人归。夫人，其归也以诸侯之吊礼，其待之也若待诸侯然。夫人至，入自闱门[2]，升自侧阶，君在阼。其他如奔丧礼然[3]。

【注释】

[1]封：国境，分界。

[2]闱（wéi）门：宫旁小门。夫人从闱门入，表示不以宾客自居，所以后文主国国君在阼阶上，没有降阶而迎。

[3]其他：郑注："谓哭、踊、髽、麻。"

【译文】

不是父母去世，妇人就不能越境到他国为死者吊丧；如果是父母去世，就是国君夫人也要回国奔丧。国君夫人回国吊丧，与诸侯吊丧的礼制一样，接待国君夫人，要像接待诸侯一样。夫人来到主国，从旁侧的小门进入殡宫，从侧阶登堂，主国国君站在阼阶上等候，并不下阶相迎。其他丧事礼仪都和奔丧礼一样。

嫂不抚叔[1]，叔不抚嫂。

【注释】

[1]抚：抚尸，是向死者表示告别的礼仪。

【译文】

嫂子不可以抚尸小叔子，小叔子也不能抚尸嫂子。

君子有三患：未之闻，患弗得闻也。既闻之，患弗得学也。既学之，患弗能行也。君子有五耻：居其位，无其言，君子耻之。有其言，无其行，君子耻之。既得之而又失之，君子耻之。地有余而民不足，君子耻之。众寡均而倍焉[1]，君子耻之。

【注释】

[1]众寡均而倍焉：孔疏：“言役用民众，彼之与己民众寡均等，而他人功绩倍多于己。”

【译文】

君子有三件忧虑事：没有听过的知识，忧虑不能够听到。已经听到的知识，忧虑学不到手。学到手的东西，忧虑不能践行。君子以五件事为耻辱：身居其位，不能有所建言，君子以此为耻辱。有所建言，但不能付诸实行，君子以此为耻辱。实行有成效却又遭失败，君子以此为耻辱。土地多而有富余，民众却穷困不足，君子以此为耻辱。国民人数力量与别国均等，但他国的绩效比自己高出一倍，君子以此为耻辱。

孔子曰：“凶年则乘驽马[1]，祀以下牲[2]。”

【注释】

[1]驽马：据郑注，马按能力高下分为六等，驽马是第六等，即最下等的马。

[2]下牲：比平常祭祀使用的牺牲的规格降一等。平常用太牢，凶年就用少牢，平常用少牢，凶年就用特牲。

【译文】

孔子说：“灾荒之年，乘车要用驽马，祭祀用牲规格要降低一等。”

恤由之丧[1]，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学士丧礼，《士丧礼》于是乎书。

【注释】

[1]恤由：与下文的“孺悲”皆为鲁人。

【译文】

恤由去世办丧事，鲁哀公派孺悲到孔子那里去学习士丧礼的礼仪，于是《士丧礼》被记录成书。

子贡观于蜡[1]，孔子曰：“赐也，乐乎？”对曰：“一国之人皆若狂[2]，赐未知其乐也。”子曰：“百日之蜡[3]，一日之泽，非尔所知也。张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张，文武弗为也。一张一弛，文武之道

也。”

【注释】

[1]蜡（zhà）：每年年末举行的合祭百神的祭祀。见《郊特牲》“天子大蜡八”节注[1]。

[2]一国之人皆若狂：蜡祭时百姓皆喝酒狂欢，无不醉者。

[3]百日之蜡：郑注：“言民皆勤稼穑，有百日之劳，喻久也。”

【译文】

子贡观看蜡祭，孔子问他：“赐，你看到人们的欢乐了吗？”子贡答说：“全国的人都好像疯了一样，我不知道有什么可欢乐的。”孔子说：“人们辛辛苦苦劳作一年，才在蜡祭这一天享受赐下的恩泽，这种欢乐不是你所能理解的。只让人们紧张劳作而不让人们松弛休息，周文王、周武王也不能做到。只让人们松弛休息而不让人们紧张劳作，周文王、周武王也不会这么做。有紧张劳作的时候，也有松弛休息的时候，这才是文王、武王治理天下的方法。”

孟献子曰：“正月日至[1]，可以有事于上帝；七月日至[2]，可以有事于祖。”七月而禘[3]，献子为之也。

【注释】

[1]正月日至：指冬至。正月，是周历正月，即夏历十一月。

[2]七月日至：指夏至。七月，是周历七月，即夏历五月。

[3]禘（dì）：天子每五年在宗庙中举行祭祀祖先的大祭。

【译文】

孟献子说："正月冬至，可以祭祀上帝；七月夏至，可以祭祀祖先。"在七月举行禘祭，是从孟献子开始的。

夫人之不命于天子，自鲁昭公始也[1]。

【注释】

[1]"夫人"二句：按周代礼制，娶妻不娶同姓。鲁国和吴国皆为姬姓之国，但鲁昭公却娶吴女孟子为妻。鲁昭公未敢向天子报告，天子也就未赐封夫人之号。郑注："自此后取者遂不告于天子，天子亦不命之。"孙希旦说："夫人本无受命之法也。"

【译文】

国君的夫人不接受天子的赐命，是从鲁昭公开始的。

外宗为君、夫人[1]，犹内宗也[2]。

【注释】

[1]外宗：指国君的姑姑、姊妹之女，舅之女等。

[2]内宗：未出五服的国君同姓之女。

【译文】

国君的姑姑、姊妹之女以及舅之女等为国君、夫人服丧，其礼制规格和国君同姓之女是一样的。

厩焚，孔子拜乡人为火来者。拜之，士壹，大夫再。亦相吊之道也。

【译文】

马厩失火，孔子向前来慰问火灾的乡人拜谢。拜谢的时候，对士拜一次，对大夫拜两次。这也是相互吊问的礼节。

孔子曰："管仲遇盗，取二人焉，上以为公臣，曰：'其所与游，辟也[1]。可人也！'管仲死，桓公使为之服。宦于大夫者之为之服也，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尔也。"

【注释】

[1]辟（pì）：邪恶不正。

【译文】

孔子说："管仲遭遇过盗贼，后来从中挑选出二人，推荐给齐桓公为臣，说：'这两个人是由于交游了邪恶不正之人，才变成盗贼。其实他们是可以任用的人！'管仲去世，齐桓公让这两个人为管仲服丧。曾

为大夫之臣而后受到大夫的推荐成为国君之臣，要为大夫服丧的成例，是从管仲开始的，这是因为有国君的命令才这样做的。”

过而举君之讳[1]，则起。与君之讳同则称字[2]。

【注释】

[1]过：孔疏：“谓过误也。”

[2]与君之讳同则称字：郑注：“谓诸臣之名也。”

【译文】

如果误称了国君的名讳，要立即从坐席上起立，表示不安和自责。如果臣子之名有与国君的名讳相同的，就要称呼他的字。

内乱不与焉，外患弗辟也[1]。

【注释】

[1]“内乱”二句：内乱，国内的叛乱。外患，他国的讨伐围攻。郑注：“同僚将为乱，己力不能讨，不与而已。至于邻国为寇，则当死之也。”

【译文】

国内发生叛乱，无力阻止也不要参与；外国侵犯本国，必须抵抗而不能躲避。

《赞大行》曰[1]：“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半寸，剡上[2]，左右各寸半，玉也。藻[3]，三采六等[4]。”

【注释】

[1]《赞大行》：《周礼》有《大行人》篇，《赞大行》即为解释《大行人》之礼的书名。赞，明。

[2]剡（yǎn）：削。

[3]藻：郑注：“荐玉者也。”即放置圭的衬垫。用与圭大小相同的一块木板，再用皮革包裹，绘以彩色图案。

[4]三采六等：圭垫上画的纹饰。三采，朱、白、苍三色。六等，即六圈。三种颜色绕着圭垫各画两圈，总共六圈。

【译文】

《赞大行》说：“圭，公的长九寸，侯、伯的长七寸，子、男的长五寸。宽都是三寸，厚都是半寸，上端尖形，左右各削去一寸半，圭是用玉制成的。承圭的衬垫藻，用朱、白、苍三色绕着画六圈。”

哀公问子羔曰[1]：“子之食奚当[2]？”对曰：“文公之下执事也[3]。”

【注释】

[1]子羔：即季子皋（gāo），孔子弟子高柴。

[2]子之食奚当：郑注：“问其先人始仕食禄，以何君时。”

[3]下执事：《训纂》说，“谓士也”。

【译文】

鲁哀公问子羔说：“你的先人开始做官食禄是何时？”子羔答：“是从卫文公时开始任小吏的。”

成庙则衅之[1]，其礼：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纯衣[2]。雍人拭羊[3]，宗人视之，宰夫北面于碑南[4]，东上。雍人举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刲羊[5]，血流于前，乃降。门、夹室皆用鸡[6]，先门而后夹室，其衈皆于屋下[7]。割鸡：门当门，夹室中室。有司皆乡室而立[8]，门则有司当门，北面。既事，宗人告事毕，乃皆退，反命于君曰：“衅某庙事毕。”反命于寝，君南乡于门内[9]，朝服。既反命，乃退。路寝成，则考之而不衅[10]。衅屋者，交神明之道也。凡宗庙之器，其名者成[11]，则衅之以豭豚[12]。

【注释】

[1]衅（xìn）：祭名。郑注：“庙新成必衅之，尊而神之也。”即于宗庙落成或宗庙器物制成时，杀牲取血加以祭祀，或以牲血涂宗器，使宗庙或宗庙器物神圣化。

[2]祝：掌祭告的神职人员。宗人：掌管礼仪及宗庙事务之官。宰夫：太宰的属官。雍人：掌宰杀牺牲的官员。爵弁：赤而微黑的皮帽。纯（zī）衣：丝制的玄衣纁裳。

[3]拭：擦拭干净。

[4]碑：庙内庭中的石碑，树立在庭东、西之中，将庭三分用来观测日影。

[5]刲（kuī）：割。

[6]门：庙门。夹室：见《内则》“大夫七十而有阁”节注[2]。

[7]衈（èr）：郑注：“谓将刲割牲以衅，先灭耳旁毛荐之。”即宰牲前取牲耳之毛祭祀门与夹室。

[8]有司：指祝、宗人、宰夫。

[9]门内：路寝门内。

[10]“路寝成”二句：因为路寝是生人所居，所以只举行落成典礼而不血祭。考之，设盛宴招待宾客，以酒食庆贺其落成。

[11]名：大。

[12]豭（jiā）豚：小公猪。

【译文】

新庙建成要举行衅祭，衅祭的礼仪是：祝、宗人、宰夫、雍人都头戴爵弁，身穿丝质的玄衣纁裳。雍人将羊擦拭干净，宗人负责检视，然后宰夫面向北站在碑的南侧，居于祝、宗人、雍人以东的尊位。雍人举起羊登梯上房，从前檐正中登上屋顶，在屋顶的中间面朝南宰割活羊，让羊血流到前檐，然后宰夫从屋顶下来。庙门和夹室，衅祭都用鸡，衅前要衈祭，即拔取鸡耳旁之毛以祭，先衈庙门，后衈夹室，杀牲取血时

都在庑下室下进行。杀鸡的礼节是：如果是祭门，就对着门杀鸡；如果是祭夹室，就在夹室内杀鸡。祭夹室时，祝、宗人、宰夫都面向夹室而立；祭庙门时，祝、宗人、宰夫都对着门，面朝北。祭祀完毕，宗人就告诉宰夫说祭事结束了，于是全部退出，向国君报告说："某庙的衅祭已完毕。"在国君的路寝报告，国君面朝南，站在路寝门内，身穿朝服。向国君报告后就可以退下。如果是国君的路寝落成，那就设宴举行落成典礼，不举行衅祭。衅祭屋宇，是与神明交接联系的方式。凡是宗庙所用的器物大些的，制成后，都要用一只小公猪行衅祭。

诸侯出夫人[1]，夫人比至于其国，以夫人之礼行[2]。至，以夫人入。使者将命曰："寡君不敏，不能从而事社稷、宗庙，使使臣某敢告于执事。"主人对曰："寡君固前辞'不教'矣[3]，寡君敢不敬须以俟命。"有司官陈器皿[4]，主人有司亦官受之。

【注释】

[1]出：因犯有"七出"（"七去"）之罪而被休掉的妻。七出，见《丧服小记》"为父后者"节注[1]。

[2]以夫人之礼行：郑注："行道以夫人之礼者，弃妻致命其家乃义绝，不用此为始。"

[3]前辞"不教"：指男方向女方纳采求婚时，女方父亲说："某之子蠢愚，又弗能教。"

[4]官：按照礼典规定陈列和接受。

【译文】

诸侯休出夫人，派使者将她送回本国，回国的路上仍以夫人之礼相待。到达本国，以夫人的身份入境。使者传达国君的命令说："敝国国君不才，不能和夫人一道事奉社稷、祭祀宗庙，特派使臣某将此事报告给您的执事。"傧者传达主国国君的回答："敝国国君早就说过女儿没有教育好，敝国国君怎敢不恭敬地听从命令。"随使者前来的相关官员就按礼典规定把夫人的陪嫁器物陈列出来奉还，主国的相关官员也按规定接收。

妻出，夫使人致之，曰："某不敏[1]，不能从而共粢盛[2]，使某也敢告于侍者[3]。"主人对曰："某之子不肖，不敢辟诛[4]，敢不敬须以俟命。"使者退，主人拜送之。如舅在则称舅[5]，舅没则称兄，无兄则称夫。主人之辞曰："某之子不肖。"如姑、姊妹，亦皆称之。

【注释】

[1]某：指夫名。

[2]粢盛（zī chéng）：供祭祀用的黍稷。

[3]某：使者名。

[4]辟（bì）诛：逃避责罚。辟，逃避，躲避。诛，责罚，惩罚。

[5]舅：夫之父，对妻而言就是公公。

【译文】

妻被休出，丈夫派人把妻送回娘家，使者致辞说："某不才，不能让她一起去供奉祭祖的黍稷，派某来禀告您的侍者。"主人回答说："某的孩子不好，不敢逃避责罚，怎敢不恭敬从命。"使者退出，主人拜送。使者传话时，如果妻的公公尚健在，就称奉公公之命致辞；如果妻的公公已去世，就称奉丈夫兄长之命致辞；如果没有兄长，就称奉丈夫之命致辞。主人的答辞说："是某的孩子不好。"如果被休出的是主人的姑姑或姊妹，答辞的称呼就作相应的改变。

孔子曰："吾食于少施氏而饱[1]，少施氏食我以礼。吾祭，作而辞曰：'疏食不足祭也。'吾飧[2]，作而辞曰：'疏食也，不敢以伤吾子。'"

【注释】

[1]少施氏：鲁惠公的儿子施父的后代。

[2]飧（sūn）：吃饱以后又多吃几口，称赞主人所设食物之美。

【译文】

孔子说："我在少施氏家中吃饭吃饱了，少施氏请我吃饭，按照礼仪招待我。我食前行祭时，他起身辞谢说：'粗疏的食物，不足以祭。'吃完后，我赞美主人的饭菜可口时，他又起身辞谢说：'粗疏的饭食，不敢让它伤了您。'"

纳币一束[1]，束五两[2]，两五寻[3]。

【注释】

[1]纳币：古代婚制的“六礼”之一，又叫“纳征”。见《曾子问》“曾子问曰：昏礼既纳币”节注[1]。一束：币帛二丈为一端，将二端叠合为一，头对卷为一两。一两就是一匹，将五两扎捆一起为一束，即十端，为二十丈。

[2]五两：郑注：“十个为束，贵成数，两两者合其卷，是为五两。”指帛卷相合，十卷帛合为五两。

[3]寻：一寻为八尺。

【译文】

订婚纳征礼赠币帛一束，一束十束，合为五两，每两五寻，长四丈。

妇见舅姑，兄弟、姑、姊妹，皆立于堂下，西面，北上，是见已。见诸父各就其寝。

【译文】

新婚第二天清早新妇去拜见公婆，丈夫的兄弟、姑姑、姊妹都要站在堂下，面朝西，以北方为尊位，新妇从南门进来，经过他们，就算见过丈夫的亲属。拜见丈夫的伯父、叔父，就要到他们的住处去拜见。

女虽未许嫁，年二十而笄[1]，礼之妇人执其礼。燕则鬈首[2]。

【注释】

[1]年二十而笄：郑注："虽未许嫁，年二十亦为成人矣。"笄礼是女子的成人礼，一般年十五许嫁而笄，如未许嫁，则年二十行笄礼，以成人对待。

[2]鬈（quán）首：中分头发梳两个髻，这是未许嫁的发型。

【译文】

女子即使未许嫁，到了二十岁时也要行笄礼，行笄礼时由妇人主持。行过笄礼之后，平时还是梳两个发髻的发型。

韠长三尺[1]，下广二尺，上广一尺，会去上五寸[2]，纰以爵韦六寸[3]，不至下五寸。纯以素[4]。紃以五采[5]。

【注释】

[1]韠（bì）：古代系于裳外的蔽膝。见《玉藻》"韠"节注[1]。

[2]会（kuài）：郑注："谓领上缝也。"是距韠的上缘五寸处的一道上、下广五寸的"缝"。

[3]纰（pí）：蔽膝的两旁镶边。爵（què）韦：赤而微黑色。爵，通"雀"。

[4]纯（zhǔn）：蔽膝的下部镶边。

[5]紃（xún）：细丝带。缝在上、下两侧的镶边接缝中，起装饰作用。

【译文】

蔽膝长三尺，下端宽二尺，上端宽一尺，“会”是蔽膝的领缝，距上端五寸，“纰”是蔽膝两边用赤而微黑的皮子做的镶边，每边六寸，到下端五寸长时就不镶边。“纯”是蔽膝的下边的白绫镶边。蔽膝的所有镶边的接缝处都嵌有五彩的丝带。

丧大记第二十二

【题解】

郑玄说："名曰'丧大记'者，以其记人君以下始死、小敛、大敛、殡葬之事。"孔疏："《丧大记》者，刘元云：'《记》谓之大者，言其委曲，详备，繁多，故云大。'"

本篇所记，涵盖了诸侯、大夫和士从病危、始死迁尸到招魂、洗浴、小殓、大殓再到下棺等一系列礼节，同时包括亲人居丧时的饮食、丧服、处所以及吊问等礼仪。

疾病，外内皆扫。君、大夫彻县[1]，士去琴瑟。寝东首于北牖下[2]。废床[3]，彻亵衣[4]，加新衣，体一人[5]。男女改服[6]。属纩以俟绝气[7]。男子不死于妇人之手，妇人不死于男子之手。君、夫人卒于路寝[8]，大夫、世妇卒于適寝[9]，内子未命则死于下室[10]，迁尸于寝[11]，士、士之妻皆死于寝[12]。

【注释】

[1]县（xuán）：同"悬"。指乐悬，悬挂钟、磬等乐器。

[2]北牖（yǒu）下：郑注："或为'北墉下。"孙希旦说："室北无

牖，作‘墉’为是。”墉，墙。

[3]废床：郑注：“人始生在地，去床，庶其生气反。”去掉病危者的床，是希望得到大地的生气。废，去。

[4]亵衣：与“新衣”对言，指已穿脏、穿旧之衣。

[5]体一人：郑注：“体，手足也，四人持之，为其不能自屈伸也。”即病人的四肢各由一人扶持。

[6]男女改服：男女都更换衣服。郑注，这是因为有宾客要来探问病人。

[7]属（zhǔ）纩（kuàng）：郑注：“纩，今之新绵，易摇动，置口鼻之上以为候。”属，放置。纩，新丝绵絮。

[8]路寝：正寝。正寝既是处理政事的地方，也是生病时的住所。诸侯的正寝叫“路寝”，大夫的正寝叫“适寝”，士的正寝叫“适室”。

[9]世妇：大夫的正妻。適（dí）：同“嫡”。

[10]内子：卿之妻。下室：郑注：“其燕处也。”即夫人之卧室。

[11]迁尸于寝：孔疏：“若未为夫人所命，则初死在下室，至小敛后迁尸，乃复还其正寝也。”夫人初死时在自己的卧室，然后再迁尸至正寝。

[12]士、士之妻：“士之妻”前的“士”字，是根据阮元所校，依唐石经本补上的。

【译文】

病人病危将死时，要把寝室内外都打扫干净。病人如果是国君、大夫，就要撤去钟、磬等悬挂的乐器；如果是士，就要撤去琴、瑟等乐器。病人头朝东，躺在寝室的北墙下。去掉床，脱下病人的旧衣脏衣，换上新衣，更衣过程中病人的四肢各由一人扶持协助。家中男女亲属都要改换衣服。在病人的口鼻上放一绺新的丝绵絮检测病人的呼吸，以等候病人断气。男人不能死在妇人的手里，妇人也不能死在男人的手里。国君及夫人要死在正寝，大夫及正妻也要死在正寝，卿的妻如果未得到诸侯的赐命而去世，那就要死在她的卧室，然后再迁尸于正寝。士和士的妻都要死在正寝。

复，有林麓则虞人设阶[1]，无林麓则狄人设阶[2]。小臣复[3]，复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玄赪，世妇以襢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税衣[4]。皆升自东荣[5]，中屋履危[6]，北面三号[7]，卷衣投于前，司服受之[8]，降自西北荣。其为宾，则公馆复，私馆不复。其在野，则升其乘车之左毂而复[9]。复衣不以衣尸，不以敛。妇人复，不以袡[10]。凡复，男子称名，妇人称字。唯哭先复，复而后行死事。

【注释】

[1]虞人：郑注：“主林麓之官也。”即掌管山林川泽的官吏。阶：木梯。

[2]狄人：郑注：“乐吏之贱者。”即低级乐官。

[3]小臣：近臣。

[4]“君以卷（gǔn）”六句：郑注：“君以卷，谓上公也。夫人以屈

狄，互言耳。上公以衮，则夫人用袆衣；而侯、伯以鷩，其夫人用揄（yáo）狄；子、男以毳，其夫人乃用屈狄矣。”即五等诸侯及夫人用于招魂的衣服是不同的。玄赪（chēng），玄衣赤裳。赪，赤色。有关其他礼服的注解，详见《礼器》“礼有以文为贵者”节及《玉藻》“王后袆衣”节。

[5]荣：屋檐两端向上翘起的角，又叫“屋翼”。

[6]危：屋脊。

[7]三号（háo）：三次大声呼号死者的名。

[8]司服：掌管天子、诸侯衣服的官。郑注：“司服以箧待衣于堂前。”

[9]“其为宾”五句：可参见《杂记上》“诸侯行而死于馆”节。

[10]袡（rán）：这里指女子出嫁时所穿的下缘镶有纁边的黑色丝衣。

【译文】

为国君招魂，如果境内有山林就由虞人设置登屋的梯子，如果没有山林就由狄人设置登屋的梯子。小臣负责招魂，招魂者要身穿朝服。为国君招魂要用衮服，为国君夫人招魂要用屈狄；为大夫招魂要用玄衣赤裳，为大夫之妻世妇招魂要用襢衣；为士招魂要用爵弁服，为士之妻招魂要用税衣。招魂者都是从房檐东边登梯升屋，走到屋脊的正中间，面朝北，挥动死者的衣服，呼号三声死者的名字，然后把招魂的衣服卷起来从前檐投下，司服在堂前承接装入衣箱，然后招魂者从房檐西北边下

屋。如果死者是出国时作为宾而去世的，就在公馆为他招魂，如果是死在卿大夫的私宅中，就不招魂。如果是死在野外道路上，招魂时就登上死者所乘之车的左轮的轮毂上进行招魂。招魂用过的衣服，就不能再穿到死者身上，也不能用做殓衣。为妇人招魂，不用其嫁时所穿的下缘镶有纁边的黑丝袡衣。凡是招魂，死者是男子就呼喊其名，是妇人就呼喊其字。只有哭泣是在招魂之前，招魂以后再进行其他丧事。

始卒，主人啼[1]，兄弟哭，妇人哭踊。既正尸[2]，子坐于东方；卿、大夫、父、兄、子姓立于东方[3]，有司、庶士哭于堂下，北面；夫人坐于西方，内命妇、姑、姊妹、子姓立于西方[4]；外命妇率外宗哭于堂上[5]，北面。

【注释】

[1]主人：丧主，即死者的儿子及其子女。孔疏：“孝子、男子、女子也。”

[2]正尸：始死时尸在北墙下（参见本篇首节注[2]），将尸迁至南墙窗下，头朝南。

[3]子姓：指男性子孙。

[4]内命妇：诸侯的世妇，其地位低于正妻但高于诸妾。子姓：指女性子孙。

[5]外命妇：卿大夫之妻。外宗：见《杂记下》“外宗为君”节注[1]。

【译文】

国君刚去世，丧主及其子女们一起啼哭，兄弟们放声痛哭，妇女们边哭边跳脚。把尸体迁至南墙窗下，头朝南放正后，孝子即嫡长子坐在尸的东边；卿、大夫、父辈、兄弟、男性子孙也站在尸的东边，孝子的身后，官员和众士站在堂下，面朝北而哭；夫人坐在尸的西边，诸侯的世妇、国君的姑姑、姊妹、女性子孙也站在尸的西边，夫人的身后；卿大夫之妻和国君姑姑、姊妹的女儿面朝北在堂上哭泣。

大夫之丧，主人坐于东方，主妇坐于西方。其有命夫、命妇则坐[1]，无则皆立。士之丧，主人、父、兄、子姓皆坐于东方，主妇、姑、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凡哭尸于室者，主人二手承衾而哭[2]。

【注释】

[1]命夫、命妇：郑注："同宗的父、兄、子姓，姑、姊妹、子姓也。"指上述亲属中的有爵者。

[2]衾：覆盖尸的被子。

【译文】

大夫去世，丧主嫡长子坐在尸的东边，主妇坐在尸的西边。亲属中有爵的命夫、命妇就坐下，没有的话都站着。士去世，丧主嫡长子、父辈、兄辈、男性子孙都坐在尸的东边，主妇、姑姑、姊妹、女性子孙都坐在尸的西边。凡是在室内哭尸时，丧主要双手抓着覆盖尸的被子而哭。

君之丧未小敛，为寄公、国宾出[1]；大夫之丧未小敛，为君命出；士之丧于大夫，不当敛则出。凡主人之出也，徒跣[2]，扱衽[3]，拊心[4]，降自西阶。君拜寄公、国宾于位[5]；大夫于君命，迎于寝门外，使者升堂致命，主人拜于下；士于大夫亲吊，则与之哭，不逆于门外[6]。夫人为寄公夫人出，命妇为夫人之命出，士妻不当敛则为命妇出。

【注释】

[1]寄公：指寄居在本国的他国诸侯。国宾：其他诸侯国来访的卿大夫。

[2]徒跣（xiǎn）：光着脚。

[3]扱衽（chā rèn）：上衣前襟插入腰带中。

[4]拊（fǔ）：抚，抚摸。

[5]君拜寄公、国宾于位：郑注："于庭，乡（向）其位而拜之。"此时寄公在门西，国宾在门东，皆面朝北，国君在庭中向着寄公、国宾的位置遥拜。

[6]逆：迎。

【译文】

国君去世还未小殓，如果寄居在本国的他国诸侯或诸侯国来访的卿大夫前来吊唁，世子要出迎；大夫去世还未小殓，此时国君派人前来吊唁，嫡长子要出迎；士去世，如果大夫前来吊唁，此时只要不是正在进行小殓，嫡长子就要出迎。凡是丧主出迎的时候，都要光着脚，上衣的

前襟扎在腰带中，手抚着心口，从西阶下堂行至庭中。世子朝着寄公、国宾的位置遥拜致谢；大夫的嗣子对于国君派来吊唁的使者，要到寝门之外迎接，使者升堂致告国君之命，丧主在堂下拜谢；士的嗣子，对于亲自前来吊唁的大夫，则与大夫一起面朝东而哭，不须到门外迎接。国君的丧事，未小殓时，寄居在本国的他国诸侯的夫人前来吊唁，国君夫人要出迎；大夫的丧事，未小殓时，国君夫人派使者前来吊唁，大夫的妻要出迎拜于堂上；士的丧事，大夫之妻前来吊唁，士之妻只要不是正在进行小殓就要出迎拜于堂上。

小敛，主人即位于户内，主妇东面，乃敛。卒敛，主人冯之踊[1]，主妇亦如之。主人袒，说髦[2]，括发以麻[3]，妇人髽[4]，带麻于房中[5]。彻帷[6]，男女奉尸夷于堂[7]，降拜。君拜寄公、国宾，大夫、士拜卿大夫于位，于士旁三拜。夫人亦拜寄公夫人于堂上，大夫内子、士妻特拜命妇、氾拜众宾于堂上[8]。主人即位，袭、带、绖、踊。母之丧，即位而免，乃奠。吊者袭裘[9]，加武、带、绖[10]，与主人拾踊[11]。

【注释】

[1]冯：同“凭”，凭尸。

[2]说：通“脱”。髦（máo）：一种发饰。

[3]括发：去掉束发的布帛，即纚（xǐ）和笄，仅用麻绳束发髻。

[4]髽（zhuā）：露出发髻。

[5]房：指西房。古代的房在室的两旁。天子、诸侯有东、西房。

[6]彻帷：撤下堂上的帷幕。参见《檀弓上》“曾子曰：尸未设饰”节。

[7]夷：陈放。

[8]大夫内子：大夫的嫡妻。特拜：逐一而拜，与下文“氾拜”相对。氾拜：又叫“旅拜”。不管人数多少，只行拜一次。氾，同“泛”。众宾：指士之妻。

[9]袭裘：见《檀弓上》“曾子袭裘而吊”节注[1]。

[10]加武、带、绖：郑注：“始死，吊者朝服裼裘，如吉时也。小敛则改袭而加武与带绖矣。武，吉冠之卷也。”“武”即冠圈。有关冠的形制，参见《王制》“有虞氏皇而祭”节。此指小殓后吊者在朝服上加袭衣，并冠有冠圈，并加腰带和首绖。

[11]拾（jié）：轮流，交替。

【译文】

小殓时，丧主在门内稍东即位，面朝西，主妇在门内稍西即位，面朝东，然后进行小殓。小殓完毕，丧主凭尸哭踊，主妇也是如此。然后，主人袒露左臂，摘去头上戴的头饰髦，用麻束住头发，妇人到西房中露出发髻，用麻束发，腰系麻绖。撤去堂上的帷幕，男女亲属将尸体从室内陈放到堂上的两楹之间，丧主下堂拜谢宾客。国君的小殓后，丧主拜谢前来吊丧的寄居在本国的他国诸侯和诸侯国来访问的卿大夫；大夫、士小殓后，丧主对前来吊丧的卿大夫各近其位逐一拜谢，对前来吊丧的众多的士，就朝着每个方向拜三拜。国君的夫人，也在堂上拜谢前来吊丧的寄居在本国的他国诸侯夫人。大夫的正妻、士的正妻，在堂上

逐一拜谢前来吊丧的命妇，而对前来吊丧的众多的士妻只能一次地统行拜礼。拜谢宾客后，主人在阼阶下就位，左臂伸进袖内，腰系麻带，头缠麻绳，哭泣跳脚。如果是母亲的丧事，拜宾之后在阼阶下就位时，就不用麻绳束发，而用白布条缠头即可，然后设小殓的奠品。吊丧的宾客都要掩好皮裘前衣襟，在冠圈上加上麻绖，并加腰绖，与丧主交替哭泣跳脚。

君丧，虞人出木、角[1]，狄人出壶[2]，雍人出鼎[3]，司马县之[4]，乃官代哭[5]。大夫官代哭，不县壶。士代哭不以官。

【注释】

[1]木：木柴。角：舀水的勺。

[2]壶：漏壶。带有刻度的漏水之器，通过滴漏用以计时。

[3]鼎：用以烧水。冬季水易结冰，所以要把水烧热后再加入漏壶中。虞人提供的木就是供烧火用的，角则是供舀水用的。

[4]县：同“悬”。

[5]代：轮流。未殡以前，丧家当哭不绝声，为防止孝子哀哭过度而生病，故有代哭之礼，即由他人代为哭泣。殡后，则无代哭之礼。

【译文】

国君的丧事，虞人提供烧火的木柴、舀水的勺子，狄人提供计时用

的漏壶，雍人提供烧热水的鼎，司马负责悬挂起漏壶，然后官员轮流哭泣。大夫的丧事，只安排官员轮流哭泣，不设置漏壶计时。士的丧事，由亲属轮流哭泣而不用官员。

君堂上二烛[1]，下二烛。大夫堂上一烛，下二烛。士堂上一烛，下一烛。宾出，彻帷[2]。

【注释】

[1]烛：火炬，火把。

[2]宾出，彻帷：郑玄说这是国君与大夫之礼。士是小殓毕即撤帷。

【译文】

国君的丧事，殡宫的堂上点两支火把，堂下也点两支火把。大夫的丧事，堂上点一支火把，堂下点两支火把。士的丧事，堂上点一支火把，堂下也点一支火把。国君与大夫之丧礼，小殓后主人下堂拜谢宾客，宾客走后，撤除堂上的帷幕。

哭尸于堂上，主人在东方，由外来者在西方[1]，诸妇南乡。妇人迎客、送客不下堂，下堂不哭[2]。男子出寝门外见人，不哭。

【注释】

[1]由外来者：指奔丧者。奔丧者哭死者，丧主仍在东方，而主妇本来在西方，这时则要移向北方。

[2]下堂：哭丧时，妇人一般不下堂，但如果是国君夫人前来吊丧，就要下堂稽颡行礼。

【译文】

堂上哭死者，丧主在尸的东边，面朝西，有奔丧者，就站在尸的西边，妇人本在尸的西边，面朝东，现在就要站在北边，面朝南。妇人迎客、送客都不下堂，如果下堂迎送，就磕头触地但不哭。男子出寝门迎宾，也不哭。

其无女主，则男主拜女宾于寝门内；其无男主，则女主拜男宾于阼阶下。子幼，则以衰抱之，人为之拜。为后者不在，则有爵者辞，无爵者人为之拜。在竟内则俟之，在竟外则殡、葬可也。丧有无后，无无主。

【译文】

丧家如果没有主妇，就由丧主在寝门内向前来吊丧的女宾拜谢；如果没有丧主，就由主妇在阼阶下向前来吊丧的男宾拜谢。如果丧主嫡子尚年幼，就用丧服裹着由别人抱着他，别人替他拜谢吊丧的宾客。如果丧主不在家，有爵位的人前来吊丧，就要说明缘故，无爵位的人前来吊丧，就由别人代为拜谢。如果丧主在国境内，就要等他回来主持丧事，如果丧主在国外，就由别人主持殡、葬。总之，丧家或许有没有后人的情况，但是没有无主丧者的情况。

君之丧，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既殡，授大夫、世妇杖。子、大夫寝门之外杖[1]，寝门之内辑之[2]；夫人、世妇在其次则杖，即位则使

人执之。子有王命则去杖，国君之命则辑杖，听卜、有事于尸则去杖[3]。大夫于君所则辑杖[4]，于大夫所则杖。

【注释】

[1]寝门：殡宫门。

[2]辑：郑注：“敛也。敛者，谓举之不以拄地也。”

[3]有事于尸：指虞祭、卒哭祭、祔祭等祭祀。在这些祭祀中要侍奉象征死者的尸。

[4]大夫于君所则辑杖：孔疏：“若大夫与世子俱来在门外位，大夫则辑杖，敬嗣君也。”君，指去世国君的嫡长子，即世子。

【译文】

国君的丧事，死后第三天，世子和夫人就要拄丧杖；死后五日入殡后，世子给大夫、世妇授丧杖。众子、大夫在殡宫门外执丧杖拄地，进入殡宫门内就提起丧杖不让它着地；夫人、世妇在居丧的丧次拄着丧杖，在哭丧位子上哭时就把丧杖交给别人拿着。世子在接受天子的使者致告王命时不要拿丧杖，接受诸侯的使者致告君命时要提起丧杖不拄地，在占卜墓地、下葬日，虞祭、卒哭祭等祭祀中，也不要拿着丧杖。大夫与嗣君在一起时要提起丧杖不拄地，与诸大夫在一起时就拄杖着地。

大夫之丧，三日之朝既殡，主人、主妇、室老皆杖[1]。大夫有君命则去杖，大夫之命则辑杖。内子为夫人之命去杖，为世妇之命授人杖。

【注释】

[1]室老：大夫的家臣。

【译文】

大夫的丧事，死后第三天的早晨入棺停殡，丧主、主妇、室老都开始拄丧杖。丧主接受国君的使者致告君命时不要拿着丧杖，在接受大夫的使者致告哀辞时要提起丧杖不拄地。卿大夫之妻在接受国君夫人的使者致告哀辞时不要拿着丧杖，接受世妇的使者致告哀辞时要把丧杖交给别人拿着。

士之丧，二日而殡，三日之朝，主人杖，妇人皆杖。于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于大夫、世妇之命如大夫。

【译文】

士的丧事，死后第二天就入棺停殡，第三天的早晨，主人开始拄丧杖，妇人也都拄丧杖。在接受国君、国君夫人的使者致告君命时，礼仪和大夫一样，不要拿丧杖。接受大夫、国君的世妇的使者致告哀辞时，礼数也和大夫一样，要把丧杖交给别人拿着。

子皆杖[1]，不以即位。大夫、士哭殡则杖[2]，哭柩则辑杖[3]。弃杖者，断而弃之于隐者[4]。

【注释】

[1]子：指死者的众庶子。

[2]哭殡：在殡宫停柩期间的哭泣。

[3]哭柩：将葬启殡时的哭泣。

[4]“弃杖者”二句：孔疏：“杖是丧至尊之服，虽大祥弃之，犹恐人亵慢，断之不堪他用，弃于幽隐之处，使不秽污。”

【译文】

凡是庶子都要拄丧杖，但在就哭丧之位时不要拿着丧杖。大夫和士停柩期间哭泣时丧杖可以拄地，将葬启殡哭泣时就要提起丧杖不能拄地。大祥祭后，要弃掉丧杖，但要把丧杖折断后放置到隐蔽之处，这是为了不受到亵渎污损。

始死，迁尸于床[1]，幠用敛衾[2]，去死衣[3]，小臣楔齿用角柶[4]，缀足用燕几[5]。君、大夫、士一也。

【注释】

[1]迁尸于床：指将尸从北墙下迁至南墙窗下的床上，见本篇“始卒，主人啼”节注[2]。

[2]幠（hū）：覆盖。敛衾：大殓时所用的被子。

[3]去死衣：指脱掉病危时所换上的新衣，即上文的“加新衣”。

[4]小臣：内侍近臣。楔（xiē）齿用角柶（sì）：这是在为死者饭含

时，恐死者口闭，而用角柶撑住死者的牙齿。柶，以角为之，长六寸，类似勺子。

[5]缀足：指在为尸穿鞋时，恐其僵冷，所以要将其脚用东西固定。可参见《檀弓上》“掘中霤而浴，毁灶以缀足”节注[2]。燕几：平时闲居时所用的几案。

【译文】

人刚死，就将尸体从北墙下迁至南墙窗下的床上，用大殓所用的被子覆盖尸体，脱掉病危时所换的新衣，由小臣用角柶撑着死者的牙齿，用燕几固定死者的双脚。这些仪式对国君、大夫、士都是一样的。

管人汲[1]，不说繘[2]，屈之，尽阶不升堂，授御者[3]。御者入浴，小臣四人抗衾[4]。御者二人浴，浴水用盆，沃水用枓[5]。浴用绤巾[6]，挋用浴衣[7]，如他日。小臣爪足[8]。浴余水弃于坎[9]。其母之丧，则内御者抗衾而浴。

【注释】

[1]管人：主管馆舍的官员。管，通“馆”。汲：汲水。此节所讲的是为尸洗浴之事。

[2]说：通“脱”。繘（yù）：井上汲水的绳索。

[3]御者：侍者。有内、外之别，下文“内御者”即指女性侍者。

[4]抗：举。因为浴尸时是裸体，故举被遮蔽遗体。

[5]沃：浇。枓（zhǔ）：舀水的木勺子。

[6]絺（chī）：细葛布。

[7]挋（zhèn）：擦拭。

[8]爪足：指剪脚趾甲。

[9]坎：坑。在寝室中间掘坑，将床架在坑上，尸放置在床上沐浴，沐浴后的水就倒入坎中。即《檀弓上》“掘中霤而浴”。

【译文】

馆人从井中打水，不解下系在水桶上的绳子，而是把绳子盘绕着拿在手中，提着水桶登上西阶，但不上堂，把水交给侍者。侍者于是入堂内为死者洗浴身体，洗身时由四个小臣各持一角举起盖尸的被子遮挡尸体。两名侍者为死者擦洗身子，用浴盆盛水，用勺舀水冲淋尸身。擦洗时用细葛巾，擦拭尸身用浴衣，和平日洗澡一样。由小臣修剪尸的脚趾甲。洗浴后的水倒入床下的坑里。如果是母亲去世，那么举起盖尸的被子和擦洗尸身的事就由女性侍者来做。

管人汲，授御者，御者差沐于堂上[1]。君沐粱，大夫沐稷，士沐粱。甸人为垼于西墙下[2]，陶人出重鬲[3]。管人受沐，乃煮之；甸人取所彻庙之西北厞薪[4]，用爨之。管人授御者沐，乃沐。沐用瓦盘，挋用巾，如他日。小臣爪手翦须。濡濯弃于坎[5]。

【注释】

[1]差（cuō）沐：即用淘米水为死者洗头。差，郑注：“淅也，淅饭米，取其潘以为沐也。”

[2]甸人：掌管公田之官。坄（yì）：用土块垒成的炉灶。

[3]陶人：制作陶器之官。重鬲（chóng lì）：悬挂于木架上的瓦鬲。鬲，口圆似鼎，三足中空。因为瓦鬲悬于重木（见《檀弓下》“丧礼，哀戚之至也”节注[7]）之上，故称“重鬲”。

[4]彻：撤除，拆除。庙：死者正寝，即殡宫。厞（fěi）：隐蔽之处。

[5]濡（nuán）濯：洗头后剩下的水。《士丧礼》中作“渜”。

【译文】

馆人从井中打水，交给侍者，侍者在堂上用此水淘米，然后用淘米水为死者洗头。国君用淘洗黄粱米的水洗头，大夫用淘洗稷米的水洗头，士也用淘洗黄粱米的水洗头。甸人在庭中的西墙下用土块垒灶，烧水，陶人拿出放置在重木上的瓦鬲。馆人从侍者手里接过淘米水，倒到瓦鬲里，放到灶上煮；甸人从正寝西北角的隐蔽之处拆下一些木料，作为烧水的木柴。水烧好后，馆人将水交给侍者，侍者就用它为死者洗头。洗头水用瓦盆盛放，擦干头发用麻布巾，和平日洗头一样。小臣为死者修剪指甲和胡须。洗头用过的水倒入堂下的坑里。

君设大盘[1]，造冰焉[2]。大夫设夷盘，造冰焉。士并瓦盘[3]，无冰。设床，禫笫[4]，有枕。含一床，袭一床，迁尸于堂又一床，皆有枕席。君、大夫、士一也。[5]

【注释】

[1]大盘：与下文的“夷盘”，都是盛放冰块的带有漆饰的盘，大盘比夷盘要大。

[2]造冰：即在盘中盛放冰块。自仲春至秋凉期间，由于天气较热，为了防止尸体腐化，要在尸床下放置冰盘。造，郑注：“犹内（纳）也。”

[3]士并瓦盘：士地位低下，使用瓦盘，瓦盘小，所以要拼在一起使用。

[4]襢（tǎn）：同“袒”，露。第（zǐ）：竹席。袒露竹席，也就是不在席上再铺垫他物，以便寒气上透。

[5]此节原在“始死，迁尸于床”节之前，今据郑注移正。

【译文】

国君去世，在其床下放置大盘，盛放冰块。大夫去世，在其床下放置夷盘，盛放冰块。士去世，在其床下合并着放两只盛水的瓦盘，不放冰。停尸的床，袒露竹席，利于透气，床上有枕。为死者饭含时用一张床，为死者小殓穿衣时另换一张床，把尸体由室内迁移到堂上再换一张床，每张床上都有枕头和席子。这些礼节，国君、大夫、士都是一样的。

君之丧，子、大夫、公子、众士皆三日不食。子、大夫、公子、众士食粥，纳财[1]，朝一溢米[2]，莫一溢米[3]，食之无算[4]。士疏食水饮[5]，食之无算。夫人、世妇、诸妻皆疏食水饮，食之无算。大夫之

丧，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众士疏食水饮，妻妾疏食水饮。士亦如之。

【注释】

[1]纳财：郑注："谓食谷也。"

[2]溢：郑注："二十两曰'溢'。于粟米之法，一溢为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

[3]莫：同"暮"。

[4]无算：孔疏："言居丧困病，不能顿食，随须则食。"即不定时定量。

[5]疏食：粗食。粗食较粥要好一些。

【译文】

国君去世，世子、大夫、庶子、众士头三天不能吃东西。三天后，世子、大夫、庶子、众士可以喝稀粥，吃些谷米，早上一溢米，晚上一溢米，进食则不定时定量。众士可以吃些粗食、喝水，进食也不定时定量。国君的夫人、世妇、诸妻都吃粗食、喝水，进食也不定时定量。大夫去世，丧主、室老、子孙都只喝稀粥，众士吃粗食、喝水，妻妾也吃粗食、喝水。士去世，其亲属的饮食也是如此。

既葬，主人疏食水饮，不食菜果，妇人亦如之。君、大夫、士一也。练而食菜果，祥而食肉。食粥于盛[1]，不盥，食于篹者盥[2]。食菜

以醯、酱。始食肉者先食干肉，始饮酒者先饮醴酒[3]。

【注释】

[1]盛（chéng）：郑注：“谓今时杯杅也。”此处指盛粥的容器。

[2]篹（suǎn）：类似筤的食器。古人吃饭用手抓，故须洗手。

[3]醴酒：甜酒。

【译文】

下葬后，丧主可以吃粗食、喝水，但不能吃蔬菜瓜果，妇人也是如此。丧礼的这一规定，国君、大夫、士都是一样的。练祭后可以吃蔬菜瓜果，大祥祭后可以吃肉。用盛粥的器皿喝粥，食时不用洗手，用竹编的食器篹盛饭吃，食时要洗手。吃菜的时候可以用醋、酱调味。开始吃肉时，要先吃干肉；开始饮酒时，要先饮醴酒。

期之丧，三不食，食疏食，水饮，不食菜果。三月既葬，食肉饮酒。期，终丧不食肉，不饮酒。父在，为母为妻。

【译文】

死者刚死时，服齐衰一年之丧者，开头三顿不吃饭，然后吃饭了，只吃粗食、喝水，不吃蔬菜瓜果。三个月后亲人下葬，可以吃肉饮酒。服齐衰一年之丧者，一直到服丧期满，不吃肉，不饮酒。这一礼制，适用于父亲健在为母服丧，丈夫为妻服丧。

九月之丧，食饮犹期之丧也。食肉饮酒，不与人乐之。五月、三月之丧，壹不食，再不食可也。比葬，食肉饮酒，不与人乐之。

【译文】

服九月大功之丧，饮食的规定和齐衰一年之丧相同。死者下葬后可以吃肉饮酒，但不能和他人一起聚众作乐。服五月小功、三月缌麻之丧，开头一顿、或开头两顿不吃就可以了。从死者入棺停殡到出殡入葬，都可以吃肉饮酒，只是不能和他人一起聚众作乐。

叔母、世母、故主、宗子，食肉饮酒。[1]

【注释】

[1]此句郑注：“义服恩轻也。”这是说与死者恩情较疏，虽然服重，但也可以饮酒吃肉。

【译文】

为叔母、伯母、往日的君主、宗子服丧，可吃肉，可饮酒。

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有疾，食肉饮酒可也。

【译文】

服丧规定应喝粥时，如因故不能喝粥，可以吃菜羹。如果生病，可吃肉可饮酒。

五十不成丧[1]，七十唯衰麻在身。

【注释】

[1]成：郑注：“犹备也。”指丧事可从简，不必样样齐备。

【译文】

到了五十岁，服丧的礼仪酌情从简，不必事事严守成规；到了七十岁服丧，只要穿着丧服就可以了。

既葬，若君食之则食之，大夫、父之友食之则食之矣，不辟粱肉[1]，若有酒醴则辞。

【注释】

[1]辟（bì）：回避。粱：粱米，指精米。

【译文】

亲人下葬后，若是国君赐予食物就可以吃，若是大夫、父亲的朋友赐食，也可以吃，精米和肉也不必回避，但如果馈赠的是酒醴就推辞不饮。

小敛于户内，大敛于阼。君以簟席[1]，大夫以蒲席，士以苇席。小敛，布绞[2]，缩者一[3]，横者三。君锦衾，大夫缟衾，士缁衾，皆一。衣十有九称[4]。君陈衣于序东[5]，大夫、士陈衣于房中[6]，皆西领，北

上，绞、紟不在列[7]。

【注释】

[1]簟（diàn）席：郑注：“细苇席也。三者下皆有莞。”簟席是细竹席，君、大夫、士进行小殓、大殓时，竹席下都垫有莞席。

[2]布绞（xiáo）：孔疏：“舒衾于此绞上，……衣布于衾上，然后举尸于衣上，屈衣裹，又屈衾裹之，然后以绞束之。”绞，捆束小殓衣被的布带。宽一幅，根据需要定长短。布的两端均撕为三条，以便打结。

[3]缩：纵。

[4]称（chèn）：套。上衣与下裳各一为一套。

[5]序东：堂上的东墙。序，堂上之墙。

[6]房：东房。

[7]紟（jìn）：单被。

【译文】

小殓在室门内进行，大殓在阼阶上方的堂上进行。小殓、大殓时所用的席子，国君用簟席，大夫用蒲席，士用苇席。小殓时的衣物，先铺好捆束衣被的麻布带，纵向铺一条，横向铺三条。然后再铺被子。国君用丝织锦被，大夫用白色生绢被，士用黑色麻布被，都用一条。小殓用衣服共十九套。小殓前，国君的衣物陈放在堂上东墙之东，大夫、士的

衣物都陈放在东房中，陈放时都衣领朝西，以北方为尊位依次排列，束带、单被不在陈列的衣物中。

大敛，布绞，缩者三，横者五，布紟，二衾，君、大夫、士一也。君陈衣于庭，百称，北领，西上。大夫陈衣于序东，五十称，西领，南上。士陈衣于序东，三十称，西领，南上。绞、紟如朝服。绞一幅为三[1]，不辟[2]。紟五幅，无紞[3]。

【注释】

[1]一幅为三：一幅布撕为三条布带，每条大概宽七寸。

[2]辟（bò）：通“擘”，撕开。

[3]紞（dǎn）：缝在被端的边缘的装饰丝带，用以识别前后。无紞，是表示和生前不同。

【译文】

大殓所用衣物，先铺好捆束衣被的麻布带，竖着铺三条，横着铺五条，然后铺一条单被、两条夹被，这些国君、大夫、士都一样。国君大殓的衣服陈列在庭中，共一百套，衣领朝北，以西侧为尊位依次排列。大夫大殓的衣服陈列在堂上的东墙之东，共五十套，衣领朝西，以南侧为尊位依次排列。士大殓的衣服也陈列在堂上的东墙之东，共三十套，衣领朝西，以南侧为尊位依次排列。捆束衣被的布带、单被，其布料和朝服所用布料一样。大殓用的布带，要把一幅布撕成三条，这三条布带的两端不用撕开。单被用五幅布拼缝而成，但不在被头缝上装饰用的丝带。

小敛之衣，祭服不倒[1]。

【注释】

[1]祭服不倒：小殓所用的十九套衣服，并不全部给死者穿上，不穿的衣服铺放在尸体上。铺放要按规定，放置平整有序，祭服尊贵的最后放，要放端正，不可倒放或侧放。

【译文】

小殓所用的衣服中，如果有祭服，就不可倒放或侧放。

君无禭[1]。大夫、士毕主人之祭服[2]，亲戚之衣受之，不以即陈。小敛，君、大夫、士皆用复衣、复衾[3]。大敛，君、大夫、士祭服无算。君褶衣、褶衾[4]，大夫、士犹小敛也。

【注释】

[1]禭（suì）：向死者赠送的衣服。

[2]大夫、士毕主人之祭服：这是说大夫、士兼用禭衣，但要先尽用主人的祭服。

[3]复衣、复衾：絮有丝绵的衣和被。

[4]褶（dié）：不填充丝绵的夹衣。国君大殓用衣多，故不絮丝绵。

【译文】

国君的殓衣，不用别人赠送。大夫和士的殓衣，要先尽用自己的祭服，然后再用别人赠送的，亲属赠送衣服可以接受，但不用以陈列。小殓时，国君、大夫、士都用絮有丝绵的复衣、复被。大殓时，国君、大夫、士所用的祭服没有定数。国君用不絮丝绵的夹衣、夹被，大夫、士用的衣被则与小殓时相同。

袍必有表，不禅[1]，衣必有裳，谓之一称。凡陈衣者实之箧[2]，取衣者亦以箧，升降者自西阶。凡陈衣不诎[3]，非列采不入[4]，絺、绤、纻不入[5]。

【注释】

[1]禅（dān）：单，单层。

[2]箧（qiè）：小箱子。

[3]诎（qū）：卷曲。指陈放的衣服应舒展而不得卷曲。

[4]非列采：指杂色的衣服。列采，孔疏："谓五方正色之采。"即青、赤、白、黑、黄五色。

[5]纻（zhù）：与"絺"、"绤"均为暑天穿的麻织品。

【译文】

内衣的袍一定要有外罩，不能是单层的，有上衣就一定有下裳，这叫做一套。凡是要陈放的殓衣，都装在衣箱里，取衣入殓，也要用衣箱

盛放，陈放或取走殓衣，都从西阶上堂下堂。凡是陈放的殓衣，都展开摊平而不折叠，不是正色的衣服就不要放入，盛暑时穿的细葛布衣、粗葛布衣、纻麻布衣也不放入。

凡敛者袒[1]，迁尸者袭。

【注释】

[1]袒：郑注：“于事便也。”即方便做事。

【译文】

大、小殓时，参加者都要袒露左臂，这便于做事；搬动尸体时，参加者就要套好袖子，这表示恭敬。

君之丧，大胥是敛[1]，众胥佐之。大夫之丧，大胥侍之，众胥是敛。士之丧，胥为侍[2]，士是敛[3]。

【注释】

[1]胥：郑注：“乐官也，不掌丧事。‘胥’当为‘祝’，字之误也。”大，同“太”。

[2]侍：临。

[3]士是敛：孔疏：“士之朋友来助敛也。”据下文，亦为死者生前之同事。

【译文】

国君的丧事，小殓、大殓都由太祝完成，众祝佐助。大夫的丧事，太祝亲临指导，众祝完成小殓、大殓。士的丧事，由祝亲临指导，由死者的朋友完成小殓、大殓。

小敛、大敛，祭服不倒，皆左衽[1]，结绞不纽[2]。

【注释】

[1]左衽：生前右衽，死后左衽。衽，上衣前襟。

[2]结绞不纽：这也指和生前不同，生前系带打活纽，便于解开。

【译文】

小殓、大殓所用的殓衣，如果是祭服就不能倒放，上衣的前襟都向左系，捆束殓衣被的布带打成死结、不打成活结。

敛者既敛必哭，士与其执事则敛[1]。敛焉则为之壹不食。凡敛者六人。

【注释】

[1]士与其执事：孔疏：“谓平生曾与亡者共执事。”

【译文】

入殓完毕，参加者一定要哭泣，士的生前同事参加死者的入殓。参与了小殓、大殓，要为死者停食一顿。为死者入殓共需六人。

君锦冒[1]，黼杀[2]，缀旁七。大夫玄冒，黼杀，缀旁五。士缁冒，赪杀，缀旁三。凡冒，质长与手齐，杀三尺。自小敛以往用夷衾[3]，夷衾质、杀之裁犹冒也。

【注释】

[1]冒：包裹尸体的布套。见《杂记下》“冒者何也”节注[1]。孔疏：“冒有质、杀者，作两囊，每辄横缝合一头，又缝连一边，余一边不缝，两囊皆然也。……上曰‘质’，下曰‘杀’。”

[2]黼（fǔ）：黑、白相间的斧纹。

[3]夷衾：覆尸的被子。其裁制，长短、材料、颜色、花纹等都与冒相同。

【译文】

包裹国君尸体的袋子，上半截叫“质”，是彩色丝帛；下半截叫“杀”，有黑、白相间的斧形纹饰；上、下两截一边留有口子，打七个结。包裹大夫尸体的袋子，上半截质，是玄色的帛；下半截杀，有黑、白相间的斧形纹饰；上、下两截一边留有口子，打五个结。包裹士尸体的袋子，上半截质，是黑色的帛；下半截杀，是赤色的帛；上、下两截一边留有口子，打三个结。凡是包裹尸体的袋子，上半截质的长度要与死者两手相齐，下半截杀长三尺。从小殓后用夷衾覆盖尸体，夷衾也分上、下两截质与杀，裁制的规格和包裹尸体的袋子相同。

君将大敛，子弁绖[1]，即位于序端[2]；卿大夫即位于堂廉[3]，楹西[4]，北面，东上；父兄堂下北面；夫人、命妇尸西，东面；外宗房中南面。小臣铺席，商祝铺绞、紟、衾、衣[5]，士盥于盘上，士举迁尸于敛上。卒敛，宰告，子冯之踊，夫人东面亦如之。

【注释】

[1]弁绖：见《杂记上》“大夫之哭大夫”节注[1]。

[2]序端：堂上东序的南端。

[3]堂廉：堂侧。指堂的南侧。

[4]楹：堂上的柱子，东、西各一。此指东楹。

[5]商祝：孔疏：“亦是《周礼》丧祝也。”即熟悉丧礼仪式的祝。

【译文】

国君去世，即将举行大殓，世子头戴加有环形麻绖的皮弁，在堂上东序南端就位；卿大夫在堂的南侧东楹柱的西边就位，面朝北，以东面为尊位；父辈兄辈族人站在堂下，面朝北；国君夫人和命妇站在尸床的西边，面朝东；国君的姑姑、姊妹之女及姨舅之女站在西房之中，面朝南。由小臣在阼阶上方的堂上铺好殓席，商祝铺上束带、单被、夹被、衣裳，然后，士在盘中洗手，众士抬起尸体，搬移到铺好的衣衾上。大殓结束，太宰向世子报告，世子凭尸痛哭跳踊，国君夫人面朝东，也像世子一样凭尸痛哭跳踊。

大夫之丧，将大敛，既铺绞、紟、衾、衣，君至，主人迎。先入门右，巫止于门外[1]。君释菜[2]，祝先入，升堂。君即位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东上；主人房外南面；主妇尸西，东面。迁尸。卒敛，宰告，主人降，北面于堂下。君抚之，主人拜稽颡。君降，升主人冯之，命主妇冯之。

【注释】

[1]巫止于门外：国君亲临臣下的丧事，巫要拿着桃枝，祝要拿着笤帚，这是为了扫除不祥。见《檀弓下》“君临臣丧”节。

[2]释菜：郑注：“礼门神也。必礼门神者，礼：君非问疾、吊丧，不入诸臣之家也。”

【译文】

大夫去世，将要大殓，已经铺好束带、单被、夹被、衣裳，这时国君前来吊丧，主人要到大门外迎接。主人先进门，立于门东，跟随国君来的巫留在门外。国君进门前，先释菜祭门神，然后，祝走在前，国君走在后，进门，登堂。国君在堂上东序的南端就位，卿大夫在堂上南侧东楹的西边就位，面朝北，以东边为尊位；主人站在东房之外，面朝南；主妇站在尸床的西边，面朝东。丧祝们将尸抬起，搬移到已铺好的大殓的衣衾上。大殓结束，家宰向主人报告，主人下堂，面朝北而立，在堂下等待国君。国君抚尸告别，主人磕头触地拜谢。国君下堂，让主人升堂凭尸痛哭跳踊，命主妇升堂凭尸痛哭跳踊。

士之丧，将大敛，君不在，其余礼犹大夫也。

【译文】

士去世，即将大殓，如果没有国君来吊丧，那么各项丧礼仪式都和大夫一样。

铺绞、紟踊，铺衾踊，铺衣踊，迁尸踊。敛衣踊，敛衾踊，敛绞、紟踊。

【译文】

小殓、大殓中，铺捆束衣衾的带子、单被时，孝子要哭泣跳脚；铺夹被时，孝子要哭泣跳脚；铺衣服时，孝子要哭泣跳脚；搬移尸体时，孝子要哭泣跳脚。用殓衣包裹尸体时，孝子要哭泣跳脚；用夹被包裹尸体时，孝子要哭泣跳脚；捆扎束带、包裹单被时，孝子也要哭泣跳脚。

君抚大夫[1]，抚内命妇[2]。大夫抚室老，抚侄、娣[3]。君、大夫冯父、母、妻、长子[4]，不冯庶子。士冯父、母、妻、长子、庶子。庶子有子，则父母不冯其尸。凡冯尸者，父、母先，妻、子后。君于臣抚之，父母于子执之。子于父母冯之，妇于舅姑奉之，舅姑于妇抚之。妻于夫拘之，夫于妻、于昆弟执之[5]。冯尸不当君所。凡冯尸，兴必踊。

【注释】

[1]抚：用手抚按尸的心口处。

[2]内命妇：指国君的世妇。

[3]侄、娣：即指媵妾。侄，妻之兄女。娣，妻之妹。侄、娣从妻陪嫁为妾。见《曲礼下》“国君不名卿老、世妇”节注[2]。

[4]冯（píng）：同“凭”，即手抱尸体而伏在尸体的心胸处痛哭。

[5]“君于臣抚之”七句：这是说根据恩情亲疏的不同，凭尸的礼仪也不同。孔疏：“冯者为重，奉次之，拘次之，执次之。尊者则冯、奉，卑者则抚、执。”执，执其心口处的衣服。奉，通“捧”。双手捧当心的衣服。拘，微牵引尸之衣。

【译文】

小殓、大殓后，有凭尸、抚尸礼。国君抚大夫尸，抚内命妇尸。大夫抚室老尸，抚侄、娣尸。国君、大夫凭父亲、母亲、妻、长子之尸哭，但不凭庶子之尸哭。士凭父亲、母亲、妻、长子、庶子之尸哭。如果庶子有子，那么庶子的父母就不凭他的尸哭。凡凭尸，要由死者的父、母先凭尸，妻和子后凭尸。凭尸的方式因尊卑亲疏而异。国君对臣下是用手抚按尸的心口处哭，父母对儿子是抓住尸心口处的衣服哭。儿子对父母是伏在尸的心口上哭，媳妇对公婆是双手捧着尸心口处的衣服哭，公婆对媳妇是用手抚按尸的心口处哭。妻对丈夫是微微扯着尸心口处的衣服哭，丈夫对妻和兄弟，是抓住尸心口处的衣服哭。凭尸时不能在国君已抚尸的地方。凡凭尸都是跪坐着，起身后一定要哭踊。

父母之丧，居倚庐[1]，不涂，寝苫枕凷[2]，非丧事不言。君为庐，宫之[3]，大夫、士禫之[4]。既葬，柱楣[5]，涂庐，不于显者[6]。君、大夫、士皆宫之。

【注释】

[1]倚庐：殡宫门外东墙下用椽木搭成的草棚。倚庐的形制：在东墙下先斜倚几根椽木，再以一木横于墙下，此木谓之“楣”。将椽木与横木系牢，顶部和南北都遮盖上草苫，在北面开门。

[2]寝苫（shān）：睡在草垫上。凷：同“块”，土块。

[3]宫：孔疏：“谓庐外以帷障之，如宫墙。”

[4]襢：同“袒”，即不宫，不设帷帐。

[5]柱楣：父母下葬后，倚庐的形制有所变化，将横于地的木两端用柱子支起，这就叫“柱楣”，门改为西面开。

[6]不于显：孔疏：“言涂庐不涂庐外显处。”

【译文】

父母去世，孝子要居住在倚庐里守丧，倚庐不涂泥，孝子睡在草苫上，用土块当枕头，不是关于丧事的话就不说。嗣君的倚庐，其外用帷幕围起来就像宫墙，大夫和士的倚庐，没有帷帐而袒露着。父母下葬后，就可以把楣柱支起来，倚庐内壁可以涂泥，但不涂外边显露之处。国君、大夫和士的倚庐外，都可以围起帷幕。

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于隐者为庐[1]。

【注释】

[1]以于隐者为庐：孔疏：“既非丧主，不欲人所瞩目，故于东南角隐映处为庐。”

【译文】

凡不是嫡子的庶子居丧，从死者去世未葬时，就在殡宫门外东南隐蔽的地方筑倚庐守丧。

既葬，与人立[1]。君言王事，不言国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

【注释】

[1]与人立：孔疏：“未葬，不与人并立；既葬后可与人并立也，犹不群耳。”

【译文】

下葬后，孝子可以和别人站在一起，但不能站在人群中。国君只谈天子之事，不说本国之事。大夫和士只说国家之事，不说自家之事。

君既葬，王政入于国，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于家，既卒哭，弁、绖、带，金革之事无辟也[1]。

【注释】

[1]金革之事：指战争、兵役之事。辟（bì）：躲避。

【译文】

国君下葬后，天子的政令就可以下达其国，卒哭祭后，嗣君就可以执行天子的政令了。大夫和士下葬父母后，国君的政令就可以进入其家，卒哭祭后，虽然仍戴着皮弁、头缠葛绖，腰系葛带，但如果遇到要打仗参战的事也不能躲避。

既练，居垩室[1]，不与人居。君谋国政，大夫、士谋家事。既祥，黝垩[2]。祥而外无哭者，禫而内无哭者[3]，乐作矣故也。禫而从御[4]，吉祭而复寝[5]。

【注释】

[1]垩（è）室：居丧时用土坯垒成的小草屋，设在殡宫门外东墙下，屋草不涂泥，只用白垩涂墙。按丧礼，垩室是孝子在练祭以后的住处。垩，用于涂饰的白土。

[2]黝（yǒu）：将地面涂成黑色。孙希旦说："既祥之后，入居殡宫，……殡宫乃死者所居，故涂其壁令白，又平治其地令黑，若欲新之然也。"

[3]禫（dàn）：祭名。在大祥后的一个月举行。自初丧至禫祭，共二十七月。

[4]从御：郑注："御妇人也。"

[5]吉祭：指禫祭后的四时常祭。吉祭与禫祭同月，或在禫祭后的下个月。

【译文】

练祭后，孝子要迁居垩室，不和人同住。国君已经可以谋划国政，大夫和士可以谋划家政。大祥祭后，孝子迁至殡宫居住，将地面涂成黑色、墙壁涂成白色。这样大祥祭后，殡宫外就听不到哭声了，禫祭后可以除去孝服，殡宫内也听不到哭声了，因为已经可以演奏音乐了。禫祭后可以与妇人同房，吉祭后孝子就可以搬回自己的寝室居住了。

期，居庐，终丧不御于内者，父在为母、为妻。齐衰期者，大功布衰九月者，皆三月不御于内。

【译文】

服齐衰一年之丧，初丧就居住在倚庐，并且在服丧期内始终不能与妇人同房的有两种情况，即父在为母服丧和丈夫为妻服丧。服齐衰一年之丧，服大功布衰九月之丧的，头三个月都不能与妇人同房。

妇人不居庐，不寝苫。丧父母，既练而归；期、九月者，既葬而归。

【译文】

居丧期间，妇人不住在倚庐，不睡在草垫上。妇人的父母去世，就在娘家住到练祭后再回婆家；如果妇人服齐衰一年或大功九个月之丧，下葬后就要回婆家。

公之丧，大夫俟练，士卒哭而归[1]。

【注释】

[1]“公之丧”三句：孙希旦说：“此谓异姓之卿、大夫、士与君无服者。”若与君同姓之大夫、士，则《杂记上》云：“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士练而归。”

【译文】

为国君服丧，异姓大夫要等到练祭后才能回家，异姓的士要等到卒哭祭后才能回家。

大夫、士，父母之丧既练而归，朔月、忌日则归哭于宗室[1]；诸父、兄弟之丧，既卒哭而归。

【注释】

[1]朔月：每月初一。忌日：郑注：“死日也。”宗室：嫡长子之家。

【译文】

身为庶子的大夫、士，在殡宫外的丧次为父母守丧，练祭后可以回家，每逢初一和父母的忌日时，要回到嫡长子家去哭祭；为伯父、叔父、兄弟居丧，卒哭祭后可以回家。

父不次于子[1]，兄不次于弟。

【注释】

[1]不次：郑注：“谓不就其殡宫为次而居。”

【译文】

父亲不为去世的儿子住在殡宫外的丧次，哥哥不为去世的弟弟住在殡宫外的丧次。

君于大夫、世妇[1]，大敛焉，为之赐，则小敛焉。于外命妇[2]，既加盖而君至，于士，既殡而往，为之赐，大敛焉。夫人于世妇，大敛焉，为之赐，小敛焉。于诸妻[3]，为之赐，大敛焉。于大夫、外命妇，既殡而往。

【注释】

[1]世妇：孔疏：“此世妇谓内命妇。”即国君之妻。

[2]外命妇：卿大夫之妻。

[3]诸妻：地位低于世妇的妻。

【译文】

国君对去世的大夫和自己的妻子，参加他们的大殓，若特加恩赐，就连小殓也去参加。对去世的卿大夫之妻，大殓时棺加盖后国君到达参加吊丧；对去世的士，停殡后国君到达参加吊丧，若特加恩赐，大殓也参加。国君夫人对去世的世妇，参加她们的大殓，若特加恩赐，小殓也参加。国君夫人对诸妻，若特加恩赐，就参加她的大殓。国君夫人对去

世的大夫和外命妇，都在停殡后前去吊丧。

大夫、士既殡而君往焉，使人戒之[1]。主人具殷奠之礼[2]，俟于门外，见马首，先入门右。巫止于门外，祝代之先。君释菜于门内[3]。祝先升自阼阶，负墉南面[4]。君即位于阼。小臣二人执戈立于前，二人立于后。摈者进，主人拜稽颡。君称言[5]，视祝而踊，主人踊。大夫则奠可也，士则出俟于门外，命之反奠乃反奠。卒奠，主人先俟于门外。君退，主人送于门外，拜稽颡。

【注释】

[1]使人戒之：孔疏："使人豫戒告主人，使知之。"

[2]殷奠：郑注："君将来，则具大奠之礼以待之，荣君之来也。"大奠，即祭品丰盛的奠礼。大殓后的朝夕小奠，供品仅有脯醢，而殷奠有牲体。

[3]释菜：见本篇"大夫之丧，将大敛"节注[2]。

[4]墉：墙。

[5]称言：即致吊丧之辞。

【译文】

大夫、士去世，已停殡，国君前去吊丧，要预先派人告知丧家。主人就要为死者准备带有牲体的丰盛的奠礼，然后在门外候驾，见到国君所乘之车的马头时，就要先进入门内，站在门右。与国君随行的巫停留

在门外，祝代替巫在前引导。国君在门内放置菜蔬祭祀门神。祝先进门，从东阶升堂，背靠北墙，面朝南而立。然后国君在阼阶升堂就位。两小臣执戈站在国君前边两侧，另外两个小臣执戈站在国君后边两侧。赞礼者进前，让主人行礼，主人于是磕头触地拜谢。国君致哀悼之辞，祝哭踊，国君看到祝哭踊也随即哭踊，主人也跟着哭踊于堂下。如果丧家是大夫，就可以举行殷奠祭告死者；如果丧家是士，主人就要先等在门外拜送国君，国君命他返回举行殷奠，主人才返回举行殷奠。奠祭结束，主人要先到门外等候。国君离开，主人送到门外，磕头触地拜谢。

君于大夫疾，三问之；在殡，三往焉。士疾，壹问之；在殡，壹往焉。

【译文】

大夫病重，国君要去探望三次；大夫去世，停殡期间，国君要去吊丧三次。士病重，国君要去探望一次；士去世，停殡期间，国君要去吊丧一次。

君吊，则复殡服[1]。

【注释】

[1]复：郑注："反也。反其未殡、未成服之服。"指恢复未殡、未成服时所穿之服，即头戴绖，身穿深衣，腰系麻带而不散垂。

【译文】

国君在死者停殡后才去吊丧，主人就要脱去丧服，重新穿戴上未殡前、未成服时的衣裳。

夫人吊于大夫、士，主人出迎于门外，见马首，先入门右。夫人入，升堂即位，主妇降自西阶，拜稽颡于下。夫人视世子而踊[1]。奠如君至之礼。夫人退，主妇送于门内，拜稽颡，主人送于大门之外，不拜。

【注释】

[1]世子：孙希旦说：“世子非所以相夫人之礼事者。”据《周礼·春官·女巫》：“王后吊，则与祝前。”此“祝”指天官女祝，“世子”盖“女祝”之误。

【译文】

国君夫人到大夫、士家里吊丧，主人要到门外迎接，见到夫人所乘之车的马头时，就先进门，站在门右恭候。夫人入门，升堂就位，主妇从西阶下堂，在堂下向夫人磕头触地拜谢。夫人看见女祝哭泣跳脚，也随即哭泣跳脚。设奠的礼仪和国君来吊唁时一样。夫人离开，主妇送到门内，磕头触地拜谢，主人则要送到大门之外，不再拜谢。

大夫君[1]，不迎于门外，入即位于堂下。主人北面[2]，众主人南面，妇人即位于房中。若有君命，命夫、命妇之命[3]，四邻宾客[4]，其君后主人而拜。

【注释】

[1]大夫君：孔疏："谓大夫下臣称大夫为君。"

[2]主人：死者的众庶子。

[3]命夫、命妇：见本篇"大夫之丧，主人坐于东方"节注[1]。

[4]四邻宾客：指四邻之国卿大夫遣使者来吊丧。

【译文】

大夫到去世的家臣家去吊丧，主人不必到门外迎接，大夫在堂下阼阶前就位，面朝西。主人站在大夫的南边，面朝北，众庶子面朝南而立，妇人在东房中就位。如果此时国君派使者前来吊丧，或者是大夫、大夫之妻派使者前来吊丧，或是四邻各国卿大夫遣使者前来吊丧，那么大夫就让主人站在自己身后，自己代主人向吊宾拜谢。

君吊，见尸柩而后踊。

【译文】

国君到臣子家吊丧，要见到停尸灵柩后再哭踊。

大夫、士若君不戒而往，不具殷奠，君退必奠。

【译文】

大夫、士去世，国君前往家中吊丧，但事前却没有告知，主人没有

准备带牲体祭品的丰盛奠礼，那么国君离开后，要补设大奠祭告死者。

君大棺八寸，属六寸，椑四寸[1]。上大夫大棺八寸，属六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属四寸。士棺六寸。君里棺用朱绿[2]，用杂金镨[3]。大夫里棺用玄绿，用牛骨镨。士不绿。

【注释】

[1]“君大棺八寸”三句：国君的棺三层，外棺叫“大棺”，中间一层叫“属”（zhǔ），内棺叫“椑”（bì）。天子之棺四重，可参见《檀弓上》“天子之棺四重”。

[2]绿：朱彬《训纂》引段玉裁注《说文解字注》：“祁，棺中缣里也。”认为此节三“绿”字皆当作“祁”（diāo），即用缯作为内棺壁的衬里。下同。

[3]镨（zān）：钉子。

【译文】

国君的棺材有三层，最外边的大棺厚八寸，中间的属厚六寸，最里层的椑厚四寸。上大夫的棺有两层，大棺厚八寸，属厚六寸。下大夫的棺也是两层，大棺厚六寸，属厚四寸。士的棺一层，厚六寸。国君的内棺壁用朱色的缯作衬里，用各种金属钉钉牢。大夫的里棺用玄色的缯作衬里，用牛骨钉钉牢。士的棺不用衬里。

君盖用漆，三衽三束[1]。大夫盖用漆，二衽二束。士盖不用漆，二

衽二束。

【注释】

[1]衽：连接棺盖和棺身的木榫。两头宽，中央窄，形似深衣之衽，故名。束：系棺盖与棺身的革带。

【译文】

国君的棺盖与棺身要用漆涂合，左、右两侧各有三处木榫，再用三条牛皮带束紧。大夫的棺盖与棺身也要用漆涂合，左、右两侧各有两处木榫，再用两条牛皮带束紧。士的棺盖与棺身不用漆涂合，左、右两侧也各有两处木榫，再用两条牛皮带束紧。

君、大夫鬊、爪实于绿中[1]，士埋之。

【注释】

[1]鬊（shùn）：乱发。绿：郑注："'绿'当为'角'，声之误也。"即棺内的角落。

【译文】

从国君、大夫遗体上梳下来的乱发和剪下的指甲，要放在棺内的角落里，士的乱发和指甲，就埋在堂下两阶间的坑里。

君殡用輴[1]，欑至于上，毕涂屋[2]。大夫殡以帱[3]，欑置于西序，

涂不暨于棺。士殡见衽[4]，涂上。帷之。

【注释】

[1]輴（chūn）：天子和诸侯的载柩车。停殡时棺柩要放在柩车上，迁柩朝祖庙时也用此车，但出葬时则另换他车。见《檀弓上》“天子之殡也”节注[1]。

[2]“欑（cuán）至于上”二句：将木材堆积在棺的四周，用泥巴涂抹，使其严密没有空隙。欑，聚。参见《檀弓上》“天子之殡也”节注[1]。

[3]帱（dào）：覆盖。

[4]士殡见衽：士在停殡时没有车，只在堂屋西壁下挖掘浅坑，将灵柩放进坑中，棺盖与棺身的接榫的“衽”处要露出。见，同“现”。

【译文】

国君的殡是在輴车上放灵柩，輴车的四周堆积木材，上面垒成屋顶形状，最后通体尽涂泥巴。大夫的殡是用布巾覆盖在棺上，放在堂屋西壁下，一面靠着西壁，其余三面堆积木材，但涂泥时不及于棺只涂外面堆积的木材。士的殡是在堂屋西壁下挖掘浅坑，将棺掩埋，但要露出棺盖与棺身接榫以上的部分，露出的部分涂抹泥巴。因为鬼神喜爱幽暗，停殡期间要用帷帐围起来。

熬[1]，君四种八筐[2]，大夫三种六筐，士二种四筐。加鱼腊焉[3]。

【注释】

[1]熬：孔疏：“谓火熬其谷使香，欲使蚍蜉闻其香气食谷，不侵尸也。”指烘焙。

[2]四种：指黍、稷、稻、粱四种谷物。三种则是黍、稷、粱，两种即黍、稷。

[3]鱼腊：孔疏：“谓干腊。”即干鱼。

【译文】

炒熟的谷物放在棺柩的旁边，国君的棺柩用黍、稷、稻、粱四种谷物，装八个筐；大夫的用黍、稷、粱三种谷物，装六个筐；士的用黍、稷两种俗物，装四个筐。每筐还要加上干鱼。

饰棺：君龙帷[1]，三池[2]，振容[3]。黼荒[4]，火三列[5]，黻三列[6]。素锦褚[7]，加伪荒[8]。纁纽六[9]，齐五采[10]，五贝。黼翣二[11]，黻翣二，画翣二，皆戴圭。鱼跃拂池[12]。君纁戴六[13]，纁披六[14]。大夫画帷，二池，不振容。画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锦褚，纁纽二，玄纽二，齐三采，三贝。黻翣二，画翣二，皆戴绥[15]。鱼跃拂池。大夫戴前纁后玄，披亦如之。士布帷，布荒，一池，揄绞[16]。纁纽二，缁纽二，齐三采，一贝。画翣二，皆戴绥。士戴前纁后缁，二披，用纁。

【注释】

[1]龙帷：柩车棺饰。在柩车棺椁上设置木框架，外面盖上布，就

是“柳衣”，突起的顶端叫做“荒”，四周叫做“帷”。国君之帷绘有龙，故称。

[2]三池：柩车棺饰。竹制，半筒状，包裹青布，悬挂在柳衣的荒与帷交界处，象征着死者生前房屋的承霤。天子之棺柩四面都设池，象宫室四面皆有承霤。诸侯棺柩三面设池，后面不设，故称“三池”。大夫棺柩只设前、后两面，士之棺柩仅设前面。

[3]振容：柩车棺饰。即悬挂在池下的青黄色的缯带，长丈余，如幡，绘有五彩山雉图案，柩车行走时随之飘拂，如水草摇动。君、大夫棺柩池下还有铜制小鱼，柩车行走则小鱼上拂。振，动。容，饰。

[4]黼（fǔ）荒：郑注：“缘边为黼文。”即荒下的边缘饰以黑、白相间的斧形花纹。

[5]火：如火的半环形花纹。

[6]黻（fú）：黑、青相间的如两个“巳”字相背的花纹。

[7]褚：屋。在荒下以白锦为屋，象征宫室。

[8]伪荒：当作“帷荒”，音近而误。

[9]纽：连系荒与帷之间的缯带。

[10]齐：荒中央用五彩缯缝合的球形装饰物。国君的齐由五色彩缯缝合，为朱、白、苍、黄、黑五色；大夫、士的齐由三色彩缯缝合，为朱、白、苍三色。齐上还挂有贝壳串作装饰，诸侯五串，大夫三串，士一串。

[11]翣（shà）：孔疏：“翣形似扇，以木为之，在路则障车，入椁则障柩也。凡有六枚，二画为黼，二画为黻，二画云气。”实为木制框架，中蒙白布。“画翣”即在白布上画有云气图案的翣。

[12]鱼跃拂池：柩车棺饰。池下有小铜鱼悬挂，柩车行走时会上跃碰池。

[13]纁戴：将纁帛拴系到柳衣所覆盖的棺柩木架子上的带子。

[14]披（bì）：用绛色的帛制成带子，一头系在纁戴上，另一头伸出帷外，因此有六根。柩车行进时，利用披的牵引作前后、左右的调节，防止柩车倾覆。

[15]绥：当为“緌”，五彩羽毛系于翣尾。

[16]揄绞（yáo　xiáo）：孔疏：“亦画揄雉于绞，在于池上，而池下无振容。”即画有雉形图案的青黄色缯带。揄，揄翟，山雉，青质五色。绞，青黄色缯帛。

【译文】

棺柩的装饰：国君棺柩的柳衣，下摆是画着龙图案的帷，在荒下前、左、右三面悬挂着池，池下挂着青黄色缯帛制作的绘有山雉图案的振容。荒的缘边画有斧形纹饰，中央有三行火形的图案，三行如两个“巳”字形相背的图案。荒下用素锦制作一个小屋罩在棺上，四周有帷幔，上方加上荒。帷和荒用六条浅红色缯带与柳衣覆盖的木框架系牢，荒顶有圆球形的齐，由朱、白、苍、黄、黑五色彩缯缝制，上着五串贝壳。画有斧形花纹的翣有两面，画有两个“巳”字相背的花纹的翣有两

面，画有云气纹的翣有两面，翣的两角都挂着珪玉为饰。池下悬挂着小铜鱼，柩车行进时就会在池上拂动跳跃。国君的柩车，用六条浅红色的帛带将木框架柳与棺椁捆束固定，又用六根浅红色的帛制成的披带连系。大夫的柩车，柳衣下方是画有云气的帷幔，荒下前、后有二池，池下不设振容。荒的缘边画有云气花纹，中央还画着三行火形花纹，三行有两个“巳”字相背的花纹。荒下用素锦制作一个小屋罩在棺上，帷和荒用两条浅红色的帛带、两条玄色的纽带与柳衣覆盖的木框架系牢，荒顶的齐，由朱、白、苍三色彩缯缝制，上面挂着三串贝壳。画有两个“巳”字相背花纹的翣有两面，画有云气花纹的翣有两面，翣的两角用五彩羽毛作装饰。池下悬挂着小铜鱼，柩车行进时就会在池上拂动跳跃。大夫柩车上将木框架柳与棺椁捆束固定的带子，前边两条浅红色，后边两条玄色，与它连系的披带的数目与颜色也是这样的。士的柩车，帷是白布的，荒也是白布的，荒前方的帷下设一池，池下挂着画有山雉图案的青黄色缯带。帷和荒用两条浅红色的帛带、两条黑色的纽带与柳衣覆盖的木框架系牢，荒顶的齐，由朱、白、苍三色彩缯制作，上面挂着一串贝壳。画有云气花纹的翣有两面，翣的两角用五彩羽毛作装饰。士的柩车的带子将木框架柳与棺椁捆束固定，前边两条浅红色，后边两条黑色，每边的两条披带都是浅红色的。

君葬用輴[1]，四綍[2]，二碑[3]，御棺用羽葆[4]。大夫葬用輴，二綍，二碑，御棺用茅[5]。士葬用国车，二綍，无碑，比出宫，御棺用功布。

【注释】

[1]輴：郑注当作“辁”，即輲（chuán）车，一种载尸或载柩之车，

无辐条，以圆木为四轮。下文的“国车”，也指辁车。

[2]绋（fú）：同“绂”，牵引柩车去往墓穴的绳索。

[3]碑：下棺所用的工具。用大木制成，形似石碑，立于圹中椁的前、后、左、右四角，上面穿洞，安上辘轳，下棺时用绳绕着辘轳慢慢放下。或称“丰碑”。可参见《檀弓下》“季康子之母死，公输若方小”节注[5]。

[4]羽葆：用羽毛缀于木柄头如盖。葆，盖。

[5]茅：通“旄”（máo），旗帜。

【译文】

国君出葬用辁车载棺柩，牵引柩车用四条大绳，棺柩安放到墓穴用两座碑，指挥柩车前行使用羽葆。大夫出葬用辁车载棺柩，牵引柩车用两条大绳，棺柩安放到墓穴用两座碑，指挥柩车前行使用旗帜。士出葬用辁车载棺柩，牵引柩车用两条大绳，棺柩安放到墓穴不用碑，等柩车出殡宫后，指挥柩车前行用大功丧布。

凡封[1]，用绋去碑负引。君封以衡[2]，大夫、士以咸[3]。君，命毋哗，以鼓封；大夫，命毋哭；士，哭者相止也。

【注释】

[1]封：郑注：“《周礼》作‘窆’（biǎn）。窆，下棺也。”

[2]衡：用一根大木从棺束即咸（缄）下贯穿通过，将下棺的绳索系

到大木的两端，可保证棺柩的平衡，不会倾覆。

[3]咸（jiān）：通“缄”，束棺的革带。

【译文】

凡下棺入圹，大绳系棺椁向墓穴放下，人们背朝碑牵引绳索，让棺椁慢慢下落。国君下葬时，先用一根大木从束棺的革带之下贯穿通过，将下棺的绳索系在大木两端以保持平衡，大夫、士下葬时，直接将绳子系在束棺的革带上。国君下棺时，命令众人不得喧哗，击鼓为号指挥众人下棺入圹；大夫下棺时，命令众人不得哭泣；士下棺时，哭泣的人要相互劝阻停止哭泣。

君松椁，大夫柏椁，士杂木椁。棺、椁之间，君容柷[1]，大夫容壶[2]，士容甒。君里椁、虞筐[3]，大夫不里椁，士不虞筐。

【注释】

[1]柷（zhù）：一种木制的打击乐器。形制详见《王制》“天子无事与诸侯相见曰朝”节注[2]。

[2]壶：与后文的“甒”（wǔ）都是盛酒之器。壶的体积、容量较甒大。

[3]虞筐：郑注：“里椁之物，虞筐之文未闻也。”各家之说不一。王夫之云：“虞，治也。筐，椁外也。虞筐，谓沐治其外使平滑美泽也。”

【译文】

国君用松木椁，大夫用柏木椁，士用杂木椁。棺、椁之间的空隙，国君的要容下柷，大夫的要容下壶，士的要容下甒。国君的椁有里衬，其外壁也经过精心加工，大夫的椁没有里衬但外壁打磨光滑，士的椁既没有里衬，外壁也没打磨光滑。

祭法第二十三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祭法'者，以其记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祭祀群神之数。"

郑玄认为本篇因记载有虞氏至周朝制定祭祀天地群神的法度，故以"祭法"为题；任铭善《礼记目录后案》认为是以篇首之字命名。两说皆可成立。

本篇首节谈四代禘、郊、祖、宗四祭之法，末节论圣王制祀之原则，与《国语·鲁语》"展禽论祭爰居非政之宜"之辞大同小异，学者多主张应是《祭法》录自《鲁语》，只是文字略异。此外，其他内容较为驳杂，不过皆与祭祀有关：或记祭祀百神之场所；或记天地万物生死之名及五代改变祭祀对象之祭；或记天子至庶人设庙祭祖之法度；或记天子以至庶人立社（土地神）的制度；或记天子以至庶人所祭小神之名称与数量，章太炎《大夫五祀三祀辨》据"司命"、"泰厉"之小神名推论此乃采楚俗而成；或记天子以至庶人下祭未成年子孙之制。

祭法：有虞氏禘黄帝而郊喾[1]，祖颛顼而宗尧[2]。夏后氏亦禘黄帝而郊鲧[3]，祖颛顼而宗禹。殷人禘喾而郊冥[4]，祖契而宗汤[5]。周人禘喾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

【注释】

[1]禘：祭名。郊：祭名。郊某，指祭天时以某先祖配祭。喾（kù）：传说的上古“五帝”之一。有关“五帝”，见《礼运》“昔者仲尼与于蜡宾、事毕”节注[4]。本节写在古帝先王之前的禘、郊、祖、宗都是祭名。

[2]颛顼（zhuān xū）：也是传说中的“五帝”之一。见《月令》“孟冬之月”节注[1]。

[3]鲧（gǔn）：颛顼的玄孙，夏禹的父亲。曾治水失败而被尧流放。

[4]冥：契的六世孙，汤的八世祖，担任水官。

[5]契（xiè）：帝喾之子，商的祖先。曾为尧的司徒，助禹治水有功而被封在商。汤：商朝的开国君主。

【译文】

上古时祭祀的方法是：有虞氏以禘祭祭祀黄帝，在南郊祭天时以帝喾配祭，以祖祭祭祀颛顼而以宗祭祭祀尧。夏后氏也以禘祭祭祀黄帝，在南郊祭天时以鲧配祭，以祖祭祭祀颛顼而以宗祭祭祀禹。殷人以禘祭祭祀帝喾，在南郊祭天时以冥配祭，以祖祭祭祀契而以宗祭祭祀汤。周人以禘祭祭祀帝喾，在南郊祭天时以后稷配祭，以祖祭祭祀文王而以宗祭祭祀武王。

燔柴于泰坛[1]，祭天也。瘗埋于泰折[2]，祭地也。用骍犊[3]。埋少牢于泰昭[4]，祭时也。相近于坎、坛[5]，祭寒暑也。王宫[6]，祭日也；

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坛[7]，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出云，为风雨，见怪物[8]，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诸侯在其地则祭之，亡其地则不祭。

【注释】

[1]燔柴：祭仪名。见《郊特牲》“天子适四方”节注[1]。泰坛：为祭天而设的坛，大而圆，在都城南郊。坛，堆土而成的高台。

[2]瘗（yì）埋于泰折：古时祭地，将缯帛牺牲埋于祭祀的地方，使祭祀的心意下通于地祇。瘗埋，是祭仪之一。瘗，埋。泰折，为祭地而设的土台，大而方，在都城北郊。

[3]骍（xīng）犊：赤色的小牛。

[4]埋少牢：也是祭仪之一。少牢，以羊、豕为牺牲。泰昭：祭四时的坛名。

[5]相近：郑注认为是“禳祈”二字的声误，“禳”即禳却灾患之祭，“祈”是祈求福报之祭，寒于坎，暑于坛。

[6]王宫：与下列“夜明”、“幽宗”、“雩（yú）宗”，都是祭坛之名。

[7]四坎、坛：祭四方东、南、西、北各有一坎一坛，孔疏：“坛以祭山林、丘陵，坎以祭川谷、泉泽。”

[8]见（xiàn）：同“现”。

【译文】

在泰坛上堆积木柴焚烧玉帛、牺牲，使气味上达天神，这是祭天。在泰折坛上掘坑掩埋缯帛、牺牲，以下通地祇，这是祭地。两种祭祀都用赤色的小牛。在泰昭上掘坑掩埋羊、豕，这是祭四时。在坎穴、祭坛上进行禳除灾患和祈福的仪式，这是祭寒暑。王宫坛，是祭日神；夜明坛，是祭月神；幽宗坛，是祭星辰之神；雩宗坛，是祭水旱之神；在四方各设一坎一坛，是祭四方之神。山林、川谷、丘陵能够生成云气，呼风唤雨，出现怪物的，都是神。统治天下的人，得祭祀天地之间的各种神祇。诸侯只能在其领地祭祀那些神祇，如果失去分封的领地就不能再祭祀那些神祇了。

大凡生于天地之间者皆曰“命”，其万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此五代之所不变也[1]。七代之所更立者[2]，禘、郊、宗、祖，其余不变也。

【注释】

[1]五代：据郑注，指黄帝、尧、舜、禹、汤。

[2]七代：五代及其前之颛顼、帝喾。

【译文】

大体上，生于天地之间的都叫作“命”，万物死亡都叫作“折”，人死了叫作“鬼”，这些名称是五代以来不曾改变的。七代以来所更动确立的，只有禘祭、郊祭、宗祭、祖祭四种祭祀的对象，其余的都相沿没有改变。

天下有王，分地建国，置都立邑[1]，设庙、祧、坛、墠而祭之[2]，乃为亲疏多少之数。是故王立七庙、一坛、一墠[3]：曰考庙，曰王考庙，曰皇考庙，曰显考庙，曰祖考庙[4]，皆月祭之；远庙为祧，有二祧[5]，享尝乃止[6]。去祧为坛[7]，去坛为墠[8]。坛、墠，有祷焉祭之，无祷乃止。去墠曰鬼。诸侯立五庙、一坛、一墠：曰考庙，曰王考庙，曰皇考庙，皆月祭之；显考庙、祖考庙，享尝乃止。去祖为坛，去坛为墠。坛、墠，有祷焉祭之，无祷乃止。去墠为鬼。大夫立三庙、二坛：曰考庙，曰王考庙，曰皇考庙，享尝乃止。显考、祖考无庙，有祷焉为坛祭之。去坛为鬼。適士二庙、一坛[9]：曰考庙，曰王考庙，享尝乃止。显考无庙，有祷焉，为坛祭之。去坛为鬼。官师一庙[10]：曰考庙。王考无庙而祭之。去王考为鬼。庶士、庶人无庙[11]，死曰鬼。

【注释】

[1]置都立邑：封给卿大夫采地及赏赐有功之士土地。

[2]庙：宗庙。祧（tiāo）：远祖庙。坛、墠（shàn）：郑注：“封土曰‘坛’，除地曰‘墠’。”坛，指祭坛。墠，指经扫除整洁可供祭祀的地面。

[3]七庙：指下列“考庙”至“祖考庙”五庙，加上二祧庙，共七庙。

[4]考庙：父庙。王考庙：祖父庙。皇考庙：曾祖父庙。显考庙：高祖父庙。祖考庙：始祖庙。

[5]二祧：孙希旦说，应指高祖之父、高祖之祖之庙。

[6]享尝：享祀与尝祀。春季为享，秋季为尝，此处泛指四时祭祀。

[7]去祧为坛：指从祧庙往上数一代的祖先，就设坛祭祀。

[8]去坛为墠：承上注，再往上数一代的祖先，就设墠祭祀。

[9]適（dí）士：郑注："上士也。"

[10]官师：郑注："中士、下士。"

[11]庶士：郑注："府史之属。"指低级官员。

【译文】

天下有天子统治，天子分封土地建立诸侯国，又为卿大夫及有功之士建置都邑，设立庙、祧、坛、墠四种祭祀制度，依地位尊卑确定所祭先祖的亲疏关系以及庙数与祭祀的多少。所以天子设有七庙、一坛、一墠：一是考庙，二是王考庙，三是皇考庙，四是显考庙，五是祖考庙，这五庙都按月祭祀；另外两庙是远祖庙，远祖庙就是祧庙，祧庙有二，按四时祭祀即可。祧庙往上数一代的祖先就设坛祭祀，从设坛所祭的祖先再往上数一代就设墠祭祀。设坛、墠祭祀的祖先，如果有所祈祷才祭祀，没有祈祷就不必祭祀。设墠祭祀的祖先再往上称为"鬼"。诸侯设有五庙、一坛、一墠：一是考庙，二是王考庙，三是皇考庙，这三庙都按月祭祀；另外两庙——显考庙、祖考庙，按四时祭祀即可。祖考庙往上数一代的祖先设坛祭祀，从设坛所祭的祖先再往上数一代就设墠祭祀。设坛、墠祭祀的祖先，如果有所祈祷才祭祀，没有祈祷就不必祭祀。设墠祭祀的祖先再往上称为"鬼"。大夫设有三庙、二坛：一是考庙，二是王考庙，三是皇考庙，按四时祭祀即可。显考、祖考没有庙，如果有所祈祷才设坛祭祀。显考、祖考以上的祖先称为鬼。上士设有二庙、一

坛：一是考庙，二是王考庙，按四时祭祀即可。显考没有庙，如果有所祈祷，才设坛祭祀。显考以上的祖先称为鬼。中士、下士设有一庙：考庙。王考没有庙，可在考庙祭祀他。王考以上的祖先称为鬼。庶士、庶人没有庙，死后称为鬼。

王为群姓立社[1]，曰“大社”；王自为立社，曰“王社”。诸侯为百姓立社，曰“国社”；诸侯自为立社，曰“侯社”。大夫以下，成群立社[2]，曰“置社”。

【注释】

[1]群姓：百官以下至人民。社：土地神。此处指祭祀土地神的地方。

[2]成群立社：大夫以下不可独自立社，大夫与民群居，满一百家以上可共立一社。

【译文】

天子为百官众民立社，称为“大社”；天子也为自己立社，称为“王社”。诸侯为百姓立社，称为“国社”；诸侯也为自己立社，称为“侯社”。大夫以下包括士、庶人，聚居满百家就可以立社，称为“置社”。

王为群姓立七祀[1]：曰司命[2]，曰中霤[3]，曰国门[4]，曰国行[5]，曰泰厉[6]，曰户，曰灶；王自为立七祀。诸侯为国立五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国门，曰国行，曰公厉[7]；诸侯自为立五祀。大夫立三祀：曰

族厉[8]，曰门，曰行。適士立二祀：曰门，曰行。庶士、庶人，立一祀：或立户，或立灶。

【注释】

[1]七祀：郑注："小神居人之间，司察小过，作谴告者尔。"即祭祀下列七种在人间司察小过并发出警告的小神。

[2]司命：郑注："主督察三命。"据孔疏引《援神契》云："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保庆，有遭命以谪暴，有随命以督行。受命谓年寿也，遭命谓行善而遇凶也，随命谓随其善恶而报之。"

[3]中霤（liù）：掌管堂室居处的小神。

[4]国门：掌管城门的小神。

[5]国行（háng）：掌管道路交通的小神。

[6]泰厉：古代没有后嗣的帝王，死后之鬼无所归依，喜欢作祟，因此必须祭祀。

[7]公厉：特指诸侯之鬼。由于诸侯称公，所以称"公厉"。

[8]族厉：特指大夫之鬼。由于大夫众多，死后之鬼也多，所以称"族厉"。族，众。

【译文】

天子为百官众民设立祭祀七种神的典礼：一是司命神，二是中霤神，三是国门神，四是国行神，五是泰厉，六是户神，七是灶神；天子

也为自己设立祭祀七种神的典礼。诸侯为国民设立祭祀五种神的典礼：一是司命神，二是中霤神，三是国门神，四是国行神，五是公厉神；诸侯也为自己设立祭祀五种神的典礼。大夫设立祭祀三种神的典礼：一是族厉神，二是门神，三是行神。上士设立祭祀两种神的典礼：一是门神，二是行神。庶士、庶人设立祭祀一种神的典礼：或是祭户神，或是祭灶神。

王下祭殇五[1]：適子、適孙、適曾孙、適玄孙、適来孙[2]。诸侯下祭三，大夫下祭二，適士及庶人祭子而止。

【注释】

[1]殇：未成年而死者。见《檀弓上》“周人以殷人之棺椁葬长殇”节。

[2]適（dí）：同“嫡”。下同。

【译文】

天子下祭其五代未成年而死的嫡系子孙：有嫡子、嫡孙、嫡曾孙、嫡玄孙、嫡来孙。诸侯下祭其三代未成年而死的嫡系子孙：嫡子、嫡孙、嫡曾孙；大夫下祭其两代未成年而死的嫡系子孙：嫡子、嫡孙；上士与庶人，只祭到其夭亡的嫡子而已。

夫圣王之制祭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御大菑则祀之[1]，能捍大患则祀之。是故厉山氏之有天下也[2]，其子曰农，能殖百谷。夏之衰也，周弃继之[3]，故祀以为稷。共

工氏之霸九州也[4]，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为社。帝喾能序星辰以著众，尧能赏均、刑法以义终，舜勤众事而野死，鲧障洪水而殛死[5]，禹能修鲧之功，黄帝正名百物以明民共财，颛顼能修之，契为司徒而民成[6]，冥勤其官而水死，汤以宽治民而除其虐，文王以文治，武王以武功去民之菑。此皆有功烈于民者也。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山林、川谷、丘陵，民所取财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

【注释】

[1]菑（zāi）：同“灾”。

[2]厉山氏：传说中的古帝王炎帝，起于厉山，故名“厉山氏”，或“烈山氏”。

[3]弃：周先祖后稷的名字。

[4]共工氏：传说中的古帝王，据孔疏，共工氏生活在太昊（伏羲氏）之后，炎帝之前。

[5]鲧障洪水而殛（jí）死：传说鲧因治水不成，被流放到羽山而死。孔疏：“鲧塞水而无功，而被尧殛死于羽山，亦是有微功于人，故得祀之。”殛，流放。或说为诛杀。

[6]司徒：掌管教化的官员。孔疏：“司徒掌五教，故民之五教得成。”

【译文】

圣王的祭祀制度规定，能实行法制于人们的就祭祀他，因勤劳国事

而死的就祭祀他，因建立功劳平定国家的就祭祀他，能抵御重大灾害的就祭祀他，能抗御特大祸患的就祭祀他。所以厉山氏统治天下时，他的儿子名农，能播种百谷。到夏朝衰微时，周族的弃继承了农，因此就把弃与农作为谷物之神——稷神来祭祀。共工氏称霸九州时，他的儿子名后土，能平治九州，因此就把后土作为土地之神——社神来祭祀。帝喾能观测天空星辰运行次序而公布于天下，尧能赏赐公平、依法行刑，并最终禅让于舜，舜因勤于众人之事而死于苍梧之野，鲧围堵洪水不成，遭到流放而死，禹能修正父亲鲧的办法而治服洪水，黄帝为百物确定了名称并教给人们，与人们共享天下财利，颛顼能修订黄帝之法，契担任司徒之官而成功地对人们施行了教化，冥担任水官勤劳而死，汤用宽容之道治理人们而除去夏桀的暴政，文王以文韬治国，武王以武功为人们剪除商纣为虐之灾。以上这些都是对人们有功劳的人，所以要祭祀他们。至于日、月、星辰，是人们所瞻仰的，山林、川谷、丘陵，是人们获取财用的地方，这些与上述祭祀类别不同，所以不包括在此类祭祀中。

全本全注全译大字本

四书五经

礼记 四

中华书局



中华经典名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胡平生 张萌◎译注

礼记 四

中華書局

目　录

祭义第二十四
祭统第二十五
经解第二十六
哀公问第二十七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孔子闲居第二十九
坊记第三十
中庸第三十一
表记第三十二
缁衣第三十三
奔丧第三十四
问丧第三十五
服问第三十六
间传第三十七
三年问第三十八
深衣第三十九
投壶第四十
儒行第四十一
大学第四十二
冠义第四十三
昏义第四十四
乡饮酒义第四十五
射义第四十六
燕义第四十七

聘义第四十八
丧服四制第四十九
返回总目录

注：文中出现的“□”同原版纸书

祭义第二十四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祭义'者，以其记祭祀、斋戒、荐羞之义也。"

本篇主要阐释祭祀主敬的意义，同时述及孝悌祭先之道、养老尊长之义，可与《祭法》互相发明。其中"君子曰：礼、乐不可斯须去身"一节，谈礼乐能修身养性并治理天下的意义，与《乐记》大同小异，孔颖达认为重出的原因是由于作记者不同；但为何以祭祀为主的本篇亦见礼乐之道，任铭善《礼记目录后案》以为是取礼乐亦主庄敬之义。

另，"曾子论孝"、"乐正子春下堂伤其足"两节，与《大戴礼记·曾子大孝》文字大体相同，内容虽未及祭祀，但皆与孝亲有关，作记者可能因此抄附于本篇，以足其义。

祭不欲数，数则烦，烦则不敬。祭不欲疏，疏则怠，怠则忘。是故君子合诸天道，春禘、秋尝[1]。霜露既降[2]，君子履之，必有凄怆之心，非其寒之谓也。春雨露既濡[3]，君子履之，必有怵惕之心[4]，如将见之。乐以迎来，哀以送往，故禘有乐而尝无乐。

【注释】

[1]禘：孙希旦说，当作“禴（礿）”，“诸侯春祭之名也”。据《王制》：“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礿’，夏曰‘禘’，秋曰‘尝’，冬曰‘烝’。”郑注“春禘”是“夏、殷之礼”，亦通。

[2]霜露既降：郑注，“霜露”前脱“秋”字。下文有“春雨露既濡”。

[3]濡（rú）：湿润。

[4]怵惕（chù tì）：警惕戒惧。

【译文】

祭祀的次数不要太多，太多了就会感到厌烦，感到厌烦就是对神的不敬。祭祀的次数也不要太少，太少了就令人怠惰，怠惰就会忘记神灵。所以君子配合天的运行规律举行祭祀，春天举行礿祭，秋天举行尝祭。秋天霜露降落，君子脚踏霜露，一定会产生凄怆酸楚之心，这不是因为天气寒冷，而是想到了死去的亲人。春天雨露湿润大地，君子脚踏雨露，一定会产生警惕戒惧之心，好像马上要见到死去的亲人。人们以快乐的心情迎亲人归来，以悲哀的心情送亲人离去，所以礿祭能奏乐而尝祭不能奏乐。

致齐于内[1]，散齐于外[2]。齐之日，思其居处，思其笑语，思其志意，思其所乐，思其所嗜。齐三日，乃见其所为齐者[3]。

【注释】

[1]致齐（zhāi）：即致斋，指祭祀前三天的严格斋戒。又称“三日宿”，见《礼器》“君子曰：礼之近人情者”节注[16]。齐，

同“斋”。下同。内：内宅。

[2]散齐：祭祀前十日开始的连续七天的斋戒。据郑注：“散齐七日，不御（妇人），不乐，不吊。”又称“七日戒”，见《礼器》“君子曰：礼之近人情者”节注[15]。

[3]乃见其所为齐者：孔疏：“目想之若见其所为齐（斋）之亲也。”

【译文】

祭祀前三日，在内宅举行致斋；祭祀前十天，在外舍举行连续七天的散斋。举行致斋的日子里，要思念死者生前的起居，思念死者生前的谈笑，思念死者生前的志意，思念死者生前的喜乐，思念死者生前的爱好。致斋三天，就好像真正见到了为此举行斋戒的亲人。

祭之日，入室，僾然必有见乎其位[1]；周还出户[2]，肃然必有闻乎其容声；出户而听，忾然必有闻乎其叹息之声[3]。是故先王之孝也，色不忘乎目，声不绝乎耳，心志嗜欲不忘乎心。致爱则存，致悫则著[4]。著、存不忘乎心，夫安得不敬乎！

【注释】

[1]僾（ài）然：郑注：“微见貌。”即隐隐约约的样子。《说文》：“僾，仿佛也。”

[2]周还（xuán）：旋转。

[3]忾（xì）然：叹息貌。朱彬《训纂》引赵良澍（雨头）说：“僾

然者，爱也。肃然者，敬也。忾然者，哀也。”

[4]悫（què）：诚挚朴实。

【译文】

到了祭祀那天，进入庙室就仿佛看到了去世的亲人在神位上；祭祀结束转身出门，肃然起敬地听到了亲人的动静；出门倾听，又哀愁地听到了亲人的叹息之声。所以先王对先祖的孝是，先祖的容貌总在眼前不会忘记，先祖的声音总在耳边不会断绝，先祖的志意爱好总在心中不会忘记。先王对先祖有着至上的热爱，先祖的容貌形象就永远在心间存在；先王对先祖有着至诚的忠心，先祖的容貌形象就总在面前显现。先祖的容貌形象永在心间存在、总在面前显现，又怎么会对他们不恭敬呢！

君子生则敬养，死则敬享，思终身弗辱也。君子有终身之丧，忌日之谓也。忌日不用，非不祥也，言夫日，志有所至，而不敢尽其私也。

【译文】

君子在父母健在时要恭敬地奉养，父母去世后要恭敬地祭享，总想着终身都不能做有辱父母的事。君子有终生的丧事，这是指父母的忌日。忌日这一天不做别的事情，并不是说这一天不吉利，而是说这一天的君子的心思都在惦记着悼念父母，而不敢再分心去做自己的私事。

唯圣人为能飨帝，孝子为能飨亲。飨者，乡也[1]。乡之然后能飨焉，是故孝子临尸而不怍[2]。君牵牲，夫人奠盎[3]；君献尸，夫人荐

豆[4]。卿大夫相君，命妇相夫人。齐齐乎其敬也[5]！愉愉乎其忠也[6]！勿勿诸其欲其飨之也[7]！

【注释】

[1]乡（xiàng）：通“向”。

[2]怍（zuò）：孔疏：“谓颜色不和悦。”

[3]奠盎：即设置盎齐之酒。盎齐，可见《礼运》“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礼也”节注[17]。从“君牵牲”至结尾，与《礼器》“大庙之内敬矣”节基本一致，可参看。

[4]荐豆：进献盛放在豆中的醢（肉酱）。

[5]齐齐：孔疏：“整齐之貌。”

[6]愉愉：孔疏：“和悦之貌。”

[7]勿勿：孔疏：“犹勉勉也。”

【译文】

只有圣人才能真诚地祭飨上帝，只有孝子才能真诚地祭飨双亲。飨，是向的意思。诚心向往，才能使神接受祭飨，所以孝子在尸面前不会有不和悦的容色。举行祭祀时，国君亲自把牺牲牵入太庙，国君夫人摆设盎齐之酒；国君亲自向尸献酒，夫人进献上盛放于豆的肉酱。卿大夫们协助国君行礼，卿大夫之妻协助夫人行礼。祭祀时，整整齐齐多么诚恳恭敬啊！和和悦悦多么忠心耿耿啊！勤勤勉勉多么期待神灵来享用

祭品啊！

文王之祭也，事死者如事生，思死者如不欲生，忌日必哀，称讳如见亲[1]，祀之忠也。如见亲之所爱，如欲色然[2]，其文王与？《诗》云："明发不寐，有怀二人。"[3]文王之诗也[4]。祭之明日，明发不寐，飨而致之，又从而思之。祭之日，乐与哀半：飨之必乐，已至必哀。

【注释】

[1]讳：死者的名。

[2]"如见"二句：孔疏："言齐时思念亲之平生嗜欲，如似真见亲所爱在于目前，又思念亲之所爱之甚，如似凡人贪欲女色然也。"

[3]"《诗》云"以下二句：见《诗经·小雅·小宛》。二人，指去世的父母。

[4]文王之诗也：朱彬《训纂》引王念孙说，"诗"当作"谓"。《孔子家语·哀公问政》："《诗》云：'明发不寐，有怀二人。'则文王之谓与！"

【译文】

文王在祭祀时，事奉死去的父母的神灵就像他们活着时一样，思念死去的亲人好像也不想再活下去了，每逢父母的忌日必定哀伤，说到父母的名讳就像见到了死去的双亲，祭祀时表现出忠心耿耿。像面对双亲生前所喜爱的东西，像世人见到美色时的渴求欲望，能做到这样的，只有文王了吧？《诗经·小雅·小宛》说："天已发亮还睡不着，这是因为怀

念死去的双亲。”说的就是文王啊。祭祀的第二天，直到天亮还睡不着，准备祭飨迎接双亲的神灵，又因此而更加思念他们。祭祀的日子里，快乐和哀伤参半：想到双亲的神灵来接受祭飨，心中必定很快乐；想到双亲的神灵祭飨后又要离开，心中必定很哀伤。

仲尼尝[1]，奉荐而进，其亲也悫，其行也趋趋以数[2]。已祭，子赣问曰[3]：“子之言祭，济济漆漆然[4]。今子之祭，无济济漆漆，何也？”子曰：“济济者，容也，远也。漆漆者，容也，自反也。容以远，若容以自反也[5]，夫何神明之及交？夫何济济漆漆之有乎？反馈乐成[6]，荐其荐、俎[7]，序其礼乐，备其百官[8]，君子致其济济漆漆，夫何慌惚之有乎[9]？夫言岂一端而已，夫各有所当也。”

【注释】

[1]尝：秋祭。

[2]悫、趋趋（cù）：郑注：“悫与趋趋，言少威仪也。”悫，指质实，本色。趋，急促。数：通“速”。

[3]子赣：即子贡。

[4]济济（jǐ）漆漆（qiè）：威仪端庄整齐貌。

[5]若容以自反也：郑注：“犹言自修整也。”若，和。

[6]反馈：天子、诸侯祭祀，先荐血腥，即牲血和牲肉，然后向尸献酒，尸出在堂，主人再在庙堂内设祭品，迎尸馈食。乐成：合

舞而成。合舞是馈食的礼节。

[7]荐其荐、俎：孔疏："谓荐孰之时，荐其馈食之豆并牲体之俎。"前"荐"指进献，后"荐"指放置肉酱的豆等食器。俎，放置牲体的食器。

[8]百官：庙中的助祭者。后文的"君子"也是此意。

[9]慌惚：孙希旦说："仿佛若有见闻之意。"指仿佛看见了、听见了神明，与神明有了交互的感应。

【译文】

孔子在秋天举行尝祭，捧着祭品进献，他亲自执事，举止质实，行走往来步履急促。祭毕，子贡问道："老师曾说过祭祀，要神态端庄，容貌威仪。但今天看老师您的祭祀，神态也不端庄，容貌也不威仪，这是为什么？"孔子回答说："讲究威仪，讲的是容貌，那说明是关系疏远。神态端庄，也讲的是容貌，是自我的修饰整饬。如果容貌威仪造成关系疏远，如果自我修饰整饬影响到与神明的交接，那么为什么还要讲究神态端庄、容貌威仪呢？天子、诸侯的宗庙祭祀，举行馈食之礼，乐舞合成演出，为尸进献祭品俎豆，按礼乐顺序行事，助祭的百官各司其职，助祭者神态端庄，容貌威仪，但他们看见了、听见了神明，有和神明的交互感应吗？我是说过关于祭祀要神态端庄，容貌威仪的话，但是岂可执此一端，一概而论？孝子与宾客，应当各自有各自的神态和容貌。"

孝子将祭，虑事不可以不豫，比时[1]，具物不可以不备，虚中以治之[2]。宫室既修，墙屋既设，百物既备，夫妇齐戒、沐浴、盛服，奉承

而进之。洞洞乎[3]！属属乎[4]！如弗胜，如将失之，其孝敬之心至也与！荐其荐、俎，序其礼乐，备其百官，奉承而进之。于是谕其志意[5]，以其恍惚以与神明交，庶或飨之[6]。庶或飨之，孝子之志也。

【注释】

[1]比时：孙希旦说，及祭时也。比，至。

[2]虚中：郑注："言不兼念余事。"即心无杂念、专心致志。

[3]洞洞乎：孔疏："严敬之貌。"

[4]属属（zhǔ）乎：专一的样子。参见《礼器》"大庙之内敬矣"节注[7]。

[5]于是谕其志意：孔疏："于是使其祝官启告鬼神，晓谕鬼神以志意。"

[6]庶：希望，但愿。或：郑注："犹有也，言想见其仿佛来。"

【译文】

孝子将举行祭祀，相关的事情不可不提前考虑，到祭祀时，应具备的物品不可不齐备，要心无旁骛、专心致志地去置办。宫室修整完毕，墙屋布置妥当，各种物品都已齐备，孝子夫妇就要进行斋戒，要洗头洗澡，换上庄重的祭祀礼服，手捧祭品向神明进献。进献时神情多么恭敬，多么专注！手拿祭品谨慎小心，仿佛像是拿不动似的，又像是怕失手掉落的样子，这是孝敬之心至高无上的表现吧！祭祀时向神灵进献祭品俎豆，按礼乐顺序行事，助祭的百官到齐了各司其职，捧着祭品向神

灵进献。于是，通过祝官禀告鬼神，将孝子的心意晓谕鬼神，孝子便仿佛看见了神明，听见了神明，与神明交相感应了，热切地希望神明来享用祭品。希望神明来享用祭品，这就是孝子的心愿。

孝子之祭也，尽其悫而悫焉，尽其信而信焉，尽其敬而敬焉，尽其礼而不过失焉。进退必敬，如亲听命，则或使之也。孝子之祭可知也：其立之也敬以诎，其进之也敬以愉，其荐之也敬以欲。退而立，如将受命，已彻而退，敬齐之色不绝于面，孝子之祭也。立而不诎，固也；进而不愉，疏也；荐而不欲，不爱也；退立而不如受命，敖也；已彻而退，无敬齐之色，而忘本也[1]。如是而祭，失之矣。

【注释】

[1]而忘本也：郑玄说“而”是衍字。

【译文】

孝子的祭祀，尽其忠诚之心而表现出忠诚，尽其诚信之心而表现出诚信，尽其恭敬之心而表现出恭敬，尽循礼仪而没有过失。祭祀之时进退必定恭恭敬敬，就像听到亲人的命令，就像按照亲人的指使。孝子对祭祀的态度是可以通过他的表现知道的：他站立时恭敬地弯曲着身躯，他前行时恭敬地神态愉悦，他进献祭品时恭敬地期待神明的品尝。他后退站立时，仿佛即将接受神明的命令，祭祀完毕撤下祭品而退出时，他庄敬肃穆的神色始终挂在脸上，这就是孝子祭祀时的表现。如果站立时不弯曲身躯，就显得固陋无礼；如果前行时神态不愉悦，就显得疏远神明；如果进献祭品时没有期待神明的品尝，就显得不爱神明；如果退回原位站立时没有像在接受神明的命令，就显得倨傲怠慢；撤下祭品退出

时没有庄敬肃穆的神色，就显得忘本。这样的祭祀，就失去了意义。

孝子之有深爱者必有和气，有和气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孝子如执玉，如奉盈，洞洞属属然如弗胜，如将失之。严威俨恪[1]，非所以事亲也，成人之道也[2]。

【注释】

[1]严威俨（yǎn）恪：孔疏：“严，谓严肃；威，谓威重；俨，谓俨正；恪，谓恭敬。言四者容貌非事亲之体，事亲当和顺卑柔也。”

[2]成人之道：郑注：“成人，既冠者，然则孝子不失其孺子之心也。”指孝子在祭祀亲人时不应用成人之道，而要保持孺子之心。

【译文】

孝子对父母有深厚的爱，心中就一定充满和顺之气；心中充满和顺之气，脸上就一定有愉悦的神色；脸上有愉悦的神色，就一定会有温婉的容貌。孝子祭祀时手捧祭品就像捧着美玉一样谨慎，又像端着盛满水的器皿一样小心，那恭敬专一的样子，好像拿着重得拿不动的东西的样子，又好像是生怕失手掉落的样子。严肃威重，俨正恭敬，并不是孝子用来事奉双亲的态度，孝子事奉双亲不需用成人之道而应该有孺子之心。

先王之所以治天下者五：贵有德，贵贵，贵老，敬长，慈幼。此五

者，先王之所以定天下也。贵有德何为也？为其近于道也；贵贵，为其近于君也；贵老，为其近于亲也；敬长，为其近于兄也；慈幼，为其近于子也。是故至孝近乎王，至弟近乎霸[1]。至孝近乎王，虽天子必有父；至弟近乎霸，虽诸侯必有兄。先王之教，因而弗改，所以领天下国家也。

【注释】

[1]弟（tì）：通“悌”。

【译文】

先王用来治理天下的原则有五项：尊重有德之人，尊重高贵之人，尊重老人，尊敬长者，慈爱孩童。这五项，是先王用来安定天下的。为什么要尊重有德之人呢？是因为他们接近圣贤之道；尊重高贵之人，是因为他们接近国君；尊敬老人，是因为他们近似于自己的双亲；尊敬长者，是因为他们近似于自己的兄长；慈爱孩童，是因为他们近似于自己的子女。所以，能做到极致的孝，就近似于天下之王，能做到极致的悌，就近似于天下之霸。能做到极致的孝，就近似于天下之王，是因为即使是天子也一定有父亲；能做到极致的悌，就近似于天下之霸，是因为即使是诸侯也一定有兄弟。对于先王的教导，如果能遵循不改，就可以领导天下国家。

子曰：“立爱自亲始，教民睦也[1]；立敬自长始，教民顺也。教以慈睦，而民贵有亲；教以敬长，而民贵用命。孝以事亲，顺以听命，错诸天下[2]，无所不行。”

【注释】

[1]睦：郑注："和厚也。"

[2]错：通"措"。

【译文】

孔子说："国君倡导爱心，要从爱自己的父母开始，这就是教导人们和睦敦厚；国君倡导尊敬，要从敬自己的兄长开始，这就是教导人们顺应服从。教导人们慈爱和睦，人们就会以尊敬父母为贵；教导人们尊敬兄长，人们就会以顺从命令为贵。孝敬地事奉双亲，顺从地听从命令，能将这两条实施于天下，就没有行不通的事了。"

郊之祭也，丧者不敢哭，凶服者不敢入国门，敬之至也。祭之日[1]，君牵牲，穆答君[2]，卿大夫序从。既入庙门，丽于碑[3]，卿大夫袒而毛牛，尚耳，鸾刀以刲取膟膋[4]，乃退。焖祭祭腥而退[5]，敬之至也。

【注释】

[1]祭之日：此句以下开始说宗庙之祭。

[2]穆：指国君的嗣子。宗庙之祭，父辈为昭，子辈为穆。孔疏："言祭庙，君牵牲之时，子姓对君共牵牲。"孙希旦说："君牵上牲，嗣子牵其次，与君相对而牵之也。"

[3]丽：系。碑：树立在庙内庭中的石碑，用来观测日影。

[4]鸾刀：古人所用的钝刀，祭祀时用其分割牲体。见《礼器》“礼也者，反本、修古”节注[1]。刲（kuī）：割。膟膋（lǜ liáo）：指肠间的脂肪。

[5]焖（xún）：郑注：“汤肉曰焖。”即在热汤中煮至半熟的肉。焖祭是用在热汤中煮得半熟的肉行祭。

【译文】

天子举行南郊祭天典礼，有丧事的人家不敢哭泣，穿丧服的人不敢进入国门，这是对天恭敬至极的表现。举行宗庙之祭的当天，国君亲自牵着上等的牺牲，嗣子与国君相对牵着次一等的牺牲，卿大夫按次序紧随其后。进入庙门后，把牺牲拴系在庭中的石碑上，卿大夫袒露左臂割取牛毛进献给神灵，以牛耳之毛为尊，然后宰杀牺牲，用鸾刀分割牲体，取出肠间的脂肪进献给神灵，才退下。接着用在热汤中煮得半生不熟的肉献祭，还要用生肉献祭，然后退下，这就是对神灵恭敬至极的表现了。

郊之祭，大报天而主日[1]，配以月。夏后氏祭其闇[2]，殷人祭其阳[3]，周人祭日以朝及闇。祭日于坛，祭月于坎，以别幽明，以制上下。祭日于东，祭月于西，以别外内，以端其位。日出于东，月生于西，阴阳长短[4]，终始相巡[5]，以致天下之和。

【注释】

[1]大报天：一年中有九次祭天，冬至郊祭最为隆重，所以称“大报天”。

[2]闇（àn）：郑注："昏时也。"按，朱彬《训纂》引赵良澍（雨头）曰："刘原父谓'日欲出之初'，是也"，"则闇在日出前，不在日入后可知"。此处用赵说，即指凌晨天明日将出之时。

[3]阳：日中之时。

[4]阴：夜。阳：日。夏天阳长阴短，冬天阴长阳短。

[5]巡：巡行周遍。

【译文】

南郊祭天，祭典隆重为大大地报答上天众神，而以祭日神为主，以月神为配享。夏人在凌晨天明日将出之时祭天，殷人在中午时分祭天，周人祭天从早上一直祭到黄昏。祭日在高坛，祭月在凹坑，这是为了区别幽暗和光明，以此确定上与下。祭日于东方，祭月于西方，这是为了区别外和内，以此端正方位。因为日出于东方，月生于西方，黑夜与白天长长短短，日月始终循环往来、周而复始，而使天下万物和谐共生。

天下之礼，致反始也[1]，致鬼神也，致和用也[2]，致义也，致让也。致反始，以厚其本也；致鬼神，以尊上也；致物用，以立民纪也；致义，则上、下不悖逆矣；致让，以去争也。合此五者以治天下之礼也，虽有奇邪，而不治者则微矣。

【注释】

[1]致：至。反始：郑注："谓报天之属也。"即报答上天，古人认为一切都是上天所赐。

[2]和用：下文作“物用”，互文。物，事。郑注：“至于和用，谓治民之事以足用也。”

【译文】

天下的礼，是让人们返归初始，报答上天；是让人们敬事鬼神，报答祖先；是让人们和谐，财用丰足；是让人们去恶讨暴，懂得道义；是让人们谦恭不争，平和礼让。人们返归初始，就培厚了人性根基；人们敬事鬼神，就使人尊敬长上；人们财用丰足，就为人们树立了纲纪；人们懂得道义，就上、下理顺关系而无悖逆；人们谦恭平和，就让人们去除了纷争。把这五项合起来，用以作为治理天下的礼，虽然还有怪异邪恶的现象，然而不能加以整治的情况，那也极其微少了。

宰我曰[1]：“吾闻鬼神之名，而不知其所谓。”子曰：“气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2]。合鬼与神，教之至也[3]。

【注释】

[1]宰我：姓宰，名予，字子我。孔子的弟子。

[2]“气也者”四句：孙希旦引朱熹说，《淮南子》高诱注：“魂，人阳神也。魄，人阴神也。”二者既合，然后有物；及其散也，魂升而为神，魄降而为鬼。

[3]教之至：孔疏：“言人死，神上于天，鬼降于地，圣王合此鬼之与神以祭之，至教之致也，是圣王设教致合如此。”

【译文】

宰我说：“我听说过鬼神这个名称，但不知究竟是什么意思。”孔子回答说：“气，是人体中神充盈旺盛的表现；魄，是人体中鬼充盈旺盛的表现。人死后合祭鬼与神，是圣王礼仪教化的顶峰。

“众生必死，死必归土，此之谓‘鬼’。骨肉毙于下，阴为野土[1]。其气发扬于上，为昭明，焄蒿凄怆[2]，此百物之精也，神之著也。因物之精，制为之极，明命鬼、神，以为黔首则[3]，百众以畏，万民以服。圣人以是为未足也，筑为宫室，设为宗、祧[4]，以别亲疏远迩，教民反古复始，不忘其所由生也。

“众之服自此，故听且速也。二端既立[5]，报以二礼[6]：建设朝事[7]，燔燎膻、芗[8]，见以萧光[9]，以报气也，此教众反始也。荐黍稷，羞肝、肺、首、心，见间以侠甒[10]，加以郁鬯[11]，以报魄也，教民相爱，上下用情[12]，礼之至也。

【注释】

[1]阴：郑注：“读为‘依荫’之‘荫’，言人之骨肉荫于地中，为土壤。”

[2]“为昭明”二句：孙希旦说：“昭明，谓其光景之著见也。焄蒿，谓其香臭之发越也。凄怆，谓其感动乎人，而使人为之凄怆也。”焄（xūn），指气味。蒿，气蒸出之貌。

[3]黔首：民众。则：法。

[4]宗、祧（tiāo）：宗庙和祧庙。见《祭法》“天下有王”节。

[5]二端：郑注："谓气也，魄也，更有尊名云鬼、神也。"

[6]二礼：即下文的"朝事"和"荐黍稷"二礼。

[7]朝事：朝践之礼，即在祭日早晨向尸进献血腥。

[8]膻：郑注："当为'馨'，声之误也。"芗：通"香"。

[9]见：与下文"见间"，郑注皆读为"覸"（jiàn），间杂，错杂。萧光：指香蒿燃烧时发出的气味。郑注："光，犹气也。"

[10]侠：通"夹"，双。甒（wǔ）：盛酒器。此处指醴酒。

[11]郁鬯（chàng）：古代的一种用香草制作的酒。见《礼器》"有以少为贵者"节注[4]。

[12]"教民"二句：孔疏："言此馈熟之时，皆以饮食实味，遍于燕饮，是教民相爱。上以恩赐逮下，下爱上恩赐，故上下用情。"

【译文】

"所有生物必定都会死去，死后必定归于泥土中，这就叫做'鬼'。骨肉腐烂于地下，被野土掩埋。而精气则发扬于上，闪烁着神灵光明，散发着升腾的香气，使人感到凄楚悲怆，这就是百物的精气，是神的显现。依凭生物的精气，圣人为它制定了名称，明确地命名为鬼、神，用以作为民众尊崇的标志，让百姓都畏惧，让众人都服从。圣人认为仅仅这样做还是不够，于是又建造宫室，设立宗庙和祧庙，以区别民众与鬼神的亲疏远近，教导人们缅怀先祖，追念本初，不要忘记诞生自己生命的初始。

“民众对尊长的服从就自此发端，因此能够很好地听从而且迅速地接受。圣人既已确认了气与魄，并设立鬼、神两个名称，就相应地设立两种报祭的礼仪：一是朝事之礼，即在祭日的早晨进献血腥，将肠间脂肪放在香蒿上焚烧，油脂和蒿的香气一道上腾，这是用气味来报答气，即报答神，以此教导民众追怀始祖，报答本初。二是馈熟进献黍稷之礼，献上牺牲的肝、肺、头、心，加上两甒醴酒，另加郁鬯香酒，这是来报答魄，即报答鬼，祭祀时并赐食民众，饮食燕饮，以此教导民众互亲互爱，上有恩赐于下，下乃感恩于上，上下情感交融，这就是礼仪的极致。

“君子反古复始，不忘其所由生也。是以致其敬，发其情，竭力从事[1]，以报其亲，不敢弗尽也。是故昔者天子为藉千亩[2]，冕而朱纮[3]，躬秉耒[4]；诸侯为藉百亩，冕而青纮，躬秉耒。以事天地、山川、社稷、先古，以为醴、酪、齐盛[5]，于是乎取之，敬之至也。

【注释】

[1]竭力从事：孔疏：“谓竭尽气力，随从其事。”

[2]藉：指藉田。见《月令》“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节注[5]。

[3]纮（hóng）：帽带。

[4]耒（lěi）：即耒耜，耕地翻土的农具。

[5]酪：孙希旦说：“酢胾也。”齐盛（zī　chéng）：即“粢盛”，祭祀

用的黍稷。

【译文】

“君子们返怀远祖，追念本始，不要忘记诞生自己生命的由来。所以对先祖致以敬意，抒发感情，竭尽全力从事祭祀之事来报答亲人，不敢不尽心尽力。所以从前天子藉田千亩，春天里戴上系有红色帽带的礼帽，亲自手执耒耜耕作；诸侯藉田百亩，春天里戴上系有青色帽带的礼帽，亲自手执耒耜耕作。藉田的收获用以祭祀天地、山川、社稷和先祖，用于祭祀的醴酒、酢醋、黍稷等祭品，也从藉田的收获中制作，这是向鬼神致敬的最高表现。

“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养兽之官，及岁时，齐戒沐浴而躬朝之，牺、牷祭牲必于是取之[1]，敬之至也。君召牛，纳而视之，择其毛而卜之，吉然后养之。君皮弁、素积[2]，朔月、月半[3]，君巡牲。所以致力，孝之至也。

【注释】

[1]牺：孔疏：“纯色，谓天子牲也。”牷（quán）：孔疏：“完也，谓诸侯牲也。”

[2]皮弁、素积：即头戴皮弁，身穿素衣、素积。素积，一种腰间有皱褶的白布裙。皮弁服是诸侯视朔之服。

[3]朔月：每月的初一。月半：每月的十五。

【译文】

“古时的天子、诸侯一定设有专门饲养牲畜的官员，每年要祭祀时，天子和诸侯斋戒沐浴后亲自前往视察，祭祀所用的纯色的牺牲和身体完好的牺牲，一定要在这里挑选，这是向鬼神表达最高的敬意。祭祀前三个月，国君派人把准备用于祭祀的牛牵来，亲自察看，选择毛色和身体，然后加以占卜，如果是吉兆，就交由官家圈养起来。圈养期间，每月的初一和十五，国君要穿上皮弁礼服，亲自巡视察看此牛。这样的尽心尽力，这是对鬼神的孝心的最高表现。

“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公桑、蚕室[1]，近川而为之。筑宫，仞有三尺[2]，棘墙而外闭之[3]。及大昕之朝[4]，君皮弁、素积，卜三宫之夫人、世妇之吉者，使入蚕于蚕室。奉种浴于川，桑于公桑，风戾以食之[5]。岁既单矣[6]，世妇卒蚕，奉茧以示于君，遂献茧于夫人。夫人曰：“此所以为君服与？”遂副、袆而受之[7]，因少牢以礼之。古之献茧者，其率用此与？及良日，夫人缫，三盆手[8]，遂布于三宫夫人、世妇之吉者，使缫，遂朱、绿之，玄、黄之，以为黼黻、文章。服既成，君服以祀先王、先公，敬之至也。”

【注释】

[1]公桑、蚕室：孔疏：“谓官家之桑于处，而筑养蚕之室。”

[2]仞（rèn）有三尺：即十尺，也就是一丈。仞，计量单位。七尺或八尺为一仞。

[3]棘墙：孔疏：“谓墙上置棘。”外闭：孔疏：“谓扇在户外闭也。”指门扇朝内开。

[4]大昕（xīn）：季春三月初一的早上。

[5]风戾：用风吹干。戾，干。

[6]岁单：孔疏："三月之末，四月之初。"单，通"殚"，尽。

[7]副：带有首饰的假头。袆（huī）：即袆衣，王后的礼服。见《玉藻》"王后袆衣"节注[1]。

[8]三盆手：将蚕茧置于盆中，用手在盆中浸泡三次，每次抽出一根丝头。这是象征性的亲自缫丝，如天子、诸侯之亲耕藉田。

【译文】

"古时候天子、诸侯都有公家的桑园和蚕室，在临近河边的地方建造。建的蚕室高一丈，围墙上插着荆棘，门扇在外向内开。季春三月初一的早上，国君身穿皮弁礼服，通过占卜挑选后宫中得吉兆的夫人和世妇，让她们到蚕室去养蚕。夫人和世妇捧着蚕种到河里浸泡一下，再到公家的桑园里采摘桑叶，让风吹干桑叶用来喂蚕。等到三月末四月初，世妇们结束养蚕之事，于是捧着蚕茧请国君验看，然后将蚕茧献给夫人。夫人说："这是给国君做祭服用的吧？"然后头戴发饰，身穿袆衣接收下来，并用少牢之礼慰劳献茧的世妇。古代献茧之礼，大概都是这样的吧？等到吉日，国君夫人就开始缫丝，将蚕茧放入盆中，用手将蚕茧浸泡在盆中反复三次，每次抽出一根丝头，然后把蚕茧分给占卜选出的有吉兆的后宫夫人和世妇，让她们缫丝，缫丝完毕后把丝染成红色、绿色、黑色、黄色，制成带有斧形的黼纹或是两个"弓"字相背的黻纹图案的祭服。祭服做成后，国君穿上它去祭祀先王、先公，这是向先王、先公致敬的最高表现。"

君子曰："礼、乐不可斯须去身。致乐以治心，则易、直、子、谅之心油然生矣。易、直、子、谅之心生则乐，乐则安，安则久，久则天，天则神。天则不言而信，神则不怒而威，致乐以治心者也。致礼以治躬则庄敬，庄敬则严威。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诈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须不庄不敬，而慢易之心入之矣。故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乐极和，礼极顺，内和而外顺，则民瞻其颜色而不与争也，望其容貌而众不生慢易焉。故德辉动乎内，而民莫不承听；理发乎外，而众莫不承顺。故曰：'致礼乐之道，而天下塞焉，举而错之无难矣。'

"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故礼主其减，乐主其盈。礼减而进，以进为文；乐盈而反，以反为文。礼减而不进则销，乐盈而不反则放，故礼有报而乐有反。礼得其报则乐，乐得其反则安。礼之报，乐之反，其义一也。"[1]

【注释】

[1]此节已见《乐记》，可参看。

【译文】

君子说："礼乐须臾也不能离身。致力于以乐来修养心性，那么平易、正直、慈爱、诚信之心就会油然而产生。产生了平易、正直、慈爱、诚信之心就会感到精神快乐，精神感到快乐就会心灵安宁，心灵安宁就会生命长久，生命长久就会通达于天，通达于天就能感应神明。天虽不言不语却最有信用，神虽不愠不怒但自有威严，这就是致力于以乐来治理修养内心。致力于以礼来修治身形外貌，就能显得端庄尊贵，端庄尊贵就有威严。如果心中有须臾的不和谐、不快乐，那么鄙陋狡诈的

念头就会乘隙而入；如果外貌有须臾的不端庄、不恭敬，轻易怠慢的念头就会乘隙而入。所以说，乐是感动修治人的内在的精神，而礼则是感动修治人的外在的仪容。乐的极致是和，礼的极致是顺，内心和谐而外貌恭顺，那么百姓只要看到他的表情神色就不会与他相争，只要望见他的仪容外貌就不会产生轻慢之心。所以德性润泽于内心，而百姓没有不听从的；行为符合规定表现于外，而百姓没有不顺从的。所以说：‘致力于礼乐之道，以礼乐之道来治理天下，治理好天下是没有什么困难的。’

“乐，是感动、影响人的内心的；礼，是感动、影响人的外貌的。所以礼承担退减的功能，乐承担增盈的功能。礼承担退减的功能而令人自勉精进，通过自勉精进表现善与美；乐承担增盈的功能而令人返归本性，通过归返本性表现善与美。礼，承担退减的功能而不自勉精进就会销蚀志意；乐，承担增盈的功能而不返归本性就会放任放纵。所以礼讲求往来报答而乐讲求返回本真。礼能做到往来报答就令人喜乐，乐能做到返回本真就令人心安理得。礼的往来报答，乐的返回本真，二者的意义是一样的。”

曾子曰：“孝有三：大孝尊亲，其次弗辱，其下能养。”公明仪问于曾子曰[1]：“夫子可以为孝乎？”曾子曰：“是何言与！是何言与！君子之所谓孝者，先意承志，谕父母于道。参，直养者也，安能为孝乎？”

【注释】

[1]公明仪：春秋鲁国人。曾子的弟子。

【译文】

曾子说："孝有三等：大孝是使父母受到他人的敬重，其次是不令父母蒙羞受辱，最下等是只能养活父母。"公明仪问曾子说："老师您可以称得上是孝了吧？"曾子说："这是什么话呀！这是什么话呀！君子所说的孝，是在父母未张嘴说话之前就预先体察他们的心意，就按照他们的意愿去做，并让父母知晓事物的道理。曾参我只不过是能养活父母而已，怎么能称得上孝了呢？"

曾子曰："身也者，父母之遗体也。行父母之遗体，敢不敬乎？居处不庄，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莅官不敬[1]，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战陈无勇[2]，非孝也。五者不遂，裁及于亲[3]，敢不敬乎？亨、熟、膻、芗[4]，尝而荐之，非孝也，养也。君子之所谓孝也者，国人称愿然曰：'幸哉有子如此！'所谓孝也已。众之本教曰孝，其行曰养。养可能也，敬为难；敬可能也，安为难；安可能也，卒为难。父母既没，慎行其身，不遗父母恶名，可谓能终矣。仁者，仁此者也；礼者，履此者也；义者，宜此者也；信者，信此者也；强者，强此者也。乐自顺此生，刑自反此作。"

【注释】

[1]莅官：居官。莅，临。

[2]陈（zhèn）：同"阵"。

[3]裁（zāi）：通"灾"。

[4]亨（pēng）：同"烹"。膻：郑注，应是"馨"字之误。芗（xiāng）：通"香"。

【译文】

曾子说："身体，是父母留给我们的。用父母给予我们的身体去行事，怎么敢不敬慎呢？日常生活举止不庄重，是不孝；事奉君主不忠心，是不孝；身居官位不恭谨，是不孝；与朋友交往不讲信用，是不孝；临阵作战不勇敢，是不孝。这五件事做不到的话，灾祸就会延及父母，怎么敢不敬慎呢？烹熟食物，馨香芬芳，自己尝试过，然后才进献给父母享用，这并不是孝，只是奉养而已。君子所谓的孝，是做到让全国人都羡慕地称赞说：'真幸运呀，有这样的儿子！'这才是孝。教化众人的根本是孝，孝行最基本的就是奉养父母。奉养还是可能做得到的，一直保持敬慎之心去奉养就难了；以敬慎之心去奉养父母还是可能做得到的，要让父母感到安乐舒心就难了；让父母感到安乐舒心还是可能做得到的，要父母在世一直如此就难了。父母去世后，自身谨慎行事，不让坏名声玷污了父母，这才称得上是终身行孝。所谓仁，就是以孝行仁；所谓礼，就是以礼践履孝行；所谓义，就是行孝合宜，外施义行；所谓信，就是诚信行孝；所谓强，就是以行孝道为强盛。喜乐由于顺从孝道而生，刑罚由于违反孝道而成。"

曾子曰："夫孝，置之而塞乎天地，溥之而横乎四海[1]，施诸后世而无朝夕，推而放诸东海而准[2]，推而放诸西海而准，推而放诸南海而准，推而放诸北海而准。《诗》云：'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3]此之谓也。"

【注释】

[1]溥（fū）：通"敷"，传布，流布。孔疏："布也。"

[2]放（fǎng）：至。准：准则。

[3]“《诗》云”以下三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有声》。思，助词，无义。

【译文】

曾子说：“孝，树立它而充塞于天地之间，传播它而横溢于四海之内，施行于后世而没有一朝一夕片刻的停止，推行至东海而成为准则，推行到西海而成为准则，推行至南海而成为准则，推行至北海而成为准则。《诗经·大雅·文王有声》说：‘从西从东，从南从北，没有不服从的。’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曾子曰：“树木以时伐焉，禽兽以时杀焉。夫子曰：‘断一树，杀一兽，不以其时，非孝也。’孝有三：小孝用力，中孝用劳，大孝不匮。思慈爱忘劳，可谓用力矣；尊仁、安义，可谓用劳矣；博施、备物，可谓不匮矣。父母爱之，喜而弗忘；父母恶之，惧而无怨。父母有过，谏而不逆；父母既没，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此之谓礼终。”

【译文】

曾子说：“树木要在适当的时节砍伐，禽兽要在适当的时节猎杀。孔子说：‘砍断一株树，猎杀一头兽，若不在适当的时节，就是不孝。’孝有三等：小孝用体力，中孝用功劳，大孝不匮乏。想着父母的慈爱，努力耕作而忘记了劳苦，可称为用体力的孝了；能尊重仁德、安行道义，可称为用功劳的孝了；在天下广施德政，国家繁荣而物品齐备，父母去世后天下都来助祭，可称为不匮乏的孝了。父母疼爱自己，就喜乐而不敢忘怀；父母厌恶自己，就戒惧而没有怨恨。父母有过错，

委婉劝谏而不违逆；父母去世后，一定要用从仁者那里获得的粟米来祭祀父母。这就是所谓依礼行孝，善始善终。”

乐正子春下堂而伤其足[1]，数月不出，犹有忧色。门弟子曰：“夫子之足瘳矣[2]，数月不出，犹有忧色，何也？”乐正子春曰：“善如尔之问也！善如尔之问也！吾闻诸曾子，曾子闻诸夫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养，无人为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不亏其体，不辱其身，可谓全矣。故君子顷步而弗敢忘孝也[3]。’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忧色也。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径，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遗体行殆。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恶言不出于口，忿言不反于身。不辱其身，不羞其亲，可谓孝矣。”

【注释】

[1]乐正子春：姓乐正，名子春，春秋鲁国人。曾子的弟子。

[2]瘳（chōu）：痊愈。

[3]顷（kuǐ）步：半步。顷，通“跬”。古人迈步行走，迈出一脚为跬，再交替迈出一脚为一步，所以跬为半步。

【译文】

乐正子春下堂时伤了脚，几个月没出门，脸上还有忧虑的神色。他的学生问：“老师您的脚伤已经痊愈，几个月养伤不出门，脸上还有忧虑的神色，这是为什么？”乐正子春说：“你问得真好呀！你问得真好

呀！我听我的老师曾子说，我的老师曾子听孔子说：‘上天所生的，大地所养的，没有比人更大、更高贵的了。父母完完整整地生下儿子的身体，做儿子的死后也要完完整整地归还父母，这才可称得上孝。不亏损自己的形体，不使自己蒙受恶名，这才可称为完完整整归还父母。所以君子半步也不敢忘记孝道。’现在我忘记了孝的道理，我因此有忧虑的神色。每迈出一步都不敢忘记父母，每说一句话都不敢忘记父母。由于每迈出一步都不敢忘记父母，所以走路时要走大道而不抄小路，过河时要乘坐舟船而不敢游水，这都是因为不敢用父母给我们的身体去冒险行事。由于每说一句话都不敢忘记父母，所以坏话不出于自己的口中，怨恨的话也就不会反过来报复自己。不使自身受辱，是不让父母蒙羞，就可以称得上孝了。”

昔者，有虞氏贵德而尚齿，夏后氏贵爵而尚齿，殷人贵富而尚齿，周人贵亲而尚齿。虞、夏、殷、周，天下之盛王也，未有遗年者。年之贵乎天下久矣，次乎事亲也。是故朝廷同爵则尚齿。七十杖于朝[1]，君问则席，八十不俟朝[2]，君问则就之，而弟达乎朝廷矣[3]。行，肩而不并，不错则随[4]，见老者则车、徒辟[5]。斑白者不以其任行乎道路，而弟达乎道路矣。居乡以齿，而老、穷不遗，强不犯弱，众不暴寡，而弟达乎州、巷矣[6]。古之道，五十不为甸徒[7]，颁禽隆诸长者，而弟达乎狻狩矣[8]。军旅什伍，同爵则尚齿，而弟达乎军旅矣。孝弟发诸朝廷，行乎道路，至乎州、巷，放乎狻狩，修乎军旅，众以义死之而弗敢犯也。

【注释】

[1]杖：拄杖。见《王制》“八十拜君命”节注[8]。

[2]不俟朝：指向君王作揖行礼后即可退朝，不必等朝毕。《王制》作“七十不俟朝”。

[3]弟：通“悌”。谓敬长，尚齿。下同。

[4]不错则随：郑注：“错，雁行也。父党随行，兄党雁行。”按，《王制》有“父之齿随行，兄之齿雁行”，见其“道路，男子由右、妇人由左”节。

[5]辟（bì）：避开。

[6]州、巷：郑注：“一乡者五州。巷，犹闾也。”泛指乡里民众所居处。

[7]甸（tián）徒：田猎时负责驱兽的徒役。甸，通“田”、“畋”，打猎。

[8]獀狩：指田猎。郑注：“春猎为獀，冬猎为狩。”獀，通“蒐”。

【译文】

从前，有虞氏崇尚有德行之人而尊重年长之人，夏代崇尚有爵位之人而尊重年长之人，殷代崇尚富贵之人而尊重年长之人，周代重视亲属关系而尊重年长之人。虞、夏、殷、周四代，是天下的盛世，他们都没有忽视年长之人。年长之人受到天下人的尊重是由来已久的事了，仅次于侍奉双亲。所以朝廷上如果爵位相同，那么按年齿排序，年长者居于上位。七十岁的长者，可以拄着拐杖上朝，国君如果有所咨询，就要为他铺设坐席，八十岁的长者，行过朝见礼后就可以直接退朝，国君如果有所咨询，就要亲自到家里求教，这样，敬重兄长的悌道就通达于朝廷了。行路时，不能和年长者并肩而行，长者是兄辈，就微微斜错在他身

后走，是父辈，就跟随在他身后走，在路上遇到老者，无论是乘车还是步行，都要避让。头发斑白的老人总有人扶持帮助，不会自己负重行走在路上，这样，敬重兄长的悌道就通达于道路了。居住在乡里也重视长幼之序、年齿尊卑，老而贫穷的人不会被遗弃，不会以强凌弱，不会以众欺寡，这样，敬重兄长的悌道就通达于乡里了。按照古代规定，到了五十岁就不在田猎时担任驱逐野兽的工作了，而分配猎物时要给年长者多分一些，这样，敬重兄长的悌道就通达于田猎之中了。在军旅队伍中，如果爵级相同那么年长者就居上位，这样，敬重兄长的悌道就通达于军旅之中了。尊老敬长的孝悌之道，发端于朝廷，通行于道路，延伸至乡里，推行于田猎，整修于军旅，民众宁可为孝悌道义而死也不敢违背它。

祀乎明堂[1]，所以教诸侯之孝也。食三老、五更于大学[2]，所以教诸侯之弟也。祀先贤于西学[3]，所以教诸侯之德也。耕藉，所以教诸侯之养也。朝觐，所以教诸侯之臣也。五者，天下之大教也。

【注释】

[1]明堂：周代的太庙。详见《明堂位》篇。

[2]食（sì）：供给食物，即奉养。三老、五更：皆为官名。详见《文王世子》“天子视学”节注[6]。

[3]西学：周代的小学校，又叫“虞庠”，即《王制》“虞庠在国之西郊”。

【译文】

周天子在明堂祭祀文王，是为了教导诸侯行孝道、尊祖敬父。在太学里宴请供养三老、五更，是为了教导诸侯行悌道、敬重兄长。在西学里祭祀先代贤人，是为了教导诸侯尊重有德之人。天子亲耕藉田，是为了教导诸侯奉养神灵先祖。诸侯朝觐天子行礼，是为了教导诸侯为臣之道。以上五项，是天下最重大的政教。

食三老、五更于大学，天子袒而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酳，冕而总干，所以教诸侯之弟也[1]。是故乡里有齿，而老穷不遗，强不犯弱，众不暴寡，此由大学来者也。

【注释】

[1]“食三老、五更于大学”六句：见《乐记》“宾牟贾起”节。

【译文】

在太学中宴请三老、五更，天子袒露左臂亲自切割牲肉，拿着酱请他们蘸着吃，吃完后端起酒杯请他们漱口饮酒，头戴冠冕，手执盾牌，为他们跳舞，这是教导诸侯懂得怎样行悌道、尊敬兄长。所以乡里按年齿排序、尊重老人，贫穷的老人也不被遗弃，强不凌弱，众不欺寡，这都是由太学教育出来的。

天子设四学[1]，当入学而大子齿。

【注释】

[1]四学：指设立在国都东、南、西、北四郊的学校。

【译文】

天子在四郊设立学校，到了该入学的年龄，太子也要和同学们一道按年龄大小排尊卑顺序。

天子巡守，诸侯待于竟[1]，天子先见百年者。

【注释】

[1]竟：通“境”。

【译文】

天子巡守各国，各国诸侯要在国境上恭候，天子到诸侯国中要先去见百岁的老人。

八十、九十者东行，西行者弗敢过；西行，东行者弗敢过[1]。欲言政者，君就之可也。

【注释】

[1]“八十、九十者东行”四句：孙希旦《集解》说：“其行乎道路之中，若东行，则西行之人皆驻立以待之，而不敢过；若西行，则东行之人皆驻立以待之，而不敢过也。”

【译文】

八十、九十岁的老人向东走，往西去的人就要驻足，等老人先过去

后再走；如果老人向西走，往东去的人就要驻足，等老人先过去后再走。老人如果想要说政事，国君就到老人家里去听取。

壹命齿于乡里[1]，再命齿于族，三命不齿。族有七十者弗敢先。

【注释】

[1]命：指官阶。周代官阶从一命到九命，一命为最低一级官阶。详见《王制》“制：三公一命卷”节。

【译文】

一命之官在乡里要按年龄大小和乡人排尊卑位次顺序，二命之官在本族和族人中要按年龄大小排尊卑位次顺序，三命之官就不用与他人按年龄大小排尊卑位次顺序了，可以直接居上位。如果族人有七十岁以上的，虽然是三命之官，也不敢位居其上。

七十者，不有大故不入朝。若有大故而入，君必与之揖让，而后及爵者。

【译文】

年届七十的官员，没有重大的事情不入朝。如果有重大事情入朝，国君一定要先与他作揖行礼，然后再和卿大夫施礼。

天子有善，让德于天。诸侯有善，归诸天子。卿大夫有善，荐于诸

侯。士、庶人有善，本诸父母，存诸长老[1]。禄爵庆赏，成诸宗庙，所以示顺也[2]。

【注释】

[1]存：朱彬《训纂》引王念孙说，"'存'亦为'荐'"，形近而讹。

[2]示顺：孔疏："示以敬顺之道，不敢专也。"

【译文】

天子有了善政，要将功德归于上天。诸侯有了善政，要将功德归于天子。卿大夫有了善政，要将功德归于诸侯。士和庶人有了善行，要说是本于父母的教导，而归功于长辈。颁赐俸禄、爵位以及受赏庆功等事，要在祖庙中完成相应的仪式，这是为了表示对先祖长辈的敬顺尊重。

昔者圣人建阴阳天地之情[1]，立以为《易》[2]。易抱龟南面[3]，天子卷冕北面[4]，虽有明知之心，必进断其志焉，示不敢专，以尊天也。善则称人，过则称己。教不伐，以尊贤也。

【注释】

[1]情：孙希旦说："谓吉凶之著见也。"即显而易见的吉凶之兆。

[2]《易》：旧说有三《易》，夏曰《连山》，商曰《归藏》，周曰《周易》。此处是泛指。

[3]易：即占《易》之官，负责卜、筮之官。南面：孔疏："尊其神明，故南面。"

[4]卷（gǔn）：通"衮"。

【译文】

从前，圣人根据天地阴阳变化所显示的吉凶之兆，创作了《易》书。卜筮的官员抱着龟甲面朝南站立，天子头戴冠冕，身穿龙图案的礼服，面朝北站立，即使天子十分明智，也必定要用龟甲判断自己的意图是否正确，不敢独断专行，这是对上天的尊重。做了好事要归功他人，有了过失要检讨自己。要教导人们不要矜持自大，要尊重贤能。

孝子将祭祀，必有齐庄之心以虑事[1]，以具服物，以修宫室，以治百事。及祭之日，颜色必温，行必恐，如惧不及爱然[2]。其奠之也，容貌必温，身必诎[3]，如语焉而未之然。宿者皆出[4]，其立卑静以正，如将弗见然。及祭之后，陶陶遂遂[5]，如将复入然。是故，悫善不违身，耳目不违心，思虑不违亲。结诸心，形诸色，而术省之[6]，孝子之志也。

【注释】

[1]齐（zhāi）：读为"斋"。斋庄，指庄重谦恭。

[2]如惧不及爱然：郑注："如惧不及见其所爱者。"

[3]诎（qū）：屈。

[4]宿（sù）者：助祭的宾客。

[5]陶陶（yáo）遂遂：孙希旦说：“陶陶，思之结于中也。遂遂，思之达于外也。”指想过来想过去，神情恍惚、意犹未尽的样子。

[6]术省之：孔疏：“言思念其亲，但遍循述而省视之，反复不忘也。”术，同“述”，循环往复。

【译文】

孝子将要举行祭祀，一定要以恭敬的心来考虑祭事，准备祭服和祭品，修饰宫室，治理各项事务。等到祭祀那天，脸色必定温和谦恭，行为举止必定诚惶诚恐，好像害怕见不到所爱的亲人的样子。孝子在献上祭品的时候，容貌一定要温顺谦和，身体一定要稍向前屈，好像要和亲人说话还没说的样子。助祭的宾客都退出时，孝子还要谦卑而静默地正立着，好像就再见不到亲人的样子。祭祀完毕，孝子想里想外，神情恍惚，好像亲人还要再回来的样子。所以，祭祀时诚挚善良的心情始终不离孝子之身，所闻所见都铭记于心，思念始终不离开亲人。集结在心中，表现在外貌上，反复地回忆着祭祀的亲人，这就是孝子的心志。

建国之神位：右社稷而左宗庙[1]。

【注释】

[1]“建国之神位”二句：按《周礼·春官·小宗伯》：“小宗伯之职，掌建国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庙。”右，路门外的右侧。左，路门外的左侧。社稷属阴，故居右；宗庙属阳，故居左。

【译文】

建立国都中祭祀典礼的神位：社稷之神的神位在路门外的右边，宗庙在路门外的左边。

祭统第二十五

【题解】

郑玄说：“名曰‘祭统’者，以其记祭祀之本也。统，犹本也。”

所谓祭祀之本，本篇首节云：“夫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出，生于心也。”祭祀的根本就是“祭之心”，即孙希旦《集解》所说“其本则统于一心”。他又概括说：“篇中凡五段：首言祭礼之重，……皆归本于心之自尽，以明《祭统》之义。次言祭有十伦，又次言祭有四时，皆以申首段未尽之义也。又次言鼎铭，又次言鲁赐重祭，又因祭祀致敬而广其义也。”

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1]，莫重于祭[2]。夫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出，生于心也。心怵而奉之以礼[3]。是故唯贤者能尽祭之义。

【注释】

[1]礼有五经：郑注：“谓吉、凶、宾、军、嘉也。”

[2]莫重于祭：祭属吉礼，“五礼”以吉礼为首。

[3]心怵（chù）：心中感念祭祀的亲人的相貌。即《祭义》所说

的“怵惕之心”。

【译文】

凡治理百姓的方法中，没有比礼更重要的了；礼包括吉、凶、宾、军、嘉五种，其中没有比祭礼最重要的了。祭礼，不是借外物以外力致使的，而是由衷地出自人的内心。人们心中感念着亲人，就通过祭礼的进献加以表达。所以只有贤者才能完全理解对亲人的感念追怀而必须表达崇敬加以祭祀的意义。

贤者之祭也，必受其福，非世所谓福也。福者，备也，备者，百顺之名也。无所不顺者之谓“备”，言内尽于己而外顺于道也。忠臣以事其君，孝子以事其亲，其本一也。上则顺于鬼神，外则顺于君长，内则以孝于亲，如此之谓“备”。唯贤者能备，能备然后能祭。是故贤者之祭也，致其诚信与其忠敬，奉之以物，道之以礼，安之以乐，参之以时，明荐之而已矣[1]，不求其为[2]。此孝子之心也。

【注释】

[1]明：郑注：“犹洁也。”指清洁的祭品。

[2]为：郑注：“谓福佑为己之报。”只追求对自己的庇佑。

【译文】

贤者举行祭祀，必定受到神明的赐福，但此福并非世俗所说的福。这个福，是备的意思，备，是百事顺利的意思。凡事无所不顺就称之为“备”，也就是说，在内能尽到自己的责任，在外能顺从道义行事。忠

臣事奉自己的国君，孝子事奉自己的双亲，二者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对上要顺从鬼神，对外要顺从君长，对内要顺从双亲，这样做就称之为“备”。只有贤者才能做到备，能做到备，然后才能举行祭祀。所以贤者举行祭祀，能竭尽诚信与忠敬，向神灵进献祭品，按礼仪进行祭事，用音乐安抚神灵，照季节选择祭品，将清洁的祭品献上，而不是为追求神灵对自己的庇佑。这才是孝子祭祀时的心意。

祭者，所以追养继孝也[1]。孝者，畜也[2]。顺于道，不逆于伦，是之谓“畜”。是故孝子之事亲也，有三道焉：生则养，没则丧，丧毕则祭。养则观其顺也，丧则观其哀也，祭则观其敬而时也。尽此三道者，孝子之行也。

【注释】

[1]追养继孝：孔疏：“养者是生时养亲，孝者生时事亲。亲今既没，设礼祭之，追生时之养，继生时之孝。”

[2]畜：指畜养、喂养。

【译文】

祭祀，是孝子对去世的父母延续生时的奉养，延续生时的孝敬。所谓孝，就是畜，就是喂养的意思。顺从道义，不悖逆人伦，这样的养就可以叫做“畜”。所以孝子事奉双亲有三项原则：一是双亲在世时供养，二是去世后依礼服丧，三是服丧完毕按时祭祀。从供养双亲可以看出是否恭顺，从服丧可以看出是否哀伤，从祭祀可以看出是否恭敬且是否守时。尽心做好这三项，才是孝子的行为。

既内自尽，又外求助，昏礼是也。故国君取夫人之辞曰[1]：“请君之玉女与寡人共有敝邑[2]，事宗庙、社稷。”此求助之本也。

夫祭也者，必夫妇亲之，所以备外内之官也[3]。官备则具备：水草之菹[4]，陆产之醢[5]，小物备矣。三牲之俎[6]，八簋之实[7]，美物备矣。昆虫之异，草木之实，阴阳之物备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长，苟可荐者，莫不咸在，示尽物也。外则尽物，内则尽志，此祭之心也。

是故天子亲耕于南郊以共齐盛[8]，王后蚕于北郊以共纯服[9]；诸侯耕于东郊亦以共齐盛，夫人蚕于北郊以共冕服。天子、诸侯非莫耕也，王后、夫人非莫蚕也[10]，身致其诚信。诚信之谓尽，尽之谓敬，敬尽然后可以事神明，此祭之道也。

【注释】

[1]取夫人之辞：指纳采时男方向女方父亲所致之辞。取，同“娶”。

[2]玉女：郑注：“言玉女者，美言之也。君子于玉比德焉。”

[3]外内之官：孙希旦说：“官，犹职也。”即外、内事务。

[4]水草之菹（zū）：郑注：“芹、茆之属。”用水产的芹、茆等物制作的腌菜。

[5]陆产之醢（hǎi）：郑注：“蚳、蝝之属。”用陆产的蚳、蝝等物制作的肉酱。

[6]俎：古代祭祀、宴飨时陈设牲体的礼器。

[7]簋（guǐ）：盛放黍、稷、麦、稻等谷物的礼器，圆形。

[8]共：通“供”。下同。齐盛：即粢盛。见《祭义》“君子反古复始”节注[5]。

[9]纯（zī）服：纯，字本应写作从糸从才之“纣”，即古之“缁”，“才”讹作“屯”，误为“纯”。今《郭店楚简·缁衣》《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缁衣》之“缁”，正写作从糸从才之“纣”。“缁”为丝制的玄衣祭服。与后文的“冕服”义同。见《杂记下》“成庙则衅之”节注[2]。

[10]“天子、诸侯”二句：孔疏：“王侯岂贫无谷帛，而夫妇自耕蚕乎，其有以也。”天子、诸侯不是因为没有粮吃而不得不去耕种，王后、夫人不是没有衣穿而不得不去养蚕，他们耕田、养蚕自有他们的道理。

【译文】

祭祀不但要自己尽心尽力，还要有求于外，婚礼就是这样。所以国君在娶夫人时对岳父致辞说：“请您的美丽的女儿，与我共有国家，祭祀宗庙、社神、稷神。”这就是求助的本旨。

祭祀这件事，一定要夫妇一道亲自参与，这才能齐备内外的相关职能。内外职能齐备则万事都具备了：水产的芹、茆等物制作的腌菜，陆产的蚳、蝝等物制作的肉酱，这些祭祀用的小食物就齐备了。牛、羊、猪三牲盛在俎上，黍、稷等谷物装在八簋中，这些美味的食物就齐备了。还有各种不同的昆虫，各种草木的果实，这样阴阳两类的食物也就齐备了。凡是天上生的，地下长的，只要是可以进献的，没有不包括在祭品中的，这是表示极尽了所有的物品来祭祀。从外而言是极尽了所有

的物品，从内而言是极尽了全部的诚意，这就是孝子进行祭祀的心意。

所以，天子在南郊亲自耕耘种田，以供给祭祀所用的粮食，王后在北郊亲自养蚕缫丝，以供给制作祭服；诸侯在东郊亲自耕耘种田，也用来供给祭祀所用的粮食，诸侯夫人在北郊亲自养蚕缫丝，也用以供给制作祭服。天子、诸侯不是因为没有粮吃而不得不去耕种，王后、夫人不是没有衣穿而不得不去养蚕，他们这样做是为了表达自己的诚信。表达了诚信才算尽心尽力，尽心尽力才叫恭敬，恭敬而且尽心尽力，然后就可以事奉神灵了，这就是祭祀的原则。

及时将祭，君子乃齐[1]。齐之为言齐也[2]，齐不齐以致齐者也[3]。是以君子非有大事也，非有恭敬也，则不齐。不齐则于物无防也，耆欲无止也[4]。及其将齐也，防其邪物，讫其耆欲[5]，耳不听乐。故《记》曰：“齐者不乐。”言不敢散其志也。心不苟虑，必依于道；手足不苟动，必依于礼。是故君子之齐也，专致其精明之德也。故散齐七日以定之，致齐三日以齐之[6]。定之之谓“齐”，齐者，精明之至也，然后可以交于神明也。

【注释】

[1]齐：同“斋”。

[2]齐之为言齐也：前“齐”读zhāi，即斋；后“齐”读qí，齐一。

[3]齐不齐以致齐者也：前两个“齐”音qí，后“齐”读zhāi。

[4]耆：同“嗜”。

[5]讫：防止。

[6]散齐、致齐：见《祭义》“致齐于内，散齐于外”节注[1][2]。

【译文】

到了将要举行祭祀的时候，君子就提前进行斋戒。斋戒，是齐的意思，就是要去除身心不齐的杂念，使之整齐划一。所以君子如果不是有祭祀大事，不是必须表现恭敬的时候，就不斋戒。不斋戒，对于外界的事物的影响就无须防范，个人的嗜好欲望也不用禁止。到了将要进行斋戒的时候，就要防范外界奇邪之事的影响，个人的嗜好欲望也要加以禁止，耳不听音乐。所以《记》说：“斋戒的人不听演奏音乐。”就是说斋戒时不敢分散心志。心中不胡思乱想，思考一定合乎正道；手脚不乱搁乱动，举止一定合乎礼仪。所以君子进行斋戒，要专心致志地表现出德行的明洁精诚。为此，要先散斋七天安定心志，再致斋三天使心志整齐划一。心志安定、整齐划一就叫“斋戒”，斋戒，就是专心致志地表现出德行的明洁精诚，然后才可以和神灵交接。

是故先期旬有一日，宫宰宿夫人[1]，夫人亦散齐七日，致齐三日。君致齐于外[2]，夫人致齐于内，然后会于大庙[3]。

君纯冕立于阼[4]，夫人副、袆立于东房[5]。君执圭瓒祼尸[6]，大宗执璋瓒亚祼[7]。及迎牲，君执纼[8]，卿大夫从，士执刍[9]，宗妇执盎从[10]，夫人荐涚水[11]。君执鸾刀，羞哜[12]，夫人荐豆。此之谓“夫妇亲之”。

【注释】

[1]宫宰：内宰，掌内宫之事。宿：郑注："读为'肃'。肃，犹戒也，戒轻肃重也。"即郑重告诫。

[2]外：国君的正寝，即路寝。下文"内"指夫人的正寝。

[3]大庙：即太庙，始祖庙。

[4]纯冕：纯衣冕服。

[5]副、袆（huī）：见《祭义》"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公桑、蚕室"节注[7]。

[6]圭瓒（zàn）：舀郁鬯香酒的勺子。此勺的专名叫"瓒"，以圭为柄称"圭瓒"。祼（guàn）尸：主人向尸献酒，尸接过酒不饮，灌地降神。祼，祭名。以香酒灌地而求神。

[7]大宗：孔疏："主宗庙礼者。"璋瓒：舀郁鬯酒之勺，以璋为柄称"璋瓒"。亚：第二次。

[8]纼（zhèn）：穿过牛鼻的牵牛绳。

[9]刍（chú）：刍稿，庄稼的秸秆，杀牲时用来垫在地下。

[10]盎：盎齐。见《礼运》"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礼也"节注[17]。

[11]涚（shuì）：过滤。水：明水，即露水。

[12]哜（jì）：尝。

【译文】

所以在祭祀前的十一天，宫宰要郑重告诫夫人进行斋戒，夫人也要先散斋七天，再致斋三天。致斋时国君在自己的正寝，夫人也在自己的正寝，祭祀当天才会合于太庙。

国君身穿丝质礼服头戴冠冕站在阼阶，夫人头戴首饰身穿画有雉鸡图案的礼服站在东房。国君手执圭瓒舀郁鬯酒给尸行祼礼，主持祭礼的大宗手执璋瓒舀郁鬯酒给尸第二次行祼礼。到了迎牲入庙时，国君拉绳牵着牛，卿大夫跟从在后，士抱着秸秆，同宗的妇人们捧着盎齐酒跟从在夫人身后，夫人将过滤过的明水兑入盎齐酒献给尸。国君亲执鸾刀割取牲肉献给尸品尝，夫人手执盛酱的豆献给尸。这就叫“夫妇一起亲自举行祭祀”。

及入舞，君执干戚就舞位[1]。君为东上，冕而总干[2]，率其群臣以乐皇尸[3]。是故天子之祭也，与天下乐之；诸侯之祭也，与竟内乐之[4]。冕而总干，率其群臣以乐皇尸。此与竟内乐之之义也。

【注释】

[1]干戚：武舞所执的舞具。干，盾牌。戚，斧。

[2]总（zǒng）：持，执。

[3]皇尸：充当先君的尸。这是尊称。

[4]竟：通“境”。下同。

【译文】

等到进入宗庙跳舞时，国君手执盾牌和斧站到舞位上。国君站在东边的上位，头戴冠冕，手执盾牌，率领群臣跳舞，让充当先王的尸快乐开心。因此天子的祭祀，与天下的百姓同乐；诸侯的祭祀，与境内的百姓同乐。诸侯头戴冠冕，手执盾牌，率领群臣跳舞，让充当先王的尸快乐开心。这就是与境内百姓同乐的意思。

夫祭有三重焉：献之属莫重于祼[1]，声莫重于升歌[2]，舞莫重于《武宿夜》[3]。此周道也。凡三道者，所以假于外而以增君子之志也，故与志进退：志轻则亦轻，志重则亦重。轻其志而求外之重也，虽圣人弗能得也。是故君子之祭也，必身自尽也，所以明重也。道之以礼，以奉三重而荐诸皇尸，此圣人之道也。

【注释】

[1]献之属莫重于祼（guàn）：祼礼是献酒之礼以祼为起始，以祼为最重要。祼，见本篇“是故先期旬有一日”节注[6]。

[2]声莫重于升歌：升歌，指歌者登堂歌唱《清庙》，这是祭祀中音乐演奏与歌唱的起始，是祭礼中最重要的音乐演奏与歌唱。

[3]《武宿夜》：孔疏引皇氏云：“武王伐纣，至于商郊，停止宿夜，士卒皆欢乐歌舞以待旦，因名。”《武宿夜》，是祭祀《武》舞的起始，《武》舞共六段，此段最为重要。

【译文】

祭祀中有三项礼仪最为重要：献酒之礼以祼为起始，没有比祼礼更重要的了；声乐中以登堂歌唱《清庙》为起始，没有比歌唱《清庙》更

重要的了；舞蹈中以跳《武宿夜》为起始，没有比跳《武宿夜》更重要的了。这是周代的祭祀之道。这三项礼仪，都是借助外力以增强君子敬仰神灵的心志，所以敬仰神灵的心志与祭祀典礼是同进同退的：如果敬仰神灵的心志轻，则祭典也就会轻忽，如果敬仰神灵的心志重，则祭典也会庄重。如果敬仰神灵的心志轻忽却希望外部的祭典庄重，那即使是圣人也是做不到的。所以君子举行祭祀，一定要亲自尽心尽力去做，这样就表明了敬仰神灵的心志很重。按照礼的教导，将最为重要的三项礼仪进献给皇尸，这就是圣人的祭祀之道。

夫祭有馂[1]，馂者，祭之末也，不可不知也。是故古之人有言曰“善终者如始”，馂其是已。是故古之君子曰“尸亦馂鬼神之余”也[2]，惠术也[3]，可以观政矣。是故尸谡[4]，君与卿四人馂。君起，大夫六人馂，臣馂君之余也。大夫起，士八人馂，贱馂贵之余也。士起，各执其具以出，陈于堂下，百官进[5]，彻之[6]，下馂上之余也。凡馂之道，每变以众，所以别贵贱之等，而兴施惠之象也。是故以四簋黍，见其修于庙中也[7]。庙中者，竟内之象也。祭者，泽之大者也。是故上有大泽，则惠必及下，顾上先下后耳，非上积重而下有冻馁之民也[8]。是故上有大泽，则民夫人待于下流，知惠之必将至也，由馂见之矣。故曰：“可以观政矣。”

【注释】

[1]馂（jùn）：吃剩余的食物。

[2]尸亦馂鬼神之余：孙希旦说：“鬼神享气，朝践时先荐腥、爓（xún），至馈食，尸乃食之，故曰。”即祭祀时要先向鬼神献

血腥、献焫肉，燔燎以由鬼神享用，到馈食时再向尸进献祭品，尸是在吃鬼神享用过的食物。

[3]术：孔疏：“犹法也。”

[4]谡（sù）：起身。

[5]百官：指参与祭事之百官。进：郑注：“当为‘馂’，声之误也。”

[6]彻：撤去，撤除。此句孔疏：“谓有祭事之百官馂讫，各彻其器而乃去之。”

[7]修：《释文》一本作“徧（遍）”，朱彬《训纂》引王念孙云：“作‘遍’者是也。遍于庙中，谓神惠遍及于庙中也。”

[8]冻馁（něi）：寒冷与饥饿。

【译文】

祭祀中有吃祭品的剩余食物的礼仪，吃祭品的剩余食物在祭礼的最后进行，不可不知其义。因此古人有这样的话“好的结束如同开始一样重要”，吃祭品的剩余食物就是这样的。所以古代的君子说“尸也要吃鬼神受祭后吃剩的食物”，这是一种施予恩惠的方法，可以从中观察国家的政教。所以受祭后尸吃完祭品食物起身，国君和卿四人吃尸剩下的祭品食物。国君吃完起身，大夫六人吃国君剩下的祭品食物，就是臣下吃国君吃剩的祭品食物。大夫吃完起身，士八人吃大夫剩下的祭品食物，就是贱者吃贵者剩下的祭品食物。士吃完起身，各自拿着豆、笾等食具出来，陈列在堂下，参与祭事的百官入内吃剩下的祭品食物，吃完就撤掉，这就是下级吃上级剩下的祭品食物。吃剩余祭品食物的方法，每变换一次吃祭品剩余食物的人数就增加一次，这是用以区别贵贱等级，同

时表示施予恩惠的对象越来越多。所以，用四个盛着黍米的簋，请大家吃祭品的剩余食物，就表现出在宗庙祭祀中遍施恩惠。庙中，就是整个国境之内的象征。祭祀，是神灵所布施的恩泽中最为重大的。所以在上位的人获得了神灵所布施的大恩泽，就必定施惠于下，只不过是上层者先得到而下层者后得到，并不是上层在积聚财富奢靡而下层却有冻饿之民。所以上层者获得了神灵所布施的大恩泽，身处下游的民众就会人人都在等待，知道神灵所布施的恩惠也一定会来到，这一点通过吃祭品剩余的食物这件事就能看出来。所以说："可以从中观察出国家的政教。"

夫祭之为物大矣[1]，其兴物备矣[2]。顺以备者也，其教之本与？是故君子之教也，外则教之以尊其君长，内则教之以孝于其亲。是故明君在上，则诸臣服从；崇祀宗庙、社稷，则子孙顺孝。尽其道，端其义[3]，而教生焉。是故君子之事君也，必身行之。所不安于上，则不以使下；所恶于下，则不以事上。非诸人，行诸己，非教之道也。是故君子之教也，必由其本，顺之至也，祭其是与？故曰："祭者，教之本也已。"

【注释】

[1]为物：郑注："犹为礼也。"

[2]兴物：即进献种种祭品。

[3]尽其道，端其义：孔疏："尽其事上之道，又端正君臣上下之义。"

【译文】

祭祀作为礼是非常重要的，祭祀进献的祭品要完备。顺应礼仪而备办祭品，这就是教化的根本吧？所以君子施行教化，在外要教导民众尊敬君长，在内要教导民众孝顺双亲。所以圣明的国君在上，所有臣子就会服从；以崇敬的心情祭祀宗庙、社稷，那么子孙就会孝顺。尽心竭力事奉尊上，端正君臣上下等级之义，这样教化就产生了。所以君子事奉国君，一定要亲身实行。上级所做的事自己感到不够安妥，就不能以此施行于下；下级所为不好的事，让自己感到可憎可恶，就不能以此对待上级。非难别人的行为不对，自己还去做那样的行为，这不是正确的教导人的方法。所以君子的教化，一定要从根本出发，做到最为顺乎情理，这就是祭祀的方法吧？所以说："祭祀，是教化的根本。"

夫祭有十伦焉[1]：见事鬼神之道焉[2]，见君臣之义焉，见父子之伦焉，见贵贱之等焉，见亲疏之杀焉[3]，见爵赏之施焉，见夫妇之别焉，见政事之均焉，见长幼之序焉，见上下之际焉。此之谓十伦。

【注释】

[1]伦：郑注："犹义也。"孙希旦说："谓义理之次序也。"这是对祭祀意义的排序。

[2]见：同"现"。下同。

[3]杀（shài）：等差，差别。

【译文】

祭祀有十种意义：一是体现与鬼神交接并事奉鬼神的方法，二是体现君臣关系的义理，三是体现父子关系的意义，四是体现贵贱尊卑的等

级，五是体现亲属关系远近的差异，六是体现爵级赏赐的施行，七是体现夫妇的区别，八是体现政事的均平原则，九是体现年长年幼次第有序，十是体现上下之间有分有联的关系。这就是祭祀的十种意义。

铺筵，设同几[1]，为依神也。诏祝于室[2]，而出于祊[3]。此交神明之道也。

【注释】

[1]几：几案。从此句至结尾，是对上文“十伦”的具体说明。

[2]诏祝：由祝官通过尸向神灵报告。

[3]祊（bēng）：郑注：“谓索祭。”指因为不能确定神灵所在，所以在庙门外举行祭祀，且不只在一处设祭。

【译文】

祭祀时为父母的神灵铺设同一张席子，设置同一几案，这是为了使神灵有所凭依。先由祝官在室内向神灵致辞报告，又在庙门外向神灵致辞祝告。这是和神灵交接的方法。

君迎牲而不迎尸，别嫌也。尸在庙门外则疑于臣[1]，在庙中则全于君；君在庙门外则疑于君，入庙门则全于臣，全于子。是故不出者，明君臣之义也。

【注释】

[1]尸在庙门外则疑于臣：充当先君之尸者，本为国君之臣，只有进入庙门后才能被看作是先君的象征，否则仍比拟为臣。疑，通“拟”。下同。

【译文】

祭祀时，国君走出庙门迎接牺牲，但不出庙门去迎接尸，这是为了避嫌。因为尸在庙门外仍然要被看作是臣，在庙中就完全是先君了；国君在庙门外仍然是国君，进入庙内就完全是臣、完全是子了。所以国君不出庙门去迎接尸，这是为了体现君臣身份的义理。

夫祭之道，孙为王父尸，所使为尸者，于祭者子行也[1]。父北面而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也。此父子之伦也。

【注释】

[1]子行（háng）：充当尸的人为死者之孙，对主祭者而言就是儿子辈。祭祖时要用孙子辈为尸，因为二者昭穆相同。

【译文】

祭祀的方法，由孙辈充当祖父的尸，充当尸的人，对于祭祀者而言就是子辈。祭祀者要面朝北去事奉尸，是为了体现儿子事奉父亲的道理。这就是父子关系的意义。

尸饮五[1]，君洗玉爵献卿[2]；尸饮七，以瑶爵献大夫；尸饮九，以散爵献士及群有司。皆以齿，明尊卑之等也。

【注释】

[1]尸饮五：向尸献酒，最初两献为向尸行祼礼，尸奠祭而不饮；再次两献为朝践之礼（向尸进献血腥）时献酒，为尸馈食时主人再献酒，此为“尸饮五”。然后主妇酳（yìn）尸，即献酒让尸漱口，宾长献尸，此即“尸饮七”。“尸饮九”指七献后长宾、长兄弟再向尸献酒。

[2]玉爵：以玉为饰之爵。后文的“瑶爵”是以瑶（美玉）为饰之爵，“散爵”是以璧为饰之爵。

【译文】

尸接受饮酒五次后，国君要用洗净的玉爵向卿献酒；尸接受饮酒七次后，国君要用瑶爵向大夫献酒；尸接受饮酒九次后，国君要用散爵向士和执事人员献酒。献酒时都按年龄大小排序，这体现了贵贱尊卑等级的意义。

夫祭有昭穆，昭穆者，所以别父子、远近、长幼、亲疏之序而无乱也。是故有事于大庙，则群昭群穆咸在而不失其伦[1]。此之谓亲疏之杀也。

【注释】

[1]群昭群穆咸在：郑注：“同宗父子皆来。”

【译文】

祭祀要按昭穆制度排位，昭穆，就是用来区别父子、远近、长幼、亲疏的关系而不会发生混乱。所以在太庙中举行祭祀时，同宗中所有的昭辈和穆辈都在，但不会发生排位次序的紊乱。这就是体现亲属关系远近的差异。

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禄有功，必赐爵禄于大庙，示不敢专也。故祭之日，一献[1]，君降立于阼阶之南，南乡，所命北面，史由君右执策命之，再拜稽首，受书以归，而舍奠于其庙[2]。此爵赏之施也。

【注释】

[1]一献：指第一次酳尸之后，即前文“尸饮五”后的酳尸。

[2]舍奠：即“释奠”。“奠”是非时之祭。

【译文】

古时贤明的国君对有德之人颁授爵位、对有功之人加给俸禄，赐爵加禄一定要在太庙举行，表示国君禀告先祖而不敢独断专行。所以在祭祀的那天，第一次酳尸后，国君就从堂上下来，站在阼阶的南边，面朝南，接受册命封赏者面朝北，史官站在国君的右边，手执册封文书宣读君命，接受册命封赏者两拜磕头，接受册命文书，回家后在家庙中进行祭奠禀告祖宗。这就是爵级赏赐的施行。

君卷冕立于阼[1]，夫人副、袆立于东房。夫人荐豆执校[2]，执醴授之执镫[3]；尸酢夫人执柄[4]，夫人受尸执足[5]。夫妇相授受，不相袭处，酢必易爵。明夫妇之别也。

【注释】

[1]卷（gǔn）冕：即衮冕，穿衮衣、带冠冕。

[2]校：指豆下中央的高脚，可用手握住。

[3]镫（dēng）：豆足，豆的圆形底座。

[4]尸酢夫人：尸回敬夫人酒。柄：爵为雀形，以其尾部为柄。

[5]受：或本作“授”，阮元《十三经注疏》本已据多本及孔疏改为“受”。

【译文】

国君身穿衮服、头戴冕站在阼阶上，夫人头戴首饰、身穿画有雉鸡图案的礼服站在东房。夫人向尸进献豆时，手握豆的高脚，执醴酒者把豆交给夫人时，手捧着豆的底座；尸向夫人回敬酒时，手执爵的柄，夫人接受尸的敬酒时，手执爵的足。夫妇之间授受祭器，不能执同一部位，夫妇互相敬酒，回敬对方时一定要另换一爵。这体现夫妇之间是有别的。

凡为俎者，以骨为主。骨有贵贱，殷人贵髀[1]，周人贵肩，凡前贵于后。俎者，所以明祭之必有惠也。是故贵者取贵骨，贱者取贱骨，贵者不重，贱者不虚，示均也。惠均则政行，政行则事成，事成则功立。功之所以立者，不可不知也。俎者，所以明惠之必均也。善为政者如此。故曰：“见政事之均焉。”

【注释】

[1]髀（bì）：大腿骨。

【译文】

凡是祭祀时盛放于俎中的牺牲之肉，以牲骨为主。骨有贵贱之分，殷人以大腿骨为贵，周人以前部的肩骨为贵，牲体前面部位的骨都贵于后面部位的骨。以俎盛放牲肉，是为了表明参与祭祀就一定会予以恩惠。所以祭祀后高贵者取贵骨，低贱者取贱骨；高贵者不拿双份，低贱者也不空着手，这是表示平均。施予恩惠能平均，政令就能推行；政令能够推行，事情就能办成；事情可以办成，功业就能建立。功业之所以得以建立，其原因不可不知。以俎盛放牲肉，就是要表明施予恩惠一定是公平公正的。善于治国为政者就是这样做的，所以说："祭祀可以体现政事的均平原则。"

凡赐爵[1]，昭为一，穆为一。昭与昭齿，穆与穆齿。凡群有司皆以齿[2]。此之谓长幼有序。

【注释】

[1]赐爵：孔疏："爵，酒爵也。谓祭祀旅酬时，赐助祭者酒爵。"

[2]群有司：指来宾及执事者。

【译文】

祭祀至旅酬行礼时向众人敬酒，参加祭礼的亲属昭辈排为一列，穆

辈排为一列。昭辈之间按年龄大小排序，穆辈之间按年龄大小排序。凡是参加祭祀的来宾及执事者也都按年龄大小排序。这就叫做年长年幼次第有序。

夫祭有畀煇、胞、翟、阍者[1]，惠下之道也，唯有德之君为能行此。明足以见之，仁足以与之。畀之为言与也，能以其余畀其下者也。煇者，甲吏之贱者也；胞者，肉吏之贱者也；翟者，乐吏之贱者也；阍者，守门之贱者也。古者不使刑人守门。此四守者，吏之至贱者也。尸又至尊，以至尊既祭之末而不忘至贱，而以其余畀之，是故明君在上，则竟内之民无冻馁者矣。此之谓上下之际。

【注释】

[1]畀（bì）：赐给。煇：郑注即《周礼》之“韗”（yùn），“谓韗磔皮革之官”。胞：通“庖”，掌切割牲肉的人。翟（dí）：管乐舞的人。阍（hūn）：守门人。

【译文】

祭祀结束时，要把祭品中剩余的食物分给煇、庖、翟、阍，这是给下人施予恩惠的办法，只有有德的国君才能这么做。他的明智使他足以注意到这一点，他的仁慈使他足以做到这一点。畀，是赐予的意思，就是能把多余的东西赐予下人。煇，是掌管制作皮甲事务的贱者；庖，是职掌屠宰事务的贱者；翟，是掌管乐舞事务的贱者；阍，是掌管守门事务的贱者。古时候是不让受过刑的人守门的。这四种职务，都是小吏中最低贱的。而尸又是祭祀中最为尊贵的，在为最为尊贵者举行祭礼后，末了能不忘记最低贱的人，并将祭品中剩余的食物赐给他们，所以就表

明了国君身居上位，而境内的百姓没有受冻挨饿的。这是体现上下之间有分有联的关系。

凡祭有四时：春祭曰“礿”，夏祭曰“禘”，秋祭曰“尝”，冬祭曰“烝”。礿、禘，阳义也；尝、烝，阴义也。禘者，阳之盛也，尝者，阴之盛也，故曰：“莫重于禘、尝。”古者于禘也，发爵赐服，顺阳义也；于尝也，出田邑，发秋政[1]，顺阴义也。故《记》曰：“尝之日，发公室[2]，示赏也。”草艾则墨[3]，未发秋政，则民弗敢草也[4]。故曰：“禘、尝之义大矣，治国之本也，不可不知也。”明其义者，君也；能其事者，臣也。不明其义，君人不全；不能其事，为臣不全。

【注释】

[1]秋政：孙希旦说：“谓刑杀之政也。”

[2]发公室：分发公室的财货来赏赐。

[3]艾（yì）：通“刈”，割。墨：墨刑，即在脸部刺字。是“五刑”中最轻之刑。

[4]弗敢草也：《训纂》引王引之说，“弗敢”下脱“艾”字。

【译文】

凡宗庙祭祀分四时进行：春祭叫“礿”，夏祭叫“禘”，秋祭叫“尝”，冬祭叫“烝”。礿祭和禘祭，都依顺阳气之义；尝祭和烝祭，都依顺阴气之义。禘祭在阳气最盛之时举行，尝祭在阴气最盛之时举行，所以说：“没有比禘祭、尝祭更重要的。”古时候举行禘祭时，要颁授爵位赏

赐车服，这就是顺应阳气的意义；举行尝祭时要分出田土乡邑，颁布秋季刑杀之政，这就是顺应阴气的意义。所以《记》说："尝祭之日，要拿出公家的财货分发，以示赏赐。"到了可以割草的时候，就可以施行小刑，比如墨刑，尚未颁布秋季刑杀之政时，老百姓就不敢割草。所以说："禘祭、尝祭意义重大，乃是治国的根本，不可不知。"能够了解禘祭、尝祭的意义的，是君主；能办好禘祭、尝祭事务的，是臣子。不能了解禘祭、尝祭的意义，是为君的不足；不能办好禘祭、尝祭事务，是为臣的不足。

夫义者，所以济志也[1]，诸德之发也。是故其德盛者其志厚，其志厚者其义章，其义章者其祭也敬，祭敬则竟内之子孙莫敢不敬矣。是故君子之祭也，必身亲莅之，有故，则使人可也。虽使人也，君不失其义者[2]，君明其义故也。其德薄者其志轻，疑于其义而求祭，使之必敬也弗可得已。祭而不敬，何以为民父母矣！

【注释】

[1]济志：孔疏："言禘、尝之义，若人君明之，所以成就其志。"

[2]君不失其义者：郑注："君虽不自亲祭，祭礼无阙，于君德不损也。"

【译文】

这里所说的意义，是说国君如果了解了禘祭、尝祭的意义，就能够成就他的心志，这也是国君各种德行的发端。所以德行盛大的人，他的心志便一定深厚；心志深厚，就能彰显祭祀的意义；能够彰显祭祀的意

义，祭祀时就会满怀虔敬；祭祀时满怀虔敬，那么境内的百姓就没有人敢不敬顺服从。所以君子对于祭祀，一定要亲自参加，如果有特殊情况让他人代替也是可以的。虽然是由他人代替，但由于君子的虔敬、祭礼的举行而对他的德行并无损失，这就是因为君子明了祭祀的意义的缘故。德行浅薄的人，心志就轻浮，怀疑祭祀的意义，却又有求于祭祀，这种情况下让他必须满怀虔敬地进行祭祀，那是做不到的。祭祀都做不到满怀虔敬，如何能做民众的父母呢！

夫鼎有铭，铭者，自名也，自名以称扬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后世者也。为先祖者，莫不有美焉，莫不有恶焉，铭之义，称美而不称恶。此孝子孝孙之心也，唯贤者能之。铭者，论禩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1]，列于天下，而酌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者也。显扬先祖，所以崇孝也。身比焉，顺也。明示后世，教也。夫铭者，壹称而上下皆得焉耳矣。是故君子之观于铭也，既美其所称，又美其所为。为之者，明足以见之[2]，仁足以与之[3]，知足以利之[4]，可谓贤矣。贤而勿伐[5]，可谓恭矣。

【注释】

[1]禩（zhuàn）：同“撰”，撰述。

[2]明足以见之：孔疏：“谓己有显明之德，足以见先祖之美。”

[3]仁足以与之：孔疏：“谓己有仁恩，故君上足以著先祖之铭与之。”

[4]知足以利之：孔疏：“谓己有智谋，足以利益于己，得上比先祖

也。”

[5]伐：居功夸耀。

【译文】

鼎上铸刻有铭文，铭文，就是自我标记名字，通过自我标记名字而颂扬他的先祖的美名，使先祖的名声彰明显著于后世。作为先祖，没有没美德的，也没有没恶评的，铭文的要义，是赞扬先祖的美德而不称述恶评。这就是孝子孝孙的心意，只有贤者才能做得到。铭文，记述先祖所有的美德、功业、勋劳、奖赏和所获声名荣誉，公布于天下，斟酌挑选后铸刻在祭器上，同时也刻上自己的名字，用铭文祭祀纪念先祖。显扬先祖的美名，就是崇尚弘扬孝道。将自己的名字附刻于其后，是表示对先祖的孝顺。将先祖的美德明白地展示给后世，这是对后人的教导。那么铭文，一次对先祖的称颂而上上下下都有收获。所以君子观看铭文时，既赞美铭文所称颂的内容，又赞美铸刻铭文者的行为。铸刻铭文的人，他的聪明足以看到先祖的美德加以称颂，他的仁爱足以使君上赐给记述其先祖功德的铭文，他的智慧足以使铭文有利于自己和子孙后代，这样的人就可以称得上贤明了。贤明而又不吹嘘夸耀，就可以称得上恭敬谦和了。

故卫孔悝之鼎铭曰[1]：“六月丁亥，公假于大庙[2]。公曰：‘叔舅[3]！乃祖庄叔[4]，左右成公[5]，成公乃命庄叔随难于汉阳，即宫于宗周[6]，奔走无射[7]。’启右献公[8]，献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9]。乃考文叔[10]，兴旧耆欲[11]，作率庆士[12]，躬恤卫国，其勤公家，夙夜不解[13]。民咸曰：‘休哉！’公曰：‘叔舅！予女铭，若纂乃考服。’悝拜稽首，曰：‘对扬以辟之[14]，勤大命[15]，施于烝彝鼎[16]。’”此卫孔悝之鼎铭

也。古之君子，论譔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后世者也，以比其身，以重其国家如此。子孙之守宗庙、社稷者，其先祖无美而称之，是诬也；有善而弗知，不明也；知而弗传，不仁也。此三者，君子之所耻也。

【注释】

[1]孔悝（kuī）：卫国大夫。卫国太子蒯聩（kuǎi kuì）发动政变，为了夺取君位劫持孔悝，强迫孔悝立他为君，史称“庄公”。

[2]假（gé）：到。大庙：卫国的始祖庙。大，同“太”。

[3]叔舅：对异姓之臣的尊称。孔悝是卫庄公的外甥，故称“叔舅”。

[4]庄叔：指卫大夫孔达，孔悝的七世祖。

[5]左右：孔疏：“助也。”成公：卫成公，名郑。

[6]“成公”二句：卫成公三年（632），晋伐卫，卫成公逃难到楚国。此后，卫成公复国，又杀其弟叔武，被晋人押往京师囚禁。汉阳，汉水之北，为楚地。宫，宫室。此指囚禁于深宫。宗周，东都洛邑。

[7]射（yì）：同“斁”，厌倦。

[8]献公：卫成公之曾孙，卫定公之子，名衎（kàn）。在位其间被大夫孙文子赶出卫国，逃到齐国，十二年后复国。

[9]成叔：庄叔之孙，孔悝的五世祖。纂（zuǎn）：继承。服：事。

[10]考：父亲。文叔：卫国大夫孔圉，孔悝的父亲。

[11]兴旧耆欲：孔疏：“能兴行先祖旧德嗜欲所为。”耆欲，即嗜欲，指志向。

[12]庆士：孙希旦引应镛说：“卿士也。”

[13]解：通“懈”。

[14]对扬以辟（pì）之：郑注：“对，遂也。辟，明也。言遂扬君命，以明我先祖之德也。”

[15]勤大命：孔疏：“言己勤行君之大命。”

[16]彝：泛指古代祭祀所用的礼器。

【译文】

所以，卫国大夫孔悝的鼎上的铭文为：“六月丁亥，卫公来到太庙。卫公说：‘叔舅！你的先祖庄叔曾辅佐我的先祖成公，成公曾命庄叔随他一同逃难到汉水之北，后来成公被囚禁在京师宫中，庄叔往返奔走不知疲倦。’后有你的先祖成叔辅导、佐助我的先祖献公，献公命令成叔继承先祖庄叔的事业。你的父亲文叔，兴起先祖旧时的志向，为卿士们做出表率，亲身为卫国忧虑操心，为国家之事辛勤工作，日日夜夜都不懈怠。百姓都称赞他说：‘真好啊！’卫公又说：‘叔舅！现在给你这篇铭文，你要继承你父亲的事业。’孔悝于是拜手叩头行礼说：‘我将称颂赞扬国君的命令，彰显先祖的美德，辛勤地执行国君的命令，把这些铭文都刻铸在烝祭的彝鼎上。’”这就是卫国大夫孔悝鼎上的铭文。古代的君子为文论述先祖的美德，而使其昭著于后世，并将自己的名字附于其下，这说明他是如此地看重自己的国家。子孙们守卫着自己的宗庙、社稷，如果说其先祖没有美德可以称颂，那是诬枉；如果先祖有美德自

己却不知道，那就是愚暗；知道先祖的美德而不能使之流传于后世，那就是不仁。这三种情形，都是君子感到耻辱的。

昔者周公旦有勋劳于天下[1]，周公既没，成王、康王追念周公之所以勋劳者，而欲尊鲁，故赐之以重祭。外祭则郊、社是也，内祭则大尝、禘是也[2]。夫大尝、禘，升歌《清庙》[3]，下而管《象》，朱干玉戚以舞《大武》，八佾以舞《大夏》[4]，此天子之乐也。康周公[5]，故以赐鲁也。子孙纂之，至于今不废，所以明周公之德，而又以重其国也。

【注释】

[1]周公旦：姓姬名旦。周武王死后，成王年纪尚幼，周公摄政，平定了叛乱，建立东都洛邑，分封诸侯，制礼作乐，建立典章制度，使政局得以稳定，国家得到发展。

[2]“外祭”二句：孙希旦说：“诸侯皆得社与大祫，惟不得郊与大禘。此因郊而并言‘社’，因禘而并言‘尝’耳。”大禘，大祭始祖以下列祖列宗的典礼。据考证，鲁国可以进行郊、禘之祭是鲁惠公以后的僭越，假托出于周天子的特许。

[3]《清庙》：与后文“《象》”、“《大武》”，见《文王世子》“天子视学”节注[11][13][14]。《大夏》，见《乐记》“大章”节注[4]。

[4]八佾（yì）：天子的乐舞行列。八人为一列，“八佾”为六十四人。天子八佾，诸侯六佾。

[5]康：郑注："犹褒大也。"

【译文】

从前，周公旦有功勋于天下，周公去世后，成王、康王追念周公的丰功伟绩，而想要对周公的封国鲁国表示格外的尊崇，所以特赐鲁国可以举行重大的祭祀典礼。外祭，可以南郊祭天、祭社神；内祭，太庙祭祀可以举行大尝、大禘。大尝、大禘周公时，乐人登堂唱《清庙》，下堂乐队用管乐演奏《象》，舞者手执红色的盾和玉制的斧跳《大武》舞，用八列舞队跳《大夏》舞，这些都是天子才能使用的乐舞。为了褒扬奖掖周公，所以把这些赐给了鲁国。周公的子孙继承了这些，直到今天仍不废弃，就是为了彰显周公的功德，同时也显现了本国的重要地位。

经解第二十六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经解'者，以其记'六艺'政教之得失也。"

所谓"'六艺'政教之得失"，指《诗》、《书》、《乐》、《易》、《礼》、《春秋》"六经"在政治教化的功能。皇侃认为，"六经"教化虽然各自有别，但总体都是以礼为本，所以作记者录入于礼。其实，本篇只有首节内容与"经解"相关，其他文字或记天子之德，或记霸王四器，或记治国之本莫若隆礼等，与"经"并无直接的关系。

孔子曰："入其国，其教可知也。其为人也，温柔、敦厚，《诗》教也[1]；疏通、知远，《书》教也[2]；广博、易良，《乐》教也[3]；絜静、精微，《易》教也[4]；恭俭、庄敬，《礼》教也[5]；属辞、比事，《春秋》教也[6]。故《诗》之失[7]，愚；《书》之失，诬；《乐》之失，奢；《易》之失，贼；《礼》之失，烦；《春秋》之失，乱。其为人也，温柔、敦厚而不愚，则深于《诗》者也[8]；疏通、知远而不诬，则深于《书》者也；广博、易良而不奢，则深于《乐》者也；絜静、精微而不贼，则深于《易》者也；恭俭、庄敬而不烦，则深于《礼》者也；属辞、比事而不乱，则深于《春秋》者也。"

【注释】

[1]温柔、敦厚，《诗》教也：孔疏："《诗》依违讽谏，不指切事情。"

[2]疏通、知远，《书》教也：孔疏："《书》录帝王言诰，举其大纲。事非繁密，是疏通。上知帝皇之世，是知远也。"

[3]广博、易良，《乐》教也：孔疏："《乐》以和通为体，无所不用，是广博。简易良善，使人从化，是易良。"

[4]絜静、精微，《易》教也：孔疏："《易》之于人，正则获吉，邪则获凶，不为淫滥，是絜静。穷理尽性，言入秋毫，是精微。"絜，通"洁"。

[5]恭俭、庄敬，《礼》教也：孔疏："《礼》以恭逊、节俭、齐庄、敬慎为本，若人能恭敬节俭，是礼之教也。"

[6]属（zhǔ）辞、比（bì）事，《春秋》教也：孔疏："《春秋》聚合会同之辞，是属辞。比次褒贬之事，是比事也。"属，连缀。比，排比。

[7]失：指过度强调而不能节制平衡各种教化功能，便会有所缺失。

[8]深于《诗》：孔疏："深达于《诗》之义理，能以《诗》教民也。"

【译文】

孔子说："进入一个国家，观察民情风俗就可以知道这个国家的教

化如何。国民的为人表现，如果是言语温柔、性情敦厚，那就是《诗》的教化作用；如果是事物通达、知晓古史，那就是《书》的教化作用；如果是和通广博、简易善良，那就是《乐》的教化作用；如果是正邪洁静、精深微妙，那就是《易》的教化作用；如果是恭逊节俭、庄重敬慎，那就是《礼》的教化作用；如果是善于连缀文辞、褒贬排比，那就是《春秋》的教化作用。所以，如果《诗》教失误，会令人愚笨鲁钝；如果《书》教失误，会令人烦苛诬枉；如果《乐》教失误，会令人奢侈淫靡；如果《易》教失误，会令人相互伤害；如果《礼》教失误，会令人繁缛细琐；如果《春秋》教失误，会令人犯上作乱。国民的为人表现，如果能言语温柔、性情敦厚而不愚笨鲁钝，那便是精通《诗》义、以《诗》教民的成果；如果能事物通达、知晓古史而不烦苛诬枉，那便是精通《书》义、以《书》教民的成果；如果能和通广博、简易善良而不奢侈淫靡，那便是精通《乐》义、以《乐》教民的成果；如果能正邪洁静、精深微妙而不相互伤害，那便是精通《易》义、以《易》教民的成果；如果能恭逊节俭、庄重敬慎而不繁缛细琐，那便是精通《礼》义、以《礼》教民的成果；如果能连缀文辞、褒贬排比，而不犯上作乱，那便是精通《春秋》之义、以《春秋》教民的成果。”

天子者，与天地参[1]，故德配天地，兼利万物，与日月并明，明照四海，而不遗微小。其在朝廷则道仁圣、礼义之序[2]，燕处则听《雅》、《颂》之音[3]，行步则有环佩之声，升车则有鸾、和之音[4]。居处有礼[5]，进退有度，百官得其宜，万事得其序。《诗》云：“淑人君子，其仪不忒。其仪不忒，正是四国。”[6]此之谓也。

【注释】

[1]参：通“三”。

[2]道（dǎo）：引导。

[3]燕处：退朝而居。《雅》、《颂》：见《乐记》“夫乐者，乐也”节注[4]。

[4]鸾、和：鸾与和，都是马车上的装饰性的车铃，随着马跑车动而鸣响。

[5]居处：指在朝廷上及退朝而居。

[6]“《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曹风·鸤鸠》。忒（tè），差错。

【译文】

天子，与天、地并列而三，所以天子的德行与天地相配，恩泽普及万物，光芒与日月齐明，光照四海而不遗漏任何微小之处。天子在朝廷，就用仁圣、礼义的规范来引导臣下；退朝而居时，就欣赏《雅》、《颂》之乐；迈步行走时，佩戴的玉环、玉佩伴随着脚步而发声；登车上路时，马车上的鸾铃、和铃伴随着车马行进而鸣响。在朝廷、在居所行为都合乎礼仪，进退举止皆有法度，让百官各得其所，万事都井然有序。《诗经·曹风·鸤鸠》说：“那善良的君子，他的仪表美好无差错。他的仪表美好无差错，可以作为四方各国的表率。”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发号出令而民说谓之“和”[1]，上下相亲谓之“仁”，民不求其所欲而得之谓之“信”，除去天地之害谓之“义”。义与信，和与仁，霸、王之器也。有治民之意而无其器，则不成。

【注释】

[1]说（yuè）：同“悦”。

【译文】

发号施令而人们感到喜悦就称为“和”，上下之间相亲相爱就称为“仁”，人们不须提出要求便能得到想要的东西就称为“信”，去除天地之间的灾害就称为“义”。义与信，和与仁，是霸者、王者治理天下的工具。有治理人们的意愿却没有治理的工具，那是不能成功的。

礼之于正国也，犹衡之于轻重也，绳墨之于曲直也，规矩之于方圜也。故衡诚县[1]，不可欺以轻重；绳墨诚陈，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圜；君子审礼，不可诬以奸诈。是故隆礼、由礼[2]，谓之有方之士；不隆礼、不由礼，谓之无方之民，敬让之道也。故以奉宗庙则敬，以入朝廷则贵贱有位，以处室家则父子亲，兄弟和，以处乡、里则长幼有序。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于礼。”此之谓也。

【注释】

[1]县（xuán）：同“悬”。

[2]隆礼、由礼：孔疏：“隆，盛也。由，行也。”

【译文】

礼对于治理国家的作用，就如同秤对于度量轻重，墨斗线绳对于测量曲直，圆规矩尺对于画方画圆。所以把秤实实在在地挂上，度量轻重

有了标准就不能任意欺骗人；把墨斗线绳实实在在地拉开，测量曲直有了标准就不能任意欺骗人；把圆规矩尺实实在在地陈设，画方画圆有了标准就不能任意欺骗人；君子明礼、懂礼，就无法以奸诈来欺骗他。所以重视礼、践行礼的，称为有道之人；不重视礼、不践行礼的，称为无道之人，这就是恭敬谦让之道。所以以礼来奉事宗庙祖先，就会以崇敬之心行事；让礼进入朝廷，就能使百官各有其位，贵贱各得其所；以礼来管理家庭，就能使父子相亲、兄弟和睦；以礼来治理乡里，就能使长幼有序。孔子说："使君主安心，治理百姓，没有比礼更好的。"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故朝觐之礼，所以明君臣之义也；聘问之礼，所以使诸侯相尊敬也；丧祭之礼，所以明臣子之恩也；乡饮酒之礼，所以明长幼之序也；昏姻之礼，所以明男女之别也。夫礼禁乱之所由生，犹坊止水之所自来也[1]。故以旧坊为无所用而坏之者，必有水败；以旧礼为无所用而去之者，必有乱患。

【注释】

[1]坊：或作"防"，堤防。

【译文】

所以朝觐之礼，是用来明确君臣关系的大义的；聘问之礼，是用来使诸侯之间互相尊敬的；丧祭之礼，是用来表明臣下对君上、人子对父母的感恩之情的；乡饮酒之礼，是用来明确长幼之序的；婚姻之礼，是用来表明男女有别的。礼，用于防止纷乱的发生，就如同堤坝防止水患的发生。所以，如果认为旧的堤坝没有用处而加以破坏，就一定会发生

水患；认为旧礼没有用处而予以废除，就必定发生危乱祸患。

故昏姻之礼废，则夫妇之道苦，而淫辟之罪多矣；乡饮酒之礼废，则长幼之序失，而争斗之狱繁矣；丧祭之礼废，则臣子之恩薄，而倍死、忘生者众矣[1]；聘、觐之礼废，则君臣之位失，诸侯之行恶，而倍畔侵陵之败起矣[2]。

【注释】

[1]倍：通“背”，背弃。

[2]倍畔侵陵：即背叛侵凌。

【译文】

因此，如果废除婚姻之礼，那么夫妇之道就难以顺利维系，而淫乱邪僻的罪恶就会增多；如果废除乡饮酒之礼，那么长幼之序就难以正常维系，而争斗的狱讼就会增多；如果废除丧祭之礼，那么臣下、人子对君上、对父母的恩情就会淡薄丧失，而背叛死者、忘记君父的人就会增多；如果废除聘问、朝觐之礼，那么君臣上下关系就会遭到破坏，诸侯会行乱作恶，而背叛君王、相互侵凌的祸乱就会产生。

故礼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也，是以先王隆之也。《易》曰[1]：“君子慎始，差若豪氂[2]，缪以千里[3]。”此之谓也。

【注释】

[1]《易》：所引之文，今本《周易》无此文。孔疏说“此《周易·系辞》文也”，但今本《系辞传》未见。

[2]豪氂（lí）：形容数量极少。豪，通“毫”。氂，通“厘”。

[3]缪（miù）：错误。

【译文】

所以，礼的教化作用是细微而隐形的，它在邪恶还没形成或产生时就予以防止，让人在不知不觉中日趋善良、远离罪恶，因此先王特别重视它。《周易》上说：“君子慎重地对待事情的起始，一开始的误差仅仅只有一毫一厘，最后导致的错误会有千里那么大。”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哀公问第二十七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哀公问’者，善其问礼，著谥显之也。”

篇名当取首句前三字。哀公，是春秋末期鲁国的鲁哀公。哀公所问主要是二事，一是问礼，二是问政。用哀公问、孔子答的形式阐述为政先礼，礼为政教之本的精神。《大戴礼记》中有《哀公问于孔子》篇，与本篇基本相同。又，《孔子家语·大婚解》与《问礼》，也有相同的内容。

哀公问于孔子曰：“大礼何如？君子之言礼，何其尊也？”孔子曰：“丘也小人，不足以知礼。”君曰：“否，吾子言之也。”孔子曰：“丘闻之，民之所由生，礼为大。非礼无以节事天地之神也，非礼无以辨君臣、上下、长幼之位也，非礼无以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昏姻、疏数之交也[1]。君子以此之为尊敬然，然后以其所能教百姓，不废其会节。有成事，然后治其雕镂、文章、黼黻以嗣[2]。其顺之，然后言其丧筭[3]，备其鼎、俎，设其豕、腊[4]，修其宗庙，岁时以敬祭祀，以序宗族。即安其居，节丑其衣服[5]，卑其宫室，车不雕幾[6]，器不刻镂，食不贰味，以与民同利。昔之君子之行礼者如此。”公曰：“今之君子，胡莫之行也[7]？”孔子曰：“今之君子，好实无厌[8]，淫德不倦，怠

荒敖慢，固民是尽[9]，午其众以伐有道[10]，求得当欲，不以其所。昔之用民者由前，今之用民者由后，今之君子莫为礼也。”

【注释】

[1]疏数（shuò）：交际往来稀疏或密切。

[2]文章：指斑斓的花纹。黼黻（fǔ fú）：见《丧大记》“饰棺”节注[4][6]。以嗣：据《孔子家语·问礼》，此二字当作“以别尊卑上下之等”，文意方通，今从。

[3]丧筭（suàn）：指“五服”的年月数。筭，同“算”。

[4]腊（xī）：干肉。

[5]“即安其居”二句：《大戴礼记·哀公问于孔子》作“则安其居处，丑其衣服”，从。丑，类。

[6]幾（qí）：指雕镂出的凹凸有致的纹饰。

[7]胡：什么，何。

[8]实：指财货。《大戴礼记·哀公问于孔子》作“色”。

[9]固民是尽：孙希旦引陈澔说，“固”是“固获”之义，即以力取得。

[10]午：孔疏：“忤也；忤，违逆也。”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大礼是怎样的呢？君子在谈礼的时候，为什么

要那样尊重？”孔子回答说：“我孔丘只是一个小人物，还不够格知礼呢。”哀公说：“不，还是请您说一说。”孔子答说：“我听说，人们在生存中要依凭的，礼是最重要的。没有礼，就无法按规定事奉天地神灵；没有礼，就无法按地位分辨君臣、上下、长幼；没有礼，就无法按亲疏区别男女、父子、兄弟的关系，以及婚姻、友朋交往的疏密。因此君子对礼是十分尊重的，然后才以自己的能力来教导民众，使他们举行典礼不要错过了时节。有了成效，然后置办雕镂纹饰的礼器、绘有图案的礼服，以区分尊卑上下的等级。百姓都顺从礼仪，然后对居丧的人按照五服的服等计算守丧年月，准备好鼎、俎一类的祭器，置办猪肉、干肉等祭品，修葺宗庙，每年都按时恭敬地举行祭祀，按辈分排定宗族内的长幼次序。安顿好自己的居所，穿着自己应穿的衣服，所住的宫室要合乎标准、低矮一些，乘坐的车子不雕刻凹凸的纹饰，使用的器具不镂铸图案，吃饭也不吃两种菜肴，以表示与民众同甘共苦不奢侈。从前君子就是这样行礼的。”哀公听后又问：“现在的君子为什么不这样做了呢？”孔子说：“现在的君子，喜好财货而贪得无厌，劣迹斑斑而没完没了，荒淫怠惰而态度傲慢，蛮横收敛民财要搜光刮尽，违逆众人的意志而侵伐有道的国家，为了求得自己的私欲，不择手段不讲道理。从前的君子治理民众是按前边说的那样做的，现在的君子治理民众是按后边说的那样做的，现在的君子没有讲礼行礼的了。”

孔子侍坐于哀公。哀公曰：“敢问人道谁为大[1]？”孔子愀然作色而对曰[2]：“君之及此言也，百姓之德也。固臣敢无辞而对[3]？人道政为大。”公曰：“敢问何谓为政？”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君为正，则百姓从政矣。君之所为，百姓之所从也。君所不为，百姓何从？”公曰：“敢问为政如之何？”孔子对曰：“夫妇别，父子亲，君臣严，三者正，则庶物从之矣[4]。”公曰：“寡人虽无似也[5]，愿闻所以行三言之

道，可得闻乎？”孔子对曰：“古之为政，爱人为大。所以治爱人，礼为大。所以治礼，敬为大。敬之至矣，大昏为大[6]，大昏至矣。大昏既至，冕而亲迎，亲之也。亲之也者，亲之也。是故君子兴敬为亲，舍敬，是遗亲也。弗爱不亲，弗敬不正。爱与敬，其政之本与？”

【注释】

[1]人道：治人之道。

[2]愀（qiǎo）然：郑注：“变动貌也。”指脸色变得严肃的样子。

[3]固臣：谦辞。固陋之臣。

[4]庶物：众事。

[5]无似：郑注：“犹言不肖。”

[6]大昏：指国君的婚礼。

【译文】

孔子陪侍在哀公身边。哀公问道：“请问治理人的方法中，什么最为重要？”孔子变了脸色严肃地答道：“国君能问出这样的话来，是百姓的福气。固陋之臣哪敢不回答呢？治理人的方法中，为政最为重要。”哀公问道：“请问什么叫为政呢？”孔子回答说：“政，就是正的意思。国君为正道，百姓就能服从政令。国君的所为，正是百姓所服从的。国君如果不作为，百姓服从些什么呢？”哀公又问：“请问应当如何为政呢？”孔子答道：“夫妇有别，父子相亲，君臣相敬，这三件事摆正了，其他各项事情就都能跟着摆正了。”哀公说：“寡人虽然不肖，但很

想听听怎样实行这三句话的方法，可以说说吗？”孔子答说：“古时候的为政，把爱别人看得最为重要。要做到爱别人，礼最为重要。要做到有礼，恭敬最为重要。最大最高的恭敬，就是国君的大婚典礼。国君的大婚典礼的日子到了，国君要头戴冠冕身穿礼服亲自去迎娶新娘，这是表示对新娘的亲爱之情。表示对新娘的亲爱之情，就是亲爱新娘。所以君子用尊敬表示亲爱，舍弃了尊敬就抛掉了亲爱。没有爱就没有亲，没有敬就没有正。爱与敬，应该是为政的根本吧？”

公曰：“寡人愿有言然。冕而亲迎，不已重乎[1]？”孔子愀然作色而对曰：“合二姓之好[2]，以继先圣之后，以为天地、宗庙、社稷之主，君何谓已重乎？”公曰：“寡人固[3]。不固，焉得闻此言也！寡人欲问，不得其辞，请少进！”孔子曰：“天地不合，万物不生。大昏，万世之嗣也，君何谓已重焉！”孔子遂言曰：“内以治宗庙之礼，足以配天地之神明；出以治直言之礼[4]，足以立上下之敬。物耻足以振之，国耻足以兴之[5]。为政先礼，礼其政之本与！”孔子遂言曰：“昔三代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也，有道。妻也者，亲之主也，敢不敬与？子也者，亲之后也，敢不敬与？君子无不敬也。敬身为大。身也者，亲之枝也，敢不敬与？不能敬其身，是伤其亲；伤其亲，是伤其本；伤其本，枝从而亡。三者，百姓之象也。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6]，君行此三者，则忾乎天下矣[7]，大王之道也[8]。如此，则国家顺矣。”

【注释】

[1]已：郑注：“犹大（tài）也。”即太，甚。

[2]合二姓之好：上古同姓不婚。《曲礼上》有：“取妻不取同姓。”

[3]固：固陋。

[4]直：正。言：政教。

[5]“物耻”二句：孔疏：“谓臣之职事有可耻愧者，其礼足以救之”；“谓君于治国有可耻愧者，其礼足以兴起之也”。振，救。

[6]妃：指配偶。

[7]则忾（xì）乎天下矣：《孔子家语·大昏》作：“则大化忾乎天下矣。”王注：“忾，满也。”朱彬《训纂》引王念孙曰：“忾，训为‘满’，于义为长。”

[8]大王：即古公亶父，周人始祖。大，同“太”。

【译文】

哀公说：“寡人想插一句话。戴着冠冕穿着礼服亲自去迎娶，这不是太隆重了吗？”孔子正色严肃地回答说：“结合两个族姓的婚姻，以继承先圣的后嗣，作为祭祀天地、宗庙、社稷的主持人，国君怎么能说戴着冠冕穿着礼服亲自去迎娶是太隆重了呢？”哀公说：“寡人真是顽固鄙陋。可如果不是顽固鄙陋，怎么能听到您这番话呢！寡人还有想问的，还不知如何措辞，就请您再稍稍继续作些解释吧！”孔子说：“天地阴阳之气不合，万物就不能生长。国君的大婚之礼，就是为了子孙万世的后嗣，国君怎么能说戴着冠冕穿着礼服亲自去迎娶是太隆重了呢！”孔子接着说：“国君大婚后夫妇在家内要共同举行祭祀宗庙之礼，足以与天地日月神明相配；在家外要推行政教、颁布政令，足以建立上下相互敬重的关系。臣子行事中有耻辱有失误，用礼可以来救助纠正；国家事务中有耻辱有失误，用礼可以来重振复兴。为政要以礼为先导，礼乃是为

政的根本啊！”孔子又接着说：“从前夏、商、周三代贤明的君王为政，必定尊敬妻与子，这是有道理的。妻，是祭祀双亲的一主祭，敢不尊敬吗？子，是双亲的后代，敢不尊敬吗？君子是没有不尊敬妻与子的。敬，又以敬爱自身最为重要。因为自己的身体，是从双亲那里分离出来的枝条，怎么敢不敬爱呢？不能敬爱自身，就是伤害双亲；伤害双亲，也就伤害根本；伤害了根本，分离出来的枝条也就跟着灭亡了。自身、妻、子这三者的组合，就是百姓的代表和象征。由敬爱自身推广到敬爱百姓之身，由敬爱己之子推广到敬爱百姓之子，由敬爱自己的配偶推广到敬爱百姓的配偶，国君能做到这三条，那人们就能普沾教化、天下大治，太王亶父就是这样治理国家的。这样，国家发展就顺利了。”

公曰：“敢问何谓敬身？”孔子对曰：“君子过言则民作辞，过动则民作则[1]。君子言不过辞，动不过则，百姓不命而敬恭。如是，则能敬其身，能敬其身，则能成其亲矣[2]。”

【注释】

[1]“君子过言”二句：郑注：“君之言虽过，民犹称其辞；君之行虽过，民犹以为法。”

[2]则能成其亲矣：孙希旦引马晞孟说：“能敬身，则能立身扬名以显父母矣。”

【译文】

哀公问：“请问什么叫敬爱自身呢？”孔子回答说：“君子即使说错了话，百姓还当作是对的；君子即使做错了事，百姓也还当作是法则。

君子如果能够不说错话，不做错事，那么百姓不用下令就能恭恭敬敬地服从。如果能做到这样，就能够敬爱自身，能够敬爱自身，就能够成就双亲的名声了。”

公曰：“敢问何谓成亲[1]？”孔子对曰：“君子也者，人之成名也。百姓归之名，谓之‘君子之子’。是使其亲为君子也，是为成其亲之名也已。”

孔子遂言曰：“古之为政，爱人为大。不能爱人，不能有其身；不能有其身，不能安土；不能安土，不能乐天[2]；不能乐天，不能成其身。”公曰：“敢问何谓成身？”孔子对曰：“不过乎物[3]。”

【注释】

[1]何谓成亲：孔疏：“谓己为君子所生之子，是己之修身，使其亲有君子之名，是修身成其亲也。”

[2]不能乐天：郑注：“不知己过而怨天也。”乐天，指天赐之乐。

[3]不过乎物：孙希旦引朱子说：“《家语》作‘夫其行己也不过乎物，谓之成身。不过乎物，是天道也’。以上下文推之，当从《家语》。”

【译文】

哀公问：“请问什么叫做成就其双亲的名声？”孔子回答说：“被人们称为君子，就是成就的名声。百姓把美名赠送给他，叫他‘君子之子’。这就是说他的父亲是君子，这就是成就了他的父亲的名声。”

孔子接着说："古人为政，把爱人看得最为重要。不能爱人，就不能保有自身；不能保有自身，就不能安全居处；不能安全居处，就不能愉快地享受天赐之乐；不能愉快地享受天赐之乐，就不能成就自身。"哀公又问："请问什么叫做成就自身？"孔子回答说："不逾越事物的天理。"

公曰："敢问君子何贵乎天道也？"孔子对曰："贵其不已。如日月东西相从而不已也，是天道也。不闭其久[1]，是天道也。无为而物成，是天道也。已成而明[2]，是天道也。"

【注释】

[1]不闭其久：孙希旦引朱子说："当从《家语》作'不闭而能久'。"

[2]已成而明：孔疏："言天之生物已能成就，而功之明著。"

【译文】

哀公问："请问君子为什么特别尊重天道？"孔子回答说："尊重它的永不止息。如同太阳、月亮相随从，东升西落永在运行而不止息，这就是天道。不闭塞而又能久久长长，这就是天道。无所作为，而使万物生成，这就是天道。生成万物，而功业明白显著，这就是天道。"

公曰："寡人蠢愚、冥烦[1]，子志之心也[2]。"孔子蹴然辟席而对曰[3]："仁人不过乎物，孝子不过乎物。是故仁人之事亲也如事天，事天如事亲。是故孝子成身。"

公曰：“寡人既闻此言也，无如后罪何？”孔子对曰：“君之及此言也，是臣之福也。”

【注释】

[1]冥烦：不明事理。

[2]志：通“识”，记住。

[3]蹴（cù）然：局促不安的样子。辟（bì）席：离开席位。

【译文】

哀公说：“寡人愚蠢不明事理，您心里也是知道的。”孔子听后不安地离开席位说：“仁人不会逾越事物的天理的，孝子不会逾越事物的天理的。所以，仁人事奉父母如同事奉上天，事奉上天如同事奉父母。所以孝子能够成就自身。”

哀公说：“寡人已经听到这番话了，怕以后仍然会犯错，那可怎么办？”孔子回答说：“国君能说出这样的话，已是臣下的福气了。”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曰：“名曰‘仲尼燕居’者，善其不倦。”

本篇题是摘取篇首句四字。燕居，指无事闲居时。本篇借孔子与子张、子贡、言游的对话，来说明礼的内容、本质、作用和意义。

仲尼燕居，子张、子贡、言游侍[1]，纵言至于礼[2]。子曰：“居！女三人者[3]。吾语女礼，使女以礼周流[4]，无不遍也。”子贡越席而对曰：“敢问何如？”子曰：“敬而不中礼谓之野，恭而不中礼谓之给[5]，勇而不中礼谓之逆。”子曰：“给夺慈仁。”子曰：“师！尔过，而商也不及[6]。子产犹众人之母也[7]，能食之，不能教也。”子贡越席而对曰：“敢问将何以为此中者也？”子曰：“礼乎礼！夫礼，所以制中也。”

【注释】

[1]子张、子贡、言游：子张，即颛孙师，字子张。子贡，端木赐，字子贡。言游，即言偃，字子游。皆孔子弟子。见《檀弓上》节。

[2]纵言：郑注：“泛说事。”

[3]女：通“汝”。

[4]周流：孔疏：“谓周旋流转。”

[5]给（jǐ）：孔疏：“谓捷给，便僻。”指巧舌如簧，逢迎谄媚之貌。

[6]商：孔子弟子子夏的名。

[7]子产：春秋时郑国的执政大夫。

【译文】

孔子闲居在家，子张、子贡、子游在一旁侍立，谈论中说到了礼。孔子说：“你们三人都坐下！我来告诉你们什么是礼，让你们能够周游四方运用礼，不会有不合乎礼的地方。”子贡离开坐席问道：“请问礼是怎样的呢？”孔子说：“貌似敬却不合乎礼的要求，那是鄙俗；貌似恭却不合乎礼的要求，那叫谄媚；貌似勇却不合乎礼的要求，那是逆乱。”孔子又说：“巧言谄媚会搅乱了仁慈。”孔子又说：“师，你做事有点儿过头，而商做事又有点儿不够。子产，好像是众人的母亲，管着大家让他们都能吃饱，可是却不能教育他们。”子贡又离开坐席问道：“请问，要怎样做才能做到适中呢？”孔子说：“礼呀礼！就是要用礼来制约、调节使之适中。”

子贡退，言游进曰：“敢问礼也者，领恶而全好者与[1]？”子曰：“然。”“然则何如？”子曰：“郊、社之义，所以仁鬼神也[2]；尝、禘之礼，所以仁昭穆也；馈、奠之礼，所以仁死丧也；射、乡之礼，所以仁乡党也；食、飨之礼，所以仁宾客也。”子曰：“明乎郊、社之义，

尝、禘之礼，治国其如指诸掌而已乎[3]！是故以之居处有礼，故长幼辨也；以之闺门之内有礼，故三族和也[4]；以之朝廷有礼，故官爵序也；以之田猎有礼，故戎事闲也[5]；以之军旅有礼，故武功成也。是故宫室得其度，量、鼎得其象[6]，味得其时[7]，乐得其节，车得其式[8]，鬼神得其飨，丧纪得其哀，辨说得其党[9]，官得其体，政事得其施。加于身而错于前，凡众之动得其宜。”

【注释】

[1]领恶而全好者与：孔疏：“子游问礼之为体，治去恶事而留全善事者与。”指去除恶事，保留善事。领，治。

[2]仁：孔疏：“谓仁恩，相存念也。”

[3]治国其如指诸掌而已乎：治理国家，大概就像把放在自己手掌上的东西指给别人看一样容易。语出《论语·八佾》：“或问禘之说。子曰：‘不知也。知其说者之于天下也，其如示诸斯乎！’指其掌。”

[4]三族：父、子、孙三代。

[5]闲：通“娴”，娴熟。

[6]量：斗、斛等量器。

[7]味得其时：四时有其相适宜的味道。详见《月令》篇。

[8]式：规格式样。

[9]辨说得其党：即《曲礼下》所言“在官言官，在府言府，在库言库，在朝言朝”之义。

【译文】

子贡退下，子游上前问道：“请问所谓的礼，是不是就是去除丑恶之事而保留美好之事呢？”孔子说：“是的。”子游又问道：“那究竟怎么去做呢？”孔子说：“南郊祭天和祭祀社神的祭礼的意义，是对鬼神表示存念与仁爱；尝祭、禘祭之礼的意义，是对祖先昭穆前辈表示存念与仁爱；馈食、奠祭之礼的意义，是对死者表示存念与仁爱；乡射礼、乡饮酒礼的意义，是对乡党表示存念与仁爱；食礼和飨礼的意义，是对宾客表示存念与仁爱。”孔子接着说：“明白了郊天祭地的意义，知晓了尝祭和禘祭的礼仪，那么治理国家就好像把手掌上的东西拿给人看一样容易！所以，礼到居处，日常居处有礼，长幼就能分辨清楚了；礼到家门，家门之内有礼，父、子、孙三代就能和睦相处了；礼到朝廷，朝廷宫中有礼，官职爵位就守秩序了；礼到田猎，田猎操演有礼，军事训练就娴熟了；礼到军营，军队军营有礼，作战就能成功取胜。所以，因为有礼，宫室的高矮大小建造就有了制度，量器鼎鼐的式样纹饰就有了规范，酸苦辛咸四季的味道就依照时节搭配，管弦丝竹乐器的演奏就有了节拍，乘坐的车辆大小奢简就有了规定，不同的鬼神各自得到了祭飨，五服亲疏的丧事丧主各表哀伤，《诗》《书》《礼》《乐》分辨论述各说义理，设官分职各得尊卑各在其位，布政治事各得其所各司其职。如果人人都将礼施行于自身，并放在所有事的最前面，那么众人的举动行为都能各得其宜。”

子曰：“礼者何也？即事之治也。君子有其事必有其治。治国而无礼，譬犹瞽之无相与，伥伥乎其何之[1]？譬如终夜有求于幽室之中，非

烛何见？若无礼，则手足无所错，耳目无所加，进退、揖让无所制。是故以之居处，长幼失其别，闺门、三族失其和，朝廷、官爵失其序，田猎、戎事失其策，军旅、武功失其制，宫室失其度，量、鼎失其象，味失其时，乐失其节，车失其式，鬼神失其飨，丧纪失其哀，辨说失其党，官失其体，政事失其施。加于身而错于前，凡众之动失其宜，如此，则无以祖洽于众也[2]。”

【注释】

[1]伥伥（chāng）：茫然若失的样子。

[2]祖洽：郑注：“祖，始也。洽，合也。言失礼无以为众倡始，无以和合众。”

【译文】

孔子说：“礼是什么呢？就是对事情的治理处理。君子有要做的事，就有处理这件事的办法。治理国家如果没有礼，那就好像盲人走路而没有引导的人，迷茫中要去向何处呢？又好像整夜在暗室之中寻找什么，没有烛光能看见什么呢？如果没有礼，手脚就不知该往哪儿放，耳朵就不知该听什么，眼睛就不知该看什么，进退、揖让就不知该怎样安排自己的举措。所以，如果居处没有礼，长幼上下就不能辨别；家门之内没有礼，父、子、孙三代就不能和睦相处；朝廷宫中没有礼，官职爵位就没有秩序；没有礼，田猎军事就没有策划；没有礼，军队作战就不能制胜；没有礼，宫室的高低大小就没有了制度；没有礼，量器鼎鼐的式样纹饰就没有了规范；没有礼，酸苦辛咸的味道就没有了依照四季的搭配；没有礼，管弦丝竹乐器的演奏就没有了节拍；没有礼，乘坐的车辆大小奢简就没有了规定；没有礼，不同的鬼神就没有了各自的祭飨；

没有礼，五服亲疏的丧事就没有了丧主各自的哀伤；没有礼，《诗》《书》《礼》《乐》的辩论就没有了各派的义理；没有礼，设官分职就没有了各得其位；没有礼，布政治事就没有了各司其职。如果不能将礼施行于自身，并放在所有事的最前面，那么众人的举动行为都不能各得所宜，这样就不能领导和团结众人了。”

子曰：“慎听之，女三人者！吾语女：礼犹有九焉[1]，大飨有四焉[2]。苟知此矣，虽在畎亩之中[3]，事之，圣人已。两君相见，揖让而入门，入门而县兴[4]，揖让而升堂，升堂而乐阕[5]。下管《象》、《武》[6]，《夏》籥序兴[7]，陈其荐、俎，序其礼乐，备其百官，如此而后，君子知仁焉。行中规[8]，还中矩[9]，和、鸾中《采齐》[10]，客出以《雍》[11]，彻以《振羽》[12]，是故君子无物而不在礼矣。入门而金作，示情也。升歌《清庙》，示德也。下而管《象》，示事也。是故古之君子，不必亲相与言也，以礼乐相示而已。”

【注释】

[1]礼犹有九焉：关于这九项的具体内容，历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2]大飨：诸侯之间举行的飨礼。四焉：孙希旦说，“金作示情，一也。升歌《清庙》示德，二也。下管《象》示事，三也。《武》《夏》籥序兴，四也。”

[3]畎（quǎn）亩：指田间、田野。畎，田间水沟。

[4]县（xuán）：乐悬，古代钟磬一类的乐器。泛代指打击乐。

[5]阕（què）：乐终。

[6]《象》、《武》：歌颂武王伐纣的乐舞，属于武舞。详见《文王世子》“天子视学”节注[13][14]。孔疏：“上少‘升歌《清庙》’之一句。”按，下文有，可知此处亦应有。

[7]《夏》籥（yuè）：郑注：“文舞也。”为歌颂禹的乐舞。籥，古代乐器。其形似笛，跳文舞时手执籥。

[8]行中规：孔疏：“谓曲行。”

[9]还中矩：孔疏：“谓方行。”

[10]《采齐》：乐名。

[11]《雍》：《诗经·周颂》篇章。《论语·八佾》：“三家者以《雍》彻。”孙希旦说：“王飨诸侯，彻（撤）时歌《雍》，宾出奏《肆夏》”；“两君相见，客出奏《雍》，彻（撤）时歌《振羽》”。

[12]《振羽》：《诗经·周颂》作“振鹭”。

【译文】

孔子说：“仔细听好，你们三个人！我来告诉你们，礼，有九项内容，而大飨之礼占了其中的四项。如果能知道这些，即使是在垄亩中种地的农夫，依照这些去行事，也会被作为圣人对待的。两国国君相见，互相揖让进门，进门后用悬挂的钟磬乐器奏乐，再互相揖让而升堂，升堂后音乐演奏结束。乐人在堂上演唱《清庙》，再下堂用管乐演奏并跳《象》、《武》舞，然后《夏》乐奏响，舞队手执籥随乐而跳，此时笾

豆鼎俎盛着饭食牲体等食品一一陈设，礼仪和乐曲按顺序进行，百官们一齐在下守候，这样来访的国君就感受到了主人欢迎的情义。大飨时的礼仪，行走弯道时走出像圆规画的弧线，行走弯拐时走出像矩尺画的方折；行车时车上的銮、铃鸣响与《采齐》乐曲的节奏相协；客人出门时，要演奏乐曲《雍》，撤除宴席时，要演奏乐曲《振羽》，所以君子做事没有一件是不合乎礼的。客人刚一进门，悬挂的铜钟就敲响了，这是表示欢迎的敬意与感情。升堂歌唱《清庙》之诗，这是歌颂文王的崇高德行。下堂用管乐演奏舞曲《象》和《武》，这是表现武王的伐纣大事与功业。所以古代的君子不必亲口互相说话，通过礼乐就可以表情达意了。”

子曰：“礼也者，理也[1]；乐也者，节也[2]。君子无理不动，无节不作。不能《诗》，于礼缪[3]；不能乐，于礼素[4]。薄于德，于礼虚。”子曰：“制度在礼，文为在礼[5]，行之，其在人乎！”子贡越席而对曰：“敢问夔其穷与[6]？”子曰：“古之人与！古之人也。达于礼而不达于乐，谓之‘素’；达于乐而不达于礼，谓之‘偏’。夫夔达于乐而不达于礼，是以传于此名也，古之人也。”

【注释】

[1]礼也者，理也：孔疏：“理，谓道理，言礼者使万事合于道理也。”

[2]乐也者，节也：孔疏：“节，制也，言乐者使万物得其节制。”

[3]缪（miù）：谬误。

[4]素：郑注：“犹质也。”即质朴无文。

[5]文为在礼：孔疏：“人之文章所为，亦在于礼，言礼为制度、文章之本。”

[6]夔（kuí）：舜时的乐官。传说中夔为一足的怪兽。孔子说“是以传于此名”，就是影射“一足”。

【译文】

孔子说：“礼，就是道理；乐，就是节制。如果没有道理，君子就不采取行动；如果没有节制，君子就不演奏音乐。不懂得《诗》，行礼时就会出现谬误；不懂得乐，行礼时就显得寡淡无文。道德浅薄，行礼也虚伪。”孔子说：“说制度是在讲礼，文章是在讲礼，真正实行起礼还是要靠人啊！”子贡离开席位说：“请问夔对礼的理解是不是很少？”孔子回答说：“说的是古人吗！是古代的那个人。通晓礼而不通晓乐，叫‘素’；通晓乐而不通晓礼，叫‘偏’。这个一足的夔，通晓乐却不通晓礼，所以传下这样一个名字，是个古人。”

子张问政。子曰：“师乎！前，吾语女乎！君子明于礼乐，举而错之而已[1]。”子张复问。子曰：“师！尔以为必铺几、筵，升降，酌、献、酬、酢[2]，然后谓之礼乎？尔以为必行缀兆[3]，兴羽籥[4]，作钟鼓，然后谓之乐乎？言而履之，礼也；行而乐之，乐也。君子力此二者，以南面而立，夫是以天下太平也。诸侯朝，万物服体[5]，而百官莫敢不承事矣。礼之所兴，众之所治也；礼之所废，众之所乱也。目巧之室[6]，则有奥、阼[7]，席则有上下，车则有左右，行则有随，立则有序，古之义也。室而无奥、阼，则乱于堂、室也；席而无上下，则乱于

席上也；车而无左右，则乱于车也；行而无随，则乱于涂也；立而无序，则乱于位也。昔圣帝、明王、诸侯，辨贵贱、长幼、远近、男女、外内，莫敢相逾越，皆由此涂出也。”三子者，既得闻此言也于夫子，昭然若发矇矣[8]。

【注释】

[1]错：通“措”。郑注：“犹施行也。”

[2]酌、献、酬、酢：见《乐记》“文侯曰：敢问溺音何从出也”节注[9]。

[3]缀兆：跳舞时行列的位置和进退的范围。

[4]羽籥（yuè）：跳文舞时的舞具。见《文王世子》“凡学世子及学士”节注[3]。

[5]万物服体：孙希旦说：“言万事莫不顺其理也。”

[6]目巧：只凭眼力所视之巧设计建造，不讲究严格的规矩。

[7]奥：室内的西南角，是室内最尊的位置。阼：堂前东阶。主人上下堂所行之处。

[8]发矇（méng）：指盲人眼睛复明。

【译文】

子张向孔子问政。孔子说：“师啊！你上前来，我来告诉你！就是君子通晓了礼乐，然后把它拿来用在为政上。”子张又进一步询问。孔

子又说："师！你以为一定要铺设案几、筵席，升阶下阶，酌酒、献酒、为宾客酬酒、为主人敬酒，那才叫做礼吗？你以为一定在画定行列站位的舞场内跳舞，挥动着羽毛和籥，敲击着钟鼓，那才叫做乐吗？话说出去了必定践行，这就是礼；践行了感到了快乐，这就是乐。君子只要尽力做到这两点，面朝南而立去为政，天下就太平了。诸侯都来朝见，万事万物无不服从顺应，百官没有敢不尽力奉职的。礼能够兴盛，民众得到治理；礼如果荒废，民众就会作乱。即使是仅凭眼力所视之巧设计，不讲究严格的规矩建造的屋室也有奥和阼阶，席位座次有上有下，乘车座位有左有右，走路行道有先有后，站立位子有序有次，这是自古以来就有的道理。如果屋室没有奥和阼阶，堂室的尊卑就会混乱；如果席位没有上下，座次的尊卑就会混乱；如果乘车没有左右，座位的尊卑就会混乱；如果走路没有先后，行道的尊卑就会混乱；如果站立没有次序，站位的尊卑就会混乱。从前圣明的帝王、诸侯，划定贵贱、长幼、远近、男女、内外的界限，不敢相互逾越，都是由于上面所说的原因。"三个学生听了孔子的这番讲解，好像盲人复明一样豁然开朗。

孔子闲居第二十九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善其无倦而不亵，犹使一弟子侍，为之说《诗》。"

本篇篇名取自首句四字。孔子与子夏的问答，其论为"民之父母"者，阐发《诗》义甚多。值得注意的是，本篇内容与《孔子家语·论礼》和上海博物馆从香港购回收藏的战国简本《民之父母》篇（见《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有不少相同处。

孔子闲居，子夏侍。子夏曰："敢问《诗》云'凯弟君子，民之父母'[1]，何如斯可谓民之父母矣？"孔子曰："夫民之父母乎，必达于礼乐之原，以致'五至'，而行'三无'[2]，以横于天下[3]。四方有败[4]，必先知之。此之谓民之父母矣。"

【注释】

[1]凯弟君子，民之父母：见《诗经·大雅·泂酌》。凯弟，即恺悌。

[2]五至、三无：详见下文。

[3]以横于天下：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简（以下简称“上博简”）作“以皇于天下”，横、皇，皆为充之意。

[4]败：忧患。

【译文】

孔子闲居在家，子夏陪侍一旁。子夏问道：“请问《诗经》句说‘平易和乐的君子，就好像百姓的父母’，怎样做才能称作百姓的父母呢？”孔子说：“要成为百姓的父母，一定要通晓礼乐的本源，达到‘五至’，做到‘三无’，并将此施行于天下。四方有灾祸，他一定会先知道。能做到这些，就能称作是百姓的父母了。”

子夏曰：“民之父母，既得而闻之矣。敢问何谓‘五至’？”孔子曰：“志之所至，诗亦至焉；诗之所至，礼亦至焉；礼之所至，乐亦至焉；乐之所至，哀亦至焉[1]；哀乐相生。是故正明目而视之[2]，不可得而见也；倾耳而听之，不可得而闻也；志气塞乎天地[3]。此之谓‘五至’。”

【注释】

[1]“志之所至”八句：关于“五至”，上博简作“物之所至者，志亦至焉；志之所至者，礼亦至焉；礼之所至者，乐亦至焉；乐之所至者，哀亦至焉。”《孔子家语·论礼》作：“志之所至，诗亦至焉；诗之所至，礼亦至焉；礼之所至，乐亦至焉；乐之所至，哀亦至焉。诗礼相成，哀乐相生。”

[2]是故正：《孔子家语·论礼》作“诗礼相成，哀乐相生，是以

正”；上博简作“君子以正”。

[3]“明目而视之”至“志气塞乎天地”：上博简此五句在后文“三无”下，见下文注。《孔子家语·论礼》下还有“行之克于四海”一句。

【译文】

子夏说：“如何成为百姓的父母，我已经听懂了。再请问什么叫做‘五至’？”孔子回答说：“君王的心志所到达的地方，讴歌的诗也随之而至；讴歌的诗所到达的地方，礼也随之而至；礼所到达的地方，乐也随之而至；乐所到达的地方，哀也随之而至；哀与乐是相互影响而生成的。这些东西，擦亮眼睛去看，也无法看得见；竖起耳朵去听，也无法听得到；这是一种志气，充塞于天地之间。这就叫做‘五至’。”

子夏曰：“‘五至’既得而闻之矣，敢问何谓‘三无’？”孔子曰：“无声之乐，无体之礼，无服之丧，此之谓‘三无’[1]。”

【注释】

[1]上博简本“三无”是“无声之乐，无体之礼，无服之丧”，与本篇同。“此之谓‘三无’”前作“以此皇于天下。奚（倾）耳而圣（听）之，不可得而闻也；明目而视之，不可得而见也，而得既塞于四海矣”。

【译文】

子夏说：“已经听到了什么是‘五至’，再请问什么叫‘三无’？”孔子

回答说："没有歌声的音乐，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没有亲等丧服的丧礼，这就叫做'三无'。"

子夏曰："'三无'既得略而闻之矣，敢问何诗近之？"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无声之乐也[1]；'威仪逮逮，不可选也'[2]，无体之礼也；'凡民有丧，匍匐救之'，无服之丧也[3]。"

【注释】

[1]"夙夜"二句：上博简作："孔子曰：'善哉！商也将可学诗矣。'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又（宥）密'，无声之乐也。'"夙夜其命宥（yòu）密，见《诗经·周颂·昊天有成命》。其，今本《毛诗》作"基"。宥，深。密，静密。

[2]"威仪逮逮"二句：出自《诗经·邶风·柏舟》。逮逮，今本《毛诗》作"棣棣"，娴雅安详的样子。上博简作"威仪迟迟"，下有残阙。

[3]"凡民有丧"二句：出自《诗经·邶风·谷风》。匍匐，手足并行。这里是尽力的意思。上博简此处有残缺。

【译文】

子夏说："有关'三无'已经听到了，请问什么诗句与'三无'的意义最接近呢？"孔子答说："'日日夜夜谋政经营，让人们宽和宁静'，这句诗最接近没有歌声的音乐之义；'君之仪态娴雅安详，人们学习效仿'，这句诗最接近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之义；'凡是别人家有了死丧，我就尽力去救助帮忙'，这句诗最接近没有亲等丧服的丧礼之义。"

子夏曰："言则大矣、美矣、盛矣！言尽于此而已乎？"孔子曰："何为其然也？君子之服之也，犹有'五起'焉[1]！"子夏曰："何如？"孔子曰："无声之乐，气志不违；无体之礼，威仪迟迟；无服之丧，内恕孔悲[2]。无声之乐，气志既得；无体之礼，威仪翼翼；无服之丧，施及四国[3]。无声之乐，气志既从；无体之礼，上下和同；无服之丧，以畜万邦。无声之乐，日闻四方；无体之礼，日就月将[4]；无服之丧，纯德孔明[5]。无声之乐，气志既起；无体之礼，施及四海；无服之丧，施于孙子。"[6]

【注释】

[1]五起：孔疏："五种起发之事。"孙希旦说："起，犹发也。言君子行此'三无'，由内以发于外，由近以及于远，其次第有五也。"

[2]恕：同情。孔：很，非常。

[3]施（yì）：蔓延，延及。

[4]日就月将：郑注："就，成也。将，大也。使民之效礼日有所成，至月则大矣。"即每天都有进步，每月都有成就。上博简作"日逑月相"，义同。

[5]孔明：显明。

[6]上博简这一节有部分文句残缺，其余内容基本相同。

【译文】

子夏说："您这些话真伟大，真美妙，真实在！那么这些话说到这里就是说尽了吧？"孔子说："怎么会说尽了呢？君子实行'三无'时，还有'五起'呢！"子夏说："'五起'都是什么呢？"孔子说："没有歌声的音乐，说明民意不违国君的心志；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说明君子仪态仍娴雅安详；没有亲等丧服的丧礼，说明君子内心同情且大悲。这是一。没有歌声的音乐，说明君子志得意满；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说明君子仪态温良恭敬；没有丧服的服丧，说明仁爱施及四方。这是二。没有歌声的音乐，说明君子意志民众服从；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说明上下和睦齐顺；没有亲等丧服的丧礼，说明君子以孝道抚恤万国。这是三。没有歌声的音乐，说明君子声名远扬传播四方；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说明君子日有进步月有成就；没有亲等丧服的丧礼，说明君子德行高尚非常显明。这是四。没有声音的音乐，说明君子志气已勃兴；没有身体揖让的礼仪，说明君子仪态万方遍及四海；没有丧服的服丧，说明君子的仁爱延及子孙万代。这是五。"

子夏曰："三王之德[1]，参于天地[2]，敢问何如斯可谓参于天地矣？"孔子曰："奉'三无私'以劳天下[3]。"子夏曰："敢问何谓'三无私'？"孔子曰："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日月无私照，奉斯三者以劳天下，此之谓'三无私'。其在《诗》曰：'帝命不违，至于汤齐。汤降不迟，圣敬日齐。昭假迟迟，上帝是祗，帝命式于九围。'[4]是汤之德也。天有四时，春秋冬夏，风雨霜露，无非教也。地载神气[5]，神气风霆[6]，风霆流形，庶物露生，无非教也。清明在躬，气志如神。耆欲将至，有开必先。天降时雨，山川出云。其在《诗》曰：'嵩高维岳，峻极于天。维岳降神，生甫及申。维申及甫，维周之翰。四国于蕃，四方于宣。'[7]此文武之德也。三代之王也，必先其令闻[8]。《诗》云'明明

天子，令闻不已’[9]，三代之德也；‘弛其文德，协此四国’[10]，大王之德也。”子夏蹶然而起[11]，负墙而立，曰：“弟子敢不承乎！”

【注释】

[1]三王：指夏禹、商汤、周文王。

[2]参于天地：郑注：“其德与天地为三也。”

[3]劳：以恩德招之使来。

[4]“其在《诗》曰”以下七句：出自《诗经·商颂·长发》。齐，通“跻”，升。假（gé），至。祗，敬。九围，九州之界。

[5]神气：孔疏：“神妙之气。”

[6]风霆：狂风和雷霆。

[7]“《诗》曰”以下八句：出自《诗经·大雅·崧高》。嵩，今《毛诗》作“崧”，高貌。岳，指四岳，即东岳泰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南岳衡山。甫，甫侯，周穆王时大臣，一说为周宣王时的贤臣。申，申伯。与甫侯皆为姜姓之国。翰，榦，桢榦，指主干，栋梁之材。四国于蕃，四方于宣：郑笺：“四国有难，则往扞御之，为之蕃屏。四方恩泽不至，则往宣畅之。”

[8]令闻：郑注：“令，善也。言以名德善闻，天乃命之王也。”

[9]明明天子，令闻不已：出自《诗经·大雅·江汉》。明明，勤勉的样子。

[10]“弛其文德”二句：亦出自《诗经·大雅·江汉》。弛，今本《毛诗》作“矢”，陈。

[11]蹶（jué）然：快速站起的样子。

【译文】

子夏问道：“夏禹、商汤、周文王的德行与天地相配而为三，请问怎么做才能称作与天地相配而为三呢？”孔子答说：“要遵奉‘三无私’的精神，以恩德慰劳天下招揽天下。”子夏又问：“请问什么叫做‘三无私’？”孔子答：“上天无私地覆盖万物，大地无私地承载万物，日月无私地照耀万物，遵奉这三条精神来慰劳天下招揽天下，就叫做‘三无私’。在《诗经》中有句说：‘上帝的命令不违背，一直到汤登上君位。汤颁下政令不迟缓，圣教庄严崇敬日隆。光明到来照耀天际，恭恭敬敬侍奉上帝，上帝命汤治理九州。’这就是商汤的美德。天有四时，春秋冬夏，刮风下雨，下露降霜，这些都是上天对世人的教化。大地承载着神妙之气，神妙之气导致狂风暴雷，狂风暴雷流布其形于天下，使得万物露出土地而生长，这些都是大地对世人的教化。自身德行清明，气志微妙如神。他统治天下的愿望将要实现，神灵为他做先导，必为他生下贤臣做辅弼。就像天将依时降雨，山川就先生成了云气吐出。在《诗经》中有句说：‘高高的山岭是四岳，高峻的山峰入云天。唯有四岳能降神，生下了甫侯和申伯。唯有甫侯和申伯，才是周的支柱与桢榦。他们作为屏藩捍卫国家，颂扬恩德四方宣扬。’这就是文王、武王的美德。夏、商、周三代的君王，在称王之前就已经有了美好的声誉。《诗经》中有句说：‘勤勉的天子，美名传扬无休止’，这就是三代圣王的美德；还有诗句说：‘施展他的文德，协和四方之国’，这就是太王亶父的美德。”子夏听到这里，猛地站了起来，倚墙而立，说：“学生怎么敢不接受老师的教导呢！”

坊记第三十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说："名'坊记'者，以其记'六艺'之义，所以坊人之失者也。"

坊，就是防。本篇记如何通过礼的节制作用来防止人们做错事，与后面的《表记》互为表里，相辅相成。《坊记》主记防范他人的过失，《表记》则在于为人们树立行为的表率。

子言之："君子之道，辟则坊与[1]？坊民之所不足者也。大为之坊，民犹逾之。故君子礼以坊德，刑以坊淫，命以坊欲[2]。"

【注释】

[1]辟（pì）：通"譬"。坊：同"防"。

[2]命：政令。

【译文】

孔子说："君子的治民之道，譬如防水的堤防吧？是防止百姓道德的不足的。即使大加防范，人们还是会有逾越的。所以君子用礼法来防

范道德上的缺失，用刑罚来防范淫邪，用政令来防范贪欲。”

子云：“小人贫斯约[1]，富斯骄。约斯盗，骄斯乱。礼者，因人之情而为之节文[2]，以为民坊者也。故圣人之制富贵也，使民富不足以骄，贫不至于约，贵不慊于上[3]，故乱益亡。”

【注释】

[1]约：郑注：“犹穷也。”

[2]因人之情而为之节文：郭店楚简《性自命出》、上海博物馆藏楚墓竹简《性情》篇皆有：“礼乐，有为举之也。圣人比其类而论会之，观其先后而逆顺之，体其义而节文之，理其情而出入之，然后复以教。”

[3]慊（qiǎn）：郑注：“恨、不满之貌也。”据孔疏，这是指国君制定了禄秩，臣子不应不满自己的禄爵比不上别人。

【译文】

孔子说：“小人贫寒就穷困，富有就骄纵。穷困就会做盗贼，骄纵就会为乱。礼，就是根据人的性情而进行调节制约，以对民众防范。所以圣人制定了节制富贵的礼法，使富有的人不至于骄纵，贫寒的人不至于穷困，身居贵位的人不会憎恶爵秩俸禄比他高的人，这样动乱就会消亡了。”

子云：“贫而好乐，富而好礼，众而以宁者[1]，天下其几矣[2]！

《诗》云：‘民之贪乱，宁为荼毒。’[3]故制国不过千乘[4]，都城不过百雉[5]，家富不过百乘。以此坊民，诸侯犹有畔者[6]。”

【注释】

[1]众：大族众家。宁：安。

[2]天下其几矣：郑注：“言如此者寡也。”

[3]“《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桑柔》。

[4]乘（shèng）：兵车。

[5]雉：高一丈、长三丈为一雉。

[6]畔：通“叛”。

【译文】

孔子说：“贫穷但能自得其乐，富贵但能谦和好礼，族人众多但能平安相处，这样的人天下很少呢！《诗经》上说：‘人们因贪欲而为乱，宁愿身陷荼毒遭受苦难。’所以按规定诸侯国家依军赋征集的兵车不得超过一千辆，国都的城墙高度不得超过百雉，富足的卿大夫之家依军赋征集的兵车不得超过一百辆。就用这些办法来防范人们，诸侯还是有叛乱的。”

子云：“夫礼者，所以章疑别微，以为民坊者也。故贵贱有等，衣服有别，朝廷有位，则民有所让。”

【译文】

孔子说："所谓礼，用来彰显疑惑、辨别隐微，从而对人们加以防范。所以要按照贵贱不同区分等级，按照尊卑差别穿着衣服，按照职务高下排定朝廷上的位子，这样人们就知道要有所谦让了。"

子云："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家无二主，尊无二上，示民有君臣之别也。《春秋》不称楚、越之王丧[1]，礼，君不称天，大夫不称君，恐民之惑也。《诗》云：'相彼盍旦，尚犹患之。'[2]"

【注释】

[1]《春秋》不称楚、越之王丧：郑注："楚、越之君僭号称王，不称其丧，谓不书葬也。"

[2]"《诗》云"以下二句：此为逸诗。相，视，看。盍旦，郑注："夜鸣求旦之鸟也，求不可得也，人犹恶其欲反昼夜而乱晦明，况于臣之僭君，求不可得之类，乱上下惑众也。"

【译文】

孔子说："天上没有两个太阳，地上没有两个帝王，一家没有两个主人，最高位上不能有两个尊者，这就是要向民众表示的君臣的差别。《春秋》因楚、越国国君僭越称王，国君死后不记载其下葬，按礼制规定，诸侯国君不能称天，大夫不能称君，恐怕民众产生困惑。《诗经》中说：'看看那夜里乱叫的盍旦鸟，人们是多么厌恶它。'"

子云："君不与同姓同车，与异姓同车不同服，示民不嫌也。以此坊民，民犹得同姓以弑其君。"

【译文】

孔子说："国君不与同姓的人同乘一车，与异姓的人可以同乘一车，但不穿相同的服装，这是向民众表示区别避免混乱。用这种礼法对人们加以防范，可还是有同姓之人弑杀国君的。"

子云："君子辞贵不辞贱，辞富不辞贫，则乱益亡。故君子与其使食浮于人也[1]，宁使人浮于食。"

【注释】

[1]故君子与其使食浮于人也：郑注："禄胜己则近贪，己胜禄则近廉。"食，俸禄。浮，上。

【译文】

孔子说："君子推辞高贵而不推辞卑贱，推辞富有而不推辞贫穷，这样动乱就会逐渐消亡。所以君子与其让所得的俸禄超过人所具有的能力，宁可让人所具有的能力超过所得的俸禄。"

子云："觞酒、豆肉[1]，让而受恶，民犹犯齿。衽席之上[2]，让而坐下，民犹犯贵。朝廷之位，让而就贱，民犹犯君。《诗》云：'民之无良，相怨一方。受爵不让，至于己斯亡。'[3]"

【注释】

[1]觞酒、豆肉：盛酒于觞，盛酒于豆。

[2]衽（rèn）席：飨、燕之会所设之席。

[3]“《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小雅·角弓》。孔疏：“言小人在朝，无良善之行，共相怨恨，各在一方，不相往来，又受爵禄不肯相让，行恶至甚，至于灭亡。”

【译文】

孔子说：“一觞酒、一豆肉，谦让推辞后接受不好的一份，君子就这样亲身践行并加以倡导，还是会有人冒犯长者。在飨、燕之会所设之席上，谦让推辞后坐下，君子就这样亲身践行并加以倡导，还是会有人冒犯尊者。在朝廷上站立的位次，谦让推辞后站到下方的贱位，君子就这样亲身践行并加以倡导，还是会有人冒犯君上。《诗经》中说：‘人们没有良善之行，各在一方相互抱怨。受爵受禄不知谦让，行恶多多终至灭亡。’”

子云：“君子贵人而贱己，先人而后己，则民作让。故称人之君曰‘君’，自称其君曰‘寡君’[1]。”

【注释】

[1]寡君：郑注：“犹言少德之君，言之谦。”

【译文】

孔子说：“君子尊重别人而贬抑自己，先人而后己，这样人们就会养成谦让的风气。所以称呼他国的国君叫‘君’，称呼本国的国君叫‘寡君’。”

子云：“利禄先死者而后生者，则民不偝[1]；先亡者而后存者[2]，则民可以托[3]。《诗》云：‘先君之思，以畜寡人。’[4]以此坊民，民犹偝死而号无告。”

【注释】

[1]偝（bèi）：背弃。

[2]亡者：孙希旦说：“谓出在国外者。存，谓在国者。”

[3]民可以托：孔疏：“谓在上以此化民，民皆仁厚，皆可以大事相付托也。”

[4]“《诗》云”以下二句：见《诗经·邶风·燕燕》。今本《毛诗》作“先君之思，以勖寡人”。勖，勉。

【译文】

孔子说：“功名利禄，应先给予死者而后给予生者，这样人们就不会背弃死者；先给予为国事奔波国外的人，后给予留在国内的人，这样教育出来的人们都仁厚可靠，可以托付大事。《诗经》中说：‘时刻思念先君，以此勉励寡人。’即使用这样一些方法防范人们，还是会有背弃死者而令死者家人伤心号哭无处申告的。”

子云："有国家者贵人而贱禄，则民兴让；尚技而贱车，则民兴艺。故君子约言，小人先言。"

【译文】

孔子说："国家掌权的人，如果以人才为尊贵而以爵禄为轻贱，那么人们尊重礼让人才的风气就会兴起了；如果以技艺为高尚而以车马为轻贱，那么人们学习技艺的风气就会兴起了。所以君子是说得少而做得多，小人是没做事就先说大话。"

子云："上酌民言[1]，则下天上施[2]；上不酌民言，则犯也；下不天上施[3]，则乱也。故君子信让以莅百姓，则民之报礼重。《诗》云：'先民有言，询于刍荛。'[4]"

【注释】

[1]酌：郑注："犹取也。"

[2]则下天上施：孔疏："既得民心，民皆喜悦，则在下之民仰君之德如天，敬此在上所施之恩泽，言受上恩泽如受之于天，尊之也。"

[3]下不天上施：孔疏："言在下之民若不仰君如天，敬此在上，则施之恩泽虽有君恩，而在下不领，则祸乱之事起也。"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板》。刍荛（chú ráo），割草砍柴的人。

【译文】

孔子说："君上如果吸取民众的意见，那么在下的民众受到君上所施恩泽，敬仰如天；如果君上不吸取民众的意见，那么在下的民众就会犯上；在下的民众不敬仰君上，不领受君上的恩泽，就会发生动乱。所以君子用诚信谦让来对待百姓，民众就会以礼回报。《诗经》中说：'古人有话教导说，凡事问问割草砍柴人。'"

子云："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民不争。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怨益亡。《诗》云：'尔卜尔筮，履无咎言。'[1]"子云："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民让善。《诗》云：'考卜惟王，度是镐京。惟龟正之，武王成之。'[2]"子云："善则称君，过则称己，则民作忠。《君陈》曰：'尔有嘉谋嘉猷，入告尔君于内，女乃顺之于外。曰：'此谋此猷，惟我君之德。'於乎！是惟良显哉！'[3]"子云："善则称亲，过则称己，则民作孝。《大誓》曰：'予克纣，非予武，惟朕文考无罪。纣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无良。'[4]"

【注释】

[1]"《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卫风·氓》。履无咎言，今本《毛诗》"履"作"礼"，意为卜筮本咎恶之言，致咎者在己。

[2]"《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有声》。镐（hào）京，西周国都，在今陕西西安附近。

[3]"《君陈》曰"以下七句：《君陈》为《尚书》篇名，今已亡佚，见于伪《古文尚书》者不可信。猷（yóu），计谋。於（wū）

乎，呜呼。

[4]“《大誓》曰”以下六句：《泰誓》为《尚书》篇名，今已亡佚。伪《古文尚书》有《泰誓》上、中、下三篇，不可信。大，同“太”。文考，武王称其父文王。

【译文】

孔子说：“功绩归于他人，过失归于自己，这样民众就不会发生争执。功绩归于他人，过失归于自己，这样民众的怨恨就会日益消失。《诗经》上说：‘占卜占筮，卦象本无恶言，有错都在自己。’”孔子说：“功绩归于他人，过失归于自己，这样民众就会谦让。《诗经》上说：‘武王向神灵问卜，谋划在镐京建都。龟出吉兆表示肯定，武王于是建成国都。’”孔子说：“功绩归于君王，过失归于自己，这样民众就会忠君。《君陈》上说：‘你有好主意、好计谋，告诉你的君王，朝内得到君王采纳，朝外就去实行推广。要说‘好主意，好计谋，都因国君的好德行。’呜呼！君王美好德行，多么高尚多么显明！’”孔子说：“功绩归于父母，过失归于自己，这样人们就会孝亲。《太誓》上说：‘我若战胜纣，不是因为我的武功强，是因为我的父亲有德没过错。纣若打败我，不是因为我的父亲有过错，而是因为我这个做儿子的不肖无功德。’”

子云：“君子弛其亲之过[1]，而敬其美。《论语》曰：‘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2]‘高宗’云：‘三年其惟不言，言乃讙。’[3]”

【注释】

[1]弛：郑注：“犹弃忘也。”

[2]“《论语》曰”以下二句：出自《论语·学而》。

[3]“‘高宗’云”以下二句：今《尚书》无《高宗》篇，孔疏：“此《尚书·说命》之篇，论高宗之事”，“《高宗》非《书》篇之名”。又说，据《古文尚书·序》，“《高宗之训》篇有此语”。今依照体例“高宗”加引号，不加书名号。此二句分见《说命》和《无逸》篇。高宗，殷高宗武丁。讙（huān），同“欢”。

【译文】

孔子说：“君子对父母的过错都遗忘掉，只记住并敬重父母的美德。《论语》中说：‘做儿子的三年不改变父亲生前的所作所为，就可以称得上孝了。’‘高宗’说：‘高宗居丧，三年都没说话、没发政令，丧期届满一发政令，天下都欢心。’”

子云：“从命不忿，微谏不倦，劳而不怨，可谓孝矣。《诗》云：‘孝子不匮。’[1]”

【注释】

[1]孝子不匮：出自《诗经·大雅·既醉》。

【译文】

孔子说：“遵从父母之命心中从无不满，劝谏父母柔声细气一点一点说，为父母操劳从无怨言，能做到这样可以称得上孝了。《诗经》上

说：‘孝子之孝，永不匮乏。’”

子云：“睦于父母之党[1]，可谓孝矣。故君子因睦以合族[2]。《诗》云：‘此令兄弟，绰绰有裕；不令兄弟，交相为瘉。’[3]”

【注释】

[1]睦：郑注：“厚也。”党：郑注：“犹亲也。”

[2]合族：郑注：“谓与族人燕，与族人食。”

[3]“《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小雅·角弓》。令，善。绰绰，宽裕的样子。裕，富饶。瘉，病。

【译文】

孔子说：“能与父母的亲属和睦相处，可以称得上孝了。所以君子为和睦族人而定期聚合族人宴饮。《诗经》中说：‘好兄弟关系好，宽宽绰绰融融洽洽；坏兄弟关系坏，相互整人相互坑害。’”

子云：“于父之执[1]，可以乘其车，不可以衣其衣[2]。君子以广孝也。”

【注释】

[1]父之执：郑注：“与父执志同者也。”即与父亲志同道合的朋友。

[2]“可以”二句：这是说父亲的朋友与自己地位相当，可以乘坐他的

车，因为车离身较远，而衣服贴身，不可用。这是以尊父之心对待父亲之友。

【译文】

孔子说："对于与父亲志同道合的朋友，可以乘用他的车子，却不可以穿他的衣服。君子之孝就这样广传天下。"

子云："小人皆能养其亲，君子不敬，何以辨？"

【译文】

孔子说："小人也都能养活他的双亲，君子如果只能赡养而不能尊敬双亲，那与小人还有什么区别呢？"

子云："父子不同位，以厚敬也。《书》云：'厥辟不辟，忝厥祖。'[1]"

【注释】

[1]"《书》云"以下二句：出自《尚书·太甲》。厥辟不辟，忝厥祖，郑注："厥，其也。辟，君也。忝，辱也。为君不君，与臣子相亵，则辱先祖矣。"

【译文】

孔子说："父与子不能处于相同的位次上，这是要强调对父亲的敬重。《尚书》说：'为君却不像君，玷辱了他的先祖。'"

子云："父母在，不称老[1]，言孝不言慈。闺门之内，戏而不叹[2]。君子以此坊民，民犹薄于孝而厚于慈。"

【注释】

[1]不称老：见《曲礼上》"夫为人子者，出必告"节注[3]。

[2]戏：郑注："谓孺子言笑者也。"叹：忧戚之声。

【译文】

孔子说："父母在世，儿子不得自称说'老'，只说如何孝顺父母，不说如何慈爱晚辈。家门之内，可以嬉笑逗乐而不可唉声叹气。君子用这些礼法来规范民众，民众中还是有轻视孝敬父母而重视疼爱子女的。"

子云："长民者[1]，朝廷敬老，则民作孝。"

【注释】

[1]长（zhǎng）民者：郑注："谓天子、诸侯也。"

【译文】

孔子说："统治民众的君王，如果能在朝廷上尊敬老人，那么民众就会遵奉孝顺之道。"

子云："祭祀之有尸也，宗庙之有主也，示民有事也[1]。修宗庙，敬祀事，教民追孝也。以此坊民，民犹忘其亲。"

【注释】

[1]示民有事：表示民众有尊事的对象。

【译文】

孔子说："祭祀的时候有代表神灵的尸，宗庙中设立先祖的神主牌位，这是向人们展示尊崇祭拜的对象。修筑宗庙，恭敬地进行祭祀之事，这是教导百姓追念先祖。君子用这种礼法来规范民众，民众中还是有忘记了自己的亲人的。"

子云："敬则用祭器[1]，故君子不以菲废礼[2]，不以美没礼[3]。故食礼，主人亲馈则客祭[4]，主人不亲馈则客不祭。故君子苟无礼，虽美不食焉。《易》曰：'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祭，寔受其福。'[5]《诗》云：'既醉以酒，既饱以德。'[6]以此示民，民犹争利而忘义。"

【注释】

[1]祭器：指笾、豆类的食器。郑注："有敬事于宾客则用之，谓飨食也。"

[2]菲：薄。

[3]没：孔疏："过也。"

[4]祭：食前祭。

[5]"《易》曰"以下三句：出自《易·既济》九五爻辞。禴，

同“礿”，祭名。属于规模较小的祭祀。寔，同“实”。

[6]“《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既醉》。

【译文】

孔子说：“为了表示对宾客的尊敬，拿出祭祀时才用的祭器宴飨宾客。君子不因祭品菲薄就废弃礼仪，也不因祭品丰实而超过礼仪的规定。因此，在食礼中，主人如果亲自为宾客上菜，宾客就举行食前的祭礼；主人如果没有亲自为宾客上菜，宾客就不举行食前的祭礼。所以君子如果遇到不合乎礼仪的接待，即使是美味也不吃。《易》中说：‘东边的邻国杀牛举行祭祀，不如西边的国家杀猪举行礿祭，得到神的福佑更实惠。’《诗经》上说：‘不但请我喝醉了美酒，还亲自教我领略了美德。’君子用这种礼法为民众作展示，民众中还是有为争利而忘记了道义的。”

子云：“七日戒，三日齐[1]，承一人焉以为尸，过之者趋走，以教敬也。醴酒在室，醍酒在堂，澄酒在下[2]，示民不淫也。尸饮三，众宾饮一，示民有上下也。因其酒肉，聚其宗族，以教民睦也。故堂上观乎室，堂下观乎上[3]。《诗》云：‘礼仪卒度，笑语卒获。’[4]”

【注释】

[1]七日戒，三日齐：戒，散斋。指祭祀前十日开始的连续七天的斋戒。齐，同“斋”，致斋。指祭祀前三天的严格斋戒，又叫“致斋”。见《祭义》“致齐于内，散齐于外”节注[1]。

[2]“醴酒在室”三句：《礼运》篇作“玄酒在室，醴、醆在户，粢醍在堂，澄酒在下”。玄酒，清水。醴酒、醍酒、澄酒，酒味依次增厚。详见《礼运》“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礼也，可得而闻与”节注[16][18][19]。

[3]“故堂上”二句：祭祀时最尊者在室中，尊者在堂上，卑者在堂下。孔疏引沈重云：“祭祀之时，在堂上者，观望在室之人以取法”，“谓在堂下之人，观看于堂上之人以为则，言上下内外，更相仿法”。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楚茨》。卒，尽。度，法度。获，得宜。

【译文】

孔子说：“祭祀的前十天，连续七天的散斋，最后三天的致斋，立一人为尸象征神灵加以侍奉，通过尸的面前要小步趋走，这是教导人们要敬奉神灵。醴酒放在室内，醍酒放在堂上，澄酒放在堂下，这是向民众显示饮酒不要过分。祭祀时向尸敬酒三次，向众宾客敬酒一次，这是向民众展示对上下尊卑等级的尊重。凭借祭祀的酒肉，聚合族人，这是教导民众和睦相处。所以堂上之人观看室内之人的礼仪，堂下之人观看堂上之人的礼仪。《诗经》上说：‘礼仪都合乎法度，谈笑都很得体。’”

子云：“宾礼每进以让[1]，丧礼每加以远[2]。浴于中霤[3]，饭于牖下，小敛于户内，大敛于阼，殡于客位[4]，祖于庭[5]，葬于墓，所以示远也。殷人吊于圹[6]，周人吊于家，示民不偝也。”子云：“死，民之卒事也，吾从周。以此坊民，诸侯犹有薨而不葬者。”

【注释】

[1]宾礼每进以让：宾礼多揖让行礼，据孔疏，如乡饮酒礼，主人迎宾，至门三辞，至阶三让，所以叫做“宾礼每进以让”。

[2]丧礼每加以远：指丧礼每进行一项，都距离死者过去的生活的处所越来越远，从房室中央，一直到入葬墓穴。见下文。

[3]中霤（liù）：室内中央。

[4]客位：西阶上。

[5]祖：祖奠。灵柩车出发去墓地前的祭奠。

[6]圹（kuàng）：墓地。

【译文】

孔子说：“举行宾礼，每进入一个阶段都要互相谦让，进门、登阶、升堂，主人都向宾客揖让行礼，主宾互让；举行丧礼时，每进入一个阶段死者离过去就更远了。人死后首先在室中央洗浴，然后在室内南窗下饭含，在室门内举行小殓，在阼阶上举行大殓，在西阶上停殡，在庭中举行祖奠，最后葬入墓穴中。这就表示死者离过去越来越远了。殷人在墓地上吊唁死者家属，周人在死者入葬家属回家后再吊唁，这是向民众表示不背弃死者。”孔子说：“死，是人的最后一件事，我赞成周人死者入葬家属回家后再吊唁的做法。君子用这种方法来防范民众不遵礼法，可还是有诸侯死后不能如期安葬的。”

子云：“升自客阶，受吊于宾位[1]，教民追孝也。未没丧，不称

君，示民不争也。故鲁《春秋》记晋丧曰：‘杀其君之子奚齐，及其君卓。’[2]以此坊民，子犹有弑其父者。”

【注释】

[1]“升自客阶”二句：郑注：“既葬矣，犹不由阼阶，不忍即父位也。”按，主位本是父亲生前所在之位，父亲去世后孝子应由阼阶上堂继父位，但思亲而不忍心居主位，于是从客阶上堂，居于客位。

[2]“故鲁《春秋》”以下二句：《春秋》僖公九年（前651）载：“晋里克杀其君之子奚齐。”僖公十年（前650）：“晋里克杀其君卓。”晋献公死于僖公九年，去世未逾年，所以称其子奚齐为子而不为君，第二年卓又被里克杀死，但已继承君位，故称君。里克，晋国大夫。

【译文】

孔子说：“孝子从西阶客阶升堂，在宾位接受吊唁，这是教导人们追念亲人。所以丧期未满，嗣子就不能称君，这是教导民众不要相争。史书鲁《春秋》记载晋国的丧事说：‘晋国的大臣里克杀死了晋国国君的儿子奚齐，及其国君卓。’用这种方法防范民众不遵礼法，可还是有儿子杀掉了他的父亲的。”

子云：“孝以事君，弟以事长[1]，示民不贰也。故君子有君不谋仕，唯卜之日称二君[2]。丧父三年，丧君三年，示民不疑也。父母在，不敢有其身，不敢私其财，示民有上下也。故天子四海之内无客礼，莫

敢为主焉。故君适其臣，升自阼阶，即位于堂，示民不敢有其室也。父母在，馈献不及车马，示民不敢专也。以此坊民，民犹忘其亲而贰其君。”

【注释】

[1]弟：通“悌”。

[2]卜之日：郑注：“谓君有故而为之卜也。”二君：当作“贰君”。这是说做国君的副手。

【译文】

孔子说：“用孝顺父母之道来事奉国君，用敬顺兄长之道来事奉尊长，这是向人们展示没有贰心。所以国君在位时国君之子不谋官职，只有在为国君占卜时才称自己是国君的副手。父亲死了守丧三年，国君死了也守丧三年，表示国君与父亲一样，这是毫无疑义的。父母还在世，就不敢把自己的身体当做自己个人的，就不敢把家庭财产当做自己个人的，这是向民众表示上下的差别。所以四海之内没有天子做宾客的礼仪，因为没人敢做天子的主人。所以国君到臣子家里，从阼阶登堂，即位于堂上，这是向民众表示，在国君面前没有臣子私有的宫室。父母还在世，向别人赠送东西，不得馈赠车马那样的贵重物品，这是教导民众做儿子的不能专擅家庭财产。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遵礼法孝道，民众中还是有忘记双亲和对国君怀有贰心的。”

子云：“礼之先币帛也[1]，欲民之先事而后禄也。先财而后礼则民利，无辞而行情则民争[2]，故君子于有馈者弗能见，则不视其馈[3]。

《易》曰：‘不耕获，不菑畬，凶。’[4]以此坊民，民犹贵禄而贱行。”

【注释】

[1]礼之先币帛也：郑注：“谓所执之贽以见者也，既相见，乃奉币帛以修好也。”即先行见面之礼，再赠送币帛礼物。

[2]无辞而行情则民争：孔疏：“言与人相见，无辞让之礼，直行己情，则有利欲，故民为争。”行情，用币帛致情。

[3]不视：不接受。

[4]“《易》曰”以下三句：出自《易·无妄》六二爻辞，但爻辞中无“凶”字。菑（zī），耕种一年的土地。畬（yú），耕种三年的熟田。

【译文】

孔子说：“与人相见，要先行见面之礼，再奉上币帛等礼物，这是要民众懂得先做事而后受禄的道理。如果先奉上见面的礼物然后再行礼，民众就会贪利，不加推辞就径直接受礼物，民众就会争利，所以君子在有人馈赠礼物时，如果不能亲自见面，就不收受礼物。《易》上说：‘不耕种，就收获，不开荒，就得到良田，凶。’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民众中还是有只看重利禄而轻视行礼的。”

子云：“君子不尽利，以遗民。《诗》云：‘彼有遗秉，此有不敛穧，伊寡妇之利。’[1]故君子仕则不稼，田则不渔，食时不力珍[2]。大夫不坐羊，士不坐犬[3]。《诗》云：‘采葑采菲，无以下体。德音莫违，及

尔同死。’[4]以此坊民，民犹忘义而争利，以亡其身。”

【注释】

[1]“《诗》云”以下三句：出自《诗经·小雅·大田》。秉，禾把。穧（jì），割下未束敛的谷子。

[2]珍：美味。

[3]“大夫”二句：郑注：“古者杀牲，食其肉，坐其皮。不坐犬羊，是不无故杀之。”

[4]“《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邶风·谷风》。郑注：“采葑、菲之菜者，采其叶而可食，无以其根美则并取之，苦则弃之，并取之，是尽利也。”葑（fēng），蔓菁。菲，萝卜。体，根部。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把利益全占尽，而要遗留一些给民众。《诗经》里说：‘那里有遗留的小把的禾穗，这里有未捆束收尽的谷子，那是留给寡妇们捡拾的利益。’所以君子做官就不种庄稼，狩猎就不打鱼，四季都吃当季的食物但不追求珍异。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狗。《诗经》上说：‘采获蔓菁采萝卜，只摘叶子不取根。牢记你的美德美名，我愿与你同死共生。’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民众中还是有忘记道义去争利而丢了命的。”

子云：“夫礼，坊民所淫[1]，章民之别，使民无嫌，以为民纪者

也。故男女无媒不交，无币不相见[2]，恐男女之无别也。以此坊民，民犹有自献其身。《诗》云：‘伐柯如之何？匪斧不克。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3]‘蓺麻如之何？横从其亩。取妻如之何？必告父母。’[4]”

【注释】

[1]淫：贪色，淫乱。

[2]币：指婚礼“六礼”之一纳征时送出的币。“纳征”由男方向女方送聘礼，标志双方确定了婚姻关系。

[3]“《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豳风·伐柯》。柯，斧柄。匪，同“非”。克，能。

[4]“蓺（yì）麻”以下四句：出自《诗经·齐风·南山》。蓺，种。横从，即“横纵”。

【译文】

孔子说：“礼，用来防范民众的贪淫，彰显男女的差别，使男女之间没有嫌疑，以此作为民众遵守的纲纪。所以男女之间没有媒妁就不得交往，没有纳聘礼送出订婚币帛就不得相见，害怕男女之间没有区别。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民众中还是有私自献身的。《诗经》上说：‘要砍树做斧柄怎么办？没有斧头就不行。要娶妻讨老婆怎么办？没有媒人就不行。’‘要种麻怎么办？横向纵向整治田亩。要娶妻讨老婆怎么办？一定要先禀告父母。’”

子云：“取妻不取同姓，以厚别也[1]。故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以

此坊民，鲁《春秋》犹去夫人之姓，曰‘吴’，其死，曰‘孟子卒’[2]。”

【注释】

[1]厚：郑注：“犹远也。”

[2]“鲁《春秋》”四句：《春秋》记载鲁国国君娶妻皆书其姓。如娶齐女，就记“夫人姜氏至自齐”。鲁、吴二国皆为姬姓，按礼不应通婚，但鲁昭公却娶吴女为夫人，《杂记下》载“夫人之不命于天子，自鲁昭公始也”，说明吴女的身份没有得到天子的认可，鲁国史书的记载中只好去掉姓，说“夫人至自吴”。鲁昭公夫人去世后也隐讳其姓，只说其字“孟子卒”。孟子，鲁昭公夫人的字。

【译文】

孔子说：“娶妻不娶同姓的女子，这是为加大血缘的差别。所以买妾时如果不知道妾的姓，就用占卜判定是与否。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可鲁昭公还是娶了同为姬姓的吴女，鲁《春秋》记此事，只好去掉夫人的姓，说‘来自吴国’；夫人去世，也只说‘孟子卒’。”

子云：“礼，非祭，男女不交爵[1]。以此坊民，阳侯犹杀缪侯而窃其夫人，故大飨废夫人之礼[2]。”

【注释】

[1]交爵：郑注：“谓相献酬。”即互相敬酒。

[2]“阳侯”二句：阳、缪，疑是国名。缪侯，《淮南子·汜论训》作“蓼侯”。《训纂》引王引之说，缪，读为“蓼”。高诱注说，蓼侯，皋陶之后，偃姓之国，今在庐江。按大飨礼，夫人也要向宾客献酒，阳侯看见献酒的缪侯夫人美艳，于是杀死缪侯而抢走其夫人。又篡其国而自立。所以，从此废止了夫人献酒之礼，改为请人代献。

【译文】

孔子说：“按礼规定，不是祭祀，男女之间不得相互敬酒。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阳侯还是杀掉缪侯而霸占了他的夫人。所以，以后的大飨礼就废除了夫人参与之礼。”

子云：“寡妇之子，不有见焉，则弗友也，君子以辟远也[1]。故朋友之交，主人不在，不有大故[2]，则不入其门。以此坊民，民犹以色厚于德。”

【注释】

[1]“寡妇”四句：见《曲礼上》“男女非有行媒”节注[5]。辟（bì），避开。

[2]大故：郑注：“丧病。”

【译文】

孔子说：“寡妇的儿子，如果不是才能出众，就不与他做朋友来往，君子这是为了远避嫌疑。所以朋友之间的交往，如果男主人不在

家，没有死丧疾病之类的大事，就不要进入他的家门。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民众中还是有追求色欲超过追求美德的。”

子云：“好德如好色[1]。诸侯不下渔色[2]，故君子远色，以为民纪。故男女授受不亲。御妇人则进左手[3]。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男子不与同席而坐。寡妇不夜哭。妇人疾，问之，不问其疾。以此坊民，民犹淫佚而乱于族。”

【注释】

[1]好德如好色：这是讽刺时人重视色欲而轻视德行。《论语·卫灵公》孔子说：“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旧注以为此句所说“似不足”。

[2]不下渔色：郑注：“谓不内取于国中也”，“国君而内取，象捕鱼然，中网取之”。即国君不在国中找女色，国君在国中找女色，犹如网中取鱼一般。

[3]御妇人则进左手：为妇人驾车，妇人坐在左边，驾车人坐在妇人的右边，驾车时双手执辔，左手在前，就会使背部侧向妇人，这是一种表示避嫌的姿势。

【译文】

孔子说：“喜好美德要像喜好美色一样。诸侯不能在国中找女人，所以君子要远离女色，为民众做出榜样。男女之间不能亲手传递东西、接受东西。为妇人驾车，要左手在前。姑、姊妹、女儿出嫁后回到娘家，家里的男子就不再和她同席而坐。寡妇不要在夜里哭泣。妇人有

病，前去慰问，但不要问她得的是什么病。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民众中还是有纵欲放荡而在族人中乱伦的。”

子云：“昏礼，婿亲迎，见于舅姑[1]，舅姑承子以授婿，恐事之违也[2]。以此坊民，妇犹有不至者。”

【注释】

[1]舅姑：指妻的父母。

[2]恐事之违也：据《仪礼·士昏礼》，女子在出嫁临行前，其父告诫她说：“戒之敬之，夙夜毋违命。”其母告诫她说：“勉之敬之，夙夜无违宫事。”

【译文】

孔子说：“按婚礼规定，女婿要亲自到女方家里迎亲，拜见岳父岳母，岳父岳母带着女儿然后交给女婿，这是担心女儿婚事不顺、违逆妇道。君子用这种办法来防范民众不顾礼法，可妇人中还是有不顺其夫、不行妇道的。”

中庸第三十一

【题解】

郑玄说："名曰'中庸'者，以其记中和之为用也。庸，用也。孔子之孙子思伋作之，以昭明圣祖之德。"

"中庸"是孔子认为的最高道德准则，《论语·雍也》："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民鲜久矣。"中，就是折中适宜，即不过也不要不及。本篇作者认为，智者、贤者在行动时往往"过之"，而愚者、不肖者则"不及"，只有"中庸之道"才是最高的德行，只有圣人才能做到。"中庸"的核心观念是"诚"，至诚之人才能治人治天下。南宋朱熹将本篇与后文的《大学》篇单独拿出，与《论语》、《孟子》一起合称为"四书"，并有《中庸章句》，本注释采用了部分朱说。值得一提的是，清华大学藏战国竹书《保训》篇有关于"中"的论述（第一辑，中西书局，2010年）。

天命之谓性[1]，率性之谓道[2]，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3]。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4]；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注释】

[1]天命之谓性：孔疏："天本无体，亦无言语之命，但人感自然而生，有贤愚吉凶，若天之付命遣使之然，故云'天命'"；"但人自然感生，有刚柔好恶，或仁、或义、或礼、或智、或信，是天性自然，故云'之谓性'"。

[2]率：循。

[3]慎独：郑注："慎其闲居之所为。"即闲暇独处时的所作所为要审慎。

[4]"中也者"二句：郑注："中为大本者，以其含喜怒哀乐，礼之所由生，政教自此出也。"

【译文】

上天赋予人的叫做"性"，遵循天性而行叫做"道"，修治并推广此道就叫做"教"。道，是片刻都不能离身的，如果可以离身那就不是道了。所以君子在人们看不见的地方也警戒谨慎，在人们听不见的地方也畏惧小心。没有比隐秘的地方更容易暴露了，没有比细微的事物更容易显现了。所以君子在闲暇独处时也非常审慎。人的喜怒哀乐没有表现出来，就叫做"中"；表现出来而又合乎节度，就叫做"和"。中，是天下的根本；和，是使天下顺通畅达之道。达到了中和，天地之间的一切就各得其所、各居其位，万物就都能繁育生长了。

仲尼曰："君子中庸[1]，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时中；小人之中庸也[2]，小人而无忌惮也。"

【注释】

[1]中庸：郑注：“庸，常也。用中为常，道也。”

[2]小人之中庸也：《释文》引王肃本，此句“中庸”前脱“反”字。

【译文】

孔子说：“君子遵循中庸之道，小人违背中庸之道。君子之所以遵行中庸之道，是因为君子的行为随时都是合宜的适中的；小人之所以违背中庸之道，是因为小人总是肆无忌惮。”

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鲜能久矣[1]！”

【注释】

[1]“中庸”二句：《释文》：“一本作‘中庸之为德其至矣乎’。”郑注：“言中庸为道至美，顾人罕能久行。”鲜（xiǎn），少。

【译文】

孔子说：“中庸之道，是最美好的道德！很罕见人们能长久实行！”

子曰：“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知者过之[1]，愚者不及也。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贤者过之，不肖者不及也。人莫不饮食也，鲜能知味也[2]。”子曰：“道其不行矣夫。”

【注释】

[1]知：同“智”。下同。

[2]“人莫”二句：孔疏：“言饮食，易也；知味，难也。”

【译文】

孔子说：“中庸之道，之所以不能实行，我知道原因了：聪明的人做啥都做过头，愚笨的人做啥都做不到。中庸之道，之所以不能显明，我知道原因了：贤者做啥都做过头，不肖者做啥都做不到。这就像人们没有不会吃不会喝的，但真正能知味、品味、知道恰到好处的，只有很少的人。”孔子说：“中庸之道，怕是实行不了了吧！”

子曰：“舜其大知也与！舜好问而好察迩言[1]，隐恶而扬善，执其两端[2]，用其中于民。其斯以为舜乎！”

【注释】

[1]迩：近。

[2]两端：指上文所说的愚与智、过与不及。孔疏：“言舜能执持愚、知（智）两端，用其中道于民，使愚、知（智）俱能行之。”

【译文】

孔子说：“舜是有大智慧的人啊！他喜欢向人发问讨教，而且善于审察身边人的话语，对别人的过错能包容隐瞒，对别人的善行能表扬称赞，他对智与愚、过与不及两个极端，都能把握调控，而取用中庸之道

来治理民众。这就是舜之所以为舜的原因啊！”

子曰：“人皆曰予知，驱而纳诸罟擭陷阱之中[1]，而莫之知辟也[2]。人皆曰予知，择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3]。”

【注释】

[1]罟（gǔ）：罗网。擭（huò）：设有机关的捕兽木笼。

[2]辟（bì）：躲避，逃避。

[3]期（jī）月：满一个月。

【译文】

孔子说：“人人都说自己聪明，但是像野兽一样被驱赶到罗网、牢笼、陷阱之中，却不知道躲避。人人都说自己聪明，但选择了实行中庸之道，却连一个月也不能坚守。”

子曰：“回之为人也[1]，择乎中庸，得一善，则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2]。”

【注释】

[1]回：颜回。姓颜名回，字子渊。是孔子最喜爱的弟子。

[2]拳拳：郑注：“奉持之貌。”膺（yīng）：胸。此处指心中。

【译文】

孔子说："颜回的为人，选择了遵循中庸之道，凡获得一个好思想好道理，就郑重地放在心里牢牢记住，再也不丧失。"

子曰："天下、国、家可均也[1]，爵禄可辞也，白刃可蹈也，中庸不可能也。"

【注释】

[1]天下、国、家：孔疏："天下，谓天子。国，谓诸侯。家，谓卿大夫也。"

【译文】

孔子说："天下、国、家的事情可以治理，爵位、俸禄可以推辞，锋利的刀刃可以踩踏，唯有中庸之道很难做到。"

子路问强[1]。子曰："南方之强与？北方之强与？抑而强与[2]？宽柔以教，不报无道，南方之强也，君子居之。衽金革[3]，死而不厌，北方之强也，而强者居之。故君子和而不流，强哉矫[4]！中立而不倚，强哉矫！国有道，不变塞焉，强哉矫！国无道，至死不变，强哉矫[5]！"

【注释】

[1]子路问强：子路为人好勇，所以问强。强，刚强。

[2]抑：还是。而：郑注：“而之言女（汝）也。”

[3]衽：卧席。这里是躺卧之意。金革：兵器盔甲。

[4]矫：郑注：“强貌。”

[5]“国有道”六句：郑注：“国有道，不变以趋时；国无道，不变以辟（避）害。有道、无道，一也。”

【译文】

子路问孔子什么是强，孔子说：“你问的是南方的强呢？北方的强呢？还是你自己的强呢？教导人们要宽厚和柔，人家无道自己也不加以报复，这是南方的强，君子就具有这种强。拿盔甲当卧席，兵器当枕头，至死而不悔，这是北方的强，刚强的人就具有这种强。所以君子和顺而不随波逐流，这是真正的强啊！中立而不偏不倚，这是真正的强啊！国家有道时，德行坚贞，不变正直，这是真正的强啊！国家无道时，坚守志向，至死不变，这是真正的强啊！”

子曰：“素隐行怪[1]，后世有述焉，吾弗为之矣。君子遵道而行，半途而废，吾弗能已矣[2]。君子依乎中庸，遁世不见知而不悔[3]，唯圣者能之。”

【注释】

[1]素：朱熹《集注》说：“按《汉书》当作‘索’，盖字之误也。”即寻求。隐：隐僻。

[2]已：停止。

[3]遯（dùn）：同“遁”。

【译文】

孔子说：“寻求隐僻的道理，做出怪异的行为，后世即使会对此有称述，我也不会这样做。君子遵循正道而行，很多人半途而废，但我不能停止。君子依照中庸之道，如果隐遁于世不被知晓，也绝不后悔，这唯有圣人才能做到。”

君子之道费而隐[1]。夫妇之愚，可以与知焉，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知焉；夫妇之不肖，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能焉。天地之大也，人犹有所憾[2]，故君子语大[3]，天下莫能载焉；语小[4]，天下莫能破焉[5]。《诗》云：“鸢飞戾天，鱼跃于渊。”[6]言其上下察也[7]。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及其至也，察乎天地。

【注释】

[1]费：朱熹云：“用之广也。”

[2]憾：郑注：“恨也。”

[3]语大：所说大事，指先王之道。

[4]语小：所说小事，指匹夫匹妇之琐屑之事。

[5]破：剖析。

[6]“《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旱麓》。鸢（yuān），老鹰。戾，至。

[7]察：郑注：“察，犹著也。”

【译文】

君子之道博大而隐微。即使是愚昧的匹夫匹妇，也能懂得浅显初级的知识，但要说到至深至精的道理，那即使是圣人也还是有所不知；不像样的匹夫匹妇，也能做好一些事，但要是说能把事情做到至善至美，那即使是圣人也还有所不能。天地如此广大，但人们仍然还有怨恨，所以君子所说的大事，先王之道，天下没有人可以载起它、容纳它；君子所说的小事，匹夫匹妇说来说去的琐屑事，天下也没人能剖分它、承担它。《诗经》上说：‘鹰翱翔飞上天，鱼游泳在深渊。’这是说圣人之道能够上上下下昭明洞察。君子之道，发端于匹夫匹妇的浅显初识，一直到至深至精、至善至美，能够昭著于天地。

子曰：“道不远人，人之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诗》云：‘伐柯伐柯，其则不远。’[1]执柯以伐柯，睨而视之[2]，犹以为远。故君子以人治人，改而止。忠恕违道不远，施诸己而不愿，亦勿施于人。君子之道四，丘未能一焉：所求乎子，以事父未能也；所求乎臣，以事君未能也；所求乎弟，以事兄未能也；所求乎朋友，先施之未能也。庸德之行[3]，庸言之谨，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有余不敢尽[4]；言顾行，行顾言，君子胡不慥慥尔[5]！”

【注释】

[1]“《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豳风·伐柯》。柯，斧柄。则，郑注：“法也。”

[2]睨（nì）：斜着眼睛看。

[3]庸：郑注：“犹常也。言德常行也，言常谨也。”

[4]有余不敢尽：孔疏：“谓己之才行有余于人，常持谦退，不敢尽其才行以过于人。”

[5]胡：何，怎么。慥慥（zào）：笃实貌，即言行一致。

【译文】

孔子说：“道是不会远离人的，如果人要实行道，道却远离人，那就不可以称之为道。《诗经》上说：‘抡斧伐木做斧柄，抡斧伐木做斧柄，斧柄的样式离你不远。’手执斧柄去伐木做斧柄，你斜着眼睛就能看到斧柄的样式，可你还是觉得它离你很远。所以君子用人来治人，有过错的人，改了错就停止。忠诚、宽恕，这就离道不远了，施加在自己身上的事，如果是自己所不愿意的，也不要施加给别人。君子之道有四个方面，我孔丘一个也没有做到：要求儿子对父亲行孝道，我自己也还未能对父亲做到行孝道；要求臣下对国君尽忠尽职，我自己也还未能对国君做到尽忠尽职；要求弟弟对兄长遵行悌道，我自己也还未能对兄长做到遵行悌道；要求朋友对自己做的事，我自己也还未能先对朋友做到。道德常注意遵行，言语常注意谨慎，有不足的地方不敢不自勉，有才干也不都尽显以免压过他人；言语要顾及行动，行动要顾及言语，君子怎么能够不言行一致呢！”

君子素其位而行[1]，不愿乎其外。素富贵，行乎富贵；素贫贱，行乎贫贱；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难，行乎患难：君子无入而不自得焉。在上位不陵下，在下位不援上[2]，正己而不求于人则无怨。上不怨天，下不尤人。故君子居易以俟命[3]，小人行险以徼幸。子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诸正鹄[4]，反求诸其身。”

【注释】

[1]素：现在。

[2]援：巴结。

[3]居易：孔疏：“易，谓平安也。言君子以道自处，恒居平安之中，以听待天命也。”

[4]正、鹄（gǔ）：均指靶心。画在布上的曰“正”，画在皮上的曰“鹄”。

【译文】

君子以自己现在所处的地位行事，不羡慕操办自己地位以外的事情。现在如果富贵，就按富贵者的身份行事；现在如果贫贱，就按贫贱者的身份行事；现在如果是夷狄，就按夷狄的身份行事；现在如果在患难中，就按患难者的身份行事：君子没有进入哪种情况而不能安然自得的。身居上位，不欺凌居于下位者；身居下位，不巴结居于上位者；端正自己而不苛求别人，就不会招来怨恨。在上不抱怨天，在下不怪罪他人。所以君子让自己处于平安的境地以等待天命，小人却铤而走险以求侥幸。孔子说：“射箭之道类似君子之道，没有射中靶心，就要反过来

检查自身的问题。”

君子之道，辟如行远必自迩[1]，辟如登高必自卑。《诗》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兄弟既翕，和乐且耽。宜尔室家，乐尔妻帑。”[2]子曰：“父母其顺矣乎！”

【注释】

[1]辟：通“譬”。迩：近。

[2]“《诗》曰”以下六句：出自《诗经·小雅·常棣》。翕（xī），合。耽，乐。帑，通“孥”，儿女。

【译文】

君子之道，就譬如到远方一定要从近处起步，又譬如登高一定要从低处开始。《诗经》上说：“同妻子相亲相爱，像弹奏琴瑟一样和谐。与兄弟和睦相处，和乐而更加欢乐。使你的家室安详和美，使你的妻儿快乐幸福。”孔子说：“能够做到这样，父母就安心和顺！”

子曰：“鬼神之为德，其盛矣乎！视之而弗见，听之而弗闻，体物而不可遗。使天下之人齐明盛服[1]，以承祭祀。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2]。《诗》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射思！’[3]夫微之显，诚之不可揜如此夫[4]！”

【注释】

[1]齐明盛服：孔疏："齐，谓整齐；明，谓严明；盛服，谓正其衣冠，是修身之体也。"

[2]"洋洋乎"二句：孔疏："言鬼神之形状，人想像之，如在人之上，如在人之左右，想见其形也。"

[3]"《诗》曰"以下三句：见《诗经·大雅·抑》。格，来。思，语助词，无义。矧（shěn），况且。射（yì），同"斁"，厌。

[4]揜：同"掩"。孔疏："言鬼神诚信不可揜蔽，善者必降之以福，恶者必降之以祸。"

【译文】

孔子说："鬼神之德，真是盛大啊！虽然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到，但它在万物中体现而无所遗漏。使天下之人斋戒后整齐明净身着盛装，共同参加祭祀典礼。它无处不在，仿佛就在人们的头上，又仿佛就在人们的左右。《诗经》上说：'神灵的降临，都不能猜度，又怎可厌倦呢！'鬼神的功德幽隐微妙而又显著，真实无疑而不可掩蔽，事实就是如此啊！"

子曰："舜其大孝也与！德为圣人，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宗庙飨之，子孙保之。故大德必得其位，必得其禄，必得其名，必得其寿。故天之生物，必因其材而笃焉[1]。故栽者培之，倾者覆之。《诗》曰：'嘉乐君子，宪宪令德！宜民宜人，受禄于天。保佑命之，自天申之！'[2]故大德者必受命。"

【注释】

[1]材：郑注："谓其质性也。"即资质。笃：厚。

[2]"《诗》曰"以下六句：出自《诗经·大雅·嘉乐》。宪宪，今本《毛诗》作"显显"，孔疏："兴盛之貌。"申，重。

【译文】

孔子说："舜可以算是大孝了吧！论德行他是圣人，论尊贵他是天子，论富有他拥有四海之内的财富。死后在宗庙享受祭祀，子子孙孙永远祭祀他。所以有大德就一定能得到高位，就一定能得到厚禄，就一定能得到名望，就一定能得到寿数。所以上天生养万物，一定要根据资质的不同而厚待他们。所以能成才的就得到栽培，不能成才的就遭到淘汰。《诗经》上说：'快乐优秀的君子啊，显现美德！养育万民养育万人，接受上天赐予的福禄。保佑君子授命君子，上天自然器重他任用他！'所以有大德的人必定受到天命的眷顾安排。"

子曰："无忧者其惟文王乎！以王季为父[1]，以武王为子，父作之，子述之。武王缵大王、王季、文王之绪[2]，壹戎衣而有天下[3]，身不失天下之显名。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宗庙飨之，子孙保之。武王末受命[4]，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大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礼。斯礼也，达乎诸侯、大夫，及士、庶人。父为大夫，子为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为士，子为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期之丧达乎大夫[5]，三年之丧达乎天子，父母之丧无贵贱，一也。"

【注释】

[1]王季：周文王的父亲，名季历，也称"公季"。

[2]缵（zuǎn）：继承。大王：太王，即王季之父古公亶父。参见《大传》“牧之野”节注[5]。大，同“太”。绪：业。

[3]衣：郑注：“衣，读如‘殷’，声之误也。齐人言‘殷’声如‘衣’”；“‘壹戎殷’者，壹用兵伐殷也”。

[4]末：晚年。

[5]期（jī）之丧达乎大夫：天子、诸侯不为旁系亲属服丧，但还要为直系亲属服期丧。期，一年。

【译文】

孔子说：“没有忧愁的人只有文王吧！王季是他的父亲，武王是他的儿子，父亲开创了基业，儿子又继承了事业。武王继承了太王、王季、文王的事业，一用兵就战胜了殷王而取得天下，自身没有失去天下的美名。成为尊贵的天子，拥有四海之内的财富。死后在宗庙享受祭祀，子子孙孙保持王位祭祀他。武王到老年才承受天命，周公才完成了文王、武王的功德，追尊太王、王季等为王，对太王以上的先祖以天子之礼进行祭祀。周公这种祭祀先公、祖、父的礼仪，还下达到诸侯、大夫、士及庶人。父亲是大夫，儿子是士，父亲去世要用大夫之礼安葬，祭祀时要用士礼；父亲是士，儿子是大夫，父亲去世要用士礼安葬，祭祀时要用大夫之礼。为去世的亲属服一年之丧的，是从庶人到大夫为止；为父母服三年之丧的，是从庶人至天子，父母之丧，儿子的身份无论贵贱，丧期都是一样的。”

子曰：“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夫孝者，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1]。春秋修其祖庙，陈其宗器[2]，设其裳衣[3]，荐其时食[4]。

宗庙之礼，所以序昭穆也；序爵，所以辨贵贱也；序事[5]，所以辨贤也；旅酬下为上，所以逮贱也[6]；燕毛[7]，所以序齿也。践其位，行其礼，奏其乐，敬其所尊，爱其所亲，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孝之至也。郊社之礼[8]，所以事上帝也；宗庙之礼，所以祀乎其先也。明乎郊社之礼、禘尝之义[9]，治国其如示诸掌乎[10]。”

【注释】

[1]述：遵循，继承。

[2]宗器：指先世所藏的祭祀用的重器。

[3]设其裳衣：让祭祀时充当先祖的尸穿上先人的衣服。

[4]时食：四时祭祀依照时令进献当令食物。

[5]序事：郑注：“事，谓荐羞也。”此指宗庙中备办、进献祭品的各种职事。

[6]“旅酬”二句：旅酬，指主、客之间按着尊卑长幼的顺序相互敬酒。卑幼者自己先饮一杯，然后举杯于稍长者，长者饮后，旅酬就正式开始。逮贱，郑注：“逮贱者，宗庙之中以有事为荣也。”

[7]燕毛：孔疏：“言祭末燕时，以毛发为次序，是所以序年齿也。”朱熹注云：“以毛发之色别长幼，为坐次也。”

[8]郊社：祭祀天地。

[9]禘：禘祭。尝：尝祭。

[10]示：郑注，读如“寘”，置也。孔疏：“治理其国、其事为易，犹如置物于掌中也。”

【译文】

孔子说：“武王和周公，是最孝的人了吧！所谓孝，就是善于继承先人的遗志，善于承续先人未竟的事业。一年四季按时修缮祖庙，陈列先人的祭祀重器，陈设先人的衣裳，按时进献当令的食物。宗庙祭礼，是用来排列昭穆顺序的；序列爵位高低，是用来辨别贵贱的；安排备办、进献祭品的各种职事，是用来区别能力高低的；敬酒时让卑幼者先为尊长者举杯而开始旅酬，是将恩惠施于卑贱者；祭祀完毕后的宴饮按发色排列座次，是用来区分长幼的。祭祀行礼按规定站位，行先王所行之礼，演奏先王的音乐，尊敬先王所尊敬的，爱戴先王所亲爱的，事奉死者就像其生时事奉他一样，侍奉亡者就像其健在时侍奉他一样，这就是孝的顶峰。郊祭祭天、社祭祭地的礼仪，是用来敬事上帝和土地之神的；宗庙祭祀的礼仪，是用来事奉先祖的。能够明白郊祭祭天、社祭祭地之礼的意义，知晓宗庙禘祭、尝祭的意义，那么治理国家的简单容易，就像是手掌里拿着个东西。”

哀公问政。子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1]。其人存，则其政举；其人亡，则其政息。人道敏政[2]，地道敏树。夫政也者，蒲卢也[3]。故为政在人[4]，取人以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仁者，人也，亲亲为大；义者，宜也，尊贤为大。亲亲之杀，尊贤之等，礼所生也。在下位不获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5]！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亲；思事亲，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

【注释】

[1]方：板，即版牍。策：简册。

[2]敏：郑注：“犹勉也。”孔疏：“言为人君当勉力行政。”

[3]蒲卢：郑注：“蜾蠃，谓土蜂也。《诗》曰：‘螟蛉有子，蜾蠃负之。’螟蛉，桑虫也。蒲卢取桑虫之子，去而变化之，以成为己子。政之于百姓，若蒲卢之于桑虫然。”这是比喻为政必须有所依凭。

[4]为政在人：《孔子家语·哀公问政》：“故为政在于得人。”

[5]“在下位”二句：郑注，此二句本在下文，“误重在此”。

【译文】

鲁哀公向孔子询问为政。孔子回答说：“文王、武王为政的方略，都记载在版牍和竹简上。他们在世，其政治就能施行；他们去世，其政治也就跟着停息了。人之道在于迅速地推行治国之法，地之道在于迅速地种植树木。国家的政治，就好像土蜂必须依靠螟蛉生殖一样。所以为政的根本在于得到贤人，而要得到贤人又必须依靠修养自身，修养自身要依靠遵循道德，而遵循道德要依靠仁。所谓仁，就是爱人，亲近自己的亲人最为重要；所谓义，就是适宜，尊敬贤人最为重要。亲情根据亲疏而有差别，尊敬贤人根据尊卑贵贱要有等级，有差别、有等级就产生了礼。身居下位而得不到上层的信任，百姓就不能归附并治理！所以君子不可以不修身；要想修身就不可以不事奉双亲；要想事奉双亲就不可以不知人；要想知人就不可以不知道天理。”

天下之达道五，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妇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达道也。知、仁、勇三者[1]，天下之达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2]。或生而知之，或学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或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强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

【注释】

[1]知：同“智”。

[2]所以行之者一也：王念孙说，此“一”为衍字。

【译文】

天下通行的道理有五条，实行这五条道理的美德有三种：君臣、父子、夫妇、兄弟、朋友间的交往，这五项就是天下通行的道理。智、仁、勇，这三种是天下共通的美德，用于实行这五条道理的意义，就是一样的。这五条道理，有的人生下来就知道，有的人通过学习后知道，有的人遇到了困难才知道，他们初始的境界虽不同，只要他们最后知晓了，就是一样的。以三种共通的美德去实行天下通行的道理，有的人是安安稳稳地去实行，有的人为了追求利益而去实行，有的人是勉勉强强地去实行，他们初始的出发点虽不同，只要他们最后取得了成功，就是一样的。

子曰：“好学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耻近乎勇。知斯三者，则知所以修身；知所以修身，则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则知所以治天下国家矣。”

【译文】

孔子说："爱好学习就接近于成为智者，努力实行就接近于成为仁者，知道羞耻就接近于成为勇者。知道这三条，就知道该怎样修身了；知道怎样修身，就知道该怎样治理百姓了；知道怎样治理百姓，就知道该怎样治理天下国家了。"

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1]，曰：修身也，尊贤也，亲亲也，敬大臣也，体群臣也，子庶民也，来百工也[2]，柔远人也，怀诸侯也。修身则道立，尊贤则不惑，亲亲则诸父昆弟不怨，敬大臣则不眩[3]，体群臣则士之报礼重，子庶民则百姓劝，来百工则财用足，柔远人则四方归之，怀诸侯则天下畏之。

【注释】

[1]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孔疏："此夫子为哀公说治天下国家之道有九种常行之事。"

[2]来：招徕。

[3]眩（xuàn）：迷惑。

【译文】

凡治理天下国家有九项常行之事，即：修养自身，尊重贤人，亲爱亲人，敬重大臣，体恤群臣，爱护庶民，招徕百工，怀柔远方之人，安抚关怀诸侯。修养自身，道德就能树立；尊重贤人，遇事就不会困惑；亲爱亲人，父辈兄弟就不会有抱怨；敬重大臣，遇事就不会迷误；体恤

群臣，臣子们会重礼回报，勇于献身；爱护庶民，百姓会互相劝勉，殷勤事上；招徕百工，财用就充足；怀柔远方之人，四方之国都会归附；安抚关怀诸侯，天下都会敬畏服从。

齐明盛服[1]，非礼不动，所以修身也；去谗远色，贱货而贵德，所以劝贤也；尊其位，重其禄，同其好恶，所以劝亲亲也；官盛任使，所以劝大臣也；忠信重禄，所以劝士也；时使薄敛，所以劝百姓也；日省月试，既廪称事[2]，所以劝百工也；送往迎来，嘉善而矜不能，所以柔远人也；继绝世，举废国，治乱持危，朝聘以时，厚往而薄来，所以怀诸侯也。

【注释】

[1]齐明盛服：见本篇“子曰：鬼神之为德，其盛矣乎”节注[1]。

[2]既（xì）廪：国家配给口粮等生活物资。郑注：“既，读为‘饩’。”

【译文】

身穿整饬净洁的礼服盛装，不合礼仪的事就不做，以此修养身性；拒绝谗佞、远离女色，轻视财货、重视德行，以此劝勉贤人；令亲人的地位尊贵，令亲人的俸禄丰厚，与亲人好恶一致，以此劝勉亲属；官位配置充足、属员足备使用，以此劝勉大臣；待人忠信、俸禄优厚，以此劝勉士人；劳役遵守时令，减轻赋敛征税，以此劝勉百姓；每日省察、每月考核，配发口粮与劳绩相称，以此劝勉百工；送往迎来，嘉奖其优良、怜惜其不足，以此怀柔远方之人；令中断的世系得以延续，使废亡

的国家得以振兴，平治祸乱，扶持垂危之国，按时遣使朝聘，馈赠时带去厚重的礼物，而受纳贡献仅要求微薄之礼，以此关怀安抚诸侯。

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所以行之者一也。凡事豫则立[1]，不豫则废。言前定则不跲[2]，事前定则不困，行前定则不疚[3]，道前定则不穷。

【注释】

[1]豫：同“预”，预备。

[2]跲（jiá）：郑注：“踬也。”孔疏：“谓行倒蹶也。”

[3]疚：病。此处指做错事。

【译文】

凡是治理天下国家有九条常行之事，实行这九条常行之事的方法都是一样的。凡做事如果预先准备就能成功，没有预先准备就会失败。发言前预先作好准备就不会讲起来结结巴巴，做事前预先作好准备就不会困窘不顺，采取行动前预先作好准备就不会错误百出，行路前预先作好准备就不会途穷无路。

在下位不获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获乎上有道：不信乎朋友，不获乎上矣。信乎朋友有道：不顺乎亲，不信乎朋友矣。顺乎亲有道：反诸身不诚，不顺乎亲矣。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乎身矣。

【译文】

臣子身居下位而得不到君上的信任，就不能治理好百姓。要得到君上的信任是有方法的，就是要先得到朋友的信任：如果得不到朋友的信任，也就得不到君上的信任。要得到朋友的信任也是有方法的，那就是要先孝顺父母：不孝顺父母，就得不到朋友的信任。要孝顺父母也是有方法的，要反省自身是否是诚心：如果不诚心，就做不到孝顺父母。要使自己心诚也是有方法的，要先明白什么是善：不明白什么是善，就不能使自己心诚。

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诚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诚之者，择善而固执之者也。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有弗学，学之弗能弗措也[1]；有弗问，问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笃弗措也。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虽愚必明，虽柔必强。

【注释】

[1]“有弗学”二句：孔疏：“谓身有事不能常学习，当须勤力学之。措，置也。言学不至于能，不措置休废，必待能之乃已也。”

【译文】

真诚，是上天的道理；要做到真诚，也是做人的道理。真诚的人，不必费心斟酌，处事就恰好适中；不必费心思虑，言行就恰好得当；从从容容而符合中庸，这就是圣人。要做到真诚，就要选择善行并牢牢地

把握住。广博地学习，详细地求教，周密地思考，清楚地辨别，切实地实行。因故而未能学习，或者是学了却未能理解掌握，也不丢下废置，一直到掌握才罢休；因故而未能提问，或者是问了却没有理解知晓，也不丢下废置，一直到问明白了才罢休；因故而未能思考，或者是思考了却没有得到结果，也不丢下废置，一直到思考清楚了才罢休；因故而未能辨识，或者是辨识了却没有明晰，也不丢下废置，一直到辨识明晰才罢休；因故而未能实行，或者实行了却未能彻底，也不丢下废置，一直到彻底实行才罢休。聪明人学一遍就会的事，自己百倍用功学上百遍；聪明人学十遍就会的事，自己百倍用功学上千遍。如果真能做到这样，再愚笨的人也一定会变聪明，再柔弱的人也一定会变刚强。

自诚明，谓之性[1]；自明诚，谓之教。诚则明矣，明则诚矣。

【注释】

[1]“自诚明”二句：郑注：“由至诚而有明德，是圣人之性者也。由明德而有至诚，是贤人学以知之也。有至诚则必有明德，有明德则必有至诚。”

【译文】

由诚而明白道理，这叫做“天性”；由明白道理而有诚，这叫做“教导”。有诚就一定明白道理，明白道理就一定有诚。

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1]。

【注释】

[1]参：通“三”。朱熹云：“谓与天、地并立为三也。”

【译文】

只有天下至为真诚之人，才能够完全发挥自己的天性；能够完全发挥自己的天性，就能够完全发挥他人的天性；能够完全发挥他人的天性，就能够完全发挥万物的天性；能够完全发挥万物的天性，就可以协理赞助天地化育万物；可以协理赞助天地化育万物，就可以和天、地并立为三了。

其次致曲[1]。曲能有诚，诚则形，形则著[2]，著则明，明则动[3]，动则变，变则化[4]，唯天下至诚为能化[5]。

【注释】

[1]其次：郑注：“谓自明诚者也。”即前文说次于圣人一等的贤人。孔疏：“言其贤人致行细小之事不能尽性，于细小之事能有至诚也。”曲：小小之事。

[2]“诚则形”二句：孔疏：“谓不能自然至诚，由学而来，故诚则人见其功”，“初有小形，后乃大而明著”。

[3]“著则明”二句：孔疏：“由著故显明，由明能感动于众。”

[4]“动则变”二句：孔疏：“既感动人心，渐变恶为善，变而既久，遂至于化。”

[5]唯天下至诚为能化：孔疏："言唯天下学致至诚之人，为能化恶为善，改移旧俗。"

【译文】

次于圣人的贤人，致力于细小的事情。在细小的事情上也能做到真诚，真诚表现出来，表现出来并愈益彰显，愈益彰显而明著，明著就会感动众人之心；感动众人之心就会逐渐改变人，逐渐改变恶人就会变善，长久的改变就会移风易俗，令天下大化，只有天下至诚的人才能化恶为善，使天下大治。

至诚之道，可以前知。国家将兴，必有祯祥[1]；国家将亡，必有妖孽[2]。见乎蓍龟[3]，动乎四体[4]。祸福将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故至诚如神。

【注释】

[1]祯（zhēn）祥：指吉祥的预兆。

[2]妖孽：指凶恶的预兆。

[3]蓍（shī）：蓍草，常以其茎来占卜。

[4]四体：郑注："谓龟之四足，春占后左，夏占前左，秋占前右，冬占后右。"尹湾汉简有《神龟占》，绘一龟形，头尾四足等分别占卜找寻被盗物品及盗贼事项。朱熹说，指人的动作威仪。

【译文】

掌握至诚之道，可以预知未来。国家将要兴盛，一定有吉利祥瑞的预兆；国家将要灭亡，一定有怪异凶恶的征象。体现在占卜的蓍草和龟甲上，反映在卜龟四肢的活动中。祸福将要来临的时候：好事，必定预先知道；坏事，也必定预先知道。所以，能够至为真诚，就如神明一样。

诚者自成也，而道自道也[1]。诚者物之终始，不诚无物。是故君子诚之为贵。诚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知也。性之德也[2]，合外内之道也，故时措之宜也。

【注释】

[1]道自道：郑注："有道艺，所以自道（导）达。"

[2]性之德也：孔疏："言诚者是人五性之德，则仁、义、礼、知（智）、信皆犹至诚而为德。"

【译文】

真诚者依靠自我修养的完成，有道行则得以自己践行实现。诚，贯穿事物的始终，没有诚就万事不成，万物不生。所以君子非常重视真诚。真诚，并非仅仅是对自我的修养就够了，还要成就事物，使之完善。自我修养的完善，是仁；万事万物的完善，是智。人性具备至诚的美德，合乎天地上下内外之道，因此适用于任何时候、任何事情。

故至诚无息。不息则久，久则征[1]，征则悠远，悠远则博厚，博厚则高明。博厚，所以载物也；高明，所以覆物也；悠久，所以成物也。

博厚配地[2]，高明配天[3]，悠久无疆[4]。如此者，不见而章[5]，不动而变，无为而成。

【注释】

[1]征：效验。

[2]博厚配地：孔疏：“言圣人之德博厚，配偶于地，与地同功，能载物也。”

[3]高明配天：孔疏：“言圣人功业高明，配偶于天，与天同功，能覆物也。”

[4]悠久无疆：孔疏：“言圣人之德既能覆载，又能长久行之，所以无穷。”

[5]见：同“现”。

【译文】

所以，至为真诚的美德适用于任何时候任何事情，是永无止息的。永无止息就长长久久，长长久久就不断得到验证；不断得到验证，就能持续得悠长而久远；持续得悠长而久远，积累就广博而深厚；积累广博而深厚，显现出来就高大而光明。广博而深厚，就能承载万物；高大而光明，就能覆盖万物；悠长而久远，就能成就万物。圣人之德广博而深厚与地相配，高大而光明与天相配，悠长而久远永无止境。圣人之德就是如此博厚、高明、悠长，无所表现就功业显著，无所动作就改变万物，无所作为就能有所成就。

天地之道，可壹言而尽也[1]。其为物不贰，则其生物不测[2]。天地之道，博也厚也，高也明也，悠也久也。今夫天，斯昭昭之多[3]，及其无穷也，日月星辰系焉，万物覆焉。今夫地，一撮土之多，及其广厚，载华岳而不重[4]，振河海而不泄[5]，万物载焉。今夫山，一卷石之多[6]，及其广大，草木生之，禽兽居之，宝藏兴焉。今夫水，一勺之多，及其不测，鼋鼍、蛟龙、鱼鳖生焉[7]，货财殖焉。《诗》云："维天之命，於穆不已！"[8]盖曰天之所以为天也。"於乎不显！文王之德之纯[9]！"盖曰文王之所以为文也，纯亦不已。

【注释】

[1]"天地"二句：孔疏："言圣人之德能同于天地之道，欲寻求所由，可一句之言而能尽其事理，正由于至诚。"

[2]"其为物"二句：孔疏："言圣人行至诚，接待于物不有差贰，以此之故，能生殖众物不可测量。"

[3]昭昭：狭小之貌。之多：就那么多，指仅一小点儿。

[4]华岳：西岳华山。这里泛指五岳。

[5]振：纳。

[6]卷（quán）石：即"拳石"，拳头大的石头。

[7]鼋鼍（yuán tuó）：见《月令》"命渔师伐蛟、取鼍"节注[1]。

[8]"《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周颂·维天之命》。

[9]“於乎不显”二句：出自《诗经·周颂·维天之命》。於乎，即“呜呼”，感叹词。不，通“丕”，大。文王之德之纯，孔疏：“纯谓不已也。言文王德教不有休已，与天同功。”

【译文】

天地间的道理，可以用一个“诚”字来概括。天地对待万物是诚一不二的，就能生育万物而高深莫测。天地的道理，广博而深厚，高大而光明，悠远而长久。现在的这个天，最初只是一点点微光，等到它变得无穷无尽，日、月、星辰悬挂于其上，万物覆盖于其下。现在的这个地，最初只是一撮撮土，等到它变得广博深厚，承载华岳而不觉得沉重，容纳黄河大海而不泄漏，万物都承载其上。现在的这个山，最初只是拳头大小的一块石头，等到它变得广阔高大，草木在上面生长，禽兽在山中居住，宝藏从里面产出。现在的这个水，最初只是一小勺，等到它变得深不可测，鼋鼍、蛟龙、鱼鳖都在其中生活，各种财物货品都在其中产生。《诗经》上说：“只有天之道，庄严肃穆永不止！”大概说的就是天之所以成为天的道理。“呜呼！多么光大显明啊，文王的德教永无休止！”大概说的就是文王之所以称为“文”，他的德教始终没有休止停息。

大哉圣人之道！洋洋乎发育万物[1]，峻极于天[2]。优优大哉[3]！礼仪三百[4]，威仪三千，待其人然后行。故曰：苟不至德，至道不凝焉[5]。故君子尊德性而道问学[6]，致广大而尽精微，极高明而道中庸，温故而知新，敦厚以崇礼。是故居上不骄，为下不倍[7]。国有道，其言足以兴，国无道，其默足以容[8]。《诗》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9]其此之谓与！

【注释】

[1]洋洋：充满的样子。

[2]峻极于天：郑注："峻，高大也。"孔疏："言圣人之道，高大与山相似，上极于天。"

[3]优优：孔疏："宽裕之貌。"

[4]三百：与下文的"三千"都是形容数目众多，并非确数。

[5]"苟不"二句：孔疏："苟诚非至德之人，则圣人至极之道不可成也。"凝，郑注："犹成也。"

[6]君子尊德性：孔疏："谓君子贤人尊敬此圣人道德之性自然至诚也。"道问学：孔疏："言贤人行道由于问学，谓勤学乃致至诚也。"

[7]倍：通"背"。

[8]"国无道"二句：孔疏："若无道之时，则韬光潜默，足以自容其身，免于祸害。"

[9]"《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烝民》。

【译文】

伟大啊圣人之道！洋洋乎充满天地啊！化育万物，高达于天。优优乎宽裕广大啊！大的礼仪有三百条，小的仪节有三千条，要等圣人出现去实行。所以说：如果不是具有至为崇高德行的人，就不能成功实现圣人登峰造极的道。所以君子贤人尊敬圣人至诚的道德品性，并通过勤学

好问，达到广博而又精微，达到高大而又光明，并遵循通达中庸之理，温习旧有的知识从而获得新的知识，为人敦厚而崇尚礼仪。所以君子贤人身居上位不骄傲，身居下位不背叛。国家有道时，他的言论建议，足以令国家兴盛；国家无道时，他韬晦沉默，足以自保容身。《诗经》上说："既明道理，又有智慧；平平安安，保全自身。"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吧！

子曰："愚而好自用，贱而好自专，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如此者，灾及其身者也。"非天子，不议礼[1]，不制度[2]，不考文[3]。今天下车同轨，书同文，行同伦。虽有其位，苟无其德，不敢作礼乐焉；虽有其德，苟无其位，亦不敢作礼乐焉。

【注释】

[1]不议礼：孔疏："不得论议礼之是非。"

[2]不制度：孔疏："谓不敢制造法度，及国家宫室大小、高下及车舆也。"

[3]不考文：孔疏："亦不得考成文章书籍之名也。"

【译文】

孔子说："愚蠢而好刚愎自用，卑贱而好独断专行，生在当今之世，却要返回古代治国之道。这样的人，灾祸就要降及自身。"不是天子，不得论议国家礼制的是非短长，不敢制定法度规章，不得考正书籍文章的名称文字。当今，天下车轮间距相同，书写文字相同，行为规范相同。虽然具有地位，如果没有相应的好德行，是不敢制礼作乐的；虽

然具有好德行，如果没有相应的地位，也是不敢制礼作乐的。

子曰："吾说夏礼，杞不足征也[1]；吾学殷礼，有宋存焉[2]；吾学周礼，今用之，吾从周。王天下有三重焉[3]，其寡过矣乎！上焉者虽善无征[4]，无征不信，不信民弗从；下焉者虽善不尊[5]，不尊不信，不信民弗从。故君子之道本诸身，征诸庶民，考诸三王而不缪[6]，建诸天地而不悖，质诸鬼神而无疑[7]，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质诸鬼神而无疑，知天也；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知人也。是故君子动而世为天下道，行而世为天下法，言而世为天下则。远之则有望，近之则不厌[8]。《诗》曰：'在彼无恶，在此无射；庶几夙夜，以永终誉！'[9]君子未有不如此而蚤有誉于天下者也[10]。"

【注释】

[1]杞：古国名。夏人之后。见《乐记》"宾牟贾起"节注[18]。征：郑注："犹明也。"

[2]宋：古国名。商人之后。见《乐记》"宾牟贾起"节注[19]。

[3]三重：郑注："三王之礼。"即夏、商、周三代之礼。

[4]上焉者：朱熹说："谓时王以前，如夏、商之礼虽善，而皆不可考。"

[5]下焉者：朱熹说："谓圣人在下，如孔子虽善于礼，而不在尊位也。"

[6]缪（miù）：谬误。

[7]质诸鬼神而无疑：孔疏：“质，正也。谓己所行之行，正诸鬼神不有疑惑，是识知天道也。”让鬼神对自己的行为加以验证。

[8]“远之”二句：孔疏：“言圣人之道，为世法则，若远离之则有企望，思慕之深也。若附近之则不厌倦，言人爱之无已。”

[9]“《诗》曰”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周颂·振鹭》。射（yì），今本《毛诗》作“斁”，厌。

[10]蚤：通“早”。

【译文】

孔子说：“我述说夏代的礼，作为夏朝后裔的杞国却已不足以验证了；我学习殷代的礼，作为殷朝后裔的宋国还保存着一些；我学习周代的礼，现在诸侯各国还在使用它，所以我遵从周礼。统治天下的君王，若能懂得三代之礼，就很少会犯错误了！周代以前的礼虽好却已无法验证，无法验证百姓就不会相信，百姓不相信就不会遵从；身居下位的圣人虽然懂礼但是不在尊位，不在尊位百姓就不会相信，百姓不相信就不会遵从。所以君子治理天下之道，先从自身出发，然后在百姓中求得验证，再考校于三王而没有谬误，立于天地间而不悖逆，让鬼神验证自己的行为而没有疑惑，等待百世以后的圣人核验也没有疑惑。让鬼神验证自己的行为而没有疑惑，这是知晓天意；等待百世以后的圣人核验也没有疑惑，这是知晓人情。所以君子的举动被后世认为是天下的常规，行事被后世认为是天下的法度，言论被后世认为是天下的准则。君子行此圣人之道，远离了就会想望思慕，接近了也不会厌烦。《诗经》上说：‘在那里没有人会憎恶，在这里没有人会厌烦；早早晚晚不懈怠，

永葆美名荣誉。’君子没有不这样做就能早早扬名天下的。”

仲尼祖述尧、舜[1]，宪章文、武[2]；上律天时[3]，下袭水土[4]。辟如天地之无不持载[5]，无不覆帱[6]，辟如四时之错行，如日月之代明。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大德敦化，此天地之所以为大也。

【注释】

[1]祖述：朱熹说，远宗其道。

[2]宪章：朱熹说，近守其法。

[3]上律天时：朱熹说，法其自然之运。

[4]下袭水土：朱熹说，因其一定之理。

[5]辟：通“譬”。

[6]帱（dào）：覆盖。

【译文】

孔子称述继承尧、舜之道，效法文王、武王；在上顺应天时自然之运，在下因袭地利之宜。比如天地无不承载万物，无不覆盖万物；又好像四季交错运行，日月轮替放出光明。万物共同生长而不互相妨害，万事各依规律运行而不互相冲突，小德川流不息，大德敦化盛大，这就是天地之所以伟大的原因。

唯天下至圣，为能聪明睿知，足以有临也；宽裕温柔，足以有容也；发强刚毅，足以有执也；齐庄中正[1]，足以有敬也；文理密察，足以有别也。溥博渊泉[2]，而时出之。溥博如天，渊泉如渊。见而民莫不敬，言而民莫不信，行而民莫不说[3]。是以声名洋溢乎中国，施及蛮貊[4]；舟车所至，人力所通，天之所覆，地之所载，日月所照，霜露所队[5]。凡有血气者，莫不尊亲，故曰配天。

【注释】

[1]齐（zhāi）：同“斋”。

[2]溥（pǔ）博：周遍而广阔。

[3]说：同“悦”。

[4]施（yì）：蔓延。蛮貊（mò）：古代称居住在南方和北方的落后部族。蛮，居住在南方的民族。貊，居住在东北的民族。

[5]队：同“坠”。

【译文】

唯有天下最为圣明的人，具有聪明睿智，足以临照天下；具有宽厚温柔，足以包容天下；具有坚强刚毅，足以执掌事务；具有端庄中正，足以使人尊敬服从；具有文理细密明晰，足以辨别是非。圣人之德宏博广阔而如深泉，适时地表现出来。宏博广阔犹如苍天，深泉深沉犹如深渊。百姓对他的表现无不尊敬，对他的言语无不信服，对他的行动无不喜欢。所以他的声名弘扬中国，并远播到异族居住的地方，车船能行驶

到的地方，人力能到达的地方，上天所覆盖的地方，大地所承载的地方，日月所照耀的地方，霜露所普降的地方。凡是有血气的生命，无不尊敬他亲近他，所以说圣人是可以与天相配、与天媲美的。

唯天下至诚，为能经纶天下之大经，立天下之大本，知天地之化育。夫焉有所倚？肫肫其仁[1]，渊渊其渊[2]，浩浩其天[3]！苟不固聪明圣知达天德者，其孰能知之？

【注释】

[1]肫肫（zhūn）：郑注："恳诚貌也。"

[2]渊渊：朱熹说，静深貌。

[3]浩浩：广大的样子。

【译文】

唯有天下至诚的人，才能掌握纵横天下的大纲，才能树立天下的根本，才能知晓天地化育万物的道理。还需要偏倚什么吗？他的仁爱多么诚恳，他的思想多么深沉，他的德行多么博大！如果不是本来就聪明睿智而又通晓天德的人，有谁能够知道呢？

《诗》曰："衣锦尚絅[1]。"恶其文之著也。故君子之道，闇然而日章[2]；小人之道，的然而日亡[3]。君子之道：淡而不厌，简而文，温而理，知远之近，知风之自，知微之显，可与入德矣。《诗》云："潜虽伏矣，亦孔之昭！"[4]故君子内省不疚，无恶于志。君子所不可及者，

其唯人之所不见乎！《诗》云：“相在尔室，尚不愧于屋漏。”[5]故君子不动而敬，不言而信。《诗》曰：“奏假无言，时靡有争。”[6]是故君子不赏而民劝，不怒而民威于𫓧钺[7]。《诗》曰：“不显惟德！百辟其刑之。”[8]是故君子笃恭而天下平。《诗》曰：“予怀明德，不大声以色。”[9]子曰：“声色之于以化民，末也。”《诗》曰：“德輶如毛”[10]，毛犹有伦[11]。“上天之载，无声无臭”[12]，至矣！

【注释】

[1]衣锦尚䌹（jiǒng）：出自《诗经·卫风·硕人》。今本《毛诗》作“衣锦褧衣”。尚，上。䌹，同“褧”，麻布制的单衣。

[2]“故君子”二句：孔疏：“言君子以其道德深远谦退，初视未见，故曰‘闇然’，其后明著，故曰‘日章明’也。”闇，同“暗”。章，明。

[3]“小人”二句：孔疏：“若小人好自矜大，故初视时‘的然’，以其才艺浅近，后无所取，故曰‘日益亡’。”的然，显著、明显的样子。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正月》。孔，很，非常。

[5]“《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相，视。屋漏，郑注：“室西北隅谓之‘屋漏’。”孔疏：“虽无人之处不敢为非，犹愧惧于屋漏之神。”即掌管这一隐秘角落的神。

[6]“《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商颂·烈祖》。奏假（gǔ），在宗庙中演奏大乐。假，通“嘏”，大。

[7]鈇：通“斧”。钺（yuè）：长柄斧头。

[8]“《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周颂·烈文》。不显，伟大。不，读为“丕”，大。百辟，诸侯。刑，效法。

[9]“《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皇矣》。孔疏：“以文王不大作音声以为严厉之色，故归之。”

[10]德輶（yóu）如毛：出自《诗经·大雅·烝民》。郑注：“言化民常以德，德之易举而用，其轻如毛耳。”这是说用德行教化民众，轻易如同鸿毛。輶，轻。

[11]毛犹有伦：大意是，毛虽轻，还是有重量的，而不及德无声无嗅之精妙。伦，郑注：“犹比也。”

[12]“上天之载”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载，郑注：“读曰‘栽’，谓生物也。”臭（xiù），气味。孔疏：“言圣人用德化民，亦无音声，亦无臭气，而人自化。”

【译文】

《诗经》上说：“身穿锦服，外罩单衣。”这是厌恶锦服的文采过于显著。所以君子之道，外表幽暗但会日益彰明；小人之道，虽然外表耀眼但会日趋消亡。君子之道：淡薄而不令人生厌，简朴而有文采，温和而有理性，由近而知远，有风知风从何而来，由隐微而知显著，这样就可以进入圣人之德的境界。《诗经》上说：“虽然潜伏于水底，仍然显

现得清清楚楚。”所以君子自我反省没有内疚，也不会损害自己的志向。君子所不可企及之处，大概就在人们所看不见的地方吧！《诗经》上说：“看你独自处于室内，尚可无愧于屋漏之神。”所以君子无所举动也能令人尊敬，不必说话也能令人信服。《诗经》上说：“演奏大乐，肃静无声，此时此刻，没有喧哗，没有争讼。”所以君子不用颁发赏赐，百姓就已努力劝勉；不用动怒加刑，百姓就对执法斧钺感到畏惧。《诗经》上说：“圣王的德行多显著，四方诸侯都效法。”因此，君子笃实谦恭就能使天下太平。《诗经》上说：“我归心于文王的明德，因为他从不疾言厉色。”孔子说：“用疾言厉色去教化百姓，这是下下策。”《诗经》上说“以德化民，轻易如鸿毛”，毛虽轻犹有重量，用毛打比方仍未尽其妙。至于“上天创造万物，没有声音也没有气味”，这才是最高的境界！

表记第三十二

【题解】

郑玄说：“名曰‘表记’者，以其记君子之德，见于仪表。”

本篇所记，据孙希旦归纳，包括明君子持身庄敬、恭信之道；明仁、义之道以及二者结合的功用；明恺悌君子之义；明事君之道；明言行之要；明卜、筮之道。《集解》引朱申曰：“仁者，天下之表也。此篇记孔子言仁为详，故以《表记》名篇。”

子言之：“归乎[1]！君子隐而显[2]，不矜而庄[3]，不厉而威，不言而信。”

【注释】

[1]归乎：郑注：“此孔子行应聘，诸侯莫能用己，心厌倦之辞也。”

[2]君子隐而显：孔疏：“君子身虽幽隐而道德潜通，声名显著。”

[3]不矜而庄：孔疏：“矜，谓自尊大。庄，敬也。”

【译文】

孔子说：“回去吧！君子即使身在幽隐之处也能声名显著，不必自

矜就能得到人们的尊重敬爱，不必严厉而自有威仪，不必说话就能得到信任。”

子曰：“君子不失足于人[1]，不失色于人，不失口于人。是故君子貌足畏也，色足惮也，言足信也。《甫刑》曰[2]：‘敬忌而罔有择言在躬[3]。’”

【注释】

[1]失：郑注：“谓失其容止之节也。”

[2]《甫刑》：《尚书·周书》篇名。甫，郭店楚墓竹简《缁衣》、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缁衣》皆作“吕”。“吕”、“甫”音近可通。该篇内容记西周刑罚，由吕侯受命而作，故名《吕刑》。

[3]敬忌而罔有择言在躬：出自《尚书·吕刑》。罔，无。择言，挑剔的语言。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举止行为对人不失礼仪，神情容色对人不失礼仪，言语说话对人不失礼仪。所以，君子的容貌足以令人敬惧，神色足以令人畏惮，言语足以令人信服。《甫刑》上说：‘为人敬戒谨慎，那些挑剔的言语就不会加在自己身上。’”

子曰：“裼、袭之不相因也[1]，欲民之毋相渎也[2]。”

【注释】

[1]裼（xī）、袭：见《曲礼下》“凡奉者当心”节注[11]。

[2]欲民之毋相渎（dú）也：孙希旦《集解》：“盖礼以变为敬，若相因则渎，渎则不敬矣。”渎，轻慢，亵渎。

【译文】

孔子说：“在行礼时，有时要露出裼衣，有时要掩好衣襟不露出裼衣，二者不相因袭，这是为了让人们不要相互轻慢亵渎。”

子曰：“祭极敬，不继之以乐[1]。朝极辨，不继之以倦[2]。”

【注释】

[1]“祭极敬”二句：孔疏：“言祭祀极尽于敬，不可以终末继之以乐而不敬。”

[2]“朝极辨”二句：孔疏：“言朝礼极尽于分别政事，不可以终末继之以解（懈）倦而不分别也。”辨，谓辨治，即处理政事。

【译文】

孔子说：“进行祭祀尽力表达恭敬，不能结束祭礼就接着娱乐。在朝廷尽力办理政事，不能搞得懈怠疲倦无法继续工作。”

子曰：“君子慎以辟祸，笃以不揜[1]，恭以远耻。”

【注释】

[1]笃：厚。揜：同“掩”，困迫。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为人谨慎得以避免灾祸，为人厚道得以不受困窘，为人恭敬得以远离耻辱。”

子曰：“君子庄敬日强[1]，安肆日偷[2]。君子不以一日使其躬儳焉如不终日[3]。”

【注释】

[1]庄敬日强：孔疏：“言君子之人恒能庄敬，故德业日强。”

[2]肆：放恣。偷：苟且。

[3]儳（chàn）：郑注：“可轻贱之貌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端庄恭敬，德行日益增强；小人安乐放肆，日益苟且偷安。君子一天也不能让自己被人轻贱鄙薄，如果被人鄙视会惶惶不可终日。”

子曰：“齐戒以事鬼神[1]，择日月以见君，恐民之不敬也。”

【注释】

[1]齐（zhāi）：同“斋”。

【译文】

孔子说：“斋戒后才能进行祭祀事奉鬼神，选择好日期后才能朝见国君，这是害怕人们对鬼神、对国君不够恭敬。”

子曰：“狎侮死焉而不畏也[1]。”

【注释】

[1]狎（xiá）侮：轻狎侮慢。

【译文】

孔子说：“小人轻狎侮慢，到死也不知道畏惧。”

子曰：“无辞不相接也[1]，无礼不相见也[2]，欲民之毋相亵也。《易》曰：‘初筮告，再三渎，渎则不告[3]。’”

【注释】

[1]无辞不相接也：孔疏：“言朝聘会聚之时，必有言辞以通情意。”

[2]无礼不相见也：孔疏：“贽币所以示己情，若无贽币之礼，不得相见。”即见面要赠送见面礼物。

[3]“《易》曰”以下三句：出自《易·蒙卦》。

【译文】

孔子说：“没有言辞传达就不相接见，没有见面礼物就不相接见，这是让百姓不要轻慢失敬。《易》上说：‘初次占筮就告知了吉凶，如果又一而再、再而三地占筮，就是对神明的亵渎，亵渎了神明，神明就不会再告知吉凶了。’”

子言之：“仁者，天下之表也[1]；义者，天下之制也[2]；报者，天下之利也[3]。”

【注释】

[1]“仁者”二句：孔疏：“表，谓仪表。言仁恩是行之盛极，故为天下之仪表也。”

[2]“义者”二句：孔疏：“义，宜也。制，谓裁断。既使物各得其宜，是能裁断于事也。”

[3]“报者”二句：孔疏：“报，谓礼也。礼尚往来，相反报物得其利，故云天下之利也。”

【译文】

孔子说：“仁，是天下的仪表；义，是天下的裁断制约；礼物的往来报答，是天下的利益。”

子曰：“以德报德，则民有所劝。以怨报怨，则民有所惩。《诗》曰：‘无言不雠，无德不报。’[1]《大甲》曰：‘民非后，无能胥以宁；后非民，无以辟四方。’[2]”

【注释】

[1]“《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雠（chóu），答。

[2]“《大甲》曰”以下四句：出自《尚书·太甲》。今本伪《古文尚书》有《太甲》上、中、下三篇，与本文所记略有不同。后，君。胥，互相。辟（bì），君。

【译文】

孔子说：“以恩惠回报别人对自己的恩惠，这样对人们就会有所勉励。以怨恨回报别人对自己的怨恨，这样对人们就会有所惩戒。《诗经》上说：‘不会说了话却得不到回答，不会施予了恩惠却得不到回报。’《太甲》说：‘百姓没有国君，就不能得到安宁；国君没有百姓，就无法统治四方。’”

子曰：“以德报怨，则宽身之仁也[1]；以怨报德，则刑戮之民也。”

【注释】

[1]仁：朱彬《训纂》云：“‘仁’即‘人’字，古通用。”

【译文】

孔子说："以恩惠回报别人对自己的怨恨，这是爱身以息怨的人；以怨恨回报别人对自己的恩惠，这是该被处刑的人。"

子曰："无欲而好仁者，无畏而恶不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1]。是故君子议道自己，而置法以民。"

【注释】

[1]一人而已：不是确数，是喻人数极少。

【译文】

孔子说："没有私欲而爱好仁德的，没有畏惧而厌恶不仁的，这样的人普天下是很少的。所以君子在议论道德时以自己为准，设定法律时却以百姓为准。"

子曰："仁有三[1]，与仁同功而异情。与仁同功，其仁未可知也。与仁同过[2]，然后其仁可知也。仁者安仁，知者利仁，畏罪者强仁。仁者右也，道者左也[3]。仁者人也，道者义也。厚于仁者薄于义，亲而不尊；厚于义者薄于仁，尊而不亲。道有至、义、有考[4]。至道以王，义道以霸，考道以为无失[5]。"

【注释】

[1]仁有三：即后文的"安仁"、"利仁"、"强仁"。孔疏："此明仁道有三"："一则无所求为而安静行仁，一则规求其利而行仁，一

则畏惧于罪而行仁”。

[2]与仁同过：孔疏：“过，谓利之与害，若遭遇利害之事，其行仁之情，则可知也。”

[3]“仁者右也”二句：孔疏：“仁恩者，若人之右手，右手是用之便也，仁恩亦行之急也。道者，左也。道是履蹈而行，比仁恩稍劣，故为左也。”

[4]道有至、义、有考：郑注：“此读当言‘道有至、有义、有考’，字脱一‘有’耳。”有至，兼仁义。有义，无仁。

[5]考道：《集解》引马晞孟说：“考道，非体道者也，惟稽考而已，故止于无失。”

【译文】

孔子说：“仁有三种情况，行仁爱的功用是相同的，但情况却各自不同。行仁爱的功用是相同的，但看不出是属于哪种情况。在行仁爱时如果遇到利害之事，这就可以看出行仁爱的动机了。仁人安静地行仁爱，智者为谋求利益行仁爱，畏惧刑罚的人为避罪勉强行仁爱。仁好比是右手，道好比是左手。仁就是爱人，道就是道义。仁施行得多而义施行得少，就会让人亲近但不受到尊敬；义施行得多而仁施行得少，就会得到尊敬但缺少亲近。道有仁义并行的极致之道，有裁决得宜的义道，有稽查的考道。行至道可以称王，行义道可以称霸，行考道可以没有过失。”

子言之：“仁有数，义有长短小大[1]。中心憯怛[2]，爱人之仁也。率

法而强之，资仁者也[3]。《诗》云：‘丰水有芑，武王岂不仕？诒厥孙谋，以燕翼子，武王烝哉！’[4]数世之仁也。《国风》曰：‘我今不阅，皇恤我后。’[5]终身之仁也。”

【注释】

[1]“仁有数”二句：郑注：“数，与长短、小大互言之耳。性仁义者其数长大，取仁义者其数短小。”即“仁”与“义”都是有数的，其长短、大小是可辨识核检的。

[2]憯怛（cǎn dá）：凄惨伤痛。憯，惨痛。

[3]资：郑注：“取也。”

[4]“《诗》云”以下五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有声》。丰水，即“沣水”。芑（qǐ），芑菜，一种草本植物。诒，遗。烝（zhēng），君。孔疏：“君哉武王，美之也。”乃赞美君主之词。引此诗是表示仁有长、大。

[5]“《国风》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邶风·谷风》。引此诗是表示仁有短、小。我今不阅，今本《毛诗》作“我躬不阅”。阅，容纳。皇，通“遑”，空闲。

【译文】

孔子说：“仁与义都有数，仁与义都有程度高低及长短大小之别。心中有悲悯的感情，这是出于天性的爱人之仁。遵循法律而强力行仁，这是由外取仁而加以推行。《诗经》上说：‘沣水中难道没有芑菜吗，

武王难道不念着天下之事吗？他为子孙留下美好谋划，他荫庇子孙长享安乐，武王真是明王啊！’这是长久施惠于后世的仁。《国风》上说：‘我现在自身难保，哪里来得及为我的后代考虑着想。’这是短暂的终止于自己一身的仁。”

子曰：“仁之为器重，其为道远。举者莫能胜也，行者莫能致也。取数多者，仁也[1]。夫勉于仁者，不亦难乎！是故君子以义度人，则难为人；以人望人[2]，则贤者可知已矣。”

【注释】

[1]取数多者，仁也：孔疏：“言于万种善事之中，论利益于物，取数最多者是仁也。”即对事物有利有益最多的就是仁。

[2]望：比。

【译文】

孔子说：“仁如果是器物一定是重器，如果是行道一定是远途。举重者没有人能举起重器，行道者没有人能走完远途。对事物有利有益最多的就是仁。勉力行仁，不也是很难的吗！所以君子如果用义来衡量，就很难达标选到人；如果用人与人相比较，那么就可以知道谁是贤者了。”

子曰：“中心安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大雅》曰：‘德𬨎如毛，民鲜克举之。我仪图之，惟仲山甫举之，爱莫助之。’[1]”

【注释】

[1]“《大雅》曰”以下五句：出自《诗经·大雅·烝民》。这是一首赞美周宣王大臣仲山甫的诗。輶（yóu），轻。仪图，揣度。

【译文】

孔子说：“内心安于行仁的人，普天下是很少的。《大雅》上说：‘德，说起来轻得如鸿毛，却很少有人真能举起它。想来想去我揣度，唯有仲山甫能够举起来，可惜无人帮助他。’”

《小雅》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1]子曰：“《诗》之好仁如此。乡道而行[2]，中道而废，忘身之老也。不知年数之不足也，俛焉日有孳孳[3]，毙而后已。”

【注释】

[1]“《小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车舝》。景行（háng），大路。朱熹说，高山则可仰，大道则可行。

[2]乡（xiàng）：通“向”。

[3]俛（miǎn）：勤劳貌。孙希旦说：“俛焉，用力之笃而无他顾之意。”孳孳：即“孜孜”。

【译文】

《小雅》上说：“高山，众人仰望之；大路，众人行走之。”孔子说：“《诗》是如此地爱好仁。我以仁为己任向着仁之道前行，无奈却

半途而废，我已忘记了自己已经衰老。也不知自己在世的时日已经不多，仍然勤奋努力孜孜不倦，要一直到死才中止。”

子曰：“仁之难成久矣。人人失其所好[1]，故仁者之过易辞也[2]。”子曰：“恭近礼，俭近仁，信近情，敬让以行，此虽有过，其不甚矣。夫恭寡过，情可信，俭易容也。以此失之者，不亦鲜乎！《诗》曰：‘温温恭人，惟德之基。’[3]”

【注释】

[1]人人失其所好：孙希旦说：“愚谓仁之为道，人莫不知其可好，此秉彝好德之心也。然鲜能胜其重，致其远，此所以人人失之也。”

[2]辞：郑注：“犹解说也。”

[3]“《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

【译文】

孔子说：“行仁难以成功已经很久了。虽然众人都说仁好却难实行，所以众人都舍弃了仁，因此行仁者会犯错误是很容易解释的。”孔子说：“恭敬近于礼，节俭近于仁，诚信近于情性善良，恭敬谦让地行事，能如此做即使有过错，也不会太过分。恭敬就会少犯过错，情性善良让人信赖，节约俭省易于被人包容。能这样做还出现过失的，不是很少吗！《诗经》上说：‘对人温和恭敬，那是道德的根基。’”

子曰：“仁之难成久矣，唯君子能之。是故君子不以其所能者病人，不以人之所不能者愧人。是故圣人之制行也，不制以己，使民有所劝勉愧耻，以行其言。礼以节之，信以结之，容貌以文之，衣服以移之，朋友以极之，欲民之有壹也[1]。《小雅》曰：‘不愧于人，不畏于天。’[2]是故君子服其服，则文以君子之容；有其容，则文以君子之辞；遂其辞，则实以君子之德。是故君子耻服其服而无其容，耻有其容而无其辞，耻有其辞而无其德，耻有其德而无其行。是故君子衰绖则有哀色[3]，端冕则有敬色[4]，甲胄则有不可辱之色。《诗》云：‘维鹈在梁，不濡其翼。彼记之子，不称其服。’[5]”

【注释】

[1]壹：孔疏：“欲使民人专心壹意于善道也。”

[2]“《小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何人斯》。

[3]衰绖：身穿丧服，戴着首绖、腰绖。

[4]端冕：身穿玄端礼服，头戴玄冠。

[5]“《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曹风·候人》。鹈（tí），鹈鹕，水鸟名。梁，水中捕鱼的堤坝。记，今本《毛诗》作“其”，二者都是语助词，无义。孔疏：“言彼曹朝小人之子，内无其德，不能称可其在外之服。”

【译文】

孔子说：“行仁难以成功已经很久了，唯有君子才能成功。所以君

子不以自己所能做到的事去责备别人，也不以别人做不到的事羞辱别人。所以圣人在制定行为标准时，不以自己为标准，而使百姓自相劝勉，懂得愧疚，圣人的训言得以实行。用礼仪来节制约束，用诚信来团结，用仪容面貌来装扮文饰，用衣服来改变，用朋友来互相鼓励，使民众专一为善。《小雅》上说：‘不有愧于人，不畏惧上天。’所以君子穿上符合君子身份的衣服，用君子的仪容来装扮文饰；有了君子的仪容，就以君子的言辞加以修饰；有了君子的言辞，就以君子的道德加以充实。所以君子穿上符合君子身份的衣服，却无君子的仪容，君子深以为耻；有了君子的仪容，却无君子的言辞，君子深以为耻；有了君子的言辞，却无君子的道德，君子深以为耻；有了君子的道德，却无君子的行为，君子深以为耻。所以君子身着丧服，戴着首绖、腰绖，就会有悲哀的神色；身着玄端礼服、头戴玄冠，就会有恭敬的神色；身穿盔甲，就会有不可侵辱的神色。《诗经》上说：‘鹈鹕站在河梁上，却没有沾湿翅膀。那帮无德之人，不能和他们所穿的衣服相称。’”

子言之：“君子之所谓义者，贵贱皆有事于天下。天子亲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1]，故诸侯勤以辅事于天子。”

【注释】

[1]粢盛（zī chéng）：供祭祀用的黍稷。粢，黍稷。盛，盛黍稷的容器。秬鬯（jù chàng）：用黑黍制成的酒。

【译文】

孔子说：“君子所说的‘义’，意思是无论贵贱都有恭敬所行之事。天子也要亲自耕作藉田，产出供祭祀用的黍稷、酿造黑米所制成的香酒，

来尊事上帝，所以诸侯要勤勉地辅佐天子。”

子曰：“下之事上也，虽有庇民之大德，不敢有君民之心[1]，仁之厚也。是故君子恭俭以求役仁[2]，信让以求役礼，不自尚其事，不自尊其身，俭于位而寡于欲，让于贤，卑己而尊人，小心而畏义，求以事君，得之自是，不得自是[3]，以听天命。《诗》云：‘莫莫葛藟，施于条枚。凯弟君子，求福不回。’[4]其舜、禹、文王、周公之谓与？有君民之大德，有事君之小心。《诗》云：‘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怀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国。’[5]”

【注释】

[1]不敢有君民之心：郑注：“无‘君民之心’，是思不出其位。”

[2]役：为。

[3]“得之”二句：孔疏：“虽得利禄，亦自行其为是之道，若不得利禄，亦自行其为是之道，言不问得之与失，恒行其是，而不行非也。”

[4]“《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大雅·旱麓》。莫莫，众多的样子。葛藟（lěi），葛藤。施（yì），伸展蔓延。条枚，树枝和树干。凯弟，即恺悌，和乐平易。回，邪僻。

[5]“《诗》云”以下六句：出自《诗经·大雅·大明》。聿（yù），语助词，无义。怀，招徕。方国，四方诸侯之国。

【译文】

孔子说："身居下位而事奉在上位的，即使有庇护民众的大德，也不敢有统治民众的想法，这是仁爱深厚。所以君子恭敬节俭以求做到仁，诚信谦让以求做到礼，不抬高自己所做之事，不尊崇自己的身份，虽身居官位但俭省节约，且欲求淡薄，让位于贤人，虚心自谦而推崇别人，小心谨慎而敬畏道义，要求自己以这样的态度事奉国君，有得时这么做，无得时也要这么做，不论得失，持之以恒，听从天命。《诗经》上说：'繁多的葛藤，缠绕着树枝和树干。和乐平易的君子，求福有道不奸邪。'大概说的就是舜、禹、文王、周公吧？他们都有治理民众的大德，有事奉君主的小心。《诗经》上说：'唯有文王，小心翼翼，昭明道德，敬事上帝，称述帝德，福佑众多。文王德行，光明磊落，立为天子，四方拥戴。'"

子曰："先王谥以尊名[1]，节以壹惠[2]，耻名之浮于行也。是故君子不自大其事，不自尚其功，以求处情；过行弗率[3]，以求处厚；彰人之善，而美人之功，以求下贤。是故君子虽自卑而民敬尊之。"子曰："后稷[4]，天下之为烈也[5]。岂一手一足哉？唯欲行之浮于名也，故自谓便人[6]。"

【注释】

[1]谥：人死后按其生前事迹所拟的具有褒贬性质的称号。

[2]节以壹惠：郑注："言声誉虽有众多者，即以其行一大善者为谥耳。"惠，善。

[3]过行弗率：郑注："率，循也。行过不复循行，犹不二过。"

[4]后稷：周的始祖，生于稷山，名弃。被尧举为农师，被舜命为后稷，教导百姓耕作。

[5]烈：业。

[6]便人：郑注："亦言其谦也"，"云自便习于此事之人耳"。即稼穑之人。

【译文】

孔子说："先王按例为死者拟定谥号，以尊崇他的名声，谥号要节取死者生前善行最大的一点来制定，以死者的名声超过实际的功绩为耻。所以君子不夸大自己做的事，不推崇自己的功劳，以求符合实情；行为有过失，不再因循重犯，以求符合仁厚之道；表彰别人的善行，赞美别人的功劳，以求推崇贤者。这样，君子虽然自谦自贬，但民众仍然尊敬他。"孔子说："后稷，为天下建立了功业。受惠的岂止是一两个人？只是他想使自己做的事超过名声，所以自称是个懂得种庄稼的人。"

子言之："君子之所谓仁者，其难乎！《诗》云：'凯弟君子，民之父母。'[1]凯以强教之，弟以说安之[2]。乐而毋荒，有礼而亲，威庄而安，孝慈而敬。使民有父之尊，有母之亲，如此而后可以为民父母矣，非至德其孰能如此乎？今父之亲子也，亲贤而下无能；母之亲子也，贤则亲之，无能则怜之。母亲而不尊，父尊而不亲。水之于民也，亲而不尊，火尊而不亲。土之于民也，亲而不尊，天尊而不亲。命之于民也[3]，亲而不尊，鬼尊而不亲。"

【注释】

[1]“《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泂酌》。

[2]说：同“悦”。

[3]命：郑注：“谓四时政令，所以教民勤事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所谓的仁，是很难做到的！《诗经》上说：‘和乐平易的君子，是百姓的父母。’君子用和乐教人自强，用平易安抚使人喜悦。百姓快乐就不会荒废事业，有礼而相亲相爱，威严庄重而安宁，孝顺慈爱而恭敬。使百姓感到父亲般的尊严，母亲般的慈爱，这样才可以作为百姓的父母，没有至高的德行谁能做得到呢？现在父亲慈爱儿子，亲爱贤能的而轻视无能的；母亲慈爱儿子，亲爱贤能的而怜惜无能的。所以子女对母亲亲而不尊，对父亲尊而不亲。人们对水亲而不尊，对火尊而不亲。百姓对土地亲而不尊，对苍天尊而不亲。人们对君王的政令亲而不尊，对鬼神尊而不亲。”

子曰：“夏道尊命[1]，事鬼敬神而远之，近人而忠焉，先禄而后威，先赏而后罚，亲而不尊。其民之敝，惷而愚，乔而野[2]，朴而不文。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先罚而后赏，尊而不亲。其民之敝，荡而不静，胜而无耻。周人尊礼尚施，事鬼敬神而远之，近人而忠焉，其赏罚用爵列[3]，亲而不尊。其民之敝，利而巧，文而不惭，贼而蔽。”

【注释】

[1]夏道尊命：孔疏：“言夏之为政之道，尊重四时政教之命，使人劝事乐功也。”

[2]乔：通“骄”。

[3]爵列：爵位的等级。

【译文】

孔子说：“夏人的治国之道是尊重政令，敬奉鬼神却对它敬而远之，接近人情而讲求忠信，先提供俸禄而后施威，先赏赐而后处罚，所以夏人的政教，可亲而不可尊。这样的流弊是，百姓变得愚蠢笨拙，骄横粗野，质朴而无文饰。殷人尊崇鬼神，国君率领百姓事奉鬼神，先敬奉鬼神而后施行礼仪，先处罚而后赏赐，所以殷人的政教，可尊而不可亲。这样的流弊是，百姓变得放荡而不安静，好胜而不知羞耻。周人尊崇礼法，崇尚施惠，敬奉鬼神而对他敬而远之，接近人情而讲求忠信，行赏论罚都按着爵位尊卑高下为序，所以周人的政教，可亲而不可尊。这样的流弊是，百姓变得贪利而取巧，文辞夸夸而无惭愧之心，互相残害而困蔽。”

子曰：“夏道未渎辞[1]，不求备，不大望于民[2]，民未厌其亲。殷人未渎礼，而求备于民。周人强民，未渎神，而赏爵、刑罚穷矣[3]。”

【注释】

[1]未渎辞：郑注：“谓时王不尚辞。”孔疏：“渎谓亵渎。”

[2]“不求备”二句：郑注：“言其政宽，贡税轻也。”孔疏：“求备，谓每事征求，皆令备足。大望，谓赋税既重，大所责望于民。”

[3]穷：尽。

【译文】

孔子说：“夏代的政令不亵渎言辞，对百姓不苛求责备，不征重税，百姓没有生发亲人上下厌弃之心。殷人的政令不亵渎礼法，但对百姓求全责备。周人施政则强迫百姓服从，虽不亵渎鬼神，但赏赐、加爵、刑罚，名目繁多，手段用尽。”

子曰：“虞、夏之道，寡怨于民；殷、周之道，不胜其敝[1]。”子曰：“虞、夏之质，殷、周之文，至矣。虞、夏之文不胜其质，殷、周之质不胜其文。”

【注释】

[1]“殷、周之道”二句：孔疏：“殷、周文烦，失在苛碎，故其民不堪胜敝败也。”

【译文】

孔子说：“虞、夏的治国之道，民怨很少；殷、周的治国之道，百姓难以承受敝败。”孔子说：“虞、夏的质朴，殷、周的文饰，都达到了极致。虞、夏，它的文饰比不过它的质朴；殷、周，它的质朴比不过它的文饰。”

子言之曰：“后世虽有作者，虞帝弗可及也已矣。君天下，生无私，死不厚其子，子民如父母，有憯怛之爱，有忠利之教[1]，亲而尊，安而敬，威而爱，富而有礼，惠而能散。其君子尊仁畏义，耻费轻实[2]，忠而不犯，义而顺，文而静[3]，宽而有辨。《甫刑》曰：‘德威惟威，德明惟明。’[4]非虞帝其孰能如此乎？”

【注释】

[1]有忠利之教：孔疏：“言有忠恕利益之教也。”

[2]费：孔疏：“辞费也，言而不行，谓之‘辞费’也。”实：财货。

[3]文而静：静，或作“情”。《训纂》引王引之说，情，正字也。文而情者，外有文章而内诚实也。

[4]“《甫刑》曰”以下二句：出自《尚书·吕刑》。惟威，“威”是畏的意思。惟明，“明”是尊的意思。

【译文】

孔子说：“后世即使有明王，也赶不上虞帝了。虞帝君临天下，活着时没有私心，要死了也不厚待自己的儿子，传位给他，如父母爱护子女般慈爱百姓，有忧伤悲悯的慈爱，有忠恕利益的教导，亲近而尊崇，安详而恭敬，威严而仁爱，富裕而有礼，施惠散布于人。虞帝的大臣们尊崇仁爱，敬畏道义，以讲空话废话为耻，轻视财货而无贪心，忠心耿耿而不会犯事，恪守义理而和顺，外有文采而内有情感，宽容而明辨。《甫刑》上说：‘道德的威严使人敬畏，道德的光明使人尊敬。’除了虞帝还有谁能做得到？”

子言之："事君先资其言[1]，拜自献其身[2]，以成其信。是故君有责于其臣，臣有死于其言。故其受禄不诬[3]，其受罪益寡。"

【注释】

[1]资：孙希旦说："藉（借）也。"

[2]拜：谓受其命。献：谓进于朝。

[3]诬：郑注："不信曰诬。"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要先凭借自己的言语建议，受命于君主，奉献自身，实践成就自己的主张证明其可信。所以国君责成考稽其臣子，臣子要为践行实施自己的建议而奉献至死。所以臣子接受的俸禄和做出的业绩没有不相符合，由于言行不符而受到惩罚的情形就很少。"

子曰："事君，大言入则望大利，小言入则望小利[1]。故君子不以小言受大禄，不以大言受小禄。《易》曰：'不家食吉[2]。'"

【注释】

[1]"大言入"二句：孙希旦《集解》引吕大临曰："利及天下，泽及万世，大利也。进一介之善，治一官之事，小利也。"

[2]不家食吉：出自《易·大畜·彖辞》。孔疏："言君有大畜积，不惟与家人食之而已，当与贤人食之，故得吉。"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大的谋划建议被采纳，就期望为天下带来大的利益，小的谋划建议被采纳，就期望为天下带来小的利益。所以君子不会以小的谋划建议而接受大的俸禄，也不会以大的谋划建议而接受小的俸禄。《易》上说：'国君有大蓄积，不仅与家人分享，还用来招徕贤人，因此就吉利。'"

子曰："事君不下达[1]，不尚辞[2]，非其人弗自[3]。《小雅》曰：'靖共尔位，正直是与。神之听之，式穀以女。'[4]"

【注释】

[1]不下达：郑注："不以私事自通于君也。"

[2]不尚辞：郑注："不多出浮华之言也。"

[3]自：孙希旦说："由也，所由以进者也。"

[4]"《小雅》曰"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小雅·小明》。靖，治。共（gōng），通"恭"。式，用。穀，福禄。女，通"汝"。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不以私事去通达国君，不说虚浮夸大之辞，不是正派人引荐就不求上进。《小雅》上说：'恭敬地履行好你的职责，和正直的人亲近。神明会听到你的德行，会赐予你福禄。'"

子曰：“事君远而谏则谄也[1]，近而不谏则尸利也[2]。”

【注释】

[1]事君远而谏则谄（chǎn）也：孔疏：“若与君疏远，强欲谏诤，则是谄佞之人，望欲自达也。”谄，同“谄”。

[2]尸利：指祭祀之礼尸无言辞而空受祭享。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如果是疏远之臣强行进谏，那是谄佞；如果是身边的近臣却不进谏，就是处于尸位而空享利禄。”

子曰：“迩臣守和，宰正百官，大臣虑四方。”

【译文】

孔子说：“近臣辅佐君王调和国家万事，冢宰负责管理百官，大臣谋划考虑四方之事。”

子曰：“事君欲谏不欲陈[1]。《诗》云：‘心乎爱矣，瑕不谓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2]”

【注释】

[1]陈：郑注：“谓言其过于外也。”即公开批评指责国君的过失。

[2]“《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小雅·隰桑》。瑕，孔疏：“瑕之言胡，胡，何也。”谓，告诉。藏，通“臧”，善。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对国君的过失要进谏，但不要公开批评。《诗经》上说：‘心里敬爱着君子，为何不告诉他？心中总惦念着他的好，哪天哪时忘记过？’”

子曰：“事君难进而易退，则位有序[1]；易进而难退，则乱也。故君子三揖而进，一辞而退，以远乱也。”

【注释】

[1]有序：孔疏：“谓贤愚别也。”指贤者与愚者可以加以区分辨别了。与后文的“乱”相对，“乱”指贤愚不别。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晋升提拔困难但罢黜降级容易，那么就能够辨别贤者与愚者做到官阶有序；如果晋升提拔容易但罢黜降级困难，那么就无法区别贤者与愚者。所以君子去访问，见主人要三次揖让后才能进门，而一次告辞就可离去，这就是为了避免出现混乱。”

子曰：“事君三违而不出竟[1]，则利禄也。人虽曰‘不要’[2]，我弗信也。”

【注释】

[1]竟：通“境”。

[2]要（yāo）：求。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如果多次与国君意见不合，还不辞职出国，那就是贪图俸禄。即使他说‘没有要求’，我也不信。”

子曰：“事君慎始而敬终[1]。”

【注释】

[1]慎始而敬终：孙希旦说：“慎始，不敢苟进；敬终，不敢苟去也。”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要谨慎地开始交往，而恭敬地结束离去。”

子曰：“事君可贵可贱，可富可贫，可生可杀，而不可使为乱[1]。”

【注释】

[1]乱：孔疏：“谓废事君之礼也。”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的臣子，国君可以晋升他让他地位高贵，也可以废黜他让他地位低贱；可以让他富有也可以让他贫穷；可以让他生存让他活，也可以杀了他让他死，但不可以让他违礼为乱。"

子曰："事君军旅不辟难，朝廷不辞贱。处其位而不履其事，则乱也。故君使其臣，得志则慎虑而从之，否则孰虑而从之，终事而退，臣之厚也。《易》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1]"

【注释】

[1]"《易》曰"以下二句：出自《易·蛊卦》。

【译文】

孔子说："事奉国君，在战争中不逃避危难，在朝廷上不推辞卑贱的职务。处于某个职位却不履行相应的职事，就会发生混乱。所以国君派遣臣子做事，臣子认为与自己的心志才干相合，就审慎考虑后去做；如果认为与自己的心志才干不合，就深思熟虑后去做，事情完成后就辞职退出，这是作为臣子的忠诚笃厚。《易》上说：'不事奉王侯，崇尚自己的事业。'"

子曰："唯天子受命于天，士受命于君。故君命顺则臣有顺命，君命逆则臣有逆命[1]。《诗》曰：'鹊之姜姜，鹑之贲贲。人之无良，我以为君。'[2]"

【注释】

[1]“故君命顺”二句：《集解》引吕大临说：“君命合乎理义为顺天命，为臣者将不令而从；不合则为逆天命，为臣者虽令不从矣。”

[2]“《诗》曰”以下四句：出自《诗经·鄘风·鹑之奔奔》。姜姜，今本《毛诗》作“强强”，与“贲贲”都是形容二鸟相随而飞的样子。鹑，鸟名。即鹌鹑。

【译文】

孔子说：“唯有天子受命于天，官员受命于天子。如果国君之命顺应天命，那么臣子也跟着顺应君命；如果国君之命违背天命，那么臣子也会违背君命。《诗经》上说：‘喜鹊双双飞翔，鹌鹑对对依傍。那个人实在太差，我却要把他当作君王。’”

子曰：“君子不以辞尽人[1]，故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辞有枝叶[2]。是故君子于有丧者之侧，不能赙焉，则不问其所费；于有病者之侧，不能馈焉，则不问其所欲；有客不能馆，则不问其所舍[3]。故君子之接如水，小人之接如醴。君子淡以成，小人甘以坏。《小雅》曰：‘盗言孔甘，乱是用餤。’[4]”

【注释】

[1]不以辞尽人：不仅凭言辞评价人之贤不贤。

[2]“故天下”四句：孙希旦说：“天下有道，则人尚行，故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人尚辞，故辞有枝叶。行有枝叶，则行有余

于其言；言有枝叶，则言有余于其行。”

[3]“是故”八句：赙（fù），送财物给丧家助办丧事。馈，赠送礼物。馆，安置。

[4]“《小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巧言》。孔疏：“言盗贼小人，其言甚美，幽王信之，祸乱用是进益。”孔，很。餤（tán），进食。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仅凭言辞评判人，所以天下有道，实干会‘枝叶繁茂’，人们做得多说得少；天下无道，空谈会‘枝叶繁茂’，人们说得多做得少。所以君子在有丧事的人旁边，如果不能用财物帮助料理丧事，就不要问丧家花费多少；在有疾病的人旁边，如果不能馈赠礼物帮助治病，就不要问病人需要什么；看到旅人，如果不能为旅人安排旅馆住宿，就不要问旅人住在何处。所以君子之间的交往清淡如水，小人之间的交往浓甜如醴。君子之交虽清淡，但能成就事业；小人之交虽甘甜，但必败坏事业。《小雅》上说：‘盗贼小人，说话动听，祸由此出，乱由此生。’”

子曰：“君子不以口誉人[1]，则民作忠。故君子问人之寒则衣之，问人之饥则食之，称人之美则爵之。《国风》曰：‘心之忧矣！于我归说。’[2]”

【注释】

[1]以口誉人：孙希旦说：“言徒誉之以口，而不根于实心也。”

[2]“《国风》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曹风·蜉蝣》。孔疏：“言虚华之人，心忧矣，我今归此所说忠信之人。”于，与。说（shuì），舍。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用空话赞誉人，这样百姓就会形成忠信诚实、不说虚言的风气。所以君子询问人家冷不冷，就送衣服给他穿；询问人家饿不饿，就送食物给他吃；称赞人家的美行，就授给他爵位。《国风》上说：‘虚华之人令我心忧，还是让我与忠信之人一道归去吧！’”

子曰：“口惠而实不至，怨菑及其身[1]。是故君子与其有诺责也，宁有已怨[2]。《国风》曰：‘言笑晏晏，信誓旦旦。不思其反，反是不思，亦已焉哉！’[3]”

【注释】

[1]菑（zāi）：同“灾”。

[2]已：郑注：“谓不许也。”

[3]“《国风》曰”以下五句：出自《诗经·卫风·氓》。晏晏，和悦的样子。反，反复，变心。是，这。指赌咒发誓。

【译文】

孔子说：“嘴上施给人家好处实际却不兑现，这样怨恨和灾祸就会降临自身。所以君子与其承担承诺不能兑现的责任，不如承担拒绝承诺

的抱怨。《国风》上说：‘从前和我一起说笑，你张口就是诚恳的誓言。没想到你的心说变就变，完全违背过去的誓言。忘掉你的誓言吧，从此了结义绝恩断！’”

子曰：“君子不以色亲人[1]。情疏而貌亲，在小人则穿窬之盗也与[2]？”

【注释】

[1]君子不以色亲人：孔疏：“谓不以虚伪善色诈亲于人也。”

[2]穿窬（yú）之盗：指打洞入室行窃的盗贼。穿窬，打洞翻墙，多指行窃。

【译文】

孔子说：“君子不用虚伪的表情假装与人亲近。明明感情疏远而外表要做出亲近的样子，这种小人不就是打洞入室行窃的盗贼吗？”

子曰：“情欲信，辞欲巧。”

【译文】

孔子说：“内心的感情要诚信真实，嘴上的言辞要和顺美巧。”

子言之：“昔三代明王，皆事天地之神明，无非卜、筮之用，不敢以其私亵事上帝。是故不犯日月[1]，不违卜、筮。卜、筮不相袭也。大

事有时日，小事无时日，有筮。外事用刚日，内事用柔日[2]。不违龟筮[3]。”

【注释】

[1]不犯日月：孙希旦说：“犯，谓犯其不吉之日也。卜、筮吉，然后用，故不犯日月。”

[2]“外事”二句：见《曲礼上》“外事以刚日”节注[1][2]。

[3]不违龟筮：孙希旦认为此四字应在下文的“子曰”之下。

【译文】

孔子说：“从前夏、商、周三代的明王，都祭祀天地神明，没有不通过占卜、占筮来决定的，不敢以私意而亵渎上帝。所以不会冲犯不吉利的日子，不会违背卜、筮的结果。龟卜和蓍筮不能因袭使用。大的祭祀有固定的时日，小的祭祀没有固定的时日，以占筮决定日期。郊外的祭祀要在奇数日进行，城内的祭祀要在偶数日进行。不能违背龟卜筮占的结果。”

子曰：“牲牷、礼乐、齐盛[1]，是以无害乎鬼神，无怨乎百姓。”

【注释】

[1]牲：纯色之牲。牷（quán）：完好无损伤之牲。齐盛：即“粢盛”。见《祭义》“君子反古复始”节注[5]。

【译文】

孔子说："祭祀用的牺牲毛色纯正、身体完好，礼仪舞乐齐备，祭献神明的谷物清洁，因此所有的礼节对鬼神都是无害的，百姓也不会有抱怨。"

子曰："后稷之祀易富也[1]。其辞恭，其欲俭，其禄及子孙。《诗》曰：'后稷兆祀，庶无罪悔，以迄于今。'[2]"

【注释】

[1]富：郑注："富之言备也。"

[2]"《诗》曰"以下三句：出自《诗经·大雅·生民》。兆，今本《毛诗》作"肇"，开始。

【译文】

孔子说："对后稷的祭祀是容易置办的。因为他的言辞恭敬，他的欲望寡薄，他的福禄延及子孙。《诗经》上说：'后稷起始之祭祀，合乎礼仪无罪无悔，一直延续至今。'"

子曰："大人之器威敬[1]。天子无筮[2]，诸侯有守筮[3]。天子道以筮[4]，诸侯非其国不以筮[5]，卜宅寝室[6]。天子不卜处大庙[7]。"

【注释】

[1]大人之器：孙希旦说："谓龟策也。"大人，孔疏："谓天子。"

[2]天子无筮：天子地位尊贵，有大事则用卜不用筮。

[3]守筮：郑注："守国之筮，国有事则用之。"诸侯低于天子，在国内居守，有事可用筮。

[4]天子道以筮：天子出行于道路，临时有小事时可用筮。

[5]诸侯非其国不以筮：郑注："入他国则不筮，不敢问吉凶于人之国也。"

[6]卜宅寝室：孙希旦说："诸侯适他国，于所舍之寝室，卜而后处之，备不虞也。"

[7]天子不卜处大庙：国君在建国时已通过占卜获得吉地，太庙在国都内，所以无需再卜。大，同"太"。

【译文】

孔子说："天子所用龟策等占筮之器威重严敬，不可轻易动用。天子对大事用卜而不用筮，诸侯有守国之筮。天子出行在路上，临时有事可以用筮，诸侯如果不在本国境内，就不能用筮，但所入住的宅或寝室要占卜。天子不占卜太庙应建在什么地方。"

子曰："君子敬则用祭器[1]。是以不废日月[2]，不违龟筮，以敬事其君长。是以上不渎于民，下不亵于上。"

【注释】

[1]敬则用祭器：主人接待来宾，为表示尊敬，郑重其事，不用燕饮之器而用祭祀之器。

[2]不废日月：郑注："总明朝聘之时，依其日月。"

【译文】

孔子说："君子使用祭祀器具来表示对宾客的尊敬。所以朝聘君长时要遵守日期，不违背龟筮占卜的指示，以恭敬地事奉君长。居上位者不干扰民众，居下位者不轻慢君长。"

缁衣第三十三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缁衣'者，善其好贤者厚也。《缁衣》，郑诗也。"

"缁衣"二字，见本篇引用《诗经·郑风·缁衣》"好贤如《缁衣》"一句，故用以名篇。出土资料郭店楚墓竹简、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两篇简本《缁衣》皆无今本首节文字。王锷《礼记成书考》认为今本第二章应该是原本首章，故取篇首文字命名，此说可从。"缁衣"本指黑色布帛所制的朝服，又指《郑风·缁衣》篇名，因首章"缁衣之宜兮"为题。

本篇议论主题多在君臣上下关系、君化民之道，也论及君子交友之道与言行准则等。行文风格明显，多先记孔子言论，再引《诗》、《书》、《易》等经文以证明，所引经文或断章取义，未必符合原作旨意。《隋书·音乐志》引梁朝沈约之言，认为本篇与《坊记》、《中庸》、《表记》四篇都取自已亡佚的《子思子》一书；任铭善《礼记目录后案》则认为本篇是《表记》的下篇，而与《坊记》三篇出于一人之手。无论三篇或四篇同出一人之手，其主要考察关键在于，文例多先议论后引书证。

今本《缁衣》现有两个出土的战国时期的版本可供比对研究，一是1993年在湖北荆门郭店一号战国楚墓出土的简本《缁衣》篇（见《郭店

楚墓竹简》，文物出版社，1998年）；一是1994年上海博物馆从香港购回收藏的战国简本《缁衣》篇（见《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子言之曰：“为上易事也，为下易知也，则刑不烦矣。”

【译文】

孔子说：“做君王的让臣下容易侍奉，做臣下的让君王容易了解，这样就不必多用刑罚了。”

子曰：“好贤如《缁衣》[1]，恶恶如《巷伯》[2]，则爵不渎而民作愿[3]，刑不试而民咸服。《大雅》曰：‘仪刑文王，万国作孚。’[4]”

【注释】

[1]《缁衣》：《诗经·郑风》篇名。旧说诗篇为好贤之作，郑桓公、武公父子并为周司徒，善于其职，受到郑人赞誉。缁衣，黑色朝服，因常年穿着已经敝败，故作新衣以赠之，是表示喜爱关怀之情。

[2]《巷伯》：《诗经·小雅》篇名。巷伯是阉人，为周王后宫巷官之长，故称“巷伯”。幽王好信谗言，故为诗讽刺谗人并警告在位者应远离小人。

[3]渎：滥。愿：敬谨。

[4]“《大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万国作孚”今本《毛诗》作“万邦作孚”。孚，信。

【译文】

孔子说：“如果喜爱贤人就如同《缁衣》所描写的一样，厌恶坏人就如同《巷伯》所描写的一样，爵位就不会滥授，而人们也会形成敬谨的风气，不必动用刑罚而人们都会服从。”《诗经》上说：“效法文王为榜样，天下国家都信服。”

子曰：“夫民教之以德，齐之以礼，则民有格心[1]；教之以政，齐之以刑，则民有遯心[2]。故君民者子以爱之，则民亲之；信以结之，则民不倍[3]；恭以莅之，则民有孙心[4]。《甫刑》曰：‘苗民匪用命[5]，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是以民有恶德，而遂绝其世也。”

【注释】

[1]格心：指向善、进取之心。格，孔疏：“来也。”

[2]遯（dùn）心：指逃避刑狱、免于责罚之心。遯，同“遁”。

[3]倍：通“背”，背叛。

[4]孙（xùn）：通“逊”，顺。

[5]苗民：三苗部族，亦称“有苗”。原住在长江中游，传说舜时被放逐驱赶至今敦煌三危山一带。匪：同“非”。命：政令。

【译文】

孔子说：“民众，如果用道德来教育他们，用礼义来统领他们，那么民众就有向善、进取之心；如果用政令来教训他们，用刑罚来统管他们，那么民众就只会有逃避刑狱、免于责罚之心。所以统领民众的人，对待民众如同爱护自己的儿子，那么人们就会亲近他；如果秉持诚信来团结民众，那么人们就不会背叛他；如果以恭敬的态度来面对民众，那么人们就会有顺服之心。《甫刑》说：‘三苗之民不听从政令的管理，于是就制定刑罚来统治，制定了五种酷虐的刑罚，称之为法。’因此造成了三苗之民品德恶劣，到后世终于就灭绝了。”

子曰：“下之事上也，不从其所令，从其所行。上好是物，下必有甚焉者矣。故上之所好恶，不可不慎也，是民之表也[1]。”

【注释】

[1]表：标杆，榜样。

【译文】

孔子说：“臣下侍奉君上，不是服从他的命令，而是服从他的行为。君上爱好的物事，臣下必然有人会更加爱好。所以君上的喜好与憎恶，不可以不谨慎，这是人们的标杆和榜样。”

子曰：“禹立三年，百姓以仁遂焉[1]，岂必尽仁？《诗》云：‘赫赫师尹，民具尔瞻。’[2]《甫刑》曰：‘一人有庆，兆民赖之。’《大雅》曰：‘成王之孚，下土之式。’[3]”

【注释】

[1]遂：郑注：“犹达也。”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节南山》。师尹，指西周的太师尹氏。具，通“俱”。

[3]“《大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下武》。孚，信。式，榜样。

【译文】

孔子说：“禹即位三年，百姓就都依仁道行事了，难道是所有的人本性都能有仁道吗？《诗经》说：‘显赫的太师尹氏，人们都瞻望着他。’《甫刑》说：‘天子一人有善行，兆亿民众仰赖他。’《大雅》说：‘成王的诚信，是臣民的表率。’”

子曰：“上好仁，则下之为仁争先人。故长民者章志、贞教、尊仁[1]，以子爱百姓，民致行己以说其上矣[2]。《诗》云：‘有梏德行，四国顺之。’[3]”

【注释】

[1]章志、贞教、尊仁：郑注：“章，明也。贞，正也。”孔疏：“当须章明己志，为贞正之教，尊敬仁道。”

[2]说：同“悦”。

[3]“《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有梏（jué）德

行”今本《毛诗》作“有觉德行”。梏，大。

【译文】

孔子说：“君上喜好仁道，那么臣下就会争先恐后地抢着行仁道。所以领导民众的人应该彰明心志、导正教化、尊重仁道，爱民如子，人们就会尽力地去行仁道，以使君上欢喜愉悦。《诗经》上说：‘德行宏大而端正，四方之国就会来归顺。’”

子曰：“王言如丝，其出如纶[1]；王言如纶，其出如綍[2]。故大人不倡游言：可言也不可行，君子弗言也；可行也不可言，君子弗行也；则民言不危行[3]，而行不危言矣。《诗》云：‘淑慎尔止，不諐于仪。’[4]”

【注释】

[1]纶：由丝线编绞而成的绶带。

[2]綍（fú）：同“绋”。郑注：“引棺索也。”

[3]言不危行：即言不高于行，所谓言行一致。危，高。《训纂》引王引之说，“危”读为“诡”，诡者，违也，反也。说亦通。“言不危行”即言不违于行。

[4]“《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諐（qiān），过失。今本《毛诗》作“愆”。

【译文】

孔子说：“天子讲的话，假如是像丝那么细，传播到外边会变得像

绥带那么粗；天子讲的话，假如是像绥带那么粗，传播到外边会变得像拉棺材的绳子那么粗。所以在上位者不能提倡那种虚浮不实的话：可以说而不可以做的话，君子就不说；可以做却不可以说的事，君子就不做；那么民众言就不会高于行，行也就不会高于言。《诗经》上说：‘你的姿容举止要善美谨慎，不要使礼仪有过失。’”

子曰：“君子道人以言[1]，而禁人以行，故言必虑其所终，而行必稽其所敝，则民谨于言而慎于行。《诗》云：‘慎尔出话，敬尔威仪。’[2]《大雅》曰：‘穆穆文王，於缉熙敬止！’[3]”

【注释】

[1]道（dǎo）：引导。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抑》。话，郑注：“善言也。”

[3]“《大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穆穆，美好。於（wū），叹词。缉熙，光明。敬，敬慎。止，语气词。

【译文】

孔子说：“君子以言语引导人们向善，而以行动制止人们作恶，所以说话时必定考虑最终的结果，行动时必定核查可能的弊端，那么人们就会谨言慎行。《诗经》上说：‘你说出话语要谨慎，你显示仪态要端庄。’《大雅》说：‘堂堂皇皇，美好的文王啊！多么光明，多么敬慎！’”

子曰：“长民者，衣服不贰[1]，从容有常，以齐其民，则民德壹。《诗》云：‘彼都人士，狐裘黄黄。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归于周，万民所望。’[2]”

【注释】

[1]贰：差池。

[2]“《诗》云”以下六句：出自《诗经·小雅·都人士》。

【译文】

孔子说：“领导民众的人，衣服要有模有样不能差，言行举止要从容有规矩，以身作则来规范民众，那么人们的道德就能够齐一。《诗经》上说：‘那京都的人士，狐皮裘衣黄黄。他们的容止规矩合度，说话有条有理有文采。行行走走回周都，他们是万民仰望效仿的榜样。’”

子曰：“为上可望而知也，为下可述而志也[1]，则君不疑于其臣，而臣不惑于其君矣。《尹吉》曰[2]：‘惟尹躬及汤，咸有壹德。’《诗》云：‘淑人君子，其仪不忒。’[3]”

【注释】

[1]为下可述而志也：孔疏：“为臣下率诚奉上，其行可述叙而知。”

[2]《尹吉》：郑注：“吉，当为‘告’。告，古文‘诰’字之误也。尹告，‘伊尹之诰’也。《书序》以为《咸有壹德》，今亡。”郭店

楚墓竹简《缁衣》、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缁衣》皆作“尹诰”，证明郑注可信。孔疏：“言惟尹躬身与成汤，皆有纯一之德。”

[3]“《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曹风·鸤鸠》。忒（tè），差错。

【译文】

孔子说：“做人君的使臣子一望即可知其思想，做臣子的诚恳坦然，行为可以表明心志，那么人君就不会怀疑他的臣子，而臣子也不会对人君感到困惑。《尹诰》说：‘伊尹自己与汤，都有专一不变的道德。’《诗经》上说：‘完美善良的君子，他的仪态举止没有一点儿差错。’”

子曰：“有国家者，章善瘅恶[1]，以示民厚，则民情不贰。《诗》云：‘靖共尔位，好是正直。’[2]”

【注释】

[1]章善瘅（dǎn）恶：孔疏：“章，明也。瘅，病也。言为国者，有善以赏章明之，有恶则以刑瘅病之也。”瘅，憎恶。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小明》。靖，安。共（gōng），通“恭”。

【译文】

孔子说："统治国家的人，要表彰良善、憎恨罪恶，向人们展现淳厚正派的政风，那么人们就能团结齐一。《诗经》上说：'安详恭谨地恪守你的职位，喜好这种正直的人。'"

子曰："上人疑则百姓惑，下难知则君长劳。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慎恶以御民之淫，则民不惑矣。臣仪行[1]，不重辞，不援其所不及，不烦其所不知，则君不劳矣。《诗》云：'上帝板板，下民卒瘽。'[2]《小雅》曰：'匪其止共，惟王之邛。'[3]"

【注释】

[1]仪：郑注："当为'义'，声之误也。言臣义事君则行也。"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板》。郑注："此君使民惑之诗。"上帝，托言君王。板板，乖戾邪僻。卒，尽。

[3]"《小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巧言》。郑注："此臣使君劳之诗。"匪，同"非"。止，容止。共（gōng），通"恭"。邛（qióng），劳病。

【译文】

孔子说："君上多疑而好恶不明，民众就困惑而无所适从；臣下心意难以知晓，君上就会非常辛劳。所以统治民众的人，要表彰良善以昭示人们良好的风俗，要惩戒罪恶以防止人们放纵奢侈，那么人们就不会困惑了。臣下遵行应做的事，不尚空谈，不强求君上去做那些做不到的事，不烦扰君上去纠缠那些搞不清的事，那么君上就不会太辛劳了。《诗经》上说：'上帝假如乖戾邪僻，下民因此遭受困顿。'《小雅》

说：‘他不是在恭行职责，他是让君王遭受苦劳。’”

子曰：“政之不行也，教之不成也，爵禄不足劝也，刑罚不足耻也。故上不可以亵刑而轻爵。《康诰》曰[1]：‘敬明乃罚。’《甫刑》曰：‘播刑之不迪[2]。’”

【注释】

[1]《康诰》：《尚书·周书》篇名。即康叔之诰，内容是西周早期康叔受封时武王告诫之辞。

[2]播：施行。不：郑注：“衍字耳。”《尚书·吕刑》作“播刑之迪”。迪：道。

【译文】

孔子说：“政令不能施行，教化不能成功，这是由于封爵、授禄不当而不足以劝勉臣民守法向善，刑法惩罚失据而不足以使人们感到耻辱。所以身居上位的人不可以滥用刑罚而又轻率地封爵、授禄。《康诰》说：‘要敬谨明察你所执行的刑罚。’《甫刑》说：‘施加刑罚要有道理作依据。’”

子曰：“大臣不亲，百姓不宁，则忠敬不足，而富贵已过也。大臣不治，而迩臣比矣[1]。故大臣不可不敬也，是民之表也；迩臣不可不慎也，是民之道也。君毋以小谋大，毋以远言近，毋以内图外，则大臣不怨，迩臣不疾，而远臣不蔽矣。叶公之顾命曰[2]：‘毋以小谋败大作，

毋以嬖御人疾庄后[3]，毋以嬖御士疾庄士、大夫、卿士[4]。’”

【注释】

[1]迩臣：近臣。比：私下相亲。

[2]叶公之顾命：孙希旦说：“‘叶’当作‘祭’（zhài），字之误也。”“祭公之顾命”是祭公（字谋父）将死，告周穆王之遗言。见《逸周书·祭公解》。

[3]嬖（bì）御人：孔疏：“爱妾也。”庄后：孔疏：“齐庄之后，是適（嫡）夫人也。”

[4]庄士：孔疏：“即大夫、卿之典事者。”

【译文】

孔子说：“大臣与国君不相亲，百姓生活不安宁，这是因为大臣不忠于国君，国君不敬重大臣，而享受富贵却已过度。大臣不治理国政，近臣就会朋比为奸。所以国君不可以不敬重大臣，大臣是民众的表率；国君不可以不慎择近臣，近臣是民众的引导者。国君勿与小臣谋议大臣之事，勿与远臣谈论近臣之事，勿与内臣商讨外臣之事，那样大臣就不会对国君有抱怨，近臣就不会遭非议，远臣就不会被障蔽了。祭公在遗嘱中说：‘不要因为小图谋而败坏了大作为，不要因为宠妾而诋毁端庄的后妃，不要因为宠臣而诋毁端庄正派之士。’”

子曰：“大人不亲其所贤，而信其所贱，民是以亲失，而教是以烦。《诗》云：‘彼求我则，如不我得。执我仇仇，亦不我力。’[1]《君

陈》曰：‘未见圣，若己弗克见；既见圣，亦不克由圣。’[2]”

【注释】

[1]“《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小雅·正月》。则，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释为句末语助词，无义。仇仇，犹謷謷，傲慢。

[2]“《君陈》曰”以下四句：出自《尚书·君陈》。克，能。由，用。

【译文】

孔子说：“身居上位不亲近有德的贤人，而信任鄙贱无德的小人，人们会因而失去了他们所应亲近的准则，政教会因此变得烦乱。《诗经》说：‘那君王起初访求我的时候，急急地好像唯恐得不到我。既已得到我就傲慢待我，也不肯真正重用我。’《君陈》说：‘在尚未见到圣人之时，就好像自己不能见到圣人一般；等已经见到了圣人，又不能听圣人、用圣人。’”

子曰：“小人溺于水，君子溺于口，大人溺于民[1]，皆在其所亵也。夫水近于人而溺人，德易狎而难亲也[2]，易以溺人。口费而烦，易出难悔，易以溺人[3]。夫民闭于人而有鄙心，可敬不可慢，易以溺人[4]。故君子不可以不慎也。《大甲》曰：‘毋越厥命以自覆也[5]。’‘若虞机张[6]，往省括于厥度则释[7]。’《兑命》曰：‘惟口起羞，惟甲胄起兵，惟衣裳在笥，惟干戈省厥躬。’[8]《大甲》曰：‘天作孽，可违也；

自作孽，不可以逭[9]。’《尹吉》曰：‘惟尹躬天见于西邑夏，自周有终，相亦惟终。’[10]”

【注释】

[1]“小人”三句：《集解》引吕大临说：“小人，谓民也。君子，谓士大夫。大人，谓王、公。”

[2]德易狎而难亲也：郑注：“有德者亦如水矣，初时学其近者、小者以从人事，自以为可，则侮狎之”，“如溺于大水矣”。狎，轻狎，轻慢。

[3]“口费而烦”三句：郑注：“费，犹惠也。言口多空言且烦数也。过言一出，驷马不能及，不可得悔也。口舌所覆，亦如溺矣。”

[4]“夫民闭于人”三句：郑注：“言民不通于人道而心鄙诈，难卒告谕。人君敬慎以临之则可，若陵虐而慢之，分崩怨畔，君无所尊，亦如溺矣。”闭，阻塞。

[5]毋越厥命以自覆也：出自《尚书·太甲》。厥，其。覆，败。

[6]虞：管理田猎之地的官员。机：弩牙。本指弩机钩弦的部件，此代指弩机。弩机是安在弩弓臂后部的机械装置，用以控制发射。

[7]括：矢括，指箭的末端。度：郑注：“谓所拟射也。”即瞄准目标。释：放。郑注：“虞人之射禽，弩已张，从机间视括与所射参相得，乃后释弦发矢。”

[8]“《兑命》曰”及以下四句：《兑命》，当作“《说（yuè）命》”，《尚书》佚篇名。衣裳，指朝祭之服。笥（sì），衣箱。惟干戈省厥躬，孔疏：“惟所施干戈之事，当自省己身，不可妄加无罪，浪以害人。”

[9]逭（huàn）：逃。

[10]“《尹吉》曰”及以下三句：“尹吉”即“尹诰”，《尚书·周书》篇名。天，郑注：“当为‘先’字之误。”西邑夏，指夏都安邑，位处商都亳之西，故称“西邑夏”。周，郑注：“忠信为周。”“周”本有周备严密之意，君子尽忠守信，人格周备，故引申有忠信之意。《论语·为政》：“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

【译文】

孔子说：“小人被水淹死，君子被口淹死，在上位者被民众淹死，这都是因为他们亵慢不慎而造成的。小人与水接近容易被水淹死，因为水德柔弱易于轻慢狎玩而难于真正亲和，因此小人容易被水淹死。君子说话多空话而烦腻，过头话容易说而难反悔，因此君子容易被口淹死。在上位者面对百姓，百姓不通人情而有鄙诈之心，可以敬慎面对而不可怠慢，稍不当心即反叛离析，因此在上位者容易被人淹死。所以君子不可以不谨慎。《太甲》说：‘勿逾越天命以自取覆灭。’‘如同虞人的弩机张开后，还要看清箭端至目标瞄准了再发射。’《说命》说：‘嘴巴说话不慎会招来羞辱，甲胄配置不慎会引发战争，朝祭的服装收藏衣箱于己不利，要动用干戈兴兵还是先自我省察。’《太甲》说：‘上天作孽兴灾，还能躲避；自己作孽惹祸，却是无可逭逃。’《尹诰》说：‘伊尹我的先人曾亲见西邑夏的先君，他们国君自始至终都能以忠信相待，辅政

大臣也能一直奉行忠信到最后。’”

子曰：“民以君为心，君以民为体。心庄则体舒，心肃则容敬。心好之，身必安之；君好之，民必欲之。心以体全，亦以体伤；君以民存，亦以民亡。《诗》云：‘昔吾有先正，其言明且清，国家以宁，都邑以成，庶民以生。谁能秉国成？不自为正，卒劳百姓。’[1]《君雅》曰：‘夏日暑雨，小民惟曰怨。资冬祁寒，小民亦惟曰怨。’[2]”

【注释】

[1]“《诗》云”以下八句：开头“昔吾”至“以生”前五句，今本《毛诗》未见，当是逸诗；后“谁能”至“百姓”等三句，见《诗经·小雅·节南山》。

[2]“《君雅》曰”及以下四句：雅，郑注：“《书序》作‘牙’，假借字也。”郭店楚墓竹简《缁衣》正引作“君牙”。《君牙》，《尚书》佚篇名，今本伪《古文尚书·君牙》不可信。曰，此与下文的“曰”均当作“日”，郭店楚墓竹简《缁衣》、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缁衣》皆作“日”，应是秦汉传抄致误。日，指太阳，引申为老天，表面上指太阳在冬夏不能以日照适时调节天候，使得百姓无力对抗寒热雨旱，因此怨天，实乃借日喻君。资，当作“至”。祁，伪《古文尚书》孔传释为“大”。

【译文】

孔子说：“民众把君主当作自己的心，君主把民众当作自己的身体。心端正，身体就能感到舒畅；心肃穆，容止就会显得敬谨。心里喜

欢，身体必能安适；君主爱好，民众必定也爱好。心在身体之内而受到保护，也因身体牵累而受到伤害；君主靠民众而生存，也因民众而灭亡。《诗经》说：‘以前我们有位先君，他的言论明白而清楚，国家因此得到安宁，都城因此得以建成，百姓因此得以安生。有谁能好好执掌国政？不自以为是，让百姓老是劳累受苦。’《君牙》说：‘夏季天气暑热又多雨，老百姓抱怨老天；冬季天气又大冷，老百姓也抱怨老天。’”

子曰：“下之事上也，身不正，言不信，则义不壹，行无类也[1]。”

【注释】

[1]类：郑注：“谓比式。”

【译文】

孔子说：“臣下侍奉君上，自身不行正道，说话不讲信用，那么道义就不能专一，行为就会没有准则。”

子曰：“言有物而行有格也[1]，是以生则不可夺志，死则不可夺名。故君子多闻，质而守之[2]；多志，质而亲之[3]；精知，略而行之[4]。《君陈》曰：‘出入自尔师虞[5]，庶言同[6]。’《诗》云：‘淑人君子，其仪一也。’[7]”

【注释】

[1]格：法规。

[2]多闻，质而守之：孔疏："虽多闻前事，当简质而守之。"质，少也。

[3]多志，质而亲之：孔疏："谓多以志意博交泛爱，亦质少而亲之。"

[4]精知，略而行之：孔疏："谓精细而知，孰（熟）虑于众，要略而行之。"

[5]出入自尔师虞：孔疏："言出入政教，当由女（汝）众人共知谋度。"师，众。虞，谋虑。

[6]庶：众。

[7]"《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曹风·鸤鸠》。

【译文】

孔子说："说话有事实依据而行为遵循法规，所以人活着不能夺去他的志向，人死了也不能夺去他的名声。因此君子闻见要广博，确定原则实行并恪守它；君子交际要广泛，择友少精学习而亲近他；知识精细而深思熟虑，规划重点而加以实行。《君陈》说：'颁发的政令都来自你们众臣的谋虑，众人赞同再实行。'《诗经》上说：'善人君子，他的威仪始终如一。'"

子曰："唯君子能好其正[1]，小人毒其正。故君子之朋友有乡[2]，其恶有方。是故迩者不惑，而远者不疑也。《诗》云：'君子好仇[3]。'"

【注释】

[1]唯君子能好其正：孙希旦说："正，谓益者之友，能正己之失者，唯君子能好之，若小人则反毒害之矣。"

[2]乡（xiàng）：通"向"，方向。

[3]君子好仇（qiú）：出自《诗经·周南·关雎》。好仇，理想的配偶。仇，今本《毛诗》作"逑"。

【译文】

孔子说："只有君子能喜欢别人纠正自己的失误，小人会痛恨别人纠正自己的失误。所以君子结交朋友有一定的原则，他厌恶别人也有一定的原则。因此远近之人都信任他，接近他的人不会感到迷惑，远离他的人也不会怀疑他。《诗经》上说：'君子的理想配偶。'"

子曰："轻绝贫贱，而重绝富贵，则好贤不坚，而恶恶不著也。人虽曰'不利'，吾不信也。《诗》云：'朋有攸摄，摄以威仪。'[1]"

【注释】

[1]"《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既醉》。郑注："言朋友以礼义相摄正，不以贫富贵贱之利也。"攸，所。摄，辅助，佐理。

【译文】

孔子说："轻易地与贫贱者绝交，而难以与富贵者绝交，就是喜好

贤人的志意不坚定，而厌弃恶人的态度不明确。虽然有人说他是‘不为利’，我也决不相信。《诗经》上说：‘朋友交往要辅佐，辅助佐理靠礼义。’”

子曰：“私惠不归德，君子不自留焉[1]。《诗》云：‘人之好我，示我周行。’[2]”

【注释】

[1]“私惠”二句：郑注：“谓不以公礼相庆贺，时以小物相问遗也。言其物不可以为德，则君子不以身留此人也。”私惠，私下赠送礼物。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鹿鸣》。

【译文】

孔子说：“私下送礼不符合公德的，君子不把这样的人留在身边。《诗经》上说：‘喜爱我的人，为我指示坦荡大道。’”

子曰：“苟有车，必见其轼[1]；苟有衣，必见其敝[2]；人苟或言之，必闻其声；苟或行之，必见其成。《葛覃》曰[3]：‘服之无射[4]。’”

【注释】

[1]轼：车厢前部供凭靠扶持的横木。

[2]敝：通“蔽”，遮蔽。朱彬《训纂》引《释文》“敝，隐蔽也”，说：“彬谓古者先知蔽前，后知蔽后。有衣必见其蔽，举在前者言之。”

[3]《葛覃》：《诗经·周南》篇名。写出嫁妇人归宁父母前的喜悦之情。

[4]服之无射（yì）：出自《诗经·周南·葛覃》。今本《葛覃》作“是刈是濩，为絺为绤，服之无斁”。意谓妇人割取、濩煮葛草，用来织粗细不同的葛布，将自制的衣服穿在身上一点儿也不厌倦。射，同“斁”，厌。

【译文】

孔子说：“如果有车子，必定能看到车上供人凭靠的车轼；如果有衣服，必定能看到它用来遮蔽身体；如果有人在说话，必定能听到他的声音；如果有人在做事，必定能看到他做出的成果。《葛覃》说：‘这衣服穿着从不感到厌倦。’”

子曰：“言从而行之，则言不可饰也；行从而言之，则行不可饰也。故君子寡言而行，以成其信，则民不得大其美而小其恶。《诗》云：‘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1]《小雅》曰：‘允也君子，展也大成。’[2]《君奭》曰：‘在昔上帝，周田观文王之德，其集大命于厥躬。’[3]”

【注释】

[1]“《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大雅·抑》。玷（diàn），珪玉上的斑点。

[2]“《小雅》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车攻》。

[3]“《君奭（shì）》曰”及以下三句：《君奭》，《尚书·周书》篇名。奭，为周召公之名，《君奭》为周公劝勉召公之言。周田观，郑注据古文作“割申劝”，说：“割之言盖也，言文王有诚信之德，天盖申劝之。”郭店楚墓竹简《缁衣》作“割绅观文王之德”。据此似可订为“割绅观文王之德”。今本“周”为“害”字之误，“害”、“割”古通，“申”、“绅”可通，有重申、一再之意。可参见屈万里《尚书集释》。

【译文】

孔子说：“说了之后跟着就去做，那么所说的话就不能掩饰；做了之后跟着就来说，那么所做的事就不能掩饰。所以君子总是少说话而去做，以实际行动成就他的诚信，这样人们就不能夸大自己的美好而缩小自己的丑恶。《诗经》上说：‘洁白的玉珪上有斑点，还可以打磨清除。说出的话有了污点，那就无法挽回。’《小雅》说：‘实在是君子呀！果真有大作为。’《君奭》说：‘从前上帝反复观察文王的德行，才将统一天下的天命降于他的身上。’”

子曰：“南人有言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为卜、筮。’古之遗言与[1]？龟筮犹不能知也，而况于人乎？《诗》云：‘我龟既厌，不我告犹。’[2]《兑命》曰[3]：‘爵无及恶德[4]，民立而正事。纯而祭祀[5]，是为不敬。事烦则乱，事神则难。’《易》曰：‘不恒其德，或承之羞。’‘恒

其德侦，妇人吉，夫子凶。’[6]”

【注释】

[1]与：通“欤”，疑问语气词。

[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小旻》。郑注：“言亵而用之，龟厌之，不告以吉凶之道也。”

[3]《兑命》：《尚书》篇名。见本篇“子曰：小人溺于水”节注[8]。此处所引六句均不见于郭店简与上博简《缁衣》。

[4]恶德：郑注：“无恒之德”，“言君祭祀赐诸臣爵，毋与恶德之人也”。

[5]纯：郑注：“犹皆也。”

[6]“《易》曰”以下五句：出自《易·恒卦》九三、六五爻辞。侦，今本《周易》作“贞”，占问。

【译文】

孔子说：“南方人有俗话说：‘人如果情性无常，就不可以为他卜卦、占筮。’这是古代留下来的话吧？龟卜、占筮尚且不能知道这种人的吉凶，更何况是人呢？《诗经》上说：‘我们的灵龟已经厌烦了，不会告诉我们吉凶之道了。’《说命》说：‘爵位不能授予那些道德恶劣的人，否则人们将误以为他们是正道而仿效。过繁地祭祀，是对神明不敬。事情过于纷繁就会烦乱，祭祀神鬼也难以得福。’《易》上说：‘不能恒久地保持德行，有时或会蒙受羞辱。’‘能恒久地保持德行，占问，

妇人吉，男子凶。’”

奔丧第三十四

【题解】

郑玄说："名曰'奔丧'者，以其居他国，闻丧奔赴之礼。此于《别录》属'丧服'之礼矣。实逸《曲礼》之正篇也。汉兴后，得古文，而礼家又贪其说，因合于《礼记》耳。"

本篇与后文的《投壶》篇均为《逸礼》内容。孙希旦《集解》说，《仪礼》古经为五十六篇，藏在秘府，世莫之见，后遂散逸，因此叫做"逸礼"。本篇主要记身居异国之士返乡奔丧之礼，兼记天子、诸侯，并杂记其他各种丧礼。

奔丧之礼[1]：始闻亲丧[2]，以哭答使者，尽哀；问故[3]，又哭尽哀。遂行，日行百里[4]，不以夜行。唯父母之丧见星而行，见星而舍。若未得行[5]，则成服而后行[6]。过国至竟[7]，哭，尽哀而止。哭辟市朝[8]，望其国竟哭。

【注释】

[1]奔丧之礼：孙希旦说："首云'奔丧之礼'，所以总目一篇之事也。"言"奔"，是急遽疾驰之辞。

[2]亲：指父母双亲。

[3]问故：询问双亲去世的缘故。

[4]日行百里：孙希旦说："日行百里行，兼程也，吉行日五十里。"因奔丧而行程加倍。

[5]若未得行：孔疏："此奉君命而使，使事未了，不可以己私丧废于公事，故成服以俟君命，则人代己也。"

[6]成服：即将丧服穿戴齐备。死者死后第一天小殓，亲人加绖，第二天大殓，第三天亲人成服。

[7]竟：通"境"。下同。

[8]辟（bì）：躲避，避开。市朝：集市与官署。孙希旦说："凡治民之处皆曰'朝'。"

【译文】

奔丧之礼：刚听到父亲或母亲去世的噩耗，就要向前来报丧的使者哭泣作为回答，尽情地表达自己的悲伤之情；然后向使者询问父母去世的缘故，问完又接着尽情地痛哭。于是动身出发奔丧，每日行程一百里，夜间不赶路。只有为父母奔丧，早上还能看见星星时就出发赶路，晚上星星出现后才止息。如果因为事务不能马上动身奔丧，也可以在三天后按丧礼穿上丧服然后再动身。奔丧时每经过一国的边境都要停步哭泣，也要尽情地表达自己的悲伤才止。哭时要避开集市和官署，这是为了避免打扰民众，望见本国的国境就边走边哭。

至于家，入门左，升自西阶，殡东，西面坐，哭尽哀，括发、袒[1]，降，堂东即位，西乡哭，成踊[2]；袭、绖于序东[3]，绞带[4]，反位，拜宾，成踊，送宾，反位。有宾后至者，则拜之、成踊、送宾皆如初。众主人、兄弟皆出门[5]，出门哭止，阖门[6]，相者告就次[7]。于又哭[8]，括发、袒，成踊。于三哭，犹括发、袒，成踊。三日成服，拜宾送宾皆如初。

【注释】

[1]括发：详见《檀弓上》“曾子袭裘而吊”节注[2]。

[2]成踊：哭时双脚跳起。见《丧服小记》“奔父之丧”节注[3]。

[3]袭：穿好衣服。绖（dié）：见《檀弓上》“孔子之丧，二三子皆绖而出”节注[1]。序东：这里指堂下东墙的东侧。

[4]绞带：用苴麻做的孝带，系于腰间。人生前要系大带和革带，腰绖相当于大带，绞带相当于革带。孙希旦说：“初服时即绞之，故谓之绞带。”

[5]众主人：主人的庶兄弟。

[6]阖（hé）：关。

[7]次：郑注：“倚庐也。”参见《檀弓下》“君于大夫”节注[4]。

[8]于又哭：指第二日早上的哭灵。

【译文】

奔丧到家门口，从门的左侧进入，由西阶升堂，在灵柩的东侧，面朝西跪坐，尽情地痛哭表达自己的悲伤，脱去吉冠仅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从西阶下堂，在阼阶下东侧就位，面朝西痛哭，跳脚；然后到堂下东墙的东侧系好衣襟，戴上首绖，系上绞带，返回阼阶东边主人的位置，拜谢宾客，痛哭跳脚，送宾客到殡宫外，再返回阼阶东边主人的位置。如果有宾客后到，就还要向他拜谢，痛哭跳脚，送他到殡宫外，和刚才所做的一样。送走宾客后，主人的庶兄弟、堂兄弟都走出殡宫之门，出门后就停止哭泣，然后关上殡宫的大门，赞礼者告知应去的丧次。第二天早上哭灵时，也要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第三天早上哭灵时，还是要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三天后穿好丧服，拜宾、送宾和第一天的礼仪一样。

奔丧者非主人[1]，则主人为之拜宾、送宾。奔丧者自齐衰以下，入门左，中庭北面，哭尽哀，免、麻于序东[2]，即位袒，与主人哭，成踊。于又哭、三哭，皆免、袒。有宾则主人拜宾、送宾。丈夫、妇人之待之也，皆如朝夕哭位[3]，无变也。

【注释】

[1]主人：丧主，即嫡长子。

[2]免（wèn）：同“绕”，居丧时一种束发的方式。具体形制见《檀弓上》首节注[2]。

[3]朝夕哭：见《杂记上》“朝夕哭不帷”节注[1]。朝夕哭位，主人在阼阶下，主妇在阼阶上。

【译文】

奔丧者如果不是主人，那么主人就替他拜宾和送宾。奔丧者如果和死者是齐衰以下的亲属，就从家门的左侧进入，在庭院当中面朝北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之情，然后到堂下东墙东边头戴绕，系上麻绖，站到自己应站的位置上，袒露左臂，与主人一起跳脚痛哭。第二天、第三天早晨哭灵时，都要戴绕、袒露左臂。有宾客前来吊丧，由主人拜宾、送宾。主人、主妇站在朝夕哭时的位置等待奔丧的人，位置没有改变。

奔母之丧[1]，西面哭尽哀，括发、袒，降，堂东即位，西乡哭，成踊，袭、免、绖于序东。拜宾、送宾，皆如奔父之礼。于又哭，不括发。

【注释】

[1]奔母之丧：孔疏："此谓適（嫡）子，故《经》云'拜宾、送宾，皆如奔父之礼；若庶子，则亦'主人为之拜宾、送宾'。"奔母之丧的礼节，除第二天哭灵时戴绕不括发，较父丧之礼为轻，其他与奔父丧之礼皆同。

【译文】

为母亲奔丧，从西阶升堂，到灵柩的东侧面朝西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然后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从西阶下堂，在阼阶之东就位，面朝西痛哭，跳脚，然后在东墙的东侧系好衣服前襟、戴上绕、戴上首绖。主人拜宾、送宾的礼仪和奔父丧时一样。只是在第二天早晨哭灵时就不用麻绳束发，只戴绕。

妇人奔丧，升自东阶，殡东，西面坐，哭尽哀。东髽[1]，即位，与主人拾踊[2]。

【注释】

[1]髽（zhuā）：见《檀弓上》“邾娄复之以矢”节注[3]。

[2]拾（jié）：轮流。

【译文】

妇人奔丧，从堂的东侧升堂，到灵柩的东侧，面朝西跪坐，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然后到堂下的东侧去掉裹发的帛，露出发髽，然后即位，与主人轮流跳脚痛哭。

奔丧者不及殡[1]，先之墓，北面坐，哭尽哀。主人之待之也，即位于墓左，妇人墓右。成踊，尽哀，括发，东即主人位，绖、绞带，哭，成踊。拜宾，反位，成踊。相者告事毕。遂冠，归，入门左，北面，哭尽哀，括发、袒，成踊，东即位，拜宾，成踊。宾出，主人拜送。有宾后至者，则拜之、成踊、送宾如初。众主人、兄弟皆出门，出门哭止，相者告就次。于又哭，括发，成踊；于三哭，犹括发、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相者告事毕。为母所以异于父者，壹括发，其余免以终事。他如奔父之礼。

【注释】

[1]奔丧者：此奔丧者是嫡长子，下文的“主人”指临时主持丧事的丧

主。

【译文】

奔丧者如果没有赶在停殡期间回家，回家后就先到墓地上去，面朝北跪坐，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在家代替奔丧者主持丧事的主人接待他的礼数是，男人们在墓的左侧就位，妇人们在墓的右侧就位。奔丧者跳脚痛哭，尽情地表达悲哀，用麻绳束发，然后到墓的东侧就主人之位，戴上麻绖，系上绞带，痛哭，跳脚。拜谢宾客，返回主人之位，跳脚痛哭。这时候赞礼者负责告知哭墓之事完毕。奔丧者于是戴上冠，回宅，自左侧入门，面朝北，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然后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到阼阶之东就位，拜谢宾客，跳脚痛哭。宾客退出，主人要拜送到门外。有宾客吊丧后到的，主人的拜谢、跳脚痛哭、送客的礼数和开始时一样。主人的庶兄弟、堂兄弟都退出殡宫大门，出了门就停止哭泣，赞礼者告知应去的丧次倚庐。第二天早上哭灵时，要用麻绳束发，跳脚痛哭；第三天早上哭灵时，还是要用麻绳束发，跳脚痛哭。三天后穿上丧服，第五天早上哭灵时，赞礼者负责告知殡宫之礼已完毕。为母亲奔丧和为父亲奔丧的不同之处在于，从墓地回到家时用麻绳束发，其余哭灵时都戴着绕。除此以外的礼节都和奔父之丧一样。

齐衰以下不及殡，先之墓，西面哭尽哀，免、麻于东方，即位，与主人哭，成踊，袭。有宾则主人拜宾、送宾。宾有后至者，拜之如初。相者告事毕。遂冠，归，入门左，北面，哭尽哀，免、袒，成踊，东即位，拜宾，成踊。宾出，主人拜送。于又哭，免、袒，成踊。于三哭，犹免、袒，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相者告事毕。

【译文】

为齐衰以下的亲属奔丧，如果没在停殡期间赶回，返回后就先到墓地，面朝西痛哭，尽情地表达悲伤，在墓的东侧脱去吉冠，戴上绕，腰间系上麻带，然后就位，和主人一道痛哭，跳脚，然后穿好衣服。若有宾客来吊，就由主人拜宾、送宾。来吊的宾客如有迟到者，拜宾的事仍由主人承担，就像刚才一样。赞礼者宣告哭墓的事完毕。奔丧者于是戴上冠，回家，从门左侧进入，面向北而哭，尽哀为止，然后戴上绕，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然后在阼阶之东就位，主人为之拜宾，奔丧者跳脚痛哭。宾客退出，主人拜谢送出门外。第二天早上哭灵时，戴上绕，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第三天早上哭灵时，也要戴上绕，袒露左臂，跳脚痛哭。三天后穿好丧服。第五天哭灵后，赞礼者告知奔丧礼完毕。

闻丧不得奔丧，哭尽哀；问故，又哭尽哀。乃为位[1]，括发、袒，成踊，袭、绖、绞带，即位，拜宾，反位，成踊。宾出，主人拜送于门外，反位。若有宾后至者，拜之、成踊、送宾如初。于又哭，括发、袒，成踊。于三哭，犹括发、袒，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拜宾、送宾如初。

【注释】

[1]为位：孔疏：“若非君命有事，则不得为位，当须速奔。”即此为公干在外、闻丧而不得奔丧者为行礼所设哭位。

【译文】

听到父亲或母亲去世的噩耗却不能回家奔丧，这时要尽情地痛哭表达哀伤；向使者询问父母去世的缘故，然后再尽情地痛哭表达哀伤。于是即哭位，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然后系好衣襟，戴上麻

绖，系上绞带，在阼阶下就主人之位，出位拜谢吊丧的宾客，然后返回原位，跳脚痛哭。宾客退出，主人拜送于门外，然后返回原位。如果有宾客后到，也要拜谢，跳脚痛哭，送别宾客，如最初时一样。第二天早上哭灵时，要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第三天早上哭灵时，还要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跳脚痛哭。三天后穿好丧服。第五天哭灵时，拜宾、送宾的礼数和前几天一样。

若除丧而后归，则之墓，哭，成踊，东括发、袒，绖，拜宾，成踊，送宾，反位，又哭尽哀，遂除。于家不哭。主人之待之也，无变于服，与之哭，不踊。自齐衰以下，所以异者免、麻。

【译文】

如果奔丧者是在家人除去丧服后才回到家，那就要先去墓地，痛哭，跳脚，在墓东侧用麻绳束发，袒露左臂，戴上麻绖，然后拜送宾客，返回原位跳脚痛哭，送宾出门，返回原位，又痛哭，尽情地表达悲哀，然后除去丧服。回到家中就不再哭了。原先在家代替奔丧者主持丧事的人在接待奔丧者时，可以不改变自己的吉服，可以和奔丧者一起哭，但不跳脚。如果是齐衰以下的亲属在家人除去丧服之后才回家，礼节不同的地方在于，在墓地时头戴绕，腰间系上麻带，而不用麻绳束发和袒露左臂。

凡为位[1]，非亲丧，齐衰以下皆即位，哭尽哀，而东免、绖，即位，袒，成踊，袭，拜宾，反位，哭，成踊，送宾，反位。相者告就次。三日五哭[2]，卒。主人出送宾，众主人、兄弟皆出门，哭止[3]，相者告事毕。成服，拜宾。若所为位家远，则成服而往[4]。

【注释】

[1]凡为位：郑注："谓无君事，又无故，可得奔丧，而以己私未奔者也。"指本应奔丧而因故未能奔丧，乃设位而哭。

[2]三日五哭：初闻丧一哭，明日早、晚各一哭，后日早、晚各一哭，共五哭。

[3]"主人"三句：孙希旦说："按，'主人出送宾'至'哭止'十五字，于上下不相属，注疏皆无解说，盖衍文。"孙说是。译文不译此十五字。

[4]"若所为位"二句：闻丧不得奔丧的亲属中，或关系较疏，又远离主人（即为位之家），可以在三日成服后才去。

【译文】

凡在外地按亲疏关系排列哭位，如果不是双亲的丧事，是齐衰以下亲属的丧事，就各就其位而哭，尽情地表达哀伤，然后到堂下东墙的东边，脱下冠戴上绕，腰间系上麻带，然后就位，袒露左臂，跳脚痛哭，然后系好衣襟，离位拜谢宾客，然后返回原位，痛哭跳脚，拜送宾客，然后返回原位。赞礼者告知到丧次去。三天哭五次，然后就停止哭泣。赞礼者告知奔丧礼完毕。三天后穿好丧服，有宾客前来吊丧，就拜谢。如果有闻丧欲奔丧的亲属远离丧家，就可以在成服之后前往。

齐衰望乡而哭，大功望门而哭，小功至门而哭，缌麻即位而哭。

【译文】

为服齐衰的亲属奔丧，在望见家乡时就开始哭；为服大功的亲属奔丧，在望见家门时就开始哭；为服小功的亲属奔丧，走到家门口时开始哭；为服缌麻的亲属奔丧，就位后才哭。

哭父之党于庙[1]，母、妻之党于寝，师于庙门外，朋友于寝门外，所识于野张帷。

【注释】

[1]党：郑注：“谓族类无服者也。”

【译文】

同族但无服的人死了，就到祖庙里哭他；母家或妻家的族人死了，就在寝室里哭他；老师死了，就在庙门外哭他；朋友死了，就在寝门外哭他；曾经相识的人死了，就在野外张设帷幕哭他。

凡为位不奠[1]。

【注释】

[1]凡为位不奠：因为死者的神灵不在此处。奠，葬以前都叫做“奠”，即为死者献上饮食祭品。

【译文】

凡是在远地设哭位的，就不必设供品致奠。

哭天子九，诸侯七，卿大夫五，士三。

【译文】

不能为天子奔丧，就要为他设哭位哭九天；不能为诸侯奔丧，就要为他设哭位哭七天；不能为卿大夫奔丧，就要为他设哭位哭五天；不能为士奔丧，就要为他设哭位哭三天。

大夫哭诸侯，不敢拜宾[1]；诸臣在他国，为位而哭，不敢拜宾；与诸侯为兄弟，亦为位而哭。

【注释】

[1]不敢拜宾：郑玄认为这是哭其旧君，为了避主人，不敢拜宾。按，丧礼中，只有丧主代表丧家拜宾，故大夫是不能拜宾的。

【译文】

大夫在别国设位哭其旧君，如有宾客前来吊丧，自己不敢拜送；出使他国的臣子，在他国设位哭其去世的国君，如有宾客前来吊丧，也不敢拜送；与诸侯为兄弟而在别国的亲属，在所在之国为位哭去世的诸侯，有宾客前来吊丧，也不敢拜谢。

凡为位者壹袒。

【译文】

凡是在国外为位而哭悼的，只是在闻丧的当天痛哭时袒露左臂一次。

所识者吊，先哭于家而后之墓，皆为之成踊，从主人北面而踊[1]。

【注释】

[1]踊：郑注："从主人而踊，拾踊也。"即与主人交替跺脚。

【译文】

死者生前相识的人从外地前来吊丧，来时死者已经下葬，那就要先到死者家中去哭，然后再到墓地去哭，哭的时候都要跳脚，面朝北和主人交替跳脚。

凡丧：父在，父为主[1]；父没，兄弟同居，各主其丧；亲同，长者主之；不同，亲者主之。

【注释】

[1]父在，父为主：孔疏："言子有妻、子丧，则其父为主。"妻、子之丧，本可自己为丧主，但父更尊，因而由父为丧主。

【译文】

凡是妻、子的丧事：父亲如果健在，就由父亲为丧主；父亲如果去世，兄弟虽然同居，也各自主持其妻、子的丧事；如果和死者的关系同

样亲，就由亲属中年长者主持丧事；如果和死者的亲疏关系不同，就由与死者关系最亲的人主持丧事。

闻远兄弟之丧，既除丧而后闻丧，免、袒，成踊，拜宾则尚左手[1]。

【注释】

[1]拜宾则尚左手：郑注：“尚左手，吉拜也。”即拜宾时要左手放在右手上面。按礼，远房兄弟是小功、缌麻之亲，除丧后就不必再追服，但也要“免、袒、成踊”。

【译文】

听到远房兄弟去世的消息，已经是除丧后了，就头戴绕，袒露左臂，跳脚痛哭，拜谢宾客时要将左手放在右手上面。

无服而为位者，唯嫂叔及妇人降而无服者麻[1]。

【注释】

[1]唯嫂叔及妇人降而无服者麻：妇人指出嫁的族姑、姊妹。孙希旦云：“二者本应有服，一以远嫌绝之，一以出嫁降之，故哭之皆有位。”《檀弓上》：“嫂叔之无服也，盖推而远之也；姑、姊妹之薄也，盖有受我而厚之者也。”麻，麻绖。吊服本用葛绖，为表示感情的亲近，所以改成麻绖。

【译文】

没有服丧规定但设哭位而哭的，唯有嫂子与小叔，以及出嫁的族姑、姊妹之间，但吊服要改用麻绖。

凡奔丧，有大夫至，袒，拜之，成踊而后袭；于士，袭而后拜之。

【译文】

凡是士奔丧到家作为主人正在行礼时，如果有大夫前来吊丧，那么士就要袒露左臂，向大夫拜谢，跳脚痛哭，再穿好衣服；如果是士前来吊丧，那就穿好衣服后再向他拜谢。

问丧第三十五

【题解】

郑玄说："名曰《问丧》者，以其记善问居丧之礼所由也。"

本篇记居丧时的若干礼节，以及为什么要制定这些礼节。前半篇是暗问，没有"问曰"、"答曰"等明确的设问之词；后半篇则是明问，设为问答。阐述丧礼某些仪节的意义，如始死、殓尸、安魂之祭、寝苫枕块、束发、拄杖等，并说明丧礼之制乃本于人情等。

亲始死，鸡斯[1]，徒跣[2]，扱上衽[3]，交手哭[4]。恻怛之心[5]，痛疾之意，伤肾、干肝、焦肺，水浆不入口，三日不举火，故邻里为之糜粥以饮食之[6]。夫悲哀在中，故形变于外也；痛疾在心，故口不甘味，身不安美也。

【注释】

[1]鸡斯：郑注："当为'笄纚'（xǐ），声之误也。"笄，簪子。纚，束发用的布帛。

[2]徒跣（xiǎn）：光着脚。

[3]扱（chā）上衽：深衣前襟的下摆插入腰带中。扱，插。

[4]交手哭：交手拊心而哭。

[5]恻怛（dá）：悲伤。

[6]邻里：郑注："五家为邻，五邻为里。"縻（mí）：稠粥。

【译文】

双亲刚刚去世，孝子摘掉冠，只留簪子和束发的布帛，光着脚，深衣前襟的下摆插入腰带中，双手交叉在胸前痛哭。悲伤的心情，痛苦的心意，简直使肾脏伤损、肝脏枯萎、肺脏焦灼，汤汤水水都不入口，三天不生火做饭，所以邻里只好送些稠粥让孝子吃。悲哀之情在心中，所以形体发生变化在外面；痛苦之情在心中，所以口中无味，就是甘美的滋味也吃不出，衣着无华，身上不安于穿美丽的衣服。

三日而敛。在床曰尸，在棺曰柩。动尸举柩，哭踊无数。恻怛之心，痛疾之意，悲哀志懑气盛，故袒而踊之，所以动体安心、下气也。妇人不宜袒，故发胸、击心、爵踊[1]，殷殷田田[2]，如坏墙然[3]，悲哀痛疾之至也。故曰"辟踊哭泣，哀以送之"[4]，送形而往，迎精而反也[5]。

【注释】

[1]发胸：解开胸前的外衣。爵（què）踊：像雀一样跳跃，双足不离地。爵，通"雀"。

[2]殷殷田田：象妇人捶胸、跳脚的声音。

[3]如坏墙然：孔疏：“言将崩倒也。”

[4]“故曰”句：见《孝经·丧亲章》。辟，《孝经》作“擗”，旧注：“拊心也。”即捶胸。

[5]反：反哭，即从墓地返回祖庙而哭。

【译文】

人死后三天举行大殓。放在床上称作“尸”，装入棺中称作“柩”。迁动尸体和抬起灵柩时，孝子都要痛哭跳脚，没有计数。悲伤的心情，痛苦的心意，悲哀苦闷之气充满身体，所以孝子要袒露左臂，跳脚痛哭，通过活动身体来安定平复情绪。妇人不适宜袒露左臂，所以就敞开胸前的外衣，捶胸，像麻雀一样跳脚，咚咚砰砰的声响，像是墙体轰然垮塌，这是悲哀伤心到了极点。所以说“捶胸顿足，嚎啕痛哭，哀痛万分地出殡送葬”，将死者的形骸送到墓地，把死者的精气迎回家中。

其往送也，望望然[1]，汲汲然[2]，如有追而弗及也。其反哭也，皇皇然[3]，若有求而弗得也。故其往送也如慕，其反也如疑[4]。求而无所得之也，入门而弗见也，上堂又弗见也，入室又弗见也，亡矣丧矣，不可复见已矣！故哭泣辟踊，尽哀而止矣。心怅焉怆焉，惚焉忾焉[5]，心绝志悲而已矣。祭之宗庙，以鬼享之，徼幸复反也。成圹而归，不敢入处室，居于倚庐，哀亲之在外也；寝苫枕块，哀亲之在土也[6]。故哭泣无时，服勤三年[7]，思慕之心，孝子之志也，人情之实也。

【注释】

[1]望望然：孔疏：“瞻望之意也。”

[2]汲汲然：孔疏：“促急之情也。”

[3]皇皇然：孔疏：“意彷徨也。”

[4]“故其往送”二句：见《檀弓上》“孔子在卫”节注[2]。孔疏：“如慕者，如孺子啼慕于母也。”

[5]忾（xì）：叹息。

[6]“成圹而归”六句：孔疏：“此明葬之后，犹居庐枕块，不敢入于室处也。”

[7]服勤：孔疏：“言服处忧劳勤苦也。”

【译文】

孝子前往墓地送葬时，眼睛向前瞻望着，急切地跟随着，就像要去追赶死去的亲人而又追赶不上的样子。从墓地返回哭时，孝子神情彷徨，好像有所求而没有得到的样子。所以孝子前往送葬时，像孩子思慕父母那样大哭，下葬后返回时又如疑惑着不知亲人的神灵是否来到。找来找去而无所得，进入家门看不见去世的亲人，升堂也见不到亲人，到亲人的寝室也见不到亲人，亲人去世了，永远失去了，再也见不到了！所以哭泣，捶胸顿足，尽情地表达自己的悲哀后才停下来。心中惆怅悲怆，恍惚感叹，心中唯有绝望和悲伤啊。在宗庙中祭祀去世的亲人，把亲人作为鬼神来祭飨，还是怀着侥幸的心情希望亲人的神灵能够返回。孝子把棺柩埋在墓圹中后回家，不敢到寝室去居住，而要住在倚庐中，这是哀痛亲人葬在野外；睡在草苫上，枕着土块，这是哀痛亲人埋在土中。所以哭泣没有定时，忧伤而劳苦地服丧三年，思慕亲人之心，是孝

子的心志，也是人情的自然流露。

或问曰：“死三日而后敛者何也？”曰：“孝子亲死，悲哀志懑，故匍匐而哭之，若将复生然，安可得夺而敛之也？故曰：三日而后敛者，以俟其生也。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孝子之心亦益衰矣。家室之计，衣服之具[1]，亦可以成矣。亲戚之远者，亦可以至矣。是故圣人为之断决，以三日为之礼制也。”

【注释】

[1]衣服之具：指绞、紟、衾、冒等人死后才开始制作的衣物。

【译文】

有人问：“人死后三天才入殓，是为什么？”回答说：“孝子的父母刚去世时，孝子心中的悲哀充满身体，所以趴伏在尸体上痛哭，好像父母能死而复生似的，怎么能夺走孝子的心愿而马上入殓呢？所以说：之所以三天后才入殓，是在等待死者的复生。三天后没有复生，就不可能再复生了，孝子认为父母能复生的想法也逐渐消失了。家中办理丧事的计划，入殓所需的衣物，在此期间也都准备好了。远道的亲戚也赶来了。所以圣人为此决定，把人死三天后入殓作为丧礼制度。”

或问曰：“冠者不肉袒[1]，何也？”曰：“冠，至尊也。不居肉袒之体也，故为之免以代之也。然则秃者不免，伛者不袒[2]，跛者不踊，非不悲也，身有锢疾[3]，不可以备礼也。故曰：丧礼唯哀为主矣。女子哭泣悲哀，击胸伤心，男子哭泣悲哀，稽颡触地无容[4]，哀之至也。”

【注释】

[1]肉袒：脱去上衣左袖，露出左臂。

[2]伛（yǔ）：驼背。

[3]锢疾：即痼疾，难以治愈的病。

[4]无容：不文饰仪容。

【译文】

有人问："戴冠时不能袒露左臂，这是为什么？"回答说："冠，最为尊贵。袒露肢体时不能戴冠，所以用絻来代替冠。但秃头的人不戴絻，驼背的人不袒露左臂，瘸子哭丧时不跳脚，并不是这些人内心不悲哀，而是因为他们身有难以治愈的残疾，不能完成这些礼节。所以说：丧礼是以悲哀为主。女子哭泣悲哀，捶胸伤心，男子哭泣悲哀，叩头触地，不在意仪容形象，这都是因为哀伤到了极点。"

或问曰："免者以何为也？"[1]曰："不冠者之所服也。《礼》曰：'童子不缌，唯当室缌。'[2]缌者其免也，当室则免而杖矣。"

【注释】

[1]"或问曰"及以下句：孔疏："成人肉袒之时须着免，今非成人肉袒亦有着免，故问之。"

[2]"《礼》曰"以下二句：《仪礼·丧服》作："童子，唯当室缌。传曰：不当室，则无缌服也。"当室，郑注："谓无父兄而主家者

也。”童子如果当室，就要用成人之礼。

【译文】

有人问：“戴绖是为了什么呢？”回答说：“绖本是未加冠的孩童所戴的。《仪礼》上说：‘童子没有缌麻之服，只有当家主事的童子才服缌麻。’服缌麻之丧的人就要戴绖，当家主事的人不仅要戴绖还要拄丧杖。”

或问曰：“杖者何也？”曰：“竹、桐一也。故为父苴杖[1]，苴杖，竹也；为母削杖[2]，削杖，桐也。”

【注释】

[1]苴（jū）杖：服斩衰时所持的粗劣竹杖。苴，粗劣。

[2]削杖：服齐衰时所持的丧杖，削去桐木枝叶而成。

【译文】

有人问：“丧杖是什么？”回答说：“用竹子和桐木做的，二者的作用是一样的。所以为父亲居丧用苴杖，苴杖是用竹子做的；为母亲居丧用削杖，削杖是用桐木削制而成的。”

或问曰：“杖者以何为也？”曰：“孝子丧亲，哭泣无数，服勤三年，身病体羸，以杖扶病也。则父在不敢杖矣，尊者在故也；堂上不杖，辟尊者之处也[1]；堂上不趋，示不遽也[2]。此孝子之志也，人情之实也，礼义之经也。非从天降也，非从地出也，人情而已矣。”

【注释】

[1]“堂上不杖”二句：孔疏：“堂上是父之所在，辟尊者之处，所以为母堂上故不杖也。”

[2]“堂上不趋”二句：据孔疏，这是孝子丧母因害怕父亲忧戚伤心，在堂上故意不急促趋行。

【译文】

有人问：“拄丧杖是为了什么？”回答说：“孝子的父亲或母亲去世，要无数次哭泣，忧劳地服丧三年，身体羸弱，需要用杖来支撑身体。但如果父亲健在，就不敢为去世的母亲拄丧杖，是因为尊者尚在的缘故；在堂上不拄丧杖，是为了避开尊者的所在之处；在堂上不敢急促趋走，是为了显示从容，以免父亲忧戚。这都是孝子的心愿，是人的真实感情，是礼义的原则。并不是从天而降，也不是从地下冒出的，只不过是人的感情而已。”

服问第三十六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服问’者，以其善问以知有服而遭丧所变易之节。”

孙希旦认为：“上篇广言居丧之礼，此篇专言丧服之义，故因上篇之名而谓之《服问》。”本篇杂记丧礼服制之变易，包括从服轻重、有无之制，有服遭丧之制等等。可与《仪礼·丧服》互补。

《传》曰[1]：“有从轻而重”，公子之妻为其皇姑[2]；“有从重而轻”，为妻之父母。“有从无服而有服”，公子之妻为公子之外兄弟[3]；“有从有服而无服”，公子为其妻之父母。

【注释】

[1]《传》：指本书《大传》篇。后文“有从轻而重”、“有从重而轻”、“有从无服而有服”、“有从有服而无服”四句都见《大传》。

[2]公子：国君的庶子。皇姑：此指公子之母。皇，君。

[3]外兄弟：郑注：“为公子之外祖父母、从母缌麻。”

【译文】

《大传》中有关“从服”的内容：“有本应跟着服轻服而变为服重服的”，如国君的庶子为其母服丧，其母为妾，由于父尊，庶子不能穿丧服，只能头戴练冠、穿绛色麻衣，但庶子之妻却仍要为婆婆服齐衰期年；“有本应跟着服重服而变为服轻服的”，如妻为自己的父母服齐衰期年，而夫则跟从妻仅服缌麻三月。“有被跟从者无服而跟从者却有服的”，如国君之庶子因父尊贵而不能为其外祖父母服丧，但其妻却要服缌麻；“有被跟从者有丧服但自己却无服的”，如夫应从妻为岳父、岳母服缌麻之丧，但如果夫是诸侯之子，因父尊贵所以不能为岳父、岳母服丧；再如国君的庶子为其妻之父母，本应服缌麻三月，但因父尊贵，所以就从有服变为无服了。

《传》曰[1]：“母出则为继母之党服，母死则为其母之党服。”为其母之党服，则不为继母之党服。

【注释】

[1]《传》：这里的《传》不是《大传》，而是旧《传》，即古书。

【译文】

《传》上说：“如果母亲被父亲休出，儿子就要为继母的娘家亲人服丧；如果母亲去世，儿子就要为母亲的娘家亲人服丧。”为母亲的娘家亲人服过丧，就不再为继母的娘家亲人服丧了。

三年之丧既练矣[1]，有期之丧既葬矣[2]，则带其故葛带[3]，绖期之

绖[4]，服其功衰[5]。有大功之丧亦如之[6]。小功无变也[7]。

【注释】

[1]练：练祭，即小祥祭，服丧周年之祭。

[2]有期（jī）之丧：孔疏："谓三年之丧练祭之后，又当期丧既葬之节也。"是说本身正在服三年之丧，练祭后又遇要服齐衰期年的亲人去世。

[3]故葛带：孔疏："谓三年练葛带也。今期丧既葬，男子则应着葛带，与三年之葛带粗细正同。以父葛为重，故'带其故葛带'。"本来练祭后要从系较重的麻带改为系较轻的葛带，此时遭遇齐衰期年之丧，又要变葛带为麻带，而在亲人下葬后还要再变回葛带。

[4]绖（dié）期之绖：练祭之后，男子的首绖已除去，但因有期年之丧，所以头上要戴为齐衰之亲服丧的葛绖。

[5]功衰（cuī）：斩衰、齐衰之丧在小祥祭后所穿的丧服。功，大功。此丧服与大功初丧的丧服相同，故称"功衰"。

[6]有大功之丧亦如之：孔疏："此明三年之丧练后，有大功之丧也。"

[7]小功无变也：这是说三年之丧练祭后，即使又遭遇小功之丧，也不用变服，仍服练服、练冠、葛带。

【译文】

三年之丧，已过周年的练祭，又遭遇到有齐衰期年之丧，去世的亲人埋葬后，此时腰上就系练祭后所换的较轻的葛带，头上则要戴为齐衰期年之亲而服的葛绖，穿着较轻的功衰。如果遭遇到的是大功之丧，丧服也是如此。如果遭遇到的是小功之丧，就不用改变丧服，仍穿练祭后应穿的丧服。

麻之有本者[1]，变三年之葛[2]。既练，遇麻断本者[3]，于免绖之[4]。既免去绖，每可以绖必绖，既绖则去之。小功不易丧之练冠，如免，则绖其缌、小功之绖，因其初葛带。缌之麻不变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变大功之葛[5]，以有本为税[6]。

【注释】

[1]麻之有本者：这是说本身服三年之丧，而又遇大功以上之丧。大功以上的丧服，其制作首绖、腰绖所用的麻都带有根部，故曰“麻之有本者”。

[2]三年之葛：三年之丧在卒哭祭后就变麻绖为葛绖，但因又有大功以上之丧，所以要再变为麻绖。

[3]遇麻断本者：意思是本身在服三年之丧，小祥祭后，又遇小功以下之丧。小功以下的丧服，制作首绖、腰绖所用的麻都没有根部。

[4]于免绖之：指在小功之丧需要戴绕时（小殓、大殓、哭踊等），要加戴小功的首绖。

[5]“缌之麻”二句：意思是说，小功和缌麻属轻丧，虽然初丧就系麻绖，但也不能改变原本重丧之葛。在轻重不同的丧服里，重丧的葛比轻丧的麻要重。

[6]税（tuì）：变。

【译文】

本身有三年之丧，卒哭祭后已变麻绖为葛绖，这时又遇上大功以上之丧，就要把葛绖再变为麻绖。如果是过了小祥祭后遇上小功以下之丧，那么在需要为小功之丧戴绕时，就要加戴小功的首绖，小功之丧殓殡后不需要戴绕了，就可以把首绖去掉。对于小功以下之丧，凡是需要戴绖时就戴绖，戴绖之事完毕后就去掉它。如果在小祥祭后遇上小功以下之丧，不变已戴上的练冠，如果需要为小功或缌麻之丧戴绕，那就要加戴小功、缌麻的首绖，而腰间仍系三年之丧小祥祭后的葛带。如果本身有小功之丧，已经换上葛绖，这时又遇上缌麻之丧，就不能把小功之丧的葛绖改为缌麻之丧的麻绖；如果本身有大功之丧，已经换上葛绖，这时遇上小功之丧，也不能把大功之丧的葛绖改为小功之丧的麻绖，只有大功以上之丧才可以改变之前丧事的葛绖。

殇长、中，变三年之葛[1]，终殇之月筭[2]，而反三年之葛。是非重麻，为其无卒哭之税。下殇则否[3]。

【注释】

[1]“殇长、中”二句：这是说原本有三年之丧，已既虞、卒哭，变麻为葛，又遇长殇、中殇亲人之丧，本应服大功之丧，但因系未

成人而死，因而降等服丧，男子为其服小功，妇人为长殇服小功，为中殇服缌麻。必须是这样降等服丧的小功、缌麻才可以变三年之葛，否则就不能变。殇，见《檀弓上》“周人以殷人之棺椁”节。为殇者服丧，要降服一等。

[2]终殇之月筭：孔疏：“谓着此殇丧服之麻，终竟此殇之月算数，如小功则五月，缌麻则三月。”筭，同“算”。

[3]下殇则否：孔疏：“以大功以下殇，谓男子、妇人俱为之缌麻。”

【译文】

原本有三年之丧，既虞、卒哭祭后已改系葛绖，这时又遇上了大功长殇、中殇之丧，就要再换回麻绖，等到殇服五月丧期结束后，再换成前一丧事的葛带。这不是因为殇服的麻绖就比前丧的葛绖重，而是因为殇服的礼仪简略，卒哭祭后不用改换麻绖为葛绖。如果原本有三年之丧，改系葛绖后又遇下殇之丧，就服缌麻，不用改系麻绖了。

君为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为君也[1]，世子不为天子服。

【注释】

[1]外宗：郑注：“君外亲之妇也。其夫与诸侯为兄弟服斩，妻从服期。诸侯为天子服斩，夫人亦从服期。”指国君的姑姑、姊妹之女，舅之女。

【译文】

诸侯国君要为天子服丧三年，国君的夫人就如外宗为国君服丧那样为天子服齐衰期年，国君的嫡长子不用为天子服丧。

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妇[1]。

【注释】

[1]夫人妻：即夫人。適：同“嫡”。下同。

【译文】

由国君主持丧礼的有：国君夫人、嫡长子、嫡长子之妻。

大夫之適子为君、夫人、大子，如士服[1]。

【注释】

[1]如士服：士为国君服斩衰，为夫人、为太子都是服齐衰期年。

【译文】

大夫的嫡长子为国君、国君夫人、太子服丧，和士为国君、国君夫人、太子服丧一样。

君之母非夫人，则群臣无服，唯近臣及仆、骖乘从服[1]，唯君所服服也。

【注释】

[1]近臣：孔疏：“谓阍、寺之属。”即守门人与宦者。仆：驾车之人。骖乘：陪乘人员。

【译文】

国君的母亲如果不是正室而是妾，那么群臣就不为她服丧，只有国君的近臣如守门人及宦者、车夫及陪乘人跟从国君为之服丧，国君穿什么丧服，这些人就跟着穿什么丧服。

公为卿大夫锡衰以居[1]，出亦如之，当事则弁绖[2]。大夫相为亦然。为其妻，往则服之，出则否。

【注释】

[1]锡衰（cuī）：用经过加灰捶洗后洁白光滑的细麻布制成的丧服。锡衰是比缌麻还要轻的一种丧服。

[2]当事：指去卿大夫家吊丧。弁绖：即在皮弁上加一环形麻绖。

【译文】

国君为去世的卿大夫服丧，居处时穿锡衰，出了宫门也穿锡衰，当前往卿大夫家吊丧时就要在皮弁上加上麻绖。大夫间互相服丧，也是这样。为大夫之妻服丧，前去吊丧时穿锡衰，出门就不用穿了。

凡见人无免绖[1]，虽朝于君无免绖，唯公门有税齐衰[2]。

【注释】

[1]免：去掉。

[2]税：通“脱”。

【译文】

凡在居丧期间出外见人，不能去掉首绖，即使是去朝见国君也不去掉首绖，只有进入公门时才脱掉齐衰丧服。

《传》曰：“君子不夺人之丧，亦不可夺丧也。”[1]《传》曰：“罪多而刑五[2]，丧多而服五[3]。上附下附，列也。”

【注释】

[1]“《传》曰”以下二句：见《曾子问》和《杂记下》。孔疏：“君子之人以己恕物”，“不夺人丧，亦不可自夺丧，所以己有重丧犹绖以见君，申己丧礼也”。

[2]刑五：即五刑，指墨、劓、刵、宫、大辟。详见《王制》“司寇正刑明辟”节注[5]。

[3]服五：即五服。由重到轻的次序是：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

【译文】

《传》说：“君子不剥夺人们服丧的权利，也不自己剥夺自己服丧

的礼节。”《传》又说：“虽然罪行有很多，但刑罚只有五种；服丧的关系有很多，但丧服只有五等。关系亲就上附重服，关系疏就下附轻服，各自按照其等排列。”

间传第三十七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说："名曰'间传'者，以其记丧服之间轻重所宜。"

本篇篇名之义有多种说法，但多未被学界认可。孙希旦《集解》说："名篇之义未详。"本篇内容，主要是根据与去世亲人的不同的亲疏关系，其容貌、哭声、言语、饮食、居处、丧服各有不同的规定。

斩衰何以服苴[1]？苴，恶貌也[2]，所以首其内而见诸外也[3]。斩衰貌若苴，齐衰貌若枲[4]，大功貌若止[5]，小功、缌麻容貌可也[6]。此哀之发于容体者也。

【注释】

[1]苴（jū）：苴麻，指结子的雌麻。

[2]恶貌：孔疏："苴是黧黑色，故为'恶貌也'。"

[3]首其内而见诸外：孙希旦说："谓内有哀情则外有此恶貌也。"

[4]枲（xǐ）：枲麻，指不结子的雄麻，其颜色较苴麻稍浅。齐衰轻

于斩衰，故衰绖不用苴而用枲。

[5]止：郑注："谓不动于喜乐之事。"孙希旦说："有惨戚，无欢欣也。"

[6]容貌可也：孙希旦说："谓貌如平常之容。"

【译文】

斩衰丧服为什么要用苴麻制作呢？因为苴麻色黑质粗，所以用它来表达自己内心的哀情而展示在外表。服斩衰之丧的人，面色就像苴麻一样是黧黑色的；服齐衰之丧的人，面色就像枲麻一样是浅黑色的；服大功之丧的人，面容无表情，似静止的一样；服小功、缌麻之丧的人，容貌和平常一样就可以了。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面容和肢体上。

斩衰之哭若往而不反[1]，齐衰之哭若往而反，大功之哭三曲而偯[2]，小功、缌麻哀容可也。此哀之发于声音者也。

【注释】

[1]斩衰之哭若往而不反：孔疏："言斩衰之哭，一举而至气绝，如似气往而不却反声也。"

[2]三曲：郑注："一举声而三折也。"偯（yǐ）：指哀哭逶迤曲折。

【译文】

服斩衰之丧的人的哭声像是一口气哭出去就不能返回这口气，服齐衰之丧的人的哭声像是一口气哭出去但气还收得回来，服大功之丧的人

的哭声曲折委婉，服小功、缌麻之丧的人哭丧时，只要有悲哀的表情就可以了。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哭声上。

斩衰，唯而不对[1]；齐衰，对而不言；大功，言而不议[2]；小功、缌麻，议而不及乐[3]。此哀之发于言语者也。

【注释】

[1]唯而不对：孔疏：“但‘唯’于人，不以言辞而对也。”

[2]言而不议：孔疏：“得言他事，而不议论时事之是非。”

[3]及乐：孙希旦说：“谓及于听乐也。”

【译文】

服斩衰之丧，别人问话时只说“唯唯”而不对答别人的问话；服齐衰之丧，可以对答别人的问话但不主动说话；服大功之丧，可以主动说话但不评说时事，发表议论；服小功、缌麻之丧，可以发表议论但不涉及音乐娱乐。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言语上。

斩衰三日不食，齐衰二日不食，大功三不食，小功、缌麻再不食，士与敛焉则壹不食。故父母之丧既殡食粥，朝一溢米[1]，莫一溢米[2]；齐衰之丧疏食水饮，不食菜果；大功之丧不食醯、酱；小功、缌麻不饮醴酒。此哀之发于饮食者也。

【注释】

[1]溢：古代容量单位。见《丧大记》“君之丧，子、大夫、公子、众士皆三日不食”节注[2]。

[2]莫：同“暮”。

【译文】

服斩衰之丧的人前三天不吃不喝，服齐衰之丧的人头两天不吃不喝，服大功之丧的人头三顿不吃不喝，服小功、缌麻之丧的人头两顿不吃不喝，士如果参加小殓就要一顿不吃不喝。所以服父母之丧，入棺停殡后可以喝一些稀粥，早上吃一溢米，晚上吃一溢米；服齐衰之丧，入棺停殡后可以吃粗食喝水，但不吃蔬菜瓜果；服大功之丧，入棺停殡后可以吃蔬菜瓜果，但还不能吃醋、酱等调味品；服小功、缌麻之丧，入棺停殡后可以吃醋、酱等调味品，但还不能喝甜酒。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饮食上。

父母之丧既虞、卒哭[1]，疏食水饮，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又期而大祥，有醯、酱；中月而禫[2]，禫而饮醴酒。始饮酒者先饮醴酒，始食肉者先食干肉。

【注释】

[1]虞：祭名。下葬后在当日正午举行的祭祀，意在安魂。卒哭：祭名。虞祭后举行的祭祀。详见《曲礼上》“卒哭乃讳”节注[1]。

[2]中：间，即间隔。禫（dàn）：祭名。见《檀弓上》“孟献子禫”节注[1]。

【译文】

父母之丧，在虞祭、卒哭祭后，就可以吃粗食和喝水，但不吃蔬菜瓜果；一年小祥祭后，可以吃蔬菜瓜果；又过一年大祥祭后，可以吃醋、酱等调味品；大祥后间隔一个月举行禫祭，禫祭后就可以喝甜酒。开始饮酒的要先饮甜酒，开始吃肉的要先吃干肉。

父母之丧，居倚庐，寝苫枕块，不说绖、带[1]；齐衰之丧，居垩室[2]，芐翦不纳[3]；大功之丧，寝有席；小功、缌麻，床可也。此哀之发于居处者也。

【注释】

[1]说：通“脱”。

[2]垩（è）室：居丧时用砖垒成的小草屋，屋草不涂泥，只用白垩涂墙。垩，涂饰的白土。

[3]芐（xià）翦不纳：孔疏：“芐为蒲苹为席，翦头为之，不编纳其头而藏于内也。”翦，同“剪”。

【译文】

父母之丧，孝子居住在倚庐，睡在草苫上，用土块当枕头，睡觉时也不脱首绖和腰绖；服齐衰之丧，居住在垩室，蒲席只剪齐了边却没有收边于内；服大功之丧，可以睡在席子上；服小功、缌麻之丧，可以睡在床上。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居处上。

父母之丧，既虞、卒哭，柱楣翦屏[1]，苄翦不纳；期而小祥，居垩室，寝有席；又期而大祥，居复寝；中月而禫，禫而床。

【注释】

[1]柱楣：将原本横置于地的楣木用柱子支起。见《丧大记》“父母之丧，居倚庐”节注[5]。屏：倚庐顶的茅草。

【译文】

父母之丧，在虞祭、卒哭祭后，支起搭建倚庐时横于地上的楣木，修剪庐顶的草苫，可以睡在剪齐边而没有收边于内的蒲席；一周年小祥祭后，可以搬到垩室居住，也可以睡在席子上；两周年大祥祭后，可以回到自己的寝室居住；再间隔一个月举行禫祭，禫祭后就可以像平常那样睡在床上。

斩衰三升[1]，齐衰四升、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2]，缌麻十五升去其半[3]。有事其缕[4]，无事其布[5]，曰“缌”。此哀之发于衣服者也。

【注释】

[1]升：计算布粗细的单位。八十缕为一升。升数越多，布也就越细密。

[2]“齐衰四升”三句：自齐衰以下至小功，丧服之所以有三种不同升数，是因为丧服被分为了降服、正服、义服三等。降服，是指

由于某些原因（往往是为尊者而降等），不能按原本的亲属关系服丧，而要服次一等丧服。正服，是指按照原本的亲疏关系服丧，没有变动。义服，是指与死者本无亲属关系，只是由于某种义理才为之穿孝服。三等之中，降服最重，正服次之，义服又次之。下文的大功三等、小功三等，都可以由此类推。

[3]缌麻十五升去其半：孔疏："以朝服十五升抽去其半，缕细而疏也。"

[4]有事其缕：孔疏："锻治其布纑缕也。"即对布缕进行细加工。事，加工。

[5]无事其布：孔疏："织布既成，不锻治其布，以哀在外故也。"指不对布加灰捶洗加工，加灰捶洗后的布会洁白光滑。

【译文】

斩衰丧服用三升布制成；齐衰丧服有用四升布制成的，有用五升布制成的，有用六升布制成的；大功丧服有用七升布制成的，有用八升布制成的，有用九升布制成的；小功丧服有用十升布制成的，有用十一升布制成的，有用十二升布制成的；缌麻丧服用十五升布抽去一半线缕制成。线缕要捶洗加工，织成布后就不加灰锻治，这就叫做"缌布"。这是丧亲的悲哀显现在衣服上。

斩衰三升，既虞、卒哭，受以成布六升[1]，冠七升。为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七升，冠八升。去麻服葛，葛带三重[2]。期而小祥，练冠、縓缘[3]，要绖不除。男子除乎首，妇人除乎带。男子何为除乎首也？妇人何为除乎带也？男子重首，妇人重带。除服者先重者，易服者

易轻者。又期而大祥，素缟、麻衣[4]。中月而禫，禫而纤[5]，无所不佩[6]。

【注释】

[1]受以成布六升：孔疏："以言三升、四升、五升之布，其缕既粗疏，未为成布也。六升以下（如按服制'以下'则丧服较轻，如按布制轻重，实为'六升以上'）其缕渐细，与吉布相参，故称'成布'也。"受，新受的丧服。是指在服丧的不同阶段，随着悲哀逐渐减轻，丧服逐渐细密精致，新受之服都以上一阶段的布冠粗细为准。如，斩衰初丧用三升布、冠用六升布，卒哭祭后丧服用六升布、冠用七升布，小祥祭后丧服用七升布、冠用八升布。六升以下的布由于太粗疏，不称"布"；六升以上的布才为"成布"。

[2]葛带三重：单股为一重，两个单股合在一起为二重，两个合好的双股合在一起为三重。

[3]练冠、縓（quán）缘：见《檀弓上》"练，练衣黄里、縓缘"节注[1][2]。

[4]素缟：即《玉藻》所说的"缟冠素纰"。孔疏："谓二十五月大祥祭，此日除脱，则首服素冠，以缟纰之。"麻衣：用十五升布做的深衣，不镶彩边。

[5]纤：头戴黑经白纬的布制作的冠。

[6]无所不佩：孔疏："吉祭之时，身寻常吉服，平常所服之物无不

佩也。”

【译文】

斩衰用三升布制作，虞祭、卒哭祭后，新受服用六升布制作，冠用七升布制作。为母亲服丧，穿的丧服用四升布制作，虞祭、卒哭祭后，新受服用七升布制作，冠用八升布制作。虞祭、卒哭祭后，男子要去掉麻腰绖而换成葛腰绖，葛腰绖用两股合好的线拧成。一周年小祥祭后，就可以改戴练冠，穿镶浅红色领边的中衣，但男子的葛腰绖还不能除掉。男子除丧是从首绖开始，妇人除丧是从腰绖开始。男子除丧为什么要先除首绖呢？妇人除丧为什么要先除腰绖呢？因为男子最重要的部位是首，而妇人最重要的部位是腰。除去丧服的时候，要先除去最为重要的部位；原本在服重丧，又遭遇轻丧，要为轻丧改变丧服时就只能改变轻的部位。两周年大祥祭后，就可以头戴用白色生绢制成的冠，冠缘用白绫镶边，身穿麻衣。再隔一个月举行禫祭，禫祭后就可以戴用黑经白纬的布制成的冠，可以佩带平常所佩带的各种饰物。

易服者何为易轻者也？斩衰之丧既虞、卒哭，遭齐衰之丧，轻者包[1]，重者特[2]。既练遭大功之丧，麻、葛重[3]。齐衰之丧，既虞、卒哭，遭大功之丧，麻、葛兼服之[4]。

【注释】

[1]轻者包：孔疏：“言斩衰受服之时而遭齐衰初丧，男子所轻要（腰）者，得着齐衰要（腰）带，而兼包斩衰之带也。若妇人轻者，得着齐衰首绖，而包斩衰之绖。”即在受服时重丧之服包括了轻丧之服（男子的腰绖和妇人的首绖）。

[2]重者特：孔疏："男子重首，特留斩衰之绖；妇人重要（腰），特留斩衰要（腰）带。"即在受服时特别保留了重丧之服（男子的首绖和妇人的腰绖）。特，独，一。

[3]"既练"二句：原本服斩衰之丧，已过小祥祭，男子已去除首绖，腰上由麻绖改为葛绖；妇人去除腰绖，只有葛首绖。此时又遇大功之丧，男子又要加麻首绖，腰绖也由葛绖改为麻绖，妇人也是如此，这就是"重麻"。到大功之丧卒哭祭后，男子和妇人的首绖和腰绖又改葛绖，这就是"重葛"。

[4]兼服：男子本身有齐衰之丧，卒哭祭后就改换麻绖为葛绖，此时又遭遇大功之丧，就要按着"易服者易轻者"的原则将葛腰绖换为麻腰绖，但首绖仍然是葛绖，因而是麻、葛兼服。

【译文】

原本在服重丧，又遭遇轻丧，为轻丧而改变重丧之服，为什么要先改变较轻的部位？原本在服斩衰之丧，在虞祭、卒哭祭后，又遇上齐衰之丧，因为男子丧服较轻的部位是腰，就要系上齐衰的麻腰绖，这就包括了斩衰的葛腰绖；而妇人丧服较轻的部位是首，就要戴上齐衰的麻首绖，这样就包括了斩衰的葛首绖；男子丧服较重要部位是首，所以就专一地戴着斩衰的麻首绖；妇人丧服较重要部位是腰，就专一地系着斩衰的麻腰绖。如果原本在服斩衰之丧，一周年小祥祭后又遇上大功之丧，那么无论男女，都要戴上麻首绖和麻腰绖，这叫"重麻"，大功之丧的卒哭祭后，无论男女，都改为葛首绖和葛腰绖，这叫"重葛"。如果原本在服齐衰之丧，虞祭、卒哭祭后又遇上大功之丧，那么男子就要用麻腰绖改换为葛腰绖，而头上仍戴着前丧的葛首绖，这是麻与葛兼而服之。

斩衰之葛，与齐衰之麻同；齐衰之葛，与大功之麻同；大功之葛，与小功之麻同；小功之葛，与缌之麻同。麻同则兼服之。兼服之服重者，则易轻者也[1]。

【注释】

[1]“兼服之服”二句：孙希旦说：“兼服之者，谓兼轻重服之绖、带而服之也。服重者，谓为重丧服其重者，谓男子首绖，妇人要（腰）带也。易轻者，谓以轻服易其轻者，谓男子要（腰）带，妇人首绖也。至轻丧既虞、卒哭，则反服重丧；至重丧既除，则又专服轻丧也。”

【译文】

斩衰丧服在卒哭祭后要把麻绖改为葛绖，而葛绖的粗细与齐衰丧服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齐衰丧服在卒哭祭后要把麻绖改为葛绖，而葛绖的粗细与大功丧服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大功丧服在卒哭祭后要把麻绖改为葛绖，而葛绖的粗细与小功丧服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小功丧服在卒哭祭后要把麻绖改为葛绖，而葛绖的粗细与缌麻丧服初丧时所服的麻绖相同。正因为二者相同，所以在服重丧时已改换葛绖，这时又遇轻丧，就可以兼服前丧的葛和后丧的麻。重丧与轻丧同时兼服的情形，重丧既虞、卒哭祭后又遇丧则服其轻，而轻丧既虞、卒哭祭后又遇丧，则反服其重。

三年问第三十八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名曰‘三年问’者，善其问以知丧服年月所由。”

本篇以问答的形式来说明亲疏关系不同，居丧的时间也不同，有三年、一年、九月、五月、三月之分。孙希旦《集解》说是“其实总问三年以下五服之义也”。本篇文字与《荀子·礼论》基本相同，或认为《礼记》抄录《荀子》，也有人认为是荀子抄录《礼记》。

三年之丧何也？曰：称情而立文，因以饰群[1]，别亲疏、贵贱之节，而弗可损益也。故曰“无易之道也”。创巨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迟。三年者，称情而立文，所以为至痛极也。斩衰、苴杖[2]，居倚庐，食粥，寝苫枕块，所以为至痛饰也。三年之丧，二十五月而毕[3]，哀痛未尽，思慕未忘，然而服以是断之者，岂不送死有已，复生有节也哉！

【注释】

[1]饰群：孔疏：“饰，谓章表也。群，谓五服之亲也。因此三年之丧差降，各表其亲党。”即服丧依三年之丧以下的差别，反映亲疏关系的差异。此句或读为“因以饰群别、亲疏、贵贱之节”，

亦通。

[2]苴杖：见《丧服小记》“苴杖，竹也”节注[1]。

[3]“三年之丧”二句：三年之丧实为二十五月，服丧在第二十五月举行大祥之祭。大祥祭后就可以除去丧服穿上平日的吉服。详见《檀弓上》“鲁人有朝祥而莫歌者”节。

【译文】

居丧三年是如何规定的呢？回答说：这是依据人的悲哀的感情而制定的礼仪，以此来表明亲属关系，区别亲疏、贵贱等级，因而是不可以减损或增加的。所以说是“不能改变的原则”。创伤严重，恢复起来时间就长；悲痛得越厉害，平复起来就越慢。居丧三年，就是根据人心悲伤的感情而制定的礼仪，用以表示悲痛到了极点。穿着斩衰之服，手执苴木之杖，身居倚庐之中，喝着稀粥维持生命，睡着草苫做床铺，垫着土块做枕头，这些都是极度哀痛的表现。居丧三年，二十五个月完毕，哀痛并没有结束，思念并没有忘记，然而服丧之期截止了，送别死者的活动终结了，生者恢复正常的生活了，这岂不是表示这些都是有时限、有节制的吗！

凡生天地之间者，有血气之属必有知，有知之属莫不知爱其类。今是大鸟兽，则失丧其群匹，越月逾时焉，则必反巡过其故乡，翔回焉，鸣号焉，蹢躅焉[1]，踟蹰焉，然后乃能去之。小者至于燕雀，犹有啁噍之顷焉[2]，然后乃能去之。故有血气之属者莫知于人，故人于其亲也，至死不穷。将由夫患邪淫之人与[3]？则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从之，则是曾鸟兽之不若也，夫焉能相与群居而不乱乎？将由夫修饰之君子与？

则三年之丧，二十五月而毕，若驷之过隙[4]，然而遂之，则是无穷也。故先王焉为之立中制节[5]，壹使足以成文理[6]，则释之矣[7]。

【注释】

[1]踯躅（zhí zhú）：同下文“踯躅”，徘徊不前的样子。

[2]啁噍（zhōu jiū）：鸟的鸣叫声。噍，同“啾”。

[3]患邪淫之人与：《训纂》引王念孙说，“‘患邪淫之人’当作‘愚陋邪淫之人’，谓至愚极陋，不知礼义也”，“《荀子·礼论》正作‘愚陋邪淫’”。

[4]驷之过隙：孔疏：“驷马骏疾，空隙狭小，以骏疾而过狭小，言急速之甚。”从缝隙中看四马驾车奔过，形容时间过得飞快。

[5]立中制节：孔疏：“立中人之制，以为年月限节。”即按照中等标准，制定了三年的服丧期限。

[6]壹使足以成文理：孔疏：“所以成三年文理者，以三年一闰，天道小成，又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故服以三年成文章义理。”

[7]释：除丧。

【译文】

凡是天地间的万物，只要是有血气的动物一定都有知觉，而有知觉的动物没有不知道爱自己的同类的。现在就拿大的鸟兽来说，如果丧失

了自己群里的同伴，过了一月，过了一季，都要返回来巡视，经过过去居住的地方，一定要盘旋飞翔，要鸣叫，徘徊不前，然后才能离去。小到像燕子、麻雀之类，还要哀鸣一阵子，然后才会离去。在所有有血气的动物中，没有比人更富于智慧的了，所以人对于死去的亲人，思念的感情到死也不会停止。能由着那些愚蠢粗鄙淫邪的人吗？他们早上死了亲人，晚上就忘记了，如果依从着他们的想法做事，就是连鸟兽也不如了，这样怎么能让人们生活在一起而不发生混乱呢？能由着那些讲究修养的君子吗？他们认为三年服丧，二十五个月就结束，就像看四马驾车从缝隙间奔过那么短暂，如果顺从他们的想法，那丧期就无穷无尽了。所以先王制定了适中的丧期来加以节制，使人们按照义理一道完成礼节，然后就除去丧服。

然则何以至期也[1]？曰：至亲以期断[2]。是何也？曰：天地则已易矣，四时则已变矣[3]，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然则何以三年也？曰：加隆焉尔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4]。由九月以下何也？曰：焉使弗及也。故三年以为隆，缌、小功以为杀[5]，期、九月以为间。上取象于天，下取法于地，中取则于人，人之所以群居和壹之理尽矣。故三年之丧，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谓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来者也。孔子曰：“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夫三年之丧，天下之达丧也。”[6]

【注释】

[1]期（jī）：周年。郑注：“言三年之义如此，则何以有降至于期也。期者，谓为人后者，父在为母也。”

[2]至亲以期断：郑注："言服之正，虽至亲皆期而除也。"

[3]"天地"二句：孔疏："言期是一年之周匝，而天气换矣，前时已毕，今时又来，是变改矣。"

[4]再期：两周年。二十五个月实际上是满两年，而经过三年。

[5]杀（shài）：减降。

[6]"孔子曰"以下四句：见于《论语·阳货》。达丧，《论语》作"通丧"。

【译文】

那么为什么丧期有为一年的呢？回答说：为至亲服丧原本应为一年。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一年当中，天地已变化运行一周，四季已变化更替一轮，凡是在天地间的万物，没有不重新开始的，所以服丧一年就是象征天地四时的变化。那么，有的丧期为什么要规定三年呢？回答说：这是为了表示更加隆重，于是使丧期延长一倍的时间，服丧要满两年。那么，有的丧期在九个月以下又是为什么呢？回答说：因为有的亲属不是至亲，丧期也就达不到一年。所以丧期中，父母恩情最重，服斩衰三年最为隆重，服缌麻三月和小功五月，恩情递减、丧期递减；齐衰期年和大功九月，恩情与丧期都介于前后两者之间。这种规定，上取象于天时循环，下取法于大地变化，中间则取法于人情，人们之所以能够群体居住而又和谐一致的道理，都极尽地包涵在里面了。所以三年之丧，是人情之道最完美的表现，是极致隆盛的礼仪，是历代明王所共同实行的，是古往今来所一直遵行的，没有人知道其由来已经多久了。孔子说："孩子生下来三年，才能离开父母的怀抱。所以为父母服丧三年，是天下通行的丧制。"

深衣第三十九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名曰‘深衣’者，以其记深衣之制也。深衣，连衣裳而纯之以采者。”

“深衣”就是上衣下裳相连的一种服装，镶以花边，诸侯、大夫、士夕时之服，庶人之吉服，考古发现战国、秦、汉出土深衣多见，类似后世的长袍。《玉藻》篇也有关于深衣制度的内容，黄宗羲、江永皆有专门研究，可以参看。

古者深衣盖有制度，以应规、矩、绳、权、衡[1]。短毋见肤[2]，长毋被土。续衽钩边[3]，要缝半下[4]。袼之高下[5]，可以运肘；袂之长短[6]，反诎之及肘[7]。带，下毋厌髀[8]，上毋厌胁[9]，当无骨者。

【注释】

[1]规：圆规。矩：曲尺。绳：墨线。权：秤锤。衡：秤杆。

[2]短毋见肤：郑注：“衣取蔽形。”

[3]续衽：孔疏：“衽，谓深衣之裳，以下阔上狭，谓之为‘衽’。接续此衽而钩其旁边，即今之朝服有曲裾而在旁者是也。”深衣用

布十二幅，前后各六幅，接续前、后两侧的两幅布就叫“衽”。钩边：据考证，这是指在深衣的右后内衽上缝缀一幅上窄下宽的布，用来遮蔽深衣的裳际。这样在走路时才不会显露出后衽的里子。

[4]要缝半下：即《玉藻》所说的“缝齐倍要”。要，同“腰”。缝，大。

[5]袼（gē）：郑注：“衣袂当掖之缝也。”即衣袖与腋下之接缝处。

[6]袂（mèi）：衣袖。

[7]反诎之及肘：孔疏：“故反诎其袂（袖）得及于肘也。”即如果将衣袖反折过来到腋部，则口沿恰到肘部。诎，屈。

[8]厌（yā）：压。髀（bì）：大腿骨。

[9]胁：肋骨。

【译文】

自古以来，深衣的做法大抵有一定的制度，要与圆规、矩尺、墨绳、秤锤、秤杆的要求相应和。深衣，再短也不能露出皮肤，再长也不能触到土面。裳两旁的衽，前、后两幅缝合，斜边与底边就形成一个钩状的锐角，右后衽要缝缀一幅布用以遮掩裳际；深衣腰围的宽度是下裳的一半。袖子和腋下接缝处的高低，要可以活动肘部；袖口的长短，如将衣袖反折到腋则口沿刚好到肘部。腰间的大带，下端不要压住大腿骨部位，上端不要压住肋骨部位，要正好在大腿骨和肋骨间无骨的部位。

制：十有二幅[1]，以应十有二月。袂圜以应规[2]，曲袷如矩以应方[3]，负绳及踝以应直[4]，下齐如权、衡以应平[5]。故规者，行举手以为容；负绳、抱方者，以直其政，方其义也。故《易》曰："《坤》六二之动，直以方也。"[6]下齐如权、衡者，以安志而平心也。五法已施[7]，故圣人服之。故规、矩取其无私，绳取其直，权、衡取其平。故先王贵之。故可以为文，可以为武，可以摈相，可以治军旅，完且弗费[8]，善衣之次也[9]。

【注释】

[1]十有二幅：孔疏："深衣，其幅有六，每幅交解为二，是十二幅也。"

[2]圜：同"圆"。

[3]曲袷（jié）：指深衣的方形的衣领。郑注，汉代的衣领为交领，古代的衣领为方折之形。

[4]负绳：孔疏："衣之背缝及裳之背缝，上下相当，如绳之正。"

[5]下齐（zī）如权、衡：孔疏："言裳下之齐，如权之衡低仰平也。"指深衣的下摆像秤杆秤锤轻重高低要取得平衡等齐。

[6]"《易》曰"以下二句：见于《易·坤卦》六二之象辞。

[7]五法：孙希旦说："谓规、矩、绳、权、衡也。"

[8]弗费：这是说深衣的制作不费功。深衣用十五升的白布制作，也

不需绣图彩绘。

[9]善衣：郑注：“朝祭之服也。”

【译文】

深衣的裁制：深衣上衣下裳，共用布十二幅，象征一年有十二个月。圆形的袖口为圆形与圆规相应合，衣领交会如矩尺与方正相应合，背缝从后背直下到两脚踝后跟与直垂相应合，裳的下摆如秤杆秤锤齐整与平准相应合。之所以袖口为圆形应合圆规，是表示举手揖让都合于仪容；背缝笔直垂下与胸前领口方形，是表示为政正直、道义方正。所以，《易》上说：“《坤卦》六二之动，平直而方正。”裳的下摆若使用秤杆秤锤称重，要平衡齐整，表示心志安定、心态平和。深衣完全符合规、矩、绳、权、衡五个方面的标准，所以圣人才穿着它。所以规、矩，取其大公无私之义；绳，取其正直之义；权、衡，取其公平之义。所以先王看重深衣。穿着深衣，既可以习文，又可以练武，可以作为傧相，也可以整治军队，样式完备且不费力，是朝服、祭服以外最好的衣服。

具父母、大父母[1]，衣纯以缋[2]。具父母，衣纯以青。如孤子[3]，衣纯以素。纯袂、缘、纯边，广各寸半[4]。

【注释】

[1]大（tài）父母：祖父母。

[2]纯（zhǔn）：郑注：“缘之也。”即镶边。下同。缋（huì）：指彩色的缯帛。郑注：“尊者存，以多饰为孝。”

[3]孤子：郑注：“三十以下无父称‘孤’。”

[4]广各寸半：郑注：“缘边，衣裳之侧，广各寸半，则表里共三寸矣，唯袷广二寸。”这是就外表一面说的，表里共三寸。只有领口的镶边是二寸，表里共四寸。

【译文】

如果父母及祖父母都健在，深衣就要用彩色花纹布条来镶边。如果只有父母健在，深衣就要用青布条来镶边。如果是孤子，深衣就要用白布条来镶边。深衣袖口的镶边，深衣下摆的镶边，深衣裳的镶边，宽度都是一寸半。

投壶第四十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说：“名曰‘投壶’者，以其记主人与客燕饮、讲论才艺之礼。”

本篇记投壶之礼的具体事宜，从投壶礼开始前的主、客互相辞让，到壶的设置，投壶的游戏规则，分数计算、胜负双方的饮酒，壶矢的大小规定等等，此外还记录了两条有关鲁国鼓鼙的乐谱。《大戴礼记》中也有《投壶》篇，可互相参看。

投壶之礼：主人奉矢[1]，司射奉中[2]，使人执壶。主人请曰：“某有枉矢、哨壶[3]，请以乐宾。”宾曰：“子有旨酒、嘉肴[4]，某既赐矣[5]，又重以乐，敢辞。”主人曰：“枉矢、哨壶不足辞也，敢固以请[6]。”宾曰：“某既赐矣[7]，又重以乐，敢固辞。”主人曰：“枉矢、哨壶，不足辞也，敢固以请。”宾曰：“某固辞不得命，敢不敬从。”宾再拜受，主人般还[8]，曰：“辟[9]。”主人阼阶上拜送[10]。宾般还，曰：“辟。”已拜，受矢，进即两楹间，退反位，揖宾就筵。

【注释】

[1]奉：捧。下同。矢：孙希旦说：“矢用木为之，而不去皮，无

羽、镞之属，与射者之矢不同。”因投壶与射礼属于同类活动，所以也称之为“矢”。

[2]司射：主持投壶礼的官员。中：盛放算筹的器具，为鹿、兕等形，用木刻制，背上凿孔容筹。旧注说，大夫用兕（犀牛类动物）形之中，士用鹿形之中。

[3]某：代指主人自己。枉矢、哨壶：孔疏：“枉，谓曲而不直也。哨，谓哨峻不正。是主人谦逊之辞。”

[4]旨（zhǐ）酒：美酒。

[5]某既赐矣：《大戴礼记·投壶》无此四字。

[6]敢固以请：《大戴礼记·投壶》无“固”字。

[7]某既赐矣：《大戴礼记·投壶》作“某赐旨酒嘉肴”。

[8]般（pán）还：孔疏：“乃般（盘）曲折还。”即盘桓。

[9]辟（bì）：避。

[10]拜送：孔疏：“北面拜送矢也。”

【译文】

投壶的礼仪：主人捧着投壶所用的矢，司射捧着盛放算筹的中，主人让人捧着壶。主人邀请宾客，谦称道：“我有杆歪不直的矢和口斜不正的壶，请求用来娱乐嘉宾。”宾客回答说：“您用美酒佳肴招待，我已受赐，现在又加上娱乐，我还是请求辞谢吧。”主人又说：“杆歪不直的矢，口斜不正的壶，不值得您推辞，还是坚邀您参加。”宾客又说：“我

已经接受您的美酒佳肴了，现在又加上娱乐，我还是请求辞谢吧。”主人又邀请说：“杆歪不直的矢，口斜不正的壶，不值得您推辞，还是坚邀您参加。”宾客就说：“我再三推辞得不到您应允，那就只好恭敬地从命了。”于是宾客再拜行礼，主人则盘桓退后，口中说：“不敢当。”然后主人在阼阶上行拜送礼，将矢授于宾客。宾客也盘桓退后，口中说：“不敢当。”主人已行拜送之礼，赞者将主人要投的矢交给主人，主人接过矢，走到两楹柱之间，表示将投壶设放于此处，然后退回阼阶上的主位，向宾客作揖，请宾客就位。

司射进度壶[1]，间以二矢半[2]，反位，设中，东面，执八算，兴[3]。请宾曰：“顺投为入[4]，比投不释[5]。胜饮不胜者，正爵既行[6]，请为胜者立马[7]，一马从二马[8]。三马既立，请庆多马。”请主人亦如之。命弦者曰：“请奏《狸首》[9]，间若一[10]。”大师曰[11]：“诺。”

【注释】

[1]度壶：度量壶所放设之处。

[2]间以二矢半：《大戴礼记·投壶》无此五字。《训纂》引王念孙说，“间”字涉上文“两楹间”而衍，“以二矢半”四字疑衍。孔疏：“虽矢有长短，而度壶皆使去宾、主之席各二矢半也。室中去席五尺，堂上则去席七尺，庭中则去席九尺。”

[3]兴：起。

[4]顺投：指矢的头部先投进壶中。

[5]比投：一人连续投矢。投壶应为宾、主轮流，如果一人连续投就算犯规。释：释算，即计算投中的算筹。

[6]正爵：郑注：“所以正礼之爵也。或以罚，或以庆。”

[7]请为胜者立马：孔疏：“必谓筭为‘马’者，马是威武之用，为将帅所乘。今投壶及射，亦是习武，而胜者自表堪为将帅，故云‘马’也。”投壶每次取胜，要立一马的模型作为筹码，先立三马者为胜方。孙希旦以孔疏为非，说：“陈用之云：‘汉人格五之法，有功马、散马，皆刻马象而植焉。’或投壶之马亦如此与？”

[8]一马从二马：孔疏以为俗本有此五字，误。《大戴礼记·投壶》无此五字。即《少仪》所说的“擢马”，如果一方二马，一方一马，那么这时就将一马并入二马，凑成三马，并判得二马者为胜家。见《少仪》“尊长于己逾等”节注[11]。

[9]《狸首》：逸《诗》篇名。

[10]间若一：孔疏：“谓前后乐节，中间疏数如似一也。”

[11]大师：即太师，乐官之长。

【译文】

司射捧着壶进入，丈量设置壶的位置，将壶放在宾客与主人之间距离都为二矢半的地方，然后返回原位跪坐，将盛放算筹的中放置好，面朝东，手执八支算筹站起来。司射向宾客告知投壶的规则，说：“矢的头部投进壶中才算投入，投矢由主、宾轮流进行，如果一人连投，即使投进也不算数。胜者罚输者喝一杯酒，喝了罚酒后，输者为胜者在中上

竖立起一枚算筹，这叫做“立马”，投壶以先立起三马为获胜，如果一方有二马，一方有一马，那么有二马的一方可以撤去对方的一马，而自己凑成三马。先立三马获胜，输的一方就要斟酒庆贺多马的胜方。”司射又告诉主人规则。司射吩咐奏乐的乐工说：“比赛时要演奏《狸首》，乐曲前后的节奏、乐曲调式的快慢疏密要完全一致。”太师回答说：“是。”

左右告矢具[1]，请拾投[2]。有入者，则司射坐而释一算焉[3]。宾党于右，主党于左。

【注释】

[1]左右：孔疏：“左，谓主人；右，谓宾客。”

[2]请拾（jié）投：孔疏：“拾，更也。司射又请宾、主更递而投。”拾，轮流，交替。

[3]释一算：孔疏：“司射乃坐释一算于地也。”

【译文】

司射向左右宾、主报告矢已经准备好，可以轮流投壶了。有将矢投入壶中，司射就跪坐着放一枚算筹在地上。投壶时宾客一方坐在司射的右边，主人一方坐在司射的左边。

卒投，司射执算曰[1]：“左右卒投，请数。”二算为纯[2]，一纯以取，一算为奇[3]。遂以奇算告[4]，曰：“某贤于某若干纯。”奇则

曰“奇”，钧则曰“左右钧”[5]。

【注释】

[1]司射执算：《大戴礼记·投壶》作“司射执余算”。从上下文看，作“执余算”是，译文据此。

[2]纯（quán）：一双。

[3]奇（jī）：单一，单数。

[4]遂以奇算告：据《释文》和《大戴礼记·投壶》，此句应作“有胜者，司射遂以其算告”。此处或有脱误。

[5]左右钧：孔疏：“钧，犹等也。等则左右各执一筭以告。”

【译文】

投矢完毕，司射拿着剩余的算筹说：“宾、主双方投矢结束，请允许计算筹数。”两个算筹计作一纯，一次取一纯，如果剩下一个算筹，就叫“奇”。计算出结果后，司射就拿着获胜一方多出来的纯说：“某多于某若干纯。”如果还有奇数，就要报告“还有奇数”，如果双方投中的数目均等，就说“左右成绩均等”。

命酌[1]，曰：“请行觞。”酌者曰：“诺。”当饮者皆跪，奉觞曰：“赐灌。”胜者跪曰：“敬养[2]。”

【注释】

[1]命酌：郑注："酌者，胜党之弟子。"

[2]敬养：孙希旦说："敬养者，酒所以养老、养病也。此实罚爵，而曰'赐灌'，曰'敬养'者，皆谦敬之辞也。"

【译文】

司射对胜利一方的子弟说："请为失败的一方斟罚酒。"胜利一方的子弟说："是。"斟好酒后，失败的一方都跪下捧着酒杯，说："承蒙赐饮。"胜的一方也跪下说："恭敬奉养。"

正爵既行[1]，请立马。马各直其算。一马从二马，以庆。庆礼曰："三马既备，请庆多马。"宾、主皆曰："诺。"正爵既行[2]，请彻马。

【注释】

[1]正爵既行：孔疏："谓正礼罚酒之爵既行，饮毕之后，司射乃请宾主请为胜者树标立其马也。"

[2]正爵既行：此为"饮庆爵"，即为庆贺胜者而饮。

【译文】

依礼罚酒之后，就为胜利的一方设置一马。哪一方得胜就把马立在哪一方算筹的前面。立马以三马为胜，如果有一方得一马，而另一方得二马，则得一马的一方应将自己的一马并入另一方的二马，并庆祝对方的获胜。举行庆礼时，司射说："三马已经齐备，请为多马的胜者庆

贺。”宾、主双方都说：“好的。”依礼庆贺胜者饮酒后，就撤掉马。

算多少视其坐[1]。筹[2]，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3]。算，长尺二寸。壶，颈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径二寸半，容斗五升。壶中实小豆焉，为其矢之跃而出也。壶去席二矢半。矢以柘若棘[4]，毋去其皮。

【注释】

[1]算多少视其坐：郑注：“算用当视坐投壶者之众寡为数也，投壶者人四矢，亦人四筭。”即算筹按参加投壶的人数而定，每人发四根矢。

[2]筹：郑注：“矢也。”即投壶所用的矢。

[3]“室中五扶”三句：孔疏：“投壶有三处，堂中及庭中也。日中则于室，日晚则于堂，太晚则于庭，是各随光明处也。矢有长短，亦随地广狭。室中狭，矢长五扶；堂上稍宽，矢长七扶；庭中大广，矢长九扶。四指曰扶，扶广四寸，五扶者，则二尺也。七扶者，则二尺八寸也。九扶者，则三尺六寸也。”按，一扶为四寸。

[4]柘（zhè）：木名。

【译文】

算筹多少要根据参加比赛的人数来定。矢的长度，如果是在室内投壶，矢长二尺；如果是在堂上投壶，矢长二尺八寸；如果是在庭中投

壶，矢长三尺六寸长。算筹，长一尺二寸。壶，颈长七寸，腹深五寸，口径是二寸半，容量是一斗五升。壶中盛着小豆，是为了防止投入的矢又跳出来。壶要距席位两矢半。投壶所用的矢，用柘木或棘木制成，不要去掉树皮。

鲁令弟子辞曰[1]：“毋怃[2]，毋敖，毋偝立[3]，毋逾言[4]！偝立、逾言有常爵[5]。”薛令弟子辞曰：“毋怃，毋敖，毋偝立，毋逾言！若是者浮[6]。”

【注释】

[1]弟子：郑注：“宾党、主党年稚者也。”投壶时年轻人站在堂下，担心他们不守秩序，因此由司射予以警告。

[2]怃（hū）：大。此指大声喧哗。

[3]偝（bèi）：同“背”。郑注：“不正乡（向）前也。”

[4]逾言：郑注：“远谈语也。”

[5]常爵：郑注：“常所以罚人之爵也。”

[6]浮：罚酒。

【译文】

投壶时，鲁国的司射告诫站在堂下宾、主双方的子弟说：“不要喧哗，不要傲慢，不要背身而立，不要遥相喊话！背身而立，遥相喊话，要依常例罚酒。”薛国的司射告诉宾、主双方的子弟说：“不要喧哗，不

要傲慢，不要背身而立，不要遥相喊话！若有违反的就要罚酒。”

鼓：○□○○□□○□○○□[1]；半，○□○□○○○□□○□○。鲁鼓。○□○○○□□○□○○□□○□○○□□○；半，○□○○○□□○。薛鼓。取半以下为投壶礼，尽用之为射礼。

【注释】

[1]○□：郑注：“圜者击鼙，方者击鼓。”

【译文】

击鼓鼙的乐谱是：○□○○□□○□○○□；一半是○□○□○○○□□○□○。这是鲁国的鼓谱。○□○○○□□○□○○□□○□○○□□○；一半是○□○○○□□○。这是薛国的鼓谱。“半”字以下的鼓谱用于投壶礼，全的鼓谱用于射礼。

司射、庭长及冠士立者皆属宾党[1]，乐人及使者、童子皆属主党[2]。

【注释】

[1]庭长：即司正，负责酒宴时在庭中督察仪容不合规范者。冠士：指加冠后的成人。

[2]使者：孙希旦说：“主人所使令之人，若执壶者、设筵者、授主人以矢者，皆是也。”

【译文】

司射、庭长以及站着的成年人，都作为宾客的一方，奏乐之人、服务之人以及小孩，都作为主人的一方。

鲁鼓[1]：○□○○□□○○；半，○□○○□○○○○□○□○。薛鼓：○□○○○○□○□○□○○○□○□○○□○；半，○□○□○○○○□○。

【注释】

[1]鲁鼓：这是鲁鼓和薛鼓乐谱的另一种记载。

【译文】

鲁鼓的另一份鼓谱：○□○○□□○○；一半是○□○○□○○○○□○□○。薛鼓的另一份鼓谱：○□○○○○□○□○□○○○□○□○○□○；一半是○□○□○○○○□○。

儒行第四十一

【题解】

郑玄曰："名曰'儒行'者，以其记有道德者所行也。"

本篇借孔子之口，记述了儒者不与人争、特立独行的品德特性。《集解》引吕大临说："此篇之说，有夸大胜人之气，少雍容深厚之风，窃意末世儒者将以自尊其教，谓'孔子言之'，殊可疑。然考其言，不合于义理者殊寡，学者果践其言，亦不愧于为儒矣。此先儒所以存于篇也与？"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夫子之服，其儒服与？"[1]孔子对曰："丘少居鲁，衣逢掖之衣[2]；长居宋，冠章甫之冠[3]。丘闻之也：君子之学也博，其服也乡，丘不知儒服。"

【注释】

[1]"鲁哀公问于孔子曰"以下二句：郑注："哀公馆孔子，见其服与士大夫异，又与庶人不同，疑为儒服而问之。"

[2]逢掖之衣：孔疏："谓肘、掖（腋）之所宽大。"逢，大。郑注："此君子有道艺者所衣也。"

[3]“长居宋”二句：章甫，殷之冠名，形制已不可考。宋为殷后代。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先生穿的衣服，是儒者的服装吧？”孔子回答说：“我年少时居住在鲁国，穿的是襟袖宽大的衣服；长大后住在宋国，戴的是殷人的章甫之冠。我听人们说：君子的学问要广博，穿衣服要入乡随俗，我可不知道儒服是什么样子的。”

哀公曰：“敢问儒行。”孔子对曰：“遽数之不能终其物[1]，悉数之乃留[2]，更仆，未可终也。”

【注释】

[1]遽（jù）数：急促地数说。物：事。

[2]悉数之乃留：孔疏：“若委细悉说之，则太久也。”留，久。

【译文】

哀公又问道：“敢问儒者的德行有哪些。”孔子答道：“仓促地数说不能说完这些事，全部细细地数说又要花费很长时间，就是仆人换班伺候，也还是不能说完。”

哀公命席，孔子侍，曰：“儒有席上之珍以待聘[1]，夙夜强学以待问，怀忠信以待举，力行以待取。其自立有如此者。

【注释】

[1]珍：孙希旦说："玉也"，"犹玉之在席上，非有求于人，而聘问者自不能舍也"。

【译文】

哀公命人设席，孔子陪侍，说："儒者有如筵席上的宝玉，等待诸侯的聘用；早早晚晚努力学习，等待别人的询问；心怀忠信，等待别人的举荐；身体力行，等待别人的取用。儒者的自立就是这样的。

"儒有衣冠中[1]，动作慎；其大让如慢，小让如伪[2]；大则如威，小则如愧[3]；其难进而易退也，粥粥若无能也[4]。其容貌有如此者。

【注释】

[1]衣冠中：《集解》引吕大临说："谓得其中制，不异于众，不流于俗而已。"指儒者的衣帽穿戴中允合众。

[2]"其大让"二句：孔疏引庾氏曰："让大物不受，拒于人急如似傲慢；让小物之时，初让后受，如似伪然。"

[3]"大则如威"二句：孔疏："言有大事之时，形貌则如似有所畏惧也"，"言行小事之时，则如似有所惭愧。'如威'、'如愧'，皆谓重慎自贬损"。威，畏惧，敬畏。

[4]粥粥（yù）：孔疏："是柔弱专愚之貌。"

【译文】

“儒者的衣帽穿戴随众如常人，行为动作谨慎；在大事上的拒绝推辞令人觉得似乎是傲慢，在小事上的谦让推辞令人觉得似乎是虚伪；办大事时小心翼翼似乎是畏惧的样子，办小事时审慎恭谨似乎是愧疚的样子；他们难于争进而易于退让，柔弱谦卑的样子似乎是无能之人。儒者的容貌就是这样的。

“儒有居处齐难[1]，其坐起恭敬；言必先信，行必中正；道涂不争险易之利[2]，冬夏不争阴阳之和；爱其死以有待也，养其身以有为也。其备豫有如此者。

【注释】

[1]齐难（zhāi　　nǎn）：恭敬庄重的样子。难，《训纂》引王引之说，通“戁”（nǎn），敬也；“‘齐难’与‘恭敬’义亦相近也”。

[2]道涂不争险易之利：孔疏：“君子行道路，不与人争平易之地，而避险阻以利己也。”

【译文】

“儒者平时居处庄重严肃，坐下站起都恭恭敬敬；说话一定先考虑诚信，做事一定公正持中；行于道路，不为了利己而与人争抢平易之地，躲避险阻；日常居止，不为了自己的舒适，冬天和人争抢温暖处，夏天和人争抢阴凉处；爱惜生命而等待时机，修养身体以备有所作为。儒者预防患害的准备就是这样的。

“儒有不宝金玉，而忠信以为宝；不祈土地，立义以为土地；不祈

多积，多文以为富[1]；难得而易禄也，易禄而难畜也。非时不见，不亦难得乎！非义不合，不亦难畜乎！先劳而后禄，不亦易禄乎！其近人有如此者[2]。

【注释】

[1]多文以为富：孔疏：“儒以多学文章技艺为富，不求财积以利其身也。”

[2]其近人有如此者：孔疏：“言儒者亲近于人，有如此在上之诸事也。”

【译文】

“儒者不以金玉为宝，而以忠信为宝；不祈望富有土地，而将树立道义视为自己的土地；不祈望多多积聚财富，而以多学文章技艺作为自己的财富；儒者很难得到，得到后却很容易以俸禄养起来，很容易以俸禄养起来但若与信义不合却又难以长期畜养。若非明君之时就不出现，这不是很难得到吗！如若君王不合道义，儒者就不会合作，这不是很难畜养吗！儒者都是先劳作而后受禄，这不是很容易以俸禄养起来的吗！儒者亲近人的情形就像上面所说的。

“儒有委之以货财，淹之以乐好[1]，见利不亏其义；劫之以众，沮之以兵[2]，见死不更其守；鸷虫攫搏[3]，不程勇者[4]；引重鼎，不程其力；往者不悔，来者不豫[5]；过言不再，流言不极[6]；不断其威[7]，不习其谋[8]。其特立有如此者。

【注释】

[1]淹之以乐好：孔疏："言以爱乐玩好浸渍之也。"淹，沉浸，浸渍。

[2]沮：恐吓。

[3]鸷（zhì）虫：猛禽凶兽。攫（jué）：鸟兽用爪子迅速抓取。

[4]不程勇者：《训纂》引王念孙说："'不程勇者'当作'不程其勇'，与'不程其力'对文。"孙希旦说："'勇者'，当从《家语》作'其勇'。"甚是。程，量，估量。

[5]往者不悔，来者不豫：孔疏："言儒者有往过之事，虽有败负，不如其意，亦不追悔也"；"谓将来之事，其所未见，亦不豫前防备，言已往及未来平行自若也"。

[6]过言不再，流言不极：孔疏："言儒者有愆过之言，不更为之"；"若闻流传之言，不穷其根本所从出处也"。极，指追究到底。

[7]不断其威：孔疏："言儒者不暂绝其威严，容止常可畏也。"

[8]不习其谋：郑注："口及则言，不豫其说而顺也。"孔疏："谓口及其事，则言论谋度之，不豫（预）前备其言说，而顺从所谋之也。"即开口即说，不事先准备谋划后照着说。

【译文】

"对于儒者，把金钱财物送给他，用玩乐的嗜好去沉溺他，面对利

益诱惑他也不会遗弃道义；以人多势众来威胁他，用兵器武力来恐吓他，面对死亡他也不会改变操守；和猛兽凶禽搏斗，他不估量顾惜自己的勇敢；牵引重鼎，他不估量顾惜自己的力量；过去已经错过的事不后悔，将来还未到来的事也不预备；说过的错话就不会再说，流传的言语不会穷追；容貌举止可敬畏不失威严，直率说话，不预谋策划好才开口。儒者的特立独行就是这样的。

“儒有可亲而不可劫也，可近而不可迫也，可杀而不可辱也。其居处不淫[1]，其饮食不溽[2]，其过失可微辨而不可面数也。其刚毅有如此者。

【注释】

[1]淫：郑注：“谓倾邪也。”

[2]溽（rù）：浓厚。

【译文】

“儒者可以亲近但不可以劫持，可以接近但不可以强迫，可以杀但不可以侮辱。儒者的居所不奢侈邪僻，饮食不丰厚隆盛，儒者的过错可以委婉地辨明但不可以当面指责。儒者的刚毅就是这样的。

“儒有忠信以为甲胄[1]，礼义以为干橹[2]；戴仁而行，抱义而处；虽有暴政，不更其所[3]。其自立有如此者。

【注释】

[1]甲胄：铠甲和头盔。

[2]干橹（lǔ）：郑注："小楯（盾）、大楯（盾）也。"

[3]不更其所：孔疏："不改其志操，迥然自成立也。"

【译文】

"儒者把忠信当做甲胄，把礼义当做盾牌；头戴着仁出行，怀抱着义居处；虽然遇到暴政，也不改变自己的志意操守。儒者的自立就是这样的。

"儒有一亩之宫[1]，环堵之室[2]；筚门圭窬[3]，蓬户瓮牖[4]；易衣而出[5]，并日而食[6]；上答之不敢以疑[7]，上不答不敢以谄[8]。其仕有如此者。

【注释】

[1]一亩之宫：孔疏："一亩，谓径一步，长百步为亩。若折而方之，则东、西、南、北各十步为宅也。"宫，墙垣。

[2]堵：古代以版筑法筑墙，版长一丈，宽二尺，五版为一堵，即长、宽各一丈。

[3]筚门：即"柴门"，荆木编的门。圭窬（yú）：上尖下方的圭形小门。

[4]蓬户：编蓬草为门户。瓮牖（yǒu）：孔疏："谓牖窗圆如瓮口也。又云，以败瓮口为牖。"

[5]易衣而出：这是说全家只有一件衣服，谁出门谁就换上。

[6]并日而食：郑注："二日用一日食也。"

[7]不敢以疑：孔疏："谓已决竭心力，不敢疑贰于君也。"

[8]上不答不敢以谄：孔疏："己有言语而君不用，及不见使，则己宜静默，不敢谄媚来进也。"

【译文】

"儒者只有一亩见方的宅院，夯土筑成墙垣；用荆柴做成门，院墙上掏个圭形小门，用蓬草编成门户，墙壁上凿出瓮口一样的圆孔做窗牖；全家有一套见客的衣服出门才换上，两天只能吃一天的食物；提出建议得到君上的回答和任用，竭尽心力决不敢对君上有怀疑和贰心；提出建议得不到君上的回答和任用，静默不语而不敢谄媚求进。儒者做官入仕就是这样的。

"儒有今人与居，古人与稽[1]；今世行之，后世以为楷；适弗逢世，上弗援[2]，下弗推[3]。谗谄之民，有比党而危之者，身可危也，而志不可夺也；虽危，起居竟信其志[4]，犹将不忘百姓之病也。其忧思有如此者。

【注释】

[1]稽：郑注："犹合也。"

[2]援：郑注："犹引也，取也。"

[3]推：郑注："犹进也，举也。"

[4]起居：郑注："犹举事动作。"信：通"伸"。

【译文】

"儒者虽与今人一起生活，却和古人的意趣相合；他们在今世的行为，将成为后世的楷模；恰巧生不逢时，上不为君王伸以援手，下没有众人助以推手。谗毁谄媚的人结党构陷他，但也只能危害他的身体，却改变不了他的志向；即使处境危险，行事举动还要施展自己的抱负，还时刻不忘百姓的疾苦。儒者忧国忧民的情怀就是这样的。

"儒有博学而不穷，笃行而不倦；幽居而不淫[1]，上通而不困[2]。礼之以和为贵，忠信之美，优游之法[3]，举贤而容众[4]，毁方而瓦合[5]。其宽裕有如此者。

【注释】

[1]幽居：谓独处时。

[2]上通：通达于上。指被国君任用做官。

[3]优游：和柔。

[4]举贤：孔疏作"慕贤"，云："以见贤思齐，是慕贤也。"是。应据以改"举"为"慕"。

[5]毁方而瓦合：《训纂》引吕大临说："陶者之为瓦，必圆而割分之，分之则瓦，合之则圆。"《集解》引陈澔说："陶瓦之事，

其初则圆，剖之为四，其形则方，毁其圆以为方，合其方而复圆。”陶工制瓦，先将泥坯做成一圆柱形，再裁割成几片瓦晾干烧制。因此，放弃圆形才有方瓦，放弃方形才能合瓦恢复圆形。此处以方象征儒者，毁己之方而合瓦成圆，是儒者宽容和合之意。

【译文】

“儒者虽博学但不中止学习，踏实地实行而不知疲倦；虽身居幽隐之处也不邪僻放纵，通达于上受器重而不会困顿穷迫。遵循礼仪以和为贵，讲究忠信之美德，以和美柔软之方法，仰慕贤人又能包容众人，放弃了自己的方形而如合瓦般与众融为圆形。儒者的宽容大度就是这样的。

“儒有内称不辟亲[1]，外举不辟怨，程功积事[2]，推贤而进达之，不望其报，君得其志。苟利国家，不求富贵。其举贤援能有如此者。

【注释】

[1]辟（bì）：避开，躲开。

[2]程功：计算考核功效。积事：积累劳作成绩。孔疏：“言儒者欲举人之时，必程效其功，积累其事，知其事堪可乃推而进达之，不妄举人也。”

【译文】

“儒者推举人才时，对内不避讳自己的亲属，对外也不回避自己的

仇家，根据计算考核的功效和累积的劳绩加以评估衡量，推举贤才，引荐任用，不期望得到对方的回报，只希望国君能如愿得志。只要能为国家谋利，不求富贵。儒者推举贤人、引用能人就是这样的。

“儒有闻善以相告也，见善以相示也；爵位相先也[1]，患难相死也；久相待也[2]，远相致也[3]。其任举有如此者。

【注释】

[1]相先：郑注：“犹相让也。”

[2]久相待：郑注：“谓其友久在下位不升，己则待之乃进也。”

[3]远相致也：郑注：“谓己得明君而仕，友在小国不得志，则相致远也。”

【译文】

“儒者之间，听到了有益的话就相互告知，见到了有益的事就相互传示；有爵位利益先让给朋友，有祸患灾难愿牺牲献身；朋友不被任用，就长久地等着他共同晋升，朋友在他国不能为仕，就设法把他招来一起任官。儒者任用举荐朋友就是这样的。

“儒有澡身而浴德[1]，陈言而伏，静而正之，上弗知也，粗而翘之[2]，又不急为也；不临深而为高[3]，不加少而为多[4]；世治不轻[5]，世乱不沮[6]；同弗与，异弗非也。其特立独行有如此者。

【注释】

[1]澡身：孔疏："谓能澡洁其身，不染浊也。"浴德：孔疏："谓沐浴于德，以德自清也。"

[2]粗而翘之：郑注："粗，犹疏也，微也。君不知己有善言正行，则观色缘事而微翘发其意使知之。"

[3]不临深而为高：孔疏："地既高矣，不临此众人深下之处更增高大，犹言不临此众人卑贱处而自尊显也。"

[4]不加少而为多：郑注："谋事不以己小胜自矜大也。"指夸大自己的作用和成绩。

[5]世治不轻：孔疏："世治之时，虽与群贤并处，不自轻也。"

[6]世乱不沮：孔疏："言世乱之时，道虽不行，亦不沮坏己之本志也。"沮，废坏。

【译文】

"儒者常'洗澡'，以道德沐浴身心，陈述自己的建议而伏听君命，安静地恪守正道，如果国君对自己的建言不理解，就稍加启发，并不急于实施推行；不在地位低的人面前炫耀，以显示自己的高大，不把自己原本小小的作用和成绩加以夸大吹嘘；治世虽然与群贤能相处并不自我轻视，乱世虽然无道也不废弃自己的气节志意；观点相同也不能不顾义理而相互阿谀结党，观点不同也不能不顾是非一概非议反对。儒者的特立独行就是这样的。

“儒有上不臣天子，下不事诸侯；慎静而尚宽，强毅以与人，博学以知服；近文章，砥厉廉隅[1]；虽分国，如锱铢[2]，不臣不仕。其规为有如此者。

【注释】

[1]廉隅（yú）：棱角。此指方正的品格。

[2]锱铢（zī zhū）：古代重量单位。孔疏：“二十四铢为‘两’，八两为‘锱’。”《训纂》引王引之说：“古人言锱者，其数或多或少。”或说六铢为一锱，四锱为一两。

【译文】

“儒者中有的上不臣于天子，下不事奉诸侯；谨慎安静而崇尚宽大，刚强坚毅而善与人交，博学而知敬服先代贤人；喜好学习文章，锻炼磨砺出刚正的品格；即使有国君将国土分封给他，他也视为锱铢小事并不看重，不称臣也不做官。儒者对自己的行为规范就是这样的。

“儒有合志同方[1]，营道同术[2]；并立则乐，相下不厌[3]；久不相见，闻流言不信。其行本方立义[4]，同而进，不同而退。其交友有如此者。

【注释】

[1]合志同方：孔疏：“言儒者与交友合齐志意，而同于法则也。”

[2]营道同术：孔疏：“谓经营道艺，同齐于术，同术则同方也。”

[3]相下不厌：孔疏："谓递相卑下，不厌贱也。"

[4]其行本方立义：孔疏引庾氏云："言其行所本必方正，所立必存义也。"

【译文】

"儒者的朋友，有的志意相合，为学之法也相同；有的经营道艺，艺术之路也一样；能与朋友在一起共事就感到欢乐，交往时都谦逊地争为卑微，不怕居于底下；即使久不相见，听到了不利于对方的流言蜚语也不会相信。所作所为都本于方正，所立所言都根据道义，理念行为都相同就进而深交，理念行为不同就退而疏远。儒者的交友就是这样的。

"温良者，仁之本也。敬慎者，仁之地也。宽裕者，仁之作也。孙接者[1]，仁之能也。礼节者，仁之貌也。言谈者，仁之文也。歌乐者，仁之和也[2]。分散者，仁之施也[3]。儒者兼此而有之，犹且不敢言'仁'也。其尊让有如此者[4]。

【注释】

[1]孙接：孔疏："言孙（逊）辞接物是仁儒之技能。"孙，通"逊"。

[2]"歌乐者"二句：孔疏："言歌舞喜乐是仁儒之和悦。"

[3]"分散者"二句：孔疏："言分散蓄积而振贫穷是仁儒之恩施也。"

[4]尊让：孔疏："尊，谓恭敬；让，谓卑让。谓尊敬于物，卑让于人。"

【译文】

“温厚善良，是仁的根本。恭敬谨慎，是仁的基础。宽容大度，是仁的动作。谦逊接物，是仁的能力。礼节仪态，是仁的外貌。言语谈吐，是仁的文采。歌舞喜乐，是仁的和悦。分财济贫，是仁的施恩。儒者都具备了这些美德，尚不敢说自己已合乎‘仁’的标准。儒者对物的尊敬、对人的谦让就是这样的。

“儒有不陨获于贫贱[1]，不充诎于富贵[2]，不慁君王[3]，不累长上[4]，不闵有司[5]，故曰‘儒’。今众人之命儒也妄，常以儒相诟病。”

【注释】

[1]陨获：郑注：“困迫失志之貌也。”

[2]充诎：郑注：“欢喜失节之貌。”

[3]慁（hùn）：辱。

[4]累：郑注：“犹系也。”指牵连、连累。

[5]闵：病。

【译文】

“儒者不因贫贱困迫而失志，不因富贵欢喜而失节，不受国君的侮辱，不受上级的束缚，不受官员的刁难，所以才称之为‘儒’。现在很多人称作‘儒’，却虚妄不实，所以‘儒’才被当做一个耻辱的名称。”

孔子至舍，哀公馆之，闻此言也，言加信，行加义，“终没吾世，不敢以儒为戏”。

【译文】

孔子回到鲁国，鲁哀公接待他住进公馆，听了孔子的这番话，自己的言语更加讲信用，自己的行为更加符合道义，并说，“直到我离世，再不敢拿儒者开玩笑了”。

大学第四十二

【题解】

郑玄说："名曰'大学'者，以其记博学，可以为政也。"

大学，就是博学的意思。宋代理学家以为《大学》是"初学入德之门也"，二程将此篇从《礼记》中抽出编次章句，朱熹编《四书》，将本篇与前文《中庸》编入，将本篇放在首篇，并重新编排训释。本篇主要论述君子个人自身修养与为政治国的关系。文中首章提出了明明德、亲民、止于至善三条纲目，然后提出实现天下大治的八个步骤，即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而修身是最根本的一项。

大学之道[1]，在明明德[2]，在亲民[3]，在止于至善。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4]，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5]。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注释】

[1]大学：据郑玄《礼记目录》之说，"大学"是"博学"的意思。朱熹说："大学者，大人之学也。"即广博地学习。

[2]明明德：孔疏："在于章明己之光明之德也。"即要使自己光明正

大的德行更加彰明。

[3]亲民：程颐认为“亲”当作“新”，指革新、更新。朱熹：“言既自明其明德，又当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旧染之污也。”

[4]静而后能安：孔疏：“以静故情性安和也。”

[5]虑而后能得：孔疏：“既能思虑，然后于事得安也。”

【译文】

努力广博地学习，是为了彰显光明的品德，为了让人去除旧污点、变换新面貌，为了达到至善至美的境界。知道应达到的境界后才有确定的志向，确定了志向后才能心态宁静，心态宁静后才能情性安和，情性安和后才能思虑详审，思虑详审后才能处事得宜、至于美善。万物都有本有末，凡事都有终有始，能知道事物的本与末，始与终，就接近于明白事物发展之“道”了。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1]，致知在格物[2]。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注释】

[1]“欲诚其意者”二句：孔疏：“言欲精诚其己意，先须招致其所知之事，言初始必须习学，然后乃能有所知晓其成败。”知，识。

[2]致知在格物：孔疏："言若能学习，招致所知。格，来也。"格物，指探究事物的原理。

【译文】

古代有想要彰显自己的光明之德推广到天下的，就要先治理好自己的国家；要治理好自己的国家，就要先管好自己的家庭；要管好自己的家庭，就要先修养自身的品德；要修养自身的品德，就要先端正自己的内心；要端正自己的内心，就要先使自己的意念真诚；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就要先学习获得知识；要学习获得知识，就要先探究事物的道理。事物的道理得到探究后才能获得真知，获得真知而后才使意念真诚，意念真诚而后才使内心端正，内心端正而后才做到自身的修养，修养自身而后才能管好自己的家庭，管好自己的家庭而后才能治理好国家，治理好国家而后才能做到天下太平。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1]。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2]，未之有也！此谓知本，此谓知之至也。

【注释】

[1]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孔疏："本乱，谓身不修也。末治，谓国家治也"；"否，不也。言不有此事也"。

[2]所厚者：指修身。所薄者：即上文的"末"。

【译文】

从天子至庶人，都把修养自身作为根本。如果修身这个根本没做

好，要治理好国家那是不可能的。应该重视的却被忽略，应该忽略的却被重视，没有这样的事理！这就是知道根本，这就是至为高上的智慧。

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恶恶臭，如好好色，此之谓自谦[1]，故君子必慎其独也！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2]，揜其不善，而著其善[3]。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曾子曰：“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富润屋[4]，德润身[5]，心广体胖[6]，故君子必诚其意。

【注释】

[1]谦：郑注：“读如‘慊’（qiè），慊然安静之貌。”朱熹说：“谦，快也，足也。”

[2]厌（yǎn）然：躲避隐藏的样子。

[3]著其善：孔疏：“宣著所行善事。”

[4]富润屋：孔疏：“言家若富，则能润其屋，有金玉又华饰见于外也。”

[5]德润身：孔疏：“谓德能沾润其身，使身有光荣见于外也。”

[6]心广体胖（pán）：孔疏：“言内心宽广，则外体胖大。”胖，安适。

【译文】

所谓使意念真诚，就是不要自己欺骗自己。犹如厌恶恶臭，犹如喜好美色，这就叫做获得自我的满足，所以君子在独处时一定要很谨慎！小人在闲居独处时做不好的事，没有什么坏事不干，见到君子后就隐藏躲避，掩盖藏匿做过的坏事，宣传夸耀自己做过的善事。岂不知在别人眼中看着他，就如同看清了他的肺肝一样，他这样做又有什么益处呢！这就叫做内心有真实的想法，外表上一定会表现出来的。所以君子在独处时一定要很谨慎。曾子说过："虽独处，其实也有很多眼睛在看着你，很多手在指着你，多么严厉、多可敬畏啊！"财富可以装饰屋室，道德可以润饰身心，心胸宽广，身体自然安适，所以君子一定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

《诗》云："瞻彼淇澳，菉竹猗猗。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瑟兮僩兮，赫兮喧兮。有斐君子，终不可諠兮！"[1]"如切如磋"者，道学也[2]；"如琢如磨"者，自修也[3]；"瑟兮涧兮"者，恂栗也[4]；"赫兮喧兮"者，威仪也；"有斐君子，终不可諠兮"者，道盛德至善[5]，民之不能忘也。《诗》云："於戏，前王不忘[6]！"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此以没世不忘也。《康诰》曰[7]："克明德。"《大甲》曰："顾諟天之明命[8]。"《帝典》曰："克明峻德。"皆自明也。汤之盘铭曰[9]："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康诰》曰："作新民。"《诗》曰："周虽旧邦，其命惟新。"[10]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诗》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11]《诗》云："缗蛮黄鸟，止于丘隅。"[12]子曰："于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鸟乎？"《诗》云："穆穆文王，於缉熙敬止！"[13]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

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14]无情者不得尽其辞，大畏民志。此谓知本。

【注释】

[1]"《诗》云"以下九句：出自《诗经·卫风·淇澳》，有个别文字与今本《毛诗》不同。淇，水名。澳（yù），弯曲的水岸。菉竹，今本作"绿竹"，草名。猗猗（yī），茂盛美貌。有斐，今本作"有匪"，有文采貌。切、磋、琢、磨，据《尔雅·释器》，治骨曰"切"，治象牙曰"磋"，治玉曰"琢"，治石曰"磨"。瑟，庄严的样子。僩（xiàn），宽大威武的样子。喧，通"咺"，有威仪之貌。諠（xuān），今本作"谖"，忘记。

[2]道学：孔疏："论道其学矣。"

[3]自修：孔疏："谓自修饰矣，言初习谓之学，重习谓之修。"

[4]恂栗：孔疏："恂，读为'峻'，言颜色严峻战栗也。"

[5]道：言说。

[6]於（wū）戏，前王不忘：出自《诗经·周颂·烈文》。於戏，即"呜呼"。

[7]《康诰》：与下文的《大甲（太甲）》、《帝典（尧典）》皆为《尚书》篇名。

[8]顾：郑注："念也。"諟（shì）：是，正。

[9]盘铭：镌刻在沐浴的盘上的铭文。

[10]“《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

[11]“《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商颂·玄鸟》。止，居止。

[12]“《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緜蛮》。缗蛮，即緜蛮，《毛传》：“小鸟貌。”郑笺：“小鸟知止于丘之曲阿静安之处而托息焉。”

[13]“《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於（wū），叹词。缉熙，光明的样子。止，语助词。

[14]“子曰”以下三句：出自《论语·颜渊》。

【译文】

《诗经》上说：“看那淇水湾湾，绿绿竹林郁郁葱葱。有位文雅的君子，好像是经过修治切磋的象牙，好像是经过雕琢打磨的美玉。庄严而威武，显赫而有威仪。这样文雅的君子，让人始终难忘记！”“好像是经过切磋的象牙”，是说君子研究学问；“好像是经过雕琢打磨的美玉”，是说君子自身的修养。“庄严而威武”，是说君子的神态严峻而笃实；“显赫而有威仪”，是说君子外表显耀仪容威严。“这样文雅的君子，让人始终难忘记”，是说君子的盛道至善至美，人民永不能忘。《诗经》上又说：“呜呼！先王的美德永永远远不能忘！”君子尊重贤人，亲爱亲人，小人则享受快乐，收获利益，因此先王离世后没人能忘怀。《康诰》上说：“文王能彰显光明的德行。”《太甲》上说：“要念念不忘上天赋予你的显明的使命。”《尧典》上说：“帝尧能够彰明崇高的道德。”都是说要彰显自己的德行。商汤的盘铭说：“如果有一日能自

我更新，就能日日都自我更新，每日都自我更新。”《康诰》上说：“日日自新做新民。”《诗经》上说：“周虽是旧国，但已领受了新天命、有了新国运。”所以，君子改革更新无不竭尽全力。《诗经》上说：“国都辖地方圆千里，都是人民居住之地。”《诗经》上又说：“緜緜蛮蛮的小小黄鸟，停在弯弯山丘的一角。”孔子说：“该停止的时候，知道应该停止在哪里，怎么可以人还不如鸟呢？”《诗经》上说：“庄严肃穆的文王啊，知道恭敬光明的地方。”做国君的，要做到仁的境界；做臣子的，要做到恭敬的境界；做儿女的，要做到孝顺的境界；做父母的，要做到慈爱的境界；与国人交往，要做到诚信的境界。孔子说：“审理诉讼，我和别人的想法都是一样的，一定是要不再有诉讼才好！”让想隐瞒实情的人不能编谎狡辩申说，使民心大大地敬畏服从。这就叫知道事物的根本。

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懥[1]，则不得其正；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注释】

[1]忿懥（zhì）：郑注：“怒貌也。”

【译文】

所谓要修养自身德行就是要端正内心：自身如果有愤怒怨恨，内心就不能端正；自身如果有畏惧恐慌，内心就不能端正；自身如果有喜好欢乐，内心就不能端正；自身如果有忧患烦愁，内心就不能端正。心思不能专注于要做的事情，虽然也在看，却是看不到；虽然也在听，却是

听不清；虽然也在吃，却是吃了还不知道什么滋味。这就是说，修养自身德行就是要端正内心。

所谓齐其家在修其身者：人之其所亲爱而辟焉[1]，之其所贱恶而辟焉，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之其所敖惰而辟焉[2]。故好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者，天下鲜矣！故谚有之曰："人莫知其子之恶，莫知其苗之硕。"此谓身不修不可以齐其家。

【注释】

[1]辟：朱熹说，"读为'僻'"，"犹偏也"。下同。

[2]敖惰：傲视怠慢他人。敖，通"傲"。

【译文】

所谓管好家要先修养好自身的德行：就是说人们对自己所亲爱的人会偏向喜爱，对自己所厌恶的人会偏向厌恶，对自己所敬畏的人会偏向敬畏，对自己所怜悯的人会偏向怜悯，对自己所傲视怠慢的人会偏向傲视怠慢。所以，喜好一个人也能知道他的缺点，厌恶一个人也能知道他的优点，这样的人天下很少！所以谚语说："对于自己的孩子，没有人还知道孩子有缺点；对于自己的庄稼，总觉得禾苗长得还不够壮硕。"这就叫不进行自身德行的修养就不能管好自己的家。

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1]，所以事长也；慈者，所以使众也。《康诰》曰："如保赤子[2]。"心诚求之，虽不中不远矣。未

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一家仁，一国兴仁[3]；一家让，一国兴让；一人贪戾，一国作乱。其机如此[4]。此谓一言偾事[5]，一人定国。尧、舜率天下以仁，而民从之；桀、纣率天下以暴，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6]。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未之有也[7]。故治国在齐其家。《诗》云："桃之夭夭，其叶蓁蓁；之子于归，宜其家人。"[8]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国人。《诗》云："宜兄宜弟。"[9]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国人。《诗》云："其仪不忒，正是四国。"[10]其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此谓治国在齐其家。

【注释】

[1]弟：通"悌"。

[2]如保赤子：见《尚书·周书·康诰》。赤子，刚出生的婴儿。

[3]一家仁，一国兴仁：孔疏："言人君行善于家，则外人化之。"

[4]机：关键。

[5]偾（fèn）：孔疏："犹覆败也。"

[6]"是故"二句：孔疏："谓君子有善行于己，而后可以求于人，使行善行也"；"谓无恶行于己，而后可以非责于人为恶行也"。

[7]"所藏乎身"三句：孔疏："谓所藏积于身既不恕实，而能晓喻于人，使从己者，未之有也。言无善行于身，欲晓喻于人为善行，不可得也。"

[8]“《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周南·桃夭》。夭夭，美好的样子。蓁蓁（zhēn），茂盛的样子。

[9]“《诗》云”以下句：出自《诗经·小雅·蓼萧》。

[10]“《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曹风·鸤鸠》。忒（tè），差错。

【译文】

所谓治理好国家要先管好自己的家，是说自己的家人如果不能教导好，却能教导好别人的事是没有的。所以君子不出家门就能教化国家：在家中的行孝，可用于侍奉君主；在家中的行悌，可用于侍奉尊长；在家中的行慈爱，可用于对待百姓。《康诰》上说：“爱护民众如同爱护婴儿。”只要诚心地追求，即使不能完全合乎要求，但也不会相差很远。没有谁先学会了养育子女然后才出嫁的！一个人君的家庭讲仁爱，整个国家就都讲仁爱；人君的家庭讲礼让，整个国家就都讲礼让；人君一个人贪狠暴戾，一个国家就混乱动荡。事情的关键就是这样的。这就是所说的，一句话可以坏大事，一个人可以定国家。尧、舜用仁爱统率天下，那百姓也跟着学仁爱；桀、纣用残暴统率天下，那百姓也跟着学残暴。国君的政令如果和自己的喜好正相反，那民众是不会服从的。所以君子要自己做善事，才能要求别人做善事；自己不做坏事，才能要求别人不做坏事。如果自己没有忠恕之心、没有做善行，而要晓谕别人有忠恕之心、做善行，这是从来都没有过的事。所以要治理好国家，首先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诗经》上说：“桃花盛开美艳艳，枝叶繁密而茂盛。这个女子嫁人了，全家欢喜和乐融融。”全家欢喜和乐融融，然后才能教导国人。《诗经》上说：“兄弟和睦。”兄弟和睦，然后才能教导国人。《诗经》上说：“他的仪态仪容无差错，正是四方诸国的领袖

和榜样。”自己作为父亲、作为儿子、作为哥哥、作为弟弟，都足以被人效法，而后人们就会效法他。这就叫做要治理国家，首先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

所谓平天下在治其国者：上老老而民兴孝，上长长而民兴弟，上恤孤而民不倍[1]，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2]。所恶于上，毋以使下；所恶于下，毋以事上；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所恶于右，毋以交于左；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此之谓絜矩之道。《诗》云：“乐只君子，民之父母。”[3]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此之谓民之父母。《诗》云：“节彼南山，维石岩岩。赫赫师尹，民具尔瞻。”[4]有国者不可以不慎，辟则为天下僇矣[5]。《诗》云：“殷之未丧师，克配上帝。仪监于殷，峻命不易。”[6]道得众则得国[7]，失众则失国。

【注释】

[1]倍：通“背”。

[2]絜（xié）矩之道：朱熹说：“是以君子必当因其所同，推以度物，使彼我之间各得分愿，则上下四旁均齐方正，而天下平矣。”絜，度量。矩，规则，法则。

[3]“《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南山有台》。只，语气词，无义。

[4]“《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大雅·节南山》。孔疏：“节然高峻者，是彼南山，维积累其石，岩岩然高大。”岩岩，山崖高

耸的样子。赫赫，孔疏：“显盛貌。”师尹，指周王大臣太师尹氏。具，通“俱”。

[5]辟则为天下僇（lù）：孔疏：“君若邪辟，则为天下之民共所诛讨。”辟，邪僻。僇，通“戮”。

[6]“《诗》云”以下四句：出自《诗经·大雅·文王》。丧师，丧失民心。师，众。仪，今本《毛诗》作“宜”。峻命，即天命。峻，今本作“骏”，大。

[7]道：孔疏：“犹言也。”

【译文】

所谓平定天下要先治理好国家：国君尊敬老人，国人就会兴起孝顺之风；国君尊重长者，国人就会兴起敬顺长者之风；国君抚恤孤弱之人，国人也就不会背离抛弃他们，因此，君子要推行“絜矩之道”。厌恶自己的上级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的下级；厌恶自己的下级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的上级；厌恶前面的人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后面的人；厌恶后面的人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前面的人；厌恶自己右边的人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左边的人；厌恶自己左边的人对付自己的行为，就不会以此对待自己右边的人。这就叫做“絜矩之道”。《诗经》上说：“快快乐乐的君子啊，是百姓的父母。”百姓所喜欢的就喜欢，百姓所厌恶的就厌恶，这样的君王就是百姓的父母。《诗经》上说：“那巍峨的南山，山崖高大险峻。显赫的师尹啊，万民都在瞻仰他。”统治国家的君王不可不谨慎，如若邪僻将被天下共诛讨。《诗经》上说：“殷商还没丧失民心时，德行还能与上帝相配。应该借鉴殷商灭亡的教训，

永保天命真是不容易。”说的就是，得民众就能得国家，失民众就会失国家。

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财，有财此有用。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外本内末，争民施夺。是故财聚则民散，财散则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1]；货悖而入者，亦悖而出[2]。《康诰》曰：“惟命不于常！”道善则得之，不善则失之矣。《楚书》曰：“楚国无以为宝，惟善以为宝。”[3]舅犯曰[4]：“亡人无以为宝，仁亲以为宝[5]。”

【注释】

[1]“言悖而出者”二句：孔疏：“悖，逆也。若人君政教之言逆悖人心而出行者，则民悖逆君上而入以报答也，谓拒违君命也。”

[2]“货悖”二句：孔疏：“若人君厚敛财货，悖逆民心而入积聚者，不能久，如人畔（叛）于上，财亦悖逆君心而散出也。言众叛亲离，财散非君有也。”

[3]“《楚书》曰”以下二句：朱熹说，《楚书》，《楚语》。但今本《国语·楚语》中无类似文句。

[4]舅犯：见《檀弓下》“晋献公之丧”节注[4]。

[5]亡人：亡命之人，指晋文公重耳。孔疏：“奔亡之人，无以货财为宝，唯亲爱仁道以为宝也。”

【译文】

所以，君子首先要谨慎地修养德行。有了好德行才会有民众，有了民众才会有国土，有了国土才会有财富，有了财富才有国家的支出使用。德行是本，财富是末。如果轻本重末，就会争夺百姓的财与利。所以国君聚敛财富，民心就会离散；国君分散财富，民心就会聚合。所以如果国君拂逆民心、讲出违背情理的话，那么民心就会违抗国君、讲出违背情理的话报复；如果国君拂逆民心、聚敛财货不走正道，那么民心叛离、也会使财货不正常地散出。《康诰》上说："天命不可能永远不变！"这是说行善就能得到，不行善就会失去。《楚书》上说："楚国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当做宝贝的，只把善良当做宝贝。"舅犯说："流亡在外的人没有什么可以当做宝贝的，只把对仁道的亲爱当作宝贝。"

《秦誓》曰[1]："若有一介臣，断断兮无他技[2]，其心休休焉[3]，其如有容焉。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4]，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5]，实能容之[6]。以能保我子孙黎民，尚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媢嫉以恶之[7]；人之彦圣，而违之俾不通[8]。实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唯仁人放流之，迸诸四夷[9]，不与同中国。此谓唯仁人为能爱人，能恶人。见贤而不能举，举而不能先[10]，命也[11]；见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远，过也。好人之所恶，恶人之所好，是谓拂人之性，菑必逮夫身[12]。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骄泰以失之。

【注释】

[1]《秦誓》：《尚书》篇名。秦穆公不听大臣劝阻而偷袭郑国，结果惨败。穆公于是悔而自誓。

[2]断断：郑注：“诚一之貌也。”

[3]休休：宽容，美善。

[4]彦：郑注：“美士曰彦。”

[5]不啻（chì）：不只。

[6]实：孔疏：“是也。”

[7]媢（mào）嫉：孔疏：“媢，妒也。见人有技艺，则掩藏媢妒，疾以憎恶之也。”

[8]违之：孔疏：“违戾抑退之。”俾（bǐ）不通：孔疏：“使其善功不通达于君。”俾，使。

[9]迸：通“屏”。

[10]举而不能先：孔疏：“假设举之，又不能使在其己之先，是为慢也。”

[11]命也：郑注：“命，读为‘慢’，声之误也。”

[12]菑：同“灾”。

【译文】

《秦誓》上说：“若有一位臣子，诚诚恳恳，没有其他的技能，但心胸宽广，能够容下他人。别人有技能，他就像自己拥有一样；别人有俊才美德，他会喜欢人家。不仅是口头上称赞，而是真心地包容与喜欢。这就能保护我的后世子孙与百姓，真正有利于国家！相反，也有一

种人，别人有技能，他就嫉妒厌烦；别人有俊才美德，他就加以阻挠贬抑，不让国君知道人家，就是不能容纳人家，这样我的后世子孙与百姓就得不到保护，国家就会危险！”只有仁义之人才能将这种嫉妒贤良的人驱逐他们、流放他们，把他们扔到四夷的荒野去，不让他们居住在中国。这就是说，只有仁人才能爱护贤良之臣，才能痛恨不善的恶人。看见了贤良之人而不能举荐，举荐后而不能在自己之前得到任用，这就是怠慢；看见了不善的恶人而不能黜退，黜退后又不能将他们驱逐流放到远方，这就是过错。喜好众人所厌烦的恶人，厌恶众人所喜欢的好人，这就叫拂逆人的善良的本性，灾祸就会降临到他身上。所以君子有治国的大道，必须行忠信才能得到，如果自身骄纵就会失去。

生财有大道[1]。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2]，则财恒足矣。仁者以财发身[3]，不仁者以身发财。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未有好义其事不终者也，未有府库财非其财者也。孟献子曰：“畜马乘[4]，不察于鸡豚[5]；伐冰之家[6]，不畜牛羊；百乘之家[7]，不畜聚敛之臣。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长国家而务财用者，必自小人矣。彼为善之[8]，小人之使为国家，灾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之何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注释】

[1]生财有大道：孔疏：“大道，谓所由行孝悌仁义之大道也”；“明人君当先行仁义，爱省国用，以丰足财物”。

[2]为之者疾，用之者舒：孔疏：“谓百姓急营农桑事业也”，“谓君

上缓于营造费用也”。

[3]仁者以财发身：孔疏：“谓仁德之君以财散施发起身之令名也。”

[4]畜马乘（shèng）：指初为大夫之家。乘，四匹马拉的车。

[5]不察于鸡豚：这是说不与民争利。

[6]伐冰之家：指卿大夫以上之家。卿大夫以上的家庭在丧祭中要用冰，因此冬日需要采冰存储，故称“伐冰之家”。

[7]百乘之家：有百乘兵车，指有采地的卿大夫之家。

[8]彼：指国君。

【译文】

生产财富有道可循。就是生产财富的人多，消费财富的人少，生产经营要快捷，消费耗用要缓慢，那么财富就会经常充裕富足。仁德之君将财富分散以此赢得名声；而不仁之君则不惜败坏自身而发财。没有君上爱好仁德而臣下却不讲义气的，没有讲究义气却办不成事情的，也不会不把国家府库的财富当做自己的财富加以爱护的。孟献子说：“拥有车马的初为大夫的人家，就不考虑算计家里养鸡喂猪获利；可以伐冰存储用于祭祀的卿大夫之家，就不畜养牛羊；有百乘兵车的有采邑的卿大夫之家，就不要豢养聚敛财富的臣下。如果是豢养着一帮聚敛财富的臣下，还不如养一帮强盗呢。”这就是说，国家不应该以牟取财富利益为利，而应当以道义为利。作为一国之长、国家领袖却想着如何聚敛财富，一定出自小人的引诱。国君是要让国家好，而由小人来治理国家，那就要闹到灾害并至的地步。这样，即使有好人强人来帮助也没办法救助啦！这也就是说，国家不应该以牟取财富利益为利，而应当以道义为

利。

冠义第四十三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冠义'者，以其记冠礼成人之义。"

冠，指加冠礼。古代男子成年时，举行加冠典礼以表示成人，本篇主旨就是解释《仪礼·士冠礼》的意义。本篇首先强调冠礼乃"礼之始"，古代圣王重视冠礼；其次乃就《士冠礼》的若干具体仪节，如筮日、筮宾、冠于阼、命字、见母与兄弟、见君卿大夫乡先生等，阐释其意义；然后反复申说冠礼的重要性。孙希旦说："《仪礼》所载谓之《礼》者，《礼》之经也。《礼记》所载谓之《义》者，训是经之义也。"《礼记》从《冠义》起，有《昏义》、《射义》、《乡义》、《燕义》、《聘义》等六篇诠释礼经（《仪礼》）相关篇章的意义。

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礼义之始，在于正容体，齐颜色，顺辞令[1]。容体正，颜色齐，辞令顺，而后礼义备。以正君臣，亲父子，和长幼。君臣正，父子亲，长幼和，而后礼义立。故冠而后服备，服备而后容体正，颜色齐，辞令顺。故曰："冠者[2]，礼之始也。"是故古者圣王重冠。

【注释】

[1]“正容体”三句：孙希旦引吕大临说：“容体，动乎四体者也。颜色，发乎面目者也。辞令，见乎言语者也。三者，修身之要也。”

[2]冠（guàn）：加冠礼。

【译文】

人之所以成为人，是因为有礼义。礼义的起始，在于使体态举止庄严端正，使神色表情得体恰当，使言语辞令顺畅合宜。体态举止庄严端正，神色表情得体恰当，言语辞令顺畅合宜，然后礼义就算齐备了。以此使君臣关系正确、父子情感亲善、长幼相处和睦。君臣关系正确，父子情感亲善，长幼相处和睦，然后礼义就算确定了。因此，举行了加冠礼之后，服装就完备了，服装完备之后，才能体态举止庄严端正，才能神色表情得体恰当，才能言谈辞令顺畅合宜。所以说：“冠礼，是一切礼的开始。”因此，古代圣王都重视冠礼。

古者冠礼筮日、筮宾[1]，所以敬冠事。敬冠事所以重礼，重礼所以为国本也。

【注释】

[1]筮日：使用蓍草占问吉日。筮宾：占问确定主持冠礼的贵宾。

【译文】

古代举行冠礼时，要先占筮以决定行礼的吉日与主持行礼的贵宾，这是因为对冠礼敬重认真。对冠礼敬重认真就会重视礼仪礼制，重视礼

仪礼制乃是国家的根本。

故冠于阼[1]，以著代也[2]。醮于客位[3]，三加弥尊[4]，加有成也。已冠而字之[5]，成人之道也。见于母，母拜之；见于兄弟，兄弟拜之；成人而与为礼也。玄冠、玄端[6]，奠摯于君[7]，遂以摯见于乡大夫、乡先生[8]，以成人见也。

【注释】

[1]阼：孔疏：“言適（嫡）子必加冠于阼。阼，是主人接宾之处。”阼阶，为堂前东阶，主人之位。本节内容可参《郊特牲》“冠义”节。

[2]著：明。代：代替父亲。在此处为嫡子举行冠礼，表示将来要继承取代父亲。

[3]醮（jiào）：一种饮酒的仪节。主人酌酒于宾，宾饮后不必回敬。客位，在户西。此后三句，《仪礼·士冠礼》记文作：“醮于客位，加有成也；三加弥尊，喻其志也。”略异。

[4]三加：行冠礼时，初加缁布冠，次加皮弁，最后加爵（què）弁，三次加冠一次比一次尊贵。

[5]字：取字。成年后，在外以字行。

[6]玄端：一种黑色的礼服。

[7]奠摯：把见面礼放在地上。因为国君位尊，不敢亲自递交，只好

放在地上。挚，见面的礼物。

[8]乡大夫、乡先生：《训纂》引刘台拱说："案《士冠礼》及《冠义》，皆当作'卿大夫'，作'乡'误也。""卿大夫"为现任之卿大夫，"卿先生"指退休后居住在乡里者。

【译文】

所以，冠礼在阼阶上举行，表明成年后的受冠者继承、取代父亲的意义。在户西客位上向宾客酌酒，三次所加之冠，一次比一次更尊贵，加冠并加字，表示受冠者成年了。加冠后就取字，这是走上成人之路的标志。然后去见母亲，母亲要向他行拜礼；去见兄弟，兄弟也要向他行拜礼；这是因为他已经是成人了，要向他行成人之礼。戴着黑色的礼冠、穿着黑色的礼服，面见国君，将见面的礼物放在地上拜见国君，然后带着见面的礼物去拜见卿大夫、卿先生，都以成人之礼拜见。

成人之者，将责成人礼焉也[1]。责成人礼焉者，将责为人子、为人弟、为人臣、为人少者之礼行焉。将责四者之行于人，其礼可不重与[2]？

【注释】

[1]责：求。

[2]与：通"欤"。

【译文】

对于已成年的人，将要以成人之礼要求他。所谓以成人之礼要求他，就是要求他按照为人之子、为人之弟、为人臣下、为人晚辈的礼节行事。将要求受冠者以这四方面的礼节待人处事，冠礼怎能不得到重视呢？

故孝、弟、忠、顺之行立，而后可以为人，可以为人而后可以治人也。故圣王重礼。故曰：“冠者，礼之始也，嘉事之重者也[1]。”

【注释】

[1]嘉事：即嘉礼，“五礼”之一。古人把礼分为吉、嘉、宾、军、凶五种，其中冠、婚、饮食、射、燕飨等相关礼仪属嘉礼。

【译文】

所以，孝顺父母、友爱兄弟、忠诚君王、顺从长辈的行为做到了，然后才算可以做人；可以做人，然后才能够治理人。所以圣王重视礼。因此说：“冠礼，是礼的开始，是嘉礼中最重要的。”

是故古者重冠。重冠故行之于庙[1]，行之于庙者，所以尊重事。尊重事而不敢擅重事，不敢擅重事，所以自卑而尊先祖也。

【注释】

[1]庙：指祢庙，即父庙。

【译文】

所以，古代重视冠礼。因为重视冠礼，所以冠礼是在宗庙举行的；之所以在宗庙举行，是因为要表示对冠礼的尊崇重视。对冠礼的尊崇重视，表示重要的事务不敢擅自做主。重要的事务不敢擅自做主，所以冠礼要在宗庙举行，这是表示谦卑而尊敬祖先。

昏义第四十四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昏义’者，以其记娶妻之义、内教之所由成也。”

旧注说，“娶妻之礼，以昏为期，因名焉”。本篇是诠释《仪礼·士昏礼》的意义，其中特别强调的是“妇顺”之道，古人认为妇顺则家和，家和足以兴邦，所以说“昏礼者，礼之本也”。本篇末尾又论述王后六宫设置，与天子六官分领内外，阴阳相济，相辅相成。

昏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故君子重之。是以昏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1]，皆主人筵几于庙[2]，而拜迎于门外，入揖让而升，听命于庙，所以敬慎、重正昏礼也。

【注释】

[1]“是以昏礼”句：据《仪礼·士昏礼》，古代婚礼有六项主要仪节，即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俗称“六礼”。本节先谈前五礼，亲迎见下节。在行“六礼”之前必须先“下达”，即男方请媒人至女方表达提亲之意，女方同意后才“纳采”。纳采，孔疏：“谓采择之礼。”指男方备礼派人至女方家，

表示已选择其女为婚配对象，正式请女方接受此选择。采，选择。问名，纳采后，男方请媒人询问女方的名字。《曲礼上》说："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古代男女不经过媒人无以得知彼此名字，男方主动问名的目的是为了要占问婚事吉凶。纳吉，问名占卜得吉兆，男方就请媒人至女方家，请女方接纳此吉兆，谓之纳吉。纳征，孔疏："纳聘财也。"纳吉后男方派媒人至女方家致送聘礼，又称"纳币"。请期，纳征后，男方经过占卜选出婚礼的吉日，派媒人至女方报告，征得女方同意，"请"，孔疏："男家不敢自专，执谦敬之辞。"

[2]主人：指女方家长。筵（yán）：坐席。以下仪节，据《仪礼·士昏礼》，男方行媒至女方时，女方要在宗庙接待行礼，以示敬慎。

【译文】

婚礼，是要用以结合成两姓家族之好，对上得以祭祀宗庙祖先，对下得以传宗接代延续子嗣，所以君子重视它。因此婚礼中的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五项仪节，都由女方主人在宗庙设置坐席、几案，然后亲自在庙门外拜迎男方使者，进入宗庙后，拱手作揖行礼，引导来宾升堂，并在庙堂上聆听使者转达男方的意见，这样做是为了表示敬谨、审慎、郑重、正规地对待婚礼。

父亲醮子而命之迎[1]，男先于女也。子承命以迎，主人筵几于庙，而拜迎于门外。婿执雁入[2]，揖让升堂，再拜奠雁[3]，盖亲受之于父母也。降出，御妇车，而婿授绥[4]，御轮三周[5]，先俟于门外。妇至，婿揖妇以入，共牢而食，合卺而酳[6]，所以合体、同尊卑，以亲之也。

【注释】

[1]父亲：指男方主人。醮子：男方至女方家亲迎之前，男方主人向儿子敬酒，并期勉儿子传承之责，醮辞可参《仪礼·士昏礼·记》。醮，参《冠义》“故冠于阼”节注[3]。

[2]雁：鹅，婿所执的见面礼。婚礼的几项仪节都以雁为见面礼。

[3]再拜：拜两次。据《仪礼·士昏礼》“奠雁，再拜稽首，降出”，婿应该是先把雁放下，然后再拜，《昏义》此处颠倒。

[4]绥：登车时用以挽持的绳索。

[5]御轮三周：郑注：“婿御妇，车轮三周，御者代之，婿自乘其车，先道之归也。”

[6]卺（jǐn）：饭后饮酒用以盛酒的酒具，将瓠瓜剖成两半以为瓢，夫妇各持一半，以示“合体”。酳（yìn）：食毕以酒漱口。

【译文】

男方的父亲向儿子敬酒，然后吩咐儿子亲自去迎娶，这是表示由男方先相迎于前，女方而后相随。儿子秉承父命去迎亲，女方主人在宗庙设置坐席、几案，然后亲自在庙门外拜迎。婿拿着见面礼鹅进入庙门，拱手作揖行礼相让登堂上，放下鹅，两次行拜礼，这是表示他亲自从女方父母手中迎受新妇。婿下堂，出门，驾驶新妇乘坐的车，然后把登车的绳索递交给新妇让她挽持着登车，再驾着车子让车轮转三圈，然后将车子交给车夫驾驶，自乘车先行回到自己家门外等候。新妇到达，婿拱手作揖行礼请新妇入门，新人一起吃饭，同吃一组牲牢，饭后，饮酒漱口。这是用同一个瓠瓜剖成两半的酒具，两人各持一瓢盛酒而饮。这是

表示夫妇从此合为一体、同尊卑，相亲相爱。

敬慎重正而后亲之[1]，礼之大体而所以成男女之别[2]，而立夫妇之义也。男女有别，而后夫妇有义；夫妇有义，而后父子有亲；父子有亲，而后君臣有正。故曰：“昏礼者，礼之本也。”

【注释】

[1]敬慎重正而后亲之：孔疏：“言行昏礼之时，必须恭敬谨慎，尊重正礼，而后男女相亲。”

[2]礼之大体而：或说此五字为衍文。

【译文】

婚礼，敬谨、审慎、郑重、正规，然后夫妇相亲相爱，这是礼的要点，用以认定男女之别，而确保夫妇之间的道义。男女有别，而后确保夫妇之间有道义；夫妇之间有道义，而后父子之间就能亲和；父子之间能亲和，而后才有正确的君臣关系。所以说：“婚礼，是礼的根本。”

夫礼始于冠，本于昏，重于丧、祭，尊于朝、聘，和于乡、射，此礼之大体也。

【译文】

礼，以冠礼为起始，以婚礼为根本，以丧礼、祭礼为最隆重，以朝礼、聘礼为最尊贵，以乡饮酒礼和乡射礼最为和谐，这是礼的主要内

容。

夙兴[1]，妇沐浴以俟见[2]。质明[3]，赞见妇于舅姑[4]。妇执笲[5]，枣、栗、段脩以见[6]。赞醴妇[7]，妇祭脯、醢[8]，祭醴，成妇礼也。舅姑入室，妇以特豚馈[9]，明妇顺也。厥明[10]，舅姑共飨妇以一献之礼[11]，奠酬，舅姑先降自西阶，妇降自阼阶，以著代也。

【注释】

[1]夙兴：早起。本节简述为妇之礼，即婚后新妇拜见舅姑的各项仪节的意义。仪节详见《仪礼·士昏礼》。

[2]俟（sì）：等待。

[3]质明：指天刚亮，成婚后隔天。质，正。

[4]赞：协助行礼的人。见（xiàn）：同“现”。舅姑：即公婆。

[5]笲（fán）：竹制的容器，盛放下文所说的“枣、栗、段脩”。

[6]段脩：即腶脩，指用佐料加以捶治的肉干。脩，干肉。

[7]赞醴妇：赞者代表舅姑向新妇进醴酒。

[8]祭：指食前祭饮食之神的礼仪。脯、醢（hǎi）：肉条和肉酱。

[9]特豚：一只煮熟的小猪。据《仪礼·士昏礼》：“舅姑入于室，妇盥馈，特豚，合升，侧载，无鱼、腊，无稷，并南上。”

[10]厥（jué）明：据孙希旦《集解》，指明日，即成婚后第三天早上。

[11]飨（xiǎng）：以酒食招待人。一献之礼：饮酒之礼，见《文王世子》“凡语于郊者”节注[10]。

【译文】

成婚后第二天一早起床，新妇沐浴以等候拜见公婆。天刚亮时，赞者带领新妇去拜见公婆。新妇带着盛放枣子、栗子、干肉的竹筐拜见公婆。赞者代表公婆向新妇进醴酒，新妇用肉条、肉酱行祭食礼，用醴酒行祭食礼，完成了为人媳妇之礼。公婆回到室中，新妇进献一只煮熟的小猪，这是用以表明新妇顺从公婆的心意。第三天早上，公婆一起招待新妇，行一献之礼，新妇再次拿到公婆酬答的酒后，放在食物的左侧不再饮用，然后，公婆从西边客阶先下堂，新妇则从东边阼阶下堂，这是用以显示新妇此后将接替婆婆料理家务。

成妇礼，明妇顺，又申之以著代，所以重责妇顺焉也。妇顺者，顺于舅姑，和于室人，而后当于夫[1]，以成丝麻、布帛之事，以审守委积、盖藏[2]。是故妇顺备而后内和理，内和理而后家可长久也，故圣王重之。

【注释】

[1]当：称，配合。

[2]委积：财物。盖藏：储粮。

【译文】

完成为人媳妇之礼，表明媳妇顺从公婆的心意，又显示了媳妇此后将接替婆婆料理家务，这都是为了特别强调为人媳妇要顺从。所谓媳妇顺从，指顺从公婆，使家人关系和谐，而后才能称丈夫的心意，完成纺丝、制麻、织造布帛的工作，据以严格地保守住家庭的财物、粮食。所以媳妇具备了顺从的德行，而后家庭就能和谐有条理；家庭和谐有条理，而后家就可以长长久久绵延不绝，所以圣王特别重视妇顺之德。

是以古者妇人先嫁三月[1]，祖庙未毁[2]，教于公宫[3]，祖庙既毁，教于宗室[4]，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教成，祭之，牲用鱼，芼之以蘋、藻[5]，所以成妇顺也。

【注释】

[1]先嫁三月：出嫁前三个月。此节针对与国君同姓同族的许嫁女子而言。

[2]祖庙未毁：据孔疏，这是指许嫁女子与国君的关系是同一高祖（由自己往上数四世祖先）的，这样，其高祖之庙则尚未迁毁。如果许嫁女子与国君高祖之上的祖先相同（关系更为疏远），则许嫁女子之高祖庙已迁毁了。

[3]公：指国君。

[4]宗室：据郑注，指宗子之家。

[5]芼（mào）：杂拌，拌和。

【译文】

所以，古代妇人在出嫁前三个月，如果高祖之庙还没迁毁，就在国君的宫室教育她；如果高祖之庙已经迁毁，就在宗子的宫室教育她。教她学习为人媳妇应具备的德行、为人媳妇应说的辞令、为人媳妇应持有的容貌举止、为人媳妇应该做的事功。教育完成后，就祭告祖先，祭牲用鱼，用蘋、藻调和羹汤，这是为了使她养成为妇顺从的品行。

古者天子后立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1]，以听天下之内治[2]，以明章妇顺，故天下内和而家理。天子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3]，以听天下之外治，以明章天下之男教，故外和而国治。故曰："天子听男教，后听女顺；天子理阳道，后治阴德；天子听外治，后听内治。教顺成俗，外内和顺，国家理治，此之谓盛德。"

【注释】

[1]六宫：六座寝宫。据孙希旦《集解》，自三夫人至八十一御妻皆分属六宫，以辅佐王后管理内治。

[2]内治：指料理家政、操持家务。

[3]六官：指管理国务的主要机构与负责官吏，具体所指，其说不一。或说，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合称"六官"。

【译文】

古代的天子，在王后下面设立六宫，置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以管理天下的家政、家务，以彰显妇女顺从的德行，所以使得天下所有的家庭都能内部和谐而治理有方。天子设立六官，置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管理天下的政事、政务，以明确天下男子的政教，因此政治和睦而国家安定。所以说："天子负责对男子教化，王后负责令女子顺从；天子治理阳刚之道，王后治理阴柔之德；天子负责王宫之外的国政、国务，王后负责王宫之内的家政、家务。男子受到良好的教化，女子养成顺从的品行，全国形成良好风俗；王宫之外和睦，王宫之内和顺，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这就是天子与王后伟大的德行。"

是故男教不修，阳事不得，適见于天[1]，日为之食；妇顺不修，阴事不得，適见于天，月为之食。是故日食则天子素服而修六官之职，荡天下之阳事[2]；月食则后素服而修六宫之职，荡天下之阴事。故天子之与后，犹日之与月，阴之与阳，相须而后成者也[3]。天子修男教，父道也；后修女顺，母道也。故曰："天子之与后，犹父之与母也。"故为天王服斩衰，服父之义也；为后服资衰[4]，服母之义也。

【注释】

[1]適（zhé）：通"谪"，责备。见（xiàn）：同"现"。

[2]荡：荡涤，清除。指除去污秽。

[3]须：待，引申有依靠的意思。

[4]资衰：即齐衰。"资"、"齐"古音相近，可通假。

【译文】

所以男子的教化如果不修治完善，阳刚之事就不能办好；上天所显现的谴责，就是日蚀；妇女的顺服之道如果不修治完善，阴柔之事就不能办好；上天所显现的谴责，就是月蚀。所以如果发生日蚀，天子就穿上纯白的衣服，并检讨改进六官的职事，对天下阳事中的污秽加以清除；如果发生月蚀，王后就穿上纯白的衣服，并检讨改进六宫的职事，对天下阴事中的污秽加以清除。所以天子与王后，就如同太阳与月亮，阴与阳，彼此互相依存辅佐才能成功。天子负责男子的教化，属于为父之道；王后负责教育妇女顺从，属于为母之道。所以说："天子与王后，如同父亲与母亲。"因此，为天子服丧要服斩衰，类似为父亲服丧的意义；为王后服丧要服齐衰，类似为母亲服丧的意义。

乡饮酒义第四十五

【题解】

郑玄说："名曰'乡饮酒义'者，以其记乡大夫饮宾于庠序之礼，尊贤养老之义。"

本篇阐发《仪礼·乡饮酒礼》之义。"乡"是周代的行政单位，乡之下有州、党、族、闾。乡学叫"庠"，学制三年，学成者要推荐给天子或诸侯。乡学三年业成于正月举行乡饮酒礼，乡大夫为主持人，招待乡中贤者与年高德劭者。乡大夫从学成者中选择最为贤能的一人为宾，其次者一人为介，再次者三人为众宾，与他们共饮。乡饮酒礼也在每年的十二月蜡祭排序齿位时举行，但礼节不尽相同。

乡饮酒之义：主人拜迎宾于庠门之外[1]，入三揖而后至阶，三让而后升，所以致尊让也。盥、洗、扬觯[2]，所以致絜也[3]。拜至、拜洗、拜受、拜送、拜既[4]，所以致敬也。尊让、絜、敬也者，君子之所以相接也。君子尊让则不争，絜、敬则不慢。不慢不争，则远于斗、辨矣[5]，不斗、辨，则无暴乱之祸矣，斯君子所以免于人祸也。故圣人制之以道。

【注释】

[1]主人：指乡大夫。庠：郑注："乡学也。州、党曰序。"

[2]扬：举。觯（zhì）：饮酒器。

[3]絜：通"洁"。下同。

[4]拜至：宾客初至升堂，主人要在阼阶上拜谢其前来。拜洗：主人为宾客洗爵，宾客要在西阶上面朝北拜谢主人。拜受：主人献酒于宾，宾受爵前先行拜礼。拜送：宾接受爵后，主人在阼阶上拜送行礼。拜既：宾客饮酒后向主人行拜礼致谢。既，尽。

[5]斗、辨：孙希旦说："斗，谓逞于力；辨，谓竞于言。"

【译文】

乡饮酒礼的含义：乡大夫在乡学庠的门外迎宾，并向宾行拜礼；主宾入门，三次行揖礼后来到堂阶前，三次谦让行礼后升堂，这是表示互相尊重和礼让。主人洗手、洗酒杯，然后端起酒杯向宾客献酒，这是要表示清洁干净。宾客初到，主人在阼阶上拜谢他的到来；主人为宾客清洗酒杯，宾客在西阶上面朝北拜主人表示感谢；主人向宾客献酒，宾客行拜礼接受献酒；宾客接受献酒端好酒杯后，主人在阼阶上拜送行礼；宾客饮酒后向主人行拜礼致谢。这些礼节都是互相致敬、表达尊敬之意。尊重谦让、洁净、致敬，君子之间的交往之礼就是这样的。君子间互相尊重谦让，就没有争斗；保持清洁干净，互相致敬、表示尊敬之意，就没有怠慢与轻视。没有怠慢轻视和争斗，也就没有暴力动粗和争辩吵闹。没有暴力动粗和争辩吵闹，就不会发生暴乱的祸患了，这就是君子为什么能避免人为的祸患的原因。所以圣人才制定了乡饮酒礼来教导人们。

乡人、士、君子[1]，尊于房户之间[2]，宾主共之也。尊有玄酒[3]，贵其质也。羞出自东房，主人共之也。洗当东荣[4]，主人之所以自絜而以事宾也。

【注释】

[1]乡人、士、君子：郑注：“乡人，乡大夫也。士，州长、党正也。君子，谓卿、大夫、士也。”

[2]尊：酒樽。房户：指东房房门和室门。

[3]玄酒：见《曾子问》“曾子问曰：祭必有尸乎”节注[6]。

[4]洗：盛水器，形状类似今之洗脸盆，用来承接盥洗时下注之弃水。荣：屋翼。见《丧大记》“复，有林麓则虞人设阶”节注[5]。

【译文】

乡大夫、州长、党正和卿大夫举行乡饮酒礼时，把酒樽放在东房门和室门之间，这表示宾、主共同饮用此酒。其中一个酒樽里盛的是玄酒，这是尊重玄酒的质朴。菜肴从东房端出，这表示是主人提供的。洗正对着东边屋檐，这是主人用来自己洗手、保持清洁以敬事宾客的设置。

宾、主，象天地也。介、僎[1]，象阴阳也。三宾[2]，象三光也[3]。让之三也，象月之三日而成魄也[4]。四面之坐，象四时也。天地严凝之气，始于西南而盛于西北，此天地之尊严气也，此天地之义气也。天地

温厚之气，始于东北而盛于东南，此天地之盛德气也，此天地之仁气也。主人者尊宾，故坐宾于西北，而坐介于西南以辅宾。宾者，接人以义者也，故坐于西北；主人者，接人以仁、以德厚者也，故坐于东南；而坐僎于东北，以辅主人也。仁义接，宾、主有事，俎、豆有数，曰圣；圣立而将之以敬，曰礼；礼以体长幼，曰德；德也者，得于身也[5]。故曰："古之学术道者[6]，将以得身也。是故圣人务焉。"

【注释】

[1]介：辅助宾客行礼的副手。僎（zūn）：通"遵"，主人特邀来参加饮酒礼的、曾经担任卿大夫的长者，辅助主人行礼。

[2]三宾：三位宾长。乡饮酒礼时，经乡中选拔的最优者为主宾，另选三位较年长者坐在堂上，其余来宾都站在堂下。

[3]三光：指星宿中的三颗大星，或说指二十八宿中的房、心、尾三宿。

[4]成魄：或作"生魄"、"生霸"，指自月朔后二三日起，月亮重新受明发光。旧说谓月朔后月亮重新发光时的黑暗之处为魄。

[5]"德也者"二句：郑注："谓成己令名。"孔疏："是得善行于其身，谓身之所行者得于理也。"

[6]术：郑注："犹艺也。"

【译文】

宾和主，象征天和地。辅助宾行礼的副手和主人特邀来参加礼仪的

卿大夫，象征阴与阳。三位宾长，象征着三颗星辰。互相谦让三次后升堂，象征月朔三天后重新出现的光明。四面的坐席，象征四季。天地间的严肃凝重之气，开始于西南方而在西北方最强盛，这是天地间的尊严之气，是天地之间的义气。天地之间的温厚之气，开始于东北方而在东南方最强盛，这是天地间的盛德之气，是天地间的仁气。主人尊重宾客，所以请宾客坐在西北方的席位上，让介坐在西南方的席位上以辅助宾客。宾客，待人接物靠的是道义，所以坐在西北方的席位上；主人，待人接物靠的是仁德厚重，所以坐在东南的席位上；而特邀来参加礼仪的卿大夫坐在东北方的席位上，请他们来辅助主人。仁德义气互相交接，宾、主之间按照礼节行礼，俎、豆都有一定之数，这就叫圣。圣，已确立，又加之以敬，这就叫礼；用礼来体现长幼之别，这就叫德；德，就是自身有善行、自身获得美名。所以说："古时候，学习道艺之人，就是要自身有所得。因此，圣人要实行这些礼仪。"

祭荐、祭酒，敬礼也[1]。哜肺，尝礼也[2]。啐酒[3]，成礼也。于席末[4]，言是席之正，非专为饮食也，为行礼也，此所以贵礼而贱财也。卒觯，致实于西阶上[5]，言是席之上，非专为饮食也，此先礼而后财之义也。先礼而后财，则民作敬让而不争矣。

【注释】

[1]祭荐：祭，指食前祭。荐，指主人献上的脯醢。

[2]哜（jì）肺，尝礼也：孔疏："宾既祭酒之后，兴，取俎上之肺哜齿之，所以尝主人之礼也。"哜，用嘴抿一下，尝一下。

[3]啐（cuì）：尝，喝一小口。

[4]席末：孔疏：“谓席西头也。”

[5]致实：喝干觯中的酒。

【译文】

宾客以肉干蘸酱，行食前祭，又取酒爵盛酒表示献祭，这是表示对主人的敬重。宾客要取俎上之肺尝一下，这是行以主人所献牲肉的尝礼。宾客又抿一小口酒，表示完成了主人的献酒之礼。宾客尝酒时，要移坐在席的西端，这表示设此席的正途并不是为了饮食，而是为了行礼，这是表示重视礼仪而轻视财富。将觯中的酒饮尽，干杯于西阶之上，也是说设此席并不是为了饮食，这也是先行礼仪而后考虑财富之义。先行礼仪而后考虑财富，人们就会兴起恭敬谦让的风气而不再会发生争斗劫夺了。

乡饮酒之礼[1]：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以听政役[2]，所以明尊长也。六十者三豆[3]，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所以明养老也。民知尊长养老，而后乃能入孝弟[4]；民入孝弟，出尊长养老，而后成教；成教而后国可安也。君子之所谓孝者，非家至而日见之也，合诸乡射[5]，教之乡饮酒之礼，而孝弟之行立矣。孔子曰：“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6]。”

【注释】

[1]乡饮酒之礼：此处所说乡饮酒之礼，指“正齿位之礼”，宾、介皆为年老者。

[2]以听政役：孔疏：“所以立于阶下，示其听受六十以上政事役使也。”

[3]豆：盛菜肴的食器。

[4]入孝弟：孔疏：“入门而能行孝弟（悌）。”

[5]乡射：乡射礼，指进行射箭比赛的乡饮酒礼。

[6]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孔疏：“言我观看乡饮酒之礼，有尊贤尚齿之法，则知王者教化之道，其事甚易”；“而云‘易易’者，取其简易之义，故重言易易”。

【译文】

乡饮酒之礼：六十岁以上的坐着，五十岁以上的站着陪侍听候差遣，以此来表明对年长者的尊敬。给长者的食物，为六十岁以上的设三豆，为七十岁以上的设四豆，为八十岁以上的设五豆，为九十岁以上的设六豆，以此表示对老人的奉养。百姓知晓尊敬长者、奉养老人，然后在家中才能孝顺父母、敬事兄长；能够在家里孝顺父母、敬事兄长，才能在外尊敬长者、奉养老人，然后才能形成教化；形成教化，然后国家才能安定。君子所说的孝，并非家家户户地去宣传或每天见面训导，只要召集乡民举行乡射礼时，教导他们行乡饮酒之礼，就能使孝顺父母、敬事兄长的行为树立起来。孔子说：“我在乡间观看了乡饮酒礼后，就知道王者推行治国教化之道是很容易的事。”

主人亲速宾及介[1]，而众宾自从之。至于门外，主人拜宾及介，而众宾自入。贵贱之义别矣[2]。

【注释】

[1]速：郑注：“谓即家召之。”

[2]别：明。

【译文】

主人亲自到家中邀请正宾和正宾副手，众宾则跟从着正宾和正宾的副手前来。到乡学门外，主人向正宾和正宾副手行拜礼，众宾就直接跟从着进入。其中的尊卑贵贱的意义就明晰了。

三揖至于阶，三让，以宾升。拜至。献、酬辞让之节繁[1]。及介，省矣[2]。至于众宾，升受、坐祭、立饮，不酢而降[3]。隆杀之义辨矣[4]。

【注释】

[1]献：一献之礼。酬：主人第一次献酒于宾，宾回敬主人，主人饮毕后再自饮一杯，再次酌酒敬宾。凡主人先饮以劝宾之酒谓之“酬”。

[2]及介，省矣：据《仪礼·乡饮酒礼》，省去的礼节包括拜洗、哜肺、啐酒、告旨（赞扬主人的酒美）。

[3]酢：尸食毕，主人为其酌酒漱口，尸再酌酒回敬主人，称为“酢”。

[4]隆杀之义辨矣：郑注：“尊者礼隆，卑者礼杀，尊卑别也。”

【译文】

进门后主人与正宾互行三揖之礼来到堂阶前，又互行三让之礼，宾主才一齐升堂。升堂后，主人在阼阶上行拜至礼，拜谢正宾前来。入席后，主人酌酒献宾，宾又回敬主人，主人又酌酒自饮后再酌酒献宾，互相辞让的礼节很繁复。至于主人对正宾副手的接待礼节，就简略减少一些。至于接待众宾的礼节，只是升堂上受酒，在西阶上跪坐行祭，站立饮酒，客人饮酒后不用回敬主人即可下堂。对尊者之礼的隆重与对卑者之礼的减省的意思是清清楚楚的。

工入，升歌三终[1]，主人献之。笙入三终[2]，主人献之[3]。间歌三终[4]，合乐三终[5]，工告“乐备”，遂出。一人扬觯[6]，乃立司正焉[7]。知其能和乐而不流也[8]。

【注释】

[1]升歌三终：孔疏：“谓升堂歌《鹿鸣》、《四牡》、《皇皇者华》，每一篇而一终也。”按，三篇皆为《诗经·小雅》篇名。

[2]笙入三终：孔疏：“谓吹笙之人，入于堂下，奏《南陔》、《白华》、《华黍》，每一篇而一终也。”按，三篇亦皆为《诗经·小雅》篇名，但已佚失，仅有目无诗。

[3]主人献之：主人像吹笙的乐工献酒。

[4]间歌三终：孔疏：“堂上人先歌《鱼丽》，则堂下笙《由庚》，此为一终。又堂上歌《南有嘉鱼》，则堂下笙《崇丘》，此为

二终也。又堂上歌《南山有台》，则堂下笙《由仪》，此为三终也。”此三篇也都是《诗经·小雅》篇名。间，交替。

[5]合乐三终：孔疏：“谓堂上下歌、瑟及笙并作也。若工歌《关雎》，则笙吹《鹊巢》合之；若工歌《葛覃》，则笙吹《采蘩》合之；若工歌《卷耳》，则笙吹《采蘋》合之。”

[6]一人：孔疏：“谓主人之吏也。”

[7]司正：宴会时站在庭中纠察众人的仪容。

[8]流：失礼。

【译文】

乐工进入，先演唱《鹿鸣》、《四牡》、《皇皇者华》三首歌，演唱后主人向乐工献酒。然后吹笙的乐工进入，吹奏《南陔》、《白华》、《华黍》三首乐曲，吹奏后主人也向吹笙者献酒。然后堂上和堂下交替歌唱、吹奏，堂上唱《鱼丽》后，堂下吹奏《由庚》；堂上唱《南有嘉鱼》后，堂下吹奏《崇丘》；堂上唱《南山有台》后，堂下吹奏《由仪》；然后堂上和堂下一齐合奏，也演奏三首歌曲。然后乐工报告说“歌曲都已演奏完毕”，然后就下堂站在西阶的东侧，面朝北。主人之吏一人举杯，表示旅酬开始，设立一名司正，纠察众人的仪容。这样就知道乡饮酒礼能使百姓和乐欢洽又不失礼。

宾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众宾，少长以齿，终于沃、洗者焉[1]。知其能弟长而无遗矣。

【注释】

[1]沃：浇。

【译文】

旅酬开始，正宾先自饮一杯然后酌酒献主人，主人接过酒杯饮尽后再酌酒献正宾的副手，正宾的副手饮尽后就酌酒献给众宾，要按照年龄大小依次献酒饮酒，一直献酒到为宾主浇水洗手的人为止。这样就知道乡饮酒礼能够使百姓敬顺长者而无所遗漏。

降，说屦升坐[1]。修爵无数[2]。饮酒之节，朝不废朝，莫不废夕[3]。宾出，主人拜送，节文终遂焉[4]。知其能安燕而不乱也。

【注释】

[1]说：通“脱”。

[2]修爵：即无算爵。即在旅酬后，宾、主开始不计杯数地畅饮。

[3]莫：同“暮”。

[4]终遂：郑玄说：“终遂，犹充备也。”

【译文】

撤去俎后，宾、主下堂脱掉鞋子，然后重新升堂入座。大家开始互相敬酒，不计其数地畅饮。饮酒的节度，以早上不耽误上朝、晚上不耽误家事为限度。乡饮酒礼结束，宾客辞去，主人拜送于门外，自始至

终，礼节毫无差错。这样就能知道乡饮酒礼能使百姓安乐而又不出混乱。

贵贱明，隆杀辨，和乐而不流，弟长而无遗，安燕而不乱，此五行者，足以正身安国矣。彼国安而天下安，故曰：“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译文】

宾客的身份贵贱分明，礼节的隆重减省明辨，和乐欢洽而不失礼，敬顺长者而无所遗漏，安乐而不出混乱，做到这五条，就足以规正自身、安定国家了。国家安定后天下也就安定了，所以孔子说：“我观看了乡饮酒礼后，就知道王者的治国之道是很容易推行的。”

乡饮酒之义：立宾以象天，立主以象地，设介、僎以象日月，立三宾以象三光。古之制礼也，经之以天地，纪之以日月，参之以三光，政教之本也。

【译文】

乡饮酒礼的象征意义：设立正宾来象征上天，设立主人来象征大地，设立宾的副手、观礼的卿大夫，来象征日月，设立三位宾长来象征三颗星辰。古人在制礼时，以天地为原则，以日月为纲纪，以三大星辰为辅佐，这就是政教的根本。

亨狗于东方[1]，祖阳气之发于东方也[2]。洗之在阼[3]，其水在洗

东，祖天地之左海也[4]。尊有玄酒，教民不忘本也。

【注释】

[1]亨：同“烹”，烹调。东方：指堂的东北角。

[2]祖：效法。

[3]洗之在阼：即上文的“洗当于东荣”。

[4]左：东。

【译文】

乡饮酒礼的牲肉是狗肉，在堂的东北角烹煮狗肉，这是效法阳气发源于东方。洗放在阼阶的东南，水放在洗的东边，这是效法天地的东方是海。酒樽里装有玄酒，这是教导百姓不要忘本。

宾必南乡。东方者春，春之为言蠢也，产万物者圣也。南方者夏，夏之为言假也[1]，养之、长之、假之，仁也。西方者秋，秋之为言愁也[2]，愁之以时，察守义者也[3]。北方者冬，冬之为言中也，中者藏也。是以天子之立也，左圣乡仁，右义偝藏也[4]。介必东乡，介宾主也[5]。主人必居东方，东方者春，春之为言蠢也，产万物者也，主人者造之，产万物者也。月者三日则成魄，三月则成时。是以礼有三让，建国必立三卿。三宾者，政教之本，礼之大参也。

【注释】

[1]假（gé）：大。

[2]愁（jiū）：通“揫”，敛。

[3]察：郑注：“察，或为‘杀’。”

[4]偝：同“背”。

[5]介宾主：这是说主人坐在堂上东侧面朝西，正宾坐在堂上北侧面朝南，介正处于主、宾之间。

【译文】

正宾在堂上一定要面朝南而坐。因为东方是春的位置，春就是万物蠢蠢欲动的意思，产生万物就是圣。南方是夏的位置，夏就是大的意思，养育万物，成长万物，壮大万物就是仁。西方是秋的位置，秋就是收敛的意思，按时节收敛，肃杀就是坚守义。北方是冬的位置，冬就是中的意思，而中就是收藏的意思。所以天子站立时，左边挨着圣人，面朝南而向着仁，右边挨着义，背朝北而依着藏。介一定面朝东而坐，因为他处在宾、主之间。主人一定要坐在东方，因为东方是春的位置，而春是蠢动欲生的意思，是生长万物的，而主人正是提供一切饮食的。月朔后的三天，月亮出现魄，三个月就成为一季。所以有宾、主互相谦让的三次之礼，建国有三个卿位。乡饮酒礼设立三位宾长，这些就是政教的根本，也是制定礼仪的依据。

射义第四十六

【题解】

郑玄说："名曰'射义'者，以其记燕射、大射之礼，观德行取于士之义。"

古代射礼有五：一曰乡射，谓州长招集民众习礼于州序之射；二曰大射，谓诸侯与其臣在国学习礼之射；三曰燕射，谓君宴其臣，一献之后举行之射；四曰宾射，谓天子、诸侯宴飨来朝之宾，因与之射；五曰泽宫之射，谓天子祭前选择助祭之士之射。本篇主要发明《仪礼》中《乡射礼》和《大射仪》二篇之义，阐述了射之乐章的上下等级差别，天子、诸侯选士与祭之法，君臣、父子正鹄之义，以及饮酒养病之事等。

古者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礼[1]；卿、大夫、士之射也，必先行乡饮酒之礼。故燕礼者，所以明君臣之义也；乡饮酒之礼者，所以明长幼之序也。故射者，进退周还必中礼[2]。内志正，外体直，然后持弓矢审固，持弓矢审固，然后可以言中。此可以观德行矣。

【注释】

[1]燕礼：古代贵族在闲暇之时，为慰劳下属而举办的宴饮的礼仪。

燕，通“宴”。

[2]周还（xuán）：周旋。中（zhòng）：符合。

【译文】

古代诸侯举行大射礼前，一定要先举行燕礼；卿、大夫、士举行射礼前，一定要先举行乡饮酒礼。所以燕礼，是用来明确君臣之义的；乡饮酒礼，是用来明确长幼之序的。所以射箭的人，他的进退转身都一定要符合礼节的规定。内心端正，外表挺直，然后手持弓箭就能稳定牢固，手持弓箭稳定牢固，然后才可以谈得上射中。所以说一个人外部的举止就能看得出内在的德行。

其节：天子以《驺虞》为节，诸侯以《狸首》为节，卿大夫以《采蘋》为节，士以《采蘩》为节[1]。《驺虞》者，乐官备也；《狸首》者，乐会时也；《采蘋》者，乐循法也；《采蘩》者，乐不失职也。是故天子以备官为节，诸侯以时会天子为节，卿大夫以循法为节，士以不失职为节。故明乎其节之志，以不失其事，则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则无暴乱之祸矣，功成则国安。故曰：“射者，所以观盛德也。”

【注释】

[1]“天子以《驺虞》为节”四句：《驺虞》、《采蘋》、《采蘩》都是《诗经·召南》篇名，《狸首》则为逸《诗》篇名。

【译文】

射箭时的音乐伴奏节拍：天子以《驺虞》为节拍，诸侯以《狸首》

为节拍，卿大夫以《采蘋》为节拍，士以《采蘩》为节拍。《驺虞》这首诗歌，是赞美百官齐备的；《狸首》这首诗歌，是赞美诸侯按时朝见天子的；《采蘋》这首诗歌，是赞美卿、大夫遵循法度的；《采蘩》这首诗歌，是赞美士不失职守的。所以天子以赞美百官齐备的音乐为节拍，诸侯以赞美按时朝会天子的音乐为节拍，卿、大夫以赞美遵循法度的音乐为节拍，士以赞美不失职守的音乐为节拍。所以，显明了各自伴奏音乐节拍的志趣，而不失各自的职事，这样就能成就功业而树立德行。德行树立了就没有暴动作乱的祸患了，功业成就了国家就安定了。所以说："通过射礼，可以观察至为伟大的德行。"

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选诸侯、卿、大夫、士[1]。射者，男子之事也[2]，因而饰之以礼乐也。故事之尽礼乐，而可数为以立德行者，莫若射，故圣王务焉。

【注释】

[1]"是故"句：孔疏，这是指天子通过射礼考察诸侯以下人员的德行及才艺的高下，并非直接加以拔擢任用。或说这是天子通过射礼考察诸侯以下人员德行，选拔参与祭祀的人员。

[2]射者，男子之事也：《内则》云："子生，男子设弧于门左。"家中生了男孩子，就在大门左侧悬挂弓，所以说射是男子之事。

【译文】

所以古时的天子通过射箭礼仪来选拔诸侯、卿、大夫和士。射箭，是男子与生俱来的事，所以才用礼乐来修饰它。所以在所有事情中，尽

情地用礼乐加以修饰，而且可以多次反复地进行，并能够兴树立德行的，没有比射箭更好的了，所以圣王重视并致力于这项礼仪。

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1]，天子试之于射宫。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而中多者，得与于祭；其容体不比于礼，其节不比于乐，而中少者，不得与于祭。数与于祭而君有庆，数不与于祭而君有让；数有庆而益地，数有让而削地。故曰：“射者，射为诸侯也。”是以诸侯君臣尽志于射以习礼乐。夫君臣习礼乐而以流亡者，未之有也。

【注释】

[1]岁献：郑注：“献国事之书及计偕物也。”诸侯每年向天子提交国事及财政收支情况的报告，并呈献贡物。贡士：郑注：“三岁而贡士。旧说云：大国三人，次国二人，小国一人。”

【译文】

所以古时天子规定这样的制度：诸侯每年要向天子贡献方物、推荐士，天子在射宫里考核他们。如果仪容体态合乎礼节，动作节奏合乎音乐，射中的又多，那就能参加天子的祭祀；如果仪容体态不合乎礼节，动作节奏不合乎音乐，射中的又少，就不能参加天子的祭祀。士参加天子的祭祀次数多，天子就奖励推荐的诸侯；士参加天子的祭祀次数少，天子就责备推荐的诸侯；多次奖励就增加诸侯的封地，多次责备就削减诸侯的封地。所以说：“射礼，举行射箭的礼仪是为了诸侯。”所以诸侯君臣都用心于射礼，学习射礼的礼仪和音乐。因此，诸侯君臣用心学习射礼的礼仪和音乐而封国被灭、君臣流亡的，从未有过。

故《诗》曰："曾孙侯氏，四正具举。大夫君子，凡以庶士，小大莫处，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则燕则誉。"[1]言君臣相与尽志于射以习礼乐，则安则誉也。是以天子制之，而诸侯务焉。此天子之所以养诸侯而兵不用，诸侯自为正之具也。

【注释】

[1]"故《诗》曰"以下八句：逸《诗》诗句。孔疏是《狸首》的内容，后世学者有异议。侯氏，诸侯。郑注："四正，正爵四行也。四行者，献宾、献公、献卿、献大夫，乃后乐作而射。"小大莫处，指小官、大官凡是有职务的没有不来到的。御，侍。

【译文】

所以《诗》上说："天子后裔各家诸侯燕礼饮酒，正爵献酒四轮过后举行射礼。大夫、君子及众士、庶士，无论小官大官、凡是有职务的无不参与，都到国君之处去服侍。既燕饮又射箭，安享欢乐又有好声誉。"这就是说，诸侯君臣同心协力都致力于射礼，并学习射礼的礼仪和音乐，就又能安乐又有声誉。所以天子制定了射礼礼仪，而诸侯致力于射礼。这就是天子之所以蓄养着诸侯而不需要动用武力去挟制诸侯，而诸侯也可以规范修正自己的方法。

孔子射于矍相之圃[1]，盖观者如堵墙。射至于司马[2]，使子路执弓矢出延射[3]，曰："贲军之将[4]，亡国之大夫，与为人后者[5]，不入，其余皆入。"盖去者半，入者半。又使公罔之裘、序点扬觯而语[6]。公罔之裘扬觯而语曰："幼、壮孝弟[7]，耆、耋好礼[8]，不从流俗，修身以俟

死，者不[9]？在此位也。”盖去者半，处者半。序点又扬觯而语曰：“好学不倦，好礼不变，旄、期称道不乱[10]，者不？在此位也。”盖廑有存者[11]。

【注释】

[1]矍（jué）相：古地名。圃：种植蔬菜瓜果的园地。

[2]射至于司马：孔疏：“欲射之前，先行乡饮酒之礼，献宾及介，献众宾之后，未旅之前，作相为司正。至于将射，转司正为司马。”司正负责纠察饮酒者的仪容，司马负责主持射礼各项活动。

[3]子路：孔子的弟子。见《檀弓上》“孔子哭子路于中庭”节注[1]。延：进。

[4]贲（fèn）：郑注：“读为‘偾’。偾，犹覆败也。”

[5]与为人后者：指通过干求等手段成为别人的后人的人，如庶子夺取嫡位等。

[6]公罔之裘：公罔裘，人名。姓公罔，名裘。孔子的学生。之，语助词。序点：人名。姓序，名点。孔子的学生。

[7]幼、壮：二十曰“幼”，三十曰“壮”。

[8]耆（qí）、耋（dié）：六十曰“耆”，七十曰“耋”。

[9]者不：郑注：“言有此行不，可以在此宾位也。”不，同“否”。下

同。《训纂》引王念孙说，此句应在“者”下断句，“不”字从下读，为发语词，“不在此位”即“在此位”。亦可备一说。

[10]旄：通“耄”（mào），八十、九十曰“耄”。期：即“期颐”，百岁老人。

[11]斸：通“仅”。

【译文】

孔子在矍相的菜园里演习射礼，围观的人多到如一堵墙。饮酒后主持乡饮酒礼的司正变为司马，孔子让子路手持弓箭进到观礼者中邀请射箭的人，说：“败军之将，亡国的大夫，通过干求做他人后嗣的，不得进入，其余的人都可以进入参加射礼。”于是约有一半的人离去了，另一半的人入场。准备旅酬时，孔子又让公罔裘和序点举起酒杯对观礼者说：“二、三十岁时孝顺父母、敬顺兄长，六、七十岁时还喜好礼仪，不流于俗，修身至死，这样的人有吗？有的话就留在原位。”这样又约有一半的人离开了，剩下一半的人留在原位。序点又举杯对观礼者说：“爱好学习而不厌倦，爱好礼仪而不改变，八、九十直到百岁始终遵循道义而不乱，这样的人有吗？有就请留在原位。”结果留下的仅有几个人了。

射之为言者绎也[1]，或曰舍也[2]。绎者，各绎己之志也。故心平体正，持弓矢审固，持弓矢审固则射中矣。故曰：“为人父者以为父鹄[3]，为人子者以为子鹄，为人君者以为君鹄，为人臣者以为臣鹄。”故射者各射己之鹄。故天子之大射谓之“射侯”，射侯者，射为诸侯也。射中则得为诸侯，射不中则不得为诸侯。

【注释】

[1]绎：孔疏：“陈也，言陈己之志。”

[2]舍：孔疏：“中也，谓心平体正，‘持弓矢审固’，则能中也。”

[3]为人父者以为父鹄（gǔ）：孔疏：“谓升射之时，既身为人父，则念之云‘所射之鹄是为人父之鹄，中则任为人父，不中则不任为人父’。故为人之父者，以为父鹄。下放（仿）此。”鹄，箭靶。

【译文】

射就是“绎”的意思，或者说是“舍”的意思。绎，就是陈述自己的志向。所以在射箭时心气平和，把持弓箭就稳定牢固，把持弓箭稳定牢固，就能射中目标。所以说：“做父亲的就要把靶子当作做好父亲的目标，做儿子的就要把靶子当作做好儿子的目标，做国君的就要把靶子当作做好国君的目标，做臣子的就要把靶子当作做好臣子的目标。”所以，每个人所要射的靶子都是自己应达到的目标。所以天子的大射叫“射侯”。射侯，就是以射礼检验诸侯能否做诸侯。射中就可以为诸侯，射不中就不能为诸侯。

天子将祭，必先习射于泽[1]。泽者，所以择士也。已射于泽，而后射于射宫，射中者得与于祭，不中者不得与于祭。不得与于祭者有让，削以地；得与于祭者有庆，益以地。进爵、绌地是也[2]。

故男子生，桑弧，蓬矢六，以射天地四方[3]。天地四方者，男子之所有事也。故必先有志于其所有事，然后敢用谷也，饭食之谓也。

【注释】

[1]泽：宫名。孔疏：“泽所在无文，盖于宽闲之处，近水泽而为之也。”

[2]绌：通“黜”。

[3]“故男子生”三句：见《内则》“国君世子生”节。

【译文】

天子将要举行祭祀，一定要先在泽宫中演习射箭。泽，就是选择，用以选择参与祭祀的人士。已在泽宫习射，而后就去射宫射箭，射中的诸侯可以参加天子的祭祀典礼，没射中的诸侯就不能参加祭祀典礼。不能参加祭祀典礼的诸侯会受到责罚，削减封地；可以参加祭祀典礼的诸侯会受到褒奖，增加封地。进爵，或削地，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因此，男孩出生了，就要让射人用桑木做的弓和六支蓬草茎制的箭，射向天地四方。天地四方，是男子的事业所在的地方。所以一定要先立志于事业所在的地方，然后才敢让他享用谷物，就是说这才敢让他吃饭食。

射者，仁之道也。射求正诸己，己正而后发，发而不中则不怨胜己者，反求诸己而已矣。孔子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1]

【注释】

[1]“孔子曰”以下五句：出自《论语·八佾》，个别字略有不同。必也射乎，郑注：“言君子至于射则有争。”

【译文】

射箭这件事，包含了仁的道理。射箭，首先要端正自身，自身端正后才把箭发射出去，射出后没有射中，不抱怨胜过自己的人，而要反过来对自己加以检讨。孔子说：“君子之间没有什么可以争的，至于射箭的时候就一定会有争了！比赛双方互相揖让升堂，射完后再互相揖让下堂饮酒，即使是争也是君子之争。”

孔子曰：“射者何以射？何以听？循声而发，发而不失正鹄者，其唯贤者乎！若夫不肖之人，则彼将安能以中？”《诗》云：“发彼有的，以祈尔爵。”[1]祈，求也，求中以辞爵也。酒者，所以养老也，所以养病也，求中以辞爵者，辞养也。

【注释】

[1]“《诗》曰”以下二句：出自《诗经·小雅·宾之初筵》。尔，你。

【译文】

孔子说：“射箭的人怎样射箭？又怎样听着音乐和射箭相配合？循着音乐的节奏发射出箭矢，发射箭矢而能不失靶子的，那只有贤者吧！如果是不肖之人，他怎么能射中靶子呢？”《诗》上说：“射出箭矢而射中目标，祈求保佑不喝罚酒。”祈，就是求的意思，祈求箭矢射中目标以免喝罚酒。酒，是用来养老的，是用来养病的，祈求箭矢射中目标而免于喝酒，就是辞却他人的奉养。

燕义第四十七

【题解】

郑玄说："名曰'燕义'者，以其记君臣燕饮之礼、上下相尊之义。"

燕礼是古代贵族于闲暇之时为慰劳下属而举行的宴饮活动。燕礼的仪节较为简单，以饮酒为主，只求尽宾、主之欢。燕礼有多种，包括天子燕饮来朝诸侯，诸侯燕饮他国来聘之臣，诸侯自燕饮其臣等等。本篇主要记载诸侯宴请臣下之礼。《仪礼》中有《燕礼》一篇，本篇即为阐释其义。

古者周天子之官有庶子官[1]。庶子官职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之卒[2]，掌其戒令与其教治[3]，别其等，正其位。国有大事，则率国子而致于大子[4]，唯所用之；若有甲兵之事，则授之以车甲，合其卒伍，置其有司，以军法治之，司马弗正[5]。凡国之政事[6]，国子存游卒[7]，使之修德学道，春合诸学，秋合诸射，以考其艺而进退之[8]。

【注释】

[1]庶子：郑注："犹诸子也。《周礼》诸子之官，司马之属也。"按，"庶子"为周代司马的属官，掌诸侯、卿大夫之庶子的教养等职事。本段是《周礼·夏官·诸子》的职文，朱熹、王夫之

认为当置于本篇之末。孙希旦认为：“此《诸子》职之文，与《燕礼》本无所当，盖后人因篇末有献庶子之事，误以即庶子之官，遂引此冠于篇首耳。”

[2]庶子：诸子。卒（cuì）：通“倅”。郑注：“诸子副代父者也。”即为父之副手。

[3]掌其戒令：孔疏：“此等众子须有戒法政令，而庶子官掌之。”教治：指教育与治身。

[4]国子：即上文的“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大：同“太”。

[5]司马：指管理国家军政事务的官员。正：通“征”，征调。

[6]国之政事：《集说》：“是国之寻常小事，谓力役、土功、胥徒之属，不与于国子，唯民庶所为。”

[7]国子存游卒：孔疏：“未仕者之中，不于其事也。”指王公子弟无公职、可自由行动者。

[8]以考其艺而进退之：孔疏：“是庶子之官，考校其艺之高下，而进退其能否，能者进之，否者退之。”

【译文】

古时候周天子所设置的官职中有庶子官。庶子官负责管理诸侯、卿、大夫、士之诸子，为其父之副手，执掌管理他们的戒法政令、教育和治身，辨别他们的等级，规正他们的朝位。国家有祭祀一类大事，就率领他们到太子那里，由太子使用；如果有打仗的事，就发给他们兵车和甲胄，编成队伍，设立官员，按照军法治理，司马不征用他们。凡是

国家要服劳役、土木工程等平常政事，这些贵族子弟中无公职的人都不参与，而安排他们修养品德，学习道艺。春天把他们聚合在学校中学习，秋天把他们聚合在射宫里习射，考核他们的技艺，以其能力的高下决定他们晋升或黜退。

诸侯燕礼之义：君立阼阶之东南，南乡[1]，尔卿大夫[2]，皆少进，定位也。君席阼阶之上，居主位也。君独升立席上，西面特立，莫敢适之义也[3]。

【注释】

[1]乡：通“向”。

[2]尔：通“迩”。据《燕礼》郑注：“揖而移之，近之也。”即君揖卿大夫，让他们靠近。

[3]莫敢适：孔疏：“言臣下莫敢与君敌匹而为礼。”適，同“敌”。

【译文】

诸侯举行燕礼的意义：国君站在阼阶的东南方，面朝南，向卿作揖让卿大夫近前，卿大夫都稍前进，站定在自己的位置上。国君的席位设在阼阶之上，表示国君处在主位。国君单独升堂站立在席上，面朝西方独自站立，这表示臣下没人敢与君匹敌为礼的意思。

设宾、主，饮酒之礼也。使宰夫为献主[1]，臣莫敢与君亢礼也[2]。不以公卿为宾，而以大夫为宾[3]，为疑也[4]，明嫌之义也。宾入中庭，

君降一等而揖之，礼之也。

【注释】

[1]宰夫：郑注：“主膳食之官也。”为太宰属官。进行燕礼时，因国君尊贵，宾客不敢与之抗礼，因此由宰夫代替国君为主人。

[2]亢：同“抗”。

[3]以大夫为宾：此宾非正宾或众宾，而是为了饮酒礼仪的需要由国君从大夫中指定设置的。

[4]疑：孔疏：“拟也。”据旧注，公卿为朝臣之尊，如以公卿为宾，则有比拟于君、与君抗礼的嫌疑，因此要以地位较低的大夫为宾。

【译文】

设置宾、主，这是饮酒礼的礼数。让宰夫代国君作为主人向宾客献酒，这是表示臣下不敢与国君对等行礼。饮酒仪式中不由公卿担任宾，而由国君指定一位大夫为宾，因为公卿地位尊贵，若由他担任宾，像是要比拟于国君、与国君抗礼，所以要明确地避开嫌疑。宾进入中庭，国君要降一级台阶作揖请他登阶上堂，这是以礼待宾。

君举旅于宾[1]，及君所赐爵，皆降，再拜稽首[2]，升成拜[3]，明臣礼也。君答拜之，礼无不答，明君上之礼也。臣下竭力尽能以立功于国，君必报之以爵禄，故臣下皆务竭力尽能以立功，是以国安而君宁。礼无不答，言上之不虚取于下也。上必明正道以道民[4]，民道之而有

功，然后取其什一，故上用足而下不匮也。是以上下和亲，而不相怨也。和宁，礼之用也。此君臣上下之大义也。故曰：“燕礼者，所以明君臣之义也。”

【注释】

[1]举旅于宾：孔疏：“举旅酬之酒以酬宾。”燕礼之旅酬，由国君为宾、为卿、为大夫、为士一一举旅酬之酒。据《燕礼》，举旅时，小臣作下大夫二人之媵觯于公，公取一觯饮，然后取大夫之媵觯以酬宾，宾饮酒。而后再与众依次相酬。

[2]再拜稽（qǐ）首：再拜，拜了两次。稽首，古代的一种跪拜礼，为“九拜”之一。详《曲礼下》“大夫、士见于国君”节注[4]。

[3]升成拜：据《燕礼》，臣下接受君的赐酒后，臣下在堂下行再拜稽首之礼即可，但国君派小臣表示辞谢，因此臣子又升堂再行拜礼，就叫“升成拜”。

[4]道（dǎo）民：即“导民”。

【译文】

当燕礼举行旅酬仪式时，国君举杯向宾旅酬劝酒，以及国君向臣子赐酒，宾与受赐的臣子都要下堂向国君两拜磕头；国君表示辞谢，宾就升堂两次磕头，完成拜礼，这是表明为臣之礼。国君再答拜，礼没有只受不答的，这是表明君上之礼。臣下竭尽全力、竭尽所能为国立功，国君一定要以爵位俸禄作为回报，因此臣下就都会竭尽全力、竭尽所能去立功，这样就能国家安定、国君安宁。礼没有只受不答的，就是说君上也不能搞虚的，只从臣下取得而不予以回报。君上必须彰显申明正道以

引导百姓，百姓跟随引导而成功有效益，然后国家抽取十分之一的赋税，这样君上财用充足，臣下百姓也不匮乏。所以上下和睦亲近而不会相互怨恨。和睦安宁，就是礼的作用。这就是君臣上下的大义。所以说：“燕礼，是用来彰显申明君臣之义的。”

席：小卿次上卿[1]，大夫次小卿，士、庶子以次就位于下。献君，君举旅行酬，而后献卿；卿举旅行酬，而后献大夫；大夫举旅行酬，而后献士；士举旅行酬，而后献庶子。俎、豆、牲体、荐、羞[2]，皆有等差，所以明贵贱也。

【注释】

[1]小卿次上卿：孙希旦说：“上卿，谓三卿也。小卿，大夫之上，若司徒下之小司徒，司马下之小司马也。”此处译文据《燕礼》补充部分内容。

[2]荐：脯醢。羞：菜肴。

【译文】

燕礼的席位：宾坐在户牖之间，上卿坐在宾席的东侧，小卿坐在宾席的西侧，次于上卿；大夫坐在小卿的西侧，次于小卿；士与庶子依次在堂下站立。饮酒时，宰夫先向国君献酒，国君饮酒之后，举杯向众宾举旅酬酒劝饮，然后，宰夫又向卿献酒；卿饮酒之后，举杯向众宾举旅酬酒劝饮；然后，宰夫又向大夫献酒；大夫饮酒之后，举杯向众宾举旅酬酒劝饮；然后，宰夫又向士献酒；士饮酒之后，举杯向众宾举旅酬酒劝饮，最后，宰夫向庶子献酒。席前所陈设的俎、豆以及牲体、肉条、

肉酱各种菜肴都按着不同等级有所差别，这是用以表明贵贱等级差别的。

聘义第四十八

【题解】

郑玄《礼记目录》云：“名曰‘聘义’者，以其记诸侯之国交相聘问之礼，重礼轻财之义也。”

本篇释《仪礼·聘礼》之义。聘，就是访问的意思。古时天子与诸侯、诸侯之间如果久无会盟，就要互派使者联络感情。本篇所记为诸侯之间互派使者聘问。如果派出使者的身份高，就叫“大聘”；如果派出的使者身份低，就叫“小聘”。

聘礼：上公七介[1]，侯、伯五介，子、男三介，所以明贵贱也。介绍而传命[2]，君子于其所尊弗敢质，敬之至也。三让而后传命[3]，三让而后入庙门，三揖而后至阶，三让而后升，所以致尊让也。

【注释】

[1]上公：周制，三公八命，出封时，加一命为“上公”。《周礼·春官·典命》：“上公九命为伯，其国家、宫室、车旗、衣服、礼仪，皆以‘九’为节。”介：使者的副手与随从。

[2]介绍而传命：指众介依次排列，相继而立，聘国之介和主国之介传递各自君主之命。绍，继。

[3]三让而后传命：孔疏：“谓宾在大门外，见主人陈摈，以大客之礼待己，己不敢当，三度辞让，主人不许，乃后传聘君之命。”

【译文】

聘礼：上公派卿任出聘之使，随从的介七名；侯、伯派卿任出聘之使，随从的介五名；子、男派卿任出聘之使，随从的介三名，这是用以表明等级的贵贱。宾、主将随从的介依次排列，相继传话，表示君子对于他所尊敬的人不敢直接对话，这是表示至高的恭敬。出聘之使的来宾见到主人方面大礼迎接，辞让三次，而后传达上国君的问候和自己的使命；来宾传命后，主人请来宾进入庙中，来宾谦让三次，而后方进入庙门；来宾进入庙门后，三次作揖行礼到达阶前；主人邀来宾登阶，相互谦让三次，主人带着来宾一起升阶登堂。这些都是宾、主之间表示相互的尊敬与谦让。

君使士迎于竟[1]，大夫郊劳，君亲拜迎于大门之内而庙受。北面拜贶[2]，拜君命之辱。所以致敬也。敬让也者，君子之所以相接也。故诸侯相接以敬让，则不相侵陵。

【注释】

[1]竟：通“境”。

[2]北面拜贶（kuàng）：孔疏：“君于阼阶之上，北面再拜，拜聘君之贶。”贶，郑注：“赐也。”指赐赠礼物。

【译文】

主国国君要先派士到国境迎接来聘的使者，又派大夫到郊外慰劳，国君亲自在王宫大门拜迎，然后在庙中接受来聘使者的聘问。国君在阼阶上面朝北拜谢来聘使者赠送的礼物，拜谢来聘国的国君屈辱地遣使前来聘问的盛情。这些都是主国国君对来聘使者、来聘国的国君表达的敬意。尊敬谦让，是君子交往的方式。所以诸侯间交往尊敬谦让，就不会互相欺凌侵犯了。

卿为上摈，大夫为承摈，士为绍摈[1]。君亲礼宾。宾私面私觌[2]，致饔饩[3]，还圭、璋[4]，贿赠[5]，飨、食、燕。所以明宾客君臣之义也。

【注释】

[1]“卿为上摈（bìn）”三句：摈，通“傧”，负责接待来宾、上传下达及司掌礼仪的人。据《聘礼》注：“主君、公也，则摈者五人；侯、伯也，则摈者四人；子、男也，则摈者三人。”上傧、承傧、绍傧都是主国国君的迎宾者。承、绍，继。

[2]私面私觌（dí）：孔疏：“私面，私以己礼面见主国之卿大夫也。私觌，私以己礼觌主国之君。以其非公聘正礼，故谓之‘私’。”即以私人名义与礼节拜访主国的卿大夫与国君。

[3]饔（yōng）饩（xì）：指主国送给来聘使者的饔饩的牢数。“饔”是已杀之牲，“饩”是未杀之牲。

[4]还圭、璋：孔疏：“谓宾将去时，君使卿就宾馆，还其所聘之圭、璋。”使者聘问国君时用圭作见面礼，聘问夫人时用璋作见

面礼。来聘使者离去时，主国国君要派人送还。

[5]贿赠：孔疏："贿赠者，因其还玉之时，主人之卿并以贿而往还玉，既毕，以贿赠之，故《聘礼》'还圭璋毕，大夫贿用束纺'是也。"指来聘使者临行前，主国国君以一束细绢奉赠。

【译文】

主国接待来聘之宾，由卿为上傧，大夫为承傧，士为绍傧。主国国君亲自执醴酒酬献来宾。正式的聘问礼之后，来聘之宾私下里以个人名义与礼节拜访主国卿大夫，以个人名义与礼节晋见主国国君，期间，主国国君将饔饩送到来聘之宾的馆舍，来聘之宾离去前，主国国君要派人退还来聘之宾见面时奉献的圭、璋，同时还要赠送一束细绢。访问期间，主国国君要举行飨礼、食礼、燕礼来招待来聘之宾。这都是用以表明来聘的宾客与主国君臣之间的礼数。

故天子制诸侯，比年小聘，三年大聘，相厉以礼[1]。使者聘而误，主君弗亲飨、食也[2]，所以愧厉之也。诸侯相厉以礼，则外不相侵，内不相陵。此天子之所以养诸侯，兵不用而诸侯自为正之具也。

【注释】

[1]厉：通"励"，勉励，激励。

[2]主君弗亲飨、食：孔疏："谓来聘使者行聘之时，礼有错误，则主国之君不亲自飨、食以接宾，所以使宾耻愧，自勉劝厉。"主国国君在使者来聘期间要举行两次飨礼和一次食礼招待。如果使者礼仪上发生错误，那么主国国君就不亲自设飨礼、食礼招

待来宾，而将准备飨、食礼用的牲畜送到使者住宿的馆舍去。

【译文】

所以天子为诸侯制定礼仪的规则，诸侯间每年派大夫进行小聘问，每三年派卿进行大聘问，以礼仪来互相勉励。如果聘问时使者在礼节上有失误，主国国君就不亲自为来聘的使者举行飨礼和食礼，以此让他感到惭愧羞耻，以此激励他。如果诸侯之间能够以礼仪来互相勉励，那么对外就不会互相侵犯，对内就不会互相欺凌。这就是天子用以管理诸侯，不需要动用武力就能使诸侯自己规范自己、自己纠正自己的工具。

以圭、璋聘，重礼也。已聘而还圭、璋，此轻财而重礼之义也。诸侯相厉以轻财重礼，则民作让矣。

【译文】

用圭、璋作为聘问使者的礼物，这是重视聘礼的表现。聘问的使者归国前，主国又将圭、璋还给聘问的使者，这是轻视财物而重视礼仪的用意。如果诸侯都能以轻财重礼来互相勉励，那么他们的百姓就会兴起谦让的风气。

主国待客，出入三积[1]。饩客于舍[2]，五牢之具陈于内[3]，米三十车，禾三十车，刍、薪倍禾，皆陈于外。乘禽日五双[4]，群介皆有饩牢，壹食，再飨，燕与时赐无数。所以厚重礼也。古之用财者不能均如此，然而用财如此其厚者，言尽之于礼也。尽之于礼，则内君臣不相陵，而外不相侵，故天子制之而诸侯务焉尔。

【注释】

[1]出入三积：孔疏："谓入三积，出亦三积。"孙希旦说，"积"谓刍、米之属，所以供宾道路之需者。

[2]饩：孔疏："案《聘礼》致客有饔有饩，今直云'饩客'者，略言之。"

[3]五牢：据孔疏，"五牢"是饪（煮熟的牲肉）一牢、生肉二牢、饩二牢。

[4]乘（shèng）禽：孔疏："乘行群匹之禽，雁鹜之属。"即成行成双飞行的禽类。

【译文】

主国招待来访的客人，到来和离开时都要馈送粮草三次。客人住进宾馆之后，主国国君派人将饔饩五牢送到宾馆，都陈放在宾馆门内；还有三十车米，三十车禾，六十车柴草，都陈放在宾馆门外。每天还要馈赠雁一类的飞禽五双，来聘使者的随从都要致送饔饩，主国国君还要为客人举行一次食礼，两次飨礼，而燕礼和当令物品的赏赐都没有固定的数目。这些都是表示对礼的高度重视。古人用财并不能都这样，然而在这件事上使用财物如此丰厚，是为了表示尽心于礼仪。能够尽心于礼仪，那么对内君臣就不会互相欺凌，对外国家就不会互相侵略，所以天子制定聘礼，而诸侯都努力施行。

聘、射之礼，至大礼也[1]。质明而始行事[2]，日几中而后礼成[3]，非强有力者弗能行也，故强有力者将以行礼也。酒清人渴而不敢饮

也[4]，肉干人饥而不敢食也，日莫人倦[5]，齐庄、正齐而不敢解惰[6]。以成礼节，以正君臣，以亲父子，以和长幼。此众人之所难，而君子行之，故谓之有行。有行之谓有义，有义之谓勇敢。故所贵于勇敢者，贵其能以立义也；所贵于立义者，贵其有行也；所贵于有行者，贵其行礼也。故所贵于勇敢者，贵其敢行礼义也。故勇敢强有力者，天下无事则用之于礼义，天下有事则用之于战胜。用之于战胜则无敌，用之于礼义则顺治。外无敌，内顺治，此之谓盛德。故圣王之贵勇敢、强有力如此也。勇敢、强有力而不用之于礼义、战胜，而用之于争斗，则谓之乱人。刑罚行于国，所诛者乱人也。如此，则民顺治而国安也。

【注释】

[1]至大礼也：孔疏："至极繁大之礼。"

[2]质明：天刚亮。质，正。

[3]几：近。

[4]酒清人渴而不敢饮也：孔疏："此谓射礼也。言欲射之时，先行燕礼，唯以礼献酬，不敢恣意醉饱，但行礼而已。"

[5]莫：同"暮"。

[6]齐庄：斋庄，肃穆，端正。正齐：整齐。解：通"懈"。

【译文】

聘礼、射礼，是最重大的礼。天刚亮就开始举行礼仪仪式，到接近中午礼仪仪式才完成，不是强有力的人就不能参与仪式。所以只有强有

力的人才能参与礼仪仪式。仪式中，酒已滤清，但人们即使渴了也不敢喝；肉放干了，但人们即使饿了也不敢吃。日已暮，人已倦，但人们仍然神态端庄，行止整齐，不敢松懈怠惰。这样完成了各项礼节，使君臣关系正确，使父子关系亲爱，使长幼关系和睦。这是一般人难以办到的，而只有君子能办得到，所以说君子有德行。有德行就叫做有义，有义就叫做勇敢。所以勇敢者之所以可贵，就可贵在于他能够树立道义；树立道义之所以可贵，就可贵在于他有德行；有德行之所以可贵，就可贵在于他能够遵行礼仪。所以人们认为勇敢可贵，就可贵在于他敢于实行礼义。所以勇敢的、强有力的人，天下太平无事之时，就用以倡导实行礼义；天下有事之时，就用于战胜敌人。用于战胜敌人就能做到无敌天下，用于倡导实行礼义上就能使天下顺顺畅畅地得到治理。对外天下无敌，对内天下顺顺畅畅地得到治理，这就叫做盛德。所以圣王对勇敢的、强有力的人最为重视。勇敢的、强有力的人，如果不用到倡导实行礼义和战胜敌人上，而用到争强斗胜上，那就叫做乱人。国家执行的刑罚，要处罚诛杀的就是乱人。这样做，百姓就会顺顺畅畅地得到治理而国家就能安定了。

子贡问于孔子曰：“敢问君子贵玉而贱碈者何也[1]？为玉之寡而碈之多与？”孔子曰：“非为碈之多故贱之也，玉之寡故贵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于玉焉：温润而泽，仁也；缜密以栗，知也[2]；廉而不刿，义也[3]；垂之如队，礼也[4]；叩之，其声清越以长，其终诎然，乐也[5]；瑕不揜瑜、瑜不揜瑕，忠也[6]；孚尹旁达，信也[7]；气如白虹[8]，天也；精神见于山川，地也。圭、璋特达，德也[9]；天下莫不贵者，道也。《诗》云：‘言念君子，温其如玉。’[10]故君子贵之也。”

【注释】

[1]碈：同“珉”，似玉的石头。字或作“碈”。

[2]缜密以栗，知也：孔疏：“栗，谓坚刚。”《训纂》引王引之曰：“谨案坚刚非知也，栗者，秩然有条理之貌。《说文》：‘瑮，玉英华罗列秩秩。’‘瑮’与‘栗’同。”

[3]廉而不刿（guì），义也：孔疏：“言玉体虽有廉棱，而不伤割于物，人有义者，亦有断割而不伤物。”廉，棱角。刿，伤。

[4]垂之如队，礼也：孔疏：“言玉体垂之而下坠，人有礼者亦谦恭而卑下。”队，同“坠”。

[5]“其声”三句：孔疏：“言玉体以物叩击，其声清泠发越以长远而闻，其击之终，音声则诎然而止，不如钟声击罢犹有余音也。其为乐之法，初作声而发扬，乐罢则止如槁木，言玉体亦然。”诎然，郑注：“绝止貌也。”

[6]“瑕不揜瑜”二句：孔疏：“言玉之病处不揜映美处，玉之美处不揜映病处，皆以忠实见外，如人之忠者，亦以忠心见外。”揜，同“掩”。

[7]孚尹（yún）旁达，信也：孔疏：“玉采色彰达，著见于外，无隐掩，如人有信者亦著见于外。”孚，同“浮”。尹，通“筠”，指润色在外。

[8]虹：古人谓虹为天之气。

[9]圭、璋特达，德也：孔疏：“以聘享之礼，有圭璋、璧琮，璧琮

则有束帛加之乃得达，圭璋则不用束帛，故云‘特达’”；“言人之有德，亦无事不通，不须假他物而成”。

[10]“《诗》云”以下二句：出自《诗经·秦风·小戎》。

【译文】

子贡问孔子说：“请问，君子为什么珍视玉而轻视珉呢？是因为玉少而珉多的缘故吗？”孔子回答说：“不是因为珉多就轻视它、玉少就珍视它。从前，君子的美德都拿玉来比拟。玉温和而润泽，这就像是‘仁’；缜密而有条理，这就像是‘智’；有棱角但不伤人，这就像是‘义’；垂挂而下坠，这就像是‘礼’；叩敲一下，声音清泠悠扬，而后绝然而止，这就像是‘乐’；瑕疵不会掩盖美质，美质也不会掩盖瑕疵，这就像是‘忠’；光彩外显旁达无隐匿，这就像是‘信’；玉上光气如白虹，这就像是‘天’；精气在山川中显现，这就像是‘地’。圭、璋作为朝聘礼物可不附加束帛单独使用，特别送达，这就像是‘德’；天下没有人会不看重玉，这就像是‘道’。《诗经》上说：‘想念君子，他像玉那样温润。’所以，君子重视玉。”

丧服四制第四十九

【题解】

郑玄说："名曰'丧服四制'者，以其记丧服之制取于仁、义、礼、知也。"

本篇阐述制定丧服所根据的四项原则——恩（恩情）、理（义理）、节（节制）、权（权变），而这四项原则分别本于仁、义、礼、智。本篇内容也见于《大戴礼记·本命》和《孔子家语·本命解》，可互相参看。

凡礼之大体[1]，体天地，法四时，则阴阳，顺人情，故谓之礼。訾之者[2]，是不知礼之所由生也。

【注释】

[1]大体：郑注："礼之言体也，故谓之礼，言本有法则而生也。"孙希旦说，此言凡礼由是四者而生，盖五礼之所同也。下文乃专以丧礼言之。

[2]訾（zǐ）：诋毁。

【译文】

凡礼的基本点与法则是，取法天地，效法四时，比照阴阳，顺应人情，所以称之为礼。诋毁礼的人，是不知道礼是怎样产生的。

夫礼吉凶异道[1]，不得相干，取之阴阳也。丧有四制，变而从宜，取之四时也。有恩、有理，有节、有权[2]，取之人情也。恩者仁也，理者义也，节者礼也，权者知也。仁、义、礼、知，人道具矣[3]。

【注释】

[1]吉凶异道：孔疏："言吉凶各异其道，及衣服、容貌、器物不同也。"

[2]有恩、有理，有节、有权：孙希旦说，有亲属而服之者谓之"恩"；本非亲属，因义理之宜而服之者谓之"理"；立其制限谓之"节"；酌其变通谓之"权"。

[3]仁、义、礼、知，人道具矣：孔疏："仁属东方，义属西方，礼属南方，知（智）属北方。四时并备，是'人道具矣'。"

【译文】

吉礼、凶礼两种礼仪规制做法各不相同，不能互相干犯，因为它们分别取法于阴阳。丧服制度有四条准则，丧服的变化相宜地进行，就是取法于四时。服丧的四条准则，有据恩情而服，有据义理而服，有据节制而服，有据权变而服，都取法于人情。据恩情而服就是仁，据义理而服就是义，据节制而服就是礼，据权变而服就是智。有仁、义、礼、智这四条，做人的道德就齐备了。

其恩厚者其服重，故为父斩衰三年，以恩制者也。

【译文】

对恩情深厚的，丧服就重，所以为去世的父亲要服斩衰三年，这就是根据恩情制定的礼。

门内之治恩揜义[1]，门外之治义断恩[2]。资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3]，贵贵尊尊，义之大者也。故为君亦斩衰三年，以义制者也。

【注释】

[1]门内之治恩揜义：孔疏："以门内之亲，恩情既多，揜藏公义，言得行私恩，不行公义。"门内，指本族内。

[2]门外之治义断恩：孔疏："既仕公朝，当以公义断绝私恩。"

[3]资：郑注："犹操也。"

【译文】

为族内的人服丧，感情重于道义；为族外的人服丧，道义重于感情。拿为父亲服丧相同的敬意来为国君服丧，尊敬贵人，尊崇尊者，这是义理中最重大的原则。所以为国君也服斩衰三年，这就是根据道义制定的礼。

三日而食[1]，三月而沐，期而练[2]，毁不灭性，不以死伤生也。丧

不过三年，苴衰不补[3]，坟墓不培[4]，祥之日鼓素琴[5]，告民有终也，以节制者也。

【注释】

[1]食：郑注：“食粥也。”

[2]练：服丧满一年后举行练祭，改戴练冠。

[3]苴（jū）衰：苴麻之衰，即斩衰。

[4]培：孔疏：“益也。”

[5]祥：大祥祭。素琴：孙希旦说：“琴之无饰者也。”

【译文】

父母之丧，三天后可以喝粥，三月后可以洗头，一年练祭后改戴练冠，身体虽然毁伤但不至于危及性命，这是说不能因为死者而伤害了生者。丧期不超过三年，斩衰丧服破了也不补，坟墓不再垒土，大祥祭后就可以弹奏素琴，这是告诉人们服丧是有终结的，这就是根据节制原则制定的礼。

资于事父以事母而爱同。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国无二君，家无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为母齐衰期者，见无二尊也。杖者何也？爵也[1]。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或曰担主[2]，或曰辅病[3]。妇人、童子不杖[4]，不能病也。百官备，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后事行者，杖而起；身自执事而后行者，面垢而已。

秃者不髽[5]，伛者不袒[6]，跛者不踊。老病不止酒肉。凡此八者[7]，以权制者也。

【注释】

[1]杖者何也？爵也：孔疏："杖之所设，本为扶病，而以爵者有德，其恩必深，其病必重，故杖为爵者而设，故云'爵也'。"

[2]担主：孔疏："《丧服传》云：'杖者何？爵也。无爵而杖者何？担主也。'郑注云：'担，假也'，'尊其为主'，'假之以杖'。"指无爵之嫡子假借丧杖而为丧主，主持丧事。

[3]辅病：即扶病。孔疏："《丧服传》云：'非主而杖者何？辅病也。'谓庶子以下，虽非適（嫡）子皆杖，为其辅病故也。"

[4]妇人、童子不杖：孔疏："杖既扶病，何妇人、童子所以不杖？为其不能病也。妇人，谓未成人之妇人。童子，谓幼少之男子。"

[5]髽（zhuā）：孔疏："髽者是妇人之大紒，重丧辫麻绕发。"即用麻线编辫发髻。

[6]伛（yǔ）：驼背。

[7]八者：即前述八种情况。孔疏："应杖不杖，不应杖而杖，一也。扶而起，二也。杖而起，三也。面垢，四也。秃者，五也。伛者，六也。跛者，七也。老病者，八也。"

【译文】

用侍奉父亲的相同的态度来侍奉母亲，敬爱之心是相同的。但是，天上没有两个太阳，地上没有两个王，国家没有两个君主，家里没有两个尊者，只能由一个人来治理。所以父亲健在为去世的母亲服齐衰一年，即体现家中没有两个尊者。服丧为什么要拄着丧杖呢？表示服丧者是有爵位的人。国君去世，第三天授给世子丧杖，第五天授给大夫丧杖，第七天授给士丧杖。丧礼中，有的人没有爵位也拄丧杖，或是因为是嫡子要主持丧事，或是因为生病而要用杖来支撑身体。男女未成年的不用拄杖，因为他们不能因为哀伤而生病。百官齐备，百物具备，有的丧主不用说话就能把事情办好，这样的丧主可以竭尽其哀痛之情，要别人搀扶才能站起来；有的丧主需要自己发话才能把事情办好，这样的丧主要适当收敛其哀痛之情，自己拄杖站起来；有的丧主要亲身做事才能把事情办好，这样的丧主蓬头垢面也是可以的。服丧时，秃头的人不用露出发髻，驼背的人不用袒衣露体，跛子哭丧时不需跳脚。年老和有病的人不需停止喝酒吃肉。以上八件事，这就是根据礼仪的权变制定的礼。

始死，三日不怠[1]，三月不解[2]，期悲哀[3]，三年忧，恩之杀也。圣人因杀以制节，此丧之所以三年，贤者不得过，不肖者不得不及，此丧之中庸也，王者之所常行也。

【注释】

[1]不怠：郑注：“哭不绝声也。”

[2]不解：郑注：“不解衣而居，不倦息也。”

[3]期悲哀：孔疏：“谓期之间，朝夕恒哭。”

【译文】

亲人刚死，孝子三天内哭声不断，三个月不解衣而睡，没有倦意；一年里悲哀愁苦，朝夕常痛哭；三年内忧思在心，恩情随着时间过去而减弱，哀痛逐渐递减。圣人依据恩情随着时间过去而减弱，哀痛逐渐递减的情况来制定礼节，所以丧期是三年，贤人也不能超过，不肖的人也不能达不到，这是丧礼中的中庸之道，是历代君王所常实行的。

《书》曰："高宗谅闇，三年不言。"[1]善之也。王者莫不行此礼，何以独善之也？曰：高宗者，武丁。武丁者，殷之贤王也。继世即位，而慈良于丧。当此之时，殷衰而复兴，礼废而复起，故善之。善之，故载之《书》中而高之，故谓之"高宗"。三年之丧，君不言。《书》云"高宗谅闇，三年不言"，此之谓也。然而曰"言不文"者[2]，谓臣下也。

【注释】

[1]"《书》曰"以下二句：出自《尚书·无逸》。谅闇，居丧所处的倚庐。闇，同"暗"。

[2]言不文：出自《孝经·丧亲章》：子曰："孝子之丧亲也，哭不偯，礼无容，言不文，服美不安，闻乐不乐，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也。"

【译文】

《尚书》上说："殷高宗居处倚庐，三年不说政事。"这是在赞扬

他。君王没有不行此礼的，为什么只夸奖殷高宗呢？回答说：殷高宗，就是武丁。武丁，就是殷代的贤王。继承父亲即位，孝顺温良地守丧。他在位时，殷代由衰而逐渐复兴，礼由废弃逐渐兴起，所以赞扬他。因为赞扬他，所以记载在《尚书》中并颂扬他，所以称他为“高宗”。三年之丧，君王不开口谈政治。《尚书》上说的“殷高宗居丧住在倚庐中，三年不开口谈政事”，说的就是这件事。然而，古书上说“孝子在居丧期间，说话不讲究文辞”，说的是臣下的居丧礼。

礼：斩衰之丧，唯而不对；齐衰之丧，对而不言；大功之丧，言而不议；缌、小功之丧，议而不及乐[1]。

【注释】

[1]“斩衰之丧”八句：见《间传》“斩衰，唯而不对”节。

【译文】

礼制规定：服斩衰之丧，别人问话时只发出“唯唯”的声音而不回答别人的问话；服齐衰之丧，可以回答别人的问话但不主动说话；服大功之丧，可以主动说话但不发表议论；服缌麻、小功之丧，可以发表议论但不说快乐之事。

父母之丧，衰冠、绳缨、菅屦[1]，三日而食粥，三月而沐，期十三月而练冠，三年而祥。比终兹三节者[2]，仁者可以观其爱焉，知者可以观其理焉，强者可以观其志焉。礼以治之，义以正之，孝子、弟弟、贞妇皆可得而察焉。

【注释】

[1]菅（jiān）：茅草。屦（jù）：鞋。

[2]三节：孙希旦说，谓三月而沐，期而练，三年而祥。盖丧以既葬、既练、既祥为变除之大节也。

【译文】

为父母服丧，头戴丧冠，冠缨用麻绳编成，脚穿草鞋，三天后才喝点儿稀粥，三个月后才洗头，满一年即十三个月后才改戴练冠，第三年举行大祥祭。完成了这三个阶段的孝子，仁者就可以观察到他的爱心，智者就可以观察到他的理性，强者就可以观察到他的志意。用礼来治理丧事，用道义来规正丧事，是不是孝子，是不是顺从的兄弟，是不是贞洁的妇人，都可以观察出来。